



DAMINGHAIKOU

明末风云之大海篇

大明海寇

寒風拂劍 著

纵横中文网

WWW.ZYXW.COM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DAMINGHAIKOU

明末风云之大海篇

大明海寇

寒風拂劍 著

纵横中文网签约作家 寒風拂劍 代表作《大明海寇》《大明海寇之海上丝绸之路》

纵横中文网
WWW.ZONGHENG.CN

第一章 凌乱

湛蓝的大海上波涛起伏着，不停的轻轻拍打着船体，发出哗啦哗啦的声响，向远方望去，海天交汇成一色，分不清何处是海还是天，高悬在天空之中的太阳努力的将炽烈的阳光撒到这片大海上，使得海水泛起粼粼的反光。

偶尔会有几只海鸟出现在天空之中，时不时发出一声声尖利的鸣叫声之后迅捷的冲向水面，叼起一条小鱼或者小虾，眨眼间又欢快的舞动着翅膀再次冲回天空，在海面上偶然还会有一群群的飞鱼奋力跃出水面，在空中滑翔一段距离之后，重新落入海水之中。

海面上风不大，海面上虽然波涛起伏，但是并不显得十分汹涌澎湃，这一切交汇成一副极美的图画，但是唯有一条陈旧的双桅木帆船却有些破坏了这种大海特有的美感。

这是一条陈旧的中式帆船，在两幅破烂不堪的竹篾船帆的推进下，缓缓的行进在这片大海之中，木质的船体黑乎乎的已经看不出原来的木色，靠近水面的船板上还生着许多藤壶，上面偶尔还夹杂着几个海虹，更使得这条船看上去显得笨拙而且迟缓！

船面上散放着乱糟糟的绳索还有一些堆放在甲板上的破渔网，更使得这条船看上去肮脏不堪，但是却没有人去关注这些事情，一些身穿破旧灰色或者黑色衣服的人表情麻木的来回在船只上走动，不时调整一下船帆，控制着船只的航向，却很少有人抬眼去看一眼这海天一色的美景，一切在这些人眼中，都早已习以为常了。

但是这会儿，显然船上发生了点什么事情，几个人围在船舷的一侧，低头在看着什么，相互间似乎在争论着什么事情。

一个看上去身材高大，肌肉结实的年轻人**着上身躺在船舷上，双眼紧闭，面色苍白，嘴唇干裂出了一条条的血口子，肢体的皮肤似乎长时间泡在海水之中，泛着白色，上面出现了不少的褶皱，他的身下还有一滩水，很显然他是刚刚从海水中被这条船上的人给捞到了船上，而且是处于昏迷的状态。

一个凶巴巴的黑汉低头看着船舷处躺着的这个昏迷之中的年轻人，轮开了巴掌，重重的朝着这个年轻人的脸上抽了一下，随着一声清脆的耳光声响过之后，年轻人的头摆动了一下，年轻人脸上立即留下了一个巴掌印，也使得这个年轻人猛然间深吸了一口气，似乎被脸上的刺痛刺激的渐渐开始恢复了一点神智，呼吸也粗重了起来，但是他却还是没有立即睁开双眼。

这时一个留着一撮小山羊胡的黑瘦老头，从船尾端着一碗水走了过来，

说道：“都咧开点！这个人估摸着是渴晕了，灌他一碗水估摸着就能醒过来了！”

几个围在年轻人身边的汉子们嬉笑着让出位置，黑瘦老头蹲在了年轻人身边，将盛满水的粗瓷碗凑到了年轻人的嘴边，一股清水缓缓的开始灌入了年轻人干裂的嘴唇之中。

于孝天迷糊之中，感觉到一股清冽的淡水进入他的干涸的口腔，凭着原始求生的本能，他立即便开始大口的吞咽了起来。

随着这股清水进入到他的胃中之后，让他火烧火燎的五脏六腑都开始像是干涸的大地一般，迅速的得到了滋润，各种几近衰竭的器官功能也立即便得以恢复运作。

直至这碗水全部灌入于孝天的口中之后，黑瘦老头将空了的瓷碗从他嘴边拿开，于孝天还在用他的干裂的嘴唇追逐着这个水碗，似乎远远没有喝足一般，还想继续多喝几口。

可是他的愿望却没有马上得到满足，于是于孝天努力的睁开双眼，想要弄明白眼下他的处境，随着他睁开眼，一道刺目的阳光立即刺痛了他的眼睛，让他不得不赶紧又闭上了双眼，在适应了一会儿之后，他才再一次缓缓睁开了眼睛，瞳孔活动着开始聚焦在了眼前的景物之上。

第一批映入他眼帘的便是几个皮肤黝黑，头顶上盘着长发，下颌上还留着各种式样胡须的汉子的面庞，而且这些人表情各异，好奇的神sè有之，jǐng惕的神sè有之，而且他们长相得都比较难看，让于孝天心里咯噔一下，以为看到了yīn间的厉鬼，赶紧想要坐起来挣扎着后退，躲开这几个黑汉。

可是刚刚苏醒过来的他体力还远没有恢复，软绵绵的四肢还有身体，使得他想要起身的想法未能得以实现，只能继续软绵绵的躺在船板上。

但是天上高悬那个大太阳让他马上意识到这些人应该不是什么厉鬼，因为据说厉鬼是不可能在阳光下活动的，既然能在阳光下活动，那么他们便肯定不是什么厉鬼，一定是活人了，这让他得到了一个结论，那就是他还活着！

于孝天想明白这个道理之后，心中顿时一阵狂喜，他没有死，他还活着，于是他赶紧转头朝着四周打量，观察他所处的环境。

但是紧接着映入他眼帘的场景却让他更加凌乱了！乱糟糟、脏兮兮的船甲板，还有那两面破烂的竹篾编制的船帆，还有船首那个锈迹斑斑的铁锚以及用来升降船帆所用的木轱辘无不表明，这是一条不折不扣的中式古帆船，而且他身下的船身还在上下起伏着，说明这条船正在海上航行，周围除了天

上的白云和偶然出现的几只还秒之外，他再也看不到任何东西。

随着他看清了所处的环境之后，便又将注意力投在了围在他身边的这些人身上，只见这些皮肤黝黑，身材低矮的汉子们，各个都穿着灰sè或者黑sè的古式服装，怎么看都像是正在拍一场古装电影抑或是电视剧，只可惜在船上却看不到一部摄影机和任何代表着现代的物品，看罢了此情此景之后，这些人还有这条式样陈旧古怪的帆船，让于孝天暂时思维有点短路，脑子里面像是灌入了一缸浆糊一般，一时间搞不清他的状况了。

他张了张嘴，想要先道声谢，然后顺便问一下状况，可是这个时候，他才发现，他已经因为长时间在海上漂泊，缺水加上大喊大叫求救，造成了他暂时xìng的失声，干张嘴却发不出任何声音。

就在于孝天稀里糊涂的时候，一个凶巴巴的黑汉，忽然间不知道从哪儿弄来一把锈迹斑斑的长刀，用刀片子拍打了一下于孝天的腮帮，大声喝问道：“小子！快说，你是什么人？怎么会漂在海里？不老实说的话，小心你彪爷一刀剁了你！”

于孝天先是被吓了一跳，接着便更是彻底晕菜了！

思维拉回到几天之前，他在舅舅的反复游说之下，终于没有能经受起诱惑，第一次踏上了他舅舅的那条大飞（一种专用于海上走私的快艇），出海准备跟舅舅跑一趟海上进一批水货手机和笔记本，舅舅答应这趟跑回来之后肯定少不了他的好处，起码让他一年半载不用发愁没钱花了！跑一趟这个买卖下来，起码比他在搏击俱乐部干陪练当肉靶，抑或是暗地里打地下拳赛要舒服的多，收入也多得多！

于是于孝天这才经不住舅舅的劝说，踏上了他的贼船，记得当时出海之前，还满怀憧憬的准备这趟回来拿到钱之后，便立即去将那条他心仪已久的“宪法号”风帆战舰模型散件给抄回来，自己动手制作一条漂亮的宪法号船模。

可是出海之后不久，他们所驾驶的那条大飞便突然间钻入到了一团莫名其妙升腾起的迷雾之中，船上的几部大马力引擎几乎同时熄火，再也发动不起来！更奇怪的是船上各种元器件似乎都同时一起失灵，两个人坐在大飞上面，无助的飘荡在这团奇怪的迷雾之中。

于是困惑之中的于孝天被舅舅指使去船尾检查引擎，可是经过一番检查，却未发现这几台引擎有任何毛病，油路、电路一切正常，但是就是不能启动。

就在他急躁的甩去了上衣，赤膊围着船尾几部引擎上蹿下跳的时候，几台大马力引擎几乎毫无征兆的便同时点火，瞬间巨大的推力驱动着大飞向脱

缰的野马一般，狂吼着便蹿了出去。

结果毫无防备的于孝天一个趔趄，只来得及发出一声惊呼，便被甩入到了大海之中，转眼之间他舅舅便驾着那条大飞冲出了迷雾，再也不知所踪。

就在于孝天落水之后不久，那团诡异的浓雾便很快散去，可是于孝天却在这段时间之中，仿佛被吸入到了什么空洞里面，等迷雾散去之后，他舅舅的大飞再也没有出现在他的视野之中。

他孤独的在海上抓住了一块浮木，整整在海面上飘荡了三天时间，最后终于架不住严重脱水和饥饿的折磨昏迷了过去。

再醒来的时候，他便发现到了这条古怪到了极点的中式古帆船上，看到了这群穿着打扮奇怪的人！

就在于孝天搜肠刮肚想要看清状况的时候，那个凶汉再一次用手中锈迹斑斑的腰刀拍打了于孝天一下，厉声大吼着对他喝问道：“快说！别他娘的装聋作哑！老实说，你他娘的是不是个海贼？凡事了被你同伙给丢海里了？”

于孝天脑袋更晕了，海贼？这年头中国沿海哪儿还能有海盗呀！这都哪儿跟哪儿呀！

于是他急切的张着嘴，虚弱的抬手摇晃着，想要进行解释，但是他依旧是干张嘴，却还是发不出任何声音。

“俺看你还是算了吧，马彪！依俺瞅着这后生弄不少是个哑巴！你这么逼他，也问不出啥东西！还是请东家过来吧！”端着碗的黑瘦老头看于孝天干张嘴，最多只能发出一点呵呵声，却说不出话，于是便对那个持刀的凶汉说道。

“刘老六说的不错，这后生确实像是个哑巴！干张嘴就是说不出话，不是个哑巴是啥？哪儿有哑巴海贼呀！”

你们看他的脑袋，弄不好是个和尚，不小心掉到了海里，被漂到了这儿的！”周围另外有人附和着那个黑瘦老头对持刀凶悍说道，还自作聪明的指着于孝天的平头短发猜测于孝天的身份。

“不像不像！这哑巴肯定不是个和尚的！你们瞧！这厮生的又高又壮，还细皮嫩肉的！哪儿有和尚长的如此高壮？别不是个有钱人家的哑巴少爷，被海贼给绑了肉票，剃了他的头发，拿去索要赎金了！后来估摸着是没讨到赎金，才丢海里打算撕票了吧！”有人马上便接口过去，开始发挥他们的想象力，猜测于孝天的身份。

被众人称作马彪的那个凶汉听罢了之后，仔细端详了一下于孝天，摇头道：“你们这帮家伙别轻易相信这厮！俺看他不像是什么和尚，和尚怎么没烧戒疤？

要知道以前这一带海面上可是有个海贼叫李光头，也剃了光头，专在海面上劫船！依俺看这厮肯定是个海贼，弄不好是跟同伙火并，被同伙丢到了海里！或者被逼的跳海了！

不信你们看这厮的手，这厮的拳头骨节上有老茧，说明这厮是个练把式，起码练过拳脚！这样来历不明的家伙留不得，干脆还是把这厮丢回海里拉倒！权当咱们没捞起来过这厮拉倒！”

于孝天听得是又惊又怕，还有点哭笑不得，什么海盗、和尚、少爷！这都哪儿跟哪儿呀！这些人开口闭口，这说话怎么听都不像是他所生活的时代，倒是更像是古人的用词，而且他们的说话方式，也大异于现代人，让他更觉得这帮货像是一些古代人。

他有心解释，但是却口不能言，而且他也不会手语，只能躺在甲板上干着急，急的他直翻白眼，忽然间他脑海中灵机一动浮现出了一个名词“穿越”。

第二章废物点心

当穿越这个词闪现在于孝天的脑海中之后，于孝天只觉得心里面咯噔一下，头猛地一晕，差点没当场又昏过去！

穿越是什么？在于孝天看来，穿越这种事不过就是一群吃饱了撑的，满脑子都是YY想法的家伙，要么纯粹为了YY，自我满足一把，要么是为了编故事骗钱，用以养家糊口编造出来的子虚乌有的东西，这世上哪儿会有穿越这种事？

他以前闲着没事的时候，倒是在网上看过几篇穿越小说，所以对于穿越的事情多少也有些了解，虽然之前他从不相信世上真的会有这种事情，可是现在眼前的这种情况，却让他不禁有点怀疑之前的想法是否正确了。

想到这里，于孝天不得不再一次梳理一下自己的记忆，回忆一下他落水时候的那团诡异的浓雾，照常理来说，他舅舅启动大飞冲出去之后，应该马上便发现他落水了，理论上他舅舅马上便会回来救他的，可是他舅舅的船一窜出去，便在也没有了踪影，这根本不符合他和他舅舅之间的关系，要知道他这个不太争气的小舅舅，从他小的时候，便和他关系相当不错，根本没理由不来救他。

即便是退一步来说，他舅舅回来没有找到他，但是这一带海面的航线很密集，过往渔船和货船都很多，按理说天亮之后，很快便可以遇上过路船只，但是实际情况是在他落水之后的三天时间里，他却一条过往船只都没有见到，这也根本不符合常理。

加上他落水的那一刹那，他有一种非常奇怪的感觉，好像是被吸入到了什么空间里面一般，似乎在飞出船舷之后，过了很长时间才落入水中，之后笼罩在他周围的那团诡异浓雾便立即消失不见了。

一切迹象现在都表明，他很可能遇上了不同寻常的状况，到底是不是他穿越了，于孝天也不敢乱下定论，不过看眼下他所在的这条船还有船上的人，穿越这件事发生在他身上，却是不是什么完全不可能的事情。

就在几个人围着于孝天争论于孝天到底是不是个哑巴的时候，于孝天忽然间灵机一动，哑巴？这个身份倒是不错！

他现在根本就搞不清状态，看这伙人也不像是什么善类，特别是那个持刀的黑汉，更是一副凶巴巴的样子，好人的话，为何动不动就抄刀子？所以于孝天很怀疑，一旦他开口说错话，一个弄不好，便会被这伙人给重新丢回大海之中。

眼下各种情况不明，他又因为失声造成他有口难言，暂时装哑巴，倒不失为一个不错的办法。

虽然他怀疑自己可能穿越了，但是目前为止除了这条船和船上的这些人之外，周围都是茫茫大海，周遭环境根本无法给他提供更多的信息，可以证明他确实穿越了。

即便可以确定是穿越，现在他也无法确认，到底是他穿到了古代，还是这条船和这条船上的这帮人穿越到了现代。

他现在需要时间来拖延一下，先保住xìng命，留在这条船上，彻底搞清楚状况再说。

看着周围这帮黑汉们对他jǐng惕而且怀疑的目光，于孝天很有点担心，这帮货不分青红皂白，又把他丢回大海里面去，于是于孝天勉强挣扎着坐了起来，靠在了船舷上，两只手学着古人的样子，抱拳连连对周围这帮人作揖，表示他希望留在船上，求这帮人不要再把他丢入大海之中。

这个时候一个身穿一身干净蓝sè布袍的男人从船尾走了过来，一路还在呵斥着这些黑汉，令他们该干嘛干嘛去，很快便噤噤的走到了人群这边。

于孝天看此人年纪大约有三四十岁左右，下颌和上唇蓄有一副短须，身材稍微比其他那些黑汉高一些，皮肤虽然也比较黑，但是似乎要比那些黑汉们稍微滋润一些，而且体型也稍胖一点，并且从他的衣服上可以看出来，他的穿着要明显好于船上其他那些人，说话气度方面，也显示出他的地位高于船上其他人。

一看到这个男人走过来，围着于孝天的这帮黑汉们都自觉的让出了位置，有人更是赶紧离开，去忙他们的东西去了。

这个男人低头看了看于孝天，上下又仔细的大量了一番于孝天，然后开口问道：“问出来了吗？这个人做什么的？”

那个叫马彪的凶汉赶紧答道：“刘东家，还没问出来，这厮看样子是个哑巴！干张嘴就是说不出话，不过看样子，这厮不像是跑船的，也不像是和尚，倒是生的白白嫩嫩的，又高又壮，在下担心这厮是个海贼，正商量着是不是把这厮还丢回海里拉倒！”

这个被称作刘东家的男人听到于孝天是个哑巴，于是目光闪了一下，又打量了一下于孝天，这个时候那个黑瘦老头开口对他说道：“东家！咱们这些跑海的都知道，在海上遇上落难之人，要伸手相救，这个后生是个哑巴，虽说弄不清他的身份，但也不能就这么再把他丢回海里面去！东家是个善人，能救人一命，也算是积德行善了！妈祖肯定会保佑东家万事平安的！”

这个姓刘的东家肯定是这条船的船主，起码是在这条船上说了算的人，于孝天这会儿尚未恢复体力，可以说暂时是手无缚鸡之力，只能暂时扮猪吃老虎，赶紧露出一脸人畜无害的表情，陪着笑脸张嘴呵呵呵的装着哑巴的样子，对这个姓刘的东家抱拳作揖，而且他对那个替他求情的黑瘦老头很是感激，也赶忙给黑瘦老头抱拳作揖表示感谢。

这个姓刘的东家明显犹豫了一下，低头对于孝天问道：“你听得懂余的话吗？”

于孝天赶紧点头，听着这人自称余怎么都觉得有点别扭。

姓刘的看于孝天能听懂他的话，于是接着问道：“你是何处之人？家在什么地方？”

于孝天这会儿口不能言，只能装傻，连连摇头。

姓刘的皱了皱眉头，不太满意于孝天的回答，于是接着问道：“你连家都不知道在哪儿吗？那么你可是个和尚？”

于孝天只能继续摇头作答。

姓刘的似乎想了一下，自言自语道：“既然不是和尚，为何又会剃了发？真是怪哉！”

于孝天一直以来，都留的是平头短发，但是在这帮人眼中，他这发型跟光头基本上没有多大的差异，这让他很有点不爽，短发多舒服！你们各个都留着长发，乱糟糟的盘在头上，就不信你们头皮不痒！

姓刘的这时又接着问道：“你当真是个哑巴？”

于孝天赶忙点了点头，还张了张嘴，嗓子里面只能发出轻微的呵呵声，却不能说话，以此来表示他确实是个哑巴。

“那么你可是海贼吗？”

于孝天心中暗骂，这问的根本就是句废话，即便他真是海盗，这会儿也绝不会承认，何况他还不是海盗，于是他装出惊恐状，赶紧练摇头否认。

“那么你又是如何落在海里的？……算了！既然你是哑巴，估摸着也没法说清楚！那么余再来问你！你今后作何打算？”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里面觉得又好气又好笑，老子现在可是哑巴，你这

么问，老子该怎么回答你？既然已经装傻充愣了，于孝天这会儿也只能坚持下去，尽可能露出一脸茫然的神sè，目光放到很远处的天际，然后摇了摇头，如果这会儿有个电影导演能看到于孝天的表情的话，估摸着肯定能拉于孝天去当演员，不过这也不能都算是于孝天刻意表演，毕竟这会儿他的处境很诡异，于孝天本身也处于一种茫然的状态。

这个刘船东观察了一番于孝天之后，又顿了一下，似乎是想到了点什么，过了一会儿之后，他挺直了腰，显露出一副高高在上的样子，居高临下露出了一副悲天悯人的样子，对于孝天说道：“这么说来，你便是无家可归之人了？而且偏偏你又是个哑巴！

这样吧！余看你也着实可怜的紧，不管你之前是做什么的，余留你在船上便是，但是你可愿意从今以后为余做事吗？”

于孝天听罢了刘船东的话之后，心中暗喜，知道他刚才的表演已经起了作用，起码这个刘船东暂时不会令人将他再丢回大海里面了，只要他能留在船上，便什么都好说，吃饱喝足恢复之后，待高清状况再做定夺也不算迟！

至于为刘船东做事，这件事好说，他以前在大学退学，踏上社会之后也干过不少工作，干的舒心就多干几天，不爽的话便辞职走人！如果在这条船上能干的话，他便干些rì子，如果这船上不好干的话，大不了待到他弄明白状况，船靠岸之后，他便溜之大吉拉倒！

于是于孝天即便点了点头，算是表示他愿意留在船上为刘船东做事。

姓刘的船主看于孝天点头，便接着又问了于孝天一些问题，主要是有关于孝天会不会驾船或者会干什么之类的问题，另外还问于孝天练过没练过拳脚。

于孝天哪儿会cāo纵这样的老掉牙的老古董呀！现代的小型单桅纵帆船，他倒是接触过，而且他在退学之后，还在一条货轮上当了几天海员，可是像眼下这条老掉牙的中式古帆船，他还真没有玩儿过。

于孝天虽然从小就喜欢做船模，特别是对于古帆船最感兴趣，不过他最喜欢的还是那些个西式的古帆船模型，对于中式古帆船，他只是有所了解，并不是很在行，再说了，制作模型不代表着就会cāo作驾驶这种帆船，至于刘船东问他练没练过拳脚，于孝天出于自保的缘故，于是对刘船东的问题一概摇头表示不会。

趁着这个机会，于孝天又仔细观察了一番这条船，以他对中式帆船的了解，中国沿海一带不能说没有帆船了，但是即便是有，也是一些装了柴油机的帆船，船上会有不少现代的设备设施。

但是他放眼望去，他目前所在的这条帆船，从头到尾全部都是些老家伙，帆索是麻绳，船帆是竹篾编制出来的，上面还破破烂烂补了不少补丁，升降船帆用的是木质的轱辘充当绞盘，船头除了一个铁锚之外，还有一个石锚，甚至于连船上堆了那些渔网，看上去似乎也是麻织的，偶然有些铁器，也都是纯手工打造出来的，而且都是锈迹斑斑。

至于像电灯电线、航行灯、柴油机甚至于尼龙绳之类的东西，毛也没有看到，船上居然挂的是一个灯笼，从头至尾于孝天连一样现代一点的东西都没能在船上找到，可以说这条船彻头彻尾是一条老家伙，按理说如果没有穿越这件事发生的话，这条船在后世肯定会像宝贝一般，被小心翼翼的拉到博物馆保护起来了，绝不可能让这条船再下水航行。

至于这条船的船型，于孝天眼下躺在船舷处，还未能仔细观察，只知道这条船是一条双桅船，长度大约不足二十米，排水量至多三四十吨左右，但是具体到这条船是广船还是福船船型，他就不清楚了，这更加让他怀疑，要么是他穿越了，要么就是这条船穿越了，总之在他印象里，这种老式帆船是不可能出现在现代的。

“嗤！这厮根本就是个废物！留着也是个吃货！”那个一直站在旁边提溜着把破刀的马彪看于孝天一问三不知，什么都表示不会，于是冷哼一声对于孝天嗤之以鼻道。

刘船东皱了皱眉，似乎也有点不失望，不过最终还是命于孝天先养两天身体，今后便暂时在船上干杂役的活。

于孝天微微扫了一眼那个马彪，心道老子记住你了姓马的，居然骂老子是废物、吃货，现在老子没力气跟你计较，等着吧！有朝一日老子定要你知道，什么才叫废物点心！

（今天开始正式上传，不管您是新朋友还是老朋友，都知道俺寒风的作风，书已经买断，绝不会烂尾或者太监，质量可以保证，您大可放心先收藏起来，如果是嫌太瘦，也可以收藏起来养肥了再看！您的支持便是我的动力！希望留下您宝贵的红票！寒风先行在这里跪谢了！）

第三章大明走私船

海风吹过船面，在催动风帆的同时也带来了清新cháo湿的腥咸的味道，这条陈旧的帆船在海浪中微微起伏着缓缓前行，但是因为海风并不大，而且有点逆风，船只能用侧帆来获得一些动力，保持前进的方向，如此一来船行的速度就很慢，几乎让人感觉船只像是根本没有前进一般。

一条海豚在远处的海面上跃起，然后一头扎入到海水之中，激起一片雪白sè的浪花，还有一些水鸟盘旋在船只的上方，不时的冲到船尾，叼起一条小鱼之后又飞快的升了起来，令海面上显露出一片生机。

更有一条帆船在远处和于孝天所在的这条船交错而过，在海风的推动下，以较快的速度朝北行去，两条船甚至于刚才还相互之间近距离的打了个招呼，显然那条船上的人和刘船主可能相识。

本来在孤寂的大海上，能遇上一条船，双方还相安无事的打个招呼，是件不错的事情，但是于孝天在看到这条船之后，便陷入到了石化之中，露出了一脸悲催的神sè，呆坐在船头位置。

他的端着一个粗瓷大碗，碗里面盛的是一碗黑乎乎看不出是什么玩意儿做成的饭食，饭香味基本上没有，倒是却有一种猪食般的馊味，让于孝天有点作呕。

不过他不是因为对这碗饭的质量而感到悲哀，而是因为刚才和他们交错而过的那条帆船！这会儿他的心里面拔凉拔凉的，彻底的沉入到了谷底。

原因无他，只因为那条帆船和他所在的这条船形制近似，也是一条双桅木质渔船，这一切都彻底打破了于孝天心中仅存的一点点侥幸心理，事实告诉他，他确实确实的穿越了！

于孝天有一种想要骂娘的感觉，不知道是他运气太好还是太坨了！连这种鬼事都能遇上，估摸着比中**彩的几率都低的事情，居然落在了他的脑袋上。

他仅仅是跟着老舅第一趟出海跑船，便被命运的大手抓起来，一把将他丢到了几百年前，具体到底是怎么发生的，到现在他都没有搞明白，总之是于那团诡异的浓雾有关。

而且通过这两天在船上的生活，从这帮船夫们的口中，于孝天更是大致弄清了他所在的这个朝代，这个朝代乃是大明天启年间！但是因为这帮船夫语焉不详，他只能判断大概在天启初年，具体到具体是天启几年，目前为止他还没有搞清。

于孝天端着粗瓷大碗，坐在船头发了一阵呆，开始的时候脑子里面乱糟糟的一团，有点理不清头绪，但是好在他这个人，不是那种动辄就埋天怨地之人，当彻底闹明白了眼下的处境之后，他还是很快从混乱中恢复了过来。

其实于孝天虽然年纪不算大，但是受的挫折却并不算少，大概是他天生xìng格就比较看得开的缘故，于孝天很少钻牛角尖，往往很快便能跨出低cháo，这一次也不例外。

反正这世上没有后悔药可吃，坐在那儿后悔也是白搭，于孝天深吸一口气，暗自在心中骂了一句：该死球朝上，不死还过年！既来之则安之，凭着老子的本事，就不信活不下去！

心里面骂完了这一句之后，于孝天的心情便好了许多，嘴角甚至露出了一丝笑意，心道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老子既然被这贼老天选中丢到这个时代，还没有被当场淹死，那么今后保不准老子也能干出点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呢！

想到这里，他捧起了大碗，凑到嘴边也不管这饭味道如何，屏住呼吸开始大口的朝嘴里面扒拉了起来。

刘船东是个吝啬鬼，出海之后给船上的船夫们吃的饭食很不咋样，饭是糙米饭，但是为了省米，里面又让船上的厨子加入了不少的干薯丝，新鲜蔬菜和肉食肯定是没有的，只是在饭里面加入了一些咸菜，有点咸味儿罢了，至多饭里面也就是再加一点干海菜，味道甭提有多难吃了。

船上的人也是分着等级的，作为船主肯定是不吃这样的饭食的，刘船主自己吃的是专门做的白米饭，而且有专门的配菜，下面的人从舵工到缭手乃至是上斗和碇手，视其在船上的重要xìng，饭食也有所区别，像舵工这样的重要成员，薯丝饭里面偶尔会给加块咸鱼或者咸肉，地位低的人便只能吃没有荤腥的薯丝饭。

而于孝天眼下暂时算是船上地位最低的人，他在船上的职务是杂役，就是什么都干，而且干的都是杂活，故此他暂时只能吃这种给下人吃的最差的薯丝饭。

于孝天虽然看着这碗饭就觉得恶心，可是他却并没有因此便不吃这东西，在海上落水之后漂泊的几天时间里，他的身体消耗了大量的体能，却没有能得到任何营养的补充，导致他在获救的时候，严重脱水而且身体十分虚弱。

所以现在于孝天很清楚，他要想在这个时代活下去的话，身体康健是最基础的条件，所以他顾不上船上饭的味道，只要开饭，便尽可能的吃饱，争取摄入更多的营养，所以这两天来，在他的猛吃之下，原本十分虚弱的身体

开始迅速的得以恢复，以至于船上的人因为他吃得太多，笑骂他为哑巴吃货！

于孝天暂时懒得跟那些船夫们计较那么多，只管有饭便吃，有活便干，那刘船主看他的吃饭的时候，颇为肉疼，但是看他恢复体力之后，开始可以帮着船上干活的时候，却又颇为安慰！

别看于孝天在旧时空的时候，身材不算很高，最多也就是普通个头罢了，可是明朝时代的大部分普通人，却因为饮食结构的原因，身材大多都很低矮，所以于孝天在这个时代，个头算是个大个子了。

加上于孝天所生活的时代，食品营养结构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再加上于孝天自小习武，故此他的身体素质很好，也很结实，力气相对船上的这些船夫们，也要大得多，刘船东之所以留下他，恐怕很大程度上是看中了他这副身板，想要白捡一个免费棒劳力罢了！

而且今天让于孝天暗中有点惊讶的是，他发现他的体能在经过两天时间休养之后，非但得以恢复，而且似乎力气较之前的时候变得也更大了一些，船上一些很重的东西，他本来估计着要费很大力气才能搬得动的，今天却发现真的动手搬起来的时候却并不算费力，这令他很是有点意外。

他本来想要活动活动身手，看看拳脚的力道和速度是否也得以改善，但是考虑到船上的人眼下并不信任他，他已经表示过不会拳脚，一旦施展拳脚的话，肯定会引起船上的人误会他是个海盗坏分子，弄不好再集体决定把他丢海里，那就冤枉大发了！

故此于孝天只能放弃这个念头，并且在船上干活的时候，又故意隐藏了一部分力气，装作干活很吃力的样子，这才没有被船上的人更加对他jǐng惕。

于孝天吃罢饭，收拾了碗筷送到了船尾，船上的人嘻嘻哈哈的叫他哑巴吃货，他也装作充耳不闻，权当这些家伙是放屁，把碗丢给了厨子之后，转身回到了船头，帮忙收拾船头处堆放的缆绳。

通过这两天上船之后的观察，他渐渐闹明白了这条船和这些人是做什么的了。

本来他在粗看了一下这条船之后，还以为这条船大概是一条沿海的渔船，船上的这些人都是渔民，可是很快他发现，这条船表面上看上去像是条渔船，船上堆放着渔网，可是船上的人似乎对打渔并没有什么兴趣，即便是看到船边出现鱼群，他们也都熟视无睹，继续驾船朝着南面方向航行，而且这一路上还躲躲闪闪的，尽量避开沿途的海岸线，保持在海岸线的边缘一带。

后来于孝天通过观察还有听船上的人们交谈，才得知原来这条船根本就不是什么渔船，而是打着渔船的幌子，行的是走私的买卖罢了！知道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不由得有点暗笑，原来这帮人其实就是他后世的同行！

于孝天虽然是学理科出身的，但是不代表着他就对历史一无所知，初中的时候学校开的都有历史课，于孝天通过这些历史课本，还是学了一些东西的，另外他和很多男人一样，也对历史军事方面的事情平时比较有兴趣，闲来没事的时候也在网上溜达溜达，看一些历史小说抑或是历史军事方面的东西。

故此对于明代历史，他也多少有所了解一些，以他对明朝历史的了解，明代虽然初期的时候还算是比较强大，但是过了中期之后，便开始迅速的衰败了下来。

他对明朝历史了解不算多，恐怕了解最多的也是明末时期的一些事情了，另外他也多少知道一些明朝对于、大海的态度，按理说中国历史上很长一段时间，航海技术都处于世界最前列，在宋元时代，中国的航海业更是得到了空前的发展，让西方国家拍马也赶不上。

但是到了明朝中叶之后，情况却发生了很大的转变，朱重八登基上台之后，可能是因为他是农民出身，太不了解大海，也可能是因为其他原因，总之朱元璋对航海的事情很不感冒，加上沿海开始出现倭患时常袭扰沿海一带，于是朱重八同志干脆便下旨片帆不得入海，并且将此作为祖训沿承下去。

虽然在明成祖时期，朱棣不知因何缘故，居然派郑和七下南洋，创造了中国历史上最宏大的古代远航记录，可是朱棣之后明代再次禁海，结果生生扼杀了中国先进的航海和造船技术，使中国人在大海上的成就，迅速被西方一些新崛起的国家超越，以至于到了万历年间的时候，不管是葡萄牙人还是西班牙人，乃至是荷兰人还有英国人等等都把战船开到了中国沿海。

而大明朝廷乃至官府却对此并没有觉醒，对世界上正在发生的地理大发现时代，充耳不闻，依旧执行着闭关锁国的政策，即便是后期隆庆年间，朝廷稍微放松了一些海禁，但是却也没有彻底改变封海政策。

再之后满清鞑子入关，采取了更严厉的封海政策，于是这两朝一起努力，便彻底的将中国的航海业给扼杀掉了。

所以在这个时代，虽然倭寇之患已经不是很严重了，但是大明却并未彻底放开海禁，于是也造成了沿海不少商贾，为了高额的海上贸易利润，铤而走险冒着被抓的危险，将陆上的货物装船，私自出海贩运到海外。

很显然这个刘船东便是这其中的一员，他利用他所拥有的船只，打着渔

船的幌子出海行商，至于船上的这些船夫，则一部分是他的家仆，一部分则是他雇请来的雇员，为他做事罢了。

倒是于孝天现在的身份比较特殊，既不算是刘船主的家奴，也不算是雇佣，他仅仅是个编外船夫，说不好听点，就是这条船打杂的！

（今天元旦，是一年的开始，对于所有人来说，也将是一个全新的开始，在此寒风恭祝诸位朋友们阖家欢乐，万事如意，心想事成，工作顺利！大吉大利了！因为下午有事，现在一次更新两章！希望朋友们坚决顶起！拜托了！）

第四章挑衅

心态决定一切，这句话说的是非常有道理的，在于孝天搞清楚了目前的处境之后，他也仅仅只是愣了一阵，毕竟在他苏醒的时候，他已经有了相当的心理准备，所以当彻底弄明白他的处境之后，于孝天并未因此受到多大的困扰，而是开始积极地为下一步做起了打算。

于孝天身上具备着天生的乐观jīng神，甚至可以说有点阿Qjīng神，这样的情况没有能击倒他，反倒让他又振作了起来。

不就是穿越到了明末天启年间了吗？没什么大不了的！这个时代的人能活下去，难不成他这样一个身负后世几百年先进知识，而且身体健康，体格健壮的人就没法活下去不成？在没人注意他的时候，这家伙居然还对天竖起中指，偷偷的问候了老天爷一番。

在这条船上，于孝天暂时的rì子过的绝对称不上舒坦，姓刘的船东虽然留下了他，但是并不代表着便彻底信任他，包括船上的部分人，对他也怀有一种不信任的态度。

所以这两三天来，刘船东明里暗里都安排人盯着于孝天，而且不许于孝天轻易进船舱，即便是晚上，只要天不下雨，于孝天也只能在甲板上找地方露宿。

至于船上的重活累活乃至是脏活，船上的船夫都喜欢吆喝于孝天去帮忙干，甚至于连船上做饭的那个李铨子，也总是想作弄一下于孝天。

但是这些事情却并未困扰到于孝天多少，对他来说，一个陌生人对于一个群体来说，被群体多少抵触是正常的现象，只要假以时rì，他相信自己是可以被这些人接受的，rì子不可能总是这样，他总是会有出头之rì的。

至于不让他去船舱睡觉这件事，也正合于孝天的心意，通过这两三天的观察，他发现这刘船主和船上的船夫很显然对于船只的卫生很不重视，其实这条船并没有他最初感觉的那样破旧，只是平rì没人去进行打理，所以船体内外显得脏兮兮的，才使得这条船比它的实际年龄要陈旧许多，也正是因为没人关注船上卫生的问题，以至于船上垃圾污垢遍地，舱里面满是跳蚤蚊虫，还时不时有老鼠出没，到处都散发着臭烘烘的味道。

于孝天根本受不了这种环境，他有点想不通，这些人长时间行与海上，怎么能忍受这样的环境，且不说舒服不舒服，单是这样的环境便很容易引起疾病，这帮人生活在这种环境之中，还能活蹦乱跳，也算是难为他们了！

于孝天闲着没事的时候甚至假想过，假如这条船是他的话，他肯定第一

件事要做的就是命令全体船夫对全船进行一次大扫除，彻彻底底的将这条船弄干净，而且还要对船体底部进行清理，铲除掉船体上附着的那些藤壶、海蛎子、海虹等乱七八糟的东西。

这样才像话一些，起码既可以保证船上人员的健康，又能有效的提高船只的航速，但是这会儿于孝天可没兴趣去做这件事，毕竟这条船不是他的，天知道他能在这条船上混多长时间，弄不好一靠岸，他便溜之大吉了，所以爱咋滴咋滴吧！

不让他睡船舱，他正好乐的清净，船甲板上空气清新，也没多少蚊子跳蚤之类的小东西sǎo扰，晚上还不用听船舱里面的呼噜声和放屁的声音，闻船舱里面恶臭的味道，还能安静的看着满天繁星，利用这时间多考虑考虑接下来他的出路问题。

所以他对于受到的这种不公正待遇，并没有多大意见，也并没有和这帮船夫们过多计较什么，而是将jīng力暂时都放在了这条船上。

这条船虽然表面上像是渔船，但是实质上还是经过了一定程度的改造，船上的船舱被加大了，使得船只可以装载更多的货物。

通过观察，于孝天发现这条船既不像标准的福船船型，也不像是标准的广船，倒是有点像他曾经见过的一种被称作鸟船的古式帆船的形制。

这艘船船首尖削，呈鸟嘴状，船长大约二十米左右，船宽有四五米，这样尺寸船只的排水量最多也就是几十吨左右，船上有两根桅杆，一条主桅在船的中间位置，另一根桅杆在船的前部，在船的尾部有一个不高的艄楼，是舵工cāo作船舵的位置，也是船东休息的舱室，而船员则在船舱里面休息。

因为材料或者设计的原因，中国古代乃至是世界古代的海船，长宽比大多都比较大，显得短胖，所以这种船即便是在顺风满帆的情况下，航速也块不到哪儿去。

对于曾经在货轮上混过几天的于孝天来说，这船的航行速度实在是让人有点崩溃，再加上这段时间处于夏季，风向多是东南风，船只朝南航行，处于逆风的状态，船只为了获得风力驱动，要不断的调整航向，在海上走之字形路线，便更减慢了航行的速度。

两三天下来，虽然于孝天不清楚航行的路线，但是也估计出这船实际上走出的距离并不算远。

不过中式帆船虽然有这样的缺点，但是中式帆船的硬帆却有着令人称道的好处，那就是中式硬帆可以比西式的软帆更好的利用风向和风力，同等面积的船帆，对风的利用效率也会更高一点，最重要的还是因为中式帆船采用

了硬帆，有效的减少了cāo作船帆的人员数量，可以降低船只的人力成本。

于孝天之所以了解这些东西，是因为他在旧时空之中，本来就是船模爱好者，从少年时期便喜欢没事的时候动手制作船模，而且他的兴趣也很独特，最喜欢的船模还是古式的中西式帆船各种船模，所以才会对于古代的中西式帆船还是有着相当的了解的。

只是因为条件所限，在他所处的旧时空之中，中国沿海的帆船基本上已经绝迹，即便是还有些机帆船，也很难接触到，就更不用说亲自乘坐一下这种古式的帆船了，如果旧时空里还有这种古帆船的话，估摸着也早就被当古董给收藏起来了，想要实际接触一下这样的古帆船，肯定很难。

故此于孝天之前对于帆船的cāo作技术，仅仅是停留在模型上面，根本不懂该如何cāo作这样的帆船。

现在老天爷将他丢到了这个时空之中，恰好又被捞上了这条船，他于孝天自然不会放弃这么大的机会，于是当他身体稍微恢复之后，他便开始起身满船乱转，东摸摸西看看，并且亲自伸手帮船夫们干点活，趁机熟悉学习一下如何cāo作这样的帆船。

可惜的是他这会儿还在装哑巴，不能开口询问，所以目前还学不到多少东西，只能给船夫们搭把手，帮点忙，干一些杂活。

不过于孝天的这种在船上到处乱窜的表现，落在船上其他人眼中，却变成了这个哑巴很勤快，不是个懒汉，而且他也根本不懂cāo船，于是船上的人对他的疑虑也渐渐的打消了一些，海盗不会cāo船，那简直是笑话，明眼人一看于孝天便知道他根本没摸过船，说他是海盗，还真就没几个人会再相信了。

所以渐渐的船上的人便对于孝天放松了jǐng惕，不再那么敌视他了，这让于孝天的rì子也好过了一些。

只是他的地位还是很低，船上的人看他生的人高马大，似乎很有一把力气，于是便喜欢对他吆来喝去，指使他干这个干那个，粗笨的活在他身体恢复之后，基本上便都交给了他负责。

虽说船上的人对于孝天渐渐放弃了敌视，但是船上也没几个人是好心眼，因为于孝天是个哑巴，而且表现的还有点傻，看什么都很好奇，对于他这样又哑又傻的人，这帮人自然不会放弃在孤寂的大海上找点乐子。

所以船上不少人吃饱了撑的没事干的时候，便想办法作弄于孝天，并且以此为乐，其中最甚的还数那个马彪最过分。

在混熟了之后，于孝天渐渐弄清了船上人员的分工以及身份，这条船带上刘船东在内，一共有十几个人，其中有两个舵工，专司负责cāo舵，六个缭手，专门负责cāo作风帆，另外还有两个碇手，其中那个李矧子还兼职做饭，另外一个碇手配合一个上斗，主要负责没事爬上桅杆，进行瞭望和观察。

除了这些人之外，船上还有四个人没什么事干，但是他们的工作也很重要，因为他们都是船东专门雇请来的护船，说白了也就是船只上的专职保镖，负责保护船只在海上的行船安全。

而刚开始时候于孝天被捞上来，之所以会被人误会成一个海贼，便说明了这个时代在海上行船的风险很大，海上肯定时常出现海盗，故此船上才会有这种专职的护船存在，来保护船只的行船安全。

马彪便是四个护船的头儿，这厮xìng格粗暴，身材矮粗，肌肉比较结实，很显然通一些拳脚，仗着他有点身手，而且又是船东请来的护船头，故此在船上很是有点嚣张。

而且这厮心眼比较坏，可能是看于孝天生得一副好身板，大概是觉得有点自卑，虽然大家已经基本上认定了于孝天应该不是什么海贼余孽，但是这厮还是总是喜欢找于孝天的麻烦。

他仗着会点拳脚，在于孝天身体恢复之后，便以于孝天手上骨节有老茧为由，一口咬定于孝天是个练家子，几次三番的逼着于孝天跟他过招，声称要让他现了原形，非要当着船上众人的面，跟于孝天比试比试到底是他马彪厉害，还是于孝天这个“哑巴”厉害。

这如果是换做放在以前的于孝天身上的话，以于孝天的脾气，肯定不会放过教训教训这个家伙的机会，但是考虑到眼下他的情况，于孝天只能几次三番的忍让，想要息事宁人作罢，这更是让那马彪嚣张了起来，一而再再而三的要逼于孝天跟他过招。

于孝天看着嚣张的马彪步步紧逼，眼神中闪过一丝寒芒，心中暗道：是可忍叔不可忍，叔可忍婶不可忍！姓马的你他娘的也太嚣张了，老子不发威你当老子真是个病猫不成？今儿个不让你知道知道老子的厉害，你他娘的就不知道自己该先迈哪条腿了！

稍微思量一下之后，于孝天暗中打定了扮猪吃老虎的主意，于是陪了一个笑脸，对马彪有样学样的抱了抱拳，然后抬腿向船的中部一块开阔的地方走去，算是答应了马彪的要求，算是正式应战了！

闲着吃饱了没事干的那些船夫们立即便都听闻哑巴应战了，于是一个个都立即抱着看好戏的心思，纷纷朝着船中部涌去，甚至连那个刘船东，也跟着众人围了过去，站定之后朝着马彪和于孝天望去。

第五章扮猪吃老虎

于孝天现在正处在卖萌装傻骗同情阶段，当然不能施展拳脚跟这家伙真的打一场，虽然连连拒绝，但是何奈还是无法避开马彪这个瘟神，这厮王八吃秤砣一般，铁了心要跟他过不去，硬逼着于孝天和他过招，于孝天这才不得不选择应战，这不单单只为了他的尊严，同时也为了他今后在这条船上的日子，他也不能再装孙子了！

其实在于孝天刚上船第二天的时候，他便见过马彪这厮在船上跟几个手下护船卖弄他的拳脚功夫，已经知道了马彪的深浅如何，虽说马彪会一些套路，拳劲和速度也马马虎虎，算不上是花架子，但是也不能算是真正的好手。

于孝天从小一直喜欢散打，后来又练过跆拳道和ziyóu搏击，大学的时候更是学校搏击队的骨干，更是在被迫退学之后，因为生活所迫，在散打俱乐部当过陪练，甚至于还打过几场地下拳赛，虽然算不上是职业高手，但是对于普通人来说，他的身手也已经相当不错了。

在看罢了马彪的身手之后，于孝天有充分的把握，只要跟他动手，凭借着身高臂长以及速度和力量上的优势，不用费什么力气，便可以轻松放翻这厮。

但是他在被捞上船的时候，因为已经表示他不会拳脚，这个时候一旦露出功夫打翻马彪的话，难保不会引起船上诸人的误会，所以为了暂时自保，他没法真的和马彪过招。

他不想打，可是马彪却不给他机会，死缠烂打的要和他动手，就连船上的那帮闲的蛋疼的船夫们也跟着起哄，甚至于连那个姓刘的船东也出言，让于孝天和马彪练练。

被逼无奈之下，于孝天稍微考虑了考虑，这才跟着马彪走到了船上一处空地上，陪着笑脸练练跟马彪抱拳作揖表示讨饶。

看到于孝天出来应战之后，马彪露出了一副鄙视的神情，二话不说垫步上前便朝着于孝天打来，于孝天没有还手，一副手忙脚乱的架势进行躲闪，样子极为狼狈不堪。

可是让马彪有点意外的是他连出三拳却都被于孝天狼狈不堪的躲开，看样子于孝天的动作笨拙，根本不像会什么功夫的样子，可偏偏他东躲xìzàng，愣是避开了他的拳头，这不由得让马彪有点觉得脸上无光，于是也不再对于孝天做什么提防了，双拳抡起开始一味的开始朝于孝天打去。

因为船上场地很小，于孝天一味的东躲xizàng并不能完全避免挨上马彪的拳头，于是他装作害怕的样子，双手抱头将双臂夹在了胸前，稍稍弯腰，用一种变形的拳击动作护住了胸腹和头脸部分，模样看上去虽然狼狈，但是却总能恰到好处的挡住马彪的拳头击中他的要害，身体晃动躲闪之间，至多胳膊上被马彪击中，而且他在防御的同时也在步步后退，一直退到了桅杆旁边。

马彪看于孝天退无可退的时候，以为瞅准了机会，于是立即将于孝天挤在桅杆处，乱拳挥舞，雨点般的打向了于孝天，于孝天则护住要害，背靠着桅杆左支右挡，显得很惊慌失措。

马彪眼神中露出了一丝残忍的冷笑，不管不顾的继续朝于孝天打来，于孝天突然之间似乎被打急了，就在马彪以为稳cāo胜券，jīng神开始松懈，而且体力开始大幅度下降的时候，于孝天终于开始反击，他没有出拳去打马彪，而是趁着马彪撒手的一瞬间，猛然身体朝前一冲，一下便贴在了马彪的身前，双臂一张便将马彪连双臂带胸口给死死的抱住，并且将他抱起双脚离开了甲板。

马彪根本没有想到于孝天居然会突然反击，一个愣神的功夫，便被于孝天抱了个正着！于是马彪大吃一惊，因为他知道于孝天很有点蛮力，被他一旦抱住，估摸着自已会有危险，慌乱之中赶忙用力挣扎想要后退，挣出于孝天的臂膀。

但是于孝天这会儿哪儿还能让他得逞，两臂同时发力，如同铁钳一般夹住了马彪的肋骨，全身的肌肉立即绷紧，双臂的肌肉更是如同钢浇铁铸一般高高坟起，马彪只觉得像是被铁箍箍住了一般，双臂和胸肋传来一股剧痛，肺里面的空气似乎一下便被于孝天的双臂给挤了出去，顿时让他有点缺氧。

马彪这下彻底慌了神了，如同被抓住的鱼一般拼命的扭动身体，想要从于孝天的双臂环抱之中挣脱出来，可是他越挣扎，于孝天便勒得越紧，他的两条胳膊就想巨蟒缠绕猎物一般，一丝丝将马彪肺里面的空气挤出来，却使他吸不进去一点新鲜空气，渐渐的马彪的脸便变成了猪肝sè，开始红利发黑，黑中透紫。

本来周围的船夫们还在大声为马彪叫好，可是转眼间却看到马彪被于孝天控制住，挣扎不得，于是都顿时闭上了嘴，鸦雀无声的注视着圈内的于孝天和马彪。

马彪这个时候才算是知道这个哑巴的蛮力有多大，开始后悔今天不该挑衅这个哑巴了，心道不好，再这么下去，他便真会被这哑巴给勒断气了，于是他一边挣扎，一边试图用还能活动的膝盖顶于孝天的小腹，希望能迫使这个哑巴松开铁箍一般的手臂。

于孝天小腹吃痛之后，更是露出了一脸怒sè，非但没有松手，反倒是更加死死的勒紧了抱着马彪的双臂，看着马彪的脸sè一点点的变sè，马彪更是惊慌失措，继续用腿乱踢，可是于孝天这个时候，猛然间用脑门子照着他的鼻梁便是重重的一个头槌。

马彪本来就被于孝天这么一通挤压，搞得只有出的气，没有进的气了，脑袋已经是因为缺氧而开始眩晕了起来，冷不丁又被于孝天照着鼻子猛来了这么一级头槌，顿时便觉得鼻梁一疼，一股热血便喷出了鼻子，更是感觉天旋地转了起来，两条腿不由自主的也停止了踢腾，软绵绵的垂了下去。

于孝天眼看着马彪鼻血狂喷，两眼也开始有点翻白眼了，心知再这么下去，这厮真的要被他给勒死了，于是这才一松手，将马彪丢在了甲板上，再看这会儿的马彪，就像是一条被抽了筋的蛇一般，软绵绵的瘫软在甲板上蜷成一团，嘴巴大张着拼命的呼吸着新鲜空气，脸sè这才逐渐的开始恢复，而他的鼻子还在流血，这形象就甭提有多狼狈了。

如果刚才于孝天再不松手的话，马彪很可能就会被于孝天生生窒息而死，但是即便如此，马彪短时间之内也没有力气再和于孝天动手了。

看着瘫软在甲板上狼狈不堪的马彪，又看着气喘吁吁的于孝天，这样的结局让船上所有人没有想到，不由得都暗吃一惊，为于孝天的蛮勇所震慑，各个心生jǐng惕，心道以后自己还是少招惹这哑巴为好，省的也落得马彪如此下场。

而在丢下了马彪之后，于孝天现在终于弄清楚，在他穿越之后，不知因何原因，他的体力比穿越之前又有了相当大幅度的增长，刚才如果换做旧时的他的话，肯定不可能会有这么大的力气，紧靠着双臂勒紧，便可以将一个壮汉窒息的程度，所以他现在可以确定，他的力气在穿越之后，莫名其妙的得到了改善！

这对他来说，可是一件相当好的事情，在这世上生存，能拥有强横的体力，无疑也可以大大增强他在这陌生环境下的生存几率，今天他算是让马彪这厮彻底尝到了苦头。

“好！哑巴果真力大无穷！好好好！”就在这个时候，刘船东忽然间带头大声叫好了起来，而且露出了一脸的喜sè，还连叫了几声好，可见他对于这样的结果虽然意外，但是却也很是高兴，估摸着是觉得白捡了这么一个宝贝，没有冤枉他付出的那些饭食！

听到了刘船东大声叫好之后，其余的船夫们也反应了过来，于是顿时都大声喝彩了起来，现在所有人都以为，于孝天却是不会什么功夫，但是这身蛮力却着实吓人，再看于孝天的时候，平时对于孝天的那种不屑表情已经基本上不见了，甚至于有人还露出了一丝敬畏和钦佩的神sè。

于孝天没有得便宜还卖乖，赶紧装模作样的连连拱手抱拳，都周围的人做了个圆圈揖，还赶忙对着委顿在地的那个马彪连连作揖，装作道歉的样子。

三个马彪的手下这会儿也各个心中骇然，顾不得更多，连忙上前将马彪从地上扶了起来，马彪这会儿才算是缓过来气，用手抹了一下鼻子下的鼻血，奋力展臂推开了于孝天，满脸恼羞成怒的指着于孝天骂道：“你这厮耍诈！刚才你马爷不小心，咱们再来打过！今天老子不杀了你，就他娘的不姓马！”

说着不管不顾的从身边一个手下腰间拔出了一把刀，拧身便想要挥刀扑向于孝天，恨不得一刀便把于孝天给活劈了不可。

“够了马彪！”旁边立即有人大声的喝道，马彪身形一顿，不得不收住了手中的单刀，因为喝止他的不是旁人，正是这条船的刘船东。

刘船东走过来，一把将马彪手中的刀夺了下来，丢还给了他一个手下，指着马彪接着训斥道：“马彪，今儿个可是你非要跟哑巴过招的！哑巴不会功夫，大家伙都看着呢！你学艺不jīng吃了亏却不认输也倒罢了！还不够吗？难不成你非要杀了哑巴才行？

今儿这事儿就到这儿了，都散了吧！船上的水不多了，前面快到东山了，咱们准备转向靠岸补点水去！

另外近来听说这一带海鹞子闹得厉害，马彪你也留着点力气，带你的人准备一下，走到这一带，咱们得加上点小心了！没工夫让你接着闹！都散了吧！大家伙都把招子放亮点，盯紧海面！转舵！”

有了刘船东这话之后，马彪虽然有心报复于孝天，可是毕竟这船是刘船东的，这船上是人说了算，他也没法再继续找于孝天的晦气，只得悻悻的用恶毒的目光狠狠的瞪了于孝天一眼，这才一边擦着脸上的鼻血，一边转身招呼了剩下的三个护船朝船尾走去。

可是于孝天却暗中注意到，这小子转身离开的时候，脚步轻浮还微微有点踉跄，而且还偷偷的探手揉着肋骨，又装模作样的甩甩胳膊，很显然这家伙刚才吃的苦头够大，这会儿还没有恢复过来，心中不由得暗笑了起来，看架势这小子胳膊和肋骨肯定是受了点轻微伤，这会儿却有苦难言，只能打掉牙和血往肚子里吞，而他刚才扮猪吃老虎的把戏，还真就演的不错，下一次估摸着船上的这帮家伙们有了马彪这教训之后，该就不敢再轻易找他的麻烦了。

虽然在船上遇上的这些不公，但是于孝天暂时没有更好办法，毕竟他现

在的处境暂时还不容他太过嚣张，但是今天这件事，也多多少少让船上的人知道了他并非是个面团，可以让人想捏成什么样，就捏成什么样。

转过头望着茫茫的大海，于孝天深吸了一口气，暗中安慰自己，大丈夫能大能小是条龙，眼下他别看混的似乎有点惨，但是以老子的本事，就不信有朝一rì不能出人头地！

第六章唯一的温暖

在于孝天上船之后，这几天海面上天气一直不错，海上天气一直都比较晴朗，海面上风力也比较平稳，没有遇上什么大风，而且沿途也没有遇上什么特殊的情况，既没有碰上海盗，也没有遇上在海面上巡视的官船，仅仅是遇上了几条出海打渔的小渔船，所以船上的人们都比较放松。

于孝天听刘船东说前面就是东山的时候，这才大致弄清了他们眼下所处的位置，原来这一带已经到了福建东山岛一带，再往前就快到南澳岛了，不由得叹息这船走的还真够慢的，简直可以说是在以龟速前进，几天下来根本就还没走出多远。

船之所以走这么慢，这也跟他们船上装满了货物有关，船只吃水比较大，另外船底因为长时间疏于清理，长满了厚厚一层藤壶等海生物，一方面加大了船只的自重，同时也大大增加了船体在海水中前进的阻力，再加上他们向南航行，在这个季节是逆风前进，更是减慢了他们的船速。

通过偷听船上人闲聊，于孝天得知这次刘船东拉的这船货，是想要前往澳门一带，和盘踞在澳门的弗朗机人交易，弗朗机人于孝天当然知道，指的是葡萄牙人抑或是西班牙人，自从明中期，西方人打通了欧亚之间的海上通道之后，那些欧洲人便开始纷纷乘船来到了中国，开辟了一条沟通欧亚大陆的海上贸易通道。

对于这一段历史，于孝天还是多少有所了解的，最先来到中国的应该是葡萄牙人，他们耍滑头从大明官府手中骗取了澳门这块地方，作为他们和中国开展贸易的桥头堡，紧接着西班牙人、荷兰人便也来到了中国沿海，甚至于连英国人也来到了中国沿海，都试图也在中国沿海占领一块地方，充当他们和中国贸易的桥头堡。

但是由于明朝的防范，以至于他们一直没有获得像澳门那样的地方，以至于荷兰人才会在沿海大动干戈，跟明朝屡屡发生海上的冲突。

这些事情当然现在不是于孝天要考虑的事情，他目前最关心的是什么时候能靠岸，找到机会溜到岸上去，省的有朝一日这帮人发现他不是哑巴，把他又给丢海里去。

不过于孝天仔细考虑一下之后，又对于该不该马上溜到岸上去这件事有点犹豫，因为他虽然多少了解一些明代的历史，但是却对于这段历史并不十分清楚，不管是他的外貌（特别是他这脑袋上的短发）、生活习惯，说话方式，甚至于连思维方式，跟这个时代的人都有很大的出入。

一旦他两眼一抹黑，就这么溜到岸上的话，天知道会遇上什么麻烦！而

且他身上这儿可谓是无长物，甚至连一个大子儿都没有，穷的叮当响，难不成上岸去要饭吗？

更重要的是他对大明天启年间的情况并不十分了解，而他对这段历史了解最多的事情，也不过只是知道天启帝是个好木匠，而且特别宠信身边的大太监魏忠贤，以至于让魏忠贤这个大宦官在朝野横行无忌，号称九千岁，而他疏于政务，整天里只醉心于在宫中摆弄木匠手艺，玩儿的不亦乐乎。

另外他还大致知道，这个时候关外的建奴鞑子在野猪皮努尔哈赤的率领下，已经壮大到了相当的程度，大明好像是经历了一次萨尔浒之战以后，便全线转为了守势，整个辽东基本上大部已经被野猪皮占据，建奴军也成为了大明最大的敌人。

另外好像这个时期应该是中国的小冰川时期，导致了中国北方气候异常寒冷，特别是北方因此而灾荒连连，加上明朝廷为了抵御建奴的侵袭，不断的在各地增加赋税，增收辽饷，结果闹得陕西等地的百姓民不聊生，开始掀起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运动。

总之大明进入这个时期之后，已经极度的由盛转衰，开始风雨摇曳了起来，不过这些事情暂时虽然不是他需要考虑的问题，但是想到魏忠贤这个人的名字，于孝天就觉得有点不寒而栗。

魏忠贤这个老阉货据于孝天对他的了解，这厮从天启帝登基之后，便平步青云，成了朝野之中最具权势之人，把持着厂卫，荼毒天下，东厂的密谈，锦衣卫的番子遍及各地，搞得大明人人自危，风声鹤唳。

虽然于孝天有点怀疑是否有点夸大厂卫的行动力，但是在他生活的旧时空里，却对这段历史大写特写，搞得人人都以为厂卫无所不能。

所以于孝天也对厂卫有点惧怕，他这幅德行混到陆上去的话，保不准一个不小心，便会被官府抑或是东厂探子或者锦衣卫的番子当海盗的探子给抓了去，一旦落到他们手中的话，到时候可真就求生不能，求死不得了！

想到这里，于孝天不由得就出了一身鸡皮疙瘩，连连暗自摇头，觉得马上跑陆上去并不见得就是什么好主意。

既然不能马上上陆，那么眼下他唯有先在这船上混段时日，最起码先多了解一些有关这个时代的民俗风情以及人情世故，头发也要留长一些，看上去不那么异类再说！

可是留在船上，也不见得就万事大吉，他目前在船上地位低下，日子过的并不舒坦，还屡受船上的那些船夫们欺负，以他的脾xìng，是绝不愿这么寄人篱下当受气包的。

他本来就来路不明，船上的人现在都以为他又傻又哑，所以才会收留他，但是一旦有朝一日他开口说话，而且露出了他会拳脚的马脚之后，天知道这船上的船东还有船夫们会如何对付他！

为此于孝天一边装模作样的在船首收拾着堆在这儿的破渔网，一边满心纠结的思考着未来出路的问题。

这个时候有人拍了拍他的肩膀，对他小声说道：“哑巴！这些活儿不干也罢！你干的越多，他们越发不把你当人使唤！”

于孝天一扭头，看到一个黑瘦的老头走到了他的身后，蹲了下来，正在小声的对他说活。

这个说话的老头叫刘老六，是船上的舵工，也是船上年纪最大的一个人，不过说他是老头，有点屈说了他，因为在船上待了这三天之后，于孝天才知道刘老六实际上年纪并不算太大。

刘老六现年也不过就是四十六七岁罢了，但是因为他又黑又瘦，还微微有点驼背，脸上布满了皱纹，大概是因为常年在海上，风吹日晒的缘故，才使得他显得要比实际年纪大得多，看上去倒像是个六十多岁的糟老头一般，不过身子骨倒是还算硬朗。

看到刘老六之后，于孝天露出了一个憨厚的笑容，因为在这条船上，刘老六大概算是唯一一个对他比较友善的人了！

他在上船第二天的时候才知道，其实最初船上的人看到他漂浮在海面上的时候，本来船上的人们并没打算捞起他，正是这个刘老六坚持，以见死不救会惹怒妈祖给船带来霉运为由，沿海的人基本上都信奉妈祖，这才靠过去出手将他从海里面捞了起来，并且也是刘老六还端来了清水喂给了他，这才把他给救了过来。

后来船上的马彪以他身份不明，可能会是个海贼的理由，又提议把他丢回海里，又是这个刘老六替他给刘船东求情，这才让刘船东最终决定将他留在了船上。

而且他上船之后的这三四天时间里，刘老六也能帮就帮他一点，从来也没有戏弄过他，吃饭的时候偶尔还将他碗里面的小块咸鱼咸肉扒给于孝天一小块，让于孝天可以更快的恢复体力。

刘老六不经意间所做的这些事情，让于孝天在这条船上感受到了难得的一丝人间温暖，此时的他可以说是孤苦伶仃，而且身处于完全陌生的环境，最需要的便是有人对他的关心和帮助，而刘老六恰恰在这个时候，给了他这

种温暖。

这使得于孝天对刘老六十分感激，他父亲在他很小的时候，便告诉过他，受人滴水之恩，必要涌泉相报！

刘老六看似不经意间给于孝天提供的这些帮助，在于孝天眼中，已经不仅仅是滴水之恩那么简单了，所以这两天他自从体力恢复之后，便常常跟在刘老六身边，尽量的帮刘老六干一点粗活，以此来表示他对刘老六的谢意。

很显然刘老六也看出了于孝天的心意，更是在船上尽力的多照顾于孝天一点，并且凭借着他在船上的地位比较高这一点优势，经常劝说船上的那些缺德玩意儿少作弄于孝天一些。

这会儿有另一个舵工照看着舵杆，刘老六没啥事，看到于孝天费劲巴拉的在船头位置收拾这些破渔网，于是刘老六便悄悄走了过来，提醒于孝天道。

对于孝天对刘老六是真心的感激，于是点点头，又指指渔网，拍拍自己的胸口，表示不妨事，他有力气。

刘老六看这会儿船头没人，于是便坐在了于孝天身边，从怀里面摸出了一个小瓶子，凑到嘴边喝了一小口里面装的酒，然后将瓶口用木塞塞紧，小心翼翼的塞回了怀中。

“哑巴呀！俺知道你不是坏人，人也算是老实，起码知道好歹！说实话吧！其实刘船东留下你，不过也就是看上了你这幅身板不赖，想白捡个便宜家奴罢了！这船上要是找活干的话，有干不完的活儿！你越是勤快，就越被人当驴使唤！要不俺才会提醒你，船东不吩咐的活儿，你还是少干点为好！要不然的话，能把你给累死！

要知道俺在这船上也干不长了，跑完这趟回去之后，俺便拿了工钱回家去置办几亩田地，养老去了！回头俺不在船上，便没人照顾你，你得自个儿知道照顾自个儿！

俺是看你可怜，没家可归又是个哑巴！不愿看着你受那些人作践！今儿个马彪跟你动手，幸好你还算是机灵，让那厮吃了苦头，让人痛快！不过你不会功夫，以后还是少招惹那厮为妙，那厮不是个好东西，一旦盯住你的话，便不停的找你麻烦！”刘老六一边看着船上的人，一边小声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心中对他更是感激，连连点头表示记住了，但是当他听说刘老六跑完这趟回去，便不干了，心中不由微微一动。

他正在为今后的出路绞尽脑汁，刘老六这么一说，却让他看到了一个机会，刘老六人不错，对他也很好，刘老六如果不干的话，肯定是要回陆上的家去，那样的话，他是否能跟着刘老六混到陆上去呢？起码可以先得到刘老六一段时间的照顾，弄个身份合法的留在陆上。

可是这会儿于孝天苦于他正在装哑巴，没法说话，于是只能用手对刘老六比比划划，试图跟刘老六沟通。

刘老六看着于孝天跟他比划，很显然没有闹明白于孝天想说什么，有点误会于孝天的意思，开口笑道：“哑巴别怕！过段日子就好了！俺走还要些日子呢！这趟跑下来，每个把月是回不去的，回头俺上岸的时候，给船上的人交待一下，让他们不要再捉弄你便是了！……”

于孝天有点失望，正打算继续跟刘老六沟通，这个时候刘船东在船尾对他们叫了起来：“老六、哑巴，你们闲的慌吗？没看着都忙着的吗？还不快过来抬东西！”

（这几天过节，暂时更新比较慢，另外老婆有孕，身体不好，要抽时间多陪陪老婆，还望大家见谅！希望大家能继续帮顶寒风的新书！多谢了！）

第七章风头不妙

船只在进入东山岛以北海域以后，便开始转舵，向着东山岛方向驶去，于孝天一边干活，一边听刘老六说，这东山岛上本来有个漳州府军的铜山水寨，早年主要是为了防倭备倭所设，早些时候，据说这里的铜山水寨有福船、哨船、冬船等战船几十条，还有水军一千多人。

早年倭患严重的时候，戚大帅（戚继光）还曾在此主持过防倭之事，可是戚继光调到辽东之后，这里的铜山水寨便逐步荒废，战船也基本上都朽烂却一直没有得到补充，原来的水军也越来越少，以至于到了这时候，铜山水寨已经名存实亡。

但是东山岛有淡水，而且官府对于这一带管控松懈，这几年来，沿途过往的商船，都会来这一带补充淡水，或者就地采买一些食物之类的东西，也可以在东山岛南端避风或者修补船只。

这会儿他们要去的就是东山岛，补充一些淡水，满足接下来前往澳门船上的所需。

于孝天从刘老六口中多少又了解了一些沿海的事情，同时也看得出来，刘老六是个老海狼了，对于福建、广东沿海的事情颇为了解。

船只转向之后，海上的风开始大了一些，海浪也随之加大，使得船只开始变得颠簸了起来，船身在风浪之中上下起伏着，不时的会发出几声吱呀声，让于孝天听得心寒，非常为这条船担心，生怕风浪一旦大起来的话，这条破船会不会当场解体。

刘老六收拾完手头的活，扭头看到于孝天一脸的担忧神sè，在时不时的观察这条船，于是便笑了起来，拍了拍于孝天的肩膀道：“哑巴！看你没怎么坐过船吧！是不是晕船？”

于孝天摇摇头，表示他并不晕船，又指了指这条船，刘老六马上便明白了于孝天的意思，于是接着笑道：“放心吧哑巴！这条船其实没几年，船东舍得本，用的木料都不错，经得住大风大浪的！即便是再用几年，这船也没事，船是好船，就是缺打理，看起来破旧了点，不过这样也好，有些海贼专喜欢挑新船下手，穿看上去破点的话，有些海贼也就看不上眼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又看到船上的人大部分都泰然自若的样子，这下算是放心了许多，另外他这才知道，这条船为啥会看起来又颇有脏，原来这是船主故意所为，为的不过就是防备海盗盯上他的船罢了！

不过对于船东这样的考虑，于孝天还是有点不敢苟同，船身弄的破旧一

些也就算了，这船底长的东西总是要定期清理一下吧！另外船舱里面起码也要保持干净一些，这样起码可以保证船夫的健康，可见的虽然船主有这层考虑，但是船上的人也够懒的！

大概是因为这一带不太平的缘故，船上的气氛比起之前要显得紧张了一些，那个上斗已经爬上了桅杆，开始在桅杆上极目远眺，监视海面上的情况，而船上的其他人没事的话，也会时不时的朝着周边海面上扫几眼。

至于马彪在于孝天手头上吃了闷亏之后，也老实多了，这会儿开始领着三个手下也忙活了起来，他们带人在船舱里卖弄搬出了不少的家伙什子。

于孝天一看，哟呵！没想到这船上他们居然还备有这么多武器，这些武器之中，既有刀，也有一些长枪，还有几把利斧，另外也有几张弓和几袋箭矢，当然还有几块木板制成的简陋盾牌，基本上足够让船上的船夫们人手一把，可见他们这些在海上跑船的人防备海盗的意识还是很强的。

只是让于孝天有点鄙夷的是这些人虽然在船上准备了武器，可是却并没有善待这些武器，拿出来的一些家伙，除了弓被用布套装着还算是保存的不错之外，其余的都被海上的盐雾侵蚀的锈迹斑斑，看上去不成样子。

接着马彪等人又拿出来的几件家伙，就让于孝天有点惊讶了，他没想到这船上船东居然还准备有火器。

于孝天对于兵器方面并不陌生，他这种年轻人不喜欢玩儿这玩意儿是不可能的，所以他一眼便认出这些家伙之中，有两杆是明朝很有名的三眼铳，另外居然还有两杆火绳枪。

在明朝的时候，火枪技术已经在世界上得以普及，另外明朝对于火器的制造也比较重视，生产了不少火铳、三眼铳以及火炮装备到了明军之中，后来还通过朝鲜战争缴获的日本的铁炮，以及葡萄牙人带到中国的火绳枪，研制出了非常有名的鸟铳，以及仿造了西方国家的弗朗机炮以及红夷大炮。

所以明朝的火器发展还是相对来说比较好的，只是让于孝天没有想到的是，在民间商船上也会有这样的家伙，他本来有心去拿起看看，但是考虑到他和马彪的关系，以及船上人对他的不信任，怕引起船上人的误会，所以便放弃了这种念头。

不过他对于这种粗陋的原始火枪，并不是很感冒，一是他对这时代的火药质量表示怀疑，另外他也对这种火枪的质量表示怀疑，这东西据说声响大，但是威力有限，而且使用起来很危险，因为工匠们手艺不精，再加上当官管事的贪污成风，工匠们只能偷工减料，制造出来的火铳很容易炸膛，所以他在不清楚这东西质量有没有安全保障的时候，即便是给他一杆，他也不敢用。

所以虽然他好奇，但是却并没有表现出来，只是通过眼角余光多瞄了几眼，便忙他的事情去了。

虽然风力加大了，天空也开始出现了乌云，但是刘老六凭着他的经验告诉于孝天，这风不会有多大，用不了进港避风，最多会下场小雨，没啥好担心的，于孝天看了一眼船外开始变得汹涌起来的海浪，这心基本上也就放下了。

古代没有天气预报，在海上跑船，全屏船上有经验的船夫判断天气情况，刘老六久行与海上，可谓是经验已经十分丰富了，他既然说不会起更大的风浪，那么基本上会伢jiǔ不离十，所以于孝天也不必过于担心这船会有什么危险。

大概是因为已经好多天没见过陆地了，现如今他们开始朝着东山岛航行，估摸着很快便能看到陆地，于孝天显得有点激动，人是生活在陆地上的生物，虽然通过船来实现的进入大海的愿望，但是长时间在海上漂泊，时间久了之后，还是会向往陆地上那种脚踏实地的感觉。

于孝天这些天来，经过生死和穿越这样的巨变，渴望再次脚踏实地，也是情有可原的，即便是他眼下还不能离开这条船，但是能靠岸，稍微在岸边活动活动，对他来说也是一件值得期待的事情。

马彪又看到了于孝天，时不时的恶狠狠的盯于孝天几眼，仿佛想要把于孝天一口吞下去一般，可是却没有再出言挑衅于孝天，看来刚才的教训他还记忆犹新，估摸着这会儿肋骨还有点疼，于孝天也懒得搭理他，在这种环境下，力量无疑是决定一个人地位的决定因素，即便是像马彪这样的人，也不得不对于孝天退让一些。

按照刘船东的吩咐，于孝天将一捆短矛送到了船舷处，抬起头极目远望，想要看看是否可以看到陆地的时候，在他的头顶上突然间传来一阵大声的叫喊声。

“东家！前面来了两条船！”原来是攀在桅杆上的那个上斗在上面叫喊。

船上的人都听到了那个上斗的呼喊声，于是不约而同的都冲到了船舷处，伸长了脖子朝着前方望去。

“可能看清是什么来路吗？”刘船东跑到船艤楼一侧，一边朝前望去，一边大声问道。

于孝天也经不住好奇，同样伸着脖子跑到船头位置朝前望去，可是除了茫茫的波涛之外，他却任何帆影都没有在海面上发现，这就是为什么要专门

派人爬上桅杆的原因，地球表面有曲度，站得越高看得越远，难怪桅杆上的人能看到，他们这些站在船甲板上的人却看不到的原因。

“东家！太远了，看不清！”桅杆上的那个上斗一边用力的观瞧，一边大声的回答道。

“你在上头盯紧，瞧仔细了！其他人也都打起jīng神！”刘船东大声吼道。

于是船上的人顿时都显得开始有点紧张了起来，各自跑到了他们负责的位置，调帆的调帆，掌舵的掌舵。

于孝天自己安慰自己，他现在已经够倒霉了，应该不会再倒霉了，大概这里已经靠近东山岛，估摸着可能是和他们一样的过路船只在这里偶遇罢了！

可是他的这种自我安慰并没有能维持多久，在船只继续航行了一段距离之后，上面的那个上斗又一次放声大叫了起来：“东家！势头不太妙！那两条船升帆转舵，朝着咱们迎过来了！”

所有人听到了他的喊声之后，都不禁心中咯噔一下，就连于孝天这个菜鸟，也能想得到，在这种情况下，那两条船非但不驶向东山岛，却调转航向，朝着他们驶过来，肯定不会安什么好心。

于是于孝天当即内心之中便指着老天爷破口大骂了起来：贼老天，你他娘的想玩儿死老子不成？先是把老子丢到海里，又把老子抛到这个倒霉的时代，差点被当场淹死喂鱼也就罢了，老子好不容易才被救上这条破船，现如今你他娘的又派来了两条海盗船，这不是纯心要玩儿死老子吗？

想想当rì跟舅舅出海的时候，肯定没看黄历，冲撞了某路衰神，才让他落得了这样的下场，这标准是中了连环倒霉大奖，霉运走到了极处了！

只见刘船东脸sè一变，厉声吼道：“看清楚没有？他们到底是什么来历？”

“东家！他们船上没有挂旗号！像是两条小福船！”

刘船东的脸sè越发难看，嘟囔着不知道骂了句什么，对船上的人吼道：“调头！升帆！不去东山岛了！咱们避开他们！”

船上的人们一听，各个脸sè都不好看，一个个七手八脚的按照船东的吩咐，开始调帆转舵，将船只的航向转向了东南方向，开始升满帆，加速离开这里。

随着他们船只调头不久，桅杆上的那个上斗又一次大喊了起来，这一次他的声调有点发颤：“东家！那两条船也调帆转向了，还是朝着咱们过来了！他们没有挂官军旗号，来者不善呀！”

这一下船上像是炸营了一般，顿时乱了起来，所有人都不约而同的冲向船舷右侧，用力伸长脖子，朝着右舷外海面上望去。

不多时所有人都看到，在西南方向的海平面上，波涛之中开始隐现出两条船的船帆，只是距离还远，看不真切到底是什么船，但是也大致可以看到，这两条船正是奔着他们来了。

于孝天心中暗骂道；真是怕什么来什么！老子的命还真够衰的！什么鸟事都能碰上！

“不用想了，他们肯定来者不善，都回来！再掉头，升满帆，顺风向北！他们弄不好是正是海鹞子的人！他娘的，真是倒霉！马彪，准备家伙保船！”刘船东这会儿脸sè变得有点铁青，气急败坏的一便吼叫着一边骂道。

船上的所有人都再一次奔回了他们负责的位置，连于孝天也跑到了船桅下升帆用的木轱辘旁边，开始奋力帮着其余僚手，扳动木轱辘的木柄，将船上的帆全部拉升了上去……

（昨天开始上新书榜了！但是排位很不理想呀！弟兄们还是要继续帮顶一下，让红票、点击、收藏来的更猛烈一些吧！下午还有一章，请大家多多支持！寒风跪谢！）

第八章海盗袭来

船只在舵工和缭手们的共同努力下，开始在波涛滚滚的海面上缓缓调转航向，将船首位置调向了他们来时的方向，在转向的时候，船只因为风帆受风较大，出现了较大倾角的倾斜，船面上一些没有固定好的东西在甲板上滑向了左舷，波涛拍打在船舷处，浪花飞溅，将船舷处趴着的人溅的浑身上下湿漉漉的。

又一个浪头打来，船身猛烈抖动了一下，先是被浪涛抛起，接着又快速的跌入浪底，个别没有防备的人当场便摔倒，惊呼着滑向了左舷，不少海水从右舷外扑上了船甲板，于孝天的也被溅了半身海水，让他激灵一下jīng神为之一振，赶忙伸手拉住了一根帆索，稳住了身形，这才没有当场摔倒。

好在这种情况下持续不久，渐渐的船只完成了转向，倾斜的船体开始恢复平衡，升满的船帆开始吃足了风，船只的航速明显开始加快，顺着风向还有海浪的方向，朝着他们来时的方向行去。

船只的横摇开始变成了纵摇，但是晃动的幅度却开始大幅度降低，让船上的人得以恢复了正常的行走，船帆也在缭手们的配合下，被调整到了可以吃足风力的角度，给船只提供最大限度的动力。

于孝天这才知道，其实这时代的帆船cāo作起来并不简单，不但需要舵手控制好船舵之外，还需要船上的缭手有效的调整风帆配合舵工，才能顺利的完成转向，如果像刚才他们那样紧急掉头的话，正好海上风浪又比较大，稍微不慎船只便有可能会发生倾覆。

好在这条船上的舵工和缭手都相对比较熟练，配合的也算是可以，才没有让船只失控，被浪头打翻，换做一帮新手来完成这样的动作的话，保不准就会出事。

而这个时候，船桅上的那个上斗还牢牢的攀附在桅杆上，继续在上面监视着远处的那两条来路不明的船只，桅杆在风浪中，大幅度的摇摆着，令人不得不敬佩上斗的勇气，稍微胆小一点的人，这种情况下估计根本就不敢攀上这么高的地方，所以才会有人说，只有勇敢的人，才能成为一个合格的水手。

就在船只完成转向，并且提高速度向北驶去的时候，情况开始变得更加明了，那不明身份的两条船始终都远远的吊着于孝天所在的这条船，并且不断的随着他们调头而调整着航行方向，并且逐步开始逼近了过来。

这就更充分的说明，他们的目标便是这条船，在海上遇上这样的情况，便基本上可以断定对方的身份了，一般情况下按照刘老六以前没事的时候告

诉于孝天所说，即便是偶然在海上遇上朝廷的军船或者官船，他们也不会在起风浪的时候出海对过往的船只进行查禁，这就说明对方有九成以上的可能，是两条海盗船。

只有海盗那种亡命之徒，才会选在冒着这样的风浪，在海上搜寻猎物，并且发动对猎物的追击。

所以现在船上的人都明白他们遇上了什么，这会儿再也没有人有心情说笑闲聊，一个个脸皮绷紧，一边关照着手头的事情，一边不住的朝着船尾方向观瞧，各个都显得十分紧张。

而那两条船这个时候转到了这条船的后方，远远望去他们也开始升全帆加速追来，只是因为上斗及时发现并且判断出了他们的身份，这会儿三条船之间的距离还算是比较远，基本上有几里地左右的距离，尚构不成什么威胁。

可是除了于孝天之外，船上的人心里面很清楚，海盗船是轻载状态，而且一般海盗船的船帆都会加大一些，虽然稳xìng有所改变，不太利于船只航行的安全，却可以有效的提高航速，但是他们所在的这条船，虽说结实，但是却处于满载状态，吃水深，航速自然也就慢一些。

如果海盗船在天不黑的情况下，一直进行追击的话，他们很难逃脱海盗船的追捕，现在他们一切的希望，就只能放在争取拖到天黑下来，利用夜sè的掩护逃脱海盗船的追击。

但是今天他们运气有点不太好，以为他们来东山岛的时候，正是上午时分，距离天黑还有很长时间，海盗有足够的时间来对他们进行追击，他们很难拖到天黑下来。

所以刚才船上的人海骂老天爷起了风，让海面上风浪大了起来，可是这会儿却都心里面巴不得风浪再大一些，好让后面那两条海盗船知难而退，自行放弃拉倒。

船虽然在加速航行，可是船上的人却也已经开始做抵御海盗的准备，在他们刚才驶向东山岛的时候，其实刘船东已经让马彪他们提前做了一些防备海盗的准备，将船上藏的那些武器搬出了船舱，放在了船甲板上，可供他们随时取用。

现在他们要做的就是将武器分发下去，另外开始给几杆火铳和火枪装填弹药，随时做好开火的准备。

马彪和船上另外三个护船可能是船上最紧张的人了，因为他们在船上的工作就是负责抵御海盗侵袭，保护船只的安全，平时没有遇上海盗，船上就

数他们几个清闲，吃饱喝足看其他人的热闹，还时不时的嘲笑其他人，但是现在他们笑不出来了，一个个神sè紧张的在船上来回奔走，将各种武器放在船舷侧触手可及的地方，并且将弓从布套里面取出来，用腿别住弓臂挂上了弓弦，还取出了火药给几杆三眼铳和火绳枪装填弹药，忙的是不亦乐乎。

于孝天因为身高体壮，自然也跑不了给他们帮忙，并且按照船东和马彪的吩咐，将船上的那些破渔网用杆子撑起来挂在了船舷上面。

直到现在于孝天才明白过来，船上的这些破渔网原来并不单单只是用来遮人耳目的东西，这一路上过来，于孝天还满腹牢sāo，觉得船东不厚道，不肯随手下几网打点鱼上来给船上的人改善伙食，原来他们留着这些渔网，居然还有防海盗的作用。

这些渔网一旦被撑起来之后，便在船舷处形成了网墙，这东西挡箭肯定不行，但是却可以有效的阻止海盗靠帮之后直接跳帮，否则的话海盗即便是跳过来，也会被挂在渔网上，那样的话，就跟找死差不多，不是跌入海中，便会被这船上的人给捅死在网上。

当渔网刚刚被挂好之后，于孝天又被刘船东喊去，跑到了船尾一堆盖着油布的东西旁边，刘船东面sè紧张的对于孝天吼道：“哑巴！赶紧揭开它！”

于孝天也不知道这油布下面放的是什么东东，于是赶紧解开绳索，用力的将油布掀开，定睛朝下一看，顿时又被吓了一大跳。

原来油布下面居然放着一尊黑乎乎的大炮！于孝天在揭开油布之前，根本没有想过，在他们的船上居然还会有这样的大杀器。

不过仔细观看了一眼之后，于孝天不禁又有点大失所望了！

因为这尊所谓的大炮，身管粗不过十来公分的样子，炮管长度也就是两尺左右，绝对达不到一米，重量也不会太重，而且从炮口望去，炮口呈喇叭状，炮管壁也壁较薄，炮身是用生铁铸造而成，表面上疙疙瘩瘩十分粗糙，很显然铸造成之后，并未对炮身进行打磨，上面还有一层铁锈，显得锈迹斑斑。

因为他没法仔细观察炮膛，也不知道炮膛里面被打磨过没有，整体上感觉这玩意儿只能用两个字形容，那就是粗鄙！而且是十分粗鄙！

这门炮的被放置在一个更加粗陋的木架上面，下面没有装木轮，也没有可供调整炮管俯仰的机构，如果要进行瞄准的话，全靠人力搬动整个炮架来完成瞄准。

稍微打量了一番之后，于孝天便基本上可以断定，这玩意儿其实说它是

炮，有点抬举它了，这东西根本就是一个大号的铁铳，从形制上来看，倒像是一门铸铁碗口铳。

以于孝天所知，明朝火器五花八门，虽然明后期引进仿造了西方国家的弗朗机炮和红夷大炮，但是许多火炮还是更老式的火炮，碗口铳便是其中之一，这东西炮管短，炮壁薄，装填不易，发shè速度很慢，最关键的是shè程和威力都很不咋样，他早年到běijīng旅游参观军博的时候，见过军博里面陈列了这么一门明代的碗口铳，形制上和眼前的这门碗口铳颇有点相似。

但是这门碗口铳比起军博里面的那个老古董，似乎还要粗鄙一些，于孝天暗自猜测，估摸着这种炮肯定不是官方铸造的，弄不好会是刘船东通过地下作坊，花大价钱请私人为他铸造的，因为工艺简单，所以才会这么粗陋。

于孝天刚刚揭开这门碗口铳，接着刘船东便又令他去船首位置，在那里也有一堆用油布盖着的東西，于孝天跑去揭开之后，果真看到船头位置也放着一门同样的碗口铳。

于是于孝天真的有点惊讶了，心道难怪这姓刘的家伙能在海上跑这么多年，还没有被海盗搞得倾家荡产，原来这厮懂得下本钱，居然在船上搞了两门这样的家伙，估摸着他就是凭借着这两门炮，吓退过不少海盗，这才使得他的船得以保全。

虽然这两门碗口铳实在是入不了于孝天的法眼，可是于孝天也不得不承认，这东西确实对于这时代的人还是颇有震慑力的，刘船东再怎么下本钱，估摸着也不可能在他的船上搞来红夷大炮，或者弗朗机这种“先进武器”，能弄来两门这样的碗口铳，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

两门碗口铳被揭开之后，马彪他们马上便从船舱里面搬出了几个火药桶，噼里喀喳的打开了火药桶的盖子，另外还抬出来了成桶的铁钉、铁砂、碎铁粒子，甚至里面还混有石子、碎瓷片等物，肯定是充当炮子使用的。

马彪借着于孝天站在炮边观看的工夫，趁于孝天不备，用脚踢了于孝天腿一下，一脸鄙视的骂道：“哑巴！滚一边去，别碍着老子的事儿！没见过吧土包子！这东西厉害着呢！帮忙挪一下，对准后面！nǎinǎi的，要是海贼赶追上来，看老子不一炮轰死他们！”

于孝天心中暗骂马彪才是土包子，老子见过的东西，你他娘的把脚趾头都用上，也想不到！

但是这会儿他没工夫和马彪计较，伸手去帮忙挪动碗口铳的炮架，这一挪他才知道，这玩意儿连炮管带炮架，重量着实不轻，估摸着足有二百多斤重，炮架的木头估摸着是用桑木做成的，又笨重又结实，挪动起来很是吃力。

接着马彪便显摆一般的带着一个手下，开始为这门碗口铳装填弹药，他先是将火药灌倒炮口之中，马彪他们用的火药是黑火药，而且是粉状的，这种黑火药质量不稳定，长期存放的时候，因为其中硝石硫磺和木炭三种原料比重不同，碾碎的粉末颗粒大小也不同，时间长之后，比重大的原料会下沉，比重轻的木炭会浮在上面，造成火药威力下降，甚至会出现无法引爆的情况。

但是很显然，这帮人对于这种知识并不了解，拿出火药便开始直接装填，具体这种黑火药的配比如何，于孝天也不是很清楚，自然无法确定这种黑火药的威力如何了！

马彪和另外一个护船将火药装入碗口铳的铳口之后，又用杵杆将火药推到炮膛底部捣实，接着塞入了一个和炮膛直径差不多的木塞，也用杵杆捣实，最后才将乱七八糟的炮子填入到炮膛里面，装填过程十分复杂繁琐，而且缓慢。

于孝天装作好奇的样子，看了一阵马彪他们装填弹药，当马彪他们好一通忙活，装填完毕，并且在火门里倒入了引药之后，于孝天赶紧悄然后退，躲出了老远。

这碗口铳制造粗陋，天知道这玩意儿的安全xìng会如何，而且马彪他们装填火药的时候，也是大概估摸着装的，具体装药多还是少，就没人说的清楚了。

一旦一会儿要是真开炮的话，那么于孝天真没有把握，这玩意儿会大中海盗，在他看来，这玩意儿炸膛的可能xìng很大，打死敌人的可能xìng大概还没有炸死自己人的可能xìng大！所以他暗自打定主意，要是一会儿万一开打的话，他怎么也要躲得离这两门炮远一点，别真的炸膛，连他也捎带了！那样的话他可就冤枉大发了！

而马彪在带人装填完船尾的这门碗口铳之后，也没敢怠慢，赶紧便又跑到了船头位置，开始对另外一门碗口铳进行装填了起来……

（今天第二章！拜托走过路过的朋友，先收藏起来，嫌瘦的话，大可养肥再杀不迟！同时请留下您手中宝贵的红票，寒风在这里说声谢谢了！）

第九章你追我逃

刘船东寄希望于海上风浪能再加大一些，好让后面跟着的两条海盗船能知难而退放弃追赶他们的这个美好愿望未能实现，在他们掉头逃离之后的一段时间，海面上的风浪并没有增强，反倒正如刘老六预计的那样，又有点减弱了一些。

虽然海面上的波涛还比较大，使得船只航行的时候颠簸的比较厉害，但是却对那两条海盗船构不成什么威胁，所以两条海盗船依旧像跗骨之蛆一般吊在他们的后面，继续扬帆追赶他们。

这种情况让刘船东和满船的船夫们都忧心忡忡，恨不得找个船桨趴水面上扒水，提高船只的航速，赶快甩掉这两条尾巴。

可是这种船只出海依靠的是船帆提供动力，船上根本不会有什么船桨，即便是有，也够不到水面，让他们划水，所以船只在提速之后，便稳定在了了一定的船速，再也无法提速了，众人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两条海盗船缀在他们的背后，并且逐渐的一点点的拉近和他们之间的距离，却干瞪眼没有任何办法。

趁着海盗船还没有追上来的工夫，刘船东大声的在船上对船夫们吆喝道：“诸位听了！余一直以来待你等不错，今儿个咱们遇上了海贼，正是用得着你们的时候！海贼是什么东西，你等也都知道，船落到他们的手中，大家都讨不到好处！

今儿个要是诸位能帮余甩脱海贼，将海贼打退的话，刘某绝不会亏待诸位的！回去之后，每个人赏银一两！”

刘船东叫罢之后，船夫们的jīng神似乎被调动起来了一些，七零八落的应声答应，一个个攥紧了手中的家伙。

不过于孝天很怀疑一两银子的作用，他不太了解目前大明的物价水平和工资水平，但是一两银子再怎么说不算多！这刘船东也真够吝啬的，既然悬赏，还不肯悬高点，起码重赏之下有勇夫，真怀疑这厮是怎么想的。

另外他也想得到，一旦要是和海盗们交手的话，保不准会有伤亡，刘船东却压根不提伤了亡了会给什么抚恤，凭这就想让船夫们给他拼命，是不是有点太想当然了？

不过反过来一想，海盗基本上都是亡命徒，这在海上，前不沾村后不着店的，船夫们除了跳海，连逃都没地方逃，一旦要是让海盗登船，很可能也威胁到船夫们的生命安全，所以船夫们估摸着也不想让海盗登船，所以拼一

把还是有可能的。

就在于孝天躲在桅杆旁边乱琢磨的时候，又听到刘船东吼叫他的声音：“哑巴！你别愣着了！去帮着把船上的沙包搬到各处放好打开，另外把水桶都找出来，打满海水上来放好！还有把船尾的几个唧筒也拿来吸满水，一会儿万一要是海贼追上来动手的话，弄不好他们会放火箭，你就盯着用扑灭落在船上的火箭！”

于孝天一听，得！这家伙真把老子当驴使唤了！难怪船上堆着沙包，原来是干这个用的！于是他只得按照刘船东的吩咐开始忙活了起来，毕竟他现在也是船上的一员，海盗上来的话，他也捞不到好处。

一包包沙包被于孝天摆放在了船舷各处，一桶桶的海水被于孝天用绳子打上了船面，摆在了趁手的位置，几根竹制的唧筒也被于孝天找出来，探身在海里面吸足了海水，摆放在了船面上。

这个时候上斗在桅杆上叫道：“海盗的船越来越近了！”

众人于是赶紧又把目光投向了船尾的海面上，两条海盗船这个时候确实又接近了一些，已经可以比较清楚的看到海盗船的形状了。

两条海盗船也都是双桅船，看样子形制上确实比较接近福船的形制，但是体量却比较小，船速也不是很快，只是比起他们所在的这条船稍微快上一些，但是这种并不算多的速度优势，便足以让海盗船在天黑之前追上他们了。

船上众人这会儿也更显得紧张了一些，开始朝着船尾集中，一个个都找到了趁手的家伙，握在了手中，于孝天的心也有点悬了起来。

虽然海盗船还在不断的逼近，但是海盗在海面上的追逐一条商船，并没有于孝天以前想象的那么简单，双方都是帆船，即便是海盗船载重轻，船速占有一定优势，但是想要很快追上于孝天所在的这条船，也不是一时半会儿便能办到的事情。

又是一段时间的追逐和逃窜，眨眼间便又过去了大概一个多小时的时间，时间已经过了正午，可是海盗船也没有能追上于孝天所在的这条船。

船上的船东和船夫们对于应付这样的事情，显然是很有一些经验的，为了提高速度，不断的在海上变换着航行角度，调整着船上的风帆，以使得船帆吃满风尽可能的提高速度，故此海盗船虽然不断拉近距离，但是却始终没有能追上他们。

这样的情况让于孝天明白了，为什么刘家能在海上干这么长时间，也没

有被海盗给弄破产的缘故，原来在海上遇上海盗，他们还是相当有办法的，而不真的就是只能当待宰羔羊，任凭海盗劫掠。

而且事情并不像是他想的那么简单，商船只要碰上海盗他们就铁定会被劫船，海盗如果想要成功的拦截一条船，是要付出相当的jīng力和时间，而且成功率也并不算太高。

如果他们真能拖到晚上的话，那么这次海盗的劫船行动也只能宣告破产，估计很多时候在海上行商之人，便是利用这种办法逃脱海盗的拦截，化解掉这种危机的。

眼看着海盗船越来越近，这时候刘船东又想起了于孝天，伸手招呼于孝天道：“哑巴过来！”

于孝天赶紧点头装作傻乎乎的样子，跑到他的面前等着他的吩咐，姓刘的指着船舷边上放着的两根长杆还有一把锈迹斑斑的破单刀以及一块藤牌对他吩咐道：“哑巴！你生的身高臂长，力气也够大！一旦一会儿海贼追上来想要靠上咱们船的话，你使用这长杆探出去抵住海盗的船，用力把贼船撑开，防着海贼靠上船，跳到咱们船上！”

要是万一他们跳过来的话，你就拿这个给我砍他们，只要你好好干，过了今天，余定不会亏待于你！定要给你好酒好肉吃！你可明白？

要不然的话咱们完了，你也落不到好上！这世上也就余可怜你，收留你，你要是落在海贼手中，定会让你生不如死！你要知恩图报知道吗？”

于孝天心中暗暗的鄙视了这个姓刘的，现在这家伙以是他的恩人自居，其实于孝天现在很清楚这厮打的是什么主意，说白了这厮还是看中了他这身子板，想要白捡他这么一个免费劳动力给他当牛做马罢了！现在情势危险，他便开始用这些话来套住他，让自己给他卖命当炮灰，我呸！

但是这会儿他是“哑巴”，这话自然是不能说的，即便他不是哑巴，这会儿也不敢说出这样的话，于是他只能带着满肚子的腹诽，连连点头表示明白。

时间在这种追逐之中，仿佛凝固了一般，加上天空这会儿有一层乌云遮住了太阳，以至于渐渐的于孝天已经无法再继续判断时间，只是大致知道肯定过了正午时分，因为这会儿他的肚子早已咕噜了起来，早晨吃的那碗饭，这会儿早已经被消化一空，让他感到了饥饿。

不过今天注定他们是不能按时吃饭了，因为这会儿刘船东全部心思都放在了后面的海盗船上，哪儿有心情关心船上的人饿不饿呀！

海贼的追击还在继续之中，又是近一个小时过去之后，眼看着虽然距离越拉越紧，但是于孝天所在的这条船，却很是油滑，始终不让他们成功靠近，其中一条海盗船似乎是渐渐失去了耐xìng，最终选择了放弃，先是降下了半帆，船速明显慢了下去，接着开始逐渐的调整方向，停止了追逐，渐渐的消失在了海面上，这对于刘家船上的所有人来说，无疑跟打了一针强心剂一般，让众人都又兴奋了起来，甚至有人开始已经开始欢呼了起来。

刘船东的脸sè也稍微放缓了一些，假如今天是两条海盗船同时追上他们，并且相互配合左右夹击他们的话，以他们目前船上的人手和实力，只要被追上，他们便基本上没有还手之力，因为一旦还手的话，对方肯定不会再跟他们客气，夺船之后铁定会将他们船上的人给杀光。

所以假如他们被两条海盗船同时追上的话，唯一能做的不是反抗，而是落帆停船，老老实实的让海盗们登船抢、劫，如果海盗讲规矩的话，那么一般情况下他们图财不图命，不会轻易将船上的人杀掉，但是这船上的财货也自然不用想了。

所以刘船主虽然不想死，但是同样也不想损失了这船货物，因为这一船货的价值，一旦丢了的话，即便是让他姓刘的不至于破产，起码也要很长时间无法翻过来身。

而这会儿当看到一条海盗船放弃追击之后，海上的情势就有所变化了，海盗的力量等于减少了一半，那么剩下的一条海盗船上的海盗数量就不是很多了，即便是这条海盗船追上来，他们也可以有一搏之力，如果运气够好的话，他们是很有可能将这条海盗船给击退，这样一来，他们便不再像刚才那样惧怕了。

于是船上的众人在看到这一幕之后，信心开始有所恢复，士气也似乎振作了一些。

但是接下来船上的人看到，剩下的这条海盗船上的海盗们却似乎要有耐心得多，虽然刘家的船不断的在海上变向规避，可是他们却始终都锲而不舍的缀在后面，更让人泄气的是这个时候，海上的风力居然开始减弱了下来，海浪也逐渐的开始变小，这可不是什么好兆头。

而且毕竟海盗的船要快出一些，双方的距离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追逐之中，还是渐渐的被拉近了不少，更重要的是这条海盗船上的海盗们这一次似乎是决心很大，大有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架势，开始将双方的距离拉的更近了一些，没有一点想要放弃的势头。

“娘的，东家！这船海贼今天是打算吃定咱们了！这么下去用不了多长时间，他们就追上来了！以现在的船速，天黑之前甩掉他们肯定是来不及了，要是这么被追上的话，他们一旦下黑手的话，咱们恐怕就不妙了！要不然俺

看，咱们还是朝岸边靠吧！”马彪挽着袖子在船尾看着后面不断接近的那两条海盗船，脸sè铁青的对姓刘的船主说道，作为刘家请来的护卫，马彪是负有对这条船安全的责任的。

按照海上行船的规矩，假如随船出海碰上海盗的时候，双方力量悬殊的话，他们这些护卫可以根据船主的意见放弃抵抗，这样做不但保全了他们的xìng命，另外也可以保全船上其他人的xìng命，所以即便是船只财货被劫，他们也不会受到东家事后追责。

但是今天的情况一条海盗船放弃追逐他们之后，仅剩下一条海盗船却依旧不肯放弃，那么这种情况显然就不算是力量悬殊了，所以一旦他们被海盗追上的话，那么像马彪这些被雇请的护船，便必须要肩负起阻止海盗登船的责任，否则的话，即便是他们放弃抵抗，最终保住命，但是船货被劫，回去之后，他们这名声不但臭了，还要被东家追偿，那样的话，他们即便是倾家荡产也赔不起船东的财货和船只，而且事情传出去，今后他们就不要再想继续吃这碗饭了。

但是反过来说，如果他们跟海盗交手之中出现死伤的话，东家也必须要拿出一笔钱，作为他们的抚恤之用。

于是考虑之后，马彪对这个刘船主提出了他的意见，他这么说其实也是为了稳妥一些，一旦一会儿被海盗追上动起手来的话，能击退海盗最好，但是一旦他们无法战胜海盗，那么便已经没了退路，到时候海盗夺船，他们靠近海边，便可以弃船而逃，虽然丢了船货，但是起码可以保住他们的xìng命，这不单单只是为他们自己考虑，也算是为船东和船上的船夫们考虑。

姓刘的这会儿脸sè也非常不好，他也看出来了今天恐怕想要躲是躲不过去了，这剩下的一条海盗船摆明了铁了心要吃下他们，这么逃，在天黑之前肯定会被追上。

听罢了马彪的话之后，姓刘的想了一下，铁青着脸点头叹道：“你说的有道理，照这么下去，看来是甩不掉他们了！他们比咱们快，这会儿离天黑还早，拖到天黑估摸着是不太可能了，要是他们讲规矩的话倒还好说，但是如果他们不讲规矩的话，那咱们就全完了！

也罢！就依你所说，朝岸边靠吧！实在不行就弃船上岸，总好过被他们全杀了！”

随着姓刘的话音一落，船上的人便马上又忙活了起来，船只再一次掉头，开始朝着岸边方向驶去，可是他们这会儿的决定还有作用吗？于孝天趴在船舷上，一边朝船尾的海盗船望去，一边暗自琢磨。

(不给力呀不给力！好像老朋友好多人不知道我新书上传，点击实在是少

得可怜！弟兄们帮忙宣传一下呀！这成绩真是让俺有撞墙自尽的心了！拜托朋友们拿红票砸死我吧！嘿嘿！)

第十章要钱不要命

很显然刘船东下的这个决心还是有点晚了一些，于孝天趴在船舷上，看到那条海盗船距离他们只剩下了一里多地的距离，几乎可以看到船上的人脸了。

远远的可以看到海盗船上挤满了黑压压的人，海盗的船不大，但是船上看架势至少也要有个二三十人，在人数上海盗已经超出他们这条船上的人数一倍左右，而且海盗们每个人似乎手中都举着五花八门的兵器，很显然对方的战斗力要远超过他们这条船不少。

于孝天极目远眺，观察着海盗们，可是看罢了这些海盗的穿戴之后，于孝天却有一种啼笑皆非的感觉，这帮海盗很显然不懂什么穿衣美学，更没有统一服装的意识，有些人穿的是普通的破衣烂衫，有的人则一身锦袍，却光着两条毛茸茸的大腿，更有几个海盗居然身上套着件很像是女人的衣服，打扮的花里胡哨，如同唱戏的旦角一般，真是可笑之极，总之他们的穿戴很显然是有什么穿什么，至于好看与否，不是他们关心的问题。

这群海盗眼看着两船距离越来越近，兴致也高涨了起来，一个个趴在船舷上，一边挥舞着手中五花八门的兵器，一边远远的在海盗船上嗷嗷大叫，声势倒是颇为吓人，如同他们吃定了这条船一般。

随着刘家船只的转向，那条海盗船本来便处于刘家这条船的左后方，同时也开始迅速调帆转舵，利用这个机会，顺势切入到了他们船只的左侧，如此一来，短时间之内更是拉近了和于孝天所在的这条船之间的距离，加上海盗船本来船速就更快一些，不多会儿的时间，海盗船便接近到刘家船的三百米左右的距离上，海盗们的喝骂声和威胁声这会儿已经可以清晰的传到了他们的船上。

“尔等听了！赶紧落帆停船，老子们图财不图命，只要货不杀人，你们逃不掉了！还是乖乖停船吧！要是尔等敬酒不吃吃罚酒，再敢不听的话，小心一会儿大爷们追上尔等，定要将尔等杀个鸡犬不留！……”有大嗓门的海盗扯着破锣般的嗓子，开始放声对刘家船大吼了起来。

这一下刘家船上的人们都有点慌了，这会儿他们距离海岸还有相当一段距离，今天跑是肯定跑不掉了，但是一旦落帆停船的话，那么命运便将彻底掌握在这些海盗的手中，那个姓刘的船主肉疼他这船上的货物，稍微思量一下之后，把心一横，牙关一咬，站在船尾把手拢在嘴边，对着追上来的海盗船大叫道：“不知是何路好汉！在下途经此地，不知好汉们在此做事，未能提前打点，多有不周之处，还望见谅！

咱们是小本买卖，生计不易，今儿劳烦诸位，在下准备了五十两银子，请

诸位好汉喝水酒，还望好汉们高抬贵手，放在下一程如何？”

于孝天听着这个刘姓船主的叫声，心里面既好气又好笑，暗道原来海上还有这种事情，遇上海盗居然还可以打个商量，交钱买路呀！

其实于孝天不知道，这种事在这个时代其实很普遍，海盗其实也不见得都是穷凶极恶之辈，他们之中不少人是生计所迫铤而走险下海为盗，一般只要不是遇上穷凶极恶之徒，海盗多也不会杀人越货，更多的时候，他们也不想拼命，把被劫住商船上的人给逼急眼，玩儿命的反抗，要知道一旦来硬的出手劫船的话，商船一般也都不会白给，是有一定的抵抗能力的，真格打杀起来之后，难免海盗一方也会有所损伤，这命是自己的，谁都想多活几天。

所以正常情况下，如果被追上的商船的船主主动示弱，愿意拿出些钱给海盗作为买路钱的话，一般海盗是很乐意拿钱走人，这样对于两方来说，都是皆大欢喜的事情，海盗可以不承担更大的风险，拿到一定的钱财，而船主则也可以保住船货和xìng命，故此刘船主刚才提出拿五十两银子买路，请海盗拿钱走人，并非是异想天开，而是采用的一种惯例。

但是接下来追过来的海盗们的回答却让刘船东彻底失望了，只听得海盗们之中有人扯着嗓子大声吼叫道：“老子乃是海鹞子手下的三当家！今几个老子带着兄弟们追你了大半rì，你他娘的想五十两银子就打发了老子！难道把老子当叫花子打发不成？

废话少说，尔等速速落帆停船，老子今几个心情不错，不杀你们便是，老子只要你的船和货，留下你们的xìng命也就罢了！要是尔等再不停船的话，就休怪老子对你们不客气了！一会儿过去，定要杀光尔等！”

海盗如此回答也就等于是宣告了谈判破裂，海盗摆明了态度，就是连船带货他们都吃定了，之前刘船主提出的用五十两银子买路的条件，看来是根本无法满足他们的胃口，接下来对于刘船主来说，只剩下两条路可选，一条是按照海盗的要求，落帆停船，让他们连船带货抢走，然后自认倒霉，留下xìng命被海盗放到最近的岸上回家去！

另一条路便是只能硬碰硬，和他们干一场，一旦运气好，交手之后能干翻对方几个，吓阻住海盗，使其知难而退自动放弃，那么这就等于今天赢了这一场，他们便可以连船带货走人，不必损失这船货物！但是这么做带来的另一个后果便是一旦他们这么干，又没有能阻住海盗的话，海盗强行攻上这条船，便会杀光他们船上所有人。

在听到了海盗的回答之后，全船的人立即都把目光投向了刘船东的身上，现如今打还是降，就看刘船东的意见了，说实在的，船上的人内心是不想动硬的，这船这货都不是他们的，只有命是他们自己的，投降海盗的话，损失是船东的，跟他们没多大关系，大不了白跑这一趟，起码小命却基本上

可以保住。

可是一旦刘船东要是决定动硬的话，那么跟海盗动起手来，却难保刀枪无眼，丢了xìng命，打赢了还好说，一旦输了，所有人便都完了！所以船上的船夫们，内心是很愿意船东这会儿下个软蛋，停船投降破财消灾的。

姓刘的船主听罢了海盗的回答之后，脸sè更是变得难看了许多，咬着牙犹豫了一下，眼珠骨碌乱转，表情十分痛苦，他又仔细眺望了一番追上来的这条海盗船之后，最终还是猛然间一咬牙，脸sè变得开始有些狰狞，似乎是下定了决心。

他扭头伸手便托出了一把单刀，紧紧的攥在手里，脸sè铁青着对海盗骂道：“呸！给脸不要脸的东西，欺人太甚！老子也不是泥捏的，你们这些土鳖想要怎样就怎样？”

弟兄们，今儿个咱们也就不信这邪了！别管他们，咱们继续走！咱们船上有炮有铳，还能怕他们这些土鳖不成？他们敢靠上来，就给老子轰死他们！马彪，把炮架好，一会儿他们敢要上来，便替余狠狠的轰他娘的！

刘某平rì待你们也不薄，今儿个正是用到你们的时候，只要今儿个能冲过去，我刘某定不会亏待你等的！五十两银子刘某搁在这儿，事成之后大家分了！总好过便宜了这帮王八蛋！”

船上的人听罢之后，一个个脸sè都很不好看，他们期待的事情还是落空了，刘掌柜这会儿看来是王八吃秤砣，铁了心要保住这船和货，要逼着他们跟海盗拼命了，虽然他们不情不愿，可是也没有办法，谁让他们受雇于刘掌柜，什么都要听人家的吩咐呢？

不过好在这个姓刘的还算是知趣，提前悬出了五十两的赏银，说明了一旦今天能冲过去的话，原来他原本打算买路的这五十两银子，便让船上的人分，这样一来，加上起初他许诺的每人一两银子，大家伙事成之后，还能各有数量不等的银子可拿，这也算是多少调动了一些他们的士气。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马彪听罢了之后，立即便咬牙答应下来，忙不迭的招呼着几个手下，用力的挪动那门船尾的碗口铳，调整着铳口，始终对准着那条逐渐追过来的海盗船。

于孝天心中又暗骂了一声，这世上有句话说的不假，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刘船东乃是跑海行商之人，把这船看得比命还重，肯定是舍不得靠着发家的这条船的，今天摆明了是要赌一把，对他来说，这不是什么好事，他只是个过客，真犯不着为这姓刘的拼命，但是眼下的情况是他已经身不由己，干也得干，不干也得干！刘船东不肯投降，他一点办法也没有！这下真是什么倒霉事都让他给摊上了！今天估摸着为了xìng命，他也要拼一把了！

当看到马彪他们开始摆弄那门船尾的碗口铳之后，他下意识的开始矮下了身子，并且蹭着朝船中间移动，尽量远离那门碗口铳，天知道这玩意儿要是开火的话，会不会当场炸膛，他现在还年轻，可不想马上便为了这心眼并不怎么好的刘船东当烈士，所以还是躲远一点安全。

就在大伙都把注意力放在后面这条海盗船上的时候，刘老六却不知什么时候走到了于孝天身边，悄悄的拉了于孝天一把。

（这两天收藏还真是不给力呀！兄弟们，谁手里还有红票？留下吧！没收藏的也点一下收藏如何？算是寒风求大家了！拜托拜托！呵呵！）

第十一章应战

“哑巴！会游水吗？”趁着其他人的注意力都放在了海盗船上这个机会，刘老六把于孝天悄然拉到一旁，小声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连忙点了点头。

“今儿个恐怕要坏事了，海鹞子不同于一般海贼，他和他手下几个头目据说大多都是江洋大盗出身，各个都是些亡命之徒，出了名的心狠手辣，今儿个遇上他们，恐怕是不容易过了这道坎！

这会儿没工夫跟你多说，你要记住别傻乎乎的跟着马彪他们死拼！刀枪不长眼，死了也没人可惜你！咱们不是护船，一般情况下只要不拼命，即便是海盗攻过来，也不会轻易乱杀人！

一会儿你跟着俺，要是见势不好，海盗过来想要杀人，你就跟着俺跳海游水逃走！估摸着运气好的话，还能留条命！”刘老六又小声对他交代到。

作为船上最老的人，于孝天相信刘老六的眼光，他既然这么说，甚至于做好了跳海逃生的准备，那么今天这事儿弄不好还真就麻烦很大，但是对于跳水逃生这件事，于孝天却还是不太敢苟同，眼下他们距离岸边还很远，这会儿海上的风浪又不是很小，即便是跳到大海里面，也不见得能有机会游到岸上去！

再说一旦海盗当真要赶尽杀绝的话，即便是他们跳水，他们也游不过船的速度，海盗完全可以驾船追杀他们，到那个时候，他们都在水里面就更没有还手之力了，所以于孝天内心之中，并不想走跳海逃生的这条路。

事到如今，于孝天反倒开始有点冷静了下来，假如真的要死的话，于孝天还真就不愿意这么被人杀鸡屠狗一般的给宰了，以他的xìng格，既然反正横竖都是要死，他即便是死，怎么也要拉一两个垫背的，省的在去yīn曹地府的路上寂寞，碰上这种事杀一个够本，杀俩赚一个，凭着他的身手，也不见得就是白给。

但是他还是非常感激刘老六，眼看着海盗已经到了近前，几乎快到生死一线的时候，刘老六还在惦记着他这个毫无瓜葛的陌生人，仅仅是因为这两三天来，他多帮刘老六干了点活，刘老六在这样的時候，便还能想着他，这一点让于孝天可谓是对刘老六感激不尽。

于是他点了点头，对刘老六握了握拳头，又拍了拍自己的胸口，指了指刘老六，表示让刘老六放心，他一会儿也会保护刘老六的。

刘老六大致看懂了他的意思，眼神中露出了一丝欣慰，微微摇了摇头，又拍了拍于孝天结实的胳膊小声说道：“俺明白你的意思了！哑巴！你心眼不错！俺没有看错人！记住俺的话，不成就跳水逃！万万不可死拼！”

说话间海盗船便追到了大致距离刘家这条船有六七十米的距离，海盗们的谩骂吼叫声已经充耳可闻，而且连他们的脸都可以看清楚了，甚至于可以看到对方手中闪着寒光的刀枪，于孝天还看到海盗船上居然也有人拿着火绳枪，已经将火绳点燃，只见一个人手中的铳口火光一闪，当即腾起了一片烟雾，一颗铳子当即便飞到了刘家的船上，打在了船帆上面，在船帆上打出了一个孔。

吓得这边船上的船夫们各个都不由自主的缩了一下脑袋，此时站在船尾的刘船东这会儿再也沉不住气，对着马彪便吼了起来，马彪这会儿正站在那门碗口铳旁边，听到刘船东的吼声之后，当即便将手中一把点着的火把，重重的杵在了碗口铳的炮尾火门上。

一见到马彪要放炮，于孝天下意识的便躲在了桅杆后面，生怕那门碗口铳会当场炸膛，不过只听得船尾发出“轰”的一声巨响，紧接着船尾处便腾起了一大片的浓烟，碗口铳带着粗笨的木架，剧烈的跳动了一下之后，被震得朝后猛退了几尺，还险一些翻倒在船板上。

于孝天被这轰鸣声吓了一跳，渗透一看那门碗口铳还算完好之后，并没有像他担心的那样当场炸膛，他这才多少放心了一些，虽然这东西粗陋不堪，看来却没有他想象的那么不顶用，起码开火之后，炮管还保持完好，说明铸造的质量还算是马马虎虎说得过去。

开炮的浓烟一下笼罩住了船尾，空气中顿时弥漫着一股浓郁的硝烟味，同时也遮挡住了众人的视线，使船上的人看不清后面海盗船上的情况，但是好在这里是大海上，海面上有足够的海风，很快便将这股硝烟给吹散，再一次露出了船尾追来的海盗船。

碗口铳的shè程果真很有限，六七十米的距离对于这玩意儿来说，实在是显得有点太远了，何况炮膛里面填的还是一些破烂铁钉、铁砂、石子、瓷片，更是打不了多远，这样距离下，即便是飞到海盗船哪儿，威力肯定也好不到哪儿去！

果不其然，当硝烟散去之后，众人都看到海盗船依旧完好，只是海盗们显然也被吓了一跳，都趴在了船上，这会儿一个接着一个已经开始站了起来，并没有被打死打伤什么人。

于孝天心中暗叫可惜，如果再放海贼近一点开火的话，估计瞄准点开炮的杀伤效果会好得多，如果运气好的话，估计一下就能放翻好几个海盗，吓退海盗也说不定！

他心中暗骂刘船东和马彪都是蠢货，他们的胆子还是太小了点，点炮太早了点，这一下倒好，以他们装填的速度，想要再来一炮也不知道来及来不及了！

不过这一炮放过之后，海盗船上的海盗们估计也被吓了一跳，显得有点乱哄哄的，似乎在讨论是不是该继续追击。

不一会儿的功夫，海盗船上立即响起了一阵惨叫声和怒骂声，他们便开始继续挥舞着武器，朝着这条船追来，很显然这一炮并没有起到阻吓住海盗的作用，这帮亡命徒不管不顾的还是追了上来。

让于孝天还有点意外的是他这会儿发现海盗船的武装水平，居然还没有刘家船上的武装水平高，海盗船上居然连一门破炮都没有，仅仅是只有一些火铳、火绳枪之类的轻火器，要不然的话他们这会儿便更危险一些，于孝天不知道该不该庆幸。

刘船东和马彪一看刚才一炮没有能击杀几个海贼，都觉得既失望又有点脸上无光，于是在刘船东喝骂之下，马彪等几个护船便赶忙围着那门碗口铳又忙活了起来，七手八脚的再次为船尾的那门碗口铳装填。

这个时候海盗已经追的更近了，一会儿工夫便追近到了五十米左右的距离，几个海盗开始手持单管火铳抑或是三眼铳以及鸟铳，呼呼砰砰的对着刘家的商船打了过来，吓得刘家船上的这些船夫们一个个面sè如土，纷纷趴在船舷下避弹。

好在海盗的准头也不咋滴，放了一轮之后，仅仅是打中了船体和船帆，却没有能伤到这边船上的人，于是暂时停火，又开始装填了起来。

紧接着有几个海盗拿了弓箭，拼命的朝着这边的船上shè来，而且果不其然有人用的是在箭头上绑了油布并且点燃了的火箭，转瞬间这些箭支便嗖嗖的落在了刘家的船上，目标不是船上的人，却纷纷奔着船帆shè来。

两支火箭命中了这边的主帆，挂在了船帆上，火苗舔着竹篾编织成的船帆，很快便要燃起大火，刘船东急得跳脚，大喊大叫命令船夫们赶紧灭火。

这会儿船夫们才开始行动起来，慌乱的抢了唧筒和水桶，将海水或浇或喷，将落在船帆上的火箭给扑灭，其它几支落在甲板上的火箭也很快被人踩灭，这才没有引燃大火。

也就是这个时候，一个僚手一个不慎，从海盗船上飞来一支箭，不偏不倚的插在了他的腰眼上，只听这个船夫惨叫了一声，捂住腰间的箭伤，哭爹喊娘的便倒在了船板上，吓得船夫们又是一阵大乱，纷纷走避。

而这会儿却没人有工夫去照顾那个伤者了，所有人都慌乱的躲避箭支，只有于孝天看不过眼，赶紧冲上去将这个伤者拖到了船舷边上，以免再让他挨上流箭。

这会儿两条船上的场面都很混乱，海盗们为了干扰这边船上的船夫再次发炮，一边加速追来，一边拼命的朝着这边船上弓箭，而且停了一阵的火铳这会儿又响了起来，在海盗船上腾起一团团的白烟。

箭支和铳弹不时的落在这边船上，于孝天觉得肾上腺素开始大量的分泌，全身肌肉都绷紧了起来，虽说海盗的弓箭和火铳准头有限，但是却还是有一定威胁的，一旦挨上，即便他身体够壮，肯定也会受不了的，于是他慌忙在地上抄起了一面简陋的盾牌，遮住了身体，两眼紧张的观察着两船上的情况。

而马彪这会儿也带着他的手下护卫，开始点燃了火绳，端起了准备好的鸟铳，对准海盗船开始开火，更有人抓起弓箭，开始忙不迭的胡乱朝着海盗船放箭，试图shè杀那些靠的越来越近的海盗们。

马彪他们几个好一通忙活，好像是又给碗口铳装填入了弹药，大声的吆喝着让于孝天去帮忙，于孝天虽然很不爽他们这些人，可是这会儿可不是他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时候，眼下可是也事关他自己的生死，他还是猫腰借着盾牌的掩护，冲到了船尾，帮着几个人再次将碗口铳抬到了船舷边，炮口指向了海盗船。

马彪眼看着海盗船已经距离他们很近，脸上露出一丝狞笑，一把抓过旁边一个手下的火把，便朝着碗口铳上的火门按去。

于孝天激灵一下，撒丫子便跑，生怕这家伙会当场炸膛，连带着把他也给捎带进去了，可是等他跑回到船中间的时候，却没有听到背后的炮声响起，于是连忙转身观瞧，却看到马彪等人一脸沮丧和焦灼的神sè，围着那门碗口铳直打转。

原来他们刚才可能因为慌乱之间，装填出了问题，这一下碗口铳居然没有点响，气的刘船东跳着脚的对他们大骂了起来，马彪赶忙又拿装了引药的药葫芦给火门加药，再一次将火把按在了火门上。

结果只见火门上腾起一股白烟，碗口铳却还是没有响，这一下所有人都差点崩溃了，刘船东更是气的跳脚直骂，可是也没有奈何。

于孝天这会儿也气的想上去大脚把马彪给踹死拉倒，关键的时候掉链子，肯定是他们刚才慌乱之中，没有能装填好火药，以至于造成了无法发火，这会儿麻烦大了，在这种情况下，他们根本没有时间把炮膛里面的弹药

挖出来，再重新装填了。

刘船东一边骂，一边挥舞着手里面不知道哪儿抓来的一把单刀，喝令马彪等人赶紧想办法。

马彪也没工夫再对付这门破炮了，立即招呼几个手下去抓起了那几杆已经准备好的火铳和鸟铳，架在船尾船舷上，点燃了手中的火绳，也开始瞄准海盗船发火。

这下两边都热闹了，双方隔空呼呼砰砰的互相用火铳打了起来，火铳打完之后，马彪便抄起了一张弓，搭上箭也开始用箭还击海贼。

就连刘船东这会儿也狗急跳墙，亲自抓了一张弓，抓起箭支朝着海盗船shè去，这可是保他自己的船，他这会儿不玩儿命才怪，好在这厮也不是个缩头乌龟，起码还有拼死一战的决心，而不是躲在后面督着其他人给他卖命。

两条船就这么在海上一追一逃，箭来铳往的打成一团，刘船东一眼看到在船上无所事事的于孝天，几个箭步冲到于孝天身边，大声问道：“哑巴！你会使弓箭吗？”

（哇哇！弟兄们收藏呀！谁有红票就留下吧！寒风谢谢您了！现在寒风正在冲新书榜！拜托了！）

第十二章放手一搏

弓箭这种东西对于孝天来说不能算是陌生，而且也见过这东西，可是旧时空也不过只是见过比赛用的弓箭，哪儿接触过这样的家伙呀！于是连忙摆手表示不会。

可是刘船东有病乱投医，也顾不了那么多了，伸手就塞给了于孝天一张弓，又抓了几支箭丢给了于孝天，这几支箭也都是绑了油布的火箭，大声喝道：“不打紧，你力气大，只管用力拉开对准了海贼的船帆shè便是！倒不指望你能shè死几个海贼，只要能点着他们的船帆，他们就追不上了！快！来人给他帮忙点火！”

于孝天手忙脚乱的接过弓箭，他哪儿会这个呀！他的强项是zìyóu搏击，小时候倒是玩儿过弹弓，可是弓箭这东西他可就是第一次摸了。

可是事到如今他也没有退路可言，既然手里面有了这东西，总是也要试试的，于是他连忙抓过一支箭，有人赶紧跑来用火折子将他手中的这支箭点着，并且还对他大叫着：“哑巴！用力shè，shè死那帮王八蛋！”

于孝天两膀一较劲，这弓倒是不算重，只是弓弦有点勒手指，弓被他轻松的拉成了满月，他大致瞄了一下，一松手便将这支箭shè了出去，不过结果却让他大为失望，他根本不懂得如何shè箭，这支火箭在空中拉出一溜烟，嗖的一下便飞过了海盗船，落在了海水之中，嘶的一声便熄灭在了海水里面。

“笨蛋！蠢货！你倒是对准了shè呀！”那个为他点火的船夫这会儿气急败坏的对于孝天骂道。

于孝天这会儿也不客气，两眼一瞪，怒瞪了这厮一眼，这家伙这才想起来于孝天一身蛮力，不是他能招惹的主，于是吓得一缩脖，说道：“别恼，别恼！再来几下！”

于孝天这才稍微回想了一下刚才发箭时候的感觉，总结了一下失误之处，再一次接过了那厮递过来的一支已经点燃的火箭搭在了弓弦上，吱呀一声拉开了弓弦。

随着嗖的一声响起，这一次这支箭准头好了许多，总算是直奔海盗船而去，不过准头还是欠佳，划过空中的火箭没有能shè中船帆，却钉在了海盗船的船舷上。

于孝天有点泄气，他不是天才，不是什么都能玩儿的，shè箭这东西，需要长时间的训练才行，很显然他临阵抱佛脚，是不可能有什么好结果的。

结果接下来几箭shè出去之后，只有两箭shè中了海盗船的船帆，但是效果却并不理想，火箭未能点燃海盗船的船帆，很快便被海盗以同样的办法给扑灭了。

眼看着海盗船越来越近，海盗船的船头已经追到了刘家的船尾，并且贴了上来，姓刘的船东这会儿也不指望再点燃海盗的船帆了，大声喝令着于孝天和其它船夫拿起了长杆，奔到了船舷左侧，盯住了渐渐越过船尾的海盗船，就在海盗船半边船身就要靠上他们的船舷的时候，于孝天一咬牙，把心一横，探身从船舷处站了起来，和另外几个船夫奋力从船舷上探出了长杆，杵在了接近他们的贼船船帮上。

一股大力瞬间从长杆上传来，险一些将于孝天弹了个四脚朝天，好在孝天已经做足了准备，两腿和双臂同时发力，这才踉跄两步之后重新站稳，使出了吃nǎi的力气，奋力的撑住了长杆，虽然人的力量有限，但是好歹这会儿是在海面上，于孝天又有点蛮力，加上旁边有人配合，他们居然还是成功的用三根撑杆将海盗船撑开了一些，使得海盗船第一次贴上来的企图没有得逞。

海盗们这会儿也已经意识到这边船上的炮可能出了问题，所以变得嚣张了起来，掌舵的看到第一次贴上来没有成功，便马上再一次cāo舵靠了过来，

可是于孝天他们几个船夫，再一次探出撑杆，又抵住了海盗的船帮，死死的撑住了海盗船，又一次让海盗的企图没有得逞。

接下来海盗又尝试了两次靠帮，都被于孝天和另外两个船夫用长杆撑开，于是海盗们意识到不干掉于孝天这几个手拿撑杆之人，他们是不太容易贴上这条船的，这一下于孝天和另外几个船夫便都成了海盗的众矢之的，几个海盗立即举弓朝着他们shè来，幸好这会儿于孝天所处的角度在艤楼和船身夹角处，有船舷的遮挡，才没有被他们shè中，但是从头顶飞过的箭支，还是让于孝天吓得不轻。

但是另外一个船夫运气就不够好了，一支箭正中了他的小腹，疼的这个船夫惨叫了一声，撒手丢了手中撑杆，踉跄着便仰面朝天倒在了船板上，天知道伤的情况如何，还能不能活下去了。

虽说旧时空的时候，于孝天自小没少跟人打混架，甚至于在学校外跟校外的痞子抑或是外校的学生来过几次集体斗殴，群殴经验可谓算是丰富，可是哪儿经过这样生死的阵仗呀！今天这可是实打实的要玩儿命的，他虽然有心挡住这些海盗，可是他也不想被当场shè成刺猬呀！当看到海盗们开始以他为目标乱箭shè来的时候，于孝天还是迫不得已丢掉了手中的长杆，蹲下了身子躲在了船舷下。

“混帐哑巴！你这个忘恩负义的东西，还不快快拿上长杆，撑住贼船？想

做死不成？你信不信再不起来老子剁了你？”那个姓刘的转眼看到于孝天蹲下避箭，立即便脸sè青白的从一旁窜了过来，挥舞着一把单刀，指着蹲下身的于孝天破口大骂了起来。

他不骂倒是还好一点，可是他这一骂，于孝天便恼了起来，心道你他妈的装什么善人？别以为老子不知道你打的什么算盘，老子该做的已经做了，你他娘的这不是摆明了逼老子送死吗？老子又不真是个傻子，站起来马上便会被shè成刺猬！不干，坚决不干！于孝天瞪着眼睛，盯着姓刘的船东，干脆来了个充耳不闻，就是不肯站起来。

也就趁着这个时候，海盗那边也探出了几根钩杆，同时还有海盗开始舞动起了带着铁爪的绳钩，纷纷朝着这条船抛来，只是转眼之间，海盗的钩杆还有绳钩便纷纷钩挂在了他们这条船的船舷上，随即在众贼的欢呼声中，用力拉动绳索和钩杆，两条船马上便靠在了一起。

这个时候眼看事已至此，刘船主也顾不得继续喝骂于孝天了，赶紧招呼马彪那些护卫阻止海盗跳帮登船。

还真就别说，马彪果真还是有那么点小本事的，就在海盗钩住船靠过来的时候，他带着几个手下连连放箭，居然接二连三的放翻了两三个海盗，惹得海盗那边发出了一片怒骂惨叫之声。

眼看着两条船已经靠帮，但是海盗却并没有能马上便跳帮过来，因为这边船的船舷上挂上了一层渔网，海盗要是贸然便蹦过来的话，便会被挂在渔网上，那样的话不用费力，这边的人便能宰了他们。

海盗们也不傻，站在他们的船舷上纷纷开始奋力的用刀斧劈砍或者用钩枪去破坏那些挂在刘家船舷上的渔网，这已经是刘家船上最后的一道防线了，只要破除掉这些渔网，海盗便可以纵身跳帮，上到他们的船上。

眼看情况危急，两船已经接舷，变成了近战，海贼也暂停了朝这边放箭放铙，正在破坏船舷的渔网，于孝天这才再次站了起来，抓起了长杆，透出渔网，一杆便戳翻了一个正在举刀劈砍渔网的海贼，将那个海贼戳的仰面朝天倒飞了出去，重重的摔在了他们的船上。

刘船东看到于孝天这一下出手，这脸sè便好了许多，叫道：“好样的哑巴！干得好！捅死他们！快给哑巴拿跟鱼叉过来！”

说着他便也嗷嗷叫着冲到船舷处，找来了一根长枪，对着对面的海贼和他们对戳了起来。

而这会儿马彪和几个护卫咋咋呼呼的在船艏擎了一根长枪，不断的带人和对面海盗船上的海盗对刺，试图阻止对方跳帮，而这个时候船上的人也都

行动了起来，既然事已至此，已经绝无善了的可能了，一旦让海盗们跳帮过来，最终船上的人搞不好全都会被恼羞成怒的海盗所杀，所以这会儿为了活命，船上的人不得不都行动起来，各自只要能动的，都抄起了家伙，站在了船艏两船相接的地方，相互之间劈砍刺杀。

于孝天身高臂长，而且力气大，手脚麻利，船舷处混战开始之后，他也不再隐藏实力，在这一点上，于孝天身上绝不缺乏应有的血xìng，更何况这也事关他的生死，故此他并未再继续退缩，从丢了手中的撑杆，抄起了一个藤牌交到左手，用盾牌遮住了半边身体，右手则在船舷处抢了一把鱼叉，单手擎着鱼叉和对面的海贼对戳了起来。

海盗们很显然有点低估了这条船的抵抗能力，虽然挂住了船，但是却遭到了刘家船上水手们的拼命抵抗，双方都用长兵器奋力对刺，不多时海盗和刘家船上的人便各有损伤，不过经过一番劈砍之后，刘家船舷处挂的渔网，也已经破烂不堪，很快被海贼用钩枪给扯了下去，他们船上最后的一道防线也就此告破，海贼们在一个黑脸大胡子的头目的指挥下，狂叫着开始踏上船舷，朝着这条船冲了过来。

于孝天狠下心，一咬牙，这个时候不是讲什么仁慈的时候，杀人已经是不可避免的事情了，他瞅准一个咋呼的最厉害的海贼，右手猛然振臂将手中那柄两股鱼叉闪电般的叉了过去，那个海贼正吵吵的欢，没能躲开于孝天的这一叉，当即胸口便被于孝天叉中，那个海贼的吼叫声顿时戛然而止，低头看了看插在他胸口的鱼叉，两眼一翻便仰面朝天倒回到了他们的船上，随着鱼叉被拔出来的同时，这厮胸口喷出一道血箭，居然一下喷到了于孝天的脸上，热乎乎黏糊糊的人血，带着一股浓郁的血腥味，冲鼻而入，让于孝天感到一阵恶心。

真到了这种时候，于孝天反倒不再像刚才那样紧张了，而是变得开始冷静沉稳了下来，用藤牌护住了大半个身子，攥紧了手中鱼叉，紧盯着对面船上的海盗，开始寻找下一个目标。

而且这么近的距离下，双方弓箭和火铳也基本上都发挥不出作用了，再加上刚才交手的时候，双方的火铳都打空了，装填起来也比较麻烦，所以这会儿双方只能在船舷处进行近身搏战，而两船交接之处地方比较窄，虽然海盗有人数的优势，但是却一时间也没法突破冲到刘家船上，如此一来，两条船居然形成了暂时xìng的胶着状态。

但是毕竟双方力量不均，海盗占据着人数上的绝对优势，加上他们也是干这个营生的亡命徒，几番冲击交手之后，两方虽然各有损伤，但是还是刘家船上的伤亡更严重一些，一眨眼又有三个船夫，被海贼捅伤，惨叫着滚翻在了船上。

一方是贼，一方是普通的船夫，一旦看到越来越多的自己人受伤倒下，

这边剩下的船夫们便开始被恐惧攥住了心脏，一个接着一个变得虚弱了起来，并且逐步的朝后退去，这顿时让还在奋力抵御海贼的于孝天和马彪等人感到压力剧增。

到了这个时候，刘船东已经顾不得太多了，他很清楚现如今他即便是投降，海贼也不会放过他的性命，眼看着船夫们开始胆怯有人已经开始后退，海贼随时都可能突过来，刘船东红着眼跳脚大吼道：“都不要退！顶住了！现在退海贼们也不会放过尔等！杀呀！杀退他们呀！杀退他们今晚好酒好肉伺候你们！杀呀！”

叫声一落，刘船东便大吼着冲到船舷，一刀斩断了一个挂在船舷的绳钩，并且接连劈砍向了其它几个钩枪和绳钩，企图将这些勾挂住他们船舷的东西斩断，使两船脱开。

但是刘船东忘了一件事，他的穿戴和船上的船夫们有着明显的区别，他虽然也是一身青衣，但是要比船上其他船夫们的衣服工整干净许多，脚下还蹬了一双薄靴，使得他在这边船上的人群中很是显眼。

却不知这个时候，在海盗船的人群之中，有一个海盗悄然间已经盯住了他，一杆鸟铳缓缓的举了起来，黑洞洞的铳口指向了这个刘掌柜。

第十三章绝境

海面上波涛翻滚，两条帆船紧紧的贴在一起，海浪不断的拍打着两条船的船身，发出哗啦哗啦的声响，水沫不断的从两船的交汇处飞溅起来，木质的船舷也不时的碰撞在一起，发出吱吱呀呀的声响。

两条船的上空，回荡着各种喊杀声、怒骂声、惨叫声，这些声音交织在一起，连海鸥也被惊得纷纷振翅飞向了远方。

刘船东、马彪、于孝天以及一些船夫堵在船舷处，一边奋力阻挡着海盗的冲击，一边努力的试图斩断挂住他们船舷的那些钩枪还有绳钩，想要脱离开海盗的船只，总之为了他们的生存做着努力的抗争。

但是就在这个紧要关头，在海盗船上，却突然间火光一闪，腾起了一团白烟，随即响起了一声铙响。

正在挥刀猛砍一杆钩枪的刘船东，突然间身体剧烈的震动了一下，噔噔噔的后退了几步，手中的那把单刀当啷一声便跌落在了甲板上。

刘船东努力的站定脚跟，低下头看了看自己的胸口，他的青sè布衣上出现了一个孔洞，周围一片黑红sè的湿迹迅速的扩大，忽然间一股鲜血从他的胸口处奔涌而出，他赶紧用手捂在了胸口处，可是还是有大股的鲜血从他的手指缝之中喷涌而出，怎么捂都堵不住。

刘船东的脸sè顿时变得青白，抬起头的时候两眼也变得有点迷离，张了张嘴，但是嘴里也马上开始涌出鲜血，只听他嘟囔着说了一声：“栽了……”

话音未落，刘船东两膝一软，便咕咚一声跪在了船甲板上，身体缓缓的朝前倾倒，一头摔在了船板上，大股的鲜血从他的身下迅速的扩散开来，只看到他的双腿开始抽搐，没多久便彻底寂然不动。

刘船东忽然间中弹倒下，令这边船上的所有人都顿时惊呆了，船夫们纷纷扭头看着趴在船上的刘船东的尸体，一时间有点反应不过来。

也就趁着这个机会，海贼们狂呼大叫着便冲了过来，一个马彪的手下猝不及防，连中几刀，惨叫着也倒在了血泊之中。

苦苦支撑许久的这道防线，就在刘船东忽然中弹身亡的一会儿工夫，便被海贼突破，一个个海贼开始从海盗船上跳到了这条船上，挥舞着刀斧扑向了船上的船夫们。

不知道是哪个船夫忽然间当啷一声丢掉了手中的短矛，大声哭叫了起

来：“东家死了，别杀了！咱们降了！好汉爷饶命呀！”言罢之后，他便咕咚一声双膝跪倒在了船板上。

但是马彪这会儿脸sè却显得铁青一片，他一边继续挥舞着手中的单刀，和冲过来的海贼拼杀着，一边歇斯底里的狂吼着：“不能降，都别退！杀呀！杀退他们！事到如今降了贼人也饶不了咱们！还是拼了吧！打退了海贼，咱们分了财货回家！”

刘家船上的意见顿时分成了两种意见，有人眼看刘掌柜已死，觉得拼下去没有什么意义了，所以现在投降的话，弄不好还能保条命，于是便想要弃械投降拉倒！

而有些人则认为马彪说的不错，认为现在投降也晚了，与其被海贼杀鸡般的杀了，还不如拼了命，如果能打退海盗的话，算是运气，即便是打不退海盗，死了也值了！于是便跟着马彪想要顽抗下去。

而马彪之所以不肯投降，是因为马彪他们身为押船的护卫，遇上这种事，没撕破脸便罢！但是既然已经撕破脸，那么海盗按照规矩强行夺船之后，便肯定会对他们这些压船的护卫进行报复，肯定不会留下他们的xìng命，所以马彪这才会拼了命的顽抗，其实也是私心作祟罢了！

但是照常理来说，船上的其他船夫，如果这个时候放弃抵抗，运气好的话，一般海盗还可能会留下他们的xìng命，所以那部分想投降的船夫也没有错！

结果是本来他们就少，现在意见又出现了分歧，几个想保命的船夫一退，顿时让海盗的阻力大减，也就是不多会儿的工夫，海贼便趁隙开始接二连三的开始跳上了刘家的船上。

于孝天并不知道这么多内情，但是以他的脾气，还是认为拿着武器自保更安全一些，所以这会儿不敢轻易丢下武器，连连挥舞着手中鱼叉，逼退了两三个跳帮过来的，可是他的抵抗也仅限于此，随着越来越多的海盗跳帮过来之后，马彪等剩下的三个护船马上便被海盗淹没，于孝天眼疾手快，连连逼退三个想要围住他的海盗之后，眼瞅着坚持不下去，于是只得赶紧转身护住了刘老六逃离了船艙，一叉飞出，将一个试图追杀他的海盗叉翻在了船舷处，迅疾又从地上用脚尖挑起了一把刀，右手抓住，左手持盾护着刘老六朝着船首方向跑去。

海盗们大概觉得于孝天不好对付，这会儿船艙还有马彪等人在负隅顽抗，于是便暂时放弃了追杀于孝天和刘老六等人。

只听得马彪一边大骂着招呼着船上的人继续跟他抵抗，一边疯了一般的舞动着手中单刀，跟海盗们拼杀，但是这会儿他身边仅剩下了一个护船还在

跟着他进行抵抗，另外两个护船这会儿已经都倒在了血泊之中，另外两个抵抗的船夫也没有逃过海盗的屠刀，很快便被乱刀砍翻在了甲板上。

至于其余的那些船夫这会儿见大势已去，个别人跟着于孝天逃向了船首位置，剩下的几个船夫于是便纷纷跪下，丢了手中的家伙，连连磕头向海盗们求饶。

可是没成想跳帮过来的海盗这会儿已经杀红了眼，虽然明看着一些船夫已经跪下投降，可是他们却根本不为所动，为首的那个黑脸大胡子海盗头子大声喝令接着杀，于是登船的海盗们便开始继续疯狂的挥舞着刀剑对这些船夫们砍杀了起来，那个黑脸的络腮胡海盗头一边砍杀一边嚣张的狂叫着：“给老子杀光他们！一个都不留！看看以后还有人敢不敢跟老子作对！”

海盗的喽啰们听罢之后，各个都如同打了鸡血一般像野兽一样的吼叫着，大力的开始屠杀刘家船上的船夫，幸好于孝天和刘老六跑的快，没有马上跪下投降，要不然的话，瞬间他们也要倒在海盗的屠刀之下。

而马彪和剩下的一个护卫的抵抗根本没有持续多久，双拳难敌四手，虽然他们已经拼尽了全力，可是奈何海盗跳过来的人越来越多，不多会儿便连连中招，浑身浴血惨叫着被海盗放翻在了船艙，仅留下一两个船夫见势不妙，这才慌忙紧随着于孝天和刘老六逃向了船头，可是他们刚刚起身要逃，便被海盗从背后砍中，顿时也悲呼着倒在了血泊之中。

此时所有人都绝望了，这批海盗非常凶残，根本不讲什么规矩，投降不投降他们都杀，事到如今让船上残余的这几个人再也看不到任何希望，只能慌乱的逃向船首，躲避这些海盗的追杀。

于孝天心中这会儿充满了愤怒，他的命还真是衰到了极点，今天难不成就这样死了吗？看着船艙惨烈的场面，他的眼中此时已经布满了血丝，虽然他获救上船之后的这三四天时间里，船上的这些船夫对他不怎么样，还时不时的喜欢以作弄他为乐，可是这些人毕竟和他朝夕相处了几天时间，他们也是一条条鲜活的生命，现在转眼之间便倒在了海盗的屠刀之下，可见得这些海盗真是一帮禽兽不如的东西。

刘老六这会儿也面sè苍白，踉跄着被于孝天护着逃到船首位置，回头看了一眼船艙的惨状，又扭头看了一下大海，拉着于孝天叫道：“哑巴！跳海吧！跳海的话估摸着还能有条活路！再不跳就死定了！”

说话间刘老六便想纵身跳出船舷，可是偏偏这个时候冷不丁一支流箭突然间飞过来，不偏不倚的正中刘老六的屁股，只听刘老六疼的“啊！……”的发出了一声惨叫，便一头栽倒在了船首的那门碗口铳的炮架旁边。

事到如今本来于孝天听了刘老六的话之后，也觉得抵抗无望了，正打算

弃了刀盾跟着刘老六跳海逃生，这会儿脚都踩到了船舷上，正差要再进一步，便要飞身跳入大海，可是却看到了刘老六忽然中箭扑倒在了船首。

于孝天不是那种忘恩负义之人，顿时便真的急眼了，本来他这个时候完全可以不顾刘老六的生死，纵身跳入大海之中，先潜泳一段距离，待到远离开这条船，估摸着还有机会游走，可是良心却让他无法做到就这么抛下这船上唯一对他心存善意的刘老六，于是他立即便收住了双腿，再次抓紧了手中的木盾，反身扑到了刘老六的身边，用木盾护住了自己和刘老六的身体。

倒是有两个船夫动作够快，不管不顾的大叫一声便纵身跃出了船舷，一头扎入到了大海里面，像上了发条一般发了疯的朝着远处游去。

刘老六捂着屁股上的伤口，箭支深深的插在他的肉中，一时间也拔不出来，鲜血马上染红了他的裤子，于是他呻吟着看了一眼于孝天，嘴角露出了一丝苦笑，对于孝天说道：“哑巴！别管俺了！这都是命！俺是不成了！即便是跳海，弄不好也只能招来鲨鱼！到头还是跑不了一死！你还是赶紧走吧！回头要是到了岸上，记着给俺烧点纸钱，俺刘老六就知足了！”

于孝天两眼充血猛然间摇了摇头，伸手从地上抓过了一把单刀，用力的攥在了手中，眼神之中流露出一丝决绝的神sè，扭头怒目圆睁望向了船艙的那些海盗们。

（点击还是不给力，看来还是有很多书友不知道我开新书了！悲催！没有办法！只能靠大家伙帮忙宣传了！多谢兄弟们的支持！）

第十四章 决死一拼

当看到于孝天一脸决绝的神sè，为了他却放弃了最后跳海逃生的机会，却毅然决然的留了下来，刘老六眼神中露出了一丝欣慰外加一丝钦佩的神sè，但是于孝天越是这样，他反倒觉得心中过意不去，于是更加急切的一把拉住于孝天的胳膊对他几乎是用着哭腔大吼道：

“哑巴！你是个傻子！你真是个大傻子呀！不值当呀！你留下来也是陪着俺白白送死！跑吧！别管俺了哑巴！求求你了！俺知道你是个好后生，俺谢谢你了！你还是快走吧！回头要是你能逃上岸的话，记得俺的好，就给俺烧俩值钱好了！快走呀！”

刘老六越是催促，却相反更加坚定了于孝天的决心，他从小便是个讲义气的人，而且他老爸也不止一次对他说过，受人滴水之恩，必将涌泉相报，现在他要是跳海逃走的话，哪怕是他真的逃出生天，那么以他的xìng情，今后这一辈子恐怕也只能活在不安和愧疚之中，更何况眼下的情况是他即便跳海，也不见得就能活着游到陆上去，与其喂鲨鱼，倒还不如痛痛快快的拼了拉倒！

于孝天低头看了看刘老六，缓缓的摇了摇头，然后再一次攥紧了手中单刀，从刘老六身边站了起来，并且朝前迈了一步，稳稳的站在了刘老六前面，用身子挡住了刘老六，两眼怒目圆睁，死死的盯着船尾那些海盗们。

看着冲上他们船的这十几个海贼，他心知即便是他拼了命，也是白搭，眼下眼看着他们船上还有心抵抗的只剩下了他一个人，其余两个人这会儿早已吓得是腿软脚软，坐在地上放声大哭，仅剩下他一个人面对着这些穷凶极恶的海盗，他即便是人高马大，功夫再好，可是他却并没有武侠小说中那些大侠们的手段，反抗下去终究还是会双拳难敌四手，最多也就是多杀几个海盗罢了！最终也逃不过一死。

当事情到了这等地步的时候，于孝天反倒看开了，他忽然又想到了某些穿越小说之中，那些猪脚们穿越之后，如之何的厉害，一呼百应，笑傲天下，真真是胡说八道，他很显然没那种运气，今天看来是要死在这儿了！

他脑海中又浮现出了父母的音容笑貌，暗叹一声：对不起了爸妈！儿子不孝，没有能尽孝膝前，只能来生再报你们养育之恩了！

不知为何，他居然又想起了把他拖入这种境地的老舅，现如今老舅把他弄丢了，迟早是会被老爸和老妈知道的，估摸着这会儿老爸老妈肯定正在手持菜刀，满世界追着他老舅砍，不知为何，他居然有一种想笑的感觉。

于孝天虽然心中充满了绝望的情绪，有心想要就这么冲上去，拼死拉

倒，杀一个够本，杀俩还多赚一个，可是让他奇怪的是越是到这种时候，他居然还是没有丧失理智，脑子里面始终保持着清明状态。

也幸好这会儿他还没有丧失理智，脑子还在急速的运转着，一个个求生的办法不断的在他脑海中闪电般的闪过，又极快的一个接着一个的被他否定，双眼更是轱辘乱转，紧张的朝着周边环境视了一圈，他身边这会儿只剩下了包括刘老六在内的三个船夫，而这三个船夫这会儿各个面无人色，吓得不知所措，指望他们是铁定不行了。

就在这个时候，于孝天的目光突然间停在了船首处摆放的那门碗口铳，刚才海盗追击他们的时候，马彪带人已经将这门碗口铳也提前装填好了火药和炮子，但是因为海盗是从后面追上来的，双方也是在船艏发生正面交锋的，所以马彪和船上的人始终没有来得及用这门碗口铳轰杀海盗，所以这会儿碗口铳还好好的摆在船首位置，指向船舷的右侧。

这个时候海盗们已经杀光了船艏的所有船夫，仅剩下了逃到船首位置的于孝天等人，而他们也似乎认为船上残余的这几个船夫，都已经被逼到绝路上了，对于他们来说，是大局已定，胜券在握了，那个络腮胡的海盗头子反倒不再着急着带人杀向船首，追杀于孝天他们几个人了。

这些海盗们掂着带血的刀斧，站在船尾一带，一个个嘻嘻哈哈带着满脸的幸灾乐祸的表情，挥舞着他们手中的武器，对聚在船首位置的于孝天等人笑骂着：“跑呀！你们倒是接着跑呀？怎么不跑了？跳海吧！跳下去照样shè死你们！”

一个船夫终于精神崩溃，咕咚一声跪在了船板上，放声嚎啕大哭了起来：“大爷呀！求求你们别杀俺呀！俺上有八十岁的老母，下还有没成年的孩子，就指望俺养活了！求求大爷们，饶小的一命吧！呜呜……”

跟着跑到船首位置的另外一个船夫，这会儿也都大哭着跪了下去，用力的在船板上磕着头，发出咚咚咚的声音，哭求着这些海盗能放他们一套生路，没几下脑门上便见了血。

可是海盗们却丝毫不为所动，继续站在船尾放肆的狂笑着，那个为首的海盗头目撇着嘴，用刀挑起了刚刚砍下的马彪的人头，一甩手将马彪的人头丢到了船中间的船板上，在空中洒了一溜的血花，又咚的一声落在甲板上，骨碌碌的滚到了一堆帆索旁边，马彪似乎死不瞑目，双眼还是怒目圆睁的样子，只是两个瞳仁已经放大，望着空洞洞的天空。

主桅的帆索这会儿已经被海盗抢上去斩断，船帆早已呼啦一下落了下来，斜着砸在船舷一侧，船只也基本上失去动力，开始渐渐的停了下来。

“晚了！刚才老子让你们停船，你们不停，居然还连伤了俺好几个弟兄，

不杀你们，就对不起俺那些兄弟们，今儿个是尔等咎由自取，怨不得老子心狠手辣！来人！送他们上路！把船弄回去好好庆功，回去之后，好酒好肉还有细皮嫩肉的娘们让你们好好舒坦舒坦！”那个海盗头子脸上带着一脸的残忍的笑容，对船上的人大声说道。

听到那个头目的吩咐，登船的那些海贼们一个个狞笑着，一听回去有好酒好肉，还有女人让他们乐呵，于是都高兴坏了，于是立即便齐声欢呼了起来，开始攥紧手中的武器，纷纷朝着船首位置逼去，船首的几个人都彻底的绝望了，一个个瘫坐在地上，只等着命运的降临。

“王八蛋们！你们欺人太甚！今天老子跟你们这些王八蛋拼了！”

就在这个时候，船首位置突然间如同平地起了一个炸雷一般，响起了一声巨大的怒吼，这声怒吼仿佛滚雷一般的在海面上飞速的传向了四面八方，以至于把船上所有人都给吓了一跳。

于孝天到了此时此刻，再也不想继续装什么哑巴了，反正是死到临头了，装下去也没有一点用，海盗也不会因为他是个哑巴，就可怜他，会饶他一命。

这些天来，他承受的所有的恐惧、委屈、憋屈、无奈……种种积累的负面情绪，在这一刻终于彻彻底底的爆发了出来，正常人在这种情况下，不是当场崩溃，便是当场爆发，很显然于孝天在这个时刻选择了毫无保留的彻底爆发。

于孝天的吼声如同平地响起了一声雷一般，居然把正想要逼向船头位置的海盗喽罗们也吓了一大跳，纷纷停住了脚步，望向了如同铁塔一般耸立在船头的于孝天，一时间居然没人再敢朝前逼去。

而于孝天的这声爆吼声，同样也吓了船首这几个船夫一大跳，刘老六本来已经绝望了，被于孝天的这声大吼，吓了一跳，突然间意识到了什么地方不太对头，猛然指着于孝天惊道：“你不是哑巴？”

于孝天也没空搭理刘老六，怒吼声刚落，他便丢下了手中的刀盾，猛然转身，一把便抱住了身边的那门碗口铳，只见他两条胳膊上的肌肉高高坟起，气沉丹田再一次爆喝一声，奋力抱起了船首的那门碗口铳，这门碗口铳带上粗笨的木架，起码有二百多斤，刚才马彪他们调整炮口，要三四个人一块儿干，才能搬动这个大碗口铳。

可是这会儿没人帮于孝天，于孝天情急之下瞬间爆发出了全身的潜力，居然抱住这门碗口铳，愣是一下便将这尊大碗口铳给抱起来掉了个头，黑洞洞的炮口直指向了船艏方向。

船上所有人都顿时被眼前的这一幕给惊呆了，一个个目瞪口呆的看着于孝天如同天神下凡一般，仅凭着他一己之力，便将这尊沉重的大碗口铳给掉了个头，炮口直指向了船艏方向，一时间都有点傻眼。

于孝天这会儿已经彻底被逼疯了，调转炮口之后，不待那些海盗们反应过来，便立即从船甲板上拔起了一支刚才落在这里，这会儿还在燃烧着的火箭，虎目圆睁瞪着船后面的那些海盗，脸上露出了一丝狰狞的笑容，破口大骂道：“王八蛋！你们不是要杀老子吗？来呀！你们倒是来呀！老子今天送你们这些土鳖上西天去！都去死吧！……”

船艏处的那个海盗头子还有那些海盗们当看到于孝天拔起那支火箭的时候，这会儿同时都意识到了大事不妙，虽然他们人多势众，但是却也都是血肉之躯，面对着这么一个黑洞洞的炮口，他们很清楚将会发生什么，于是这帮海盗顿时便鸡飞狗跳的大乱了起来，纷纷赶紧举手狂叫道：“不要……快放箭shè死他……”

可是于孝天这会儿哪儿还会再给他们放箭的机会呀！抓住火箭的箭杆便将火头一下便捅在了碗口铳炮尾的火门处……

（求红票，求收藏！求打赏！有什么要什么！没想到我也很无耻呀！）

第十五章惊天逆转

虽然大碗口铳这种东西，之前在于孝天眼中算是一个废柴，但是这种废柴也要看在什么情况下才是废柴。

像现在这种情况，这门大碗口铳就不能算是废柴，相反却要称其为大杀器了，碗口铳的炮膛之中，填入了百十颗以上的铁钉、铁片还有石子之类的东西，这玩意要是用来轰百米之外目标的话，威力实在是算不上多厉害。

但是这会儿的情况是船头到船尾，总共也不过二十米左右的距离，却正是这种碗口铳最有效的杀伤距离和范围，一旦点燃的话，那就是标准的火力全开。

于孝天怒极之下，不顾生死，愤然将手中那支火箭杵在了碗口铳炮尾的火门上，紧紧的闭上了双眼，内心中祈求上苍，千万别在这个时候再耍他了！他已经没有机会再被耍一次了，希望这门大碗口铳在这个时候，能发挥作用，而不是当场炸膛抑或是再来个哑炮。

大概是他的祈祷被老天听到，随着他手的落下之后，那门笨拙不堪的大碗口铳当即便一声惊天巨响，炮口中闪出一团耀眼的火光，而这门大碗口铳当则在后坐力下，猛的跳起来向后翻倒在了船首甲板上，如果不是于孝天有所准备，躲的够快的话，保不准就被砸断腿了。

不过即便如此，于孝天也被身边响起的巨大的炮声震了个七荤八素，脑袋里像是开了水陆道场一般，盆呀钵呀叮当乱响，耳朵也如同塞了一窝蜜蜂一般，嗡嗡作响，一时间居然有点晕乎乎的感觉，让于孝天暗中大骂，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了，再也不能站在炮边听这动静了！

随着这一炮轰出去，炮口喷出的硝烟顿时笼罩住了大半个船身，炮膛之中填塞的上百颗乱七八糟的铁钉、铁片和石子之类的东西，在火药的催动下，由船头到船尾，向一把大扫帚一般横扫而过，沿途凡是凡是挡住它们去路的人，无一例外被当场轰翻在地。

这条船就这么宽，就这么长，除了一根桅杆和倾斜着落下的船帆之外，再没什么遮挡之物，那些炮子闪电般的便横扫过了整个船甲板，真可谓是遇佛杀佛、遇魔杀魔。

登船的海盗们刚才正在嚣张的自船尾朝船头逼来，这一炮轰过去这下他们的乐子就大了！他们正好成为了最好的目标，除了船尾一个海盗反应够快快，一看到于孝天要用火箭点火，便根本连想都不想，毫不犹豫的在于孝天点炮的瞬间，掉头便跳入了大海，这才成功的躲过了这一劫之外，其余的海盗连逃都来不及，眼睁睁在这一炮之下，几乎可以说是来了个全军覆没，不

少人站在前面的人的身上当场都镶满了各种炮子，几乎被打成了筛子。

十几个海盗仅仅一炮，便基本上宣告全灭，一些海盗当场便被轰杀，还有一些海盗则负伤倒在了船板上，整条船上响起了一片惨绝人寰的惨嚎之声。

炮声过后，再看船尾的那些海盗们，尤其是那个海盗头子，刚才还嚣张的不可一世，但是这会儿再看那厮，也当即炮响人翻，居然半张脸不知被什么东西撕去，露出了面部皮肤肌肉下面的森森白骨，仅留下了血肉模糊的小半张脸还留存着皮肤，鲜血混合着白sè的脑浆，在船板上流了一大滩，转瞬之间便死的是不能再死了。

于孝天一炮放完，也不再管这门掀翻的碗口铳，直接在地上抄起了那把单刀，对着脚边瘫坐一团的两个船夫狂吼一声道：“还愣着干什么？不趁着这功夫杀光他们，还等着他们回过来神再来杀咱们不成？抄家伙杀呀！跟老子一起去杀光他们！”

于孝天一边对着两个船夫放声大吼，不等吼声落音，他便立即挥刀一马当先的窜了出去，两条腿撒开了，旋风一般的自船头卷向了船尾，这会儿船尾能站着的仅留下了区区几个海盗，但是也各个晕头转向，有人还浑身都溅满了鲜血，一时间又惊又怕，丧失了抵抗能力，特别是在他们扭头看到他们海盗头目死的惨状之后，更是顿时都被吓得惊慌失措了起来。

没死的他们这会儿一时间脑子有点转不过弯儿，本来在他们看来此战大局已定，这条船应该是已经成了他们的囊中之物，这条船上剩下的那几个船夫也只能任他们宰割了，可是他们怎么也没有想到，仅仅是一眨巴眼的工夫，船上的局面便发生了惊天逆转。

那个大个身材高大威猛的光头船夫（于孝天留的是半寸，在这个时代的人眼中，跟光头基本无异）居然形若天神附体一般，愣是独自一人，便把船首的那门大炮抬起给调了个头，接着便一炮轰过来，他们的弟兄这会儿基本上都躺下了，就连他们的头儿也跟着当场挂掉，而这会儿那个光头大汉则带着一脸的狰狞又朝着他们冲杀过来。

一个轻伤的海盗反应稍快一些，见势不妙便怪叫一声，掉头瘸着一条腿，愣是如同脱兔一般眨眼间便飞身跳回了他们的海盗船上，歇斯底里的滚翻在他们的船上对守船的几个同伙狂叫道：“三爷死了！风紧！扯呼！”

而另外两个海盗则没有他反应的速度，待到明白过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的时候，再想要跑却已经来不及了！于孝天这个时候已经跟旋风一般的冲到了船尾，跑的慢了点的两个轻伤海盗，赶紧抄家伙想要招架，可是他们此时正在惊魂未定之中，反应速度明显降低不少，再加上于孝天这会儿已经彻底陷入暴走中，一个照面之后，便被于孝天闪电般的一刀一个砍得鲜血四

溅，一起倒在了船艏甲板上。

而这个时候刘老六和剩下的两个船夫，眼看局势逆转，虽然他们震惊于孝天居然不是个哑巴这个现实，开始时候脑子也有点转不过弯，但是这会儿当他们看到于孝天这一炮将船上的海盗差不多都放翻了，而且于孝天已经势如疯虎一般挥刀杀了过去，这才都从震惊中多少恢复了一些，虽然他们还是害怕，但是为了保命，这会儿也顾不得这些了，不管怎么说，于孝天还是他们这边的人，先杀退海盗保住命再说，至于于孝天到底是什么人，这一点他们已经暂时来不及问了！

刘老六因为屁股上有箭伤，这会儿不能动弹，却也在大呼着，推着其它两个没有受伤的船夫，让他们赶紧去给于孝天帮忙，这两个船夫眼看形势突然间便发生了惊天逆转，于是也都鼓起余勇，从船板上爬了起来，一个个捡起被他们丢弃的刀剑，然后歇斯底里般的发出一阵鬼哭狼嚎吼叫声，一边为自己壮胆，一边撒腿追在于孝天的背后，也朝着船艏冲去。

本来海盗船上也就是二三十个人，刚才夺舷的时候他们已经伤了几个，加上留守的几个人，其实真正跳过来的也就是十几个人，可是这会儿跳帮过来的这十几个人，在于孝天那一炮轰过去之后，大部分已经被炮子放翻，仅剩下的几个海盗，又有一个逃回了他们船上，两个被于孝天砍死在了甲板上，其余的基本上都趴在地上，不是死便是伤的动弹不得。

在留守贼船上的几个海盗，这会儿眼看着于孝天人高马大而且是凶悍异常，而且刚才他们也都看到了于孝天单人力扛大炮的威风，一时间几乎对于孝天惊为天人，哪儿还敢继续跳过来跟于孝天拼命呀！再加上他们也都看到了他们的头目脑浆迸裂死状凄惨的挂在了这条船上，于是剩下的几个海贼这会儿也不敢再在这儿多呆了。

几个留守贼船的海贼不由得有点惊慌失措，非但不敢再跳过来，反倒开始担心于孝天这个疯子般的凶神还会杀到他们船上，于是纷纷惊呼着七手八脚的摘去或者干脆斩断了挂住两船的钩枪和绳钩，仓惶用撑杆把他们的海盗船和于孝天所在的这条船摘开，两船一分，在各自风帆和舵板的推动下，便迅速的拉开了距离。

于孝天这会儿真的有点疯了，眼瞅着贼船已经开始脱力，可是还不依不饶，低头刚好瞧见甲板上跌落着一根短矛，于是弯腰一把捡起了这根短矛，怒吼一声，振臂便将这根短矛当做标枪朝贼船掷去，只听得这根短矛的矛杆发出“嗡”的一声，便带着颤音疾飞过空中，紧接着“笃”的一声，抖动着深深钉入到了海盗船的一根桅杆上，几乎是贴着一个海盗的脸颊飞了过去，如果再差那么一点点，便可以一个海盗给生生钉在桅杆上，吓得这剩下的几个海盗惊呼连连，赶紧拼命转舵，拉开和于孝天这条船的距离。

于孝天大口的喘着粗气，这些天来在他胸中积存下来的种种恐惧，种种

委屈，种种不甘的情绪这会儿瞬间都宣泄了出来。

他跳着脚挥舞着手中的大刀片子，仰天长啸了一声之后，指着对着那条海盗船破口大骂着：“王八蛋们！你们不是很嚣张吗？来呀！别跑呀！你们他妈的都是一帮灰孙子，都是胆小鬼，都他娘的是缩头乌龟！你们倒是来呀！老子今儿不把你们的蛋挤出来，就不算是好汉！

娘的！你还没死呀！我让你不死，我让你不死！死去吧！死吧！你死吧！……”

于孝天正在跳脚指着开始离开的海盗船破口大骂的时候，忽然察觉到脚旁似乎有动静，低头便看到一个受伤的海盗还没死，这会儿正在地上挣扎着想要爬起来，而且这厮居然贼心不死的伸出了一只手，伸向了落在船板上的一把刀，想要抓住刀柄，趁机偷袭于孝天。

这会儿本来就已经陷入暴走状态的于孝天，这一看之下便顿时大怒，二话没说便狠狠的一刀挥下，血光迸溅之中，再看他已经将这个地上海盗的伸向刀柄的那只手给生生的剁了下来，然后疯了般劈头盖脸的轮开了手中单刀，一刀接着一刀的开始猛剁这个海盗。

一时间船上只听得受伤海盗发出了非人般的惨叫声，鲜血崩起老高，溅的于孝天满头满脸都是鲜血，不多会儿这个海盗的惨叫声便弱了下去，并且迅速的戛然而止，可是于孝天却依旧没有停手，继续狂吼着不停的挥舞着他手中的大刀剁向那个倒霉的海盗，过了一会儿再看这个倒霉的海盗就这么愣是被于孝天剁成了一堆碎肉，几乎快要分辨不出人形了。

那两个船上剩下的船夫，说起来跟着于孝天冲到了船艏，可是却什么也没能干成，等他们到的时候，能站着的海盗已经都被于孝天干趴下了，这会儿正疯了一般的猛剁脚下的一个海盗，血肉横飞的场面吓得两个船夫面sè如土，只敢远远的注视着如同中了疯魔般的于孝天，就这么一刀一刀的将那个海盗剁成一地零碎，却没有人敢说一句话，包括还在船首位置的刘老六在内，所有人都被于孝天的疯狂吓坏了，他们想不明白，这些天在船上看上去老实巴交、一副人畜无害的哑巴，突然间怎么可能变的如同杀神附体一般，先是一个人便抬起大炮将满船海盗轰翻，而且连续手刃几个海盗，将海盗船逐走，现在继续发狂的劈杀一个海盗，于孝天行为上巨大的反差，令所有人神经都处于短路状态，一时间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随着手中的刀一刀刀的剁下去，于孝天胸中积存的负面情绪被才渐渐的被释放出来，直至连他自己都感到了手臂的酸麻之后，于孝天才渐渐停止了挥动手臂，再一次抬起了头，而这会儿他一双眼睛的眼白，遍布着密密麻麻的血丝，眼神之中更是充满了癫狂嗜血的神sè，甚至于连五官都因为暴怒而变得有些扭曲，再看那条海盗船这会儿早已凄凄惶惶的像丧家之犬一般仓皇驶向了远处，根本已经没有半点想要回头的迹象。

于孝天站在船艙满地的尸体、伤号之中，对着正在远去的那条海盗船高举双臂，又一次发出了一声如同孤狼一般的狂吼声，他的狂吼在海面上传向远处，令听到之人各个都有些感到毛骨悚然。

（难道这本书要扑了吗？眼瞅着新书榜，却愣是上不到前三名！悲哀呀！大吼一声，弟兄们，收藏、红票、点击一个都不要少呀！拜托了！）

第十六章 修罗沙场

直到那条海盗船渐渐的远去之后，于孝天才逐渐恢复了理智，刚才他被逼无奈之下，瞬间迸发出了身体所有的潜能，又是孤身扛炮轰敌，又是上蹿下跳的大杀四方，当时显得威风八面，似乎有用不尽的力气，可是一旦现在危险解除之后，他这才忽然间感觉到全身的力量被抽空了一般，浑身上下有点软绵绵的，险一些腿一软跪在船甲板上，也知道后怕了，不觉之间居然两股战战了起来。

当他再低头看到地上那堆刚才他盛怒之下干出的杰作之后，于孝天忽然间丢掉了手中的早已满是豁口的单刀，转身便扑到了船舷处，对着大海大口的呕吐了起来。

如果不是亲眼看到的话，他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满船死伤陈籍的海盗还有这脚下已经快看不出人形的海盗尸体，能是他刚才一手创造出的杰作，他这才知道在他的体内潜意识之中蕴藏的人xìng居然还有如此暴虐的一面，回想一下刚才他的表现，连他自己都认为当时他肯定是已经处于一种兽化的状态。

但是一旦他的神智重新回归之后，于孝天却几乎无法承受这样的现实，望着血肉模糊的满地人体零件，嗅着海风中夹杂的那种浓郁的血腥味，顿时让他胃里面翻江倒海了起来，他趴在船舷好一通干呕之后，才脸sè苍白的挺直了身体。

这个时候刘老六在另外两个船夫的搀扶下，屁股上还带着那支箭，一瘸一拐的走到了船艙，有点战战兢兢的停在了远处，试探着开口对于孝天叫道：“哑巴……”但是叫出来之后，刘老六似乎觉得不妥，因为刚才所有人都听到了于孝天的厉吼和怒骂之声，什么狗屁的哑巴，哪儿有哑巴能发出如此的声若洪钟般的吼声？

所以他再用哑巴来称呼于孝天，刘老六显然觉得已经不太合适了，于是讪讪的看着于孝天，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开口是好了。

好一阵子刘老六才讪讪的陪着难看的笑脸，对于孝天抱拳问道：“不知好汉该如何称呼？”

于孝天苍白着脸，缓缓的扫视了船上剩下的这些人一眼，每个人被他目光扫过的时候，都不由得暗暗打了一个冷战，这些天来，他们这帮人除了刘老六之外，大多都没少作弄于孝天，但是当今天看到于孝天势如杀神一般，所有人都不禁开始为他们自己的未来担心了起来。

于孝天最终把目光停在了刘老六的身上，深吸了一口气之后，眼神中闪

过一丝暖意，眼神也变得柔和了许多忽然间开口道：“六叔，叫我孝天好了！……”

说话间于孝天将手中那把已经被他砍得都是豁口，而且上面还沾满了血肉的单刀丢在了甲板上，走到了刘老六的身边，伸手搀住了刘老六，把他扶到了一块稍微干净点的地方，让他趴下，扭过头恶狠狠的扫了剩下的那三个船夫一眼，怒喝道：“还愣着干嘛？还不快去找点伤药，给六叔把箭起出来！另外快去把跳海的那两个也赶紧捞上来！”

剩下的那两个船夫被于孝天一声喝令，吓得各个都激灵了一下，出于对强势者的畏惧，两个人于是赶忙各自答应一声，然后便鸡飞狗跳的开始在船上乱窜了起来，又是找药，又是忙着招呼跳海逃生的那两个船夫回来。

刚才跳海的两个船夫这会儿还没有游出多远，而且他们也听到了船上发出的炮声以及于孝天的吼声，更看到了那条海盗船仓惶逃离，所以海里面扑腾的两个船夫都停了下来，泡在海水面身体随着海浪的起伏，用力朝着船上观望，想要搞明白船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当听到船上有人大喊海盗完了，已经跑了，让他们赶紧游回去的时候，这俩船夫于是立即争先恐后的游回了船边，抓着船上丢下的绳子，被拉回到了船上。

“你！就是你！冯疤痢！你去给老子再检查一下那些海贼，重伤没断气的替老子补他们一刀，送他们归西！轻伤的就先给老子把他们绑了，等着老子一会儿收拾他们！都别他娘的也跟着四处乱窜！”于孝天恼火的看着几个家伙像没头苍蝇一般在船上四处乱窜，于是再一次指着其中一人吼道。

那个冯疤痢本来是刘船主的家仆，在船上平日常假虎威很是嚣张，这会儿听到了于孝天的吼声之后，屁都没敢再多放一个，便赶紧像灰孙子一般，点头哈腰满口答应着收住了脚步，提溜着一把刀开始在船上检查起了那些海盗的尸体。

果不其然，其中还真有几个尚存一口气息，冯疤痢检视过之后，按照于孝天的吩咐，给其中三个伤重的海盗一人心口上补了一刀，了结了他们的性命，剩下两个看似伤势不算太重的海贼，他则马上找来了绳索，在另一个船夫的帮忙下，七手八脚的将他们两个捆成了粽子。

好一番忙活之后，幸好海贼用的这种箭簇没有倒钩，起箭还算是比较方便，而且这种箭簇是叶片状的，而不是三棱或者四棱箭头，不算是太yin毒，所以于孝天在忙了一阵之后，终于将刘老六屁股上的那支箭簇给起了出来，即便如此，刘老六的伤口也出了不少血，疼的刘老六出了一头大汗。

又检查之后于孝天发现这支箭shè在了刘老六屁股上肉最厚的地方，并未

伤到筋骨，也没有伤到大的血管，这才多少放心了一些，至于箭头留下的创口，幸好他们这些跑船的出来也会在船上备一些金疮药之类的东西以备不测，有个船夫在刘船东的船舱里面找出了金疮药，为刘老六敷上，这才止住了伤口的出血，考虑到卫生情况不佳，于孝天又让人在船舱里面找来了干净布，暂时给刘老六的伤口先包扎了起来，稍等一下之后，在船上稳住神再进行更仔细的处理。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这会儿才算是得了些空闲，开始仔细检查这条船上的情况。

经过一番粗略检查之后，于孝天发现这条船的那个刘船主，在刚才船舷混战的时候，他胸口上中了海盗打来的一颗铰弹，不偏不倚的正好打在了他的心口位置，弹丸威力虽然不大，但是因为是要害，鲜血在他的身下流出了一大滩，当场便要了他的命。

经过这场大祸之后，船上的人员损失非常大，刚才因为抵抗之中战死或者投降之后被屠杀的船员除了刘船东之外，另外死了八个人，四个护船这会儿全灭，其中特别是那个平地里在船上很嚣张的马彪，作为护卫头，在刚才夺舷之战之中，还算是相当尽责，带着手下连伤了几个海盗，并且战至了最后。

但是也正因为他才抵抗激烈，结果在海盗攻上来之后，寡不敌众之下，被海盗蜂拥而上捅了一身窟窿，全部当场身亡，甚至最后连马彪的脑袋也被海盗头子剁下丢到甲板上，现在仅剩下了一具无头尸体躺在船艏。

现在经过于孝天盘点之后，这会儿他们这条船上的船夫加上他本人，也只剩下了六个活人，除了于孝天和刘老六之外，还有一个叫冯疤痢的刘家的家仆，两个缭手，另外船上的那个碇手因为刚才跑的快，跳到了海里面，混乱之中也得以幸免于难，至于唯一的那个上斗，在海贼袭来的时候，也已经被杀。

而他们六个人之中，还好只有刘老六是个伤员，其他人身上没有受伤，否则的话他们的麻烦就更大了！

刘老六他虽然屁股上结结实实的被海盗shè了一箭，好在没有伤到筋骨，只要处理好伤口，让伤口不发生感染，估计xìng命基本上便没有大问题，不过这会儿却只能勉强趴在船上，暂时算是丧失了行动的能力。

如果不是这样的话，船上一旦再多出两个伤员的话，即便是打退了海盗，他们就别想仅凭着两三个人继续有效的cāo作这条船了，所以说虽然遭此一难下来，能留下他们这几个活人，这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了。

再看这条船，这会儿船甲板上到处都遍布着尸体，连呼吸的空气中都弥

漫着浓浓的血腥味，双方人员的鲜血喷溅的到处都是，甚至于还有一些人体的零碎散落在船板上，一些鲜血甚至顺着船板的缝隙已经渗入到了下面的船舱之中。

将这会儿的船上形容成修罗杀场，恐怕也丝毫不为过之，别看刚才于孝天还跟杀神附体一般的在船上大杀四方，疯狂的不可一世，但是这会儿当他彻底恢复神智之后，对于生活在太平时代的他来说，却还是被这样的惨状搞得很是有点不堪，看着满眼的血腥，他还是感到一阵阵的反胃，几yù趴下再呕吐一番。

第十七章血海狂鲨

经过一番清点之后，于孝天和船上幸存的这几个船夫同时也发现海贼比起他们的处境，其实也没有好到哪儿去，甚至于损失还要超过他们许多。

刚才两方交手之中，海盗船上一共跳过来了十六个海盗，船舷交手的时候，被马彪他们杀了几个，其余的海盗包括那个海盗头子，在于孝天那一炮之下，打的非死即伤，留下了三个还能蹦跶的，一个跑得快，逃回了海盗船上，另外两个则被于孝天当场便给剁了，重伤者又被冯疤痢挨个一一补了刀，送他们归了西，这会儿仅剩下了两个轻伤者，被那个冯疤痢拖到船桅处，结结实实的绑在了船桅上。

所以他们船上的情况不好，海盗船那边的情况可能就更糟一些，来的近三十个海盗，死伤大半，还有两个跳到海里，被同伙丢弃，这会儿正在拼了命的朝着远处游去，至于能不能逃脱升天成功游回陆地上，就不是于孝天要关心的事情了，反正他这会儿没兴趣去打捞他们。

而这会儿海盗船上剩下的海贼顶天不会达到两位数，其中估计也有带伤的，这些残存的海盗们在死了头目之后，同样也彻底失去了战斗力，在返回老巢重新凑起人手之前，他们也不要再想出海行掠了。

至于船只的损失情况，于孝天也重点检查了一番，经过刚才一战下来，船上本来就破破烂烂的船帆，又被火箭或者火铳打烂了几处，好在没有引燃大火，才没有造成更大的损失，眼下还可以继续凑合着使用，只是帆索被海盗尽数斩断，一会儿要花些功夫重新接上，但是接起来之后还能继续使用，至于船身和船上的货物，因为海盗上船之后还没有来得及动手行掠，所以基本上没有怎么损失，故此船上的物资方面的损失倒不算是很大。

于孝天强忍着恶心，在船上巡视了一圈，检查完情况之后，扭头盯上了船上那残余的几个船夫。

这几个家伙前几天时间里，大都没少作弄过于孝天，但是今天当他们看到于孝天的神勇之后，这会儿一个个再看于孝天的时候，眼神中已经充满了敬畏，一个个缩手缩脚的挤在一起，远远的看着于孝天在船上巡视。

这些人现在对于孝天的身份充满了狐疑，他们很怀疑于孝天为何要装哑巴，对于孝天这么做的原因，他们想不通，所以这会儿就连受伤的刘老六似乎再看于孝天的时候，眼神中也流露出一丝jǐng惕的神sè。

于孝天回想一下这些天来在船上受得窝囊气，再看看这些残存船夫们看他时候眼神流露出的畏惧神sè，心中多少畅快了一些，甚至是颇有一点扬眉吐气的感觉。这世界不管是什么时候，强者都会受到他人的尊重，拳头大腰

杆硬似乎是一个永恒的定理。

看一下脚下血淋淋的船甲板和满目横七竖八的尸体，闻着空气中浓烈的血腥味，于孝天实在是有点受不了，于是伸手朝着那个冯疤痢还有另外三个船夫大声喝道：“你们一个二个瞪着眼睛看我干吗？难道继续留在这儿等死吗？”

都别他娘的愣着了！再等一阵，这些尸体就要烂在船上，想要把咱们也都害死不成？你们四个不带伤的，两个人一组，一组负责把船上清理干净，尸体都丢海里面去！另外两个赶紧收拾帆索，准备起帆，此地不宜久留，海贼搞不好还会带同伙回来报复，咱们先尽快离开这里再说！”

于孝天突然间的巨大的转变，让船上剩下的这些人都有点惧怕他，这世上的人不管是什么年代，都是软的怕硬的，硬的怕横的，横的怕不要命的，刚才于孝天不要命的作风，让这帮人都知道了他的厉害。

于是这会儿听罢了他的喝令声之后，那冯疤痢和另外三个船夫屁都没放一个，赶紧答应一声，便简单分工，立即开始七手八脚的在船上忙活了起来，两个人负责清理甲板上的尸体，另外两个则忙不迭的开始去重新整理被斩断的船帆，使得船只尽快恢复动力。

冯疤痢和一个船夫结伴，将一具具海盗留下的尸体抓住手脚抬起来，噗通噗通的丢入了大海之中，海面上顿时泛起了一片血sè，浓郁的血腥味很快便开始在海水中扩散，没多久众人便看到远处海面上露出了几片鲨鱼的背鳍，并且飞速的朝着船只游来。

这些鲨鱼都是在附近游弋的鲨鱼，闻到了海水中的血腥味之后，马上便被吸引了过来，游到了船舷附近之后，这些鲨鱼盯准了目标，猛然朝下潜了下去，眨眼之间便再次从海水下面冲出来，一口咬向了那些海水中的尸体，疯狂的撕扯了起来，转瞬之间海面上便如同开锅了一般，泛起了更多红sè的血水，使得船只附近的海水，有一大片都被染成了血红sè。

不多时，越来越多的鲨鱼便开始被海水中的血腥气从更远的地方给吸引了过来，纷纷飞速从远处赶了过来，加入到了这场饕餮盛宴之中，几十条鲨鱼你争我抢的开始撕扯吞噬海水中的那些尸体，血肉横飞的场面就如同又展开了一场大战一般，看得船上的人们一个个都心惊肉跳，那个胆小的碇手更是看到这番场景之后，也趴在船舷上大口的呕吐了起来。

到了这会儿，于孝天反倒开始镇定了下来，对这样血腥的场景也开始渐渐的适应，加上他也刻意不去多看海里面的场景，所以这会儿已经不再如同刚才那样恶心了。

到了这会儿，他不得不重新开始考虑他的处境，虽然现在船上的人有点

怕他，但是这些人肯定同时也对他充满了jǐng惕，绝不会再轻易拿他当自己人看待了。

所以他这会儿的处境并不算乐观，稍微考虑一下之后，于孝天还是决定先表现的强势一些，必须要先镇住这几个船夫再说，让他们不敢轻易对自己不利，另外也要尽快获取他们重新信任，要不然几个人一旦同时对他发难，他还真不敢保证毫发无损的将他们都干掉。

更何况要是真的火并这几个船夫的话，即便是他能干掉这几个船夫，最终他又怎么能cāo纵这条船靠岸呢？所以于今之计，他必须要先控制住船上的局面再说。

于是他伸手在地上捡起了那把海盗头留下的一柄腰刀，打量了一下之后，看上去这把腰刀品相还算是不错，这把刀是标准雁翎刀式样，看上去像是明军使用的，刀背很厚，刀身开有血槽，刀锋磨制的十分锋利，刀长大致九十公分左右，刀刃长度大致有七十公分，虽然是单手刀，但是刀柄比较长，也可以双手持握，加强劈砍的力度，有点受rì本刀的影响，刀身上还有铭文，写着万历二十四年制，很可能是明朝军官用的腰刀，只是不知道怎么流落到了海贼手中，着实是一把好家伙，于是于孝天毫不客气的便将它据为己有，弄了个绳子绑在了腰间。

有了这东西护身之后，于孝天腰杆更硬了一些，挺直了腰杆，手按着腰刀的刀柄盯着冯疤痢在船上干活，这会儿这几个船夫，根本不敢再招呼于孝天帮忙了，一个个手脚不停的在船上来回奔跑着干个不停。

很快冯疤痢他们便将船上海盗的尸体都丢到了大海里面，只剩下了船上那些船夫和船东的尸体。

“这个……哑……哦！不是！是好汉！您看他们的尸体该怎么办？”冯疤痢他们处理完了海盗的尸体之后，于是便讪讪的找于孝天复命，现如今船东已经死了，船上的人一时间没有主心骨，再加上他们的命是于孝天救下的，看着于孝天人高马大，又虎视眈眈的按着腰刀盯着他们，这些人不由自主的便暂时以于孝天为首，听从于孝天的吩咐。

于孝天皱了一下眉头，虽然和这些人共处了几天时间，但是他对于死了的这些船夫们并无多少好感，另外现在天气很热，船上是不能留这些人的尸体的，否则的话他们的尸体很快便会腐烂，保不准会造成什么麻烦。

于是他摆了摆手道：“也抛下海吧！”

冯疤痢他们犹豫了一下，于是只得照办，虽然中国人有入土为安的观念，但是在大海上跑船的人，却也知道在船上留尸体，会给船上活人造成影响，所以海葬也是常有的事情，于是他们又将船上的这些船夫的尸体也一具

具的都抛入到了大海里面，包括马彪的那具无头尸身在内，最后仅剩下了刘船东的那具尸体，他们没有丢入大海。

于孝天趁着这会儿时间，再一次念头急转，思考了一下未来的出路，通过这次遭遇海盗，他感觉到想要在这个世道上生存，确实非常不易，眼下他登陆上岸，并不见得是明智之举，另外他还明白了一个道理，想活下去，一直装孙子肯定是不成的，他的xìng格和脾气都不允许他这么做，寄人篱下的rì子不是他想要过的生活。

看着这条之前在他眼中根本就是破烂的帆船，他忽然间脑海中灵光一闪，yù望顿时有些膨胀了起来，虽然这条船他不清楚在这个时代价值几何，但是有一点他非常清楚，这时代一般人想要拥有一条属于自己的船，是非常困难的事情，这条船的价值肯定不低，要不然的话这些海盗也不会冒着这么大的风险，拼命想要夺这条船。

如果换做一天前的他的话，他还没有想过能很快拥有一条船，但是眼下却有这么大好的一个机会摆在了他的面前，海盗的突然袭击，打死了这条船的船东，并且杀掉了船上绝大部分人，使得这条船暂时成为了一条无主之船，虽然船上还有船东的家奴，但是如果.....他猛然扭头目露凶光，扫视了一下船上的那几个船夫，但是很快便又将目光收了起来。

第十八章图谋

船上的厨子兼碇手叫李更，外号李矧子，天生是个矮子，胆子小不说，为人还很不咋样，本来他在船上地位最低，平时船上的人都瞧不起他还喜欢作弄他，但是这厮在于孝天上船之后，却变本加厉的将他受得窝囊气撒到了于孝天身上。

虽说刘船主留下了于孝天，可是这厮看于孝天似乎又哑又傻，于是便处处跟于孝天作对，派饭的时候总是把于孝天搁到最后，给的饭最少，而且最差，还时时跟狗一般盯着于孝天，有一天晚上，于孝天很幸运的在船上捡到了一条意外飞到船上的飞鱼，这厮看到一把便夺了去，孝敬给了船主，给船主熬了碗飞鱼汤。

可是他没想到今天于孝天居然大发神勇，救了他们这些人的性命，更是亲眼看到于孝天如同杀神附体一般的，生生将一个海盗给剁成了碎肉，吓得这厮当场尿了裤子，直到这会儿裤裆里还sāo哄哄、湿哒哒的一片。

这会儿他再也不敢对于孝天不敬了，倒是很会见风使舵的在船只动起来之后，他便赶忙跑去给于孝天弄了一顿大餐。

这厮为船上的人蒸了满满一锅米饭，也没朝里面搀和乱七八糟的干菜薯丝之类的东西，还干脆剁碎了一条咸鱼，放到了米饭之中，又单独为于孝天顿了一块咸肉，毕恭毕敬的端到了于孝天的面前。

于孝天抚摸着腰间腰刀的刀柄，冷冷的扫了一眼这个小人，眼神中寒芒一闪，便将这厮吓得够呛，噗通一声便跪在了于孝天面前，连连磕头道：“好汉爷饶命！都是小的该死，是小的有眼不识泰山！以前也怨不得小的，都是东家的吩咐，小的今后再也不敢了！还望爷爷饶过小的！今后小的愿听爷爷的吩咐！”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松开了刀柄，挥手道：“你这混账东西实在是狗眼看人低！之前的事情也就算了，小爷大人不计小人过，就不跟你计较了！但是今后如果再敢对老子不敬，到时候新帐老账咱们一块算！”

李矧子被于孝天吓得通体大汗，连连对于孝天称谢不已，起了身撇着屁股倒退着退了下去，赶紧很自觉把饭端给船上每个人，自己也主动端着碗饭跑到了船头，一边吃一边临时充当的瞭望手。

刘老六看着于孝天的表现，暗暗点头，现在他对于孝天不得不刮目相看，在他眼中，于孝天不但有情有义，生的又孔武有力，而且还颇有点手段，直到趁着这会儿恩威并重，先镇住这船上的人，一般人是没有这种手段的。

但是恰恰这一点让他对于孝天又产生了一点怀疑，于孝天说他祖上被掳卖到海外为奴，按理说他也应该是奴身才是，之前于孝天装哑巴，刻意的放低姿态，倒是还没有看出来什么。

但是现在于孝天显露了身份之后，他却发现于孝天身上没有一点奴性，相反却在他身上洋溢着一种让人很难理解的自信，这一点根本不像是常年为奴之人身上所能养成的气质，这让刘老六感觉着于孝天弄不好不像他说的那么简单，他身上的这种独特气质之中透着一丝古怪。

同时他又不得不承认，于孝天现在表现出的气质，却是让人不得不对他有一种敬畏的感觉，他这种气质，正好可以有效的震慑住船上剩下的这几个船夫，如此这么一来，只要有他在船上，那么接下来控制住这条船便不是什么大问题。

于是他挥挥手让接近他们的冯疤痢走远点，小声对于孝天说道：“哥哥今天托大一点，称呼你为老弟一声！”

于孝天将一碗掺了碎咸鱼肉的米饭放到了刘老六面前，扶起了刘老六，又把李铨子孝敬他的那晚咸肉也一起放在两个人面前，看着这碗纯正的香喷喷的大米饭，于孝天这会儿感觉真是饿了，于是端起碗大口的扒拉到了嘴里，一边大口吞咽着，一边说道：“六叔客气了！你年纪大，叫我孝天就成了，称呼我老弟，倒是让你吃亏了！有什么话，六叔只管说便是！来来来，真是饿了，咱们边吃边说！”

说实在的，于孝天这几天下来，真是饿惨了，吃的可谓是比猪还差，干的却比驴还多，今天早晨也就是吃了碗粥，白天又出了大力气，又是打又是杀的，这会儿早就饿的手脚都有点发软，虽然这饭对于吃惯了后世伙食的他来说，算不上什么好饭，但是比起前几天他吃的那些垃圾，可算是好到了天上，吃着这碗掺了咸鱼的米饭，这会儿喉咙里甚至都忍不住想要伸出只手来，把这些咸鱼米饭和咸肉给扒拉到嘴里去，所以一端起碗来，这狼吞虎咽的吃相颇有点不雅，不过好在这里都是粗人，也没人在乎这个，他要赶紧补充一些营养，充实一下体能才行。

刘老六很满意于孝天对待他的态度，但是坚决还是要跟于孝天兄弟相称，端着碗一边吃一边对于孝天问道：“老弟，老哥哥想要问你一下，现如今事情闹到这等地步，但不知你下一步又要作何打算？”

于孝天翻了一下眼皮，看了一眼刘老六，接着扭头扫了船上其他人一眼，摇摇头道：“能作何打算？我才回到大明，之前从未踏足过大明，甚至连老家在哪儿都不清楚，更没有半个亲人可以投奔，现如今可谓是两眼一抹黑，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六叔倒是不妨给我出出主意，下一步该如何是好呢？”

刘老六也抬眼扫了一下船上的其他人，这会儿众人都正忙于把饭朝嘴里面划拉，倒是没有人来注意他。

于是刘老六想了一下之后，压低声音道：“想来眼下咱们大明百姓也是度日艰难，以兄弟这幅打扮，你身上一个大子儿都没有，恐怕即便是到陆上去，也很难讨生活！再说这海边各地都防着海贼倭寇，你这样到陆上去，一个不小心，别就让官府把你当海贼细作给抓了去！到时候落在他们手中，老弟你恐怕就凶多吉少了！

要说在海上跑船也是条路，可是今天的事儿你也看到了，这海上也不太平，早年虽说在戚大帅和俞大帅的剿抚之下，这沿海倭患少了许多，但是这些年来，海上的假倭又有回头之势，海上的海盗多如牛毛，横行于海上，据说泰西人也时不时的会在海上行掠一把，稍有不慎便会被海盗所劫，轻者失了财货，重者便会丢了性命！不好办呀！”

于孝天最苦恼的也正是刘老六所说，现如今他很有需要有人来帮他梳理一下思路，合计一下未来的出路，而刘老六很显然是个比较合适的人选，他年纪大，又对海上和陆上的事情了解很多，于孝天很想听听他的意见。

现在听刘老六这么一说，于孝天也颇为丧气，很显然刘老六对于他的未来出路，也并不看好，于是不由自主的停下了筷子，沮丧的将饭碗放在了船板上。

刘老六看了一眼于孝天的表情，夹了一块咸肉放在嘴里面细细的嚼着，然后用力咽下去，接着说道：“其实你也看出来了，当初刘船东留下你，是想要让你在船上为奴，看重的便是你这身子板，要说他的眼光倒是不错，你到底还是救了这条船，只是他命不够好，却被海盗杀了，没能等到这个时候！哼哼！这也算是报应吧！

要是论你的本钱，其实当真要是投了海盗的话，倒还真算是条出路！你这身板，要力气有力气，要身手有身手，最重要的还是够狠！一般人都不是你的对手，虽说当海贼冒险了点，可是倒也不失是条出路！”

说到这里，刘老六停下了话头，抬眼看着于孝天。

于孝天心中一跳，于是回望着刘老六，开口道：“六叔的意思，是干脆让我也找个地方落草？”

刘老六摇头道：“那倒也不是，这不过就是俺说说罢了，要是你不愿意干海贼的话，俺倒是还有个办法，有个地方可以暂时安置你！不过这日子过的恐怕也不会太舒服了！”

于孝天立即点头道：“六叔请讲！”

刘老六又扫了一眼船上的其他人，咬了咬牙道：“今几个俺这条命是你救得，也就不瞒着你什么了，这件事我说出来，你知我知也就罢了！”

不瞒你说，其实当年俺因为渔霸还有官府胥吏逼迫太甚，实在是活不下去，一怒之下便也干过几天海贼的行当！只是后来我们当家的跟另外一伙海贼火并，结果被人给杀了！

当家的一死，我们那伙人也就散了，有的人投了仇家那边，也有的人干脆便逃了出去，俺当时因为怕仇家跟俺算账，后来便和几个弟兄也逃到了福宁一带，刚好有个兄弟有点门路，便托人在海上给俺找了个这样的差事！

结果一混就是这么多年，本来俺打算，这趟跑完回去之后，便拿了钱找个地方置办几亩田地，安安稳稳的过几天日子，可是没成想……罢了，这些不说也罢！

其实前年的时候，俺便打听到有几个老兄弟找到了个岛子，在岛上落脚了下来，自耕自种，虽然日子过的清苦，倒是也能过得去，俺有个儿子还有个闺女，去年也送到了他们那儿去，要是你不介意的话，去哪儿落脚倒也不失是个办法！等你回头熟悉了，再谋出路也不迟！”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中不免有点暗暗吃惊，这个刘老六看上去平日常像是个老好好，没成想他的身世却也这么不简单，还真应了那句话，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难怪他对海上的事情这么熟悉，原来早年他也曾是干海盗出身的呀！

听罢了他的话之后，于孝天便有点高兴了起来，现如今有了刘老六这条路子，到陆上眼下他不好混，可是暂时找个岛落脚，也是个不错的路子，毕竟岛上环境比较封闭，也很少接触官方的人，对于隐藏他的身份倒是有很大的好处，而且经过这次的事情之后，他肯定可以得到刘老六的照顾，今后一段时间也就好办多了！

于是他赶紧对刘老六称谢道：“多谢六叔，这倒果真是个好办法，要是六叔愿意的话，我倒是愿意去那个岛上落脚，还望六叔帮忙！”

刘老六赶紧笑着说道：“兄弟可莫要再对俺客气了，你是俺刘老六的救命恩人，给你帮忙也是俺分内之事！只要你乐意，咱们干脆这就过去！”

有了刘老六这句话之后，于孝天这心中顿时便如同放下了块大石头一般，浑身都轻松了许多，这就如一个人在黑漆漆的深夜里面，找不到出路的时候，突然间看到了一盏指路的明灯一般，让迷路者顿时有一种重生的感觉一般。

“那么这条船……？”于孝天扭头又扫了一眼冯疤痢等人，忽然间小声对刘老六问道。

刘老六听罢于孝天的话之后，抬眼jǐng觉的也扫了一眼船上之人，眼神之中闪过一道寒光，开口小声答道：“姓刘的不是个东西，这些年来没少克扣俺们的工钱，现如今他已经死了，这船难道咱们还给他送回家不成？这条船是你救下的，这船上之人的命也是你救的，这船就该归你所有！

只是眼下你务必要镇住船上这几个人，胡子和李矧子倒还不打紧，只要你吓唬一下他们，有我再在旁边帮衬着，他们几个便掀不起大浪，倒是那冯疤痢，他乃是刘家的家奴，很是yīn损，咱们这几天要务必盯紧着点，现在咱们船上人手太少，还要指望他们驾船，先哄着点他们，只要到了地方，就由不得他们了！到时候愿意留下的最好，不愿意留下的……哼哼……”说到这里，刘老六脸上换上了一幅yīn冷的表情，五指并拢做手刀状，重重朝下一挥。

于孝天马上便明白了他的意思，刘老六果真不是一般人物，表面上看人畜无害，但是这内心却还是相当够狠的！能交上这样一个人给他帮忙，也算是他的运气，眼下刘老六的意思就是一旦到了地方，这些人听话便罢，如果不听话的话，那么就宰了他们。

换做是在于孝天所在的旧时空的话，于孝天肯定是不敢对他的话苟同的，不过现如今他可不是在旧时空的时候，而是来到了这大明末年，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乱世之中，一味的善良是没有出路的，刘老六能有这种狠劲，那么也难怪他能在海上混这么长时间，虽然这么做有点有违于孝天之前的道德观，但是于孝天也不是迂腐之人，很明白情势所逼之下，他如果想要好好的活下去，不变的心狠手辣一些，是不成的。

于是于孝天连连点头说道：“就照六叔的安排办好了！你好好养伤，这船还有船上的货我不能要，到了地方就是六叔您的！权当是充了刘家克扣六叔的工钱好了！……”

（悲剧，被第三越甩越远了！不多说，再更一章！还是求红票，求收藏！大家知道寒风的人品，从不断更，从不太监！这是起码的保障！多谢！）

第十九章喽啰

船只缓缓的再次启动，调整了方向，朝着东面海面上行去，鲨鱼群依旧留在抛尸的地方，你争我抢的争食着海里面的尸体，抬头望去，天空中一些海鸟似乎也被鲨鱼群的动静给吸引了过来，不时的冲到海面上，抢一点鲨鱼撕碎飘在海面上的残渣剩饭，又赶紧振翅飞上天空，但是随着船只起航之后，这幅残酷的图画很快便被船只远远的抛在了后面，在船只的周围，海面再一次恢复了平静，可是船上的所有人都依旧是心有余悸，很久没有人说话。

但是船上这个时候还捆着两个被俘的海盗，这两个海盗刚才被碗口铳击伤之后倒在了甲板上，本来还想挣扎着逃走或者反抗，可是当他们看到于孝天疯了一般的将一个受伤的同伙剁成零碎之后，便吓得趴在船上再也不敢动弹。

后来冯疤痢奉于孝天之命，给船上受伤未死的海盗补刀的时候，两个人都连连求饶，冯疤痢看他们两个都是轻伤，于是便将他们用绳子绑了起来。

受伤被俘之后，这两个海盗便被牢牢的绑在了船桅上面，因为不知道接下来船上这些人会如何对付他们，所以都很是惊慌失措，开始的时候还不听的求饶，可是于孝天他们忙于清理船只，一时间没有工夫招呼他们两个。

听他们聒噪的心烦，于孝天过去便是两个大嘴巴，喝令他们闭上嘴巴，抽的两个海盗喽啰满嘴是血，顿时把他们两个都给打哑巴了，只能惊惶的瞪着两眼，瞅着船上的人忙忙碌碌，再也不敢开口吵吵着求饶了，就连船上冯疤痢等人，也又被于孝天这种暴力行为吓了一跳，更显得对于孝天恭敬了许多。

直到船只上的尸体都被丢入大海，并且再次扬帆起航，船上的人也都饱餐一顿之后，这个时候于孝天才将注意力转向了这两个被俘的海盗身上。

他走到两个被俘的海盗面前，仔细打量了两个海盗一番，这两个海盗年纪都不大，看上去一个大致有二十多岁，另一个则看上去似乎连二十岁都不到，顶多也就只有十七八岁，脸上还带着一丝稚气。

而且这两个海盗都很瘦弱，从他们身上被撕烂的衣服下露出了瘦骨嶙峋的肋骨，皮肤颜sè也显得焦黄，标准的营养不良的表现，所以如果不是知道他们身份的话，怎么看上去都觉得他们不像是凶残的海盗，倒更像是两个要饭花子，如此看来这两个家伙在海盗之中混的肯定不咋样，地位肯定也不会高到哪儿去，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看上去如此落魄。

顺便于孝天蹲下身也简单查看了一下二人的伤势，年纪稍大一点的那个

海盗是上臂靠近肩膀的位置受伤，肩头看上去血糊糊的一片，另外左肋也有一处伤口，不过看上去伤势不重，这会儿伤口的血液已经自行凝固，已经不再继续出血了，短时间之内不会失血而亡。

而年纪小一些的那个海盗，则是右侧大腿受伤，另外额头也有一道伤口，满脸都是血迹，大腿的伤口还在继续朝外渗着血迹，脸sè显得苍白，不过jīng神尚可，倒也不像是马上便会嗝屁的样子。

很显然这两个海盗都是在于孝天那一炮之下，被炮膛里面装填的乱七八糟的东西打伤的，不过幸好都没有伤到要害，否则的话这会儿也早该被冯疤痢补刀之后，丢入大海之中喂鲨鱼去了。

两个海盗看到人高马大的于孝天忙完吃饱之后，再一次手按着刀柄走到他们近前，脸上都露出了紧张的表情，年纪大点的那个海盗张了张嘴，但是没敢说话，到现在他们还记得刚才于孝天抽他们的大耳光，脸到现在还火辣辣疼的厉害，所以于孝天没有问他们话，他们没敢出声，只是带着满脸的惊恐神sè，眼神中充满着浓浓的哀求的神sè望着于孝天。

当于孝天蹲下身检查他们伤口的时候，两个人都露出了哭的表情，身体尽量的蜷缩着，年纪小点的那个海盗甚至于哭出了声，紧紧的闭上双眼，扭头躲避着于孝天的手。

这会儿他们都已经认出来，于孝天正是中午之前那个在船上单人力抬大炮，用大炮轰他们的那条汉子，当时于孝天大发神威的形象，给他们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接着他们又看到于孝天如同嗜血狂魔一般，生生将他们一个受伤的同伙剁成碎肉，那个场面实在是太过震撼和残酷，所以他们两个都认定，于孝天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凶人，故此这会儿看到于孝天走到他们近前的时候，年纪小点的那个不但吓得紧闭双眼没敢说话，而且两股战战，居然还当场尿小便失禁尿湿了一裤裆，这会儿身上除了血腥味之外，又多出了一股子尿sāo的味道，让于孝天不由得有点皱眉。

一看到于孝天走到两个俘虏面前，冯疤痢便马上也颠儿颠儿的跑了过来，手里面提溜了一把刀，虎视眈眈的望着两个海盗，一脸的凶相，对于孝天说道：“于大哥！留着他们作甚？依小的看，干脆还是一刀一个宰了他们，丢到海里面喂鱼拉倒！也算是为掌柜的还有船上的兄弟们报仇了！”

于孝天斜眼看了一眼冯疤痢，冷声问道：“这里你说了算还是我说了算？”

冯疤痢被于孝天这话呛的一愣，赶紧露出献媚的神sè讪讪的答道：“当然是于大哥说了算！小的不过是想要给于大哥帮忙罢了！”说着很知趣的赶紧便退到了一旁，垂手在一旁做出伺候着的架势。

于孝天也懒得再搭理他，扭过头来对两个海盗问道：“你们俩想死想活？说个话！”

两个海盗一听这话有门，弄不好今天他们还能保住小命，于是两个人连忙都小鸡啄米一般的点头，连称想活。

于孝天一指这个年纪小点的扭头对冯疤痢叫道：“把这个小的先带到船头，等一下我过去亲自审问！”

冯疤痢连忙便将那个小的海盗从桅杆上解下来，拉着绳子拖死狗一般的将他拖到了船头位置，并且狐假虎威的大声呵斥着他，令其跪在船头，还拿了把刀看住了他，而于孝天则开始对那个大一点的海盗问起了他们的来历。

没有用多长时间，于孝天便完成了对着二人的审问，经过对两个海盗的分头审讯，又对他们供述相互印证，两个海盗供述出来，他们所在的海盗大掌柜正是这两年来横行于cháo州外海一带的海鹞子，海鹞子手下拥有数百部众，二十几条大小船支，很是在福建南部海面上吃得开，而东山岛和南澳岛一带正是他们的势力范围，今天带船出海行掠的乃是海鹞子手下的老三，绰号叫混江鼠马通，另一条中途放弃的船上，是海鹞子手下的老八，可是没成想今日一战之中，混江鼠马通却窝窝囊囊的死在了于孝天手中。

而这两个海盗，其实都是新入伙的小喽啰，大一点的那个叫韩显，兴化府平海卫人，家族是世代渔民，但是前年因为出海打渔，家里面的小渔船遭了风浪翻沉，父兄皆落海遇难，加上当地渔霸欺压，母亲活活饿死，剩下这个韩显为了活命，于是便埋了母亲之后弃了家，逃了出来，后来便流落到了cháo州一带成为了流民乞丐，两个月前无意中被海鹞子的手下用两个饼子作为诱惑招纳入伙，成了一个海鹞子手下的喽啰。

而小一点的那个名叫赵四，乃是温州府金乡卫人，家是普通农户，去年家中遭遇飓风，房倒屋塌田里的粮食也颗粒无收，为了不饿死，在家中排行老四的他便被父亲卖给了一个行商之人为奴，没想到跟着这个商人出海之后，被海鹞子所劫，那个海商当场被杀，赵四于是便被裹挟入伙，也成了一个喽啰。

两个人在海盗之中都是地位最低下之人，年纪小的赵四甚至是第一次跟着出海做事，便碰上了这种事情，而且两个人上午劫船的时候主要干的都是摇旗呐喊，跟着起哄，都没有杀人，没成想却受伤成了于孝天的俘虏。

通过他们两个人的供述，又对他们的供述相互进行印证之后，于孝天可以确认两个人都没有说谎，单从他们的穿戴打扮上还有他们面黄肌瘦的身体上看，两个人就不是什么海盗中重要的人物，所以算不上是什么大恶。

两个人交代清楚了之后，都痛哭流涕，苦苦哀求于孝天饶他们一命，今

后他们再也不敢干这种事了，别的不求，今后他们即便是让他们跟着于孝天为奴都成，只求留下他们xìng命。

搞清楚了这两个海盗的出身情况之后，对于如何处理这两个海盗，船上的人有两种意见，一种意见是犯不着多犯杀孽，可以留下他们，回头到岸上放了便是，任其自生自灭拉倒。

另一种意见则是留着两个海盗在船上不保险，一旦两个人心怀不轨在船上反噬的话，弄不好会出大麻烦，不如干脆杀了他们干净利索，即便是不杀他们，也要将他们丢回大海里面，看他们自己的造化，不过两个人身上有伤，把他们丢下海，肯定会很快要了他们的命，等于跟杀了他们没什么区别。

刘老六比较倾向于第一种意见，因为曾经也干过海盗这种买卖的刘老六知道，海盗之中一般情况下有两种人，一种海盗是一些惯犯累犯，平日间好吃懒做好逸恶劳，喜欢做一些不劳而获的买卖，说白了就是痞子出身，有很深的劣根，这种人一旦遇上即便是不杀也是留不得的！

另外一种海盗，则是本身是平民出身，因为生活所迫，最终不得不走投无路之下，当了海盗，抑或是干脆就是被裹挟入伙，身不由己不得不干。

以刘老六看人的阅历，观察了两个海盗之后，没有在他们身上看出什么痞相，再加上印证了他们二人的供述，可以判定，这两个海盗都算不上是坏人，杀了他们有点过分，可以留下他们的xìng命。

但是冯疤痢和李铨子却坚持认为，这二人没说实话，留着他们威胁太大，干脆杀了他们以绝后患。

至于船上另外那个外号叫胡子以及另一个叫刘通的人，则属于中间派，看着冯疤痢和刘老六争执，却没有发表他们的意见，而是看着于孝天，等着于孝天拿主意。

于孝天先是让船上众人各抒己见，并没有立即说话，领导嘛！总是要做最后拍板的事情，这才显得领导有水平！换过不少工作的于孝天对此还是多少有一些了解的，他现在就是需要在关键的时候拿主意，这样方能让船上人意识到，他才是眼下船上说了算之人，可以更好的竖立起他的权威。

要知道虽然目前众人慑于他的武力比较高，暂时还能听他的，但是他毕竟是“外乡佬”强龙难压地头蛇，一旦有机会，这帮人还是不会轻易便听他这个外来人的话的！

耳朵里面虽然听着众人的争论，但是于孝天却在心里面也盘算着他的小九九，眼下他最能依靠的人目前也只有刘老六，而刘老六毕竟是个老人jīng，

于孝天还不能彻底看透他，总感觉刘老六这个人水很深，虽然刘老六目前为止对他相当不错，但是他也不敢真的保证刘老六就能知恩图报，跟他一心一意，而船上的其他人目前为止，他都无法信任，眼下他最需要的就是先笼络一些人，来撑起他的权威。

而目前最好的人选，便是这两个俘虏的海盗了，这两个人和他前几天的处境其实差不多，现在正受到死亡的威胁，最需要的就是能活下去，至于让他们做什么，现在都不是什么问题，只要他能收住着两个海盗，归他所用，那么接下来的事情便会好办许多。

（这本书似乎成绩很不理想，到目前为止，许多老读者还不知道新书上传，成绩实在是有点惨不忍睹，不由得有点让我灰心丧气！不过大家请放心，寒风从不太监烂尾，这可以用我的人品保证，但是还是希望兄弟们能继续努力帮顶一下！多谢了！今天特别鸣谢信离和胡噜呼噜二位老友的打赏！）

第二十章暗流涌动

就在船上的人争论如何处置两个海盗的时候，两个海盗这会儿也都听到了他们的争论，知道已经到了决定他们命运的时候，只要是人，不是到了想不开的时候，都会有强烈的求生yù望的，两个海盗年纪都不大，所以他们根本不想死，更何况他们也都亲眼看到了同伙的下场。

海中鲨鱼群掀得海中血浪翻滚，争抢撕扯着那些人的尸体的时候，那种场面之震撼，是几乎无法用语言表述的，谁也不想成为鲨鱼口中的大餐，所以两个海盗都哭得一塌糊涂，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哀求着船上之人留下他们一条xìng命，不管今后让他们做什么都行。

于是就在冯疤痢和刘老六争论的时候，于孝天咳嗽了一声，立即打断了他们的争论，众人都将目光投向了于孝天，于孝天通过这种方式，无形之中强调了他目前才是这条船上说了算的人，更加确定了他的地位。

“都不要争了！这件事我做主！他们两个我留下了！理由是什么，六叔刚才说的清楚，我也不想废话了！这两个人都算不上大恶之人，不过算是被海盗胁从罢了，用不着杀了他们！白白损了咱们的yīn德！”

再加上他们身上有伤，这茫茫大海上就凭他们两人，又能掀起多大的浪花？总之这人我算是留下了，至于今后怎么办，今后再说！你们不要再多说什么，这件事就这么定了！”

说话间于孝天转身走到了两个海盗面前，“锵”的一声，他拔出了腰刀，不由分说便斩断了绑着两个人的绳索。

韩显和赵四二人身上绳子一松，顿时都萎顿了下去，扑通扑通跪倒了船板上涕泪横流，这会儿他们已经没法形容他们险死还生的心情，心中剩下的只有对于孝天的感激之情，跪在地上咚咚咚连连对着于孝天磕头，表达他们对于孝天的饶命之恩。

于孝天看了看他们二人，将刀收回到了鞘中，沉声说道：“你们虽然曾经是个海贼，但是算不上大恶之人，可以说跟我一样，也算是落难之人！今后你们跟着我便是，我也不要你们为奴，只要你们今后听我的，跟着我，我便会保着你们，会拿你们当自家弟兄，绝不会让你们多受什么委屈！知道了吗？”

韩显、赵四二人听罢于孝天的话之后，哭着连连称是，韩显哭道：“好汉爷不杀我等，实乃是对我俩如同再造之恩，俺韩显虽说没读过书，但是也知道知恩图报，今后哪怕好汉爷让俺赴汤蹈火，俺韩显要是说半个不字，便天打雷轰不得好死！即便是死了，也永世不得超生！”

赵四听罢韩显的话之后，也哭着说道：“俺赵四也发誓，今后好汉爷就是俺的老爷，今后俺赵四要是有背老爷，就一样天打雷轰不得好死！”

在生死两线之间徘徊，突然间蒙此大赦，可以保住xìng命，没有体验过这种境遇的人是无法体会到他们的感受的，这会儿在他们二人眼中，于孝天无疑如同活菩萨、妈祖一般，所以他们二人激动之下，居然都发下重誓，要跟着于孝天，以于孝天为主！这会儿慢说是让他们发誓效忠了，即便是于孝天让他们利马掂刀砍人，估摸着这俩家伙也会毫不犹豫的跳起来照办！

刘老六远远的斜靠着船舷，看着于孝天释放两个海盗，暗暗点头，他也是老于世故之人了，一眼便看出了于孝天的心计，不由得暗中佩服于孝天收买人心的本事，利用这个机会，一下子便将两个海盗收归己用，这一下等于是又稳固了他目前在船上的地位，多了两个跟班，如果换做一般人的话，恐怕是不容易在这么短时间内，考虑的这么周全的！这不由得让刘老六对于孝天更是刮目相看了几分。

冯疤痢等人看到于孝天已经拿定主意，心中虽有不满，但是也无可奈何，这一天来，于孝天的变化实在是太大，而且转眼间变得十分强悍，令他们不由自主的产生一种畏惧感，不得不听他的吩咐，于孝天要留下这两个受伤的海盗，他们也没有什么办法。

于孝天为韩显和赵四松绑之后，令他们坐下，再一次检查了他们的伤口，两个人没有了死亡的威胁之后，这会儿都有点虚弱，而且感到了伤口的剧痛。

经过检查，于孝天发现赵四大腿上和韩显肩膀上的伤口中应该还有异物，如果不尽快清理出来的话，两个人都可能会因为这两片小小的弹片，而丢了xìng命。

这个时代卫生条件和医疗条件都非常有限，很多时候一些人会因为小小的伤口而感染便丢掉xìng命，所以于孝天决定为他们做一个小手术，将他们伤口中的异物取出来，并且尽可能的为他们的伤口进行清洗消毒，尽量避免他们伤口感染丢了xìng命。

别看于孝天不是学医的，但是后世之人对于一般xìng的伤口处理的常识还是远超过明末时代许多的，加上于孝天自小常常打架，免不了受一点伤，处理伤口的知识自然也比一般人要丰富许多，小伤口他往往都是自行处理，这一点不是什么难事。

可是困难的却是工具和药物的缺乏，刚才通过给刘老六处理屁股上的箭伤，他便知道，船上眼下的可用的药物只有一些黑乎乎不明成分的金疮药，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其他药物可用，更不要说什么麻醉药了。

船上唯一可以作为消毒用品的只有几坛子烈酒，具体度数不明，能不能替代医用酒jīng使用鬼也不知道，可是这也是没法的事情。

于是于孝天只得因陋就简，令李铨子去烧了一锅开水，另外又在船舱之中找了一些干净的棉布，用开水煮过晾干备用，接着取来了一些烈酒，权充做酒jīng作为消毒清洗伤口之用。

接着找了一把锋利的小刀和一副筷子充作夹子，先用开水煮了消毒，这才开始给韩显和赵四处理伤口。

这个时代的人，除了一些医士郎中之外，很少有人对卫生常识了解很多，船上之人对于于孝天这么大费周章的处理伤口更是都不明白是何道理，趁着为韩显和赵四二人清创处理伤口的工夫，于孝天便顺便为他们做了一个简单的卫生知识普及，告诉他们一些后世的医疗知识，听罢于孝天所说之后，这些人不由得大为惊叹，甚至于猜测于孝天是不是跟洋郎中学过医，于是对他更为佩服了一些。

但是整个清创过程，却还是有点令人惨不忍睹，在没有任何麻醉药的情况下，于孝天先用凉开水为他们冲洗伤口，接着又用烈酒对伤口进行冲洗，最后又拿用烈酒点燃烧过的小刀划开伤口挖出里面的异物，接着用开水煮过的棉布清理伤口，并且最后上药包扎。

结果是疼的韩显和赵四二人鬼哭狼嚎，惨叫不断，搞得船上如同杀猪场一般的热闹，听得人人都心中发毛。

后来不得不用绳子重新将二人绑在桅杆上，于孝天才完成了他人生中第一次cāo刀进行的手术，但是等他处理完二人的伤口之后，两个家伙也都疼晕过去了。

刚才为刘老六起箭包扎，只是临时xìng的处理了一下他的伤口，这会儿东西齐备之后，为了确保刘老六的伤口也得到更好的处理，于是于孝天便转身要求给刘老六再重新进行一次清创，有了那两个海盗的前车之鉴之后，一听于孝天也要为他再清理一次伤口，顿时吓得刘老六面sè苍白，连连摆手拒绝，表示他的伤口已经没有了大碍了，就不必再麻烦于孝天了。

于孝天苦口婆心的劝了半晌，刘老六也不肯答应，最终于孝天也懒得再跟他废话了，直接令人按住刘老六，揭开他屁股上的包扎物，又重新又给他做了一次清创处理。

船上顿时又响起了刘老六一连串鬼哭狼嚎般的惨叫声，疼的刘老六拍着船板放声大骂于孝天，差点把于孝天祖宗八代都问候了一遍，结果是吓得船上另外几个人，各个都面sè如土，心中更是对于孝天惧怕了几分，暗自琢

磨，自己千万不要落在这家伙手中，虽然明知于孝天这是在救人xìng命，但是看架势跟杀猪也差不多了！

船在众人的cāo作之下，按照刘老六的意见，先掉头朝东行了一段时间之后，到了晚上开始转舵，再一次朝北行去，虽说中式帆船行驶速度慢了一些，但是这种中式硬帆cāo作起来却比较方便，而且只要不是正对着风头，只要调整船帆受风的角度，便可以利用侧风继续航行，同时中式硬帆对于cāo作船帆人员的数量也需求比较少，从这一点来说，也充分说明了中国古人的聪明才智。

现在船上的人员少了一大半，cāo作起船只的时候，人手便显得颇为紧张了起来，平时船上的人还可以轮流休息一下，但是这个时候显然没法进行正常的轮休了。

也好在船上还留下了外号胡子的舵工，要不然的话，他们现在远离海岸，弄不好便会迷航。

而于孝天在经过这件事之后，无形之中已经成了船上的主心骨，本来冯疤痢将刘船东的尸体留在了船上，打算将他的尸身带回福宁的刘家，但是到了晚上之后，于孝天还是勒令冯疤痢将刘船东的尸身抛入到了大海之中，理由依旧是天热，尸体会很快腐烂，弄不好会让船上的人都染病，为了大家伙的安全，所以必须要丢掉刘船东的尸体。

冯疤痢有点不乐意，他是刘家的家奴，虽然刘船东已经死了，但是他的家人还在，他一个家奴跟着刘船东随船出来，虽然没有能保住他东主的xìng命，但是如果他能将刘船东的尸体带回家，交给他的家人安葬的话，也是大功一件，刘家给他赏钱肯定不会少的，故此冯疤痢在处理船上人员尸体的时候，才会刻意的将刘船东的尸身给留在了船上，还找来一匹布，将他的尸体给包裹了起来。

现如今于孝天逼他将刘船东的尸身丢入大海之中，那么冯疤痢回去之后便真没法再对刘家交代了，他一个家仆没保护好老爷，甚至连东家的尸身都没有能保住，即便是他回到刘家，刘家人恐怕也饶不了他，所以冯疤痢怎么都不肯答应，丢掉刘船东的尸体。

甚至于他在船上对于孝天吆喝，说刘船东乃是他于孝天的恩人，他于孝天不能这么忘恩负义，这么对待刘船东，想要鼓动船上的人站在他那边，保住刘船东的尸身留在船上。

但是在这件事上，船上的其他人却都没有站在冯疤痢这边，原因很简单，大家伙都知道，即便是他们驾船返回福宁刘家，也需要好几天时间，天气这么热，海上又cháo湿的厉害，尸体肯定很快便开始腐烂，谁都不想陪着一具尸体过活，保不住一旦因此染了病，连他们的小命也不保了，在xìng命

攸关的事情上，众人都一起站在了于孝天一边。

看着气急败坏的冯疤痢，于孝天又扫视了一圈船上的其他人，看到所有人都站在了他这一边，于是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要么你把他的尸体抛下去，要么我把你和他一起都丢下去，你自己选吧！”于孝天冷冰冰的丢给了冯疤痢这么一句话。

冯疤痢当然不会选后者，迫于于孝天的威逼，他只得将刘船东的尸身拖到了船舷旁边，用力的推出了船舷。

似乎冯疤痢对他的主子还颇有点忠心，望着落入海中的刘船东的尸体在海水中载沉载浮，渐渐的飘离船只，冯疤痢居然还趴在船舷上挤出了几滴眼泪。

很显然这个刘船东对待船上的人并不算太好，以至于他的死并没有让其他人感到太过忧伤，反倒大家伙似乎都还有点幸灾乐祸的感觉，最起码可以吃的比以前好多了！

因为这件事，冯疤痢很明显对于孝天很显然心怀恨意，但是明里又不敢拿于孝天怎么样，入夜之后，于孝天在船首位置进行瞭望，于是这厮便趁机开始在船上乱窜了起来，找到了另外三个船夫，小声的嘀咕了起来。

对于撩手胡成也就是胡子还有那个厨子李铨子，于孝天根本就没有把他们放在眼里，这两个人都是胆小之辈，而且是那种标准的墙头草，只要稍微吓唬一下，这两个家伙便会当场尿裤子，白天一战之中，这两个家伙躲的最远，跑的最快，所以基本上不足为虑。

倒是另外一个姓刘的撩手，于孝天大致记得此人好像是叫刘通，多少和刘船东沾了点亲，算是刘船东的挂边远房亲戚，素来在船上话不多，而且刘船东似乎对这个挂边亲戚也没有什么特别照顾，权当他是船上的一个粗人使唤，平时不太招人注意，算是个比较老实的人，这些天于孝天在船上，他也很少参与对于孝天的作弄，所以于孝天对他印象不坏。

虽然于孝天到了船头，但是耳朵和眼角的余光却还留意着冯疤痢，从他逼冯疤痢丢刘船东尸身入海的时候，他便从冯疤痢眼中看出了一丝怨毒的神sè，便心知这家伙不会就这么善罢甘休，果不其然，现在这小子开始行动了起来，在船上拉拢人，保不准下一步就要跟他找麻烦了。

不过于孝天也不是怕事的主，对此他自有他的办法，便暂时不去管这小子，任他在船上先行串联。

（今天八千多字的更新，也算是给力了！）

第二十一章摊牌

这条船在于孝天和刘老六的指令下，先是朝东行驶了一段距离之后，进而开始转向朝北航行，当船又向北行驶一天多之后，船上的人没有发现有海盗追上来，于是这心也就渐渐的放回到了肚子里面。

到了这里，依刘老六的判断，应该已经出了海鹞子的势力范围，按照他们的航线和航速，船走到这里，海盗还没有追上来，那么就基本上不用再担心海鹞子的人会追上他们了，而且在这时代的茫茫大海上，海盗们想要追踪一条船，也是如同大海捞针一般困难，所以船上的人已经不用再担心太多了。

而趁着这一天多的时间，于孝天跟刘老六聊了不少，基本上也弄清了更多事情，通过和刘老六还有船上其他人的交流，他确认和他最初猜测的差不多，他来到这个时代，果真正是天启二年的六月，对于这个时代，于孝天并没有多少了解，他仅仅知道这个时候běijīng皇宫大内之中当政的乃是天启帝，也就是明熹宗朱由校。

对于天启帝，他的了解更多的是这个大明皇帝，干正事水平不咋样，但却是一个很会玩儿的皇帝，而且堪称是一个手艺高超的木匠，他当皇帝更多的时间是在干木工活之中度过的，而朝政却被魏忠贤把持。

虽然他不清楚现在天启帝是不是已经宠信魏忠贤，让魏忠贤掌握了大权，玩弄朝政于股上，可是估摸着也差不多，反正作为小民的刘老六和船上这些人，是不可能知道这些事情的。

当然刘老六他们虽然并不太清楚国事的情况，但是多多少少也还是听到一些有关国事的传言，刘老六还告诉于孝天，现在四川贵州等地，也正在作乱，好像是有个姓奢的家伙，还有个姓安的家伙，正在作乱，明军打了不少败仗，具体情况就不太清楚了。

另外辽东建奴据说也很猖獗，明军屡战屡败，现如今辽东几乎都快被东虏鞑子给占了去，真不知道今后情况会如何！

对于刘老六他们所说，于孝天想了一下之后，猜到他们说的四川贵州之乱，应该就是史上比较有名的奢安之乱，奢指的应该是四川土司奢崇明，安应该就是说的贵州土司安邦彦，他们似乎是想要复兴什么彝族国，于是便趁着朝廷调他们援辽，参加对建奴鞑子的进剿，趁机兴兵作乱，具体的情况于孝天读这一段历史不算多，不是很清楚，总之奢安之乱闹了很长时间，似乎是直到崇祯年间，才被朝廷给彻底平定，这些年对四川和贵州等地造成了很大的损失。

至于辽东那边的情况，则不用刘老六他们多说什么，于孝天对这一段历史还是比较熟悉的，现如今建奴的头子野猪皮已经势大，万历末年，具体是万历几年，于孝天记不清了，但是他却知道明朝派兵入辽进剿建奴，结果双方在萨尔浒展开决战，建奴在野猪皮的统领下大获全胜，明军大败损失惨重，出战明军损失过半，丢失辎重兵械不计其数，令建奴声势乃至是实力都得到了空前的发展，明朝也因此战大败而基本上丧失了辽东军事的主动权，从此在关外转为了守势，辽东局势就此彻底糜烂。

其实这个时候，明朝已经进入了末年，除了北有辽东建奴作乱，南有奢安之乱之外，加上小冰川时代气候异常对大明的影响，使得北方各省灾荒连连，陕西那边估计农民起义也开始闹了起来，虽然明朝又勉强跌跌撞撞的坚持了二十余年，但是最终还是灭亡在了农民起义军手中，导致了清军入关一统了中国。

所以对于孝天来说，他来的这个时代，真真不是个好时候，真是屋漏偏逢连阴雨，穿越已经够倒霉了，却倒霉上加倒霉，老天偏偏把他给丢到了这个时代！真可谓是人到了倒霉的时候，喝凉水都塞牙缝，放屁都砸脚后跟。

可是现如今于孝天对这些事情，并不是很关心，他眼下的处境不妙，他更多关注的还是短时间之内，他如何生存下去，至于天下今后怎么个乱景，暂时根本就不是他需要考虑的事情。

虽说他为韩显、赵四、刘老六清创治伤，把三个人折腾的够呛，险一些疼死过去，当时估摸着他们掐死于孝天的心都有了！但是好歹三个人还是明白于孝天为什么要这么做，根本上于孝天还是为了他们三个人好，所以事情过后，三个人对于孝天这么做还是承情不尽的。

他们其实很清楚在这个时候，像他们这样的伤，在海上缺医少药的情况下，很可能会要了他们的命，于孝天费劲巴拉的为他们清创疗伤，很大程度上可以拯救他们的性命。

刘老六昨天因为清创的时候太疼，破口大骂了于孝天好长时间，而且还大骂于孝天是个兽医，但是事情过后刘老六还是好一番给于孝天赔了一番不是，于孝天很大度的一笑了之，他也很清楚在没有麻药的情况下，他那么粗暴的处理伤口，会给伤者带来多大的痛苦，换做他的话，估摸着当场就把动手的人给踹飞出去了。

不过经过于孝天这番清理，他所用的办法还是比较有效的，第二天之后，三个人的伤情便都有所缓解，只有赵四一个人可能因为身体虚弱，导致伤口情况不太好，有点发烧之外，韩显和刘老六都没有发烧起热，伤口也没有出现严重感染的情况，今后只要注意伤口卫生，估摸着问题便不会太大，这让刘老六和韩显对于孝天很是感激，这一天来，对于孝天更是尊重了许多。

刘老六因为伤在屁股上，赵四因为伤在大腿上，行动都有些不便，但是韩显主要伤口在上半身，肋下的伤口裹上之后，便可以行走zìyóu，只是左臂无法随便动，已经可以多少为船上做点事了，考虑到船上人手比较紧的情况，于是于孝天便让韩显和赵四二人在船上替换着留在船首位置，充当临时xìng的瞭望手。

到了第二天下午的时候，船上的人再一次看到了天际边缘的海岸线，于是所有人都稍稍轻松了一些。

也就在这个时候，冯疤痢终于忍不住要朝于孝天发难了，在船只顺风前进的时候，冯疤痢开始在船上张罗着招呼船上的几个人，说是要商量商量下一步该怎么做。

于是于孝天心中冷笑着走到了他们近前，看看冯疤痢能演一出什么好戏给他看。

冯疤痢装腔作势的把船上的人招呼到了船尾，但是没有包括韩显和赵四二人，外强中干的对众人说道：“诸位！现在船上的状况俺冯成（冯疤痢）也不用多说了，大伙都睁着俩眼看着呢！眼下东家已经不在了，咱们不是东家请来的便是东家的家人亲戚，总该拿个章程出来，说说下一步该怎么办！”

眼巴前虽然船上人不多，可是也总得有个人说话算数不是？总不能就这么稀里糊涂的下去，好歹要有个人出来主事！你们说是不是呀？

再说了，船上带的水也不多了，也该找个地方靠岸歇歇，给船上补点水才行，要不然的话，咱们船上剩下的这点水，根本撑不到回去！”

他的话说到这里，于是扫了于孝天一眼，见于孝天抱着膀子面无表情的看着他，似乎并没有要发飙的意思，于是便接着望向了船上的其他人。

李铨子似乎已经跟着冯疤痢达成了一致，听罢了冯疤痢的话之后，即便点着头连连称是，还不时偷眼小心的眇于孝天一眼，开口道：“冯成兄弟说的在理儿！这次咱们出来，事情闹到这等地步，咱们总是要拿出个办法不是？该怎么办也总是要有个人出来做主！”

而那个充当临时舵工的撩手胡成这个时候态度也显得十分暧昧，连连点头，却没有说话，但是看得出，他也是赞同冯疤痢的建议的。

只有那个刘通听罢了冯疤痢的话之后表现的有点异常，这个时候船上只有他是刘船东的亲戚，虽然是个远亲，总还是挂边亲戚，冯疤痢今天提出这件事，摆明了是想要扶他出来和于孝天对抗，可是没想到的是刘通却默默不语，只是低着头看着脚下，让人猜不出他的想法。

刘老六这个时候扶着船舷，站在一旁冷笑了一声：“冯疤痢，你打得什么主意，干脆就明说了罢了！但是靠岸这件事，你想都别想！”

冯疤痢深吸一口气，明眼人一看便知道这厮是外强中干的货，但是他还是强撑着说道：“我说刘老六，这就是你不对了！这船是刘家的，现如今刘掌柜虽然已经不在了，可是这船却还是刘家的，这谁也不能说什么不是？”

眼下这趟买卖没了掌柜的肯定是做不成了，要俺说咱们就该把船驶回去，将船货交给刘家人，让刘掌柜的家人进行处置才对！你是刘掌柜雇请来的，回去之后该找掌柜家结工钱，就结你的工钱好了，下一步该怎么办，也该是刘掌柜家人说了算！大家伙说是不是？

再有这船上刘掌柜不在了，可是刘通乃是刘掌柜的叔伯弟兄，谁还能比他更有说话的分量？依我看现在大家伙还是听刘通的吩咐好了！”

不等冯疤痢把话说完，刘老六便不答应了，冷笑着哼了一声道：“冯疤痢！老子明白你小子打的是什么主意！你也不想想看，你不过就是刘家的一条狗罢了！现如今掌柜的死了，你即便是把这船给带回去，刘家又能给你什么好处？难不成能脱了你的奴籍，把这条船送给你不成？”

冯疤痢脸sè一紧，瞪着刘老六骂道：“刘老六！俺早就看出来，你这个老混蛋不是个好东西，这两年你在船上，装的倒像是好人一个，现在俺算是看出来了，你他娘的根本就是在打这条船还有船上的货的主意！

告诉你，俺是刘家的人又咋了？这船这货都是刘家的，这儿由不得你当家！识相的你还是老实点，回去之后老子在刘家替你美言几句，多给你结点工钱，你该去哪儿养老就去哪儿养老去！要不然的话，没你好处！”

于孝天默默的在心里面冷笑着看着冯狗子在那儿跟刘老六争吵，但是却一直没有说话，连手都没有放到腰间的刀柄上。

倒是他看到冯疤痢悄悄的把一只手伸到了背后，腰里面似乎掖了把什么家伙，另外李矧子似乎也在一旁的杂物堆里面，藏了家伙，一直在偷眼朝一边扫，眼神游离，脸上紧张的表情，早已经将他出卖。

甚至连胡成的目光也不时的朝一边扫，同样显得十分紧张，船上的气氛这一刻立即便开始绷紧，像是只要有一颗火星，便会立即引爆一般。

“冯疤痢！你少在这儿装！别装的你刘家如何忠心！你小子惦记的不就是刘家的行姓李的那个小丫鬟吗？你不过是想要借着把船送回去，能讨了那个小丫鬟当你老婆罢了！呸！你也不撒泡尿照照你那德行！

姓刘的对大家伙怎么样，大家心里面都有本帐，这两年他动辄便找茬克扣大家伙的工钱，还常常拖欠着工钱不给，谁不知道他安的是什么心？大家伙屁股都不干净，他心知肚明，不过是想利用这个，让大家伙给他白干罢了！

咱们冒着随时都可能会喂鱼的风险，累死累活的给他干活，他倒是在船上好吃好喝，瞧瞧他给咱们吃的什么东西？老子早就不想给他干了，现如今这船要不是于兄弟拼了命，打退了海盗，才让这条船和咱们保全了下来，这船这货连带着你们几个的小命，没他的话，早就是海盗的了！还由得你在这儿张狂？

说白了，这会儿大家伙能活着站在这儿喘气儿！这都是拜于兄弟所赐，现在依俺看，大家伙就都该听他的！刘通！你来说，是不是这个理儿？”

刘老六忽然间扭头指着一直没有说话的刘通叫道。

随着刘老六的话音落地，冯疤痢和李铨子、胡成都立即扭头望向了刘通，而一直没有说话的刘通直到这个时候，才缓缓的抬起头，朝着于孝天看了一眼，又扫视了船上其他人一眼，最后目光落在了冯疤痢的身上，可是没成想他忽然呲开满口白牙，对冯疤痢冷笑了一声：“冯疤痢！你这条狗！这会儿认老子是刘掌柜的亲戚了？可是在在此之前呢？刘掌柜可曾把俺当半点亲戚看待了？连你他娘的都敢欺负老子，现在想起来把老子是刘本堂的亲戚了？想把老子给抬出来替你顶缸？我呸！”

冯疤痢脸上跟挨了一拳一般，表情别提有多jīng彩了！先是一脸的迷茫，接着便是震惊和愤怒，进而又变成了恐惧，脸皮也变成了猪肝sè，一只手指着刘通叫道：“刘通！咱们昨晚不是说好了？一起对付他们俩吗？你……你……你怎么……？”

刘通摇摇头道：“你这条狗还真是不开眼呀！把船和货都弄回去，对老子又有什么好处？掌柜的从来没把老子当亲戚看，倒是把老子当下人般看待，你以为老子会跟他一条心吗？

其实你们不知道，老子为什么要来给他帮忙跑船！

今天老子不妨实话告诉你们，你们大概根本不知道，那刘本堂（刘掌柜）其实乃是俺刘通的仇人！想当年他趁着俺爹有病，暗中让人借高利贷给俺，后来又指使郎中骗了俺的钱，又害死俺爹，让人暗中谋夺了安家的田产！

他以为做的天衣无缝，却不知道后来老子事后便察觉事情不对头，后来俺们家的几十亩好田，居然转到了他的手里，那个时候俺便起了疑心，于是用了整整大半年的工夫，才找到了那个假冒的行脚郎中，待俺把他打了个半

死，那个郎中这才一五一十的把那件事告诉了俺！从那天起，老子便一直找机会，要报这个杀父之仇！

他做那件事的时候，可曾把老子当过他的亲戚？你让老子给你帮忙，真是瞎了你的狗眼！只可惜老子没找到机会，报这个仇，倒是让这个老小子先死在了海贼的手中！可惜呀！这都是报应，他刘本堂死的不怨！

前天要不是于兄舍命相救的话，咱们估摸着也早死在海贼手里了，而你冯疤痢不思报恩也罢，居然还想要让俺挑头，带着你等害了于兄，今儿个俺告诉你冯疤痢，你他娘的就别再打主意了！这船老子肯定不会帮你再给刘本堂送回去的！你就死了这条心吧！”

今天直接先上个五千字的大章，弟兄们还舍不得手里的红票吗？我要冲榜，弟兄们千万要支持呀！多谢多谢！跪求路过的弟兄们收藏了先！)

第二十二章图穷匕见1

于孝天一直抱着膀子，一副事不关己看笑话的架势，一边看着眼前的这一幕闹剧，一边嘴角露出了一丝残忍的冷笑，可是心里面却暗道：这世上的事情还真是够复杂的，就这么几个人，居然还藏了这么多的故事，这刘掌柜真是作孽，死的真不算是冤枉，可谓是该死的很！为了几十亩良田，居然能对亲戚都干出这样的缺德事，他的死还真是报应不爽呀！

他扭头看了看刘老六，刘老六脸上露出了一丝得意的笑容，对刘通点了点头似乎是表示赞许，于孝天这才明白，刘老六为什么昨天晚上会偷偷告诉他，让他不要担心，让冯疤痢只管在船上蹦跶，原来他早就知道，刘通压根就不是刘掌柜的人！这家伙还当真是个老滑头！

冯疤痢真是打死他都没想到，他折腾了一晚上，谋划的事情居然会发展到了这种地步，原本他寄以厚望，想要让刘通出头带着他们对付于孝天，可是没成想刘通居然压根就没站在他这边，居然背后还跟刘掌柜有这样的大仇，这次事情麻烦大了。

于是他赶紧朝李铨子和胡成望去，这个时候李铨子和胡成到了这会儿也都意识到事情已经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了，假如像昨天晚上冯疤痢说的那样，他们四个人结成伙来对付于孝天的话，估摸着还有点胜算，毕竟刘老六虽然帮着于孝天，但是这会儿却身上有伤，不足为虑。

另外两个归服于孝天的海贼，这会儿也都各个带伤，同样也起不到作用，于孝天即便是凶悍，但是毕竟双拳难敌四手，他们人多势众，一旦翻脸的话，一拥而上即便是杀不了于孝天，起码也能把于孝天逼得跳海逃走，剩下刘老六和两个受伤的海贼，便只能任凭他们宰割了！

可是眼下原以为早已说好的刘通，却突然间对冯疤痢翻了脸，而且让他们也没有想到的是刘通虽说跟刘掌柜是挂边亲戚，可是居然还跟刘掌柜暗中有这么一个杀父之仇，这一下麻烦大了，刘通肯定是不可能帮着他们了，看架势还会帮着刘老六和于孝天，那么……？两个人都顿时不敢接着朝下想了。

李铨子本来就是小人，见风使舵这种事对他来说最是拿手，眼珠一转于是便立即抬起双手一边朝旁边挪，以使得他躲得离冯疤痢远一点，一边说道：“这事儿俺看还是听六叔的好了！咱们的命是于兄弟救得，这船该怎么办，俺看还是于兄弟说了算吧！”

而胡成本来就应该是属于打酱油的货sè，昨天晚上冯疤痢找他说要对付于孝天的时候，他便没有当场同意，只是表示如果他们几个干的话，他也愿意帮忙，现在眼看情势不对头，自然也不会再帮着冯疤痢对付于孝天了，于

是也赶紧退开，双手摇着说道：“你们说怎么办就怎么办吧！俺听老六的！”

于孝天深深的叹了口气，从昨天他动手杀人那一刻起，他便知道，他要在这个世上活下去，心慈手软是不成的，既然昨天他已经杀人了，那么他就不在乎多杀一个，这世道是弱肉强食，冯疤痢想要谋夺船只的控制权，一旦成功的话，那么他轻则会被丢下船去，重则搞不好当场便会被冯疤痢置于死地，这已经不是普通的纷争问题，而是一件你死我活的事情。

于是他也不再心存什么怜悯，将手放在了腰刀的刀柄上，缓缓的将腰刀拔了出来，好整以暇的用手指试了试刀口的锋利程度，然后抬起头望着冯疤痢说道：“冯疤痢！说说刚才你的打算吧！是不是想要联手他们几个，对付老子？想把老子杀了，然后连六叔也一起对付？”

冯疤痢这会儿慌了神，事情到了这一地步，他即便是头猪也明白他的企图已经破产，接下来恐怕于孝天不会轻易饶过他了！于是他一步步的后退着，带着满脸的惊惧神sè，连连摇头道：“不是！不是！小的没有那么想！小的不过只是想要把船给送回掌柜家！并无要害于大哥你的意思！您千万别误会，小的真没有想要拿你怎么样！您千万别误会呀！”

于孝天缓缓的迈开步子，手中的刀垂了下去，刀尖抵在船板上，划出一道木痕，一步步的朝着冯疤痢逼了过去，船上这会儿变得异常安静，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在了于孝天的身上，就连刚才远远看着的韩显，这个时候也不知道从哪儿拿到的一把单刀，走到了于孝天的背后，两眼喷火的死死盯着冯疤痢。

于孝天他每迈出一步，都会在船板上发出一下脚步声，这脚步声还有刀尖划过船板的声音，如同催命鼓的鼓点声一般，重重的敲打在众人的心头，令人产生出一种惊心动魄的感觉。

冯疤痢惊乱的在于孝天的紧逼下一步步的不停的后退着，一直退到了船尾的船舷边，被船舷挡住，再退的话他就要翻落在大海里面了，直到这个时候，退无可退的他才不得不停下脚步。

于孝天的脸上满脸的杀意，逼到了冯疤痢的近前站定了双脚：“冯疤痢！我知道你不服我，昨天晚上便在船上开始串联刘通、李铨子、胡成三个，许他们厚利，想要联手对付我，你还当我是聋子哑巴吗？真看不到、听不到你在船上干什么吗？

前几天你是怎么对待我的？老子已经既往不咎，放你一马了！再加上前天老子还救了你的xìng命，现在你倒好，非但不思报恩也就罢了，居然还想要反过来要我的命！本来我不想跟你一般见识了，但是你这混账东西，却非要逼着老子跟你算算总账！

现在我给你两条路，第一条，你自己跳下海，能不能游到陆上看你自己的造化和本事！第二条，你找把刀，跟我单挑，生死有命，你杀了我，这船就是你的，你想怎么样都行，要是我杀了你的话，你自己就认命好了！你自己选吧！”

冯疤痢嘴角抽抽着，一脸的哭相，不由自主的扭头看看茫茫大海，却发现这会儿船只在他的授意下，胡成cāo舵驶离了海岸线，这会儿根本已经看不到陆地，但是他们跑海的都知道，从这里到海边起码有几十里远，他冯疤痢虽然也会水，但是他知道自己的水xìng如何，三五里远的话，他还勉强凑合，但是几十里远的话，他肯定游不到海边，铁定会被淹死在大海之中。

而且昨天他也看到了海里面有数不清的鲨鱼，那些群鲨昨rì撕扯争抢吞噬人尸的场面他到现在还记忆犹新，让他跳海跟杀了他无异，他怎么也不敢这会儿跳到海里面，于孝天让他跳海，根本就是逼他死。

于是他扑通一声跪在了船板上，咚咚咚的对于孝天磕起了响头，一边还猛抽自己的嘴巴，哭嚎道：“于大哥！于大哥！于大爷！是小的该死，小的该死！求您饶了小的一命，小的再也不敢了！小的再也不敢了！这船你们要，就拿去好了！小的不过就是刘掌柜家的一条狗，根本犯不着管这事儿！是小的吃猪油蒙了心，您大人大量，小的今后愿做您的一条狗，您就放过小的这次吧！……”

于孝天低头看着磕头如捣蒜一般的冯疤痢，眼神中闪过了一丝不忍，冯疤痢是个标准的小人，一旦见势不妙，认他当爷爷都无所谓，什么肉麻的话都说出来了，可是转念一想，现在正是他立威的时候，冯疤痢是船上的最不稳定的因素，如果留着他的话，保不准还会闹出什么幺蛾子，现在根本容不得他心慈手软，于是他眼中寒光一闪，心肠顿时变得冷硬了起来。

于是他绷着脸摇了摇头：“该给你的机会，我早就给你了，现在说什么都晚了！废话少说，还是那两条路！你自己选一条！”

冯疤痢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心中顿时彻底绝望，知道今天他恐怕是不能蒙混过关了，但是让他跳海肯定他是不干的，这里距离岸边还有相当一段距离，而且正处于退cháo的时候，以他的水xìng，风浪也不算太小，以他的水xìng跳下去，结果要么是被淹死，要么就直接被鲨鱼给撕吃掉。

想到这里，低着头的冯疤痢眼神中闪过了一丝寒芒，一边继续磕头如捣蒜，一边右手却悄悄的探到了背后，也就是突然之间，冯疤痢猛然从腰间拔出了一柄短刀，像一个蚂蚱一般的猛然便从地上蹦了起来，口中怪叫道：“姓于的，你欺人太甚！今儿个冯爷俺跟你拼了……”话音未落便闪电般的持刀猛扑向了于孝天，只见那柄短刀寒光一闪，便直奔于孝天的胸口扎了过去。

今天特别鸣谢步子跨大了朋友的不吝打赏，另外本来今天有事，打算更

新一章的，但是回来看到今天收藏和点击红票都不少，大大拉近了和新书榜第三名的差距，很有希望追上他了，故此为了答谢诸位朋友们的支持，咬着牙再更新一章，作为报答！希望朋友们继续顶起，把我顶到第三名的位置上！让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二十二章图穷匕见2

刘老六发出一声惊呼大叫道：“老弟小心……”船上其他人也都大吃一惊，没想到冯疤痢这条狗居然会暴起反击，那个韩显更是急得一边失声大叫，一边举起刀便冲了过去。

冯疤痢猛然暴起，将手中短刀刺向了于孝天的心口，打算来个突然袭击，趁着于孝天不备一举刺死于孝天，别看这厮刚才装的跟孙子一般，可是一旦动起手来，倒也相当迅猛，倒是着实令人有点大出意料。

于孝天就在冯疤痢暴起的时候，眼中闪过了一丝残忍的神sè，本来他还心存一丝善念，虽然刚才他有心干掉冯疤痢，但是长久以来接受的教育，却让他有点难以下手，正想着是不是先教训教训冯疤痢，吓唬住船上的其他人之后，先将其控制起来，然后找个岸边将他丢上岸也就拉倒了，能不杀人还是不杀人的好！

但是没想到他有容人之心，但是冯疤痢却有置他于死地的想法，那今天就不能怪他什么了。

其实在于孝天逼到冯疤痢身前的时候，他便已经调动了所有的感官，仅仅锁定住了冯疤痢的一举一动，冯疤痢的手暗中探向腰间的时候，他便已经留意到了冯疤痢的动作，又岂能让这厮轻易得逞。

眼看着冯疤痢突然暴起将短刀刺向他的时候，于孝天的身体便也动了，凭借着从小多年练散打所锻炼出来的反应速度，就在冯疤痢的短刀递到他胸前的那一刹那，他的身体微微一侧，便让过了冯疤痢的短刀，让他刺到了空处，而他的全身却如同豹子一般，不退反进猛然朝前一冲，便和冯疤痢撞在了一起，于孝天甚至于连他右手的单刀都没有动，仅仅是右腿猛的抬起，膝盖便重重的如同铁锤一般的顶在了冯疤痢的胸口上。

冯疤痢身材低，本来如果换成和于孝天身高相仿的人的话，于孝天这一个提膝大致也就是能提在对方的腹部，但是今天却当即便重重的砸在了冯疤痢的胸口上。

于孝天这一个提膝动作，其实是格斗之中极为简单的垫步提膝，是近身格斗之中十分常见的一个招数，但是一旦用出来，爆发出的力量和速度都惊人，威力也非常巨大，只要膝盖击中敌方腹部，便基本上可以一击之下，便令对手丧失战斗力，甚至于将对方击成重伤，正规拳击或者散打比赛之中，是一般不允许使用这种危险动作的，更常用的还是在街头打混架之中，抑或是无限制的黑市拳赛之中，往往抓住机会便可以一招制敌，彻底瓦解掉对方的战斗力。

今天于孝天想都没想，便将这一招用到了冯疤痢身上，冯疤痢根本没有料到于孝天动作会如此之快，一刀刺空的时候，他便看到于孝天不退反进猛的撞向了他，他便暗叫不好，有心想要撤身躲闪，但是他出手已经力道用老，这会儿想要撤身后退却已经是有心无力，仅仅是一刹那之间，他的胸口上便如同被重锤击中一般，只听得一声骨头的爆响，冯疤痢顿时便像是被一头蛮牛撞住了一般，立即倒飞了出去。

只听得哐当一声响，冯疤痢便重重的又撞在了身后的船舷上，噗通一声便栽倒在了于孝天的脚下，手中那柄短刀也当啷啷的飞了出去，落在了很远的地方。

这也就是一眨巴眼的工夫，众人甚至于都没有来得及看清楚两个人的动作，冯疤痢便被于孝天击倒在地，而于孝天却依旧安然无恙的站在他们面前，惊得众人都忍不住张大了嘴巴，有点不敢相信自己双眼看到的事情。

等回过神的众人围上来之后，却看到冯疤痢趴在地上，身体抽搐着，缓缓的翻过了身，脸上的表情极其痛苦，一张嘴便从口中涌出了一股鲜血，这会儿的他如同被丢上岸的鱼一般，干张着大嘴，却喘不上气，口中不断的冒出血沫子，两只眼只反白，一只手捂着胸口，一只手用手指着于孝天，似乎想要说什么，却说不出，甚至连呻吟的声音都发不出来。

李矧子赶忙凑到他的身边，撕开他胸口的衣襟，摸了一把之后，脸上立即露出了惊恐的神sè，扭过头看着于孝天和众人，惊道：“这厮的肋骨折了几根！胸口都塌下去了！”

于孝天这会儿也觉得膝盖有点疼，知道这一个提膝真是够劲，几乎发挥出了他十成十的实力，结结实实的砸在了冯疤痢的胸口上，估摸着冯疤痢肯定不会好受，但是却没成想威力居然这么大，一下便将冯疤痢的胸骨给撞碎，肋骨居然也一起断了几根。

这一下他甚至有点怀疑，是不是他因为穿越的时候，受到了什么shè线辐shè，让他发生了变异，才导致他的肌肉力量大增了不少，要不然的话，按理说这一个提膝即便是威力很强，也不至于将冯疤痢的胸骨给击碎。

但是事实却在这儿摆着，冯疤痢挨了他这一下之后，肯定是受了重伤了，胸骨碎裂，肋骨折断，里面被胸骨和肋骨保护的心肺便可能受了重伤，难怪他大口吐血，干张嘴却说不出话，估计着断了的胸骨和肋骨的碎骨头已经插到了他的心肺之中，这个家伙算是彻底完了。

果真冯疤痢痛苦的挣扎了一阵子之后，一句话都没有再说出来，两只眼睛一翻，露出了白眼，身体又抽搐了一番之后便寂然不动了。

众人脸上无不露出震惊的神sè，他们只知道于孝天有力气，但是却不知

道于孝天居然还这么厉害，这一动手仅仅一招，便要了冯疤痢的命，于是再看于孝天的时候，各个眼神中都更是充满了敬畏。

“于大哥！您大人有大量，小的可没想过跟冯疤痢对付您！您可千万别生小的地气！这厮该死，死有余辜！咱们的命是于大哥您救得，他却还想着要对付于大哥和六叔你们，真是该死！打今儿个往后，您于大哥说去哪儿，咱们就去哪儿，俺李更连个屁也不敢再放了！您大人有大量，大人不计小人过，千万饶过小的这一次冒犯！”看到冯疤痢就这么伸腿了，李矧子吓得是魂飞魄散，连忙扑通跪下对于孝天一边解释，一边求饶，还忘不了再编排冯疤痢两句。

而胡成这个时候也吓得脸sè苍白，躲在一旁瑟瑟发抖，嘴唇哆嗦着半晌说不出话，很显然他也害怕于孝天找他算账，这会儿是两股战战，一时间不知如何是好。

刘老六捂着受伤的半拉屁股，一瘸一拐的走到于孝天的身边，看了看冯疤痢的尸体，又看了看于孝天，眼神中也充满了震撼，张了张嘴之后，这才伸出了个大拇指道：“兄弟真是厉害！老哥佩服呀！”

说实话，不单单是船上的这几个人这会儿吓得够呛，就连于孝天自己，这会儿心中也充满了震撼，为自己刚才这一击的效果感到有点不可思议，另外右腿膝盖着实有点疼，但是脸上却要尽量表现的像是很平静的样子，低头看了看已经挂了的冯疤痢，又看了看李矧子和胡成，尽量用平静的口吻开口道：“冯疤痢这是自己咎由自取，怨不得我姓于的心狠手辣，你们两个也用不着这么紧张，我这个人做事向来恩怨分明，就事论事，今儿个这事情是冯疤痢闹出来的，你们也没有跟着他向我动手，那么今天这件事就还接过去，我姓于的不会把帐算到你们头上！

但是你们也都听清楚了，这是最后一次，如果你们还想对我姓于的或是六叔心怀不轨的话，那么就休怪我姓于的跟你们新帐老账一块算！到时候这冯疤痢便是你们的下场！

所以今儿个这事儿过去以后，只要你们今后听我的吩咐，我便不会拿你们如何！肯定不会害了你们的xìng命！反过来还会拿你们当自家人看待！

现在大家伙都同在一条船上，就该同舟共济，不能再窝里斗了！至于下面咱们去哪儿，我就听六叔的，咱们先找个落脚的地方再说好了！你们都记清楚我说的吗？”

李矧子和胡成一听于孝天这话，一个个如释重负，两个人头点的如同小鸡啄米一般，各个都暗自庆幸，幸好没有跟着冯疤痢对于孝天下手，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估摸着他们也都横尸当场了，这于孝天实在是太厉害了，从小命安全的角度出发，他们认为现如今最好还是一切都听于孝天的吩咐的好，

省的被这家伙轻松便要了他们的xìng命。

刘通看了看冯疤痢的尸体，心中也很是震撼，扭头看了看于孝天之后，点点头对于孝天一抱双拳道：“刘通也全听于兄的吩咐便是！”

（现在还真有点怀念没发书之前的rì子，天天想出去转转就转转，何等逍遥，现如今新书上传之后，便被牢牢的钉在了家里面，屁股都不敢挪窝了！呵呵！几年码字生涯下来，现如今颈椎背脊腰椎全都出了毛病，不容易呀！今天忍不住吐槽一下！呵呵！现在和新书分类榜第三名差距已经很小了！大家伙再帮顶一下，估摸着有希望追上！红票！我要红票！）

第二十三章转舵向北

船只在接下来三天的航行之中变得安静多了，自从冯疤痢被于孝天击杀之后，船上的舵工胡子还有李矧子都变得非常老实，一切都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办，而对于航向的问题，再也没有人提出过什么意见，全按照刘老六的指向行进，缓缓的向北驶向了福宁方向。

虽然船上的淡水存量已经不多，但是在经历了海盗袭船之后，船上的人数也减少了一半，对于淡水的消耗也自然而然减少了许多，为了避免再生事端，于孝天决定在抵达刘老六指定的目的地之前，不再靠岸补水。

在他的指令之下，船上的人也减少对淡水的消耗，洗脸洗脚就不必说了，反正船上的人没几个是讲究的人，于孝天虽然有点受不了，可是也只能克服一下，每天仅仅是漱漱口，稍微擦擦脸拉倒。

这样的生活让于孝天颇为难受，好像自从他记事之后，他便从来都没有这么脏过，几天下来，全身上下都散发着一股子难闻的气味，身上臭烘烘、黏糊糊的很是不爽，实在受不了，便打了海水上来，冲洗一下，结果是身上结了一层盐霜，更是让人觉得不舒服，只想能痛痛快快的洗一个淡水澡，可是为了节约淡水，他也只能望洋兴叹。

不过好在老天似乎感觉到了于孝天的祈求，在他们北上第三天傍晚的时候，海上终于下了一场大雨，这可把于孝天给乐坏了，冲到甲板上，一边招呼刘通、李矧子等人赶紧拿水桶木盆之类的东西出来接雨，一边脱光了衣服，冲到了雨中开始接受大自然给予他的恩赐。

这时代可没有什么香皂浴液之类的东西可用，但是李矧子却很孝顺的在船上找到了几个刘掌柜带的皂角，屁颠屁颠的给于孝天送了过来，于孝天拿了皂角，站在甲板上借着雨水稍微冲洗了一下全身，又用皂角搞了一身的泡沫，正待冲去身上泡沫的时候，老天爷却又给他开了个大玩笑，这场雨只下了短短的几分钟时间，便忽然间戛然而止。

于孝天光溜溜的站在甲板上，伸着手仰着头，望着天，全身上下都是皂角的泡沫，可是老天爷却再也没有滴下一点雨。

“我cāo……”于孝天真有点yù哭无泪的感觉，指着天空差点忍不住破口大骂，倒霉也只能倒霉到他这种程度了，老天居然连令他痛痛快快洗个澡都不行。

刘老六和韩显、赵四三个人身上有伤，不能淋雨，都躲在船舱里面伸着脑袋看，当他们看到于孝天满头满身都是泡沫，光溜溜的站在甲板上一副yù哭无泪的表情的時候，不由得都忍俊不止，突然间放声大笑了起来。

幸好刚才刘通等人动作还算快，多少接了点雨水，这才让于孝天擦了擦头上身上的泡沫，重新穿上了衣服，不过这身上黏糊糊的感觉，却一点都没有解决，令于孝天不爽到了极点，看到李矧子也跟着偷笑，于是便找茬大骂了李矧子一顿，吓得李矧子脸都白了，只差给于孝天跪下求饶，于孝天这才罢了！

虽说船上淡水短缺，每个人正常用水都必须进行限制才能保证船上人员的正常饮水不会在抵达目的地之前出现问题，但是于孝天却对于刘老六韩显等三个伤员特别照顾，除了保证他们足够的饮用水之外，还毫不吝啬的每天坚持用烧开放凉的淡水为他们擦拭伤口周边的皮肤，保证伤口的清洁。

这样的举措，让刘老六等三人更是对于孝天感激非常，那个年纪小点的赵四几乎每天在于孝天为他擦拭伤口的时候，都要掉眼泪，不住的给于孝天道谢。

虽说韩显、赵四二人的伤是于孝天所造成的，但是两个人也都是明事理之人，知道这怪不得于孝天，本来于孝天能不杀他们已经算是对他们法外开恩了，现如今还尽心竭力的为他们疗伤，这样的恩情让他们二人都觉得无以为报，只能暗下决心，今后伤愈之后，要好好为于孝天办事。

至于那个刘本堂的远亲刘通，自从刘本堂死后，似乎也变得开朗了许多，开始主动和于孝天以及刘老六攀谈，时不时的还打听一些有关于孝天以前在澳洲的情况。

于孝天这个时候开始充分的发挥他的忽悠潜质，开始搜罗一些之前他在旧时空的一些奇闻异事以及天文地理之类的东西加以编造一番之后，说给这帮人听，把这帮人糊弄的各个都晕晕乎乎，不时的发出感慨之声。

于孝天无意之间和众人的攀谈，也给这些人造成了一个他见多识广的印象，特别是让两个刚刚转行的年青海盗，对于孝天更是崇拜不已。

在这个时代的普通民众，哪怕就算是刘老六这样在海上的老海狼，目光也是极有局限性的，他们对这个世界的概念还停留在非常原始的状态，根本不知道这个世界居然会这么大，不由得对于孝天所说的澳洲有些心驰神往了起来。

在于孝天小心照顾之下，每天坚持为他们擦拭两次伤口、换药，并且不断为他们更换开水消过毒的包扎布条，所以刘老六和韩显二人的伤口都没有感染发炎，伤口渐渐开始愈合，这让船上众人对于孝天的“医术”很是有点赞佩，要知道在这个时代，他们这样的人一旦受伤，别说是在海上，即便是在陆地上，也很难得到郎中的治疗。

所以一般人受伤或者有病，很多时候靠的是自身的抵抗力和一些土方来对抗伤口和病患，身体健壮，运气好的话，可能会挺过来，但是体质较差、抵抗力低的人，很可能因为一个小伤口，便要了他们的xìng命。

故此于孝天这种处理伤口的本事，对于他们来说非常重要，也很容易得到人的重视和尊重，谁也不敢保证他们自己不会意外受伤，有了于孝天之后，他们一旦受伤之后生存的可能xìng便会大大增加，所以其他几人对于孝天这样“浪费”淡水的行为，也都没有表示任何的不满。

但是只有赵四的伤口没有想象中的乐观，在他受伤之后伤口有些感染，开始红肿发炎，伤口之中也出现了脓的迹象，时不时的还发烧，身体显得十分虚弱。

对于赵四这种情况，一般情况下都会被人放弃了，任其自生自灭拉倒，李矧子甚至多次提出来，干脆不要管他了，让他死了也好，丢到大海里面拉倒，省的回头因为他再影响到船上的其他人。

可能是因为同命相连的缘故，韩显一直哀求于孝天，不要就这么放弃了赵四，而且他还表示，绝不会让赵四拖累大家，由他照料赵四。

于孝天看着赵四年纪不到二十，在后世也就算是个青少年，虽然他也不太看好赵四的伤势，但是却不由得还是心生怜悯，于是答应了韩显的请求，并且在船上对其他人说道：“今后咱们是一条船上的人了，那就要同舟共济才行！你们也肯定不希望一旦受伤，便被抛弃，同理，赵四肯定也不想死！他能不能好，是他的运气，但是我却不能就这么不管他！以后李矧子你休要再提不管赵四的事情！你要做的就是做好饭，烧好水，煮干净绷带就够了！”

慑于于孝天的凶悍，李矧子对于孝天的话是半个屁也不敢放，只能连连点头答应，再也不敢多说什么，整rì里很是勤快的做饭烧水，给于孝天提供干净消毒过的绷带。

而于孝天对赵四的伤口也加大了清洗换药的次数，尽了最大的可能，来保持他伤口的清洁，并且给他做物理降温，补充营养。

赵四也算是运气足够好，这次遇上了于孝天，三天过后，他的伤口奇迹般的开始收敛，伤口中的脓液也渐渐消失，伤口周边的红肿也开始逐步消退，甚至连他连发了几rì的高烧也开始退了下去，人变得开始有了jīng神一些，胃口也好了许多，这样的情况让船上的人更是感到十分惊讶，本以为赵四这次肯定死定了，没成想于孝天居然“妙手回chūn”，愣是把他从阎王爷哪儿给拉了回来，故此众人更是不敢小觑于孝天了。

而赵四在恢复了一些之后，对于孝天的感激之情就更不用说了，连连发誓，他这条命是于孝天给救回来的，他这条命今后便是于孝天的，即便是于

孝天哪天要他去死，他也在所不惜。

这话虽然于孝天不相信都是真的，但是也可以相信，短时间之内，赵四将会成为他的铁杆拥趸，这一点毋庸置疑。

刘老六把这一切看在眼里，心中不断暗自点头，以他的眼光完全看得出，于孝天这么做，已经彻彻底底的将韩显、赵四二人给收为了己用，更是对于孝天这个年轻人的手段感到佩服了许多。

于孝天自登船之后，最受不了船上的这种脏乱差的情况，之前这种事他还能忍，毕竟船不是他于孝天的，脏不脏他管不着，可是现在于孝天已经把这条船当做了自己的船，便不能再容忍这样的脏乱差了！

于是便在杀了冯疤痢之后，于孝天重新在船上定下了新的规矩，第一条便指向了船上随地大小便的问题，定下规矩从此之后船上的人不管任何人，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在船上包括船舱之中大小便，即便是船上没有厕所也不行，一切方便问题，全部要在船尾解决，直接将排泄物排入大海，包括晚上起夜也不得违反，一旦发现有人违反，定严惩不贷。

另外他令冯疤痢、胡成、刘通三人，在闲着没事的时候，开始清理船上的住舱，将船舱之中那些长年累月积存下来的垃圾都清理出来，丢入大海之中，包括那些生满了跳蚤虱子的干草以及一些已经死了的船夫的衣服等遗物，省的这些东西还在船舱里面滋生跳蚤虱子以及蚊虫。

再者船上的人一般情况下不许将食物带入住舱之中，生的便宜了船舱里面的老鼠，这么一来，待到船只靠岸之后，清空了货仓的货物之后，再进行一次彻彻底底的大扫除，船舱里面的卫生情况便会有很大改观。

虽然刘通等人早已习惯了船舱里面的脏乱，对于孝天的这种要求有点不理解，但是于孝天还是给他们详细解释了一番船只卫生的重要xìng，以及跳蚤蚊虫、老鼠等东西会给船上的人带来的危害，并且煞有介事的说，在他们澳洲的船上，便都是这么做的，船上的人得病的几率会低很多。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听说这关系到他们生命健康安全，于是这几个人便都赶紧点头答应，开始着手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干了起来。

本来于孝天还想让这帮人没事便擦洗船板，保持船板的清洁，可是考虑到现在船上人手太紧，他们四个健全人带上三个伤员，要cāo控整条船，劳动量已经不小，这才暂时作罢，不过他还是打定主意待到靠岸之后，等再找些人手上船之后，一定要将这条船里里外外好好的清理清理，以后估摸着很长时间之内，他要靠着这条船过rì子了。

第二十四章小黄岛

因为眼下他们掉头开始向北回航，海面上吹的正是东南风，对于行船来说风向十分有利，所以船只在掉头北上之后，航行的速度比起南下的时候要快了许多，而且也不需要不停的调整船帆受风，便可以基本上保持航行方向，如若不然的话，船上就靠着他们这几个人来cāo作，单是不断的调帆也能将他们全都累趴下！

另外老天似乎也比较帮忙，虽然这个季节海上台风比较频繁，但是他们这次出来却始终没有遇上什么台风，即便是有些风雨，也都不大，偶尔下了一两场小雨非但没有给他们造成太多麻烦，相反还带去了一些海上的燥热，让船上的人多多少少可以感受到一些凉意，海上的风浪基本上处于相对平稳的状态。

另外他们掉头返航之后，刘老六考虑到船上眼下人手太少，一旦再遭遇海盗的话，他们恐怕无力抵抗，于是便根据他的经验，刻意的选择了一条不常走的航线，在既保证航线不会发生大的偏离的情况下，又有效的避开了一些海盗常常出没的水域，

所以在这种有利的情况下，船上这些人还算是运气不错，这一路行来，待到船行到了第四天中午的时候，他们便按照刘老六的指点，将船驶回到了福宁州的外海一带。

于孝天对于福建沿海的地形以及岛屿情况倒是还算是比较了解，福建、广东沿海一带的岛屿众多，星罗棋布的散布在沿海地带，这也是历朝历代福建、广东沿海海盗众多的原因，朝廷官府的力量很难对沿海这么多岛屿进行有效控制，许多岛屿实际是处于一种飞地状态，海盗便利用这个便利条件，趁机控制一些朝廷官军难以有效进行监控的岛屿，盘踞在这些海岛上，依托这些海盗为他们的老巢，驾船出海进行劫掠。

而明代的福宁州，实际辖域是后世的福安市、宁德市和霞浦县等地，在霞浦县和宁德一带的沿海，则分布了很多的岛屿，实际上福宁州在这个时代对于这些岛屿的控制力也很弱，像刘老六的老兄弟这种人，想要在沿海找到一个岛屿落脚，并不是很困难的事情。

在刘老六的引领之下，船只沿着海岸线外面缓缓前进，最终远远的看到了一个岛屿，刘老六兴奋的指着那座海岛对于孝天叫道：“兄弟快看，前面那个岛就是了！咱们总算是到家了！”

于孝天听到刘老六的喊声之后，立即便大步冲到了船头位置，极目朝着远处望去。

连续看了这么多天的的大海，使得船上的人们视觉早已疲劳，对与大海的波澜壮阔以及美丽的景色早已是熟视无睹，现如今听到刘老六的喊声之后，所有人都有点兴奋了起来，哪怕是心不甘情不愿的李矧子和胡成二人，也都显得有点兴奋了起来，纷纷将身体探出船舷，朝着刘老六手指的方向望去。

一个黑点出现在了众人的眼前，远远望去可以分辨得出那里确实是一个小岛，随着船只的行进，这个小岛开始在众人眼中逐步放大。

待到船行到近处的时候，于孝天看到这个小岛面积确实不大，南北长大约有两公里左右，东西宽却只有一里左右，是一个地形狭长的小岛，小岛的南北两端高，中间地形低，但是最高海拔目测也不过仅有百米左右，站在最高处可以俯瞰整座小岛，而且小岛上大部分地方覆盖着灌木，有很多海鸟聚居在小岛上。

在船上朝岛上望去，从他们的角度，大概是因为有高地遮挡的缘故，看不到岛上有什么村子，不过看样子这个岛的面积，养活个几十个人还是没有多大问题的，着实是一个相当僻静的地方，于是于孝天顿时高兴了起来。

船只在刘老六的指挥下开始调帆转舵，朝着岛子驶去，看得出来刘老六以前肯定经常来这个岛上，对于岛上的地形比较熟悉，很快便指挥着胡成驾船驶近了小岛。

最终船只驶近到了小岛的东南角，在这里于孝天才看到了一个小海湾，海岛的突出部分伸入到大海之中，刚好形成一个环抱的形态，将一块水面圈入到了海岛之中，有一条水道可供船只驶入，并且停靠在岸边。

这个小水湾面积很小，仅能停靠两三条像他们这样大小的船只，如果船只再大一点的话，便很难驶入到小水湾之中了。

一旦船只驶入水道，船上的人便赶紧落帆，刘通和于孝天都抄起了长杆，站在了船舷两侧，不时的按照刘老六的招呼，用撑杆撑住岸边的礁石，以防船只触礁搁浅，好一番折腾之后，船只才进入到水湾之中，再转头却发现从这里已经看不到大海，真是一个相当不错的藏身之地，只可惜岛上的树木比较低矮，一旦有人登上岛子的高处的话，便可以很容易发现水湾之中的船只，这也算是一个美中不足之处。

不过对于孝天来说，能暂时找到这么一个落脚之处，他已经很知足了，至于今后的事情，只能今后再说，毕竟他在这个时代，终于可以找到一个脚踏实地的地方，也容不得他太挑剔什么了。

刘老六称这个岛为小黄岛，于孝天后世没有听说过这一带有叫这个名字的小岛，要么是他不知道，要么便可能是这个岛在他所在的旧时空之中，被改了名字，不过于孝天通过沿途从刘老六哪儿打听的东西，却大致可以判断

得出这里应该是在霞浦县东南海面上，距离陆地距离比较近，周围应该还有不少岛屿，但是具体到这里应该是哪个岛，他便实在是猜不出了。

就在他们的船靠岸的时候，于孝天便在船首位置看到了岛上的北面二里多地的海边出现了一些人影，接着一条小帆船便被岛上的人推到了海水之中，迅速的升起了船帆。

刘老六瘸着腿走到于孝天身边，笑道：“这一带时不时会有海贼出没，岛上的几个老弟兄有条小船，一旦发现有船过来，便赶紧下水准备躲避，他们这会儿不知道是俺过来了，一会儿靠岸之后，招呼一下，他们便会过来！”

就在船只靠稳之后，李矧子费劲的将一个船锚丢到了海里，接着很主动的跳下船，接过于孝天抛给他的缆绳，拖到了海边，用力的盘在了岸边的一块凸起的柱状礁石上面，让船只靠稳在了岸边。

岛上的人一直观察着他们，当看到他们船上人不多，不像是海盗的时候，这才也拉回了他们的小帆船，重新回到了岸上，并且jǐng惕的缓缓朝着这个小水湾走了过来，但是可以看到，他们还是显得比较紧张，手中都拿有锄头、鱼叉之类的家伙，明显是要随时进行自卫。

“马脸！是你小子吗？是俺呀！俺是刘老六！你他娘的还不赶紧过来，扶老子下船？刘旺呢？怎么没看到那小子？”刘老六别看年纪稍大，但是眼神却还相当不错，远远的便认出岸上的一个人，将双手拢在嘴巴旁边，大声的吆喝了起来。

听到了刘老六的吆喝声之后，岸上的那些人立即便放松了许多，纷纷拔腿朝着船跑了过来。

于孝天这才看清楚，岛上过来的人有十几个，其中有四五个年纪稍大一些的人，剩下的大概有七八个年轻点的后生，一个个显得有点激动。

在于孝天和刘通以及胡成的帮忙下，一块跳板很快放下了船，刘老六一瘸一拐的在于孝天的搀扶下走下了跳板，朝着那群人迎了过去。

其中一个脸很长的老头快步迎了过来，一把搀住了刘老六惊道：“老六！你咋这个时候过来了？你这腿怎么瘸了？是不是出啥事了？”

刘老六摇头苦笑道：“说来话长呀！一会再说，你们先上船去，把船帆卸下来，把船给系紧了！”

说话间刘老六拉住那个被他叫做马脸的人小声说了几句，马脸的脸sè微微一变，马上挥手招呼跟着他的那些个年轻人过来，低声给他们吩咐了几句。

众人听罢之后，立即便纷纷上船帮忙把船帆落下，然后将船系牢在了岸边，于孝天跟着刘老六，听的仔细，原来刘老六担心他们下船之后，胡成和李矧子不老实，趁机将船驶离这里，所以才让马脸先让这里的后生们将船只控制起来，这么一来即便是李矧子和胡成二人有什么想法，也没法离开这个岛了。

看到岛上的人已经控制住了船只之后，刘老六这才带着于孝天和几个老兄弟走到了岸上稍远一些的地方，指着于孝天对他们介绍道：“这位是于老弟！是俺在船上新认的小兄弟！”

要不是这个于老弟仗义，拼死相救的话，俺这条命恐怕这次就丢到海面了！就再也见不到老哥几个了！”

刘老六的几个老兄弟们一听，又看了看于孝天的体态，都没敢小看于孝天，立即纷纷对于孝天抱拳称谢，态度倒是相当不错！不过看着于孝天的头发，众人的眼神之中还是有点疑惑，这时代除了和尚之外，没什么人会把头发剃的这么短，猛的一看，倒是觉得于孝天有点像是辽东的建奴鞑子，不过建奴鞑子的脑袋后面都留着一个猪尾巴小辫子，于孝天却没有留小辫子，不过众人这会儿也不便询问于孝天的来历和身份，倒是赶紧问刘老六到底遇上了什么。

刘老六接着说道：“这次跟船去澳门，俺们的船在南澳北面却遇上了海鹞子的人，海鹞子的老三带着一条船追上了俺们的船，船东舍不得货，要跟那帮家伙死拼，结果船东当场便被海贼的火铳给打死了，海贼上船，把船上的人杀了多半，还打算把俺们几个也赶尽杀绝，本来俺打算跳海逃走，结果屁股上却中了海贼一箭！

幸亏于兄弟看到俺受伤，拼了命留下救下了俺们几个，还把海鹞子的老三给杀了，另外把跳过来的那些海贼全给杀光，惊走了海贼的船，这才保住了俺们几个的性命！

这不，俺这伤也是于兄弟亲手给治的，这不才几天工夫，这屁股上的箭伤就好了个七七八八！于兄弟可是俺刘老六的救命恩人呀！”

于孝天赶紧摆手说道：“不敢当！这全都是因为六叔先对我仁义，要不然的话，我也不会这么做！这是我应该做的！换成谁都会这么做！”

众人一听于孝天居然杀了海鹞子的老三，还杀光了跳帮过来的海盗，于是各个都对于孝天不得不刮目相看，更不敢怠慢于他，于是几个刘老六的老弟兄又一次赶紧给于孝天见礼。

（我晕，昨天突然间被第三名拉开距离，搞不懂为什么！今天老婆要去医

院检查身体，所以只能更新一章了，非常抱歉！但是明天至少更新三章补上，另外周一新书榜将清零，重新进行排位，希望大家伙明天帮我冲上前三名，先预定一下诸位手中的红票，寒风跪谢大家了！明天一早拜托大家把红票砸下来，切记切记！

对了，差点忘了要特别鸣谢一下libashiji、秋天的枫林、黑心男三位朋友的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本书成功的最基本的要素！多谢了！）

第二十五章利益均沾

“来孝天老弟，俺给你介绍一下，这个脸长的家伙叫马成，因为脸长，大伙儿都叫他马脸！这个是赵海，外号赵麻子！这个是李福，大家都叫他李狗子！还有这个是孟勇，外号孟疯子！都是俺之前的老弟兄了！今儿个见了面，就都是自家兄弟！以后这于老弟也要留在这儿了！”刘老六开始给于孝天引荐他的几个老弟兄。

于孝天也学着这个时代的礼节，一一抱拳给这几个人见礼，连说兄弟不敢当，怎么也要称呼他们为叔叔，让几个人都很高兴，觉得于孝天这个后生虽然形貌有异于常人，看上去不太像是明人，口音也比较怪异，但是起码很是知礼，并没有以刘老六恩公自居，对他们这几个老六的兄弟们也很客气，所以这第一印象，他们都对于孝天留下了很不错的印象。

寒暄一阵之后，刘老六扫视了一圈，有点疑惑的问道：“对了！怎么没看见俺家刘旺那小子？这家伙不再岛上吗？”

马脸上笑道：“放心吧老六，你把刘旺跟二丫托付该俺们这几个老弟兄，还能有啥不放心的？估摸着他们俩都还在村里，刚才俺们已经让人去通知他们了，过不了一会儿，他们俩就该过来了！”

听到儿女平安的消息，刘老六也就放心了下来，这个时候那个外号孟疯子的孟勇斜眼瞅了瞅岸边停靠的那条刘家的船，挥手让岛上后生们走远一些，对刘老六问道：“老六！这次你带船过来，说老实话，你是不是打算吞了刘家的这船货？”

刘老六扭头看了看愁眉苦脸坐在远处岸边的舵工胡成还有厨子李铨子，转过头来对这老哥几个答道：“那刘掌柜不是什么好东西，俺们给他干的这几年来，这厮没少克扣俺们的工钱，也没少干缺德事，现如今他死了是活该，俺也没打算把这船还有货给他送回到刘家去！

而且这次能保住这船和货，不是俺刘老六的功劳，即便是俺这条命，也是拜于兄弟所赐！所以在来的路上，俺便跟船上的几个人说了，这船这货，都是于兄弟的，今后任凭于兄弟处置！

实话跟你们说吧，于兄弟不是咱们大明人，他祖上早年被倭寇所掳，被卖到了海外为奴，此次他好不容易逃回了大明，却被红毛鬼丢到了大海里面，刚好俺们的船路过，才捞起了他！

现如今于兄弟初回大明，人生地不熟，甚至连老家在何地都不知道，举目无亲，到陆上去没名没分，而且他待俺刘老六有如恩同再造，你们也知道俺老六是什么脾气，既然如此，便不能坐视于兄弟不管，于是这才带着于兄

弟来这里！

你们要是还拿俺老六当兄弟的话，那么今后也拿于兄弟当自己人！只是不知道哥几个是否愿意留下咱们几个！”

看着这条船还有这满船的货，刘老六的几个老弟兄不由得都有点眼热，目光中纷纷流露出了一种贪婪的神sè。

对于几个人脸上的表情，都尽数落在了于孝天的眼里，虽然这些人都是刘老六信得过的老弟兄，但是看样子，他们在这个岛上混的也并不怎么样，突然间见到这么一船货，想要他们不眼热都怪！

这船货假如照刘老六所说，都归他所有的话，虽然不见得这些人一定会见财起意，对他不利，但是以他对人xìng的理解，假如没有好处的话，他今后想要在此立足，也不见得是件容易的事情，这世上不管什么时代，什么地方，金钱开道这个理都不会变，想要得到这些人的认同的话，那么最好的办法便是将利益共沾，如此方能让他尽快的在此站稳脚跟，先融入这个时代再说。

而且于孝天来到这里只是粗略看了一下之后，初步觉得还是很相中这个落脚之地的，这个岛虽然不大，但是却和陆上隔绝，并且距离陆地也不远，很适合他这样的人暂时落脚，现如今既然有了这个机会，他又岂能放过，至于这条船还有船上的货物，他还真就不是很在乎，只要能在这个世上生存下去，他相信他迟早有一天，能利用他的本事，赚取更多！

更何况人心这种东西，每个人或多或少都会有贪yù，他现在基本上算是孤家寡人一个，如果贪恋这条船和货物的话，保不准岛上的这些人会动什么歪脑筋，毕竟这些老家伙之前也都是干海盗出身的，绝不是什么普通的良民，怀璧之罪这个成语他还是知道的。

想到这里，于是他赶紧抱拳学着这个时代人的口气说道：“晚辈刚回到大明，举目无亲，能认识六叔乃是晚辈的运气！不敢居功！这船货在下更不敢独占，晚辈只求有一个落脚之地，却没想过要独占这些船货！至于这船还有船上的货物，就全听六叔的安排便是！”

本来刘老六的几个老弟兄听说以后这船这货都归于孝天的时候，心中多少有些失望，但是听于孝天这么一说，他们便都高兴了起来，更是认为于孝天这个后生是个知事之人，他这么说，那么对于这船货，他们便有可能会分润一些好处。

于是马脸、赵麻子、孟疯子、李狗子四人都立即喜笑颜开，连连说道：“老六，你这话说的就不对了，咱们可是一二十年的老交情了，怎么能这么外气？你能来这儿，就说明把咱们当自家兄弟，那于老弟既然是你的恩

人，那么便是咱们兄弟的恩人，只要于兄弟不嫌弃咱们这儿rì子清苦，想在此落脚又是什么大事？好说好说！

就是咱们这岛子太小了点，rì子过的清苦的紧，倒是不知道于兄弟能不能受得了！只要于兄弟愿意，尽管留下便是！咱们自会拿于兄弟当自家人看待！一会儿咱们就给于兄弟先搭间草棚，改rì再盖间房子，从此之后咱们也就算是一家人了！”

通过众人说话，于孝天可以看出来，在这个岛上，众人都听马脸的，很显然马脸在这些人之中，地位最高，于是暗自合计，今后一段rì子，他如果想要安然在这里生活的话，很必要跟这个马脸搞好关系。

不过另外他也看出来，刘老六似乎在他们之中地位也不低，最起码是很有威信，就连马脸对他也相当客气，今后有刘老六照顾，想必他在这个岛上临时落脚，是没有太大的问题的。

“既然于兄弟不吝于这些财货，那么俺刘老六也不客气了！要不然这样吧！俺知道这岛上rì子过的艰难，这船上的货，俺看就这么办好了！

这次出来，掌柜的死了也就罢了，他的几个家奴自有他们刘家安排，可是船上还有几个弟兄，家里面rì子过的艰难，他们现如今又死在了海贼手中，今后恐怕他们家人更是难过！

所以这船上的货，改rì咱们想办法出手兑成现银之后，俺想拿出一部分，给他们家人送去，也给他们报个信，让他们别等了！

至于剩下的，凡是这会儿在的，都见者有份，大家这些年rì子过得太苦，岛上的后生小子们个个年岁也都不小了，也该给讨个媳妇了！

但是这条船，刘老六说句公道话，谁也不能看着眼红，这船是于兄弟拼了命救下的，货咱们分了也就罢了，但是这船却要归在于兄弟名下，算是于兄弟的！

不知道你们几个老家伙觉得这么做如何？”刘老六很jīng明，马上便看出了于孝天的想法，一方面很佩服于孝天的大方，一方面当即便拿出了一个分配方案，基本上算是让岛上的人利益均沾一份。

马脸等人一听刘老六的话之后，各个都顿时都大喜过望，一个个先是跟于孝天和刘老六客气了一番之后，然后装作很为难的样子，“勉强”接受了刘老六的这个见面礼。

毕竟这条船上装了不少的生丝、瓷器、茶叶、丝绸等物，这东西都是泰西人喜欢要的东西，价值不菲，即便是眼下他们还没法拿去直接卖给那些泰

西人，就地出手比较便宜，但是这船货出手之后所得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也是一笔巨大的财富。

于孝天和刘老六出手就送给他们这么一份大礼，让他们这些人如何不高兴？这等于财神爷从天而降，一下让他们几年里就不用愁吃喝的问题了，运气好的话，今后还能给岛上这帮后生小子们各个都讨个老婆，省的他们都还是一帮光棍汉。

于是岛上这些人各个都笑逐颜开，一个个呲牙咧嘴笑的是见牙不见眼，更是对于孝天亲热了许多，马脸赶紧招呼两个后生，回村里赶紧置办酒宴，拿出他们存的好吃的，来为刘老六和于孝天接风洗尘。

但是转眼马脸又对刘老六问起了船上另外几个人的事情，刘老六扫了一眼胡成和李矧子以及刘通，然后将他们的情况给马脸等人说了一遍。

听罢了刘老六的介绍之后，马脸眼神中闪过一丝寒芒，盯着远处的李矧子以及韩显、赵四三人，压低声音说道：“那个李矧子不是什么好货，不成的话不如干脆就宰了他拉倒！省的留着惹麻烦！再有那两个海贼可靠吗？别留下是个祸患了！”

于孝天心中微微一紧，暗道果真如此，这马脸等人却不是是什么善类，动辄就起杀心，显然杀人越货这种事对他们来说，不是什么大事，不由得暗自加了一分小心。

刘老六摇摇头道：“我说马脸呀！你到现在动不动还是打打杀杀！李矧子虽说不算是好货，但是这厮胆小怕事，只要看紧点，他也不敢翻天！好歹他也跟俺认识这么长时候了，岂能动辄便杀人！”

至于那两个海贼，都是被海鹞子裹挟入伙的，干这行时候不久，也都是苦命人，而且他们都是于兄弟救下的，现如今各个都对于兄弟死心塌地，他们算是于兄弟的人，留与不留该于兄弟说了算，你们就放心便是！”

马脸干笑了一下点了点头，侧眼看了于孝天一眼，然后点点头道：“既然如此，那就依老六的！时候不早了！先回村吃饭吧！俺们去年酿了点酒，今儿就拿出来好好喝一通！”

于是那帮后生一听今儿个有酒喝，于是立即欢呼了一声，马上便前呼后拥的陪着刘老六和于孝天等人朝着岛子北面的村子走去。

（寒风说话从来都算话，今天三更，这是第一更！另外今天周一，又是重新冲新书榜的时候，拜托弟兄们帮忙，能收藏的收藏一下，有红票的便帮忙留下！这干系到这本书未来的命运！多谢了！如果今天能冲上分类新书榜前三名的话，寒风今晚再加更一章！如果收藏过千的话，那么就再加更一章如

何？让收藏、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另外今天特别鸣谢遥远笑傲朋友的不吝打赏！你们的支持就是我码字的动力！)

第二十六章失礼

这路上一边走，一边随着马脸等人的介绍，于孝天接着又认识了岛上的这些年轻人，岛上的年轻人总共有十几个，大多都是马脸等人的子女抑或是亲戚，在马脸他们到了这里之后，便逐步的跟着他们移居到了岛上。

而这些年轻人年纪大致在十三四岁到二十四五岁，这些年轻人一听刘老六说起于孝天孤身击退海盗的事情，便顿时都兴奋了起来，一边走，一边围住刘老六和于孝天等人，打听他们遭遇海贼的事情。

而且这些岛上的后生们对于孝天的头发还有他的来历很感兴趣，听罢刘老六的介绍之后，更是对于孝天好奇了许多。

当得知于孝天孤身抬炮大战海贼的事情之后，这些后生们对于孝天更是敬佩有加，对待于孝天的态度也显得恭敬了许多。

这一点充分的说明，在这世道上，特别是生活在沿海和岛上的人们，十分崇尚武力，无形之中便形成了强者为尊的思想。

但是于孝天从和这些后生们交谈之中，也看出来其中有两三个后生显然对他所谓的壮举不太相信，不时的拿眼睛瞅一下于孝天，嘴角耷拉着，一副不信的样子。

“照六叔这么一说，这位于兄弟应该是相当厉害了？”一个皮肤黝黑，身材矮墩墩的后生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客气道：“不敢当！在下只不过幼时练过几下粗浅拳脚罢了！都是六叔抬举，在下哪儿有他们说的那么厉害！”

那个后生摇着头道：“于兄弟太客气了！既然你能孤身一人杀退海贼，肯定也不是泛泛之辈！刚好俺也练过几手拳脚，得空的话倒是要向于兄弟请教请教！”

马脸听到之后喝道：“黑头！放肆！你这厮就是太不知礼数！天天都只知道好勇斗狠！你六叔和于老弟刚到岛上，你便说这等话，休要让六叔笑话！”

这个被称作黑头的后生听到马脸呵斥他，于是干笑了一声，对刘老六抱了抱拳，带着一副七个不服八个不忿的架势退到了一旁。

而另外两三个后生则很明显是站在这个黑头一方的，脸上的表情对于孝天似乎也是有点不忿的样子。

于孝天心中暗暗合计了一下，大致看得出在这个岛上年轻一辈之中，这个黑头应该是个头儿，估计是个拳头比较大，属于比较强势的家伙，现如今他到了岛上，再加上刘老六刻意的渲染，将他说成十分悍勇之人，无疑便等于是威胁到了这个黑头在岛上年轻一辈之中的地位。

一般习惯于强势的人，当遇上了可以挑战他的对手的时候，很多情况下会表现出敌视的态度，所以于孝天一到岛上，便被他立即视作了潜在的威胁。

于孝天暗自合计，如果他想要在岛上立足的话，有两条路可选，一条就是装猪吃老虎，先对这个黑头示弱，搞好和黑头的关系，听命于他！这样的话他今后的日子可能不会太好过！另外一条路就是对待黑头这样的地头蛇，不给他留面子，找机会收拾一下他，打服了他之后，收为小弟，取而代之他的地位，那样的话如果处理不当的话，可能会犯众怒，但是今后他在岛上的地位也会比较高。

不过这种事于孝天只会在心里面合计，脸上是不会流露出来的，仅仅是稍微转了几下眼珠，便暗自拿定了主意，跟着众人一边说笑，一边继续朝前走去。

就在众人走到岛子中部的时候，远远看到了三四个人从岛子北面快步朝着他们迎了过来。

一个身穿布裙，身材清瘦的女孩子很远便提起裙角，满面笑容飞快的朝着刘老六奔了过来，另外还有一个大致有十七八岁的后生，也紧跟其后，同样是一脸的兴奋拔腿跑了过来。

刘老六停下了脚步，忽然间露出了满脸慈爱的表情，微笑了起来，那个女孩子跑到了刘老六面前，努力的收住了脚步，停了下来。

于孝天这才彻底看清了这个女孩的容貌，女孩子年纪不大，大致有十四五岁年纪的样子，身材没有后世普通女孩子高，而且显得有些清瘦，未施粉黛的小脸呈瓜子型，两只眼睛不大，向下弯弯的，不自觉的流露出一种喜气，两条清秀的眉毛很浓，未加任何修整，而且她长着一个小巧的鼻子，鼻梁很笔挺，只是嘴似乎稍大了一点，虽然称不上美女，但是却还是比较耐看，面庞有着一种纯天然的美感。

于孝天早已看惯了后世的美女，但是像这样纯天然无雕琢的朴实美丽，他却已经不知道多久没有见到过了，总之这个女孩子的相貌，算不上很漂亮，但是绝对可以成为第二眼美女，颇为符合他的审美观，很有一种璞玉为琢的感觉，只是不知道她这容貌是否符合这个时代人的审美观，不过可以看出来，她长得有点像刘老六，完全可以确认，她身体上具有着刘老六的基因，而且她的母亲应该也长得不会难看。

不过还有一点美中不足的是，这个女孩子的体型太过偏瘦了一些，使得她的胸部看起来比较扁平，而且皮肤显得有些粗糙也稍微黑了一点，可能这跟她生活的环境有关系，长期在海岛上风吹日晒，再加上饮食营养不丰富，导致她的脸sè黑中还微微透着一丝黄sè，有点不太细润的感觉。

而且姑娘身上的这身灰蓝sè布裙，看上去也不太合体，有点宽大了一些，上面还打了一些补丁，布料的颜sè也已经褪sè，这样的一套布裙更是遮挡住了她的体型，不过好在这个女孩子是个喜爱干净的人，身上这身布裙虽然破旧，但是却被她洗的干干净净，倒也让人不觉得扎眼。

不过这一会儿女孩儿一路奔来，让她脸sè有些发红，很好的遮掩了这种黑中微微有些透黄的颜sè，倒是别有一番风味。

于孝天一边欣赏着眼前跑过来的这个女孩子，一边在心里面大大的鄙视了一下自己，不过就是才几天没见到女人，他居然这会儿有兴趣如此对一个初次见面的小女孩儿暗中评头论足，这思想很显然有点龌龊了点！

女孩子表情有点激动，全部注意力都投注在了刘老六身上，当她跑到刘老六面前的时候，已经开始喘息连连，虽然看得出她很激动，但是却在这个时候，并没有失了分寸，连忙屈膝对刘老六做了万福，兴奋的说道：“二丫见过爹爹，爹爹怎么这个时候来了？”

刘老六满脸的疼爱，伸手拉住姑娘的双手，仔细打量了一番，笑道：“二丫又长高了！快长成大姑娘了！难道爹回来，你不喜欢吗？”

二丫脸微微一红，赶紧道：“哪儿呀！看爹爹说的，您能回来，俺高兴还来不及呢！怎么会不喜欢？哎呀！……”

这个二丫说话的时候，看到了刘老六似乎腿脚不方便，身上似乎受了伤，于是立即惊呼了一声，上前扶住了刘老六的胳膊肘，脸上露出了一脸的紧张关切的神sè。

“爹！你受伤了？伤在哪儿了？”二丫紧张的上下打量着刘老六并对他问道。

“不打紧！爹这次出海遇上了海盗，大腿上挨了一箭，幸好有你于大哥舍命相救，爹这才能再见到你们兄妹俩！你于大哥本事大着呢，爹的伤也是他给治的，现如今已经没啥事了！再过几天就好了！

刘旺，你小子还愣着作甚？还不也过来快快拜谢一下你于大哥？”说着刘老六一边招收将站在二丫后面的那个后生叫了过来，一边将于孝天介绍给了他们。

这个时候跟着二丫跑过来的那个后生才赶紧走了过来，他们的目光这才落在了跟在刘老六后面的于孝天身上。

这个时候于孝天才将注意力转到了刘老六的这个儿子身上，这会儿他早已知道，刘老六这个儿子名叫刘旺，今年已经十七了，刘老六在这两天中，没少跟于孝天说起他膝下的这对儿女。

他老婆前几年得病死了，而他们又没地，又没家，刘老六又要常年在海上跑，没法照顾这对儿女，于是在得知马脸他们在这个小黄岛落脚之后，便将这对儿女送到了这个岛上托付给了马脸他们照顾。

刘旺虽然已经十七了，但是脸上同样还带着一丝稚气，身体也和这里的大部分人一样，显得比较瘦，长相得也很是敦厚，一看就是实诚人，这一点不太像他jīng明的老爹。

二丫当看到于孝天的时候，眼神顿了一下，似乎对于孝天的身材还有相貌很是有有点惊讶，在刘老六的提醒下，她脸sè微微一红，还是赶紧挪了几步，走到了于孝天面前。

而那个叫刘旺的后生也赶忙先给刘老六跪下磕了个头，喊了声：“爹！”接着答应了一声，然后赶紧爬起来又走到于孝天面前，和二丫一起对着于孝天跪了下去，说道：“刘旺（二丫）多谢恩公对家父的救命之恩！”说着便要磕头下去。

于孝天旧时空之中很少遇上这种下跪称谢的事情，于是忙不迭的赶紧上去，一手一个，拉住了他们的胳膊，硬生生的将他们二人都给拽了起来。

于孝天伸手去拉他们兄妹的时候，只是出于本能的反应，并未考虑太多东西，可是于孝天却忘了这时代男女之防的事情，明朝着力推行理学，对于男女之防甚严，虽然民间稍微要宽松一些，但是男女之间一般情况下也是不允许有直接身体的接触的，正常情况下他拽刘旺起来也就罢了，但是对于二丫，他只能虚托，而不能真的去抓住她的手腕将她拖起来。

而他的动作也让二丫和周围的人吓了一跳，二丫脸sè通红，站起来赶紧退到了刘老六身边，慌忙低下了头，再也不敢看于孝天了。

而旁边的黑头看到于孝天拉二丫的手腕，当时脸就黑了下去，并且重重的冷哼了一声，现场的气氛顿时变得尴尬了起来，于孝天一时间居然还没有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看上去一副茫然的表情。

（第二更到！

第二十七章见面礼

幸好刘老六很聪明，虽然于孝天的动作确实显得有些太过唐突，但是他却并没有在意，而是赶紧打圆场道：“罢了罢了！大家伙也别大惊小怪，于兄弟打小在海外蛮夷之地长大，不通咱大明礼数也没啥奇怪的！旺子，你于大哥可是你爹的救命恩人，打今儿之后，你可要跟你于大哥好好亲近，记住了吗？”

刘旺赶紧满口答应，忍不住不时的拿眼眇于孝天腰间挂着的那把腰刀，一脸眼馋的表情。

听了刘老六这话之后，于孝天这才意识到刚才他的举动太过唐突了，在他眼中后世男人拉一下女人的手算不得什么，但是放在这个时代，却是一个大忌讳。

于是他赶忙连连抱拳打躬对二丫说道：“在下初回大明，不懂礼数，举止唐突冒犯了妹子！还望妹子多多包涵！”

二丫躲在刘老六背后，偷偷的看了一眼于孝天，脸sè羞红用细如蚊呐般的声音说道：“没事！没事！……”话未说完便赶紧又把脸缩到了她爹背后，不敢再和于孝天照面了。

看着刘旺眼馋的表情，于孝天赶紧伸手把腰间挂着的这把腰刀摘了下来，这把刀是他从海盗手中缴获来的，刀背厚重，打造的相当不错，是一把相当不错的好刀，他个人比较喜欢，可是这会儿他却没有吝啬，伸手连刀带鞘的递给了刘旺。

“兄弟第一次见面，没啥好送给兄弟当见面礼的！看兄弟喜欢这把刀，今儿个就权当是个见面礼，送给兄弟你吧！”于孝天大方的对刘旺说道。

刘旺没想到于孝天居然会把这把刀送给他，顿时喜出望外，但是又不敢伸手接，觉得有点不好意思，于是便回头望刘老六，显然是想听一下刘老六的意见。

刘老六笑眯眯的正想说话，但是没想到黑头却突然间插了进来，一把便将刀从于孝天手中抢了过去，锵的一声一按绷簧，便把刀从鞘中拔了出来，大大咧咧的便仔细打量了起来。

“确实不错！刘旺用这个可惜了！依俺看，这把刀给他实在是没啥用，不如就给俺吧！”黑头眼中闪着贪婪的目光，毫无礼数的说道，刘旺看着黑头脸上的表情十分愤怒，但是却没敢说出来。

看着黑头的嚣张，于孝天的眼中闪过一丝怒sè，但是还是强自克制着伸手将这把刀从黑头手中强要了回来，用力塞到了刘旺的手中笑道：“这位兄弟，船上的刀还有几把，这把刀是我送给刘旺兄弟的见面礼，你就不要夺人所爱了！回头我再挑一把送给你便是！”

黑头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这么不给他面子，居然硬是把刀又要了回去，交给了刘旺，这脸sè更黑了许多，脸拉的老长，愤然一挥手道：“不就是把破刀吗？老子不稀罕！大牛、二狗，咱们走！”

说罢之后黑头便招呼了两个后生，头也不回的大踏步的先朝着村子走去，摆明了是不给于孝天面子，但是今天这梁子算是跟于孝天结下来了。

刘老六有点担心的看了一眼黑头的背影，摇了摇头，又瞅了马脸一眼，马脸也有些尴尬，摇头道：“黑头是俺外甥，他爹娘死的早，俺看他可怜，便将他带到了这里，这家伙是个愣头青，脾气不怎么好，小时候从师学了几天拳脚，在岛上后生们没人是他的对手，所以有点霸道！但是不好心眼倒不坏，回头俺教训教训这厮便是！倒是让老六和于老弟见笑了！还望于兄弟多多见谅才是！

走走走！今儿个难得你们来了，咱们老哥几个要好好聚聚，款待款待于老弟还有这几位老弟！”

正在这个时候，孟勇孟疯子却看着刘旺紧紧握着的这把刀说道：“旺子，让俺看看这把刀！”

刘旺有点舍不得，但是孟疯子是他的长辈，他也不敢不给，只好将刀递给了孟疯子。

孟疯子看了看刀鞘，又拔出刀仔细看了一下，将刀插回鞘中交还给了刘旺开口道：“这把刀确实是把好刀！不过以后有外人的话，最好不要露出来，这刀以前明军之中当官的佩刀，不知怎么流落到了海贼手中，一旦被人认出来的话，怕会引来祸事！刘旺小心收着吧！”

刘老六一听也连连点头：“还是孟疯子仔细，照你这么一说，这刀今后还是少拿出来的好！旺子，还不快谢谢你于大哥？”

看这把刀最终还是落在了他手中，刘旺的高兴就不用说了，赶紧练练给于孝天打躬道：“多谢于大哥赠刀！……”

于孝天很亲热的拉着刘旺笑道：“以后都是自家兄弟，就不要跟我客气了！”

既然给了刘旺见面礼，那么于孝天也不想厚此薄彼，于是便也想送二丫

一个见面礼，可是这会儿他下船，身上除了带了这把刀之外，另外还带了一把锋利的短刀，其它的还真就没再多带什么其它东西，船上的货物这会儿已经不算他的了，早知道带一匹绸子下来，送给二丫得好，权当见面礼了。

可是这会儿他腰里面只剩下了一把短刀，这东西算是凶器，送给女孩子家显然不太合适，于孝天在身上划拉了几下，正在为难的时候，伸手忽然间在怀里摸到了一个小物件，心中一动伸手将这个小东西掏了出来，一个亮晶晶的东西便出现在了他的手中，被于孝天张开手送到了二丫的面前。

“今天初次和见到二丫妹子，我这当哥哥的也没啥送给妹子的！这是我们澳洲工匠打造的指甲剪，是个小玩意儿，还望二丫妹子不要嫌弃，权当是愚兄为刚才的唐突给妹子赔礼道歉了！”

原在于孝天手中这个亮晶晶的东西只是后世人们常用的一个小不锈钢指甲剪，当初于孝天从他舅舅船上跌入海中的时候，身上只穿了一条牛仔短裤，口袋里面只有两个一元钢镚和一个随身携带剪指甲用的指甲剪。

他被救上船之后，马上便被搜身，这俩钢镚还有指甲剪立即便被马彪给搜了去，马彪不认识这钢镚和指甲钳，但是觉得这东西亮晶晶的很好看，便偷偷掖了起来。

马彪死后，于孝天令冯疤痢将他的尸体抛入大海的时候，冯疤痢偷偷搜了这些尸体的身上，在这些人身上划拉了不少东西，两个钢镚和这个指甲剪便又落在了冯疤痢手中。

冯疤痢被于孝天打死之后，韩显又搜了冯疤痢的尸体，又发现了这俩钢镚和指甲剪，但是韩显没敢私藏，将这些从冯疤痢身上搜出的东西交给了于孝天，这些属于于孝天的东西才又回到了于孝天手中。

要说这几个小东西虽说不值钱，但是对于孝天来说，却是非常重要的东西，这上面寄托了他对旧时空的怀念，是他仅有的几样从旧时空带来的物件了，现如今于孝天因为没有合适的礼物送给二丫，于是他便留下了那两个一元钢镚，将这个指甲钳给掏了出来，递给了二丫。

所有人都顿时将目光落在了于孝天的手心上，别看小小的不锈钢制造的指甲钳在于孝天眼中，实在是算不上什么好东西，但是这时代却离着出现不锈钢的时代还远得很，以这个时代的金属冶炼水平，更不可能有电镀出现，所以这个亮晶晶的指甲钳在众人眼中可就不一样了。

人们第一个想到的是这个小东西可能是银子做的，但是银子也没这么亮，何况银子很软，即便是抛光之后，也不见得能达到镀铬的这种光亮程度，但是说它不是银的，大家也猜不出这是什么材料，总之第一感觉就是这个小玩意儿肯定很贵重，而且式样奇特，也搞不清是做什么用的。

于孝天说它是指甲剪，大家也只能猜测这玩意儿大概是用来剪指甲的，只是不知道该怎么用罢了。

二丫的目光顿时也被于孝天手中的这个指甲钳给吸引了过去，但是看了几眼之后，她脸sè一红，赶紧摇头小声道：“于大哥救了俺爹，俺还不知道咋谢于大哥呢！又怎么能收于大哥如此贵重的东西呢？于大哥还是收回去吧！俺不敢要！”

于孝天这才明白二丫误会了他这指甲钳的价值，于是笑道：“这也算不上什么贵重之物，只不过是这个小玩意儿罢了！既然我说了送给妹子，便怎么还收回来呢？这不是让愚兄为难吗？妹子还是收下吧！平时修指甲用倒是方便一些！”

就在二丫躲躲闪闪不肯收的时候，刘老六看情况有点僵持，于孝天也有些为难的时候，便伸手将这个指甲钳拿了过去，在手中掂量了一下，又看了看，伸手拉过二丫的手，将它放在了二丫手中笑道：“好了二丫！你于大哥是个xìng情中人，既然说出来了，你也莫要让他为难了！就收下好了！以后记住，你们兄妹俩今后对待你们于大哥，要像待亲哥哥一般！都记住了没有？”

二丫看着手中亮晶晶的指甲钳，眼角露出了一丝喜sè，看得出她也着实很喜欢这个小玩意儿，看到她爹开口要他收下这东西，于是这才对于孝天万福道谢，既有些羞涩，又有点欢喜的小心翼翼将这个指甲钳收入到了怀中，像是捡到了宝贝一般。

刘旺二丫都收了于孝天的礼物，这会儿正爱不释手、喜不自胜，听了他们爹的吩咐之后，赶紧连声答应了下来。

（第三更到，弟兄们请查收！顺便再吼一声，求收藏，求红票！现在已经是分类新书榜第三了，寒风践行诺言，晚上再更新一章！咱们大家伙帮忙，一起努力看看能不能冲上第二名！呵呵！

另外今天要特别鸣谢南昌明月、一醉人、秀才杀猪、胡吹、月映未央几位朋友的不吝打赏！我们一起努力！）

第二十八章挑战

马脸他们设下的所谓酒宴其实就是在村头的一个稍大点的草棚下面，至于韭菜在于孝天眼中来看，实在是算不上什么宴席，桌上不过只是几盘海边随手可及的贝类和两条咸鱼做成的菜肴，还都是水煮的，没有多少油水，更没有什么蔬菜，只有一些可以在海边采集的海菜，和一盘产自岛上的野菜。

至于酒更算不上什么好酒，属于那种低度的自酿米酒，米肯定也不是好米，估计是用糙米和陈米酿制出来的，酒液浑浊，因为条件所限，没有经过过滤和蒸馏，喝到嘴里面寡淡无味，连船上备的那种烈酒味道也不如，但是因为烈酒不容易弄，船上有必要储备一些以应不时之需，故此也只能喝这种岛上众人自酿的酒水。

但是可以看出来，即便是这样的饭食，对于岛上的人来说也已经十分奢侈了，不管是老的少的，一个个争先恐后的据案海吃大嚼，不时的推杯换盏，还不停的轮番给刘老六以及于孝天等人敬酒。

这种酒对于孝天来说，根本就不够看的，要知道他在旧时空的时候，酒量相当不错，五十三度的白酒搞一斤问题也不大，喝啤酒更是可以一个人干十瓶没有一点问题。

黑头回到村子之后，被马脸骂了一顿，表面上认了错，但是可以肯定这家伙并不服气，所以中午一开酒宴，黑头便和几个后生开始轮番上阵，矛头直指于孝天，想要把于孝天灌醉，让于孝天当众出丑。

于孝天当然看得出他们的小伎俩，尝过这劣等米酒之后心里有了底，于是便放开了肚皮和他们较上了劲，他这种年纪的年轻人一般情况下都不会轻易服输的，酒场上更是如此。

结果几坛子马脸他们好不容易储备下来准备过节用的米酒，一个时辰下来之后，便被这帮年轻人喝了个七七八八，看得马脸他们几个老家伙一个个都肉疼不已。

这帮后生虽然开始时候大多数因为黑头的原因对于孝天有点敌视，但是这酒一下肚之后，情况便立即好转了许多。

于孝天仗着酒量大，来者不拒，跟这帮后生们轮番碰碗，豪爽的将酒灌入肚子之中，这种豪爽很对岛上后生们的脾气，令他们对于孝天好感倍增，加上于孝天在酒桌边上也时不时的说一些趣闻，听得这些后生们啧啧称奇，很快便和于孝天称兄道弟了起来。

倒是那个黑头很有点意外，本来他是想要趁着喝酒的工夫，把于孝天灌

醉，令他出丑，可是没想到事情没有按照他的计划进行，于孝天非但没有像他想的那样，被迅速的灌醉，倒是他自己先喝了个头重脚轻，这会儿他看着于孝天对岛上的这帮后生们侃侃而谈，所说之事大多都是他们这帮土包子闻所未闻的，连他自己都不得不承认于孝天确实实“见多识广”不由得只能暗自感叹。

眼看着岛上的后生们被于孝天侃的各个都晕晕乎乎，满眼冒着崇拜的小星星围在于孝天身边，黑头想想今天于孝天落他的面子，心中越想越气，于是摇晃着端着碗又给于孝天敬酒，非要和于孝天再干一碗不可。

于孝天也不推辞，端起碗和他一碰，仰脖便灌了下去，这玩意儿恐怕连啤酒的度数都达不到，他喝起来跟喝凉水一般，一点也没感到头晕目眩。

黑头也仰脖咕咚咚的灌了下去，抬起眼两眼通红的对于孝天说道：“姓于的，俺承认你酒量好，但是能喝不见得就是好汉！

六叔说你孤身退海贼，俺真是有点不相信，要说你肯定是练家子，刚好俺也练过几天拳脚，今儿个借着酒兴，咱们俩不如过上几招如何？你要是能把俺给放趴下的话，那么打今儿往后，俺黑头便听你的！你有没有种跟俺练练？”

听到了黑头的话之后，后生们顿时都兴奋了起来，一个个借着酒劲大声叫好了起来，跟着起哄要于孝天跟黑头过几招，见识见识于孝天的本事。

刘老六对于孝天有点不放心，但是也看出了黑头这是在纯心挑衅，有心劝住黑头不要和于孝天动手，但是这岛上马脸他们说了算，他不方便出面，于是便将目光投向了马脸他们几个老弟兄。

但是马脸和赵麻子等人却只当没有看到刘老六求助的目光，反倒来了个作壁上观，看着这群后生们起哄。

他们的目的很简单，那就是因为刘老六上岸之后，把于孝天吹的神乎其神，他们也很想见识见识于孝天到底有多大本事，这种事他们不方便出面，但是刚好有黑头这个二愣子存在，利用黑头来试探试探于孝天的深浅，也正合他们的心意，所以几个家伙集体装聋作哑，摆明了是想要跟着看热闹。

于孝天本来是没打算上岛之后这么快便跟黑头发生冲突的，但是他不这么想，不代表着黑头会老实等着他，这才刚见面，黑头便主动开始挑衅。

而且岛上的后生们还有老家伙也都一副看热闹的架势，跟着起哄不已，这一下他就不好办了，如果他退缩的话，那就等于告诉岛上的人，刘老六是在吹牛，而且他也是个软蛋，今后虽然凭着刘老六的面子，他可以留在岛上，但是想要过好日子恐怕就不容易了！

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他不了解黑头的深浅，看黑头生的比较壮，走起路虎虎生风，倒是有几分练家子的架势，万一黑头功夫不错，他不是黑头对手，被打翻的话，那么这脸可就丢光了，今后肯定还是不好混。

虽然他有这些顾虑，可是看着黑头满脸挑衅的神sè，不断的强调他有种的话，就出去和他练练，周围后生们也都不断的起哄，形势所逼之下，已经由不得他退缩了。

刘旺倒是心肠不错，在一旁说道：“黑头哥，于大哥是客，你怎么能跟他动手呢？还是不要比了，免得伤了和气！”

黑头不耐烦的摆手道：“旺子，你去一边，这事儿你少管！俺黑头的脾气你知道，既然说出来了，这就跟吐地上的吐沫一样，不能再舔、起来了！姓于的，你到底敢不敢？要是你不敢的话，直说便是，俺也不为难你！”

事到如今也由不得于孝天再退缩了，这世上很多事情并不是可以按照个人意愿发展的，虽然他并不愿意和黑头这么快发生正面冲突，可是黑头自从他上岛之后，便始终对他表现的咄咄逼人，如果他不接下黑头的挑战的话，那么这脸今后还朝哪儿放？俗话说得好，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张皮，士可杀不可辱，今天他只有接下这场挑战了。

于孝天环视了一圈周围诸人的脸，跟着他来到岛上的韩显和赵四二人，畏畏缩缩的在一旁看着他，眼神中充满了一种担忧的神sè，他们二人眼下的处境，已经使得他们的命运被牢牢的绑在了于孝天的身上，于孝天混得好，他们便日子好过一些，于孝天混的不好，那么他们这两个人今后天知道会落得一个什么下场。

而刘老六和刘旺也都流露出了对于孝天的关心和担忧，连刘通和胡成也表现的对于孝天很是有点担心，唯有那个李矧子似乎有点幸灾乐祸的样子，一副等着看好戏的架势，在一旁居然也跟着起哄，让于孝天心中暗暗的骂了一句。

至于岛上的那些老少爷们，则各个都是一副看好戏的表情，年轻后生们更是不断的跟着起哄，其中几个家伙明显倾向于黑头，对于孝天大声吆喝，激于孝天出手，等着看于孝天的笑话。

一扫之间，于孝天忽然间在门口看到一个身穿简陋布裙的消瘦身影，刘老六的女儿二丫居然远远的也在看着他和黑头，并且眼神中也流露出一丝担心的神sè。

于孝天暗自一笑，也猜不出二丫到底是在为他担心，还是在为黑头担心，不过按理说有很大可能，是在为黑头担心，毕竟二丫跟他于孝天今天刚

刚见面，而且他还唐突的冒犯了二丫，估摸着这个小丫头很可能也等着瞧他的笑话。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从桌边站了起来，抱拳道：“在下已经说了，只是会点粗浅拳脚，但是今天既然黑头兄弟一定要和我过几招，那么在下也只有恭敬不如从命了！今天就献丑了！”说着便从桌子后面走了出来。

于孝天从小就胆大包天，脾气火爆，在大院里面可谓是打架无数，属于那种遇事不怕事的家伙，加上他本来散打、拳击、跆拳道都会上一些，自诩实战经验相当丰富，故此今天遇上黑头挑衅，他也没有太过紧张。

而且他知道自己优势所在，他的体能和身高还有速度乃至是抗打击能力方面都占着很大的便宜，只要黑头不是什么真正的武林高手，想要放倒他也并不容易，如果黑头和船上死了的那个马彪身手相仿的话，那么就更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所以于孝天敢于应战，是有一定的把握的。

黑头借着酒劲，看到于孝天果真应战，于是很是兴奋，立即便走出了棚子，来到了棚子外面的开阔地上，伸手甩去了身上的破衣服，露出了他还算是比较结实的上身，大喝了一声劈空打了几拳，又踢了几脚，活动了一下筋骨，便拉开了马步对跟着他走出棚子的于孝天抱了抱拳，叫道：“来吧！”

（寒风说话从不食言！今天终于冲上了分类新书榜前三名了！所以再更新一章！大家伙查收吧！遗憾的就是今天收藏涨得太少了！今儿个可把我累坏了，从早晨到现在，愣是没离开电脑多长时间！）

第二十九章立威

这个时候棚下面的人全部都走了出来，围在了场外，目光投向了走入场内的黑头和于孝天身上，更有人开始大声为黑头叫好了起来。

于孝天怎么都有一种打黑市拳的感觉，不过这儿暂时没人接受投注罢了！刚才黑头劈空又是打拳又是踢腿，几个动作下来，于孝天的心便彻底放到了肚子里面。

他自认为不算是什么高手，但是看了黑头的动作之后，他便可以大致看出黑头的水平如何。

黑头的拳速倒是还算可以，但是踢腿无力，速度不够快，不管是拳还是脚上的力道都不足，甚至连船上那个马彪都不如，对这样的对手，他根本没有压力可言，即便是打混拳，单凭他的抗击打能力和力气，他就有信心打趴下黑头。

心里面有了这个底子之后，于孝天便彻底放松了下来，他现在要考虑的已经不是打赢打输的问题了，而是怎么才能赢的漂亮一些，还不伤住黑头。

稍微思量一下之后，于孝天便也抱拳道：“还望黑头兄弟手下留情！多多指教了！”

不等于孝天话音落地，黑头二话不说便一揉身挥拳抢先朝着于孝天发难，一拳便打向了于孝天的胸口。

于孝天个高，黑头想打于孝天面门，不太容易，所以选了于孝天的胸口下手，但是于孝天经验丰富，动作比他一点不慢，错身便让过了黑头的拳头，让黑头的拳头落在了空处，但是于孝天也仅仅是错身让过，却并未立卸还手。

黑头一拳不中，看于孝天拧身躲开，便来了个得理不饶人，吼叫着一拳接着一拳朝着于孝天猛击了过去。

于孝天给拳手当过肉靶，对于格挡这种乱拳没有什么难度，两手张开来一拳便拨开一拳，要么用手掌接住他的拳头，卸掉他的拳力，并且一步步的后退，绕着场子让黑头追着他打，偶尔小臂和肩膀上挨黑头两下，也起不到什么作用。

倒是黑头打的很热闹，追着于孝天不依不饶的打，眼看拳头打不住于孝天的要害，干脆动便动了腿，想要用腿踢翻于孝天。

但是于孝天动作很快，要么跳开躲过去，要么用抬腿架住黑头的腿，始终让黑头踢不中他腰部以上的位置。

周围的人声鼎沸，岛上的后生们一个个都借着酒劲兴奋的大喊大叫，很显然他们看得很高兴，估摸着他们也时不时会在岛上干这种事情。

刘老六、韩显、赵四、刘通等人本来对于孝天有点担心，但是看了一阵之后，一个个都放心了下来，因为他们都看出来，于孝天始终在保存实力，并未进行什么反击，而黑头看起来打的热闹，又是拳又是脚的，但是却始终打不到于孝天的要害。

倒是马脸和赵麻子等人，看了一阵之后，脸sè开始凝重了起来，他们也看出了于孝天确实不是泛泛之辈，对付起黑头的攻击，他的动作游刃有余，黑头可以说拿他没有什么办法，只是在白白消耗体力。

黑头热火朝天的追着于孝天好一通忙活，脑门上都出了一头大汗，却始终没有打倒于孝天，体力倒是开始出现了下降，拳速开始变慢了下来，于是黑头暗中着急了起来，咬着牙运足了力气，猛的朝着于孝天心口来了个黑虎掏心，打算一击之下争取建功，一下将于孝天打翻。

到了这个时候，于孝天早已彻底看出了黑头的深浅，眼看黑头脚下开始轻浮了起来，心情也急躁了起来，拳脚的力量也越来越弱，这才朗声笑道：“小心了！……”

就在黑头集中全力猛击他心口的时候，于孝天这才开始对黑头发难，他没有侧身躲闪，也没有发拳还击，而是身体稍稍向后一退，便让黑头的拳势用老，就在黑头想要撤拳收手的时候，于孝天猛然间一把抓住了黑头的手腕，用力一带，便把黑头给拉了过来，然后来了一个非常漂亮的拧腰转体，便将黑头的胳膊架在了自己的肩膀上，用后背贴住了黑头的身体，大喝一声猛然发力。

只见黑头惊呼了一声，当即便被于孝天背起甩到了半空之中，搞了个大头朝下，如果于孝天这会儿发狠的话，完全可以松手把他给扔出去，这一下甩在地上，黑头肯定摔不死，但是起码也要被摔个七荤八素，内脏受到剧烈震荡，不好好歇段时间的话，再想爬起来跟人动手肯定是不可能了。

周围的人眼见如此，也都惊呼的惊呼，叫好的叫好，只等于孝天将黑头摔翻在地，结束这场较量。

可是于孝天却没有松手，在把黑头轮过头顶之后，向后带了一下黑头，托住了黑头的背部，让黑头的身体在空中旋转一圈之后，两只脚先落了地，然后才轻松一送，将黑头送了出去。

这个动作看似简单，其实却需要相当的技巧，最重要的是眼疾手快，腰腿还有臂膀都要受很大的力，如果力量不够的话，慢说要做到这件事，恐怕连带于孝天也会被带个大跟头，轻则当场出丑，重则连他带黑头都要受伤。

换在以前的话，于孝天估计他很难做到这一点，但是不知为何，这几天他发现他的力量大增了不少，于是才轻松的完成了这个动作，没有当场将黑头摔出去。

黑头两脚虽然落地，但是重心却没有找到，借着惯xìng，他踉踉跄跄的朝前扑去，一头便趴在了地上，来了个标准的狗吃屎，吃了一嘴的沙土。

“黑头兄弟承让了！”于孝天微笑着抱拳对趴在地上的黑头说道。

黑头这一下知道，他根本就不是于孝天的对手，刚才于孝天肯定是给他留了情面，要不然的话这一下便能摔他个半死，但是他输的实在是不甘心，而且觉得很狼狈，不由得有些恼羞成怒了起来。

黑头不管于孝天说什么，像兔子一般在地上弹了起来，掉头狂叫着便挥拳又像于孝天扑去。

于孝天一看有点生气了，心道你这厮真是给你脸不要脸，刚才老子已经给你留情面了，你还来？

于是眼看着黑头大叫着扑上来，他也立即怒吼了一声，身体不退反进，猛朝前一冲，不等黑头的拳头到他的近前，他的右拳已经闪电般的便朝着黑头的面门击去。

黑头本来身体正在朝前冲，本以为于孝天还会躲闪，但是没想到于孝天却迎着 he 冲了过来，而且速度快的惊人，同时也挥拳打向了他的面门，加上于孝天身高臂长，不等 he 打中于孝天，于孝天的拳头便已经到了他的眼前，有心想要躲闪，可是他的招式已经用老，这会儿正处于旧力已出，新力未生的时候，根本没有可能躲开于孝天的这一拳，甚至于连撤拳招架都来不及，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于孝天的大拳头在他的眼睛中无限的变大，眼瞅着便要打在他的鼻梁上了。

就在黑头强自收住脚的时候，于孝天的拳头也已经到了他的面门，所有人都忍不住看下去了，他们看到于孝天身高臂长，而且出拳速度非常快，这一拳要是打瓷实的话，黑头这下铁定满脸开花，就惨大发了！于是不少人惊呼着闭上了双眼，只等着听响了！

黑头眼看躲不过，又惊又怕闭上了双眼，做出一副等死的架势，同时赶紧奋力收住双脚，以期能挨的稍微轻一点，但是让所有人没有料到的是于孝天就在这个时候，居然愣是硬生生的收住了拳头，拳头几乎贴在了黑头的鼻

尖上，黑头只觉得一股冷风扑面，但是没有像预料中那样，脸上遭到重击飞将出去，这才战战兢兢的睁开了双眼。

一个硕大的拳头就停在他的鼻尖前面，吓得黑头脸都绿了，俩眼紧盯着于孝天的这个大拳头，瞬间变成了斗鸡眼，冷汗刷的一下便流了下来，样子即滑稽又很狼狈。

于孝天轻轻收回了拳头，伸手拍了拍黑头满是汗水的肩膀，刚才他那一拳，本来就是刺拳，根本没使出直拳，所以力量可以收放自如，才及时停下了拳头，要不然的话，黑头铁定这会儿已经满脸开花的又躺下了。

“黑头兄弟别怕，说好点到为止的！在下不会真打的！呵呵！”

黑头看着于孝天收回了拳头，心中又惊又怕，知道自己完全不是于孝天的对手，于孝天已经给他留足了面子，要不然的话，他这会儿即便是不死，也估计伤的不轻倒地不起了！

于是黑头原本心中的那丝傲气顿时便烟消云散，顿时如同泄气的皮球一般，浑身都软了下去，再也兴不起继续和于孝天较量的念头，连连点头称是，灰溜溜的抱拳表示他输了，输的没话可说。

于孝天故作大方的揽住黑头的肩膀，对周边的那群人笑道：“还是黑头兄弟承让了！咱们也算是不打不相识，今儿个真是痛快！能交个黑头这样的朋友，在下运气真是不错！今后我和黑头，就算是弟兄们了！

但是不知黑头兄弟可愿意交我这个朋友吗？”

眼看着于孝天给他台阶下，还主动示好，黑头本来就不傻，只是在岛上横习惯了，现在遇上比他强得多的人，又岂能不就坡下驴，赶紧练练点头称是，表示愿意交于孝天这个朋友。

到了这会儿，不管是跟着于孝天过来的人，还是岛上的后生们，都齐声欢呼了起来，大声称是，上来簇拥着于孝天和黑头回到了棚子下面，又坐在了酒桌旁边。

刘老六长长的松了一口气，暗自对于孝天点头，今天其实他也很矛盾，既希望于孝天打赢，但是又怕于孝天伤了黑头，今后跟黑头结下仇怨，让他们以后在岛上不好混下去，但是现在看来，于孝天比他想的要做得好得多，既打服了黑头，又没有伤了黑头，单凭这样的手段，就让他刘老六没什么好说的。

至于马脸、赵麻子、李狗子等人，对于孝天的表现也连连点头，今天他们算是见识了于孝天的手段，凭着于孝天的身手，刘老六所说的他在海上孤

身杀退海贼那件事，应该不会有假，他们这些人都是海贼出身，强者为尊的理念早已在他们心中根深蒂固了。

现如今刘老六带回来个这样的强人，对于他们岛上也是有很大好处的，所以今天看到于孝天这么厉害之后，这几个老家伙也很是高兴，再加上黑头这厮在岛上没人压得住，总是有点嚣张，喜欢惹事，这一下有人能收拾他了，所以现在看到于孝天把黑头收拾了个服服帖帖，这帮老家伙也都乐见其成。

众人于是回到棚子下面，又一次开始推杯换盏了起来，黑头经此一败之后，也再没什么戾气，老老实实的被于孝天拉着坐下喝起酒来，他自己也很清楚，于孝天今天是给他留了很大的情面，要不然的话他可能已经被抬回去了，虽然他是个愣头青，但是也不是不知好歹之人，这一点他还是很承情不尽的，所以坐下之后，便先给于孝天告了个罪，自罚了一碗酒，于孝天也不计前嫌，和他对饮一碗，这件事也就揭了过去。

其他那些后生们看罢了于孝天的厉害之后，更是对于孝天钦佩了许多，特别是几个刚开始有点瞧于孝天不顺眼的后生，看到黑头都被于孝天收拾服帖了，于是他们也都收起了傲气，对于孝天表现的恭敬了许多。

（仰望了一下第一名的菊花，哇！好远！估计是爆不了啦！昨天连续四更，今天稍稍喘口气，两更吧！弟兄们不要生气！希望继续帮顶！不能松懈呀！要不然我的菊花估计也不保！！嘿嘿！）

第三十章融入

于孝天一行人的到来，给这个平静许久的小黄岛带来了一丝波澜，在他们到来之前，小黄岛上的小村中只有二十余个居民，但是当它们到来之后，这个小村的居民立即增长到了三十余人。

这个岛基本上算是一个男人的世界，岛上仅有屈指可数的几个女人，其中两个老妇是马脸和李狗子的老婆，另外一个孟疯子的女儿，但是孟疯子的女儿已经早在三年前许配给了赵海儿子，现如今岛上仅剩下了二丫这么一个待字闺中的女孩子，再加上二丫长相端庄，于是乎变成了岛上一帮后生们暗恋的对象，只可惜二丫年纪尚小，虽然岛上后生们都喜欢她，但是没有刘老六的首肯，所以他们也只能干瞪眼。

可是刘老六的到来，似乎让这帮后生们看到了希望，一个个在刘老六来了之后，很是卖力的对刘老六讨好不已，忙的是不亦乐乎。

加上有岛上的马脸等老家伙们的指派，又都受了刘老六和于孝天的实惠，为刘老六安家的事情倒也没有费多大的周章，一群后生们第二天便开始在岛上日夜赶工大干了起来，很快便在小村的东头为刘老六起了几间新的茅屋。

岛上缺乏木材，更不要说砖瓦了，所以岛上的屋舍基本上都是就地取材，用茅草和有限的树枝木棍搭建起来的，如果想要建的更好一些，那么就要去陆上弄来更多的木料和砖瓦才行。

不过岛上的人似乎过苦日子习惯了，就利用手头能找到的这些简陋的材料，加上一些岛上特有的细藤，居然还是把这种茅屋做的很结实。

另外刘老六的房子是解决了，可是于孝天、刘通、韩显等人也要有地方住才行，于是在马脸等人的安排下，村里面的人们又一起动手，又为他们在刘老六房子的一侧也临时搭了几间草棚，暂时作为他们住宿之地，因为仓促，这几间草棚比起刘老六的茅屋显得更为粗陋一些，但是因为条件有限，于孝天他们也只有先凑合凑合了。

虽然草棚很简陋，但是这对于孝天也没有强求什么，毕竟眼下他能找到这么一个临时落脚之地，已经算是不错了，至于房子的问题，之后再说也不迟，反正现在天气还不算凉，有个能遮风挡雨的草棚先临时住一下，倒是也可以克服。

刘通因为现在是孤家寡人一个，家里面父母早亡，田产也都被刘掌柜家侵占，回去也没有什么去处，所以对于留在这个岛上没有什么意见，颇有点随意而安的感觉，短短两三天时间便和岛上的后生们混在了一起，加上他平

时话不多，干活也很勤快，很快便得到了岛上众人的认可，将他视为了岛上一员。

至于韩显和赵四二人，在到了岛上之后，于孝天依旧很仔细的照料他们的伤势，使得他们的伤口都逐步的开始愈合，对于能脱离海贼的控制，找到这么一个安生立命之所，二人也都很是高兴，他们年纪也和岛上的后生们相仿，众人了解了他们的身世之后，也都表示了同情，不再因为他们曾是海贼的身份而排斥他们，这也使得他们两个安心的留在了岛上。

但是胡成和李矧子二人到了岛上之后，都显得心神不宁，两个人在到了岛上两天之后，便求于孝天和刘老六放他回陆上，但是都被立即被刘老六给断然拒绝了。

这二人对于刘老六和于孝天来说，都是一个潜在的威胁，他们在知道了这个小黄岛的位置之后，一旦回到陆上，保不准他们会走露了风声，让刘家找上门来，所以刘老六铁了心，要将他们两个留在岛上，不许他们离开。

这让胡成和李矧子很是沮丧，到了岛上之后整日唉声叹气愁眉不展，但是却没有一点办法，好在刘老六答应他们，只要出手了船上的货物之后，便有一份，会安排人给他们家人送回去，如果他们家人愿意来这岛上过活的话，也可以将他们的家人接过来。

胡成和李矧子二人心知刘老六留下他们的缘故，也只能认命，反正他们家人也都不多，而且家里面穷的也是叮当响，实在不行的话，弃了家来这里过活倒是也可以商量，于是二人也唯有暂时认命了。

剩下一个于孝天就更不用说了，来这时代之前，他在大院和学校就号称就是个混世大魔王，不管到哪儿，都能很快混的跟周边的人混的烂熟，加上他现在刻意收敛脾气，而且身高力壮能打能杀，岛上的人们对他都很是敬佩，所以凭着他的性情，同样也很快便跟岛上的人打成了一片，获得了岛上年轻一辈的认可，并且隐隐间有点以他马头是瞻了起来。

本来在岛上年轻一辈之中，于孝天来之前，黑头算是个老大，可是于孝天来了之后，经过一次较量，黑头在于孝天面前，只能甘拜下风，这老大的位置也自然而然的易主，变得老实了许多。

至于关系嘛，黑头虽然有点愣头青，但是还不算是个心胸狭隘之人，相反倒是还颇有点义气，虽然初见于孝天的时候，对于孝天很是有点不爽，但是在和于孝天交手之后，黑头表现的还算是相当有点风度，败了就是败了，他愿赌服输，倒也没有因为这件事跟于孝天较劲，经过两三天接触下来之后，于孝天发现这个黑头还是可交的，两个人真算是不打不成交，渐渐的关系走的反倒是比旁人更近一些。

岛上的生活也很清苦，虽然土质比较肥沃，但是因为岛上仅有一口井可以供应淡水，用来饮用还算是充足，但是用来灌溉显然不能满足需要，如此一来就造成了可供开垦的土地却有限，这些年来马脸他们定居在了岛上之后，也仅仅是开垦了几十亩田地，主要种植一些红薯之类的作物，水稻种植的很少，尽可能的靠天吃饭，不耗用淡水来浇灌土地。

所以岛上的人除了耕种这少量的田地之外，主要还要靠着他们原来的一条小鱼船下海捕鱼，部分腌制或者晒干之后留下自用，剩下的大部分则要运到陆上贩卖来维持生计。

在和岛上的人混熟在了一起，于孝天开始对这个时代的情况了解的更多了一些，同时也开始逐步的了解了岛上这些人的生活状态。

说起来他们是占了这个小岛为生，但是实际上这个岛也不能算是一个无主之地，实际上控制权却还在陆上一个姓蒋的百户手中，不过这个姓蒋的百户名义上是个福建福宁世袭百户，但是到了这个年代之后，他们蒋家在陆上有良田很多，而且控制着沿海的渔获买卖，家财万贯都是少说了，故此这个小黄岛名义上是他的辖地，他并未给予太多重视。

所以对于马脸他们一帮人居于岛上这个事实，蒋百户看这个小黄岛闲着也是闲着，对此也没有多管什么，而是默认了这个事实，只是每年派人来两次，收取名义上的佃租，算是将这个岛佃给了马脸他们住，这笔佃租钱，也算是他白捡的。

所以马脸他们在小黄岛上的生活还是跟陆上密不可分，他们除了自耕自种解决一部分食物问题之外，其余的大部分生活用品则都需要到陆上解决。

而且他们贩卖渔获也不容易，陆上有蒋百户这个大渔霸控制着渔市，岛上的人捕获渔获之后，必须要卖给他们，结果大部分渔获所得要落在这些渔霸手中，岛上的人辛辛苦苦捕获的渔获，实际落到他们手中的钱却很少。

而蒋百户是这一带出了名的地头蛇，这个时候这一带还没有霞浦县，陆上是福宁州管地，小岛西面便是东冲半岛，南面是黄岐半岛，在东北则是双峰岛，不管他们向西还是向南，都有渔霸控制着渔市，到哪儿卖鱼的结果都是一样的。

至于双峰岛那边，岛子大，但是据马脸他们说，哪儿也有几伙海贼盘踞在岛上，时常在周边一带的沿海行掠，因为他们所在的岛子很小，岛上这些人又穷的叮当响，根本没什么油水可捞，这才没有被这些海盗祸害。

总之，他们这些人是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人，想过好日子基本上没门，辛苦一辈子要是遇上灾之类的事情，饿死人也是常有的事情。

岛上的生活是十分寂寞的，小小的海岛四周入目的都是茫茫大海，在于孝天来之前这里的后生们几乎天天不是在田间侍弄那点薄田，便是修补渔网抑或是出海打渔，只有偶然情况下，才会跟着马脸他们回到陆上去一趟，卖掉渔获之后，为岛上采购点东西，这便是岛上后生们最大的娱乐活动了。

除此之外这帮后生们天一擦黑便闲着无事，充其量偶尔跟着黑头练练一些粗浅拳脚，所以说岛上的这帮年轻人平日的的生活几乎是毫无娱乐可言。

但是在于孝天到来之后，岛上的生活便开始出现了变化，大家都知道了于孝天乃是海外归来之人，对于他们这些足不出户的平民百姓来说，根本无法理解于孝天所说的澳洲在什么地方，就更不用说知道很多东西了，所以这帮后生们很是好奇于孝天成长的经历，时不时的喜欢跟于孝天打听一些有关海外的风土人情。

而于孝天本身也算是健谈之人，到了岛上之后，为了尽快融入岛上众人的生活，白天跟着干活，闲暇的时候，便将一些后世所知的一些不至于太骇人听闻的事情改编一下之后，说给这帮后生们听。

以于孝天所知的东西，随便拿出一点点稍微改编一些，便让这帮后生们听得是啧啧称奇大呼过瘾，再加上于孝天好歹也看过不少小说，也没少听评书，所以不管是西游记还是水浒传抑或是三国演义，于孝天即便是记不得全本，起码对其中大部分故事还是耳熟能详的，于是偶尔便也拿出来作为谈资说给岛上的这帮后生们听。

岛上没有识字的人，除了新来的刘通小时候多少识一些字之外，其余的那些后生们基本上都是斗大的字认识的不足一箩筐，所以听于孝天闲聊，对于这帮后生们来说，也算是开大眼了，没几天功夫，这帮后生们便都成了于孝天的忠实拥趸，每天天一擦黑，便端着饭碗把于孝天围了起来，开始听于孝天天南地北的闲侃。

甚至于连马脸、赵麻子等几个老家伙，也被吸引了过来，有事没事也开始喜欢朝年轻人的圈子里面凑，一起听于孝天神侃，同时还大为惊叹于孝天的知多识广，使得于孝天在上岛没几天的工夫便成了岛上最受欢迎的人。

那个黑头自从吃了于孝天的瘪之后，也收敛了xìng子，不再那么嚣张，于孝天投其所好，闲来无事的时候，也将他所学的一些搏击术手把手的传授给黑头一些，见识过了于孝天的手段之后，黑头对于孝天的身手佩服的是五体投地，更是知道于孝天当日对他手下留情了，这令黑头事后对于孝天非常感激，几天下来，便成了于孝天的跟班。

而刘老六的儿子刘旺，更是因为救父之恩和于孝天对他赠刀的情分，将于孝天视为亲兄长一般，成了于孝天的一个小尾巴，天天跟在于孝天的后面，甚至连晚上都干脆也住在于孝天的棚子里面不肯回家了。

（今天七千多字更新，也算是差不多了！弟兄们不会嫌太少了把！）

第三十一章各有心计

整体上岛上的人们算是朴实忠厚的，这一点非常符合中国老百姓的本质，老家伙不算，岛上的年轻后生们几乎各个都很质朴，没有什么歪心眼，虽然最初两天对于孝天等新来的人还有点排斥，但是在于孝天、刘通等人的刻意结交之下，这帮后生们很快便消除了跟他们的隔阂，这令于孝天颇为庆幸，暗自庆幸当初没有弃了刘老六跳海逃生，要不然的话，现在他真不知道会是什么一个状况。

只是于孝天有点不太习惯这里的饮食习惯，在这个岛上，日常人们的饮食比起他们在船上的时候，也好不了多少，甚至还要差一点，而且后世人们早已习惯了一日三餐，但是在海岛上，大概是因为粮食物资的匮乏的缘故，岛上的人还都奉行的是一日两餐，上午很晚才吃早饭，中午并不吃饭，岛民们要一直劳作到晚上回村之后，才会吃一顿晚饭。

这样的饮食习惯让于孝天颇为不爽，总觉得难以保持足够的体力，虽然他有心提议改成一日三餐，但是因为这里暂时他说了还不算，故此也只有暂时忍耐一下。

另外别看岛民们虽然主要从事渔业，但是他们却并没有像于孝天想象的那样，会比陆上的人生活好一点，多吃一些海产品，他们有限的渔获并不是提供给自己食用，主要还是要送到陆上贩卖换钱，来换取其它生活用品，仅仅会留下极少的渔获抑或是不值钱的渔获晾晒腌制起来，作为他们的辅食来改善一下生活，即便如此，这些不值钱的咸鱼干货也要放在逢年过节的时候拿出来改善生活，平日的饭菜也极为简单，基本上还是以糙米和岛上自产的一些红薯为主要食物。

大负荷的运动和劳动，加上饭菜之中几乎没有多少油水可言，这里的岛民获取营养的途径也只有通过一些糙米少量的海菜抑或是红薯摄取蛋白质，这也使得这时代的人的饭量很大，一般后生们一顿饭吃一斤糙米都很是正常，饭量大一点的每天二斤糙米都吃不饱肚子。

而于孝天更是如此，在多少适应了这里的食物之后，他的饭量也变得惊人，每天几乎都要三斤糙米下肚才能吃个半饱，时不时晚上半夜还会有点饥饿感，看得马脸等人直摇头，觉得真是有点架不住他这样的吃法，担心岛上的存粮会很快消耗光。

为此于孝天初来乍到，也不便给岛上的人添麻烦，为了保持身体健壮，迫不得已之下他便利用晚上的时间，独自或者带上岛上的后生们趁着睡前的工夫，在海边采集一些蟹贝之类的海鲜，直接架锅水煮，稍微搞点作料便是不错的海鲜，用来贴补贴补肚子充当夜宵倒是也相当不错，还额外给他们提供了一些营养。

对于这样的生活，于孝天也只能苦中作乐了。

但是岛上的生活还是在于孝天和刘老六来到这里之后，情况开始有所变化了起来，因为他们为岛上的人们带来了满满一船的货物，这些货物价值不菲，起码比起他们几年打渔所获还要多出许多倍，这让过怕了苦日子的岛上众人都对未来过上好点的日子看到了一丝希望。

所以马脸他们这些日子都乐的合不拢嘴，一边忙着招呼给刘老六，于孝天他们安家，一方面也开始琢磨着如何将这船货尽快出手，赶紧变现换成银子，然后大家伙分了银子好给岛上的后生们张罗着到陆上娶个媳妇。

对于这件事，于孝天并不上心，因为现在即便是这船货都算是他的，让他找地方卖掉，他也没有一点门道，总不能跑到陆上去沿街吆喝，如果是那样的话，他的头就算是被驴给踢了，所以对于如何出手这船货的事情，他全交给了刘老六、马脸他们负责，至于他们怎么找门道出手这船货，能获得多少银子，于孝天根本就不关心。

而他则将所有精力，都放在了这条归于他名下的船上，这条船虽然不大，但是比起岛上马脸他们拥有的那条小渔船，却还算是很大了，随着他们的到来，岛上的这帮年轻后生们的注意力也被吸引到了这条船上，以至于连他们平日主要的生计出海捕鱼的事情也都搁了下来。

所以于孝天在岛上安顿下来之后，便请岛上诸人帮忙，开始仔细检查起了这条船，经过一番里里外外的检查之后，于孝天发现这条船果真不算是一条破船，刘老六没有骗他，这条船的确建造的年头并不多，也就是刚刚三四年时间，而且船体的木料也都多用的是结实耐用的好木料。

全船共有八个隔舱，整体是标准的中式帆船的式样，每个舱室都用隔板隔开，这样便增强了船只的抗沉性能，水密隔舱也算是中国老祖宗的一项独特发明了，这样制造出来的船只，即便是一两个舱进水，也不会轻易沉没，所以在明代之前，甚至于清朝之前中国所造的木质帆船基本上都是采用的这样的方法，即便是现代的舰船，也都采用了这种隔舱设计。

船上的两个桅杆都是用的一根完整的杉木制作，通体没有一个接口，这样的桅杆强度和韧性都比较好，而且很利于硬式船帆的升降，在检查过之后，这两根桅杆都还很结实，没有出现虫蛀的情况，只有前桅上部出现了一条裂纹，让于孝天有点不太放心，想回头把这根前桅给换掉，省的出海的时候出麻烦。

但是刘老六听说之后，到船上看罢这条裂缝之后摇头道：“这开裂没多大事，用不着更换，何况换这个桅杆要不少人力，还要专门送到陆上船寮里面花大价钱换，依俺看回头请铁匠打俩铁箍，箍住就没事了！照样还很结实！”

所以经过初步检查之后，于孝天得出结论，这条船还是比较结实耐用的，只是这条船因为平日保养不善，船底结满了一层厚厚的海生物，另外船体下部的木材中还生了不少的海蛆，这对于船体的坚固将会是一个很大的隐患，需要尽快解决才行！

另外船体和船舱里面脏的厉害，这也是于孝天对这条船最不满意的事情，今后很长时间他要靠着这条船生活，而船上鼠患还有蚊虫跳蚤都会给船员造成严重的健康隐患，这一点是他无法接受的。

于是于孝天便合计着想让岛上的这帮后生们充当他的船员，先行对这条船进行一次大规模的清理和修整，然后考虑下一步该做什么。

听罢了于孝天的提议之后，马脸摇摇头道：“于老弟，不是俺们这些家伙不肯帮你，这船虽说确实不错，但是你想要把这条船给整修一下却并不容易！

你也看到了，咱们岛上人手有限，现在船上的货还没有出手，岛上的人还要过日子，几十口子人张着嘴要吃饭，都去帮你弄船的话，咱们这岛上的人吃饭变成问题了！你们来这儿也这么几天了，咱们打渔的伙计都停下了好多天了，这岛上的存粮马上就见底了，所以赶明俺正琢磨着要出海打点鱼，去换些粮食回来，所以暂时也抽不出多少人手给你去弄那条船呀！

再者说了，这船的船底你想要铲平，这活儿恐怕咱们这儿做不了，俺看不太懂怎么弄这种船的事情，要知道想要铲船底的话，一般船东要么是送到船寮，把船拉上岸铲船底，要么就雇请人手帮忙，卸了船桅，把船弄上岸倒扣在岸上，铲平船底。

咱们岛上的人手恐怕是干不成呀！再者说了，修船要用不少木料，咱们这岛子你也看了，山上都是些小树，连造房子木料都不够，哪儿够你来修船之用呢？

依俺看，这修船的事情先放放也罢！待到俺们把船上的这些货给出了手之后，才能抽出手来搞这件事！你看成不？”

马脸对于孝天倒是很客气，虽然拒绝了于孝天的请求，但是却还是答应，只要将这船货出手，便给于孝天帮忙，把这条船给收拾一下。

于孝天听罢之后有点失望，起码马脸这帮人眼下还没有打算给他帮忙，这条船名义上算是他名下的，所以马脸这几个老家伙对整修这条船的事情并不十分上心。

刘老六这个时候也瘸着腿走了过来，经过上岛之后几天的休息，他屁股

上的伤口已经基本愈合，自己走路已经不是什么大问题了，加上儿女这会儿尽孝膝前，他的心情着实不错，一天到晚都是乐呵呵的，他那张老脸的皱纹似乎也因为笑得太多，而显得更深了一些。

“我说马脸！这便是你的不对了！你那小渔船出海能打多少鱼呀！看看这条船，本来刘家当初为了遮人耳目，就是按照渔船式样造的，比起你们那条小破船要强多了，只不过这船被刘家用来跑海，要是咱们把这船给好好拾掇拾掇的话，出海打渔一趟下来比起你们现在用这条小破船要强出十倍！

更何况了，你那小破船出趟海只用得上四五个人足矣，岛上十几个后生闲着也是闲着，那几十亩田地，也用不着怎么伺候！留些人手给于老弟帮忙修船岂不更好？

你说这岛子上没木料，这也好办，你糊弄得了于兄弟，却糊弄不了俺刘老六！你别以为俺不知道，这小黄岛确实木料不多不假，可是东面那大黄岛上却有不少树，而且大黄岛也是无主之地，上面没人住，正是修船的好地方！

本来这船藏在这小黄岛上，就有点扎眼，时不时陆上还会来人，搞不好就被人家瞅见了，依俺看，这船还是先藏在大黄岛哪儿比较好！

这船上的货，前天赵麻子不是已经去了罗源找那李掌柜吗？以姓李的财力，吃下这船货算不了什么，估摸着很快便能把这船货给出手了！

有了这船货的钱，你们这帮家伙还用天天出去打渔过活吗？这事儿你不能推，否则的话俺老六便不认你这兄弟了！你说咋办？”

听了刘老六的话之后，马脸的脸sè微微一红，干笑了一下之后说道：“我说六哥呀！你这是在难为俺呀！你之前不在岛上，对这儿的事儿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呀！

这岛说来是咱们弟兄们占着，但是实质上却还是那蒋百户管着，蒋百户你也不是不知道，那厮是这一带的一霸，霸着这一带的渔获生意，之所以对咱们占着这岛子睁只眼闭只眼，说白了还是让咱们为他打渔，替他赚钱呀！

这么长时间咱们都没有送渔获去陆上，保不准那蒋百户会来找咱们的麻烦！所以这两天俺才会想着该出去捕点鱼，应付应付差事，也顺便去打听听刘家那边的消息！

至于岛上的这些后生们，你老六也是叔叔，想用他们，谁要是不听使唤的话，看俺不打断他的腿！

还有大黄岛那边，船藏到那边修倒是不错，可是近来双峰岛那边一伙海

贼，也时常出没于这一带海面上，时不时会去大黄岛那边落脚，咱们去哪儿修船，万一要是让他们碰上，这船岂不等于白送给他们了？恐怕去的人还会有xìng命之忧呀！

所以不是俺马脸不给兄弟帮忙，这件事还是要从长计议才行！”

刘老六听罢了马脸的话之后，伸手摸着下领的山羊胡子，向东望着想了想之后点头道：“你说的倒是也有道理！这件事确实要从长计议一下！这样吧！你该招呼人出海打渔，就只管安排好了，明天出海的时候，俺和于老弟也坐船出去，到大黄岛转一圈！

大黄岛很大，湾子也多，找个既能藏船又能修船的地方也不难，海贼虽说会到大黄岛停靠，但是也多在岛子东边和北边登岛，西南那边据我所知，很少有人去哪儿！”

听罢了刘老六的话之后，马脸连忙点头道：“这倒是成！就按你老六说的办好了！”

于孝天也感到十分满意，连连点头称是。

（今天心情十分低落，从小最疼我的外婆，前天晚上因病入院，昨天下午突然去世，寒风这两天一直在医院，现在要帮忙去送老人家！新书更新我会尽量保持，至于新书榜的事情，就有劳大家帮忙顶起了！这会儿回来拿东西，更新一章，估计这两天更新不会多，望大家见谅！）

第三十二章少女怀春

岛上的女人本来就少，年轻未嫁的女孩子就更是只有二丫一个人了，所以二丫在岛上颇为受宠，基本上没人让她干什么重活，至多也就是让她帮着马脸和李狗子的老婆做点洗洗涮涮的活，抑或是负责在海边采集一些海菜，贴补一下岛上人的生活。

大概是因为于孝天第一天的唐突，二丫似乎对于孝天有点羞涩，时常躲着于孝天，一看到于孝天便会显得有点手足无措，甚至于小脸上闪过一丝绯红，然后慌忙低下头闪身躲开于孝天。

对此于孝天也是淡然一笑置之，他虽然旧时空算数不上是个多情种，但是好歹马子也是泡过几个的，对这样的小萝莉，他并没有什么感觉，只是觉得在二丫身上，有着一一种后世很难一见的纯天然的美丽，所以他是纯粹欣赏的角度看待二丫，至少对于这个小丫头并没有起什么非分之想，倒是因为刘老六的缘故，他更多的将二丫视作妹妹一般看待，在那天登岛的时候和二丫接触之后，便再也没有和二丫有什么交集了。

刘老六到了岛上之后，变成了岛上众人眼中的红人，大概是因为二丫的缘故，岛上不少后生们都似乎想要娶二丫为妻，在刘老六来了岛上之后，这帮后生们便都开始活动了起来，一边是在刘老六面前大献殷勤，一边是在马脸等人跟前转悠，想要请马脸他们几个长辈为他们对刘老六提亲。

不过很显然刘老六似乎并不急于将二丫嫁出去，吃饭的时候马脸他们几个老家伙倒是也开口试探了一下，但是都被刘老六立即以二丫年纪尚小，先不急于说这件事给搪塞了过去，让岛上一帮后生们听罢之后泄气不已。

于孝天对此认为刘老六这个老人jīng肯定是想要奇货可居，想要为二丫谋一个好的归宿，对此他倒也没有多想，只是一笑了之。

在到了岛上安顿下来以后，于孝天的生活便开始安排的满满当当，在经历了海上风波那件事以后，他已经意识到他如果想要在这个世道上生存下去着实不易，除了时刻要保持jǐng觉之外，身体的强健和高强武力也是必不可少的条件之一，幸好老天也不算太作弄他，旧时空的时候，让他学了一身不错的搏击术，穿越之后，又莫名其妙的令他力量大增了不少，这让于孝天便多了一层保障，所以于孝天对于身体状态很是重视。

故此他没有因为到了岛上有了比较安稳的落脚点，便让自己松懈下来，从到了岛上第三天之后，他便开始恢复大强度的身体锻炼。

每天天不亮，他便会起身出村，先是慢跑到岛的南部，再以最快的速度飞奔上小岛南侧的小山，然后在小山的山顶上的一块平整的岩石上，迎着清

晨清新的海风练习一番拳脚，直到练得通体大汗，而太阳也从海平面上冉冉升起，将阳光撒向整片大海的时候，于孝天才会再一次从小山顶跑步回到村子里面。

他这样的习惯无疑让岛上众人有点为之侧目，甚至于觉得于孝天有点吃饱撑着的感觉，简直就是浪费粮食，有着工夫还不如多睡一会儿抑或是下地干点农活更合适一些，不过因为于孝天身份比较特殊的缘故，倒是也没有人对她提及此事，渐渐的也就习惯了他这样的做法。

但是让于孝天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就在他来到岛上十天之后的一天早晨，他习惯xìng的跑上小山顶，开始一天之中的晨练的时候，一个身影却出现在了小山顶上。

这时候天光尚未放亮，于孝天登上山顶之后，正专注于拉伸筋骨，忽然之间听到了一阵细碎的脚步声从通往山顶的小道上传来，于是扭头望去，借着天际边刚刚泛起的鱼肚白的光线，一眼看到一个纤弱的身影，正捧着一个小包袱快步走上山顶。

于孝天颇有点惊讶，定睛一看才发现居然是这些rì子常常避着他的二丫，这么早便也随着他来到了山顶。

于是于孝天站直了身体，赶紧迎过去笑道：“这么早二丫妹子你怎么也来山上了？这里风大，早上雾气还重，别凉着了！”

虽然天sè还没有大亮，但是也已经基本上可以看清对方的面容了，二丫很显然走的比较快，上到山上之后，已经显得有点娇、喘吁吁了，脸sè也因为运动的缘故，显得有点微红，当看到于孝天的时候，不由得又显得有点扭捏了起来。

她托着手中的一个小包袱满脸的羞涩，犹豫着走近了于孝天，将包袱递给了于孝天，于孝天不知包袱中又是何物，于是没有立即伸手去接，而是开口问道：“这是给我的吗？”

二丫这才满脸羞红的点头，有点扭捏的小声答道：“于大哥！俺爹这些天时常说起你如何舍命救他，总是告诉俺哥和俺，让俺们不要忘了于大哥的恩情，俺们一家都很是感激于大哥！可是俺们也没啥好报答于大哥的，反倒是还让于大哥破费，送俺那样贵重的东西！

俺这几天没事的时候，使用爹从船上拿下来的这块布，给于大哥缝了一件衣服，俺手艺不好，也不知道合不合于大哥的身，于大哥别嫌弃，俺本来想让俺爹给于大哥送过去的，可是俺爹非要俺亲自交给于大哥！

平时……平时……俺……俺看到于大哥早上喜欢来这里，便给于大哥送

过来了！于大哥试试要是不合身的话，回头给俺，俺再给于大哥修修！”

二丫在说这些话的时候，神sè既羞涩又显得很紧张，说话声音很小，还有些磕磕巴巴的，很显然二丫在说这些话的时候，是鼓了很大的勇气，才说出这些话的，话音刚落，她的脸sè便更是绯红一片，也不管于孝天伸没伸手接住这个小包袱，把包袱朝地上一放，两只小手捂住脸一转身，便飞快的朝着山下小路跑去。

于孝天看着紧张的如同一只小蝴蝶一般逃走的二丫，心中微微抽动了几下，他在感情方面不是没有经验，从他之前的经验，一眼便看出二丫这个小丫头明显是对他产生了好感，这才会趁着这么早来山上见他。

至于她说是她爹刘老六让她亲手将这套衣服交给自己这个说辞，于孝天还真是有点不相信，如果是这样的话，她大可当着众人的面，大大方方的以报恩的名义将这套衣服交给他，完全不必躲着众人，这么早跟着他跑到山头上，这么做颇有点此地无银三百两的感觉。

看着晨光中二丫惊慌离去的背影，于孝天嘴角露出了一丝苦笑，微微的摇了摇头，他对自己的魅力还是多少有点自信的，虽然他自认为算不上很帅气，但是也决算不上丑男一个，而且他xìng格张扬，加上因为长期锻炼，又有一身漂亮的肌肉线条，后世的时候在拳台上也没少惹得女孩子们大声为他欢呼尖叫，和岛上的这帮后生们相比，最最起码在外型上他有着先天的优势，再加上他“见多识广”，还有第一次见到二丫，便唐突的拉了她的手，难免会惹得二丫这个已经开始chūn心萌动的小丫头对他产生一丝情愫。

想到这里，于孝天微微叹了口气，对于二丫这个小丫头今天对他表现出来的这丝情愫，他真有点不敢接受，现如今他作为一个穿越者，来到这个世上，只是刚刚找到一个可供他临时立足之地，但是却还远没有到他自认为可以安身立命的地步，他未来的道路他不认为会顺风顺水，可以肯定，他想要在这个世上真正的站稳脚跟，前进的道路上肯定会布满了荆棘。

可是二丫现如今对他产生出这种情愫，使得他不敢轻易接受，因为作为一个男人，他认为最最起码，他要能给自己的爱人提供一个衣食无忧抑或是安逸一些的生活环境，可是目前他还不能。

于孝天一边想，一边蹲下身子，伸手拿起了二丫放在他脚前的这个小包袱，打开之后一套靛蓝sè的衣裤立即便映入到了他的眼帘之中。

靛蓝sè的布质地不错，据刘老六说这乃是浙江温州一带所产的一种蓝布，染sè颇佳，经久不褪，布料结实透气，价格不低，在南洋一带颇为畅销，经常会被海商贩运到马尼拉等地贩卖，有时候也会少量卖给澳门的弗朗机人。

这次船上正好也装了一批数量不大的这种蓝布，刘老六和马脸等人商议之后，认为这种布在这一带出手也买不上多好的价钱，倒不如留下今后用作给岛上的人置办几件衣服用，二丫为于孝天缝制的这套衣服，便正是用这种蓝布做成的。

看到这套衣服，于孝天还真有点激动，穿越的时候，他身上仅仅穿了一条牛仔短裤，被捞上刘船东船上的之后，即便是在船上都是一群老爷们，他也不便一直光着，所以便穿的是刘船东随手在船上给他找的一套脏脏兮兮的破烂衣服。

本来他就身材比船上的人高大许多，这样的破衣服且不说破不破，单是那种脏，就让于孝天受不了，鬼知道这套衣服是不是死人留下来的，可是因为条件所限，于孝天不可能当时便得到什么新衣服，不得已之下才穿在了身上，但是那套衣服却又短又小，非常不合身。

他在击退了海盗之后，虽然控制了船，单是也仅仅在舱中找了一套刘掌柜稍好一些的衣服，但是同样还是很不合身，只能凑合着先穿在身上遮挡一下皮肉。

来到这个岛上之后，他还是找不到合适的衣服穿，只能用在船上找到的衣服凑合，岛上也没人张罗着为他置办新的衣服。

现如今当这套新衣服摆在他面前的时候，于孝天是真心非常高兴，于是立即便将这套衣服展开，在身上比划了起来。

这个时候红彤彤的太阳已经在东方的海平面上冉冉升起，将一缕阳光撒向了这片大海还有这座小岛上，于孝天只是粗粗的比划了一下，便惊讶的发现，这套衣服几乎可以说相当符合他的身材。

反正这会儿山上已经没人，二丫早已跑下了山，跑回到了村子里面，于孝天索性立即甩去了身上的那套破衣服，将这套二丫亲手缝制的新衣服穿在了身上。

略显粗糙的薄棉布摩擦着皮肤的感觉非常舒服，于孝天抬抬胳膊踢踢腿，发现这身衣服果真是非常合体，不长不短，不胖不瘦，穿在身上抬手踢腿没有一点绷挂的感觉，仿佛就像是裁缝为他量体定做的一般。

于孝天颇为惊讶，因为据他所知，这些天来，除了第一天的交集之外，他便几乎没有再跟二丫有过什么交流，即便是碰上面也都是很短暂，二丫便会很快避开他，他真想不出二丫是怎么做到，仅仅通过目测，便将这套衣服缝制的如此合他的身材，估摸着小丫头这些天来，没少偷偷的暗中观察他，要不然的话，很难将这套衣服裁剪的这么符合他的身材。

低头观看一下身上这套新衣服，上面的针脚均匀细密，无不透出二丫是如何用心来缝制的这套衣服，这可不是他所在的旧时空，有电动缝纫机可以帮忙，这一套衣服，完完全全都是要靠着二丫一剪一剪的剪出来，然后再一针一线缝制出来，而且这才短短几天时间，估计二丫这些天晚上都在挑灯偷偷为他缝制这套衣服。

于孝天抚摸着身上的这套衣服，再一次朝着山下望去，虽然已经看不到二丫的背影，可是他脑海中还是浮现出了二丫那纤弱的身材以及她羞涩纯真的面容，这令于孝天忽然间产生出一种强烈的感动，从这件衣服上，他终于感受到，在这个世上，已经开始有人在关心着他，虽然仅仅是一套布衣，但是其中却包含了太多让于孝天感动的情义。

当于孝天走回村子的时候，村中所有人都注意到了于孝天的这身新衣，不由得都表现的十分惊讶，本来于孝天在他们眼中，就生的是身材高大、孔武有力，而且还称得上是一表人才，但是之前于孝天的穿着很不合体，无形之中也影响到了众人对他的观感。

但是今天早晨一起来，却看到于孝天换上了一身簇新合体的新衣服，俗话说人靠衣装马靠鞍，在这身新衣服的衬托下，众人眼中的于孝天更是显得jīng干了许多，不由得让人有点侧目。

同时众人也都很不理解，于孝天这些天一直穿的很不合体，怎么可能今天突然间便换上了一身簇新的衣服呢？于是众人都用诧异的眼光注视着于孝天，想要弄清楚他这身新衣服到底是出自何人之手。

但是于孝天当然不会主动显摆，将这套衣服的来历告诉众人的，心情大好的他一路跟村里的人们打着招呼，大踏步的走向了海边。

正好这个时候刘老六瘸着腿走出了他的草屋，很显然是打算也要坐船出海，一抬眼便看到了正帮着岛上众人收拾渔具的于孝天，立即便也看到了于孝天的这身新衣，于是也不由自主的愣了一下，似乎是感到有点意外。

于孝天看到了刘老六走过来，赶紧上前一步搀住了刘老六，低头又看了看身上这套新衣，不由得挠了挠后脑勺，讪讪的对刘老六笑了一下。

刘老六上下打量了一番于孝天之后，马上便苦笑着摇了摇头，冷不丁冒出了一句：“真是女大不中留呀！原来……也罢！也罢！也亏了这闺女的一片心意！”

于孝天这个汗呀！原来二丫去给他送衣服，果真不是受刘老六所指派，当真是小丫头的托词，看刘老六这表情，恐怕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原来这些天二丫偷偷忙活，居然是在为于孝天缝制新衣。

扭头朝着村子望去，于孝天刚好瞅见二丫正远远的在一座茅屋的拐角朝他望来，当和他的目光一碰之后，二丫的俏脸马上便绯红一片，转身便消失在了茅屋后面。

于孝天不由得心中有些五味杂陈，一时也不知道是高兴还是什么滋味了，深吸一口气之后，他转身踏上了小船，可是让他想不到的是，这一去，他险一些差点就没能再回到这个小岛上。

（昨晚回来看了一下榜单，心里面拔凉拔凉的！才一天没有回家，居然直接被踢到了第四！实在是无语！今天一早还要去送外婆她老人家一程，早早起来先更新一章！下午回来争取再更新一章，希望弟兄们继续帮顶！能争取回到前三最好！敬请收藏，求红票！多谢弟兄们了！这电脑也给我过不去，刚才更新居然失败了！）

第三十三章怒海狂涛

原本想来只是简单的一次出海捕鱼，顺便前往大黄岛寻找一个合适的清理整修船只的地方，但是于孝天却万万没有想到，他们出海之后不久，却险一些再一次将他推入到绝境之中。

在他们出海刚刚大半天时间，来到了马脸他们习惯的渔场之中，也就是才下了一网，还没有捞到多少鱼，原本晴朗的天空便忽然间开始乌云密布，厚重的乌云从南面天空迅速的朝北面飘来，没多长时间乌云便遮天蔽日，像是在大海上扣上了一个锅盖，使得海天顿时为之变色。

随即海面上的风力也开始变大了起来，马上海面上开始变得波涛汹涌了起来，从小黄岛出来的这条小帆船顿时变得颠簸了起来，开始在海浪之中上下起伏。

刘老六的看到这样的情况脸色顿时一变，叫了声糟糕，同样在船上的马脸和赵麻子的脸色也同样立即大变，连呼倒霉，赶紧招呼船上的黑头还有于孝天帮忙降下一半的船帆，并且调整船帆，准备掉头返回小黄岛避风。

于孝天虽说还不清楚这场风暴强度会有多大，但是因为他自小也生活在海边城市，每年也都不少经历台风，所以也看得出这次的大风来者不善，心中暗暗叹息，知道这次去大黄岛找清理整修船只的地方是不可能了。

于是他赶紧也帮着船上的人开始调帆，试图将船只调头赶紧驶回小黄岛。

就在船上的人们慌忙调帆调头的时候，海上的风力却增加的非常迅猛，半个钟头前还风平浪静的大海，突然间像是翻脸了一般变得狂暴了起来，巨浪一个接着一个的朝着小船拍来。

这条小帆船像是一片枯叶一般，在波涛之中上下起伏，时而被海浪掀到了半空，时而又重重的跌入到浪底，大海像是一头暴怒的野兽，想要将这条小帆船撕碎一般，疯狂的蹂躏着这条小船。

这条小黄岛的渔船本来就没有多大，在这样的风浪之下，更是显得是那样的单薄，船体在巨浪之中，不时发出吱呀的声音，仿佛随时都会被大浪给拍碎一般，听在众人耳中，不由得让人为之胆战心惊，生怕在下一刻，这条船便会突然解体。

海面上的气温也随即开始下降，大股的海水拍到了船上，将船上的人各个都浇成了落汤鸡，于孝天的新衣服也同样难以避免，通体上下都变得**的，只能奋力的抓住船舷，保持着身体的平衡，以免被巨浪抛出船外喂了鲨

鱼。

船上的人这会儿已经不能有效的cāo控船只，只有马脸还在奋力把着船舵，试图保持航向将船向小黄岛方向行驶。

但是这会儿海面上的风浪越来越大，船只根本不能让他们如愿的返航，只能在滔天巨浪之中上下颠簸着在海浪之中勉强挣扎。

“赶紧朝船外舀水！船里进水太多了，再这么下去的话船就要沉了！”刘老六一边抓着船舷，一边面sè如土、歇斯底里的对着船上的人大叫到。

这时候于孝天也发现船里面已经被拍进来了不少的海水，船舱里面已经积了很深的海水，船的吃水越来越深，侧摇的厉害，如果不尽快把水排出去的话，这条船真是有不保的可能。

于是他赶紧在船上找到一个木桶，跳入船舱之中开始奋力舀水，朝着船外倒去，但是船只摇晃的十分剧烈，他时常会像滚地葫芦一般被撂翻在船舱里面，不时的撞在船舷上，搞得浑身上下青一块紫一块。

至于黑头和另外一个后生，这会儿也顾不得太多了，纷纷松开手，找了东西奋力在船舱里面舀水，将海水泼回到大海里面，同样也跟着于孝天一起，在船舱里面到处乱撞，四处乱滚，还不时的撞在一起，黑头没多会儿时间，脑袋上便撞青了几块，额头上还起了个鸡蛋大的青包，看上去各个都狼狈不堪。

于孝天看刘老六屁股上有伤，足下不稳，在船舷处紧抓着船舷苦苦支撑着，几次都险一些被抛出船舷，于是赶紧找了一根绳子，扑过去抓住刘老六，找了个船上的木桩，不管三七二十一，将刘老六给结结实实的绑在了船上，省的他一不小心便被抛入大海。

这种情况下一旦有人落水的话，根本无法对其进行营救，人落水之后几乎没有生还的任何可能，所以这会儿他们要确保不会被船只颠入到大海之中，看到于孝天用绳子绑上了刘老六，刘老六只能说声谢了！

其他人这会儿也都开始纷纷找了绳子，一头系在腰间，一头在船上找到固定物绑上，将自己固定在船上，以免发生危险。

就在这个时候，黑头一个不小心，没有来得及将自己绑在船舷上，一个巨浪拍来，船只剧烈的侧倾，而且猛的巨震了一下，黑头的身体一下便被抛了起来，惊呼一声身体便朝着船舷外面甩去。

所有人都吓坏了，大叫着不好，但是却没有力气去帮黑头，眼睁睁的看着黑头甩出了船舷，就在这个千钧一发的时候，于孝天距离黑头比较近，闪

电般的伸出一只手，一把便抓住了黑头的一个手腕，另一只手则死死的抓住了船舷，稳住了身体。

一股巨力立即从于孝天的手腕上传来，于孝天只觉得手臂几个关节都传出一股剧痛，这股力量差点让他的胳膊脱臼，但是他却并没有松手，依旧是死死的抓住黑头的手腕，把黑头拉住，没有让他跌入大海。

黑头被吓得是哇哇大叫，脸sè铁青，大呼：“于大哥救命呀！千万别松手！”

“废话！抓紧船舷！赶紧爬回来！老子即便是胳膊断了，也不会松手的！”于孝天满头满脸都是海水，脸sè涨得通红，趴在船舷处手像铁钳一般，死死的抓着黑头的手腕，在狂风的咆哮之中对黑头扯着嗓门大吼道。

这时候马脸他们看到黑头遇险，于是也踉跄着纷纷跑来帮忙，探身抓住了黑头的衣服，帮黑头抓住船舷，又帮着于孝天把黑头拽回了船舷内。

于孝天直到有人用绳子绑住了黑头，这才松开了手，但是这会儿这条胳膊已经疼得抬不起来了，软软的垂在身体一侧，靠在船舷内，一脸痛苦的用另一只手揉着这条胳膊。

黑头真是吓坏了，回到船上之后，靠在船舷内侧半晌都没有回过神，脸sè苍白，嘴唇铁青，呼呼的喘着粗气。

“nǎinǎi的，今天真是撞邪了！这风起来的太快，看来今儿个麻烦大了！赶紧收帆，把船帆下来绑紧！再这么下去，船真是要翻了！”一个后生脸sè一样铁青着骂骂咧咧。

马脸听到这个后生的话之后，顿时脸sè一变二话不说便给了这个后生一个耳光，骂道：“老子都多少次给你们这帮货交代过，别说那个字，不吉利！你居然还说，想死不成？赶紧滚去收帆！”

于孝天知道船上的人最忌讳的就是翻船俩字，在海上从来不能提这个翻字，许多沿海的地方一直都保留着一种习俗，即便是吃鱼的时候，将一面吃完，也不能把鱼身子翻过来，只能从下面用筷子吧另一面的鱼肉掏出来吃，就是忌讳翻这个字，今儿个这个后生情急之下犯了忌讳，挨这么一耳光也不冤枉，于是赶紧jǐng惕了一下，省的他自己也不小心犯了忌讳。

黑头直到这个时候才缓过来，扭头瞅着于孝天大叫着：“姓于的，前些rì子俺看你不顺眼，想跟你过不去，今儿个俺欠你一条命！你真够义气！别的不说了，俺黑头也不是那种没心没肺的人，打今儿个起，以后你就是俺黑头的大哥了！”

于孝天没好气的骂道：“都是自家人，这会儿说这个做什么？即便是你我不相识，我也不能眼睁睁的看着你掉海里淹死！这会儿不是说话的时候，等保住命再说不迟！”

我胳膊这会儿有点拉伤了，一时间使不上力！你赶紧帮忙去收帆！什么欠不欠的！这都是废话！”

黑头感激的看了于孝天一眼，用力的拍了于孝天肩膀一巴掌，也不再废话，赶紧爬起来帮忙去把半幅船帆降下来，并且找绳子去把船帆绑紧在船上，以防船帆散开兜风，把船只拉翻。

天上这会儿开始电闪雷鸣了起来，不多会儿便开始下起了瓢泼大雨，船上的人为了减少船只的载重，把船舱中刚打上来的一些鱼也丢回到了大海里面，虽然他们舍不得，但是这会儿为了保命，却也不得不这么做了。

大雨倾盆而下，更是浇得船上的人们各个都浑身湿透，放眼望去，到处都是白茫茫的一雨幕，根本看不清船外的情况，就更不要说辨别方向了。

于孝天这会儿嘴里面都是苦的，心道真是倒霉，出海就遇上这样的台风，今天难不成要走到这里就挂了吗？

想到这里，于孝天赶紧呸呸吐了两口吐沫，心中暗骂：老子现在还年轻的很，绝对不会他娘的英年早逝，连穿越这等狗屁倒灶的事情老子都挺过来了，哪儿能这么一场风就要了老子的命？

但是海上的风力实在是太大，海天之间黑漆漆的一片，像是又进入了黑夜一般，只有天上闪电会常常撕破这幅黑布，给这片大海带来一瞬间的光明。

借着闪电的光线，于孝天看到船上所有人都脸sè苍白，死命的抱着船上的东西固定住身形，这会儿船上凡是没有固定住的东西，都已经被抛到了船外，水桶已经找不到了，想要继续排水都没有办法。

虽然于孝天以前并不晕船，但是那也要看在什么情况下，今天这样的情况，船只在以各种不规则轨迹颠簸运动，而且幅度很大，颠簸的也非常剧烈，不多会儿时间，于孝天便也开始产生了眩晕的感觉。

再看船上其他人，这会儿也都难受，那个挨了耳光的后生更是不济，这会儿已经是开始哇哇大吐了起来，似乎连胆汁都要吐出来一般，其他人也各个都脸sè苍白，很显然也都有些晕船。

因为风力太大，船帆虽然落下，但是船桅还是受风，使得船只的重心偏高，带的船只横摇的幅度非常大。

刘老六作为一个老海狼，瞅着不断摇晃的桅杆，脸sè变得越来越差，眼瞅着船横摇的越来越厉害，于是他再一次歇斯底里的大喊道：“马脸！快找斧子，把桅杆给砍了，要不然的话大家都保不住命了！”

马脸和孟疯子听罢之后，满头满脸都是水的情况下，脸上还带着惊愕的表情，对刘老六大叫到：“你疯了吗老六？这桅杆砍了，咱们还怎么回去？这船岂不也毁了？”

刘老六一脸怒sè，大骂道：“你们两个浑人，这都啥时候了？还顾着你们的这条破船！命要是没有了，要这船还有何用？你俩也妄为在海上折腾这么多年了，这道理都想不明白？”

马脸和孟疯子相互看了一眼，眼神中都是一眼的绝望，但是也不得不承认刘老六的话是对的，他们出来跑海的在海上碰上这天气是常事，关键的时候先保命再顾船这是老跑海都明白的事情，今天他们倒霉，出来便碰上了这么大的暴风雨，船在海上眼看已经快撑不住要翻了，这会儿已经不是他们要考虑船的时候了。

于是马脸把心一横，一脸铁青的站起来，猛一跺脚吼道：“老六说的是，这会儿顾不上这么多了！砍桅杆！……”

第三十四章怒海余生

孟疯子听罢之后，咬了咬牙，不知道嘟囔着骂了句什么话，一跺脚站起来，跌跌撞撞的在船舷下面扒出了一把锋利的板斧，摇晃着朝着桅杆走去，但是没两步便被剧烈颠簸的船给摔趴在了船上，板斧也脱手而出，锋利的板斧飞旋着一下飞向了黑头。

黑头被眼瞅着飞斧朝着他飞过去，顿时吓得魂飞魄散，赶紧在船上来了个赖驴打滚，这才躲开了飞旋的板斧，于孝天休息了一会儿之后受伤的胳膊开始恢复了直觉，挥了一下之后感觉关节不碍事，韧带还能用上力，韧带拉伤不算严重，眼瞅着再不砍断桅杆，这船就要翻覆了，于是也顾不得胳膊的拉伤了，二话不说窜起来扑了过去，一把抓住板斧的木把，用力在船舷处拔了出来，进而转身扑向了桅杆。

随着于孝天一通疯狂的劈砍之下，船上的这根桅杆吱吱呀呀的倾倒了下去，轰的一声便倒在了波涛汹涌的大海之中，眨眼间便被海浪卷到了海水下面，连个泡都没有冒，便消失在了众人的视线之中，惊得众人又是出了一身冷汗。

而被砍掉了桅杆的小船则像断了线的风筝一般，在海上随着风浪摇摆着、漂泊着，为了减少船只横摇，船帆被打横绑在船舷上，这样减少了船只的横摇情况，最终才使得船没有翻在大浪之中。

这样的风暴整整持续了两天一夜，船上的人只能随着船只在漫无边际的大海上飘荡，连续两天一夜的时间大家都没有吃上一口东西，渴了也只能接点天上的雨水喝。

刘老六身体还没有完全恢复，折腾两天一宿之后变得十分虚弱，软绵绵的被绑在船上，脸sè苍白的厉害。

其他人也都好不到哪儿去，一个个晕船晕的厉害，吐的也是一塌糊涂，一个个都如同被抽了骨头一般瘫倒在船上。

这会儿船舵在大浪之中，也早已被海浪拍断，已经没有办法控制船只的方向，所有人都绝望的躺在船上，仰望着天空等待着上苍对他们命运的判决。

倒是初来乍到的于孝天表现还好一些，他身体最为强健，虽然最初他也晕的厉害，但是时间稍长之后，也渐渐就习惯了这种眩晕感，从晕船的困扰中摆脱了出来，在接下来的时间里，于孝天便跌跌撞撞的在船上照顾其他人，又是接水给其他人喂水，又是想尽办法稳定船身，保持船只不会翻覆。

总之这两天一宿下来，于孝天在吃不上东西的情况下，也累趴下了，到了第二天晚上的时候，海面上的暴风雨终于渐渐的停歇了下来，海浪也开始变得小了许多。

所有人看着天空中逐渐显现出来的朦胧星光，都常常的松了一口气，不管怎么说，他们这次命总算是保住了，接下来便是考虑该如何返回小黄岛的事情了。

在又漂泊了一晚之后，船上的人在船上找了一些食物，但是却发现船上根本找不到可以引火之物来将这些食物煮熟，于是只能分了这些东西每个人就着船上积存下来的一点雨水，把东西生吃了下去，多少恢复了一些体力。

天亮之后久违的阳光再一次被太阳撒到了这片波光粼粼的大海上，所有人看着船上其他人的狼狈相，都有一种劫后余生的感觉，纷纷站起身，朝着四周望去。

因为连续经历两天一夜的狂风暴雨，加上船上根本没有什么现代一点的定位装置，虽说有刘老六和马脸这样的老海狼，但是因为没有任何地标可供参考，这会儿他们根本已经搞不清这两天来船只已经飘到什么地方了。

所以船上的人在天亮之后只能凭借肉眼在海上搜寻陆地或者岛屿，先想办法找地方修理一下船，让船只恢复一定的航行能力之后，再说确定位置返回小黄岛。

虽说暂时海上的风暴已经停止，现在船上每个人的心情都并没有放轻松下来，因为他们眼下已经没有什么食物，也没有多少淡水了，如果这两天的风暴将他们远远退离了陆地，进入到东面大海之中的话，凭借着他们眼下船上的情况，很难返回到小黄岛甚至于返回陆地上去，那样的话他们的结局也照样是渴死或者饿死在海上。

船上的所有人在考虑清楚他们目前的处境之后，心情再一次变得沉重了下来，都纷纷爬起身，一边收拾船一边极目远眺寻找着可能出现的陆地。

于孝天有点哭笑不得的感觉，总觉得老天似乎在故意跟他作对，穿越的时候就把他丢在大海里面，好不容易混的找了个落脚之地，还没有安稳住，刚一出海，便又给他来了这么一场大风暴，让他的处境差点再次归零。

不过眼下他的处境只能说比起当初他穿越之时稍好一点点，好歹他没有泡在海水里面，而是在一条小破船上，船上也不是只有他一个人，还有几个同命相连的家伙跟他在一起，多多少少还有一些食物。

于孝天一边清理着残破的船只，一边在嘴里默念着：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眼下他对自己的运气，实在

是没什么好说的，也只能以此来聊以自、慰了。

在清理残破的船只的时候，于孝天也没有忘记不时朝着海面上仔细的巡视一下，经过一番短暂的盘点和清理之后，他基本上可以确定，这条船暂时在海上是不可能修复了，船上的桅杆在风暴最紧的时候，已经被他砍断放倒，丢入了大海之中，船帆虽然被他们拼了命的保了下来，但是没有桅杆的话，也只能是个摆设，根本不可能再给船只起到提供动力的作用了。

船上的船舵也被巨浪打断，这会儿只剩下小半截，也已经没有办法cāo作船只，船上的渔网几乎大半都损失在了风暴之中，仅剩下了一张破了洞的渔网还在船上，缆绳以及帆索也在风暴之中损失不少。

至于船上带的食物本来就因为他们没有打算出海时间太长，所以准备的很少，现如今部分食物也已经泡了海水，已经开始出现霉变，至于淡水船上倒是还有一点，主要还是船舱里面积存下的雨水，但是因为船上涌入了不少海水，使得这些雨水也变得有点咸，只能勉强凑合着喝。

对于这样的损失情况，让马脸他们揪心不已，一个个如丧考妣一般的呆坐在船上，一时间都有点不知道如何是好了。

倒还是刘老六似乎经历更多，在这个时候反倒显得更镇定一些，在于孝天的搀扶下，刘老六站起身，在船上查看了一下，点点头对马脸他们说道：“你们也莫要哭丧着脸了，都他娘的在海上混了这么久，这等事难不成还是第一次遇上？”

都起来，船帆暂时是用不上了，可是这船还没到要散架的时候，找地方修修还能用，眼下先弄快船板找些绳子钉子先做个临时的船舵，这会儿海上还有风，只要顺风掌住舵，cāo着船向西走，迟早还能回到岸上！

俺估算了一下，别看海上昨个前天风浪不小，咱们砍桅杆早，受风小，这船其实没有飘出去多远，还没到要你们坐着等死的时候！

于老弟，你还要多辛苦一点，你力气大，帮忙拆两块船板下来，其他人找家伙先把船舵修一下，再想办法弄个撻，轮着摇，咱就不信了，这大风没要了咱们的命，还能饿死在这海上不成？”

听了刘老六的话之后，船上的人们都多少恢复了一些信心，马脸抹了一把他的长脸，踢了一脚坐在一旁的孟疯子，骂道：“孟疯子，瞧见没有？咱们哥几个还是要数老六，别他娘的哭丧着脸了，省的让小辈们笑话！老六说的不错，这会儿还没到让咱们哭的时候！起来干活！先修好船舵再说！老子最不愿被这老六看扁！都起来，起来，干活！”

话音一落，马脸又走到于孝天身边，拍了拍于孝天的肩膀说道：“旁的俺

马脸也不说了，这次出来，要不是于老弟在的话，咱们还不知道这会儿啥样子呢！这次要是能回去的话，于老弟你放心好了，即便是把所有的活儿都停了，俺们也帮你把船给拾掇好！”

于孝天苦笑了一下摇头道：“马叔客气了！眼下咱们是同舟共济，我多做点算不得什么！那条船其实拾掇好，我不过还是想让岛上的大家用，出海打渔总比这条船要强一些！马叔您就不必多说什么了！眼下咱们还是先想办法找地方修好船回去再说吧！”

孟疯子这会儿也还过来神了，站起来深吸一口气说道：“老六就是老六，见过的世面就是比咱们多！这话说得的在理，眼下说什么都是屁话，有这心就成了！还是想办法先找地方修船吧！”

说话间船上的人都动了起来，这会儿为了求活大家也都不惜力了，纷纷开始动手找家伙修船，船上那把斧子还没有丢，另外还找到了两把鱼刀和一柄防身用的腰刀，但是船上备的一把锯子却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丢了，只能靠着这几样家伙干活。

这条船一些船缝在巨浪拍打之下已经有点漏水，于是马脸便带着一个后生随手撕了点麻绳开始堵上这些漏水的船缝，而于孝天则在孟疯子的指点下，在船上用斧子劈下了两块木板，又想办法在船上不重要的地方拔出了几根铁钉，加上一些麻绳，便因陋就简的开始修理船舵。

经过半天时间的折腾之后，总算是拼凑出了一个临时的船舵，虽然不怎么结实耐用，但是眼下条件有限，也只能先凑合了。

而船上这会儿因为没了桅杆，船只没有动力，原来船上备用的一个大橹这会儿已经丢了，于是他们只能又想办法在船上找了两根木棍，用绳子和碎布条接起来，又想办法安了快木板，架在了船尾，用绳子绑好，充当了一个临时的橹使用。

如此一来，这条船好歹总算是恢复了一点点的动力，众人轮番上阵开始摇橹，确定了方向之后奋力朝着西面划去。

风暴来的时候，海面上的气温变得很低，船上的人各个又被海浪和暴雨淋得通透，一个个冷的要死，都冻得嘴唇青紫，但是风暴一过去，当太阳再次光临这片大海之后，温度马上上升，而且这个临时拼凑起来的橹又不趁手，摇动起来很是费力，还不能提供多少推动力，使得摇橹成了一个苦差事。

每个轮换上去的人摇不了多少下便会热的满头大汗，时不时还要将松了的橹拉上来重新再绑一下，结果是既耗时又费力，船只行进的速度却还是非常慢。

于孝天以前哪儿玩儿过这东西呀，根本不会摇橹，空有一身力气却发挥不出来作用，抓着橹柄一通猛摇却不见船走，惹得众人有点好笑，多少倒是冲淡了一些船上压抑的气氛。

因为不知道他们的位置，也不清楚什么时候才能划到陆地或者找到海岛，所以刘老六提议严格控制饮水量，每个人都每天只给很少的水喝，只能维持生命，解渴是做不到的。

所以一天下来，加上不停的轮换摇橹，每个人都出了很多汗，消耗了大量的水分，但是却得不到足够的补充，所以很快船上人们的嘴唇便都开始干裂，jīng神体力都开始出现大幅度下降。

（昨天回家很晚，为了不食言，只能打电话让老婆大人帮我更新了一章给大家！今天还要回外婆家处理一些扫尾的事情，所以可能只能更新一章了！看来这周想回到前三名又没有希望了！

另外吐槽一下，中国人的习惯实在是太坏了，本来亲属都很悲痛，可是却偏偏要把丧事搞得像全民狂欢！而且变着法的让人花钱，来娱乐大众！不答应他们的要求，便说三道四，好像办丧事就是要给他们提供一场意外的娱乐一般！实在是受不了！所有亲属要像演员或者木偶一般，被他们摆弄！不知道这些人是出于什么心理！）

第三十五章荒岛

于孝天这个时候提出来撒网捕鱼，哪怕是捞上来很少的鱼，大家伙也可以通过吃鱼肉，从鱼肉之中补充一些水分，另外还可以获取更多的养分。

对于孝天的这个提议，船上马脸他们也没有什么意见，现在反正船走不快，除了俩人摇橹一个人掌舵，其他人闲着也是闲着，倒不如想办法先捞一点鱼上来，好歹也解决一下肚子的问题。

于是众人又开始收拾渔网，可是这幅剩下的渔网已经被扯破了几个大洞，两网下去却什么都没有捞上来，本来众人想要放弃，觉得这么做是白费力气，但是于孝天却坚持再来一网，结果第三网下去之后，再拉上来却发现网中困住了一条大海鱼。

这下可把船上的人给乐坏了，这会儿他们也顾不得留着舍不得吃了，把鱼捞上来之后立即便开膛破肚，刮了鱼鳞，把鱼肉切成片分给了每个人，这会儿船上没有东西生火做饭，也只能生吞下去，不过海鱼本身就可以生吃，加上这个时代海上也没有什么污染，吃的也放心，几条鱼很快便被他们风卷残云一般的给吞了下去，这一下众人的jīng神好了许多，似乎再一次振作了起来。

至于鱼的内脏，他们也没有像往常一样丢掉，而是留了下来，又想办法做了副鱼钩，作为鱼饵，抛到海里继续钓鱼，以期能钓到更多的鱼，来满足他们的需要，对于这种事，这帮长期生活在海上的人干起来各个都轻车熟路，倒是不需要于孝天再cāo什么心了。

于孝天直到这个时候，才有机会关注一下自己的状况，低头看了看身上这套新衣服，经过这几天在海上和风浪搏斗下来，二丫刚为他做的这身新衣服，便被扯烂了几处口子，让于孝天心疼的不得了，这可是他目前为止唯一专属他的一套衣服，而且是二丫jīng心为他缝制的，这才刚穿上没两天时间，便被撕破成了这个模样，于孝天自己都觉得有点实在是对不住二丫对他的这份情谊，于是赶忙脱了下来，光着jīng壮的膀子，把这身衣服挂在船上晒干，然后小心翼翼的叠了起来。

看着于孝天小心翼翼的收起衣服，宁可光着膀子让身体暴露在炽烈的阳光照shè之下，刘老六微微摇了摇头，叹息了一声道：“孝天呀！你还是穿上吧！这太阳太毒，这么晒会把你给晒脱皮的！衣服烂了回去补补，不成的话就再让二丫给你缝一件好了！用不着这么可惜！”

于孝天伸展了一下身体，活动了活动还有点酸痛的伤臂，笑道：“不妨！兄弟们常笑我的皮肉太白，晒黑点也好！呵呵！这会儿太阳要落下去了，晒不伤的！多谢六叔了！”

刘老六靠在船舷上，苦笑道：“能碰上你算是俺刘老六的运气，先是在海贼手下救了俺，这次出来要不是你在的话，估摸着俺刘老六又早被丢海里面喂鱼了！也罢！俺没啥报答你的，今后只要是用得着俺这把老骨头的地方，俺刘老六就算是舍了这条命，也要还给你！”

于孝天拍拍刘老六的手，也没多说什么，现在他基本上已经可以确认，刘老六这个人同样也是个很讲义气的人，既然这么说，便肯定会这么做，这一点他也没必要推辞什么。

这个时候天sè已晚，夕阳在海面上镀上了一层红sè，使得大海显得更加壮丽了许多，于孝天深深的吸了一口气，欣赏了一下这海天夕阳的壮丽，想到刘老六伤口还没有完全好，正待要为刘老六再检查一下伤口的时候，听见黑头在船头位置突然间高叫了起来：

“快看！快看！前面好像是个岛！大家伙快看呀！”

船上的人听到了黑头的狂叫声之后，都立即放下了手头的事情，一起蹦了起来，朝着船只的正前方极目望去。

果不其然，在落rì的余晖照耀之下，波光粼粼的洋面的尽头处出现了一个黑点，仔细观望一番之后，基本上可以确定哪儿确实是个小岛。

这一下船上的人们顿时都兴奋了起来了，只要找到一个岛，对于他们来说便有获救的希望，于是众人都忙活了起来，开始加紧奋力摇橹，加快船速，即便是没事的人也都想办法在船上找块木板，探下身用力的划水，想要加快船速，天这会儿就要黑了，如果天彻底黑下来之后，他们很有可能失去目标，一不小心便又可能错过这个小岛，所以众人不敢怠慢，一起开始努力将这条小破船朝那个岛驶去。

经过好一番的努力，众人各个都累了个半死，天也彻底黑了下来，但是好歹这会儿天上升起了月亮，而他们也距离小岛近了许多，已经可以借助月光看到那个小岛了，这便不会再丢失目标，错过这个小岛。

在大海上目视距离很远，虽然他们看到了这个岛，但是因为他们船速很慢，想要靠上这个岛还是要颇为费上一番工夫，结果是众人一直忙活到半夜，才总算是筋疲力尽的将他们的破船靠上了这个小岛。

黑头就在船只还没有靠上岸之前，便亟不可待的欢呼一声跳下了船，嗷嗷叫着踩着水冲到了岸上，马脸在后面小声叫道：“笨蛋！小声点！这是哪儿咱们还没弄清楚，别他娘的岛上正好有伙海贼，咱们就倒霉了！给老子噤声！”

黑头头跟着冲上海滩，兴奋的一头扑在了沙滩上，不过还是闭上他的嘴巴，眼下沿海一带不靖，不少岛屿上都有海贼盘踞，即便是一些海岛上普通居民，这些岛民也都不是什么善类，碰上落难的人，他们救不救都不一定，弄不好碰上心黑的岛民，干脆还会来个杀人越货。

马脸的这种担心也不是没有道理，故此船上的人在他提醒之后，都立即闭上了嘴巴，不敢再大声欢呼，赶紧抛下了缆绳，让黑头把船拉到了海边，系在了一块礁石上，这才开始鱼贯下船。

于孝天特意将船上的那把刀给带在了身上，做好了防身的准备。

岛上黑漆漆的一片，看不到什么灯光，众人不敢大意，小心翼翼的开始检查这座小岛，这个岛不算大，比起小黄岛似乎还要小一些。

岛的高度不算高，于孝天借助月光目测一下，最高的地方海拔也不过五十米，面积不过也就是不到半平方公里，而且岛上没有什么高大树木，只有稀稀落落的一些松树，低地处有些荒草，他主动爬上了高处，环视了一下这座小岛，然后松了一口气。

“大家伙放心吧，这是座荒岛，岛上没有人住，也看不到有船，应该是没有什么人在岛上，估摸着这个小岛应该是个荒岛，也就只有咱们这些人！”于孝天走下来之后，对船上的人说道。

众人听罢了之后，都既有些失望，又有点松了一口气，没有人也就意味着他们安全暂时不会受到威胁，但是没有人同样也意味着他们找不到人给他们帮忙，不可能受到救助，一切只能凭他们自己了。

反正横竖这是个没有人的荒岛，船上众人也都放松了下来，于孝天将刘老六扶到一块干燥之处，孟疯子也从怀里面摸出了火镰，让黑头和另外两个后生去找了些干柴和干草，用了好长时间总算是打着了火，点起了一堆篝火，火光顿时将周围照的亮了起来。

经过一番粗略的巡视之后，众人最终确定岛上确实没有人，这里是一个标准的荒岛，岛上最多的便是一些海鸟，稀疏的松林中到处都是鸟粪和鸟巢，夜间受惊的海鸟不是的发出一片聒噪之声，只要稍微留意一下，低头随手可以捡到不少鸟蛋，于是众人转了一圈下来之后，都信手捡回了一些鸟蛋。

另外岛上似乎没有泉水，但是一个后生还是意外的在小山上找到一个小岩洞，并且在洞内找到了一汪清水，估计是雨水从上面渗下积存在那里，于是立即大声叫嚷着将于孝天等人招呼了过去，看到岩洞里的这汪清水，黑头立即怪声欢呼了起来，扑过去便想要捧起来喝个痛快，但是立即被打着火把的于孝天给拉住了。

凭借着以前所知，于孝天觉得这种环境下如果不是保持涌动的泉水，很可能会受到一定的污染，即便是淡水，里面可能也会有不少微生物和细菌，现在他们处于这种环境下，一旦喝坏了肚子，连治疗腹泻的药都没地方找，稍微大意就可能要了人命。

“这水看上去很清呀！喝了应该没事！”黑头眼巴巴的看着这汪清水，舔着干裂的嘴唇对于孝天说道，一副要扑上去喝个痛快的架势。

于孝天环视了一下这个小岩洞，摇头道：“不要喝，想喝的话一会儿也烧开了之后再喝，这里没你看到的那么干净，咱们还是小心为上，要是你喝的厉害的话，就接点岩壁上滴下来的水喝点，要不然的话可能会让你闹肚子！”

黑头现在已经知道于孝天见识比他们多，这么说肯定是有道理的，于是便只能干咽了两口吐沫，点点头钻出了岩洞，不多会儿便从破船上找来了一口铁锅，将洞底的水舀入锅中，端了出去。

一会儿间众人便将这锅水烧开，稍稍放凉一点，便都迫不及待的大口喝了起来，水倒是没有多少异味，口感还行，于孝天尝了尝之后这才放心下来，捧着碗大口的喝了个痛快。

正在这个时候一个后生在岛上发出一声惊呼，众人一惊赶紧朝着那个后生所在的位置跑去。

第三十六章毒蛇

只见那个后生抱着一条腿，痛苦的倒在地上，一脸的惊恐状，一看到众人围过来，便立即惊呼道：“有蛇，俺被蛇咬了！”

众人纷纷一惊，赶紧拿松木火把四处照，很快便发现草丛中似乎有不止一条蛇，于是纷纷赶紧又是用木棍打又是用火把赶，将周边的这些蛇给逐走。

于孝天倒是不怎么怕蛇，小时候在大院里面他便素以胆大著称，带着院里面的小朋友在荒地里面玩耍，没少捉蛇，为此也没少被他老爸饱以老拳。

当一听到这里有蛇，他也马上jǐng觉起来，暗骂自己太不小心，像这种无人荒岛，是海鸟的理想栖息地，海鸟多的地方，这里又没有其他天敌，海鸟唯一的天敌就是蛇，蛇最喜欢盘踞在这样的海岛上，以捕猎鸟类为食，可是他上岛之后，却只顾着看岛上有没有人，在发现有很多海鸟的情况下，却忘记了这种地方蛇最多。

按理说这种事情对于刘老六这些老海狼们来说，也应该是有所了解的，可是今天因为他们太兴奋，都忘了这一点，以至于让这个后生只顾着捡鸟蛋，结果不幸中招。

他也顾不得太多，把火把朝地上一插，抓过这个后生的腿，立即撕去了他小腿的裤脚，借着火把的光线，他立即看到这个后生的小腿上有一处清晰的咬痕，上面有四个明显的小圆伤口，正在渗出几粒血珠。

于孝天暗道坏了，这样的咬伤极有可能是毒蛇所为，但是不清楚到底是什么毒蛇，这会儿蛇已经咬人之后溜入到了草丛之中，短时间也不可能抓住它仔细观察一下了，以前他也曾经在电视上抑或是其他地方看过有关被毒蛇咬之后如何紧急施救，于是不敢怠慢，立即将这个后生的衣服撕开，用力的扎在了他的大腿上，止住腿部血液流到全身。

接着他立即招呼黑头，拿来一把锋利的鱼刀，盯着这个后生说道：“别怕孟彪，别动，咬着牙忍着点，我要把你的伤口切开排气！过来人，按住他！”

众人这会儿都有点慌，刘老六也赶紧过来帮忙，这个叫孟彪的后生乃是孟疯子的亲侄子，孟疯子更是急得要死，听到于孝天招呼他们动手，于是也都围了上来，纷纷用力按住孟彪，不让孟彪动弹。

孟彪这会儿已经吓得哭了起来，拉着于孝天的手臂哭道：“于大哥！俺会不会死？俺不想死呀！求求你救救俺！救救俺！”

于孝天安抚他道：“放心，有我在，不要紧！你忍着点疼，我这就救你！”

说话的时候，他已经认准了他小腿上的伤口，用锋利的鱼刀飞快的在他的伤口上划了几个口子，血一下便从伤口中涌了出来，于孝天吻了吻他伤口中涌出的血，血腥味之中还有点说不出的腥味，血sè也有点发黑，很显然确实是毒蛇咬住了他。

孟疯子惊慌失措的说道：“俺听说被毒蛇咬了，要把毒给吸出来，俺给孟彪吸！”

说着便凑过来伸头要趴在孟彪小腿上为他吸毒，说时迟那时快，于孝天一把便拉住了孟疯子叫道：“孟叔不要！”

孟疯子是个急脾气，这会儿一见于孝天拦他，于是一把甩开于孝天，瞪着牛眼，像疯子一般的对于孝天吼道：“滚开！孟彪是俺亲侄子，你别拦着俺！要不然他死了，俺跟你没完！”说着便又要俯身下去趴在孟彪小腿上为他吸毒。

于孝天一把便将孟疯子甩出了老远，重重的跌坐在了地上，怒道：“你不要命了？咱们嘴上都是干裂的口子，你这么趴上去吸，自己也会中毒！让我来！你去把没喝完的开水端过来！快去！”

刘老六看孟疯子还要废话，在一旁猛的推了一把他，骂道：“孟疯子，还不快滚远点，按着于老弟说的办，于老弟见识多，不比你知道该怎么救孟彪？他为人义气最重，还能眼看着孟彪死不成？告诉你，他这是救你的命，还不快滚！”

马脸这会儿也面sè凝重的帮腔：“是呀！于老弟说的有道理，你还是快去取水过来吧！”

孟疯子瞪着眼张了张嘴，又看了看已经蹲在了孟彪身边的于孝天，这才没有再多废话，感激的对于孝天点了点头，抱拳道：“多谢于老弟了！拜托你救救俺这外甥，俺没儿子，就剩下这么一个亲人了！你可要多费心点呀！”

于孝天也懒得跟他废话，又撕了一块布，覆在孟彪的伤口上，这才俯身下去，用力的隔着这层布吸了起来，一会儿工夫，他连着换了几块布，直到伤口里面已经吸不出来血为止，这时候孟疯子早已端着喝剩下的开水跑了过来，放在了于孝天手边。

于孝天赶紧端起来喝了一大口，用力的漱口，然后吐掉，接着用温开水不断的冲洗孟彪的伤口。

但是做到这一步，也已经是于孝天所知的极限了，现在他们没医没药流落在这个荒岛上，遇上这样的情况，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于是为了尽可能多的排出孟彪伤口中的毒素，只得又划开一点伤口，继续为他吸出毒血，好一阵子忙活之后，直到一点毒血都吸不出来了之后，于孝天才擦擦汗坐了下来。

接下来至于孟彪能不能保住命，于孝天就不敢说了，因为现在条件有限，即便是在陆上，这会儿也恐怕很难找到郎中治疗这种毒蛇咬伤，孟彪到底能不能活下去，就只能看他自己的造化了。

“十步之内必有解毒之物，快扶着俺，俺倒是多少知道几种治蛇伤的药草，快拿火把照着，咱们找找附近有没有解蛇毒的药草！”刘老六忽然开口道。

众人赶紧拿起火把，扶着刘老六在四下找了起来，刘老六毕竟见得多，他们这种穷人生活在海边，平日有病也难有钱寻医问诊，更多的时候靠的是自己硬挺，挺过来就挺过来了，听不过来，只能认命！

所以为了保命，很多时候他们会通过长辈或者其他人的言传身教，多多少少记下一些应急的草药，有时候一旦受伤或者有病的时候，便可以给自己救命，而刘老六是个比较有心计之人，自然这方面要比其他人强上一些，这会儿他的本事便就用上了，在众人的努力之下，刘老六果真在附近找到了两三种连他自己都叫不出名字的草，拔出来有的留叶片，有的留根，然后用清水洗干净之后，找了石头用力的捣碎，给孟彪敷在了伤口上。

孟彪脸sè苍白，强忍着疼痛，紧张的看着自己的伤口，不停的带着哭腔问于孝天和刘老六他能不能活。

众人都纷纷安慰他，让他放心，但是孟彪却还是紧张的时时的抽泣着，让所有人都揪心不已。

过了一阵之后，孟彪开始有点糊涂了起来，又哭了一阵之后便昏昏沉沉的睡了过去，于孝天检查了一下他的小腿，小腿有点肿，伤口四周有点青黑sè，不过情况没有他想象的那么严重，虽然他不懂把脉，但是却还是探了探孟彪的脉搏，孟彪的脉搏多少有点快，但是并不显得太虚弱，于是他招呼众人，先回到沙滩上，以免在这里再有人被蛇咬伤。

而他自己抱起了孟彪，先行一步走向了海滩，孟疯子亦步亦趋的一脸紧张的表情，紧跟在他的身后，一边走还一边连连向他赔不是道：“于老弟，您大人有大量，别跟俺孟疯子一般见识，刚才俺情急之下口不择言，实在是对不住你呀！你权当俺刚才就是放了个臭屁罢了！”

刘老六和马脸也跟着数叨孟疯子：“你这个孟疯子，还是跟以前的狗

脾气，今儿个要不是于老弟拦住你的话，你他娘的这会儿恐怕也都趴下了！孟彪这孩子命大福大，该是能挺得过去的！你这个老家伙就别添乱了！”

于孝天脸sè凝重的对孟疯子说道：“孟叔，不要多说什么了，于某受你们恩惠，让我有了个立足之地，在下自当报恩，今天要是我遇上这事儿的话，相信你们肯定也会想办法救我，所以做这些是我分内之事，你要是言谢就是见外了！

这会儿孟彪睡着了，我也不瞒您了，咬住孟彪的是条毒蛇，具体是什么蛇，有多毒咱们都不知道，该做的我们只能做这么多了，接下来就看孟彪的运气如何了！这里毕竟是荒岛，在下也不懂太多医术，只能做到这一点了！”

孟疯子老眼含泪，看着在于孝天臂弯之中昏昏睡去的孟彪，又是心疼又是紧张，点了点头道：“这都是命呀！于老弟，你能做到如此地步，俺就该知足了！要不是你的话，估摸着这会儿俺也该跟着中毒了！俺孟疯子虽然外号是疯子，但是也不是那种一点都分不清事理的浑人，孟彪这孩子能不能活下来，就看他的造化了！俺还是要多谢你和老六了！大恩不言谢，以后有用得着俺孟疯子的地方，你只管开口，要是俺孟疯子说半个不字，就他娘的不是人！”

（继续求红票，求收藏！）

第三十七章起帆返航

岛上没有人烟，自然没有人可以给他们帮忙，这里具体是什么位置，大家这会儿也都说不清楚，只有刘老六在海上跑的时间最长，大致猜测这个岛应该就在小黄岛的东北方向，但是再具体一些就也说不清了。

在孟彪被蛇咬伤之后，众人在岛上发现了不少蛇的踪迹，不禁都有点人人自危，生怕下一个便轮到他们，于是众人连夜商议了一下，决定还是赶紧离开这个岛回到陆上为好，但是在天亮之后，众人再一次仔细检查了一下船只之后，却发现他们想尽快离开的想法根本就不现实。

因为在之前的飓风之中，船只在海上遭受了比较大的毁损，小船的船体上许多船缝因为受力太大，都开始出现漏水，而且漏水都比较严重，这一夜过去之后，船舱里面便渗入了不少的海水。

而且他们在飓风之中已经失去了桅杆，虽说把船帆给保住了，但是也已经无法使用船上的那副破帆了，如果仅靠着船上的那个拼凑的破橹，即便是离开这座荒岛，也很难回成功回到陆上或者返回小黄岛，弄不好船会很快因为漏水沉在海上，即便是勉强坚持，一旦稍微再受点风浪的话，这条船肯定也会保不住，那样的话他们坚持离开这里，便跟找死也差不多。

无奈之下最终众人只能改变主意，决定还是先在这里简单的修一下船，尽可能的补一下船缝，处理一下漏水的问题，另外要想办法凑合着弄根桅杆，起码能升起帆再离开这里，确保他们可以找到陆地或者是直接返回到小黄岛上。

孟彪的被蛇咬伤的情况没有众人想象中的那么厉害，大概是因为咬他的蛇不是剧毒蛇，也可能是因为于孝天及时处理他伤口比较快，有效的将大部分蛇毒吸出，加上刘老六采集的那几种治疗蛇伤的草药可能也有效，所以虽然他的腿在被咬伤之后有点浮肿，伤口有点发青黑sè，另外有点头晕目眩，但是经过一夜休息之后，他的伤势并未再朝更严重的方向发展，而且睡了一大觉之后，jīng神也不算坏。

于孝天在绑住了他的腿之后，每隔半个小时到一个小时的时间，便松开绳子一两分钟，保证腿部的血液循环，以免使他的腿部因为血液循环严重受阻而造成坏死。

天亮之后刘老六又在岛上找了两种草药，捣碎之后一半敷在了他的伤口上，另一半熬成汤药给他内服下去，孟彪蛇伤的情况便得到了有效的遏制，没有继续朝坏的方向发展，jīng神也更好了一些，而且这家伙比较皮实，抵抗力相当不错，居然在服药之后，又开始能吃能喝了，于是孟疯子这才放心了下来，一边是谢老天保佑，一边是再次连连给于孝天和刘老六道谢。

接下来又是连续几天时间，众人便在岛上不停的忙活了起来，利用手头能找到可利用的一切东西，开始对他们破损的小船进行维修。

在岛上有石灰石，架在火上烧了之后使之成为石灰，加上有限的碎麻绳还有砸烂晾干树皮纤维，另外和了一些草木灰，加上他们临时用鱼鳔熬成的鱼胶和从山上油松上刮下来的松脂，用来填补了船上漏水的船缝，又用木楔捣实，基本上算是解决了船只漏水的问题。

另外于孝天带着黑头在岛上找了一颗还算是直溜的松树，伐倒之后拖到海边，刘老六、马脸、孟疯子仅利用有限的工具，想方设法将这根木头立在了船上，充当了临时桅杆，又削了一些木钉，将受损的船体加固了一番，虽然没有以前的桅杆结实耐用，高度也不足，但是起码也算是可以升起一半的船帆了，比起他们紧靠着摇橹，要省力的多，这便为他们离开这座荒岛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至于船舵，他们再一次进行了维修加固，试了一下之后，凑合着算是能用，虽然十分粗陋，但是如此一来这条船还是恢复了基本的航行能力，至于想要彻底修好这条船，以他们目前的资源，是暂时不用想了，一切也只能等回到小黄岛之后再谈。

因为岛上的蛇很多，他们又必须在岛上活动，为了防止再次有人被毒蛇咬伤，所有人都找了破布为自己打上了绑腿，将小腿一下都严严实实的裹了起来，并且尽可能少去草多的地方活动，手中也常备一根木棒，不时的在周边草丛中敲打，以此打草惊蛇，把蛇驱离，如此小心翼翼的在岛上活动，总算没发生再有人被蛇咬伤的情况。

至于食物和淡水的问题，他们并不发愁，岛上小岩洞里面有积存的雨水，足够他们饮用，虽然船上早已没有存粮，但是荒岛上却鸟类众多，有数不清的海鸟在这里栖息繁衍，随手便可以捡到足够多的鸟蛋，到了晚上之后，还可以非常轻松的抓到海鸟。

另外岛上的蛇类也很多，随随便便打死几条，剥掉蛇头之后，扒皮除去内脏，便可以熬一锅相当丰美的蛇羹汤，有时候把海鸟和蛇一起炖，众人还苦中作乐的笑称这是龙凤汤。

再加上荒岛周边的海滩上还有数量众多的贝类蟹类，偶然还能在海边抓到一些退cháo时候被困在水洼之中的海鱼，所以于孝天这帮人登岛之后，便再没有为吃的问题发愁过。

而且这帮人为了为下一步出海储备食物，还将抓到又一时间吃不了的鸟、蛇、鱼以及鸟蛋等物，要么熬盐腌制起来，要么用松枝熏干晾晒储备起来，做好了一切准备。

虽然期间又遭遇了两场大雨，但是众人躲到小岩洞里面，倒也没有受太多的罪，另外还顺便收集了不少淡水，把船上的小水舱给装满了淡水。

在他们的忙忙碌碌之下，也就是一眨眼的工夫，他们便在岛上逗留了几天时间，船只在他们的共同努力下，也逐步的被修复了起来，在登岛之后第十天早晨，众人经过最后的仔细检查，确认没有大问题之后，便再一次将船推回到了大海之中，先是摇橹将船只驶离海滩，接着升起了船帆，借着海风朝着东南方向驶去，将这个小荒岛抛在了身后。

看着吃上了风的船帆带动着船开始行进的时候，船上这帮人不管老还是少，都忍不住欢呼了起来，就连这些天因为被蛇咬伤，而一直躺着没干活的孟彪，这个时候精神也恢复了个七七八八，忍不住在船舱里坐了起来，看着大海放声的跟着嗷嗷怪叫，蛇伤似乎一瞬间也好了更多，结果被孟疯子给大骂了一顿，同时遭到了黑头和另外一个后生的严重鄙视。

有了船帆之后，船只在海上航行便顺利多了，刘老六和马脸等人在出海的时候仔细观察了一阵天空，断定那场差点要了他们命的台风这会儿已经彻底过去了，短时间之内海上应该不会再起大风，于是他们便开始扬帆朝着东南方向驶去。

在经过一天多的航行之后，船上众人远远的看到了陆地，众人再一次欢呼了起来，刘老六和马脸孟疯子等人仔细观察了一番之后，立即便确定了他们所在的位置。

“哈哈！马脸！看到没有？这是哪儿你还记得吗？”刘老六拍着船舷一边大笑一边对马脸问道。

马脸盯着远处的陆地，长脸这会儿笑的都变的短了不少，笑答道：“当然，俺又不是瞎子，这儿当年不就是咱们下海的地方吗？哈哈！这下好了！照这么下去，假如顺利的话，最多再有一天一夜，咱们就能回到小黄岛！调帆，调帆！孟疯子，转舵，横竖到这儿了，咱们不用再他娘的靠岸了，干脆还是直接回岛上去！”

估摸着这会儿岛上的人这么长时间不见咱们回去，都不知道该急成啥样了，保不准都给咱们烧过纸也说不定！”

于孝天看到陆地之后，也很是兴奋，受了这么多天的苦，他总算是再一次挺过来了，虽然他不认识这是什么地方，但是从刘老六和马脸他们的话中，他还是基本上可以猜得出，这里距离他们小黄岛其实也没有多远，幸好他们当初砍断桅杆早，要不然天知道他们会不会被吹到爪哇国去。

接下来的航行可以说是一帆风顺，虽然船桅低矮，使得帆不能全部升起

来，船帆吃风不给力，但是这也就是使船速比以前慢一点，调帆的时候麻烦一些，舵板是临时拼凑的，使得船cāo作的时候有时候容易跑偏，但是有孟疯子和马脸他们这样的老海狼在控制船舵，倒也不会偏航太多。

途中他们还绕过了时常有海盗盘踞的那个双峰岛，远远的甚至看到了有两条身份不明的船只出现在双峰岛外面，以刘老六说，那两条船肯定是海盗的船，对方也肯定看到了他们的这条小破船，但是很显然海贼对于他们这条小破船丝毫不感兴趣，就这么放他们驶过了双峰岛进入到了东冲半岛外海水道。

总之比起刘老六原来预想的时间，他们稍晚一些才看到小黄岛，当看到小黄岛出现在眼前的时候，所有人都再一次激动了起来，这次他们出海遭遇台风，来的太突然，几乎要了他们全船人的小命，现如今经过这么多周折，他们总算是又一次回到了这块让他们赖以生存的小岛，包括初来乍到的于孝天在内，都禁不住有点兴奋不已，站在船上远远的便朝着小黄岛大喊大叫了起来。

在他们接近小黄岛的时候，岛上的人也看到了他们的船只，不多会儿时间一些人便奔到了海滩上，又是跳又是蹦，还有人居然哭了起来，似乎是欢迎他们的归来一般。

于孝天扫视了一下小岛，眼角余光不经意间扫到了岛的南部，想要看一下藏在岛南小海湾里面的那条属于他的船，但是一眼却没有看到露出海湾的那根主船桅，于是心中微微惊了一下，赶紧仔细观瞧，但是不管他怎么努力，都没有能看到应该在小水湾的船桅，这心一下便沉了下去。

不过于孝天并没有太过担心，毕竟他们出海失去消息一经十几天时间，岛上的人难免会为他们担心，搞不好是岛上的人驾船出海找他们去了也说不定，所以他想到这一点之后，便又多少放心了下来。

（今天又有事不能坐下码字，明天老老实实爆发三章给大家伙！下一周是本书在新书榜最后一周了，如果还不能坐稳前三的话，那么就真的悲催了！希望明天朋友们能集中火力帮我顶起，把红票给我留下！多谢了！另外还要特别鸣谢何太极和哥湿小白二位弟兄的不吝打赏！谢谢你们的支持！）

第三十八章破釜沉舟

待到船靠上岸之后，岛上的人们一下便涌了上来，又是哭又是笑的大声的喊着马脸孟疯子他们的名字。

于孝天靠岸之前，赶紧将他这几天都不怎么敢穿的那套已经撕破的新衣服穿回了身上，不自觉的跟在众人后面扫视着岸上前来迎接他们的人。

在人群中他看到了一张张熟悉的面孔，但是基本上都是岛上的后生们，但是人数却很少，仅有几个人，却没有看到他熟悉的刘通、韩显、赵四和胡成、李矧子几个人。

于是他更加笃定的认为，这些人肯定是驾着那条船出海找寻他们去了，但是仔细观察一下，却没有看到刘旺兄妹，只有李福带着岛上几个后生还有两个老妇站在海滩上迎接他们。

“难道他们兄妹也坐船出海了吗？”于孝天心中暗想，多少因为没有看到二丫而感到有点些许的遗憾。

“你们可算是回来了！你们到底去哪儿了呀？怎么到现在才回来？”李福李狗子一把抓住了刚刚下船的马脸，一脸的急切对马脸大声问道。

马脸看着岛上的众人，苦笑着摇头道：“甭提了，这次出去时运不佳，碰上那场大风，结果船坏了，把俺们一下吹到了很远的地方，险些连命都搭上了，幸好妈祖保佑，船到底保住了，这不找了个荒岛，连着修了这么多天船，才想办法凑合着回来了！

怎么？老子们回来了你们一个个瞪着眼看着老子，看到老子活着回来，你们不高兴不成？是不是岛上出啥事了？”

说着马脸发现岛上的众人脸sè有异，于是一瞪眼便对李狗子以及岛上的后生们笑骂道。

刘老六这个时候也发现没看到他的那对儿女，于是看了一下岛上众人的脸sè之后，也立即拉住李狗子问道：“李狗子，刘旺和二丫呢？怎么没有看到他们俩？”

李狗子一听，便露出了一脸的悲切、内疚的神sè，拉着刘老六的连惭愧的说道：“六哥，俺说了你先别急！前些rì子岛上确实出了点事！二丫她……”

看着李狗子吞吞吐吐的样子，刘老六立即便急了，一把托住了李狗子的衣服大声问道：“二丫？二丫她出啥事了？你倒是快说呀！”

这个时候于孝天他们都下了小船，也都发现岛上众人的脸sè不对，众人看到他们虽然兴奋，但是却并没有十分高兴的样子，反倒是一个个面露出悲愤的神sè，听到李狗子这么说，于孝天心中咯噔一下，也不由得紧张了起来，赶紧走到刘老六身边，竖起了耳朵听李狗子怎么说。

“六哥你也别太着急了！是这么回事，你们出海之后，便起了大风，风停了两天，你们却还没有回来，岛上的人都急得要死，怕你们出了啥事！

这不前几天俺们商量了一下，让那刘通带着岛上几个后生还有韩显、赵四、胡成cāo着于老弟的那条船出海，到大黄岛一带找寻你们！

谁知道他们刚走不久，陆上的蒋百户便不知因何，忽然间带人坐船来了咱们岛上，催收今年咱们的租钱！还问为啥这么长时间不送鱼到陆上交鱼，俺们给他解释说船坏了，这不船刚出去就遇上了大风，到现在还不知道你们的生死。

可偏偏那个托病不肯出海找你们的李矧子，却趁机突然跳了出来，说六哥还有于老弟你们俩是海贼，杀人越货夺了刘家的船，叫着要报官！还说俺们也是你们一伙的！俺们一时没防着那厮，让那厮把你们的事情给说了出来。

姓蒋的一听就来了jīng神，立即逼问船在何处，李矧子说船已经出海，姓蒋的当即便翻了脸，要在岛上抓人，可是李矧子说你们都出海了，船也没在岛上，却指认了二丫、刘旺是六哥你的儿女。

蒋百户一听便要抓刘旺和二丫，俺们有心护着，但是人手不够，蒋百户这次过来带了六七个家丁，刘旺不干，想护住二丫，结果挨了蒋百户手下一棍，当场便被打晕了过去。

蒋百户以为手下打死了刘旺，怕咱们跟他急眼，也没敢多在岛上等，便先抓了二丫带着那李矧子上船回岸上了，临走还说要是你们回来，要我等立即绑了你们送到他哪儿去，还有这岛的佃租他也说了，从今以后要加收两倍，否则的话就让咱们卷铺盖滚蛋。

前两天刘通他们回来，说也没有在大黄岛一带找到你们，俺以为你们弄不好是折在海上了，昨个还给你们烧了纸钱！赵麻子怕那蒋百户再来找麻烦，便让他们带了刘旺先去了大黄岛躲躲风头，这不正琢磨着怎么搭救二丫，你们便回来了！”

刘老六听完李狗子的话之后，腿一软险些当场便急的晕了过去，幸好于孝天手疾眼快一把搀住了他，这才没有当场出溜在沙滩上，于孝天赶紧让刘老六坐下，又是抚胸又是捶背，这才让气急攻心的刘老六渐渐缓了过来。

“刘旺呢？刘旺怎么样了？你们……你们……唉！”刘老六重重的叹息了一声，坐在一块礁石上，重重的用拳头砸在了膝盖上，老泪便流了下来，本来他这次到小黄岛，就是想要带着儿子闺女过几天好日子，没成想刚刚捡条命回来，小黄岛便出了这等事情，二丫也被蒋百户给抓了去，这让刘老六如何心中会好受呀！

“刘旺这小子倒是没大事，当时他要拼命，却挨了蒋百户手下一棍，只是被打晕了过去，当晚便醒了过来，歇了两天之后就没啥事了！俺这不是怕蒋百户再来，便让赵麻子带着他去了大黄岛找了个地方先躲躲！”李狗子赶紧安慰刘老六。

于孝天这会儿也是又气又急，心中暗骂李狗子他们都是软蛋，居然带着岛上的人，还眼睁睁看着二丫被那蒋百户给抓了去，回想一下二丫的音容笑貌，于孝天也是不由得一阵心疼，恨不得立即驾船去陆上，把二丫给救回来。

听了刘旺没大事，刘老六多少情绪恢复了一点，但是却还是老泪纵横，担心二丫的安全。

“娘的，这姓蒋的是逼着不让咱们活了，咱们一年到头，辛辛苦苦打的鱼都给他送了去，大头都他娘的孝敬给了他，而且还给他出一份这岛的佃租，这厮居然还不知足，还想加佃租，这摆明了是不想让咱们活了！

既然如此，大不了咱们跟他拼了去，这破岛不要也罢！总之二丫不能说这么让他抓去，就抓去算了！咱们有胳膊有手，大不了不在这岛上混拉倒！海上荒岛多得是，大不了咱们换地方去大黄岛拉倒！”不待于孝天说话，黑头这个急性子便破口大骂了起来。

岛上的几个后生一听，这个时候也终于爆发了出来，纷纷跟着大骂了起来。

于孝天低头安慰了一下刘老六，心里面不知是什么滋味，想了一下之后，把心一横，现在他算是彻底想明白了，这也许就是上苍对他的考验，他想要在这世上随便找个地方过安逸的日子恐怕是不成了，本来他只是想着落脚在这小黄岛上，先混上一段时间再说，现如今看来即便是这样小的一个愿望也已经是不现实了。

既然事已至此，他不由得也恶从胆边生，心中暗骂：贼老天，你他娘的这是逼着老子当不了良民呀！既然如此，那么老子索性就他娘的如了你的愿，当海贼拉倒！

想到这里，他把牙关一咬，心中立即拿定了主意，深吸一口气直起身之

后对刘老六说道：“六叔，你也先别着急，这事儿不能就这么算了！那姓蒋的既然能把二丫抓去，此事说不好听，皆是因我而起，我于孝天即便是豁出xìng命，也要想办法去把二丫妹子救回来！绝不会坐视不管！”

李狗子一听于孝天和黑头这么说，岛上的后生们也跟着起哄，于是便赶紧说道：“你们别犯傻，蒋百户好歹是个官，不是咱们惹得起的，他手下还有不少家丁家奴，就凭你们这么去，难不成那蒋百户就能把二丫还给你们吗？于老弟，现在蒋百户抓你还来不及，你这么去，岂不是自投罗网吗？这事儿俺看还是从长计议的好！”

刘老六这会儿收起了老泪，擦了把脸，抬起头也露出了一脸决绝的神sè，忽然之间在他身上，再也看不到以前那个老好人的样子，倒是突然之间，让人感觉到他身上散发出了一股戾气，只见他两眼直勾勾的盯着李狗子问道：“李狗子！这么多年来，我都当你是俺兄弟，现如今二丫出了事，那么照你说二丫被他抓了去，俺姓刘的就活该认倒霉不成？”

（诸位弟兄，这本书已经到了冲新书榜的最后一周了！可是成绩目前来看还是有点差强人意，上周因为外婆去世，更新少，拉票少，没有能在前三名坐稳，这次可以说是到了破釜沉舟的时候，所以敬请诸位兄弟们本周一定要帮寒风再冲一次！我需要你们红票、收藏的支持！路过的朋友也莫要因为此书太瘦，而放弃收藏，寒风的人品不少朋友都知道，从不太监，从不烂尾！所以请你们也暂时收藏起来！寒风在这里跪谢大家了！红票！我要红票！今天至少三更奉上！）

第三十九章逼上梁山

听到刘老六的话之后，众人都顿时把目光集中在了李狗子身上，特别是于孝天，在下定了决心之后，更是眼神中露出了一丝凶光，冷冷的在一旁瞧着李狗子，隐然之间有一种威胁的意味。

李狗子看刘老六眼sè不善，再看到众人的目光之中，似乎都有点对他不满的神sè，众怒难犯这道理他还是知道的，于是赶紧摆手讪讪的说道：

“六哥，你别恼，俺……俺不是这个意思，俺……俺的意思只不过是说，咱们好不容易才算是洗手不干了！现如今虽然姓蒋的不仁，可是咱们也惹不起他呀！凭着咱们这些人，怎么能是他的对手呢？”

要是实在不成的话，俺琢磨着咱们就想办法花点钱，找人去蒋百户那里疏通疏通，大不了多拿出点银子，把二丫赎回来最好，能不动强还是不动强的好！这万一要是用强的话，保不准会把大家伙都折进去！所以……”

“屁话！李狗子，咱们老哥几个就数你胆儿小，这都啥时候了，咱们哪儿去弄钱给姓蒋的疏通？就算是咱们把那船货给出了手，全都给姓蒋的送去，他能放了二丫吗？还有李矧子那厮，已经在姓蒋的哪儿一口咬死了六哥和于老弟乃是海贼，姓蒋的一旦报官的话，岂能放的过六哥他们？”

再说了，即便是姓蒋的能放的过咱们，李矧子回去之后，把消息告诉了那刘家，刘家也放不过咱们，肯定会咬定咱们都是通海贼之人，官府随时都能派人来把咱们抓去送官查问，到时候咱们说不好听点，恐怕各个都要落得一个死无葬身之地！

依俺看，于兄弟和黑头说的不错，咱们他娘的在这儿受了姓蒋的这么多年鸟气，现如今姓蒋的还要把咱们朝死里逼，既然他姓蒋的不让咱活，那么咱们干脆这鱼也别打了，横竖都是一个死，大不了跟他拼个鱼死网破，把二丫抢回来，杀了那姓蒋的，再找个岛呆着，这海这么大，俺就不信了，能吊死在这小黄岛不成？

现如今咱们人手也不少，小黄岛待不了，大不了咱们去大黄岛，咱们眼下有船有人，实在不成不成的话就干回老本行，还当海盗逍遥自在去！

马脸，你说俺说的在理不在理？再说了，咱们这些年在这儿混日子，要不是六哥一直关照着咱们的话，咱们靠啥弄这条船出海打渔为生？现如今二丫被姓蒋的抓去，肯定落不到好上！咱们那儿能这么坐视不管？不管你们咋样，俺姓孟的不能不管，救二丫的事儿，也算上俺一个！”

不等李狗子说完，孟疯子便打断了李狗子的话，指着他破口大骂了起

来，本来他就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二杆子脾气，这些年早就受够了那姓蒋的欺负，现如今蒋百户居然趁着他们不在，这边抓走了二丫，那边还要涨什么小黄岛的佃租，于是顿时便像被点着的炮仗一般当场就炸开了，现在当着所有人的面，也摆明了姿态，这次他也不能坐视不管，大不了跟姓蒋的拼了，今后还干回他们之前的老本行去。

这个时候众人都把目光集中在了马脸身上，小黄岛这里毕竟名义上还是马脸为首，马脸的意见起了很大的作用。

马脸这会儿也已经没有刚回来时候的高兴劲了，同样是一脸的铁青sè，眉头紧锁，脸上神sè变幻不定，他真是没有想到这次好不容易捡了条命回来，却又碰上了这等事情，对于他们来说，既然洗手不干了，现如今就是想找个地方自此之后老老实实的过日子也就罢了，可是马脸没想到居然这个愿望也这么难实现。

刘老六站起来，走到马脸面前，拍拍马脸的肩膀说道：“我说老马，咱们兄弟一场，俺也知道你为难，这次算是俺刘老六求你了，帮俺救救二丫这闺女！要是你实在是不愿管的话，也罢！俺刘老六也不会逼你，大不了俺也不拖累你们便是！以后你走你的阳关道，接着在这儿小黄岛待下去好了，俺过俺的独木桥，俺自个即便是拼了这条老命去，也要把二丫换回来！”

说着刘老六转身便一瘸一拐的推开拦着他的两个后生，朝着海边的小船走去，马脸看到刘老六真急了眼了，等于摆明了如果他不答应帮忙救二丫的话，就跟他一拍两散，虽然他很是担心，但是这会儿也不能再犹豫了，于是他脸sè一变，一把拉住了刘老六，大声吼道：“老六，慢着！你这话算啥？咱们兄弟一场，俺马脸是那种不讲义气的人吗？”

想你老六这些年在外面跑，拼着命的赚点小钱，却也没少接济俺们这些人，咱们这条船，说白了一大半都是你给俺们凑出来的，不是你的话，这些年俺们这几个老家伙还不知道混成啥样呢！你俺兄弟一场，这次的事儿俺马成岂能坐视不管？

也罢！于老弟都能什么都放下，如此讲义气，愿意拼了命去救二丫，俺这个当干爹要是说不成的话，还能算是人吗？这次这事儿俺岂能坐视不管！不就是个破岛吗？不要也罢！大不了咱们老哥几个今后带着这帮后生还去干老本行！倒也逍遥痛快！

今几个俺撂下这话，这事儿就这么定了！那姓蒋的不想让咱们活痛快，他也别想活的痛快，大不了跟他拼了就是！”

有了马脸这句话之后，岛上的后生们都顿时大多都兴奋了起来，初生牛犊不怕虎，他们之前有马脸等人压着，不敢说话，但是这会儿马脸都说了，要跟蒋百户拼了，把二丫给救回来去，他们这些后生自然有不少人更冲动一

些，再加上这些后生之中，不少人都暗自喜欢二丫，岂容姓蒋的就这么白白的把二丫抢了去？于是马脸的话音一落，一帮后生便纷纷跟着吆喝了起来，吵吵着抄家伙，要去跟蒋百户拼了。

当然这也不是所有人的意见，毕竟有些人胆子小一点，对马脸的这个决定有点担心，而且也不太愿意去冒这个险，这部分人暗自琢磨，他们都是打渔的种田的出身，招惹个普通人也就罢了，怎么能去招惹蒋百户这样的“大人物”呢？现在虽然他们在小黄岛的rì子过的穷，可是还算是比较安稳，要是这么一闹的话，他们今后便再也别想过这种安稳rì子了，所以有些人不太愿意放弃这里的生活，冒险跟着其他人去跟蒋百户玩儿命。

看着岛上的人群情激奋，于孝天也有点暗自高兴，他知道其实今天这事儿，凭着他和刘老六两个人，无论如何也救不回来二丫的，如果就凭他们两个人的话，估摸着他们俩一登陆，弄不好刚在岸上一露面，就被人给抓了去，到时候最大的可能也不过只是白搭上了xìng命，去救出二丫这等事，根本就是扯淡！

更何况李矧子的出卖已经让他们两个变成了海贼的身份，且不说姓蒋的饶过他们饶不过，单凭刘家得知这个消息之后，恐怕都不会跟他们善罢甘休，肯定会闹到县衙或者州衙之中，请官府派人来缉拿他们，总之今后他们想要再在小黄岛安生过下去，恐怕已经是不可能的了。

所以马脸现在下定决心，带着岛上的人帮刘老六去救二丫，这个定对于他来说也非常关键，起码让他和刘老六多了一些帮手，接下来去救二丫也就有了一点成功的可能xìng。

“你们这帮后生们都给俺听了，这次的事儿俺姓马的管了，既然如此，咱们打今儿个往后，就等于跟姓蒋的撕破脸了！”

弄不好的话，咱们这次还会跟姓蒋的动刀子，不管救得出二丫还是救不出二丫，今后咱们也都别想再在这儿小黄岛混下去了！

说起来你们这帮后生们要么都是俺们这些老家伙的侄子，要么就是俺们的外甥，到这儿本来就是图个活命，俺也不想拉你们下水！

这次干了这件事之后，俺也想了，要是能救出二丫的话，肯定姓蒋的饶不过咱们，官府肯定也不会放过咱们，所以俺姓马的大不了去干俺的老本行拉倒！

眼下你们谁要是怕的话，不想跟着俺们干这事儿，现在就说出来，不愿意干俺不强求，人各有志，俺也不怪你们！回头送你们回陆上去，以后你们就自个找个活路去！这也不丢啥人！”马脸下定了决心之后，转过身面对着岛上的那些后生们，大声的说道，总体上马脸也算是个明白人，知道这会儿肯

定有人会有其他心思，与其让这种人留下来，倒还不如提前说明白，送他们走便是，于是便当众提了出来。

岛上那些后生们一个个相互看了一眼，半晌也没人站出来说不干，现如今他们都是一伙的，要是离开这里的话，回到陆上去今后还真不知道该怎么活下去，他们之所以来到这里投奔马脸他们，要么是因为无亲无故了，要么是无家可归了，现在回到陆上去，连个落脚的地方都没有，一旦马脸他们今后落草为寇，又干了海贼的话，他们就凭着和马脸他们沾亲带故的这层身份，今后估摸着也不会好过。

总不能回到陆上去，以后沿街乞讨，最多也就是找个有钱人家卖身为奴，要么就是给人打个短工，一旦遇上点灾的话，弄不好就会饿死。

人是群居动物，总希望能归入到一个群体里面，现在他们都在一起生活习惯了，猛然间让他们放弃，不是什么人都能下定决心的。

所以等了一阵之后，看到岛上这些后生们没有人出来说不干，于是马脸便点点头道：“既然如此，那么就这么说定了，你们去收拾一下，把能用的家伙什子都找出来，该磨的磨，该装上把子的就装上把子，在这儿等着俺们，俺们这就去找赵麻子他们回来！跟着你们六叔一块儿去酒二丫回来！”

岛上的后生们一听，立即轰然答应了一声，纷纷散去开始回到住处翻箱倒柜的找起了可以用来杀人的家伙什子，只等着跟着到岸上去救二丫了。

刘老六听到这里，两眼含泪双手抱拳长长的对马脸等人深深的打了一躬，嘴唇颤抖着说道：“多谢兄弟！多谢诸位了！……”

（二更到！弟兄们查收！拜托还没有投红票的，帮忙丢下你们宝贵的红票吧！寒风无以为谢，接着码字去，下午再更新一章奉上！）

第四十章从长计议

一天转下来，天黑的时候马脸带着于孝天终于在大黄岛一个湾岔子里找到了于孝天的那条船，还有带着人躲在这里的赵麻子他们。

当看到马脸他们安然无恙的回来之后，躲在大黄岛上的赵麻子等人各个都喜出望外，这几天他们在这里提心吊胆，以前岛上都是马脸拿主意，少了马脸这个主心骨之后，一时间赵麻子和李狗子都拿不定主意接下来该怎么办，赵麻子已经想了，不成的话就把小黄岛那边的人也都接到大黄岛这边来，这里比小黄岛大的多，大不了他们靠着自耕自织以后过日子。

现如今看到马脸他们找了过来，而且都活蹦乱跳的，赵麻子便常常的松了一口气，最高兴的恐怕还要数韩显和赵四二人。

他们二人前两天少了于孝天这个主子之后，岛上又出了这么大的事，都非常担心今后他们的日子怎么过，他们毕竟以前是海贼出身，刚到这里不久，还没有彻底融入到这个圈子里面，现如今听说陆上的官又声称要抓他们，他们生怕有一天赵麻子这些人会把他们给交给官府处置，到时候掉脑袋都是轻的。

现在当看到于孝天也安然归来之后，两个人顿时觉得又有了主心骨，哭得是一把鼻涕一把泪，冲到于孝天面前就跪了下来，像是又见到了亲人一般。

而刘旺这小子当看到他爹和于孝天安然归来的时候，头上还缠着绷带，嚎啕大哭着便扑了过来，先是给刘老六磕头，被拉起来之后便抱住于孝天的腰大哭了起来。

“别哭旺仔！别哭！好男儿有泪不轻弹，你已经是大人了，别哭了！事情我们都已经知道了，这就赶紧赶过来接你们了，二丫我会去想办法救她回来的！你别担心！你的伤怎么样了？让我看看！”于孝天搂着哭得像孩子似的刘旺，一种亲兄弟的感觉在心底油然而生，拍着刘旺的背安慰他道。

听于孝天说要去救二丫回来，刘旺这才赶紧收住了眼泪，擦了擦脸离开了于孝天的怀，看着于孝天问道：“于大哥说的是真的？你真会去把二丫给救回来？”

于孝天盯着刘旺的眼睛，郑重而且用力的点了点头：“是的！我保证！不管想什么办法，都要去把二丫救回来！”

刘旺的眼中闪过一丝光芒，似乎看到了希望一般，立即攥紧拳头说道：“于大哥，你带上俺一起去，就算是不要这条命，俺也要把俺妹子给救回

来！”

于孝天笑了一下，点了点头，又用力的拍了拍刘旺的肩膀，但是心里面却已经开始全盘考虑起了这次该如何去救二丫的事情了。

在众人一起动手下，他们将这条原属刘家船上的货全部卸到了大黄岛上，找了个地方先藏了起来，现在如何出手这些东西已经不是他们要先考虑的问题了，但是他们却将船上所有的武器都整理了一下带上，留下了两个后生和胡子在大黄岛看这些货物。

有了李矧子的前车之鉴以后，他们对胡成的防范便加强了，毕竟胡成也不太愿意留在小黄岛，现如今他们更是不可能带上胡成去救二丫了。

至于其他人，刘通听罢了于孝天的决定之后，倒是也犹豫了一下，最终咬咬牙道：“不瞒你说于兄，这可是去招惹当官的买卖！俺刘通不是没想法，不过俺也想了，岛上这些兄弟待俺不错，既然出了这件事，俺也不能装孙子，反正俺现在也是举目无亲，打今个起，俺就不打算再去其它地方了！”

说实在的，俺还是服你，你有情有义，俺也不能让人瞧扁了，也罢！这就是命！这次也算上俺一个，打打杀杀俺不行，但是帮忙驾船俺还是可以的！多个人手总比少个人要强！走吧！俺跟你去！”

通过这些天的接触之后，于孝天也已经看出刘通这个人也是一个xìng情中人，很讲义气，虽然胆子不算太大，但是却在关键的时候也不乏勇气，他能这么说让于孝天也很高兴，上前拍了拍刘通的肩膀，也没有多说什么，只是说了声：“好！好兄弟！”

其实男人之间交流起来有时候很简单，几个字已经可以表达出所有的心意了，刘通用力的点了点头，大踏步的走上了船，开始解缆做出航的准备。

一行人回到了小黄岛之后，孟疯子和黑头立即便咋咋呼呼的要马上上船，到蒋家去救二丫，其余的后生们也都跟着起哄，找出了他们的家伙攥在手里，一副要去拼命的架势。

“慢着！大家伙请听在下一言！”于孝天张口叫住了黑头和孟疯子。

随着于孝天的这声喊，本来闹哄哄的众人目光立即便集中在了于孝天的身上，虽然说这次要去救二丫是黑头第一个吆喝出来的，但是大家在认识了于孝天之后，都知道于孝天要比黑头有脑子的多，不管是老家伙还是这些后生们都很佩服于孝天，加上于孝天一身“强悍”的功夫，众人不由自主的便都以于孝天为主。

当听到了于孝天的声音之后，所有人都不由自主的静了下来，把目光投

向了于孝天，等着听于孝天说话。

于孝天看了一眼马脸，又看了看刘老六，抱了抱拳对众人说道：“按理说这次去救二丫，不该我于某来说该怎么办！但是这件事事关重大，六叔这会儿也因为关心则乱，我也知道大家都想赶紧把二丫救回来，但是这次去救二丫，牵扯着这么多叔伯兄弟们的xìng命，我却不能不说！不知道马叔、六叔你们可愿意听听在下的意见吗？”

于孝天说的不错，刘老六别看平时老于世故，是个老人jīng，这会儿因为急着救闺女回来，确实已经有点混乱了，一时间也没了主意，只想着赶紧去把二丫救回来，至于该怎么救，他也没了主意。

而马脸别看在岛上说了算，可是他却也不是那种有条有理的人，根本不善于组织，像今天这样的事情，虽然他已经下定决心，可是却也没有一个计划，到底该怎么去救二丫，他自己其实也没有什么主意，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也不至于乱成这样。

听到于孝天这么说之后，马脸和刘老六以及孟疯子等人都觉得于孝天的话有理，他们这么乱哄哄的跑去陆上找蒋百户，一个弄不好，便会把事情闹大，蒋百户随随便便能给他们扣上个乱民的帽子，招来福宁州的官兵把他们给剿了，到时候他们非但救不了二丫，反倒可能全部都搭进去。

于是马脸和刘老六对视一下，都点了点头，大声叫道：“大家伙别乱，且听于老弟给大家伙出主意，看看这次的事情该咋办！”

于孝天虽然在旧时空里没有当过啥官，但是耳听目染对于管理计划方面的事情却还是相当在行的，而且他从小就是孩子头，很会组织院里面小弟兄们以及同学干一些恶作剧，更是学校里面文体活动的组织者。

故此于孝天本身天生就具有一种领导者的本质，加上后世人们接受的信息量之大，是这个时代的人所无法比拟的，这也是他作为穿越者最大的优势。

而于孝天等的便是马脸的这句话，他现在必须要作为一个掌控局势者，来cāo作这件事，不光是因为要去救二丫，这还关系着他今后在这个群体之中的地位问题，他可不想今后一旦结伙落草为寇之后，成为这个团体的附庸者，以他的xìng格，不做就不做，做的话，他就要做老大才行！

马脸和刘老六等人虽然年纪大，威信高，可是他们并不是一个合适的领导者，想要做成点事情的话，一个团队没有一个强力而且具有能力的领导者，那么这个团队便没有任何成功的可能。

通过这些天的观察之后，他没有发现在这群人之中，有比他在组织计划

能力更强的人，所以之前的事情不用说了，现在他们要去冒险，那么对于从来都不愿意将命运交给别人去决定的于孝天来说，他是无论如何都不会放过这个大好时机的。

他眼下不是正缺船员的吗？这次这件事无疑对他来说，是一个机会，虽然想到这一层的时候，于孝天对二丫有点惭愧，可是这也是不得已的事情，由不得他半点的谦虚。

“诸位听在下说！这次咱们去救二丫，不知道你们想用什么办法？在下虽然初来乍到，但是也不是丝毫不通人情世故，天下不管走到哪儿都一样，现如今蒋百户将二丫抓去，不过是想要以六叔和我犯有案子在身，想要捡个便宜罢了！”

我们去要么跟他讲理，要么花钱赎人，可是这两条路大家也都清楚，跟这样的恶霸是没有理可讲的，花钱赎人，那就更不用说了，像蒋百户这样的混账东西，胃口肯定非常大，不是我们能拿钱就摆平的，更何况我们也没有银子给他，所以这次去救二丫，咱们其实心知肚明，只能用强把二丫救回来，除此之外再无它法！”

于孝天稍微停顿了一下，扫视了一圈周围的众人，看到这会儿众人听了他的话之后，都在不断的点头，有人还皱起了眉头。

“但是！”于孝天突然加重了语气，接着说道：“但是大家要想清楚，这次我们一旦去的话，就再也没有退路了，因为蒋百户虽然不过只是个区区百户，但是好歹也是官，我们是民，去他家强抢二丫回来，就等于以民犯官，既然如此，我们一旦动起手来，难免不会见血，这说好听点是民变，说不好听就是造反！想必大家也都明白这个道理！”

所以如果我们不干就不干，干的话就不能瞻前顾后，心存侥幸，没有个计划，就这么闹哄哄的前去，再加上有些人胆小怕事，到时候又下不了狠手的话，漫说是救回二丫，恐怕连咱们全都要搭进去！所以有些人去倒还不如不去，反倒只能帮上倒忙！”

说到这里之后，于孝天再一次停了下来，扫视着在场所有人的面容，一听说要这是要造反，一些人脸上更是露出了惧色，忍不住想低下头避开于孝天那咄咄逼人的目光。

但是也有一些人比如黑头和几个胆子大的后生还有刘旺，则都连连点头继续看着于孝天，等着于孝天继续说下去。

（不敢食言，第三章如约奉上，大家继续顶起，不管本周什么时候，只要冲上分类榜第一，马上加更一章！多谢弟兄们帮忙了！）

第四十一章主导权

“唉！于老弟这话说的实在是在理的很！听了于老弟这话，俺马脸都脸红，这几十年简直就像是白活了！于老弟说的不错，这事儿却是不能急，要谋划谋划之后才能动手，要不然的话，咱们这就是去送死！拿自己的脖子朝人家刀口上撞！于老弟，你接着说吧，这次的事儿俺马脸说了，大家伙都听你的便是！你说该怎么办，咱们就怎么办好了！”马脸这会儿微微摇着头，叹息了一声接过了话头大声的说道。

刘老六这会儿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也渐渐的冷静了下来，连连点头称是，他其实这会儿已经逐步的冷静了下来，虽然他们想要救二丫，但是像刚才那么乱哄哄的，根本就不是办法，幸好于孝天冷静，要不然的话，这次他们什么都干不成，弄不好还都要因为二丫搭进去。

于是刘老六点头道：“幸好今儿个于老弟在，要不然的话真的会酿成大祸！那么的话俺刘老六就等于把大家伙给害了！马脸说的不错，这事儿确实不能胡来，要好好谋划一下才行，既然老马都说了，俺也听于老弟的吩咐好了！这次就烦劳于老弟多给大家伙出出主意，到底该怎么办才行！”

有了马脸和刘老六的话之后，赵麻子、李狗子、孟疯子三个人也都点头称是，表态愿意听于孝天的招呼，这次的事儿就全让于孝天来进行谋划，在他们看来，躲是躲不过去了，倒还不如找出个能当事的好好谋划一下，省的什么都没干成，反倒都栽了进去。

老家伙们都点头了，年轻后生们就更没啥可说的了，现如今就连黑头都因为被于孝天救过命，对于孝天感激不尽，第一个吆喝愿听于孝天的吩咐了，其他人就更没有跳出来表示反对的可能了。

于孝天很满意众人的这个态度，经过刚才一番话之后，这会儿他已经控制了主导权，如此一来，事情就要好办一些了，于是便开始坐下来仔细谋划了起来。

第一他提出既然这次去救二丫，他们今后就没打算继续留在这小黄岛上，这蒋百户肯定不会轻易放过他们，铁定事后要来报复，所以留下来是等死，倒不如提前做好准备，先将小黄岛村子里面的粮食以及各种东西转移到大黄岛上去，以免在办完事之后回来，蒋百户的人随后赶来，到时候他们撤离都来不及。

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这一条，众人没有表示反对，只是多少有点舍不得这个他们已经生活了多年的小岛，还有岛上那几十亩田地里种下的粮食。

“田里面的东西大家也不必担心，咱们去了大黄岛，这里的粮食该怎么

长，再怎么长，闲来没事的时候回来照看一下，等熟了之后，咱们赶回来抢救了便是，还是咱们的东西，即便是姓蒋的来，也不会吃饱了撑的把地里面这些东西给铲了！”于孝天开口说道。

马脸点点头答应了下来，表示马上便开始收拾东西，把岛上老弱妇女先转移到大黄岛上安置，其它财物也都运到大黄岛去。

接下来于孝天提出来，这一次去以自愿为主，去蒋百户家的人，都必须胆子大，手头上有点力气功夫的，至于胆小的则还是免了吧，省的到时候去了也吓得手软脚软净添倒忙，如果人手不足的话，即便是去，胆子小点的人也只能留在船上接应或者看守船只，这样反倒是成功的机会多一些。

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这一条，众人也没有异议，不过说是自愿，但是这会儿年轻后生们谁也不愿意在人前承认自己乃是胆小怕事之辈，一些胆小的后生，即便是咬着牙硬撑着，也报名要去，这一来事情似乎有点麻烦。

但是于孝天才不干这种得罪人的事情，他推说自己初来乍到，对于岛上众人的脾气还不了解，让马脸和黑头站出来代他选人。

于是马脸和黑头都欣然答应了下来，把岛上的人划拉了一番，指名道姓的将几个平日里便窝窝囊囊胆小怕事的后生以及李狗子给挑了出来，另外孟彪现在身上的蛇伤还没有彻底好，所以把孟彪也留了下来，另外还有跟着于孝天的赵四，他伤口愈合的比较慢，直到现在腿上的伤口还没有完全愈合，根本动不了手，所以也被于孝天指名留了下来。

如此一来，最后挑选过之后，包括于孝天在内一共留下了十几个人，都是岛上胆子大，而且有把子力气抑或是会点拳脚之人，本来于孝天也打算把刘老六和刘旺留下，可是他们二人说什么都不答应，这是去救二丫，他们俩死活都要一起去，最终于孝天便指定刘老六到地方靠岸之后留下看船，刘旺可以跟着他前往蒋百户家里救人。

人手选定之后，众人本以为就可以了，但是于孝天却还是叫住了众人，告诉他们接下来才是重点。

“蒋百户住在什么地方？距离海边有多远，附近的人家多不多，附近有没有可以停船又不容易被人发现的地方，他家有多少家丁家奴，他家的院子是什么结构，还有二丫现在是不是在他家里面，这些事情我们都必须要搞清楚，这叫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否则的话我们即便是去，也可能什么都干不成！”于孝天用严肃的语气对众人说道。

黑头挠挠头接口道：“乖乖！于大哥这么一说，俺才知道搞了半天，去救二丫还要知道这么多事儿呀！”

马脸佩服的看了于孝天一眼，点头道：“于老弟果真是厉害，这些事儿咱们就没有想到！幸好今儿个有你在，要不然的话咱们去了估摸着也是抓瞎！”

也罢！这些事儿俺倒是知道一些，以前都是俺去蒋百户家交佃租，那厮是福宁州靠海边这一带的一霸，除了霸占了千多亩良田之外，他姓蒋的还是个渔霸，所以这厮可以说是家财万贯，蒋家的院子就有三进，最前面是姓蒋的收租的地方，家丁和家奴都住在第一进院子里，第二进是丫鬟婆子住的，最后一进才是姓蒋的家眷们住的地方，蒋家大院占地就有两亩多地，是福宁州沿海大户人家。

他们蒋家大院就在离海边六里多地的东山村，从海边到他们家用不了半个时辰便可以走个来回，而且这厮因为霸道，自己在村外起的独院，还不许村里面的人在他大院旁边建房，所以倒是好找！

听说早年的时候蒋家的祖上曾经遭到倭寇的袭扰，所以后来蒋家便扩建了他们的院墙，在院子四角建了箭楼，围墙也加高到了一丈多高，而且蒋家有钱，家里面豢养了七八个家丁，另外还有几个家奴供他们使唤。

而且蒋家还有不少丫鬟婆子，单是老婆姓蒋的就娶了六个，所以要是咱们真的去抢二丫的话，还真就不太容易！单是他的那几个家丁，一旦动起手就不是咱们能应付过来的！

如果蒋百户把二丫抢回去没有送交官府的话，估摸着便会被他关在二进院子里面，咱们从前面不解决掉他的家丁家奴，就别想进到第二进！……”

于孝天听着马脸的话，眉头渐渐锁在了一起，他没想到蒋百户这么一个小小小的百户，居然家势就这么大，居然就豢养了一二十个家丁家奴，如果硬碰硬的去打蒋家大院，即便是他们把船上的两门大碗口铳都给抬去，也不见得能轻易攻入蒋家大院。

于孝天按照马脸所说，拿了个木棍在地上画出了蒋家大院的粗略平面图，因为马脸仅进过蒋家最外面的一进院子，对于后面两进院子的情况并不清楚，所以根本无法将二进和三进的院子情况说明白。

于孝天大致了解了一下之后，用手搓着下巴，现如今他穿越来到这个世上，已经快小一个月的时间了，古人有蓄须的习惯，很少有人刮胡子，所以于孝天在刚被救上来的时候，因为短发无须，显得很扎眼，现在经过小一个月的时间，他的头发也长得长了一些，但是离能盘起来还差得很远，估摸着没有个一两年时间，他很难把头发蓄长到盘起来的状态，倒是下巴上的胡子也变得胡子拉碴的，使得他的脸看上去更粗犷了许多。

搓着下巴上的胡茬，于孝天琢磨了一阵，忽然开口问道：“对了，刚才忘了问了，姓蒋的家里面可养的有狗没有？”

马脸仰着头也不由自主的学着于孝天摸着下巴上的胡子，想了一阵之后摇头道：“这倒是没有见过，俺去了几次，都没见到，好像也不记得听见狗叫！”

于孝天丢下手中的小木棍，接着问道：“那么蒋家大院附近有没有山头或者高一些的地方？”

赵麻子听到之后不等还在回想的马脸说话，便抢过去答道：“有有有！有个山头！就在蒋家大院的东北角外面没多远就有个小山头！俺跟马脸去过两次，都是马脸去蒋家交租，俺在外面等，倒是注意过蒋家大院周边的情况！东山村有个小山，就在蒋家大院后面没多远，听说这廝祖上就是看上了哪儿的风水，才把他们大院建在哪儿的，还不许旁人再在他们院子外面建房！”

于孝天拍拍手上的土，从地上站了起来.....

（多谢诸位弟兄们的强力支持，昨天终于重返分类新书榜第二的位置！你们的支持，永远都是我写作的动力，朋友们，继续顶起吧！今天特别鸣谢南昌明月、何须追命二位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四十二章侦查

船悄然无声的缓缓靠在了岸边，天上有一轮弯月，使得即便是晚上，也能看清相当远距离之外的景物。

海浪拍打着海边的礁石，不断的发出哗哗的声音，正好遮挡住了船只靠岸的声响，使得于孝天的船靠上岸的时候，几乎没有可能会引起什么人的注意。

船上按照于孝天的吩咐，没有点一盏灯，全凭着马脸等人对这一带海域的熟悉，将船只驶到了这里，并且借助着月光，将船只停靠在了这处僻静之地。

他们是傍晚时分出发的，经过一段航行之后，天便逐渐的黑了下来，船就是在夜幕的掩护之下，悄然靠近了陆地，并且驶向了这个地方。

马脸他们对于这一带沿海的地形非常熟悉，刘老六更是对福宁沿海的情况了如指掌，所以找一个僻静之处靠岸，对于他们来说根本不是什么难事。

船只靠岸之后，于孝天立即便跳下船带着黑头等人将船只系牢在了岸边，但是他们却没有落锚，一旦遇上情况可以很快斩断缆绳，将船驶离岸边。

于孝天检查了一下身上的东西，又将脚上的草鞋绑紧，还有水囊干粮等物，都没有什么问题，这才扭头对送他的刘老六说道：“你们一会儿便离开这里，在海上找个地方等着，明天这个时候再来这里接我们好了！”

刘老六嘴唇哆嗦着拉着于孝天的手，半晌才说道：“你们可要小心一点！俺们明天这个时候准时来接你们！”

于孝天笑了一下，露出了他的一排漂亮的大白牙，点点头道：“不碍事，这次我和马叔去只是先查探一下蒋家大院的情况，打听打听二丫是否在蒋家大院里面关着！只要小心点不会有啥事！六叔就放心好了！”

说罢之后于孝天也不废话，和马脸、黑头还有赵麻子打了个招呼，便大踏步的上岸朝着陆上走去。

虽然这是他在来到这个世上第一次踏足到大陆上，但是于孝天却没有一点高兴的感觉，相反倒是有点像就要上拳台之前，肾上腺素开始增多分泌，jīng神变得抖擞也紧张了起来。

他这次不是来陆上观光，而是要和马脸他们一起先来查探一下蒋家大院

的情况，然后再回到船上确定下一步的行动方案。

别看他没当过兵，但是不代表他没吃过猪肉便不知道猪是咋走的，后世充斥着屏幕还有各种军事题材的小说，让他也从中了解了不少有关军事行动的东西，所以即便是照猫画虎，起码也比马脸他们这些土包子们考虑问题缜密的多了！

这次他登陆的计划是仅带着马脸等几个熟悉这一带陆上情况的人，先到东山村一带打探一下有关二丫的消息，另外他要找一个地方，仔细观察一下蒋家大院的情况，为下一步行动做好充分的情报准备，然后争取能一举进入蒋家，将二丫救出来，并且找到一条安全的道路，以最快的速度撤回海边登船，退回到海上去。

这个计划说起来简单，但是干起来并不是很容易，毕竟他体貌异于常人，并不适合出现在陆上普通人的眼中，否则的话很容易惊动控制着这一带的蒋百户，到时候弄不好就打草惊蛇不说，连他都可能会在这一带被抓。

所以他要加倍小心一点才行，但是于孝天又不能不来，毕竟这次是由他来主持这次事情，这对于他今后非常重要，做得好的话他将会一鸣惊人，彻底成为这伙人的主心骨，但是如果失败的话，他便要负起全部责任，今后想要再取得这些人的信任就不容易了，而且计划是他提出来的，如果他不上岸的话，那么一是他心里没底，二是怕这帮人不服，这件事他决不能假他人之手来完成，所以他必须要冒这个险才行。

这一带是沿海比较偏僻的地方，而且周边基本上都是山地丘陵，加上明代的禁海政策，还有早年倭患的影响，这一带的人口比较稀少，虽然名义上是备倭要地，但是实质上却防备疏松，对于久居于此的马脸他们来说，想找个通道进入，根本就不是问题。

附近也没有山村，更没有明军驻防，是个非常适合潜入的地方，众人在马脸的带领下，很快便在地带之中找到了一条羊肠小路，然后借着头顶的月光照明，快速的朝着内陆方向进发。

于孝天一声不吭的走在几个人中间，不断的借助月光朝着四周打量，观察这一带的地形，并且尽可能的默记在心中，以备不时之需。

在记路方面，于孝天自以为还是不错的，很多时候只要他走过一次的路，即便是隔上几年时间再走，他也能找到原来走过的路，但是今天对于他来说有点困难，周围都是山地，地形很是类似，而且还是夜间，视线不能及远，加上基本上小路上也没有什么标志物可供他记忆，所以转了一阵之后，他便有点转向，好在天上还有月亮，这让他多少克复了转向的问题，但是想要强记下这条小道，很显然有点难为他了。

最终在走了大致一个小时之后，于孝天终于放弃了想要记住道路的想法，任凭马脸在前面带路，这个时候天上一片云又遮住了月光，天地间变得一片昏暗，于孝天一行人只得开始抹黑，深一脚浅一脚的朝前行去。

“就是这儿了，再往前便是东山村了，蒋百户家就在前头，看见没有，哪儿就是东山，上去之后便可以看到蒋家大院，咱们就在这儿分手吧，俺和赵麻子去找人打探消息，黑头带你上山，明天天黑俺们过来找你们，还在这儿会面，咱们回去船上！你们要小心点，别让人看到了！”又走了一阵之后，众人绕过了一片林子之后，马脸忽然停了下来，指着前面对于孝天小声说道。

于孝天立即收住了脚步，借着天空时隐时现微弱的月光朝着前面望去，一座小山呈现在了他的眼前，靠着山脚下的一栋大院如同一个怪兽一般的盘踞在山脚之下，隐约之间可以看到大院之中似乎有微弱的光线。

这座大院应该就是蒋家大院了，距离它不算远的地方，黑漆漆的山坳之中似乎隐藏着一座小山村，但是却没有一点灯光。

这个时代的晚上，对于平民来说几乎是没有什么娱乐的项目，有老婆的做床上运动恐怕就是唯一的娱乐项目，没老婆的也只能躺着吃自己了，很多穷人家连灯都点不起，天一黑下来，普通人家便早早的熄灯上床休息，第二天清晨早早起床开始一天的耕作。

只有大户人家夜晚才会在院子里面点灯笼，所以晚上很容易分辨出谁家是有钱人家，蒋百户在方圆几十里之内，是数得着的大户，故此他的家不但院子大，排场也比较大，虽然这个时候已经到了夜半时分，可是院子之中还是点着灯笼，让人远远便能确定他的家。

于孝天鄙视了一下姓蒋的这个家伙，要不是这几年倭患减轻了不少，蒋家这种做派，根本就是在给倭寇指明道路。

不过于孝天还是立即点了点头答道：“好吧！你们也小心一点，尽量不要打草惊蛇，该花点银子，就花一点，尽可能打听出来二丫现在被关在什么地方！我们这边你们放心好了，白天我们就藏在山上，不会被人发现的！明天晚上九点……哦！不是，是晚上二更，咱们还在这里会面！保重！”

说罢之后，于孝天立即和黑头一起朝着东山村后面的小山上行去，而马脸和赵麻子则也立即转身没入到了黑暗之中。

海风吹得树叶沙沙作响，黑头带着于孝天深一脚浅一脚的攀上了东山村后面的小山上，待到他们登上小山之后向下望去，山下黑漆漆的一片，只有蒋家大院的前院之中露出一丝灯光，除此之外便再也看不清太多东西。

于孝天带着黑头在山上找了一个最适合观察下面蒋家大院和东山村的位置

置，坐了下来，夜间这个时候气温已经开始变得比较凉了，两个人身上都结了露水，cháo乎乎的贴在身上，很不舒服，而且夜间山上蚊虫比较多，不停的有蚊子围着他们嗡嗡叫，惹得人不胜厌烦，被咬的满身是包，但是于孝天也强忍了下来。

因为距离较远，加上后半夜之后月亮被云层遮挡，天地间像是被扣上了一口大锅一般，黑漆漆的一片，除了远处蒋家大院里透出的微弱灯光之外，于孝天虽然极尽目力，但是也无法看清整座蒋家大院的情况。

黑头到了后半夜之后，靠在树上早已是昏昏yù睡，于孝天也没有管他，而是攀上了一棵大树，仔细的观察下面，无奈光线实在是太暗了一些，使得他的努力也都白费了。

忽然间于孝天心中一动，滑下大树拍醒了黑头，黑头可能正在做梦，被拍醒之后猛然一惊，激灵一下便蹦了起来，张嘴便要大叫，结果被于孝天一把捂住了嘴，按在地上。

“别睡了！你在这儿盯着点，我下去看看！蒋家大院里面有没有狗对咱们很重要，我先摸到他家的院子外面听听，你在这儿等我！”于孝天松开手之后对黑头小声吩咐道。

黑头这会儿已经清醒了过来，连忙说道：“俺跟你一起下去，这天也太黑了，在这儿什么都瞧不见，这会儿太黑，俺怕你上来找不着俺！还是一起去的好！”

于孝天听听也有道理，这会儿山上真是太黑，而且山上据说还有狼，福建本来就是号称八山一水一分田，山地很多，野生动物也比较多，开发程度远没有中原高，一个人在山上确实有点危险。

于是他便答应了黑头的要求，两个人收拾一下立即开始朝山下摸去，好一阵子才摸到了蒋家大院的外面。

于孝天仔细听了听院子里面的动静，夜很静，院子里面只要有动静便可以传出来很远，所以这也正是他们打探蒋家大院的最好时机。

可是院子里面很安静，没有一点声音，似乎所有人都已经睡下了，于孝天快步窜到院墙下面，抬头看了看，院墙确实很高，足足有四米左右，而且院墙修筑的很结实，表面也修整的十分光滑，如果不凭借工具的话，根本无法进行攀爬，所以也不要想轻松的便可以翻、墙进入到大院之中，可见的蒋家财力是相当雄厚的，否则的话单是这样的院墙，他们就很难修筑起来。

仔细接着天空的背景，于孝天观察了一番蒋家大院，从他所在的这个位置，可以知道他们现在正处于蒋家大院的后院外面，在院子的一角有一个箭

楼，单是这个时候却没有留守有家丁，箭楼中黑漆漆的，没有半点灯光，也听不到任何声响。

黑头这个时候也小心翼翼的凑了过来，大概是山路不好走，太消耗体力的缘故，黑头有点气喘吁吁，靠在院墙上大口的喘着气，贴在了于孝天的身边，黑暗之中只能看清他的眼神，于孝天从黑头的眼神中看出了他的紧张，于是对他点了点头以示鼓励。

于孝天这会儿也有点紧张，毕竟这次事关他们xìng命，即便是他胆子很大，也不能说一点都不紧张，但是他还是强自稳住了情绪，在仔细听了一阵之后，伸手在地上摸了一粒石子，振臂便将石子丢入到了大院之中。

寂静的夜sè之中，可以清晰的听到石子落在院子里面的声音，但是随后却没有再听到任何声音。

于孝天这一下放心了许多，心道这蒋百户还真是够自大的，这么大一份家业，居然院子里面一条狗都没有养，这真是给他帮大忙了。

于孝天对于偷袭蒋家大院，其它的倒是不十分担心，在他看来，只要能潜入到大院里面，打蒋家一个措手不及，他们是十分可能得手的，最难的就是在不惊动蒋家人之前，进入大院，如果蒋家养的有狗的话，那么想要再轻松潜入他家院子，就会变得十分困难。

虽说对付狗，他有很多办法，但是想要没有一点动静的收拾掉看家狗的话，那么以他目前的能力，却很难办到。

现如今当确定蒋家没有养狗之后，于孝天便有了更足的把握，于是立即带着黑头围着蒋家大院小心的转了一圈，仔细的观察了一番蒋家大院之后，便悄然再次退回到了山上。

虽然他这会儿很担心二丫，恨不得立即翻、墙进去，将二丫救出来，但是因为他还不能确定二丫现在就在这座院子里面，为了不打草惊蛇，于孝天还是强忍住了这种冲动，打消了这个念头。

在做着一切的时候，黑头都屏住呼吸没敢出一口大气，小心翼翼的跟着于孝天围着蒋家大院转了一圈，看着于孝天胆大心细，黑头这会儿更是不得不佩服起他来，在黑头看来，虽然之前刚见到于孝天的时候，他很是不服气他，可是经过这么多天的熟悉之后，他才发现，自己有太多地方都比不上于孝天，虽然为此有点感到泄气，但是他还是不得不承认这一点。

眼看着快要天亮了，于孝天和黑头都爬上了一棵大树，用布条把自己绑在大树上，有用枝叶遮挡住了他们的身体，这才都眯了一会儿。

当阳光透过树叶之间的缝隙投在于孝天眼皮上的时候，于孝天从睡梦中醒了过来，此时天光已经大亮，山下也已经开始出现了人声。

于孝天解开了绑在身上的布条，喝了口水，摸出了一块干粮吃了一点，扭头看到黑头这会儿居然还正在留着口水，趴在一根大树杈上睡的香，不由得笑着摇了摇头，心道这家伙神经也算是真够大条的，什么情况下他都能睡得着，像黑头这样的人，别看平时咋咋呼呼的，其实正儿八经不是那种胸有城府之人。

拨开浓密的枝叶，于孝天居高临下的开始朝山下望去……

（今天就两更吧，这一章基本上快五千字了，这两天忙下来，有点感冒，坐在电脑前面一天，头也晕乎乎的！红票呢？支持一下吧！）

第四十三章 谋定而后动

当于孝天和马脸等人再一次回到船上的时候，船上的刘老六等人早已等的是亟不可待了，一看到于孝天等人在海边打出的火把，便立即将船驶近了岸边，靠在了岸上，并且飞快的放下了一块跳板。

“马脸！情况如何？快说说吧！二丫那个丫头现在怎么样了？”刘老六不等马脸上船站稳脚跟，便冲上来一把抓住了马脸的胳膊，一脸急切的的对马脸问道。

马脸呲牙咧嘴的拉开刘老六的手，说道：“老六你别急，俺们都已经打听清楚了，二丫眼下还没啥事，就关在蒋百户的家里面。

这次俺和赵麻子去东山，正好找到了在蒋百户家打短工的那个马梅，给他了二两银子，他便什么都说了！

蒋百户从咱们小黄岛回去之后，便把二丫带到了他家里关了起来，他倒没有报官，而是还在打主意，想要再去小黄岛找咱们的这条船和货，想要把这船和货都给吞了。

就连那个李矧子，都被他一起关了起来，生怕李矧子将风声走露给了刘家，让刘家先他一步找到咱们这条船还有货！

再有马梅说了，蒋百户正在派人找这段时间活动在双峰岛的一伙海贼，想要假借他们之手，将咱们的船货找到之后吞掉，原来这蒋百户明里是官，暗中却和海贼勾结，杀人越货，上一次南面的李家被海贼抄家，就正是蒋百户暗中指使人干的，李家的小妾现如今也被蒋百户收入到了家中！

另外还有件事，你听了先别急，马梅那家伙还偷偷告诉俺，这该死的蒋百户，近来不知道是从啥地方听说，吃yīn枣可以壮阳，想要用二丫……不过二丫这丫头听马梅说抵死不从，整rì哭闹以死相抗，为此蒋百户打了二丫两次，二丫依旧不从，现如今还没有让蒋百户成事！”

听到这里，刘老六身体一晃，险一些摔倒，但是被扶住之后，便立即大怒了起来，骂道：“这该死的姓蒋的，真是个畜生！居然还想暗中勾结海贼对付咱们倒也罢了！居然还想如此作践俺的二丫！”

幸好这次咱们听了孝天老弟的，弃了小黄岛，要不然的话弄不好就被他们给抄了！

对了，孝天老弟，这次你过去打探的情况如何？你看咱们这次能不能救出二丫？这不能再等了呀！咱们得赶紧把二丫救出来才行！”

于孝天也是一脸怒sè，扶住刘老六之后说道：“六叔先不要着急，孝天这次也没有白去，昨个一天已经把蒋家大院看了个通透，虽然不敢说救出二丫十拿九稳，但是起码也算是心中有数了！先回到海上去，大家且听我安排，咱们明天晚上就动手……”

许多后生有点不明白什么是yīn枣，更不明白蒋百户怎么会让二丫为他做yīn枣，都是一脸的迷糊，但是刘老六和马脸都见识比较多，听说过这种事情。

而于孝天在旧时空的时候，无意间也在网上听说过yīn枣这种事情，知道所谓的yīn枣其实是陕西那边地主老财们发明的一种yīn邪之物，有钱人和达官贵人们娶的有三妻四妾，男女之事自然没有节制，时间一长便有jīng力不济。

也不知道是哪个缺德玩意儿发明了这种东西，就是选一个年轻女子，而且最好是处女，将红枣放入女人下面，第二天一早泡开之后供有钱人服用，据说有大补壮阳之用。

回来路上的时候，马脸便把这件事给于孝天说过了，本来于孝天还没有动杀机，之前还想着只要能将二丫救出来就行，但是听闻了这件事之后，于孝天顿时气得七窍生烟，虽然他不敢说喜欢上了二丫，但是二丫对他的那份情谊，他却还是承情不尽，最最不济他也将二丫视为了自己的妹子，现如今蒋百户居然想这么作践二丫，以他的xìng子还哪儿容得了蒋百户这厮，现如今回来之后，于孝天早已是杀意顿起，之前打的主意也随之改变了。

当夜幕再一次笼罩在这片天地之间的时候，于孝天的船也再一次缓缓的靠在了岸边，十几个人收拾停当之后，立即一个个踩着跳板飞快的跟着于孝天走到了岸上。

于孝天转身对船上挥了挥手，然后在刘老六的目送之下，转身带着这十几个小黄岛的弟兄们没入了黑暗之中。

依旧是马脸在头前带路，所有人都默不作声的紧随其后，一个紧跟着一个疾行在山间的小路上，该交代的于孝天都提前在船上反复的交代过了，现如今出来的这十几个后生还有马脸和孟疯子都很清楚他们该做什么。

所以路上没有人多说什么，但是每个人都既紧张又有些兴奋，这些后生们别看平时老实巴交的，但是常年在岛上生活，对于沿海的海贼们打家劫舍的事情，他们却耳闻目染，以前他们没想过自己有朝一rì也会干这种抄家劫舍的事情，但是今天他们却踏上了这条路。

有人紧张的几乎快要连步子都不会迈了，在黑暗的山路上，几步一个趔

超，弄不好还被绊个跟头，可是不管怎样，这会儿他们都明白既然已经踏上了这条路，已经不容他们再回头了。

于孝天在出发之前说的明白，今天他们出来之后只能依计行事，要么救出二丫并且抢了蒋百户的家，要么他们便可能会死在这里，谁要是打退堂鼓的话，提前说，只要上岸便没有回头路可走，别到了地方却尿了裤子，那样的话就等于把所有人都给害了！

这些被点出来参与的后生们这个时候已经知道他们没有了退路可选，一旦他们这会儿再打退堂鼓的话，他们自己也很清楚，今后恐怕是再也没有机会留在这群人之中了。

他们每个人身上这会儿都带了兵器，小黄岛的老家伙们本来就是老海狼出身，再加上他们在小岛上讨生活，平时都有防备，故此岛上之前便藏有不少的刀枪，刘老六和于孝天带船来了之后，又带来了不少的家伙。

这些兵器在这几天里，全部被拿了出来，进行了一番仔仔细细的打磨保养，船上的弓也被取出上油重新检查，并且进行了试shè，甚至于连几杆三眼铳和火铳也被于孝天请了出来，拿了鱼油里里外外的进行了一番清擦和保养，原来船上存的火药也重新进行了分装，使之可以随时装填使用。

这些兵器都成了他们这一次行动的基础，每个人身上全都带上了一把单刀，并且按照分工不同，一些人还带上了铁棍、撬棍、绳索、匕首等物，在出发之前，都进行了仔细的检查。

一路无话众人在马脸的带领下绕过了两处村庄，专挑一些小路在山林里面绕行，所以基本上没有遇上任何人，便轻松的抵达了东山村外。

当看到黑沉沉的蒋家大院出现在众人面前的时候，于孝天一抬手止住了所有人，一挥手将所有人带到了一个可以藏身的僻静之处。

于孝天抬头看看天，这会儿他没有手表可供参考，只能按照老办法看天色来估算时间，马脸开口道：“别看了！这会儿已经到二更天了，咱们啥时候动手？”

于孝天装模作样的看了看天，也没看出个所以然，不过大致算一下他们出发时候的时间，这一路上走到这里没有用一个时辰，也差不多应该是二更天之后了。

于是他点点头，蹲下身，一群人立即都全跟着他蹲在了他的四周，借着天上昏暗的月光，于孝天扫视了一圈周围的众人。

“到了这儿，就是最后一个机会了，大家伙谁不想干，或者害怕，现在说

出来不丢人，要是一会儿动起手来，再想临阵退缩的话，那就是害了所有人！又没有人现在想说不干？”于孝天将声音压低，对周边的这群人问道。

虽然他们这些人都是穷人，平时营养不好，但是因为毕竟是在海边，时不时的还可以吃掉一些海鱼之类的肉类，所以沿海地带的人们倒是可以比内地的普通人得到更多的维生素A的补充，故此沿海一带很少有人出现夜盲症的现象，要不然的话，想要组织一次这样的夜间偷袭行动，于孝天也只能抓瞎。

众人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都相互看了看，明显有一个叫李满囤的后生，这个时候有点撑不住了，身体由于过度的紧张，一直在颤抖着，嘴唇也似乎在哆嗦着，虽然他极力想掩饰自己的恐惧和紧张，但是他肢体的表现却还是出卖了他。

于孝天仅仅是扫视了一圈之后，便看出了李满囤的惧怕，于是伸手拍了拍李满囤道：“别怕！一会儿你留下给我们观风，这儿有个竹哨，你拿着，要是万一看到有人过来，就吹响这个竹哨通知我们！”

黑头鄙视的看了一眼李满囤，小声骂道：“真是窝囊废，跟你大伯一个德行！废物！”

李满囤哆嗦着接过了于孝天递给他的那个竹哨，听到黑头这么说他，又想把竹哨还给于孝天，张着嘴想要为自己辩解一下，但是嘴张了几张，却没有说出话，只能颓然坐在了地上，抱住了脑袋，肩膀耸动了起来，似乎是哭了起来。

于孝天瞪了一眼黑头，小声道：“闭嘴黑头！大家伙都是第一次干这个，谁不害怕那他就是神仙，我看你刚才也紧张的想哆嗦，一路上尿了三次，别说你是喝水喝多了尿憋的！废话少说点好！

连我这会儿手心都出汗，满囤能跟着来就算是好样的！别说这么伤人的话！满囤，你也别介意，黑头说笑的！你记住我的话，瞪大眼把这边的路给我瞧紧了，别让人撞破了咱们的事儿就算是大功一件！”

众人听到于孝天的话之后，都忍不住想笑，黑头张了张嘴想要辩解，但是忽然间也笑了出来，因为刚才他确实是因为紧张，所以路上连尿了三次，于孝天确实没有屈说他什么，这会儿被于孝天点破之后，他有点不好意思，但是也没有办法否认。

有了于孝天这么一打岔，刚才众人之中压抑的气氛顿时缓解了不少，所有人心情都多少放松了一些，纷纷跟着偷笑了起来，这也正是于孝天想要的结果，因为凭着之前参加拳赛的经验，他非常清楚，人越是紧张，就越容易出错，唯有让众人先放松下来，再动手的时候才能更顺利一些，这也

是无意间达到的效果。

看来这周第二是坐稳了，啥时候才能上第一呀！很是期待！弟兄们请继续帮顶！我尽可能稳定更新！）

第四十四章潜入

算了算时间，于孝天接着说道：“这会儿时候还早，蒋家的人还都没有睡熟，咱们还有时间再歇一会儿，大家伙也都别围着了，该说的在船上都说过了，谁该干什么，自己都清清楚楚，这会儿找地方躺下，能睡的睡一会儿，睡不着的就在回想一下我给你们交代的！别到时候动起手来，却手忙脚乱失了分寸！”

于孝天挥挥手对众人说道，让众人都散到了周围的小树林中，而他自己则带着黑头溜出了树林，朝着蒋家大院摸了过去。

蒋家大院依旧是静悄悄的，但是在前院却还是传出有人说话的声音，另外似乎有人在喝酒，声音不大，于孝天蹲在院墙外面一颗皂角树下，听了听之后，找了个地方和黑头藏了起来。

不知道过了多久，院子里彻底的安静了下来，黑头这会儿又一次在于孝天身边开始昏昏yù睡，脑袋一下接着一下的朝下载，有点扛不住浓浓的睡意。

于孝天拍了他一下，站起身来，黑头立即跟着他也站了起来，清新的夜风顿时让人清醒了许多，他们再一次按照原路摸回到了众人藏身的地方。

于孝天尽可能的控制住自己的情绪，这对于他来说，也是开天辟地的第一次，他以前从没有想过自己会有朝一rì组织这样的行动，说实在的他信心并不足，因为跟着他来的这帮家伙们完全可以说是一群乌合之众，之前没有接受过任何的训练，仅仅是听他详细的阐述了两次行动的计划，至于一旦一会儿动手，会不会出什么乱子，他真是没有足够的信心。

但是现在是箭在弦上已经不得不发，二丫还被蒋百户关在这座大院里面，单凭二丫为了给他做这套新衣服，几个晚上都熬到大半夜的情分上，他也不能坐视不管。

再者说今后他需要这群人成为他在这个世上立足的本钱，不管眼前这件事有多困难，他都必须冒这个险。

俗话说富贵险中求，现如今他要带着这些人攫取他在这个世上的第一桶金，成则今后的道路好走许多，败则搞不好今天小命就交代在这儿了，可是于孝天却不是那种会临阵退缩之人，越是这个时候，他反倒是越发变得冷静了下来。

随着于孝天一声低声的招呼，所有人都立即纷纷爬了起来，再一次围到了他的身边。

马脸也是一脸紧张的蹲在于孝天身边问道：“于老弟，是不是该动手了？”

于孝天最后一次扫视了一圈周围的众人，尽量平复了一下心中的紧张情绪，低声说道：“弟兄们！你们这些年都是吃足了姓蒋的苦头之人，恐怕没有人不恨这厮的！今天他招惹了咱们，是他自己找死，咱们这是为民除害，而不是咱们想要作jiān犯科，这都是姓蒋的逼得！”

所以说了，一会儿动起手，都别手软，你们下不了手，他蒋百户的家丁可是不会对你们手下留情，记住我之前对你们说过的话，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自己的残忍，想痛痛快活下去，就不能心软！”

众人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都用力的牢牢将他这些话记在了心中，就连马脸和孟疯子两个人也都连连点头称是，觉得于孝天这个后生虽说年纪不算太大，但是见识却还是远超过他们这些老家伙不少，此言实在是太有道理。

对于杀人这件事，如果换做旧时空的话，于孝天是想都不敢想，更是根本不要说让他去做了，但是现在的他已经没有了这层顾虑，在海上的时候，他已经是大开过杀戒了，当时他便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想要在海上讨生活的话，心慈手软是活不成的，不是他想要杀人，而是有些人逼得他不得不杀！

蒋百户是个恶霸，早已在此为虐多年，现如今去对付这样一个人，于孝天起码在道德观上没有什么负罪感，更何况这次他是去救人，他不杀人，就会被杀，所以在打定主意之后，于孝天便再也没有为杀不杀人而感到纠结。

一行人悄无声息的穿过一片林子，靠近到了蒋家大院，蒋家大院四个角楼只有对着路的那个角楼上有一盏灯笼，照亮了很小一片区域，这也算是蒋家唯一值夜的地点了，其余的地方在到了夜半时分的时候，早已都是一片漆黑，可见的蒋百户这几年安稳日子过习惯了，凭着他横行一方的势力，加上近期很少有海盗袭扰，于是便放松了jǐng惕，这正好给于孝天他们制造了机会。

当众人抵达蒋家大院外面之后，于孝天再一次蹲了下来，跟着他的众人也都纷纷蹲在了他的身后，一个个神sè紧张的盯着眼前这座大宅，每个人的肾上腺素都大量的分泌，连夜露打湿了衣服造成的那种寒意都感觉不到了，而且各个都手心出汗，有些人禁不住还有点尿急的感觉。

于孝天观察了一下蒋家大院，又竖起耳朵仔细听了一番，在确定没有发现异常的情况下，扭头对马脸点了点头，伸手指了指大院的前门。

马脸立即会意的点了点头，毕竟他和孟疯子这几个老家伙是见过血的

人，真的到了这个时候，比起那些后生们来说还是要镇定许多，看到了于孝天的手势之后，马脸立即点了四个个提前安排好的后生，带着他们立即窜了出去，躲在角楼灯光找不到的黑暗之处朝着前门方向摸去。

而于孝天看到马脸带人离开之后，又立即对孟疯子打了个手势，孟疯子也立即点了点头，没有说话弓着腰站起来，点了三个后生跟他一起朝着蒋家大院的北侧偏门摸了过去。

于孝天又看了看剩下的人，然后伸手从身上解下了一盘绳索，绳索前面是一个不大的三齿铁钩，这东西是海盗留在他们船上的东西，本来是在海上抛出去钩拉对方船只所用，现如今被于孝天带来充当了飞虎爪。

干这种事他们不可能抬着一副长梯招摇过市来攀爬蒋家大院的高墙，所以最合适的便是这种绳钩了。

不过用这个东西也要有一些技巧，于孝天为了确保用的时候不出岔子，白天时候在船上用这东西练了很多次，另外为了在抛上墙头的时候，不发出太大的声音，他还特意将铁钩用破布条缠上。

看到于孝天开始准备动手，其余的人也都绷紧了身体，跟着于孝天窜到了围墙下面，他们选择的这个位置是蒋家大院的二进和三进院子的结合部位，另外这里也是那个亮着灯笼的角楼观察的死角，光线最暗，是一个最不容易发现的地方。

昨天白天的时候，于孝天在山上的大树上整整对这座蒋家大院观察了一天，除了将蒋家大院内所有房屋的布局都铭记于心之外，还仔细观察了院子里人们的活动规律，甚至于还抵近到了山腰处，爬上了一棵大树，以使得他可以观察的更清楚一些，为此他和黑头二人还险一险被东山村上山砍柴的村民给发现。

入夜之后在他们撤离之前，于孝天还仔细的观察了蒋家大院点灯的情况，所以做这一切的时候，他早已是胸有成竹。

随着绳索轻微破空的声音响起，墙头上发出了一声并不算大的闷响，即便如此，夜晚之中这个响声还是让所有人心中一紧，于孝天停住手又仔细听了一下院子里面的动静，确定没有什么异常之后，这才开始缓缓的拉绳子，直至绳子抻紧，并且确保铁钩已经钩牢了墙头之后，他这才两手并用，用力拉住绳索，两脚蹬住墙面，嗖嗖嗖的便爬了上去。

于孝天没费多大力气，便轻松的爬上了墙头，强悍的臂力给他提供了足够的动力，使得他完成这件事并没有什么难度。

他两只手搭上了墙头之后，并未立即翻身上墙，而是小心翼翼的将脑袋

伸过墙头，探头朝着院子里面仔细的观望了一番。

二进和三进院落之间有一条回廊，二进的屋檐处点着一个小灯笼，微微的晃动着，这是因为二进住的都是丫鬟婆子，时不时的要有人值夜，随时应付后院里面蒋家人的招呼，所以才点了一盏灯笼。

三进院子里面很暗，没有点什么灯笼，整座院子里面都是黑漆漆的一片，没有一间屋子亮灯，这会儿三进院子里面的蒋家人已经都睡下了，估摸着这会儿都已经进入到了深度睡眠之中。

确定了院子里面没人之后，于孝天这才一发力翻身坐在了墙头上，这个时候他发现在高墙的内侧居然还有一道板子，估计是蒋家人在御贼之时，供人蹬踏趴在墙头上抵御贼人所用，于孝天立即翻身站在了这块木板上，木板很厚实，承受他的重量没有问题，只是在受力时发出了一声吱呀声，听到于孝天耳中，有点惊心动魄的感觉。

当得到于孝天的信号之后，黑头第二个抓住绳索，在下面人的帮助下，开始奋力朝上攀爬，于孝天趴在墙头上一伸手，抓住了黑头的手腕，一用力便将黑头给提溜上了墙头，随后其他人也都开始纷纷抓住绳索，一个接着一个的在下面推上面拽的帮助下，爬上了墙头。

直至最后一个人爬上墙头之后，所有人才松了一口气，他们虽然爬墙发出了一些悉悉索索的声音，甚至于还有一个人爬到一半，脱手又掉了下去，但是幸好所有人都咬着牙没有出声，倒是也没有惊动院子里面的人。

不过于孝天却在把所有人拉上来之后，也累的满头大汗，坐在墙头上好一阵休息，胳膊才缓过来劲。

走到这一步，事情基本上已经成功了一小半了，于孝天也不说话，再一次放下绳索，抓住绳子溜了下去，落在了院子里面，一招手剩下的人也都跟着一个个的抓住绳子溜了下来，他们没敢跳，怕落地发出的声音太大，所以动作虽然慢了点，却保证了没有发出太大的声响。

一直到所有人全部都下到院子里面，蒋家大院的人依旧是没有任何反应，于孝天这个时候心中暗自高兴了起来。

随着他一挥手，黑头立即带着几个后生直扑向了前院和二进院子的大门处，蒋家为了防止前院的男人晚上摸到二进或者后院里面，在第一进的前院和第二进院落之间还留下了一道门，这样做还有一个好处，那就是贼人一旦攻破了前院大门，他们还可以退到二进院子里面继续关上门死守。

所以于孝天提前安排好了人手，先看住这道内门，防止一旦出现问题，前院住的家丁一股脑的冲入二进院落之中。

而他在黑头带人守住了内门之后，便立即也开始在二进院子里面搜索了起来。

（不说废话，敬请收藏、红票！）

第四十五章震怒

按照于孝天原来的计划，他们第一步要做的是先找到二丫，将二丫保护在手里面然后再动手开抢，因为蒋百户这次惹毛了于孝天，于孝天已经改变主意，既来之则抢之，能杀了蒋百户最好，即便是杀不了他，起码也捞一把再走，补偿一下二丫的损失再说！

一扇门虚掩着，于孝天轻轻推开门，另一只手则拔出了腰间的一把匕首做好了准备，屋门被推开的时候微微发出了吱呀声，于孝天一闪身便进入到了房中，屋子里面很黑，一时间于孝天看不清室内的情况，闭上眼睛稍微让眼睛适应了一下这种黑暗之后，再次睁开了眼睛之后，便基本上适应了室内的黑暗，隐约间看到室内有一张床，似乎有人睡在床上。

于孝天悄无声息的摸到床边，平抑了一下紧张的情绪，一把死死的捂住了床上人的口鼻，床上的人应该是个女人，猛然间睡梦之中被人捂住了口鼻，立即便被惊醒，感觉到呼吸不畅，赶紧用力的扒拉于孝天的手，想要把于孝天的手给扒开。

于孝天压低了声音凑过去用威胁的口吻说道：“别出声！我要是松手你敢叫的话，老子便一刀宰了你！听清楚没有？老子有话问你！”

那个女人似乎弄明白了状况，立即便停止了挣扎，瞪着眼睛看着黑暗之中的于孝天，再也不敢出声了。

于孝天这才小心翼翼的先松开她的鼻子，让她可以喘息，在基本上确定这个女人不会叫的时候，他这才缓缓的松开了手。

女人急促的喘息着，躺在床上一动都不敢动，等着于孝天问话。

“前些天被你们老爷抓来的那个叫二丫的女孩子现在何处？老实告诉我，我不杀你！”于孝天开始了逼问。

女人这会儿被吓得够呛，哆哆嗦嗦的小声答道：“好汉饶命呀！那个丫头被老爷抓来之后，一直关在西厢房最外面的一间房里，您可不要杀俺呀！”

于孝天在问出了二丫的下落之后，也懒得跟这女人废话，调转刀柄，重重的在她的头上敲了一下，这个女人只来得及发出咯的一声，便被他打晕了过去。

于孝天转身立即窜出了屋子，挥手让几个后生看住了各个房门，防备意外出现，而他则直奔西厢房最头的那一间屋子而去。

当他来到这间屋子门前时，屋门从外面挂了个铜锁将门锁上了，但是钥匙这会儿在谁手中，于孝天不清楚，想找也没地方找去，于是当机立断，将匕首插入到锁栓之中，一发力嘎嘣一声，锁栓便硬生生的被他给撬断，可惜的是他手中的短刀铁质不佳，虽然撬断了锁栓，但是刀也应声而断。

于孝天顾不得太多，立即丢了这把断刀，推开门便冲了进去，室内同样也是黑乎乎的一片，只能看到屋中有一张极为简陋的床，一个人躺在床上，但是却没有发出声音。

于孝天来不及多想，扑到床边仔细观看，室外这会儿那盏灯笼就在房门外面，多少透过窗纸shè入到室内一点微弱的光线，于孝天夜间视力不错，很快便看清了床上的情况。

床上果真躺的是二丫，瘦弱的身躯还被绳子绑着，甚至连薄被都没有盖，就这么躺在光板床上，人没有一点声音。

于孝天推了一下二丫，小声道：“二丫！快醒醒！我们来救你了！”

但是让于孝天意外的是二丫居然没有发出一点声音，继续静静的躺在床上，于孝天心中顿时一紧，赶紧伸手探了一下二丫的鼻息，幸好感觉到了二丫这会儿还有呼吸，这才多少放心了一点。

他动手为二丫解开了身上的绳子，触手之间忽然感觉到二丫身上似乎有黏糊糊的东西，而且这会儿他还闻到了一股血腥的气味，而二丫在他动手解开绳子的时候，依旧没有苏醒，于是于孝天赶紧在一张桌子上找到了一个油灯，摸出了事先准备好的竹筒，从中倒出了一个火折子，短促的一吹，火折子立即出了火苗，伸手将桌上的这个油灯给点亮了起来。

再回头借着灯光一看，于孝天的鼻子顿时一酸，二丫这个时候真是有点惨不忍睹，浑身上下的衣服都破破烂烂，露出了下面的肌肤，而且身上到处都是血痕，明显是用皮鞭抽的，可以说是遍体鳞伤一点也不过分，而这会儿二丫则是处于一种昏迷的状态，根本不会立即苏醒。

于孝天的心中顿时升起了一股强烈的怒火，像是要爆炸了一般，他在这个世上没有亲人，只有刘老六一家，被他代入到了亲人的范畴之中，特别是二丫那天早晨把新衣服交到他手中之后，他更是将二丫视作了自己的亲人，可是现如今二丫这么一个乖巧的丫头，却被姓蒋的打成了这样，于孝天这会儿恨不得即便杀了蒋百户，为二丫出这口气。

不用想肯定是蒋百户将二丫抢回来之后，逼着二丫给他做yīn枣的鼎炉，二丫不从才会被他打成这样，于孝天这会儿气的是七窍生烟，上前轻轻托起二丫，又叫了两声，可是二丫还是没有苏醒。

于孝天感觉到事不宜迟，要赶紧将二丫救回去救治，于是这会儿也顾不上什么男女授受不亲了，转身一把扯下了床上的布幔，坐在床边，解下背上背的那把单刀，放在一边之后，将二丫背在了背上，又用布幔将二丫的身体紧紧的捆在了背上，扎紧了布条之后，试着活动了一下，感觉到还算是相当结实，这才抓起了刀，站起身准备出屋。

这时候一个头上缠着黑布的后生也闪身进入到了房间里面，当看到于孝天将二丫绑在背上，正要出去的时候，他惊呼道：“于大哥！二丫咋了？”

于孝天借着灯光看到进来的正是二丫的哥哥刘旺，于是赶紧嘘了一声道：“小声点！二丫被他们打了，这会儿昏过去了！咱们要赶紧走！”

这个时候刘旺已经扑到了近前，当看到二丫的惨状之后，刘旺的眼泪唰的一下便流了下来，抱住二丫哭道：“二丫！你醒醒呀！俺是刘旺，俺们来救你了！”

于孝天心中一惊，刘旺这会儿心里太难受，有点失控，这会儿一旦要是惊动院子里面的人，招来了前院的家丁的话，他们恐怕就麻烦大了，于是他挥手给了刘旺一个耳光，压低声音道：“别哭！小声点！咱们这会儿不是哭的时候，二丫只是昏过去了！暂时没事！快跟我出去！准备离开这儿！”

刘旺突然挨了这一耳光之后，顿时清醒了许多，擦了擦眼泪赶紧点了点头，一把拔出了于孝天送他的那把腰刀，一边扶着二丫，跟着于孝天便朝门外走去。

院子里面的后生们这时候看到于孝天出来，又都看到他二丫背在背上，也都纷纷吃了一惊赶紧围了上来，想要打听一下二丫怎么了。

于孝天也来不及跟他们解释，挥手低声道：“朝前院走！先干掉那些家丁再说！”

一众人立即便跟着于孝天朝着前院和二进院子的内门走去，就在他们要离开的时候，一个房门突然间打开，一个睡眼惺忪的女人走出了房门，似乎是起夜或者是干什么的，她抬起头朝院子里面扫了一眼，两只眼睛突然间睁大，张嘴便惊叫了一声。

黑头刚好就走到这个门口附近，一看到房门打开也有点愣神，当听到那个女人发出短促的惊呼声的时候，这才意识到大事不好，于是立即便扑上去，抡起手中的一根木棍，二话不说一棍便重重砸在了这个女人的头上，女人的尖叫声划破了夜空，但是立即便在他的这一棍下戛然而止。

女人就像是破麻袋一般，噗通一声便摔倒在了地上，但是她的尖叫声

还是起到了作用，一个男人的声音在房内传了出来：“秀儿！咋了？你叫什么呀！想让人都知道老子在你房里不成？”

院子里面包括于孝天在内的所有人听到这个男人的声音之后都不觉有点发愣，但是马上便又意识到屋里的男人弄不好是和这个女人偷情，不是个家奴就是个家丁。

于孝天转身对正瞅着地上倒着的女人发愣的黑头挥了挥手，掏出了单刀，背着二丫举步便朝着屋门走去。

这个时候有脚步声从屋里传出来，有人正在朝屋门处走过来，于孝天于是立即举起了刀，就在屋中那个男人走到房门处一眼看到栽倒在门口的女子的时候，于孝天闪身出现在了房门外，一刀便刺入到了这个男人的咽喉。

男子也不知道是什么身份，但是这一刀肯定是要了他的命，他两只眼瞪得大大的，惊恐的眼神直勾勾的盯着于孝天和插在他喉咙的这把刀，双手缓缓抬起，抓住了刀，有点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可是又不得不相信，因为他的脖子传给他一股剧痛。

于孝天一脸的凶相，这会儿因为二丫的伤情，他早已是怒火中烧，虽然他也知道，不一定是这个人干的，可是这会儿他的怒火已经烧遍了他的全身，加上他很清楚现在还不能惊动前院的家丁们，所以毫不留情的便杀了这个男人。

中刀的男人来不及惨叫，也没法发出惨叫声，在于孝天拔刀之后，他喉咙处开了一个大口子，鲜血像箭一般的标出老远，直接喷了于孝天一脸，身体很快便软倒在地，抽搐了几下之后便寂然不动了。

这个时候女人的尖叫声还是引起了前院人的主意，有脚步声在前院响起，朝着内门处走来，接着有人拍打着二进院的内门，在外面叫道：“里头是谁在叫？出啥事儿了？”

（让我们把投红票和收藏当成一种习惯如何？呵呵！另外特比鸣谢流浪江南和暗影邪尘二位朋友的打赏！）

第四十六章痛下杀手

几个站在门内的后生，听着内门外传来的拍门声，一个个神sè都显得紧张慌乱了起来，纷纷攥紧了手中的家伙，面面相觑的对望着，刚才于孝天毫不留情杀人的一幕他们也都借着院子的灯笼光线看到了，心中对于孝天的凶辣手段充满了震撼的感觉。

他们之前只是听说于孝天杀过人，那是是一回事，现在亲眼见于孝天杀人又是另一回事，也就在这一瞬间，于孝天的果决手段再一次给他们留下了一个极为深刻的印象。

杀掉了这个屋中的男人之后，于孝天带着一脸的血点，擦也不擦一下，转身便走向了二进院的大门，依旧是满脸的凶相，冷冷扫了门口几个后生一眼，把手一挥。

几个后生立即明白了他的意思，于是赶紧拉掉了门闩，于孝天再一挥手，其余人也纷纷躲在了墙边，而他自己也闪身躲在门后，再一次握紧了手中的单刀。

事到如今于孝天已经没工夫多想了，刚才杀人的时候，他心中其实也颇为震撼，特别是带着血腥味的人血喷溅在他脸上的时候，他依旧产生出一种恶心的感觉，可是他如果不这么做的话，只要让这个男人惊呼一声，便铁定会马上便会惊动外院的那些家丁，那样的话事情会发展到什么程度，他就无法预料了。

这一次他的计划就是要打蒋家一个措手不及，因为他带的人除了马脸、孟疯子和刘通、韩显是见过血的之外，其余岛上的那些后生们则都是标准的菜鸟，别看平时在岛上咋咋呼呼的欢，但是要正儿八经的直面蒋家豢养的那些家丁的话，这些人铁定都是白给，一动手肯定便会伤亡惨重。

所以他要尽可能的在对方发觉不对之前，多干掉一些人，这样才能保证他们全身而退，否则的话即便是他们最终硬碰硬打赢了，损失也会非常大，这种环境下，要带大量伤员死者撤回海边，并且救治他们是不可能的，死伤太重的话，就等于还是失败，今后这些人肯定会对他的能力产生怀疑。

想到这些的时候，于孝天甚至感到自己的这些心机有点可怕，可是转念一想，这也不能怪他，因为这都是事实，如果他稍有不慎考虑不周全的话，那是要死人，而且死很多人的，这干系到他今后还能不能继续在这个世上混下去的问题，所以他不敢有半点大意。

就在门闩被拉开，院门被缓缓打开的时候，一个家丁打扮的男人试探着把头伸了进来，这个家丁很显然并未太jǐng觉，只是有点好奇，出于本能过来

问一下，没想到院门忽然间打开了。

这个家丁名叫刘通，其实他知道今晚另一个家丁李三偷偷的溜进了二进院子，偷偷私会院子里面的丫鬟秀儿，所以他既有些好奇，又有点嫉妒。

刚才院子里面戛然而止的女人惊呼声，他内心中其实是以为李三办完了好事之后想要溜回前院的时候，有丫鬟或者婆子发现了李三，肯定是李三赶紧堵住了女人的嘴，现在弄不好是李三开门，想要出来。

所以这个刘通还露出了一脸的jiān笑，伸着头打算嘲笑一番溜出来的李三，可是没想到他的脑袋刚刚伸入院门内，一把刀便从空而降。

刘通只觉得脖子一疼，眼中这才看到院门内居然躲着一群黑乎乎的男人，紧接着他发现地面距离他的眼睛越来越近，噗通一声他的头便撞在了地上，并且立即天旋地转了起来，他直到这个时候，才发现自己的脑袋已经从脖子上被人用刀剁掉了下来，大张着嘴想发出惨叫或者惊呼，可惜的是没了身体的脑袋无论如何是不可能再发出声音了。

刘通无头的尸体缓缓的朝前倾倒，于孝天一伸脚挑住了这具无头尸体，没有让他的尸体直接摔在地上发出声响，但是这具无头尸体腔子里面的血箭还是立即喷出了很远，洒的遍地都是。

一个站在门边的后生吓得差点惊呼出来，赶紧一把捂住自己的嘴，转身便干呕了起来。

这个时候二进院子里面有一间房里面已经开始响起了啪啪的火镰打火的声音，并且开始亮起了光线。

于孝天这会儿也顾不上太多了，一把拉开院门，低声叫道：“都别愣着，先干掉前院的家丁们！”

话音一落他便一马当先背着二丫冲向了前院。

这个时候其余的那些后生们也都意识到事态危险，当看到于孝天身负着二丫，连杀两人却面不改sè之后，胆气顿时也都为之一壮，更加上看到于孝天已经cāo刀冲到了前院，于是纷纷一起拔腿，紧随着于孝天扑向了前院。

前院之中这个时候并没有多大的动静，刚才二进院那个女人的尖叫声并未引起前院人的足够重视，一些人甚至依旧处于沉睡之中，压根就没有听到什么异常的响动。

蒋家按照马脸他们打听来的消息，家中一共豢养了八个家丁，轮班值守蒋家大院，平时跟着蒋百户在这一带为虎作伥，坏事都没少干，另外蒋家还

有六个家奴，他们平时都住在前院里面。

但是守夜的家丁却只有两个，一个在角楼上负责观望院子外面，一个在大门处负责看门，但是这会儿看门的那个刘通因为好奇心太重，已经被于孝天剁了，只剩下了东南角的角楼上一个家丁还坐在角楼里正在打瞌睡。

于孝天按照马脸打听来的消息还有他昨天在山上观察到的情况，基本上已经摸清楚家丁们大体所住的位置。

当他带人冲入前院之后，一脚便踹开了东厢房的一间屋子，而刘旺、黑头这会儿紧随着他，一起冲入到了屋子之中，这个时候他们已经不再顾及什么声响了，最重要的就是要尽快的解除这些家丁们的抵抗能力。

屋子里面一共放了三张竹床，两个家丁在于孝天踹开门的时候，还在呼噜大睡，猛然传出的踹门声将他们惊醒，两个人迷迷糊糊的坐起来，抬眼一看顿时大吃一惊，赶紧想要翻身起来，可是这个时候于孝天带着刘旺、黑头已经杀入了房间，扑到了床前。

只听得屋中顿时响起了一片鬼哭狼嚎的惨叫声，两个家丁没有来得及抵抗，便被于孝天他们给乱刀剁翻在了床下。

这个时候其余的几个后生也纷纷踹开了前院的各个房门，挥舞着手中的刀枪冲入到了房间之内，顿时前院便如同开锅了一般，响起了一片的惨呼惊叫和怒骂的声音。

前院的动静立即还是惊动了正在角楼上打瞌睡的那个家丁，那个家丁慌忙朝院子里面看去，借着角楼上和门楼内的灯笼光线，他这才看到有一群人冲入了前院，虽然一时间他搞不清这些人到底是怎么混入蒋家大院的，但是第一时间他还是立即敲响了角楼上的一个铜锣。

铜锣声在寂静的夜空中显得是那样的突兀，声音顿时传出了很远，那个家丁这个时候也扯开破锣般的嗓子，大叫了起来：“贼人来了！贼人来了！快来人呀！……”

这个时候前院已经是乱成了一片，一间间的房门被小黄岛的后生们踹开，冲入了房间，各个房间都响起了打斗声和惨叫声以及怒骂、求饶的声音。

猝不及防的蒋家的家丁还有家奴们真真是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大多数家丁和家奴都是刚刚苏醒，便被这些凶神恶煞般冲入房间的人们杀翻在了地上。

只有两个家丁反应比较快，加上冲入他们房间的人动作比较慢，抑或是

因为紧张不敢下狠手，结果让这两个家丁抽了空子冲出了房间。

于孝天这个时候一不做二不休，带着黑头刘旺杀了两个家丁之后，反身再次冲回到了院子里面，正好碰上了那两个家丁。

一个家丁已经受伤，胳膊上正在滴血，惊呼着朝着后院逃去，于孝天背着二丫大步流星的追了上去，这时候于孝天已经有点杀红眼了，反正事情已经到了这种地步，多杀一个也算不上什么，于是瞪着通红的眼睛，一个健步追上了这个家丁，手起刀落一刀便劈在了这个家丁的后背上，这个家丁发出了一声杀猪般的惨叫，踉跄着一头便栽倒在了地上。

就在于孝天想要下手了结他的时候，韩显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冲了过来，二话不说抢在了于孝天前面，一刀便砍在了这厮的肚子上，血光迸溅之下，生生将这厮的肚子划开，肠子肚子流了出来，疼的这厮更是发出了凄厉的惨叫声。

于孝天也来不及多话，转身便开始寻找下一个目标，这时又有两个不知道是家丁还是家奴，从房中惨叫着窜了出来，一个人扑通一下跪在了地上，连连磕头大叫道：“好汉饶命呀！好汉饶命！俺就是个家仆，好汉爷别杀俺呀！”

于孝天没有对这个人下手，而是开始大声呼喊着招呼人对付剩下的两个家伙。

剩下的一个家丁不知道从哪儿抓到了一把长枪，在院子里面一边大叫着，一边舞动长枪，上下挥舞了起来。

你还别说，家丁到底是家丁，这些人平日吃饱了没事干，就是练练手艺看家护院，手头上功夫还真是相当扎实，在他夺了一杆长枪之后，双手一抖，还真是不赖，愣是逼得几个小黄岛后生们连连惊呼着后退，一时间居然拿他没办法，一个后生一个不小心，被他炸了一枪在大腿上，惨叫了一声大骂着滚翻在了地上，要不是有人手疾眼快拉着他赶紧后退的话，估计就要被这厮接下来的一枪给钉在地上了。

这个家丁一边舞动着长枪，一边破口大骂着：“你们这群该死的贼人，有种的上来呀！老子今天见一个杀一个！来呀！有种的来呀！”

看着这个家丁凶悍异常，小黄岛的这群乌合之众们还真是被吓住了，刚才突袭的时候他们还咋咋呼呼看起来很是威风，但是一遇上扎手的料，他们便立即都有点下尿了，纷纷走避不敢上前，只有黑头还算有点勇气，挥刀逼了过去，但是两下便被那厮逼了个手忙脚乱，险一些还被扎了个透明窟窿，吓得黑头惊呼连连，连蹿带蹦的退了下来。

（新来的朋友，拜托先收藏了吧！）

第四十七章遇阻

于孝天身负着二丫，行动不是太方便，本以为跟着进来的这群家伙胆子够大的话，只要一拥而上，对方只有一个人，他们淹也能淹死这厮，可是没成想这些家伙别看来时一个个雄心万丈，看上去好像各个都是好汉一般，可真到拼命的时候，却还是一个一个都下了软蛋。

于是他也顾不上跟这伙人客气了，忍不住破口大骂了一声：“都是废物！几个人对付不了一个，要你们何用？都给我退下！老子来收拾他！你们赶紧把院子清理了，黑头带几个人先去后院，把姓蒋的给抓了！”

众人这会儿早已都以于孝天马头是瞻，无形中已经把于孝天当成了他们的老大，虽然被于孝天骂了，但是也没人敢放个屁，当看到于孝天要亲自出马对付这厮，于是纷纷松了一口气，立即又答应了一声之后，开始咋咋呼呼的开始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忙活了起来。

于孝天盯住持枪的这厮，伸手将二丫从背上解下来，交给了一直跟着他的刘旺，让刘旺先照顾好二丫，伸手接过了刘旺手中的那把他送给刘旺的那柄锋利的单刀，缓缓的在手中舞了几下，然后一步步的朝着院中持枪的那个家丁逼了过去。

那个家丁看到于孝天人高马大，脚下步子十分沉稳，便知道于孝天是个硬点子，看上去像是这伙人之中做主的，这样的人一般情况下，都是有点本事的，所以他赶紧静气凝神，收起了刚才的狂妄，脸sè凝重的将注意力锁定在了于孝天身上。

眼见于孝天越逼越近，这个家丁首先沉不住气了，大吼一声，两臂一震，手中长枪抖出了一个枪花，扑棱一下便如同毒蛇出洞一般，朝着于孝天胸口猛扎了过来。

于孝天这会儿jīng神也保持着高度的紧张，因为这可不是在拳台上跟人过招，挨两拳几脚不会要命，对方眼下手里拿的可是锋锐的长枪，只要扎上轻则受伤，重则要命，而他也没学过刀术，全凭的是他自身的反应速度，所以他不得不小心一点。

当看到这厮一枪扎来的时候，于孝天拧身赶紧躲闪，拿刀去格挡对方的长枪，想用刀将他的长枪给削断，但是没想到这厮动作相当快，一刺不中立即撤手收枪，没有丝毫的犹豫，结果让于孝天未能得逞，而且这厮趁着于孝天还没有收刀，连半分没有停顿，紧接着便又是一枪朝着于孝天扎了过来。

结果把于孝天搞了个手忙脚乱，赶紧奋力拧身退让，好不容易才闪过了这厮这一枪，但是也险一些闪了腰，还把他惊出了一身的冷汗，同时也吓得

旁边观战的刘旺和韩显都发出了一声惊呼。

于孝天心中汗了一把，现在他知道了古人不可欺的道理，这个家伙别看不过只是一个蒋百户的家丁，手头上功夫便这么好，一杆长枪使得如此犀利，今后要是遇上真正的高手的话，他如果还凭着耍小聪明的话，弄不好就把小命给玩儿丢了。

于是他更不敢大意，活动了活动手腕，又原地蹦跳了几下，舒展了一下筋骨，再一次全神贯注的将jīng神锁定了对面这个家伙。

他的动作很奇怪，这是他在拳台上养成的习惯，但是落在对面那个家伙的眼中，却让那厮觉得很可笑，于是那个家伙开始小瞧了于孝天几分，觉得于孝天这家伙不过如此，并没看出他到底有多厉害，顿时变得再次嚣张了起来，把长枪一抖，狂妄的大吼道：“来呀！你这个贼人倒是来呀！老子今天不捅死你就跟你姓！”

于孝天压住了急躁的情绪，再一次缓缓的提刀逼了上去，这一次他又加了几分小心，将所有jīng力都锁定在了这个敌手身上。

随着于孝天集中jīng神之后，这一下那厮有点不好受了，他感觉一股无形的压迫力量扑面而来，身体仿佛被锁定了一般，而对面这个高大的贼人，仿佛一瞬间变成了一头即将要扑上来的黑豹一般，令他打心底里面产生出一种骇然的感觉。

为了对抗这种压力，这厮觉得不能再等下去了，眼看着于孝天已经逼近到了他长枪可触及的范围之内，于是厉声大吼了一声，然后再一次抖手振臂，跨步上前，拧枪朝着于孝天闪电般的猛刺了过去。

于孝天这会儿脑子里面一片空明，仿佛除了这个敌手之外，外界所有的东西全部都消失了一般，锁定了这厮的一举一动，一切忽然间仿佛变得慢了下来，这个时候于孝天忽然脑海中闪过了周星驰电影《功夫》中那个火云邪神说过的一句话，天下武功无坚不摧，唯快不破！似乎突然间又有了一层感悟。

随着这个家伙跨步拧身出枪，他几乎看清了这个家伙每一个细微的动作，就在长枪的枪尖距离他越来越近几乎快要触及他的身体的时候，于孝天这才开始动了，他一个垫步拧腰，仅仅是微微一个错身，身体便让过了刺向他的长枪，让那杆长枪便从他的腋下穿过。

如果不仔细看的话，这一瞬间给人的感觉仿佛就像是于孝天被这杆长枪给刺穿了一般，惊得周边几个观战的后生纷纷都惊呼了起来。

刚好这会儿二丫不知在什么时候苏醒了过来，软软的靠在刘旺身上，也

朝着于孝天望去，当看到这一幕的时候，二丫猛然发出了一声惊叫，随后便立即又晕了过去，软倒在了刘旺的怀中。

于孝天的动作实在是太快，以至于连那厮都没有看清他的动作，还以为这一枪刺中了于孝天的身体，于是脸上闪过了一丝狰狞的笑容，但是他的这份欢喜也仅仅是持续了不足零点一秒的时间，便转换成了惊愕。

于孝天让过了这杆长枪之后，让长枪从他的腋下刺过，然后猛然收拢了左臂，一下夹住了长枪的枪杆，随即一转身，用腋下夹住枪杆之后用力一拧，那个家伙只感觉到长枪险一些便脱手而出，被于孝天用胳膊窝给夺了去，吓得他惊出一身冷汗，赶紧两膀一叫力，使出吃nǎi的力气抓紧了长枪，想要将长枪夺回来。

于孝天一拧没有能将对手的长枪夺下，立即改变主意，右手猛然挥起，一刀斜着劈在了这杆长枪的枪杆上。

长枪枪杆是用白蜡木所制，既结实又有弹xìng，是制作枪杆的不错材料，但是何奈却无法承受住于孝天这么大力度的斜劈，只听咔嚓一声，他的长枪枪杆当即便被于孝天懒腰削断。

这还不算，于孝天这一刀下去，还险一些将那厮的右手给削掉，要不是他见势不好，右手撒手快的话，估摸着这会儿他的右手跟着半截长枪，也都掉在地上了。

枪杆一断，这厮一只手还正用力朝回夺枪，只觉得手上一空，一下便被闪的摔了出去，仰面朝天的翻倒在了地上，再看他手中的长枪，这会儿已经只剩下了小半截木棍。

吓得这厮脸sè都白了，扭头不管不顾连滚带爬的便朝着大门扑去，想要从大门处逃出蒋家大院。

于孝天一招得手，正待追上去砍了这厮，以泄他刚才被逼出糗之愤，但是这时候猛然间听到一丝什么东西破空的声响，不等他找到声音的来源，一支箭便噗的一声shè在了他的左臂上，疼的于孝天闷哼了一声，赶紧停下脚步寻找这支箭的来源，也不得不停下了追击那个家丁。

这时候他才看到角楼上值夜的那个家丁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停止了鸣锣示jǐng，而且还抓起了一张弓，正在搭箭朝着院子里面发shè，他胳膊上中的这一箭便正是刚才这厮偷袭他所为。

于孝天心中一紧，他带着进入院子的人因为没有打算强攻，所以虽然在出发前准备了弓箭还有火枪，三眼铳，但是岛上却没有箭法高明，用火枪的话动静又太大，而且还要点火，很容易暴露目标，更没有几个人熟悉用这

种东西，所以最后被于孝天否决了，只带了刀剑等易携带的短兵器。

现如今这个角楼上的家伙，居高临下朝院子里面放箭，一时间还真就不好对付，眼瞅着那厮再次搭箭瞄准了他，于孝天强忍着胳膊上的剧痛，立即放弃了追杀那个家丁，纵身闪到了房檐下面，并且呼叫其他人赶紧躲开，刘旺和韩显也赶紧拖着二丫跑到了屋檐下。

这个时候整个院子里面都热闹了起来，后面二进和三进院子里面的人也都鸣锣示jǐng声惊醒，大人哭小孩叫，乱成了一团，而且还传出了黑头等几个后生的喝骂声，威胁声甚至有惨叫声。

于孝天心急如焚，现在他最担心的就是外面东山村兵户们听闻了示jǐng声之后，会赶来这里救助蒋百户，一旦是来的人多的话，他们恐怕就很难全身而退了。

这个时候前院里面已经基本上清理干净，前院住的那些家丁和家奴不是被杀，就是被绑了起来，只剩下角楼上的那个家丁还有断了枪杆的那个家丁尚没有被收拾掉，眼瞅着断了长枪的那个家丁已经逃到了大门口，正在慌乱的拉开门闩，试图逃出大院。

而角楼上的那个家丁则站在上面，不时的朝着下面放箭，逼得他们不敢露头，于孝天看了一眼左臂，一支箭正深深的插在他的大臂上，幸好那厮箭法还不够高明，再稍高一点的话，就能把他的脖子shè穿，那样的话他穿越之旅恐怕也就到此为止了。

箭伤的伤口很疼，于孝天拔了一下箭杆，疼的脸都走形了，左臂更是连抬都抬不起来了，箭杆却还是没有能拔出来，估计箭头有倒刺，这么生生拔下来肯定会带出一大块肉，于孝天情急之下一把抓住箭杆，一下将箭杆掰断，只留了很小一段箭杆在胳膊上。

接着他从屋檐下迅速伸头朝着角楼看了一眼，只见那个家丁还在角楼上大呼小叫，拿着一张弓瞄着院子，一看到于孝天伸头，便立即撒手一箭shè来，于孝天赶紧一缩头，躲过了这支箭。

“妈的！这下麻烦了！”于孝天心里面暗叫到。

(不废话！红票，收藏！)

第四十八章赌命

于孝天这会儿都被这个家丁用弓箭给压制在了屋檐下面，不敢乱动，而眼瞅着院内院外的动静越来越大，如果短时间不能控制住局面的话，事情很可能会朝着不可想象的方向发展。

于孝天有心冲出去攻上角楼，宰了那个持弓的家丁，但是他却还是怕不等他冲到角楼处，便会被那个家丁用箭将他钉在地上。

虽然这会儿他又惊又怒，可是却还没有丧失理智，他可不想这么就英年早逝，眼看着今天他就要大功告成，这个时候要是被那厮给shè死的话，可就太冤枉了！但是手头上却没有可以及远的长shè程兵器还击，一时间于孝天居然急出了一身冷汗。

“蒋福！快冲出去先到村上招呼军户过来，招呼人再赶紧到镇上报信李把总带兵过来帮忙呀！”这个时候角楼上的那个家丁一面张着弓，瞅着院子里面，准备随时shè杀于孝天等人，一边扯着脖子对着下面大门口的那个家丁大叫道。

而正在门口拉门的那个家丁这会儿吓得够呛，一心一意想要赶紧趁着这个机会逃出院子，于是赶紧答应一声，手忙脚乱的将沉重的大门拉开了一条缝，不管不顾的挤出了大门。

于孝天心中越发着急了起来，脑子里面急转着想办法，低头刚好看到了地上那根带着枪尖的半截长枪，于是灵机一动，将刀交到受伤的左手中，弯腰闪电般的一探身从地上捡起了那支断枪。

于孝天大口的深呼吸了几口，靠在墙上平复了一下紧张焦虑的情绪，心中暗骂道：“妈的！怎么次次都要老子玩儿命才行？该死球朝上！今儿个成不成都要拼一下了！”

在稳定了一下情绪之后，于孝天全身肌肉猛然绷紧，突然间抓紧了断枪，憋足了一口气猛的从屋檐下窜入到了院子里面，只朝着东南角的那个角楼狂奔了过去。

他双眼死死锁定了角楼上的那个家丁，右臂的肌肉卯足了力气，一边狂奔一边暗自计算着距离。

而就在于孝天突然窜出来的同时，那个角楼上的家丁这个时候也同时发现了他，赶紧张弓瞄向于孝天，手指一松一支箭嗖的一声便朝着于孝天shè去，但是没想到于孝天的速度实在是太快，这支箭到了于孝天的位置之后，于孝天已经又朝前蹿出了几步，结果这支箭嗖的一下便从于孝天头顶飞了过

去，钉在了他背后的青砖地面上，很显然他紧张之下没有算准提前量，结果把这支箭shè的高了一些。

于是这厮慌忙再次抽出一支箭，想要搭在弓弦上再一次瞄准于孝天发shè，可是于孝天这会儿已经不能再给他发箭的机会了，只见他狂奔到了院中之后，口中爆喝一声，猛然右臂奋力挥出，一振臂便将手中的那根断枪当做标枪用，朝着角楼上投掷了上去。

这支标枪如同流星一般，嗖的发出一声破空之声，眨眼间便飞上了角楼，角楼上的那个家丁猝不及防，没想到于孝天会向他投掷断枪，当看到了这支断枪朝他飞来的时候已经是躲闪不及了。

只听得这个家丁惨叫了一声，那支断枪便刺穿了他的肩胛骨，当即便将那厮放倒在了角楼上，向一头濒死的野兽般，发出了非人的惨嚎声，与此同时，在院子大门外也发出了一声惨叫，紧接着马脸便带着两个后生提着家伙推开大门也冲进了大院之中。

于孝天暗呼侥幸，今天他这么做其实就是在赌命，如果他投掷的断枪不能伤到那个家丁的话，估摸着等不到他冲上角楼或者再退回屋檐下，便会被那厮shè中，不过不管怎么说，他还是赌赢了这一局，抢在了那厮shè中他之前，先将他干翻在了角楼上，不过想想刚才一幕，于孝天还是不禁有些后怕，整个后背的衣服都被冷汗给浸湿了。

当看到了马脸带人冲进来之后，于孝天也终于放松了一些，刚才外面的那声惨叫，估摸着就是逃出去的那个家丁发出来的。

不用猜他也能想得到，肯定是刚才那个家丁急着逃离这里招呼帮手，没有防备着这些偷袭蒋家的人在大门外面还留了人手，所以一出门毫无防范之下，便被马脸等人放翻在了大门外面。

马脸一进院子，便看到了于孝天，大叫道：“好样的于老弟！里面咋样了？”

于孝天捂着受伤的左臂，立即回答道：“前院已经差不多清理干净了，黑头正带人去后面抓姓蒋的，马叔你留下代人看住大门，先关上大门再说！千万别让人从外面冲进来了！我这就去后面帮忙！”

马脸听罢之后也不敢怠慢，赶紧扭头招呼跟着他的两个后生去关上大门，并且把粗大的门闩再一次给插上，又找来了顶门杠将大门从内顶死，防备万一有东山村军户过来，把大门撞开冲进来帮忙。

于孝天也来不及看自己的伤势，在马脸进来之后，即便转身去看二丫的情况，刘旺抱着二丫坐在屋檐下面，还是两眼含泪，抬头看着于孝天

道：“二丫没事！于大哥，你受伤了，还是赶紧裹上伤口吧！”

于孝天低头看了看小脸苍白的二丫，心中一阵心疼，摇摇头道：“我的伤不要紧！咱们赶紧收拾了姓蒋的再说！不能便宜了姓蒋的，今天老子非要给二丫出这口恶气不行！”

说罢之后他招呼了韩显和另外两个留在前院的后生，一起朝着后院奔去，后院基本上都是蒋家的丫鬟婆子和蒋百户的家眷，已经没有什么抵抗的能力了，大约用了十几分钟的时间，他们终于算是将蒋家大院给控制了起来。

二进院的一个个婆子丫鬟们都被赶到了院子里面，被小黄岛的人用刀逼着跪在地上瑟瑟发抖，有胆小的甚至已经吓得屁尿横流的瘫在了地上。

而最后面的院落之中，蒋百户的老婆小妾还有姓蒋的几个孩子这会儿也都被抓了出来，一个个赶到了院子中间，瑟瑟发抖的搂在一起跪在地上。

但是让众人有点奇怪的是唯独他们没有找到这里的正主蒋百户，这会儿问谁都不肯说出蒋百户的下落。

于孝天坐在屋檐的台阶上，咬着牙让韩显用一个小刀和一个银质的小勺将他胳膊上的箭头起出来，对于起倒钩的箭头，韩显有点经验，这种箭伤，不能硬把箭头朝外拔，否则的话会对伤者伤害更大，只能先用小勺插入伤口，别住伤口中的箭头之后，才能把箭头拔出来，另外还要将伤口切开一点，否则的话很可能拔出箭头的时候会带下一大块肉。

但是这么做对于伤者来说疼痛也非常剧烈，于孝天也是强咬牙关才忍着疼，才没有当场惨叫出来，但是当箭头拔出来的时候，还是疼的流了一脸的汗，浑身肌肉都跟着剧烈的颤抖了起来。

直到韩显将一个血淋淋的小半截箭头呈在他的面前，于孝天这才微微松开了牙关，心中大骂了一番。

虽然从蒋家家丁鸣锣示警到现在已经有段时间了，但是事情暂时没有像于孝天想的那么坏，虽然蒋家大院里面又是打又是杀的，闹的是天翻地覆，动静大的吓人，可以肯定声音早已传出去了很远，而且也可以肯定近在咫尺的东山村居住的那些军户们，都听到了蒋家大院出事了，但是让于孝天他们有些意外的是东山村的军户们居然连一个人都没有前来蒋家大院打探情况，更别说抄家伙结伙来救援蒋家了，相反东山村的村民们却各个都关紧了屋门，没有作出一点反应。

于孝天这才知道，这姓蒋的人品有多差，他们家出这么大的事情，居然村里面的乡邻连瞅都不瞅一眼，可见的这姓蒋的算是把周边的人都给得罪光

了，弄不好这会儿有人正在偷笑，巴不得他们赶紧把姓蒋的给杀了拉倒。

在韩显帮他裹好伤口之后，于孝天轻轻活动了一下左臂，虽然伤口还是疼的让他呲牙咧嘴，但是可以感觉到这一箭并没有伤到他的骨头和韧带，只是在他的上臂肌肉上开了一个洞，胳膊除了疼之外，活动起来也没有什么问题，于孝天这才放心了许多，暗叫一声侥幸！

扫视了院子里面的这些女人孩子之后，于孝天站了起来，脸上像挂了冰霜一般，姓蒋的找不到，他实在是不甘心，前门侧门都有人守着，蒋百户肯定不可能逃出去，这会儿他挨了一箭之后，火气正大，于是站起身来，对黑头骂道：“黑头，你真是个笨蛋！连姓蒋的下落都问不出来吗？要不要我亲自来问？”

这会儿于孝天已经毫不客气的将黑头这帮后生们当做了自己手下看待，所以说话很不客气。

黑头似乎也默认了于孝天的地位，脸sè铁青答道：“用不着！他娘的俺就不信了！会问不出来这姓蒋的下落！”

说罢之后黑头也狠下了心，便走到了人群前面，稍微扫视了一下便将目光锁定在了一个中年妇人身上，上前二话不说，一把抓住了她的头发，拖死猪一般将她拖到了人群外面。

这个中年女人穿的是衣服质地不错，一看就应该是蒋百户的老婆，被黑头拉出来之后，立即发出了鬼哭狼嚎的求饶和哭声。

于孝天这会儿正在怒火中烧的时候，对这女人根本兴不起半丝的怜悯，冷冷的看着黑头审讯这个女人，黑头抓住这个女人的脖领子，左右开弓连扇了她几个打耳光，打的这个女人更是大声的惨叫了起来，然后又将刀架在了这个女人的脖子上，怒喝道：“臭婆娘！快说，姓蒋的这会儿藏哪儿了？再不说我的话，老子现在就宰了你！”

这下这个女的算是被吓住了，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哭道：“好汉爷饶命呀！贱妇真的不知道呀！昨晚我家老爷睡在了五房哪儿，你们来了之后贱妇真的不知道老爷这会儿去哪儿了！”

“五房？谁是五房？给老子指出来！”黑头继续逼问道。

妇人战战兢兢的扭头在人群中看了一下，哆哆嗦嗦的把手指向了其中一个年轻女人。

那个年轻女子看到这个妇人指向她，顿时也大哭了起来，一边哭一边骂道：“我就知道你这个臭婆娘不是好东西，天天想要害我！”

不等她骂完，黑头上去便一把抓住了这个女人的头发，也像拖死狗一般的从人群中拖了出来，蹲下身用锋利的刀锋贴在她细皮嫩肉的脸上，一脸yīn森的逼问道：“臭婆娘，你还嘴硬，快说姓蒋的藏哪儿了？再不说老子一刀一刀割了你的脸！看看你还怎么活！”

还真别说，黑头居然能把握住女人的心理，知道拿女人的脸皮来威胁，女人这会儿已经吓得成了斗鸡眼，哆哆嗦嗦的看着眼前的刀锋，赶紧答道：“好汉爷饶命呀！千万别！我说我说！老爷刚才听到前院鸣锣声之后，就拿了把刀冲出了门，后来听你们来的人多，已经到了后院，就跑了回来，躲到了后院的柴房下面一个地窖里！”

听到这个蒋百户的五房小妾的回答之后，于孝天二话不说扭头立即带着刘通和韩显二人冲向了柴房的位置。

（今天特别鸣谢gx9282朋友的不吝打赏，刚才在书评区看到一个朋友说作者敢不敢一天更新百万字，寒风真是暴汗呀！别说我不敢，估摸着眼下还真就没有写手敢的！呵呵！）

第四十九章首恶受缚

咣的一声之后，柴房的门便被踹开，韩显挑着灯笼走入柴房，很快便在角落的地上找到了一个地窖的洞口，弯腰拉开了盖着地窖的木板，露出了下面黑洞洞的地窖。

如果不是有人招供的话，于孝天还真就不容易找到这个地方，按理说有钱人家后院里面不应该有这么一个柴房，但是蒋家却在后院里修了这个柴房，这明显不合常理，但是因为于孝天他们都不太了解这时代有钱人家的布局，以至于都忽略了这个可疑之处。

“姓蒋的，老子知道你在下面！快出来！”于孝天先是一把拉住了要提刀下去的刘通，接着怒声对着打开的地窖洞口大声吼道。

于孝天之所以不让刘通下去，自己也没有下去，是因为下面情况不明，而且蒋百户很可能手中有刀，一旦下去的话，保不准会被他暗中偷袭，不小心就可能中招。

所以于孝天这才大声喝令姓蒋的自行出来投降，但是吼声过去之后，却不听下面有人回答，也不见有人上来，地窖里依旧是静悄悄的没有声音。

于孝天扭头看了看柴房里面堆放的稻草和柴禾，立即心生一计，嘴角露出了一丝残忍的微笑，对刘通和韩显说道：“好！既然这厮不肯出来，那么你们点把火丢下去，把这厮熏出来！再不出来的话，就把他烤成熏肉！”

韩显一听便坏笑了起来，赶紧抱来了一堆柴草，刘通也呲牙怪笑着，用火把点燃了柴草，轰的一下便丢到了地窖里面，并且接连又抱了些干草丢了下去。

不多会儿地窖里面便火光闪闪、烟气腾腾，有人在下面大声的咳嗽了起来，并且惊呼道：“好汉爷饶命！好汉饶命呀！余出来便是！不要杀我呀！……”

一会儿工夫，一个肥猪一般的家伙冒着烟便从地窖里面钻了出来，躺在地窖口处大声的咳嗽着，脸上也熏得是乌黑乌黑的，几乎看不到他的眉目了，下巴上的胡子似乎也被烧了一些，显得狼狈不堪。

刘通和韩显二话不说，扑上去使用绳子把这厮给绑了起来，拖死猪一般的拖出了柴房。

蒋百户是个胖子，体重起码有一百七八十斤，如果是在于孝天旧时空里，他这样的体重大概算不上什么，但是在这时代已经算是大胖子了，刘通

和韩显废了好大力气，才把他给拖到了后院之中，丢在了地上。

这厮这会儿被吓得够呛，挣扎着爬起来，狼狈不堪的瘫软在地上，然后赶忙又到处磕头求饶，求于孝天他们饶他一命。

于孝天蹲下身，凑到蒋胖子面前，冷笑着对他说道：“姓蒋的，你不是很凶吗？前些日子你不还留话说要抓我吗？现在老子来了，你倒是起来抓老子呀？哼哼！”

蒋胖子惊惧的看着于孝天，又看了看周边的那些围着他的后生们，很快借着灯笼火把的光线认出了其中几个后生，惊道：“你们……你们是小黄岛……！大胆！你们可知道我是谁吗？你们难不成想要造反不成？余可是百户，不是我看你们可怜，让你们住在小黄岛，你们不知恩图报也就罢了，怎敢还前来攻入余的家里杀人？”

快放了余，还则罢了！要不然的话回头官府定饶不了你等！……”

“啪！”不等他威胁的话说完，一个大嘴巴的脆响便响彻了后院，于孝天轮圆了巴掌，使足了力气，重重的给了这厮一个大嘴巴，打的蒋胖子一下便摔在了地上，像滚地葫芦一般滚出了老远，再看这厮的胖脸，眨巴眼的工夫便肿了起来，嘴里面更是一口一口的吐着血吐沫，估摸着连大槽牙这会儿都被于孝天给打活动了。

挨了这一巴掌之后的蒋胖子顿时再次明白了他的处境，这下嚣张不起来了，躺在地上杀猪般的惨叫了起来，赶紧求饶道：“好好好！打得好！也罢！今儿个我服了便是！莫要再打了！现如今你等人也杀了，还要做什么？那个丫头还与你们便是，还能怎地？”

于孝天走到他近前，一脚踩住了他的胖脸，死死的将他的头踩在脚下，冷笑了一声道：“你这混蛋倒是想简单！你把二丫抢来，险一些折磨死她，现如今说了这么一句话也就罢了？你横行乡里，鱼肉百姓这么多年，欺男霸女，强霸渔市，还勾结海贼杀人越货，官府对你不管不问也就算了，难道不怕天罚吗？”

今天实话告诉你吧！老子们来了，不单单只是救了二丫就算是拉倒，你搜刮的那些民脂民膏，不义之财老子也要一块带走！”

于孝天脚下用力一拧，踩得蒋百户在脚下立即发出了杀猪般的惨叫声，脸皮也被他脚上粗糙的草鞋给拧掉了一大块皮，连耳朵也被撕裂了一块，疼的他是涕泪横流，惨叫道：“好汉饶命！饶命呀！轻点，再踩的话我就要死了！”

“快说！那个李娃子这会儿被你藏到哪儿了？为何没见到李娃子？”于孝

天忽然间想起了一件事，于是踩着蒋百户对他喝问道。

“轻点轻点！我说……我说！那厮被我带回来之后，便一直关在前院的马厩里！”蒋百户这会儿气焰嚣张不起来了，一边惨叫一边赶紧回答。

于孝天一回头，对黑头使了个眼色，黑头点点头立即便带着俩后生朝着前院奔去，刚才他们虽然清理的前院的各个厢房，但是却忘了去搜马厩等地方，这会儿一听说李矧子那个罪魁祸首在马厩里面，于是便立即带人扑了过去。

不多会儿时间，黑头便连踢带打的押着一个被五花大绑的人来到后院，于孝天定睛一看，可不正是李更李矧子，而且这会儿李矧子一路走，一路哀求，不断的和黑头等人套近乎，说他都是迫不得已如何如何，看在他和刘老六的交情的份上，让黑头饶他一命，可是当看到于孝天的时候，这厮顿时脸色又是一变，立即跪在地上以膝盖着地，蹭到了于孝天面前，对着于孝天叫道：“于大哥！于大哥饶命呀！是小的该死，小的该死！求于大哥放过小的这一次吧！下次小的再也不敢了！这件事都是姓蒋的所为，怨不得小的呀！这厮把俺抓来之后，便把俺绑在马厩里，连顿饱饭都没让俺吃过呀！是他！是他想要贪刘家的船货，这不关俺的事呀！求求于大哥饶命呀！下次俺再也不敢了！”

于是真可谓是恨极了李矧子这厮，如果不是这家伙出卖的话，二丫怎么也不会受这样的罪，他也不会和小黄岛上的众人，被逼无奈之下冒着掉脑袋的风险来这里，而且还让他挨了一箭，胳膊上的疼痛感让他十分生气，他十分生气的后果很严重。

看着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的李矧子，于孝天的气就不打一处来，两眼圆睁死死的瞪着李矧子，怒吼道：“你还有下次吗？”话音刚落抬腿上去照准李矧子便是一大脚，李矧子身材本来就瘦小，哪儿受得了于孝天这一脚呀！被于孝天一脚踹在胸口，当即便像是被火车撞了一般，惨叫一声腾空飞了起来，重重的落在了几米外的地上，身子滚了几下之后，立即便趴在地上没了动静。

黑头俯身下去探了一下李矧子的鼻息，抬起头有点惊诧的望着于孝天，小声说道：“于大哥，这厮居然死了！”

于孝天这一次没有太多惊讶，对李矧子这样的人，他现在一点都同情不了，而且是恨透了这厮，所以刚才他盛怒之下这一脚踹过去，没有留一点力，以李矧子的小身板，哪儿受得了他这一脚呀！结果是被当场踹死，也不算是什么意外的事情，有了当初一个提膝就弄死了冯疤痢那件事之后，于孝天便知道自己现在力气可不是一般的大！

蒋百户也看到了于孝天一脚踢死李矧子的这一幕，更是当场吓了个屁滚

尿流，双手被反绑着，挣扎起来跪在地上对于孝天连连磕头求饶不已，吵吵着这都是李矧子这厮惹出来的事儿，不能怪他什么，他愿意补偿小黄岛上的众人，今后小黄岛就给他们住了，从今以后再也不收佃租了！

于孝天也懒得再打理这厮，立即吩咐众人赶紧收拾一下蒋家的细软之物，把值钱的东西带上准备撤离这里返回海边，另外为了稳妥起见，又派人上角楼监视外面的情况。

刚才家丁鸣锣示警的声音，在寂静的深夜会传出很远，这一带是福宁千户所的防地，离此不远还有一个驻有官兵的镇子，保不准镇上的官兵会听到示警声之后跑来探听消息，所以他们最好还是赶紧离开为妙。

于是蒋家大院顿时又是一阵鸡飞狗跳，后生们不用怎么交代，便立即欢呼着冲进后院的各个厢房，开始了一场大搜查，将各种值钱的东西都给丢到了院子里面，然后找来被单之类的东西打包，单是从蒋百户的库房里面，他们便搜出了不少的银锭，另外他家里还藏有不少的绫罗绸缎以及金银首饰等物，看得众人各个都眼前只发亮。

蒋百户和他的一众妻妾哭哭啼啼的看着于孝天带着手下抄他们的家，满眼都是不舍和恨意，但是又没有一点办法，只能干瞪眼，特别是在他的大老婆的首饰箱被人抄出来的时候，那个妇人居然舍生忘死的站起来扑了过去，双手拉住她的首饰箱死活不肯放手。

结果是蒋百户的大老婆被一个后生一刀便砍翻在了地上，顿时又惹得院子之中一片惊叫之声。

于孝天看着这种场景也有点头皮发麻，虽说他刚才十分愤怒，但是也没想到这些后生们在看到这些财货之后，会如此疯狂，眼瞅着越来越乱，照这么乱下去不知道要折腾到什么时候，他看看天觉得时候已经不早了，于是于孝天大吼一声道：“好了！带上贵重之物，咱们离开这里！拿不动的就不要再拿了！”

可是让于孝天郁闷的是这会儿他的话似乎有点不管用了，这帮家伙看到蒋家这么多好东西，一个二个都跟打了鸡血一般，兴奋的难以自控，根本没有几个人听于孝天的招呼，依旧是上蹿下跳的到处搜罗着财物。

于孝天正气的想要骂人的时候，刘旺却突然间搀着二丫从前面走入了后院……

刚才在前院因为看到于孝天遭遇危险而受惊再次昏过去的二丫，这会儿在刘旺的照顾下，又再次苏醒过来，得知了于孝天没事之后，二丫多少恢复了一些精神，非要刘旺搀着她来后院看看。

于孝天看到二丫过来，赶紧迎上去搀住二丫，对刘旺喝道：“你这家伙，怎么把二丫给搀过来了？咱们马上要走，还带二丫过来干吗？”

刘旺为难的看了看二丫，又看了看于孝天，无奈的说道：“是二丫非要过来看看你，她说要亲眼看看蒋胖子的下场！”

于孝天低头看了看二丫苍白的面容，心中颇有点心疼，低头说道：“二丫！哥知道你恨这蒋胖子，放心吧！大哥不会轻饶了这厮！”

二丫这个时候看到了于孝天胳膊上裹着的伤口，眼泪一下就流了出来，伸手颤抖着轻轻的摸了一下于孝天的伤口，虚弱的问道：“多谢于大哥救命之恩！二丫本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们了！没想到……于大哥，你的伤重不重？”

于孝天强作笑容道：“不要紧！只是皮外伤罢了！没什么大事，过几天就好了！现在还说这些做什么？你还是赶紧坐下休息，等一下大哥就带你走！”

这个时候早有人将守在侧门处的孟疯子等人也放进了院子，孟疯子这个时候找到于孝天道：“于老弟，时候不早了，咱们要赶紧走！这蒋胖子该如何处置？”

滚在地上的蒋百户刚才只顾着心疼他的银子和家财了，居然忘了他的小命这会儿还悬着呢，一听到孟疯子问如何处置他，这才再次紧张了起来，连连大叫着饶命。

于孝天正考虑该怎么对付这蒋胖子的时候，二丫却忽然间开口说道：“于大哥！给小妹一把刀，小妹要亲手杀了这个……这个王八蛋！”

于孝天没想到柔柔弱弱的二丫居然会提出这种要求，于是吃了一惊道：“二丫……你！”

二丫看了看于孝天，眼神中透出了一丝异常的坚定，表情十分严肃，看了一眼跪在地上的那个蒋胖子，更是露出了满脸的恨意，咬着牙说道：“是的！俺就是要亲手杀了这厮才能解恨！”

于孝天看得出二丫这些天肯定在蒋家受够了委屈，要不然的话也不会对蒋百户如此痛恨，本来他也没有打算留下蒋百户的xìng命，谈不上下不了手，只是怕二丫现在身体虚弱的很，杀不了这厮，另外二丫毕竟是个小姑娘，让她亲手手刃一个人，对她来说会不会造成什么心理yīn影，所以于孝天并不想让二丫亲自动手去杀蒋百户。

但是当看到二丫看着蒋百户流露出的那种痛恨，他还是最终答应了二丫的要求，将手中的刀调转，刀柄递向了二丫。

二丫在刘旺的搀扶下，两只手接过了于孝天的刀，摇晃着艰难的朝着蒋百户逼了过去，于孝天也赶紧搀住了二丫的一个手臂，生怕二丫坚持不住再晕过去。

蒋百户这会儿吓得是尿尿横流，裤裆里面湿了一大片，坐在地上两脚蹬着地满脸的惊惧，朝后退缩着，大声的求饶着。

而二丫则努力的挺着手中的刀，一步步的逼了过去，直逼到蒋百户的近前，蒋百户眼看躲不过去了，于是破口大骂了起来：“你这个小贱人！大爷不过就是打了你几下，又没有毁了你的身子，为何你非要杀老爷我？你要是敢动手，就是杀官谋反，诛九族的大罪！老爷做鬼也不会放过你！”他的声音十分凄厉，似乎是想吓住二丫一般。

二丫双手不知道是因为太过虚弱还是太过紧张，抑或是还有点害怕的缘故，刀抖得十分厉害，虽然逼到了蒋百户的身前，但是却有点迟疑着扎不下去。

于孝天也不催她，静静的等着，二丫犹豫了几犹豫之后，还是斥道：“姓蒋的，你不把俺当人看！非要逼死俺！现如今俺饶不了你！去死吧！”

说罢之后她鼓起了所有的勇气，用尽了全身力气将手中的利刃朝着蒋百户扎了过去，刀尖晃动的十分厉害，虽然扎住了蒋百户，但是却没有捅到他的心口处，倒是一刀浅浅的扎入到了蒋百户满是肥油的大肚子上，疼的蒋百户又是一阵鬼哭狼嚎的惨叫声响起。

二丫毕竟没有杀过人，这会儿身体也虚弱的厉害，扎了这一刀之后，即便摇晃着想要摔倒，双手也松开了刀柄，两眼中露出了惊恐的神sè，转身便不管不顾的将头藏到了于孝天的怀里，似乎是不敢再看蒋百户了。

于孝天小心的呵护着二丫，像对待亲妹妹一般搂着二丫，扭头看了看还在惨叫不已的蒋百户，眼神中寒光一闪，一抬脚便踹在了那把插在蒋百户肚皮上的刀柄。

只听得“噗”的一声，那把钢刀便直接贯入到了蒋百户的大肚子中，直没到了刀柄，刀尖从他的后背处透了出来。

蒋百户的惨叫声顿时戛然而止，蜷缩在地上，低头看着肚皮上露出的刀柄，似乎有点不敢相信一般，半晌才又一次惨叫了起来。

刘旺也恨极了这厮，看到二丫都干动手扎这厮一刀，这会儿也不害怕了，见二丫有于孝天扶着，于是松手过去，一把抓住了那把刀的刀柄，用力一把将刀从蒋百户的大肚子中拔了出来，大叫一声：“去死吧王八蛋！”

随着他吼声落地，手中刀光一闪，便重重的再次将刀捅入到了蒋百户的心口中，这一下蒋百户再也叫不出来了，像濒死的鱼一般猛烈的抽搐着，随着刘旺把刀拔出之后，他的心口喷出一股血箭，不多会儿的时间便蹬腿荣登极乐世界去了。

二丫偷偷用眼看了一下死了的蒋百户，两眼一翻，再一次软绵绵的滑了下去……

（五千字大章奉上，今天就这一更了！我要出去办事了！抱歉弟兄们！别忘了红票和收藏！）

第五十章乌合之众

一行人继续抹黑行进在山路之中，一些人连拉带拽的拖着几头牲口，牲口身上堆满了各种乱七八糟的东西，还有几个女人被绳子绑着手腕，穿成一串哭哭啼啼的夹在队伍中间。

在他们的背后夜空中一团火红sè映亮了夜空，还有乱哄哄的人声在很远的地方传来。

于孝天脸sè铁青着背着二丫走在队伍前面，胳膊上的伤口不时被牵动一下，疼的他时不时会倒吸一口凉气。

看着乱糟糟的队伍，于孝天这会儿是满脸黑线，心中既生气又有点无奈，就在刚才他要撤离蒋家大院的时候，他带来的这帮人却发生了一些不愉快。

虽然于孝天很着急赶紧返回海边登船，但是这帮家伙们却在院子里面继续乱作一团，我行我素，不听他的号令。

大概真是穷怕了，这些小黄岛上的后生们甚至于包括马脸和孟疯子在内，看着满眼蒋家的财物，这也想要，那也想要，什么都放不下，什么都想带走，所以他们尽可能的将各种东西都堆在牲口身上，牲口身上装不下了，就朝自己身上绑，结果是每个人身上都绑的跟逃荒一般，叮铃桃榔响个不停不说，一个个还搞得都有点举步维艰。

于孝天招呼完这个，去叫那个，却还是无法将他们赶出蒋家大院，这帮人只顾着划拉东西，根本不听于孝天的招呼，气的于孝天只想跺跺脚自己走了拉倒。

最后幸好还是说动了马脸和黑头，在他们的帮忙下，连踢带打的才将这帮家伙们从蒋家大院中赶了出来，许多人还恋恋不舍的嘀咕着还有许多东西没拿。

于孝天本来是想要腾出一头牲口来驼昏迷的二丫和另外一个受伤的后生的，可是最终却只腾出了一头驴，不得已之下只好让那个腿上受伤的后生骑在了驴背上，即便如此，那头可怜的驴子身上还是堆上了不少的东西。

二丫在用刀刺伤了蒋百户之后，很可能是再次受惊，另外加上她身上的伤，心力交瘁再一次昏迷了过去，于孝天无奈的将二丫再次绑在了自己的背上，背着二丫踏上了返程的道路。

更可气的是这帮后生门居然见sè起意，看到蒋百户家几个年轻丫鬟还有

三个小妾长得比较美貌，舍不得将她们留下，死活要将她们也带回去当老婆。

结果队伍中便又多了几个哭哭啼啼的女人，这一切实在是让于孝天十分无语，之前他心里面暗自将这帮人定义为乌合之众，实在是没有小看他们，事实是这帮人比乌合之众还要乌合之众十倍！

就在他们撤出蒋家大院的时候，黑头居然又自作主张的回头进去，拿了火把给蒋家的房子点了一把火，结果很快蒋家大院便成了一片火海，像是一个超级大火炬一般照亮了方圆数里的天空，好像怕人家不知道蒋家被贼人袭击了一般。

在黑头赶上来之后，结果被于孝天痛骂了一番，这才知道他又干了一件蠢事，只能灰溜溜的躲在了队伍后面，不敢跟于孝天照面了。

不是于孝天觉得烧了蒋家大院太可惜，而是他们现在最重要的是赶紧回到海边登船离开，点这把火，其实是有点多余，只能让更远处的人知道这里发生了什么事情，一旦有人追捕他们的话，估摸着很容易便追上他们。

而眼下瞅瞅周围这帮人，一个个身上扛的像小山一般，走路都吃力，要是一旦有人追上来的话，他们恐怕连还手自保的能力都没有。

这让于孝天非常生气，但是又无可奈何，只能背上二丫尽可能走在队伍之中，催促这些人加快一点步伐，尽快赶回海边。

事情到了这一地步之后，周边很远的地方都已经知道东山村蒋家出事了，就在西北方向十里不到的地方，便有一个福宁州的巡检司，福宁州还有明军海防兵马一千多人，要是随便来个几十个，那么他们就倒霉大了。

所以于孝天这会儿心急火燎的催促着众人赶路，但是何奈这会儿不管是谁，都扛了不少死沉沉的东西，加上不敢点火把照亮道路，只能抹黑在山里面转悠，艰难的一步步向海边进发，不管于孝天再催也不济事。

后半夜天上的月亮再一次被云层遮挡，使得天地间一片黑暗，在山路上行走起来，更是瞧不清脚下，不时有人惊呼一声摔倒在地，但是身上东西太多，一旦摔倒，没人帮忙都爬不起来。

“马叔！这么走不是个办法！太慢了！现在已经是四更天了，再有一个时辰天就要亮了，天亮之前咱们要是还赶不回海边登船的话，那么就很可能被人发现，咱们眼下这样子，不要来得多，只要来几个捕快，咱们就应付不了！”于孝天实在是看不下去，算了一下时间之后，拉住了正气喘吁吁的马脸对他说道。

马脸扶着腰，大口的喘着粗气，点头道：“老弟说的不错，这么下去确实不是个办法！照这么走，天亮估摸着也回不到船上！你说该咋办，这次出来大家伙都是听你的，你说吧！”

于孝天这会儿非常想骂人，开始的时候大家听他的倒是不假，但是回来的时候又有几个人听他的招呼了？这会儿马脸站着说话不腰疼，说都听他的，早点干嘛去了？

于孝天忍着怒气，看着马脸严肃的说道：“马叔说的是真的吗？大家伙可真是听我的吗？”

马脸也听出了于孝天口气不善，知道于孝天可能是怒了，想想今天于孝天的表现，他也不得不承认他这个年轻后生确实是个心思缜密，能干大事的人，自己虽说在小黄岛上说了算，但是今后这帮后生们肯定是要以于孝天马头是瞻了，这让他心中多少有点不太舒服，但是考虑到今后他们还要在海上讨生活，小黄岛已经不能呆了，以后就要靠着于孝天带着这伙子人混下去了，于是他赶紧点头称是，并且拍胸脯说道：

“于老弟，看你说的，这次不是你的话，咱们哪儿能这么顺利的救出二丫，还杀了蒋百户，大家伙不就是听你的，才做到的吗？你说了不算，谁还能说了算？谁要是不听你的话，俺第一个就不答应，看俺不大耳刮子搥死他！你说吧！你说咋办咱们就咋办！”马脸拍着胸脯保证道。

于孝天这一下放心了，现如今他最担心的就是马脸这个老家伙的态度，就怕马脸倚老卖老不听他的招呼，毕竟岛上这些后生们跟他们几个老家伙不沾亲就带故，他们几个老家伙要是不听他的，那么后生们即便是服他，以后他想要做什么，也会受很多牵制。

听罢了马脸的保证之后，于孝天大踏步走到了队伍前面，伸手拦住了所有人，对他们说道：“都停下！听我说！”

现在这帮年轻人们，对于孝天那是佩服的五体投地，之前别看刘老六替于孝天吹，但是毕竟眼见为实，没看到于孝天的手段之前，他们也仅仅是相对来说比较佩服于孝天，但是当今天抄了蒋家大院之后，他们算是彻底知道了于孝天的厉害。

每个人都很清楚，今天要不是于孝天带着他们，并且居中策划，还身先士卒连续干掉了几个家丁的话，他们这帮人即便是来，也是白给，别说救出二丫，抢这么多东西，就算是想进蒋家的大门，估计也是白日做梦。

所以现如今于孝天在他们心目中的分量，那就不用说了，当于孝天拦住他们，有话要说的时候，所有人都自觉的站定脚跟并且围了上来。

于孝天寒着脸，看了一下这帮家伙们，双手一抱拳对众人问道：“诸位叔伯、弟兄们，敢问一下大家伙，可还愿意听我于某的话吗？”

话音一落，众人便立即嗡嗡了起来，都小声答道：“当然愿意听了！于大哥有啥只管说便是，谁要是不听的话，就他娘的不是人生娘养的！”

“好！有了大家伙这句话，那么我于某也不废话了！大家伙都瞧瞧自己，咱们是来做什么的？现如今就要亮了，而咱们却还在这里磨叽，照这样天亮之前大家伙肯定回不到船上，一旦是让人追上，咱们别说发财了，就算是保命，估计也万难！”

要是大家伙还当我于某说话算数的话，那么今天就听我的！现在都立即收拾一下身上的东西，挑一些贵重的留下，其余的不太值钱的东西都就地立即丢掉，今后咱们发财的在后面，犯不着如此为了些不值钱的东西连命都送了！

现在我给你们最后一个机会，谁要是真舍不得，那么就只管带着好了，但是我丑话说前面不丑！一会儿上路之后，我不会再等任何人，跟上的话，就跟上，跟不上你们就自求多福，今后靠着你们身上的那点家当去过活吧！别说于某不够朋友义气，我为的是所有人好！不能因为个别人，而害了所有人！

还有这些女人你们可以带着，但是小脚的要留下，想要老婆，今后还有多得是机会，带个小脚女人，今后咱们在海上还怎么讨生活？这话我搁这儿了，听不听你们自己掂量！现在歇息一会儿，马上咱们就继续赶路！”于孝天冷着脸压低声音，用略带威胁的口吻对所有人说道，说完之后也不废话，径自走到一旁，让刘旺帮他二丫从背上解下来，用竹筒给二丫灌了点水喝。

二丫这个时候喝下水之后，再一次悠悠的转醒了过来，当看到于孝天之后，便又流下了泪，张了张嘴想说什么，但是却没说出来，只是柔弱的靠在于孝天身上，默默的搂住了于孝天的右臂。

众人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都面面相觑了一阵，觉得有点肉疼，但是又不能说不照于孝天说的办，因为他们也都不是傻子，都清楚于孝天说的这是为了他们好，于是只得纷纷卸下身上的东西，开始挑挑拣拣，将一些他们认为贵重的东西留下，一些不太值钱的东西便丢在了路旁的沟里面。

许多人都一脸的纠结，不知道该丢什么，看什么都觉得值钱，舍不得丢了，折腾了好一阵子，一些人还是没有丢掉多少东西。

于孝天也不搭理他们，招呼黑头令他将两个小脚女人找出来，用绳子绑结实，又找了破布将她们俩的嘴堵上，丢在了路旁，其余的那几个女人，于孝天走到她们面前，露出一脸的凶相，对她们说道：“你们都听仔细了，今儿

个不管你们愿不愿意，都要跟着老子走！我们不会亏待你等！会把你们当人看，不会糟蹋你们，接下来谁要是大喊大叫，或者故意磨蹭不肯走快的话，那么老子的手段你们也看了！

姓蒋的老子都敢杀，也不在乎多杀几个你们这样的女人！想活的话，就老老实实快点走，谁要是不想活了，现在说出来，老子送她一程！给她个痛快的！”

说罢之后他故意威胁一般的扬了扬手中的刀，然后便走回到了二丫身边，再一次将二丫背在了背上。

（很遗憾，这周还是没有上到分类第一，不过在弟兄们的帮顶之下，坐稳了分类新书榜第二的位置，也算是不错，下周估计还能再在新书榜上呆上两天，希望弟兄们帮我最后冲刺一下！多谢！感冒了，感觉晕晕乎乎的！状态不太好！）

第五十一章脱险

就在天边再次泛起鱼肚白的时候，于孝天一行人终于回到了他们登岸的地方，这个时候他们身后已经开始传来了人声，隐约之间已经可以听到有人群正在吵闹着朝着他们追来。

当看到于孝天一行人出现在岸边的时候，刘老六险一些瘫在地上，因为于孝天他们整整比最初计划返回岸边的时间晚了一个时辰，这会儿眼看着已经是天光要放亮了，如果天光大亮他们还没有回来的话，按照事先于孝天的计划，刘老六和留守船上的人便要起帆离开这里。

所以这一个时辰对于刘老六以及留守在船上的人们来说，无疑也是一场煎熬，刘老六几次都想下船，亲自去来路上接一下于孝天他们，但是都被赵麻子给劝住了，眼看着天就要亮了，于孝天他们终于出现在了海边，不管是刘老六还是赵麻子等留守船上之人，这会儿都激动的差点掉泪。

刘老六甚至差点就出溜在地上，但是还是强打jīng神在一个后生的搀扶下向着于孝天他们迎了上去。

当看到被于孝天背在背后的二丫还活着的时候，刘老六禁不住再一次老泪纵横了起来，可是这会儿不是说话的时候，眼看即将天光大亮，后面远处已经传来了追赶的人声，于是留守的人立即帮忙，七手八脚的将这些人还有几头带出来的牲口拉上了船。

几个女人也听到了背后传来的人声，到了岸边之后想要拖延时间不肯上船，结果被后生们七手八脚的给拖到了船上，甚至于来不及等他们收回跳板，船上的人便解开了缆绳，升起了船帆，并且用撑杆将船只缓缓的撑离了岸边。

跳板啪嚓一声落在了岸边的海水里，这个时候天光已经开始放亮，远远的山坳处一群身穿明军官兵服饰的人也出现在了岸边小路上，大呼小叫的朝着岸边冲来。

船只缓缓的离开了岸边，随着风帆开始吃风，加上持撑杆的众人的努力下，负责cāo船的赵麻子扳动了船舵，船只开始驶离了岸边。

一个军官模样的人手持着一把单刀，带着二三十个官兵冲到了岸边，指着于孝天的这条船厉声大吼着，威胁他们赶紧停船受缚，可以免他们一死。

但是船上的这些人这会儿岂能听他的吩咐，一个个加紧升帆转舵，将船只朝着海上驶去，眼看着船只就要驶离海边，那个明军军官情急之下开始指挥部下放箭。

他所带的那些官兵之中十几个弓手立即冲到岸边，纷纷弯弓搭箭瞄准了海船，噼噼啪啪的开始朝着船上放箭。

但是这些官兵很显然算不上什么jīng兵，虽然开弓放箭，但是他们shè出的箭支却shè程有限，jīng度更是不咋滴，大半箭支连船都没有shè到，不是shè高便是shè偏，都落在了海水里面，只有很少几支箭落在了船上，但是却也未能给船上的人造成什么杀伤。

于是于孝天一行人便如此在这伙追兵眼皮底下渐渐的驶离了海边，朝着大海深处行去。

而那些追来的官兵们则只能站在岸边望洋兴叹，除了跳脚破口大骂之外，什么都做不了，这会儿他们手头没有船，到了这里便再也没有可能追上于孝天他们了。

所有跟着前往蒋家大院的人直到这个时候，才纷纷松了一口气，东倒西歪的瘫在了船板上。

如果他们再慢一点的话，估计几天就不可能这么安然全身而退了，他们也仅仅是快了一步，这才甩掉了背后的追兵。

直到这个时候，这帮人对于孝天的怨气才算是彻底消散，剩下的也只有钦佩和感激的心情了。

在半路上于孝天令这些人丢下不值钱的东西，加快速度赶回岸边的时候，有些人心中还对于孝天有满肚子的腹诽，觉得这黑更半夜的，根本不可能有官军会来追击他们，这么白白将到手的好东西给丢掉，实在是有些心不甘情不愿，甚至连两个漂亮的小脚女人也丢掉，更是让几个后生大呼可惜。

所以一些后生虽然得了于孝天的命令，但是却还是舍不得丢掉一些东西，继续将大包小包的东西扛在身上。

可是于孝天再一次背上二丫上路之后，却开始践行了他之前所说，甩开了大步，不管不顾的加快了步伐朝着岸边赶去。

这一下可苦了身后这帮家伙们，特别是那些不愿意减轻负担的家伙们更是赶不上于孝天的步伐，一个个累的跟蠢驴一般，气喘吁吁，踉踉跄跄的追在于孝天等人的背后。

眼瞅着于孝天带着黑头、马脸、刘通、刘旺等人越走越远，丝毫没有打算停下来等等他们的架势，后面的这帮后生们这才慌了神，他们深知如果离开了这个团队的话，对于他们来说会有什么样的后果，于是连忙哀求于孝天

和马脸等等他们。

可是于孝天却心如铁石一般，丝毫不留情面的断然拒绝了他们的请求，并且也不许马脸和孟疯子等老家伙停下，继续毫不停留的朝前赶路。

于孝天仅仅留下了一句：“想跟上来的话，就把没用的东西丢了！要不然你们自己留下想办法回去吧！”

看着于孝天和马脸等人越走越远的背影，这帮后生们这才真的害怕了，为了加快步伐，他们不得不纷纷开始减轻身上的负担，一路走一路丢，个别人等到了最后，甚至于将身上所有的东西都丢了个jīng光，这才勉勉强强的追上了于孝天他们，跟着回到了岸边。

为此开始时候几个人对于孝天这么不近人情的做法还颇有怨言，但是在快到岸边的时候，他们开始听到了远处传来的人声，以及在他们背后山道上出现的火把，这帮人才意识到了于孝天的这个决定是如何的英明。

虽然那些好不容易拼了命抢来的财货丢了实在是可惜，但是比起丢了xìng命来说，孰轻孰重这帮家伙们还是能判断出来的。

现如今看着越来越远的海岸，以及那些变得越来越小的官兵的身影，这帮家伙们算是打心眼里面朝外彻底服了于孝天了。

虽然暂时甩开了追兵，但是对于他们来说现在还不算是安全，因为蒋百户在这一带势力很大，福宁镇守千户所的千总是蒋百户的姐夫，执掌着沿海备倭之事，手头有兵有船，这会儿追兵已经到了海边，也不知道有没有官军的船只出海，所以眼下他们还没有算是脱离危险，必须要尽快离开这一带海域，在没有返回大黄岛之前，他们都不能说已经高枕无忧了。

所以刘老六和赵麻子这会儿根本来不及细问于孝天他们这次去蒋家的情况，全部jīng力都投在了驾船方面上了。

而于孝天在上了船之后，也累的有点脱力的感觉，毕竟他这一路上，一直背负着昏昏沉沉的二丫，二丫虽然体重不算重，但是起码也有七八十斤，而且道路难行，于孝天胳膊上还有伤，这一路走来，他要付出比其他人更多的力气。

这会儿于孝天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小心翼翼的在刘通和刘旺的帮忙下将二丫从背上解下来，赶紧将二丫送到了船舱里面。

二丫的伤势也不算轻，身上布满了鞭痕，皮肤上到处都是青一块紫一块，许多伤口还有些出血，加上几天她都没有好好吃东西，身体也十分虚弱，眼下情况并不乐观。

于孝天在安置好二丫之后，先给二丫喂了一些水，又让人赶紧为二丫去煮一碗鱼粥，踌躇了一番之后，去叫来了刘老六。

看着虚弱的二丫，刘老六不禁再一次老泪纵横，蹲在小床旁边，伸出粗糙的手，轻轻的抚摸着二丫的额头，嘴唇哆嗦着说道：“闺女！是爹不好！让你受苦了！”

二丫这会儿已经恢复了神智，看到刘老六之后，也禁不住热泪盈眶，躺在榻上微微摇着头道：“爹！俺没事！你别伤心了！倒是让于大哥你们辛苦了，冒着这么大的险还来救俺！于大哥还受了伤，您还是赶紧看看于大哥的伤吧！今儿个是于大哥一路把俺给背了回来，要不是于大哥的话，俺估摸着就再也见不到爹了……”

说到这里，二丫禁不住在舱里面用眼睛找寻着于孝天，当看到于孝天就站在舱门处的时候，二丫居然挣扎着想要坐起来对于孝天谢恩。

但是于孝天赶紧过来，劝住了二丫道：“妹子！说这些作什么？谁让你是我的妹子呢？大哥这么做，都是应该的！你身上伤也不轻，还是赶紧躺着安心休息吧！”

刘老六转身不管不顾的咕咚一下，双膝便朝着于孝天跪了下去，双手扶着船板就要磕头，嘴里面说道：“孝天！你对俺们刘家的大恩大德，俺刘老六即便是粉身碎骨也无以为报！今儿个俺替二丫拜你一拜！”

于孝天哪儿能受刘老六这一拜呀！赶紧伸出一只手，拉住了刘老六苦笑道：“六叔！你这又是做什么？孝天是你晚辈，岂能受得了您这一拜？赶紧起来，咱们都是自家人，你要是再这么的话，就是不把我当自家人看待了！起来起来！”说着便硬生生把刘老六拉了起来。

刘老六看于孝天不以恩人自居，于是只能站了起来，把刘旺叫过来，按着刘旺道：“来！旺仔，跪下！从今以后你给俺记住，以后你于大哥就是你亲哥！你要把你于大哥当亲哥哥看待，要是你有半点对不起你于大哥的地方，老子即便是有一天死了，也绕不过你！”

刘旺赶紧便跪在了船板上，二话不说便对于孝天拜了下去，说道：“于大哥受俺一拜！爹你就放心吧！以后于大哥就是俺亲哥！谁要是跟于大哥过不去的话，俺刘旺拼了命也饶不了他！”

于孝天被这父子搞得是哭笑不得，但是也没有奈何，古人就是这样的礼节和脾xìng，你不让他拜还不行，于是他只能生受了刘旺这一拜，这才拉着刘旺道：“刘旺，别的都不说了，你以后也是我的亲弟兄了！”

于孝天先是检查了一下自己的伤口，在刘旺和韩显的帮忙下，对伤口从新进行了一番清理，又上了一些伤药之后，重新用干净并且经过蒸煮的布条把伤口绑扎了起来，当时于孝天全身肌肉绷紧，加上家丁当时很慌乱，可能没有拉满弓抑或是用的是轻弓，所以这支箭shè入胳膊并不算太深，伤口在经过仔细清理之后，于孝天感觉好了不少。

接着于孝天又为船上另外一个后生仔细处理了一遍腿上的伤口，也仔细的为他包扎了起来，让他在舱中卧床休息。

这一次偷袭蒋家大院，一是因为蒋家防备松懈，另外一个是因为于孝天计划周密，所以事情进行了还算是相当顺利，一场偷袭战打下来，蒋家几乎全灭，而他们这边仅仅是只有几个人受了点轻伤，只有那个腿上中枪的后生伤势略微重了一些，但是也估计要不了命，好好休养一番之后，还能活蹦乱跳。

虽说出了一些不算如意的乱景，但是整体来说这次营救二丫的行动还是功德圆满，同时从蒋家抢来了不少的财物。

上船之后，马脸便主动找到于孝天和他商议，这些从蒋家抢来的财货如何分配的问题，经过这一次事情下来之后，于孝天这个时候已经隐然之间成了所有人的头领，马脸也收起了他之前充老大的做派，开始主动充当了于孝天的手下。

对于马脸的这种态度，于孝天很是满意，他要的就是这样的效果，今后他要拥有这个团队之中绝对的话语权，马脸无疑是一个障碍，现在如果马脸不向他低头的話，今后他想办许多事就会有很大阻碍，现在他和马脸没有冲突，不代表着今后就没有冲突。

但是马脸也算是个聪明人，知道今后他们要靠着于孝天这条船讨生活了，所以便主动向于孝天低头，这便让于孝天好办多了。

在听了马脸问的事情之后，于孝天坐在船尾，想了想之后对马脸说道：“马叔！这倒是小事，先不急着想！财货嘛！都是大家伙拼命拿来的，自然今后都要用到大家伙身上才是！现如今咱们还是先回到大黄岛，至于其它的事情，咱们还是等回到大黄岛之后再说不迟！”

马脸听罢之后连连点头称是，招呼了众人赶紧升满帆，调帆加快速度离开这块是非之地。

（又是周一，这可能是这本书在分类新书榜的最后两天时间了，希望弟兄们帮我再冲一次，红票，我要红票！让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谢谢弟兄们了！另外特别鸣谢青羽之翼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五十二章残酷的旖旎

海面上波涛起伏着，只有偶尔会在海平面上看到帆影，但是在赵麻子和马脸等人的cāo作下，船只立即改变方向，避开了这些海面上的船只，躲躲闪闪的在海上航行着，等到了这里之后，他们基本上已经脱离了危险，船上所有人都稍稍放松了下来。

于孝天习惯xìng的坐在船头上，靠着船舷假寐了一阵，连续几天劳心劳力，现在的他已经十分疲倦了，当jīng神一放松下来，他便觉得有点撑不住了，不知不觉便靠在船舷上昏昏沉沉的有点泛起了迷糊。

但是不知为何，他却始终只是处于一种似睡非睡的状态，始终没有能彻底进入到深度的睡眠之中，大概是因为这段rì子的生活太过紧张刺激了，使得他的神经还是处于一种比较紧张的状态，所以于孝天始终没有彻底睡熟。

脑海中这些时rì的种种情景，不时的像过电影一般，在他的脑海中闪现着。

但是就在他似睡非睡昏昏沉沉的时候，刘老六忧心忡忡的在船头找到了于孝天，蹲下身叫醒了于孝天。

于孝天强打jīng神坐了起来，奇怪的看着刘老六，不知道他这会儿叫醒自己有什么事情，而刘老六却露出一副yù言又止的神情，几次试图张口，都没有说出来。

于孝天看他似乎有什么话不太方便说，于是拉着他走到了一个没人关注的地方，小声问道：“六叔，是不是有什么事想跟我说？我早就说过了，咱们都是自家人，又有什么话不好说的？您要是有事，只管对我直说好了！”

刘老六看了看于孝天，这才一脸难sè的对于孝天说到：“孝天呀！二丫……二丫这会儿脑门有些发热，人也似乎一会儿清醒，一会儿糊涂，本来俺还想着等回到岛上再说，可是看二丫这样子，恐怕是不敢等到回去之后再说了！她身上的伤……”

这船上也没个女人能帮忙，即便是俺这当爹的也不方便，再加上这船上也只有你通一些医术，所以俺……”

说到这里，刘老六停了下来，搓着手一脸的为难，但是于孝天还是听明白了他话中的意思，那就是二丫身上的伤情不容乐观，肯定是经受了这么多苦之后，昨晚又连续受了几次惊吓，这会儿身上的伤有点发作，所以刘老六过来，估计是想要请他过去为二丫处理一下身上的伤口。

但是现在的他已经知道了这个时代男女之防的厉害之处，二丫受的伤基本上都在身体的躯干上，要是想要为她处理伤口，就必须脱了她的衣服，方能处理，可是他一个大老爷们，又怎么方便把小丫头身体看光呢？于是于孝天也不禁露出了难sè，一时间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刘老六看了看于孝天为难的表情，于是咬了咬牙接着说道：“俺也知道你在担心什么，男女授受不亲，要是让你看了她的身子，今后恐怕二丫也难以为人，可是要是现在不赶紧给二丫治伤的话，俺又怕……

也罢！今儿个俺就厚着脸皮，实话实说吧！别看二丫这丫头跟着俺这个当爹的时候也不算多，可是这丫头的心思俺也多少知道一点，前段日子岛上的后生们都想找俺提亲，想要娶二丫为妻，可是二丫都不肯答应。

后来俺看出来，二丫自从遇上你之后，便有些魂不守舍，连着晚上搭夜偷偷给你缝衣服，那天看你穿上了这套衣服之后，俺便猜出来了二丫其实喜欢上了你！既然如此，要是你不嫌弃二丫的话，俺就把这丫头许配给你好了！

要是你愿意的话，打今儿个之后，咱们就彻底算是一家人了！这么一来，也就没啥忌讳不忌讳的了！不知道孝天你可看得上俺这个丫头？”

刘老六用了很大的力气，才把这话说了出来，当他说完了之后便似乎变得轻松了许多，两眼盯着于孝天的脸，等着于孝天答复。

于孝天听罢刘老六的这番话之后，有点目瞪口呆的感觉，说实在的他没想到刘老六在这个时候会提出这样的事情，这简直就算是逼亲了！

他之前从未考虑过短期之内在这个世上娶妻生子的事情，虽然通过那次二丫送他衣服，他也多少看出了一些二丫对他的心意，但是在他眼中，二丫年纪还小，放在旧时空之中，标准还是个少女，根本不会考虑婚嫁的事情，所以他更多的是把二丫当做妹妹一般的看待，倒是没有对她有过半点的非分之想。

但是没想到，今天倒是让刘老六主动提出，要将二丫嫁给他，这一下让于孝天有一种措手不及的感觉，想想他目前的处境，他有心拒绝刘老六的这个提议，但是转念一想，却发现拒绝刘老六存在很大的问题。

他在这群人之中立足的基础其实就在刘老六的身上，刘老六是他链接这群人的纽带，不是刘老六的话，他便在这群人之中什么也不是，一旦拒绝了刘老六的话，不但得罪了刘老六，而且还大大的伤了二丫的心，这还不说，更严重的是很可能造成他和刘老六的隔阂，今后对他控制这群人来说，会有很大的隐患。

再者说了，刘老六刚才说的其实很明白，二丫现在身上伤势不乐观，需要赶紧救治，但是二丫身上的伤许多都在躯干上，要想清理伤口，就要脱了她的衣服，船上这会儿没有女人，在这种时代，即便是作为她亲爹的刘老六和亲哥哥的刘旺，也不能轻易看二丫的身体。

否则的话二丫即便是得到了救治，今后恐怕也要背上一个污名，再嫁的话，就不太容易了，而且会让她未来的丈夫心怀芥蒂。

更重要的是眼下船上只有他粗通一些“医术”，这种卫生条件的环境下，如果不仔细清理二丫身上的伤口的话，那么二丫很可能会因为伤口感染，而丢了xìng命。

眼下刘老六能对他说出这样的话，肯定也是经过了深思熟虑之后，才鼓足勇气说了出来，于情于理现在他都不能拒绝，否则的话不管对谁，都会贻害无穷。

于孝天想到这里之后，赶紧抱拳躬身对刘老六施礼道：“承蒙六叔厚爱，孝天岂能拒绝，二丫的伤不容等到回去之后再说，眼下也唯有从权了！至于我和二丫的婚事，现在二丫年纪尚小，倒还不着急，一切等二丫身体好了之后再说不迟！”

听到于孝天这么说之后，刘老六也露出了笑容，赶紧催促于孝天进舱中给二丫救治……

一具算不上突兀有致，甚至可以说有点瘦弱的女体，同时也是一具布满伤痕的身体随着衣物被缓缓除去，而呈现在了于孝天眼前，二丫这会儿神智还算清晰，所以在于孝天为她解衣的时候，还是羞得不知该如何是好，嘴唇紧紧的抿着，似乎想要哭出来，可是又强忍着，于是只能勉强抬手一手捂住了双眼，一手遮掩着胸前的chūn光，身体僵直的躺在榻上任于孝天为她除去身上的衣物。

二丫的身体刚刚发育，胸前一对rǔ鸽，尚还算不上饱满，两颗粉sè的小樱桃点缀在上面，但是一道殷虹还渗着血的鞭痕却横贯在二丫的胸脯上，彻底破坏了所有的美感。

看着二丫身上纵横交错的鞭痕，于孝天心里面就一阵阵抽动着心疼，二丫这个年纪的女孩子如果是在他来的旧时空里，肯定还在家中父母怀中撒娇，可是在这里，她却要早早的担负起太多的事情，洗衣、做饭、做衣服、干农活样样都不能少。

可是现在二丫一个涉世未深的小姑娘，却被蒋百户那厮打成了这样，他居然也下得了这样的狠手，只为了他想要获取一个可以为他炮制yīn枣的鼎炉，便如此狠心的残害这样的少女，那厮实在是该死到了极点。

一想到这里，他便觉得即便是将那个蒋百户千刀万剐也不为过，所以更为能亲手杀了那厮，替二丫出这口恶气而感到一丝欣慰。

看着二丫这斑斑伤痕的身体，于孝天赶紧强自收住心神，不去多想其它乱七八糟的事情，在褪去了二丫的衣服之后，用煮过的一块棉布，沾上放凉的开水，轻轻的为二丫擦拭着身上的一处处伤痕。

二丫的伤口不时一次毒打造成的，有些伤口上面还擦着伤口，许多伤口皮肤被皮鞭抽烂，个别伤口已经有溃烂的迹象，要进行仔细的清理消毒。

于孝天用了很长时间，才将二丫身体上所有的伤口清理完毕，在这期间也把二丫的身体看了个通透，二丫既疼，又感到十分难为情，虽然她内心很喜欢于孝天这个英俊硬朗的男人，但是毕竟受的是传统的教育，即便是她内心中真心的喜欢上了于孝天，而且她爹也提前告诉了她，今后于孝天会娶她为妻，可是在他们二人尚未成亲之前，她便要让她于孝天看遍她的全身上下，还是有点无法接受，所以只能强忍着疼痛和羞涩之感，让于孝天为她清理完了伤口，敷上了伤药，并且用干净布条，将她的伤口包扎起来。

于孝天满头大汗的将二丫的身体用干净的棉布盖上，虽说他集中精神，为二丫处理伤口，但是时不时的要看到二丫身体上一些私密之处，而且还会时不时的必须要接触到二丫的肌肤和隐秘之处，于孝天又不是什么专业医师，加上他眼下也正是血气方刚的年纪，所以时不时也会有点心马意猿，生理上产生一些反应。

好不容易之下，他才将二丫的伤口全部处理完毕，于是赶紧便将二丫的身体给遮挡了起来，省的看在眼里让他出糗。

即便如此，他还是感觉到身体某处产生了反应，膨胀了起来，现在他可没有什么高弹内裤可以遮挡，下身穿的可是一条大裆单裤，隐隐想要搭起个帐篷，于是赶紧转过身用力的深呼吸，尽可能不再多想刚才看到的二丫的身体。

二丫直到这个时候，才偷偷的放下了捂着脸的双手，偷眼看了看于孝天宽厚的身躯，既害羞又有点暗自欢喜的小声说道：“于大哥！谢谢你！……”

于孝天好不容易压下了身体的那种生理反应，转过身略显尴尬的说道：“不要客气了二丫！大哥这是万事从权，不得不这么做，不过你放心吧，大哥不会推卸，等你伤好了之后，再长大一些，大哥便娶你为妻！

我刚才为你处理伤口的时候也想了想，你爹为你起的二丫这个名字不好听，我想给你再取个新名字，以后叫你若兰如何？若兰的意思是比喻你就像是一朵兰花！不知道你愿意不愿意？”

二丫听罢了于孝天这话之后，顿时放心了下来，嘴里面念叨了一下若兰这个名字之后，苍白的小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赶紧小声答道：“好呀！俺喜欢这个名字！整日里二丫二丫的叫，真是难听死了！以后于大哥就叫俺兰儿吧！”

因为船只还返回大黄岛，就要走小黄岛方向的海面，那里正是福宁沿海渔船和商船常出没的地方，而且他们在偷袭蒋家的时候，也已经暴露了身份，一旦福宁官军方面要是派船追击他们的话，肯定会直扑小黄岛，所以追上他们的几率便会比较高。

故此刘老六他们在选择航线的时候，也来了个声东击西，先是离开海边，沿着海岸线向北行驶了一段距离之后，绕过了小黄岛和大黄岛，然后再从东面折返大黄岛，如此一来即便是有船只追赶或者堵截他们，也找不到他们的踪迹了。

但是这么做会耽搁一些时间，不过于孝天他们还是觉得这么做更为稳妥一些，所以他们在返回海上之后，用了一天多的时间，才返回到了大黄岛那个藏身的海湾之中。

留在大黄岛的那些人，当看到了船回来之后，一个个也都欢喜异常，将他们接到了岸上，特别是见到出去的人一个不少的都回来了，而且还把二丫也带了回来，这些人更是欢喜的要死，众星拱月一般的将二丫接到了岛上。

（今天两章八千多字，感冒了，实在是有点撑不住！拜托弟兄们红票支持一下吧！呵呵！今天特别鸣谢秋天的枫林兄弟的不吝打赏！多谢了！）

第五十三章舵把子

大黄岛比起之前马脸他们所在的小黄岛可是大多了，岛的面积起码是小黄岛的十几倍还要大，距离小黄岛大概只有十几海里，本来这里应该是一个非常适合居住的海岛，但是因为明初之后，海上倭寇横行，大明又实行禁海政策，所以原来岛上的居民都已经迁走，这里再次变成了荒岛。

岛上从明初到现在，据刘老六说，也曾经断断续续的有渔民居住过，但后来不是被海盗给祸害的没法活，就是被官府强行给迁到了内地，于是这么多年来，便成了海上海盗们常常落脚的地方。

十几年前的时候，大黄岛还被一伙规模不小的海盗占据，岛上修了山寨，还修了码头水寨，海盗人数最多的时候有近千人，但是后来这伙海盗在袭扰浙江的时候，被官军设伏几乎全歼，岛上的海盗也就没落了，福州水师又派兵来此进剿了一次之后，残余的海盗便弃了这里，自此再次成为了荒岛。

这次他们小黄岛众人弃了小黄岛之后，正好便就近迁到了这个大黄岛作为临时落脚之地倒是也相当不错。

就在于孝天和其他人想办法上岸救二丫的时候，李狗子等人也没有在大黄岛上闲着，他们利用岛上的树木，砍伐了一些树木，另外收集了一些茅草，在湾子里靠岸的山坡上修了几个棚子，供岛上的人们临时遮风挡雨，另外他们还在附近山上发现三个小山洞，也可以用来囤积物资之用，而且还找到了附近一处水潭，发现水潭中的水是淡水，完全可供他们使用。

所以这次于孝天带船回来的时候，这里已经出具生活条件，起码不用让于孝天再为这些琐事操心。

李狗子这个人虽然胆小了一些，但是却也有他的强项，那就是人比较心细，而且为人做事很勤快，之前在小黄岛的时候，岛上许多杂事便都是由他负责打理，这里把他留在大黄岛上看家，其实也算是选对了人。

于孝天安顿好了二丫，将她交给了几个女人照料之后，跟着李狗子在岛上这一片转了一圈，对于李狗子带人做的这些事情还是颇为满意的，心中微微一动，感觉到李狗子这个人干别的也许不成，但是负责个后勤之类的事情，倒是个不错的人选，而且听马脸他们说，李狗子小时候读过几天书，也认识几个字，写写算算倒是也能行，于是便暗中记了下来。

众人安顿好之后，当晚便在临时驻地来了一次庆功宴，经过他们回来之后仔细盘点，这一次他们从蒋百户家里面带回来了白银一共七百六十多两，黄金五十余两，另外女人用的金银首饰若干，除此之外灯台、铜盆、香炉等

铜器也有一些，本来众人还带出了一些绫罗绸缎和上好的瓷器，但是因为在路上走得急，这些东西又比较笨重，便又被丢弃了不少。

除了这些财物之外，他们还从蒋百户家带回来了两匹马，一头骡子和两头驴，另外还有五个女人，其中一个蒋百户的妾室，其余四个都是他家的丫鬟，起码让岛上这帮光棍后生们看到了可以娶老婆的希望。

只可惜他们在蒋家动手太仓促了点，他们急于离开，没有老的及仔细的搜罗，所以回来之后仔细回想一下，可以确定蒋家不会只有这么不足千两白银的家藏，但是现在后悔已经来不及后悔了，否则的话，估计他们还能抄出更多真金白银带回来。

不过即便如此，这放在以前的话，岛上的这帮人想都不敢想，他们有朝一日会弄来这么多白花花的银子，所以回到岛上之后，包括马脸这帮老家伙在内，所有人看着这些所获之物，无不欢喜异常，笑的是见牙不见眼，恨不得一个个都搂着这些东西睡觉。

现在他们有了这么多银子，所以也就不再像之前那样小气了，照着马脸他们的吩咐，岛上将藏得有限的酒肉都给拿了出来，又就近在海边用那条破陋的小渔船下了一网，打上来了几条海鱼，在海边来了一场庆功宴。

众人一边大吃大喝，一边对留守的那些人吹嘘着他们如之何的进入到蒋百户家，又如之何的干翻了那些蒋百户家的家丁家奴，接着又怎么搜出的蒋胖子，最后二丫和于孝天又怎么杀了蒋胖子……，好像他们各个都成了英雄好汉一般，但是却没有有人说他们出糗的事情。

只把岛上留守的那几个后生们一个二个听得羡慕的要死，直暗自后悔，当初没有被选上一起跟着于孝天前去陆上，现如今只能干瞪眼，听人家的吹嘘了。

不过这帮人还算是没有忘了这次他们之所以能成事，是为了什么，开口闭口都没忘了把他们见到的于孝天如之何的大发神威给活灵活现的描述一番。

总之凡是参与这次偷袭蒋家大院的人，无不对于孝天的心计还有悍勇表现交口称赞，特别是那些后生们更是彻彻底底的将于孝天视作了他们的老大，不停的站起来向于孝天敬酒。

但是于孝天在酒宴开始之后，却并没有流露出多少欢喜的神sè，从上船之后到这个时候，他的脸sè始终都不是很好。

马脸端着一碗米酒，敬于孝天道：“于老弟，今儿个咱们大家伙大功告成，不但把二丫给救了，还杀了那该死的蒋百户，又抢回来这么多钱财，你

为何又始终闷闷不乐？来来来，干了这杯酒，俺马脸这辈子说实在的，敬佩的人还真就不多，但是今儿个俺算是服了你了！要不是你的话，这次漫说是救回来二丫，杀了蒋百户，估摸着咱们这些人即便是去了，也都是白给！”

于孝天接过马脸敬的酒，苦笑了一下看了看周围的这些人，又把酒碗放了下去，马脸看于孝天脸sè不好，于是接着说道：“于老弟，你这是作甚？要说今儿个可是高兴事儿，你为啥这么不高兴呢？是不是有啥不痛快的？说出来让大家伙听听！”

不待于孝天说话，刘老六倒是先站起身，双手抱拳对在场的所有人说：“马脸，你先别急着问孝天为啥不高兴，俺有话要说！还有诸位都听了！大家伙可否听俺刘老六一言？”

众人看刘老六这会儿满面chūn风，站起来说话，于是都安静了下来，把目光投在了刘老六的身上。

刘老六看到众人都安静下来之后，这才缓缓的移步到了圈子里面，先是看了看于孝天，接着又扫视了所有人一眼，这才接着说道：“诸位后生爷们！俺刘老六说起来也算是多吃几年饭的人！今儿个既然事已至此，有些话就不得不说清楚了！

这次大家伙帮俺姓刘的把俺闺女给救出来，俺刘老六在此谢过大家伙了，俺刘老六对大家伙感激不尽！

可是大家伙不知道想了没有，咱们昨晚杀了破了蒋百户的家，杀了蒋百户，还抢了蒋家，这蒋百户是什么人？他好歹也算是个官！咱们干的这事儿就是杀官造反的事儿，要是被官府抓住，那可是要杀头诛九族的！”

说到这里，刘老六顿了一下，在场所有人听了之后，都顿时表情有点僵硬了起来，最初他们凭着一腔之勇，热血上头干了这件事，但是大家伙却并未仔细的考虑这件事的后果，现如今听了刘老六这话之后，这才又想到他们干的这件事，那可真是掉脑袋的大事，不由得回想一下，都又有点担心后怕了起来。

刘老六看众人脸sè，于是接着说道：“所以说了，现如今的咱们，就不是像当初在小黄岛的时候，只是个普通老百姓那么简单了！说白了，现如今咱们干罢了这事儿之后，说不好听点，咱们便成了贼人！说好听点，咱们这就算是下海了！

俺刘老六之所以要这么说，是想要给大家伙提个醒，既然事已至此，想后悔也没退路了，大家伙今后就要在这海上讨rì子了！

可是这在海上讨rì子，也不是光嘴上说说就算了！即便是落草为寇，也起

码要先闹明白，打今儿个起，咱们该咋办！是找个人投靠去给别人干呢？还是干脆咱们自个干！

不管是咋样，咱们今后都得有个说了算的，谁来挑这个大梁，咱们打今往后又要听谁的吩咐？谁来带着咱们干事？

要是连这件事大家伙都稀里糊涂的话，不是俺刘老六笑话大家，别看大家伙这会儿这么高兴，也只是瞎乐呵罢了！恐怕咱们也乐呵不了几天工夫就乐不出来了！

故此借着今儿个这个机会，俺刘老六打个头，就说说这件事！大家伙也都心里掂量掂量，这家该让谁当，谁才能担当得起！”

说到这里，刘老六又停了下来，环视了一圈周围的这些人。

众人一听，都收起了脸上的笑容，因为刘老六说的不错，他们现在高兴确实有点太早了，现在他们犯下了这样的案子，从今以后再想洗白做人，恐怕已经晚了。

今后他们该怎么办，确实是他们要考虑的一个事情，于是众人立即便都交头接耳了起来，纷纷讨论起了今后的出路。

半晌之后，马脸代表众人摇头道：“依俺看，眼下咱们有人有船，为啥还要找人投靠？咱们难不成把这船，这货，还有咱们这三十多个脑袋都投效别人，便宜了别人不成？干脆，咱们也就扯起大旗，自个干拉倒！这买卖谁不是从小到大干起来的？为啥咱们就不能自个干？”

众人听罢之后纷纷点头称是，一时间都吆喝干脆自己干，可是说了半天，大家的话头便都又集中在了该让谁来当他们的舵把子这件事上，总体上众人的意见比较倾向于马脸和刘老六这两个老家伙身上。

可是马脸却把头摇的跟拨浪鼓一般：“去去去！少让俺赶鸭子上架，这舵把子俺干不了！光这份心，俺就cāo不起，俺还想多活几天呢！这舵把子，俺是干不来的！”

刘老六也摇头笑道：“你们省省吧！少来拍你们六叔的马屁！这舵把子可不是你六叔能挑得起的！不过俺倒是有人选！只是不知道大家伙愿意不愿意！”

说完之后刘老六缓缓的将目光投向了居中而坐的于孝天身上，而在场的所有人也都跟着他把目光集中到了于孝天身上。

“俺想其实这件事不用太多商量，以俺刘老六的眼光，现在咱们之中，恐

怕也只有孝天老弟才能当这个舵把子，不知道诸位有啥意见没有！”刘老六把手指向了于孝天大声的说道。

（悲剧呀！昨天万没有想到，居然还会被爆菊花！我那个晕哟！红票呢？弟兄们手里的红票都去哪儿了？快点砸下来呀！）

第五十四章勉为其难

当刘老六说出这句话之后，一些人有点沉默了下来，但是也有一些人立即便跟着点起了头，最高兴的恐怕就算是韩显、赵四和刘通等跟着于孝天过来的人，另外刘旺这小子也同样露出了一脸的喜sè，连连在一旁大声叫好起来。

马脸和孟疯子以及赵麻子等几个小黄岛的老家伙最初并没有表态，而是相互之间用眼神交流着什么。

但是黑头在听罢了刘老六的话之后，在短暂的犹豫了一下之后，站起来闷声闷气的说道：“六叔这话在理儿！要是换做半个月前，六叔说这话，俺黑头肯定是第一个不答应，俺黑头肯定不服！

但是这段时间经历这么多事儿，俺黑头算是明白，咱们这帮人比起于大哥，那差的可不是一星半点的！要不是于大哥伸手相救的话，恐怕这会儿俺黑头早他娘的就去海里喂鱼了。

再说了，咱们这些人都算上，论拳脚，岛上没人是于大哥的对手，论心眼，大家伙也都想想，谁能比于大哥更有眼界？即便是论义气，于大哥的人品也没话说，先是在海上救了六叔，接着又救了俺黑头，后来还救了孟彪！这次救二丫，更是前前后后都是于大哥在策划，而且一马当先冲到头里，才让咱们成事。

所以今儿个六叔提要于大哥当这个舵把子，俺黑头第一个没啥话可说的！”

见到连黑头这号愣头青都对于孝天服服帖帖了，其余的那些后生们自然也没人敢说不成，何况跟着于孝天第一次干事，他们就捞的盆满钵满，这不由得让这帮后生们都对未来看到了一丝希望，于是后生们纷纷跟着点头称是，表示愿意让于孝天当这个掌舵的。

看着越来越多人站起来，表态愿意听于孝天的吩咐，马脸等几个老家伙也终于不得不表个态了，马脸轻咳了一声，装模作样的抬起手让后生们都安静下来，这才站起身走到了刘老六身边，拍了一下刘老六的肩膀，开口说道：

“要说走多见广的话，俺姓马的还真就不如老六兄弟，也难怪还是老六考虑事情周全呀！老六说的不错，咱们今后就算是下海也干海贼这行当了，没想到呀！俺们这些人居然有朝一r还干回这个老本行，也罢！这他娘的都是姓蒋的给逼得！

既然以后要干咱们这行，那么没有个掌舵的还真就不成，老六看人准，而且孝天老弟的本事大家伙也都看了，这帮人没有不服的！所以让孝天老弟来当这个掌舵的，俺姓马的也没屁可放！

正好今儿个大家伙都在，那么趁着这个机会，咱们就顺便歃血为盟，打今儿个往后，大家伙便都奉孝天为大掌舵的如何？”

于孝天对于刘老六站出来挑明让他当掌舵的这件事，其实在下午回来之后，便已经知道了，有了二丫这层关系之后，刘老六和于孝天的关系便似乎更拉近了许多，回来的路上，刘老六便和于孝天暗中商量了一下今后的出路问题，提及了要于孝天当这个掌舵的。

于孝天当时只是假意推辞了一下，并未表态，但是内心之中于孝天其实是早已觊觎上了这个位子。

这倒不是于孝天喜欢当这个贼头，而是在他看来，命运更多的时候，最好还是掌握在他自己手中，与其被人当枪使，倒不如自己抓着枪杆子来的痛快，而且论心智论武力，现在他在这个群体之中，都当仁不让的有资格坐这头把交椅。

当然他也考虑过马脸会出来竞争这个舵把子的位置，以马脸在这群人之中的人脉，他具备这个实力，但是于孝天认为，马脸即便是有这个能力，也不会出来跟他争这个位子，因为马脸自己也很清楚，他自己的深浅。

故此这会儿于孝天对于这件事，是有着充足的心理准备的，当看到连马脸也都站出来表示支持他来当这个舵把子之后，于孝天这才站起来，笑道：“六叔和马叔实在是说笑了！在下才疏学浅，又是初来乍到，有何德何能来当这个舵把子！依我看，还是六叔或者马叔你们俩来当这个舵把子合适一些！我不过是个后生晚辈，如何好当这个舵把子呢？这不成，绝对不成！”

刘老六听罢之后立即摇头道：“孝天，说这话就是你的不对了，俺和老马有多大的本事，俺们自己清楚，群龙不可无首，你不来当这个舵把子，谁又能挑得起这个大梁呢？你的本事在这儿放着，大家伙的眼都不瞎，都睁着眼看得清楚。

至于你说你是晚辈，这不是啥问题，今后咱们就是一家人，你当了这舵把子，那么咱们不管老少，都要听舵把子的招呼，这是规矩，谁也坏不了！谁要是坏了这个规矩的话，那么不管是谁，哪怕就算是俺，照样该咋办就咋办！谁也没屁可放！

你看看，这会儿大家伙都愿意让你当这舵把子，这乃是众愿所归，你又何必推辞，俺刘老六别看别的本事没多大，但是这看人的本事，要说还是有点的！当初第一眼看到你的时候，俺刘老六就觉得，你不是个普通人，现如

今看来，果真没有让俺看错，这件事依俺看就这么定了吧！你就莫要再推辞了！你说是不是老马？还有孟疯子、赵麻子、李狗子，你们也说说，到底是不是这个理？”

于孝天心中暗自汗了一把，自己这个未来的老丈人，为了让他当这个舵把子，还真是不遗余力呀！这摆明了是要逼着这几个老家伙表态，当众把这个牙印给咬下来再说！

果不其然，马脸等几个老家伙被刘老六这么一逼，真就没法再多说什么，于是几个老家伙一咬牙，走出来站在一起，纷纷一抱拳，对着于孝天单膝跪下大声说道：“我等愿奉你为舵把子，还望掌舵的不要推辞！”

看到老家伙都跪下了，其余的众人也都赶忙纷纷跑到了他们背后，呼啦啦跪了一地，乱七八糟的喊了起来，不外乎也是表明，今后他们愿意听从于孝天这个掌舵的吩咐，还有人发誓道如若反悔，天打雷劈，落海喂鱼……等等。

于孝天装作一脸为难的干笑了一声道：“这如何使得？这可如何使得！既然如此，那么在下也就勉为其难，先担起这挑子好了！诸位快快请起，快快请起！”说着便赶紧上前，一一将马脸、刘老六等人给拉了起来。

于孝天在内心中暗自鄙视了一下自己，今天他可算是如愿了，这些天来，他没明没夜的又是合计，又是计算，还提着刀砍人，不就是求的这个结果吗？现如今还要表现的勉为其难，实在是有点太虚伪了吧！

于孝天大马金刀的坐在上首位置，扫视了一下下手的众人，这种做老大的感觉还真不错，虽然手下目前为止还没有多少，但是好歹他现在也是一个头领了！这比起他刚刚来到这个世上的时候，地位可算是高的太多了。

不过这种得意也仅仅是在他心中一闪而过，同时于孝天还多少有点鄙视了自己一把，不过是个小小的匪首罢了，居然也能让他偷着乐的屁颠屁颠的！他这志气还真是够大的！但是紧接着，于孝天便感觉到肩膀上的担子重了许多，现如今他好歹也算是一伙人的头脑了，今后要考虑的便不单单只是他自己如何混下去的问题了，而是要肩负起这一群人的未来，带着他们在这茫茫的大海上讨生活。

未来的道路到底有多艰难，现在他还想不出来，但是可以预见的是，今后走上这条路，就意味着他们要踏上一条不归路，从此之后要过那种刀口舔血的日子。

如果顺利的话，他可能会成为海上的一個强大的势力，但是假如上天不作美的话，他们这一撮人，很可能会很快便成为可悲的牺牲品。

茫茫大海上像他们这样的海盗群体，可以说如同过江之鲫一般，多如牛毛，其中绝少有人能成为呼啸大海的枭雄，而即便是有些人混的相当不错，但是也都很快像流星一般的在这片大海上一闪而过，真正算得上是成功的海盗又有几个呢？

这个时候于孝天脑海中划过了一个人的名字“郑芝龙”，明末如果说真正在大海上最终称霸的，恐怕也只能算是这个人了！

现如今他带着这些人，踏上了这条路，未来有机会成为像郑芝龙这样的人物吗？想到这里于孝天不禁又有点哑然失笑了，这么想会不会有点太远了点？

于孝天想到这里，于是用力摇了摇头，将这些乱七八糟的念头甩到了脑后，现在可不是考虑这么多事情的时候，他眼下要考虑的是怎么才能踏出良好的第一步的问题。

昨晚在刘老六的举荐下，于孝天以全票通过，登上了这个舵把子的位置，被这里所有人奉为了掌舵的，于孝天假意勉为其难接受了这种安排，事后又是歃血为盟，又是斩鸡头，淋鸡血，焚香磕头，刘老六搬出了一整套的仪式，指挥着所有人忙活到大半夜，郑重其事的将于孝天扶到了这个位子上。

于孝天对于这些规矩可以说是一窍不通，只能像木偶一般被刘老六他们折腾，好不容易才算是完成了所谓的仪式，事后又和众人喝酒喝到了后半夜，才算是散开休息。

今天一大早起来，于孝天便将众人再一次招到了面前，他们这会儿连一间像样的草棚都没有，所以也就不需要什么聚义厅了，大家伙只能在海边一块干净的地方席地而坐，来召开于孝天当上舵把子之后的第一次全体大会。

因为昨晚睡得太晚，直到这会儿不少人还有点睡意惺忪，不过念在这这是于孝天当了舵把子之后，第一次招他们议事，所有人还是相当给面子，都聚齐到了这里，听候于孝天吩咐。

（希望弟兄们一定要把投红票养成习惯！让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五十五章我们叫海狼

于孝天将思绪拉回来之后，再一次扫视了一遍在场之人，轻咳了一声清了清嗓子之后开口说道：“诸位兄弟！”说这几个字的时候，于孝天还真是有点不太习惯，不过既然他当了这个舵把子，那么今后就要端起点架子才行，所以他尽可能的稳定了一下情绪，接着开始说道：

“既然在下蒙大家伙抬爱，当了个掌舵的，那么于某不才，在其位就要谋其事，就要想办法带着大家伙讨个好的出路，不能让大伙再像以前那样过苦日子了！”

眼下咱们犯下了这个案子之后，想来官府方面肯定也不会就此善罢甘休，定会想办法追剿我等！所以咱们这段时间，要小心为上！

另外消息肯定会很快传开，周边海上据马叔所说，也有几股子势力，当这帮人得知消息之后，难保不会嫉妒，保不定会想办法来个黑吃黑，把咱们给吞了！

所以今儿个我招大家过来，就是想要提醒一下大家伙，到了这里，并不是刻意高枕无忧了，相反，咱们还要更加几分小心才行！有银子赚，咱们必须先有命花才行！要是一不小心的话，保不准咱们就连怎么栽的都不知道，那可就冤枉大了！”

说到这里，于孝天停顿了一下，看到下面众人都渐渐的打起了精神，开始仔细听他说话，马脸等人更是听罢之后连连点头，很显然是表示同意于孝天的意见。

于是于孝天话锋一转接着说道：“既然咱们干了这行，那么在商言商，为盗言盗，咱们就不再是之前那样，闲闲散散，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了！”

这次去蒋家，虽说有于某居中帷幄的功劳，但是也有大家伙齐心协力的功劳！要不然的话，咱们也成不了事，也不可能安然返回这里，有吃有喝有说有笑！

但是！平心而论的话，于某说句不客气的话，这一次咱们偷袭蒋家之所以成功，更多的却是运气！大家伙听清楚了，我说的是运气！”说到这里，于孝天开始加重了语气，下面众人听到这里，都立即打起了精神，纷纷将目光集中在了于孝天身上，一些人还露出了一丝不解的神sè。

于孝天这个时候站了起来，背着手来回踱了几步，然后转身看着众人，脸上的表情也变得冷了下来，缓缓的在众人脸上扫视了一遍。

随着于孝天拉下脸之后，众人不由得都微微有点紧张了起来，当于孝天的目光落在他们身上的时候，都不由自主的心中一凛。

“你们可认为我说这话是在危言耸听吗？那么你们就错了！而且是大错特错！

这次咱们之所以偷袭蒋家能得手，除了蒋家这两年因为海盗登岸袭扰很少，而自己太过松懈之外，其实更多的是咱们运气不错！

你们可以回想一下，咱们在潜入院子的时候，假如前院家丁们被惊动的早了一点，那么仅凭咱们这些人，还能不能拿下前院，将蒋家的家丁和家奴给一举成擒？

我想说，不能！因为当时你等许多人也都看到了，对方仅仅是一个家丁冲了出来，便逼得你们好几个人都无法近身，甚至于还被他的伤了一个弟兄！要是我们动作稍慢一点，多了两个家丁，让他们逃脱的话，凭着你们的本事，又还能不能得手？

这还不算！昨天马叔问我，为何闷闷不乐！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们，正是因为你们，所以我很是担忧！

因为在我的眼中，其实咱们不过只是一群乌合之众罢了！”于孝天说到这里的时候，口气已经变得十分严厉，脸sè也变得更加严肃了起来。

众人听罢之后，都觉得有点很不舒服，在他们昨天看来，他们能一举将蒋家大院拿下，抢了蒋家大院，还杀了蒋胖子，应该说是一举成名了！这事儿即便是放眼周边那些海盗们，那些人也不见得就能干的比他们干的漂亮。

可是没想到现在却被于孝天说成了乌合之众，于是几个后生立即便有点不服气了起来，鼓着腮帮似乎想要争辩一下。

于孝天冷笑了一下，看了看几个一脸不服的后生，走到他们面前，盯着他们问道：“怎么？不服气吗？是不是觉得我说的话不好听？哼哼！”

黑头正好就是其中一个，脖子一梗说道：“于大哥这么说，俺确实有点不服气！咱们即便是运气好点，但是能一举捣了他蒋胖子的家，就算是再不济，也总不能说咱们是一群乌合之众吧！换做其他人的话，即便是给他们多一倍的人，他们恐怕也不敢说能干的比咱们漂亮！”

于孝天转身走到黑头面前，低头以俯视的姿态盯着黑头的双眼说道：“哦？你真是这么以为吗？你们不觉得我们是乌合之众，那好！今天我不妨说说看！

第一！在去之前，我便一再给你等交代过，只要动手，便不能容情，可是你们呢？在对方毫无准备之下，冲入房中，却还是没有将所有家丁给干掉，愣是让几个家丁、家奴冲出了房间！是谁不敢下手？

第二！那个使枪的家丁在冲入院子之后，你们又有谁能将其拿下？为何几个人围着他，非但没有将他放倒，却还被he伤了咱们一个人？

第三！你们明知道我已经说了，要尽快离开！但是又有几个人按照我的吩咐，收拾东西准备离开了？

第四，你们明知道可能会有追兵，却还是舍不得身上所携之物，不少人宁可不要命，也放不下身上的东西！险一些害得大家伙被官军追上！

这还不够吗？要胆量没胆量，要功夫没功夫，不听号令，贪恋钱财！而你黑头！虽然你这次干的不错，但是临走却不管不问，擅自反身回去放了一把火，你可知道，很可能就是你那把火把附近镇守千户所的官兵招来的？几乎害了所有人！

难不成咱们还不算是乌合之众吗？”于孝天盯着黑头的眼睛，大声的对he喝道。

黑头脖子梗了一梗，连脸都被憋红了，张了几下嘴，但是却没有找到可以反驳于孝天所说的话的理由。

于孝天也不搭理黑头，转身对着所有人说道：“别以为我是在吓唬你们，你们先要明白，咱们从那天决定去蒋家的时候，便已经不再是以前的你们了！之前你们可以靠着打渔种田过日子，但是今后你们要凭的是手中的刀片子讨生活！

我知道，你们在想什么，你们肯定有人觉得横竖咱们今后都是个海贼了，既然是贼，那么烂不烂都无所谓，乌合之众又怎么样？还不照样是混一天，当两晌？

如果是那样的话，我奉劝你们，最好现在就别再干了，直接洗手上岸，看看能不能找个合适营生活下去！

但是只要留下来干，我便不能让你们这么混吃等死的混下去！这命是咱们自己的，要是连咱们自己都瞧不起自己，就永远都别想让别人瞧得起咱们！

咱们不做就不做，但是只要做，哪怕是做贼，咱们也要做最好的海贼！”于孝天声音越来越大，最后甚至于开始挥舞起了他的手臂，来强调他说话的分量，他不是什么演说家，但是偶尔也看过几本演讲与口才，当然

知道这个世上其实有许多政客，是靠着成功的演讲成功的，而且他也曾经参加过学生会干部的竞争，多少积累了一点演讲的经验，今天他算是彻底把这些东西都用上了，用手势和肢体语言来加强演讲的效果。

众人听着于孝天激昂的话语，不由得开始激动了起来，刘旺更是在于孝天说完这番话之后，大声附和道：“于大哥说的不错！咱们就是要干，就干最好的海贼！……”

后生们这时候也开始觉得，于孝天这个头领他们没有选错，几句话便让他们开始有点茅塞顿开的感觉，另外让他们也觉得其实当海贼，也不见得就是见不得人的事情，于是也跟着附和了起来。

于孝天满意的看了看这帮子后生们，心中暗自有点得意，只要能说到他们心里，那么接下来很多事情便好办多了。

于是他抬起手止住了众人的嗡嗡声，伸手在一旁拿过一根筷子，聚起来对众人说道：“你们看到没有？这是一根筷子！”说完便随手递给了一个瘦小的后生，对他说道：“赵天，你看看能不能把他掰断！”

赵天觉得有点好笑，虽然他个子小，力气不大，但是掰断这根筷子却是很轻松的事情，于是立即两手一掰，便轻松将这根筷子掰成了两段，并且抬手丢在了地上，看着于孝天等着于孝天说话。

于孝天点点头，接着他拿起了一把筷子，转身交到了黑头手中，对黑头说道：“你来把这一把筷子掰断！”

黑头觉得有点好笑，两只手抓住这把筷子，用力一掰，但是这把筷子却纹丝不动，他接着又掰了几下，最后连膝盖都用上了，憋得脸红脖子粗，但是却怎么也无法掰断这把筷子，于是只能摇头道：“不成！这筷子太多，俺掰不断！”并且瞪着眼看着于孝天，觉得于孝天让他这么做，有点吃饱撑着。

于孝天这才点头接着说道：“你们也都看到了，一根筷子就算是赵天也能轻松把它掰断，但是这一把筷子，即便是给黑头，黑头也没法子把他掰断，你们觉得是为什么？就因为我拿这些筷子，来比做人，筷子就像是一个人一样，一个人力量有限，但是要是一群拧成一股绳的话，力量就大的惊人！

大家伙也都知道，这在海上讨生活，其实并不容易，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标准的弱肉强食，咱们算什么？现在的咱们，不过区区二十来个人，一大一小两条破船而已，充其量在别人眼里咱们也就是只虾米罢了！一个不小心便会被人给吞了！

所以我今天用这个打个比方，第一个想要告诉大家的就是，我们从今后就是一家人，必须要相互之间信任，少些猜忌，少些纷争，把劲朝一处

使，才能干成点事情！总之就是两个字，团结！

只有大家伙拧成一股绳，团结在一块儿，咱们才能保护自己，并且不断的壮大下去，才不至于被人给一口吞了！即便咱们是一只小虾，那么咱们也要做一只浑身是刺，而且带毒的小虾！让别人不敢朝咱们下嘴才行！”于孝天声音越来越大，最后几乎可以说是咆哮，整个海滩上都回荡着他的声音。

众人听在耳中，不由得更是心情激荡了起来，纷纷大声叫好了起来，好像一瞬间他们充满了力量，恨不得立即便出去干点什么，就连刘老六和马脸等老家伙们，在听罢了于孝天的这番话之后，也忍不住有点心情激荡，仿佛又回到了他们年轻的时候一般，脸sè都变得红了起来。

“好呀！说得好呀！这话说得在理！没想到咱们舵把子能知道这么多事理！好呀！”孟疯子盯着于孝天，酒糟鼻子都充了血，显得红彤彤的，大力的拍着身边李狗子的背，一边拍一边说道，只把李狗子拍的朝一边闪，赶紧拉住了激动的孟疯子。

就连马脸这会儿也带着笑，对刘老六说到：“你说老六，说起来咱们几个也算是活了一把年纪了，这理儿咱们都懂，可是咱们怎么就说不出口这种话呢？咱们这舵把子算是找对人了！有他在，以后还发愁啥？”

刘老六一脸得意的捻着下巴上的山羊胡子，看着于孝天笑的脸上皱纹都更深了一些，一副老丈人看女婿的架势，那是越看越喜欢，他知道于孝天其实口才不错，但是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这么能说会道，心里面琢磨着，于孝天有这本事，今后这帮后生们谁还不老实听他的吩咐呀！这心里面算是乐开了花了。

于孝天缓缓踱步来到了圈子外面一颗松树下面，转过身再一次止住了众人的嗡嗡声，这才接着说道：“总之今天我想要弟兄们都知道，咱们别把自己把自己瞧扁了，当贼又能如何？要是自己都瞧不起自己，就永远也别想让别人瞧得起咱们！

这命是自己的，这海上的凶险大家伙心知肚明，要想活得长，手头就要扎实，否则的话，想干什么都不成！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今儿个我定下几个规矩，第一个就是以后凡是没有特殊的事情，大家伙这懒觉还是不要睡了！要想手头有点扎实的功夫，睡是睡不出来的，大家伙从明天一早开始，就要一起cāo练起来！刀枪棍棒任你选，但是都要练出一身本事，可以保命才行！

再也不能像前天碰上那个家丁一般，人家一抖手，你们便只有逃的份儿！

第二个规矩，就是凡是以后做事，要令行禁止，不是我要托大，而是没有这个规矩，大家伙便是一盘散沙，谁想干啥就干啥，那就什么都干不成！要是再有人犯了这个规矩，你们也休怪我于某不够弟兄，轻者三十军棍，要是还犯的话，那就别怪我刀下无情了！

第三个规矩，其实昨个马叔和六叔也已经说了，今后咱们出去做事，抱团听令是起码的，要是谁因为贪生怕死，临阵退缩，那就跟出卖弟兄没有差别，对于这种人，咱们这里容不了！我认识他，我这刀可不认识他！”

于孝天的话音未落，便从腰间闪电般的拔出了腰刀，刀光一闪，旁边的一棵胳膊粗的松树便立即咔嚓一声，被他拦腰斩断，树冠哗啦一声倒在了地上，扬起了一片土尘，所有人都顿时觉得心中一凛，赶紧大声答应了下来。

刘老六看着威风凛凛的于孝天，心中暗自得意，心道这辈子他能遇上于孝天，也算是上辈子积德了，想了一下之后，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的，你的话大家伙都记着了！但是咱们既然打今往后要在这海上干这买卖，总是也要有个名头吧！但不知大当家可想好了咱们今后要打出个什么名号了吗？”

于孝天看了一眼刘老六，想都没想便大声答道：“这个好说！咱们从今之后便叫海狼……”

（快过年了，天天都有事儿，真是坐不下了！今天就一更吧！抱歉了！弟兄们可别骂寒风太懒了！呵呵！红票！）

第五十六章危机四伏

个身穿大明武官官服之人，缓缓的踩在了一块烧焦了的门板上，烧焦的门板发出咔咔的声音，空气中还弥漫着一股焦糊的味道。

这个武官服饰的人脸sè铁青，扫视了一圈周围的情景，偌大一个蒋家大院，在这个时候早已烧成了一片废墟，就连高大的院墙，也经不住火烤，轰然坍塌了一大段，院子里面还有个别地方，依旧在冒着烟。

几个蓬头垢面的妇人，跪坐在院子外面哭天抢地，大声的咒骂着。

一个文官模样的人，在几个衙役的维护下，走到了院子里面，看了一眼满目的疮痍，不禁皱起了眉头，转眼看到了正在院子里面站着的那个武官打扮的人之后，便抱拳说道：“原来张千总也在这里呀！”

那个武官打扮的人一看到这个文官，于是赶紧转身过来，也抱拳答道：“不知孙知县前来，在下有失远迎，还望孙大人恕罪！恕罪！”

原来这个文官乃是福安县知县孙长亭，而这个武官则是福宁镇守千户所的千总张大通，这二人都是听闻了蒋百户家遭海贼所破，蒋百户当场被杀，所以一前一后赶到了这里查探情况。

在他们这一带，蒋百户也算是不小的人物了，忽然间蒋百户被杀，家产被劫，自然惊动不小，而这一带又是福安县的辖地，自然孙知县也不敢怠慢，要过来看看情况，向上面禀明这件事。

而张大通张千总则是福宁镇守千户所的千总，肩负的则是福宁州这一带沿海的军务，主要就是防倭备倭，虽然这些年倭患在经过当年有着俞龙戚虎之称的戚继光和俞大猷的进剿之后，已经减轻许多，但是海上却并没有彻底平静下来，依旧有不少小股的假倭还有海盗出没，所以张大通这些年主要就是负责福宁州一带对付海盗之事。

而且明里蒋百户还是张大通的手下，私底下张大通还是蒋百户的姐夫，但是让张大通没有想到的是海贼居然会突然间偷袭了他小舅子蒋百户的家，抄家不说还当场杀了蒋百户，他这个千总与公与私，都不得来这里查探一番，要给蒋家剩下的这些妇孺还有他老婆一个交代。

“张大人可查问清楚来此杀蒋百户之贼乃是何人了吗？”看着眼前破败的蒋家大院，孙知县连连皱眉，心道可惜，如此一个家业，就这么被人给糟蹋了！于是他简单的看了几眼之后，便对张大通问道。

张大通脸sè铁青的答道：“已经问明了！来的这些贼人，乃是早先居于小

黄岛上的一帮刁民！

卑职从家奴哪儿得知，这些小黄岛上的贼人，暗中勾结海贼，被蒋百户查知，将其岛上的一个贼人之女带回审讯，没成想却招致小黄岛上的贼人报复，趁夜偷袭了蒋百户的家，蒋百户领家丁奋力抵抗，最后力尽被贼人所杀！

另外还有蒋家七个家丁以及三个家奴也一同被贼人所害！实在是可怜呀！这些贼人不但杀了蒋百户，抢走了贼人之女，而且还洗劫了蒋家财物，抢走了蒋家的牲口以及妾室、侍女等七人，还放火烧毁了蒋家的大宅！

当rì闻jīng之后，卑职镇上留守的李把总带人立即赶了过来，并且一路追到了海边，将被劫的蒋百户的两个妾室救了回来，但是贼人却还是乘船逃到了海上！未能将其一举擒，实在是可惜呀！”

听到张大通的回答之后，孙知县点了点头：“没想到近来海贼居然又开始如此猖獗，上个月刚刚洗劫了李家，这个月居然又破了蒋百户的家，如不剿灭，实为大患！张千总你身为本地军将，当保一方平安，这种事不能屡次发生，你要加强一下沿海的守御，另外本官也会召集沿海各地乡绅，组织民壮防倭！

另外既然已经知道贼人是谁，那么水寨方面是不是也要派兵去将其剿灭？本官不希望再出这样的事情了！”

虽然孙知县只是一个七品官，张千总也算是武职的六品，但是明朝历来重文轻武，武人地位低下，所以孙知县对张大通说话，用的口气是训示的口吻，这也不足为奇。

张大通听罢之后赶紧拱手答道：“卑职定会尽心竭力，定要将那贼人一网成擒！请孙大人放心！”

孙知县在这里巡视了一番之后，对蒋家的遗孀们安慰了一番，看看他在这里也没啥事，剿灭海贼的事情不是他能办的，所以也就没有再继续在此停留，和当地前来见他的几个乡绅聊了一阵之后，要求他们要组织丁壮加强防范，随手又收了点礼，便打道回府，返回了福安县衙门。

留下了张大通在这里处理蒋家的后事，然后招来了当地的那个李把总，又仔细询问了一番有关此次偷袭蒋家的贼众之事，最终下定了决心，开始派人回去调来步弓手和长枪兵以及刀盾兵各十人，另外加上招贤里当地李把总手下的二十来个卫所兵，令他们持令前往烽火门水寨，调两条船，前往小黄岛找寻偷袭蒋家的那些贼人，定要将其一举剿灭。

对于陆上官府的这些安排，呆在大黄岛上的于孝天自然不会知道，而他

在回到大黄岛并被推举为了舵把子之后，便开始忙了起来。

麻雀虽小但是却五脏俱全，别看他们眼下只有二十几个人，但是也不能只有一个舵把子来管事就算拉倒，毕竟许多事情也需要马脸他们进行打理，所以于孝天在斟酌之后，还是决定不管怎么样，他这伙人的架子也要先搭起来再说。

于孝天仔细的将刘老六、马脸等人的xìng情脾气衡量了一番，然后又跟几个老家伙商议了一下，便让马脸当了二当家，算是充当了他的副手，辅助他来对这个群体进行管理，毕竟他们这群人之中大部分人都是小黄岛出身，马脸在这群人之中颇有威信，如果不让他来当这个二当家的话，估计有些事情会不太好办，同时这么做，也算是对小黄岛的老人一种安抚，马脸听罢之后，立即便咧着嘴笑着满口答应了下来。

而刘老六则被于孝天任命为了掌刑，也就是执掌他们这伙人的刑罚之事，算是个纠察的角sè，有人一旦犯了规矩的话，刘老六便可以依照规矩对其进行惩罚，这个角sè是必不可少的一个角sè，而且交给刘老六来干这个，于孝天也放心一些。

至于赵麻子的xìng情则属于那种比较圆滑之人，整rì里笑呵呵的，在小黄岛上的时候，凡是到陆上采办东西，和外人打交道的事情都是他来管，在陆上认识人也多，路子也比较多，三教九流的人物他都认识一些，前段时间去陆上联络人出掉刘家船上的货这件事就是他出面去办的，虽然后来因为遭遇风暴加上蒋百户上岛抓走了二丫，这件事耽搁了下来，但是总体上来说，在这一带岸上人脉最宽的还算是赵麻子。

另外这次于孝天和马脸等人上岸打探二丫情况，也是赵麻子找到的那个给蒋家打短工的马悔，才将蒋家的情况打听清楚，考虑到赵麻子有这方面的强项，于孝天索xìng便还将他们外协的这块事务暂时交给了他来打理，今后一段时间他们要把手头上一些货给出掉，还要想办法采办一些东西，换成其他人去办，肯定办不成。

而李狗子的xìng格则比较软弱，不适合干打打杀杀的事情，倒是心比较细，人也比较勤快，之前于孝天便留意了他这方面的能力，于是便让他当了管仓，也就是负责后勤管理的这块事务，负责他们这伙人的支出和用度管理。

还有一个孟疯子，于孝天比较头疼，这老家伙之所以外号疯子，是因为他脾气比较火爆，没啥头脑，动辄便喜欢动刀子玩儿命，以前没少给马脸他们惹事，但是眼下这号人却对于孝天来说，是个比较有用的人，于是于孝天便让他干了掌兵。

掌兵是这时期海盗船上一个比较特殊的职业，说白了就是主要干那种带

人冲锋陷阵，跳帮抢船的事情，孟疯子年纪虽然大了点，但是他的脾气却比较适合干这种事情，对此安排，孟疯子也立即欣然接受了下来，咋咋呼呼的走马上任，开始去摆布起他们手头的兵器来，一副要挽袖子大干一场的架势。

但是仅仅这样，于孝天还并不算是满意，因为现在其他后生们还没有进行分工，他们眼下两条船，一条大点的双桅船，一条小单桅小渔船，必须要对现有的人手进行分工才行。

所以他接下来便对手下这些年轻人进行了一番分工，首先挑出了以黑头为首的七八个会点拳脚，而且胆子比较大，力气也比较强的后生，让其充当船上的兵夫，也就是主要作战人员，不管是在海上还是陆上，打头阵的都是这伙人来负责，说白了他们也就是属于船上所谓干粗活和干脏活的一群人。

至于其他那些后生们，于孝天则根据他们的能力，将其分派成了缭手、上斗、碇手、木匠，使之业有所专，如此一来，便为两条船都配齐了水手，并且明确了每个人主要的职责。

当然因为他们人手有限，有些时候水手也不能只干一样活，时常在船上的工作也会有所交叉，兵夫们在行船的时候，要兼职缭手的工作，靠岸停泊的时候，也要帮碇手干活。

至于船上最重要的舵工，刘老六和马脸等几个老家伙都是老跑海的了，基本上都可以充当舵工，不过于孝天还是让刘旺和李狗子的儿子李满囤当了见习舵工，让他们跟着刘老六等人学舵手的技艺，作为今后他们后备舵工的有效补充。

经过这么一番分派之后，一个小海盗团体便算是被于孝天等人初步构架了起来，但是即便如此，他们还是有些缺少人手，因为作为一个海盗团体，其中还有许多专业人员，他们目前没有，比如说铁匠，就是作为一个海盗团体之中不可或缺的人员，平时要负责打造修船用的铁钉之类的东西，还要修理打造兵器，一旦船只在海上受损的话，还要帮着木匠抢修船只。

但是目前为止，他们之中却没有这样的人，只能先空缺着，今后想办法再招纳人手。

当于孝天对人员刚刚做出了安排，孟疯子和黑头等人便立即摩拳擦掌，将胳膊挽袖子的吵吵着要出海小试一下身手，找个商船下手干一票。

但是他们的提议立即便被于孝天给否决掉了，在于孝天看来，现在虽然他们勉强搭起了个架子，但是就凭他这些手下的本事，现在就想出去捞一票，根本就是出去找死，这帮家伙之中除了刘老六马脸等几个老家伙之外，也只有韩显和赵四多少算是有一点点当海盗的经验，其余的则全部都是刚刚

下水的泥腿子，标准还是一群乌合之众。

让他们现在就去干一票，以于孝天的估计，别说抢人家的船了，估摸着能不被人家给收拾了就算是万幸了。

所以他立即制止了这帮家伙的冲动，叱令他们都老实下来，先不要忙着出去捞，而他们眼下最重要的事情就是要先把两条船给修整好。

看着满脸不满意的孟疯子等人，于孝天不得不苦口婆心的对他们解释道：“不是我不敢干，也不是我怕事！之所以我不许你们这么急着出去捞，那是因为咱们古人有云，工yù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这句话不知道你们听说过没有！但是意思就是说想要干好一件事，先要准备好，并且磨砺好手上的工具才行！要不然的话只能耽误工夫，还干不成事情！

你们也不瞧瞧，咱们眼下这些人的本事如何，你们能使好这条船吗？这两条船的状况又如何，如此便急着出去捞，这岂不是笑话吗？

我之前便说过，咱们不做就不做，但是只要做，就要做最好的！这段时间咱们吃喝都不缺，加上刚刚干了蒋家这一票，估摸着陆上官府肯定会惊动不小，如果不出所料的话，这段时间风头会很紧！

咱们杀了一个百户，不是杀了个平头百姓，官府岂能与我们善罢甘休，肯定会想办法派船出海，搜寻咱们，想将咱们一网成擒！

这还罢了！另外周边还有几伙海盗，他们弄不好也会听闻风声，估摸着也会想找咱们，把咱们到手的货给吞了！现在你们就急着出去，岂不是自投罗网吗？

所以眼下我觉得，咱们倒是不急于一时，先练好手，把这两条船给整治好，待到风头过去之后，咱们的手头功夫也扎实了，再出去练练手也不迟！但是现在绝对不成！”

众人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大部分人都点头称是，觉得于孝天说得有道理，马脸更是端着老二当家的架子，开口道：“孟疯子，你这老家伙还是急脾气，黑头他们犯浑，你这老家伙也跟着起哄！

舵把子这话说的在理，你也不瞧瞧，咱们这会儿船也破，人也都是新手，就这么出去，万一碰上官军水寨的船，能跑的了么？即便是让双峰岛那边的同行碰上，咱们也要抓瞎，出去捞？俺看你还是先省省吧！

都他娘的别说了，按照舵把子说的办，该修船的修船，该去搭房子的搭

房子去！这几天下来，你们他娘的都忘了姓什么了！滚！都滚开！”

加上马脸这么一通臭骂之后，所有人都老实了下来，再也没人提出去捞一票的事情了。

不过对于孝天来说，现在他终于可以大展拳脚了，对属于他的这条双桅船，他早就看不下去了，之前他没有人手来打理这条船，但是现在他终于想怎么收拾就怎么收拾了。

考虑到大黄岛这一带也是海贼出没之地，他们虽然藏身于这个湾子之中，但是也不敢保证不被人发现，所以为了保险起见，他们必须要保证有一条船能用，在经过一番商量之后，在于孝天的带领下，众人一起上阵，先把那条单桅小船给拉上了岸。

这条小船经历了那场台风的摧残之后，早已是破败不堪了，桅杆也是一根有点弯的矮松树所制成的临时桅杆，现如今立即被他们拆掉，在岛上选了一颗树干直溜的马尾松伐倒，拉到海滩上削皮去枝，然后竖起安装到了船上，使得这条单桅船再一次拥有了一根可用的桅杆。

同时在马脸的带领下，众人一起上阵，对船体进行了一番清理，铲去了船底寄生的那些藤壶、海虹等附着在船底的海生物铲去，并且熬胶加上麻绳生石灰、草木灰将船板的缝隙从新填实，堵住了漏水的裂缝，而且还将几块破损的船板给换掉，使之再次可以下海。

修理这条小船，对于岛上的这些人来说，还不算太为难，所以仅仅三天时间，便将这条修复一新的小船再一次推下了海。

不过美中不足的是他们所用的这根桅杆，还是不太合适，这马尾松是刚刚砍下的，没有来得及yin干，便立即扒皮安到了船上，风吹日晒之后，很快便会开裂，所以有机会他们还是要想办法到陆上弄一根新的干燥的杉木更换上才行，不过对于临时凑合一下来说，倒是也基本上可以满足需求了！

可是接着当要修整这条双桅船的时候，所有人站在海滩边上，都望着这条船开始挠起了头，不知该怎么办才好，而他们却不知这个时候，小黄岛上他们之前所住的小村，已经化为了一片火海……（直接上个五千字大章！今天孩子放假了，带孩子出去玩儿玩儿，下午看情况吧，如果回来的早的话，争取再更新一章！谢谢弟兄们！）

第五十七章闻警

那个当初带兵追到海边，但是眼睁睁看着于孝天一行人的船驶向大海，只能无功而返的李把总带着两条破旧的官军战船，停靠在小黄岛的岸边，几十个官兵搜遍了全岛，但是却一无所获，只能悻悻的在那个气急败坏的李把总的命令下，一把火将小黄岛上的小村子给烧了个jīng光。

与之同来的还有福安县巡检司的刘巡检，因为蒋百户的家也在巡检司所辖之地，蒋家被屠巡检司也有推卸不掉的责任，故此这次李把总奉命带兵前来小黄岛剿匪，这个刘巡检为了显示一下对此事的重视，故此也带了几个差役，跟着李把总一起出海来到了小黄岛。

这一次他们目标很明确，蒋家的人一口咬定，袭击他们蒋家和杀蒋百户的人就是小黄岛上的那帮刁民，所以他们出发之后便直扑向了小黄岛。

不管是这个李把总还是刘巡检，都以为这次出来，虽然不见得能将这伙贼人一网打尽，但是起码也能抓几个小黄岛上的人回去交差，可是没成想当他们抵达小黄岛之后，这里早已是人去屋空，连个人毛也没有留下。

搜查一番之后，他们也没有发现任何有价值的东西，这李把总和刘巡检暗中想要捞一笔的想法也随之破灭，不由得都有点恼怒。

现如今通过蒋家活着的人，他们都已经知道，小黄岛的这伙人控制了福宁刘家的船和货，另外又洗劫蒋家，应该是捞了个盆满钵满，所以只要能找到小黄岛的这伙人，并且将其剿灭，缴获他们的贼赃之后，便可以顺手牵羊，也大大的捞上一笔。

这才是他们这些人如此热心，急匆匆的赶到小黄岛的原因，否则的话，福宁州沿海海贼团伙不少，他们根本不会有兴趣来做这样的差事。

至于蒋百户的死，对于他们来说，根本就不值得他们同情，那蒋百户仗着有张大通张千总的庇护，还有福宁州官府的门路，控制了福安县沿海大半渔获，没少捞取油水，早已让这些人眼红的要死了。

只是之前他们没有机会也没有能力和蒋百户抢夺这样的财源，只能干瞪眼，最多也就是多少分润一些利益，现如今蒋经也就是蒋百户突然间被其控制的佃户所杀，这帮人高兴还来不及，所以根本不会对他的死，有半丝的同情。

望着火光冲天的小黄岛的村子，刘巡检干笑了一声，对李把总说道：“李把总！看来这次咱们还是白来了一趟！这小黄岛的贼众，肯定是已经提前逃离了这里，他们这些刁民也不傻，知道做出这样的大案，官府肯定不会轻易

放过他们，这会儿估计着已经逃得不知所踪了！”

姓李的把总看了看冲天而起的火光，还有滚滚翻腾的浓烟，一脸无奈的转身又朝着大海望去，苦笑一声道：“你我只不过是当差的，上面怎么吩咐，咱们就怎么做！刘巡检说的不错，贼人虽然凶悍，但是却不傻，肯定知道蒋家的人已经认出了他们，这小黄岛肯定是不能呆下去了，只是没想到他们走的这么快，收拾的这么干净！如此一来，咱们看来真是白跑一趟了！

对了，以刘巡检你猜测，这些小黄岛的贼人假如要逃的话，又会逃到什么地方？此事估计张千总和孙知县因为此事，肯定不会就此罢手，如果不能将这伙贼人归案的话，估计他们也不好向上面交代！所以到头来还是要咱们来顶缸，所以不管怎样，咱们总是也要想办法，起码抓住几个贼人，也好交差不是？”

刘巡检也转过身眺望着远处的海面，轻捋着下颌的短须想了想之后摇头道：“这恐怕不好说呀！当日是李把总你追赶的贼人，贼人到底有多少，李把总最清楚，如果他们人数多的话，大可再在海上找个岛子就此盘踞起来，避避风头，过段时间之后再出来行掠也说不定！

另外他们如果够聪明的话，犯下这等大案，甚至可能连夜在做完之后，便远遁到其它地方，再也不敢在福宁海上一带活动也说不定！

不过还有一个可能，假如他们人少的话，那么他们也可能会找其他海贼入伙，总之假如他们弃了这小黄岛，想要再找到他们，估计就难了！除非咱们得到可靠的消息，知道他们藏身于何处，否则的话，这茫茫大海上，想要抓住他们，无疑跟大海捞针差不多！”

听罢了这个刘巡检的话之后，姓李的把总不由得也点了点头，颇有点无奈的感觉，他知道刘巡检这话说的不错，如果他想要短时间之内抓住这些小黄岛的贼人，基本上希望很小，且不说福宁沿海一带岛屿众多，整个福建沿海的海岛更是多如牛毛，他总不能一个岛一个岛的搜下去，那真不知道要找到猴年马月了！所以他想短期之内抓住这些小黄岛的贼众的话，可能xìng非常低。

不过他还是有点不死心，毕竟这次的事情闹得太大，死的蒋经又是张千总的妹夫，他们这趟出来，连人毛也没有找到，假如不能抓几个人回去顶缸的话，他们这趟回去也不太好交差！就算是连顶缸的也抓不到，他们也起码要做做姿态，在海上盘亘两三日再回去。

于是他叹息一声道：“刘巡检所言有理！这贼众既然弃了这里，想要再抓住他们，就不容易了！可是咱们就这么回去恐怕也不成！不管是知县大人还是千总大人，这次都不好交代，咱们恐怕要拖两天才能回去！

既然如此，咱们倒不妨去周边转一下，如若不成，再回去交差也不晚！”

刘巡检当然也知道姓李的把总想的是什么，于是干笑一声点头道：“那是当然！这次刘某不过是跟着过来，该怎么做，张千总有吩咐，都听李把总的安排！”

李把总心中暗骂了一声姓刘的是个滑头，他这么说就等于是摆明了要看笑话，反正他跟着来，有功他可以分润一些，没功也牵扯不到他什么。

于是眼看着手下把小黄岛上的那些房子都点了之后，他便吩咐一声令所有人登船起锚，扬帆驶离了小黄岛。

站在船上，刘巡检用手遮挡着阳光，瞅了瞅航向之后，对李把总问道：“李把总，既然现在你无意马上回去复命，那么眼下接着咱们该去什么地方？”

李把总不知道从哪儿拿出了一张地图，令手下展开，请刘巡检一起，低头查看着这张地图，刘巡检一看便知道，这是一张手绘的福宁沿海的地图，上面标注了沿海各个岛屿，并且很快在地图上找到了他们的位置。

“刘兄请看！咱们现在小黄岛西侧，向西就是东冲镇，向北就是双峰岛、尼姑屿，现如今据传，有几股海贼就盘踞在双峰岛和尼姑屿一带，时常出没于浙江和闽东海上行掠，以咱们目前的实力，即便是去，也估摸着讨不了好！

但是刘兄看这里，向东不远就是大黄岛！以刘兄之见，假如小黄岛众贼只是想要暂避一时的话，会不会躲到大黄岛上？要知道大黄岛可是比这小黄岛大的多呀！藏他们几十个人还是没多大问题的！”李把总指着地图对刘巡检问道。

刘巡检看了看地图，微微点点头道：“倒是也有可能！可是据我所知，自从大黄岛的倭寇当年被福州水师剿灭之后，大黄岛就是个无主之地，仅有海贼时常会在这里停靠！而且这里距离小黄岛又近，估摸着小黄岛贼众不敢就藏在大黄岛上吧！”

李把总摇头道：“既然出来了！先不管他们在不在大黄岛上，咱们横竖现在也不能回去，倒不妨就去大黄岛看看也无妨！来人，调帆转舵！咱们去大黄岛！”

两条船上的水手在得令之后，各船的捕盗（其实在明代水师战船上，捕盗一职基本上就算是船长，负责管理船上所有水手兵夫）都立即命令手下舵工和缭手开始调帆转舵，cāo作船只绕过了小黄岛的北端，升帆吃风开始朝着小黄岛东面的大黄岛方向驶去。

而这个时候的于孝天等人则还在大黄岛上忙碌不停，对此情况尚没有一丝的察觉。

他们的那条小渔船在经过两三天整修之后，再次被推入水中，由孟疯子带着几个后生在他们所藏身的海湾外面开始了试航。

而于孝天则带着其余的人，开始琢磨着如何将这条大船拖上岸，也进行一番的整修，一群人望着这条大船，不由得都开始有些犯起了愁。

毕竟他们充其量只有二十多个劳力，拖小船上岸修理，尚还可以做到，但是想要将重达近二十吨重的这条双桅鸟船拖上岸，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了。

目前为止，他们刚刚到大黄岛立足，一切条件都十分简陋，工具也不过只是一些斧头、砍刀和大锯，除此之外便再无其他稍微像样点的辅助工具了。

所以仅凭着他们眼下如此简陋的工具，便想将这条双桅船也拖上岸，单靠他们的人力是远远不够的，马脸等人瞅着这条船，都不住的摇头，表示不好办，并且对于孝天提议实在不行的话，这船还是先凑合着用段时间，等到风头过去之后，他们再南下到福州一带找个沿海的私家船寮，将船拖上岸进行清理。

但是他们的提议却马上被于孝天给否决掉了，于孝天的意见非常明确，他还是坚持老意见，工yù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这条船目前的状况，如果单单只是用作在海上运货的话，倒是暂时还不成什么问题。

可是他们现如今的身份已经不是普通的渔民了，而是改行要成为一伙海盗，那么再凭着这样的船况，想要在海上干事，就不成了。

想要当一个成功的海盗，船无疑将是他们最重要的东西，目前这条船虽然船体结构尚还算是坚固，但是这条船的船帆已经非常残破了，加上船底结满了乱七八糟的海生物，使得这条船的航行速度受到了非常大的影响。

既然当海盗，很多时候要追击其它商船，有时候还要逃避同行抑或是官军水师的战船追杀，没有速度就等于是找死，所以于孝天依旧坚持既然要做，就必须要先将这条船给拾掇好，大幅度提高船的航行速度才行！

有了他这个掌舵的这话之后，其他人也都认同了他的意见，于是一伙人只得继续绞尽脑汁，琢磨着该如何收拾这条船。

就在他们为了减轻船只重量和重心，废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船上的压

舱石和桅杆拆下来的时候，孟疯子带着几个出海试航的后生，一脸惊慌失措的驾着那条小帆船驶入到了湾子里面，尚未停船便大声叫道：

“大事不好了！有官府的人上了小黄岛……”

（今天特别鸣谢gx9282和青羽之翼二位朋友的打赏，新书榜已经下了，下面就是慢慢的更新写作，马上就要过年了，别看平时我没啥事，可是到了这个时候，事情就多了起来，近期要请老岳父他们搬过来住，帮我照顾老婆大人，许多亲戚也要走一下，朋友之间也要聚聚，坐下码字的时间很少了，所以过年期间不敢保证更新很稳定，只能确保一天一更，如果闲暇的时候，我会尽量多更一些！望朋友们见谅！年后我会尽快恢复稳定更新！）

第五十八章备战

孟疯子不等船靠到岸边，就跳入齐腰深的海水，踉跄着冲到了岸上，双手挥舞着对岸上众人大叫道：“事情不妙呀！刚刚俺带着人正在海上试水，忽然间看到小黄岛那边天空冒起了浓烟，于是便稍稍靠了过去一些，结果发现小黄岛咱们以前的村子这会儿火光冲天，浓烟滚滚！”

不用想，肯定是官府派兵前来追剿咱们，先放火烧了咱们小黄岛的村子！舵把子，你说咱们该咋办？”

于孝天听罢之后也觉得心中一紧，这个时候才意识到他们选择大黄岛作为临时落脚之地是一个比较冒险的决定。

小黄岛距离大黄岛不过只有十几海里的距离，这样的距离对于大海的广阔，可以说是近在咫尺，而他们却选择了藏身于大黄岛上，假如官军带队的稍有点想法，随便来大黄岛转一圈，便很可能会发现他们。

这样的话，以他们目前的人手和武力水平，想跟前来围剿他们的官兵对抗，那基本上可以说是在找死，只要来个一二十个职业当兵的，便可以轻松将他们全部干掉。

于是于孝天也顿时紧张了起来，有心想要现在就带人出海躲避一下，但是扭头看了看刚刚被他们拆掉桅杆的那条双桅船，顿时便泄了气。

桅杆卸下来倒是稍微方便一些，但是想要再立即按上，就不容易了！他们这会儿想要乘船出去躲避一下，目前为止也是不太可能的事情，而仅依靠那条小船，根本也装不下他们这三十多号子人。

就在这帮人紧张起来的时候，山头上忽然间闪过几道亮光，于是众人更加惊乱了起来，因为自从他们回到大黄岛上之后，于孝天一接过掌控权，便立即以安全的名义，开始轮班在海岸边一座小山的山顶上安排了瞭望哨。

站在这座小山的山顶上，可以清清楚楚的看到大黄岛外围几个方向的海面，只要有船只进入到大黄岛附近，山顶上的值哨之人，便可以很快用肉眼发现这些船只，为岛上提供一定的准备时间。

假如值哨之人手中还有望远镜的话，便可以看的更远一些，可以为岛上提供更早一些的预jǐng时间。

这一次很显然于孝天的安排起到了作用，山顶上的瞭望哨肯定是发现了有船在接近大黄岛，所以才用一面小铜镜反shè阳光，来向他们示jǐng。

“这可咋办？来的肯定是官军的战船！这可咋办？”马脸急的直搓手，接连对于孝天问道。

这时候人与人之间的差距就显现了出来，虽然不能说马脸他们没见过世面，但是他们的心理素质却很显然并不咋样，另外这些生活在这个时代的人们，对于官府和官军有着一一种天然的畏惧感，一般情况下他们是不太敢跟官军作对的，所以除了马脸之外，其余的很多人也都跟着有点慌神了。

“要不咱们还是赶紧上船出去避避风头吧！”李狗子一脸慌张的说道。

于孝天一听这话就立即大手一挥道：“绝对不成！眼下大船桅杆已经拆了，压舱石也搬下来了，一时根本无法出海，仅靠这条小船，只能装十几个人，难不成把女人都丢在岛上？以后这种话都不要再提！大家伙现为一体，当生死与共才对！

都不要慌！先把船拉到湾子最深处藏起来，其余人都到岩洞哪儿藏身！马叔、黑头、孟叔你们准备家伙！要是一旦官兵登岛找到我们，今天大不了跟他们拼个鱼死网破也罢！别耽搁，大家一块动手！”

随着岛上众人在于孝天的吩咐下一通忙活，两条船都被众人齐心协力拖到了湾子里面一处隐蔽的浅水湾中，如果从湾子的口部，朝里面看的话，在双桅大船的桅杆被拆掉之后，真是不容易发现他们。

至于更多的隐藏，他们已经来不及做，山顶上值哨的两个后生这会儿拿着那面小铜镜，开始接连不断的朝着下面闪烁，这便代表着他们看到有船正在迅速靠近大黄岛。

简单收拾了一下海滩，又把海滩上一些零碎东西都拖到岛上的林子里藏起来之后，于孝天便带着众人迅速的撤回到了半山腰一个岩洞之中，开始紧张的备战了起来。

这个岩洞的位置是于孝天他们提前选择好的一处藏身之地，这里比较隐蔽，而且可以俯瞰到湾子外面的海面，同时最重要的是通往这个岩洞的道路只有一条，地形比较险，算是一个易守难攻的地方，比较有利于坚守。

所以于孝天在回到岛上之后，便将这里作为了他们临时的老巢使用，从这里遗存的痕迹上来看，此前这个山洞，也曾经被人利用过，山洞之中还丢弃着不少的杂物，明显有人在这里生活过，搞不好很可能就是以前的海盗们的落脚之地，不过现如今却已经算是他们海狼们的老巢了。

一门大碗口铳被众人费尽力气抬到了岩洞外面，碗口铳的铳口被固定指向了通往岩洞的小道上，一张张弓的弓弦被挂了起来，一捆捆箭支也被放在了洞口处，包括有限的几杆火枪和三眼铳，也都被他们给请了出来，开始装

填火药。

于孝天低头俯瞰着下面的湾子外面，从这里可以看到藏在湾子里面的船只，但是因为角度的原因，船藏在那里，即便是站在山顶，也不容易发现，所以当初赵麻子带人找到的这处小海湾，确实是一个比较好的藏身之所。

于孝天又扭头看了看身边那些手下们，现如今他对于这些手下们并没有什么信心，他们虽说现在已经走上了这条路，可是这群人对于服从的意识却并不强，于孝天也没有时间来cāo练他们，所以要是一旦官兵发现他们，让他带着这群人去下面跟官兵火并，他可以保证，他们坚持不了三分钟，便会立即瓦解。

所以眼下他们唯有先利用地形的优势，估摸着才能有一拼之力。

看着乱哄哄的这帮手下们，一个个上蹿下跳根本不知道他们该做什么，没有人吩咐他们，他们便先自己乱了阵脚，对此于孝天颇为无奈，只能好一通忙活，将他们给安排好，有人负责持弓，有人负责火铳，有人负责照看那门碗口铳，剩下的人则准备好长枪短刀，准备近身肉搏。

总之好一通张罗下来，才算是将这帮人给稳住了神，一个个呆在了他们该呆的位置上。

而于孝天转身进到了岩洞里面，径自走到了最深处，来到了躺在一个小床上的兰儿身边，蹲了下来。

二丫自从回到了岛上之后，便在请示了刘老六之后，将名字正式改成了若兰，对于这个于孝天为她起的名字，二丫非常喜欢，这几天回来之后，不管是谁，都要叫他兰儿或者若兰，谁都不许再叫她二丫！

现如今岛上所有人都已经被刘老六明确告知，他已经将二丫许配给了于孝天，虽然让那些暗恋着二丫的后生们大大的失望了一把，但是这帮家伙们自己在心里面掂量了掂量之后，也都只能大为泄气，默认了这个事实，谁让他们不管是论什么，都比不过他们这个舵把子呢？所以说也就没人对此表示什么异议，毕竟这时代婚配这种事，还是讲究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刘老六这个当爹的有选女婿的权力，谁也不能说不成。

而兰儿（二丫）在回到岛上之后，于孝天便将她交给了马脸和李狗子的老婆照料，二人看罢了兰儿的伤情之后，结果发现兰儿身上的伤口都已经被人给小心仔细的清理过，并且上了药，还包扎的停停当当。

开始时候她们还有点疑惑，像兰儿这样的伤，许多都在身上很隐秘的地方，按理说这次去救兰儿的都是一帮大老爷们，船上根本没有女人，谁又能为兰儿将这些伤口处理的这么好呢？

于是她们便小心的试探着问兰儿，兰儿当时羞得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支支吾吾的不肯回答，但是却还是隐隐中透出了她的心意，这才让两个老妇人猜到，兰儿这伤，应该都是于孝天亲手处理的。

兰儿的伤势在回到岛上之后，并没有像于孝天想象的那样，很快好起来，虽然马脸和李狗子的老婆也照料她的很好，并且按照于孝天所说，为兰儿仔细的清创伤药，可是不知为何，兰儿的伤就是不见好，不得已之下，她们只能还求助于孝天，反正现如今兰儿也是于孝天未过门的老婆了，让于孝天看看她的身子也不算是有什么大不了的！

虽然明代的理教已经深入人心，可是对于沿海一带的平头百姓们来说，并未看的像社会上层那些人那么重。

于孝天于是这几天得空就去照料一下兰儿，屏退所有人之后，亲自为兰儿清创敷药，说来也怪，兰儿的伤在两个婶婶的照料下不见起sè，但是一经于孝天的手，便马上见轻，可是再一交给她两个婶婶去照顾，马上又会反复，结果搞得干脆她的两个婶婶只能放手，将为兰儿换药的事情彻底交给了于孝天来处理，兰儿的伤势这才一天好过一天。

这两天兰儿基本上已经可以下地活动一下，脸sè也变得好了许多。

于孝天岂能猜不到兰儿的心意，其实他通过为兰儿换药，已经看出兰儿根本不是因为两个婶婶为她换药，才导致伤势反复，而是她在找借口，让于孝天多陪陪她罢了，小丫头的心思其实就这么简单，于孝天暗笑了一番之后，干脆也看破不说破，每天都抽点时间，去陪陪兰儿，反正天天面对着那帮臭烘烘的家伙，能偷闲找个借口，跟二丫私下待一会儿，对于他来说也是一种不错的放松。

第五十九章诱饵

两个人之间渐渐的形成了一种默契，都不说什么，兰儿每次都闭上眼，带着满脸的羞涩，让于孝天脱下她的衣服，为她清理伤口、换药，然后东拉西扯的闲聊一番。

这样做虽说于孝天也乐得其成，可是却也带来了一些负面的东西，毕竟他于孝天乃是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天天要从头到脚的看一遍兰儿的身体，虽然她年纪还不大，身材尚未发育的很好，可是毕竟她略显青涩的身体，对于孝天来说，还是有着相当的诱惑力的，特别是她胸口的那对rǔ鸽，现在已经开始发育，落在于孝天眼中，让他不上火才怪，每每为兰儿清理换药之后，于孝天都要承受一番煎熬，某处地方一柱擎天，好长时间都倒不下去，恨不得干脆一口吃了兰儿拉倒。

当天众人将兰儿抬到山上岩洞的时候，兰儿也感觉到了紧张的气氛，心神不宁的躺在岩洞之中，由两个婢婢照看着她，不时的打听外面的情况。

这会儿看到于孝天抽空进来，于是兰儿也顾不得害羞了，一把拉住于孝天的胳膊问道：“于大哥，外面情况如何？官兵会不会找到咱们？”

于孝天露出了一丝微笑，轻轻拍拍兰儿的手臂回答道：“你和二位婢婢就都放心吧！这里有我们在，便确保不会有事！官兵又能如何？要是他们敢找过来的话，哼哼！俺于孝天不是吹牛，来一个杀一个！来一双杀一双！”

看着于孝天的笑容，兰儿不由自主的便安心了许多，但是仔细想想，马上意识到这是于孝天在故意安慰她，于是咬了咬嘴唇之后，两只秀目盯着于孝天小声说道：“于大哥！俺知道你这是在安慰俺！俺不怕！现在……现在……俺……俺是你的人了！要是万一……万一！……俺绝会让官兵污了俺的身子！”

说着便探手在身下摸出了一把不知道在哪儿弄来的小刀，紧紧的握在了手中，贴着心口放在了身前，脸上露出了一脸决绝的神sè。

于孝天心中顿时微微一疼，忽然之间他觉得仿佛肩上的担子重了一些，在此之前，他总是暗自琢磨，他反正是孤身一人来这世上，一个人吃饱一家不饿，想怎么活，就怎么活，只求个痛快就成！

但是这会儿当他看到二丫手握着小刀，一脸决然的神sè的时候，却忽然间意识到，这个世上他已经不能在算是孤家寡人一个了！突然之间，他发现了这世上已经有人，值得他去保护，去疼爱，不由得一种温情在他的心底油然而生。

他伸过手，从兰儿手中将那把小刀强行索要了过来，看了看之后丢到了一旁，两眼盯着兰儿认真的说道：“兰儿！你要相信大哥！只要有我在，就不会让你再受苦了！这刀用不上，大哥向你保证！在这儿安心等我！保不准今天那些官兵根本就找不到咱们！呵呵！乖！”

说罢之后，于孝天伸手在兰儿的小脸上轻轻的摸了一下，感觉入手倒是非常细腻，坏笑了一下之后，在兰儿羞涩的注视下，便转身大步走出了岩洞，吩咐了黑头一声，让他们先听马脸和刘老六的招呼，所有人都藏好，不许发出任何声音，不许点火，然后转身朝着山顶攀去。

两条双桅船在海上驶近大黄岛，但是并未就此靠上大黄岛的岸边，而是开始缓缓转向，沿着大黄岛的西岸开始向岛的南端驶去。

于孝天站在岛上的山顶，身体隐在一丛灌木丛之中，极目朝着海上眺望，死死的盯着海面上的这两条船。

以前他还没有见过官军的战船，当这两条船出现在他眼中的时候，于孝天颇有点诧异的感觉。

在他的印象中，好像历史上记载大明朝的水师貌似很厉害，郑和在二百年前，便率领着成百条大船扬帆大海，远赴南洋，是何等的威武壮观。

但是今天当他看到这两条福宁水军的战船之后，却不由得大失所望，甚至于都忘了，这两条船很可能就是来搜剿他们的，不由得叹息了一声，暗叹明朝的海上力量确实是衰落了。

眼下这两条前来大黄岛的所谓战船，其实吨位都不大，比起于孝天目前掌握的那条双桅船来，并没有强到哪儿去，船型在于孝天看来，应该是一种形制比较小的福船的船型，航速也不高，在海上航行的时候，显得有点笨拙。

按理说他们在福宁州杀了蒋百户，犯下这么大的案子，当地官府理应派出比较多的人手和船只出来对他们进行围剿，但是没想到他们却只派出这么两条战船，这是于孝天之前没有想到的。

从这一点也可以看出来，这个时代的大明水师，比起之前早已是没落了！要不然的话，假如福建一带的官军水师力量很强的话，早年也不至于让倭寇对中国沿海形成那样大的威胁，以至于后来还是靠着戚继光和俞大猷等名将，才遏制住了沿海的倭患，所以当于孝天看罢了这两条船之后，不由得对这时候的明朝水师产生了一丝的轻视之心。

“舵把子！这两条船是福宁州烽火门水寨的战船，刚才就是从小黄岛那边过来的，估摸着应该是专门冲着咱们来的！这下咱们会不会麻烦了呀？”

今天被派上山充当值哨的正是孟彪，这家伙在小荒岛上被蛇咬伤之后，蒙于孝天和刘老六所救，保住了xìng命，回来之后身体便逐步的康复了起来，但是还是有点虚弱，所以于孝天便让他先干一些轻活，来山顶上值哨。

今天朝下面用铜镜发信号示jǐng的便是这个小子，当看到于孝天也上来查探敌船情况的时候，孟彪便毫不掩饰他的紧张，蹲在于孝天身后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盯着下面的两条官军战船，微微摇摇头道：“不妨！由着他们转好了！咱们的船已经藏好了，要是他们只这么围着岛子转，很难找得到咱们！更何况大黄岛这么大，海边的水湾不少，只要他们不挨着找，想要找到咱们也不容易！怕他们作甚！”

于孝天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但是回头仔细想想，还是觉得也不能太轻视这些官军了，即便是这些官兵据说很不咋样，但是毕竟他们是靠吃兵粮过活的，即便是训练再差，也要好过他目前手下的这帮人，而且对方眼下是两条船，虽然看不清船上到底有多少人，但是起码可以确定，对方来的人手要远超过他们很多。

一旦要是让他们发现的话，即便是他们藏在岩洞这儿，估计也很难顶得住这些官兵的进攻，所以眼下他还是很有必要做两手准备。

但是到底该如何才能度过这次的危机呢？于孝天心中急转着，目光缓缓的朝着山下扫视着，最终还是将目光落在了湾子里面藏着的那条小帆船上。

当再次看到这条小帆船的时候，于孝天不由得灵机一动，眼下他们其实最好的办法，并不是考虑怎么躲，或者是怎么跟这些官兵拼，以他们的实力，拼是万万拼不过的，躲着也不见得就是个好办法，只要被官兵发现他们，他们照样最后也讨不了好。

所以说开始时候，他的考虑并不完全对，现如今其实他应该以动制动，利用对方并不了解他们实力的情况，可以冒点险，派人先驾小船离开大黄岛，故意让这两条官兵的战船发现，然后充分利用小帆船灵活的优势，将这两条官船带离这里。

待到甩脱他们之后，这船上的官兵也总不至于一直留在海上，回头小船再掉头回来，如此他们便可以暂时摆脱眼下的困境。

于是于孝天想到这里，便拿定了主意，转身拍了拍孟彪的肩膀，对他说道：“你和赵海留在这里，盯紧了他们，我下去安排一下，把他们给引开！别犯迷糊，也别让动静太大，让他们发现你们了！”

孟彪现在对于孝天是言听计从，赶紧连连点头答应，目送于孝天朝着山下快步走去。

于孝天回到岩洞处，将所见的情况告诉了马脸等人，听说来了两条官船，众人都不由得心中打鼓，显得又有点紧张了起来。

贼不和官斗，特别是他们这样刚刚落草的小海盗团体，更是没胆量和官正面相抗，这里每个人都对官兵很是惧怕，所以也不能怪他们胆小。

“那么以舵把子你来看，咱们眼下又该怎么办？”马脸这会儿又没了主意，于是拉着于孝天到一旁，小声对他问道。

于孝天招手将刘老六和孟疯子招了过来，几个人凑在一起之后，于孝天把他刚才想到的办法说了出来，然后接着说道：“眼下官兵的船还没有绕过岛子的南端，等他们绕过来估摸着还要一个时辰！所以我想咱们单是这么藏在这里，也不是个办法，一旦要是让他们找到了咱们藏船之处的话，他们大可毁掉咱们的船，然后再慢慢收拾咱们！”

到时候他们即便是不来强攻这里，只要派人盯住咱们，那样的话，困也能把咱们困死在这里！

所以我想，与其困坐此地，倒不如给他们来个以动制动，主动出去让他们发现，然后把他们引离此地！

咱们的船虽小，但是船刚修好，升满帆之后，速度并不见得慢，最重要的是咱们灵活，而且你们对于周围的海况也最为熟悉，大可利用周边的暗礁群，将他们甩脱，如此一来，咱们这里自然也就安全了！”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马脸和刘老六等人都立即纷纷点起了头，连称这个办法着实不错，如此一来，他们便不用担心会被这些官兵发现了！

于孝天眼看众人对他提出的这个办法没有异议，便准备安排人去做，本来他是想要亲自去的，但是这里需要他来坐镇，所以具体该派谁去，倒是成了个问题。

扫视了一下众人之后，李狗子赶紧低下了头，避开了于孝天的目光，很显然李狗子是不愿意干这种冒险的事儿了！

赵麻子这会儿也有点目光闪烁，于孝天立即便看出赵麻子其实也有点胆怯，毕竟出去当诱饵这种事，是件冒险的事情，一不小心别钓不到鱼，反倒被鱼给吞了，所以没点胆量的人，是不适合干这个的！

马脸倒是胆子大一些，但是他却没有主动提出来要出去，于孝天虽然不

能全部猜出马脸的心意，但是多多少少也能猜到一些，马脸估摸着是不太放心这里留下的人，弄不好还是对他于孝天有点防范，所以不太愿意挑这个大梁。

于孝天暗叹了一口气，虽说他们共事了这么些日子，但是想要完全打破人与人之间的隔阂，却并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

想到这里，于孝天正待挺身而出，去干这充当诱饵的买卖，但是他还没动，刘老六倒是先他一步，一把拉住了他的手腕。

（悲了那个催了！全家集体感冒，昨天上午儿子高烧，下午我自己也撂倒了！倒霉呀！弟兄们也要注意了，这段时间貌似流感很厉害，雾霾天污染严重呀！）

第六十章祸福双至

刘老六不待于孝天站出来，却先他一步拉住了于孝天的手腕，然后站了起来说道：“这次让俺去吧！这么长时候，俺都啥也没干过，现如今俺这伤已经没啥大碍了，也该让俺出点力了！另外俺对于这一带海上最熟悉不过，干这个最合适！”

不等刘老六把话说完，孟疯子便摇头道：“这怎么成？这事儿还是俺来干最好！你六哥虽说在海上比俺们熟，可是在这福宁一带，俺敢说你一定不如俺孟疯子！都别说了！俺去好了！”

说着孟疯子便站了起来，扭头对后生们叫道：“我说你们站出来几个有胆的，跟着俺下去驾船出海！咱们按舵把子的意思，去把官船引开！省的他们跟苍蝇一般，在这儿转悠！”

说话间刘老六说道：“也罢！既然老孟这么说了，俺也不争了！不过俺还是要去，今儿个无论如何也要算上俺一个！”

不多会儿，几个胆子大的后生便站了出来，其中包括了刘通和刘旺，就连胆子小点的赵四，这会儿也瘸着腿站了起来。

看到这么多人愿意跟着去冒险，于孝天感觉好了许多，虽说这些人之中，不少人各怀心思，但是还是有不少人是很实诚的人，愿意为这个团体付出，那么今后只要有这种人在，他还有什么值得担心的呢？

于是于孝天一抱拳道：“既然如此，那么就这么办好了！孟叔你们出去，要加小心，不要让官船靠的太近！只要将他们带离这一带即可，速速甩脱他们，最迟明天晚上之前要赶回来！否则的话大家伙都会为你们担心！诸位保重！”

孟疯子看了看站出来的这些人，也很是满意，随手点了三个后生道：“要不了这么多，算上六哥，再有你们三个就足够了！小瘸子，没瞧出来，你居然还是个好样的！不错！你这腿还瘸着呢！这次你就别去了！”

说着孟疯子拍了拍赵四的肩膀，很是满意的说道。

赵四憋红了脸，结结巴巴的说道：“俺这命是舵把子救得，这么长时候，都是舵把子照顾着俺，现如今俺虽然还有点瘸，可是也能动弹了，孟叔就带上俺吧！俺真的不怕！”

人xìng的高低这个时候便彰显了出来，看到连瘸着腿的赵四都要去，李狗子和赵麻子都有点不好意思了，于是也跟着假惺惺的表态，愿意跟着一同

前往。

但是于孝天马上拦住了他们，说道：“既然如此，就这么办好了！去的人多也无益，只要能使船，把官船带离就足矣，用不着去太多人冒险！孟叔，六叔，你们保重！”

有了他这个舵把子发话之后，其余的人们这才安静了下来，赶紧帮着给孟疯子他们收拾了一下，一行人便立即朝着山下湾子走去，再晚的话，他们怕官船绕过岛的南端，发现这个他们藏身的湾子。

就在众人正要下山送孟疯子和刘老六等人出海的时候，山上的孟彪二人再一次用铜镜朝着他们急闪了起来。

于孝天抬头看了看山顶，有点奇怪，这会儿所有人都知道官船来了，这俩家伙为何还频频示jǐng呢？

没一会儿时间，腿脚便利的那个赵海便气喘吁吁的从山上跑了下来，冲到众人面前，上气不接下气的叫道：“北面……呼呼……北面……”

于孝天看着这家伙，立即问道：“北面怎么了？你喘口气再说！”

赵海大口的喘了几口气，平复了一下心跳之后，这才赶紧答道：“别下去！北面也来船了！”

众人于是都有点愣住了，于孝天一听，马上便拔腿朝着山上跑去……

当于孝天再次回到山顶，立即举目朝着大黄岛东北方向的海面上望去，果不其然一眼便看到了一条双桅船，这会儿正在从东北方向的海面上朝着大黄岛驶来。

但是因为距离比较远，一时间也分不清来者到底是何身份，只能远远的看到这条船的桅杆顶端，飘着一块黑旗，再详细的便看不清了。

这个时候马脸和孟疯子也气喘吁吁的跑到了山顶，跟着于孝天一起举目朝着东北方向的海面望去。

“娘的！是双峰岛的人！这黑旗是肖大嘴的旗号！这下他娘的热闹了！”马脸在仔细观瞧了一下之后，脸上露出了一副怪异的表情，开口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赶紧问马脸具体的情况，马脸这才告诉于孝天，福宁沿海一带，靠东面双峰岛历来是个海贼聚集的地方，不单单只有一股海盗盘踞在双峰岛上，在那里以混江龙陈九为首，几伙海盗都在那里驻足，总数有三四百人之

多。

他们之所以会聚在一起，其实一是平_日里可以壮大声势，抵御朝廷对他们的进剿，二是有时候要干票大的，一伙海盗力量有限，便可以纠集起来一起行动，这样成算也就大一些。但是平时还是各自干各自的，只是一个松散的联合形式。

而这个肖大嘴就是其中一股海盗，平时以挂黑旗为号，而且以心狠手辣著称，在福宁沿海一带凡是看到挂黑旗的船，基本上便可以确定是肖大嘴手下的船，最重要的是这个肖大嘴正是蒋百户暗中勾结的那股偷袭了李家的海贼，其实蒋百户就是他们在陆上的后台。

而今天不知为何，肖大嘴居然也会跑到大黄岛这边来，不过他们是从北边过来的，而两条官船则是从西面过来的，之前两方离得远，相互之间都看不到对方，到了大黄岛这边之后，双方又被大黄岛阻隔，更是谁都看不到对方。

于孝天赶紧转头朝南面望去，看了看已经快要走到大黄岛南端的两条官船，接着又打量了一下东北边过来的那条肖大嘴的船，计算了一下双方的航速，忽然间也露出一副坏笑。

“嘿嘿！有福不在忙，没福跑断肠！真是老天有眼呀！不想让咱们倒霉，给咱们派来了解围的！下去告诉六叔，让弟兄们都歇了吧！坐下一会儿看热闹！”于孝天一脸坏笑的对身边的人们说道。

说罢之后，他便大模大样的找了个干爽的地方坐了下来，带着一脸的坏笑，看起了好戏。

众人也都跟着露出了一脸的坏笑，纷纷找个地方坐了下来，将目光投向了山下的海面上。

肖大嘴敞着怀大马金刀的一只脚蹬在船舷上，眼睛死死的盯着沿途经过的大黄岛的海岸，对于一些小海湾，更是观察的仔细。

眼看着他从岛的北端已经快走到了南端，但是却依旧没有任何发现，于是抬起头对着攀在桅杆顶上的一个手下吼道：“上面的把招子放亮点！给老子瞧仔细了！别他娘的漏过一点地方！那伙小黄岛的混帐东西，杀了咱们的窝家，抢了咱们的货，这事儿不能就这么完了！让老子抓住他们，非剥了他们的皮不可！”

这个时候一个喽啰小心翼翼的凑过来，对满脸横肉的肖大嘴问道：“当家的，您咋就觉得这伙人会藏到大黄岛呢？”

肖大嘴翻了翻白眼，瞪了一眼这个手下，冷哼一声道：“废话！老子也不能断定他们就在大黄岛！不过用猪脑子想想，也大致想得出来，那小黄岛离大黄岛最近，他们动手仓促，杀了咱们窝主之后，小黄岛肯定是不敢呆了，换做是咱们，也要挪挪地方，弄不好他们就会先跑到这儿来落脚，不来找找怎么能成？去招呼一下，把帆落下点，走的慢些，都瞪大眼瞧仔细了，总之不能放过那伙小黄岛的混帐东西！”

喽啰答应了一声之后，赶紧招呼船上的缭手把船帆落下了一些，降低了船速，然后陪着笑脸拍了肖大嘴一通马屁，让肖大嘴露出了一副得意的神sè，然后接着说道：“那么当家的，既然咱们来，为啥当家的就带着咱们这么点人？何不干脆把咱们的人都带上？要知道那伙小黄岛的混帐们，能把蒋百户家给抄了，人手肯定也不会少，万一咱们要是找到了他们，也不见得能把他们给灭了！”

肖大嘴瞅了瞅这个手下，冷笑道：“事儿没你想的那么简单！老子这叫先礼后兵！知道吗？现在咱们还不能断定他们就藏在大黄岛上，这次出来，当然不能把人都带来！那样的话太招眼了！要知道姓蒋的事儿已经传开了！混江龙他们也都听说了，现在都琢磨着想找这伙人，咱们要是把人都带出来，肯定会惊动那些家伙，到时候都一窝蜂的涌过来，即便是灭了这伙人，咱们也捞不到多大的好处！

所以这次俺才先带着你们过来找找，要是找到他们的话，就先跟他们谈！让他们把货吐出来也就罢了！要是他们不答应的话，咱们只要知道他们在这儿，又知道了他们的虚实，回头再带人来把他们一锅端了也不迟！”

听了肖大嘴的话之后，几个围着他的喽啰们，于是再一次马屁如云，猛拍了肖大嘴一番！让肖大嘴好不舒坦！满脸都是得意之sè。

“当家的，前头就是鹰嘴湾，哪儿是个不错的藏身之地，咱们是不是进湾子瞧一下？”这时船头一个家伙手指着前面一个湾子对肖大嘴叫道。

肖大嘴手搭凉棚朝着前面瞅了瞅，点点头道：“大黄岛就数鹰嘴湾这儿最方便藏船！要是他们跑到这儿的话，弄不好会藏在这儿，过去看看！转舵！”

随着肖大嘴一声令下，船上的喽啰们纷纷开始行动了起来，调帆的调帆，转舵的转舵，cāo控着他们的座船，开始朝着鹰嘴湾的外面驶去。

于孝天坐在一块石头上，透过灌木丛看着肖大嘴的那条船缓缓的驶向他们藏船的湾子外面，似乎想要驶入湾子，不由得皱起了眉头，这时候他才意识到，其实他们选的落脚的这个地方，并不是个好地方。

虽然这个小海湾是个小型的天然良港，水深合适，而且较为方便藏匿船只，岸上也比较适合居住，条件十分优越，可是毕竟大黄岛也是周边海寇们

时常落脚之地，像这样的好地方，他们能选中，那么对于那些海寇们来说，也当然会知道这个地方不错。

从肖大嘴直接便驶向这里，便可以看出来，他们肯定是把这里当做重点来进行搜索，所以当初他们选择这里的时候，觉得这儿还算是个不错的容身之地，其实现在看来，这个大黄岛对于他们这样的人来说，却是一个死地。

第六十一章糊涂之战1

假如他们目前的实力够强的话，那么把这里充当老巢，确实是个不错的选择，但是眼下他们只不过只有区区二十来个男人，根本不可能有效控制住这里，所以像这样的好地方，反倒对他们来说，成了烫手的山芋。

于是于孝天便暗自下定决心，等这次事情过去之后，他马上便离开这里，再找一个地方落脚去！等有朝一日他实力强了之后，再回来占据这里也不迟！

在山上众人的注视下，肖大嘴的船缓缓的开始驶入鹰嘴湾，所有人的心都开始提了起来，如果再让肖大嘴的船朝里面进一些的话，他们藏的船便会很快被肖大嘴发现。

于孝天不知道在哪儿拔了一根草，叼在嘴里面缓缓的嚼着，两眼目不转睛的盯着下面的海面，嘴角的笑意却越来越明显了起来。

因为这个时候，在山顶上的人，都已经看到，另外两条官船，这个时候已经绕过了大黄岛的南端，也出现在了鹰嘴湾外不远处。

肖大嘴全神贯注的瞪着他的小眼睛，扫视着鹰嘴湾内的所有地方，搜索着任何可疑的地方，试图找到可能藏在这里的船还有人的踪迹。

而他船上的其它海贼们，这个时候绝大多数也跟肖大嘴一样，正在仔细的朝着鹰嘴湾内张望着，突然之间，有人大声惊呼了起来：“快看！有船！”

肖大嘴听到有人惊呼之后，先是心中一喜，然后赶紧扭头寻找发声之处，结果看到一个手下的喽啰却把手指向了南面的海面上，肖大嘴于是又赶紧顺着那个手下的手指方向极目望去。

当看清了那两条出现在他们眼前的船的时候，肖大嘴的嘴彻底张开了，下巴险一些掉在了甲板上。

整船的海盗们，这会儿脑子似乎都瞬间短路了一般，一个个目瞪口呆的望着出现在湾子外面的那两条船。

也不知道是谁猛然间惊叫道：“他们是官府的船！”

这一下肖大嘴的船上才像是开锅了一般，顿时一片鸡飞狗跳，只听得肖大嘴歇斯底里的大叫到：“风紧！扯呼！转舵！快转舵！咱们走！……”

而与此同时，在另一边的一条官船上，李把总还有刘巡检，也有点惊讶

的看着湾子里面的那条挂着黑旗的船，一时间有点没有反应过来，也是过了一會兒之后，才有人惊呼道：“船！海贼的船！”

于是两条官船上的那些官兵们，顿时也是一片鸡飞狗跳的景象，不少人在船上四处乱窜，有人去取弓箭，有人奔向了船上的弗朗机炮，也有人抓起了藤牌，更有人干脆一头扎到了船舱里面躲了起来。

“李……李兄！这……这船又是何人的船？”刘巡检一紧张，居然有点结巴，不由自主的抓住了身边李把总的手腕，急切的问道。

李把总这会儿也从震惊中清醒了过来，心中暗骂了一句，虽然他们这次过来大黄岛，目的是要寻找小黄岛那些贼人，但是转了半圈下来之后，他们都已经松懈了下来，潜意识之中，并没有觉得他们来这一趟，便能真的找到海贼，更多的还是觉得，这一趟不过是来转一圈，然后回去好向上面交代就可以了。

可是没成想刚刚转过大黄岛的南端，居然一头便撞上了一条海贼的船，不过他暂时也不能确定，这是不是小黄岛的那伙人，不过凭着他当初追赶小黄岛的那些人到海边的时候，所见的那条船，这条船并不是小黄岛的那些贼人的船。

可是有一点可以确定，这条船肯定不是普通的商船，而是一条地道的经过改装过的海盗船，今天他来此的目的是为了剿贼，既然碰上了，就不能这么不了了之。

于是他只得硬着头皮叫道：“升帆！冲过去堵住它！别让它跑了！准备接战！”

官船上的那些兵丁们得令之后，各船捕盗也立即下令升帆加速，朝着鹰嘴湾加速驶去，而船上的那些兵丁们，则纷纷赶紧抄起家伙，一个个被军官的指挥下跑到了船舷处，做好了接战的准备。

鹰嘴湾这一下可就热闹了，肖大嘴在毫无防备之下，进入到了鹰嘴湾内，转眼便被两条官船堵在了鹰嘴湾之中，这里水面比较狭窄，而且官船和他们的贼船处于二比一的优势，肖大嘴这个后悔呀！

本来他是来找小黄岛那些人的麻烦的，兴冲冲的跑过来，居然在一点防备都没有的情况下，碰上了两条官府的战船，而且还把他们堵在了海湾里面，假如他不能赶紧冲出鹰嘴湾，被两条官船堵死在这里的话，他们就麻烦大了。

于是肖大嘴扯开了嗓子，歇斯底里的破口大骂着，指挥着手下的喽啰们一边赶紧准备应战，一边赶紧掉头朝鹰嘴湾外面驶去，争取在两条官船尚未

封死湾口之前，先冲出鹰嘴湾，那样的话他们估计还有逃脱升天的可能。

猝不及防之下，肖大嘴手下顿时大乱了起来，有人忙活着去调帆、升帆、转舵，有人去准备各种家伙，做好战斗准备，每个人都在大呼小叫，也不知道他们都叫一些什么，总之每个人都很慌乱，一时间船居然有点失去了控制，开始在湾子里面打起了转。

肖大嘴见势不妙，一边破口大骂，一边疾奔到了船尾，一脚将船上的舵工踹到了一旁，抓住了舵杆，同时大声的喝骂着船上的缭手们，令他们赶紧调整船帆角度，好歹算是控制住了船身方向，开始缓缓的朝着湾口驶去。

而两条战船这个时候明显要比肖大嘴占有优势，他们本来就是出于上风头，船速比较快，升帆加速之后，很快便驶近了鹰嘴湾的口部，并且做好了接战的准备。

眼看着两条官船要堵住他们的去路，双方的距离拉的越来越近，肖大嘴这下真是急疯了，大吼着将舵杆交回到舵工手中，冲回到了船头处，带着手下的喽罗们，将一门锈迹斑斑的铁炮架在了船头上，招呼手下赶紧装填。

现在的官船虽然不咋滴，但是比起他们普通海贼的装备质量，还是要高出不少，好歹一些官船上都备有小型的弗朗机炮，而这种炮一般情况下普通海贼是很难仿造或者买到的。

就在肖大嘴忙的是上蹿下跳的时候，官船那边却已经做好了准备，一门弗朗机炮在几个兵丁的cāo作下，炮口转向了船舷左前方，有兵丁将一个铸铁的子铳敲入到了弗朗机炮母铳的尾部。

随着一个兵丁将小火把点燃，杵在这个轻型弗朗机炮子铳上的时候，官船上立即发出一声沉闷的轰鸣，立时腾起了一团硝烟，几十发子铳中装填的炮子疾飞出了炮膛，直奔肖大嘴的船打了过去。

这个时候两方的距离仅剩下了百余米远，官兵的炮子几乎小一半都打在了肖大嘴的船上，一个正站在船头位置的海贼猝不及防，当即中招，身上喷出一道血箭，惨叫着翻滚在了船板上，还有一个海贼惊呼一声，仰面朝天便跌下了船，掉落到了海水之中，转眼间便没了踪影。

一些炮子没有打住人，却在肖大嘴的船帆上开了几个窟窿，惹得肖大嘴船上的海贼们又是一阵惊呼，纷纷都趴在了船舷下躲了起来。

官兵方面得理不饶人，一炮打过接着弓手们便噼里啪啦的开始朝着肖大嘴的船上放起了箭，二十多张弓此起彼伏，把一支支箭shè向了敌船，声势颇为不小。

看的山上于孝天等人都有点发毛，今天幸好是肖大嘴误打误撞的替他们挡了灾，要不然的话，今天他们要是被发现的话，肯定是落不到好上，不管怎么说，大明的官兵好歹还是有点水平的，起码第一轮接触战打出了威风。

经过一轮铤箭的洗礼之后，肖大嘴这伙海贼虽然蒙受了一定的损失，但是却并未将他们吓趴下，到底这帮人是久行于海上之辈，即便不能说各个都是亡命徒，可是也都多少经历过一些阵仗，这起码的心理素质还是有的。

这个时候他们也都意识到今天要不冲出去，恐怕都要玩儿完在这鹰嘴湾里，在经历了最初的混乱之后，他们反倒是冷静了下来，开始变得有序了许多，一个个都找好了躲避的位置，纷纷擎起了藤牌，开始在肖大嘴的组织下，展开了反击。

海盗船上的火力不如官兵，但是他们却不乏近战的勇气，在被官兵那边劈头盖脸的shè了一通箭之后，他们之中的弓手也开始反击，大概有六七个弓手站了起来，在同伙的掩护下，也开始朝着距离他们最近的官船放箭。

随着两方距离越来越近，双方的弓箭也shè的越来越准，几支海盗shè出的雕翎箭飞洒到了官兵船上，一个兵丁没有躲开，结果当场被一支箭贯胸而入，惨叫一声便摔倒在了甲板上。

官兵刚才看上去还有点秩序，打的有模有样，可是当一个兵丁中箭扑倒之后，顿时便被压住了气焰，弓手们纷纷惊呼一声，躲到了船舷下面。

趁着官兵这边火力一弱的机会，肖大嘴的船便开始转向，并且逐渐加速，朝着湾口冲去，试图从官船前面切过去，冲出湾子，回到宽阔水域之中，两方越来越近，很快便将距离拉近到了二三十米。

第六十二章糊涂之战2

当看到肖大嘴的船已经冲出湾子，这个时候另外一条官船上的一门弗朗机炮也开了火，轰的一声，又是一片炮子，撒向了肖大嘴的船，这一次肖大嘴船上的海盗们有了防范，官兵船上火光一闪，他们便纷纷趴下避炮，结果船上虽然被打的劈啪作响，但是却没有一个人受伤，只是船上的船帆，被开了更多的窟窿。

官兵船上炮声一过，海贼便立即站起来，大呼小叫的拼命的放箭反击，还有人抄起了标枪，振臂朝着官船掷去，结果愣是把距离他们最近的那条官船上的官兵丫的一时间不敢冒头了。

这一下双方的士气高下立判，那些当兵的别看人多势众，可是他们显然却没有肖大嘴这伙海贼凶悍，几支箭落在他们船上，这些官兵便纷纷走避，居然愣是被肖大嘴的海盗们给压住了风头。

那个带队的李把总倒是还有点小本事，一看到手下兵丁们不敢露头，便厉声呼喝了起来，命令兵丁们马上继续发炮发箭，并且催动坐船，转向拦截肖大嘴的船。

双方就在鹰嘴湾的口部展开了一场厮杀，从上百米的距离，迅速的拉近到了一二十米的距离，这时候两方肖大嘴的船上的那门破铁炮也终于发火了，随着一团浓烟腾起，炮口火光一闪，一颗大石弹夹杂着几十颗小炮子，一下便砸在了官船上。

大石弹重重的击在了官船的左舷上，将一处船舷当场砸了个窟窿，打的官船上木屑连飞，声势倒是也颇为惊人，这就显出了肖大嘴这群海贼的经验了，他们知道自己的炮不好，所以憋着一直逼近到了这么近的距离，才点火发炮。

结果是这一炮果真威力惊人，不单单打坏了迎面官船上的船舷，其余的小炮子也都几乎无一例外的打在了官船上，结果两个官兵当场便中炮，被打的仰面朝天惨叫着倒在了甲板上。

不过虽然肖大嘴这一炮打的够狠，但是官船这边在李把总的指挥下，也成功的用船身拦住了肖大嘴的船，使得他们没有能从官船前面冲出海湾。

如此一来，便将肖大嘴的船给夹在了两船之间，这一下肖大嘴的麻烦来了，前面有官船拦路，他们不得已之下只得转舵向右，结果正好将右舷也亮在了另外一条官船的面前。

这一下另一条官船上的官兵们得理不饶人了，两门弗朗机炮一起发火，

轰轰两声炮响，炮弹立时便还以颜色，重重的砸在了肖大嘴的船上，这一下肖大嘴有点受不了了。

船上的海贼们一下便被放翻了三个，就连船尾掌舵的一个舵工，也中了炮子，吐血扑倒在了舵杆上。

贼船一下失去了舵舵之人，舵杆被舵工压住，立即开始朝着右边转向，左舷也暴露在了另一条官船面前。

李把总一下便看到了机会，赶紧命人抓紧时间开炮，同时号令部下兵丁们加紧放箭，一时间两条官船堵住了肖大嘴的船，铙箭齐发，打的肖大嘴的船上惨叫惊呼声连连响起。

肖大嘴趴在甲板上，手持着一把钢刀，扭头望去，一眼便看到了舵工趴在了舵杆上，惊得他出了一身冷汗，这会儿要是让船失去控制，被官船夹住的话，他们就算是完了，于是他再也不敢怠慢，大吼了一声，从甲板上跳了起来，飞速的冒着两边打来的炮子和箭矢，像兔子一般朝着船尾飞奔了过去。

只见他冲到船尾，一下将那个受伤的舵工掀到了一旁，抓住舵杆猛的朝左一扳，将船打横过来，避开了一条官船，瞅准了对面一条官船，两眼充血大骂道：“都他娘的给老子站起来拼了！要不然今儿个咱们都他娘的要栽在这儿了！拿火罐！给老子砸！咱们今儿个撞也要撞出去！”

叫罢之后，他便操着船，调转船头，朝着李把总所在的那条官船拦腰撞了过去，拉出了一副鱼死网破的架势。

李把总正在得意，正待指挥两船继续夹击这条贼船，可是贼船却来了个突然掉头，只朝着他所在的这条船撞了过来，于是也被吓了一跳。

在他身后站着的那个此船上的捕盗惊道：“李把总！贼人拼命了！他们这是想要撞上咱们呀！”

李把总一脸的怒气，叫道：“余的眼没瞎，看得到！还不快快避闪！”

那个捕盗也不敢怠慢，赶紧喝令舵工转舵避让，他们不比肖大嘴，他们是来抓贼，不是来玩儿命的，肖大嘴要拼命，他们犯不着跟他硬拼，更何况这会儿他们船身对肖大嘴的船头，一旦撞上，他们要吃大亏！即便是能把这船贼人留下，他们估摸着也讨不了多大的好处，所以满船的兵丁，没有人愿意当真玩儿命。

于是这条官船赶紧转舵，这个时候肖大嘴的船便已经到了跟前，两船几乎可以说是擦肩而过，李把总的官船堪堪躲开了肖大嘴这条船拼死一撞。

即便如此，两条船的船舷还是擦碰到了一起，瞬间两船都剧烈的抖动了一下，官船上的人霎时纷纷摔倒，在船上滚了一片。

这时候两船上的兵和贼的素质差距便显现了出来，海贼这边的人都是长时间生活在海上的家伙，经验老道，两船相碰之前，他们便基本上都做好了准备，所以碰撞的时候，虽然也都趔趄了一下，但是跌倒的人却不多。

而官船上有一半的兵卒，则是陆上临时调来，跟着李把总前来追剿小黄岛的众人，虽然也都生在海边，但是毕竟不是跑海的出身，不晕船就不错了，遇上这样的不要命般的冲撞，一个不提防，便在船上摔成了滚地葫芦。

就连那个刘巡检，也没能幸免，脚下一震，便当场摔趴在了甲板上，狼狈不堪的被手下给赶紧扶了起来，抓住船舷不敢动了。

这一下肖大嘴这伙人得理不饶人了，他们趁着这碰撞的瞬间，几个藏在船舷内的海贼，突然间站起来，点着了几个火罐，振臂便隔着船舷，将火罐丢在了对面官船上。

火罐之中装的是桐油或者其他油脂，摔碎之后立即油脂四溅，又迅速的开始燃起了大火，这一下官船算是热闹了，船上的兵丁见到火起，于是大呼小叫纷纷走避，倒是船上水手们经验比较多，赶紧扑上去用沙子和浇了水的麻布将火扑灭。

另一条官船见到肖大嘴的船拼命撞向李把总所在的那条船，于是也赶紧转舵过来夹击，看到友船火起，于是立即再次发炮发铳，猛击肖大嘴的海盗船。

双方就在湾子的口部，打了个难解难分，官兵一方想要堵住这条海贼的船，而肖大嘴一方则拼了命的想要冲出去，而且双方距离很近，只要能用的家伙他们都用上了，官船上也备有火罐火砖之类的火器，在吃了亏之后，也马上还以颜sè，丢到了肖大嘴船上。

肖大嘴的贼船上顿时也冒起了火苗，一通乱糟糟的景象，但是也虽然他们损失比较大，可是刚才他们拼命一撞，却还是起到了作用，官船不敢和他们硬碰，结果转舵闪出了一条路，另一条船又没有及时配合，以至于让他们的封锁出现了一丝空隙。

肖大嘴对此似乎很有经验，就抓住了这转瞬即逝的机会，命手下不管不顾，拼命cāo船冲过了两条官船的封锁，冒着滚滚浓烟，终于逃出了湾口。

这一下局势开始朝着肖大嘴这边倾斜了过来，虽然他眼下依旧是以少敌多，船只也受损了，船上甚至还着起了火，但是关键是他拼死这么一撞，破

开了两条官船对他的封锁，成功的从湾子里冲到了外面。

这一下他们不用再担心会被两条官船在湾子里面关门打狗了，当看到他们的船已经冲出湾子，肖大嘴立即狂笑一声，赶紧下令升满帆转舵，加速逃离这里。

看着那条海贼船就这么跟自己擦肩而过，到嘴的肥肉眼看就要飞了，李把总气的是脸sè铁青，立即大声喝令兵丁们掉头转向，两条船一起追击那条海贼船。

可是先机已逝，他们想要再抓住肖大嘴就不容易了，刚才他们都堵在湾子口部，船头方向朝的是湾子里面，猛然间让他们掉头，还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两条船的捕盗都忙着指挥手下船夫调头，但是却没有配合好，两条船一船向左，一船向右，结果还没有调过头，两条船便自己擦碰到了一起。

结果是让船上的兵夫们再一次发出一片惊呼之声，好不容易他们才调转船头，再一次驶出湾子，但是这时候再看肖大嘴的那条海盗船，已经是升起了满帆，加速朝着北面逃去，已经距离他们越来越远。

李把总气的只跳脚，大声呼喝船上手下们发炮，两条船上的兵丁们于是赶紧调转炮口，轰轰隆隆的朝着前方逃离的贼船开炮起来。

于孝天缓缓站起身，看着两条官船追着肖大嘴的船沿着大黄岛东岸，一路炮声不断驶离了大黄岛，想着北面的双峰岛方向而去，轻轻的松了一口气。

（今天要特别鸣谢法号星空兄弟的大额打赏，顺便求几个红包成不？呵呵！）

第六十三章弃岛

从内心来讲，虽然他很高兴肖大嘴这厮稀里糊涂的替他们顶了缸，但是他内心里却并不希望肖大嘴就这么被堵在湾子里，然后被官兵干掉在这里。

倒不是他因为肖大嘴是同行，便同情肖大嘴，而是因为肖大嘴只有成功冲出去，才能真正帮他们把这两条官船给引开，要不然的话，肖大嘴被干掉在湾子里，官兵打扫战场肯定会发现他们的船，那样的话，接下来就该是轮到他们大事不妙了。

现在看来肖大嘴这厮干的还算是相当不错，在完全处于弱势的情况下，居然还是成功的冲了出去，这就说明肖大嘴和他手下的那些海贼们还是有两把刷子的。

湾子里的这一战，尽数都落在了山上观战的众人眼中，看的众人不由得都有些心惊肉跳，虽然时间不长，但是这次的冲突却相当激烈，让他们每个人都更加直观的了解到了在海上当海盗的风险。

于孝天看罢了这场小规模的海战之后，可以说是受益匪浅，他仔细居高临下观察了整场交战，双方船只的每一个动作，都被他深深的印在了脑海之中，现如今既然他已经下定决心走这条路，那么他就必须要尽可能的多积累一些这方面的经验才行，而今天肖大嘴误打误撞的，正好给他上了一堂生动的实习课。

眼看着那三条船越走越远，最后只能微微听到远处传来的炮声，再也看不到三条船的帆影之后，所有人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再一次开始有说有笑了起来。

“舵把子，您快瞅瞅，刚才咱们抓了个人回来！”一个后生飞奔到于孝天面前，一脸兴奋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正在和马脸等人商讨着下一步该怎么办，扭头望去，看到黑头带着两个后生押着一个浑身**的男子踉踉跄跄的朝着他们走来。

“你们在哪儿抓住的他？”于孝天上下打量了一番这个被擒获的男人，对黑头问道。

“舵把子，刚才你让俺带几个兄弟下到湾子哪儿看看，俺们发现沙滩上居然有人留下了脚印，于是便抄了过去，结果在北边的小树林里面抓住了这家伙。

这家伙身上有伤，估摸着就是刚才肖大嘴跟官兵交手的时候，掉到海里

的那个家伙，俺们问他，他却什么都不肯说！这不就他给你带了回来！”黑头兴奋的有点眉飞sè舞的将他们如何抓住这厮的情景给众人说了一遍。

于孝天低头看了看这个跪在地上的男子，看了看他的打扮，确实不是什么官兵的打扮，于是走到了他近前盯着他问道：“你到底是不是肖大嘴的手下？”

这个家伙倒是硬气，朝着地上吐了一口吐沫，脖子一梗道：“正是！咱就是跟着肖当家做事的！识相的话，好好款待爷爷！回头老子……”

于孝天不等他嚣张完，一脚便踹在了他的脸上，将他踹的倒翻出去了老远，骂道：“作死！你也敢在老子面前自称爷爷！真他娘的不见棺材不掉泪！”

那个家伙本来以为报出了肖大嘴的名号之后，应该能吓唬住这些人，没想到不等他把话说完，脸上便重重的挨了一脚。

等他被再次拖起来的时候，这张脸看起来就jīng彩多了，于孝天这一脚将他踢得口鼻窜血，疼的他涕泪横流，胳膊又被两个后生用力的反剪在背后，疼的似乎像是要断了一般，这一下这厮知道了厉害，发现他当家的肖大嘴的名号似乎没有起到震慑住这帮人的作用，于是一下便软了下来。

“好汉爷饶命！别打了！别打了！是小的有眼无珠！小的再也不敢了！”这厮一边吐着嘴里的血沫子，一边连忙尖叫着求饶了起来。

于孝天这才微微点点头道：“这才像话！现在老子问你一句，你答一句，要是你敢不老实回答，老子今天就把你剁了喂鱼！”

这厮吃了亏之后学乖了很多，于是赶紧练练点头称不敢。

经过一番讯问之后，这厮老老实实的将他们这次来大黄岛的目的都给供了出来，眼看着这厮已经把知道的东西都倒了个干净，再也没有什么利用的价值，而且这家伙身上有伤，更是看上去一脸的痞相，一看就不是什么好东西。

于孝天于是便再也没有兴趣跟他多说什么，对黑头使了个眼sè，手立起来做刀状，在自己脖子上比划了一下。

黑头立即便明白了于孝天的意思，赶紧点了点头，一把拖起这厮，便朝着岛上的树丛中拉了过去。

这厮马上也明白了要面临什么样的下场，于是先大声的叫喊着，求饶着，眼看着没有效果，居然开始破口大骂了起来，用他所知的最难听的话，

诅咒着于孝天和岛上的这些人，不多会儿便听到黑头骂道：“去死吧！”随即那个家伙的骂声便戛然而止。

没多会儿黑头带着一脸血走出了树丛，擦了擦脸上的污血，对于孝天说道：“舵把子，俺已经把那厮宰了！”。

于孝天面无表情的点了点头道：“杀得好！够种！”

于孝天如此处置，让众人再一次看到了他狠辣的一面，不由得也更是对他尊重了起来。

转过头来，于孝天的脸sè变得不太好，看了看马脸和刘老六他们道：“大家也都听见了，现如今不单单是官府在找咱们，双峰岛的那些海盗恐怕现在也在找咱们！看来这大黄岛虽好，却不是咱们久留之地呀！”

刘老六点点头接口道：“舵把子说的不错！看来此地确实不宜久留！咱们杀蒋百户这件事在福宁这儿闹大了！现如今都知道咱们抄了蒋百户的家，认为咱们肯定发了大财，所以肖大嘴他们才会来这里找咱们！想要逼咱们吐出来！这下有点麻烦大了！”

马脸听罢之后也叹息一声，苦笑道：“这世道都是他娘的什么世道！想干点啥都不得安生！好不容易抄了蒋百户的家，现如今跟捅了马蜂窝一般，都乱他娘的在找咱们！也罢！舵把子你们说的对，这福宁一带咱们是呆不下去了！

这大黄岛看上去不错，可是却不是咱们能占的地方！不成的话，咱们就换个地方吧！老六，你这些年都在海上跑，肯定知道有地方能让咱们落脚，你说说，下一步咱们该去啥地方落脚呢？”

刘老六摸着下巴上的胡子，琢磨了一下之后，点点头道：“咱们想要找个地方落脚倒也不难，这福宁州咱们暂时呆不下去，大不了就到福州那边去！这海上的岛子多的是，俺就不信了！还能找不到个落脚的地方？

当下咱们最重要的还是先弄好船再说，这船眼下这幅德行，不拾掇好的话，咱们那儿都去不成！就是这船太大了点，不好拉到岸上呀！”

众人于是都又把目光投向了靠在海边的那条已经被拆了桅杆的双桅船上，一个个都有点犯愁。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挺直了腰杆把手一挥道：“这不是啥问题，把船拉上来，我有办法！咱们别耽搁了！动手干吧！……”

几根粗木被固定在了岸上，用粗大的麻绳绑在了岸边的礁石上，另外还

有一些原木被组合起来，上面来来回回穿上了绳子，在海边的沙滩上，一排圆木被摆放好，形成了个可以上岸的滑道。

如此一来一套非常简陋的滑轮组便算是被组装完成，于孝天干这个还是相当拿手的，他利用手头可以利用的木料，临时拼凑起来了一整套的滑轮组，虽然极其简陋，可是却可以有效的使用，如此一来他们便可以依靠他们有限的人手，将船拖到岸上了。

看着于孝天忙前忙后的指挥着众人折腾，马脸等人都有点将信将疑，不知道于孝天的这个办法管用不管用，但是现如今于孝天是他们的舵把子，而且见识也比他们多，他们也只能听他的吩咐了。

在开始干这件事的时候，岛上所有人都被动员了起来，甚至包括那几个从蒋家掳来的女人，也被拉出来用上，除了山上的值哨的不能动之外，其余的人全部都投入到了对这条船的修复之中。

绳索的一端已经被牢牢的固定在了船上，十几个后生抓住了粗大的绳索，老家伙们则拿着撬杠站在一旁准备，所有人都等着于孝天下令。

于孝天最后检查了一下滑轮组之后，确定没有什么问题了，这才也回到绳子处，站在了排头的位置，大声对所有人吆喝道：“都听了！我说用力，大家伙一起用力拉！六叔你们几个负责不要让船走偏！都有了！开始！”

于孝天两臂绷紧，用力的拉住了绳索，胳膊上的伤口又跳着疼了几下，他胳膊上的箭伤，在这几天里，虽然已经开始愈合，但是却还没有完全好，不用力还好，但是一用力伤口还是疼的厉害。

本来众人不让他来干这活，可是于孝天还是坚持亲力亲为，毕竟他的力气大，足可以一个顶仨，少了他的话，他还真就有点担心，众人把这船拉不上来。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十几个后生们都一起沉声大喝了一声，全身肌肉绷紧，奋力开始拉动了绳索，李狗子更是缀在绳子最后面，一边帮忙拉，一边大声的喊起了号子。

穿在滑轮组上的绳索在他们的拉动下，立即开始动了起来，而那条在海边的船随即也跟着开始动了起来，船头吱吱呀呀的碾在了铺在岸边的滚木上。

“动了动了！上来了！”孟疯子手舞足蹈的举着撬杠，顶住船头，保持住船头的方向，使之不会偏离滚木滑道，一边放声大叫了起来。

众人一边用力拉动绳索，一边扭头观看，果不其然在他们的拉动下，船

只开始缓缓的被拖到了岸上，本来他们这帮人还对于孝天这办法有点将信将疑，现在当看到船开始动了，而且逐渐半个船身都出水，移动到了岸上的滑道上，于是所有人都不再心存半丝怀疑，更是号子声连天，拼命的拉动起了手中的绳索。

经过几次调整绳索之后，这条双桅船最终终于被他们成功的拖到了岸上，并且用垫木阻住船只下滑，众人借着一同用力，将船给反扣在了沙滩上，使之保持住了稳定。

所有人这才呼啦啦的躺下了一片，每个人身上都像是刚从水里面捞起来一般，浑身的汗水**的，可算是把这帮人都给累坏了。

虽然很辛苦，但是大家伙心情却不错，原本以为弄不上来的船，到底还是被他们给拖了上来，每个人都对此兴奋不已。

于孝天也累得够呛，左臂伤口蹦着疼，让他站在那儿呲牙咧嘴，不过看着船被拖上来，还是心中很是高兴。

这条船对于他目前来说，就是他的一切，没有这条船，他弄不好什么都不是，这是他生存的根本，所以于孝天对于这条船给予了最高的重视。

虽然看到众人都累得不轻，但是于孝天也没让他们休息，稍微喘了口气之后，他便立即招呼众人抄家伙开始大干了起来。

之前他们只是大概知道船底结了不少藤壶之类的东西，但是当拉出来之后却发现，情况比他们想的还要严重一些，船底的海生物囤积的已经很厚了，也难怪他们之前在海上感觉这条船走的很吃力，这次如果不是于孝天坚持要将船底清理一下的话，他们还没有发现这条船已经到了必须要清理船底的时候了。

一时间湾子内叮叮当当的声音开始此起彼伏，所有人都趴到了船身上，开始奋力的凿了起来，一块块厚重的海生物被他们从船底上凿了下来，逐步的露出了船底的木料。

因为于孝天他们无法预料，那两条官船在追击肖大嘴之后，还会不会回大黄岛，所以这些人不敢怠慢，从把船弄上岸之后，便开始两班倒连夜的干了起来，累了就在一旁靠着歇一会儿，渴了就喝几口水。

几个女人被于孝天命令提供饭食，所有人都不能休息，全力投入到对船只的修复之中，如此一来，整整两天两夜，他们终于将整个船底的杂物都给清理了下来，使得船只再次可以看到原来木料的颜sè。

经过检查，这条船的木料还算相当结实，虽然船底的木料上生了一些海

蛆，但是并不算太严重，而且在沙滩上暴晒了两天下来之后，船板上的海蛆也已经死了个七七八八，故此不需要再进行什么加固处理。

本来按照修船的惯例，船底清理完毕之后，还是要上一层桐油或者大漆，用以保护船底木料少受海水腐蚀，可是眼下他们手头既没有桐油，也没有大漆，所以这道工序只能作罢！

第三天一早，于孝天便带着众人再次将船翻转过来，再一次用了九牛二虎之力，将船只下到了海水之中，将压舱石搬回到了船上，放在了底舱之中，并且开始架设桅杆。

这修船的事情，说起来简单，但是干起来却相当不容易，别看于孝天以前没少鼓捣过船模，但是做船模和修真正的船，之间还是有着天壤之别。

这方面于孝天根本没有发言权，只能全凭着刘老六他们这些老家伙们的经验，来做完这件事。

这装桅杆的活，也不简单，桅杆要首先扶正，准确的立在船上，然后用木楔将桅杆固定牢靠，他们眼下工具有限，只能因陋就简，用最简单的工具，靠着人力将桅杆装回到了船上。

眨眼之间，便又是几天过去了，众人虽然提心吊胆，但是那两条官船却没有再回到大黄岛，到底他们追没有追上肖大嘴，这会儿谁都不清楚，所以他们唯有尽快的修好船，离开这里才是正事儿。

当船帆再一次被弄上船，并且穿好帆索之后，所有人都再一次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事情到了这里，这条船上便已经恢复了航行的能力，那么他们便不用再担心会被堵在这里了。

回头看看他们生活了不少天的大黄岛，众人都有点不舍的感觉，这里生存条件比较好，而且岛也大，有更多的地方可以让他们开垦成田地，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现在放弃这里，无疑都有点恋恋不舍的感觉。

可是不走也不成，毕竟眼下这一带对他们来说是危机四伏之地，稍有不慎不是落在官府手中，便是落在那些双峰岛同行的手中。

于孝天也扭头看了看大黄岛，又看了看站在船舷处的那些手下以及女人们，笑了一下大声说道：“都听我说，你们用不着舍不得这里！当初咱们出来的时候，连小黄岛咱们都弃了，离开这儿又算什么？

我于某向你们保证，别看今天咱们要离开这儿，迟早有一天，我姓于的还会带着你们回到这里！到时候咱们回来，就什么都不用怕了！

好了！升帆吧！咱们走！”

在于孝天的一番鼓动之下，船上的人们都收回了目光，在缭手们的一起动作之下，两幅破烂的船帆缓缓的被升了起来，与此同时孟疯子则带着几个人cāo作着另外那条小船，也升起了船帆，并且先于这条大船驶向了湾子外面。

（今天还要再次感谢法号星空兄弟的大额打赏，另外还要感谢法号星空、流浪江南、青羽之翼三位兄弟送的红包！多谢！今天奉上五千字大章，算是一点点回报吧！）

第六十四章金银岛

当众人再一次踏足在一片坚实的土地上的时候，这已经是他们离开大黄岛第四天了，这一路上，他们又在海上遭遇了一场风浪，虽然没有危及到他们的安全，但是却让船上的那些女人们遭了很大的罪。

这时候在海上跑船都是男人的事情，女人是不会时常跟着船出海的，所以在出海遇上了风浪之后，船上的那些女人们便都晕船晕的厉害，一个个吐得是一塌糊涂，甚至有的女人恨不得跳海死了的心都有了，可见的常年在海上混，的确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好在这次他们碰上的风浪不算太大，而且他们两条船也都经过了一定的检修，船况还算是不错，所以倒是也没有出现什么危险。

在刘老六指引下，他们离开了大黄岛之后，便开始一路向南航行，逐渐的驶离了福宁州外海，进入到了福州一带的外海上。

众所周知，福建沿海一带岛屿众多，即便是老跑海的，都恐怕很难说清沿海到底有多少海岛，所以这也为他们重新找到一个立足之地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刘老六从年轻起到现在已经在海上混迹了二十多年，几乎走遍了福建广东的海上，所以对于福建广东一带沿海的情况相当熟悉了，故此才会胸有成竹的带着众人来到了福州外面。

一路上他们小心翼翼，尽可能的避开一些大的岛屿以及常有官船巡弋的航道，来到了这么一个小岛上。

“就是这儿了！这个岛没人知道它叫什么，但是三年前一次俺出海的时候，跟着东家的船，走到福清这一带，遇上了大风，船被吹到了这儿！才知道这儿还有个岛子！

俺趁着船在这儿避风的工夫，上岛上看了看，发现这儿是个荒岛，而且还是个不错的地方，岛子虽小，弄不好比小黄岛还要小点，可是岛上却有泉水，起码不会缺水喝！所以正合适咱们先在这儿落脚之用！

在这个岛的北面，就是海坛，素来南北两边的船都要走这个岛的西面，所以咱们要是能在这儿站住脚的话，倒是个不错的地方！”刘老六下到了海滩上之后，开始给于孝天他们介绍起了这个岛的情况。

于孝天听到他说北面就是海坛岛，便大致确定了这个岛的位置，这里后世应该是平潭县管辖的地方，具体叫什么名字，于孝天不太清楚，不过对于

这个岛，他还是比较满意的。

这个时候船上的人也都陆续开始走下了船，兰儿身体本来就比较虚，晕了两三天船之后，更是这会儿连走都快走不成了，被两个女人搀着才走下了船，坐在一块礁石上，半晌才缓过来劲，脸sè变得稍好了一些。

于孝天让刘旺给她送了点水过去，又招呼几个女人下船准备做饭，让船上的人先吃饱再说，而他则带着马脸等人登上高处，仔细的打量起了这个小岛。

待登上了高处之后，朝下俯瞰，整个小岛的形状便映入到了众人眼帘之中，这个小岛呈马蹄状的不规则圆形，朝东北的位置，有一个凹陷，形成了一个天然的海湾，而小岛的东面和西南角，目力可及范围内，还有三个更小的小岛，整个小岛的地形比较平缓，小岛上长着一些黑松，岸边则是细腻的金sè沙滩，在清澈的海水衬托下，风光倒是非常优美。

如果是在旧时空之中，于孝天相信这样的地方，肯定会被开发成旅游景点，绝对是个旅游度假的好去处，但是现在的情况是，他们暂时要以这个风景秀美的地方，充当他们的老巢了。

想想他来这个世上，一眨眼便两个多月过去了，这两个多月的时间，他感觉有点像是在做梦一般，经历了这么多事情，先是当个编外船夫，接着碰上海盗打劫，后来好不容易找个落脚地方，又险一些命丧大海，紧接着便是杀官造反，……

现如今他却以一伙菜鸟海盗的舵把子的身份，出现在了这里，于孝天想到这里，嘴角露出了一丝苦笑，这大概就是造化弄人吧！但是不管怎么说，他现在还活着，这一点就算是不错了！

“于大哥，你快看，那边有几间石头屋子！”这时候刘旺忽然指着下面几颗黑松遮挡的地方对于孝天叫道。

众人走到了这几间石头屋子旁边，看了一下发现这里的屋子，也不知道是什么年代建造的，用的是岛上石头垒成，但是早已被人废弃了，连门窗都早已腐化消失了，可见的这里曾经也是有人生活过的，但是后来被放弃了。

接下来他们又在岛上的岩缝中发现了涓涓流出的淡水，尝了尝之后众人发现这里的淡水味道还不错，起码比起他们以前在小黄岛时候的那口井里面的水要甘甜许多。

“好了！六叔这次又立了一功！带着咱们找到了这么一块宝地！咱们打今个起，就先在这里落脚吧！”于孝天贪婪的用手掬起清水，大口的喝了几口，又用清水洗了把脸，站起来把已经开始有点长了的头发朝脑后抹了抹，对众

人说道。

“那咱们这岛总是也该有个名字吧！大家伙说是不是呀？”有个后生这个时候发言道。

众人都抬举于孝天，让于孝天给这个岛起个名字，于孝天看了看海边金灿灿的沙滩，还有泛着银光的波浪，忽然灵机一动开口道：“也罢！既然大家伙让我起名字，那我不客气了！这里将是咱们今后在海上讨生活的起点，为了大家伙今后都能发财，那么不妨讨个吉利就叫金银岛吧！”

众人听罢之后，纷纷念叨了一下，觉得于孝天给这个岛起的名字还真不错，于是从此这个岛便被他们称作了金银岛。

初到这里的众人将船上的物资都再次卸到了岛上，又在岛上转了一圈，最终还是将他们的住所选定在了岛上被废弃的几间石屋处，当天便开始大兴土木，利用手头可以用的东西，搭建起了一座座的茅舍，又将一个比较大的废弃石屋收拾了一下，充作了他们议事之所，做出了要扎根此处的架势。

金银岛虽然风景优美，但是资源却十分匮乏，岛上最多的就是石头，树木也只有为数不多的一些黑松，其余的便是一些灌木和荒草了，但是这对于新成立的海狼这帮人来说，早已是习以为常了，他们充分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东西，居然短短几天，一个初见规模的小村子便出现在了荒僻的金银岛上。

看着一间间搭建起的茅屋，于孝天轻叹一声，不管怎么说，他们这次总算又是找到了一个可供他们暂时立足的地方，那么今后呢？

想到这里，他便将刘老六、马脸等人找了过来，开始商量接下来的行动，孟疯子一听于孝天问接下来要干什么，于是立即便蹦起来叫道：“这还用说？当然是出去抢他娘的了！咱们不就是干这个的吗？不抢又能作甚？”

于孝天看着咋咋呼呼的孟疯子，有点又好气又好笑的感觉，既然他选择了这条路，出去抢是理所当然的，对此他已经没有什么心理障碍，现在他要和众人商量的可不是该怎么出去抢的问题，而是更关系着他们今后生存发展的问题。

“孟叔先不要着急着出去捞，出去劫船是理所当然的！但是眼下我想和诸位商量的却是如何出货的问题！”

你们也都是过来人，当然都很清楚，咱们劫了财，总是要找个地方出手才行！干咱们这行的，在陆上肯定都要有个窝主，否则的话咱们总不能自己拉着货到陆上去吆喝着买吧！

所以今天在下找你们过来，就是想商量商量这件事！毕竟咱们手里头还有一批刘家的货，总不能一直这么压在咱们手里，还是要尽快先将这些东西出手才行！”于孝天招呼孟疯子坐下，开口对众人说道。

于孝天说的这件事算是一下说到了正处上，自从刘老六带着于孝天等人回到小黄岛上之后，本来他们便打算在福宁一带找个下家把刘家船上的这批货给出掉，可是后来因为突生变故，这件事便拖了下来，现如今这批货之中的部分不值钱的已经被他们丢在了小黄岛和大黄岛上，剩下的多是一些稍微值钱的东西，还压在他们手中。

另外于孝天说的一点都不错，他们现在干回这一行，重要的不是怎么去抢，而是必须要先在陆上找一个下家或者几个下家，专门负责替他们销赃，这样才能将他们所劫的财货变现成钱，另外也可以通过下家，今后在陆上为他们采办一些必需之物，否则的话，他们在海上根本就无法长时间生存。

马脸和刘老六以及赵麻子相互交流了一下眼神，都点头称是，从于孝天提出的这件事来看，他们更是看出来，这个年轻后生要比他们原来想象的还要心思缜密许多，在没有行事之前，便知道先准备后路，跟着他干下去，起码应该不会错。

（纵横是不是被谁黑了？早晨起来一直登录不上，到现在才刚刚可以打开！更新晚了，大家包涵一下！今天特别鸣谢jcoogle、神幻一族二位朋友送的红包！明天就是除夕了，预祝大家新年快乐，给大家伙拜个早年，祝大家在新的一年里，身体健康，万事如意，爱情事业两丰收，工资翻番，生意兴隆，年终奖成倍增长！呵呵！）

第六十五章定规

于是马脸和赵麻子、刘老**计了一下之后，赵麻子开口说道：“这事儿当家的说的在理儿！咱们眼下干这个，确实不能不在陆上找个下家！这件事俺看还是包在俺的身上了！”

当初俺去福安本来是想找那李家，把货给出了！可是没成想去了之后，李家却遭了难，被蒋百户勾结肖大嘴给袭了他家的庄子，李家上下几十口，被肖大嘴当场杀了一十四口，李掌柜虽然侥幸活了下来，但是也不得不暂时把家迁到了连江县。

后来就遇上了台风，之后蒋百户上咱们小黄岛，这件事就拖了下来，今儿个舵把子既然又提出这件事，那么俺再跑一趟连江，去找一下李掌柜，看看能不能成事！”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头道：“如此最好！但不知这个李掌柜是做什么买卖的？怎么他在连江也有宅子？赵叔你又如何跟他有交情呢？”

赵麻子摇摇头道：“此事说来话长呀！不瞒舵把子你说，当初其实俺本来就是李家的一个家奴，这李家祖上就是做买卖出身，家底殷实，传到现在，他们几乎什么生意都做，从江浙的生丝、绸缎，到福建的糖、瓷器还有茶叶，都有他们的买卖！

可是当年他们李家捞掌柜的不善经营，吃喝玩乐还喜欢赌钱，结果家业便衰落了下去，俺当时就在李家，服侍当时的少爷，他们李家家道中落之后，日子过的不痛快，常有债主上门讨债，大多都是讨的赌债，一次俺陪着李家少爷出门，有人想要绑李家少爷肉票索债，幸好俺当时还机灵，把李家少爷给救回了家。

如此一来，当李家老掌柜死了之后，李家少爷就接管了李家的生意，可当时李家的家底已经被老掌柜败光了，为了维持家里的生意，李家少掌柜就将一些生意转手卖掉，填上了当初他爹欠的债，家里面的奴仆也都遣散了。

当时李家少掌柜念在俺对他有救命之恩的面子上，除了俺的奴籍，还了俺一个白身，没想到后来……不说也罢！

但是这些年来，李家在现在的掌柜的打理下，又富了起来，而且据说他也在暗中做出海的买卖，前两年，李家掌柜知道了俺在小黄岛讨活，还专程派人给俺送来了十两银子，说明他也是个念旧情的人！俺这才想，找李家把咱们的货给出了！”

听罢了赵麻子简单的介绍之后，于孝天这下放心了许多，这个李家的掌柜应该是个jing明之人，最起码应该是个很会做买卖的人，要不然的话被他老爹败光的家业，他也不可能再重振起来，而且赵麻子和他当初是主仆关系，对他有恩，他在得知赵麻子混的不好之后，还能派人送钱给赵麻子，说明此人还是个念旧之人，不是个冷血的家伙。

再加上赵麻子说他本身也暗中做跑海的买卖，那么这就更加是专业对口了，他们手中的货，完全可以交给他出手，不用发愁这李家吃不下他们的货！

现如今他们有更好的条件，那就是他们无意之中打听到了抄了李家大宅的幕后黑手乃是蒋百户，并且杀了蒋百户也算是为他们李家报了仇，再加上这条交情，估计着打通李家这件事就不是什么难事了。

于是于孝天当即点头说道：“如此甚好！没想到赵叔和李家还有这么深的渊源！那么这件事就还要都拜托赵叔您了！只要咱们能说动李家当咱们的下家也好，窝主也罢，那么今后咱们的路就好走多了！眼下事不宜迟，连江应该是归福州所辖，咱们虽然在福安犯了事，但是估摸着不会牵动福州这边！所以就有劳赵叔你这两天再辛苦一下，跑一趟连江县，去拜会一下那个李掌柜！尽快将咱们这批货给出了手，顺便再采办一些粮食回来！

眼下咱们存粮不多了，不能坐吃山空，要想办法赶紧再采买一些回来，总不能让大家伙饿肚子！”

赵麻子一听，赶紧站起来插手道：“舵把子有吩咐，在下理当尽力！俺这就拾掇一下，明儿个一早，就去连江！”

于孝天谢过赵麻子，接着对马脸和孟疯子说道：“这几天在船上过来的时候，我为咱们的人定了一些规矩，这两天也都给你们说过了，不知道几位意下如何？可是妥当？”

马脸听于孝天问他，于是赶紧点头道：“当家的客气了，你先前定的那些规矩，俺们琢磨了一下觉得有道理，这帮后生小子们懒散惯了，是该使劲的修理修理才能堪用！该怎么办，你只管把规矩立下，照办就成了，这帮混小子要是谁敢不服，俺们几个老家伙打断他们的腿！”

于孝天听罢之后，脸上露出了笑容，他等的就是马脸他们的这句话，通过在大黄岛观看肖大嘴和官船的那一仗，他已经看出来，在海上跟人交手，确实不是件简单的事情，除了要有一个有勇有谋的掌事之人之外，全船的人都要有效的相互配合才行。

而他们最缺乏的就是这个，这帮家伙都是泥腿子出身，各个都是懒散惯了，不好好的收拾收拾他们，这帮家伙根本就不堪大用。

所以在前来金银岛的路上之前，于孝天便开始暗自合计了起来，初步先编出了一套cāo训条例，打算今后给这帮家伙上套，把他们朝一个正规的团体上引导，他不敢说今后将他手下彻底军事化，但是这个根子，他确还是要先扎牢了。

一个团体，没有规矩不成，仅凭着之前刘老六他们拿出来的那种类似帮会的条款是远远不够的，他需要更正规的规则，来约束这些闲散惯了的家伙们，使之以后成为他于孝天私人武装的基础，否则的话，不管他当海盗的事业发展多大，今后也不过还是一群乌合之众。

故此这几天利用在岛上修建屋舍的机会，一有空他便将他编制出来的一些条条框框说给马脸等人听，他很清楚要想收拾好这帮年轻人，就必须要先征得这几个老家伙的支持，否则的话，得罪人的事儿都让他干了，回头这帮家伙要是不干，又得到几个老家伙的支持，他这个舵把子的位子弄不好就坐不稳。

所以今天问起这件事，马脸当场表了态，刘老六自不用说，铁定会极力支持他这个未来女婿的，孟疯子是只要能让他发疯，让他干什么都能成，李狗子根本没有发言权，直接可以无视他的意见，这一下他的计划可以推行了。

于孝天扭头朝着石屋外面的那群还在嘻嘻哈哈的干活的家伙们看了一眼，嘴角露出了一丝jiān笑，心道小子们，你们就再乐呵半天吧！等到了明天，你们恐怕就乐呵不出来了！

就在这个时候，刘旺忽然间冲进了石屋之中，气喘吁吁的对于孝天和屋里的人叫道：“于大哥！你们快去看看吧！打起来了！他们打起来了！……”

（寒风给所有朋友拜年了！今天是除夕，祝大家都过一个祥和温暖的chūn节！另外要特别鸣谢麦芽哗哗、一醉人二位朋友昨天的打赏，还有大柳树镇长朋友送的红包！这章字数少了点，下午争取再更新一章！）

第六十六章整治

看着两个鼻青脸肿的家伙，于孝天这气就不打一处来，现如今他们刚刚来到这金银岛，屁股还没坐稳，这俩家伙便开始温饱思yín、yù，为了个女人大打出手了起来。

当于孝天带着马脸、刘老六赶过来的时候，两个家伙正在海滩这儿打的不可开交，一个是后生叫做冯德，一个叫罗贤彬，嘴里面还骂骂咧咧，于是于孝天一声大吼，才算是让二人都停下了手。

经过一番询问之后，于孝天才知道，这俩家伙居然是为了争一个从蒋家抢来的丫鬟而大打出手。

他们在袭击蒋家的时候，从蒋家的丫鬟之中带回了五个年轻丫鬟，年纪都不算大，正好可以缓解一下岛上后生们对老婆的需求。

而岛上的后生们也都看出来了二丫对于孝天的那份情谊，回到大黄岛之后，二丫干脆连名字都依着于孝天，改成了兰儿，再加上于孝天为兰儿疗伤的事情也已经传开，这帮后生们心知自己和于孝天抢兰儿，绝没有一丝算，于是也都只能在兰儿身上死了心，将注意力转到了这五个从蒋家带回来的女子身上。

但是回到了大黄岛之后，他们便一直忙着修船的事情，至于如何分配这几个女子的问题便搁置了下来。

本来依着孟疯子他们的xìng子，觉得反正女人不够分，倒不如任着岛上的后生们“用”就行了！

但是这样的提议马上便被于孝天给断然拒绝，他被迫可以杀人，可以越货，甚至可以下海当贼，这已经是他做人的底线了，现如今要让他把女人不当人看，随便让手下们去当做玩物yín辱，这对于他来说，是绝对是一条不能逾越的鸿沟。

他虽然很清楚在这个时代，根本不存在什么女权主义，女人的社会地位也大大低于男人，女人是标准的弱者，可以随意作为牺牲品任人欺凌！可是这不代表着他就可以接受这个时代的这些观念。

其实内心之中于孝天对于什么女权主义也没有什么好感，而且他对于后世的那些嚣张的女人，刚刚推翻压着她们的三座大山，便想翻过来骑在男人头上为所欲yù为，对于那种女人，他实在是没有兴趣。

可是做人是要有底线的，他的底线是女人可以抢，可以把她们做老婆，

但是却不能将她们作为众男人们的泄、yù工具。

所以他才会断然拒绝了孟疯子当初的提议，理由是他在路上答应过这些女人，会把她们当人看待，他做人的准则是言出必行，决不食言，所以岛上的后生们可以娶他们为妻，但是却不能将她们作为集体泄、yù的工具。

虽然手下们对此有点不以为然，但是众人慑于于孝天的强势，只能点头作罢，所以这些女子在被掳到岛上之后，这些天来并未被谁糟蹋，这也让几个女子安心了一些，变得恭顺听话了许多。

可是这帮年轻人们，却因为这几个女子的到来，暗地里较起了劲，闲来无事的时候，便私下里嘀咕，讨论哪个女子最漂亮，谁的屁股大，谁的胸脯大，谁可能更好生养，一个个打着自己的小九九，合计着这几个女人，轮不轮到分给他们。

于孝天不让手下去做糟蹋这些女人，而他自己也对这些女人没有动一个手指头，他这些日子几乎所有的jīng力都放在了修船和找落脚的地方上，有时候还要分心为下一步做打算，即便是抽出点时间，也都放在了兰儿身上。

所以上行下效，有他这个舵把子作为表率，其余那些年轻家伙们，倒是也没敢晚上偷偷的摸到女人睡的地方。

不过暗地里他们却还是在较劲，合计着该娶谁为好，结果这两天稳住神之后，这种情况便越发严重了起来，而今天正是因为冯德和罗贤彬都瞧中了一个女子，声称非要娶那个女子不可，结果一言不合，俩人便掐了起来。

于孝天看着这两个家伙，到现在俩人还都跟斗鸡一般，气鼓鼓的瞪着对方，似乎一副绝不善罢甘休的架势，只要抽空，还要继续掐下去。

“哼哼！好呀！咱们这才来金银岛几天工夫，你们就闲得慌了吗？屋子都建好了吗？住的地方都安顿好了吗？就有力气干架了？好！真是不错！”于孝天沉着脸背着手在两个人面前来回踱步，冷笑着说道。

冯德气哼哼的说道：“这事儿怪不得俺！是这厮先动的手！”

“放屁！姓冯的，你他娘的血口喷人！明明是你先动的手！现在反倒污俺！”罗贤彬马上便骂了回去。

“都给我闭嘴！你们眼里面还有没有我这个舵把子了？”于孝天猛然一挥手，一声断喝便打断了两个人之间的口舌之争。

众人还真就没见过几次于孝天发火的样子，他们也仅仅是在蒋家大院的时候，见到了于孝天杀人不眨眼的恶相，但是这么长时间来，在他们之间，

于孝天却很少对任何人大发雷霆，今天于孝天突然间发火，倒是真将一帮家伙都吓了一跳，冯德和罗贤彬也都马上闭上了嘴，赶紧低头道：“请大当家息怒！”

于孝天面沉如水，盯着二人怒道：“告诉你们，还有其他人也都听仔细了！既然大家伙推我坐这个大当家、舵把子的位子，那么我于某便要挑得起这副担子！

我于某做事，最讲公平二字！我知道你们这帮家伙也都到了该娶老婆的时候了！所以上次去蒋家，你们要带回来几个女人，我姓于的没有拦着你们！

但是眼下咱们这儿只有这五个女人，后生爷们却有二十几个，本就是僧多粥少，想要每个人都雨露共沾，那是不可能的！我于孝天今天即便为贼，但是也要当个讲道义的贼！

我答应过那几个女人，只要他们老实跟着走，回来便不会不把她们当人看！所以我于某说到做到，而且我会把他们许配给你们之中一些人为妻！

只要你们跟着我姓于的好好干，现在咱们虽然还能给你们每个人都讨上老婆，但是接下来，我于某保证，绝不会亏待了你们！不但要让你们个个都娶妻生子，而且还要你们大家伙今后都能过上好日子！

今天你们两个就为了还没看到的事情便自家兄弟之间，动起了手，为什么不把你们的狗脑子给打出来？打出来的话倒是也让我省心了！

既然你们都有使不完的力气，那么好吧！本来我于某明天才想要开始cāo练你们，那么今天既然赶上了，那么你们两个，就先围着小岛，给我跑五圈再说吧！等你们跑完了，要是还有力气打，我随便你们打便是！

还有，这次分配老婆的事情，你们两个就都不用想了！等下一轮吧！现在听我的口令，跑！跑不够十圈，就别想吃晚饭！”

众人看着于孝天站在沙滩上大发雷霆，居然都被吓住了，一直到于孝天把话说完，也没人敢替这俩倒霉蛋说句好话。

俩家伙面面相觑，扭头看了看脚下的金银岛，罗贤彬讪笑道：“那……那舵把子！这岛虽然不算大，可是要是围着跑十圈，估摸着也要把俺们给累死了！您不是说笑的吧！”

于孝天冷哼一声双眼一瞪盯着罗贤彬反问道：“你觉得我是在跟你说笑的吗？”

罗贤彬被于孝天的眼神给吓得一缩脖，赶紧求助的朝着马脸他们望去，罗贤彬是马脸的外甥，所以这会儿第一个想到了马脸，想让马脸替他说说话。

马脸咳嗽了一声，看了看于孝天，但是当看到于孝天的铁青的脸sè之后，把话又给咽了回去，骂道：“你这个小畜生，一点也不给俺长脸！该！这儿是舵把子说了算，他让你咋滴你就照办！”

于孝天看罗贤彬和冯德二人还在犹豫，忽然扭头对刘老六问道：“六叔！你是掌刑！你给大家再说一遍，违抗舵把子的命令者，该当何罪？”

刘老六看出来今天于孝天是成心立威，于是很配合的厉声大喝道：“违抗舵把子之命者，轻则抽二十鞭子，重则破腹挖心以儆效尤！他们二人如果不做的话，那么就要抽二十鞭子！”

于孝天听罢之后扭过头来，看着罗贤彬和冯德二人，冷声问道：“你们认罚还是认打？不想跑也能，挨二十鞭子就可以了！你们自己选吧！”

俩人一听，脑袋都摇的跟拨浪鼓一般，赶紧说道：“认罚！认罚！俺们认罚！”

于孝天眼一瞪厉声喝道：“既然如此，那你们还等什么？给我开始跑！跑不完就永远别想吃饭！”

俩家伙这下知道害怕了，屁也没有再放一个，掉头一个朝南一个朝北，便分头狂奔了出去，围着金银岛开始了他们的受罚之旅。

于孝天端着碗，一边朝着嘴里面扒拉着饭，一边坐在石头上看着罗贤彬和冯德两个家伙踉踉跄跄的在不远处的沙滩上缓缓的跑动着。

至于岛上其他人，这会儿也都端着饭碗，一边吃一边看着两个家伙在跑步，一个个有幸灾乐祸的，有表示同情的，也有打赌看谁先跑完的，总之他们今天都上了一课，那就是别惹毛了于孝天这个他们的舵把子，否则的话估计着下场很惨。

金银岛虽然不大，但是要围着跑一圈下来，也足足有两公里的距离，五圈下来，就是十公里，走也让人走大半天了，跑的话，体力不好的还真就坚持不下来。

两个家伙跑到大家伙吃晚饭的时候，才跑了三圈，但是俩人到这个时候，已经彻底是没了力气，说起来是在跑，其实已经跟走差不多了，脚下像是没了根一般，腿软的发飘，一不小心那个罗贤彬便滚翻在地上，像一条被捞出水的鱼一般，嘴巴张的大大的，大口的喘息着，好半天他才叫道：“不成

了……要死了！……俺快累死了……舵把子！……于大哥……俺知道错了！以后……以后俺再也不敢犯错了！求求你，就算是拿鞭子抽，俺也认了，别让俺再跑了！……俺真是……真是撑不下去了！”

不多会儿从冯德从另一边跑了过来，看到罗贤彬躺在地上，两腿一软也滚翻在了地上，同样露出了一副将死的鱼的架势，喘的像是破风箱一般，同样也是大声哀求，求于孝天饶了他，以后他再也不敢犯错了。

马脸这个时候小心翼翼的凑到于孝天身后，小声说道：“于老……大当家！对是该叫大当家才对！你看看这俩小子，今儿个也干了一天活，又跑了这么长，是不是今儿个就到这儿算了？要是再让他们跑的话，俺担心真会把这俩混帐给累死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将碗里面的饭扒拉到嘴里面，咽了下去之后点点头道：“今儿个既然马叔替他们求情，那么我也不能驳了马叔你的面子！剩下两圈不跑也罢！”

马脸一听就露出了笑容，觉得于孝天还是很给他面子的，正要道谢，于孝天却接口说道：“但是死罪可免，活罪难饶！一会儿我要再教训教训这两个家伙！”

马脸的笑容于是僵在了脸上，讪讪的干笑了一下之后，点点头道：“那是那是！不能轻饶了这俩混帐！”

（二更到，再次给大家拜年，晚上大家都要好好吃一顿年夜饭，祝大家阖家欢乐，吉祥如意！）

第六十七章耍赖

当两个家伙累的像死狗一般，被架回到村子之后，于孝天不知道从哪儿，像变魔术一般的，弄来了两根竹竿，每个竹竿前端绑着一个木勺，还让人端来了一个大碗，里面盛着他们吃的咸鱼糙米饭摆在了两个家伙面前。

于孝天低头看着两个累岔气的家伙，冷笑一声道：“你们不是有力气没地儿用吗？现在还有力气打架吗？”

两个家伙这会儿都累惨了，听到于孝天问他们，于是赶紧把脑袋摇的跟拨浪鼓一般，连称不敢了！以后再也不敢了！

于孝天一脸捉狭的掰着指头算了一下，点点头道：“要是我没数错的话，刚才你们跑了三圈是吧！还要两圈没有跑完！今儿个二当家替你们求情，念在你们初犯的面子上，这两圈也就算了！现在你们可以吃饭了！”

两个家伙一听剩下两圈可以免了，还可以吃饭了！于是立即都喜出望外，赶紧练练磕头称谢，又转头对马脸称谢，便想爬起来去接过碗开吃。

说实在的，他们干了一天活，又打了一架，接着便被于孝天罚跑几公里远，这肚子早就饿的前心贴后心了，看到别人都吃过饭了，他们这会儿恨不得喉咙里面伸出只手，把饭抓到嘴里，赶紧填饱肚子再说。

不等他们去接过饭碗，于孝天一伸手使用竹竿啪啪两下，将他们两个的手给敲开，开口道：“先别急！想吃饭可以，但是要按照我吩咐的办！来人，把这两个勺子用竹竿给他们俩绑在右手！”

黑头和刘旺现在都是于孝天的亲信跟班，一下扒拉开了正要上来帮忙的韩显和赵四二人，上来用绳子便把连着木勺的竹竿绑在了冯德和罗贤彬的右手上，而且脸上都带着一脸的怪笑。

冯德和罗贤彬看了看手上绑的竹竿，比划了一下，发现竹竿连上木勺之后，足有两三尺长，用这么长的家伙怎么吃饭？还不给筷子！

“你们俩听好了！想吃饭可以！但是要按着我定的规矩吃才行！你们不许用左手帮忙，也不许趴在碗上直接用嘴吃，看到没有只能用勺子来把饭送到嘴里面！不许坏规矩，谁要是犯规的话，那么就接着去把剩下两圈跑完再说！好了！规矩说完了，你们俩开始吃吧，不够还有，管饱！”于孝天这时候也露出了一脸的坏笑，退到一旁抱起了膀子。

大饭碗就放在冯德和罗贤彬之间的地上，旁边还有一大碗水，俩家伙面面相觑的看着手中的长柄木勺，伸过去舀起一勺饭，可是然后想要送到嘴里

面，可是不管他们怎么弄，这勺子就是送不到嘴里，因为勺子太长了，他们伸长了脖子，也够不着勺子，所以只能干着急，却没法把饭送到嘴里面。

这个时候所有人都围了过来，把这俩家伙围在中间，看着两个家伙拿着长勺子，却干着急吃不到饭的样子，所有人都哄笑了起来。

马脸和刘老六等人也围了过来，他们不知道于孝天这又是在干什么，看了看俩人手中的长柄勺子，都合计了一下，觉得于孝天这简直就是在故意为难这俩犯错的家伙，诚心不想让他们吃上饭，觉得又好气又好笑，又有点觉得于孝天这么做有点过分。

但是毕竟于孝天现在是他们的大当家，他们也不好出来说于孝天的不是，只能在一旁跟着看热闹。

冯德和罗贤彬努力了好一阵子，但是却始终没法用勺子把饭送到嘴里面，罗贤彬是个急脾气，眼看着不管他们如何努力，都无法做到，于是干脆一抬头对于孝天怒道：“舵把子！平时俺都服你，今儿个俺和冯德干架确实是俺的不对，俺认错便是！你罚也罚了，为何却还要如此折腾俺们？这勺子这么长，根本就送不到嘴里，你让俺们咋样才能吃到饭？不想让俺吃饭，你明说便是，俺不吃也罢！你要是有本事的话，就拿这勺子吃给俺们看看，要是你能吃上饭的话，打今儿起，以后你让俺罗贤彬干啥，俺就干啥，哪怕是让俺去死，俺要是皱皱眉头，都不是个人！”

说着他便气哼哼的站了起来，解开绳子把长柄勺子摔在了地上，而冯德胆子稍小一点，不过看罗贤彬都扔了勺子，于是也赶紧站起来，战战兢兢的解下了勺子，丢在了地上。

于孝天翻了翻白眼，扫了俩人一眼，冷笑了起来，弯腰捡起了两把长勺子，用衣角擦了擦勺子上沾的土，挑起眉头看着罗贤彬和冯德问道：“此话当真？要是我用这勺子吃上了饭，你们两个以后我说什么，你们便都照办？”

罗贤彬把脖子一梗，大声说道：“大家伙都在，可以给俺做个见证，要是舵把子你用着勺子吃上了饭的话，那么打今儿个起，你让俺做啥，俺就做啥，要是俺放个屁，都不是俺娘生的！”

冯德也连连点头称是，表示他也同意罗贤彬的话。

于孝天蹲下身，招了招手让刘旺也蹲在了对面，把一个长勺交给了刘旺，用绳子学着刚才的样子，也把长勺绑在了右手上，抬头看了看周围的人，冷笑道：“好了！我赌了！大家今天都看着！我姓于的是怎么把这饭吃到嘴里的！要是我吃不到饭的话，那么打今儿个起，这舵把子我就不干了！”

所有人看罢了刚才冯德和罗贤彬的狼狈相之后，这会儿都认为，如果用

这长勺的话，不管是谁，都不可能吃到饭，于是都为于孝天捏了把汗，因为于孝天的话已经说满了，要是他吃不到饭的话，从今以后就不当他们的舵把子了，那么以后他们还能听谁的呢？

马脸也不想事情闹僵，赶紧出来打圆场道：“算了算了！这事儿算了！大当家肯定是在跟你们说笑呢！这事儿今儿个就到这儿算了！都散了吧！你们两个混小子，想死不成？看老子今儿个不打断你们的腿！”说着便找了根棍子，作势要去追打罗贤彬和冯德二人。

“二当家，你不要拦着，我不是跟他们说笑，今天我就要让他们看看，我是怎么用着勺子吃到这饭的！”于孝天开口叫住了马脸，一脸郑重的对周围的人们说道。

马脸这一下没法再拦着了，于是只能讪讪的退到一旁，心道见好就收吧，你这个家伙到底还是年轻，要是一会儿你吃不到的话，看你的脸朝哪儿放！这可不能怪俺不给你台阶下了！

众人再一次将目光都投在了于孝天和刘旺身上，于孝天点了点头道：“吃到这饭又有何难！看着吧！”

说罢之后，于孝天用长勺在大碗之中舀出了一勺饭，直接便送到了刘旺的嘴边，刘旺马上便明白了于孝天的意思，张嘴吃了这勺饭，接着有样学样，也用手中长勺舀了一勺饭，送到了于孝天嘴边，于孝天同样也张嘴吃了这勺饭。

所有人的下巴都一下掉在了地上，罗贤彬的脸sè难看到了极点，指着于孝天结结巴巴的急道：“你……你……这不能算……你们这是耍赖！”

于孝天这才站起身，冷笑一声将手中长勺丢在了地上，大声问道：“怎么？你不服吗？我刚才可说过不许相互之间喂对方吃饭了吗？我只是说用着勺子吃饭，可从未说过必须用你们自己手中的勺子吃！”

罗贤彬脸都憋成了猪肝sè，想了半天才答道：“舵把子确实没有说过！可是……可是……”但是他可是了半天，也没有找出可以反驳于孝天的话，只能颓然蹲在了地上。

于孝天这才转过身，缓缓的扫视了周围所有人一眼，然后开口说道：“其实许多事情就这么简单，今天我要罗贤彬和冯德用着长勺子吃饭，并非是故意为难他们，而是要大家都记住一件事，那就是我们是弟兄，是亲人，只要外面多为其他人想想，许多时候只要稍微伸伸手，便可以帮上其他人，当然其他人也自然会投桃报李，如此一来我们还怕什么事做不成？

而今天罗贤彬和冯德，只是为一个没影的希望，便同室cāo戈！今天你们

可以为这种事情打架，明天便会有人为了其他事情朝自己兄弟举起刀！那么我们今后还能干成什么？恐怕不用别人来找咱们麻烦，咱们自己就把自己人给杀光了！

罗贤彬、冯德，你们两个可知错了吗？”说到这里，他突然转身，怒视着罗贤彬和冯德二人，大声的对他们吼道。

听罢了于孝天的这番话之后，有的人若有所思，有的人连连点头，有的人则露出了一脸的愧sè，而罗贤彬和冯德这会儿心中的不服气早已是消失无踪，剩下的只有满心的惭愧，当被于孝天这大声一吼的时候，两个人都不由自主的双膝一软，一起跪了下去。

“舵把子！小的服了！小的知错了！请大当家责罚！”二人一起叫道。

于孝天直到这个时候，紧绷的表情才算是放松了下来，上前缓缓将他们二人拉起来，将他们两人的手放在一起，牢牢的握住，这才露出了笑容：“好！古人云朝闻夕死！你们俩这么快能知错就改，我于某便知足了！记住，咱们是兄弟，任何时候都不要把刀指向自己人！握握手还是好弟兄，今天这件事就这么算了！

好了！今天大伙儿都在，我今天再说一件事，从明天开始，天亮之前，大家便要跟着我早早起来cāo练起来！只有咱们练出一身好本事，才能纵横大海之上！什么混江龙，什么肖大嘴，都他娘的算是狗屁，咱们有朝一rì回去，别说福宁一带，就算是再远的地方，咱们也都去得！……”

一群后生们被于孝天这番话激得立即跟着一起大声叫了起来，连声称是。

看着一群后生们跟着于孝天嗷嗷直叫，马脸微微摇着头对刘老六说到：“老六呀！我说咱们这舵把子你这是打哪儿捡回来的呀！怎么这么简单的事儿，咱们就想不到呢？老了！咱们真是老了呀！看来以后这帮后生们，交给舵把子，咱们也没啥不放心的了！”

刘老六一脸得意的神sè，轻轻的捋着下巴上的胡子笑道：“那是当然了！后生可畏嘛！能碰上咱们这舵把子，算是咱们的福气呀！咱们这几个老家伙，以后等着享福吧！俺敢担保，只要孝天在，咱们迟早有一天，想去哪儿都成！……”

（新的一年，新的开始，祝大家在这蛇年里，各个都龙马jīng神！万事如意！寒风在这里再次给大家伙拜年了！）

第六十八章海狼出猎

平静的海面上突然间响起了一声炮响，炮膛中乱七八糟的炮子噼里啪啦打在一条船上劈啪作响，海面上也有炮子落下，激起一片水花。

又经过半个月的cāo练之后，年轻的海狼们终于第一次踏上了他们的海盗之旅，在福州外海的南部海面上，总算是找到了他们第一个下手的目标。

船上的所有人都既兴奋又有点紧张，一个多月之前，他们之中大部分人要么还是一群只会种地打渔的民夫，要么就是只会cāo船之人，可是一个月之后的他们，却转身变成了这大上海盗的一份子，并且拥有了一个海狼的名号。

在他们历经千难万险，找到了金银岛之后，刚刚安顿下来，于孝天便开始对这帮家伙进行了一次为期十天的地狱般的训练。

这十多天里，这帮人要天不亮就起床，先是跟着于孝天一起，围着金银岛的沙滩，进行两圈以上的跑步，以锻炼他们的体能，接着早饭之后便要登上他们的那条双桅船，在刘老六以及胡成的指导下，按照之前的分工分班轮换对船只进行cāo作训练。

下午的时候这些人还要回到岛上，进行基础的格斗训练，至于那些被指定为兵夫的家伙们，他们的主要职责就是干最危险的近身搏战的活，所以对于他们的要求，于孝天更要严苛一些，不分上午下午，他们都要在船上或者海滩上捉对手持木枪或者木刀盾牌，进行厮杀训练，每个人还被强令要求，必须要选弓箭和火铳之中的一项进行习练，短时间之内于孝天也不指望能把他们训练成神shè手，但是起码要求拿起弓箭，要回shè，cāo起火铳，要会装填和发shè，这已经是最基本的要求了。

另外为了锻炼这群家伙们在摇晃的船上保持身体的稳定xìng，于孝天根据之前看过的一些影视之中的东西，在海滩上还弄出了一些吊在绳索上的木板，逼迫这些人站在木板上抓着绳索相互之间进行拼杀。

总之在这十来天的时间里，岛上包括几个老家伙在内的所有男人，都被于孝天给折腾了个半死。

每个人在训练的时候都被摔打磕碰的身上一块青一块紫的，晚上别说还跟以前一样没事凑在一起闲聊打屁了，所有人吃罢晚饭之后，都还要集中在一起，对当天的训练情况进行一番总结，训练情况好的人会受到点名表扬，但是训练情况不好的人则会受到惩罚，起码是要围着岛子跑一圈以上。

等让他们休息的时候，所有人都几乎是一躺下，便立即呼噜大作，再也

没有人有闲工夫去想女人的事情了。

对此几乎所有人都有些苦不堪言，有心想要抗议一下，但是马上便会被于孝天以各种大道理说的他们无言可对，只能继续老老实实的跟着cāo练。

唯一让这帮人感到多少有点欣慰的是，于孝天答应他们，两个月之后，他们之中训练最出众的五个人，将会得到他们梦寐以求的老婆，这样的悬赏对于这帮后生门来说，可谓是一个非常具有诱惑力的奖赏。

所以年轻后生们为此都不得不咬着牙坚持，憋着一口气，想要成为岛上第一批拥有女人的幸运儿，故此十几天下来，居然没有人被于孝天cāo练趴下，都咬着牙撑了下来。

另外于孝天还决议改善了众人的生活，将之前他们习惯的一天两顿饭，改成了一天三顿，顿顿有干的不说，而且还有鱼肉可吃，反正在金银岛东面，就是一个非常不错的天然渔场，加上明朝禁海，渔船数量很少，海上的渔业资源非常非常丰富，每天上午cāo船训练结束之前，他们都会在海上下上一网，每每都能打上来不少的鱼，而且他们现在反正也不打算用鱼来换钱了，故此便都被于孝天拿来，改善了众人的生活质量，以此来保证众人大负荷运动所需的能量，同时也改善他们的体质。

当然这帮家伙之所以能撑下来，也跟于孝天事必躬亲有着分不开的关系，他于孝天眼下身为这群人的大当家，却没有因此搞一点特殊，从早晨起来，他便一直跟着这帮家伙，他们做什么，于孝天便跟着做什么，而且要付出的比他们还多，消耗的体力比他们还要大出两三倍。

人其实就是这样，有当头的作为表率，其余的人即便是很累，也没什么好说的，事情在这儿摆着，人家当头的都能做到，他们这些喽啰们还有什么不能干的呢？于是虽然这样的cāo练，让这帮家伙们大呼受不了，但是还都算是坚持了下来。

运气最好的恐怕只有赵麻子和李狗子以及两个后生了，他们在那天商定好之后的第二天一早，便驾上了小渔船，再次离开了金银岛，前往了连江县，找那李家商议出货的事情去了。

所以他们几个人才躲过了这十几天金银岛的地狱训练，不过于孝天有言在先，他们回来之后，除了赵麻子和李狗子之外，那两个后生照样也要补上之前他们缺的训练。

如此十几天下来之后，虽然这帮人基本上还是一群乌合之众，但是最起码他们还是比起之前有了很大的进步，特别是对于这条双桅船，他们已经基本上熟悉了cāo作，加上有刘老六、胡成、刘通这几个老船员在，他们已经基本上可以有效的cāo作这条双桅船了。

另外七八个被选作兵夫的家伙，经过这十几天的cāo练，手头上功夫也长进了不少，捉对厮杀的时候，开始有模有样了起来，而且熟悉了于孝天制定了口令，知道了该依令行事，不再像以前那样乱哄哄的一片了。

本来以于孝天的想法，如果要出海行掠的话，他们起码还要经过两个月的严格cāo练才行，但是岛上的这些家伙们，却为此反对声很大，觉得他们现在已经可以了，天天这么cāo练也不是办法，纷纷要求出去试试身手。

就连一直不怎么干涉他的马脸居然也对于孝天的计划提出了反对意见，认为他们既然做这行，总是什么都不干，就这么天天在金银岛cāo练，不是办法，可以出去试试手，另外他们眼下存粮已经快要告罄，不出去干一票的话，估摸着今后只能靠着吃鱼过活了。

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这才不得不答应了他们的要求，因为虽然名义上现在他是舵把子，但是他的这个位子，还不能说就彻底稳固了，马脸和孟疯子等人在这群人之中还是有很大的影响力，他有时候不得不去考虑这几个老家伙的想法，必要的时候他也必须要做出一定的妥协才行。

另外眼下这帮家伙们，特别是年轻人，正是处于一种一瓶水不满，半瓶水咣当，初生牛犊不怕虎的阶段，总是压制他们的yù望，也不见得就是一个好事，必要的时候可以让他们自己去检验一下他们的水平。

于是于孝天综合考虑了一下之后，这才答应了众人的要求，才有了这次出海的行动。

近期海上又经历了两场风雨，天气刚刚转好，而且天气也随着秋天的到来，开始凉快了下来，海上的风向也逐渐的开始转为了西北风多一些，所以正是南面的船只北上的最好时机。

于是在刘老六的指点之下，他们出了海，直奔了一条时常有商船出没的航线，经过了一天的搜寻之后，这天天刚亮，爬在桅杆上充当上斗的刘旺，便指着远处的海面，对船上的众人大声叫了起来。

“有船！前面有船！在咱们的西南方向有一条船！哈哈！快看呀！”

众人听到之后，立即便蜂拥到了船的右舷处，纷纷伸长了脖子朝着刘旺手指的方向望去，过了一阵之后，果不其然发现了一条帆船的帆影出现在了他们的眼中。

于孝天心道他们的运气还算是不错，于是大声下令调帆转舵，开始迎向这条帆船。

在双方靠近之后，经过刘老六这个老海狼的一番辨认之后，他们确认了这条船确实是一条海商的商船，于是于孝天这才下令，升起他们的旗号，开始再次转舵，扑向了这条倒霉的商船。

为了打响他们的名号，按照海盗们的习惯，每一伙海盗都会有一面属于他们自己的旗号，肖大嘴的旗号是一面净面的黑旗，也有人会挂绿旗或者其他颜sè的旗幡，于孝天琢磨了一下之后，本来他是想要干脆就做一副西方海盗常用的那种骷髅旗的，可是转念一想，他可是地道的中国人，为啥非要学西方海盗呢？

于是他详细考虑了一下之后，便选择了他们手头所拥有的一种靛蓝sè的布，作为他们的旗号，但是为了区别他们和其他人的身份，他亲自动手绘制了一个狼头，虽然他绘画功底一般，但是仔细修改返工，再修改了多次之后，还是让他画出了一个比较惟妙惟肖的狼头形状。

之后他便让岛上的那些女人，用金线将他手绘的狼头绣在了一块靛蓝sè的蓝布上，如此一来，一个醒目的金sè狼头便跃然在了一块蓝布上，就此制成了一副属于他们自己的旗号，而且仔细观看一下之后，于孝天也很满意，这样蓝底金sè狼头的旗号，看上去也相当威风，呲牙咧嘴张着血盆大口露着獠牙的狼头很凶悍，让人可以过目不忘，如果他干的足够好的话，那么今后他相信，这面金狼旗肯定可以名声大作，于是便彻底确定了他们之后很长时间会以这面旗作为他们的旗号。

当这第一面代表着他们海狼的狼头旗在船上主桅升起的时候，岛上的所有人都不由得都十分激动。

从他们出生到现在，很多人从未集中到一面旗帜下面成为一个团体过，而这面狼头旗，则成为了凝聚他们的一面旗帜，这让所有人都产生出一种莫名的归属感，甚至有人觉得，这面旗已经在那一瞬间成为了他们生命中最重要东西。

于孝天更是大声宣布，当他们拥有这面海狼旗之后，便将永远聚在这面旗帜之下，旗在人在，旗亡人亡！这就更加重了他们每个人对于这个团体的依赖感。

当这面海狼旗被升起之后，船上的所有人的振奋了起来，一个个立即按照于孝天这个舵把子的吩咐，开始奔向了各自的位置。

孟疯子这个掌兵，更是兴奋的嗷嗷直叫，直接甩去了身上的衣服，露出了他jīng瘦的排骨，抓起了一把单刀，大声喝令手下的兵夫们抄起家伙，准备动手。

第六十九章拙劣的表演

而那条商船这个时候也已经意识到了事情不妙，认准了朝着他们驶过来的这条船肯定是海盗船，于是赶紧调帆转舵，开始亡命般的逃窜了起来。

这条商船是一条小型双桅福船式样的船只，船只船体也比较陈旧，船帆基本上也是破破烂烂的，打着不少补丁，可见是一条久行与海上的商船，船体维护情况也是一般，所以当他们发现于孝天这伙人来意不善之后，立即掉头想要逃走，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双方于是便在海上展开了一场追逐，于孝天的船刚刚清理过船底，而且修补了船帆，各项性能眼下都基本上处于良好的状态，加上他们处于轻载状态，所以船速要稍高于那条商船一些，在追逐之中处于优势地位。

但是那条商船很显然也不是好相遇的，他们虽然船只吃水深一些，但是船夫操船技术不错，几次被于孝天的船追近，他们都能很好的利用风向调整方向，加速又甩开追逐他们的海盗船。

结果几次于孝天这帮新海狼们试图靠近他们，都被他们成功的甩脱，气的船上的众人纷纷破口大骂，却一时间也奈何不了这条商船什么，只能在刘老六的喝骂声中，缭手们跟着胡成忙着调帆转舵，继续追赶这条商船。

于孝天冷眼看着船上的这帮手下们紧着忙活，也没有出言斥骂他们，而是将指挥操船只的权力暂时移交给了经验丰富的刘老六，这样的情况也是他预料之中的。

这帮家伙们刚刚熟悉他们的这条船时间还不长，根本还做不到同心协力熟练的操控这条船，遇上这样的长时间在海上讨生活的商船，他们想要一下便追上这条船，根本是不可能的，所以他倒是很乐意让这帮人先吃吃瘪，知道知道他们自己的深浅，所以他干脆便站在船头位置，来了个不管不问，只盯着前面的那条商船。

整个追逐的过程持续了半天时间，一直快到中午时分，他们才再次靠近了这条商船，双方的距离拉近到了百米左右。

于孝天这才下令准备接战，令船首的黑头等四个兵夫开始为那门大碗口铳装填弹药，同时下令弓箭手和火铳手准备。

一通忙活之后，兵夫们总算是完成了大碗口铳的装填，其余人员也都各自做好了准备，咋咋呼呼的开始对着前面那条商船喊话，令他们立即停船，可以饶他们不死。

但是那条商船却对他们的威胁不为所动，依旧继续调帆转舵，试图再次甩脱他们，可是这一次他们没有能成功，因为海狼们这会儿对于cāo船已经有了一些经验，对方一调帆，他们便也赶紧调帆，提前预料到了对方的行动，并且转舵继续黏住了对方的船，使之这次的行动没有能成功。

于孝天这才多少满意了一些，抄起了一个临时用木板拼凑的大喇叭对着那条商船大吼道：“对面船上的人听仔细了！咱们是海狼！今儿个瞧上你们了！你们跑是跑不掉了，老子只求财不杀人，只要你们停船，让咱们取了货，便放你等离开！如若不然的话，就休怪我等不客气了！”

他的嗓门很大，再借助这个木头喇叭的帮助，吼声传出了很远，确保对方可以清晰的听到他的威胁声。

但是对方却还是没有落帆停船，而是再次转舵，试图朝着海边逃去，刘老六在船尾骂道：“nǎinǎi的！前面就是平海水寨，他们想逃到平海水寨！不能跟他们客气了！”

于孝天这会儿也有点上火，毕竟这是他们第一次出来打劫，虽然他也知道自己这帮人水平有限，可是他还是想最好能得手，否则的话可能会影响到他们这帮人对于今后的信心，于是他这会儿也不客气了。

他一边盯紧前面逃窜的那条商船，一边开始亲自动手，帮着黑头等人调整碗口铳的炮架，争取瞄的准一些。

碗口铳这玩意儿是老式的火炮，有效shè程很近，装药量小，而且根本没有瞄准的照门和准星，炮架也调整十分困难，所以在海上更多时候只是吓唬人用的家伙，指望他击沉敌船，于孝天没有这种奢望。

眼看着双方距离越拉越近，对方这会儿才开始有点慌了，有人也趴在船尾，对着他们大叫：“在下乃是福州赵家！跟南rì岛的马大当家是有交情的！今儿个走到这儿，冒犯了诸位，是在下的不是，诸位还是高抬贵手，让俺们过去吧！这儿有三十两银子，要是诸位好汉给脸的话，就拿了去，算是对好汉们的孝敬！还望好汉爷们高抬贵手了！”

于孝天已经知道规矩了，但是他对于这三十两银子并不感冒，眼下他需要的是一次成功的劫船，来提振一下手下们的士气和信心，所以他抄起木头喇叭大声吼道：“废话少说！我不管你是谁，认识谁！今儿个你船上的货，老子要定了，快点停船，要不然大爷就开炮了！”

对面船上一听这交涉已经失败，于是也不再答话，又一次试图甩脱他们，两条船就这么在海上来回走蛇形，不断的交错着。

于孝天目测对方距离已经拉近到了五十米左右，这才大声下令手下点

炮，黑头胆子大，抄起火把便杵在了船首的碗口铳的火门处。

于孝天意识的闪了一下，并且堵上了耳朵，只等着碗口铳发出轰鸣声了，但是扭头一看，碗口铳火门腾起一股白烟，但是却没有如同预料中那样发出轰鸣，于是脸立即便拉长了下来，原来他们这一炮点了之后，居然是个哑炮，气的于孝天直翻白眼。

“早就告诉你们了，装药要囤实了，一动手你们便忘了个干净！这倒好！哑炮！快再检查一下，娘的！”于孝天一脸黑线的爆出了粗口，以前他倒不是这样满嘴爆粗的人，可是现在跟这帮粗人混了两三个月之后，他已经养成了爆粗口的习惯，动輒便喜欢骂人。

但是还别说，这帮人还真就吃这一壶，于孝天要是天天客客气气的，他们反倒觉得他好说话，但是于孝天一动粗口，他们便会老实许多，如此一来，文的不成，就来武的，这也让于孝天越来越喜欢骂人了。

黑头也是一脸的黑线，赶紧低头去检查碗口铳，一番检查之后，发现火门的引药没有能引燃炮膛的火药，炮膛的火药还在，于是他赶紧喝骂着一个后生，令其赶紧再捣实炮膛的弹药，一番折腾之后，又一次做好了准备。

于孝天这时候小心翼翼的挪开了一段距离，暗自捏了一把汗，心道nǎinǎi的，看见这玩意儿点火，老子就心寒，这次等赵麻子回来，说什么都要想办法改进改进火药，有可能的话就想办法买几门新炮！省的整天为这两门破炮提心吊胆了。

又是一阵追逐，双方的距离基本上维持在了五十米左右，于孝天等不下去了，再一次下令开炮。

这一次这门碗口铳没有辜负他的期望，终于如期打响，随着一声炮响，炮子便撒向了前面的商船。

五十米的距离，对于这碗口铳来说，还是有点远了点，但是好歹还是够着了前面的那条商船，一些炮子劈啪作响的打在了他们船体上。

这一下商船上的人知道怕了，惊呼连连的赶紧趴在了船舷下，可是他们依旧没有落帆停船，还是在继续奔逃。

虽然这一炮并未杀伤对方什么人，但是却还是起到了一定的作用，逼得对方船上的船夫们不敢起身，所以他们也就没法连续调帆，利用风向了。

趁着这个机会，刘老六大声吼着胡成，带繛手们赶紧调帆，吃足了风之后，迅速的冲了过去，一下将双方的距离拉近到了二十米的距离上。

于孝天一边令黑头等人继续装炮，一边冲到左舷，对船上的众人叫道：“放箭！放铳！不要让他们抬头！”

这时候海狼们的船已经切到了赵家商船的内侧，如此一来便可以逼着他们必须朝外海航行，无法继续靠近海岸，这就等于让于孝天他们掌握住了主动权。

这时赵家商船的人也意识到事情不妙，有人尖声大叫着让船夫们起来调帆转舵，可是不等他们站起来，这边海狼们便开始呼呼砰砰的放起了火铳，几个弓箭手也开始朝着赵家船上放起了箭。

但是在摇晃的船只上，想要用火铳或者弓箭shè中二三十米外的目标，却是一个很有难度的事情，特别是让这帮菜鸟们干这个，还拿着原始而且粗陋的火铳，更是基本上要靠撞大运了。

所以虽然看到对面船上有船夫站起来，可是这边又是放铳，又是放箭的，却依旧没有能伤到对方任何人，仅仅是又吓唬了对方一下。

如此低劣的水平，于孝天颇有些无语，他也知道这帮家伙的水平如何，可是当真格动手的时候，看着满天飞的铳弹和箭支，落在对方船上的还没有掉在海里的多，就实在是让他郁闷了。

第七十章险胜

对方似乎也看出了他们这帮海盗应该是新手，渐渐的开始胆大了起来，一些缭手站了起来，赶紧奔去调帆，还有几个船夫可能是护船的，居然站起来也拿出了弓箭和火铳，开始朝着他们放起了铳箭。

一支箭嗖的一下从于孝天身边飞过，钉在了另一侧的船舷上，于孝天心里面抽了一下，额头微微有点冒汗，但是他还是强自努力，没有躲闪，冒充好汉站在船舷上大声的喝令手下们继续发箭还击。

拿着火铳和弓箭的后生们这会儿也都有点汗颜了，眼瞅着他们人多居然还没有压住对方人少，反倒被对方几支箭shè来，吓得他们纷纷走避，一颗对方船上shè来的铳子，居然还打在了一个后生身前的船舷上，铅子儿深深的嵌入到了木头之中，吓得这个后生脸都白了，要是对方这一铳再稍稍抬高一点的话，他估计就小命归西了，吓得他一下便丢了手中的那杆三眼铳，抱头趴在了船舷上。

孟疯子看到这家伙如此不济，气的嗷嗷直叫，飞奔过去一脚踹在了他的屁股上，大骂道：“混帐东西，真他娘的是个废物！快给老子起来，再不起来老子就把你小子丢海里去！看看咱们舵把子，都他娘的怕什么？咱们现在干的就是这个买卖，不敢的话就滚蛋！”

有了孟疯子这通大骂，后生们这才赶紧站起来，看到于孝天标枪一般的挺立在船舷处，脸上是毫无惧sè（于孝天自己知道，其实这会儿他也很紧张，生怕一不小心，就挨了一下小命玩儿完了！）于是这些家伙这才又一次鼓起勇气，抄起家伙又朝着对方发shè了起来。

双方对shè了一阵之后，终于还是有人挂彩了，孟彪运气不好，一支箭擦过他的肋下，在他肋下划出了一条口子，立即便见了血，吓得孟彪惨叫一声便翻滚在了船上，捂着伤口大声的叫道：“哎呀！俺中箭了！救命呀！快救命呀！”

孟疯子最疼孟彪这个侄子，看到孟彪受伤倒地，赶紧便扑过去，为他检查伤口，当撕开他的衣服看了伤口之后，孟疯子啪的便照着孟彪头上给他了一巴掌，骂道：“滚蛋！娘的，你小子想吓死老子？就这么点屁伤，你叫的跟杀猪一般！滚一边去！”

于孝天这会儿脸已经快要拉成驴脸了，手下们糟糕的表现，让他实在是汗颜不已，带着这帮货出来劫船，简直就是在丢人，打了这么长时间，没有放翻对方一个人，自己这边倒是有人挂了彩，还叫的跟杀猪一般，这要是传出去，他们这金sè海狼旗就算是丢人丢到家了。

眼看着双方距离还在靠近，于孝天转身奔到黑头身边，看到他们好不容易才又完成了一次装填，立即吼叫着令几个人开始转动死沉死沉的炮架，又对准了对面那条船，一支箭嗖的一下，又从于孝天身边飞过，一下扎在了一个后生的大腿上，疼的这个后生哭爹喊娘的便滚到了一旁。

于孝天的脸更黑了许多，这次真是丢人丢大了，人家这是在shè活靶子呀！于是他赶紧帮忙把炮口调整好，装作转身去指挥其他人放箭，扭头对黑头叫道：“给老子狠狠的轰他们这些王八蛋！”

黑头也头上冒汗，抓着火把一下便杵在了碗口铳上，这次碗口铳挺给力，轰的一声再次鸣响，炮膛里面装填的几十颗乱七八糟的炮子，随着炮膛喷出的火焰，暴雨一般的打在了对面商船上。

但是这门碗口铳，这次装药似乎多了点，后坐力让这门炮一下蹦了起来，连带着粗木炮架一下翻倒在了甲板上，炮身也震裂了炮架，一下滚落在了甲板上，眼看是短时间没法再用了。

于孝天躲的远远的心中暴寒，娘的，这黑头疯了，不知道装了多少火药，幸好没有炸膛，要不然的话周围的人都要遭殃。

不过这一炮也算是立了功，对面船上几个护船的人正在咋呼着朝着海狼们的船上放箭，放铳，猝不及防下被这一炮劈头盖脸打去，结果三个护船当场上半身重炮，惨叫着翻倒在了船上，这才出了于孝天一口恶气，也同时让其他人jīng神大为提振了起来，一起跟着高声叫好了起来。

不过于孝天还是心里面抽了一下，这次他下令杀人，和前几次不同，前段时间不管他为何杀人，总是有足够的借口，要么是为了保命，要么是为了救人，杀人的时候他还能心安理得，可是今天当看到对面船上的人被他下令击杀的时候，良心还是让他有点自责，因为这一次他杀人，全都是因为他要图谋别人的钱财，才杀的人。

但是这样的内疚，也仅仅是只持续了一会儿时间，便被于孝天丢到了脑后，眼下他根本不是内疚的时候，既然他选择了干这个，一将功成万骨枯，总是要有无辜者成为他前进道路上的铺路石，这怪不得他什么，他想要活下去，就必须杀人！

就在这个时候，对方的船只不知为何，突然间猛的一下打横过来，本来两船已经靠的很近了，他们的船一打横，船尾正好几乎接触到了于孝天的船，趁着这个机会，于孝天从船舷处一把抄起一根钩杆，探身便勾住了对方的船尾，大声叫道：“快用钩杆勾住他们，抛绳钩，捆牢了，别让他们跑了！”

直到这个时候，这帮家伙们才算是多少恢复了一些秩序，赶紧依照于孝

天的吩咐，纷纷抓钩杆钩，抛绳钩抓，叮叮咚咚几声响之后，钩住了对方的船，随即孟疯子发挥了他疯子的作风，嘴里面骂着娘，光着膀子提着一把刀噉的一声蹦到了船舷上，带头便朝着对方船尾跳了过去。

几个兵夫看到孟疯子都跳了过去，于是也赶紧抓家伙跟着跳，一个家伙嗓门够大，动作也看上去够犀利，单手cāo了一把利斧，纵身而起，一脚蹬住了船舷，狂吼着踩住船舷发力起跳，可是没成想船这个时候一晃，只见他脚下一滑，先是撒手丢斧，然后发出一声惊呼，居然一头便栽到了海里面去，落海之后，当即便在海里面挣扎着叫起了救命，气的于孝天差点没有吐血。

这就是他训练了这帮家伙十几天的效果吗？这简直就是出来丢人现眼嘛！气的于孝天恨不得丢个鱼叉下去，把这厮干脆插死算了！

眼看着带上孟疯子在内，只有四个人跳到了对面船上，而对面船上尚有十来个船夫，于孝天生怕孟疯子吃亏，于是撒手丢了钩杆，大喝一声令人接替他，继续钩牢对方的船，一把拔出了腰刀，左手抄了一块藤牌，长腿迈开，蹬住了船舷，也奋力一跃，纵身便跃到了对方船上。

这时候对方船上已经混乱，突然间三个护卫被炮击伤倒地，船只又突然打横过来，使得他们根本来不及阻挡于孝天这帮海贼突上他们的船，猝不及防之下，结果船尾马上便被海贼占据。

赵家商船上一个掌事的人见势不妙，立即招呼所有人涌向船尾，试图将孟疯子等人再赶回他们的船上，并且斩断两船之间连接的钩挂之物。

一时间涌上来的船夫们个个手持刀枪，又是捅又是砍，把孟疯子等几个人逼得个手忙脚乱，一个后生一不小心，便被一枪戳在了腰眼上，当即惨叫着倒在船尾甲板上，血流如注，惊得孟疯子等人连连后退，眼看着这个受伤的后生便要在这帮船夫剁成肉酱，却无力去救。

于孝天跳过来的可以说正是时候，见势不妙持盾扑了上去，一手用盾护住了地上躺着的那个手下，一手持刀疯了一般猛挥了出去。

于孝天本来就身高臂长，力气巨大，加上钢刀也是刚刚经过仔细打磨的异常锋利，这一刀过去，两根递过来的长枪被他便当场斩断，逼得几个船夫不得不赶紧后退，他们这才稳住了阵脚，那个受伤的后生也被孟疯子等人抢了下去，拖到了船尾栏杆处保护了起来。

见到于孝天已经带头杀了过去，黑头等人这会儿也都不敢耽搁，从船上各处纷纷抓起家伙跳了过来，有人更是抓住了桅杆上的绳索，一下荡了过来，加入到了战团之中。

虽然这群菜鸟们cāo练时间不长，可是毕竟练过了一些配合，有人抄的是

长兵器，有人拿短家伙，很快便逼退了赵家商船上的船夫们，随着越来越多的人跟着跳过来之后，赵家商船上的人终于明白，今天他们已经彻底栽了，于是在那个掌事之人的招呼下，这些船夫们纷纷丢下了手中的兵器，一个个退到了船首位置，抱着头带着满脸的惊恐蹲在了船头位置。

于孝天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带人立即冲过去持械看住了这条船上的船夫们，孟疯子这会儿火大，破口大骂着冲过来，不分青红皂白一刀便将那个船上掌事的给剁翻在了船上，他的刀深深的斩在了这个掌事的肩膀上，鲜血顿时喷涌而出，疼的这个赵家掌事的大声的惨呼了起来，其余的那些船夫们也一阵sāo动，纷纷想要站起来，见到孟疯子都动手砍人了，其余的跟着冲过来的兵夫们也都纷纷便要抄家伙大开杀戒。

（特别鸣谢信离和猪太帅二位朋友的打赏！祝你们和所有朋友新年快乐！）

第七十一章无力感

这帮人看上去之前还算是老实巴交，没想到一见了血之后，对付手无寸铁再无反抗能力的人的时候，居然一点都不手软，于孝天见势不好，一下抓住了孟疯子的手腕，大吼一声道：“都给我住手！”

在于孝天的怒喝之下，其余的那些菜鸟海狼们，这才不得不停下了举起的家伙，纷纷看着于孝天。

于孝天扭头用刀指着那些船夫吼道：“都给老子蹲下！老子求财不求命，蹲下留你们活命！都给老子抱头蹲好了！蹲下！”

刚刚因为孟疯子砍人而sāo动起来的那些赵家的船夫们一个个都惊疑的相互对视了一下，又看了看虎视眈眈逼视着他们的那些海贼们，无奈之下这才又一次安静了下来，纷纷在此抱头蹲了下去。

于孝天接着用刀一指地上受伤的那个管事，喝道：“你们出来两个人，给他裹上伤！谁要是再敢反抗，就休怪咱们杀光你们！”

掌事的这会儿血流如注，有气无力的求饶着，两个船夫过来按住了他，赶紧随便找了块布，用力把他肩膀上的伤口给裹了起来，至于止住血没有，他们就知道了。

于孝天这才扭头瞪了跟着他的这些人一眼，又狠狠的瞪了孟疯子一眼，怒道：“来的时候咱们就说好了！只图财，不图命！既然他们已经降了，那就不能再杀！孟叔先回去，这里有我来处置！把咱们伤的人赶紧抬回去，先给他止血，一会儿我亲自为他处理伤口！”

孟疯子怪眼一翻，叫道：“可是他们不听话，就该杀！”

“住口！”于孝天突然间爆发了出来，怒目圆睁瞪着孟疯子大吼道：“盗亦有道！这里我说了算！退下！”

孟疯子也被于孝天吓了一跳，张了张嘴有心还想顶撞，这个时候马脸也跟着跳了过来，连忙跑过来拉住了孟疯子，给于孝天赔了个小脸，对孟疯子吼道：“你这疯子，又犯疯狗脾气！还不给俺回去？居然还敢顶撞大当家吗？滚！”

孟疯子这才七个不服八个不忿的梗了梗脖颈子，被马脸拉着退回了他们的船上。

其余的那些于孝天的手下们，这会儿看孟疯子都吃了瘪，于是一个二个

也都不敢多说什么，不过脸上却露出了喜sè，毕竟这是他们第一次出来行劫，居然也就成功了，所以人人都觉得有点兴奋和高兴。

于孝天接着下令将这些船夫一个个的都绑上了手，集中在了船首位置，使之彻底失去反抗的能力之后，这才赶紧开始搜查船只。

这时候刘老六带着剩下的人，将两条船紧紧的贴在了一起，有用缆绳捆好，并在两条船之间搭上了跳板，很快一包包的货物便被运到了他们的船上，装入到了几个货仓之中，所有人都面露着喜sè，显得喜气洋洋，可是唯有于孝天面沉如水，自始至终都没有露出半丝笑容，背着手看着众人将货物运回到自己船上。

这时候桅杆顶上爬着的刘旺忽然间又一次叫了起来：“舵把子！北面有船过来了！还是两条船！”

于孝天赶紧快步走到船尾，举目望去，但是却没有在海平面上看到任何帆影，心知刘旺所处的位置高，可以看得远，目前他们还不能看到来的船，于是他大声喝令，解开缆绳，所有人退回到他们的船上。

这条船他刚才已经检查过了，是一条旧船，船体多处有渗水的情况，已经不算结实了，这种船他看不上眼，即便是抢回去，也要经过一番大修才行，具体还能使用多久，他也说不了，索xìng便放弃了这条船。

当所有人都开始回撤到他们那条船的时候，于孝天扭头看了看那些惊恐万状的赵家船上的船夫，说了声：“抱歉了！今天如果不是你们死扛到底的话，事情也不至于闹到如此地步！这怪不得我们！”

这时候那些赵家的船夫之中有个人叫道：“你们走了，俺们又该怎么办？可否留下你们的名号？”

于孝天看了看出口问话的这个人，忽然反问道：“你们之中谁是木匠抑或铁匠？”

那些船夫们之间面面相觑，起初都没有回话，于孝天加重语气威胁道：“如果你们不说的话，那么老子就把你们都丢海里去！”

他这么一威胁，立即有人叫道：“是他！他是木匠！俺们没有铁匠！”

于孝天马上便将目光投向了被指认出来的那个矮墩墩的中年人身上，立即用刀一指他喝道：“来人，带他走！砍断他们的前桅，放人！”

韩显立即答应一声，带着已经伤愈的赵四，奔过去一把拉出了那个木匠，然后黑头带了两个后生过去，轮开利斧，一通猛砍，只听咔嚓一声，这

条船的前桅便被他们当场斩断，吱吱呀呀的带着船帆倾倒在海水之中。

有人过去挑开了一个人手上绑缚的绳索，放开了一个人，其余人立即纵身跳回了他们的船上，于孝天在转身跳回自己船上之前，扭头大声说道：“回去告诉你们东家，劫了你们的乃是海狼！认准了咱们这面旗！今后招子放亮点！你们走吧！”

说罢之后，他便纵身也跃到了自己的船上，有人立即解开了最后绑着的缆绳，两条船在波浪的推动下，即便分开，又被人用撑杆一推，便迅速的拉开了距离。

这时候海面上已经可以看到北面远处开始冒出了两条船的帆影，于孝天一时间无法确定对方的身份，但是稳妥起见，立即下令升帆转舵，避开那两条船，开始返航。

就在船上所有人兴高采烈的欢庆他们首次出猎成功的时候，于孝天满手是血的站了起来，低头看了看地上躺着的这个后生。

这个后生脸sè异常苍白，双眼紧闭，身下浸出了一大滩鲜血，这会儿已经停止了呼吸。

他名叫赵通，平时是个话语不多的后生，是赵麻子的一个侄子，跟黑头关系不错，而且属于胆子比较大的一个家伙，年纪不过二十，所以被于孝天选作了船上的兵夫也就是干脏活的。

今天他跟着孟疯子跳帮过去，但是一不小心被对方船上的人用长枪捅在了腰眼上，受了重伤，本来众人以为他伤并不算太重，为他包扎之后，抬回到了他们的船上，可是很快便发现他的伤口血流不止，于是赶紧叫于孝天过去。

于孝天毕竟不是外科医生，他所知的也仅仅是有限的医疗常识，眼看着赵通伤口中血流不止，他意识到可能是他体内一根动脉血管被划破了，可是不管他如何努力，都无法有效为他止住血，而他也没有止血钳，更无法找到伤口中出血的动脉血管，最终赵通在坚持了一段时间之后，还是因为失血过多，渐渐的身体各个器官开始衰竭，休克之后不久便停止了呼吸。

“赵通！赵通！你咋了？你倒是说话呀！赵通！”刘旺跪在赵通的身边，手足无措的摇晃着赵通的尸体，平rì赵通和刘旺关系也不错，现如今赵通就这么死了，刘旺很是接受不了，不由得大哭了起来。

这时候船上还兴高采烈的众人，在听闻赵通死了的消息之后，都纷纷围了过来，顿时所有人都安静了下去，有几个平rì和赵通关系不错的后生，眼看着上午还活蹦乱跳的赵通，这会儿却已经变成了一个死人，不由得都跟着刘

旺垂泪下来。

于孝天默默的站在赵通的尸体旁边，一声不吭的就这么注视着赵通，好长时间他才抬起头，缓缓扫视了一圈周围的那些手下们。

“这会儿你们还高兴得起来吗？劫了船又能如何？能换回赵通的xìng命吗？都闪开！”于孝天一把推开当着他的众人，大踏步走到了船尾，重重的坐在了一个椅子上，扭头望着船后的海面，航行着的船只，在海面上留下一道水迹，几只海鸟上下翻飞的在船尾的尾流之中起落着，捕食被船只带出水面的小鱼小虾，可是这样一道美景，却看在于孝天眼中，一点也不让他感到轻松。

这一次虽然他们劫船成功了，但是他们到底是怎么成功的，回想一下于孝天都觉得有点心寒，如果不是那一炮打乱了赵家船上的阵脚，又无意中打伤了他们的舵工，使得舵工突然将船舵扳动，使得他们船只打横过来的话，估计今天他们强攻赵家的船，还会付出更惨重的代价，死的绝不会只有赵通这么一个人。

可是这帮没心没肺的家伙刚才居然也笑得出来，现在他们才刚刚起步，这才第一次出来行劫，便死伤了三个人，照他们这样的弄法，估摸着出来几次，就没人可用了。

于孝天心里面像是塞了块大石头一般，沉甸甸的压得他有点喘息不出来，双手抱住了头，指头深深的插入已经长得有些长的头发之中，看着这段时间天天跟着他cāo练的赵通，就这么在他的手下慢慢的死去，于孝天不知道自己的心情是什么样的。

只觉得他这会儿很无力，也很无能，赵通死的时候，很安静，没有哭也没有求于孝天救救他，就这么躺在甲板上，默默的看着于孝天手忙脚乱的为他处理伤口，直至休克过去之前，都没有说话，只是偶尔呻吟一声。

于孝天回想着刚才赵通死去之前的那些表现，恨不得给自己两个嘴巴，这些抢来的货，他觉得宁可不要，也不愿让赵通这么静静的死在他的身边，他后悔，后悔不该听马脸他们的叫嚣，不该带着他们出来。

如果他再坚持一下的话，赵通就不会死了。

第七十二章另一种表演

就在于孝天满心悔恨的抱着头坐在船尾的时候，一只手忽然间按在了他的肩膀上，只听几个人走到了于孝天身后，有人开口说道：“孝天！不要这样！你是大当家的，你如此的话，其他人又该如何？起来吧！咱们干这行的，生死有命！赵通不会怪你的！大家伙也都没人怪你！”

这是刘老六在说话，于孝天缓缓的抬起头，眼睛之中有点cháo湿，刘老六说的话，他都明白，可是赵通的死还是让他颇受打击，扭头看了看刘老六之后，于孝天有一种想哭的感觉，但是他还是强自忍住了眼泪，深吸一口气，重重的点了点头。

他于孝天不是拿不起放不下的人，既然事已至此，他就会面对结果，又深吸了一口气之后，于孝天站了起来，扭头望向了站在刘老六背后的马脸和孟疯子以及黑头等几个船上的骨干之人。

孟疯子目光躲躲闪闪，不敢和于孝天的目光接触，今天他抗命杀人，还当众顶撞于孝天，被于孝天怒斥的时候，还不服气，不是马脸拉着他的话，今天他估计就会耍脾气，和于孝天当场翻脸，但是这会儿回到他们船上，渐渐的冷静下来之后，孟疯子也知道今天他做的过分了。

回想一下，今天他冒冒失失的带人跳帮过去，要不是于孝天救援他及时的话，别说只死个赵通了，估摸着他孟疯子今天也落不了个好，所以于孝天可以说又救了他一次，可是他居然还跟于孝天瞪眼，回到船上之后，马脸和刘老六都把他骂了个狗血淋头，孟疯子这才彻底蔫儿了下来。

当看到于孝天没能救下赵通的xìng命，眼睁睁看着赵通死了之后，带着一脸的悲愤，默默的走到船尾坐在了船尾，良久抱着头没有起来，他们几个人便都偷偷的拉了刘老六，缓缓的走到了于孝天身后，静静的看着于孝天。

直到这个时候，他们才发现，于孝天其实是个情意深重之人，他不过只认识赵通才没多久，现如今赵通死了，于孝天便如此自责内疚，所有人都看在了眼里，不由得暗自有些惭愧。

马脸使劲的在后面用手捣了孟疯子一下，孟疯子的老脸憋得通红，深吸了几口气之后，突然间单膝跪在了于孝天面前，像变戏法一般，从背后拿出了一根皮鞭，捧在手中举到头顶，低着头瓮声瓮气的说道：

“舵把子！今儿个是俺孟疯子的错！先是违令杀人，接着顶撞于你！错俺认了！请大当家持刑惩治！”

于孝天微微吃了一惊，本来想要赶紧去搀起孟疯子，但是却被刘老六拉

了一下，刘老六在一旁说道：“这厮该打！规矩不能坏！他违令不遵，还顶撞大当家！俺是掌刑，理当惩处！按规矩说，孟疯子今rì最少要打三十鞭子，饶他不得！”

于孝天这才收回了已经伸出的手，再次挺直了身体，看了看低着头跪在甲板上的孟疯子，又扫视了一下开始渐渐围到船尾的众人。

这会儿船上的人都开始围了过来，在船尾看着于孝天，黑头忽然间带头跪下，其余人也都赶紧跟着跪下，大声道：“请大当家饶过孟叔！俺们愿为孟叔受罚！”

于孝天没有搭理这些人，继续低头看着孟疯子，孟疯子偷眼看了一下于孝天的目光，两人目光一碰，他便赶紧又低下了头，把鞭子举的更高了一些。

于孝天这才轻咳了一声，用略带沉痛的声音说道：“孟叔！你知错了吗？”

孟疯子身体微微顿了一下，赶紧大声叫道：“俺孟疯子知错！”

于孝天接着问道：“那么孟叔你可知道你错在何处了吗？”

孟疯子沉吟了一下之后，一咬牙道：“知道！俺为尊号令，便带人跳帮过去，没有准备好，险一些被他们打退不说，还送了赵通的xìng命！”

接着俺又不尊号令，擅自动手杀人！这是其二，其三顶撞大当家，更是该打！今rì俺孟疯子知错了！请大当家责罚！俺没话可说！”

于孝天这才缓缓走到孟疯子面前，双手一用力搀住了孟疯子的胳膊，将他生生从甲板上拖了起来。

接过那根鞭子，甩手丢在了甲板上，然后扭头看着所有人道：“今rì知错，不能都怪孟叔！而是我于某筹划不周！带着你们出来冒险！即便有错，也是我有错在先！所以要是罚的话，也该先罚我这个当家的！”

今天我们虽说最终成功的劫了赵家的船，可是却伤了两个，还送了赵通的xìng命！这就是对我们最大的惩罚！

是我不该，不该在你们还没有练成熟手之前，便带你们出来，结果却误了赵通的xìng命！”

说罢之后，他放开了孟疯子，大踏步分开众人，再一次回到了赵通的尸体旁边，咕咚一声，便跪在了赵通的尸体前面，用力磕了一个响头，大声说

道：“赵通兄弟，我于孝天给你磕头了！千错万错，都是我的错！你在天之灵怪就怪在我身上吧！”

马脸和孟疯子看到于孝天居然跪拜赵通，自认有错，并且把错都揽在了他自己身上，一时间都不知该如何是好了，于是慌忙追过来，死命的将于孝天拉了起来。

马脸更是连抽自己几个嘴巴，骂道：“这次都是俺的错！都是俺非要大当家带着咱们出来捞一把！结果闹成了这样！错不在大当家身上，都是俺这个老糊涂的错！谁也不能说大当家有错！”

今儿个大家伙也都看着呢，不是大当家的话，死的人还要多，是大当家一马当先杀了过去，才杀退了赵家船上的人，让咱们得了手，要不然的话，这次咱们吃了亏，还讨不得半点便宜！大家伙说是不是？”

其余的后生们这会儿都没了兴奋的感觉，一个个都觉得是他们有错，赶紧跟着连连点头称是。

于孝天直到这个时候，才心情多少好过了一些，刚才他跪拜赵通的尸首，确实是有点造作了一点，但是为了能让这帮人明白，他还是强自那么做了，现如今看到众人都已经从兴奋中清醒过来，他总算是觉得今天值了。

虽然这第一次出来劫船，只死了一个人，便收获颇丰，如果换成其他海盗的话，肯定是高兴的不知所以，死个人对于海盗来说，其实根本就不算是多大的事情，他们干这行的本来就是提着脑袋干活，活着最好，死了拉倒，每个人其实多多少少都有点死的明智。

可是对于于孝天来说，他们这趟出来，其实是彻头彻尾的一次大失败，在他看来，他们始终都掌握着优势和主动权，但是最终还闹得如此地步，即便是成功的劫了船，这样的结果也是不可接受的。

他之所以要这么自责，其实也算是一种表演，就是要唤醒这帮家伙们，让他们不要沉醉在成功的喜悦之中，而是要让他们明白，他们的不足之处，如果是所有人都能明白他们的失败的话，那么这一次即便是死了个赵通，那么他们也算是值了。

（今天初六了，快该安下心码字了，这章字数太少，不好跟大家伙交代，下午再更新一章！多谢朋友们捧场！）

第七十三章下家

当他们返回到金银岛的时候，岛上的人马上就欢呼着跑到了海边迎接他们的返航，这次出海捞一笔，于孝天在岛上留下了几个后生看家，省的一不小心老窝又被人给抄了，所以他们出去的人也就是二十个左右。

待他们返航之后，发现前往连江的赵麻子已经带着小船也返回到了金银岛上，远远的站在岸上对着他们招手。

于孝天不等船挺稳，便跳下了船，大步奔到赵麻子身边，不等赵麻子先告诉他这趟连江之行的结果，便单膝跪下带着一脸的惭愧说道：“赵叔！于某无能，这次出去没有能把赵通给安然带回来！请赵叔节哀，也请赵叔见谅！”

本来赵麻子满心欢喜的等着他们回来，没想到却等到了这么一个噩耗，当即便傻了眼，半晌没回过神，就这么看着于孝天单膝跪在他的面前，好一会儿才颤声问道：“你们……你们……赵通他？他死了？”

于孝天一脸的愧sè，点点头道：“请赵叔节哀！这次我们出去，劫了一条船，对方不肯老实投降，双方动起了手！赵通兄弟勇猛过人，杀到敌船上，但是却被对方所伤，于某救援不及，也没能挽回赵通兄弟的xìng命，结果赵通兄弟便……”

这都是于某的错！请赵叔责骂几句！我这心里也好受一些！”

赵麻子的老泪一下便流了出来，嘴唇哆嗦了半天也没说出话，赵通是他侄子，他这趟去连江办事，没想到回来这个侄儿便和他人鬼殊途，这确实让他有点接受不了。

这个时候马脸、孟疯子和刘老六等人，也赶紧下船跑了过来，先是七手八脚将于孝天拉起来，接着赶紧扶住老泪纵横的赵麻子，好一通解释赵通的事情。

赵麻子坐在石头上，擦了擦眼泪，好一阵子算是缓了过来，拍了拍于孝天道：“舵把子，你别歉疚了！这是赵通那孩子的命不好，怪不得你啥！咱们既然干了这个行当，也就知道谁都有可能落得这等下场，赵通走了好！走了也就不受罪了！可惜了呀！赵通这孩子还没有老婆，也没留下个孩子！俺对不起俺那堂兄呀！”说着赵麻子深深的叹了口气，站了起来。

过了一会儿，众人将赵通的尸体抬了下来，这回于孝天没有让人对赵通实行海葬，而是将赵通的尸体带回了金银岛，好歹也让赵麻子见了见赵通。

岛上这一下没了喜气，顿时认识赵通的人们，都神sè黯然的下去，很长

时间没人能露出半丝笑容。

直到众人将赵通埋在了岛子的南面之后，岛上才多少恢复了一些，几个老家伙再次跟着于孝天回到了大石屋之中，分主次落座下来。

于孝天再次对赵麻子道歉了一番之后，赵麻子摇头苦笑了一下道：“事情马脸孟疯子他们都说明白了，大当家又何错之有？此事不提也罢，提起来图让大家伙伤心！这世道不管谁死了，都值不当让大家伙伤心太久了，这都是命呀！

现在赵通能被大当家带回来安葬，俺赵麻子就知足了！其它啥都别多说了！你们这趟出去能得手，也是好事，平白想要在海上捞没门儿，总是要会死人的！落在谁头上都没话可说！

咱们还是说说俺这次去连江的事情吧！”

赵麻子把话说到这等地步，所有人也都没什么好说的了，于是注意力立即都集中在了赵麻子这次的连江之行上，把目光都集中在了赵麻子身上。

于孝天起身给赵麻子倒了一碗水，端到赵麻子面前，赵麻子连说不敢当，喝了口水之后，这才稳了稳心神，强自不再去想赵通死的事情，开始对于孝天说起了这次他们的连江之行。

“这次俺们去连江，废了好大劲才算是找到了李家，但是李掌柜没在家，我们等了三天，才见到李掌柜。

李掌柜倒是已经听说了咱们小黄岛的事情，一见到俺便大吃一惊，本来并不想见俺，还是俺花了点钱，托人说情，他才总算是答应见了俺一面。

本来他听说咱们想要出货，当场便断然回绝了，立即便要让人把俺给赶出去，并且说要是俺再不走，他就要报官让人抓俺。

后来俺便把那个从蒋家带出来的宣炉呈给了他，那个宣炉早年俺在李家见过，就在李家的祠堂里面，但是却在蒋家找了出来。

李掌柜看到了那个宣炉之后，当场大惊失sè，质问俺是在何处得到此物的，于是俺便将蒋家如何勾结肖大嘴一伙人，偷袭李家堡的事儿给李掌柜从头至尾的说了一遍，并且告诉了李掌柜，此炉正是从蒋家找到的。

李掌柜这才知道，原来他们家被海贼所破，乃是蒋百户幕后指使，意在谋夺他们李家的家财，怒极之下当场便摔了茶碗！险一些气的晕过去！

后来李掌柜听闻舵把子你手刃了那蒋百户之后，当即便答应了吃下咱们

的货，并且让俺捎话给舵把子，希望能当面拜谢舵把子您帮他们李家手刃仇人之恩！

而且俺也将咱们为何偷袭蒋家大院的事情告知了李掌柜，李掌柜知道了咱们乃是被逼无奈才下海为盗，便答应，今后做咱们在陆上的窝主，只要是咱们的货，他全部吃下，必不让咱们吃亏！

这次要不是咱们无意中得知蒋百户乃是袭破李家的幕后真凶的话，这件事还真就不好办！”

赵麻子大致的将去连江县找李掌柜的事情给众人说了一遍，最后叹息了一声感慨道。

所有人听罢之后，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眼下他们路子很窄，当海盗这事儿好办，但是要找个稳妥的下家出货，却很不容易，现如今赵麻子能通过关系，联络上实力比较强的李家作为他们的下家，帮他们出货，那么今后他们的买卖便好做多了！

赵麻子喝了口水之后，接着说道：“另外这次李掌柜听闻咱们被逼离开福宁沿海之后，当即还让人准备了十石好米和两头猪四只羊和十只鸡，送俺们走的时候，亲自派人将这些东西送到了船上，这次也一并带了回来！起码这些日子，咱们不愁吃喝了！”

听到这里，众人更是高兴了起来，刚才因为赵通的死，所造成的yīn霾顿时也减去了不少，所有人都露出了笑容，于孝天更是连连对赵麻子道辛苦。

“如此一来，有李家甘做咱们的下家，那么以后事情就好办多了！眼下当务之急除了加紧让弟兄们cāo练船上的功夫之外，咱们也要尽快把手头的这些货给出了！但不知赵叔这次可和李家商定好了没有，咱们如何交货给他们呢？”于孝天这会儿心情大好，赶紧趁热打铁对赵麻子问道。

赵麻子点点头答道：“俺好歹以前也是干过几天这买卖的，当然知道要先约好交货的地点！俺已经跟李掌柜商量好了，以后咱们要是出货，就直接前往大练岛去，他们李家就在大练岛接货，要不然的话，咱们到连江风险比较大！”

“如此说来，李家其实也干的有海上的买卖？”刘老六听到赵麻子说交货地点在大练岛，马上便接口道。

“这个李掌柜倒是没有明言，不过照他这么说，他们李家肯定也干的有跑海的买卖！起码他们也有船，要不然接了咱们的货，他们还要再找船倒手，那样风险就大了！”赵麻子倒是也没藏着掖着什么，直接开口答道。

于孝天听说过大练岛和小练岛，这两个岛都应该是后世平潭县所辖的两个岛，就在海坛岛西面不远处，位于闽江口南侧，早些日子他听刘老六说过。

这个海坛岛其实很早就有人居住，但是大明洪武年间禁海，为了防止岛民和倭寇想通，便将岛上的岛民全部内迁，以至于让偌大的海坛岛就此荒废。

早年海坛岛曾经被倭寇盘踞，但是后来被朝廷派兵剿灭，海坛岛再一次成为了无主荒岛，时常也有海盗在这里出没，但是因为海坛岛太大，又是福建沿海第一大岛，故此也没有那股海盗，有实力再全部控制住海坛岛，倒是一些海商会利用海坛岛和周边一些岛屿，作为他们的货物中转之地。

照着赵麻子所说，这个李家的生意肯定不小，而且也肯定做的有海商贸易这一块，要不然的话他们也不会在大练岛上有货栈，让他们去大练岛交易。

如此一来，于孝天就更加放心了，李家如果有海上这条线的话，那么吃下他们的货就更方便了，转手便可以将这些货再贩卖出去，获取更大的利益。

当初李掌柜之所以拒绝赵麻子，其实并不是不想吃下他们的货，而是因为他们在福安县犯的案子太大，不想被牵连罢了。

现如今当得知祸害他们李家的正是蒋百户之后，这才下定决心今后做他们的窝主，要不然的话，他也不会答应的如此爽利。

（第二章到！顺便给弟兄们求几张红票，呵呵！）

第七十四章招买

于孝天当即点头道：“如此甚好！那么今后咱们就不用发愁了！眼下咱们缺的东西不少，也正需要赶紧补充一些！有李家给咱们做这个后盾，以后咱们就方便多了！”

事不宜迟，眼下咱们赶紧把手头的货出了，要再补一些东西，这两天咱们把东西收拾一下，便给他送去，我也去会会这李掌柜，见见面也好！以后行事也方便一些！

另外这次赵叔去连江县，可还听闻陆上什么事情吗？不妨说给在下听听，毕竟在下说起来回来大明也有三个多月了，可是却只踏足过陆上两次，还是去偷袭蒋家，实在是对陆上的事情知之甚少呀！

短时间以我这相貌，估摸着也不敢轻易踏足陆上，所以有机会你们谁去陆上，不妨都多打听一些事情，好让我也多知道点大明的事情，要不然的话恐怕真会闹笑话呀！”

赵麻子这会儿已经渐渐忘却了赵通的事情，心情也好了许多，毕竟这次于孝天带船出去，虽然死了个赵通，可是毕竟他们第一次出去行劫，还是得了手，弄回来了不少好东西。

而且赵通虽然是赵麻子的侄子，可是毕竟只是他堂兄的儿子，不能算是至亲，感情也不算是太深，所以过了一会儿之后，赵麻子也就放下了这件事。

听过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赵麻子点头道：“舵把子这话在理，你相貌堂堂，身材高大，这幅扮相去了陆上想不被人留意都难！短时间还是不去为好！出货的事情舵把子你看着安排就是，俺到时候跟船一起去大练岛便是了！到时请李家的人通知李掌柜一声，你们见个面也好！”

至于这次去连江县，到时也听了些事情，眼下听闻川贵那边有个姓奢的和姓安的宣抚司起兵造反，闹得川贵一带大乱，不少川贵的难民逃离了家乡，有的跑到了咱们福建这边，街头常见一些逃避兵祸的难民，流露街头，煞是可怜呀！另外还听说浙江那边，一些地方今年闹了水灾，也有不少难民南下逃到了福建，连江县那边也有一些浙江过来的难民，总之这世道总是不太平，苦的都是些老百姓呀！

倒是咱们杀蒋百户这件事，虽说传开了，连江这边有人知道，可是官府却并未对咱们悬赏通缉，李掌柜说这件事被福宁知州压了下来，仅在福宁一带，对咱们进行通缉！所以这次俺到连江县，倒是也没有人管，直接便进了城！”

于孝天听到这里，心里一动，赶紧拦住了赵麻子的话头，问道：“赵叔说在连江县见了不少难民？”

赵麻子点点头道：“不错！倒也不能算很多，只是见了一些！有四川过来的，也有浙江那边过来的，算是有一些，据说福宁那边从浙江逃下来的难民要比连江这边多一些！”

于孝天听罢之后，摸着下巴琢磨了一阵，忽然间笑了起来，拍了拍膝盖，说道：“这倒是件好事！”

马脸没有听明白于孝天这话是什么意思，于是问道：“舵把子这话是啥意思？怎么难民倒成了好事了？”

于孝天站起身在屋子里面踱了几步，这会儿他已经颇有了点大当家的架势，经过这段时间之后，不管是年轻的和年老的，现在都对他已经是服服帖帖，总算是没有让他的努力白费，逐渐的他已经感觉到，目前他基本上已经可以掌控住手底下的这些人了，至于马脸他们几个老家伙对于这些年轻人的影响力，正在逐步被他削弱，并且被他所取代，这么一来，今后他行事也就更方便了一些。

“这对于难民来说，当然不是什么好事，可是对于咱们来说，却正是求之不得！诸位叔叔不是总是在为咱们这儿的年轻人们操心婚事的事儿吗？要是天下太平的话，凭着咱们除了去抢之外，又能去哪儿给他们讨老婆呢？”

不给这帮家伙安置个家室，这帮家伙总是不安心，所以眼下由难民，咱们何不趁着这个机会，求托李掌柜暗中帮忙，在陆上买一些适龄的女子，回来给咱们这儿的年轻人成家所用！”于孝天停下脚步对马脸他们开口解释道。

马脸等人一听便笑了起来，赵麻子摸着头笑道：“俺咋就没有想到呢？为了给这帮家伙成个家，现在都快成俺们几个老家伙的心病了，以前咱们穷的是叮当响，哪儿有人家愿意把女儿嫁给咱们这些人呀！”

还是舵把子想的周全，现如今咱们说来干了这两票之后，也不算是缺钱了，靠着抢女人总不是办法，那么做总是有点伤天害理了点！花钱买倒是个不错的法子，也算是顺便救了些难民！”

于孝天摇头道：“不单单只有女人的问题！男的咱们也要！诸位想想看，咱们为啥要跑到这儿躲着？不就是因为咱们人手太少了吗？”

眼下这海上也不安稳，干咱们这行的照着六叔所说，福建这边沿海可以说是多如牛毛，咱们带船出去，去的人少不行，动起手来不成事，可是把人都带出去也不行，岛上万一要是有人来掏咱们的老窝，不留点人看家也不

成！所以眼下咱们最重要的还是要赶紧招买人手！人多了好办事，今后咱们就不必再担心太多了！

再加上咱们时不时要修船，今后咱们还要立水寨，都缺不了人手，人少的话什么都干不成！咱们要木匠没木匠，要铁匠没铁匠，就算是修补个船帆，也要篾匠才行，不招些人手总是不成的！所以今后咱们出了货，除了补充兵器粮食、修船之外，多出的钱，存起来也无大用，倒不如趁着陆上有灾，多招点人手的好！

不知道诸位意下如何？”

马脸沉吟着，现如今他们刚有了点钱，于孝天便要拿去招买人手，他总是有点舍不得，他们这些人穷怕了，总觉得存点银子心里面踏实，这么快就转手招买人手，把钱花出去，马脸等人总觉得不太舍得。

但是对于孝天的这个意见，刘老六却很赞成，每个人的眼界不同，刘老六在海上跑的时间最长，见识也最广，当然理解于孝天的野心，他早已看出来，于孝天这家伙心比他们任何人都大，干了这行，就没打算混日子，肯定想要干的大一些。

要不然的话于孝天也不会这么费心，天天逼着这帮家伙们cāo练，这一切都说明，他于孝天天生就是个干大事的人。

“舵把子这话说的在理！咱们眼下人手太少了点！在这海上混，靠的就是人多势众，谁的人多谁就可以横着走，大黄岛不错，可是咱们因为人少，不是照样不敢呆吗？要是当初咱们人多势众的话，大可留在大黄岛不用跑到这儿！这事儿能干！

再说了，咱们干这个，图的就是有吃有穿，围着银子又有何用？银子再多，咱们保不住，还是白搭，眼下趁着咱们手里面有银子，多招买些人手，才是正事！

马脸，你们还犹豫个啥？”刘老六不管任何时候，总是站在他未来女婿这边，当即便站起来说道。

马脸等人一听，觉得刘老六和于孝天的话说的也在理，他们围着银子，要是保不住，都是白搭，倒不如管饱肚子之后，多招点人手，干起来更爽利一些。

于是马脸当即也点头表态道：“舵把子说的不错，这事儿俺看行！就按照舵把子说的办也好！多招买点人手，以后咱们就能干的大点！到时候咱们还怕谁呀！”

既然于孝天这个大当家和马脸这个二当家都定下了这事儿，孟疯子自然是人越多越爽利，李狗子没有发言权，赵麻子主见不强，所以这件事当即便定了下来。

（今天要特别鸣谢秋天的枫林兄弟赠送我一个富贵红包，另外也要感谢海边蓝颜兄弟赠送的心意红包！多谢你们了！下午再更新一章作为答谢！）

第七十五章豁然开朗

一条双桅船在海浪中起伏着，借着风力，在大海上颠簸着前进，一群人在甲板上忙活着，有些人捉对在甲板的空地儿上来回吼叫着厮杀，也有人收拾着船上的索具，更有人在撅着屁股不停的来回在船上擦拭着甲板。

原来船上的那种肮脏的状况，现如今早已在这条船上看不到了，所有的地方都被擦拭的干干净净，包括船舱之中，以前存留的那些垃圾也早已被全部清理了出去，包括船舱壁上存留的污渍，也都被铲了下去，又用卵石仔细的打磨了一番。

船舱的地铺被彻底取消，成排的用麻绳编成的吊床，被悬挂在舱壁上，并且分作上下两层，有序的悬挂在舱室之中。

每个人的私人物品也都被整齐的摆放在指定的位置，包括他们穿的草鞋，也都成排摆放在船舱的一侧，靠着船舱的舱壁，则是一排武器架，长枪、单刀、利斧都被打磨的雪亮，有序的摆在武器架上，上面还擦上了一些鱼油，用来防止这些武器生锈。

整个船只都换了全新的面貌，让人看上去感觉舒服了许多，于孝天低头在船上不时的用手擦拭着边边角角，刘通和黑头跟在他的背后，脸上都流露着一种无可奈何的表情。

“舵把子，咱们犯得着把船弄得跟狗舔了舔一般的干净吗？好歹有地方睡不就成了？为啥非要搞得这么麻烦？有这功夫还不如躺着歇歇，万一有事也有力气跟人干仗不是？”黑头实在是憋不住，跟着于孝天发起了牢sāo。

于孝天没有搭理他，转身带着他们走上了甲板，并且命他们吹熄了船舱的烛台，等回到甲板上之后，于孝天才对着黑头训斥道：“你这厮牢sāo也太多了！该说的我不早就对你们说过了吗？”

为啥有人说出来跑船，就等于把命交给了龙王爷？为啥常年在海上跑的船，每次跑一趟下来，都会有人死在船上？

在海上讨生活人，最怕遭了飓风大浪，怕碰上干咱们这行的劫船，但是真格死在风浪和咱们这种人手中的船夫，却并不算多，你去问问六叔他们，死在海上最多的人是怎么死的？”

刘老六听到于孝天提到他，于是便扭头过来，对黑头这些家伙们训斥道：“你们这帮家伙都不知道舵把子之所以让你们这么做，是为了你们好！出来跑船的，死在海上的十有八jiǔ都是害病死的！”

于孝天再次接过刘老六的话，语重心长的对黑头他们这帮家伙说道：“六叔说的不错，死在船上的人，十有八九都是病死的！但是你们只知道他们是病死的，却不知道他们为什么会得病！

现在我再对你们说一遍，都给我记清楚了，就是因为船上太脏，蚊虫和老鼠都可以传播各种疾病，还有跳蚤，更是能要了人的命！

六叔和马叔他们以前在海上碰上过一条船，船上的人全部死光，他们既不是被人杀了，也不是遭了风暴，船上的还都在，这又是为了什么？就是因为船上太脏，传了瘟疫，不等他们回到岸上，人便都死光了！

我让你们这么做，就是为了大家伙的身体，咱们谁不想活的长一点？难道把船收拾的干净点不好吗？你们自己说，以前船上住着舒服，还是现在舒服？”

黑头挠挠头道：“那倒是！跟以前一比，还是现在船上住着舒服，刚开始在船上，跳蚤多的要死，一晚上咬得满身都是疙瘩！现在收拾干净了，有用烟熏了之后，晚上睡的也安稳了！省的老鼠在身上乱窜，惹得睡不好觉！

不过舵把子让咱们把船舱收拾干净点也就罢了，这船面上为啥还要天天擦的跟狗舔了一般，这俺就想明白了！”

于孝天站在船尾朝着船上扫视了一下，看着光洁的船甲板，没好气的说道：“咱们是靠着船讨生活的，船就是咱们的家，咱们说不好听点的话，被人称作是海贼，可是我从来没把咱们当过贼看！

在我的眼中，咱们应该是兵！要是自己都把自己当做贼来看，这辈子就没什么指望了！生个儿子今后还是个贼！

要是咱们连自己的船都不爱惜的话，就别指望着以后能在这海上混出头，这甲板擦干净之后，一旦动起手来，跑起来不会滑，关键的时候会救咱们的命！

总之你们按照我定的规矩办，迟早你们会知道，我这么做只有好处没有坏处！今儿个是该谁值日了？为什么这里的甲板没擦？黑头你去查问一下，要是有人偷懒的话，今天晚上的饭就免了吧！”

黑头他们听罢之后，不敢再啰嗦，赶紧下去揪出了当值的一个家伙，提溜过来令他把船尾这块甲板打上来海水，又仔细清擦了一遍。

不多会儿便又听到于孝天在船头大骂：“混帐！我都说了一百遍了！不管是谁，都必须要尿到海里面，不许在船上乱撒尿！这又是谁干的？”

孟疯子挠着头站出来一脸不好意思的说道：“舵把子别骂了！是俺尿的，刚才俺尿急，忘了舵把子定的规矩，俺擦！俺擦！俺把它擦干净还不成吗？”

于孝天脑门子上拉满了黑线，这个孟疯子为老不尊，总是管不住自己，动不动就犯戒，可是又不能真格的打他军棍。

“我说孟叔，你是船上的掌兵，我还靠着你帮我管人呢！你说你老是自己管不住自己，还让我如何管其他人？今天这事儿不能再算了！按照咱们定的规矩，船上的茅厕，今后五天，就归您老了！”于孝天拉住要跑的孟疯子没好气的小声对他说道。

孟疯子满脸都是苦瓜相，小声说道：“俺说大当家，俺们这帮人不是都习惯了嘛！怪俺！这都怪俺！俺以后真不敢了！两天，就两天成不？您高抬贵手，俺年纪大了，这胃口本来就不好，连着干五天，还不要吃不下饭了嘛！”

于孝天又好气又好笑，竖起三根指头道：“三天，不能再少了！”

孟疯子一脸的倒霉，摇头晃脑的说道：“成！多谢大当家了！三天就三天！你们这帮王八孙子，都给老子听了，今后三天谁要是敢在船尾的茅厕乱拉的话，老子用塞子塞住他的腚沟子！”

船上的众人听罢之后都立即哈哈大笑了起来，后生们连声答应，说不敢，但是有坏的却说：“孟叔！俺这两天闹肚子，可不能怪俺呀！哈哈！”

结果说话的那家伙立即便被孟疯子一脚踹在了屁股上，落荒朝着船舷另一侧逃去。

于孝天又扫视了一下船体之后，这才长长的舒了一口气，现如今这条船，在他的大力整顿之下，到处都变得干净整洁了起来，原来乱糟糟在甲板上堆着的绳索，现如今变得整齐了起来，满是污垢的甲板，现在也还原出了原来的木纹颜sè，光洁了许多，栏杆和桅杆上，也被人用石头打磨的光滑了起来，一切看起来都让人舒服了许多。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于孝天可是下了功夫，制定了一套卫生标准以及值班制度，并且亲自带着这帮人，将船体从内到外的清刷了一遍，指定了各种物品的摆放位置，以及船上的饮水饮食制度。

这帮人起初都非常不习惯，船脏一点对于他们来说，根本就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习惯了窝窝囊囊过日子的这帮人，猛的让他们干净起来，还真是让他们接受不了，特别是于孝天除了要求船上的卫生之外，对于他们个人卫生也要求很严格。

每个人每天要擦脸，漱口，上岸之后每天要洗头洗澡，衣服也要常常换

洗，这对于这些没老婆的光棍汉来说，无疑是一种折磨，特别是眼下提那已经凉了，天天让他们洗澡洗头，实在是难为他们。

对此不少人开始时候都过得且过，结果于孝天毫不留情，每天要对船上和他们住舱之中进行彻底检查，抓住违令之人，第一次便要罚其做二百个伏地挺身，第二次则要打上五军棍，第三次就要足足打够二十军棍，要是还不改的话，以后就不许再上船做事，只能永远呆在岛上看家，娶老婆也想都别想。

这一下船上的人都被折腾怕了，开始还有人以为意甚至故意犯规，结果被收拾了一顿之后，便都jǐng惕了起来，渐渐的只得老老实实按照于孝天的要求来做，船变得干净了不说，人也变得都干净了许多，以前一个个蓬头垢面的家伙，现如今头发也梳得整齐，扎在头顶，衣服也可以看见原sè了，总之前段时间过去之后，这些人都变得jīng神了许多，不再让人老远便闻到他们身上的汗臭味了。

如此一来，还带来了一个好处，就是人人都开始显得振作了起来，走路似乎都带着风，之前那种人人身上带着的散漫气质，为之都改变了许多，再加上天天不管在船上还是岛上，都坚持的出cāo运动，以及队列的初步训练，使得这帮人jīng神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虽然这些人距离于孝天所想要达到的军人气质，还相差很远，但是起码这些人已经知道了什么叫做服从，什么叫做听令行事，使得他们之中一切开始变得规矩了许多，这让于孝天多少有点安慰。

一个富有纪律感的团队，比起一个散漫的团队，更能发挥出战斗力，这是颠扑不破的道理，虽然他目前还没有将手下打造成一帮铁血军人，可是起码目前他已经开了一个好头，只要今后他继续沿着这条路走下去，如果他没有出什么意外的话，他相信迟早有一天，他会在众多海盗团之中脱颖而出，成为海盗中的翘楚。

看着船上这些忙忙碌碌的手下，于孝天开始喜欢上了这种海盗生活，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当海盗又能如何？现如今正是大航海时代，虽然他来了稍晚了一些，但是他比任何人都了解这个世界未来的走向，为什么就不能利用这种身份，也成就一番事业呢？

于孝天转身再次将目光投向了茫茫大海，忽然间觉得心中豁然开朗，以前为了被迫走上这条路而积存的那种郁闷感，在这个时候，望着辽阔的海面，居然一扫而空，开始变得敞亮了许多。

第七十六章途遇同行

“当家的，前头就是海坛岛，这一带势力很复杂，在这里出沒的同行着实不少，你看咱们是不是加点小心？”赵麻子不知什么时候走到了于孝天背后，小声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这时候也看到在船的左舷远处露出了一线陆地，如果不知道的话，还以为那便是大陆了，原来这里只不过是海坛岛的东侧，听到了赵麻子的提醒之后，于孝天点点头道：“赵叔说的有道理，都听仔细了，船上所有人都各自就位，上斗瞪大眼睛瞧仔细了，大家伙都打起jīng神，咱们到了海坛岛外面，要小心点了！”于孝天提高了声音，对着全船发出了jīng告。

本来闲着无事的众人，在听到了于孝天的喊声之后，都立即纷纷站直，孟疯子则立即大吼着招呼他手下的兵夫，进入舱室开始取出家伙，做好准备。

赵麻子说的不错，海坛岛东西两侧，历来都是南北船只必经之地，属于除了泉州一带之外，福建沿海航路最繁忙的地方，也正是如此，众多海盗把目光都集中在了这一带，故此时有劫船的事情发生，现如今他们海狼也已经成为海盗团体之中的一份子，现在船舱之中，装满了各种货物，要去大练岛交易给李家，要是在这里被同行给劫了，那可就是笑话闹大了！

船上的所有人这个时候都紧张了起来，刘旺身体轻灵，眼神又好，所以和另外两个后生被于孝天安排做了上斗的活，得到jīng告之后，刘旺立即自告奋勇的招呼上面的一个后生，让他下来，接替他的位置，像个小猴子一般，噌噌便抓着桅杆上的绳索，朝着主桅的顶端攀去。

在主桅的顶端，这个时候已经搭起了一个简陋的小斗，可供人蹲在里面，对远处海面进行瞭望，虽说这里风光独好，不过没点胆子的人也干不了这个，因为在望斗这个地方，是全船晃动幅度最大的地方，海风也是最大的地方，朝下一望恐高的人便会吓得腿软，更不要说蹲在这里，对各个方向进行瞭望了，即便是胆子大的人，上来之后，也都必须要用一根绳子，把自己拦腰绑好，以防风浪太大的时候，被甩下去。

刘旺年纪不大，之前不能算是胆子大的人，不过这家伙倒是颇为机灵，通过跟着于孝天几次历练之后，这胆子也变得大了，而且有这个未来姐夫照着，这小子也变得开朗了许多，加上本来他就喜欢爬高上低的xìng子，所以正好比较适合干上斗这种事。

于孝天这些天来，一支让这家伙主攻弓箭和火枪这两项，但是现在发现，这家伙臂力比较小，持弓不稳，开不了强弓，加之前他也没有任何底子，所以练弓箭基本上没戏，于是便让他放弃了弓箭，专攻火枪手这一项，

并且在他们有限的几只火枪之中，挑选出了一支相对做工比较好，打起来不会炸膛而且稍微比较准确的一支火枪，交给了他们三个上斗作为他们的专属武器使用。

于孝天比任何人都重视上斗这个行当，他们不单单只是可以担负船上瞭望的工作，同时他们所处的位置，视野最为开阔，也是一个非常适合狙击的位置，如果上斗能是一个神枪手的话，便可以出其不意的在远处狙杀敌人的头目，有时候可能因此便左右战局。

故此于孝天才令刘旺和另外两个上斗，集中jīng力，专攻火枪这一项，目前为止，他们三个已经掌握了如何在远处摇晃的情况下，对火枪进行装填和发shè的技能，但是因为条件有限，他们手头火药很紧张，而且他们手中的火枪充其量也只能称之为火铳，jīng度很差，所以暂时还不能起到有效的作用。

以于孝天的打算，如果短时间之内，他们搞不到好一点的火炮的情况下，起码也要先想办法搞几支打造jīng良一些的火枪或者是鸟铳，起码在近战方面，拥有一定的优势。

这一次他们前去大练岛找李家交易，于孝天已经开列出了一大张需要购置物资的清单，其中便包括了各种各样的火器，现在当海盗，在大海上混，还靠着简陋的刀枪和弓箭等冷兵器，已经有些过时了，他琢磨着既然要做这一行，他就争取要打造一支装备jīng良的部下，这样他们在海上行动的时候，胜算便会更大一些。

船只在继续朝着北面航行，又过了一阵之后，刘旺在桅杆顶部的望斗上大声叫道：“前方五里处有两条船只出现！正在向海坛岛方向行进！”

听到了刘旺的叫声之后，船上的人立即来了jīng神，纷纷开始伸着脑袋朝着船只的前方望去。

“前面两条船转向了！朝着咱们迎了过来，看样子来意不善！”在船只又行进了一会儿之后，刘旺再一次在桅杆上面大声叫道。

于孝天听到之后，神经立即开始绷紧了起来，抬头叫道：“看到他们船上有旗号没有？是什么船只？”

刘旺大声回答道：“现在还看不清他们有没有旗号，两条船一大一小，一条像是三桅的福船，一条像是两桅的鸟船！跟咱们的船倒是有点像！”

刘老六马上对于孝天说道：“这地方两条船一块，估摸着不是普通商船，他们肯定是看到了咱们的船，才朝着咱们过来的，弄不好是冲着咱们来的！”

于孝天暗自也在合计，现在他还看不到对方的船，但是从刘旺反馈下来

的情况来看，对方肯定来者不善，于是他举手举起，大声下令道：“准备！”

船上的众人经过一次历练之后，这次表现要好了许多，实践出真知这句话说的不错，上一次他们劫船的表现，于孝天在回去路上以及这几天不断的反反复复的跟这帮人进行剖析，让所有人都明白了他们上一次劫船之中所犯的各种错误，并且让这帮人各个都无话可说。

所以虽然上一次劫船，他们表现拙劣到了极点，还付出了赵通一条人命，和两个人受伤的代价，不过经过那天的事情之后，却让他们从中汲取到了不少东西，所以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这一点在这两天，于孝天感到还是比较满意的。

这会儿在听到于孝天下令准备的时候，船上诸人并没有表现出混乱的迹象，而是显得有条不紊的开始将弓挂上弦，一捆捆箭支被打开，放在了趁手的位置，火箭也沾上了火油，同时有人拿出了点火的火把，十几个装着火油的火罐也被他们放在了船舷下固定的筐中，几杆三眼銃也被他们一个个的开始拿起来装填进了火药和銃子。

总之上一次的混乱这一次没有再出现，所有人都迅速的站在了他们所需要站的位置，做好了下一步的准备。

他们的一门碗口銃这个时候也被掀开了油布，露出了炮身，一个火药罐被取出，放在了炮架旁边，有两个被指定为炮手的后生，取出了杵杆，也做好了装填的准备。

现在他们就剩下了一门碗口銃，上一次劫船的时候，那门碗口銃，因为黑头装药太多，打响之后炮架被震裂了，炮口也被崩掉了一块，现在放在了金银岛上，准备回头招来铁匠之后，再进行修复，短时间之内，他们是不敢再用那门碗口銃了。

所以眼下他们的重火力减半，对于他们来说，抢别人倒是还行，要是万一被人围攻的话，他们就比较吃亏了，不过于孝天看罢了手下这帮人的表现之后，非但没有感到太过担忧，反倒有点安心了下来。

战斗也许是比训练更能锤炼人的一种方式，他之前想要静下心专门对这些手下进行训练的想法，现在已经有所改变，其实他们上一次的劫船行动，收获并不算小，起码让这帮人知道了他们的不足之处，知道了该怎么做，这一点比起他们劫获的那点财货，更要宝贵许多。

故此于孝天现在改变了当初的想法，决定今后带着这些人，一边出海cāo练他们，一边小打小闹的干上几票，不求成功，只求能让这些人通过实战多积累一些经验，比起单纯的训练，可能会效果更好一些。

今天他们来大练岛，于孝天便jīng锐尽出，将手下大部分得力的人都带了出来，一是为了保证他们此行携带的货物的安全，二就是让这帮人通过这次前往大练岛往返的途中，再进行一些训练。

而今天看来情况不太好，十有八jiù是碰上了同行，不过他们躲是躲不开的，眼下他们船舱里面装满了要去大练岛出手的货物，船只处于满载的状态，吃水比较深，航速比较慢，与其现在示弱躲避，倒还不如大摇大摆的迎上去，亮明身份的好。

眼下船上的众人已经做好了准备，当真要是对方想要黑吃黑的话，他们倒是也不白给，何况海盗们也有规矩，一般情况下只要是同行，不是敌手的话，在海上碰面，多也就是打个招呼，相互之间谁也不愿拼命的火并。

于是于孝天没有下令转向，而是继续大摇大摆的升着满帆，朝着前方两条船迎了过去。

“他们升旗号了！大船上升起的是绿旗，小点的船上升的是蓝旗！绿旗上好像还有字！俺看不清！”望斗上的刘旺又一次在上面大声通报道。

这时候于孝天他们也已经可以看到海平面上出现的那两条船了，船上微微出现了一些sāo动，刘老六对此经验丰富，马上说道：“孝天，对面两条船不是一伙的，弄不好是一起结伴出来的两伙人，但是不知道他们的来头如何！咱们怎么办？”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道：“稳住！咱们只管走咱们的！井水不犯河水！他们只要不想玩儿命，应该不能拿咱们如何！各部只管做好准备！”

于孝天的沉稳，让船上的众人又安静了下来，缭手稍稍按照刘老六的吩咐，调整了一下船帆，并且做好了随时准备调帆转向的准备，兵夫和其它暂时没事的船员这时候也各自都站直了身体，立在了船舷处，每个人都挺胸叠肚，尽可能的拔高一点，使得他们显得威风一些。

随着两边船只相向而行，双方距离也越来越近，于孝天已经可以看到对方的船只一些细节，同时也看到了对方两条船的旗号。

过来的两条船之中，一条大一些的船是属于福建沿海特有的福船船型，船上有两根主桅，一个低矮的倾斜前桅，这样的福船比起他们眼下的这条鸟船的排水量要大出一倍，航速也稍稍高一点，属于中型的福船，但是和明朝水师的二号福船相比，却要小一些，坚固程度也不如战船，是一种福建沿海一带比较常见的海船，估摸着早先也是商船，现如今成了海盗的座船。

这样的福船好处是船舷高大，船体坚固，一般情况下可以和敌船用冲撞的战术对抗，当然前提是要比它小的船才行，而且在海上的抗风浪能力也比

较强，比较适合远海航行，但是缺点也很明显，就是灵活程度不够，遇上轻灵一些的船只，他们转向不易，很难有效的追上其他船，故此这样的船看起来威风一些，但是却并不太适合作为海盗的座船，也难怪他们会两条船结伙出来。

而另一条船则和于孝天的座船规格相似，都是鸟船的船型，同样也都是双桅，船的排水量也基本上和他们的这条船相仿，不同的是过来的这条船船头看起来比较别扭，似乎不像是原装的，倒像是在原来船上，又安上了个船头，看上去很别扭。

三桅的福船上升起的旗号是绿sè的，旗上似乎写了个繁体的刘字，但是距离比较远，于孝天还不能确定，那就是个刘字，只能等再近一些才能确定。

而另一条鸟船上升的是蓝旗，破烂的蓝sè旗幡上，似乎是净面，什么也没有，具体他们是什么身份，就无法确定了。

（求红票了！弟兄们帮忙砸几张吧！呵呵！）

第七十七章强势通过

“六叔！大船的旗号似乎写了个刘字，你听说过这附近干这行的谁用这名号吗？”于孝天扭头对刘老六问道。

刘老六摇摇头道：“没听说过，应该不是什么大来头的，打蓝旗的那个，更说不了是什么人了，现如今好多干这行的，都用的是蓝旗，只能看得出他们是干这个买卖的，具体是谁，不见面就不知道是谁了！”

于孝天看到这里心里面居然颇有点得意，有文化和没文化就是不一样，他也是用的蓝底的旗，但是他的旗上可是绣上了一个金sè狼头，看上去一目了然，而且还够威风，对面来的两条船的当家的，肯定是一些不识字的土鳖，所以随便弄块布，拉起来就当是他们的旗号了，实在是没文化呀！

“来人！升起咱们的海狼旗！让他们也瞧瞧咱们的旗号！嘿嘿！”于孝天这会儿居然一点也不感到紧张，反倒有点洋洋自得的感觉，让一脸紧张的刘老六不由得侧目看了看他。

“孝天，不能大意呀！”刘老六小声说道。

“我知道！放心！大不了就跟他们动手，怕他们作甚？”于孝天现在经历的生死多了，居然神经也变得大条了许多，这次路遇同行，居然已经没有之前的那种紧张感了。

当他们的那面金sè海狼旗冉冉升起的时候，对面过来的两条船显然也看到了他们的旗号，很快便落下了半帆，降低了航速，并且转向做出了避让他姿态。

按照刘老六所说的规矩，于孝天也下令降下了半帆，将船速也随之降了下来，双方三条船渐渐的接近。

于孝天从怀里面掏出了一块黑布，将头包了起来，遮挡住了他的短发，大踏步走到了船首位置。

其余船上的众人，也都立即挺直了腰杆，打足了jīng神，一个个都按照于孝天教他们的那样，尽可能的站成标准一些的军姿，两脚分开，手持各sè武器，跨立在了船舷处。

三条船终于缓缓的接近，对方两条船此时没有表现出敌意，没有从于孝天他们船的两侧接近，而是都走了他们的左舷处，这样便表明了他们没有敌意，同时两条船也都降下了所有的船帆，很显然是要跟他们打个招呼。

于孝天于是也投桃报李，下令落帆，三条船就此凑到了一处。

一个身穿绿sè锦袍的白脸汉子，站在福船的船头，带着一脸惊讶的神sè，打量着于孝天的这条船，而另外一个身穿大红颜sè的矮墩墩的汉子则走到了那条乌船的船头，同样也是满脸疑惑的望向了于孝天。

“幸会幸会！敢问一下，这位兄台如何称呼？可是也在此打食吗？”当双方接近到几十米的距离的时候，福船上那个身穿绿sè锦袍的白脸汉子终于先抱拳大声对着于孝天叫道。

于孝天于是也立即双手抱拳，清了清嗓子，遥遥对那个汉子回到：“幸会！我等乃是海狼！并非在此打食儿，不过只是途经此地而已，没想到在此路遇诸位！叨扰叨扰！敢问二位兄台如何称呼吗？”

锦袍汉子仔细上下打量了一番于孝天和他的船，以及他船上的这些手下，表情似乎有点诧异，因为在他眼中这个自称海狼的年轻人显然是这条船的掌事之人，而且于孝天身材高大威猛，头裹黑巾显得颇有威势，令他不得不暗自叫了一声好，而且对面船上那些喽啰们，也一个个腆胸迭肚，看上去相当规矩，无形之中，便把他们给比了下去。

扭头看看他们这两条船上的海贼们，一个个在船上东倒西歪，嬉皮笑脸，有人趴在船舷上，也有人踏在船舷上，更有人干脆攀在船帆上，一个个站没站相，坐没坐相，这么一比，便立时把他们给比了下去，这让那锦袍汉子颇有点惭愧的感觉。

于是他没敢小瞧对面这些同行，赶紧抱拳答道：“在下刘一刀，这厢有礼了！”

但是另外那条乌船上的红袍汉子，则撇着嘴，露出了一脸的不屑，也不抱拳答话，而是一只脚踩在船头的船舷上，一边上下打量着于孝天和他的船，一边冷哼一声道：“海狼？什么海狼？没听说过！是不是刚下水的？告诉你们，这海坛一带可是俺周大炮和刘舵把子的地盘！你们打这儿过也就罢了，但是你们今儿个记清楚了，想在这儿捞食儿就要先问问俺们答应不答应！”

于孝天扫了一眼那个乌船上自称周大炮的家伙，微微一笑又对那个周大炮抱了抱拳说道：“原来是周大当家，幸会幸会！有了周大当家这句话，于某记住便是，以前不知道这是二位的地盘，今儿个知道了，自然不会来此抢二位的生意！我等此次只是路过此地而已，并无要在此抢二位生意的意思！还望周大当家不要误会！”

今rì没有准备，改rì如果有空的话，再遇上二位当家的，于某定要备酒与二位当家的喝上一场，在下还有事，就不在这儿耽搁二位了！告辞！”

这个福船上的舵把子刘一刀倒是比那个姓周的要客气一些，听罢之后抱了抱拳道：“如此就不耽搁于兄弟了！但不知于兄弟你们现居于何处，改日有机会的话，我等可以前往拜访！”

于孝天才不会给他说这个呢！笑道：“咱们干这个的，都是居无定所，以船为家，时下我等下海不久，尚未有落脚之地，让刘兄见笑了，要是刘兄有地方的话，于某愿改日专程前往拜会！”

刘一刀哈哈一笑道：“原来如此，我等也是下海不久，同样也是居无定所以船为家，既然今日于兄还有事在身，我等也不耽误于兄了！请！”说着做出了一个恭送的手势。

于孝天也哈哈一笑，对他和那个周大炮抱了抱拳，也不再废话然后转身下令起帆，几个缭手相互配合着，马上扳动船帆的轱辘，吱吱呀呀的将船帆升了起来，船只随即也开始受风，缓缓的动了起来。

待到于孝天带船离开之后，看着他们逐渐远去的船影，姓周的令手下将船靠上了刘一刀的福船，对刘一刀不满的说道：“刘兄，这厮的船装的满满的，估摸着他的船上捞了好货，你干吗不趁机动手，咱们给他来个黑吃黑，把这厮连人带船给吞了？”

刘一刀转头看着渐渐远去的于孝天的船，冷笑了一声道：“周老弟，这就是你的不对了，咱们都是干这个的，他又没坏规矩，在咱们地盘上捞，无冤无仇咱们又何必坏了这海上的规矩呢？”

而且你也看到了，虽然他们都是生面孔，可是他手下那些人，有规有矩，非一般好相遇的，你我虽然人多势众，但是一旦动起手，也不见得就能轻易将他们拿下，咱们出来干这行，不能一点规矩不讲，要不然传出去的话，谁还敢跟咱们打交道？咱们还怎么去人家地盘过路？

看样子他们也是在南边一带混，今后时日还长，少不了还要打交道！多个朋友多条道，犯不着得罪人！咱们还是到西面转转，这段日子南面回来的船也不少，何苦要捡这样的硬茬子下手呢？走吧！”

那个周大炮有点不情不愿的又朝着于孝天远去的船看了看，吞了口吐沫，摇摇头颇有点可惜的说道：“也罢！算他命好！这次就放他过去算了！不过这姓于的看上去颇有点嚣张，这种人，俺姓周的就是看不惯，别让老子碰上他们在咱们地头上捞，要是让俺知道他敢在这一带捞的话，老子非做了他不可！都看什么？起帆！咱们走！”

两条船升起了船帆，调整了一下航向继续朝着海坛岛方向行去。

于孝天和孟疯子以及刘老六等人站在船尾，看着那两条船渐渐的朝着远处驶去，刘老六微微的松了一口气。

“还好，这姓周的和姓刘的，还算是懂规矩，没有乱来，要不然今天咱们就有点麻烦了！”刘老六开口说道。

“怕他们作甚！都是干这个的，他们敢不讲规矩？要是他们敢乱来的话，咱们也他娘的不是吃素的，看俺不剁了他！”孟疯子天生属于那种不知道什么叫怕的人，摆弄着手里的刀，满脸的不在乎。

于孝天笑了笑，转过头对船上的众人说道：“大家伙看到没有？今儿个不是我不怕他们，而是你们让我有这个胆子！只要按照我说的做，大家jīng神头足一些，即便是碰上同行，他们也不敢小觑于咱们！

那个姓周的不是个善类，瞅着咱们的船直流口水，要不是姓刘的还算是讲规矩的话，估摸着他肯定是看上了咱们的船货，不会跟咱们客气！

以后再遇上这种事儿，大家伙就照今儿个的办，只要大家伙拔直了腰杆，还怕他们个什么？好了！该干啥的接着干啥，咱们走咱们的！这海大着呢！以后等咱们都练成好手，还怕谁来哉？”

船上的所有人都欢呼了一声，立即放松了下来，纷纷收起了家伙，刚才说他们不紧张，那是胡说八道，不少人身体绷的这会儿腿肚子都有点疼，抓着家伙的手心都浸满了汗水，直到这会儿才算是放松了下来。

不过当看到那两条船上的同行的表现之后，这帮人又同时从心底油然而生了一种自豪的感觉，和对方一比，虽然大家伙都是干这个的，可是他们这些人在于孝天的带领下，却显得是jīng气神十足，对方的那些家伙们，却一个二个松松垮垮，不比不知道，这一比，他们方才认识到，且先不说他们手上的功夫如何，单是比一下双方jīng神头，他们便压住了对方的气。

眼看着对方船多人多，可是愣是被他们唬的一愣一愣的，这一下他们算是彻底尝到了按照于孝天要求的做的甜头，黑头招呼一声，跟着他的几个后生，马上便抄起木盾木刀还有木枪，又在船上你来我往的对练了起来，就连几个闲着没事的撩手、碇手，也都加入到了他们的战团之中，吆喝声震天，打的是热火朝天。

看着这帮上蹿下跳的后生们，刘老六和赵麻子等人都笑了起来，扭头又看了看甩去了衣服，也抄了个木盾和木刀，加入到战团的于孝天，他们几个老家伙都暗暗点头，觉得心里面忽然放松了下来。

船只缓缓驶过海坛岛的北端，刘老六下令转舵，从海坛岛北面的东痒岛以及小痒岛之间穿了过去，向西绕行过海坛岛，开始驶向了大练岛。

第七十八章李家管事

大练岛就在海坛岛西北方向不远处，距离它西南不远是小练岛，据说是因为这里水道翻涌，波涛如练，而得名大练岛。

而大练岛距离陆上最近不足二十里，又刚好位于闽江口南面，距离福州也比较近，虽说朝廷名义上在隆庆开海之后，只限于开放了漳州府海澄的月港这一个港口，凡是出海行商者，都必须要从月港报请官府申领船单才能放船出海。

但是实质上自明代禁海以来，福建这一带沿海的禁海令都是名存实亡，放船出海行商的船只，各地都有，只是不那么正大光明罢了。

福州作为福建首府，自然经济比较发达，从商的更是云集在这里，所以福州一带从闽江口出海南下的商船很多，商人为了避一避人眼，所以便选了大练岛这里，作为他们的货物中转地。

所以大练岛虽然不是官府开放的港口，却是一个暗中福州一带海商们中转货物的场所，福州官府对此也睁只眼闭只眼，听之任之了。

结果这些年来，在倭寇被压制下去之后，大练岛这一带便越来越热闹了起来，来来往来的船只很多，开始还有海贼来此袭扰，后来海贼们也发现这个地方是个出货的好地方，便逐步形成了一种默契的不再来此袭扰，反而也把这个地方当成了一个出货之地。

李家在这里的码头上，也设了一个货栈，专门倒腾各种海贸的货物，在于孝天的船到了这里之后，远远的先停在了海面上，从船上放下了一条小舢板，让赵麻子划上先上岸联络。

在等了大概有两个多时辰之后，赵麻子再次划了那条小舢板，带着一个人从码头方向出来，缓缓的回到了船上。

来的人是个三十多岁的男子，身穿了一套合体的褐sè长褂，一看便知道是个jīng明的人，带了一脸人畜无害的笑容，上船之后便对船上的众人连连打鞠，口中连声道：“诸位辛苦，辛苦了！”

赵麻子带着他走到于孝天面前，笑着引荐道：“这位就是我们于掌柜，这次我们掌柜的亲自带着小的们过来了！”

掌柜的！这位是李掌柜在大练岛货栈的李管事，李掌柜已经派人传话过来了，李掌事专门过来见您！”

在这儿赵麻子不方便称于孝天为舵把子或者大当家，于是便以掌柜的相称。

于孝天也堆着笑脸，抱拳道：“有劳李管事了！在下来的冒昧，让李管事费心了！到舱里面坐吧！来人快快看茶！”

这个李管事满脸堆笑连说不敢当，打量了一下于孝天之后，说道：“我们家掌柜的头些日子专门派人来知会了小的一声，吩咐在下让在下好好招待诸位！今儿个于掌柜亲临这里，能见到于掌柜，是小可三生有幸！”

茶就不喝了，咱们还是办正事要紧！岛上一下去不了太多人，只能请于掌柜等几位上岸奉茶，诸位多多包涵！在下马上安排人准备两桌酒菜给船上送过来，这里荒僻，还望诸位千万不要嫌弃！

至于这船，码头上这会儿没有空位，要等到明天才能下货，诸位就先在船上再等上一晚！不知于掌柜意下如何？”

这个李管事说罢之后，带着一脸笑容看着于孝天，船上众人都顿时有点紧张，因为这里毕竟不是他们的地盘，大练岛上鱼龙混杂，既有官面上的人，又有其他道上的人，三教九流之辈云集，而李管事邀请于孝天等少数人登岸，双方目前还没有建立起稳定的关系，仅凭着赵麻子一个人所说，万一……

于是众人都齐刷刷的将目光投向了于孝天，等于孝天拿主意。

于孝天心中也微微一紧，众人想到的事情，他自然也想得到，眼下他已经是官方通缉之人，是这伙人的首脑，假如李家只是表面上答应，但是却暗中有其它想法的话，那么他上岸便有很大的危险xìng。

但是转念一想，于孝天便马上拿定了主意，现如今的人生对于他来说，其实就是一场豪赌，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假如他连这点胆sè都没有的话，未免会被李家看轻几分，对于今后双方合作，肯定只会有不利的影响，所以他只能再赌一把，否则的话他也就不是于孝天了。

“哈哈！好说好说！如此一来，倒是要麻烦李管事了，一切就依李管事的安排，大家在这里等我，今rì我跟李管事到岸上去，你们这帮家伙可不要眼馋呀！”

有劳李管事了，就这么说，请！”于孝天将手一伸，做了个请的姿态，便要跟李管事下船，乘触板上岸。

刘老六马上说道：“既然如此，俺也陪大掌柜上岸走一趟！孟疯子，这儿就交给你了！大掌柜我们不在，你看好这帮家伙，不要让他们乱来！”

孟疯子立即点头，虽然他脾气不好，但是也算是经过场面的人，到了事儿上之后，也是知道深浅的，于孝天和刘老六以及赵麻子上岸之后，船上只剩下他一个老家伙，非要他留下坐镇不可，所以他也没有客气，连忙点头答应了下来。

本来韩显、黑头也想跟着去，但是却被于孝天喝退，以舢板太小，坐不下他们这么多人为由，让他们也留在船上。

李管事看着于孝天，哈哈一笑道：“于掌柜果真是艺高人胆大！在下佩服！诸位不要担心，咱们李家做买卖最讲究的就是个信字！于掌柜到岛上的安全，全在在下的身上，少了于掌柜半根汗毛，诸位砍下在下的脑袋便是！请！”……

大练岛上虽然名义上只是一个自发形成的走私基地，但是这里经过这些年的经营之后，却已经很是繁荣了，岛上的货栈有几十家之多，而且酒肆jì院也都一样不缺，显得颇为繁荣，而街面上的各sè人等也来来往往，车马穿行，很是热闹。

不大的码头上，停靠着大大小小十几条货船，不少人正在栈桥上来来往往卸货，更是显得一片繁忙。

于孝天跟着李管事上岸之后，便被他请到了靠近码头的货栈之中，这里出出入入的伙计有十几个人，基本上都是二三十岁jīng壮的年轻人，有人在盘点货物，也有人在搬运整理货物，很是忙碌。

看到于孝天他们进入货栈，也没有人抬头仔细打量他们，这些人依旧是各忙各的，好像根本没有看到他们一般。

于是于孝天和刘老六以及赵麻子便被李管事带到了货栈后面的一个小独院之中。

别看这里仅仅是个货栈，可是后面的小独院却别有洞天，屋舍建的很是jīng致，室内也装饰的十分简洁干净，虽然称不上雕梁画栋十分奢华，起码也看上去丝毫不嫌简陋，反倒有一种雅致的感觉。

随着李掌柜一声吩咐，不多时间有人便在居中的厅堂里布下了一桌丰盛的酒宴，而且随着李掌柜拍了拍手，很快便又有四个打扮的花枝招展的年轻女子跟着伙计走了进来，一进门便对着众人作揖。

李管事哈哈一笑，稍微寒暄几句之后，便伸手请于孝天等人入座，同时一招手，让几个年轻女子坐在了于孝天等人身边，专门伺候于孝天他们几个，这样的排场显得已经是极为隆重了。

赵麻子和刘老六虽然见识不少，可是这样的场面却还是没有经历过几次，平rì里看上去颇为jīng明的刘老六居然这会儿也显得局促了起来。

反倒是于孝天对于这样的排场没有感到太惊讶，后世KTV以及高级会所，这样的情况多了去了，花钱请客的叫几个小姐作陪是常事，虽然他经历也不多，但是也见识过不少次，故此对于李掌柜这样的安排，显得泰然处之，也不客气，直接便坐在了上手主宾的位置。

一个年级不大，面向清秀的少女便坐在了他的左手位置，略带羞涩的为他斟满了面前的酒杯。

李管事立即端起酒杯，举起来对于孝天笑道：“在下先敬于掌柜一杯，于掌柜你们远道而来，这也算是为你们接风洗尘了！这里地方荒僻，酒菜都算不上jīng致，改rì有机会的话，于掌柜到岸上，我们掌柜的定会再好好款待诸位！请干了这一杯！”

于孝天端起酒杯，笑道：“李管事太客气了！我们都是些粗鄙之人，如此盛情已经让我等承情不尽了，今rì叨扰李管事，实在是不好意思，还让李管事如此破费，更是过意不去！这杯酒我先干为敬，请！”

在众人的目光注视之下，于孝天一扬手，便将这杯酒一饮而尽，亮出了酒杯的底。

李管事眼中闪过一丝钦佩的神sè，于是哈哈一笑叫了声爽快，也立即仰脖将他手中的酒水一饮而尽，亮出了酒杯。

赵麻子和刘老六没怎么经历过这种场面，以前他们干海贼的时候，都不是头目，所以到岸上的机会很少，也坐不到这样的台面上，所以身边有美女陪侍，这样的事情，让他们有点拘谨，显得有点手足无措，也都只能跟着喝了起来。

李管事很知道话该怎么说，也不过多打听于孝天他们的事情，只是东拉西扯先说了些风月的事情，并且告诉于孝天他们，这几个丫头都是他们李家在陆上收买来的，专门调校过之后，送到这里陪客之用，让他们不必拘谨，放心开怀畅饮便是。

刘老六和赵麻子都对于孝天的泰然感到有点惊讶，以于孝天所说的出身，按理说不会经历这样的场面，但是没想到于孝天上岸之后，对于这样的场面居然一点都不怯场，谈笑风生丝毫没有紧张的感觉，于是都有点奇怪，觉得于孝天的出身恐怕没有他们想的那么简单，但是这时候也不是问的时候，只能暂时闷在心里。

因为李管事是个很知道深浅之人，双方东拉西扯了一番之后，气氛便融洽了起来，渐渐的李管事便将话头引到了他们这次的买卖上。

“今rì于掌柜前来，但不知都带来了什么货，数量又是多少，这边我们掌柜的已经吩咐过了，只要是你们送来的货，要我等照单全收，价钱上定要公道，决不能让于掌柜吃亏，这个请于掌柜尽管放心便是！”几杯酒下肚之后，李管事开口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笑道：“这个自然！我等既然前来，就是信得过李掌柜，至于价钱上好说，按照规矩来便是了！做生意讲究的是双方都要有利才行，那样生意才能做的长久！这便宜不能都让我们占了！”

至于这次我们带来的货，倒是不少，这里于某拉了一张清单，请李管事过目一二，明rì便可对照这个清单下货，到时自然一目了然！”

说着于孝天便从怀里摸出一张纸，递给了那个李管事，上面密密麻麻的罗列了他们这次带来的各种货物的名称数量，很是详尽。

第七十九章求见正主

李管事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识字，还会列清单，于是不敢怠慢赶紧伸手接了过去，低头看了一下，不由得有点哑然失笑。

于孝天这书法就不必说了，从小他用的便是硬笔，基本上没学过毛笔字，现在他手头根本找不来硬笔，只能用一根秃毛笔沾着墨汁书写，这字体别说有多难看了，七扭八歪不说，还到处滴的有墨点。

而且于孝天所在的时空，从小学的是简体中文，而现在这时代，用的却是繁体字，所以在李管事眼中，于孝天这张清单上可以说是错别字连篇，让人感到好笑。

所以李管事看罢之后，也就释然了许多，觉得于孝天即便是识字，也非常有限，连粗通文墨都说不上，不过对于他们干这行的，识字的海盗真没几个，于孝天能罗列出这样一份清单，已经算是难能可贵了。

但是让他瞧不懂的是这张清单上于孝天写了不少蝌蚪一般的符号（阿拉伯数字），李管事根本就看不出这些是什么，所以这张清单落在他的眼中，跟天书差不多。

于是他皱了皱眉头，对于孝天问道：“于掌柜，请恕在下才疏学浅，于掌柜标注的这些东西，在下实在是不认识，还望于掌柜指教一二！”

于孝天听罢之后，脑门子上拉出了一条黑线，这才想起来，阿拉伯数字在这个时代，根本没有普及，简体字也有很多跟繁体字相差很大，他jīng心编出的这份清单，在人家眼中，根本就是天书一篇，这不由得让他大汗了一把。

于是于孝天赶紧让身边那个伺候他的丫头让开，坐到了李管事身边，接过这张清单，对着清单给李管事解释了起来。

李管事听罢之后很有点惊讶，赶紧让人取来了纸笔，按照于孝天所说，从新整理出了一份清单，然后又详细的问了于孝天这些阿拉伯数字代表的意思，并且另外取来了纸张，一个个将这些阿拉伯数字一一记录下来，并且标注了一番。

在弄完这些之后，李管事这下不敢小看于孝天了，惊道：“不知于掌柜如何学的这种数字的写法的？实在是太jīng妙了！这些数字简单易学，而且书写极为方便，如果换做用这种写法来记账的话，且不说省时省力，一目了然，单是这样的写法，这世上恐怕就没几个人知道，正是密签的好东西！

受教受教！今天在下真是开眼了！假如于掌柜不吝的话，今天无论如何，要多教在下一些，来来来！只顾着说这些了！耽误了诸位喝酒！咱们先喝酒再说！”

这个时候有伙计进来，对李管事说道：“管事吩咐的事情已经办妥，两桌酒菜已经派人用船送到了于掌柜船上，而且聚花楼那边请了三个姑娘也一并送了过去，已经都安排好了！”

李管事挥挥手道：“办的不错，下去吧！于掌柜放心吧，既然来到这儿了，又有我们掌柜的吩咐，绝不会亏待于掌柜的那些弟兄们的！你们就安心在这里休息，清单在下已经看过，明rì下货之后，便立即可以给诸位结现！但不知于掌柜是要现银呢，还是兑换成哪家票号的银票呢？于掌柜说一下，明rì在下也好提前安排！”

于孝天摆手笑道：“这个不忙！既然我们来，就是信得过李掌柜，这船货不忙着结现，只管放在这里，等我等用上的时候，再提也不迟！要是这么急的话，倒是显得咱们生分了！”

听罢于孝天这么说，李管事微微有点诧异，其实他们也跟海盗打过交道，按照他们对海盗的了解，一般情况下海盗们最喜欢的还是现银，即便是窝主下家有时候手头不方便，一时不能马上结现，也都是上打下付款，而他们因为有李掌柜特别交代，不让他们压于孝天他们的货款，所以本来他以为于孝天肯定会急着货款两清，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这么大大咧咧，对他们如此信任，根本不要他们立即结算。

如此一来，这就等于对方对他们李家无条件的表示了信任，第一次双方打交道，于孝天便能这么做，可见的此人是个非常懂得做生意之人，这么看来，以后他们再继续交往下去，就方便多了。

于是李管事赶紧点头称是，笑着说道：“没想到于掌柜这么大度，居然如此信得过咱们李家！既然于掌柜都这么说了，那么以后的事情好办，在下明rì下货之后，便给于掌柜打个收条，不管什么时候，于掌柜用上银子，只要拿着这单子，到任何一个李家的柜面上，都可以立即提现！这个尽请于掌柜放心便是！”

双方这一开头谈的是相当不错，所以这气氛也就更融洽了许多，在李管事的敬酒下，双方推杯换盏，接着畅饮了起来。

于孝天酒量大，虽然来者不拒喝了不少，但是却并未表现出醉意，可是赵麻子和刘老六就不成了，两个人开始的时候局促，而且又十分紧张，恐怕出什么事，还不太敢放开喝，现在看到于孝天和这个李管事交谈甚欢，而且李家也表现出了极大的诚意，于是渐渐二人便放松了下来，也开始开怀畅饮了起来。

不多时两个人便都有点喝飘了，再加上他们实际上年纪也不算太大，四十多岁五十不到，这么多年在海上飘荡，刘老六和赵麻子都是多年的鳏夫，以前没有多少机会接触女人，今天上岸之后，李管事很大方的给他们两个也都安排了一个年轻女子伺候，所以两个老家伙居然先把持不住了，意荡神摇，借着酒劲，居然开始跟身边伺候的女子调笑了起来，后来干脆为老不尊，对陪他们的女子上下其手了起来。

于孝天虽然是大当家，可是这两位毕竟还是长辈，看到他们这幅德行，不由得暴汗了一把，心道难怪说天下乌鸦一般黑，男人不好女sè，除非他是基友，这句话可以说是老少皆宜，而这二位，则标准的是这样的典型。

倒是于孝天始终没有得意忘形，虽然李管事给他安排的这个少女长相也最漂亮，年纪也最小，但是于孝天毕竟后世见识广，电影电视加上现实生活之中，美女可谓是过江之鲫一般的多，即便是身边这个少女长相不错，但是也没有能让他为此便颠三倒四，所以他仅仅是稍微注意了一下这个少女，但是却始终没有乱来，依旧是一副泰然自若的表情，一边喝酒吃菜，一边和李管事侃侃而谈，并未受到什么影响，这不由得让李管事又对他刮目相看了许多。

李管事是见识很多的人，这些年也接触了不少海盗头子，时不时也会给海盗头子安排女人，这帮海盗头子上岸之后，各个几乎都可以说是sè中饿狼，有些人在酒桌上就按耐不住sè心，几杯酒一下肚便得意忘形，甚至于在酒桌上便胡来了起来，以至于有些家伙不等酒宴结束，便扒了身边女人的衣服，只差提枪上马大战一场了。

有时候有些人正事都忘了说，便亟不可待的拖着女人回房开始了跟女人盘肠大战了起来。

为此李管事早已是司空见惯了，本以为今天给于孝天安排这么一个清秀的少女，于孝天肯定也跟其他人差不多，很快会招架不住，忘乎所以，但是今天于孝天的表现，却让他大跌眼镜。

在他看来，于孝天这么年轻的一个后生，长时间在海上，碰不上女人，现如今温玉满怀，却还能稳稳的坐在这里，虽然不能说对身边的女人视而不见，可是却也只是简单说笑一下，却并无太多其他的举动，这样的人他很少见，起码说明于孝天是个自控能力很强的人，一般情况下，这种人往往都能干成点大事儿，于是这更让李管事对于孝天刮目相看了几分。

眼看着酒过三巡，这时候也不早了，李管事也趁机又多请教了于孝天一些有关阿拉伯数字的问题，于孝天也一一道来，让李管事受益匪浅，于是李管事这才起身，宣布这酒算是喝完了，请于孝天他们回房休息。

于孝天沉吟了一下之后，抱拳对李管事说道：“今日多谢李管事盛情款待！恭敬不如从命，今晚就叨扰了！不过在下有个不情之请，不知道当说不当说！”

李管事赶紧点头道：“于掌柜客气了！你我一见如故，有什么话于掌柜尽管说便是！只要是能办的，在下定会竭力办好！”

于孝天笑道：“如此那么于某就不客气了，是这么回事，之前都是赵叔来来回回跟贵号李大掌柜联络，既然现在我们两家有意合作，今日于某前来，也想有机会拜见一下李大掌柜！这也算是在下的不情之请，还望李管事能见谅，如果能安排一下的话，于某感激不尽！只是不知道李大掌柜可肯赏脸！”

(求红票，求收藏！新来的朋友请不吝点击一下收藏吧！)

第八十章荒唐一夜

李管事稍微沉吟了一下，马上又露出了笑脸，笑道：“这个好说！不过我们掌柜的很少在这大练岛，既然于掌柜想要见我们掌柜的，在下这就派人，明天一早便回连江县给我们掌柜的捎信，只是这连江到这里，恐怕最快来回也要三四天的时间，不知道于掌柜可能等得？”

于孝天哈哈一笑道：“那就有劳李管事了！这三四天时间，于某还是等得的！不过恐怕就是会过分叨扰李管事了！”

李管事连忙说不客气，这件事他会安排，就看李掌柜能不能凑出时间了！

于孝天回到了房间，看着跟着他进了房间的这个面相清秀的女孩子，有点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大概这是窝主的规矩，海贼上岸之后，要管吃管住还要管玩儿女人，对此刘老六和赵麻子都很是心安理得的接受了，两个人一离开酒桌，便都忙不迭的带着李管事给他们安排的女人回了给他们安排的住处。

而刘老六这个为老不尊的老家伙，居然还扭头挤眉弄眼的给于孝天呲牙笑了一下，要知道今后他于孝天可是要当他女婿的，这老家伙对此事情居然没有半点介意的意思，好像一切都是理所应当的一般，让于孝天颇有点无语。

他有心想要拒绝这种安排，可是他也不是什么圣人君子，更不是坐怀不乱的柳下惠，如此一个美人坯子摆在他身边，可以让他任由处置，一副逆来顺受的乖巧模样，于孝天要是说他一点点都没有动心的话，那么他就不是于孝天了，自问一下，他也做不到那种坐怀不乱的程度。

更何况他现在可正是血气方刚的时候，来到这个时代之前的他，其实也不是什么纯情处男，以前他就交过几个女朋友，都有过那种关系，他的女朋友非常喜欢他这身肌肉线条，非常乐意跟他上床。

而且于孝天又是练拳出身的，天生男xìng荷尔蒙分泌就比常人要多，有时候每每打一场zìyóu搏击比赛下来，他都觉得有一种要发泄一番的yù望，有女朋友的时候，好办一些，把女朋友弄床上，好一番征伐，期间要是没有女朋友的阶段，有时候比赛下来，他也会偶尔找个小姐发泄一番。

但是自从他来到这个时代之后，这已经连续几个月都没有碰女人了，虽然刘老六已经答应，把兰儿嫁给他为妻，可是出于尊重兰儿另外他也觉得兰儿还是太小了一些，舍不得下手，他即便是把兰儿全身上下看了个jīng光，也

没有把兰儿怎么样，充其量也就是偶尔毛手毛脚一下，但是除了把自己搞的上火之外，并未越雷池一步。

起初他孤身一人，随时都有朝不保夕的可能，所以yù望上的事情便可以被本能的压制下去，但是现如今不一样了，他已经拉起了一干人等，下了海当了海盗，而且还初步找到了金银岛这样一个可供他们暂时栖身落脚的地方，手头也有了钱，暂时算是安稳了一些，不用吃了上顿没下顿了，于是乎……温饱思yín、yù！对就是温饱思yín、yù！

扭头看着这个小丫头小心翼翼的为他铺好床，又为他奉上了茶水，并且垂手侍立在一旁，小声的问他还有什么要求，于孝天问道：“你叫什么？”

小丫头赶紧恭谨的答道：“回大爷的话，俺叫秀儿！”

于孝天接着问道：“那么你是何地之人？又是怎么来到这里的？”

“回大爷的话，俺家原本在浙江，去年俺家遭了水灾，俺爹……俺爹淹死了！俺没娘的早，俺哥家没法活，带着俺逃荒到了福州，后来李家掌柜的可怜俺，便把俺买了下来，送到了这里！”秀儿小声的回答着，说着说着眼圈便红了起来。

于孝天皱了皱眉头，他没法子因此便指摘李家掌柜的心狠，拿着小丫头作为待客的玩物，这世上现如今就是这样的，这也是穷人的命，秀儿估计还算是好的，被买下来之后，还能吃饱饭，有些穷人估计连这样的命也没有，只能慢慢的饿死。

想到这里，于孝天微微叹息了一声，秀儿身子一抖，赶紧跪下说道：“都是俺不好，惹得大爷不高兴，俺再也不敢了！求大爷不要说出去！要不然的话……”

“要不然如何？”于孝天问道。

“要不然的话！让主人知道了俺惹大爷不高兴，以后就会把俺卖到窑子里去！是管事的婆子这么说的！”秀儿赶紧答道。

于孝天摇了摇头，接着问道：“那么你如果让我高兴又能如何？”

秀儿微微抬起头，偷偷看了一眼于孝天，似乎有点不敢说，但是咬了咬嘴唇之后，还是鼓足勇气说道：“要是……要是大爷高兴的话，便可以留下俺！今后妾身便可以不用去侍奉其他人了，家主会把俺送给大爷，或者把俺留在这儿，专门等大爷来！”

于孝天真是有点无语了，比起他来，秀儿这样的人更要可怜一些，她们

根本无法选择自己的命运，只能一切听从他人的安排，等待着命运对她们的裁决，可是他眼下能帮上秀儿吗？

于孝天想了想心中摇头，这样的可怜人眼下多得是，他不可能全都救下，而且这世道，世风如此，他也没打算去指责李家的这种行为，毕竟他们买下这些女子，就是要利用她们，来取悦男人之用，某种程度上来说，也算是给这些衣食都毫无着落的女人一条活路。

但是对于如何帮这个秀儿，他却没有什么办法，瞧瞧他眼下他自己还没有一个稳定的生活，混的已经当了海盗，在海上四处漂泊，加上家里面已经有了个兰儿，总不能把秀儿也带回去吧！他虏获了兰儿的芳心，已经够让手下那帮后生们堵了，现如今再带回去一个秀儿，真是不好交待。

即便他是大当家也不行，人不患穷，之患不公！这个道理他还是知道的，他已经占了兰儿，虽然名义上还没有跟兰儿成婚，可是实际上所有人现在都已经把兰儿当成他的禁脔了，别的人现在还都是光棍一条，他再弄回去个秀儿，一个人占俩女人，肯定会引起手下人的不满。

他现在还远没到多吃多占的时候，虽然养个小萝莉貌似不错，对于什么女仆，他也是很怀有幻想的，可惜的眼下不是时候。

于是他微微在心中又叹息了一声之后，点头道：“好的！我知道该怎么办了！这里可能洗澡？你帮我洗澡吧！”

秀儿连忙答应一声，面露出了喜sè，赶紧带着于孝天出了房间，走到了一间房子前面，请于孝天进去，于孝天进去之后，才发现这里居然还有一个浴室，里面放着一个大大的木质浴缸，而且里面居然还已经装好了热腾腾的洗澡水，这一下可把于孝天给乐坏了。

从他到这时到现在，他就没痛痛快快的泡过一个澡，最多也就是弄点水冲洗一下，可以说做梦都在想，有机会要好好泡个热水澡，现在到了这儿，他发现李家果真想的全，居然连这样的事情都准备好了，于是他也不管那么多了，当即甩脱了全身的衣服，直接便跳到了大浴桶之中。

当于孝天甩去身上的那身破衣服，露出下面他那一身结实的肌肉的时候，秀儿本来还有点害羞，不太敢看，但是马上便又被于孝天的这身肌肉所吸引，忍不住还是偷眼去瞧，心里面不知道是在想什么。

看着秀儿手足无措的站在浴缸旁边，还偷眼偷看他，于孝天也笑了起来，谁说少女不怀chūn？秀儿虽然只是李家买来伺候人的，可是还是忍不住被他所吸引，于孝天想到此处，不禁有点暗自得意，再看了看秀儿已经发育的玲珑的身体，不禁一阵燥热，忽然冒出了坏主意，也不管那么多了，既来之则安之吧！

于是招手道：“还愣着作甚？还不过来为我擦背？”

这个秀儿听到之后，赶紧答应了一声，也不敢再羞涩了，立即跑到浴盆前面，开始为于孝天撩水擦背，并且取来了皂角，帮于孝天洗头。

这个时候她才注意到，于孝天去掉了包头的黑布，露出了下面的短发，不由得让秀儿大为惊讶，这个伟岸的男人，为什么要把头发给剪掉呢？可是她也不敢多问，只能继续卖力的帮于孝天擦背。

于孝天在浴盆之中洗了个畅快淋漓，搞得是水花四溅，连带着秀儿也跟着遭了秧，身上的衣服被打湿了，紧紧的贴在了她的身体上，使得她的曲线也露了出来，害得秀儿羞不自胜，可是也没有办法。

于孝天这个时候某个地方早已是坚硬如铁，享受着秀儿温柔的擦背，更是让他难以自己，虽然他并不庆幸来到这个时代，但是现如今他却颇有点喜欢上了眼下的生活，每天都有不一样的刺激，每天都有全新的体验，一个男权社会对于他来说，并没有那么糟糕，起码现在.....

于孝天猛然一伸手，拉住了秀儿的手腕，轻轻一带，秀儿便立即发出一声惊呼，脚下一滑便被于孝天拖的跌入到了浴盆之中。

到了这个时候，于孝天清空了脑子里面所有的杂念，将注意力都锁定在了眼前这个依偎在他怀中的女孩子身上，伸手轻轻的脱去了她的衣衫，随即一间间罗衫便落在了浴盆外面的地上，不多久房中便呈现出一片旖旎景色.....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合乎！昨天福建厦门的写手兄弟跑来我们家找我，很是高兴，这两天忙着陪他了！呵呵！拜托弟兄们给几张红票庆祝一下！也敬请新来的朋友先收藏一下！）

第八十一章幕后之人

船上的货下的很快，在李家货栈的伙计们的努力下，几个货仓迅速被腾空，将货物卸到了栈桥上，这些伙计们似乎都早已熟悉了规矩，登船之后目不斜视，也不多话，随着赵麻子的带领，将货物迅速的搬出来，又卸到栈桥上。

然后随着赵麻子一招手，船只在卸完货之后，便马上再次离开了码头，前后不过只用了两个时辰不到，可见的这里做生意的效率之高。

而这些船上卸下的货，也没在码头上停留多久，很快便又被李家的伙计，用大车装上，运回了货栈之中，分类清点入账，进入到了各个仓库之中。

于孝天虽然在岛上有温香相陪，但是却并未因此便留在货栈之中，一大早起来，吃罢了早餐，便和李管事打了声招呼，表示对于昨晚伺候他的秀儿十分满意，暗示请李管事把秀儿留下。

李管事试探着问了一下，是否将秀儿送到船上，但是被于孝天拒绝了，于是李管事很知趣的点头答应了下来，连称一定会好好安排秀儿。

至于刘老六和赵麻子，都睡到了很晚才起来，看到于孝天之后，二人都尴尬的笑了笑，两个家伙年纪稍大一些，估计jīng力不足，昨晚都没有睡好，故此起来的晚了些，大家伙对视一下，都对昨晚的事情闭口不提，但是李管事却并未问他们二人，昨晚伺候他们的女子该如何处置，这大概也是上下有别的原因吧！

等到刘老六和赵麻子起床之后，于孝天也不多在这里停留，道谢之后，说他要回船上等候消息，便告辞出了货栈，在李管事的陪同下回到了码头。

看到于孝天和刘老六他们回到船上之后，船上众人也都立即高兴了起来，昨晚于孝天他们上岛，船上虽然送来了酒肉，但是孟疯子却不让这帮家伙开怀畅饮，而是保持了jǐng觉，就连送到船上的jì女，也没有让众人胡来，而是将她们送到了三个舱室之中，分开让船上的人进去发泄一下，其余的人都在船上保持着jǐng觉，以免出现什么事情。

现如今看到于孝天他们安然回来，而且船也被引导靠上了栈桥，所有人的心这才算是放到了肚子里面，都知道这趟买卖，他们已经算是和李家做成了。

卸完货之后，因为这里不适合久留，于孝天便按照李管事的指点，带船离开了码头，驶向了大练岛以北的一个小岛，并且泊在了那里，听候李家的

消息。

同时他们的船只离开码头之前，李管事还将一个标注了纹银七百二十两的凭据交到了于孝天手中，告诉于孝天，这是他们这船货的货款，都是按照眼下最高的价格进行收购的。

于孝天立即推掉了这仗凭单，笑道：“李管事太客气了，我于某岂能这么占你们的便宜？咱们是第一次打交道，来日方长，这情我于某心领了！但是这银子，我不能都收下！”

规矩我都知道，来的时候大概这船货值多少我也清楚，请李管事给我换个五百两的凭单足矣，再多的话，于某万万不能收的！这已经是让你们破费了，又岂能让你们吃亏？”

双方来回推让了一番之后，李管事发现于孝天态度坚决，于是叹息一声抱拳道：“没想到于掌柜是这么爽快之人，那么在下就恭敬不如从命了！以后咱们来日方长吧！这次我们李家就讨一个便宜！”

说罢之后，回去不一会儿便又送来了一个五百两银子的凭条，交到了于孝天手中，并且告知于孝天，他们一早便已经派人回了连江县，最多三天，便给于孝天消息，请于孝天他们在外稍等。

看着于孝天带船驶离码头，在一个李家伙计的带领下朝着北面小岛驶去，李管事微微点了点头，转身快步朝着货栈方向走去。

在货栈最后面小院之中，还有一间密室，李管事轻轻敲了敲房门，报到：“掌柜的，他们已经离开码头去等信儿了！”

里面传出一个中年男人的声音：“进来吧！”

李管事立即推开房门，走进了这个房间，一个中年男子坐在案头，手中拿着那张于孝天所写的清单，正在上下观看，见到李管事进来之后，便将这张清单放在了桌上。

“坐吧！说说看，你对这个于舵把子的看法如何？”这个中年男子挥挥手，马上便对李管事问道。

“掌柜的，以在下所看，这个于当家除了身材高大，显得卓尔不群之外，看样子不太像是我们福建当地之人，但是又从口音上听不出他是何地之人，在下也不方便过多打听他的事情，故此便没有多问！”

不过他行为举止大异于常人，昨晚我们酒宴上交谈，在下发现此人谈吐不凡，很是见多识广，许多闻所未闻之事，几乎都可以随口道来！所以更是

让人有些看不透他的来历！

说他曾是个读书人吧！可是看看他所罗列的这张清单上的字……呵呵！又不太像！可是说他不是读书人吧，倒是许多古人之言，却能随手拈来！特别是他用的这种所谓的数字，更是不多见，据说红毛人和弗朗机人才使用这种东西，不知道他又是如何学得，并且昨晚试探他之后，在下发现他十分jīng于数算之学！如此一来，在下也更看不出他到底之前是作甚的！

而且此人举手投足都颇有气度，自信但是并不嚣张，胆大心细，眼神犀利，让人不敢轻视于他！

昨晚我故意拿新来的那个秀儿试探于他，可是这个于当家却在酒席上并不为所动，谈笑风生，丝毫不为女sè所诱，思维敏捷，不由的让人刮目相看！

如此年轻之人，便可让赵麻子他们那些老家伙为之效命，可见得此人确实有过人之处，他的手下也对其言听计从，昨天我登船观察，发现他的手下对其令行禁止，很是恭顺，而且进退有据，船上也干净异常，这都非一般人所能做到！

另外昨晚秀儿陪侍于他，此人倒也不是不近女sè，可是一夜下来，他还是早早起床，可见的此人还颇为自律，根本不流连花丛，可谓是个君子！果真十分难得！

今早我更是示意，将秀儿送到他船上，但是也被他断然拒绝，只是让我留下秀儿，这又看得出，此人很在意手下的看法，这样的人，如果有机会的话，可保成就一番大事！”

那个坐在案后的中年男子，听到这里，点了点头道：“看来你对这个于当家很是看重呀！难得你能这么高看一个人！那么如此说来，此人可交吗？”

李管事点点头道：“在下以为，此人可交！而且今天按照掌柜的意思，我给他开了一张七百二十两的提现凭据，可是也被他拒绝，只要求拿五百两的货款既可！这个人爱财但是不贪财，比起之前的那些人，要强得多！

不过此人虽然好处不少，但是在下也发现他对于陆上之事，知之甚少，而且有些规矩不太懂，不知又是何为！不过假以时rì，此人只要能在海上不死，这样的人，迟早总是有出头之rì的！”

那个中年男人点了点头，站起身走到窗前，推开了窗户，转身过来笑道：“毕竟他还年轻，而且他们这些人刚刚下海为盗时rì并不长，照你这么说不奇怪，假以时rì的话，此子定会干出成点什么大事！没想到赵海居然会碰上这么一个人，不知是他的运气好，还是坏！

从你昨天到今天的观察看来，此人是可交的，只是他们实力目前太过有限，要不然的话，倒是可用！好吧！余就见见他吧，倒是也看看，到底他有没有你看的那么厉害！明天晚上，你派人给他报信，就说后天中午我到这里，请他过来一叙！

对了，秀儿你安排好，就暂时留在这里好了！你还有一点没有看出来，他并非是被秀儿美sè所诱，而是此人心有同情之心，绝非贪恋秀儿的美sè，所以才会让你留下秀儿，不过是给秀儿一个前程罢了！这样的人心软，不知会不会成为他的弱点！看看吧！”

李管事赶紧点头答应了下来，二人又闲聊了一番之后，李管事退出了房间，而这个中年人背着手在屋里面转了转，又想了些什么之后，忽然间一笑自言自语道：“这个于当家倒是一个有意思的人，我倒要看看，他能高明到哪儿去！一下便让出二百多两银子，这手笔也算是不小呀！”

（今天难得没事，更新两章吧！下午再更新一章，弟兄们投票收藏呀！明天老婆要去照大肚照，做老公的我要护送去，还要充当配角！呵呵！）

第八十二章正主

虽然于孝天带人先在大练岛北面小岛等消息，但是却也没有让手下这帮家伙闲着，这两天下来，带着他们继续在船上不停的cāo练，并且还是亲自带着他们，加强所有人格斗的技巧。

他们眼下在海上当海盗，因为条件所限，船上火器缺乏，更多的时候他们凭借的还是跳帮肉搏，来击败敌手，所以干这买卖，手头上没点功夫，根本活不长，这一点在之前死的赵通身上已经得到了检验。

所以这帮人眼下都知道了其中的利害，于孝天再让他们苦练格斗技巧的时候，便没人敢偷懒了。

于孝天也不让他们练什么套路，他本身也不会什么套路，但是他却是个zìyóu搏击的高手，在格斗方面有他天然的优势所在。

这些天来，他没事便和岛上后生们试着用各种长短兵器过招，融会贯通下来，倒是也有了点心得，琢磨出了几招使用的招式，于是便都尽数传给了每个人，要求每个人进行习练，尽可能的做到对这些招数滚瓜烂熟，动手的时候尽量形成本能。

不过他也知道，他这样自己琢磨的招数肯定并不高明，不过在海上干这行的，高手并不多，动手讲究一个快字，所以只要这些人练熟了这些招式，起码以后混下去，也算比较厉害了！

至于下一步该如何继续训练他们，于孝天觉得还是要想办法找人求教一下，不过眼下他没这种条件，回头有机会的话，再说了。

所以他眼下只能另想办法，来加强手下们的防护能力，在海上，他们穿着铁甲是不可能的，一旦落水连泡都不会冒几个，便马上会把人给淹死，所以在船上披甲，也至多就是穿着皮甲就算是不错了，多多少少能提供一些防护。

另外就是盾牌，于孝天也根据之前所了解的一些冷兵器的东西，设计了一个小型的臂盾，这种小盾牌直径大概只有一尺，一般情况下既可以持握，也可以套在手臂上之后，直接用绳子绑牢，如此一来，便可以把左手解放出来，双手持握长兵器。

不过眼下他手头没有材料，只能先做了一个试验试验，他自己亲自试用过之后，感觉还行，小盾可以为他们提供一定程度的防护，同时还不怎么影响他们的行动，十分适合在狭窄的空间里进行防护，如此一来，他打定主意，以后给船上的弟兄们都配上这种小盾，多少加强一下他们的防护能力。

当然他也知道，这时代已经开始从冷兵器时代朝着热兵器时代发展了，如果想要大幅度提高他们的战斗力，还是要靠着搞来枪炮才行。

可是眼下他们还没有这种能力，想买也没有太多途径，自造暂时根本不用考虑，他于孝天有自信可以设计出堪用的枪支，可是目前他们连个铁匠都没有，更别说造出来枪支了，枪械的发展离不开工艺技术以及材料和机械的发展，没有这种基础，现在他就考虑造枪造炮的事情，根本就是水中望月，所以他只能在有限范围之内，想点办法来提高手下的战斗力。

现在他们什么都缺，这也是他不急于将这船货的货款拿到手的原因，这五百两银子，他根本就没打算折算成现银，主要目的还是要先跟李家这个窝主建立起一个良好的关系，补充一些他们急需的物资再说。

他这个想法在来之前，其实已经和众人都商量过了，虽然这帮人有点舍不得，但是考虑到于孝天也是为了他们长远打算，这些人却没有提出反对意见。

之所以他没有直接跟那个李管事提出来购买物资的事情，主要还是想和他们的这个窝主先见见面，只有见到这个李掌柜之后，他才能判断，这个人可交不可交，是不是值得他们信任，否则的话，今后他还是要再找新的窝主的。

这时候干他们这行的，如果不能找到一个坚实可靠的窝主来做他们的后盾的话，他们这样的海盗团体很难在海上发展，这也是于孝天坚持要在这里等着亲自见一下李掌柜的原因。

伴随着他们的训练，这等消息的时间也不算难熬，两天眨眼间便过去了，当他们卸货之后的第二天晚上，一条小舢板出现在了他们所在的地方，李家一个伙计顺着绳梯攀上了船，见到了于孝天，施礼之后告诉于孝天，他们掌柜的已经在前来的路上，明天上午可以到大练岛，请于孝天明天中午前往大练岛一叙。

对于这个消息，于孝天比较满意，李家掌柜愿意亲自见他，说明并没有太过轻视他们，虽然他们眼下实力很弱，在众多海盗团体之中，更是初出茅庐名不见经传，可是李掌柜还是愿意亲自来大练岛一趟，这就表明了今后李家愿意跟他们建立一个长久的关系，而不只是因为他替李家出了一口恶气，仅仅是一般xìng的客套。

有了第一次到大练岛的经历之后，船上的人们对于这次于孝天再去大练岛也就没了多少担忧，第二天中午不到，他们便再次回到了大练岛外面，此时李家的小船已经在码头外面等候，一见到他们的船，立即便靠了上来，将于孝天和赵麻子等人接上了小船，驶回了码头。

于孝天刚刚进到李家货栈之中，便看到一个长得白白净净，留着一副漂亮短髯的中年男子快步的从院子中迎了过来，似乎跟他很熟悉一般，双手抱拳，满脸堆笑的说道：“这位定就是于掌柜了！在下李宜，姗姗来迟让于掌柜久等，还望恕罪！恕罪呀！”

于孝天马上便知道这便是李家掌柜，于是赶紧也抱拳朗声笑道：“岂敢岂敢！在下于孝天，今r冒昧，请李掌柜不远百里前来这里，应该是于某抱歉才是！李掌柜客气了！”

赵麻子一看到李宜，便赶紧小跑着来到李宜面前，打躬道：“赵海见过东家！”

李宜笑道：“不敢！赵海呀！余现在可不是你的东家了！今后万莫要再如此称呼余了！如果不是你的话，余也不能认识于掌柜，余还要对你道谢才是！

好了，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于掌柜里面请，里面请！在下已经命人略备薄酒，咱们还是坐下说话的好！请请请！”

说话间李宜便上前，像是对待多年未见的老朋友一般，抓住了于孝天的手臂，拉着于孝天有说有笑的朝着货栈后面走去。

于孝天不由得暗叹，这个李宜之所以能短短时间，将已经破败的家再重振起来，这接人待物的水平果真不低，他这样的人，真乃是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难怪能成为大商贾！这第一次见面，便能如此亲热，换做他是万万做不到的。

待到进到上一次他们坐的厅中之后，李宜挥手让闲杂人等推下，也不请于孝天坐下，倒是忽然间对于孝天一鞠到地口中说道：“请恩公受李某一拜！自从李某得知，于掌柜代我们李家觅得仇人，并且帮在下手刃仇人，便r夜想亲眼面见一下恩公！以当面对恩公道谢一下，没想到这么快便见到了恩公，还望恩公受李某一拜！”

于孝天被李宜搞了个手忙脚乱，赶紧上去一把托住了李宜，说什么都不让李宜拜下去，慌忙说道：“李掌柜太客气了！太客气了！于某只是误打误撞，才撞破了那姓蒋的暗中勾结海贼，偷袭你们李家之事，并非是专程前往为李掌柜出气，一切都是无意所为，李掌柜岂能如此客气！这恩公二字，于某是万万当不得的！这可是折杀了于某呀！快快请起！”

说着便强行把李掌柜拖了起来，并且死死拉住李宜，不让他再拜下去。

李宜略作挣扎，发现于孝天力大无比，于是这才放弃，拉着于孝天将他

让到上首位置，按着于孝天坐下，又坐在了于孝天面前，这才招呼赵麻子和刘老六跟着坐下，并且叫李管事赶紧上菜。

不多会儿一桌美食便流水般的上到了桌上，比起上一次李管事招待他们，这桌菜还要jīng致丰盛许多，但是今天却没有让秀儿和另外两个女子过来作陪。

李掌柜亲自给于孝天斟满酒，端起来敬于孝天道：“大恩不言谢，既然于掌柜是xìng情中人，我李宜也不客气了，今天就先以水酒一杯，敬于掌柜三杯！还望于掌柜不要推辞！”

于孝天这次也不再客气，接过酒杯，连干了三杯，亮出了酒杯的底。

“好！于大当家果真豪爽！坐坐坐！咱们边吃边聊！”李掌柜再次给于孝天斟满酒，这才招呼于孝天坐下说话。

两方短暂的接触之后，感觉关系拉近了不少，李掌柜问起了于孝天他们眼下落脚之地，于孝天也不隐瞒，告诉了李掌柜，他们眼下暂时在海坛岛南面一个小岛落脚，对此李宜微微皱眉道：“金银岛？这倒是没有听说过！”

“呵呵！金银岛乃是于某随口起的一个名字，之前只不过是个小荒岛罢了！李掌柜没听说过那是自然！不瞒李掌柜您，我等在福安县杀了蒋百户之后，犯下大案，当地官府和海贼们都在找我们，以我们的实力，暂时无法再在福宁州一带海面上落脚，于是只得被逼南下，避到了这福州沿海一带！”

实不相瞒，我们刚刚下海，实力有限，今后还要靠着李掌柜鼎力相助，我等才能在这海上立足！这次于某冒昧请李掌柜前来一会，其实就是有求于李掌柜，还望李掌柜多多帮忙才是！”于孝天放下了筷子，对李宜抱拳说道。

李宜摇头道：“于掌柜这么说就实在是太客气了！你们有恩于我，给你们帮忙，乃是我李某分内之事！有什么需要，只要余能做到，绝不会推辞！”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道：“今日得见李掌柜，实乃于某的运气！既然李掌柜如此说了，那么于某也便不跟李掌柜客气了！”

现下于某刚刚下海，各种物资都极为短缺，这次将货交给李掌柜你们之后，便想要补充一些物资！但不知李掌柜可能帮我等搞到这些东西不能！”

说着于孝天便又摸出了一张清单，双手交给了李宜。

（呼呼，第二更到，弟兄们查收！有红票的别浪费了！留下吧！）

第八十三章试探

李宜接过这张清单，展开一看，眼中顿时露出了惊讶的神sè，因为这次于孝天接受了教训，没敢再用秃毛笔来书写清单，而是找了根木炭，削成了铅笔模样，缠上了布条，充当铅笔使用，工工整整的列出了一张清单。

有了这种用习惯了的硬笔，他的字体就看上去漂亮了许多，字迹刚硬潇洒，力透纸背，整张清单也看上去干净清爽，只是因为书写习惯的不同，他所用的格式跟这个时代从上到下的书写格式区别很大，但是看起来却比上一张清单，要好了许多。

这不由让已经见识过于孝天“书法”的李宜多少感到有点惊讶，搞不懂于孝天怎么这才几天工夫，字体长进便如此之大。

不过这张清单于孝天还是用的简体中文所写，看在李宜眼中，还是错别字连篇，这才让李宜相信，这张清单还是于孝天所写，要不然的话，他还以为，于孝天肯定找人代笔了呢！

李宜耐着xìng子，从头至尾的将清单看了一遍，然后放在了面前的桌子上，面带难sè的说道：“按理说于掌柜的要求，我李某该是有求必应才对！但是这张清单李某看过了！其中大部分东西都好说，牛皮、木料、铁料、工具、粮食甚至于是刀枪这都好办，李某很快便可以为你们准备妥当！

可是这鸟铳和弗朗机火铳就……另外这大炮，更不是随便就可以搞到的，即便是李某有心，也不好弄到呀！

另外硝石眼下朝廷盯得很严，硫磺也很不好办！这个……”

说到这里，李宜摇头了起来，面露出了难sè。

于孝天看着李宜的表情，微微笑道：“李掌柜有难处，这个在下自然也明白！毕竟火器乃是国之重器，朝廷官府监管严格实属正常！

可是李掌柜，不是我于某故意为难于你，而是眼下我们人手有限，如果下一步想要在海上行事的话，仅凭眼下我们的人手，恐怕也是难成大事！既然我们今后要把生意做的长久一些，那么没有这些东西，我等恐怕也很立足！

所以不管怎样，这件事还是要烦劳李掌柜多多费心才行！如果这些铳炮实在是不好办的话，起码硝石硫磺要帮我们解决一些！

咱们既然有心想要长久打交道下去，那么一些话便不如敞开说更好一

些！

再者，于某听说，眼下川贵等地正在闹兵乱，浙江这段时间又有洪灾泛滥，逃入福建的难民很多，在下倒是有心趁着这个机会，招纳一批人手！最好是能招纳一些工匠，特别是铁匠之类的工匠，如此一来，我们也就好办许多！”

听到了于孝天提及招纳人手之事，李掌柜马上便摇头道：“于当家，你说之事，李某倒是也都明白！既然话说到这里，那么李某也不推辞，这鸟铳和大炮，李某现在确实为难，实在是不太好办！

眼下虽然陆上一些商贾，暗中也在招募铁匠铸炮，但是福建这边却比不得广东那边，广东一带铁料最jing，所铸大炮也质量最佳，但是一般人却很难买到，只能花大价钱托人到广州一带采办，这需要很长时间！如果于当家一定要的话，不是不行，而是需要很长一段时间准备！

至于硝石硫磺，李某近期倒是可以想办法，给于当家弄到一些，最迟十天，于当家便可以来这里提货！至于其他那些东西，倒是好办，三天之内，便可以交给于当家带走！

可是于当家想要在陆上招纳人手这件事，请恕在下不能帮忙！要知道这种事只能暗中来办，李家乃是做买卖的，一旦要是牵扯到替你们招纳人手，被人察知的话，李家恐怕便会被官府抄家问斩！这种事请恕李某不敢接！”

听罢了李掌柜的话之后，于孝天颇有点失望，但是又有点无奈，毕竟李家是经商之人，暗中和他们这些海盗做买卖充当窝主倒是还可以，现在按照刘老六所说，岸上许多大商贾暗中其实都多多少少和海上的海盗们有点来往，这李家也不例外，帮他们置办一些货物还行。

但是要让李家在岸上帮他们招募手下，这种事一旦要是让人知道的话，那么官府也不会坐视不管，肯定会对李家不利，所以李宜断然拒绝他的要求，也算是正常。

于孝天正待要谢过李宜，放下这件事的时候，李宜却突然说道：“不过看在于当家乃是李某的恩公的面子上，这件事李某倒是可以给于当家出个主意，不知道于当家愿听不愿听！”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中一喜，赶紧点头道：“李掌柜有话请讲！于某自然愿听！”

李宜喝了一杯酒之后，拿了手帕沾了沾手，开口道：“不瞒于当家，从这张清单上，李某看得出于当家乃是胸怀大志之人，出货之后，想的不是花天酒地，却一门心思补充物资！

李某也见过几个海上的朋友，但是像于当家这样的却仅有你一人！所以说单从此一点，便可以看出来，于当家并非是那种只知敛财之人！

眼下别看于当家你们实力很弱，但是这也是李某看重于当家的一点！

但是李某要奉劝于当家一句，这事情不能急于求成，虽然你想要招纳更多人手，但是仅凭在陆上招募流民入伙，这还不够！

眼下余倒是知道一件事，福州府眼下逃难流民不少，但是官府方面目前并未赈济，并且近期不许流民入城，以防城中出现乱象。

于是一些刚刚入境的流民，便多在乡间流转，这种招纳人手之事，李某不能插手，但是不见得你们就不能做！

虽然你等在福安县杀了蒋百户，但是这件事并未惊动太大，福州这边官府对此并未对你等通缉，你们大可派人上岸，想办法招纳一些流民入伙，这件事李某可以暗中派人给你们帮忙，但是却决不能让人知道，李家插手此事！

另外眼下连江一带，也有一些流民，因为在城中哄抢粮商的柜面，被官府捕拿，逐出了县城，如果你们实力够强的话，大可将他们救出入伙！

此事事关李家安危，还望于当家见谅！至于该怎么做，请于当家自己思量决定，李某只能帮到这里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即便心情大好，这李宜虽然不肯直接插手，但是却给他指了一条路出来，并且表示可以暗中帮忙，那么这件事就好办多了。

于是于孝天赶紧起身谢过了李宜，双方又畅饮了一番之后，于孝天将那五百两银子的凭条再一次还给了李宜，充作这次他们所需之物的货款，李宜也没有客套，表示人情归人情，生意归生意，这银子他便收下了，到此于孝天也不再在这里多留，向李宜提出了告辞。

李宜也不挽留于他，暗中告诉他，那个秀儿他已经妥善安排好，暂时留在大练岛，于孝天随时可以前来这里将她带走。

于孝天对此还真是有点不好意思，点头答应了下来，而李宜将于孝天所需的一些眼下他们手头上便有的货物，或者是在大练岛上其它商家可以筹措到的货物，直接交给了于孝天，在码头上装上了货船，其余所欠的东西，则约定于孝天十天之后，来大练岛提货。

送走了于孝天之后，李宜回到了厅中，那个李管事也跟着走了进来，对

李宜问道：“掌柜的，今rì见过这个于当家之后，不知掌柜的认为此人如何？”

李宜坐在一张大椅上，再一次拿起了于孝天开列给他的那张清单，扬了扬手道：“不错！你识人的本事不错！把他看得很准！今rì一见此人之后，可以看出来这个姓于的，非泛泛之辈，此人身高臂长孔武有力倒是其次，今rì和他饮酒期间，余故意和他谈及各种事情，可以看出来，此人见识多广，而且有胆有识，更是颇有远见！

单是他对辽东建奴之事，便很有见地，他一言道出，建奴已是咱们大明的劲敌，而眼下朝廷已经无力遏制建奴，而关内西北更是将会乱象纷呈！

这令我非常惊讶！虽然赵麻子没说此人的出身，而且我们也不便多打听，可是我还是可以看出来，此人恐怕并非陆上之人，因为他对于陆上许多小事根本知之甚少，甚至谈吐之中，也大异于常人！

这就更让我奇怪，他怎么会知道远在西北的事情，要知道眼下西北今年旱灾连连，开始出现流民作乱，但是这种事咱们福建知道的人却很少，连官府的人对此都并不重视，可是他却刚才在席间一语道出，这西北流民作乱，迟早将会是当今朝廷的心腹之患。

如果不是前些rì子我见到一个陕西过来的人的话，也不会知道陕西的灾情居然已经如此严重，可是这个于孝天，却居然能知道这一点，这就让人太过惊讶了！

今天单凭他给咱们开列出来的这份清单，便可看出，此人想要在海上做大，而非只满足于一时之需！

这张清单上他所开列的物资，全都是可以增强他实力的东西，粮食更是按照他们的人数，数量远超过当初我的预料！可见的此人并不吝于黄白之物，却知储备！

再加上他提出想要我们帮他招募人手，这种事更是说明，此人根本不会满足眼下这么一个局面，今后想要坐大海上！

所以，咱们能认识这么一个人，倒也是运气不错！今后你在这里，多留意他们的动向，至于他们的货，可以加一成的价钱收了，他们要是有什么需要，非特别的就尽量满足他们！我倒要看看，这个姓于的能不能成就一番事业！”

那个李管事赶紧点头道：“请掌柜放心便是！在下会看紧的！既然如此，那么掌柜的为何今rì还回绝了他们要的鸟铳和弗朗机人的火枪呢？咱们眼下不是也有几门炮吗？为何又不肯给他们呢？”

李宜看了看李管事，笑道：“有些事让他们先慢慢做更好一些，要是一下把那些好东西都给了他们，一是让他们觉得，做事太容易了！二是会让他们察觉到咱们路子太宽！一步步的来，倒是更好一些！硝石硫磺的事情，可以给他们办，我倒是好奇，他们要这些东西，会调配火药吗？这个姓于的让我倒是很感兴趣！”……

第八十四章复杂环境

虽然这趟到大练岛没有完全达到目的，拿到他们想要的所有东西，不过于孝天对于此行的结果还是相当满意的，他也知道这天下没有那么便宜的事情，什么事儿都让他心想事成，可是李家掌柜李宜的表现，让他对于这个李宜有了初步的认识和信心。

李宜这个人没有他表面上那么简单，这是于孝天一场酒宴下来之后的感觉，虽然他不清楚李宜的生意做的到底有多大，但是他也不全部相信李宜所说的话。

硝石和硫磺这两样东西，不是一般人可以轻易搞到的，李宜虽然推脱，但是还是答应给他们搞来一些硝石硫磺，这一点可以看出来，这个人的路子其实很宽，只是眼下双方刚开始打交道，李宜这个人暗中留了一手罢了。

至于他要的鸟铳和葡萄牙、西班牙人抑或是荷兰人手中原产的火绳枪，还有铁炮，其实眼下他也根本没有指望，李家马上便能给他弄来。

饭要一口一口的吃，这个道理他还是明白的，双方各自留一手，其实是很正常的事情，毕竟他自己眼下也给李宜留了一手。

上一次在海上抢福州赵家的船，其实他们在船上便获取到了几石硫磺和硝石，另外从带回来的那个木匠口中，他也得知，赵家的这条船其实是做的日本那条线上的买卖，他们从琉球一带跟日本人交易，将瓷器和丝绸以及纸张、茶叶等物卖给日本的商人，然后从日本的商人手中接过生丝、铜、硫磺等物，回到福建买卖，同时还可以获得不少银子。

所以于孝天他们上次劫了赵家的船，收获最大的不是银子，而是船上的硫磺和部分硝石，另外还有一些铜块，这对于他们来说非常重要，根本就没有再转手卖给李家，而是收在了金银岛上。

他手头现在已经有了硫磺和硝石，但是还在清单里面加上这两样东西，其实就是对李家进行试探，李宜虽然开始时候推脱，但是后来还是答应了下来，给他们筹措一些硫磺硝石，这便说明，李家其实暗中路子还相当广，要不然也不会答应十天时间便给他们供货。

故此于孝天和李宜，表面上都很是大方，其实暗地里两人都各留了一手。

不过通过这次大练岛之行，于孝天和李管事还有李宜的交流，也探听到了不少有用的消息，特别是对于福宁州以及福州沿海一带的同行情况，李宜和李管事倒是没有藏着掖着，都对于孝天说了不少有关他们的情况，让于孝

天对于这方面的海上的各种势力多多少少有了一些底子。

因为李家也是做海上买卖的，三教九流之辈，他们都要打交道，所以他们对于海上的情况比起刘老六还要熟悉。

通过他们所述，于孝天这才知道，目前仅仅是活动在福州和福宁州沿海一带的海盗势力，便有二三十伙人至多，少的像他们这样的势力，有几支，大概都是三四十人左右，船也是一到两条不等，稍微大一点的团伙，人员在百人左右，船的数量在三到五条左右，最大的一伙势力，一个就是福宁州那边之前他们已知的混江龙陈九，拥有手下三百余人，船只数量达到七八条，另一伙则就是活动在福州一带沿海的有着外号鲨鱼的张虎，拥有手下近四百人，船只更是多达十余条。

而混江龙陈九和鲨鱼张虎这两伙人，则水火不容，两伙势力之间以黄岐湾为界，各自控制一片海域，成为他们专属的十里区域，这两年来两伙人相互之间没少发生冲突。

现如今于孝天他们所在的金银岛其实就在张虎的势力范围之内，很多时候他们将会受到张虎的制约，遇上张虎和他手下的船的时候，李宜特别嘱咐他们，一定要回避一二，不要和他们发生冲突，否则的话以他们目前的实力，很难在这一带混下去。

这么一来，于孝天他们这些人便基本上搞清楚了目前他们的处境，不由得让于孝天有点闹心，原来他以为下海当海盗，应该是天马行空的买卖，没想到这大海上居然势力也如此错综复杂，根本不像他最初想的那么zìyóu。

这就让他们这些人今后不得不又要加上几分小心，否则的话，在这一带他们恐怕也很难混下去。

但是于孝天不是那种知难而退之人，眼下他带着这票人，肯定是已经有回头路可走了，现如今虽然他们还没有惊动整个福建，可是他们身负大案，想再老老实实的找个地方当良民肯定是不成了，所以现如今他只能硬着头皮，带着这帮手下在这条路上走下去，尽快的扩充他们的实力，否则的话，他们这样的小虾米，一个不小心，便可能被大鱼给一口吞下去。

这江湖险恶四个字，看来还真不是盖的，现在他算是知道了，不管干什么，都是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而他们眼下标标准准就是这大海上的一只小虾米！

回到了金银岛之后，一包包粮食被卸到了岛上，加上之前李宜送赵麻子的那些粮食之后，他们口粮问题总算是解决了，短时间之内，即便是让他们敞开肚皮随便吃，也足够他们吃两三个月没有问题了。

虽然干这行风险不小，可是端着装满白饭的大碗的时候，这帮人还是感到十分满足，他们总算是不用天天再去吃那些难以下咽的掺了薯丝和一丁点咸菜的糙米饭了，而是可以敞开肚皮吃白米饭了，仅凭这一点，就让不少人觉得他们即便是冒点风险，也值了。

对于这些穷怕了的人们来说，他们的yù望十分容易满足，虽然于孝天并未给他们分多少银子，可是对此他们也没有太多的意见，因为即便是现如今于孝天每人给他们分上一些银子，在这小小的金银岛上，他们也没地方花去，更何况于孝天也不瞒着他们，把近期他们所获财物的数量都公之于众，并且将他们所处的环境也都告知了众人。

于孝天告诉这帮人，他不是吝啬于将银子分下去，这些他们已经拿到手的银子，眼下最重要的是先尽快的发展他们的实力，否则的话，即便是每个人都分再多的银子，他们也保不住这些钱，迟早有一天还是要便宜别人，有了于孝天这话之后，众人也就没什么话可说了。

但是回到金银岛之后，于孝天还是给每个人发了一个红包，里面装了数量不等的碎银，算是给这帮人的薪水。

于孝天从最开始阶段，便已经打定了主意，今后要在他的手下之中，实行薪水制度，进行公司化的管理，这可以为以后他扩张势力提前打下基础。

在他看来，干海盗和开公司也差不多是一个xìng质，都需要一个完善的组织构架，制定相应的制度，来确保组织之内可以按照制度进行运作，不会出现太多的麻烦，在这一点上，其重要xìng甚至要比搞武器还要重要，唯有先做好这一点，今后才能按部就班的加快发展，否则的话，今后可能会导致他内部的混乱。

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薪金制度，刘老六和马脸等人都觉得很新鲜，在他们看来，他们只不过是一帮海贼，有饭大家吃，有酒大家喝，有钱大家花，有女人大家玩儿就可以了，多少年来，干他们这一行的都是在这么做，而于孝天居然提出来给大家伙发饷，这就真是太新鲜了。

所以马脸包括刘老六在内所有人开始的时候都对此不以为然，认为这么做实在是太麻烦了点，不如不用更爽利一些，但是于孝天却还是坚持他的意见，专门抽出时间，详细的给马脸等人讲述了这么做的好处，马脸他们听不懂什么组织构架，但是却听得明白于孝天这么做是为了他们以后好，琢磨琢磨也觉得有道理。

于孝天告诉他们，今后他们不可能总是只有这么二三十个人，现在好办，有钱大家伙花，但是以后人多了呢？总不能还这么做，所以与其不分高下的分钱给大家，倒还不如发饷，而且于孝天说的明白，这饷钱只是最基础的，在基本薪金的上面，还会根据他们出猎所获，按照个人分工和出力以及

功劳的大小，再给予额外的奖赏，奖赏的额度要远超过基础薪金，如此既可以保证让所有人可以获得合理的收入。

众人听罢之后，觉得于孝天这一点说的也不错，干他们这行，不可能都冲在最前面，有人要留下看家，有人要在船上cāo舵，也有人要抄家伙上去玩儿命，大家伙要是都拿一样的钱，肯定负责拼命的兵夫们会不高兴，所以于孝天提出的底薪加奖赏的办法倒是不错，于是马脸他们也就都答应了下来。

拿到了红包之后，这帮人都高兴了起来，好歹他们干这个，总算是拿到钱了，虽然到手的钱不算多，可是毕竟是他们第一次拿到钱，所以众人还是颇为高兴，一个个小心翼翼的收了起来。

而剩下的这些钱，于孝天却没有都收起来，而是从中拿出了三百两银子，交给了刘老六，因为当初于孝天答应过刘家船上的货出手之后，会拿出一部分给那些死了的刘家船上的船夫们的家人，虽然现如今情况有变，可是于孝天却没有忘了这件事，依旧遵照当初的承诺，将这笔钱单独拨了出来，作为对那些人的抚恤之用。

对此众人也没话可说，反倒觉得于孝天这个人言而有信，值得他们信赖。

刘老六谢过了于孝天，想了一下之后，将这些钱收了起来，眼下他们已经不方便再去陆上给这些人送银子了，只能再想其他办法，总之这些钱他们是要交给那些船夫们的家人的。

(特别鸣谢品味读书朋友赠送蛇年富贵大红包一个！寒风多谢了！)

第八十五章实战是最好的训练

有了第一次劫船成功的经验之后，于孝天也改变了最初的想法，不再单单要求这帮人cāo练了，通过上一次劫船，他发现了很多问题，但是也同时发现，实战要比起单一的训练，更能让这些提高经验。

这不单单是针对手下这帮人来说，包括他自己在内，之前也不是干这行出身，在海上许多事情他也不清楚，更谈不上什么经验，在海上交战，跟在陆上交战有着极大的不同，其中包含了许多技巧，于孝天照猫画虎想把后世了解的东西都照搬过来，根本就不行，所以连他在内，也同样需要多多积累一些在海上与人交手的经验，这些经验单靠cāo练是不成的。

所以回到了金银岛之后，稍稍休息了一下，他便再一次带上了众人出海，开始了新一轮的在海上的游猎行动，再加上这段时间正是商船集中北上来的时候，错过这个机会，他们今年可就错过了这个好时机了！

通过这次到大练岛之行，虽然他们没有能马上获取到火器的补充，可是李家还是暗中给他们先送到船上了十几把打造比较jīng良的单刀和枪尖以及钩枪，替换掉了一部分他们之前所用的那些乱七八糟的劣质武器，这让他们多多少少提高了一些战斗力，众人也就更加心里面有了些底。

再加上有过第一次劫船的经历之后，他们从中汲取到了一些经验，也让他们变得更有信心了一些，出海之后，很快他们便转舵向南，驶向了常有商船出没的水域。

胡成现如今经历了当初冯疤痢和李狗子的事情之后，虽然不情不愿，但是也已经彻底死了心，开始变得安稳了下来，不再总是想着回家的事情了，而且于孝天为了安抚他，告诉他回头会给他家送些钱，并且想办法找人把他的家人也接到金银岛来，以免让他的家人受刘家的气，所以事到如今，他也打消了再回家的念头，开始老老实实的跟着于孝天干了起来。

本身他就是刘家这条船上的缭手，侍弄船帆的手艺还算是jīng湛，在看到他已安心下来之后，于孝天索性便让他干了缭手的头，并且还任命他当了缭手长，专司负责训练和指挥手下几个缭手，胡成对此也很是满意，这些天来，干的也起劲了起来。

而对于刘通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之后，于孝天发现这个人也是个xìng情中人，很讲义气，而且也有些胆量，而且他们是一起来的，比较值得信任，于是于孝天便让他当了炮长，专司负责照料船上的两门碗口铳。

上一次他们打坏的那门碗口铳，在经过这些天的修理之后，被抓回来的那个木匠，为那门碗口铳重新做了一个炮架，使得那门碗口铳恢复了使用的

能力。

通过检查之后，那门碗口铳只是炮口上崩掉了一块，炮身还算是结实，没有发现什么裂纹，这也让他们放心了许多。

按照比较懂行的刘老六的说法，这两门碗口铳都是产自广东一带私家作坊，而广东一带炼铁多使用的是木炭，而不是用的煤，故此大明的铁料，数广东最jīng，大明朝廷这些年来，军队需要的火炮，广东这边产量最大，而且炮也最jīng，所以他们这两门炮别看其貌不扬，但是却也使得是广东的jīng铁所铸，用起来是可以比较放心的。

于孝天听罢之后，当然明白这是为何，因为煤里面含硫量比较大，硫对于炼铁来说是有害的，而木炭炼铁，含硫量相对比较低，铁的质量也就相对比较好，故此广东的铁质量高自然不足为奇。

有了上一次把炮架崩坏的那次经历之后，船上的人们对cāo炮这件事都有了一定的心理障碍，都不太敢再碰这玩意儿了，这对于他们来说，可不是什么好事。

于孝天仔细回想了一下他们历次装炮的过程之后，很快便找到了解决的办法，对于他这样的穿越者来说，这种事解决起来可谓是轻而易举。

上一次碗口铳的炮架之所以会被崩坏，根本的原因还是因为黑头等人情急之下把炮膛中火药的装药量搞错了，装入了太多的火药，结果造成了事故，避免这种事故的最好办法，便是将火药定量化。

于是于孝天这些天在岛上，便做了几次试验，将火药直接定量称重之后进行分装，用从李家哪儿搞来的油纸，直接包起来，而且做成和炮膛内径相同直径的柱状，形成火药包，如此一来，便轻松解决了每次装药的装药量不均的问题，同时也解决了shè程不稳定，威力不稳定的问题。

在试shè了两次之后，众人都看到了他们这两门碗口铳安全发shè，而且炮弹的shè程也变得稳定了许多，于是几个被指定的炮手，这才恢复了信心，又敢摆弄这家伙了。

其实定装火药这种事很简单，只是以前没有人用过，也没有多少人想过，所以没人知道，可是这对于孝天来说，根本不是什么问题，以他的所知，别说是定装火药，假如有机械的话，即便是让他造枪也不是什么多大的问题，可是目前来说，他想要自制火器，还为时太早了点，别说是造枪造炮了，现在让他们自己打造刀枪这样的冷兵器，他们都做不到，别的自然就不用想了。

定装火药不但解决了火炮的安全问题，最重要的是众人还发现，用了这

种油纸包装的药包之后，他们给这两门碗口銃装药的速度，也得到了大幅的提高，以前他们要一点点的把火药围入炮膛，还要小心翼翼的捣实，现如今他们却不用再这么做了，可以直接把药包装入炮膛，接着填入炮弹或者炮子，用杵杆捣实，再用一个锥子从火门的小孔处，扎破炮膛的油纸药包，倒入一些引药，便完成了发shè准备。

这么一来，他们给碗口銃装填弹药的速度，比起之前来，居然提高了不止一倍还多，这可把这帮人给乐坏了，他们都不是猪，当然都明白这样带来的好处有多大，人家要是放一炮的话，他们便可以有充足的机会还击两炮，这就等于让他们的火力提升了一倍还多，人家四门炮都不见得能压得住他们两门炮，这在海上跟人掐架，他们占的便宜就大多了！

本来于孝天还想给船上有限的几杆火銃也弄个纸包定装弹药，可是仔细检查一下这几杆火銃之后，他直接便放弃了这个念头，这几杆火銃，有两个三眼銃，两个老掉牙的老式火銃，还有一支看上去有点像鸟銃的家伙，更有两杆看上去不知来路的火绳枪，每一杆家伙居然内膛口径都不一样，这样的家伙，想要统一弄定装火药，简直是开玩笑！

所以于孝天直接放弃了这个想法，等到以后他们手上有条件之后，再说这件事吧！眼下凭着这几杆乱七八糟的火銃，在海上基本上也起不到多大的作用，更多时候，他们还是要凭着两只手去跟人直接干架，来决定胜负。

这次出来，抵达了预定的水域之后，经过一天多的游弋之后，他们终于再次发现了一个目标，一个上斗在桅杆上高喝左前方海面，发现一条两桅船，正在朝着他们所在的方向行来。

于孝天和船上众人一听便来了jīng神，这次不用于孝天吩咐，所有人马上按照于孝天之前对他们的要求，迅速的便开始做起了准备，将各种武器以及绳索、绳钩之类的东西，摆在了随手可取的位置上，并且一个个都奔到了他们的站位上，手搭凉棚朝着海上望去。

果不其然不一会儿的时间，他们便看到了一条船出现在了海平面上，正在以满帆朝着他们驶来。

于孝天大笑了一声，立即下令：“升起咱们的金狼旗！准备干活了！”

船上众人马上齐声欢呼了一声，赵四充当了旗手，飞奔而去取出了他们的那面金狼旗，挂在了桅杆上，开始拉升了起来。

而胡成也马上招呼手下的僚手，一起动手开始调整船帆，刘老六接过了舵杆，亲自掌舵，开始驶向了那条船。

对面那条船很快也发现了他们，马上也做出了反应，开始调帆转舵，朝

着海岸方向驶去，很显然他们也意识到了事情不妙，想要逃脱于孝天这帮人的追击。

而于孝天这会儿帮不上啥忙，只能下令将指挥权暂时交给了刘老六，令刘老六来负责指挥船上的人调帆转舵，追击这条商船。

随着距离拉近之后，他们看出这条船也是一条中小型的福船，是福建这一带比较常见的商船，正是他们最可口的食物，于是众人也都兴奋了起来，死死的盯住那条船，开始了一场追击。

两条船在海面上一直持续追逐了一个时辰左右，于孝天他们才逐渐将双方的距离拉近到了百米左右，于孝天再一次抄起了他的木头喇叭，站在船头大吼着发出jǐng告，令对方停船。

对方的船帆上大大的写着一个刘字，表明了他们的船东乃是姓刘的商贾，但是这对于于孝天这帮新下海为盗的家伙们来说，基本上不起什么作用，他们才不知道姓刘的来头，总之只要被他们看中，就要下手抢了他们。

刘家的船上一片混乱，喝骂声可以远远从他们船上传来，对方在听到于孝天的jǐng告声之后，丝毫不为所动，继续一边逃窜，一边在船尾摆弄点什么东西。

没一会儿功夫，双方距离拉近到了六七十米，于孝天定睛仔细观察一下，猛然间看到对方船尾，居然也摆着一门炮，不等他辨明对方那门炮是什么形制的，便看到刘家的船尾猛然闪出一团火光，接着便腾起了一团白烟，之后一颗肉眼几乎可见的炮弹，当即便疾飞着朝于孝天的船上砸了过来。

第八十六章硬茬子

于孝天的脑门上顿时拉出了几条黑线，暗道他娘娘的，这条船真是够狠，连谈都不谈，直接便发炮轰他们，这摆明了就是撕破脸，要强行硬抗他们了。

不等他暗自骂完，那颗炮弹便擦着他们的船身不远处飞了过去，落在了他们身后的海水之中，激起了一片浪花。

“nǎinǎi的！他们居然也敢！快点调炮，咱们轰死他娘的！”孟疯子跳着脚的在船头大骂，招呼刘通他们赶紧调炮，也还以颜sè。

刘通答应一声，赶紧带着暂时归他管的后生，扳动炮架，用力的挪到船首左侧，将炮口对准了那条刘家的船。

这次他们新作的炮架比起之前的炮架改进了许多，不再像以前那样笨重，但是却更稳定了一些，两边还预留了把手，可方便cāo炮者抬起挪动，本来于孝天还想给这炮装上四个小轮子，可是木匠说他不会做，做木轮不是谁都能干的，于是于孝天也只能作罢，再加上碗口铳这东西实在是犯不着费太大的力气，去折腾它，于是便还采用了这种固定的木架。

就在刘通想要发炮的时候，于孝天大声喝止了他，叫道：“别急着打！咱们手头火药有限！离这么远，也打不着他们！放近点再打！”

刘通赶紧答应了一声，收回了伸出的手，孟疯子急得在船上上蹿下跳，一副气急败坏的摸样。

“孟叔！你先稳着点，照你这么蹦的话，其他人都会慌神！”于孝天不满的对孟疯子吼道。

孟疯子听罢之后，挠了挠头，只好在船舷处站稳，但是脑袋还是伸出去老长，死死的盯着前面那条刘家的船。

刘家的船一炮不中，赶紧便又忙着装填了起来，当双方距离拉近到三十多米的时候，对方已经开始迫不及待的朝着于孝天的船上发shè起了火箭，很显然对方船上有几个护船的，这火箭也shè的比较准，几支火箭嗖嗖的便落在了于孝天船上，一支箭还插在了船帆上，很快便开始引燃船帆。

吓得负责船帆的胡成赶紧带人用唧筒喷水，浇灭了这支火箭，这才没有惹出大麻烦，但是也把船上的众人给气了个白瞪眼，一个个忍不住大骂了起来。

两方虽然都有炮，但是这样的轻型旧式火炮，想要打坏对方的船，逼停对方，显然都力有不逮，于孝天这边眼看着距离拉近到了有效shè程之内，这才下令发炮。

刘通当即点响了船头位置的碗口铳，一炮轰去，结果让众人大失所望，他们的炮口抬的太高了一点，炮子虽然噼里啪啦打在了对方船上，但是绝大多数打的太高，只是在他们的船帆上开了一片小窟窿，根本没有构成太大的威胁。

反倒是对方忙活了一阵之后，再次还击了一炮，居然正中他们的船头位置，把船头一块船板当场便崩飞了出去，差一点把一个站在船头的后生给当场打死。

而且对手用的也是散子，几十颗炮子打在船体上，到处都是噼啪声一片，惊得众人都出了一身冷汗。

他们没有想到今天好不容易碰上的这条船，居然抵抗的如此激烈，这一下让他们都有点怕了，幸好有船舷的保护，刚才一炮才没有打死打伤他们的人，要不然的话，他们今天就吃瘪吃大了。

于孝天也被吓得矮了一下身子，躲在了船舷下面，心里面暗自骂道：“姥姥！这姓赵的家是干啥的？居然这么厉害！”

孟疯子这会儿不嚣张了，窜到于孝天身边，小声说道：“舵把子，点子扎手呀！要不然的话咱们今儿个就算了吧！犯不着跟他们死磕！”

于孝天这会儿正在气头上，而且他这会儿最眼馋的就是对方船上的那门炮，经过他的观察之后，他已经看出来，对方的这门炮比起他们的碗口铳要强出不少，炮的威力比较大，口径也比较大，这对于他们来说，是很具有诱惑力的东西。

虽然他也感觉到今天点子扎手了点，可是他却有点舍不得，于是摇头道：“不行！今天老子跟这姓赵的耗上了！不劫了他们，今天誓不罢休！再靠近一点！接着发炮！”

又是十几分钟左右的时间过去，双方相互之间又互shè了两炮，这一次刘通这边占了便宜，一炮过去打的奇准，居然直接命中了对方船尾，只见两个在船尾cāo炮的船夫，当场便喷血惨叫着撂翻在了船上，惊得对方船上也是鸡飞狗跳了一阵。

一个船夫可能是受伤了，一个趔趄居然跌出了船舷，一头跌入到了大海之中，挣扎了几下之后，便沉了下去，清澈的海水中马上便浮出了一片血红的颜sè。

毕竟对方的船处于满载状态，于孝天狠下心，咬着牙令刘老六cāo船靠上去，顶着对方激shè而来的火箭，硬是直接用船头撞在了对方船只的右后侧，只听得咣当一声巨响，两条船的船体都发出吱呀的一声，听得让人不觉牙疼。

不少人都因为这次撞击，当场便被震倒在了船上，摔成了滚地葫芦，可是于孝天这边的人在经受了这段时间的cāo练之后，反应速度便占了上风，双方船只一接触，他们马上便按照既定程序，将一根根钩枪探出了船舷，搭在了对方船舷上，同时有人立即抛出了绳钩，丢在对方船上，收紧将两条船拉到一起。

对方船只上也提前竖起了渔网，对付这种简陋的东西，还真就没有多少好办法，两船贴紧之后，兵夫们即便涌到了两船接触的地方。

平时的训练和上次劫船的经验这会儿起到了良好的作用，这一次于孝天带着的这帮人不再像第一次那么混乱了，兵夫和助战之人，开始形成了有效的配合，有人持盾负责掩护，有人持长枪刺击对方船上的人员，也有人用刀斧开始劈砍对方船舷处悬挂的渔网，准备突上对方的船。

总之比起第一次劫船，现在的情况于孝天还是比较满意的，这时候对方船上也反应了过来，船夫和护船的纷纷也赶了过来，手持刀枪试图阻止于孝天的人跳帮登上他们的船。

这时候桅杆上突然响起一声铙响，一个正在船舷处拼命吼叫着指挥手下船夫抵抗的人，立即闷哼一声，一头便栽倒在了船板上。

于孝天抬头一看，不知道什么时候，刘旺居然接替了上面的那个上斗，爬上了桅杆上的吊斗，拿着配给他们的那支鸟铙，朝着下面放了一枪。

于孝天举起手竖起了一根大拇指，刘旺在上面呲牙咧嘴的笑了起来，也不答话，赶紧又在上面开始装填了起来。

刘旺这一枪下去，大概是打中了对方的关键的人物，对方船上一下便乱了起来，有人要跑，有人要上来继续抵抗，更有人一时间不知所措，顿时他们的船上乱的是一塌糊涂。

趁着这个机会，挂在船舷处的那副破渔网在两个后生的拼命劈砍下，终于被彻底撕烂，打开了跳帮过去的通道，这一次于孝天没敢让孟疯子一马当先杀过去，而是自己擎了一面小盾，一手持着一把短矛，用小盾掩住要害，纵身第一个蹦了过去。

本来这会儿对方的人就处于混乱之中，加上于孝天弹跳力惊人，一下冷

不丁的窜过去，直接便用脚踹翻了一个持弓还想放箭的汉子，右手短矛一个毒蛇吐信，便又刺翻了一个试图举刀迎上他的护船，将对方一下刺了个对穿，大脚踹过去，将他的尸体踹飞，拔出了短矛，大吼道：“投降不杀！投降不杀！速速放下兵器，否则的话定杀不饶！”

黑头和孟疯子这会儿也带着手下兵夫，开始cháo水般涌了过来，纷纷跳帮到了刘家的船上，将一个个试图抵抗的船夫和护船逼退，将他们赶到了船的中间部位，迅速的控制住了船尾的船舵。

这个时候又有几个缭手也抄家伙跟着刘通蹦了过来，加入到了战团之中，到了这会儿，于孝天又有两个手下受了轻伤，但是对方已经死了几个，双方在这个时候，胜败已分，眼看着越来越多的海贼跳帮过来，刘家船上的人这才彻底放弃了抵抗，纷纷将手中的兵器丢在了甲板上。

“抱头蹲下！咱们海狼的规矩就是投降者不杀！我们只图财，不图命！抱头蹲下！”黑头这一次冲到了前面，用手中的刀尖指着那些刘家的船夫们大声喝令道。

其余的人也都围了过去，纷纷持械逼住了这些船夫，每个人这会儿都很兴奋，第二次出来，居然又让他们成功劫了一条船，而且这次居然没有死人，实在是让所有人都觉得意气风发了一把！每个人脸上都洋溢着一种得意的笑容，要不是于孝天事先有吩咐，不许杀人的话，他们这会儿估计就该乱砍乱杀了！

孟疯子嘟囔着检查了一下船上倒下的人，有人已经死了，但是也有重伤未死的，这次他没有再去杀人，而是蹲下检查了一下伤者的伤势，之后才补了一刀，送那个伤者上了路。

眼看这些海贼没有要继续杀人的架势，这些船夫这才依次跟着抱着头蹲了下去，马上有人拿了绳子上去，将他们的手反绑了起来，都赶到了船头位置。

（老实说这个月更新确实太少了点，有点对不住大家伙，可是过年这段时间实在是忙的要死，根本没啥时间坐下安心码字，现在过完年了，也该老实点了！四月我老婆就要生了，估计又要有相当一段时间没空开电脑了，三月份争取每天两更吧！还希望大家伙能多给几张红票，顶一下吧！）

第八十七章鲨鱼

于孝天这会儿没工夫去船舱里面检查，而是扭头开始打量船尾的那门炮，看了一番之后，发现这门炮铸造的质量比起他们的那两门碗口铳好出不少，虽然形制上还是陈旧的式样，可是炮身的膛壁却厚实了许多，炮管也稍微长出一些，看上去很敦实，于是便乐了起来。

接着他下令开始检查船上的货还有船的情况，经过一番检查之后，得知船上装的基本上都是香料和一些贵重木料，另外还有一些银子，审问过船上的人之后，他们这才知道，这条船是两个多月之前去了一趟马尼拉，在那里出了货之后，又采办了一批香料和木料回来，没想到走到这里，却被于孝天他们碰上给劫了。

另外船上的船夫供述他们的船是温州府那边刘家的船，船上共有四个雇来护船的护卫，刚才已经都被杀了，船上的管事的是刘家的管家，刚才也被打死了，剩下的这些都是船夫，这些船夫哀求于孝天他们不要杀他们，放他们一条生路。

于孝天点头道：“你们记住了，我们是海狼，守规矩的很！只要你们放弃抵抗，那么我们便不杀你们，这船我们不要，但是货我们带走，等一下你们继续驾船走了便是！”听到于孝天说不杀他们，这些船夫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一个个变得更加顺服了许多。

正在众人忙着准备将这刘家船上的货搬回自己船上的时候，留守在他们船上的上斗忽然间高声叫道：“舵把子，南面又来了两条船！”

于孝天和众人起初都没有怎么注意，认为这地方是南来北往的主航道，碰上几条船是正常的事情，于是只管继续从船舱里面掏货，只是命令那个刚上去的上斗盯住那两条船即可。

可是不等他们搬出多少东西，上斗便又叫了起来：“舵把子！那两条船还在朝着咱们过来！”

于孝天从那门炮旁边站了起来，眉头一皱，快步走到了面向南面的船舷一侧，手搭凉棚极目望去。

果真看到了在南面的海平线上，开始露出了两条船的帆影，而且初步判断这两条船毫无改变航向的意思，而是直挺挺的朝着他们驶了过来。

看到这里，于孝天心里面便突突的跳了几下，因为既然他能看到对方的船，那么对方这会儿肯定也能看到他们的船，眼下他们两条船紧靠在一起，而且都落了帆，在海上跑的人只要不傻，基本上便能马上判断出他们这是做

什么，更何况他们船上还飘扬着一面代表了他们身份的海狼旗。

而这两条船却明明在看见他们的情况下，还继续大摇大摆的朝着他们驶了过来，那么他们又是干什么的呢？

于孝天立即扭头对着留在他们船上的刘老六问道：“六叔！你看那两条船是什么来头？”

刘老六这会儿也早就盯上了过来的那两条船，此事正在考虑，听罢了于孝天的问话之后，扭头答道：“恐怕来者不善呀！舵把子你们还是快点的
好！”

于孝天听到刘老六的话之后，心里面更是咯噔一下，抬头看看天，这会儿已经到了下午四五点时分，如果他们全部将这些货都倒腾到自己船上的话，估计要干到傍晚，一时半会儿恐怕是弄不完了。

于是他当机立断，为了保险起见下令道：“先别去搬那些货！集中力量，先把这门炮弄到咱们船上再说！”

众人听罢之后，不敢怠慢，都赶紧出来集中到了船尾，开始七手八脚的搬起了那门炮，费力的朝着他们船上挪去。

这门炮很沉，于孝天试了试之后，感觉着连炮架在内，有三百斤往上，很不好搬动，而且船上空间小，有些人用不上力，折腾了一阵却没能把这门炮弄过去，反倒差点砸了一个人的脚。

于是于孝天赶紧过去，亲自搭上手，两膀一较劲，沉声高呼一声：“起！”那门炮在他和另外三个人的帮忙下，这才应声而起，被抬到了两条船的船舷上。

好一通折腾之后，这门炮才被他们抬到了自己的船上，再扭头朝着南面望去，那两条船已经越来越近，而且他们也升起了一面黑旗，刘老六马上叫道：“糟了！他们是大鲨鱼张虎的船！娘的，难怪人们称呼他们叫鲨鱼，这闻了点腥味，就他娘的过来了！倒霉！这一下恐怕有点麻烦大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没有再做任何犹豫，立即大声喝道：“都立即回来！把船放开！”

孟疯子在家里的船上一听就急了，叫道：“别呀！这边还有不少货呢！难不成咱们就不要了吗？”

于孝天把脸一沉道：“先放开他们再说！孟叔你快带人回来！”

孟疯子扭头瞅了瞅过来的那两条鲨鱼张虎的船，恨恨的一跺脚骂了一声，不敢耽搁，赶紧招呼了那边的人，又每个人带了一些货跳回到这边船上，带着满脸的可惜下令开始解开两条船的缆绳。

没有多长时间，那两条船便靠近了过来，一个穿着大红sè衣袍的大汉站在船头上，手里面提着一把刀，指着于孝天的船便大声喝道：“对面的是哪儿来的？为啥在这儿一带干这个？难道不知道这一片是咱们鲨鱼的地盘吗？”

于孝天这个时候已经令人开始升起了半帆，脱离开了刘家的船，见到对面那个大汉喝问，稍微衡量了一下双方的实力。

对面大鲨鱼的两条船，一条是三桅船，一条是两桅船，两条船都是福船的船型，排水量都比他们的这条船要大出一些，看上去也结实一些，更重要的是鲨鱼那边的人手很多，每条船上都有三四十个人，加在一起便有七八十人，远远超过他们这边的二十来个人，更重要的是对面鲨鱼的两条船上，都有大炮，虽然比起他们的炮好不到哪儿去，可是数量上却超过他们不少，更让他紧张的是，那条大一点的船上的船舷处，居然还有两门小弗朗机炮，这两门炮对于他们来说，威胁更大一些。

于是于孝天只能陪了个笑脸，双手抱拳站在船头左舷，对那个靠近过来问话的大汉答道：“在下乃是海狼于孝天！也是近期才刚刚下海的！前些日子刚刚听闻你们鲨鱼的威名，尚未来得及前去拜访，还望这位兄台多多见谅！”

对面那个红衣大汉，上下打量了一下于孝天，看到头裹着黑布的于孝天身材高大，身子板十分健壮，有点惊讶，而且看于孝天表现的比较客气，于是收起了手中的刀，大声道：“海狼？没听说过！你们是哪儿过来的？”

于孝天想了一下之后，答道：“我等原本是福宁那边的渔民，实在是被逼的没法活，这才下海干了这行！这不刚从福宁那边来到这一带，不知道这儿是你们的地盘，多有得罪之处，还望仁兄多多包涵！”

红衣大汉眉头一皱，冷哼了一声道：“你说你们是福宁那边过来的？这么说你们应该是混江龙那边的人了？难道你们不知道咱们舵把子跟混江龙不对付吗？居然也敢过来这儿找食儿！诚心找死不成？”

他的话音一落，对面两条船上的喽啰们也都立即跟着大声吆喝了起来，并且开始搬弄起了他们船上的炮，调转过来对准了于孝天的船，摆出了马上就要动手的架势。

于孝天脸sè微微一变，赶紧抱拳叫道：“误会！误会！且慢动手！这位仁兄一定是误会了！咱们这些人都是刚刚下海，根本不是混江龙那边的人！更跟他们没有什么交情！

反倒是混江龙那边的肖大嘴，跟我们还有点过节，想要了我们这些人的命！所以我们无奈之下，才被逼着南下来了这边！万没有一点想要冒犯你们的意思！请莫要动手！”

红衣大汉听罢之后，抬起一只手，止住了手下们的吆喝声，又看了看于孝天，眼见着于孝天脸上的表情没有说谎的意思，于是这才接着说道：“这么说来，你们不是混江龙那边的人？”

“绝对不是！”于孝天点头道。

红衣大汉身体这才放松了下来，瞅了瞅旁边不远处那条刘家的船，对于孝天挑了挑下巴问道：“怎么样？那条船上货多不多？这次捞了不少吧！”

于孝天扭头看了看刘家的船，干笑了一声道：“船上的货倒是不少！可是刚才见到你们过来的急，咱们没敢多拿，他们的货还在，今儿既然你们过来了，就只当是送给诸位的见面礼好了！敢问一声这位兄台高姓大名吗？今后再遇上，也好称呼”

红衣大汉听罢之后，对着另外一条船一挥手，那条船立即便朝着刘家船上靠了过去，扭头对于孝天大声说道：“记清楚了，俺乃是张大当家手下的老三王宏，人送外号王大刀！看你们还算是识相，今儿个就算了！告诉你姓于的，想在这一带混，也不是不成！可是你得明白，福州这边海上是谁说了算，要想在这儿混下去，就先要让俺们大当家答应才行！回头送五百两银子到南儿岛去，见过了俺们大当家之后，你们就可以在这儿呆下去了！”

今儿个俺看你还算是识相，就不跟你计较了，念在你们初来乍到的份上，给你们十天的时间，把银子送到俺们岛上去！走吧！”

这个王大刀说罢之后，把手挥了挥，像赶苍蝇一般的带着一脸的不屑，赶于孝天等人赶紧离开。

孟疯子看到王大刀这么嚣张，气的想要骂人，但是马上便被于孝天给止住，于孝天露出了一脸人畜无害的笑容，抱了抱拳道：“原来是王三爷！失敬失敬！既然如此，那么在下改日一定登门造访，今日就此别过！改日到南儿岛一定再叨扰王三爷！”

说罢之后，于孝天一挥手，胡成赶紧便在后面招呼人起帆，随着船帆被升起之后，刘老六操着船开始转舵，缓缓的掉头朝着北面驶去。

“娘的！这姓王的王八蛋真他妈的嚣张！呸！”孟疯子重重的朝着海水里吐了口吐沫，看着王大刀带着两条船靠上了那条刘家的船，一脸不舍的骂道。

其余的那些人这会儿也都稍稍放松了下来，刚才王大刀带船过来逼住他们的时候，他们真是有点紧张，对方船大人多，一旦要是对他们动手的话，他们铁定会吃亏，而且今天他们好不容易才劫了一条船，可是却没有捞到多少东西，现在要眼睁睁的看着王大刀他们把到嘴的肉给夺了去，每个人心里面都有点泛酸水，既生气又有点无奈。

于孝天扭头也看着王大刀那伙人的船，苦笑了一声道：“孟叔犯不着这么生气！谁让他们人多势众呢？你们以前干这行，也不是没见过这种事，今天碰上他们，算是咱们运气不够好！等有朝一日咱们人多船也多了，就不用再怕他们什么了，走吧！这一带船还有不少，咱们碰上了再干一票算了！”

第八十八章再赴大练岛

又是两天下来之后，于孝天带着人一无所获的打道回府，返回了他们的金银岛，倒不是他们没有再遇上过往的商船，而是这些商船很小心，在靠近了福州一带之后，便开始贴紧海岸航行，而且有些船凑成两三条以上的船队，一起活动，结果让于孝天他们这帮小海盗们只能望而兴叹，干着急没法下嘴。

转悠了两天之后，眼看着还要去大练岛接货，于孝天只得放弃了这次的出猎行动，带人返回了金银岛。

通过这次出猎，于孝天这才认识到，其实当海盗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即便是他全力保持船上的卫生，可是这时代的条件在这儿摆着，船上生存的条件简陋，长时间在海上活动十分辛苦。

而且他们的船性能有限，即便是轻载情况下，速度也不够快，追击别人的船的时候，要花费大量的时间，而且船上火力配置很差，靠着仅有的两门碗口铳，甚至于压制不住一些有钱人的商船。

而且他们的人手还是太少了点，每次出来只能带上二十来个人，跟人交手的时候，人手总觉得不够用，两次劫船，都要让他这个大当家一马当先的杀到最前面。

他倒不是怕死之辈，不过这种事情还是多少让他有点郁闷，他堂堂一个大当家，现在出去做事，次次都要冲在最前面，这不是面子的问题。

而且他本身就人高马大，目标明显，很容易成为群起而攻之的对象，这么下去，稍有不慎他便有可能折戟沉沙，要知道他现在才二十来岁，他可不想死的太早，人手的问题，已经成为了制约他们的最重要的问题，这一路上于孝天都在琢磨这件事。

这次碰上大鲨鱼的人，让他们很没有面子，到嘴的肉只能眼睁睁的被人夺走，可是干瞪眼却没有一点办法。

一切的问题所在，都集中在了人手的问题上，这让于孝天暗中颇为着急。

不过也不能说他们这次出去没有一点收获，好歹他们从刘家的船上搬过来了一门炮，充实了一下他们的武力，而且还顺带搬过来了一些香料还有银子，里面有不少是西班牙的银元，这让于孝天开了眼，拿了几枚仔细的赏玩了一番。

要说现在他们手中好东西也不少，明代的克拉克瓷，还有丝绸，加上这次到手的西班牙银元，要是放在后世的话，都值不少钱，可是在这个时代，却只能干瞪眼，换不了多少银子，这让于孝天有点郁闷。

在回来的路上，于孝天带人仔细检查了一番缴获自刘家船上的这门炮，这门炮还算是一种旧式火炮，比起碗口铳有所提高，炮管身长不足一米，炮膛直径大约两寸左右，炮壁厚达一寸半有余，显得比较结实，被铁箍牢牢的固定在一个炮架上，没有任何俯仰装置，虽然还是显得十分粗陋，但是装药量却比他们之前所用的两门碗口铳大了不少，故此射程和威力都提高了不少。

于孝天围着这门炮看了半天，也没看出来这门炮应该叫什么，倒是回到金银岛之后，马脸一口道出了这门炮的名字。

“这门炮叫百子铳！比碗口铳大一点，说的是它可以装入上百的铳子，一旦点炮之后，五十步之内人畜无生！很是厉害！

当初官军战船上就有这东西，俺们以前遇上官军，便吃过这种东西的亏，俺一个兄弟，就是被这炮给打死的，头一下就被轰没了，死的奇惨无比！

这次你们碰上的刘家的这条船，运气还算是不错，没有被他们直接打中，要不然的话，弄不好又要折损几个兄弟了！”马脸看着这门卸下船的炮，摸着炮身一脸感慨的说道。

于孝天这才知道，这门炮原来叫百子铳，以前倒是有听说过，估计是碗口铳的一种发展型号，比起大名鼎鼎的虎蹲炮，这东西名气不大，不过对于他们来说，也算是难得的一种武器了，所以这次他们出去这一趟，收获最大的恐怕就算是这门炮了。

另外他们还从刘家的船上弄来了一桶半的火药，又够他们用上一段时间了！这也算是一个不错的收获。

虽然眼下他们手头上已经有了一些硝石和硫磺，可是却缺少优质的木炭，另外还有碾碎硝石硫磺的工具，故此暂时还不能自产火药，只能凭着存货，先顶上一段时间。

听闻了于孝天他们碰上了鲨鱼张虎的船，马脸叹口气道：“这张鲨鱼也不是好相遇的，咱们惹不起只能躲着他们了！想想连混江龙他们都不敢轻易过来，这次他们没有对你们下手，也算是给面子了！

只是这张鲨鱼胃口也太大了吧！开口就要五百两银子，咱们眼下哪儿有这么多银子给他们呀！”

于孝天摇头道：“先不管他们，这钱我是不会轻易给他们的，眼下咱们手头这点银子，还不够咱们自个用，哪儿有闲钱孝敬他们！”

“可是这次那姓王的三当家不是说了吗？限咱们十天给他们送过去？不去的话，他们会不会找上门来？要是那样的话，咱们就又要跑路了！”马脸一脸担忧的说道。

于孝天摸着下巴上长出的胡子，想了想之后道：“应该不会，这一带的海岛不少，而且我也没有告诉他咱们落脚的地方，他们即便是想找咱们，总不能一个岛一个岛的搜过来吧！先拖一段日子再说，总之眼下这钱我是不会出的！其它的先放放，眼下咱们先去大练岛提货，顺便把这次得的这些香料出了，再换些银子再说！”

只是稍稍休息了一个晚上之后，于孝天便再一次带船朝着大练岛方向驶去，这一次路上他们没遇上什么事情，只是遇上了两条渔船，对于这样的渔船，他们也没有兴趣，直接便驶向了大练岛。

接待他们的还是那个李管事，一听说于孝天他们来，李管事便立即迎到了码头上，还是带着一脸笑容，将于孝天迎到了岛上的货栈之中。

酒宴是惯例，没什么可说的，于孝天简单的说了一下这些天的事情，李管事席间笑道：“这是他们的规矩，倒不是故意为难于你们什么！这张虎性情暴烈，喜欢杀人，可是还算是讲理，凡是在福州这边海上做事的，都要给他投效才行，只要给了他投效，今后便可以在这一带做事！”

你们要是手头紧的话，先拖拖也无妨，但是过段时间还是给他们送过去的好！省的以后再碰上他们，他们跟你们翻脸！到时候就不好办了！

万一要是你们凑不齐的话，回头在下可以跟掌柜的说一声，请我们掌柜的先借给你们一些也无妨！咱们一切都好说！”

于孝天摇头道：“这倒不必，如此说来倒不是他们故意刁难我们就好！这次过来，但不知贵号可把货给我们备齐了没有，要是备齐的话，最好立即装船，我们不宜在此久留！”

李管事立即点头道：“请于掌柜放心便是，咱们李家做买卖最守信不过，说好十天，肯定没有问题！”

货都已经备齐，现已经存在货栈之中，只等于掌柜你们来提货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很是满意，点头道：“李管事果真爽快！从今以后，咱们做事就更方便多了！”

席间于孝天又取出了一份清单，不过这次他不是要买货，而是拿出了一份名单，上面罗列的都是刘家船上死了的船夫的名字还有他们的住址，另外又取出了二百两银子，交给了李管事道：“这次有件事又要麻烦李管事你们了，这里有二百两银子，是给先前刘家船上一些死了的船夫家人的抚恤，这些船夫挣钱不易，死了之后也得不到刘家什么抚恤！”

上一次出了货之后，我们便商定拿出一些银子给他们送去，可是眼下我们不便去福宁州一带，想到你们在福宁还有生意，便想托贵号帮忙把这些银子分发给那些船夫的家人，好歹也让他们能活下去！还望李管事您多多帮忙！”

看着这张名单还有这二百两银子，李管事颇为惊讶，他怎么也不敢相信，于孝天这样的人，当了海贼，居然还惦记着给那些以前共过事的船夫抚恤，这种事说出去恐怕都没人相信，要知道跑船的出海，随时都可能丧命，本来这是船东的事情，根本轮不着让于孝天来管。

于是他惊讶的问道：“于掌柜这又是何苦？这等事自有他们东家来做，如何能让你们来出这些银子呢？”

于孝天正色道：“虽然于某跟这些人认识不久，可是六叔却跟他们都是老相识，刘家人生xing吝啬，现如今船货皆无，肯定不会拿钱出来给这些船夫抚恤的！这些人都是家里面的指望，现如今没了，他们的家人便无以为继，我于某虽然不能管他们一生，可是也不能坐视不管，六叔是个讲义气的人，我们这些晚辈，岂能不讲一点一起，故此也只能拿出一点银子，多少让他们好过一些罢了！”

另外还有一个胡成，他也被我强行扣下跟着入伙了，他家也在福安县，所以另外也想请贵号想办法将他的家人接出来，省的留在那里受那刘家的气，我于某别无长处，但是有一条，但凡只要是跟着我于某做事之人，于某都不能亏待了，还望李管事想想办法，帮于某做了这件事！于某不胜感激！”

李管事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又是一番感慨，当即将这张名单还有这二百两银子收了起来，拍胸脯说道：“没想到于掌柜是如此讲义气之人，这件事在下接下就是，想必我们掌柜的也不会反对！请于掌柜放心便是，此事包在下身上，定将这些银子送到他们家人手中！来！在下再敬于掌柜一杯……”

（弟兄们，从明天起，正式老实下来开始安心码字，更新也从明天开始，改为每天两章，不定时爆发！不过希望弟兄们以后帮忙多投几张红票，顶一下我这本书，起码在分类红票榜上能看到这本书！多谢弟兄们了，你们的支持将是我最大的动力！）

第八十九章 鳌江口东平村

第二天天不亮，李家为于孝天他们提供的这批货便全部装到了船上，于孝天也跟着货一起回到了船上，不等天光放亮，他们便再一次起帆离开了大练岛。

望着天边渐渐显出的鱼肚白，海风吹拂着于孝天头上的黑巾，赵麻子走到了于孝天的背后，轻咳一声道：“当家的，老六让俺过来问问，咱们现在是回金银岛还是去别的地方！”

于孝天趁着天亮之前的这点时间，站在船头享受着清新的海风，正站在船头暗自想着事情，当听到赵麻子的话之后，转身过来走向了船尾，对正在教刘旺cāo舵的刘老六说道：“咱们向北，去鳌江口！”

赵麻子和刘老六都吓了一跳，赶紧问道：“去鳌江口？”

“对！就是去鳌江口！”于孝天点点头肯定的答道。

“大当家，你不是昨晚喝多了吧！咱们怎么能去鳌江口呢？要知道哪儿可是驻有官兵的地方，而且还有水寨，咱们去哪儿岂不是自找麻烦吗？”赵麻子一听就急了，连忙说道。

刘老六也皱着眉头，虽然没有出言反对，但是却也露出了不理解的神sè。

于孝天点点头道：“你们看我可是像喝多了吗？不错！鳌江口哪儿确实驻有官兵，也有水寨，但是我们还是要去哪儿一趟！”

赵麻子这就不明白了，眉头紧锁小声问道：“大当家为何突然想到要去鳌江口呢？不是要办啥事儿吧！”

于孝天带着两个人坐在了船尾，小声对他们说道：“昨晚你们两个下去休息的早，我和李管事又在厅里多聊了一阵！

李管事告诉我，鳌江口北面有个东平村，近来连江县衙门将一批在县城一带哄抢粮行的刁民尽数抓了起来，送到了东平村哪儿修路！另外东平村有几个铁匠铺，在连江一带颇为有名，眼下我仔细想了，咱们太缺人手，单靠着咱们这点人手，办不成多少大事！所以我要去东平村招纳点人手回来！

这件事不能再拖了！所以趁着这次咱们来大练岛的机会，干脆就顺道把这件事也给办了！”

听到于孝天说他们两个昨晚休息的早，赵麻子和刘老六的老脸都红了一下，两个老家伙昨晚酒足饭饱之后，眼看着于孝天和那李管事相谈甚欢，于是都亟不可待的以不胜酒力为借口，跑去睡觉了，说是睡觉，其实是奔着那两个李管事安排陪他们的女子去了，早晨要不是于孝天叫他们的话，他们俩根本就舍不得起床，到现在俩人都还哈欠连天，摆明了昨晚又没好好睡觉，所以两个老家伙都对此有点惭愧。

“可是听说鳌江口哪儿有福州官军水寨，定海城还驻有官兵，咱们能去哪儿吗？万一要是碰上官府的巡船又该怎么办？”刘老六这时候终于忍不住问道。

于孝天点点头道：“这个你们不必担心，咱们这次去鳌江口，天黑再过去，天亮之前办完事离开！李管事说了，官府的巡船晚上不会出来，而且鳌江口水寨时下只有两三条船，定海城虽说是个千户所，负责镇守鳌江口，可是眼下官兵不足二百，他们自保尚可，但是要让他们连夜出城追剿咱们，这些人是没有胆子的！”

所以你们不用担心，李家这几年常在鳌江口一带上下货，对哪儿的情况很熟悉，虽然李家表明不会帮咱们，但是这方面的事情，却并未对我隐瞒什么！

我想李管事告诉我这些事，他们正是想要看看咱们有没有这胆量，要是咱们不敢去的话，倒是被他们看轻了！所以这一次咱们冒点险也值得！不能让李家看扁了咱们！”

刘老六听罢之后，想了想点了点头：“这倒也是，要是咱们天黑过去，天亮之前就走，谅官府也奈何不了咱们！哪儿一带俺去过，水面的情况俺还算是清楚，小心点倒是也成！”

赵麻子一听，虽然还有点担心，可是也没法多说什么了，于是去叫醒了还在呼噜大睡的孟疯子，把于孝天的决定告诉了孟疯子。

孟疯子一听就来劲了，这老家伙是唯恐天下不乱的个人，胆子大，做事不计后果，一听要去鳌江口，他就高兴了起来，摩拳擦掌的怪笑了起来，连声答应，好像唯恐于孝天再改变主意一般。

船只在天亮之后，便转舵向北，趁风而上，沿途即便是碰上个别商船或者渔船，他们也没有动手行劫，更没有升起他们的海狼旗，而是伪装成了一条商船，大模大样的便朝着鳌江口驶去。

途中有个小插曲，他们居然意外的又碰上了一条小海盗船，那伙海盗用的是一条单桅的渔船，总共不过十几个人，看到于孝天的船之后，便立即贴了上来，似乎想要对于孝天他们这条船不利。

可是当他们看清了于孝天船上这帮人之后，二话没说，立即便调转了船头飞也般的逃开了，要不是他们船快了一点，于孝天倒是差一点下令，把他们给干掉。

结果船上众人看着这条狼狈逃窜的小船，都忍不住哄笑了起来，之前被张虎手下欺负的那种憋屈感，到了这会儿，顿时烟消云散了。

这不禁让于孝天感叹，大海上就是这样的生存法则，强者为王，大鱼吃小鱼的一个世界，没实力什么都不要谈，唯有手中有船，还有家伙，才能横着走！这更让他坚定了这次前往东平村大干一场的决心。

因为是顺风，而且他们几乎是走的直线，直奔鳌江口而去，沿途不做任何停留，所以他们走的很快，中午过后他们便驶过了闽江口，天黑下来之前，他们便基本上抵达了鳌江口的海面，在这里远远可以看到少量的渔船，在海面上正在起帆收网，于孝天下令降下半帆，减缓了船的速度。

他们的出现并未引起海面上几条渔船的过度注意，看到他们并无恶意之后，这些渔船便都继续忙他们的去了，收了网之后，赶在天黑之前，海面上寥寥几条渔船便都开始朝着岸边驶去。

“东平村在什么地方，六叔你可知道？”于孝天看了看渐渐落下的斜阳，对刘老六问道。

刘老六仔细朝着北面岸边眺望了一番之后，摇头道：“不太清楚，不过今天你不是说过了吗？东平村就在定海城西面五里左右的地方吗？定海城俺当然知道，只要入夜之后，看着定海城城墙上的灯光，沿着海岸向西走便可以找到东平村了！”

于孝天这下放心了下来，今天他要来东平村，最担心的不是办不成事，而是怕入夜之后找不到地方，另外毕竟东平村距离定海守护千户所城太近，说他没有一点担心也是不可能的。

虽然这段时间他也常跟着刘老六学着看天象，可是这行当不是一时半会儿就能学会的，他眼下最多也就是能在晚上大致分辨出东南西北，至于夜间找到航道，保证船只不会偏航，这本事他还远没有学到手，要么说了，眼下他最离不开的就是刘老六这个老海狼，有这么一个宝在，才是他在海上活动的根本。

随着天光渐渐暗下来之后，于孝天再次下令升帆，并且着令船上不得升起灯笼，以免远远的便被人发现，他们接下来便靠着刘老六夜观天象来把握航向了。

刘老六白天在船上眯了一会儿，这会儿jīng神好多了，打足了jīng神头，指挥着船上的众人调整着船帆，缓缓朝着鳌江口北岸驶去。

渐渐的众人在夜sè之中，远远的看到了海岸边的一个点上，出现了丝丝灯光，再靠近一些之后，可以看到一排灯笼练成一线，便判定出那里便是定海城了。

定海城其实之前并不叫定海城，而是被称作亭角守部千户所，乃是洪武年间，大明朝在福建设立的五卫十二千户所其中之一，是官方设在鳌江口外部拱卫福州的一个要地，早年的时候这里乃是防御倭患的主要守御地点，常年派有官兵驻守，最多的时候这里据说驻有两千多官兵。

但是到了这个时候，倭患渐渐已经不是大明的威胁，这里驻守的官兵数量也越来越少，以至于到现在只剩下了二百余人。

要不是如此的话，即便是于孝天胆子大的包住身子，他也不敢带着这么二十几个人便来这里找事。

他之所以敢来，一是他急于想扩大实力，二是因为李家将这一带的详细情况告诉了他，定海城虽然驻有官兵，但是这些年来南方军力废弛，早年最能打的戚家军被调往了辽东，其它的官兵特别是军户出身的官兵，已经彻底烂到了家，要不然的话也不会出现历史上有名的五十三倭寇在大明境内暴走千余里，劫掠二十余州县，直逼南京城下的事情。

现如今他自问手下这二十多个人肯定比不上当时那五十多个倭寇厉害，不过他也相信这时候福建一带的官兵也强不到哪儿去，要不然的话他也不敢轻易涉险，带人来做事。

有了定海城作为他们的航标之后，接下来找东平村就容易多了，刘老六cāo船沿着海岸一路向西，经过半个时辰小心翼翼的航行之后，将定海城抛在了身后，并且逐渐的靠近了海岸边。

（从今天起，开始恢复两更，基本上保证六千到七千字更新！压力不小呀！呵呵！希望弟兄们能用红票顶起，别让我太难看了！多谢弟兄们了！另外要特别鸣谢铁手有情兄弟的打赏，近期打赏不给力，看来我要努力一下了！）

第九十章动手

海岸上黑沉沉的一片，什么光线都看不到，估算了一下时间之后，于孝天大致估算出这时候已经到了晚上十点左右，已经是二更天的时分了，这个时代晚上普通人基本上没有什么娱乐可言，除了达官贵人和有钱人家之外，老百姓基本上都是早早睡下，有老婆的便搂着老婆做床上运动，没老婆的便靠着十指妹妹自我安慰，故此到了这个时候，人基本上已经都睡死过去了。

故此他们靠近岸边，加上他们没有点上灯笼，更是没有人可以在这样的夜sè之中，发现他们靠岸。

岸边静悄悄的一片，远远朝东望去，很远处才可以看到星星点点的定海城的灯光，但是这边是一个向岸上凹陷进去的海湾，别看这里的海岸和定海城的直线距离大概只有五里左右，但是如果走陆上绕过来的话，起码要超出十里远，这也是于孝天敢带人在这里登岸的原因。

即便是这边有事，示jǐng之后定海城的守御官军敢出城过来这里查探，十里远的距离，也够他们走上一阵子了，等官兵赶到这里的时候，他们估计也已经登船离岸了。

所有人这个时候都紧张了起来，这一次他们没有提前在这里侦查，直接便要动手，根本不清楚这边的情况，包括于孝天在内，都觉得心中不是很有底，所以每个人都尽可能的压低声音，不敢大声说话。

因为不清楚海岸边上的水深情况，他们也不敢将船直接靠在岸上，而是在距离岸边还有几十米的时候，便抛下了石锚，并且放下了船上携带的小舢板。

黑头带人下到舢板上，一路划船，一边探水深，一边朝岸边划去，最终拖着缆绳，登上了海岸。

其余人则在他们的引导下，再次起锚，缓缓的沿着他们探出的水道，这才小心翼翼的靠在了岸边。

于孝天在靠岸的过程中十分紧张，陌生水域这样的深夜靠岸，即便是打着灯笼火把，都很容易搁浅，而他们却要在完全黑暗的情况下，把船靠在岸边，这无疑是在冒险，只要一个不小心，他们便可能会被搁浅在岸边，一旦天亮之后无法退回海上，他们便等于是被抛上岸的鱼，下场是什么估计不言而喻。

幸好这一带岸边的水深还可以满足他们的船驶近岸边，而且船上的人知道这一带的海cháo情况，天亮之前，这里是退cháo的时候，船只只要靠在岸

边，便不会因为退cháo把他们搁浅在这里。

好一阵折腾，他们才算是从船上下到了岸上，于孝天让刘老六和赵麻子留守船上，带上了孟疯子和黑头、刘通、韩显以及另外七八个船上胆子大的后生，辨明了方向之后，立即便朝着靠近岸边不太远的那个村子摸了过去。

按照李管事告诉于孝天的位置，他们选择靠岸的这个地方，正是东平村附近，上岸之后，便很容易找到东平村了。

东平村原本是个不大的小村子，村子以前筑有土墙，作为防御海盗和倭寇的工事，可是这些年来，倭患渐轻，加上这里距离定海千户所城比较近，一般海盗也不敢来这里袭扰，故此村里面一个大户便在村外建起了一个打铁的作坊，没成想这个打铁作坊，居然生意很红火，吸引了附近不少人来这里购买铁器，以至于后来东平村逐步形成了一个打铁的生意圈，铁匠铺有七八家之多，渐渐的成了规模。

这次连江县抓的那些哄抢粮行的暴民，送到这里，就是修筑定海城通往连江县城的道路，这些流民拖家带口便在这里聚集了起来。

这也正好成了于孝天的目标，他眼下还没有能力直接到岸上去招募人手，便只能靠强行绑架来满足他的需求。

至于拉回去之后，到了金银岛上，这些流民便只能任他摆布，他相信好吃好喝供养之下，这些人会跟着他干下去的。

于孝天深一脚浅一脚的带着十来个人朝着东平村摸去，没走出多远，便看到了夜幕笼罩下的东平村和村外一片乱糟糟搭起的茅棚。

一条不宽的道路穿过东平村外面，向着东西两侧沿着海岸延伸了出去，于孝天抬起手止住了背后众人的脚步。

“你们等在这里！我先带黑头过去探探虚实！”于孝天蹲下身子，其余人也都赶紧围了过来，他压低了声音对众人吩咐道。

孟疯子点了点头道：“舵把子，你加点小心！”

“放心吧！你们也都小心点，别走露了风声！我很快就回来！要是天亮之前我没有回来，你们就回船上去，先退回海上，明晚再过来这里接我和韩显！”于孝天没敢把话说满，给自己留了一条后路，一旦今晚他们要是办不成事，好歹留下后手，明天晚上可以再离开不迟。

孟疯子听罢之后点了点头答应了下来，于孝天也不再多说什么，带上黑头便小跑着朝着东平村外流民聚集的地方跑去。

整个东平村内外都黑压压静悄悄的一片，偶尔有虫子的鸣叫声打破了这种宁静，可是却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于孝天带着黑头摸到了村外之后，这才借着月sè看到村外一片平坦的地方搭起了不少的窝棚，看来都是流民聚集在这里，靠近村子的地方，则是几个院落，还能看到一些竖起并不算高的烟囱，如此一来，便基本上可以断定，那里便是铁匠铺子。

另外在村子西面，他们发现了一处亮着灯笼的地方，于是于孝天到这黑头又摸到了亮着灯笼的地方附近，蹲下身仔细观察了起来。

原来这里有一个用木栅栏围起的圈子，看上去倒是很像是个大牲口圈，留了一个门，门口有两个身穿皂青sè衣服的人在看着栅栏的门，从他们的服饰上可以看出来，这两个人应该是县衙的衙役。

而木栅栏圈着的里面，借着栅栏门上挂着的灯笼微弱的光线，可以隐约看到里面的四面没有墙的草棚之中横七竖八躺着不少人，清点一下之后大概有四十多个，估摸着就是被县衙抓来的那些抢粮的刁民。

而栅栏外面则堆放着一些木质的铲子和耙子还有竹筐或者藤编的筐子，还有一个大石碾，一眼便可以看出，这些东西都是用来修路的工具，如此一来，便可以断定，这里便是临时看押刁民的地点。

负责看守这些刁民的差役具体数量不明，只能看到门口有两个腰间带着铁尺和单刀的衙役值守，一个衙役还靠在门栏外面呼呼大睡，丝毫没有什么jǐng惕xìng可言。

于孝天和黑头仔细观察了一番，在栅栏北面，发现一个比较大，也稍微像话一点的窝棚，看起来不像是住的流民，于是于孝天让黑头留下，自己摸到了那个窝棚旁边。

窝棚里面黑漆漆的一片，什么也看不清，但是可以听到里面传出呼吸和呼噜的声音，于孝天伸头在窝棚的窗户处朝里面望去。

稍微适应了一下黑暗环境之后，于孝天大概可以看到窝棚里面摆着几张竹床，隐约间还可以看到三张床上睡着人，如此一来，便基本上可以判定，这里负责看管刁民的差役不过只有这五个人，比他预计的还要少一些。

弄清了这些情况之后，于孝天便转回去带着黑头又摸到了村外的铁匠铺附近，开始探查这里的情况，一家一家摸下去之后，他们最终将目光锁定在了最东面的一个铁匠铺。

这个铁匠铺很小，于孝天跳墙进去之后，发现小院之中，只有三个人，正符合他们下手的要求，只是有一点他们不太清楚，就是这里的铁匠手艺如何，但是现在他们要求不能太高，能弄到个铁匠，他们已经知足了！

一盅茶的工夫之后，于孝天和黑头又回到了孟疯子他们藏身之处，将情况简单的对孟疯子他们说了一遍。

孟疯子听完之后，站起身便想要前去动手，但是一把又被于孝天给拉住蹲了下来。

“别急！今儿个咱们是两下同时动手，我带人去栅栏哪儿，你和黑头去对付铁匠，记住了！咱们不是来杀人的，特别是你那边，对付铁匠的时候，决不许杀人！吓唬住他们，绑上带走他们就成了，不成的话就赶紧放手退回船上！记住了吗孟叔？”于孝天压着嗓子对孟疯子交代道。

孟疯子干笑了一声挠头笑道：“看看舵把子说的是啥话，俺孟疯子又不是动不动就喜欢杀人的主！这理儿俺明白，咱们是要人不要命！放心便是！”

于孝天接着简单的给剩下的人分了一下工，看看时间不早了，于是点点头道：“都记清楚了！不到万不得已，不要轻易伤人！除非有人要对你们不利，否则的话尽可能的多控制一些人带上船去！把带来的绳子准备好，咱们动手吧！”

孟疯子二话没说，点了两个后生便跟着黑头朝着铁匠铺那边摸了过去，剩下的七个人便跟着于孝天起身在夜sè的掩护下朝着栅栏的那边小跑而去。

（第二更到，弟兄们有红票的捧个场吧！）

第九十一章老子是贼

一个差役靠在栅栏门上打着哈欠，低头看了看坐在门的另一侧的那个同僚这个时候还睡的正香，于是便嘟囔着骂了一句，扭头朝着栅栏里面看了一眼，没有发现里面有什么动静，于是便转身走了几步，解开了裤腰带掏出了家伙开始放水。

这个差役刚刚尿了一半，忽然间感觉背后有风，而且听到似乎有人快步窜到了他的背后，心中微微一惊于是骂道：“娘的！马六你个王八蛋，又想吓唬老子不成？告诉你老……”

可是他还没有骂完，扭过头便觉得有东西重重的砸在了他的后脖颈上，接着头一晕，便直挺挺的扑倒了下去，这会儿他还没有尿完，结果一下便趴在了自己的尿泡之中，裤子也滑了下去，露出了光腚。

于孝天收回了手，打晕人的本事他最强不过，后脖颈子有个地方很薄弱，只要切中人马上就晕，但是却不会危及人的生命，他低头看了看这个被打晕的差役，小声说道：“对不住了！你躺下睡会儿吧！绑了！”

赵四窜上来直接抽了这差役的裤腰带，便将他双手反绑了起来，接着又撕下他身上的一块布，使劲勒住了他的嘴巴，让他即便是醒过来也没法大喊大叫。

这个时候刘通已经带着另一个后生，过去把那个门旁边睡着的差役也控制住，堵住嘴绑了起来，和这个被打晕的差役一起丢到了黑影里面。

接着他们便对付起草棚子里面睡着的那几个差役，只听棚子里面一阵扑腾，接着有人发出闷哼，不多会儿于孝天便走出了棚子，里面三个差役都正睡得跟死猪一般，直接便被他们捂住嘴绑了起来，不等他们开口叫便被于孝天一个接着一个打晕了过去，干的可以说是干净利索。

这比起他们在蒋家大院干的时候，还要顺利得多，而且这些差役根本没有一点准备，更想不到在这儿居然还有人会敢来袭击他们，所以在毫无防范之下，便被于孝天他们给控制了起来，一个个堵上嘴都丢在了床下。

这个时候铁匠铺那边忽然传出了人的惊呼声和求救声，接着声音马上又低了下去，于孝天暗骂了一声笨蛋，孟疯子那边肯定是出岔子了，把人惊醒之后，没有及时控制住，结果铁匠发出了呼救声。

不过幸好时间不长，要不然的话就惊动大了。

他来不及多想，带人打开了栅栏门，直接冲了进去，挑起了灯笼走到了

草棚下面，这时候有人已经醒了过来，睡眼惺忪的看着于孝天他们，但是因为一时间没有适应光线，有点睁不开眼，迷迷糊糊的眯着眼，努力的看着走到他们面前的这群人。

许老实一直都没有睡熟，白天干了一天活，他还挨了管事差役了几鞭子，身上伤口很疼，晚上有没有吃上多少东西，躺下之后只觉得饿的厉害，所以一直都没有睡的很熟，刚才他听到差役睡的棚子里面有人哼哼唧唧，接着又有噗通噗通的声音，搞不明白那些差役又在干什么。

他暗暗的骂了一声，以为差役晚上肯定又不干好事，弄不好又是拿米去流民群里面换了个女人，带到窝棚里面折腾。

许老实是浙江处州松阳县人士，祖祖辈辈都是干篾匠的，本来日子穷，还算能过，可是几个月前他们家的地方突降大雨，发了洪水，房子和两亩薄田里面的粮食都冲没了，他爹也没来得及逃出来，便被洪水冲走了，老婆也被淹死了，仅留下了他孤身一人活了下来，不得已之下一路讨饭一直走到了这里。

可是当他在县城里面，讨了一天饭的他，什么也没有讨到，饿的气息奄奄的躺在街边，听闻街口有人哄抢了粮行，接着不一会儿便有差役跑过来，不问青红皂白便将他也绑了，结果不明不白的挨了顿板子不说，还被送到了这儿修路，天天都吃稀的，还要干活，累的半死不说，还动不动要挨鞭子，而且在他们这里，还有几个凶汉，有几口干的，也都被他们抢了去，这日子实在是没法活了。

他有心想逃走，可是白天看的严，晚上又没力气，没办法之下，他只能在这儿先混着了，渐渐的他变得麻木了起来，有点像行尸走肉一般，不知道能不能活着看到下一个日子出了。

昨天晚上一个老头便不声不响的死了，天亮之后才被发现，被人拖出去随便找了个地方挖了个浅坑埋了，他不知道自己是不是也会是这样的下场，死了就死了吧，总比这么活受罪要强，许老实伸伸腿，翻了个身，想要睡一会儿。

可是不多会儿便有人挑着灯笼走到了他们棚子下面，许老实赶紧挣扎着坐了起来，也看不清来的是什么人，但是却看到一个人手中提了一把刀，心里面顿时咯噔一下，露出了惊恐的神sè。

可是来人走到草棚下面之后，并未马上做什么，而是在上下打量着这些人，于孝天借着灯光，这才看清楚草棚下面这帮人的模样，这些人一个个都脏兮兮的，各个都蓬头垢面，几乎看不到模样，身上的衣服又破又烂，一些人干脆露着皮，瘦骨嶙峋排骨露在外面。

现在天已经凉了下來，晚上不盖点东西，都觉得受不了，可是这些人有些人居然连衣服都遮不住肉，可见得官府对待这些所谓的刁民，根本就没把他们当人看。

草棚里散发出的气味更是难闻的要死，真有点像是猪圈的味道，如果不知道的话，估计还以为是跑到猪圈里面了，可是这下面却躺的都是些人。

于孝天看到这里，不由得哀叹一声，比起他当初刚来到这个世上的时候，这些人还要惨上一些，于是他挥挥手压低声音道：“都起来！”

跟着他的人马上上去一脚一脚的把地上躺着的人都踢醒，等这些人迷迷糊糊的坐起来看着他们的时候，于孝天开口道：“都听仔细了！不许喊，不许叫！老子是来救你们的！现在都把右手伸出来，跟老子走！谁要是不听话，就别怪咱们不客气！”

这帮人刚醒过来，一时间还没有闹明白是怎么回事，便有人冲过来，拿了绳子将他们的右手绑了起来，十个人绑成一串，赶着他们出了棚子。

直到这个时候许老实和这些所谓的刁民才感觉事情不太对头，他们都是无依无靠的流民，哪儿来的人会救他们？接着这帮人借着灯笼的光线，看到绑上他们的人不像是差役，穿着打扮倒是像一些渔民，于是有人便意识到了于孝天这些人应该是山贼或者海贼了。

顿时这帮刁民便乱了起来，有人开口就喊：“救命呀！来人呀！有贼来了！”

这一喊不打紧，立即便把附近聚集的那些流民也给惊动了，不多会儿功夫，这一带便开始大人叫小孩儿哭了起来，顿时闹得是一塌糊涂。

于孝天脑门上拉满了黑线，他本来认为自己是来做好事，可是没成想这些人却不领情，居然大声呼救，这下算是热闹了。

庄子外面一乱，便惊动了东平村里面的村民，没一会儿功夫，东平村里面便亮起了火把，接着便响起了铜锣声，梆子声还有喊叫声。

于孝天这下急了起来，虽然他不担心定海城那边马上过来官兵，可是东平村里面却有乡勇，他们来的人不多，就这么十来个，一旦要是让东平村里面的人搞明白来的人数的话，随便冲出来几十个乡勇，就够他们喝一壶了！

于是于孝天也顾不得更多，上去便轮开巴掌抽在了一个张着嘴正在大喊大叫的家伙脸上，打的这厮当即便栽倒在地，这一下把其他人也都镇住了！

看到于孝天动手开打，其它跟着来的韩显等人也不客气了，对着其中一

些不听话的人便连踢带打了起来，于孝天怒喝道：“都他娘的给老子闭嘴！老子正是海贼！老老实实跟着走便是！谁要是不按照老子说的办，瞧瞧老子这把刀，管杀不管埋！”

说着他用力挥了挥手中的钢刀，也不知道在哪儿响起了这么一句管杀不管埋的话，随口便丢了出来，但是效果却相当不错，挨了几下之后，这帮人便都老实了下来，一个个战战兢兢的看着于孝天他们。

于孝天不敢拖延，立即挥手道：“带他们走！谁要是再不老实，就剁了他！”

韩显和刘通等人听罢之后，立即驱赶着这些人朝着海边走去，沿途有人不老实，马上上去就是一刀背抽过去，马上就老实了下来。

黑暗之中到处都是人声，这一带所有人都听说贼人来了，但是却不知道贼人在哪儿，人只顾着盲从，在黑暗中到处乱窜，结果居然又有不少人一头撞到了于孝天他们的人群之中。

整个东平村一带都乱了起来，告jǐng的锣声，梆子声，还有人的哭喊声，合成了一片，接着不知道是什么人，居然点燃了草棚，很快流民聚集的草棚便燃起了大火，借着海风，火势迅速的开始蔓延了起来，使得这一带更是显得乱成一团。

（废话不说，第一更，顺便求红票！多谢！）

第九十二章选材

于孝天也没有想到，他们只是来劫一群刁民，居然能把东平村这一带闹成这等模样，这架势哪儿像是来了十几个贼人呀！简直就像是来了成百上千的贼人，火光的映照之下，方圆两三里到处都是四处乱窜的人影，根本分不出都是些什么人。

总之这样的效果却把东山村里面的人给吓坏了，村里面有些富户，赶紧招呼村民乡勇到庄墙上守御，村外的大铁匠铺更是紧闭院门，招呼人上墙抵挡贼人侵袭，告jǐng的铜锣声一阵紧过一阵，声音传的老远老远之外。

于孝天本来就没打算去抢钱，看到这样的乱景，不但没有害怕，反倒有点高兴，这一下闹大点也好，省的定海城那边的官兵得知消息出城跑来这里，而且看样子东平村的人也没敢出来，这一下就方便他们做事了，浑水才好摸鱼嘛！于是他干脆也不再躲躲闪闪，直接带着人押着这些救出来的“刁民”，大摇大摆的便直奔他们靠岸的地方而去。

不等他们把人带到海边，这些绑架来的“刁民”便意识到了他们想做什么，忽然有个中年人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死活都不肯再走了，哭嚎着叫道：“他们是海贼！这是要绑咱们的肉票！不能去呀！打死俺也不能去呀！”

这一串人被他这么一拖，都立即停了下来，于孝天急着离开这里，上去便一刀背抽在了他的背上，骂道：“混蛋！想死不成？不去也可以，现在老子就宰了你！”

没成想这个中年人是个死心眼，挨了一下之后，居然把脖子一梗，叫道：“杀就杀吧！反正俺说啥都不去当海贼！”

于孝天没想到还真有不怕死的，这一下有点麻爪，他不想杀人，可是不杀这个家伙的话，其他人便会有样学样，拖着不肯上船，那样的话他们就麻烦大了。

一时间于孝天还真是有点纠结，内心中不禁开始天人交战了起来，良心告诉他，他不能这么随便杀人，可是另一个声音却叫道，不杀这厮的话就吓不住这帮人！

于孝天一直认为，做人是要有底线的，可是现在……

忽然间于孝天大步上前，一刀柄便重重的敲在了这个中年人的后脑勺上，敲得这厮闷哼一声，身子一歪便软倒在地，于孝天拿刀一划，指着穿在这一串上的剩下几个人喝道：“你们拖上他走！谁要是还敢拖延，你们几个都要死！”

这帮人本来还在观望风头，现在看到于孝天这个大汉凶悍，于是便不敢再拖延了，剩下这串人，赶紧又动了起来，也不管这个被打晕的家伙，拖着他便跟着于孝天的人朝海边走去。

事情果真如同于孝天预料的那样，他们把事情闹得如此热闹，可是定海城那边却没有一点动静，连东平村这里，也不见有人出来查探情况，都是一个劲的敲锣，好像要用锣声把贼人吓退一般。

不知道为何，东平村突然间响起一声轰响，于孝天扭头望去，结果并未发现有炮弹朝着他们所在的位置落下来，估摸着不知道是谁，太过紧张，居然走了火，把炮给点响了。

结果是一声炮响之后，不多会儿功夫，东平村接连便又响起了一串的铙声和炮响，搞得像是真有人在攻打他们庄子一般。

就这么在东平村的铙炮声中，于孝天顺利的将这四十来个人给押到了海边，回到了他们登岸的地方。

刘老六心急火燎的站在岸边，看到于孝天带了这么多人回来，这才放心了下来，简单扫了一眼之后，看到带去的人都回来了，他这才拉住于孝天急道：“孝天，你们怎么把动静闹得这么大？”

于孝天回头看看火光冲天的东山村一带，苦笑道：“我怎么知道？我们这边一动手，他们便自己乱了起来，怪不得我们的！嘿嘿！”

咦？孟叔、黑头他们呢？回来了没？”

刘老六苦笑了一下道：“回来是回来了！没想到这个铁匠倒是够狠，一脚踹了老孟一个大跟头，把老孟踹瘸了不说，头还撞破了，这会儿被黑头送到船上了！不过老孟还是把铁匠一家三口给带了回来！已经关到舱里面了！”

对了，你怎么带回来这么多人？船上一下可是塞不下呀！”

于孝天这才想到，他们的船不过是个双桅船，撑天了最多装个四五十人，这一下他就绑来了四五十个，还真是塞不下！

于是他扭头看了一下，没人朝着他们这边过来，于是一咬牙吩咐下去，马上就地挑选一下，身体好点，年纪轻点的就留下来，其它老弱的直接放掉。

一通忙活之后，一群年纪轻，身体看上去比较健康的人被选了出来，重新绑上了手腕，被黑头带人下来，驱赶着上了船，其余的那些人则被他们丢

在了岸上。

这些被选剩下的人，一看这帮贼人不要他们，这下一个个如蒙大赦一般，撒丫子便四散跑了出去，迅速的隐没在了黑暗之中。

于孝天正待转身上船，可是这时候一个瘦弱的年轻人战战兢兢的在他背后问道：“好汉爷？小的想问一下，你们管吃饱饭不？”

于孝天有点惊讶，扭头过来看了一眼这个被挑剩下的瘦小汉子，点头道：“当然管饱饭！你是做什么的？又叫什么？”

这个脏兮兮的瘦弱男子战战兢兢的答道：“小的叫许老实，打小就是做篾匠的！”

于孝天二话不说，扭头叫道：“韩显，把他带上船！……”

许老实依旧是战战兢兢的坐在船上，随着船只的晃动，不时的干呕着，他以前没有坐过船，更别说坐这样的船出海了，等他上船之后，便开始后悔了起来。

这晕船的滋味实在是难受的要死，刚刚吃下去的东西，这会儿又吐了个差不多，头晕目眩的感觉让他这会儿死的心都有了，恨不得干脆跳海淹死拉倒，也省的这么活受罪。

但是求生的本能还是打消了他跳海寻死的念头，强自克制着躺在了甲板上，尽可能的不睁眼，多多少少减轻一些晕船的感觉。

但是总体上他还是觉得这些贼人不算坏，把他们带上船之后，并没有虐待他们，更没有把他们当猪狗一样对待，船一起锚驶回大海上不多时，便有人给他们送来了热腾腾的米粥，虽然里面糙米多一些，但是米粥很稠，绝不像他们在修路的时候，吃的那种可以透亮的稀粥，里面居然还有点咸海菜，更让他们惊讶的是里面居然还有点咸鱼肉！

这对于他们这些一年到头见不了一两次荤腥的人们来说，无疑具有着巨大的诱惑力，于是这帮本来还在为他们未来命运担忧的人们，一下就炸窝了，纷纷涌上去想要争抢这桶米粥。

许老实说白了，愿意跟着上船，并非是他愿意当贼，而是这几个月来，他实在是饿怕了，从家里发洪水那天起，他就再也没有觉得肚子填饱过，饥饿感无时无刻不再折磨着他的肠胃，统治着他的思想，控制着他的行为。

被莫名其妙的当做刁民抓到这里修路之后，他更是无时无刻不在想着吃饭，昨晚当这些海贼将他们押到海边的时候，他一直很麻木，毫不关心自己

的未来，只想着一件事，那就是什么时候这些海贼会给他们饭吃！

可是万没有想到，海贼把他们押到海边之后，居然会挑选一番之后，将他淘汰出局，让他自行离开，可是他实在是没有力气走了，这才试探着对着那个身材高大的海贼询问，给不给他饭吃。

在他看来，干什么无所谓了，只要有饭吃就行，于是他这才又一次被带上了船，上船之后他便浑浑噩噩，不知道海贼说话算数不算数，什么时候才会给他饭吃，可是没想到天刚亮不久，海贼便将香喷喷的米粥送到了他们的面前。

许老实挣扎着站了起来，被别人簇拥着也朝着饭桶走去，但是他身单力薄，本来就是受气包，根本不敢上去争抢，生怕被其他人揍，可是让他更没有想到的是，乱哄哄的抢饭场面很快便有人出面制止，几个海贼大声喝令他们退下，并且要求他们这些人排队一个个的领饭。

这对于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做规矩的这伙人来说，简单的不能再简单的排队，无疑是非常新鲜的事情，虽然在海贼们的大声斥骂之下，他们折腾了半天也没排起一个像样的队形，后来还是被那个像是大头目的大汉过来，一个个拽着他们，把他们拉到指定的位置，这才算是在甲板上排出了两排歪歪扭扭的队。

有人又拿过来一盆干净的碗筷，用勺子打满饭食，一个个的递到了他们手中，如此一来许老实才拿到了一碗热腾腾的米粥，闻着这碗香喷喷的米粥，许老实再也顾不得其它了，赶紧靠着船舷坐下，大口的吃了起来，生怕一会儿吃不完，便又被那些人给抢了去。

这一辈子他似乎都没吃到过这么香的饭，米粥之中带着咸味，有天然的米香味，还有海菜的腥咸鲜味，更有浓郁到直冲鼻腔的咸鱼的香味，让许老实险一些把舌头都吞了下去，吃完了之后，还用舌头把碗舔了个干干净净，觉得意犹未尽，真还想再吃一碗，于是只能眼巴巴的朝着饭桶的方向望去。

本以为这就算了，可是没想到，那个大头领摸样的汉子居然会指着他说道：“你出来，再给他盛一碗！”

一时间许老实几乎觉得自己听错了，赶紧扭头朝四下看，半晌才确定那个汉子确实指的是他，于是这才端着饭碗战战兢兢的走了出来，将碗递给了那个打饭的人。

接着一碗饭又交到了他的手中，许老实这下相信上船时候这个大头领说的话不是骗他的了，这里确实管饱饭！于是他眼泪一下就流了下来，捧着碗哽咽着跪下连声对头上裹着黑头巾的高大汉子道谢。

“不必！谁让你**是**篾匠呢？是手艺人，就会给予优待，还有谁是手艺人？手艺人可以再领一碗饭！”高个子头领接着对剩下的那些人喝道。

（第二更，再求红票，顺便无耻的吼一声，谁还没收藏，帮忙收藏一下了！）

第九十三章铁匠张

看到许矮子这样的窝囊废居然都可以再领一碗饭，于是立即便有人叫道：“俺！俺是泥瓦匠！”

于孝天把手一伸，指向答应的那个人道：“你出来！你果真是泥瓦匠？”

应声之人赶紧点头道：“小的不敢哄骗好汉爷，小的是确实是泥瓦匠，还会点木工活！”

于孝天把手一挥，笑道：“谅你不敢骗我！否则的话你们自己知道后果是什么！给他也再盛一碗！”

看到又有人领了一碗饭，于是剩下的人更是眼红，又有两个人站出来，一个人说他是烧砖的，一个人说他是榨油的，结果也都获准再领一碗饭。

至于剩下的人则乱哄哄的也跟着起哄，有人说他会喂牲口，有人说他会养鸡养鸭，也有人说他会捕鱼，总之最后只剩下不到一半的人似乎只会种田，再无所长，于是只能眼巴巴的看着别人又吃一碗。

最后一个家伙实在是忍不住起身叫道：“俺会拳脚！算不算本事？”

于孝天看看这个壮实的家伙，上下打量了一番他之后点点头道：“当然算！不过你要先过我这关，来来来，跟我过几招，坚持三招不倒就算你一个！”

那个汉子咬咬牙走了出来，看看于孝天，有点害怕，但是还是壮着胆说道：“俺可真打，你不能翻脸！”

于孝天哈哈大笑一声后点头道：“好！打到我算你有本事，翻脸的话我就跟你姓！”

那个汉子一听于是一咬牙，一声不吭的一个箭步窜了上来，照着于孝天的面门就是一拳。

于孝天看到这家伙拳速很快，于是便知道这个家伙果真会两下子，不敢大意，身体一错让过了他这一拳，而这家伙得理不饶人，居然接连泼风一般开始连连朝着于孝天出拳了起来。

这一下船上的人热闹了起来，纷纷围了过来观战，并且大声的为于孝天呐喊助威了起来。

于孝天让了这家伙几招之后，便基本上摸清了他的深浅，这家伙会拳脚不假，而且还不是很弱，起码比起黑头不差什么，下盘扎实，拳速很快，力道也十足，起码称得上是个好手，看明白了他的本事之后，于孝天也终于开始反击。

凭着他灵活的身手，加上体力和身高的优势，只用了三招，于孝天便一下扣住了这家伙的手腕，这次他没有用拳头去揍这厮，怕把他打伤，而是一个反手将他的手腕拧到了背后，下面的脚一挑，便勾住了这家伙的脚脖子，一发力便将这家伙摔在了甲板上。

船上顿时响起了一片叫好之声，这汉子被摔得呲牙咧嘴，但是也知道了于孝天的厉害，揉着摔疼的胯骨，爬了起来摇头道：“俺不是你的对手！”

于孝天笑了起来，伸手拍了拍他道：“你已经不错了！来人，给他也再盛一碗！”

接下来又有一个尖嘴猴腮的家伙试探着说道：“俺外号三只手！不知道算不算是本事！”

众人听罢之后，顿时都哄堂大笑了起来，一个个都对这个尖嘴猴腮的家伙露出了鄙视的神sè，三只手这外号不用想，自古便是对小偷的专称，原来这家伙居然是个小贼。

可是没想到于孝天却点头道：“算！当然算！但是你要记住，这本事到了我这儿之后，以后只能用到正地方！要是对自己人手脚不干净的话，你恐怕以后就没手可用了！来人，也算他一个！”

好一番闹腾之后，这顿饭才算是吃完，有几个实在是没有什么本事的，只能灰心丧气的坐在甲板上，看着其他人美美的又吃了一碗。

而于孝天却只是简单的通过这一碗饭便基本上摸清了这次带回来的这帮人之中，每个人的强项，让他高兴的是别看这帮人一个个其貌不扬，但是大部分人多多少少都有点手艺，虽然有些手艺暂时对他没用，可是今后说不定什么时候就用上了。

总之他对这次来东平村之行，感到十分满意，一下弄来了二十余人，让他的实力一下便壮大了不少。

不过眼下这帮人他暂时还不能利用，要经过起码的训练之后，才能成为他的助力，不过他并不急于一时，只要有人就好办，只要好好对待这帮人，不愁这帮人今后不能为他所用。

这二十多个被强行绑上船的人，虽然对于他们的未来还是充满了恐惧，

可是在吃上了一顿饱饭之后，这种恐惧的情绪便降低了许多，在他们看来，虽然被绑来当贼不是啥好事，但是比起他们天天要被押着去修路的活，还是要多少好上那么一些的，起码这伙强绑他们来的海贼，看上去并不是那么凶恶，这也就让他们多少安心了一些。

于孝天缓缓的走到了一个船舱之中，在这个船舱里面，关着三个人，一个皮肤黝黑，浑身上下没有一丝赘肉的三十来岁的汉子，被反绑着双手坐在船舱的地板上，他的旁边则是一个只有十几岁的少年，同样也被反绑着蹲在他的身边，在船舱的另一侧，则坐着一个女人，一直在小声的啜泣着。

于孝天马上看出，那个女人是个孕妇，小腹已经开始隆起，显然起码要有四五个月以上的身孕了，于是皱皱眉头扭头对跟着他的刘旺说道：“这位大嫂有孕在身，不要亏待了她，把绳子解开，准备个干净的船舱让她好好休息，另外再给她准备点好吃的，不能让她饿着了！”

刘旺答应了一声，赶紧去把那个女人手腕上的绳子解开，拉着她要离开船舱。

女人这会儿十分害怕，挣扎着哭着说什么不肯离开这个船舱，并且用求助的眼神朝着那个被反绑着的汉子望去。

“呸！你们少在这儿装好人！别碰她！要是你们敢碰她，老子就跟你们拼了！”那个汉子挣扎着站了起来，像疯了一般的冲过来，想要护住那个女人，一双充满了怒火的眼睛，死死的盯着于孝天，像是想把于孝天一口吞了一般。

于孝天笑了一下，摇摇头道：“这位兄台，你不要太过紧张！我没有恶意，只是看到这位大嫂有孕在身，不想让大嫂担心，以免对你的孩子不好！另外饿到了大嫂，更是不好！请放心，虽然我们是海盗，但是也讲道义，绝不会害你们半点！”

可是那个铁匠根本就不相信于孝天的话，呸了一口之后骂道：“你少在这儿猫哭耗子假慈悲！贼就是贼，你再装好人也还是贼！休要再花言巧语的蒙骗于俺！说吧！今儿个绑了俺们，想要多少银子？告诉你们，俺就是个穷打铁的，要钱没有，要命一条！”

于孝天摇头又笑了起来，挥挥手让正要上来修理修理这铁匠的刘旺和韩显退到一旁，缓缓的走到铁匠面前对他说道：“盗亦有道，你听说过没有？谁说当贼的就一定要是坏人？我不否认我们是贼，可是贼也有好有坏，我自认为我们算不上十恶不赦的坏人！至于银子嘛，我根本没想要你们付什么赎银！”

这个铁匠还是有点不相信于孝天的话，疑惑的看着于孝天冷哼一声问

道：“你绑俺们来，不想要赎银，有想作甚？”

于孝天答道：“其实也简单，只不过我们需要一个铁匠，很不幸刚好选中了你，这才把你绑了来！只要你为我做事，我绝不会亏待于你！当然也绝不会亏待了这位大嫂！”

“呸！休想！原来你不过是想要让俺给你做事，想都别想！俺姓张的这辈子最恨的就是你们这些海寇！想要俺给你干活，除非杀了俺！”铁匠不等于孝天的话音落地，便立即又骂了起来。

于孝天这下皱了皱眉头，看了看铁匠：“铁匠！你是不是觉得我这个人太好说话了？由着你骂也不会生气？我好言好语的劝你，可是你却要恶语相向，难不成觉得我不敢杀你吗？”

铁匠看到于孝天的脸沉了下来，顿时也紧张了起来，可是还是拧着脖子答道：“你们这些海寇，能是什么好人？要杀就杀！俺姓张的不怕！”

于孝天真有点被这个姓张的铁匠给气到了，脸sè变得yīn冷了下来，来回在船舱里面踱了几步，猛然一回头，盯着张铁匠问道：“你真想死？”

张铁匠被吓得朝后缩了一下，眼神中露出了恐惧的神sè，而他的老婆则吓得赶紧躲到他的背后，偷偷的摇晃着他的胳膊，小声说道：“该死的！你就服个软吧！你不管俺，起码也想想俺肚子里的孩子！”

张铁匠吞了口吐沫，外强中干的硬道：“怕他们作甚？难道给他们干活，就能落得好下场吗？”

于孝天摇头道：“我虽然不敢说你给我干活，一定能落得一个好的下场，但是起码我可以保证，不会伤害你们还有你们的孩子，更不会亏待你们！你这铁匠也是嘴硬，嫂子说的不错，你不为自己着想，起码也要为嫂子和她肚子里面的孩子着想！又何苦要逼我呢？”

铁匠这个时候心软了下来，扭头看了看他老婆，又低头看了看他老婆的肚子，哀叹了一声道：“也罢！你想要俺做啥？俺干就是，但是咱们丑话也先说前头，你不能害俺老婆，要不然的话，俺就跟你拼了！”

“好！识时务者为俊杰，我姓于的可以给你保证，只要你为我好好做事，那么我姓于的绝不会亏待你和嫂子还有你们的孩子！对了，这位又是做什么的？”于孝天脸sè这下放缓了下来，扭头指着旁边蜷缩在一旁的那个少年对铁匠问道。

铁匠看了看那个少年开口答道：“他叫张宝，是俺在路上捡来的，俺看他瘫在路边，没有人管，快被饿死了，于是可怜他，就收了他当俺的徒弟！”

“哦？原来你还是个好心人！好！我姓于的最敬佩的就是你这种人！收养孤儿，这种事不是什么人都愿意干的！来人，把他们的绳子都解开！今天咱们就算是定下了，你为我做事，我不亏待于你！以后咱们就算是一家人了！去准备些饭，另外打点酒过来，我跟这位张老兄喝两杯！算是给张兄还有嫂子压惊了！”

刘旺听罢之后，赶紧上去把张铁匠和另外那个张宝的绳子给解开，又跑去安排人准备了一些饭送过来，顺道还拿来了一壶酒。

于孝天把张铁匠请到小桌边坐下，倒上酒道：“这杯酒算是我敬张兄的，我们也是迫不得已出此下策，才用强把你们绑来，让嫂子和你们都受惊了，算是我于某给你们赔罪，先干为敬，请了！”

说罢于孝天便仰脖把酒喝了下去，端着酒杯等着张铁匠喝。

张铁匠本来不想喝，但是他老婆在旁边推了他一下，考虑到不能得罪于孝天这个匪首，张铁匠只得捏着鼻子把这杯酒喝了下去。

船上刚刚在大练岛补充了一些物资，这会儿弄了一个水牛肉的小菜，还有一碟海菜，算不上丰盛，但是对于张铁匠来说，也算是不错了，起码有肉，喝了一杯酒之后，张铁匠也想开了，现在他是身不由己，只能按照于孝天说的办，不吃白不吃，于是抓起筷子便夹了菜送到了嘴里。

于孝天也跟着动了筷子，一边倒酒和张铁匠喝酒，一边和他闲聊了起来，这几杯酒下肚之后，气氛便显得融洽了许多，男人很多时候就是这样，酒可以作为磨合关系的一种润滑剂，效果而且还相当不错。

张铁匠喝了几杯酒之后，感觉好多了，而且他看于孝天这个贼头，也不像是嗜杀凶残之辈，而且谈吐之间也没有多少架子，于是对于孝天的敌意减轻了许多。

“不知张兄家里面还有什么人？我于某这次强把你们夫妻绑来，但是却不能害了你们的家人，以免你们一走，你的家人无以为继！说说吧！要是你愿意的话，回头我派人去把他们接来，不愿意的话，就定期给他们送钱过去，保证不能让他们受罪！”于孝天喝了一杯酒之后，对张铁匠问道。

张铁匠抓过酒壶，干脆自己倒上喝了起来，摇头道：“这倒不必了！俺家没人了，就俺这两口子！先前俺倒是有个儿子，可是得了病没了，要是他还活着的话，到现在也十来岁了，俺爹俺娘死的都早，现如今俺们俩被你们绑了来，倒是也没啥牵挂的！”

于孝天点了点头道：“活着不易呀！既然如此，你就好好帮我干好了，回

头嫂子再给你生个大胖小子，起码也有后了！我于某从来说话都算数，说不会亏待你们，便绝不会亏待你们！……”

（特别鸣谢法号星空兄弟和yuhaitao1983兄弟给我的打赏，实在是不好意思呀！这段时间更新不给力，抱歉了！不罗嗦，今天先奉上一章四千字的大章！下午再更新一章！）

第九十四章隔离检疫

东平村之事，在连江县虽然引起了一定的震动，但是影响却并不是很大，事后天亮了以后定海城千户所派人到了东平村查探情况，结果并未发现海盗在这里做什么。

而且当晚东平村外一片大乱，但是最终谁也说不清到底来了多少贼人，更没有发现有什么人被杀，倒是急着逃命的人扭了腿的有几个，其它基本上就没什么损失了，海盗根本就没有攻打东平村，只是把东平村的人给吓得够呛罢了。

另外就是几个负责看押刁民的差役，有的被打晕了，有的被直接制服绑了起来，最终谁都说不清到底袭击他们的人有多少，又是什么来路，经过盘查之后，最终有人说村外张家铁铺的张铁匠和他老婆以及徒弟当晚失踪了，估摸着是被海盗抓了去。

再者就是被抓去修路的四十多个刁民，当晚跑了个jīng光，也说不清是被海盗带走了，还是自行逃散了，总之当晚闹的挺大，结果却基本上没有什么损失，只失踪了张铁匠一家人，和几十个刁民，其余的便再也没有什么了。

于是事情报到连江县衙之后，最终连江知县判断，可能是他们抓的所谓刁民之中，有海盗一伙的，海盗这是来救他们的同伙，才到的东平村闹事，既然没有死人，而且只失踪了小小的铁匠一家，这件事在连江县闹了几天之后，也就渐渐的平息了下去。

而且张铁匠的铁匠铺本来就不是张铁匠本人的，而是租用的当地一个富户的小院，现如今张铁匠没了，院子还在，里面还留下了少量一些铁匠的工具和少量的铁料以及几件打造好的农具，房东没有什么损失，还小赚了一点，最终皆大欢喜，此时也就不了了之。

可是对于金银岛的海狼们来说，这次东平村之行的收获却不错，于孝天一下带回来了二十多个青壮汉子，几乎使他们的人手扩充了一倍，而且其中还有一些人有手艺在身，更难能可贵的是他们还弄来了一个铁匠，这就更让他们今后行事方便了许多。

要知道他们在海上干这行，武器方面消耗很大，铳炮所需的弹药先且不说，就算是起码的冷兵器，在海上损坏的也很快，一把刀跟人只要交手碰上几下，刀口就会崩口卷刃，箭簇消耗也很大，没有铁匠的话，他们手头存的这点武器很快便会消耗一空，所以铁匠对于他们来说，是非常急需的。

但是这样做也带来了一个负面的影响，那就是一下扩充了这么多人，这些人都是被强行绑架入伙的，可是和他们小黄岛原来的人不是一条心，对其

进行有效的控制是个关键，稍有不慎的话，弄不好他们便会反噬，反倒会坏了大事。

这一点于孝天也已经考虑过了，所以在将这帮人拉到金银岛之后，却并未将其放在金银岛上，而是将它们一股脑先丢在了金银岛西南面的一个更小的岛上，两者之间距离大约有几百米左右，在金银岛上便可以监视他们的动静，而且不用担心这些家伙心怀不轨，会对金银岛上的人不利。

许老实本来还是对这些海盗很感激的，前来这里路上的两天时间里，船上的人给他们一天两顿饭吃，而且基本上都管饱，而他作为会手艺的人之一，还会多少受到点优待，每顿饭还给他一小块咸鱼，这对于饿了几个月的他来说，无疑是非常满足的。

另外出海之后，第一天他晕船晕的厉害，但是第二天之后，便渐渐的习惯了这种颠簸的感觉，饭也可以吃下去了，也不吐了，所以这让他更是感觉不错，认为跟着这些海盗们出来，总好过被饿死。

另外他们这些人在上船之后，对船上的这些海盗们也很好奇，因为这些海贼们跟他们想象中的海贼不太一样，他们印象中海贼各个都很是凶残，而且脏兮兮乱糟糟的，可是这些强绑他们的海贼们，却各个都很干净，虽然同样衣衫破旧，但是却洗的很干净，头发也梳理的很整齐，服服帖帖的被盘在头上，每个人还包了一块黑巾，多少显得他们比较统一。

而且他们的海盗船上，到处都清擦的十分干净，所有物品都整理摆放的十分整齐，让人觉得很舒服，包括这些海贼们，也都很守规矩，在船上很听使唤，没有人在船上酗酒闹事，也没有人大声喧哗器闹，这些人没事就在船上到处擦拭，而且闲暇的时间，多是在船上cāo练，要么捉对厮杀，要么分成两股在船上对打，很是勤勉。

这让他们觉得这伙海贼很有规矩，怎么都感觉着这些人不像是普通的海贼，倒是有点像水师官兵一般。

但是有一点让许老实还有这帮被绑来的家伙们很是不爽，那就是这些海贼的规矩太多，吃饭完要把碗刷干净，整齐的摆放好，每个人还要认准自己的饭碗，不能乱丢乱放，更是不许任何人在船上拉屎撒尿，也不许他们进入船舱之中，所有拉屎撒尿的事情，都要集中到船尾一个伸出船体的小平台上解决，屎尿必须要直接入海，不能留在船上。

为此第一天一些不愿意守规矩的家伙，便被修理了一顿，挨了几鞭子，另外还要被勒令把他们留下的遗迹用手清理干净，这下这帮家伙都知道了厉害，再也不敢在船上乱拉乱尿了。

而且这伙人的头领也就是那个高大汉子，不许他们在船上乱窜，只在船

上划定了前甲板左侧的一片区域，让他们坐在那里，不得胡乱起身乱走，也不许他们乱说话，有事还要先举手请示，被获准说话之后，才能说话，这样的规矩也很严格，违反者便要受到鞭挞。

这让从不知道什么叫做规矩的这帮家伙颇有点受不了，不知道为啥干海盗居然还要有这么多规矩。

等他们被拉到这个小岛上并且被丢下船之后，有些事便更让他们受不了了，在那个姓于的头领的大声喝令下，他们一下到小岛上，便都被勒令脱光了衣服，紧接着便将他们的衣服一把火给烧了个jing光。

这一下这帮家伙蒙了，一个个都变成了光猪，虽然这里都是大老爷们，可是这么光着身子，两条腿中间的东西晃荡着，也不是个办法，多少有点羞耻心的人，就只能捂着裤裆，各个惊慌失措，不知道这帮海贼又要怎么折腾他们。

紧接着这些人便一个个的被点出来，有人过来便把一块夹板夹在了他们的脖子上，不由分说便开始给他们剃头，不多会儿一个家伙哭嚎着，便被剃成了个秃子，因为动手者手艺不jing，加上这家伙不太配合，光头上还被划了几个小口子，流了不少血。

其余的人顿时都更是吓慌了神，他们想不通为啥这些海贼，要把他们的头发也给剃掉，甚至连身上其它地方的毛也不让留，都用剪刀剪去，全身上下只剩下了眉毛，更是变成了赤条条的一根。

于是这伙人这下不干了，蹦跳着说什么都不肯再让这些海贼剃掉他们的毛发，在这些人看来，身体发肤受之父母，是万万不能剃掉的，一旦剃掉就是对祖宗的不敬，所以有人急的直给那姓于的头领磕头，哀求不要剃掉他们的毛发。

可是那个姓于的说什么都不肯答应，还说什么这是为他们好，他们这帮人身上太脏，毛发胡子还有某些地方生满了跳蚤，不好好清理干净，以后弄不好就会让他们染病。

于是不管这伙人如何哀求，最终还是被杀猪一般的绑上，一个个的剃成了光条，气的一些人破口大骂，但是却也没有一点办法，其中那个会拳脚的反抗尤为激烈，几个后生上去都控制不住他，还是那个姓于的头领，上去一下揍翻了他，踩住他绑了起来，这才把枷锁套上了他的脖子，不多会儿功夫，便把那厮也剃成了光瓢。

那个会功夫的家伙看上去很爷们，没成想一被剃光，居然坐在地上大号的嚎哭了起来，哭的是那么惊天动地，可谓是惊天地泣鬼神，好不凄惨！

许老实胆小，没敢反抗，虽然也哭求不已，但是却还是没有起到任何效果，最终也被剃了个jīng光，被光溜溜的赶到了一旁。

整整折腾了大半天功夫，这帮二十多个家伙，才算是都被剃光了须发，这还不算到底，这些剃掉的毛发，最终也被一把火烧了个jīng光，紧接着姓于的又让人不知道在哪儿弄来了几把鬃刷，接着丢下几个木桶，小岛上有淡水，而且他们还弄了些皂荚，一股脑丢给了许老实这帮人。

命他们相互帮忙，用木桶打来清水，接着用皂荚和鬃刷全身上下都洗刷干净，不许留一点死角，谁要是没洗干净，检查不过关，就不许吃饭。

反正剃也剃光了，眼下他们的饭碗控制在人家手中，于是这帮人再不满，也没有办法，只得按照吩咐，相互帮忙打来了清水，就在沙滩上开始洗刷了起来，好一通忙活之后，这帮家伙原本脏兮兮的像一头头黑猪，最终愣是被刷成了一头头光条白猪。

再相互打量打量之后，这帮人越看越滑稽，不知道是谁，突然间爆发出一阵笑声，而笑声也是可以传染的，别看他们不少人这会儿还为了被剃光了毛发，而感到悲愤，但是也实在是架不住这样的场景，忍不住跟着一起笑了起来，最终演变成了一通狂笑，一些人笑的连站都站不住了，而一些人则笑的连眼泪都流了出来。

第九十五章服从意识

眼看着天sè渐晚，海盗们从船上丢下一些木料，让这帮人自行动手，先搭建两个茅棚，暂时先作为他们的居住地点，晚饭很快也被卸下，虽然经过一番折腾，可是这晚饭还是很不错的，一锅干饭，居然还有一大桶放了干虾米和紫菜的汤。

看到这么好的饭，这伙人刚才心中的不满的悲愤情绪立即被丢到了爪哇国去，赶紧排了队，拿到他们的专用饭碗，开始打饭，别看才两三天功夫，这些家伙便学会了排队打饭，并且形成了自觉xìng，反正不用争，不用抢，所有人都有饭吃，排队反倒更快一些，渐渐的也就养成了习惯。

许老实吃完饭之后，又每个人领到了一条棉布的大裤衩，这算是他们临时遮体的衣物了，虽然有点冷，但是这对于他们来说，也已经习惯了。

据那个姓于的头领说，眼下他们先穿这个，过两天便会给他们每个人赶制一套衣服，不用再这么扯皮露胯了。

虽然许老实这些人对于这些海贼，剃光他们的须发这件事很不满意，但是眼下听说还会给他们新衣服穿，都又感到高兴了一点。

于孝天看着这帮一sè齐光溜溜只穿了一条黑sè大裤衩的家伙们，觉得基本上可以满意了，起码这帮家伙不再像脏猪一般，眼下他这帮手下，已经被他拾掇的知道什么叫做干净了，虽然没有强迫他们剃发，可是隔两天就洗一次头，也基本上除去了他们毛发和身上的跳蚤虱子。

但是如果不尽快把这帮新来的家伙打理干净的话，他之前所做的便可能前功尽弃，到时候又是到处都是跳蚤虱子，于是他这才下令，干脆不管这帮家伙的反对，直接把他们剃光，刷干净，如此一来就简单了许多。

另外于孝天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通过剃光这帮家伙，让他们彻底断了回陆上的心，使他们可以区别于其他海盗们，这样也比较容易培养他们今后对他海狼帮的归属感和忠诚度，眼下这么做，虽然得罪了这帮人，但是在他看来，打一巴掌给个枣这种办法还是相当有效的，胡萝卜加大棒，不愁收拾不了这帮人。

“孝天，你这么折腾他们，能成吗？”刘老六走到于孝天身后，对于孝天小声问道。

于孝天扭头呲牙一笑道：“为何不成？这么做起码先收拾干净了他们，省的他们带着满身的跳蚤，搞得咱们都跟着遭殃！既然到了我的手里，那么他们第一条要学会的就是绝对的服从！……”

天上下起了雨，海上的风也大了许多，一群只穿着一条大裤衩的家伙，排成一排站在小岛岸边的沙滩上，全部都挺着胸脯，迎着风雨一动不动。

而于孝天这会儿，则同样也光着上身，露出满身结实的肌肉，背着手以标准军姿跨立，站在这些人面前，背着手，手中拿着一根短棍，满脸如同冰霜一般，没有一丝的表情。

另外还有黑头、韩显、刘通、刘旺、赵四、孟彪等人，则站在不远处，他们每个人都换上了一套蓝sè的劲装，腰里面扎着一条铜扣宽板带，衣服是用他们手头上留存的靛蓝sè的棉布做成的，铜扣牛皮板带则是刚刚从李家购置来的，统一换上了这身衣服之后，头上再包上一块黑巾，顿时让他们这些人显得jīng神了许多。

风雨吹打在所有人身，雨水顺着头上身上流淌下来，可是于孝天却纹丝不动，就这么盯着眼前这二十多个新来的家伙们。

而黑头等人则也都腆胸迭肚的站在一旁，同样保持着跨立的军姿，似乎不受风雨一点影响。

可是每个人身上都起了一层鸡皮疙瘩，这季节气温已经降了下来，出了太阳的话，还感觉不算冷，但是被雨这么一淋，身体的热量便迅速的被带走，让人感到了寒冷。

可是于孝天不让他们动，所有人都不能擅自乱动，更何况于孝天这个大当家本人也跟他们一样，光着膀子站在雨中，没有人觉得不公平，所以便只能继续坚持下去。

“你们给我记住了！在这里，一切都是我说了算！我要你们做什么，你们就必须做什么，这是最起码的规矩，只要记住这一条，你们以后便可以过上好日子！这就是服从！你们记住了吗？”于孝天忽然间放声大声的对着这些人大吼道。

许老实哆哆嗦嗦的小声叫道：“听到了！”

其他人也都跟着稀稀拉拉的答道：“听到了！”

于孝天把眼一瞪，怒吼道：“你们难道上午没吃饭吗？一个个都像娘们一般，难道你们的剃光了头发，连裤裆里的东西也割了吗？是爷们就大声回答我，我听不懂你们说什么，我问你们听到了吗？”

于孝天的声音像是炸雷一般，横扫过了面前所有人的耳朵，让这帮家伙jīng神为之一振，赶紧提高嗓门答道：“听到了！”

于孝天大步走到一个家伙面前，几乎是用鼻子顶着他的鼻子，眼珠瞪眼珠的大吼道：“我还是听不清，再大声一点回答我，你们听清我的话了吗？”

这个家伙被吓得一激灵，赶紧伸着脖子歇斯底里的大叫到：“听清了！”

于孝天这才满意的转到另一个家伙面前，再一次重复他的问话，当得到满意的回答之后，这才一个个的问下去，最终直到他彻底满意才回转到了队伍的前面。

“我不管你们以前是干什么的，从你们踏上老子的船那天开始，你们就不是以前的你们了！我劝你们都忘了你们的过去！因为你们从今以后即将成为我们海狼中的一员，将会变成跟我们一样的海狼！”

在这里，我们就是兄弟，是亲如一家的兄弟！是可以相互信赖的兄弟！是可以把后背托付给其他人的兄弟！

这里就是咱们的家！也是你们以后的家！你们不用再为吃不饱饭发愁，不用再为穿不上衣发愁，因为只要你们服从，我便可以给你们想要的！

但是前提就是，你们必须要对我无条件的服从，不管我要你们做什么！现在就按照老子说的做！保持着你们的队形！全体都有，向右转……”

“娘的！你们几个是猪吗？左右都分不清吗？向右转！向右转！”于孝天像暴怒的狮子一般，咆哮着冲到几个转错方向的家伙面前，劈头盖脸的骂道，抬手就是一棒子，打在了他们的屁股上，打的几个家伙赶紧调整方向，转回到了指定的位置上。

这已经是他们上岛的第七天了，天天于孝天都亲自过来对他们进行这样的cāo练，本以为今天下雨可以歇歇了，可是没想到这个于舵把子居然还是风雨无阻，来到岛上。

每天都是枯燥的队列训练，然后是不停的转向，接着是围着小岛跑步，还要站在大太阳下面的沙滩上长时间的保持一个姿势一动不动，据于舵把子说，这叫站军姿，就是要培养他们的服从意识。

而且每天于舵把子都要对他们没完没了的训话，听得他们耳朵都快起茧子了，不单单是他们，就连之前海狼帮的老人们也都要跟着一块儿cāo练，这么做实在是枯燥的厉害，可是这个于舵把子却好像对这样折腾他们乐此不疲，自己也跟着一天不落的跟着他们做着这样枯燥的训练，真想不明白，这个于舵把子是怎么想的。

可是于孝天这么做的效果却很好，一群来的时候，还几乎什么都不会的

家伙们，现在已经初步知道了什么叫做服从，棍棒之下，加上饿饭的惩罚，让他们明白一个道理，只有听话，他们才可以吃饱肚子，而且不会挨揍。

第一天晚上，许老实因为一点小事，被那个会点武艺的家伙揍了一顿，那家伙下手很重，打的许老实天亮都爬不起来，可是天亮之后，于孝天来了，看到许老实被揍的这样惨，二话不说便审问是谁干的。

许老实不敢说，其他人也不敢说，可是于孝天却不肯善罢甘休，下令全体饿上一顿，还全部都去围着小岛跑圈，结果几圈下来，便有人供出了元凶。

那个打人的家伙被揪出来，先是被打了二十军棍，接着又被罚再饿上一顿，进而还要继续围着小岛跑上五圈，结果第二天下来，那家伙便被收拾的尿了裤子，发誓再也不敢欺负人了，这才被人搀了下去。

现在这些人都对于孝天怕的要死，可是又没什么可说的，因为这个于舵把子，跟他们一样，他们做什么，他就做什么，他们吃什么，他也跟着吃什么，人不患穷，之患不公，这句话用在这个时候，很好用，这让所有人都没法可说，只能老老实实的被于孝天cāo练。

一群人顶风冒雨的在小岛上奔跑着，几圈下来之后，有人架不住了，踉跄着摔倒在地，可是于孝天却不许他们停下来，令人搀起摔倒的人继续跑，有人脱力了，其他人便搀着他接着跑。

最终有人实在是架不住了，瘫在地上，于孝天亲自上去架上他接着跑，直到所有人都累趴下为止。

对于cāo练这帮家伙，于孝天搜肠刮肚想了不少的办法，把以前电影上，电视上，小说上只要能用的东西他都用上了，他这会儿活脱脱更像一个暴戾的土官长，别的不图，只图把这帮家伙尽快训练成一帮可用的家伙，让他们彻底的明白什么叫做服从，并且将服从的意识深入到他们的骨子里面去。

别说这帮新来的家伙了，这几天下来，连黑头那帮小黄岛过来的人们，都被于孝天给收拾的苦不堪言，直到这个时候，他们才知道什么叫做真正的cāo练，在这帮新人来之前，于孝天对他们的cāo练已经堪称温柔了，要不是有以前的经历给他们打底子的话，估计他们这帮人也受不了。

所以说这七天下来，对于金银岛这些新老人们来说，都可谓是一场难熬的经历，不过换来的却是这些人脱胎换骨一般的改变。

不管是新来的，还是以前的人，经历了这七天地狱周式的训练下来之后，都变得jīng神了许多，短短七天下来，所有人都具有了一种接近军人的气质，变得规规矩矩了起来。

大雨在傍晚的时候终于停止了下來，乌云和迅速的消散，阳光再一次透过云缝洒在了这片大海上，远处的海面上形成了一道绚丽的彩虹。

刚刚结束训练的人们，听到了于孝天再次吹响了竹哨，迅速的飞奔到了沙滩上，自觉的分新旧两列排成了两行。

金银岛的那条小渔船划了过来，靠在了这个小岛的岸边，刘老六带着两个后生，抬着两个竹筐下到了岸上，所有人都忍不住咕咚一声吞了口吐沫。

（今天周一，试着冲一下分类点击榜，最不济起码也冲一下红票榜，烦劳弟兄们帮忙砸一些红票，帮顶一下吧！拜托拜托！昨天悲催了，蹲着小修一下洗衣机，按一个排水管，莫名其妙站起来的时候发现腰扭了，昨天一天都只能趴着，连码字都是趴在沙发上干的！倒霉呀！估计没几天好不了啦！）

第九十六章制服

这七天的训练虽然对于每个人来说，都如同在地狱之中走了一趟一般，但是却都不得不承认，这七天来于孝天确在伙食上，给予了他们极好的待遇。

每天都是三顿饭，顿顿都有干的稀的，而且顿顿还有鱼肉吃，这对于这些人特别是新来的人来说，饭食上简直天天都在过年一般，平时他们一年下来，都不见得能吃上一口肉，可是这些天来，却一天两顿有鱼肉吃。

那条小渔船这些天每天有人轮换出海，在金银岛附近打渔，打上来的渔获除了晾晒腌制起来一部分作为储粮之外，其余的都便宜给了他们，连马脸那帮老家伙都被吃的不住的摇头，要不是于孝天坚持的话，他们说什么都会舍不得这么敞开肚皮猛吃。

这样的伙食也成了这帮人的心里支柱，每当他们实在是受不了的时候，便会想到吃饭的事情，每当端起碗闻到喷香的米饭还有鱼肉的香味的时候，他们的jīng神就为之一振，觉得刚刚受得一切的苦都值得了，这也是他们之所以能坚持下来的原因之一。

当刘老六带人把筐子送到队伍前面的时候，于孝天板了一天的脸也总算是放松了下来，看着被累的都有些打晃的这帮人，看看他们都努力的挺直胸脯，喉结因为吞口水，上下颤动着，可是却没有人敢活动身体，或者那眼睛去偷偷扫视送过来的饭菜，继续保持着挺立的姿势。

这样的结果都是通过这一周强化的训练得到的，虽然这些人距离他的要求还有很远，可是却比起刚来的时候，都已经发生了脱胎换骨一般的变化，最起码知道了什么是纪律，什么叫做服从，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在这一点上，他不得不承认，这时代的穷人的耐受能力，要远超过他之前所在的旧时空的人许多。

这一周他自己是很清楚训练强度有多大的，虽然他没有当过兵，但是却接受过军训，比起他在大学的军训，他对这些人的要求要严苛十倍以上，消耗的体能也要高出数倍之多，要不是他天生根底好的话，这样的训练连他自己都挺不下来，更别说jīng神和**上的侮辱和责罚了，可是仅仅为了一口饭吃，这些人却绝大多数都坚持了下来，并且一天一个样子，在发生着巨大的改变，能做到这一点，他已经非常满意了。

刘老六走到他身边，小声对于孝天说了一句，于孝天点了点头，微微笑了起来。

当刘老六把两个筐子放下之后，于孝天轻咳了一声，大声说道：“很好！”

今天你们做的非常不错，我很满意！

虽然你们距离我要求的还相差很远，可是这七天下来，你们能做到现在这样，我还是已经感到满意了！

对此，我要奖励你们！因为你们都战胜了自己，开始蜕变成了一个新人！再也不是以前的你们了！

那么奖励就是每个人将获得一套新衣服！从此之后，真正成为咱们海狼中的一员！现在我点到名字的出列！

李大嘴！”

第一个被于孝天点到的就是那个会点武艺的汉子，此人姓李，本来名字叫李波，但是因为嘴大，说话嘴臭，而且喜欢吹牛，所以众人都叫他李大嘴，而这家伙也很乐意被人这么称呼，于是于孝天也干脆不叫他大名，直接叫他李大嘴了。

李大嘴听到第一个便点了他的名字，觉得挺有面子，呲牙一笑，赶紧一挺胸大声答道：“到！”说罢大踏步走到了于孝天面前。

于孝天看了看这个曾经被他修理了不少次的家伙，点点头道：“李大嘴，你这两天表现不错！今天我授你为海狼的候补兵夫，从明天起，开始上船！第一套衣服就给你了！这是你的荣耀！以后努力！”

几天下来，李大嘴早已习惯了于孝天的说话方式，立即双腿一并大声答道：“是！谢过大当家！俺一定会好好干！”

说着于孝天托起一套衣服，便交给了李大嘴。

李大嘴觉得倍儿有面子，赶紧恭恭敬敬的双手接过了这套靛蓝sè的衣服，上面还放了一块叠好的头巾，呲牙咧嘴的笑了起来，然后双脚用力一磕，一个标准的向后转的动作，大步走回到了队列之中，再一次托着衣服，挺起胸膛，站的更加笔直了许多，脸上也露出了得意的笑容。

说实话，刚开始的时候，李大嘴对于孝天是怀有很强的敌意的，而且于孝天也没少收拾他，打他是打不过于孝天的，两次动手都被于孝天给揍的很重，可以说他是被于孝天打服了，但是这些天下来，他发现于孝天虽然在cāo练他们的时候，显得冷酷无情，但是结束cāo练之后，却跟他们有说有笑，显得很平易近人。

而且第二天他挨了二十军棍，晚上屁股疼的要死，又红又肿，万没有想到，于孝天晚上居然过来这个岛上，拿了些药酒，亲自给他抹上，并且坐下

跟他聊了很长时间。

渐渐地李大嘴这才消除了对于孝天的敌意，真正安下心之后，他忽然间感觉到，其实能到这里，也算是不错，以前他东游西逛，偶尔欺负一下人，但是更多的时候还是被人瞧不起，他有时候小偷小摸，有时候便干脆耍横抢夺其它流民的东西，自己也没把自己当人看待。

可是到了这里之后，他才感觉到，虽然在这里被cāo练的很累，可是他却被当chéng rén看待，除了cāo训之外，他可以感受到这个姓于的舵把子对他们的尊重，这让他渐渐的有点喜欢上了这里的生活，他开始感觉到自己又变成了一个人，重新获得了尊严，活出了点人样，而且也让他有了一种归属的感觉。

当得到这套衣服之后，他感觉自己便被接受了，所以这套衣服并不是简单的只代表着可以遮体之用，其中还包含了更多的更深层次的东西，李大嘴说不出来具体是什么，但是却很看重这套衣服。

还有一点，今天于孝天已经告诉了他，今后他将成为海狼之中的一个兵夫，那么接下来他便可以上船了，以后他就真的成了这一群人之中的一份子，这就更让他感到高兴了。

看着李大嘴得意洋洋的捧着一套崭新的衣服，其它那些新来的人，都有点羡慕，带着一脸期待的神sè，望着于孝天。

接着于孝天便开始一个个的点名，将一套套衣服交到了这些新人的手中，并且告知了他们今后要做什么，有些体力好，胆子大，身手灵活的被选作了候补兵夫，有些人则被选作了候补缭手，也有人被选为了候补上斗，至于那些有手艺的人，像许老实这样的，便被留在了岛上，作为匠人使用。

总之最终二十三个人之中，十六个被选为了船员，其余的则被留下，做了匠人使用，船员归到了战斗人员之中，暂时归孟疯子管理，而匠人则被归入到了后勤人员之中，暂时归于李狗子管理。

这些衣服则是这些天来，岛上女人们加班加点缝制的，裁剪的很简单，针脚也很大，暂时不求什么式样，只求一个速度，所以看上去多少有点粗制滥造，可是却起码提供了遮体御寒的功能，最重要的是这些衣服式样统一，虽然缝制的粗糙，可是一旦所有人都穿上之后，却显得整齐了许多。

当一群人换上新衣服之后，顿时让所有人都感觉眼前一亮，本来一群光毛猪，换上衣服之后，又把光头包上了黑sè头巾，这一下顿时jīng神了许多。

这些天来，扯皮露胯虽然已经习惯了，可是天天就穿着一条大裤衩，对于这些人来说，看着原来的海狼们都穿着新衣服，这让他们还是觉得低人一

等，可是今天当穿上了同样的衣服之后，顿时让他们jīng神为之一振，而且立即产生出一种“我也是这里的一员”的感觉。

于是每个人都很是激动，换上衣服之后，赶紧再次列队，把胸脯拔得高高的，下巴用力扬起，尽可能的让他们显得威风一些。

于孝天满意的看着这群换上新装的家伙们，因为没多少人比他更清楚统一制服对于一个团队的重要xìng，制服代表着强制、团结、统一很多种含义，一旦要是将服装统一之后，穿着同样服装的人，很容易融为一体，产生出归属感和提高服从意识。

之前他早就有过打算，想为手下的人换上统一的制服，可是因为手头实在是没有材料，而且也不可能找地方定做，即便是有布料也没人手来做衣服。

可是这次去大练岛之前，他终于下定决心，让岛上所有的女人，都开始缝制统一的衣服，式样选择最简单的，不求缝制的针脚细密，只要求速度，本来他是想只给原来的人每人先弄一套就可以了，没想到这次去大练岛之后，他居然跑到东平村又绑来了二十多个人入伙。

这一下可把岛上那些女人给忙坏了，这些天来，几乎是rì夜赶工，总算是赶在今天，把所有人的衣服给做好了，马上便交给了李狗子，让刘老六送了过来。

这些衣服虽然式样很简单，也不好看，针脚也粗大的吓人，可是毕竟还是新衣服，对于多少年都穿不上件新衣服的穷人来说，这无疑已经是非常难得的了，看着这帮新人，换上新衣服之后，一个个笑逐颜开的样子，于孝天也颇为满意。

这对他来说，只是一个良好的开始，七天下来，他收住了这帮人的心，让他们知道了什么叫做服从，什么叫做团队，这已经够了，接下来他相信，假以时rì，这些人便会彻底融入到他们之中，迟早成为他们的骨干，今后定会成为他的助力，只要有了人，今后他便能越来越壮大起来，只要他壮大到一定的程度，那么今后他还用再怕谁吗？

“好了！初步对你们的cāo练，到今天暂时告一段落！在这里，我要对你们说一声，辛苦了！我宣布，从明天起，停止cāo练三天！”于孝天在收回了心绪之后，大声的宣布道。

一听说给他们放三天假，不用再进行这样的cāo练了，这下可把所有人都给乐疯了，于是实在是忍不住之下，不知道是谁欢呼了一声，所有人都立即跟着一起欢呼了起来。

但是这一次于孝天出人意料的没有发火，而是笑着看着这帮家伙狂欢一般的手舞足蹈，一直让这帮人笑够了闹够了，这才抬起一只手。

（弟兄们，红票呀！没红票起码也收藏一下！多谢了！）

第九十七章休整

众人的笑声在于孝天举起手之后，立即戛然而止，所有人都马上又安静下来，再一次挺直腰杆排列整齐。

“怎么？这才几天工夫，就能让你们如此高兴？但是丑话说前面，说起来是放假，可不是就让你们放风什么都不干了，这三天的晨cāo还是要正常出的，而且趁着这三天时间，你们还要给你们自己建起新房子，另外许老实选两个帮手，修补船上的船帆，要是三天之内，你们修不好新房的话，那么就等着露宿吧！”

今晚每个人加一条鱼，算是对你们的奖励，现在你们可以解散了！”

虽然名义上是放假三天，可是实际上还是歇不了，但是这和地狱般的训练相比，就实在是算不上什么了，故此这样的安排，并未影响到众人的情绪，而且于孝天又宣布每个人今晚增加一条鱼，这就更让所有人高兴了，于是众人立即单膝跪下，低头大声应命，这才在于孝天的挥手下，轰然而散，直奔饭桶而去，马上很自觉的又排上队，开始欢呼着打饭去了。

本来于孝天还想用现代的军礼，来替代这种跪礼，可是却招致了马脸等人的反对，认为这样的举手礼实在是大成体统，大明最讲究尊卑有别，下面的人见上面的人，下跪行礼是天经地义，于是于孝天只得少数服从多数，继续采用了这种下跪礼。

不过习惯了之后，现在他对于接受这样的礼节倒是也感觉不错，有一种高高在上的意思，颇有点满足他小小的虚荣心，于是便渐渐的也就习惯了甘然受之。

在初步完成第一步的训练之后，于孝天提前和马脸等人商量了一下，暂时还是没有尽数将这些人移到金银岛上，只将几个现在就要用的手艺人先调入到了金银岛上，其余的那些作为船员的新人，则继续留在了附属的这个小岛上。

而且为了加强对这些人的控制，在征求了众人的意见之后，黑头和刘通二人，都自告奋勇的要求来这个附属岛上充当兵头，负责起对这些人的管理。

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便答应了下来，让黑头和刘通二人，充当临时教官，派驻到附属小岛上跟这帮人同住在一起，担负起对他们的管理之事。

这一下黑头和刘通二人，等于凭空提升了一级，身份高出了其它普通船员一个台阶，成为了于孝天手下第一级小头目，地位上虽然还不能和孟痴

子、赵麻子和李狗子相比，但是却高出了其他人一级。

这么做虽然有点冒险，但是这种险也必须要有有人去冒，对待这些新人，不能让他们自己管自己，必须要有可靠的人来管控他们，黑头和刘通两个人都是比较合适的人选。

而这个金银岛的附属小岛，则暂时也成为了他们的新兵训练营，随即开始大兴土木，用了三天的时间，重新建起了两大间茅屋。

虽然茅屋还只是用粗陋的木料和就地取材割下的茅草构建而成，显得十分简陋，但是起码也有了四面墙壁和窗户，好歹像是房子了，而不再是简单的一个草棚，为住在这里的人提供了起码的遮风挡雨的功能。

至于金银岛上这些天也没有闲下来，除了每天一批人特别是属于直接参与作战的人员，要前往小岛跟着新人一起cāo练之外，其余的人则也都忙得是不亦乐乎。

这次他们跟李家交易，从李家那里换得了不少他们急需的物资，其中既有各种武器，也有一些粮食、铁料、牛皮、木材、药物等等。

这些东西被运回来之后，都要立即妥善的进行处理才行，特别是这里是海岛，湿度很大，原来他们只是临时搭建了一些草屋，又把岛上遗存下来的部分石屋修缮了一下，只是解决了临时住所的问题，但是却没有像样的库房。

于是这些天来，马脸等几个老家伙便带着部分年轻人留在金银岛上建造屋舍，他们选用了之前留下的一间比较大的石屋，加上了房梁屋顶之后，充作了临时的库房，将各种物资给储存在了库房里面。

另外还给新来的铁匠木匠重新建起了两间茅屋，作为他们的住宿之所，而铁匠一家三口过来之后，没有像那帮新来的人一样，接受所谓的隔离检疫，但是也都给他们换了新衣，并且安排他们仔细的洗涮了一番。

铁匠明知回去无望，也就死了这条心，安心带着老婆、徒弟住了下来，而且在于孝天的特别关照之下，岛上的人尽可能给他怀孕的老婆提供了较好的伙食，起码比起他们来之前，吃的要好许多，岛上的女人也对他老婆比较照顾，基本上不让他老婆干什么活，这让张铁匠也放心了许多。

张铁匠到这里之前的抵触情绪渐渐的也就消散了不少，在安置下来之后，便开始利用现有的工具，帮着岛上的人干起了活。

因为这次绑架张铁匠的时候，人手不足，只把张铁匠的部分工具给带了出来，但是像铁砧之类的重物，却没能带来，火炉更是不可能被带过来，只

能就地在金银岛上解决。

铁砧需要不少生铁，他们眼下虽然有些铁料，但是也没有铁炉熔铸，故此只能暂时用岛上现有的石料临时替代，火炉也就地用石头和泥垒筑起来。

而张铁匠嘟嘟囔囔的便利用这简陋的临时作坊，开始为于孝天他们修复起了受损的铁器，包括他们的刀枪，鱼叉、钩枪等物，并且用铁料打造出了一些急需的铁钉等物。

初步检验了一下之后，于孝天发现这次捡到宝了，这张铁匠的手艺还真是相当不错，打铁的工艺jīng湛，质量上乘，很是不错，趁着晚上没事的时候，于孝天再次和张铁匠闲聊了起来。

原来张铁匠原本家在泉州，世代都是铁匠出身，可是家里出了些事，张铁匠不愿说是什么事，可是后来他爹死了之后，便弃了泉州的家，到了福州一带，因为手头没钱，在福州没找到合适的地方重新开铁匠铺，这才在人指点之下，到了连江县的东平村，租下了当地一个富户在村外的小院，干起了铁匠作坊。

可是他本小利薄，旁边是几家比较大的铁匠铺，他的生意不好做，日子过的倒是也比较艰难，这段时间刚刚稳定下来，有人发现了他的手艺不错，订货刚刚有了起sè，便被于孝天给抓到了这里，所以张铁匠对此事颇有点耿耿于怀，喝了些酒之后，拍着胸脯对于孝天说道：

“要不是你大当家把俺们给抓来的话，俺姓张的不是夸口，用不了多长工夫，就能在这东平村成为铁匠的头一号！”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一边和他喝酒，一边说道：“你想的也太简单了点吧！你无根无底，初来乍到到东平村，你的手艺我相信错不了，可是你想了没有，你的活干的好，不就抢了人家的生意？要知道强龙不压地头蛇，你要是抢了别人的生意，他们会不挤兑你吗？弄不好你得罪了当地的大户，照样把你挤兑的混不下去！所以我把你抓来，不见得就是害了你！”

张铁匠听了之后，愣了一阵，忽然间叹口气道：“你这话说的也在理！俺说前些日子，怎么老是有人偷俺的碳和铁料呢！估摸着就是那几家看俺的生意好了，找人来坏俺的生意！前些日子居然还有个痞子拿着俺打的一把锄头，非要说是俺偷工减料，那崩口一看就知道是硬用铁棍砸出来的，俺不给他换，他便到处吆喝说俺的手艺不成！弄不好也是那几家找人陷害俺的！”

于孝天笑了起来，点点头道：“看看，还是被我说中了，你手艺要是一般的话，倒还罢了，偏偏以是个刚去东平村的，手艺又好，当然就会抢了人家的买卖，他们不合伙害你，那就怪了！照你这么一说，看来你在东平村也混不了多久，就会被人家给逼得自己走人！所以我把你抓来，弄不好还是帮了

你的忙呢！

对了，我看你手艺不错，那么我想问问你，鸟铳这东西你会不会打制？”

张铁匠翻翻白眼，瞅了瞅于孝天，摇头道：“你这个人，不知道该怎么说你，到底说你是好人，还是坏人呢？看你为人还算是不错，为啥偏偏要当贼呢？”

于孝天也翻翻白眼，哼道：“谁他娘的有活路的话，会干这行！告诉你，我这是被逼的，……”

说着他有选择的将蒋百户如何逼迫他们，最终才逼得他们不得不杀了蒋百户下海干了这买卖的事情告诉了张铁匠。

张铁匠听罢之后叹口气道：“这倒也是，现如今当官的都他娘的不是好东西，换做是俺的话，也咽不下这口气！也罢！看来你们算不上是太坏的人！被你们盯上，算是俺倒霉吧！”

说着张铁匠又喝了一杯酒。

“对了，刚才我问你会不会打造鸟铳，你还没有回答我呢！”于孝天放下酒杯对张铁匠接着问道。

“不会！俺们世代在泉州打铁为生，鸟铳这玩意儿官府管得严，都是官府的匠户才能知道咋弄，俺不会打！要俺打个刀枪农具，肯定没啥可说的，可是让俺弄那个，不找人教教俺的话，俺不知道咋弄！”张铁匠眼神闪烁了一下之后，摇头否认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有点失望，但是想想觉得张铁匠说的也没错，鸟铳在这时代在明朝来说，还算是最先进的武器，哪怕是在世界上，眼下还都是比较厉害的武器，官府管控严格一些，也是正常，张铁匠不是官府的匠户，不会打造也实属正常，于是他便只能叹口气，这件事也就暂时放下了。

（今天终于上了分类点击榜，红票榜似乎也上了，就是暂时还在垫底，我努力一些，弟兄们再帮顶一下，继续朝上冲！另外特别鸣谢信离、法号星空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多谢了！）

第九十八章后路被抄

一连十几天，海狼都没有再出海行掠，于孝天将所有jīng力都暂时放在了对新人的cāo练上以及对金银岛的经营上。

库房，新屋舍被一个个的建立起来，各种生活设施，也开始被逐步完善起来，为了岛上的卫生，于孝天指令李狗子在他们的驻地以及附属小岛上，都建立起了公共厕所，主岛上还专门为女人修了专用的厕所，并且定期用从李家弄来的生石灰消洒一下，杀灭蛆虫。

除此之外，他还依着泉眼附近，修了一个浴房，就地取材用岛上的石块和灌木的树枝搭建起了浴房，严令岛上的人定期洗浴，保持身体的干净，省的因为跳蚤之类的寄生虫传染疾病。

再者他还指挥人在岛上居住区开挖了排水沟，直接将生活污水排到海里，不许生活污水在生活区积存。

另外考虑到守卫的问题，于孝天还规划了岛上的居住区四周建起一道围墙营垒，以及箭楼望楼、灯塔等守御设施，可是这样的规划目前还暂时难以实施，他们手头材料有限，岛上虽然有用不完的石头，可是人手还是不够充裕，木料以及粘合石料的石灰都需要从陆上采购，没有几个月时间，他们是无法完成这样的工程的。

至于人员方面，新人在结束了第一期岛上的服从意识训练和隔离检疫期之后，他开始将选出的新人带到了船上，令其根据分工不同，分别跟着船上的胡成还有孟疯子，在船上熟悉对船只的cāo作以及在船上的战斗方式。

这些人大半都不是沿海渔民出身，都不怎么熟悉船只的cāo作和海上的生活，有些人甚至还晕船晕的厉害，不经过适应xìng的训练，便带他们出去劫船，根本就是让这些人送死。

于孝天把话说的明白，既然把这些人带到这里入伙，便不会将他们视作消耗品，不顾他们的生死，驱赶着他们去冒险。

对于于孝天这样的说法，新人们也都觉得可以接受，人没有嫌自己命长的，于孝天这么重视他们，反倒让他们觉得被当chéng rén看待，所以上船之后，也都比较听话，没有惹出多少麻烦。

许多人和李大嘴一样，已经渐渐的接受了这样的命运，并且开始觉得，这样的生活比起他们先前饥一顿饱一顿的四处流浪的rì子，更要好过一点，唯一让他们有点不太爽的就是这里的规矩实在是太多。

这个于舵把子好像天生是个规矩狂，不管是吃喝拉撒睡，都定的有规矩，一切都要按照规矩来，稍有不慎，就可能受到处罚，上茅厕出恭也就罢了，可是居然连他们穿的鞋子，在睡觉的时候都要摆放在指定的位置，隔两天还要被逼着去用凉水洗澡，这等事情也关，就让他们有点想不通了。

可是不照办还不行，在吃了几次教训之后，渐渐的这些新人，也都可以适应在这里的各种规矩，开始习惯了一切都按照规矩来办。

眼看着日子就要到了九月底，于孝天终于再次带船出海，开始了新一轮的游猎行动，他们把目标区域继续选择在了海坛岛南部一带的海面上，因为这里脱离了福州官军水师的直接可控范围，而且还是南北商船必经之地，过往船只比较多，找到下手目标的几率比较大。

所以据刘老六以及李家所说，周边不少海盗，都把目标区域选定在了这一带，常年都是海盗们的猎场，当然，如果再向南一些，到南日岛西侧的话，收获可能会更好一些，可是眼下那里是鲨鱼张虎的势力区域，像海狼这样的小股海盗团体，目前还没能力和张虎相对抗，故此只能选择稍微距离南日岛远一些的这一片狭小海域，作为他们游猎的地点。

第一次出海的这些新手们，在离开金银岛之后，都开始显得既紧张又有点兴奋，这让已经干过两次的小黄岛的旧人们对他们的表现有点鄙视，可是不少人却忘了，第一次他们出来的时候，可能比起这帮家伙还要不济一些，总之现在他们已经自诩为老手，开始变得嚣张了起来。

但是对于孝天来说，这次出来他的信心也满了许多，毕竟这次出来，他带了三十来个人手，即便是小一半是一些新人，可是实力还是大增了许多。

眼下他的船上的兵夫，也就是战兵，人数已经达到近二十人，终于可以更加细化他们的职责，指定了专职的炮手和弓箭手以及火铳手，使得他手下的人分工得以细化，更加专业一些。

而且一旦动起手来，他可以指挥冲到最前面的人，也多了一倍以上，对付一般的商船，人数上他们便占据了绝对压倒的优势，成功劫船的几率也成倍数的增长。

故此于孝天这次出来，信心十足，带着船直奔游猎区域，开始了长达三天的巡航。

开始两天他们似乎运气不太好，没有碰上一条值得或者是合适下手的船只，只碰上了一条出福州前往泉州的空船。

追上去之后，对方直接便宣布投降，没做任何抵抗，便让他们登船搜罗了一番，结果除了搜出了几把刀枪和几十两银子之外，他们落得了个两手空

空，只得放掉了这条商船，让他们继续南下。

这样的结果让船上的人大为泄气，不得已之下，只能继续在海上游弋，寻找下一个下手的目标。

但是第三天他们的运气来了，在海面上他们同时发现了两条船，其中一条船似乎处于重载状态，于是于孝天立即便选定了这条重载的船下手。

一番追逐之后，他们最终还是抓住了这条船，可是没成想在登上这条船，并且控制住这条船之后，他们却大失所望，原来这条船居然也不是跑远路的，而是一条从cháo州府前往福州府，运送木料的船只。

船上更是没有什么银子，只有一点船上自备的粮食和少量夹带的零散货物，都不值多少钱，甚至连东家都没有在船上押船，这样的结果让众人大失所望，知道这次选错了目标，倒是听船上的船夫说，另一条被他们放过的船，上面装了不少的香料还有珍珠玛瑙以及银子，可是他们看走了眼，居然好死不死的偏偏选了这条装了木材的船，气的孟疯子只想杀人泄愤。

于孝天也十分失望，看着这一船的木材，只能自认倒霉，知道他们还是经验不足，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只看船的载重，却忽略了船上可能装载的货物，本来事到如此，于孝天有心想要放掉他们，可是转念一想便改变了主意。

于是于孝天下令将船上的船夫都绑上，一个个都直接丢到了船舱之中，关了起来，让自己船上过来人，接替了他们，两船一起押着这条装满木材的船只，朝着岸边驶去，天黑之后他们随便找了个地方，把这些船夫给丢在了岸上，便驾上这两条船开始打道回府返回金银岛。

这一船木材虽然不值多少钱，可是对于他们来说，也是急需的物资，他们下一步要在金银岛较长时间的经营下去，干什么都离不开木料。

而且这船木料之中多是柚木，这东西可是造船用的极好的木料，日晒雨淋干湿变化较大的情况下不翘不裂；耐水、耐火xìng强；能抗白蚁和不同海域的海虫蛀食，极耐腐，本来产自东南亚一带，福建和广东都没有这东西，问过船上的船夫之后才知道，这些柚木乃是他们东家在cháo州府一个海商手中购得，要运往福州一带一个船寮之中，供造船之用。

其余的那些木料，也多为一些红木，多产自东南亚一带，要么是造船用的，要么便是制作名贵家具所用，仔细算算，下来价值也不小，而且这条船也被于孝天看上了，虽然这条船船型不是福船抑或是广船的船型，但是却是一种类似于沙船的平底船，虽然不适合远海航行，但是却很适合在近海或者比较大的江河之中运输大件的物资，因为吃水浅，不易搁浅，虽然速度比较慢，不适合于用来充当海盗船使用，可是拿来运输大宗货物，却比较合适。

而且这条船船龄比较低，算是一条比较新的船，还可以用比较长的时间，故此于孝天决定吃下这条船还有这船木料。

木料拿来今后修补他们的座船，用不上的便拉去给李家换钱，另外船他们可以留下，以后在金银岛专门跑大练岛这条线，出货使用，这么做还不扎眼，更容易掩饰他们的身份。

于是于孝天便干脆连船带货都给吃了下来，这么一算，他们这一趟出来，收获也不小，而且没有费多大力气，还让新人练了练胆子，所以这次出来成果也不错。

可是就在他们快要驶回到金银岛的时候，远远的却看到了金银岛方向的上空出现了一股浓烟，桅杆上负责瞭望的那个上斗突然惊声叫道：“不好了！咱们的岛上着火了！”

于孝天和众人都心中猛然一紧，冲向了船头……

（无耻的继续吼叫着：弟兄们红票呢？嘿嘿）

第九十九章恶邻登门

“告诉孟疯子，让他们随后赶来，升满帆，咱们加速回去！都做好准备！把炮给装填上，火铳装填，弓箭准备！刀枪准备！所有人都给老子抄家伙！”于孝天站在船头位置，举目朝着金银岛方向望去，也看到了金银岛所在位置的上空出现了一团团的烟雾，很显然是什么东西被点燃了，要不然的话岛的上空不会出现这么大的烟雾。

但是因为他们眼下距离金银岛还比较远，尚看不到金银岛，所以也无法判定金银岛出了什么状况，但是可以肯定不是什么好事。

这一次他出来游猎，带出来的三十来个人，岛上仅留下了二十余人，其中还有不少是女人，好在马脸留在了岛上坐镇，可是万一要是金银岛遭到其他人的袭击的话，恐怕他们凶多吉少。

于孝天现在非常记挂的就是岛上的兰儿，经过这段时间和兰儿的耳鬓厮磨，现在他已经喜欢上了这个小丫头。

兰儿在经过他一段时间jīng心的照料之后，身体上的伤势基本上已经康复，只是身体还有点虚弱，jīng神不是太好，可是也已经可以下床活动了。

而且小丫头身体还没有完全康复，便立即开始又忙活着为他缝制新衣服，整天手头都闲不下来，生怕委屈了于孝天一点，这让于孝天很是感动， he 可以从兰儿的一举一动之中，感受到兰儿对他的那种浓浓的爱意，就这一点，于孝天就觉得无以为报。

毕竟兰儿遭遇这样的一难，基本上都是因为他所致，可是兰儿没有对他有半点埋怨，相反却一心一意的把所有的心思都扑在了他的身上，为此于孝天的心里对兰儿颇有点歉疚的感觉。

最让于孝天感动的是兰儿在大黄岛上对他所说的那句话，如果她再遇上类似的事情的话，她宁可一死，也要为于孝天保住身子的清白，决不会让人污了她的身体。

虽然当时于孝天让她不要多想，但是回想一下那天兰儿坚定的眼神，他相信，一旦有一天发生那样的事的话，兰儿一定不会苟活于世的。

现在金银岛突然起火，他虽然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可是可以预料肯定不是什么好事，所以他的心一下便揪了起来，一只手不由自主的紧紧的攥住了腰间挂着的那把钢刀的刀柄。

船上这会儿所有人也都紧张了起来，就连那些新入伙的船员们，也不禁

开始担心起来，返航途中，为了照顾那条行驶速度比较慢的沙船，他们这条船一直没有升满帆，始终两船之间保持着相近的速度，一起朝着金银岛返航。

可是这会儿于孝天已经顾不得那么多了，下令让船升起满帆，全速驶回到金银岛，至于那条装满木料的沙船，只能让孟疯子带着四五个人驾驶着慢慢返航了。

船速在帆升满之后，顿时加快了一些，海面上的风力也比较适合，使得他们的船头开始破开波浪，在船尾留下了一条宽宽的白sè航迹。

可是于孝天对于这样的船速，却还是非常不满意，他知道，即便是这条船吃满了风，航速也不可能超出五六节的速度，想要再快一些，是不可能的了，而他们做海盗这行，对于船只的速度要求比较高，以后说什么都要想办法弄一条航速更快的船才行。

刘老六这会儿跟于孝天一样心急如焚，调整着船舵，始终保持船只最佳的航速，并且不断的喝令胡成带人调整船帆的受风角度，保持航速不减。

“岛上起火了！咱们有好几间房子被点着了！”桅杆上的那个负责瞭望的上斗这个时候已经在高处可以看到了金银岛的情况了，一边紧张的朝着岛上瞭望，一边大声的对船上的众人通报情况。

众人的心更是沉了下去，如果说仅仅是一个地方着火的话，他们还可以认为是岛上的人不小心，点燃了一处房子，但是上面的上斗说的可是有好几间房子，都被点燃了，那么事情就更不容乐观了。

于孝天的脸yīn沉的仿佛要下雨了一般，紧紧的抿着嘴唇，手按着腰间的刀柄，一言不发，这会儿他不用下令加速，刘老六他们也会把船提高到最快的速度，即便他再心急，也不可能肋生双翅飞回金银岛去。

他默默的在心中为岛上的众人祈祷，希望他们这会儿还没有遇难，特别是兰儿，他希望她这会儿还没有出事。

眼下他要做的就是冷静冷静再冷静，如果连他都乱了方寸的话，那么一会儿一旦有事，估计大家会乱的更厉害。

“黑头！令兵夫做好准备！会儿一旦到了岛上，命盾牌手在前，长枪手准备！火铳手和弓箭手两侧策应！不得自乱了阵脚！”

黑头立即赶紧答应了一声，马上便招呼手下的兵夫们开始检查他们的装备还有武器，并且按照他们之前的训练开始排布众人的位置。

“刘通，咱们的炮准备好了吗？”于孝天接着喝问道。

“启禀舵把子，都装填好了！保证能打得响！”刘通两脚一并，大声答道。

“随时做好点火准备！一会儿听我的招呼，我让放的时候，才能点炮！给我瞄准了点打！”

于孝天继续站在船头，朝着金银岛的位置观看，这会儿他所在的位置，也可以看到金银岛了，而且也可以清晰的看到岛上冒出的火光。

他这会儿唯有暗自祈祷，马脸这家伙能挡点用，能带着岛上的人坚持一阵子，等他们回到岛上去。

“舵把子！岛北有一条船！船上挂的是净面的蓝旗！像是同行！在打咱们的岛！”上斗再一次在桅杆上叫了起来。

“净面蓝旗”？于孝天脑子里面立即浮现出了一个熟悉的船影，于是立即喝问道：“可是咱们之前在海坛岛东侧遇上的那条姓周的船嘛？”

“看不清，有点像！”上斗在上面答道。

这个时候岛上发出了一声轰鸣，远远传来，基本上可以断定为炮声，所有人的心都又为之颤抖了一下，更是揪心了起来。

随着距离越来越近，于孝天也终于可以看到岛北边的那条帆船了，这个时候对方显然也已经看到了他们，隐约间有人开始朝着船上跑去，接着那条船的船帆开始被缓缓的拉升了起来，做出了要退回海上的架势。

于孝天把手指向了那条船大喝道：“升旗，赶过去，堵住他们！不能让他们跑了！”

刘老六这会儿比于孝天还怒火冲天，他们好不容易才在这儿找了个落脚的地方，还没出来干几票，居然有人便跑来先抄他们的老窝了。

这在海上，如果没有什么深仇大怨的话，绝对是不合规矩的，对方显然是瞅准了他们没在岛上，想要趁机来这里捞一票，但是事情做的不够干净，没想到居然正好让他们返回的时候赶上了。

所以这梁子算是结大了，不管他们得手不得手，从今以后都成为了死敌。

这会儿看到他们想要撤走，别说于孝天不答应了，其他人这会儿也不答

应，于是船只开始转向，直扑向了金银岛北端的那条敌船。

没过多长时间，船上的人便基本上可以看清了岛上的情况，岛上数间他们刚刚建起的茅屋，这个时候已经是被烧成了巨大的篝火，滚滚浓烟冲天而起，实在是让人揪心不已。

而那些上岛的敌人，这会儿则还没有全部登船，似乎还在抬着什么东西，朝船上移动，东西挺沉，速度也很慢，以至于他们虽然已经发现海狼的船返回了，却一时之间还是没法马上离开小岛。

于孝天双眼喷火，死死的盯着那条悬挂着净面蓝旗的船，仿佛想要一口把他们给吞掉一般，这会儿他已经基本上可以确定，那条船正是先前他们在海坛岛东侧遇上的两条船之一的那条姓周的船。

没想到他居然带着手下，找到了这里，而且还不讲道义的攻上了他的金银岛，想要趁机断了他们的后路不说，还想抄了他们的老窝。

叔可忍婶不可忍！今天说什么都不能放过他们，于孝天再次下令，继续直接朝他们扑去，死也要堵住他们，不能让他们跑了。

眼看着海狼的船已经距离他们越来越近，这一下那些登岛的贼人们都有点慌了，他们很清楚如果再不起航的话，一旦被海狼的船堵在岸边，他们便只有挨揍的份了！海狼的船可以先将他们的船给干沉，然后再慢慢的收拾他们。

他们干这行最重要的就是船，所以这会儿别的东西也顾不上了，姓周的下令丢掉来不及抬上船的东西，所有人都赶紧上船起航。

不多会儿工夫，那条姓周的船便开始升帆起锚，渐渐的开始离开岸边，朝着深水区域行去，并且转舵调帆，吃风加速，准备逃离这里，避开海狼的船。

可是于孝天岂能让他们得逞，虽然他对于这时代的海上还只能称是个门外汉，但是这儿会儿，他也明白一个很简单的道理，那就是速度的优势这会儿在他们这边，对方的船刚刚起锚，尚未吃足风力，速度也没有提升起来，灵活xìng就更是大打折扣。

两条船别看都属于鸟船船型，可是于孝天的船在经过一次清理整修之后，质量上要超出那条姓周的所有的船，更何况姓周的船还有伤，船头受过严重的损伤，重新接了一个怪模怪样的船头，看上去不伦不类，也影响到了他船只的灵活xìng。

如果不抓住这个机会，狠揍姓周的一顿的话，一旦两方在海上都获得了

足够的速度之后，再想干掉姓周的船就不容易了。

（哇！分类红票榜又被爆菊花了！到了第十！弄不好就被踢出去了！实在是很危险呀！分类点击榜貌似也不是很牢靠，依旧还是第十，弟兄们可要继续帮顶呀！）

第一百章怒发冲冠

姓周的肯定也明白这个道理，今天他把事情给做绝了，又被人家堵在了家门口，再想解释是解释不了啦，下面只有撕破脸直接开打，所以他已经没有半点退路可言，这会儿只能赶紧加速，能跑则跑，不能跑只能应战了。

于孝天率船直扑过去，两船距离越来越近，于孝天满眼喷火大声喝令刘通带人将船上的两门炮的炮口对准右舷处，随时准备开火。

而刘老六立即会意的将船只cāo纵着切向了姓周的那条船的左舷处，逼住他们，使得他们无法继续向左转，获得更大的风力，使他们无法继续提速。

两条船的距离也在相互运动下，越来越近，很快于孝天的船便切到了姓周的船的左舷外侧，两方都可以看清对方的面目了，这个时候于孝天一眼便盯住了对方船上的那个姓周的家伙。

而那个姓周的家伙这会儿脸上露出了惊慌的神sè，在船上大喊着什么，而且他们的船也在他的命令下，正在向右转舵运动，似乎想要避开于孝天的船，把船尾让给于孝天的侧舷，以避免直接被于孝天船上的炮击中他们。

可是这会儿于孝天的船占据着速度优势，不等他们完成转舵避让，海狼的船便和他们擦肩而过。

“开炮！”于孝天眼看着对方的船舷就在他们船尾的那门的碗口铳和船首的那门百子铳的shè程范围之内，立即便怒吼了一声。

早已枕戈待旦的刘通，利马便吼叫着点火，两门炮几乎不分前后，一起点燃了引线，只听两声轰鸣，两团火球立即从海狼的船上喷吐了出来，两颗大弹带着百十颗以上的乱七八糟的炮子，当即便朝着姓周的船上横扫而去。

这一下姓周的船上算是热闹了，船尾的那门碗口铳大的偏了一点，大弹从船上直飞了过去，但是小铳子却大部分扫到了他的船尾，打的姓周的船上一片劈啪作响。

而船首这边的那门百子铳，却像是老天开眼了一般，打的奇准，一炮轰过去，炮弹居然直接打在了姓周船的中间的船舷位置，直接便将他一侧船舷给轰了个缺口，剩下的百余发小铳子，更是如同暴雨一般的横扫过了他们的船舷。

几个姓周的手下喽啰躲避不及，当即便被收割了xìng命，惨叫着滚翻在了船上，这一下便把姓周的给打蒙了，对方的船马上便开始反方向朝着于孝天的船转了过来。

于孝天拔出腰刀，朝着姓周的船上一声怒吼：“放箭！开火！给我收拾了他们！”

黑头更是怒不可遏的大叫到：“你娘的，姓周的！居然敢来找你爷爷们的麻烦！弟兄们别饶了他们，给俺使劲的揍呀！”

船上有限的几张弓和几杆火铳，这会儿也早已做好了准备，因为这会儿所有人都怒火冲天，所以弓箭上直接便绑了油布，点了火朝着不远处的姓周船上shè去，几杆火铳也呼呼砰砰的一起打响，铳子直奔着敌船飞去。

这一下姓周的船有点麻烦，刚才两炮轰过去，打翻了他们好几个人，剩下的人刚抬头，火箭和火铳便又朝着他们打来。

虽然于孝天手下没一个好的弓箭手，可是船的目标那么大，shè不住人，起码shè中对方的船还是没有问题的，几只火箭落在敌船上，立即便钉在了敌船的各处，一支箭更是直接钉在了船帆上，开始燃烧了起来。

这会儿姓周的可以说是先机尽失，战况出现一边倒的情况，他们眼看着船帆上的火箭开始着了起来，于是赶紧便开始想办法扑火，用船上的唧筒朝着船帆上打水，总算是手忙脚乱的扑灭了船帆的火。

另外他们看到船只转向海狼的船，马上两条船便要碰在一起，于是赶紧调转船头，想要避让。

可是于孝天这会儿得理不饶人，这会儿已经不是劫船的时候，而是跟人玩儿命的时候了，于孝天立即爆喝一声，下令船只跟着掉头，直接撞向姓周的船的船舷中部，利用他们船头的强度高于对方舷侧强度，将姓周的船给撞坏，让其无法逃走。

刘老六闻声立即转舵，并且招呼胡成等僚手配合他调帆，他们的这条船以从未有过的一种转弯速度，迅速的开始调转船头，只朝着姓周的船拦腰撞去。

姓周刚刚调整了船头，便马上也发现了海狼的船也跟着他调头，并且直挺挺的朝着他的船拦腰撞来。

这下可把姓周的给吓了个魂飞魄散，那边海狼摆明了姿态是要跟他们拼个鱼死网破，非要把他们留下不可了，现如今他已经把事情给做绝了，连一点回环的余地都没有，一旦要是被海狼给撞伤了他的船，那么他的下场可就惨了。

眼看着海狼的船直挺挺的转向之后，朝着他的船拦腰撞来，姓周的更是

不敢怠慢，冲到船尾亲自夺过了舵杆，自己cāo舵急忙再次转向，将船头再次扳回，想要以躲开海狼这拼死一撞。

可是他的反应还是慢了点，本来他的船速就没有提起来，灵活程度便不如海狼那边的船，现在又仓促掉头，船帆更是无法有效吃风，使得他的船速迅速的下降，灵活xìng也跟着迅速的下降，根本无法躲开这一撞。

他的努力仅仅是减轻了一些撞击的力度罢了，没有让海狼的船以垂直角度直接撞上了他的座船，而是错开了一定切入角，只听得咔嚓一声巨响，海狼的船头便重重的撞在了姓周的船舳部之后，两边的船都发出了噶哩喀喳的响声。

两条船上的人们都在这次剧烈的撞击中，大都摔成了滚地葫芦，不过于孝天这边的情况却要好点，他们撞击的位置是船体最结实的船头位置，惯xìng的作用下，让他和手下们虽然也有人摔倒，但是大部分人却还是努力抓紧了船舷或者缆绳，站稳了下来。

但是姓周的那边就惨了，本来他们就惊慌失措，而且他们被撞的是船的舳部后侧，这里也是船体结构比较薄弱的地方，他们的船当即便被撞裂了一个大口子，海水哗的一下便开始涌入到了他们的船舱之中。

而他们的船被撞之后，横摇幅度很大，把船上的人都颠了起来，纷纷在甲板上摔成了滚地葫芦。

于孝天这会儿强自站稳了身体，也顾不得检查自己船只的受损情况，拔刀大吼道：“勾住他们！别让这些王八蛋跑了！咱们杀过去！”

手下众人这会儿眼看他们占据了上风，对方船只已经受损，而且刚才在他们的攻击下伤亡还不小，顿时士气大振，船员们纷纷抓起船舷处准备好的钩杆还有绳钩，立即朝着对面船上探去，用铁钩钩挂住了他们的船舷，使劲的将两条船拉到了一起。

这会儿已经没有其他交战的原则了，两条船一靠在一起，接下来便是最激烈的接舷战了。

于孝天这会儿还不清楚岛上留守的人情况如何，但是看样子多半是凶多吉少，这会儿正处于怒不可遏的气头上，不等两条船靠紧在一起，他便一马当先持刀举盾，蹬踏在船舷上，蹭的一下便高高跃起，跳到了姓周的船上。

而黑头、刘通、韩显等人，当看到于孝天都打头跳了过去，于是也都不敢怠慢，纷纷大骂着吼叫着，招呼着其它兵夫们跟着跳帮过去。

这一次他们面对的是和他们一样的同行，而且是一帮比他们更要凶狠和

经验老道的海盗，所以海狼这边的人们都没敢大意，纷纷紧随于孝天身后，开始跳到了对面姓周的船上。

姓周的刚才在撞船的那一刻起，便知道今天他的麻烦大了，刚才船体的爆裂声，告诉他，他的船这会儿已经严重受损，并且已经开始进水，想逃离这里，已经是不太可能的事情了。

紧接着他便看到海狼那边用钩杆绳钩之类的东西，勾住了他的船，这心更是沉到了底，变得哇凉哇凉的。

他开始后悔今天他的决定了，本来他并不是专门来抄海狼的后路的，只不过是海上闲逛，搜寻目标的时候，偶然经过了这金银岛附近。

他看到原本没有人居住的金银岛上，升起了炊烟，于是便命人转舵到金银岛上看看情况，想知道是什么人占了这个岛子，如果有可能的话，捞一票也好。

就在他们靠近金银岛之后，他们的上斗大叫岛上有女人，这一下姓周的心顿时热了起来，立即下令直扑这座小岛，对于他们这些海盗们来说，一般情况下不缺吃不缺穿，最缺的就是女人，一听说岛上有女人，这帮家伙顿时都来了兴致。

可是在他们到了岛的岸边的时候，却发现有人在岸上给他们打招呼，一个中年人抱拳对他们叫道：“在下是海狼的二当家，不知诸位来此有何贵干？”

这一下姓周的有点犹豫，本来他以为岛上只是一些流浪到这里的流民，没成想这岛子居然是上一次碰上的那条挂着金狼旗的海狼的窝。

按照规矩来说，如果两方没有结怨的话，同行之间井水不犯河水，知道了就走人拉倒，可是姓周的扫视了一圈这座小岛之后，却发现岛上的人不多，而且只有一条小渔船靠在岸边，而他们的那条大船却不在家。

于是姓周的顿时又起了歹心，知道对方肯定这会儿大部分人是出海捞食儿去了，岛上这会儿留守的人肯定不多，要是他趁着这个机会，直接端了这海狼的老窝的话，估摸着也能捞一大笔。

（红票红票！没红票的也收藏一下帮个人场！拜托拜托！）

第一百零一章夺舷

因为上一次周大炮碰上于孝天的船的时候，已经大致猜出来他们是到大练岛出货去了，按理说那次过来没多长时间，岛上应该有不少的银子，正是他捞一笔的机会。

他琢磨着虽然这么做是坏了他们海上的规矩，可是他以为只要下手快点，把这岛上留守的人给杀了，女人带走，不留一个活口，即便是海狼回来之后，也不知道是谁干的，所以他恶从胆边生，拿定主意之后，也不跟岛上问话的那个自称是海狼二当家的人废话，直接便下令船只靠岸。

留守在岛上的是马脸，今天他看到有船过来，又看到这条船似乎也是干他们这行的，便已经jǐng惕了起来，赶紧招呼留在岛上的人，都集中到了他们刚刚建起的库房那边，而且做好抵御的准备，而他自己则到岸边，跟姓周的打声招呼，亮明一下他们的身份，以免闹出误会。

可是马脸没想到这伙人居然还是继续朝着岸边靠来，摆出了一副来者不善的架势，马脸也是过来人，差不多马上就想到了对方的企图，吓得扭头便跑回了他们的库房，招呼人赶紧准备。

虽然于孝天有过在岛上居住区筑起一道垒墙的打算，可是因为时间和人手以及材料的问题，他的计划没有实施，但是在修建仓房的时候，还是考虑到了基本的防御问题，怕的就是大部分人出海之后，剩下的人被人家抄了老窝。

而且库房本身就是利用一间比较大的石屋修缮起来的，四周原本就有一圈残破的石墙，在修缮库房的时候，于孝天便带人把这道石墙也修了一下，用土石加高到了一人多高，多少起到了一定的防护作用。

马脸见姓周的来者不善，便提前招呼人退到了库房小院之中，包括铁匠一家还有木匠以及留守的一些后生、女人，都转移到了小院里面。

姓周的上岸之后，便带人包围了小院，威胁马脸开门投降，可是马脸说什么都不肯投降，姓周的便带人开始在岛上四处纵火，烧毁了数间金银岛的房屋，吓唬马脸他们。

马脸在院子里面大骂姓周的不是东西，不守海上的规矩，死活不肯开门投降，于是姓周的便开始带人围攻这座小院。

马脸带着院子里面的人死命的抵抗，不但打退了姓周的两次进攻，还杀了姓周的两个手下的喽啰。

这下姓周的急眼了，下令把他们船上的一门铁炮抬下来，干脆直接轰开小院的大门。

刚才于孝天在海面上听到的一声炮响，便是姓周的架炮在轰小院的大门，也就是这个时候，姓周的留守在船上的人发现了赶回来的海狼的船。

姓周本来眼看着就要冲入小院了，没想到这个时候海狼偏偏回来了，于是知道事情闹大了，也顾不得继续捞了，带人赶紧退回船上，想要赶紧离开此地，起码也不能让海狼给堵在岸上。

可是他们刚才只顾着招呼岸上那座小院了，连船上仅有的一门小炮都抬到了岸上，又在岸上多少捞了一些东西，再朝船上折腾，又废了一阵工夫，结果没等他们扬帆跑路，便被于孝天堵在了岸边不远处，二话不说劈头盖脸的便是一通猛揍。

如果说双方的实力的话，其实两边差不多，姓周的船上也有二三十个手下，而且他们干这行的时间比海狼这帮人要长不少，经验也比较丰富，实力上甚至要超过海狼这边许多。

可是刚才在岸上攻打小院的时候，他们伤了几个人，接着又被海狼两炮放过来，打死打伤了几个，船又接着被撞伤，使得他们一时间被海狼骑着揍，居然没有一点还手之力。

这也难怪，姓周的这次来本来就是意外，想要趁机捞一笔，没想过要跟人拼命，可是海狼这边可是老窝被人抄了，这会儿一个个都红了眼，一动手就是玩儿命的架势，两军相遇勇者胜，这一下子于孝天便带人把姓周的给打蒙了。

姓周的慌乱之间见到海狼那边开始跳帮过来，知道局面到现在已经彻底恶化了，今天不是他把对方给击败，那么就是对方把他给撕了。

到了这会儿，姓周的也急了眼了，把刀一把托出来，狂吼着招呼手下喽啰们迎上去，杀光海狼那边的人。

而他手下的喽啰们也都明白这个道理，于是这会儿也不再顾及其他的了，一个个都赶忙抄家伙朝着两船交接的地方涌来，想要把海狼这伙人给撞回去。

接着下来双方便在姓周的船上发生了一场混战，在海上近身交战跟陆上有很大的区别，船上的活动区域狭窄，相互配合不易，更多的时候夺舷战都是各自为战，基本上只能用混战来形容，更讲究的是个人的战力。

今天这一场冲突，就是一场标准的混战，于孝天怒极之下带人跳帮过

去，立即便被姓周的带着手下堵住，在船上打了起来。

于孝天不用说，身高臂长，动作灵活加上力气够大，绝对是个主力，一手持盾护身，一手持刀进攻，轮圆了之后，果真没人能靠近他身边，两个喽啰冲上来，根本连一个照面都没有过去，一个便被于孝天砍倒在地，一个则被于孝天用盾牌直接拍在了脸上，撞的他满脸是血滚翻了出去。

有了于孝天这个中流砥柱之后，其它的海狼们便依托着他，不断的跳过来，加入到战团之中，从两边保护着于孝天，不断的朝着姓周的人冲击。

姓周的几次带人冲上来，都没有能把于孝天他们撞回到自己的船上去，这一下有点急眼了，姓周的脱手将单刀朝着于孝天猛的掷了过去，想要玩儿yīn的，可是却被于孝天手疾眼快低头躲了过去。

于孝天一下便盯住了那个姓周的，这会儿他怒火中烧之下，也顾不得太多了，大吼一声：“姓周的！你好胆子！居然敢来找你于爷爷的麻烦！今天老子不剁了你，就跟你姓，别跑！”

话音未落他便不管不顾的舞着刀朝着姓周的杀奔了过去，于孝天也不会什么刀法的套路，全凭着手上的速度和一股子狠劲，几个喽啰试图阻挡他，可是被他一冲便冲散到了两旁，把姓周的那厮给让给了于孝天。

姓周的钢材扔了刀，这会儿刚抢过一根短矛，便看到于孝天疯虎一般朝着他冲了过来，吓得他赶紧后退，因为他也看到于孝天比他高得多，身体健壮的多，力气肯定不小，所以根本不敢正迎其锋，只能朝后躲避，嘴里面更是疾呼：“快点挡住这厮，杀了他，快杀了他！”

随着于孝天朝着姓周的这一冲，一下便把两边的胶着战事给撕开了，两边的人几乎是同时发出惊呼，一边是防线被撕破了，而另一边则是担心于孝天被人包围出了意外。

总之本来就混乱的场面，这个时候更加混乱了几分，好歹刚才还有点阵线，可是这会儿两帮人彻底缠在了一起。

厮杀声、惨叫声、兵器的交接碰撞声此起彼伏，期间更穿插着各种口音的大骂声，不断有人中招惨叫着倒地，更有人跌入到了海里。

于孝天接连逼退了两个试图阻挡他的喽啰，又一脚踹飞了一个家伙之后，还是追上了姓周的，姓周的一看逃无可逃，于是便只能转身应战，举起短矛便朝着于孝天振臂突刺了过来。

这厮动作很快，快的超出了于孝天的预料，只见得他的短矛如同毒蛇一般朝着于孝天的心口扎来，于孝天来不及躲闪，只能用左手的盾牌挡在了胸

前，可是这厮这一枪是用足了全身力气，想要一下便将于孝天扎个透心凉，短矛携着巨大的冲击力，还是一下刺穿了于孝天左臂上的盾牌。

于孝天闷哼了一声，感觉到小臂传来一股巨痛，心知左臂肯定是挂彩了，暗暗的吃了一惊，心道这厮力气还真够大的，覆了一层厚实的生牛皮的木盾居然也被他一下刺穿，可见这厮也不是个庸手。

于是他不敢大意，一刀扫过去，直切姓周的脖子，姓周的一招不中，立即撒手收枪，抬枪挡开了于孝天这一刀。

于孝天凭借着身高的优势，大刀轮开劈头又砍，姓周的只得举枪招架，两个人眨眼间便走了两三招，于孝天却没有能拿下这个姓周的。

可是姓周的也不好过，接了于孝天几招之后，这两臂发麻，而且他也感觉到于孝天不但力大，而且速度太快，每一刀收回去不等他还招，便又闪电般的劈了下来，始终在压着他砍，气的姓周的哇哇直叫。

两个人的你来我往的又过了几招，双方都加了几分谨慎，谁都没有能再占到便宜，但是于孝天这会儿感觉到左臂疼的厉害，鲜血顺着伤口已经流到了手心里，吃了这么大的亏，可是却没有能讨回来，让于孝天很是不爽，于是脑子急转了一下，顿时想出了个坏招。

他刀法不咋样，这一点他知道，所以这么掐下去，弄不好他还会栽在这姓周的手里，于是于孝天趁着姓周的刚刚撒手收枪的机会，左臂突然一挥，居然把盾牌直接朝着姓周的砸了过去。

（走过路过不要错过了新来朋友们，拜托先点一下收藏吧，寒风在纵横这是第三本书了，本书买断，不会出现烂尾和太监的情况，敬请诸位大可放心！现在寒风急需收藏帮顶，多谢了！顺便再求一下红票，让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一百零二章马脸殒命

姓周的怎么也没料到于孝天会在这个时候撒手丢了他的盾牌，只见盾牌砸过来，他本能的用枪去挑。

而且盾牌瞬间也恰好遮挡住了他的视线，于孝天就抓住了这个机会，挺身持刀追着盾牌过去便挥手一刀。

姓周的刚刚打飞那面盾牌，再睁眼却是于孝天的刀到了近前，想要再躲或者拿枪去档，已经是来不及了。

只听姓周的惨叫了一声，踉跄着后退，左手捂着胸口，靠在了船舷上，一条长达半尺多的伤口出现在了他的胸脯上，几乎将他的左边的胸肌全部划开，大股鲜血顺着伤口和他的指缝便流了出来。

姓周的满脸都是恐惧之sè，用右手持着短矛指着于孝天大叫到：“来人呀！快来救我！别过来！你别过来！”

一个附近的喽啰倒是忠心耿耿，看到他们的舵把子受伤，大叫一声挥刀便朝着于孝天扑了过来，怪叫着抡刀就剁，于孝天不等他冲到身前，一刀架住了他下劈的单刀，抬起一脚就结结实实在这厮的裤裆里。

打拳不许踢裤裆，可是这会儿却在拼命，他于孝天才不是那种死板硬套的人呢！这一脚撩上去，结结实实在这厮的两条腿的中间。

可怜这家伙被于孝天这一脚踢得，身体居然一下飞起两脚离开了甲板老高，落地之后马上便丢了刀捂着裤裆，翻倒在了地上，嘴巴张的老大，五官走形，脸sè也憋得红里透黑，可是愣是疼的连叫都叫不出来，这表情让人看了都觉得受不了。

于孝天过去又是一脚，脚尖直接又踢在了他的下巴上，这家伙被于孝天这一脚踢得，当场身体来了个倒空翻，啪嚓一下趴在船板上，登时便两眼翻白口吐血沫晕了过去，估计活下去的可能xìng基本上没有了。

看到救他的人也于孝天放翻了，其它两个喽啰吓得不敢再上来帮忙，姓周的狂吼了一声，再一次挺枪朝着于孝天冲了过来。

这会儿姓周的身负重伤，心神已经彻底乱了，虽然拼了命的冲上来，可是手头已经不稳，一枪扎向于孝天之后，却被于孝天轻松躲过，于孝天一刀过去，这厮肩膀上便又开了道深可见骨的血口子。

这一下姓周的挺不住了，立即撒手丢枪滚翻在地，被于孝天追上去一脚

便踩在了脚下，用刀架在了他的脖子上。

“都给老子停手！再不然的话老子先剁了这厮！”于孝天制住了姓周的之后，放声大吼道。

听到于孝天的吼声之后，那些姓周的手下们一看他们当家的都被制住了，知道今天他们算是栽了，于是几个人见势不好，赶紧就丢了家伙退出了战团，躲到了船头或者船尾。

而还有几个不肯丢兵器服输的家伙，则立即便被海狼们包围了起来，乱刀剁下，没几下便把这几个家伙给剁翻在了地上。

这场历时近半个时辰的冲突，在这个时候彻底落下了帷幕。

于孝天大步冲入小院之中，却看到一群人这会儿正围着一个人放声大哭，接着又看到了兰儿的身影，心里面先是一松，接着又是一紧，于是赶紧大步冲了过去。

兰儿也看到了于孝天，但是这会儿没有直接扑过来，而是含着眼泪，对于孝天带着哭声说道：“于大哥！你快看看俺干爹吧！”

于孝天这才知道，众人围着的是马脸，于是赶紧分开众人，蹲了下去，却看到马脸满身满脸都是血，躺在地上，这会儿已经是气息奄奄。

于孝天赶紧低头检查他的伤口，撕开了他的衣服之后，顿时也呆住了，只见马脸的胸口有一个血窟窿，皮开肉绽深可见骨，血还在从伤口里面缓缓的涌出，伤口中有一些止血药，但是却止不住血。

看到这样的伤势，于孝天自己也麻爪了，这伤像是被什么东西打伤的，不是刀枪伤，伤势非常严重，而且还正好在要害处，马脸眼看着是活不成了，别说他连个蒙古大夫都算不上，哪怕这会儿他是个高明的外科大夫，在缺少器械和有效的药物面前，估摸着也是回天乏术。

于孝天伸手用力按住马脸的伤口，对马脸叫道：“马叔！马叔！你振作点！没事，我们都回来了！没事！你再坚持坚持！会好的！”

马脸这会儿眼神都已经有点散了，听到了于孝天的喊声之后，目光再次聚敛了起来，重新凝聚在了于孝天的脸上。

马脸的嘴唇哆嗦了哆嗦，张了张嘴，似乎想要说什么，可是却没有能发出声音，这时候一个后生哭着扑了过来，大声叫道：“爹！爹！你咋了？舵把子，求求你救救俺爹！”

马脸看到了这个后生之后，右手的食指微微的动了动，似乎是指了指这个后生，又看了看于孝天，于孝天马上便点头道：“马叔！你放心便是，马方我会好好照顾他的！你坚持住呀！”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马脸的两只眼立即便闭了起来，手指也缓缓的垂下，身体也软了下去。

于孝天试了试他的鼻息，此时马脸已经鼻息全无，又按了一下他脖子上的脉搏，心跳也停止了。

不少跟着回来的小黄岛的后生们，看到这一幕，都跟着哭了起来，而马脸的儿子马方，更是哭得是歇斯底里。

原来马脸是在姓周的架炮轰大门的时候，站在大门里面堵门，结果被穿透大门的一块炮子击中了胸部，受了重伤。

他倒地之后，本来木门已经摇摇yù坠，就在众人都惊慌失措的时候，姓周的却带人开始撤离，他们这才知道是于孝天他们回来了。

马脸受伤之后一直坚持着，等到了于孝天回来之后，这才咽下了最后的一口气。

整个金银岛上都弥漫悲愤的情绪，经过盘点下来，在于孝天带船回来之前，岛上已经被姓周的打死打伤了多人，刚才船上一战下来，于孝天又死了两个手下，伤了三个，损失可谓是非常惨重。

不过姓周的那边也好不到哪儿去，在攻打库房的时候，他们大意轻敌之下，打头跳墙进来的两个家伙被马脸带人杀了，还伤了他们两三个人，船上一战下来，他们死伤近半，包括姓周的在内，剩下的都被抓了。

这时候孟疯子也带着那条装满了木料的沙船回到了金银岛，一上岛便得知了消息，飞奔着冲了过来，看到马脸已经死了，孟疯子居然也哭的像个孩子似的，嚎啕一通之后，对于孝天问道：“舵把子，那姓周的烂货呢？”

于孝天站起身，让人照料快哭晕过去的马方，带着孟疯子来到了岸边，这个时候近二十个姓周的手下包括姓周的在内，都被绑在这里，一个个战战兢兢的不停的求饶着。

于孝天指了一下委顿在其中的那个姓周的家伙道：“幸好我回来的快了点，没让他们攻入库房，要不然的话咱们死的人会更多！这不，这厮也没跑掉，被我堵住放翻了！”

孟疯子红着眼，一看到姓周的便拉出腰刀，窜上去便要剁了这厮，但是

却被于孝天叫道：“且慢！不要杀他！”

孟疯子红着眼扭头盯着于孝天大声叫道：“你这又是作甚？别人不杀也都罢了，这厮杀了老马，你难道还要留着他不成？”

于孝天看了一眼这会儿已经快吓尿裤子的姓周的，摇头道：“孟叔莫急，我可没说放过这厮！今天这事儿都是这厮害得，不杀他难消咱们心头只恨，这会儿就砍了他太便宜他了！来人，把他单独看起来，一会儿再收拾他！”

听于孝天说不会绕过这厮，孟疯子这才消了点气，气哼哼的冲到俘虏的人群中，东一脚西一巴掌，开始狂揍这些俘虏，打的俘虏们一个个哭天喊地的求饶不已。

还有不少后生这会儿因为马脸之死，也气不过，纷纷冲上去拳脚并用痛打起了这帮俘虏，于孝天默默的看着，这次没有阻止他们。

人是要宣泄的，特别是在这个时候，作为他们的二当家，而且颇有威望的马脸都死在了这些人的手中，还讲什么狗屁纪律，那就是扯淡了！

别说旁人，就是连于孝天自己，要是真的惹毛了他的话，他也照样不会去不关心什么狗屁的规矩，不让这帮人打上一顿的话，肯定对不起死伤的那些弟兄们，所以这会儿连他自己都想上去使劲的挨个痛揍这些混帐一顿。

简单的收拾了一下之后，于孝天带着人将马脸和另外几个死了的弟兄弄了个简单的棺材，安葬在了岛上。

而那个姓周的经过一番审讯之后，也知道了他的名字，此人姓周，叫周成，是泉州那边的人士，以前也是个跑海的船夫，会点功夫，有一次得罪了人，被逼下了海干了这行，好不容易才混到现在，在泉州又没待下去，便带着条破船笼络了一些手下跑到了福州这边来。

他和这些手下，总共在这一带混了也不过不到一年，因为船不好，加上这厮不善经营，一年下来只是换了眼下的这条船，可是前些时船还触礁，险一些沉了，好不容易这才换了个船头。

上一次于孝天碰上他们的时候，正好是他们修好船下水不久，而那次碰上的刘一刀，和他们并不是一伙的，而是之前有过点交情，碰上了才一起跑一趟的。

而这一次他们来这里，并不是提前打好了主意，而是途经此地，才临时起意干这一把的，结果是偷鸡不成蚀把米，不但没有捞到半点便宜，却全都折在了这里。

(急需求收藏，求红票！)

第一百零三章降卒

通过审讯俘虏，得知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也就不再太担心什么了，这个周成周大炮其实和他们实力差不多，甚至于连他们都不如，而那个刘一刀和他也不是什么同伙，只不过稍有点交情罢了，这就好办多了。

于是于孝天问清楚之后，下令把已经是半死不活的周成拖到了马脸的墓前，交给了马方，让马方随便处置。

马方看到了这姓周的之后，哭红的眼睛更红了许多，本来马方并不是个胆大之人，年纪也不大，在小黄岛后生之中，一点也不显山露水，在船上也只是个缭手，连兵夫都不是，可是今天这小子却跟换了个人一般。

一看到于孝天带人把周成拖到他爹的坟前，小子便红了眼，冲上去对着周成就是一通拳打脚踢，打的周成伤口之中流血更甚，简直成了个血葫芦。

再看周成这会儿连求饶的力气都没有了，瘫在地上跟一滩泥一般，出的气多，进的气少，眼看是活不成了。

马方这小子趁着这厮还没死，又找来了一把牛耳尖刀，过去踩住了周成的胸口，一刀下去便给这厮开了膛，生生的将这厮的心给挖了出来，哭着捧到了马脸的坟前，作为祭品祭奠马脸和另外几个死了的兄弟。

杀周成的时候，于孝天还将剩下的那些俘虏都给拉了过来观刑，说白了就是趁机再吓唬吓唬他们。

看到马方这小子活剖了周成，那些周成的手下一个个都吓得屁滚尿流，跪在地上连连磕头赔罪，甚至有人放声大哭着求饶不已，生怕下一步海狼们把他们也一个接一个的给开膛破肚，剜心祭坟。

虽然这场面十分残忍，于孝天都有点忍不住犯呕，可是他并未阻止，而是静静的在一旁观看着，古人有时候手段虽然残忍，但是不可不承认却十分有效，再加上这周成该死，死不足惜，正好利用马方这时的火气，来吓唬吓唬这些俘虏。

另外他也需要这么做，来安抚一下新来的那些手下们，毕竟这次的事情，新来的这些人损失最大，留守岛上的被杀了三个，都是新来的，另外还伤了两个。

刚才船上一战，又死了一个新来的，所以新入伙的人一下就死了四个，对于他们说无疑打击不小。

于孝天也想不出太好的办法来安慰他们，只能通过这场葬礼，来尽量让他们感受到被重视，被尊重，所以他需要一场隆重点的葬礼，来维系手下这些人的凝聚xìng。

这也是他让马方，用这么残忍的手段处死周成的一个原因之一，这么做，既安抚了马方和小黄岛来的那些人，也安抚了新入伙的这些人们，让他们可以感受到，他这个舵把子，并没有不拿他们当人看，当他们死的时候，他同样把他们当兄弟一般的隆重安葬。

而且于孝天还别出心裁的令手下把火铳还有周成船上的那门铁炮弄下来，摆在坟前，用铁炮连放三声空炮，并且放了一排火铳，作为对他们的送行，使得丧礼更显得庄严肃穆了许多。

可惜的是他们眼下服装实在是不好看，火铳也不统一，想要学西方军队葬礼的那种气势，也学不像，看在于孝天眼中，倒是更像是一场闹剧，不过在别的人眼中，却还效果不错，在于孝天的喝令声中，海狼上下全部人等，全部齐刷刷的跪下，对着几座新坟拜了几拜。

虽然这些新入伙的人来的时间不久，可是他们毕竟之前就认识，在这里又被于孝天使劲的cāo练了一段时间，同病相怜之下，这些人之间倒是也建立起了不错的交情，看着于孝天神情肃穆的送葬这些同来之人，这些新入伙的伙计们都心里面好受了一些。

李大嘴别看五大三粗的，但是居然是个很情绪化的家伙，抹着眼角的眼泪小声对一座坟说道：“老二呀！你安心的走吧！虽然你命不咋好，没逃过这一劫，可是不管咋说，你死的总是还算有点人样！

咱们这也就是来这儿了，要不然的话，你要是死在了连江县，恐怕连口棺材都没有，更别说有这么多人送你了！

你瞅瞅，咱们舵把子对你们几个不错，这又是放炮，又是放铳的送你们，你们也值了！……”

于孝天扭头悄悄的朝着李大嘴看了一眼，接着把目光转向了跪在一旁的那些俘虏身上。

眼下他们经过此事之后，损失不小，最大的损失就是没了马脸这个可以帮他独当一面的老人，另外损失了一个小黄岛过来的后生，还有四个新绑来入伙的，他们总共才不过四十多个男人，一下死了五个，损失超过了一成还多，加上受伤的几个人，真可谓是损失惨重了。

所以眼下如何处置这些周成的手下，就成了于孝天必须考虑的问题。

他不可能像孟疯子吵吵的那样，把这些人全都杀了祭马脸和死了的弟兄，这些人之中，并不见得都是一些十恶不赦之徒，其中大部分人要么是走投无路，要么是被强行裹挟，这次打他们金银岛，主要还是周成那厮见机其意，才带人动手，这些人并没有什么错。

所以于孝天考虑的便是怎么才能让这些人为他所利用。

其实这种事于孝天还是想的太多了点，现如今在海上干这买卖的海盗们，充其量就是一个利益团体，谈不上什么忠诚不忠诚，只不过是混口饭吃罢了。

今天周成死了，这些人也就没了主子，为了活下去，他们根本没有其他选择，故此于孝天搜肠刮肚的还在琢磨怎么说服这帮人跟他干的时候，这帮人已经自行决定了他们的去路。

在一个人的带领下，这些俘虏们眼看着丧事已经办的差不多了，生怕下一步于孝天他们这些海狼会对他们下手，于是一群齐刷刷的跪在了于孝天面前，为首的那个汉子大声对于孝天叫道：“于大当家！小的孟飞，我等今日虽然冒犯了你们，可是这么做却并非我等的本意，而是受命于周成，才干出了这等事情，这是我等的错！”

可现如今祸首已经被你们剖腹挖心，大当家你们也该消气了！打也打了，骂也骂了，还能如何？我等有错，但是却也错不至死！

现如今咱们的船被你们拿去了，周成也被你们杀了，大不了我等从今以后跟着于大当家干便是了！这在海上混，没说不给人留条生路的！求于大当家今天高抬贵手，放我等一条生路，从今以后我等愿效命于大当家手下，鞍前马后绝不敢有违您老人家的令谕！

大家伙说是不是这个理？”

那些周成原来的手下们听罢之后，也都赶忙连连磕头请罪，大呼求饶，并且拍胸脯保证从今往后愿听于孝天的吩咐。

于孝天刚才还琢磨着怎么说服这帮家伙为他所用呢，没想到不等他开口说话，这帮人便就地倒戈表示愿意归降于他。

这一下于孝天心情顿时大好了起来，不过脸上却并未马上表露出来，相反而是皱起了眉头，低头审视了一番这个带头出来说话的孟飞。

只见这个孟飞中等身材，四肢匀称，既 not 胖也不算瘦，皮肤黝黑，肌肉结实，举手投足倒是有一种沉稳的感觉，说话也有条有理，只是这张脸实在是不敢恭维，他的右半张脸上有很大一块黑斑，应该是属于天生的，虽然五

官并不算丑，可是有了这块大黑斑之后，却破坏了他整张脸的协调，使得他看上去有点像鬼一样，再加上刚才挨了顿揍，脸上青一块紫一块，还破了皮，带着血迹，更是显得面目可憎。

这样的人谁看了都不会喜欢，于孝天第一眼看到他的时候，就觉得有点觉得此人招人厌恶，但是没想到这个人说话倒是颇有点气度。

于是他感觉到人不可貌相这句话是非常有道理的，所以收起了最初对他的那种不良的第一印象，开始正视起他。

“你叫孟飞？”

“正是小的！”孟飞仰脸答道。

“那么你在周成手下身居何职？”

“小的不过只是个撩手，在周成手下混饭吃罢了！并非是什么头目！”孟飞再次回答到。

“此话当真？”于孝天两眼寒光一闪，手便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厉声喝道。

孟飞被于孝天吓得微微缩了一下脖子，但是马上便大声答道：“这里有他们为俺作证，如有半句虚言，于大当家大可砍了俺这颗脑袋！周显，你是周成的堂弟，你来说，俺是干啥的？”

孟飞的话音一落，后面跪着的一个人的身子猛的一缩，立即叫道：“姓孟的，你这是要害我不成？”

于孝天把眼睛一瞪厉声喝道：“谁是周显？出来！”

一个面相猥琐的男人战战兢兢的以膝盖着地，跪着从人群中爬了出来，磕头如捣蒜的叫道：“于大当家饶命呀！小的就是周显，可是这次来这儿找事的可不是小的出的主意呀！这事儿只怪俺堂兄，不能怪在俺的头上呀！求于大当家饶命呀！”

于孝天的瞳孔猛然一缩，今天这事儿确实不能算到这个周显的头上，他也不想搞什么株连九族的事情，可是眼下他要吃下这帮人，这个周显是周成的堂弟，俗话说得好，打断骨头连着筋，他杀了周成，却想要这周显今后跟他一心，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现在他说的好听，那是因为刀把子在他于孝天手中攥着，可是以后呢？……

(收藏实在是不太给力，编辑老大给我的任务照这速度，可是很可能完不

成了！还没有收藏的弟兄们，拜托注册个号，收藏一下吧！多谢了！)

第一百零四章天生反骨

“来人，把这厮绑了！给他个痛快，也拿去祭奠马叔还有死了的弟兄！”于孝天把手一指这个周显，厉声喝道。

有于孝天这边的人立即便冲上来把这个周显给拖了出去，七手八脚的将他绑了起来，周显心知大祸临头，一边是苦苦哀求饶命，一边对那个孟飞破口大骂，骂孟飞不是东西，出卖了他。

周显被拖到了马脸的坟前之后，还红着眼的马方，这会儿依旧恨意未消，推开其他人，再次亲自cāo刀，只见寒光一闪而过，周显的惊呼惨叫声顿时戛然而止，一颗大好的头颅，立即咕噜噜的滚到了地上，正好滚在马脸的坟前，两只眼睛之中的光芒很快便暗淡了下去，可是嘴巴却还大张着，保持着疾呼的样子。

而他跪着的无头尸体的腔子里的鲜血，一下标出了很高，溅的四处都是，良久之后才咕咚一声倒在了地上。

于孝天如此毫不留情的处置方式，再一次将那些周成的手下们吓得魂飞魄散，纷纷连忙再次磕头称罪，求饶不已。

于孝天接着问道：“孟飞，我来问你，这些人之中，还有谁是头目？”

孟飞摇头道：“会大当家的话，这里除了周显之外，另外两个帮周成管俺们的亲信手下都在船上的时候，被于大当家你们当场杀了！这会儿俺们这些人都是他手下打杂的！望大当家明鉴！小的绝不敢胡言！”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道：“孟飞！你倒是个有心之人呀！”

孟飞低着头说道：“大当家抬举了，小的不敢当！”

“哈哈哈哈……不敢当？我看你敢当的很呀！平时恐怕你们这些人都小看了他孟飞了吧！周成一死，你便卖了他的堂弟，接着便倒戈带人归顺于我，那么有朝一日假如我碰上了比我厉害的人的时候，你是不是也会跟今天如此一般，背后给我一刀，再转投他人呢？”

我看你根本就是魏延一般的人物，天生脑后长有反骨！如此之人，我于某不要！

来人！此人留不得，拖下去杀了！”于孝天忽然间仰天大笑了起来，指着孟飞大声的喝道。

众人一听，立即又有人冲上来，便要把孟飞拖出去砍了，孟飞挣扎着抬头，眼神中露出惊慌的神sè，看着于孝天叫道：“于大当家饶命！在下不是那种人！给小人一个机会，请再听小人一言！……”

于孝天抬起手止住要拖孟飞走的手下，说道：“好！我倒要听听你还有什么话可说！先放开他！我给你一个机会，你说出一个不让我杀你的理由来！”

孟飞被再次丢下之后，跪在地上想了想，然后稳定了一下情绪之后开口说道：“多谢大当家，小的之所以要这么做，是因为周成待我等并不算好，那厮将我等视作家奴一般，跟着他做事，每每只要稍不如意，便对我等非打即骂，稍有不从，便对我等下面的小的们轻则剃鼻割耳以示惩戒，重则便直接杀了丢到海里喂鱼！

小的有个要好的弟兄，只因没吃饱，晚上偷了船上一块咸肉，被他捉住，居然生生将其用鞭子活活抽死，这样的人，岂能值得小的效忠！、

俺因为脸上有块黑斑，长得难看了点，周成便从不把俺当人看，这一年来，俺不知道挨了他多少打，大当家可以看看俺的身上，这些伤疤差不多都是他打出来的！

以前只因我等受其所迫，不敢忤逆其意，现如今他死都死了，如何还能让我等为其陪葬？

俺没读过书，但是起码也知道好歹，谁对俺们好，俺们自然就对谁忠心，周成那样苛待于我等，俺们又凭啥跟着他一条道跑到黑？

俺不知道于大当家是啥样的人，要是于大当家心疼手下，把手下弟兄们当人看的话，那么俺们这些人自然今后会对于大当家你忠心耿耿，但是要是于大当家你也像周成那样的话，即便不是俺，也有其他人会不服您的！

话就这么多，不知道于大当家满意不满意，该说的俺都说了，要杀要剐请便！”

孟飞一边说一边把身上的上衣扒了下去，露出了他的上半身，果不其然在他的身上，纵横交错遍布着一道道伤痕，有些伤很明显是用鞭子抽的，有些伤看上去像是被什么东西烫的，背上甚至有一条横贯他半个脊背的刀伤，看得让人不由得有些触目惊心。

听罢了孟飞的话之后，他身后的那些周成的手下之中，又有不少人跟着点头附和，接着又有人跟着扒了上衣，展示出身上的疤痕给于孝天看。

于孝天缓缓的在他们面前走了一圈，仔细的打量了一番孟飞和几个人身上的伤，还真就看到，有两个人缺了一个耳朵，一个人明显鼻子尖少了一

块，原来这些人身上的伤居然都是周成所为，难怪那厮一死，这帮人便立即集体倒戈，对那厮一点留恋也没有。

不光于孝天看罢这样的情况之后，感到触目惊心，包括那些原属海狼的新旧之人，在看罢了之后，也都无不动容，相比一下于孝天对待他们，虽然于孝天这个大当家有时候也很严苛，但是充其量也就是罚他们跑圈，站军姿，饿饭罢了，最重不过就是打他们十几二十军棍了不得了，和姓周的手下一比，于孝天待他们算是好到天上。

不比不知道，这一比吓一跳，看罢了这样的情况之后，对于新老海狼帮众们来说，这等于又给他们上了一课，让这帮人对于孝天的观感再次上了一个台阶。

看到这里，于孝天再次回到了孟飞的面前，沉吟了一下之后，点了点头：“原来如此！这么一说我便明白了！难怪你们对那周成没有半点的念想，好吧！既然如此，我不杀你们便是！”

孟飞和身后的那些周成旧部们一听，一个个都喜出望外，心里面大大的松了一口气，jīng神也放松了许多，心道这条命不管怎么说算是保住了，于是各个都面露出了喜sè，连忙一起对于孝天磕头，大声称谢。

“谢倒不必！我告诉你们，死罪可免，但是活罪难饶，你们也别高兴的太早！今天我不杀你们，不代表着我心慈手软！”

在我于某手下做事，我最看重的便是令行禁止，对于你们来说，我要求做到的，就必须要做到，如果谁敢在我这里犯了规矩的话，那么板子照样少不了要挨的！

想要在这里混下去，并没有你们想的那么容易，我这里的规矩比起你们以前在姓周的手下做事时候的规矩要多得多，能不能留下，现在还不一定！

先把你们身上的那些臭习惯都给我收起来，从现在起，你们有一个月的考察期，通过考察的，便可以留下，但是要是谁不听话！哼哼！那么他就等着下去陪那姓周的去吧！

韩显、罗贤彬在吗？”

于孝天止住了这帮人的谢恩声之后，脸上露出了一丝冷笑，背着手大声的对这帮家伙jīng告道，接着便点到了韩显和罗贤彬的名字。

韩显和罗贤彬听到于孝天点到他们，于是立即都飞奔过来，单膝着地大声叫道：“小的在！”

“你们二人将这些家伙分成两组，每个人带上一组，负责看管他们，先去那个小岛上隔离十天，把他们都给我拾掇干净了，教会他们咱们这里该受的规矩，让他们知道以后该怎么做！谁要是不听话，哼哼！你们两个就自己看着办吧！”于孝天对他们二人吩咐道。

两个家伙一听，都顿时高兴了起来，于孝天让他们带这些人，就等于把他们的地位提高了一阶，今后对于他们来说，就等于升职了，于是二人都面带喜sè，赶紧抱拳接令道：“小的得令！”

（上午忘了求红票了，谁还有？赶紧帮忙砸过来吧！呵呵！）

第一百零五章来也无往非礼也

金银岛经此一场祸事之后，刚刚有了点摸样的寨子又变得是满目疮痍，一座座被烧毁的房屋，作为支撑用的木头黑乎乎的戳在那里，让人看着不由得有些黯然。

这一下子，他们便失去了包括马脸在内的好几个人，还伤了几个，使得他们的实力暂时受到了相当大的损失。

但是好一点的是，这一次他们没有白白损失，虽然烧了一些房屋，损失了几个人手，可是他们却将周成带来的人一网打尽，还俘获了十七个周成的手下，另外还缴获了周成的那条船，使得他们又多了一条可用的船。

于孝天合计了一下，现在算上抢来的那条沙船，带上他们原来的小渔船，他们已经有了四条船，人手也增加到了近六十人，只要将这些人都收为己用，那么他的实力便比起最初下海的时候，要增长了一倍还多，所以这次金银岛遇袭，对于他来说也算是福祸各半。

马脸的死虽然对于他们海狼来说，是一个无法挽回的损失，可是某种程度上对于孝天来说，却不见得是一件坏事。

马脸作为二当家，在小黄岛出身的人之中，有着很高的威信，这种威信对于孝天来说，始终都是一种隐患，很多时候于孝天都不得不顾及一下马脸的面子和他的想法，虽然马脸对他这段时间始终比较支持，但是却不得不说他的存在，对于孝天来说，始终是一种牵制。

现如今马脸死了，老人之中，就数刘老六威信最高，而孟疯子心眼少，李狗子胆子小，赵麻子主要负责对外联络，刘老六又是他于孝天最重要的拥趸者，其他几个老家伙都没有能力挑战于孝天的威信，如此一来，少了马脸之后，小黄岛众人便失去了一个主心骨，接下来的日子里，便只能全心全意的依附于孝天的身边，奉于孝天为主，而于孝天就等于彻底掌握住了这群人的主导权。

这对于刚刚起步的他来说，坏事反倒变成了好事，他可以更zìyóu的来决定今后的事情，而不必再多顾及马脸的想法了。

于孝天暗自考虑了一下这次的事情，心里面暗自琢磨，这次的事情对他来说不算是坏事，可是这种想法，他却只能埋在心底，不能对任何人说出来。

就在众人以为这件事就这么过去的时候，打算重修金银岛上的房屋，于孝天却没有这么想，而是下令暂时先不要考虑修整屋舍的事情，留下部分人

看管那些被隔离的俘虏们，jīng挑细选了二十余个jīng干人手，简单的收拾了一下周成的那条船，将船身被撞破的裂缝简单修补了一下之后，排空了船舱内的水，便登船上了这条船扬帆出海，朝着北面驶去。

而随船一起出海的还有那个脸上有块黑斑的孟飞，现在大家都叫他鬼脸，不过对于这个称呼，孟飞也没有计较什么，反正从小到大他为了脸上的这块黑斑，已经习惯了被人嘲笑。

在于孝天看来，这件事并未因为周成的死而就此结束，既然周成做了初一，那么也就不能怪他姓于的做十五。

在周成的老巢里，还有二三十个手下，其中有周成的妻妾，还有一些他们在岸上绑来的肉票，另外还有他们一部分手下。

这些人和物对于孝天来说，也是必须要尽快拿到手的东西，如果周成长时间不回去的话，这些人便很快会带着财物星散，所以于孝天本着绝不放过的想法，带人登船扑向了周成的老巢。

周成的这条船船况比起他们的那条船差了很多，船龄也比较长，而且还受过比较大的损坏，船头是新更换上的，船体强度也一般，这次在金银岛一战，更是被于孝天用船撞了一下，船体左侧舳部后面被撞出了一条裂缝，船体大量的进水。

本来这条船不经过仔细的修复的话，是不能再用了，可是于孝天却还是决定要冒一次险，带着人乘了这条船出海，目的不为别的，就是为的利用这条船，来打周成老巢里面的人一个措手不及。

经过讯问之后，于孝天得知周成并未将他的老巢放在附近的小岛上，而是选择了海坛岛东岸的一个叫东海的小村，作为他们落脚的地方。

而海坛岛面积很大，足有三百平方公里，虽然明朝中叶将岛上居民内迁，致使岛上百业俱废，海坛岛也成了倭寇的乐园，可是这些年来，倭寇在朝廷的打击之下，逐渐rì落西山，对于中国沿海的威胁也大大减轻，福建官府对于沿海一带的防范rì渐放松，所以便又有一些百姓，偷偷的回到了海坛岛上定居了下来，这里也成为不少小股海盗们藏身的窝点。

一些海盗明里装作普通的渔民，在海上打渔，暗中却是海盗的身份，时常出海劫船，甚至于到陆上进行袭扰，而周成这伙人盘踞在东海村一带，就是以普通渔民的身份为掩护，干的却是海盗的买卖。

鬼脸孟飞在降了于孝天之后，一五一十的将他所知的所有事情都告诉了于孝天，使得于孝天了解了周成老巢的详细情况，所以这才亟不可待的带人赶往了周成的老巢东海村。

东海村说来是个小村子，前些年聚集起来了一二十户渔民，在这一带打渔耕种为生，可是这一年多来，自从周成带人来到这里之后，东海村便被周成彻底控制了起来。

村里原来的渔民被周成逼迫，成为了他的附庸，渔获不但要孝敬给周成，就连他们的人身zìyóu也被周成所控制，村中男女老少稍有不从，便会被周成轻则虐待，重则杀害，以至于村民提起周成，无不暗中咬牙切齿，却不敢有半点不从。

而周成出海游猎，也跟其他人一样，并不会倾巢而出，在他的老巢里面，同样也留守有一些部众，负责看家。

这一次周成带人偷袭金银岛不成，反倒全军覆没，可是在他老巢里面的人却并未受什么损失，虽然他们人数不多，但是假如于孝天大摇大摆的前来攻打他们的话，一旦留守在这里的周成部下，逼着东海村的村民抵抗的话，以于孝天的实力，也不见得就能轻而易举的将其拿下，故此于孝天这才想出了用周成的破船来偷袭他老巢的主意。

好在刘老六这个老海狼对于海上的天气有比较深的了解，这次出来之前，刘老六仔细的观察了天气情况，判定这几天海上不会有大的风浪，这就为他们此次出行，打下了一个比较好的基础。

在他们出海之后，船体破损处虽然经过了简单的修补，大的裂缝已经被堵上，可是一些小的裂缝却并未彻底处理，所以这一路上，船的两个受损船舱的船舱舱壁还是在不断的渗水，让船上的人都提心吊胆，一路上要不停的检查船体裂缝，并且一路走一路不断的用简陋的工具填堵裂缝，保持船体不会大量的进水或者解体。

幸好金银岛距离海坛岛上的东海村并不远，直线距离不过只有四十余里左右，海上风浪又不大，虽然这条船已经破损不堪，可是跑这一趟还是可以坚持坚持，如此经过大半天的航行之后，傍晚时分的时候，在孟飞的引导之下，他们渐渐的驶入到了海坛岛东岸，并且远远的看到了海坛岛岸上的一个小村庄。

东海村村子很小，但是却围着村子立起了一圈低矮的寨墙，远远可以看到有人在村子外面活动，而且海边还有一条不算长的简陋栈桥，很显然是供船只停靠上下岸所用，如果不知详情的话，几乎没人知道，这里其实是周成的老巢。

当看到周成的这条船出现在海边之后，在岸边活动的人很快便发现了它的驶近，于是立即有人吆喝着朝着海边走来，并且走上了栈桥，做出了迎接他们的姿态。

“舵把子，您瞧，最前面那个打头的家伙，就是那个穿红衣服的，他是周成的义子，叫周利，人送外号叫海蛇，别的不为，就因为这厮心狠手辣，比海蛇还毒！”

可是平时这厮却很会讨好周成，所以颇受周成的器重，我们这些人平时也多要听他的吩咐，这厮在这儿东海村没少干缺德的事儿！一般要是周成带船出海，都会让这厮留守在家！就是对这厮放心！

有时候周成不出来，就会让他带人出海，差不多算是我们的二当家！

舵把子可别对这厮大意，这厮据说早年曾经拜师学艺，习得了一手好刀法，身手相当不错，曾经几个护船的高手，都折在了他的手里，对付起来很是扎手，一会儿舵把子要特别小心点这厮！只要能放翻这厮，其他人就都好说！”

远远的看着岸上迎到岸边的那些人，孟飞站在桅杆旁边，指着其中的一个人对身边的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躲在船帆后面，悄悄的朝着岸上打量了一下，默不作声的对船上的众人挥了挥手，船上所有人都立即会意的背过身，避开了岸上众人的视线。

“孟飞！你想办法把那厮骗上船，先解决了他再说，这次要是你干的漂亮的话，回去之后于某不会亏待你！”于孝天对孟飞说道。

孟飞赶紧点头道：“舵把子放心便是，这厮平rì没少坑害我们这些手下，我们没人不把他恨得咬牙切齿的，舵把子要是能杀了这厮，也算是给我们这些人出气了！”

一会儿让弟兄们别露馅，我出面把那厮骗上来先做掉他再说！”

船缓缓的朝着岸边靠去，当距离岸边还有七八米的时候，船落帆停了下来，船身贴着一个简陋的小栈桥停在了栈桥旁边，一个石锚扑通一声落入了海水里。

那个身穿红衣的人站在栈桥上，看着船停了下来，仰脸朝着船上望去，皱着眉头，开口叫道：“鬼脸！这船咋弄成这样了？俺义父呢？咋不见咱们当家的？”

孟飞用力将一盘绳索抛到了栈桥上，让栈桥上的几个人接住，将船固定在了栈桥旁边，接着趴在船头叫道：“李大哥，当家的受伤了！这次咱们出去碰上了硬点子，大当家不小心中了一箭，幸亏咱们走的快，这才勉强回来

了，大当家这会儿还在船上躺着呢！李大哥赶紧上来看看吧！”

周利这会儿已经看到了船身上的撞伤，还有船体上斑驳的弹孔以及断箭的箭杆，一眼便看出这船此次出海，肯定是遭遇了硬点子，狠狠的跟人交了一手，而且在船舷处跟他说话的也是孟飞这个他们的手下，故此并没有起什么疑心。

听孟飞说周成受伤了，周利顿时紧张了起来，二话不说便踏上了船上放下的跳板，朝着船上走去。

（收藏数量还是跟预计的有点距离，所以今天还是要请诸位新来的朋友能帮忙收藏！另外还要鸣谢铁手有情朋友的不吝打赏，多谢了！）

第一百零六章事败

可是周利这厮就前脚要踏上船的时候，突然间却停下了脚步，脸上露出了jǐng惕的神sè，因为他这会儿已经看到了船上的情况，扫了一眼之后，却只看到了孟飞这一张熟面孔，其余的人则大多都背着身，看不到脸面。

而且周利对他们这伙儿人很熟悉，仅仅是扫了一眼，便感觉到船上气氛不对，而且这些船上背对着他的人的背影看上去很是眼生，这一切都让他立即jǐng觉了起来，并且停下了脚步，同时对孟飞喝道：“鬼脸！船上这些人都是谁？”

于孝天一听便知道这厮发现事情不对了，于是也不再躲闪，长身从一旁站了起来，手中寒光一闪，一刀便朝着周利那厮横扫了过去。

周利这个时候已经有所jǐng觉，看到于孝天突然间在孟飞一旁的船舷下冒出来，二话不说朝着他便是一刀，立即惊呼了一声，腾身朝后猛退，想跳回到栈桥上，可是动作慢了一点，腰间被于孝天一刀扫过，在他的腹部开了条大口子。

周利猝不及防中招，倒退着窜回到了栈桥上，一落地他才发现肚子上挨了一下，疼的他立即发出了尖声的惨叫，踉跄着一边倒退，一边从腰间拔出了一把单刀，大叫到：“快退回村子！他们不是咱们的人！”

栈桥上的人顿时都吓了一大跳，两个跟着周利的手下反应比较快，赶紧冲上来护住了周利，几个人便赶紧顺着栈桥朝着岸上跑。

于孝天暗叹了一口气，现在他对杀人这种事，已经开始习以为常了，特别是对于杀这样的人来说，更是没有什么心理负担，动手的时候变得心狠手辣了许多，没有半点的犹豫。

只可惜的是这个周利提前有了jǐng觉，一看到他起身，便立即飞身后退，使得他这一刀没有能建全功，未能一刀了结了这厮，使得这厮退回到了栈桥上。

看到事情败露，于孝天也不再遮掩什么了，把刀一挥吼道：“抄家伙上！追上他们，不能让他们关上门！”

话音未落他便纵身跃出了船舷，跳到了栈桥上，甩开两条长腿，便朝着周利等人追去，而其余的那些跟着来的部众们，这会儿也都纷纷取出了兵器，跟着于孝天怪叫着跃下了船，紧随其后朝着岸上追去。

周利这会儿是又疼又怒，而且还非常震惊，一手捂着肚子上的伤口，一

手提着刀，飞一般的朝着岸上的东海村逃去，几个手下跟着他更是落荒而逃，没有一个人敢停下来阻挡后面的追兵。

于孝天腿长速度自然就占有优势，体能更不是一般人可比，三步并作两步便追到了他们的背后。

这会儿他也不愿杀太多的人，追上了一个家伙之后，反手用刀背一下抽过去，直接重重的抽在了那个人的后背上，打的他一个趔趄便惨叫滚翻在了地上。

这家伙只感觉着后背剧痛，也不知道于孝天是用刀背抽的，还以为是被砍中了，吓得是魂飞魄散，滚在地上发出杀猪般的惨叫声，满地打滚求饶不已。

后面跟上来的人马上使用脚踩住了他，不由分说使用绳子将他绑了起来。

而于孝天一刻不停的继续朝前追去，这样的追击战最爽不过，他根本不去担心对方的反击，追上一个使用刀背拍翻一个，上岸才几十米的距离，四个跟着周利的手下便被他拍翻在了地上，接着便被随后追上来的手下绑了起来，而他自己则继续一马当先的朝着那个跑在最前面的周利追去。

周利虽然受了伤，但是因为反应速度比较快，伤势并不重，捂着肚子跑的还是飞快，而且渐渐的还稳住了心神，一边奔逃一边不停的听着后面的动静，还不时的扭头瞅一眼。

没一会儿工夫，他便发现那个偷袭他的高大汉子追了上来，将他带着的手下一个接着一个的给放翻在了地上，而且那厮身高腿长，跑的飞快，眼瞅着就要追到了他的背后，而这个时候他距离东海村的寨门还有相当长的距离。

周利能做到二当家这个位子，也说明他并不是个笨蛋，眼瞅着这么跑，他怎么也跑不过后面那个大汉，这么把后背亮给人家，不等他逃回东海村，就要被人家给劈了，所以他情急之下，一咬牙，竖着耳朵听着背后的脚步声，就在于孝天追至他身后数步远的时候，这厮突然一个急刹，转身闪电般的朝着于孝天便挥出了一刀。

这一刀便显出了这家伙的功底，也难怪周成手下的人都怕这厮，这家伙手头上确实有点功夫，不出手则已，一出刀便是狠招。

他反身一刀出刀的角度非常刁钻，刀口从下朝上撩，直奔于孝天的胸腹而去，打定主意要给予孝天来个大开膛，一刀便了结了于孝天的性命。

于孝天本来追的正爽，正打算追上周利，一刀劈了这厮，怎么也没有想到周利受了伤，居然还敢在这个时候突然间停下来对他进行逆袭。

眼瞅着周利一反身，他就意识到事情不妙，有心挥刀去砍周利，并且收住脚步，可是身体的惯xìng却容不得他马上便停下来，只觉得眼前寒光一闪，他便暗叫不好，凭借着本能，他只得把身体朝右边急闪一下，并且拿刀朝下划拉，试图格开周利这一刀。

可是因为猝不及防，他的动作还是稍慢了一点，虽然闪身躲开了要害，可是肋下还是被周利的刀划了一下，也幸好他反应速度也不慢，拿刀去划拉了一下，多少格挡了一下周利的刀，总算是没有被周利当场来了个大开膛，只是左肋下面被划出了一道口子，疼的他倒吸一口凉气，心道大意，这古人不可欺呀！伸手赶紧按住了肋下的伤口，一个赖驴打滚总算是逃得了一条xìng命。

周利一刀挥出，根本不继续追杀滚翻在地的于孝天，当即再次掉头朝着寨门方向狂奔而去，一边跑一边大声叫道：“快关门！快关门！放箭！拦住他们，救俺！”

于孝天滚翻在地之后，只觉得肋下伤口火辣辣的疼，抬手看到整个手掌上满是鲜血，低头扫了一眼，看到身上的衣服已经被划出了一条大口子，但是好歹伤口不算太大，知道威胁不到他的xìng命。

他心里面这个气呀，这可真乃是大意失荆州，本来是他掌握着局面，现在倒好没有杀了周利，反倒被他给砍了一刀，险一险就要了他于孝天的xìng命。

看到伤势不重，于孝天气不打一处来，也顾不得伤口了，一个鲤鱼打挺蹦了起来，大骂了一声之后，再一次咬着牙发足朝着周利狂奔而去。

周利这反身一刀，也把后面跟着的众人给吓了个半死，他们只看到于孝天闷哼一声翻倒在地，于是乎一起发出了惊呼之声，纷纷赶紧朝着于孝天扑了过去，想要救护于孝天。

可是不等他们扑到于孝天身边，便又看到于孝天身子下面跟按了弹簧一般，跳了起来，破口大骂着再一次狂奔了出去，众人这才多少放心了一些，起码知道于孝天即便是受伤，也不会太重，要不然的话他也不至于起来的这么快，还跑的这么飞快。

于是众人再一次一起发足紧随其后，朝着东海村的寨门冲去。

东海村里面还留有几个周成的手下，这个时候听到了周利等人的惊呼惨叫声之后，也发现了栈桥哪儿的情况不妙，一时间有点手忙脚乱，当听到周

利的叫声之后，这守门的几个喽啰这才反应过来，一边让人去村里面招呼东海村的村民过来帮忙，一边赶紧去关闭大门。

于孝天这会儿正是气的七窍生烟的时候，脚下生风跑的飞快，死盯住前面的那个周利，发了狠的狂追上去，他的速度比周利要快，虽然刚才受阻，耽搁了点时间，可是再次起身之后，却还是很快又追到了周利的背后。

这一下周利被吓了个魂飞魄散，他没想到背后这个大汉居然会跑的如此之快，眼瞅着寨门就在前面不远了，可是他却不敢再继续朝着大门逃去，只能猛的朝左边来了个急转弯，避开了于孝天劈过来的一刀，朝着村南方向跑去。

于孝天一刀劈出，却劈到了空处，看到这厮如同脱兔一般，急转弯奔向了村南，于是也赶紧急转弯追了过去。

这时候的场面极像草原上猎豹追捕羚羊，周利像个羚羊一般，在前面奔逃，不时的改变方向，试图甩脱背后的于孝天，而于孝天则像是一头猎豹一般，紧随其后，也不断的改变方向，始终如影随行的追在他的背后，一点都不放松。

周利又惊又怕，眼瞅着寨门却没法逃过去，气的一边跑一边哇哇大叫，而守寨门的那几个喽啰，眼瞅着周利被迫的是狼奔豕突，却无法逃入寨子，急的也是哇哇大叫，跳着脚的喊周利，让周利赶紧逃回寨子。

（红票，求红票了！收藏，也求收藏了！多谢多谢！）

第一百零七章破庄

于孝天这会儿盯死了周利，非要把这厮给剁了不可，但是却没有因此便丧失了判断力，稍微扭头看了一眼，结果是又被气了个半死，他追杀周利也就罢了，可是背后跟着他的黑头等人，这会儿却也都跟傻子一般，追在他的屁股后面，跟着一起狂追周利，却没有一个人想起来先去夺取寨门的事情。

他们这次来的目的，不就是要夺了周成的老巢吗？可是这帮货却都忘了来干嘛了，只顾着跟着他一起追杀周利，却忘了先去夺寨门的事情。

气的于孝天一边跑一边扭头骂道：“黑头！你们他娘的也跟着老子跑什么？还不赶紧去夺寨门？”

听到了于孝天的骂声之后，黑头他们这才意识到又干了蠢事，于是赶紧答应一声，一起掉头又扑向了寨门。

寨门处的几个喽啰一看事情不妙，于是也不敢再等周利逃回去了，赶紧吆喝着一起推动寨门，想把寨门给关上。

而黑头他们速度也不算慢，这段时间被于孝天拉着，天天一早起来围着岛子跑圈的效果也体现了出来，他们大部分人跑步的速度提高了不少，最重要的是耐力也提高了不少，这会儿虽然从栈桥一路狂奔过来，可是众人并未脱力，一掉头便很快冲到了寨门处。

几个喽啰还没有来得及将寨门顶死，黑头便带人冲到了寨门处，一群人一起撞向寨门，死命的将寨门推开。

而几个周成手下的喽啰则在里面拼了老命的想要顶住寨门，双方就在寨门哪儿角力了起来，相互还不断的喝骂着，一时间是热闹非凡。

周利这会儿早已是被追的气喘吁吁，有点上气不接下气，可是于孝天却依旧精神十足，疯了一般的在后面紧追不舍，气的这厮边跑边骂，扭头一看，背后只剩下了于孝天一个人，其余的那些人都冲到了寨门处，于是这厮胆子便大了起来。

周利一个急转弯之后，再次避过了于孝天，这次他不再继续奔逃了，收住了腿，大口的喘着气，持刀指着于孝天骂道：“你这厮是什么人？为何会夺了俺们的船，还带人来杀俺？今儿个老子跟你拼了，不是你死，就是我亡！俺义父呢？快说！”

于孝天这会儿也追的有点气喘吁吁，停住脚步之后答道：“老子姓于，海狼的名号你该听周成提起过吧！老实告诉你也无妨，你干爹已经被老子破腹

挖心宰了！要不是你干爹先打老子的岛子，老子岂会来找你们的麻烦！你小子够狠，居然砍了老子一刀，今儿个咱们就看看谁的手段高吧！”

周利一听于孝天把他义父给开膛挖心宰了，顿时大怒了起来，顾不得这会儿已经是气喘吁吁筋疲力尽，大骂一声挥刀便扑向了于孝天，一刀便朝着于孝天剁了下去。

于孝天刚才领教了这厮的手段，也不敢再大意了，赶紧挥刀招架，和他杀在了一起。

周利这家伙毕竟是拜过名师，手上的刀法相当不错，出刀极快，而且角度刁钻，很不好对付。

加上周利这会儿被逼得狗急跳墙，出手极狠，连连出招居然把于孝天逼得连连后退，一不小心肩膀又被这厮划了一道口子，惊得于孝天出了一身冷汗。

对于玩儿刀这种事情，于孝天是门外汉，凭的全是他之前练习搏击而练就的速度和本能，这才堪堪抵住了这厮，这时候他知道了什么叫做高手，于是只得加了十倍的小心，跟周利周旋了起来。

周利几刀过去，虽然又伤了于孝天，可是却没能把于孝天给当场劈翻，这身上最后的力气也就用的差不多了，再次出刀的速度随即也慢了下来，让这厮暗自叫苦不迭。

他也看出来这个姓于的刀法很是一般，只是速度够快，可是他的力气却很大，交手之后两个人的刀碰了几下，他的手臂便有些发麻，而且姓于的这家伙动作也非常快，总是能在最危险的时候，避开他的刀锋，始终让他无法砍在他的要害上，于是心中越发着急了起来，咬着牙继续一刀接着一刀的劈向于孝天。

几招过去之后，于孝天便看出周利这厮开始脱力了，出手越来越慢，也越来越无力了起来，于是稳住心神，开始了反击。

这一下周利就吃不住了，每接于孝天一刀，别看于孝天刀法很臭，可是力道却很大，速度也非常快，震得他肩膀也开始发麻，手几乎都无法抓紧刀把子了，心知不好，于是在接了于孝天一刀之后，使出吃nǎi的力气，猛的还是砍了一刀，逼得于孝天后退一步，扭头再次掉头狂奔而去。

于孝天今天连挨了这厮两刀，从他来这世上，还没有吃过这样的亏，气的七窍生烟，岂能让这厮逃了，眼瞅着这厮耍诈，再次虚晃一刀掉头逃走，于是也跟着又追了上去。

周利这个苦呀！他个小腿短，加上这两三年来，跟着周成干这行，天天不是喝酒就是玩儿女人，被酒sè掏空了身体，体力明显不如以前，现在打也打不过于孝天，逃也逃不掉，真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于孝天紧追着周利，眼瞅着周利越来越跑不动了，瞅准了机会，一刀挥过去，这下周利终于躲不过了，后背被于孝天一刀劈开了一条大口子，惨叫一声便滚翻在地，手里面的刀也当啷一声丢出了老远。

于孝天得理不饶人，上去一脚便踩住了这厮的胸口，在他的惊呼声之中，手中寒光一闪而过，周利的惊呼声立即戛然而止，脑袋骨碌便滚到了一旁，腔子里的鲜血立即标出了老远，无头尸身的四肢抽动着，不多会儿便没了动静，而他脑袋上的双眼却还睁着，嘴巴也大张着，一副死不瞑目的样子。

于孝天现在对于这样的场景已经开始习惯了，喘了口气之后，上去抓住他的头发，拎起了周利的脑袋，转身朝着寨门处走了过去。

这个时候寨子里面已经乱了套了，有人在里面大声的喝骂着，似乎是威胁东海村的男人帮忙守门，堵住大门不让海狼们撞进去。

于孝天喘息着来到寨门出，看到黑头等人还在努力的撞着寨门，于是振臂一挥，将手中周利的脑袋隔着寨门丢到了村里面。

紧接着里面便传出一片惊呼之声，有人大叫道：“少当家死了！少当家死了！……”

于孝天扯开嗓子在外面大叫道：“里面的人听了，我们是海狼！现在周成父子都已经死了，只要你们投降，我们保证不杀一人！也绝不祸害村民！”

他的话音一落，寨门里顶门的力量一松，黑头等人便立即将寨门推开，露出了一条一人多宽的缝隙，众人接着使劲一推，寨门便被彻底推开。

于孝天当即看到寨门里面的人有的跪在了地上，有的则朝着村里面奔去，反正是没有人在寨门出死扛了。

于孝天持刀冲入寨子，让黑头留下带着几个人看住那些跪地乞降的喽啰和村民，而他则带着剩下的人冲向了村子中间位置的周成占据的老巢。

周成的老巢以前是东海村的祠堂，周成来了之后便把这里当做了他的老巢，在里面作威作福，仅剩下的两三个喽啰，这会儿都逃到了这里，眼看着这里也守不住，这几个留守的小喽啰便只得老老实实的跪下投降，不多会儿工夫，于孝天便带人控制住了整个祠堂大院。

半个时辰之后，整个东海村的村民都被于孝天下令集中到了祠堂前面的空地，有人已经把周利的人头捡来，挂在了祠堂外的一棵大树上。

所有东海村的村民这个时候都面露惧色，各个都惴惴不安的挤在一起，站在祠堂前面，没人知道他们未来的命运如何，接下来这伙自称海狼的新来的海匪们又会如何对待他们。

但是没有人会认为这伙海贼会给他们带来什么好处，现如今周成完了，估摸着新来的这伙海贼们还会对他们再来一次盘剥，总之他们认为，接下来的日子会更苦，不少人不敢朝下接着想，露出一副闭目等死的样子。

而更害怕的还是村里面的那些女人，特别是一些年轻一点的女人，更是吓得瑟瑟发抖，挤在人群之中，连头都不敢抬一下。

这个时候已经包扎好伤口的于孝天从祠堂大院之中缓缓的走了出来，站定之后缓缓的扫视了眼前的这些人一眼，在他的目光所及之处，也不知道是谁带头，有人率先跪了下去，其余的村民们也都赶忙跟着一个个的跪了下去，呼啦啦在祠堂门口跪了一大片。

于孝天这个时候伤口还有些抽着疼，刚才他在院子里面检查了一下自己的伤势，左肋处和右肩上被那周利各开了一条口子，不过幸好是他反应速度不慢，虽然挂彩，但是伤口并不大，也不是很深，甚至连缝合都不用，只需要简单的清洗一下伤口，上点伤药包扎起来即可，要不然的话这次他来这里，就彻底糗大了，带来的人几乎各个完好无缺，却只有他这个贼头身负重伤，回去之后恐怕都会招人笑话。

这也使得他不得不改变了对这个时代武者的态度，之前他没有遇上足够强的对手，所以他总以为以他的本事，在这世上横行没多大的问题，可是今天遇上这个周利，便险一些让他丢了小命，所以他暗下决心，今后还要苦练一番武艺，有条件的话说什么也要找几个高手学点高明点的刀法，起码用来保命没有问题才行。

(昨天收藏不给力呀！上涨了很少，郁闷！今天希望收藏能多一些！拜托了朋友们！)

第一百零八章雪中送炭

站在祠堂门口，于孝天深吸一口气，暂时不去考虑其他事情，将注意力都集中在了眼前的这些东海村的村民身上，环视一圈之后，他大概估摸了一下，这个东海村也就是几十口人，充其量也就是有个一二十户人家，而且这些村民们各个衣衫褴褛，面目呆滞，一脸的菜sè，看上去更像是难民，根本不像正常的老百姓，于是暗自叹息了一声，仅从这一点，他便可以看出来周成把这些村民祸害成了什么样子。

他清了清嗓子之后，对着这些村民抱拳道：“诸位乡亲请了！在下姓于，名孝天，乃是海狼的大当家！初来贵地让诸位都受惊了！实在是抱歉！

这次在下来这里，是来找那姓周的晦气，那周成前几rì带人到了我的岛上，想要端了我们海狼的老窝，却不成想偷鸡不成蚀把米，反倒丢了他自家的xìng命。

俗话说得好，冤有头债有主，既然他姓周的不仁，就不能怪我姓于的不义，这次我来就是要报着一箭之仇！

我只针对姓周的，绝不会祸害诸位乡亲，这个请诸位乡亲大可放心便是！我姓于的最瞧不起的就是祸害你们这些普通百姓的家伙们！

现如今姓周的父子都已经受死，打今天起，以后你们再也不用受他们的鸟气了，但不知你们这里，可有什么人德高望重？不妨出来跟我见个面！”

东海村的村民们默默的听着于孝天的话，各个都有些将信将疑，只是恭顺的磕头称谢，当于孝天让他们之中出去一个德高望重的人答话的时候，众村民都有点畏畏缩缩，半晌没人敢接腔站起来答话。

于孝天知道这些人还是害怕，于是便再次问了一声，这时候村民才把目光投在了一个中年人的身上，小声的议论了一下，那个中年人只得战战兢兢的站了起来，走出人群来到于孝天面前，跪下对于孝天说道：“小可吴江，乃东海村人，村里面乡亲抬举，让俺出来给好汉爷答话！好汉有何吩咐，便对俺说吧，俺们被这姓周的祸害多时，现如今家家都已经是家徒四壁，还望好汉爷多多体谅！”

于孝天看了一眼这个出来答话的吴江，上前伸手拖起了他，露出一副和善的笑容，笑道：“你不比害怕，今rì我等来这里，既然拿下了周成的老巢，已经收获颇丰，又岂会再盘剥你等！

于某非但不会再盘剥你们，而且还会放赈给你们一些粮食，另外刚才我等在院中搜出一些女人，其中有些女子自称是你们村的，现在也都尽数发还

给你们！带回去好生相待，莫要亏待了她们！”

吴江听罢之后，感到颇为诧异，在他的印象中，传说海贼各个都凶神恶煞，像蝗虫一般所过之处生灵涂炭，可是没想到这伙自称海狼的海贼，却不像他们想象的那样凶残，反倒对待他们这些村民很是和善。

于是吴江一听，赶紧便又要下跪称谢，可是不等他膝盖落地，便被于孝天一把拉住：“不要跪了，这跪来跪去实在是麻烦！来人，把那些村里面的女子都送出来，交还给他们吧！”

刘旺答应了一声之后，立即将六个年轻女子带了出来，送到了吴江的面前，其中一个女子一看到吴江，便立即放声大哭了起来，嘴里面叫了声：“爹……”便痛哭着扑到了吴江的怀里。

吴江这会儿顿时也老泪纵横，搂着这个年轻女子哭道：“娃呀！你可出来了！都是爹无能，让娃你受苦了！”

其余的那几个女子，出来之后，也都立即大哭着冲入了人群，立即好多人抱头痛哭了起来。

这场景不由得让人都有点忍不住想要垂泪的感觉，刘旺站在于孝天背后，眼圈都有点红了。

待到众村民好一通哭罢之后，逐渐安静下来，吴江拉着女儿，再一次跪下，连连磕头对于孝天称谢。

其他村民这时候开始有点相信于孝天这伙海狼，不像周成那帮人一般，也都跟着赶紧再次跪下对于孝天等人磕头称谢。

于孝天这次安然受了他们这一拜，然后抬起手说道：“诸位这段时间都被姓周的祸害的不轻，于某只恨来的晚了一些！”

不过现在姓周的已经被于某连根拔起，今后大家伙的rì子就好过多了！而我也不会留在这里继续打搅你们的rì子，所以你们完全大可放心便是！

别的不说了，今天我给大家还留下了些粮食，就交由吴老兄给村里面的诸家分发一下，另外每户人家再给银五两，权充我于某给大家的一点心意！

这次权当于某交大家这个朋友，假如以后于某有事的话，还望诸位也能伸手给于某帮忙一下！”

东海村的人听罢之后是又惊又喜，本来他们以为这伙海狼赶走了周成之后，肯定也会留在这里，以后他们还是过不上安稳rì子，可是没想到这于大当

家却说他们非但不会留下，而且还给村里面每户人家分发粮食，还给银子。

这事儿就实在是让所有人都太想不到了，众人愣了半天之后，吴江才想起来道谢，呼啦啦东海村的村民又跪了一地，不少人把头磕的咚咚响，连连称于孝天他们是大恩人。

天黑之前，在东海村全部村民的协助下，村中祠堂里面的东西被搬了一空，全部装在了船上，于孝天在栈桥上拜别了东海村的村民，就在所有人的跪送下，下令杨帆离岸，驶向了大海。

目送着这条船离开之后，东海村的村民们似乎还有点跟在梦中一般的感觉，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笼罩在他们头顶一年有余的乌云，就这么突然间烟消云散了，这种感觉似乎有点不太真实，但是咬一下舌头感觉到疼之后，却又不得不让他们相信，这是真的。

看着渐渐远去的那条船，吴江嘴唇颤抖着说道：“好人呀！这是妈祖派来救咱们的好人呀！以后咱们都要记住这些海狼，记住这于大当家，给他们立长生牌位，请妈祖保佑他们平安！要不是他们的话，咱们这苦日子还不知道啥时候才是个头呢！”

东海村的村民们无不连连点头，遥遥望着海上渐渐快看不见的那个帆影再次磕头，这才起身回村，开始收拾家，每家每户都很快为于孝天立起了一个长生牌位。

在回程的路上，刘旺腆着脸凑到于孝天身边，讪讪的笑着对于孝天问道：“舵把子，俺有点事儿想不明白！”

于孝天扭头看了看刘旺，问道：“哦？你有何事想不明白？”

这个时候黑头等人也跟着刘旺凑了过来，竖起了耳朵，刘旺的手在身后划拉了一下，似乎是打开了黑头的手，讪笑着小心翼翼的对于孝天问道：“大哥，今儿个咱们抄了周成的老窝，要说已经算是给东海村的人帮了大忙了，为啥舵把子还要给他们家家户户银子，还给他们粮食呢？”

于孝天听罢之后笑道：“这是黑头要你来问的吧！”

黑头脸上的表情很精彩，连连给刘旺使眼色，似乎不想承认，可是还是被于孝天看了出来，笑骂了他们两句之后答道：“你们说人什么时候最感激别人？”

刘旺和黑头等人想了想之后，都摇了摇头。

“与其锦上添花，不如雪中送炭！东海村的村民被周成祸害了一年有余，

家家户户都被害得苦不堪言，现如今咱们抄了周成的老窝，就等于是救了他们！而且咱们也不打算留在这里，这无疑就跟雪中送炭一般，解了他们的苦痛！

既然如此，那么又何必在乎再多一个锦上添花呢？刚才我也看了，周成老巢里面东西不少，咱们这破船也装不下！

其中不少东西，说白了还是从东海村村民哪儿盘剥来的，咱们一趟趟的来拉，耽误工夫不说，还让东海村的人们忌恨咱们，觉得咱们抢了他们的东西一般，所以便干脆再给他们一个锦上添花，把一些暂时咱们用不上的东西送于他们，这么一来，他们便会更加感激咱们！

多个朋友多条路，有了今天这个交情之后，今后咱们来往这一带，便等于多了个可靠的落脚点，以后不管咱们在这一带是避风还是补水，村民肯定都会给咱们帮忙，比起另外花钱去找地方，岂不要更加方便许多？

总之，别看今天咱们散了点钱财，不过就是区区一百多两银子和一些粮食罢了，可是以后咱们可以获得的回报，却远比这次付出的要多得多！

咱们现在干这行，要多收买一些沿海村民的人心，这么一来，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今后咱们才能慢慢壮大，总之，多做点好事，总比总干坏事要强，即便是咱们当贼，也要当个劫富济贫的好贼！”

于孝天的这番话说得众人似懂非懂，但是觉得于孝天这话似乎很有道理，想想以后他们如果再走到这里，相比东海村的村民肯定不会亏待他们，这次他们看着东海村的村民对他们感恩戴德的样子，也都颇有点得意的感觉，觉得很能满足一下他们的虚荣心。

（求收藏了弟兄们！）

第一百零九章建寨

这次东海村之行，让于孝天再次赚了个盆满钵满，从周成老窝里面抄回了大批的财货，单是黄白之物，便有两千多两，其中黄金百两左右，白银更是有近两千两，另外还有不少的贵重绫罗绸缎以及jing美的瓷器和漆器，一旦出手的话，都价值不菲。

除了这些实物之外，他们还在祠堂后面的一个地窖里面起获了十几个肉票，这一次也都顺便装船带了回来，另外还抓了十一个周成的手下，一个不留的也都绑了回来。

当回到金银岛之后，于孝天看到刘老六、赵麻子等人已经带着岛上留守的人开始整理他们的驻地，那些被烧毁的屋舍已经都被推倒，正在进行清理。

看到于孝天带船安然返回之后，众人又是一番兴奋，好一通折腾，才把满船的货物卸到了岸上，清点归入了库房之中。

至于那些被周成所绑的肉票们，于孝天将他们安排在了金银岛一个角落单独看管了起来，其余的俘虏进行了一番甄别之后，在回来的路上，于孝天又在孟飞的指认之下，救出了其中两个作恶多端的家伙，一刀剁了之后，将他们的尸体丢到了海里喂鱼，剩下的九个喽啰则二话不说都降了于孝天，被于孝天回来之后，也发到了旁边的小岛上进行隔离和训练去了。

有了这一次的经历之后，于孝天再也不敢忽视金银岛的防御了，假如他们以后再出猎的话，一旦再被人抄了老巢，那么前面所有的努力都等于是付之东流了。

于是这次回来之后，于孝天暂时不再考虑出海游猎的事情，开始集中jing力考虑在金银岛立寨的事情。

而在岛上立起一个寨子，比起建一个村落，工程要浩大不少，许多因素都要考虑进去，除了要在寨子之中建立起完善的生活设施之外，还要考虑到防守的问题以及出海的码头的问题。

对此于孝天又一次仔细巡视了一番小小的金银岛，最终决定还是将他们的寨子依托现有的住所进行构建，并且向外延伸，直到东北边的小海湾，建起一条深入海湾的栈桥，直接连接到寨子。

好在金银岛虽小，但是淡水水源却很充沛，地下的泉水源源不断的涌出岩缝，给岛上的人提供了充足的淡水供应。

而且金银岛的东北面，靠着他们住所不愿，就是一个天然的向岛内凹陷的小海湾，虽然称不上是个天然良港，可是一旦遭遇台风的时候，也是一处不错的避风之所，正好充当他们的码头使用。

这一切都基本上可以满足他们对于构建一座寨子的需要，只要规划的好一点，建立一个既可以满足生活需要，又可以拥有一定程度防御功能的小寨子还是没有一点问题的。

于是于孝天找来纸笔，亲自捉刀绘制了一张寨子的平面图，对未来的寨子做出了详细的规划，这座他规划的寨子，虽然不大，但是却功能俱全，生活区和库房分离，而且在寨子里面，还留下了一横一纵两条道路和一个寨门以及一个水门，同时还规划出了守卫的箭楼和灯塔。

别看于孝天不是学这个的，但是对于规划一个小寨子这种事，却也难不住他，一天时间，一个水寨的规划图便跃然纸上，呈现在了众人的面前。

但是规划归规划，真正要是实施起来，却也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最大的问题就是金银岛上的材料有限，同时人手也十分有限，即便是寨子不大，想要短时间建立起来，也绝非是件容易的事情。

于孝天接着盘点了一下他们手头的东西，眼下他手下已经拥有七十来人，另外还有少量的女人，人口不到八十人。

而他们现在已经拥有四条船，除了他们原来作为游猎用的那条鸟船之外，这次出海他们还捕获了一条沙船，而且还夺了周成一条破鸟船，加上小黄岛最早的那条破渔船，他们的船已经不少，只不过真正堪用的却还是只有一条，那条夺自周成的鸟船，在完成了这趟出海回来之后，不经大修一次，是不敢再用了。

人手的问题暂时他可以自行解决，可是金银岛的材料问题，却一时间不容易解决，他们这次抢来的那船木料，都是一些贵重的木材，如果拿来用作立寨，建围墙房屋抑或是栈桥的话，实在是太过可惜了。

岛上虽然石头不少，可是要用石材来作为建寨的材料的话，他们眼下只有一个会开采石料的工匠，但是却缺乏工具，耗时也会很长，故此短时间之内，他们还是要以木料来作为建寨的主要材料。

考虑了一番之后，于孝天便决定派赵麻子再去大练岛跑一趟，将这段时间他们缴获的部分木材，以及从周成老巢中起获的物资交给李家，从李家手中购置一大批便宜一些的木材回来，作为他们立寨的材料，另外再采办一批铁料以及木工工具。

现在马脸已经没了，这里也就只有于孝天说了算，当他做出了决定之

后，自然不会再受什么牵制，刘老六和赵麻子等人立即便同意了他的决定，开始行动了起来。

张铁匠经此一事之后，也算是跟海狼们共患难了一回，得知于孝天要在金银岛立寨之后，他居然还主动的帮忙提了一些意见出来，让于孝天单独在寨子的一角，给他规划了一个工匠区，作为他们工匠今后的活动区域。

于孝天对张铁匠的意见来了个从善如流，全盘答应了下来，这让张铁匠很是满意，觉得在这里还是颇受尊重的，于是定下来之后，他便带着养子，于孝天又给他安排了两个下手，充作他的徒弟，在岛上开工大干了起来。

张铁匠手艺不错，打造一些工具和铁钉之类的东西对他来说是小菜一碟，没多长时间，一件件工具还有各种铁钉等建筑用的东西便源源不断的从他的小铁匠铺中被打造了出来。

而这次他们俘虏的二十几个周成的手下，本来刘老六他们的意见是直接让他们开始在岛上帮手干活，可是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还是断然拒绝了他们的提议，下令让韩显和罗贤彬继续用他所用过的方法，加紧对这帮家伙进行cāo练，同时也将他们剃成了光头，执行“标准的清洁程序”

于是先前来的那批家伙们都乐了，这一下又有人跟他们作伴了，岛上现在有头发的还没有光着脑袋的多，不带头巾的时候，一眼望去，金银岛简直快成了和尚庙了一般。

在于孝天看来，立寨的事情虽然很急迫，但是重要xìng却并不能超出对这帮新人的改造，如果不能对新入伙的人进行一番改造，便将其投入使用的话，今后会成为他们之中的隐患，不管再怎么紧张，这一道工序是不能省下来的，所以他不但要求韩显和罗贤彬从严管教这帮家伙，他自己也每天亲自到小岛的隔离营去，直接参与到对那帮家伙的cāo练之中。

结果是这帮周成的旧部，在到了这里之后，一个个都被cāo练的人仰马翻，叫苦不迭，可是带来的好处是他们很快便了解了海狼的规矩，开始变得老实了许多，也循规蹈矩了起来。

十天的训练下来之后，这帮家伙也试图反抗过，其中有两个家伙甚至于还试图趁夜鼓动其他人，跟着他们造反，杀了韩显和罗贤彬，然后游水到金银岛上夺船逃走，结果他们的计划马上便被人告发出来。

于孝天得知之后，立即下令将这二人抓了起来，当众将其斩首，尸身丢到了大海之中，立即震慑住了剩下部分心怀不轨之辈，让他们彻彻底底的老实了下来。

在接下来的一个月之中，赵麻子带着那条平底沙船，来来回回在金银岛

和大练岛之间跑了几趟，从李家手中购置来了大批的木料，终于满足了于孝天立寨的需求。

随后于孝天也结束了对于那些周成旧部的隔离训练，将其纳到了麾下，成为了海狼的见习人员，编到了队伍之中。

而在这段时间之中，于孝天还抽空对带回来的十几个男女肉票进行了一番甄别，其中几个年轻女子，基本上都是周成带人从沿海一带抢来的平民家的姑娘，在东海村的时候，充当他们的泄、yù工具之用，这些年轻女子，因为身体被污，羞于再回家中，甚至于不肯报出她们家的所在。

于孝天从刘老六口中了解到，像他们这样的女子，一旦被海贼绑去糟蹋了，即便是以后被家人赎回去，也被同乡之人瞧不起，想要嫁人都难，甚至连家人都容不下她们，往往会被逼的走上绝路，命运十分悲惨。

于是于孝天考虑一番之后，对这些女子进行了一番安抚之后，便将这些女子也接纳下来，留在了金银岛上，将她们交给了赵麻子的老婆管理，今后许配给手下为妻，如果他能在海上站稳脚跟的话，今后对于这些女子来说，倒是也算是一条出路。

而这些女子到了金银岛之后，发现这里的海狼部众们很守规矩，不像周成那样，不把她们当人看待，随时随地的任意糟蹋，于是也都渐渐的安下心，留在了岛上，开始帮着海狼们洗衣做饭，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

（新的一周，新的开始，继续冲点击榜和红票榜，还望弟兄们多多帮顶！多谢了！）

第一百十章粒状火药

至于剩下的七八个男子，在讯问之后，于孝天得知他们多是福州沿海一带的村子或者县城之中的商贾或者富户家的子弟抑或是干脆就是商人，周成之所以会留着他们不杀，就是等着他们的家人拿钱赎买他们回去。

于是于孝天和刘老六等人商议了一下之后，托李家将其消息送至其家人，告知他们，原来的赎金减半，交到李家手中，便可将其赎回。

李家对此虽然不太乐意，但是现在他们和于孝天已经形成了实质的窝主关系，这种事也是他们分内之事，于是便暗中安排人去做这件事，将消息传递了出去，并且不以李家身份出面，收取赎金，以免招致有人报官说他们李家通匪。

但是于孝天对于其中一个姓冯的年轻人却产生了兴趣，因为据这个姓冯的年轻人供述，他爹冯天清乃是广州府一个很有名的商贾，只要于孝天将其送回广州府，他可以保证他爹愿意拿出三千两白银来赎回他。

之前周成是在他们家的一条船上将其捕获，已经派人朝广州送信，要他爹拿银子来赎他，只是他爹那边估计还没有收到消息，他便又被于孝天给带到了这里，所以周成还没有来得及拿到赎金，要不然的话周成这一票就发达了，够他和手下足足吃上两年也花不完，结果白白便宜了于孝天。

于孝天知道之后实在是大喜过望，没想到这次从周成老巢之中，他所获最丰的居然会是这个肉票，单单这一个姓冯的年轻人，便超出了他从周成手中抄获的所有财货的价值。

得知这个姓冯的年轻人乃是奇货可居，于是于孝天立即下令将这个姓冯的年轻人代为上宾，单独看管了起来，只待今后有机会，派人去广东那边联系他的家人，将其赎回。

随着新人的隔离期结束，各种材料的到货以及工具的到位，金银岛水寨的工程也随即展开，在李狗子的指挥下，一部分人用镐头铁锹，沿着寨子的外围开挖出了一条深沟，然后将一根根原木并排放入深沟之中，再把沙石回填夯实，这样一来，一道木质寨墙便逐步形成。

但是因为岛上多为石质地面，深沟的开挖很是费力，不得已之下，于孝天在部分岩石坚硬的地方，不得在有限的火药储备之中，拨出一部分用来爆破作业。

而他们手头近期火药也比较充足，前期抢来的那些硝石硫磺经过了细心的粉碎之后，于孝天又用从李家手中购来的上好木炭碾成粉，按照他所知的

最佳火药的配比，将其混合，配置成了可用的火药。

但是这样的粉状火药却还是让于孝天感到不满意，因为他知道，硝石硫磺和木炭的比重不同，储存和运输的时候，比重大的成分会下沉，而比重轻的会浮到上面，最终影响到火药的配比，造成火药威力不足，甚至于可能会造成无法引爆，所以在没有研制出新式火药之前，保持黑火药威力的最好方法，便是将其制成粒装火药。

粒装火药的好处很多，除了方便储存运输之外，最重要的是威力远超过普通的粉状火药，对于他们以后发挥火炮和火铳的威力有很大的帮助。

本来李家在于孝天求购硝石硫磺的时候，还心存怀疑，觉得于孝天即便是拿到这些硝石硫磺，也不见得就会配置火药，因为在他们看来，配制火药这种事还只是掌握在少数人手中的一种技能，一般人是不懂得如何配比火药的。

但是他们绝对想不到的是，像黑火药的配比问题，对于孝天这样一个来自后世之人来说，根本就是小儿科，后世恐怕是小学生都知道火药是如何配置的比例，别说是于孝天这种人了，这点事情根本就难不住于孝天。

至于粒装火药，在这个时代其实也不是什么新鲜事，早已有人发现了粒状黑火药的好处，并且掌握了粒装火药的制作方法，明朝军队之中，在这个时代也已经开始采用粒装火药，但是却并未大面积普及开来，欧洲人这个时候也已经掌握了粒装火药的生产方式，但是没人想到，像于孝天这种人，居然也会制作出粒状黑火药。

对于制作粒状黑火药这件事，于孝天的解决办法非常简单，他只是将已经配比好的粉状黑火药，摊开之后上面均匀的喷上了一些糯米浆。

糯米浆本身具有一定的粘xìng，抖动之后便会将周围的药粉粘成颗粒状，然后yīn干便会形成坚硬的药粒，之后过筛便可以得到尺寸不同的粒装火药。

于孝天只是用这种非常原始，但是却很有效的办法，便轻松弄到了粒装火药，待制成之后，试用了一下，便发现这种粒装火药xìng能稳定，威力大大超出了粉状火药，而且黑烟很少，爆燃之后燃烧非常充分，烟雾也是呈现出青烟状态。

为此于孝天令人用这种粒装火药装炮试shè了几发，结果发现这种粒装火药在同等装药量的情况下，使得炮膛的膛压增高不少，shè程和威力提高了近三成以上，这一下于孝天算是乐坏了。

他专门在手下之中挑选出了三个细心、稳重的部众，将火药制作的事情

交给了他们专门负责，并且考虑到安全的问题，在小岛的南端，专门建起了几间屋舍，让他们在寨子外面制作火药，成立起了他们第一座火药作坊，并且下令火药作坊周边严禁烟火，只允许在白天生产，夜间也不许点灯生产，省的一不小心便引发了爆炸，造chéng rén 员和财产的损失，制作出的火药也立即装桶，运至专门的地下库房之中储存起来，以备使用。

解决了火药的问题之后，建寨的工程进度便开始迅速提高，一时间金银岛上每天时常会响起轰隆隆的声响，一些坚硬的岩石，在火药的爆破声中，被炸开，大大的提高了施工的速度。

在这个时候，于孝天忽然间非常怀念他在旧时空里司空见惯的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水泥，如果现在他手头有这东西的话，哪儿还用费这么大的力气，只需要将水泥和沙石混合之后，便可以轻松的建起一座坚固的堡垒，也不用费劲巴拉的用这些原木来构建他的寨子了。

可惜的是水泥虽然对他来说，生产虽说并不是多难的事情，可是眼下小小的金银岛，根本就不具备任何自己烧制水泥的条件，哪怕是更简单一些的土水泥他们也不具备生产的条件，所以只能用最原始的办法，来进行施工。

好在他们这次建的只是一座简易的小寨子，施工量并不是很大，要不然的话，仅凭着他们这几十个劳力，天知道干完这些事情要到什么时候。

即便如此，建起这条寨子的围墙，也足足让他们干了近二十天的时间，而时间在这时候，也到了天启二年的年底时分。

于孝天望着眼前这道高一丈的原木寨墙，不由得感慨万分，掐指一算，他来到这个世上，一眨眼的工夫，半年的时间便过去了。

这半年来，他从一个落魄到极点的落难之人，转身变成了一伙拥有数十部众海盗的头领，如果换做是在他生活的旧时空的话，这种事他做梦估计都不会想到，而且干上这一行之后，他才发现，即便是当海盗，也没有他最初想的那么简单，在海上行事，可以说步步都有风险，稍有不慎便会前功尽弃。

而他直到干上这行这么长时间，才明白这个道理，到现在他才算是刚刚有了个落脚之地，前途到底如何，连他自己这会儿都有点说不清楚。

不过反过来说，这几个月下来，他也算是干的不错了，从最初的区区二十来个人，一大一小两条船，几个月下来实力翻番，船只也扩充到了四条，比起不少下海为盗的同行来，他这样的速度也算是相当快了。

想到这里，于孝天心中于是又不由得豪气大涨，不管怎么说，他这第一脚算是踢出去了，今后只要他控制好手下这些部众们，他相信以后的路会越

走越宽，迟早有一天再也不用担心会朝不保夕了。

一阵鞭炮声在寨门处猛然响起，紧接着便响起了一群人的欢呼声，于孝天转身也朝着寨门走了过去。

（请弟兄们看完之后，留下您手中宝贵的红票！多谢了！）

第一百一十一章奖励

一个由三寸多厚的硬木寨门，这个时候缓缓的升起，他们的这个寨门不同于其他村寨庄堡的那种常见的两扇外开或者内开的寨门，而是由数块厚木拼成的一扇大门组成，而且开启的方式是上下用绞盘和滑轮组cāo作上下升降开启。

之所以采用这样结构形式的寨门，是因为于孝天接受了先前周成老巢的教训，当时如果周成的手下关门快一点的话，也不至于被他们顺利攻破寨门，直接冲入到东海村之中，几乎没有费多大力气，便拿下了东山村周成的老巢。

有鉴于此，于孝天便琢磨着将他们的寨门改成了上下开启的方式，给寨门设计了一个绞盘，开启的时候四个人扳动绞盘，靠着一套滑轮的作用，将寨门缓缓提起，这么做虽然有点费力，但是一旦遇上紧急情况，需要关门的时候，只需要将一个滑轮上的棘轮结构扳开，寨门便会在瞬间落下，将敌人阻在寨子外面。

这种结构的寨门有时候会用到城门上，但是像他们这样的小寨子用这种结构的寨门的，却非常少，不过好处是显而易见的，以后谁要是想再靠着偷袭，攻入他们寨子，仅是这道寨门，就足以让他们争取到足够的时间。

如果这种东西换做让一般人来弄的话，估计会非常难，而工匠们即便是掌握这方面的技术，也都密不外传，不会轻易示人，可是对于孝天来说，设计一套这样的机械，根本就不是什么难事，一个绞盘加上几个定滑轮和动滑轮，便很轻松的解决的这些问题，而且试用之后很是顺畅，这不由让众人再一次对于孝天的本事佩服的是五体投地，就连那张铁匠也对于孝天设计的这套机构赞叹不已，连称不错。

这会儿正是他们试验寨门成功的时候，当寨门被四个后生轻松的提起之后，李狗子马上便让人点燃了鞭炮，作为庆祝的一种仪式。

随着寨门的安装成功，金银岛水寨的外围主体防御工程也就算是就此竣工，也意味着今后一段时间，他们不必再为老巢的安全问题太过担心了，只要不是遇上大规模的进袭，他们的寨子完全可以轻松抵挡住几十人甚至于上百人的进攻，而不会再轻易陷落。

于孝天看着自己一手带人打造出来的这个寨子，也心情大好，算了一下时间，距离chūn节仅剩十多天时间了，于是下令，给这里的每个人都再增发一套厚实的新衣服。

虽然他们地处福建沿海，但是进入冬季之后，海上的气温还是降到了很

低的程度，原来众人身上的单衣，已经不足以抵御寒风，可是前段时间他们只顾着忙于建寨，每天每个人都要从事大体力劳动，倒是也还能凑合。

但是眼下已经临近chūn节，气温越来越低，人们便渐渐的有些架不住了，稍微一停下来，就会冷的直哆嗦。

于是于孝天在一个多月之前，便命李狗子着手解决众人御寒的问题，现如今岛上又多了七八个女人，加上兰儿等原来的几个女子，现如今岛上已经有了十几个女人，建寨这种大体力活，于孝天不用她们，只让她们负责做饭洗衣等一些杂事，于是所有女人都在一个月前，开始投入到了为岛上部众们缝制冬衣的工作上来。

另外于孝天又特意拨出银子，从李家那里采办了一些棉花和棉布，供给她们为岛上部众们缝制薄棉衣。

经过一个多月的赶工之后，第一批薄棉衣也终于交给了李狗子，本来在李狗子看来，把这些衣服发下去就成了，可是于孝天却不这么看，虽然这些衣服式样简单，做工粗糙，布料也是很一般，但是比较结实的棉布，穿在身上，根本就没什么型。

可是在于孝天看来，这些衣服贵在式样颜sè统一，毕竟代表着是他们海狼的标志，再怎么粗鄙，也不能轻易就这么发放下去，他要的就是让每个人都重视这件衣服，当穿上这套衣服之后，从内心里对他们海狼产生出一种归属感。

于是他这才让李狗子不要急着发下去，而是等到寨门竣工之时，统一进行发放。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刘老六立即吹响了竹哨，分散在寨子各处的部众们听到了尖锐的竹哨声之后，立即都习惯xìng的jīng神一震，立即便朝着竹哨声响起的寨门方向飞奔了过来。

现如今所有人在于孝天制定的训练大纲的cāo练之下，都已经渐渐的形成了对命令的执行意识，懂得了什么叫做令行禁止，一听到竹哨声，便马上自动形成了条件反shè，马上开始自动集结。

并且于孝天提拔了黑头、韩显、罗贤彬、李大嘴等六个人为水手长和兵长，将三波部众打乱编排，交给这几个家伙通带，形成了初级官长制度，作为基础管理人员，来帮着于孝天管理这些部众。

之前在他们只有二十来人的时候，于孝天还能自己管得过来，可是现如今他麾下部众人数已经增加到了七十余人，再让他事无巨细的管理这些人，于孝天便已经有些力不从心了，故此建立一个初级的管理制度，就成了必须

要做的事情。

而黑头等人被提拔成为水手长和兵长之后，也都很高兴，即便这只是一个芝麻绿豆般的小官，对于他们这些以前只是平头百姓的人来说，还是感到非常有面子，一个个干劲十足，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对手下部众严加管理，倒是让于孝天省心不少。

其实不管做哪一行，包括他们眼下当海寇，其实都跟开公司差不多，就是一个怎么有效管理并且运作的问题，只要解决好这件事，很多事便水到渠成，以后并不需要花费太多的精力。

可是这种事对于普通人来说，却不是什么简单的事情，军队的军将之中，之所以会形成世袭，一般人很难出人头地，最重要的就是那些军将世家，掌握着控兵的技巧，并且从来都是密不外传，普通人很难学到其中的东西。

虽然出来干海盗头子的，多是一些强人，可是他们之中很少有人系统的掌握如何控制手下，并且有效调度运作技能，很多海盗团体管理十分混乱，很难发展壮大起来，这也是上海盗们如同过江之鲫一般多，可是真正做大起来的很少的缘故。

于孝天在这方面有着天然的优势，哪怕他在旧时空里，不是学管理学的，可是多多少少也接触了许多有关这方面的事情，踏上社会之后，混迹于各行各业之中，也让他积累了一定的管理经验，学到了一些有用的东西，再加上他所在的旧时空之中，信息高度开放，即便是最普通的人，平时随便可以接受的信息量，也远超过现在他所处的这个时代百倍千倍以上。

于孝天又不是傻子，眼界自然要比这个时代的很多人都要宽阔得多，特别是在杂学上，即便是和这个时代的读书人相比，他也堪称是个大家了。

所以管理这样的团队，并且使之有效运作这种事，对他来说根本就不是什么问题，随便想点招，收拾这帮人便绰绰有余了。

于孝天背着手看着部众们从各处飞奔而来，并且在黑头等人的大声喝令之下，紧张的在他的面前排列成横队，默默的计算着时间，当最后一个人进入队伍，并且站直了身体之后，黑头等兵头们便开始大声报数，向于孝天禀报他们所管人员应到数和实到数。

于孝天静静的等待他们报数完毕，心里面颇有一丝得意的感觉。

数月之前，这里的每个人还都是一个个的泥腿子出身，连站队都不知道是什么，干什么都是乱哄哄的，经过他几个月时间的调教之后，现如今居然有了一些当兵的样子，被他调教的开始变得守规矩，并且有模有样了起来，

和它的同行一比，但是这种纪律xìng，就足以让他们望自己的项背，拍马也赶不上了。

所以于孝天觉得，这对于他来说，就是一种成就，通过他的努力，有朝一rì他相信，他完全可以把这些人塑造成他想要的一支队伍，成为一支可以跟着他纵横大海的力量。

于孝天在听罢了所有兵头们的禀报之后，大声回答道：“全体都有！稍息！”

几十个部众听到口令，都立即双手背在后面，双脚分开跨立，但是胸脯依旧挺得老高，腰部稍稍放松一些，下巴也微微扬起，一副傲然的架势，看上去倒是颇有点威风的感觉，不过让人有点好笑的是，这帮人之中有一大半人都是光头，里面掺杂了一些盘着头发的家伙，这一点看上去有点不伦不类。

于孝天缓缓朝前走了两步，扫视了一圈手下的这些部众们，对这样的情况有点不太满意，暗自琢磨，要是这帮人都剃成光头的话，估摸着看上去会更好看一些，不过眼下最早跟着他出来干的小黄岛那批家伙们，对于剃发这种事很不感冒，认为留头发对于他们来说，象征着一种身份，代表着他们是海狼的老资格，加上根深蒂固的那种身体发肤受之父母的观念束缚，他们是坚决不肯剃掉头发的。

所以于孝天对此也颇为无奈，只能暂时听任他们继续留着头发，也作为一种奖赏拉倒，让他们多少享受一下老资格的优越感。

（我晕，今天点击榜居然跌的找不到这本书了！查了一下，居然还没超过老书《葬明》郁闷！不过还是要感谢弟兄们的支持，红票榜还在第八名，另外特别鸣谢流浪江南兄弟的打赏！希望弟兄们继续顶起！）

第一百一十二章践诺

“弟兄们！这个月诸位都干得不错！于某在这里，必须要肯定这一点！你们在干，我也在看，谁干的好，谁干得不好，于某心中都有数！

为了表彰干得好的，今天我宣布，孟飞、余成、冯二、刘仓、李贵五人，正式从见习转职为正兵，以此作为对你等几人的奖励！希望你等再接再厉！

你们都记住我的话，只要在我于某手下做事，我不管你们是从小黄岛来的，还是从东山村来的，抑或是从周成手下过来的，只要你们好好干，努力肯干，便总会有出头之日，于某历来都是量才使用，绝不会让你们明珠蒙尘！

另外今天咱们的寨子围墙和寨门已经完工，为了奖励大家伙这段时间的辛苦，今日给每个人都发放一套棉衣，凡是跟着我于某干，于某决不能让大家伙挨饿受冻，既然咱们干了这行，就要好好干，干出点眉目，不求光宗耀祖，起码图个衣食无忧，回头娶了老婆，也生几个儿女，儿孙满堂！”于孝天大声的对面前的这帮人说道。

被于孝天点到名字的几个人，即便面露喜色，因为他们这几个人，既有上一批从东山村过来的，也有从周成手下投过来的，他们在结束了隔离期和基础训练之后，都转成了见习，分派到船上或者寨子里面，抑或是当兵夫，抑或是当撩手……总之都是见习。

而按照于孝天定的规矩，见习是没有薪俸的，在这里管吃管住，没钱可拿，但是只要转职成为正兵，就算是海狼中正式的人员了，以后每个月都会有一两银子的薪俸可拿，另外伙食上也跟见习人员有一定的差别。

于孝天现在把规矩开始制定的越来越细，不单单再只从薪俸上来进行区分，同时在住宿以及伙食上，乃至于服装上，都会得以体现，地位上有着明显的区分，所以无形之中，于孝天便将这种事引入了竞争机制，这对于那些见习人员来说，能转为正兵，对他们来说，无疑是一种很具有诱惑力的事情。

所以这些见习人员为了能尽快转为正兵，大多数人都干活很卖力，不求别的，只求能尽快转为正兵，以后能过得更舒服一些。

于孝天这段日子里，一方面自己经常留心观察这些见习人员，一方面也令刘老六、李狗子等人一起帮忙监督，包括几个兵头在内，留意这些见习人员之中干活最卖力之人，并且从中选出了这么几个人，作为转职的对象，今天公布了出来。

当看到同来的人已经有人转为正兵之后，其余那些见习人员无不流露出羡慕的神sè，但是公布出来的名单之中的几个人，这些天干活卖力，是有目共睹的事情，所以这也让剩下的人没话可说，只能暗自怪自己没人家干得好，只能等待下一批转正了。

当然激励不能只用这一种方式，于孝天很明白对这些人，讲大道理是没有用的，与其跟他们讲一些大道理，倒还不如指给他们一个他们所想的目标，这时代的穷人，很多人最大的理想，不过就是能娶上个老婆，给他们生几个儿女，从此之后有人能给他们传宗接代，并且有吃有喝，就很满足了。

所以于孝天也不跟他们多说什么，就告诉他们，只要好好干，迟早会让他们都娶上老婆，过上好rì子，这样的目标可以说比什么都来的实惠。

接下来于孝天亲自开始点名，从李狗子手中将一套套薄棉衣发到这些部众的手中，薄棉衣都被叠的工工整整，除了上下两件棉衣棉裤之外，每一套棉衣上，还盘着一条牛皮腰带和两条绑腿，以及一双从李家那里采购来的黑布靴。

别看这些东西很简单，但是对于这些人来说，却也是很难得的东西，他们这些人之中有绝大多数人都是因为rì子过不下去，才走上这条路，要么是被骗来干这个了，要么就是被绑来干了这行，总之没有人rì子过得好好的，跑来干上这一行的。

平rì里他们过的都是衣不遮体的穷rì子，一年到头就一身衣服，洗了都没得换，冬天穿一身单衣的人大有人在，即便是跟着周成出身的那些部众们，之前也是逮什么就穿什么，周成从不会去关心他们的穿衣问题，一个个穿的不是跟叫花子一样，就是跟唱戏的一般。

可是到了这里之后，结束了隔离期以及初级训练之后，于孝天这个大家便每个人给他们发了一身统一的靛蓝sè的新衣服，现在天冷了，居然还统一为他们配发上了薄棉衣，这换做以前的话，他们是不敢想象的。

所以别看这套薄棉衣质地一般，做工粗糙，可是对于这里每个人来说，无疑还是一件非常珍贵的东西，每个人出列领到他们的衣服之后，都捧在手里，爱不释手，忍不住小心翼翼的抚摸着衣服，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

就在衣服发放完毕之后，所有人都以为于孝天要宣布解散的时候，可是于孝天却再次公布了一个令所有人都震惊的消息。

于孝天一连点到了五个人的名字，其中有黑头、韩显、孟彪等人，都是最早跟着于孝天出来干的手下，于孝天点到他们的名字之后，令其出列，笑吟吟的说道：“今儿个还是个大喜的rì子！你们这帮家伙想老婆不是一半天天的工夫了，现如今咱们条件有限，还不能给你们每个人都发个老婆，可是前

期于某答应过，干的最出色的人，可以第一批成亲！

现如今于某言而有信，践行当初的承诺，将那五个女子许配给你们为妻，望你们这几个有福的家伙，能善待她们，莫要亏待了她们！

好了，解散吧！你们五个赶紧回去收拾一下，今晚就可以洞房！另外给你们放假三天，好好跟你们老婆恩爱恩爱！记住了！就三天时间，三天结束之后，还给老子回营房去住，每个月给你们四天，可以你们小家里面居住！这是规矩，谁也不能坏！呵呵！解散！”

于孝天的话音一落地，这帮人便顿时都兴奋了起来，哄的一下便把五个幸运的家伙给包围了起来，好一番的热闹，簇拥着他们朝着寨中涌了进去。

而这个时候寨子里也顿时热闹了起来，这件事于孝天只是提前和刘老六以及李狗子、孟疯子等人商议决定，并且和最初从蒋家绑来的那五个女子交代了一下，并未让其他人提前知道。

而那五个女子，到这个时候也早已认命了，在明知回不去之后，眼下海狼们能这么善待她们，她们也已经没什么好说的了，虽然这婚事是于孝天来为她们指定的，属于强买强卖，可是也总好过让她们成为一群男人的泄、yù工具，所以能嫁给一个人为妻，对于她们这样的女人来说，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她们也只有点头认可。

至于如何分派这五个女人，于孝天也没打算让她们去zìyóu恋爱，而是采用了抓阄的方式决定了她们的归属，省的黑头等几个家伙再挑三拣四，现在这是卖方市场，僧多粥少，能有一个就不错了，所以由不得挑拣。

即便如此，当消息传出之后，还是乐坏了这几个家伙，整个寨子在这一天里，都洋溢着一种欢快的气氛，五个幸运儿被众人收拾的披红带彩，然后由刘老六主持，举行了一个简短的婚礼仪式。

这里不比陆上，只能一切从简，于孝天还特准置办了一些酒菜，犒赏一下这些部众们，让他们敞开肚皮吃喝了一顿，结果是五个家伙没入洞房，便被其他家伙们灌了个头晕目眩，要不是于孝天及时出言劝阻的话，估摸着这几个家伙肯定会被其他那些眼红的家伙们居心叵测的灌个酩酊大醉，洞房都没法进去了。

就在岛上还在为五个家伙的新婚气氛还未散去的时候，水寨的望楼上忽然间响起了jīng讯，一通急促的锣声突然被值哨之人敲响，令寨中所有人都为之一惊，所有部众都纷纷像是被针扎了一般，朝着寨墙奔去。

（求红票，求收藏了！）

第一百一十三章地头蛇临门

一条悬挂着猩红sè旗幡的福船不知什么时候出现在了金银岛的西侧，并且正在迅速的朝着金银岛驶来。

于孝天手搭凉棚朝着海面眺望着，心头微微一紧，因为在福州沿海一带，挂红旗的只有一股势力，那就是鲨鱼张虎，而张虎则是福州一带沿海的地头蛇，他们来这里作甚？

来的这条张虎麾下的福船，在接近了金银岛之后，并未立即靠上岸边，而是在距离岸边几百米的距离上落帆抛锚，停了下来。

对方显然也在观察着金银岛上的这座新立起的寨子，过了一阵之后，在那条张虎的福船上放下了一条小舢板，几个喽啰奋力划桨，朝着金银岛驶了过来，很快靠在了岸边，登上了金银岛。

这个时候海狼的所有人员都已经撤入到了寨子之中，各种兵器也都分发了下去，而刘老六为了保护湾子里面的船只，也带人登上了船，做好了准备，不过他们这会儿也并不太担心，毕竟对方来的只有一条船，充其量船上也就是三四十个人，实力远没有他们强，故此对方只要不是疯子，这会儿也不会悍然对他们不利。

而于孝天在寨子的望楼上观察了一番之后，当见到对方停船，并且放下舢板靠上来之后，便带着十余个部众列队出寨，朝着他们登岸的滩头迎去。

当走近海滩的时候，于孝天远远的便认出的为首的那个人，只见那个带人登岸之人一身红袍，穿的花里胡哨的大汉正是当初他们在海上碰到的张虎的三当家王大刀王宏。

王宏跳下舢板之后，叉着腰打量着小小的金银岛以及岛上海狼的寨子，脸上微微的露出了一丝惊讶的神sè，当看到于孝天带人朝着他迎过来之后，身后的几个喽啰也跟着下了舢板，持刀拿枪的护在了王宏的身边。

“哎呀！原来是王三当家！失敬失敬，于某不知王三当家今日前来，有失远迎，还望王兄多多见谅！”于孝天在认出了王宏之后，加快了步伐快步走到海边，远远的抱拳一边走一边满脸笑容的对王宏笑着说道。

王宏当看清楚于孝天之后，脸sè稍缓了一下，干笑了几声之后也抱拳还礼道：“原来是于当家呀！俺还以为这岛子被谁占了去，原来不知是于当家带人在此落脚！真是让王某好找呀！哼哼！”

于孝天一下便听出这王宏话中带刺，但是脸sè不变走近之后站定笑

道：“岂敢岂敢！倒是让王兄费心了！于某近期实在是俗务缠身，未能抽出时间前往贵岛谒见张大当家，罪过罪过！”

王宏冷笑了一声，又看了看于孝天和他身后的寨子道：“于当家果真很忙呀！居然这么快便在这岛上立起了这么一座寨子！也难怪不把俺姓王的交代当成回事，原来都是在忙这些事情！

这寨子倒是建的不错，可是于当家这么不把王某的话当成回事，也不知道你们能在这儿呆多长时间！”

于孝天当然听得出王宏话中透露出的不满，另外也听得出他话中威胁的意味，但是他并未因此便慌神，而是坦然笑道：“于某初来乍到，而且近期遇上了些麻烦事，未能成行，倒不是不把王兄交代的事情放在心上，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风又大，天儿又冷，在下在寨中略被一些酒菜，还望王兄赏脸，到寨中一边吃酒，一边听在下的解释如何？”

王宏看于孝天始终陪着笑脸，今天再加上他来的人手有限，也不能当真就跟于孝天翻脸，俗话说抬手不打笑脸人，于孝天请他到他的寨中奉酒款待于他，也算是给他面子了，另外他也不担心于孝天会敢对他不利，这一带他们鲨鱼的名头在，一般的人还真就不敢得罪他们这些人，于是他大大咧咧的点了点头，扭头对身后几个喽啰吩咐了一声。

喽啰们答应了下来，两个喽啰转身回到舢板上，朝着他们的船划了回去，剩下两个喽啰便跟着王宏，在于孝天的陪同之下，朝着金银岛水寨走去。

王宏一边走，一边打量着海狼的寨子，脸上的表情变换不已，一方面他看出来，这座寨子是刚刚建起来的，现如今只是寨子的围墙刚刚建成，只是初步具备了防御的能力，但是寨子之中还基本上算是空荡荡的，许多地方还堆积着各种木料，很显然一些房屋还没有建起来，可见的于孝天这段时间却是在忙于建寨的事情。

另外王宏也看到了于孝天收下部众和他们的穿戴打扮，心中有点暗暗吃惊，上一次他在海上碰到海狼的时候，他们还只是一条船，充其量不过只有二十多个人，可是今天等他到了这里之后，却发现这帮海狼的实力大涨，能看得到的便又四十多人，而且在水寨的湾子里，还停着几条船，船上也有人驻守，可见的这群海狼们人数不算少。

从上次他遇上海狼，到现在也不过只是三个月工夫，这姓于的便把他手下经营扩充的这么快，一下人手扩充这么多，这让王宏颇有点惊讶。

更让他惊讶的还不是于孝天手下人数增多这件事，因为他们干这行的，想要增加人手并不是很难的事情，他们如果想要扩张人手的话，有时候只需

要上岸洗掠几个沿海的村子，或者干脆靠着在海上抢船，强行绑来一批人手就可以了。

而最让他惊讶的是，在看到的这些海狼部众们身上，他没有发现这些人只是一些临时绑来充人数的迹象。

在他的眼中，这些海狼部众们每个人身上，都有一种当兵的感觉，很明显这帮人都接受过“非常严苛”的cāo练，不管是朝着寨墙上一戳，还是立于道边，抑或是跟着他们行走，这些海狼部众们个个都显得jīng神头十足，站有站相，坐有坐相，一个个腆胸迭肚透出一种威风的感觉。

这就让王宏感觉凌乱了，因为他也算是一个在海上混迹的老海贼了，各式各样的同行他见得多了，可是在他的眼中，他们干这行的要么就是凶狠的家伙，要么就是乌合之众，规矩不多，只要用上的时候能听命朝前冲，能拿刀砍人，能抢船就是好的，却从未见过像海狼这样这么有规矩的同行。

于孝天带着的这些海狼们，一个个都看上去守规守距，进退有度，而且身上穿的也干干净净很是整洁，每个人居然穿着的衣服全都一样，灰黑sè的薄棉衣，头上包着黑巾，腰间扎着一条四指宽的铜扣牛皮板带，脚下蹬着一双黑sè的低腰布靴，小腿上还都打着黑sè的绑带，最奇怪的就是他注意到这些海狼部众们之中，绝大部分人居然剃了个光头，虽然头上包着黑巾，但是也可以看出来他们头上没有多少头发。

这就真是奇怪了，这身体发肤受之父母，除了和尚尼姑之外，他还真没见过有人喜欢把脑袋剃光，就连这个姓于的自己，头上也没有盘有发髻，很显然也是短头发，王宏一肚子的疑惑，还以为这个姓于的不知道在哪儿抄了家和尚庙，抓来了一批和尚来当手下。

海狼的这座新寨子内部还很简陋，多是一些只能御寒遮雨的简易茅屋，有些房屋像是用旧的石屋改造而成，就连一个像样的聚义厅都没有，看上去很是简陋，不过简陋之中，却又可以看出，这座寨子明显是有规划的，寨中一横一纵两条路贯穿整座寨子，向北直达一道水门，可以从哪里直接登船，几个角上搭建的有望楼，可以从几个方向观察到海上的情况，从寨子每一个地方，都可以通过这一横一纵两条路，迅速的抵达寨子的任何一个角落。

而且寨墙都是用一根根原木构成，外面寨墙下面是沙子，而里面则垒有石头，从内部的海狼们可以站在石垒上，看到外面，并且以轻松的探身朝外放箭或者放铳，也可以用刀枪击杀外面的敌人，防御能力相当不错，即便是他们所在的南rì岛的寨子，也不见得就比海狼的这座寨子防御设施完备。

另外他还在寨子一角扫了一眼，看到了那里堆积着一些烧焦的木料，像是这里曾经过火过一次，一些地方的地面虽然经过清理，可是还留有烧焦的痕迹，可以看出一些地方原来是有房屋的，不过已经被大火烧毁，不知道这

里经历了一次什么变故。

于孝天一路有说有笑，将王宏让到了他们临时作为议事厅的大石屋之中，分宾主落座之后，立即下令备酒置菜款待王宏，同时请刘老六和赵麻子过来作陪，但是为了避免和王宏发生冲突，没有让孟疯子这个老愣头青过来。

王宏在进入寨子见识了于孝天控制部众的能力之后，这会儿已经没有刚才那种狂傲了，而且看到于孝天客客气气，热情款待于他，面子上也觉得有光，故此进入大石屋落座之后，脸sè已经变得好多了。

“于当家，不是俺王宏专门来找你的麻烦，而是上一次碰面之后，我等回去禀明了俺们大当家，大当家对你们很是好奇，本以为你会如约前往俺们哪儿，可是没成想一晃两个多月过去了，你们却音信全无，反倒听闻消息，说你们讨了周大炮的东海村，将周大炮一帮人赶尽杀绝！

这件事传到俺们大当家耳中，就不得不过问一下，故此才会派兄弟我出来找寻与你，而你们还真不好找，要不是有人说在这边前段时间听到了炮声，俺才来这里看看，要不然的话估摸着还是找不到你们！

但不知于当家对此事作何解释，东海村那件事，到底是不是你带人做的？”王宏看着酒菜很快送了上来，于是不等于孝天开始对他敬酒，却先对于孝天问道。

（今rì特别鸣谢baggio770526朋友的打赏！）

第一百一十四章示弱

于孝天倒不是真的就怕了这鲨鱼张虎，但是眼下他刚刚在福州这边站住了脚跟，在双方实力悬殊的情况下，他还不想得罪这条大鲨鱼，毕竟张虎的实力眼下要远超过他许多，船多人多，一旦要是反目的话，虽然不见得张虎就能吃掉他，可是张虎只需反复不断的袭扰，就能生生将他再次逼离这里。

而他废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在金银岛建起了这座寨子，实在是也不想短时间再挪窝了，故此对于这个王宏，他还是要虚以委蛇，先稳住他们再说。

现在王宏一见面，便直接提出了周成的那件事，这让于孝天有点意外，没想到王宏这次来找他，居然会是为了这件事而来。

不过转念一想，他抄周成的老窝这件事，世上也没有不透风的墙，肯定是当时有周成的手下得以逃脱，时候回到东海村知道了这件事，故此才将这件事传了出去。

而鲨鱼张虎是福州这一带海上最大的一股势力，以诸多小股海盗之首自居，现在出了他们这样的事，他这个自诩的老大，自然是要出面过问一下，派王宏来找他，也就不奇怪了。

于是于孝天稍微想了一下之后，一边给王宏布酒，一边点头道：“此事不假，抄了周大炮的老巢这件事，确实是在下带人做的！”

王宏本来还以为于孝天听完了他的问话之后，肯定会推诿不认，这种事他也不过就是随口一问罢了，周大炮在福州这一带的名声也不大，而且人缘也算不上好，只是因为周大炮当初来的时候，去南日岛拜过码头，对于张虎还算是比较恭敬、

现在他出事了，张虎碍于面子，不得不派人过问一下，假如今天于孝天矢口否认的话，王宏倒是也不便继续追问下去。

可是没想到于孝天居然一口就承认了下来，这一下让王宏有点意外，于是只得把脸一沉，对于孝天问道：“哦？这么说于当家也不否认了？那么可否告诉王某，你初来乍到，却又为何先挑本地的同行下手呢？如果今天于当家不给王某一个合理的交代的话，那么请恕王某不客气，今后恐怕于当家就不好再在这一带混下去了吧！你这么做可是坏了咱们这行的规矩在先，以后就休怪别人来找你的麻烦！”

于孝天脸上的表情不变，继续保持着笑容，放下酒壶之后，继续一脸坦然的说道：“王兄请放心！于某虽然下海不久，可是也不是不知道一点干咱们这行的规矩，如果不是因为周大炮的话，于某也绝不会做出这样的事情！”

王宏皱着眉头盯着于孝天问道：“哦？那么请于当家告诉王某，这周大炮又是如何得罪了你呢？”

于孝天这才一五一十的将周成前段时间看到他不在岛上，便带人试图抄了他的这个岛子，还杀了他们海狼的二当家，险一些将岛上留的人赶尽杀绝，幸好他及时带人赶了回来，这才堵住了周成好一场厮杀，结果当场将周成擒获，并且开膛破肚祭了马脸等死伤之人。

既然周成先坏了规矩，那么他能做初一，他于孝天自然可以做十五，有来无往非礼也，于是他便带人去把周成的老巢给炒了个底掉！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王宏将信将疑的问道：“此话当真？”

于孝天正色答道：“如有半句虚言，于某敢拿项上人头担保！入寨的时候恐怕王兄也看到了，在下的寨子之中几处平地，当时就是一些屋舍，就是当日那姓周的带人放火烧的，现如今烧焦的木头尚在，更何况姓周的大部分部众，现在都已经归服与我，不信的话，王兄大可随便在这里问任何一个人，一问便知于某可是诬陷了那姓周的没有！

来人，带孟飞过来！”

不多会儿工夫，孟飞便飞快的奔到了大石屋外面，在外面大声叫道：“孟飞报到！请见舵把子！”

“进来！”于孝天抬头大声喝道。

“是！”随着门帘一挑，孟飞阔步走入了屋子，单膝跪下对于孝天和王宏大声说道：“属下孟飞，参见舵把子和王三当家！”

王宏看着孟飞走入屋子，如此一番做派，很是有点惊讶，一时间也忘了说话，倒是于孝天不急不忙的说道：“起来说话！孟飞，你当初是何人手下，为了又到了这里，原原本本对王三当家说一遍！”

孟飞立即答应了一声站了起来，面向王宏一五一十将他的来历对王宏说了一遍，并且最后说道：“跟着小的投入俺们舵把子麾下的还有二十余个弟兄，都可以作证，当初要不是周成贪便宜，想要抄了现如今俺们舵把子的家的话，也不至于落得如此下场！”

到了这时候，也不由得王宏不相信了，他尴尬的笑了笑挥挥手道：“那倒不必了！我信你们的话便是了！”

于孝天抬手挥了挥道：“下去忙你的吧！”

孟飞一抱拳，两腿一并，来了个标准的向左转，大踏步的又走出了屋子。

王宏看着孟飞的背影，苦笑了一下，摇头道：“于兄弟，俺就奇怪了，你是如何把手下调教的如此知道规矩呢？”

于孝天笑道：“雕虫小技罢了！干咱们这行，没点规矩也不成呀！只要把规矩给他们立下，照着办就成了！不说这个了！来来来！王兄远道而来，来在下寒舍一趟也不容易，在下敬王兄一碗！”

说着于孝天便端着碗和王宏对饮了起来。

王宏擦了擦嘴边的酒水，放下了酒碗之后也收起了他的傲气，对于孝天笑道：“原来如此，那姓周的俺倒是也见过两面，当初就看他不顺眼，原来这次居然是那厮先来找你的麻烦，如此一来，那厮死得不冤，你抄了他的老窝，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回去之后俺自当会给俺们大当家回禀，此事怨不得你们什么，以后便不会再有人因此来找你们的麻烦了！”

于孝天笑道：“那就一切都有劳王兄了！要不是前段时间闹出这么多事情的话，在下也早就该前去贵岛向张大当家拜码头了！这不吃了一次亏，就知道了厉害，在下这两个月几乎都是在忙于建寨的事情，眼下这寨墙刚刚建起，王兄也看到了，寨子里面的屋舍还都没有开始建，所以一拖再拖，也就耽误了前往贵岛拜见张大当家，还望此次王兄回去的时候，代为解释一下，过两日在下定要亲自前往贵岛拜见张大当家，赵叔，烦劳你出去把东西拿上来！”

赵麻子点头答应了一下，起身赶紧出了屋子，不多会儿工夫便托着一个木盘走了进来，并且把托盘放在了王宏的面前。

王宏低头一看，眼中闪过一丝喜sè，只见托盘里面摆了明晃晃白花花的几锭银子，一看便知道是十两一个的大银锭，盘子里面一共五个，不用想也知道，这是五十两白花花的雪花银。

“于兄弟这是……？”

“王兄这么大老远的跑来一趟，在下身为地主，当被一点薄礼，岂能让王兄空手而回，那就实在是让人笑话了！”

区区一点心意，不成敬意，还望王兄不要嫌少，笑纳了吧！这是在下给王兄的一点心意，王兄万万不要推辞！

当然按照规矩，于某回头去贵岛拜见张大当家的时候，自然还会另外有

投效，王兄不必担心！

另外在下还备了五十两银子，待王兄走的时候一并带上船，算是兄弟给诸位跟着王兄一起前来的弟兄们的一点心意，总不能让大家伙这么冷的天，白跑一趟！

刚才于某已经吩咐过，准备一些酒菜，送到船上去，咱们在这儿吃喝，总不能让船上的弟兄们饿着！呵呵！”于孝天指着托盘对王宏说道。

王宏听罢之后脸上露出了笑容，哈哈大笑道：“没想到于兄弟居然也是如此知礼之人！既然如此，王某就恭敬不如从命，多谢了！

当rì见到于兄弟的时候，实在是太过仓促了一些，你俺也没有多聊几句，实在是遗憾呀！要不是今儿个这事儿闹的，俺也不会来这里跟兄弟你喝酒！那就一切都麻烦兄弟了！来来来，喝酒喝酒！”

有了这见面礼之后，王宏的心情就大好了起来，挥手让跟着他的两个手下把银子收了起来，另外嫌俩手下碍事，挥手把他们赶了出去，另外在外面让人给他们安排点酒菜，而他自己则留下来和于孝天开怀畅饮了起来。

于孝天和刘老六、赵麻子轮番上阵，给王宏敬酒，王宏这会儿拿了银子，心情大好，一会儿就话多了起来，跟于孝天变得更加亲热了许多，开始无话不谈了起来。

于孝天也随xìng的跟王宏天南地北的海侃了起来，两个人东拉西扯，一直聊到了天黑下来。

这么一聊下来，于孝天发现王宏这个人其实并不算是个难缠的家伙，倒是也是个直脾气，很是豪爽，说话也不藏着掖着，有什么说什么，倒是很对他的胃口。

第一百一十五章再次出猎

而且两个人这一聊起来，都觉得对方对胃口，王宏居然开口说道：“于兄弟，当rì兄弟我看你是新来的，不知道这里的规矩，所以便对你不太客气，张口便向你索了五百两的投效！”

其实现在咱们俩熟了，俺看你人不错，也就不诓骗你了，在这里混，虽然少不了要去给俺们大当家投效一下，但是也用不了五百两这么多！你只要回头带上个二百两银子过去，表示一下心意也就足矣！有俺在，给你铺垫一下，这次的事情也就过去了！回头兄弟想要去别的地方找食儿，兄弟俺也不会再说什么！”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里面微微的鄙视了一下这个家伙，原来这厮当初狮子大张口一下要五百两银子的投效，居然是在欺生，故意找他的麻烦，不过这个人也算是实诚，一混熟之后，便主动说了出来，也没有再继续yīn他，这一点就比许多人要强。

更让于孝天有点意外的是，王宏喝的多了一些之后，话也跟着多了起来，变得有点口不择言，跟他说话的时候也就不再太注意了，言语之中居然流露出了一些对张虎的不满。

于孝天对张虎了解不多，于是便趁机引着他的话头多打听了一些事情，王宏话越来越多，便将他们鲨鱼帮的事情说出了一些，告诉于孝天，其实他们鲨鱼帮虽然是张虎说了算，可是下面却还有六个像他这样的头目，平时每个人管两三条船，负责出海游猎。

而张虎坐大之后，就很少再出海了，而是留在南rì岛的寨中作威作福，像他们这样的头目，一年到头下来也捞不到多少银子，大头基本上都被张虎拿去了，而张虎生xìng吝啬，大头拿了之后便一毛不拔，下面的人拿到有限的银子之后，还要自己负责修船之类的事情，说起来他这样的三当家，其实不见得就比于孝天这样单干的人钱多到哪儿去。

听完王宏的话之后，于孝天心中对张虎这个人的本事不由得便小看了几分，这家伙能成气候，实在是有点说不过去，连手下都不知道笼络，居然他的三当家喝多之后，在外人面前，都能对他满肚子的腹诽，这样一个团体，真不知道他能维持多久，于是他对这个张虎，也就没之前那么在意了。

王宏一边喝一边说，说着说着也意识到自己的话说多了，赶紧摆手道：“不能再喝了！今天喝的着实不少！这话也说的多了！呵呵！于兄弟听完也就罢了，切莫将这些事说出去，要不然的话，你王兄我今后的rì子可就怕是难过了！”

于孝天笑着答道：“王兄这话说到哪儿了？你也没说什么嘛！放心便是，于某不是那种碎嘴之人，你我兄弟说的话，哪儿说哪儿了，兄弟我绝不会再出去乱说的！”

今天天sè已晚，王大哥不如就住在兄弟这里好了，只可惜的是兄弟这里没有女人可伺候王大哥你，不瞒王兄，兄弟这儿有个规矩，弄来的女人迟早都是要许配给下面的弟兄们为妻的，这规矩不能坏，还望王兄多多海涵才是！”

王宏醉醺醺的摇头道：“难得呀！你这些弟兄们能摊上你这样个当家的，也算是他们的福气！女人兄弟我也不缺，你也不必为难了！”

今儿个就到这里，兄弟习惯住在船上了，就不住在你这儿给你添麻烦了，今天这酒喝的痛快，改rì说不定啥时候，兄弟还会跑来你这儿叨扰，到时候兄弟你可莫要嫌老哥麻烦！哈哈！”

说罢之后，王宏便拍了拍于孝天的肩膀，摇摇晃晃的站了起来，嘴里面还嘟囔着：“你这个家伙，这个头咋长的，一看就是条好汉子！不错不错！今儿个能交你这么个朋友，也不错！以后有啥事，就去南rì岛找你哥哥俺，只要能帮得上你的，哥哥绝不会说个不字！走了！回头咱们到俺们哪儿再聚！”

于孝天也站起来，一再挽留王宏留在寨子里面休息，可是王宏一根筋，摇头说他这儿没女人陪，还不如睡船上舒坦，非要回船上去，于孝天看实在是劝不下他，这才将他送出了石屋，外面王宏的两个手下赶紧接住了王宏，搀着他摇晃着朝寨子外面走去。

于孝天一直将王宏送到了岸边，并且派人用舢板将王宏送回到船上去，这才回到了寨中休息。

而王宏当夜也没有离开金银岛，直到第二天一早，等于孝天亲自到船上见了他的面之后，这才称谢告辞，拜别了于孝天带着手上升帆起锚，离开了金银岛朝着南rì岛回返了过去。

虽然王宏的意外来访，让海狼们吃了一惊，但是在于孝天的刻意款待之下，非但王宏没有找他们的麻烦，反倒一场酒下来，和于孝天成了朋友。

也难怪说酒是人与人之间的润滑剂，男人在一起喝多一次，堪比十年交情，这话果真不假，起码王宏这个直xìng子的脾气很对于孝天的胃口，两个人一场酒下来，就变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

就在王宏带船离开的当天下午，于孝天也带船离开了金银岛，眼看着就要过节了，寨子也建了起来，这段时间他们一直处于纯消耗之中，没有一点入账，这么坐吃山空也不是办法，于是于孝天便决定在chūn节之前，再出去

捞一票，起码赶在过年之前，再出手一次，让跟着他的人过个肥年。

眼看chūn节将近，各地沿海的有钱人也开始准备年货，当官的要送礼，有钱人也要巴结当官的，人们到了年底，总是大方一点，所以海上的船只也多了起来，之前南下的船只，到了这个时候也开始朝回赶，赶在年前回家，出货或者是回家过年。

所以这段时间不单单海商们忙活，就连海盗们到了这个时候，也开始紧着忙活了起来，跟于孝天一个想法，想要赶在年前捞上一笔。

可是海盗们又这想法，跑海的船主们也都了解，近期在海上跑船的，开始变得更加小心了一些，许多商船开始在沿途凑在一起，形成大大小小的船队之后，一起行动，这也给小股的海盗们造成了很大的麻烦。

如果于孝天现在还是以以前的二三十个手下的话，这个时候出海恐怕就很难再捞到什么便宜了。

现如今于孝天人手充足，可是遗憾的是船却不凑手，那条运货用的沙船，船速过慢，不适合充当海盗船使用，所以只能留在岛上，而周成的那条鸟船，因为跟于孝天一战下来，船体受损，虽然经过临时的修补，可是跑了一趟东海村之后，却还是漏水，不经过一次大修之后，谁也不敢轻易再用它出海行事了。

所以于孝天可用的船，也只有那条小渔船，和从刘家抢来的这条鸟船了，于是于孝天只得带着这两条船出海，开始了年前的最后一次出猎行动。

于孝天现如今耳闻目染之下，已经对于干海盗这一行有了直观的了解，当然也就逐步的熟悉了这一行，知道了该怎么做，劫船的成功率才更高一些。

而且他思想活跃，眼界宽自然就想法多，这次带着两条船出来，他仔细考虑之后，想出了一个新的战术。

他们的那条小渔船，在海上想要劫船，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一般的船只船速都比它高，没有足够的速度，是不太可能劫船成功的，更何况那条小船，只能装载几个人，单独行动除非去抢跟他们差不多的渔船，或者瞎猫撞上死耗子，碰上一条没有几个船夫，而且走的慢的破商船，否则的话，是不堪用的。

可是于孝天这次还是坚持把这条小渔船给带了出来，原因就是这条船实在是太不招眼了，在海上的船只碰上这样的小渔船，都不会对他提防，虽然靠它劫船不靠谱，但是让这条小家伙放在前面充当侦查用的前哨船，却不成什么问题。

为此于孝天重新分配了人员，令比较机灵的罗贤彬充当小船的船老大，说白了就是船长，给他又配上了四个手下，让他们充当前哨人员。

冬天福建海上的温度也很低，更加上这时期进入了小冰川时期，就连南方的气候也变得异常寒冷。

幸好于孝天体恤部下，给每个人发放了一套棉衣，外面再套上他们之前发的单衣，腰里面扎上一条牛皮板带，倒是也可以扛得住。

于孝天这个生在南方的人，猛的来到这个时代，经历这样的低温天气，也有点很不适应，旧时空里，好歹穿的东西比较多，有保暖内衣之类的东西可供御寒，起码也有全套的厚秋衣，可是在这个时代，他们的条件有限，每个人都基本上只能将薄棉衣贴身穿，稍有点冷风便直朝脖子里面灌。

幸好于孝天有兰儿这个贴心的人儿，兰儿老早就为于孝天缝制了一套贴身的薄棉内衣，让于孝天贴身穿在了里面，这才让于孝天感觉舒服了一些，这恐怕也是他比较特殊化的一件事了。

站在船头上，海上的风冷飕飕的，桅杆顶上的风就更大一些，冻得刘旺等几个上斗在上面都成了团长，使劲的把衣服裹紧，蜷缩在桅杆上的吊斗之中，可是依旧冻得够呛，不多会儿就冻透了，不得不替换一下，下来到船舱里面暖和一会儿。

（今天还要再次鸣谢baggio770526朋友的不吝打赏！厚颜问一下，还有兄弟要给打赏吗？嘻嘻！）

第一百一十六章意外收获

在这季节之中出海，是件苦差事，可是船上的众人却还是兴致很高涨，特别是那些新近收的见习人员，一个个都卯足了劲，打算好好干一场，能争取建功，尽快转职成为海狼中的正兵。

周成手下之前的那些部众们，现如今在于孝天手下，已经都逐步的安心了下来，并且都开始适应了于孝天的这种管理方式，在他们看来，于孝天虽然严厉，可是却对他们这些手下宽严相济，对他们既严厉，又照顾，而且并不算是残忍，绝不像周成那样，动辄便对他们酷刑伺候，所以他们现在比起东山村过来的那帮人，更能适应这种船上的生活。

即便是海上的天气很冷，船上的人依旧还是每天坚持打上来海水，仔细清擦船只，使得他们的船上各处，都显得干净整洁，看上去就很是舒服。

现在于孝天已经不用再多管船上的卫生问题了，经过他的一番整治之后，手下这帮人都已经习惯了干干净净的生活，而且每艘船上会有一个人充当值星官，专职负责船只各处卫生的检查以及对于船上水手纪律的监督，于孝天这个舵把子，反倒变得轻松了起来，这就是建立制度的优越性。

可是在海上游猎这种事，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这时候虽然在海上干走私买卖的商贾不少，但是比起后世的海上贸易，这个时代的大海上，却还是相当空寂的，很长时候是见不到什么船的。

经过两天的巡狩，他们仅仅是在海坛海峡南口一带，碰上了一个船队，可是当他们抵近之后，却发现，这个船队居然又六条船一起行动，相互之间靠的很近，摆出了一副严阵以待的架势，根本就不是他们这样实力的海盗们可以吃得下的猎物，于是于孝天只能流着口水，将这个船队放了过去。

眼看在这一带捞不到便宜，于孝天于是便下令转舵南下，再碰碰运气。

可是下午的时候，海上的风浪忽然间大了起来，对于他们这样的大一点的船来说还不算什么，可是对于前面罗贤彬带的那条小渔船来说，这风浪就太大了点，于是于孝天考虑到罗贤彬等人的安全问题，于是只得下令暂时前往附近一个岛上靠岸避风。

这一带海岸线很是曲折，而且沿海的大大小的岛屿也非常多，虽然避风的地方不少，可是暗礁之类的东西也不少，在风浪大的时候，在这一带航行，没有个熟悉这一带航道的人引领的话，一个不小心就可能会导致触礁的危险。

在这一带活动，即便是像刘老六这样的老跑海的，也不敢说可以确保万

无一失，幸好这次他们船上带了几个之前周成的手下，其中一个叫张骁的家伙，是当初周成船上的舵工，对这一带比较熟悉。

在他的指点之下，附近一个岛有个小港湾，很适合临时避风之用，于是便由他带船，朝着那个岛航行了过去。

海上的风浪越来越大，一些上船不久的人便开始晕船，船只海浪之中上下起伏着，一会儿被抛到浪尖上，一会儿又重重的跌入浪底，使得船上的人都有点站不稳，只能尽力用手把住船舷或者拉住绳索，抑或是干脆用绳子把自己绑在桅杆上固定住，才能控制住身形。

于孝天这会儿对罗贤彬所在的那条小船十分担心，生怕他们的船顶不住这样的风浪，万一要是出了事，就连救援他们都没有机会。

幸好罗贤彬带的那条船上的几个家伙，都是常年在海上跑的，应付这样的风浪倒是也颇有经验，落下半帆，降低了船只的重心之后，在风浪中上下颠簸着，并未出现什么大的危险，可是每个人都被海水打湿了衣服，各个冻得瑟瑟发抖。

经过大半个时辰的航行之后，他们终于看到了张骁所指的那个岛，并且看到了岛上的那个可供避风的港湾，于是在众人的欢呼声中，刘老六亲自操舵，驾着船带着罗贤彬的那条小船，朝着湾子驶去。

可是就在他们抵达湾子外面的时候，于孝天举目望去，却被吓了一跳，因为他赫然发现，在他们到来之前，这里居然已经钻进去了三条船，而且凭借着这段时间积累起来的经验，这三条船全都是跑海的商船。

这一下于孝天也不知道是该高兴还是该担心了，有一种瞎猫撞到死耗子的感觉，他们出来跑了快三天了，可是一无所获，没想到碰上这场大风，逼得他们找地方避风，却撞上了这三条大鱼。

按照他们的实力，如果是在海面上碰上这三条船的话，他们还真就不一定干下嘴去咬，可是现如今风浪把他们逼到了这里，也由不得他们选择了。

跟着于孝天的张骁也看到了湾子里面的这三条船，似乎也有些惊讶，有点担心的对于孝天问道：“舵把子！咱们咋办？”

于孝天朝着海里面吐了口吐沫，咬了咬牙道：“怎么办？凉拌！这会儿难道咱们还能掉头走了不成？进去，先避风再说！”

在刘老六和众僚手的操作下，他们的座船直接便驶入了湾子，罗贤彬的小船也紧随其后，跟着一起闯入了湾子。

而他们的出现也立即惊扰了提前驶入湾里面的那三条商船，只见得三条船上人影晃动，不少船夫来回在船上奔走了起来。

虽然于孝天这个时候还没有下令挂起他们招牌的海狼旗，可是以有经验的船夫，仔细一瞧，还是可以基本上判断出他们的身份，一般像他们这样大小的商船上即便是加上几个船上的护卫，也就是十来个人就算是多了，而且商船一般情况下，不管是南下还是北上，都会尽量配货，争取不跑空趟，以多赚取一些银子，所以出现在这一带的船只，只要是跑海的商船，基本上都不会空载。

而于孝天的船上，这会儿单是甲板上起码就有二三十人之多，而且还是空载状态，船体吃水浅，速度快，加上船帆也被刻意加大了一些，以提高船速，这样的特征便说明了他们的身份，即便是不挂起旗号，近距离之下也基本上可以判断出他们的身份，最起码也可以猜出个八九不离十。

所以他们一经出现，湾子里面提前过来避风的三条商船上的人们便都惊乱了起来，纷纷在船上来回奔走，显然是在做准备。

于孝天这会儿也暂时顾不上他们，带船进入湾子之后，便就近在湾子入口处抛锚停船，堵在了湾口，而罗贤彬带着的小渔船，也停在了主船旁边不远处。

海上的风浪越来越大，就连湾子里面的浪也不太小，几条船只在波浪之中上下起伏着，空气中弥漫着一股紧张的气氛。

以孟疯子为首的兵夫们一个个都披挂了起来，这段时间他们从李家购入了一些南方的水牛皮，虽然皮质不如北方的黄牛皮结实，但是生水牛皮也很硬，还是可以制成皮甲，来为使用者提供一定的防护力。

所以利用这段建寨的时间，于孝天令手下一个多少学过几天皮匠手艺的部下，让他将这些生水牛皮裁剪缝制成了十几件上身皮甲，供给干粗活的兵夫使用。

这个二半吊子皮匠手艺很不咋样，做成的皮甲很是粗陋难看，甚至于连护臂都没有，仅仅是护住了身体的主要躯干部分，因为皮质比较硬，穿上之后也不是很舒服，但是不可否认的是，这些水牛皮的皮甲，还是多多少少的给人提供了一定的防护。

起码中远距离上shè出的轻箭不会再轻易对人造成伤害了，远距离的铁砂也可以多少防御一下，减轻对人体的伤害。

所以兵夫们对于这种粗陋的皮甲，还是很满意，这也让他们感到动手的时候安全了一些，无疑某种程度上也让他们胆子更大了一些。

至于铁甲，于孝天暂时根本没有考虑过，他们毕竟是在水上干事，保不准有时候会掉到海里，穿上铁甲虽然防御力提高，但是却因为重量大，让他们行动不便，跳帮的时候很容易跌入海水之中，一旦落水，沉重的铁甲马上便会把穿着者坠入水中活活淹死，连脱下铁甲的时间都不会有。

除了兵夫们趁着这会儿开始准备之外，其余的那些船员们也没有闲着，也都将武器分发了下去，交到了每个人手中，一旦需要的话，他们也将跟着兵夫后面助战。

因为船体的强度条件有限，虽然现在他们已经有了四门炮，可是于孝天出海的时候，还是只在这条船上装了两门炮，剩下的两门则暂时放在了寨子里，充当守御的武器，所以这会儿两门炮一前一后摆在船头和船尾。

刘通这会儿也带人将炮装填了起来，只待随时准备对湾子里的三条商船开火，准备拿下他们，至于船上其它的火铳之类的火器，也都被人装填起来，只待一会儿风停之后，开始动手。

每个人都摩拳擦掌的死盯着湾子里的那三条商船，这会儿不用挂出他们的海狼旗，也已经表明了他们的身份。

可是老天不太作美，到了这个季节，居然还是在入夜的时候下起了一场雨，原本计划中的抢、劫行动，也因为这场雨不得不被推迟。

冰冷的雨水从天空中洒落下来，很快雨势越来越大，这大冷的天，被浇成落汤鸡的滋味可不好受，船上条件有限，只有几套蓑衣和几件用油布做的雨披，于是于孝天望天兴叹，只得下令船面上留下部分值守人员，解除备战状态，其余人等都下到船舱之中避雨，省的有人因此被冻坏了。

海上的雨整下了一夜，天亮的时候，天空中还继续洒落着雨滴，整整一夜，在湾子里避风的所有船上的人们，都可以说是彻夜未眠，就在这种漫长的等待中度过了一个长夜。

眼看着雨势开始渐渐转小，天光也渐渐放亮了起来，海狼们再一次开始纷纷从船舱之中探出头，又一次开始做起了动手的准备。

第一百一十七章软硬兼施

对于孝天来说，今天这碗饭也是一碗夹生饭，他的实力现在对付起一条船，已经是绰绰有余了，如果情况好的话，对付两条商船，也不会有太大的问题，可是偏偏这次老天给他送到了嘴边三条船。[

对方三条船上的船夫加起来，人数比他这次带来的人手只多不少，一下让他吃下这三条船，连他心里面都没底，怕就怕这三条船提前商量好之后，三家一起跟他玩儿命，那样的话他真就不容易吃下这到嘴的肥肉，反倒一不小心，还可能被人家给使劲的咬一口。

一晚上他都没有休息好，一直琢磨着该怎么吃下这几块肥肉，直到天亮之前，才眯了一会儿。

就在他刚刚醒来，还有点迷糊的时候，刘旺忽然在他的船舱外面大声叫道：“启禀舵把子，那边的船放下了一条舢板，朝着咱们的船过来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一下就清醒了许多，站起来用手揉了揉脸，让自己更加清醒一些，然后抬腿走出了船舱，刘旺赶紧给他递上了一件油布雨披，替他遮住了雨水。

于孝天走到船舷处，抬眼果真看到一条小舢板正在两个船夫的划动下，载着一个人朝着他们的船驶来，于是便明白了他们的意思。

“接他上来！咱们先礼后兵，跟他们谈谈再说！”于孝天对跟着出来的孟疯子说道。

孟疯子嘟囔着：“谈个啥，一会儿雨停了，干脆直接动手拉倒！”

于孝天扭头看了一眼孟疯子，微微笑了一下，对他问道：“孟叔，你可有把握将他们三条船都给拿下吗？”

孟疯子听罢之后琢磨了一下摇头道：“一条的话还没多大问题，两条有点勉强，三条的话，估摸着咱们人手不够呀！不成的话咱们就放跑一条，想办法留下两条，先让彬子拖住一条，等咱们拿下一条之后，再对付剩下一条！实在不行的话，一条也成呀！”

孟疯子的这个提议倒还是比较符合实际，但是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还是摇头道：“要是他们三条船绑在一起，跟咱们死磕又该如何？”

孟疯子一摊手摇头道：“那就没辙了！咱们最多对付两条船，三条的话怎么都吃不下！”

于孝天点点头道：“所以说了，与其逼得他们狗急跳墙，倒还不如先谈谈条件，快过年了，要是能谈妥的话，能不动手还是不要动手的好！省的有弟兄过不了这个年！”

孟疯子听罢之后点了点头：“那倒也是！要是他们识相点的话，倒是也成！”

说话间那条舢板便划到了海狼的船边，一个中年人站在舢板上，抬头朝着船上抱拳大声道：“敢问这里是谁当家？可否让在下上船一叙？”

于孝天抬头看看天空，这会儿的雨已经越来越小，变成了蒙蒙细雨，眼看就要停了，扭头对孟疯子交了两句，孟疯子点点头扭头下到船舱里面，一声大吼，船舱里面避雨的海狼们一个个都立即答应一声，咚咚咚的飞快的从船舱之中窜了出来，并且以非常快的速度在船舷处列队。

只见一个个统一头包黑巾，身穿靛蓝sè布衣，腰间扎着牛皮板带，足下蹬着薄底短布靴，腿上打着绑腿的海狼们，jīng神抖擞的在船舷处列队完毕，虎视眈眈的朝着船下面的舢板上望去。

前来谈判的这个人看到这样的场景，被吓了一大跳，险一些跌坐在舢板上，于孝天这才探身抱拳道：“幸会幸会！呵呵！在下乃是海狼！请这位朋友上来一叙吧！”

一个软梯被抛下了船舷，这个中年男人颤颤巍巍的抓住软梯，在上面的人拉，下面的人推的帮助下，这才爬上了于孝天的船。

于孝天打量了一下这个男人，见他身穿布袍，里面露出了一件绣花的丝绸，这样的打扮是标准的商贾的穿戴，明代商人虽然有钱，但是在明朝的地位却不高，朱元璋瞧不起商人，下旨凡是商贾，皆不可穿丝绸衣服，只许他们穿布衣，否则的话就是犯法。

于是商人们虽然有钱的厉害，可是受制于此，却不敢公开穿着丝绸制品的服饰，只能偷偷在家里面穿戴，出来之后，也只能在外面再套上一件布衣，商人们为了表明他们的身份，很多时候在里面会套一件丝绸衣服，但是又要多少露出来一点让人看到，以此来炫耀他们的有钱。

这样的心理让人有点好笑，但是又有些无奈，于孝天总觉得这么做有点掩耳盗铃的感觉。

而这个商人身材中等，模样还算是端正，但是肤sè比较黑，也比较粗糙，可见的此人也是常年在外面跑船之人。

“在下温州府平阳周显，这厢有礼了！敢问一下不知这位好汉如何称呼？”这个商人上船之后，不敢怠慢，一边偷偷的扫视船上的众海狼们，一边赶紧打躬抱拳对于孝天施礼，并且报出了他的名字和来历。

于孝天听他口音，确实是江浙一带的口音，于是大大咧咧的挥手道：“不必客气，我姓于，叫我们海狼就成了！”

周显这会儿很紧张，身上的衣服也有点湿，微微的哆嗦着，也不知道是紧张的还是冻得，总之显得很僵硬，陪着一副比哭还难看的笑脸，对于孝天说道：“幸会幸会！今日不知碰上的是于大当家，失敬了！”

于孝天也懒得跟他客套，强势的答道：“你也莫要跟我客套什么，有什么事直说好了！我这个人喜欢直来直去，痛快点最好！”

周显的表情更是僵化了一些，强挤出了一丝笑容，弓着身说道：“哦！那样最好！我等是刚刚从广东回来，途经此处，不知道这一带是于大当家的地盘，没有提前投效，还望于大当家多多见谅！”

咱们都是在海上混口饭吃，生计不易，今天碰上了于大当家，还望于大当家能高抬贵手放我等一马！

当然我等也不能这么让于大当家和诸位弟兄们白走一趟，自会有些礼物孝敬！不知于大当家可否卖在下个薄面，让我们离开！”

“哦？看来周掌柜倒是知道规矩呀！好说好说！眼瞅着这也快过年了，谁不想过个安安稳稳的节呢？估摸着周掌柜和那些船上的人们，也都有家人在家等着你们回去，于某也不是不通情理之人，只要合适的话，咱们也不想闹得太僵了，所以就看你们肯拿出多少了！”于孝天一点都不跟他们废话，直接便表明他的态度，只等对方开价了。

听到于孝天这么说，周显多少放松了一些，于孝天的话起码让他明白，这次他们这股海狼们，也知道他们船多不好对付，愿意拿钱放他们离开，这就是谈判的基础了。

于是周显干笑着说道：“如此最好，于大当家果真爽快，既然这样就好说了，昨晚我们三条船上做主的凑在一起商量了一下，这眼看就要过节了，也不能太寒酸了，所以来的时候，另外两个东家说愿意每条船拿三十两银子，在下多拿一些，凑出四十两银子，一共一百两，还望于大当家笑纳！”

于孝天一听眉毛便拧在了一起，朝着湾子里三条船看了看，冷笑了一声道：“周掌柜，不是我不通情理，你们三条船都刚从南边回来，估摸着这一趟来回，也赚了不少吧！三条船才拿出一百两银子，你们这是瞧不起我于某不成？于某虽然大场面见过不算多，可是这一百两银子，也没瞧在眼里！”

你回去吧！告诉他们另外两个掌柜的，要是你们就这点诚意的话，那就算了，一会儿咱们手底下见真章，你们冲出去，算是你们的本事，只能怪老子没本事，要是你们冲不出去的话，那就不能怪我不给你们机会了！这一百两银子免谈好了！”

周显一听，赶紧摆手道：“于大当家莫要生气，一切好说！咱们还是不要翻脸为好！要是于大当家不满意的话，咱们还可以商量，不知道于大当家要多少才满意，不妨说个数，在下回去也好跟他们商量！”

于孝天皱着眉观察了一下对面三条船，想了一下之后把手一伸道：“既然如此，那么我于某就给你周掌柜一个面子好了！你回去告诉他们，一条船二百两银子，谈得成的话，我可以给你省五十两银子，一共五百五十两银子，拿过来你们走人！”

周显一听脸顿时变成了苦瓜，哭丧了起来连连抱拳磕头虫一般的给于孝天叫苦道：“于大当家，这也太多了！要知道现如今跑船这买卖，赚的实在不多，一趟下来几个月，除了要给船夫们开支，还要给各地官府孝敬，实在是赚不了多少，要是一下拿出二百两银子的话，这趟回去就赔的多了，还望于大当家高抬贵手，再给落一点，起码让在下回去也好跟他们商量！”

于孝天有点不耐烦，威胁道：“那么以周掌柜来看，你们是连船带货都搁在这儿合适呢？还是出点血平平安安的回去合适呢？我们这些人命贱，值不了多少银子，不成的话就一拍两散！”

“舵把子，依俺看别跟这厮罗嗦了，干脆让他们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俺看他们船上装了不少好东西，何必跟他们多说什么，干脆都留下拉倒！也省的他们把咱们当叫花子般打法！”孟疯子在一旁听着，跳出来指着周显说道。

周显吓得够呛，连忙劝解，请于孝天莫要着急，一切好说，最好不要闹僵，稍微再给他们降一点，这次放他们过去为好！

结果于孝天一转身，不跟他谈了，挥手让刘老六过来跟着周显接着说。

（看来今天还是要鸣谢baggio770526兄弟了！连续三天给我打赏，寒风无以为报呀！只能说声谢谢了！）

第一百一十八章新条件

刘老六和孟疯子于是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你一句我一句的开始和这周掌柜谈判了起来。

最终周显哭丧着脸，一脸的肉疼下了船，回到了他的舢板上，划船返回了他们的船上，而海狼的这两条船则开始起锚，朝着湾口移动，摆出了不拿钱就要动手的架势，两门炮也移到了船舷处，炮口指向了湾子里面的那三条船。

于孝天嘿嘿笑着站在船舷处瞅着那三条船，对刘老六说道：“不错不错！六叔和孟叔你们两个一唱一和，干的不错！估计把那姓周的吓得不轻！呵呵！”

刘老六也笑了起来，指着孟疯子笑道：“这个混货今儿个出力了，遇上这种事，还少不了这家伙！”

孟疯子一副不在意的样子，摇头道：“要不是这快过节了，老子不想让小的们丢了xìng命，要不然的话今儿个怎么也要跟他们过过手，逮住一条就够本了！俺敢断定，这三条船上的货都不少值钱，要不然的话一百五十两银子，他们也不会答应！”

再说那个周显回到自己船上，另外两条船上的东家也都早就在他船上等着他回去，一看到他回来，便赶紧都问他谈的如何，可是谈妥了。

周显苦着脸点点头道：“谈是谈妥了！可是这趟买卖回去估摸着就没什么赚头了！”

一个船东赶紧问道：“如何？他们要多少？”

周显一摊手道：“他们自称海狼，也不知道是什么来路，看上去很是不好对付，开口就要三百两，还是我刚才好一阵跟他们讨价还价，他们才把价钱落到了一百五十两银子！”

一听说一百五十两银子，两个船东都大大松了一口气，觉得出的不多，说道：“一家五十两，倒是也不算太多，给他们便是！好歹不用见血了！”

周显的脸苦的快出水了，摇头苦笑道：“哪儿有你们想的那么便宜，是一条船一百五十两！可不是三条船一百五十两！”

“什么……？”

两个船东听罢之后当即都蹦了起来，一个年级稍大点的船东叫道：“他们这是想要咱们的老命呀！一百五十两，他们也真说得出口，不成！绝对不成！大不了咱们跟他们拼了，咱们三条船，就不信拼不过他们！”

另一个船东也跳着脚说道：“这绝对不成，咱们跑一趟来回，也就是赚个三四百两，刨去乱七八糟的开项，也赚不了多少，他一张嘴就一百五十两，咱们这不就白跑一趟了吗？要是这样的话，不如跟他们拼了拉倒！”

看着两个像是被扎了屁股一般跳脚的同行，周显苦笑着在一旁摇头。

等两个船东蹦够了之后，这才注意到周显的表情，于是那个上点年纪的船东对周显问道：“周掌柜，你这是啥表情？难不成忘了昨晚咱们商量好的事儿？想要服软不成？”

周显摇头道：“咱们也不是刚认识，你们岂能不知道我周显乃是守信之人？但是今儿个恐怕咱们只能服软，把银子给他们买路走人了！”

“这又是为何？”两个船东吃惊的问道。

周显这才将他登上于孝天的船上所见的事情给两个同行说了一遍：“咱们也不是见过一次海贼，可是像今儿这帮海贼，周某还是第一次见到，这群自称海狼的海贼们，是周某平生所见最有规矩的海贼，你们何曾见过这样的海贼？

官兵咱们也都见识过，可是依我看，即便是温州府的官军，也没有这些海贼守规矩，那些海贼们，一个个一看便知，都是硬茬子，也不知道那姓于的当家的是如何调教他们的，居然能把一帮手下收拾的如此模样！

要是换做一般的海贼的话，今儿个不用你们说，我姓周的也不会答应他们的条件，大不了咱们一起冲出去，跟他们拼了，不见得鹿死谁手！

可是要让咱们跟这伙海贼动手的话，周某可以说咱们最多能跑一条船，剩下两条都要丢在这里！

可别说我姓周的胆小怕事，上一次在cháo州海上，咱们一起碰上的那股海贼，你们也见到了，不是我死拼到底的话，咱们岂能惊退他们？

但是今儿个俺看，这次要是动强的话，咱们可是讨不得半点便宜！保不准今儿个咱们都会把老命搁在这儿了！到底该怎么做，你们俩拿个主意好了，我姓周的听你们的，大不了这条命不要了！”

听罢了周显的一番话之后，另外两个船东的脸也都僵硬了，一个个面面相觑的对视着，半晌都不说话。

最终还是年长一点的那个船东开口将信将疑的说道：“周掌柜，你这话当真？这海狼果真有你说的这么厉害？”

周显点头道：“如有半句虚言，让我周显不得好死！”

这一下另外两个船东也都傻眼了，他们虽然肉疼的要死，怎么也舍不得拿出一百五十两银子买路，可是他们也知道，要是不给的话，他们今天恐怕是走不了的，照周显这么说，这伙海狼绝不好对付，一旦动强的话，他们丢命的可能很大。

这么一算下来，两权相害取其轻，他们也就知道该怎么选了，三个人大眼瞪小眼，在周显的船上瞪了半天眼，最终另外两个船东的肩膀也都塌了下来，年长的那个船东，跺了跺脚道：“也罢！照周掌柜这么说，看来是错不了，这次只能出血了！余掌柜，虽说他们要的太多，可是总好过把这船还有咱们的xìng命丢在这儿要强！这银子权当是丢了，银子没了还能再赚，要是连命都没了的话，以后怎么都赚不回来了！”

听到年长的这个船东也服软了，剩下他一个坚持，更是没戏，于是那个姓余的船东也只得点头，心疼肉疼的要死，答应交银子走人，换他们平安离开这里。

周显听罢之后也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他就怕这俩同行不识趣，非要硬闯，那样的话他就不得不跟着一起干，要知道他出头露面，要是翻脸的话，对方铁定先盯住他这条船下手，到时候他冲出去逃走的可能几乎为零。

现如今两个人都服了软，这下他就安全了，于是他也开口道：“是呀！说的不错，能不用强还是不用强的好！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嘛！权当是咱们倒霉吧！你们回去取银子吧，我这就去给他们送过去，也好尽快离开，省的夜长梦多！”

就在姓余的那个船东答应一声，就要回他船上取银子的时候，年长的那个船东忽然说道：“且慢！”

周显心中一跳，问道：“杨掌柜还有什么事？”

姓余的那个船东也疑惑的看着这个年长的船东，不知道他又为何叫住了自己。

姓杨的船东咬了咬牙，对周显说道：“既然如此，这银子咱们出了也罢！可是你们想了没有，从这儿再往前，可是要过海山，要知道咱们来往这一带，海山一带的海贼可是很多！”

眼下咱们过了这一关，要是在前面又碰上了海贼劫船的话，那么咱们这趟来回，就赔光了！

所以说这银子可以给，但是却要有个条件，不能就这么白给了他们，得再加上一条才行……”

第一百一十九章成交

于孝天一撩眉毛扭头问道：“什么？你们说什么？”

“姓周的，你不要得寸进尺！咱们可是说好了的，你难道要反悔不成？”刘老六这样的好脾气也忍不住了，指着周显喝问道。

而旁边的孟疯子更是直接蹦起来叫道：“娘的，老虎不发威当咱们是病猫不成？舵把子，抄家伙干吧，看看他们有多大本事！”

周显赶忙摆手道：“诸位好汉先息怒，息怒呀！且听在下一言再发火不迟！”

于孝天点点头挥手止住了正待嚣闹的那些手下，并且让孟疯子先退下，孟疯子只得闭上了嘴，气哼哼的站到了后面。

于孝天皱着眉对周显说道：“好吧，我再给你一个机会让你说明白，如果你们没有诚意，想要拖下去的话，那么也休怪于某对你们不客气！”

周显这才擦着冷汗，连连称谢，开口说道：“于大当家，不是我们不答应，回去之后在下已经和另外两个船东说过了，谈的价钱他们也都认了，可是也要请于大当家体谅我们的难处！

我们这些在海上跑的人，其实也并不容易，这买船要花银子，养船也要银子，雇请船夫更是要给银子，出来的时候还要请人护船，来来回回一趟开支并不算少。

可是出来跑船，有时候不见得顺利，弄不好还会赔钱，实不相瞒，这次我们到广东一趟下来，好歹老天照顾，多少也赚了点银子，可是赚的也不是很多，刨去孝敬诸位的一百五十两银子之后，这一趟下来的赚头也就所剩无几了！

诸位恐怕干这行之前，也有人干过这个行当，应该知道做这行的不易之处，不是每个跑海的东家都是巨贾，我们几个船东其实都是小本买卖，这船也是到处凑钱才买来的，现如今还欠着一屁股的债。

前面就是海山了，于大当家也知道，海山这一带干你们这行的很多，碰上了你们也就罢了，好歹回去之后还能过日子，但是万一是要再碰上一次的话，我们这几条船即便是不死，回去之后也要脱层皮，年前如果还不上一些债的话，恐怕连船都要买了抵债，我们就真的要全家上吊了！

所以我们商议之后，才会有这样的不情之请，还望于大当家可怜我们，

银子我们给你，可是还望于大当家能护送我们一程！”

说到这里，周显眼圈也红了，眼眶也湿润了，缓缓的跪在了于孝天面前，重重的对于孝天和他背后的众人磕了几个头。

于孝天默默的看着这个周显，还有跟在他背后的那个上了些年纪的人，两个人都跪了下去，用力的磕头。

刚才还一脸怒气的海狼们，在这一刻不由得都动了恻隐之心，他们绝大多数人本质上其实也都并不是狠心之人，走这条路都有各自说不出的苦衷，现如今看到周显他们如此哀求，不心软的人还真是不很多。

特别是刘老六这种早年长时间在海上跑海的人，看到这里更是怒气全消，脸上的表情也变得柔和了起来，默不作声的看着周显。

就连孟疯子这会儿也忍不住转过了身，不再咋咋呼呼了。

于孝天脑子里不停的转动着，今天他遇上了一个新问题，在谈妥了条件之后，周显和带过来的这个船东再一次提出了一个新的要求，那就是他们每条船可以给他一百五十两银子，但是新增加一个条件，那就是要求于孝天将他们的三条船护送过海山一带海面，以免让他们再在海山也就是海坛岛水域遭到其他海盗的袭击。

本来于孝天完全可以断然拒绝，并且利用这个机会，将周显还有另一个船东都控制起来，迫使他们交出财货，然后离开这里就可以了。

可是于孝天有他自己的道德准则，在他看来，即便是他现在当了海盗，也必须守住最起码的道德底线，现在双方还在商谈，两国交战还不斩来使，趁着这机会拿下这两个谈判的人员，实在是有点说不过去。

另外这段时间他也了解到，其实在海上跑船的人，不见得都是巨贾恶霸之类的人，还有许多海商财力并不雄厚，只是为了发财，才铤而走险干了这行，他们的承受能力并不很高，有时候可能因为一次被劫，就导致他们倾家荡产。

现在看来周显和另外两条船的船东，大致属于这一类实力并不很强的海商，要不然的话他们也不会如此苦苦哀求，反复过来谈条件。

但是今天他们提出的这个条件，却又让于孝天有点为难，因为他们是贼，是专门在海上抢掠的海盗，不是镖局，劫船是他们的本分，可是现在他们却要求自己为他们护船，送他们一程，这就有点有违他们这一行的本分了。

于是于孝天对此颇有点为难，考虑了一阵之后，忽然间下定了决心，点头道：“好吧！周掌柜！今天于某就答应你们这个条件，不要看我们海狼是干的这一行，但是我们也不是天生坏人，生意归生意，道义归道义！”

这次于某看你们也不容易，就答应你们的条件，权当是给你们帮这个忙，但是于某要说清楚，护送你们过海山可以，可是我们只能把你们送到大练岛以北，再往北就靠你们自己的运气了！”

周显和那个随同过来的年长之人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都大喜过望，连连点头答应了下来，表示完全可以。

于是不多会儿，三条船的船东便将各自的银子都派人送了过来，一共四百五十两白花花的银子，呈在了于孝天的面前。

孟疯子挥手赶开了其他人之后，小声对于孝天嘟囔道：“舵把子，这次的买卖不划算呀！要是护送他们到大练岛北面，这一趟来回，最少要四天功夫，节前你不是也答应过那王宏，要去南ri岛一趟吗？如此一来，恐怕会耽误了！”

于孝天摇头道：“孟叔放心，我其实也没有想到他们会提出这么一个条件，但是咱们讲究的是盗亦有道，不能一切都只看钱，这次强索他们每家一百五十两银子，对于他们这等船东来说，不算少了。

他们说的不假，碰上了咱们这一次就让他们够受了，要是再遇上一次的话，即便是保住命和船回去，也差不多要倾家荡产，全家上吊不至于，可是肯定是干不成这行了！

咱们干这行，不能竭泽而渔，这也是一般情况下，咱们这行不轻易连船都给抢了的原因，所以既然如此，咱们就权当是买一送一好了，就送他们一程又能如何？

我算过时间了，这趟下来，虽然赚的不多，可是也够咱们过节之用了，另外回来路上，也可以顺便再去大练岛走一趟，捎带着给咱们岛上购置点过节之物，快的话赶在年前去一趟南ri岛，拜一下张虎的码头，时间也足够了，你不用担心！”

刘老六对于孝天这句盗亦有道和竭泽而渔的说法很是赞同，连连点头道：“虽说咱们这么做不太合规矩，可是也不是没有先例，广东那边其实就有同行也这么做，劫船之后，拿了财货，如果被劫船上的人听话的话，他们有时候也会跟着护送一段路，咱们这么做不算是坏了规矩！”

于孝天朝湾子里看了一眼，挥挥手道：“既然我已经答应了，那么这一趟就这么办吧！他们已经起锚升帆了，咱们也动起来吧！这雨也停了，风也小

了，传令贤斌，让他先带小船回去吧！他们船速慢，跟着更耽误时间！”

（今天要特别鸣谢老朋友一醉人给我的打赏，好久不见了呀！呵呵！）

第一百二十章护航

四条船组成了一个船队，于孝天的船在前面打头，高高的升起了他们的金sè海狼旗，亮明了他们的身份，而周显等带的三条商船，则紧随其后，渐渐的驶入到了海山西侧的水道之中。

在进入海坛海峡之后，这里过往的船只也就渐渐多了起来，其实对于商船来说，这一带最凶险的航线就是在这一段。

附近海盗多选这一带作为他们的狩猎区，等候商船经过这里的时候下手，一旦得手之后，也可以很快离开这里，并且对于他们来说，出货也比较方便。

在朝北的话就距离大练岛比较近了，海盗们现在形成了默契，一般不会在大练岛一带游猎，以免触犯了其它同行的利益，招致群体而攻之，所以只要进了海山西侧的海峡，用不了多久他们就基本上安全了。

沿途一些碰上的船只，当看到飘荡着海狼旗的这条船的时候，开始都纷纷走避，可是接着一看就有点糊涂了，因为他们居然看到三条商船紧随着这条海盗船，居然跟这条海盗船组成了一个船队。

这就实在是让人有点看不懂了，有些人猜测，弄不好这三条船是被前面那条挂着海狼旗的海盗捕获的猎物，连船带人都被人家抓了，可是怎么看，又觉得不太像。

但是一般人也没胆子过来打探一下，只能远远的就转舵避开，途中在海峡南口，于孝天他们终于遇上了一条同行的船。

那条船看不出是什么来路，远远的便盯住了他们，跟在他们右侧几里之外，一起向北航行了一段距离，然后悄然消失在了一个岛的后面，估摸着是看到了于孝天的招牌，实在是看不明白，也不敢轻易过来找茬，只能选择了放弃。

可是不多久，在他们驶入海峡之后，便又有两条同行的船出现在了他们的右前方，这两条船也是先愣了一阵，远远的观察了他们一番之后，开始朝着他们驶了过来。

等距离拉近之后，桅杆上的上斗对下面的于孝天叫道：“舵把子，过来的船上，一条船挂起了绿旗，另一条船挂起了蓝旗！”

于孝天听说过来的船一条挂的是绿旗之后，心中一动，于是走到船舷处朝着来船方向眺望了起来，隐约之间他看到了挂起绿旗的那条船似乎眼熟，

于是便大致猜出，这次又碰上了“熟人”了。

但是另外一条船他可以确定，以前没有见过，于是转身下令全船开始做应战准备。

而跟在他们后面的周显等三条商船，这会儿船上的船夫和船东们一个个神经也都绷紧了起来，他们深知在这一带，最凶险的地方已经到了，福州一带被劫的船只，最多的就是在这一带发生的。

现在一下来了两条海盗船，想让他们淡定都不可能，即便是现在前面有自称海狼的那群海盗护送他们，也让他们不能彻底放心。

虽然他们提出条件，让这群海狼护送他们过这一带，而且周显和姓杨的那个船东，见过于孝天之后，都觉得于孝天这个贼首看上去是个比较讲理之人，比较可以放心。

可是人心隔肚皮，他们只是和于孝天一面之交，只能赌于孝天是个讲道义的人，但是假如于孝天不像他们猜测的那样，根本不讲道义的话，那么他们只能自认倒霉了。

现在姓杨的那个船东，在船上已经开始后悔当初他提出的这个建议，让海狼护送他们过这一带水域，要是万一那个姓于的不是个好东西的话，当时满口答应下来，但是到了这里之后，却又反悔了，那么他们这三条船可算是自己把自己送到了虎口之中了。

起初在避风的湾子里的时候，姓于的要以一敌三（他们那条小船基本上起不到作用），也不想跟他们彻底撕破脸来硬的，但是现在又来了两条海贼船，一旦这个姓于的不讲道义，这会儿反戈一击，掉头跟着另外两条海贼的船合伙对付他们这三条船的话……

姓杨的那个年长一些的船东，这会儿越想越害怕，不由得两条腿都有点转筋了起来，几乎快要吓得站不稳了，差一点就下令转舵，脱离这个小船队，自行逃离拉倒。

而周显和另一个船东，这会儿跟姓杨的船东的心思也差不到哪儿去，一个个都站在船上，冷汗直流，觉得听了姓杨的话，不是一个好主意，他们跟姓杨的一个想法，就怕前面那些海狼们不讲道义，这会儿不但不保护他们，反倒会掉头来趁机将他们一口吞了。

随着两条海贼的船越来越近，后面三条商船上的人也越来越紧张了起来，一个个都瞪大眼睛，死死的盯着前面那条海狼的船，打定主意一旦这些海狼部众们不守承诺的话，他们就立即一哄而散，能逃一条算一条，省的一下被这三条海贼的船给一网打尽了。

可是接下来海狼们的表现，又让他们多少放心了下来，他们很快看到海狼的船上那些部众们开始在船上集结列队，迅速的做出了应战的架势，并且船头稍微调整，转舵迎向了过来的两条海贼的船，保护住了后面他们三条船的右侧。

懂行的人一看便知道，海狼这样做，堵住了两条过来的海盗船的去路，保护住了他们的侧翼，一旦要是那两条海盗船想要对他们下手的话，他们便可以至少拖住其中一条船，掩护他们逃离这里。

周显擦了一下冷汗，有些神经质的嘴里面念念有词，不停的念叨着妈祖保佑，佛祖保佑之类的话，还不时地念叨愿他们这次遇上好人，搞得他船上的船夫们也都各个神经紧张。

可是于孝天不知道身后这三条船上的人这会儿的心情如何，他同样也开始紧张了起来，毕竟他不是张虎，在这一带名声很大，没人敢惹，他只不过是初来乍到不久，要名气没名气，要实力也没多大实力，同行可以买他的帐，也同样可以不买他的账，甚至于可能会一起对付他，那样的话，他这次的买卖就得不偿失了。

可是现如今也由不得他后悔，他压根就没想过这会儿弃了身后三条船孤身而走，这不是他的xìng格，在他的人生教条之中，信守承诺是最基本的一条，男人要有男人的样，有好处就上，有危险就缩，那是乌龟，不是男人。

船只在他的命令下，转舵拦住了驶来的那两条船，果不其然这次遇上的确实是“老熟人”了。

绿sè的旗上，大书着一个刘字，还有他福船的船型，都表明了他的身份，在这一带的海上，还能有谁，正是当初于孝天碰上的那个刘一刀。

至于另外一条船，于孝天不认识，也没见过，更不知道他的身份，但是很有可能是刘一刀新近拉来一起干的同行，可是绝不会是以前的周大炮了，因为周大炮这会儿已经被他于孝天干掉了。

“原来果真是于当家！幸会幸会！”刘一刀站在船舷处，一边下令落帆停船，一边远远便抱拳对于孝天大声说道。

而另一条跟在刘一刀船后面的那条船，这会儿也主动落帆降速，并没有摆出威胁的姿态。

于孝天看到刘一刀他们暂时没有表现出敌意，于是也令手下们收起家伙，以免引起不必要的冲突，站在船舷处远远抱拳大声叫道：“原来是刘当家，幸会幸会！好久不见，不知刘兄今rì一切可好？”

落下船帆后的船只很快失去动力，渐渐的停了下来，刘一刀的船和于孝天的船交错相距只剩下了二十多米，但是双方都没有做出威胁对方的姿态，刘一刀也还是以前的那身打扮，一身锦缎绿袍，带着一丝惊讶的神sè站在船舷处对于孝天笑道：“一切都好！一切都好！呵呵！本来刘某近来还正想找于当家，没想到今天就在这儿碰上了！”

这样也好，于当家，在下有一件事想要问问于当家，前段时间刘某听闻，于当家突然带人杀之周大炮所在的东海村，将其一举端掉，不知这又是何为？”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里面加了一分jǐng惕，因为毕竟他第一次见到刘一刀的时候，正好刘一刀和周大炮在一起合伙出猎，说明最起码他们两方有点交情，一见面刘一刀便直接问起了这件事，弄不好是有对他兴师问罪的想法。

于是他和船上的众人也都立即加上了一份小心，于孝天干笑了一声道：“原来刘兄想问的是这件事呀！不错，正是在下所为！……”于孝天也不罗嗦，当即把周大炮如何偷袭他岛子，杀了他的二当家的事情原原本本的对刘一刀说了一遍，并且告诉刘一刀，来也无往非礼也，既然如此，他抄了周大炮老巢也是应当。

没想到刘一刀听罢之后忽然间大笑了起来，拍着手笑道：“于兄弟干的漂亮！那姓周的实在是该死！杀的好呀！”

这一下就该于孝天犯晕了，本来他以为刘一刀和周大炮肯定有点交情的，即便是错不在他身上，他干掉周大炮之后，刘一刀得知也不会高兴，可是没想到刘一刀居然拍手称快，这就让他看不懂了。

于是他疑惑的问道：“刘兄，难道你不着恼吗？”

刘一刀挥手道：“恼个什么？当初刘某不知道那姓周的是什么人，之前打了两次交到之后，才知道那厮不是东西，没想到那厮报应来的这么快，就被于兄弟给宰了，实在是大快人心呀！刘某又为何要为他着恼呢？”

实话说吧，要不是他死得快的话，用不了多久，咱们周围这些同行，也要灭了他，这厮实在不是东西，死了倒是活该！

刘某佩服于兄弟的手段，初来乍到就干掉了这么一个祸害！”

第一百二十一章利器

这下于孝天明白了，原来姓周的不是玩意儿，肯定是上次跟刘一刀合作，不知因何把刘一刀也得罪狠了，难怪刘一刀听闻他杀了周大炮，居然会如此高兴，原来这周大炮在这里混了一年下来，居然把附近同行都得罪过了，他杀了这厮，非但没有惹恼其它同行，倒是还给同行们出了一口恶气，看来这周大炮死的不冤。

“对了，于兄弟，刘某远远看到你带了这三条船，不知道你这又是唱的哪出呀？刘某实在是看不懂，所以便过来问问！”

哦！后面的那条船也是咱们同行，当家的姓张，叫张海，人送外号独眼龙！一会儿你也打个招呼吧，张兄弟也是实在人，是个可交的朋友！”刘一刀对于孝天一边问，一边又为他引荐跟着来的另一条船上的那个当家的。

于孝天远远的朝着跟着刘一刀过来的那个独眼龙招了招手，又抱了抱拳，算是打个招呼，然后扭头看了一眼背后正在缓缓朝前继续行驶的三条船，笑答道：“哦！这三条船上的周掌柜是以前于某的朋友，正好这次于某出来在南面碰到了他的船，这快过节了，这一带刘兄也知道不怎么好走，所以周掌柜便请于某护送他一段，于某推辞不过，只能帮个忙，还望刘兄你们高抬贵手，放他们过去吧！”

刘一刀眯着眼朝着于孝天背后的那三条船看了看，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摇头道：“于兄弟，你这就不实在了呀！刘某也是干这个的，岂能看不出这三条船的身份？”

实话实说，你这么做可是有点坏了咱们的规矩，你自己吃不下，也不让咱们吃，岂不是有点过分了？”

于孝天还真是有点惭愧，人家是明眼人，一下就点破了他的这点猫腻，这让他多少有点挂不住，可是也不得不硬撑下去。

“刘兄误会了！在下后面的这三条船上，一条船确实是在下的朋友，碍于面子，于某也不便下手，所以便顺道帮忙，护送他们一程，实话实说，于某倒是也确实收了他们点银子，算是给他们帮忙！”

毕竟谁都有朋友，咱们干这行的也不能六亲不认，故此还望刘兄张兄多见谅，卖个面子给兄弟，改日兄弟定会有情后补！”于孝天干笑着继续说道。

刘一刀脸上表情来回变换了几下，看了看于孝天船上的手下，只见于孝天船上的手下多了一些，比起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他手下这帮人似乎要又

jīng悍了一些，于是瞅着那三条船咽了一口口水，干笑道：“既然是于兄弟这么说了，那么刘某看在你为我们出了口恶气的面子上，今天也就算了！但是这种事也只能仅此一次，要不然的话，以后大家伙都这么做，咱们都得喝西北风了！”

对了，刘某时下就在东痒岛落脚，这过节的时候，要是有空的话，于兄不妨到兄弟哪儿走动一下，咱们也多走动走动！”

于孝天这才轻松了一些，连忙点头道：“多谢多谢！于某一定抽时间前去拜见刘兄！只是节前恐怕没时间了，这趟回来之后，在下就要去南rì岛拜一下张大当家的码头！”

刘一刀点点头道：“原来到现在你还没去南rì岛拜码头呀！如此说来，你于兄弟胆子可真够肥的！好胆量！既然如此，刘某也不耽搁你了，就此别过，随时恭候于兄弟大驾光临！告辞了！起帆吧，咱们走！”

说话间刘一刀便下令起帆，跟着他的那条独眼龙的船也马上一同升起了帆，两条船开始转舵继续南下，去找他们的猎物去了。

而那个独眼龙在和于孝天的船交错而过的时候，瞪着一只独眼，仔仔细细的上下打量了于孝天和他手下几眼，这才抱了抱拳，一句话都没有说，便跟着刘一刀的船扬长而去。

三条船的船东，站在船上看着刘一刀和独眼龙的两条船扬帆而去，并未对他们下手，一个个都如同抽了筋一般，险一些瘫坐在甲板上，这个时候他们才感觉到身上冷飕飕的，汗水几乎浸湿了他们贴身的衣服。

“妈祖保佑，总算是过去了！”周显嘴唇都有点哆嗦，小声的嘟囔道。

虽然刘一刀卖了于孝天一个面子，让过了他们这几条船，可是海峡这段路依旧并不太平，于孝天一路护着周显的三条船，花了一天一夜的时间，才驶过了大练岛，来到了大练岛的北侧。

沿途他们又碰上了一次海盗船，这次只有一条海盗船，当看到于孝天的船之后，那条海盗船也只能选择退让，并未对他们的小船队发动什么袭击。

周显和姓杨以及姓余的的同行也都彻底看出了于孝天的诚意，也不知道是该感激他还是该恨他了，对于他们来说，碰上于孝天既是他们的不幸，又是他们的大幸。

这次他们走这一带，因为没有和其它商船一起走，他们三条船组成的小船队其实抵抗能力很一般，一般最多也就是能抗击一条海盗船的袭扰，也就算是不错了。

如果不是于孝天答应护送他们通过海峡的话，仅凭着他们自己的力量，别的不说，只要碰上刘一刀和独眼龙的两条船，他们便根本讨不了好。

弄不好的话，他们就会全部栽在刘一刀和独眼龙的手里，其余的海盗，即便是力量小一点，也估摸着会扑上来咬他们一口。

可是幸好于孝天代他们挡住了刘一刀，这才让他们安然通过了这个海坛海峡，要不然的话，他们很可能就都要栽在这里了，所以就连他们自己，都不知道是该感激这海狼还是该痛恨他们了，总之三个人对海狼们的心情都很复杂。

到了大练岛北面海域之后，已经是第二天的上午了，于孝天下令落帆停船，在船舷处抱拳对跟过来的周显以及杨姓、余姓的三个船东说道：“诸位！于某幸不辱命，答应你们的事情已经办到，下面的路就靠你们自己了！”

我也不指望你们谢我，毕竟我强索了你们不少银子，让你们破费了！如果下次你们再走这一带碰上我的话，咱们也就是老相识了，在下保证不会再对你们用强！好了，一路走好！特别是走到福宁那边的时候，也要多加几分小心，那边干我们这行的也不少！最好你们能在黄岐湾之前，再拉几条船结伴，这么走也会安全一些！

好了，就到这里，告辞了！”

说完这些之后，于孝天也不再废话，下令起帆转舵，掉头驶向了大练岛方向，而周显等人则连连称谢，怀着复杂的心情，看着于孝天率船离开，直到双方拉开了很远的距离之后，他们才商量了一下之后，决定到闽江口一带停泊，等待有北上的船队，加入船队之后再继续北返。

而于孝天则带船很快抵达了大练岛，亲自见了一下大练岛上的李管事，答谢了李家近期对他们立寨的照顾，顺便又为岛上购置了一些东西。

李管事见到于孝天之后笑道：“本来我们掌柜的还问起过于掌柜近期的事情，我们也听说了前段时间你的一些事情，我们掌柜的果真没有看错人，于掌柜厉害，居然这么快就吃掉了姓周的一伙！”

现如今这一带于掌柜已经算是小有名气了，估摸着一般人也不太敢再招惹你们了，有了这件事之后，你们也算是在这一带站稳脚跟了，恭喜恭喜！

至于谢字，于掌柜就不要提了，近来你们没少照顾我们李家生意，我们掌柜的特意给于掌柜备了一份过节的薄礼，如果不是我们不知道你们的岛子在哪儿的话，这段日子就直接给你们送过去了！来人，把东西呈上来！”

说话间两个李家的伙计便很快将一个长箱子抬到了于孝天的面前，李管事命他们打开了箱子盖。

于孝天低头一看，眼前顿时一亮，立即弯腰从箱子里取出了一个东西，捧在手中细细的把玩了起来。

原来这个长条状的箱子里面，居然是五支黑黝黝的火绳枪，这对于孝天来说，目前可是急需的好家伙，难怪于孝天眼前会猛然一亮。

仔细观察了一番之后，于孝天看出来这五支新火绳枪应该就是大明军中使用的鸟铳，铳管口径统一，大概是十到十一毫米左右。

而且铳管看得出是用jīng铁打造，绝没有像他现在手中用的那几杆火铳一般，偷工减料粗制滥造，拿在手中沉甸甸的不说，仔细观察铳管，内外打磨的都十分光滑，几乎没有什么瑕疵，可见的这是出自高明工匠之手，并且是jīng心打造出来的。

铳管最前端还装有准星，后面装有照门，通过照门和准星可以很容易的瞄准，就连装入引火药的药池也加有盖子，在装药之后，可以暂时盖上盖子，防止药池里面的引药被风吹走。

虽然于孝天这个来自后世之人，对于这种结构简单到了极点的火绳枪一直都很鄙视，可是当今天看到这么五支jīng工打造出来的鸟铳的时候，还是禁不住有些激动。

直到他看罢了这支鸟铳之后，这才想起了对李管事道谢。

李管事笑道：“这也是我们掌柜的一点心意，两个月之前，他让人专门在广东那边走路子，托人为您打造的，刚刚到货不久，还望于掌柜笑纳！”

于孝天将手中鸟铳放下，摇头道：“不成不成！这礼物实在是太贵重了点，无功不受禄，于某不敢接呀！”

这鸟铳看得出是出自高明工匠之手，一定价值不菲，五支鸟铳下来，起码估计要值二百两银子。

于某这段时间只顾着忙于建寨，根本没有交什么货给你们，反倒是烦劳你们帮忙购置各种物料，已经是给你们添麻烦了，又岂能好意思再拿这些东西？

李管事，请转告李掌柜，这份厚礼于某不能收，还是等到回头年后于某多交一些货给你们之后，再说不迟！”

(实在是不好意思了兄弟们！今天一大早就出去，到现在才回来！更新的太晚，让大家久等了！抱歉抱歉！十点左右再更新一章！)

第一百二十二章悬赏

李管事眼中微微闪过一丝异sè，看着于孝天的眼睛，过了一会儿之后哈哈笑道：“难怪我们掌柜的能成就这番家业，现在连在下也不得不服他的识人之能了！”

不瞒于掌柜你，其实当初我们掌柜的带这些东西过来的时候，在下也觉得他出手太大了点，可是我们掌柜的却说，这算不了什么，而且他料定于掌柜肯定会推辞不受，现如今看来，我们掌柜的果真料事如神！”

于孝天听罢之后，也觉得很是诧异，同时心中微微一惊，他上一次见到李掌柜，虽然感觉到此人非常jīng明，但是却没有觉得他有太多出sè的地方，可是没想到这个人居然会如此能轻易猜中他的想法，并且提前预料到，那么照李管事这么一说，这个人还真就不能小看，起码说明这个人非常善于观察人，而且把他的想法把握的很准，这可不是什么好事。

而他刚才之所以会表示拒绝，绝不是没看上这五支鸟铳，对他来说，这几支鸟铳，可是比白花花银子还要让他喜欢的东西，但是他却在想，李家莫名其妙的突然间送给他这几支鸟铳，肯定是无事献殷勤，非jiān即盗！弄不好是想要先给他个甜头，然后就让他去干某种冒险的买卖！

如果他一旦收下的话，李家提出来过分的要求的话，那么他就无法再轻易回绝，故此他宁可先拒绝这样的东西，也要先看看李家到底为什么要这么做！

可是照李管事这么一说，好像他的一举一动都已经被李掌柜给料中了一般，于是于孝天说道：“哦？原来李掌柜居然还有未卜先知之能！”

李管事接着笑道：“我们掌柜的可没有未卜先知之能，只是他很会看人，瞧人很准罢了！”

其实这次送于掌柜这些东西，也算是给于掌柜的一份谢礼，于掌柜就不要推辞了！”

于孝天更是有点糊涂，摇头道：“谢礼？于某可没有为你们做过什么，这谢礼又从何说起呢？”

“是这么一回事！现在这一带早有人传言，于当家杀了一个外号周大炮的家伙，这厮名叫周成对不对？”李管事对于孝天反问道。

“对！不错，在下确实前段时间杀了此人，并且将其连根拔起，现如今他的大部手下，都已经跟了在下！”于孝天没想到李家的消息这么灵通，居然把

他的事情打听的这么清楚，当初赵麻子来这里办货的时候，于孝天还特意吩咐过他，不要轻易将那件事说出去，而赵麻子也回复他说并未对李家提起此事，可见的李家是从另外一些途径打听到的这件事，这也说明他们对于周边像他这样的同行的消息掌握的比较清楚。

“那就没错了，其实这个周成，最早刚来的时候，也是搭上的我们李家，本来我们对他很是不错，他手头缺家伙，也是我们帮他置办的，于掌柜应该见过他船上的那门百子铳吧！

那门百子铳其实当初就是他从我们李家手中拿去的，并且是赊账，总共欠我们李家了近三百两银子。

可是当初我们没想到，此人居然不守规矩，在拿到了这门炮之后，居然暗中又联络上了另外一家，从此便不再跟我们来往，更对赊欠之事绝口不提。

这也倒罢了！更可恨的是他搭上的那一家，和我们李家历来不对，姓周的非但不念及旧情，也不念及我们李家给他帮忙的事情，搭上了那一家之后，便帮着他极力对付我们！

你来这一带之前，这里本来是另外一个管事，在这里打理生意，一次他带船去泉州办货，姓周的那厮居然在路上伏击了他的座船。

当时他看到是姓周的之后，便怒极之下，出言斥责，没想到非但没有让姓周的退走，反倒被姓周的下令发炮，结果他当时便中炮身亡。

后来还是船夫们极力反抗，才得以逃脱回到了这里，将消息带了回来，我们掌柜的当时便悬赏纹银五百两，要那姓周的人头。

可是姓周的很是滑头，再也不来大练岛周边，并且很是小心翼翼，所以这悬赏也就拖了下来，迟迟没有人领走！

没有想到的是，时过半年之后，于掌柜你居然替我们李家出了这口恶气，这次给你送的这东西，其实就是悬赏中的一部分，这五杆鸟铳，其实不瞒你说，单是在广东那边订造的时候，就每支高达纹银二十两，换做市面上，这东西是可遇不可求，你们要是想买的话，起码要出三十到五十两银子，也不见得买得到。

所以这算是我们李家，给于当家兑付的悬赏之中的一部分！可惜的是数量少了点，要不然的话，就凭这批鸟铳，恐怕在这一带，也没多少人再敢招惹于掌柜你们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这才明白了突然间为何李家会凭空送他这么贵重的礼

物了，原来事情还是出在了姓周的身上。

这周成果真是天怒人怨的家伙，快把周边的各种势力都得罪光了，同行恶心他，盼着他死，这李家居然也跟这厮有仇，没想到杀了一个周成，居然能给他带来这么多好处，抄了周成老巢，他赚了个盆满钵满不说，也在同行之中赚足了面子，打响了他的名号。

而且居然无意之中，还给李家帮了一个大忙，还能拿到这样的悬赏！这一次他可算是赚大了，这简直跟天上掉馅饼的事情都差不多了，居然引起了这么多连锁反应。

其实这次他杀周成，李家悬赏在先，而且他根本不知道这件事，李家完全可以装作不知道，根本不用给他兑付什么赏金，他即便是以后知道这件事之后，也没话可说，毕竟他没有去拿周成的人头来找李家兑付，时过境迁之后，李家不认账谁也不能说李家不对。

可是李家却还是主动提出这件事，送他这些急需之物，同时也看得出，李家对于信誉二字，是十分看重的，跟这样的人打交道，今后他也可以更加放心一些。

于是于孝天这才笑道：“原来如此呀！这也算是无心插柳柳成荫呀，如此说来，于某就恭敬不如从命了！请代为转告李掌柜，于某多谢了！这东西于某就厚颜收下了！”

既然如此，于某这次出来时候也不短了，就不再在这里叨扰了，回去之后于某还要去南à岛一趟，拜见一下那鲨鱼张虎，今天就告辞了！”于孝天提出了告辞离开大练岛。

李管事伸手拦住了于孝天道：“于掌柜且慢！这些东西，只是赏金中的一部分，即便是折抵了一些赏金，我们掌柜的说还剩下一部分，可以现银兑现给于掌柜！”

可是我们掌柜的又说，于掌柜时下恐怕也不会太缺银子，而且于掌柜不是那种爱财之人，故此这剩下的悬赏，我们掌柜的说就用其他折抵！”

这次我们掌柜的在陆上给于掌柜你们找了些人在下也知道，于掌柜不是好sè之人，但是总要考虑手下兄弟们不是！所以这次我们在陆上给于掌柜暗中买了十个年轻女子，已经送了过来，于掌柜顺便也带走吧！”

说着他扭头吩咐了跟着他的伙计一声，伙计答应了之后，便扭头走了出去。

于孝天赶紧说道：“这本来就是无心之举，这几杆鸟铳，已经让贵号破费

了，岂能再让李掌柜破费！”

李管事摇头道：“算不得什么，这段时间流民涌入福建的不少，卖身的女子也着实不少，现如今买个年轻女人，即便是相貌端正点的，也不过就是二十两银子，年纪小点的还会更少一些！也花费不了多少！”

接着李管事附耳对于孝天说道：“不瞒于掌柜，这次买来的女人之中，有五个本来就是娼寮出身，连江县一个娼寮的老鸨犯事，被官府查封，我们掌柜的便暗中派人，从官府花钱赎了几个年轻的出来。

你们常年在海上，兄弟们憋得够呛，这一点不可不防！别让弟兄们在船上或者岛上闹出啥事儿了！”

于孝天一听，微微汗了一把，心道这李掌柜考虑的真是周到，连这个问题都替他想到了，于是便赶忙抱拳称谢，其实李家为他考虑的事情，也正是他这些日子考虑的问题，他因为内心中的道德底线的问题，先期弄到的女人，他不忍将她们推入火坑，拿她们去充当手下们的泄、yù工具，所以多留下来善加对待，以后逐步分配给有功之人为妻。

可是这只是一种解决办法，只能解决部分手下对女人的需求问题，毕竟岛上大部分人都是火气旺的年轻人，长时间得不到发泄，确实是个问题，解决不好的话，很可能会导致手下的不满，这对于他控制部下，也有不利的影响，也可能会引起一些不必要的麻烦。

岛上如果多了几个窑子里出身的女人的话，那么这件事就迎刃而解了，也省的这帮吃饱了撑的没事干的家伙，jīng力过剩在岛上干出偷鸡摸狗的事情，到时候伤了自己人之间的和气。

更何况这种事在后世即便是近现代，许多国家军队也会考虑这种事情，明里暗里都对当兵的在这方面睁只眼闭只眼，这也是不得已的，他不可能拿后现代的道德标准来要求和约束自己现在这个时代的手下。

出来干这行的，为的是什么？不少人的心目中，不就是为了有吃有喝也有穿，还能玩儿个女人吗？他自己不也没把持住，吃了李家送给他的那个秀儿，就更没法不让手下碰女人了。

于是于孝天笑了起来，不过还是有点担心，万一这李掌柜送给他的几个娼jī身上染有花柳、梅、毒之类的不干净的病的话，可就把他给害了，估摸着用不了多久，他就成了花柳军团的团长了，现在这个时代他可没保险套给手下发放，难不成真的要用羊肠代替吗？

而且岛上缺医少药，万一有点问题，麻烦就大发了，于是他jiān笑了一下，小声问道：“这几个女子，可有病吗？”

李管事很佩服于孝天的细心，也露出了一副坏笑，摇头道：“放心吧，这几个娼寮出身的婊子，我们买来之后，已经请了郎中为其看过，一个身上有病的已经转卖了出去，剩下的都没啥事，于掌柜尽管让弟兄们放心用便是！”

这一下于孝天可以放心了，反正是娼寮出来的娼jì，至于她们为何会干这行，肯定都有一本血泪史，可是他如果什么人都怜悯的话，那么今后他干脆找个地方出家当和尚，天天吃斋念佛聊度残生算了，也不用再干这海盗头子了，所以他自己也很清楚，有时候他必须要狠下点心才成，要不然的话就什么事儿都成不了。

（不好意思，第二更来的更晚一些！今天没看到的兄弟，只能明天再看了！对了，明天本书上风云榜，需要大家伙红票帮顶一下，拜托弟兄们千万留下您宝贵的红票！寒风也是讲信用之人，既然答应这个月每天两更，就绝不会轻易食言的！）

第一百二十三章意外收获

于孝天以为一切都说完了，正想再次告辞，李管事却又说道：“莫要着急，在下还有几个人，想要请于掌柜带去！另外回去之后，烦劳于掌柜把这几个肉票派人送到陆上之前说好的地方，有人在那里等候，赎银回头会交给于掌柜。”

于孝天心道，你这李管事有话倒是一次说完呀，怎么跟挤牙膏一般，一次挤出来一点，而且这李管事这次没说给他带走的是什么人，只是说让他把肉票送到指定地点交易，可见的李家已经帮他联络好了，肉票交易赎金的事情，于是无奈的只点头，问道：“不知这几个人又是做什么的？”

李管事摇头道：“于掌柜只管先把人带去，等回去路上，于掌柜自然便知道了，绝对是于掌柜想要的！”

于孝天心中一动，于是也不多问了，点头答应下来，这才再次告辞，被李管事亲自送到了栈桥上，这个时候李管事已经派人，把那些女人还有几个男子都先行送到了船上，交给了船上的孟疯子，将其藏入到了船舱之中。

这时候天sè已晚，岛上各家货栈都已经点起了灯，白天的话，即便是在这里，李家也不会这么大摇大摆的将人送到船上，一旦让人知道的话，难免会被人说他们李家买卖人口，故此这种事只能晚上进行，以此也多少遮人耳目一下。

本来孟疯子以为于孝天要在岛上休息一夜，明天早晨再走，可是看到于孝天回船上之后，他便知道于孝天不会留在这里过夜了，立即招呼船上众人准备起锚开船。

当船只行到看不到大练岛灯光的地方之后，于孝天走入到了船舱里面，其中一个船舱里面有十名男子，这也是于孝天最关心的事情，女人好说，可是一下李家送给他是个男人，这些男人的身份不弄清楚，他是不会放心的。

“你们都是什么人，为何会被送到我的船上？”于孝天走入船舱，亮起灯笼之后，扫视了一下舱中挤着的这十个男子，开口对他们问道。

一个大致只有十七八岁的年轻人神sè很紧张，拉着四个比他年龄还要小的少年，目光中带着一丝惊恐，小心翼翼的开口答道：“小的叫吴元，家父吴成！敢问一下，您可就是派人给俺们家送钱的那位好汉爷吗？”

于孝天听罢之后，微微一愣，吴成这个名字，他既熟悉又有点陌生，一时间居然没有马上想起来是谁。

倒是跟着他下来的刘老六听罢之后马上便反应了过来，指着这个后生问道：“你说你是吴成的儿子？福安县吴家庄人士？”

这个自称吴成的后生赶紧点头道：“小的正是吴家庄人，家父正是吴成！”

于孝天搜肠刮肚的想了一阵之后，忽然间一个留着一撮花白胡子干瘦的中年人的形象跃然脑海之中，立即也明白了这个后生的身份，有点惊讶的跟着问道：“你是吴成的儿子？”

后生再次肯定的点了点头。

这一下于孝天和刘老六都感到太过惊讶了，因为吴成这个人他们都认识，正是当初在这条船上为刘家做事的一个僚手，但是在那次碰上海盗的时候，却已经被海盗杀了。

他们怎么也没有想到，吴成的儿子居然会在李家，并且被李家给送到了他的船上。

于是刘老六便赶紧替于孝天问道：“那么你又是如何来到这里了？这几位又都是跟你什么关系？”

吴元这个后生这才试探着问道：“敢问这位可就是六叔吗？”

刘老六赶紧点头道：“正是正是！俺就是刘老六！以前跟你爹一起在这船上给刘家做事！”

吴元一听，就哭了起来，跪在刘老六面前磕头道：“侄儿给六叔磕头了！俺总算是找到六叔您了！……”

而跟着吴元的那几个少年，也都跟着跪下，一起哭了起来，搞得刘老六手忙脚乱，赶紧一个个的拉起了他们，并且好一阵安抚，才逐步搞清了他们几个的身份和来历。

原来吴元等五个少年，其实都是当初给刘家做事的船夫的儿子，刘家的船出事之后，他们在家迟迟等不到他们的爹回家，于是便找到刘家打听消息，但是不打听还好，一打听反倒打听出了麻烦。

事情还是要从蒋家被于孝天带人偷袭说起，当初李铨子告发刘老六、于孝天，并且污他们是海贼，夺了刘家的船，蒋百户以此为由，抓走了二丫也就是现在的兰儿，并且还试图来个黑吃黑，夺了刘家的船货。

可是没想到于孝天带人先下手为强，杀了蒋百户和李铨子，可是后来消

息还是在福安一带传开，传到了刘家的耳中。

刘家这才知道他们家掌柜的已经死了，报官要求官府帮他们惩治刘老六和于孝天等人，但是因为李姓子已死，蒋家的人也说不清到底夺他们家船的都有谁，于是便来了个一竿子打翻一船人，对于也将其他那些给他们刘家做事的船夫视作跟刘老六一伙的。

非但不给他们家小结算工钱，给予这些船夫家人抚恤，还将其一并告到了衙门，衙门那边也不分青红皂白，在无法查清真相的情况下，又抓不到刘老六和小黄岛众人，迁怒于这些船夫家，一些船夫的兄弟，甚至于被扣了个通贼的罪名，被官府抓了去，而大部分船夫家的家小，也都被官府和刘家逼得走投无路，吴元的母亲便是被逼得活活上吊自尽了。

而吴元自己也被官府抓去，打了一顿关了两个多月之后，因为什么都问不出来，被放了回去，而他母亲这时也早已上吊身亡，家里仅剩下了吴元一个人。

年前的时候，李家派人到福安一带，按照刘老六给他们的名单地址，一一找到了这些船夫的家，将抚恤交给了他们，并将他们男人的死讯告知了他们。

几个船夫家的孤儿寡母拿到这抚恤之后，也得知了他们家管事的死讯，更是伤心不已，吴元拿到了刘老六托人送给他们家的抚恤之后，想了想，便决定投奔刘老六，后来因为他年纪比较大，另外几个船夫家的女人，于是也将儿子交给了吴元，让他带着他们一起投奔刘老六，起码找条活路。

于是吴元便跟着李家的人带着另外四个小伙计到了连江县，又被转送到了大练岛上，等于孝天的船，这次才被一起送上了船，交给了于孝天和刘老六。

得知这情况之后，于孝天和刘老六都唏嘘不已，对吴元等几个少年好一番安慰，让他们放心，不管怎么说，这次的事情，跟他们有着分不开的关系，某种程度上来说，也算是他们导致的，所以于孝天保证，一定会好好善待这几个少年，今后让他们就留在金银岛上。

直到安抚完了吴元等几个少年之后，于孝天这才将注意力转到了剩下的几个男人身上，这几个男子明显不是跟吴元他们一路的，一直在旁边蹲着，没有说话，于是于孝天这才又对他们问起了他们的身份和来历。

直到这个时候，一个中年人才跪下答道：“小的郭复，见过大当家！小的和这几位都是泉州人，之前在泉州那边一个船寮做工，专司为人修船造船。

两个月前，东家少爷醉酒之后，闯入小的的家中，糟蹋了小的的闺女，

逼得俺那可怜的闺女跳了井，小的得知之后，本想要到官府状告，可是东家只想着保住他的儿子，想要把此时按下，而且还威胁小的，不许告官，否则的话就饶不过小的一家！

小的一怒之下，便带着儿子和土地，躲在东家少爷回家的路上，将其痛打了一顿，没想到那厮却不禁打，居然几下便被俺们当场打死，惹出这样的麻烦之后，小的知道如果继续留在泉州的话，定会xìng命难保，无奈之下连夜带着儿子和徒弟逃离了泉州府！一直逃到了福州这边。

后来蒙李家掌柜收留，我等才没有被官府抓去，李掌柜可怜小的，告知小的，可为我等安排一个出路，我等走投无路，只能答应了下来，还望大当家收留！今后小的愿为大当家效力！”

于孝天听罢之后，差点没有当场乐翻，难怪李管事神秘秘的不肯告诉他这几个人的身份，原来这几个人都是船匠，这实在是正瞌睡的时候，有人给递了个枕头呀！

他上一次来的时候，其实就跟李家谈过，想要找个会修船的船匠，他们常年在海上活动，不能保证船只不会受一点损坏，一旦船只受损的话，他们自己很难修复，即便是勉强修理，也只是临时对付，并不能确保船只安全。

现如今他缴获周成的那条鸟船，之所以一直丢在岛上，一是因为他这两个月一直忙于建寨，另一个原因就是他没有技术和人工来对那条船进行彻底的整修，原来抓来的那个木匠其实手艺很差，只能干一点粗木工活，根本没本事修好那条船。

于孝天甚至都想过，干脆回头建房子的时候，把那条鸟船拆了，木料弄去建房子用，也省的一直在海里泡着，等着它自己烂掉或是被海蛆蛀掉。

现如今李家居然给他弄来了这么几个船匠，这一下那条船算是保住了，只要修好那条船之后，他就有了一条可用来出海做事的船，实力等于一下提高了一倍，以后在海上行事也就更容易了。

于是他赶紧点头满口答应下来，并且很家常的坐下跟这个船匠聊了一番，交谈之后他得知这个叫郭复的船匠，膝下还有两个儿子，也都是自幼跟着他学修船造船，现如今就在这里也都已经十几岁了，可以帮着他爹干活了，而他老婆在生小儿子的时候难产死了，他家穷，便一直没有续弦。

而另外两个跟着郭复的，也都是他的徒弟，因为师傅的闺女受辱自尽，年轻气盛的他们很生气，不顾后果的帮着郭复去揍了东家少爷，结果没成想却打死了东家少爷，惹下了滔天大祸，于是只能跟着他们师傅跑路，现在也不得不跟着来了。

这一下于孝天便等于得到了五个会修船造船的手下，今后再也不用为修船的事情头疼了，这对于孝天来说，可是天大的好消息，比起李家再给他们几百两赏银，还要来的更实惠一些。

而李家其实这次也是做了个顺水人情，不花钱还满足了于孝天的需要，而且抵上了他们当初承诺的赏银，这次的交易对于他们双方来说，都是皆大欢喜，划算的不得了，可见的李家在做生意上，确实有过人之处，想人所想的同时，也为他们省下了不少银子。

回到岛上之后，于孝天也没有将这十个人送到隔离营之中单独隔离，仅仅是烧掉了他们的衣服，又让人烧水，好好给他们洗刷了一番，又让他们服下了几副常用的汤药，打了打他们肚子里面可能有的寄生虫，便将他们安置在了寨子里面。

而留守在寨子里面的赵麻子和李狗子，这个时候也已经趁着于孝天出海的工夫，带着剩下的人开始在寨中建房，一些被烧毁的屋舍，很快便又被搭建了起来，反正他们的住房用料简单，建起来也不费啥事，寨子里面很多空地很快便立起了新的屋舍。

而于孝天也没耽搁，回到岛上稍微停顿交代了一些事情之后，便再次带人上船，朝着南rì岛而去，再晚的话，他们估摸着节前就没法赶到南rì岛拜张虎的码头了，那样的话保不准会得罪了张虎，另外也让王宏会比较为难。

虽然于孝天暂时实力增长了不少，可是比起鲨鱼张虎来，他的实力却还是很小，尚不足以和张虎抗衡，所以暂时示之以好，也是有必要的，这就算是识时务者为俊杰了吧！

（今天本书上风云榜的第一天，先来个四千字的章节！拜托弟兄们红票帮顶，顺便再吆喝一声，新来的朋友们，请您们也高抬贵手，点击一下收藏先！寒风跪谢！）

第一百二十四章闭门羹

南rì岛就在金银岛南面四五十里的距离，对于在大海上的距离来说，也算是近在咫尺了，所以于孝天仅用了不到一天的时间，便抵达了南rì岛。

在他们抵达南rì岛的时候，便感觉到了双方实力的悬殊，他们尚未到达南rì岛十里范围之内，便有一条挂着张虎旗号的船拦住了他们的去路。

这条船是一条单桅船，表面上看上去像是渔船，船的排水量也不大，船速一般，如果不挂出张虎所用的招牌式的红sè旗幡的话，一般人基本上会把他们当做渔民的渔船看待，可是在张虎手中，这种船显然是被他做成了望风用的哨船使用，倒是也能遮人耳目。

当发现于孝天的船驶向南rì岛之后，这条属于张虎手下的渔船，却还是大摇大摆的拦住了于孝天的去路，有人站在船头老远就大声吆喝了起来，一边令于孝天的船落帆停船，一边喝问他们的来意和身份。

于孝天看了看这条船，令船上的手下们稍安勿躁，收起锋芒，大部分人被赶入了船舱之中，然后下令落帆，靠近之后报出了他们的身份和来意。

当听说于孝天的这条船就是海狼的船之后，拦路的那条船上的张虎手下多少表现出了一点尊敬的意味，为首带头的那个头目打量了一番于孝天和他的船之后，抱了抱拳道：“原来你们便是海狼呀！怎么到现在才过来拜码头？难道不把咱们张大当家放在眼里不成？”

于孝天赶紧陪着笑脸解释了一下，并且告诉这家伙，他已经和他们三当家王宏有约在先，年前过来拜码头。

那个张虎手下的头目这才点点头道：“原来是王三当家那边说好了，那就好办！得了！你们跟着我的船吧，我带你们过去！省的闹出什么误会！”

于孝天的船和那家伙的船靠在了一起，令人送了十两银子过去，又放下一罐酒到了那条渔船上。

俗话说抬手不打笑脸人，于孝天很明白银钱开道的作用，所以倒也不在乎一些小钱，有了这十两银子和一罐酒作为见面礼之后，那船上的张虎手下们脸sè更是好了许多，连连点头，再次起帆，在前面为于孝天的船带路，一直朝着南rì岛驶去。

南rì岛很大，起码比起于孝天现在占据的金银岛要大得多，旧称南匿山，岛的面积足有几十平方公里，是福建沿海的第三大岛，归福建兴化府管辖，也是兴化府沿海第一大岛，是控制福建南海上通道的要地，不过可惜的是

明朝的海禁政策，使得这样的重要岛屿未能受到重视，以至于沦入了像张虎这样的海盗的控制之中。

据刘老六说，南rì岛上很早的时候，大明朝福建方面为了备倭，在岛上建有一个南rì山水寨，并且驻有近千官兵驻守，可是后来居然以孤悬水上不易支援为由，撤掉了水寨，遣往了一水之隔的石城，并入了青山巡检司，就此南rì岛便成了不管之地，历来被倭寇和海盗们控制。

近些年来，倭患渐轻，张虎便带人夺占了这里，成了一个这一带占岛为王的土霸主，势力范围影响很宽，向北可达闽江口一带，向南则控制到了湄洲岛一带，官府前年的时候也派兵试图进剿过他，可是却被张虎击败，就此官府息事宁人，只要张虎不闹的太厉害，也就对他睁只眼闭只眼，不怎么再管他了。

张虎早年击败官军的经历，使得他更是嚣张了起来，隐隐间以这一带的霸主自称，时常袭扰沿岸的村庄，并且经常劫船，在岛上作威作福了起来。

而张虎的大寨，就在南rì岛北面的西北角，这里也成为了周边海盗团体必须要来的地方。

说起来张虎的寨子是个海盗的水寨，可是这几年来，一些生意人挂上了张虎之后，也逐步来到这里做买卖，通过和张虎以及周边海盗们交易，获得他们所劫的货物，然后再出手获取利润，所以这两年来，这里倒是有点像是个镇子了，来来往来的船只倒也不算太少。

可惜的是张虎这个人不太会经营，而且太过贪财，对于到他这里交易的同行，抽头很大，以至于许多海盗宁可去大练岛交易，也不来这里交易，所以这里达到了一定的规模之后，商贸规模便再也无法扩大，要不然的话利用这里得天独厚的条件，这里肯定会相当热闹。

于孝天一边跟着那条船缓缓驶向南rì岛，一边在脑海中整理这段时间打听到的有关张虎的各种情报，遥望着这么大的南rì岛，他不禁叹息实在是可惜了这个地方了，换做是他在这里坐大的话，他一定能将这里经营成一个相当繁华的商贸之地，起码可以将南rì岛这个地方，打造成一个可以作为他的后方基地。

于孝天这段时间一直遗憾，当初落海的时候，没有把船上的那个高倍望远镜带来，要不然的话有了那家伙，他就可以很远的仔细观察一下南rì岛沿岸的情况了。

不过随着靠近南rì岛之后，领航的那条船开始转向，还是给于孝天了一个就近观察南rì岛的机会，偌大的南rì岛，据他所知，在后世岛上起码有人口有

数万人之多，可是现在看来，岛上沿岸却十分荒凉，看不到一个村落，偶尔可以看到个别废弃的村庄，也看不到一个人影。

初步估计，这岛上以前的居民，不是被倭寇祸害，就是被这张虎逼得没法在这里生存，迁回了陆上，结果使得偌大的南rì岛变成了一个荒僻之地，于孝天忍不住暗骂张虎实在是个笨蛋。

南rì岛水寨，规模远大于金银岛于孝天的水寨数倍不止，占地面积估摸着有上百亩之多，作为防御工事，也修起了寨墙，不过寨墙高度却也不算高，基本上也都是木质的寨墙，只有很少的地方，是用石头垒成，防御能力不见得就比于孝天的小寨子高到哪儿去。

难怪王宏前段时间去金银岛的时候，会对于孝天的寨子感到惊讶，原来他们这里的寨子，确实建的不咋滴。

不过这里的码头倒是还建的有模有样，张虎利用这里的地势，在海边建起了几座栈桥，可供船只停靠上下货之用，一次最多的时候，可以停靠十多条船，可惜的是现在这里的码头利用率却很低，只有两条栈桥上停靠着船只，其余的船只则都就近停泊在湾子里面，显得杂乱无章。

在前面那条船的引领之下，于孝天过来的路上便没有再遇上什么盘查和麻烦，仅有一两条船好奇的靠近他们打量了打量他们，在前面那条哨船的解释之下，都没有找于孝天的麻烦，便直接驶离。

靠上了栈桥之后，于孝天在那个给他引航过来的头目的带领下，带着几个手下，抬了一个大礼盒下到了栈桥上，朝着寨子走去。

于孝天道了水寨的寨门处之后，禀明了来意，并且递上了拜帖，请见张虎。

守寨的人让他等着，拿着他的拜帖进了寨子，于孝天这才和那个给他带路的头目攀谈了起来。

碰上他们的这个头目，其实是张虎手下很小的一个头目，根本挂不上级，只能带着一条渔船，在海面上闲逛，给岛子充当耳目，一般情况下油水很少，不比其他头领，可以出去劫船，或者登陆行掠，所以是个苦差事，今天拿了于孝天的十两银子，已经是很不错了。

所以这家伙对于孝天出手大方很是满意，上岸之后几句话攀谈下来，就对于孝天热情了起来，指手画脚的给于孝天介绍起他们的这个地方。

和当初王宏所说的东西差不多，张虎手下有部众七八百人之多，有时候一旦需要，还可以纠集来周边其他同行，来给他帮忙，最多的时候可以纠集

起来一两千人，几十条船，甚至可以登陆攻打一座小县城或者大的镇子，所以实力算是很强了。

而且张虎这两年来，有手下给他支腿，他也逐渐变得懒了许多，已经很少再亲自带人出海行掠，更多的时候，大部分时间都是呆在岛上，过着醉生梦死的日子，很是舒坦的不得了。

小头目不敢这么说，可是言语之间也流露出了对张虎的那种羡慕，反倒是对他的恭敬成分并不多，这让于孝天再次意识到，张虎其实对手下的控制也影响力已经不高了，要不然一个小小的头目，也不会敢在外人面前，说这些事情，并且还毫无一点戒备。

过了好一阵子，拿拜帖进去的喽啰才出来，冷冷的对于孝天说道：“咱们大当家这会儿没空见你，让你在寨子里等着，明天有空的话会召见你！”

于孝天苦笑了一下，心道张虎这厮架子还真不小，他不来则不来了，来了之后这厮居然还不见他，让他这么晾在这里，不知道是故意给他个下马威，还是真是没有时间见他。

于是他只得点头答应了下来，被喽啰带到了寨子里面，并且引到了一个院子前面，交给了这里一个管事的，这里算是张虎在寨子里面设的驿馆，后世应该叫招待所吧！管事的也被称作管舍，算是招待所所长。

这个管舍倒是还算对于孝天客气，把他和几个手下让到院子里面，安排了两间房给他和手下临时居住，但是却告诉他，他们吃喝用度，在这里是要付账的，船上如果需要补水或者食物，也是要花钱的。

于孝天心中更是暗骂，这张虎对于同行还真是够大样的，根本就不把他们这种人放在眼里，他第一次来拜码头，居然就让他先坐了冷板凳，吃了一个闭门羹，停在这儿他们不好好招待也就罢了，居然啥都要银子，趁机还要多赚一些，实在是钻到了钱眼里面了。

（求收藏，求红票，求打赏！哈哈！求包养成不？）

第一百二十五章牢骚满腹

可是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于孝天再不高兴，也只得点头答应了下来，转头吩咐人拿了点银子，在这里随便弄了点东西吃，并且回船上告诉孟疯子，让船上的人不要下来随意走动，以免惹出什么麻烦，并且命他们在船上自行解决吃饭的问题。

既然暂时见不到张虎，于是于孝天便问起了王宏的住处，管事的一听于孝天认识王宏，和王宏似乎有点交情，于是变得更客气了一些，点头道：“咱们三当家正好在寨子里，他这会儿在大寨外面他们的小寨里面，要是于当想要见王三当家的话，小的可以派人去报知三当家，请三当家过来！”

于孝天摆手道：“不必了！岂能劳烦王三当家过来，还是在下去登门拜见他吧！可否请这位兄弟派人给在下带一下路呢？要不然的话在下在这寨子里也不方便走动！”

这个算是张虎驿馆的管事赶紧点头道：“好说好说！既然于当家和咱们三当家有交情，一切好说！小的派人带于当过去便是，不会有人找麻烦的！”

于是于孝天便带了一份礼物，跟着管舍派的手下，出了大寨，朝着寨子东侧的一个小寨走去，原来张虎住在大寨里面，手下渐渐多起来之后，于是几个手下便被他赶出了大寨，在大寨外面立了小寨，单独带着他们手下住在小寨之中。

这样的安排，于孝天真是有点看不懂了，作为一个团体，张虎应该牢牢掌握着整个团队的运作，而不能让手下有机会形成小团体，以防出现跟他离心离德的情况，现如今他的规模虽然不小，可是还远没有到要分家另过的程度，可是他却让手下分出去，形成了一个个的小团体，这么一来，他势必会减弱对手下的控制能力，也不知道他是太聪明了，还是太蠢了点。

王宏的小寨距离张虎的大寨并不远，出了大寨也就是一刻钟的路程，便来到了王宏的小寨。

而王宏的小寨子说起来是个寨子，其实只是由十几间屋子构成的一个小群落，连寨墙也没有，只是一个临时的聚集地，靠近他的小寨子，有一条栈桥，直通到湾子里面，靠近岸边停靠着一大一小两条船，一条便是王宏的座船，是福船的船型，另一条则是小一点的广船的船型，都是双桅船。

这样的安排便又可以看出张虎的心思，一般情况下，这些手下部众在大寨外面过，但是却不让他们立起寨墙，一旦有事的时候，比如遇上对手来攻，或者官军来剿，这些手下们便只能带人到大寨之中驻防，小寨根本无法驻守，如此一来，他便不用担心这些人到时候各顾各，不管他的大寨的安危

了，可见得张虎还是有点小聪明的。

看到有人朝着他们寨子走去，有人迎过来询问，于孝天报出了名字，说要拜见王宏，有喽啰赶紧飞奔到了寨子中，不多会儿功夫，便看到王宏哈哈大笑大步走了出来，远远的便抱拳笑道：“我当时谁来了，原来是于兄弟过来了！怎么不派人先跟老哥说一声，老哥我也好去接你过来呀！”

看到王宏显得很热情，于孝天也赶紧笑着迎上去，抱拳给王宏施礼，笑道：“孝天见过王兄，前几rì一别之后，在下便一直想着王兄，这不赶在节前过来了！本以为王兄在大寨里面，没想到过来之后才知道王兄在这里！于是便冒昧直接过来了！”

说着于孝天让韩显把给王宏带来的礼物交了过去，看到于孝天还给他带来了不少过节的礼物，王宏更是乐的见牙不见眼，连忙称谢，让手下接了过去，上前拉住于孝天的胳膊，一边说笑一边朝他的小寨走去。

至于那个驿馆过来的喽啰，被王宏赶回了大寨，并且告诉他，于孝天今晚不回去了，就住在他这边，于孝天推辞不过，只得答应了下来。

当晚王宏设宴款待于孝天，两个人又痛饮了一场，这次不同于上次王宏去金银岛，而是于孝天成了客人，王宏手下这次轮番上阵，给于孝天敬酒，想要替王宏报上次在金银岛“喝多之仇”，幸好于孝天酒量相当不错，南rì岛上的这种低度米酒，对他来说，根本就不在话下，结果是一直喝到了半夜，最终倒还是王宏先喝趴下了，反倒是于孝天依旧保持着一丝清醒。

于孝天这样的酒量，连王宏手下那帮家伙们也都不得不承认厉害，他们这样的粗人，很多时候就佩服人的豪爽，不少王宏的手下看于孝天喝的豪气，也都钦佩不已，无形间对于孝天很有好感。

而他们上次去于孝天哪儿，于孝天也款待他们不错，每个人还给了见面礼，所以王宏的这帮手下见到于孝天之后，也都很是客气，远比大寨之中那些张虎直辖的手下们，对于孝天要热情的多。

听说于孝天这次过来，在大寨那边求见张虎不成，王宏脸上便露出了不痛快的神sè，随着酒越喝越多，王宏有点控制不住情绪，忽然间一把摔掉了酒碗，没由来的大骂了一句，问候了某个人他娘一声，吓了众人一跳，于孝天也一皱眉，跟着于孝天过来的韩显等几个手下，也都徒然猛的心中一紧，手不由自主的便摸向了腰间的刀柄。

王宏虽然喝多了，可是多少还保持着一丝明智，挥手把手下们赶出了屋子，而于孝天也挥手将跟着他的韩显等人赶了出去，王宏这才对于孝天说道：“于兄弟莫要误会，俺可不是骂你！”

于孝天呵呵一笑道：“当然不会！但是好端端的，王兄又为何发这么大的火气呢？”

王宏气道：“不瞒兄弟你，还是因为俺们大当家的！兄弟你这次过来之前，我已经提前告诉了他，你回过来拜码头，并且替兄弟你说了不少好话！可是没想到你这次过来，他却还是把你晾在一旁，这实在是说不过去！

他哪儿是有事儿呀！这段时间他不知道在哪儿弄来了个双胞胎姐妹花，长得确实漂亮，于是便只顾着躲在大寨里面，跟那对姐妹花胡混。

还有，这不眼瞅着就过节了，他却不管弟兄们这节该咋过，自顾自的只顾着玩儿女人，上次我已经给兄弟你说过，这一年到头，咱们整日在外头跑，赚的大头都给了他，可是他却压根不过问下面弟兄们手头松紧。

前俩月兄弟我的两条船都送去岸上大修了一次，花了不少银子，今年手头紧的厉害，可是前段时间找他支点银子，他却说手头也紧，不肯给我拨出银子，可是他小舅子那边，他一次就给了两千两，现如今我手下的兄弟快过节了，却啥都没有！

可是他小舅子那边，却要吃有吃，要喝有喝，想我们这帮弟兄，自出来之后，跟着他鞍前马后，出生入死，他眼下这家业都是我们这帮老兄弟们替他打下来的，可是现如今他却根本不把我们这帮老弟兄放在眼里！……”

喝多了的王宏，对着于孝天好一通数落张虎的不是，可见的这家伙这段时间确实郁闷坏了，当着自己弟兄们的面，有时候不好说出来，今天见到于孝天这个投缘的朋友之后，顿时打开话匣子，一股脑的给于孝天倒了出来。

于孝天听着王宏的话，待他说完之后笑道：“原来王兄还有这么一本难念的经呀！如果王兄不说的话，我们这些人还以为你们都过的不错呢！但不知王兄你们过的还如此憋屈！”

“不错个屁！即便是不错，也是他小舅子过的不错！我们这帮老弟兄，一个个都过的不如意的很！这话也就是见了兄弟你才说说，要不然的话，传到他耳中，恐怕兄弟以后的日子更要难过！”王宏很显然是实在憋屈坏了，气哼哼的又抄过一个酒碗，灌了一大口之后，重重的把酒碗顿在了桌上。

“哦？那么张大当家难道就不知道你们弟兄的难处吗？”于孝天有点煽风点火的接着问道。

“怎能不知？可是眼下的他早已不是当年的他了！自从上一次打退了前来进剿的官军之后，他便忘了他姓什么了！整日里只知道在寨子里花天酒地，干活的事情都是我们这些人的，听说他还拿出大笔钱财，在泉州那边置了一处

大宅，另外还买了几百亩良田，真不知道他是咋想的，难不成有朝一日还想洗干净屁股，到泉州那边过富家翁的日子不成？”王宏口无遮拦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摇头道：“王兄，这也就是给兄弟说说，以后这话王兄还是少提为妙，毕竟他是你们大当家，传到他的耳中，很可能会对你不利！毕竟兄弟是个外人，说说也罢，以后王兄还是不要多说了！”

王宏苦笑着摇头道：“说的也是，这话也就是能见兄弟你的时候说说，要么我刚才就把下面的那帮家伙都赶了出去！我也是看于兄弟够义气，不会出去乱说，这才敢跟你倒倒苦水，换做他人，我也不会乱说的！”

正说话的时候，有个王宏的手下在外面叫道：“启禀三当家，二当家和五当家过来了！已经到了！”

（不多废话，继续求收藏，求红票！多谢弟兄们帮顶！）

第一百二十六章是福是祸

王宏一听，赶紧抹了一把脸，摇摇头道：“请二哥和五弟进来吧！于兄弟，这次正好，我二哥和五弟也过来了，我给你引荐一下，以后他们也会照应你的！”说着便站起身，带着于孝天到门外去接。

不多会儿工夫，几个人便打着灯笼走了过来，为首的两个挥挥手让跟着他们的人下去，径自朝着王宏走了过来。

于孝天借着灯笼的光线，看到一个中年人脸上交错有两道深深的刀疤，几乎贯通了他的一张脸，使得他的脸看上去十分狰狞可怖，要是晚上小孩儿见到他这张脸的话，估计能当场吓哭。

而另一个稍微年轻一些，大致不到三十岁也差不多，四方脸，中等身材，下颌留着一副络腮胡子，模样倒也端正，只是一只左手揣在怀里面，像是掏什么东西一般，但是却一直没有掏出来，就这么揣在怀里。

王宏赶紧摇晃着迎了上去，趑趄了一下之后抱拳说道：“二哥和五弟怎么这会儿过来了？来来来，进去喝酒！我给你们引荐个朋友！”

那个中年人托了王宏一把，不喜的埋怨道：“老三，你怎么又喝成这样？你这家伙就是喜欢喝酒，喝多了话就多！上次的教训难道还不够吗？”

而另外那个稍微年轻一些的应该就是老五，这会儿却正在上下打量着于孝天，左手还揣在怀里，并未说话。

王宏脸sè很不好看，但是又没敢发作，摇头道：“二哥休提那次的事情！提起来我就有气！这不一个朋友过来了，老大不见，就先来看兄弟我了！我这是摆酒款待朋友，二哥过来的正好，认识个新朋友也好！”

说着他便拉着他的二哥，转身对于孝天说道：“于兄弟，来来来，见见我二哥和五弟！我给你介绍一下，这是我二哥，我二哥姓钱，叫钱松，人送外号金钱豹！这位是我五弟，姓方，叫方安！人送外号方铁钩！”

于孝天赶紧上前两步，抱拳笑着躬身道：“在下于孝天，见过二位当家的！”

脸上带着刀疤的老二听到之后，看了看于孝天，皱眉道：“于孝天？你就是前段日子杀了周成的那个海狼吗？”

“正是在下！”于孝天点头道。

钱松上下打量了一下于孝天的身材相貌之后，点点头道：“果真跟老三说的一样，好一条汉子！不错！不错！有礼了！”说着也对于孝天抱了抱拳算是还礼。

而那个叫方安的老五没有抱拳还礼，但是却把左手从怀里掏了出来，于孝天这才看到，原来方安根本没有左手，而他左手的手腕上，只是按了一个被擦得明晃晃的铁钩，难怪外号叫方铁钩。

方安掏出铁钩之后，对于孝天晃了晃，也没有说话，接着又把铁钩揣到了怀里面。

“这位正是前些天我给二哥你们提起过的于兄弟，这家伙自称海狼，还真是有股子狠劲！够朋友，也是条汉子！跟兄弟很投缘，是个可交的朋友！这不这次过来，就先来找兄弟我喝酒来了！”王宏这会儿脚步踉跄，说话舌头有点大，可是还是给老二和老五介绍道。

“好！这次见过了，确实不错！这儿不是说话的地方，咱们还是进屋说吧！”老二钱松看王宏着实有点喝多了，于是挥挥手说道，抬腿直接朝着屋子里面走去。

王宏带着于孝天跟着也走入了屋子，再次分宾主落座，于孝天说道：“今rì不知会在这里见到二位当家的，未能提前备下见面礼，还望二位当家的不要见怪，改rì于某再来的时候，一定会补上！”

老二钱松摆摆手道：“于兄弟，你是老三的朋友，老三对你很是推崇，说你很够朋友，咱们不要客气了！”

老三这个家伙脾气直，但是对朋友义气，既然他当你是朋友，那么我们兄弟也不会为难与你，你大可放心便是！

怎么？这次过来是不是我们大当家没有见你？兄弟休怪，我们大当家就是这样，明rì我去大寨，一定请他见你便是，这块过节了，不能让你长在这里耽搁！”

于孝天赶紧起身道谢，从钱松的话中，他也听出了一点他对张虎的不满，另外也可以看出来，他跟王宏的关系都不错，对自己不算见外。

王宏醉醺醺的问道：“二哥、五弟，你们怎么这么晚过来了？是不是有啥事？”

钱松看了一眼于孝天，沉吟了一下之后说道：“也罢，于兄弟跟你是朋友，也算是咱们这边的人，有话也不瞒着于兄弟了！”

于孝天赶紧说道：“在下在这里，几位当家的说话也不方便，在下还是告退吧！就不耽搁几位当家的说话了！”

钱松摆摆手道：“于兄弟不要客气了，不是啥不能让你知道的事儿，你听听也无妨！坐下吧！咱们边吃边说，我和老五到现在还没吃饭呢！”

说着有人送上来了新的碗筷，又上了一盆鱼块和一碗炖肉，另外又送来了一罐酒，钱松和方安也不客气，抓起来筷子便大吃了起来，于孝天赶紧帮忙给他们布酒，敬他们了一碗。

钱松也不废话，喝了一碗酒之后便说道：“老八天黑的时候回来了，他们在马祖那边碰上了混江龙的船，跟他们打了一场，可是他们人多船多，老八吃了大亏，带去的两条船，当场毁了一条，老八也带了伤，带着剩下一条船拼死突围逃了回来！

我跟老五就是在老八哪儿过来的，老大这会儿谁都不见，这事儿还没让他知道，就过来想先跟你商量一下，该咋办！没想到你这厮居然又喝多了！”

王宏一听当啷一声，又把一个酒碗给摔在了地上，今天这酒碗算是遭了殃了，一连被他摔了两个，惊得外面他的手下赶紧探头朝屋子里看。

“nǎinǎi的，这混江龙的手伸的也太长了吧！马祖那边可是咱们的地盘，什么时候他们把手伸到哪儿了？这还了得，nǎinǎi的，咱们不能让他们嚣张，赶紧告诉老大，招呼弟兄们杀过去，让他们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王宏一听就急了眼，只差把面前的酒桌给踹翻了。

于孝天也皱眉插嘴道：“据我所知，马祖那一带不是算是咱们这边的地盘吗？怎么混江龙把手伸到了哪儿呢？”

老二钱松让王宏坐下，点点头道：“看来于兄弟也知道马祖那边是咱们的地盘，过了黄岐才是混江龙的地盘，可是这次他们确实把手伸过来了！要不然的话老八也不会吃亏！我和老五过来，就是先跟老三商量一下，这事儿该咋办！”

于孝天点点头问道：“只是不知道那边过来了多少人船，要是去的话，就得先弄清楚他们这次动用了多少人手和船只，要不然的话冒然过去，弄不好还会吃亏！”

一直没有说话的方安直到这个时候，才开口道：“来的不少，老八回来说，混江龙至少带了伙jiǔ条船，有二三百人之多！”

于孝天一听，得了！这事儿跟他没关系，他眼下就几十个可用的手下，能用的船也只有一条，这事儿还是鲨鱼张虎的事儿，所以他便没有再多说什

么。

而王宏一听，喷着酒气接着骂道：“照老五这么一说，这次混江龙是有备而来呀！居然一下就动用了这么多船和人手，这摆明了是要抢地盘来了！这可不成功，马祖那边可是堵着闽江口的，要是让他们占去，以后福州这边的生意就要被他们抢去不少！”

钱松点点头道：“看来老三你还没喝傻，还明白这理儿！今天就算了，你喝得不少，明儿个一早，咱们一块儿去大寨，见一下大当家，让他拿个主意，看看该咋办！”

于兄弟，这次你来的不巧，正好碰上这事儿，估摸着要是万一要去跟混江龙那边动手的话，你们几家也要跟着帮忙，到时候还望你不要推辞才是！”

于孝天赶紧起身点头道：“不瞒几位，当初于某之所以会来这边，其实也算是混江龙把我们逼过来的，要是诸位这次跟混江龙交手的话，只要用得上兄弟的，兄弟决不推辞，一定会带着手下弟兄们鼎力相助！”

只是兄弟人少船少，到时候几位当家的不要笑话在下就行！”

钱松点点头抱拳道：“好说！好说！你的事儿前几天老三都跟我们说过了，老三很是看重与你，这一点我相信老三看不走眼！有了于兄弟这话，我就先谢过了！明天一早，你到大寨等着，我会请我们大当家先见见你，要是有用的上你的地方，到时候会让老三去通知你！”

说罢之后，钱松和方安都吃饱了肚子，也不废话，起身告辞，一起离开了王宏的小寨，各自回了他们的住处。

而王宏送走了他们之后，便酒力上头，让人安排于孝天住下，他也倒头睡下。

于孝天躺在床上合计，这次他过来的可以说即是时候，也不是时候，恰巧碰上了这种事，鲨鱼这边和混江龙那边历来不对付，这次混江龙突然间带人南下到了马祖列岛那边，等于是再次挑起了两边的纷争，摆明了要来抢鲨鱼张虎的地盘。

而只要张虎不是个窝囊废，这件事就绝不会善了，两边肯定是要分个高下的，而他们这些小势力，到时候也难免要卷入到其中，这次他来这里，正好碰上这事儿，张虎看在要用人的面子上，肯定不会再轻易为难于他，这是好事。

可是坏的一方面是他也免不了要被卷入其中，到时候肯定要被招呼着跟着一起去帮忙助阵，一旦要去帮忙的话，免不了会有死伤，所以他来的这个

时候，也可以说不太是时候，要不然的话，他完全可能置身事外，可以推脱不去。

想了一阵之后，于孝天忽然间哑然失笑，他这么琢磨有什么意思？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人有旦夕祸福，既来之则安之吧！于是他翻了个身之后，酒意上头很快便呼噜大睡了起来。

第一百二十七章刁难

于孝天直到见到张虎之后，才知道，原来在福州海上远近闻名的梟雄一般的人物，居然会是个大胖子！

坐在太师椅上的张虎，更像是个狗熊，丝毫看不出一点jīng悍的样子，如果不是他的两只眼睛还多少流露出一丝jīng明的神sè的话，于孝天简直不敢相信，这就是福州沿海一霸张虎，说他是鲨鱼，倒还不如说他更像是一头海狮更合适一些。

难怪王宏他们那些手下们，一个个都对他现在牢sāo满腹，安逸的生活早已经将他身上的那种锐利的棱角磨秃，使他变成了现在的这幅模样。

但是于孝天还是谦恭的上前，躬身抱拳道：“在下于孝天，参见张大当家！于某初来乍到，却姗姗来迟，还望张大当家多多见谅！”

这个时候于孝天看到，在大厅两侧，还摆放着几张大椅，上面各自都坐上了人，其中紧挨着张虎大椅的下手位置，便是昨晚见过的金钱豹钱松，接下来就是王宏，另外还有老五方铁钩，其余几个于孝天不认识，想必应该就是张虎的另外几个手下弟兄了。

张虎懒洋洋的打了个哈欠，眯着眼朝于孝天打量了一下，似乎也对于孝天的体格比较惊讶，多少提起了一丝神，摆了摆手道：

“罢了！我还以为你不打算来了！现在好歹也总算是来了，也就算了！本来余不想搭理你，想先晾你几天，让你明白明白啥叫规矩！”

可是今几个老二老三都替你说话，今天就给老二老三一个面子，这次余也不跟你计较了！不过下不为例，以后你要听点招呼，要不然的话，想在这儿混下去，可不要怪我不给你面子！

另外周成之事，虽说老三回来为你解释过了，但是你这么做也太过狠辣了点！要知道周成可也是来我这里拜过码头的，你说杀便杀了他，这又让我的面子朝哪儿搁？以后如若再有这种事，你大可先来告诉我，我自会还你一个公道！不可再如此行事！听到了吗？”

张虎对于孝天一点也不客气，摆出一副高高在上的架势，对于孝天一通训斥，就像是训斥手下一般，根本就没把于孝天放在眼里。

于孝天心中暗骂，呸！你这厮算是那颗大头蒜，不就是手下多了点，居然给老子摆出这么一副臭架子，老子这是给你面子，真他娘的给脸不要脸！

可是心里面骂归骂，这脸上无论如何是不能流露出来的，现在他可是孤身一人，身在虎穴，即便他跟王宏关系处的不错，在这里冒犯此獠，估摸着也落不到好上，所以于孝天赶紧继续保持着一脸谦恭的表情答道：

“多谢张大当家宽厚！以后只要张大当家又吩咐，在下一定立即赶来！断不会再拖延了！这是在下的一点心意，还望张大当家笑纳！在下初来乍到，干这行不久，尚未得手几次，家底实在太薄，请张大当家莫要嫌少！以后待在下日子好过一些，定会年年来投效大当家！”说着于孝天从怀中拿出一份礼单，双手递了过去。

张虎摆手，让手下走到于孝天面前，接过于孝天手中的礼单，呈到了他的面前，这厮居然也识几个字，斜眼看了看这份礼单，嘴角立即耷拉了下去，冷哼一声把礼单撇到了一旁，冷笑道：“才二百两！这点银子还不够撒牙缝的！你来这里也几个月了吧！居然只送来了这么点投效！难道觉得余这么好打发不成？”

于孝天赶紧插手道：“请大当家息怒，这投效确实有点少！还望大当家见谅，先前三当家前往在下的岛上的时候，在下已经禀明三当家！”

虽然在下来了几个月，可是前两个多月，却并未出海，还是因为那周成偷袭了在下的岛子，使得在下这两个月都一直忙于立寨，所以手头实在是紧张，故此才投效少了些，但是却绝无轻视大当家之心，还望大当家明鉴！”

王宏看不过眼，这二百两投效可是他给于孝天交代的，这对于他们以前来说，也是惯例，可是现在张虎却嫌少，这就让他没法给于孝天交代了。

于是王宏赶紧起身替于孝天说道：“大哥！于兄弟说的不错，他人少船少，周成偷袭了他的岛子之后，于兄弟这段时间根本没有出海过，都忙着在岛上立寨了！”

不等王宏的话说完，张虎斜着眼瞪了王宏一眼，斥道：“没你啥事！这事儿你已经告诉过余了！但是别忘了，他可是把周成的窝给掏了，周成底子不算薄，他岂能赚的少？就拿二百两银子过来，这不是摆明了糊弄于我吗？”

王宏的脸憋得通红，无奈的坐回到了椅子上，抱歉的看了一眼于孝天，但是可以看出来，他这会儿很是不爽，张虎根本就没卖他面子。

于孝天正要再出言解释，老二钱松开口说道：“大哥，既然于兄弟这次来了，这次也就算了！现在咱们不是还有正事要说，明年于兄弟多投效一些也就罢了！”

张虎看了看钱松，这才点了点头，斜眼瞅了瞅于孝天，摆摆手赶苍蝇一般的对于孝天说道：“好吧，今儿个老二老三都替你说话了，这次也就算了，

下次来的时候，别再这么小气，你回去吧，这儿没你啥事了！”

于孝天这会儿心里面早就把张虎的祖宗八代所有的女xìng都问候了一遍，他没想到张虎这厮居然如此嚣张，今天居然会这么不给他面子，可是这会儿也只能暂时隐忍，于是点头抱拳道：“多谢张大当家！在下告退！二当家、三当家，也多谢你们美言，诸位当家的，在下有礼了，告辞！”

说罢之后，于孝天对王宏和钱松分别拱了拱手，这才转身大踏步的走出了大厅，朝着驿馆走去。

但是于孝天并没有马上就走，出来之后他先是回到了大寨驿馆之中，叫了点酒菜，自斟自饮了起来。

虽然张虎这厮嚣张，而且很不给他面子，可是于孝天着恼归着恼，确并不以为意，他这次来南rì岛一趟，不容易，才不会这么轻易就带着一肚子气回去呢！

果不其然过了中午之后，王宏急匆匆的便找到了驿馆里面，一见到于孝天正在自斟自饮，于是摇着头一屁股就坐在了于孝天对面。

“兄弟，对不住了！今儿个让你受委屈了！我们老大现在就是这样，只知道看银子多少，以前新来的过来投效，二百两银子就算是不少了，现在他的胃口大了，这二百两银子瞧不上眼了！”

我还担心你气不过直接走了，还好你没走，在这儿等着我，这事儿你也莫要太计较了，以后兄弟我没事多帮你说几句好话，就没事了！

我先吃点东西，说了一上午，真是饿了！”

王宏对于孝天解释着，一把抓起筷子，便大嚼了起来。

于孝天笑着说道：“算不得什么！今儿个还要多谢王兄和二当家为我说话，要不然的话这次真的是要丢人了！来人，赶紧再上两个好菜，再拿壶酒过来！”

王宏一边吃一边说道：“不提也罢，今儿个我没帮上啥忙，倒是二哥的话，老大还能多少听进去两句，你莫要谢我了！”

等王宏吃的差不多的时候，于孝天这才问道：“但不知这次混江龙那边的事情，张大当家是如何处置的？不知王兄可否透露几句，万一要是用得着兄弟的，兄弟也好回去提前做点准备！”

王宏放下筷子，打了个嗝，又灌了口酒之后拍拍肚子这才说道：“别提

了，这不眼看着就要过节了嘛，几个当家的心思都没在一起，想要过了节之后再再说，本来依我的意思，既然他混江龙敢来找麻烦，不管啥时候，都要利马把他们给敲回去，省的他们觉得咱们好欺负！

可是我们老大却说，等过了年之后再说不迟，这事儿也只有先放下了！不过告诉兄弟你一句，这次这事儿肯定是要去跟混江龙讨回来的，回头弄不好真是会让你们也去帮忙，到时候你也提前准备一下，要是去的话，就跟着我的船，我的船大，还结实一些，保你不会吃亏！”

王宏这个人在这行之中，算是个实诚人，脾气不好，但是却讲义气，他认准了于孝天这个朋友之后，便实心实意的对于孝天好，这让于孝天感觉不错，也把他当朋友看待。

“别的不说，这事儿即便是只看你王兄的面子，只要你王兄一句话，兄弟即便是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到时候需要兄弟的话，王兄只管派人去告知兄弟一声，兄弟绝不会推辞！”于孝天拍着胸脯说道。

王宏听罢之后伸手拍了拍于孝天的肩膀，点点头道：“有兄弟你这句话就够了！你把我当兄弟，我就也把你当兄弟！不会让你吃亏的！好了，这次你来一趟也不容易，昨晚兄弟喝多了，没招呼好你，今儿个晚上还去我哪儿喝酒，兄弟这儿不缺女人，今儿晚上找个娘们好好伺候伺候你！”

于孝天摇头苦笑道：“女人就罢了，这次兄弟过来，就是想和王兄多亲近亲近，要不然的话也不会在这里等王兄你了！这次兄弟过来一趟不容易，这南rì岛真是不小，兄弟倒是想趁着没事的时候，请王兄带着在岛上走走看看，也长点见识如何？”

（今天要特别鸣谢公牛角、baggio770526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我会更加努力！）

第一百二十八章 一盘散沙

对于孝天的这个请求，王宏也没有多想什么，立即点头道：“这又有何难？这南rì岛确实不小，比起你那金银岛可大多了，来这一趟，岂能不走走看看，走吧！下午俺也没啥事，就带你四处转转也好！”

说罢之后，王宏便叫上了两个手下，跑去牵了两匹马，一匹让于孝天骑乘，另一匹他自己骑上，于孝天也没让其他人跟着，就和王宏一起出了大寨，朝着岛的东面走去。

南方的马少，这马匹可算是稀罕物，于孝天的岛上只有几头骡子和驴，主要用于让它们在岛上拉车，搬运东西之用。

而生于南方的于孝天，对于骑马这种事情却很不在行，以前他只是在一个马场骑过一次，那一次骑马的经历，让他到现在还记忆犹新，坐在马背上的他，紧张的四肢僵硬，拼命的拉着马缰，结果马却跑的飞快，吓得他更是死死的夹住马腹，一圈跑下来，屁股颠的生疼不说，大腿也磨的差点破皮，出足了洋相。

今天王宏给他一匹马，他也不好意思说不会骑，只能赶鸭子上架，爬上了马背，然后神sè紧张的紧紧拉住马缰，生怕跌下马去。

幸好这里的马比较温顺，个头也比较矮，不像是北方的战马，走的也算平稳，而且旁边也有人提他牵马，这才没让于孝天再次出丑。

但是王宏还是一眼看出了于孝天不会骑马，哈哈大笑道：“看样子于兄弟没骑过马吧！用不着这么紧张，你越是放松，这马儿就越是温顺，照你这么个骑法，马儿不舒服，岂能走的平稳？别怕，松开手把！”

于孝天这才发现，他几乎快要把马鬃都给揪下来了，心中不由得大汗了一把，心道这次又出丑出大了！

南rì岛两头大，中间小，像是一个哑铃一般的形状，两头地势高，东南方向有一座海拔超过一百多米的山，风光秀美，很是宜人。

可是于孝天并不是来看风景的，对于这里的美景并不上心，让他上心的还是岛上张虎势力的各种设施。

张虎的大寨设在西北角的湾子旁边，背靠着一座高地，面向一个海湾，确实是个好地方，也难怪早年官府来攻，没有能打下他的寨子，反倒被其带着手下击退，这里的地势给他帮了很大的忙。

而在岛的北岸，则零星分布着一些小寨，也就是他手下其它部众的聚集区，基本上都围绕着大寨附近。

而他们岛上仅有两个小渔村，而且这两个渔村的渔民，据王宏说，平时他们在南rì岛附近捕鱼，捕鱼的同时，要替岛上充当哨船，一旦遇上有大股官兵或者敌人来袭的时候，他们要点燃他们的渔船，给岛上报jǐng，如果他们及时发出jǐng示的话，回头张虎会给他们送一条新渔船，还会赏他们一些银子。

而岛上的渔民的渔获，除了留下很少一部分供他们自己食用或者换取粮食衣物之外，其余的都要交给张虎，供岛上的海盗们食用。

一旦有事的话，有时候这些渔民还要被强征到海盗船上，充当临时的喽啰，这么下来之后，也可以获得一点赏赐。

所以说岛上的两个渔村之中的渔民们，过的是亦民亦盗的rì子，生活算不上极度困苦，但是绝对算不上过的滋润，他们平时连吃盐，都要靠着自己熬盐，买是没钱的。

最让于孝天重视的是在大寨附近的一个船寮，这个船寮有两个船坞，船坞三面接陆，一面临水，而且设有坞门，船寮还有修船的船架和滑道设施，整体上设施比较完善，可是奇怪的是，这里却处于一种废弃状态，一个船坞的坞门居然不知所踪，木材也很少，丢的乱七八糟。

于是于孝天指着船寮对王宏问道：“王兄，你们这里这么大的地方，还有船寮，为何这船寮却废弃了？要是船寮在的话，你们修船岂不就简单多了，又岂会还用去陆上花钱修船呢？”

王宏看了眼船寮，摇头道：“以前我们修船，确实都是在这里修的，两年前甚至这里还能造船，可是当年官军来剿，烧毁了船寮，还将船寮的船匠们给当成我们的手下抓回了陆上，杀的杀，流放的流放！”

后来我们打退了官军之后，本想着修复这里，可是一时间却找不到几个合适的船匠，剩下的几个船匠，也莫名其妙的死了两个，逃了两个，连一个能用的修船的都没了，后来我们大当家也不关心这事儿，这船寮就废弃在这儿了！只能暂时在陆上找地方修船。

去年二哥倒是提出来，不成的话就到湄洲湾哪儿直接把一个船寮给抢了，把船寮的船匠们给一股脑绑回来，可惜不知为啥却走露了风声，待我们去的时候，船寮里面的东家还有船匠提前跑了个jīng光！一个船匠也没有抓到。

今年我们又想办法找了个两个船寮下手，可是没成想却又扑空了两次，弄不好我们这里可能有内鬼，把消息提前传了出去，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

会这样，但是恢复船寮的这事儿也就这么搁下了！要不然的话，我们也不至于总是要花大笔的银子去陆上修船了！”

于孝天一边走一边听，也一边暗自合计，看着这废弃的船寮，于孝天是既羡慕，又觉得好笑，好好一座船寮，却愣是被他们废弃在这儿，这标准的是败家子的行径，自己有船寮不用，却要把船送到陆上，托门路修船，只有白痴恐怕才能办出这样的事情。

连他自己现在这么小的规模，都在想办法找船匠，解决自己修船的问题，可是张虎这么大的地盘和这么多手下，还有船只，居然要到陆上花钱修船，这张虎的脑袋肯定是进水了，要么就是黄汤灌多了！

忽然于孝天问道：“那么一般情况下不知王兄你们的船都走何人的路子，到什么地方修船呢？”

王宏立即答道：“这都是老七找的路子，要送到兴化府一个船寮，要是兄弟需要修船的话，回头我倒是可以让人帮忙引荐一下！不过就是那里修船花费不少！”

于孝天心中一动，问道：“老七是否就是张大当家的那个小舅子？”

王宏立即气不打一处来，点头道：“正是那厮！老七姓何叫何光，是我们老大的正妻的弟弟，当年我们下海的时候，他跟着一起下海！

那厮爱财不说，还仗着他姐姐的势力，在我们这里很是张狂，手下比我们多，有点好处都让他占了去，这不靠着他姐夫是老大，好事都是他先来，苦差事都是我们几个弟兄的！罢了，不说了，一说这就有气！”说着王宏一提马缰，朝前走去。

于孝天摸着下巴的短胡子，看了看船寮，又琢磨了琢磨，于是追上了王宏，不再多说什么，继续朝下走去。

今天听了王宏这番话之后，于孝天已经基本上对张虎这边的情况有了更深入一些的了解，现如今张虎早已不是当年的张虎了，这家伙自从两年多前打退了官军进剿之后，便忘乎所以，有些得意忘形了起来。

这家伙沉湎于酒sè，而且爱财如命，更没有建立起一个合适的分配机制，暗中还偷偷在陆上购置田产，现如今他的行径，手下不少弟兄已经是牢sāo满腹，而且他任人唯亲，更是让手下弟兄们对此不平。

那个老七也就是张虎的小舅子，仗着他是张虎的小舅子，在张虎手下横行霸道，居然还暗中把持着修船之事，那么这就可以说明，为啥他岛上的船寮会始终无法复建起来了。

王宏说他们修船死贵，可见的修船的利润很高，而且修船的路子又是拿何光负责，这里面何光肯定捞不少好处，甚至于很可能那个兴化府的船寮，就是何光自己的，通过这种方式，来使他自己捞取更多的好处。

所以这两年来，他们屡次想要抢船寮，绑架船匠的计划都屡屡破产，这个事情肯定是何光在暗中作怪，朝外传递消息，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他们这么大的势力，居然连一座船寮都恢复不起来，要说何光不是内鬼的话，打死他于孝天他都不会相信。

也难怪张虎这么大的势力，到现在修船居然还要跑到陆上去，受制于人。

这么大的南rì岛，让他霸占着，真是白瞎了这么好的地方，看的于孝天眼馋的要死，但是暂时也没有办法，如果张虎稍微善于经营一些的话，那么仅凭着偌大一个南rì岛，他这两年下来，也不至于还是跟以前一个老样子，现如今居然让混江龙都逼上门了。

这还不算，混江龙那边已经逼上门了，可是张虎这边却还无法统一意见，集中力量对其迎头痛击，原因只是眼下要过节了，如此拖沓下去，这鲨鱼帮恐怕再难现当初的威风了。

可见的张虎的鲨鱼帮眼下已经成为了一盘散沙，表面上现如今还维持着庞大的身形，可是内部早已四分五裂，崩塌只是时间的问题，于孝天来这里一趟，算是彻底把这里的情况给了解了个七七八八。

王宏用一个下午的工夫，陪着于孝天在岛上转了一圈，于孝天更是利用了王宏的大意，围着张虎的大寨转了一圈，仔仔细细的观察了大寨外围的每个地方，并且暗中努力将沿途所见，都暗记了下来。

天黑之后，本来王宏还想拉于孝天去喝酒，可是于孝天推辞说累了，另外船上有事，坚持回到了船上过夜。

一夜下来，于孝天拿着一个白纸装订起来的本子，用一支削尖的炭条笔将这一天下来所见都记录了下来。

同时他也将南rì岛上张虎的大寨以及各处分部的村落以及码头、小寨等勾勒出了一副简略的地形图，省的时间一长，就忘记了。

他这么做眼下倒不是为了觊觎着南rì岛，以他目前的实力，尚远不足以来跟张虎抢地盘，可是对他来说，既然来一趟这里，就不能粗过这么一个难得的搜集情报的机会，王宏这家伙有点没心没肺，拿他当朋友看待，什么都不瞒着他，几乎能说的都说了，让他详细的了解了这里不少情况。

第二天一早，于孝天又在船上准备了两份礼品，另外各自封了五十两银子，带上之后上岸，找到了王宏，又请王宏带着他，走访了老二钱松和老五方安的住处，将两份礼品奉上，答谢昨天上午他们帮忙。

老二钱松没有多少架子，见到于孝天送礼过来，也很是满意，欣然收下了礼品，并且要摆酒款待于孝天，但是于孝天以还要赶回他的金银岛为由，婉拒了他的美意。

至于老五方安，是个内向之人，话语不多，对于孝天也不是很热情，但是也收下了于孝天的赠礼，却并未表示什么谢意，更没有半点要留客的意思。

出来之后王宏有点尴尬的对于孝天说道：“老五就是这样的脾气，平日见生人话不多，但是心眼不坏，对朋友很够义气，跟我最合得来！”

本来他不是这样的人，可是早年一次出去跟人交手，左手废了之后，回来险些丢了性命，伤好之后大家都觉得他是个废人，不怎么瞧得起他，渐渐的他的脾气也就变成了这样！

后来还是二哥和我照应着他，而且他伤好之后，找人给左手装了个铁钩，又勤练右手刀法，官军来攻的时候，他居然一个人放倒了几个官兵，事后这才又让他单独领了一些弟兄。

这两年来，我们几个弟兄，数他干的最好，就是这脾气显得古怪了一些！兄弟你莫要介意！”

听了王宏的解释之后，于孝天这才知道方安是个什么样的人，这时代像他这样的残疾人，别说是在这种环境里面混，即便是在正常环境里，也会被人歧视，被人看做是废人一般。

可是方安能在这种逆境中，还坚持下来，并且勤练武功，趁势崛起，可见得此人是个意志很坚强的人，之所以变得孤僻，还是因为受到了旁人的排挤和轻视，所以伤了他的自尊心，使得他不愿跟人交流。

但是这种人只要能认定朋友，便会非常忠实，于孝天没有一点生气，反倒对他很是佩服，连连摇头说无妨，希望有机会还能多跟老五见见面，聊上一些。

王宏把于孝天送到码头上登船，在码头上再次抱拳说道：“兄弟走好！这次来这儿，款待不周，兄弟莫要怪罪！回头有机会我还去你哪儿找你喝酒，到时候咱哥俩再拼拼酒量，我就不信，喝不趴下你！哈哈！”

于孝天也很欣赏王宏的这种直率，抱拳说道：“兄弟随时恭候王兄大驾光临，只要王兄不嫌弃兄弟那种小地方，随时来都成！咱们就此别过，后会有期！”

第一百二十九章新难题

金银岛的这个chūn节，过的是相当热闹，于孝天对手下出手大方，每个人都给了个红包，里面包上了数量不等的碎银，就连岛上那些女人，也都给发了红包，让每个人都沾了些喜气。

节前的时候，在众人的共同努力之下，寨子里面又起了不少的茅屋，人员都安排到了寨子里面。

新寨里面在于孝天一手的规划之下，屋舍排列的井然有序，到处打扫的干干净净，为了突出一些过节的气氛，居然还在寨子大门上面，挂起了两个红纱灯笼，使得金银岛显得喜气洋洋。

岛上的人不分老少，拿到了红包之后，都很高兴，就连这次新来的人也没有落下，这也让这些新来的人彻底放心了下来，不再惴惴不安，为他们到了这里，会不会受欺负感到担心了。

而且这次于孝天从外面带回来了五个jì女，根本上解决了岛上男人对女人的渴求问题，岛上专门安排了一个地方，将这五个jì女交给了李狗子管理。

于孝天还答应着五个jì女，只要她们在这里做够三年时间，如果她们愿意的话，便可以自行赎身，到时候找个男人嫁了，如果她们不愿意留下，可以再做两年，之后给她们一笔钱，送她们回陆上去找个人家嫁了。

这几个jì女这次是被李家强行送到这里的，来的时候虽然各个都不乐意，还提心吊胆的，可是到了这里之后，发现这里的海贼没她们想象的那么坏，虽然还是要在这里当婊子，可是这里也有规矩，没有把她们丢给喽啰们任意糟蹋。

甚至于这个长得非常男人的大当家，还主动给她们立下了一个时间的约定，让她们有了一个盼头，于是这几个jì女也就都安心下来，开始了接客，三年时间不算太长，熬熬就过去了，到时候她们就可以从良，如果想回陆上去的话，再干两年，就可以拿一笔银子回去从良，这对于她们这样被卖入娼寮的jì女来说，也算是有了一个出路。

整个来说，这小半年自从于孝天带着小黄岛部众来到这里之后，他们金银岛虽然经受了一些挫折，但是整体上却还是欣欣向上的，小半年下来到现在，他们岛上的人口达到了上百，单单是可以上船干事的，就有七十多人，整整超出他们当初两倍多。

另外经过于孝天的努力，岛上现如今还搜罗来了铁匠、木匠、船匠、篾匠加上个二半吊子的皮匠和自行培养的三个专职做火药的，林林总总也十几

个人之多，岛上很多事情眼下他们已经可以自行解决，再也不似当初，连个铁钉没有了，要么只能在船上拔，要么既要跑陆上去买。

更让这帮家伙们高兴的就是岛上的女人也越来越多，现如今女人的数量也有一二十个了，加上五个新来的jì女，让他们这帮家伙终于可以闻到腥味了，这可比任何事都让他们高兴，一个个都如同苍蝇见血了一般，没事就想去闻闻腥味。

要不是于孝天定下规矩，每个人每个月暂时只能给两次机会沾腥，有功可以奖励，要不然的话，真够那几个jì女忙的。

所以整个chūn节期间，于孝天给众人放假三天，让他们都好好热闹了热闹，也放松了一下，利用这三天时间，于孝天自己却没闲着，召集了刘老六和几个兵头们，将这次混江龙和鲨鱼发生冲突的事情告诉了他们。

于孝天告知这几个人，他们很可能会在年后卷入到这件事之中，为了稳妥起见，他们要在节后抓紧cāo练备战，即便他们只是去呐喊助威，这也是一个难得的观摩较大规模海上冲突的一个机会，万一要是需要动手的话，他们也要多几分自保的能力。

手下这几个头目们听罢之后，虽然觉得给鲨鱼张虎去帮忙，有点出力不讨好，可是还是接受了于孝天的安排，一个个摩拳擦掌，只待放假结束之后，便开始对各自的手下大肆cāo练一番。

而于孝天则又抽空，带着几个船匠在水寨外面选择了一个地方，作为他们年后修整船只的地方，同时让郭复这个船匠带着徒弟和儿子检查了一下夺自周成的那条鸟船。

郭复在修船和造船方面，确实有点水平，看罢了那条破船之后，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这条船俺看过了！船体虽然破损不轻，可是还没到修不成的地步，上面的船壳、龙骨、船肋以及隔舱板基本上还算结实，有伤的地方也可以修，堵住漏水的缝隙没有任何问题！

就是要想办法把船拖上岸，固定住才能动工，可是这儿没有船坞，也没有船台，这么重的船要想拖上来，恐怕不容易！”

于孝天听罢之后笑道：“这边地质还算是硬，咱们可以在岸边铺设滑道，然后用绞盘加上滑轮组，用不了多少人就能把船给拖上来，这倒不是太大的问题！

想当初我带着二十多个弟兄，在北边的大黄岛的时候，也修过船，我正用的那条座船，就是我们想办法拖上岸的，现在咱们人手这么多，家伙什子也全的多了，把这条船拖上来又成什么问题？只要你们能修成就，年后赶紧

动手，尽快把船修好，只要修好船，我会有赏！”

郭复赶紧点头道：“能蒙大当家收留，小的已经感激不尽，岂敢还想着要打赏！给大当家办事，是咱分内的事儿，要是大当家能把船拉上来，那么剩下的事儿就好办了，小的保证，最多一个月的工夫，只要各种料材够用，绝对能修好这条船！”

虽说岛上正在过节，可是郭复却还是带着徒弟跟儿子，开始准备了起来，在岛上那个手艺不咋样的木匠的帮忙下，他们开始制作各种修船的器具，就连张铁匠，也没有休息，跟着他们一起，帮忙打造一些铁器。

张铁匠到了这里之后，现在的心情已经大好，他的老婆有身孕在身，于孝天对他们夫妇很是照顾，岛上养了有限的几只鸡，下的蛋每天都配给他老婆一个，按照于孝天的说法，就是孕妇要注意营养，另外每天还保证给他老婆提供一些鲜鱼，用以让她滋养身体。

对于孝天给他们夫妇的特别照顾，让张铁匠很是满意，甚至可以说是感激，这样的照顾，即便是他在陆上自己干铁匠的时候，也很难做到，到了岛上没多久，他老婆的身体便明显好了许多，变得也滋润了许多。

眼瞅着过完年，他老婆就要生了，于孝天还特意让有过接生经验的赵麻子的老婆给他老婆当接生婆，随时准备替他老婆接生。

这一切都让张铁匠安心了下来，整日里干活很是卖力，不断的为岛上的人打造各种需要的东西，还修理各种兵器。

这次修船，张铁匠也抡胳膊上阵，按照于孝天给他草图，打造铁质的滑轮组，有了这种东西，拉船上岸的时候，就省力气多了，所以在年后没几天，各种准备工作就已经就绪。

一条双轨并行的木质滑道被铺设在了海滩上，下面还加上了垫木，来支撑船只的重量，保证滑道的平稳，包括支撑船只的船台架子，也很快准备好，只待拉船上岸了。

可是这个时候，于孝天发现了一个新问题把他难住了，那就是这次为了保证船只平稳上岸，而这里的地质不够硬，不能像上次在大黄岛那样，采用下面铺设滚木的方式拉船上岸，稳妥起见，最终他们只能采用了使用滑道将船拉上岸，这么做一是船只上岸的时候平稳一些，采用滚木上岸，稍有不慎，就可能损伤龙骨，还容易使船只侧倾，二是在船只上岸之后，可以方便的把船拉到简易船台上，方便对船底进行清理维修。

可是恰恰是看来没有什么问题的事情，却出了问题，他们想用滑道拉船上岸，那么船体和滑道之间摩擦力就会很大，加上船壳上还有一些海生物，

更是不好办，一般正常情况下需要用大量的油脂涂抹在滑道上进行润滑，之后才能把船拉上来，要不然的话，硬拉很可能破坏滑道，还会因为阻力太大，造成滑轮组和绞盘的损坏。

所以想要把船拉上岸，就需要大量的油脂来对滑道进行润滑，可是金银岛恰恰最缺乏的就是油脂，他们一般在这里吃饭，基本上都是采用的水煮方式，很少像后世那样用食用油进行煎炒烹炸。

而且油在这个时代算是比较贵重的东西，于孝天从未想过大量采购食用油来改善伙食，所以金银岛上根本没有多少油脂储备，所以也就没法给滑道进行润滑。

看着万事俱备的滑道还有简易船台，于孝天听罢了郭复的话之后，也是直挠头，有心想要硬拉，可是又生怕把好不容易铺设起来的滑道给拉坏，另外也怕弄坏了他好不容易才弄出来的滑轮组以及绞盘。

赵麻子知道之后，提议干脆他再跑一趟大练岛，去李家采办一批油回来，可是这又要一大笔开销。

于孝天站在海边，琢磨着怎么能尽快的解决这个问题，一时间也没有什么头绪，忽然之间目光落在海上，看到一股水柱夹杂着水雾，从海面上喷了起来，接着一个海面上闪过一个巨大的身躯。

今天又见老朋友胡噜呼噜兄弟巨额打赏，实在是感激不尽！多谢多谢！)

第一百三十章坐拥宝山

于孝天看到此情此景，忽然间猛拍了一下脑袋，哈哈大笑了起来：“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毫不费功夫呀！咱们这实在是坐拥宝山不得知！还为什么油发愁呀！这眼前不正好就有大桶的油吗？”

于孝天一惊一乍的表现，把跟着他的手下们吓了一跳，一时间也弄不清他在说什么，于是刘老六赶紧问道：“孝天，是不是你又想到啥好主意了？快说来听听！”

于孝天指着面前的海水，对刘老六笑道：“咱们为了没油用发愁，却忘了这海里面多得是油，你瞧哪儿是什么？”

刘老六顺着于孝天的手指方向望去，马上说道：“那不是鲸鱼吗？”

于孝天点头道：“对呀！就是鲸鱼！只要捕一条这家伙上来，还发愁没有油可用吗？而且只要能捕到鲸鱼，大家今后就有吃不完的肉，鲸鱼皮还能做成皮衣，鲸须还能用来做弓弦，用不完的鲸油还可以做蜡烛、肥皂、炼钢……”

于孝天手舞足蹈的指着海面上远处时隐时现的那条鲸鱼，对刘老六和其他人说道。

众人听得一愣一愣的，鲸鱼这种东西，他们在海上活动的人都经常见到，而且这附近的海域，就有不少鲸鱼时常出没，而且因为其体型巨大，无不对其怀有一种敬畏之情，于孝天说它身上油脂多，大家伙当然相信。

另外于孝天说鲸鱼的其它好处，大家也基本上都能理解，可是有人却喜欢钻牛角尖，比方说刘旺这个小子，偏偏等着于孝天说完之后就要问一句：“舵把子！你刚才说的肥皂是啥玩意儿呀？”

于孝天听罢之后知道自己刚才得意忘形了，居然随口说出了后世才有的东西，于是只得支支吾吾的胡乱结实了一番，把刘旺给糊弄了过去。

但是刘老六接着说的话，让于孝天又有点犯难了：“舵把子，你不是急糊涂了吧！那鲸鱼那么大，咱们又没人捕过这玩意儿，说得容易，可是真格要是去捕那东西的话，恐怕不容易呀！”

就咱们的船，只要被鲸鱼给撞一下，恐怕都能把咱们的船给撞散了架，即便是被那玩意儿的尾巴扫一下，估摸着也受不了！谁又会去捕那种东西呀！舵把子这是说笑的吧！”

于孝天听罢之后，也觉得确实不好办，他手下虽然不乏一些老渔民，可是这些人平日也就是在海上捕捞一些海鱼，却从未有人捕杀过鲸鱼，而且捕鲸业在中国历史上从来都不发达，根本没有形成产业，历史上中国人也没有食用鲸肉的传统，故此这时代懂得捕鲸的人很少。

虽然捕鲸对于解决他很多问题有巨大的帮助，可是起码要有人会才行呀！冒冒失失的就带人去捕鲸，弄不好捕不到鲸，反倒还把船给弄沉了，那就得不偿失了。

于孝天听罢了刘老六这番话之后，像被兜头泼了一头冷水一般，马上便冷静了下来，挥挥手让闲着没事的人先去忙活他们的，带着刘老六和郭复在海边的滑道旁边溜达，继续想办法。

可是捕鲸的这个念头，就如同魔鬼一般，一旦浮现在他的脑海之中以后，便马上控制住了他的思维。

以前他没有想到这件事，可是今天想起了之后，捕鲸所获的各种好处便立即不断的闪现在他的脑海之中，这么多好处，实在是一种诱惑。

眼下他虽然干的是海盗这一行，可是毕竟靠着抢来过日子，还是跟这个时代正统的朝廷官府为敌，迟早有一天，他干的过分的时候，便会招致官府抑或是朝廷的注意，免不了会跟朝廷官府发生冲突，派兵来剿他也不是不可能的。

另外劫船这种事他内心最深处，还是多少有点抵触，那是靠的杀人越货来满足他财富的积累，太过血腥了一些。

所以他时常也会想起来，什么时候有条件之后，他也要在经营方面想点办法，经商是不可避免的事情，历史上明末乃至是其他朝代很多海上巨盗形成的势力集团，海上贸易占了他们生意中很大一部分。

可是海上贸易的竞争也很激烈，如果他没有足够的控制力，来形成垄断的话，也不容易打开局面，所以如果他能从基础上做起，生产一些别人没有，或者稀缺的商品的话，便可以奇货可居，赚得盆满钵满。

而捕鲸这种事，在后世来说，他感情上也是十分抵触的，长期人类过度的捕鲸，使得鲸类这种大自然的奇特生物濒临灭绝，在他生活的旧时空之中，世界上仅有东海外面那个极为龌龊的国家还有挪威等极少数国家还在从事捕鲸业，其它的国家大部分都禁止了捕鲸。

从环境保护方面出发，捕鲸这种事他并不喜欢，可是现在他所处的时代，可不是他以前生活的旧时空，而是处于明末，海上捕鲸业还不发达，海洋里面鲸鱼的数量还非常多，这从他历次出海，都能经常见到大量的鲸鱼便

可以看出来，现在海洋上的鲸鱼，远没有到濒临灭绝的情况。

所以合理捕猎一些鲸鱼，充分利用它们身上的东西，来满足他眼下的需求，也是完全可以接受的，只要这种产业不大量的发展起来，就不会对生态以及鲸类的生存造成太大的影响。

所以如果他局限于后世的思维方式，来看待眼下所处的时代和环境的话，那就只能说他是个迂腐之人，眼下他最先应该考虑的还是如何尽快壮大自己，并且获取更多的财富，至于保护鲸鱼的事情，那根本就不应该他现在所考虑的问题。

于是他在滑道上坐了下来，开始仔细从脑海中搜罗起了有关捕鲸方面的各种信息……

虽然在旧时空之中的中国，早在八十年代便已经彻底禁绝捕鲸，但是各种电视新闻、纪录片还有一些文献资料上，对于这方面的事情却还是有不少可供借鉴的东西。

特别是他记得曾经看过一部纪录片，专门说的就是历史上曾经发生过的一些有关捕鲸者遭遇的事情，里面详细的介绍了西方国家在历史上如何进行捕鲸的活动以及方式，这就为他提供了可供借鉴的经验。

虽然捕鲸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可是据他所知，人类在很早的时候，便已经开始捕猎鲸类，来获取食物和油脂乃至皮革，满足人类的生活之用。

在远古的时候，有些地方的古人就能捕猎鲸鱼，现如今到了明末，虽然中国因为海禁，造成了海船发展的停滞，甚至于是倒退，可是他们现在可利用的东西，还是要远远超过远古时期人类所拥有的技术和器材，如果他现在连鲸鱼都无法捕到的话，那就可真是把脸给丢光了。

想到这里，于孝天的马上便恢复了信心，事在人为，只有想不到的，没有做不到的！这事儿不管怎么样，也要干才行！于是他立即站了起来自言自语的笑道：“他娘的，老子好不容易爬到了食物链顶端，岂能再天天吃素？老子要吃肉！”说完之后转身大步朝着寨子走去，撇下了刘老六和郭复一脸糊涂的望着他的背影。

刘老六苦笑了一下之后，摇了摇头对郭复说道：“咱们舵把子这肯定是拿定了主意，他就是这脾气，只要想到的事儿，就非要干成才行，这一下咱们有热闹看了！弄不好咱们舵把子还真就能把这事儿给办成！”

第一百三十一章捕鲸

忽然之间，一群海盗不务正业，反倒改行当起了临时工，跑到了海上干起了捕鲸的行当，而且是两条船一起出海。

一条是他们主战的那条鸟船，另一条则是他们抢来的那条平底沙船，两条船上各自还带了一条可供六七个人乘坐的舢板，专门捕鲸的时候使用。

另外于孝天让木匠和张铁匠加班加点，打造了几根捕鲸叉，其实说白了就是带倒刺的长矛，锋利的铁质矛尖上又装上了结实的木杆，木杆上可以绑上绳索。

除此之外，于孝天还让郭复带着徒弟，用现成的木料，做了几个圆木桶，完全彻底密封，木桶上留有铁环，可以把鲸叉上的绳索拴在木桶上，对于善于造船修船的郭复及他的儿子和徒弟来说，做这种木桶，既不要漂亮，也不要太过细致，只要求密封严密。

这样的事情对他们来说，根本就是小菜一碟，他们日夜赶工，很快便制成了好几个这样的大木桶，又用桐油混合了草木灰以及鱼胶还有碎麻，封住了木板之间的缝隙，这样的木桶便算是完成，丢在水里试了一下之后，没有漏水，便被运到了船上。

至于大船上，则准备了大量绳索还有投枪，以备将猎杀的鲸鱼绑在船尾拖回岛上抑或是追上受伤的鲸鱼，给其以重击。

做好这些准备工作之后，于孝天便下令出海，将手下青壮分为两组，派到两条船上随其出海。

现如今他的船已经不是一条了，过年之后，考虑到对船只称呼方便，于孝天便对眼下这四条船进行了命名。

他们的主战鸟船，干脆就用了他们的名号，起名为海狼号，也作为他这个舵把子的座船专用的船名使用，并且这个船名将不会伴随这条船终身，今后一旦于孝天换了更好的座船，这个船名将会转给他新的座船使用。

尚未修复的那条鸟船，于孝天为其取名为海豹号，一旦修复之后，马上便跟着海狼号作为二号主战船只使用。

沙船被起名为海象号，主要是沙船稍微蠢笨了一些，平时只能用作运货之用，不能作为海盗船使用。

只有那条小渔船，实在是太过简陋，本来于孝天不想给它取名了，可是

却招致了小黄岛过来的部众们的反对，毕竟那条船是他们之前赖以生存的唯一一条船，不能厚此薄彼，于是于孝天只得在海鱼里面随便找了个名字，看到这条小船船体黄sè，于是为其取名叫黄鱼号。

如此一来，再称呼这几条船就方便多了，在经过几天准备和临时培训之后，于孝天便带着部下们登船扬帆出海，开始了他们第一次的捕鲸行动。

岛上众人对于孝天突然间要去捕鲸，多少有点不太理解，觉得这么做太过冒险，鲸鱼那么大，不可能轻易捕猎，而且干这个还不如去海上抢船来的实惠。

可是于孝天认为，捕鲸这件事他完全可以尝试，除了可以获取大量油脂、鲸肉、鲸鱼皮这样的有价值的东西之外，如果他们能走狗屎运，捕到一条抹香鲸，而且恰好这条抹香鲸体内还有几块没来得及排除体外的龙涎香的话，那么他们就真的是走狗屎运到家了，这玩意儿可是一笔大财富。

这还不是最重要的，更重要的是他希望通过捕鲸活动，对手下这帮家伙们进行进一步的训练。

他们这帮人，虽然也干过几次劫船的买卖，可是其中称得上老手的，却并不算多，而且许多人都是普通老百姓出身，即便是于孝天对其严格训练，但是总觉得这伙人身上，缺乏一种凶悍的杀气。

现如今正好他可以利用捕鲸的活动，来锤炼一下这帮人，因为在这个时代捕鲸，绝对是一种生死考验，没点胆子的人是干不了这种事的，而且他还知道，捕鲸的场面会十分血腥，通过捕鲸的活动，保不准会让这帮人得到很好的锤炼。

于是他便毅然决然，决心要带这帮人出海捕猎一次鲸鱼，除了获取他们急需的油脂之外，还可以储备不少油脂，即可食用，也可以在海上当火器使用。

这个时代的大海环境尚未遭到过多的破坏，海洋生物十分充足，除了数不清的海鱼之外，鲸鱼的数量也远超过后世非常多，而福州外海一带，也是鲸鱼经常出没的地方，鲸鱼很多，所以他们根本不用跑太远，去捕猎鲸鱼。

而且他们这次捕鲸，仅仅是试试手，暂时也没打算长期干下去，这也算是为下一步可能要参与的那场跟混江龙那边的大战，提前做一下准备吧。

两条船做好准备之后，便扬帆出海，孟疯子被于孝天授命带那条海象号，跟在海狼号的后面。

两条船一前一后驶向了宽阔的海面，开始寻找附近出没的鲸鱼。

考虑到他们的船不是专业捕鲸船，船上也没有能力处理捕获的鲸鱼，更无法在海上对鲸鱼进行分割，并且保证鲸鱼肉质不会**，所以他们这次出猎行动不能跑的很远，只能就近在金银岛附近寻猎，一旦有收获之后，便可以很快将鲸鱼拖回岛上进行分割处理。

所以他们将寻猎范围暂时控制在金银岛东面二十里以内，两条船的上斗都瞪大了眼睛，开始在海面上搜寻。

不得不承认这时代海洋生物资源的丰富，很快他们便看到了海上成群的海豚，另外也发现了不少的鲨鱼，经过半天时间的寻找之后，他们终于在金银岛的东北三点钟方向十五里左右的地方，发现了一群在海面上时隐时现的鲸鱼。

随着上斗的呼叫声，两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都立即紧张也可以说是兴奋了起来，纷纷奔到船舷处朝着远处望去。

这个鲸群大概有五六条左右，于孝天不是海洋学家，不能准确的分辨出这几条鲸鱼的种类，但是大致看去，倒是有点像是须鲸，不过体型都不是很大，最长的一条大致也就是八jiǔ米长，目测其重量，估摸着在十吨以下，具体叫什么，于孝天也不知道，只能大致称其为小须鲸。

这倒是他们比较合适练手的目标，如果第一次捕鲸，他们便遇上体型更加巨大的长须鲸的话，估计再给他们一个胆子，他们也不敢去捕杀，于是于孝天立即下令转舵带着两条船朝着鲸群出没的地方驶去。

随着距离拉近，船上的人们更可以感觉到鲸鱼的巨大，即便眼前的这些小须鲸体型不算很大，也让他们一个个都神经紧张。

在拉近了和这群小须鲸的距离之后，于孝天下令两船一起放下舢板，而他自己则也亲自下到了舢板上，带着挑选出来的十几个jīng干强壮、并且胆量大一些的手下开始了他们第一次的捕鲸行动。

在这么一大群人之中，唯一称得上有点经验的恐怕也只有于孝天了，而于孝天对于捕鲸的所谓一点经验，也全部都是来自电视抑或是一些小说杂志上的。

所以说他这会儿是一个标准的纸上谈兵的家伙，但是人不管做什么事情，总是都有第一次，要不然的话，就根本不可能积累到什么经验。

于孝天指挥着两条舢板上的手下，令其奋力划桨，快速的朝着鲸群划去，他们的舢板上都放置了几根捕鲸用的长矛还有几个木桶，以及成盘的麻

绳。

在靠近这些鲸鱼之后，于孝天感觉到压力也开始倍增，当人面对这样巨大的生物的时候，都会不由自主的产生出一种敬畏感，于孝天也是人，又不是疯子，所以也不可免俗，浑身肌肉都开始绷紧。

经过一番观察之后，于孝天将目光锁定在了一条行动稍微迟缓一些的鲸鱼身上，这条小须鲸大概年龄比较大，体型在这群鲸鱼之中，数一数二。

作为懂得一些环保意识的于孝天来说，虽然他们第一次捕猎鲸鱼，最好还是从小一些的鲸鱼身上下手，可是他并不想去捕猎那些年纪小或者是带着小鲸鱼的雌鲸，总觉得那么做是在犯罪。

所以他便指挥着两条船，盯上了那条鲸群中比较大的略显老迈一些的鲸鱼，划着船迅速的朝着那条鲸鱼靠近。

鲸鱼对于人类的靠近，并没有jǐng觉起来，他们的体型巨大，一般海上的东西很难伤害到它们，所以在看到于孝天的两条船靠近它之后，那条老鲸鱼却还是不紧不慢的在海面上时隐时现，显得悠然自得。

于孝天默念了一声阿弥陀佛，狠下了心肠，心道对不起了鲸鱼，我们也是为了更好的生存下去，就只能对不住你了！

两条舢板距离这条鲸鱼越来越近，老鲸却依旧没有一点受惊的样子，也没有下潜躲避，依旧保持在海面上。

于孝天甚至于已经可以嗅到空气中鲸鱼喷出的气体的腥臭味，眼中鲸鱼的体型也显得越来越大，大冷的天，居然他还是感觉到手心开始出汗，一只手从舢板上抓起了一根连着绳索的捕鲸矛。

另一条船上持矛的则是以力气大，胆子壮，而且心肠硬的李大嘴，这个时候李大嘴也在舢板上站了起来，手中同样学着于孝天，擎起了一支捕鲸矛，弓着腰，像个大虾一般两只牛眼死死盯住了眼前的这条鲸鱼。

两条舢板上的部众们，这会儿也一个个都屏住了呼吸，机械的奋力划动船桨，驾船朝着鲸鱼靠近，这会儿他们可以说都怕的要死，可是有于孝天在这里亲自带着他们，他们也不敢说不干，更不能停下手中的船桨。

（这收藏实在是不给力呀！四天时间居然不到二百，路过的朋友，高抬贵手点一下收藏吧！多谢！）

第一百三十二章险象环生

眼瞅着两条船一左一右都靠近到了这条鲸鱼左侧两三米的距离，于孝天终于咬了咬牙，将脑海中的罪恶感抛到了脑后，忽然间高高举起了手中的捕鲸矛。

“李大嘴！投枪！”于孝天卯足了全身的力气，一边放声大吼，一边拧腰振臂，将手中的那支捕鲸矛奋力朝着眼前的鲸鱼身体侧面投掷了出去。

带着倒钩的锋锐长矛拖着结实的麻绳，发出一丝破空的啸音，嗖的一下便如同一条黑sè的闪电一般，只听一声如同破革之声响起，于孝天掷出的那支捕鲸矛便深深的插入这条大鲸鱼的肋侧。

也几乎是与此同时，另一条舢板上的李大嘴，在听到于孝天的吼声之后，也立即厉喝了一声，把吃nǎi的力气都用了出来，紧随其后将一支捕鲸矛重重的投向了这条大鲸鱼，眨眼间便深深的插入到了鲸鱼的背上。

猛然间受到如此重击的这条小须鲸，立即便翻滚了起来，海水眨眼间便如同开锅了一般，翻起了巨浪。

两条船上连接着捕鲸矛的麻绳，飞一般的从船上被放了出去，几十米的绳索几乎扎眼的功夫便被鲸鱼拉到了水中。

绳索的尾端于孝天没敢绑在船头上，生怕鲸鱼力量太大，把舢板一起拉翻，沉入水中，所以他采取了稳妥一点的办法，把绳子尾端绑在了一个大木桶上。

在绳子被鲸鱼拖下水之后，绳索放完木桶也随着扑通一声被拖入到了水中，只见两个木桶几乎立即被拉到了水下，但是不多时，又看到木桶噌的一下窜出了水面，迅速的朝着远处飘去。

于孝天大呼小心，让舢板上的水手们稳住船身，以防被鲸鱼掀起的大浪把船打翻，所有人这个时候都紧张到了极点，拼了命的抓住船舷，奋力的稳住舢板，总算是没有被当场掀翻。

另一边李大嘴所在的那个舢板，这会儿也是险象环生，几个水手因为害怕，造成配合不好，加上刚才鲸鱼受伤掀起的浪头，他们的船左右摇晃，一个家伙居然连船桨都丢了，舢板在海上打横，只听上面发出一片惊呼声。

李大嘴因为刚才站着，虽然急忙蹲下，却没有抓稳船舷，一头便载到了海水里面，更是引起一片惊呼。

一根捕鲸矛也被带入了水中，李大嘴赶紧抓住绳子，结果绳子立即便滑入水中，吓得李大嘴大声的呼救，生怕惹怒了鲸鱼，鲸鱼游回来咬他。

而海狼号和海象号两条船上留的人看到此情此景，也是连连大呼小叫，两条船在孟疯子和刘老六的指挥下，都赶忙朝着他们驶了过来。

总之场面十分混乱，让于孝天又好气又好笑，大喊道：“快把李大嘴拉上来，稳住了赶紧追上去！别让受伤的鲸鱼跑了！”

这会儿因为有鲸鱼受伤，其余几条鲸鱼也都慌忙一头潜了下去，海面上只剩下两个大木桶在受伤鲸鱼的拖带下，朝着远处急速的飘去。

好不容易众人才稳住，于孝天生怕鲸鱼逃走，也来不及让舢板回到大船上，指挥着他舢板上的几个水手，拼了命的朝着鲸鱼逃走的方向追去。

李大嘴那边的水手们一阵慌乱之后，总算是稳了下来，七手八脚的把李大嘴捞了起来，也赶紧开始划桨随着于孝天的舢板，追了下去。

海狼号速度快一点，刘老六见势也立即调转船头，跟在两条舢板后面，一路追了下去，只剩下慢吞吞的海象号，在后面蹒跚着尾随。

老鲸鱼挨了两下之后，因为没有准备好，肺里面没有换足气，便潜了下去，在水下没有能坚持多长时间，便不得不再次浮出水面换气，远远的在海面上喷出一片水雾，身体四周还浮出了一些血sè。

于孝天知道这样的伤势，还远不足以给这么大的鲸鱼造成致命伤，接下来将会是一场比较漫长的追逐战。

于是他在再次追近之后，刘老六也驾船追了上来，他舢板上的几个手下这会儿已经快累脱气了，于是只得下令靠帮，命船上再次下来几个人，换人接着划桨追。

按照他的记忆，捕鲸的时候，在捕鲸炮没有发明之前，西方捕鲸船上的水手们，都是划小船先刺伤鲸鱼，然后便一直追着鲸鱼，瞅机会再给鲸鱼来几下，致其重伤并且追的它jīng疲力竭之后，才给他致命一击，最后采用大船吊住鲸鱼，在海水面便开始剥皮分割。

于是他换了几个水手之后，便再次下令加速追击鲸鱼，李大嘴这会儿**的冻得直哆嗦，他们船上的人也都累坏了，船速慢了下来，不得不停下换人，孟疯子赶上来把他们换上船，又派了孟飞带了几个手下到舢板上，开始追赶于孝天。

所有人的心都要提到嗓子眼了，看着于孝天大呼小叫的带人驾着舢板在

头前狂追鲸鱼，生怕于孝天等人有个闪失。

而鲸鱼吃了疼之后，也变得狂躁了起来，游动的速度很快，不时的浮出水面换气，要不是身后拖了两个大木桶，大大增加了它游动的阻力的话，这会儿它早就不知道游到什么地方了。

捕鲸矛是按照于孝天的要求打造的，十分尖锐锋利不说，而且上面有倒钩还开了两条深深的血槽。

鲸鱼受伤之后，便不停的出血，再加上它受惊之后奋力挣扎，加速游动，出血更多，体力消耗也更大，几十分钟过去之后，受伤的鲸鱼游动的速度便开始慢了下来，于孝天这会儿什么也不顾了，满心都是想得赶紧猎杀这条鲸鱼，不断让手下加快划桨速度追上去。

当他再次追近这条鲸鱼之后，隔着十米远，他便再一次掷出了一支捕鲸矛，捕鲸矛又一次深深的插入了鲸鱼的身体。

鲸鱼再次吃疼，尾巴猛地高高扬起，奋力一跃庞大的身躯一下便跃出了海面，然后侧着身重重的砸在了海水之中。

也幸好于孝天所在的舢板在鲸鱼跃起的另一面，总算是没有被这头鲸鱼给正好砸中，要不然的话，就他们这样的小舢板，只要被鲸鱼随便拍一下，估计都会当场散架，但是即便如此，鲸鱼跌入水中的时候，巨大的身躯还是在海面上再一次掀起了巨浪，汹涌的浪头一下拍到了舢板里面，把舢板上的众人都立即浇了个浑身湿透。

初chūn的海水温度还很低，于孝天和舢板上的手下们这下都遭罪了，一个个冻得透心凉，满身都起了鸡皮疙瘩，舢板在大浪之中，也险一些被掀翻，真可谓是险象环生，惹得众人发出一片惊呼之声。

连舢板里面也进了不少水，吓得众人赶紧用各种器皿把海水舀出去，刘老六看到如此惊险一幕，带船赶上来大声呼喊让于孝天干脆放弃算了，他们回头再找一条小的下手。

可是到了这会儿，于孝天的牛脾气也上来了，不顾满身海水，冻得哆哆嗦嗦招呼手下们：“弟兄们，再坚持一下！这家伙快没力气了，别让它跑了！追上去，快划桨追上去！动起来就不冷了！”

这几个水手听罢之后，无奈的只得再次划动船桨，朝着鲸鱼追去。

第一百三十三章致命一击

两大两小四条船缀在受伤的鲸鱼背后，不停的追赶着鲸鱼，鲸鱼的体力消耗越来越大，加上拖了三个大木桶，更是无法加速逃走，不多会儿又被于孝天追上，于孝天于是又给它来了一下。

这一次木桶用完了，捕鲸矛的绳子他们只能拴在了船头铁环上，鲸鱼再一次拼命逃走，拖着舢板在海面上如同离弦的箭一般，飞快的朝前冲去，而且鲸鱼几次试图下潜，带的舢板船头压得几乎浸入海水之中，吓得众人更是连连惊呼。

船上的冯德吓得连惊呼声都跑了调，发出了像女人一般的尖叫声，但是这会儿根本没人注意他的惊叫声，所有人都大张着嘴巴，不停的跟着一起狂叫，就连于孝天这个当家的，这会儿也时不时的跟着一起大叫。

这时候孟飞带着一条舢板，也疯了一般的追了上来，鬼脸孟飞果真胆量不小，带船超过于孝天的舢板，趁着鲸鱼力竭上浮的一瞬间，也给它补上了一个捕鲸矛，但是他们的下场更惨。

鲸鱼到了这会儿虽然已经jīng疲力竭了，可是疼痛感还是有的，在猛然又挨了一下之后，似乎是暴怒起来，翻江倒海的在海水中翻腾了起来，孟飞带船靠的太近，居然船头重重的挨了鲸鱼一尾巴。

他们的那条小舢板在挨了一下之后，当场舢板的船头便被拍碎，舢板一下便扣在了海水之中，船上七个人无一例外全部被扣到了海里面。

好在这帮家伙都是常年生活在海边的人，各个都有一身好水xìng，落水之后一个接着一个的便都很快浮了出来，哇哇大叫着疯了一般朝着远处赶过来的海狼号游了过去。

有人一边游还一边忘不了大骂孟飞几句，骂这厮让他们靠的太近，结果才让他们被鲸鱼打翻。

海狼号也赶紧赶了上来，丢下绳子让这帮人拴在腰上，将他们一个接着一个的拉到了船上，有人赶紧给他们送上干的被褥或者衣服，让他们脱了湿衣服裹上，又给他们送来热水，让他们喝上几口暖暖身子。

好在小须鲸不吃人，只是打翻了他们的舢板，加上几个家伙都水xìng不错，海狼号赶过来救援也及时，这才没有造chéng rén员伤亡。

而鲸鱼身中五根捕鲸矛，到了这个时候，也已经是jīng疲力竭、油尽灯枯了，身上的血也快流的差不多了，渐渐的停下了游动，喘着气浮在海面上。

于孝天这才稳住了神，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可是冯德还是在继续尖叫着，气的旁边一个家伙伸手重重的朝着他脑袋上拍了一巴掌，这才止住了他的尖叫声。

“还叫啥呀？你没瞅见那鲸鱼都快不行了吗？叫个屁呀！”那个家伙对冯德骂道。

冯德稳住神这才看清楚鲸鱼这会儿已经没力气游动，也没力气折腾了，于是感到很没有面子，脸臊得通红，赶紧反口骂了回去：“还说俺？你们刚才谁他娘的叫的比老子声音低？”

“够了！都给我闭嘴！该送这鲸鱼最后一程了！稳住，划船靠上去！”于孝天这会儿正肉疼毁了一条舢板，没好气的对冯德等人喝道。

几个水手利马闭嘴，赶紧再次抓住船桨摇动了起来，将舢板缓缓的朝着鲸鱼划去。

大鲸鱼无力的浮在海面上，一只眼睛看着于孝天的舢板靠近它，可是却没有一点力气再反抗了，眼神中似乎透出一种悲哀的情绪，让人看一眼就觉得不好受。

于孝天双手合十对着这条受伤的鲸说道：“对不住了！我这就帮你结束痛苦！”

说完之后，他对鲸鱼拜了拜，从船上拿起了最后一根长长的矛，举起来，将全身力气凝聚在双臂上，对准了鲸鱼的头部后面一个位置，全力刺了进去。

于孝天在一部纪录片上看到过，鲸鱼的心脏非常深，靠着人力根本无法将长矛刺入到它的心脏之中，只能刺破它的肺部，让它溺水而亡。

随着这一矛刺下去之后，于孝天感觉到长矛刺入的非常深，鲸鱼最后一次抖动了几下，头顶的鼻孔猛然喷出一股血雾。

于孝天摆手让手下将船划开一些，看着这条鲸鱼在海面上最后苦苦挣扎了一番，渐渐的变得安静了下来，最终寂然不动，身体也开始缓缓下沉。

所有人都看着这一幕，没有人发出欢呼，没有人哈哈大笑，大量的鲸血在鲸鱼身下的海水中散开，一大片海水变成了血红sè。

于孝天在心中默默的又对死去的鲸鱼抱歉了一下，这才下令靠上去，开始将一条绳索绑在了快要下沉的鲸鱼尾巴上。

海象号这个时候追了上来，看到了这一幕，孟疯子很是有点懊悔，没有能亲眼看到于孝天最后杀死这条大鲸鱼的场面，让人接了绳索上船，又换上了更粗大的麻绳，将这条大鲸鱼绑牢，拖在了他们船后面。

于孝天**的带着一群落汤鸡回到了船上，换上了干的衣服，又裹上了一床被子，依旧是冻得哆哆嗦嗦。

不过之前的歉疚感，这个时候已经被成功的喜悦感所替代，两条船上的人们开始庆祝，所有人都几乎不敢相信，他们居然真的能成功的捕杀一条这么大的鲸鱼。

这在之前他们想都不敢想一下，这鲸鱼在他们眼中实在是太大了，一条鱼能顶的上他们一百个人甚至是几百个人的重量，他们也能将其杀死。

出海的时候，他们中很多人都不太相信于孝天的话，觉得他们舵把子实在是有点太疯狂了，居然异想天开的想要抓一条鲸鱼。

可是现在他们不得不相信，他们的这个舵把子却是非同常人，带着他们再一次完成了一个奇迹，成功的捕杀了一条这么大的鲸鱼。

两条船上开始有人欢呼，最后几乎所有人都对着于孝天一起欢呼了起来，于孝天自己也很高兴，任由这帮家伙们在船上大呼小叫了好长时间，才抬手止住了他们的叫声。

“诸位！今儿个都看到了，只要敢想敢干，没啥咱们干不成的！你们也都瞧见了，这条鲸鱼可是够大了吧！可是不照样还是被咱们给杀死了吗？”

所以说了，别小看咱们自己，只要咱们齐心合力一起干，还怕个什么？回去之后这次让大家伙好好吃顿鲸鱼肉，只要你们能吃得下，就敞开了吃，今后好日子还在后面，跟着老子干下去，天天吃肉也不是不可能的事儿！”趁着这个机会，于孝天还是没忘了给手下们灌输团结的理念，大声的对船上的众人说道。

不知道在谁的带头下，船上的海狼部众们一个个呼啦啦跪下了一大片，有人带头叫道：“谨遵舵把子的令谕！”

于孝天这下虚荣心也被彻底满足了，大大咧咧的挥手道：“好了，都起来吧！咱们返航！”

（好久没爆发了，今儿个上风云封面了，怎么也要爆发一下！今天三更，第一更奉上！另外特别鸣谢熊猫烧香、胡噜呼噜、玉人罗扇轻缣三位兄弟的打赏！不多说，码字去！）

第一百三十四章迎刃而解

这条小须鲸实在是太大了，重量足足有七八吨左右，根本就不可能拉上船，只能用绳子将它拖在船后面，朝着金银岛方向返去。

可是想要将这么大的一堆肉给拉回到金银岛，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儿，在他们返航途中，鲸血的血腥味居然吸引来了一群鲨鱼，这些鲨鱼追在两条船的后面，都想要分上一杯羹，试图从鲸鱼身上私下一块肉果腹。

看着围上来的鲨鱼，于孝天就气不打一处来，心道老子辛辛苦苦好不容易才捕到了这么一条鲸鱼，你们这帮混账东西却跑来抢，这不太便宜你们了吗？

于是他让海狼号跟在海象号的后面，紧贴着鲸鱼，并且再次放下船上的那条舢板，让黑头带了几个人下到舢板里面，护在鲸鱼旁边。

于是海上又展开了一场人鲨大战，只要见到有鲨鱼凑上来，想要撕咬鲸鱼，他们便立即用长矛或者鱼叉使劲的探身去捅，要么就干脆放箭，权当是练箭法了，shè水里面的鲨鱼。

鲨鱼只顾着贪吃，一下吃亏不小，几条鲨鱼被鱼叉或者长矛刺中，在海水里面折腾了起来。

鲨鱼血更是激得其它鲨鱼狂躁了起来，海水里面像是开锅了一般，毕竟它们都是冷血动物，即便是同类也不放过，开始去撕咬受伤的鲨鱼。

一时间鲨鱼之间也撕咬的难舍难分了起来，海面上到处都是浮出的血迹，飘起了一块块发白的鲨鱼肉，就连海鸟也凑热闹，加入到了这场盛宴之中，不时的俯冲下来，从海水里衔起一块鲨鱼肉，赶紧振翅高飞。

个别海鸟太贪吃了，鲨鱼肉太大，它们叼不起来，于是便落在海水里，有鲨鱼飞快的冲过来，一口下去，便将它们给咬住拖了下去。

于孝天看到这样的场景，不由得感慨万分，这真是人世间的写照呀！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望着辽阔的大海，他暗自想到，不知道未来他会走到哪一步，会不会有朝一日，也成了别人口中大餐。

拖了一条大鲸鱼之后，他们返航的速度变得非常慢，天黑之后也没有回到金银岛，直到大半夜的时候，才看到了金银岛上点燃的篝火堆。

随着一个孔明灯被放飞起来之后，岛上的篝火变得更亮了一些，远远的可以看到岛上亮起了点点火把的光点。

所有人jīng神都为之一振，身上的疲惫感也一扫而空，一个个得意洋洋的站在了船舷处，摆出了一副站坡的架势。

随着船只缓缓停靠到了岸边之后，岛上的人赶忙迎了上来，当他们借着船上和岸上的灯笼火把的光线，看到他们船后拖着的那个庞然大物的时候，所有人都被惊呆了。

消息传到了整个金银岛所有人耳中，包括睡下的人也被叫醒，一个个披上了衣服，纷纷跑到了岸边来瞧稀罕。

在众人的一片啧啧称奇声之中，于孝天带领众人，利用他们之前要用来修船的滑道还有滑轮组和绞盘，给绞盘套上了两头骡子，再加上所有人一起帮忙，用力的将这条大鲸鱼给拖到了岸上。

这一下他们可以放心了，再也不会会有鲨鱼跑来跟他们抢食儿了，再看这条大鲸鱼身上，这一路上被鲨鱼咬的是遍体鳞伤，幸好绳子没有被咬断，要不然的话他们就等于替鲨鱼们白干了一场。

于孝天不敢等到天亮之后再动手处理这条猎获的小须鲸，吩咐人立即准备大锅还有海盐刀斧等物，连夜便开始打着火把对这条鲸鱼分割了起来。

鲸鱼皮非常厚，要用很大的力气才能割开，而鲸鱼的皮下则是厚厚的脂肪层，众人都没有干过这种事，只能笨拙的切开鲸鱼皮之后，将鲸鱼脂肪从鲸鱼皮上分离下来，又把脂肪一块块的从鲸鱼肉上剥离下来。

大块大块的鲸鱼脂肪被割下之后，马上被送到几口大锅那里，丢在锅里面开始加上火炼了起来。

鲸鱼脂肪在锅里面发出刺刺拉拉的声音，渐渐的化成半透明的油脂，并且冒出了蓝烟，空气中弥漫着一股鲸鱼油的腥臭味，搞得整个金银岛都臭烘烘的一片，海风怎么也吹不散这种味道。

整整一天的时间，众人都在肢解这条鲸鱼，鲸鱼皮被大块大块的剥下，交给那个二半吊子皮匠去想办法处理，脂肪送到熬油的大锅那里，不断的炼成油脂，然后被用大勺舀出来，放入铁桶、铜盆等器皿中冷却，之后再被装入到木桶之中。

大锅之中不停的被投入新的鲸鱼脂肪，锅里面还飘起一些黑sè的渣子，有人把这些渣子捞出来，开始还舍不得丢，后来看着东西实在是太多，于是于孝天让他们把这些渣子丢到下面的火里面。

火势有了这些含油的渣子之后，烧的更旺了起来，后来干脆连柴草都不

用了，直接使用这些油渣燃烧来炼制鲸鱼油，等于是鲸鱼用自己的身体，为岛上的海狼们炼制出了自己的油脂，这个过程无疑是残酷的。

于孝天这才发现，他们准备的容器实在是太少了点，这条鲸鱼身上的油脂可以炼出非常多的油脂，以至于他们的准备的容器根本不够用，于是只能把寨子里面所有可以承装液体的东西都找了出来，承装这些鲸油，估计很长一段时间，他们都没有可用的脸盆了。

鲸鱼皮和脂肪很快便被众人齐心合力的剥离了下来，该晾晒的晾晒，该熬油的熬油，接下来便是大块的鲸肉被分割了下来，数量同样多的吓人，这一头七八吨重的小须鲸，脂肪和鲸鱼皮占了近四分之一的重量，肉也占了近三分之一的重量，鲸肉被小心的一点点剔下来之后，重量足有两吨多，即便是让岛上的人敞开了肚皮吃，也要吃很长时间。

幸好现在是福建沿海刚刚开chūn，正是乍暖还寒的时候，鲸鱼肉不会很快变质，不过即便如此，于孝天还是让人，留下很少一部分新鲜的鲸鱼肉，其余的都抹上大盐，腌制起来然后摊开晾晒，腌制成咸肉储备起来，供他们以后逐步的食用。

这一头大鲸鱼下来，他们便储备了近两吨鲸肉，这么多的肉食，对于他们以前来说，是想都不敢想的事情，虽然他们时常让人出海捕鱼，可是海鱼即便是在鲜美，天天吃也不是办法，总会有吃倒胃的时候。

鲸是哺rǔ动物，肉质虽然稍嫌粗糙，可是却有点像羊肉的味道，吃起来倒是也相当不错，这让岛上的所有人，都大快朵颐了一番。

不少人大口的吃着鲸肉，心情都好的不得了，这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以前想都没有想过，有生之年之中，有朝一rì居然还能有机会这么大口吃肉，这样的rì子对于他们来说，实在算是天上的rì子了，现在即便是赶他们走，他们也不愿意走了，总之在不少人眼中，他们这个舵把子是个有着天大本事的人，跟着他有肉吃，这比啥都强。

而对于孝天来说，虽然这次他带人出海捕鲸，损失了一条舢板，但是好歹没有损失手下，并且成功的捕获了一条鲸鱼，大大的满足了他们的物质需求，最重要的还不是这些。

最重要的是通过这次捕鲸活动，他感觉大大的锤炼了手下部众们相互之间的配合，使之更加凝聚，同时也通过宰割鲸鱼，让所有人都亲身体验了一把血淋淋的场面，看过一次肢解鲸鱼血淋淋的场面之后，不少人的神经都变得开始大条了起来，可以更好的适应这种血腥场景了。

这无疑对于提高他部下们的战斗力来说，是一次很好的锻炼，不管是物质还是jīng神上，这一次他捕鲸的活动下来，都收获颇丰。

眼瞅着沙滩上只剩下骨架的这条鲸鱼，于孝天还是有点遗憾，现在的金银岛实在是太小了点，没有足够的土地可供他们开垦，要不然的话，这些鲸骨碾碎之后，上到土地里面，鲸骨中富含磷和钾，是很不错的天然肥料，但是眼下他们却没法利用这些东西。

不过他还是想尽办法从这头鲸身上刮取更多的有用之物，鲸须被他取下收存起来，这玩意儿弹xìng好，既可以做弓弦使用，也可以拿去做上好的伞骨，今后可以卖给李家，让其转卖到陆上去，价值也颇为不菲。

甚至于连鲸鱼的内脏，一些用不着的内脏也被拿去熬油，鲸肝则富含丰富的维生素，以后可以让部下们食用，还特意给了张铁匠一些，让他给他老婆吃，补身体用，以后万一再从陆上招收入手，遇上营养不良，身体严重缺乏维生素a，而患有夜盲症的人的话，给他们吃一些鲸肝很快便可以解决他们的问题。

总之这条鲸鱼被他们耗时一天半的时间，彻底肢解，除了鲸骨之外，其余的全部被他们收入到了囊中。

这一下他们便彻底解决了对于油脂的需求问题，而且还储备下了大批鲸油，修船遇到的问题，也就迎刃而解。

（第二更到，晚上六点左右第三更奉上！）

第一百三十五章备战

趁着鲨鱼张虎那边还没有传过来消息的工夫，于孝天下令立即开始修船，同时再次派出赵麻子，前往大练岛，找李家，将一部分他们暂时用不了的鲸油还有鲸须以及少量鲸骨交给李家出售。

这一次出货，对于他们来说也是意义重大，这是他们第一次通过自己的劳动，而不是通过抢、劫获取的财货，起码说明，除了干海盗这行当之外，他们还能通过其他的办法来获取更多的财富。

便于于孝天特意让赵麻子在李家采购几百个酒瓶大小的粗瓷瓶，眼下在海上他们跟人交战，缺乏重型火炮，很多时候要靠着火攻的办法，来对付敌人，以前他们没有足够的火油，即便是这样的原始火攻武器，他们也没有多少。

可是现在他们拥有了充足的鲸油，这东西除了可以吃，可以充当润滑油之外，燃烧起来也很猛，装入瓷瓶之中，必要的时候充当燃烧弹点燃投到敌船上，只要数量多，就足够敌手喝一壶了。

送走了赵麻子之后，于孝天便继续带人一边分组加紧cāo练，一边开始修理船只，但是于孝天没有先让众人加上岛上两头骡子的帮忙下，通过滑道绞盘以及滑轮组，先将他的座船海狼号拉上了岸，并且固定在了临时简陋的船台上。

之所以于孝天要先收拾海狼号，是因为海狼号经过这段时间在海上的运行之后，几个月下来海水的浸泡下，船底又生出了一层海生物，加上上一次他们修船，都是外行人动手，临时简单的对船只进行了修缮。

许多地方修理的并不到位，船桅安装的也不是很好，有松动的迹象，为了应付未来可能发生的大规模的海上冲突，他必须要先将这条主战用的船只修理妥当，确保不会出现危急时候掉链子的情况。

所以这次他还是命手下和郭复师徒，先修理这条海狼号。

海狼号船底部分再一次结出了一层藤壶等海生物，虽然还不太厚，但是这也影响到它的船速，众人一起动手，仅用半天工夫，便将船底再次清理干净，郭复从张铁匠那里，寻来了一些铁屑、铁片等料头，叮叮当当的钉在了船底。

这样做可以多少减少一些海生物的附着，如果能涂上一层焦油的话，不管是木焦油还是煤焦油，在没有现代涂料之前，这都是一种比较有效的防止海生物附着的办法，可惜的是他们目前手头没有焦油，只能费事一些，多清

除几次船底了。

而且郭复带着儿子、徒弟，对海狼号其它部位进行了一次仔细的检查，堵上了几条船体轻微的漏缝，又加固了桅杆底座部分。

张铁匠帮忙，又给多少有点劈裂的前桅，打了三副铁箍，让郭复带人按在了前桅上，加固了前桅。

这样的检修工程量不大，郭复又是个比较有经验的船匠，所以仅用了三天的时间，海狼号便完成了检修，变得更加清洁干净不说，船体各部分也都加固了一下。

第三天的傍晚趁着海水涨cháo的时候，在于孝天一声令下，支撑船体的支架便被拆除，众人一起推动之下，海狼号再一次顺着滑道，吱吱呀呀的滑下了海滩，呼啦一声船体在海水中激起一片大浪，海狼号再一次回到了大海之中。

“舵把子，这船上眼下生了不少海蛆，一时半会恐怕不好清除，时rì一长，海蛆弄不好会蛀透船板，到时候船就会漏水！这船恐怕也就废了！”郭复走到正在观看海狼号下水的于孝天身后，指着海狼号对于孝天提醒道。

于孝天一听，赶紧问道：“有这么严重？这可如何是好？”

郭复摇摇头道：“舵把子也不必太过担心，小的倒是有个办法可以轻松解决，近期舵把子再带船出去的时候，不妨带船去找个江河的入海口，稍微靠泊三五天工夫，这船底的海蛆自然就会死光，到时候就没事了！只要隔段时间，咱们把船送到江河之中呆上几天，这海蛆自然也就不是什么问题了！”

于孝天这才知道，原来木船上生海蛆，居然还能用这么简单的办法清除，照郭复这么说，其实很容易理解，海蛆是生活在海水中的生物，必须要有足够的盐分才能生存，船只进入淡水之中以后，海蛆便会死去，几天下来，海蛆自然会死光光，这也就保护了船底的船板。

于是他赶忙点头称谢，打定主意回头尽快找个河口停上几天，把船上的海蛆给弄死完。

整修完海狼号之后，就轮到了海豹号，这时候赵麻子已经从大练岛返回到了金银岛，除了带回来了四百多两李家给付的银子之外，还带回了三百多个瓷瓶，这批瓷瓶都是大练岛各家商贾货栈之中，储存的零星货头，要么有点残次，要么是形制卖相不好，积压时rì不短。

李家出面将这些比较符合于孝天要求的瓷瓶都给收拢了起来，价钱几乎跟白送差不多，交给了赵麻子带回了金银岛。

赵麻子这次回来，还带回了一个消息，那就是过年这段时间，北边的混江龙越来越嚣张了起来，将手伸的更长了，不但南下到了马祖一带，年后甚至开始在闽江口和鳌江口一带活动了起来。

有两条算是福州这边的海盗，碰上了他们，甚至被他们驱逐，还有刘一刀的船，也险一些被他们给抓住，现如今闹得是越来越厉害，估计鲨鱼张虎这边近期会有所行动，李家提醒于孝天，让他们加几分小心。

听罢赵麻子带回来的消息，于孝天算了算，这过节的工夫，又是大半个月过去了，而鲨鱼张虎那边，却还是拖着，没有做出任何反应，这也难免会让混江龙那边嚣张起来，换谁都肯定会认为鲨鱼张虎胆子变小了，不敢正迎其锋，不趁机多向南扩张地盘才怪。

事到如今，如果鲨鱼张虎还当缩头乌龟的话，那么恐怕他的地位就要不保了，周边他们这些受制于张虎的小股海盗们，肯定会渐渐的看不起张虎，转投混江龙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如果不出意外的话，张虎这几天就该向混江龙发难了。

所以留给他准备的时间恐怕不多了，以他和王宏的关系，这次肯定跑不了会被拉下水去，到时候他只能带人去给张虎帮拳，如果不加快准备的话，到时说不定就会吃亏。

于是他再次下令，岛上所有部众，都取消休假，集中全力，加紧进行cāo练，并且准备迎接这一次挑战。

一时间岛上、船上白天晚上，都喊杀声震天，各个兵头们都带领他们的手下，加紧了各项的cāo练。

负责短兵相接的兵夫们，在黑头的带领下，由李大嘴充当副手，天天在船上和岸边捉对或者组阵厮杀。

缭手、舵工则在刘老六和胡成以及另一个舵工的带领下，分乘海狼号和海象号在海面上cāo船训练。

炮手们除了参加其他训练之外，还要在刘通的带领下，进行cāo炮训练，他们将手头的火药按计量用油纸包成柱状的药包，有用棉绳扎紧，做成可以随时装填的整装药包，除了每天cāo炮训练之外，还要进行试shè。

刘旺等上斗人员，除了要练习攀爬桅杆之外，也要习武接受短兵相接的cāo练，他们还有几个火枪手，每天还要进行一个时辰以上的cāo作火枪的训练，练习瞄准和shè击的技能。

而郭复师徒则将jīng力都投入到了修复海豹号的事情上去，包括篾匠许老实等会点手艺的木匠，都去帮忙修船，争取在于孝天带人出发之前，将海豹号修好，不见得让它也参战，起码让留守的人员多一条可用的船只。

海狼部众们对于这种高强度的训练，也都渐渐习以为常了，包括周成手下投降过来的那些家伙们，他们之前哪儿经受过这样的cāo练呀！可是现如今在于孝天胡萝卜加大棒的伺候下，也开始习惯了这样的生活。

更何况现在他们天天有鱼有肉吃，谁也不想被赶出去，于孝天的话现如今对他们来说，就是圣旨，只要不是让他们去跳海寻死，这帮家伙们连屁都不会放一个。

第一百三十六章送礼

海豹号在海狼号腾出了船台之后，也终于被拉到了岸上，并且顺利的固定在了临时简陋的船台上。

岛上本来就储存了一批专门造船用的硬木，建寨的时候，于孝天都没舍得动用这些难得的好木料，现在交给了郭复师徒，让他们拿去修船使用。

张铁匠又帮郭复提前打制了一批木工工具，这师徒几人立即便开始没日没夜的在海滩上大干了起来。

整个岛上除了半夜之后，不停的响起着叮叮当当的声音，海狼部众们除了在训练之余，也要到船台帮忙，抑或是帮忙清除船底的海生物。

可能是因为当初周成得罪人太多，自身条件也有限缘故，周成这家伙修船不太容易，所以这条船虽然半年多前进行过一次大修，更换了受损的船头，可是修缮的并不彻底，船底清理也很不到位，加上这几个月停在海边基本不动，长时间在海水中浸泡，使得船底结了一层厚厚的藤壶之类的东西，使得船体变得笨重不堪，这大大的影响了他们的船速还有船只的灵活xìng和载货量。

难怪当初于孝天赶回来，周成来不及逃走，被于孝天赶上撞伤了他的座船，又把他当场拿下杀了。

古人云工yù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这句话当真是非常有道理，干他们这行的，如果连船都不伺候好的话，丢命是迟早的事情。

故此于孝天这才会对自己的船还有装备质量如此看重，想尽办法修船，还四处搜罗武器装备部下，加强他们的战斗力。

郭复检查了整条船之后，带着儿子、徒弟将船上受损的部分船板，干脆直接拆除掉，并且用现有的硬木料替换掉这些破损的船板，两条受损的船肋因为他们眼下的条件满足不了重新制作，船肋需要一定的弯度，就需要用火烤以后，用夹具弯制。

目前他们做不了这样的事情，于是郭复便变通一下，用硬木料加固这两条船肋，另外修补了船体内的船隔板，对受损部位也进行加固处理，之后对船体进行整体检查和捻缝，整体修复船体的漏水问题。

这条船的船头是以前更换修复的，重新拼接上的，检查之后郭复发现之前的工匠偷工减料，船头部分连接处并不牢靠，一旦稍微再碰撞一次，就又有可能会全部损毁，现在让他全部更换，以他手头的人手和工具都有点不

足。

所以在请示了于孝天之后，郭复带着徒弟，对船头部分也进行了重新加固，保证了船头部分起码的强度，除此之外郭复还要对舵板以及船舵的连杆进行维修，船桅也要重新加固，这么一来，一时半会儿想要修好这条船，就不现实了。

于孝天无奈之下，只得让郭复师徒父子慢慢修理，不要再赶工期，尽可能的将这条船修的更坚固结实一些，另外让许老实为这条船更换一副全新的船帆，扩大一些船帆的面积，以期增加一点船速，总之既然费了这么大的力气，这次修理这条船，就尽可能的将它修的好一点，实在没有办法解决的话，就只能凑合了，起码要能用来作为海狼号的补助，今后成为他们第二条主战的船只。

在瓷瓶被拉回来之后，于孝天又让岛上的闲人或是女人们开始收拾这些瓷瓶，三百多个瓷瓶，都被灌入了鲸油，然后又用木塞塞住了瓶口，又将之前他们存的一些破烂衣服撕成碎布条，和燃烧瓶一起放在木箱里面，作为引火的引子使用。

一旦需要启用这些燃烧瓶的话，拔去木塞，将布条塞入瓶子之中，点燃了布条便可以投掷出去，想一想要是一下投到敌人船上几十个这家伙的话，即便是敌方再怎么扑救，也肯定会吃大亏，弄不好就能把敌人的船当场给焚了，所以这些燃烧瓶绝对是海上近战的利器。

不过这些东西放在船上也是有一定危险的，最怕碰碎漏油，所以装好之后，都放入填满了稻草的木箱之中，小心储存。

另外他们眼下已经有四门火炮，两门是他们最早的大碗口铳，另外两门都是百子铳，其中一门是夺自周成，另一门则是夺自一条商船的，两门炮形制相仿，但是口径不同，这让于孝天很无奈。

不过这对于他来说，眼下也已经是威力最强的武器了，即便是再粗陋，也比没有强，所以于孝天对这四门炮还是十分重视，这段时间请张铁匠帮忙，重新给这几门炮抛光了炮膛，另外又给它们每一门都加上了几道铁箍，加强炮管的强度，防止出现意外炸膛伤人的事故。

在使用了他们最新生产的粒装火药之后，这几门炮的威力都有所提升，两门碗口铳被暂时放在了寨子里，而两门百子铳则被于孝天着令放在了海狼号上，作为他们的主战武器使用。

就在他们紧锣密鼓的准备的时候，南ri岛那边终于传来了消息。

这一次不但王宏亲自来了金银岛，就连于孝天新认识的老五方安，也跟

着王宏一起来了金银岛。

对于王宏和方安二人的前来，于孝天很是热情，亲自迎到海边，将他们二人接到了岛上，接到了寨中款待，就连他们同行的那些手下，也被请下了船，就在寨子外面架上了大锅，大块肉，大碗酒款待了一番。

方安第一次来金银岛，对这里的情况同样也很是惊讶，特别是看到于孝天他们居然在自行修船，更是让他和王宏都很是吃惊。

他们鲨鱼帮实力要远胜于孝天强得多，但是眼下都只能对他们的船只进行小修小补，可是他们没想到于孝天现在就能自行对他们的船只进行大修，虽然这里没有船寮，可是他们却还是搭建了简易的船台，用简单的滑道，将船拖上岸修理。

这就让他们不得不对于孝天更是刮目相看了一些。

让方安更为惊讶的是到了这里之后，他才真正感受到于孝天手下部众们的素质，他们都是同行，可是相比之下，于孝天手下的这些海狼部众们，一个个都规规矩矩，在于孝天和几个头目的指挥下，如臂使指一般，干什么都进退有度、令行禁止。

抬头看一下寨墙上值哨之人，虽然岛上因为他们这帮人的到来，热闹的不得了，可是寨门处和寨墙上的值哨人员，却依旧是一个个腆胸迭肚，站得跟标枪一般，神sè淡定的做他们的的事情，几乎丝毫不为所动。

这和他们手下带来的那些部众们相比，顿时让方安也感到有点惭愧。

方安这个人自尊心很强，加上因为左手残疾，不太喜欢和人交流，更使之显得有些孤傲，可是近rì到了金银岛之后，他便不得不收起了他的傲气，进了寨子之后，便到处仔细的观察了起来，并且开始主动的和于孝天交流了起来。

“于老弟，这次兄弟过来，也没啥好东西给你送的，而且这次还要请于老弟给咱们去帮拳，愚兄也不能让于老弟就这么给咱们白干！

所以愚兄琢磨了一下，别的也拿不出手，这次就给兄弟送来了一门弗朗机炮！

愚兄看过你船上的家伙，那两门炮还算是不错，虽然比不上我船上的炮大，可是也算是可以了，就是你那百子铳还有碗口铳装填起来太慢了点，一旦跟人打起来的话，有点吃亏，所以愚兄这才把我手头上那门弗朗机给兄弟你送过来了。

来人！把炮给我兄弟送过来！”

王宏过来的时候，带了几个手下，抬了一长一短两个箱子，到了寨子里面坐定之后，便大大咧咧的以兄长自居，对于孝天说道。

说罢之后一挥手，让手下几个人把箱子抬了过来，摆在了于孝天面前。

于孝天一听，就立即大喜过望，他没想到王宏这个家伙居然这么够朋友，这次过来喊他帮拳，居然还给他送来了这么一件大礼。

于是于孝天赶紧抱拳连连称谢，一边说不敢当，一边将注意力都投在了王宏送过来的这两个箱子上。

王宏手下放下了箱子之后，立即掀开了箱子盖，将里面的东西呈在了于孝天的眼前。

于孝天低头仔细观看了一下，刚才兴奋的情绪这才又冷却了下来一些，刚才他听说王宏送他一门弗朗机炮，本以为这家伙肯定不小，可是打开箱子之后才发现，这门弗朗机实在是太小了。

整个弗朗机炮母铳即便是带上尾巴上一个手柄，也不过只有一米多点，炮管外径粗不过七八公分，炮尾有一个方形的开槽，显然是用来填装子铳使用的。

另一个小点的箱子里面，则摆放了五个子铳，据他所知，弗朗机炮正常情况下，起码要配六个到九个子铳，才算是一套，可是这门弗朗机炮却只有五个子铳，显然并不成套。

好在这套弗朗机炮是用铜铸造的，这一点倒是比较不错，而且这门弗朗机炮看表面铸造的质量还算是可以，炮身打磨的比较光滑，棱角也没有毛刺之类的东西，整体都被工匠打磨过，质量似乎还可以。

(今天特别鸣谢yehongye朋友的打赏！让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一百三十七章山外有山

只是让于孝天有点失望的是这家伙实在是太小了点，他忍不住弯腰下去，一只手便将这弗朗机母铳给提出了箱子，竖起来观看了一下膛。

炮管的内径大致只有四到五公分左右，炮壁比较薄，显然不能承受太大的膛压，不过这也跟弗朗机炮这种武器性能有关。

这家伙属于这个时代的速射炮，追求的不是射程和威力，而是射速，加上这个时代的加工工艺水平，在没有精密密度高的现代机械，比如车床、铣床、镗床的帮助下，生产出的子铳和母铳结合不会十分严密，之间会有比较大的缝隙，母铳的内膛直径也可能比子铳大一点，这就不可避免的造成泄气。

所以母铳的膛压肯定不可能很高，炮管壁自然也不需要承受太大的压力，薄一点也可以使用，故此这东西想要成为海战的大杀器，肯定不太可能。

“兄弟，这家伙重八十斤，子铳原来应该有九个，可是到我手里的时候，就剩下了六个，去年我手下不小心，又崩坏了一个，就剩下了五个！”

原来这家伙是官军的，头两年官军不是来打我们南岛吗？后来被我们兄弟合力将官军打跑了，还缴获了官军不少家伙，这门弗朗机便是当初兄弟我带人夺来的！

现如今我船上还有，这门弗朗机也用不上了，就送给老弟你们吧！这次弄不好会用上，你派人赶紧把这家伙给按到船上，一会儿我派手下教你们摆弄这玩意儿！

这家伙看起来好用，可是要是不小心的话，也会伤了自己人，所以你要让手下小心点！”

王宏得意洋洋的指着这门弗朗机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看罢之后，虽然多少有点失望，但是转念一想，这玩意儿有总比没有强，虽然小了点，但是他手头上的那几门百子铳和碗口铳也强不到哪儿去，贵在这种弗朗机最大的优势就是发射速率快，短时间可以连开数炮，近战的时候可以有效压制对方船只上的有生力量。

而且王宏也是诚心实意的想给他帮忙，提高他的实力，这个情他是要领的，于是他赶紧再次放下这门弗朗机，转身像王宏和方安称谢。

这会儿方安一脸的吃惊，因为刚才于孝天一只手便轻松将这门弗朗机从箱子里提了出来，好像一点力气都不费一般。

要知道这门弗朗机虽然算不上太重，起码也有八十多斤，两个人抬还行，一个人扛起来都费劲，可是于孝天却跟没事一般，一只手就提了起来，可见得于孝天的臂力惊人，单是这一手，就足够让人吃惊了，所以方安也更不敢再小看于孝天了，不由自主的点了点头。

“老弟不必跟兄弟我客气，你我以后都是自家人，少不得一起办事，这东西兄弟眼下用不着，放着也是放着，倒不如送给老弟你拉倒！赶紧赶紧，这次咱们要去跟混江龙放手大干一场，不能在这儿多耽搁！你这儿好酒好肉赶紧上来，咱们吃罢之后，稍稍歇息一下，就赶紧走！”

我们老大吩咐了，后天天黑之前咱们都要到西犬岛碰面，晚了的话不好交代！”王宏大大咧咧的说道。

于孝天赶紧让人准备酒菜，令厨子把大块的鲸肉炖了，成锅端上来，并且送到寨子外面让王宏手下也敞开肚皮吃上一顿。

“于当家！刚才我们上岸的时候，看到岸边有副鲸鱼的骨架，是不是它自个冲到岸上的，这次你们定是运气好，趁机割了不少鲸肉吧！”方安这时候主动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笑答道：“这不能全算是我们运气好！这条鲸鱼是兄弟我前段日子带人出海捕到的，不是它自个冲到岸上的！鲸肉倒是着实弄了不少！”

今儿个你和王兄来了，顺便也尝尝鲜！一会儿在下派人给你们的船上送一些去，让弟兄们吃饱了有力气干活！”

听罢于孝天这话，王宏和方安都又大吃一惊，不等方安说话，王宏就叫了起来：“我说老弟，你不是昏头了吧！这事儿你也敢干？这么大的鲸鱼，你是咋抓到的？你不是疯了吧！”

于孝天也不想让他们知道太多有关捕鲸的事情，摇头道：“说来这事儿也算是凑巧！王兄，你也知道兄弟胆子大，前段日子出海，正好碰上这条鲸鱼，眼瞅着这么一大堆肉，实在是嘴馋的紧，于是就带着弟兄对它下了手！”

这玩意儿确实厉害，生生一下便打碎了我一条舢板，说起来也算是有点运气的成分，不知怎么，居然伤了它的要害！莫名其妙的就把它给杀了！这才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将它拖了回来！说不算运气也不对，这也算是运气不错吧！来来来！一会儿尝尝这家伙的肉味道如何！

咱们这儿岛子不比你们哪儿，没啥好招待你们的，权当是吃个稀罕吧，

可惜的是这儿缺少调料，要不然的话味道可能会更好一些！”

于孝天打着马虎眼，把这件事说的轻描淡写，算是糊弄了过去。

但是方安还是忍不住惊叹到：“之前三哥说于当家你是个厉害角sè，我还有点不相信，现在看来，三哥说的不错，于当家果真厉害！这次能请于当家给我们帮忙，定会多出一些胜算！”

大块的鲸肉一盆盆的端了出来，王宏、方安和他们的手下们哪儿见过这样吃肉的阵势，闻着喷香的腌鲸鱼肉，一个个恨不得喉咙里面伸出只手，敞开了肚皮海吃大嚼了起来。

如此一来，包括方安和他的手下们，这次对来这里一趟，也都满意的不得了，一个个吃的满嘴是油，连连称赞不已。

于孝天陪着王宏和方安吃饱喝足，便立即招了郭复等人，抬了这门弗朗机炮到了海狼号上面。

这门弗朗机炮是轻炮，不用太重的炮架承载，而且后坐力有限，可以直接架在船舷处，只需要一个立架，将炮架设在立架上。

本来如果打造一个铁架的话，会更好一些，但是眼下时间紧迫，他们只能让郭复带人用硬木做了一个临时的架子，将炮架在了木架上，等以后回来之后，再让张铁匠打造一个铁架。

王宏也派了两个会用这炮的手下，到于孝天船上传授于孝天手下该如何cāo作这种弗朗机炮。

别看弗朗机炮也很原始，是最原始的后装火炮，可是cāo作起来还真是不很简单，子铳装填倒是不难，可是将子铳放在母铳尾部之中这道工序，却并不简单。

子铳的铳口，必须要和母铳结合严密一些，放入子铳之后，还要用铜质的立楔将子铳牢牢的打入母铳之中，否则的话，一旦点火发炮，这玩意儿的密封又不好，很可能会从子铳、母铳结合部朝外喷火，甚至会朝后喷火，一不小心就可能会伤到炮手。

而且尾部铜立楔如果不打牢的话，子铳发火的时候，还可能进出母铳，炸裂子铳都是轻的，弄不好还会伤到更多人。

当初王宏也不会弄这个，冒冒失失的让手下cāo炮，结果伤了两三个手下，子铳还炸裂了一个。

这是血的教训，所以王宏一再叮嘱于孝天，要小心谨慎一些。

趁着王宏带人传授于孝天如何cāo作弗朗机炮的工夫，方安也腆着脸跟着一起上了于孝天的海狼号。

他扫视了一圈之后，对这帮海狼们更是刮目相看了起来，他从下海之后，这么多年不管干什么，见过的船没有千条，起码也几百条绰绰有余的，可是却从未见过，有任何一条船，能像于孝天的船如此干净整洁。

整条船上放眼望去，甲板被擦拭的干干净净，所有物品收拾摆放的整齐到位，没有任何凌乱的感觉，伸手在船上任何地方摸一下，都摸不到任何灰尘之类的脏东西，看上去让人耳目一新，而且感觉非常舒服清爽。

方安看到这里，也忍不住摇头苦笑了起来，虽说他们下海干这行时rì早了，可是今天看了这些海狼之后，他才知道什么叫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他自己都不好意思跟于孝天再比什么了。

于是方安走到于孝天背后，难得的将左手的铁钩从怀里掏出来，右手扶着铁钩做抱拳的动作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今天过来这一趟，方某服了！以前只听三哥说你如何有本事，百闻不如一见，今天方某算是领教了！还望于当家赐教，你是如何把手下兄弟打理的这么有条有理的？”

于孝天正忙着学这弗朗机炮如何cāo作，听到方安的话之后，赶紧转身道：“方兄客气了！于某也就是个稍微喜欢干净的人，多给手下弟兄立了点规矩罢了！其实也没啥本事，倒是让方兄见笑了！

你们干这行都比在下要早得多，在下倒是还想多多像二位兄台请教一些呢！

说实在的，于某到现在，都没在海上跟人交过几次手，这次去给二位兄台帮拳，还真是心中没底，还望方兄到时不吝指教，多维护在下一些才是！”

“客气了！于当家实在是太客气了！你手下这些弟兄这表现，令行禁止，即便是官军也没这等气势，以后咱们还是要多多联络才是！”方安彻底收起了他孤傲的做派，在于孝天面前显得客气多了。

第一百三十八章女儿心

三十个水手在码头简易栈桥旁边集结起来，剩下的海狼部众们也都整齐在寨子外面列队，送这次出行的众人登船。

各种食物、弹药、兵器以及备用的帆索已经提前都被运到了船上，这次出去给张虎帮拳，于孝天从手下部众之中，选出了一半左右的好手，来跟着他一起出发。

剩下的部众则留守金银岛看家，这些人之中，心思各异，有人庆幸不用跟着去冒险，也有人懊丧，没能抢到这个机会捞取一些功劳，但是更多的人则带着一丝担忧，怕他们这次出去回不来。

看着于孝天下令登船，转身挥手告别的身影，兰儿两眼蒙上了一层水雾，每一次于孝天出海，她都暗中担心不已，现如今她所有的心思都扑在了于孝天的身上，过了年她就又长了一岁。

她跟于孝天之间的感情也越发的深了，于孝天已经成了她所有的心理寄托和依靠，她已经不敢想没有了于孝天之后，她该怎么活下去。

于孝天虽然对部众很严格，但是往往在面对她的时候，却总是十分温柔，很少对她颐指气使，摆出一副高高在上的架势。

岛上所有的女人都羡慕她，这让她很是自豪，虽然她还没有正式嫁给于孝天，可是岛上的人们却都已经把她视作了于孝天的正室，拿她当夫人一般看待。

随着两个人感情的加深和距离的拉近，于孝天和兰儿之间偶然独处的时候，也会有些肌肤之亲，可是兰儿却遗憾的是，于孝天始终以她现在年纪还小，对于最后的雷池却不肯逾越，把她给吃掉。

而且她也曾经拐弯抹角的给于孝天提及过她的年纪已经十六了，完全可以成婚，并且承欢了。

可是于孝天却还是没有表态，马上娶她过门的意思，这令兰儿暗自有点伤心，她能感觉到于孝天对她的情义，可是这里面更多一些的似乎更像是亲情，于孝天有一丝把她当妹子一般看待的成分。

两个人之间，走到这一步之后，似乎有一层膜始终无法戳破一般，兰儿是看在眼里，急在心里。

昨晚于孝天到她住处跟她告别，兰儿对于孝天此行很是担心，生怕于孝

天这次去跟混江龙那边交手，会出什么事，有心留下于孝天，把身子给了他，以免留下遗憾，可是于孝天犹豫了几犹豫之后，最终还是笑着宽慰她了一番，说还有事要做，离开了她的房间。

现在看着于孝天离去的背影，兰儿忍不住眼睛又cháo湿了起来，忽然间在众人诧异的目光之中，扭头小跑着奔回了寨子里面，跑到了寨子一角设立的一个供奉妈祖神位的小庙前面，跪下双手合十默念了起来。

她请妈祖一定要保佑于孝天和他带着的一行人，同时也保佑跟着于孝天出去的哥哥刘旺，保佑船上所有人，请妈祖一定要将他们还带回来。

就在兰儿虔诚的为于孝天祈福的时候，刘老六不知什么时候悄然走到了兰儿的背后，这次于孝天出去，本来刘老六也想去，可是却被于孝天劝下，让他留下坐镇金银岛，看住留守的人员，不能让岛上出什么乱子。

马脸死后，最有威信的除了于孝天之外，就数刘老六了，虽然刘老六不算二当家，还只是岛上的掌刑，可是现在他的地位，跟二当家也已经没有什么区别了。

看着女儿虔诚的跪在妈祖神位前面默默的祈祷着，刘老六叹息了一声，他可以感受到女儿在想什么，可是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

他过年期间也跟于孝天提及过给他们二人完婚的事情，可是于孝天却还是以兰儿年纪尚小，先不急于此时，待兰儿再长大一些再说不迟。

刘老六可以看出来，于孝天并没有半点嫌弃兰儿的意思，可是他们两个人不成婚，他也总是不太放心。

这么一个天上掉下来的好女婿，如果他不赶紧抓到手的话，保不准啥时候就会被人家给抢了去，所以某种程度上他要比兰儿还着急。

可是他的急不能让兰儿看出来，只能也藏在心里，今天当送于孝天一行人登船出航的时候，他看到了兰儿突然间奔回了寨子，便知道兰儿心中不好受，于是在送于孝天离开之后，便赶回了寨子，到这个妈祖神龛前面，找到了兰儿。

“爹！你也来了？”兰儿听到了脚步声之后，便知道是刘老六过来了，于是跪在地上，头也没回开口小声说道。

“唉！来了！爹知道你担心你于大哥，但是你也别如此担忧，你于大哥的本事现在大家伙谁看到了，不就是去给鲨鱼帮拳吗？说白了，咱们只是去摇旗呐喊，给他们助助威罢了！不见得就会真刀真枪的跟混江龙过手！

更何况你于大哥带的都是些好手，一般人不是爹小看他们，现如今放对根本就不是咱们的对手！你大可放心就是了！”刘老六宽慰兰儿道。

兰儿这才站了起来，两个眼圈还是有点微红，看着刘老六说道：“我也知道于大哥的本事大，可是还是忍不住为他担心！”

“是呀，干咱们这行的，要说不冒险是瞎话，可是你于大哥也说了，干什么都有风险，老实本分的呆在家里，也不见得就能平安！这世道想要出人头地，不冒点险是不成的！”

闺女，我知道你现在想啥，爹也跟你一样，你于大哥天生就是干大事的料，不能总想着儿女情长的事儿！他现在太忙了！你也都眼瞅着呢，再等等也无妨！

回头爹会再催催他，把你们的婚事给办了，爹也就放心了！回去吧！没事多给你于大哥做几件衣服，转眼天就要暖和了！现在岛上的人都没闲着，爹要去看看郭复那边修船的情况！”刘老六对兰儿说道。

兰儿被她爹说中了心事，俏脸一下红了起来，赶紧撒娇道：“爹！看你说什么呢！女儿还没那么急着嫁呢！不说了，于大哥好人有好报，不会有事的！俺这就去忙去了！你也忙吧！”说罢之后便像个燕子一般的飞回了她的住处。

现在除了寨子里面几个jì女平时没啥事之外，岛上的女人也都在于孝天的吩咐下，平时被组织起来，专门为岛上的部众们洗衣，缝制衣服储备起来，所以在这里，基本上没有闲着吃白饭的人，每个人都被要求，必须要为他们这个团体做力所能及的事情，就连兰儿自己，也会天天没事就去帮忙洗衣做饭，缝制衣服。

刘老六看着逃走的女儿，不由得露出了一丝慈祥的微笑，微微又摇了摇头嘟囔道：“女大不中留了哟！这事儿看来还得我这个当爹的去催催才行！”

（多谢聚合釜挂画朋友的不吝打赏，不过书评区好像被你刷屏了吧！呵呵！）

第一百三十九章孰强孰弱

出海之后，于孝天受邀到了王宏的船上，跟王宏和方安商量一下这次前往马祖跟混江龙交战的事情。

王宏和方安的船都比于孝天的船大，都是福建一带比较常见的福船船型，头尖尾阔，两头高跷，两舷装有护板，船分三层，是标准的福船船型，而且都是采用的双桅，船体也是用的厚木料。

还有就是他们的这种福船船型，采用的是福船特有的双舵结构，可cāo纵强，船体也被十二个隔板分成了十三个隔舱，抗打击能力和抗沉xìng都比于孝天的海狼号要强许多，船体结构也要坚固许多。

于孝天以前很少有机会接触到这样的船，这次受邀上了王宏的船之后，便在王宏的陪同下，前前后后上上下下的仔细观看了一番。

如果眼下他们不是处于这个明末时代的话，中国的造船水平可算是世界拔尖的，这种福船几乎可以在海上横行了。

可惜的是长时间明朝对于海洋的不重视，加上郑和之后，明朝再次封海，大大抑制了中国航海业和造船业的发展，非但停止了发展，造船业还发生了倒退，以至于到了于孝天来到这个时代的时候，中国已经无法再造出当初郑和所用的宝船。

现在他所见过最大的中式帆船，排水量也不过在百吨左右，很少有超过数百吨以上排水量的船只了，许多造船技艺，在这百年之中已经逐步失传，再也无法重现当年郑和宝船船队的雄姿了。

可是西方国家却利用这难得的机会，开始把目光投向了大海，创造出了大航海时代，不但足迹逐步踏遍了大部分地球，而且造船业也得到了极大的发展。

以至于现如今西方的造船业和造船技术，已经超越了中国，发展出了一系列的新式帆船，不管是吨位上还是速度上，都大大的超出了中国目前使用的船只。

以于孝天的了解，目前即便是拿中国人最大的福船，也不见得能和西方国家的一些普通的武装商船相抗衡。

西方国家眼下已经发展出了卡瑞克帆船、卡拉维尔帆船、克拉克帆船以至于现在最新锐的盖伦船也有人说是加利恩帆船。

这一系列新式的西式帆船，大大促进了西方人对外扩张的步伐，使之可以航行到更远的地方，装载更多的货物，运载更多的人员，装入更多的大炮，拥有了更强的战斗力还有了更快的速度，同时也拥有了强大的武力。

正是因为他们造船技术的发展，使得西方人改变了海战的形式，使得跳帮白刃战变得十分困难，海上炮战的能力大幅提高，并且开始更多的依靠炮击战术进行海战。

可是中国的造船技术却停滞不前，原来令中国人引以为傲的许多技术，反倒遏制了中式帆船战斗力的提高，到现在他们这些海盗，在海上还多采用的是跳帮白刃战的战术，幸好他们眼下没有遇上西方船只，要不然的话，他们很可能一触即溃，被西方的战船哪怕是武装商船打的落花流水，根本就不是对方的对手。

王宏的福船虽然比他的座船要大不少，但是大的也只能有限，排水量也就是百吨以内，总长度不过三十多米米，宽度十米以内，装载的火炮也只有四五门，而且还都是轻型的火炮，战斗力依旧是有限，只能对比它小一些的船只构成比较大的威胁。

看罢了王宏的座船之后，于孝天不由得感慨万分，既有点羡慕，又有点悲哀，羡慕的是王宏这帮家伙下水早，座船比他的好，悲哀的是即便是这样的福船，放眼世界，也挂不上级，真不知道以后万一有朝一日他们要是碰上西方的船只，又该如何，估摸着除非以十倍以上的数量，他们才能跟人家相抗。

“怎么样老弟？兄弟这条船还行吧！哈哈！比你的船要大不少吧！”王宏颇有点洋洋自得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点点头道：“确实不错，王兄你们的这船，比起我的船，确实要大不少！可惜呀！兄弟运气不好，一直没机会弄一条这样的船！这次去马祖那边，恐怕只能给二位兄台打打下手了！”

“嗯！也不能这么说，虽然兄弟的船比你的大了点，可是你的船也有小的好处，起码比我们这两条船灵活一点，可以护着我们的后面和侧翼，抽冷子可以帮忙使劲的揍一下混江龙手下的船！

再有兄弟你手下都不错，一看就知道都是厉害家伙，万一要是动起手来，不见得就比我们差到哪儿去！

以兄弟你的本事，这种船不难搞，用不了多长时间，兄弟我保证，你肯定也能弄一条这种船！”王宏很看好于孝天，所以也不在于孝天面前托大，说的很诚恳。

方安也跟着说道：“三哥说的不错，于兄弟你也不必担心，以你的本事，弄条这样的船是迟早的事儿，要不是这次我们拉你出来帮忙的话，说不定这段时间你就能弄一条这样的船！这次去马祖，你放心便是，跟紧我们的船，三哥和我不能让你吃了大亏！你只要帮我们顶住屁股后面还有侧面，到时候别让混江龙的人抽了冷子给我们来一下就行了！”

王宏有点惊讶的看了看方安笑道：“老五，今儿个你跟往日有点不一样呀！居然话也多了！不错不错！看来你这家伙也看出来了，于兄弟是够朋友的！于老弟，你可也看到了，老五平时见生人，可是从来没这么多话的，他能说这么多，可见是也把你当朋友了！呵呵！”

于孝天赶紧抱拳说道：“二位兄台抬爱了！于某能被你们视为朋友，实在是三生有幸！”

方安笑了笑用左手铁钩挥了挥道：“咱们已经不能算是生人了！这次来金银岛，我算是见识了于当家的本事，别看我们鲨鱼人多势众，可是能找出个人跟于当家比的，还真是没有！我方某就是这样，最佩服好汉，既然于当家把我方某当朋友，我方某自然也拿于当家当朋友！”

于孝天很了解方安这种人的心理，他们这种人自尊心很强，一般情况下不会轻易把其他人当朋友，可是一旦被他当做朋友，这种人是讲义气的，所以现在看到方安跟他也开始变得亲近了，于孝天也很高兴。

本来嘛，他这种人也是那种讲义气的人，以前就喜欢交朋友，到了这里之后，整日在手下人面前要端着，也希望能有几个朋友，王宏算是一个不错的朋友，而这个方安看样子，也不错，多条朋友多条道，特别是现在他刚刚起步，少不了要有点朋友给他帮忙。

三个人说笑了一阵，于孝天给王宏和方安说了一些有关他为何要把他的船打理的那么干净的原因，并且指出了王宏这条船上的卫生情况实在是太差了点，以后建议他们也多关注一下这方面的事情。

王宏哈哈大笑着说道：“我这个人就这德行，干净不来！倒是看着乱糟糟的还舒服点！上你船上，看到你船上到处都干干净净，反倒觉得局促不舒服！”

倒是方安点头道：“三哥，于当家说的有道理，咱们船上却是脏了点！这些年船上没少有人得病，也死了不少兄弟，弄不好就是因为于当家说的缘故，回头咱们还是小心点为妙！这常年在海上混，这船也跟家差不多了，收拾干净点也舒服一些！起码虱子跳蚤少点，也能睡个安稳觉！”

于孝天点到为止，也不再劝王宏太多，这种事王宏这种粗人，肯定不会放在心上，说多了反倒让他不高兴，以后他吃这方面亏多一些，自然就知

道他说的话是正确的了。

“这次不知道贵帮一共出动了多少人手和船只，前往马祖去找那混江龙的晦气？张大当家可曾一起前往？”于孝天看东拉西扯的也差不多了，于是这才把话拉到了正题上。

听到于孝天这么一问，王宏和方安的脸sè都立即沉了下去，王宏犹豫了一下之后微微叹了口气，摇头道：“这次我们大当家没有亲自出马，这都是那个该死的姓赵的家伙撺掇的！说什么他……算了！不提也罢！”

这次是我们二哥出马，去的有我和老五，老七老八，二哥的三条船，我的两条，老五的两条，老七带一条，老八一条，我们总共去九条船，一共带去近三百多人，加上你还有其他几个在这一带的朋友，估摸着还有五六条船，基本上也就差不多了！”

于孝天一听，感觉就有点不对，心中暗自计算了一下，按理说这次张虎北上去找混江龙的晦气，理应倾巢而出，集中力量，一下便将混江龙给打趴下，起码也要重创混江龙一次，让混江龙缩回到福宁那边去，短时间之内不敢再南下找事。

可是听王宏这么一说，这一次张虎并未集中全力，只是拿出了一部分力量北上马祖，以他目前的实力，这样的力量恐怕只有他总实力的一半还不到，即便是加上自己这种前去帮拳的小股海盗，总共也不过只有十几条船。

而他如果没有记错的话，混江龙在年前的时候，便已经集中了十几条船，还不带这段时间继续增加的船只数量，如果这段时间混江龙又调船南下的话，他们这次到马祖去的力量并不占什么优势。

“这……这船是不是有点少了点？”于孝天忍不住问道，心中不由得有点打鼓，觉得这一次跟着来，可能真不是什么好事！孰强孰弱目前看来，还真是不太好说！

第一百四十章会师西犬岛

方安接口过去说道：“本来可以再多一些的，二哥三哥和我手里面的船全都去，老六这段时间一条船送去修了，另一条船奉命去了广东那边，老七本来有五条船，但是这次却只肯去一条，老八年前一条船毁在了混江龙手里，只剩下了一条船，所以眼下我们只能拿出这么多船！”

“那么按理说张大当家手中起码也该有几条船的吧！为何却也一条未去？”于孝天刨根问底道。

王宏实在是忍不住骂道：“别提了！他手里面有六条船，可是两条去了泉州那边，两条他说要留下看家，还有两条他说要送去修船，这摆明了就是让我们几个兄弟去拼命！”

于孝天这下没什么好说的了，张虎这么做明摆着是要消耗手底下这帮弟兄的实力，打赢最好，打不赢的话，损失的也是手下兄弟的船，这一点可以说明，这个张虎其实也意识到了手下兄弟对他地位的威胁，想要趁着这个机会削弱手下弟兄的实力。

可是这种话他也没法说出来，只能暗自加了几分小心，总之，听罢了王宏和方安二人的话之后，他开始感觉到，这一次去马祖跟混江龙一战，恐怕不会太容易了。

从金银岛到西犬岛，路上他们没有再做什么耽搁，一路上于孝天不断的对王宏和方安讨教有关在海上跟人交战的经验。

王宏和方安也拿他当自家人看待，把知道的一些经验毫不隐瞒的告诉了于孝天，一天下来，于孝天从他们的话中可以说是受益匪浅。

他以前根本没有参与过，甚至于没有见过任何大规模的海上冲突，仅有的跟人在海上交手的经验，也仅仅是几次出海劫船，虽然他对这次带出来的部下们很有信心，但是他还是认为，自己和手下们在这方面经验不足，所以即便是临阵磨枪，也总比一点都不清楚要强。

而王宏和方安，都曾经数次参与过比较大规模的海上冲突，不但和其它海盗势力交手过，也和官军水师交手过，这方面的经验要远比自己要强得多，于孝天本着三人行必有我师的想法，对这样难得的讨教机会，是绝不会轻易放过的，这一路上尽可能将想得到的问题，都对他们二人提了出来。

而王宏和方安，也没有藏着掖着太多，基本上将能说的都告诉了于孝天，使得于孝天多多少少了解了一些有关海上较大规模冲突的时候，要注意的事情。

从这一点上，王宏和方安也看出了于孝天的不足，知道于孝天确实下海时日不久，没有经过这种事情，所以最后一再提醒于孝天，一旦他们要是到了马祖之后，跟混江龙交上了手的话，要于孝天千万先不要擅自脱离他们，而是一定要跟紧他们的船队，千万不要落单，要不然的话便很可能会成为对方围攻的对象。

对于王宏二人的交代，于孝天深以为然，本来嘛，这次他去就是给王宏他们帮拳，并不是要去跟混江龙玩命，他根本也犯不着单枪匹马的杀到敌阵之中，充当什么排头兵。

就这么，于孝天一路走，一路学，一天一夜之后，他们在约定的时间之前，也就是第出发之后第二天的下午，终于赶到了西犬岛。

西犬岛位于福州以东海面，属于白犬列岛之中的一个岛屿，距离闽江口不过二三十里的距离，向东不远，便是东犬岛，这里本来不是什么主要的航道，只是有少量的渔民居住在这一带，主要从事捕鱼的行当。

但是这一次，西犬岛却被张虎选为了作为和混江龙交战的前哨集结地点，只因为这里距离马祖岛比较近，在这里集结之后，他们可以很快便前往马祖岛一带去和混江龙展开厮杀。

而在于孝天跟着王宏、方安赶到这里之前，张虎手下的老二钱松已经提前带着一些船来到了这里。

他们集结的地点是西犬岛的南岸一处海湾，当于孝天带船驶近的时候，便看到这里的湾子里面，已经停泊了六条船。

其中四条船属于福船船型，有大有小，另外两条船，则跟他的海狼号差不多，属于鸟船的船型，每条船上都升起了旗幡，其中四条船升的是代表着鲨鱼的红旗，另外两条一条挂的是绿旗，一条挂的是黑旗。

这么一来便基本上可以看出来，挂红旗的肯定就是鲨鱼张虎手下的船只，其余两条则是属于和他差不多的前来帮拳的海盗。

于是为了表明身份，他也命人在桅杆上升起了他们专属的海狼旗，在他们抵达西犬岛之前，便有一条小船划了出来，将他们接上，带入到了海湾之中。

这里没有像样的栈桥和码头，所有船只只能停泊在近岸的地方，上岸要靠着大船上自带的小舢板。

在王宏的招呼下，于孝天跟着一起上到了海滩上，在这里临时搭起了几

座帐篷，很显然钱松把这里当成了临时的指挥部。

当于孝天和王宏、方安上岸之后，钱松亲自迎了出来，先和王宏他们打了个招呼之后，便立即对于孝天抱拳笑道：“于老弟，今儿个咱们又见面了！多谢老弟前来帮忙！今晚人到齐之后，钱某一定摆酒好好款待老弟一番！”

于孝天也赶紧抱拳回礼道：“孝天见过二当家！既然二当家和三当家有命，于某岂敢不来？只是于某人单力薄，还望二当家不要嫌弃才是！”

“哪里哪里！能来的就是朋友！我钱某岂能嫌弃！里面请！”说着钱松便将于孝天让入到了帐子之中，命人送了板凳过来，请于孝天坐下说话。

于孝天坐下之后，王宏便粗着嗓门叫道：“老七呢？为啥没看到老七？按理说他这会儿也早该过来了！”

钱松看了王宏一眼，摇头道：“老七过不来了！他派了朱大代他前来！”

“哦？来之前不是就说好了吗？他老七要亲自带船过来，怎么临了却换成了朱大？朱大呢？”王宏一听就不干了，立即扯着嗓子吼了起来。

“三当家！在下在这儿！朱大参见三当家！”一个矮墩墩的黑胖子听到王宏在帐中嚷嚷，赶紧快步走了进来，抱拳躬身对王宏施礼道。

王宏一瞪眼立即对这个黑胖子喝道：“老七呢？为何换做了你带人过来？”

“启禀三当家！我们七爷出发之前，偶感风寒，头疼的厉害，这次就过不来了，只能派小的代他前来！七爷特意吩咐，让小的听命于二爷，还望三当家见谅！”这个朱大听到王宏的喝问之后，倒是也没有表现很嚣张，陪了个笑脸，抱拳躬身再次达到。

王宏对他的回答非常不满意，正待再要喝骂，可是却被钱松喝止道：“够了！老七有恙在身，不来也罢了！这会儿不是说这个的时候，朱大，你先出去候着吧！”

这个朱大点头道：“小的遵命！三当家，小的告退！”说罢之后，他便转身走出了帐子，但是于孝天坐在一旁，却看到他转身之后，脸上流露出一丝不屑的冷笑。

看到这样的一幕，于孝天不由得暗自摇头，这事情都到了这地步了，可是张虎的这些手下却还都拧不到一起，老七作为张虎的亲信，却托词不来，可见得这一仗恐怕真是不太好打，于是他更不看好这一仗的前景了。

这个时候一个还吊着一根胳膊的人走了进来，气哼哼的说道：“二哥！七哥也太过分了！兄弟我吃了这么大的亏，可是这次他居然连来都不肯来，只派了这么一个朱大，带了一条船过来！这摆明了就是不把我的仇放在心上嘛！”

钱松摇摇头道：“罢了！不要多说了！让于老弟看了笑话！来老八，我给你引荐一下，这位就是你三哥给你说起过的海狼的大当家于孝天！你也见见，这次于老弟听了招呼，马上就跟着你三哥和五哥带船过来了！”

于孝天赶紧起身，对这个老八抱拳道：“在下于孝天，见过八当家！”

老八这会儿只能忍住了气，打量了一下于孝天一下，点点头道：“果真好一条汉子！三哥看人错不了，不错！在下马峰！多谢于当家过来帮忙！”

寒暄几句之后，王宏接着问道：“咱们都到了，刘一刀、独眼龙、李大胡子、马泉……为何还没有到？”

钱松答道：“不清楚，再等等吧，这会儿离约定的时候还早，你和老五派去喊他们过来的人也没有到，天黑之前他们来不来就有分晓了！”

于孝天见过刘一刀和独眼龙，但是李大胡子和马泉等人，他只是听说过，但是却没有见过，他们也都是福州这边海上混的小股海盗的头目，这次张虎派人来找混江龙报复，自然也少不了拉来这帮人帮手。

于孝天看钱松几个人似乎想要商量事情，他这个外人在这里，显然有点不太方便，于是便借口出去走走看看，出了帐子，走到了海边朝着湾子里走去。

这个时候西犬岛的湾子里面已经集结起来了十条船，有大有小，最大的一条船应该就是钱松的座船，同样也是双桅福船，不过长度有四五十米左右，比起他的那条海狼着实大了不少，一般小股的海盗，很难能拥有这样的大船，也只有钱松这样的人，才能使这种船只，不管怎么说，他们鲨鱼帮的实力还是不错的。

（今天又朋友白水小神指出了我书中有关船只方面的一些漏洞，以后希望弟兄们发现问题，就只管提出来！另外多谢铁手有情兄弟的打赏！多谢！）

第一百四十一章临时出动

站在海滩上，于孝天暗自琢磨起了未来鲨鱼和混江龙火并之事，通过这段时间的了解，他也看出来，鲨鱼帮眼下处于一种分崩离析的边缘，内部相互之间形成了两派，很不团结，即便是到了这会儿，他们还是各自有各自的想，这让他对这一次鲨鱼帮前来找混江龙火并越发的不看好。

可是既然来了，这会儿他想走也不太可能了，除非他现在就放弃金银岛，重新找落脚之地，否则的话他现在退出，就等于彻底得罪了钱松、王宏这帮人，即便是张虎不来找他的麻烦，这些家伙此次回去之后，也不会放过他。

接下来他只能见机行事，尽量的在这场火并之中保全自己，不要成为鲨鱼和混江龙这两伙人火并的牺牲品。

想到这里，于孝天命跟着他上岸的黑头回到船上去，告诉船上的手下们，没事的话就多休息，暂时不要表现的太扎眼，尽量减少在船面上的走动，多少隐藏一些他们的锋芒。

黑头听罢之后，立即乘了舢板，划回了他们的海狼号，传达于孝天的命令去了，而于孝天转身开始观察这个西犬岛。

西犬岛面积也不大，跟他的金银岛面积相仿，可能会多少大一点，岛子呈三角形，西高东低，中间位置最高，是一座海拔一百多米的小山，以前他没有来过这里，后世这里不在大陆控制之中，被台湾那边控制着，所以他并没有考虑过把老巢放在这里。

现在看来，幸好当初刘老六没有把他带到这里，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他的老巢就成了人家的集结地了，正好处于两股势力的夹缝之中，一不小心就可能被人给灭了。

不过假如没有鲨鱼和混江龙这两帮人闹腾的话，这里倒是也算一个不错的临时落脚之地。

于是他从怀中摸出了一个白纸钉成的小本，又摸出一根裹了布条的木炭铅笔，在小本上绘制了一份草图。

眼下他几乎光着腩来到这个时代，想找个地图都难，而且他也不可能将所有沿海的岛屿都记在心里，只能靠自己，来绘制一幅沿海的海图。

这段时间他凭着记忆，将已经走过或者见过乃至是所知的一些岛屿都用小本进行了标注，并且形成了习惯，凡是新到一个地方，便会立即将航行的

路线还有距离以及新见到的岛屿名称记录下来。

回去之后，他会利用搜集的这些信息，绘制成一副大的海图，尽可能的拼凑出一副比较详尽的海图，以后有利于他和手下们使用。

这个时代虽然读书人不少，但是真正关注大海的人却很少，所有在海上混的人，更多的是凭借自己脑子中的记忆和经验，但是这种东西，只能为一人所用，却无法提供给更多人使用，想要弄一份地图或者海图的话，在这个时代可以说是难上加难，于孝天不得不自己来做这件事。

眼看着天快黑下来了，这时候海边有人发出了呼叫声，于孝天这时候为了看的更远一些，已经信步爬上了岛的最高处，从这里可以看到岛的全貌，同时也可以看到岛的东南西北方向的海面。

听到山下的呼声之后，他举目朝着西南方向望去，只见几条船的帆影出现在了海面上，正在朝着他们所在的西犬岛驶来。

因为距离还有点远，于孝天看不清来者的身份，但是也大致可以猜得出，应该是鲨鱼帮剩下的参战的船只还有被邀来帮拳的海盗们的船只来了。

既然人和船都来了，想必钱老二也该招呼吃饭，安排布置明天前往马祖岛找混江龙火并之事了，他举步抬腿便想下山，就在他准备下山的同时，无意间又朝海面上扫视了一下，他忽然间感觉到西面的海面上很远的地方隐隐似乎有一个小黑点。

于是于孝天便收住了脚步，极目朝着西面海面上用力望去。

今天的天气不错，天上的太阳rì光充足，但是这会儿已经临近黄昏时分，正好是夕阳西下的时候，阳光洒在海面上，反shè出粼粼的金光。

这样的光线对于观察西面的海面情况很不利，于孝天虽然极目远眺，可是因为阳光的缘故，却无法看清西面大海上的东西，只能偶然之间，隐约看到西面很远的地方有一个小黑点。

于是他心中突突跳了几下，猛然有点jǐng觉，于是不敢怠慢，立即大踏步的朝山下奔去。

等他下山之后，几条船已经靠近了西犬岛，得到消息的钱松、王宏等人这个时候也已经出了大帐，走到了湾内的海滩边，等候迎接这些船只的到来。

看到于孝天大步走来，王宏笑道：“于老弟，你这会儿跑哪儿了？刚才问了下面弟兄，说你上了山上，正要派人去喊你下来，一会儿摆酒好好的喝一

顿！你瞅，咱们的船这下基本上算是来齐了！”

于孝天点点头走到钱松和王宏面前，小声说道：“二当家，刚才在下在山上，隐约之间似乎看到西面海上有条小船，在下带船过去看看，别让是混江龙的眼线了！”

钱松听罢之后一皱眉道：“应该不会吧！我在西面放的有人看着，要是船的话，应该会报信给我了！于兄弟是不是看错了？”

于孝天摇摇头道：“我也看得并不真切，但是这会儿在下觉得不能大意，还是去查看一下最好！诸位不要等我，先开席便是！我去去就回！”

钱松有些疑虑的盯着于孝天，似乎有点怀疑于孝天的用意，但是却没有说出口，于孝天也立即看出了钱松心中的疑虑，于是笑道：“二当家，难不成信不过于某吗？既然于某跟着来了，就绝不会这个时候再缩回去！请二当家放心，我带船去看看，很快就回来！”

王宏也点头道：“二哥，放心吧！于老弟绝不会是那种人，我给他担保，他绝不会这个时候跑的！”

钱松这才抱拳道：“既然如此，那么于兄弟就带船过去看看也好！有劳了！”

于孝天也不再多话，跳上了一条舢板，令人飞快的将他送回到了他的海狼号，不等他爬上船，便叫道：“起锚升帆！咱们出去向西看看！”

船上的海狼们这会儿正躲在舱里面闲得无聊，一听到于孝天的叫声，于是呼啦一下都窜了出来，缭手、碇手、舵工飞速奔向了他们的工位，并且按照平ricāo练的程序，一起开始忙活了起来。

船头的铁锚被碇手迅速的提出了水面，缭手一起扳动轱辘，牵动帆索迅速的将船帆升了起来，没一会儿功夫，海狼号便在众人的cāo纵之下，开始动了起来，并且在湾内漂亮的完成了一个掉头动作，开始在于孝天的指挥下朝着海上驶去。

钱松和王宏等人站在岸边，看着于孝天带着他的海狼号驶出湾子，钱松不由得叹道：“这于老弟果真厉害！换做旁人的话，恐怕再有这么长工夫这船也动不了，可是他却已经带船出去了！真想不出他是如何带出的这么多好手！怎么看他都不像是个新下海不久的人！”

王宏呲牙笑道：“这个二哥用不着怀疑，这于老弟确实是下海不长时间，他手下的人正儿八经也没几个干这行时候长的！只是于老弟有过人之能罢了！把手下调教的是服服帖帖！连我都服他这本事！”

钱松眯着眼看着已经渐渐使出湾子，并且开始转向的海狼号，自言自语道：“如此说来，此人倒是要多重视一点了！与我为友最好，要是此人与我为敌的话，最好还是早早除去！”

王宏听罢之后一皱眉道：“二哥！你这是啥话？于老弟跟我可是朋友，他这次可是来给咱们帮忙的！”

钱松没有搭理王宏，只是默默的看着于孝天带船出海向西而去。

第一百四十二章审俘

天黑下来之后，西犬岛的海滩上一片篝火通明，到处都是海盗们粗野的狂笑声和笑骂声，还有更多的便是推杯换盏吆五喝六的声音。

海狼号缓缓的再次在一条钱松手下的舢板的引领下，驶入到了湾子里面，并且落帆抛锚，停在了海滩的不远处。

但是这会儿真正注意到他们的人却不多，海盗喽啰们这会儿更关注的是他们面前的酒肉。

为了这次跟混江龙火并，钱松随船带来了不少的酒肉，在各方人马聚齐之后，在西犬岛上摆开酒宴，让这些手下还有来帮拳的同行们痛痛快快的吃喝一顿。

谁都知道一旦要是跟混江龙动起手来，肯定是免不了要死人的，所以这样战前酒肉伺候一顿，对于提高士气是很有必要的事情，也是海盗们之中的一个不成文的规矩。

但是一直等着于孝天的一些人却注意到了海狼号的归来，王宏和方安都走出了帐子，来到了海滩边，这个时候他们从篝火掩映之中，看到了于孝天的海狼号后面还拖着一条渔船。

于是王宏立即令人划了两条舢板去接于孝天过来，不多时于孝天带着几个人，又押了五个人上到了岸上。

“老弟你总算是回来了，这酒都快喝完了！咦？这几个人是做什么的？”王宏不等舢板停稳便大声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纵身跳下了舢板，转身一挥手，令手下将船上的几个绑着的人给押下了舢板。

“实在是抱歉，让王兄你们久等了！这几个人便是我出去要找的人！把他们交给王兄吧！”于孝天笑着对王宏答道。

王宏一听，上去看了看这几个被绑的家伙，疑惑的问道：“他们是做什么的？”

于孝天淡然一笑道：“他们都是混江龙的手下！装作渔民在附近打探消息，可惜的是却被我发现了，这不便将他们给抓了回来，顺便还把他们的渔船给带了回来。”

“哦？果真如此？”王宏惊道。

几个家伙被揍得鼻青脸肿，跪在地上连连磕头求饶。

“王兄不信的话，大可将他们带入帐中审问一下便知！”于孝天得意的笑道。

王宏立即带着于孝天和这几个被俘的家伙回到了帐子里面，这个时候帐子里钱松正在设宴，和一群人喝酒，看到于孝天回来，很是高兴，立即便站了起来。

“二哥，于老弟抓了几个混江龙的细作回来了！”王宏一进帐子，便立即对钱松说道。

钱松也很是惊讶，于孝天这趟出去，果不其然抓回来了几个人，于是一边请于孝天坐下，一边立即开始审问这几个被于孝天抓回来的家伙。

这几个家伙在于孝天船上已经吃足了苦头，这会儿也没啥好隐瞒的了，竹筒倒豆子一般的道出了他们的身份。

原来于孝天确实没有看错，在西犬岛西面，果真有这么一条小船，远远的在观察西犬岛这边的情况，本来他们以为在夕阳的照耀下，岛上的人发现不了他们，于是便有点大意，靠近了一些。

但是他们没有想到，于孝天正好吃饱了没事，爬到了山上，隐约之间发现了他们的踪迹，并且带船出海，在海上兜了个圈子，兜到了他们的背后。

本来他们船上几个人还想等到天黑之后，再靠近西犬岛仔细观察一番，可是没想到却被于孝天堵住了他们的去路。

待他们发现背后出现了一条船，朝着他们扑过去的时候，他们赶紧起帆想要逃走，结果却还是被于孝天带船追上。

他们于是又装成渔民，想要抵赖，可是于孝天检查过他们的船之后，在他们的渔船上没有发现半条鱼，倒是找到了几把刀，几个人被分开拷问，很快便有人撑不住，据实招供了出来。

原来他们确实是混江龙派来的细作，混江龙近期一直在盯着附近海域，不知怎么得知了消息，便派出了不少人化装成渔民，乘十几条渔船在周边水域转悠。

西犬岛本来就是他们关注的重要目标，钱松带船一来，便很快被混江龙的手下发现，盯上了西犬岛。

但是这条船上的几个家伙运气不佳，居然被于孝天发现，并且逮住了他们带回了西犬岛，结果成了第一批俘虏。

问罢了之后，钱松抱拳对于孝天说道：“多谢于老弟，这次幸好是你发现了这些家伙，要不然的话咱们的虚实便都被他们看了去！”

“二当家实在是太客气了！既然被我看到，过去查问一下也是应该的，现在我们都是进退一体，于某岂能作壁上观？还是问问他们混江龙那边这段时间的情况吧！”于孝天起身客套了一下。

于是钱松立即又开始审问起了这几个家伙，让他们把所知的有关混江龙那边的情况都给说出来。

几个家伙开始还不太想说，可是被钱松手下一通招待之后，打的他们屁滚尿流，于是只得老实交代了出来。

这几个混江龙的手下，都是一些普通的喽啰，具体对混江龙的情况知道的不算多，但是他们还是多少能提供一些有用的东西。

现在混江龙已经占了马祖岛，并且年前便开始在马祖岛上建寨，目前寨子还没有建好，他们那边这段时间来的人不少，他们看到的就有十几条船，海盗的数量也在三四百人左右，年后据说混江龙还在从北面召集人手南下，他们想在马祖岛先站稳脚跟，今后以马祖为基础，从福州这边的鲨鱼手中分一杯羹。

说出这些之后，几个人便说不出更多有用的东西了，看几个家伙榨不出什么油水之后，钱松便挥手喝道：“来人，把这几个家伙给老子推出去砍了，丢海里喂鱼！”

话音一落，旁边的手下便扑了上去，拖起几个家伙朝外走去，几个混江龙的手下，吓得是屁滚尿流，哭爹喊娘的大声求饶了起来。

一个年轻的家伙一把鼻涕一把泪的求饶着，挣扎着不肯出去，被钱松的手下一刀柄揍在了头上，立即打的他血流满面，险一些当场晕过去。

他哭叫着，对于孝天喊道：“你不是说只要我们老实说了，就不杀我们吗？为何又要言而无信，杀了我们呢？”

于孝天这才起身道：“二当家！在下确实这么说过，请二当家看在在下的薄面上，饶他们不死吧，否则的话于某就成了言而无信之辈！”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帐中另外几个人不由得都笑了起来，似乎是嘲笑

于孝天的迂腐，跟这样的混江龙的手下，他还讲个什么信义呀！

可是于孝天根本不为所动，还是为这几个家伙求饶。

钱松看了看于孝天，点了点头道：“既然于老弟为他们求饶，再说这几个人也是你抓回来的，自该交给你来处置！罢了！把这几个家伙先绑上，天亮之后送到于老弟船上去，让于老弟自行处置！”

这几个混江龙的手下这才讨回了一条xìng命，被拖回来，跪在地上对钱松和于孝天连连磕头，谢他们不杀之恩。

于孝天也不愿多说什么，谢过了钱松，便让帐外候着的手下将这几个家伙带回船上，不是他跟这些家伙讲信义，而是他看中了这几个家伙都算是干这行的老手，这种人忠诚度不算高，如果威逼利诱之下，他们还是可以倒过来成为他的手下的，现在他总觉得缺少人手，有机会便不能轻易放过。

这时候钱松才给于孝天引荐帐中在座的众人，他们鲨鱼那边的人不用说了，于孝天下午来的时候已经见过了，有几个是钱松和王宏以及方安的手下，算是他们的亲信，新来的几个之中，也有于孝天认识的，起码刘一刀和那个独眼龙都在座，虽然没啥交情，但是也算熟人了，另外三个也是在福州这一带混迹的类似他一般的小股海盗的头子。

在钱松的引荐下，于孝天一一和他们见过，众人也都再次和于孝天见礼，这才再次落座开始喝酒。

不过有了刚才这个岔子之后，众人的情绪似乎都有点受了影响，再喝起酒就有点不像刚才那样热闹了。

其中那个马臬，在知道了于孝天的身份之后，便一直不停的扫视着于孝天，似乎对于孝天很不满意，脸sèyīn沉沉的。

于孝天也不管他们，坐下之后便大口的吃喝了起来，周围那些人看他刚来就立了一功，来的又晚，于是纷纷给他敬酒，于孝天也不客气，谢过之后跟他们一一碰了一碗，转眼便喝下去了不少。

看到于孝天喝的豪爽，在座的大部分人都对他颇有好感，连称于孝天够豪气，可是唯有那个马臬，却一直冷眼看着于孝天，既不给于孝天敬酒，也不跟于孝天搭话。

于孝天起身为众人也敬酒，钱松带头喝了下去，众人纷纷跟着很给面子的喝了一碗，唯独敬到了那个马臬面前的时候，马臬却冷着脸道：“这酒我马某喝不起！”连酒碗都没有去接，摆明了是给于孝天难堪。

(新来的朋友，恳请你们高抬贵手，点一下收藏吧！拜托！)

第一百四十三章余波未平

众人都愣了一下，于孝天笑了起来，放下酒碗问道：“这位马兄，不知道于某什么时候得罪了你？为何如此不给于某面子？”

马泉冷哼了一声道：“得罪倒是说不上，可是你却杀了周成，这就不算得罪不得罪我马某人的事情了！”

老实告诉你姓于的，虽然马某也知道周成做事没有分寸，得罪了不少人，可是他毕竟是我马某人的亲戚！

今天在这里，我马某卖钱二当家一个面子，此事暂时不跟你计较了，可是改天回去之后，马某还是要找于当家说说周成的那件事！”

众人听罢之后，都把目光投在了马泉和于孝天的身上，于孝天一头雾水，他根本没听说过这个马泉和周成有什么关系，他杀了周成，这件事眼下福州这边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事了，没想到直到现在，还有后遗症，这真是奇了！

“哦？不知马兄和那周成又是什么关系？”于孝天听罢之后，也不打算改口再说，打算还是先弄清楚他们的关系。

“哼哼！既然于当家想知道，告诉你也无妨，说起来这周成算是我马某的妻兄！他的表妹就是我的妾室！你说你杀了他，我该管不该管！”马泉冷声答道。

于孝天这才恍然大悟，原来周成也不能说是在福州这一带一个朋友也没有，并未把所有人得罪光呀！他居然还有一个挂边的亲戚，他居然把表妹嫁给了马泉当妾，难怪马泉一看到他，就一脸的不爽，敢情这家伙跟他也算是仇人了，估摸着他的小妾没少因为周成的事儿，跟他吹枕边风。

既然如此，于孝天也就不想多说什么了，他杀周成，大部分人都已经知道是为了什么，估计这个马泉也应该听到了一些风声，既然他不给自己面子，他于孝天也不是怕事的人，现在他手下也不算少了，根本也用不着怕这马泉什么。

于是于孝天听罢之后，冷笑一声道：“原来如此呀！那么倒是多有得罪了！不错，周成是我杀的，如果马兄对此不忿的话，大可随时找我便是！”

说罢之后于孝天便回到了自己的位子上坐了下去。

钱松看了看马泉，轻咳了一声道：“马泉，原来我等还不知你跟周大炮有

这么一层关系呀！这次的事儿依我看，不能怪于老弟什么，我们都已经听闻，是他周大炮不讲规矩，先偷袭了于老弟的岛子，杀了他们海狼的二当家！

可是周大炮命不好，没占到便宜，却被于老弟给堵住了去路，换做谁都不能放过他的！这事儿依我看你还是莫要计较了，否则的话只会伤了咱们自家人的和气！”

马泉不敢对钱松不恭，只能强忍着点头称是，但是过了一会儿之后，便托词说他不胜酒力，先行告退，出了帐子回他船上休息去了。

钱松看了看出了门走远的马泉，摇了摇头道：“大家喝酒！于老弟不必担心，这事儿不能怪你，回头有机会，我再跟他说说，不能让他再去找你的麻烦！”

于孝天傲然一笑道：“多谢二当家！此事不必了！假如他马泉要是想为周成报仇的话，大可让他回头找我便是！我于某倒是不怕，愿意奉陪！”

这种事有关的是个人恩怨，钱松虽然有心调停，可是马泉不太卖他面子，而于孝天作为事主，也表明了态度，这事儿不能怪他，要是马泉不识抬举，他也不怕马泉上门找事。

钱松也只能作罢，这种事以后只能让于孝天和马泉之间自行解决了。

接着众人边喝边聊，又说起了有关马上要开始的和混江龙之间的火并之事。

通过刚才于孝天抓回来的几个混江龙手下的细作那里，他们已经得知混江龙对他们的报复已经早有准备，从福宁那边带来了不少手下和船只，实力比他们并不弱什么。

而且这一次混江龙是以逸待劳，以马祖为他们的基地，等候鲨鱼帮前来，这一下他们去找混江龙，就有点不太好办了。

前来帮拳的刘一刀、独眼龙等人，都对此多少表示出了担心的情绪。

其实于孝天看出来，包括钱松在内的鲨鱼帮的一众人等，这会儿心情也都不轻松，毕竟这次他们前来找场子，并不是倾巢而出，只是来了一部分人和船，可是混江龙那边，却基本上可以肯定，他们即便不是倾巢而出，起码也差不多了。

双方都有帮拳的，加在一起，其实他们这边胜算并不大，他们两帮人这几年来，一直都在暗中较劲，以前并没有分出什么高下，双方实力相差不算

多，鲨鱼这边即便是有点优势，但是优势也不是很大。

现在的情况看来，并不是十分乐观，所以众人暗自担心也是正常的事情。

钱松也意识到了众人有点担忧的心思，于是笑道：“来来来，咱们再喝一碗，今晚就到这里好了！诸位不必担心，这几年咱们也不是没跟混江龙那边交手过，每次不是都把混江龙给揍的够呛，夹着尾巴乖乖逃回了福宁那边吗？这次虽然我们张大当家没亲自过来，可是对付他混江龙，也根本用不了咱们倾巢而出！明日只要诸位听我钱某的调派，定能还把那混江龙打的落花流水！

明天一早，五更天一过咱们便一起起锚，前往马祖岛，我倒是要看看，他混江龙这一年多有什么长进没有！来干了！”

说罢之后，钱松便仰头把酒灌了下去，抬手当啷一声，将酒碗摔到了地上，这代表着他决心已定，不容更改。

于是众人听罢之后，也都干了面前的酒碗，当啷当啷纷纷将酒碗摔在了地上，纷纷起身告退，鱼贯出了帐子，到外面招呼了各自的手下，回到了他们的船上休息。

于孝天和刘一刀打了个招呼，又跟王宏和方安告辞，王宏再次小声给于孝天交代，明日一旦动起手，要于孝天一定跟紧他的船，不要自乱了阵脚，于孝天点头答应之后，回到了自己的船上。

躺在船舱中的小床上，于孝天对这次前来这里帮拳的事情有点后悔了，今晚他本以为钱松这个“司令”肯定会对明天跟混江龙动手的事情，做一次统筹安排，详细对他们这些人负责的事情进行安排，可是结果是他回来之后，只是喝了一场酒，每条船给了一面红sè镶黑边的旗子，让他们明天挂上，用以区分身份，其余的基本上等于什么都没说，只说到时候让他们见机行事，听从招呼。

这样大规模的海上冲突，于孝天很难想象，没有统一的指挥号令，没有统一的通讯联络，没有作战计划，更没有联合cāo演，就这么一股脑杀过去，这跟街头混混打群架又有什么区别？

自己根本就没有这方面的经验，到时候难免会出什么岔子，来的人和船也不是一个团体之中的，可以说是临时拼凑起来的兵团，就这么杀奔马祖岛，去找混江龙火并，这简直是有点在闹笑话。

按理说钱松他们也算是见过大场面的人，应该知道怎么来进行这样的海上交战，可是现在看来，他还是有点过高的估计了这伙人的水平，这帮人基

本上还处于一种低级的指挥水平，干仗就一起上，打赢就打赢了，打不赢就跑拉倒，具体怎么指挥，怎么调度，根本就是幼儿园初级水平，这要是碰上一群有统一指挥的敌人的话，他们即便是人多船多，也不见得就能打得赢。

所以于孝天对于明日前往马祖岛一战的前景，很不看好，躺在床上辗转反侧了很长时间，他才迷迷糊糊的睡了过去。

第一百四十四章遇敌

马祖岛一处湾子里面，也密密麻麻的泊满了船只，这些船只有大有小，大的有六七条中号和小号的福船，还有六七条鸟船和双桅赶缙船，除此之外，湾子里面还停泊了十几条单桅的小渔船。

在马祖岛周边的海面上，还散布着一些小渔船，算下来混江龙在马祖岛起码集结起来了大大小小的船只，共有三十余条之多。

而在湾子内则有一座不小的水寨正在建设之中，一二百名衣衫褴褛的民夫，在一些个海盗的监视下，如同蚂蚁一般，在这里忙忙碌碌，不断的运送各种物料，建设这座水寨。

水寨紧邻海滩，已经初具雏形，并且在水寨旁边，建起了一座栈桥，可供船只停靠装卸货物，另一条栈桥也正在修建之中。

在这热闹的背后，却弥漫着一股紧张的气氛，岸上不断有一些持械的海盗通过摆渡的舢板，来往于海面上的船只。

一些单桅的小渔船不停的在湾内和海上来来往往，就在中午时分，东南面的海面上忽然间升起了一个烟柱。

这道烟柱来自于海平面以外的一条渔船上，而在渔船目力所及的海平面上，这个时候出现了一片星星点点的帆影。

随着烟柱升起，马祖岛上负责瞭望的喽啰立即便开始敲响了急促的锣声，岛上的海盗们立即便都如同炸窝的蜜蜂一般，哄的一下开始奔向了海滩，跳上了一条条停靠在沙滩边的舢板上，奋力朝着湾内停泊着的那些船只划去。

没有用太长时间，湾内停泊着的一条条各sè船只，便纷纷开始起锚升帆，然后鱼贯朝着湾子外面驶去。

在其中最大的一条福船上，升起了一面宽大的青sè大旗，上面用白线绣了一个斗大的陈字。

出海的所有船只，都很快聚集在了这条中型福船四周，一起朝着升起烟柱的方向驶去。

于孝天站在海狼号的船头，行驶在王宏所在的福船旁边，按照之前他和王宏的约定，他的船将会自始至终的跟在王宏船只的身边，一方面可以得到王宏的带领和指教，并且还可以获得王宏的保护，同时他也可以为王宏的船

提供一定的掩护作用，保护王宏的船只侧翼和后部不被敌方船只偷袭。

至于其他受邀前来帮拳的那些海盗们，则也都受命，跟在了一条鲨鱼帮的船只旁边或者后面，他们这些人不作为主战力量使用，主要负责策应鲨鱼帮的船只，帮钱老二他们打赢这场冲突。

到了这里之后，于孝天才知道，鲨鱼帮其实没有他想的那么不堪，起码他们之间是有一定的指挥和通讯的方法的。

他们的船队以钱松的座船为首，算是他们这伙人的帅船，钱松带船居于船队中间位置，在船尾的地方，竖起了一根专用的旗杆，上面悬挂出小旗，以旗帜的颜sè不同，来传递钱松下达的命令，其余的船只则观察钱松的船只挂出的旗幡颜sè，来判定钱松对他们下达的命令。

这种方式虽然很简单，但是也起到了指挥调动的作用，只是只能传达一些事先约定好的简单命令，更细致一些的命令仅仅依靠这种旗幡的变幻，就有点力不从心了。

而且鲨鱼帮的旗令带便的含义，对于鲨鱼帮来说，应该是秘而不宣的一种机密，这种事显然鲨鱼帮不能轻易让别人知道，以防敌人可以同样识别出他们的旗号代表的含义。

这也是为什么在出发之前，钱松没有给于孝天他们这些前来帮拳的海盗们细致安排任务的原因，只是让他们每个人跟了一条鲨鱼帮的船，只要盯住他们所跟的船只，跟着他们行动就可以了，其余的不让他们管。

直到出海之后，于孝天才搞清楚这件事，心中不由得大不以为然，眼下他们这些来帮忙的，起码也算是友军，连号令都不让直到，只让跟着配合，这除了不信任之外，也不容易cāo作。

另外鲨鱼帮虽然有这种旗令作为他们指挥作战的手段，可是这种通讯指挥方式实在是太过简单，稍微复杂一些的命令，就没法用这种旗令来进行传达，战时战场上的情况瞬息万变，没有一套比较实用的传递信号命令的手段，对于指挥者来说，是不能想象的。

不过这种事他暂时管不了，但是却给他提了个醒，以后他的实力也会越来越强，船只和手下也会越来越多，之前他单枪匹马带着一条船出去办事，可是以后他就要考虑有效指挥其他船只的事情了。

所以于孝天一路走，一路琢磨这件事，他最先想到的就是旗语，以这个时代的科技水平，无线电之类的事情他现如今根本想都不用想，他不是学电子的，根本不可能搞出这种东西，所以只能从最简单的方法下手，而旗语这种通讯手段，发源很早，即便是在这个时代，也已经早已被广泛的应用，特

别是水师，更是广泛的应用了这种通讯的方式。

包括眼下鲨鱼帮采用的这种旗令，也是一种简单的旗语，在后世更是被广泛用于军事方面中距离传递信息的一种重要手段，不管是在陆战还是海战，都是一种简单而行之有效的办法，即便是在无线电被广泛应用之后，旗语也没有被各**方淘汰掉。

可惜他以前没有当过兵，从未接触过旗语这种东西，只是多少了解一点点，也知道旗语还分出有手旗的方式，通过手持小旗，传令兵用手臂挥舞摆出不同动作，来传递信号，这就让他对此事比较为难了。

除了旗语之外，他也知道古代有时候会通过声音比如鼓声、号声来传递消息或者传达命令，乃至是用来激励士气，可是这种通过声音来传递消息的手段，眼下已经不是很好用了，特别是火器已经开始大面积使用，战场上声音十分嘈杂，枪炮声，鼓号声、呐喊声.....都会直接影响到声音传递，造成声音受到太多干扰无法有效传递，造成贻误战机的情况。

再者，除了白天的信息传递之外，夜晚也存在信息传递的问题，现在这个时代，最广泛的夜间传递信息的方式就是采用悬挂数量颜色不同的灯笼，来传达一些信息，可是这种方式也存在太过简单的问题，同样不能有效承载更多的信息量。

在来的路上，于孝天便一直在琢磨这件事，搜肠刮肚的不断在脑海中搜集各种资料，试图解决这个问题。

海军旗语倒是好说一点，可以用很多各色的旗帜进行组合，编排成代表着各种含义的旗语，然后悬挂起来，只要学过旗语的人，一看便能知道是什么意思，只是编制的时候，要考虑的全面一些，尽可能的多编制一些旗语，这需要大量的时间来进行考虑和编排。

当然也可以采用手旗的方式，只是编排手旗旗语，会更麻烦一些，夜间的话，采用灯笼这种传递消息的办法，于孝天也看不上，最好是能采用灯语，这也需要了解摩斯密码，总之想要搞出这么一套传递消息用的旗语和灯语的话，估计够他于孝天忙活个大半年了。

想着这件事，于孝天便觉得一个头两个大，不自觉的手舞足蹈的比划了起来，搞得船上的部众们，都觉得于孝天今天反应有点不太正常，像是有点喝多了，酒还没醒过来。

就在这个时候，桅杆顶上的上斗突然叫道：“前方有条渔船，起烟了！”

于孝天这才赶紧把满脑子的旗语、灯语的东西给压了下去，赶紧举目朝着前方海面上望去，马上便也看到一股浓烟在海平面上升腾了起来。

“准备！各自就位！”于孝天不用想，也知道肯定是碰上了混江龙的哨船，对方已经发现了他们船队的踪迹，开始朝着马祖岛示jǐng，那么接下来用不了多长时间，混江龙的船队估计就要出现在他们的眼前了，于是他立即大声喝令道。

船上的部众们闻令之后，立即便都紧张了起来，同时按照平rì的cāo练要求，飞奔到了各自所在的位置，并且开始做起了战斗准备。

与此同时，他们的船队中其它船上的各部海盗们，也都开始大呼小叫了起来，和于孝天船上的井然有序不同，包括鲨鱼帮的海盗部众们在内，很显然都没有经过足够的训练，当看到海上出现敌方哨船起烟示jǐng之后，各船的海盗们都热闹了起来，有人蜂拥向了船头位置，有人开始爬上桅杆试图看的更远一些，也有人开始忙活着去准备家伙，基本上都是乱糟糟的一片。

不比不知道，这一比海狼部众们的水平便显现了出来，虽然也有人吆喝，但是也都是各处兵头在下达命令，普通的水手和兵夫只允许短促的答应一声，然后根据获得的命令执行即可，整个船上虽然人员也在来回跑动，可是却各行其是，丝毫不乱。

于孝天看了一眼附近船上的同行们的表现之后，小小的得意了一下，暗道看来老子带出来的人，实在是不算丢人，就凭这个，以后你们谁还敢小觑老子？

第一百四十五章正主登场

海狼号众人的表现，也确实落在了附近各船众人的眼中，每条船都有一个管船的人，如果换做是官军水师的话，应该叫做捕盗，后世的说法则是船长或者舰长抑或是艇长，他们在招呼手下准备应战的时候，也都看到了海狼号的情况。

只见得海狼号上的那些海狼部众们，虽然也在船上来回奔走，可是却很快大部分人都找到了自己应该呆的位置，转而安静的定了下来，转为了肃立不动，一个二个都挺直了腰杆，腆胸迭肚的戳在船上，船舷两侧，十几个jīng壮的汉子，全都排列成了两行，面朝船舷之外，抓起了武器，而且每个人身上还都立即套上了一件皮甲，虽说皮甲看上去很粗陋，可是贵在很整齐划一，这样的配备，在海盗之中，也算是独此一份了！

而且众人登船在西犬岛，今天一早出发的时候便都发现，在他们这一大群人之中，包括鲨鱼帮在内的所有人，唯有海狼们才统一了服装，从他们的舵把子于孝天开始，他船上的手下们，每个人都是一袭短打扮的靛蓝sè的衣服，头上包了一块黑巾，腿上也统一打了绑腿，足下蹬了一双黑sè的短布靴，各个都显得十分jīng神，给人一种jīng悍的感觉。

这海浪的整条船上，除了上斗在桅杆上面瞭望之外，闻jǐng之后没有一个人跑到船头或者爬上桅杆，朝着海上瞭望，一切都显得是那么规矩，再瞅瞅他们自己船上，这个乱景，不由得让不少海盗头子都觉得有点小惭愧。

“都他娘的给老子规矩点，该干吗干嘛去！他娘的都挤到船头瞅个逮呀！你们能瞅见啥？你……对，说的就是你！你他nǎinǎi的是不是想干上斗的活？你他娘的没事干了吗？爬那么高干啥？赶紧给老子滚下来，去把炮填上！

还有你！你他娘的朝下面钻个屁呀？这还没瞅见混江龙的船呢，你他nǎinǎi的就想藏到舱里面去，怕死不成？怕死的话老子现在就剁了你！nǎinǎi的，看着你们老子就生气，谁他娘的要是再这么乱窜，小心老子抽死你们！”王宏这会儿也看到了旁边于孝天船上部众们的表现，同样也有点酸溜溜的感觉，既羡慕又有点嫉妒，同时也还有些佩服，于是便扯着嗓子对自己船上那些四处乱窜的手下们破口大骂了起来。

各船上的老大们这会儿也都一个二个的开了口，指着自已手下一通大骂，赶的他们一个个鸡飞狗跳，好一通折腾，才算是稳住了神。

这时候有个手下给王宏说道：“三爷，二爷的船开始向东转向了！”

王宏扭头看了看钱松的座船，点点头道：“跟着他转向！二哥这是要去抢

上风头！喊一声于当家，让他跟紧了！小心点，别跟丢了！”

手下的喽啰赶紧趴在船舷上，把手拢在嘴边，对着距离他们不远的于孝天的海狼号扯开了嗓门大叫了起来，将王宏吩咐的话传达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听罢之后，抄起一个铜皮喇叭，现在他最早用的木头喇叭在张铁匠来了之后，便升级到了铜皮喇叭，凑到嘴上大声答道：“听到了！告诉二当家，请他放心便是，于某会跟紧你们的！”

在喇叭的聚声作用下，他的声音清晰的传到了王宏的船上，王宏瞅瞅于孝天的铜皮大喇叭笑了起来，挠挠头道：“这家伙新鲜玩意儿就是多，不错，回头回去之后你们给老子记着，也弄几个这铜皮喇叭放船上！”

鲨鱼帮的船队，在钱松座船的带领下，集体开始转向，调整为向东北方向行驶，而不是继续再朝着马祖岛所在的位置行去。

“舵把子，咱们不是去马祖吗？混江龙该是在马祖岛那边过来才是，这么一转向，岂不是就离他们越来越远了吗？”黑头不太明白为啥这个时候他们的船队突然间开始转向了东北方向，于是便对踱步到他身边的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刚才也在琢磨这个事情，不过这两天通过和王宏以及方安的交谈，他也多少学了点东西，很快便想明白了钱松这么做的道理。

趁着这个机会，他倒也不妨让手下这些家伙多跟着学一点，于是便给黑头解释道：“这钱二当家并不简单，他这么做可不是犯糊涂了！他比咱们更清楚该干什么！”

如果我没有料错的话，他这么做是想要去抢上风头！”

“抢上风？这倒是能明白！可是他为啥现在非要朝东北方向带着咱们跑呢？”黑头听的还是有点糊涂。

于孝天于是招手让船上几个兵头过来，凑在一起给他们一起分析一下：“你们想想看，咱们这次过来，我们是宾，混江龙算是主！我们是远道而来，而混江龙则是以逸待劳等着咱们上门！

我能明白这一点，钱二当家肯定也能明白这一点，更何况眼下海上的风向是来自西北的多一些，我们这么直挺挺的冲过去，混江龙只要带船过来，就直接占了上风头！

谁要是占了上风头的话，在海上打起来的时候，你们也都明白，会占不少便宜，所以眼下既然混江龙那边的哨船已经发现了咱们，并且起烟示警，混江龙肯定会带着人马立即出海，朝着咱们迎过来，这要是直接撞过去，咱

们可就起码在风头上，就先吃了亏！

所以了，钱二当家立即便转向东北，这么一来，咱们就不用直接去撞上混江龙的船队，混江龙肯定也要转向追赶咱们，到时候就看谁快，谁要是能抢到上风的话，这动起手来，就能占到先机！”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他手下的几个兵头也都基本上明白了钱松这么做的用意，连连点头称是，同时也觉得于孝天到底是他们的大当家，这脑子就是比他们好使，这么快便能想明白其中的道理，无形之间又让这些家伙对于孝天崇拜了几分。

说起来混江龙已经发现了鲨鱼帮的船队，可是两方接战却不是一时半会儿的事情，钱松这么带船队一转向，混江龙那边扑过来之后，却没能立即截住鲨鱼帮的船队，只能随之转向，和鲨鱼帮的船队同向而行，这么一来，双方谁也占不到上风头了，相互之间只能保持在几里的距离之内朝着马祖岛以东海面行去，绕过了马祖岛，朝着北竿塘而去。

其实马祖岛另外一个名字叫南竿塘，它和北竿塘还有高登岛三座比较大的岛屿和其它一些小的岛屿构成了马祖列岛。

现如今更多人称呼马祖岛为南竿塘，只是于孝天有点习惯xìng的称呼南竿塘为马祖岛，现在两支船队就在南竿塘和北竿塘之间的海面，展开了一场追逐。

钱松这个人还是很沉得住气的，在他带船队转向不久之后，便远远的看到了一支船队从南竿塘方向朝着他们冲了过来，可是他却并不急于和混江龙动手，而是继续保持航向，带着十几条船朝着北竿塘方向行进。

这就迫使混江龙不得不带着他的部下们，跟着鲨鱼帮的船队也转向朝着北竿塘方向追赶。

于孝天虽然置身当中，可是却始终没有着急，保持着冷静观察的心态，跟随在王宏的座船右侧，处于整支船队的右翼。

鲨鱼帮的船队保持着相对松散的队形，一路朝北行进，于孝天便令桅杆上的上斗，不停的将他观察到的敌情报给他了解。

第一百四十六章钱松的策略

随着混江龙那边的船队逐渐接近，桅杆顶上的上斗已经基本上可以看清了来者的情况，这一次混江龙一次集结起来了两桅大船十六条，另外还有十几条单桅小船跟随助战。

这么一来，双方实力便可以看出来，在船只数量上他们鲨鱼帮这边处于劣势，但是混江龙那边的大船之中，福船相对较少，鸟船和赶缯船这种稍小一些的双桅海船却占了比较大的比重，如此一来，双方实力便基本拉平，毕竟单桅小渔船战力微弱，只能用来偷袭，一旦开打，作用不是太大。

但是一旦双方陷入混战的话，那么混江龙带来的这些小船，便不能再被忽视，他们完全可以靠着船小灵活的优势，配合大船偷袭鲨鱼帮这边的船只，让鲨鱼帮这边的各船都不得不分神应付，稍有不慎便会遭到灭顶之灾。

所以钱松目前对于这样的情况，并没有感到太过紧张，也未有放弃的想法，继续带领船队向北行进，拖着混江龙的船队跟着他们跑。

现在于孝天更看出了钱松的想法，钱松这个人确实在海上的经验比较丰富，很清楚他们的劣势所在，对方是以逸待劳，他们算是长途奔袭，如果立即便和混江龙交手的话，比较吃亏，而且对方船只数量多，混战起来，即便是对方的小船，也会是一个大麻烦。

所以钱松打的主意肯定是以动制动，拉着混江龙的船队先转一圈再说，这么一来，混江龙那边速度慢的小船，便会因为跟不上，逐渐被抛到后面，剩下的便只有混江龙手下的大点的船只了。

如此一来，双方实力便会被拉平，甚至于鲨鱼帮这边还能占有一定的优势。

想明白这一点，于孝天也不由得不对钱松刮目相看了几分，到底他们这帮家伙在海上混迹的时间长了，各个都很有一套，非常了解该怎么应付海上冲突，很快便能把握住关键。

要是换做让他来指挥这场海上大火并的话，估计他肯定想不到这么多，弄不好就带着船队，直接冲上去跟对手死磕了，结果自然不必说了，打赢的机会估计为零。

于孝天一边观察海上的局势，一边心中暗自揣摩，不断的进行着总结，感觉这一次不管怎么说，他还是来对了，要不然的话他也不可能学到这么多东西。

另外于孝天也利用后世自己对海战的了解，对目前这种情况进行了对比，以他所知，在这个时代之后，西方因为船只的进步和火炮的进步，他们的船上可以装载越来越多的火炮，加上船体也越来越大，越来越高，防护力越来越强，海战的模式已经发生了很大的转变。

以往的传统接舷战、跳帮白刃战到了这个时代，已经变得越来越困难了，更多的时候西方的战船已经采用火炮齐shè，来打击敌方船只，直至将敌人击败的战术。

可是在明朝，因为船只技术的发展停滞，加上船只本身xìng能的限制，虽然也开始在船上装载火炮，可是却承载不了太重的火炮，更无法装载很多火炮，所以海上交战的模式，还是以传统的冲撞、接舷白刃战为主，拼船力和人力，火炮交战依旧没有成为海战的主导。

这一次他跟着过来，即将发生的冲突，也是以这种方式进行，接下来就看谁的士气高，谁的指挥灵活，谁的船只更坚固了。

双方的追逐还在进行，钱松带着船队北行了一阵之后，眼看着即将接近北竿塘，于是便再次掉头向西，穿过南竿塘和北竿塘之间的水道，驶向了南竿塘的北面海面。

跟在后面的混江龙的船队，也随即一起转向，继续跟在他们的背后，摆出了这次誓要跟鲨鱼帮这边见个真章的架势。

于孝天这个时候观察了一下自己的船只，从这一路过来，他感觉到这次年后对海狼号的整修，还是作用不错的，船底再次清理之后，使得船体在水中的阻力小了一些，加上桅杆以及几处船体的加固和船帆的修补，船只的船速明显得以提高了一些，在和王宏的船只伴行的时候，很多时候他不用下令升满帆，也能轻松跟上王宏和方安的座船。

速度在海上交战的时候，无疑也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相比之下，在整个鲨鱼帮的船队之中，他的海狼号的船速也是数一数二的，配合船队行进期间，他即便是采用半帆，也可以轻松跟上船队的速度，这让他很是满意，也更加心中有数了一些。

工若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他的海狼号虽然在船队中并不起眼，坚固程度不如福船，人手也不如其他船只多，火力更是比较虚弱，可是贵在他的船只速度快，也更加灵活，这也是王宏看重他，一直要求他伴随左右的缘故。

王宏看重的就是他这条海狼号的灵活以及速度，有他在，无疑等于给王宏多了一道防护。

不管怎么说，于孝天对于眼下的情况，还算是乐观，起码即便是打不

赢，他也有自保的能力。

趁着这个机会，他在船上走了一圈，满面chūn风的跟手下们说笑着，这会儿船上的部众们，大多数人都显得很紧张，他们和于孝天一样，都是第一次经历这样的阵仗，虽然到现在还没有开打，可是看着这么多混江龙的船只追过来，还是让不少人神经紧绷。

可是当他们看到于孝天一脸轻松的在船上转悠，不时的还跟他们说笑一下，顿时又让他们感到轻松了一些，既然他们的老大都不害怕，那么他们也就有信心多了，无形之中，于孝天这种表现，化解了不少船上的紧张气氛。

不过于孝天也检查了船上的准备情况，看到黑头等人，将两箱装满了鲸油的燃烧瓶摆在了甲板上，没有做任何遮挡，他还是把黑头训斥了一番，令其将这两箱燃烧瓶立即一到船舷下，并且用东西遮盖住，这要是被人用火箭shè中的话，他船上可就遭殃了，这玩意儿可是他给敌人准备的，怎么也不能用到自己的船上。

另外他趁着这个机会，也检查了一下船上各处的准备情况，船上各部人员，这个时候都基本上做好了准备，特别是有关损管方面的东西，一个个木桶，这个时候都已经被打满了水，成包的沙子，还有几根唧筒，也都放在了伸手可取的地方。

包括备用的帆索，这个时候也摆放在了桅杆下面，随时可以取用，一切都是按照他们之前可以想到的预案，进行的准备。

甚至于为了防备火箭对船只的破坏，水手们利用这阵工夫，还用唧筒或者水桶，打上了海水，将船帆和整个船面浇湿，这么做虽然加重了船帆的重量，可是却可以有效避免船帆中了火箭之后，很快被引燃，为扑灭火箭争取到了一定的时间。

这一切准备工作，都让于孝天很是满意，至于武器方面，几大捆箭支，还有几支鸟铳以及火铳，都已经装填完毕，只待随时点燃火绳，便可以发shè了。

随着时间的推移，双方的距离越拉越近，但是上斗这个时候在桅杆上面禀报，绕了这一大圈之后，混江龙船队中那些单桅小船，这个时候已经被远远的抛在了后面，仅剩下了混江龙麾下的十几条大点的船只，这个时候还跟在他们的后面。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心中暗道，差不多了，估计也该开始了。

时间到了这个时候，已经是下午的申时了，如果再不开始的话，今天他们就没法再跟混江龙交手了，一旦天黑下来，这种条件下再进行海战，那就

是钱松疯了，黑咕隆咚的夜晚，目前的技术条件，根本无法进行有效指挥，一旦打起来铁定是一场大混战。

所以于孝天猜测，如果钱松要动手的话，也就是这个时候了。

果不其然就在于孝天想着这件事的时候，王宏船上传来了消息，告诉于孝天这边，船队开始右转，准备掉头。

于孝天立即明白，该开始了。

鲨鱼帮的船队在钱松的座船的率领下，在南竿塘北面宽阔的水域转了一个大圈，逐渐的调转了过来，迎向了尾随而来的混江龙的船队，这个时候他们虽然没有抢到绝对的上风头，可是也获得了一个不错的受风角度，船队起码没有再处于逆风的状态。

而混江龙的船队在看到了鲨鱼帮的船队开始掉头的时候，也开始转向，朝着鲨鱼帮的船队冲来。

海面上的气氛立即变得更加紧张了起来，所有船上都传出了头目们的吼叫声，一个个海盗们不是忙于调帆，就是攥紧了手中的武器，做好了接战的准备。

三十多条船只，分成了两拨，相向而行，如同两个狼群一般，开始迎头朝着对方扑去，每个人的心头都沉甸甸的如同压了一块大石头一般，刚才还大呼小叫的海盗们，这个时候都多闭上了自己的嘴巴。

这次不同于他们以前去抢商船，他们都知道对方是跟他们一样的海盗，绝不是什么温顺的绵羊，他们想要撕碎对方的同时，对方同样也在想把他们撕碎。

两支船队相向而行，越来越近，没有一方有一点要退避的样子，而且还一起升满了船帆，加快了速度，加速朝对方冲去。

第一百四十七章开火

鲨鱼帮这边，以钱松的座船为首，居中带着其它船只，一下便盯住了对面冲过来中间位置的那条高悬着陈字大旗的大船，就在两方接近到了一里左右的距离的时候，王宏船上传来了叫声。

王宏告诉于孝天，让他看住他座船的左翼，他要跟着钱松的船，去先打混江龙的那条座船，争取一下先把混江龙给干翻，这一仗接下来就容易打了。

于孝天立即回答明白，但是他也知道，钱松这么想的同时，恐怕混江龙也是跟他一个想法，而且双方的帅船都居于各自船队中间位置，而且他们采用的也不是线形队形，一旦交战，就会相互立即冲到对方阵中，铁定是一场混战。

所以于孝天也没抱什么希望，只是决定尽自己的本分，尽可能的在自保的同时，护住王宏座船的一侧。

在海上相互运动的速度，就等于速度增加一倍，一里远的距离，基本上就是几分钟的工夫，就到了眼前。

随着两支船队接近到了百余米的时候，双方船队之中，便有人开始沉不住气，率先点火发炮，朝着对面敌船打去。

顿时海面上便腾起了几团硝烟，瞬间便接连响起了几声轰隆隆的炮响，可惜的是，这个距离对于这帮人船上的小炮，还是有点太远了，几颗炮弹打出去，基本上都没有能打到对方船上，纷纷落在了对面船队之中的海水里，激起了几团浪花。

刘通带着两个手下站在船首位置的百子铳旁边，急的不时扭头朝于孝天望去，等着于孝天也下令发炮，点火用的火把，这个时候已经被他抓在了手中，随时都可以杵到炮尾的火门上。

可是于孝天却并不急于让他们发炮，而是先下令船上持有火铳和鸟铳的火枪手们点燃了火枪上的火门。

在他的船上，按照于孝天以前定下的规矩，在没有他的命令之前，是决不允许任何人擅自开火的，所以即便是看到有人开火了，他的船上还是保持着安静，甚至拿着火铳的火枪手连火绳都没有点燃，静候于孝天的命令。

于孝天很满意手下们的表现，这会儿他根本就没有去看混江龙的座船，而是用目光在对面船队之中搜寻着，最终将目光锁定在了一条迎着 he 驶来的

双桅赶缙船上。

“弟兄们，特别是小黄岛出来的弟兄们，你们还记得当初为何咱们会来福州这边吧！要不是混江龙的手下逼迫咱们的话，咱们又如何会弃了大黄岛，来这儿落脚呢？

现如今是咱们报仇的时候了，今儿个都打起jing神，干的漂亮一点！给他们来个狠得，让他们见识见识咱们海狼的厉害！

给老子盯上对面的那条赶缙，不要管其他船，集中所有火力，先给我狠狠的揍它，弓箭手火箭准备！尾炮也给我准备，跟他们交错的时候，给我瞅准了打！开始吧！都给我瞄准了！听我招呼再开火！”于孝天回到了船尾的舰楼上面，站在了舵工旁边，将手指向了对面那条赶缙，大声的对船上的部下们喝道。

船上有小半的人都是当初小黄岛出来的，是第一批跟着于孝天下海的人，他们每个人都在大黄岛看到过混江龙手下的肖大嘴到大黄岛试图找他们的晦气，不得已之下，当初他们才被迫离开了大黄岛跑到了福州这边。

现如今他们跟着鲨鱼帮来对付混江龙，即便是不算仇人相见分外眼红，起码也都憋着一口气。

刘通得令之后，赶紧带着手下挪动船首的炮架，尽可能的将炮口对准对面驶过来的那条赶缙，其余的火铳手和弓箭手们，也都纷纷点燃了火绳或者火箭，做好了发shè的准备。

两支船队这个时候几乎撞在了一起，距离拉近到了几十米，几乎连对面船上海盗们脸上的麻子都能看清楚了。

双方的船只这个时候，几乎都开始一起发炮，朝着对方船上打去。

一瞬间海面上接连响起了一连串的炮声，如同滚雷一般朝着海面四面八方传去，一团团硝烟在每条船上升腾起来。

一颗颗炮弹呼啸着飞出炮膛，朝着敌船上飞去，一时间海面上彻底热闹了起来，这些炮弹，基本上都招呼向了对面敌人的大船，准头嘛，就不敢恭维了，几十米的距离，居然还有炮弹落在了海里，但是一半以上的炮弹，还是命中了目标。

有的炮弹打在了敌船的船体上，咣当一声船体上便被打出了个窟窿，个别炮弹威力小，打在船体上，并未击穿船体，只是在木头上打了个坑，便弹落在了海水之中。

也有个别炮弹打的比较准一点，命中了敌方船只的船舷抑或是船帆，要么打的木屑乱飞，要不就是结结实实的给敌人的船帆上开了个硕大的窟窿，也算是给敌方造成了一定的损失。

总体上这样的炮击强度，在这样的海战之中，象征意义要大于实际意义，更多的好像是图个热闹，一般情况下很难击沉或者击毁敌船，反倒是有些小炮打的是散弹，还给敌方人员构成了一些威胁，四面横飞的小炮子命中率高一些，打的敌船船体上劈啪作响，声势倒是更吓人一些。

于孝天这会儿不管那么多，所有注意力都放在了对面那条冲过来的赶缙上面，就在两船快要头对头交错而过的时候，于孝天才大吼一声：“给老子开火！”

随着他一声大喝，船上那些火枪手、炮手、弓箭手立即便都动了起来，刘通嗽了一声，一把便将火把杵在了面前火炮的炮门上，只听得轰的一声，这门百子铳便立即蹦了起来，咣当一下又落在了甲板上，而且炮架还后移了两尺的距离。

火枪手们，这时候也都纷纷扳下了机括，卡着火绳的龙头吧嗒一声落下，正好落在了火铳的火门中，火门中火光一闪，火枪便立即响起了砰的一声，铳口腾出一片烟雾，满船都腾起了一团团的青烟。

弓箭手更是将点燃的火箭搭在了弓弦上，奋力拉弦开弓，嗖嗖嗖的将冒着火苗的箭支，朝着那条赶缙船上shè去。

这一下那条迎面而来的赶缙船算是倒霉了，百子铳为啥叫百子铳，就是因为它主要是用来发shè散弹的，一次能装填入小指头大小的炮子百余粒，远距离开火的话，威力可谓算是渣，但是近距离发shè的时候，可以说一打一大片，对人员的杀伤效果倒是不容小觑。

这会儿两条船相距也就是二十米左右距离，这一炮几乎只顶着对方的脑门放的，岂有不中之理。

百余颗炮子，立即跟下雨一般在对方船上横扫而过，打的几个对方船上的海盗惨呼着便扑倒在了船上，一个家伙甚至于直接便从船的另一侧翻下了船，惨叫着跌入到了海水之中。

至于几个火枪手打出的铳弹，还有弓箭手shè出的火箭，于孝天也没指望他们能建功，虽然距离不远，可是在摇晃不停的船上，想要jīng确瞄准，打中一个敌人，也不大容易，吓唬人的成分要多一些，顺便火箭也给对方造成点麻烦。

可是即便如此，对方还是吃了大亏，甲板上的人在这一炮之下，死伤不

少，让他们立即便乱了阵脚。

眼瞅着两只火箭插在了他们的船帆上，对面船上的海盗头赶紧吆喝着救火，让手下打水扑火，一时间根本没空对于孝天的海狼号反击。

第一百四十八章小有建树

于孝天抬头看了看，发现刚才几个火枪手开火，居然还是有所建树的，对方桅杆上一个上斗，这个时候居然不知道被谁打中，趴在桅杆顶上惨叫，不多时便一头跌了下来，掉到半空的时候，一条腿被帆索缠住，就这么挂在了桅杆半中腰的位置。

这时候于孝天听到刘旺的欢呼声，只听那小子大叫到：“是我打的！是我打的！打中了！哈哈！我大中了！”

于孝天扭头瞅了一下，刘旺这小子这会儿没有在上面当值，但是在下面也没闲着，抓着一杆新配发他不久的鸟铳，在船首位置手舞足蹈庆祝他的收获。

于孝天暗笑了一下，心道这家伙倒是有点当神枪手的潜质，枪法不错，而且这厮本来就是上斗，居然专挑对方的上斗下手，把对方的上斗给放翻了下来，小子也算是够坏了。

“叫个什么？没有规矩，还不快点重新装填？”于孝天对这个小舅哥可没有搞什么特殊，立即喝骂道。

船上的火枪手们还有船首炮手不敢再怠慢了，纷纷赶紧取出火药和弹丸，再次给铳炮装填了起来。

但是对面那条混江龙手下的赶缙船的苦难，到现在并未结束，两条船相对而行，都拥有一定的速度，很快便跟海狼号交错而过，海狼号的船尾正好对着他们的船身中间，早就在船尾等的跳脚的三个炮手，瞅准了这个机会，当即也把手中火把落下。

只听又是一声炮响，海狼号上又弥漫起了一团硝烟，再看那条混江龙手下的赶缙，这一下算是倒了大霉了，刚才一炮就伤了他们几个人，这会儿他们船上的喽啰们还没有缓过来劲，正在他们的头目吼声中，拼命的打水扑火，抑或是扳动伤者，没想到第二炮这么快就打了过去。

两条船大小相仿，高度则是海狼号稍高一点，尾炮正对着他们的船中间位置，发shè的shè界非常非常理想，简直就是跟打靶一般，一炮轰去，几十颗近百颗炮子如同扫帚一般的横扫过了大半个甲板。

这一下那条赶缙船上的混江龙的手下们该哭了，处于船中间位置的七八个喽啰，几乎是一起惨叫了起来，滚翻在了甲板上。

于孝天看到这样的场景，实在是有点忍不住，右手握拳放在腰间，屈膝

大叫了一声：“耶！漂亮！打的漂亮！哈哈！”

那条混江龙手下的赶缙船，经此一拨打击，一下便损失了十几个喽啰，这一下他们算是没戏唱了，差不多基本上被打的失去了有效战斗力量，接下来他们根本已经无力再进行任何接舷战了。

于孝天仅仅是抓住了一次机会，就等于将对手一条船的战斗力的瓦解，这是一件很难想象的事情，一是于孝天机会把握的好，二就是只能算他们走了狗屎运。

但是不管怎么说，这一次他们都占了大便宜，打出了海狼号自从出海为盗之后的第一个漂亮仗，连带着于孝天在内，船上所有人都忍不住欢呼了起来。

可是他们的行动也立即被对方给盯上了，就在他们刚刚开始庆祝获得小胜的时候，混江龙手下的一条福船开始转向，朝着他们狠狠的撞了过来。

福船船体本来就比鸟船大，而且船体也要坚固许多，船首高大尖削，如同一个巨大的铁犁一般，在海上交战的时候，对一般的船只都占有不小的优势，除了装的炮多之外，载人和载货量也大。

用于海上交战的时候，是这个时代明朝包括官军水师的绝对主力，还可以靠着冲撞战术，来击毁敌船。

而这条福船上的海盗们正是看到了海狼号一下打残了他们一条赶缙船，船上的头目马上便盯上了海狼号，立即下令调整方向，斜着便用他们的船首照准海狼号左舷位置撞了过来，他们想要拼船力，靠着他们船只的优势，一举撞毁于孝天的海狼号。

这条福船的动作马上便引起了桅杆上那个上斗的注意，于是赶紧对下面的于孝天叫道：“舵把子！小心左面那条福船，他们要撞咱们！”

于孝天还没有高兴多长时间，便高兴不起来了，这会儿两支船队已经纠缠在了一起，纷纷交错而过，相互之间距离都很近，处于一种混战的状态，两方的船只这会儿都是各自寻找各自的目标下手。

一看到那条混江龙手下的福船朝着自己撞过来，于孝天稍稍扫了一眼周边的局势，便立即对舵工大吼道：“右舵！朝右转向！躲开它！缭手快，调帆加速！”

正在欢呼的部众们，这会儿都赶紧闭上了嘴巴，缭手们扑到船舷处，拉动帆索，扯着船帆调整吃风，而舵工也是个老手，见势不妙，得令之后立即使用力扳动舵杆，使船只朝右转向。

船借风力，在浅蓝sè的海面上划出一条白sè的尾迹，接着又来了个左转，愣是错开了那条冲过来的福船，并且几乎贴着那条福船，和它错身而过，相互之间仅仅相差了不到十米远的距离。

看着高大如楼的这条福船的船体，从他们左舷处试过，海狼们所有人都忍不住咽了口吐沫，不比不知道，这一比之下，他们的海狼号真是有点太小了，这福船虽然也称不上太大，但是起码比起他们这条船，还是大出了一倍以上，让他们产生出一种被压迫的感觉。

那条福船这一下没有撞中海狼号，也不客气，船上的海盗们立即便冲到了他们的左舷，纷纷居高临下朝着海狼号又是放箭又是放铳，一时间海狼号只能被笼罩在了他们的攻击之中，船甲板上噼噼啪啪作响，不断的被铳弹或者火箭shè中。

更有几个混江龙的手下，仗着他们船舷高的优势，振臂将几支标枪朝着海狼号投掷了过来，一支标枪几乎擦着于孝天的身边钉在了甲板上，惊得看到的几个海狼都惊呼了一声。

于孝天倒是没有大惊失sè，他刚才已经看到了这支标枪，脑子里早已提前判定了标枪的来路，已经判断出这支标枪扎不中他，所以身体只是微微侧了一下，确保了自己的安全之后，根本就不为所动，任由这支标枪钉在脚边。

不等这支标枪停止颤抖，于孝天便一伸手拔起了脚边还在颤动的标枪，怒喝一声一个振臂，便将这支标枪原路投了回去。

可惜的是船体这会儿摇晃的比较厉害，海水被三十多条船只搅得翻滚不已，海狼号船体不大，摇晃加剧了一些，使得于孝天投出的这支标枪也失了准头，结果嗖的一声飞过福船的船舷，笃的一声便颤动着牢牢的钉入到了福船的主桅之上。

但是与此同时，海狼号上也出现了伤亡情况，一个兵夫胸部中了一箭，箭支同样也是绑了油布条的火箭，还在燃烧着，箭簇一下刺穿了这个兵夫的皮甲，嵌入到了他的胸肌之中，疼的他大叫了一声，赶紧伸手拔箭，可是这支箭上还有火，又把他的手给烫了一下，更是疼的他惨叫了一声。

幸好旁边有人手疾眼快，赶紧从旁边抄过了一个装了半桶海水的木桶，一桶水泼了过去，立时将他胸口上的火箭浇灭，并且把他拖到了船舷下面，这才没有让他被火继续烧伤。

还有一个缭手运气不好，一个不小心，被福船上投下的标枪刺中，标枪直接穿透了他的大腿，一下把他钉在了船甲板上，谁看到自己的大腿被钉在

甲板上，都不会若无其事，这个撩手当场便发出了凄厉的惨叫声，大叫救命，双手抓着标枪，想要把标枪从甲板上拔出来。

可是不等他把标枪拔出来，一颗铳弹便又打中了他的脖子，他立即松开了抓着标枪的双手，用力的捂着脖子，再也发不出惨叫声，只能在喉咙里面发出呼噜的声响，大量的鲜血立即从他脖子的伤口中喷涌而出，不等别人去救他，他便很快侧身软倒在了甲板上，眼看是活不成了，可是即便是死了，他的一条腿还是被标枪钉在甲板上。

这样惨烈的一幕，落在了船上所有人的眼中，在令他们震惊的同时，也激怒了这帮海狼们。

今天跟着于孝天来的人，没几个是胆小鬼，都是于孝天从手下中挑选出来胆大手黑的家伙，为的就是通过这次的冲突，使得手下成长出一批jīng锐的部众。

刚才占了便宜，他们高兴，现在吃了亏可是也没吓倒这帮家伙，于孝天见到此景，心疼肉疼的同时，也是勃然大怒，不就是船大了点吗？就想这么欺负老子，没门！

于孝天从刘旺手中接过了—块蒙了牛皮的木盾，遮住了身子，推了刘旺一把，让刘旺去找个掩护，省的也招致这样的下场，这个家伙现在胆子越来越大，虽说是好事，可是危险也就大了。

而且这家伙很知道照顾他这个老大，见乱赶紧给于孝天送来了一个盾牌，这一点很让于孝天感激。

“弟兄们，给我使劲招呼他们！给咱们弟兄报仇！”于孝天大步走下舰楼，来到了甲板中间，右手抽出了腰刀，指着旁边驶过的那条混江龙的福船，大声喝道。

得令之后的手下们，这会儿也都纷纷挺身起来，开始掉头对准了那条福船打了起来，弓箭手火铳手轮流瞄准，呼呼砰砰的打了起来。

刘通也带人将船首的那门百子铳的炮口调转了过来，对准了就要驶过的那条福船，大骂一声再次点炮。

—团炽烈的火焰从炮口中猛然喷出，又是一片铁粒子像是暴雨一般的朝着那条福船打去。

（特别鸣谢四水子木朋友的不吝打赏，继续高呼—声，弟兄们，点收藏呀！）

第一百四十九章火攻

那条福船上的混江龙手下们，被海狼还击的这一炮吓了一跳，赶紧纷纷趴下避炮，炮子劈啪作响的打在了他们的船身和船舷上，几颗炮子还打在了他们的船帆上，也把他们吓得不轻。

可惜的是两船距离太近，海狼的百子铳发炮之后，只能打在他们的船舷处，却无法命中他们船面上的人，要不然的话，这一炮也够这帮家伙们喝一壶了。

如果他们的炮够大一些的话，这个角度倒是不错，起码可以给他们的船体开个大洞，可惜的是百子铳口径有限，威力也有限，弹丸打出去之后，无法击穿他们的船体，那颗作为封炮膛用的大弹丸打在对方船身上，跟搔痒一样，只是把船板上砸了个坑，便直接被弹落到了海里。

就在这时，福船的船舷处也响起了一声轰响，于孝天感觉到不妙，赶紧用盾牌掩住了身体，一个就地打滚，滚到了船舷下面。

只听海狼号上也响起了一片劈啪之声，原来那条福船上的一门小弗朗机炮对准了他们开了火。

这一炮下来，又有两个人受伤惨叫着倒在了甲板上，气的于孝天差点当场暴走，刚才要不是他看到了对方炮口指向他们，来了个赖驴打滚躲到了船舷边上的话，估计这会儿连他在内，也被打了一身窟窿了，站起来之后，于孝天暗叫了一声侥幸。

眼看着这么打吃亏，他于是再次下令转舵，远离这个家伙，朝着王宏的座船靠过去，这时候王宏的船跟他们一样，也冲入到了混江龙的船队之中，船上的几门炮依次点燃，两门炮对准了混江龙的座船，可惜的是却并未给对方造成多大的伤害。

这个时候双方都把主要目标，锁定在了对方的帅船上，大部分的炮火，都被混江龙陈九和钱松的座船给吸引了过去。

于孝天不由得暗骂钱松这么干实在是太过愚蠢，眼下对方的船只比他们数量多，但是大船比他们要少，这个时候他认为最应该做的，并不是先去攻击混江龙的座船，而是趁着这个机会，先集中力量，干掉几条对方小一点的鸟船和赶缯船再说，如此一来，他们便可以在接下来的交锋中，占据一些优势了。

可惜的是钱松没有想到这一点，带着他的座船破开混江龙的船阵，直扑向了混江龙的座船，结果带着其余手下，把目光都集中到了陈九的座船上，

错过了这个良机。

于孝天虽然忙于捡软柿子捏，可是也没忘了王宏交代他的话，占了个便宜又吃了个亏之后，便回到了王宏座船的左侧。

此时混江龙这边的几条船把目光盯上了王宏的座船，一条鸟船和一条赶缯船一左一右的冲向了王宏的座船，弓箭手箭如雨下的开始朝着王宏的座船放箭，火箭一支支的飞向了王宏的座船，不多时便点燃了王宏座船船首的一张船帆，迫使王宏船上的部众们赶紧扑火，一时间居然被搞得有点手忙脚乱。

于孝天不敢怠慢，带船赶紧迎过去，瞅准了一条和海狼号相仿的敌船，斜刺里冲了过去，船头直指那条船的船身，做出了要冲撞的架势，吓得那条船赶紧转舵规避，结果于孝天又下令右舵，正好将船首又对准了那条混江龙的鸟船。

双方的距离越来越近，迫使那条船不得不又一次转舵避让，使得海狼号和它船舷接船舷擦碰到了一起，两条船的船舷发出了剧烈的摩擦声。

“杀！”于孝天眼看到了这种时候，火铳弓箭都已经用不上了，这已经接舷，于是便将单刀还到鞘中，一脚撩开了覆盖在船舷处的箱子，从里面抓起了一个鲸油燃烧瓶，对着船上的众人大叫道。

这时候正是用这玩意儿的好时候，燃烧瓶这会儿木塞已经被拔去，塞入了一团布条，微微一晃，鲸油便浸满了布条。

凑到火把上燃烧瓶的布条立即便呼的一下着了起来，于孝天一抖手便奋力将燃烧瓶朝着敌船上投了过去，只听得咔嚓一声瓷瓶的碎裂声传出，接着便看到轰的一下对方船上腾起了一片火光。

火油罐是这个时代十分常见的一种海战武器，还有火砖都属于纵火xìng武器，但是很多时候，油脂的稀缺，也造成了这种武器数量的稀少，一般海盗船上，准备的这种玩意儿不多，但是于孝天眼下经过一次捕鲸行动之后，已经不像其他人那么寒酸了，这会儿他船上这东西可是数量充足，船舱里面起码储存了二百个左右，扔起来一点也不吝啬。

其它兵夫见到于孝天抄起了这玩意儿，也赶紧纷纷奔过来取了一个在手，按照以前于孝天教他们的，拔出了木塞丢掉，换上了一团碎布条塞入瓶口，然后晃动一下让瓶中鲸油浸湿布条，接着点燃碎布条，一个接着一个的朝着敌船上投去。

那条鸟船上混江龙的手下们，这会儿也咋咋呼呼的抄起了刀枪，冲到了船舷处准备跟于孝天的这条敌船打一场接舷战，因为两船相向而行，很快就

会再次脱离，所以也没人敢跳帮到对面船上，要不然的话两船一分开，跳帮过去的人便成了自投罗网，所以他们只是准备在船舷上拼杀几下，争取能多杀伤几个敌人就可以了。

没成想两船一擦碰到一起，对面海狼号上便立即嗖嗖嗖的投到他们船上了好几个火油罐（比起常用的火油罐，于孝天的这种鲸油燃烧瓶要小一号），只听啪嚓啪嚓几声响之后，他们船上四处顿时着起了一片大火。

这一下那条混江龙手下的鸟船算是彻底热闹了起来，船上的所有人都立即鸡飞狗跳了起来，再也顾不上去跟于孝天打什么接舷战了，转身慌张的找水桶和沙子，去扑灭他们船上的大火。

趁着对方乱的机会，两条船眨眼间便要分开，于孝天立即抓起一根投枪，朝着对方船上便投了过去，他这个老大，说起来有点惭愧，除了近身格斗水平比较高之外，火绳枪和弓箭，他一样都使不好，倒是试了试投枪之后，手感还算是不错，他身高臂长，力量又大，投枪在他手里，一抖手就能丢的好远，而且准头还相当不错，三十米外人形大小的靶子，可以十中六七。

所以在船上，他稍远一点，便愿意用这东西，一振臂抛出之后，立即一个对方船上的喽啰，便被他一下扎翻在了甲板上，更是惹得对方船上惊呼连连。

其余的海狼兵夫们，这个时候眼看也用不上刀枪了，也纷纷换上了弓箭或者火枪，朝着对方打去。

如此一来很快便打的那条鸟船冒着滚滚浓烟，狼奔豕突的朝着远处逃去，船上继续响起着大呼小叫的声音。

第一百五十章狗屎运

王宏扭头刚好也看到了于孝天帮他解围的这一幕，眼瞅着于孝天一会儿工夫便将一条鸟船给赶的冒着烟逃走，于是哈哈大笑了起来，拍着身边一个手下的肩膀大笑道：“看到没有！我说的不错吧！我这于老弟可不是吃素的，这一会儿工夫就打跑了一条！咱们也别丢人了，给我瞅准了那条赶缙船，撞过去！nǎinǎi的，今儿个怎么也要干掉他们一条船方能解恨！”

王宏的声音落下不一会儿，他的船便也开始调整了航向，朝着夹击他的另一条混江龙手下的赶缙船便直挺挺的冲了过去。

那条赶缙船看配合它的另一条鸟船被打跑了，而且被他们围攻的这条鲨鱼帮的福船也把船头对准了他们冲了过来，于是赶紧也调整航向，试图规避王宏的船只。

而王宏座船上的那个舵工，很显然是个老手，cāo船的技艺相当不错，提前料到了那条赶缙船要规避的方向，cāo舵继续调整船只航向，始终牢牢把船头锁定在那条赶缙船上。

结果不多会儿工夫，王宏的船便结结实实的撞在了那条赶缙船的船尾部分，只听得咔嚓一声巨响，混江龙麾下的那条赶缙船立即发出了一阵令人牙碜的木料碎裂的劈啪声。

王宏的船大，福船船首坚固高昂，正是海上冲撞的利器，一旦要是比他小的船被它撞中的话，那么结果往往是很惨的。

只见王宏的船首在撞上了那条赶缙船之后，立即再次扬起更高，然后又依靠着自身的重量优势压了下去，结果只听到那条赶缙船不断的发出劈裂的声音，船尾愣是被压了下去，船首翘了起来，最终在密集的木料断裂声中，船尾彻底被王宏的船给压碎。

失去了船尾的那条赶缙船，眨眼间便只剩下了大半条船身，没了船舵来控制它的方向，这大半条残船立即便在海上打横了过来，失去了继续航行的能力，这一下算是彻底被王宏的船给撞废了，船体开始大量进水，渐渐的开始沉了下去，吓得船上的那些混江龙的手下们，一个接着一个的蹦到了海水之中，拼了命的朝着附近的友船游去，不停的大呼救命。

于孝天也看到了这一幕，不由得也惊叹福船的厉害，幸好刚才他避开了敌方福船的冲撞，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他的海狼号估计也要被撞残了。

趁着这个机会，于孝天也打量了一下海上的局势，上斗在上面大叫道：“舵把子，右面咱们这边的一条船也被混江龙的座船给撞伤了！可是小的

看不出是谁的船！”

于孝天看到这会儿两支船队已经彻底纠缠在了一起，一片喊杀震天的景象，到处都是炮声，火铳声，叫骂声和惨叫声，混合在一起听的人心里面不由得热血沸腾，当然有些胆小的人，免不了会心里面发毛。

海面上三十多条船绞缠在一起，有的捉对厮杀，有的则三三两两的配合攻击敌人一条船，也有的加速直挺挺的朝前冲，试图冲出战团。

有些船上冒起了火光，有些船上冒起了浓烟，还有些船上腾起了硝烟，这个时候也不知道谁的船上，突然间发出了一声巨响，随即在海狼号右侧腾起了一团浓烈的硝烟，爆炸的声音非常大，震得人耳朵都嗡嗡作响。

接着便看到船体的木板和各种零件冲天而起，伴随着也冒出了漆黑的浓烟。

“发生什么了？”于孝天立即抬头对桅杆上的那个上斗大声喝问道。

“舵把子！有条船上的火药桶炸了！像是咱们这边的一条船，桅杆已经断了！完了，完了！船身都炸裂了！”上斗颤声在上面大声叫道。

于孝天心中一沉，心道今天他们这边也够倒霉的，这一交手，一条船被撞伤，一条船又被引爆了火药桶，这一下损失可就不小，看来今天他们情况不是很好呀！

可是不管发生了什么，这会儿他都有心无力，只能紧随在王宏座船旁边，继续朝前冲杀，现在其它的他管不了那么多，重要的是先保住他们自己再说。

交战还在继续，不断有船从他们身边经过，这种交战的方式基本上也算是一种混战，拼的就是双方谁的士气高，谁的胆子大，谁cāo船的技术过硬。

于孝天的海狼号跟在王宏的船侧，左冲右突，始终不敢大意，咬在居中的钱松的座船左侧位置，时间在这个时候似乎变得凝固了一般，过的非常慢，每时每刻，附近都会shè来一些铳弹或者箭支，让人的神经保持着高度的紧张。

一颗炮弹也不知道从什么地方飞来，咣当一声便打在了海狼号的右舷前段，把右舷舷板一下打塌了一大块，险一些把一个兵夫给一起打飞，惊得船上众人都赶紧躲避。

四散横飞的木屑还是擦伤了两个部众，于孝天立即便命人将伤员送到船舱之中，并且让随船的那个厨子帮忙，先给他们包扎一下止住血，以免无人

救治之下，造成他们失血过多身亡。

瞅准了机会，于孝天又盯上了一条敌船，命令船上的弗朗机炮和另外两门百子铳一起开火。

三炮齐发之下，打的那条敌船也是惊呼一片，不知道是老天照顾还是怎么着，这三炮打过去之后，只见那条敌船主桅的船帆，突然之间便哗啦一声从桅杆上坠了下去，啪嚓一声巨响，便拍在了船上，连带着两个倒霉的家伙也被拍在了船帆下面。

众人再一次大声叫好了起来，估摸着是他们狗屎运还没有走完，这三炮过去，不知道是哪一炮的炮子，将那条船船帆的帆索给打断了，结果一下让他的船帆坠落了下来。

主桅的船帆对于他们的船来说十分重要，是船只的主要动力来源，这一被打落下来，那条船的船速便立即降了下来，这一下于孝天乐坏了。

于是他立即拿起大喇叭，对不远处的王宏座船叫道：“王兄，王兄！先干掉那条船！他们船帆落了，跑不了啦！快呀！”

王宏座船这会儿也刚挨了一炮，炮弹落在了他的脚边不远处，将他掀了个跟头，炮弹砸裂了他的一块船板，又弹落到了海里，险一些要了他的命，刚刚才灰头土脸的趴起来，正待破口大骂的时候便听到了于孝天的叫声。

虽然周边乱糟糟的声音嘈杂听不太清楚，但是王宏还是冲到了船舷边上，朝着于孝天望去，顺着于孝天手指的方向，他也看到了那条船帆被打落的敌船，于是立即狂笑了起来，大叫道：“兄弟！你他娘的是个福将呀！厉害！哈哈！赶紧赶紧，转舵过去，他娘的撞烂那条船！”

王宏在他的座船上上蹿下跳的吆喝着指挥手下转向，于孝天也立即跟着带船转向了那条倒霉的敌船，两条船即便杀奔了过去。

这个时候两边的船队全部都已经乱了套了，不管是混江龙那边，还是钱松这边的船，都彻底陷入到了混战之中，谁也顾不上谁了。

船大的利用他们的优势，在阵中横冲直撞，试图将一些小点的船给撞烂，船小的也有船小的优势，依靠着灵活，在阵中乱窜，抽冷子盯上一个，便使劲的来一下扭头就跑。

南竿塘北面海面，像是开锅了一般，三十余条船相互纠缠着，厮杀的难解难分，不时有船只冒出火光，甚至于出现了两条船紧贴在一起，开始了接舷白刃战，总之这个乱景，任谁看了都会头疼，到底是一群乌合之众，这海战打成这幅德行，也算是实至名归了。

于孝天这时候也顾不上去关注整体的战况了，拉上了王宏便直奔那条倒霉的混江龙手下的船只。

这条船是一条福船中较小的一种，另名海沧船，比不上中型福船，但是比起鸟船却要大一些，刚才他们不小心，被于孝天偷袭，挨了几炮，本来这样的炮弹对他们的船体来说，基本上构不成什么大的伤害，甚至于连船板都打不破。

可是倒霉的是一颗炮弹不偏不倚，正好打中了他们主桅的帆索，一下将帆索扯断，沉重的船帆呼啦一下便坠了下来，使得他们一下便失去了主要的动力，仅剩下了前桅的前帆，只能让他们缓慢的行动，速度和灵活xìng都顿时降了下来，不得不朝着战团外圈行去，试图脱离战团。

可是他们这么做恰恰给了王宏和于孝天一个难得的机会，战团内部局面混乱，他们还不太敢靠上去贴紧了打，可是现在这条海沧船驶离了战团，加上它速度本来就很慢，一下便被其他友船抛开落单了。

于孝天和王宏岂能放过他，带船也冲出战团，不多会儿便追上了这条失去了主帆的海沧船，一左一右的夹住了它，一起调整炮口，对准了这条海沧船开始轰击了起来。

王宏的船上有四门炮，其中两门是二百斤以上的大佛郎机，另外两门是稍轻一些的大碗口铳，比起于孝天的那两门大碗口铳口径要大一些，威力自然也就超出不少，另外船舷上还架有两门几十斤重的小佛郎机，火力比起海狼号要旺盛不少。

所以王宏指挥着手下，对准了这条船乱炮齐发，两门中型弗朗机炮shè速较快，不断的更换子铳，照准了这条海沧船痛打了起来。

第一百五十一章煮熟的鸭子飞了

于孝天船轻炮小，可是也不甘落后，他的船上两门主战的百子铳，现在用的是提前用油纸包好粒装火药，装填起来比以前散装火药便捷了不少，而且不用担心每次装药量不均，威力也提高不少。

虽然赶不上弗朗机炮的shè速，可是却也基本上可以保证一分钟发shè一次，两门炮加上王宏新近送他的那门小弗朗机，配合着王宏的座船，丝毫不让也是开足了火力，不停的朝着那条海沧船轰去。

可是那条海沧船上的混江龙手下，也不肯就这么束手就擒，看到两条鲨鱼帮的船追上了它，于是也发了疯的开始反击。

海沧船比王宏的中号福船要小一些，所以武力稍弱一些，总共也就是三门炮，但是他们不知道在哪儿搞了一门将军炮，这种炮重达四五百斤，炮身有五道铁箍，口径比较大，虽然不算是红夷大炮，可是也算是一种比较厉害的大炮了，至于另外两门则是比较常见的大碗口铳，威力就比较一般般了。

可是问题是他们的那门将军炮置于船头位置，这会儿再加上因为他们的主桅上的船帆被打落下来，船只失去了大半动力，一时间没法调转过来对准王宏和于孝天的座船开炮，于是只能用船艏楼上的两门碗口铳进行顽抗。

同时他们船上的海盗们也拿起了各种火铳和弓箭，疯了一般的朝着两边靠过来的两条敌船发shè，试图阻止他们靠近。

可是他们的顽抗并没有起到多大的作用，王宏和于孝天的两条船的火力大大超出了他们，几轮炮轰过去，便打哑了他们一门碗口铳，把船尾的艏楼还打塌了一个角。

于孝天好运气似乎到此为止，敌船上剩下的一门碗口铳一炮轰过来，看似对他们威胁不大，可是没成想这一炮的炮弹居然正中他们的甲板，而且不偏不倚当场便把他们甲板上的一个绞盘给砸烂，险一些也把他们的船帆给打掉下来，真可谓是报应来的够快的。

幸好几个缭手手疾眼快，看到了这一幕，一个个飞身赶紧扑了上去，死命的拉住了帆索，这才阻止了船帆下坠，使得他们没有失去船帆，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他们同样也要失去大半动力，很快就会变成对方的猎物。

但是升降主帆所用的轱辘被毁，对他们来说也造成了很大的麻烦，这就需要更多的人手来升降船帆，调整船帆的受风角度，但是这会儿谁也顾不了这么多了，海面上这会儿是铳弹弓箭乱飞，加上船上条件有限，想要短时间抢修好轱辘是不可能了，所以他们只能暂时将帆索绕在桅杆下面，替代轱辘

牵引船帆。

接着一支火箭便shè在了他们的前帆上面，一下把他们的前帆上面烧出了一个洞，好不容易才用唧筒喷水，把船帆的火给浇灭。

气的于孝天忍不住也跳脚大骂，指挥部众靠上去，跟他们打夺舷战，争取把这条海沧船给夺了下来。

于孝天很看好这种海沧船，这种船是福船船型，但是没有中号福船大，相对福船要灵活一些，速度也比福船要快一点，很适合他们这样的海盗使用，现在这条船正是最虚弱的时候，跑又跑不了，他打算趁着这个机会，干脆把这条船给抢了拉倒，这么一来他这一趟来就赚大发了。

眼瞅着这条海沧船上的海盗们，这会儿有人正在朝着桅杆上面爬，拉着帆索试图挂上桅杆顶端的滑轮上，重新接上船帆。

于孝天岂能让他们得逞，立即转头对几个手持鸟铳的部下大吼道：“都给老子瞄准桅杆上的那个家伙打，给我把他揍下来！不能让他们把船帆再拉起来！”

刘旺这会儿和几个手持鸟铳的同伙，赶紧纷纷装填，开始瞄准敌船桅杆上的那个海盗，噼里啪啦的打了起来。

一个人的话估计想要打中那家伙还不太容易，可是几个人同时开火，效果就好多了，两轮开火下来，只见敌船上那个试图重新接上帆索的海盗，忽然间在桅杆上顿了一下，摇晃了摇晃之后，便一撒手，仰面朝天的坠落了下来，只听咣的一声，便重重的摔在了甲板上，这一下即便是火铳没有打死他，这摔也把他给活活摔死了。

于孝天立即兴冲冲的指挥手下靠上去，准备跳帮夺船，两条船很快便吱吱呀呀的挤靠在了一起，于孝天嗽的一嗓子，一手抓起一根钩枪，一手持着盾牌，便要带着手下冲上去跳帮过去。

于孝天刚才一眼便看中了对方船上的那门将军炮，加上这条海沧船看上去船况不错，不由得心痒了起来，想要趁着这个机会，把这条船给夺了过来，即便是船他留不下，起码把船上的那门将军炮分润过来，也算是不错，谁让他本小利薄，手头缺少堪用的大炮呢？遇上这种机会，他怎么能轻易放过呢？

可是这个时候桅杆上的上斗大声叫道：“舵把子，又有两条混江龙的船冲过来了！小心呀！”

于孝天扭头一看，得了！果真不错，混江龙手下的两条船看到了这条友

船遇险，居然也脱离了战团，朝着他们便掉头冲了过来，摆明了是要来救援他们的这条友船。

这一下于孝天便没时间去打什么跳帮战了，心中大骂不已，眼瞅着到嘴边的肥肉只能这么放下，吃不到嘴里，他心中的郁闷就不用提了！

但是情况就是这样，不能什么都由着他的心意来办，这会儿他要是还舍不得这块肥肉的话，那么接下来别说他抢人家的船了，估计连他的海狼号都保不住，老母鸡都要丢了！

看到这种情况之后，他立即下令放弃跳帮战，下令转舵脱离，随着两船开始脱离，于孝天站在船舷旁边，眼瞅煮熟的鸭子就要这么飞了，心里面这个丧气呀！

“燃烧瓶！给老子使劲砸过去！抢不过来，也他娘的不能让他跑了！烧了它！”于孝天发了狠的在船上叫道。

又一箱鲸油燃烧瓶立即便被打开，部众们纷纷从中取出了一个，一会儿工夫便一个接着一个的朝着那条海沧船上扔了过去，啪嚓啪嚓一通碎裂的响声过后，那条海沧船上立即便冒起了浓烟，浓烟之中还翻滚起了熊熊大火，把那条海沧船上的海盗们烧的是鸡飞狗跳，疯了一般的想尽办法去进行灭火。

可是于孝天还没有完全脱离这条海沧船，他想的起来用火攻的方法，对方也不是吃白饭长大的！同样人家也想到了这一点，取出了火油罐子也朝着他们砸了过来，结果于孝天还没高兴起来，自己船上也被对手丢过来了一个火油罐子，只听通的一声，他的船甲板上也冒出了火苗，火油四溅之下，大火迅速的也开始蔓延了起来。

惊得于孝天也赶紧放弃了继续攻击那条海沧船，指挥船上部众们赶紧灭火。

（四月更新速度说明：弟兄们，兄弟我这个月恐怕要再为人父了！老婆这月要生了！这个月我将会非常忙，一是要为马上出生的孩子准备各种所需用品，二是要多陪老婆，码字的时间会很少，还有这个月我决心要坚持把腰治疗一下，每天除了要坚持针灸之外，还要理疗，要不然恐怕连孩子都抱不成了！所以我尽可能保持不会断更，但是每天两更恐怕很难保障！这样的状态恐怕要持续两个月左右的时间，绝不是寒风故意拖沓，还望大家伙能多多海涵！）

第一百五十二章救援分至

一包包码放在甲板上的沙子被海狼们扛起来飞奔到着火的地方，呼啦啦的洒在了火点上，掩住了甲板上四溢的火油，接着一桶桶海水立即泼上去，可是一部分火还是没有被扑灭，火苗依旧不停的跳跃着，居然烧向了桅杆旁边堆放的帆索。

一个缭手眼看火要烧着那堆帆索，心急之下居然忘了于孝天之前教他们的东西，抬脚就去踩，试图将火头踩灭，这倒好他几脚踩下去，没把火给踩灭，反倒是脚上也沾了火油，一下也着了起来，烫的这家伙嗷嗷直叫，连蹿带蹦的冲到一旁，一脚便踩在了一个水桶里面，这才把脚上的火给弄灭，可是他的小腿裤子这会儿也被烧烂了，估摸着起码要烧出不少的燎泡。

于孝天情急之下，赶紧让人奔入舱中拿来了一床被褥，哗啦哗啦泼上了几桶海水，将被子浇湿，抓起来飞身上去，便把被子捂在了火头上，这一下才算是把火给彻底盖灭。

看着火被扑灭之后，于孝天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不管怎么说，他们这次船又保住了。

眼瞅着两条混江龙的船朝着他冲了过来，于孝天知道自已的海狼号身单力薄，扛不住这两条船的夹攻，于是赶紧下令转舵规避。

王宏本来也想夺了这条海沧船，可是看到有船过来救援这条海沧船，于是也只能暂时放弃，不过这家伙够狠，也不想便宜了这条海沧船，下令转舵，冲撞这条海沧船。

本来这条海沧船上的海盗们就已经乱了阵脚，正忙活着扑火，船只也失去了速度和灵活xìng，根本无法进行规避，结果被王宏的船拦腰便撞了个正着。

只听咔嚓一声，王宏座船沉重的船首，一下便将这条海沧船拦腰撞裂了一个大口子，海水奔涌而入，灌倒了它的船舱之中，震得这条海沧船上的海盗们，一个个都蹦了起来，重重的又摔在了甲板上。

于孝天看着这条海沧船暗叫了一声可惜，他先给它纵了一把火，接着王宏又给它来了这么一下狠得，这条船即便是有九条命，今天也算是彻底完蛋了。

不多会儿工夫，这条海沧船便开始渐渐的倾斜，船体也开始缓缓的下沉，船上的海盗们见势不妙，再也顾不上这条船了，纷纷接二连三的开始跳入冰冷的海水之中，嗷嗷叫着拼命的朝着赶过来的两条友船游去。

于孝天也不想再恋战了，扭头看了一下战况，这个时候两支船队在经历了一场激烈的拼斗之后，已经开始渐渐的脱离开，海面上留下了三四条船的残骸，要么半浮半沉的在海上漂浮着，要么冒着滚滚的浓烟，火焰冲天的燃烧着。

上斗紧张的清点着己方的船只，很快给于孝天报了下来：“舵把子，咱们这边少了毁了两条船，一条鸟船，一条福船！就是看不清是谁的船遭殃了！”

混江龙那边看样子至少毁了三条船，小的能看得见的有两条赶缙，一条海沧！还有两条船冒了烟，不过还在跑，看上去还能有救！”

于孝天听罢之后微微掂量一下，感觉到这第一个照面，两边基本上打了个平手，相对来说混江龙那边吃亏多少大了一点，但是鲨鱼帮这边毁了一条福船，两边的损失也就差不了多少了，整体上来说，他们这边多多少少的占了点便宜。

好在这第一个照面，他带着海狼号和手下们挺了过来，没有成为第一批牺牲者，还利用机会，抑或是单打独斗，抑或是配合王宏的座船，击毁击伤了两条敌船，还把一条敌船给打的基本上失去了战斗力，这让他足以对自己和手下感到满意和自豪了。

随着两支船队一场混战之后，双方再次脱离，像是两头受伤的野兽，趁着这个机会舔舔伤口，怒视着对方，只待再一次扑上去和对手分个高下。

两支船队在海面上调整着队形，再次将各自的船只收拢起来，汇聚在他们的帅船周边，各自清点损失情况。

在这个时候，于孝天才看出来，他们这边原来是钱松手下的一条福船，刚才混战之中，被混江龙那边打中了火药桶，结果火药殉爆当场炸毁，另一条鸟船，则是跟他一样，作为帮拳来助战的李大胡子的船，刚才混战之中，不知什么时候被干掉了。

于孝天趁此机会也清点了一下自己船上的损失情况，这一个照面下来，他船上阵亡一人，伤四个人，其中两个人轻伤，一个重伤，一个伤的不轻不重，轻伤的两位包扎之后，还能继续行动，所以他的战斗减员并不算严重。

而他的船刚才交战之中，和敌船发生过两次碰撞，都是船舷处的擦碰，舷板多少有点裂开了一些，船上另外还挨了几炮，船的第五个隔舱舱壁上被打了一个窟窿，右舷舷板被打垮了一段，还有甲板刚才被人丢上了个大火油罐子，着了一把大火，甲板上被烧的焦黑一片，少量船上的备用帆索被烧毁。

除此之外，他船上最大损失就是他船升降主桅船帆的轱辘被人一炮击毁，现如今他们只能全靠人力来升降主桅的船帆，整条船这会儿已经没有刚来的时候，那么干净清爽了，看上去也是一片狼藉，甲板上还残留着大量的血迹。

不过整体上来说，他的船体损坏不大，手下伤亡数量也在可接受范围之内，即便是继续打，也有放手一搏的能力，故此于孝天在检查过船上情况之后放心了许多。

而旁边的王宏的座船，在于孝天的掩护之下，损失也不算大，只是船首经过两次剧烈的撞击之后，有些地方的船缝有点破损漏水，但是还影响不到他座船的坚固，也保持着堪战的能力。

只是作为帅船的钱松的座船，刚才这一个照面下来，承受了更多的炮火，这会儿看上去情况不太好，他船上的船帆，上上下下遍布着大大小小的窟窿，有炮弹穿的，火铳打的，火箭烧的，船体上也是布满了箭支和炮弹打出的坑洞，像是个刺猬一般，船上这会儿抛下了起码十具尸体，可见伤亡也不小。

其余的那些船也都各自带伤，其中一条船甚至船体被撞裂了个口子，船上的人正忙得大呼小叫的堵漏，试图拯救这条船。

于孝天让船靠近一些王宏的座船，隔空对王宏问下一步是什么打算，王宏趴在船舷上大声告诉于孝天，今儿个这事儿还不算完，这会儿天光还很亮，肯定钱老二还会带着他们给混江龙再干一场。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中微微叹息，知道目前为止他们还没有分出一个高下，钱松是不会这么轻易就带着他们离开的，这会儿天sè还不算晚，起码再打一场是没有问题的。

果不其然钱松在收拢了船队之后，便再一次带着船队调整了航向，继续掉头朝着混江龙的船队驶去，但是其中两条船因为伤的比较重，开始转舵脱离船队，看来是要退出战场。

而混江龙那边则也不甘示弱，两条船也撤出了船队，脱离了战场，朝着南竿塘驶去，看样子也是受损比较严重，不能继续打了。

两支船队又一次疯狂的冲到了一起，进而又是一场乱糟糟的混战，打的是难解难分，于孝天指挥着他的海狼号，紧随在王宏座船一侧，跟着王宏左冲右突，抽冷子给敌方来一下。

这一次交手，双方开始采用了更加暴力的接舷战，混战开始之后，很多船便开始找到目标，贴了上去，双方在船舷处展开了白刃战。

海狼号也没有置身事外，跟着王宏的船贴上了一跟他们体量相仿的赶缯，船上部众们立即便和混江龙的手下在船舷处叫骂震天的厮杀了起来。

于孝天船上分出了专职兵夫，又配给了他们简陋的皮甲作为防护，虽然他们不算是老手，但是在于孝天的调教之下，这些兵夫们的训练程度还是不错的，在接舷战之中，表现的很是勇猛，很快便打的敌方招架不住，开始转舵脱离。

于孝天看到海上这会儿局势不明，也不敢轻易带人突到敌方船上去夺船，所以将这条赶缯船击退之后，并未继续追击，而是转身去支援王宏的座船。

这时候两条敌船缠住了王宏的座船，一左一右试图夹击王宏，王宏经验老道，立即转舵躲避，用船侧扛住了一条贴上来的敌船，避免了两侧同时被敌人夹击，于孝天立即带船冲上去，炮铳乱箭齐发，逼得另一条船不得不放弃夹击王宏的座船，将其引开。

这一来都落在了王宏的眼中，王宏虽然这会儿顾不上谢于孝天，可是也记在了心里，感觉于孝天这个人实在是够朋友，在他危急的时候，没有弃他而去，而是舍命前来相救，于是越发觉得于孝天这个人不错。

混战之中，于孝天精神高度紧张，不敢有些许的懈怠，不停的观察海上交战的局势，也不求有功，只求无过，左冲右突不断的规避冲近的敌船，时不时的伸把手去个王宏解围一下，忠实的履行着他助战的义务。

这一次交手战况更是激烈，双方都使出了吃奶的力气，试图将对手打垮，可是双方实力差不多，一时间谁也压不倒谁，时不时的有船只起火，抑或是有船只被敌方撞坏，一条接着一条的船只开始逐步脱离战团，撤出战团之外抑或是扑火，抑或是堵漏，整个战场更是显得杂乱不堪。

眼瞅着天sè渐黄昏时分，太阳开始朝着海平线上落下，桅杆上的上斗忽然间指着北竿塘的方向，对于孝天大叫道：“舵把子，北竿塘方向又来了五六条船，像是混江龙的手下！不好！东南边混江龙的那帮小船也追过来了！”

（今天两章，请弟兄们红票支持一下！多谢！）

第一百五十三章败退

听到上斗的叫声之后，于孝天心里面咯噔一下，赶紧冲到船尾朝着上斗所指方向极目望去，果真看到北竿塘那边出现了几条船的帆影，远远的隐约可以看到他们桅杆顶部挂有一面青sè的旗幡。

而且在南竿塘的东端一群小船这个时候也冒了出来，只朝着战场赶来。

这下麻烦大了！于孝天心里面马上想到，眼下本来双方实力就相差不多，鲨鱼帮这边多多少少占了点便宜，但是还远不能将混江龙给打垮，使得战事陷入到了胶着状态。

现如今两边已经都是打的有些筋疲力尽了，就看谁能坚持到最后，突然之间混江龙那边又来了几条船助战，这就使得鲨鱼帮这边形势急速逆转，陷入到了腹背受敌的境地之中，这种情况下别说是来这么多帮手了，即便是给任何一方身上再压上一根稻草，也能成为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

所以于孝天觉得这一下恐怕是他们这边凶多吉少了，跟着于孝天的黑头凑过来对于孝天小声说道：“舵把子，风头紧呀！咱们可是来给鲨鱼帮拳的，犯不着跟他们在这儿死磕，该做的咱们也都做了，要不然的话咱们是不是……”

“闭嘴！这事儿休要乱说！我自有主张！招呼弟兄们看紧了点，跟住王宏的船，看他们怎么办再说！”于孝天喝止了黑头的话头，扭头朝着钱松的座船望去。

很显然钱松和在场的各船都已经看到了新出现的船只，混江龙手下看到帮拳的来了，士气顿时为之一振，疯了一般的加紧朝着鲨鱼帮的船只进攻了起来，就连两条刚刚脱离了战团的船只，这会儿也又掉头驶了回来，再一次加入到了战团之中。

而鲨鱼帮这边的情况则反之，见到混江龙的援军赶到，都有些惊乱了起来，突然之间一条福船居然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猛然转舵开始脱离战场，因为跑的太急，他左舷的一条己方的赶缙船一个不小心，没有避开它，结果被他一下撞到了船首位置，咔嚓一声巨响，这条赶缙船立即便遭了重创，船头位置出现了破裂。

赶缙船上发出了一片惊呼和怒骂的声音，可是那条福船却还是不管不顾的转向驶离了战团。

于孝天眼尖，远远的便看出了那条福船的身份，那厮不是旁人，正是鲨鱼帮老七手下的朱大带的船，他这么干，明摆了就是要逃走，而且他跑的惊

慌，居然还撞坏了马泉带来的那条赶缯船。

这一下鲨鱼帮这边的情况更是混乱了起来，又有一条船也加入到了脱离战场的行列之中，跟在了朱大的身后开始逃走。

趁着这个机会，混江龙马上便指挥他的手下，开始围攻钱松的座船，三条船一起上，冲向了钱松的座船，将钱松的座船给包围了起来，乱炮齐发打向了钱松的座船。

王宏的座船猛然掉头，冲向了钱松的座船，于孝天于是也只能赶紧跟上，朝着钱松的座船驶去。

不多时钱松的座船上便挂出了一个旗号，于孝天看不懂这旗号代表的意思，可是隐约之间也感觉到钱松下定了决心，他们恐怕是要撤离这一带了。

和于孝天猜测的差不多，鲨鱼帮这边各船在看到了钱松挂出的旗号之后，都立即纷纷开始转向，不再和混江龙的船只进行纠缠，纷纷转舵向东，开始试图脱离战场。

而混江龙那边的船只，这会儿却不肯放弃，纷纷死死的咬住了鲨鱼帮的船只，紧随其后开始转向，展开穷追猛打的架势。

于孝天跟着王宏，杀奔过去很快逐离了一条围攻钱松座船的敌船，将钱松的座船给救了出来，然后王宏护着钱松带着于孝天也转向开始脱离战团。

混江龙的座船紧跟在他们的背后，不断的开炮朝着钱松的座船猛轰，其余的船只也跟着混江龙的座船，像是一群恶狼一般的死死咬住钱松和王宏以及于孝天这三条船，乱炮齐发，打的他们周边海面上不时的腾起一团团的浪花。

而王宏和于孝天的船护在钱松的船边，都命船尾的尾炮对准了屁股后面，不停的开炮还击，压制敌方追击的船只，使之不能轻易靠近。

这会儿海上的情势非常危险，不断有炮弹落在海狼号旁边，偶尔也有铕弹打在海狼号上，船帆更是成了敌手的众矢之的，不时的有火箭飞过来插在船帆上，几个唧筒不停的从海中汲取海水朝着船帆上喷，将船帆打湿，剿灭插在船帆上的火箭。

刚才还多少有点组织的鲨鱼帮这边的船队，这会儿彻底的变成了各自为战，一股脑的掉头向东逃去。

于孝天也咬牙切齿的大骂那个朱大，今天要不是他突然间逃离搅乱了船阵的话，他们在钱松率领下，有组织的撤离，也不至于被混江龙那边欺负成

这样，而且他们实力不弱于眼下混江龙的实力，只要想走，是很轻松的事情。

可是现在倒好，朱大这么一搞，把军心给搞乱了，船队中的各船都争先恐后的逃走，谁也顾不上谁了，这都便宜了混江龙，让混江龙抓住了机会，对他们穷追猛打。

跑的快的很快脱离了战团，可是却害了几条跑的慢的船只，特别是那条被朱大的船撞坏的马泉的赶缙船。

马泉的那条赶缙刚才被朱大的船撞的不轻，船首开裂漏水，虽然开始的时候他跟着跑的很欢，可是这会儿船首两个舱开始大量进水，船头被压的下沉，船速也越来越慢，越来越不易控制。

当于孝天和王宏护着钱松的船追上他的时候，看到那个马泉在船上哇哇大叫，也不知道在叫什么。

眼瞅着这家伙的船一旦落单之后，肯定便成为了众矢之的，马上便会被混江龙给做掉，于孝天也不知为何，到底是哪根筋扭了，忽然间下令转舵，驶向马泉的那条赶缙船。

几个手下都赶紧对于孝天问要做什么，于孝天指着马泉的赶缙船答道：“废话，他的船基本上废了，落单下来船上的人都是一条死路，我等岂能坐视不救？”

黑头黑着脸说道：“舵把子，我们都佩服你，可是你也不能不分轻重吧，那厮跟刘通是亲戚，是你亲口说的他要回头找咱们的麻烦！这会儿死了干脆，咱们何苦去救那厮呢？”

再说了您看看，后面混江龙他们马上就追上来了，留下弄不好咱们也跟着要倒霉！还是赶紧跑吧！”

于孝天犹豫了一下，但是还是摇头道：“不成！不能这么干，毕竟这会儿咱们是一伙的，坐视不救岂不是让人笑话？动作快点，靠上去把他们给接到咱们船上！”

看到海狼号忽然间驶向了马泉的那条船，王宏和钱松的船也都赶紧降速，纷纷转舵追向了海狼号，王宏这个人还是很讲义气的，刚才于孝天多次为他解围，现如今于孝天可能会落单，王宏不肯跟钱松逃走，所以也赶紧转舵掩护海狼号，而钱松的座船也跟着留了下来，没有独自逃走。

于孝天很快便带着海狼号贴近了马泉的座船，这会儿马泉的船首已经越来越低，看来他的船不单单只是前两个船舱进水了，肯定是连带中间的船舱

也进了水，要不然的话也不会下沉这么快，堵漏都来不及。

这条赶缙船眼看是保不住了，急的马泉在船上跟手下都嗷嗷直叫，眼瞅着于孝天的船快速朝着他们靠近过来，马泉的脸sè不由得一变。

于孝天可不管马泉这会儿是啥心情，指挥着海狼号贴近他的船，命人立即抛过去绳钩，并且用钩杆挂住了他们的船舷，抄起铜皮喇叭便大声叫道：“马泉！快带你的人过来！这船保不住了，晚的话咱们都要完！”

看到于孝天带船过来是为了救他们这些人，马泉这会儿也不知道是啥滋味，刚才他跑的时候，已经知道船破损严重，几个船舱都已经进水，破损处根本无法堵上，几条路过他身边的船，却都视而不见，他多次大喊着求援，可是那几条船都没搭理他，直接便驶了过去，不管不顾的朝着远处逃去。

眼瞅着混江龙的船队就要追了上来，现如今就在他快要绝望的时候，却偏偏是跟他有过节的则个姓于的带着船靠了过来，接他们过去。

马泉的心情就不用提了，可以说是五味俱在，站在甲板上有点发呆。

“马泉，你这个浑人，还等什么？还不快快带弟兄们过来，想把老子也拖死在这儿不成？”于孝天看马泉有点发呆，于是忍不住抄着大喇叭对他骂道。

马泉咬了咬牙，对于孝天一拱手道：“好汉子！马泉谢过了！弟兄们，赶紧过去！这船不能留了！去把火药桶抬过来，撒到船上！不能便宜给了混江龙！”

他的手下赶紧将一个火药桶踹翻，将黑乎乎的粉状火药撒到了船上，顺手还在船上砸了几个火油罐子，然后在马泉的带领下纷纷攀过了船舷，爬到了于孝天的船上。

于孝天不等马泉和他所有手下都在船上站稳，便下令斩断了几条钩索，立即升满帆开始加速逃离。

这个时候混江龙已经带着船队追到了他们很近的地方，双方距离不过几十米远，几炮轰过来，于孝天船上便重重的挨了几下，船体上被打出了几个窟窿，还伤了两个手下，包括一个马泉的手下运气极为不佳，居然拦腰被一颗炮弹击中，当场便被炮弹撕成了两段，上半身飞出老远，落下便断了气。

（新一个月开始了，厚颜求几个打赏成不？嘿嘿，今天要针灸去理疗，一更了！）

第一百五十四章忘恩负义

海狼号甲板上挤满了人，到处都是一片血肉横飞的景象，满船都传出惊呼惨叫的声音，于孝天顾不上太多，下令升满了船帆，加速开始逃离战场。

一支火箭从海狼号飞出，在空中划过一道弧线，一头扎在了马臬的那条赶缙船上，那条赶缙船上立即便腾起了一片耀眼的闪光，紧接着便腾起了一大股硝烟，随即船上就腾起了一团火焰，整条赶缙船几乎瞬间便笼罩在了火海之中，燃起了熊熊大火。

马臬和他的手下都默默的瞅着他们的那条赶缙船在烈焰之中被烧的劈啪作响，一个个都神sè黯然，可是这会儿于孝天可没空去管他们的心情问题，下令尾炮加速装填一边发炮还击，一边默默的祈祷船速能提升的更快一点。

幸好他的船来之前彻底清理过了船底，船体阻力降低了很多，船速和灵活xìng也提高了不少，眼瞅着混江龙的船队就要追上海狼号了，可是海狼号却渐渐加速，又逐步拉开了和他们之间的距离。

另一边当看到钱松的座船落在后面，还有王宏的船也没追上，走在前面的老五这个时候也带了两条船掉头回来，汇合了钱松和王宏的座船，跟王宏和钱松的船连连发炮掩护于孝天的海狼号，看到海狼号加速开始甩脱混江龙的船队，这才也赶紧升满帆，转向护着海狼号加速逃走。

双方就这么衔尾在海上好一阵子追逃，一直向西接着向南跑了很远，天sè渐渐黑下来之后，混江龙的船队才算是放弃了追击，眼瞅着钱松带着鲨鱼帮的船队逃脱升天。

天sè暗下来之后，于孝天下到船舱之中检查了一下受损的情况，这一会儿功夫，他的船便挨了不少炮弹，船体上被打出了不少的窟窿。

幸好这些窟窿都在水线以上，不会进水，要不然的话于孝天恐怕就要哭了，即便如此，于孝天还是然手下赶紧用船上一些备料，将这些窟窿暂时堵上，省的一旦在返回金银岛之前遇上大风浪，这些窟窿会给他的船造成大麻烦。

马臬排开人群，走到于孝天面前，双手一抱拳对于孝天深深的打了个躬，闷声说道：“于当家！姓马的给你赔罪了！今儿个姓马的算是知道什么叫义薄云天了！”

我姓马的也不是个浑人，这情马某领了，至于周成的事儿，咱们打今儿个起，也就此揭过，虽说于当家杀了周成，可是我也清楚，这事儿不能怪你于当家，只是先前我犯浑，总觉得这事儿不能就这么算了。

现如今要不是于当家及时伸手相救的话，估计我和手下这些弟兄们，今儿个全都要栽在这儿了！你于当家就是我们这帮人的救命恩人，请受在下一拜！”

这个马泉倒是个爽快人，说跪就跪，扑通一下双膝便跪在了甲板上，他的那些手下们也都赶紧跟着一起呼啦一下跪了一片，纷纷磕头向于孝天谢救命之恩。

于孝天一个健步上前，一把抓住了马泉的双臂，没有让他把头磕下去，露出笑容道：“马兄弟，这可如何使得？男儿膝下有黄金，不能跪！快起来！于某当不起呀！”

马泉本来还想坚持，可是却感觉到于孝天两根臂膀如同钢浇铁铸的一般，力量更是大的惊人，根本不容他挣扎，便一把将他生生从甲板上给拖了起来。

马泉这才知道于孝天的厉害，更是不敢小觑于他，起身之后叹息了一声道：“于当家厉害！力气居然这么大！既然如此，马某恭敬不如从命，也罢！大恩不言谢，你于当家以后就是我们这些人的恩人，用得着我们的只管说话，我等即便是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于孝天清点了一下，马泉带过来的手下有二十多个，刚才两次跟混江龙交手，他们吃亏也不小，船上死了四五个人，还伤了几个，跳帮逃到于孝天船上的时候，几个伤重的手下没有带过来，与船同归于尽了，现如今这二十多个手下，基本上就是他全部的手下了，他的老巢之中，仅剩下了二三十个老弱妇孺，这条赶缙船一毁，他们基本上也就没啥家底了。

于孝天派人在船上先做饭，这一天下来，众人都水米未进，现如今吃了败仗，好歹逃脱升天，众人心情也都立即放松了下来，一个个感到饥肠辘辘了起来。

把马泉等人安顿住之后，于孝天让船靠近了王宏的船，问了一下王宏去什么地方，王宏答复他，还是先回西犬岛停驻一下，接下来再说该怎么办。

于孝天在船舷处和王宏说话的时候，感觉到王宏的情绪似乎有点问题，好像是很不高兴，甚至于有点悲愤的感觉，但是也没有多想，觉得王宏可能是吃了败仗，有点不甘心，咽不下这口气，所以才会这样的表现，于是便没有多说什么，令手下众人跟紧了王宏和钱松的船，朝着西犬岛方向驶去。

这一天的晚上，天气属于多云状态，天上没有一点月光和星光，天像是一口大锅一般，扣在这片大海之上，到处都是黑乎乎的一片，隐隐约约的只能看到附近友船桅杆上挂起的灯笼。

海狼号上静悄悄的，只能听到海狼拍打船身的哗哗声，经过一天的激战下来之后，所有人都已经十分疲惫了，下午开战的时候，每个人都处于极度紧张和亢奋的状态之下，又是跳又是叫，倒是也不觉得累，可是等现在彻底松懈下来之后，不少人都觉得撑不住，纷纷钻到了船舱之中倒头大睡了起来。

可是偏偏这个时候，安静的船上只听得船上忽然间想起啪的一声脆响，接着便听到了马臬的怒骂声：“混帐东西，马武你他娘的还算是人吗？这话也能说出口，你这是让老子去做小人呀！”

你这个忘恩负义的东西，告诉你，这儿还轮不着你这厮说话，来人，把马武给老子绑了！”

接着便听到有人小声求饶，于孝天一骨碌从床上翻身坐了起来，飞身踏出舱门，抬手止住了抽出腰刀的韩显，让他把刀收起来，然后朝着马臬所在的地方走去。

黑头也带着几个部下从舱中冲了出来，跟在了于孝天身边，走到船首位置之后，看到了马臬正气的直哆嗦，和他几个手下在那里不知争吵什么，一个人被马臬下令给绑了起来。

于孝天抱拳说道：“这么晚了，马兄为何不休息，还在这里热闹？这位兄弟怎么了？不知马兄弟还为何发这么大的火？”

马臬的脸在灯笼的光线照耀下显得通红，抱了抱拳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不瞒你说，这个是我堂弟！叫马武！”

刚才这厮把我叫出来，招呼在下的几个兄弟，居然想劝我趁着这个机会，把于当家的船给抢了！

我马臬是什么人？岂能做出这样丧尽天良的蠢事？虽说于当家杀了周通，算是跟我有点过节，可是近ri于当家舍命相救，那件事早就不能再提了！

可是没想到这厮却不思报恩，居然还想劝我干这么下作的事儿来，实在是该死！所以马某这才大怒之下揍了这厮，现在把他绑了，就交给于当处置好了！

我马臬不是不知好歹的人，这种事儿打死我也做不出来，这厮这是要陷我于不义，我岂能容他？该杀该刚，这厮就交给于当家来办吧！这等忘恩负义的混帐玩意儿，死不足惜！”

于孝天听罢之后看了看跪在地上那个垂头丧气的马武，显得有点惊诧，

可是过了一会儿之后，他忽然笑了起来，摇头道：“多谢马兄弟！多谢了！”

马桌面带惭愧的苦笑道：“于当家何来谢我？我这堂弟忘恩负义，办出这样的事儿，于当家又为何谢我？”

于孝天松开手走到了马武的面前，伸手将马武拉了起来，马武看他一伸手，被吓得一缩脖，赶紧哀求道：“于当家饶命，小的是吃猪油多了，被猪油蒙了心！才会想出了这么缺德的主意，以后小的再也不敢了，还求于当家饶小的一命！”

于孝天只当没听到，虽然这会儿他心中暗怒，对这厮忘恩负义很是愤恨，可是却还是装作宽宏大量的样子，把这厮拉起来，将他推到马桌面前，对马桌说道：“马兄，于某当然要谢你了！于某不过是举手之劳，帮了你们弟兄一把，可是马兄却只为了这点小事，为了在下大义灭亲，这是在下做不及马兄之处！所以于某当然要感激马兄了！”

这位兄台，说来也是为了马兄好，才会出此下策，倒也有情可原，他是马兄你的堂弟，是你的人，于某岂能轻易处置，所以还望马兄收回成命，饶他一命好了！今个这事儿，于某权当没有发生过便是！

天就快亮了，马兄也休息休息，前面就是西犬岛了，这次咱们看来麻烦比较大，接下来日子估摸着不会太好过了，混江龙经此一战大获全胜，自会更加嚣张，你我都在这一带混，这次又跟那混江龙兵戎相见，恐怕以后混江龙也不会容得下我等！

所以你我今后当同舟共济才是，这种事情还是马兄自行处理吧！不早了，大家伙散了吧，都再休息一会儿，这两天恐怕事情还有很多！”

说罢之后，于孝天便抛下了马桌和这个马武，扭头走回了舱中。

（今天看到有兄弟发帖留言，才发现前面有一章更新重复了！寒风不能骗大家伙，今天加更一章补上！不能亏了弟兄们的眼睛！算是自我惩罚了！多谢弟兄们提醒！）

第一百五十五章各回各家

韩显跟着于孝天一脸的怒意，看到舱中只剩下他和于孝天之后，这才小声说道：“舵把子，这事儿太便宜那姓马的了吧！咱们冒死救了他们，那马武居然不思报恩，反倒怂恿马泉杀了咱们夺了咱们的船，留下他们也是麻烦，倒不如干脆……”

“闭嘴，就你话多！孰重孰轻难道我还想不明白吗？出去，看好咱们的弟兄，不许任何人因为这事儿，跟他们起了冲突，冤家宜解不宜结，现在咱们要多交朋友，不是到处树敌！”于孝天压低声音对韩显呵斥道。

韩显听罢之后没敢再多说什么，只得请于孝天小心一点，转身退出了于孝天的舱房。

于孝天坐在床边，深吸了一口气，他之所以冒险去救马泉，并不是他吃饱了撑的充什么英雄，而是他一是不忍心看着马泉和他那些手下就这么被混江龙杀了，二是周成那件事到现在影响还在，是他以前没有想到的，所以他救马泉，也是想要息事宁人，平息这件事！

再者他也深知，这样的冒险，还能带给他一个很大的好处，救下马泉，很快他的名声便会传遍周边，那么对于他的声誉将会是一个极大的提振，起码让很多人知道，他于孝天乃是义薄云天之辈，以后他再招纳人手的时候，便会容易很多。

如果说他仅仅是因此，便杀了那个马武的话，表面上马泉肯定不会说什么，但是内心里面肯定还会结一个疙瘩，所以既然马泉有意示好于他，那么他干脆倒不如卖个面子给马泉，以后也多结交一些朋友。

其实在他睡下之前，也不是对马泉没有一点防备，但是他却很明白现在他们所处的境地，马泉只要有点脑子，便不敢对他怎么样，虽然鲨鱼帮这次吃了亏，但是凭着他和王宏、钱松的交情，马泉如果这个时候对他下手，那么马泉肯定立即便会成为众矢之的。

别说王宏放不过他，恐怕今后福州这边的所有海盗，都不会容得下他马泉了，事情传出去的话，别说在福州混不下去，哪怕是马泉去投混江龙，今后名声也会臭到家，为人所不容，江湖人往往看重义字，做事总是义字当头，他于孝天救了马泉，马泉反过来还恩将仇报，这名声就算是彻底坏掉了，以后根本没人会再会拿他当人看待。

再说了，他手下晚上也都没有真的都闲着，马武叫马泉出去商议这件事，他可以肯定，实现安排好的手下盯得很紧，马泉之所以今天要这么做，故作姿态的将马武绑了交给他处置，可能说明马泉也是个讲义气的人，但是

同时也不能排除，马臬这是惺惺作态，故意示好于他。

所以他这个人情可以领，但是却不能真格动手处置马武，故此他才会忍住气，将马武还给了马臬亲自处置。

过了一会儿刘旺走入于孝天的船舱，小声对于孝天说道：“大哥！马臬把马武好打了一顿，绑起来丢到了船舱里面，而且他把手下都叫了过去，当面又把马武臭骂了一顿，告诉他们，回去之后便把马武赶出去，不要他了，这个马臬倒是也算义气！

刚才我在船上，一直盯着他的人，那个马武把马臬叫出去之后，小声嘀咕了一番，马臬当场便对他翻了脸，我也没看出来，他这是作态，此人倒是也还算可以！”

于孝天点点头拍了拍刘旺的肩膀，说道：“好了，我知道了，你也赶紧去睡会儿，别太累了！”

刘旺呲牙笑了笑，摇头晃脑的说道：“没事！我还jīng神着呢！再熬两天也没啥事，就是觉得这次咱们输的有点不值，白来了一趟！”

于孝天笑道：“虽然咱们输了，可是咱们来这儿一趟，也不算是不值，起码让弟兄们都见识了见识大场面，回去之后便会更明白在海上跟人怎么交手了！这经验可是花多少银子都买不来的！所以咱们不算吃亏！”

出了船舱之后，于孝天又到了安置伤员的船舱里面，这里面弥漫着一股血腥味，他手下的几个伤员还有马臬手下的两个伤者，这会儿都集中到了这个船舱之中，昨晚于孝天休息之前，已经亲自帮他们处理了伤口。

他眼下手头没有郎中，船上更不可能带个医官，所以处理伤员的事情，基本上都要他亲力亲为。

而且他也没有什么可手的医疗用品，只能自己动手想办法解决，所用的绷带和棉花，都用蒸锅蒸煮过晾干，清理伤员的伤口，则是使用的放凉的开水，再者就是一些烈酒充当酒jīng消毒，这么做虽然不能保证伤口不再感染，但是起码最大程度的减少了伤口感染的几率。

再说这世上目前为止，还没有抗生素药物出现，只能用中草药来治疗伤口，一旦伤口感染，抵抗力稍弱一点的人，估计就一命呜呼了。

所以于孝天不太放心让别人做这种事，总是亲力亲为，顺便带着一个年轻后生，让他跟着学着做一些。

几个伤员看到于孝天一早就来看他们，都很是感激，纷纷欠身给于孝天

打招呼，于孝天摆手道：“这会儿还早着呢！你们居然没睡，好好休息伤口才好得快，不睡觉干吗？”

一个伤员嘿嘿笑着说道：“舵把子，这点伤算不了啥，我们哥几个就是觉得这次败得不甘心，这一仗要是都像咱们这样的话，混江龙早他娘的被咱们给干翻了！哪儿容得下他来猖狂！说起来鲨鱼帮那边，也不过如此，一瞅见混江龙那边的帮手过来，就马上头都不回的跑路，还连带着把马当家的船给撞毁了！真他娘的扯淡！”

一个马枭的手下叹息道：“娘了个*，说起来咱们是来给他们帮忙的，这倒好，咱们的船没有被混江龙给打坏，倒是被那鲨鱼帮的船给撞坏了！想想真他娘的不值，早知道就不该来！”

说话间他们的船便驶入到了西犬岛出发时候的湾子里，这时候先回来的船已经进了湾子，钱松带着王宏、方安和于孝天的船也进了湾子，停下之后便都登上了岸。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看到，钱松是被人扶着下船的，他的上身披了件衣服，里面腰部和胸部都裹了布条，还透出着血迹。

于孝天这才知道，王宏为何昨晚的时候说话透出着一种悲愤的意味，原来这一仗下来，连钱松这个主事的也受了伤，看来接下来他们不用再在这里呆着了。

马枭跟着于孝天上岸之后，立即便气冲冲的奔到钱松面前，扯着嗓子便叫了起来：“钱二当家！今儿个你定要给我马枭一个交代才行！”

我马枭跟着来给你们帮忙，可是你们倒好，只顾着自己逃，却连我的船都给撞毁了，这事儿咱们没完，要是钱二当家不给马某一个交代的话，大家伙今后谁还能再听招呼？

昨个也幸好是于当家伙义出手相救，要不然的话我和手下这几十号兄弟，就他娘的全栽在南竿塘哪儿了！”

钱松脸sè苍白，在手下的搀扶下，抱拳对马枭说道：“对不住了马兄弟，你的事儿我钱某看到了，也记下了！定会还你一个公道！朱大呢？怎么没见朱大和他的船？”

钱松说完之后马上便开始朝湾子里面搜寻朱大的座船。

老八怒气冲天的答道：“朱大那王八蛋昨个先行逃窜，结果毁了咱们，这厮天黑之后，便一路向南跑了回去，根本就没再回这儿！”

钱松的脸sè更是被气的煞白，叹了口气对跟着上岸的众人抱拳说道：“这次咱们栽了，我们没想到混江龙居然倾巢而出，带来了这么多手下，这次也让诸位跟着吃亏了！”

而且在下御下不严，还出了朱大这等混帐，让诸位见笑了！眼下在下也有伤在身，再在这里留下去，也恐怕没啥作用了，所以这次多谢诸位过来襄助！

此次回去之后，我钱某一定会禀明我们大当家，集中我们鲨鱼所有的人手和战船，再来找回这面子！

至于马兄弟，回去之后，我定要杀了那朱大，为你出了这口气，你的船毁了，回头回去之后，我钱某会请大当家再送条新船给你！绝不能让你白吃这么大的亏！”

钱松的心情很沉重，直接便告知了众人就地解散，各回各家，没有惺惺作态多说什么挽回颜面。

这事儿本来也就明摆着，他们败了就是败了，人家混江龙倾巢而出，来跟他们鲨鱼帮抢地盘，可是他们鲨鱼帮却只出了一部分力量，拉了些帮拳的，这仗没被人家打得全军覆没，也就算是不错了，继续留在这里，他们还能做什么？

这会儿他们吃了败仗，士气衰落到了极点，都没了一点从这里出发时候的那种威风，所有人都垂头丧气的，即便是勉强留下，也只能被混江龙给吃掉。

所以众人点了点头，也都没有多说什么，纷纷上前对钱松告辞，然后登船出海，各自回他们的老巢去了。

而于孝天因为昨天冒死去将马泉和他的手下救出来，这件事也获得了所有人的敬佩，刘一刀等同行在走之前，还都到于孝天面前，跟他寒暄了一番，连连称赞于孝天是个仗义之人，摆明了态度今后想和于孝天交好一番。

甚至连那个不怎么看得起于孝天的独眼龙，也忍不住对于孝天说：“于当家，我独眼龙最佩服的就是你这种人，以前多有得罪，你莫要介意，回去之后改rì我定会登门拜访！告辞了！”

如此一来，倒是把钱松等鲨鱼帮的人给晾到了一旁，搞得钱松、王宏他们很没有面子。

（今天一更了！大家伙别等了！太忙！）

第一百五十六章刻意结交

王宏让于孝天稍晚一点走，等众人都回各自船上之后，王宏才对于孝天说道：“兄弟，这次多亏你给我帮忙，要不然的话估计兄弟我也会吃大亏了！这次我二哥伤的不轻，又出了朱大这档子事儿，愚兄就不陪你一起回去了，你先回去，回头等愚兄回去处置完了之后，自会再去找你！

唉！丢人呀，真是丢人呀！……”

王宏满脸都是惭愧的表情，脑袋摇的跟拨浪鼓一般，可见的他郁闷的够呛。

于孝天宽慰了王宏一番，告诉王宏让他不必挂怀，胜败乃是兵家常事，回头他们回去之后，集中力量再把场子给找回来就成了。

同时于孝天又见了一下钱松，请钱松注意身体，好好养伤，接着一一拜别了老五方安和老八转身准备回船上去。

本来钱松打算派条船送马泉和他的手下回去，可是马泉却正在气头上，断然拒绝了钱松的提议，非要坐于孝天的船回去，并且给钱松撂下话，让钱松回去之后务必给他一个交代，尽快送条船给他。

钱松理亏，这会儿也不跟马泉计较，点头答应下来，请于孝天代他送马泉一程，所以回程路上，马泉便和于孝天结伴而行，上了海狼号。

这一路上于孝天闲着没事，用随身的小本，将这一战的前前后后的过程都详细记录了下来，并且不断的标注一些他自己对于此战的简介，总结了此战的经验和教训。

其中既有他自己的得失情况分析，也有参战双方的情况分析，同时还将在上面观察的上斗也叫来，仔仔细细的让他也说了一下他看到的情况，补充到了他的记录之中，使得他对这场交锋的总结更加详尽了一些。

没事的时候，于孝天也和马泉聊了不少，自从于孝天救了他之后，马泉便将周成的事儿给抛到了九霄云外。

而且马泉告诉于孝天，这次回去要是他那婆娘也就是周成的表妹还敢跟他唧唧歪歪，让他为周成报仇的话，他便杀了那个臭婆娘。

总之周成的事儿就此彻底揭过，从今以后他马泉就是于孝天的兄弟，还对于孝天发毒誓说，啥时候于孝天又是让他办，他马泉如果说半个不字，就天打雷劈云云。

利用这个机会，于孝天也了解到马泉这个人其实也不坏，算是个善恶分明的xing格，同时也很重义气，这一点和王宏的脾气倒是有些相似，喜欢直来直去，不善于拐弯抹角的说话，这倒是很对于孝天的脾气。

他比于孝天和周成等人来这一带落草都要早一些，当初他带着几个手下，乘了一条小渔船，本想投靠张虎，可是那时候张虎不知为何，却瞧不上他们，把他们晾在南rì岛没人搭理。

马泉脾气不好，被晾了几条之后，一气之下带着几个手下离开了南rì岛，开始自己单干了起来，折腾了好久之后，才拉起来了几十个手下，并且拼了老命的抢了一条赶缙船。

说起来周成和他的关系，还是周成刚来这里的时候，举目无亲，碰上了马泉，周成为了能在这一带混下去，想多结交一些同行，于是便把他带来的表妹嫁给了马泉。

马泉也看出来周成这厮不是个好东西，平rì里倒是不怎么跟他来往，可是毕竟还算是有这层关系，听闻于孝天杀了周成之后，他小妾也就是周成的表妹，便天天对他哭诉，求他给周成报仇。

本来马泉也不想管，可是这次在这里碰上了于孝天，还是觉得这事儿他怎么也要说道说道，要不然的话会被人家笑话他胆小怕事，这才当面给于孝天搞了个下不来台。

可是他怎么也没有想到，于孝天会在他最危难的时候，没有像其他人那样，对他视而不见，反倒冒死对他施以援手，这让马泉非常感激于孝天，现在只差一口一个恩人的称呼于孝天了。

于孝天问起了马泉的老巢所在，马泉叹了口气说道：“说起来丢人，我这么多年，也没找个像样的地方落脚，最后倒是在南匿山（南rì岛）北边找了个岛子落下了脚。

我那岛子上清苦的很，还正好是张虎的势力范围，每年都要给他不少孝敬，才能安生过rì子，这些年来，只能跟着他张虎吃点残羹剩饭，这次我本来也不想来，可是你也知道，你我这种人，要是不听他们使唤的话，估计会去就得被他们给灭了，所以只能硬着头皮过来。

现在倒好，这趟下来，船也没了，弟兄也死伤惨重，会去之后，真不知道该怎么办！

要是他钱老二这次给我们讲道义的话，赔我们条新船，这rì子倒是还能凑合着过下去，但是如果他们不讲道义的话，那么以后我马泉的rì子恐怕就难过

了！

现在我那边就剩下了两条小船，你也知道，凭着小船，想要劫条船多难！唉，不提也罢！这一提起来，我就生气！”

于孝天劝慰他道：“钱二当家我跟他也打过交道，他和三当家王宏都是不错的人，这次你因为他们鲨鱼帮的过失，船被毁了，按理说钱二当家应该回去之后，会赔给你们一条新船的！”

他们虽然吃了这场败仗，可是实力尚存，在海上搞条船还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不会坐视不管吧！”

马泉摇头道：“钱老二倒是为人还算是不错，可是于兄你不清楚，鲨鱼帮那边，都是张虎说了算，赔不赔给我一条新船，不是钱老二和王老三他们得了主的！”

现在实话说吧，鲨鱼帮那边内部也斗的厉害，张虎对钱老二和王老三他们并不放心，大权都揽在他和老七的手里面，这次过来你也看到了，张虎本人和老七都没过来，却只让钱老二跟王老三以及方老五和老八过来，就是摆明了让他们出力！

我来这儿比你早一点，跟他们那边来往比较多，打听到的事儿也就多一些，这么一来要是钱老二吃亏的话，也正合张虎的心意！

张虎能不能赔给我一条新船，这事儿真是不好说，以后恐怕兄弟的日子不会好过了！”

于孝天心中一动，原来鲨鱼帮内斗的事情，不单单是他看了出来，这事儿看来已经不是什么秘密了，连马泉也知道这么多，可知鲨鱼帮内部已经闹得是不可开交了，内部张虎和手下几个当家的矛盾，已经基本上公开化了。

“马兄弟，你也不必太过担心，这次回去路上，顺便到我哪儿瞧瞧，万一要是张虎食言的话，不肯赔你一条新船，那么既然交了你这个朋友，兄弟也不会看着你们难过！回头要是为难的话，大可来找我便是！”于孝天开口对马泉说道。

马泉抬头看了一眼于孝天，目光闪烁了一下，但是没有接口说话，于孝天借口有事，让马泉休息一下，回到了他的船舱之中，继续伏案整理这一次他的战场笔记。

（不好意思，昨天忘了鸣谢铁手有情和执鞭教主二位弟兄的打赏了！今天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继续求打赏成吗？呵呵）

第一百五十七章归家

当看到于孝天的船回来的时候，刘老六和金银岛上的留守部众们，都兴高采烈的迎出了寨子，齐聚在沙滩上迎接他们靠岸。

马泉目瞪口呆的看着金银岛，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里他以前也来过，以前这里只是个鸟不生蛋的荒岛，除了有点淡水，可以供过往船只补充一下之外，这里基本上算是个没人看得上的地方。

可是没想到半年多没来这里，于孝天居然在这个岛上建起了一座寨子，而且还居然收拢了这么多手下。

再看看岸上那些腆胸迭肚排列成整齐队伍列队相迎的于孝天手下们，更是让马泉有一种自惭形秽的感觉。

这不比不知道，一比之下，真是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他马泉出来混比于孝天早得多，可是这么长时间混下来，跟于孝天一比，没想到却差的这么远！

他手下都是什么德行，他自己清楚，当初他见于孝天的时候，还想着跟于孝天说道说道周成的事儿，找找于孝天的麻烦。

今天到了金银岛才知道，他当初是多傻，幸好没跟于孝天结仇，要不然的话，他带人来了，也只能看一眼，掉头就走，弄不好惹毛了于孝天，直接就灭了他也不是啥难事！

难怪当初周成来碰了一鼻子灰，连命都丢在了这儿，光这两天在于孝天船上，看看他手下的表现，在来看看于孝天留在岛上的这么多手下，即便是他拉俩帮手过来，也不见得就是于孝天的对手。

这一下算是把马泉给镇住了，带着他的手下站在船上，一个个连个屁都不敢放，只能看着于孝天带着他们下到了金银岛的栈桥上。

“属下参见舵把子！小的们恭迎舵把子得胜归来！”一群人迎到栈桥上，除了几个年老的人之外，其余的那些年轻的海狼们，都单膝跪下毕恭毕敬的对于孝天施礼。

于孝天点点头道：“免礼，都起来吧！我不在的这些天，岛上有什么事儿没有？”

刘老六走上前对于孝天说道：“你走这几天，岛上啥事儿都没有，舵把子就放心吧！”

众人这时候都看到了于孝天背后的马泉等人，刘老六于是接着问道：“舵把子，这些人又是干什么的？不是老大新收的兄弟吧！”

于孝天这才赶紧摇头道：“不是！来！六叔，赵叔……大家过来见见，这位是马当家，也是咱们同行！这次有幸碰上，便结伴回来了！”

马兄弟，这些是在下的叔叔们，当初都是他们帮着我才有我今天！这位是……”

说着于孝天便把马泉让到前面，给刘老六等人引荐道。

马泉不敢造次，赶紧一一给刘老六他们见礼，而且马泉很感激于孝天给他留面子，只是说跟他结伴回来，却没有告诉手下，他这会儿的处境，可以说于孝天给他留足了面子。

一听说也是同行，跟着于孝天一起回来，那自然就算是朋友了，于是刘老六和赵麻子便赶紧将马泉朝寨子里面让。

马泉看着这座金银岛寨子，不由得更是感慨万分，虽然说实在的这座寨子，算不上高大坚固，但是对于他们这些海贼来说，还是十分难得。

他的岛上，到现在为止，也没有立起一座寨子，不是他不想，而是他没有这个能力，他也算过，要立起这么一座寨子，要花费多少人力物力，盘算下来，他自己就没了劲头，像他们这样的小股海盗，很少有人能有实力自己弄起一座寨子，可是他没想到，于孝天来这一带不过只有区区不到半年的工夫，便建造出了这么一座寨子。

另外更让他惊奇的是他看到了寨子外面的船台，以及船台上的那条正在维修的鸟船，这就更让马泉感到惊讶了。

作为常年生活在海上，并且干的还是海盗这一行的马泉来说，他很清楚修船的难度，特别是他们这样盘子小的海盗，更是基本上不太可能自行修理船只，一般情况下，他们都只能对自己的船进行极为简单的堵漏，最多也就是清理一下船底，即便是那样，也需要消耗大量的人力。

所以他们一般情况下修船，都要通过各种途径伪装成普通的商船，送到陆上去找一家船寮进行维修，花费大不说，还冒着一定的风险，一旦被官府查知，后果可能是连人带船都可能丢在陆上。

这种事不是不可能发生的，之前在这一带就有一伙海盗，本来混的还算是不错，可是却不小心得罪了官府，官府派人查访到他又一次把船送到了一家船寮去进行修缮，于是便派兵突然袭击了船寮，结果他的船没了不说，带

船去修理的人也被官府抓的抓杀的杀，使得他们从此一蹶不振，很快便被其它海盗给吞并了。

可是他想不到的是，于孝天仅凭着这么点人手，这么短的时间，在金银岛居然建起了一个船台，虽然看上去船台很简陋，但是也不得不承认，这确实确实是一座船台，完全可以承载上岸的船只，并且对船只进行里里外外的修缮。

这条船他看着有点眼熟，仔细观察了一下之后，发现这条船正是当初周成的座船，现在成了于孝天的战利品。

于是马泉实在是忍不住，便朝着船台走去，于孝天也没有拦着他，让他走近了船台，仔细的打量起这条船来。

周成的这条船本来显得是比较陈旧，但是经过这段时间的修缮之后，船体外部的各种海生物已经全部被彻底清除干净，露出了下面的船板，而且船板现在也已经被金银岛的船匠刨光，显露出了木质的本sè。

船体上可以清晰的看到一些部位的船板，被拆卸掉，并且换上了新的船板，船首位置一部分船板被拆卸了下来，正在更换新的木板，包括上面的桅杆，现在也已经被拆卸下来，平放在了沙滩的架子上，全部被刨光，上面打上了几道铁箍，对船桅进行了加固。

这样的维修规模，基本上已经算是大修了，仅有的差别是这里的条件还太简陋，只能更换船体板料，对于龙骨和船肋这样的部位，还无法进行更换维修，仅仅能进行加固。

看罢了这条正在船台上维修的船，马泉真是有点无语了，默默的转身跟着于孝天进了寨子，命他的手下在寨子外面休息。

于孝天示之以好，让人给他们这帮人炖了一大锅鲸肉，款待他们，结果让这帮人一个个吃的险一些把舌头都吞了下去。

马泉到寨子里面又参观了一下，看着到处都干净整洁，房屋也排列的整整齐齐的寨子，更是没话可说，只能连连点头称佩服，佩服！神sè显得颇为黯然。

本来于孝天还挽留马泉在金银岛多住两天再回他的岛去，可是不知为何，马泉看罢了金银岛之后，却变得情绪低落，坚持不在这里停留，请于孝天尽快将他和手下送回到他的岛上去。

于孝天无奈之下，只好请刘老六带了些人，将马泉送上了船，让刘老六代他将马泉送回到他的岛上去。

看着马泉落寞的神情，于孝天宽慰了他几句，临分手的时候，于孝天拉着马泉的手道：“你我相交一场，虽说前面有点芥蒂，可是现如今也算是一见如故，既然马兄弟执意要走，那么我也不强留你们了，马兄保重，假如今后有事的话，大可前来找兄弟便是，万不要跟兄弟我客气！切记！”

马泉点点头感慨道：“大恩不言谢，兄弟记下了！这次虽然马某丢了船，可是却有幸结交了于兄弟，也算是马某的运气！马某不是那种矫情的人，别的不说了，什么时候要是于兄弟用得着我马某的，尽可派人去打声招呼，马某即便是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告辞了！”

望着远去的海象号，于孝天转身走向了正在维修的海豹号，忽然间却看到了一个人站在船台旁边，身上的衣着不是海狼部众统一的靛蓝sè的短衣，却穿了件破旧的公子衫，正对着船上干活的郭复等人指指点点。

第一百五十八章冯家少爷

于孝天定睛一看，结果认出这个家伙却是他的肉票冯少爷，于是便抬腿走了过去笑道：“冯少爷，今天如何这么有闲情雅致，居然跑到了这里呢？”

这个冯少爷就是当初他从周成老巢里面带回来的一个肉票，其余的肉票这个时候都已经通过李家，通知了他们的家人之后，收取了赎金将其送回到了陆上，仅剩下了这个冯家的少爷还独自留在金银岛上。

这个冯少爷父亲是广州一带一个相当有钱的商贾，家里面经营有一个船寮，一家瓷窑，一家铁作，同时还兼营海贸，家里面在广州东莞县一带还有两天百顷，在广州府当地算是比较有点名气的商贾。

冯少爷对于孝天来说，是一条大肥鱼，是可以换到大笔赎金的肉票，所以于孝天打算有机会的时候，便将他送回到广州府，换取一大笔赎金。

对于这个冯少爷，他也没像当初周成那样，将他关在地牢里面，而是将其奉为上宾，让他可以zìyóu的在金银岛上游荡，也不让人去约束于他，只要不捣乱就一rì三餐的管饱管好。

所以这个冯少爷在岛上的rì子倒是过的相当悠闲，吃饱了睡，睡足了玩儿，倒是优哉游哉很是舒坦。

而且这家伙是个好脾气，喜欢没事的时候就跟人插科打诨的闲聊，即便是被人呛几句，嘲讽一下，也绝少生气，渐渐的岛上的众人倒是也不讨厌他，随着他没事到处逛游。

这家伙刚来金银岛的时候，惶惶如惊弓之鸟，在禀明了身份，被于孝天特殊照顾之后，他渐渐的便胆子大了起来。

初次见到这家伙的时候，这家伙被周成折磨的是又黑又瘦，皮包骨头，经过这段时间的调养下来，这冯少爷长胖了许多，也变得开始白净了起来，只可惜的是于孝天没有好衣服给他穿，他只能把以前的公子衫洗了又洗，又请岛上的女子，帮他缝补了一下，穿在身上，以示和岛上海狼部众的不同。

这段时间，于孝天也没空招呼这家伙，而这家伙看于孝天对他不管不问，开始的时候还有点着急，食不甘、寝不眠，可是习惯了几天之后，便安生了下来，没事就到处看，他最喜欢看的就是于孝天带着手下在岛上cāo练。

他很是好奇，于孝天这个海盗头子，怎么这么喜欢调教手下这帮家伙，天天一大早不睡懒觉，就吹哨起床，把一帮家伙拉出去围着小岛狂奔半个时辰，折腾的这帮家伙们jīng疲力竭。

初时在他看来，于孝天这是吃饱了撑的，他被周成虏获的时候，也看过周成是如何管手下的，周成给他手下是一天两顿饭，一顿干一顿稀，撑不死，饿不着，总是半饥半饱，平日也基本上没有什么cāo练，最多就是把人叫出来吵吵一顿就算是管教了，说的基本上也都是什么谁肯玩儿命的话，就多赏钱，其余的基本上就没什么事儿了。

而海狼这边，这个姓于的海盗头子，却天天从早到晚，只要不出去，就在岛上使劲的cāo练手下的这帮家伙，又是跑圈，又是习shè，还要没完没了的排队走步，要么就是拉着人上船，在船上训练cāo船。

这么一来，人肯定饿的快，于孝天居然舍得一天三顿，顿顿都有干的不说，还隔三差五的给肉吃，即便是有些地主家，也不见得能有这么好的伙食。

所以冯少爷觉得于孝天真是有钱没地儿花了，吃饱了撑的，jīng力实在是太过旺盛，才这么折腾手下。

可是渐渐的这个冯少爷在看多了之后，开始改变了他的看法，他亲眼看到于孝天将之前周成的一班手下，俘获之后一个个都收拾的如同光猪一般，将他们拾掇的干干净净，紧接着通过并不算长的工夫，便把那帮又脏又臭，而且粗野不堪的海匪，整治的各个都规规矩矩，走有走的样子，坐有坐的样子，基本上可以说是令行禁止。

这就让冯少爷惊讶了，他在广州府的时候，也见识过官军cāo练，就算是称得上是jīng兵的官兵，也不过最多就是五rì一cāo罢了，cāo练的程度远不如于孝天对手下的rìrìcāo练的强渡高。

而且于孝天还花样百出的想出各种办法折腾这帮手下，比如说他用木头搭成架子，用绳子吊上木板，让人站在木板上又是厮杀又是放箭，还挂起软梯，或者绳索，让手下人朝上爬。

这都是他以前没有见过的，所以觉得非常新鲜，后来于孝天带着手下建寨，短短两个月的工夫，便立起了一座寨子，期间还没有停止对手下的cāo练。

如此一来，冯少爷渐渐的觉得这帮海狼不简单，于是便也不急着走了，开始天天关注着于孝天这帮人的各种活动。

现在于孝天居然不知道从哪儿又搞来了这么一帮船匠，没多长时间，就开始自行修起了船，这就更引起了冯少爷的兴趣。

这些天他的注意力便转移到了郭复这帮船匠的身上，没事就跑来看郭复

等人修船。

听到于孝天的声音之后，冯少爷转身过来，笑咪咪的答道：“于当家回来了！看来这一趟去，鲨鱼帮没讨到便宜！”

“哦？你又是如何知道的？是不是有人告诉你，我们吃了败仗？”于孝天也不介意，笑着对他问道。

“这个当然不会，于当家把手下调教的如此听话，谁也不会跟我这个肉票说起这种事！但是却也瞒不住我的眼睛！”

只看看你们回来没有庆功，就能猜得出你们这次去没讨到多少便宜，而且你出去不过短短几天工夫，便回来了，要是打胜的话，你们岂能回来这么早，而且还什么都没有带，却只带了一帮落魄的同行回来，还要派人去送他们？

所以仅从这些事，便能猜得出，你们没打赢！不知在下猜对了没有”冯少爷有点得意的对于孝天说道，倒是也不怕戳到于孝天的痛处。

于孝天很满意这家伙的分析，根本没有生气，点点头道：“你猜测的不错，我们这次确实吃了败仗！没能把婚检龙逐走！所以很快就回来了！”

不说也罢，冯少爷你今rì怎么在这里呆着，不去看我手下cāo练了？”

冯少爷摇头道：“开始时候看你cāo练手下，还有点新鲜，看得多了也就乏味了！于当家别忘了，我们冯家可是有一家船寮，虽然我不太懂，可是也去过不少次船寮，多多少少也知道点修船的事情，所以看到你们修船，倒是还有几分兴趣！故此既然闲着没事，便过来看看！”

“哦？冯少爷居然还懂这个事情，那么不妨给我指点一二如何？”于孝天不太把这个公子哥放在心上，在他看来，这家伙就是当世的富二代，花钱肯定有手段，但是真本事肯定不多。

但是没想到冯少爷居然摇头晃脑的说道：“指点不敢说，我也只是粗通一些皮毛罢了！于当家且看，这条船的船首，上次修的时候肯定没有用心，船首粗看还行，从正面看却有点歪，现如今拆去船板，就可以看到船首的肋板没有加固，这个地方有点松动，所以船首接上之后，便显得有点歪！”

怎么看都有些别扭，所以我觉得，既然这次你下了这么大的工夫，倒不如多花费几天时间，把肋板这里修整一下，如此一来，加长一些这边的船板，船首便可以矫正过来，另外船首的接口位置，不妨多加固一些木料，稍稍减少一些压舱，船首还可以保持平衡！

这么一来，这条船修好之后，就不会经常走斜，要不然的话跑远路，这条船肯定会转向，在海上兜一个大圈子！”

于孝天听罢之后，还真是有点惊讶，这条船的主要问题，他其实也早就知道，并且和郭复仔细的讨论过修理的方案，但是没想到这个公子哥，居然也看出了问题，并且提出了和他们一样的解决办法。

这么一来，于孝天还真不太敢再小看这家伙了，于是笑道：“好！说的好！看来是于某小看冯少爷了！你看的很准，说的办法也很对！不错不错！”

说着于孝天便爬上了架子，开始仔细查看这些天来郭复他们修船的进度。

郭复看到于孝天爬上船，于是赶紧过来说道：“见过大当家，小的们这些天没敢偷懒，这船体基本上已经修的差不多了，该加固的地方都加固了，后面撞烂的船板也已经换过了，只等船头这边修好之后，就开始捻缝，最多再有十天，这船就能回到水里试水了！”

“不错！看得出你们确实没有偷懒，呵呵！诸位都辛苦了！这条船修好之后，恐怕又要修海狼号了，这次海狼号挨了不少炮弹，打了一身窟窿，恐怕又要让你们辛苦了！”于孝天对郭复说道。

“这都是小的应该做的，大当家收留我们，又给吃又给穿，小的们无以回报，只能尽量多给大当家办点事！谁让咱们干的就是这行呢？”郭复陪着笑脸对于孝天说道。

这时候冯少爷也爬上了船，四处看了一下对于孝天说道：“这郭复算是不错的匠人，这船修的不错，看不出什么毛病！只可惜这船龙骨受过伤，除了加固一下之外，没有办法换，以后出海，最怕大浪，更不能跟人拼船力，要不然的话这船恐怕就不保了！”

郭复赶紧赔笑说道：“多谢冯少爷美言，小的手艺一般，不敢当呀！大当家，这冯少爷也不简单，来这里看了看，就瞅出了不少的毛病，有些地方还是冯少爷给点出来，小的才看到的，这冯少爷不但懂行，而且也是个细心之人！”

（今天特别鸣谢baggio770526兄弟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五十九章各取所需

于孝天听罢之后，更是有点对这个冯少爷刮目相看了几分，没想到这个富二代，跟后世的一些富二代不太一样，居然肚子里面还装了不少东西，就连修船的事情也懂不少，这么说这个家伙应该不是属于纨绔子弟的范畴。

于是他和郭复聊了一阵之后，又赞赏了一番他的徒弟还有儿子，便带着冯少爷下了船，走到了海边。

“抱歉了冯少爷，对了，我没记错的话，你应该是叫冯天成对吧！”于孝天坐在一块礁石上，对冯少爷问道。

“大当家好记xìng，还记得在下的名字，不错！在下确实叫冯天成，不知大当家说抱歉又是为何？”冯天成坐在了于孝天对面，倒是也不显得拘束。

“这段时间我实在是太忙了，你也看到了，岛上的事儿实在是太多，以至于把你的事儿给耽搁了下来，委屈你在这里住了这么长时候！让你久等了！”于孝天略带歉意的对冯天成说道。

冯天成摇头笑道：“这倒不必，于当家待我宽厚，容我四处走动，还好生款待于我，在下岂敢抱怨！”

再说了，在这里冯某看到不少新奇的事儿，倒是也不觉得闷，权当是在这儿玩儿了，只是家父那边，恐怕会比较担心！”

“这倒是！只要冯少爷你不觉得于某怠慢了你就能！至于你父亲那边，我想过了，咱们相识一场，也是缘分，这赎金的事情，我想就算了！这两天我出海，托人找条南下的船，送你上船，你便可以回广州府了！”于孝天对冯天成说道。

冯天成听罢之后，觉得一愣，立即问道：“当真？”

于孝天点点头认真的答道：“当然是当真了！于某别的不敢说，但是却最讲求信义二字，言出必行这是我做人的原则！既然说放你走，就绝不会反悔！”

冯天成惊讶的问道：“这又是为何？要知道当初我可是告诉过于当家你，只要你送我回去广州府，家父定会付你三千两银子，绝不会落空！为何于当家你放着这么多银子不要，却要放了我呢？”

于孝天看着一脸狐疑的冯天成笑道：“虽然三千两银子不少，可是于某也不是那种只看钱的人！”

你在岛上这段时rì，我们相谈甚欢，不管你怎么看，于某已经拿你当朋友看待了，既然是朋友，我又岂能还把你当肉票，等着索取赎金呢？

这世上我一直相信一句话，多个朋友多条道，我们干这行的，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用得到你们！

你们冯家也是做海上的买卖，即便你不说，我也能猜得到，你们跟我们这样的人肯定也常有来往，即便不是窝主，起码也会有所交道。

所以于某向交你这个朋友，今后希望改rì有求于冯少爷的时候，冯少爷也能把我当朋友看待，伸手相助一把！不知如何？”

冯天成愣了愣，过了一会儿才摇头苦笑道：“你这个海贼，果真和其他海贼不一样，放着到嘴的肥肉，居然也舍得放下！在下实在佩服！

也罢！既然于当家肯认我这个朋友，那么冯某也愿意交于当家你这个朋友，这次你把我从周成手中救出来，现在又不要赎金，放我回去，那么对冯某来说，也是救命之恩了！你于当家从今以后就是我们冯家的恩人！

在下不敢说别的，假如有朝一rì于当家在广东那边，有用得着我们冯家的地方，那么只需要派人去广州府任何一家冯家的铺子或者船寮让人报给我知，在下都会尽量襄助，绝不推辞！”

于孝天哈哈一笑，拍了拍冯天成的肩膀，说道：“有你这句话，我于某就知足了！恩人不敢当，你当我是朋友就成！

既然如此，那么于某正好也有件事想要拜托你！不知冯老弟你可否愿意给我帮这个忙吗？”

冯天成看着于孝天，点点头道：“于当家有话请讲，我离家时rì不短，这次回去之后，肯定要先熟悉一下家里面的事儿，但凡只要能给于当家帮上忙的地方，于当家尽管说便是！但是如果是冯某办不到的事情的话，那么也请于当家见谅！”

于孝天很满意冯天成的这个回答，通过这段时间和这家伙的交往，他已经看出来，这个家伙不是那种喜欢吹牛的人，从来都很少说过大话，一切都是给自己留一定的余地，但是正是这种人，许多交道反倒很容易打，成就是成，不成就是不成，省的被他忽悠。

于孝天于是说道：“这件事冯老弟应该可以轻松办到，你们家不是有一座铁作，我们这行的人，无人不知，天下jīng铁在广东，铁炮最佳也出自广东，而广东铸炮最好的就在东莞，你们家的铁作正好在东莞，冯老弟不要告诉

我，你们家的铁作，从不铸炮！”

冯天成听到这里，看着于孝天，过了一会儿之后，点点头叹道：“于当家原来是想请我们家的铁作，为你铸炮呀！”

于孝天摇摇头道：“虽然话是这么说，但是于某并非是在以此要挟你们冯家！这件事如果说冯老弟你有难处的话，就只当我于孝天没说便是，于某也绝不会因此，就食言自肥，就不放了冯老弟你！

之所以这趟回来，我才提出这件事，也请冯老弟体谅于某的难处，这次你也看出来了，我跟着鲨鱼帮前去火并混江龙，结果吃了败仗。

这出去之后，于某方知我其实是井底之蛙，以我的实力，想要在这里长久站稳生存下去，武力是我最大的保障！

你大概也看得出来，于某是什么样的人，我们这些人之所以会走这条路，你也知道原委，于某自问干了这行，却并非是那种好杀，不辨善恶之人，为的不过是能让手下弟兄们生存下去，过上好点的日子！

于某不是商人，不能到陆上去做买卖，想要生存，也只有暂时干这行买卖，没有武力的保障，迟早有一天，我们不是被被人吞并，就是死在他人手中。

所以我才想，希望冯老弟你们家能给我帮这个忙，暗中帮我铸造铁炮，至于价钱方面，都说好！

以后只要你们冯家的船再北上，到这边来，只需提前报知我于某，我于某便会立即带船前去接住你们，护送你们！

还望冯老弟不要误会于某，能帮则帮，为难的话也就算了！”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冯天成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点了点头道：“既然如此，那么冯某回去之后尽力而为好了！

你猜得不错，我们冯家的铁作，在东莞虽然不算大，但是确实也暗中做过铸炮的买卖！官府因为北边建奴，在广东大批铸炮，我们家也接手过朝廷的单子，为朝廷铸过铁炮。

可是你也要知道，东厂还有锦衣卫眼下对这种事盯得很紧，我们冯家一般情况下，是绝不会轻易接单为人铸炮的！

只要稍有不慎，官府便能将我们冯家连根拔起！令我们冯家沦入万劫不复之境地！

即便是我答应你，回去之后也要家父同意才行，我只能说回去之后，会劝家父给你帮忙，至于家父是否能答应，冯某不敢保证！”

于孝天听罢之后，用手一拍膝盖，站起来说道：“有冯老弟这句话足矣！即便是伯父不肯答应，于某也绝不会怪罪冯少爷你！就这么说好了，你准备一下，过两天我便送你回去！”

（今天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弟兄们红票、打赏、收藏呀！）

第一百六十章元老的不满

对于孝天没有跟任何人商量，便将冯天成放走这件事，孟疯子、赵麻子和李狗子都十分不满，甚至这次连刘老六都感到很不高兴，只是没说出来罢了。

三千两银子对于他们这样的海盗们来说，绝不是一个小数目，即便是给这里的每个人平均分配，一个人都起码能分几十两银子。

可是于孝天却一钱银子都没要，甚至于还倒贴了几十两银子，送给冯天成作为路资盘缠，便把冯天成给放掉了，还巴巴的把他送到大练岛，请李家找了条南下的船，将他送回广州。

这样的做法，让他们几个老家伙都有点接受不了，关上门之后，孟疯子当场就给于孝天蹦了起来，说于孝天这是败家。

赵麻子干脆在送冯天成走的时候，连大练岛都不肯去，托词不出，让于孝天亲自跑了一趟大练岛。

李狗子这个胆小怕事的人，坐在一旁也气哼哼的，听完了孟疯子的话之后，他实在是忍不住嘟囔道：“那可是三千两银子呀！够咱们多长时候的花销了！即便是拿去买船，也能卖两条福船外加一条赶缙了！最最起码买三条海沧船没什么问题吧！”

于孝天送走郑天成之后，回来便被几个老家伙叫到这里，关上了门便知道几个老家伙为了这事儿不高兴了，所以坐下什么也不说，就让他们几个先把牢sāo发出来。

就连刘老六也一声不吭的低着头，坐在一旁，没有像往常一样，立即跳出来为于孝天辩解，毕竟三千两银子对他们这些人来说，一辈子都没见到过，放在哪儿就是一大堆，快赶上俩人的体重了。

任谁想想都会觉得肉疼不已，可是偏偏于孝天就这么把他放走了，所以众人都想不通，故此才忍不住对于孝天发难。

于孝天慢慢的喝着茶，悠然自得的样子，更是让孟疯子他们几个人生气，孟疯子蹦到于孝天面前，拍着桌子对于孝天问道：“舵把子，今天你也要给我们这几个老家伙个交代才行！为啥放着好好的三千两银子不要，却要一文钱不拿，就把那冯公子给放了？你这到底是图个啥？”

于孝天翻翻白眼看了看孟疯子，脸sè瞬间便沉了下来，看到于孝天放下了脸，李狗子这才张了张嘴，没敢接着说下去，小心翼翼的拉了一下孟疯子

的袖子，让孟疯子不要太过分。

孟疯子一把甩开李狗子的手吼道：“滚一边去！少来拉我！咱们可是说好了，今儿个要给他问个清楚，你们少来！”

于孝天缓缓的把手中茶碗给放在了桌子上，坐直了身子，面沉如水的冷眼看着孟疯子，忽然间猛的重重一拍桌子，震得桌子上茶壶茶碗都蹦起了老高。

“够了！孟叔！别跟我倚老卖老！既然我是舵把子，便有权决定这里的一切！坐下！”

于孝天这一掌，拍的震天响，把屋子里面的几个老家伙都给吓了一跳，李狗子和赵麻子更是被吓得都猛的哆嗦了一下，连孟疯子也被吓得后退了两步，干瞪眼，张了张嘴结果啥都没说出来。

半晌过去，刘老六才说道：“老孟，先坐下，听听舵把子要说什么不迟！”

孟疯子这才气哼哼的扭头找了个板凳坐了下来，对于孝天说道：“好！今儿个舵把子就给咱们说道说道，这是为啥！你说！”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站了起来环视了一下屋子里的四个老家伙，冷哼一声道：“怎么？难道今天我要是说不通的话，你们难道就要把这舵把子给罢免了不成？”

好呀！那么这舵把子我姓于的不干也罢！你们谁觉得自己行，就来当这个舵把子好了！是不是为了这三千两银子，你们还想杀了我不成？”

看到于孝天真的怒了，居然说出了撂挑子不干的话，这一下四个老家伙才都有点慌神了，他们都知道自己的本事有多大，虽然刘老六见多识广，孟疯子脾气火爆，赵麻子做事圆滑，李狗子善于jīng打细算，可是他们每个人都很清楚，他们根本驾驭不了这么多人。

别看这么多人被于孝天收拾的服服帖帖，可是那是因为于孝天要胆量有胆量，要计谋有计谋，而且他还孔武有力，可以镇住手下那些蛮横的家伙们，对待手法的手段也是花样百出，宽严相济，让那帮家伙不敢造次。

换做他们任何人来当这个舵把子的话，估计没几天功夫，这帮家伙便要造反了，所以于孝天一威胁要撂挑子不干，这四个老家伙便都顿时蔫儿了。

刘老六赶紧说道：“孝天，这话不能说！老孟他们也不过就是想知道，你为啥不要赎金，就放走了那冯公子罢了！岂能是在逼你不干这舵把子？你莫

要多想，消消气！”

赵麻子也赶紧说道：“舵把子，息怒息怒！老孟呀，你嗓门也太大了，有啥慢慢说不成？动不动就蹦，比嗓门的话，舵把子难道声音比你小吗？别说了，舵把子，咱们可没想过那些事儿！”

李狗子也赶紧说道：“舵把子，这家还是要你当才行，我们几个老家伙就是心疼银子，倒是也没啥意思，想请舵把子你给我们说道说道，其中的道道罢了！”

一听说于孝天撂挑子不干，孟疯子也立即就跟霜打茄子一般的蔫儿了下来，勾着头嘟囔道：“谁说不让你干舵把子了？咱不是就心疼银子，想不明白这事儿嘛！你给咱们说道说道也不就得了？反正我孟疯子是没想过要当这舵把子，这心我就cāo不起！”

于孝天看到把几个老家伙都给吓唬蔫儿了，这才脸sè稍稍的放缓了一些，气哼哼的坐下，对他们几个人说道：“这次放走冯少爷，没跟你们几个事先商量，是我的不对！我给几位叔叔赔不是了！”说着便对他们抱了抱拳。

几个老家伙赶紧都摆手称不敢。

于孝天接着说道：“你们不要只看眼前，这句话我不是第一次给你们说过，也不是第一次在岛上给所有人说过！

眼前看着是放走了他，少赚了三千两银子，可是你们却想了没有，眼下咱们处境并不乐观，不是银子就能解决的。

你们想想看，这一次鲨鱼帮跟混江龙火并吃了亏，那么马祖岛，也就是南竿塘北竿塘那一带就等于被混江龙给夺去了！

接下来，虽然混江龙不见得就能大举南下，可是也会逐步向南蚕食，鲨鱼帮如果短时间之内，不能扭转颓势的话，附近不少人都可能会转投混江龙那边！

可是我们却不成，我们之前就是被混江龙给逼到这里的，要是想投靠他的话，早不如投靠他们也就罢了，而且现在咱们给鲨鱼帮帮忙，这次还干了两三条混江龙的船，更是得罪了混江龙。

所以我们不能投靠混江龙，那么接下来，附近的一些同行，可能就会成为咱们的敌人，以后能不能再在这一带站稳，就说不定了！

眼下咱们人手虽然不算太少了，船也好办，咱们有海狼号，海象号，虽说海象号不堪用，可是海豹号很快就能修复下水，只要海豹号下水，咱们就

能很快夺来一两条大一些的船，这不是什么问题。

可是你们想了没有？咱们最缺什么？咱们最缺的就是大炮！这次去跟着鲨鱼帮和混江龙火并，我才看到，咱们的这几门小炮，根本就不顶用。

所以咱们要更好的炮，更厉害的炮！船有了，炮去哪儿弄？只靠着抢吗？商船上又有几门好炮？”

赵麻子试探着说道：“说的也是，不过不是有李掌柜吗？咱们不成的话就请李掌柜帮忙买呗！”

“哼！说的简单！李掌柜是什么人，我不清楚，还是你们不清楚，他虽说对咱们不错，可是在为咱们做事的时候，却总是留了一手！难道这一点你们还没看清楚吗？

我早就给他们提过，想要请他们帮忙弄几门炮，可是他却推三阻四，到现在为止，才给咱们送了五支鸟铳，这能做什么？

所以咱们全指望李家不成，只能再另想办法！你们都记住一句话，鸡蛋不能放在一个篮子里面，咱们必须还要有另外的线，能为咱们解决问题！

而这个广州冯家，就正是一个机会！你们也都知道，冯家在广东那边生意不小，有瓷窑，船寮、铁作，还兼做海上的买卖！

虽说咱们可以从冯家敲来三千两银子，可是这三千两银子如果拿到手的话，也只能是一锤子买卖，今后也就等于跟冯家结仇了，休想再跟他们打半点交道！

而冯家铁作正是我所看中的，他们的铁作可以铸炮，如果咱们能跟他们建起交情的话，那么就等于直接找到了卖家，以后想要购置大炮，还有什么问题？

有了好炮，今后咱们再弄几条好船，这海上咱们不就能横着走吗？岂能还如同现在一样，天天提心吊胆，怕人家来找咱们的麻烦？

我说过，迟早有一天，咱们要回大黄岛去，难道就凭三千两银子，咱们就能买船打回大黄岛吗？哼！”

于孝天用手指敲着桌子，一一将他的想法，给这几个老家伙交代了个清楚，然后重重的又冷哼了一声。

几个老家伙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各自都在心里面合计了一下，觉得还真是这个理，李家虽然表面上对他们不错，可是也只是限于生意上的交

道，在枪炮的供应上，却一直不怎么给他们帮忙，总是推三阻四，以各种理由来进行敷衍。

于孝天说的明白，船好弄，铙炮却不好办，指望李家，肯定不行，所以这冯家倒是一条路子，三千两银子，买这么一条路子，倒是也划算，省的高价从别人手中求购，还被别人再宰一刀。

（二更到，弟兄们查收）

第一百六十一章李家有托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几个老家伙的气也都平了，孟疯子晃着脑袋小声说道：“这不得了？舵把子早说，咱们不都知道了，哪儿还能有这误会？”

刘老六打着哈哈说道：“看看，咱们几个老家伙都只琢磨着银子的事儿，哪儿想过这么多呀！还是孝天想的周到，这要不是孝天的话，凭咱们，估摸着早被人家丢海里喂鱼了！”

于孝天听着几个老家伙马屁如云的猛拍，翻了翻白眼，心道凭你们这几个老家伙，要是能干成点大事的话，这天底下所有人都成了枭雄了！

“可是这儿到广州路途不近，来回最快也要一个月的工夫，冯少爷这么一走，万一要是……还有，即便是他们答应给咱们铸炮，咱们又怎么跟他们联络？”赵麻子到底干这方面的事儿比较多，想的也比较多，于是便提出了他的问题。

于孝天点点头道：“赵叔问的很对，这我也考虑过了，咱们眼下自己带船过去，肯定不成，这就要借用一下李家的这条路了！”

送冯天成走的时候，我便已经跟他约好，随后会派人去东莞跟他联络，这恐怕就要辛苦赵叔你跑一趟广州了，你可乘坐李家到广州的船，前往东莞，这里有一封冯天成的手书，你拿着，随便到任何一家冯家的铺面，都可以立即有人带你去见他。

成不成，我现在不敢说，毕竟私自铸炮是死罪，官府管得严，冯家不敢做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但是他们毕竟要承咱们这个情，赵叔这趟去，绝不会慢待与你。

如果他们不敢干的话，那么赵叔可以跟他们谈，咱们可以请他们派一个会铸炮的匠人随你一起回来，咱们购进铸炮的jīng铁，自行铸造也成！最次，他们也要想办法给咱们弄几十杆鸟銃！

总之成与不成，都尚不可知，这就需要赵叔你去想办法，跟他们冯家谈，而且我也承诺冯天成，只要他们的船北上到了这边，提前派人通过李家告知我们一声，我们便可以到泉州那边接他们，护送他们到福州，对于他们来说，也就多了一层保障！”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赵麻子起身点头道：“如此最好，眼下咱们也实在是不能抽出船和人手南下，我去一趟也成，趁机也可以让李家知道，咱们不靠他们，照样也能办成事！对于李家来说，以后就更要对咱们看重一些！”

“说得好！正是如此，咱们不能把所有事情，都寄托在李家身上，但是在这附近，咱们也不方便再跟其他人打交道，但是和冯家来往，李家就没什么可说的了！这件事事不宜迟，趁热打铁比较好，过几天赵叔便去大练岛，等李家的船南下，便前往广州，尽快办成事，回来，等你回来，估摸着咱们的船也就该多了！”

在海山水道南口的一个海角内侧，两条船并排停泊在一起，海角正好遮挡住了它们的身影，只能隐约看到两船的桅杆顶端，从突出的海角上面露出来。

两个上斗都趴在桅杆顶上的斗中，双眼不停的朝着海角外面的海面上观瞧着。

在海角外面，就是繁忙的航道，是南来北往的船只一条常走的航道，历来都很繁忙，时时的有船队抑或是渔船从外面经过。

但是如果不仔细观瞧的话，没人会注意到海角里面，还泊着两条乌船，而这两条船上，则都是一群身穿靛蓝sè衣服，头包黑布的汉子。

海豹号比于孝天预料的还下水早了两天，在郭复和他的儿子、徒弟rì夜赶工之下，海豹号终于被修复，各个薄弱的部位都被他们加固加强，并且更换了破损的船板，桅杆也用铁箍重新加固，还换上了两幅全新的船帆。

这么一折腾，下来之后海豹号看上去要比海狼号还要jīng神许多，倒是让海狼号显得有点寒碜了！

海狼号经过南竿塘一战之后，船体被打了好几个窟窿，船帆也被打的千疮百孔，回来之后经过检查，没有发现结构上出现什么大问题，于是便简单进行了一番修复，堵上了几个窟窿，又让许老实将船帆修补了一下。

这么一来，海狼号还可以继续出海使用，只是船经此一役之后，没以前那么jīng神了。

从南竿塘一战回来之后，鲨鱼帮那边就一直没有什么动静，似乎是认了这次的失败，默认了混江龙夺去了马祖列岛一带的控制权。

于孝天算了一下，虽然混江龙在南竿塘一战之中，击败了鲨鱼帮，但是他们是因为倾巢而出，才取得了优势，鲨鱼帮实力尚在，并未伤筋动骨。

再加上那一仗下来，虽然鲨鱼帮吃了点亏，可是混江龙那边也没占多少便宜，双方在损失情况上，基本上差不多，甚至于混江龙损失还要大一点。

所以混江龙打赢了那一仗，可是也没有敢太过嚣张，立即会师南下，继

续跟鲨鱼帮抢地盘，而是将他们的行动范围限制在了西犬岛以北一带，暂时不再向南伸手了。

所以经过南竿塘一战之后，双方之间暂时平静了下来，于孝天也懒得继续过问这件事，只是托李家暗中帮他们关注一下，有什么情况，及时告知他们。

他要做的就是尽快的提升自己的实力，通过南竿塘一战下来，他知道仅凭着眼下他的两条鸟船，在海上根本还是小不点，即便是跟刘一刀干上，也不见得能占到便宜，遇上两条福船，他只有跑路的份！

所以于孝天眼下打算，尽快搞一两条福船中的哨船或者海沧船，哪怕是再小一号的苍山铁也成，即便是这些船搞不到，抢一条赶缙船也可以提升他的实力。

于是他便在海豹号修复下水之后，开始带人出来游猎，寻找他的目标了，可是就在他带人出海之前，李家却给他送来了一份大礼。

这一次大练岛李家的李管事突然之间，亲自乘坐了一条他们家的赶缙船到了金银岛，见到了于孝天。

李管事看罢了金银岛的寨子之后，也是大为惊叹，连连称赞于孝天厉害，于孝天也懒得跟他废话，便问是什么风把他吹到了这里。

李管事随船送来了四百斤硝石，同时还给于孝天又送了三支鸟铳，跟上一次他们送于孝天的鸟铳，可以说是出自一家之手，这样的手笔肯定是有求于海狼他们。

见到于孝天直截了当问及他的来意，这个李管事便不再绕弯子，对于孝天说出了他此行的目的。

原来李家在福州一带，还有一个仇家，说仇家也算不上，其实也就是他们的一个竞争对手，那一家姓雷，生意做的也不小，专门也是在福州一带做海上的买卖。

当初周成正是在和李家断交之后，勾搭上了这个雷家，也正是雷家暗中唆使，让周成伏击了李家的货船，使得李家船毁人亡，损失了一大笔。

后来李家花银子打探到了背后指使之入，于是便和雷家结了仇，周成死在了于孝天的手中之后，李掌柜便开始琢磨着要报复一下雷家。

这一次他们打听到雷家近期将会有两船货从福州出海南下，准备到吕宋出手，所以这对于他们李家来说，是一个很好的报复雷家的机会。

于是李管事在李掌柜的授意下，不惜拿出平时很少出手的硝石和三支鸟銃，作为定钱，请于孝天出手，劫了这两条雷家的货船。

本来李家还觉得于孝天可能一次吃不下他们，还想请于孝天再联络个帮手一起下手，可是却看到于孝天居然让郭复师徒将那条周成的船给修复了，于是便让于孝天自行决定，是否再请帮手一起干。

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最终决定还是自己干，眼下他不缺人手，完全可以给两条船都配齐人手，二比二有一定的把握将这两条雷家的船给劫下。

于是李管事便告诉于孝天，只要他帮忙劫了雷家的这两条船，船货都归于孝天所有，而且事成之后，出货的事情交给他们李家，他们绝对给出公道价照单全收，另外再奉送于孝天一门弗朗机炮，而且还是大佛郎机炮，作为对他的酬谢。

于孝天一听，更是当场就拍板定案，这次一定要把这两条雷家的船给截下来，并且不敢耽误，送走李管事之后，便立即带着海狼号和海豹号，另外还把黄鱼号也给拖了出来。

于孝天把伏击的地点设在了海山水道南口一带，雷家的船出了福州之后，肯定只能走这里南下，前往吕宋，再向南的话，就是鲨鱼帮的实际控制地盘了，在那里动手，一旦碰上鲨鱼帮的船的话，难免会有点麻烦。

所以他考虑再三之后，还是认为最好的动手地点，就是在这一带设伏。

这次出来，他几乎可以说是倾巢而出，在寨子里面，仅剩下了几个身上有伤的部众，加上十几个工匠留守，其余的手下全部都分派到了两条船上，跟随他一起出战。

这段日子，于孝天日夜绞尽脑汁的考虑海上通讯的问题，眼下他手中已经有了四条船，不管大小，都将要面临着在海上协作行动的问题，要在海上协作，就必须要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通讯联络方式，靠着大喇叭喊话肯定是不成的。

所以他必须要搞出一套旗语和灯语来满足未来对海上行动，船与船之间的联络需求，这些天来，他几乎是日夜思夜想，在琢磨这件事，还不时的手指画脚的比划一番，然后赶紧那笔记下。

折腾的岛上那些手下们都以为他得了癔症，担心的要死，连刘老六也找于孝天，小心的试探，看看他是不是受了什么刺激，脑子不太清楚了。

后来众人才知道，于孝天是在做什么，这才渐渐的习惯了于孝天的异

第一百六十二章目标出现

于孝天琢磨了一阵之后，发现搞出一套这样的旗语和灯语，没有他想的那么简单，毕竟这东西是建立在摩斯密码或者字母之上，想要轻松编制出来，肯定不是件容易的事情，于是他只得退而求其次，先制定一套简易的旗语，效仿当时的官军水师和同行，制定一些简单的旗号，来传递信息。

同时晚上也临时采用灯笼，以颜色sè和数量代表不同的含义，来临时满足夜间的通讯指挥，这么做虽然信息承载量很小，但是起码比没有要强一些。

为了这事儿，这些天于孝天头发都快折磨的掉了，甚至连兰儿都被冷落到了在一旁，忽然他想起曾经看过的几本穿越的小说，猪脚动辄不是历史学家，就是带了个超级电脑，各个都好像没有解决不了的问题，可是换做他，做点事咋就这么难呢？

黄鱼号来之后，便伪装成了一条渔船，于孝天依旧将罗贤彬派了出去，充当了他们的哨船，在航道附近监视过往的船只动向。

如此他们足足在这里等了两天时间，可是雷家的两条船，却还是没有出现，这不由得让船上的这帮家伙们都有点不耐烦了起来。

孟疯子看于孝天还在船上没事写写画画，也看不懂他搞得是什么东西，带着兵夫们在船上练了一通之后，满头大汗的走到于孝天身边，对于孝天说道：“舵把子，你看咱们都来这儿藏了两天了，雷家的船却还是连个影子都没有，会不会是李家那边消息不对？不会让咱们白等吧！”

于孝天合起了手中的记事本，抬起头看了看天，又是快到了中午时分了，于是他摇摇头道：“按理说李家应该不会消息有误，他们想要报复雷家不是一天两天了，俗话说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着，雷家这趟南下，肯定不会有错，只是具体他们什么时候出发，李家也无法得知！”

所以这种事不能急，咱们再等等看！想办成点大事儿，没点耐心是不成的，这一次咱们是势在必得，即便是多等几天，也定要將雷家的这两条船给拿下！

李家为什么这段时间，对咱们这么好？想必你们也都明白其中道理，说白了，在他们眼中，我们就是他豢养的一条狗，虽然这话很难听，可是我们却不得不承认，既然他们这么养着我们，图的就是在需要我们的时候，让我们替他们干脏活，咬人！

不管我们承认不承认，这都是明摆的事情，如果我们不说的话，以他李家的能力，便可以再找一家扶植，将我们弃如敝履一般的丢到一旁，可是我

们目前还真就不能离开他们！所以我们就必须要替他们干一些脏活！

李家这是第一次托咱们办事，要是咱们办不成的话，今后谁还肯跟咱们打交道？告诉下面的弟兄们，都给我沉住气，该干什么干什么！

让他们把刀枪给我磨利了，火铳也都擦干净了，火药炮弹都给我准备好，别到用的时候给我掉链子！”

孟疯子点头答应了下来，正要转身走开，又掉头过来对于孝天问道：“nǎinǎi的，听了舵把子的话，这心里还真是不舒服的紧，可是又不能不承认你这话是对的！唉！

对了，舵把子刚才说掉链子，掉链子是啥意思？我以前咋没听说过？”

于孝天一听，两只眼直翻白眼，这才想起来，这时候还没有什么链条，再说这掉链子的话也是出自东北人的俗语，孟疯子他们根本不可能听有人说过。

于是他只得说道：“这个掉链子嘛！这个嘛……在我生活的地方的意思，就是关键的时候，办不成事的意思！你知道了就行了！

至于心里面舒服不舒服，想通了自然也就没啥了！他们利用咱们，咱们何尝不是在利用他们？现在咱们离不开他们，可是以后等咱们坐大了之后，恐怕就是他们离不开咱们了！到时候他们李家就成了咱们的狗，这也叫店大欺客，客大欺店！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何况如果咱们干的好的话，根本用不了三十年！

好了，你下去照我的话安排去吧！”

孟疯子挠着屁股扭头一边走一边嘟囔：“掉链子，这话倒是有意思，你们都给老子听了，舵把子说了，你们都他娘的别急，老老实实该干嘛干嘛，把手里家伙都给老子准备妥当了，别他娘的到用的时候掉链子……”

又是一个时辰过去，海角外面的海面上还是悄无声息，罗贤彬那边依旧是没有一点动静。

于是于孝天便派了一个手下，上岸到附近看看，替换下附近设的暗哨，继续监视岸上周边的动静，这一带虽然人不多，可是他也不想当地的官府知道他带着两条船在这里猫着，省的没截住雷家的船，反倒把官军给招了来，那就笑话大了！

就在船上的人们百无聊赖，按照于孝天制定的作息时间在船上找地方坐下休息的时候，海面上忽然间响起了两声炮响。

于孝天听到之后立即jīng神一振，厉声吼道：“全体都有！起锚升帆！该干活了！”

两条船上的人们闻声之后，都顿时兴奋了起来，纷纷如同屁股下装了弹簧一般，嗖嗖嗖的蹦了起来，飞一般的奔向了各自的位置。

铁锚哗啦啦的被碇手提拉出了水面，船帆也在缭手们的cāo作下，被绞盘拉动缓缓的升了起来。

两条船很快都开始动了起来，开始缓缓的朝着海角外驶去。

舵工不断的扳动舵杆，作为缭手头子的胡成也大声喝令手下缭手调整船帆角度，使船帆开始吃风，推动船只加速。

刚才那两声炮响，其实是放在外面的黄鱼号的罗贤彬放的两个大雷子鞭炮，两个爆竹被绑在箭支上，点燃之后用弓发shè到空中，然后在空中爆炸，这么一来可以让声音传的更远一些。

黄鱼号这两三天都一直呆在航道附近，装作打渔的样子，监视着过往的船只，寻找雷家两条船的踪迹。

这么做可以不惊动过往的船只，以免引起其他人的注意，同时也可以避开同行，一旦发现雷家船只出现之后，他们便立即用这种办法来向躲在海角内侧的于孝天报信。

现在罗贤彬发出了信号，便代表了他们发现了目标，立即放出了响箭通知于孝天。

于孝天也不敢怠慢，立即便带船冲出了海角，朝着响箭升起的海面驶去。

海豹号交给了孟疯子暂时带领，他带着手下驾着海豹号紧随在海狼号的后面，上斗更是打起了十足的jīng神，极目向海上望去，搜索着海面上一切可疑的目标。

很快他们便看到了海面上的黄鱼号，黄鱼号的船首位置，一个人挥舞着一面橘黄sè的旗，不断的将小旗指向一个方向。

于是海狼号和海豹号立即调整航向，朝着黄鱼号指引的方向驶去，没多久便看到了海面上远远的出现了两条海船。

船上视力不错的人渐渐的便可以看到，这两条船和李家提供给他们的情

况一样，是一条福船和一条赶缙船，主桅船帆上，都写着一个雷字。

如此一来，就不会错了，这两条船正是李家请他们劫的两条雷家的商船，于是于孝天立即命舵工转舵，直奔那两条雷家的船而去。

两条雷家的船这会儿在听到海面上响起两声响箭之后，也已经提高了jǐng惕，再等看到海狼号和海豹号两条船出现在海面上之后，他们更是意识到摊上大事了！

于是两条雷家的船这会儿都保持了高度的紧张，升起了满帆，开始调整船帆吃足了风，并且转舵开始试图甩脱于孝天的两条船。

黄鱼号虽然这会让帮不上啥忙，可是也尽可能的升起了船帆，远远的缀在海狼号的后面，希望能赶上这场行动。

于孝天呲牙咧嘴，瞅着前面两条雷家的船口水都快要流下来了，他现在正想要两条这样的好船，今天说什么都不能让他们跑了。

“弟兄们，都打起jīng神，缭手们，就看你们的本事了，别平时咋呼的欢，觉得你们了不得了，有本事现在拿出来，胡成！给我加紧了，吃足风加速追上他们！”于孝天大声的呼喝着。

“遵命舵把子！放心吧！跑不了他们！”胡成立即大声答应道，现在的胡成已经彻底死心塌地的跟着于孝天干了，年前的时候，李家在福安县那边，找到了他的家人，并且将他们的家人帮忙带到了大练岛，过年的时候便被接到了金银岛上，和他一家团聚了。

所以胡成眼下再无什么挂念，只得老老实实把这行干下去了，他本来就是不错的缭手，这半年来又没少cāo练cāo船的技艺，伺候船帆的本事更是突飞猛进，看风调帆的水平可以说已经是炉火纯青了。

而且他还带出了十几个cāo帆的好手，现在两条船上的缭手，都不算差，加上两条船现在处于轻载的状态，又都是刚刚清理过船底，船只速度比以前快了许多。

所以在海上追赶两条处于满载状态的商船，对他们来说不在话下，仅仅是用了不到半个时辰，他们两条船便基本上追上了那两条雷家的船。

雷家两条船上的人们也都知道今天跑不掉了，于是便试探着吆喝，试图跟于孝天他们谈判花点小钱买路，于孝天下令两条船都升起海狼旗，并且抄起大喇叭大声喝令雷家的两条船落帆停船，不接受他们的谈判。

两条雷家船上的人们一看，谈判是没有可能了，这两条海狼的船已经摆

明了要吃掉他们，于是两船放弃了谈判，继续调帆转舵逃走。

于孝天也不再跟他们罗嗦，命令海狼号和海豹号先盯上前面跑得快的那条中号福船，先控制住它再说另外一条赶缙。

孟疯子得令之后，立即驾船朝左侧包抄了过去，和海狼号一左一右向那条福船夹击了过去。

这时候随着距离拉近，雷家船上的人们也做好了抵抗的准备，当距离拉近到百米左右之后，福船和赶缙船上，都腾起了硝烟，响起了炮声。

这雷家也是有钱人，船上同样也准备了一门火炮，但是作为商船，他们的武装毕竟要弱一些，船上的火炮也好不到哪儿去，炮手的水平自然不必说了，他们很少cāo练，只是知道该怎么使用罢了。

百米距离上，用他们的炮想要打中于孝天的船，基本上跟撞大运差不多，最多也就是散子能打中，但是也基本上构不成什么伤害。

于孝天根本不管他们的炮击，下令炮手准备，听他的吩咐开火，火枪手也同样点燃火绳做好准备，弓箭手在船舷就位。

几条船的距离继续拉近，当距离五十米左右的时候，于孝天开始下令开炮，海狼号和海豹号上的百子铳、大碗口铳顿时一起发火。

第一百六十三章疯狂抵抗

实心炮弹呼啸着飞出炮膛，转眼间便击中了那条雷家的福船船体，炮弹咣的一声砸在船体上，立即在船体侧面船板上砸出了一个个深坑，但是这条福船用料结实考究，很是耐cāo，居然没有能击穿他们的船板。

于孝天看罢之后口水当场便流了一地，炮弹打不穿这条福船的船板，说明这条船用料足，而且是用的好料，这也正是他想要的船，所以当看到此景之后，于孝天不怒反喜，高兴的呲牙咧嘴。

他也不管这些，命令炮手继续装填瞄准，经历过了一次南竿塘海战下来之后，船上的炮手们胆子也大了，加上每rì不停的cāo练，使得他们不管是装调速度，还是瞄准的jīng度，都得到了很大的提升，五十米距离他们不敢说打中人，可是打到福船这么大的目标，还是没有一点问题的。

海面上炮声接连响起，虽然不算密集，可是声势也不算小，炮弹不断的打在福船上，虽然给福船造不成多大的伤害，可是却把船上的那些船夫们给吓得不轻。

他们不是没见过海盗，但是几天这两条船上的海盗们，却让他们心惊肉跳，这两条船都挂出了海狼旗，表明了他们的身份，现在福州一带，于孝天的海狼也多少有了点名气，所以雷家的人也听说过。

今天遇上了海狼，他们这才知道，海狼确实名不虚传，这炮打的准不说，发炮的速度还很快。

福船上只装了两门小炮，虽然他们也七手八脚的装填，可是发炮速度却很慢，还达不到海狼船上发炮速度的一半，甚至于海狼们打三炮，他们才能还击一炮。

这么一来，他们的火力便更没有优势可言，只能被海狼号和海豹号压着打，不知是哪一门炮打的准了点，一炮轰过去正中福船的船尾，将艉楼上的舷板打塌了一大块，炮子横飞、木屑也乱飞，船上立即响起了两声惨叫，可以判定福船上的船夫已经出现了伤亡。

两边的船还在继续拉近距离，福船上的护船站了起来，开始朝着两侧夹击过来的海狼们的船发箭，火箭在空中拉出一条烟迹，嗖嗖的落在海狼号和海豹号上，可是这样的阻击对海狼们的影响甚小，即便是火箭落在他们船上，也马上便被扑灭，无法引燃大火。

于孝天直到两边距离拉近到了二十米的距离，才下令火枪手和弓箭手发shè，一排火铳在船舷处噼里啪啦的开始打响。

两条船将福船夹在当中，铕弹嗖嗖的飞向了福船，一个福船上的护船有点太嚣张大意了，没有防备之下，当场被打中了胸口，一个趔趄便倒在了甲板上，发出了惨绝人寰的惨叫声。

这一下福船上的船夫们更加紧张，一个个都趴在了船上不敢露头。

趁着这个机会，于孝天下令挂起令旗，通知另外一侧的海豹号，让他们开始减速，准备对付后面的那条赶缯船。

而他自己则指挥着海狼号迅速的贴近福船，准备跳帮夺船。

福船到了这个时候，并未打算就此束手就擒，做出了他们最后的抵抗，突然间舵工cāo船开始向右急转，沉重的船体当即便朝着比它小不少的海狼号测压了过来。

福船本来就是这个时代中国沿海使用的一种比较大的船只，水师战船主力也是以它们为主战战船，船体高大，船首高翘，船尾还有高大艨楼，即便是这种中号的福船，也不算小，排水量达到了一百到二百吨，比起三十多吨重的鸟船大出了几号。

所以福船这猛然转向，朝着海狼号挤压过来，顿时让海狼号上的众人产生出一种强烈的压迫感，只看到福船的船体跟一座楼一般的朝着他们压下来，令人几乎窒息。

幸好船上一半人都参与过了南竿塘那边的海战，已经体验过了这种感觉，并未惊慌失措，其余的那些未能参与过南竿塘海战的部众们，看到身边的弟兄并没有害怕，所以也没有乱了阵脚。

cāo舵的舵工也很有经验，虽然他一直在小幅度的左舵朝着福船贴近，可是当福船突然右舵压向海狼号的时候，他还是立即作出了反应，猛地扳动舵杆，将船只朝右转向，如此一来海狼号立即船体开始左倾，向右急转。

福船虽然作出了右舵挤压海狼号的动作，可是海狼号转向也快，并未被他撞上，但是两条船的距离还是有点太近了一些，两条船之间居然产生了船吸现象，海狼号在勉强避开福船的撞击之后，忽然间开始不受cāo纵，船体开始迅速的贴上了福船。

两条船很快便擦碰在了一起，海狼号的船舷一下便重重的撞在了福船上，咔嚓一声，一侧舷板被挤得当场断裂。

船上的众人在这样剧烈的碰撞下，不少人都被甩得一个趔趄滚翻在地，有些人手疾眼快，抓住了东西，这才稳住了身形。

于孝天只顾着关注形势，也没有小心，当场便被甩了出去，一骨碌摔出了老远，重重的撞在了船舷上，脑袋咣的一声碰在船舷上，撞得他眼冒金星，头晕目眩。

赵四冲过去赶紧把于孝天扶了起来，于孝天气的肚子疼，看到自己的爱船船舷受损，更是心疼的不得了。

正待他吆喝着要带着人跳帮过去，福船上的雷家人也又一次采取了行动，咣当咣当的朝着比他们座船低矮的海狼号，投掷起了火砖。

火砖是一种木盒子，里面装了硝石硫磺，但是不是爆炸xìng的武器，主要是引火的作用，被点燃之后，投到敌船上，可以将敌船引燃。

几块火砖丢下来之后，立即在海狼号上弥漫起了大股的烟火，有人不小心被腾起的焰火烧着了衣服，顿时被烫的惨叫着满地打滚。

紧接着不待海狼号的众人反应过来，又有两个火油罐被丢了下来，海狼号上立即便腾起了两团大火。

于孝天被熏得几乎睁不开眼睛，心中更是大骂不已，本以为他什么世面都算是见过了，今天可是没想到对付这么一条福船，他居然吃了这么大的亏。

不等他招呼人扑火，船上的几个人便行动了起来，抓起了被海水浇湿的麻布片，立即盖在了甲板上着火火油上，紧接着有人将成袋的沙子便洒在了湿布上，立即便将火头给压了下去，没有让火势蔓延开来。

于孝天给手下都做过严格而且详细的分工，兵夫主要负责作战，其余的人除了本职工作之外，战事还要担负起损管的工作，随时准备堵漏已经灭火，必要的时候要跟着兵夫突击敌船。

所以不用他吩咐，船上的人现在基本上都知道自己这会儿该干什么，虽然福船又是丢火砖，又是扔火油罐，可是他们的抵抗也仅限于此了。

在海狼号众人有效的损管之下，他们很快便扑灭了船上的火势，于孝天把腰刀拔出来，振臂大吼道：“黑头！带你的人杀过去！谁敢抵抗，就给老子剁了他！nǎinǎi的！”

这会儿于孝天脸上一片漆黑，是被刚才福船上丢下的火砖给熏的，连刚长出的络腮胡子，这会儿也被烧掉了一小片，看上去像是个黑鬼一般，只剩下牙和眼白还是白的，让人看了之后有点忍俊不止。

现在于孝天有了当家的自觉xìng，以前手下不成熟，他总是要身先士卒带着他们朝前冲，现如今手下们经历数次历练之后，也都逐步的被锤炼了出来。

所以他现在也懒得再去干什么身先士卒的活了，毕竟朝前冲看上去很威猛，但是却凶险的很，他是老大，负责的是指挥，不是跟大头兵一般的朝前冲杀，现在他总算是可以振臂高挥，高呼弟兄们给老子上了。

黑头听罢之后立即高声叫道：“弟兄们，他nǎinǎi的！（这都哪儿跟哪儿呀！）是灰孙子的趴着别动，裤裆里带把的都跟老子上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当场差点笑喷出来，黑头这厮战前动员的口号还真是别致的很呀！这口号喊得，真是让人无语到家了！

船上的十几个兵夫闻听之后，还别说，真没有趴着不动的，一个二个嗷嗷怪叫着便抄起了家伙，丢掉了手中的火铳弓箭，一个个换上了刀枪盾牌。

一根根钩杆探出去钩住了那条福船，因为福船太高，船舷高处了海狼号一人有余，普通的姿态想要跳帮过去会十分困难。

而且船体摇动的很剧烈，攀爬上去要花费时间，而且用手扒在敌方船舷上，对方只要轻轻的在他们手指上划一刀，那么接下来就可以直接去残联了。

于是他们想出了不少办法，两船贴紧之后，有水手立即搬来了两个前端带着铁钩的小梯子，咣当一声便重重的砸在了福船的船舷上，前面的铁钩立即牢牢的镶入了木头之中，黑头纵身便举着盾牌叼着一把单刀，攀上了梯子。

也有撩手飞奔到船舷处，蹲在了船舷旁边，替兵夫充当底座，让兵夫一脚登上他们的肩膀，然后用力的站起来，用自己的双肩作为垫脚，帮兵夫跳上敌船。

十几个兵夫各显神通，纷纷攀上了敌船，福船上立即便响起了一阵叮叮当当的兵器交击之声，紧接着便响起了怒骂声惨叫声。

第一百六十四章大赚一笔

于孝天看不到大船上的战况，对黑头等人有点担心，可是他还是强自忍住了自己想要拔刀亲自冲上去的yù望，他手下这帮家伙不是孩子，总要有一天独当一面，他不可能每次都身先士卒，所以他必须要信任他们，所以他大声喝令桅杆顶上的上斗，让他瞅准了放枪，支援一下黑头那些兵夫们。

桅杆上的上斗在上面都配发一支鸟铳，本来于孝天想要给他们多配发几支，让他们在上面装填好之后，可以连续发shè，可惜的是他手头就这么几支鸟铳，所以只能让他们带上去一支。

上斗平时最重要的训练，除了练眼力之外，还要能判断出海上船只的形制和敌我，另外就是练习火枪的瞄准shè击。

但是想要在晃动不停的桅杆上准确命中人体大小的目标的话，也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枪口朝下，弹丸如果小一点的话，还可能会滑出枪膛，所以在上面朝下放枪，装填弹丸的时候，要用一小块丝绸包裹住弹丸才能将其塞入枪管。

总之在上面放枪，还要打得准，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这就对上斗们的要求更高了一些。

现在上面的那个上斗不是刘旺，而是另外一个年轻后生，外号叫猴子，因为身材瘦小，但是却很灵活，胆子也不小，便被于孝天选作了上斗。

这家伙在上面，一声不吭，端着一杆鸟铳，身体随着桅杆左右前后不断的摆动着，忽然间一扳，鸟铳立即便轰的打响。

于孝天也不知道这家伙打中没有，但是过了一会儿之后，福船上响起了人的求饶声。

“别杀！别杀了！咱们降了还不成？蹲下，都赶紧蹲下！咱们降了……”

紧随后便听到了海狼们在福船上的欢呼声，接着又听到黑头在上面高声叫骂：“他nǎinǎi的，投降不杀！抱住头趴下！都给老子抱住后脑勺，脸朝下趴在地上，谁敢动一下，老子的刀不认人！”

于孝天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心知福船上的战事基本上已经结束，而且仔细听一下，上面的厮杀声打斗声这会儿基本上已经消停了下来。

于是他也不再停留，大声喝令舵工转舵，离开这条福船，将上面的事情交给黑头等那些兵夫们去做，暂时先让他们控制住福船，下面去对付那条

赶缙船。

那条赶缙船刚才还跟在福船的后面，试图给福船帮忙，可是这会儿眼看着海盗们已经爬上了福船，开始跳帮白刃战，知道事情不妙，于是便赶紧掉头不再紧随福船，试图趁着这个机会逃走。

黄鱼号从远处赶来，像一条小狗一般追着那条赶缙船，船上的罗贤彬跳着脚的挥舞着一把单刀，大声的喝骂着，命令那条赶缙船赶紧停船，要不然的话如何如何……

但是他们的威慑力实在是太小，完全被直接鄙视了，赶缙船上的人根本无视他们的威胁，继续掉头转舵逃窜。

幸好于孝天及时让海豹号转向，开始追击那条赶缙船，没有让他趁机溜走，很快便追上了那条赶缙船，并且开始朝着它发炮。

赶缙船也试图抵抗，发炮还击，只见到海豹号上咣的一声，船尾部分挨了一下，立即被打出了一个窟窿，气的孟疯子跳着脚的大骂不已。

孟疯子大声喝令船上的炮手立即还击，两炮轰过去，赶缙船上也被打出了两个窟窿，算是直接报了仇。

于孝天解决了福船之后，转舵调头开始追击赶缙船的时候，赶缙船和海豹号已经跑出了很远，他只能在后面加速追击。

这时候上面的猴子叫道：“南边又有船出现，无法判明是干什么的！”

于孝天朝着远处看了一眼之后，大声告诉猴子道：“盯紧一点，先不要管他们！”

不一会儿功夫，猴子在上面叫道：“来的船已经开始调头逃走了，舵把子不必担心！”

又是近半个钟头的追击，那条赶缙船终于还是被海豹号给追平，两方相互先是发炮轰了一通，赶缙船不敌，上面的一门炮哑巴了下来。

海狼号趁着这会儿工夫，也追到了近前，这会儿海狼号上已经没了兵夫，只能在一侧支援海豹号，刘通带着一个炮手，分别cāo作首尾两门炮，另外一个炮手则cāo作船舷处的那门小佛郎机，从另一侧也发动了轰击。

虽然他们的炮想要击沉这条赶缙船，实在是有点自不量力，可是却可以有效的吓唬和威慑赶缙船上的船夫们。

眼看福船已经落帆被控制了起来，三条海盗船都围了上来，这条赶缙船眼瞅着逃也逃不掉，打也打不过，继续顽抗只能是死路一条，船上的管事只得下令落帆停船，向海狼们投降拉倒。

所以收拾这条赶缙船，海狼们并没有付出多大的代价，孟疯子很快便亲自跳上了那条赶缙船，带人将船上的人都给绑了起来，彻底控制住了这条赶缙船。

于孝天畅快的重重吐出胸中的一口浊气，心情顿时变得舒畅了许多，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心道老子也有这一天呀！这下发达了，一下就弄了两条船，看看以后这一带谁他娘的还敢小瞧老子！

想到这里，他下令升起旗号，命令福船上的黑头，开始朝着他们聚拢过来……

本来照着李家的想法，连带着雷家这两条船上的人也不留，杀光他们来个毁尸灭迹，让雷家自己都弄不清这两条船出了什么事情。

但是这么做却显然和于孝天的行事作风起了冲突，于孝天只答应李家劫船，但是却不答应杀光船上的人，他图财不图命，干这一行有他自己的原则。

李管事当时有点失望，但是还是答应了于孝天的条件，只劫船少杀人，但是还是希望尽可能给雷家多造成一些损失，所以于孝天考虑之后，决定一旦捕获了这两条雷家的船，便将他们船上所有人都绑做肉票，向雷家索取赎金。

于是当于孝天劫了这两条船之后，没有像往常一样放掉船上的人员，将其全部绑起来丢到了船舱里面，随即便令手下分乘四条船，将黄鱼号拖在一条船的船尾，扬帆驶回了金银岛。

这一趟干活下来，于孝天损失不算很大，只是在夺福船的时候，被两个比较强悍的护船伤了三个手下，两人轻伤，一名重伤，但是黑头也带人将四个护船给当场斩杀。

除此之外，福船上还被炮击和铳弹打死了三个人，其余的人包括两条船上的管事都尽数被俘，总共抓了二十七个人。

经过回程路上的审讯，于孝天也拿到了两条船上货物的清单，这些货物不外乎是一些常见的货物，主要还是以瓷器、丝绸、茶叶、漆器为主，都是主流的出口的商品。

而且雷家的两条船上，一共有三门火炮，都是轻型的类似碗口铳之类的

东西，属于老式的火炮，威力有限，只能抵御小股的海盗，威慑作用大于实战作用。

这些老式火炮不是于孝天想要的东西，这些炮shè程近，威力小，无照门和准星，不管是海战还是陆战，都已经远远落后西式火炮。

所以眼下他最想要的不是这玩意儿，而是较为先进的西式火炮，哪怕只是小一点的三磅或者四磅炮，起码也比眼下他用的这些乱七八糟的火炮要威力大很多。

可惜的是眼下他没有实力来自造这东西，这可不是有几个铁匠，弄个化铁炉就能自己造的东西，必须要有更多的资源，他才能自铸火炮。

所以对于缴获这三门小炮，他也没什么可高兴的，倒是在雷家的船上，他又缴获了几支鸟铳，这还是比较不错的东西，起码没有远远落后于时代，在这时代还算是相当犀利的武器。

劫船成功的消息很快便送到了李家，同时也通过李家外围的途径，将消息传给了雷家，于孝天按照人头以及身份的不同，向雷家提出五百两银子的赎金，要求雷家一个月之内交钱赎人，否则的话就撕票。

雷家一下损失了两条船还有满船的货物，另外还被索取五百两赎金，当即便慌了手脚，上蹿下跳的想办法通过各种途径，联系于孝天，表示希望交银子赎人的同时，再拿出一些银子赎回他们的两条船。

最终他们不知道李家乃是海狼的窝主，却通过福州沿海的一个叫张川的海盗，让张川找到了认识于孝天的刘一刀，又通过刘一刀找到了金银岛，找到于孝天试图商量这件事。

于孝天对于刘一刀的来访，很是客气的招待了一番，但是对雷家提出的条件，却一口回绝，原因很简单，他看上了这两条船，决定留下替换他的船，不会再还给雷家，但是看在刘一刀来一趟的面子上，赎银可以免去二百两。

刘一刀看着金银岛水寨湾内的这几条船，口水都快流到了地上，虽然他的座船也是一条中号福船，但是他的船还不如于孝天夺自雷家的那条福船。

他当然知道，这样的船对于他们这行来说的重要xìng，谁弄到这种船，都不会轻易再放手，他来这一趟肯定是白来了，于孝天即便是再给他面子，也不可能再将这条船还给雷家了，不过好歹于孝天也没有彻底把他的面子给丢在地上，倒是很爽利的答应给雷家免去二百两银子的赎银，这已经算是相当给他面子了。

特别鸣谢铁手有情兄弟的打赏，今儿个是寒风我的生rì，给自己放一天假，出去玩儿玩儿去！呵呵！）

第一百六十五章不了了之

经过上一次南竿塘一战之后，刘一刀更是了解了于孝天的为人，深知此人不得了，来到福州这边短短时间，便混的风生水起，实力扩张很快，从最初只有一条破旧的鸟船，现如今已经有了四五条船，手下更是多达七八十人之多，所以即便是他这样的人，现在也不敢轻易再得罪于孝天了。

而且他还通过其他人了解到，于孝天和鲨鱼帮的老三王宏关系相当不错，连钱老二都对于孝天很是看重，这么一来，福州这一带，已经没有几个人再敢轻易的招惹于孝天了。

更何况上一次周成来找于孝天的麻烦，非但一点便宜没占到，反倒还被于孝天搞了个底掉，全部交代在了于孝天的手中。

故此于孝天不答应他的说项，他也不敢说于孝天不是，于是只得在金银岛呆了一天之后，便打道回府去给张川回复于孝天的答复。

这次的事儿在福州一带闹得不小，雷家无奈之下只得拿了三百两银子赎回了他的人，但是这口气却一时难以咽下，便四处求告，希望官府能重视这件事，发兵对海狼进行进剿。

但是这种事官府是不会轻易答应的，即便是雷家在福州一带关系路子很宽也不行，因为因为这种事官府便调兵进剿，这是擅动刀兵，很容易惹出大麻烦的。

更何况雷家他们这种商贾出海行商，本身就是违法的事情，不能摆在官面上来说，一切都是私下大家伙睁只眼闭只眼，哪点好处不去管罢了，他们出事了，被海盗劫了，是他们倒霉，只要海盗不大规模的袭扰陆上，他们便算是保了一方平安，上面便不会追究。

但是一旦要是派兵进剿的话，那就牵扯的太宽了，这派兵，要给水师拨款，水师肯定又要提出修理船只，补充建造新的战船，这一动就花费大了。

而且两三年前官府进剿南竿岛的教训他们还都没忘了，上一次官府对南竿岛鲨鱼帮进剿失利，后来不少官员因此而被罢官，还有一些官员干脆被锦衣卫抓了去，落得了一个倾家荡产被流放的下场，军方也有几个军将为此被免职逮问。

一旦这次又进剿失利的话，谁也不想承担这样的后果，故此雷家虽然通过关系四处活动，想要对于孝天进行报复，可是官府那边却对此充耳不闻，压根就不当是一回事，所以雷家最终花了不少钱，下来却啥也没有办成，只能干瞪眼认栽了。

这些事情很快都通过李家反馈到了于孝天这里，这也让于孝天彻底放心了下来，而李家那边也没有食言，照单全收了这次于孝天从雷家劫获的货物，而且给出了很不错的价钱，让于孝天又赚了一笔，这还不算，李家很快便将一门大佛郎机送交到了于孝天手中。

于孝天这一下高兴坏了，佛朗机炮虽说不能算是很先进的火炮，但是却比他手头的那些“土炮”要强不少，贵在这种佛朗机炮shè速很快，即便是shè程威力有限，对于他们这种人来说，也算是一件大杀器了。

在炮被运回到金银岛之后，于孝天立即便拆箱验货，仔细的观瞧了一番。

这一门大佛郎机，大概就是历史上记载的所谓千斤佛郎机，但是中国历史上许多记载，都跟实际有很大的出入，具有很大的夸张成分，这门佛郎机有可能是千斤佛郎机，但是看重量却远远达不到千斤的重量，最多也就是三百多斤，充其量算是九磅炮就算是不错了。

所以这门佛郎机也只能称之为大佛郎机，没有于孝天起初想的那么大，不过目前为止，也是他所拥有的最大的炮，最厉害的炮了！

仔细观瞧一下，这门大佛郎机是熟铁铸造，但是铸造质量不敢恭维，表面在铸造成之后，打磨的粗糙，仅仅是母铤内膛部分和子铤结合部位打磨的比较仔细一些，炮身没有铭文，说明这门炮不是官府监造的，而是出于地下作坊私下铸造。

子铤有九个，装在另外一个箱子里面，打开之后拿出一个，检查一下可以发现，子铤铸造的还算是马马虎虎，打磨的也算是jīng细，说明铸造这门炮的人，很清楚关键是什么，对于外表马马虎虎，关键的部位还是做的比较jīng细的。

虽然没有他预想的那么好，可是对于能拿到一门这样的炮，于孝天还是感到很满意，这说明李家的路子很宽，暗地里肯定跟广东那边一些商贾联系很紧密，要不然的话，他们至多能拿到普通的土炮也就不错了，想要拿到这种佛郎机炮，基本上不太可能。

要知道佛朗机炮这种炮铸造起来很不容易，因为母铤有开放式的炮尾，开模很麻烦，而且铸造成品率不高，所以铸成之后售价也会相当不菲。

这一次李家拿出这样的东西，来请他对雷家下手，可见得实在是恨极了雷家，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出这么大的血。

不过另一方面，他也可以看出来，李家之所以这么做，也是对他的一种

考验，就是想要看看这段时间，他的能力提高到了什么程度，值不值得继续扶植他。

要是他这次失手，没能成功截获雷家的两条船，恐怕接下来他就会被李家弃如敝履一般的抛弃，重新暗中再扶植出一帮海盗，作为他们的支持者。

现在他做到了这一点，而且还是自己单独完成，没有找任何帮手，这么一来，李家应该就知道了他的能力，下一步估计会更加加大对他的扶植力度，这也正是于孝天眼下所需要的，他们两方现如今是各取所需，短时间之内合作还会相当愉快。

看完了货之后，于孝天扭头看到张铁匠也过来低头观看这门大佛郎机，于是笑着对张铁匠说道：“张师傅，这炮你看上去做的如何？”

张铁匠点点头道：“手艺不错，应该是出自名匠之手！表面上看，这家伙很粗糙，可是实际上他很清楚该做什么，虽然有点偷懒的嫌疑，可是整体上应该用起来还不错！这么办吧，这门炮先送到我哪儿去，我再给它打磨打磨，该修的地方再修修，会更好用一些，也看起来漂亮一些！”

于孝天点头答应了下来，令人将这门炮送到张铁匠的铺子之中，当张铁匠扭头走的时候，于孝天看着他的背影摸着下巴的胡子，嘴角露出了一丝令人回味的笑容。

李家送来的这门大佛郎机只是炮身，没有炮架，这就需要于孝天自己解决炮架的问题。

于孝天没急着去给这门大佛郎机炮弄炮架，倒是先爬到了福船上开始仔细细的从里到外的检查这条福船。

经过他和郭复的检查之后，于孝天可以认定，这条福船是一条船龄并不长的新船，最多船龄也不到两年，应该是泉州那边的船寮建造的，船体坚固结实，龙骨是用楠木所制，很是坚固而且考究，船板是用半尺厚的松木拼接而成，隔板也是用硬木所制，用料比较杂，但是都算是不错，基本上不需要怎么修理，就可以直接使用。

只是让于孝天郁闷的是，这时代在海上跑的人，似乎没有一点卫生意识，船舱里面脏的厉害，跟以前他的那条海狼号基本上差不多，居然还有地方有尿渍，甚至于连大便都有，各个船舱里面都是臭烘烘的，实在是让人无法忍受。

于是于孝天令郭复带他的徒弟儿子对船体破损之处进行维修，其余的手下开始对这两条新获得的船只进行彻底打扫清理。

金银岛这下可就忙活起来了，所有人都如同蚂蚁一般的在船上忙碌不停，又是清理垃圾，又是在船舱里面铺洒石灰，还用铜盆在船舱里面熏烟，以此杀灭船舱之中的蚊虫跳蚤，忙的是不亦乐乎。

两条船的船帆也被卸下，彻彻底底的进行清刷，将上面两个硕大的雷字给擦去，最终又用桐油刷了一番。

对于船帆用桐油罩上一层这种办法，于孝天很有点不满意，这玩意儿虽然可以对船体和船帆起到一定的防腐作用，可是却太易燃了，占到火就很容易被点燃，可是眼下他也没有后世的防火漆或者防火涂料，只能用这种办法。

倒是郭复给他想了个办法，说陆上有一种东西，可以解决，那就是用杜仲的树汁和种子中的汁液调和成一种称作杜仲漆的东西，替代桐油涂刷在船帆上，如此便可以防火，即便是沾到一些火，也不会很快被点燃，是个不错的东西，就是不太好搞，而且价格奇高。

于孝天一听居然还有这么好的东西，他只是听说过杜仲是一种中药材，可是还不知道这东西还能起到防火的作用，看来这世上他不知道的事情还真不少，古人的智慧也不是他能小觑的，于是当即便让人记下，回头通知李家，不管花多大的价钱，给他想办法弄一批这样的东西回来。

接下来于孝天又在福船上仔细的观察了船尾的舰楼，并且在内部观察了内部的结构，最终他决定将那门大佛郎机炮先安置在这个地方。

福船的船首高翘，虽然视界好，可是架设火炮却不方便，火炮只能从船首两侧开火，却不能对前面发炮，调炮不是很方便，要耗费很大的人力。

要是他的炮多的话，倒是还可以应付，可是眼下他的炮实在是太少，就这么一门可以拿得出手，上得了场面的炮，必须要找一个更好的位置安放。

所以最终他将这门炮放在了舰楼上面，这么一来，高大的舰楼给这门炮提供了更好的shè界，也更宽敞的地方。

只是舰楼的结构恐怕有点不够，这条福船毕竟不是按照战船的标准进行建造的，结构不如战船坚固，所以架上这门炮之后，很可能因为后坐力将舰楼结构震坏。

故此在安装之前，郭复还要对舰楼内部进行结构加固，使之足够可以承载这门炮的后坐力。

但是加固舰楼，便又牵扯到船只的平衡问题，舰楼增加不少重量，就必须在船首位置也配平，还要加重船舱的压舱石，以免使船体重心提高太多，

造成船体失稳。

总之牵一发动全身，要是这么一动，这条船还是要花费不少工夫和时间来进行整体的调整。

不过于孝天也不在乎这点时间，他现在有大把的时间来做这些事情，只要能弄出一条他满意的船就行！这是他今后立足大海的根本所在。

第一百六十六章马泉来投

鲨鱼帮那边南竿塘一战之后，似乎就没了更大的动静，于孝天暂时也没工夫去关注他们，只等他们自己传出消息。

但是让他没有想到的是，天气转暖之后的一天下午，被于孝天送回去的马泉却突然再次来到了金银岛。

于孝天赶紧将马泉让到了寨中款待，从见面的时候，他便看出了马泉心情极为不快，似乎有很大的心事一般。

坐定之后，于孝天让人一边安排酒菜，一边奉茶请马泉饮用，这才开口对马泉说道：“马兄弟，今rì怎么这么有空，又来我这里了？”

马泉脸上的表情yīn晴变化了好几次，忽然间一咬牙对于孝天抱拳说道：“于兄，在下这次来，不是为了别的，是想要请于兄收留！希望于兄不要嫌弃我等！”

于孝天一听，感到十分惊讶，赶紧问道：“马兄弟，你这是何意？怎么突然间说出了这种话？这可不是开玩笑，你到底遇上了什么事，居然要来投我？”

马泉一脸的愤然，对于孝天说道：“别提了！在下实在是没法混下去了！要不然的话，也不会走这条路！且听我慢慢给于当家说来！……”

听罢了马泉的话之后，于孝天这才知道了这段时间马泉回去之后的遭遇。

马泉在南竿塘一战之中，船被那朱大的座船撞坏，要不是于孝天及时伸手相助的话，他和手下估计都要船毁人亡，但是最终他的船也没有保住，只带着手下二十余人坐于孝天的船回到了他的岛上。

马泉自身本来实力就不强，全指望那条被毁的赶缯船平时出海行事，那条船毁了之后，便只剩下了两三条小渔船，靠这样的小渔船，他们几乎没有机会再在海上劫到什么船，这么一来，他们就失去了立足的根本。

本来钱老二答应过他，回去之后禀明张虎，另赠他们一条新船，可是回去之后，他在岛上左等右等，却不见张虎那边又什么动静。

于是马泉便只得坐了条小渔船前往南rì岛找张虎讨要船只，可是没想到他去了南rì岛之后，张虎根本就不见他，于是他又去找钱老二，可是钱老二却回去之后，伤势恶化，卧床不起，无法管事。

他又去找王宏，王宏气不过，带他去见张虎，可是张虎见到他之后，顾左右而言他，根本不提赔他船的事情。

马臬当面提出要张虎送他一条船，可是张虎却一口回绝，说他们眼下船也不够用，没有船可给他。

马臬气的当场跟张虎理论，可是张虎却立即翻脸，让手下将他赶了出去，马臬怒斥张虎不义，可是却被张虎让人打了一顿，王宏劝都劝不下。

马臬在南ri岛受辱，王宏很是歉意，私下送了他三百两银子，并且送他离开南ri岛，张虎还派人放言，告诉马臬让他立即滚蛋，以后不许他再在这一带混。

王宏也出于好心，有意收留马臬和他的手下，可是马臬实在是受不了张虎的气，断然拒绝了王宏提议。

回到他的岛上之后，马臬的手下听说此事，都气不过，有人提出来，既然张虎如此不讲道义，让马臬干脆直接带着他们去投混江龙拉倒，今后便跟着混江龙与张虎为敌。

可是也有人提出来，既然张虎这么做，可是他们这样去投混江龙，估计也不会被混江龙待见，倒不如来投于孝天。

毕竟他们都受过于孝天的恩惠，而且觉得于孝天这个人仁义，值得他们信任，再者他们也觉得于孝天这个人本事不小，虽说眼下实力不强，但是却很短时间，就混的风生水起，这样的人不可小觑，跟着他总是有奔头。

对于手下的各种提议，马臬有点犹豫不决，而他那个小妾，也就是周成的表妹，听说此事之后，却劝他干脆投靠张虎，张虎毕竟势力大，去给他打下手，也总好过投靠于孝天这种小势力，而且那个女人，还再次提及，要马臬利用张虎的势力，回头找机会做掉于孝天，替他表哥周成报仇。

马臬听闻之后当场就勃然大怒，他即便是拉棍子要饭去，也绝不会去投靠张虎，另外他视于孝天为救命恩人，岂能再因为那个婆娘就忘恩负义，还去对付于孝天，于是盛怒之下，他一刀便把那个婆娘给宰了。

杀了那个婆娘之后，他想了两天，综合了一下手下众人的意见，手下的人也大多数倾向于投靠于孝天，于是他这才下定决心，前来找于孝天，表明他的态度。

于孝天听罢之后沉吟了一下，对马臬说道：“多谢马兄弟如此信任在下！这张虎如此做，确实过分之极，换谁都咽不下这口气！

你也莫怪钱二当家和王三哥，他们毕竟不能掌事，这错都在张虎身上，你我为他出头助战，最终你却落得了这样的下场，实在是让人失望！

既然马兄弟你们想好了，那么于某岂能不收留你们，以后这就是你们的家，你就是我于某的兄弟，我于某绝不会亏待你们，定会将你那些弟兄一视同仁，这一点请马兄弟你大可放心！”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马泉立即起身，一撩衣服的下摆，便扑通一声跪在了于孝天面前，伏地大声说道：“舵把子在上！请受马某一拜！以后我马泉愿跟随舵把子，出生入死在所不辞！”

于孝天忙不迭的赶紧起身一把便将马泉从地上拽了起来，按住他将他按回到了椅子上，满脸诚恳的说道：“马兄弟，这就折杀了在下了！你我当以兄弟相称，你年纪应该比我大，我还要称呼你为兄长才是！以后就莫要再拘于这样的俗礼了！能与马兄共事，也是我于某的运气，一会儿咱们要多喝几杯才是！”

马泉看于孝天很是诚恳，摇头苦笑道：“舵把子能不嫌弃在下，在下就已经知足了，又岂敢以兄长自称！既然我来投你，这规矩就不能坏，你是当家的，我马泉自然一切听舵把子你的吩咐！”

于孝天和马泉又闲聊了一阵，好生安抚了马泉一番，最后正色对马泉说道：“马兄！有一话于某要先说在前面！不知马兄愿听与否！”

马泉一抱拳大声说道：“以后我马某就是舵把子的手下了，舵把子有什么话，尽管直说便是！我马某绝对听从！”

于孝天点点头道：“这样最好！我想问一下，马兄可知道我为何短短半年时间，便能在这一带立住脚吗？”

马泉想了一下之后答道：“这当然是舵把子的本事！”

于孝天摇头道：“非也！非也！我于孝天虽然自问不是笨人，可是也不是什么太高明的人，但是我却知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这个道理，之所以我于孝天能有今天，最重要的不是其它本事，而是规矩！”

“规矩？”马泉有点疑惑的看着于孝天。

于孝天把头上的黑巾解开拿下，露出了他的短发，对马泉说道：“马兄，你恐怕也早就注意到了，我的手下包括我在内，都是短发或者光头！

实不相瞒，于某并非乃是生于中土大明之人，而是漂泊于海外，新近回

来不久！

在于某这里，讲究的就是令行禁止，什么都讲求一个公平！所以除了当初小黄岛跟随我来的部众之外，其余的新来者，都要在这里先隔离训练一段时间，这一点没有例外，但是新来之人的子女家眷除外。

这么做目的不外是两个，一是先要新人适应我这里的规矩，只有如此，才能融入到我海狼之中！另外一个原因，你也看到了，在我这里，不管任何人，任何地方，都干干净净，不为别的，就是为了让兄弟们今后少生病！

先前我来这里的时候，手下也都是脏兮兮乱糟糟的，船上住处更是不堪入目，如此环境，岂有不生病之理，想必马兄也知道，以前手下总会莫名其妙的生病，却不知原因为何，就是因为不干净！

我们混在海上，缺医少药，更没有郎中可以给我等治病，这么做便可以尽量让兄弟们更健壮一些！

所以这话我先说出来，以免马兄和你手下的弟兄们过来之后，认为是于某故意刁难你等，到时产生误会，如果马兄接受的话，那么于某这就立即派船，随马兄回去，把你那边岛上的弟兄们还有家眷接回这里！不知马兄意下如何？”

马臬听罢之后挠着头，看着于孝天怪异的发式，面带难sè，想了一阵之后，问到：“舵把子，可否告知在下，这头发为何非要剃掉？”

于孝天抓了抓头发笑答道：“马兄头发里面可有跳蚤虱子？可觉得身上痒吗？要是剃光的话，除了爽利，这跳蚤虱子又何处藏身？”

马臬点点头道：“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呀！猛然间剃发，还真是怪异！不过既然这是规矩，那么连舵把子都是这样的头发，我等还怕什么？咱们出来干这行，本来就愧对父母祖宗了，也不在乎这事儿了！也罢！前头有车，后面有辙，咱们不能来了就坏了舵把子之前定的规矩！

只要舵把子对我们这帮家伙一视同仁，那么咱们都是人，就没啥做不到的！要说还是有点规矩的好，在下以前就是不懂这些个事儿，手下太没有规矩，也该让舵把子好好管教管教了！

既然如此，这算不得什么，连带我在内，来了之后，就一切都按照舵把子定的规矩来，谁要是不听话，舵把子只管该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好了！

前段时候，在下在舵把子的船上，也都看到了，这边的弟兄，确实进退有度，听话的紧，还是这么好！就这么说定了！……”

(这几天有朋友抱怨寒风偷懒，每天更新越来越少，我实在是不好意思了！主要是因为近期老婆马上就要生了，要给孩子提前准备东西，还要打扫卫生，陪老婆活动，每天一睁眼就忙个不停，得点空还要去针灸按摩，腰疼的厉害，每天极少有时间安心坐下码字，我的习惯很不好，要非常安静下来才能码字，所以产量很低，请弟兄们见谅，寒风也是没有办法呀！抱歉抱歉！)

第一百六十七章招兵买马

冷清了有段时日的隔离营在二月下旬的时候，再一次热闹了起来，呼啦啦一下又填入了六十余人。

这六十余人之中，除了马泉带来的手下之外，于孝天还派刘老六带着孟疯子到陆上的走了一趟。

现如今他们又新添两条船，以前的人手已经不足以分配，形成了船多人少的情况，所以即便是没有马泉来投，于孝天也已经考虑到了添置人手的事情。

这一次他没有再采用武力去绑架的手段，以防给官府一个对他们进剿的口实，而是派刘老六和孟疯子等人，带了海象号出海，去福州东南部的镇东卫一带，采用了征募的手段。

当然他们不能对应募者说是让他们出海为盗，而是让刘老六和孟疯子以替商贾招募船夫为名，化妆登陆，找到了散于沿海一带的部分流民。

于孝天给每个应募者开出了凡是应征者上船可获米五十斤外加安家费一两银子，不限携带妻儿家眷，如果有妻儿家眷的话，每个人还可以另给米三十斤。

这段时间福建一带的流民数量有增无减，各地府县的城中都限制流民进入，以防流民在州府县城之中闹事，所以许多流民，只能在城外走村串户行乞，甚至于干脆在道边插上草标卖身为奴。

运气好的可以被有钱人家买去为奴，运气不好的便只能流落乡间成为乞丐，这么一来也就为于孝天招募人手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条件。

李家这一次也没有推脱，派了两个李家的管账装作掌柜的，替刘老六他们打掩护，并且搞来了连江县开出的路引，帮于孝天招募人手。

所以这一次他们招募人手的事情，进行的还算是颇为顺利，虽然上岸之后，镇东卫有人问过此事，但是看到他们手中连江县开具的路引之后，又收了刘老六暗中塞的小钱，于是也就不再多管了。

在镇东卫地方官军的眼中，有些商贾招募一些流民，去给他们干活或者为奴，总是好过放任这些流民四处乱转。

流民居无定所，聚集起来之后为了生计，经常会干一些偷鸡摸狗的事情，对于地方来说，也是一种不安定的因素，有人将其招募走，正好也还地

方一个安定，所以这种事他们根本也不愿多做过问。

本来这种事还应该到县衙之中登记备案，可是刘老六他们岂能去做这事儿，所以县衙对于这种事也是民不告官不究，再说流民也不是他们地界上的百姓，本来就没有什么身份，少一些根本也不是什么问题。

于是一些流民听闻有这么丰厚的条件，虽说是让他们出海，可是也觉得能干，于是应募者倒也不少。

这么一来，刘老六和孟疯子在家里的暗中支持之下，很快便在镇东卫一带招募了几十个青壮，另外顺便还买了十余个年轻女子，一并带回到了金银岛。

说来就在带这帮人回来的路上，还出了点小插曲，几十个青壮在上船之后，有人发现这脚下的船不像是按照当初告诉他们的那样，去福州那边，而是出海之后便朝着外海行去，于是便有人找船上的孟疯子质问，问孟疯子和船上那些人这是要把他们带往何处。

既然出了海，那么孟疯子就不管那么多了，当场撕下了伪善的伪装，变得粗暴了起来，喝骂那些出面质问他的人，让他们老实呆着就成了，总之会送他们到一个不错的地方。

看到孟疯子这样说，一些人开始担心，感觉势头不对，于是有人便煽动船上其他青壮，跟着他们起哄，要求把他们送回岸上去，这安家银和米他们都不要了，只要回岸上去。

孟疯子冷笑着告诉他们，想都别想，既然上了船，就只能老老实实跟着他们走，以后会让他们知道去干什么的。

这时候船上那些船夫们，也都取出了刀枪棍棒，喝令这帮人回到舱中，这一下这群人有点看出来孟疯子他们是干什么的了，有人叫道：“他们是海贼！这是要骗咱们去跟着他们当海贼去，大家伙不能去呀，去了之后就成了贼身了！……”

一有人鼓动，于是这帮人便乱了起来，死活不肯回到船舱之中，纷纷吆喝着要回陆上，孟疯子是什么人呀！这家伙脾气火爆，动不动就跟爆竹一般的爆炸，岂能让这帮家伙如愿。

于是他立即下令船上的手下们动手，先从人群中拉出了两个带头闹事的，在船上好一通狂揍，还把他们的头朝下吊在船舷外面，头紧挨着海水，船只摇晃着，他们的头便不停的被浸入在海水里面，呛得两个家伙大声求饶。

其余的那些家伙们，则也都挨了一通棍棒，又被吓唬了一通，一个个都只得老老实实的被赶入到了几个船舱之中，盖上了舱盖，封在了船舱里面。

随同被买来的十来个女子，也都吓得脸sè青白，嚤嚤哭泣了起来，但是也没人安抚她们，而是将她们单独关入到了一个船舱之中。

如此一来，才把这些人都拉回到了金银岛。

等到了金银岛打开船舱之后，里面的味道是够呛人的，有些人出海稍微遇上一些风浪之后便开始晕船，在船舱里面吐得是一塌糊涂，为了在回程不出事，孟疯子不让这帮人出来，大小便也都在船舱里面解决，更是搞得船舱里面恶臭不堪。

于孝天接船的时候，到船舱里面一闻，就被冲了个跟头，赶紧把这帮人都卸在了金银岛旁边的隔离岛上。

女人则留在金银岛的寨子外面，单独一处地方，交给了赵麻子的女人处理。

这帮人来了之后，更是确定了于孝天他们的身份，一个个吓得要死，被丢到隔离岛上之后，一帮凶神恶煞般的海盗们，扑上去便扒光了他们的衣服，接着就一个人脖子上套了个枷锁，喊哩喀喳把他们全都剃成了秃瓢。

一转眼岛上就成了和尚庙，全都变成了光头，搞得岛上杀猪一般的惨叫连连，不少人哭的是一塌糊涂，要不是枷锁套着脖子，他们肯定死命的会护着脑袋不让剃头。

女人那边的待遇好一点，头发没有剃，但是衣服也都被几个女的扒了个jīng光，接着使用刷子沾着清水，又用皂荚好一通刷洗，搞得这些女人也都被吓得乱哭。

正好这个时候去接马臬的船回来了，于孝天亲自去接这帮人下船，对于他们，于孝天没有太过粗暴，而是一个个给他们见礼，详详细细的亲自给他们解释了为什么要隔离还要剃光头的原因。

这帮人来之前已经被马臬打了预防针，知道到了这里之后，头发肯定是保不住了，有些人不愿意也没有办法，少数服从多数，更何况他们以前也都见了，海狼的大部分部众，也都是光头，猛地一看不习惯，但是跟他们在一起几天下来，倒是也觉得挺jīng神。

而且他们也看到了，跟着于孝天的海狼们，小日子过得忒滋润了，不管是在船上，还是岛上，一天三顿，干的稀的都有，每天还有一顿可以见到荤腥，每个月还有饷金可拿，有功还能再给加赏，这么好的待遇，换别的地方

也没得拿！

这些事儿在他们上一次上了于孝天的海狼号之后，便从海狼部众哪儿听说了，马泉的不少手下都为此有点心动，连马泉自己都觉得不好意思，都是干海盗出身的，都是舵把子，这人与人的差距也太大了吧！

而且这些时rì当舵把子下来，马泉也真是感到累了，这舵把子不好当，要管一票人的嘴，吃喝拉撒睡都要cāo心，还要带人出去玩儿命，还要防备着人家吞了他们，分赃不均还要担心手下不乐意，总之这舵把子，他干的非常累。

现如今决定投靠于孝天，给于孝天干，反倒让马泉觉得一下子轻松了不少，以后这么多杂事儿，他终于不用再cāo心了，虽然老大当不成了，可是也省心多了，以后于孝天让他干啥，他就干啥，饭来张口衣来伸手，让干活就掂刀上，总比他自已当舵把子，事事cāo心来的轻松许多。

这也是当他们被张虎逼迫无路可走的时候，大部分人最终支持来投奔于孝天的原因之一。

所以有了心理准备之后的马泉和他的手下们，在到了金银岛之后，对于即将剃发这件事，并未有太强烈的反应，只是心里面觉得有点不太舍得罢了，而且于孝天将他们移至隔离岛之后，他们也看到了这里先到的一批人，已经被剃了个jīng光，一个个光溜溜的正乱哄哄的坐在地上干嚎不已，反倒觉得好笑。

在马泉的领头之下，这帮人也没有太抗拒，很快也都剃成了光头，他们的衣服也被收去，交给了专人处理，现在猛的一下来这么多人，于孝天也无力给他们每个人都提供一套新衣服，而且现在是三月初，天气还不稳定，时冷时热，也不能让这帮家伙跟上一批人一样，一人一条大裤衩，先光着，弄不好会感冒，那对他们这样的条件，可是会死人的！

于是他使命新来的人之中，选出几个去将这批从这些人身上扒下来的衣服用海水浸泡，又用清水和皂荚洗干净，丢入一口硕大的铁锅之中烫煮一番，将这帮人的衣服上带的跳蚤虱子和卵都彻底杀死，晾干之后再发还给他们。

另外所有人的私人物品也都全部收缴起来，安排人登记造册，由于孝天安排专人代为保管，这帮人说实在的，也都没太多的私人物品，整理下来也没多少东西。

（今天特别鸣谢一醉人和铁手有情二位兄弟的打赏！多谢了！）

第一百六十八章杀鸡儆猴

本来马泉还带来了一些财货，这些钱物马泉原想送给于孝天作为他带人投靠过来的投效，可是于孝天坚辞不授，全部登记造册，先保管起来，尽数划入到了马泉的私人名下。

马泉一再表示，他今后铁了心要跟着于孝天干，这些东西他真心愿意送给于孝天作为投效之用，可是于孝天却告诉他，这些财货都是马泉和他手下弟兄们辛苦积攒下来的，他决不能收。

并且于孝天还告诉马泉，如果他觉得不好意思都归他私人的话，可以将这些财货之中的货物，按照出手的价值折现，分出一部分，给那些跟着马泉来的弟兄们。

马泉和他的手下对于孝天这么做，非常意外，但是同时也十分感动，觉得这个新舵把子，确实为人不错，不像其他人一样，贪图他们的钱财，仅此一点，就让这帮人觉得跟着于孝天还是个不错的选择。

可是接下来没几天，不少人便开始有些后悔了，因为到了金银岛的隔离营之后，按照于孝天的吩咐，所有人都被打乱编排成了七个组，每组十个人，由一个海狼部众之中选出的老部下率领，开始了长达一个月时间的初级训练。

而于孝天制定的训练计划，说起来并不复杂，就是天天一大早出cāo，不管是上午下午，都还要进行各种各样的队列训练，同时还要考核他们的勤务，检查他们每个人的内务情况。

这种训练体力消耗大，而且还十分枯燥，同时还非常严格，针对各种违纪情况，还制定了详尽的惩罚方法。

惩罚方式有轻则有围着岛子跑圈、大数量的伏地挺身这样的体能训练的惩罚，也有饿饭一顿或者一天的惩罚，中等违纪则有体罚，挨鞭子或者军棍，根据违纪情况不同，数量不同，最重就是死罪了，海狼这里的死刑方式，有绞刑、水刑（绑起来沉海溺死）、斩刑和碎尸！

最重的一条就是忤逆背叛，犯了这条的一旦被查获或者抓住，下场便是被拉去点天灯。

于孝天虽然不是嗜杀之人，可是却也很清楚，跟这个时代的人，去慢慢的讲道理是不行的，最直截了当，最有效的还是用体罚和杀戮，才能有效的震慑麾下的部众。

这不单单是他这么做，所有海盗都有自己的一套刑罚，他眼下定的这一套刑罚，在众多海盗之中，都不过是最轻最宽松的，许多海盗制定的规矩，杀人的手段，比他制定的这些刑罚要严酷十倍也不止。

如此这样单调枯燥，而且对于体能意志都消耗很大的训练，让马泉带来的手下们都吃不消，于是不少人开始后悔，当初他们的选择了。

他们和以前来这里的那些人一样，开始的时候想不通，为何于孝天要这么折腾他们，他们当海盗的，该干活的时候，只要敢抄家伙朝前冲不就成了，即便是cāo练，也让他们练练搏杀的功夫还不成吗？

为何于孝天这个舵把子，却跟别人不一样，让他们天天围着这个破岛跑圈，没完没了的cāo练他们怎么排队，怎么集体行进，怎么一起转弯，还有没完没了的解散然后再听哨声之后集合。

甚至于连他们的床铺干净不干净，尿的地方拉屎的地方也要指定，鞋子的摆放位置方向对不对，这样的鸡毛蒜皮的事情也要管。

这就引起了不少人的抵触情绪，有些人便开始不干了，私下里偷偷找马泉诉苦，想让马泉替他们说说话，请这于大当家别再这么折腾他们这帮人了。

而马泉经过几天下来之后，也有点很不适应，同样也想不明白于孝天为何要这么做，但是于孝天却主动提前把他请到了金银岛，详详细细的对他说述了他这么做的理由和原因。

现如今马泉已经明白了于孝天的目的，正是当初于孝天设想的那样，这些人来自五湖四海，不管他们以前是干什么的，都可以说是散漫惯了，根本不知道规矩为何物，想要他们明白什么叫做服从，单靠粗野的血腥手段来约束他们是不成的，而是要通过这种反反复复的训练，才能让他们渐渐的习惯，并且形成自觉服从的意识。

于孝天说的这些东西，马泉似懂非懂，但是听完之后，却觉得非常有道理，他也给人当过老大，他也曾经想过，把手下调教的服服帖帖，但是却不知道该怎么做，无外乎就是打骂，实在不行就杀一儆百，可是效果却很不好，敲打一下好一会儿，一会儿工夫手下便又忘了，如此反反复复，最终连他自己都懒得去管了。

可是于孝天采用的这种办法，却相当不错，就是通过这样反反复复的训练，让这些人形成这种服从的意识，马泉即便是不太懂，可是也感觉到这么做应该不会有错。

于是他不管手下偷偷找他诉苦，也不帮他们说话，相反还板着脸告诉他

们，路是他们选的，既然来了，就老老实实的呆着，大当家也不是单单针对他们这些人，之前的那些海狼部众们全都是这么过来的，于是他以前的手下们状告无门，也只能认命了下来。

而对于那些被骗来的流民来说，到了这里之后，回去是不可能了，只能老老实实的留在这里听从这帮海盗的摆布，开始时候大多数人还是比较听话的。

但是其中也有两个刺头，整rì里都嚣闹不已，闹着不肯从贼，死也要回陆上去，他们的兵头怎么劝说他们，都起不了一丁点的作用，结果还带着其它一部分人跟着一起闹，不肯老老实实接受于孝天为他们制定的初级训练，甚至于还暗中联络，想要造反夺船逃走。

查知这样的情况之后，于孝天也老实不客气，当即下令将其中带头的两个家伙提溜了出来，当众一刀一个便了了了他们的xìng命，而且尸体也让手下直接肢解，抛尸到了大海之中，很快引来了一群鲨鱼，将他们的尸块争抢吞食了一空。

作为这次主训教头之一的李大嘴，站在隔离岛上刚刚平整出来的校场上，看着海里面发生的这一幕，转过身冷笑着对剩下的流民问道：“你们还想回去吗？有的话有胆就站出来，他们两个就是尔等的下场！告诉你们，既然来了，想走是不可能了！回去对你们来说，有什么好处？还不是继续到处流浪，受人白眼，当叫花子吗？”

在咱们这儿，有吃有喝，以后还有新衣服给你们穿，rì子难道过的不比你们以前好吗？谁他娘的以后再敢胡闹，休怪老子对你们不客气！”

旁边另外一个被于孝天派来当教头的鬼脸孟飞，则脸sèyīn沉，什么话也不说，手里面把玩着一把锋利到可以刮胡子的牛角尖刀，刚才肢解那两个带头闹事的家伙，用的就是这把刀，这会儿刀身上还残存着一些血迹。

鬼脸一边玩儿着这把刀，一边用yīn冷的目光扫视着这帮流民，一句话也不说，但是凡事被他目光所及之人，立即都会出一身鸡皮疙瘩，产生出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

这一下所有被骗来的流民们都彻底老实了下来，再也不敢吵吵着要回陆上去了。

马臬作为隔离营中的一员，有特殊的待遇，他没有被分到任何一组之中作为新人cāo练，而是被于孝天任命为副教头，跟着鬼脸孟飞和李大嘴二人管理这些新人。

马臬做过海盗的舵把子，当然也不是那种吃斋念佛的人，没点手腕心不

够狠，是肯定不成的，但是看到这一幕之后，也觉得有点不寒而栗，杀人他没少见过，也亲自没少杀过人，可是这么当众把人宰了，再当众一刀刀的将其肢解，他倒是第一次见，这也让他看到了于孝天这个人的另一面。

这让他感觉到，跟于孝天做朋友可以，于孝天也会那你当朋友，但是要是跟他作对的话，那么于孝天这个人也绝不会心慈手软，这两个带头闹事之人，其实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在这里，他于孝天要的就是绝对的服从。

同时马泉也暗自庆幸，当初幸好他没有跟于孝天因为周成的事情闹翻，否则的话估计现在他的下场，肯定比现在还要惨十倍，弄不好就能步了当初周成的后尘，也被剁吧剁吧丢海里喂鲨鱼了。

所以经此一事之后，连马泉自己，也不觉间jǐng惕了起来，以后他看来要跟紧于孝天一些，无论如何也不能犯了于孝天的大忌，于孝天可以拿他当弟兄，他就必须不折不扣的也拿于孝天当弟兄，这么一来，他今后才可能会有一个好的下场。

眼瞅着两个闹事的家伙被剁了喂鱼，连带着马泉以前的旧部们，也都跟着更老实了下来，他们同样也看到了新舵把子的狠辣，这个新舵把子讲义气的同时，也不是吃素的，他们想要以后融入到这个新群体之中，唯有也老实下来听话才成。

故此在杀了两个人之后，隔离营的秩序顿时变得好多了，所有隔离营之中的人，都开始变得驯服了下来，开始老老实实的按照教头们和他们的兵头们的吩咐做事，让干什么干什么，再也没有几个人敢公开或者暗地里鼓捣事情了。

于孝天虽然将隔离营的事情交给了李大嘴和孟飞管，可是他自己也每天都还是按照老习惯，抽空就到隔离岛上，亲自观看或者参与对新人的训练。

按照他的设想，训练这些家伙们，除了要让他们养成绝对服从的意识之外，同时还要培养他们的团体意识，于是他私下里又传授了李大嘴、孟飞、马泉一些新招。

这些招数不外乎还是些后世司空见惯的东西，让这些已经分开的班组，之间形成竞争，每天不管是队列还是跑步，乃至是内务卫生，都进行评选。

获胜的班组，晚饭的时候可以加餐，给他们填一些荤腥，垫底的班组对不起，晚饭减半，或者干脆可以省了。

每个班组之中的成员，不单单要管好自己，还要关注其他人的行为，否则的话，一个人做的再好，其他人拖后腿的话，照样也要连坐跟着受罚。

这么一搞之下，每个人都不得不打足jīng神，关注他们自己这个小团体的荣辱，不得不和他们所在的班组荣辱与共，否则的话，不老实的家伙，在自己的班组里面也会被排斥，被鄙视，甚至于被围殴。

因为这样的情况，如果一个人被同班组的同伙胖揍一顿的话，于孝天告诉教头和兵头们，随他们的便，不要去管他们！让那些不老实的人自己去承受这样的后果，让他们知道不关心自己团体荣辱的下场是什么。

如此一来，隔离岛上的新人初级训练的效果便更好了许多，各个班组之间都形成了竞争，一个个的比着看谁做的更好，训练效果也是一天一个样，就连作为兵头和教头的老人看罢之后，都一个个暗点头。

马泉算是彻底服了，看着刚开始时候，自己带来的那些手下还有被于孝天骗来的那些流民们，一个二个东倒西歪，懒懒散散，没多长rì子，便开始发生了巨大的转变，一个个变得开始规规矩矩，再也没有以前的懒散了。

如果不是亲眼看着这一切发生的话，马泉几乎都不敢相信人在这种情况下，这么短的时间里，会发生这么大的转变，看似并没有太深奥的东西，可是被于孝天用在这里之后，却能产生出如此好的效果。

之前他来投奔于孝天，还可能是因为奔着于孝天这个人够义气而来，但是在一个月的隔离营训练下来之后，马泉感到这次来投于孝天，应该真是来对了，在他见过的所有同行之中，能赶得上于孝天这样会调教手下的，他还是第一次见到，能跟着这样的一个人干，何愁以后没有出头之rì？

（突然发现今天居然小封了，不敢怠慢，拼了中午不休息，也要再更新一章，要不然的话对不住大家伙和编辑大人给的小封！新到的弟兄们，别忘了收藏呀！）

第一百六十九章验收成果

大海上几条船组成了一支船队，在波涛起伏的海面上顺风行进着，所有船只都在为首的一条福船的带领下，不断的根据福船上变换的旗幡，不停的做着各种动作，时左时右，时而分开，时而聚拢。

于孝天站在福船的船艙楼上，观察着其他四条船的动作，不时的皱眉，抑或是露出微笑的表情。

时下这条福船已经改名为海狼号，成为了他的帅船也就是海狼帮的旗舰，以前的那条海狼号，这个时候已经被重新命名为海狮号，而新虏获来的那条赶缯船，则被他命名为海鹰号。

而今天也是这几条船第一次集体出航，但是他们的目的并非是出海行掠，而是具有几个其它目的，第一个目的就是通过这次出航，来检验一下新人在结束一个月训练之后的效果，第二个目的就是检验他修改过的旗令的效果，第三个就是再进行一次海上捕鲸的行动。

捕鲸行动不用说了，目的很简单，就是要满足他们对于肉食的需要，同时获取更多鲸脂鲸油，作为他们的商品以及制作蜡烛的原料，同时也锤炼一下部众们的胆量，让他们见识见识血腥的场面。

而这段时间，于孝天又抽空对之前整理设定的旗令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修改，使之更加详细，可以更好的传递他们船队之间的讯息，同时满足他对各船的指挥活动，这次出海捕鲸，也正好来检验一下新编旗令的有效xìng。

为了更好的满足船队各船之间讯息的传递，眼下所有上斗，都同时又减负了传令兵的工作，他们除了要在桅杆上充当瞭望手之外，还要关注各船挂起的旗号，辨别各种旗号所包含的意思，并将其禀报给自己船上的船老大得知。

四条船眼下于孝天都任命了专职的船长，而这个时代在官军水师之中，对于负责管理一条船的人，叫做捕盗，民间商船上则用的是管事的称呼，可是于孝天却坚持在他这里，将一船之长就称作船长，简单明了直接表明了他们的身份。

四条船的船长分别是海狼号刘老六，海豹号孟疯子，海狮号胡成，海鹰号马泉，海象号赵麻子，赵麻子暂时不在家，所以便由韩显临时替代。

这几个人全部都是航海经验十分丰富的老家伙，马泉作为一个以前的海盜头子，在海上活动的经验更是不容小觑，加上他的身份，给他一条船统领，也在情理之中。

只是让人比较意外的是平时不怎么显山露水的胡成，在这次人事调整之中，居然被任命为了海狮号的船长，这一点让所有人都稍感意外。

可是于孝天这么做却有他的道理，胡成这个人以前虽然胆子不太大，而且最初并不愿意跟着他干海盗这一行。

可是他被迫跟着于孝天到了金银岛之后，于孝天将他的家人从福安县那边接了过来，同时以前船夫的孩子们的到来，也让他明白，即便是于孝天放他回家去，他也过不成日子了。

于是胡成在家小被接到了金银岛之后，便开始死心塌地的跟着于孝天干了起来。

他以前干缭手时时间很长，同时干舵工也没问题，常年出海积累了不少在海上行船的经验，船上不管啥事儿，他基本上都干得了，这一点对于孝天来说十分重要。

前几次出海行猎，胡成一直都跟着，胆子越来越大，干活也越来越卖力，加上他年纪大一些，年轻后辈们也都服他，最终在任命第一批船长的時候，于孝天便将他选为了海狮号的船长，这让胡成更是对于孝天感激不已，连连表示绝不辜负于孝天，定要把海狮号给带好。

另外于孝天还给每条船任命了一个副船长，必要的时候可以替代船长，接替船长对船只进行指挥。

这五条船每条船都配备六到八人不等的船员，作为各船上的专职水手，一名舵工，一名见习舵工，三到五个缭手，一个碇手兼伙夫，以后这些人不再随意变动。

另外四条可以出战的船只上各配备十五到三十个兵夫或者见习兵夫，海象号作为运输船，平时不配属专职兵夫，需要的时候才会临时调配，而兵夫这个时候也被于孝天改称为战兵，战兵平时就是负责干粗活的，打打杀杀是他们的职责，而且每个人还有其他分工。

这些战兵之中，有人要负责操炮，有人负责操作火铳火枪，有人负责弓箭，各船还有一个兼职负责船上损管的人，包括上斗都并入到战兵之中，一旦跟人动手，在距离较远的时候，所有人都用远程武器攻击敌人，一旦贴帮的话，那么这些战兵就要换上刀枪跟敌人展开肉搏战。

以前于孝天手下人手少，无法分工详细，但是现在他的船也多了，手下人数也大增不少，故此船上人员的职责也划分的更加清楚了。

而为了不让海狼内部产生小集团，于孝天将新老人员全部打乱进行分组，马泉的旧部也都大散分配到各船之上，包括小黄岛出来的老人，同样也都被打散分开，而且战兵以五人为一组，设一个伍长管理其余四人，以后经常以伍为单位在各船上进行调配。

这么一来，有人想要拉帮结派形成小集团，就非常困难了，于孝天可不想让自己的手下们，今后也像鲨鱼帮那样，形成一个个的小集团，相互之间互相倾轧，内部矛盾重重，所以他从一开始，便下定决心，从制度上先遏制这种情况的出现。

这次出海之后，对于之前的老部下还有马泉带过来的旧部，对于在船上活动都比较适应，但是最新一批被他们骗来的部众们的表现，就实在是让人感到有点惨不忍睹了。

虽然新来的这批人，在经过一个月时间的隔离初级训练下来之后，也都渐渐的安心了下来，适应了在岛上的生活，毕竟海狼这里，给部众们提供了相当不错的伙食供应，他们即便是没成为流民之前，也很少能享受到这么好的饭菜。

而且在这里，除了规矩多了点，天天要不停的被cāo练，感觉累了点，可是以前他们不管干什么，同样也都不轻松，同样也是起早贪黑，但是却不见得能顾住温饱，在这里却起码让他们有了一种安定的感觉，加上最初于孝天杀鸡儆猴，让他们见识了见识他的狠辣手段，这帮人基本上已经不再想还回去当流民的事情了，而且也渐渐习惯了服从。

可是毕竟这帮人之中，不少人从未出过海，在船上干过，猛然间让他们上船出海，不少家伙被船这么一晃，便开始晕船，出海之后，各船上都有见习新人一会儿就东倒西歪，吐得是一塌糊涂，别说让他们干活了，躺着他们都觉得难受的要死，可以说是狼狈不堪。

对于这样的情况，于孝天是有心理准备的，毕竟让从未坐过船的人，忽然间改行干海盗，总是需要一个适应的过程，一旦出海多了，这些人渐渐也就会习惯了，之前东山村过来的那批人也是这么过来的，现如今绝大多数已经是都习惯了这样的生活，而且还有人脱颖而出，向李大嘴这样的家伙，现如今已经成为了兵头，手下可以管不少战兵了。

当然也有个别人体质的缘故，一直不能适应船上的生活，不管怎么弄，一上船就会晕的一塌糊涂，所以也有人专职被剔除出去，留在了寨子里面要么跟张铁匠学打铁，要么跟着郭复学修船，也有人被派去跟许老实学篾匠的手艺，但是大部分人还是可以适应过来的。

几条船出海之后，在海面上一边演练，一边寻找鲸鱼的踪迹，因为这个时代船上条件的限制，不管是捕鱼还是捕鲸，都无法解决保鲜的问题，他们唯

一可以用来保鲜的只有熬制出来的海盐，所以这也就限制了他们不能到太远的地方进行捕鱼作业或者捕鲸作业。

要不然的话，他们即便是捕捞的再多渔获，不得他们回来进行处理，渔获都会在船上变质腐烂。

所以这也就限制了他们到更远处进行捕鲸作业，只能在金银岛附近进行活动，一旦捕获了鲸鱼，便马上可以拖回岛上，进行分割处理。

好在这时代海洋资源十分丰富，鲸鱼数量也远多于后世不知道多少倍，加之这一带也是鲸鱼经常出没活动的区域，故此捕鲸对他们来说，并不算很难。

仅仅是半天多时间过去，走在最前面的海鹰号的上斗便发现了一群鲸鱼的踪迹，于是立即打出旗号，通知其他船只，转舵开始追踪那群鲸鱼。

有过一次捕鲸经历的人，马上便兴奋了起来，但是对于第一次出来参与捕鲸的人们来说，却让他们很是紧张，像第一次出海捕鲸的家伙们一样，他们不敢相信靠着他们这些人的人力，能捕杀那么大的海兽，这根本是难以想象的。

如果不是他们在金银岛吃过鲸肉，还见过搁置在沙滩上的那副鲸鱼骨架的话，他们根本不敢相信，于孝天带人曾经确实确实的捕杀过一条鲸鱼。

海象号速度慢，只能慢吞吞的跟在船队后面，但是其余四条船的速度都相对快一些，尤以海豹号和海狮号这两条鸟船，速度最快，于是这两条船便跑在前面，于孝天则带着新海狼号和海鹰号紧随其后，朝着鲸群追去。

这次他们发现的鲸群还是跟上一次一样，属于小须鲸，这也正是他们比较适合捕猎的鲸鱼，经过一个多时辰的追踪之后，他们渐渐的接近了这一小群鲸鱼。

每条船都立即放下了舢板，舢板上都准备好了捕鲸工具，在水手们奋力的划桨之下，几条舢板迅速的开始接近鲸群。

于孝天这一次还是身先士卒，登上了一条舢板，毕竟手下这帮家伙们对于捕鲸的经验还不足，他有必要再带着他们来一次。

（今天特别鸣谢baggio770526、风去疾、月圆十天三位朋友的不吝打赏，呵呵！）

第一百七十章出糗

上一次他们捕鲸之中，损失了一条舢板，这段时间他们从海边顺手牵羊，又拖回了几条舢板，作为他们的备用之物，这么做有点缺德，丢了舢板的渔民肯定会为此不少问候他们的亲戚。

可是他们毕竟现在是干海盗这一行，总不能啥东西都去买吧，干这行也要有干海盗的自觉xìng，能抢来偷来的，他们还是省点钱的好！要不然的话说出去恐怕都会被同行鄙视！

这世界的规则本来就是弱肉强食，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也就好办了，于孝天也不为这种小事，而在内心之中纠结什么，谁让他是被逼着走上了这条路呢？

鲸鱼群还是像往常一样，对于这些靠近的人类没有什么jǐng惕心，依旧是zìyóu自在的缓缓在海中游动着，偶尔下潜去捕食一些食物，丝毫不觉得危险已经降临到了它们头上。

于孝天站在舢板上，仔细的观察一番，最终选定了一条跟上次捕获的那条小须鲸体量差不多的鲸鱼身上。

四条舢板立即便跟着他围了上去，可是这一次他们的运气显然没有上一次好，这条被盯上的小须鲸大概是感觉到了威胁，就在他们靠近之前，忽然间一下潜入了海水之中，扎眼便消失在了茫茫大海里面，好半天都没有再付出水面。

害得一大群海狼们都连声叹息，不得已之下只得再另选目标，不多时他们有找了一个目标，可是这条小须鲸同样也立即潜入到了水中。

结果是四条舢板上的家伙们划了好长时间，也没有能靠近一条鲸鱼，反倒是各个都被累的是jīng疲力竭，只得停下来喘息一下，等大船靠上来之后回到大船上休息。

于孝天也不着急，捕鲸需要的是耐心，有时候有些捕鲸船为了抓到一条鲸鱼，可以几天几夜的对其进行追踪，甚至于航行出去几百海里都有。

他们不可能每次都那么幸运，所以今天抓不到也不能着急，于是他便也回到船上休息一下。

一天下来，他们的捕鲸行动没有成功，可是却还是检验了旗令的作用，几条船之间也进行了一些配合cāo练。

念在第一次出海的那些新手们，不少人已经吐得脸都绿了，于是于孝天这才下令返航回岛上休息。

第二天一早，于孝天也不管那些新手们愿意不愿意，恢复没恢复，一声令下再次将他们带上了船，不少晕船的家伙一上船，脸sè就青了，有些人甚至想要找个借口不出去，可是于孝天却死毫不为所动，告诉那些家伙，要是连这样风平浪静的天气都不敢出海的话，那么倒不如干脆将他们丢海里喂鱼拉倒，省得他们在这儿浪费粮食，海狼这儿不养活混吃等死的家伙。

于是这才将一群晕船的家伙赶上了船，再一次扬帆出海，于孝天现在已经打定主意，以后凡是新人入伙结束初训之后，都要安排这帮新人至少进行一次出海捕鲸的行动，以此作为他们真正入伙的一种历练和考验，这将成为他海狼帮今后的一个传统项目……

海面上的叫声此起彼伏，号子声，呐喊助威声，惊呼声此起彼伏，几条舢板在海面上来回乱窜，几条大船也分部于外围，所有人都瞪大了双眼，盯着海面上，不时有人欢呼一声，或者惊叫一声。

一条硕大的鲸鱼在海水里面翻滚着，身后留下一道被血水染红的水迹，几个木桶漂浮在海面上，其中两个木桶甚至被鲸鱼给拍碎，剩下几片木头。

这头鲸很是凶猛，身上已经插了五支捕鲸矛，另外还有两支愣是被他从身体上甩脱，带着倒钩的捕鲸矛从它的伤口带下了一大块肉，鲸血不停的朝外流出，染红了大片的海水。

于孝天是中午之前发现的这条鲸，这条鲸没有跟其它鲸鱼一起，是一条落单的鲸鱼，一经被上斗发现之后，很快便被于孝天他们锁定成为了这次捕鲸行动的目标。

在于孝天的统带之下，几条船立即扬帆追了上去，而这条鲸也比较大意，根本没有注意到靠近它的这些人类，不紧不慢的在海面上游动着，很快便被于孝天带船追到了它的附近。

眼瞅着接近了这条鲸鱼之后，于孝天便令各船放下舢板，除了他自己带着一舢板之外，其余几条舢板上都安排了一两个已经跟着他有过一次捕鲸经历的手下带领，几条舢板在水手的划桨和摇橹之下，很快接近了这条鲸鱼，并且一起发难对它下了黑手，他和黑头左右夹击，几乎同时投出捕鲸矛叉中了这条鲸。

这条鲸突遭袭击，吃痛之下立即便受惊并且狂怒了起来，在海面上拼命的翻滚着，两次都差点将于孝天的舢板掀翻。

看着人鲸激战的这一幕，吓得观战的人们不少都觉得胆战心惊，于孝天自己也两次都差点被吓软腿，收起了对这头鲸的轻视之心，不敢再追的太紧。

四条舢板就这么跟着这条受伤的鲸鱼，船上的投枪手只要瞅准机会，就会抽冷子就给它来一下，可是一个时辰折腾下来，这条鲸鱼却还是jīng力十足，受了这么重的伤，可是依旧还有力气折腾。

气的于孝天也发了狠，拼了命下令追上它，瞅准了机会使劲又给它的肋下来了一家伙，这条大家伙再次受伤之后，猛然剧烈的摆动起了他的尾巴。

这次于孝天的好运气算是彻底用完了，他脚下的舢板终于没有侥幸躲过鲸鱼的这一次绝命反击，一下被巨大的鲸鱼尾巴扫中，沉重的鲸尾携着万钧之力，重重的击打在了他的舢板船头。

虽然这一次没有像上次那样，这条舢板被鲸鱼当场拍碎，可是却还是无法承受这样的力量，就如同一片树叶一般，被鲸尾重重的掀起，然后便被当场掀翻，倒扣在了海水之中。

于孝天和船上的几个水手顿时都无一例外的被抛到了海里面，有人甚至直接便被扣在了舢板下面，于孝天一头扎入水中之后，一不小心还被呛了一大口海水，又咸又涩的海水灌到口鼻之中，几乎令他窒息。

浸在海水之中，他只能听到海里面到处都是气泡的声音，海面上似乎还有人大声呼叫他的声音，声音似乎距离很遥远。

于孝天在海水中找到平衡之后，奋力一蹬腿，哗啦一声从海面上冒出了头，四下扫视了一下之后，看到跟着他的几个水手这个时候也都浮了出来，另外三条舢板，飞也般的朝着他们划了过来。

于孝天这个气呀！今天他算是出糗了出大了，作为老大的他，本来想给新人们上一课，让他们见识见识自己的厉害，可是没想到今天居然被这头该死的鲸鱼给拍到了海里面，让他出了洋相。

趁着浮出来这会儿，他赶紧找了一下那条鲸鱼，这会儿海面上只有几个木桶在海水中时隐时现，那条鲸鱼应该是受伤之后又潜入到了水中。

于是他赶紧奋力游动起来，很快被接上了一条舢板，**的爬上舢板之后，他擦了把脸上的海水，海面上海风一吹，即便是天气已经很热了，可是还是让他冷的打了个哆嗦。

“弟兄们，跟紧了！那家伙快不成了！再加把劲！再给我一根捕鲸矛！娘的，今儿个老子不宰了它，就不行于！……”

那条大家伙经过这么长时间的折腾，又受了重伤之后，再次浮起来的时候终于没了力气。

于孝天带着几条舢板冲过去，围住了它，一起挺起长矛，奋力朝着它的身体刺去……

这一下所有新人们都算是彻底服了，于孝天浑身浴血，如同杀神一般，愣是把这条硕大“无比”的鲸鱼给刺死在了海水之中，这让他们彻底相信，人是可以杀死这么大的海兽的。

通过这样的捕鲸行动，于孝天也给手下们心目中树立起来了一个无所不能的形象，同时让新人们对他更产生出一种敬畏的感觉。

就连马泉这个家伙，现在看罢了于孝天捕鲸之后，也对于孝天佩服的是五体投地，更是不敢在于孝天面前卖弄他以前的所谓光辉历史了。

当船队拖着这条大鲸鱼回到金银岛的时候，不管是新来的还是这里的以前的人们，也都再一次沸腾了起来，呼啦啦都涌到了海滩上，观看于孝天带队捕回的这条鲸鱼。

四月的天气已经是十分炎热了，所以他们所有人都一起动手，开始处理这条鲸鱼，否则的话，用不了两天，这条鲸鱼就会**。

金银岛再一次冒出了滚滚浓烟，一口口硕大的铁锅被架设起来，锅里翻滚着鲸油，到处都是刺鼻的油渣的臭味，一块块鲸肉被切割下来，迅速的抹上大盐，晾晒在岩石上，用不上的东西就立即丢到海里面喂鱼，或者让闻风赶来打牙祭的海鸟叼去。

人多力量大，再加上有了第一次处理鲸鱼的经验，二百多人同时动手，仅仅一天下来，硕大的一头鲸鱼便被彻底处理干净，只剩下了一副骨架留在沙滩上面。

海鸟落在沙滩上和鲸鱼骨架上，大口的啄食着残留的鲸肉碎渣，使得金银岛上热闹非凡。

这个时候有人忽然间在新建起的一座望楼上敲响了铜锣，所有人都微微一惊，赶紧朝着海面上望去，只见金银岛西南海面上出现了一条帆影……

（今rì特别鸣谢看书虫虫朋友的不吝打赏！呵呵，应该是新朋友吧！多谢了！）

第一百七十一章张虎有请

于孝天怎么都没有想到，来的会是这个朱大，南竿塘一战，虽然最后鲨鱼帮失败，不能说都是这厮导致的，可是最终的溃乱，却可以说正是这厮造成的。

如果不是他一看到混江龙的援军赶来，便立即撒丫子跑路，惊慌之中还撞坏了马泉的船，最终引发其他船只效仿，纷纷不听号令就直接脱离战场，南竿塘一战最后不见得就败的那么狼狈。

所以说如果这种事发生在他手下的话，朱大回去之后，第一个要被逮问，起码也是掉脑袋的大罪！

本以为这一次回去之后，钱松、王宏他们肯定不会轻易放过这厮，这厮即便是不死，起码也会被贬成喽啰。

但是没想到这家伙到现在还活蹦乱跳，居然能还带着他的那条福船，还大大咧咧的来金银岛。

当一看到这厮下船，于孝天便有一种夜猫子进宅无事不来的不好预感，按理说张虎派人来，起码也该派王宏过来，即便王宏有事，也该派老五方安过来，怎么也轮不着让这厮前来，到底张虎哪儿发生了什么事？于孝天一时也猜不出来。

但是毕竟鲨鱼帮还是这一带的老大，不管是谁来这里，他也不能怠慢了，于是他赶紧小声吩咐了一声，让手下下去让马泉先避一下，省的马泉和这个朱大一见面，就仇人相见分外眼红。

眼下他还没有到可以和鲨鱼帮正面为敌的时候，所以还需要跟张虎敷衍下去才行。

“原来不知是朱兄前来，于某有失远迎了！失敬失敬！”于孝天露出一副笑容，大步走上前去，对朱大抱拳说道。

朱大到了这里之后，看罢了海边水寨外面停靠的那几条于孝天的船只之后，也露出了惊讶的神sè，即便是下了船也还在不停的四下打量不停。

看到于孝天迎过来，他皮笑肉不笑的抱拳还礼道：“岂敢岂敢！没想到这一别才两三个月，于当家便实力大增了呀！居然弄了这么多船，还招来了这么多人手！厉害厉害！”

于孝天看了一眼自己的那些船，摇头笑道：“让朱兄见笑了！前段时间在

下运气不错，弄了两条船回来，这不还都在修理，实在是做不得数的！

说起来招了点人手，可是现如今不少人都刚来这里，连船都坐不得，一上船就吐得一塌糊涂，又岂能跟贵帮相比！

我们跟贵帮一比，实在是令人汗颜，小巫见大巫呀！朱兄莫要抬举在下了！”

朱大看了看那几条船，这会儿确实有人在船上叮叮当当的干活，似乎确实是在修船，而且他想想也是，于孝天这儿现在人手不少，可是应该不少人是刚被他弄来的手下，他们干这行的，也都知道，新手刚下海干这个，基本上都是聋子耳朵摆设罢了！

所以他嘴角露出了一丝不屑的笑容，点点头也没有再多说什么，而是对于孝天说道：“今日朱某冒昧前来，不是为别的，是奉了我们张大当家之命，来请于当家前往我们岛上一叙！我们张大当家有事要和你们相商！还请于当家收拾一下，尽快跟着在下走吧！”

于孝天听罢之后微微一愣，心中很是不爽，心道你张虎也太把自己当成回事了吧！南竿塘一战，老子们去给你帮拳，你他娘的回来之后一点没有表示，现在派人来，屁话没有，直接就叫老子去见你，老子又不是你的手下，凭什么呀！

但是他尽量忍住火气，笑问道：“哦？原来是张大当家又请在下，那么实在是荣幸之至！只是不知张大当家这次让我们过去，又有何事吩咐？”

朱大撇着嘴，翻了翻白眼摇头道：“我们大当家让你们去，我们又如何知道有啥事？叫你去你就去好了，到了地方，自然就知道了！”

于孝天看着这厮的脸，真是有一种忍不住想要朝着这张脸猛击一拳的yù望，心道你这混账算是个什么东西？你不过是老七手下的一条狗罢了，老子再不济也是自成一体的当家的，你这王八蛋也敢对老子这么不客气！

但是他还是强压住怒火，请朱大到寨子里面奉酒款待，朱大也不客气，招招手带上了十几个手下，大摇大摆的就跟着于孝天想进寨子。

但是马上便被孟疯子伸手给拦住，孟疯子翻着白眼道：“咱们寨子小，容不下太多人，我们大当家请的是你，你带这么多人进去干嘛？其他人留下，在外面照样也有吃有喝！饿不着你们！让这位朱老弟跟我们当家的进去就成了！”

听到孟疯子这么不客气的拦下他的手下，朱大两眼一翻便怒道：“你又是何人？难道我姓朱的连几个手下都不能带到你们寨子里吗？你们怕个什么？

难道还想要在寨子里对我朱某不利不成？”

于孝天心中冷笑，心道这个姓朱的还真是不要脸，不管你到哪儿去，去人家的寨子里面，都不能一次带一大票人，这是规矩，可是这个姓朱的却连这点规矩都不守，愣是要带着这帮人进他的寨子。

于是他伸手拦住孟疯子，对孟疯子说道：“算了！朱兄大概不太懂规矩，让他们进去无妨！”

被于孝天这么一说，朱大更是不爽，但是却也知道，他这么做确实不合规矩，人家请的是他，他呼呼啦啦带一群人进去，在哪儿都不合适，于孝天看似无意说的话，其实就是讽刺他这个人根本不懂行规！有心想要发火，可是看看于孝天这里到处都是他的手下，而且他也见过于孝天这些手下，各个都不像是好惹的样子。

要是于孝天有心对他不利的话，根本不用把他骗到寨子里面去，在这儿只要这姓于的高呼一声，他手下冲上来照样不费力就能把他和他的手下给收拾了。

所以虽然他心中有气，可是也没敢对于孝天当场发作，于是忍住气摆手道：“你们留在这儿吧！等着我出来就行了！于当家，有劳你给我这些弟兄们也安排些酒菜，这么大老远跑来一趟，兄弟们也不容易！”

于孝天点头笑道：“好说好说！李福，按照这位朱兄的吩咐，给同行来的弟兄们也准备一些上好的酒菜，不能让弟兄们在这儿干等！”

但是他扭头对李狗子吩咐的时候，却避开了朱大的目光，对李狗子挤了挤眼，露出了一副猥琐的表情。

李狗子听罢之后立即便明白了于孝天的意思，连忙笑着大声答应道：“请大当家放心便是，这事儿尽管交给在下，一定不能亏待了这些个弟兄们！呵呵！”说话的时候，也给于孝天眨了眨眼睛。

朱大在于孝天的寨子里面坐定之后，看着桌子上的菜，很是有点不爽，说起来是款待于他，可是这菜却简单的要死，不过是几碟小菜，而且多是海里面的东西，还以素的为主，所谓的荤菜，也不过就是两碟水煮贝类，对于他们这种生活在大海上的人，真算不得是什么好东西，甚至让人倒胃口，总而言之，这款待他的菜也太寒酸了点。

朱大的脸sè顿时便垮了下来，根本没有兴趣去动动面前的筷子，倒是于孝天好像很满意的样子，筷子舞动的上下翻飞，吃的不亦乐乎，还不断的劝朱大动筷，嘴里面还絮絮叨叨的说道：“朱兄，是不是觉得菜不好呀！其实你不知道，我们这小门小户的，日子过的艰难呀！不能跟你们比，我们实在是

子不好过。

以前我们就一条小破船，混的艰难，要人没人，要家伙没家伙，抢条船跟撞大运一般，饥一顿饱一顿的，次次都要兄弟们拿命拼才行，没有一次不死几个弟兄！

平时这些菜我们可是吃不上，一rì两餐能混饱就算是不错了……

来来来，朱兄，尝尝这个，味道不错！喝酒喝酒……”

于孝天装的是非常热情，但是这酒根本就是属于那种最低档的自酿酒，度数低，味道还酸溜溜的，朱大显然喝不惯，一口下去，差点就喷了出来，气的朱大脸sè更是难看了几分，他才不相信于孝天的鬼话，单是看看于孝天的手下，一个个jīng壮的样子，也不像是吃不饱饭的样子、

而且这帮海狼们，各个都是统一的穿着，即便是他们鲨鱼帮也没有这样的排场，而且现在于孝天的岛上，大眼一看，起码一二百部众，加上岛上其它人员，已经近三百人左右，这样的规模，在福州这一带，已经除了他们鲨鱼帮之外，几乎没人可以赶得上了。

可是这厮却跟他哭穷，一口一个难混，这话说出去谁信呀！于是朱大把酒碗重重的朝着桌上一放，气哼哼的说道：“原来于当家就是这么招待客人的！好呀！这酒不吃也罢！眼下我们大当家还等着于当家去议事，就不耽搁工夫了，咱们还是走吧！”

于孝天却好像跟没事人一般，丝毫不为朱大的不快感到紧张，听罢了朱大的话之后摇头道：“朱兄不知，兄弟前些rì子出去，虽然捞了一票，可是你也看到了，我的船也坏了，而且还刚来了一批新的弟兄，实在是走不开呀！即便是要去，起码也要等我把船修好了，把家里面的事儿给安排一下才行！

最快的话，估摸着在下也要等几天才能成行，要不然的话朱兄就先行一步，待于某把家里的事儿给安排一下，便会尽快赶去听候张大当家的吩咐！”

朱大一听就不干了，摇头道：“这如何能行？我们大当家可是说了，有急事找你，你拖上几rì再去如何能成？要是你的船要修的话，可以坐我的船去，大不了回头我再把你送回来也就可以了！”

（今rì特别鸣谢何须追命、lvjiangcong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多谢了！还望新来的朋友点击一下收藏呵呵！）

第一百七十二章手起刀落

于孝天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继续摇头说道：“不成不成！不是我于某不听从张大当家的招呼，而是眼下于某这儿实在是走不开！你也知道，干咱们这行的不容易，置办点这样的家业也不容易，眼下兄弟这儿实在是走不开，还容张大当家宽限几rì，改rì于某定会登门谢罪！……”

朱大听罢之后猛的一拍桌子，怒道：“姓于的，别给脸不要脸！难不成我们鲨鱼帮大当家的话你都敢不听吗？说个痛快话！到底去还是不去？”

于孝天看朱大拍了桌子，这时候脸上的笑容才渐渐的收了起来，把筷子放下，冷眼看着朱大冷笑了一声道：“朱大！我看你也太没规矩了吧！我敬你是张大当家派来的，所以对你客客气气！

我倒想知道，你姓朱的是什么东西？鲨鱼帮什么时候轮到你说话了？要知道即便是你们二爷、三爷，对于某也是客客气气，以兄弟相称！

而你来此，什么也不说，便要带我走！难道我于某是你的手下不成，任你吆来喝去？今天你要是说出来张大当家请我过去干什么的话，这倒是好说，但是你要是这么不清不白的就想让于某跟你走，实话告诉你，门都没有！

来人，送客！”

朱大怎么也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这么不给他面子，直接便要将他赶出去，还抬出了钱松和王宏来压他，于是气的这厮浑身上下直哆嗦，指着于孝天怒道：“你也敢？实话告诉你吧！你少抬出钱松和王宏来压老子！钱松这会儿早就快断气了，他和王宏因为南竿塘一战，调度不利，导致我们大败，回去之后，都被我们大当家给拿下关了起来！你姓于的要是想凭着他们给你撑腰，就大错特错了！

既然你想知道我们大当家找你作甚，那么好吧！今儿个老子就告诉你好了，我们张大当家别看这次吃了亏，可是也没把混江龙放在眼里，让你去是给你脸，以后凡是福州这一带的，都要听咱们的招呼！”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中紧了一下，被他这么一逼，朱大果真说出了他知道的事情，从这次张虎派朱大来请他去南rì岛，他就感觉有点不对头，当听说南竿塘一战鲨鱼帮失利，钱松和王宏回去之后，被张虎拿下试问，他便可以感觉到，张虎的鲨鱼帮内部的矛盾已经是闹到了白热化的程度。

他稍微一想，便能想到，这一次失败的罪魁祸首朱大回去之后没有被处罚，反倒是钱松和王宏被张虎给关了起来，肯定是钱松回去之后，告了朱大

的状，但是却被朱大抑或是老七反咬一口。

趁着这个机会，张虎一定是想要把他的手下一重新洗牌，趁机夺了钱松和王宏的权，重新整合他的力量。

而他派朱大来请自己，肯定也是想要将周边的同行也给吞并，以此来重新巩固他在福州这一带的地位。

想到这里，于孝天更是心中愠怒，张虎肯定是早已发现了手下不太服他，早就暗中琢磨该如何处理，这一次他避而不出，让钱松带着少量鲨鱼帮的部众前去南竿塘跟混江龙火并，根本就是一个yīn谋。

他根本就没有想过，要钱松打赢这一仗，为的就是抓住钱松等人这个错处，趁机夺了他们的兵权，而他们这些人，根本就被张虎利用，去给他们鲨鱼帮当替死鬼的。

而马臬的下场就是一例，张虎摆明了是想要利用这个机会，不但将内部进行清洗，连附近像他们这样的势力，张虎也打算趁此机会一举吞下。

这于孝天就不干了，心道你他娘的姓张的自己窝里斗也就罢了，却还把主意打到了老子们的头上，那么老子岂能让你好过？幸好今天老子看出来朱大来的一趟，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逼得朱大说出了实情，要不然的话，老子这一趟跟着过去，铁定就会被张虎强行扣下，令他今后留在南竿岛听令，这么一来，他好不容易经营起来的这个场面，就等于是白送给了他张虎，今后他便只能听从张虎的摆布。

要是他听张虎的吩咐的话，倒是好说，可以过几天混吃等死的日子，要是他不肯听张虎的话，那么他可以断定，张虎会毫不犹豫的干掉他。

老子巴巴的折腾了这么久，为的可不是给你姓张的做一锅饭，便宜了你姓张的，想到这里，于孝天不由得便恶从胆边生，暗自咬紧了牙关。

朱大看于孝天听完了他的话之后，半晌都没有言语，还以为吓住了于孝天，冷笑道：“姓于的，现在你该明白了吧！我们鲨鱼帮可还是我们大当家说了算，你以为你跟王宏、钱松交情好点，就可以不听张大当家的话了吗？我劝你还是老老实实的跟我走的好，否则的话，等我回去之后，将你的话告诉我们大当家，就有你吃不了兜着走的时候！”

于孝天忽然间再一次笑了起来，缓缓的走到了朱大的面前，抱拳道：“原来如此，刚才于某实在是多有得罪了！还望朱兄不要介意！来人，去取来二百两银子！”

朱大本来还有点担心于孝天会狗急跳墙，心中暗自戒备，手不由自主的

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可是当看到于孝天换上了一副笑脸，并且派人去拿二百两银子的时候，两眼不由得一亮，手便缓缓的离开了刀柄，再次垂了下去。

“这还差不多！姓于的，老实告诉你，我姓朱的虽然在鲨鱼帮是我们七爷的手下，但是只要你以后识时务点，今儿个你对我那不敬的这件事，我也可以不跟你计较了！”

今儿个你还算是识相，换桌酒菜上来，我大人不计小人过，不跟你一般见识了！”朱大这会儿看于孝天前倨后恭，变得对他恭敬了许多，顿时自尊心得到了很大的满足，大大咧咧的把于孝天当小弟开始教训了起来。

于孝天连连点头招呼人换过酒菜，凑到了朱大面前，一脸的卑微的样子，请朱大坐下接着说话。

朱大刚刚一转身，于孝天的两眼之中突然间寒光一闪，右手在腰间一划拉，变戏法一般的手里便多出了一把短刀。

不等朱大坐下，他一把便从背后用左臂揽住了朱大的脖子，一发力勒紧了胳膊，朱大这个时候才意识到事情不妙，想要赶紧张嘴大叫，招呼门外的两个手下救他，两只手用力的去拉于孝天勒在他脖子上的胳膊。

可是于孝天的胳膊像是钢浇铁铸的一般，一旦收紧，便让这厮顿时喘不过气来，更不要说张嘴叫人了！

紧接着不等这厮挣扎，于孝天右手的短刀便狠狠的从他的后心扎了进去，朱大只觉得后心一疼，心脏立即便被扎了一下，两眼瞪得溜圆，两条腿使劲的蹬，两只手也用力的扒于孝天的胳膊，想要做最后的挣扎。

可是心脏被捅破了之后，人很快便会失去血液供应，全身血液马上就会停止血液流动，只是一会儿的工夫，朱大便两眼翻白，身体也软了下去，渐渐的停止了挣扎。

刘老六一直都在旁边作陪，于孝天和朱大的冲突他都看在眼里，不过他却没有说话，刚才看到于孝天服软，又是让人去拿银子，又是派人去换酒菜，本以为于孝天被这厮唬住，已经服软了。

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于孝天居然会突然间向这厮发难，毫无征兆的便一下了结了这厮的性命。

“你这是作甚？……”刘老六真被吓到了，一下站起来对于孝天小声惊叫道。

于孝天把手指竖在嘴唇前面：“嘘……，小声点！”他小声的对刘老六说道。

刘老六赶紧走到于孝天身边，看了一眼朱大，一脸又惊又怒的表情小声的对于孝天说道：“你这是干什么？怎么能杀了他？这可如何是好？要是张虎知道的话，岂能饶得了咱们？”

于孝天摇摇头不让刘老六说话，一把拔出了朱大后心的短刀，又在朱大身上擦了擦刀身，重新收回到了腰间。

于孝天走到门口，朝外看了看，又拔出了腰间的那把锋利的腰刀，对外面招呼道：“我说，你们二位进来一下，你们当家的叫你们！”

门外朱大带进来的两个手下，这会儿有韩显陪着在外面喝酒，听到屋里面于孝天叫他们，于是便站了起来，朝着屋子走了过来。

刚才屋里面的动静他们都没有听到，而且他们平时横行习惯了，不觉得有人敢对他们怎么样，所以即便是进了寨子，也没担心什么。

当他们刚刚走入屋子，于孝天手中单刀寒光连闪了两下，不等这两个家伙明白过来发生了什么事，两个人的脖子上便都挨了一下。

于孝天这次下手极狠，根本不给他们反抗的机会，两刀过去，便划断了他们的喉咙，两个人都不敢相信这是真的，都瞪大眼睛，捂住脖子的伤口，踉跄着后退，想要逃出屋子，可是受此重创之下，他们逃也没有机会，踉跄了两下，便都扑通一声摔倒在地，两个人的两条腿剧烈的抽动了一阵之后，一声都没有能发出来，便都伸腿归西了。

第一百七十三章赶尽杀绝

刘老六这时候有点明白于孝天要做什么了，看到他杀了这朱大和他的两个手下之后，他这才奔过来对于孝天问道：“孝天！你是不是要把他们全都做了？来个杀人灭口？”

于孝天拍拍手，低头将手上的人血在地上一个家伙身上擦了擦，直起腰道：“一不做二不休！张虎想要骗我过去，扣下我将咱们都吞了！既然他不仁，就休怪我不义！朱大这厮狗仗人势，我岂能容他嚣张？”

这次他们来，只要咱们做的干净一点，谁知道他们来过这里没有？哼！大海上啥事儿都可能发生，只要不被张虎抓住把柄，又能奈我们如何？

六叔！咱们手头有没有点蒙汗药之类的东西？我记得李福哪儿好像是藏了点！该拿出来用了！”

刘老六看见事到如今，也只能这么办了，心中虽然惊骇于孝天的胆大妄为和心狠手辣，可是事已至此却也已经来不及劝阻他了，现如今为了封锁消息，于孝天要赶尽杀绝这些朱大的手下，也是唯一的一个办法，于是他只得点头称是，赶忙去外面招呼了韩显等人，又派人去把在寨子外面的李狗子叫了回来。

像干他们这行的，自然免不了要搞一些蒙汗药之类的东西备着，所以不多会儿功夫，两坛酒和一锅腌制的咸鲸肉便被人送到了寨子外面。

本来寨子外面的那些朱大的手下，这会儿对海狼们的招待正感到不满，于孝天刚才看不惯朱大的嚣张，故意给李狗子使眼色，让李狗子不给这帮人好吃好喝的招待，所以李狗子会意的只弄了点很简单的吃食送出了寨子。

这帮朱大的手下一看这饭菜简直就是打发要饭花子的，一个个在寨子外面骂骂咧咧，要求金银岛的海狼们给他们换好吃好喝的上来。

李狗子刚才就是在外边敷衍这帮家伙，这会儿把酒肉送出去之后，这帮家伙这才满意了，他们怎么也没想到，这会他们的头和两个同伙已经在寨子里面被于孝天一刀一个了账了，一个个毫无jǐng惕的坐下，又是倒酒又是抢肉，吃喝的不亦乐乎，还有人大大咧咧的嘲笑海狼们，说他们这才像话，要是今儿个不伺候好他们的话，回头肯定有海狼们的好看。

所以在外面招呼这帮家伙的海狼们，这会儿一个个也都早已憋了一口气，可是毕竟这帮家伙是张虎的手下，他们虽然生气，可是却也没人敢说些什么，只能气鼓鼓的在一旁看着。

于孝天还特意让人给朱大的船上也送去了一罐酒和一盆咸鲸肉，说是特意给他们准备的，不能让他们留守在船上的人干看着。

于是船上留守的那些朱大的手下，也不客气，在船上也大吃大喝了起来。

于孝天冷眼看着寨子外面的情况，嘴角露出一丝残忍的冷笑，他自认为不是一个残酷的人，可是如果谁要是想对他不利的话，那么他也绝不会有一点妇人之仁，铁定会以牙还牙，以眼还眼回敬回去。

今天只能怪这帮家伙跟错人了，他心中默默的数着时间，过了大概有一刻钟之后，他开始看到寨子外面的那帮朱大的手下出现了异常的情况。

几个家伙站了起来，身体却晃悠的厉害，脚步踉跄，有人干脆直接便摔倒在地，忽然间有一个人把酒碗咣当一声便摔在了地上，摇摇晃晃的站了起来，指着面前的酒肉叫道：“这酒不对！酒里面有东西……大家别喝了！抄家伙……”

其余的那些朱大的手下们也感觉到头晕目眩，听到有人提醒之后，也都意识到事情不对头，纷纷起身丢了酒碗，掀了面前的食盆，有人从腰里面拔出了腰刀，或者拎起了手斧，纷纷咋咋呼呼的聚在一起，这时候连船上的人也在内，都感觉到了不适。

而周边的那些海狼们，这会儿也不太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儿，纷纷也都拔出了家伙，将这群家伙围了起来。

一个朱大的手下踉跄着，头晕目眩的拿着一把刀，四处指着周边的海狼部众们叫道：“你们……你们他娘的想要作甚？为何要在酒里面下药？”

李大嘴这会儿在外面负责监视这帮家伙，看到此景，心里面一边觉得诧异，一边又觉得可气，于是骂道：“放屁！谁说老子们给你们下药了？你那只眼瞅见老子们给你们下药了？要我看，是你们这帮货喝的猛，酒量不行，自己喝多了吧！”

这时候于孝天带着一些手下从寨子里面走了出来，来到众人面前，冷笑道：“没错，是老子给他们下的药！别撑着，该趴下了吧！”

随着他的话音落地，几个朱大的手下就有点撑不住了，扑通扑通的一个接着一个开始摔倒在地，挣扎着却怎么也爬不起来。

剩下的那些家伙们见势不妙，一边质问于孝天朱大何在，一边咋咋呼呼的乱舞着刀斧，试图冲回到他们的船上夺路而逃。

于孝天忽然间从背后韩显手中接过一包东西，一抖手丢到了朱大手下的人群之中，布包一下散开，里面咕噜噜滚出了一颗人头，众人定睛一看，顿时敌我双方都被吓了一跳，这时候所有人都认出来，这颗人头正是朱大的脑袋。

所有人都发出了一片惊呼之声，一个朱大的手下在看到了朱大的脑袋之后，大叫到：“他们杀了咱们朱管事！跟他们拼了！”

说着他便脚步踉跄的朝着于孝天奔去，挥刀想要砍向于孝天，于孝天厉声吼道：“还不给我拿下他们！一个都不许留！”

这时候海狼们才都反应过来，既然他们的老大把这朱大都给宰了，那么接下来还有啥可说的？干吧！

黑头、韩显、李大嘴等人一声招呼，一起拉出家伙，cháo水一般的朝着那帮朱大的手下涌去，乱刀齐下一会儿海滩上就成了屠场，血肉横飞，惨叫声连连响起。

有人带着一些人立即冲向上朱大的座船，船上也发出了噉哩喀喳和一声声惨叫，整场冲突仅仅持续了不到五分钟时间，便基本上宣告结束，本来嘛，朱大的手下这会儿都喝了掺入了蒙汗药的酒，甚至于咸鲸肉里面也被放了一些。

一个个晕头转向手软脚软的家伙们岂能是海狼部众们的对手，再加上海狼部众的数量也比他们多得多，更由不得他们猖狂了。

所以不一会工夫，站着的便全被干趴下了，不是被杀，就是被砍伤，这会儿滚翻了一地。

于孝天令人将剩下的活人都集中了起来，一个个按在了沙滩上，下令将新招来的那批人带过来。

这帮家伙目前为止，还都没杀过人，只是见识了一场激斗和分割鲸鱼的血腥场面，所以这帮人看到杀人，还是一个个紧张的要死。

于孝天走到这帮新人的面前，指着这批晕乎乎被老海狼们按在沙滩上的朱大手下们，对他们喝道：“干咱们这行的，没杀过人的就不算是合格的海狼！今儿个我给你们一个机会，让你们也见见血！两个人负责招呼一个，都学学该怎么杀人！谁要是下不了手的话，就他娘的跟他们一样去喂鱼去！给我杀！”

这帮新人们被一个个塞了一把刀，战战兢兢的听着于孝天对他们训话，当于孝天说让他们杀人的时候，有的人自己腿就先软了，拿着刀的手直哆

嗦，但是却不敢上前下手。

倒是有些家伙胆子壮一点，于孝天说的明白，让他们杀人，杀不了就让他们陪着这帮家伙，事情到了这地步，他们还有什么好说的？于是一些胆子大的家伙便纷纷上前，抡起了刀便砍向了那些被按倒在沙滩上的朱大手下们。

剩下的那些人虽然惊惧，可是也知道他们的当家的说一不二，这话弄不好不是跟他们开玩笑的，于是只能强自壮着胆，跟着上去乱刀挥舞了起来。

“别杀完！给老子留俩！”就在这帮新人开始动手杀人的时候，一个人一边从寨中冲出来，一边跑一边叫道。

众人扭头一看，原来是马泉闻讯从寨中赶了过来，刚才朱大上岸的时候，于孝天怕马泉忍不住跟他起了正面冲突，所以让人将马泉先带回到寨子里面，这会儿倒是忘了他的事情。

马泉听到外面有人喊打喊杀，还有人惨叫的声音，于是便赶紧冲出了寨子，可是出来的时候外面的战斗却已经结束，只剩下了一批俘虏还正在于孝天的命令下，让新人那他们练手。

于是马泉情急之下一路吆喝着便赶了过来，拎着一把刀冲入人群，咔嚓咔嚓便剁了两个。

于孝天等着马泉出完了气，扭头过来对他参见，这才笑着对马泉说道：“马泉！这一下你该出气了吧！朱大这厮今天命不好，偏偏要来找老子，你的仇人就是我的仇人，我岂能放过这厮！”

这倒好，于孝天居然还来了个顺水人情，愣是将这事儿推到了马泉头上，说是为了给马泉出气，才杀的朱大，马泉不知内情，当即跪下对于孝天说道：“多谢舵把子为在下报仇！舵把子对我们这些人可谓是恩重如山，在下打今几个往后，这条命就是舵把子的了！”

于孝天伸手将马泉拉起来说道：“这是应当的嘛！既然你是我于孝天的兄弟，那么你的仇就是我的仇！岂能让你憋屈的难受！”

马泉站起来，看着一片狼藉的沙滩上，皱皱眉对于孝天问道：“舵把子，你杀了朱大和他这么多手下，以后咱们又该咋办？这事儿要是让张虎知道的话，岂能饶得了咱们？”

（感谢铁手有情兄弟的不吝打赏！对了，昨天好像有个何须追命兄弟，再来个铁手、无情这四大名捕就凑齐了！哈哈！）

第一百七十四章毁尸灭迹死不认账

于孝天露出一脸无赖的表情，一摊手对所有手下问道：“咋办？凉拌呗！谁说我见过朱大？我怎么不知道？反正我没见过！你们谁又见过朱大？这大海上又是风又是浪的，沉条船又算什么？弄不好朱大的船在海上碰上了大风浪了，自己沉了也说不！昨个六叔不是说，这两天就要来大风了吗？你们说是不是？”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脑子机灵点的马上就明白了于孝天的意思，但是也有人脑子不好使，一脸的糊涂表情，不明白于孝天说的这话又是什么意思，他怎么就没见过朱大呢？这不朱大和他手下都在这沙滩上躺着的吗？怎么又跟碰上风浪扯上关系了呢？

“对！舵把子说的有道理！谁见过朱大？反正我是没见过！你们说是不是，谁都没见过他们对不对？”最先反应过来的人开始学着于孝天的表情，带着一脸坏笑的跟着说道。

慢慢的脑子不好使的家伙们也开始明白了于孝天这是什么意思，于是一个跟着一个都坏笑了起来，纷纷说道：“对对对，咱们确实都没见过，对吧！都没见过！哈哈……”

就在一片血腥的沙滩上，忽然间响起了一片哄笑的声音，就在这个时候，刘老六看着天冷不丁说道：“起风了……”

天启三年南方第一场台风不约而来，整整刮了四五天的时间，随着大风而来的是一场瓢泼大雨，连下了数天。

随着这场狂风暴雨的来临，金银岛沙滩上被清洗的一干二净，再也看不到一点这里曾经发生过一场屠杀的痕迹。

甚至于连一副鲸骨，也被涌上海滩的巨浪卷走，可见这场台风的威力之大。

所有海狼部众，都躲入寨子之中躲避风雨，所有船只也都被牢牢的固定在湾子里，派人看守。

即便如此，狂风还是吹垮了数间金银岛寨子的屋舍，使得海狼部众们在这几天时间里，也不得不顶风冒雨的抢修屋舍。

等大风过去之后，隔离岛上的隔离营几乎所有茅屋都被摧垮，屋顶全部被飓风刮飞，仅剩下了一溜木质的架子残留在岛上。

就连几小段寨墙也被狂风骤雨摧毁，使得于孝天不得不在雨停之后，再次命手下重修寨墙，消耗了不少人力物力。

当飓风刚刚停止下来，于孝天便亲自带着韩显、刘通等一些个亲信手下分乘海狼号和那条朱大的福船出海。

趁着海上风力尚未平复，他们一路驾船驶向了金银岛西南面的一座无人小岛，这里于孝天曾经带人路过几次，并且登岛查看过，附近水域较浅，并且有不少礁石，夜间行船如果途径此处的话，很容易触礁搁浅或者沉没，并且偏离航道，一般情况下船只很少出没于这一带，只有他们这些海盗同行，会经常到这个小荒岛上补充一点淡水。

当他们抵达这里的时候，正是中午时分，于孝天下令将朱大的那条福船凿沉于这个小岛南侧的一片有礁石的水域。

虽然朱大的这条船看上去不错，凿沉它谁都会感到十分可惜，可是这条船眼下对于他们来说，却还不是他们能留下的东西，对于他们来说，还是一种潜在的威胁，所以于孝天即便是再不舍得，也咬着牙将其沉在这里。

当然在他凿沉这条船之前，肯定不会将重要的东西留在船上一起凿沉，而是将能拆卸下来的东西，都尽量的拆卸下来，搬空了整条船，就连船上的帆索都在凿沉之前，拆除下来移到了新海狼号上面。

另外为了尽量做得让人看不出来这条船是被人为凿沉在这里的，于孝天令韩显cāo船直接撞向了一块隐于水面下的礁石，并且砸烂了船体内的几个船舱隔板，在船体被撞裂开始漏水之后，将船拖到附近一片浅水区看着它缓缓沉没在了大海之中。

最终这条福船坐沉于海水之中，但是却在水面上留下了一小节主桅的桅杆，还将一些船上零碎木板丢到附近的海面上，这一切都让人看到之后，都会以为这条船是在这一带触礁沉没的，即便是派人潜水下去探摸一下，也无法发现什么异常。

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海狼号在附近监视海面的情况，确保他们做的这一切不会被人发现。

天sè将黑的时候，他们做完了这件事，彻底将这条朱大的船只沉入水中，于孝天立即便带人返航，回到了金银岛上。

于孝天之所以要这么费力的将朱大的这条船沉在那个地方，而不是将其驶向东部更深的水域凿沉，是有他自己的打算的。

朱大被张虎派来请他，突然之间莫名其妙的连船带人失踪，肯定会引起

张虎的怀疑，这可不是是什么好事，不是他想不承认就可以推脱掉的，即便是张虎抓不住他的把柄，也可以继续怀疑是他做掉了朱大。

对于张虎这样的人来说，他可不会讲什么证据，没有证据就不会对他于孝天下手，这种人骄横惯了，一旦对他怀疑的话，根本不需要什么理由，便可能会派人来灭了他。

经过南竿塘一战之后，于孝天深知自己的实力跟张虎还相差的很远，目前虽说他已经实力大增，可是却无法跟张虎正面为敌。

所以他这才想办法费劲巴拉的将朱大的座船拉到那个地方沉水，因为那个小荒岛正好处于南竿岛到他的金银岛航线的附近。

一旦张虎派人查询朱大的下落的话，不需要费多大力气，就可能在那里找到朱大的座船，这么一来他就可以继续装糊涂，将这件事推得一干二净。

即便是张虎不派人找到朱大的座船，用不了多长时间，到小荒岛取水的同行，也会轻易的发现那条船的踪迹，到时候消息还是会传到张虎那里，洗脱掉他干掉朱大的嫌疑。

这一切只要他手下不说出去，就没有外人能知道，所以于孝天这才会费这么大力气，来做这件事。

干掉朱大这件事，让海狼部众们好是兴奋了一段时间，一个个没事的时候，就会凑在一起津津乐道的谈论这件事，觉得很痛快。

但是于孝天发现之后，立即对手下下达了封口令，要求从今以后任何人都不得再谈及这件事，特别是在外人面前，更是不许透露出半点风声，起码要保证一段时间之内，不被外人得知。

凡是违令者，内部议论的被发现就是杖责，对外人提及此事者，便视作背叛，轻则掉脑袋，重则点天灯。

于是这件事这才被他压制了下去，再也没人提起此事，仿佛这件事在这里从未发生过一般。

于孝天自己想想这次所做的事情，也有点觉得自己太过心狠手辣了一点，一下三十多条人命，就这么被他全部了结，并且还将其抛尸大海之中，落得一个尸骨无存的下场。

可是他又不得不这么做，因为这些人一旦留下活口，今后便是他的隐患，他可以约束自己目前的手下不说出此事，但是却无法保证这些朱大的手下活下来之后，会不想方设法的将这件事透露出去，所以为了他自己还有部

下们的安全，他唯有这么做。

即便是心狠手辣一些，他也在所不惜，通过这件事之后，他也彻底体会到了什么叫做一将功成万骨枯，想要成大事者，心不够黑手不够狠的话，是很难成就大事的。

在他做完这件事之后，便主动派出了刘老六带了黄鱼号带了几个信得手的手下前往了南rì岛。

当然他不是让刘老六替代他前去拜见张虎的，既然他“没见过”朱大，那么自然就不会知道张虎找他，所以他才不会主动去捅这个篓子！

他之所以派出刘老六跑一趟南rì岛，是让刘老六去见一下鲨鱼帮的老五方安，深入打探一下有关鲨鱼帮内部的消息。

通过审问朱大的手下，他得知张虎虽然关起了钱松和王宏二人，但是没有对老五方安和老八马峰怎么样，只是把钱松和王宏的手下还有他们的座船收归到了他自己的控制之下。

如此一来，于孝天便有机会通过方安来打探一些有关王宏的事情，虽然他暂时不清楚这么做对他以后会有什么好处，可是他还是隐隐觉得，这件事之中似乎包含了一点机会。

当然刘老六去的这一趟，不能就这么大摇大摆的过去，于孝天还为他备下了一些礼物，让其装作什么也不知道，去先找王宏，然后再去找方安。

总之他要刘老六装作什么都不了解的样子，尽可能多打听出一些消息，顺便看看方安对于此事是什么态度。

而他自己，则继续带领那些新人们，在金银岛附近海域，加紧cāo练，使那些晕船的家伙们尽快适应这样的生活。

果不其然，就在他带着手下出海的时候，张虎又派人前来了金银岛，岛上留守的李狗子接待了来者。

这一次张虎派来的是一个陌生的手下，此人到了金银岛之后，便对留在金银岛的李狗子质询朱大的下落，并且问及于孝天身在何处。

李狗子早已和于孝天商量好了对策，对这个前来质询朱大下落的家伙来了个一问三不知，一口咬定压根没有见过朱大和他的船来金银岛，同时告诉这个家伙，他们的舵把子刚刚带人出海不久，这一趟出去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

那个被张虎派来的家伙问了半天，什么也没问出来，只得将信将疑的带船离去，毕竟前段rì子朱大出来不久，海上便起了风暴，这场风暴的强度他们也都见识了，谁也不敢保证，在这样的风暴之中出海，会遇上什么情况，所以金银岛的人不承认见过朱大，他也不敢说到底发生了什么。

于是他只得先回南rì岛回复，然后再说继续查找朱大下落的事情，走之前他也留下话，说张虎又请于孝天道南rì岛见他，让李狗子代为传话，等于孝天回来之后，请他速往南rì岛一趟。

（今rì特别鸣谢邱司令和风梦相随二位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七十五章山雨欲来风满楼

而于孝天回来之后，听了之后，冷笑了一声便将这件事置之高阁，总之现在他是不会去见张虎的，必须要等一段时间看看风头再说。

刘老六几天之后回到了金银岛，见到了于孝天之后便将他此行的所见所闻原原本本的告诉了于孝天。

刘老六这次前往南rì岛，表明身份靠岸以后，便先是表示要求见王宏，被岛上张虎的手下拒绝之后，他便又求见钱松，同样也被拒绝，但是没有人告诉他为什么，刘老六装糊涂只当不知道，于是又求见方安。

这才有人将其带到了方安处，亮明身份之后，方安将刘老六带到了他的住处，关上门将整件事又对刘老六说了一遍。

原来钱松南竿塘一战回去之后，身上负伤便一直无法痊愈，回去之后他盛怒之下要张虎杀了朱大，但是却被老七何光拦下，反倒是被朱大反咬一口，说南竿塘一战是钱松的错，他根本没有临阵脱逃，拖累了其他人。

张虎显然一屁股坐在了老七何光那边，斥责钱松无能，王宏等人也出面作证，可是张虎却还是一意孤行，对钱松禁足，名义上让钱松养伤，但是却让钱松交出手里面的船和人，归于他自己控制之下。

钱松一气之下，伤情更是严重，便卧床不起，王宏气不过多次为此跟张虎争论，甚至于还找到何光，非要揪出朱大，杀了朱大不可，老七何光出面拦阻，王宏气不过便打了何光，双方为此几乎发生械斗。

另外还有马臬的事情，王宏认为张虎这么做有失道义，为此也多次在厅中当面顶撞张虎，让张虎很下不来台，于是张虎一怒之下，让人将王宏给绑了起来，关入到了岛上的私牢之中。

幸好有方安和老八极力维护，张虎这才没有杀了王宏，而是把王宏关了起来，并且将王宏的手下连人带船也控制了起来。

但是这件事在张虎的鲨鱼帮里面，也闹得人心惶惶，引起了很多部众的不满，特别是之前钱松和王宏的手下们，更是都为他们的头头鸣不平，甚至有人暗中提出干脆反出南rì岛，救了钱松和王宏拉出去单干拉倒。

幸好方安考虑到这么做很可能会导致整个鲨鱼帮分崩离析，一不小心不但救不出王宏和钱松，反倒还可能害了他们，于是便暗中有下面压住了这些人，暂时没有让他们把事情闹大，目前张虎手下暂时还算是比较平稳，但是下面却暗流涌动。

同时刘老六还变相的问及了有关张虎招于孝天前往南rì岛的原因，方安对此也暗中提醒，张虎不单单是只招了于孝天一个人，同时还招了周边其他近十个和海狼规模相似的海盗头领到南rì岛。

张虎现在也感觉到了混江龙带给他的压力，同时内部又内斗的厉害，麾下部众人心涣散，所以想要对福州一带海面上的势力来一次重新洗牌，将周边这些股小股同行也都兼并到自己麾下，一方面增强自己的实力，另一方面则压制他内部已经对他离心离德的手下。

手段不外乎就是一个，将于孝天他们这样的人招到南rì岛之后，名义上给其一个身份，强行将他们留在南rì岛，变相的软禁起来之后，慢慢消化掉他们这些人的手下，使之归其所用。

所以方安虽然没有明说，但是也提醒刘老六，回来之后告诉于孝天，暂时最好先不要到南rì岛，以免去了就回不来！

目前已经有两股类似海狼的同行到了南rì岛，他们两个头领已经被张虎扣留了下来，但是其他一些人眼下还没有应招前去南rì岛，想必也都听闻了一些风声，目前在观望状态之中。

而张虎这些rì子对于这件事很是不满，但是受制于目前他鲨鱼帮内部也不稳定，暂时他还没有能力对他们这些不听号令之人下手惩治，这一点让于孝天可以暂时放心，短时间之内，张虎还不敢对他怎么样。

刘老六还告诉于孝天，他见到方安之后，可以看出来方安对于张虎如此对待钱松和王宏极其不满，在送刘老六离开之前，方安还让刘老六捎话给于孝天，请于孝天五天之后到南rì岛以北的一个叫东沙屿的地方跟他见一面。

于孝天听罢之后，微微叹了口气，这真乃是山雨yù来风满楼呀！综合了近期获得的各种信息，坐下仔仔细细的合计了一番，更是坚定了暂时不去搭理张虎的招呼，并且立即派出孟疯子、马泉、刘老六三人，分别带各自的船只出海，前往各处以各种借口，抑或找寻附近的同行，抑或通过其他途径将张虎如何对待马泉的事情散布出去。

同时还要他们想办法，通过各种途径，将张虎想要吞并附近的同行这件事以谣言的方式传递出去，总之尽可能的让周边同行的小股势力知道，张虎这个家伙不是个东西，总之目的很明确，就是要先彻底将福州这一带的水搅浑，并且让所有同行今后都对张虎要小心一些，宁可与之反目，也不能受制于他。

派出他们几个人之后，于孝天算了一下时间，决定先去大练岛一次，见一见李家，打听一下有关混江龙那边的情况，眼下福州这一带海面上的局势

很混乱，混江龙是一个决不能忽视的因素，不管今后事态朝什么地方发展，他都必须要对混江龙那边的情况也进行一些了解，方能做出更正确的判断。

离开金银岛之前，于孝天留下了刘通跟李狗子在寨子看家，现在是一个混乱时期，而且他还杀了朱大，虽说目前事情暂时没有暴露，方安也告诉他，短时间之内，张虎无力也不太敢贸然对周边他们这些同行下手，可是事情总有意外，所以他必须要小心一点。

除了刘通和李狗子之外，他还给岛上留下了三十多个人手，加上岛上的那些工匠们，寨子里面也留了五十来个男子，所以即便是遇上有人来找他们的麻烦，这些人在刘通的带领下，据寨自保还是没有问题的。

整个福州沿海一带，在南竿塘一战之后，开始变得暗流涌动，各种势力都在重新进行洗牌，这里面充满了危机，但是于孝天也认为，同时可能还蕴含了不少的机遇。

他不是那种什么事情都想一蹴而就的人，在他看来，稳扎稳打才是关键，眼下他不能急于求成，高速的发展，最重要的是先打好基础再说，否则的话，基础打不稳，即便是建起高楼大厦，也只是一个空中楼阁，少有风吹草动大厦就会立即垮塌下来。

在大练岛的李家货栈之中，于孝天和李宜相对而坐，面前是一桌jīng致的酒菜，两个人一边喝酒，一边闲聊，旁边只有李管事一人作陪，不断的为他们斟酒布菜。

这次于孝天过来的很是时候，正好李宜有事也来大练岛，正好让于孝天赶上，这也是他们第二次正式见面，除了去年于孝天和李宜见过一面之后，其余的时间基本上都是在和李管事打交道。

李宜对于孝天的来访表现的很是高兴，如同兄弟一般拉着于孝天的手臂嘘寒问暖，仿佛二人已经是多年老友一般。

对于李宜的这种功夫，于孝天还真是有点自愧不如，也难怪李宜能把家道中落的生意给重新做起来，并且越做越大，隐然成为福州一带可以数到名字的大贾，他这种见面熟、同时还热情的本事，估计也是他能把生意做起来缘故。

再加上这个李宜很是jīng明，这生意想做不好都不容易，这也是于孝天和他们李家建立起来联系的一种基础。

双方之前是于孝天依靠李家，到现在的情况已经是双方可以平起平坐，互利互惠了，李宜坐下之后，便又提起了雷家的那件事，连称于孝天干的漂亮，真真为他出了一口恶气，那个雷家一下损失了两条船还有满船的货，再

加上缴纳赎银，时候到处花钱试图买通官方对于孝天进行报复。

整个下来，那个雷家损失惨重，最终也没有能讨回一点，这段时间雷家的生意明显不如以前，他们雷家原本有五条船，现如今两条没了，一条送去大修，剩下两条船让他的生意一落千丈，再也不敢大模大样的出海，现如今为了南下，前段时间只能让两条船混在一支大船队里面，一起南下，变得小心翼翼了许多。

雷家也感觉到这次这件事有可能是李家在背后捣鬼，可是一是抓不住李家的把柄，二是经过此事之后，他们损失很大，不管是斗财力还是关系，他们雷家都已经不是李家的对手，所以只能委曲求全，这件事让李宜心情大畅，好好出了心头一口恶气。

所以对于孝天这次前来，李宜更是热情的不知该如何是好了，从一见面，就喋喋不休的一再对于孝天道谢。

“李掌柜，这些话就不用再多说了，你一直以来都在帮我于某，现如今也该于某回报一下您了！要不然的话，以后于某又有何颜面再见你李掌柜呢？”

所以这也是有来有往，你再这么一再道谢的话，那么于某又该如何自处？如果李掌柜把于某当朋友的话，那么以后这种话就休要再提，否则的话于某以后就不敢再来见你了！”于孝天实在是架不住李宜的这种热情，于是苦笑着对李宜说道。

李宜这才点头道：“好说好说！既然于掌柜如此说了，那么李某不再提也就是了！这一次不知于掌柜为何忽然间前来这里，是不是又需要什么货，只要李某能办到的，于掌柜尽管开口，李某一定想办法给于掌柜办到！”

（多谢风梦相随和铁手有情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哈哈！）

第一百七十六章预言

于孝天点点头称谢之后说道：“其实也没什么大事，这段时间在下的日子过的还行，船也多了，手下弟兄也不像以前那么少了，加上李掌柜送我的那门大佛郎机，眼下虽然不敢说可以在这片海上横行，起码也不会再轻易被人欺负！

当然，我于某也不会就此觉得满足，眼下虽然在下船也多了，可是船上的家伙却还是太少！

对此在下也不跟李掌柜您客气什么，假如李掌柜还能帮于某再弄些大炮和鸟铳的话，于某自然是不胜感激！

还有上次于某托李掌柜办的那些杜仲漆，不知李掌柜可办好了没有！这件事还望李掌柜放在心上，至于花费倒是好说，在下一力承担便是，决不能让李掌柜赔钱！”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李掌柜面露难色，叹了口气道：“于掌柜，杜仲漆这东西眼下福建这边无法筹措得到，我已经派人四处打听货源，一旦能找到的话，就绝对会尽快办来！这个请于掌柜放心，只是需要些时间罢了！

但是你所要的火炮和鸟铳，这件事却就不好办了，恐怕是于掌柜有些事情不太清楚，现如今南边发生了些事情，听闻和兰国的红毛人们，自去年起便时常袭扰广东沿海，试图迫使我朝为其开埠，广东官府不允，其便出兵攻打香山奥，但是红毛人却没打赢。

后其在jian民潘秀引领下，占据了澎湖，这段时间在澎湖筑城试图长期盘踞，并且时常伙同周边海寇袭扰广东、福建沿海，劫掠船只。

广东官府和福建官府都在筹措兵备对其拒止，眼下广东各处铁作都在为官府铸炮并且打造鸟铳以备战之用，故此近期火炮实在是难以筹措，即便是高价也不易购得！

你为我李家帮如此大忙，李某岂能骗你，而是此事确实难办，李某只能暗中继续想办法，但是成事与否，就不得而知了！

另外近期福建巡抚商周祚商大人还严令各地州府，严查你们这些人，并且令各地官府严控硝石硫磺等物出海，就连硝石硫磺近期也很是难以办到！

不过我这里之前尚存有几石硝石硫磺，如果于掌柜需要的话，尽可送于于掌柜你们，于掌柜可莫要误会，李某不肯帮忙！”

于孝天听罢之后，这才回忆起历史上确实有这么一段事情，虽然于孝天不是学历史出身，但是对于这段历史，还是多少有些了解的。

李宜所说的和兰国其实就的红毛人，其实就是荷兰人，荷兰人在海上崛起时间比葡萄牙和西班牙晚一些，进入亚洲自然也就晚了一些。

所以当他们来的时候，也仅仅是从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手中夺得了雅加达这个时候应该是叫咬留巴，另外还有后世的马来西亚的大泥两地，作为他们和亚洲诸国通商的口岸。

可是这两处地方，都距离中国比较远，葡萄牙占有先机，骗得了澳门，西班牙人则占领了马尼拉。

中国商人还有日本的商贾都因为这两地比较近，所以更愿意去澳门和马尼拉于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做生意，如此一来荷兰鬼子岂能不眼红？

于是他们便也想在中国沿海一带，取得一个像澳门一样的地方，作为他们直接和大明通商的口岸。

荷兰鬼子先是试图攻打澳门，将澳门夺下，赶走葡萄牙人，可是葡萄牙人早已提前准备，击退了荷兰人的舰队。

于是荷兰鬼子便又想换个地方，可是大明地方官府可不会干，荷兰人多次进犯都没有成功，只是沿海到处袭扰，后来便被一个jiān商或者是海盗指点跑到了澎湖，占据了澎湖，试图以澎湖为据点筑城长期盘踞，在那里跟大明的商贾通商。

这件事多少知道点历史的人，基本上都稍微了解一些，为此于孝天记得大明还派兵到澎湖跟荷兰人打了一仗，最终迫使荷兰人放弃了澎湖，又跑去占领了台湾岛。

一想起台湾岛，于孝天就心中一动，他这样做海盗的，其实需要一个更大更稳定的后方基地，中国沿海各个岛屿都距离海岸太近，而且这些岛屿都隶属于各个地方州府县城管辖，他想要占个大岛当老窝，闹得轻点的话，朝廷和地方官府还能睁只眼闭只眼，不去理他，可是要是他今后壮大了起来，对地方官府或者大明朝构成威胁的话，那么不管是朝廷还是地方官府，都不会对他听之任之，坐视不理了。

所以如果他发展到一定程度的话，台湾岛倒是一个不错的选择，因为台湾岛在明朝的时候，还没有被大明明确划入版图之内，所以算是一块飞地，他即便是占据了台湾岛，朝廷也会对他睁只眼闭只眼的。

历史上荷兰人就是利用了这一点，才占领了台湾，后来郑成功无奈之

下，眼瞅着清军南下，他在大陆上要站不住脚了，才跑到台湾岛，把荷兰人给逐离，占据了台湾以台湾作为基地在海上和清朝分庭抗礼，并且坐地称王，试图和鞑子对抗。

所以占据台湾作为基地，对于孝天来说，无疑是一个很具有诱惑xìng的想法，但是转念仔细一想，于孝天马上便又放弃了这个念头。

占领台湾岛，现在对他这样的情况来说，是一个非常不切实际的念头，眼下他充其量也就是有一二百不到的手下，台湾岛是什么地方？别看后世哪儿看上去不错，可是历史上的那里却是一个瘴气横生，蚊虫肆虐的不毛之地。

它距离大陆这么近，不管是盛唐时期还是宋朝乃至是元朝都曾经有官方派人登陆到台湾岛，并且留下了地图和文字记载，故称琉球，可不是指的琉球群岛，为什么这么长时间，大陆各个朝代都没有将其纳入版图，其实是有深层次的原因的。

最重要的就是台湾岛在这个时代，还是一片不毛之地，加上特殊的气候原因，岛上的生存条件非常恶劣，这么几百年来，也有不少从大陆过去的人，试图在岛上定居，可是最终都基本上以失败而告终。

那里肆虐的蚊虫，是传播疟疾的最佳途径，许多人在移居到台湾岛上之后，很快便感染疟疾，最终死于非命，这个时代真正控制台湾岛的，也只有土生土长生活在那里的土著，只有这些土著才能适应哪儿的生存环境，而且据说这时代台湾土著还有不少猎头族。

所以如果想要占领并且开发台湾岛，是一项浩大的工程，需要投入巨大的人力物力，并且要做好付出巨大代价的思想准备，以他目前为止的实力，带着人跑去想把台湾岛给占据，根本就是送死，估计他们的脑袋都不够岛上土著之中的猎头族砍的！

所以短时间之内，于孝天只能望洋兴叹，还是老老实实的先在沿海一带混下去，要是朝一rì他实力壮大到相当程度的话，再考虑夺占台湾作为他的老巢也为时不晚，正如他这段时间考虑的，眼下他必须要脚踏实地、稳扎稳打，先发展自己的实力再说。

不过李宜的话也给他提了个醒，眼下福建广东沿海，正在闹红毛，朝廷官府暂时倒是不会关注这一带，接下来估计一年多的时间，南方诸省除了要应付四川贵州一带的奢安之乱之外，还要跟荷兰人打一场。

如果他没有记错的话，这一仗应该就是澎湖之战，大明福建巡抚好像应该是南居益吧！派兵渡海征讨盘踞在澎湖的荷兰人，经过一场苦战，将荷兰人逐出了澎湖。

但是他也只记得这么点事情，再多的他就想不起来了，可是刚才李宜却说，福建巡抚是叫什么商周祚，这就有点对不上号了！

“李掌柜，这福建巡抚叫什么？好像刚才你说他叫商周祚吧！怎么我记得貌似有个叫南居益的……会不会是我记错了？”于孝天冷不丁的开口问道。

听到于孝天这么说，李宜不由得吃了一惊，有点惊讶的看着于孝天，过了一会儿才说道：“这件事于掌柜又是如何知道的？不瞒于掌柜，近期官面上的人确实风传，现任福建巡抚商周祚商大人，因为无力拒止红毛人不断袭扰漳州泉州一带，而在朝中受到同僚弹劾，朝廷似乎有意换人，而且风闻这次来接任福建巡抚的正是你所说的南居益南大人！

但是目前为止，这件事还没有确定，但不知于掌柜又是如何得知的此事？”

于孝天一听心道坏了，又说漏嘴了！原来商周祚只是现任福建巡抚，而南居益到现在还尚未接替他成为福建巡抚，这一下这件事就不太好解释了，他总不能说他未卜先知吧！

但是转念一想，对这个李宜，他也不能太老实了，他们两者目前还是合作关系，而李宜这个人相当精明，仿佛总是能猜得出他的心思一般，这次他无意间说漏嘴，倒也不是什么坏事，有时候故意卖点关子给这个李宜，估计还能让这个李宜不敢小觑于他。

于是他故作高深的摇头道：“这个嘛……不瞒李掌柜，在下只是多少听了点风声，不过有件事我可以告诉李掌柜，如果我猜得不错的话，这个南居益南大人恐怕确实会成为商大人的继任，如果李掌柜有门路的话，倒是不妨先行一步，搭上这个南大人的路子，对于李掌柜你的生意来说，以后可能会有所助益！”

（今天特别鸣谢风去疾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七十七章疑神疑鬼

李宜看于孝天一脸高深莫测的样子，而且并没有说出他怎么得知的这个消息，于是也不再方便多问，只能暗自揣测，于孝天肯定还有其他路子，具体是谁告诉的于孝天这件事，他猜不出来，同时也对于孝天的话有些将信将疑。

毕竟换福建巡抚这件事，目前虽然坊间有人在传，但是消息却很乱，对于猜测谁将会是继任者，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确切的说法，有好几个人都在备选之列，而南居益虽然也有人提及，但是却并不是呼声最高的，具体到底下一步朝廷会派谁来接替商周祚，目前即便是官府里面消息灵动之人，也不敢确定。

这种事对于他这种常年要经常和官面上打交道的商贾来说，一直都十分关注，可是目前为止，他还没有能得到任何可靠的消息，说明谁将会是下一任福建巡抚，而于孝天今天却一口断定，未来接替商周祚当福建巡抚的将会是南居益，对他这么一个长期生活在海上的海盗头子，又怎么可能知道这么多事情呢？

如果于孝天真的知道的话，除非他这时候在京城里面还有路子，有人暗中给他提供了这种消息。

可是想想于孝天的身份还有他的出身，李宜打死他也不相信于孝天能有这样的路子，今天于孝天故作高深的说南居益将会成为商周祚的继任者，李宜私下里认为，这很可能是于孝天在信口开河，想在他面前装的对陆上的情况很了解罢了！

所以李宜对此便一笑置之不再多问什么，到时候等消息出来之后，他便可以知道于孝天到底是不是在胡说八道了！

接下来于孝天和李宜又闲聊了一些有关当今朝廷的事情，李宜告诉于孝天，他听闻朝中的皇上，近来开始宠信了一个姓魏的大太监，让他和一个姓顾的叫顾秉谦的阉臣入阁，参与朝政，同时还令这个姓魏的掌管东厂，真不知道当今圣上是怎么想的。

于孝天听罢之后笑了起来，李宜这么说，语气之中流露出了对这些阉党的不屑，而且福建天高皇帝远，他们这些商贾根本就不十分了解朝廷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别人眼下不知道魏忠贤的厉害，他于孝天岂能不了解实情。

于是他摇头道：“李掌柜，且听在下一句忠告，眼下你可以小瞧这世上任何一个人，但是却绝不要小瞧这个魏忠贤魏厂公！你今后一定会知道他的厉害！所以不管你信不信，从今以后在人前人后，都不要说一句他的坏话！

如果你有路子的话，倒是可以跟福建这边的锦衣卫抑或是东厂的人搞好关系！甚至于不妨想点办法花些钱，投效一下这个魏大人，哪怕是他手下的一个亲信也行！总之，今后你会知道我今天的话会对你有何好处！

念在你我相交一场，这话我点到为止，但是还请李掌柜千万记住，莫要一笑置之！”

李宜听罢之后，更是一肚子的狐疑，因为于孝天的话很奇怪，好像他很了解这个魏忠贤一般，而且还一口咬定，今后此人绝对是个厉害人物，那么这就真的奇怪了，难不成于孝天真的在京师之中，还有什么路子不成，能知道这么多连他都不知道的事情？

想到这里，李宜不觉间便有点了对于孝天紧张了起来，虽然他不敢相信于孝天在京师里面有路子，但是这世上什么事都不能一概而论，弄不好于孝天是个海盗之中的异类呢？所以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

要是万一于孝天有这样的一条暗线的话，那么他就更不能小看此人了，以前他之所以帮于孝天，是想要在这一带扶植起来一个可以给他帮忙的海盗，替他干点脏活，但是他在帮于孝天的同时，也在小心限制着于孝天的发展。

现如今于孝天似乎表现出了他在京师里面还有暗线，那么今后他李宜就不能再像以往一样，对于孝天进行限制了，相反还要改变一下行事方式，不管于孝天需要什么，他都必须尽可能的满足他，要不然的话，凭着他暗中的那条路子，搞不好什么时候自己就得罪了他，到时候从京师来的人，恐怕会像捏死一只蚂蚁一般的把他给捏死！

想到这里，李宜也不敢多问什么了，变得对于孝天更加热情，甚至于忽然间提出，他自家的船上，倒是还有几门火炮，他忽然间想起来，有两门炮暂时用不上，可以送给于孝天。

于孝天看着李宜的变化，心中有点哑然失笑，刚才他的话，果真唬住了这个李宜，有点让李宜疑心疑鬼了起来，自家不说，便主动开始示好于他，等回头他的预言灵验之后，到时候恐怕更能把李宜吓得不轻！

不过这样也好，有些事不能都让人彻底看透，让李宜这个窝主多存一些对他的敬畏，其实是一件好事，偶尔他可以利用一下自己那些半吊子的历史知识，吓唬吓唬李宜，使得他不敢小觑自己，这对他来说也是件不错的事情。

“如此倒是要多谢李掌柜了！送是不敢当的！于某岂能无功受禄，这两门炮如果李掌柜愿意割爱的话，于某眼下倒是也不缺银子，只当是从李掌柜手

里面买的好了，该给的银子，于某绝不会舍不得！如果李掌柜不要的话，那么这炮于某也决不能要！”于孝天抱拳对李宜称谢道。

李宜看于孝天说的坚决，暂时也唬不准于孝天的深浅了，于是也不再坚持，点头答应了下来，开出了两门炮一共二百两银子的价钱，回头请于孝天给李管事结算就行了，十天之后，他便派人将两门炮从连江县送到这里，交付给于孝天。

东拉西扯的半晌之后，于孝天这才将话题扯到了混江龙的身上，他之所以要找李宜打听混江龙的事情，其实并非是无的放矢。

李宜当初的家就在福宁一带，他的生意遍布福宁、福州等地，对于福宁那边的情况也比较了解，因为他做的是海贸，少不了也要和混江龙那边的手下们打交道，故此他对于这两边的情况都肯定有所了解。

这次鲨鱼帮和混江龙发生这样大的冲突，他们这些在海上跑的商贾们肯定也都得知了消息，而且一定会想尽办法多打听一些消息，来判断今后他们该何去何从，故此李宜肯定也少不了要这么做。

听罢了于孝天的问题，李宜倒是也不藏着掖着什么，立即点头答道：“原来今天于掌柜来的目的是这个呀！这你就算是问对人了！”

不错，这段时rì，我们这些人也都在关注着这件事，混江龙把手向南伸，我们岂能坐视不见，所以早就开始暗中打听消息。

南竿塘一战，鲨鱼帮败走，但是我听闻混江龙那边损失也不小，甚至还大于鲨鱼帮，他损失了起码五条船，手下丧亡百人以上，这也是在他打赢了之后，没有继续朝南边扩张的原因。

通过年后那一战之后，混江龙似乎是感觉到鲨鱼帮还不是他能一举吃掉的，一旦逼得太紧的话，搞不好会让张虎狗急跳墙，倾巢而出跟他一决高下，那样的话，他其实也占不了多少便宜。

所以近期他们倒是显得比较安分，仅在鳌江口、定海湾、黄岐湾等地活动，偶尔会到芭蕉岛一带出没一下，并未继续大举南下。

而且我听说，混江龙这一次也受了点轻伤，打完南竿塘这一仗之后，就回了双峰岛养伤，留下了他的弟弟陈乾坐镇南竿塘。

但是我听闻，这个陈乾xìng子比较弱，远不如陈九老辣，而且他为人有点胆小怕事，手下人并不太服他，有点压不住下面的人。

特别是几个跟着陈九出来的手下，更是不拿陈乾当成回事，混江龙怕陈

乾在这边压不住阵，把几个得力手下也调回到了福宁那边，所以短时间之内，混江龙那边，也不太可能再继续对张虎这边步步紧逼。

可是近来鲨鱼帮里面也传出不少消息，张虎这两年来手下们对他很不满，现如今他鲨鱼帮里面闹得不可开交，如此下去，恐怕张虎在这边的好日子也不会有多长了。

于掌柜，你这边今后恐怕也要再作打算才行！”

听罢了李宜的话之后，于孝天的心也就放下了，从李宜打听来的消息看，混江龙虽然胜了一场，但是却也没有讨到多大的便宜，并没有敢继续南下，如此一来他最担心的事情也就暂时不会发生。

之前他最怕的就是混江龙趁着这个机会，趁势继续向南扩张，这么一来，虽然他不会首当其冲，可是福州这边的不少同行，恐怕也会倒向混江龙那边，这么一来，此消彼长之下，鲨鱼帮肯定会变得虚弱，他夹在两边，就更是难受。

可是目前来看，混江龙暂时满足于现状，没有马上继续向南扩张的想法，这就为他争取到了一些时间。

接下来于孝天又跟李宜谈了一阵，从李宜哪儿打听到了更多的有关混江龙那边的情况，其实混江龙那边的状况跟鲨鱼帮也差不多。

他们这样的海盗集团，并非是一种组织严密的团体，而是一种相对松散的利益集团，名义上混江龙是老大，可是实际上混江龙直接可以完全控制的人手和船只数量并不是很多，更多的手下仅仅是依附于他，平时各自为战，必要的时候混江龙可以调动他们集中行动。

所以这样的组织结构，注定了他们内部也同样是矛盾重重，想要把所有力量都集中起来，干票大的，混江龙其实也不容易组织起来众多的手下，这恐怕也是混江龙在取得了南竿塘一战之后，没有继续向南扩张的原因之一，很可能是他内部，有不同的意见，导致他无法凝聚力量，趁势继续扩大战果。

再加上混江龙也受了伤，这一仗表面上是他赢了，其实事实上算是两败俱伤的结果，谁都没有能占到便宜。

鲨鱼帮这边丢的是面子，混江龙那边却损失比较大，导致了双方在那一仗之后，又一次进入到了一种平衡的状态。

接下来就看谁恢复的更快一些，下一步谁就可能会占据优势。

总之，短时间之内，他不用太担心混江龙大举南下这件事了，接下来他便可以全力以赴的应对鲨鱼帮这边的麻烦了。

（今天特别鸣谢一醉人兄弟的不吝打赏，近期请弟兄们不要打赏了，请讲打赏我的钱，捐给雅安地震受灾的同胞们吧，但是别选红会捐款就行！）

第一百七十八章暗抵东沙屿

东沙屿位于南日岛东北海面上，距离南日岛也就是二十多里的距离，是属于南日群岛之中的一座小岛。

这座岛因为地理位置不好，偏离正常航线比较远，又处于南日岛东北面一角，以前岛上有个小渔村，但是渔民日子很难熬，多次遭到倭寇和海盗的骚扰，渐渐的便被废弃，又变成了一座无人岛。

鲨鱼帮控制了南日岛之后，这里更是无人问津，平时极少有人前来这里，所以方安约于孝天到这里会面，倒是个不错的选择。

于孝天按着约定的时间，在离开大练岛之后，没有回金银岛，便直接来到了东沙屿，如果不是事先他曾经留意过这座小岛的话，还真不容易找到这里。

东沙屿形状有点像个腰果，北岸凹陷进岛内，形成一座天然的港湾，但是港湾的水比较浅，不适合停靠太大的船只。

但是时下海上的船只多为几十吨到一二百吨的帆船，这里的水深倒还不是什么问题，当于孝天乘坐着新海狼号抵达这里的时候，远远的便看到了湾子左面突出的海角处，出现了一个人，朝着他们挥动一面小红旗。

于是于孝天在观察了一番周边的情况之后，又让桅杆顶上的刘旺仔细的看了看附近有没有船只出没，在确定没有发现异常的情况下，他这才下令将船只驶入到东沙屿的湾内。

湾内没有大船，仅仅是靠着岸边停了一条小渔船，在于孝天下令抛锚之后，便看到几个人在岸上朝着他的船招手。

远远望去，于孝天便看到了方安的身形，于是下令放下舢板，船上的人继续保持戒备，做好随时起锚升帆离开这里的准备，然后下到舢板上，朝着岸边驶去。

方安还是老样子，左手的铁钩塞在怀里面，站在礁石上看着于孝天乘坐舢板靠在岸边，有他的手下过去接住了绳子，将舢板拉到了岸边系牢在了岸边的礁石上。

于孝天一个箭步便跃到了岸上，大步朝着方安走了过去，抱拳笑道：“于某见过方兄！在下姗姗来迟，让方兄久等了，恕罪恕罪！”

方安打量着湾内于孝天带来的那条福船，点了点头，将左手的铁钩掏出

来右手搭着铁钩做抱拳状苦笑：“于当家果真乃是守信之人，是我来的早了点，怪不得你！你过来的时候正好！”

于孝天走近之后，方安转身带着于孝天走到了几块岸边的礁石旁边，挥挥手让手下走远，于孝天也同样让跟着他的赵四等人远远避开。

看着于孝天的座船，方安点头道：“看来于兄弟这段日子混得不错，这座船也换新的了！”

于孝天扭头看了看自己新的座船，心中微微得意，但是却没有表现出来，淡然笑道：“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于某总不能一辈子只靠着那条破船过活吧！这不过是前段时间回来之后，运气不错，才弄了这条新船，比起你们实在是算不得什么！”

方安摇头道：“这个不用说了，我三哥能看重的人，不会是笨蛋！现如今你的事儿，上次来的你那个六叔都对在下说了，你干的漂亮，假以时日你的成就绝不会在我们大当家之下！

不瞒你说，回来路上，二哥也多次提及过你，他也说你绝非池中之物，假以时日肯定不会屈尊于这小小的福州一带！

甚至于他还说过，如果不是你跟我三哥关系不错的话，抑或是这鲨鱼帮不是他说了算的话，他绝不会容得下你！肯定会找机会先把你做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翻了翻白眼，心道方安这家伙真是什么话都敢说，而且钱松这个老狐狸，也不是好相遇的，幸好他最初先结交了王宏，要不然的话，自己这会儿弄不好就被钱松带人给干掉了。

不过从另一个侧面来看，方安现在没把他当外人看，要不然这样的话，他也不会对于孝天说，这么一来，有很多话他们说起来就方便多了，不用再去琢磨着绕什么圈子了。

方安说罢之后，看了看于孝天，忽然间笑了一下说到：“于兄弟莫怪，我方某就是这样的人，有什么说什么，话不投机半句多，如果我不把你当朋友的话，也不会给你说这些！”

于孝天笑道：“如此最好，能有幸被你方兄当做朋友，也是于某三生有幸！对了，王三哥还有钱二当家眼下情况如何？”

方安脸上马上露出了一脸的怒色，摇摇头道：“不好！很不好！我们大哥和二哥积怨已久，大哥早就担心二哥会把他取而代之，以前就是貌合神离，现如今正好利用二哥身上有伤，不能理事，趁机夺了他的手下，还把他囚在了寨子里面！

而三哥因为二哥的事情，也跟我们大哥闹翻，被我们老大抓了起来，关在了岛上的私牢之中，如果不是我和老八极力劝阻的话，恐怕三哥这次xing命都会难保！”

于孝天皱起眉，一脸担心的问道：“为何事情会发展到如此地步？难不成张大当家就看不出来，他这么做会让不少弟兄寒心吗？眼下混江龙那边，正觊觎福州这边的海面，这个时候他却对钱二当家和王三哥做这样的事儿，岂不是要自毁长城？”

“本来家丑不能外扬，可是现如今你于兄弟也不算是外人，三哥和你的关系除了我们几个弟兄之外，就算和你最好，多次人前人后提及过你，把你当兄弟看待！所以有些话跟你说也无妨！”

本来我们鲨鱼帮在大哥的带领下，头些年干的还算是不错，可是自从前两年之后，我们老大便xing情大变，变得傲慢自大，而且对属下多疑！

二哥在我们弟兄之中，人缘最好，而且做事稳重，比较顾全大局，可是如此一来，反倒让我们大哥对他起了疑心，这两年总在想着对付他！

可是二哥往往为了鲨鱼帮，不愿和他反目，事事委曲求全，这样罢了，可是越是这样，大哥却越是对他提防的紧。

其实这次让二哥带着咱们去南竿塘，我们也都看出来我们大哥的想法了，可是二哥还是没有推辞，带着我们去了！

这一仗开始的时候，我们就没觉得能讨到多大便宜，回来之后，我才知道，我们这边还没有走，混江龙那边就已经知道了消息，开始从福宁那边增调人手和船只。

到底是谁在作怪，这点我们也不愿多想，可是回来之后，大哥非但不处置临阵逃脱的朱大，反倒将罪责归于二哥头上。

二哥回来的时候，本来身上就带了伤，可是被这么一气之下，便卧床不起，身上的伤口反反复复，久不愈合，以至于这才让大哥趁机夺了他的船还有手下！

三哥跟二哥关系最好，当然不能坐视不管，于是便直面我们大哥，跟大哥多次正面顶撞，本来大哥就不喜三哥，觉得三哥跟他不一心，趁此机会，正好连三哥也给收拾了！

要说为何我和老八都没有出面因为二哥跟老大闹翻，其实还有其他原因，可能你不知道，当年我断了左手的时候，好多人都瞧不起我，只有二哥

和三哥把我还当成自家兄弟看待，处处维护与我，替我治伤，还宽慰于我！

要不然的话，我这样的人早就被老大当做废人，弃之不管了！能否活到现在，恐怕都很难说！

本来我也想为二哥出头，可是二哥被老大早有预料，在他被张虎囚禁之前，他就私下告诫我和老八，不要像三哥那样，暂时要我等委曲求全，否则的话后果是什么，想必于兄弟也能猜得到。

我方安平时也最敬二哥和三哥，这次让我当缩头乌龟，我也认了，因为要是我和老八也都被老大控制起来的话，那么二哥和三哥就没人护着了，到时候恐怕他们两个都会落得一个很惨的下场。

这也是我和老八为何没有跟着三哥闹事的原因！”

平时话不多的方安，这会儿大概是实在是憋坏了，对于孝天原原本本的道出了他们鲨鱼帮内部的不少事情，愤愤然的说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暗想这些事跟他猜测的也差不多，张虎这个人在当初和官军一战获胜之后，开始不思进取，使得手下对他产生了不满，渐渐的内部出现了矛盾，但是他没有想过如何弥合这种矛盾，却变得开始多疑起来。

为了坐稳这个舵把子的位置，他开始琢磨该如何对付钱松和王宏等人，这次正好利用了混江龙侵占马祖群岛之事，设了个套让钱松来钻。

钱松这个人倒是仗义，明知是个坑，可是为了他们鲨鱼帮的大局着想还是跳了进去，但是下场自然也可想而知，张虎这么对他，其实早就已经想好了，绝非是受什么人的挑唆，能不杀他和王宏，就已经算是手下留情了。

当然张虎不杀钱松和王宏，仅仅是将其囚禁起来，也可能不是他不想，而是毕竟这两个人在鲨鱼帮里面都很有声望，他这么做已经有些犯众怒了，要是再杀了他们二人的话，估计鲨鱼帮内部当即便会四分五裂，到时候他恐怕就没法收拾局面了。

想想这才一个小小的海盗团，区区不过千人不到，内部就闹腾的这么厉害，要是是一个国家的话，想想都会觉得头疼，现在他总算是知道了当老大的难处，幸好眼下他对手下不错，手下也都很听他的，要是也有这种事的话，就该让他头疼了。

第一百七十九章不情之请

于孝天叹息了一声，点了点头道：“原来你们鲨鱼帮里面的事儿还这么复杂！张大当家这么做，可真是煞费苦心呀！不过事到如今，你我总不能就这么看着吧，钱二哥身上有伤，现如今不知情况如何，这么一直被囚禁着，总不是个办法！不知我于某能为你们做些什么吗？”

对了，既然张虎对钱二哥和王三哥都如此对待，你和老八跟他们二人交好，他岂能不小心你们？这次你出来，难道不会引起他的怀疑吗？”

方安摇头道：“他当然不会对我和老八放心，但是暂时也不敢动我们两个，现在他很清楚，是我和老八压着下面的弟兄不能乱来，要是他动了我们的话，下面马上就会乱成一团！

近期他派人盯着我和老八，我们确实不能乱动，这次我约你来这里，之所以坐这条小船，就是为了不让他知道！

这条船是二哥手下的人，我这是偷偷的溜出来的，要不然的话，我也不能来到这里！

这次约你过来，其实就是有事相求，眼下我们大哥也看出来，我们这里表面上平静，但是实质上却乱的厉害，所以他除了老七的手下之外，其余的船和人，都不许擅动，这段时间，我们都没有怎么出海！

这也是他想把你们找去的原因，就是想控制住你们，今后为他所用，你幸好够机灵，没有过去，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你恐怕也留在岛上了！

对了，我问你，朱大是怎么回事？我听说朱大被他派去招你来见他，怎么忽然间就连人带船都没了消息？是不是你做了手脚？”

于孝天立即摇头道：“不是！我根本没见过朱大，前几rì倒是张虎又派人去了我的寨子，也问及了此事，但是我确实没有见过朱大！”

说完这话，于孝天面不改sè，心道这事儿眼下打死都不能承认，即便是你把我当朋友也不成，毕竟你还是鲨鱼帮的人，一旦走露风声，张虎铁定会派人去找老子的麻烦！所以只能先对不起了！

看于孝天不承认，方安盯着他看了一会儿，也没看出来于孝天有什么异常，于是便摇摇头道：“可能是我多想了！这个朱大也算是该死，天都容不下他！前些rì子我们大哥派他去招你来见，可是这厮却一去不回！

后来不得已，又派人去找你问，回来之后你的人说没见到他，于是这段rì

子我们这边撒出去不少人手，在周边找他的下落，老七更是派了不少人出海，前天有人回去说找到了朱大的船。

他的船沉在下屿东南面的海上，可是满船人却都一个不见，有人下去探摸了一下，他的船体撞裂了个口子，估计是这厮命不好，路上遇上了前些日子的那场台风，被吹到了那一带触礁沉了！

不过奇怪的是，他一船人几十个，居然一个都没有活下来，我们的人上了下屿和塘屿还有南横岛都找遍了，也没找到他一个手下！真是奇怪了！

大概也是这龙王爷看不过这厮借着老七的势力骄横，才收了他吧！算他倒霉！”

于孝天心里面松了一口气，心道看来这件事可以蒙混过关了，老子费那么大的力气，把那条船给弄沉，容易吗？到现在想想还觉得肉疼！总算是没有白费力气，让张虎发现了，要不然的话，他还真不好洗脱这件事的嫌疑！

“不说这个了，这次请你过来一见，我有一一个不情之请！希望于兄弟能施以援手！”方安懒得再说这件事了，转脸正色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赶紧点头道：“方兄客气了，有什么需要于某襄助的，尽管开口便是，只要我于某能做得到的，一定不会推辞！”

方安看着于孝天，犹豫了一下之后说道：“但是这件事恐怕有点冒险，而且很棘手！稍有不慎，恐怕就会拖累你丢了性命！你可敢干吗？”

于孝天看着方安，心里面犯嘀咕，可是脸上却还是露出一脸的慷慨，开口说道：“到底是什么事，方兄总是要先说出来吧！于某虽然不敢说胆大包天，但是起码也不是胆小如鼠之人，到底何事，总要先让在下掂量掂量！”

方安这才再次说道：“我想请你帮忙，把我三哥和二哥给救出去！……”

于孝天下下巴吧嗒一下就调到了沙滩上，顿时有点傻眼……

“不是我方某故意为难于兄弟，而是眼下这件事很急！我二哥现在伤势越来越重，再不救治的话，恐怕就要完了！

而且三哥打了老七，这件事你已经知道，老七这个人是个睚眦必报之辈！虽然老大眼下没敢杀他，可是老七却绝不会放过我三哥！

这几天我已经得知，老七要对三哥和二哥下手，本来我该出面来办这件事，可是眼下我被老大和老七盯得很紧，出来一趟都不容易，在岛上包括我和老八的手下，都被他们派人盯着，即便是想做也难！

要是我们撕破脸动手的话，眼下非但可能救不了他们二人，相反弄不好还会连累了他们！

现在唯有趁着老大还在犹豫的这个机会，请你来动手，才有可能将他们二人救出来，我想来想去，也找不到合适的人，也唯有你大概可以来帮我，所以这才找你来商量！

要是你觉得太过冒险的话，那就算了，只当我没说便是！大不了回去之后，我跟老八带人反了，能救出他们二人最好，要是救不出来的话，那么我姓方的就陪着他们一起死好了！”方安看出了于孝天的惊讶，赶忙接着对于孝天解释道。

于孝天这会儿真是纠结的难受，眉头紧锁着摇头道：“方兄切莫着急！于某绝无见死不救之说，而是这件事确实事关体大，牵扯不少人的性命，不由得于某不慎重一些！

于某也是凡人，猛然一听吓一跳也在所难免！但是绝非是想要袖手不管，要不然的话，王三哥就白认我这个朋友了！

既然你能找我来，请我帮这个忙，就是看得起我，把我当朋友，我更不会撒手不管！

可是这件事不是小事，我们既然要做，就要先谋划清楚！我有些事要先问下方兄……”

听到于孝天这话之后，方安这才感到舒服多了，连忙站起来对于孝天抱拳称谢，于孝天虽说没有马上一口答应下来，而且表明他对此事的担心，那么反倒让方安觉得这次找对人了。

有些人做事不动脑子，一听说什么事儿，抡胳膊挽袖子的满口就答应下来，这样的人反倒不让人放心，要么他是满口敷衍，压根就没打算帮忙，扭头就不认账了，要么根本就是个莽撞之徒，做事不计后果，这两种情况，都不是方安想要的。

而于孝天却畅快的表明了他对此事的担忧，并且要先问一些情况，做一些谋划，那么这让方安觉得，于孝天在这件事上，是诚恳的，而且也有意继续和他就此事商量下去。

“在下知道，这件事确实是为难于兄了，但是方某也是无奈之下，才出此下策！还望于兄见谅！当然方某也绝不是让于兄去送死，假如于兄事败的话，那么方某别的不敢说，一定会想办法相救，即便是救不下来于兄，方某也宁可跟于兄携手上路！如果方某有半句虚言的话，妈祖为证，定要方某落

得一个被挫骨扬灰的下场！”方安一脸恳切的对于孝天说道，并且立即发誓道。

于孝天心中苦笑，你这保证算个屁呀！老子一旦失败的话，脑袋估计都保不住了！你即便是陪老子到黄泉路上走一遭又能如何？但是反过来，听了方安发的毒誓之后，他还是认为，方安是认真的，他们这种人生活在海上，最敬的就是妈祖，绝不会轻易对妈祖发什么毒誓，既然以妈祖的名义发誓，那么这种誓言一定是发自内心的。

于是于孝天拉着方安再次坐下，开始对方安详细的问了起来：“方兄！我来问你，你请我去救钱二哥和王三哥，他们两个按照你所说，都关在寨子里面，而你们寨中，有数百部众，日夜都有人看守，我即便是想救他们二人，又如何混得入你们寨中？难不成要我带着手下，强攻你们的寨子不成？”

方安赶紧摇头道：“当然不是！于兄的实力方某也清楚，即便是再绑上几个你，也不见得能打得下我们的寨子！我当然不会让于兄这么做！

是这样的，之所以我急于请于兄帮忙，正是因为老七的挑唆之下，张虎将他们二人前些日在寨中私牢之中，移到了寨子外面也就是岛东的山上一个我们称为死人洞的地方。

他之所以要这么做，其实就是在提防我们这些平日跟二哥和三哥关系好的部众，防着我们自己人动手救出他们，但是他却想不到，却正好给了我们一个机会！

死人洞那儿以前是我们看押肉票，并且惩治不听话的帮众之所，到了哪儿的人，除非叫了赎金，才有可能活着出来，一旦是自己人被关到哪儿的话，绝少有人能有命再回来！

这也摆明了，老七想要将他们二人置于死地的想法，张虎答应下来，也是想要这么坐视他们二人死在那里！我正是因为这个，才会着急起来，在寨子里面，我和老八还可以想办法维护一下被囚禁起来的他们，可是一旦他们移到死人洞的话，就连我和老八也没有办法，再照顾他们了！

不过在死人洞哪儿，也不是很容易就能把他们二人救出来，那个地方，本来就是一个隐秘之所，而且地形也易守难攻，张虎还派了十几个人看守，戒备森严，一般人包括我们在内，都决不许轻易接近。

而且估计张虎和老七肯定也给看守哪儿的人留的有话，一旦发生风吹草动的话，肯定会立即动手，先结果了他们二人，绝不给人救出他们的机会！

所以这件事还是很难办，如果要说的话，就必须耍一举就将他们救下，不给看守他们的人一点机会才行！

我听三哥说起过你带着手下弟兄，偷袭蒋家的那件事，于兄那一票干的实在是漂亮至极，所以我觉得，既然于兄有这等本事，那么这件事要是让于兄来办，也稳妥一些！

换做旁人的话，我反倒觉得不放心！”

（老婆预产期到了，昨晚住上了医院，只等着生了，哈哈，大家帮忙预祝我太太母子平安吧！这两天更新可能会不太稳定，我尽量保持不断更！多谢弟兄们了！不罗嗦，马上要赶到医院去，今天一大堆的检查等着呢！）

第一百八十章富贵险中求

于孝天听到这里之后，心里面多少放下了一些，只要不是让他带人去南rì岛张虎的大寨，那么这件事就好办多了，而且也就有了成功的可能xìng，本来他可以不管这件事的，坐视钱老二和王宏死了便是，可是如果他那么做的话，他也就不是他了。

不管他自己觉得跟王宏关系如何，但是他可以感觉到王宏却还是将他真当朋友看待的，对于朋友，于孝天是愿意两肋插刀的，朋友是什么？真正的朋友就是关键的时候，能伸手帮你的人，而不是见你风光的时候，跟你称兄道弟，看你倒霉的时候，就袖手旁观，躲得远远的！

起码他认为，他不是那种人，所以他不会轻易就这么甩手不管，如果有可能的话，他还是非常愿意对王宏施以援手，不能坐视他就这么被张虎给害了。

于孝天点点头道：“如此一来，还真是不错，这就给咱们了一个机会！不过还有几个问题，你们南rì岛四周都撒的有哨船！我如果要带人去救钱二哥和王三哥的话，又该怎么办？一旦被发现的话，张虎岂能让我如意？

再者，我不知道死人洞在什么地方，即便是潜上你们岛，又怎么找到死人洞，要知道我对你们哪儿可是一点都不熟，白天肯定不能动手，晚上根本不可能找到地方！这些事儿都要考虑周全才行！”

方安一听，赶紧再次接口答道：“这个当然，这些事儿这两天我也一直都在考虑，当然不会贸然就提出来让于兄来做！肯定已经有所安排了！

其实想要潜入到我们岛上，并不是很难的事情，虽说我们撒出不少哨船，可是一旦天黑之后，大部分哨船都会回到岛上，另外即便是白天，我们的哨船也多在岛的西面和南北三面活动，东面就是大海，一般情况下不会有哨船在那边活动！

所以于兄要是动手的话，就要从东面靠近我们岛，下午先到岛的东面，等着天sè渐晚之后，再靠近不迟！

另外这一次我给你带来个手下，他对岛上地形最为熟悉，他是二哥的手下，对二哥是忠心耿耿，有他给你带路，你便轻松可以找到死人洞！当初因为犯事，被关在死人洞里面过，幸好是二哥出面相救，才让他得以活着离开了死人洞，故此他对死人洞那边的情况还有地形都非常熟悉。

而且这个兄弟习得一手的好弩箭，即便是晚上，也能shè中百步之外的烛火，能给你帮上一些忙，有他给你做帮手，又可以多点成算！”

于孝天听罢之后，觉得这件事真的有一定的可行xìng了，心中更是有底了一些，他的强项就是干这个，摸黑偷袭，对他来说，已经有了相当的经验，一旦这些问题可以解决的话，救出钱老二和王老三也不是不可能的。

但是想了一下之后，于孝天还是接着问道：“可是还有件事比较麻烦……”

方安一听，眉头便皱了起来，开始于孝天问的那么详细，他可以认为于孝天做事之前考虑周详，但是该说的他都说了，该安排的他也都安排过了，于孝天却还是要问，那么他就有点觉得于孝天这是在推脱了。

于是他略带不快的问道：“于兄还觉得有什么安排不到的？”

于孝天一看方安的神sè，便知道他想什么，于是笑道：“方兄莫要误会，既然你把事情安排的这么周全了，我于某自然不会再推脱什么！我想问的就是，我们对你们岛周边的水情不太了解，晚上虽然可以方便我们行事，可是从海上靠到岸边，黑灯瞎火的情况下，一不小心就可能触礁或者搁浅！这件事方兄可曾考虑过？”

方安一听还真是没有考虑到这个问题，但是于孝天表明了他愿意动手营救钱松和王宏，这已经让他感到十分满意了，他也知道刚才自己误会了于孝天，同时也发现于孝天在考虑事情方面，比他还要周全一些。

低头想了一下之后，方安说道：“这件事好办！南匿山东面的水比较深，但是礁石也不算太少，于兄考虑的倒是很周全，是我没有想到这一点！

我刚才想了一下，于兄的船大，靠岸动静也比较大，可以在接近我们岛之后，把船停在距离海岸有段距离之外，然后转乘一两条舢板，划舢板上岸，有那位弟兄给你带路，这就不会有什么麻烦了！

另外如果于兄还是觉得不保险的话，也无妨，我回去之后，会安排一个亲信手下，在约定时间的晚上，到东岸那边找个背风背光的地方，挂起一个灯笼，在海面上很远就可以看得到，你只需照着灯光的地方过来，就不会走错地方了！

这么办不知道于兄可还满意吗？”

听完这些之后，于孝天算是心里面彻底有了谱，于是点头道：“如此一来，一切就好办多了！这件事就这么定下来吧！方兄可以放心回去，三天后的晚上，我便带人过去，成败与否于某暂时不敢说，但是于某可以跟你保证，绝不会食言！”

方安听罢很是激动，站起来忽然间扑通跪下，重重的对于孝天磕了几个头，开口道：“于兄，请受在下一拜！不管此事成功与否，你都是在下的恩人！还是我刚才那话，假如于兄失手的话，方某也绝不会苟活！即便是救不了……”

于孝天手忙脚乱的上前一把拽住了方安，两膀一用力，一把便生生将方安从地上拽了起来，并且打断了他的话说到：“方兄万万不可如此！我们既然做，就要成事才行，莫要再说这种不吉利的话！

也莫要再说什么恩公不恩公的，王三哥是你三哥，也是我于某的朋友，于某出手救他，也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你要是谢我的话，那就是看不起我了！今后咱们也都是弟兄们了，朋友有难，拔刀相助，乃是我辈该做的事情，一切都不用多说了！”

方安被拉起来之后无奈的抱拳说道：“既然如此，大恩不言谢，二哥三哥待我恩重如山，假如事成之后，别的不说，从今以后方某愿听于兄调遣！天sè不早，只能说到这里了，我还要赶紧回去，否则的话被张虎发现，事情可能就不好办了！

三天之后，我在寨中和老八尽量拖住张虎和何光，死人洞那边恐怕不能给于兄帮忙了，一切全都拜托于兄了！”

于孝天也抱拳道：“方兄放心，于某即便是拼尽全力，也在所不辞！就此别过，请方兄敬候佳音！”

回程的路上，于孝天静静的站在船尾，两眼看着船后留下的白sè航迹，心中对这件事进行着全盘的衡量。

这一次受方安所托，去救钱老二和王宏，是一件冒了非常大风险的事情，稍有不慎事败的话，那么未来他将会在此再无立锥之地，张虎一定不会放过他，定会尽起所有手下，对他发动报复。

那么即便是他能逃出南rì岛，今后也要彻底放弃好不容易经营起来的金银岛另谋出路。

但是有句话说的对，富贵险中求！这件事的风险和机遇也是共存的，风险虽大，但是机遇也更大。

方安临别之前那句话一直回荡在他的脑海之中，假如事成之后，他方安愿听他于孝天的调遣，这句话已经摆明了，只要他救出钱松和王宏二人，从今以后方安就会反出鲨鱼帮，投靠到他的手下。

古人大多数人最讲信义二字，不少绿林豪杰也都极为看重这一点，他所

见过的钱松、王宏、马泉包括这个方安，都是属于这种人，在他们的观念里，受人滴水之恩，必将涌泉相报，这一点他们看的很重，所以他并不怀疑方安这是一句客套话。

而且以他对王宏的了解，一旦自己能在这个时候舍命相救的话，王宏也绝不会辜负他一片心意，肯定也会从此之后对他死心塌地，奉他为主。

以王宏、钱松、方安三人在鲨鱼帮内的威信，鲨鱼帮不少部众肯定也会因此跟着他们跟张虎决裂，最终很可能会选择投靠他的旗下。

本来如果以他自己的实力，慢慢发展的话，想要有朝一日达到和鲨鱼帮分庭抗礼的实力，将会是一个相当漫长的过程，这个过程之中，张虎也绝不会坐视他这样一个威胁出现在这一带，肯定期间会考虑将他这个潜在的威胁扼杀在襁褓之中。

所以他的壮大之路绝不会很轻松，甚至于可以说是步步都有风险，但是这一次方安却给他了一个可以走捷径的机会，他只要冒险去将钱松和王宏救出来，那么很短时间内，鲨鱼帮内部便会彻底分崩离析，而他的实力也会因此大涨。

此消彼长之下，他便可以在很短时间之内，获得和张虎分庭抗礼的实力，再加上张虎近年来在这一带得罪了不少同行，相信周边同行也不会倒向张虎那边，如此一来，他便有机会将张虎扳倒，成为福州沿海的海贼王。

一想到能夺占南日岛，成为这一带的海贼王，于孝天不由得就有点心中突突直跳的感觉，虽说他的野心并不是非常大，但是在这个世上生存，实力越强，便生存的几率越高，他这一点上不糊涂，也绝不会满足于现状。

想到这里，他咬了咬牙，暗自下定了决心，转身走下艙楼，来到甲板上招手道：“请李二兄弟过来！”

（今天老婆估计要剖腹产，就要见到我的小家伙了！哈哈，真是又紧张又兴奋，昨晚一夜没睡着，一会儿医生就要确定是否今天动手术了！哇！紧张呀！）

第一百八十一章布置

不多会儿工夫，一个身材低矮但是却很敦实的汉子便快步走到了于孝天的面前，扑通一下跪下，大声说道：“小的李二见过恩公于当家！”

于孝天点点头道：“不必多礼，我还没有救出你二爷，所以现在称呼我为恩公还为时过早！不要跪着说话了，你起来吧！”

李二脸上布满了疤痕，有些是刀疤，有些则是鞭子抽打留下的疤痕，整张脸都看上去有点扭曲，甚至可以说有些恐怖。

听罢于孝天的话之后，他咚的一声给于孝天又磕了个头，这才站起来躬身说道：“于当家既然答应了五爷所托，那么不管事成与否，都是我李二的恩人！”

二爷对我李二恩重如山，李二看着二爷受苦却无力相救，现如今于当愿意施以援手，仅此一点，就足够担得起被小的称为恩公！

不知大当家招小的过来，有何事要问，请于当家尽管开口！”

于孝天点点头也不再多说什么，直接对他说道：“既然我们要救你二爷三爷，那么咱们也不能打无准备之战，这次能否救出钱二哥和王三哥，其实你才是关键！”

我们必须提前谋划妥当，方有可能一击而就，成功将他们二人救出死人洞！

所以我招你过来，就是要你详详细细的将岛上的地形、人手分部、道路情况等等，都问个清楚，你好好想想，把你所知的所有东西，都告诉我，我再进行安排不迟！”

李二立即抱拳道：“小的遵命！……”

于孝天叫人从舱中搬来了一张矮桌，又取来了几张白纸，然后开始让李二详详细细的介绍起南ri岛东部以及死人洞还有周边的情况来。

而于孝天则拿了一根炭条，按照李二的介绍，在纸上开始写写画画了起来。

李二确实对南ri岛的情况非常了解，东岸那边什么地方水深，什么地方水浅，什么地方适合登陆，什么地方水下有暗礁，另外岛的东半部，什么地方驻守有鲨鱼帮的人，包括明哨暗哨，村落等等，他也十分清楚。

死人洞的位置，还有上山的道路，他都同样记得非常清晰，在于孝天的询问之下，李二都一一进行了回答。

而于孝天则根据他所说的情况，在纸上勾勒出了一副地图，将东部海岸线、可供停靠登陆的地点，需要走的航道，水里面的礁石群的位置，死人洞的位置和道路等等信息都标注在了图上。

勾画出这幅地图之后，于孝天让李二再看看他所画及所标注的东西是否有误，李二不识字，但是在于孝天的指点之下，还是很快看懂了这幅图，看罢之后，指出了其中几处错误，让于孝天进行了修改。

看到于孝天能轻松的绘制出这么一幅如此jīng细的地形图，李二不由得大为佩服，对于孝天也更加恭敬了一些，在他看来，于孝天这么做，也说明了这个于当家不是一个粗枝大叶之人，肯定很jīng通于谋划，如此一来，他对于孝天能否救出钱松和王宏这件事，就更有了一些信心。

但是他哪儿知道，于孝天之所以能这么快按照他所说绘制出这么一幅图，其实于孝天早就做过功课了，上一次他前往南rì岛，请王宏带着他在岛上转了一圈，已经基本上将南rì岛的地形情况和人员分布情况记了个七七八八，回去之后在船上，他就已经根据沿途所记，绘出了一副草图，差的不过只是一些更详细的细节罢了。

当初他在做这件事的时候，也不知道这么做对于今后会有什么用，但是他还是做了这件事，现如今果不其然使用上了。

所以在李二的叙述之下，他很快便将这幅图完善了起来，要不然的话，仅凭李二所说，他就想这么快画出一幅南rì岛东部地形图，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但是正因为之前他做足了功课，这才使得他这么快的速度，便在原有基础上，增添细节，搞出了这么一副相当详尽的地形图。

在弄出了这份地形图之后，于孝天便开始在这份地形图之上谋划起了他三天后的行动计划。

船很快便返回到了金银岛上，一靠近金银岛，于孝天便远远看到，派出去的几条船都已经返回了金银岛，整齐的靠泊在水寨外面。

回到寨子之后，于孝天立即便将手下头目们给召集到了他的临时议事厅之中，刘老六、马泉、孟疯子三人简要的将他们这次出去的情况给于孝天汇报了一下。

这一次他们三人分头出去，到周边四处转悠，马泉因为以前和刘一刀打过交道，算是熟人加朋友，于是便直接找到了刘一刀，将他的遭遇原原本本

的给刘一刀说了一遍。

刘一刀听罢之后也感到气愤不已，同时又为马泉转投到于孝天麾下效力一事感到有点惊讶，按理说他们这些人来这一带落草为寇的rì子都比于孝天早不少，可是没想到于孝天却后来居上，很快实力超出了他们，甚至于连马泉这样的老同行也投效到了他的麾下。

于是刘一刀便问马泉这是为何，马泉也不欺瞒他什么，将他为何这么做的原因告知了刘一刀，刘一刀听罢之后，也只能点头称是，心里面可能会有点酸溜溜的，但是却不得不承认，于孝天确实比他有本事。

在张虎这件事上，刘一刀也当即表明，绝不会再听从张虎的招呼，跑去见张虎了，他们今后宁可不在这边干，也不能这么让张虎把他们给吞了。

马泉告诉刘一刀，假如张虎做的过分，逼上门的话，他们这些小势力，完全可以绑在一起，合伙对付张虎，如此一来，张虎也就不能再轻易将他们如何了。

刘一刀也答应，如果真的张虎要对他们下手的话，他便前去金银岛找海狼们，一起对付张虎。

而刘老六则带着船，沿途不断的停靠到一些岛屿或者渔村附近，借口补充淡水或者补充食物为由，到处散布有关张虎想要吞并周边小股同行的消息，这些渔村的渔民，很多暗中都跟各个海盗群体有着联系，这些消息通过他们散布出去之后，很快便能广泛的传开，所以不愁周边海盗们得不到这种消息。

而孟疯子跑了一圈下来，却没有把事儿给办成，一个同行也没找到，消息当然也就没能散布出去多少，不过这家伙在出去的路上，却带着船上的手下们，抢了一条船，从商船上劫获了一批财货，兴高采烈的带了回来。

于孝天对孟疯子这么做很不满意，但是考虑到眼下正是关键时期，暂时也没和孟疯子计较，只是点了他几句，让他知道这次让他出去主要是干什么。

整体上来说，这一次他们几个人分头行动，基本上还是达到了目的，李家那边肯定也会帮忙，尽可能的将张虎的企图散布出去，加上刘一刀和那些渔村的渔民们，周边同行大部分都能很快得知消息。

如此一来，张虎的yīn谋估计就要流产了，总之于孝天现在就是不能让张虎太如意了，能给这家伙添堵，他就不会放过任何机会。

说罢这件事之后，于孝天这才将这次他到东沙屿暗中会了会方安的事情

告诉给了众人。

众人当听说方安请他们去救钱老二和王老三的事情之后，都不由得倒吸一口凉气，各个都连说使不得！觉得这事儿实在是不靠谱，太过冒险，一不小心的话他们海狼们就都会折在南rì岛。

另外几个人也都认为，这是鲨鱼帮的事情，老五方安都不出面去救，怎么也犯不着让他们去帮忙营救他们二人，所以大多数人的想法是，最好不要冒这种险，还是置之不理的好。

但是于孝天立即打断了他们乱七八糟的发言，摇头道：“我们这些人最重的就是信义二字，为人不可无信，同样对待朋友更要义气！”

王宏那我当朋友看待，近来没少维护于我等，现如今他落难了，我作为他的朋友，又岂能坐视不救？

诸位都是我的兄弟，有朝一rì谁也不敢说摊不上一点难事，难不成我也这么看着你们落难，而不伸手相救吗？”

听了于孝天这话，所有人都立即面露愧sè，低头不再言语了，而马泉则站起来抱拳说道：“舵把子，这事儿我马泉赞成！我马泉来投舵把子，奔的就是舵把子您为人够义气，更何况这王三哥落难，也跟我马泉又分不开的关系，多次为我跟张虎那厮闹，现如今他落难了，舵把子要救，也算我一个好了！”

看到马泉出面支持，其他人也不好再劝阻，只是刘老六叹息一声道：“孝天呀！你这么做当然是够义气，可是毕竟南rì岛可是龙潭虎穴，即便是要去，咱们也要谋划妥当才行，不能贸贸然的便杀奔过去！那样的话非但救不了他们二位，反倒还把咱们也折了进去！”

于孝天点点头笑道：“六叔说的有理，不过你们看我于某可是那种冒失之辈吗？大家看！这是什么……”

说着他便将一张图展开，摊放在了大桌之上，众人都立即围了上来，虽然大多数人不识字，可是也看得出这是一幅地图，仔细观看一下，马泉立即叫道：“要是我没看错的话，这该是南rì岛东半部的地图吧！乖乖！画的可真是够清楚的！厉害呀！舵把子，这东西可不好搞，您是从哪儿弄得？”

（今天更新晚了一点，这两天在医院没有出来，昨天老婆大人剖腹产为我诞下一个千金！哈哈！既心疼老婆，看着小家伙又觉得手足无措，不管怎么说，现在我都算是儿女双全了！接下来为了两个儿女的未来只能玩儿命的干了！多谢铁手有情兄弟昨天的打赏！）

第一百八十二章 谋定而动

马臬还没见过于孝天的本事，当然不知道这幅图是出自于孝天之手，但是其他人却知道，这肯定于是孝天亲自绘制的，于是都笑了起来。

“马臬，这图乃是出自我之手，是我亲自绘制出来的！”于孝天有点小得意，对马臬显摆了起来。

马臬一听马上就说道：“厉害！舵把子真是厉害！这图依我看，即便是读书人也不见得能画的这么清楚！”

于孝天听罢之后翻了翻白眼，心道你这粗汉知道个屁，老子想当年虽然大学没毕业，可是起码也算是个读书人了吧！

他懒得跟马臬再解释什么，开始将这次从方安那里得知的情况对所有在场之人娓娓道来。

当听罢了于孝天的简单介绍之后，众人这才多少放心了一些，觉得这件事可能没他们想的那么难办，如果出其不意的话，还是颇有成算的，所有人的心，这会儿多少都放下了一些。

“除了这张图之外，方安还让我带回来了一个钱松的手下，他叫李二，乃是钱二当家最信得过的手下！

他对南rì岛上的情况最为熟悉，有他带路，基本上成败就有五分把握！”于孝天接着给众人说道。

一听说有鲨鱼帮的人给他们带路，去死人洞救人，众人也都更觉得事情成算要大许多了，于是纷纷点头称是。

于孝天指着图说道：“张虎将他们二人关在死人洞，主要是防着他们自己人，但是他不会想到，我们这外人，会跑去营救钱王二人，所以这就给了我们了一个相当不错的机会。

这里就是李二口述，我来执笔画出来的死人洞的位置，以及上岛之后行动的路线，至于潜入岛上，并且摸到死人洞下面，这都不是什么问题，只要咱们小心谨慎一些，再加上李二给我们带路，基本上就不会遇上什么麻烦！

最麻烦的事情就是从死人洞下面到死人洞这一段山路，张虎派人将这里看的很严，沿途设有一道暗哨，谁想要摸上死人洞，就必须经过他眼皮底下，而且这条路很陡峭，非常不好走，而且还只有这一条路可以上死人洞，一旦被暗哨发现，暗哨马上就能向上面示jǐng。

另外即便是通过这个暗哨，死人洞这里也设有一道大门，留有数名张虎的手下看守，这里易守难攻，如果短时间不能拿下这里，看守死人洞的人便会立即撕票，杀掉里面关着的肉票以及其他囚徒，同时向大寨示jǐng，张虎便会立即得到消息，派人赶过来堵住下山的路。

如此一来，即便是冲进去救了人，也来不及原路退回，会被堵在上面，最终还是谁都跑不了！”

于孝天其实在回来的路上，便已经仔仔细细的梳理了营救钱王二人的细节问题，发现了这个难点。

而且这一次他们不是去偷袭什么有钱人的宅院或者寨子，而是偷袭一伙高度jǐng惕的海盗，绝不会很轻松的便能摸到死人洞里面。

众人听罢之后，不觉又都跟着一起拧起了眉头，一个个开始发表他们的看法，提出一些建议，可是说来说去，却也拿不出一个好的办法。

为了更加直观的搞清楚这一片地形，于孝天于是把李二招了进来，又让人和了些泥，弄了些石头进来，就在桌子上用泥和石头直接做了个立体的模型，展现在众人面前。

李二指着这个地形模型说道：“诸位，这基本上就是死人洞一带的样子了，暗哨在这里，外人经过这里，很难发现这儿的暗哨，所以即便是能摸到这里，也会马上被发现。

另外到了死人洞这儿之后，这里是一道很窄的小路，上面看守只要守住门，人就很难能靠近这道木门，最麻烦的就是在这儿！”

有了这个立体模型之后，众人看罢更是觉得事情不好办，虽然死人洞所在的位置并不算高，可是路却很陡峭，而且道路也很窄，人即便是再多，到了上面之后，也只能挤在小道上，有力气也用不上，着实是个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地方。

于是所有人都开始挠头起来……

五十步之外的一块石头上，摆放了一支蜡烛，烛火在海风的吹拂下，在夜sè之中上下跳动摇曳不停。

于孝天带着刘老六和马泉等有限的几个手下站在沙滩上，远远的观看着这个夜sè中摇曳的烛火，目力稍差一些的人，甚至于连烛光的火头都看不清楚。

而李二则单膝跪在地上，手里面端了一张弩，稳稳的举起弩，左眼闭起来，眯着右眼仔细的用弩身上的望山瞄准着三十步之外的烛火。

所有人都屏住呼吸，默默的观看着李二的表演，很多人都不相信，李二能在这么远的距离下，shè灭这个蜡烛，因为即便是微风状态下，使用弩在白天想要shè中这么远距离人体大小的目标，也很不容易，更别说是在晚上，shè中这么远的一个小小的烛火。

于孝天也对此表示一定的怀疑，后世即便是有jīng度很高的步枪，在夜间想要命中这样的目标，也不是容易做到的，何况是现在用这种看上去并不jīng密的机弩来完成这样的事情。

可是李二似乎对此很有信心，当于孝天提出想要见识一下他的手艺的时候，直接便提出了这样一个办法，于是于孝天这才带人来到沙滩上，摆下了这么一个蜡烛，让李二演示一下他的技能。

李二用的这张弩，做工还算是相当不错的，这是一张蹶张弩，就是在弩身前端有一个脚踏的铁环，上弦的时候，将弩朝下，一只脚踏住铁环，双手拉住弩弦用力拉开，挂在弩机上面。

这样的蹶张弩力道很强，可以将一支纯铁制的弩箭shè到百米之外，还可以保持一定的杀伤力，jīng度甚至比这时代的鸟铳还要高一些。

虽说弩用起来比较简单易学，可是想要shè的非常准，也不是容易的事情，高手往往要经过反复不断的训练，很多年的时间，才能达到一定的jīng准度，于孝天手头上也有几张弩，但是做工都不如李二带来的这一张弩，他也曾经试过，可是最多也就是能命中四十步左右外的人体大小的目标。

像李二所说的，可以在夜间shè中五十步之外的烛火，他基本上连想都没想过，这样的距离下，他shè中一头牛还差不多，别说shè中这么小的目标了。

李二平心静气的瞄准了一番，忽然间轻轻一扣机括，弩立即发出嘣的一声闷响，弩槽也就是矢道之中的那支纯铁打造的弩箭，当即便嗖的一声飞了出去。

众人只看到弩的击发，却无法在夜间看到弩箭的飞行轨迹，于是一起朝着烛光闪烁的地方望去，只见到那个跳跃的烛火在弩箭击发之后不久，便忽然猛的闪了一下之后顿时熄灭。

沙滩上立即便响起了一片惊叹的声音，连于孝天也不由得大声叫了一声好。

李二提着机弩站了起来，转身对于孝天和众人躬身道：“幸好没出丑，让诸位见笑了！”

于孝天上前重重的拍了拍李二的肩膀，笑道：“好手艺！真是厉害！有你这一手，那么此事可行呀！好了，都下去休息！明天一早动身！”

（这几天我煞有介事的把笔记本电脑背到了医院，结果发现简直是笑话！别说码字了，连睡觉都没时间！几乎不停的要围着她们母女俩转悠，看着小家伙开始喝第一口水，吃第一口nǎi，换第一块尿布，累并且快乐着！除了高兴之外，就剩下瞌睡了！不管怎么说，都要庆祝一下，今天两更吧！算是对诸位弟兄们的答谢了！

特别鸣谢昨天打赏的大柳树镇长、又是过客淳、021184、Gozira1975、铁手有情几位哥们的打赏！）

第一百八十三章虚惊一场

速度最快的海狮号趁着天还没有亮的时候，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便缓缓的离开了金银岛，杨帆吃风开始朝着南rì岛方向驶去，这一带海上比较平静，只有极个别的船只，才可能会绕到这里，所以平时连渔船都极难遇上，整片大海上显得十分干净，只能看到海面上跃起的鱼儿和一些海豚，时不时会有一些海鸟从空中俯冲下来，扎入海水中叼起一条小鱼，振翅再飞向天空。

虽然这次前往南rì岛营救钱王二人，风险很大，但是经过仔细考虑之后，于孝天还是决定，带尽可能少的人进行这次行动，尽量减少或者避免暴露的机会。

同时他还对岛上的部众们封锁了消息，只让参与这次行动的人知道他们此次出海要去干什么。

而参与这次行动的人手，于孝天也尽挑选的是手下之中的好手，其中有李大嘴、孟飞、黑头、马泉等加上他自己和李二在内一共九个人。

这九个人每个人都有一手不错的功夫，而且胆子大，下手黑，心理素质好，在出发之前，于孝天带着这九个人头天晚上，还在金银岛上来了一次配合训练，只可惜的是金银岛实在是太小了点，没有山可供他们演练一下，不过还是让他们之间练习了一下配合。

出海之后，于孝天在海狮号上再一次跟另外八个人重新一遍遍的梳理他们此行制定的计划，尽可能的将各种意外的情况都考虑进去，并且设定应对的方案，以免到时候手忙脚乱。

几个参与此事之人，兴奋的同时，也都有点紧张，感觉到心里面像是压了块石头一般，沉甸甸的。

于孝天一遍一遍的给这几个人讲他设定的计划，包括在什么地方，什么人该干什么，其余的人怎么配合，他只要是能想到的，就尽量的考虑的周详一些。

这样的形式，让李二和马泉等几个从未参与过这样行动之人，都感到十分惊奇，他们从未想过，要干一件事，居然还能提前将计划做的这么周详，于是李二感觉，对这次营救钱王二人的事情更有了几分信心。

于孝天在确定每个人都已经做好准备之后，点点头道：“其实干这件事，最难的就是做计划，一旦定下来计划之后，到时候我等一切都按照计划执行，就可以了！真的到了动手的时候，反倒可能会很顺利！你们也不必过于

紧张，我可是亲自带队，假如事败的话，有我陪着你们，你们还怕个屁呀！呵呵！

我于孝天自以为运气还算是不错，远没到要倒霉的时候！所以这次我觉得，肯定能毫不费力的将他们两个人救出来！

你们只要记住，最关键的就是最后破门的那一瞬间，李二你的弩决不能落空，必须要做到一弩毙命，将门头上面的那个守卫给悄无声息的干掉，否则的话咱们所做的一切都是白搭，到时候大家伙能不能退回船上恐怕都是问题！

破门的事情就由我来，只要门被我打开，你们什么都不要管，冲进去不要给里面的人留一点机会，必须在他们发出告jǐng之前，将他们全部干掉！

除此之外，其它的一切都好说，现在你们检查一下要带的家伙什子，齐备之后就都去舱里面休息吧，养足了jīng神晚上好干活！”

马臬等人听罢之后都点点头，虽然于孝天的话不见得能打消他们的紧张情绪，但是还是让他们感觉轻松了一些，想想看也是，于孝天这个舵把子都跟着他们亲自上了，他们还有什么好怕的呢？

于是几个人开始检查要带的东西，绳索、弩箭、单刀、皮甲甚至于还有绷带、金疮药等等，都准备妥当，并且又梳理了一番之后，这才一起进入船舱之中，每个人都爬上了一张吊床，开始闭目休息了起来。

而于孝天将行船的事情交给了刘老六，自己也回到船舱里面找了个地方躺下，闭目养神了起来。

金银岛到南rì岛并不算远，直线距离不过就是四五十里左右，如果风向好的话，他们的船一个上午的时间就能航行到南rì岛，

可是这个季节，正是海上起南风的时候，他们朝南rì岛航行，正好处于逆风行驶，所以只能在海上走之字形路线，这就无形之中增加了不少航行的距离，而且他们也并不是直接驶向南rì岛。

按照于孝天的计划，为了避免在他们接近南rì岛之前，被鲨鱼帮的哨船发现，他们必须要先驶往南rì岛的东部海面，等待天渐渐黑下来之后，才转向驶往南rì岛，在借助夜幕的掩护之下，神不知鬼不觉的登上南rì岛。

而且海狮号还不能直接靠岸，必须停靠在南rì岛东南角的一个小荒岛上，之后参与行动的人将会乘坐一条舢板，靠着人力摇橹，偷偷的靠上南rì岛，展开行动。

这次参与行动之人，每个人夜间的视力都必须不错，上岛之后，他们不可能点灯笼或者火把照明，必须要抹黑前往死人洞，并且在救人之后，也要抹黑回到登岸的地方，转乘舢板回到小荒岛旁边，登上海狮号返航。

整个行动一环扣一环，不能有一点差错，否则的话，他们就很可能在天亮之前，无法安全离开南rì岛，到时候事情就麻烦大了。

刘老六作为外围参与者，主要负责接送他们，航行的事情就全部归他来主持了，所以于孝天根本不愿在这方面多cāo什么心，趁着白天的工夫，也抓紧时间休息。

这一路上，他们在海上画了个圈子，走的还算是比较顺利，基本上没有碰上什么船只，在下午申时的时候，刘老六到船舱里面叫醒了于孝天。

“孝天！该起来吃饭了！”

于孝天其实并未睡熟，只是处于一种假寐的状态，有点似睡非睡，听到刘老六在舱门外的叫声之后，他立即便睁开眼，一骨碌爬了起来。

“到哪儿了？这会儿到什么时候了？”于孝天揉了揉双眼，走出船舱立即便对刘老六问道。

刘老六开口答道：“大致是申时就要过去，快到酉时了，路上刚才未时的時候，上斗远远看到了一条船，为了不惹麻烦，我让船朝东又走了一段，避开了那条船，所以比原来你计划的耽误了半个时辰的工夫！”

这会儿咱们已经到了南rì岛的正东方向，距离南rì岛还有不近的路要走，现在已经落帆了，只等着天黑下来咱们就开始朝南rì岛靠近了！

我已经让船上的厨子给你们开始做饭了，你们一会儿都先填饱肚子，好晚上有力气干活！”

于孝天心里面换算了一下之后，知道这会儿大致已经到了五点左右，基本上还是在他预定的时间里，抵达了预定的海域，接下来他就只等天黑下来，让船驶向南rì岛东南角的那个小荒岛了。

刘老六停船的地方朝西看，隐约可以看到海平面上有一个岛的黑影，这个距离下，岛上的人如果朝着他们所在的方向看的话，如果没有望远镜的话，便基本上不太可能看到他们的船，所以停在这里，只要没船经过，一般情况下，谁也不会发现他们的存在。

可是就在于孝天在船上坐等天黑下来的时候，刚刚端起饭碗，不等把饭扒拉到嘴里，便听到桅杆上的上斗在上面惊喊道：“南面出现一条船！像是

朝着咱们的方向过来的！”

于孝天心中陡然一紧，立即丢了饭碗站起来极目朝着南面海面上望去，但是他所站的位置低，尽管用尽力气，也没有能看到海面上出现船只。

于是他再次向上面的上斗确认，上斗回答确实有条船正在朝着他们驶来，听到这里，于孝天便可以断定，上斗不是看花了眼，于是立即下令缭手升帆，将船只立即朝东面继续航行，避开这条船。

他这次来这里可不是要寻猎的，而且他根本不希望任何人看到他的船只出现在这一带，哪怕只是路过的船只也不行，所以和往常不同，他现在必须要先行避开。

全船的人都立即忙碌了起来，船帆很快便被升了起来，舵工cāo舵立即开始转向，让船帆吃了风之后，立即朝着东面更宽阔的海域驶去。

半个多时辰之后，他们已经看不到南rì岛所在了，上斗也在上面报称，那条船并未注意到他们这条海狮号的存在，依旧保持着原来的航向，从南rì岛的东面海域向北行驶，从海狮号和南rì岛之间驶过。

众人这才松了一口气，看来这条船可能不是鲨鱼帮的巡船，可能是一条落单的商船，急于赶路之下，选择了这条偏僻的航线，绕道南rì岛东侧，避过海盗时常出没的靠近陆地的航线，朝北航行。

其实这也是一种比较有效的躲避海盗的办法，因为海盗活动区域多选择在rì常主要的航道一带，有些商船上的人比较了解沿途海盗出没频繁的区域，于是干脆便选择避开这些区域，来个剑走偏锋，走一些海盗不太常出没的水域，来躲避海盗的袭击。

这样的话，往往会起到不错的效果，特别是对于一些落单的船只来说，这种办法无疑是一种很有效的手段，可是同样也风险不小，一旦他们这样的水域碰上了海盗的话，往往下场也很不妙，他们根本没有逃脱的机会。

今天的海狮号碰上的这条船就很可能是这样的情况，假如今天于孝天他们不是来办更重要的事情，只需要盯住这条船，等他过了南rì岛之后对其下手，这条船十有八jiù会变成他们的猎物。

看着渐渐远去的这条船，船上的人们都多少感觉到有点遗憾，可是他们也都知道，今天是来干什么的，所以只能望洋兴叹，只等那条船渐渐消失在视线之外，于孝天才再次下令调头驶向南rì岛。

（废话不说了，倒头就睡！累惨了！）

第一百八十四章接应来迟

经过这场虚惊之后，时间又耽误了一些，天黑之后，海狮号开始抹黑朝着南rì岛驶去，为了避免暴露，船上没有点亮任何灯火，仅凭着天上的月光来为船上的人提供一点光线，cǎo作船只航行。

当他们抵达南rì岛东南角的那座小荒岛的时候，比预定的时间已经晚了半个多时辰，不等海狮号靠上那座小荒岛，于孝天便下令开始放下舢板，命同行参与登岛救人行动的几个人做好出发的准备。

舢板被众人用绳子缓缓的吊放到了水中，考虑到舢板比较小，回程的时候还要装载钱王二人，以及其他可能被救之人，所以海狮号这次出来，携带了两条舢板，作为一个备份。

九个人在于孝天的率领下，下到了舢板上，每条舢板上还配了一个负责摇橹的水手，靠岸之后留守在舢板上。

十一个人对留守海狮号上的刘老六等人简短告别了一下，于孝天特意留下话，如果天亮之前他们还没有回来，而且岛上也出现了打斗的迹象的话，就让刘老六不要再等他们，立即带船返回金银岛。

刘老六接替他，带领岛上所有人立即撤离金银岛，逃回福宁一带投靠混江龙。

刘老六连连摇头不允，但是却被于孝天训斥了几句，不得不点头答应了下来，在于孝天带人离船之前，一再叮嘱于孝天等人要多加小心，一定要安全归来。

于孝天也不再多说什么，转身攀下了船舷落在了舢板中，一挥手两条舢板便在众人的划桨下，迅速的离开了海狮号，朝着南rì岛行去。

小荒岛距离南rì岛最近的距离不过几百米，但是距离他们预定的登岸地点却还有两三里，两条舢板上的众人一声不吭，相互紧随着，奋力的划动手中的船桨，舢板的尾部还有一个人负责摇橹，控制着舢板的航向。

南rì岛像是一头巨兽一般，盘踞在大海之中，微弱的月光照耀下，显得yīn沉而且狰狞，让人产生出一种压抑的感觉。

于孝天没有划桨，而是站在舢板前面，目光不停的朝着岛上扫视着，留意岛上一切发光的地方。

按照他和方安之前的约定，方安将会在岛东一带，安排一个亲信手下点

亮一盏灯笼，为他们指引靠岸的地点，这也是他们行动的一个关键。

一旦他们没有发现方安派人点亮灯笼，那么就说明方安在此之前已经事败，抑或是钱王二人已经遇害，接下来他们要做的就是悄无声息立即退走，返回金银岛权当什么都没有发生，甚至要做好随时撤离金银岛的准备。

两条舢板渐渐的接近了南rì岛，可是舢板上的众人却一直没有看到岛上出现有任何灯光，于是所有人都有点紧张，而且开始有点着急了起来。

“舵把子，岛上没光亮呀！是不是出啥事了？”马橐小声的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抬起手让两条舢板都停下来，在舢板的前面仔仔细细的在岛上搜索着，李二就坐在于孝天的背后，这会儿急的满头是汗。

因为他也知道，如果岛上没有接应他们的灯光，那就意味着于孝天他们将放弃这次行动，他作为钱松的手下，无权要求于孝天必须要上岛，毕竟这也牵扯到于孝天和手下那么多人的命运。

可是他却还是不死心，不肯放弃救钱松的念头，小声对于孝天恳求到：“于当家，可能是来接应的人有啥事，再等等吧！”

于孝天点点头安慰李二道：“兄弟放心，咱们再等等看再说！”

时间在这一会儿变得像是凝固了一般，两条舢板上的人都大足了jīng神，两只眼死死的盯着黑沉沉的岛上，每个人的心绪都不太一样。

像李二这会儿满心期待的就是希望看到有灯光亮起，那样的话，就代表着他们可以继续行动。

而也有人对于此行不太感冒，觉得如果灯光始终没有亮起来的话，对他们来说倒是一件好事，这么一来，他们也就不用冒这个险了，直接可以打道回府舒舒服服的回去睡觉了！

等待的时间是让人感觉到漫长的，于孝天也觉得很是难熬，预料中来接他们的人迟迟没有亮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也无法预料，甚至于连他自己都开始内心中打起了小鼓，忍不住想要放弃，掉头回去拉倒。

就在他们等了足足有一刻钟之后，所有人的耐心几乎都要被耗尽了，连于孝天自己都准备放弃的时候，李二忽然间在后面一拉于孝天的衣服，声音都有点颤抖的小声叫道：“于当家快看，在哪儿！哪儿！有光！”

于孝天赶紧顺着李二手指的方向望去，果真在黑沉沉的南rì岛东端的半山

腰处，有一个光点亮了起来。

于孝天看到这个光点之后，立即便将手朝前一挥，所有人这会儿都再一次打起了jīng神，开始奋力划桨的划桨，摇橹的摇橹，驾驶着两条舢板快速的朝着亮光的地方驶去。

海浪拍打着海边的礁石，发出哗哗的声音，cháo水冲到沙滩上，留下了一片的白sè泡沫，在月光之下显得有些凄冷的感觉。

两条舢板直接冲到了沙滩上，几条黑影一个接着一个的从舢板上跳到了沙滩上，踩着湿漉漉的沙子，紧随在一个矮墩墩的身影之后，朝着岸上飞速奔去。

李二别看身材不高，可是跑起来速度却不慢，两条短腿甩开，车轮一般的朝前飞奔，让后面的人也不得不紧着捋飧两条腿，才跟得上他的速度。

于孝天这会儿jīng神高度紧张，一边跟着李二朝前奔跑，一边竖起耳朵搜寻着空气中传来的所有声音，从中分析可能的异响，双眼也不停的朝着四面搜索着，生怕这个时候四周突然间冒出一片人影。

来接应他们的人出现的晚了不少时间，于孝天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如果是方安那边事败的话，将他要带人来救钱王二人的消息招供出去的话，那么今天他和这些手下们就要倒霉了。

所以上岸之后，于孝天感觉神经都快崩断了一般，连身体都有点僵硬的感觉。

李二却根本没有想这么多，上岸之后直奔着灯光亮起的地方狂奔，一心一意只想着赶紧赶到死人洞那里，将钱王二人给救出来。

众人的脚落地的时候发出啪嗒啪嗒密集的声音，听在所有人耳中，都如同滚雷一般，让人有点提心吊胆的。

可是在他们上岸之后奔出了相当一段距离，却并未出现什么异常，整个南nì岛的东部海岸，都是静悄悄的一片。

在这个时代，其实夜间突袭是一件非常困难而且冒险的事情，即便是在陆地上，夜间行军也非常容易迷失方向，并且跑散了队伍，最终导致行动失败。

所以在古代敢于冒险进行夜袭的人，要么就是天才，要么就是天才笨蛋，真正能夜袭成功的案例实在是屈指可数。

所以古人对于夜间的防范，也相对比较松懈，一旦成功的话，就会非常成功，否则的话就会败得一塌糊涂。

更不用说在海上进行夜袭战了，船只在白天的时候，航行在大海之上，有时候还会迷失方向，晚上再加上岸边礁石林立，船只靠岸要冒着非常大的风险，稍有不慎，别说是偷袭别人了，自己都可能会触礁搁浅，不用等偷袭别人，自己就把自己给干掉了。

所以在海上搞偷袭，难度比岸上还要高得多，所以像海盗这样的人都不会在晚上十分jǐng惕。

但是对这次于孝天带人要做的事情来说，岛子大有大的好处，但是同时也有不少坏处，本来南rì岛就比较大，面积足有几十平方公里，鲨鱼帮虽然人手不少，可是也不过什么人都加在一起就千把人左右，想要在岛上处处设立岗哨，也不是件简单的事情。

另外鲨鱼帮的大寨坐落于岛的西北角一带，距离岛的最东端，足足有二十里远，他们的守卫重点，基本上集中在岛的西北角一带和岛的北面海面上，故此对岛的东端一带，也不太可能留守太多的人手。

这就为于孝天创造了不错的条件，空间换取时间嘛！这也是他敢于带人前来冒险的原因，换做如果是一个比较小的岛的话，于孝天自问一下，还真就不一定有这个胆量带人来做这种事情。

李二对于这一带的地形相当熟悉，看来以前没少在这一带活动，这一点让于孝天有点怀疑，这家伙怎么会对南rì岛东面这一带情况如此熟悉。

在他的带领下，众人一路急赶，很快便赶到了一处海拔几十米的山坡上，在这里，有一个朝山体内凹入的天然凹陷。

刚才于孝天他们在海上看到的亮光发出的地方就在这里，接应他们的人选择的这个地点十分不错，在凹陷里面点亮一盏灯笼，海面上可以看到灯光，但是凹陷处的四壁却遮挡住了灯光的散发，即便是在这个地方的附近，与之平行也很难看到这里散发出的亮光，这么一来，也就减少了被发现的可能xìng。

当于孝天跟着李二赶到这里之后，可能是听到了他们的脚步声，凹陷处的灯光立即便熄灭了，一个人提着一把刀闪身出现在了他们面前，低声喝道：“谁？”

（感谢挥太狼好下流、熊猫烧香、青羽之翼三位弟兄的打赏！瞌睡呀！四天没怎么睡觉了！）

第一百八十五章计划更动

当见到这个人之后，李二立即小声应道：“是我！李二！”

这个瘦高挑的汉子看到了李二和于孝天等人之后，立即收起了刀，抱拳道：“小的李田，见过于当家！”

于孝天扫视了一下周边的环境，没有发现什么异常，一挥手让手下散开jǐng戒，对这个李田问道：“莫要多礼，我来问你，为何来的这么晚？岛上可是出了什么事吗？”

黑暗中的李田立即小声答道：“请于当家恕罪，其实下午的时候，小的已经奉了我们五爷之命，到了这边等候，可是天黑的时候，有几个我们七当家的手下，带了个女人到这边糟蹋，小的怕他们发现，迟迟不敢点灯，直至刚才他们玩儿够了离开之后，小的盯着他们走远，这才回来点灯，要不然的话于当家你们上岸，很可能被他们碰上！那样的话事情就麻烦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这才释怀，虽然他尽可能计划的周详一些，可是真正行动的时候，还是会碰上各种意想不到的事情，他下午在海上碰上那条过路的船，其实就是个例子，也难保这边不会出什么状况。

不过好歹他们还是上来了，而且没有再遇上什么麻烦，这个李田还算是机灵，知道事情该怎么办，不过时间上也够险的，如果李田再点灯晚一点的话，他弄不好就选择放弃了，这会儿搞不好已经返回到了海狮号上，杨帆归航了。

李二小声埋怨道：“娘的，你也亮灯太晚了点，真是险一些吓死老子！岛上这几天咋样了？钱二爷和王三爷哪儿有没有啥事？”

李田也没有对介意李二对他的不满，立即答道：“眼下还没啥事，何光那厮虽说有心要害钱二爷和王三爷，可是也没敢把事儿做的太明，暂时还拖着没有下手，八爷那边派人打听过了，二爷还活着，三爷也没啥事！但是这两天据说何光那厮还是有点急了，再晚几天的话，估摸着就说不定了！”

于孝天接着问道：“岛上张虎那边有什么动静没有？东边这一带人手变化如何？”

李田又赶紧答道：“回于当家的话，张虎这几天没啥动静，就是为了你们这些人受招之后，却迟迟不来很是生气，正和老七何光商量，该先拿谁敲打敲打，以敲山震虎一下！这两天东边这一带人手变化不大，就是派了一些他的亲信，住到了原来二爷和三爷的寨中，监视他们的活动，天黑之后，岛上除了他和老七手下的人能动之外，其余人都要在住处里面呆着，怕有人出来

闹事。”

在得到了肯定的答复之后，于孝天看看时候不早，比起他预定的时间已经晚了不少，于是也不敢耽搁，对李田说道：“你回去吧！多谢了！路上小心一些，别让张虎的人发现你了！我们也要赶紧动身前往死人洞了。”

李田摇头道：“多谢于当家关心，回去就不必了，我们五爷说了，让小的陪着你们，跟你们一起去救二爷和三爷！咱们一起走吧！”

于孝天听罢之后，并未感到因为多了个人手帮忙救高兴一些，这个李田看上去瘦瘦高高，有点弱不禁风的样子，另外他事先没有参与计划的制定，对他的行动计划完全不了解，突然间加入进来，不见得就是好事，弄不好还会因为配合不了他们，造成一些麻烦。

李田说罢之后，看于孝天没动，似乎察觉到了于孝天在想什么，于是黑夜之中呲开一口白牙笑了起来，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是担心小的的伸手吧！这个请于当家放心便是，小的以前是个飞贼，最喜欢干高来高去活儿！另外我们五爷也特意吩咐了，让小的万事都听于当家的吩咐！”

听李田这么一说，于孝天也就放心了，只要李田能听他的吩咐，这事儿就好办，从这里到死人洞还有不短的距离，只要他身手没问题，路上他可以将自己制定的计划告诉他，到时候上死人洞，他就知道该如何配合自己了。

一行人随即便开始动了起来，南_{ri}岛东部是山，地形比较复杂，虽然易守难攻，不是个登陆攻打南_{ri}岛的好地方，可是却对他们这种小股人马渗透的行动很有利。

加之张虎守御重心在岛的西北方向，这里本来就属于防御薄弱的地方，有限的几个明哨暗哨，李田和李二都了如指掌，所以只要登陆之前没有被发现，他们这些人摸到死人洞下面还是基本上不会遇上什么麻烦的。

对此李二和李田也都很明白，带着于孝天等人，一头扎入山中，在夜_{sè}的掩护下开始疾步朝着死人洞所在的位置赶去。

这里基本上没有什么山路，即便是有，也是一些羊肠小道，偶尔有鲨鱼帮的人到这边巡视一下踩出来的。

山中一些地方长满了茅草和灌木，海风吹过发出哗哗的声响，也正好遮蔽住了他们一行人的脚步声。

但是因为没有灯光照亮，天上的月亮也在云层中时隐时现，虽然这些人都没有夜盲症，可是即便如此，也无法看清脚下的情况，只能隐约看到前面的人的背影，一个紧跟一个，深一脚浅一脚的在山中疾走，稍不留神就会一

脚踩空摔上一跤。

这让于孝天和黑头又想起了当初他们上岸去蒋家大院的那一次，上一次的情况和这次的情况很有点相似，不过人数比现在多，但是人员的素质却要比现在的这些人差许多。

这次他带来的这几个手下，各个都属于心狠手辣，手头上沾过不少人血的家伙，心理素质比起当初他带着去蒋家大院的那帮小黄岛的家伙们要强出不少，虽然表面上看，他带来的人不多，但是实际上战斗力要远超过那帮人几倍以上。

沿途于孝天让李田跟在他的身边，将这次他的计划详详细细的对李田说了一遍，特别是对到了死人洞之后，到上死人洞救人这段，于孝天交代的最为详细，李田听罢之后连连称是，并且保证一定都按照于孝天的吩咐来办。

但是在摸半途的那个暗哨一事上，李田提出这件事交给他办，因为他身形灵动，早年干的就是高来高去的买卖，可以保证悄无声息的摸到暗哨那里，将半山腰的那个暗哨一举做掉，保证不能让那个暗哨发出一点声音。

于孝天考虑再三之后，多少有些担心，但是看到李田信心十足，而且沿途走过来脚步数他最轻，许多不好走的地方，都看到他轻轻一闪身就能过去，攀高的时候更是毫不费力，便看出这家伙没有说大话，他的轻身的本事还真是有两下子。

于是于孝天笑着问他有关轻功方面的事情，问他能不能纵身上到两三人高的地方，毕竟以前他看的不少影视剧里面和武侠小说之中，有很多武林高手上房。

李田听罢笑答道：“轻功这东西倒是有，只是没听说过这么神的，过梁上树靠的是巧劲，身法利索一些，没人能一下窜到两三人高的地方，即便是两人高的地方要上去，也要先跑起来，用脚登墙借力之后抓住上面才能翻身上去！”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心知对于轻功的概念，他还是被那些写武侠小说的人给忽悠了，这世上跟本就没那种功夫。

当沿途看过了李田的伸手之后，于孝天对他也放心了下来，于是改变主意，将摸掉暗哨的这件事交给了李田来做。

多了李田李二这两个帮手之后，这一次他对营救钱王二人的事情也更放心了一些，众人加快步伐，朝着死人洞所在的位置快速穿插了过去。

可是事情还是没有他们想的那么简单，黑暗之中在陌生环境里面快速奔

行，而且没有照明的情况下，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半道的时候，还是有人一不小心崴了脚，疼的呲牙咧嘴，坐在地上起不来。

于孝天估算了一下时间，决定不能因此耽搁，便让崴了脚的那位手下就在此休息，也不让他返回海边等候，毕竟这样的夜晚，把一个人生地不熟的人在没有向导的情况下独自丢到山里面转悠，很容易迷路，一旦他要是迷路的话，等撤离的时候就没时间等他。

稳妥起见，于孝天责令他就地休息，不得乱跑，让李田和李二记下他所在的位置，其余人等继续朝前赶路。

途中他们要经过一个驻有几个喽啰的哨岗，这个哨岗其实就是鲨鱼帮为了监视南rì岛东部一带，设立的几个哨岗之一，正好卡在从海边前往死人洞的路上。

而且这个哨岗设在半山腰，既可以看到下面的小路，又可以看到东南部的海面，地形选择还是不错的，所以在经过这里的时候，对于孝天一行人来说，是有一定的威胁的。

本来最初于孝天的计划是绕过这里就可以了，但是在经过这里的时候，于孝天看到这里的实际地形之后，却忽然间改变了主意。

远远的看着李二指示出的那个哨岗，于孝天一挥手，止住了众人前进的步伐，蹲下身仔细的观察了一番之后，忽然间小声对众人吩咐道：“先不要过去！咱们把这个地方给拔了再走！”

（今rì特别鸣谢021184朋友的打赏，俺闺女出黄疸了！而且比较重，发愁呀！真不想让她去照蓝光！昨天晚上闹了一夜，瞌睡死我了！）

第一百八十六章直抵死人洞

众人不明白于孝天为何忽然间改变了原定的计划，李二赶紧说道：“于当家，时候不早了呀！要是在这儿耽搁的话，恐怕咱们赶不上原来的计划了！咱们只要脚底下轻点，摸过去就成了，何苦在这儿动手，要是惊动了其他人的话，那么麻烦就大了！”

其他人基本上也都跟李二的意见相符，觉得这个时候在这里动手，一是不小心的话容易惊动岛上其他人，使得他们行迹暴露，二是觉得犯不着在这儿耽搁工夫，不如直接摸过去拉倒。

但是于孝天摇头道：“原来我也是这么想的，但是到这儿看过之后，我觉得不能留下他们！”

咱们一会儿要是得手返回的时候，这儿是必经之地，而且咱们不光是就咱们这些人原路回来，估计还要抬着钱二哥，或者带上其他人，回来的时候途径这里，肯定动静小不了，弄不好就惊动了这儿的人，到时候我们很可能因为前有堵路，后有追兵被拖在这里进退不得。

所以为了稳妥起见，我觉得还是先解决掉这里的这些家伙再说！省的回程路上再遇上麻烦！”

众人听罢于孝天的话之后，不管同意不同意他的意见，也只有按照他的想法来办，所有人都立即收拾了一下身上的零碎东西，将绳索等暂时用不上的东西都放在了地上，每个人只携带刀斧等短兵器，检查了一下之后，便跟着于孝天朝着半山腰的那个哨岗摸去。

此时这个哨岗里留守的喽啰们大部分已经睡的跟死猪差不多了，只有两个家伙值夜，时不时的伸脖子朝四周打量一下，jǐng惕xìng也并不是很高，甚至连他们的弓和刀也放在一旁。

对于这些家伙们来说，被派驻到这里值哨，本来就是苦差事，一般情况下有关系的人是不会被丢在这里的，所以被派来这里的人，基本上都是一些在鲨鱼帮里面不被重视之人，所以素质肯定也好不到哪儿去。

这样几个家伙在这里自然也不会十分敬业，能偷懒当然不会好好干，并且还各个都牢sāo满腹。

于孝天带着人小心翼翼的顺着小道朝上走，尽可能的让脚底下不发出一点声音，这一次计划外的行动，无疑是对他们的一次检验，所有人都打足jīng神，一个跟着一个，弓着腰缓缓前进。

可是他们的小心显然是有点过头，上面值哨的两个家伙根本没有一点值哨的自觉xìng，靠近他们之后，可以清晰的听到他们在骂骂咧咧。

两个人不外乎在对他们的现状表示不满，而且还提及刚才老七何光手下带了个女人到这边糟蹋，而他们却在这里干瞪眼，喝西北风，却占不到荤腥，为此更是让他们很不高兴，至于值哨的事情，早已被他们抛到了九霄云外。

两个人根本没有想到，这时候死神已经对他们露出了狞笑，黑白无常早就站在了他们身旁，就在他们两个絮絮叨叨的发着牢sāo的时候，一个人忽然之间便感觉到脖子上一疼，顿时说不出话，伸手一摸，发现一支弩箭已经钉在了他的咽喉上，这时候他们才意识到，刚才似乎听到了一声弓弦的声音。

可是不等另一个人反应过来，一个人便从背后勒住了他的脖子，瞬间一只持了一把牛耳尖刀的手便出现在他的眼前，寒光一闪牛耳尖刀便重重的插入到了他的心口之中，两个人都没有能发出一声惊呼，便瞬间接连倒地，抽搐了一下之后，便跟着黑白无常上了路。

李田抽出带血的牛耳尖刀，对下面招了招手，几条黑影嗖嗖的窜了出来，于孝天非常满意的对李二和李田点了点头，刚才就是他们二人动手干掉的这两个家伙，李田凭借着他的身手，先是摸到距离着两个家伙很近的地方，而李二则在黑暗之中张开了弩弦，瞄准了其中一个家伙。

两个人几乎同时下手，李田身形一动，扑向一个家伙的瞬间，李二便扳下了机括，shè出了弩箭，结果是几乎同时干掉了两个值哨的家伙，并且没有让他们来得及发出任何示jǐng的声音。

这也再一次检验了他们二人的伸手，能获得如此两个得力帮手，于孝天感到兴奋不已，他手底下目前最缺的就是这样的手下，现在能遇上两个这样好身手的家伙，他立即便暗自打定主意，这俩人他要定了！

其余四个在棚子里面睡觉的家伙，自然不必多说，一个个在睡梦之中便被于孝天他们送去见了阎王爷，根本连自己是怎么死的都没有搞清楚。

一行人没有再做任何耽搁，再一次加快了步伐，朝着死人洞赶去，沿途基本上再没有遇上任何意外，在子时过后，终于抵达了死人洞下面。

死人洞就在一座山头的上面，只有一条陡峭的山路通往山顶的死人洞，这条路仅容得下最多两个人并行，一旁就是黑乎乎的陡壁，稍有不慎就会跌下山，白天走的时候都要小心翼翼，晚上在没有灯光照亮的情况下走，更是显得很危险。

不过到了这里打退堂鼓是没有可能了，于孝天一挥手，以李田打头，一

行人立即猫腰开始朝上攀去。

为了减轻脚步声，所有人都开始更加小心，尽可能压低身形，每次落脚的时候，都轻轻的落下，踏实地面之后才再次迈脚。

李田倒是走的很轻松，很快就将众人抛至后面，手脚并用悄无声息的贴着陡峭的山道朝上摸去。

所有人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不敢发出任何声音，只能借着微弱的月光看着近处的山道，为前面的李田捏了一把汗。

在半山腰一个拐弯处，有一块像侧面山体内凹陷的地方，路过这里如果不仔细看的话，不会发现在这里藏着一个暗哨，每天这里的暗哨都要轮换三次，如果是外人不了解情况的话，会毫不留意的从暗哨前面走过，立即便会被设在这里的暗哨发现。

按照李二所说，暗哨这里有一根绳索通到上面的死人洞那里，一旦暗哨发现不明身份人员摸上山的话，不需要堵截，只需拉动绳索，便会带动死人洞口处的铜铃铛发出响声。

上面的人马上就知道有情况发生了，提前做好接战的准备，在死人洞的门口山门上面，准备了不少的石头，一旦有人要强攻死人洞，守在这里的人甚至连头都不用冒，只需要把石头推下去，强攻的人便会被砸的头破血流滚下山道，不死也残。

故此张虎和何光才会将绑来的肉票以及帮众之中违规之人押在这里看管，就是怕有人会跑来营救他们。

所以这次行动的两个关键，一个就是半山腰的这个暗哨，他们必须要在抵达死人洞之前，神不知鬼不觉的摸掉这个暗哨，还不能让这个暗哨发出一点示jǐng的声响。

原计划这件事要于孝天亲自来办，可是现在看罢了李田的身手之后，这件事就移交给了李田来做。

当众人快要摸到暗哨下面之后，于孝天抬起手，所有人都立即趴在了地上，这会儿他们身上手中携带的刀斧，都已经涂上了墨汁，用以防范夜sè中刀斧反shè光亮，被人远远地发现。

这次前来的时候，每个人都是一身短打扮，包括袖口裤脚全部都用布条绑紧，不留一点绷挂，上山之前，为了避免脸部明亮，每个人还在脸上蒙上了一块黑布，将脸部遮挡的只剩下两只眼睛，一旦趴下之后，即便是走到他们近处，也很难发现他们的存在。

所以他们趴在山道上不动，倒是根本不用担心，会被人远远的看到。

山道上只能听到海风吹过山脊发出的声响，除此之外他们便只能听到自己的呼吸和心跳之声了。

隐约之间，于孝天敏锐的在空气中捕捉到了一丝声响，似乎是有人发出了闷哼的声音，接着便听到微不可闻的扑腾声，过了一会儿之后，在他们头顶发出了一声鸟鸣，于孝天立即便一跃而起，朝着上面迅速的摸去。

当他们抵达山路拐角凸出的位置之后，李田已经蹲在这里，对上来的于孝天点了点头，于孝天便知道他已经得手，不做任何停留，便立即再次越过他，让过了李二，让李二走在了最前面，而李田则紧随在于孝天的身后，一行人继续朝着死人洞攀去。

经过十几分钟的小心谨慎的攀行之后，他们终于抵达了死人洞的外面。

于孝天朝着死人洞仰视过去，借助微弱的月光，他看到死人洞洞口亮着一盏灯笼，光线照亮了死人洞下面十步左右的距离。

而就在灯笼下面，就是一个关闭着的木门，木门外面，就是一条陡直的山道，从这里想要强攻上去，上面不需要有多少人把守，也不需要架上大炮守御，只是投石估计就够强攻这里的人喝一壶了。

好在这道木门因为地势原因，倒是显得并不是很结实，一旦能冲到木门处的话，击破这道木门，还是比较简单的。

在灯笼下面的石质门头上面，可以看到一个坐着的人影，不用问也知道是留在这里守夜的看守。

不过这个看守很显然比起先前那个哨岗的值哨要jǐng惕很多，不时的站起来来回踱两步，jǐng惕的朝着山门下面张望一番，任何走近死人洞的人，都会立即被他发现，只要不干掉他，想要突然冲到木门处，就基本上不太可能。

这也是他们此行遇上的最大的挑战，他们必须要在在这个值哨之人发现他们之前，不给他任何示jǐng的机会，先解决掉他，这样才能争取到一个冲到木门前面，并且迅速突破这道木门的机会，否则的话他们将在这里，被死死的堵住，漫说是冲进去救人了，恐怕连他们都很难再全身而退。

（不好意思兄弟们，今天老婆孩子出院，耽搁了，所以更新有点晚，请多包涵！明天赶早一点！另外多谢又是过客淳、021184二位弟兄的打赏！）

第一百八十七章强攻

方安在请于孝天营救钱王二人的时候，估计很清楚这一点，所以这才会将钱松手下的这个极为善于使硬弩的李二给他派了过来，作为他的帮手。

至于想要神不知鬼不觉的像前面那样，靠着人来摸到山门上的守卫身边，即便是李田也只能干瞪眼没有一点办法。

所以他们只能依靠李二，用强弩在中远距离的情况下，将这个守卫给shè翻，同时还必须要封住他的喉咙，不能让他发出惨叫声，惊动死人洞这里的其它看守。

目测了一下距离之后，于孝天感觉他们所在的位置距离那个看守大致有四十步左右，大致也就是三十多米远，刚好是那个灯光无法照亮的地方，也是那个看守的视觉死角。

于是他一句话都没说，拍了拍李二的肩膀。

李二对于孝天点点头，从背上取下了他的那张蹶张弩，坐在了地上，一只脚踏在了弩身前面的铁环中。

双手拉住了弩弦之后，身体同时发力，强度很大的弩臂立即便发出咯吱一声轻响，被他用力的张开。

这声弩臂的声响，虽然不大，但是听在众人耳中，却都感觉如同打雷一般，一个个都惊出一身冷汗，可是这会儿幸好有海风，风声恰好能遮住这个声响，而山门处的那个看守很显然并未听到这个声音，依旧坐在那里，低着头朝着山门下张望，并未表现出任何异常。

看到这里，所有人又都松了一口气，两只眼都盯在了李二身上。

李二自己也深吸了一口气，稳定了一下心神，并且靠在石壁上放松一下全身的肌肉，恢复了一会儿因为上山消耗的体力。

过了一会儿之后，他才用手指在嘴里面舔了一下，伸出手在空中停留了一会儿，众人都看不出他这么做是为什么，觉得这家伙有点在装神弄鬼。

可是于孝天却一眼便看出了他这个动作的用意，他这个动作跟后世狙击手所采用的方式很是相近。

后世狙击手在没有现代化的测风速的仪器之前，也是采用的这种方法，来估测一下风向和风力，来调整瞄准，确保一击即中。

而弩箭比子弹大的多，而且还是依靠的机械力，受到影响的因素比起步枪子弹更多，即便是在三十到四十米的距离，想要准确命中一个人的咽喉，也是一件非常难的事情。

如果不是见识过李二玩儿这个的手艺的话，于孝天还真是十分担心这件事，这会儿看到李二这么谨慎，于是也就有了几分把握。

于孝天也不催李二，让他尽量的放松一会儿，李二在完成了准备之后，这才单膝跪在山道上，缓缓的端起了手中的强弩，开始仔细的瞄准了起来。

于孝天这会儿几乎可以清晰的听到自己的心跳声，其余的人也都屏住呼吸，一点声音也不敢发出来，就这么默默的注视着李二，手心无不都捏了一把汗，静候着李二开始动作。

随着嘣的一声响，于孝天看到李二手中的强弩震动了一下，弩弦发出了一声嗡响，弩槽之中的那支铁弩箭瞬间便离开了弓臂，被弩弦发shè了出去。

于孝天立即扭头望向了那个山门处看守，只见那个家伙身体猛然一顿，两只手用力的捂住了脖子，挣扎着站了起来，脚步踉跄的摇晃着，忽然间一头便从山门上面载到了下面，重重的摔在了山门外的石头台阶上。

接着便咕咕噜噜的朝下滚去，于孝天没敢有半丝的怠慢，一把抓起了一柄大铁锤，铁锤足足有十几斤重，木柄是用结实的木料制成，上面还密密实实的缠上了基层布条，防止滑手。

他不等这个看守滚到他们面前，便一个健步窜了出去，纵身越过了那个看守的身体，健步如飞三步并作两步朝着山门窜去，只是几息之间，只见于孝天几个起落便蹿至了木门处，这个时候他不清楚里面的人发现异常没有，他唯有利用这最短的时间，将这道木质的山门给击破，带人冲进去，否则的话一旦让里面的人有所察觉开始反击，他们便失去了所有的机会。

于孝天几乎可以说是使出了吃nǎi的力气，双臂将这把大铁锤高高举起，轮圆了之后，像一道黑sè闪电一般，重重的击在了木门中间的位置。

夜sè之中，只听得“咣”的一声巨响，这声巨响听在所有人耳中，都如同一声惊雷一般，在夜空之中传出了很远。

可是于孝天也顾不得那么多了，一锤下去，木门立即被他砸的出现了一大块裂口和凹陷。

而且他落锤的地方正是门内插门闩的位置，重击之后门闩顿时被他砸裂，但是却并未如愿断掉，木门依旧没有被他砸开。

一击未能成功之下，于孝天也更是不敢怠慢，继续抡圆了大铁锤，疯狂的开始继续猛击木门。

这时候他击门的声音也惊动了里面的人，里面传出了一阵惊呼声，接着便是乱糟糟的脚步声还有叮铃当啷的声响，有脚步声开始朝着山门上面奔去，也有脚步声朝着木门处跑来。

这时候其余的人也都已经跟着于孝天冲到了木门外面，这会儿一旦于孝天不能将木门击破的话，上面的看守只需要推下一堆石头，他们这群人就基本上可以宣布全部完蛋了。

所有人的神经几乎都快要崩断了，一个个紧张的看着于孝天猛击这两扇木门，于孝天也又紧张又害怕，情急之下更是调动了全身上下的所有力量，连续猛击木门。

在第四声巨响过后，木门终于传出咔嚓一声响，随之咣当一下便被于孝天的大锤砸开，迎面便看到了两个人正冲向木门，似乎想要在于孝天砸开木门之前，扛住木门，但是他们还是慢了半步，在他们冲到木门后的一瞬间，木门被彻底砸开。

“什么人？你们想干……”一个看守看到门口的于孝天之后，立即惊声喝问道，手中的刀也抬了起来，准备朝着于孝天砍来。

不等这厮叫罢，马泉李大嘴二人，便已经从于孝天身边蹿了过去，二人每个人的右手都持了一把锋利的单刀，左手则抓着一把短斧护身，冲入山门之中，二话不说便对迎面而来的两个家伙痛下狠手。

其余的人也跟着于孝天随后涌入了木门，挡路的两个家伙心知不好大呼赶紧告jǐng，招呼人前来救援，同时挥刀试图阻止于孝天等人攻入死人洞。

可是李大嘴和马泉两个家伙都是狠角sè，手头功夫都比较扎实，下手也够狠，一人找上了一个，刀斧齐用对着这两个家伙砍杀了起来。

留守这里的看守都是张虎信得手下的手下，但是手头上功夫却一般般，两个照面不到，便都被砍翻在了地上，于孝天带着跟来的人立即便杀入了门中。

这个时候门内还有几个看守，正惊慌失措的到处乱窜，他们没有想到被他们视作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山门居然这么快便被击破，有三个人本来还冲上山门上的石质横梁，想要朝下抛石头，可是山门却已经被击破了。

于是他们赶紧又朝下跑，试图阻止于孝天等人进来，乱的是一塌糊涂，

于孝天两手持着大铁锤，瞅准了那个奔向了悬挂铜锣的家伙，健步如飞的蹿过去，轮圆了手中铁锤一锤便砸向了那厮。

那个家伙倒是也算是身手灵活，听到脚步声追到他的背后，扭头一看赶紧转身举刀招架，可是于孝天的这一锤下去，可是有着千钧之力的，他的刀虽然架住了铁锤，可是铁锤却依旧下落的势头没有减弱多少，仅仅是被他挡了一下，锤头还是落下，一下敲在了他的头上。

只听得咔嚓一声，这家伙的脑袋便当场被于孝天砸成了个烂西瓜一般，头盖骨被砸的整个塌了下去，红的白的顿时飞溅起来老高。

这家伙连一声惨叫都没有发出，立即便委顿了下去，死的不能再死了！

其余的那些手下们这会儿冲入死人洞之中，也都毫不留手，照准了这里的看守开始了疯狂的砍杀。

可怜死人洞里面留守的这七八个看守，连一分钟的工夫都没有能坚持下来，便纷纷被于孝天和带来的手下们砍杀一空。

于孝天打死了那个试图鸣锣示jǐng的家伙之后，便守住了铜锣，不让任何人靠近，结果激战结束，几个看守也没冲到铜锣处示jǐng，更没有机会点燃火盆示jǐng。

当最后一个看守惨叫着被黑头、孟飞合伙砍死之后，死人洞里面才算是安静了下来，虽然他们刚才又是喊杀又是惊呼，但是山头上人嗓子发出的声音，毕竟传出的距离有限，附近也没更多的人驻守，所以也不清楚到底惊动了更多鲨鱼帮的人没有。

于孝天看到已经清理干净了这里的看守之后，赶紧招呼人点亮灯笼火把，冲入到了死人洞之中。

昨晚我闺女刚回来不习惯，闹了一晚没睡，真是瞌睡死我了！这会儿趁着小家伙睡着了，赶紧更新完去补觉！顺便祝大家劳动节愉快！）

第一百八十八章节外生枝

死人洞其实是一个天然形成的山洞，面积大概有二百平方米左右，分成了左右两个洞，洞内分叉处还竖起了粗大的木栅，形成了两个囚室，一边关押的是鲨鱼帮抓来的肉票，另一边则关押的是鲨鱼帮内部违纪被处罚的部众。

木栅上有一个粗木制成的木门，上面栓了铁链，挂了一个大铜锁，于孝天也懒得去找钥匙了，抡起大锤一锤下去，便咔嚓一声砸烂了铜锁，哗啦一声抽去了铁链，李二大叫着：“二爷！三爷！你们在吗？”

不等于孝天进去，李二便踹开木门冲入了囚室之中。

于孝天事先有吩咐，既然来，就要端掉这里，连带旁边囚室中的肉票，也一并带走，这么一来，可以给张虎回头制造出一个假象，让他弄不清楚前来这里的人的身份。

所以孟飞和黑头等人便去砸开了另外一个囚室的木门，冲进去开始盘问里面几个肉票的身份。

黑洞洞的囚室之中，散发着一股子霉味，还有臭烘烘的其它味道，令人中之yù呕，里面蜷缩着几个黑影，都是关在这里的鲨鱼帮部众。

有人已经被外面的动静惊动，这会儿正惊疑不定的坐起来朝着门口望来，看到李二和于孝天等人冲进来，有人挑着灯笼，便看清了他们的身份。

一个人靠在石壁上，惊叫道：“于兄弟！你咋么来了？”

于孝天立即听出发声的人正是王宏，于是赶紧奔过去蹲下抓住王宏的肩膀说道：“王三哥，兄弟这是来救你了！你这会儿怎么样？能跟我走吗？”

王宏这会儿基本上快认不出他的脸了，整个人披头散发坐在地上，脸上满是血污，浑身上下都发出一股恶臭，人也瘦的快脱型了，看着于孝天眼泪顿时就涌了出来。

王宏这个汉子，甚至于哽咽了起来：“兄弟！……兄弟……好兄弟！多谢你了！姓张的王八蛋把老子一根锁骨穿了铁链，绑在这里！nǎinǎi的！……”

于孝天这才借着灯笼的光线看到一根铁链挂在王宏的肩膀上，一个铁环穿在王宏血肉模糊的锁骨处，心中不由得大吃一惊，他一边安慰王宏，一边抓住铁链，铁链另一端拴在石壁上的一个铁环之中，拉了一下没有拉动，王宏疼的闷哼了一声。

于孝天情急之下，让王宏赶紧躺下，将铁链放在石头地面上，伸手要过了一把手斧，用力挥起手起斧落，一斧斩在了铁链上，铁链当啷一声蹦出了一溜火花，但是没有一下被斩断，于孝天于是又连续几斧剁下去，铁链终于应声而断，王宏也恢复了zìyóu。

于孝天不敢想象，有人居然会如此残忍，生生将铁环穿过人的锁骨，这要让人疼成什么样呀！

王宏咬着牙站起来，现在来不及为他取下穿在锁骨里面的铁链，剩下的小半截铁链他只能继续挂在肩膀上。

“好兄弟！你怎么来救我了？”王宏一只手拉着于孝天的胳膊，激动的声音发颤，对于孝天问道。

“王兄，此事说来话长，出去之后兄弟再一一给你道来！这会儿你还能走吗？”于孝天没工夫跟他解释，立即问道。

“他们没打断老子的腿，老子这会儿还能走，就是好几天没吃多少东西，这腿上没多少力气！唉……”说罢之后王宏叹了口气，接着又疼的呲牙咧嘴了起来。

于孝天让人给王宏一壶水喝，另外取了点干粮给他，让他先吃几口填填肚子，以便恢复一些jīng力，准备跟他们撤离这里。

一旁传来了李二的哭声：“二爷！二爷！你醒醒呀！二爷！小的是李二呀！小的来救你了！你醒醒呀二爷！”

于孝天这才注意到旁边不远处躺着一个人，于是赶紧走过去低头一看，居然险一些没有认出来这是钱松，只见钱松同样也是蓬头垢面，虽然没受什么伤，可是却也是气若游丝，两眼紧闭没有一点动静。

于孝天伸手试了试他的鼻息，感觉还有热气，人起码这会儿还活着，但是还能活多长时间，他就不清楚了，看架势这样的情况，钱松很难能活下去了。

不过他还是决定，要把钱松给救出去，让人立即就地用两杆长枪并排，用绳索绑出了一副担架，将钱松放在了担架上，又用绳索将钱松绑紧在担架上，省的一会儿下山的时候再把他给摔到山底下。

“nǎinǎi的，张虎那个王八蛋不给我二哥治伤，就这么拖着，二哥的旧伤发作，这些天越来越重，昨个就昏过去了，到现在都没醒过来！”王宏含着泪看着钱松，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安慰他道：“王兄放心，回去之后我立即派人去陆上请郎中，为钱二哥医治，定要想办法将钱二哥救回来！”

对了，这边几个都是什么人？”

于孝天指着旁边五个人对王宏问道。

“都不是外人，这几个都是钱二哥和兄弟我的手下，我们两个落难，也牵连了他们跟着我们一起受罪！你们几个听了，这位就是我给你们说起过的于当家，他可是不要命的来救咱们了！还不快快给于当家见礼？”王宏扭头对另外几个人喝令道。

另外五个人听罢之后，都赶紧纷纷给于孝天跪下磕头称谢，于孝天也懒得多说什么，怒道：“这都什么时候了，还拘于俗礼！都快起来，咱们得赶紧走！”

五个人听罢之后赶紧起来，有两个人身上带伤，明显是被打的不轻，一个人甚至已经无法自己行走了，看到于孝天的人手不多，坐在地上摇头道：“于当家，多谢救命之恩，小的一条腿被打断了，走不掉了！只要于当家的能把二爷三爷救出去，小的这条命算不得啥！你们还是走吧！给小的留把刀，小的在这儿等着那些混蛋！拼一个够本，多杀一个还赚一个！”

于孝天皱皱眉头，他实现没有预料到还有一个人不能行走，这次他来，带的人手不多，抬一个钱松走，起码要四个人在路上替换，再多一个伤者需要抬的话，人手确实有点紧张，可是他还是摇头道：“莫要废话，黑头，再绑一个担架，把这位兄弟抬上，既然来了，岂能把你给丢下！”

黑头知道于孝天仁义，也不废话，去找了两根枪杆过来，又绑了一副担架，把这个腿上有伤的人也绑在了担架上。

把这些人给感动的一个个眼泪汪汪，连连对于孝天等人称谢不已。

隔壁那边肉票不多，只有三个肉票，被盘问之后，三个肉票都道出了身份，这三个人中的两个人是福建沿海一带的有钱人的子弟，一个是浙江那边的商人，有两个是乘船行商被鲨鱼帮所劫，被绑为了肉票，一个是鲨鱼帮派人在陆上绑架而来，于是于孝天也将这三个人一并带走，省的留下活口给张虎口实。

经过一阵收拾之后，于孝天带上所有人立即撤离死人洞，他亲自带着李二和李田二人在头前开路，被救之人夹在中间，让马彪带着其他人殿后。

山道很不好走，特别是在下山的时候，又抬了两个不能行动的人，就更

是难行的厉害，走在前面的人只能将担架放在肩膀上扛着，后面的人则要弯着腰才能行动。

如此一来，下山的时间也被耽搁了一些，于孝天怕被人堵在山上，带着李田李二先下到山下，在路口处隐蔽起来，观察附近的情况，掩护其余人慢慢下山。

刚才他们在死人洞闹出的动静不小，虽然看守没有能鸣响铜锣示jǐng，但是大呼小叫的声音还是不小的，谁也不能保证说附近没有人听到。

所以于孝天先行下山，亲自为后续之人提供掩护。

但是没想到事情总有意料之外，就在于孝天下山不到十分钟的时间，便听到了从北面传来了一阵凌乱的脚步声，还有几个人的说话声，他和李田、李二三人顿时紧张了起来。

“我说吴大哥，咱们这是何苦呢？又听得不是很真切，何苦非要过来查看一下呢？咱们本来就不管这事儿！真是有啥事的话，岂不是自找麻烦吗？”不多会儿工夫，便听到过来的人之中，有个人嘟囔着说道。

“你懂个屁！咱们七爷跟姓王的不对付你也不是不知道，现如今姓钱的和姓王的都关在死人洞上面，刚才我听到山上有人声，该没听错！不知道上头闹腾个啥！这会儿又没动静了！别是姓王的带人在上面闹事，要是他们闹事的话，咱们过去看看，趁机把他做了！回去之后七爷定会重重有赏！岂能还会追究咱们玩儿了个村姑之事？”

顺着风声音传来之后，于孝天和李田三人都基本上弄明白了，这几个人其实就是李田昨晚在海边遇到的那几个老七何光的手下，他们原来带到海边糟蹋的女人，不是在陆上弄来的，而是从岛上的那个渔村里面强行掳得的村姑，被他们带到了海边糟蹋。

这几个家伙肯定是闲的没事，溜出来干的坏事，刚才他们没有走远，所以隐约听到了死人洞上面发出的叫声，不过这几个家伙没想到是有人来这里救人，还以为是王宏带人在上面闹事，所以想要趁机过来，以帮忙的借口，上去把王宏和钱松做掉，回去之后找何光邀赏。

这一下于孝天决定，连这几个家伙也都留在这里，决不能再放他们走掉了。

（我晕，今天收藏非但没涨，反倒跌了一个！暴晕！）

第一百八十九章震怒

随着脚步声越来越近，于孝天附耳给李田和李二交代了几句，他们二人都立即点头答应了下来，李二坐在地上躬身张开了弩弦，放入了一支弩箭，李田也轻轻抽出了腰刀，做好了准备。

这时候六个人出现在了他们的视线之中，一个走在前面的人打了个火把，将他们的身形照亮，他们几乎每个人手里面都提了一把刀，还有一个家伙提着一根短矛，借着火把的光线一个跟着一个，朝着上山的小路走来。

于孝天和李田等人都朝着后面缩了缩，躲入到了路旁的暗处，并未拦截这几个家伙，而是眼瞅着他们从身边经过，开始鱼贯踏上了山道。

直到最后一个人走上山道之后，于孝天才长身站了起来，这会儿他的大铁锤已经丢在了上面，只剩下了腰间的一把腰刀。

他缓缓拔出了腰刀，尽量不让刀鞘发出一点声响，带着李二和李田紧随着前面几个家伙，闪身堵在了山道口部。

就在于孝天想要动手的时候，山半腰的地方突然间发出一个人的惊呼声，紧接着便听到有东西从山上坠下，沿途不断的撞到山上的树枝、石头发出不停的碰撞声，直至最终滚落到山脚下之后，还有一些落石继续滚落的声响。

前面几个家伙都被吓了一跳，有人立即大声喝问道：“上面是谁？”

于孝天再也不敢怠慢，他可以听出来，肯定是有人在下山的时候，脚下没有踏稳，一不小心摔到了山下，这才惊动了这几个家伙，所以他立即对李二一挥手。

李二闪身出来，端起手中的强弩甩手便对着上面扳下了机括，只听嗖的一声，走在他们前面不太远的那帮家伙之中，最后的那个家伙立即惨叫了一声，倒栽葱便顺着山道滚了下来。

这时候剩下的五个家伙这才发现，在他们背后居然出现了几个人，于是一起发出了惊呼声。

“你们是谁？在这儿作甚？”为首的一个家伙立即便惊声对于孝天喝问道。

于孝天才懒得跟他们废话，直接挥刀便扑向了他们，李田紧随其后也挥刀跟上，一起扑向了几个家伙。

山道在最初上山的一段还比较宽阔，越往上越窄，所以下面这一段还能让两个人并排施展开。

几个何光的手下见到这两个人二话不说便抄刀扑向了他们，即便是傻子也看出来这不是他们的朋友，于是赶紧惊呼着舞刀向下杀向了于孝天和李田二人。

于孝天当然知道站在低处吃亏，可是刚才他不动手，非要等到几个家伙上了山道之后才开始动手，就是怕在山脚下一动手，截不下所有几个何光的手下，这才故意放他们上了山道之后动手。

这里地形变窄，几个家伙如果不能杀掉他和李田等三人的话，就不可能逃得掉，上面还有自己人，根本不可能让这几个家伙走掉一个。

于是山道上顿时便响起了一片惊呼和兵器交击的打斗声，于孝天单手舞刀，不断的和面前的家伙拼杀着，虽说他所处位置不占便宜，可是他的优势就在他的身体上，一交手他便将一个家伙的刀给磕飞到了半空中，接着一刀便削在了这厮的大腿上。

这家伙中招之后，立即便惨叫着后退，本来于孝天想要乘胜追击，干掉这厮，可是看到旁边李田却被上面那个家伙自上而下大劈大砍的压制住，很是有点危险。

于是他只得放过眼前那个家伙，伸手一刀挥向了另一个家伙，逼得那个家伙也赶紧后退躲避。

总之短短几分钟时间，李田配合着于孝天连续伤了两个何光的手下，并且杀了其中一个，剩下的几个家伙眼看不敌于孝天这个大汉，一边大声疾呼示jǐng，一边掉头朝着山上逃去，试图躲避于孝天和李田的追杀。

他们这一逃就给了李二一个机会，李二刚才插不上手，只能在下面干瞪眼看着，再次上了一支弩箭，准备随时支援于孝天和李田。

只听一声弩弦响起，又有一个家伙惨叫一声摔到了山道上，骨骨碌碌的滚了下来，这时候上面便只剩下了三个何光的手下。

这三个人如同惊弓之鸟一般，沿着山道朝上抱头鼠窜，居然忘了刚才上面发出的声响，于孝天拔腿便追了上去。

这一追一逃，不一会儿功夫，便爬上去了不少台阶，于孝天追上最后那个家伙，一刀下去便又了结一个，吓得剩下的两个家伙更是亡命一般，连手里的家伙都吓得丢了，手脚并用的朝上爬去。

就在他们两个拐过一个弯的时候，迎面撞上了两个凶汉，二话不说劈面就是一刀下来，一个家伙的脑袋飞起老高，无头尸体噗通一声便栽倒在地。

剩下最后一个，也好运走到了头，被另一个迎上他的马杵，一刀斩在了肩膀上，生生将他的半边身子劈开，一条胳膊连着半个肩膀都被卸了下来，污血喷出了老远。

于孝天正气喘吁吁的追的欢，感觉头上跟下了一场大雨一般，被这两个家伙的污血淋得满头满身都是，全身上下都散发着一股子血腥味，让他恶心不已，不过不管怎么样，他们还是干掉了这几个意外出现的家伙，扫平了撤退的道路。

汇合在一起之后，众人更是不敢耽误，立即下了山，沿着他们来路朝着南ri岛的东岸奔去。

“啪……”一个茶碗被重重的摔在了青石板铺就的地面上，碎瓷片四散横飞，好好一只青花瓷的茶碗就这么粉身碎骨。

一个喽啰跪在地上也不敢躲避，飞溅的碎瓷片划过他的脸，立即留下了几道细小的伤口，转眼血珠便顺着他的脸流了下去。

“混帐！到底是谁干的？是谁干的？”张虎抖动着肥胖的身躯，脸上横肉乱颤站在大案后面像是野兽一般的狂吼着。

“小的也不知道！是今天早晨朝死人洞送饭的人，到了死人洞之后，才发现那里倒了几具尸体，上去之后发现上面的看守全部都被杀了！于是赶紧跑下来报信！

小的得知之后，赶紧带人去查看，经小的查看之后，山道上死的几个人，应该都是七爷的手下！另外还发现了一个肉票的尸体，像是下山的时候不小心摔下了山，被当场摔死在了山下！

还有，在东边半山腰的哨岗哪儿的几个弟兄，也都被杀了！小的盘点了一下，昨晚一共有二十个兄弟被杀！但是却没发现是谁干的！

对了，小的在其中几个人身上发现了箭伤，还在两个人身上发现了弩箭，他们是被人用强弩shè死的！”跪在下面的小头目小心翼翼的将他所见到的情况一一对张虎说道。

张虎闻听之后，更是怒不可遏，扭头对旁边坐的一个有着一张白净脸，

下颌留着一撮小胡须的家伙喝问道：“何光！我来问你，为何你的人昨晚会出现在死人洞那边？你说！”

原来这厮便是张虎的小舅子老七何光，听到张虎对他的喝问之后，何光脸上的表情也很jīng彩，一时间也不知道如何作答，只是支支吾吾的答道：“大哥！我也不知道呀！近些天我已经加强了约束手下的弟兄，可是我也不清楚这几个家伙怎么会出现死在死人洞那边！”

正在这个时候，有个喽啰又跑上来禀报道：“启禀大当家！长岗村的姜老实在寨门外面哭诉！要求见大当家，说他闺女昨个下午被几个弟兄掳去，晚上很晚才送回去，送回去之后不久就投海自尽了！他说他闺女被咱们的人给糟蹋了！回去之后自寻了短见！”

张虎听罢之后，稍微一想便立即想明白了其中的道理，扭头怒视着何光骂道：“都是你手下的人干的好事！你他娘的就一点记xìng都不长吗？兔子不食窝边草！你他娘的手下的东西，难道没女人玩儿吗？非要在岛上胡搞！你nǎinǎi的是怎么管手下的？

这下倒好，他们贪sè连命都送了！真是他娘的活该！你说，是不是你派他们去的死人洞，要他们去做掉钱松和王宏？”

何光的脸sè也很不好看，赶紧辩解道：“不是，绝对不是！大哥交代过，念在他们跟着你一场的面子上，不让我动他们，我怎么还会派人去对付他们呢？至于那几个混蛋，肯定是自己溜出去的，大哥，是我御下不严！回头我回去一定好好管教一下手下的弟兄们！”

张虎扭头看到下面跪着的那个喽啰，心情实在是不好到了极点，挥手骂道：“给我滚，告诉那姜老实，让我给我滚回去老实呆着，惹毛了老子，老子让他们全村都吃不了兜着走！”

喽啰领命之后赶紧便退了出去，剩下张虎继续在大厅里面咆哮不已，追问到底是谁干的这件事。

何光小心翼翼的对张虎说道：“大哥！这件事恐怕不简单，定是老五和老八他们派人干的，要不然的话让他们来问问不就知道了？外人怎么可能干得出这种事？谁又会冒这么大的风险，跑到咱们南匿山来把钱松和王宏救走呢？”

张虎听罢之后立即吼道：“把老五和老八都给我叫来！我有话要问他们！”

不多会儿工夫，方安和马峰二人便都被招到了大厅之中，他们一进门就抱拳对张虎说道：“大哥！啥事儿这么早就把我们俩给叫来？”

何光看到方安和马峰之后，立即便跳起来指着他们喝道：“老五、老八！你们胆子好大，居然这种事也能做出来！”

（特别鸣谢有情鐵手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九十章谜团

方安一脸鄙夷的神sè扫了何光一眼，冷哼了一声道：“老七，大哥在这儿，什么时候轮到你来训斥我了？”

何光一下被他憋得脸sè通红，他是老七，方安是老五，他要喊老五一声五哥才行，老五抬出身份压他，他虽然不怕方安，可是这也是台面上的事儿，张虎在这儿，确实轮不到他说话，于是他憋得脸sè通红，只得坐了回去。

张虎也压着怒气对方安和马峰问道：“老五、老八，昨天晚上，是不是你们俩派人去死人洞，把老二和老三劫走了？老实告诉我，他们现在何处，我可以不跟你们计较！”

方安和马峰对视了一眼，都从对方眼神中看出了一丝喜sè，但是两个人同时摇头道：“这怎么可能？大哥，昨天晚上，我们可是和大哥还有老七（七哥）一块儿喝酒到后半夜，一直喝趴下才被扶了回去！怎么可能派人去救二哥和三哥呢？大哥怎么能这么怀疑我们俩？”

何光又忍不住在一旁说道：“不是你们俩干的，还能有谁干这种事？死人洞哪儿除了咱们的人知道，外人又有几个人能知道那个地方？这肯定是你暗中派人干的！”

方安的脸sè一沉，对着何光怒道：“老七！你休要血口喷人，昨晚你可以去打打听，看看我和老八的手下都出去过没有！这些天你派人盯着我们，别以为我们不知道，你的人你自己去问问看，我和老八的手下有几个人动过！倒是刚才我和老八过来的时候，听说你的人倒是晚上跑到了死人洞，还被人给做了！你说说看，到底是谁干的？”

再者说了，大哥也可以叫人来问问，我和老八的船，包括二哥和三哥的船，昨晚有没有出去不在岛上停着的，只有老七的船有三条不在家，除了老七之外，还能有谁做的？”

张虎听罢之后，立即叫人过来查问船只的情况，有专门管这件事的人立即报出，昨晚方安和马峰的船，全部都在湾子里面停着，包括以前钱松和王宏手下的船，也都没有动过，只有几条作为哨船的小船，晚上在岛外巡弋，除此之外，也只有何光的三条船没有在家。

听完了手下人的汇报之后，何光也溜出去了一趟，回来之后脸sè变得很是难看，因为他也问了被派去盯着方安和马峰手下的自己人，包括盯着钱松和王宏旧部的那些人，都说昨晚没有发现有人出去。

这么一来，虽然张虎和何光都怀疑这件事跟方安和马峰有分不开的关系，可是却也没有证据可以指明，这件事是他们两个暗中派人做的。

当然，这也不能说彻底洗脱他们二人的嫌疑，现如今他对手下的控制力不足，不可能监控到每个兄弟下面的手下，要是他们提前派出个一两个人，倒是也不算很难办到。

可是从现在的情况来看，这件事绝不会是一两个人两三个人就能办到的，一夜之间，偷袭死人洞的人一口气干掉了他二十个手下，单凭几个人想要做到这一点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那么这就说明，做这件事的不是他手下的人干的，肯定是外人干的这件事，那么又有谁会冒着这么大的风险，来这里营救死人洞的人呢？张虎一时间还真猜不出来。

这时候何光又开始指着方安和马峰说道：“即便这件事不是你们直接干的，但是你们也肯定洗不脱干系！弄不好是你们联络外人，加上你们自己的手下干的！”

方安看着何光，一脸的厌恶，对何光反驳道：“老七，你是不是诚心要跟我老八过不去？这件事怎么可能是我和老八找人干的？什么人愿意干这种事？要知道咱们鲨鱼帮和咱们大哥在这一带的威名，谁又会这么不开眼来做这个？

再者说了，从大哥拿了三哥之后，就下令我和老八都不要出去，这段时间我和老八还有手下，都呆在岛上，哪儿都没去过，又怎么出去找人来干这事儿？

你肯定又要说，是我们派人去做的吧！可是你也动动脑子，谁这么大的胆子，凭着我们手下过去一说，就能不要命的带人来干这事儿？这事儿要是被发现的话，可是要掉脑袋的，被大哥知道，灭他们全家都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儿！

对了，大哥！死人洞那边，除了二哥和三哥不见了之外，还有肉票呢？肉票还在不在？”

张虎无奈的摇头道：“死人洞里面一个活口都没有留下，包括几个肉票也都跑了！一个肉票下山的时候摔死在了山下！”

方安低头想了一下之后，忽然说道：“这事儿恐怕就不好说了，大哥，这事儿肯定不是我和老八干的！虽说我和老八跟二哥、三哥交好，可是咱们都是自家兄弟，窝里斗也不能让外人笑话不是？弄不好这次这件事，可能是某个肉票的家人，找了江湖上的人下手做的也说不定！”

张虎听罢之后摇头道：“这不可能，近段时间咱们基本上没绑什么肉票，死人洞也就三个肉票，昨晚却摔死了一个，仅剩下两个，而且他们也用不着把老二和老三他们一起救出去！要是他们知道老二老三的身份的话，不当场杀了他们就算是好的了，岂能再把他们救走？”

再说即便是江湖人士所为，他们又如何知道死人洞的位置？又怎么能神不知鬼不觉的摸到哪里，还轻易冲入死人洞，杀光看守，甚至连鸣锣示警的机会都不给他们？不可能！”

张虎在这方面倒是不糊涂，立即便否定了方安的说辞。

何光这时候也跟着张虎说这事儿不可能是江湖人士干的，肯定还是他们自己人做的。

方安和马峰也懒得跟他们多废话，反正现在没有证据能表明这件事是他们所为，张虎暂时也不敢对他们怎么样，于是张虎也只能满肚子的怀疑，却一时间没法确定干这件事的人到底是谁，不过他还是隐约之间感到这件事和方安以及马峰有分不开的关系。

最然他担心的是钱松和王宏被人救走之后，消息很快便会传遍整个南ri岛，之前钱松和王宏的手下们便会不稳，再想控制他们，就不太容易了。

于是张虎在没有弄清楚这件事是谁做的之前，只能在此严令他的亲信盯紧岛上钱松和王宏的那些旧部，严令他们不得乱动，而且原属钱松王宏的那些船也不许出海。

当然在他斥退了方安和马峰之后，也在此着令自己的亲信手下们，连带他们二人也严密监视起来，在没有奉命的情况下，同样也不许他们擅离南ri岛。

整个事件就这么陷入到了谜团之中，张虎怎么都想不出来，如果不是方安和马峰所为的话，那么这件事又能是谁做的。

(今天总算是可以坐下稍微安生一点了！这章字数少，下午再更新一章！)

第一百九十一章钱松

钱松的情况非常不好，身上的伤口一直没有愈合，而且在溃脓发炎，经过于孝天仔细检查之后，发现胸部的伤口还稍微好一点，但是腰部的伤口之中，似乎还有异物存在，这也是导致他伤口始终没有愈合的原因。

金银岛上的医疗条件有限，只有一些常见的金疮药，但是却没有郎中，所以救治钱松麻烦很大，于是于孝天一边亲自动手，为钱松进行清创，一边派出刘老六跑一趟大练岛，托李家帮他们找一个高明点的郎中过来，帮忙救治钱松。

本来于孝天也考虑过将钱松送往陆上，交给李家带到陆上救治，可是仔细考虑一下之后，认为这么做实在不妥，他带人营救钱王二人的事情，眼下即便是海狼部众，也大部分人都不知道，一旦将钱松送出去的话，虽说李家和他关系不错，可是这世上也没有不透风的墙。

一旦消息走露的话，肯定会很快传到张虎耳中，张虎眼下肯定也正在上蹿下跳的查找是谁干的这件事，一旦让他得知消息，这家伙肯定不会饶过自己。

说出了他的这种担心之后，王宏等人也表示理解，同样他们的身份这时候暂时也不能暴露，到陆上去风险同样很大，所以也只能请于孝天托人找个郎中过来，帮忙救治钱松。

于孝天告诉刘老六，如果李家不能帮忙找个高明郎中的话，抑或是郎中不肯出诊的话，就让他直接想办法，到陆上绑来一个郎中，总之要想办法救钱松才行。

于孝天非常清楚，钱松这个时候对他的意义所在，这一次他之所以冒着这么大的风险，去将钱松和王宏救出来，看重的不单单是他和王宏之间的情义，还有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看重了他们二人的价值。

而钱松在鲨鱼帮之中的地位，要比王宏还要重要许多，他现在废了这么大的力气，将钱松救了出来，就不希望看到他这么死掉，最起码，也不能让他这么快就死掉。

所以当把钱松和王宏救出南ri岛上船之后，于孝天便开始动手救治钱松，同时也开始处理王宏的伤势。

王宏的左侧琵琶骨被张虎生生穿了一个铁环，除了要王宏痛彻骨髓活受罪之外，也是用来控制他的行动能力的，就是防止他在牢中闹事，虽然于孝天救他出来的时候，砍断了铁链，但是当时情急之下，并没有时间去掉他琵琶

琵琶骨上的这个铁环。

到了船上之后，他检查了一下王宏的伤势，穿过琵琶骨的铁环有些锈迹，使得他的伤口也出现了感染的情况，但是因为手头上工具有限，他仅能先给他处理一下伤口，等到回到了金银岛之后，才让张铁匠帮忙，用工具将铁环摘除下来。

这个过程显然不是一般人能承受的，王宏虽然够条汉子，可是在摘除琵琶骨上的铁环的时候，还是生生疼晕了过去两次。

摘除了铁环之后，于孝天为他仔仔细细的清洗了伤口，这种伤口不能立即缝合起来，伤口内还有溃脓的情况，他只能根据自己的所知，在他伤口之中插入了一根棉纱，引流伤口内的脓血，并且用沾上了金疮药的棉条塞入王宏的伤口之中。

王宏为此受罪可是大了，疼的大汗淋漓、破口大骂，把张虎的祖宗八代的女xìng全部都问候了一遍，威胁要跟她们发生超友谊关系，最后还是于孝天给他嘴里面塞了一块布，才止住了他杀猪一般的嚎叫声。

不过这家伙皮糙肉厚，伤口处理过之后，又饱餐了几顿，身体便开始逐步恢复，体温也降低了下来，根本没有一点要得破伤风的样子，连于孝天都不得不承认，这家伙又野猪一般的体质，一般的伤还真是不容易要了他的命。

但是钱松的伤口处理就不容易了，他的伤势拖的太久，迟迟没有得到良好的治疗，后来被张虎囚禁起来之后，更是一片药物和治疗都得不到，所以伤口恶化的十分严重，人也陷入到一种半昏迷的状态。

虽然他在抵达了金银岛之后，醒过来了一次，可是没一会儿工夫便又昏了过去，每天只能喂进去一点稀粥，来吊住他的xìng命。

于孝天为他仔仔细细的清理了创口，并且狠下心，赶鸭子上架当了一回外科医生，切开他腰部的伤口，硬是挖出了他伤口中的一颗铁粒，这么一来，也只是制止了异物继续在伤口中导致溃烂，但是他体质很弱，单是依靠金疮药已经不能有效的治疗他的伤势了。

而这个时代也根本没有什么抗生素之类的药物，所以眼下最好的办法便是请郎中来，继续为他处理伤口的同时，弄一些汤药给他服下，来帮助他恢复身体。

王宏到了金银岛之后，和同时被救出来的几个他和钱松的手下，对于孝天是感激涕零，连称于孝天义薄云天，是他们的救命恩人，王宏现如今落得这等田地，也不再想着东山再起的事情了，当看到马枭投靠了于孝天之后，

也当即表态，从今以后愿意当于孝天的手下，跟着于孝天干。

根本上来说，王宏这些人还是属于江湖人，江湖人最终信义，他们这些人也看到了于孝天发展之快，眼下短短半年多时间，便拥有船只数条，部众近二百人，今后肯定前途不可限量，所以虽然现如今他还不具备跟鲨鱼帮正面抗衡的能力，可是今后成就不见得就比张虎要小。

这也是他们愿意选择投靠于孝天的原因之一，再加上于孝天这次甘冒丢xìng命的风险，硬闯南rì岛营救他们，更是让这帮人决心今后死心塌地的跟着于孝天干。

现如今他们这帮人都对张虎彻底死了心，要说他们出道之后，便一直为张虎鞍前马后的效命，可是到头来却落得了这么一个下场，现如今一提起鲨鱼帮，这帮人便都各个恨得咬牙切齿，恨不得能生啖其肉，方能解恨。

刘老六出去之后，也没敢耽误，老家伙之中，数他心眼最多，也最好使，他同样也从这件事之中看到了重大的机遇，深知钱松对于他们的重要xìng，赶到大练岛找到了李管事之后，李管事对于请郎中出海这件事感到为难。

大明除了月港之外，其它地方奉行的还是海禁政策，在海上活动的除了渔民之外，就是海盗了，渔民是请不起郎中出诊的，所以刘老六请他帮忙请郎中出海出诊，郎中肯定都不会愿意干。

所以这件事李管事表示不太方便帮忙，但是却给刘老六指了条路，告诉刘老六，就在不太远的岸上的城头镇东溪村，有一位郎中，据说是个疗伤圣手，而且还善于正骨，是个不错的郎中。

了解到这一点之后，刘老六连夜便带人杀奔城头镇东溪村，趁夜登岸带人摸到了那个郎中所在的村子之中，一举将这个郎中给抓了起来，全家都绑起来丢到了船上，连夜就出海朝着金银岛赶来。

刘老六回到金银岛之后，于孝天亲自给这个姓杨的郎中陪酒道歉了一番，请他帮忙医治钱松等人。

这个姓杨的郎中脾气很倔，当即表示不肯出手，并且怒斥于孝天他们这些海贼不是好东西，宁可看着他们死，也不肯出手救治。

于孝天气的要死，开始还温言相劝，表示他们不能算是坏人，可是海贼的名声在哪儿放着，怎么说这个杨姓的郎中都不肯答应出手相救。

于孝天又以医者父母心来规劝于他，可是这家伙还是不肯就范，最终于孝天终于气不过，耍起了脾气，吓唬这家伙要是他不听话的话，就那他家人

试问。

搬出了这个手段之后，这个姓杨的郎中看到这个海贼头子翻脸了，这才不得不服软，答应出手帮忙救治钱松。

于孝天怕这家伙不尽心尽力，事先更是威胁他，要是治死了钱松，就杀光他全家，当然这只是威胁，他也没准备真的就这么干，因为他很清楚钱松的情况，他这样的状况，即便是放在后世，估计救过来的难度也很大，更何况在这样的时代，这样的医疗条件之下呢？

但是吓唬归吓唬，姓杨的可不敢认为于孝天只是在吓唬他，被迫之下只得使出了浑身解数开始救治钱松，另外还帮忙把其它伤者也一并诊治一番。

还真别说，也不知道是这个姓杨的医术真的非常高明，还是钱松的运气实在是比较好，也可能是于孝天近几天时间对他伤口进行处理的比较见效，钱松在服下了几副汤药之后，居然情况开始出现好转，渐渐的能吃点东西了，每天清醒的时间也越来越长。

这一下于孝天才松了一口气，虽然老天把他丢到了这个时代，让他够倒霉的，但是到了这个时代之后，他感觉着老天对他还算是比较照顾，并未再继续为难他，很多时候事情能朝着他希望的方向发展，这大概也算是他人品大爆发了吧！

回到金银岛之后有十天左右，钱松的伤情已经开始渐渐恢复，这日当他醒过来之后，居然让人将他扶起来，靠在了床边斜躺着。

于孝天闻讯之后赶到他的住处，见到了这一幕，于是笑着像钱松道贺。

变得憔悴消瘦的钱松看着于孝天，苦笑了一下，摇头道：“于当家！你真好胆sè！”

（感谢公牛角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九十二章豪气干云

于孝天摇头道：“钱兄谬赞了！朋友有难，我于某自当拔刀相助！谈不上什么胆sè！”

钱松虽然身体还十分虚弱，可是眼睛之中却已经有了神光，盯着于孝天看了一阵，让于孝天感觉到很不舒服，有一种被看透般的感觉。

钱松忽然间让于孝天把其他人请出去，说要和于孝天单独谈谈，于孝天不知道这个家伙想要跟他谈什么，但是还是依照他的意思，将人都请了出去，屋中仅剩下了他和钱松二人，这个时候钱松才开口说道：

“虽然于当家确实够朋友，这一点钱某要多谢于当家！可是于当家冒着这么大的风险，救出钱某和老三，难道是仅凭义气二字吗？”钱松盯着于孝天的双眼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心里面有点生气，觉得这个钱松似乎对自己有点成见，之前方便不客气的告诉过他，说钱松曾经说过，如果不是因为他是王宏的朋友的话，他肯定会想办法灭掉自己，先除掉自己这个后患！

现在他费了老鼻子劲，又是去救他出来又是绑架郎中来救治他，还派人天天小心伺候他，防止他身上出褥疮，现如今这家伙好不容易看样子能活下来了，却一点不领情不说，还这么对他说话。

于是他看着钱松反问道：“钱兄，不知你这话又是什么意思？于某如果不看重义气二字的话，又如何能做出这样的事情？”

钱松看于孝天有点拉下了脸，但是也不生气，摇头道：“当然，看来是钱某的话让于当家不高兴了！不过你我也都是聪明人，明人不做暗事，说出来不丢人！

如果钱某没有料错的话，恐怕于当家并不是个安于现状之人！你之所以冒着这么大的风险，将我和老三救出来，义气二字当然是有的，但是你可以否认，除此之外，你就一点也没有另外的所图吗？”

于孝天被钱松盯着，有一种被看透般的感觉，忽然间一笑道：“既然钱兄眼光这么好，那么为何还落得如此境地呢？”于孝天没有正面回答钱松的话，倒是对他反问道。 <wWw。SUiMenG。com>

钱松听罢之后顿时眼神一暗，神sè变得暗淡了下来，将目光从于孝天脸上移开，望向了窗外。

“于当家，你太过小看钱某了吧！我岂能看不出张虎的心思？可是这鲨鱼帮是我和张虎一手拉出来的，虽然我早就看出张虎对我不放心，处处提防于我，甚至想要设计与我！

而且这次南竿塘一战，他只让我带着老三老五他们去，为了什么，我岂能看得出来？

可是这鲨鱼帮毕竟是我帮着张虎一手创办起来，即便张虎这么做，可是我还是不想眼瞅着鲨鱼帮就这么散掉！

所以我宁可他对我不仁，可是我也不能对他不义！要不然的话，我钱松岂能落得如此下场！”钱松缓缓的说道。

于孝天摇摇头道：“钱兄，我不得不承认你确实是个有情有义之人，可是我也不得不说你是一个愚忠迂腐之人！”

钱松扭头再次盯着于孝天问道：“哦？难道你觉得我这么做不对吗？”

于孝天站起来背着手在屋子里面踱了几步，扭头看着钱松摇头道：“当然不对！而且是大错而特错！你的名声倒是保全了！可是你想过没有，你为了你的忠义二字，却害了多少人吗？

一个虚名又算得了什么？可是你宁可让那么多对你和王宏忠心耿耿的部下，为了你这虚名受苦受难！根本不关心他们的出路！难道说你这么做就对了吗？

鲨鱼帮确实是你跟张虎一手拉出来的，可是张虎是什么人，你现在难道还看不清吗？如此一个小人，难道能成得大事吗？

亏你那些弟兄们，还以你马头是瞻，跟着你混，可是你却要把他们带到沟里面去，根本没想过为他们今后打算！

不错！我于某不敢说是个十足的讲义气的人，但是我起码知道义气二字，为了义气，我也愿意冒险，即便是我于某还有所图，但是我起码守住了义气二字！

可是你呢？你觉得委曲求全就算是对兄弟尽了义气了吗？笑话！你不过只是对张虎讲义气，可是你对手下还有跟着你，维护你的那些弟兄们讲义气了吗？

我于某也不否认，我确实有野心，我也确实不满足于现状，凭什么让他张虎这么一个无能之辈当这一带的老大？我们这些人又凭什么要都仰人鼻息？

这世上就是这个规矩，弱肉强食，能者为大！他张虎眼下只知道作威作福不思进取，倒是整日想着如何对付自己人，就凭这样的人，你还跟他讲什么义气，哼哼！

宁可让自己身陷图圈命都不保，还让兄弟朋友跟着一起落难！难道这就是钱兄眼中的义吗？

鲨鱼帮离开了你们这些人之后，就已经不是鲨鱼帮了，而是他张虎的家兵，这样一个鲨鱼帮，即便不是我于某将其替代，迟早也会被混江龙吃掉，抑或是被其他人替代！难不成钱兄还能继续回去，帮张虎打理帮中事务吗？”

于孝天可不是嘴上容易吃亏的主，钱松总是带着有sè眼镜看他，这让他非常不爽，这家伙自命不凡，总觉得他自己聪明，可以看透他于孝天的想法，但是他于孝天难道就看不出钱松的想法吗？

本来钱松还想抓住主动，逼于孝天承认他这次救自己和王宏等人，是另有所图，没有想到，却先被于孝天给劈头盖脸的数落了一通，而且于孝天的话很不客气，句句都重重的打在他的痛处上，让钱松顿时有点哑口无言。

但是仔细想想，他却无法反驳于孝天的这通话，怎么想，都怎么觉得于孝天的话是对的，于是钱松靠在床头的被子上，闭起了眼睛，陷入到了沉默之中。

于孝天就站在床前，看着瘦的已经不成样子的钱松，生怕刚才自己的话太重，让他承受不了，忽然间一命呜呼就坏事了。

而钱松没他想的那么不堪，闭眼沉默了好一阵之后，忽然间睁开了眼睛，又一次盯着于孝天忽然问道：“你觉得你可以取代张虎吗？”

于孝天听钱松这么一问之后，挺起胸膛豪气大发的朗声笑道：“于某不才，愿意试试！这世上我认为，事在人为，不试试谁能知道？”

钱松看着豪气如云的于孝天，微微叹了口气，点点头道：“既然如此，钱某愿意助于当家一臂之力……”

（时间轮回，新人来，旧人去！我女儿刚出生，昨天我大姑就仙逝了！几个月前她还说，等我孩子出生之后，要通知她一声，可是现在她却连满月酒都没有等到，就先走了！今天去送姑姑，晚上回来之后再更新一章！）

第一百九十三章众贼聚会

钱松和王宏的失踪，虽然张虎极力想要封锁消息，但是还是很快在南rì岛南rì岛传开，没多长时间，这个消息还不胫而走，不知道被什么人给散播了出去，连周边的人也都知道这件事，整个福州一带的沿海地带，都为之震动。

张虎对这件事非常恼怒，暗中令何光派人到外面打探消息，想要弄清楚这件事到底是谁所为。

但是半个月下来，他派出的人却连一点有用的消息也没有打听出来，钱松和王宏就如同人间蒸发了一般暂时消失了。

虽然张虎怀疑这件事跟方安和马峰有分不开的关系，可是张虎却始终抓不到方安他们的任何把柄，而方安和马峰出事之后，也变得更加安分，甚至于足不出户，这也让张虎拿他们没有办法。

张虎倒是有心想要将方安和马峰也给收拾了，可是他也感觉到帮众之中酝酿着一种恨不安定的情绪，那些之前钱松和王宏的旧部们，对这件事表面上虽然没有多大的反应，可是张虎也知道，这是方安和马峰在暗中压制着他们，才使得这帮人没有闹腾起来。

张虎虽然算不上十分聪明，可是也不是什么笨蛋，他很清楚这个时候如果动了方安和马峰的话，自己的鲨鱼帮马上便会乱成一锅粥，另外通过近期周边那些小股海盗们拒不接受他的召见，他也感觉到自己鲨鱼帮的地位有点岌岌可危。

如果现在他的鲨鱼帮内部再闹出什么事情的话，保不准很快便会土崩瓦解，所以他即便是怀疑方安和马峰是这件事的幕后黑手，暂时也不敢轻易动他们二人，只能暗中让亲信盯紧一些他们的行动。

除此之外，他把怒气都撒在了附近那些不停招呼的同行身上，再次派人逐个通知这些附近的同行，限令他们务必在五月之前，到南rì岛参见于他。

同时他还命令何光带人突袭了盘踞于野马屿，而野马屿就正是一个叫鲁升的海盗所盘踞之地。

而这个鲁升有两条船，几十个手下，上一次鲨鱼帮招他前往南竿塘帮拳，鲁升因为有事，没有前往，这次张虎召见附近同行，鲁升也听闻了一些小道消息，没敢前去，结果算是新帐老账一块算，被张虎第一个盯上，派何光前去对他兴师问罪。

何光带了五条船一二百人杀奔野马屿，鲁升得知消息之后，心知不是鲨鱼帮的对手，带人登船弃了野马屿逃走，但是还是被何光率众追上，鲁升求饶不成，只得抵抗。

一战下来，鲁升的座船当场被何光率众击伤，船被鲨鱼帮的人控制，鲁升也当场被杀，和他一起被杀的还有二十几个手下和他的家小。

而鲁升剩下的一条船，在他的弟弟鲁通的率领下，运气比较好，突围而出逃到了大练岛，将这个消息散布了出去。

这件事在周边再一次掀起了轩然大波，虽然陆上官府不怎么关注，但是对于在这一带活动的海盗们，却事关生死。

于孝天也很快得知了消息，同时也再次收到张虎派人送来的口信，令他在五月之前必须到南nì岛参见于他，同时还要于孝天说明朱大之事。

张虎这段时间也又想起了朱大的事情，他派朱大去找于孝天，可是朱大却莫名其妙的失踪，后来派人找海狼查问，海狼一口咬定没见过朱大。

虽然后来鲨鱼帮的人在一片礁石区找到了朱大的沉船，也派人下水探摸了一下，可是却没有发现任何有价值的东西，只能判定朱大运气不好，在海上耽搁了一下，遇上了台风，被连人带船吹到了这片礁石区触礁沉没。

但是让他们感到奇怪的是，按理说即便是朱大的船触礁沉没了，可是船上毕竟还有三十多个人，这些人常年生活在海上，附近就有岛屿，他们即便是在台风之中触礁沉没，也不太可能全军覆没，一个都没有得以逃生。

后来鲨鱼帮的人遍查周边的诸岛，也没有找到一个活着的朱大船上的人，这件事就此也就不了了之。

可是张虎却总是对这件事有点耿耿于怀，有点怀疑朱大一事出事出的蹊跷，隐隐约约之间，感觉弄不好跟海狼有关，于是干脆这次连带着一起说，让于孝天亲自去南nì岛将这件事说个明白。

这就等于是把于孝天给逼到了墙角处了，心知这是张虎的最后通牒，如果他不说的话，那么就等于是跟鲨鱼帮彻底撕破脸，下一步张虎肯定要一个个的收拾他们这些人了。

在钱松被救之后，金银岛的海狼们多了一件事做，隔三差五便有一条船到东沙屿转悠转悠，同样鲨鱼帮那边，也会有一条作为他们哨船的小船，会经常xìng的到东沙屿这个很少受到关注的小岛转悠一下。

张虎虽然加强了对手下的控制，同时加强了对方安和马峰的监视，可是

他的能力有限，也只能控制部分人，rì常在南rì岛周边巡逻的哨船，他却不能停下，这就让方安和于孝天钻了空子。

方安暗中收买了一条哨船，哨船上都是之前钱松、王宏以及他的亲信，一个负责带船的虽然是张虎手下，但是也被方安暗中收买，开始为方安做事。

于是这条哨船就搭起了方安和于孝天之间的联络，成了他们的联络船，而东沙屿因为极少受人关注，也成了他们接头的地方。

钱松伤势渐轻、王宏逐步伤愈等等消息，都很快传给了方安，而方安也将近来南rì岛鲨鱼帮的情况传给了于孝天。

所以眼下张虎的一举一动，于孝天不敢说了如指掌，起码也知道个八九不离十，所以在接到了张虎的最后通牒之后，于孝天也决定开始行动了。

于孝天带领手下几条可供出战之用的船只，近期在海上活动十分频繁，厉兵秣马的对手下进行cāo练，不管是老部众，还是新来的，都被要求必须可以适应海上的生活和交战。

除了正常的巡航游猎之外，他的四条船经常xìng在海上分成两组，在没事的时候，相互之间进行攻防演练。

加上王宏和钱松的几个被救出来的手下，也加入到了海狼之中，其中三个人都是跟着钱王二人久行于海上的老海狼，对于在海上交战的经验极为丰富，大大的弥补了于孝天手下们对此经验的不足。

很快他们又俘获了一条船况非常不错，近乎于全新的海沧船，如此一来，更让海狼实力增加了不少。

现在于孝天手中，单是可用作海上交战用的船只，就有五条之多，其中三桅轻中型福船一条，稍小一点的赶缙船一条，海沧船一条，鸟船两条，这样规模的船队，结构已经比较合理，足以应付一场小规模的海上冲突了。

新增的海沧船被于孝天命名为海鲨号，船长暂时授命王宏充任，船员从现有部众之中抽调。

王宏好像有蟑螂一般的生命力，锁骨被穿了个窟窿，可是恢复却很快，好吃好喝几天之后，再加上被绑架的郎中给他进行了医治，便很快活泛了过来，这家伙看马泉等人都剃了光头，本来还嘲笑他们，可是当得知这是海狼的规矩之后，王宏也倒是爽快，二话不说，自己找了把剪刀便将头发剪去。

然后找人帮他剃了脑袋，也成了个光瓢，以示今后他跟着于孝天干的决定。

心，特别是于孝天拉回来一条海沧船，让他充任船长的时候，王宏更是拍胸脯保证，以后绝不会辜负于孝天。

只是因为目前他和钱松等人身份还不能暴露，这条船才暂时交给了孟飞代他统带，等他彻底伤愈，并且可以亮明身份之后，这条船才正式移交到他的手中。

当收到张虎的最后通牒之后，于孝天带着自己的手下们，开始了一场为期五天，在福州沿海一带的武装大游行，通过各种途径，现在他已经基本上弄清了周边数股同行所盘踞的地点。

所以于孝天带着自己的船队，先是找上了刘一刀，进而又和刘一刀一起，找到了独眼龙，接着他们一起又找到了躲在大练岛附近的鲁通，……

五天时间，他围着海坛岛转了一大圈，一共联络上了六家活动在福州外海一带的小股同行，最终这些同行们齐聚在了草屿岛上。

这一次的海盗聚会，也是近些年来，第一次在没有鲨鱼帮的参与下进行的，以前都是鲨鱼张虎召集，这些海盗们才会到南日岛聚一下，最近一次聚首比较全的也是在西犬岛。

时过也就是两三个月的工夫，他们便再一次聚在了草屿岛这个地方，不过这次的召集人，却不是张虎，而是换成了于孝天。

本来以于孝天的年纪和资历，都不是可以服众的，让他出面召集这帮同行会面，其他人可以不卖他的帐。

但是眼下看罢了于孝天的实力之后，这些同行才发现，于孝天这个后来者，居然后来居上，实力在短短半年多的工夫，便翻了几番，眼下隐然已经成为在福州沿海一带，除了鲨鱼帮之外，最强的一股势力了。

再加上近期张虎的所作所为，使得这些小股海盗们都产生了一种危机感，天冷抱团取暖，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不是什么奇怪的事情。

为了不被张虎吞并，他们只能联合起来与之对抗，这已经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的事情了，所以受邀之后，这些小股海盗们，都同意了于孝天的邀约，一起前往了草屿岛这个地方，商议他们未来该如何处理张虎的这件事。

草屿岛就在海坛岛的南部，和陆上隔海相望，岛上以前也有海盗盘踞，但是后来不知为何那股海盗头子暴死，手下也就星散。

岛上现在东南角和西北角两端各有一个渔村，渔民有百人左右，在草屿岛从事耕作和捕鱼的生活，也是海盗常常出没以及过往商船偶然避风之所。

在草屿岛北面有一个小岛，两岛之间形成了一个天然的避风港，这次福州沿海小股海盗们的聚会地点，便选在了草屿岛这个地方。

（特别鸣谢铁手有情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九十四章各怀心思

本来十分平静的草屿岛忽然间热闹了起来，一条条悬挂着海盗旗号的船只扬帆驶入到了草屿岛北部海湾之中，并且纷纷落锚停在了海湾里。

从未见过这等景象的草屿岛两个渔村的渔民们，吓得纷纷躲回到了家里面，渔船也都拉上了岸，大气都不敢喘一下。

另外作为打前站的胡成，比其他人都先来到这里，提前通知了这里的两个渔村的渔民们，让他们都老实呆着，只要渔民们不自己找麻烦，他们绝对不会在岛上祸害他们，只是暂借这里停留两天，便会自行离开。

渔民们哪儿惹得起他们这样的海盗呀！看到胡成这帮人对他们客客气气，虽然心中忐忑，可是也不敢违逆，只得老老实实的听命。

两个渔村的长辈还出面，每家每户凑了点咸鱼之类的渔获，在海边采集了些蟹贝、海菜之类的东西送给胡成，算是他们的心意。

胡成也不跟他们客气，爽快的收了下来，他知道要是他不收的话，弄不好还会让这些渔民更感到害怕。

所以等到于孝天等海盗头子们率船前来草屿岛的时候，这里周边早已清空，胡成还让手下和岛上渔民在湾子的沙滩上搭起了一个相当大的草棚，作为这一次这些海盗头子们聚会的地点。

毕竟是临时选择的地方，这里不比海盗们的老巢，条件还是比较简陋，于孝天也不装什么大户，仅在岛上给上岸的诸海盗头领们提供酒菜，至于他们的手下们，则自行在各自的船上解决吃饭问题。

同时于孝天也请各个海盗头领约束各自的手下，不得让他们上岛骚扰岛上的渔民，对此海盗头领们也都点头答应了下来，毕竟眼下他们要抱团取暖，商量如何对付张虎，哪儿有心思还在这里胡搞。

当所有海盗头领都抵达草屿岛之后，便纷纷登岸进入到了胡成事先在这里搭起的草棚之中，不分宾主的在草棚下面席地而坐。

因为这里不是任何人的老巢，而且他们也都是这一带小股海盗的头领，大家也没有高下之分，所以落座倒是比较随意，因为条件有限，连桌椅也没有几个，于是干脆胡成便找了一些草席草垫，铺在了地上，供众海盗头领们席地而坐。 < wWw. S U i M e n G. c o m >

草棚是开放式的，只有一个顶，四周情况坐在草棚里面就可以一目了然

然，故此登岸的这些海盗头领们也很放心，每个人只把各自的二当家三当家的之类的手下带上了岸，一起都坐到了大草棚下面。

不过因为这一次召集众盗聚首，是由于孝天挑起的，所以于孝天便被众人推到了上手的位置坐了下来。

现如今这帮海盗们也都看出来，于孝天这个人不太一般，现在他们之中，数于孝天实力最强，拥有船只最多，手下也最多。

像他们这种人，在海上行事，看的就是谁实力最强，谁便能拥有更大的话语权，即便于孝天资历浅一点，来福州一带落脚晚一点，也不妨碍他眼下在众盗之中的地位，所以让于孝天主持这次众盗聚首，倒是也没多少人有意见。

于孝天自己也不推辞，稍稍推辞了一下之后，便坐在了上首位置，挨着他右手坐的便是刘一刀。

这群人之中，刘一刀的实力也是稍微比较强的，现在刘一刀手下有三条船，过百的部众，所以坐在于孝天下手位置，也是理所应当的。

虽然明处大家落座不分主次，可是海盗头子们也都清楚自己的情况，故此看似随意落座，但是这些海盗头子们也都找到了自己该做的位置。

像现在最落魄的鲁通，现如今连老窝都没了，他兄长鲁升也被鲨鱼帮杀了，手下满共也就剩了二十个老弱，所以虽然跟着来了，可是他进入草棚之后，很自觉的便在最下手位置坐了下来，不敢有半点的嚣张。

至于这些海盗头子们的手下，则都坐在了各自头头的背后，这么一来泾渭分明，一下就能看出谁和谁是一伙的。

很显然于孝天这边的阵容就整齐一些，他和背后的刘老六、胡成、马泉等人全都是一样的穿戴，现如今为了表明他们的身份，除了刘老六没有剃发之外，就连胡成在被提升为船长之后，也把头发给剃了，每个人都是一身统一式样的靛蓝sè的单衣，头上包了一块黑布，一眼便能看出他们的身份。

这次聚会于孝天又认识了几个以前没见过的同行，其中有那个曾经托刘一刀找他为雷家说情的张川，也有刚刚落魄的鲁通，还有两个以前未曾谋面过的同行，一个是外号一根眉冯喜，而另一个则是外号九条命的孟杰，而他曾经在西犬岛见过的李大胡子，这个时候却已经无法联络到，方安之前已经告诉过于孝天，李大胡子现在已经被张虎扣在了南rì岛上，成了第一批受害者之一。

“于某多谢诸位能赏脸前来会面！这里条件有限，于某只能略备一些水酒

和粗食款待诸位了！还望诸位见谅！”于孝天坐下之后，让手下将准备好的酒菜送上来，菜都是一些简单常见的海鲜，酒也是普通酒，唯一特别的是给每个人面前摆了一盆鲸鱼肉，这东西倒是稀罕物，对于他们这些早就吃腻了海鲜的人来说，着实可以换换口味。

但是这会儿所有人对吃喝的事情都不关心，刘一刀摇头道：“酒菜这东西免了吧！今儿个咱们大家伙来，奔的也不是吃一顿喝一顿的事儿！”

眼下张虎逼到门上了，五月之前如果大家伙再不去见他的话，恐怕下一个就不知道要轮到谁了！

今儿个于当家请咱们来这儿，不就是要说这件事吗？”

独眼龙也点头道：“这张虎实在是欺人太甚了！他上次招呼咱们去跟混江龙火并，这忙咱们也去帮了，我还死了四个弟兄，现在倒好，他倒是开始打咱们的主意了！娘的！哪儿有这么欺负人的？”

有他们二人一挑头，剩下的几位也都一个个满脸怒sè，忍不住开始破口大骂了起来，一时间棚子里乱哄哄的像是在骂大街一般热闹。

鲁通更是怒不可遏的说道：“没错！我哥早就看出这姓张的不是东西，上一次派人去招呼我们帮拳，正好我们一条船送去修了，一条船出去办事，没赶上，他姓张的便派人把我们的窝给抄了，可怜我哥还有三十多个兄弟加上家眷，都被他杀了！我鲁通如果此仇不报誓不为人！”

于孝天也不插话，让这帮家伙只管敞开了骂，只是暗中留意着每个人的表情，其中只有那个张川一直没有开口，低着头一口口的吃着面前摆着的鲸肉，和偷空喝一口酒，倒是不着急的样子。

等众人骂够了之后，于孝天这才开口道：“张兄！这件事也牵扯到你，为何不见张兄你生气着急呢？”

张川听到于孝天点到了他的名字问他，这才放下筷子，抹了抹嘴，笑道：“这鲸肉稍微咸了点！不过味道着实不错！”

既然于当家问了，那么这件事有啥好说的？咱们各个势单力薄，姓张的想要吞了咱们，咱们又能如何？大不了要么如了他的意也就罢了！好歹落条命，要么干脆，此地不留爷，自有留爷处，老子大不了不在福州这边混了！换个地方难道老子就活不成了吗？”

听罢他的话之后，旁边坐的那个冯喜冷笑了起来，这个冯喜之所以外号一根眉，是因为他只有一条眉毛，面部右眼上面，有一块烧伤的疤痕，导致他右边眼眶上面没法再长出眉毛，所以因此得了一个一根眉的绰号。

这个人身材中等，透着一种彪悍的感觉，一般情况下喜欢独来独往，实力不算强，但是手段却比较狠，最喜欢的就是上岸干活，在岸上犯的事比在海上劫船要多，所以是福州一带官面上挂了号的通缉犯，平常跟同行之间走动也不多。

“说的容易，咱们谁不是根都在这儿，你这话说的倒是轻巧，老子要是逼急的话，倒是还能干脆上岸，接着找个山头落草，干山大王！”

倒是你张川当真舍得你的老窝，愿意从此之后，被那鲨鱼扣着，眼瞅着你的船还有你的手下受那姓张的摆布不成？哼哼！”冯喜皮笑肉不笑的对着张川问道。

张川挑了挑眉毛，斜眼看了一眼冯喜，不屑的说道：“舍不得又能如何？难不成咱们谁能顶得住张虎不成？真是逼急了的话，老子去福宁那边，投混江龙还不成？”

“嗤……投混江龙？哼哼！你以为去福宁那边，就有你的地方呆了？那边大大小小也有七八股干咱们这行的，能占的地方早就都被他们占了，你跑去那边，以为就能混下去了？实在是可笑！”一直也不怎么说话的孟杰这个时候听不下去，冷笑了一声对张川出言讽刺道。

张川愣了一下，看了看于孝天，变得有点不太淡定了，张了张嘴，但是没有再出言反驳。

（感谢挥太狼好下流兄弟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九十五章反目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开口说道：“其实张当家也不必如此考虑！如果说是咱们任何一家单干跟张虎为敌的话，恐怕谁都不是张虎的对手！”

但是我想，假如咱们能共同进退，抱团取暖，一起对付张虎的话，恐怕张虎也不是那么轻易就能把咱们给吞了！

事情我想还没到那么糟的地步，张虎眼下不过是sè厉内荏罢了，当真要是让他对咱们动手，我想他也不见得就有这个胆子！”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刘一刀扭头对于孝天问道：“可是张虎这不是已经对鲁升下手了吗？为何于当家却说他不见得有这个胆子呢？”

于孝天看了看坐在最下手的那个鲁通，对众人说道：“恐怕近来诸位也都听说了，鲨鱼帮里闹的也很是厉害！

张虎和他们的二当家钱松不和，这次南竿塘一战钱松失利之后回去，便被张虎囚禁了起来！眼下鲨鱼帮自己内部都人心惶惶。

虽说他派何光带人杀了鲁当家，可是我以为，他这还是在敲山震虎，想要吓唬咱们，真的如果让他对咱们都下手的话，他倒是不见得就有这个能力！

当然了！如果要是咱们这些人还像以前那样，各自为战，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话，那么事情就不好说了，张虎便可以把我们各个击破，最后一口口的吃掉！”

独眼龙听完于孝天的话之后点头道：“于当家这话在理！张虎之所以敢这么欺负咱们，就是因为咱们各自为战，实力也都有限！要是真的如于当家说的那样的话，张虎还真就不见得能把咱们怎么样！

对了，近来江湖上有不少有关鲨鱼帮的传闻，听说张虎不但抓了钱老二，而且连王老三也一并给抓了起来！

这还不算，近rì我还听闻，有人传前些rì子居然有人夜里闯上了南rì岛，把钱老二和王老三一起给救了出去，这几天张虎正在四处派人打探他们的下落，也不知道是哪位好汉做的！

说实在的，这钱老二和王老三比起张虎来，倒称得上是条汉子，起码比张虎要讲理的多，待咱们这些同行也算不错，真不知道是谁这么大胆子，敢跑到南rì岛去从张虎的老窝里面，把他们掏走！

我独眼龙最佩服这样的人，要是让我知道是谁做的话，定要好好交交他这样的朋友！”

一直坐在于孝天背后的马泉，这个时候忽然间开口说话了，对于马泉，这里的人都不陌生，马泉来福州一带出道比他们大多数人都早，为人也算仗义，但是南竿塘一战，马泉的座船被朱大撞毁，这件事早已人人尽知。

这些人本来觉得，马泉为了给张虎帮拳，他的座船又是被张虎的手下给撞毁的，回来之后，怎么张虎都不能坐视不管，最不济也要赔马泉一条差不多的船作为补偿。

可是没成想前段时间他们听说，马泉找张虎要船不成，反被张虎所辱，甚至于被张虎威胁说要灭了他，马泉一气之下便带着手下投了于孝天。

现在马泉成了于孝天的一名手下，这件事让不少人有点大跌眼镜，所有人都有点想不明白，马泉为何这么做。

按理说这于海狼来福州这边的最晚，当初实力也不算强，南竿塘一战的时候，他还只带了一条船，马泉即便是要找人投靠，也应该找比姓于的强的人投靠，最不济大不了大人跑去投混江龙，也不用投靠一个跟他们差不多的同行，这么做实在是有点让人抬不起头。

不过也有人亲眼看到当时马泉的船被朱大的船撞伤，可是众船当时都在掉头脱离战场，混江龙正在率队追击，所以当时没有人敢停下来去救马泉和他的手下。

后来才听说是这个于海狼冒死冲过去，将马泉等人给救出，仅凭这一点，事后传开之后，就让这帮海盗们无不暗自对于孝天这个人敬佩不已。

所以他们对马泉投奔于孝天这件事，多少也能理解一些，但是这一次当见到了于孝天的实力之后，他们才发现马泉的选择其实不算错，于孝天这个人确实有本事，在这么短的时间里，便迅速的壮大，并且隐隐间成为福州一带，除了鲨鱼帮之外，最强的一股势力。

故此现在这帮人感觉到马泉当初投奔于孝天，可见的也是做过考量的，要不然的话，也不会贸然就选一个不靠谱的人来投靠。

这次过来和众人相见之后，稍稍有点尴尬，毕竟以前他也是这帮人中的一员，可以和他们平起平坐，但是现在却成了于孝天的手下，多多少少这让他有点面子上挂不住，不过他尽量不说话，只是跟在于孝天的背后，现如今也终于忍不住开口说话了。

“这话在理，这王宏当初就是因为替我和钱松说话，才跟张虎闹僵，现如今我们也听闻此事，鲨鱼帮明面上现在看着厉害，其实骨子里面已经烂了！”

要是咱们绑在一起跟他干的话，张虎也真拿咱们没有办法！”

“嗤……！马泉，现在是我们这些当家的在商量事，貌似你已经不是什么当家的吧！这有你说话的地方吗？”张川等马泉的话音一落地，立即便斜着眼看了马泉一下，冷笑一声带着一股子讽刺的意味，对马泉说道。

众人听罢之后都脸sè微微一变，马泉没想到张川居然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给他弄了个下不来台，摆明了是给他难堪，于是顿时大怒起来，血往上涌，脸憋得通红，指着张川道：“你……”

但是想了一下，张川的话似乎确实有道理，这会儿他的身份确实不像以前了，眼下他是于孝天的手下，这里确实不是他可以说话的地方，于是他怒归怒，但是考虑到要听于孝天的意思，不能当场发作，于是只得咬了咬牙，怒视了张川一眼，然后坐回到了于孝天背后。

于孝天的剑眉也猛然一挑，他其实刚才已经看出来，这个张川跟众人都不是一个心思，弄不好早就打算投靠张虎了，而且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子，张川居然如此侮辱马泉，于是他也登时心中大怒。

于是他脸sè顿时便沉了下来，目光也变得冰冷了下来，冷冷的盯着张川，沉声说道：“张当家！马泉的话，就是于某的意思，我知道上一次没有卖你面子，你心中不快，有什么可以冲着我姓于的来，何苦要针对马泉呢？”

今天我劝你还是给马泉赔礼道歉的好，要不然的话！……哼哼！我姓于的最护短，谁要是侮辱我姓于的弟兄的话，那么也别怪我不给他面子！”

众人本来看于孝天一直带着笑脸，一脸和气的样子，给人也是一种谦虚的感觉，可是当张川出言不逊侮辱了马泉之后，于孝天便忽然间如同换了个人一般，顿时变得一副嘴脸，让人感到于孝天身上散发出了一股杀气。

张川也没想到自己不过是给马泉了一个难堪，这个于孝天便突然间跟变了个人一般，盯住了他，这让张川产生出一种非常不好的感觉，仿佛自己像是被一头豹子盯上的一个猎物，让他骨子里产生出一种恐惧感。

虽然张川有点害怕，可是毕竟这里当着这么多同行的面，让他对马泉道歉，就等于是逼他对于孝天服软，所以他还是梗着脖子说道：“于当家，我张某说的不过是实话罢了，凭什么要让我给他赔不是？如果我张某不肯给他赔不是你又能如何？难不成当着这么多同行的面，你还能杀了我吗？哼！”

于孝天冷笑道：“张川，别以为我看不出你的打算，从今天过来坐下，

大家伙商量如何对付张虎开始，你便一直默不作声，我可以肯定，你早已做好的打算，要去投靠张虎是不是？

现在你又出言不逊，侮辱马泉，摆明了是要踢这场子了！既然如此，于某也对你不能客气！

这样吧，我也不欺负你人少，就咱们两个，比划比划好了，你要是输的话，就跪下给我兄弟赔礼道歉，要是我输的话，那么就放你走，你爱去投靠谁就投靠谁去！如何？”

说着于孝天便长身站了起来，缓步走到张川面前，对张川一伸手做了一个请的动作，然后大踏步的走出了草棚。

众人一看这可就热闹了，事情还没说出个眉目，于海狼和张川倒是先招上了！刘一刀有心想要起身劝阻一下，可是独眼龙却在一旁拉了他一下，附耳过去小声的对他说了两句什么，刘一刀于是立即便闭上了嘴，不再做任何劝说。

而其余几个人也都是唯恐天下不乱的家伙，特别是那个冯喜，本来就看不惯张川，更是在一旁煽风点火，将了张川一军：“张川，看到没有，这才是当家的样子，看看人家是怎么护着自己弟兄的，你大小也算是个汉子，不会连这都怕吧！赶紧赶紧，让咱们也见识见识你的本事！看看到底是于当家厉害，还是你张川厉害！

我赌你能赢，要是你能赢的话，以后我姓冯的就以你马头是瞻！”

(感谢青羽之翼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九十六章血光迸溅

张川刚才的言语以及表现，也让其他人对他很是不满，就连跟他关系比较近的刘一刀也看不惯他的表现，觉得张川可能真是打定主意了，要去投靠张虎。

眼下在他们这些人看来，他们现在即便是没有结成同盟，但是起码也是同病相怜，张川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架势，已经引起了众怒，所以现在看到张川出言不逊得罪了于孝天，于孝天要收拾一下这家伙，倒是没人愿意帮着张川说话。

张川也没有想到于孝天如此护短，他只是出言嘲讽了一下马枭，没想到于孝天便当场跟他翻脸，要跟他手底下见真章，摆出了一副要跟他不死不休的架势。

本来他还指望其他人能给他打个圆场，出面劝解一下，他稍稍服个软也就罢了，可是没想到其他几个同行，居然都露出了一副看好戏的样子，反倒将他一军，非要他出去跟于孝天过过手。

这一下张川真有点害怕了，他也看得出，现在不管是群殴还是单挑，他跟于海狼相比，都没有一点优势，于孝天现在手下有船五条（不包括海象号），部众二百余人，而他不过只有一条船，手下也只有不到三十人。

而个头上，于孝天整整比他高出大半个脑袋，虽然穿着衣服，张川也看得出于孝天肌肉结实，走路的时候虎虎生风，一看就不是好惹的主。

他这个时候真是后悔不该出言不逊，去得罪马枭了，现在摆在他面前只有两条路，一条就是他当场服软，立即给马枭道歉拉倒！另一条则是他出去，跟于孝天放对，打上一场，赢的话他赚足面子扬长而去，输的话便只能灰孙子一般的跪下给人家赔不是。

可是第一条路他是不可能选的，那样的话，他以后还怎么出去混，这一下他的名声就彻底臭了，以后谁还会拿他当人看呢？

而且旁边几个同行这会儿还跟着起哄，摆明了是要逼着他出去跟这个姓于的过招，现在他是骑虎难下，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实在是被堵得没有办法。

看着张川脸色变换不断，坐在棚子里面不肯起来，冯喜等人更是连连给他打气，逼得张川实在是架不住，只能一咬牙，腾身站了起来，气哼哼的在众人簇拥下走出了草棚。 <wWw.SU i M e n G.c o m>

于孝天站在草棚外面的沙滩上，微微的活动了一下脖子、肩膀、手腕、脚踝，按照他之前参加搏击比赛的管理，先把身体肌腱舒展开，然后放松下来，盯着走出草棚的张川，对张川抱了抱拳道：“张当家，我挑战你，但是规矩可以由你定，咱们是比拳脚还是比刀枪，你可以任选一样！我于某悉听尊便！”

张川的脸这会儿要多难看有多难看，咬了咬牙之后抱拳道：“我姓张的不知道哪儿说错了话，居然让于当家这么咄咄逼人！你这摆明了是想要欺负张某，可是我姓张的也不是吃素的长大的！既然你要跟我放对，那么张某岂能怕你！刀枪无眼，今天咱们还是比比拳脚好了！让张某领教领教你于当家拳脚上有什么高明之处！请！”

于孝天听张川要跟他比拳脚，于是心中暗自冷笑，他以前是干什么的？他的最强项就是这拳脚上的功夫，如果是刀枪的话，他会的不多，反倒有可能会败给张川，现在张川要选这个，那就不能怪他了。

于孝天把腰间挂着的腰刀，连同刀鞘接下来，一抬手便丢给了旁边观战的马泉，把一只手一伸，对张川说道：“请！”

话音一落，于孝天便将两手握成拳举到了胸前，微微含胸，摆出了搏击的动作，护住了面部和胸腹位置，缓缓的朝着张川逼去。

张川能当上一伙海贼的舵把子，当然也不是吃素的，肯定也会上几手功夫，于是两手一错，塌下了身子开始聚jīng会神的盯住了于孝天。

于孝天可不给他太多试探的机会，看他一拉开架势，便上去就是一拳，直奔他的面门，张川赶紧躲避，两个人随即战成了一团。

一群人围在外面，在沙滩上空出了一片空地，于孝天和张川就在圈子里面展开了搏击。

几招过去，张川便有些叫苦不迭了起来，他发现于孝天出拳不讲究什么套路，全身上下手脚并用，膝盖和肘部也是他攻击的武器，可以说是无所不用其极，更重要的是他的速度奇快，加上他臂长和腿长的优势，更是出拳出腿如同疾风骤雨一般，打的他只有招架之功，没有还手之力。

没几个照面过去，他身上便挨了于孝天几拳几脚，打的他浑身上下生疼生疼，情急之下他拼着挨了一拳，使出吃nǎi的力气照准于孝天的小腹重重的踹出了一脚，希望给于孝天来个重的，直接把他踹翻在地爬不起来。

可是他的速度却远没有于孝天快，他一脚踹出，于孝天便已经收手撤身，让他的这一脚直接踢到了空处，于孝天也不是善类，对于这种动辄就出言不逊，还打歪主意的人最不待见，所以使出了坏招。

趁着张川这一脚踢空之后，还没有来得及收腿落脚，他一把便捞住了他的脚脖子，朝前微微一带，张川便只能用剩下的一条腿跟着他朝前蹦，于孝天猛然蹲下身，就地给他来了个扫堂腿，他的腿如同铁棍一般重重的扫在了张川的腿上。

只听张川惨呼一声，啪嚓一下便大头朝下扎在了沙滩上，脸上都被沙滩上的砂砾给擦出了血，脖子险一些被当场扭断，疼的他呲牙咧嘴，在地上挣扎。

于孝天得手之后冷笑了一声，抱了抱拳对地上的张川说道：“张当家，承让了！你输了，还是快快给我马兄弟赔个不是吧！”

周边众人顿时发出了一片哄笑之声，他们也看到了于孝天的厉害，跟张川动手，前前后后不过弹指之间，便将张川轻松放翻在地，打的张川狼狈不堪，冯喜更是阴阳怪气的在旁边叫道：“哎哟！张当家，看来是我姓冯的看走了眼呀！你怎么这么不争气呀！这才几下就被于当家给放翻了？啧啧！刚才我看张当家你说话那么损，还以为你真有点本事呢！看来还真是我姓冯的看走了眼了！也罢！算我赌输了！”

冯喜的怪话更是惹得沙滩上众人发出了一片哄笑之声，张川趴在地上，擦掉脸上的沙子，看了看手背上的血迹，真是羞愧的恨不得扒开沙子一头钻到沙子下面拉倒。

他张川也是要面子的人，不过为了刚才对马彪出言不逊，便被于孝天如此折辱，一时间他脑海中只剩下了众人充满嘲讽意味的哄笑声，除此之外一切都变成了空白。

两个跟着张川上岸的手下，看到张川被于孝天一脚扫趴下，滚在地上爬不起来，于是赶紧上来搀扶张川，张川这会儿脑海中是一片空白，当一个手下弯腰的时候，刚好腰间的刀柄闪过张川的眼睛。

张川这会儿什么都没想，只剩下了滔天的怒气和对于孝天的恨意，一只手按在沙滩上，抓起了一把沙子，突然间一抬手抓了把沙子，朝着于孝天劈面撒去，紧接着便猛然跳起来，一把将他手下腰中的那把刀从刀鞘中拔了出来，狂吼一声道：“姓于的，老子今天跟你拼了！”

话音还没有落地，他便像是一头暴怒的野猪一般，擎着刀飞身扑向了于孝天。

于孝天刚好被他一把沙子撒过来，本能的闭眼转头躲闪，就在这个时候众人发出了一片惊呼声，不少人齐声高叫道：“于当家小心……”

于孝天一时不妨，被沙子遮住了眼，便知道不好，飞身便朝后急退，而张川一边怒吼一边已经扑向了他，持刀疯狂的朝着他劈砍了过来。

于孝天目不能视，但是听力没有问题，感觉到张川已经扑至近前，心中暗骂，nǎinǎi的，今天大意了！这下麻烦大了！心中一边后悔刚才没小心点，但是脚下却也没有半丝怠慢，凭着本能，调动全身力量全速朝后退却，试图躲过张川的扑杀，这会儿他身上连一个防身的家伙都没有了，刚才他为了表示点到为止，把自己随身携带的腰刀抛给了马泉，这会儿身上已经没有兵器。

可是毕竟这会儿他视力受损，倒退怎么也快不过张川直扑过来的速度，只感觉到张川越来越近，强忍着眼痛，用力睁开一点眼睑，扭头眼角余光隐约见看到了张川面目狰狞的已经挥舞着刀砍向了自己，于孝天更是大惊失sè了起来。

就在于孝天几乎马上就要血溅当场的时候，只听得有人狂吼一声“张川你敢……？”紧接着一个身影闪电般的扑入到了场中，只见寒光一闪而过，张川的刀眼瞅着就要砍到了于孝天的胸腹之间，但是随着这道寒光闪过，只听张川发出一声惨叫，众人面前血光迸溅，一个人噗通一声便摔倒在地。

众人本来都为于孝天在担心，眼瞅着于孝天被张川偷袭，小命休矣，有些人甚至闭上了眼睛，不愿看着这一幕发生，但是再睁开眼之后，却看到于孝天已经躲开，倒是那张牙舞爪的张川却再一次滚翻在了地上。

众人仔细一看，这才看到张川的肋下正在朝着外面喷血，沙滩上霎时间便洒了一大片血迹，张川则像是杀猪般的惨叫着，在沙滩上翻滚着，而就在他不远处，马泉持了一把刀站在一旁，低头死死的盯着张川。

第一百九十七章鸿门宴

原来刚才张川暴起偷袭于孝天的那一刻，马泉已经提前发现他手部的动作，立即一边叫着让于孝天小心，一边同时拔刀扑了出来，就在张川把所有注意力都锁定在于孝天身上，想要砍死于孝天的时候，马泉斜刺里便冲了过来。

马泉手起刀落，一刀便重重的劈在了张川空出的肋下，这一刀下去之狠，一下便劈开了张川的右肋，连几根肋骨都被他一刀从中劈断，包括胸腔的肺叶都被他劈开，大股的鲜血从肺部动脉之中立即喷shè而出。

众人看到这个情景，都有点傻眼了，今天张川出言不逊挑起事端，接着于孝天便挑战张川，教训了张川，可是大家最初也只是认为，双方打一架也就可以了，没想到最后居然把事情发展到了见血的程度。

两个张川的手下惊呼一声，赶紧扑过去想要救张川，可是何奈马泉情急之下这一刀实在是太狠了，把张川的右肋劈开的太深，这样的伤势，眼瞅着是救不成了，果真张川躺在地上，指着马泉，又将手指转向于孝天，嘴张了张，似乎想要骂人，可是一张嘴，嘴里面也开始毛血沫子，没一会儿功夫，两眼便开始反白，脸也开始变成灰白sè的。

紧接着张川便开始抽搐起来，两条腿颤抖着，不停的蹬着沙滩上的沙子，只是一会儿工夫，张川便停止了呼吸渐渐的不再抽动了。

所有人都静了下来，呆呆的看着地上倒毙的张川，连于孝天自己也有点不知道该怎么办了，低头看着张川的尸体。

这时候张川的一个亲信手下怒目圆睁，扭头盯着马泉怒骂道：“姓马的你这个王八蛋，居然杀了我们舵把子！老子跟你拼了！”

话音一落，那个张川的亲信手下便从地上捡起了刀，朝着马泉便扑了过来，挥刀劈向了马泉。

马泉刚才情急之下为了救于孝天，出手太狠，一刀便结果了张川的xìng命，这会儿也觉得有点犯晕，当看到这个张川的手下疯了般朝他扑过来，于是赶紧后退一边招架一边叫道：“住手！这怪不得我！是他先对我们当家的下死手的！”

这时候其他人才反应过来，纷纷大声喝止，包括剩下的那个张川的手下，也赶紧扑上去保住了发疯的同伙，生怕这会儿招致众怒，将他们两个也直接杀了。

这时候那个发疯的张川手下，也渐渐的明白过来眼前的局势，跪在了地上嚎啕大哭，抱拳对周边刘一刀等人叫道：“请诸位当家的为我们做主！今天姓于的约我们来，摆明了是摆的鸿门宴！就是想要我们当家的xing命！你们也都小心点，莫要中了他的诡计！”

众人听罢之后都觉得心中一紧，连于孝天自己也觉得今天事情闹大了，本来他只是想为了马枭出头，教训一下张川，可是没想到却杀了张川，这一下被这厮这么兜头一盆脏水泼下来，还真是不好解释。

倒是这个时候，那个独眼龙怒声喝道：“给老子闭上你那鸟嘴！老子眼没瞎完，都他娘看的明白！休要在这儿胡说八道，再敢在这儿胡说，老子先剁了你！”

正在哭诉的那个家伙被独眼龙这么一吼，只得闭上了嘴巴，于孝天现在也有点尴尬，虽说杀了张川这件事不能怪他，可是毕竟也是因他而起，于是他朗声说道：“诸位！今天的事儿大家伙也都看在眼里，怪不怪于某，大家也都自有公论！现如今该如何处置，于某不便多说什么，诸位当家的不妨商量一下，该如何做，那个章程出来，于某愿听诸位的便是！”

刘一刀、独眼龙、冯喜、孟杰、鲁通五个人听罢之后，也没有跟于孝天客气，转身凑在一起商议了起来，于孝天为了避嫌，挥手让自己的人暂时退到一旁，不要去管他们如何一轮此事。

这几个人也都不是拖拖拉拉的人，凑在一起之后你一言我一句的开始商量，期间独眼龙还动了高腔和刘一刀争辩了几句，于孝天也全当没听见，转身先回到了棚子里面，独自坐了下来，静候他们商量出一个意见。

时候不长，他们这些人便散开了，于孝天听到独眼龙在外面忽然喝道：“把这两个张川的手下先给我拿下！”

他的话音一落，独眼龙和冯喜以及孟杰的手下二话不说，上去便将张川带上岸的两个手下的刀给夺了下去，也不知道在哪儿弄了根绳子，七手八脚的便将这两个人给绑了起来。

这两个张川的手下这时候慌了，立即叫道：“你们这是作甚？我们才是苦主！为何要绑我们！你们……你们！”

“闭嘴！老实呆着，老子们不伤你们的xing命！要是再敢胡说八道，老子现在就让人剁了你们俩！”独眼龙对这两个人厉声喝道。

说完之后他们这些人便立即也回转到了棚子下面，刘一刀脸sè不太好看，但是却沒有说话，让独眼龙出面给于孝天说话。

独眼龙也不客气，走到于孝天面前，对于孝天抱拳说道：“于当家不必挂怀，今儿个的事儿咱们都看得明白，都是这张川自己找死，怪不得你什么！”

但是事已至此，也无法挽回，当务之急还是先商量一下如何处置这些张川的手下再说！本来都是同行，今天马枭杀了张川，也该算了，可是依我看今天咱们商量的事儿，要是让他们走的话，这些人定会马上去投张虎，那就麻烦大了！

倒不如……”独眼龙的一只独眼中寒光一闪，拿手做了一个切的动作。

于孝天立即明白他的意思，独眼龙的意思很清楚，就是为了不让这些张川的手下走掉将他们这次在草屿岛商议如何对付张虎的事情说出去，干脆把他们杀了灭口。

但是于孝天马上摇头道：“不可！扣下他们可以，但是这件事我也有错，杀了张川一个也就够了，他那些手下并无过错，不可再伤了他们的xìng命！”

刘一刀听罢之后这才脸sè转好了一些，点头道：“于当家宅心仁厚，这话说的不错！张川死了，但是他那些手下并无大错，扣下他们也就足矣，不必再非要杀了他们！”

冯喜在一旁呲牙怪笑了一下：“其实要是杀了他们的话，倒是简单一些，不过这事儿要看于当家怎么办，于当家不愿多造杀孽的话，就扣下他们也行！”

于孝天请众人再次落座，撤去了张川之前用的那些酒菜，对众人再次说道：“诸位！今rì于某联络诸位过来这里，绝非是要摆什么鸿门宴，于某也明说了便是。

现如今张虎想要逼迫咱们这些人归于他的麾下，居然采用了卑鄙手段，我有可靠消息，一旦我们被迫前去南rì岛的话，便会立即被他扣下，从此之后听凭他的摆布！

如果张虎此人是讲仁义之人的话，即便是真的投他倒也无妨，可是据我所知，此人现如今嚣张跋扈，从来不把手下当人看！

而且此人善妒多疑，心狠手辣，对手下弟兄也不放心，钱松和王宏二人的事情传闻绝对不错，正是因为张虎认为他们二人威胁到了他的地位，所以宁可坐视混江龙南下，也不肯全力应战，反倒是只派钱松等他不放心的手下前往南竿塘，去火并混江龙。

他图的就是要利用混江龙消耗钱松、王宏等人的实力，同时连带咱们这些同行，也在他的算计之中！

诸位也都知道，南竿塘一战，其实混江龙早有准备，这消息其实也是张虎暗中先放出去的，就是根本没想让钱松和我们打赢这一仗。

所以南竿塘一战的结果早在预料之中，钱松和我们只能败不可能赢！钱松一败，也正好让张虎落得了一个口实，使得张虎趁此机会以此为由囚禁了钱松。

接下来便想要对付我们，用我们的力量来补充他的消耗！所以说这个人不但仁不义，而且还yin险的厉害！

这样的人岂能服众，岂能令我等心甘情愿的为他效命！

但是大家也很明白，虽然眼下鲨鱼帮内部不和，但是以我们任何人单独的力量，想要与之对抗都不可能！

如果是那样的话，张虎可以把我们各个击破，一口口的吃掉，到时候我们即便是得以逃脱，再想在这福州一带混迹下去，估计也难了！

接下来只有两条路，要么咱们投靠混江龙，去寄人篱下受混江龙的摆布，要么咱们便只能向南逃走！

我想诸位也都在这里这么长时间了，也都不想落到这样的地步，所以于某才冒昧联络诸位，来此商量如何应对此事！

张川之事大家也都看到了，于某并未想要杀他，是他先出言羞辱我马兄弟，我这个舵把子，自然不能坐视不理，定要替自己的弟兄讨回一个公道！

我只是想教训一下张川，把这个面子讨回来，可是我不想杀他，你们却都看到了张川却想杀我，马泉救我心切，这才出手误杀了他！

于某绝不是想要威胁诸位什么，请诸位万莫因此，就误会了在下！如果有哪位兄台觉得于某是在威胁大家的话，现在就可以立即上船就走，可以看看于某会不会拦着大家！”

众人听罢之后，刚才还心存的一丝疑虑也就顿时释然，刚才于孝天的做法他们看到了，张川死后，他没有擅自做主，而是将这件事的处置交给了他们这些人处置，仅凭这一点，他们就没什么好指责于孝天的。

刘一刀扭头看了看其他人，点点头道：“这事儿看来确实是误会！也怪张川不计后果，怪不得于当家什么！既然如此，刘某觉得咱们还是以此事为重，张川的事情暂时就不必多说什么了！刘某愿意留下听听于当家高见！”

独眼龙跟着也表态道：“于当家，你的为人别的不说，就凭当初在南竿塘的时候，马泉兄弟在西犬岛上，还跟你较劲，你能不计前嫌，冒死相救于他！就凭这一件事，我姓张的就觉得你这人不错！”

今儿个的事儿，我就算是只有一只眼，也看得明白，怎么也不能怪你于当家什么！现如今张虎就要逼到门上了，咱们确实也要商量出个应对的办法才行！要不然的话，今后咱们真就没法在这儿一片混下去了！”

有刘一刀和独眼龙的表态之后，剩下的冯喜、孟杰、鲁通三人也就没什么可说的了，一起表态不会因为张川这件事误会于孝天什么，他们也愿意留下来继续商量。

如此一来，张川的事情也就这么暂时被搁置了起来，于孝天和众人商议了一下之后，派人去将张川的座船控制了起来，并且将张川的手下都暂时扣在了这里，从船上带到了岸上，派人看管了起来。

张川的手下虽然惊魂不定，可是得知他们的舵把子已经死了，这里的这些同行们也不向着他们，所以只能束手就擒，被赶到岛上看管了起来，而于孝天又派人在岛上找了个地方，挖了个坑，将张川的尸首掩埋了起来。

处理完了张川的事情之后，众人这才再次坐下开始详细商量起了如何对付张虎的对策……

（弟兄们不少埋怨我更新太慢了，不是我想要故意拖着，实在是太累了！有过孩子的朋友肯定知道其中辛苦，天天晚上睡不了几个小时，整天都在围着小家伙和老婆转，小家伙一出生就黄疸比较厉害，接着拉肚子，今天去医院看了看呼吸道还有炎症，从出生第一天起，就一直在喂药，昨天晚上老婆突然发烧，去医院输水到几乎天亮才回来，接着就是围着小家伙转，带着小家伙去医院，到现在刚睡了一小会儿，这不就赶紧起来更新了！这些天有一点时间只想着赶紧睡一会儿，脑袋跟灌了一盆浆糊一般，只感觉着晕！所以请大家理解一下，等孩子满月渐渐安稳住之后，我就可以多少安心抽出一些时间码字了，到时候尽量更新多一些！还希望大家见谅！）

第一百九十八章各有算计

四月底的时候，张虎依旧没有等到附近任何一家同行前来参见于他，为此张虎气的不轻，多次和何光、方安、马峰等人商议如何处置。

与此同时，他对钱松和王宏被何人救走一事的追查，也毫无进展，钱王二人自从被人救走之后，便如同石沉大海一般，了无声息，就如同人间蒸发了一般。

就连那被一起救走的两个肉票，派人去打听之后，也没有发现他们回家，这件事成了一个无头案，让张虎很是不安，可是也没有什么办法。

对于周边海盗不肯前来投顺一事，何光提议既然杀了鲁升，还没有能镇住这帮家伙，那么他们不妨四月底一过，如果还没有人来的话，就再找一家下手，再来一次杀一儆百。

对此张虎也点头认可，开始和手下盘点该拿什么人下手，并且第一个目标便选定在了海狼身上。

张虎之所以选择海狼作为他下一个打击的目标，就是因为他早已知道，这个姓于的跟王宏关系不错，而且也跟钱松、方安他们有点交情。

同时于孝天这伙人来福州这边时rì最短，上一次来投效，拿来的银子也不多，还拖了很长时间，在张虎看来，对他颇有不敬的感觉。

再者，上一次朱大被他派去通知姓于的来见，却莫名其妙的失踪，事后只找到朱大的船，却找不到朱大和他手下半个人影，这件事张虎和何光怎么想都觉得事有蹊跷，隐隐间怀疑朱大的失踪跟那个姓于的有着分不开的关系。

所以在张虎和何光看来，于情于理先拿这个于海狼开刀，都是理所应当的事情，于是他们这边也开始准备了起来。

但是让他们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不等他们先动手，四月底的时候，却收到了一封信，这封信是由一条不明来历的船只，直接送到了鲨鱼帮撒出去的哨船上，由鲨鱼帮哨船的人将这封信带回了南rì岛大寨之中。

张虎闹不清是谁给他送的这封信，于是打开让手下的师爷给他读一遍，师爷看罢之后顿时大惊失sè，赶紧将这封信的内容告诉了张虎。

原来这封信是福州一带数家小股同行一起署名，给张虎下的一封请柬，信中历数了张虎这段时间的所为，表明这些人不愿被张虎玩弄于股掌之上，

假如张虎想要今后还让他们听招呼的话，那么他们邀请张虎在五月初一到塘屿岛一会，大家当面锣对面鼓的将这件事说清楚。

张虎闻听之后气的当场就把桌子给踹翻到了地上，大骂这帮家伙这是想要反了天了，现如今谁不知道福州这一带海上是他张虎说了算，这帮小股同行在这一带混，都要仰他的鼻息过活。

现如今这帮家伙居然暗中勾结到了一起，想要和他对抗，这已经是摆明了不给他面子，以后不再当他是这一带的老大了。

做惯了老大的张虎岂能容得下这口气，在他看来，福州这一带海面上，就是他的天下，他想要灭谁就灭谁，想让谁在这一带混，就让谁在这一带混，岂能容得下有人来挑战他的地位。

于是他听罢师爷念完了这封信之后，当即勃然大怒，厉声怒吼着招呼何光、方安等人来他的厅中议事。

当何光、方安、马峰等人到了之后，张虎依旧是余怒未消，拖着肥胖的身子在厅里面来回踱步，像是一头困兽一般，气的直喘。

见到手下众人都到了之后，张虎立即将这件事告诉了何光等人。

听罢了这个消息之后，最先动怒的居然不是何光，而是方安，只听方安厉声骂道：“反了！真是反了！nǎinǎi的，这帮混帐东西这是想要作反不成？咱们鲨鱼帮不发威，他们还真当咱们是病猫了吗？”

既然如此，大哥！这一次决不能轻饶他们，他们摆明了是敬酒不吃吃罚酒，不把咱们鲨鱼帮朝眼里放了！

大哥，依我看这一次既然他们敢这么做，咱们也不能跟他们再客气了，趁着这个机会，咱们也该清理清理福州这边海上了！

他们不是想要结伙跟大哥你对抗吗？好呀！让他们来吧！趁着这个机会，咱们给他们来个一锅端，看看今后还有谁敢跟咱们耍横！哼……”

何光正想要说话，马峰也蹦起来叫道：“五哥说的不错，这帮家伙真是吃了雄心豹子胆了！不给他们点颜色看看这是不成了！他们这是要摆鸿门宴，既然如此，就不能跟他们再客气了！大哥，让我打头阵，去好好教训教训那帮家伙吧！”

张虎看着方安和马峰二人，心中居然多少有点感动，虽说近期因为钱松和王宏的事情，他感觉到方安和马峰跟他生分了许多，而且他也怀疑这两个家伙跟他不一心，可是现在有事了，看他们二人的表现，却还是一家人亲的

感觉。

方安和马峰不管怎么说，还是他自家的兄弟，真的有事的时候，还是他们近一些，这让张虎多少有点感到安慰，于是连连点头称是。

可是何光这个时候却皱着眉头说道：“大哥！这件事不太好办呀！”

张虎听到何光的话之后，这火一下就大了，立即怒视着何光骂道：“老七！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有什么不好办的？不就是一帮乌合之众吗？现在他们都要骑到老子头上拉屎了，不好好给他们点颜sè看看，难道老子还要怕他们不成？”

这次要是不让他们知道知道老子的厉害的话，以后谁还会把老子当人看？难不成你小子害怕了吗？”

何光一听赶紧摇头道：“大哥，看你说的，兄弟我当然不是怕他们了！我刚才才这么说，就是觉得有点蹊跷，这帮孙子以前都对咱们服服帖帖的，今儿个咋么突然间就拉起手来，跟咱们对着干了呢？”

我是想即便是他们听闻一些风声，不想受制于大哥你，最多也就是跑路拉倒！怎么就有胆子这么合伙跟大哥对抗了呢？依我看，一定是有人在暗中挑头，他们才被拉到一起的！”

听罢何光这么一说，张虎摸着下巴上稀疏的胡子，稍稍消了点气，合计了一下之后，点点头道：“听你这么一说，倒是也有点道理！他们怎么敢这么做呢？到底是谁在暗中挑头呢？”

这时候一旁的那个白胖师爷拿着那封已经被张虎扯烂了的信说道：“几位当家的！这事儿好办！从这封信上就看得出是谁在挑头了！

这信下面都有他们的落款署名，谁靠的最前，谁就是打头的！几位请看，这第一个署名的姓于，叫于孝天！这就可以肯定，应该是这个姓于的挑的头！”

“于孝天？就是那自称海狼的家伙吗？”张虎胖脸上的眼睛眯了起来，透出了一股凶光。

“正是，这于孝天正是海狼的舵把子！”师爷点头道。

“好！好一个姓于的！居然敢挑头跟老子作对！那就休怪老子对你不客气了！师爷，今儿个是什么rì子？”张虎一听，立即怒道。

师爷赶紧低头躬身答道：“回大当家的话，今儿个四月二十四，距离五月

初一带上今几个还有六天工夫！”

张虎算了一下，接着问道：“何光！你知道这于海狼现在有多少手下，多少船吗？还有方安，年后你们去南竿塘的时候，这个于海狼带去了多少人，几条船？”

方安的瞳孔收缩了一下，开口答道：“回大哥的话，上一次我们去南竿塘的时候，姓于的只带了一条鸟船，总共带去了三十多个人！回来的时候伤了几个，死了两个！”

何光一听，也赶紧答道：“这个姓于的没多少人，他才来这儿多长时间呀！顶天了现在有个百十个手下也就不错了，上一次派去查问朱大下落的人回来说，他的岛上有座小寨子，岛上有几十个人，姓于的不在岛上，岛上就剩下一条沙船！”

张虎捻着胡子想了想，冷笑了一声道：“就这么点人手，也想要跟老子作对，老子不发威，他还真当老子不敢动他了！何光，这次你再辛苦辛苦！带上你的手下，赶明儿去一趟那厮的金银岛，给我把金银岛一举荡平！杀他们个鸡犬不留！让那帮家伙知道知道，跟我张虎作对，是什么下场！”

何光赶紧点头道：“大哥放心，这事儿就交给我吧！我明天一早就带人过去，定要杀他们一个鸡犬不留才行！”

张虎接着说道：“你也不要太大意了！小心点行事！另外干的利索点，干完之后不要耽搁，最好赶紧回来，莫要耽搁了五月初一到塘屿岛的事儿！这次咱们要让他们见识见识，惹怒了老子，会有什么后果！

老五、老八，你们两个也下去准备一下，招呼好你们的手下，还有老二和老三以前的那些手下，告诉他们，这次跟老子一起去，好好干，老子不会亏待他们！”

方安和马峰对视了一下之后，都立即躬身接令，表示马上就下去安排。

看着转身离开的方安和马峰二人的背影，张虎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对何光和师爷说道：“这是个不错的机会，让他们多出点力也好！哼哼！收拾了这帮家伙之后，咱们以后日子就太平了！”

何光脸上也露出了狰狞的冷笑，盯着方安和马峰的背影笑道：“大哥真厉害！让他们这帮家伙打头阵最好！死了也不可惜！省的留着也是麻烦！……”

而方安和马峰出了大厅之后，扭头也朝着身后望了一下，方安给马峰使了个眼色，马峰会意的点了点头，两个人立即分开，装作无事的样子，各自

分头回了自己的住处。

不多时一个马峰的手下便出了寨子，在寨子外面转了一圈，又到海边走了一阵，一条巡哨的小船很快离开了岸边，杨帆驶向了南rì岛的北面，在海上转悠了一圈之后，没有发现有船跟着他们，于是这条哨船立即便转向了东沙屿的方向，快速的朝着东沙屿行去。

（今天特别鸣谢耕逸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九十九章应战

天黑的时候，于孝天收到了明何光带人来袭的消息，立即下令召集起了手下的重要成员，将这个信息告知了众人。

孟疯子一听就立即炸了，跳起来撸胳膊挽袖子的骂道：“nǎinǎi的，这张虎居然想要先把咱们做了，他也太小瞧咱们了吧！这次姓何的过来，咱们定要让他们瞧瞧咱们的厉害！”

大石屋之中的气氛顿时紧张了起来，在座的所有人都面sè凝重，神sè显得紧张，于孝天环视了一下众人，也知道他们的心情。

毕竟鲨鱼帮的名声在哪儿放着，饿死的骆驼比马大，现如今他们海狼被鲨鱼帮盯上，想要将自己这些人给灭了，除非是没心没肺的人，才会不紧张，稍有点脑子的人，都不会没有一点反应。

于孝天抬手让孟疯子坐下，沉声说道：“看来张虎也不是笨蛋，肯定看出了这次咱们这些同行合伙跟他作对，是咱们挑的头！送出去的那封信是由我执笔，落款也是我们在前，明眼人一下就能看出来是咱们挑头跟他们作对！

所以张虎这是打算，先在赴约之前，把咱们先给敲掉，杀杀我们这些同行们的士气！幸好咱们有所准备，将船只人手都提前收了回来，要不然的话，这次真的可能着了了他的道！老窝先被他给抄了！

但是大家伙也不必紧张，张虎这次派何光前来，他们并不清楚我们的虚实，还以为咱们还是以前那么虚弱！便只派了何光带人过来。

如此一来，敌明我暗，他们不清楚咱们的实力，可是咱们却知道他的情况，故此这一次咱们根本不用怕他们！”

坐在躺椅上的钱松，jīng神显得很不好，强撑着虚弱的身体，听着于孝天的话，在于孝天说完之后，点点头虚弱的说道：“于当家说的不错，诸位不必太过紧张，张虎这两年来，很是自大，根本不太关注周边同行的情况，只知道要同行们给他投效，总以为福州这边海上，没人能是他的对手！

所以他根本不清楚眼下你们海狼的实力，还以为你们不过就是几十个人，一两条船罢了！

而何光这厮的脾xìng也是嚣张跋扈，从来不把你们这些人放在眼里，这次过来，肯定也不会带来太多的人手，倒是给你们了一个机会，干的好的话，这一次赶在张虎赴约之前，弄不好就能先把何光给收拾了！

这对你们来说，确实是个大好的机会！但是你们要是怕的话，那么我劝你们，干脆现在就拔寨走人，先到草屿岛那边避一避风头算了！”

“怕他个逑！来的正好，姓何的敢过来，老子非要撕了他不可！”不等钱松的话音落地，王宏就怒气冲天的蹦了起来。

“老三，你先别急，这次还不是到你我露面的时候，对付何光，还是让于当家他们来做吧！”钱松摇头说道，话没有说完，便剧烈的咳嗽了起来。

王宏赶紧过去替他抚胸，好一阵子钱松才缓过来劲，王宏问道：“二哥，为啥还不许我露面？难得这次何光那厮过来，咱们说不好听了，都是被这厮害得，这次好不容易挤住这厮，何不趁此机会宰了他以泄咱们心头之恨！”

钱松气喘吁吁的摇头道：“你不要多问，总之这次你还是不能露面，包括另外几个跟着过来的弟兄，一样也都不能露面！否则的话会坏于当家的事情的！”

王宏想了一下之后，也明白了钱松的意图，于是只得叹息了一声骂道：“也罢！为了咱们当家的，这次我还先忍着好了！”

于孝天在旁边看着钱松和王宏说话，心中也在琢磨，王宏现在已经表明了态度，今后愿意奉他为大当家，并且言语之中已经透露出，将自己视为了海狼中的一员，可是钱松却还是以你相称，可见钱松到现在并未将他自己视作海狼中的一员，这让于孝天多少有点失望，但是却也不便多说什么。

看钱松说完之后，于孝天这才接口说道：“既然如此，何光要带人前来对付咱们，这对咱们来说确实是个难得的机会，如果明日咱们能干掉何光的话，那么就等于断掉了张虎的一条臂膀，即便是杀不了何光，起码也要把他带来的船留下一条两条，不能让他全身而退，趁此机会消耗张虎的骨干实力！

但是我们也要做好万全的准备，一旦何光或者他的手下跑回去之后，要防着张虎爽约，举全部力量，来攻我们金银岛！

所以在此之前，咱们要先把岛上女眷还有匠人们转移到一个安全的地方，暂避一时！但是事出突然，把他们放在什么地方暂避一事，不知大家伙有什么主意没有？”

众人一听，都看出了于孝天对明天一战，似乎早已是胸有成竹，所以情绪也都高涨了起来。

同时他们对于孝天提出撤离岛上闲杂人等一事，也都没有什么意见，毕竟明天之后，金银岛这里就要变成一个战场，而金银岛虽然建起了寨子，但是这样的小寨子，也只是能防御小规模进攻，万一要是张虎倾巢而出大举

来犯的话，这个小寨子很难守得住，所以提前将这里的闲杂人等撤走暂避，也是一个稳妥的方式。

但是对于把这些人撤到什么地方，众人却意见不一，有人提出将他们移到草屿岛上去，也有人提出可以转移他们到刘一刀或者独眼龙那里去，但是于孝天考虑了再三之后，却提出将他们送到东海村去暂避一时。

众人听罢之后，也都立即点头同意，因为自从于孝天杀了周成，抄了东海村周成的老窝之后，东海村便恢复了平静，而且于孝天在抄了周成老窝之后，还给村民每家每户留下了一些银子和粮食。

东海村的渔民们对此非常感激他们海狼，近期海狼时不时的也途经东海村，东海村的渔民们每每见到他们，都非常热情，又是送鱼鲜等物，又是帮忙补水，现如今两边交情相当不错。

而且东海村在周成的经营下，有寨墙保护，相对也安全一些，另外也没有多少人知道，东海村和海狼的关系，所以现在将岛上女眷们移至东海村暂避，是完全可以放心的。

众人商议到了后半夜，基本上敲定了明天对付何光的办法，这才各自散去，天不亮寨中的女人和匠人们便都被叫了起来，于孝天也不给他们说太多，让他们立即简单收拾一下，登上海象号，在李狗子的带领下把海象号挤得满满的，杨帆向着海坛岛的东海村方向驶去。

兰儿感觉到这里的紧张气氛，对于孝天很是担心，起先表示不愿意离开这里，想要留在这里陪着于孝天，但是于孝天沉下脸训斥了她两句，兰儿这才含着泪登上了海象号，和于孝天道别之后，随船驶向了东海村。

至于其他的那些帮众们，天不亮也都全部被集合了起来，于孝天将韩显留下，带了二十几个部众镇守寨子，其余水手和兵夫，则全部登上了剩下的几条船，杨帆驶离了金银岛，朝着金银岛的东南方向海面驶去。

第二百零二章挖坑

何光舒舒服服的坐在他座船艙楼上的一张大椅之中，面前摆着一张小桌，上面放了几碟小酒菜，腿上还坐了一个年轻的艳丽女子，一边喝着酒，一边不停的狎、弄着怀中的女子，得意的不得了。<wWw。S U i M e n G。c o m>

自从扳倒了钱松和王宏之后，何光的心情可谓是大好，他是张虎的小舅子，但是在鲨鱼帮之中，地位却在钱王二人之下，一直以来，他都看着钱王二人很是不爽，说白了，其实钱王二人和张虎的关系紧张，很大成分上是在背后挑拨。

他很清楚钱王二人在鲨鱼帮之中的威信和地位，只要他们在，就轮不到他这个老七上位，成为张虎之下说了算的人。

而且钱松这个人很jīng明，也早已看出他背后捞钱的手段，曾经为此提醒过张虎，使得何光被张虎修理过两次，不得不吐出了一些到嘴的钱财，这更是让何光对钱松恨之入骨。

于是凭借着他是张虎小舅子这条便利条件，在他的挑唆之下，张虎这两年渐渐疏远了和钱松的关系，并且开始对钱松等人产生出了猜忌。

最终借着南竿塘一战，何光终于扳倒了钱松，进而又将王宏也扳倒在地，现在在鲨鱼帮之中，他已经成了一人之下，千人之上名副其实的二当家，即便上面还有老五方安，帮中也都要听他的招呼。

所以何光这段时间在鲨鱼帮里面颇为舒心，唯一让他感到不太满意的就是他没能趁着这个机会，将钱王二人给做掉，反倒让人趁机将他们二人救走，留下了一个隐患。

但是这些日子过去之后，他也没有发现钱王二人的下落，两个人就如同石沉大海一般，变得杳无音讯，渐渐的何光又放心了下来，觉得经此变故之后，钱王二人即便是被人救走，也没翻身的可能了，这会儿肯定是找了个地方躲起来，好好的养伤去了。

所以何光认为，现在即便是钱王二人不死，也不敢再露头了，今后这鲨鱼帮，基本上就是他何光说了算，等他腾出手再慢慢收拾了方安、马峰两人，和以前钱王二人的旧部之后，这鲨鱼帮即便是包括张虎在内，都要被他玩弄于股上。

于是何光为此很是得意，更加放浪形骸了起来，现如今带人出来做事，居然连女人都被他带上了船，随船可供他随时狎、玩。

在女sè方面，何光可谓是sè中饿狼，几乎可以说是每rì无女而不欢，以前因为钱松在的时候，他还多少有点收敛，不敢太招摇，特别是他们这种人在海上做事有忌讳，非特殊情况不能随便在船上带女人，这也是鲨鱼帮的规矩之一。

可是现在上面张虎罩着何光，何光早已什么忌讳都不管了，这次出来干脆在船上带了两个他喜欢的侍妾，供他在路上玩弄。

看着何光在船上的表现，有些手下既羡慕又有点嫉妒，也有人看不惯，但是却又不敢说，只能暗自摇头，觉得何光实在是有点过分了。

这次张虎派何光来攻打金银岛的海狼，在何光眼中，应该是一件肥差，在他看来海狼的实力不强，比起前段rì子他灭的鲁升，也强不到哪儿去，所以弄死那个姓于的，应该是像碾死一只蚂蚁一般容易。

金银岛上肯定有女人，还有不少财货，只要他弄死了姓于的之后，这些便都成了他的了，就像上一次灭鲁升一般，他带手下杀了鲁升之后，又将鲁升船上的手下杀光，将鲁升的一个老婆妾室还有女儿都掳回了寨中。

鲁升的老婆年纪大了，他看不上眼，路上便让人把她丢到了海里面，当做箭靶，让手下放箭，硬是将她shè死在了海中。

而鲁升的小妾倒是有两分姿sè，于是他便玩儿够了之后，丢给了手下，至于鲁升只有十二岁的女儿，他却也没放过，回到寨中之后，连续糟蹋了她多次，到现在还被他关在自己的院中，随时供他狎、玩之用。

所以他最感兴趣的还是在攻下金银岛之后，岛上有多少女人的事情，到时候他又可以敞开大玩一场了。

一想到这一点，何光就兴奋不已，手探入怀中女人怀中，上下其手的摸了起来，不时在船上还发出了一阵yín笑之声。

“七爷！前面就是海狼的金银岛了！”上斗在桅杆上对下面的何光叫道。

何光这才将手从女人怀中掏出来，拍了拍女人的屁股，女人站起身扭着屁股，又给他抛了个媚眼，这才一扭一扭的下到了舱中。

何光站起身，走到船舷处朝四周看了一下，跟在他座船后面的是另外三条归于他手下的船，这次他一共带来了四条船，一共一百多人，在他看来，这已经足够收拾海狼了，即便是他们有座寨子，又能如何？

只要他在海上把海狼的座船给干沉了，这座金银岛就是一座孤岛，岛上

的人插翅难逃，不用他费多大力气，便能把海狼的寨子给拿下来。

而周边海面上静悄悄的，看不到一丝帆影，距离他们前面不远的地方，开始出现岛屿，但是这里不是金银岛，而是金银岛南面距离金银岛大约十里左右的两个更小的无人岛，过了这里前面就是金银岛了。

于是何光对上斗问道：“可发现了海狼的船没有？”

上斗在上面大声答道：“启禀七爷，周边鸟都没几只，别说是船了！小的什么也没有看到！”

何光冷笑一声喝道：“弟兄们，加快速度，中午之前赶到金银岛，把姓于的那帮狗屁海狼，给老子灭了，晚上在他们岛上，让你们好酒好肉管个够，要是抓住女人的话，也免不了让你们跟着老子一起舒坦舒坦！都加把劲！再快一点！跟着老子出来干活，啥时候让你们吃过亏？”

何光手下的鲨鱼帮部众们顿时都怪笑着欢呼了起来，把船帆升满，吃足了风，朝着金银岛方向加速驶去。

这个时候，在海平线的尽头，却有一个微小的黑点，几个人cāo作着一条小船，落下了帆，在海面上飘荡着，有一个人爬在桅杆上面，手搭凉棚仔细的朝着西面海面上瞭望者。

“来了！来了！一共四条船！肯定是鲨鱼帮那边过来的，朝着咱们金银岛过去了！快！摇橹，去通知舵把子！nǎinǎi的，今儿个他们算是要到了霉了，想收拾咱们，先把命给老子留下再说吧！”

罗贤彬蹣跚一下从桅杆上滑了下来，对船上另外三个弟兄怪叫道。

几个人听罢之后，赶紧开始摇橹，黄鱼号马上便动了起来，开始朝着东面行去，过了一会儿之后，罗贤彬才让跟着他的人升起了船帆，这么一来就不会被远处的那几条船发现他们的所在了。

距离他们不太远的地方，则有五条船停在海面上，依次是海狼号、海豹号、海狮号、海鹰号、海鲨号，是于孝天目前手中全部的可用力量，这五条船此时跟黄鱼号一样，也都落下了船帆，静静的在海上漂泊着，船身随着海浪的波动，而微微起伏着。

每条船上的人，都静静的坐在甲板上休息，偶尔有人会小声的议论几句，气氛多少有点紧张和压抑，但是却并没有显得非常担心害怕的样子。

当黄鱼号驶向他们的时候，于孝天走到了船舷处，看着黄鱼号驶来，深吸一口气道：“差不多了，他们也该到了！估摸着是罗贤彬那小子发现何光的

船队了！”

刘老六走过来看着黄鱼号点头道：“算时候也差不多了，要是何光那厮一早从南_{ri}岛出发的话，一路都是顺风，速度应该不慢！这会儿也该到了！”

几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这会儿都站了起来，一个个开始显得兴奋了起来，包括那些尚未转正的见习人员，这会儿也都显得既紧张又有点兴奋，静候着他们的头儿对他们下令。

不等黄鱼号靠上海狼号，罗贤彬就大声叫道：“启禀舵把子！鲨鱼帮的船已经到了，正朝着咱们金银岛过去，他们一共来了四条船，小的离得太远，看不太清都是什么船！

但是大致看去，像是有两条福船，两条赶缙！”

于孝天站在船舷处低头对罗贤彬叫道：“好！干得不错，你们回去吧，继续给我盯着他们！”

罗贤彬答应一声，赶紧带船掉头，也朝着金银岛方向驶去，继续保持在海平线上，对金银岛那边的情况进行监视。

而于孝天接着下令，让各船的船长都到他的海狼号集合，不多会儿马泉、胡成、孟疯子、孟飞便都乘坐舢板到了海狼号上。

“你们船上的弟兄们都准备好没有？”于孝天也不跟他们废话，直接便劈面问道。

马泉等人立即点头道：“舵把子放心，该说的都说了，该准备的也都准备好了！弟兄们这会儿虽然不敢说各个都等着大干一场，起码也不会怕他们什么！只要舵把子一声令下，咱们马上就能动手！决不能丢咱们海狼的人！”

第二百零一章入百瓮

于孝天点点头道：“如此最好，罗贤彬刚才回来告诉我，何光这次一共带来了四条船！倒是很看得起咱们呀！哼哼！”

可惜的是恐怕打死他何光都想不到，咱们这会儿会有这么多船在这儿等着他呢！”

一听说五比四，他们海狼在数量上还占了点优势，众人都更是兴奋了起来，毕竟这次他们要对付的可是雄霸福州一带的霸主鲨鱼帮，海狼部众不少人从心理上还是有些惴惴不安的，生怕鲨鱼帮倾巢而来，那样的话，他们根本没有反抗的机会，只能立即抱头鼠窜了。

但是在哨船带回消息，说何光只带来了四条船之后，众人都彻底放心了下来。

目前为止，形势对于他们海狼来说，可以说他们海狼这边占据着天时地利人和，优势全都在他们这边，而且海狼部众从上到下都是一条心，部众们平时训练也充分，

只要不是老天不开眼，让他们霉运缠身的话，这一仗他们即便是打不赢，起码也不会吃亏，所以这几个船长包括孟飞这个临时代理船长，听罢之后都更觉得安心了一些。

于孝天看众手下的表情，感觉不错，接着开始交代道：“今天这一仗咱们目标只有一个，就是尽可能把何光和他的手下多留下一些！所以一旦开始动手的话，你们不要自己乱了阵脚，给我盯住何光的座船集中力量猛揍！”

咱们这次最大的优势就是咱们的火攻！不要可惜他们的船，围上去之后，把燃烧瓶给我使劲的朝他们的船上砸，烧掉两条也无妨，只要能把何光给我留下就成！

一会儿看我座船上的号令行事，上斗的旗指向哪条船，马泉、孟疯子你们两个就跟我集中力量使劲的揍，胡成你和孟飞两条船，负责策应掩护，让我们三条船放手干，不能让他们偷了咱们的空子。

好了，其它的没什么可交代的，这次依旧是事关重大，把你们船上的人都给我盯紧了，有功的给我记下，有过的也别忘了！关键的时候，谁要是掉链子，哼哼！别怪我于某对他不客气！”

几个人听罢之后，都赶紧挺胸大声应是：“请舵把子放心，咱们都记住了！”

马泉流着口水一脸的狞笑，对于孝天说道：“当家的，以前想我马泉啥时候这么痛快过呀！自从跟着你之后，实在是有点扬眉吐气的感觉！这次你只管放心好了，不好好收拾一下姓何的，我他娘的就跟他姓！”

于孝天听罢之后呲牙笑了起来，在马泉的肩窝上重重的击了一拳，笑道：“好！我等着看你怎么好好收拾那厮！”

金银岛上静悄悄的，当何光的船队出现在金银岛附近的时候，岛上响起了梆子声和铜锣声，接着海边的人开始朝寨子里面跑，场面显得很混乱，不多会儿工夫，寨门咣当一声落下，寨墙上人影闪动，一个个海狼部众在韩显的率领下登上了寨墙，抄起了家伙，一张张弓被张上了弓弦，一捆捆箭支被搬上了寨墙，一箱箱的燃烧弹被运到了寨墙上面。

看着空荡荡的金银岛码头，何光眉头皱了两下，但是又有点惊诧的看着岛上的那座寨子。

这是他第一次亲自来到金银岛，前两年的时候，他也曾经途经这里，可是当时他印象中，这座金银岛还是一座无名荒岛，只是岛上有淡水，故此才会偶然有船经过这里的时候，登岛取水。

可是现在岛上居然出现了一座寨子，寨子紧靠着海边，连接着两条栈桥，在寨子外面的沙滩上，还有一座简陋的船台，船台上居然还有一条刚刚显出雏形，而且形制有些古怪的大型舢板。

寨中还有几座望楼，中间位置还耸立起了一个高大的木架，明眼人一看便知道，这是一座用于晚上给船只指引方向的灯塔。

看到这样的情况，何光不禁有点大为惊讶，他没想到小小的海狼，居然在这么短的时间里，能把金银岛这个小荒岛打造成眼下的这幅模样。

而且他也发现，今天他来的时候，把事情想的有点太理所当然了一些，本来他以为，带着一二百部下，四条船过来，不费吹灰之力，便可以将金银岛上的海狼部众荡平，可是当看到了这座寨子之后，他才意识到，事情恐怕没他想的那么简单。

虽然海狼的寨子不大，寨墙也不算高，可是即便是这么一道看上去比较低矮的寨墙，对于他们这些海盗们来说，还是一道非常难以逾越的障碍。

海盗平日干的最多的就是在海上剪径，劫掠过往船只，偶尔上陆袭扰一下沿海的村镇，更多的时候是靠着打个对手措手不及，才能取胜，在海上很是厉害，可是在陆上的攻坚能力却很差。

海盗们出来干活，不可能在船上准备各种攻城器械，而且金银岛这样的岛上，也没有足够的原料可以供他们取用，制作各种攻城用的器具。

所以别看金银岛上的寨子不大，可是对何光来说，也不是容易解决的问题，再加上岛上的海狼部众们已经发现了他们，纷纷退入到了寨中，落下了寨门，想要突袭已经不可能，所以他只能采取强攻的手段，来攻取这座寨子。

同时何光也发现，海狼在金银岛没有留下一条船，那么海狼的船这会儿又在什么地方呢？

何光站在船尾极目向四周海域张望了一番，又让各船上斗在上面朝远处观望了一下，结果四面的海面上都干干净净，没有发现半条船影。

何光扶着船舷手指叩打着船舷，琢磨着这件事，一个他的手下凑过来问道：“七爷！这就是金银岛了，接下来咱们咋办？”

何光皱着眉自言自语道：“海狼的船这会儿都去哪儿了？奇怪！”

他的那个手下立即接口道：“七爷，那于海狼不是跟其他人合伙，邀咱们大当家到塘屿岛一叙吗？会不会他们这会儿已经都齐聚到了塘屿岛，等着咱们去塘屿岛呢？”

“这倒是有可能！应该错不了！他们恐怕不会料到，咱们没去塘屿岛，倒是先来这里抄他们的老窝了！哼哼！这一下姓于的恐怕要哭天无泪了！”听到手下这么解释之后，何光立即点头，像是早已考虑到了一般，哈哈一笑道。

“靠近岸边，对海狼的寨子给老子喊话，告诉他们咱们是来做什么的，让寨子里面留守的人赶紧他娘的给老子开门投降，老子可以不杀他们！”何光自以为想明白了海狼的船的问题之后，顿时信心再次爆棚，在他看来，海狼大部分人这会儿都不在老窝里面，即便是这里留守了点人手，也不会太多，所以弄不好吓唬一下他们，这寨中的海狼部众，就会被吓尿裤子，屁滚尿流的开门出来献降了。

几条鲨鱼帮的船，在闻令之后，立即驶向了海边，但是他们不敢直接去栈桥哪儿停靠，只能在东岸择地抛锚停下，然后涉水登岸。

“里面的海狼给老子听了，老子们是鲨鱼帮的，今儿个来就是找你们的晦气来了！你们姓于的在不在？在的话就喘口气，给老子滚出来，乖乖被咱们绑了，带回去见咱们的张爷！”一个何光的手下登岸之后，走近寨子，大模大样的掐着腰朝寨子外面一戳，扯开嗓子便大叫了起来。

韩显站在寨墙上，低头看了看这厮，冷笑了一声，大声道：“鲨鱼帮？你

们吃饱了撑的没事干了吗？凭什么要来找咱们的晦气？告诉你，我们舵把子这会儿不在岛上，有啥事你们回头再来吧！”

那个何光的手下一听，摇头道：“姓于的不在吗？也罢，算那厮命好，告诉你们，你们的头不知天高地厚，居然想要跟咱们张大爷过不去，现在惹毛了咱们，我们可是奉了我们大当家之命，前来荡平你们，要是你们这帮家伙想活的话，就赶紧给老子老老实实在的开了寨门，滚出来受缚，我们七爷说了，可以留你们一条狗命！”

要不然的话，看到没有？我们一会儿动怒的话，几炮轰平了你们的寨子，到时候杀你们个鸡犬不留！”

韩显低头看看，又瞅了瞅海边停靠的鲨鱼帮的四条船，扭头对跟着他的那些部众们说道：“怕他们个甚，今儿个你们都给老子打起jīng神了，别他娘的给咱们海狼丢人！就这帮龟孙子，居然也想吓唬咱们，今儿个让他们知道知道咱们海狼的厉害！”

小六，你是玩儿火铳的，给老子瞅准了那厮，给他来一下，送他归天！nǎinǎi的，居然敢吓唬咱们！”

韩显这会儿早已不是当初那个被于孝天抓住的胆小怕事的小海盗了，跟着于孝天这段时间，他胆子也大了，身体也结实了，天天cāo练，让他手头功夫也扎实了许多，再加上于孝天视他为核心，现如今也是一个兵头，今天把他留在寨中看家，韩显憋足了劲，想要表现一下。

被他招呼过来的那个小六，提了一支鸟铳过来，答应了一声之后，即便开始装填，一通忙活之后，将手中的鸟铳给装填完毕，并且点燃了手中的火绳，卡在了鸟铳后面的龙头上。

一根铳管轻轻的探出了寨墙，缓缓的移动着，渐渐的瞄准了寨子外面过来喊话的那个鲨鱼帮的家伙。

小六眯着一只眼，仔细的从缺口找到准星，又用准星套住了那个寨墙下面的家伙，心中默默的计算了一下距离。

过来喊话的家伙很显然没料到有人这会儿已经盯住了他，大大咧咧的站在寨子外面，距离寨子也不过只有二三十步，生怕声音小吓唬不住寨子里面的海狼部众们。

突然间寨墙上传出一声砰的脆响，接着寨墙上冒出了一股烟，这个鲨鱼帮的家伙身体猛的一震，先是被吓了一跳，把脑袋赶紧一缩，转身就朝着海边跑，一边跑一边骂道：“你nǎinǎi的！居然朝老子放铳！好，你们等着！一会儿老子要你们的命！……咦？……”

（感谢白云过隙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零二章攻寨

韩显本来还盯着这家伙，看到这家伙听到铙响之后，利马跟兔子一般掉头就跑，没看出来这厮被鸟铙打中，于是转身朝着身边的那个小六后脑勺上就是一巴掌，骂道：“让你瞄准点再放铙，你他娘的这是打到哪儿了？这么近都打不中，你是干什么吃的？”

小六一脸的疑惑和无辜的表情，伸着头看着正在朝海边跑的那厮，摸着被打疼的后脑勺嘟囔道：“奇怪了，我觉得瞄的挺准的呀！怎么可能没打着呢？没看到铙子落在别的地方呀！怪了！”

在众人注视之中，那个前来劝降的家伙一边跑一边骂，眼瞅着快跑到海边的时候，只见那厮忽然间发出一声惊呼声，低头看了一眼之后，顿时脚步就跟跄了起来，紧接着没跑出几步，脚下忽然一软，一头便扑到在了沙滩上，躺在地上挣扎着，举着手叫道：“救我！救我！……”

寨中的众人一看，这才明白过来，原来不是小六没有打着这厮，而是小六打的很准，当即便命中了这家伙，可是这家伙刚才神经高度紧张，被铙弹击中开始居然没有感觉到疼，一直等他跑了一阵之后，才感觉到胸口疼，这才发现自己中招了，结果一下便卸了力，跟跄着倒在了沙滩上。

当看到这厮被撂翻之后，韩显这下高兴了，伸手又给了小六一巴掌，笑道：“小子行呀！刚才是老子误会你了，干的漂亮，哈哈！给你先记一功，这次估摸着这小子转为正职没啥问题了！哈哈！”

小六子摸着后脑勺，不满的嘟囔着：“韩大哥，你不能不打我脑袋吗？再打几下，你就把我拍晕了！一会儿打不准不能怪我！”

韩显听罢之后更是大笑了起来，点头道：“成！不拍你了便是！一会儿你给老子打的准一点，老子等舵把子回来，给你请功！都听到没有？一会儿给老子瞄准了放箭放铙！能多杀几个就多杀几个，只要不让他们攻进来就成，咱们就算是大功一件！哈哈！都做好准备！他们要来了！”

突然传出的铙声，让何光也微微吓了一跳，过了一会儿他才看到，那个被派去劝降的手下，忽然间一头扑倒在地，被其他人七手八脚的抬到了一旁。

何光的火腾地一下就烧了起来，猛的朝着船舷踹了一脚，指着金银岛的寨子骂道：“好呀！这帮王八蛋敬酒不吃吃罚酒，居然还敢先放铙打咱们的人！来人，传令下去，下船上岸，给老子攻入寨中，杀他们个鸡犬不留！”

几条何光手下的船上，一群群鲨鱼帮的部众下饺子一般的开始下到了岸

上，持着火铳弓箭、刀枪盾牌吆喝着冲到了岸上。

而且船上的那些海盗们，也没有闲着，开始七手八脚的给船上的火炮装填弹药，两条船再次扬帆，开始移动了起来，驶入到了金银岛东北角的那个水湾之中，直抵寨子近处，船上部众们喊着号子搬运船上的火炮，将船停下来之后，摆平船舷对准了岛上，火炮也都移到了船舷处，炮口对准了寨子。

何光手下的头目们，在岸上和船上大声的吆喝着，满嘴喷粪的痛骂海狼们，招呼着各自的手下准备开打。

没有多长工夫，金银岛便响起了一连串的炮声，几条何光的船上，喷出了一团团的硝烟烈焰，各种乱七八糟的杂炮，一门接着一门的打响，形制不一的炮弹，立即呼啸着砸向了金银岛水寨。

韩显和手下们脸sè一变，纷纷赶紧扑到在寨墙上，将身体躲在寨墙下面，炮弹不是从他们头上飞过，就是落在了寨墙外面，甚至有两颗炮弹，直接落在了栈桥附近，离寨子很远。

不得不说这个时代中国旧式的火炮水准有限，这些火炮没有照门，全靠估算，装药量不固定，也都靠炮手经验，装多装少没个准，点火之后，炮弹根本就没多少准头。

十几炮轰过去，结果是只有两颗炮弹落在寨墙上，但是寨墙都是用相当不错的硬质原木建成，很是坚固，内侧还填了沙石，作为加固之用，所以这些炮弹落在寨墙，虽然打碎了一些木头，但是却无法有效摧毁寨墙。

韩显伸头看了一眼之后，呲牙一乐道：“嘿嘿！舵把子真是有眼见，居然早就知道这帮孙子打不准！别怕他们！起来应战！”

二十多个弓海狼部众，听到了之后也各自伸头看了看，发现对方打的挺欢，但是对他们基本上没有构成太大的实质xìng的威胁，于是胆子也大了起来，相互嘲笑着站了起来，纷纷开始收拾手里面的家伙，做好了应战的准备。

于孝天在率船队离开金银岛的时候，给韩显抽调了六个火枪手，并且给寨中留下了六支鸟铳，海上鸟铳打不准，但是在陆地上，还是有一定的准头的，所以他宁可让船上少几支鸟铳，也要确保寨子的安全。

几个火枪手早已完成了装填，纷纷点燃了火绳，做好了发shè的准备，这时候何光的手下们也开始在岸上聚齐，眼瞅着船上炮击之后，这帮家伙接着炮轰壮胆，一起发出一声怪叫，嗷的一声开始发足朝着寨子冲了过来。

鲨鱼帮虽然经历过跟官军的一战，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但是整体上的指

挥水平并未提高多少，更多的还是各自为战，靠的是个人的胆量。

所以他们的进攻没有多少组织xìng，在头目们的招呼下，纷纷怪叫着举着刀枪盾牌，一窝蜂的朝着寨墙涌来。

至于怎么攀上寨墙，他们也有他们的办法，船上为了劫船往往准备有绳钩，被他们取下来带上，一旦攻到寨墙下面，就朝上面丢钩子，钩住寨墙，顺着绳索朝上爬。

实在不行就搭人梯，一个踩着一个人，朝上面爬，也是一个办法。

总之一开始鲨鱼部众们的表现还是相当不错的，颇有点凶悍的感觉，一窝蜂的便朝着寨墙推了过来。

韩显看罢也吓了一跳，赶紧下令开火放箭，阻止他们靠近寨墙。

几声鸟铳的砰砰声顿时在寨墙上响起，几个火枪手最先发火，朝着寨墙外面打去。

紧接着会用弓箭的便开始朝着寨墙下面也发shè了起来，几支箭紧随铳弹之后，便洒落向了那些鲨鱼帮部众们。

两个鲨鱼帮的部众惨叫一声，一头栽倒在地，满地打滚了起来，也看不清到底是被铳弹打中了，还是被弓箭shè中了，总之伤亡马上便开始出现。

整个金银岛上都热闹了起来，喊杀声冲天而起，吃了一亏之后的鲨鱼帮部众们也学乖了一些，立即组织人手，开始对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们反击。

弓箭手火铳手也纷纷抄家伙朝着寨墙上打去，箭支嗖嗖的接二连三的洒落在了寨墙上，铳弹更是打的寨墙上的原木木屑横飞，顿时压得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们纷纷蹲下躲避。

“娘的！都给老子站起来打！咱们舵把子天天供着你们好吃好喝，nǎinǎi的，你们这帮混帐就这么点胆子不成？让他们杀进来大家伙还是谁都活不成！杀呀！”韩显这个时候显现出了他对于孝天的忠心，在寨墙上飞奔着，一脚接着一脚将几个蹲下的家伙给踢了起来，令他们继续开打。

双方你来我往的在寨墙上下打了起来，一时间箭矢乱飞，铳弹乱窜了起来，不多会儿又有两个鲨鱼部众中招被撂倒在了寨墙外面。

鲨鱼帮的部众们没有想到，这海狼部众居然还这么胆大包天，愣是不顾死活的跟他们硬拼了起来，一时间居然吃了不小的亏，被连续撂翻了几个。

于是刚刚提振起来的士气顿时为之一遏，纷纷赶紧退了下去。

何光在船上看着这么多手下去攻打海狼的寨子，居然一个照面就被打了回来，还伤了几个手下，顿时被气的是七窍生烟，跳脚大骂手下们都是笨蛋。

他也没想到海狼的人居然这么厉害，寨中虽然没有炮，可是却有几杆相当不错的鸟铳，打的也挺准，哪儿人多朝哪儿放铳，给他手下造成了不小的威胁。

于是何光一边喝骂手下，令他们接着攻打寨子，一边令船上的人，将两门小炮抬下了船，送到了岸上，干脆直接架在岸上，抵近寨墙朝着寨子轰击。

而且四条船上的火炮也都继续开火，使劲的朝着海狼的寨子放炮，除了开炮之外，他还下令换了火箭，朝着寨子里面放箭，纵火干扰寨中的海狼部众们。

于是不多会儿工夫，一群鲨鱼帮的弓箭手便开始朝着寨子里面施放起了火箭，裹着油布的火箭嗖嗖的飞过寨墙，扎入到了寨子里面，没多会儿工夫，寨子里面便有几间草房的屋顶被鲨鱼帮发shè的火箭点燃，冒出了滚滚浓烟。

韩显来回在寨墙上奔走，让手下的火枪手不要停火，瞅准了滩头上的那些鲨鱼帮部众们，不停的发火，只要看到谁冒头，就是一家伙，打得着打不着，起码把他们吓的不轻。

至于寨中燃起的大火，韩显根本不让任何人去管，这会儿他就这么多手下，看守这个寨子，光是寨墙上就不够分配，根本无力抽调人手去寨中救火，所以只能任凭寨中屋子被鲨鱼帮的火箭点燃，而弃之不顾。

不第二百零三章出其不意攻其不备

大火冒出的浓烟滚滚而起，很快便直上云霄，在金银岛上空形成了一片烟云，老远之外便可以看到金银岛上空的浓烟。

于孝天把手重重的朝着船舷上一砸，厉声吼道：“升帆！赶回咱们岛上！给老子使劲的揍姓何的！”

五条船随着海狼号上的令旗挥舞，一张张船帆立即迅速的被缭手们拉升了起来，包括船上其他人，也都奔去帮着缭手们扳动轱辘，将船帆以最快的速度升起。

吃上风了的船只，马上便开始划破平静的海面，在各船舵工的cāo纵下，迅速的将船头对准了金银岛的方向，朝着他们的老窝驶去。

跑的最快的海狮号和海豹号作为先导，走在了船队的最前面，很快便超越了海平线，远远的看到了金银岛。

十几里的距离，看似不长，可是对这时代的船速来说，却并不算短，即便是这会儿他们完全顺风状态，也需要半个时辰的工夫，才能抵达金银岛。

这段时间可以做很多事情，起码足够何光和他的手下发现海狼的船队，这一点毋庸置疑，于孝天也没指望着能在对方不发现他们的情况下，就直接出现在他们的面前。

他之所以要这么做，而不是在金银岛等待何光的到来，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想要先让何光失去心理准备，不给他们一点借口，让何光动手之后，陷入到一个进退两难的境地之中，最重要的是如果他在金银岛静候何光的到来的话，何光从南向北，占有着风向的优势。

在海上交战，现在还不可忽视风向的作用，这也是为何在海上交手的时候，敌我双方都想要抢占上风头的原因。

于孝天提前把船队拉到东南方向静候何光攻打金银岛，就是要用这个方法，将何光的船队置于不利的地位，彻底掌握住战场的主动权。

而今天他这么做，也却是达到了想要达到的目的，当他们的船队出现在东南面海面上的时候，并没有用多长时间，何光船队的人便发现了他们的踪迹，并且立即便向何光示jǐng。

何光这个时候正在气急败坏的亲自登岛，躲在后面督战，押着手下对海狼的寨子发动进攻。

而且这会儿看样子他们已经控制了局面，分成了三波从三个地方朝着寨子进攻，迫使守寨的韩显不得不将手下分配开，进行抵抗，如此一来，他们便彻底失去了火力的优势，每个方向只能放两杆鸟铳，如此一来，基本上已经无法再有效的阻止鲨鱼帮的人靠近寨墙。

有一个地方的鲨鱼帮部众，已经接近到了寨墙下面，正在试图搭人梯或者抛绳钩攀上寨墙。

韩显这会儿已经开始准备燃烧瓶，朝着寨墙下面砸了。

就在这个时候，何光却听闻船上有人示jǐng，告诉他东南面方向杀过来了，一支船队，把何光吓的着实不轻，赶紧下令鸣锣收兵。

而他自己则回到船上，举目朝着东南海面上极目望去，当看清了海面上出现的六条船的帆影之后，何光惊得手脚冰凉，再也不敢继续下令攻打海狼的寨子，急令手下全部立即返回各自船上，扬帆起锚离开金银岛的岸边。

当于孝天率领船队回到金银岛的时候，何光已经率领他的手下全部登船，并且驶离了金银岛，在海面上拉开了架势，迎住了海狼的船队。

当看清这支船队每条船上升起的旗幡之后，何光更是倒吸了一口凉气，他怎么也没有想到，这些船居然全部都是悬挂的海狼的旗号，这就说明，来者并不是几股同行，而是全部都来自海狼的船只。

这样的情况就让何光想不通了，他怎么也无法想出，于孝天怎么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弄到这么多的船还有人手，居然实力还超出了他带来的这些人手和船只。

这么一来何光知道坏事了，他在来之前，根本没有料到这样的局面，根本上已经是大意了。

于是他心知今天麻烦大了，因为他刚才在岛上耽搁了一阵，等他带人做好准备的时候，已经是失去了风向上的优势，海狼的船队已经彻底占据了上风头，将他们置于了下风的位置，风向对他们极为不利，再加上突然间双方实力的转变，也给他这边的手下们造成了很大的压力，所以连带着他们的士气也受到了不小的打击。

何光眼瞅着他那边不占便宜，今天他想要灭了海狼，已经是不现实了，一个不小心，还可能被于海狼打个落花流水，于是他眼瞅着势头不妙，赶紧下令船队转向，朝着金银岛西面撤退，试图甩脱海狼帮的船队，尽快离开这里。

于孝天从看到何光的船队开始，就死死的盯着他们的动静，在接近金银岛之后，他便看到何光的船队已经开始离开金银岛，在海面上拉开了阵型，摆出了要迎战他们的架势。

于孝天抿着嘴唇，站在海狼号的船艏楼上，令海狮号为首，海狼号居中，海鹰号殿后，海豹号在左，海鲨号居右的菱形阵列，保持各船之间的距离，以密集的队形朝着何光的船队压了过去。

他们这会儿完全处于上风头，可以说是顺风顺水，单是船速上就占据了绝对优势，灵活xing就更不用说了，何光那边基本上没有任何机会，再夺回这种优势。

所以他不管是斗船力还是都人力，现在都占着便宜，要是打不赢这一仗

的话，那么他干脆什么也不要再想，直接卷卷铺盖，另找地方混得了！

当他们接近何光的船队的时候，于孝天便看到何光的船队忽然间开始转向掉头，开始朝着金银岛西面驶去，便立即可以猜出，何光已经丧失了斗志，要放弃跟他们正面硬干一场，打道回府去了。

既然他的寨子都被何光烧了，现如今何光看到不占便宜，拍拍屁股想走，天底下哪儿有那么便宜的事情，于孝天立即下令船队转向，绕过金银岛左侧，兜截何光的船队。

其余四条船上的船长在看到了海狼号的令旗之后，立即一起转舵，调整了航向，船队向左航行，直接从金银岛的西南角绕过，并且从隔离营和金银岛之间直接通过。

隔离岛和金银岛之间只有一里左右的距离，这一带水深比较浅，而且水下还有一些暗礁，一般人不了解情况的话，是不敢从这里只穿过去的，可是对于海狼们来说，这儿就是他们的家门口，岂能不知道深浅，为了争取截住何光的时间，他们冒险一条接一条的从两岛之间直插过去，很快便绕到了金银岛的西面。

何光这个时候正在率领他的船队，绕过金银岛的北面，结果是不一会儿的工夫便被海狼的船队迎头兜住。

见到躲是躲不过了，本来有心避战，可是海狼那边却不依不饶，绕过金银岛继续对他们兜截，再转向的话，他们就要彻底陷入被动。

何光虽然本事不怎么大，可是也毕竟跟着张虎他们在海上混了这么长时间，即便是头猪，也该学到不少东西了。

所以眼瞅着躲不过了，何光只得硬着头皮下令应战，让手下三条船护在他的座船左右，将船头对准了迎面而来的海狼的船队。

于孝天死盯住何光的座船，挥手下令海鲨号和海狮号朝两侧散开，剩下的海豹号和海鹰号则紧随海狼号左右，将目标锁定在了何光的那条座船上。

双方的距离越来越近，不等他们接近到一百米的距离，何光的船上便开始点炮，炮声轰响之后，几颗炮弹立即呼啸着砸向了海狼的船队，当在海狼的船队之间激起了几团浪花，跑在最前面的海狮号居然还先挨了一炮，船头被打碎了一块船板。

可是海狼的各船早有预案，根本不为所动，继续保持航向，直冲向何光的船队，胡成的海狮号和孟飞暂时带领的海鲨号立即便冲向了何光手下的两条船，贴近之后，马上便点火发炮，照着他们打去。

两边立即便开始展开了近战，炮声顿时变得密集了起来，双方船上的炮手们纷纷点炮，炮声此起彼伏，响彻了金银岛的周边。

九条船没多久时间便纠缠在了一起，海狼的各条船船速比较高，所以灵活xìng也就强过了鲨鱼帮那边的船只，两边一交手，海狮号和海鲨号便各自缠住了一条何光手下的船只，紧接着于孝天带着他的座船和海豹号、海鹰号，快速的插入到了敌阵之中，将两条何光手下的船，跟何光的座船隔开。

三条船根本不管何光手下最前面的那条赶缙船，直扑向了何光坐下的那条福船，而那条何光手下的赶缙船，本来有心阻截于孝天的座船，可是于孝天的船是福船，船的体量比他大不少，而且更要坚固一些，居然以大欺小，船速不减，航向不变，直接朝着那条赶缙船撞了过去。

吓得带着那条赶缙船的何光手下们一片惊呼，赶紧转舵避让，手忙脚乱之下，总算是堪堪躲过了海狼号的撞击。

两船交错而过的一瞬间，海狼号上立即飞出了几个冒烟的家伙，啪嚓啪嚓便砸在了他们船上，眨巴眼便见到那条赶缙船上腾起了一片火光，搞得那条赶缙船上的鲨鱼帮部众们响起了一片惊呼之声。

而海狼们根本不管这条赶缙船，将其赶开之后，继续直扑向了何光的座船。

何光也不傻，刚才也在紧盯着海狼的船的动静，当看到两条海狼的船，像两条恶犬一般，扑向自己两翼的两条船，并且一口咬住他们，死死不松，跟着两条船咬在了一起，其余的那三条海狼的船则隔开了自己两边的两条船，朝着自己扑过来。

(特别鸣谢0czhu、拉斯等二位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二百零四章激战

何光看到这里，就意识到海狼想要干什么了，惊呼一声，赶紧下令转舵，像右边躲避，试图从右边冲出去，以免被海狼的船只包围。

这时候海狼这边数量上的优势顿时便显现了出来，三条船赶开了那条试图阻挡他们的赶缙船之后，立即呈品字形兜向了何光的座船，没多一会儿便包围了何光的座船。

何光立即疾呼让手下开炮放箭，铙炮齐发打向这三条围上来的海狼的船，但是三条海狼的船不为所动，继续冒着他们的炮矢靠近上来。

何光眼看事情不妙，赶紧下令升令旗，让其他三条船过来为他解围，于孝天身边站了一个人，脸上包了快黑巾，看不到他的长相，一边观看何光座船上升起的令旗，一边给于孝天解说。

“于当家，何光这令旗是让其他人过来护住他，给他解围！”

于孝天冷笑一声：“王兄，他想的到美，哪儿有那么容易的事情！传令，让胡成和孟飞给我缠死那两条船，不得让他们脱身！”

这倒好，原来王宏居然就在于孝天的身边，有这么一个大内线给于孝天帮忙，何光那边所有指挥调动，都瞒不住于孝天一点，战场信息也一边倒的倒向了于孝天这边。

虽然何光下了令，可是两翼的那两条他手下的船，却被海狼的两条船缠得死死的，虽然他们有心想要赶紧贴过来，给何光解围，可是胡成和孟飞两个人各自带船，跟他们贴在一起死缠烂打，甚至于孟飞那小子，直接让船贴到了一条何光手下的船边，喊杀震天的跟他们打起了接舷战。

如此一来，何光的两条船根本无法抽身出来，过来给何光解围，仅剩下来了一条赶缙船，绕了一圈之后，掉头追了过来。

于孝天扭头看了看那条赶缙船，也不去管他，大声下令自己的船上，和孟疯子、马泉两条船贴上去，朝死里痛揍何光。

三条船呈品字形，将何光的船围住，只见三条海狼的船上，腾起了一团团硝烟，几门杂式火炮一起发火，几乎是抵住了何光的座船开火。

何光这一下倒了血霉了，只见他的船甲板上面，一时间铙弹横飞，各种乱七八糟的炮子在他的船面上到处乱窜，打的他座船上的帮众们吱哇乱叫，瞬间便被放翻了几个。

何光越看越怕，趴在船尾船舷下面，嗷嗷怪叫让舵工赶紧转舵，用他们的船冲撞左侧贴近过来的那条海狼的船。

这条船正是马泉的海鹰号，马泉一看到何光的船转向了他，便知道何光这是想要跟他拼船力。

而海鹰号船小，拼船力肯定不是他的对手，所以他立即便也下令转舵，避让何光的座船冲撞，趁着这个机会，倒是让于孝天抓住了机会，转舵朝着何光座船舷侧撞去。

他们两条船都是中型福船，船只大小相仿，斗船力的话，于孝天并不怕他，更何况他是最坚固的船首，去撞何光座船的船舷，一旦撞中的话，何光的船即便是结实，也架不住他这么一撞。

虽说他们的福船属于商船范畴，船首没有包铁，可是福船的船首依旧是全船最坚固的地方。

何光一下没有能撞上海鹰号，便看到海狼号照着他撞了过来，吓得何光赶紧又下令回舵转向，避让于孝天的座船，只见何光船上的手下们在船上鸡飞狗跳，又是调帆，又是转舵，忙的是不亦乐乎。

好歹在他们的忙活之下，眼瞅着在于孝天的海狼号撞上他们之前，他们完成了转舵，堪堪避开了海狼号，和海狼号交错而过，但是两船船舷还是发生了擦碰。

趁着这个机会，何光不等喘口气，便大声叫嚷着，让手下涌到船舷一侧，跟海狼拼近战。

这会儿双方为了接战，都收了一些船帆，让船速慢了下来，如果这时候任何一条船上有足够的火炮的话，都可以给对方造成巨大的损失，但是极可惜的是，他们到底是海盗，船上只有寥寥数门杂式火炮，根本无法击毁对方、

但是仓促之间，还是有准备的一方占便宜，于孝天这边的船上两门炮提前转了过来，一门是小佛朗机炮，一门是大佛朗机炮，两门炮就在接舷的一瞬间，同时对准何光的船开了火。

何光的手下正好朝着船舷涌来，劈头盖脸的便挨了两炮，被当场又放翻了几个，打的他们血肉横飞，连带一处船舷，也被那门大佛朗机炮的炮弹摧垮，船舷的木屑被打的四下横飞。

“钩住他们！落帆停船，别让何光跑了！”于孝天虽然有点遗憾没有能撞

伤何光的座船，可是也同时发现了新的机会，立即一边抽刀奔向双方发生擦碰的左舷，一边高声大吼了起来。

海狼号的船帆在缭手的cāo作下，松开了轱辘，呼呼啦啦的落了下来，船只即便失去了动力，仅靠着惯xìng继续朝前行驶。

两船上的海盗们受命之后，都立即涌向了船舷，何光也看出来对手想要贴上他们，和他们打一场跳帮战，更是不敢怠慢，也顾不上刚才挨了两炮，伤亡了一些手下，亲自抄起了一把单刀跳着脚的喝令手下冲向船舷。

同时何光喝令保持升帆状态，不能停船，以防被拖在这里，想要趁机冲出包围圈。

两边就在船舷擦碰发出的吱吱呀呀的声响之中，都冲到了船舷处，海狼号瞬间抛出了数根绳钩，丢到了对方船上，咔哒咔哒的挂在了何光座船的船舷上，接着便又探出数根钩枪，钩挂在了何光的船舷上。

可是两船都保持着巨大的惯xìng，船只并未停下，船舷挤在一起，依旧缓缓的朝前行进，无法让船只停下来。

何光的手下见势不好，赶紧挥刀的挥刀，轮斧头的轮斧头，试图斩断钩挂他们船上的绳钩和钩杆，同时持矛朝着对面海狼的船上刺击，阻止海狼们跳帮过来。

战斗可以说在这一刻进入到了最血腥的状态，两边的海盗们就在船舷处展开了近身的搏战，一方想要贴上去，一方则想要甩脱逃走，一方要攻到敌方船上，另一方则想方设法的阻止对方的跳帮行动。

船舷处发出了一片粗野的怒骂声和惨叫声，而且还夹杂着兵器的交击声和人的惨叫声，冷不丁还响起一两声铙声。

随着越来越多的钩杆和绳钩勾挂住何光的座船之后，海狼这边奋力将绳索固定住，船只渐渐的停了下来，最终两船还是被缠在了一起。

于孝天大声喝令船上的手下开始跳帮过去，和何光船上的人厮杀，一边让上斗传令，让孟疯子和马泉带船赶过来，夹击何光的座船。

这时候那条何光麾下的赶缙船掉头也跑了过来，试图为何光解围，见到这条赶缙船试图救援何光，马泉立即掉头迎住了这条赶缙，死命的带着手下缠住了这条赶缙。

反正于孝天说过，这次尽可能要把何光带来的船和手下多留下一些，倒不在乎烧毁两条。

海狼这边准备了充足的鲸油燃烧瓶，双方只要一接近到触手可及的距离，海狼的船上立即便会接二连三的朝着鲨鱼帮的船上丢去一个个的燃烧瓶。

这些燃烧瓶虽然装的鲸油不算多，可是贵在数量可观，随便砸中几个，只要点燃就够船上鲨鱼帮的人忙活一阵子了。

所以别看何光的手下数量上并不处于劣势，可是却被海狼搞得是鸡飞狗跳，始终无法夺取主动权，几乎每条船上都忙活的要死，哪儿还有功夫去救何光，这一下何光就倒了霉了。

海狼号勾挂住了何光的座船，双方的人员立即都冲到船舷处开始了白刃战，海狼们在于孝天的亲自率领下，试图夺舷跳到何光座船上，而何光的手下则拼命抵抗，并且同时想要斩断两船之间的联系，脱困逃离这里。

孟疯子得到了命令之后，看到马臬去堵住了那条何光手下的赶缙船，于是不敢怠慢，带着他的海豹号在海面上划了一个圈子，绕到了何光座船的另一侧，很快也贴上了何光的座船，配合着海狼号牢牢的将何光的船夹在了中间。

何光眼瞅不好，赶紧又命人到船舷另一侧抵抗，到了这会儿，何光的肠子都快要悔青了，这会儿他早已看出来，于海狼对他来袭根本早有提防，留下个空岛让他先带人攻打一阵子，然后趁机抢占了上风头，将他堵住。

今天看样子，他摊上大事了，如果再不能脱困的话，他估摸着今天就要栽在这了，于是何光疯了一般，趁着海豹号还没有贴上来之前，也玩儿命的冲到船舷处，带着手下拼了老命用刀斧猛砍勾挂住他船舷的那些绳钩、钩杆。

双方在船舷处一通激战，于孝天虽然带人冲了几次，但是都没有能攻到对方船上，两个手下还因为动作过快，跳到对方的船上之后，迅速便被何光的手下斩杀在了他们的船上。

虽说他们也杀伤了几个何光的手下，可是这时候因为何光带着手下发了疯的反抗，两船之间钩挂的绳索最终还是被他们斩断，剩下两条绳索也被生生拉断，使得何光的船脱离了他们的船舷。

于孝天气的直跳脚，可是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带人在此抛出几个绳钩到何光座船上，可是很快这几条绳钩也被他们砍断。

眼瞅着何光的船脱离开海狼号距离越来越远，于孝天这会儿也顾不上惦记夺取何光的这条船了。

“nǎinǎi的，换燃烧瓶！给老子烧了它！”于孝天把单刀重重插在甲板上，一边大声疾呼，一边弯腰打开了一箱燃烧瓶，取出了两个燃烧瓶。

第二百零五章束手就擒

几次未能得手的海狼号的水手们闻声之后，也都放弃了继续去钩挂何光的座船，纷纷赶紧去取燃烧瓶，有人吹燃了火绒，又点燃了火把，一个个燃烧瓶被引燃起来，在于孝天带领下，立即如同下雨一般朝着何光船上砸去。

这东西可是海狼的杀手锏，干他们这行的，没几个人能有这么多油脂能供着他们如此糟蹋，这一下子于孝天带人就朝着何光船上干去了二三十个燃烧瓶，虽然鲸油的易燃xing远没有汽油高，更不可能达到沾火就着的程度，燃烧也没有后世汽油猛烈，可是毕竟它还是油，一旦点燃的话，照样也烧的很旺。

再看何光的座船上，被这通燃烧瓶砸上去之后，船体船面上顿时都腾起了一团团的火苗，烧的船上的何光手下们惊呼乱蹦，赶着灭火。

于孝天不等何光带船跑开，就紧接着下令升帆转舵，掉头追赶何光的座船，而孟疯子这会儿却带着船追上了何光的座船，紧紧的贴向了它。

何光这会儿这个忙呀，刚斩断了和海狼号的联系，海豹号便又粘了上来，而且他船上这会儿还四处冒火，搞得他和手下各个都是手忙脚乱。

海上的这场交锋，到了这会儿也基本上陷入了混战之中，每一条何光的船都被海狼的船咬住，双方打得是不可开交。

明显的差别是双方的士气，海狼这边上下人等都是提前做好了准备的，而何光那边的人则是最初抱着一种前来占便宜的念头，当遭到海狼的围攻之后，立即都有点惊慌失措了起来。

海狼们是为了保家而战，何光的手下则是为了来打酱油，谁更拼命当然一目了然了，结果是从一交手开始，何光和他手下各船就被海狼的船骑着揍，始终无法扳回局面。

这场激战开始之后，当持续到半个多钟头之后，两方的胜负便基本上确定了下来，虽然何光的座船挨了不少燃烧瓶，可是毕竟他船体坚固，人手比较多，船只始终还受控。

但是他手下的一条船就倒了霉了，这两条船一条是赶缙，一条是海沧船，虽然都属于比较灵活的船只，可是却人手比较少，战斗力稍微弱一些。

仓促之间，当被海狼们咬住之后，这两条船挨了不少的炮弹和燃烧瓶，两条船最终都被彻底点燃，在海面上烧成了两团大篝火，冒出了滚滚的浓烟，火舌不停的从滚滚浓烟之中跃出，不断的舔着高处的船帆，很快便点燃

了船帆，火势顿时无法控制。

船上的那些何光的手下被烧的吱哇乱叫，拼命的将船舷处的小舢板放下水，一个接着一个的跳入海中，拼命的游向小舢板。

有人甚至跳海之前，身上的衣服都被点燃了，像一只大火鸡一般，惨叫着跃出船舷，蹦入到了大海之中。

而海狼这边的人，却也不急着痛打落水狗，点燃了这两条船之后，便立即丢下他们，掉头开始对付剩下的两条船。

何光这个时候根本就没想过继续恋战下去，命令手下玩儿了命的发炮，朝着逼近他们的海狼船只开火，船上只要能用的东西，都被他们用上了，什么火铳、火箭、标枪、飞斧、火砖、火油罐，凡是只要能用的，都被他们抛洒了出去。

他们的抵抗也确实给于孝天制造了很大的麻烦，何光座船上有两门大佛朗机炮，很是不容易对付，发shè快不说，威力也比较大，加上海盗多善用散子，一炮轰出去，一打一大片，即便是实心大弹，只要打上一下，一般的船也有点架不住。

为此孟疯子的海豹号就吃了大亏，船舷一侧挨了一发，被砸出了一个大窟窿，险一些造成大量进水。

接着追上去的马泉的海鹰号也紧随其后中招，被结结实实的在船头上揍了一发，当即阵亡了两个部众，还伤了两三个人。

连于孝天自己带的海狼号，也没能幸免，舰楼上挨了一炮，差一点将他直接轰成渣，飞溅的一片木屑，还扎在了他的手背上，搞得他一只手血淋淋的，挂了彩。

气的于孝天破口大骂，带着手下如同跗骨之蛆一般的对何光的座船紧追不舍，双方且战且走，从金银岛一直厮杀到了距离金银岛西南面有七八里左右的两个小岛附近。

直到这个时候，双方的局势才算是发生巨大的转变，两条何光的船被海狼点燃，于孝天这才获得了数量上的绝对优势，命令五条船全部都盯上何光的座船，放弃掉另外那条何光手下的船，全力以赴对付何光的这条座船。

五条船像是一只巨手一般，攥住了何光的这条座船，每条船上的炮手，都大吼不断，不停的朝着何光的座船发炮。

这时候何光的船也好不到哪儿去，满船上下斑驳一片，到处都是火烧过

的痕迹，船舷也塌了几段，船体上同样也被打的坑坑洼洼，还被轰出了两三个窟窿。

而且让何光绝望的是这个时候，他的前桅船帆，却被点燃，不得已之下他只能令人斩断帆索，将前帆坠下，扑灭了船帆上的火苗。

如此一来何光座船的速度马上就降了下来，眼瞅着是跑不动了，不多会儿便被海狼的五条船彻底围在了其中，不管他如何努力，都无法再冲出包围圈了。

这时候何光还是在令另外一条他手下的船，过来接应他，可是那条船这会儿自顾不暇，一靠近过来，就至少有两条海狼的船过去照顾它，被死死的隔开，逼得那条船始终无法靠近何光的座船。

眼看着逃也逃不掉，这会儿距离天黑下来还有一阵子工夫，何光真真的是害怕了，让手下停止了发炮，扯着嗓子高叫道：“别打了！别打了！咱们认输还不成吗？”

于孝天开始的时候没听到，但是却看到了何光的座船不再发炮，而且船上的人探头探脑不停的吆喝什么，于是让人靠近一些过去，这才听到了何光和他手下的叫嚷声。

孟疯子和马臬都怒于刚才吃了何光的亏，这会儿权当是听不到，继续逼近过去，让船上的炮手继续发炮轰击何光的座船。

于孝天这才下令，让人换旗令，命孟疯子和马臬停止炮击，五条船围住了何光的座船，全部暂时停火，将一门门黑洞洞的炮口顶住了何光的座船。

“我们舵把子说了！尔等既然认输，为何还不落下船帆？如果再不落下船帆的话，就送你们去见龙王爷去！”有嗓门大的海狼部众，抄起铜皮大喇叭厉声对不太远的何光座船吼了起来。

何光扭头朝着远处望去，跟着他来的最后一条船，这个时候已经再也顾不上他了，船上冒着烟，正在升起全帆，将船只掉头像西北方向加快了速度逃离。

何光暗自骂了一声，虽然心知这也是那条船的手下不得已的举措，事到如今他们已经不可能再救出自己了，如果再不趁机赶紧逃走的话，今天他们来的这些人就要全军覆没在这里了，可是眼瞅着自己的手下逃走，他还是很是怨愤，暗自大骂了几句，无奈的下令落帆停船。

于孝天看到何光的船帆哗啦一声落下之后，扭头再看那条何光手下最后的一条船，此时那条船已经不管不顾的朝着远处逃遁而去，而且已经和他们

拉开了距离，想要再追上它，已经是不太可能了！

于是他微微叹息了一声，虽然觉得稍微有点遗憾，可是这也是无奈的事情，现在的技术条件下，想要全歼何光的这四条船，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他眼下能留下其中三条，已经是做的相当不错了，于是他也只得下令放弃对那条船的追击，令手下的船靠上了何光的座船。

（不废话，今天两更！）

第二百零六章二再次弃岛

何光怒目圆睁，死死的盯着于孝天，啐了一口吐沫在地上，沙滩上跪了五六十个他的部下，一个个都垂头丧气，流露出一脸的恐惧神sè。

“姓于的！识相的话，你最好还是赶紧把老子放了！要不然的话，等我的人回去之后，告知我们大当家，我们大当家定要带人过来，杀你们一个鸡犬不留！”何光被按倒跪在地上，昂着头盯着于孝天，大声对站在他面前的于孝天吼道。

有人给于孝天送来了一张椅子，于孝天舒舒服服的坐在了椅子上，手上也包好了绷带，抬手看了看自己受伤的手。

又低头看了看跪在他面前的何光，冷笑了一声之后，放下了手，握了几下拳头之后，感觉到手基本上活动不受影响，这才放心下来。

“七当家！咱们这应该是第二次见面了吧！上一次见面的时候，我记得你高高在上，连正眼都不带看我于某一眼，可是现如今你怎么跪在了我的面前？

放了你？放了你对我又有什么好处？难道放了你之后，你就不会来报复老子了吗？张虎就能放过我不成？所以你能给我一个放了你的理由吗？”于孝天舒舒服服的在椅子上坐好，翘起了二郎腿，一副得意的样子，甚至在某些人眼中，还有点小人得志的意思。

何光愣了一下，事到如今他们鲨鱼和海狼两边其实已经彻底撕破了脸，双方已经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

他这次来的目的就是要灭了海狼，可是没成想最终的结果却是他自己带来的人马差一点全军覆没，连他本人也被海狼给抓了起来。

于孝天问的其实很对，放了他何光，又对他姓于的有什么好处？不管于孝天放不放他何光，张虎以后和于孝天都不可能再在这一带和平相处了，下一步如果不出所料的话，张虎肯定会倾巢而出，来把这海狼给灭掉。

所以他要是说于孝天把他放回去，今后这件事就算了的话，估计别说于孝天不相信了，就算是他自己都不会相信。

何光张了张嘴，想了一阵之后答道：“姓于的，放了我对你自然会有好处！这次我的船被你毁了几条，这件事也就罢了！只要你带着你的手下立即离开这里，我姓何的可以回去之后在我们张大当家面前，替你美言几句，放过你们便是！”

于孝天点点头，冷笑道：“这就是你给我开出的条件吗？我卷铺盖滚蛋，这对你们来说，就算是对我宽宏大量了！”

可是老子如果不想走又怎么办？那么接下来你们鲨鱼帮不照样还是要来灭了老子吗？所以这个条件不成立，放不放你，都没啥作用！

算了吧！你也省省吧！来人，把他们都绑起来，押下去！现在先不杀他，这厮留着还有点用处！”

于孝天也懒得再跟何光逗着玩儿了，现在不管何光说什么，他都不可能放了何光，现在不杀他已经算是便宜这小子了。

而且现在时间紧迫，和张虎约定的日子马上就到了，这次虽然他在金银岛打了一场漂亮仗，一举俘获干掉了何光三条船，只放走了一条，可是他的损失也不算小，手下伤亡了近十人之多，这对他来说，也有点架不住。

而且几条船都受了轻重不一的伤，他必须要在一天时间之内，将这些船简单修补一下，使之恢复到可战状态，包括何光的那条座船，也必须要以最快的速度恢复起来，下一步也要立即投入使用，即便是不能使用，也起码要先转移走。

看着何光等人被押下去之后，于孝天当即作出了一个非常令人震惊的决定，那就是放弃金银岛，包括这里他们建成并不算久的寨子。

当听闻于孝天作出了这个决定之后，海狼上下都为之震惊，不少人都觉得根本无法接受，毕竟他们去年费劲巴拉的动用大量人力物力，才建起了这个寨子，又是建房又是修屋，才让这里变成了现在这个模样，现如今于孝天突然间却决定撤离这里，这就等于彻底放弃了这里。

于是刘老六、孟疯子胡成等人，都连忙出言劝阻，并且问于孝天为何要这么做，现在他们打也打赢了，何光也抓住了，怎么反倒要丢了金银岛呢？

于孝天挥挥手让闲杂人等都散开，带着刘老六等人回到寨中，关上了门之后，开始对他们解释了起来。

这会儿的他还真是觉得这个老大当的真不够省心的，什么事都要他自己来考虑，不但他要通盘考虑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之外，还要亲力亲为，甚至还要面对着手下的不理解，动不动就要给这帮家伙做思想工作，有时候他真想也有个高明的参谋，能替他分一点心，可是目前为止，能达到他这个要求的人，却除了钱松之外，没有其他更合适的人选。

可是钱松这个老家伙，现在却并没有将他视作海狼的一员，跟于孝天有

一种隔阂感，虽然两人现在算是同盟关系，可是钱松却并不算是他于孝天的部下。

所以于孝天也只能还继续这么下去，直到遇上一个真正可以给他当参谋的人出现再说了。

“唉！你们呀，实在是太不让我省心了！一点小事都要跟你们反复的解释。好吧！今天我就给你们说说这事为什么吧！

昨天我还坚持让人留守寨子，那是为了牵制何光，让我们动手的时候，可以抢占上风头！

现如今寨子的价值已经被我们用完了！当初我也没有想到，会这么快跟张虎反目成仇，本打算长时间在这里呆下去！这才不惜血本的打造了这里的寨子！

可是现如今情势不同以前了，我们已经彻底和张虎撕破脸，不管我们下一步如何做，张虎都不可能再让我们留在这里。

再者这金银岛虽然不错，但是毕竟太小，现在我们海狼已经有部众二百余人，加上其他人等，已经近三百人之多，你们也可以感觉到，这个寨子和这座岛实在是太小了，以后我们如果再扩大的话，又该怎么办？

这个岛已经容不下更多的人了！岛上虽然有淡水，可是毕竟数量有限，人再多的话，这里的淡水就不够用了！

所以即便是没有和张虎的恩怨，我们迟早也要放弃这里，另谋一个去处！

而这次的事情不过只是一个契机罢了，接下来我们肯定要跟张虎彻彻底底的撕破脸，不是张虎死，就是咱们败亡！

如果是咱们联手其它同行干掉了张虎的话，那么这个金银岛还是咱们的，但是咱们却可以取南rì岛落脚，南rì岛比我们金银岛大了不止几十倍，放着南rì岛我们不去，难不成还要缩在这个小小的金银岛不成？

换句话说，假如我们对付张虎败了的话，那么即便是我们不放弃金银岛，那么张虎又如何会放过我们？到时候照样我们还是要卷铺盖走人！

所以既然事到如今，与其在这里困坐愁城，倒不如放手一搏，咱们胜则可以取南rì岛，今后作为咱们的家，败则我们也要另谋出路，总之这金银岛眼下是留不得了！

俗话说得好，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我们现在放弃这里，是为了更大的发展！

不知道你们听明白我的话了没有，总而言之，金银岛眼下必须要放弃，我们最迟要在后天一早离开这里，不管你们想得通还是想不通，我们都要走！

我的话就这么多，都不要啰嗦，下去招呼弟兄们，赶紧开始收拾，能带走的全部装船带走，不能带走的就地丢下，不行的话就就地先掩埋起来！总之不给张虎留一点东西！

船要抓紧时间检查，该补上的窟窿，先简单修补一下，最迟后天一早，咱们就离开这里！”于孝天先是叹息了一声之后，对这些个手下们解释道，最后不容置疑的下达了他的命令。

第二百零七章震怒的张虎

各种物资不断的被运出寨子，源源不断的装到了一条条船上，每装满一条船，就立即从栈桥挪开，换另一条船靠在栈桥上。

站在寨子外面，看着手下们如同蚂蚁一般，将各种物资装上船只，于孝天望着金银岛水寨，看着这座他亲手打造出来的寨子，就这么要被他放弃，心里面也颇有点不是滋味。

可是他同时也明白，自己这么做是对的，从任何角度出发，现在他都必须这么做，他必须要将有限的力量用在刀刃上，而不是留下人手来镇守这座几乎没有战略价值的寨子，不管这座寨子是他花了多大的力气打造出来的。

而其他人这会儿的心情跟他也差不多，甚至于更不舍得，特别是参与过建造这座寨子的那些部众们，不少人在这里撒过汗，甚至是流过血，现如今他们舵把子要让他们放弃这里，这让他们非常不舍，可是却也充满了无奈。

其实在听罢了于孝天的解释之后，所有人都知道这是必须要做的事情，可是当真正要放弃这个他们已经生活了大半年的家的时候，不少人还是忍不住有种难以割舍的情怀。

刘旺毕竟年轻，看着好好的寨子，忍不住眼圈都有点红了，不断的摇头嘟囔着：“可惜了！真是可惜了！不知道啥时候还能回来！”

刘老六也摇着头，叹息了一声，拍拍刘旺的肩膀道：“别难受了小子，你于大哥这么做没错！这金银岛毕竟太小了，你于大哥是做大事的人，这儿根本就容不下他的心！

小子，跟着你于大哥好好干吧，咱们刘家世代都是吃苦受穷，现在也只有跟着你于大哥，你小子才有机会出人头地，这小小的金银岛算是个啥？回头咱们肯定能找到个更好的去处！

弄不好这次咱们去占了南n岛也说不定！你小子还有啥可难受的？赶紧去收拾收拾，也帮忙搬东西吧！别他娘的没出息的站在这儿难受了！”

刘旺点点头露出了一个难看的笑容说道：“爹！你说的我都明白，就是有点舍不得！你放心好了，孩儿不会给你和于大哥丢脸的，张虎算个球，只要于大哥在，他张虎连狗屁都算不上！爹，你只管看着吧，这次咱们肯定能收拾了那厮！我去帮忙了！”

说罢之后刘旺便跑向了寨子，帮着其他人一起，加紧搬运起了物资。

虽说各船在昨天跟何光交手的时候，多少都有损伤，但是损伤却并不算大，被炮弹打出的窟窿，用木板简单修补一下，便基本上不会有多大的问题，至于彻底修复，那就是以后的事情了。

但是何光的那条座船，损坏情况稍微比较重，最重要的是前帆被烧烂了，短时间没有更换的可能，只能让许老实等人回头重新做一副换上，但是眼下却只能用主帆来为船只提供动力了，这么一来，这条船的速度就慢了许多，参与到接下来的行动中，显然是不太可能了。

所以于孝天让韩显咱领十几个人，将伤员和大部分暂时用不上的物资还有部分俘虏装在这条船上，让其带船先行撤往东海村，汇合已经到东海村暂避的前面一批人，等候他的消息，为了防范俘虏在船上闹事，所有俘虏全部都被绑起来，关入到一个船舱之中，在行船期间，不许开仓放任何人出来。

人权嘛，这时候不是要考虑的问题，打败仗的人，这会儿是没有权利要求更多东西的，于孝天不杀他们，已经算是便宜了他们了。

各种物资在众人的努力下，全部被装上了几条船，没等到第三天早晨，岛上寨子里面的物资便全部被清理一空，只剩下了一些房屋和寨墙，一些木料暂时装不上船，也被他们就地用沙子掩埋了起来。

包括那条尚未造成的大型舢板，也被他们用沙子掩埋了起来，省的张虎的人过来，把它放火烧掉，回头等事情平息下来之后，如果有可能的话，于孝天会再派人来这里，把这条未建成的捕鲸用的大型舢板完工，拖到他们新的落脚之地去。

不等第二天早晨，于孝天便下令所有人登船，连夜扬帆驶离了金银岛，令各船升起了夜航用的灯笼，在舵工的cāo作下，借助船上的罗盘和星光，朝着塘屿岛方向驶去。

站在船尾，望着渐渐远去的金银岛，所有人的心情都很不好，他们在这里生活了已经将近一年时间，为了建起这个寨子，几乎他们所有人都付出了不知多少汗水，更有些人永远的留在了这里，马脸和好几个弟兄，都长眠在了金银岛上。

这里留下的有他们的汗水，有他们的欢笑，更有他们的眼泪，可是现如今他们却要放弃这里，离开这里，没有几个人的心情会好，甚至有的人看着背后的金银岛，不由得失声哭出了声。

刘旺也站在船尾，默默的掉着眼泪，于孝天深吸了一口气，扭头看了看船上的手下们，伸手拍了拍刘旺的肩膀，忽然间大声说道：“都别难受了！谁说咱们这一走就不会回来了？现在咱们离开这里，是为了以后过的更好，说

不定用不了多久，咱们不但要回来，而且还会占了南rì岛呢！做人要向前看！就守着这么一个小岛，咱们能成什么大出息？好了！弟兄们，打起jīng神了！记住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这句老话，迟早我于孝天还会带你们回来这里！”

听到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船上的气氛这才显得轻松了一些，刘老六也跟着强颜欢笑道：“大当家说的好呀！小子们，不就是个小小的金银岛吗？即便是弃了它又能如何？咱们只要跟着咱们舵把子，又有啥发愁的？刘旺，你小子给我滚下去，没事少他娘的在这儿给老子丢人现眼了！该干嘛干嘛去，谁要是再在这儿抹眼泪，看老子不拿鞭子抽你们这帮混帐玩意儿！”

船上的后生们这才哄笑了一声之后，赶紧从船尾散了去，该忙什么就忙什么去了，刚才的那种气氛顿时变得轻松了起来。

张虎是在何光出发的第二天一早，才得知了何光出师不利，非但没有能灭了于海狼，反倒栽在了于孝天手中的消息，那条何光手下的船，在战败之后，为了逃离战场，不敢逆风向南逃窜，而是乘风向北，转向了海坛岛方向加速逃离。

在海上绕了一大圈确定甩脱了海狼的船追击他们之后，那条船上的鲨鱼部众才敢掉头趁夜逃回了南rì岛。

天亮的时候他们才回到南rì岛上，将这次他们失利的消息告知了张虎。

这个消息对张虎来说，如同晴空霹雳一般，震得他险一些没有当场跌坐在地上，半晌都没回过神。

等他明白过来，这件事是怎么回事之后，当场就炸了一般咆哮了起来，将那个带船回来的何光手下痛骂了一顿，险一些将他拖出去砍了。

幸好还是他的师爷劝解之下，他才多少冷静了下来，让那个逃回来的家伙将事情原原本本的说了一遍。

听完了那厮的汇报之后，张虎更是气不打一处来，一边是怒其不争，一边是对海狼的实力感到惊异不已。

俺他对海狼的了解，姓于的刚来这里不久，实力很差，当初只有一条船，二三十个手下，怎么可能短短半年多时间里，就发展到了如此程度，一下拥有了二百多部众，麾下更是拥有了五条可用的船只。

这样的实力，即便是连他自己，也不能小看，也难怪何光会吃了这么大的亏，连人带船都被人家给抓了去。

这一次他派何光去灭海狼，其实错不能全在何光身上，他自己也明白，

是因为他们提前没有预料到海狼短短时间之内，居然发展到了如此强大的程度，以至于轻敌之下，让何光一头钻到了人家的口袋里。

而且这个于海狼也非常狡猾，以他的寨子为诱饵，自己带船队躲得远远的，让何光带人去咬钩，等何光到了金银岛之后，他才带着船队冒出来，打何光了个措手不及。

以当时何光的情况，在船只数量不占优势的情况下，而且上风头也被海狼给抢了去，这样的仗打起来确实很不容易，败在海狼的手中，其实也不能说何光是个笨蛋，当时何光的判断和决定，其实并没有错，只是因为他仓促之间，根本来不及逃走，便被姓于的带人缠住，使得他脱身不得。

而且从这个逃回来的家伙所述情况，海狼们极善于火攻，被干掉的两条船基本上都是被海狼用火油罐给点着了，这才导致何光大败。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张虎自己都觉得即便是换做是他，也不见得能讨得便宜，更别说是何光了。

现如今的情况是何光这一战大败，甚至连他自己也被海狼生擒活捉，现如今可以说是生死不明，这对于他鲨鱼帮的打击非常严重。

何光是他绝对的亲信手下，甚至可以说现在被他视作左膀右臂，眼瞅着过几天就要去塘屿岛和周边同行会面了，突然之间何光却被海狼抓了，这一下让张虎感到空落落的，有点不知所措了。

本来他在出道的时候，一共是哥九个，老四很早的时候就死于劫船的行动，老六和老九在当年官军来剿的时候，死于官军刀下，就剩下了老二钱松、老三王宏、老五方安、老七何光、老八马峰他们哥几个。

老二老三不服他，被他抓了起来，现如今被人救走不知所踪，老五老八和老二关系很近，不让他放心，他最倚重的现在只有老七何光了，可是眼瞅着就要去塘屿岛了，何光却又被海狼给连人带船俘虏了去，让张虎一时间感到没人可用了。

虽然他手下还有一些小头目，可是那些人以前都没被重用，在鲨鱼帮之中威信不高，承担不了大事，想来想去可用的也没几个人。

张虎这会儿的心情是极为愤怒，一腔怒火无处发泄，立即派人将方安和马峰招来，将这个信息告知了他们。

方安和马峰听罢之后，眼神都微微闪烁了一下，暗中相互交流了一下目光，但是脸上却露出了一副愤慨的神sè。

“反了！真是反了！这姓于的也太大胆了吧！连七哥他们也敢动，了不得了！大哥，你说吧，这次咱们该咋办？”马峰抢在方安前面，跳着脚的蹦了起来。

“没想到呀，没想到！这姓于的这才多长时间，就如此厉害了！居然有这么多人和船，咱们大意了呀！”方安这时候也开口说道，露出一副痛心疾首的样子。

张虎怒不可遏的站在大厅里面，抖着一身的肥肉，五官都快要走形了，怒道：“这事儿没完！老子不灭了他姓于的，就不姓张！真是翻了天了他们，我姓张的跟他们势不两立！”

老五，老八，叫你们来，我就是想听听你们的主意，现如今咱们该怎么办！你们俩都说说看！”

第二百零八章分头行动

方安和马峰对视了一眼之后，方安犹豫了一下之后，开口说道：“按理说现在老七被他们抓了，现如今生死不明，咱们这些当兄弟的，当然不能坐视不管，应该赶紧调集人手船只，赶过去把老七救出来！”

可是现在的麻烦是马上就到了五月初一了，咱们还要去塘屿岛会会那帮家伙，这时间上拉不开呀！

要是咱们去找姓于的话，就恐怕来不及去塘屿岛了，要是去塘屿岛的话，就没时间去找姓于的了！

现在的问题是，去不去塘屿岛，按理说老七的事儿更重要一些，可是如果咱们不去塘屿岛的话，那么这次他们邀咱们到塘屿岛一会，就等于咱们服软了！

要是这么一来，以后这福州一带，谁还把咱们放在眼里？所以塘屿岛也不能不去！

麻烦呀！大哥，要不然我看这样吧！塘屿岛咱们还是要去，可是老七那边也不能就此搁下不管。

要是你信得过我和老八的话，我们两个愿意带人跑一趟姓于的金银岛，不管老七是死是活，都要把姓于的金银岛给抄了！如果老七还活着的话，我们怎么也要想办法把老七给救出来！

至于塘屿那边，老大您只管准备，该去还是要去，不能让那帮混帐东西们觉得咱们怕了他们！

可是这么做，人手上有点拉不开，我和老八明天一早就赶往金银岛找姓于的去，最迟五月初一赶到塘屿岛跟你汇合。

不知道大哥觉得这么做怎么样！”

张虎这会儿真是后悔的要死，早知道如此的话，他怎么也不能这么轻敌，派何光只带这几条船去找姓于的麻烦！现如今倒好，他可以说是标准的偷鸡不成蚀把米，一下就折了三条船，百多个手下，连带最得力的何光也被姓于的给抓了去。

这实际上等于是把他断了一条臂膀，接下来塘屿岛和众盗一战，他的实力就被削弱了不少。

这个时间点实在是对他非常不利，本以为在赴塘屿岛之约以前，先把挑头的于海狼收拾了，起码将他的老窝端了，杀杀这帮家伙的锐气，提振一下己方的士气，可是没成想到头来偷鸡不成蚀把米，不但没有把于海狼的老窝给端掉，反倒被人家打了个伏击，将何光给拿下了。

这一下非但没有打击到这帮众盗的气焰，反倒让鲨鱼帮搞得是灰头土脸，士气大跌，同时还损失惨重。

方安说的很有道理，他们现在面临着两难的选择，是该先去救何光，还是先去塘屿岛会众盗，两件事挤到了一起，让他有点不知道该先干哪件事更合适了。

现在方安提出，由他和马峰二人率队再次前往金银岛，去救何光，让他张虎带队前往塘屿岛，这个方案倒是不错，可是张虎却觉得不太放心。

这段时间以来，虽然方安和马峰二人表面上很是老实，在岛上足不出户，让他们干什么就干什么，还帮忙压制着之前钱松和王宏的手下，约束他们自己的手下，很少在岛上闹事。

可是张虎总觉得从钱松出事之后，便和他们二人之间产生出了一种隔阂，再也没有以前的那种兄弟之情了。

把他们二人放在眼皮底下，张虎都觉得不太放心，就不用说让他们二人出去单独行事了，这就更让张虎对他们两个不放心了。

更何况张虎现在对钱松、王宏二人失踪一事，还没有头绪，一旦这件事暗中是方安和马峰做的话，他们现在一走，保不准还会不会回来，如果这件事跟他们有关的话，那么他的鲨鱼帮马上就会土崩瓦解。

更何况现在他在损失了何光之后，手中实力已经大损，分成两拨的话，实力更是不济，如果前往塘屿岛的之后，两方谈不拢大打出手的话，如果方安和马峰不按时赶赴塘屿岛的话，他很难保证以他目前自己手中的实力，可以将那帮同行们给解决掉。

所以在听罢方安的话之后，张虎顿时犹豫了起来，来回背着手腆着大肚腩在大厅之中来回踱步，这时候一旁一直没有出声的那个邢师爷凑上前，附耳对张虎嘀咕了几句。

张虎听罢之后点了点头，脸sè稍微好了一点，扭头对方安说道：“你这个办法倒是可行！不过老七带了四条船去，还吃了大亏，一旦要是你带的人手少的话，估计会有不妥！”

你和马峰前去救老七，我看可以！但是眼下我要去塘屿岛赴约，也不能没人！这样吧，老五，这次你就自己去金银岛，我给你拨四条船，加上你自己的两条船，一共六条船，也更稳妥一些！……”

方安在心里面暗骂了一句，张虎说白了还是不肯信任他，表面上是对他委以重任，让他带人去金银岛，但是却派了他两个亲信手下，跟着他一同前往，虽说这次将钱松和王宏以前的部下派给他，但是其中三条船上，都被张虎安插上了一些亲信手下，让他们实际控制了船只，这还不算，张虎还把马峰扣下，不许马峰跟他一起前往。

这说白了还是对他不放心，派人监视他，让他不能一去不回，或者暗中通敌。

可是张虎这么说了，方安也没有反驳的余地，于是只能点头答应了下来，抱拳告退，下去开始准备金银岛之行。

与此同时整个南rì岛的鲨鱼帮部众们也都很忙了起来，一条条船上的部众们开始登船做起了各种准备，水船来往于岸边和各船之间，为各船进行补水，并且给各船装上食物，同时也为各船补充箭支、弹药、火油罐、火砖等物，甚至于有些船上还搬运上了成箱的一窝蜂火箭，为即将出航开始做各种准备。

岛上更是吆喝声谩骂声四起，这一次包括钱松和王宏之前的手下们，也被调动了起来，一些人被分散到了其他船上，换了的头目大声喝骂着手下这些钱王二人之前的旧部，让他们动起来。

张虎为了摆平这些不听话的同行们，把亲信手下派到了各条船上充当他的督军，监视监督各船上的部众。

一时间南rì岛东北角的那个海湾之中人声鼎沸，船只如梭，海面上和岸上

的人员也都来来往往忙碌不停。

一夜过去之后，近期很少出寨的张虎难得亲自出了寨子，到寨子外面的码头上为方安送行，而方安也换了一身短打扮的衣服，收拾的jīngjīng神神，大步走上了他的那条座船，回身拜别了前来给他送行的张虎和马峰，一声令下带着六条船扬帆驶出了湾子。

待他们行出湾子之后，立即升满了船帆，吃足了风之后，转向驶向了金银岛的方向。

而张虎背着手站在栈桥上，看着方安带着的船队缓缓离去的帆影，半晌没有说话，隐约之间，他觉得有一种强烈的不安感始终在他的心头笼罩不去，猛然间他有一种派人把方安追回来的**。

可是仔细想想，他又想不出到底会出什么事情，该想到的他觉得似乎都已经想到了，钱王二人的船上，也有他的亲信，甚至连方安的座船上，也被他放了两个亲信手下，所以虽然他心有不安，可是却还是想不出到底会出什么事情，于是只能摇摇头作罢，待方安的船队消失在他的视线之内以后，他转身带着手下返回了寨子。

（不废话，今天两更！）

第二百零九章谋叛

0-05-

整个金银岛静悄悄的，连岛上的寨子都寨门大开，不到一个人影，更不要说在这里到有什么船只了。

当方安带着船队抵达金银岛之后，假模假样的围着岛转了一圈，还查了周边海域的情况，这才带着船队靠上了金银岛。

方安招呼同来的每条船的船老大一起下到了岸上，还将自己的几十个手下作为打头阵的，带到了岛上。

跟着方安到金银岛的除了他自己的两条船之外，还有三条船是以前钱松和王宏手下的船，另外还有一条干脆就是何光手下的一条船，除了方安自己的两条船之外，其余的几条船上的船老大都是张虎的亲信，包括船上的小头目也都换成了张虎的亲信。

这些人在离开南日岛之前，便被张虎特意嘱咐，一路上要盯紧了他们船上的那些钱松和王宏的旧部，同时也要着点方安，一旦方安有所异常举动的话，直接将方安拿下。

当抵达金银岛之后，这帮人在船上都没有到金银岛上有什么动静，于是在方安的调度之下，这才停船登岸。

当着每条船上的人都下来以后，方安对他们说道：“来姓于的知道事情闹大了，留在这儿也是等死，估摸着早就跑了！这会儿他们的寨中估计早就没人了，可是来了一趟，咱们总不能这么连进去都不一眼，就走了吧！大家伙跟我进去吧！”

众人上岸之后也没有发现什么异常情况，于是便都答应了下来，跟着方安进入到了寨子之中。

寨中同样也是静悄悄的，几乎连只老鼠都不到，当他们搜查了一番之后，确定这里没有一个人之后，方安才挥手道：“来姓于的确实确实是跑了！这里被他们收拾的干干净净的，连根毛也没剩下！”

那个何光的手下沮丧的骂道：“该死！这下麻烦了！这儿连个人毛都没有，我们七爷现如今到底咋样了，也不知道，这可咋办呀！”

一个跟着来的张虎的亲信对方安问道：“五爷！现如今这于海狼已经跑了，估摸着这地方他们也不会要了！现在咱们该干啥？是不是回去给大当家

复命？”

方安了这个寨子，摇了摇头道：“不用回去了，这次我奉命过来之前，已经跟大当家商量好了，后天一早就直接去塘屿岛跟他汇合，到时候弄不好还能出其不意打那帮家伙们一个措手不及！

所以既来之则安之，大家伙这段时间在岛上也憋闷的要死，既然出来一趟，再跑回去脚都歇不了，就要再去塘屿岛，还不如就在这里休息一天，后天直接去塘屿岛拉倒！

你们也都去招呼一下船上的弟兄们，我让我的一条船出去戒备，大家伙都上岸歇歇，轮换着歇上一天，再走不迟！”

张虎和何光的几个手下，方安，琢磨了一下也不觉得有啥不对头的地方，而且从这里再回南rì岛，确实也停不住，就要立即动身前去塘屿岛，于是他们也就点头答应了下来。

各船上的人手都被招呼着下到了金银岛上，方安煞有介事的还派出自己的一条船离开岸边，到海面上戒备，又是派人埋锅造饭，又是派人取水，在岛上忙活了起来。

眼着天黑下来，在岛上也没什么事儿，更没有发现附近出现什么船只，于是这帮海盗们便都开始松懈了下来。

特别是张虎和何光的手下们，平时就凭着张虎和何光给他们撑腰，总觉得他们比其他几个当家的手下身份高一点，平rì里也缺少约束，到了天黑下来之后，也都松懈了下来，被方安招呼到了寨子里面，开始吆五喝六的喝酒赌钱了起来。

而他们却不知道，这个时候，方安的几个手下在寨子外面，已经混到了那些他们带来的钱松和王宏的旧部之中。

自从钱王二人被张虎关了起来之后，这些钱王二人的手下们，近期的rì子就过得十分郁闷，他们都是钱松和王宏一手带出来的人，钱王二人平rì对待他们也都不错，钱王二人一倒，他们之中一些头目也被清洗，并且张虎也不信任他们。

张虎为了控制他们，要么是将他们打散，编到其他人手下，要么派来一些亲信充当他们的头目，结果这些rì子他们被限令禁足不说，吃的也跟猪差不多，动不动还经常xìng的被新的头目们打骂，这段时间甚至还被杀了好几个。

所以这些钱王二人的旧部们，这段时间的rì子过的极为憋屈，一边是心里

面为钱王二人鸣不平，一边还要被人歧视，不少人早就心存怨念，要不是暗地里方安和马峰偷偷的压制着他们，不让他们闹事的话，恐怕这个时候，他们不少人早就反出了鲨鱼帮。

这一次出来，对于他们来说，是近两三个月来，他们第一次离开南ri岛，出海之后，不少人着宽阔的大海，都心情难以平复。

上了金银岛之后，白天时候头目们还对他们监视比较严，可是到了晚上，在方安的招呼之下，这些张虎的亲信们，还有何光的那条船上的头目们多被招入到了寨中，吃喝赌钱去了，这才放松了对他们这些人的监视。

夜深人静的时候，一些方安船上的人悄然混入到了这些钱王二人的旧部之中，悄悄的告诉了他们一个令他们震惊不已的消息。

“什么？你说二爷还活着？……”有人立即便低声惊呼道。

“嘘！……小声点！笨蛋！别叫成不成？作死呀！”有人立即便压着嗓门喝止了其他人的惊呼声。

但是马上这些人便兴奋了起来，迅速的聚在一起窃窃私语了起来。

“不但钱二爷活着，王三爷现在也没事！还有你们几个兄弟，现在都还活着！就等着你们去见他们了！”一个方安的手下蹲在人群中间，挥手让两个人到一旁戒备，以防张虎的亲信听到他们的说话声，一边小声对围着他的那些钱王二人的旧部们说道。

这些人听罢之后一个个都兴奋异常，推出一个带头的对这个方安的手下问道：“我说兄弟，这事儿你咋知道的？我们二爷三爷这会儿在啥地方？”

“笨蛋！你以为二爷三爷出事，我们五爷不着急心疼吗？没五爷帮忙，谁能悄无声息的把二爷和三爷给救出去？至于他们现在何处，我也不清楚，但是五爷说的明白，他们现在都很安全，就等着五爷带你们去见他们了！”

今儿个晚上，五爷让我过来告诉你们这些，就是让我问你一句话，你们到底还惦记不惦记着二爷三爷他们！今后还愿不愿跟着他们干了！

都是爷们，都痛快点，愿意的点个头，不愿意的也不强求，可是你们要想明白了，现在你们过的都是啥ri子，天天被人当狗一样待，继续跟着大当家和姓何的干，有啥好处没有！

我们五爷为啥这段ri子，不让你们闹事，其实就是等的今天，怕你们在岛上闹起来，非但救不了二爷三爷他们，反倒还白白搭上了xìng命，现如今机会来了，你们愿不愿意跟着五爷走？”方安的手下压着嗓门对凑在他身边的这

些人问道。

有人立即便低声说道：“这话还用问？二爷三爷待咱们不薄，咱们天天都挂念着他们，现在知道他们好好的，谁他娘的还愿意留下来跟着姓张的和姓何的干，就他娘的不是娘养的！”

而听了这些人的话之后，剩下的人也都一个个咬牙切齿的接二连三点了头，其实这事儿他们自己心里面早就有一本账，留下继续给张虎干，既不被信任，也不被当人待，以前是没法子，没出路，现在得知了钱王二人还活着，等着见他们，谁还肯留下来继续给张虎干呀！

到所有人都几乎毫不犹豫的点头答应下来，方安的手下立即开始跟他们小声嘀咕了起来。

不多时，这些人便开始散开，好像什么事儿都没有发生一般，但是仔细观瞧，却可以慢慢的出来，这些人的活动是有迹可循的，有些人开始溜达到了海边，不时的朝着海面上偷眼观瞧。

也有人转了一圈，渐渐的散布到了另外一堆何光的手下休息的地方周围，过了一阵之后，有人在夜sè掩护之下，送了几包东西过来，这些钱王二人的旧部们，纷纷零散的凑过来，拿了一件东西，便转身藏在身上，立即散开。

他们的活动倒也不是没有引起其他人一点注意，留下监视他们的几个张虎的亲信，其中就有人出了一些端倪，有两个站起来，朝着这些钱王二人的旧部们走来，并且大声喝骂道：“你们他娘的这么晚了，还不都睡觉，到处转悠什么？都给我滚回去睡觉去！吃饱了撑的吗？明儿个不想吃饭了，你们明说好了，老子替你们省了好了！”

那些钱王二人的旧部们，带着怨恨的目光着走近他们的这两个家伙，一个人赶紧拦住其他人，陪着笑脸道：“二位爷！这不是咱们这些弟兄们，好久都没出来了么？在岛上也憋屈的厉害，好不容易出来一趟，今儿个晚上都想好好喘口气，这金银岛倒是不错个地方！大家伙也想透透气不是？这就去睡觉，咱们这就去睡觉！”

说罢之后，他们装作要转身回船上睡觉的样子，但是有人却绕到了这两个家伙的背后，趁着这两个家伙不被，突然间从背后勒住了他们俩的脖子，其余人马上都围了上来，把这两个家伙立即按倒在地，只听得一阵噗嗤噗嗤的声音响起，再那两个家伙，一会儿工夫便蹬了腿，躺在了地上寂然不动了。

第二百一十章方安的决心

0-05-9

这时候寨子里面也开始有了动静，方安的手下们，三个一拨，五个一伙，从船上下来，缓缓的混入到了寨子里面，三三两两的凑到了那些张虎的亲信们喝酒赌钱的地方，装作没事观的样子，将他们围了起来。

方安了天sè，眼瞅着二更天就要过去了，他让手下先陪着几个跟着过来的张虎的亲信和何光的手下喝酒，自己起身以撒尿为借口，走到了寨门处，有人立即附耳过来，对他耳语了几句。

方安点了点头，扭头朝着寨子里面看了一眼，虽说这次他过来的时候，没有事先和于孝天约好，但是这个机会却很难得，到现在为止，虽然张虎还在怀疑他，可是却始终没有抓住他的把柄，正是他动手的最好时机。

所以在来路上，他便考虑该如何动手的问题，这次跟着他来的人之中，有四分之一的人手是张虎和何光的手下，其余的基本上都是他和钱王二人的手下，只要能把这剩下的四分之一左右的人给控制住，那么他就可以一下控制住这次带出来的六条船。

而这六条船则占了目前鲨鱼帮三分之一左右的实力，一旦他控制住这些船只和人手的话，就等于又拆掉了张虎的一条胳膊，接下来张虎恐怕就再也没有继续在这福州海上称霸的资本了。

而今天他所要做的，就是摧毁这个曾经他们几个兄弟一手打造出来是鲨鱼帮，曾经他们齐心合力，好不容易才打出的这片天地，现如今要让他亲手毁去，不管是谁都不会很舒服，而且张虎作为大哥，也曾经对他们不错过，现如今只要他迈出这一步，以后这兄弟永远就不是兄弟了！

所以方安在下令之前，久久不能平静，默默的回忆着以前的一幕幕他们哥几个一起打拼的场景。

而那些他的手下们，这会儿则都紧张的望着方安，等候着方安最后下令，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方安深吸了一口气，然后长长的叹息了一声，点了点头，低声道：“动手吧！”

随着一声尖锐的口哨声在寨墙上响起，那些散布在金银岛上，以及各船上的方安的手下，以及钱王二人的旧部们，几乎同时都动了起来。

只听岛上寨内寨外还有几条船上，都响起了呼喝斥骂的声音，本来还在喝酒赌钱的那些张虎和何光的手下们，听到唿哨声也都微微一惊，想要站起

来是什么状况，可是眨巴眼的工夫，站在他们身边的那些方安的手下们，便纷纷托出了腰刀，把刀架在了他们的脖子上，并且喝令他们坐下不得擅动。

“你们这是作甚？反了不成？”有张虎的手下立即对方安的手下们厉声喝问道，露出一副要发飙的神态，还想去腰里面摸刀。

拿刀逼着他的一个方安的手下，二话不说飞起一脚便踹在了他的脸上，一脚把这个发飙的家伙给踹翻在地，一脚踏在他的胸口，将刀横在他的脖子上，伸手将他腰间的刀摘走，这才冷笑了一声对他说道：

“反了？就是反了你又能如何？老子们早就受够了你们这帮王八孙子的气了！今儿个你们要是识相的话，咱们五爷说了，念在大家也算是兄弟一场的面子上，留你们一条狗命，要是再敢乱动，就别怪老子对你不客气！”

这样的喝骂声在岛上到处响起，不多会儿工夫，寨子里面就安静了下来，只有两个不识趣的家伙，发现事情不妙，蹦起来抄家伙想要顽抗，结果三下五除二便被围上他们的方安手下乱刀剁翻在地，其余的十几个家伙根本没有能反应过来，便被缴了械，接着被绑成了粽子。

但是行动并没有想象的那么顺利，何光手下的那条船，因为是单独一伙，没有及时被控制住，发现了情况异常之后，他们还是控制住了他们的船，没有被当场拿下，只是下到岛上的部分人被俘或者被杀。

当何光手下的那条船上的人见到岛上大乱，心知大事不妙，赶紧纷纷逃回船上，拼命的阻止叛乱的这些人夺船。

在海边响起了一片激斗的声音，喝骂声更是响成一片，方安这个时候带人冲到海滩上，一边命自己麾下的两条船立即动起来，并且点亮了灯笼火把照亮了海滩，用自己的两条船堵住了这条何光的船，使之无法起锚逃离海边。

“船上的人听了！你们这会儿哪儿也去不了，识相的话就速速丢下家伙，下船受缚，我等念在大家曾经都是鲨鱼帮弟兄的面子上，绝不伤了你们的xìng命，如若不然的话，定要杀上船去，将尔等杀光！”

现如今何光已经没了，你们还给谁卖命？难不成非要搭上尔等的xìng命不成？……”在海滩上有人大声的对船上那些顽抗的何光手下们大声叫道。

这时候何光手下的这条船上，已经没有了头目，他们的船老大刚才下到岸上喝酒，这会儿已经被控制了起来，仅剩下了两个小头目在船上留守，这会儿船上不到二十个人，一个个都变成了惊弓之鸟。

他们刚才有心升帆起锚逃离这里，可是因为太过混乱，要阻击方安和钱

王二人的手下夺船，一时间无法顺利完成升帆起锚，这会儿想要再逃已经来不及了，两条方安手下的船已经移动到了他们背后，堵住了他们的去路。

眼瞅着逃是逃不掉了，而且不一会儿工夫，他们的船老大也被五花大绑的押到了海滩边上，带着惊惧的神sè，对他们喊话，让他们放弃抵抗下来投降。

结果这条船上的那些何光的手下们见到大势已去，只得纷纷抛下了手头的家伙，告饶投降，被带下船也绑缚了起来。

方安策划的整个行动，用了不到半个时辰的工夫，便大获成功，这次跟着他过来金银岛的这帮张虎和何光的亲手下，除了部分被杀之外，其余的全部都被抓了起来，绑成了一团押在了金银岛寨子之中。

方安让手下的人带着钱王二人的部分部下，先将几条船都控制了起来，并且将各种兵器收拢了一下，归入到舱中，这才举步进了寨子，来到了几个张虎和何光手下的面前。

一个张虎的手下亲信，红着眼盯着方安，一见到方便怒骂道：“方五！亏得大当家如此信任你，没想到你居然会做出这样的事情，你对得起大当家吗？”

方安冷冷的了这个家伙，点点头道：“张成，你觉得我方某有何对不住他张虎的？”

这个张成拧着脖子骂道：“大当家处处不跟你计较，现在还让你带着咱们来找姓于的算账，大当家把你当兄弟，可是你却要背叛与他，这难道就是你对得起大当家吗？我呸！”

方安的手下上去就想揍这个张成，但是被方安喝止，方安缓缓的从怀中掏出了他左手断腕上按的铁钩，缓缓的说道：“你说的对，我确实对不住大哥！可是你也是跟着他的老弟兄了，想当年我断了这只手的时候，你可曾记得我大哥如何对待我的吗？”

他将我弃之不管，连你们这些人也视我为废物，动辄出言嘲笑与我，要不是二哥三哥始终照顾我的话，何有我方某的今天？

二哥三哥对他忠心耿耿，事事以咱们鲨鱼帮大事为重，可是大哥又是如何对待他们？

二哥为了咱们鲨鱼帮，率众北上南竿塘于混江龙一战，大哥和老七呢？他们拒不派人出战，坐视我们战败，而二哥三哥我们，明知实力不济，可是还是为了鲨鱼帮前去南竿塘与混江龙死战一场！

到头来二哥为此身负重伤，可是回去之后呢？大哥却借口他办事不利将其囚禁，明知他身上有伤，却不让人救治于他！要将他置于死地！他这么做难道就是当大哥应该做的吗？

三哥脾气是不好，经常顶撞于他，可是三哥却对他也是忠心耿耿，他居然让人用铁链穿了三个的琵琶骨，朝死里整他！

哼哼！信任！他信任过我吗？自从他将我二哥三哥抓起来之后，何曾信任过我？处处派人监视与我，将我禁足，不许擅动！现如今无人可用了，才想起我来！

哼哼！这样的大哥，不认也罢！

你以为我这么做心里面就好受吗？鲨鱼帮是我们弟兄用命打拼出来的，现如今让我亲手毁了它，难道我就好受吗？

这都是大当家逼得，如果今日我不动手的话，改日二哥三哥的下场就是我方某的下场！你张成还有什么好说的？”

听罢了方安的这番话之后，周围的那些方安的手下和钱王二人的旧部们，各个脸上都露出了一副怒sè，纷纷又是吐吐沫，又是破口大骂，搞得张成有点无话可说。

可是张成却还是拧着脖子嘴硬道：“大当家有些事确实做得不是很对，可是他毕竟是咱们的大当家！你是他兄弟，就不该这么做！难不成你要带着这些弟兄，投靠那帮混帐吗？

嗤……！实在是可笑！就凭他们，也陪跟咱们大当家为敌！姓方的，你要是念在和大当家的情面上，这事儿做了也罢，你大不了带着你的手下远走高飞便是，让我们回去，也算是你和大当家兄弟一场，大当家没白拿你当弟兄待！

要不然的话，这事儿传出去，恐怕这辈子你姓方的都没法做人了！改天等大当家知道之后，绝不会放过于你！”

方安听罢张成的话之后，脸sè变得冰冷，缓缓的走到了张成面前，冷笑一声道：“张成，你对张虎倒是忠心耿耿呀！”

张成拧着脖子sè厉内荏的叫道：“大当家义薄云天，我等受其恩泽，岂能忘恩负义？我张成对大当家自然是忠心耿耿，岂能像你等这般的小人！”

张成的话音一落地，方安的眼中立即闪过了一丝寒光，左手突然一挥，

那个装在他断腕上的锋利铁钩闪电一般的一下钩入到了张成的腹部。

张成的眼睛顿时瞪的老大，闷哼了一声，低头了插在他肚子里面的铁钩，抬起头脸开始扭曲起来，瞪着方安嘴唇哆嗦着说道：“你……小人……”

方安用力将铁钩朝上一提，铁钩更是钩入他的身体更深，张成疼的浑身抽搐，嘴里面忽然冒出了血，身体剧烈的抖动了起来。

方安面目狰狞，再一次用力一提，铁钩从张成的腹部直接钩入到了他的心脏位置，刺穿了他的心脏，张成大口的吐着血，两眼一翻，身体渐渐的开始软了下去。

方安用力一托，刺啦一声拉开了张成的肚子，勾出了一截肠子，鲜血从他的腹部伤口一下涌了出来，张成咕咚一声便倒在了地上，又抽搐了几下之后，便蹬直了双腿，死于当场。

方安狞视了一圈剩下的那些张成和何光的手下们，冷声道：“方某最重义气二字，这次不是我方某对不起大当家，是大当家对不起我们太多的人！张成既然对他如此忠心耿耿，那么我只有送他先走一程了！下面还有谁还想步他的后尘的？不妨接着站出来好了！”

当到方安毫不留情的干掉了张成之后，其余的那些人一个个都吓得缩头缩脑噤若寒蝉，再也没人敢蹦出来指责方安的不是了。

其实大家伙都明白，这一两年来，鲨鱼帮早已不是当初那样和和睦睦了，张虎这两年来，只顾着骄奢淫逸，疏于对帮内的管控，何光仗势欺人，早已引起了其它人的不满，这次张虎想要趁着机会，将手下梳理一下，清除掉钱松和王宏、方安等人，没想到现如今事情却闹到了这等地步。

方安这么做其实也是自保，某种程度上来说，也算是无可厚非，所以张成刚才那么骂方安，根本就是自己找死，其他人深深的引以为戒，再也没人敢去触碰方安的逆鳞了。

“五爷！接下来咱们该咋办？”有人对方安问道。

方安苦笑了一声道：“事已至此，现在咱们只能尽快去汇合于大当家，找到二哥和三哥再说了！当初我给于大当家有过承诺，只要他救出二哥和三哥，我便效命于他，希望这次我没有选错！”

大家伙休息一下，天亮之后咱们就出发前往塘屿岛！估计于大当家应该提前一步去了哪儿了！”

第二百一十一章嗜血为盟

0-05-20

虽然还有两天才到五月初一，但是刘一刀、独眼龙、鲁通、冯喜、孟杰五人也都提前带着部众和麾下的船只，来到了塘屿岛，在这里和于孝天汇合在了一起。

六家海盗聚齐到了塘屿岛之后，声势倒是也颇为不小，于孝天自己就带来了五条船，近二百部众，其余的也都有一到三条船，几十个到一百多个部众不等，加在一起之后，也有五百多人。

这么一大帮海盗凑在一起，当然讲不了什么纪律之类的事情，除了海狼部众比较规矩之外，其余的海盗把塘屿岛闹得是不得安宁。

有人在岛上凑在一起赌钱，有人凑在一起喝酒，总之乱糟糟的一片，的于孝天颇有点头疼，可是他也知道，指望让这帮海盗们都像他的海狼部众们一般，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这帮人根本就不知道什么叫做规矩，又不是他的部下，所以他根本无法去管。

倒是海狼这边的表现，让于孝天颇为满意，这些手下们登岸之后，规规矩矩的凑在一起，埋锅造饭的埋锅造饭，休息的休息，聚众嚣闹的也不多，最多就是说说笑笑，没人跑去跟其他同行混在一起胡闹。

仅此一点，于孝天就很知足了，这全拜他这半年多来对这帮家伙们的训练，让他们都知道了什么叫做规矩，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所以即便是和同行们在一起，他们也没有做出过分的举动，这一点让于孝天很是自豪。

几个当家的齐聚到了塘屿岛之后，都主动来拜见于孝天，这一次本来就是于孝天挑头跟张虎斗，而且于孝天的海狼实力最强，在这大海上，谁的拳头大，谁就是老大，这是一个颠扑不破的道理。

所以无形之间，其它几家同行们已经把于孝天视作了主事之人，以他为首，听他的调派也是理所应当的。

于孝天安排了几帮人轮流乘船出去，在海面上充作巡哨船，监视附近海面上的动静，并且让这些同行，各自约束一下手下，不要在塘屿岛上闹的太厉害，酒可以喝，但是不能喝多，钱也可以赌，但是不能伤了和气！

刘一刀等人也都答应了下来，各自加强了一些对他们手下部众的约束。

于孝天将前日在金银岛伏击何光，并且大败了鲨鱼帮的事情告知了众人，

当众人听闻于孝天居然连何老七也一并抓了来之后，各个都大吃一惊。

鲨鱼帮平时是他们连惹都不敢惹的庞然大物，现如今要不是于孝天挑头的话，他们估计着宁可换个地方呆，也不敢和鲨鱼帮如此正面对抗。

可是没想到几天不见，于孝天便跟鲨鱼帮大打出手，还干掉了鲨鱼帮三条船，连鲨鱼帮的何老七也被他给生擒活捉了过来，这就更让这帮家伙们对于孝天和他的海狼们刮目相了几分。

但是于孝天当然不会将他和方安暗中联络的事情告诉众人，到目前为止，为了确保这次对付张虎，能打张虎一个措手不及，他连钱王二人的事情都没有告知众人，像方安这样的内线，他是绝不会轻易说出来的。

除了他不说之外，他还对自己手下也下了封口令，严禁任何人谈及他们以前做的不少事情。

在见到这几个同行之后，于孝天也不推辞，信心十足的将他的初步计划告知了众人，并且给众人做了一番布置，还给众人打气，告知他们这次邀张虎过来，让他们不要担心，他于孝天有十足的把握，打张虎一个落花流水。

而且他告诉众人，张虎的鲨鱼帮现下早已不是以前的那样厉害了，现如今鲨鱼帮没了钱松和王宏之后，内部已经人心不稳，加上他刚刚抓了何光，更是让张虎变成了一头没了尖牙利齿的鲨鱼。

所以表面上来，张虎还有十几条可用之船，数百名部众，可是实际上他已经没有什么可怕的了，这次只要在塘屿岛，他们众人齐心合力，定能将张虎打败，让张虎从此再也不敢在福州一带嚣张。

听罢了于孝天的鼓动之后，众人连连点头称是，可是却并未能彻底消除他们的顾虑，在这些人眼中，鲨鱼帮即便是缺了钱松、王宏、何光，近期内部不稳，加上于孝天刚刚干掉的三条鲨鱼帮的船，可是鲨鱼帮毕竟是饿死的骆驼比马大，真正的实力并未减少太多，如果倾巢而出的话，他们这些人还真就不见得就是鲨鱼帮的对手。

着众人脸上的表情，于孝天便出来了他们心中的顾虑，叹了一口气道：“假如连诸位都没有信心的话，那么来这一次咱们还不如不来！”

既然咱们已经下定决心和张虎翻脸，那么就要抱定与之决一死战的决心，还可能有点胜算，但是假如诸位自己信心不足，一旦和张虎动起手来，到时候难免会有人因为惧战，提前逃走，到时候便会害了所有人。

如果是这样的话，依我大家现在还有机会，趁着张虎还没有来，大家伙一拍两散各自带着自己的弟兄，远走高飞更安全一些，省的到时候因为诸位

有人害怕，把事情彻底搞砸！”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众人沉默了一阵，各自都在其他人脸上扫视着，观察着其他人的表情。

最终刘一刀忍不住说道：“于当家，不是我等胆小怕事，事到如今说不敢干了，这人谁都丢不起！可是单凭你一个人说，好像这件事很容易办！可是毕竟张虎还有数百部众，而我等似加在一起实力与之相仿，可是大家都心知肚明，咱们并非是一伙的，真格跟张虎打起来的时候，人心隔肚皮，不敢保证所有人都一条心跟张虎死拼！难免有人会想要保存实力，见势不好脚底抹油溜之大吉。

而鲨鱼帮那边即便是没了钱老二、王老三、何老七，可是还有方老五和马老八，另外其手下还有船只不下二十余条，部众数百人，这些人即便是再怎么人心涣散，可是他们毕竟还都是听命于张虎一个人的。

这么一来，一旦动真格的打起来的话，咱们这边确实堪忧！

但是现在说不干，也不成！咱们毕竟已经一块儿给张虎下了战书，不管现在干不干，都已经跟张虎撕破脸了，张虎绝对不会放过我等，到时候正像当初你所说的那样，咱们迟早一个个的被张虎给拔了，谁也跑不掉！

要我说，这次张虎来之前，咱们自个要先约法三章，确保到时候大家伙能齐心协力，一条心思的跟张虎干！没人事到临头的时候脚底抹油才行！”

于孝天听罢刘一刀的话之后点点头道：“此话甚是！咱们确实是要事先约法三章，把丑话说前面不丑！刘兄，你不妨接着说吧！怎么个约法三章？”

众人再次都望向了刘一刀，刘一刀咳了一声清了清嗓子，站起来说道：“既然事到如今，大家要斩鸡头喝血酒，立毒誓，发誓到时候绝不会轻易逃跑，否则的话便绝对不得好死！

另外现在大家都是穿在一条绳上的蚂蚱，丑话要先说在前面不丑！谁要是临阵脱逃，那么即便是这次败了，到时候大家伙也决不能放过他！有人要是怕死，那么咱们要让他事后死的更惨才行！

不管他跑到天涯海角还是上天入地，咱们这辈子都决不能放过他！定要迟早找到他，杀他全家鸡犬不留不可！”

“这话在理！我独眼龙赞成！喝血酒、立毒誓！谁要是他娘的临阵脱逃的话，等回过头来，咱们决不能放过他！”独眼龙听到这里，跳起来大声叫道。

其余的一根眉冯喜、九条命孟杰、鲁通三人也都立即点头称是，表示同

意刘一刀的话，愿意立下毒誓。

“如此甚好！那么咱们就斩鸡头喝血酒、立毒誓！丑话说前面不丑！”于孝天也一拍膝盖站了起来。

众人当即派人去弄来了一只大公鸡，交到了于孝天手中，这也等于是代表了他们承认了于孝天来主持这次对抗张虎的行动。

于孝天也不推辞，从腰间拔出一把锋利的匕首，轻轻一挥，便削去了大公鸡的鸡头，倒提着公鸡将鸡血淋到了一溜装满了酒的酒碗之中。

除了他们几个当家的之外，包括各自麾下带船的船老大们，也都被招来了，一起喝了这碗血酒，省的这些人之中到时候出了临阵脱逃之辈。

饮罢了这碗血酒之后，众人咣当咣当都把酒碗摔碎在了地上，于孝天一抹嘴道：“痛快！今儿个我姓于的第一个带头对天起誓！如若我等跟张虎打起来的话，我于某如果贪生怕死临阵脱逃的话，那么此生定会万箭穿身，不得好死，而且死无葬身之地！……”

众人也都立即跟着一起发了毒誓，保证绝不会干出临阵脱逃之事。

这样的嗜血为盟之后，众人再次回到了棚子里面，于孝天这才接着说道：“诸位！今天我等能齐聚在这儿，并非是于某胆大包天，吃了雄心豹子胆！现在有些事于某要给诸位卖个关子！等回头张虎来了之后，才能让大家伙知道！

但是我可以事先给诸位保证，这一次张虎不来则罢，只要他敢来这里，我们又能齐心合力，我于某便可以保证，让张虎吃不了兜着走！我不敢说一定能杀了张虎，起码让他铩羽而归却没有一点问题！

只要大家伙信得过我于某，这次于某定能保证，让大家伙今后再也不受这厮的欺负！”

众人听罢之后，各个都满腹狐疑，着于孝天的脸，他们都出了于孝天现在是胸有成竹，转眼再跟着于孝天的那些他马臬等他的手下，这时候也各个都腆胸迭肚，没有一点担心的神sè。

刘一刀笑问道：“于当家，你这葫芦里面又是卖的什么药呀！你的样子，好像是信心满满，丝毫不为这件事担心一般！可否先透露一点消息，让咱们也心中有点底吗？”

其它几个当家的听罢之后，也都觉得于孝天肯定除了之前告诉他们的计划之外，还有一些事瞒着他们，于是也都跟着起哄，要求于孝天透露一些。

（孩子二十多天了，黄疸这才刚退，天天夜闹不停，真是各种的瞌睡呀！
现在一睁眼就是换尿布，天天围着小家伙转！累呀！）

第二百一十二章践诺认主

0-05-2

于孝天笑着对众人抱拳道：“请恕于某现在还不能相告，这件事事关本次能否战败张虎，事先于某必须要保证，不能走露半点消息，否则的话一旦走露消息的话，弄不好张虎连来都不敢来了！”

总之这是于某的杀手锏，不用则罢，一旦祭出这个杀手锏的话，那么定能要张虎吃不了兜着走！呵呵！到时候诸位一定会知道的！

对了，为了确保这次咱们能大败张虎，于某还给诸位准备了一些东西，现在已经让我的弟兄们卸到了岸上，算是于某给大家的一个定心丸吧！”

说罢之后，于孝天带着众人来到了海滩上，两条临时的栈桥深入到了海水之中，两条海狼的船只靠在了栈桥两侧，一些海狼部众们，这会儿正在从船上不断的卸下了一箱箱的东西，然后通过栈桥送到了岸上，码放在了岸上。

于孝天带着刘一刀等人，来到了岸边之后，亲手打开了一个箱子，从中取出一个瓷瓶，拿在手中对众人说道：“诸位请！这是火油瓶！别没有火油罐大，但是却可以丢的更远！这里面装的都是上好的油脂，易燃耐烧，一旦到时候跟张虎干起来的话，拿着这些东西，使劲的朝着他们船上砸，定要张虎他们好受！

可惜的是眼下我虽然不惜重金弄来这些东西，可是数量却还是有限，每家只能送你们五十个，另外再送给诸位每家几大桶。

张虎不是手中大船多吗？咱们拼船力肯定不是他的对手，他如果想要拼船力的话，咱们肯定吃亏，这些大桶的油，到时候可以装在小船上，再堆放一些柴草，到时候派人驾船冲过去，勾住他们的大船，点着了定要他们好！

有这些东西之后，咱们还怕他张虎个什么？一会儿诸位派人过来，把这些东西领回去好了！只可惜于某实力有限，不能给大家伙更多的好东西！到时候还希望大家能齐心合力，不要放过了张虎那厮！”

众人一听顿时都高兴了，火油罐他们也都有，但是因为这时代油脂缺乏，他们船上即便是备有火油罐，也数量很少，现如今于孝天一下给他们每家都送了这么多的火油瓶，别表面上这东西算不上是啥厉害家伙，可是在海上他们这些人人都知道，火油罐一旦丢到船上的话，会是什么结果，这家伙比起他们目前手头上的铳炮还要厉害。

到这些东西，他们也明白了于孝天为何轻易的便将何光击败，还生擒活捉了何光，原来于孝天居然准备了这么多好东西，这一下让他们顿时士气大涨了起来，赶紧连连称谢，派人过来将这些鲸油、火油瓶领回去，放在了他们的船上。

接着他们又派人在岛上搜集柴草等物，装在了船上，随时准备到时候放火船去对付张虎麾下的那些大船。

正在众人热闹的时候，有人忽然间指着塘屿岛东面叫道：“那边起烟了！”

众人听罢之后，都立即朝着岛的东面望去，果不其然到东部海面上派出去的巡哨船所在的位置冒出了一股黑烟。

于是岛上立即一片哗然，原本在岛上休息的各股海盗，都立即站了起来，纷纷涌向了海边，准备登船出海，应对不测。

于孝天也心中紧了一下，赶紧登高极目远眺，但是不一会儿功夫，黑烟却渐渐的消散了，这让岛上不少人都感到有点糊涂，纷纷驻足朝着远处望去，可是因为哨船的距离比较远，在没有望远镜的情况下，却很难清楚远处海面上的那条巡哨船发生了什么状况。

于孝天止住有点惊乱的众人，让他们稍安勿躁，这会儿不必太过紧张，而他则派出马泉，带了海鹰号出海，朝着巡哨船所在的位置搜索，去查探一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岛上众人都紧张的等候着消息，但是巡哨船那边一直没有再冒出黑烟，又等了一会儿之后，巡哨船和海鹰号都返回到了塘屿岛南端，停靠在了湾子里面。

众人都立即围了上去，纷纷询问刚才出了什么事情，刚才在东面巡哨的船也正是海狼的海豹号，孟疯子下船之后，神sè有点怪异，似笑非笑，被众人问及刚才发生什么事的时候，孟疯子支支吾吾，最后推说错吧一条过路船当成了鲨鱼帮的船，误发了jǐng报。

众人一听是误会，于是都长长的送了一口气，立即挥手将各自的手下赶开，纷纷散去，但是于孝天却不认为孟疯子是误发了jǐng报，待众人散去之后，对孟疯子问及原因。

孟疯子这才凑到于孝天耳边低声耳语了几句，于孝天的脸上顿时露出了一丝笑容，点了点头之后，让马泉等人先陪着其他众人喝酒，而他跟众人打了声招呼，便悄然登上了海豹号，又和孟疯子一起出了岛，朝着东北方向驶去。

但是众人没有观察到，于孝天在离开的时候，海狼号上放下了一条舢板，将几个人送到了海豹号上，其中一人显得很虚弱，上下船的时候，都是让人用绳索帮忙，才完成了换船。

着眼前这六条船，于孝天笑的是见牙不见眼，一边挥手打招呼，一边令孟疯子将船靠了过去。

方安和于孝天一见面，来不及寒暄，仅仅是抱了抱拳，就立即对于孝天问道：“于当家，我二哥和三哥何在？”

于孝天请方安下到了海豹号上，拱手笑道：“钱二哥和王三哥都安然无恙，眼下就在这条船上，来人，请钱兄和王兄出来吧！”

话音一落，几个人便从舱中走了出来，其中一个人被其他几人搀扶着，缓缓走出舱之后，方安一，就立即飞身扑了过去，扑通一声跪在了甲板上，眼里噙着泪呼道：“二哥！老五来了！老五见过二哥，见过三哥！”

钱松这会儿也很激动，嘴唇颤抖着，探身在其他人的搀扶下弯腰下去，托住了方安的胳膊，眼眶也不禁发红了起来，眼睛也跟着湿润了。

“老五，快快起来！快快起来！来了就好！咱们弟兄总算是又见面了！”

王宏这个时候也伸出了一只手，他的另一只手被布条吊在脖子上，抓住了方安的一条胳膊，哈哈大笑道：“老五！总算是又见到你了！不错不错！小子这段时间好像又胖了点呀！”

方安从甲板上站了起来，这时其它几个钱松和王宏的手下，也都过来给方安见礼，方安拉着钱松上下打量着，忍不住又眼圈红了起来，开口道：“二哥！三哥，你们受苦了呀！但不知二哥现下身体如何了？”

有人这个时候给钱松送来了一张椅子，让钱松坐了下来，钱松喘着气坐在椅子上，摇了摇头道：“能捡回来这条命，已经不错了！这次要不是于当家长想尽办法救治的话，你二哥我恐怕就没机会再见到你们了！可是这身子骨却不成了！现在走几步都喘得厉害，腿软脚软！呵呵！……咳咳……”话没说完，钱松便又剧烈的咳嗽了起来。

王宏在一旁一脸怒sè的说道：“二哥当初受了伤，张虎那厮却不让人给他治伤，一直这么拖着，险一险就死在了死人洞里面，后来幸好于当家冒死将我们救了出来，带回金银岛之后，专程在陆上绑了一个名医过来，救治二哥！

虽说二哥的命算是保住了，可是身子也垮了！郎中说了，他的伤拖得太

久，这身子落下了伤症，伤了肺，以后不能动怒，也不能再舞刀弄枪了！

都是张虎那厮害得，而且那厮把我关到死人洞之后，还命人用铁链子穿了我的一根琵琶骨，朝死里整我！幸好于当家救我们及时，要不然的话连我也都要废了！

这不，到现在我这左臂还用不上力，一动就疼，只能吊着膀子！nǎinǎi的，让老子见到了张虎那厮，绝不会再放过他，我们兄弟一场，他居然如此对待我们！我呸！”

方安一听也不禁动容，赶紧躬身道：“都是兄弟无能，让二位哥哥受苦了！”

钱松摇头道：“这怪不得你！你做的很不错了，要不是你暗中压着，估计现在不少弟兄都要死在张虎的手里了！这事儿都是老大的不是！对了！你现在怎么带人过来了？怎么还一下带来了这么多船？”

方安这才将他这次自己请命到金银岛的事情原原本本的对钱松和王宏说了一遍。

听罢之后，钱松脸上露出了一丝落寞的神sè，抬头了周边渐渐靠上来的那几条原属于鲨鱼帮的船，深深的叹息了一声道：“鲨鱼帮算是彻底毁了！可惜你我弟兄打拼了这么多年，鲨鱼帮却顷刻之间毁于一旦！”

王宏却摇头道：“二哥！休要再提什么鲨鱼帮了！鲨鱼帮只是他张虎的鲨鱼帮，跟咱们以后再无瓜葛！

老五，现在我已经不是海狼的人了！今后三哥打定主意了，以后就跟着于当家混了，不知你以后又有何打算？”

方安这个时候才扭头了一眼一直站在旁边默不作声的于孝天，正sè答道：“二哥，三哥！当初我拜托于当家前去救你们的时候，便对于当家说过，只要于当家能把你们救出来，今后我方安便以他马头是瞻，从今以后愿听他的调遣！既然连三哥都跟了于当家，那么兄弟也愿留下，听从于当家吩咐！”

话音一落，方安扭头便转向了于孝天，上前一大步，从怀中掏出了左手的铁钩，右手搭在铁钩上做抱拳状，扑通一声跪在了甲板上，大声说道：“于当家在上，在下方安，从今以后愿听从当家的吩咐！请受方安一拜！”

第二百一十三章摊牌

0-05-22

说着方安便立即把头磕了下去，跟着方安过来的几个他的手下，这个时候也都赶紧跟着跪了下来，对于孝天叩拜，表示愿意跟着方安投入于孝天麾下。

于孝天满脸惶恐的神sè，连忙上前搀起了方安，并且一个个将他后面的几个手下也都搀了起来，苦笑道：“方兄弟！救二位哥哥，也是我分内之事，岂能当真，在下何德何能，能让诸位兄弟投效于我，不敢当，实在是不敢当呀！起来起来！大家都起来！此事要从长计议才行！”

方安起身之后，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方某从来都是一诺九鼎，既然当初答应了于当家，那么又岂能把吐出去的吐沫给舔起来？要不然的话，我方某还算是人吗？”

除非是于当家瞧不起咱们，不愿意收咱们这些兄弟，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方某走便是了！”

于孝天赶忙摇头道：“岂敢岂敢！方兄乃是有情有义之人，像你们这样的人，于某求都来不及，岂能拒之门外，只是于某资历有限，恐怕委屈了诸位兄弟！”

说完这话的时候，于孝天怎么都觉得自己很虚伪，其实这会儿他心里面早就乐开花了，他早就在等这一天了，可是却还要说这种客气话，真真的有点宋江的感觉。

方安摇头道：“有情有义方某不敢当，倒是于当家才堪称是义薄云天之人！而且于当家的本事，大家伙有目共睹，谁也不敢瞧不起于当家！所以只要于当家不嫌弃咱们这些弟兄，就不要再推辞了！”

正说话间，海面上其它几条船这时候也围了上来，船上那些钱王二人的旧部，这时候都到了钱松和王宏，以及跟着他们被张虎抓起来的那些手下，顿时响起了一片欢呼之声。

在来之前他们这些人还心中惴惴，不敢完全相信方安的话，直到这会儿到了钱松和王宏安然无恙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时候，这些人的心才算是放到了肚子里面，一个个像是找到了亲娘一般，高兴的是无以名状，跳着脚的扯着嗓子在船上大声的欢呼了起来。

钱松被扶了起来，站在船舷边，和王宏等人笑着跟原来的手下们打着招

呼，频频像他们挥手致意，基本上都是一脸的兴奋，唯有钱松高兴之余，眼中的神sè却很复杂，兴奋之中，还带着一丝悲哀和遗憾。

这样的场景在海面上持续了很长时间，人们的情绪才渐渐的稳定了下来，方安这才问及于孝天接下来该怎么办。

现如今于孝天已经成为了他们名义上的新舵把子，方安自然要向于孝天请示接下来的行动计划。

于孝天客气了一下之后，请钱松坐下，和王宏等人商议了起来，最终当他确定了接下来的行动方案之后，方安连连点头称是，王宏更是呲牙咧嘴大笑称妙。

钱松微微叹息一声，抱拳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这一次一旦张虎来的话，如此布置，可谓是将其置于死地，但是钱某还是有个不情之请，还望于当家答应！”

于孝天正sè说道：“钱兄不必客气，有话尽管吩咐便是！”

“吩咐不敢当，毕竟我们都是鲨鱼帮出身，虽然张虎对我不仁，但是我们这么做也算是对他不义了！一旦于当家得手之后，还望在我钱松的面子上，对鲨鱼帮那些张虎和何光的手下们，开一面，少杀慎杀为好！”

对于张虎，如果他肯俯首认输的话，念在我们多年交情上，也请于当量能放过他一条生路！钱某在这里多谢于当家的了！”钱松神sè肃然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对钱松抱拳道：“钱兄对张虎也算是仁至义尽了，请钱兄放心，于某并非嗜杀之人，只要他们肯弃械投降，放弃抵抗，于某可以保证绝不会对他们大开杀戒！”

但是对于张虎，于某觉得不能有妇人之仁，此人盘踞海上多年，虽然薄情寡义，但是毕竟还是见多识广，此人留不得，而且也不能留！请恕于某不能答应留他xìng命，只要有会，于某决不能放过此獠！还望钱兄见谅！”

于孝天刚才听罢钱松的话之后，心道开什么玩笑，像张虎这样的人，留下来就是祸根，这厮在这一带交际广泛，根深叶茂，现在好不容易又几乎把他拔除了，岂能再把根给他留下来，这不是给自己找麻烦吗？

所以对于钱松提出的请求，他只能答应一半，对于张虎的事情，他也不绕弯子，直接便回绝了钱松。

王宏和方安都着钱松，在一旁默不作声，不发表他们的意见，钱松听罢

之后，着于孝天，半晌没有言语，过了好久才再次叹息一声开口说道：“来确实是我妇人之仁了！既然如此，就拜托于当家了，至于张虎一事，请于当家自行决断好了！”

望着方安带来的六条船缓缓转向离开，于孝天深吸一口气，回头对孟疯子说道：“走吧，咱们回去！”

孟疯子有些担心的对于孝天小声问道：“我说当家的，你就这么放心让方安走？要是他一去不回咋办？”

于孝天扭头又了渐渐远去的那几条船，摇摇头低声道：“钱松、王宏、方安三人，乃是讲义气之人，到现在为止，张虎如此对待于他，钱松却还想为张虎求情，可见的此人绝非忘恩负义之人！

而方安为了钱松和王宏二人，宁可与张虎为敌，叛出鲨鱼帮，现在岂能又弃了钱松独自率众而去？

更何况有王宏跟着他，王宏的脾气你岂能不知？对于这样的人，我于某岂能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干保证，方安和王宏绝不会到时不来的！咱们只管回去好了！”

当他们的船回到出发的地方之后，于孝天刚刚下到岸上，便到刘一刀等人围了上来，那个一根眉冯喜忽然间冷笑一声对于孝天抱拳问道：“于当家！在下有一事不明，刚才有人告诉在下，在岛东边到了于当家带船，汇合了几条船，不久那几条船又转向而去，可否告知我等，那些船乃是何人之船？于当家这葫芦里面到底卖的是什么药吗？”

他的话音一落，独眼龙便也满脸不高兴的跟着立即对于孝天问道：“冯当家的不错，于当家，咱们现在好歹也算是进退一体，你有啥事瞒着咱们？这可是你的不对了！既然咱们斩过鸡头喝了血酒，你还有啥对我们不放心的？”

于孝天一听，便知道这帮家伙其实也不傻，刚才他出去的时候，这帮人已经起了疑心，暗中派人赶到了岛东边，暗中观察了他的行动，而且刚才他和方安会面的地方，距离塘屿岛并不算远，隐隐约约之间，在岛上应该可以到他们，现在已经引起了这帮家伙的怀疑。

这件事就是他的疏忽了，这帮人是临时联合起来的松散组织，最怕的就是相互之间信任不足，现如今因为他的不慎，让这些人发现了他背后的一些小动作，难免会让他们起了疑心。

如果他不能打消这帮人的疑心的话，那么接下来对于继续对付张虎一事，恐怕就会产生极大的负面影响。

于是于孝天暗暗叹息了一下，微微摇了摇头，对刘一刀等人笑道：“诸位！于某确实有事瞒着诸位，但是此事乃是事关能否此次击败张虎的大事！请恕之前于某未能给诸位明言！既然大家到了，那么现在还瞒着诸位，就是我的不对了！”

不过这件事也只能让诸位知道，请诸位先屏退左右，于某将据实相告！……”

当于孝天和刘一刀等人再次回到棚子里面，各自都将手下屏退，并且让所有人都退到了棚子很远的地方之后，于孝天这才有选择的将部分鲨鱼帮的事情告诉了这帮家伙们。

当听闻前段时间，偷袭南rì岛，救出钱松和王宏等人的事情是于孝天所为之后，刘一刀和其它几个人都顿时大吃一惊。

钱松和王宏被救之事，其实早已在福州海上传的人尽皆知了，只是这么长时间，没有人打听出这件事到底是何人所为，更多的人猜测应该是鲨鱼帮绑架的肉票家人所为，可是没想到，这件事却是于孝天干的。

仔细想一下之后，他们才明白，为何于孝天这一次对于对付张虎这件事，能如此有信心，而且他对张虎的情况会如此清楚，原来他手里面居然抓着这么几张王牌，难怪于孝天胸有成竹，有钱松和王宏这两个人给他帮忙，当然他会如此的胆大妄为了。

接着于孝天又将刚才他出去会面的那几条船的情况告知了众人，他告诉这几个家伙，来的几条船正是鲨鱼帮的船，可是这几条船眼下，却已经是处于孝天的麾下了！

之所以现在他让那几条船北上，不参与进来，就是要到时候等张虎来了之后，给张虎一个大惊喜，不做则已，这次一旦要做，就把事情做绝，不能给张虎留一点机会。

众人听罢之后，这肚子里面的怀疑才算是烟消云散，一个个都露出了惊讶的神sè。

现在的于孝天，让他们更是不得不刮目相看了，别的不说，仅从他率部偷袭南rì岛，营救钱松和王宏这件事上，就让他们这帮人不得不佩服的五体投地，换做他们的话，这种事真是打死他们都不敢做，南rì岛是张虎的老巢，不敢说是龙潭虎穴，起码也是戒备森严。

可是于孝天居然提溜着脑袋，硬是闯上南rì岛，将钱松和王宏二人，生生从张虎的刀下夺了出来，如此的胆量，就足以让他们所有人汗颜了。

之前他们便出来，于孝天此人胆大心细，是个很有本事的家伙，实力增长之快，让他们所有人都感到惊讶，甚至于是有些嫉妒，但是又不得不承认，于孝天的本事，确实比他们大。

现在当听闻又有六条鲨鱼帮的船和大批部众，倒戈投向了于孝天之后，这帮人更是惊讶的连下巴都要掉到地上了。

第二百一十四章排场

0-05-2

这件事刘一刀等人眼中来，都觉得实在是不合理，即便是于孝天救出了钱松和王宏二人，这些人的部下感激于孝天，但是只要钱松还在，他们另外拉个山头，照样还能混下去，甚至于还能和张虎相抗，完全没有必要投靠于孝天。

可是现在这么多鲨鱼帮的人，却选择了投向于孝天，效命于于孝天，这就让他们颇为不理解了。

但是不管他们怎么不理解，这件事从于孝天口中说出来，都不会有假，这么一来，掰着指头算一下，他们忽然间发现，眼下福州一带，首屈一指的实力，已经不是张虎了，而忽然之间便换做了于孝天的海狼。

接下来福州一带真的是要换天了！好消息是他们今后不用再怕张虎了，坏消息是换了个于孝天上来，今后他们的日子过的怎么样，恐怕他们全都要仰于孝天的鼻息了。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众人脸上表情神sè各异，有人高兴有人担忧，总之棚子里面安静了下来。

于孝天审视了一下众人的表情之后，笑道：“诸位是否在担心，于某替代了张虎之后，会对诸位不利？”

我想诸位不必担心，于某虽然眼下实力大增，可是于某却自问，并非像是张虎那样的人！

只要此次咱们干掉了张虎，那么今后于某绝不会迫使诸位向我于孝天投效什么，这海大的很，于某当然不能将这福州的海面视作于某的后院！

诸位只管安心做下去便是，在下也不会过多限制诸位，只要大家伙能和气相处，有财大家发，我们井水不犯河水！”

众人听罢之后，这才多少放心了一些，脸上都换上了一副恭敬的神态，又跟于孝天有说有笑了起来。

忽然间那个鲁通站起来说道：“于当家！在下有一事相求！”

于孝天抬起头着鲁通笑着点头道：“鲁二当家，不要这么客气，有什么事但说无妨，于某只要能做到的，定会鼎力相助！”

鲁通深吸了一口气之后，抱拳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家兄乃是死于张虎之手，从家兄死后，在下便带着这些个弟兄在这海上飘着，居无定所，不为别的，只为了有朝一日能为家兄报仇雪恨！

现如今如果不是于当家出面的话，这仇在下还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得报！

虽然眼下诸位也称呼在下一声当家的，但是在下也有自知之明，如果不是家兄的话，在下绝不是能担得起这位子之人。

现如今家兄的仇有望得报，在下也要给下面的弟兄们谋一条出路，在下自问自己的本事，跟诸位无法相比，让这些弟兄跟着在下，也只会耽误了他们的前程！不能给他们一个像样的出路！

与其这样的话，倒还不如给他们谋个好的出路，在下敬于当家的本事和为人，想您这样讲义气之人，乃是在下最敬佩之人！

如果于当家不嫌弃的话，那么在下愿意带着这些弟兄，投入海狼帮中，听命于当家的调遣！还望于当家能不吝收容！

今日既然诸位都在，也给在下做个见证好了，在下愿意从今以后追随于当家，如若反悔的话，愿遭天谴！”

于孝天听罢之后，有点发愣，心道难不成老子的王八之气真的练成了吗？这才刚让他们知道，自己实力大增，转眼间便有人倒头便拜，跑来要当他的小弟了吗？

不等于孝天起来说几句客气话，旁边刘一刀便酸溜溜的笑道：“良禽择木而栖！鲁二当家倒是会选时候呀！择日不如撞日，今天刘某就给你做个见证好了！哈哈！恭喜于当家，又收一良将呀！”

于孝天赶紧起身道：“鲁二当家，这可如何使得？于某不过是误打误撞罢了！哪儿受得起呀！”

独眼龙在一旁摇头道：“于当家，鲁二当家说的也是！现在鲁当家不在了，他们弟兄们这日子过的也是艰难，这次要是能杀了张虎的话，你就是他的恩人，他愿意带着弟兄们投奔于你，你就不必推辞了！”

旁边冯喜、孟杰也都帮腔，劝于孝天收下鲁通等人拉倒，鲁通更是直接拜倒，诚心实意的给于孝天行了参见之礼。

如此一来，眨巴眼的工夫，鲁通就成了于孝天的手下，不多会儿他就把

他手下的二十来个弟兄们，也招了过来，把这个消息告知了他的手下们。

跟着他的那二十来个手下一听，也大都很是高兴，自从他们被张虎赶出来之后，他们老大也死在了鲨鱼帮的手中，现如今他们只能跟着鲁通在这海上漂泊，连个像样的窝都没有，日子过的着实艰难，有些人其实早有去意，打算干脆瞅机会上岸洗手不干了，或者是散伙另谋出路拉倒。

现如今鲁通自己替他们选择，投靠了于孝天，成为于孝天的手下，这对他们这些人来说，也都是好消息，起码觉得有了靠山，日子又有了奔头。

而且他们也都见识过海狼部众们过的日子，这些海狼部众们，吃的好，穿的好，而且上去很是威风，比起跟着鲁通在海上混，眼瞅着要有前途的多，鲁通带着他们投入海狼之中，无疑在他们眼中，是个明智之举，让他们觉得，起码以后日子又有奔头了，于是呼啦啦一群人都赶紧给于孝天跪下参见新当家的。

于孝天也很是高兴，赶紧说了一些场面上的客气话，并且让他们暂时还归于鲁通手下听令，回头再对他们另行安排，总之以后不会亏待他们云云。

为了庆祝新收鲁通等人，在刘一刀等人的怂恿下，于孝天不得不在岛上派下酒席，款待了一番众人，当晚塘屿岛好是热闹了一番，直到很晚才消停下来。

转眼之间五月初一便到了眼前，当这天一早起来之后，聚集在塘屿岛的沙滩上，隶属海狼的海鲨号和其它几条小鱼船也都早早出海，散布到了周边充当了哨船。

一锅锅热气腾腾的米饭做了出来，另外还炖了好大一锅咸鲸肉、鱼肉，加上咸菜分发了下去。

海盗们都端着碗可劲的猛吃，这也算是战饭了，今天吃罢了这一顿之后，什么时候能吃下一顿，没人知道，有些人甚至可能再也吃不到下一顿了，所以按照惯例，这一顿饭十分重要，要确保每个人都吃得饱，吃得好才行，如此才能提振士气。

自从昨天知道了鲨鱼帮的近况之后，刘一刀等人心头的不安感也一扫而空，虽然于孝天有言在先，在开战之前，不许他们将这些事说出去，可是这几个家伙却还是掩饰不住心头的兴奋，显得各个都意气风发，之前的不安和担忧可谓是被一扫而空。

他们的情绪自然也就影响到了他们手下的情绪，聚集在塘屿岛上的几伙海盗喽啰们，到他们的当家的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也都安定了下来，摩拳擦掌的等候张虎的到来。

再说张虎，从送走方安之后，心中始终有点惴惴不安，到了出发的头一天，也没见到方安派人回南rì岛报信，张虎有心派人再去南rì岛打探一下消息，可是算算时间，即便是派人去，也赶不上了，所以也只能作罢，寄希望于在他率部抵达塘屿岛之后，方安能如约带着船队赶到塘屿岛和他汇合，一举打垮那些不知天高地厚和他作对的同行们。

随着时间临近，鲨鱼帮的准备工作也基本上就绪，当五月初一凌晨天不亮，四更天也就是刚过，岛上便响起了锣声，闻声之后，岛上立即便热闹了起来，几百鲨鱼帮部众纷纷睡眼惺忪的爬了起来，吃了饭之后，呼呼啦啦的涌到了码头，分拨开始登船。

当天光刚刚放亮，张虎便换上了一身红sè的锦袍，腆着他的大肚子，带着亲信手下来到了码头上。

张虎的排场摆的很足，出寨登船被手下前呼后拥，更是有吹鼓手吹吹打打，搞得像是娶亲一般，好生的热闹。

张虎虽然上去膀大腰圆，虎背熊腰，但是身上的肉却基本上都是五花肉，每走一步，浑身上下的肥肉就要抖一下，从寨子到码头这短短的一段路，走下来之后，加上五月间天气正是一年中最热的时候，张虎已经是气喘吁吁，浑身上下出了一身大汗。

擦了一下脸上的汗水之后，张虎更是感到生气，这么热的天，要不是这帮家伙找事的话，他大可在岛上舒舒服服的度夏，哪儿用得着出来受这种罪呀，可是现在的情况是他不能不去。

眼下他手下没了钱松、王宏、何光，甚至连方安也不在身边，手头已经没有什么可用之人，现在的手下没有一个能撑得起这个场面的，所以他没法再借他人之手来办这件事，唯有亲自出马一趟。

这个时候他才感觉到，钱松等人对他的重要xìng，如果钱松还在的话，他大可将这种事丢给钱松代他去做，他只需舒舒服服的在南rì岛上听候消息就成了，根本不用亲力亲为的再去干这种苦差事。

可是这个念头也只是在他脑海中闪现了一下，接着便听到码头附近船只上手下部众们对他的欢呼声。

张虎听到这片欢呼声之后，心情多少好了一些，脸上再一次露出了笑容，在他记忆之中，已经好久没有享受过这种一呼百应的感觉了。

这两年来，他基本上都呆在南rì岛上，很少再登船出海带着手下干活，每天都享受的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猛然现在让他又一次带着这些手下

们出海办事，还真就有点不太习惯。

不过能重温一下往日的生活，张虎似乎感觉又年轻了两岁一般，他挥挥手，让跟着他的一些亲信，每个人提了一个袋子，跑到每条船旁边，将袋子丢到了麾下的各条船上。

而这些袋子里面则都装的是满满当当的铜钱，还有少量散碎的银子，这样的举动立即又引起了码头上的一片欢呼之声，不少张虎的亲信手下都露出了献媚的神sè，嗷嗷怪叫着在船上哄抢散开的钱袋子，一边也没忘了对张虎称谢。

第二百一十五章不祥预感

0-05-24

张虎喘着气，在手下的搀扶下登上了他的座船，缓步登上了高大的舰楼之后，他手扶着栏杆，一个手下提着一个钱袋子送到了他的面前，他伸手从钱袋子里面抓起了一大把铜钱和碎银，扬手朝着甲板上的喽罗人群之中洒了下去。

铜钱和碎银叮铃当啷的散落在了甲板上，喽罗们立即便欢呼着撅着屁股哄抢了起来，着这一幕，张虎很有点得意的感觉。

他非常享受这种高高在上的感觉，对于手下，他有一种施舍的快感，连续洒了几把之后，他伸手接过了钱袋子，扯开了喉咙高声叫道：“弟兄们都听仔细了！今儿个我张虎又带着你们出去办事了！都给老子打足jīng神，别他娘的给老子丢人现眼了！这钱大家伙都有份！

老子不发火，他们还真就不知道马王爷有几只眼了！现如今就连那些宵小之辈，也敢跟咱们鲨鱼帮叫板！

今儿个咱们去把那些不知天高地厚的混帐东西，全他娘的做了，谁还敢不听咱们鲨鱼帮的招呼，让他们也都知道知道，这福州一片，到底是谁说了算！

只要弟兄们给老子好好干，你们瞧仔细了，这是一千两银子，回来之后，干得好的，老子重重有赏，贪生怕死临阵脱逃的，老子就把他娘的剁吧剁吧喂鱼去！好了，点号炮！升帆起锚！咱们走！”

说着张虎让人打开了一个箱子，里面顿时露出了白花花的一锭锭的银子，立即又一次引起了手下喽罗们的一片欢呼之声。

而他则扬手将手中的钱袋倒了下去，铜钱和碎银哗啦啦的洒落到了下面的甲板上，叮铃当啷声音煞是悦耳，又一次让他的座船上那些手下们欢呼着好一番争抢。

在张虎眼中来，这样的办法是最有效的刺激手下为他卖命的方法，什么豪言壮语都没有钱来的实惠，别平rì他吝啬的很，可是当事到临头的时候，他还是明白，想要让手下给他卖命，不出点血是不成的。

所以他再一次祭出了他的老办法，拿出了相当的钱财，撒了下去，来激励一下手下们的士气，而且现在来，效果还算是不错，起码跟着出去的这帮手下喽罗们很是兴奋，这让他颇有一种满足感。

随着他一声令下，南rì岛的鲨鱼帮码头上，响起了一片乱吼乱叫的声音，各船上的掌船吼叫着令手下起锚升帆，一条条船开始在湾内动了起来。

但是张虎的座船，却不太容易动起来，他的座船是海盗之中极少见的一条福船，如果按照明朝水师的分类的话，这条船起码接近了水师主战用的二号福船的体量，船体高大入楼，有三桅，船上装有四门大佛郎机和三门百子铳，另外两舷还有两门小佛郎机。

除了火炮之外，他的座船上还有部众六十余人，船上还备有火箭数百支，火砖、火油罐若干，弓二十张，弩十张，刀枪等冷兵器上百。

这样的船，几乎快抵得上明军水师中目前所用较大的二号福船了，战斗力只是稍弱一点罢了，但是放眼福州一带的海盗同行们，他的这条座船算得上是庞然大物，首屈一指了。

不过这样的一条福船，却有相当的缺点，就是行动比较迟缓，速度虽然不算慢，可是灵活xìng比较差，出海作战的时候，必须要有其他船只配合它行动才行。

当它起锚升帆之后，单凭它自身的力量很不容易动起来，出海的时候要用几条舢板，先将它拖动起来，移出湾子之后，才能出航。

这两年来，这条船已经很少出海，大多时候是停在湾内，作为张虎的标志，在这里摆样子，偶尔才会拉出去活动活动，平时也就是让一帮人对其保养一下拉倒。

但是这一次张虎要到塘屿岛，是不能再把它放在家里面了，即便是拿来摆谱也上去要威风凛凛，起码让敌人们产生出一种恐惧的感觉。

而且这条船通体被大漆涂成了红sè，更是在海上显得扎眼，老远便能到他的存在，一般人要是在海上见到它的话，远远的就要躲开避让。

随着张虎一声令下，十余条鲨鱼帮的船只簇拥着他的那条座船，渐渐的驶出了南rì岛西北角的海湾，在海上调整了一下之后，便扬帆顺风朝着塘屿岛方向驶去。

南rì岛到塘屿岛的直线距离大概是四十余里，顺风顺水的情况下，即便是船速不太高，半天的时间也就到了塘屿岛。

所以不到中午时分，顺风顺水的鲨鱼帮的船队，便出现在了塘屿岛南面的海面上，而提前得到示jǐng的众盗，在这个时候也提前登船出海，结伙拦住了鲨鱼帮船队的去路。

本来还算平静的海面上，突然间云集起来了二十余条海盗船，这样的场面在福州一带还真是不多，就在他们齐聚塘屿岛南部海面的时候，海上出现了一支商船的船队，这支商船的船队远远到海面上出现这么多海盗船，顿时吓得是屁滚尿流，赶紧调帆转舵加速逃离。

船上的一些船夫甚至于吓得腿软脚软，不知道今儿个是咋了，居然海上出现了这么多的海盗，各个打定主意，要是海盗船追上他们的话，他们屁都不会放一个，利马投降拉倒，省的被人剁成肉酱。

可是接下来他们发现，这些海盗船根本就没关注他们，任由他们转向逃离，没有任何船前来追赶他们，这才让他们松了一口气，远远的小心翼翼的观察了起来。

仔细观瞧过之后，他们才发现，这帮海盗不是一伙的，最多的还是这一带有名的鲨鱼帮的船，但是另一伙则是由几股海盗拼凑起来的船队，于是他们纷纷猜测，这一大群海盗到底是想要做什么。

不等他们闹清楚这一带海盗们到底想要干嘛，船上的那些管事的便急吼吼的让他们赶紧走，不要再管这帮海盗们作甚了，眼下他们赶紧逃命要紧。

张虎虽然出发的时候小小的得意了一下，但是在出来的路上，他的心还是再一次陷入了惴惴不安之中。

原来他的鲨鱼帮一年多前，在福州一带是何等威风，他的麾下各式大船二三十条之多，加上小船，足足有四五十条，麾下部众更是超过千人，即便是朝廷的水军，也不敢拿他们怎么样，福州一带的官府更是对他们忌讳莫深，从来不主动来找他们的麻烦。

可是这才短短一年多工夫，他再跟着他初来的这支船队，他的实力在这一两年来，非但没有提升，反倒是实力大减。

先是南竿塘一战，他损失了三条船，接着钱松回来之后，他趁机对钱松和王宏下手，使得手下人心涣散，前些天他派何光带了四条船去灭于海狼，可是却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四条船最后只跑回去了一条船。

前天他又派方安带了六条船去救何光，现在也没有回来，以至于他这次出发前来塘屿岛，却只能带出大大小小二十条船，其中堪战的也就是十二条船，其余的只是一些充当哨船的渔船，助战肯定没多大用处，如此一来，他的实力其实并不见得就比那些跟他作对的同行们高出多少。

其实张虎也很清楚，以他的实力放眼福州一带，任何一家同行都无法与他抗衡，可是一旦这些同行们绑在一起对付他的话，这帮家伙们的实力也不

算太弱，东拼西凑拉出来的人手和船只，不见得就比他少到哪儿去。

所以他暗中揣度，这一次来塘屿岛，谈是没什么好谈的，他总不能服软，说他做错了，一旦是那样的话，以后他的鲨鱼帮就不要想在混下去了，所以说是邀他来谈判，其实说白了那帮家伙就是要在这一带，跟他当面锣对面鼓的打一场，他如果胜的话，那么他还可以继续在福州沿海一带称王称霸，可是一旦他败了的话呢？

张虎想到这里赶紧摇头，把这个念头赶出了脑海，他怎么可能会败呢？他是福州海上的霸王，他张虎绝不可能败给一群乌合之众的！

眼下别他的船只有十来条可用的，可是他还留着一手呢！方安还带了六条船，只要开打之后，方安能如约赶来，就可以左右这一战的胜负，到时候他一定要让这帮不开眼的家伙，见识见识他张虎的雷霆之怒！

于是张虎站起身，走到了船舷处，手扶着船舷，朝着海面上望去。

这一天的天气也算是给力，海面上基本上可以说是风平浪静，天上只有一些薄云，海水微波荡漾。

可是他在站起来之后，却感觉有点头晕，不由得赶紧使劲的按住了船舷，这样的情况让他很是无语，这才多长时间没出海呀！这么风平浪静的他居然又一种晕船的感觉。

其实他不知道，这两年来他狂饮饱食之下，体重暴增，于是便得上了富贵病，倒不是他晕船造成的，而是他年纪稍大了一些，现在换上了三高症罢了。

这几天因为何光的事情，加上要来塘屿岛赴约，搞得他几天几夜都没睡好，这血压肯定是突然升高了不少，不晕才怪。

眼瞅着越来越晕，张虎心情再次变得恶劣了起来，赶紧转身让人搀住他，回去坐在了凉伞下面，解开了衣服，露出了肥胖的胸脯。

“nǎinǎi的，天怎么这么热呀！啥时候到塘屿岛？前面有啥动静没有？”张虎一边让人替他扇凉，一边骂骂咧咧道。

他手下赶紧陪着笑脸答道：“前头就快到塘屿了！刚才前头有条船发了烟，肯定是那帮混帐东西的哨船，估摸着他们也该出来了！”

“方安呢？方安带的船出现了没有？”张虎又一次想到了方安，心中越发感到不安了起来。

第二百一十六章碰面

0-05-25

“五爷带的船到现在还没有出现，可能也正在朝这儿赶呢！其实五爷他们来的要是晚一点的话，还是好事呢！咱们给他们来个两路夹击，肯定能要了他们的命！”他手下那个师爷也凑过来摇着扇子对张虎说道。

张虎微微点点头，喝了几口水之后，感觉稍微好了一点，但是对于方安，他却还是不太放心，这一次他很大程度上，要依靠方安这路奇兵，只要方安能如约前来，那么他的胜算就比较大。

但是如果方安不来的话，那么这一次估摸着他想要打赢这帮同行，估计就会比较困难了！

正在张虎心烦气躁的时候，有人叫道：“大当家！前头有船来了！”

张虎赶紧站了起来，走到船舷处极目朝着远处望去，果不其然在海平线上，影影绰绰的出现了一片的黑点。

鲨鱼帮的船队之中立即便紧张了起来，纷纷奔到船舷处朝着远处望去。

当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从塘屿岛过来的那支船队也渐渐接近了他们，这时候鲨鱼帮的部众们不由得吸了一口凉气，各个感到有点惊讶了。

虽然这次出来他们大多数人都知道，是来对付那些周边不听话，要跟他们鲨鱼帮叫板的同行们，而且来之前，他们对此根本就没怎么放在心上，毕竟他们鲨鱼帮长久以来霸占着福州沿海一带，从未遇上过敌手，除了北边福宁一带的混江龙之外，根本没人敢对他们不敬。

这次听说几股福州这边的同行，要跟他们老大张虎叫板，刚开始听说的时候，不少鲨鱼部众都觉得这简直就是笑话，以他们鲨鱼的实力，灭掉他们这些同行应该跟玩儿似的，他们简直就是在找死。

可是上次张虎派何光去灭海狼的时候，居然被海狼打的铩羽而归，连何光本人都被俘了，鲨鱼帮部众们才知道事情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

可是不少人还是认为，何光之败应该是何光太过大意所致，他们实力尚在，应该对付这些同行还没有多大的问题。

但是现在当到对面密密麻麻出现的一片帆影之后，鲨鱼帮的部众们也都有点震惊了，粗略的数了一下之后，他们发现对面过来的这支船队的船只数

量，居然比起他们一点不少，单是像鸟船、赶缙、福船、海沧这样的船只，就有十二条，除了这些大一点的船只之外，对方同样也有十几条单桅的小船。

如此一来，双方实力也就差不多了，这让不少报着跟来打酱油的家伙们都心中为之一震，顿时收起了轻视之心。

不过仔细观过一番之后，他们多多少少又有点放心了下来，对方船只虽然不算少，但是其中福船却只有两条，其余的多是一些较小的鸟船和赶缙抑或是小号的海沧船。

而反观他们这边，除了有张虎坐下的那条三桅福船之外，还有三条福船，单是这一点，就足够对方喝一壶了，所以别双方船只数量基本相仿，可是他们这边的船队质量上却要超出对方不少。

于是鲨鱼帮的部众们在到了这一点之后，多少又有点放心了下来。

双方的船队缓缓的开始靠近，于孝天的海狼号居于船队中间位置，左边是刘一刀的座船，他们两条福船形成了船队的核心，其余的船只则分布于这两条福船的左右，形成了对他们两条船的掩护。

因为鲨鱼帮的船队是由南向北过来，占据了上风头的位置，如果这个时候就动手的话，显然对于孝天他们这帮众盗们很是不利，所以他们在迎上鲨鱼帮船队的时候，刻意的将船只向东行驶，如此一来，便避开了鲨鱼帮的船队，使之无法完全占据上风头的位置。

这一点上于孝天是从钱松那里学到的经验，在这个时候，在海上交战，很有必要先抢占上风头，如果不能抢占上风头的话，那么也不能让对方完全占据上风头。

当初南竿塘一战的时候，钱松就是这么干的，他便是利用了风向，避免了处于下风位置和混江龙交手，而是带着船队在海面上围着南竿塘转了一圈之后，才和混江龙动手。

今天的情况也比较相似，他们初始点不占优势，便只能用这种方法来获取优势，即便是获取不了优势，同样也不能让鲨鱼帮完全占据上风头的优势。

张虎虽然很长时间不亲自带队出来动手了，可是经验却还在，立即便出了对方的想法，冷笑了一声之后，让自己这边的船只落下船帆，缓缓的停在了海面上。

毕竟双方这是说的来谈判，他鲨鱼帮即便是蛮横，可是也不能过来二话

不说就跟对方开打，按照规矩来说，他必须要先跟对方见个面，聊聊再说，谈不拢的话，两方再开打也不迟。

张虎慢慢的扫视着对面的这支船队，到这支船队之中各船上升起的旗号颜色不同，也就代表了他们的身份的不同。

当到其中几条船上桅杆顶上飘荡的蓝底金se海狼的旗幡之后，脸se顿时为之一变，于是立即粗略的数了一下，发现对方船队之中有五条船都升起的是这种蓝底金se海狼旗，于是他心中咯噔一下。

大前天他派出方安前往于海狼的金银岛，去救何光，现在却到姓于的手下五条船一条不少的出现在这里，那么就说明了这个于孝天在方安率船赶去他的金银岛之前，已经带着全部的船只离开了他的老巢，来到了塘屿岛。

既然他来了塘屿岛，那么金银岛就没有留多少人手，甚至可能连一个人都不会留，因为这个于孝天肯定不傻，一定能想得到他干掉了何光三条船之后，还抓了何光，肯定自己不会放过他们，一定会再派人去报复他们，所以他干脆直接放弃了金银岛的老窝也说不定。

可是既然他都带着所有手下来了塘屿岛，那么方安这会儿又在干什么呢？方安肯定没有能碰上他们，那么按理说这个时候，方安也应该赶来塘屿岛了，可是他举目四望，海面上除了他们两支船队之外，再也不到任何船只的影子，方安这会儿如同石沉大海一般，没有一点的消息。

到这里，张虎心中的不安感更是增加了不少，隐隐间觉得方安那边可能真的出了什么变故了，想到这里，张虎就更是后悔，当初不该派方安去金银岛了，如果不派方安去金银岛的话，这会儿他的实力将会远超过对手不少，这一仗就基本上没有什么悬念可言了。

可是现在方安杳无音讯，到底是他带着手下跑了呢？还是出了什么事情了呢？现在张虎都说不清楚，如果说方安跑了的话，也只能带着他手下的两条船跑掉，剩下的四条船其中还有一条船是何光手下的船，这会儿也应该回来报信了呀！

如果说他们遭到了对面这帮家伙的伏击的话，以方安的本事，六条船虽然肯定打不赢，可是也不可能被打的全军覆没，跑掉一两条船还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可是到现在为止，海面上却找不到一丝方安和他带的船的踪迹。

张虎满脑子乱糟糟的，一时间无法理清头绪，这时候对面的那些众盗的船只，也纷纷在距离他们一两里左右的距离上落下了船帆，缓缓的停了下来。

一条悬挂着海狼旗的福船升着半帆，缓缓的驶出他们的船队，朝着鲨鱼

帮这边驶来。

张虎抬手吩咐让其他船暂时留下不要擅动，而他则命手下cāo作着坐下的座船，也缓缓的迎着过来的那条悬挂着海狼旗的福船朝前驶去。

这个时候双方基本上都可以到了对面敌人的情况，海面上的气氛变得开始紧张了起来。

张虎的座船在海面上显得有点迟缓，除了因为他船体比较大之外，这也跟这一两年来，他的船也疏于打理有关，船底结出了厚厚的一层海生物，造成他目前船体水流阻力很大。

再加上张虎有一种高高在上的感觉，觉得主动迎过去太给对方面子，所以他的船并没有前出多远，便落下了船帆，坐等对面的那条福船靠近过来。

于孝天站在艤楼上，从船舷侧面观察着鲨鱼帮的船队，特别是出列的这三条福船，更是他留意的主要对象。

目前为止，这是他见到同行之中，最大的一条福船，足足比他眼下的海狼号大出了一圈，船体也显得很坚固，暗红sè的船体在海面上也显得十分扎眼，再加上主桅上升起的那面红旗，都表明了这条船的身份。

这不用问也知道，肯定是张虎的座船，换做其他人是没有资格来使用这条福船的，但是于孝天并不太羡慕张虎的这条座船，在他来干他们这行的，船只虽然坚固一些，大一点好，可是也要有限度，小号福船其实已经算是差不多了。

他们又不主要跟官方打海战，船只再大的话，非但不能提高战斗力，相反还会成为一种累赘。

而张虎显然就是自信心严重膨胀，求大求全，才弄了这样一条上去很威风的福船，可是带来的结果是大而无用，平rì根本不能拿这家伙出去行猎，只能呆在码头上慢慢的被海生物啃食，最多也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拉出来摆摆谱罢了，可谓是无用的很！

所以虽然眼瞅着这条张虎的座船很是威风，于孝天却并未对这条船产生出什么羡慕的感觉，如果让他选的话，他宁可继续用眼下自己用的这条海狼号，也不会使用张虎的这条座船。

两船缓缓的靠近之后，在距离张虎座船百米左右的距离上，于孝天也让海狼号落下了船帆，相互之间保持了一个相对比较安全的距离。

（孩子今天终于满月了，带她去洗澡喽！哈哈！）

第二百一十七章恼羞成怒

0-05-26

这时候于孝天走到船舷一侧，面对着张虎的座船抱了抱拳，又抄起了一个铜皮喇叭凑到嘴边对着张虎的座船大声说道：“对面可是张大当家吗？在下于孝天，咱们今儿个又见面了！在下这厢有礼了！”

于孝天中气十足，声音很大，在海上传出了很远的距离，不但让对面张虎座船上的人可以听到，就连稍远一些的张虎的手下也基本上可以听到他的声音。

张虎一直也在观察于孝天的这条船，着于孝天的这条福船，他眼中微微露出了鄙视的神sè，和他的这条船一比，于孝天的那条福船显得小了许多，而且他可以到，于孝天的这条船上，只有四门炮，其中也只是一门大佛郎机炮多少还能入眼一些，其余三门不过都是百子铳和碗口铳这样的破炮，至多船上也就是有一门小佛郎机，跟他的座船的火力根本无法相比。

这就让张虎有一种优越感，觉得就凭这样的武力，你姓于的也干跟老子为敌，不由得让他有些鄙视起了于孝天。

不过转念一想，他又火不打一处来，当听到了于孝天的声音之后，他也到了于孝天，这时候他才站起来，浑身肥肉乱颤，走到了船舷旁边，对于孝天怒声喝道：“姓于的！你好大的胆子！我家的老七呢？现在何处，速速给我将他送回来！如若不然的话，你来，老子一会儿就灭了你们！”

于孝天冷笑一声，朝着喇叭对张虎大声道：“张大当家，你这话就不对了！不是我姓于的不敬于你，而是你欺人太甚，逼得我们不得不这么做！”

我们本来都敬你是这福州一带的头把交椅，对你从来都是言听计从，召之即来挥之即去，还向你缴纳投效，可是你却想要吞并我等！

本来我们井水不犯河水，该敬你三分的，我们敬你一丈，可是你却尤不知足！相反却仗势欺人，现如今逼得我们不得不这么做，抱团自保！

至于何光嘛！不错！是我抓了不假，但是要想让我放了何光的话，也不行，你只要当着所有人的面，给我们认个错，那么我便把何光交还给你无妨！

但是你如果还苦苦相逼的话，那么也休怪在下对你不敬，只能把何光的脑袋给你送上！是和是战，全在张大当家一念之中！于某只能说到这里！”

张虎一听顿时心中的怒气更是如同火上浇油一般火冒三丈，气的嘴唇直哆嗦，指着于孝天就想大骂。

可是不等张虎开骂，于孝天朝着大喇叭便又叫道：“张大当家，貌似今天咱们在这儿会面，并不是要讨论我放不放何光的事情吧！咱们休要扯远了，还是说说张大当家今后打算如何对待我们这些同行吧！”

张虎被气的一愣一愣的，指着于孝天大骂道：“姓于的，我张虎不杀尔等，誓不为人！”

于孝天故意气他，装作吃惊的样子，惊呼道：“原来张大当家压根就是打算要杀了我们这些同行呀！”

这可就是你张大当家的不对了，虽然你势力大一些，可是这福州一带的海面，也不是你张大当家的私产呀？为何你能在这儿横行，却连一口饭都不让我们这些人吃呢？现如今居然还要对我等赶尽杀绝！哎呀！这恐怕咱们不能答应呀！”

张虎气的浑身肥肉直哆嗦，一会儿工夫又开始头晕目眩了起来，指着于孝天叫道：“姓于的，你休要挑拨离间！我说的是你，并非指的是所有人！只要尔等今后还听从我张某的调遣，那么张某也不会对你们赶尽杀绝！”

于孝天抢过他的话头，拿着大喇叭高声叫道：“张大当家，你这话可就不对了！怎么能说是我挑拨离间呢？你先杀了鲁升，鲁当家，接着又派何光试图灭掉我，幸好是于某命大，避过一劫，反倒让你偷鸡不成蚀把米，连你家老七也被我抓了！

要不是这样的话，你张大当家是不是下一步要给我们这些人来个各个击破，一个个的收拾掉？好让这福州一带的海面都成你张大当家的私产？

我们虽然实力不济，可是却还不算傻呀！你这么说可就是摆明了挑拨离间呀！大家伙说是不是呀？”

听到于孝天的话之后，海狼号上的海狼部众们一个个都扯着嗓子大声的叫了起来，进而后面的那些众盗们也都跟着一块儿起哄了起来。

张虎这会儿气的脸都青了，本来他来的路上，还想使个离间计，离间一下这帮众盗，可是没想到到了这里之后，始终被这姓于的牵着鼻子走，现如今离间计没使成，反倒处处落于下风，真真的把他给气的是七窍生烟。

“你放屁！你……”张虎的头更晕了，指着于孝天大骂道。

“张大当家，咱们是以事论事，你怎么能满嘴喷粪骂人呢？即便是我说的

不对，你也不能骂人呀！大家伙说是不是？

对了，张大当家，于某还有一件事忘了告诉你！其实你这段日子干的事儿，大家伙也都知道，说起来钱二当家、王三当家对你忠心耿耿，可是你这个老大呢？不承情也罢了，却要想方设法的谋害他们！

虽然这事儿我们是外人，不应该管，可是这件事就实在是让人不过眼了！所以于某就忍不住，办了点小事！

来呀，请钱二当家出来吧！有什么话，让钱二当家当面跟张大当家聊聊也好！”

说话间，有人从舱中搀出了一个身形消瘦之人，缓步走到了船舷旁边，有人还立即送来了一张椅子，让这个人坐在了船舷处。

当清楚这个人之后，不光是张虎大吃了一惊，包括那些距离稍近的鲨鱼部众们，也都跟着大吃了一惊，有人立即惊呼道：“是二爷！那是钱二当家！”

这时候的钱松形如枯蒿，瘦的几乎要脱型了，可是从眉目上，还是可以认出他的身份，当他被搀扶出来坐在船舷处之后，钱松便遥遥对对面的张虎抱了抱拳，于孝天将大喇叭交到了他的手中，让他凑在嘴边，对张虎说道：

“大哥！咱们总算是又见面了！我还以为此生此世再也没有机会见到大哥你了！”

张虎这会儿震惊的几乎要瘫坐在甲板上了，着钱松愣了好一阵子，才大声吼道：“钱松！你为何会在这里？”

钱松苦笑了一下，缓缓扫视了一下对面的那些鲨鱼帮的部众们，开口说道：“这还用问吗？大哥不想我活，将我置于死人洞中，我本以为就此要死在死人洞里面了，可是没成想于当家却仗义出手相救，把我从死人洞里面救了出来！又想尽办法救治与我，要不然的话恐怕现在我早就埋骨南岛上了！”

张虎听罢之后，指着旁边呆着一脸笑意的于孝天喝道：“好胆子！姓于的，原来偷袭我们的就是你干的？你真是好胆子！”

“多谢张大当家夸奖！不敢当呀！我这胆子一般般大了！呵呵！这就叫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谁让你做这么缺德的事儿呢？所以于某这才斗胆，去你南岛走了一趟！

对了，还有一件事我忘了告诉你，你不是一直闹不清你手下的朱大出什么事了吗？今儿个我可以告诉你，那厮南竿塘一战临阵脱逃，张大当家处事

不公，非但不对其追责，反倒嫁祸钱二当家。

另外这厮还仗势欺人，小爷我实在是不惯，眼瞅着张大当家你管不了他，所以小爷我斗胆便替你清理了门户，把那厮杀了，估摸着这会儿早就变成鱼屎了！哈哈！”于孝天带着一脸的嘲讽的笑容对张虎答道。

“大哥！今天我钱松再叫你一声大哥！咱们说起来也算是又十年交情了，听兄弟一声劝，回去吧！这福州一带，还是你说了算！只是莫要再觊觎这些同行的朋友们了！有财大家发，以后大家各做各的也就是了！……”钱松接着开口对张虎劝道。

张虎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险一些又被气的血管爆裂，头晕目眩了半晌，才缓过神来，他前段时间一直也在怀疑朱大不会那么简单就死于台风，现在听于孝天说出了实情之后，才明白果然是于孝天暗中作祟。

不等钱松把话说完，便厉声喝道：“闭嘴钱松！你叛出鲨鱼帮，就是鲨鱼帮的叛徒！现如今又帮着杀咱们弟兄的人说话，你又有什么脸在这里劝我？休要再叫我大哥，我没你这兄弟，一旦再让我遇上你的话，定要将你点天灯！

姓于的，休要再多说了！没想到当初我张虎真是小瞧了你姓于的，你居然敢做出这等事情，我张虎从今以后跟你势不两立！有你没我，有我没你！

今天你闹出这么大的动静，不就是想要跟我试试手吗？好！今儿个我张虎就让你知道知道我的厉害！废话不说了！咱们手底下见真章好了！来人，发炮！给我轰死那姓于的！”

张虎这会儿也不顾什么规矩了，钱松的突然现身，让他彻彻底底的乱了方寸，甚至于连王宏这会儿在哪儿都忘了问了，一心一意的只想着赶紧把这个姓于的给杀了，连带着把钱松也杀了才合他的心意。

第二百一十八章乱战

0-05-27

因为张虎即便是头猪也很清楚，钱松对于他的威胁有多大，钱松作为鲨鱼帮的二当家，在他的帮众之中威信颇高，甚至于可以说不弱于他的地位，他之所以当初要置钱松于死地，就是怕钱松有朝一日将他取而代之，可是现在钱松居然没死，还出现在了这个节骨眼上。

如此一来，他很清楚这会给他带来多大的麻烦，钱松的出现铁定会大大的打击到他鲨鱼帮部众的士气，特别是那些当初钱松和王宏的手下们，还有一部分受过钱松恩惠的部众们，在到钱松之后，肯定不会再替他卖命了。

所以眼下他最好的办法，就是不给予孝天和钱松二人机会，最好是马上便将他们二人干掉，只要钱松一死，或者姓于的一死，对方这帮众盗就会立即分崩离析，接下来他就可以一个一个的慢慢收拾他们了。

听到了张虎的吼声之后，张虎座船上的那些喽啰们不敢怠慢，立即便开始朝着于孝天的海狼号发动了炮击。

那条张虎坐下的福船上立即便腾起了一团团火光，冒出了一股股的硝烟，几颗炮弹当即便呼啸着砸向了距离他们不算远的海狼号。

到张虎恼羞成怒，连规矩都不顾了，悍然便发动了炮击，于孝天立即大骂了一句：“娘了个叉的！这王八蛋这是狗急跳墙了！升帆转舵，炮手呢？干嘛呢？愣着有饭吃吗？抄家伙准备发炮！”

炮弹呼啸着落在了海狼号的附近，在海面上激起了一团团的浪花，虽然双方距离不远，可是现如今张虎对手下疏于训练，别他们船坚炮利，可是这准头却很是不咋滴，打出的第一轮炮弹，仅有一颗打在了海狼号的舷侧，在海狼号船体左侧凿出了一个窟窿，其余的炮弹都散落在了海狼号的周边，基本上没给海狼号造成什么杀伤。

海狼号的船帆随着炮声响起，呼啦啦飞速的开始升起，船只在船帆受风之后，也顿时开始动了起来。

眼着打出一轮炮，却只有一发命中海狼号，张虎这会儿真是要被气晕过去了，这时候双方基本上处于停止状态，他麾下的喽啰们打一个这么大的固定目标，居然命中率还如此之差，实在是让人无语。

“你们他nǎinǎi的都是干什么吃的？都是用屁眼瞄的吗？这么近都打不着，要你们何用？给老子赶紧装弹，再打不着的话，老子剁了你们喂

鱼！……传令升帆，给老子灭了他们！”张虎跳着脚的冲到艤楼对着甲板的栏杆处对下面的喽啰们破口大骂道。

喽啰们自己都觉得不好意思，屁也没敢放一个，赶紧七手八脚的又开始装填弹药，并且奋力的扳动炮架，试图瞄准一些。

坐在船舷处的钱松着张虎的座船发了炮，闭起眼一脸的无奈摇了摇头，他这会儿的心情很复杂，有心想要劝住张虎，可是张虎却根本不听他的劝告，还是悍然发炮，想要轰杀他和于孝天。

他很清楚今天于孝天给张虎挖了多大的一个坑，等着坑鲨鱼帮，可是现在的情况是他已经无法继续阻止张虎带着整个鲨鱼帮朝着深渊之中滑去。

当他再次睁开眼之后，用力的撑起了身子，摇晃着走到了船舷处，抓着铜皮喇叭对着远处的鲨鱼帮的船队大叫道：“弟兄们！听钱某一句劝吧！莫要再跟着张虎为虐了！还是速速回去吧！想要来投靠钱某的也行！张虎无德，不值得你们为他效命！……”

一直身体很虚弱的钱松，这个时候也不知道哪儿爆发出来了这么大的力量，手扶着船舷，反反复复的对着海面上那些鲨鱼帮的部众们放声高呼，不时的还剧烈的咳嗽着，直至于孝天上去，搀住了他，并且把他强行拉回到了船舱之中，派人按住他，强制他在舱中休息为止。

双方在到张虎的座船开始发炮之后，都立即行动了起来，纷纷赶紧升帆行动了起来，作为帅船的海狼号上也升起了全体出击的令旗。

一条条各伙海盗的船只纷纷赶了过来，汇合了于孝天的海狼号，朝着鲨鱼帮的船队冲去。

而鲨鱼帮的船队之中，大多数船只也不甘示弱，到张虎的座船发炮之后，也都立即升帆启动，赶过来护住了张虎的座船开始攻向了众盗的船队。

但是情况和于孝天最初预料的基本相似，鲨鱼帮的士气这个时候已经遭到了巨大的打击，其中两条船甚至在闻令之后，连船帆都没有升起来，倒是船上先乱了起来。

这两条船上有大部分人乃是当初钱松抑或是王宏的手下，今天见到了钱松出现于孝天的船上之后，他们都大为兴奋了起来，再也不想给张虎卖命了。

虽然这两条船上有张虎抑或是何光的亲信掌控，可是这个时候掌船的命令已经不好使唤了，任凭他们在船上大声喝骂，可是那些钱松和王宏的旧部就是不肯听命升帆，也不去抄家伙准备干活。

甚至于当那些张虎的手下抄刀去威逼他们就范的时候，有些人干脆也抄起了家伙，和他们对峙了起来，大声吆喝着他们绝不再为张虎效力，逼急了他们的话，他们就跟这些张虎的手下拼了。

以至于两条船上的鲨鱼帮部众们自己就先大乱了起来，更不要谈去跟着张虎和对面众盗拼杀了。

张虎一边指挥手下结阵冲上去，一边也观察自己这边的情况，到两条船没有升帆跟上，气的他嘴唇都有点发青，跳脚大骂，可是也无可奈何。

就在双方开始大打出手的时候，张虎扭头突然间发现在他左手位置的老八马峰的座船，这个时候从船上突然间抛下了两具尸体，紧接着马峰的船上便响起了炮声，炮弹没有打向对面的于孝天等众盗的船，反倒是就近轰向了距离他最近的一条张虎手下的船。

这两条船距离非常之近，相距不过只有十几丈远，几乎就快伸手可及了，那条张虎手下的船猝不及防之下，被马峰这通炮击，打了个措手不及，一下吃了大亏，船面上的喽罗们几乎被就近发shè的炮子一扫而空，登时就倒下了一片。

搞得那条船上响起了一片惊呼怒骂的声音，另外还充斥着刺耳的惨叫声，那条张虎的船立即就原地开始打横过来，主桅上的主帆立即被马峰船上抛shè过去的几支火箭点燃，开始燃烧了起来。

而马峰的座船一击得手，也毫不留恋，马上便转舵驶离了鲨鱼帮的船队，朝着远处驶去，以防张虎报复，或者被其他众盗误会，在他逃离鲨鱼帮船队的时候，桅杆上还主动升起了一块白布。

张虎当到此景之后，再一次被气的语无伦次，当场抓狂了起来，站在船上破口大骂，甚至于开始胡乱下令，让手下掉头去围攻马峰，要把马峰先给杀了。

幸好还有师爷跟着张虎，没让张虎做出这样的事情，力劝张虎此时不宜先去找马峰的麻烦，还是先应付对面这些众盗关紧一些。

张虎现如今感到是众叛亲离，心情可谓是已经愤怒到了极点，头一阵阵的犯晕，几乎连站都站不稳了，眼白充满了血丝，手更是哆嗦的几乎什么都抓不住。

好歹他的手下们却没有糊涂，他这些掌船的手下们毕竟跟着鲨鱼帮在海上纵横多年，大小阵仗经历无数，经验可谓是十分丰富，虽然张虎这个时候被气的失去了理智，但是他们却没有都失去理智，一旦动起手来，他们立即

便聚在了一起，形成了一个阵团，牢牢的围在了张虎座船的旁边。

虽然因为钱松的出现，让鲨鱼帮内部出现了混乱情况，一下之间有三条船不再听令，可是剩下的八条船却很快便聚在了一起，朝着对面众盗船队冲了过去，船队十分紧凑。

虽然鲨鱼帮的船只数量在这个时候已经落于下风，可是他们之中却还有四条福船，其余的船只也都比较坚固，火炮数量也相对较多一些，所以整体质量上却并不落于下风。

而于孝天这边，眼下船只数量占据了优势，但是因为毕竟他们是小股海盜，家底都比较薄，所拥有的船只也多多为轻小一些的鸟船或者赶缙，呼啦啦围上来之后，加之指挥不能统一，名义上是听于孝天的调度，可是实质上基本上还是各自为战，如此一来大大削弱了他们的实力。

双方就此在塘屿岛南部海面上展开了一场厮杀，炮声、叫骂声、喊杀声、惨叫声汇成了一片，整个海面如同开锅了一般。

张虎在双方开打之后，情绪也渐渐的冷静了下来，强自忍住了头晕目眩的感觉，开始重新审视起眼前的局面，当他到自个这边船只数量处于劣势之后，便调动麾下船只保持密集的船阵，以防被众盗分割，而他则令手下以船只的优势，对众盗的船队进行冲击。

在斗船力方面，很显然众盗这边不占便宜，鲨鱼帮以三条福船打头，其余船只策应，张虎的座船居中调动，对众盗的船队进攻。

结果开打不多久，一条众盗的船便被鲨鱼帮的一条福船拦腰撞上，结果这条鸟船当即便被撞的船体开裂，又被福船重重的压下，转眼之间这条鸟船便从中断成了两截。

这条运气极差的鸟船是属于刘一刀手下的船，刘一刀罢之后顿时气得火冒三丈，不管不顾的带着另一条手下的船朝着鲨鱼帮船队冲去。

第二百一十九章乱战2

0-05-2

当到刘一刀的船落单杀向他们船队的时候，鲨鱼帮的各船都立即盯住了刘一刀的这条福船，集中火力乱炮齐放，顿时打的刘一刀的那条座船出现了一个个的窟窿，船帆也被密集的铰子和火箭打的是千疮百孔，而且打的刘一刀船上的手下当即便死伤了好几个，吓得刘一刀赶紧下令转舵避让。

没一会儿工夫，眼瞅着占据数量优势的众盗船队，居然被张虎率领鲨鱼帮的船队冲散，还白白损失了一条鸟船，另外还有冯喜的那条赶缙船被鲨鱼帮击伤，不得不赶紧脱离战团，躲到一旁抢修去了。

于孝天着海面上混乱的场面，不由得觉得头大如斗，事先他已经和众盗说好了，让他们配合自己，可是一打起来，这帮家伙就各忙各的了，谁也不管谁，只顾着直冲猛打，结果是明明占有数量优势，反倒无法发挥出来，反倒是被张虎那边给骑着揍了一顿。

于是他下令升起令旗，传令下去重新集结，掉头和鲨鱼帮再战，几条海狼的船都立即听令向海狼号围了过来，其余的刘一刀等人吃了一次亏之后，也都学乖了，赶紧跟着朝海狼号凑了过来。

这时候马峰的座船也靠近了过来，汇入到了众盗的船队之中，弥补了刚才损失的那条船的损失，而且马峰的座船也是一条福船，如此一来使得众盗的船队质量上得到了一定的提高。

于孝天收拢了船队之后，告知各船不要再擅自行动各自为战了，都跟在他海狼号的左右，一起行动，并且收拢起了那些各部带来的小渔船，让小渔船跟在了他们的背后。

此时张虎也彻底冷静了下来，立即升旗下令船队调头，也召回了跟着他们过来的一些充当哨船的小船。

可是问题也出在这里，当他下令收拢小船的时候，随行前来的几条小船，只有两条奉命和他们的船队汇合，其余的几条小船，居然一个个都躲得远远的，来了个作壁上观，根本不听招呼。

张虎恨得可以说是已经咬牙切齿了，但是却又没有办法，只能咬着牙发誓今儿个回去之后，腾出手一定要把这些不听号令的家伙们给屠光杀净。

于孝天趁着两边分开的这一会儿，召集起了船队，但是并未马上就再次冲向张虎的船队，而是一转向，朝着南面的两条脱离鲨鱼帮船队的两条鲨鱼

帮的船驶去。

这两条船上有部分是钱松王宏的旧部，刚才开打的时候他们不肯遵从张虎的号令，拒不升帆汇合其它友船杀向众盗的船队，船上发生了武装对峙，其中一条船上甚至于已经动起了手。

忠于张虎的一些手下，威逼钱王二人的旧部，试图夺取控制权，带船去和张虎汇合，而钱王二人的旧部则不肯答应，双方于是便在船上发生了械斗。

一时间船上喊杀声一片，兵器不断的发出交击声，打的是不亦乐乎。

趁着这个机会，于孝天立即便带着船队扑了过去，不等他们靠近，两条船上的张虎的亲信便都被吓尿了裤子，明智一点的要么服软投降，要么干脆直接跳到了海里面逃生去了，几个不服气的也迅速的被船上的钱王二人的旧部拿下，杀的杀绑的绑，迅速的控制了船只。

但是因为这两条船的人手有限，这会儿没有什么战斗力可言，于是于孝天便令他们驶离战场，朝着塘屿岛方向驶去，以免让他们卷入战场，无力自保遭受损失。

两条船上的钱王旧部闻听之后，拜别了钱松，立即升帆开始撤离，于孝天这才再次带领船队调整方向，掉头对上了已经转回的张虎的船队。

于孝天计算了一下时间，刚才一个照面下来，花费了大约半个时辰的工夫，现在距离天黑还有很长时间，他务必要在天黑之前，结束这场冲突，否则的话一旦让张虎带着部下逃回南ri岛，接下来事情就不好办了！

所以他只有不到半天的时间，来彻底了结这件事，于是他也不再怠慢，再次让人通知各船，以口口相传的办法，告知那些友船上的掌船之人，让他们务必不能脱离船队擅自行动，跟紧船队和张虎的船队对冲。

两方在重新准备之后，再一次像两头斗牛一般，朝着对方冲了过去，这一次张虎又使出了他的老办法，以船力的优势，和众盗的船队相拼。

而于孝天也不再躲避，带着船队迎头直撞了过去，并且下令让海狼的船只走在前面，以此来带动其他海盗跟着他的海狼行动。

有海狼的船在前面打头，众盗于是也没话可说了，纷纷跟在海狼的船只后面，也朝着前面冲去。

结果两支船队很快便对冲到了一起，又一次铙炮齐放，火箭乱飞厮杀在了一起，由于海狼的船只质量有限，这一个照面一交手，海狼便吃了不小的

亏。

首当其冲的就是不要命的孟疯子所率的海豹号，海豹号本身就是一条破旧的鸟船，以前船体就有暗伤，虽然经过于孝天的极力修复，可是船体结构上的暗伤还是影响到了它的强度。

加之鲨鱼帮船队很是密集，海豹号冲在前面一个躲避不及，便被一条鲨鱼帮的福船从船头位置撞上，只听咔嚓咔嚓一阵巨响，海豹号当场船头部分便垮了下去，一下船头部分断裂，顿时在海面上打横了过来，紧接着便遭到了其它鲨鱼帮船只的围攻，不多会儿工夫海豹号便冒着烟起火燃烧了起来。

眼瞅着海豹号彻底废了，孟疯子一边跳脚大骂，一边被手下架着将随船携带的小舢板抛入水中，纷纷跳海开始逃生。

到海豹号受难的场景，其余四条海狼的船上的海狼部众们也都急了眼，纷纷赶去营救落水的大海狼部众，同时集中力量猛击鲨鱼帮右翼的一条海沧船。

那条鲨鱼帮的海沧船这一次也倒了霉了，在数条海狼的船只围攻之下，铕炮的炮子在它的甲板上横飞而过，顿时杀伤了他们数名部众，同时一个措手不及，被马泉所率的海鹰号贴到了船舷处，眨巴眼的工夫，一堆冒着烟的瓷瓶便被海狼部众丢到了他们的船上。

那条鲨鱼帮的海沧船顿时便腾起了一片火光，鲸油在甲板上四处横流，流到哪儿哪儿就立即燃起大火，烧的那条海沧船上的鲨鱼帮部众们鸡飞狗跳，不少人身上被点燃，疼的杀猪一般的惨叫着便跳入到了大海之中。

这一个照面，双方都付出了不小的代价，两支船队终于因为海狼的率领，相互搅在了一起，没有重现第一个照面时候，众盗因为各自为战，而被鲨鱼帮的船队一举冲散的局面。

纠缠在一起的两支船队这个时候展开了一场近距离的搏杀，双方人员可谓是都使出了浑身的解数，把能用的武器几乎全部都用上了，铕炮乱发，箭矢纷飞，火砖、火油罐、甚至是标枪飞斧都被用上了，海面上搅和的简直乱成了一锅粥。

这时候两边的帅船也都对局面失去了控制力，开始一起陷入到了混战之中，船只更是在海面上乱窜了起来，不时地发生擦碰，不到一刻钟的工夫，众盗这边又有两条船被鲨鱼帮的船撞坏受损。

一条是海狼的海狮号，一条则是独眼龙手下的一条赶缯船，迫不得已之下，这两条船也只能赶紧在其他船只的掩护下脱离战团，逃到一旁进行自救。

但是鲨鱼帮这边也同样付出了一条船受损的代价，他们斗船力，于孝天也跟他们斗船力，混战之中瞅准了一条比海狼号小的鲨鱼帮的鸟船下手，迎头撞了过去，逼得那条鸟船不得不掉头躲避，但是却被旁边冲过来的刘一刀的座船堵住，两船一起夹击这条鲨鱼帮的鸟船，结果当场将这条船给挤在一起，船舷被当场夹裂进水，逼得船上那些鲨鱼帮部众也不得不赶紧弃船逃命。

总之这一个照面尚未结束，两方都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但是在这个时候，众盗带来的那些小渔船开始发挥了作用。

这些小渔船跟在主力船只的后面，当双方混战在一起的时候，cāo纵这些小船的海盗们纷纷驾船也冲入战团之中。

小船上一一般都只有四五个人cāo作，这几个人两个人负责持盾护住自己和身边的人，一个人掌舵一个人手持长钩，专挑鲨鱼帮的船只下手，冒着鲨鱼帮船上对他们shè下的铙矢，冲到鲨鱼帮的船只旁边，勾挂住那些鲨鱼帮的船，马上便点燃了船上已经浇上了鲸油的柴草。

于是这些小船立即便燃起了熊熊大火，惊得鲨鱼帮的船只纷纷走避，生怕被勾上了火船，连带他们一起被点着了起来。

这个办法虽然有效，但可惜的是于孝天这帮人来的时候，并未对这些小船进行特意的改造，船上没有装上钩挂敌船用的东西，不能将这些小船直接牢牢的钉在敌船上，所以点火之后，并不能有效的点燃敌船，最终不过只是起到了sāo扰的作用罢了。

倒是这些小船的损失不小，有些船甚至还没有贴上敌船，就被敌船上发shè的火箭点燃，不多会儿就在海面上烧成了一团团的大火球，迫使船上的喽罗们只能跳海逃生。

但是即便这个办法实用xìng不强，可是却还是有效的起到了sāo扰鲨鱼帮船队的作用，使得鲨鱼帮的船只不得不小心应付，一是分了神，二是打乱了他们的阵型。

这么一来鲨鱼帮的船队就变得散乱了起来，再也不能有效相互配合，给了众盗们得手的机会。

瞅准这个机会，于孝天带着众盗的船冲散了鲨鱼帮的船，围住了一条鲨鱼帮的福船开始猛打了起来。

因为事先于孝天不惜拿出大量储备的鲸油分配给了友部，这帮海盗们瞅准机会，就拼命的朝着鲨鱼帮的船上投掷鲸油燃烧瓶，结果这样的办法很是

有效，很快便将这条鲨鱼帮的福船点燃，开始烧成了一团。

第二百二十章援兵

0-05-29

事到如今张虎也只有咬着牙撑下去了，来回拖着肥胖的身躯，在船艙楼上左右奔走，观察战场的局势，上斗更是忙的不亦乐乎，在上面疾呼大叫，通报海上交战的局势。

双方如此一来，谁也占不了多大的便宜，都吃亏不小，只能纠缠在一起在海面上苦斗，到处都升腾起硝烟和火光，一条条船只在海面上冒起了浓烟，喊杀声更是响彻了云霄。

张虎口中泛起一阵阵苦水，现在他开始后悔了，后悔不该当初那么对待钱松和王宏等人，现如今搞得鲨鱼帮内部四分五裂，实力大损，如果是换在以前的话，凭着他的实力，在福州这边可以说是横着走都没事，谁敢不给他面子。

现在倒好，一群宵小之辈，居然就敢纠集在一起跟他大打出手不说，还把他搞得如此狼狈。

张虎到了这会儿，已经有点萌生了退意，觉得再这么打下去，即便是他能打得赢，最终也会实力大损，一切都回到从前。

于是他开始琢磨，先吃一次亏，等回头这帮人散开之后，他再回来一个个的收拾他们，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嘛！

就在他琢磨着是不是要下令收兵撤回南日岛的时候，船上的上斗忽然间大呼了起来：“大当家快，东边，东边过来了咱们三条船！挂的是咱们鲨鱼帮的旗号！”

张虎闻听之后赶紧冲到舷侧，朝着东面望去，透过纷乱的战场，他果然到东面的海边上出现了三条船，正在升满了船帆，吃足了风，全速朝着战场这边赶了过来。

而且他也隐隐约约到了那三条船上，挂的是红sè的旗幡，在福州这边海上，挂红sè旗幡的只有他鲨鱼帮的船，于是他心中立即高兴了起来，正想要欢呼一声，可是转念一想觉得有点不太对。

他派方安去金银岛，去的时候可是六条船，现在出现的这三条船应该就是他派去金银岛的六条船之中的，可是为什么只来了三条船，剩下的三条船呢？

这时候那个灰头土脸一脸紧张的师爷屁颠屁颠的跑过来，带着一脸喜sè的对张虎说道：“大当家！这次咱们不用怕了，咱们的船过来帮忙了！哈哈！”

张虎皱着眉还是没露出喜sè，对这个师爷问道：“邢师爷！这三条船眼下还瞧不清是谁的船，但是可以肯定是方安带走的船，为何却只来了三条船？剩下的三条船呢？”

邢师爷的脸僵了一下，愣了愣神赶紧答道：“这个小的不知！可是来总比不来好吧！假如方五有心背叛大当家的话，他估摸着不会过来，既然过来了，就肯定是来给咱们帮忙的！且不管是谁的船，总比不来要强吧！”

张虎听罢之后觉得有理，于是这才心宽了一点，招呼手下接着打下去，召集麾下剩下的船只再次聚集起来，等那三条船过来之后，东西夹击对方众盗的船队，这么一来他们就有了八成以上的把握能击败这些众盗了。

这时候双方的人也都到了赶来的这三条挂着鲨鱼帮旗幡的船，鲨鱼帮部众们纷纷欢呼了起来，打鸡血了一般兴奋了起来，一个二个都发了狠的再一次跟对方众盗厮杀了起来。

刚才他们的士气受到了很大的打击，不少人都有点心中惴惴不安，觉得这次鲨鱼帮麻烦大了，而且两个照面下来，现如今混战之中，他们鲨鱼帮也没讨到多少便宜，于是有人便萌生了惧意。

可是这个节骨眼上，到了属于他们鲨鱼帮的船只赶来助战，于是鲨鱼帮部众们这下高兴了，一扫刚才的颓势，拼了命的和众盗又展开了厮杀。

但是他们想要再次聚拢起来，说起来容易办起来难，众盗这会儿船只数量还是占有优势，混战之中，使得双方都没有机会能再次收拢，只能继续各自为战，有些双方的船只这时候甚至于已经贴在了一起，展开了白刃战，双方刀枪并举在船舷处就厮杀了起来。

眼瞅着三条鲨鱼帮的船只越来越近，张虎正在高兴的时候，那个邢师爷的脸sè却渐渐的变了，凑到张虎身边小声说道：“大当家！大当家！”

张虎扭头怒道：“你又有何事？”

邢师爷脸sè这会儿变得越来越难了起来，指着来的三条船对张虎说道：“大当家！小的觉得事情恐怕有点不妙！你，众盗也到了那三条船过来，为何却没有派船过去拦截他们？难道他们不知道这三条咱们的船过来，会夹击他们吗？为何他们丝毫不为所动呢？”

张虎一听也感觉到有道理，观察了一下之后，果真发现众盗那边确实对

此不为所动，心中咯噔了一下，马上就沉了下去。

可是不管他怎么考虑，这会儿想要脱身却已经来不及了，双方死死的纠缠在一起，在海面上你追我赶，厮杀成一团，谁都别想这个时候脱身。

只能眼睁睁的着那三条挂着鲨鱼帮旗号的船只贴了过来，张虎死死的盯着过来的那三条船，心中忐忑不安，不断的暗中念叨着老天保佑，这三条船最好是他的手下掌控着，前来这里是给他帮忙的。

眼瞅着三条船驶近之后，就在几百米之外，三条船上的鲨鱼帮的旗幡突然间便落了下去，不多会儿工夫，三条船上忽然间一起换上了三面蓝底金狼头的旗幡。

张虎现在已经清了那三条船，这三条船他可以确定，都是他鲨鱼帮的船，可是现在却挂上了海狼的旗号，这说明了什么他当然比谁都清楚，于是他只觉得嗓子眼里面一热，嘴里面泛出一股血腥味，嘴角也有点歪了，半边身体也有点麻了，身体一歪，忽然间便跌到了在甲板上。

那三条换上了海狼旗的船只，很快便冲入了乱阵之中，一通炮铙齐shè，立即便将一条拦阻他们的鲨鱼帮的船打的木屑乱飞，船帆也被削去了一大块，咔嚓一声那条鲨鱼帮的船开始原地打转了起来，原来这一通乱炮过去，居然正好打烂了那条船的船舵，使得那条船立马就失去了控制航向的能力。

其中一条刚赶过来的船，直奔乱阵之中的张虎座船而去，凑近之后，一个吊着膀子的大汉出现在了船头位置，对张虎的座船上高声叫道：

“张虎！张虎何在？我王宏来见你了！张虎？出来见我！”

这个时候张虎被手下扶了起来，勉强挪到了船舷处，抬眼望去，立即便认出了贴近过来的这条船上站着的那个人，不是王宏又是谁呢？

张虎的嘴角越来越歪，甚至开始流出了口水，一边的身体渐渐的失去了直觉，手脚都麻木了起来，他勉强在手下搀扶着，靠着船舷，用一只还能动的手颤抖着指向了王宏，大声的叫道：“%%（（……”

王宏有点发愣，根本没听清楚张虎到底叫了些神马玩意儿，于是高声再次叫道：“张虎！老子今儿个总算是又活着见到你了！你这个王八蛋，老子跟你兄弟一场，你却如此害老子！从今以后老子跟你割袍断义，再他娘的不是什么兄弟了！你等着，老子这就过来取你的人头！”

张虎这时候两眼一翻，忽然间便仰面朝天的跌倒了下去，肥胖的身躯连俩个手下都架不住，一起被压趴在了甲板上……

所有鲨鱼帮的部众们这个时候都jīng神崩溃了，张虎忽然间人事不省，加上钱松和王宏接连出现对他们的打击，使得他们顿时斗志全无，开始纷纷驾船试图逃离。

趁着这个机会，众盗在于孝天的率领下，开始了对这些鲨鱼帮的船只穷追猛打了起来，几乎每条鲨鱼帮的船，同时都有两条众盗的船只照顾他们，在海面上追逐不停，撵得他们四散奔逃了起来。

而张虎的座船，更是被重点照顾的对象，于孝天率领三条船一起围攻这条张虎坐下的三桅福船，虽然张虎的这条座船高大雄壮，火力比较强，可是饿虎架不住群狼，而且他这条船灵活不足，船速也提不起来，虽然凭借着船体的优势，没人能拦住他们，但是却被黏得死死的，无法冲出重围。

几条船围住了张虎的座船，又是发炮，又是放铳，弓箭更是跟下雨一般的洒落在张虎的船上，打的张虎的亲信手下们抬不起头。

这样的追击战持续到了临近天黑，张虎的座船才总算是冲出了重围，可是这会儿他的座船也已经是被打的千疮百孔，船帆也到处都是焦黑的窟窿，拖着浓烟总算是滚滚而去，朝着南rì岛的方向逃去。

可怜张虎来的时候带了十几条船，可是在逃回南rì岛的时候，却只剩下了三条船跟在他的座船左右，而且这三条船也同样都被打的是船体斑驳，有的船帆上几乎遍布各种大小不一的窟窿。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放弃了追击，远远的带着船队跟在了他们的背后，朝着南rì岛方向驶去。

到了这个时候，继续打下去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了，鲨鱼帮来的十余条船，现在毁的毁，降的降，只剩下了这四条船，夹着尾巴落荒而逃了。

（暴汗呀！这段时间更新不给力，却又让胡噜呼噜兄弟给了这么多打赏，实在是让我汗颜呀！多谢胡噜呼噜兄弟了！）

第二百二十一章逆变

0-05-0

当然于孝天和众盗这边的损失也不小，这大半天的拼杀下来，他们也毁了三条船，剩下的船只也几乎各个带伤，不管是头领们，还是喽啰们，经过半天激战下来，也各个都累的筋疲力尽，到了这会儿实在是也打不动了，只能按照于孝天的指令，放弃了继续围攻这四条鲨鱼帮的船。

单是海狼这边，因为他们负责主攻，所以损失也是最重的，除了折了海豹号一条船之外，另外海狮号和海鹰号也都受了不轻的损伤，海狮号甚至于船尾都被撞裂漏水，如果不赶紧靠岸堵漏抢修的话，估摸着撑不到半夜就会也像海豹号一般沉没。

如此一来受损的船只就近被于孝天下令返回塘屿岛修整，顺便押送投降的几条鲨鱼帮的船一起回塘屿岛，将俘虏押在塘屿岛上，还能动的船则留下两条护送这些船返航，其余的七条状况比较好的船，则在海狼号的引领下，远远的跟在鲨鱼帮的几条船身后，朝着南rì岛方向驶去。

天sè渐渐的黑了下来，张虎的手下们总算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扭头带着无限的惊惧，望着远远隐隐绰绰跟在他们背后的那几条众盗的船，在各船的掌船们的带领下，一身的落魄，朝着南rì岛返航。

直到他们远远到了南rì岛之后，有些鲨鱼帮的部众差点哭出声，到了这里，他们总算是回家了，在他们来，只要回到南rì岛，他们就安全了，即便是众盗人多船多，他们也只要回到港里面，进入到水寨，就不用再怕了。

当初官军来剿他们的时候，他们也是凭借着南rì岛水寨，抵住了官军的进攻，并且最后依托水寨，击败了官军，这一次他们肯定还能靠着南rì岛的水寨，躲过这一劫，只要能活着，今后他们便还有机会东山再起，迟早讨回这一局。

可惜的是这会儿他们的老大张虎，却情况很是不妙，张虎在船上昏迷之后，就一直没有醒过来，处于混沌之中，一张胖脸也歪了，嘴角歪到一旁，不停的流着口水，如果这会儿有郎中说的话，一眼就可以出来，这厮是中风了，换做西医的说法就是脑出血或者脑梗塞之类的。

总之这两年这厮的rì子过的太舒服，得上了富贵病，这些天来休息不好，又被于孝天气的没办法，结果脑血管爆裂，导致了这厮中风，得上了这病，这厮以后即便是治好了，也要落得一个半身不遂的下场，可是他还有机会治好吗？

夜sè之中南rì岛还是像一个巨兽一般盘踞在大海之中，黑沉沉的没有半点的生气，可是对于凄凄惶惶跑回来的那些鲨鱼帮部众们来说，却在到南rì岛之后，一个个显得兴奋异常，纷纷走到了船舷边，朝着岛上望去。

岛上没有多少灯火，显得十分安静，只有东北角湾子的角上闪烁着星星点点有数的几个光点。

顺着这些光点的引导，张虎的座船和护着他的三条船小心翼翼的驶向了湾子，只要进入湾子里面，守在湾子两侧的炮台就可以保护住他们的安全了，一般情况下没人敢贸然闯入这里，否则的话两侧的炮台上的大炮就能封住湾子口部，让敌人有进无出。

登岸之后进入寨子，对于他们来说，就算是彻底安全了，所以到了这里，剩下的这些鲨鱼部众们也就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一个个欢呼了一声，扭头朝着黑沉沉的海面上望去，这时候发现一直一路上跟着他们的那些众盗的船只，这个时候已经没了影子。

所有人的心都彻底放回到了肚子里面，在船上奔走着，cāo作着船只，朝着亮着几盏灯的水寨码头驶去。

码头上有人来回走动，大声吆喝着引导着这几条船靠在了栈桥边，甚至还有人站在岸上大声像他们询问，为什么只回来了他们这几条船，其它的船现在在什么地方。

听到这样的询问，回来的鲨鱼帮的部众们不由得各个都垂头丧气，没人有兴趣去回答这个问题，只是忙着七手八脚的将昏迷中的张虎从船上抬了下来，顺着栈桥朝着寨门方向走去。

可是没有几个人发现，在码头上来迎接他们的这些人有点不太对头，这些人基本上都是以前钱王二人的手下，其中还有一些是方安的手下，却不到之前守在这里的何光和张虎的手下。

直到他们抬着死猪一般的张虎走到寨门处的时候，有人才发现了这个情况，其中一个张虎的手下猛然停下脚步，大声喝问道：“你们怎么会在这儿？张焕呢？张焕这会儿在何处？”

张焕也是张虎的一个亲信手下，在张虎带人出去的时候，被张虎留在寨子里面家，另外张虎还给他留下了百十个喽啰，听从他的调遣，负责守湾口的两座炮台和寨子，可是这会儿回来的人却发现出现在他们面前的居然都不是张焕的手下，于是才有人停下来大声喝问道。

随着这个人的喝问声响起，忽然间寨门上面亮起了一溜的灯笼火把，有个人站在寨门上面放声大笑了起来。

所有护着张虎回来的人都立即大吃了一惊，因为他们抬头望去，却在寨门上面到了一个熟悉的人影。

有人立即惊问道：“是方五！五爷！不对呀！他怎么回来了？”

回来的所有张虎的部下都顿时心中大惊，因为今天他们都到了王宏带了三条船出现在了塘屿岛的战场上，那三条船就是方安当初带出去的六条船之中的三条，但是却始终没有到方安出现在战场上。

可是没想到现在方安却忽然间出现在了南rì岛大寨之中，那么方安这会儿到底是哪边的人？所有人都搞不清楚了。

这时候那个邢师爷提心吊胆的走出来，对着寨门上的方安叫道：“五当家！你为何会在这里？”

方安还是一副老样子，那只左臂的铁钩揣在怀里，冷笑着低头对邢师爷笑道：“邢师爷！你这话就奇怪了，这儿是我们的寨子，为何我不能在这里？”

邢师爷脸sè大变，指着方安大声喝问道：“方安！你到底想要做什么？张焕呢？今rì为何王宏会带着三条船出现在塘屿岛？你又为何没有去塘屿岛？却跑回了这里？”

方安冷眼看着邢师爷和寨门处的这些张虎的手下们，听邢师爷把话问完，这才将铁钩从怀中掏出来，右手轻轻的用一块布擦拭着铁钩，开口说道：“邢师爷，你说我方某想做什么？那么你猜猜为何我会在这里，你不是很jīng明吗？你也再猜猜，为什么我三哥会带了三条船去了塘屿岛！

这些年来，你没少给大当家和老七出坏主意，总是以军师自居，那么你既然这么jīng明，怎么可能猜不到呢？居然还来问这样的废话！哼哼！”

这时候寨墙上亮起的火把和灯笼越来越多了起来，将寨门下面也照亮了，张虎的手下惊恐的发现，寨墙上出现了一溜的人影，每个人手中不是擎着一张弓，就是拿着一张弩，有人还端着火铳。

更让他们惊惧的是寨墙上的三门碗口铳这个时候也对准了他们，邢师爷的脸sè顿时彻底变成了青sè。

“你……你……你难道也……也叛投了姓于的吗？你……你这是回来取……取寨的吗？”

“哈哈！邢师爷果真聪明过顶！一下就猜中了方某的用意！哈哈不愧是个

狗头军师呀！不错不错！你猜的很对！

不过猜对了又能如何？奉劝诸位，这会儿还是乖乖跪下受缚吧，我念及尔等和我们好歹当初都是自家兄弟，以往的事情可以既往不咎，饶尔等一命！现在不降，还等何时？”方安大声的笑了起来，用铁钩的左手朝下一指，对下面的那些人大声喝道。

这一下刚刚回来的那些张虎的部下们都顿时乱作了一团，有人大声的对方安破口大骂了起来，不少人当即便从腰间拔出了刀斧，拎在了手中，作势要进行顽抗，也有人掉头就朝着栈桥方向跑去，想要返回船上夺路而逃。

总之南日岛鲨鱼帮大寨顿时便喧哗了起来，方安的脸sè再次变得冰冷了下来，着下面乱哄哄的场面，听着不少张虎的手下对他大声的咒骂，眼神变得越来越冰冷了起来，忽然间他一挥手，从地上掂起了一个物件，抖手便朝着下面的人群掷了下去，厉声吼道：

“尔等如若再不受缚，那么张焕就是尔等的下场！”

当那个物件咚的一下掉在栈桥的木板上之后，咕噜噜滚到了一个人的脚下，这时候众人才发现，这个东西居然就是张焕的人头，张焕的人头上沾满了血迹，双眼微睁嘴巴大张，一副惊骇的神sè，整个面部全部扭曲了。

这一下把张虎的手下们吓得够呛，不少人掉头就跑，朝着他们的船上奔去，那个邢师爷更是惊慌失措，招呼人赶紧抬起张虎，逃回船上去，希望靠着船上的炮火，能冲出去逃出生天。

方安到这帮人还是不肯乖乖受缚，于是再也不犹豫什么，一声厉吼道：“放箭！”

寨墙上的几十个弓箭手们，闻声立即便纷纷搭箭张弓朝下面的张虎手下shè去，期间还夹杂了几声火铳的铳响。

根本就没有什么准备的那些张虎的手下们，连一块盾牌都没有，全部都暴露在寨门之下，更没有躲避的地方，一通箭雨shè下，立即便有人惨叫着扑倒在地，结果下面的场面更是混乱了起来。

有人朝船上跑，也有头目高声疾呼道：“别跑！冲进寨子里面去，冲进去，夺回寨子！快呀！跑回船上也没用，外面有于海狼他们的人守着，咱们跑不掉的！快呀，跟着老子冲到寨子里面去！……”

这时候的情况可谓是乱到了极点了，栈桥上的这帮张虎的手下们，哪儿能被有效的组织起来，张虎这会儿昏迷不醒，根本没法发号施令，这帮家伙可以说是已经群龙无首了，所以自然也就乱的一塌糊涂。

有几十个喽啰听令于那个发声要夺寨的头目，开始掉头冲向寨门，试图冲入寨子之中重新夺回寨子。

可是方安这时候又把手猛然一挥，大声喝令道：“发炮！”

寨墙上原本用来镇守寨子用的那三门碗口铳，在他的一声令下之后，当即便被点燃，只听咚咚咚三声炮响。

再栈桥上的这些张虎手下，如同被扫帚扫中了一般，当即不少人身上便喷着血扑倒在了地上，一些人甚至于直接便滚到了栈桥下面的海水里，挣扎了几下之后便浮在了水中不再动弹了。

这样的场面极为惨烈，眨巴眼的工夫，栈桥上便死伤陈籍，发出了一大片的惨叫之声……

寨门处的战斗结束的很快，在没有一点准备的情况下，这些张虎的手下们根本没有任何机会攻入寨中，重新夺回寨子，只能成为一群牺牲品。

倒是有一部分喽啰们，护着张虎和邢师爷，逃回到了船上去，咋咋呼呼的又是升帆又是转舵，混乱之中想要驾船重新驶出湾子，逃到岛外的海面上去。

可是这个时候湾子的一角上猛然间响起了一声巨大的轰鸣声，夜sè之中在湾子一角闪出了一团火光，紧接着的一颗炮弹便呼啸着砸到了码头附近，差一点就击中了码头上的一条船。

船上的那些张虎的手下们顿时又响起了一片惊呼之声，他们明白过来，方安已经派人控制了湾子口部的两个炮台，在哪儿可是放着两门红夷大炮，现如今已经被调转过来，对准了码头。

而就在这个时候，有人再次惊呼道：“湾子被堵住了！于海狼他们的船来了！娘的，咱们跑不掉了！……”

果不其然，就在南rì岛大寨方安下令开炮不久，几条船钻出了夜幕，出现在了南rì岛大寨的湾子口部，每条船上都亮起了一串串的灯火，……

（带着孩子实在是坐不稳，今天勉强来个四千字的大章吧！弟兄们抱歉了！）

第一章坐地分赃

0-05-

于孝天当再次踏足到南rì岛大寨的时候，这里却已经改名换姓，成了他的地盘，去年的时候，他根本想都没敢想过，最多也就是着这南rì岛流口水罢了，可是现如今偌大一个南rì岛，却成了他的新地盘，这不由得让他感慨良多，暗叹真是世事无常呀！

寨中的路上，还有一些血迹没有被清理掉，这些血迹基本上都是方安在骗夺大寨的时候，带着手下跟守寨的那些张虎何光的手下们留下的。

现如今鲨鱼帮已经是灰飞烟灭，从此已经彻底成为了过去式，当他带人靠岸登岛的时候，这里的战事已经彻底结束。

张虎和何光的手下，现在死的死，逃的逃，被俘的被俘，寨中已经没有剩下一个，过百的张虎和何光的旧部，这时候已经被绑缚起来，全部集中在了寨子外面，满满当当的跪了一大片。

一具具尸体被抬出了寨子，摆放在了寨子外面，血肉模糊的一片，让人着心中有点发寒，粗略的数一下，也有几十个之多。

几条鲨鱼帮的船现如今也都被控制了起来，被泊在湾子里面，鲨鱼帮的旗号已经被扯落下来，换上了海狼的旗号。

一**人开始登上了岛，踏足在了这个以前他们不敢想的地方，每个人都感慨万分。

当然其中也有不少是鲨鱼帮之前的旧部，但是现如今也跟着他们原来的头领们，转投到了于孝天的麾下，成为了海狼部众，但是服饰上可以出，他们之前的身份，这些鲨鱼帮的旧部们，心情却很是复杂。

短短数月的时间，南rì岛就易主，鲨鱼帮成了过去式，被彻底的从这片大海上抹去，迎来了他们的新的当大家。

于孝天同样也是怀着复杂的心情，登上了这座他梦寐以求的岛屿，这也意味着他将在未来相当长时间里，成为这一带大海的真正主宰者。

但是于孝天并未因为这样的成果，而感到沾沾自喜，因为他比谁都清楚，在今后的rì子里，他将要面对更多的挑战，突然崛起其实对他并不算是一件很好的事情，之前他是在稳扎稳打，慢慢的发展，根基比较稳固，人少有人少的好处。

可是现如今他突然发力崛起，免不了会树大招风，等待他的绝不会是风平浪静，相反将会是一场场的疾风暴雨。

于孝天想到这里之后，便深吸了一口气，不得不打足了jīng神，暗自jǐng告自己，现在他还没到该躺下舒舒服服休息的时候。

这一场福州海面上的风暴，就这么暂时落下了帷幕，对于张虎和他的亲信们来说，无疑是将他们打入到了深渊之中，但是对于福州沿海群盗们来说，却无疑是一场巨大的胜利。

这一次参与进来的众盗们，各个都欢天喜地的跟着于孝天来到了南rì岛，于孝天也不吝下了本钱，在南rì岛大排筵宴，款待了这些同行们三天，同时又从抄获出的张虎和何光的私财之中，拿出了一部分财货，分给了这几位同行，当然免不了也要给参与到这次行动中的有功的海狼部众们记功行赏。

大战之后的rì子非但没有让于孝天得到半丝的休息，反倒使得于孝天更加忙碌了起来，他一边派人去东海村将兰儿以及当初金银岛的女眷、工匠们都接到了南rì岛，一边要安排人彻底盘点这次大战之后的所获和损失情况。

另外还要处理战后对俘虏们的安置问题，以及对战死战伤之人的安置和抚恤问题，总之在他获得了这场胜利之后，于孝天便忙了个四脚朝天，几乎可以说是忙得脚不沾地。

那些同行们带着手下在南rì岛盘桓了三天之后，各个吃的满嘴是油，并且拿到了于孝天分配给他们的战利品，这才各个心满意足的带着手下返回了各自的老巢，临别之前于孝天还将刘一刀等人召集在了一起，商议了今后福州沿海一带他们海盗行事的规矩。

现如今所有人都已经不得不承认了于孝天在福州同行之中的老大地位，自然是要听从于孝天的吩咐。

所以与于孝天也不客气，当场立下了几个规矩，首先他取消了当初张虎所定的一些规矩，从今以后凡是参与过这件事的几个同行，将永不再需要每年给他于孝天送什么投效，这一点立即得到了几个同行的一致欢迎。

另外于孝天也表示同意开放原来南rì水道这一带，原本是专属鲨鱼帮的游猎区域，准许刘一刀、独眼龙、冯喜、孟杰四人可以在这一带活动，算是让这一次他们也分润了胜利的部分果实。

这一条也立即得到了他们四人的一致欢迎，纷纷起身对于孝天称谢。

但是接下来于孝天也定下了一些规矩，首先他要求同行们在福州一带行

事，要严格按照原来不成文的规矩来办，劫船可以，但是非特殊原因，他们只图财不图命，要尽量减少不必要的杀戮，不得滥杀无辜，随意制造惨案。

第二他要求这四个同行，要自我约束，尽量减少上岸行事，以免触怒岸上的地方官府，惹来不必要的麻烦。

当初倭寇之所以被朝野地方重视，并且惹得人神共愤，正是因为这些倭寇以及海盗们时常袭扰岸上的地方百姓，嗜杀滥杀所致，所以为了今后他们避免遭到官府方面的进剿，就必须恪守这一条，能不去陆上洗掠，就尽可能不要去陆上洗掠，否则的话，一旦招致官府对某人的进剿的话，就不能怪他于孝天不给帮忙。

这一点虽然限制了这些海盗们的行为，但是却还是得到了刘一刀、独眼龙的支持，可是却让冯喜有点不爽。

因为冯喜虽然是身为海盗，但是却最喜欢到岸上行一些绑架抢、劫的事情，于孝天定下这么一个规矩，无疑是对他影响最大，所以当于孝天提出这一条的时候，冯喜感到颇为不爽，觉得于孝天管的太宽，这种事他爱怎么干就怎么干。

可是于孝天还是坚持这一条，并且把丑话说到前面，把危害也尽可能的给冯喜说的明白，至于冯喜今后守不守这个规矩，会不会惹来麻烦，那就是冯喜的事情了，一旦冯喜要是因此招致官府的关注的话，他于孝天已经有话在先，是绝不会给冯喜擦屁股的。

所以冯喜不管高兴不高兴，也只能点头答应了下来。

最后于孝天提出了一条让同行们有点都不太爽的要求，那就是于孝天向他们几人开放南à水道的前提条件就是今后在他们行劫的时候，凡是对于持有海狼发放的令旗之船，他们几家遇上之后，要给予放行，不得在对其下手。

这一条就让这些同行有点不高兴了，因为这代表着于孝天正式提出垄断福州一带的海上通行权，只要过往商贾的船只，给海狼缴纳一些银子作为买路钱，那么这些船只便可以安全通行于福州沿海一带，而他们这些人便只能干瞪眼，坐视这些肥羊从他们面前大摇大摆的通过。

这一条可以说大大的限制了他们在海上行掠的选择范围，如果今后所有在这一带通行的商船，都给他海狼交买路钱的话，那么他们这些人岂不是要喝西北风了吗？

于是刘一刀当即便提出了反对，独眼龙和冯喜、孟杰也都立即表示不同意于孝天所要求的这一点。

于孝天到这几位反对他提出的这一条，于是笑道：“诸位且慢不高兴，干我们这一行的，虽然是要靠着行掠为生，可是诸位也别忘了竭泽而渔这个典故！

现如今虽说跑海的商贾不少，可是数量也还没到让我们随意而为的程度，现在如果大家都想怎么抢，就怎么抢的话，商贾们出海行商风险过大，自然会有不少人倾家荡产洗手不干。

长久下来，我们还抢谁去？所以于某以为，与其我们竭泽而渔，倒不如放水养鱼，能兵不血刃的拿到银子，倒不如让商贾花钱买路！我们坐收其成的好！

当然，这买路钱虽然是于某来收，但是每年于某也会拿出其中两成，给诸位分润，如此一来，诸位非但不会因此受损失，相反还会获利大增！如此一来，诸位可还满意吗？”

刘一刀等人一听，于孝天这是已经拿定了主意，要吃这碗饭了，根本没有因为他们的反对，而打算就取消这一条规矩，不过他还是做出了让步，分出两成来给他们分润，如此一来，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也只能答应下来。

当然于孝天还故作大方的表示，愿意让他们四家派人来查账，凡是收取的买路钱，他海狼都会单列出一个账簿，供众人查账，绝不会夹私贪墨。

而且于孝天接着说道：“诸位恐怕心里面会琢磨，于某只给诸位分两成是不是有点太少了，我以为其实这已经不少了！

因为随后于某在理清了手头的事情之后，今后将会每天都派出船只人手，分南北两端，在航道上沿途设卡，收取路资需要养活不少人和船，同时诸位也都明白，咱们这行，干的大了之后，难免会跟陆上的官府打交道，这里面不用说花销也绝不会很小。

这些银钱自然都是由在下一力承担，诸位只是坐等分钱即可，所以两成貌似不多，但是刨去这些开销之后，已然是不算少了！假如以后赚得多的话，于某自然也会再多分润一些给诸位的！

诸位可以想想，如果我们这次不解决了张虎的话，那么现如今恐怕别说安安稳稳的办事，恐怕诸位还都提心吊胆的过日子，不敢说是朝不保夕，起码日子也不会太平，于某给诸位开出的这个条件，难道还算是差吗？

当然，这些规矩，也只针对你们几位，以后再有人来的话，那就是另说另算了！”

第二章钱松的不甘

0-06-0

于孝天把话说到这种地步，也算是给这几个同行面子了，他隐隐给他们几个人点了一下，隐晦的告诉他们，这一次如果不是他于孝天从中帷幄的话，现在他们几个别说是坐在这里分赃了，恐怕这会儿他们连老窝都不一定能保得住，所以也算是jǐng告他们，现在可是他于孝天说了算，让他们几个不要太过分了。

刘一刀等人一听，也都明白了于孝天的意思，于孝天现在给他们开出的这些条件，其实已经是对他们四家特别优待了，以后假如再有人想要在福州这一带落脚的话，这些便宜可没有他们的份。

几个人想了想之后，觉得于孝天的话也有道理，这一次如果不是于孝天挑头，并且暗中做了那么多事情的话，他们恐怕根本没有可能撼动张虎在这一带的地位，说白了，这次扳倒张虎，其实功劳基本上都在于孝天身上，而他们这几家充其量也就是做了个帮拳的，来撑撑场面罢了！

如果不是这样的话，别说拿到这些实惠了，恐怕他们这些人以后的日子会非常难过，所以他们也要知足了，于是刘一刀等人也只得点头答应了下来，如此一来，就更加明确了海狼今后对于这片海域的统治地位，彻底明确了于孝天在这一带的老大的身份。

送走了刘一刀等人之后，南rì岛上顿时变得清净了许多，寨子外面一片狼藉，都是另外几家海盗们在这里留下的乱七八糟的垃圾。

着这样的场景，于孝天不由得有些摇头苦笑，吩咐了一声，让黑头带一些人去收拾一下残局。

而接下来，于孝天就要去面对如何处理那些俘虏的问题了，经过塘屿岛一战之后，鲨鱼帮的人非死既降，只有少量的帮众得以逃脱。

原本鲨鱼帮近八百部众，除去钱王二人的旧部，和方安马峰的旧部，一共三百多人，基本上都选择了跟着他们的旧主，转投到了于孝天手下，成为了新的海狼部众。

而张虎和何光手下还有四百余部众，经过这场洗牌之后，其中被杀近百人之多，逃走了大致有百余人，剩下的近二百人都成了海狼的俘虏。

这近二百俘虏之中，上到张虎、何光这两个罪魁，下到最普通的喽啰，基本上将张虎的根基连根拔起。

而这些人在于孝天率众登岛之后，除了张虎、何光以及部分头目之外，都被押在了大寨外面，一处临时的简陋营地之中，这块营地也是当初王宏所在的所谓寨子，外围被用绳索围了起来，于孝天派了一部分海狼的老部下联合一帮新的部众在此押他们。

这些天来，于孝天也没时间来关注这些俘虏们，现如今送走了刘一刀等人之后，他才将注意力移到了这些俘虏身上。

按照当初钱松给于孝天提出的要求，于孝天自然不能做出将这帮人斩尽杀绝的事情，在海上交战的时候，杀人是一回事，但是要于孝天悍然屠杀掉这么多已经缴械投降、手无寸铁的人，于孝天自问也做不出这种事。

当初他杀朱大满船手下时候，是迫不得已为了自保而灭口，不同于现在这种情况，所以即便是钱松不说，他也不会对这些俘虏大开杀戒的。

更何况了，这帮家伙也都是长时间混迹于海上的，属于经验丰富之辈，他找都容易找来，更不要说让他把这些家伙都杀了，所以于孝天考虑的更多的是怎么将这帮家伙收为己用的问题。

但是于孝天没有先去这些俘虏，倒是先去探视了一下钱松，钱松虽说身体恢复了一些，但是因为就医太晚，落下了病根，身体想要恢复到以前的程度，根本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即便是大罗神仙也没有办法。

这次钱松给于孝天出谋划策，帮忙策划这一场对付张虎之战，费了很大的心力，并且在塘屿岛一战之中，受了比较大的刺激，获胜之后回到了南ri岛，钱松的身体便再一次垮了下去。

这几天钱松一直都躺在寨子中，当初何光所住的地方，于孝天把那个绑架来的郎中又给钱松送了过去，让他给钱松诊治。

但是那个郎中在给钱松诊过脉之后，却连连摇头，埋怨钱松实在是不爱惜身体，过度的劳累让他的病情恶化，想要再救他的命，已经是不容易了，这个郎中表示只能尽力而为，开了药方，交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立即派人ri夜赶路赶往福州城里，为钱松抓药回来，现在钱松服了药之后，病情只是稍稍稳定了一些，但是jing神却极为委顿，天天昏昏沉沉的。

当于孝天掀门帘走入钱松的卧房之后，立即便闻到了浓郁的中药味道，他挥挥手让伺候钱松的一个丫鬟退下，缓步走到了钱松的床前。

室内很是闷热，于孝天到窗户还被关着，便去打开了窗户，让房间内透

透新鲜空气，转过身的时候，却到钱松已经醒了过来，正在着自己。

于是于孝天便走到了床边，按住了想要挣扎着起身的钱松，然后坐在了床边的板凳上，对钱松说道：“钱兄，不要多礼，你现在最重要的就是养好身体，以后于某还指望你能多给兄弟出谋划策呢！今rì不知钱兄感觉如何？”

钱松了于孝天放松下来，躺在床上苦笑摇头道：“来我这身子板却是不行了！一点力气都没有，还喘不上气！恐怕我是时rì无多了！”

“钱兄切莫这么说，现在张虎已经垮了，钱兄要卯着劲活下去才行，如何能说如此丧气的话呢？只要你不放弃，一定会好起来的！”于孝天拦住了他的话对他宽慰道。

钱松着于孝天，忽然问道：“难道于当家不想我早点死吗？”

于孝天把眉头一皱，对钱松问道：“钱兄此话何讲？于某怎么可能盼着你死呢？难道在钱兄眼中，于某就如此不堪吗？”

钱松脸上露出了一丝揶揄的笑容，摇摇头道：“于当家志向高远！当然不是那种小人，但是于当家不觉得钱某活着，可能会给你带来麻烦吗？”

于孝天立即朗声笑道：“原来如此呀！钱兄，你小于某了！于某知道你在想什么了！你是否认为，如果你身体恢复的话，你们以前鲨鱼帮的旧部，会以你马头是瞻，不听我于某的号令？”

钱松也不否定点点头道：“确有此意！”

于孝天也点点头道：“不瞒钱兄，于某这两天来，还真是有点担心！不过现在于某想明白了，人各有志，于某管不了别人怎么想，但是于某自问，还是有信心给这些人一个更光明的前途，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只要于某让手下的弟兄们觉得，跟着于某又奔头，那么我相信，很多人还是愿意选择跟着于某走下去的！

如果仅凭关系来控制手下的话，那么于某觉得即便是称兄道弟，也不见得能走的长远！最重要的是作为一个领头的，要给部下们带来更多的希望，更好的前景，善待他们，这才是至关重要的！

我知道钱兄对于鲨鱼帮就这么散伙，心中怀有芥蒂，不太甘心就这么着你们辛辛苦苦打拼出来的鲨鱼帮就这么灰飞烟灭，可是事到如今，难道钱兄还有心想要重建鲨鱼帮不成？

现在血已经流的够多了，为什么就不能让大家伙安下心，好好的过rì子呢？鲨鱼帮如何？海狼又如何？只要于某能带着弟兄们，踏踏实实的走下

去，难道不好吗？”

钱松听罢之后，叹了口气，闭上眼睛休息了一会儿，睁开眼道：“是呀！于当家说的有道理，这人死的够多了，血也流的够多了！确实是不能再多死人了！其实钱某也早就死心了，张虎不成，我钱松也不成，现如今遇上了于当家，其实已经算是不错了！”

虽然钱某跟于当家你交往时日子不长，但是也出来，于当家你是个胸怀大志之人，而且眼界开阔，善于控下，更重要的是你够年轻，却有着你这种年纪之人，不应该有的稳重，走一步两步，稳扎稳打！

有你这样的人带着这些弟兄们，其实要比我们这些人带着他们，更让他们有奔头！所以钱某也早就不想再重建什么鲨鱼帮了！

对了，这两天我昏昏沉沉的，不知道那些被俘的鲨鱼帮的部众们，现在如何了？还有张虎呢？他情况又怎么样了？于当家打算如何处置他们？”

于孝天满意的点头道：“这两天于某也忙的厉害，对这件事还未处置，不过请钱兄放心，于某以前答应过你，绝不会对这些人滥杀，现在被俘的鲨鱼旧部们，都集中押在寨子外面，接下来我会去安排他们。

愿意从今以后留下为我效力的，我于某举双手欢迎，不愿意留下的，于某赠其路资，送他们离开，受伤的于某给他们治伤，总之只要他们不闹事，于某不会对他们再开杀戒！

至于张虎嘛……”

于孝天说道这里，摇了摇头。

“张虎如何？”钱松皱眉对于孝天问道。

“呵呵！钱兄莫急，张虎还活着，于某尚未杀他！但是可惜的是，他活着也跟死了差不多了，郎中已经过，那厮这次恐怕是难逃一死了！他中了风，现在始终处于昏迷之中，水米不进，即便是撑也撑不了几天了！难道钱兄还想让于某放过他不成？如果换做是钱兄你，你又该如何处置他呢？”于孝天对钱松答道。

钱松沉默了一下，摇了摇头：“想我和他也十余年的兄弟，可是现如今他却落得一个如此下场！也恐怕也是天意呀！

也罢！无毒不丈夫，即便是换做是我，也留他不得！所以对于他，于当家就只管处置吧！但是在我们兄弟一场的面子上，给他留个全尸，也算是我给他尽了点心意了！”

（ 今rì鸣谢老大0兄弟的打赏！多谢！祝读者中的小盆友们节rì快乐！哈哈！ ）

第三章收编纳降

0-06-02

于孝天点点头道：“这个于某会遵照钱兄的意思去办！给他留个全尸便是了！但不知钱兄还有什么要吩咐的吗？”

钱松摇摇头道：“于当家能先来问一下钱某的意思，钱某已经很感激不尽了，现如今钱某只给于当家提个醒，既然现在于当家做了这头把交椅，那么以后行事，就不能像当初我那样优柔寡断！

对于手下，于当家要宽严相济，万不可太过骄纵，也不能太过苛刻，想必于当家也懂这个道理，关键是不能让他们各成一派，以至于以后难以收拾！

张虎之所以当初那么对待我和王宏等人，也是因为如此，所以才导致最后鲨鱼帮落得了如此下场！希望于当家能引以为戒！

另外还有，于当家莫要忘了一件事，说起来我们在海上干这一行，貌似跟陆上官府没有什么交集，可是要是于当家真的这么想的话，那就大错特错了！

鲨鱼帮当初为何能在这里呆着，官府却睁只眼闭只眼，难道官府真的就是怕了鲨鱼帮不成？这里面的事情恐怕没于当家想的那么简单！

所以钱某要提醒于当家最重要的就是这一点，之前这些事都是张虎暗中负责打理，现如今于当家要先理清这里的头绪！否则的话……于当家要好自为之！

咳咳……于当家！钱某累了，只能说这么多了，于当家还是自便吧！”

说到这里，钱松又咳嗽了起来，脸上疲态尽显，jīng神更是委顿的厉害，摇头对于孝天下了逐客令。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中顿时位置jǐng惕了起来，要不是钱松今天提醒，他还真就没有朝这方面多想太多，可是钱松这么一提，于孝天这才意识到，事情恐怕没有他想的那么简单。

到钱松很是疲惫，于孝天只好起身告辞，让钱松好好养病，转身从钱松的住处走了出来。

“对了！韩显，你立即去查问一下，张虎可有幕僚没有，如果有的话，此

人现在何处，另外还有刘旺，你去替我查找有关张虎留下的各种账簿，全部送到我的住处去！我要一本本的审阅！”

出了钱松的住处之后，于孝天立即对跟着他的韩显刘旺二人吩咐道。

韩显和刘旺都立即答应了一声，赶紧转身下去办事，而于孝天则站在小院之中，微微考虑了一下，举步朝着寨子外面走去，并且让人去通知王宏、方安、马峰三人，一起前往押俘虏的地方。

王宏、方安、马峰听到了于孝天的招呼之后，立即便赶到了临时俘虏营之中，见到了刚刚来到这里的于孝天。

“大当家，这会让叫咱们弟兄过来作甚？”王宏大大咧咧的对于孝天问道。

方安和马峰也都立即给于孝天见礼，现如今经历了塘屿岛一战之后，马峰也跟着方安一起，投效了于孝天，现如今成为了于孝天的部下，所以见到于孝天，也不敢向以前那样的随意，而是变得恭敬了许多。

于孝天笑着对他们点了点头道：“这不那些同行都送走了，我刚才去了一下钱兄，问了一下钱兄对如何处置这些人的想法！”

这会儿将你们几位请过来，就是和你们商量一下，该如何处置！王兄，你以前是鲨鱼帮的三当家，你说说该如何办？”

王宏站在俘虏营外围，扫视了一下里面关着的这些以前张虎和何光的旧部，一脸的鄙夷摇头道：“这事儿我不管！大当家爱怎么处置他们，就怎么处置他们好了！这帮王八蛋，以前觉得他们是张虎、何光的手下，从来不把老子和哥几个放在眼里，他们也有今天，真他娘的活该！”

你是当家的，你着办吧！”说完他便大大咧咧的朝一旁一戳，不管这事儿了。

于孝天又了方安和马峰，方安摇摇头也笑道：“在下没有意见，请大当家自行决断！”

倒是马峰微微皱眉道：“大当家！在下以为，这些家伙虽然可恶，可是他们也不过是混饭吃的罢了！罪魁还是张虎和何光等人，这些人罪不至死，只要大当家对其宽容一些，便可将其收为己用！”

于孝天哈哈一笑道：“马兄弟说的有理！现在咱们这儿刚刚经历一场大变，死的人已经够多了，于某也无意多造杀孽！如此办最好，烦劳你们跟我一起进去，他们愿意留下效力与否！”

王宏三人立即点头称是，跟着于孝天便走入了俘虏营之中。

这些俘虏们这些天来，在这里关押着，一个个都心中惴惴不安，他们都知道张虎和王宏等人的仇怨之大，现如今换了姓于的成了这南rì岛的新主子，他们不知道等待他们的命运是什么。

而且这几天，也没人来关注他们，每天只有早晚两顿，有人给他们送几桶稀粥，稀汤挂水的丢给他们，让他们连半饱也混不上，一个个饿的手软脚软，更是加重了他们的担忧，生怕这个于海狼回过头，想起他们的时候来个兽xìng大发，将他们屠之一空。

所以这里面不少人这几天愁得连觉都睡不着，只等着命运对他们的裁决。

今rì当他们到，忽然间外面来了一些人，其中还有王宏、方安和马峰三人，另外还有那个姓于的于海狼，于是都知道该揭晓他们未来的命运了。

当于孝天等人被前呼后拥进入俘虏营之后，这些俘虏闻讯都赶紧赶了过来，纷纷呼啦啦的跪在了地上，乱哄哄的开始向于孝天等人告饶，求于孝天他们宽容。

于孝天走到了一处倒了半边的石墙旁边，一抬腿便迈上了半截石墙，高高在上的扫视了这些俘虏们一眼。

王宏扯着嗓子吼道：“都他娘的给老子闭嘴！竖着你们的狗耳朵听清楚了！谁再罗里吧嗦的，老子现在就割了他的舌头，把他也丢到死人洞去尝尝是啥滋味！nǎinǎi的！”这家伙到现在还在为死人洞的经历耿耿于怀。

随着王宏的吼声落下，这近二百俘虏都立即闭上了自己的嘴巴，一个个跪在地上，不敢抬头，只是偷眼朝着于孝天等人眇一下，又赶紧低下头，生怕惹得这个于海狼不高兴，把他们拖出去剁了喂鱼。

于孝天朗声说道：“诸位听明白了！于某事情多，没空跟你们啰嗦！于某念在你等虽然是张虎、何光等人的手下，但是却算不上是首恶，不管你们之前是否做过什么，从今以后于某都只当是没发生过，一改既往不咎！

现在我给你们两条路选，愿意留下来效命于我的，今后就是海狼的自家弟兄，只要好好干，于某不会计较你们之前的出身，将会对尔等一视同仁，把你们当做自家兄弟待！

但是要是有人陆上有家有室的，当初是因为被强掳来入伙的，现在有了机会，不愿意留下来效命于我于某的话，我于某也不拦着，放尔等走便是，

我会派人用船把不愿留下的人送到陆上去，至于以后混得怎么样，就不干我的事儿了！

但是有人要是还惦记着跟我姓于的作对的话，丑话说前面，只要再遇上我于某，到时候就没这么便宜了！

当然，想要成为一头合格的海狼，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儿，留下的人，想要继续在船上干的，将会接受为期一个月的初训，初训合格的人，才可以成为一名见习海狼！接下来做得好的，可以转正！以后才算是真正的海狼部众！

至于愿意留下，但是又不想继续过打打杀杀的日子的，我于某也举双手欢迎，这南岛地方大的很，有的是地让你们耕种，以后于某还要开船寮、建作坊，也有的是活干，可确保让你们饿不着，干得好的，以后在岛上娶妻生子也不是不可能的事儿！

至于想留下在船上干的，凡是经过初训不合格的，也不用太担心，以后就只能留在岛上，给老子老实种地去！

丑话说前面不丑，只要愿意留下继续干的，就给我于某好好的干，到时候嫌苦嫌累不好好干，于某也不是吃斋念佛出身的，你们自己掂量掂量自己的骨头有多少分量！

话就这么多，路给你们了，你们自己选吧！愿意留下的站在老子的左手这边，不愿意留下来的，去给老子滚右边去！

现在给你们一盅茶的工夫考虑，时间过了，你们还不知道该怎么选的话，就去给老子当苦力去！开始！”

这些俘虏们一听，这一下都松了一口气，脑子马上就开始活动了起来，赶紧考虑接下来他们该如何选择。

其实这种事他们很容易选择，他们这些人大多数跟着张虎入伙干这行，其实就是当初没法在陆上混了，所以才走了这条路，当然其中也有部分是强行被掳来入伙的，他们自己其实早就有自己的想法。

一些人一横心，反正是破罐子破摔了，以前他们混不下去来干这行，现在让他们回去，照样还是混不下去，至于这儿换了主子，不管换了谁当他们的大当家，总是还要给他们一口饭吃，这两天他们也听那些守他们的海狼部众们，说了一些有关海狼的规矩，觉得这个于大当家为人倒也不错，起码不比张虎差，也是个很有本事的人！

虽然听说海狼的规矩多，管得严，可是着那些精神十足的海狼部众

们，他们还是有点羡慕的感觉，所以不少人立即便站起身，一窝蜂的涌到了于孝天左手指的位置。

但是也有一些人跪在地上犹豫了犹豫，偷眼了于孝天，其中几个人试探着站了起来，战战兢兢的走到了于孝天右手所指位置。

这些人之中，不少人是当初被强行掳来入伙的，干这个是被迫，而且他们想家，家里面还有人，但是起初又怕于孝天是在忽悠他们，怕一旦表示不愿意干，于孝天便跟他们翻脸，所以有些人很是担心，所以才会犹豫。

但是有些人归心如箭，实在是不想干下去了，所以便站了起来，鼓足勇气走到了右侧，有了人带头，剩下的人便有了胆子，又有人站起来跟着走了过去。

第四章以下犯上

0-06-0

没有用一盅茶的工夫，这些人便都做出了自己的选择，选择留下来干的人有七成左右，人数不到一百五十人，选择走的人则有五十余人，俘虏营里面立即泾渭分明，分成了两拨。

于孝天点了点头对他们的选择表示满意，指着那五十多个选择离开的人对他们说道：“估摸着你们当初都是被强行掳来入伙的吧！现在想要回家了！很好！于某说话算数，明日便安排船只送你们离开！

另外还要告诉你们一个好消息，虽然以前你们没跟着我于某干过，甚至于还跟于某为敌过！但是念在你们当初非自愿而来，现在让你们走，也不能让你们空手而归，连个路资都没有！

所以我于某特别给你们每人准备了五两银子，虽然不多，但是起码让你们可以回去路上，有个盘缠，不会沿途乞讨回家！

于某在这里祝诸位一路好走，以后都过上太平日子，要是谁回去之后，觉得日子没法过，过不下去又想回来，那么于某照样欢迎！”

听罢了于孝天这番话之后，那些选择离开的人原本还提心吊胆，怕于孝天自食其言，转眼就翻脸杀了他们，现在一听这个于大当家居然不但不食言自肥，还给他们每个人发放五两银子的盘缠路资，不少人先是放心下来，接着便是感动。

呼啦啦五十多个人又都跪了下去，连连对于孝天磕头称谢，有些人甚至于忍不住激动的心情，当场就嚎啕大哭了起来。

于孝天让人将这五十多个人带出俘虏营，另外找个地方先让他们休息一晚，并且让李狗子安排一下，把盘缠发给了他们，明日用海象号将这些人分两次送到陆上，让他们自行返家。

剩下的这一百多号人，于孝天将他们交给了黑头、李大嘴二人，以黑头为正，李大嘴为辅，按照老习惯，在南岛择地成立了一个隔离营，专门负责对这一百多个家伙进行为期一个月时间的初训，使之达到海狼的初步用人要求。

除此之外，于孝天还从海狼旧部之中，抽选出了十余个jing干部众，交给黑头，作为隔离营的教头，负责配合分组带领一些人进行训练。

对于孝天这样的处置，王宏和方安等人都表示满意，回过头于孝天对他们也说道：“诸位，你们手下恐怕也有一些人并不愿意留下，于某有个规矩，家中在陆上有家有室的人，不愿意留下的，可以准其离开！”

前头有车后面有辙！不管你们高兴不高兴，也请你们筛检一下，不愿意留下的人，发给他们十两银子，让他们离开，有人要是愿意留下的，陆上还有家室的，也别苦了他们，让他们回去，把家室移到我们南rì岛来，可以方便他们照顾家人，不知你们可否同意？”

王宏和方安、马峰对视了一下，都拱手道：“大当家仁义，这事儿没问题，咱们这就下去问问，有没有弟兄不想干了，送他们走便是！我等代弟兄们多谢大当家！”

于孝天领着他们回到寨子之中，寨子内部还是闹哄哄的，尚未彻底安静下来，而且还发生了一些不太愉快的事情，新来的海狼旧部，和之前这里的鲨鱼旧部之间，因为一些琐事，在寨中发生了一些冲突。

而冲突的主要原因，还是因为这些前鲨鱼帮的旧部们不太守规矩，以前他们都是钱松等人的手下，在鲨鱼帮里面没少受气，大寨里面平时不许他们进，现在好不容易他们翻身了，进了大寨之后，又是抢又是砸，搞得大寨里面乌烟瘴气。

一些家伙甚至于把寨子内部一些张虎、何光以及他们手下头目们的妻妾拉出去，当众进行yín辱，所以这几天大寨里面都不消停。

而海狼旧部们则规矩森严，没几个人敢胡来，奉命上岛进入大寨之后，则大多数人规规矩矩的进行清点整理，遇上那些在大寨里面胡来的鲨鱼帮旧部们，于是不惯之下，便出言劝阻，免不了会发生一些冲突。

当于孝天带着王宏和方安、马峰进了大寨之后，鬼脸孟飞气急败坏的冲到了于孝天面前，一脸的怒sè、气急败坏的对于孝天抱拳道：“启禀大当家！有几个家伙当众要jiānyin一个女子，被我遇上上前阻止，他们居然还跟我动手，几个人围攻我！您，我这脸！就是被他们打的！请大当家给小的主持公道！”

于孝天这才到，他脸上的黑sè胎记旁边，多了一块淤青，很显然是被人揍得，于是脸sè一下就沉了下来，厉声问道：“他们现在何处？”

孟飞扭头指着一个方向，对于孝天说道：“就在那边的房子里！”

于孝天立即抬腿迈大步就跟着孟飞朝着那边奔去，王宏和方安对视了一下，招呼了马峰也赶紧跟在后面，一起追了过去。

还没到那处房子，于孝天便听到了一个女人的哭叫声，接着还传出几个男人的yín笑声，孟飞指着那间屋子，对于孝天说道：“这不，就在这儿！”

于孝天二话不说，大步走过去，飞起一脚咣的一声，就把关着的房门给踹飞了出去，屋子里面的yín笑声顿时戛然而止，但是女人却大声叫道：“救命呀！……”

紧接着里面传出来骂声：“nǎinǎi的，这是那个丑鬼又来了吧！耽误老子们的好事，出去揍他！”

说着几个光着膀子的家伙便抄着板凳木棍从屋子里面冲了出来，一个家伙连都不一眼，倒是先瞅见了跟着于孝天的孟飞，张嘴就骂道：“哟呵！丑鬼，你他娘的还敢来！没被老子们打舒服不是，居然还叫了个大个子过来帮拳，老子让你……”话没说完，这家伙就挥起手中一根木棍，朝着于孝天就劈面打来。

“马三！不要……”在那家伙的背后有人惊呼道。

于孝天也不等这厮的木棒挥到面前，就直接飞起了一脚，重重的踹向了这家伙的肚子，再这家伙当即肚子中招，就像是被牛撞了一般，嗖的一下就倒飞了出去，直接撞到了后面跟着冲出来的几个家伙身上。

结果是连带着那几个家伙也跟着一起被撞的滚回到了屋子里面，一下都摔成了滚地葫芦。

而这一幕都落在了紧随其后赶来的王宏、方安、马峰眼中，他们三个的脸sè也都一下就变成了猪肝sè。

“哎哟！够狠！哎呀疼死老子了！弟兄们，抄家伙打呀！居然连老子都敢踹，疼死老子了！……”

挨了一脚的那个家伙躺在屋子里面的地面上，捂着肚子满地打滚，嘴里面还破口大骂着，招呼几个同伙赶紧给他报仇，上去围殴于孝天。

这时候马峰飞身便冲了过来，低头对于孝天抱拳道：“大当家，这几个家伙都是我的手下，是我御下不严！还望大当家恕罪！”

于孝天脸sèyīn沉的快要出水了，冷着脸也不吭声，抬腿走入到了屋子里面，进了屋之后才到一个女子被扒得jīng光，惊乱的抓着几块破布遮挡着身上的要害，并且着于孝天哭叫道：“好汉救命呀！救命呀！”

于孝天一把扯过一块屋子里面的破床单，抖手盖在了这个光着身子的女子身上，对她问道：“你何人？”

女子哭哭啼啼的用这块破床单遮住了身体，低着头哭啼着回答道：“贱妇乃是何光的丫鬟！今rì被这几个人掳到了这里，他们糟蹋了我！呜呜……”

于孝天也没继续跟这个女人废话，扭头对孟飞叫道：“把她送回去，先给她换身衣服！让人安抚一下她！”

孟飞这个时候略带得意的神sè，赶紧点头答应：“小的遵命！起来，跟我走！nǎinǎi的，你们几个倒霉了！知道这是谁吗？居然连大当家你们也敢打！哼！等着吧！有你们好的！”

马峰这会儿的表情不用提有多难了，跟着于孝天进了屋子之后，厉声吼道：“你们几个该死的混帐，跪下！还不快给大当家赔罪？”

这几个家伙其实有人刚才就已经认出了于孝天，已经出言想要拦住那个莽撞的马三，这会儿不用马峰斥骂他们，他们就已经吓坏了，一个个都赶紧跪在地上，磕头如捣蒜的给于孝天赔罪，求于孝天饶他们一命。

于孝天正眼也不瞧他们一眼，扭头了一旁站着的王宏、方安、马峰三人，深吸一口气之后道：“虽然何光该死，但是罪不及其下人！还望诸位能约束之前的旧部，以后少发生这样的事情！

人是马兄弟的人，那么今天这件事就有劳马兄弟自行处置好了！总之，现在咱们都是海狼的人了，以后大家伙就最好按照海狼的规矩办！否则的话我这个舵把子将会很难做！还望诸位能体谅我的苦衷！

这里就交给诸位了，我还有事，先走一步！”

说罢之后于孝天也不再多说什么，转身便走出了这件屋子，随后在外面，便听到了马峰的厉声怒骂，接着便是那几个家伙鬼哭狼嚎的惨叫声。

第五章收心

0-06-04

坐在之前张虎所住的居所里，于孝天面前堆了一堆的账簿，拿起来一本本的翻着，账簿上记录了不少张虎之前的开销，虽然不尽详细，但是起码还算又是记录，这让于孝天也就方便了一些。

这时候韩显快步走进来，对于孝天抱拳说道：“启禀大当家，您吩咐的事情小的已经查过了，张虎确实有一个师爷，那厮姓邢，现在还没死，被押在寨子里的牢中！”

另外张虎还有一个账房，也已经被收押了起来，关在牢里！”

于孝天丢下手中的账簿，立即说道：“好！将他们带来见我！”

韩显答应了一声，正准备出去，但是又想起一件事，扭头过来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那个账房倒是好说，可是那个邢师爷……”

“怎么了？那个邢师爷如何？”于孝天立即问道。

韩显的表情很怪异，摇着头苦笑道：“那个邢师爷来不怎么招人喜欢，据说他是张虎的亲信，以前没少给张虎出坏主意，所以被抓的时候，不但被人胖揍了一顿，打了个半死不说，还有人把他的鼻子、耳朵都给割了！这会儿脑袋肿的没点人样了，出的气多，进的气少，眼瞅着快撑不住了！”

于孝天闻听之后立即站起来道：“速速将他移出牢房，让郎中过去从速救治他！不能让他死了！我还有很重要的事情问他！要快点！”

“遵命！小的这就去安排！”韩显一听立即答应了一声，转身飞奔了出去。

不一会儿工夫，王宏和方安、马峰三人便找到了于孝天，一进屋马峰便抱拳道：“在下给大当家请罪了！”

王宏板着脸站在一旁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刚才那事儿，老八已经处置过了，对大当家动手的那厮，拖出去痛打了五十大板，其余几个也都打了三十大板，那个马三当场就被打晕了过去，以后估摸着他们再也不敢犯禁了！”

于孝天点点头道：“都坐下说话吧！你们来的也正好，我也正想找你们好好聊聊咱们以后的事情！……”

于孝天屏退了左右，只留下了王宏三人，四个人坐在屋子里面开始了一番长谈，一直聊到挑灯的时候，有人送来了饭菜，他们一起吃过，王宏和方安、马峰三人这才离开于孝天的住处。

站在于孝天临时住所的外面，马峰扭头了，摇头苦笑道：“原以为放倒了张虎、何光，这以后的日子会舒坦多了！可是没成想，恐怕以后的日子要更难过！”

王宏伸手给马峰后脑勺了一巴掌，骂道：“说什么呢老八？你小子从来就没去过当大当家以前所在的金银岛，可是你也该到那些海狼旧部的弟兄们的样子吧！

现在的大当家为何能这么短的日子，就把小小的海狼搞得风生水起，你也不想想是为啥？

别我王宏比大当家多活了那么多岁，可是我王宏却也不得不承认，大当家的眼界比咱们要宽的多！

瞧瞧人家的见识，咱们以前都琢磨点啥，真是人比人羞死人！

大当家说的不错，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要是还像以前的话，咱们迟早还要混的越来越差，现在咱们都跟了大当家，就该以他马头是瞻！

说得不好听一点，我王宏这条命就是大当家送的，以后他大当家要我王宏做啥，我就做啥！

你瞧瞧那些海狼旧部的弟兄们，人家是咋做事的，咱们再咱们带出来的弟兄，这些天都干点啥？丢人呀！

我可丑话说前头了，你们俩回去之后，都把手下给严了，大当家说过，按照咱们海狼的规矩，这头一个月的训练都不能免！呆不下去的，就他娘的给老子滚蛋，省的一只老鼠坏了一锅汤！

打明几个起，咱们把手下弟兄们都拉出寨子，到外面立营，就按照大当家的吩咐，好好收拾收拾这帮混帐玩意儿！”

马峰苦着脸道：“三哥，你说啥就是啥还不成吗？我又没说大当家说的有错！不就是守规矩吗？只要前头有车，咱们也不在乎后头有辙！你说是吧五哥？”

方安还是习惯性的面无表情的点了点头嗯了一声，然后说道：“大当家的确实有道理，他以前的海狼为啥能这么快窜起来？这不单单只是他于大

当家心眼多！

南竿塘一战的时候，不知道老八你到没有，反正我是观察过他的那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的表现。

那些他一手调教出来的手下，做事守规守矩，干活配合默契，甚至比起咱们干了多少年的老人们，都要漂亮得多！

别他们船小，当初在南竿塘一战干的却相当漂亮！愣是帮着三哥干翻了不少混江龙的手下！

而且这次来南rì岛之后，你们也都瞅见了，那些大当家的老弟兄们是怎么做的，人家上岛之后，一点不乱，上头怎么交代，他们下面怎么办！

再瞧瞧咱们的弟兄们，乱的跟一窝蜂一般，又是偷又是抢，我方安自己瞧着都觉得害臊！

既然现在咱们都投了大当家，成了海狼部众，那么守海狼的规矩，就是咱们的本分，老八，你要严了你那些手下，别丢了咱们弟兄的脸！要不然回头闹的不痛快了，传出去明里有人可能会说是咱们大当家容不下咱们，暗地里肯定也有人会说，是咱们弟兄仗势欺人不守规矩！

以前咱们鲨鱼帮为啥会闹到如此地步？就是因为大家伙各有心思，相互猜忌所致，现如今好不容易咱们又能稳当下来了，难道还要再闹下去不成？

咱们下去都给各自手下的弟兄们说明白了，以后大家伙都是海狼部众，不分你我，省的那帮混帐仗着咱们，干些个出格的事儿，还要让咱们替他们兜着！

我方安对大当家最服的就是他这个人的直爽，有什么说什么，什么事儿都摆在桌面上说的明白，这么一来大家伙要少花点心思去猜人家的想法！如此下去，用不了多久，咱们海狼就又是老大！

混江龙？算个屁！等着吧，用不了多久，咱们就要去把当初丢的面子再给找回来！”

“老五说的好！就是如此，老八，你听着点，别不服气，这次你也在塘屿岛了，大当家率领那些同行跟张虎干的时候，说白了基本上都是咱们海狼在前面猛冲猛打，那些海狼的老弟兄们干的怎么样，你也都瞧着呢！

不是大当家带着弟兄顶着，其他人早就被冲垮了！我问过，不少海狼的老弟兄这是第一次见这么大的场面，可是他们的表现，连我都不得不佩服，所以说了，按照大当家的吩咐去cāo练手下，应该错不了！

咱们现在也别做其它打算了！跟着大当家混下去，到底大当家能带着咱们混个啥模样好了！

对了，都这会儿了，咱们去瞧瞧二哥去吧！把今儿个的事儿给二哥说说，我二哥到现在还有点放不下鲨鱼帮的事儿！咱们去劝劝他去！”

于孝天背着手站在门口送走了王宏三人之后，刘老六不知道什么时候走到了他的身后，对他说道：“这两天我一直在担心这件事儿，现在一下子吃下这么多鲨鱼帮的部众，我还真担心他们反客为主呢！”

于孝天转过身对刘老六笑道：“其实这三位都是很讲义气的人，要不然的话，咱们也没机会扳倒张虎！”

你的担心也不无道理，这两天虽然忙，可是我也在担心这件事，不过我想了，只要一碗水端平了，给他们把话都说明白，许多事不见得就像想的那么难办，重要的是先获得他们三个人的支持，以后许多事儿就迎刃而解了！

这些日子，你也要多盯着咱们这边的老弟兄们，尽量不要让他们跟这些人起冲突，否则的话我会很难办！”

刘老六点头道：“你放心吧，我会替你盯着下面的弟兄的，不让他们跟这些鲨鱼帮旧部们多起什么冲突！”

于孝天笑着点点头道：“有六叔帮我，我真是省心了不少！另外我这些天太忙，你现在还是掌刑，还要多替我分担一些！明天之后，鲨鱼帮旧部的人就会被移出寨子，在寨子外面另设一个营，进行cāo练！

你一会儿再帮我挑选几个得力的老弟兄，加上二十个jīng干的弟兄，派去作为教头对他们进行cāo练，重点是脑子要活，记xìng要好的人，都要熟知咱们之前定的各种规矩，关键是让他们先知道咱们海狼的规矩！

现在人多了事儿也就多了，不但是你，还有孟疯子、李狗子，也都要多帮忙才行，特别是孟疯子，他的脾气坏，你多提醒点他，不要让他惹事就成！

算算日子赵叔也走的时rì不短了，早该回来了，怎么到现在还没有一点消息？真是为他担心呀！要是赵叔回来的话，就又多一个帮手！”

刘老六一边点头答应，一边也露出了担心的神sè，开口说道：“是呀，老赵是早该回来了！可是到现在却迟迟没有消息，我们老哥几个也都在为他担心呢！”

于孝天摇摇头道：“可能是我错了，回头抽空，派个人去广东那边走一趟，打听打听他的消息，要不然的话我也不安心！”

对了，这事儿你先记着，别让我忘了，下午只顾着和他们三个人说事儿，烦劳你去让韩显把那个账房给我叫来，有些事儿我要问他！”

刘老六点头道：“下午韩显等了半天，让我告诉你那个邢师爷已经让郎中去救治了，郎中说这家伙命好，暂时死不了！给他敷了药，又让人给他煎了药喂下去，估计没多大事儿！”

“这就好，不能让那厮死了，他知道很多事情，我必须要问他才行！”于孝天转身走回了屋子里面。

不多会儿工夫，韩显便把一个年级不小的人带到了于孝天的面前，那个老头进门就咕咚一声跪在了地上，连连磕头求饶。

于孝天了一下他，对他说道：“我有话问你，你只要老实回答，我就不会杀你，这这些账簿都是你记得吧！”

老头赶紧答道：“回大当家的话，这些账簿都是出自小老儿之手，请大当家放心，有话只管问便是，小老儿绝不敢欺瞒！”

于是于孝天让他起来，给让他站在旁边，将账簿上面所记的东西都给他说了一遍。

这个管账的账房倒是也不敢欺瞒，一五一十的将账簿所记的东西都说了一遍，两个人一直说到了后半夜，才算是把这些账簿给理了一遍。

通过这个账房，于孝天这才知道张虎这些年来着实不少敛财，每个月他们的进项都不少，他不但是这一带的海盗头子，而且还是一个渔霸，除了靠着劫船敛财之外，还控制着周边方圆近百里范围内的渔民。

许多渔村的渔民出海打渔，都要鲨鱼帮的脸sè，每年这些渔村都要给鲨鱼帮缴纳相当数量的孝敬，这一年下来，也都是不小的收入。

另外鲨鱼帮还时常做一些绑肉票的买卖，通过这样的手段敲诈一些有钱人家，这么一来也获取不少的资财。

但是整体上来说，鲨鱼帮是一个完全依靠抢和敲诈生存的组织，没有半点是靠着他们自己产出的，这一点和绝大多数海盗是相似的，对于普通人来说，完全就是一个祸害。

但是一些支出的项目也不少，账房告诉于孝天，除了鲨鱼帮要养活这些

部下们，必要的支出之外，张虎暗中还有不少其他支出，这些钱都是通过邢师爷拿出去，具体花到什么地方，他也不是很清楚。

但是账房还是告诉于孝天，这些银子的去处应该是跟官府一些人有关系，张虎之所以能在这里横行无忌，并非全靠的是当初击退过一次官军的进剿，背后他也没少打点官府那边的人，让官府对他睁只眼闭只眼，所以官府这些年才没再来找他们的麻烦。

这一点和于孝天的法基本上可以吻合起来，可见的这个账房确实没说瞎话，于是于孝天让他先下去，并且告诉这个老账房，不用担心，他眼下也需要他这样的人，以后让他继续留下给自己当账房。

这个老账房一听立即对于孝天感激涕零，跪下连连称谢不已，这才掉头退了出去，被刘老六带去交给了李狗子，给他安排了一个新的住处，甚至于因为他年纪比较大，还给他安排了一个粗使丫鬟来照料他的生活。

至于他的家人，也都被放了出来，跟他住在了一起，算是把这个账房给收为了己用。

这也不能怪于孝天什么，他眼下手头最缺的就是这种识文断字还会算账的人，李狗子虽然多少也会一点记账的事情，可是他识字有限，以前海狼弱小的时候，他还能对付，可是现如今海狼忽然间壮大了这么多，李狗子就有点力不从心了。

所以于孝天不得不将这个张虎的前任账房给留下收为己用，以后再想办法找更合适的人选来替代他，这个时候，于孝天已经感觉到了对人才的需求，于是琢磨着是不是下一步要想办法弄几个读书人来给他打下手，不过眼下这件事暂时还顾不上，读书人一般情况下是不会心甘情愿的来干这一行的。

（今儿个上个本章！弟兄们红票支持一下如何？）

第六章钱松故去

0-06-05

王宏和方安、马峰站在钱松的面前，钱松强打jīng神听他们把下午他们和于孝天聊的事情说了一遍之后，点了点头。

“这个于大当家来是个聪明人，做的不错！把话说在了明处，省的今后跟你们起了误会，这就好！这就好！”

钱松强撑着靠在床头说道，脸sè苍白的吓人。

王宏担心的着钱松，对钱松说道：“二哥，你感觉咋样了？你这脸sè可是不好呀！”

钱松苦笑着摇头道：“不瞒你们，我恐怕是没几天活的了！”

王宏三人都顿时大吃一惊，赶紧宽慰钱松，但是钱松微微摇头道：“你们也莫要再宽慰我了！这身子是我自己的，我自个知道！”

其实前段时间，我确实对鲨鱼帮的事儿有些放不下，也不开！总觉得鲨鱼帮是咱们弟兄辛辛苦苦的打拼出来的，现如今就这么毁了，实在是不甘心！

可是这两天我躺着想这件事，现在也想通了，要不是我太讲义气的话，早点带着你们把张虎拿下，鲨鱼帮也不至于走到现如今的地步！

可是现在说什么都已经晚了，鲨鱼帮已经是彻底毁于一旦！我也命不久矣！我最不放心的就是你们三个！

老三和老五你们俩喜欢直来直去，打打杀杀的事儿对你们来说没有问题，而且老三你脾气太坏，遇事从不思量，干完再说！更是最不让人省心！

可是你为人实诚，这也是你的好处，这次要不是你结交了于大当家的话，咱们俩就都完了，甚至连老五和老八也落不到好上！

正因为如此，要是让你当家的话，天知道你会干出什事儿，惹出多大的麻烦！所以你和老八俩人，都不是能当家的主！

而且我对老八你最担心，你小子不但脾气坏，而且也最为散漫，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你手下的弟兄也最不守规矩！

现在的海狼可不比以前咱们的鲨鱼帮，什么都随着你，这于大当家御下甚严，你们也都到了，所以老八你以后要收敛一些，别给你三哥五哥没事找事！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于当家经常提起这句话，我也觉得这话没错，即便是咱们都是干这行的，也要有规矩才行！

老五比你们这点要强，老五会用心思，比你们俩都知道事情的轻重，可是老五太过沉默寡言了，很多人不喜欢跟你打交道，所以说老五也不是当家的料！

以前有我关照着你们，可是现如今我不成了，以前我还担心我要是走了之后，你们三个咋办！

但是现在我想通了，经过这段时rì跟于当家打交道，我现在可以出来，这个于当家是个讲义气的人，完全不似张虎那么yīn狠，而且此人别表面上心狠手辣，但是心底不坏，而且做事稳健，更重要的是他还知道谋算，孰轻孰重他比谁都清楚！

加上他的眼界宽，做人也相当坦荡，这样的人确实难得！虽然他年纪尚轻，但是以我的眼光，此人前途不可限量，只是可惜了落海干了咱们这行！

现在鲨鱼帮没了，没了就没了也好！换了让他来当这个家，要比张虎和我当这个家都要强！省的把这一带搞得乌烟瘴气！

你们三个今后也不要多想了，如果我没有错的话，此人不会因为你们是鲨鱼帮的人，就把你们当做外人，他也需要倚重于你们，你们三个以后就踏踏实实的跟着他干，按照他的吩咐来办就成！

你们都是重义气之人，此人义气深重，对我和老三都有活命之恩，咱们弟兄最敬的就是这种人，不管他出于何种目的冒险来救我和老三，单是这份情谊，咱们就要承情不尽！所以你们跟着他就好好干吧！

有朝一rì混个出人头地的时候，如果我泉下有知，也会替你们高兴的！”

钱松断断续续的好不容易才说完了这番话，王宏三人都听出了他这是在交代后事，有心打断他的话，劝他不要这么放弃，可是都被钱松制止，让他们听他把话说完。

当钱松说完之后，三个人都一边点头，一边垂泪了起来，三个人一起跪下，对钱松说道：“二哥，你的话我等都记下了！我等一定按照你的话照办！二哥，你好好养病，你肯定不会有事的！……”

钱松这会儿显得非常疲惫，还是强打jīng神说道：“老子还没死，你们仨就在这儿哭丧，盼我早死不成？都滚吧！老子累了！想睡觉！”

王宏三人这才抹着泪离开了钱松的屋子，对视一下之后，都很是无语，纷纷默默的摇了摇头，然后给照料钱松的人交代了几句，让他们好好伺候钱松，这才离开了钱松的住处。

第二天一早，于孝天刚刚醒过来，便有人跑来找于孝天报信，说钱松好像是撑不住了，一早醒来，让人请于孝天过去一趟，于孝天闻听大吃一惊，二话不说拔腿就朝钱松的住处跑去，甚至连衣服都没有来得及穿好，因为跑的太快，半路上连一只鞋都甩掉了，可是他也顾不得回去捡，一路狂奔到了钱松的住处。

当他进屋之后却到钱松似乎jīng神不错，脸上还带着一丝红润，那个郎中就站在门口，于孝天赶紧扭头问那个郎中，钱松的情况如何了。

那个郎中微微摇了摇头，拉着于孝天小声说道：“大当家，在下无能！钱二当家恐怕是不成了！这会儿是回光返照，请您快点进去吧！他似乎是有话要给你说！”

于孝天心中咯噔一下，扭头再次走入房间，快步来到床边握住了钱松的手，温声说道：“钱兄！我来了，你找我何事？你别担心，你不会有事的！好好养病！”

钱松摇头道：“于当家，不要骗我了！我知道命不久矣，所以才请你过来！昨晚王宏他们三个过来了，该交代的钱某已经都给交代过了！他们三个都是我的兄弟，以后就请于当家好好善待他们！”

于孝天着钱松，心里面也很不是滋味，他来到这里快一年时间了，这一年里到了不少生死离别的场面，可是眼睁睁的着钱松就要这么离开，他还是觉得很不好受，有一种回天无力的感觉。

“钱兄，请你放心，我于某一定会把他们当自家兄弟待！一定不会亏待他们！”

钱松微微笑了一下，轻轻的摇了摇于孝天握着他的手道：“这我就放心了！我知道于当家的是一言九鼎的汉子，肯定不会食言！我信得过你！”

钱某还有一件事托付于当家！”

于孝天点头道：“钱兄有事尽管吩咐就是了！于某一定想尽办法为钱兄办到！”

钱松喘了口气之后说道：“钱某其实早已感觉到张虎要对我不利，去年的时候便暗中将妻小送到了岸上，让人将他们安置在了仙游县一个村子的亲戚家中，事到如今在下也把他们托付给于当家的！”

钱某不想家中那个小东西还干这一行，所以请于大当家不必将他们接来这里安置，暗中照料一下他们就是了！但是切记不可娇惯于他！等他长大了之后，让他自己选，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好了！”

于孝天立即点头道：“这个没有一点问题，于某尽按钱兄吩咐办就是了！一定不能让他们母子受苦！我会暗中安排人请最好的老师教他读书识字！以后不管他想做什么都可以！”

这时候王宏带着方安和马峰也慌慌张张的跑了过来，一眼便到了光着一只脚的于孝天狼狈不堪的站在钱松的面前，三个人立即都哭了起来，扑到床边跪了下去。

钱松这个时候jīng神忽然放松了下去，松开于孝天的手指着他们三人说道：“你们仨，该说的……我……，你们记住……好好做！”

王宏三人哭着点头道：“请二哥放心，你的话咱们都记住了！二哥，你别走呀！”

钱松这个时候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瞳孔开始缓缓的扩散，并且渐渐的闭上了双眼，于孝天赶紧伸手探了一下他的鼻息，又在他脖子上摸了一下，发现这个时候钱松已经没有了脉搏。

于是他后退一步，也跪在了地上，恭恭敬敬的对钱松磕了几个头，轻声说道：“钱兄好走！于某绝不会辜负钱兄的嘱托！……”

屋子里面顿时响起了王宏等人的嚎啕大哭之声……

整个南rì岛在钱松死后，顿时都换上了一副白sè，于孝天下令全体海狼部众，不分先后都为钱松披麻戴孝，哀悼钱松的离去。

同时于孝天着令手中的工匠们，挑选岛上可找到的最好的木料，为钱松打造了一口上好的棺材，将钱松的遗体收殓了起来，又派人赴岸上，花重金请了道士来岛上为钱松做了一场道场，送钱松的亡灵。

如此规格的丧礼在海狼之中还是头一次，而且于孝天在南rì岛请道士选了一个风水宝地，将钱松安葬，还让石匠给钱松刻了一个石碑，立于他的坟前。

出葬当rì，于孝天亲自为钱松扶灵，送钱松入葬，所有部众全部都在寨外

道旁肃立两边，为钱松送行。

除了这些之外，于孝天还命手下部众，在寨子外面鸣炮二十一响，以示对钱松的敬重，如此隆重的丧礼，让海狼上下无不动容，包括那些鲨鱼帮投过来的旧部们，也都感激不已。

第七章刀下留人

0-06-06

王宏、方安、马峰三人更是对于孝天如此隆重的给钱松发丧，感动的无话可说，连连对于孝天称谢。

于孝天一脸沉痛的对他们说道：“于某能有今日，可以说也是拜钱兄所赐，没有钱兄帮于某从中帷幄，召集你们弟兄来助我一臂之力，于某何来有今天能踏上此岛？

所以送钱兄走，是于某分内之事，你们不必谢我！这是于某该做的！”

因为钱松有话交代，不让于孝天他们接他的妻小过来，所以于孝天也没有去接钱松的妻儿，而是派人带了厚礼，前往了钱松妻儿所居住之地，将钱松的死讯告知了他们，并且将钱松的遗言留给了他们。

同时于孝天留话给他们，只要他们有事，就可以随时让人通知他，他马上便会派人过去为他们解决。

钱松的葬礼在南日岛整整进行了数天时间，这些天于孝天几乎放下了所有的事情，来为钱松送行，一直持续了数日时间，才将钱松的丧事办完。

而且于孝天还下令南日岛海狼上下，为钱松戴孝一个月，满月之后方能除去孝服！

这更是让那些鲨鱼帮旧部们对于孝天感激不尽，在钱松的丧礼刚刚过后，没等于孝天吩咐，王宏、方安、马峰三人，便将各自的部下全部集中到了寨子外面，原来钱松所住的那处地方，将那里改为了新的一个隔离营，开始了对原来鲨鱼帮旧部们的甄别训练。

而且按照当初于孝天和他们商议好的，那些鲨鱼帮的旧部之中一些小头目们，也都被归入到营中，一起跟着进行操训。

而于孝天则派出了三十余个海浪旧部，交给王宏等人，让这些人充任教头，对这些鲨鱼帮旧部进行甄训。

这也是于孝天开始正式改编之前鲨鱼帮留下的旧部，使之通过这样的为期一个月时间的初训，来达到海狼帮的要求。

但是海狼的初训还是让这些懒散习惯的鲨鱼帮旧部们尝到了苦头，他们以前虽然也接受过一些操练，但是以前他们接受的操练，不过就是极为简

单的在船上如何行事的cāo练，根本没有进行过像样的陆上集中的训练。

当训练开始之后，这些钱王等人的鲨鱼帮旧部们立即便开始反弹，他们不理解为什么这个于大当家制定了这么多烂规矩，就连他们的吃喝拉撒睡衣食住行都要管，还设定了不少规矩，不许滥杀无辜也就罢了，还不许jiān\yín\女人，不许抢\劫贫民。

那他们干这一行还有啥痛快的？这几乎跟当兵差不多了，甚至于比官军的管束还要严苛许多。

于是不少鲨鱼帮旧部开始为此感到不满了起来，一些钱王方马的旧部受不了这种管束，在营中开始闹事，不服那些海狼旧部派来的教头管教，甚至于抗令不尊，拒绝出cāo不说，还动手打了几个管教他们的教头。

这件事立即传到了于孝天耳中，但是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却没有表态，而是将这件事交给了王宏，让他着处置。

王宏和方安、马峰这些天也常驻在新营之中，全程参与到了对这些原来他们的手下的训练之中。

本来出了这件事之后，他们想要让于孝天出面处置，可是于孝天却把球踢回了他们脚下，王宏三人对此立即明白了于孝天的心思，不但没有觉得于孝天这是在推诿，反倒感觉于孝天很信任他们。

于是他们三人商议之后，将新营之中所有人都召集了起来，在校场上集结，当众将带头鼓动和参与的十几个家伙揪了出来。

王宏令人在校场前面竖起了几十根木桩，将这十几个人绑在了木桩上，又把刘老六这个掌刑给请到了新营之中，当众宣读了海狼帮制定的违规处置条例，将这十几个闹事的家伙定xìng为不尊号令以下犯上。

为首的四个人处斩刑，而且是立杀无赦，其余剩下的从众则每人五十皮鞭，以儆效尤。

当王宏宣布了处罚决定之后，这十几个人才知道厉害，知道了这下他们捅出了大篓子了，一个个吓得是腿软脚软，绑在木桩上是哭爹喊娘的对王宏等人求饶，哀求饶他们一命。

其中带头的两个家伙见势不妙，于是赶紧对王宏等人告饶，诉说他们以前是怎么跟着他们，对他们如何忠心耿耿，不僧面佛面，请王宏他们务必饶他们一命，下次他们绝不敢再犯了。

王宏脸sè铁青，带着方安和马峰站在人群前面，这时候每一行人的最前

列的那个教头都厉声喝道：“肃立！”

校场上立即齐刷刷的响起呼啦一声并腿的声响，校场上也立即变得安静了下来，所有人都挺直了腰杆，腆胸迭肚的站在烈日之下。

这样的情况在此之前是没有出现过的，这帮家伙总是不太听话，听到命令之后总有人东倒西歪或者不停的动弹，搞得没有一点严肃的感觉，可是今天所有人都变得十分老实，再也没人敢在队列之中搞什么小动作了。

“你们都给老子听仔细了！咱们大家伙现在已经不是以前的鲨鱼帮了，你们加上老子，现如今都已经是海狼部众了！

老子从开始的时候就告诫过你们，没有规矩不成方圆，现如今咱们既然当了海狼，就要按照海狼的规矩办事！

大当家之所以cāo练咱们，就是要咱们学规矩，懂规矩，按照规矩行事！可是你们他娘的这几天都干了点什么？净他娘的给老子丢人现眼！

排队排不好，吃饭抢饭，晚上不尊号令四处乱窜，偷偷赌钱，这也都罢了！老子念在你们懒散习惯了，前些日子对你们睁只眼闭只眼，可是你们他娘的倒好！现在居然蹬鼻子上脸了！

今天这些混帐玩意儿居然连你们的教头都敢打，是不是以后老子管你们，你们他娘的也要掂刀把老子也一块儿给剁了？反了你们了！

今儿个要是不给你们点颜sè，你们还当这些规矩是闹着玩儿的！丑话早就说过，你们既然不当成事儿，那么也休怪老子不念旧情！

来人，行刑！以后老子倒要，还有谁他娘的把咱们海狼的规矩当成屁待！”

王宏扯着嗓子，几乎可以说是歇斯底里的对着面前的这帮家伙大吼了一通，随着他一声令下，呼啦一群人便围上了那些个被绑在木桩上的家伙们。

这时候几个被判斩刑的家伙真是被吓坏了，一个个吓得屁滚尿流嗷嗷叫着求饶不已，可是王宏和方安都铁了心，瞧也不瞧他们一眼，再次挥手下令行刑，只有马峰眼神中露出了一丝不忍，有心想替他们求情，可是没开口方便便扫他了一眼，让他闭嘴，马峰只得闭上了嘴巴，扭头望向了其它地方。

几个刽子手得令之后，抓住了那几个家伙的头发，将他们的头发绑在了木桩上，给他们每个人灌了一碗酒，道了声：“对不住了兄弟！把脖子伸长点，兄弟送你痛快点上路！”

这时候几个带头闹事的家伙已经彻底绝望了，一个人哭道：“三爷！小的知错了还不行吗？以后再也不敢了！你就不念一点小的跟着你几年鞍前马后的旧情吗？”

王宏这个时候怒气稍小了一些，听了他的话之后，眼神中也露出了一丝不忍，可是还是强自转过头，不去他，而是抬起了手，只待重重的落下，那些人的脑袋就要随即跟着一起落下了。

就在所有人都紧张的连呼吸都快要停止的时候，王宏一闭眼，振臂将手挥了下去，几个cǎo刀的刽子手都立即高高的扬起了手中雪亮的大刀，只待一并挥落下去，将这四个家伙的人头砍下。

“刀下留人！”一个洪亮的声音突然在营门处传了过来，让几个刽子手都顿了一下，没把刀斩落下去。

这时候所有人都把目光转向了营门方向，只见一个非常高的身影出现在了营门处，并且大踏步的朝着校场走来。

那些属于海狼的老人们一看到这个身影，都立即单膝跪下大声叫道：“参见大当家！”

而那些校场上肃立的鲨鱼帮旧部，这个时候也都赶紧跟着教头们呼啦啦的单膝跪下，一起跟着口呼道：“小的参见大当家！”

王宏和方安、马峰转头过来，到了于孝天之后，都微微欠身抱拳道：“见过大当家！”

王宏接着问道：“大当家你怎么这个时候过来了？”

于孝天抱拳还礼之后走到他们近前，扫视了一下被绑在柱子上的那些个家伙们，叹了口气道：“我想了想之后，还是觉得有必要亲自来一趟！”

王宏这会儿心情不太好，多少有点不快的问道：“大当家这是信不过咱们吗？兄弟已经把这些闹事的家伙都绑了，为首的这四个马上就要动手砍了他们！其余的每个人五十鞭子，大当家可觉得满意吗？”

于孝天干笑了一声，摇头道：“我岂是信不过你们？你们做的很好！不过我想了想，虽然他们该杀，可是毕竟他们这些人也都是跟着你们多年的老弟兄了，如果这么杀了他们，实在是说不过去！”

他们虽然做的过分，但是念在他们也都是跟着你们多年的老弟兄，这次不妨可以开一面，下不为例好了！就在我的面子上，免了他们的死罪吧！

另外其他人五十鞭子太多，抽完了估摸着也要了他们的命了，每个人暂且抽二十鞭子好了，剩下的三十鞭子先记下，如果再犯的话再行补上不迟！”

第八章血光冲天

0-06-07

听到于孝天的话之后，王宏和方安、马峰三人都微微一愣，但是马上都面露出一丝喜sè，赶紧点头道：“既然大当家亲自为他们求情，那么我等莫敢不从！多谢大当家对这几个家伙的不杀之恩！”

王宏扭过头大声对那些被绑在柱子上的家伙们骂道：“你们这些混帐听到没有？今天可是大当家亲自为你们求情，饶你们一命！还不他娘的赶紧谢过大当家不杀之恩？”

刚才那四个被判斩刑的家伙，本来已经都彻底死心了，一个个伸长了脖子等着挨刀，突然间听到于孝天这个新的大当家过来，免去了他们的死罪，一个个都顿时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身体一下就软了下来，这在鬼门关前面转了一圈又回来的感觉实在是让他们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四个家伙一下就哭了出来，绑在柱子上赶紧叫道：“小的多谢大当家不杀之恩！请大当家放心，小的们再也不敢犯事了！”

于孝天也不搭理他们，让王宏继续处理，王宏清了清嗓子，大声叫道：“都到了吧！大当家是个仁义之人，这面子给你们了，你们要是还他娘的不要脸的话，就接着作死吧！死罪可免，活罪难饶！你们四个脑袋留下，但是五十鞭子一下都不能少！

来人，给我打！”

随着他一声令下，一群行刑的家伙这下不敢留手，立即挥起了鞭子，霹雳啪嚓的便开始抽打起了这帮家伙，一个人打，旁边还有一个人点数，即便是如此，二十鞭子下来，还是把这帮犯事的家伙打的各个是皮开肉绽，背上血肉模糊一片，校场上一片杀猪般的惨嚎声此起彼伏。

可怜那四个刚刚逃过一死的家伙，在别人挨够了二十鞭子之后，他们还是被结结实实的抽了五十鞭子，打的他们嗷嗷直叫，一个家伙不等挨够五十鞭子，就已经被活活的抽晕了过去。

于孝天到行刑完毕之后，挥挥手说道：“解下他们，送去给他们清洗上药！”

一群人架着这帮犯事的家伙立即送到了营内一处yīn凉的地方，丢给了几个人照料，为他们勤洗伤口，并且给他们敷上了金疮药。

于孝天这才转身对众人朗声说道：“诸位弟兄，于某也知道你们不习惯这

样的cāo训！可是该说的之前都已经说过，我们海狼不像之前的鲨鱼帮，做事最重规矩，既然你们留下了，那么如果想要成为合格的海狼一员，那么就必须要先学会海狼的规矩才行！

这样的事情我希望是最后一次，下不为例！如果再有人犯事，不服管教的话，那么请恕于某就不能再念你们以前的情义了！

今天于某过来，还有一件事，那就是要送一下张虎、何光！他们以前不拿你们当人，现在于某就替你们出了这口气！”

随着他的话音一落，从营外便传来一阵叫骂的声音，接着一群人压着一帮五花大绑的家伙，走入到了营中，众人定睛一，立即便到了为首的那个家伙，不是何光又是何人。

何光一脸乌青，被绑的跟粽子一般，腿还一瘸一拐，被人连踢带打的推着进入到了营中，抬眼便到了营中校场上站着王宏等人，何光心知无幸，立即对王宏破口大骂道：“王老三！方五，还有老八！你们这些王八蛋！老子做鬼也饶不了你们！你们等着吧！老子下面等着你们，到下面让老子碰上你们，定要再杀你们一次！呸！”

王宏和方安、马峰用鄙夷的目光着何光，王宏冷笑一声道：“老七！你死到临头居然还如此嘴硬！如果不是你这个王八蛋的话，咱们弟兄如何能闹到如此地步？即便那天老子到下面碰上了你，就会怕你了吗？到时候照样打的你满地找牙！”

听了王宏的话之后，校场中的那些鲨鱼帮旧部们都齐声哄笑了起来，大声的嘲笑起了何光，但是在听到教头一声喝令之后，校场上的声音立即便戛然而止。

现在的这帮家伙，经过今天这件事之后，都知道了厉害，再也没人敢把教头们的话当成耳旁风了。

到这幕场景，何光既有点愤恨又觉得有点惊讶，以前他们鲨鱼帮的部众们是什么德行，他最了解，可是土别三日之后，现在的这群家伙却变得如此守规矩起来，不得不让他感到诧异。

除了何光之外，被一起绑来受刑的还有一些张虎和何光以前的亲信手下，这帮人在经过甄别之后，都可谓作恶多端，而且在鲨鱼帮之内民愤极大，所以虽然于孝天宽赦了大部分张虎和何光的手下，但是对于这些他们的死忠，却采取了高压政策，一共二十余人全部被于孝天下令处死。

但是最后一个人却是被抬入到校场之中的，众人定睛望去，费了好大力气才认出来躺在担架上的那个人是谁，除了张虎还能有谁呢？

可怜张虎月余之前还嚣张的不得了，可是现在再到他，却让人几乎无法认出他来，只见这个时候的张虎如同一只被放了气的皮球一般，整个身体都消瘦了下去，躺在担架上只有一点意识，却无法开口说话。

这厮被俘之前就已经脑中风瘫了，这些天来只能被灌入一些水和米粥吊着命，本来于孝天以为这厮肯定活不了几天，可是没想到这家伙在牢里居然硬挺到了现在，前两rì神智居然还有所恢复，只是人已经基本上全身瘫痪了。

这两rì这厮时常会苏醒几次，虽然口不能言，可是却常常嘟嘟囔囔的不知道说些什么，估摸着是不肯认命，想要骂人，可是却无法骂出声音，只能含混的发出一些怪声，然后自己把自己再气晕过去。

现如今这厮留着已经没有任何存在的意义，所以于孝天便选了今rì，把他和何光等人送到了校场之中行刑。

与何光不同的是他和张虎的一些手下和亲戚却并不想死，当得知今rì就是他们的死期之后，其中部分人哭的是一塌糊涂，软的跟面条一般，再也不到他们平rì的半丝嚣张气焰，一进校场，还没被绑在立柱上，一些人就吓得尿湿了裤裆。

着这些昔rì鲨鱼帮的同伙，场内的这些人既觉得很解气，同时还有点兔死狐悲的感觉，没有人说话，所有人都静静的着这些人被绑上。

于孝天面无表情的一挥手，十个海狼旧部二话不说，挺身上前，手中各自都提着一把雪亮的快刀，站在了第一波被处死之人的面前。

随着于孝天再次挥手，十把钢刀立即高高扬起，寒光一闪而下，被绑在柱子上的那些受刑者的惊呼惨叫声顿时戛然而止。

一股股血箭冲天飙起，如同在空中洒了一片血雨一般，十具无头尸体顿时便瘫软了下去，柱子上面只留下了一个个血淋淋的人头。

让人感到惊悚的是有两个受刑者临受刑之前，在柱子上不老实，不肯老实受死，加上行刑的刽子手手艺不佳，一刀下去，没有砍在脖子上，一个直接被砍掉了下巴，一个被砍在了胸口上。

结果现场变得非常惊悚，两个家伙挨了刀，却死不了，在柱子上疼的发出杀猪般的惨叫声，鲜血从他们的刀口中喷溅着，搞得两个行刑者都被吓得不轻。

带队过来行刑的是韩显，一到这样的情况，二话不说拎刀过去，两刀挥下，这才了结了这两个家伙的xìng命。

这可把剩下的那些等死的家伙们吓坏了，不少人两股战战，脸sè青白，当于孝天挥手下令将他们也绑在血淋淋的木桩上的时候，一些家伙对面前准备动手的那些刽子手哭求道：“这位兄弟，拜托下手快点，准点，别让我受罪！我即便是死了，也会在下面感激你！”

于孝天自始至终，都没有说话，就这么面无表情的不断的挥手，很快第二批受刑者也都被剁了脑袋。

最后仅剩下了何光和张虎二人，何光这时候着这血淋淋的场景，也硬不起来了，伸脖子大口的吞了一口吐沫，被人夹住送到了中间的那根木桩前面。

当何光被绑在木桩上之后，所有人都到了这厮裤裆里面湿漉漉的一片，黄sè的尿水顺着腿流到了下面的地上，发出sāo哄哄的气味，有人不由得露出了鄙视的神sè。

校场中的这些人着他们现在的新大当家就这么面无表情的挥手之间便将二十余人送到了yīn曹地府，眼睛都不带眨一下的，这让在场的不少人重新认识了他们的这个新当家的，一些人之前还有点不起于孝天，觉得于孝天不过是走了狗屎运，而且比较重义气这才走到了现如今的境地。

可是今天这些人不再这么想了，先是于孝天赦免了他们之中四人的xìng命，紧接着便眼都不带眨一下的连杀了二十余人，这说明了什么？他们自己自然很清楚，最起码他们明白了一个道理，这个大当家也不是吃素的，杀人的时候绝不会手软。

如此一来，于孝天无形之中便给这些新归服于他手下的家伙们上了一堂课，树立起了自己的威风。

当何光哆哆嗦嗦面sè青白的被绑在立柱上之后，方安忽然开口道：“大当家且慢动手！”

于孝天点点头道：“可以！不知你有何事？不会是想要这个时候为他求情吧！”

方安摇摇头道：“何光确实该死，属下不敢为他求情！但是毕竟我们兄弟一场，念在以前的情义上，属下还是想要送他一程，别的做不了，就给他送碗酒喝吧！”

于孝天点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方安挥手让人取来了一碗酒，单手端着走到了何光的面前，对何光说道：“老七！事到如今我也没什么好给你说的了，毕竟咱们兄弟一场，现在你落得如此境地，也只能说你是咎由自取！可

是我们当过兄弟的，怎么也不能让你这么上路，这碗酒你喝了吧！喝了之后安心上路，下辈子莫要再做这种小人了！”

何光满脸的惧sè，这会儿也没心情跟方安斗嘴了，嘴唇颤抖了几下，什么也没有说出来，方安叹了口气，将酒碗送到他的嘴边，何光一咬牙，把心一横，凑到碗边大口的将这碗酒喝了下去，然后把脖子扬起，闭上了眼睛。

寒光一闪而过，何光的尸体立即便委顿了下去，脑袋留在了立柱上面，有人过去取下他的人头，立即便挂出了营门之外的高杆上。

唯有处决张虎的时候和其他人不太一样，于孝天没有让人砍下张虎的脑袋，而是下令将人事不省的张虎吊死在一个临时搭起的木架上面。

因为于孝天答应过钱松，给张虎留一个全尸，所以这也算是给钱松了一个交代，可怜曾经雄霸福州外海一带数年时间的一代枭雄，居然就这么在稀里糊涂之中，被人套上了脖子，缓缓的拉了起来。

本来还处于昏迷之中的张虎，当被吊起来的一瞬间，似乎忽然苏醒了过来，身体剧烈的抽动了起来，双手也试图抬起，可是他最后的努力却没有起到一点作用，很快脑缺氧便让他失去了活动的的能力，身体渐渐的僵硬了起来。

王宏等人包括那些鲨鱼帮的旧部都默默的着吊死张虎这一幕，心情可谓是十分复杂，从头至尾没有一个人说话，直至张虎彻底断气。

于孝天就这么冷冷的着张虎受死，直至到张虎彻底断气之后，不为人察觉的情况下微微的松了一口气。

望着在架子上张虎微微飘摆的尸体，于孝天在内心中深以为戒，暗自告诫自己，走上这条路之后，注定就不能再回头了，张虎就是他的一个jǐng示，如果他不能以此为戒的话，那么迟早有一天，他也可能会被像张虎一般吊死在什么地方。

“来人，将这些人的人头用石灰和大盐给处理一下，然后将他们的人头传首于岛上各处！让岛上那些受他们欺压之人出一口恶气！”

另外传首示众之后，再将他们的人头送往周边各个受他们盘剥的渔村之中示众一番，也让那些渔民们好好出一口恶气！

至于张虎本人，余之前答应过钱二哥，留他一个全尸，于某也不食言而肥，为他找一个地方，将他葬了吧！

我于某虽然下海为盗，但是却最同情穷苦百姓！从今以后凡是我们海狼

之人，决不许效仿往日鲨鱼帮所为！

今日再在我们的规矩里面加上一条，再有擅自盘剥敲诈渔民者，滥杀百姓者，jiān、yín渔民妻女者，立杀无赦！”

当处决完了张虎等人之后，于孝天这才开口对众人吩咐道。

王宏、方安等人包括那些校场里面受训之人，都无形中感受到了于孝天身上散发出了一种压力，于是纷纷立即躬身抱拳道：“属下遵命！……”

（四千字大章奉上！）

第九章李宜来贺

0-06-0

张虎被杀，南rì岛易主之事很快消息便传遍了福州一带，很多人在初闻这个消息的时候，都有点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在不少人眼中，以前那个鲨鱼帮几乎都是一个不可撼动的庞然大物，他们想不通怎么突然一夜之间，鲨鱼帮就这么轰然倒塌，而且是被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新来者取而代之，并且收编了大部鲨鱼帮的势力。

海狼这个名号几乎一夜之间便响彻了整个福建沿海一带，令所有靠海为生的人为之侧目，这个事件对于福建一带，无疑等于是发生了一场不到的海啸。

忽然之间福州沿海一带的平衡被打破，对于各方的影响都很大，南rì岛在刚刚平静下来几天之后，便开始变得热闹了起来。

每天几乎都有各sè船只驶向南rì岛，各sè人等络绎不绝的开始前来拜会于孝天这个新的福州外海新的霸主。

以前于孝天听都没有听说过的一些商贾，在听闻到了这个消息之后，开始绞尽脑汁的找关系，试图和海狼搭上关系，因为他们这些人很清楚，以前他们和张虎建立的那种合作关系，在鲨鱼帮被掀翻之后已经荡然无存了。

如果他们以后还想在海上跑船做买卖的话，那么海狼就成为了他们一个无法越过的槛，否则的话，新崛起的海狼卡在南rì水道上，他们根本就别想再安安稳稳的做买卖了。

所以为了一个财字，这些人就不得不向于孝天低头。

如果说这些商贾都人心惶惶的话，那么其中只有一个人却感到欢喜异常，这个人不是旁人，正是当初和海狼建立起合作关系的李家。

就在于孝天入主南rì岛之后的第七天，钱松的丧事还没有办完的时候，李宜就亲自带着一条船从福州赶到了南rì岛，目的很简单，就是特意赶来向于孝天道贺。

于孝天也给李宜这个合作者极大的面子，得知李宜亲自前来道贺，他也亲自带领重要手下出寨迎接，非常隆重的将李宜让到了大寨之中。

李宜这次见到于孝天之后，态度比起以往更是亲热了许多，而且变得恭

敬了许多，不再以平等的身份和于孝天见礼，而是放低了姿态，躬身给于孝天见礼。

于孝天拉着李宜的胳膊笑道：“李掌柜！万万不可对在下如此客气！想我于某能有今rì，也有李掌柜你不少的功劳！里面请！”

当李宜跟着于孝天进了寨子之后，在酒桌旁边落座下来，李宜立即从怀中掏出了一份礼单，呈递给了于孝天，并且笑道：“前两天惊闻于当家入主南rì岛，说实话起初在下还不太敢相信，后来有人告诉在下，这件事绝对假不了，在下实在是为于当家高兴呀！”

于是在下不敢怠慢，连忙准备了一份薄礼，前来恭贺于大当家您，区区薄礼不成敬意，还望于大当家笑纳才是！”

于孝天客气了一下之后，也不多做推辞，因为他很明白，从今以后他将不再受制于李家，而李宜这个商人，也很明白这一点，试图要利用他们之前的关系，来巩固他们之间的合作，所以给他送礼这是必然的结果，如果他坚辞不要的话，那么反倒会让李宜感到不安。

于是他这才伸手接过了礼单，大致扫了一眼之后，即便笑了起来，因为李宜这一次给他送的礼着实不轻，基本上全都是他之前想要，但是却无法顺利搞到的东西，其中既有产自广东的jīng铁，也有现如今很难搞到的硝石硫磺，更难得的是之前于孝天要他想办法搞的杜仲胶，这一次李宜也帮他搞到了一些，这次一并随船送了过来。

除此之外，李宜这一次还非常大的手笔，给于孝天一并送了两门小佛郎机和十支鸟铳，如果换在几个月前的话，于孝天不知道该怎么感激他呢，可是现在这些东西，在他眼中，却已经算不得什么了。

经过这次洗牌之后，于孝天的海狼早已今非昔比了，现在他的手中，拥有各型船只数十条，其中鸟船、赶缙以上的可充为战船使用的船只就有十四条之多，其余的则是一些从鲨鱼帮手中接过的小渔船，放眼福建一带同行，他的实力已经算是不错了。

而经过前些天的盘点之后，于孝天知道现如今他的手中除了各型船只之外，还有不少火炮，总数有数十门之多，其中单是大佛郎机炮，就有近十门之多，更让于孝天高兴的是在张虎的座船上，居然还发现了一门算得上是红夷大炮的家伙，除此之外，其余的则都是一些小佛郎机、碗口铳、百子铳、缨子炮，其中不乏还有五门虎蹲炮。

各sè的火铳就不用说了，单眼铳、三眼铳、拐子铳、鸟铳、rì本铁炮，加在一起也有一百多条，其中可以算是火绳枪的鸟铳和rì本铁炮就有四十余杆，这些火力如果集中起来使用的话，也相当的旺盛了。

所以这次当李宜送来这十杆鸟铳和两门小佛郎机的时候，于孝天只是高兴了一下，但是却并没有以前的那种惊喜感。

于孝天罢了礼单之后，对李宜称谢了一番，便将礼单交给了身后的刘旺，现如今他的身份不同了，而且手下人员也混杂了，一是考虑到他个人安全的问题，二是考虑到必要的摆谱还是要有的。

于是在手下众人的鼓动下，于孝天在手下抽选出了十个人做了他的亲兵，平时跟在他的左右负责维护他的安全，同时也作为他的传令兵使用。

刘旺这个大舅哥自然当仁不让的当上了他的亲兵队长，而赵四也成为了他的贴身跟班之一，现在这些亲兵各个都抖了起来，在南岛几乎可以说是横着走，任谁到他们都要对他们客气三分。

不过幸好于孝天有自知之明，知道特权如果不管起来的话，迟早就会成为毒瘤，故此对手下的这些亲兵要求很是严苛，要不然的话，这帮jing壮小子，还真就不知道该先迈哪条腿了。

“于大当家，此次在下过来，还要告诉您一个消息！”李宜到了于孝天对他送来的礼物现如今已经没有以前的那种激动了，于是赶紧接着说道。

“哦？什么消息？李掌柜说来听听！”于孝天开口问道。

“于大当家还记得当初给在下说的事儿吗？前段时间福建巡抚易人之事闹得沸沸扬扬，当初在下曾与于大当家谈起此事过！不知于当家可还记得？”李宜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这才又想起了这件事，本来前段时间他也在关注着这件事，可是后来因为张虎的事情，陆上福建权力变更的事情便被他放下了，现如今李宜忽然提起来这件事，便可以肯定这件事已经有了结果，于是他立即点头到：“不错！于某还记得！可是现在此时已经有了定数？”

“不错！于当家果真神人也！居然提前就预知到了结果！上个月朝廷的圣旨终于下来了，果不其然正如于当家所说的那样，朝廷以前福建巡抚商周祚无力平靖和兰红毛人袭扰地方为由，遣右副都御使南居益接替之，前来福建就任巡抚之职！

现如今商大人已经去职入京，而新任福建巡抚南大人则已经到了福州巡抚衙门就职！

和当初于当家所料没有半点差错，真不知于当家居于海上，又如何能预料的如此jing准！现如今福建官面上也都很是忙碌，所以这个时候虽然于当家

将张虎取而代之，但是估计官府那边也不会太过注意这件事的！请于当家可以放心便是！”李宜一脸的敬意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暗自有些好笑，他哪儿有什么未卜先知的本事呀，在陆上他更可以说是一抹黑，基本上没有什么认识的人可讲，之所以能猜到这次接替商周祚巡抚之职的是南居益，还是他之前多多少少对这个时代的历史的了解，才让他提前预知到了这件事。

现如今李宜肯定是因为这件事，对他更是刮目相，很想从他的口中打听一点有关这方面的消息。

于是他哈哈一笑道：“于某岂能又什么预知呀！不过是有个朋友之前提点了一些罢了！只是当初还不敢确定，没想到果真如此！呵呵！”

那么既然如此，不知李掌柜可跟着南大人攀上一些关系了吗？”

李宜于孝天不肯说明他得到这个消息的出处，也不便更深的打听，于是苦笑摇头道：“在下不过一介草民罢了！虽说当初有于当家的提醒，可是却并没有什么门路搭上南大人的这条线，所以也只能坐视了！”

好在这次虽然商大人去职，南大人接任了福建巡抚之职，可是南大人此行过来，并未带太多随从，巡抚衙门里面一些老人继续留用，在下倒是通过他们，提前打点了一下，现如今也多少还是能了解一些官面上的事情！这也全拜于当家的提点，以后要是于当家再有什么消息的话，还望能继续多加提醒在下一下，在下定会感激不尽！”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道：“好说好说，如果以后我再听闻什么消息的话，自然会先通知李掌柜你的！”

对了，既然这次李掌柜来了，正好在下也有件事要跟李掌柜商量一下！”

第十章开埠南日岛

0-06-09

李宜赶紧点头道：“商量不敢当，于当家如果有事的话，尽管吩咐便是！只要在力所能及，定会对于当家的吩咐尽量办到！”

于孝天摇头微笑道：“如此一来，于某就多谢李掌柜了！其实这件事并不难办，现如今南日岛已经归我所控，李掌柜也知道，其实福州一带，大练岛并非是一个绝佳的经商之地，那里距离闽江口太近，而且靠福州城也太近，总是容易受到官府的关注。

你我皆知，之前张虎在南日岛这里，就曾经设过货栈，招商贾来此行商，可惜的是张虎不善经营，只知死命的盘剥，使得商贾在此无利可图，只能对此退避三舍，转而在大练岛聚集。

现如今张虎已去，于某入主了南日岛，自然不能再行张虎的旧路，于某打算重开南日岛，招各路商贾来此设立货栈，如此一来，而我海狼部众，则为前来这里行商之人提供保护，并且免费给来此行商船只提供补水以及食物补给！

现如今这只是我的一个想法，想要实施的话，就要有人先来此落脚才行！

而你我乃是旧识，所以我想请李掌柜率先前来这里设立货栈，以此带动其他南来北往的商贾在此停驻！不知李掌柜可否愿意前来？”

于孝天其实早就出了南日岛的地理优势，这里西邻大陆，扼守南日水道，东面则是台湾海峡，于台湾岛遥相呼应，进可攻退可守，而且远离福州这个福建的核心之地，受官方影响很小，却又不是距离福州太远。

所以这里除了是他落脚盘踞之地之外，还是一个很好的行商之地。

眼下为什么荷兰人几次三番的袭扰广东和福建沿海，甚至不惜和明朝大打出手，其目的不过就是想要在中国沿海获取一个落脚之地，和明朝进行通商活动，而南日岛面积不小，各种条件都十分便利。

如果现在他不利用这一点的话，岂不成了傻子了吗？这件事从他踏上南日岛的那一天，就开始在他的心中酝酿，百忙之中他甚至还抽出了一些时间，在岛上转了一圈，勘察了岛上的地形，选出了一个地方，作为未来供商贾们开设商栈之地。

如果李宜这次不来找他的话，他下一步也准备主动去找李宜，先将李家引入到南rì岛设立商栈，以后逐步招纳福建、江浙一带的海商前来这里设立商栈，将南rì岛经营成一个依附于大明，但是却相对于dúlì于大明之外的一个商埠。

如果他的计划成功的话，那么今后对于他来说，钱就不是什么问题了，单靠着在南rì岛收保护费，收过路费，收抽头，就基本上让他养活千把号子人没有多大问题了。

所以这件事今天当见到了李宜之后，他便直接对李宜提了出来。

李宜听罢之后，心中突突跳了几下，他其实早就出这个于孝天是个比较有头脑的人，但是他没有想到于孝天刚刚拿下南rì岛，就想到了把南rì岛开发成为一个化外的经商之地，可见的于孝天这个人不但胆子大，而且在搞钱方面，也并不是弱者，起码头脑要比其他同行要强得多。

李宜想了一下之后，也不推辞，对于孝天抱拳说道：“这件事其实是件好事，大练岛毕竟是个小岛，土地有限，容纳不下多少商栈，而且东西两面水道都很狭窄，距离福清县也太近，却是不比南rì岛这边的格局大！”

可是想要招纳商贾来此，这件事也不是很容易，之前本地商贾虽然和鲨鱼帮有所交集，可是张虎却从不念这些情面，对于来此的商贾明里一套暗地里又是一套，不少商贾都吃过他的亏。

现如今虽然于当家接管了这里，可是想要商贾过来，却也不是件容易的事情，起码于当家要把几件事先说清楚，来这里设立商栈的话，这土地怎么办？来此经商的船只安全可否有保障，贵部的部众们可否会敲诈sāo扰我们，还有来此设立商栈，贵部如何抽水等等事情，如果没有一个明确的说法，恐怕我们这些商人也不敢轻易前来！”

于孝天点点头道：“李掌柜所担心的也正是我所想的，你这次来的最好，我也正好和你商量一下这件事！”

在这里设立商栈用地的事情好办，我已经考虑过了，收钱是不必了，我会在岛上划出一块地面，割成一块一块，供给前来这里设立商栈的商人免费试用！

而来此行商的船只安全保障也没有问题，按照张虎的老规矩，以前他经常向福州一带的商贾强收买路钱，这个规矩不变，但是以后凡是来此经商或者经常途径此地的商船，每条船只需每季缴纳五十两银子，就可以获得在这一带通行无阻的权力。

除了我可以保证我们不再袭扰他们的商船之外，还可以确保其他同行在

这一带不能sāo扰他们，这一点我可以保证，只要按船按时交钱的，我于某便绝不会像张虎那样，出尔反尔，一旦有人的船在我这地盘里面出事的话，我不但可以替他出头，找回财货，如果找不回来的话，我于某还会赔他们银子！

至于你担心我的手下会敲诈sāo扰你们，这件事你完全不必担心，我海狼绝非是当初的鲨鱼帮可比，我自会约束手下，善待来此行商之人，如果有人胆敢暗地里对你们不利的话，只需告知我一声，自有刑堂的人替你们出头，只要你们来这里按照我的规矩办事，就绝不会让你们在这里受半点委屈！

至于抽水一事，我也想和你商量一下，我们到底是按照货的价值抽水，还是按船抽水比较合适，这方面你是老行家了，我想听听你的意思！

当然，对于李掌柜你来说，一切都好说，今后但凡是你们李家的船在我的地盘路过，全部都不收钱！如果有贵重货物经过的话，我还会派船给你的船护航，也算是于某对李掌柜这么长时间来给在下帮忙的一点回报！

至于抽水你们李家的可以减半，只要不让其他人知道就行了！”

李宜听罢之后立即大喜过望，连连点头称谢，考虑了一下之后说道：“这个用地之事，于当家说不要钱在下以为并不合适！

我们行商之人最忌讳的就是白得东西，如果大当家白送的话，倒是让不少人放心，而且即便是他们来了，一旦有所风吹草动的话，反正这地他们也没有花钱，弃之也不会心疼！

所以要想让来这里的人和大当家同心，这地就要收钱，而且收的还不能太低，要让他们知道，想来这里做买卖，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但是要来的话，就要打定主意在这里久留下去，否则的话，请他们来，还不如不让他们来的好！

再者抽水这件事，我觉得也要从长计议，现如今我们在大练岛那边，虽然有官府的人和福清县在暗中抽水，但是抽水也并不高，如果大当家想要招我们来的话，抽水就也不能太高，否则的话我的那些同行，是不会愿意来这里的！

另外我们做的买卖很杂，什么都有，如果按照货物抽水的话，会相当麻烦，所以我觉得还是先按船抽水比较好，这么一来，也好计算，不容易出什么麻烦！”

于孝天摸着下巴上的刚修剪的络腮胡，微微想了一阵之后点点头道：“可以！李掌柜所说极是，这用地之事确实不能不要钱白送，要不然的话，他们随时可以弃之而走！

但是抽水一事，我觉得也可以商榷，按船抽水可以，但是却不能太低！一船货我可以不管他们装的什么，装了多少，我根据船只的大小不同，抽二十两到五十两银子，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这件事都必须要做！否则的话我很难养的住这么多弟兄！

当然你也不必担心，对你李家，我会特别照顾，不会影响到你的生意！”

李宜赶紧问道：“大当家是想要先给他们来个下马威吗？……”

“不错！前两年大练岛那边形成了规矩，一般我们这些人不去找他们的麻烦，但是现如今我已经敞开了南ri岛，请他们来，如果他们不来的话，那么就是敬酒不吃吃罚酒了！那就不能再怪我对他们不客气！只要封了大练岛，到时候他们愿意来还是不愿意来，自然都由不得他们说了算！

官府现在只开了月港，我就不信他们会挪到月港那边去做买卖！要知道在月港外面，不知道有多少人盯着，这一点他们应该也很清楚！所以既然要办这件事，我觉得一手软一手硬，要比去请他们来强得多！不知李掌柜意下如何？”于孝天眼中寒光一闪，望向了李宜。

李宜心里面又是突突一条，暗道这个于孝天果真不是个一般人，他这个人既然想到了，就要做到，至于怎么做到的，他是不择手段的！

现如今于孝天摆明了是要把南ri岛经营成一个福州沿海一带的一个商埠，大练岛那边就成了他的阻碍，今天于孝天的态度已经说明，只要他拿定了主意，大练岛今后就不会再太平了！

李宜到这里，只得点头道：“这也是！既然大当家已经拿定了主意，那么这件事也唯有这么办了！一手打一手拉，他们自然知道该如何选了！

不过这次在下前来，也听说一些有关福建巡抚衙门的事情，近期南大人刚刚走马上任，据说这次圣上派南大人来福建坐镇，主要就是让南大人去对付那些和兰国的红毛番子！

在下近来听闻，现如今南大人到任之后，主要把jīng力都放在了占据了澎湖的红毛人身上，正在从福建各地调兵遣将，前往漳州那边应对红毛人！来南大人是打算这次彻底将红毛人逐走了！

在我来之前，福建巡抚衙门里面也听闻了你的事情，现在福州府衙和巡抚衙门对你都比较上心，他们担心近期你刚刚灭了张虎之后，会在福州沿海一带兴风作浪！

所以近来于当家还是最好收敛一点的好，否则的话一旦惹怒了南大人的

话，他对付完了红毛人之后，肯定会回来找你们的麻烦的！”

第十一章合作意向

0-06-0

于孝天听完之后心中微微冷笑了一下，据他所知，盘踞在澎湖的荷兰人并没有李宜他们这些人想的那么容易对付。

历史上南居益想了很多办法，一直折腾到了天启四年才算是把占据澎湖的荷兰人给逼走，具体是什么时间他已经记不得了，但是他可以确定的是南居益在上任福建巡抚之后，主要jīng力就放在了对付荷兰人的这件事上。

不过听李宜这么一说，也算是给于孝天提了个醒，虽说现在他占了南rì岛，而且南rì岛也比较大，现阶段可以满足他的需要，但是对他来说，既然干这行，他就没打算就此止步，大明现在已经走到了末期，中原就要大乱，像李自成、张献忠、高迎祥等牛人很快就要逐鹿中原，北方还有鞑子在虎视眈眈。

所以今后他于孝天的路怎么走，现在是个很关键的时期，即便是他现在还没有打算去参与逐鹿中原，但是起码也要考虑今后自保的问题了！

荷兰人在夺占澎湖未能得逞之后，就转道台湾占领了台湾岛，而且如果他没记错的话，西班牙人也很快就盯上了台湾这个风水宝地，对于他来说，台湾岛是一个迈步过去的槛，只要他把这一行干下去，就迟早还要面对这个问题。

对于去台湾岛经营一个基地的这件事，于孝天之前就已经考虑过，但是以前他的实力实在是太弱小了一些，即便是想也是白想。

可是现在情况已经开始有所转变了，眼下他已经实力大增，拥有了相当的手下和财力，那么这件事就应该可以考虑了。

通过来此一年的时间，于孝天发现明朝官府和朝廷的一个很有趣的想法，虽然台湾岛在那里，但是在此之前中国的历朝历代都未真正将台湾岛纳入到大陆的版图之中，仅仅是将澎湖列岛归入到了大陆的辖地。

大明的皇帝虽然有不少昏庸之辈，但是大明的皇帝却有一个好处，那就是对疆土的问题并不软弱，这一点要比宋朝要强，天子守国门这一条，被历代大明的皇帝给继承了下来，不管后来崇祯到底想过迁都南下的事情没有，但是最终崇祯皇dìdū还是留在了běijīng城中，尽了他最后的本分。

所以明朝自上而下，对于疆土的问题，还是比较重视的，荷兰人显然没有清楚这一点，想要从现有的明朝疆土上弄一块地方作为他们的殖民地，这

一点显然是打错了算盘，这也是他们侵占了澎湖之后，朝廷和两广、福建官方始终不肯妥协，要求他们必须离开澎湖的原因。

因为不管是眼下的皇帝还是地方官员，都没有人敢承担起失地之责，这也是此次朝廷撤换福建巡抚的原因。

但是这个暂时还是一块飞地的台湾岛，就不是明朝朝野上下关注的对象了，明朝的官员们很现实，只想保住现有的地盘，能给朝廷一个交代就知足了，根本没有重视过台湾岛这个地方。

这也就给以后荷兰人和西班牙人侵占台湾岛殖民台湾岛打下了伏笔，荷兰人很显然是在澎湖列岛到了这一点，并且受到了一些中国海商的指点，这才移师台南，经营起了有名的热兰遮城，大明朝上下对他们这样的做法，便立即当做没到，再也不去管他们了。

如果不是后来郑成功被逼的没法子，要找个安稳的后方基地和满清鞑子抗衡的话，估摸着台湾岛还不见得能被后世纳入到中国版图之中呢！

所以如果以后他于孝天有心要做大的话，也就绕不过这个坎，台湾岛是早晚都要取的地方，而且越早越好。

于孝天心里面开始活动了起来，不知不觉间忘了和李宜说话，李宜坐在一旁着于孝天有点走神，等了一阵之后有点尴尬的问道：“于当家，是不是还有其他打算？眼下毕竟南大人刚来就任，以在下所见，于当家还是多少卖他一个面子比较好，近期还是莫要在这一带闹出太大的动静！”

于孝天听到了李宜的话之后，赶紧收回了思绪，呃了一声之后赶紧摇头道：“当然，当然！呵呵！我刚才想起了一件事，走神了！对不住呀！李掌柜的话很有道理，请李掌柜放心吧，只要近期别人不来找我的麻烦，我是不会轻易闹的太大的！而且我手头现在事务繁忙，也会约束下面的弟兄，尽量不去闹腾的太厉害！”

李宜听罢之后这才放心了一些，毕竟他对福建这边官面上的事情了解多一些，现如今于孝天把事情闹的这么大，已经是处于风头浪尖上了，而且南居益刚刚到任，也正在全力以赴应对红毛人的事情，作为于孝天的合作者，他的利益今后将会和于孝天紧紧的绑在一起，所以这个时候他是极不希望于孝天闹腾的太厉害，招致官府方面的打击的。

而于孝天现在表态，不会在这个时候闹腾的太厉害，这就符合了他的利益需求，如此一来，他也就放心了许多。

两个人坐在桌边聊了很长时间，于孝天趁着这个机会，又从李宜那里打听了不少有关陆上的事情，得知现在云贵、四川一带的奢安之乱还没有彻底

被平定下来，就连新任的贵州巡抚王三善也死于乱军之手。

年初的时候江浙以及南直隶一带遭遇大震，有十余个州府都受到了影响，造成了很多难民流离失所，加上官府赈济不力，近期不少江浙一带的难民开始南下，又一次涌入到了福建境内。

总之天启三年之后，大明就没有安稳过，就连京畿一带也出现了一次大震，好歹比起南直隶这边的地震要稍轻一些，具体情况李宜也不太清楚，只是京师之中现在传出消息，那个皇上新宠信的大太监魏忠贤，现在近期越来越得势，搞得不少当官的都要他的脸sè行事，如此宦官干政，不知道会闹出什么事情。

于孝天听罢之后笑道：“这个魏忠贤现在还没有到最厉害的时候，以后你就会知道他的厉害了！于某要给李掌柜提个醒，以后在外面，莫要轻易提起这个魏忠贤，更不要轻易说他的坏话，否则的话一不小心就会引火烧身！”

李宜现在搞不清于孝天为何会这么了解京师那边的事情，从他之前判断出南居益要来接任福建巡抚这件事上，李宜一直怀疑于孝天暗中可能跟京师里面的人有所瓜葛，现如今于孝天这么说，他也不奇怪什么，觉得于孝天的话应该可信，于是连忙点头称是，心里面便加了几分jǐng惕。

于孝天其实目前为止，对于大明的情况关心并不是很多，因为他很清楚历史的走向，天启帝根本就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昏君，根本就不知道该如何治国，在他当政期间，最关心的是木工活，最信任的则是魏忠贤和客氏，让魏忠贤把大明折腾的是乌烟瘴气，耗光了大明最后的气血，以至于到了崇祯接任了大明皇帝之后，已经基本上是无回天了。

他眼下只不过是小小的海盗头，虽然眼瞅着大明这辆巨车带着强大的惯xìng，朝着毁灭中滑去，可是他却没有一点办法能拉住这辆腐朽的巨车，只能坐视他继续保持着巨大的惯xìng朝前冲去。

而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在这辆巨车坠入深渊之前，尽可能的壮大自己，假如有可能的话，他希望自己最起码有自保的能力，总之让他今后也剃个金钱鼠尾的脑袋，他是不干的，满清鞑子干的那些混账事，他可没兴趣给这帮混帐东西当奴才去。

所以眼下他当务之急就是两耳不闻窗外事，一门心思的先壮大自己在说，现在他占了南rì岛，实力大增，但是放眼整个南方沿海一带，他这样的实力暂时还算不了什么，比他实力强的同行在福建两广沿海还多得是，稍有不慎，他还可能会被打回原形去。

以前他是没有能力，但是现在有些事情他已经可以做了，干海盗这一行，其实并不是只能在海上打打杀杀，这个时代真正的海盗，其实也都是—

些海商，行的是亦盗亦商的事情。

于孝天这一点上早就有清晰的认识，现在终于到了他可以付诸于行动的时候了。

于是于孝天和李宜商议，两家合伙，以李家的名义出面，在福州开设一家商铺，专门销售一些南洋一带的特产，同时通过这个商号，收陆上的一些特产，今后转运到马尼拉抑或是大泥等地贩售。

之所以选择李宜为合作方，于孝天也是无奈之举，他的身份现在是个海盗，当初在福宁州杀蒋百户，使得他成了大明的通缉犯，所以他不宜在陆上抛头露面，而且眼下他手底下也没有合适的人员，来替他出面，到陆上去开办商号，最合适的人员也只有赵麻子。

可是赵麻子去了广州之后，到现在还音信全无，也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情，于孝天已经打算安排人去广州一趟，查访一下赵麻子的下落。

现在他手头最缺的就是比较懂行的手下，来替他去撑起这个门面，打理他的生意，所以他唯有借船出海，暂时和李宜合作，来先把这个买卖做起来再说，等以后通过这个商号，培养或者招纳到一些合适的人手之后，他再谋自行做这些买卖也不迟。

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这个合作的想法，李宜顿时有点犹豫了起来，因为他李家也是做这样的买卖的，虽然在福建一带，他这样的商贾还很多，他的财力也不算非常雄厚，可是毕竟是他一个人说了算，一旦要是和于孝天合作的话，那么今后他的买卖就要让于孝天插手，zìyóu度自然就没有以前大了。

所以于孝天一经提出这个想法，李宜就变得有点犹豫了起来。

“李掌柜是不是不太愿意和在下合伙做这个买卖呢？”于孝天似笑非笑的着李宜问道。

李宜赶紧尴尬的摇头道：“岂敢岂敢！于当家愿意跟在下合伙，乃是在下的荣幸才是！不过在下也有难处呀！毕竟在下手头上暂时已经打理了不少生意，如果和于当家再合伙开设这么一个商号的话，恐怕李某很难抽出足够的jīng力来管这个商号！所以……”说道这里，李宜便打住了话头。

于孝天马上便清楚了李宜的想法，于是哈哈一笑道：“说的也是！既然如此，那么于某也不强求李掌柜了！这件事可以暂时放下，以后等有机会再说也不迟！

今rì李掌柜能来这里，于某真是非常感谢李掌柜你，来来来，咱们还是喝酒吧！我这里眼下条件有限，招待不周，还望李掌柜莫要介意……”

(今rì特别鸣谢流浪江南、未来人02二位朋友的打赏！多谢了！这个月不说了，下个月我闺女的情况，争取下个月开始，将更新恢复成每rì两更！当爹的不容易呀！天天晚上要哄孩子到后半夜！真是各种的瞌睡！呵呵！)

第十二章狗头师爷

0-06-

送走李宜之后，于孝天让人将那个张虎的狗头军师，也就是邢师爷给带到了他的住处之中。

别邢师爷在张虎在的时候，在南rì岛很是嚣张，但是这个时候，早已经是吓得魂飞魄散了，说话都有点颠三倒四，一被带到于孝天面前，便涕泪横流跪在地上连连磕头。

不等于孝天说话，他就跪着爬到于孝天脚下，抱住了于孝天一只脚嚎啕大哭，苦苦哀求于孝天饶他一命。

于孝天非常鄙视这样的贪生怕死之辈，小人得势的时候这种人拽的跟二五八万一般，可是一旦失势，即便是让他吃屎，他都能做得出来。

如果不是这厮掌握着不少有关张虎的秘密的话，于孝天肯定不会留他活命，早就把他也剁了丢海里喂王八去了。

可是现在于孝天知道，暂时还不能杀这厮，所以也只能强忍着恶心，用脚尖一挑，把这个邢师爷踢到一旁，冷声哼道：“休要如此哭哭啼啼，今rì叫你来，并非是要杀你，但是你最好想明白了，想活的话，倒是也不是不可能，但是就要你的表现如何了！我有事要问你，你如果据实作答的话，那么留你一条xìng命又能如何？”

邢师爷一听还有活路，于是赶紧收起了哭声，用袖子擦了擦眼，跪在地上恭恭敬敬的答道：“是是是！大当家有话尽管问就是了，小的一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只要知道的绝不敢对大当家隐瞒半分！”

于孝天点了点头道：“你知道深浅最好，假如你想活的话，就给我一个让你活下去的理由，要知道你之前在这南rì岛的名声如何，想你死的人可是不少，能不能给我一个让你活的理由，就你的表现了。”

邢师爷一听顿时冷汗直流，他其实比谁都清楚，以前他在这里可是把王宏、方安等人和他们的手下得罪的不轻，现如今这些人得势了，肯定想他死的人不会少，所以他如果不拿出点本事的话，那么这条小命还真就不见得能保得住。

于是他赶紧磕头如捣蒜的答应了下来，连连保证一定让于孝天满意。

“好吧！我就暂且信你！你现在告诉我，之前张虎都跟福建、福州的官府

之中谁有联系，如何能做到让官府对你们不闻不问，具体你们都给谁投效，每年投效多少，还有怎么跟他们联系！这些事情你想清楚，一五一十的告诉我，如果我查证之后一切属实的话，那么你这条命就算是保住了！”于孝天端着茶碗喝了一口，对跪在地上的邢师爷问道。

邢师爷听罢之后，稍微想了一下，赶紧说道：“这个小的知道！张虎之前这方面的事情都是小的在为他一手cāo办，小的还专门记录有一个账簿，平时都小心保管着！只要找到那个账簿，就一目了然了！”

于大当家问的极是，其实张虎之所以能在这里这么多年来不倒，并非就是官府怕他了，而是当官的得了好处，所以才对他睁只眼闭只眼，这里面从巡抚衙门到福州府，还有下面的县衙，每年张虎都会派人送去一些投效。

而且张虎一般情况下不会在近处骚扰岸上的村镇，故此这些当官的得了好处之后，自然而然就不会再想方设法对鲨鱼帮进剿了！”

于孝天一听，立即问道：“账簿现在何处？你速速给我找来！”

邢师爷一听赶紧点头答应，于孝天挥手让赵四带着他下去，一个多时辰之后，邢师爷哭丧着脸被赵四带了回来，赵四把一本残破不堪的账簿呈交到了于孝天面前。

于孝天简单翻阅了一下之后立即问道：“为何只有半本？”

邢师爷哭丧着脸答道：“请大当家恕罪，小的平时都把这个账簿藏在床下，可是这些天寨子里面有点乱，这个账簿不知被谁给搜出，小的找了好久才在院子一角找到，有半本已经被人撕了去出恭用了！”

于孝天脑门子上立即拉出了几条黑线，他夺取南ri岛大寨的时候，虽然也有吩咐，要手下们抄这些关键人物的住处的时候，要特别留意书籍和一些账簿之类的东西，一经发现要妥善保管起来，交到他这里待查。

可是这帮家伙显然并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有人找到了账簿之后，还是把这本账簿拿去擦了屁股，结果现在仅剩下了还有损毁的半本账簿。

于孝天翻了一下之后，也不出个眉目，只到上面标注的有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于是问道：“这些标注都代表什么意思？为何不是人的姓名？”

邢师爷赶紧趴在地上答道：“回大当家的话，以前小的记账的时候，就是担心有人拿到了这个账簿之后，把消息走露出去，惹出是非来，所以记账的时候，都没有直接标注姓名，而是用一些东西代替，一般人即便是到，如果不明白这是什么的话，也不会知道其中记录什么！所以大当家不懂也不奇怪！不过小的心里面大多还都记得，可以一一给大当家道来！”

于孝天一听这家伙居然还懂得这种保密措施，这倒是有点意思，说明这家伙还是很有点脑子的，记账却不留姓名，仅用一些代号来替代，如此一来既保证了有据可查，又不为外人所知，这倒是一个不错的办法。

“好吧！我给你一间屋子，你先下去，我会让人给你送去笔墨纸砚，你仔仔细细的替我回忆，重新编列出一个官面上需要打点的人员名单，以及每年要给他们投效数额，不得有半点疏漏，也不得夸大或者缩水！必须要详实，一旦让我查知其中有假或者疏漏的话，到时候定不饶你！”于孝天沉声对邢师爷喝道。

邢师爷吓得直哆嗦，再次磕头称是，表示一定要好好回忆，确保不会出现任何疏漏和错误。

当邢师爷被带下去之后，用了整整一天的时间，一边翻阅之前那本残破的账簿，一边整理脑海中的记忆，又重新给于孝天列出了一个名单和一个账簿，尽可能的将记忆的事情整理了出来，重新编成了一个账簿，然后请赵四呈交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立即仔细进行了一番审阅，这一还真是吓了一跳，张虎这些年来，打点的人还真是不少，但是上面没有正儿八经朝廷命官，基本上都是各个官府之中的一些幕僚，而打点的银两，则根据他们的地位不同，数额也有相当大的差别。

最高的是巡抚衙门和福州府衙之中的两个人，巡抚衙门之中的那个叫李奇白，而福州府衙里面的叫孟天成，这两个人都是巡抚衙门和府衙里面管事的幕僚，算得上是当官的心腹。

所以张虎每年给这两个人的投效，都超过了两千两银子，其余的人则是数百两到几十两不等，合计下来，于孝天计算了一下，单是给这些人行贿所用的银两，就需要近八千两银子。

这可是一比巨额的支出，甚至于超出了整个张虎维持鲨鱼帮部众的消耗，罢这个数字之后，于孝天不禁有点头大了起来。

难怪张虎在这一带横征暴敛，原来这家伙的负担还真是不轻呀！养活这帮家伙，就是一笔相当大的支出，不捞钱还真是顾不住这么大的开销。

罢了这个单子之后，于孝天让赵四把邢师爷又给带了过来，仔细询问了他们以前如何和这些人联系。

邢师爷赶紧解释道：“其实也不必怎么麻烦，以往每年六月和年底之前，我都会带着宝通钱庄的通票银票到陆上去走一趟，派人投了拜帖之后，请出

这些人，把银票奉上即可！这些人收了银票之后，可以到宝通钱庄随时兑成现银，也可以换成铜钱。

而且这些人也都很知趣，拿了钱之后从不多说什么，平时倒是也不多交集太多，鲨鱼帮上岸办事，他们也都睁只眼闭只眼，得过且过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道：“很好！邢师爷，这两天你还算是老实，你这项上人头就暂且先寄存在你的脖子上吧，至于你的妻儿，一会儿我也派人将他们放出来，你以前的小院，我还还给你住！”

邢师爷一听赶紧磕头称谢，脸上掩饰不住的是兴奋的表情，恨不得扑上去抱住于孝天的脚使劲的亲上几口，激动的甚至眼泪又流了下来。

于孝天让他稍安勿躁，接着说道：“你的命我先给你留着，以后你办事得力与否，再做定论，要是你听话好好给我办事的话，以后我也不会亏待你，但是你要是不老实耍滑的话，哼哼！……”

“不敢！小的不敢！小的绝对不敢！请大当家放心，小的会一心一意给大当家办事的，大当家有什么事就只管吩咐好了，小的绝不敢不卖力的。”邢师爷把脑袋摇的跟拨浪鼓一般，连连保证道。

“那就好，过几天我派人陪你去陆上走一趟，还是这张名单，你去跟他们都见个面，告诉他们，虽然鲨鱼帮没了，张虎也已经死了，可是该给他们的投效，我于某一文钱都不会少他们的，我需要他们今后还对我们睁只眼闭只眼，只要他们不给我找麻烦，以后的投效还可以给他们更多一些！

至于该怎么跟他们说，你去想，我也懒得多管，总之就一条，就是替我稳住他们，别让他们觉得我断了他们的财路就行，张虎养得起他们，我于孝天也就养得起他们，一点不会让他们吃亏！”于孝天把名单对邢师爷晃了晃说道。

邢师爷听罢之后赶紧再次点头称是，然后被带了下去。

(今日特别鸣谢乐虎206兄弟的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我前进的动力！多谢了！)

第一卷啸聚大海第十三章新的规章

随着鲨鱼帮覆灭的这件事渐渐的尘埃落定下来，福州一带的海商们也都得到了于孝天将在南rì岛开埠的消息。

但是这些海商们对这个消息反应却并不热情，没有一个人当即便前往南rì岛和海狼洽谈在岛上设立商栈的事情。

对此于孝天也不着急，他需要一定的时间先消化一下到嘴的胜利果实，虽然他很急迫，但是却并未因为着急，便免去降众的训练之事。

整个南rì岛上几处地方，在五六月间，天天都在不停的传出教头们歇斯底里的叫骂声和受训部众们cāo练时候的喊杀声。

一大帮以前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做队列的家伙，在海狼旧部们的率领下，学会了怎么进行列队，学会了按时作息，按时出cāo，列队打饭……

一条条规矩被海狼旧部的老弟兄们言传身教，一一传授给了这些新的部众们，渐渐的各营之中开始变得井然有序了起来。

虽然这些新旧海狼们识字的没有几个，但是于孝天还是要求他们每个人都熟记之前海狼颁布的各种条例和规定，每天晚饭之前，要求每个人背诵当rì所学，背不出来的晚饭就可以免了，另外还要受到其它体罚。

但是于孝天废止了以前海盗们常用的那种对人身残害的处罚，而是多采用体能训练的方式来替代那些割鼻穿面的惩罚，至多也就是饿饭或者打军棍，这样的惩罚相对变得人道了许多，也受到了新人们的欢迎。

但是对于这些斗大的字不识一箩筐的家伙们来说，这种背诵条例的事情，还是让他们感到比登天还难，一个二个都被收拾的是叫苦不迭。

就连王宏、方安、马峰这些人，起初本来也想给手下们做个表率，跟着一起背，结果几天下来，也都被折腾的叫苦不迭，偷偷跑去找于孝天吐槽。

于孝天笑着告诉他们，己不yù勿施于人，为将者当以身作则，否则的话何以服众？所以让他们吃点苦也最好能带头记下这些规矩，省的以后被手下瞧不起。

这帮家伙只得应承下来，继续回头埋头苦背。

而且于孝天在海狼之中提出一个口号，就是团结奋进jīng诚合作！这八个字被他派人用白sè的石灰涂写在了大寨内外以及各营之中的墙壁上，无外乎

就是一个目的，在海狼之中消除新旧人员之间的隔阂，尽可能的将海狼部众们凝聚在一起。

当实力增强之后，于孝天发现又面临了一个新的问题，那就是如何管理好这些手下还有船只的问题。

于孝天作为一个船模爱好者，自然而然也少不了经常了解一些有关各国海军的问题，这个世界历史上最成功的海洋国家，先不算后世的老美，恐怕只能算是英国了。

世界各国有不少人其实也都在思考这个问题，英国作为欧洲的一个岛国，其实崛起于海洋的时间，并不算太早，英国人在海上力量的崛起之前，其实已经有西班牙和荷兰这两个欧洲国家，已经在大洋上四处奔走。

但是英国人还是后来居上，以弱势兵力，在海上击败了当时的海上强国西班牙，一举击溃了当时傲视天下的西班牙无敌舰队，迅速的在海上崛起，成为了一个海上霸权。

在之后的几百年里，英国成就了一个日不落大帝国的称号，起海军无疑在数百年间，在大海之上无人可及。

英国以一个小小的岛国，在刚刚完成统一不久，为什么能做到这一点，他们是如何做到的，在后世一直被人津津乐道，并且不断的有人进行探讨和研究。

有些人将这一点归结于英国人善于利用手中的武器和战舰，并且采用了合理的战术，才取得了一场场不断的胜利。

但是也有人认为，英国海军之所以纵横天下罕遇敌手，跟他们的传统有分不开的关系，因为他们的海军从建立伊始，就建立起了一个良好的传统，海军官兵上下人等各个都好战而且善战，才为他们英国打下了大好江山。

当然也有人从更深层次探讨过英国海军的成功原因，将其归结于英国海军之所以成功，最重要的原因是他们建立起了一个非常好的制度，始终围绕着如何能始终激励海军将士的士气在不断的调整他们的制度。

在这些方面上，于孝天认为这几条都有一定的道理，但是他最认同的还是最后一条，那就是英国人给他们的海军建立起了一个良好的制度，可以始终激励海军官兵上下人等不懈的努力。

只有一个良好的制度，才能保证一个团队的良好运作，为此于孝天也曾经上过一些有关英国海军方面的资料以及有关的一些讨论，对英国海军的制度还是多少有点了解的。

现如今他虽然还算不上实力很强，但是却也已经开始面临如何管理手下的问题了。

以前他只有那么几条船，一二百号人手还好说，可是现在他手底下已经有了十几条船，接下来就要面临着如何管控这些船和船上的手下的问题了。

在海上和陆地上行事有很大的不同，船只一旦出海，以这个时代的通讯水平，当老大的就失去了对船只的控制权，一切就只能船上的掌船也就是船长的意思办了。

掌船的可以找个地方趴窝偷懒，遇上敌船的话也可以直接拍拍屁股走人，更可以专挑软柿子捏，谁也管不了他们，他们出去之后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这就需要建立一套有效的制度对他们监管。

但是如何对他们监管就是一门学问了，这不是一句话两句话就能说清楚的，但是于孝天最欣赏英国海军的一条就是他们坚持的遇敌必战！

其实英国海军官兵同样也是妈生的爹养的，并没有什么上帝眷顾他们，他们同样也是肉身凡胎，也不是啥特殊材料制成，但是他们的勇敢却不能不令人称道，为什么他们要比其他国家的海军官兵要勇猛，这就除了制度之外，绝不会是其他原因了。

于孝天闲着没事，在自己的新辟出来的书房里面，弄了一叠纸又一次写写画画了起来，用了整整五天时间，拉出了一份新的规章制度。

这份东西基本上囊括了今后海狼们的奖惩制度，作战指挥以及监督制度，人员分配制度等等。

首先于孝天琢磨了一下，他眼下基本上还只能算是一个帮派，对外对内所有人现在都不自觉的已经习惯称呼他们为海狼帮，不管他喜欢不喜欢，承认不承认，他这个海狼帮算是已经被定下来了，所以他也索性就认了这个现实。

于是他将南ri岛大寨，作为了他总部，称之为狼穴，由他这个总舵把子来统一管理整个海狼帮的各种事务，另外他在狼穴之下，设立了刑堂，理事堂。

刑堂的作用很容易说清楚，就是主持海狼帮的刑罚之事，代于孝天这个舵把子行监督之权，某种意义上属于海狼帮内部的司法监督机关，其权利可以说仅次于于孝天，在海狼帮之中拥有着绝对的话语权，而刑堂的堂主，当仁不让的交给了刘老六执掌，而副堂主出人意料的落在了方安的身上。

这让方安有点意外，起身想要推辞，但是却被于孝天劝道：“方兄弟！你不要推辞了，放眼我们海狼帮上下，我于某认为，你为人最为持重，做事最讲公平二字，在下面的弟兄之中，也最受尊重，所以于某认为，这个位子非你莫属，希望你能帮六叔打理好刑堂之事！”

方安听罢之后愣了一会儿，然后对于孝天抱拳深鞠一躬道：“多谢大当家如此信任在下，恭敬不如从命，方某愿听大当家的吩咐！请大当家放心，在下一定帮六叔做好分内之事！”

对于方安就任刑堂副堂主一职，王宏和马峰也感到很高兴，毕竟刑堂里面如果没有一个他们鲨鱼帮出来的人的话，有些事确实不太好办，刘老六虽然在海狼之中德高望重，但是毕竟年纪稍大了一些，在鲨鱼帮旧部之中却没有多少威信，一旦要处理之前鲨鱼帮旧部的事情的时候，有时难免会让人腹诽。

现如今方安到刑堂任副堂主之职，这么一来他们两人一起商议做出的决定，不管是海狼的老弟兄还是新弟兄，就都没有什么话可说了，于孝天的这个安排其实考虑的很是到位，仔细想想除了方安比较适合来干这个之外，其他人还真就不太合适。

至于理事堂，只是于孝天设置的一个堂口，其功能暂时是把海狼的后勤、商贸、账务、工坊、捕鱼等一些杂事给兼容到这个堂口，省的出現紛亂的局面。

这个堂口于孝天做了说明，暂时交给了李狗子负责，但是李狗子却未被任命为堂主之职，只是暂时代理堂主之职。

李狗子对此多少有点不太满意，杂活都交给了他管，虽然这是个标准的肥差，可是却要耗费不少jīng力，而且于孝天却不给他个正式的堂主之职，这让他多少有点不高兴。

但是于孝天私下已经和李狗子谈过，告诉李狗子这是权宜之计，这个摊子实在是太大，眼下他没有合适的人选，以后等有了合适的人选之后，他会把这一块分成好几块，以后会给李狗子一个堂口，专门让李狗子负责，堂主的职位，以后会给他的。

这才安抚住了李狗子，让李狗子应承下了这个位置，不过于孝天还是将以前张虎的那个账房先生交给了李狗子，让他在李狗子手下做事，负责帮李狗子打理想务和一些有关库房的事情。

第十四章奖惩

安排过堂口的事情之后，就该安排这些手下的问题了，于孝天再三考虑之后，将手下的十几条大一些的船划分成为了四个分队，其中三个分队属于作战xing质的分队，一个分队则属于运输保障分队，每个分队基本上都是四到五条船。

其中一分队直隶于他直辖，下辖一共五条船，其中三条属于福船，一条海沧船，一条赶缙船，二、三分队则每个分队配属一条福船，作为分队帅船使用，其余三条则是鸟船、赶缙、海沧等船只，运输分队配属的三条船之中，两条是航速较慢的沙船，一条则是比较陈旧的双桅福船。

于孝天在重新划分了船队之后，将手下重要成员召集在了一起，商量了人员的安排问题，经过他提名，众人商议之后，将分队的头领称作了管队，每条船都任命了一个船长，另外同时在船长一下任命了一个副手，于孝天将其称之为大副。

一分队作为于孝天直辖的分队，分队长不再单设，由于孝天兼任，这一个安排没有人表示异议，二分队于孝天则直接交给了王宏，让王宏出任了二分队管队之职。

王宏对此立即满口答应了下来，高兴的屁颠屁颠的，没有一点意见，不管是从资历上还是能力上，王宏都是当仁不让的最佳人选，二分队的管队自然是非她莫属，但是于孝天将胡成放在了二分队，充当了王宏的副手，对此王宏也表示接受，没有提出任何异议。

而三分队的管队，于孝天则交给了马泉出任，因为马泉也是干这行比较早，在海上行事经验丰富，同时在海狼的老部众之中拥有比较高的威信，其能力也被于孝天所信任，于是便让他干了三分队的管队，至于马峰，则被于孝天安排做了马泉的副手。

对此马峰不太满意，觉得马泉以前不过是个小海盗的头目，一直都不被他们鲨鱼帮瞧得起，现如今他们鲨鱼帮倒台了，马泉却一跃成为了他的头，这让他有点不服气，有心也想争个管队干干，可是转念一想，现如今王宏和方安都被于孝天委以重任，二分队已经交给了王宏，三分队如果还交给他的话，这事儿也有点说不过去，于是在王宏和方安的劝说下，马峰也只有应承了下来，走马上任，做了马泉的副手。

对于如何称呼这件事上，众人也没有提出什么异议，船长也罢，大副也罢，都听于孝天的就是了，但是大副具体是做什么的，这帮人就不太明白了。

于是于孝天简单给众人解释了一下大副的作用，其实大副说白了就是第一副船长，平时负责配合船长管理船上的水手，一旦船长出现伤亡或者其他情况不能指挥的时候，大副就直接可以接替船长指挥船只。

但是这个大副的任命，船长无权干涉，而且船长也无权罢免大副或者在船上处死大副，大副每次出海之后，要和船长分头向刑堂汇报一遍出海的经过。

说白了大副就是专门掺到船上的沙子，虽然大副不能干涉船长的指挥，但是却可以将船长的所有表现记录下来，呈交给刑堂来判断船长的处置得当与否，是用来监督船长的一个人员。

这么一说众人也就明白了这个大副的作用了，以前不管是鲨鱼帮还是其他海盗们都没有这种安排，船上只有掌船说了算，到底掌船的出海之后干的怎么样，全都是掌船的回去之后自己说了算。

对于于孝天这样的安排，众人也都不傻，当然明白于孝天的意思，对此王宏、方安等人特别是马峰都有点不太高兴，觉得于孝天这样的安排有点不太信任他们这些人了。

于孝天也得出手下众人的心思，于是面sè凝重的对众人说道：“诸位弟兄，我也出来了，你们对于我这样的安排并不十分满意，觉得我故意在你们身边掺沙子，来监视你们！

不错，这样做确实是掺沙子，我不能否认，但是大家伙想想，我们现在这么多船，每次出去不可能一窝蜂都涌出去，那么谁能知道船长干的怎么样？是不是按照咱们的规矩办？

任何权利都需要监督，否则的话就等于是放任自流，干得好干的坏没人知道，全凭一个人说了算，那么我们又如何能服众？又如何来赏罚分明之说？

当初诸位恐怕还都记得朱大临阵脱逃的事情，如果没有监管的话，我们怎么能保证每个船长都尽职尽责？船长们以后出海行事，都只捡软柿子捏，遇上扎手的就立即带船跑路回家，以后咱们海狼还怎么混下去？又如何能做到赏罚分明？

干咱们这行的，最起码的要求就是咱们的每个人都要好斗，不管是上至船长，下至兵夫，每个人都要是一头真正好战的海狼，而不是一头温顺的绵羊！

大副的设置，就是要让每个人知道，不管他们出海之后的一举一动，都有人着他们！在监督着他们！

这绝不是不信任谁的问题，我对大伙都一视同仁，这一点请你们也相信我，只要干得好的，下来没事的时候，指着鼻子骂老子，老子也不会拿他怎么样，但是有人要是阳奉yīn违，老子不管他跟我是有什么关系，照样该杀就杀，该免就免！没有什么好说的！”

说到这里，于孝天情绪显得激动了起来，站起来走到大厅之中用力的挥舞着手臂，众人听罢之后，也就渐渐的打消了顾虑。

王宏点了点头道：“大当家说的有道理，咱们还真就不能容得下那种阳奉yīn违的家伙，老子最瞧不起的就是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的家伙，平时咋咋呼呼着像条汉子，遇上硬茬子就立即拉稀，没个人着，还真就不行！依我这什么大副照大当家这么一说，是该设一个，谁要是不好好干的话，回来就收拾他！”

有了王宏的支持之后，其他人也就没什么好反对的了，马峰虽然还有点不太满意，但是众人这会儿也都表态支持，他也就没什么好说的了。

接下来于孝天选出了二十个船长，另外也从部众之中，选出了二十来个xìng情刚直、在海上经验比较老道的部众，下一步充任为大副。

而且于孝天选人，没有只选之前海狼的老弟兄，其中也包含了不少鲨鱼帮的旧部，这一点让王宏等鲨鱼帮的老人们没什么好说的了。

但是对于于孝天选这么多人，他们还是提出了异议，刘老六问道：“大当家，咱们总共眼下也就是十来条船，你一下就选出了二十个掌船的，用不了这么多呀！”

王宏也点头称是，问道：“六叔说的不错，眼下咱们船就这么多，大当家你怎么一下就选出了这么多掌船的船长？这船不够分呀！”

于孝天摇头笑道：“不够分不要紧，人选的不算多！分不到船的船长，我宁愿花钱养着他们！这么一来，僧多粥少，让那些分到船的船长们也都明白，他们不好好干的话，后面等着接替他们的人多得是！嘿嘿！”

众人听罢之后不由得都汗了一把，心道他们这个大当家还真够损的，这么一来，分到船的那些船长就压力山大了！不好好干的话，随时都可能被赶下船上岸呆着，有人马上就能顶了他们的位置，这是逼着这帮船长们不得不卖力干活呀！

说完了这些之后，于孝天就说到了分配制度上，鲨鱼帮之所以会从内部分崩离析，其实最关键的问题就是分配不均，张虎和何光两个家伙多吃多占，其它人则收入很少，搞得钱松、王宏、方安、马峰对张虎非常不满意。

以至于后来他们双方都产生了猜忌，整个鲨鱼帮才会一夜之间分崩离析，被于孝天轻而易举的便取而代之。

所以建立一个良好公平的分配制度，无疑是保持海狼凝聚力的关键，只有让绝大多数人感到满足，让每个人都有利可图，愿意出去做事，海狼今后才能在大海上无往而不利。

于孝天结合了后世一些所知，拿出了一套分配的方法，他规定各船的船长包括船员在内，出海寻猎，抓到商船的话，抢回来的财货，全数上交，然后按照财货的价值，抽出三成作为奖励返还给船上之人。

船长可以拿到全部赏金的四分之一，大副和船上的兵夫长、缭手长、舵工拿到全部赏金的四分之一，剩下的则由其余船员平分，当然见习人员拿到的肯定是最少的一份，想要拿钱多，就要好好干，转正之后拿钱自然而然就多了。

但是光说好抢商船如何分赃的事情，还远达不到督促海狼的船长们卖力做事的目的，如果不提前说好，在战时怎么奖赏有功之士的话，这帮船长搞明白这一点之后，肯定还会钻空子，只找商船下手，挑软柿子捏。

一旦遇上同行或者官军的船的话，他们铁定会不肯卖力拼命，拍屁股走人的可能xìng就很大了！

所以在这一条之后，于孝天补充了一条，凡是海狼的船长带船出海的时候，遭遇具有敌意的同行的船或者官军的船只的话，只要实力相差不大，就不得避战不前。

所有船长在出海之后，一旦击沉或者俘获敌船的话，击沉击毁敌船，狼穴都将根据敌船的价值高低，拿出敌船价值三分之一的钱，来奖励船长和船上的船员们，如果船长能带领手下，将敌船俘获的话，带回狼穴，狼穴就将按照这条船的市价折现奖励给船上的人员，分成比例参照劫获商船所获比例。

即便是击伤对方的船只，回来之后，狼穴也会给出相当高的奖赏，如此一来，在战时船长和船员们也不会因为无法抢到财货，而落的白干一场的结果，这样的奖赏制度制定下来之后，出海做事的海狼部众们获取奖赏之重，可以说在各个同行之中，都极为罕见。

第十五章整合

听罢这些奖赏措施之后，不由得让在场之人都为之眼前一亮，各个都忍不住有点摩拳擦掌了起来。

而且于孝天规定，船长和船员不必负担船只的平时维修费用，全部都交由狼穴总部负责修缮，这一条规定让鲨鱼帮旧部们都感到十分高兴，这对他们来说，无疑是减轻了不少的压力。

但是在这一条规定之中，于孝天也加入了一条前提，那就是如果船只意外受损，是由于船上的船长指挥不当，或者疏于防范造成的，那么船只损毁和维修的费用则由船上的船长承担，这一条无疑也是加强船长责任心的关键，省的这帮船长有恃无恐，在海上不操心船只的安全。

为了避免船长和船上的船员出海之后贪生怕死避战，只捡软柿子捏的行为，于孝天又规定，凡是在已经受命前往参与指定的行动期间，船只不许擅自在海上劫船，否则的话即便是劫船获取了再多的财货，船长和船员也不得获得任何奖励，相反船长还要受到处分，罢职都是轻的，如果耽搁行动的话，掉脑袋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另外如果自己方面力量和敌人力量相仿，对方只要不超出己方实力三成以上，己方船长都不得避战，必须带领船员全力应战，否则的话将被视作临阵脱逃。

临战之际，所有船长必须时刻关注帅船发出的旗令，根据帅船的命令跟随作战，不尊号令裹足不前试图避战者杀无赦，擅自脱离船队者杀无赦，不积极应战者杀无赦……

于孝天一口气说出了十二条杀无赦令，听罢之后众人都不觉间心中产生了一种寒意，于孝天设置的这些规则，等于基本上堵死了船长们所有避战不前的退路，今后他们在海上行事，一旦遇上事情，除了一个上前死战到底的路之外，根本没有其他路可选。

特别是于孝天当众再次强调了逢战隶属海狼所有的船只都必须抢上风头的这条规矩，所有人都明白，抢上风头有优点，但是却也有很大的缺点。

敌我双方一旦在海上交手的话，抢上风头可以获得船速以及灵活上的优势，但是同时也带来了一个坏处。

这个坏处就是一旦和对方开始交手的话，处于上风头的船只，就面临着一个无法后退的境地，不管前面的敌人有多强大，风可不会管你愿不愿意朝

前冲，海风可是只管一个劲的把船只朝前推向敌方。

处于下风头的船只还有船上的人可以到情况不妙，立即掉头拍拍屁股走人，大不了溜之大吉拉倒，可是一旦处于上风头的话，那么就不用想了，只剩下了一条一往无前冲向敌人的道路。

这就等于不用指挥者再去监督下面的船长，风就基本上可以保证，让他们没法拍屁股跑路了！

而于孝天开列出来的这些规定，其实很大程度上借鉴了历史上英国海军设定的规矩，本来他还想要命所有船长出海之后每天必须要写航海日志，但是想了一下之后，考虑到眼下他手底下的那些所谓的船长们，包括船上的绝大部分海狼部众，都属于大字不识的家伙，让他们写航海日志，简直就是开玩笑。

于是这一条他只能暂时免掉，下一步他打算在手下开办一个识字班或者扫盲班，用夜校的形式也好，争取给让手下特别是那些头目们扫扫盲，让他们都识点字，以后就可以做更多的事情了。

“诸位，暂时我想到的就这么多，你们听听之后，觉得有什么意见没有？”于孝天说完之后，自己也觉得口干舌燥，抓起面前桌子上的茶碗，咕咚咚的喝了几大口之后，对在场的众人问道。

所有人都干咽了一口吐沫，互相之间了，都在其他人脸上，到了差不多的表情，如果于孝天拿出的这些规定开始实行以后，那么以后这船长的位子可就不是那么好干了，想要溜奸耍滑，基本上就没有那么容易了，仔细想想于孝天拿出的这些规矩，又觉得都很有道理，即便是觉得有点太过苛刻了，可是也没法提出反对的意见。

于是众人琢磨了一阵之后，问了一些不太明白的事情，于孝天一一对众人进行了解答，将他的想法毫无保留的说给了众人。

“总之说白了，我制定这么多规矩，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要让咱们海狼，今后越来越强，越来越厉害！

现在起来我们在福州这边势力还算是不错，可是诸位莫要因此就感到满足了！这海可是太大了，比咱们强的同行可不是少数，远的不说，近的就福宁那边的混江龙，他们的实力要远比咱们的强得多！

咱们这边经此变故之后，消息肯定也很快会传到混江龙那边，混江龙肯定不会错过这个机会，搞不好近期很快就会再次挥师南下，来跟咱们抢地盘！

我们偃旗息鼓了这么长时间了，也到了该活动活动筋骨的时候了！

现如今各营初训都基本上已经结束，明天开始就进行分配，各船就该拉出去先练练手了！

如果今天所说的大家没有意见的话，那么就拍板定案好了，这只是暂行条例，今后根据实际情况，我还会出台新的条例进行补充修改！

明天我会让人将这些东西正式行文下发，并且会马上派人到下面的弟兄之中进行宣讲，务求让每个人都记住这些条例，如果今后谁说不知道的话，我于某可不会对他客气！”

十几条各型船只在狼穴外面的海湾之中一字排开，场面很是壮观，这些天来，虽然海狼的新老部众多在岛上进行cāo练，但是工匠们和女人们却也没有闲着。

女人们在兰儿的带领下，找出了蓝sè的布料，一针一线的绣出了不少面全新的海狼旗，而许老实这个篾匠头则带着几个徒弟，rì夜赶工为这些船只修补破损的船帆，使之可以继续使用。

另外岛上的那些被俘的女人，也被要求集中到了一个大棚下面，李狗子交给了她们不少布料，令她们rì夜赶工缝制新的衣服。

同样，作为重中之重的郭复带着儿子徒弟还有新收的几个帮工，在海边不停的修补受损的船只。

如此一个多月下来，这些船只基本上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恢复，暂时继续出海行事是没有什么问题了。

本来于孝天还想对这些新获的船只进行一次彻彻底底的修缮，清理一下船底附着的海生物，但是由于人手有限，而且南rì岛上的船寮尚未恢复起来，这样的工程只能放在以后再说了。

而就在六月底的时候，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近六百海狼帮的部众们被集结在了码头前面，在码头前的空地上，有人用粗大的木料搭起了一座台子。

于孝天在亲兵们的护随下，大踏步的从寨子之中走了出来，全身上下一袭青sè短衫，腰悬一把鲨鱼皮鞘的雁翎腰刀，显得是异常的彪悍利落。

他绝不会效仿当初张虎的那套做派，出入一趟还要人前呼后应，更是要吹吹打打，他在下令在码头集合之后，便带着几个亲兵，一路出寨来到了集结地点。

但是随着他的出现，已经在码头上集合的那些海狼新老部众们，却带给他了一个惊喜，在为首的黑头总教头的一声喝令之下，在场的全部喽啰们全部呼啦一声，整齐的单膝跪下，大声叫道：“小的们参见大当家！”

突如其来的这一幕让正准备走上台子的于孝天愣了一下，扭头扫视了一番台子前面聚集的这些部众，在场的除了那些头目们，所有教头一下的喽啰们全部都齐刷刷的单膝跪在沙地上，而那些头目们则是双手抱拳，躬身低头，场面十分工整，包括前来观礼的那些工匠们也都跪在了一旁。

于孝天的虚荣心小小的被满足了一下，没有出声而是大踏步的走上了台子，来到了台子中间位置，站定之后将手一挥道：“诸位弟兄，免礼！都起来吧！”

“谢大当家！”所有人集体又都齐齐的发出了一声呐喊，声音大的直冲云霄，然后几百人又一次齐刷刷的哗啦一声站了起来，每个人都双手背在背后，右手持握住左手腕，双脚微微分开跨立在沙滩上。

场面显得非常工整，这已经完全脱离了一般海盗的范畴，这数百人在经过近一两个月时间的调教之后，已经可以称作是一支军队了。

而且在于孝天的一手调教之下，这些人虽然不敢说已经脱胎换骨，但是却也被已经深深的打上了一个全新的烙印，完全脱离了以前的那种懒散粗蛮，使之向着军人的方向迈进。

从今天众人的表现来，他们最最起码已经懂得了什么叫做纪律，什么叫做令行禁止，什么叫做整齐划一，这些东西，是平民向军人转变的最基本的东西。

另外在训练之中，于孝天授意黑头以及那些被派去的临时教头们，将这些人分组，在他们之间挑起竞争，也同时让他们知道了什么叫做荣誉感和耻辱，懂得了这两点之后，他们就不再是一帮混吃等死、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的乌合之众了。

这一两个月来，于孝天传授给他们所有的一切，都在引导着他们朝着军人的方向转变着，而今天他到的这帮人的表现，就是这一两个月来的成果展示。

即便他们目前还远不能被称作是合格的军人，可是却已经朝着合格的军人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第十六章授旗

这五百多人，是这一个多月以来，经过训练之后，筛选出来的比较合格的人员，通过这一个多月的训练，教头们将其中一部分老弱病残以及不适合当水手的人剔除了出去，将那些人安置到了岛上，有的人归入工匠之中，充当学徒护着帮工使用。

一部分人则被安置在岛上，按照他们的选择，在岛上垦荒种田，成为了南ri岛上第一批农民，不再隶属于海狼帮正式人员，但是却还是归属于海狼帮编外成员，受到海狼帮的保护和管理。

还有少量人则在被剔除之后，选择了到岛上渔村之中定居，转行做了渔民，总之剩下的基本上都完成了基本的训练，其中有近半表现比较优秀者，在结束训练之前，便按照于孝天的授意，对他们给予一定的特殊照顾，将其提前转职成为了海狼的正式部众，其余的初训中表现稍差一些的，则归入到了见习人员之中，等待下一步对他们继续培训和调教之后，逐步转职成为正式成员。

对这样的分级制度，海狼的新成员们感到很是好奇，直接转为正式的人自然很高兴，没有能转职为正式的则小有不满，但是也只能怪自己训练的时候没有卖力。

特别只得一提的是当初几个带头闹事的，被免去了一死之后，彻彻底底的知道了厉害，跟那些跟着他们闹事的十几个家伙，在鞭刑伤愈之后，再次开始被训练的时候，变得各个都乖巧无比，让他们干什么就干什么，一个屁都不敢放，结果是就在训练结束之前，这帮家伙居然无一例外，全部获得了转职的待遇，成为了正式的海狼成员。

这五百多人，在经过初训甄选之后，各自都被指定了岗位，细分成了缭手、碇手、兵夫、伙夫等工作，今后将会被分派到各船上效力。

为此在之前于孝天就已经给每个岗位的成员都做出了详细的职责划分，明确了他们在船上应该做的事情，省的这帮家伙分配到船上之后，不知道该干什么，还需要船长再去给他们分派工作。

这么一来也大大的降低了船长今后在船上的工作难度，同时也一定程度的限制了船长的权力，省的船长在船上乱搞，把不喜欢的人都弄去干杂活！

除了这些岗位分工之外，于孝天还别出心裁的在这五百多人之中，选出了一百左右的人员，设立了一个新兵种，暂时称之为战兵。

这些战兵和船上干打手的兵夫职责有所区别，兵夫主要工作就是在船上

跟人玩命，但是这百十个新挑选出来的战兵，则被于孝天下令主要执行在岸上的武装行动，说白了兵夫是水兵，他们则算是陆军。

对此海狼内部的头目们都很不理解，认为他们干的是海盗的买卖，何苦要搞出这么一支怪异的队伍，他们又没有打算以后到岸上去跟人玩儿命，抽出这么百十个jing干的弟兄，专门做这种事，显然是没有什么用处。

但是于孝天却还是坚持认为，这么一支专门在岸上干脏活的队伍很有必要，否定了手下中的反对意见，告诉这些手下们，迟早他们会知道组建这么一伙人会有大用处的。

这么一来，这被挑选出来的百余名所谓的战兵，下一步就将进行专业的陆上交战的训练，在完成训练之后，将会被派去做一些以前海盗们不太常做的事情。

就在于孝天下令集合的前两天，他下令对这些新老成员进行一次重新分配，将他们配属到各船之上。

但是如何分配这些人的事情，也是一个比较麻烦的事情，新的船长自己都不知道将会管哪条船，所以也没法自行去挑选手下，反正每个船长都想要最好的手下，这么一来免不了会出现问题。

于是于孝天又一次祭出了中国人最常用的法宝，那就是将所有新老成员混在一起，通过一次抓阄分配，这么一来，谁也没有挑选手下船员的可能了，所有船上的船员，全部都是通过抓阄产生，这就没有什么公平不公平之说了。

而且这种分配方法，也将新老海狼部众全部打散，使之后分散在各船上做事，也避免了之前自发形成的小团体，省的一帮关系不错的人凑在一起惹出是非来！

对于这样的分配，所有人都没话可说，于是这些被选出当船员的人便被以船只大小不同，一组二十到四十人不等，分成了十几组人，还剩下的一些人则只能算他们运气不够好，暂时只能去cāo作那些小渔船了。

于孝天站在台子上，深吸一口气扫视了一遍眼前的部众们，这时候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了他的身上，让他感受到了一种万众瞩目的感觉，不由得让他再次豪气大发了起来。

“弟兄们！今天将大家伙招到一起，于某就是想要告诉大家伙，不管你们以前来自什么地方，但是现在，你们全都是我们海狼的一员了！

我没有什么豪言壮语，指向告诉你们，跟着我于孝天，只要大家齐心合

力，好好的干，我于某人绝不会辜负大家！

该定的规矩都已经定了，该让你们知道的也都已经派人给你们宣讲过了！想必你们也都已经明白，咱们海狼，不同于任何同行，只要你们好好干，每个人都有发财的机会！

现在虽然咱们这里已经安定住了，可是这安稳日子能过多久，不是咱们说了算，要是大家伙天天都趴在这里的话，那么这安稳日子也过不了几天，我们也不可能坐吃山空，所以从今天开始，你们的安生日子就算是到头了，也该让你们出去活动活动筋骨了！

今天招你们来，就一件事，就是把船分下去，让你们新的船长，带着你们出海，咱们合着把子好好干上一场！

我废话不多说了，已经点到名的船长出列！”

随着他一声喝令，队伍前面的十几个人立即便齐声答应了一声，腆胸迭肚的大踏步鱼贯走到了台子前面。

于孝天一挥手，刘旺和赵四立即便托着两个木盘走到了台子下面，于孝天抬腿走下木台。刘旺和赵四手中托盘里面整齐叠放的是一面面新绣出来的金狼旗，刘旺手中的托盘里面的三面金狼旗，分别绣有红黄绿三种颜色的边，代表了目前海狼的三个分船队，一分队的旗其实就代表了帅旗，蓝底金狼镶红边，凡是见到这面旗，海狼的所有船只，都必须听令于悬挂这面旗的船只的指挥。

而黄边的金狼旗，则是二分队的帅旗，于孝天大声点到了王宏的名字，王宏立即大声答应了一声，大踏步走到了于孝天面前。

于孝天托起了那面黄边金狼旗送到了王宏的面前，朗声说道：“王兄！这面旗授给你们二分队，望王兄带着二分队弟兄们，在这海上打出咱们海狼的威风！”

王宏哈哈大笑着，双手郑重接过于孝天手中的分队旗，大声答道：“请大当家放心吧！我王宏不才，虽然不敢说这海上没人是我的对手，可是只要有我在，就有这分队旗在！定要替大当家打出咱们海狼的威风！”

说罢之后，王宏双手托着分队旗，大步走回到了队列前面，他的回答立即引起一片欢呼之声。

“马泉何在？”

“马泉在！”马泉闻声之后，立即紧随其后，快步走到了于孝天面前。

于孝天同样将镶绿边的三分队的分队旗递给了马泉道：“马泉，三分队就交给兄弟你了！望兄弟你带着三分队的弟兄们，也不要堕了咱们海狼的威风！”

“马泉多谢大当家的信任，请大当家放心便是，马泉不才，定不会辜负了大当家的重托！谁若干藐视咱们海狼，马泉定要他有来无回！”说罢之后马泉同样一脸郑重的双手托着授给他的三分队分队旗回到了队列前面。

紧接着于孝天点到了一个被选为第一批船长人员的名字，其中有胡成这样的老海狼，也有黑头这样刚被提拔起来的新人，更有一批是从新入伙的鲨鱼帮旧部之中选出的人员。

直到这个时候，这些人才知道他们被于孝天分配到了哪条船上，这些人鱼贯上前，单膝跪下一个个从于孝天手中接过了一面面的海狼旗，然后回到了他们所属的船员队伍前面。

也是直到这个时候，那些提前已经分配好的船员们，才直到在未来一段时间里，他们的船上的船长是谁，他们又该归谁所辖，根本就由不得任何人挑三拣四，如此一来也省去了不少麻烦，更让人没有什么好说的了。

整个授旗仪式进行了大约有一个时辰左右，于孝天才将所有船只分派了下去，这个时候他再次回到了台上，大声说道：“全体都有，现如今诸位已经都知道了自己该做什么！听我吩咐，全体都有！登船！”

数百人听罢之后立即齐声高呼了一声，巨大的吼声令围观的众人振聋发聩，不由得都跟着大声叫好了起来。

第十七章刘一刀来访

随着于孝天一声命令，众人立即在各自的新任船长的带领下，鱼贯朝着栈桥走去，这个时候栈桥已经被加长了不少，同时又在码头旁边，增加了四条临时栈桥，所有船只这个时候业已都停靠在了栈桥旁边。

一队队船员，在船长们的率领下，纷纷登上了属于他们的座船，没有一点混乱，一切显得是那么的井井有条。

这样的场景即便是以前的鲨鱼帮的旧部们也从未见到过，随即各船上的船员们便在各自船长们的率领下，将他们领到的船旗缓缓的在主桅上升了起来，转眼之间，狼穴外的码头上飘扬起了一片的金狼旗。

于孝天还是乘坐原来的海狼号，居中率领着船队走在最前面，那条俘获自张虎的三桅大福船，他没有上眼，暂时留在了湾子里面，只是充当了镇寨之宝，依旧当它的样子货。

对于他来说，眼下的这条福船已经基本上够用，船速相对较快，也不显得太过蠢笨，那条三桅大福船虽然上去威风，但是因为本身船上装的火炮数量不足，除了摆谱之外，基本上没有大用。

那条船灵活程度赶不上小一号的福船，速度也比较迟缓，当初张虎带着那条船和于孝天等众盗交手，那条三桅大福船基本上没有起到多好的效果，相反还要其他船只不停的给它提供保护。

所以于孝天虽然俘获了那条大福船，但是却暂时将其弃之一旁，等待以后条件成熟之后，对其进行一次彻头彻尾的大修，装上更多的火炮，使之真正可以发挥威力的时候，才会动用它作为自己的座船。

十几条高悬着海狼旗的船只出海之后，并未离开南日岛太远，而是在于孝天的率领下，围绕着南日岛巡航了一圈。

现如今虽然各船船长和船员都已经配齐，但是对他们来说，这只是一个开始，每条船上的船员都是来自不同的地方，包括船长们也都不是带领的自己以前的船只，所以想要这些人发挥出自己船的最大的战斗力，不管是人和人之间，还是人和船之间，都需要一定的时间来磨合。

在今后的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于孝天根本就没打算让众船真正的出去干活，按照他的规划，这段时间里各船要做的最重要的就是人船之间的磨合。

只有各船上的人员之间以及人船之间彻底达到了默契的程度之后，那时才是他海狼真正露出獠牙的时候。

各船在出海之后，也确实遇上了不少状况，不少船员对于自己的这条船并不是很熟悉，船只速度控制不好，船队显得很是有点混乱，和刚才在岸上校阅人员的时候相比，出海之后船队的表现就再没有刚才的那种整齐了。

所以这一圈转下来之后，各船上的人员都累的筋疲力尽，跟刚刚打了一场仗一般，再加上六月底海上的天气很热，所有人都如同在水里面捞出来一般，浑身上下都是汗水。

直到天sè渐晚，于孝天才结束了第一天的整合拉练，带着船队返回了南rì岛狼穴码头，一登岸于孝天便将各船的船长以及管队招至了寨中的大厅里面。

“怎么样？今天第一天出海转了这么一圈，诸位感觉如何？”于孝天微微带着一丝揶揄的神sè对在场众人问道。

王宏摇头苦笑道：“别提了！大当家你也知道，各船上的弟兄们都刚刚上船，这船的脾气还没有摸到，其它的就别说了！能没出事就不错了！”

马臬也是一脸的愧sè，摇头道：“王兄说的不错，今天这一出去才知道，照眼下的这状况，别说跟人动手了，连自保恐怕都不足！来咱们这段时间啥也别干了，得赶紧cāo练这帮弟兄，让弟兄们尽快熟悉自己的船才行！”

“说的不错，今天各船的表现大家伙也都到了，别以为大家都是老手了，就以为给你们一条船，你们出去就能玩儿得转！其它不说了，从今天起，我给你们一个月的时间，以分队为单位，只要天气允许，就出海cāo练，一个月之后如果你们之中还有人带不好自己的船的话，哼哼！”

丑话说前面不丑，这样的船长不要也罢，反正有人等着接替你们呢！”于孝天嘿嘿冷笑了一声，对众人吩咐道。

众人今天被拉出去这么一圈下来，什么傲气都被于孝天给削没了，听罢了于孝天的jīng告之后，众人在王宏和马臬的率领下，都立即起身道：“属下谨遵大当家令谕！”

于孝天正待准备让众人坐下，继续说有关今后这段时间训练的事情，这时候赵四却从大厅外面跑了进来，单膝跪下抱拳说道：“启禀大当家！刘一刀带船过来了！现在正进入湾子，估计这会儿已经靠岸了！”

于孝天一听一皱眉道：“他这会儿来干什么？好吧！诸位今天都累了一天了，回去休息吧！但是记住，船和人都交给你们了，以后该怎么带才能把他们带成悍勇之辈，就诸位的本事了！”

众人一听立即再次答道：“属下遵命！属下告退！”

赶走了这帮手下之后，于孝天立即带着刘老六和几个亲兵出了寨子，朝着码头迎去，对于刘一刀这个人，他还是颇有好感的，所以他也不愿摆什么谱，干脆直接便迎出了寨子。

果不其然，他刚刚走出寨门，便迎头碰上了刘一刀带着几个手下从码头走了过来，一见到于孝天亲自出来迎接他，刘一刀脸上露出了高兴的表情，但是随即又变成了一副苦相。

“什么风把刘兄给吹到我这儿了？我刚刚正在议事厅议事，得知刘兄过来，就赶紧迎了出来，不算怠慢了刘兄吧！”于孝天对刘一刀抱拳笑着说道，口气中带着一丝玩笑的意味，但是却显得很亲切。

刘一刀赶紧抱拳还礼摇头苦笑道：“岂敢让于大当家亲自出来迎我呀！在下真是受宠若惊呀！”

我说于大当家，这会儿你还有心跟在下说笑，难道你不知道出事了吗？……”

（不罗嗦，今天这章字数太少，我也不好意思，下午再加更一章补偿一下弟兄们！）

第十八章缓战

听罢了刘一刀的话之后，于孝天啪的一声，重重的在桌子上拍了一掌，震得桌子上的茶碗都蹦起了老高。

“可恶！我早就料到，混江龙听到这个消息之后，不会轻易放过这个机会，果不其然他还是忍不住了！这是想要把咱们逼出福州这一带，把咱们的地盘给抢了！”于孝天怒道。

“那是当然了！这次你带着咱们把张虎给做了，这么好的机会，别说是混江龙了，即便是换做我，也不会放过这个机会！”刘一刀同样也是气哼哼的说道，抓过酒壶给自己倒了一碗酒，仰脖便喝了下去。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平静了一下心情，再一次坐了下去，招手让刘旺去弄来几个菜，招待刘一刀。

而刘一刀摆手道：“不必麻烦了！这次我过来可不是为了好吃好喝的！现如今福州这边，可是你于大当家说了算，眼前混江龙都已经把手伸到了大练岛这边来了，我们都想问问于大当家，你准备怎么办！”

于孝天翻了翻白眼，心道怎么办？肯定是凉拌了！这件事叔可忍婶不可忍！肯定不能就这么让混江龙把手越深越向南，要不然的话，他以后也没法在福州这一带混了。

之前要鲨鱼帮张虎面对的问题，现在却这么快就摆在了他的面前，打？

想到这里，于孝天自己都立即否定了这个想法，因为他今天才刚刚把手下几百号弟兄给分配好，这才第一天让他们出海磨合一下，现在就带着这帮家伙去跟混江龙火并，结果肯定是秃子头上的跳蚤，明摆着的！

以眼下他的实力，即便是加上刘一刀、独眼龙这些帮手，也不见得就是混江龙的对手，更何况他手下人船都没有磨合出来，悍然跟混江龙对决，肯定没便宜占，搞个不好他这一次就要彻底栽了。

好不容易才搞到的这个南nì岛，如果这一战失利的话，搞不好他马上就要把这块肥肉给吐出来，灰溜溜的夹着尾巴再找地方躲着去了。

可是不打能成吗？好像也不成，现如今福州这边的同行们都着他呢，如果他不打的话，那么又如何能服众呢？搞不好在混江龙的逼迫之下，这些人就会被迫无奈，投向混江龙那边。

这个问题摆在于孝天面前，着实让于孝天有点犯难，如果混江龙多给他

一个月两个月时间的话，这个问题就不是什么问题，他完全可以带着调教好的这些手下们，杀奔北面，来给混江龙来一场决一死战，最最起码打断混江龙一条胳膊，让他老老实实的缩回到他的福宁州那边去。

眼下他最缺的就是时间，混江龙掐的这个时候，正是他最虚弱的时候，真是让于孝天很有点纠结。

刘一刀问罢之后，着于孝天的表情，半晌没听到于孝天发话，于是不耐烦的说道：“于当家，到底怎么办，你倒是说个话呀！”

于孝天到了这个时候，已经渐渐的冷静了下来，叹了口气道：“不瞒刘兄，这次恐怕于某要让你们失望了！”

刘一刀一听就急了，立即站起来问道：“这是什么话？于当家难道就这么着姓陈的把手伸过来，不敢管吗？”

于孝天抬手道：“刘兄，请先坐下听于某慢慢说来！”

刘一刀于是只得再次坐回到了他的椅子上，等着于孝天跟他详谈。

两个人在于孝天的住处聊到了很晚，刘一刀才被于孝天送到了寨子中的驿馆里面安置休息，并且派人给刘一刀的船上送去了一些酒食。

在他回到住处的时候，却发现刘老六、王宏、方安、马泉等人都没有休息，居然都聚在了于孝天的住处外面。

于孝天摇摇头笑了一下，说道：“诸位这么晚还不睡，来也是听到了风声呀！好吧，既然你们不瞌睡，那么咱们就进去聊吧！……”

当天光开始放亮的时候，王宏等人这才离开了于孝天的住处，于孝天走出房门，用力的伸了伸懒腰，了东方天际露出了那丝鱼肚白，苦笑了起来。

原来想要干点事，居然这么难，现如今虽然他掀翻了鲨鱼帮，但是这胜利的果实还没有吃几口，便险些被硌住了牙。

眼瞅着天就快亮了，于孝天也懒得去再睡一觉了，在院子里面舒展了一下筋骨，练了一趟刀，又去小院后面的浴房里面冲了个凉水澡，穿戴整齐之后，再次带着几个亲兵走向了寨子的驿馆之中。

刘一刀也没有多在南rì岛狼穴里面盘桓，早早起来之后，和于孝天见了一面，便拜别了于孝天走向了码头。

在码头上刘一刀着于孝天道：“于当家，这可是你说的，就一个月！一个

月之后，一定会给混江龙好！我可是信你，就回去告诉独眼龙他们一声，就等你一个月的时间，要是一个月之后，于当家还没有动静的话，那么就不能怪我们不念之前的情分了！”

于孝天点点头道：“请刘兄放心，于某历来说话一言九鼎，说好一个月，就一个月的时间！也请刘兄给独眼龙他们带个话，如果一个月之后，于某还没有动静的话，诸位就去留自便，哪怕是投了混江龙掉头来对付于某，于某也绝无半点怨言！”

刘一刀点点头也不再多说什么，对于孝天抱了抱拳，转身登船离去。

这次刘一刀过来，告诉了于孝天一件事，前段时间经过南竿塘一战之后，混江龙虽然险胜，牢牢控制住了马祖列岛一带，并且把势力伸到了闽江口，对此混江龙消停了好长一段时间。

但是近期混江龙肯定是得到了鲨鱼帮被周边同行火并的消息，张虎也完蛋了，觉得这是一个难得的机会，于是再一次变得不安分了起来。

前几天混江龙的两条船甚至忽然出现在了大练岛附近，在大练岛以北劫了一条船，这样的事情其实就是向福州一带的同行们宣战，摆明了他混江龙要再次南下，继续抢占福州这一带的地盘了。

得知消息的刘一刀和独眼龙等人很是忧心忡忡，于是他们合计了一下之后，便让刘一刀来找于孝天通知他一声，让于孝天这个时下福州海盗中的老大那个主意，到底该怎么应对。

于孝天和刘一刀约定了一个月时间，先不去管混江龙，让他可着劲的先折腾，这福州的海面大得很，一时半会儿混江龙也抢不完地盘，更何况这一带没有他坚固的桥头堡，他不可能集中所有力量，都来这一带折腾。

于孝天只要一个月准备的时间，一个月之后，他答应刘一刀他们，到时候一定会要混江龙好。

在送走刘一刀之后，于孝天将这个 message 公之于众，告知了海狼上下所有人等，让他们知道现如今太平日子还没到，混江龙还在对他们这边虎视眈眈，不卖力赶紧 cāo 练的话就等着被混江龙欺负到家门口好了。

这个消息一出，海狼部众上下顿时一片哗然，之前还抱着一丝偷懒的心思的人们，这时候也都打消了这个念头。

各船的船长更是一个个摩拳擦掌的卯足了力气，带着各自船上的手下们，开始在南日岛附近海面日夜不停的 cāo 练了起来。

于孝天也不心疼银子，派李狗子跑了一趟大练岛，一边从李家采购了大批的粮食，另外还派人通知沿海周边的渔村，请他们向南rì岛提供鱼鲜干货之类的东西，甚至于派人到福清县采购了一批水果，装船运回了南rì岛。

那个邢师爷也被派了出去，让韩显作为他的随从，其实是监控他的行动，带了一批银票去联系之前那些官府人员。

对于手下这些出海cāo练的部下们，于孝天命李狗子不要可惜银子，好吃好喝的给船上供应，让海狼部众们吃得饱，喝的好，如此一来，受了刺激的这些海狼部众们，更是在海上练的是热火朝天。

于孝天甚至于还给每个人发了一个一两到五两不等的红包，名义上是对他们近期的辛苦的一种特别奖赏，这么一来，海狼上下更是干劲大了许多，特别是新入伙的那些鲨鱼帮的旧部们，以前哪儿有过这么好的待遇，都觉得这次投于孝天算是选对了，人心也渐渐的彻底安稳了下来。

于孝天深知在不解决混江龙之前，他设想中的许多事情根本就没法实现，只要混江龙不缩回福宁那边，不单单是岛上的垦殖没法继续，从陆上招募移民的事情也不用考虑，那些商人们更不会按照他的提议，前来南rì岛开设商栈。

所以他干脆将原来考虑推进的计划全部都搁置了下来，也同样全力以赴的开始投入到了备战之中。

李家很显然也明白他和于孝天的利益相关，所以在得知混江龙再次将手伸向福州沿海这边之后，也不遗余力的开始帮助于孝天备战。

李家一改之前遮遮掩掩的做派，对于孝天开列出来的所需货物清单，干脆来了个一切照办，足足向于孝天运送了两船，不但为于孝天再次提供了一批硝石硫磺，还给于孝天送来了上好的柳木碳。

除此之外，还给于孝天提供了上千斤的广东产jīng铁以及福建本地产的碎铁，以及在陆上请人铸造的炮弹的弹丸等物，加上刀枪等冷兵器，足足给于孝天的备战提供了相对充足的保障。

于孝天也没有亏待李家，按照李家开出的价格，足额将银子支付给了李家，惹得几家同样也是福州一带的商贾着都眼红，干脆主动派人到南rì岛联系生意，问于孝天还需要什么，他们也愿意给海狼供货。

如此一来，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于孝天大手笔的采购货物，居然意外的同时又打开了几条采购的通道。

就在于孝天紧锣密鼓的带着手下们在南rì岛周边海面上rì夜不停的cāo练

的时候，意外的却得到了一个难得的好消息。

（第二更到，求打赏！嘿嘿！）

第十九章赵麻子的广州之行

这个好消息不是旁的，那就是被他派去跟着冯天成冯少爷回广州的赵麻子，在失踪了几个月之后，终于回来了，当于孝天带船回到码头的时候，第一时间便得知了这个消息，于是立即便赶回了寨子之中。

不等他回到狼穴的议事厅之中，赵麻子便在李狗子和孟疯子的陪同下，一溜小跑的迎了出来，一到于孝天赵麻子激动的嘴唇都是哆嗦的，单膝跪下道：“赵麻子参见大当家！”

于孝天到赵麻子一切安好，心也放下了，三步并作两步来到赵麻子面前，一把就把赵麻子从地上拽了起来。

“赵叔快快请起，你这是要折杀我呀！呵呵！回来就好！你不知道这段时日，我们都在为你担心，我已经请李家去帮我到广州打听你的消息了，这不说着你就回来了！快！咱们还是进去说吧！”

赶紧安置些酒菜，咱们给赵叔接风洗尘……”于孝天难掩心中的高兴，拉着赵麻子就进了他的住处。

赵麻子回来的消息立即不胫而走，很快那些小黄岛出身的后生们便都一个接着一个的跑到于孝天这里探望赵麻子。

赵麻子这个高兴呀！他没有想到出去了几个月，回来之后却早已是物是人非，于孝天几个月的工夫，居然就带着手下将鲨鱼帮给掀翻了，而且居然还杀了张虎，占了南日岛。

这次他回来如果不是碰上一条福州这边的商船的话，还不知道海狼居然发生了这么大的变化，险一些找船又跑回到金银岛去。

在确认这件事是真的之后，赵麻子才直接来到了南日岛，到了南日岛之后，他才确认这个消息不是假的，特别是见到了留在岛上的孟疯子和李狗子之后，他高兴的几乎想要晕过去，感觉跟做梦一般的不真实。

着比他们以前金银岛寨子大了好几倍的南日岛狼穴大寨，赵麻子从上岛之后，高兴的就合不拢嘴，着哪儿都是新鲜的，在于孝天回来之前，他拉着李狗子和孟疯子，让他们带着他整整在大寨内外转了一大圈。

当稳住神之后，于孝天一边给赵麻子斟酒布菜，一边问道：“赵叔，你这趟出去，怎么拖了这么长时候才回来呀！可是冯家那边留难于你了吗？”

赵麻子一边称谢，一边摇头道：“冯公子倒是个信人，冯家绝没有留难于

我什么！真是一言难尽呀！

这次我陪着冯天成冯公子回去广州，冯公子带着我见了他的父亲，冯掌柜见到冯公子可谓是喜出望外。

我这趟去了才知道，冯掌柜虽然有四个儿子，但是他最重的就是冯公子，冯公子是他家的老二，老大整日吃喝piao赌，从不问正事，老三虽然也随父经商，但是天资却不如冯二公子，老四年少多病，整日卧床。

冯掌柜几乎早已内定，以后让冯二公子继承他的衣钵，接管冯家的生意，上次冯二公子来这边，就是代他父亲过来，积累些经验的。

可是没成想半路却被周成劫了去，为此冯掌柜几次派人来福州一带打听消息，想要赎回冯二公子，后来周成派人去给他家送信，所要两千两银子赎金，冯掌柜二话没说就答应了。

后来的事情就不用说了，周成被咱们灭了，将冯公子请到了咱们金银岛，冯家就失去了冯二公子的音讯。

本来冯掌柜都已经绝望了，以为这个儿子肯定是已经没了，但是没想到冯二公子却突然间回去了。

听说冯二公子是咱们从周成手中救出来的之后，冯掌柜当即便拿出了两千两银票，要酬谢咱们。

但是大当家说过，不能要冯家的钱，于是冯二公子就给冯掌柜说了大当家的想法。

冯掌柜当时犹豫了一下，但是还是答应了冯二公子的要求，准备让冯家的铁作坊几门炮，作为给咱们的谢礼。

可是我就在广州等货的时候，事情却发生了变故，广东和福建这一年来，因为红毛人不停sao扰沿海一带州县，还跟官军打了几仗，广东和福建官府都在备战，准备跟红毛人开战，再加上听说北边东虏鞑子闹腾的欢，朝廷也要求广东官府为官军铸炮，运至辽东对付建奴之用。

所以广州一带的私人铁匠铺也被勒令为官府铸炮，官府甚至派人直接到各家铁匠铺之中盯着，铸成一门就直接拉走一门，结果冯家也在其中，没法再给咱们铸炮了……”

说到这里赵麻子停了下来，端起茶碗喝了一口水，于孝天听到这里，顿时不由得大为泄气。

虽然铸炮对于他来说，不是什么高科技的东西，所谓的红夷大炮对他这样的现代人来说，只不过还是一根铁管子罢了，只是炮壁厚实一些，没啥大不了的。

可是他也仅仅是理论上知道一些铸炮的事情，根本没有实际经历过，干这个还是要有经验的人来实际cāo作才行。

现如今会铸炮的工匠不是很好找，他唯有想办法用买或者抢的方式来满足自己的需求，好不容易搭上了冯家这条路，可是却因为荷兰人的事情，搞得冯家没法给他铸炮，这一来就等于是白忙活了。

于孝天脸上掩饰不住失望的心情，在一旁不由得叹息了一声。

但是赵麻子喝过水之后，接着说道：“冯二公子到这样的情况，也觉得很对不住大当家，于是便跟冯掌柜商量，暗中有在广东一带，替咱们物sè一个会铸炮的铁匠，跟着我一起回来。

我一听，这倒是好事，大当家当时就说过，送咱们炮，不如送咱们一个会铸炮的铁匠，于是就等着消息。

冯掌柜为这件事颇为犹豫，担心要是让人知道的话，会被官府找他们冯家的麻烦，就这么拖了好些rì子。

冯二公子多次跟冯掌柜商量，后来冯掌柜才勉强答应了下来，但是却不许在冯家的铁匠铺里面物sè人选，让冯二公子想办法在其它地方给咱们找这样的铁匠。

如此一来，我就多在广州呆了一个月，后来功夫不负有心人，冯公子多处打听，还真是给咱们找到了这个一个铁匠、

这个铁匠姓雷，乃是韶州府人士，世代都是铁匠，到了他这一代更是手艺jīng湛，因为韶州多山贼，其家并不安稳，时常被山贼所扰，于是数年前便到了广州谋生，被一个姓孟的商人收入到了他们家的铁匠铺之中。

但是这个雷铁匠却不是个安分之人，孟家对他不错，起初他干的还算是不赖，可是后来却喜欢上了赌钱，结果孟掌柜开给他的钱，都被他拿去赌了，还落了一屁股的债。

这厮不但赌钱，而且还好sè，不知怎么就勾搭上了孟掌柜的丫鬟，做出了苟且之事，还让丫鬟替他偷了孟掌柜的钱，替他还赌债。

后来孟掌柜发现了这件事，就把姓雷的给赶了出去，姓雷的欠了不少赌债，债主抓住了他，逼他还钱，于是这厮就想出了勾结歹人，偷偷的潜入孟

掌柜的家，结果事情败露，跟着姓雷的去的一个人一刀捅死了孟掌柜。

姓雷的一见事情闹大了，于是连夜逃出了广州，官府四处通缉这厮，后来这厮通过一个在冯家做事的同乡，托人想要让冯家给他帮忙找个藏身之处。

于是冯公子这才找到了这个姓雷的，让人把姓雷的先藏了起来，让我把姓雷的带回来。

一个多月之前，冯公子把我和姓雷的送到了他家的一条船上，让我带着姓雷的铁匠回来，本来都很顺利，可是船走到了泉州的时候，却遇上了红毛人的船队，把我们给封到了泉州湾里面。

这段时间红毛人在南面泉州一带闹的实在是太厉害，不少船都被堵在泉州湾里面出不来，就连官府的战船据说也被红毛人毁了几条，搞得这段时间海面上根本不敢走。

结果我们在泉州湾里面呆了好长时间，那个姓雷的在船上呆不住，非要上岸去耍耍，结果在泉州又惹出了事，跟人赌钱耍诈，被人胖揍了一顿，一条腿也被打瘸了，要不是我求冯家船上的人去找的话，这厮弄不好就被人打死了。

后来我没法子，只得拿了二十两银子把这厮给赎了出来，这不前些日子才好不容易回来了！

我先到大练岛那边，听说了混江龙的事儿，据说大练岛这段时间变得冷清了许多，混江龙的船已经劫了好几条到大练岛的商船，搞得周边人心惶惶，已经没多少人再敢去大练岛做买卖了。”

于孝天听到这里，有点对赵麻子的罗嗦不满，于是打断了赵麻子的话对他问道：“这么说这个雷铁匠也跟着你回来了？他现在何处？”

赵麻子摇头道：“这个雷铁匠暂时还在大练岛！这厮被人在泉州痛揍了一顿之后，腿伤未愈，路上又在船上乱吃东西，结果拉稀拉的一塌糊涂，小命几乎都要不保了！

到了大练岛之后，这厮实在是起不来了，我怕再让这厮跟着我回来，弄不好小命就折腾没了，所以就将他托给了李管事暂且照顾，等他好点之后，再把他接回来！”

于孝天听罢之后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不管怎么说，赵麻子去广州走的这一趟还是值当的！虽然没搞回来炮，但是却带回来了个会铸炮的铁匠，这比搞回来几门大炮更要好得多。

可惜的是这个雷铁匠却是个有污点之人，不是个好东西，不过这对他说也算不了什么，跟雷铁匠相比，他算是大盗了，只要把这家伙弄回来，就不怕这厮不老实，他好sè的话给他个女人就是了，好赌好说，自己手底下赌钱高手绝对不少，让人跟他赌几把就是了，总之只要他好好给自己铸炮就行。

求谁都不如靠自己，只有自个满足自身的需求，以后事情才好办，于是他立即点头道：“真是让赵叔辛苦了！这一趟你去广州事情办的着实不错，来来，我敬赵叔一杯……”

赵麻子喝了酒之后摇着头道：“可惜了！要是这次我不去广州的话，也能赶上亲眼咱们是怎么掀翻的鲨鱼帮了！这么大的事情，居然让我错过了！实在是遗憾呀！”

“赵叔莫要感到遗憾，现在咱们走到这一步，以后大场面多得是，何愁不到大场面呢？你这次回来的正是时候，我正有事找不到合适的人来去办呢！”于孝天摇头笑道。

“哦？不知大当家又有何事吩咐，尽管说吧，我赵麻子现在算是彻底服了大当家了，只要是你吩咐的事儿，准定错不了！”赵麻子一听就兴奋了起来，对于孝天问道。

于是于孝天便把他想在陆上开一个商铺的想法告诉了赵麻子，最后说道：“这件事眼下也只有你最合适去做，你本来就善于做这样的事情，在外面接人待物最为熟悉，而且你的脾气也很适合干这个！所以除了你之外，眼下咱们这儿没有更合适的人选了！”

赵麻子拧着眉毛想了一下有点担心的对于孝天问道：“这能成吗？咱们现在可是贼身呀！官府难道不管咱们吗？”

“有钱能使磨推鬼！咱们只要不招摇，安生做买卖，至于官府那边，只要用钱铺路，他们肯定是会睁只眼闭只眼的！”

李宜对跟咱们合作的事情不是很感兴趣，这么一来，以后就要靠咱们自己了！总靠着别人出货，总不是长事儿，另外咱们要人有人，要船有船，干嘛非要光靠劫船讨活呢？人家能做着买卖，咱们为什么就不能做？

真正干咱们这行的，应该是亦盗亦商才行，以后咱们也不能只盯着人家的船过rì子，所以这买卖咱们也要做，不但要做，而且要做大！

你不在这段rì子，我想了不少事情，不但咱们要做买卖，还要做人家做不了的事儿，要不是混江龙这段时间过来找茬的话，这件事我估摸着已经开始

着手弄了，但是现在咱们最重要的还是先要把混江龙给收拾了，起码让他缩回到福宁那边去，以后不敢再来找咱们的麻烦！”于孝天一边跟赵麻子喝酒，一边说道。

刘老六坐在一旁也连连点头道：“大当家这话在理，靠抢总不是个办法，咱们要人有人要船有船，为啥就不能也做买卖呢？”

咱们谁不知道，把江浙的生丝、绸缎，福建的瓷器、茶叶、广西的糖倒腾出去，一转手就是十倍二十倍的赚头，这生意能做！总比天天去杀人抢船要强吧！

再说了，咱们要干这个，谁能比咱们强？谁敢招惹咱们？咱们不去抢他们的船就行了，这生意一旦做的话，咱们赚的肯定不会少！”

赵麻子听罢之后点头道：“这事儿既然大当家已经拿定了主意，我赵麻子也就没啥好说的了，我照办就行了！……”

（今天直接来个四千字大章！另外特别鸣谢铁手有情、qshh2006、小河反弹三位兄弟的不吝打赏！）

第二十章各方反应

混江龙陈九坐在南竿塘水寨的一座屋子之中，光着膀子，有人在旁边不停的为他打着扇扇凉，可是陈九还是感觉到燥热，伸手拿起了手边的一个茶碗，咕咚咚的喝了几口，重重的把茶碗顿在了桌子上。

“老三，这几rì于海狼那边有什么动静没有？”

一个白净脸的汉子坐在陈九的下手，同样也摇着折扇摇头道：“昨个回来的弟兄说，还是没有见到海狼的船，前天倒是碰上了一个福州这边的独眼龙的船，可是一到咱们的船，他们就立即掉头走掉了！”

陈九皱皱眉道：“这个姓于的葫芦里面到底卖的是什么药？咱们都做到这一步了，可是为何他还没有一点反应？”

那个白净脸的汉子就是陈九的三弟，当初南竿塘一战之后，被陈九留在南竿塘坐镇，但是近期陈九却带了一些手下和船只，再一次来到了南竿塘。

陈乾瞧了瞧门外的天，开口说道：“这个我也不清楚，但是派去南rì岛打探的船只，到现在也没有回来，根本不知道哪个姓于的现在在干什么！”

陈九又喝了一口水，继续皱眉道：“难不成咱们这次真的吓住了哪个姓于的吗？按理说咱们都做到了这个份上，他们怎么也不能咽下这口气吧！怎么也该有点动静才行，这都快一个月了，他们却像不知道一般，连一条船都不朝大练岛这边派，哪个姓于的到底想什么呢？”

这时候一个陈九的手下开口说道：“大当家！这事儿还用想吗？当初鲨鱼帮都不是咱们的对手，现如今虽说姓于的掀翻了鲨鱼帮，可是他们毕竟还没有稳住神，哪儿敢过来跟咱们过招呀！

依我，干脆别管他们，大当家带着咱们直接杀到他的南rì岛去，告诉他，要是他是个明白人的话，自己卷铺盖滚蛋拉倒！把南rì岛让给咱们，他们再找地方呆着去！

要是咱们拿下了南rì岛的话，以后南来北往的船谁不得咱们的脸sè行事呀！”

这个家伙的话立即引起了不少人的附和，觉得这厮说的不错，纷纷开口劝陈九干脆领着他们，直接杀奔南rì岛，把那个姓于的给赶走拉倒。

陈九摇摇头道：“恐怕事儿没有你们想的这么简单，那个姓于的我提前已经派人打听过了，姓于的应该不是个胆小怕事的家伙。

当初在这儿咱们跟鲨鱼帮的那一仗，我就发现了有一条船很是厉害，不知道你们还记得不记得，那是一条鸟船，船上挂了一面狼头旗，就是那条船，跟着鲨鱼帮王老三的船左冲右突，让咱们几条船都吃了大亏。

我记得很清楚，最后鲨鱼帮败逃的时候，他们有条船被他们自己人的船撞烂了，其他人都只顾着逃命，只有那条挂着狼头旗的船冒死冲过去，把那条船上的人给救了。

后来我专门派人打听过去，那条挂着狼头旗的就是那个姓于的船，当时姓于的也在船上，就是他带着船跟咱们动手的！

而且我还打听到，这个姓于的其实也是咱们福宁州那边过来的，当初在福安县杀了蒋百户的就正是这个姓于的带着小黄岛上的那些土鳖干的！

后来咱们不少人还打听过去他们的下落，没想到他们却跑到了福州这边，而且这才短短一年工夫，这个姓于的居然就掀翻了鲨鱼帮，还把张虎置于了死地！

所以你等不要小这厮，这厮绝对没有你们想的那么简单！

现如今虽然他刚摆平了鲨鱼帮，吃掉了鲨鱼帮时rì不长，可能会根基不稳，但是也绝不是没有能力跟咱们一战，更不会被吓得不敢露头！

所以你们也别想着咱们立即就杀到他的南rì岛，能把他从福州这一带赶出去，这样的人没您想的那么好对付的！

我虽然不知道这个姓于的眼下在想什么，可是我猜这厮肯定也正在紧锣密鼓的准备应战，现在他不露头，不代表过段时间他还不露头！

近期你们都要小心一点，别太过大意了，先不要去太南边，只在海山岛（海坛岛旧称）北部一带活动，先试探试探再说，如果再过段时间，姓于的还不敢露头的话，到时候咱们再去找他晦气不迟！”

混江龙的手下们听罢之后，纷纷起身点头应命。

挥手把手下们都赶出去之后，陈九站起身走到门口，望着远处的海面，朝远方眺望着，心情却始终不能释怀，隐隐间他有着丝丝的不安，为姓于的异常的表现感到不可理解，越是这样，就越发显得事情不正常，凡是这样的情况，往往最后都会出现让人意想不到的结果。

混江龙反反复复的思考着，但是想来想去，却又想不出什么地方不对劲，即便是那个姓于的不是个好相遇的人，可是毕竟双方的实力在这儿放

着，现如今他混江龙麾下聚拢了近两千海盗，各式船只更是多达数十条之多。

以这样的实力，即便是以前的鲨鱼帮，现如今也不见得是他的对手，更何况一个刚刚崛起的海狼？

想到这里，陈九摇了摇头，将心中的那丝不安感丢到了脑后，心道老子现在一力降十会，管你姓于的怎么厉害，老子人多势众，还能怕你不成？福州这边的风水宝地，老子是要定了！

就在陈九在南竿塘琢磨这件事的同时，福州府衙里面一个头顶乌沙，腰系素金腰带，身穿绯sè官服的清瘦官员坐在一张红木太师椅上，端着一盏茶碗，一边轻轻的用茶碗的碗盖推着茶叶，一边品着茶。

在他的面前，一个似是幕僚的中年人，小心的站在那里，对他说道：“大人，南rì岛的海狼近期并未有什么过分之举！自从那张虎被姓于的海贼灭了之后，那伙自称为海狼的海贼便一直没有什么动静，反倒是沿海一带近来变得安稳了许多！”

这个被称作大人的官员不是旁人，正是时下的福州知府陆文衡。

陆文衡听罢之后，放下茶碗，了一眼面前的这位，点点头道：“如此最好，他们这些贼人之间免不了要相互倾轧，这就叫狗咬狗！张虎为祸多年，也算是罪有应得了！”

现如今新任的南大人正在紧锣密鼓的筹措对付红毛人之事，福州这边海上却发生这样的事情，本官实在是为此感到忧心！

那个张虎这些年来，为祸一方时rì已久，可谓是死不足惜！最怕的就是鲨鱼帮去了，又来了一个更大的祸害！

这个于海狼的名号倒是不怎么听说过，但是即为匪类，想必也不会是什么善类！

但是暂时南边红毛人的事情吃紧，只要这个于海狼不趁机大肆胡来的话，我们暂且不必去过问此事也罢！

你去想办法让人给他带个话，告诉他，我们可以不管他杀张虎之事，但是却要让他明白，暂时不管他不代表就放任他肆意而行，假如他行事不知收敛的话，那么本府定要派兵将他一举荡灭！”

这个站在下手位置的中年人听罢之后抱拳说道：“学生谨遵大人吩咐！据学生所知，这个姓于的还算是明白人，也知道现在官府正在对付红毛人，据

传此人也曾经放言过，绝不容红毛人这样的异类为祸我大明海疆，既然现如今南大人正在全力以赴对付红毛人，他定不会在此时刻给官府添麻烦的！

而且学生还听闻，近期沿海一带渔村也收到消息，那个姓于的已经下令，约束部下不得袭扰渔村，并且将渔村之前给张虎缴纳的投效减免一半，这段时rì连海上的过往商船被劫的都少了许多！”

陆文衡听罢之后抬眼瞧了瞧他，脸上露出了一丝惊奇的神sè，开口道：“此事当真？”

“学生不敢欺瞒大人！近来自从张虎受死之后，沿海一带确实太平了不少！”

陆文衡站起身在屋里面走了几步，忽然笑道：“想不到如此匪类，倒是也知道孰重孰轻！好吧！我等就暂且听其言观其行好了！”

“大人，虽说这个于海狼近期消停了许多，但是学生近来却听闻，原来在福宁州一带盘踞的一股名号混江龙的海贼，近rì来却开始常常出没于闽江口一带，时常袭扰沿海村镇，并且劫掠过往船只，这段rì子更是将手伸到了海山一带，气焰颇为嚣张！”

陆文衡眉头一皱道：“可恶，没想到去了一个鲨鱼帮的张虎，却又来了个混江龙！年初本官曾经耳闻，鲨鱼帮和混江龙好像在南竿塘一带打过一场，现如今这个混江龙居然开始变本加厉了起来！

你替我拟文，发连江县，令连江县加强沿海的防范，另外令个水寨要加强巡防，一旦发现混江龙的踪迹，务求要将其拿下！”

“学生遵命！学生这就去办！”这个中年人答应了下来之后，也不再多说什么，躬身告退，离开了陆文衡的书房。

（太热了！几乎坐不住了！闺女出了一身小痱子，今儿个带闺女洗澡去！今天少更一点，大家莫要见怪！）

第二十一章知己知彼

两条鲸鱼反着白肚，在海水中缓缓的起伏着，被船只倒拖着返回到了南rì岛，湾子里有小船驶出来，从大船上接过了拴着鲸鱼尾巴的绳索，拴在了小船上，众人一起划桨返回到岸上。

成群的人聚集在沙滩上热闹，见到这么大的鲸鱼之后，一个个都禁不住惊呼了起来，各个都啧啧称奇不已。

在管事的人招呼之下，不少人涌上去接住了小船带上岸的绳子，有人在岸边摆放上了原木，铺成了轨道。

在岸上早有人提前安装好了几个粗大的木制绞盘，众人将绳索盘在了绞盘上之后，喊着号子开始推动绞盘。

更多的人则帮忙拉绳索，将海水里面的死鲸鱼缓缓的拉上了岸。

这两条鲸鱼是于孝天作为对各船水手们的传统考验项目，带着船队在附近海面上捕获的，个头一大一小，都是由海狼部众们在海上猎获的。

对于这样的传统考验项目，海狼的老部众们已经是习以为常了，但是对于那些新人们来说，却还是第一次。

别这些海盗们平rì在海上劫船杀人不在话下，可是让他们去对付这么大的东西，却对所有新人来说，还是破天荒第一次。

所以当到那些海狼的老部众们有条不紊的带着他们追击鲸鱼，并且对这庞然大物下手猎杀的时候，让不少新人都惊诧万分，特别是到在老弟兄们的带领下，成功的猎杀了鲸鱼之后，不少新人们都对这帮老弟兄们佩服的是五体投地。

虽说于孝天这段rì子几乎天天都在率领部下们出海cāo演，可是也不能这么坐吃山空下去，所以趁着cāo演期间，他还是下令顺便捕猎几条鲸鱼，一是可以给手下部众们补充一大批肉食，二是也可以为未来跟混江龙交手提前准备一些油脂，未来让混江龙好好体验体验海狼的杀手锏的滋味。

同时趁着这个机会，也顺便让手下各船cāo演一下相互之间的配合，让一些没怎么见过血的家伙们，趁机体验体验什么叫做血腥场面。

两条鲸鱼被拖回来之后，天气还算是比较照顾，这些天一直燥热的天气，忽然间开始起风，让众人都感到了丝丝凉爽。

有经验的老人说马上恐怕会来一场大风浪，于是于孝天也不敢怠慢，下令全力以赴将两条鲸鱼宰杀分割。

现在他手头已经不是很缺乏人手了，一二百人一起动手，刀砍斧剁之下，仅用了一天时间，就把两条鲸鱼分割完毕，鲸肉在分割下来的时候，就用成筐的大盐粒子给腌制了起来，省的天气炎热，很快便会**。

但是即便如此，夏天捕鲸也不是好时间，不等他们处理完所有鲸肉，剩下的鲸肉便已经开始有味发臭了。

如果换成后世的话，于孝天肯定会让人把这些剩下的鲸肉丢掉或者掩埋，但是这个时代即便是对海盗们来说，肉类也不是很容易获取的食物，在众人的强烈要求下，这些有味道的鲸肉还是被腌制了起来，并且拿去到新建起来的几间炕房之中烘烤烤干，被继续储备了起来。

鲸脂自然还是用的老办法，就地架起大锅一锅锅的熬煮了起来，最终炼制成鲸油，被分装储存起来。

着热火朝天的沙滩上，于孝天闻着空气中浓浓的腥臭味，不禁摇头，心中暗自打定主意，今年入冬之后，他怎么也要派出一支船队，北上到山东或者渤海湾那边，想办法运货来一大批冰储存到岛上。

这么一来以后再出海捕鲸或者捕鱼之后，就可以把鲸肉和鱼鲜储存到冰窖之中，较长时间保鲜了。

捕鲸这种事情在南rì岛上因为是第一次，所以不但把岛上的部众们给吸引了过来，就连岛上的两个渔村的渔民们也都被吸引了过来，聚集在沙滩上热闹。

自从于孝天来到南rì岛之后，岛上的两个渔村的渔民rì子便开始变得安稳了许多，渔民们不再像以前一样，要把绝大多数渔获都交给他们，而是被于孝天准许，留下大部分渔获，只需向狼穴缴纳三成渔获即可。

如果渔民们剩下的渔获在晾晒干之后，还可以直接就地卖给海狼帮，虽然收购价格比较低，可是这比他们把渔获再贩运到岸上去，一是要保险许多，二是也免去了再受到岸上的渔霸们的一次盘剥，这么算下来之后，他们的收获还是要比去岸上贩卖赚取的多不少。

再加上于孝天登岛之后，严明海狼部众们的行为，这些海盗们也就不敢再肆意的欺负岛上的渔民们了，这让岛上两个渔村的渔民们rì子更是好过了许多，这些渔民们也渐渐的放开了胆子，变得和海狼部众们亲近了许多。

所以当听闻海狼帮在海上捕获了两条庞然大物之后，他们这些渔民们也

忍不住好奇，纷纷三五成群的跑了过来热闹，有些人忍不住，还上前开始帮忙，一起分割鲸鱼，沙滩上的气氛显得倒是颇为和谐。

见此情景之后，为了收拢这些岛上渔民今后于海狼共进退，于是于孝天干脆让手下们将一些不上的鲸鱼内脏，以及一些散碎的鲸肉送给了这些渔民，这一下可把渔民们给乐坏了，一个个欢天喜地的找来背篓，将所获的零碎内脏或者鲸肉，一筐筐的背回了渔村之中，自行处置去了。

仅仅一天下来，两条鲸鱼便在沙滩上只剩下了两具鲸鱼骸骨，剩下的可用之物几乎被一扫而空，成了海狼帮库房中的储备。

沙滩上到处都是殷虹的鲸血，和一些散碎的无法收集的碎肉，空气中弥漫着浓郁的血腥味，还有附近那些熬煮鲸油的大锅中散发出的臭味。

在经历过这么一次分割鲸鱼的场面之后，没见过血的人从最初的恶心渐渐的适应了这样的血腥，神经变得开始粗大了起来，红sè已经不再能像最初的时候那样刺激他们的神经，这也是于孝天想要的结果。

海上的风浪开始大了起来，一条小船在接近南rì岛之后，打出了海狼的旗号，很快被准予进入到了湾子里面。

船上的一个人下来之后，飞快的找到了于孝天，对于孝天单膝跪下说道：“启禀大当家！小的刚从南竿塘回来！”

“说吧，混江龙那边这些天都有什么动静？”于孝天挥手让闲杂人等走远一些之后，对这个回来的人问道。

“禀大当家！小的们装成渔民，从大练岛绕道，一直走到了南竿塘，一路上没有见到混江龙的手下越过海山岛，但是在闽江口一带，却碰上了几条混江龙的船。

小的到了闽江口一带以后，转道南竿塘，在陆上又碰上了两条他们的船，他们拦住了小的们，上船盘问了一番之后，将我们捕获的一些鱼抢了去，并未发现小的们的身份。

我们被放走之后，到了南竿塘一带下捕鱼，到来来往往有五六条他们的船出入南竿塘。

停留半rì之后，为了不让他们发现我们的身份，小的们没敢多留，便走海山岛东边折返了回来！

回来路上我们又在东痒岛一带碰上了一条混江龙的船，又被他们抢了一回！

这一趟走下来，我们一共发现了近二十条混江龙手下的船，估摸着这次混江龙起码带来了二十几条船！”这个被派去侦查混江龙情况的人，是个海狼的老弟兄，也是跟着于孝天从小黄岛出来的后生，现在做事已经相当沉稳，而且很有几分机智，说话也很有点条理。

听罢了他的话之后，于孝天点点头道：“马悔，这一趟你们几个干的很是漂亮，不错不错！我给你们每个人记功一次，另外赏你纹银十两，其它三人都赏银五两！以后再接再厉！”

这个马悔听罢之后顿时大喜，赶紧低头称谢，然后兴高采烈的找刘老六领赏去了。

着渐渐大起来的海风，于孝天深吸一口气，虽然这次他决定缓一段时间再说，但是不代表着他就坐等下去，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为了更好的摸清混江龙的情况，他这段时间派出了一批手下，化装成渔民，分乘了几条渔船，前往南竿塘一带探查混江龙的情况。

现如今消息逐步传了回来，使得他也大致弄清了混江龙这次南下的实力，心道这个混江龙还真是势在必得呀！居然这次一下就带下来了二十多条船，这摆明了是要逐步把福州这边的地盘也给蚕食掉呀！

如果以他自身的实力，即便是倾巢而出，时下也不是混江龙的对手，就算是加上刘一刀、独眼龙他们那些本地同行，双方的实力也不见得就能持平。

所以未来他海狼和混江龙的这一仗，注定是一场不好打的仗，可是不打也不是办法，他不管怎么样，都必须硬着头皮应战才行。

于孝天缓缓的走回到了自己的住处，一进门就闻到了一股清香，让他的jīng神为之一振，抬眼到一个窈窕的身影，正在他的屋中忙碌着。

于孝天虽然眼下已经是偌大的海狼帮的大当家，但是生活上还是比较简朴的，除了身边留下了十余个亲兵之外，他并未给自己留几个丫鬟伺候他的生活。

更多的时候还是由兰儿这个准夫人来照料他的起居生活，现在能随意进出他住处的女人，也只有兰儿，再无旁人了。

第二十二章兽血沸腾

兰儿这会儿正忙着给于孝天收拾床铺，把已经脏了的帐帘取下，准备拿去清洗，另外把于孝天换下的衣服，也收拾到了一个盆中，准备一同拿去清洗。

兰儿知道于孝天喜欢干净，天热的时候衣服很少有穿过两天的，一般每天都要换一套衣服，所以她经常从后面过来，把于孝天的衣服拿去洗干净之后，再送回到于孝天的住处。

于孝天在这方面上，从没有感到过不方便，基本上随时都有干净的衣服换，所以于孝天对此在眼里，记在心中，默默的享受着这种温馨。

一年多来，兰儿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从一个少不更事的少女，渐渐的长大成熟了起来，特别是在经历过蒋百户那次事情之后，兰儿的心理更是成熟了许多，将所有身心都扑在了于孝天的身上。

于孝天不能说一点也不好sè，否则的话当初他也不会在大练岛接受李家的馈赠，吃了李家送给他的秀儿，毕竟他到目前为止，还是一个壮硕的年轻人，对女人没有**，那就说明他出问题了。

可是长时间来，各种压力都集中在他一身上，以至于将他内心的这种**也压制了下去，每天脑子里面不停的盘旋的都是各种纷乱的杂事，根本没有心思朝这方面上琢磨。

这段时间海狼部众们在海上的cāo练成果斐然，经历了重新分配和整顿的海狼部众们，从上到下为了混江龙之事，都感到压力很大，所以在海上cāo练基本上可以说是各个都十分勤奋。

原计划之中一个月要完成的cāo练项目，现在才短短不到二十天的工夫，便基本上全部完成，现如今出海之后，各个分队的船长们都已经可以有效的带领各自船上的船员们，熟练的cāo作船只，并且可以熟练的进行配合。

经过昨天的捕鲸行动，于孝天对自己麾下的船队进行了一次整体上的检验，感觉到虽然这帮人还没有完全达到纯熟的程度，但是现在起码已经具备了和人动手的能力。

船上的兵夫和其它船员们也已经熟练的掌握了使用船上各种武器的能力，更是对船长的绝对服从意识，使得整体战斗力已经得到了很大的提高。

于孝天知道想要锤炼出一支jīng锐的水师，绝非是一朝一夕的事情，如果

想要再让这些得到大幅度提升的话，那么接下来就需要用实战来对他们进行更深一步的锻炼了。

如果不是这场风暴来的不太是时候的话，明日他本来打算要带领船队出海，在做一次最后的合练，将船队分成两部分，来一场近乎于实战的演习。

可是意外到来的这场台风，估计让他的计划泡汤了，剩下的这些天，他估摸着想要进行全面的出海演习，是不太现实了。

这样的台风，即便是后世的海军，也不会冒险出去进行演习，更何况以现在的船只质量和技术水平，出海演习基本上可以说是给自己找死。

所以于孝天今天才得以早早的返回了住处，同时着令手下们放假一天，让船上的弟兄们各自上岸休息休息。

当到兰儿的背影之后，于孝天心中莫名的出现了一丝冲动，兰儿已经不像去年他初见时候那样的清瘦较小了。

这一年来兰儿在交好的营养滋润之下，身体开始急速发育了起来，身体也长高了一些，以于孝天目测，兰儿的身高现在起码也已经快接近了一米六左右了，这样的身高即便是在这时代的男人之中，也已经不算矮了。

而且兰儿的身体也变得圆润了许多，胸脯和小屁股开始挺了起来，变得更加有女人味了。

掐指算一下，兰儿今年也已经十五了，这个年纪如果放在后世的话，还是个小姑娘，可是在这个时代，不管是内地还是沿海一带的女子，都成婚很早，一些家里面稍穷一些的女子，早在十二三岁就已经出嫁成为人妇，开始替丈夫家传宗接代了。

即便是按照大明律的规定，女子在十四岁就已经算是chéng rén，可以合法的成亲了，故此像兰儿这个年纪，已经算是chéng rén了。

更加上去年于孝天将兰儿救回来之后，为了救治兰儿身体上的伤，早已将兰儿浑身上下了个光，两个人之间偶尔之间也会有耳鬓厮磨，除了还没有越过最后的那道防线之外，基本上两人之间已经没有任何秘密可言了。

而兰儿也早就想早点和于孝天成亲，为此赵麻子的老婆和岛上的一些婆娘们，暗地里没少给兰儿灌输一些房中之事，所以兰儿虽然还没有和于孝天有过那种关系，但是这方面的事情，也早就知道了不少。

于孝天悄然走入房间，着兰儿的背影，兰儿可能因为只顾着忙于收拾于孝天的床铺，却没有留意背后的脚步声，所以根本不知道于孝天这么早就回

来，并且走到了她的背后。

兰儿弯着腰，收拾东西，臀部自然而然的翘了起来，现在天气很热，兰儿也穿的不厚，身上只穿着一件质地轻薄的棉布裙子，所以臀部的形状在她弯腰的时候就被完全勾勒了出来，的于孝天立即产生了一种冲动。

跟着于孝天回来的亲兵们是不会傻乎乎的跟着他进入房间的，回到院子之后，这帮家伙就立即散开去守住了院门，所以院子里面很安静。

于孝天忽然产生出一种想要逗逗兰儿的想法，于是蹑手蹑脚的小心翼翼走到了兰儿的背后，伸出手猛然在兰儿的臀部摸了一把。

兰儿忽然间感到屁股上被人摸了一把，顿时惊得大叫了一声，赶紧丢了手中的东西转身过来。

于孝天一个熊抱，便将兰儿拥入了怀中，这时候兰儿还没有意识到是谁轻薄于她，一边惊呼一边赶紧挣扎。

于孝天坏笑着用力将兰儿搂入怀中，一只大手不老实的便攀上了兰儿的胸口，兰儿这才发现了原来轻薄她的是于孝天，顿时便放心了下来。

兰儿嗔怪的白了于孝天一眼，也没有去阻止于孝天在她胸脯上使坏的手，轻声说道：“于大哥好坏！居然吓唬兰儿！小心以后我不理你了！”

于孝天一边感受着手里面的那团温软，一边轻柔的揉动着，很快便感受到了那团温软上面竖起了一个小豆豆，于是使坏的用手指夹弄了一下，搞得兰儿嘤咛了一声，赶紧抓住了他使坏的大手。

“于大哥好坏！这还是大白天，别让人到了！要不然的话兰儿以后怎么见人呀！”兰儿吐气如兰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这会儿干脆把脑子里面的乱糟糟的东西都丢到了一旁，一边继续使坏，一边抱起兰儿，坐在了一张大椅上，把兰儿放在了自己的大腿上，坏笑道：“谁敢过来偷窥老子？我不把他丢海里喂王八去！我可是凶恶的海盗头子，当然是坏人了，难道兰儿觉得我是好人吗？”说着他便有用力的揉了揉兰儿胸口的一团弹xìng极佳的柔软。

兰儿感到身体的力气仿佛一下被抽空了一般，瘫软在了于孝天的怀中，微微的喘着气，任由于孝天轻薄自己的胸脯。

“我不管别人怎么于大哥，在兰儿心中，于大哥是这个世上最好的好人！不管于大哥做什么，我都觉得是对的！”兰儿对于孝天的感情自然不用说了，在她的眼中，于孝天无疑就是她的天，所以她才不会说于孝天是坏人呢！

于孝天变本加厉了起来，将手居然探入到了兰儿的怀中，坏笑道：“不成不成，我是海贼头，怎么能是好人呢？而且我还要做一个好sè的海贼头，让我检查检查，这段时间我的兰儿有没有再长大一点！嘿嘿！”说着他使用粗糙的大手，直接抓住了那团柔软，并且不停的用指缝夹弄着这团柔软上面的那个小豆豆。

兰儿被于孝天弄得浑身发热，脸sè通红的埋首在于孝天的脖颈里面，任凭于孝天对她轻薄，忽然间她小声说道：“于大哥！兰儿这段时间真的又长大了一点！你感觉到了吗？”

“嘿嘿，确实如此！好像确实又大了一点点！来营养还是不太够，要是再大点的话就更好了！”于孝天的手不老实的在兰儿胸口里面来回游动着。

兰儿隔着衣服按住了于孝天的大手，将小嘴附在于孝天的耳边说道：“于大哥！兰儿今年都十五了！已经算是chéng rén了吧，于大哥要是想的话，就收了兰儿吧！兰儿想给于大哥生个孩子！”

于孝天听到这里，只觉得小腹之中轰的一下升起了一团燥热，心道小妮子这是故意的呀！摆出一副任君采摘的样子，这不是要害我吗？

这股yù念一旦升腾起来，于孝天几乎有点把持不住了，一只手又覆在了兰儿的臀部，把指头伸向了一团湿热的缝隙之中。

兰儿被于孝天搞得再次嘤咛了一声，身体不由得开始颤抖了起来。

“小妮子，你这么急着我这头老狼把你吃掉吗？”于孝天感觉到自己身体开始有了变化，一处地方开始变得坚硬了起来。

兰儿轻轻的喘息着，居然没有摇头否定，而是勇敢的点了点头道：“要是于大哥想的话，兰儿愿意！”

于孝天这一下当真是凌乱了！没想到这个小妮子现如今居然这么急于成为他的女人，连成亲都等不及了，于是他不由得有点兽血沸腾了起来，一把将兰儿横抱起来，朝着床边走去……

第二十三章偷袭

两条混江龙手下的船缓缓的海面上行驶着，两条船都升起的是半帆，船速不高，显得有点懒洋洋的样子，在海面上游荡着。

这一带是海坛岛的东北角，处于东痒岛和小痒岛之间，近期因为混江龙的人常在大练岛附近出没，不时的抢、劫一些通过海坛海峡的过往船只，以至于原来还算是比较安全的海坛海峡现如今变得已经很不安全了。

所以有些北上的船只不得已之下，开始改变行船路线，绕道走海坛岛东侧水道北上，试图躲过沿途可能出现的混江龙的船只。

原本这一带的控制者应该是属于刘一刀和独眼龙他们的，可是近期刘一刀、独眼龙等人却不知踪影，像是放弃了这一带，根本不和混江龙的人发生正面的冲突。

几天下来之后，混江龙的手下们开始变得松懈了起来，不像刚来的时候那么jīng神紧张了，在他们来，福州这边的同行们已经被他们吓破了胆子，现在没人敢再来跟他们作对了。

所以他们这几天来成功的在这里劫获了两条过往的商船，获利颇丰不说，还偷袭了海坛岛岸上的一个渔村，抢了几个女人到他们的船上，成为了船上海盗们的玩物。

这一带海面岛屿比较多，视野不是很开阔，一旦有船经过这里，被发现的话很难逃脱他们两条船的追击，所以是一个不错的伏击商船的地点。

船上的混江龙的手下们除了个别人关注着海面的情况之外，其余的人都躲入到了舱中抑或是在船上搭起了布篷，遮挡天空洒下来的毒辣的阳光。

刚刚经历了一场台风洗礼之后的天空显得非常干净，久违了几天的太阳露出头之后，更是变得灼热了许多，晒得船板上滚烫，几乎不敢赤脚踩在上面。

船舱里面不断的传出女人的求饶和哭啼之声，不时的有混江龙的手下yín笑着出入船舱，有些人出来的时候裤子都没有提起来，显得得意洋洋。

包括这两条船上的掌船这个时候也同样松懈，弄了张大椅躺在船艙临时搭起的布篷下面一边乘凉，一边惬意的喝着酒，等待着下一个目标的出现，无聊的时候，还时不时的笑骂几声手下的喽啰们。

但是他们谁都没有想到，就在东痒岛的东侧一处湾子里面，这个时候却

停泊着几条和他们差不多的船只，所有船只的船帆都全部落下，不仔细的话，很难发现湾子里竖起的这些桅杆。

在东痒岛一角有两个人蹲在树荫下面，身体被草丛遮挡着，远远的观察着海面上的这两条混江龙的船只，只是这会儿rì头已经西斜，夕阳的光芒洒在海面上，照的海面上波光粼粼，反shè的阳光有点影响他们的视线。

这也使得两个人不得不打足jīng神小心仔细的死死盯着海面上的那两条船，生怕一不小心就让他们跑出了视野之外。

另外在东痒岛附近，还有两条上去像是渔船的小舢板远远的处于那两条船的视野范围边缘，同样也在观察着这两条船的动向，不停的划桨，缓缓的跟着这两条船，监视着他们的动静。

于孝天虽然也感觉很热，但是一身藏青sè的劲装，却一丝不苟的穿在他的身上，因为天气太热的缘故，船上的人们每个人都发了一顶小斗笠，这么一来可以遮挡一下他们光溜溜的头皮，不至于被毒辣的阳光晒伤。

这种斗笠是福建沿海一带人们比较常见的用品，近来被于孝天大批购入，分发给手下们戴上。

这帮手下们现如今基本上都剃成了光头，以示他们也是海狼的一员，前头有车后头有辙，绝大多数人还是接受了这种安排，不过也有不少人很不舍得，毕竟这脑袋上的头发已经跟着他们不少年头了，一下剃掉，年轻后生之中居然有人当场就失声痛哭了起来。

但是光头带给他们好处的同时，也让他们体会到了烈rì炎炎之下，太阳直晒头皮的苦头，所以于孝天这才让人购入了这些斗笠，发放了下去，如此一来，这东西晴天可以遮挡太阳，雨天还可以遮挡雨水，倒是实用xìng很强。

不过当罢了手下们戴上了斗笠并且集体列队之后，于孝天就后悔了自己的这个决定，因为这帮家伙穿上靛蓝sè的衣服，打上绑腿，又戴上这个斗笠之后，活脱脱变成了一帮旧租界巡捕的模样，严重不符合他的审美观。

在他来，即便是现如今没法给这帮手下们配发像样的军服，但是起码也弄顶钢盔比较美观，这样的打扮实在是让人有点好笑，只可惜现在他手头资源有限，根本无法做到这一点，也只能暂时对付对付。

不过他的审美观不代表着其他人跟他一样，这样的穿戴打扮，却让手下部众们感到很满意，统一服装，还统一了斗笠，在这帮没品味的家伙们眼中，已经相当工整了，所以这帮家伙们换发了新衣服之后，一个个换上新衣，带着斗笠，在南nǐ岛上一个一个都拽的跟二五八万一般，颇有点洋洋自得的感觉，惹得那些没资格这样穿戴的人们还颇为眼红。

这只是个小插曲，在这场台风过后，时间已经进入到七月间了，已经基本上到了和刘一刀等人约定的时间了，于孝天在海面上风停浪住之后，也不再继续耽搁下去，点齐了部分人手，亲自率队驶离了南rì岛。

但是他没有选择立即直接扑向海坛海峡，去找那里的混江龙的船只下手，而是带着几条船先行来到了东痒岛附近。

他们夜间的时候进驻到了这个提前选好的湾子里面停泊了下来，并且撒出了数条舢板，另外又在东痒岛各角派驻了暗哨，开始搜寻附近可能出现的混江龙的手下。

功夫不负有心人，在他们暗中进驻东痒岛的第三天，这两条混江龙的船只就出现在了东痒岛附近，和提前来此侦查的小船回报的消息一样，这两条船已经在这一带徘徊了很多天了，当台风一过，他们便又来到了这里。

王宏走到于孝天身边，对于孝天问道：“大当家，咱们以现在的实力，虽然不敢说一定能干翻混江龙，但是以咱们弟兄们的本事，现如今起码也不会再像上次那样，在南竿塘被混江龙打的狼狈逃窜了吧！”

何苦要在这里躲着，偷偷摸摸的伏击他们呢？这会儿他们就两条船，咱们出去难道还解决不了他们吗？”

于孝天摇头道：“我知道你早就忍不住了！既然这次出来，我就想要好好的干一场，但是我们现在实力不如混江龙，如果硬来的话，虽然不见得就输给混江龙，可是最终也肯定是两败俱伤！”

这不是我想要的结果，所以出来的时候我就说过，我们要先一刀一刀的把混江龙派出来的手下都给收拾干净，然后再给混江龙致命一击！

虽说咱们现在肯定可以轻松干掉这两条混江龙手下的船，可是要是他们发现咱们早的话，不跟咱们交手，掉头就跑的话，咱们不见得就一定能留得下他们！

所以别急，等天黑之后，这两条船肯定要找地方停靠休息，到时候咱们再动手收拾他们不迟！”

王宏只得点头答应了下来，抬头了渐渐西斜的太阳，无聊的几乎想要打瞌睡去了。

在众人苦苦等待之下，天sè终于渐渐的暗了下来，一条舢板快速的驶入湾子，靠在了于孝天的海狼号旁边。

舢板上的人拉着软梯飞快的爬上船海狼号，快步走到于孝天面前说道：“启禀大当家，那两条混江龙的船已经驶到小痒岛去了，今儿晚上他们来是要到小痒岛过夜！”

于孝天点点头道：“好！跟上次探查的一样，这帮家伙这些天都是在小痒岛休息，今晚上他们的好日子到头了！”

王宏，告诉弟兄们，可以做准备了，半夜开始动手，让大家伙都打足jīng神，晚上别闹出什么麻烦了！”

当天sè彻底黑下来之后，几条船开始升起了船帆，每条船都在船尾挂出了一个红sè的灯笼，作为让后方船只观察距离的标志物，省的夜间船队一出海就跑散，或者发生撞船的事故。

事先每条船的船长都已经接到了命令，所以出海之后，以于孝天的海狼号打头，其余船只鱼贯跟随在它的背后，缓缓的绕过了东痒岛，朝着距离不远处的小痒岛方向驶去。

小痒岛上虽然到了夜间，但是也不消停，混江龙的手下们纷纷下船到了岸上，这些天他们抢获了不少东西，吃的喝的都有，就在小痒岛上，临时过起了rì子，加上还有抓来的女人，更是让他们在岛上嚣闹不已。

但是他们却不知道，一张巨正在朝着他们兜头笼罩了下来，就在他们折腾够了，不少人躺下睡着的时候，有人在船上忽然间敲响了告jǐng的铜锣声。

刺耳的铜锣声在寂静的夜里传出很远，刚刚睡下的那些混江龙的手下们一个个都一骨碌从地上爬了起来，惊慌失措的朝着海面上望去。

这时候他们才借着天空中的一轮弯月的月光，到海面上突然间出现了影影绰绰的几条船的影子，而且这几条船一下就拦住了他们船只离岸的去路，并且朝着岸边驶来。

“都快起来上船，nǎinǎi的，咱们被人盯上了！”一个掌船的头目放声惊呼了起来。

第二十四章断其四肢

岛上休息的这些混江龙的手下们这才反应过来，一个个衣冠不整的朝着岸边自己的船上狂奔了过去。

这里没有码头，也没有栈桥，来这里停靠的船只上下岸都要用舢板摆渡，所以一时半会他们根本来不及返回到各自船上。

情急之下上不了舢板的一些喽啰们干脆直接跳入海水之中，扑扑腾腾的直接游泳朝着船只游去，试图在来敌靠上来之前，回到船上。

这两条混江龙的船上手下们这会儿非常混乱，有部分人估算了一下发现即便他们回到船上，也已经来不及夺路而逃了，双方实力非常悬殊，他们根本没有一点胜算，几个机灵点的家伙结果干脆放弃了回船上的企图，趁着夜sè掉头又返回了小痒岛上，一头扎入到了黑暗之中。

这样的情况根本不用多说什么，只是经过了一场并不算激烈的冲突之后，两条混江龙的船便被于孝天轻松带人拿下，天亮之后又派人上岛搜索了一番，将躲在岛上的几个混江龙的手下也抓了回来。

这两条船一条是双篷船，另一条则是鸟船，总共载有四十多个海盗，一战下来，当场又十余个混江龙的手下被杀，其余的三十余个海盗全部成了海狼的俘虏。

虽然这第一仗无惊无险就结束了，可是对海狼部众们来说，却无疑还是给他们打了一针兴奋剂，让他们顿时变得士气昂扬了起来。

于孝天也不耽搁工夫，收拾了两船家伙之后，派人把他们押到了海坛岛以东的一个小荒岛上，丢给他们了一袋米，让他们自己想办法在小荒岛上活一段时间，等以后得空之后再来接他们回去。

这个小荒岛距离海坛岛有近二十里远，一般人即便是水xìng很好，也绝难游到海坛岛，而且附近常年都没有船只经过，只是偶尔会有海坛岛的小渔船会到这一带打渔，但是渔民肯定也不傻，到岛上这帮家伙，绝不会轻易去救他们，所以倒是一个非常好的临时关押俘虏的地方。

于是这些被俘的海盗们便被于孝天丢到了这个岛上，连守他们的人都直接省了，加上附近海域鲨鱼经常出没，根本不用担心他们会跳海游泳逃走，鲨鱼就会帮他们把试图游离这里的家伙给清理掉。

接下来的近十天之中，于孝天和王宏马梟分成了三波，各自带一个分舰队，在海坛岛至闽江口一带昼伏夜出的活动了起来。

他们本着一个原则，就是提前放出哨船，在船队前面十里左右进行侦查jǐng戒，一旦发现混江龙的船只的话，就跟踪上去，抽冷子以优势兵力给对方一个突然打击。

这样的战法，可以说有点不要脸，可是却非常行之有效，不但以战养战，锤炼了一番海狼部众们，同时也着实大大削弱了混江龙的实力。

十天下来之后，于孝天他们三个分船队各有建树，于孝天又干掉了一条混江龙的船，王宏这家伙胆子大，十天下来居然干掉了混江龙三条船，马泉运气不太好，虽然也干掉了混江龙两条船，但是交手之中，自己一条船也被对方撞沉。

但是总体上来说，这样的偷袭战，各个击破的战法，却非常行之有效，十天之后，他们在东痒岛再次碰面之后，汇总了一下，加上在东痒岛第一战下来，他们足足干掉了混江龙八条船，其中还包括混江龙手下的一条作为主力的福船。

其中干沉了对方四条船，生擒了对方五条船，只让混江龙跑掉了一条船，如此一来，仅仅十天时间，就基本上扳平了和混江龙之间的力量，让混江龙莫名其妙的就损失了小一半的实力。

按照于孝天的说法，这就是先给混江龙陈九来一个断其四肢，最后在他来个干净利索的斩首行动！

不过虽然他们这些天干得相当不错，可是他们的行动也因为跑掉的那条船，不得不停止了下来，因为接下来混江龙立即就会得知，于孝天已经开始对他下手了，以后再想偷袭成功，就已经不太可能了。

所以于孝天立即派人联络王宏、马泉，令其率队返回东痒岛，当他们回到东痒岛第三天的时候，刘一刀、独眼龙、冯喜、孟杰四人，便也带着各自的手下来到了东痒岛，跟于孝天会和在了一起。

当他们到于孝天带来的这十几条船，还有生擒俘获回来的这五条船之后，一方面是大为惊叹于孝天现在实力之强，一方面又感叹于孝天此人做事很重承诺，说一个月动手，就一个月动手，现如今居然不吭不哈的就一口气干掉了混江龙这么多船。

这一下这些家伙们对于孝天算是佩服的五体投地了，再现在的海狼部众们，跟他们两三个月前于孝天刚占南rì岛的时候，又是不能同rì而语了，那些新收的海狼部众们，现如今也都换上了新衣服，还戴上了斗笠，更显得jīng神了许多。

这让刘一刀他们既羡慕，又觉得有点惭愧，他们都是干这行当的，为啥跟人家一比，差距咋就这么大呢？真是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呀！

于孝天现如今也开始摆谱了起来，虽然他还是亲自迎接了这几位同行，可是场面却比以前要大了许多，呼呼啦啦一大群手下簇拥着他，更显得他在人群之中鹤立鸡群一般，让刘一刀等人不由得只能有些自惭形秽了起来。

“诸位来的正好，于某这次可是又没有食言自肥，说好一个月给混江龙好，现如今幸不辱命，总算是能给诸位个交代了！”

这里有些是从混江龙哪儿夺来的东西，于某知道诸位这段时间损失都不小，就做个顺水人情，替混江龙把这些东西送给诸位好了！也算是混江龙给诸位的补偿！”

说罢之后，于孝天一指背后岸上堆积的一大堆的货物，有丝绸、瓷器，也有茶叶等物，都是从混江龙手下的船上抢回来的货物，现如今被于孝天一挥之下，都送给了刘一刀他们，而且于孝天已经将货物分成了几堆，任由他们自取就行了。

刘一刀了这些货物，抱拳道：“多谢于大当家的厚礼，这些东西我刘一刀不要，只要于大当家践诺就成，现如今混江龙这些天来，吃亏不小，估摸着他也该明白过来了，下一步不知道于大当家有何打算？”

独眼龙也摆手道：“于大当家客气了，无功不受禄，这些东西我们岂能白拿？这次奉于大当家招呼过来，我等就是来给咱们自己讨个公道的，拿这些东西又算是什么事儿？刘兄说的不错，接下来于大当家打算如何？”

冯喜和孟杰二人一刘一刀和独眼龙都不要，于是也都充好汉摇头表示不接受这样的馈赠，但是眼睛却有点舍不得那些东西。

于孝天了他们的表情之后笑道：“既然诸位现在不要，那么这些东西我就暂时放在这里，等回头赶跑了混江龙之后，这些东西还是诸位的，随时来取就成了！”

诸位能来这里帮忙，我于某已经十分感激了！只要咱们同心协力，还真不怕谁来找咱们的麻烦！

现如今于某连着干掉了混江龙几条船，虽说还没有到让混江龙伤筋动骨的程度，但是估摸着也让他损失不小，接下来起码不会让咱们双方力量悬殊了！

再加上混江龙眼下估计已经得知了消息，他也不会坐以待毙，被咱们这么堵回去，接下来我估计混江龙肯定会兴师来犯，我们不用去找他，他也该

来找咱们了，所以诸位也不要急，咱们上次去南竿塘没占便宜，那么这次咱们就给他来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坐等他上门，来个以逸待劳好了！……”

（不废话，今天没事，争取两更，下午说什么都再更新一章！）

第二十五章以逸待劳

混江龙也没有让于孝天久等，在他手下那条船逃回南竿塘之前，其实他就已经感觉到事情不太妙了。

虽说他并没有太过轻视这个于海狼，可是一个多月下来，于孝天那边和福州一带的海盗们一点动静都没有，任谁也会渐渐的放松jǐng惕。

所以近期混江龙也不再太过担心了，于是便放松了对手下的约束，开始让他们zìyóu一些，任他们在闽江口到海坛岛之间的这一带胡作非为了起来。

但是这些天他逐渐发现，有些该回南竿塘的手下，却没有正常的带船返回南竿塘，而且失去联系的手下和船只在这几天来，也越来越多。

于是混江龙就察觉到事情不太妙，开始约束手下出猎，并且逐步把撒出去的手下船只收回到了南竿塘，同时派出小船到外面寻找那些未能按时返回南竿塘的手下船只。

直到一条船拼命逃脱了海狼的围捕，落荒逃回到南竿塘之后，将他们在海上遭到海狼帮偷袭的消息带回南竿塘之后，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才明白，原来这些天来，那些没有照常返回南竿塘的手下们，这时候已经被海狼帮在外面悄然给收拾了。

这一下可把混江龙给气了个七窍生烟，当即拍案而起，大骂于孝天不是东西，居然连声招呼都不打，就暗中开始对他下了狠手。

本来他以为如果于海狼要跟他动手的话，应该像以前鲨鱼帮那样，召集人马直接杀过来找他来一场对决，而且以前他也有路子，能提前打探到鲨鱼帮的消息，所以不存在被打个措手不及的可能。

可是现在换了这个于海狼主事之后，却完全不再按照当初鲨鱼帮的规矩出牌了，居然悄无声息的，暗地里就对他下死手。

现在他还不清楚，到底这些天来，他损失了多少船只和手下，但是回来的船只数量，他也感觉到这下吃亏吃大发了！

于是混江龙气急败坏的召集手下，派人出去打探海狼的踪迹，同时命令其它手下全部呆在南竿塘，不得再分头外出行猎，以防被海狼又给堵在外面敲掉了他们。

很快被派出去的人便返回了南竿塘，因为他们出去没走到海坛岛就遇上了海狼的船，接到了海狼的战书。

混江龙罢于孝天给他递的战书，才知道于孝天已经在东痒岛一带等候他的光临，让混江龙到东痒岛找他新帐老账一块算。

混江龙一把扯了这封于孝天给他的战书之后，二话不说便带上了手下们登船起锚，集中了他主力的十几条大船，加上了十几条小船，浩浩荡荡的就杀奔了东痒岛。

虽说混江龙也知道这段时间他们损失不小，可是他还是认为，于孝天这个人即便是个狠角sè，但是毕竟下海为盗时rì尚短，加上近期他打听到的有关于孝天掀翻鲨鱼帮的事情，混江龙感觉于孝天之所以能走到这一步，有很大的取巧的成分。

另外他也基本上弄清楚了于孝天的实力，认为虽然近期他被于孝天打了个偷袭，损失不小，可是目前以他手头上的实力，还是可以打得败这于海狼的。

混江龙这会儿在气头上，很有点冲动，所以考虑问题就没有以前那么稳重了，故此在敌情尚未彻底明确之前，他就悍然决定带人南下东痒岛，跟于孝天来一个大摊牌。

随着撒布出去的哨船点燃狼烟，浓烟冲天而起之后，东痒岛东面的海滩上立即响起了一片急促的竹哨声音，同时也响起了低沉的牛角大号的声音。

所有在岛上休息的海狼部众，包括那些刘一刀等人的手下们，在听闻到这些声音，并且到远处海面上出现的浓烟之后，都一骨碌爬起来，飞也般的冲向了滩头，一条条整齐排列在海边的舢板飞速的被水手们划动起来，箭一般的冲向了停泊在海面上的一条条大船。

大船上抛下了软梯，不等舢板靠稳在大船旁边，水手们就已经跃起抓住了软梯，蹭蹭蹭的攀上了大船。

小舢板也在将人员运送到了大船上之后，很快被放下的绳钩钩挂住，又被船上的水手们用绞盘提升到了船上。

一幅幅船帆在缭手们的cāo作下，哗啦啦的迅速被拉升起来，并且调整方向，石锚铁锚也被碇手和其它船员们cāo作着从海底拔了出来。

停泊在湾子里面的各型船只，在船上的船员们的cāo作下，纷纷开动了起来，最先动起来的还是那些作为哨船和辅助船只的小船，他们相互配合着摇橹或者划桨将一些体量大的船只拖动，带领着大船驶出了湾子。

整个过程用时不过半个钟头左右，海狼的十几条主战船只便基本上都驶

出了湾子，但是刘一刀和独眼龙等人的手下，这会儿却刚刚手忙脚乱的把船帆升起来，船也刚刚开始动起来。

着那些已经驶出港湾的海狼的船只，刘一刀站在自己的船上，不住的摇头，平时刘一刀不算是很粗鲁的人，可是这会儿还是忍不住想要骂人。

刚才闻讯出动，大家伙都是一起动起来的，可是他眼睁睁的瞅着海狼的部众们动作迅速，组织协调，虽然紧张，但是却不慌乱，有条不紊的鱼贯登船，似不快，但是却轻松的超过了他的手下全部登上了各自的船只。

反观他和其它同行们的手下，从一听到告jǐng之声，就乱成了一窝蜂，你争我抢的朝海边跑，然后是叫骂连天的争抢舢板，试图更快回到他们的船上。

可是结果却是yù速则不达，他们越慌越慢，等他们都上船之后，人家海狼的所有船上的人都已经开始起锚升帆了。

这一比之下，刘一刀等人就更知道他们和海狼的差距了，心道这个于孝天不知道是怎么弄得，一大帮前鲨鱼帮的乌合之众，到了他手里，这才多长时间，就变成了这样，虽说这段时间他们也cāo练过手下，可是怎么就达不到人家的水平呢？

这帮人只能自怨自艾的指挥着手下，跟在海狼的后面，亦步亦趋的驶出了东痒岛的湾子，在海面上调整船只，开始组成了船阵，顺风朝着海面上示jǐng的方向驶去。

于孝天扭头了跟上来的那些同行的船只，嘴角微微的抽了两下，似笑非笑的摇了摇头，但是随即便正sè开始下令。

船队在他的指挥下迅速的驶入到了上风位置，抢占了上风头，按照他的规定，海狼不管什么时候在海面上和敌人交战，都必须抢上风头，不给自己留一点退路，确保每条船上的每个人都不得不在风力的影响下，全力以赴的投入到接下来的战斗之中。

虽然哨船发现混江龙的船队时间并不早，但是混江龙从南竿塘率船队杀奔这里，正好处于逆风状态，他们不可能一路上直接驶向东痒岛，必须要在海面上来回走之字形路线，才能确保船只的船帆受风。

所以在发现他们的踪迹之后，于孝天他们还是有足够的时间做好应战的准备，这也是他为什么要约混江龙来东痒岛决战的缘故。

东痒岛东侧海面就是辽阔的大海，海面十分宽阔，是一个十分理想的海上决战的地点，更何况现如今于孝天的海狼加上几股同行的实力，已经不弱

于混江龙的实力，所以他根本没必要再选择狭窄的海面和混江龙决战。

这么一来，选择战场的主动权便彻底掌握在了他的手中，他想怎么打，就怎么打，由不得混江龙再做其他选择。

一个时辰左右，混江龙的船队终于出现在了众人的视线范围之内，这时候于孝天连和混江龙打个招呼谈判谈判的兴趣都没有了，两下闹到这一步，除了手底下见真章之外，已经是别无选择。

于是他立即下令桅杆上的上斗发旗语，令船队紧随他左右，直接扑向混江龙的船队，不给对方更多的准备时间。

而且他在事先就已经和王宏等有经验的手下们讨论好了如何跟混江龙打这一仗，在众人的集思广益之下，确定了一个初步的作战方案。

他将手下的船队一分为二，以他的座船为主，海狼帮的所有主力战船都编入到他这一队之中，其余的同行们的船只则另组一队，交给了刘一刀率领指挥，同时把那些可以充作哨船的小船也交给了刘一刀那边统带。

这些小船船速不高，但是却很灵活，除了充当哨船之外，还可以必要的时候充作火船使用，在其中部分小帆船的船头，于孝天提前派人给这些小船的船头安装了几个带倒钩刺的大铁钉，船上堆放了一些柴草，泼上了一些鲸油，有用湿布盖住了这些浇了油的柴草，以防一不小心被敌人火箭shè中，就即刻引燃大火。

这些船只作为助战使用，如此一来就形成了两波攻击波，就算是混江龙带着船队顶住了第一波攻击，但是也会被打乱阵型，根本无法再有效的抵挡第二波攻击。

所以这一招是一个很yīn损的招数，也是王宏他们这帮在海上混老的家伙们总结出来的经验。

船队在海面上完成了分配集结之后，于孝天二话不说，便带着海狼的主要船只，如同狼群一般的迎头顺风直扑向了迎面而来的混江龙的船队。

混江龙这一路上怒气不消，恨不得插个翅膀直接飞到东痒岛，找这个于海狼算账，他不停的催促手下们加快速度，尽快赶到东痒岛去。

混江龙的手下们这个时候也都同样很生气，觉得他们什么时候吃过这么大的亏呀！现如今一个rǔ臭未干的新手，居然如此yīn他们，这场子要是不找回来的话，他们以后还怎么再在福州这边混下去？

所以在混江龙陈九的催促下，这些混江龙的手下们也都卯足了劲，加快

船速朝着东痒岛赶来。

第二十六章接火

但是当混江龙和手下们到眼前出现的海狼的船队的时候，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还是暗自吃了一惊，因为在海面上，他们到了同样密密麻麻的二三十条各sè船只，已经在东痒岛以东海面上等候他们到来了。

而且不等他们做出反应，这支一条条高悬着金狼旗的海狼船队，便开始升起了全帆，全速朝着他们迎面冲了过来。

这架势根本就没打算跟他们废话，见面就要开打，而且这些混江龙的手下们也都是混迹海上的老手，一对方的船阵，就发现这刚刚崛起的海狼绝对不可小觑，十几条船排出了一溜拉开的一字型船阵，一条接着一条约像一群狼一般的便直插向了他们的船队。

混江龙的脸sè铁青，当罢了这于海狼的船阵之后，知道今天真是气过头，太大意了，对方绝没有他想的那么简单，这次他恐怕是要遇上麻烦了。

眼瞅着对方早已抢占了上风头，而且已经不给他准备的时间了，对方完全占据了风力上的优势，如此一来船速也远高于他的船队的船速，虽说对方这么做，摆出了一副不死不休的架势，可是混江龙觉得，他们这么做其实有点送死的感觉，一旦他们抢了上风头，战事不利的话，逃都没法逃，只能被风推着一直冲到敌人面前，这么做显然有点蠢，但是又不可否认，他们这么做确实是勇气可嘉。

眼瞅着对方二话不说就冲了上来，混江龙也不敢怠慢，赶紧调度手下船只拉开阵势，摆出一个圆形的船阵，以他的座船为中心，准备应战。

这样的圆形船阵有天然的好处，那就是处于中心位置的帅船最安全，被其他船只保护在中间位置，不会被对方围攻，而且帅船也容易对其它船只指挥控制，船阵厚实不易被冲散。

但是这样的船阵有着天然的缺点，就是无法发挥出每条船应有的战斗力，只有一少部分的船只，才能正面跟敌方交手，外层的船只危险比较大，还有一个麻烦就是这样的船队整体运动起来比较麻烦，不太灵活，一旦被冲散的话，会出现很大的混乱。

可是在混江龙的船队处于下风头的时候，这也是一个比较稳妥和无奈的选择，谁让他自己巴巴的带着船队逆风来这里呢？所以他这会儿即便是想要摆出一个一字型的纵列，也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于孝天的海狼号居于船队前列，处于船队靠前的位置，冲在最前面的那条船不是旁人的船，正是有着疯子之称的孟疯子的座船。

别孟疯子年纪比较大，但是火气却也不小，上一次跟鲨鱼帮厮杀的时候，他的座船就被鲨鱼帮给干沉了，现如今于孝天给他了一条海沧船，很让孟疯子满意，这次列阵的时候，他又自告奋勇的派在了第一位，冲到了船队的最前面，作为尖刀的刀尖捅向了混江龙的船队。

两支船队越来越近，当接近到炮弹够得着的地方的时候，混江龙的船队之中的不少船就开始一起朝着迎面冲来的孟疯子的座船开始发炮了起来。

一时间混江龙的船队之中炮火连天，腾起了一团团的硝烟，炮弹呼啸着飞出了炮膛，划破了天空，重重的砸向了海狼的船队。

孟疯子大骂了一声赶紧低头，有十几颗炮弹都洒落在了他座船的周边，激起了一团团的浪花，居然还有两颗炮弹走了狗屎运，直接砸中了孟疯子的座船，在船舷处开了个不算大的窟窿，打散了甲板上一盘帆索，把甲板也砸裂了个口子。

气的孟疯子跳脚大骂，但是也没敢下令发炮还击，因为海狼帮现在规矩很严，帅船不下令发炮，什么人都不能开火，要不然的话就要回去到刑堂报到领赏了！

于孝天紧盯着混江龙的船阵，抿着嘴唇一声不吭，默默的计算着两方船队的距离，同时盯紧了最前面的孟疯子等人的船只，寻找对方船阵的薄弱点准备下手。

“传我命令，船队向右切入他们的船阵，把右侧的那几条船给分割出来！然后集中火力，给我打那几条船！”于孝天在观察了一番之后，忽然间大声喝令道。

赵四在旁边听罢之后，立即抄起铜皮喇叭对着桅杆上面的上斗高声吼道：“大当家有令，船队向右切入！……”他原封不动的将于孝天的命令传达给了上斗。

桅杆上的上斗立即在上面奋力挥动起了手中的两面小旗，以旗语的方式将于孝天的命令传达了下去。

各船上的上斗都死盯着于孝天的座船，当到摆动的旗语之后，于是立即朝下把读到的命令告知给了本船的船长。

船队立即开始稍稍转向，像一把尖刀一般，直挺挺的刺向了混江龙船队的右侧一个空挡处。

最前面海狼的几条船不敢抗命，虽然明知这么做对他们来说十分危险，

但是还是立即不折不扣的执行了命令，在打头的孟疯子引领下，瞅准了混江龙船阵右侧的那一处空隙，直插了过去。

混江龙站在船尾盯着杀奔过来的海狼的船队，头皮忽然有点发麻，心也一下提了起来，因为他也到了自己船阵的这个漏洞，眼瞅着对方就盯紧了这个缺口，一下就插了进来，根本就不给他留任何机会。

这样的结果很明显，他的船阵只要被切入，就会立即被一分为二，再也不是一个整体的船队，被分出去的那一部分，不用想也会成为海狼的重点围攻目标，而他主阵回转不易，根本无法进行有力的支援。

于是他惊呼一声，立即下令变阵，收缩船队各船之间的距离，争取封堵住这个缺口，以免被海狼的船队切分。

可是他的动作因为逆风的缘故，各船需要大幅度调整船帆，根本就来不及做出有效的反应，打头的那条海狼的船便已经一头扎入到了他们的船阵之中。

只听得一连串的炮响，海狼的船队也开始发炮了，打头的几条船一条接着一条的冲入混江龙的船队之中，在每条船和两侧混江龙的船并行的一霎那间，都开足了火力，把船上可以点的炮一起点响，直朝就近的混江龙的船上打去。

混江龙这边的缺口处的几条船算是倒了大霉了，通过的海狼的船只，几乎不给他们任何喘息的机会，一条接着一条的从他们面前插过去，接连朝着他们放炮，而且双方距离很近，几乎没有飞弹的可能，两条最外围的船当即一侧船舷被打烂，一条船的船桅还被一颗炮弹当场削掉了一大块，虽然侥幸没有倒下，但是继续升帆的话，估计也坚持不了多久，吓得船上的那些海盗们赶紧收帆，这才没让船桅当场折断。

当然最初冲进混江龙船队的几条海狼的船也不好受，陈九也不是吃素的出身，见势不好就命人集中火力猛打这几条开路的船。

结果冲在最前面的孟疯子的船又接连挨了几炮，三个船员当场毙命，还有两个船员身负重伤，倒在了甲板上的血泊之中，船上也接连被打出了几个窟窿，一个靠近水面的窟窿开始朝着船体中大量灌水起来。

可是这个时代海盗们的船上火炮数量很有限，即便是双方火力全开，也不见得有多厉害，想要单靠着火炮就击沉对方的船，除非是走狗屎运了，否则的话很难靠着炮弹就把一条大船给干沉了。

所以这个时代中式海战之中，最有效的战术还是接舷战和冲撞战，双方除了拼火力之外，更多的是要拼士气和船力。

这时候谁的船更结实就占了大便宜了，只见居于第三位的王宏的座船，在冲入敌阵之中以后，当即便祭出了他的法宝，一头撞向了一条比他座船体量小不少的鸟船，只听咣当一声巨响，那条倒霉的鸟船一下便被王宏的座船撞得船体出现了数条大裂缝，顷刻之间船体便开始大量涌入海水，缓缓的开始下沉了起来。

惊得混江龙右翼的几条船不得不赶紧规避，接下来于孝天的计划终于顺利得逞了，他的船队如同一把快刀一般，一下便将混江龙的船队从侧面劈开，成功的将其一分为二，将几条混江龙的船和他们的主船队隔离开来。

于孝天也是得理不饶人的主，一这一招奏效，便立即指挥船队开始围攻被隔离出来的那几条混江龙的船，海面上这个时候已经是炮声震天，硝烟弥漫，船只的海面上划出一道道的痕迹，不时有炮弹落在海里，激起一团团的浪花。

就在混江龙赶紧调整船队的时候，于孝天那边更是开始发威了起来，他们的船只开始发挥近战的优势，朝着混江龙的船只靠近过去，不多会儿便从海狼的船上飞出了雨点般的瓷瓶。

这些装满了鲸油的燃烧瓶霹雳啪嚓的纷纷砸在了周边混江龙手下的船上，有些瓶子碎裂之后未能当场点燃，但是部分瓶子碎裂之后，当即便燃起了大火，搞得混江龙更是手忙脚乱了起来。

“让他们穿过去，别跟他们缠斗！快！脱离他们！nǎinǎi的，再这么下去，咱们就吃大亏了！”混江龙也已经意识到对方为了对付他们，已经做足了充分的准备，他最怕的就是火战，这么烧下去，他的不少船估计都要倒霉，所以陈九跳着脚的在他的座船上大声吼叫着。

可是说起来容易办起来难，当两支船队搅在一起之后，想要脱离却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对于海狼们来说，还好办一些，他们处于上风头，船速快而且船队是线形阵列，直插过去就能脱离混江龙的船队。

可是混江龙的船队是圆形的船阵，被切开之后，已经开始混乱，他们不可能集体转向脱离，掉头更是不可能，那是顺着海狼的船队去找死，而且两边的船只被分开之后，想要脱离就要朝两边转向，这样的话就更拉开了两边船只的距离，等于是自己把自己另一半给抛弃了。

所以到这个时候，天时地利人和几乎全部都被于孝天给占了去，海狼的部众们一瞧，更是心中狂喜不已，士气随即变得更加高涨了起来，一个个大声吼叫着，抄起能用的家伙，拼了命的朝着身边够得着的混江龙的船只招呼了过去。

第二十七章血色大海

“放混江龙的主船队走，收帆减速，包围右边剩下的这几条船，给我朝死里面揍他们！”于孝天一边观察着混江龙的船队的动态，一边尽可能的冷静下令，不过即便如此，他这会儿心跳也非常快。

毕竟这是他第一次带着这么多手下，在海上干这样的大仗，而且他的经验也并不丰富，比起手下王宏他们，在海战的经验上还欠缺很多，只要稍有不慎，他就可能把这么多弟兄带到茄子地里面去，所以这让他很是紧张，即便是他一直告诉自己，要冷静下来，可是双手还是不自觉的攥紧，指节的皮肤都变成了白sè，可见他的心情这会儿紧张到了什么程度。

因为他的船是帅船，所以在冲入混江龙的船队之后，他的海狼号也成了对方重要的关照对象，不少混江龙的船只，都盯住了他的座船，矢石齐下炮弹乱飞，使得他的座船不时的中弹，飞起一片片的木屑。

而且他作为主帅，所处的位置也是最危险的地方，只能站在船尾船楼的开阔甲板上，毫无遮拦的观察指挥战事，所以也难怪这个时代海战之中，指挥官死亡率最高，他们不可能像其他普通水手那样，躲在船舱里面，或者蹲在船舷后面，找到安全的掩护之所。

不时有箭支落在他船楼的甲板上，而且也有铙子不断的从他的附近飞过，这让跟着他的那些亲兵们非常紧张，刘旺带着几个亲兵手持盾牌，围在于孝天的身边，试图替他遮挡一下铙子和箭矢，不多会儿工夫，两个亲兵便被混江龙手下shè出的箭支命中，惨哼着叫骂着倒在了地上。

就在于孝天下令围攻右翼混江龙的几条船的时候，一颗炮弹疾飞了过来，一个站在于孝天后面的亲兵连惨叫都没有来得及发出，上半身便被那颗炮弹给拦腰打烂，胸腔以上部分肢体飞出了老远，重重的摔在了甲板上，几乎一声没吭就直接咽了气。

横飞的血肉加上他的内脏，四溅飞起，挂了周边的人们一身，于孝天也被喷了一身的鲜血，半截人肠挂在了他的肩膀上，血腥味冲鼻而入，搞得于孝天立即有些作呕。

“狗子！狗子！狗子死了！娘的，他们打死了狗子！呜呜……”一个亲兵扑到了已经死了的那个亲兵残缺的身体前，跪在地上大哭着叫了起来。

于孝天强忍着恶心的感觉，扭头了一眼，这样的惨烈场景，几乎让人不忍目睹，他强自镇定了一下，扭头过来，冷声喝道：“稳住！收殓狗子的遗骸，都他娘的别哭！一会儿给老子狠狠的打，有劲的话，就拿混江龙的人头给狗子报仇！右转舵！保持阵列！……”

“……右转舵，保持阵列……”一个亲兵捡起了地上掉落的铜皮喇叭，扯足了嗓子，对桅杆上的上斗狂吼了起来。

双方的相对运动加快了他们脱离的速度，混江龙带着剩下的主力船队开始他们的右侧转向，缓缓的让海狼的船队穿过了他们。

可是海狼的船队也在同时向右转向，渐渐的将被分割出来的几条混江龙手下的船只包围了起来。

这时候最残酷的接触战也随即开始展开，数条海狼的船开始贴上了这几条落单的混江龙手下的船只，双方随即便在船舷处厮杀了起来。

海狼部众试图抢到混江龙的船上，夺占控制住对方的船只，而混江龙的手下则拼命的抵抗，试图阻止海狼们抢船，双方刀枪并举，你来我往的在船舷处拼死搏杀，每一刻都有人惨叫着倒在甲板上，用血肉横飞来形容，没有再比这个词语更合适的了。

混江龙着被分割出去的几船手下，是在眼里急在心里，在好不容易调整了船队，再次调转过来，试图带着船队去救援那几条船的时候，却到又有一股敌船朝着他们冲了过来。

这支船队很显然没有刚才那批悬挂海狼旗的船队整壮，船只大小不一，旗号也不统一，一眼就可以出来是福州这边过来给海狼帮拳的同行。

而且这伙船队之中，小船居多，有摇橹的，有划桨的，也有靠着单面船帆行动的，一条条小船如同小狗一般，跟在几条大船旁边，气势汹汹的就朝着混江龙的船队再次撞了过来。

混江龙气的脸都白了，刚才他被海狼打了个措手不及，现如今连这些杂鱼也敢过来找他的晦气，他有心想要赶紧去救那几船手下，可是却不能无视这一伙冲过来的家伙。

于是他立即便把气都撒在了这一群船上，吼叫着下令冲上去撞烂这些小船，同时干掉这些给海狼帮拳的家伙们。

刚刚脱离的两方船队，没一会儿工夫便又纠缠在了一起，刘一刀带着第二波船队，直冲混江龙的船队。

双方都拼了命的放炮、放箭，相互玩儿命的朝着对方投掷标枪、火罐、火砖等物，混江龙的船只更是凭借着船力的优势，开始冲撞那些冲上来的小船。

一些小船根本经不住他们的冲撞，咔嚓一声便被撞得粉碎，眨巴眼的工夫，就被压在了水中成了一片碎片。

但是还是有些小船凭借着船只灵活的优势，躲过了混江龙那边船只的冲撞，冲入到了他们的船阵之中。

几条小船盯住了混江龙手下的一条应该是主力的福船，小狗一般的冒着大船上shè下的矢石，拼命的靠了上去，两条小船直接便撞在了这条福船上，船首的带倒钩刺的铁钉咔嚓一下便牢牢的镶入到了这条福船的船舷上。

这时候这条福船上的混江龙的手下感觉到事情有点不对头，他们都到了这几条小船上盖着湿布，船上堆放了成堆的东西，虽然不知何物，可是也能大致猜出个大概来。

船上的掌船不是旁人，正是陈九的弟弟陈乾，虽然陈乾能力有限，没有陈九的魄力，但是在海上行事的经验也很是老道，刚才几条小船冲过来的时候，他已经感觉到不对劲了，提前已经下令集中力量阻止这几条小船靠近。

甚至于他还令人一炮击毁了一条小船，可是毕竟蚁多咬死象，这几条小船还是最终冲到了他的近前。

当到小船钉在了他的船上之后，他立即便明白过来大事不妙，一边下令停止朝小船放火箭，一边急令船上的手下集中力量shè杀小船上的人员，不能让他们点火。

福船上的陈乾手下的喽啰们，也不敢怠慢，齐聚于船舷两侧，弓矢齐发，并且朝着小船上投掷标枪，几个小船上的水手在如此密集的反击之下，顿时死伤惨重，有些人甚至于刚扑上去要点火，就被标枪自上而下钉在了船板上。

逼得几条小船上的人员，有些人不得不干脆直接跳海逃生，这才躲过一死，可是还是有两条小船上的海狼部众，冒着如雨般倾泻而下的箭雨，举着盾牌护住身子，揭开了覆盖在船上的湿布，摇燃了火折子，投在了浇满了鲸油的柴草上。

两团烈火几乎是顷刻之间便被点燃了起来，火借风势风助火威，加上船上的柴草和鲸油这些助燃物，当即便熊熊燃烧了起来。

眼火起之后，这两个最后完成点火任务的海狼部众立即转身试图跳海逃生，但是其中一人尚未跃出船舷，便被飞来的一支箭正中胸口，惨叫一声便仰面朝天地倒回到了小船上，顷刻之间浑身上下便被点燃，烧成了一个火球，其发出的惨叫声传出了很远，直至最终抽搐着被烧成一团。

只有一个人还算是侥幸，最终投入到了海水之中，随即潜入水中，朝着远处拼命的游去，在很远的地方才冒出头，喘了口气，赶紧朝着己方的船只奋力游去。

再陈乾的这条福船，被两条火船钉的死死的，根本无法甩脱，大火燃烧起来之后，火舌猛烈的舔着福船的船舷，没用多长时间，福船船舷也被点燃，任凭船上的人如何浇水，也没法再把这样的大火浇灭。

周边的那些混江龙的手下们见此情景，不禁人人自危，对小狗一般冲上来的那些小船，更加忌惮了几分，一边拼命的阻击这些小船靠近，一边惊乱的对其冲撞进行规避。

海面上出现了一幕可笑的场景，一群大船却被一群小船逼得狼奔豕突，趁此机会刘一刀和独眼龙等人的六条大船，带着这些小船在混江龙的船队之中横冲直撞，居然趁机干掉了混江龙带来的几条小船，还撞伤了混江龙手下的一条海沧船，把混江龙好不容易才收拢起来的船队，又给冲了个七零八落。

当然海狼的小船也损失惨重，十几条小船这一会儿工夫，就被干掉了多一半，人员也伤亡了二三十个。

不过他们带来的战果却相当不小，除了点着了陈乾的座船之外，他们还成功的烧毁了另外一条混江龙手下的鸟船。

所以即便是这十几条小船全部完蛋，他们这一次的亡命冲锋也彻底值了，他们干掉的随便一条船，就足以补偿他们的损失了。

最重要的是他们成功的在刘一刀等人的掩护下，打乱了混江龙的企图，让于孝天争取到了更多的时间，将另外几条被隔开的混江龙的船包围起来一通胖揍。

不到半个时辰的工夫，混江龙的船队便被海狼和帮拳的群盗们赶了个四分五裂，最先被分割出去的几条船，在经过一番挣扎之后，两条船当场被烧毁，两条船上的海盗则弃械投降，连船带人被海狼俘获。

这时候于孝天也不再耽搁，在已经取得了彻底的数量优势之后，他更是得理不饶人，汇集了所有手下和同行们的船只，在海面上对剩下的混江龙的船队展开了一场大追杀。

（今日再次感谢stdx朋友的不吝打赏！多谢你们的支持！）

第二十八章痛打落水狗

混江龙这会儿哪儿还有心继续跟于孝天纠缠下去呀，他此次带来的二三十条船，在经过了一个多时辰的激战下来之后，已经是被打的七零八落，不算那些损失的小船之外，单是他鸟船以上的中大型船只，就已经损失了七条之多，这样的损失已经不是他能够承受的了，已经基本上让他损失了近一半的兵力。

这个时候他如果还想要翻盘的话，那么只能说他是彻底疯了，即便是他有心想要继续拼下去，他手下这会儿也不干了，这个时候他各船上的手下们，早已都被吓破了胆子，在没有得到号令之前，就已经纷纷转舵调头，朝着南竿塘的方向逃去。

混江龙着满目疮痍的海面，远远的可以到他弟弟陈乾的那条福船，这个时候还在海面上熊熊燃烧着，至于他弟弟陈乾的生死，现在他也根本无从知晓，混江龙扶着船舷，着恶狼一般朝着他围上来的那些海狼的船只，不由得仰天哀嚎了一声，无奈的下令船上的手下们调转船头，升起了全帆，全速开始朝着南竿塘方向退却。

于孝天这会儿可是得理不饶人，根本不容陈九就这么顺利的逃回南竿塘，一边下令孟疯子和另外两条受损的船只留下打捞落海的双方人员，同时押解俘获的船只和俘虏返回东痒岛，另一边则下令剩下损失轻微的船只，全部跟着他的海狼号，升足了船帆，全力追击混江龙陈九剩下的船只，不惜一直追杀他们到南竿塘。

这个时候已经是时间已经过了未时，进入到了申时，也就是下午四点钟左右，距离天黑还有相当一段时间，足以让他们再追杀混江龙一段时间了。

所以其余的船只上的海狼部众，包括刘一刀等那些帮拳的海盗们，这会儿各个都扬眉吐气了，一个个嗷嗷怪叫着在船上乱蹦，咋咋呼呼的起帆，吃足了风朝着落荒而逃的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追了上去。

混江龙这一战可谓是偷鸡不成蚀把米，非但没有将于孝天这个新人赶出福州沿海一带，反倒是被打了个一败涂地，损失惨重，短时间连翻身都没有能力，就不要说继续跟于孝天对抗了。

他瘫坐在船艙楼上面，目光都变得有点呆滞了，回头了背后依旧滚滚浓烟冲天而起的战场，几乎不敢相信，他居然就这么败了，明明双方实力差不多，可是没想到仅仅是一战，他就被人家打得这么惨。

他想不明白，以前跟他对抗了这么多年的鲨鱼帮的人，到了这个姓于的手下之后，居然变得这么厉害，一个个悍不畏死不说，那些海狼部众们cāo船

十分娴熟，而且对于那个姓于的下达的命令，几乎可以说是不折不扣的执行。

他们的船队进退有度，显得有条不紊，炮火凶猛不说，而且部众们心理素质极佳，每每都是将船只抵近到非常近的地方，才开始发炮，从不远距离乱打，更不会在没有获准发炮之前开火，如此一来虽然不敢说他们炮无虚发，起码也称得上命中率极高，大大压制住了他这边船上的炮火。

而且他们发炮速度快，船上还备有大量的火油罐，不管远战还是近战，都很厉害，比起之前的鲨鱼帮，这于海狼的手下们要更凶悍一些。

这也是这一战下来，他被打的落花流水的原因，虽然他自问之前并未太过轻敌，可是当真正跟对手见面之后，他才发现，还是大大低估了对手的实力。

现如今他只能夹着尾巴赶紧逃走，否则的话连他自己恐怕都要栽在这儿了，混江龙满嘴的苦水，但是却没人可诉，只能自己咽下这口苦水，带着手下凄凄惶惶的朝着南竿塘方向败退。

可是让他没有想到的是这个姓于的在占了这么大便宜之后，居然还不肯放过他，带着一大群船只，死死的咬在了他的背后。

双方在这个时候，船速已经都差不多了，一方是急于逃命，一方是死咬不放，就此在海面上展开了一场追逐战。

这时候那些轻巧灵活，船速较快的船只就占了便宜，速度最快的乌船很快就跑在了前面，但是行动稍嫌迟缓的福船就比较倒霉了，只能蹒跚缀在舰队后面，眼睁睁的着那些轻巧的海狼的船只渐渐的追近上来，却没有一点办法。

其实这次东痒岛之战，对于孝天来说，也有点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在他原来的计划之中，他并未想过能取得如此的战果，毕竟他的手下整合时间不长，cāo练的时间也不长，相互配合还没有达到他满意的程度，而且事先也就是干了几场偷袭，大部分部众相互之间的协调xìng还没有达到非常默契的程度。

所以他最初的计划不过是想着小挫一下混江龙的锐气，让他不敢再向南扩张，将其必回到南竿塘以北也就差不多了。

可是当现在的情况却让他喜出望外，他这次所获的战果，已经远远超出了他的计划，原本他还打算只要小挫一下混江龙就可以了，现如今却把混江龙打成了落水狗，于是他这才一不做二不休，趁他病要他命，下令全速对其追击。

一颗炮弹咣的一下砸在了混江龙船舷左侧，惊得船上的那些喽啰们惊呼一声，混江龙的脸sè变得更加铁青，心中大骂这个姓于的不是玩意儿，既然他混江龙已经败了也就罢了，可是这厮居然还是紧追不舍，这摆明了是要把他给赶尽杀绝了。

两条跑的最快的海狼的船这个时候已经一左一右的夹在了混江龙座船两侧，并且一起发炮开始炮击混江龙的座船，而混江龙座船上的手下们也绝不会坐以待毙，同样也cāo炮对着两侧海狼的船只还以颜sè。

毕竟混江龙的座船是一条不算小的福船，船上装有几门较大的火炮，拼火力的话，还真就不怵两边夹击上来的这两条海狼的船只。

只见混江龙的船上一通炮响，再他左侧的那条海狼的船舷下部，就出现了一个脸盆大小的窟窿，海水哗的一下就灌入到了他们的船体之中，逼得那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只得大骂着赶紧转舵脱离，躲到一旁堵漏去了。

如此一来结果让混江龙船上的喽啰们大为兴奋了一把，赶紧继续加速逃走。

另一条海狼的船见势赶紧贴上去，准备给混江龙船上丢几个燃烧瓶上去，惩治一下混江龙的手下们，可是这时候混江龙突然间令舵工向右急转舵。

高大福船的船首立即便斜着朝右切了过去，令右侧靠上来的那条海狼的船猝不及防，赶紧试图转舵躲避，可是却躲闪不及，左舷船头部分被混江龙的座船结结实实的擦碰了一下。

结果这条船也当即船体开裂了几条裂缝，咕咕嘟嘟的开始朝着船体内部灌起了海水，只得也忙不迭的逃到远处，去忙着自救去了。

就这么一路追，一路打，混江龙居然数次逃过了海狼们的围堵，还成功的击伤了三条海狼的船，始终没有被海狼们抓住尾巴当场揍死。

气的于孝天脸sè也是绿的，只能拿其余两条没来得及逃掉的混江龙手下的船撒气，带人围住了这两条运气不好的船，好一通猛揍，打的这两条船上的混江龙的手下们只得乖乖落帆投降，也成了于孝天的俘虏。

（今天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敬请大家围观！）

第二十九章谈判破裂

混江龙的脸像是被人搥了几巴掌一般，又青又红，着南竿塘湾子外面一字排开的海狼的船队，把他堵得死死的，而这个时候湾子里面只稀稀落落的躲了几条各型船只，其中有些船还带着伤，所有他的手下，这个时候脸上不是如丧考妣，就是流露出一脸的惊恐神sè。（无。）

总之这会儿回到南竿岛的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一个个都如同丧家之犬一般惶惶不安，不知道下一刻他们要面临的命运又是什么。

“大当家，这么下去不是办法呀！他们堵在这里，是想要把咱们赶尽杀绝呀！不成的话，咱们就给他们服个软，回双峰岛吧！”一个混江龙的亲信手下，凑到混江龙身边，小心翼翼的对混江龙说道。

混江龙这会儿是又惊又怕，也没力气跟这手下发火了，摇头道：“有那么容易吗？他们的架势，这是不想就这么算了，咱们现在服软，他们能放的过咱们吗？”

“这事儿也不是没一点余地！好歹现在咱们虽然吃了亏，可是他们想要把咱们给灭了，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儿，湾子就这么大，咱们不出去，他们也不敢进来，他们总不见得能一辈子都守在这儿！

更何况咱们虽说前段时间到他们地盘上闹了一番，但是却没有真正得罪那姓于的，这次就算是咱们有错在先，他们也杀了咱们不少弟兄，也该出气了，更何况他们也毁了咱们不少船，便宜也占了不少，也该知足了

只要咱们答应他们回去福宁州那边，以后不来找他们的麻烦，估摸着那姓于的应该能答应咱们的要求！”那个手下对混江龙继续小声说道。

混江龙又了在湾子外面一字排开的海狼的船队，无奈的点了点头道：“要是他姓于的能答应的话，这南竿塘还给他们也罢，败了就是败了，咱们也没啥好说的！只是谁去跟他们谈呢？”

那个劝混江龙的手下立即拍胸脯道：“只要大当家想好的，小的愿意去找那姓于的说，没有啥解大不了的，等回头咱们东山再起之后，再来找他们报仇也不晚，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

混江龙无奈的再次点头答应了下来，即便是他再不情愿，也很清楚现在他的处境，虽说他在福宁那边还留有一些实力，但是眼下来，即便是他留在这里，把福宁那边的所有手下和船只都调来，也不见得就能扳回这一局。

所以这个手下说的不错，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这南竿塘一带本来以

前就是鲨鱼帮的地盘，现在自己吃了败仗，吐出来还给这个于孝天，也没啥大不了的，凭着他的实力，即便是回福宁那边，还是他的老大，谁也不能拿他怎么样。

于是他再一次点头答应了下来。

于孝天驻足于南竿塘外面，这时候感觉神清气爽，几个月下来的忙碌，总算是得到了巨大的收获。

以前在他眼中属于惹不得的混江龙现如今也成了他的手下败将，被灰溜溜的赶回到了这里，如同困兽一般多在湾子里面，连头都不敢冒一下。

但是到了这里之后，他也面临了一个问题，那就是他未能在来这里之前，在路上将混江龙一打尽，还是让这厮得以逃脱，逃回到了南竿塘。

到了这里之后，事情就不那么好办了，混江龙半年多来的经营下来，已经在南竿塘上建起了一座寨子，虽然这座寨子不大，但是对于他们这样的人来说，想要攻取下来，却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而且这里的湾子不算大，他也不能带着所有船冲进去，把混江龙给灭了，里面的空间根本无法让他施展，即便是能把混江龙在这里残存的船只灭掉，困兽犹斗之下的结果，他最终也会损失惨重。

长期围困就更不用想了，混江龙在这里可以遮风避雨，只要来一场大风浪，他就要赶紧拔腿走人，到时候还是拿混江龙没有办法。

正在他和王宏等人商议接下来怎么办的时候，上斗叫道：“湾子里面出来了一条混江龙的小船，朝着咱们过来了！”

于孝天扭头了一眼，开口道：“不必紧张，放他过来，估摸着是混江龙派来谈判的，先他们怎么说再说吧！”

两刻钟之后，于孝天总算是听完了这个混江龙手下提出的条件，摸着下巴想了一阵之后，摇摇头道：“你回去吧！现如今你们是什么处境，恐怕你们自己很清楚！你们提出来的这条件，恕于某无法答应！”

我的要求是，你们现在立即无条件撤出南竿塘，退回到福宁一带，今后以黄岐角洋屿为界，永不踏足洋芋以南之地！这是第一条！”

第二条，你们撤离的时候，只能带上随身物品，不得再动岛上任何东西，哪怕是一草一木，岛上寨子包括寨中所有物资，全部就地移交给我！我可以放你们离开！这是其二！

其三，你们今后必须保证，凡是挂海狼旗的我们的船只，通过福宁一带的时候，必须要确保我们船只的安全，不得骚扰我的船只和船队！否则的话我就会带弟兄们去再找你们算账！

至于你们说的送我纹银千两，放回你们的人，这件事免谈，老子不缺银子，区区千两纹银就想打发老子，你们还真当是打发叫花子吗？

至于放人的事情，我可以考虑，有人要是愿意回来继续跟着你们大当家的话，我可以放人，但是一个人二十两纹银，按人头算，有多少算多少

如果你们答应着三个条件的话，那么这次的事情就这么办！否则的话，你们自己承担一切后果！

你可以回去了！告诉陈九，答不答应都在他一念之间，这次是你们先来犯我的，怪不得我于某什么，你们这段时间也捞了不少，该吐出点了！送他走！”

说罢之后于孝天一摆手便让人将这个被派来谈判的家伙赶下船去。

原来这个家伙过来之后，并未直接提出将南竿塘交还给于孝天，他们自行撤走的条件，而是给于孝天提出来，他们愿意给于孝天赔偿纹银千两，同时他还要求于孝天放还俘获他们的人员，以此请于孝天退兵。

所以于孝天根本就没有多加考虑，就直接回绝了混江龙提出的条件。

这个被派来谈判的家伙，无奈的只好坐舢板返回了湾子里面，把于孝天提出的条件回报给了混江龙。

混江龙一听就勃然大怒了起来，当即拍案而起，狂吼着表态不答应于孝天这过分的要求。

现如今南竿塘的寨子里面，堆放了不少他们近期在闽江口和海山岛一带虏获来的财货，粗估一下，价值也不止几千两银子，如果卖的好的话，价值过万都不一定，这些东西够他们吃喝一年都没多大问题了，可是现如今于孝天狮子大张口，居然要一口吃掉。

而且于孝天还让他们把寨子留下来，这寨子可是他费了好大力气，又是抓劳力又是搞材料，费了大半年的工夫，才建好的，现如今姓于的居然也要让他原封不动的留下来，以后一旦姓于的派人进驻这里的话，他再想越过南竿塘南下，这儿就成了一个楔子，再不好拔掉了。

还有，最不能接受的是姓于的要求今后他们海狼的船北上通过福宁一带的时候，他的人不得对这些船只骚扰，这更是让他无法接受，传出去的话，

以后他就丢人丢大了。

其实于孝天说是三条，实质上却提出了四条，还有一条是让他拿钱赎人，放回来一个人，就要付给姓于的二十两银子，他混江龙虽然不算穷，可是也没有到钱多的朝海里面扔的地步，这些喽啰们那儿值二十两银子一个呀！

现在人最不值钱，陆上买个丫鬟也就是二十两银子，破烂汉子根本不值钱，更何况他需要人的话，大可去岸上强行去绑，去抢，也不用花钱，根本不用再拿钱去姓于的手中赎人。

所以这几条他一条都接受不了，当即便回绝了于孝天的要求，连答复一下的兴趣都没有，事情就此僵在了这里。

于孝天带着船队在湾子口部外面等了两个时辰，却没有等到混江龙回复，于是于孝天的牛脾气也上来了。

“妈的！这个陈九是敬酒不吃吃罚酒！居然就这么把老子们给晾在这儿了！他这是不见棺材不掉泪呀！”

好吧！他既然不识时务，那么咱们也别跟他们客气！他们以为躲到湾子里面老子就拿他们没法子了吗？

别忘了，老子手里面还有两门红夷大炮没请出来让他们见识见识呢！来人，准备红夷大炮！再给老子敲打敲打他们！

去告诉李大嘴，就说我的命令，让他和手下的战兵给老子准备！老子要强行登陆南竿塘！让他们给老子抢一块桥头堡过来，老子就不信了，咱们现如今这么多人还拿不下这混江龙！”

（第二章到，大家验货吧！呵呵！顺便求个打赏成不？）

♂♂

第三十章战兵的第一次露面

等于孝天说出这些话之后，就已经代表了他决心已定，铁了心要拿下南竿塘了，对于他这个决定，手下们也都没有什么意见，毕竟他们刚刚经历了一场大胜，士气和自信都已经高到了爆棚的程度，面对着小小的南竿塘，他们还真就不怎么怵这混江龙。

接下来一天时间里，于孝天手中仅有的两门红夷大炮，被架在了两条最坚固的福船船首位置，炮口对准了湾子里面的那些开始了炮击。

这两门红夷大炮，都是当年鲨鱼帮击败官军所获，炮长近两米，口径超出一百毫米，如果和西方火炮相对比的话，大致应该算是八磅炮，重量都接八百斤，如果和现在西方的舰炮相比的话，这两门炮恐怕只能算是小家伙，可是眼下对他们这样的海盗来说，却已经是大杀器了！

之前鲨鱼帮把这两门炮放在岛上的扼守水寨使用，但是于孝天觉得这是暴殄天珍，于是便下令将这两门炮放在了他和王宏二人的座船上，同时加固了船首位置的甲板，以防开炮的时候后坐力震垮了甲板，这才让这两门炮上了船。

东痒岛一战的时候，这两门炮都发挥了不错的作用，打的不但准，而且狠，只要命中敌船，起码能在敌船上开出一个大窟窿，只是当时战场上混乱，所有人没有太过注意这两门炮发挥的作用。

现如今于孝天令这两门炮轮番开火，不惜拿出所有的储备炮弹，轰击湾子里面的混江龙的船只。

两门炮的炮手这下忙活了起来，把吃奶的力气都用了出来，不断的给这两门炮装填，发shè，再装填……

湾口外面距离湾子里面的距离大概是**百米左右，这样的距离其它的明代旧式火炮，根本打不到湾子里面，但是这两门红夷大炮的shè程，却没有问题。

经过于孝天在南nì岛实际检验，这两门炮如果使用一般的粉状火药的话，最远shè程大概在两里左右，使用质量好的粒装火药的时候，shè程可以提高到三里以上，也就是一点五公里的距离，但是远达不到历史上明朝官员吹嘘的那样，可以打到十里远的距离。

可是对付湾子里面躲藏的混江龙的船只，这样的shè程还是没有多大问题的，而且红夷大炮上都装有照门和准星，为jīng确瞄准发shè提供了可能，只是打这么远的情况下，已经超出了这两门炮的有效shè程，炮弹的jīng度已经

无法得到保证了。

而且现在因为在船上处于一种不稳定摇摆的状态，超出四百米之后，即便是红夷大炮的准头也基本上没有多少了。

所以他们在湾子外面炮击湾子里面的混江龙的船只，只能是个大概，并不能确保准确命中，这也是历史上许多西方国家在这个时代规定，海上交战的时候，开炮的距离不能超出四百米的原因。

因为四百米已经是海上交战时候，可以保证命中率的最远距离了。

不过现在于孝天也没追求太高的jīng度，这样的炮击行动不过还是威慑xìng的炮击，目的只是为了给湾子里面躲藏的混江龙施压罢了，至于落在什么地方，打不打得着混江龙的船，那就全凭运气了。

所以这一天下来，仅有的两门红夷大炮打打停停，每门炮打几发之后，都要停下来降降温，要不然的话炮身就会太热，另外即便是炮身可以承受，炮弹和火药也太浪费了。

这一天下来，这两门炮倒也没有太多建树，毕竟距离太远，大多数炮弹都打到了湾内的海水之中，只有少数炮弹命中了湾子里面的船只。

不过即便如此，也把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吓得不轻，他们以前没有料到，于孝天手中居然又这么厉害的大杀器，居然隔着这么远的距离，还能把炮弹打到他们的船上。

所以他们意识到于孝天手里面肯定是有红夷大炮，这样干挨打，却不能还手的滋味，想必所有人都清楚，每个混江龙那边的人都憋屈的要死，生怕下一刻就有炮弹落在他们的脑袋上。

人如果突然间挂了的话，也没什么好怕的了，但是如果让人长时间处于高压之下，不知道会不会下一刻挂掉，这种感觉可是能让人发疯的。

混江龙自诩是海上的枭雄，心理素质应该比较好，可是他却不能保证手下们的心理素质都跟他一样好，一个白天下来之后，他手下的士气就彻底跌到了裤裆里面了，绝大多数人都藏到了船舱里面，像鸵鸟一般抱着脑袋挨揍，根本没人有兴趣再在甲板上观望外面的那些海狼的船只。

到了晚上之后，混江龙就发现手下已经不能用了，他下达号令，基本上没人执行，湾内变得死气沉沉的一片，就连做饭的伙夫，都没兴趣去做饭了，几乎所有人都目光呆滞的坐着或者躺着，连饥饿都感觉不到了。

好不容易一夜总算是熬了过去，混江龙手下又有人劝陈九接受于孝天的

条件，现在要钱没有，只要他们能离开这里就成。

可是出言想劝的人立即便被混江龙气急败坏的一刀砍了，吓得其他人也不敢再多说什么，就在上午的时候，忽然间有人对混江龙大叫道：“大当家快，他们的船要靠岸！”

混江龙心中一惊，赶紧冲到船舷处手搭凉棚朝着湾子外面望去，果不其然，几条海狼的船不知什么时候居然已经靠到了湾口的东南角，等他们发现的时候，这些船上都放下了舢板，有不少人挤入舢板之中，正在奋力划桨，朝着岸边冲去。

混江龙的心咣当一下就沉了下去，不等转身就大叫到：“快，派人去挡住他们！不能让他们上岸，各船都给老子开炮，挡住他们！快！”

混江龙很清楚这会儿他的处境，虽然他在岛上有寨子，但是却控制不住所有的地方，一旦让这些海狼的人上岸的话，他们只需要在岸上抢占一块地方，从船上卸下两门红夷大炮，接下来不用太费力气，就能把他湾子里面的这几条船给打的灰飞烟灭。

他起初以为，这个于海狼用炮朝着湾子里面轰，不过只是为了给他施压罢了，想要逼着他答应他提出的条件，可是现在他到如此情景，已经不这么想了，于海狼这是摆明了要把他赶尽杀绝了呀！

于是他不敢再有半丝怠慢，赶紧派人从各船上抽人下船，另外把寨子里面守寨的几十个人也调出来，赶往海狼试图登岸的地方，争取在海狼立足未稳之前，把这些家伙给打回到海里面去。

可是混江龙的动作还是慢了一点，他们发现的有点晚了些，等他们召集好人手之后，百十个海狼部众已经下了舢板，登上了海岸，并且开始在海边列队，朝着岸上挺进。

湾子里面的几条混江龙的船，这会儿也开始移动了起来，试图炮轰这些登岸的海狼们，可是等他们调整了船只之后，却发现海狼部众很狡猾，选择登岸的地方，是他们火炮shè程之外，如果他们想要发炮的话，就必须要到湾口一带，可是那样的话，他们就把自己又置于外面一大群海狼的鼻子下面，成了人家的炮靶子。

所以湾子里面船上的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只能干瞪眼，却不敢朝着湾口一带移动，只能眼睁睁的着这些海狼部众们安安稳稳的上到了岛上，在岸边列开了阵列。

倒是海狼的几条船就在他们背后的海面上，距离海边很近，船上的火炮刚好够得着岸上，可以直接发炮轰击岸上。

这个时候混江龙的一个亲信手下也带了一二百人赶到了岸边，远远的先停了下来，观望了一下岸边的这些海狼部众。

他们抬眼望去，发现这些海狼部众跟其他船上的海狼部众不太一样，每个人身上都穿了一件不出是什么皮料做成的厚实皮甲，其中一部分人手中持有一面蒙皮盾牌，还有部分人持有长枪，但是更多的人则是持握的火枪，其中有二十几个人一眼便可以看出来持的是鸟铳。

这样的装备质量让人很是有点担忧，因为即便是官兵也不见得能比他们的装备好到哪儿去，甚至于还大不如他们的装备质量。

不是这些混江龙的手下不明白，其实这百十个上岸的海狼部众，正是于孝天专门挑选出来的战兵，这些人不固定于某条船上，平时也不怎么参与在船上的训练，主要的时间都呆在南rì岛上，跟着李大嘴接受陆上交战的训练。

于孝天对这些人很是重视，将手头上大部分火铳、鸟铳等交好的火器抽出交给了他们使用，所以这些人的火器装备量接近了总人数的三成以上，其余的人等也都装备的是刀枪盾牌，并未给他们单独再装备弓箭等物。

前端时间这些人就全部在南rì岛上整rì接受陆上的cāo练，这次于孝天带人来东痒岛和混江龙交手，也把他们带了过来，只是海战的时候，这些人都留在东痒岛，直等到于孝天带船队在海上击败了混江龙之后，才派人到东痒岛将他们也调了过来。

他们是乘坐几条俘获的船只过来的，所以到的比较晚，于孝天让他们来就是作为一个备份，不成的话就让他们充当先锋，上南竿塘跟岛上的混江龙手下交手，夺取混江龙在岛上的寨子。

没想到这一次果真还用上了这些家伙，得令之后现在的战兵队队长李大嘴，副队长孟飞很是兴奋，当即便带船偷偷摸摸的缓缓靠近了海岸，突然间放下各船的舢板，带着人冲到了南rì岛上。

（还是要鸣谢stdx兄弟的打赏！）

第三十一章战兵发威

就在于孝天决定启用战兵开始登岛行动之前，王宏等人作为副手，观察了岛上地形之后，帮着于孝天为这些战兵们选了个不错的登陆地点，他们选择的这处登岛地点，既让混江龙船上的炮够不着他们，有可以让己方船上的炮可以支援他们。

所以他们上岸之后，可以说是无恃无恐的在岸边列队，一点也没受到混江龙船上的sāo扰。

至于他们身上的皮甲，其实不是什么稀罕玩意儿，于孝天手中现在大量的鲸鱼皮，这些鲸鱼皮又厚又韧，虽然没有生牛皮那么硬，可是也可以作为制作皮甲的原料使用，所以近来他就干脆就地取材，利用这些鲸鱼皮给这些战兵们制作了一批式样简单的皮甲，最起码给他们的胸腹肩膀、大腿等重要位置提供了一些有限的防护。

这样一来，他们一旦碰上了光膀子的敌人的话，自己挨一刀估摸着事情不大，还一刀的话，对手估摸着就惨了，相对来说不但有效的提高了战兵的士气，还给他们提供了不错的防护。

难怪那些混江龙的手下看到他们之后有点发愣，远远的收住脚步，对他们进行打量着。

“火枪手装弹！”鬼脸孟飞手持一把单刀，高高举起大声吼道。

那些持握着火枪或者鸟铳的战兵们立即将枪下肩，从身上取出竹管分装好的火药，咬掉竹管的塞子之后，将管子里面的火药倒入到了铳口，接着填入了一颗事先准备好的铳弹，从火枪上拔出捌杖，塞入铳口用力的将枪管之中的弹药捣实。

之后他们托起火枪，取出牛角瓶子对着火门倒入了一些引药，用拇指按实了引药，开始摇燃火折子将火绳点燃，卡在了张开的机头也就是鸟铳的龙门上，做好了发shè前的准备。

这时候，所有火枪手再次将火枪上肩，正好把点燃的火绳放在嘴边，小心的用嘴吹着火绳，保持火绳不会被熄灭。

就在这帮海狼的战兵忙活着准备的时候，那边混江龙的手下们也开始有了动静，在混江龙亲信的鼓动下，他们忽然间发出一声大吼声，各个都嗷嗷怪叫着挥舞着手中五花八门的兵器，一起拔足朝着这些登岸的海狼部众们冲了过去。

混江龙派他们来的时候有话交代给他们，不让他们给这些登岛的海狼部众留机会，争取一下就把他们冲垮，直接把他们赶回海里面去，省的被他们抢到了岸上，把大炮也下到岸上来，到时候他们就麻烦大了。

“瞄准！”负责掌管火枪手的鬼脸孟飞再次举刀，大声吼道。

二三十个持着鸟铳、火枪的海狼部众立即集体向前迈步，同时分成了三列，前后左右都留出了一些空间，第一排火枪手立即便将火枪放平下来，开始朝着迎面冲来的那些混江龙的手下们瞄准了起来，同时还要小心的盯着火绳，不敢让火绳熄灭，以免造成瞎火。

对于cāo练火枪兵这种事情，于孝天不能说有什么经验，在来这个世上之前，他最多也就是偷偷玩儿过两把土狗，根本没接触过这个时代的火绳枪。

可是没吃过猪肉，不代表着就不知道猪是怎么跑的，旧时空里面的电影电视之中，对这个时代火枪应用的战争片，演示的多了，于孝天当然知道这个时代的火枪手应该怎么排布，怎么才能发挥他们最大的威力。

武器造就了战术，三段击这种shè击方法根本就不是什么新鲜事，明朝时代不光是rì本人知道三段击是什么，中国人当然也知道怎么用，所以于孝天当然也很清楚怎么cāo练手下火枪手进行三段击了。

这二三十个火枪手被分成了三排，第一排在敌人接近到五十米左右的时候，便听到了孟飞一声大喝，于是接二连三的扣动了机括，卡在龙头上的火绳啪嗒一声便落在了火门之中，火绳随即点燃了药池之中的火药，进而引发了枪膛之中的火药。

只听前排的火枪手随即发出了霹雳啪嚓一阵铳响，滩头上马上就扬起了一片的硝烟，实心的铅丸立即便从喷火的枪口中疾飞了出去，第一排火枪手根本不去观察到底他们打中了没有，掉头便回到了后列，将第二排火枪手让到了前面。

第二排火枪手随即一起成排放平了火枪，将枪口对准了来敌方向，也不做太多jīng确瞄准，随着孟飞一声大喝，便再次开始击发。

如此三排火枪手很快就全部发shè完毕，再看对面冲过来的那些混江龙的手下们，这会儿可就惨了。

虽然这帮海狼的火枪手因为火枪jīng度以及训练的缘故，准头不能说很准，但是谁让混江龙的手下是一窝蜂用密集队形冲锋呢？

结果只要弹丸打的不是高了或者低了，面对这样的人群，弹丸也基本上落空不了多少，二三十个火枪手之中，有七成左右的人成功击发，其余的人

因为各种原因，出现了瞎火的情况，这让孟飞很不满意，忍不住咒骂了一通这些手下的火枪手。

不过即便如此，打出的弹丸也有二十发左右，冲在最前面的几个混江龙的手下喽啰，当即便惨叫身上喷着血扑倒在了冲锋的道路上。

吓得后面的那些喽啰们忍不住腿肚子就开始转筋，脚步随即也慢了下来。

这时候第一波发shè的火枪手已经完成了再次装填，再一次回到了前列，将火枪平放了下来……

海滩上霹雳啪嚓的一片铙响，接着就是接二连三的人的惨叫声，五十米的距离，成了这些混江龙手下们的绝地，不多会儿工夫，便有二十多个人中弹被打翻在了前进的途中。

混江龙的手下们没有想到海狼部众居然如此厉害，这一下算是被彻底吓住了，不知道是谁惊恐的发出一声大叫，有人掉头就开始朝回跑，于是带动了其它那些喽啰们，一窝蜂的就cháo水般退了回去。

气的混江龙在船上跳着脚的大骂不已，下令让人再次去告诉那些手下们，如果再有人胆敢临阵脱逃，就给他就地砍头，令他们再继续冲击滩头上的那些海狼部众，必须要把他们打回到海里面去。

李大嘴冷笑了一声，看着面前倒了一地的混江龙的手下们，嘴角露出了一丝得意洋洋的笑容，扭头对孟飞笑道：“我说鬼脸！这混江龙的手下也太他娘的松了点吧！老子这边还等着他们冲过来呢，却被你小子一个照面就给干了回去！nǎinǎi的，照这样，老子就没得玩儿了！”

孟飞也不介意李大嘴叫他鬼脸，反倒以此为荣，因为连于孝天现在也叫他鬼脸，渐渐的这反倒成了他的标志了，听了李大嘴的话之后，孟飞怪笑了起来，收刀入鞘道：“就地休息，nǎinǎi的，刚才谁他娘的瞎火了？还有，我刚才看见有人居然忘了把擀杖拔出来，连擀杖都他娘的一块儿打飞了出去，一会儿再跟你们算账！

李大嘴，你还别说，大当家真是神人了，居然连这都会，三段击！真是厉害！哈哈！根本不给混江龙手下喘息的机会，nǎinǎi的，你就歇着吧，一会儿他们敢过来，老子还把他们给打回去！”

李大嘴撇撇嘴道：“你小子就得意吧！说你胖，你他娘的还就喘上了！你也别得意太早了，要是那帮王八蛋冲过来的话，你小子照样要躲到老子后面去！

小心点为妙，别yīn沟里翻船了！一会儿招呼后面的船，给咱们帮帮忙，他们要是再敢上来，先轰他们几炮再说！

大当家可是丑话说前头了，咱们上来，不能死人多了，最多三个，超出三个的话，回去咱俩都吃不了兜着走！让船上的那些家伙也看看咱们的厉害，别他娘的丢人现眼就成！

也别让他们闲着看热闹，该给咱们帮忙，不能让他们省了！嘿嘿！”

他们俩的说笑声让这百十号子手下jīng神都为之放松了下来，刚上来的时候，这帮家伙们还真是很有点紧张，以前他们没这么干过，要是跟人动手，都是一窝蜂的一起上，打赢的话，就使劲的打，打不赢的话掉头就跑拉倒。

哪儿像这样，还要列队，还要集体行动，不能有一丝乱动，要等着对方冲过来再说，这样让他们个个都压力山大，不知道这么干成不成。

那些火枪手更是紧张，虽然他们手里面有火枪，可以远距离朝着对方开火，可是他们就怕对方冲到眼前，他们手里面的火枪就变成了烧火棍了，只能靠着其它那些兄弟来保护他们。

结果刚才一个照面，他们居然只靠着火枪手就把混江龙的手下给打退了回去，还撂倒了对方二十余人，这样的结果连他们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现如今听着两个头头之间的说笑声，这帮家伙也都跟着笑了起来。

最初上岸时候的那种压抑不安的感觉，随着这样的笑声也顿时烟消云散了。

第三十二章认输

至于那些混江龙的手下们，这会儿本来就士气低落，混江龙让他们过来玩儿命的时候，他们不情不愿，但是上命难违，他们不得不冲上去，结果让他们没想到的是被人劈头盖脸的就揍翻了一群，剩下的带着无限的恐惧，落荒又逃了回去。

他们这些海盗，说实在的素质很差，打顺风仗的时候，你看他们各个都龙jing虎猛，可是一旦遇上硬茬子啃不动的话，再看他们一个比一个狗熊。

他们出来混是为了吃饭，而不是为了跟人玩儿命，碰上比他们厉害的，他们自然而然会先选择保命再说，很显然今天他们都认为，碰上了比他们硬的多的对手了。

所以打不过就跑，这是海盗们的传统，秉承着这样的优良传统，混江龙的手下们要是不跑的话，那就真是见鬼了。

被混江龙派来的那个亲信，这会儿也是惊魂未定，刚才别看他咋呼的最凶，可是他却跑在了最后，美其名曰可以监督其他人，实质上他已经将自己置于最安全的地方了。

看着自己带的这些喽啰们，还没有冲到对手面前，就被人家霹雳啪嚓的放翻了一片，他自己也吓得腿肚子转筋，有人一跑，他自己也忘了该干什么了，等跑回去之后，他才发现，他比任何人跑的都不慢，基本上夺得了三甲是没有问题的。

当混江龙派人过来，再次传达陈九的命令之后，这个亲信手下脸都绿了，强打jing神把气撒到了手下的头上，连踢带踹的将手下都赶到了前面，指着他们大骂道：“刚才是谁他娘的先跑的？大当家可都看着呢！要咱们必须要把这帮王八蛋给打回到海里面去，这次谁他娘的要是再敢先掉头跑的话，老子就对他不客气了！”

大当家可是有言在先，临阵脱逃者杀！老子认识你们，老子手里面这刀可不认识你们，给老子上！不把他们撞到海里面去，大家伙谁都别想回来！

哇呀呀……给老子冲呀！”

说罢之后，这厮便哇哇大叫了起来，做出了拔腿要冲的架势，可是他的架势是拉开了，抬头一看，那些手下们这会儿却都盯着他看，却没有人在他的招呼下，真格的朝前冲，倒是他自己架势拉的太满，险一些闪了腰。

这个场面可以说太可笑了，当头的只是作态，却不敢第一个朝前冲，剩

下的人一个个大眼瞪小眼，都相互看着，就是没人动腿。

这一下把那个头目给气懵了，拿着刀背开始在人群里面乱抽了起来，一边抽一边破口大骂，眼瞅着自己要是不超前冲的话，手下人不会跟着他朝前上了，这厮无奈之下，只得把心一横，咬着牙道：“这次都看好了，老子走前头，崔狗子你给老子在后面盯着，谁要是不跟着老子上的话，就给老子剁了他！nǎinǎi的！走了，跟着老子呀！哇呀呀……”

说罢之后，这厮又一次哇哇大叫了起来，但是这一次他没有再惺惺作态，而是当真朝前拔腿冲了出去。

剩下的那些喽啰一看，得了，当头的已经上了，他们也不能再看着了，于是也都只好再一次狂叫着，挥舞着手中杂sè的兵器，再一次跟着那个头目，朝着海边的那群海狼的部众们冲了过去……

混江龙跌坐在了甲板上的椅子中，看着远处的海滩上狼奔豕突的手下们，不得不接受了这个现实，他派去的近二百人的手下，经过三次死命的冲锋之后，非但没有把登岸的那些海狼部众给撞回到海里面去。

相反，三次进攻，他手下都是损失惨重，这帮海狼部众很显然经过很严格的cāo练，组织xìng很强，远距离就用火枪打，不等他的手下冲到近前，就被打死打伤了不少。

第二次他手下攻上去的时候，对方却yīn损的让他们船上发炮，结果一通乱炮下来，带头的那个亲信当场就被对方打杀在了阵前。

第三次他换了人去督战，总算是好不容易带着人冲到了这帮海狼部众的近前，对方放足了排枪之后，却把长枪手和刀斧手给换上，一通长枪乱捅，接着就是刀斧手抡刀猛剁，他的手下损失惨重，当场崩溃。

结果这帮海狼部众还不善罢甘休，居然趁势发动进攻，一鼓作气将他派去的一二百手下，打的是狼狈逃窜，还有几十个手下当场就跪地投降了海狼部众，被押送回到了他们的船上。

混江龙这下算是彻底知道了海狼的厉害，人家很显然要比他陈九要高明不少，在海上人家不弱，到岸上人家更厉害，这仗真真是没法打了。

他有心想要认输，接受于孝天提出的条件，可是又觉得面子上实在是挂不住，有心想要再派人去把登岸的那些海狼部众赶回海上，可是现如今他手底下已经没有什么人用了，而且船上的这帮手下们，这会儿已经快被吓破胆了，即便是他下令，也不见得有人会遵命前去再跟那些海狼部众们死战了。

搞不好的话这么一遍之下，手下真就会有人当场哗变，到时候他就真的

不好说了。

就在他还犹豫不决的时候，有人在此叫道：“大当家！快看！他们从船上卸炮了！”

陈九仰起头，瞪着血红的双眼，朝着海上望去，结果看到两条福船已经靠近了他们登岸的地方，正在从船上把什么东西吊放到几条舢板拼起来的筏子上，东西很重，不用猜也知道，肯定是两门红夷大炮。

混江龙重重的朝着船舷上擂了一拳，手都被当场硌破了，鲜血顺着指缝朝下流，但是他却没有感到丝毫的疼痛感，只是等着血红的双眼，死死的盯着远处的海狼们在忙活着。

“大当家……”

“别说了！我知道你们想说什么，都别说了！老子答应他的条件就是了！你去告诉那姓于的，老子这次服输了！算他狠！老子从今以后不再踏足这边半步！……”陈九突然间爆发了出来，双手挥舞着对着靠近他的那些手下们狂吼了起来。

于孝天折腾了半天，好不容易才把船上的红夷大炮卸到了筏子上，但是没多长时间，就让人停了下来，又令手下们把筏子吊到了船上。

忙活了半天的众人心有不甘的只能接令，再次将两门红夷大炮吊回到了各自的船上，开始缓缓驶回到了湾子外面，抛锚停泊了下来，将炮口再次对准了湾子之内。

一队队海狼部众们划着舢板抑或是转乘小船，开始登岛，在马泉的率领下，开始接管南竿塘的所有地盘。

那些宣布投降的混江龙手下们，一个个垂头丧气的抬着他们的伤员，各自回到了他们的船上。

让他们倍感屈辱的是这还不算完，为了防止混江龙和他的手下耍诈，于孝天还特令手下部众，分头登上混江龙的船只，对他们的船舱进行一次排查，除了留下他们必需品之外，其余的东西包括船上的火炮，都要卸到岸上，方能获准离开。

这也是于孝天在混江龙彻底服输之后，另外加上的一条，以为了防范陈九和他的手下们出尔反尔，离开的时候偷袭海狼为由，要求混江龙投降可以，但是必须要把船上的火炮都给留下，仅仅允许他们带一些刀枪斧头以及弓弩之类的冷兵器，作为防身之用，实质上等于是一定程度上将其解除了武装。

到了这个时候，混江龙深知反抗已经没有意义了，他已经等不到留守在福宁那边的手下来为他解围了，与其继续顽抗下去，一股脑的被人干掉在这里，倒还不如先保住自己仅存的这些船只和手下们，安全离开这里返回福宁州那边的双峰岛拉倒。

所以他只能无奈的接受了这条让他和手下们倍感屈辱的条件，准许海狼派人登船检查，将船上所装货物以及火炮火药等物都卸到岸上，这才夹着尾巴灰溜溜的离开了南竿塘。

于孝天这还不算完，在陈九答应投降之前，还煞有介事的找来了纸笔，先由他捉刀写了一份和约，将此次他们商议好的条件全部开列出来，然后让随船前来这里的识字的手下，照着他所写的这份和约草稿，重新修饰了一番措辞，一式书写了两份，让混江龙陈九在上面签字画押，一份他收起来作为证据，另一份交给了陈九，让他保存。

陈九不得不照办，七扭八歪的在这份和约上签下了他的名字，又按上了指印，等签字完毕之后，看着于孝天的手下得意洋洋的拿着另外一份和约离开之后，陈九一把便将留给他的那份和约扯了个粉碎，扬手丢到了海水之中。

于孝天背着手，一副志得意满的神态，站在船舷处，看着陈九的座船缓缓从他的座船一侧驶过，满脸带着微笑抱拳对混江龙陈九笑道：“抱歉了陈兄！咱们来日方长，改日再见了！恕不远送，陈兄一路走好！”

陈九的脸sè就不用多加描述了，这会儿可以说要多难看有多难看，眼里面几乎要喷出火来，狠狠的盯了于孝天很久，一句话都没有作答，就这么缓缓的带着他的残兵败将们驶离了他们占据时间并不算很长的南竿塘，朝着福宁海面方向转舵驶去。

第三十三章囚徒

热闹了半年时间的福州沿海一带，随着海狼帮在东痒岛大败混江龙一战之后，算是又一次平静了下来。

原来暗流涌动的各方势力，在这一战尘埃落定之后，都明白了该作何选择，也明白了今后很长一段时间里，福州一带的海上谁才是真正的大佬。

那些观望风头的商贾们，这个时候纷纷向于孝天伸出了他们的橄榄枝，原本几乎无人问津的南rì岛，现如今成了商贾们的朝圣之地。

于孝天在接管南rì岛之后，就在南rì岛上靠海的位置选择了一块相当大的地方，作为了今后商贾入住之地，可是在东痒岛一战之前，这里除了李宜为了表示他跟于孝天的合作关系，在这里圈起了一块地方，作为李家的商栈之外，再无一家海商前来这里置地。

但是在得知海狼在东痒岛大败混江龙，并且把混江龙陈九逼离南竿塘，乖乖退回了福宁那边，而且还迫不得已之下，被逼给海狼签下了一个屈辱到极点的和约之后，这些海商们就明白接下来他们该做什么了。

之前于孝天就已经通过各种途径将消息传给了这些海商，大练岛太小，并不适合作为一个商埠之用，海坛岛够大，但是名义上还是在官府实质控制之下，只有他的南rì岛，不大不小，虽然名义上是福州府辖下之地，可是实质上却是一个化外之地，没人能管得着他，所以只有南rì岛才是最合适作为商埠的地方。

其实这些优点海商们各个都心知肚明，要不然的话之前也不会有人试图在鲨鱼帮控制南rì岛的时候，就在南rì岛上做买卖了。

只是张虎之前不懂得这个生财之道，从来都言而无信出尔反尔，以至于这样的生意只处于萌芽之中，始终无法发展起来。

现如今他们之所以犹豫，还是担心这个于海狼会像当初张虎那样言而无信，花钱在南rì岛好不容易建起了他们的商栈，今后于海狼一个不高兴，他们的钱就等于打水漂了，而且他们就在虎口之中，跑都来不及。

而且前段时间混江龙南下闹事，摆出了要将势力范围伸到整个福州沿海一带，大多数人都看不清未来局势的走向，而且大部分人也不太看好海狼能收拾掉混江龙，所以他们更不敢轻易涉足南rì岛。

但是现在情况不同了，局势已经很明白了，这个于孝天以一种强势的姿态，不但打赢了混江龙，而且还将混江龙打的非常惨，消息灵通的很快就得

到消息，混江龙虽然得以返回了福宁州那边，可是他带来的手下，却大半都留在了福州这边，被于孝天杀的杀，抓的抓。

居然连混江龙陈九的胞弟陈乾，也在东痒岛一战之中，被海狼抓了个活的，而且混江龙带来的各式船只，也在东痒岛一战之中，沉的沉降的降，全身而退的只是少数。

如此一来，混江龙很长时间之内，已经无法恢复实力，再也不敢轻易再次南犯福州这边海面。

所以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里，如果官府不再次动用大军对海狼进行进剿的话，那么这个于海狼无疑就成了福州沿海一带的霸主。

他们这些靠着做海上贸易的海商们，整日生活在这个于孝天的势力笼罩之下，如果不听于孝天的话，那么他们也很清楚以后他们的买卖铁定是做不成了。

所以在这样的压力之下，他们很快做出了明智的选择，纷纷开始主动前往南日岛联络，并且派人到岛上看地方，选地皮，交钱卖地，开始在南日岛建立他们的商栈。

至于下一步于孝天能不能做到出言有信，他们只能暂时观望，寄希望在于孝天能是一个守信之人，行事要比张虎强一些！

几乎没有用半个月时间，原在于孝天在南日岛上规划出的那块作为商业用地的地块上，就出现了一片热闹的景象，不少人在这块地方像蚂蚁一般的忙碌了起来，更有不少运输木料和建筑材料的船只，悬挂着海狼帮发出的橙sè小旗，来来往往于陆上和南日岛之间。

本来冷清的临时码头上，也出现了一大批人，忙活着开始搭建新的半永久xìng的木质栈桥，以供更多的船只方便停靠。

如此一来，南日岛形成了两个码头，一个码头专供海狼帮自身的船只停靠，另一个码头开始转而成为了商用的码头。

一座座商栈的轮廓，在这些蚂蚁般的工匠们的手中，开始渐渐成型了起来。

虽然海狼和混江龙在东痒岛打了这么声势浩大的一仗，可是对于陆上的官方来说，却影响并不是很大。

当然官方也很快就得知了海狼帮大胜混江龙的消息，对此官府方面却还是喜闻乐见的，虽然官府对商人在海上经商，明里禁止，暗中却还是支持

的，里面也牵扯了不少他们的利益，他们也不愿意看到混江龙这个外来户把福州这边沿海一带折腾的太厉害。

更何况这个于海狼在干掉张虎之后，也很知趣的将张虎以前给他们的投效担当了下来，并未影响到他们的利益，所以他们暗中还是愿意看到福州海面上不再出现大的变动，让于孝天这个新人掌控福州沿海一带，要比混江龙陈九过来强得多。

故此官方的态度虽然是这件事只是海盗之间争斗，狗咬狗一嘴毛，打死的越多越好，可是暗地里不少福州官方的人士，却还是愿意看到海狼帮获得最终的胜利的。

所以当得知海狼帮最终获得大胜之后，暗中官方一些人也托人对于孝天表示了恭贺，包括现任的福州知府陆文衡，也趁此机会，再次让人告知于孝天，不要大胜之后，祸乱福州沿海。

所以这一仗下来，于孝天不单单获得的只是物质上的收获，各个方面隐xìng的收获，要比获得的战利品要多的更多。

至于这一战下来其它的收获，也不得不提一下，东痒岛这一仗下来之后，加上之前的偷袭战，他们这一仗下来，总共击毁混江龙六条船（不包括那些单桅的小型渔船），另外俘获了混江龙的六条船，几乎让陈九带来福州这边的船损失了一大半还多。

这俘获的六条船基本上都是可以作为战船使用的船只，其中有一条福船，两条海沧，一条双篷船，两条鸟船，其中一条海沧船受损比较大，虽然没有沉没，但是即便是修好，也无法再进行激烈的作战之用，至多也就是能充当运输船使用，但剩下的五条船，基本上船体和结构都比较完好，稍微修缮一下，就可以继续使用。

这么一来，于孝天手下的可用战船数量再次大增，增加到了二十条以上，更大大壮大了他的实力。

除此之外，他还前前后后一共俘获了混江龙二百余名手下，其中大小头目二十余人，其余的则都是普通的喽啰。

另外他们还从混江龙手中，夺获了大批的各种物资，价值初步估算，所获财货价值不下万两，其中部分财货，于孝天将其转送给了刘一刀等几个同行，作为这一次他们前来给海狼帮拳的酬谢，使之皆大欢喜的各自领着手下回了各自老巢。

除了财货之外，他们还缴获了混江龙各型火炮二十余门，火铳等小型火器不下百支之多，和数百斤的现成火药，足够武装缴获的那几条船只了，同

时还可以加强一下其它船只的火力，即便如此，他还剩下了四门炮，一股脑都丢到了南rì岛上，交给了马泉镇守南rì岛。

而南rì岛因为有现成的寨子，于孝天不可能再放弃这里，于是乎便将马泉留在了南rì岛，将南rì岛作为以后海狼帮的分舵，使之成为海狼帮在福州海上北部一带的一个节点，马泉以后将带领几条船长期驻守这里，一方面可以直出闽江口一带，在这一带行掠，一方面还控制住了福州北边南来北往的海上通道。

当于孝天处理完南rì岛的事情之后，这才带着船队返回南rì岛，途径海坛岛东面的那座被他临时充作俘虏营的荒岛的时候，船队停靠在了这座小荒岛旁边。

等他们登上小荒岛的时候，看到的景象可以说是让人有些啼笑皆非，只见到一群饿的两眼发绿、衣衫破烂不堪的家伙，像一群叫花子一般，一个个都赶紧朝着他们迎来，呼啦啦跪了一大片，发出了各式各样的求饶之声。

这帮家伙最早被丢到这个荒岛上的一批人，在这里已经呆了快二十天了，随后不断有新的俘虏被运到这里，丢到了小岛上，每次海狼运送新的俘虏来这里的时候，才会顺便给这个岛上的俘虏们丢下一些吃的东西。

这小荒岛上的俘虏们，就靠这些非常有限的食物来维持他们的生命，而且这座小荒岛上的淡水很少，只有岛上几条石缝之中会渗出一些还略微发咸的淡水，维持几十个人倒是勉强够用，但是人数超出一百以上的时候，连淡水都成了问题。

这些rì子，这帮混江龙手下们在这座小荒岛上过着度rì如年的rì子，天天都在为吃的发愁，想尽办法找任何可以塞到嘴里面的东西，填一下他们干瘪的肚皮，岛上凡是能吃的东西，基本上被他们吃光了。

原来岛上还有不少海鸟，现如今被他们搞的只剩下了鸟屎和鸟毛，连海边盛产的螃蟹贝类，都快被他们给淘干净了。

岛上也没有可供他们遮风挡雨的地方，他们只能想办法找最简单的材料给自己搭起遮风挡雨的棚子，来躲避天空炽烈的阳光，遮挡时不下的大雨。

半个多月下来，这帮人被折腾的人不人鬼不鬼的，再等些rì子，估摸着这些家伙就要被饿的吃人了。

有十几个人实在是受不了，于是凭着他们自身水性不错，期间试图游泳离开这里，逃到海坛岛去，但是估计没有几个能侥幸游到海坛岛，半路上不是被淹死，就是被鲨鱼给吃掉了。

当这帮饿的眼睛发绿的家伙们看到海狼的船队靠近的时候，一个个再也兴不起什么反抗的念头，只想着赶紧离开这里，能混一顿饱饭再说。

二十余天下来，有十几个体弱或者带伤的人，因为食物短缺，加上没有力气去跟别人争抢，结果未能撑下来，等于孝天带船队来的时候，已经死在了岛上，如果于孝天再把他们丢在这里不管，用不了十天时间，这帮家伙们起码要饿死一半以上。

第三十四章招降

“你们都听清楚了，现如今你们老大混江龙已经被我们打的夹着尾巴逃回了福宁那边，回他的双峰岛了，南竿塘也已经交还给了我们！现在你们该知道这一仗谁败了吧！

本来我们大当家还可怜你们，好心好意的告诉陈九，让他只要每个人给咱们拿出十两两银子的赎金，就把你们放还给他！

没想到他倒好，一口就回绝了我们于大当家的要求！现在我们才知道，原来你们这些家伙，在陈九的眼里，根本就一钱不值！别说十两银子了，陈九说了，就算是五两银子，他也绝不会拿银子来赎你们的！

这要是换成我们于大当家的话，别说是十两银子，即便是一百两银子，我们大当家绝不会眨巴一下眼皮的！我们大当家绝不会像陈九那样，不拿自己的弟兄当人看！也绝对不会坐视我们这些弟兄们不管的！

说起来老子真可怜你们这群混帐东西，你们给他陈九出生入死的卖命，现如今倒好，他吃了败仗，就把你们不当人看，以前你们可能不知道，在他眼里，你们连条狗恐怕都不如！十两银子真是高看你们了！

我说该拿你们该咋办呢？你们这帮不值钱的货，连你们的主子都不要你们了，留着你们又有啥用呢？”

黑头站在岸边的一大块礁石上，身后是几十个横刀持枪的海狼部众，面前的沙滩上则挤着一群饿的半死的混江龙的手下。

黑头现在可是已经被提升成了船长了，虽然嫩了点，但是好歹却是于孝天的嫡系，跟着于孝天从小黄岛一路走到现在的，今天上岸，是于孝天亲自授意他这么说的，说到这里，他故意打住了话头，不再继续朝下说了，而是扫视了一下面前的那些饿的脸都绿的家伙们，观察了一下他们的表情。

当这些混江龙的手下，听说他们大当家已经败回到了福宁州那边，连南竿塘也丢了的时候，每个人都掩饰不住脸上的失望。

但是当黑头说到这个于海狼给他们的大当家陈九提出来，让陈九每个人十两银子，把他们赎回去，而陈九却不肯答应的时候，不少人当即就急了眼，沙滩上顿时响起了一片骂娘的声音。

有的人嗓门大，破口大骂道：“nǎinǎi的，老子给他妈的姓陈的卖命，现如今老子落得如此地步，他娘姓陈的居然连十两银子都舍不得为老子们花！nǎinǎi的，真是瞎了咱们的狗眼了！别让老子再见他姓陈的，改天老子要是

见到那个王八蛋的话，铁定劈了那厮……”

听了有人这么一骂，剩下的那些原来陈九的手下们也都跟着开骂了起来，要不是这会儿饿的没力气的话，天知道他们的骂声会有多高呢！

就连其中一些小头目们，这会儿也脸sè铁青，忍不住跟着也骂了起来。

黑头就这么站在大礁石上带着一丝冷笑看着下面这帮家伙们骂娘，也不出言打断他们，一直等他们骂的没力气了，一个个瘫坐在地上，一脸的灰暗神sè。

这个时候才有人想到，现如今陈九不肯拿钱赎回他们，那么他们今后又该怎么办呢？面前石头上站得那个海狼的头目，刚才可是说了，下一步该拿他们怎么处置。

一些人直到这个时候，才又一次紧张了起来，开始为自己未来的命运担心了起来。

有人跪在了地上，对着高高站在礁石上的黑头磕起了头，叫道：“这位兄台，小的们有眼无珠，跟错了人，看在咱们都是干这行的面子上，虽然小的以前跟你们为敌，可是小的也是受陈九指使，还望上面这位兄台，烦劳给于大当家带句话，求于大当家饶小的一条命吧！

现如今姓陈的不要小的了，小的虽然没啥本事，可是也会cāo船，小的愿意投奔于大当家手下，今后给于大当家效命！”

当听到有人主动表态，为了活命愿意投靠于海狼之后，其它不少混江龙原来的手下们也都明白过来，这是他们求活的唯一一条路了，于是呼啦啦一下跪下了一大片，一个个撅着屁股开始对着黑头以及面前的那些海狼部众们连连磕头，求他们捎话给于孝天，请于孝天饶过他们一命。

当然也有几个对混江龙忠心耿耿的家伙，根本不相信黑头的话，这会儿强撑着站在人群之中，冷眼看着周围跪下的那些同僚们，有一个人叉着腰指着周围这些跪地求饶的人们骂道：“你们他娘的什么人的话都信，这厮这是在骗你们呢！这都听不出来吗？大当家待我等不薄，岂能连十两银子都舍不得拿来赎咱们？”

黑头的脸sè突然间一冷，指着那个家伙叫道：“那厮是谁？有种来前面说！”

那个家伙看到黑头点到他，让他到前面说话，脸sè一变，犹豫了一下之后，却不敢越众而出，相反还朝后蹭了蹭，想要躲入到人群之中。

黑头冷笑了一声，把手抬起止住了这帮家伙们的嚣闹声，冷笑道：“有种！居然怀疑老子说的话是假的！哼哼！好吧！来人，把船上的几个家伙带下来，让他们告诉你们，老子说的是不是真的！”

有人答应了一声，没多久时间，就从船上又带下来了几个俘获的混江龙的手下，这几个人一到岸上，就赶紧跪了下来，给黑头磕头。

黑头不在乎的摆了摆手道：“你们少来这套，你们也都是混江龙的手下，在南竿塘你们也都听了见了，陈九到底答应没答应拿钱赎回这帮家伙，你们自己告诉这帮混帐玩意儿！”

这几个俘虏听到了黑头的命令之后，也不敢怠慢，虽然他们不太清楚当时海狼和混江龙谈判的细节，但是也大概听说了海狼开出条件，让混江龙拿银子赎人，具体多少他们不太清楚，但是混江龙对此却断然回绝却还是知道的。

现在黑头说什么就是什么，黑头说海狼开出的条件是十两银子，那他们也只能人云亦云，说是十两银子，连一钱都不多。

但是他们不知道的是，海狼当初和混江龙谈判开列出的条件中，这一条只是最不重要的条件，混江龙不肯答应海狼的条件，主要还是舍不得岛上囤积的那些财货和那座寨子，以及受不了海狼强加给他们的那种羞辱。

现在黑头让他们说，他们只能老老实实的按照黑头的要求说，告诉面前那些同僚们，陈九确实不同意拿银子赎回他们。

结果这几个俘虏的话音一落，那些陈九的手下们顿时又是一片骂声，搞得那个试图劝说的头目也只能把脖子一窝，躲到了人后去了。

但是这厮刚才的言论还是惹毛了一些气晕头的家伙，几个家伙找上了这厮，质问这厮到现在还为陈九辩解。

而这厮看到这几个人逼近过去，于是厉声喝道：“反了你们了！老子可是掌船，退下！还不退下？”

“去你、妈的！这些天老子早就受够你的气了，有吃的要先让着你，现在大家伙都一样，你这厮现在又算是老几？掌船？我呸！到现在你还给陈九当狗使唤，弟兄们，揍他！娘的打死这王八蛋！”一个家伙可能以前跟这厮有仇，这会儿反正事已至此，他也没那么多顾忌了，抡拳就朝着这厮打去。

其余的那些围上来的家伙，一看有人动手了，也就少了顾忌，跟着一起涌了上去。

那厮拼命的抵抗，但是双拳难敌四手，很快便挨了不少老拳，眼瞅着事情不妙，于是他掉头就跑，想要躲开这些家伙的围攻，可是有人比他快，一下就把他扑倒在地，接着人群便将他淹没在了其中。

黑头还是一脸看戏的样子，根本对这样的事情不管不问，任凭这帮家伙狂殴那厮，只听那厮被打的嗷嗷怪叫，后来叔叔爷爷的开始叫嚷着求饶。

可是这会儿人都是群胆，根本没人听他求饶就此作罢，一帮家伙拳脚相加，没用多长时间，便渐渐的听不到这厮的惨叫声和求饶声了。

过了一阵之后，围住那厮的人群开始消停了下去，慢慢的开始散开，这时候再透过人群望去，却只看到挨揍的那厮被打的七窍流血，躺在地上已经是只有出的气没进的气了，抽搐了一阵之后，那厮便躺在地上寂然不动了。

当看到这厮的下场之后，那些忠于陈九的家伙们顿时都蔫儿了，一个个都躲入到了人群之中，大气也不敢再喘一声了，众怒难犯，这会儿海狼的这家伙摆明了是挑拨他们自相残杀，谁要是再不开眼的话，死了也不算冤枉。

当看到这帮家伙们都安静下来之后，黑头满意的点了点头道：“好！你们这帮家伙好歹还算是明白点事理，不能都算是笨蛋。

我们大当家宅心仁厚，虽说你们这帮家伙跟我们为敌，可是念在你们大多数人都是受陈九所迫，这件事我们大当家说了，也就不跟你们计较了！

现在给你们两条路选，第一条路就是，你们可以跟着我们走，以后跟我们海狼干，照样让你们吃香的喝辣的，而且保证比你们跟着陈九那厮要强得多！

第二条路就是你们可以不去，我们也不强求，愿意留下的只管留下，回头你们想去哪儿就去哪儿好了！

我给你们一刻钟的工夫自己选，愿意跟我们走的，就到海边集合，听候派遣上船，不愿意走的，只管留下好了！多你们不多，少你们也不少！反正现如今愿意跟着老子们干的人多得是！

好了，开始吧！娘的，说了老子口干舌燥，来人，把水给老子送过来！”

有人赶紧给黑头递上去一个大竹筒，黑头拔掉竹筒的塞子，咕咕咚咚的大口喝了个痛快，不少水顺着脖子流到了胸口。

这些天严重缺水，让岛上这帮人早就渴的各个嗓子冒烟了，看着黑头咕咕咚咚的大口畅快淋漓的喝水，不少人都干咽了一口吐沫。

随着黑头的话音一落，不少人连想都没想，就站了起来，蜂拥着涌到了海边，乱哄哄的挤在一起，有人大声叫嚷着：“我们愿意今后跟着你们干，小的愿意给于大当家效命！……”

说起来黑头好像很宽容，给这帮人留了两条路，其实说白了还是只有一条，那就是不跟着海狼干，那就只能在这个岛上等死。

所以这件事不怎么让人纠结，很快所有人都做出了该做的选择，几乎所有人都涌到了海边，表态要跟着海狼帮干。

（今天特别鸣谢qshh2006兄弟的不吝打赏！从明天起，开始恢复每天两更！请弟兄们继续帮顶！多谢！）

第三十五章人力困境

虽然绝大部分人为了活命，义无反顾的投入了海狼的怀抱，但是最终却还是有三个人留在了原地，没有走到海边，黑头看了这三个人一眼，厉声问道：“你们三个想好了吗？”

其中一人看了看黑头，默默的点了点头，其余两人也一脸决绝的看了看为首的那个人，跟着一起点了点头。

黑头这就有点奇怪了，扭头对已经表态要投靠他们的那些俘虏问道：“这三个家伙都是干什么的？你们可有人认识他们？”

“回这位大爷的话，他们可不简单呀！那个中间站的人，就是陈九的亲兄弟陈乾！以前可是我们的二当家的！另外两位是他的亲信，他们是不会投靠你们的！”有人立即便道出了这三个人的身份。

黑头一听顿时就乐了起来，心道捞住大鱼了，赶紧派人回船上，将这个信息禀报给了于孝天，不多会儿工夫，于孝天便把刘旺派了过来，给黑头耳语了几声之后，黑头立即一挥手，几个手下便冲了过去，七手八脚的将陈乾和他的两个亲信给按住绑了起来，不管他们如何挣扎反抗，拖着他们便丢到了小船上，将他们送到了于孝天的座船上。

二三百个俘虏到了南ri岛之后，被重新进行了甄选登记，每个人都先自行报出姓名籍贯，以及以前在混江龙手下都是做什么的，然后又让他们相互认证，将其中一些头目以及陈九的亲信给筛选了出来。

作为俘虏是没有人权的，到了南ri岛之后，这些俘虏便被关到了之前的一个训练营之中，这处训练营现如今也被改称为了隔离营。

所有俘虏到了这里之后，都被套上了一个木枷，接着被扒光衣服像赶牲口一般的被赶到几个栅栏里面，让他们动弹不得，只得任凭一些拿着锋利剃刀的人上去，不由分说便将他们的脑袋剃了个jīng光。

紧接着被剃光的人便被赶入到一个栅栏之中，每个人发了一个水桶，到水槽哪儿自行接一桶水，还发了一个皂角，一个丝瓜瓢子或者是猪鬃的毛刷，让其两人相互配合，从头到脚用皂角和猪鬃刷或者丝瓜瓢刷了个干干净净。

这个过程让不少降众都惊恐不已，有心想要护住脑袋上的头发，可是却由不得他们，一个个只能在惊恐之中被剃成了光头，接着被刷的像光猪一般。

这时候每个人又领到了一个简单的大裤衩，让他们可以遮羞，还发给他们了一个小褂子，好歹让他们遮挡一下炽烈的阳光。

这帮俘虏本来也没有什么私人物品，在他们被俘的时候，该被搜缴的东西，都早已被搜刮一空了。

所以也基本上不用再给他们登记什么私人物品，每个人在发小褂和大裤衩的时候，还发给他们了一个短柄的小刷子。

这让这些降众更不知道该怎么用这小刷子，后来有人给他们演示了小刷子的用途之后，他们才知道这玩意儿是用来让他们刷牙用的牙刷。

于孝天来这个时代很长一段时间都没有牙刷用，只能凑合着用点盐沫用手指头擦擦牙，后来在金银岛的时候，于孝天专门在陆上定做了一批猪鬃牙刷，这才解决了刷牙的问题，不过牙膏就暂时不用想了，他不知道怎么生产出来的，只能暂时还用盐沫替代。

现如今海狼部众上下，都被要求使用这种牙刷，每天早晚必须刷牙一次，来保障这帮家伙们的口腔卫生，省的一个个都是一嘴的坏牙，这在海上要是长时间航海的话，单是这就能要了不少人的xìng命。

开始有人不习惯这样的生活方式，觉得这个大当家连手下的牙也要管，实在是管的太宽，单是渐渐的人们发现刷牙还是有好处的，也就习惯了这样的生活，以至于刷牙已经成为了内务的一项必须的事情，所以这帮新来的降众自然也不能免俗，被勒令每天必须用这种牙刷刷牙两次。

当然作为降众所享受的待遇，自然不能跟海狼部众相比了，最初的时候，他们的伙食质量并不算好，一天也只有两顿，一顿干一顿稀的，而且没有什么肉食供应，主要只是一些薯丝饭或者干菜糙米饭。

但是这对于一帮饿了二十多天的家伙们来说，这样的伙食还是已经比他们在荒岛的时候好到了天上，别看一天两顿，但是也基本上可以管饱，不让他们天天为肚子饿发愁了。

这帮降众被逼完成了所谓的清理之后，进行了为期十天左右的隔离，一些有病的人被单独隔离出去，海狼帮还派了一个郎中，给这些人进行了一次所谓的体检，有病的人还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治疗。

第十天隔离期到期之后，在于孝天授意之下，这帮降众并未马上进行训练，而是被拉去充作了劳工，在南ri岛上帮忙修建码头栈桥，每天的伙食也改善为了三次，每三天有一顿饭里面给加入一定的咸鱼或者咸鲸肉，来保证他们的体力。

干这样的苦活，虽然让这些降众们有点不情不愿，但是现如今他们寄人篱下，为了活命，也只有看海狼部众的脸sè行事，老老实实按时出工收工，期间有些人不耐烦被驱使来做这种事情的，也有些家伙趁机想要闹事，逃离南rì岛的，结果这些人的下场很悲惨，于孝天现如今手腕早已比以前强硬多了，毫不留情的将其中部分试图闹事之人揪了出来，当场砍掉了脑袋，高高的悬挂在隔离营的营门上面，如此一来轻松便镇住了其余的那些家伙。

有了这帮免费劳力加入之后，使原来南rì岛紧张的劳动力也得到了缓解，原本一些因为人手不够无法开展的工作，这个时候得以有条件朝前推进了。

于孝天到了这个时候，也终于得以喘息一下了，转而将cāo练部众的事情交给了王宏等人负责，而他则将主要jīng力转到了南rì岛的建设上来。

南rì岛面积有几十平方公里大，有着相对充足的土地来让于孝天进行折腾，在此之前，于孝天其实已经对南rì岛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勘察，选择了一批可供耕种的土地，交给了闲杂人等负责开荒耕作。

虽然南rì岛的土地并不太适合耕作，可是于孝天还是要求必须要开荒耕种一大批土地，使岛上不少荒地逐步被开垦出来成为农田，这么一来两三年之后，南rì岛虽然还不能确保粮食的自耕自足，但是起码也有了一定自己满足自己粮食需求的能力，加上海狼帮自己的捕鱼业，这么一来以后就对陆上的依赖减少了许多。

而在对土地进行规划的同时，于孝天也留出了足够的地方，进行商业发展，同时依托南rì岛的大寨，在大寨南部，规划留出了一大块土地，作为今后南rì岛的工坊之地使用。

另外他还在原来南rì岛鲨鱼帮开设的船寮原址上，划出了一块地方，恢复船寮，以后作为海狼帮的造船和修船之地，今后避免再让海狼的船只，去陆上找船寮修船，这么一来除了降低不少不必要的开支之外，也保障了他们的需求，满足了后勤的需要。

在东痒岛之战结束之后不久，于孝天开始推行他原来的既定计划，在南rì岛开始向一些商船发放通行令旗，凡是经常来往于福州沿海的船只，只需要给海狼缴纳一定数额的银两，就可以领取到一面颜sè不同的令旗。

凡是持有这样的令旗的船只，在福州沿海一带，从南至平海湾，北至黄岐半岛这一段航程，遇上海狼帮的船只，只需要亮出这面令旗，就可以豁免，不会被海狼帮的人劫船，包括福州沿海一带的同行，也不会再对他们用强，基本上可以保证他们在这一段航程之中的行船安全。

这对于常年来往于福州沿海一带的商船来说，等于是给他们了一个安全保障，交钱基本上就可以保证他们的安全，但是有些人心存侥幸，不想交钱

的话，那么他们就只能自求多福了，一旦被海狼帮或者福州一带的海盗遇上，是绝不会放过他们的，到时候不但船上的货不用考虑了，要是船被海盗们看上的话，也一起都要完蛋。

如此一来，于孝天也等于在福州沿海一带，建立起了一个由他说了算的秩序，下一步就看这些海商们能不能老实按照他的想法来办事了。

对于收取过路费的这件事，于孝天暂时将其交给了赵麻子来管，具体事务暂时隶属于理事堂，但是收取的过路费被于孝天要求单列出来，作为下一步他推行新项目的资金储备。

经过这一战下来之后，海狼获得了丰厚的利润，明的和暗中海狼都获利颇丰，使得于孝天的腰包再次充盈了起来，这也使得他终于可以干一些他早就想干的事情了。

就在于孝天率部回到南日岛没两天时间，他便将船匠郭复招到了他的议事厅之中，进行了一番商议，在郭复的要求下，于孝天亲自执笔开列出来了一份清单。

这份清单之中，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人手的事情，恢复南日岛的船寮，这是一个相当大的工程，既要重新疏浚两个船坞，也要重修挡水坞门，还要铺设各种滑道以及修复排水设施，经过郭复保守的估算，最少也需要上百的壮劳力才能满足这样的工作量。

对于人手方面，虽说现在于孝天手中有二三百个陈九手下的俘虏可供使用，但是于孝天眼下已经将这些人都投到了兴建栈桥码头的工程上去了，栈桥和码头工程结束之后，于孝天也不打算就让这批俘虏都充作劳工使用。

这帮人之中，毕竟有相当一部分人久行与海上，稍加调教就是不错的海员水手，只让他们在岛上干这样的粗活，可以说是一种浪费。

如此一来，只能将这批人之中淘汰的部分人派过来修复船寮，人手还是不够用，而且船寮的事情时不我待，也是一件很着急的事情，等是不行的。

（从即日起，恢复每两更！决不食言！昨天感觉像是被牛群踩了一般，全身上下各种的疼，不知是怎么回事，到了昨晚才发现，自己莫名其妙的发烧了！半夜跑去挂了瓶水！今天晕头转向的码字，思路感觉有点不太连贯！晕乎乎的！抱歉呀！）

第三十六章炮匠雷

而招募人手的这件事，经过众人商量之后，于孝天便将这件事交给了王宏去办理，海盗嘛！办事就要用海盗的方式，去岸上立牌子招人肯定是不成的，所以非常事要非常的办法来办，那就只有去抢了。

于孝天让王宏选择地方，将目标主要锁定在靠海一带的一些村镇，人员主要锁定在近期涌入福建的流民身上，到岸上去强行绑票，绑来一些流民，同时又要尽可能不给沿岸的地方住民造成太大的损失，以免惹恼了地方官府。

对于流民，官府就不太那么关注了，流民的涌入，对大明各地的地方官府来说，都是一件头疼的事情，赈济的话他们没有财力，也不愿意拿出财力来赈济这些流民，而流民本身也不稳定，其中良莠不齐，一些流民沿途流动的时候，便干一些打家劫舍、鸡鸣狗盗的事情，搅得地方不得安宁。

所以在于孝天来，把绑架的目标选定在这些流民身上，是比较安全的事情，官府即便是知道了，也会因为自己地面上少了这些流民，而长松一口气，不会为此兴师动众的来找海狼的麻烦的。

除了干这些体力活的劳工之外，郭复也提出来船匠的问题，现如今虽然郭复带了几个徒弟还有两个儿子，可是毕竟人手有限。

修船和造船是不一样的，想要造船的话，分工是很细的，一个船寮的工匠有很多种分工，有专职负责制造麻绳的，有铁匠专门负责打制造船用的加固件、铁钉、铆钉……有篾匠负责编织船帆，有粗木工负责开料，也要有细木工专门做细活，更需要捻缝的工匠。

总之如果想要这个船寮今后有自己的造船能力的话，仅凭郭复和他带的几个徒弟，是远远不够的，也出不了多少活，根本不能满足于孝天的需要。

对于郭复提出的这个问题，于孝天招来了手下们一起商议，最终的解决办法还是只有一个字，那就是抢了！

他们的目标直接就选定在了当初何光暗中在岸上勾结的那个位于湄洲湾内的船寮身上。

这个船寮的掌柜的和何光有着很密切的关系，何光暗中勾结这个船寮的掌柜的，垄断了鲨鱼帮修船的事务，和那个掌柜的从中谋取利益，所以拿他下手，也是让王宏等人出一口以前的恶气。

于是这件事也交给了王宏去办，分派一支船队，暗中偷袭这个船寮，将

其一举捣毁的同时，还要将船寮之中的那些工匠们一打尽，一起拉回到南ri岛上。

以前王宏也曾经去偷袭过那个船寮，但是因为暗中有何光这个内应给那个船寮通风报信，所以他们两次都没有办成，但是眼下情况不同了，换成了于孝天来当家，已经不存在提前有人给那家伙通风报信的可能，就不用再担心这次还会扑空了。

于是人的问题就彻底都交给了王宏一并去办，必要的时候可以和那个善于在岸上办事的一根眉冯喜合作一把，人数是越多越好，事成之后可以给冯喜一些好处作为答谢之用，估摸着冯喜也很乐意给海狼帮这个忙。

解决了人的问题之后，接下来就是物资的问题了，修复这个船寮，同时并且还要对其进行扩建，需要不少的物料，其中需要大量的铁器，除了在岸上购买现成的成品之外，他们也可以自行打造一些，这也需要购入一批生铁熟铁才行。

另外这个时代没有水泥，南ri岛也没有石灰岩可供烧制石灰，作为主要建筑材料的砖石和木料南ri岛也只有就地解决石头的问题，大量的木料还是需要从陆上购进。

这就需要一比不菲的资金，于孝天将所需的物料清单开列出来之后，立即交给了赵麻子进行估价。

赵麻子估算了一下，购入这些物资需要将近两千两银子，数额着实不菲，但是于孝天连眉头都没有皱一下，立即大笔一挥让李狗子拨出这些银子，供修复扩建船寮之用。

至于怎么采办就不是什么问题了，现如今福州一带的海上对海狼已经是巴结都巴结不上了，这样的买卖，只要发个消息，就会有不少人来抢着给海狼办，再也不用受制于李宜一家了。

所以只要资金到位，一个月之内，这些物料就会源源不断的被运送到南ri岛卸货，足可以满足扩建修复船寮之用了。

等将船寮的事情梳理了一个大概之后，于孝天就将这件事一股脑丢给了郭复来负责，令其在人手到位之后，尽快将船寮恢复，并且投入运作，起初先将海狼现有的船只进行一次大修清理，然后再说造新船的事情。

而这件事还没有安稳住，于孝天便又把那个被赵麻子从广州带回来的雷铁匠招到了眼前。

这个雷铁匠在到了大练岛之后，因为闹肚子又加上感了风寒之症，险一

些丢了小命，被赵麻子留在了大练岛托付给了李家照。

李家倒是也没敢太过怠慢这厮，专门从岸上找了郎中到大练岛为其诊治，而这厮身体也比较强壮，经过几天调养之后，便基本上恢复了过来。

李家发现这个家伙不是个好货，身体刚刚好一些，就开始在李家货栈里面纠集李家的伙计，在货栈里面赌钱。

而且这厮还是个好sè之徒，身体刚好没两天，就调戏李家货栈里面做饭打杂的女子，结果被李管事立即将其丢到了船上，送到了南rì岛。

这厮觉得自己有手艺在身，到了南rì岛这个海盗窝里面之后，也会受到优待，要不然的话这帮海盗也不会大老远的跑到广州把他请来，所以到了南rì岛之后，在寨中也不安分。

但是他没想到这里的规矩居然十分森严，他几天没折腾下来，就又因为调戏寨中女人，被人拉到了刑堂之中，交给了刘老六这个刑堂堂主。

结果是刘老六才不管他是谁，直接便令人将他打了二十大板，结果把这厮打的是哭爹喊娘，又在寨中趴了几天。

刘老六给这厮说的明白，别以为他有点手艺，就不知道他姓什么了，这儿是什么地方，让他放亮招子清楚了，岛上都是海贼，由不得他在这儿胡来，想要留下脑袋吃饭的话，就他娘的老实一点。

被揍了一顿之后，这个雷铁匠才算是彻底老实了下来，伤愈之后直接便被丢到了张铁匠的铁匠铺里面，交由张铁匠管他，让他先给张铁匠打下手，干一些打铁的事情。

这厮开始还算是老实，但是几天下来之后，又开始故态重萌，变得不老实了起来，一边以他手艺不比张铁匠差为由，不听张铁匠使唤，另一方面居然又暗中挑拨张铁匠新带的几个徒弟，拉着他们暗中开赌。

结果是被张铁匠一状告到刘老六哪儿，又把这厮打了一顿，接连又饿了这厮三天，把这厮这才收拾的服服帖帖，彻底变的老实了下来。

于孝天前段时间也没工夫招待这厮，但是却不代表着他不关心这家伙，毕竟这家伙关系着他未来武备的大事，他的所作所为于孝天都了如指掌，为此还专门给刘老六说过，对待这样的家伙，不能给他客气，要总让他处于一种高压之下，他才能彻底收敛，否则的话给他一点阳光，这种人马上就会灿烂。

现如今当于孝天想起这厮的时候，这厮乖乖的便被带到了他的面前，跪

在地上连大气都不敢喘一下。

“抬起头来！”于孝天高坐于椅子上，翘着二郎腿冷声说道。

这个雷铁匠赶紧抬起头，把他那张国字脸呈现在了于孝天眼前，于孝天打量了一下这家伙，到这厮体格强壮，身材低矮，手臂和手腕都很粗，手掌也非常厚实，一就知道是干体力活出身，而且露在外面的皮肤上有不少烫伤的痕迹，这都是铁匠的标志，很明显这厮干铁匠的时间已经不短了。

“我听说你这家伙不是个老实的家伙，来我狼穴之后，居然还没少犯事可是真的？”于孝天也不跟这家伙客气，冷着脸对他喝问道。

着身材高大魁伟异常的于孝天，见到他脸sè冷然，这个雷铁匠被吓得不轻，赶紧磕头请罪，连称以后再也不敢了。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之后开口道：“你那些破事，我都知道，你人品如何、是不是好人我不管，但是我要你给我办事，你如果不给我好好办的话，我很乐意让你尝尝我的手段！

像你这样的人，老子见多了，我不怕你不好好干，到了这儿由不得你！但是如果你按照我的吩咐，好好给我干的话，那么我也不会亏待你！

你不是喜欢赌钱、喜欢女人吗？只要你的炮铸的好，我不会吝啬赏钱，在这里，你可以过的舒舒服服，不用担心再被官府抓去，也不用担心会受人欺负！

但是丑话说前头，你要是铸的炮不能用，故意给老子找麻烦的话，你可以算算你身上的物件，我不在乎一件一件给你摘了去！

好了，像你这样的人一定不是笨蛋，我也懒得跟你废话了，今天叫你来，就一件事，你什么时候可以开始给老子铸炮？能不能给老子铸成好炮？”

这个雷铁匠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不由得有点毛骨悚然的感觉，身上一阵阵的发寒，他身上多少零碎物件他自然知道，照这个于大当家的话，要是他不好好干的话，这个于大当家可不是吃素的，丑话可是说前头了，到时候对他就是一点点的刚！

（接着输水去！晕！浑身上下还是各种的疼！）

第三十七章移民招商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这个雷铁匠真的被吓到了，赶紧磕头如捣蒜的答道：“大当家饶命，小的以后再也不敢了！小的会铸炮，请大当家放心，小的不是吹的，以前小的在佛山干的时候，凡是小的铸成的炮，没有一门炸过膛的！”

只是这铸炮之事，非常繁琐，小的要提前准备不少东西，要先做泥范，yīn干最短就需要一个月到两个月，而且泥料要用最好的土，还要炭灰，铁也要最好的广东的jīng铁，另外还要建化铁炉，这都需要一些时rì。

另外小的也需要一些帮手，起码要十几个人，少的话这活儿小的一个人干不成！

只要东西人手准备齐备，小的就可以立即开始为大当家铸炮！”

于孝天听罢之后皱皱眉头，这家伙说的不错，从无到有，想要自行铸炮，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一个完善的炮作建立起来，需要的时间和物料以及人手都不少，想要一蹴而就是不可能的事情。

他点了点头道：“你说的这些我都明白，这些事情你可以放心，只要你需要东西，你只管说，我令人开列出清单，马上给你准备。

还有你要的铸炮用的厂棚，我明天就开始让人给你建，要多高多大，你自己说，大一点也无妨，至于人手更没有问题，我会想办法给你拨一批人，专门给你打下手，需要铁匠给你帮忙的话，我让人到陆上给你找来就是！

总之，我给你一个月的时间准备，一个月之后最少要开始给老子做炮范，另外我告诉你，我不要那些破烂碗口铳、百子铳之类的东西，你给老子造炮，就直接给老子造西洋式样的红夷大炮！要么就给老子铸千斤佛郎机！

总之，你小子休想用破烂货来糊弄老子，别以为老子不懂，要是你铸不成的话，那么我要你还有何用，你自己掂量掂量吧！

好了，你下去吧！从今天开始，你记住，只有一个月的工夫，你要什么我给你什么，一个月之后，要是你还不能给老子开始开模的话，那么留着你也是浪费粮食！”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这个雷铁匠被吓得屁滚尿流，连连答应着，撅着屁股倒退着被带了出去。

随后的一个月的时间里，整个南rì岛都变得空前热闹了起来，按照于孝天

的吩咐，海狼的船开始连番出海，每隔几天的工夫，王宏就会朝岛上送回来一辆船人。

而且于孝天给王宏特别交代，绑票的时候，对于那些流民，不必只绑青壮男人，如果其有家人的话，不分老幼也一并带回，如此可以避免使之骨肉分离，今后让这些人就定居在南ri岛上。

同时于孝天还暗中下令，令部下在海狼之中选择一些可靠的帮众，令其返回家乡，替海狼招募家乡的失地民众，来南ri岛定居，条件是海狼帮免费给他们提供垦荒的土地，青壮年不分男女，每人给地十亩，年纪不够十四的给地三亩，如果是超出五人以上的人户，另外给牛一头，不管他们是骗来的还是招募来的，凡是带回来人，按人头计算，每个人赏银一两，上不封顶。

另外他还给商贾们发了个消息，让他们大批量在陆上收购耕牛驴骡，只要运到南ri岛，狼穴都会以高价收购，而且是现银结算，绝不拖欠。

总之现如今偌大一个南ri岛，这么荒僻着绝不是于孝天想要看到的，而想要让南ri岛繁荣起来，就需要朝岛上移民。

至于用什么手段他不管，绑来的，请来的都无所谓，只要在岛上吃到了甜头之后，就不愁这些人不安心留下来。

这个时代有人就有一切，更何况南ri岛并非是他终极目标，他的胃口现在已经越来越大，下一步他要进军台湾岛，没有人怎么能成，这南ri岛最多不过是一个跳板而已，所以眼下他要加紧一切时间进行准备。

当然进军台湾岛的事情，他暂时只自己知道，连刘老六都没有告诉，只是他一个人在心里面暗中计划，否则的话，一旦公开，免不了会让手下们人心浮动。

一船船流民被王宏从福建沿海各地搜罗到了南ri岛，一个月的时间不到，王宏就从沿海各地强行绑来了近五百民壮。

有了这些人之后，于孝天也就解决了人手不足的问题，岛上各种建设的进度随着人手的充裕，开始飞快的加速了起来。

船寮的工地上，近三百劳工，被分成了两拨在船寮工地上两班倒，一天除了后半夜休息之外，有九个时辰，工地上都不停工。

淤塞废弃的两座船坞在这些劳工的轮班清理之下，逐渐被重新开挖出来，一座废弃的船坞的坞门，也在工匠们的努力下，重新被安装到位，船坞底部被劳工重新夯实，铺上了条石，船坞侧壁坍塌部分，也被修复起来，用条石重新垒砌起来。

一部分劳工被勒令就近到山上开采石料，然后就近装船沿着岛的岸边，运送到船坞之中，供修缮船坞使用。

还有一些劳工被发派到了岛上其它地方帮忙，搭建各种工棚之用，往rì平静而且显得荒僻的南rì岛，到了天启三年下半年的时候，靠近南rì岛西北角一带，变得已经非常热闹了，即便是谈不上人声鼎沸，起码也充满了一种活力。

各sè人等在这里忙忙碌碌，给人一种欣欣向荣的感觉，这样的景象让海狼部众们也觉de rì子仿佛更加有盼头了一般。

当初东痒岛一战俘获的那些混江龙陈九的手下们，现如今经过筛选甄别之后，有一半左右的人，被选入到了海狼帮之中，接受了重新整训，然后将其分配到了各条船上。

另外有少量的人员，被增加到了战兵营中，使得战兵营的兵力达到了一百七十余，这些战兵被于孝天以五五制编成了三个分队，每个分队设分队长一名，副分队长一名，护兵三名，伙夫一名，一个分队又五个小队，每个小队十一个人，设十夫长一名，五个人为一伍，之中抽选一名担任伍长。

虽然后世军队多采用三三制的编制，但是这样的编制并不适合这个时代，而五五制则更适合这个时代的要求，以伍为单位，五个人刚好可以组成一个小组和，相互配合可以发挥更好的战斗力。

而且这五个人之中，两个人配备火枪，两个长枪手，一个刀牌手，既可远攻又可近防，必要的时候以伍为单位，就可以dú lì行动。

于孝天虽然不是什么天才，但是了解的东西，却远超过这个时代绝大多数人，而且他是站在前人的肩膀上，不需要更多的通过实践来检验，所以即便他在这方面没有经验可言，可是比葫芦画瓢，还是要比这时代不少人要强很多。

一个分队配合船队行动的时候，正好也可以挤在一条大船之中，专职负责上岸之后和敌人交手，不但更专业，而且战斗力远超过由船上水手们临时拼凑出来的队伍。

这一点已经在南竿塘上经过了实战检验，百人左右的战兵，轻松便击败了数量超出他们一倍左右的敌人，而且伤亡还非常低，效果异常明显，这也让当初对于孝天组建这个战兵营不以为然的人大跌眼镜，不得不承认于孝天做这件事，确确实实又是一件非常有远见的事情。

东痒岛和二次南竿塘之战，也把于孝天的声望推到了高点，以前那些从

鲨鱼帮投靠过来的人，起初有些人对于孝天还是不太服气的，但是通过这一战之后，没人再敢怀疑于孝天的能力了，就连颇有点桀骜不驯的马峰也不得不在事后，连连点头称赞于孝天确实厉害，同时也让马峰变得老实了许多。

这个时代和他们所处的环境，就是要凭着实力说话，于孝天无疑已经通过他个人实力的展示，折服了绝大多数的部下，也将海狼帮内部彻底的稳定了下来。

总之在使劲收拾了混江龙一顿之后，整个福州沿海一带变得稳定了下来，再也没有人敢来找海狼的麻烦了，海狼也在这一战之中，彻底一战成名，成为了福州海面上绝对的统治者，这都为于孝天接下来的活动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随着各项事务的推进，南日岛上几个月时间下来，原本空旷的海边，一座座商栈开始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被建立了起来。

商用码头也在经过三个月的时间之后，宣告完工，一共建起了三条坚固的木质栈桥，为来往的船只，提供了方便的停靠卸货的条件。

最初来的商贾们还都有些惴惴不安，生怕于孝天这个人是不守诚信，出尔反尔，也怕在这帮海盗的鼻子下面经商，随时会被人一口吞下，连骨头渣都剩不下。

但是在经过三个月时间的试运营之后，这些商贾渐渐发现，这个南日岛姓于的新当家，比起当初的那个张虎，要守信的多，规划出来的商埠，被他管理的井井有条，就连商贾们最担心的海狼部众们可能会对他们的骚扰，也极少出现。

平时海狼部众都处于集中管理之中，不得擅自离开他们的船只或者驻地，只有在得到允许的情况下，海狼部众们才会到商埠这一带转转，但是海狼帮订的有规矩，凡是到商埠闲转的海狼部众，都不得在商埠闹事，违者将会重责不饶，同时购物也要求平买平卖，不得对商户用强。

虽然期间也发生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是一旦出事之后，海狼帮都立即对闹事之人进行了处罚，将其押送刑堂领罪受刑，根本上维护了商户们的利益。

另外海狼帮还通过这些商贾们，大批从陆上采购各种物资，商贾们最初只是小心试探，结果发现只要他们提供的货物符合海狼的验收之后，他们几乎立即就可以从海狼的理事堂之中领出银子，而且足额结算，从不拖欠。

如此一来，这些商贾们也就渐渐安心下来，开始专心在这里经营了起来，对海狼的需求更是极力满足，同时也加大了他们在这里经商的力度。

原来最初的时候，这些商贾们一天下来，能来南rì岛一两条船就算是不错了，有时候三两天才来一条船上货或者下货，但是三个月之后，这样的情况已经开始极大的改变，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放心大胆的前来这里交易。

如此使得码头的利用率大大的得以提高，最多的时候到了十月底左右，一天居然来了八条船，已经赶上了当初大练岛的船只出入数量，货物的吞吐量也开始激增了许多。

（哈哈，要特别鸣谢一下秋天的枫林兄弟的打赏，让我这个月第一天开始，得了个好兆头！多谢多谢！）

第三十八章焦虑

有商业就需要人，装船卸船少不了有人来干，不用于孝天去给商人们考虑这件事，商人们自己就解决了这个问题，一些在岸上无处谋生之人，得知这里需要人力，就自己想办法来到了南rì岛，到了商埠找活干，渐渐的居然形成了几十个人的装卸队，专门负责在码头上等活。

另外于孝天又派出去的一些部众，回到老家之后，也暗中开始给南rì岛招募移民，这帮家伙在利益驱使之下，东奔西走的到处游说那些买不起土地，或者失地的乡亲，将海狼的条件告知他们，拍胸脯保证绝不会骗他们。

于是一些人便试探着跟着他们回到了南rì岛，果不其然从狼穴里面领到了土地，开始在岛上拓荒耕作了起来。

很久之前南rì岛其实不算是荒岛，从宋元时代的时候就有渔民或者农民在岛上耕种，元末的时候有更多人躲到了南rì岛，后来明初以后，海上倭寇逐渐泛滥，才导致了南rì岛无法生存，为了防倭备倭，明朝朝廷下旨令岛上居民内迁上陆，使得南rì岛荒废了下来。

现在岛上许多土地其实以前就是耕地，现在杂草丛生，只需要将杂草除掉，彻底深耕之后，就可以恢复耕作，两三年jīng耕细作下来，田中就不会再有太多的杂草了。

再加上于孝天极力扶植来此定居垦荒的移民，以借贷的形式给他们提供耕牛、农具，同时还帮他们建房定居，到了天启三年的十一月间的时候，岛上就已经渐渐的形成了三个村落，于孝天居然还自作风雅的给这三个村子起名为秀山、秀田、秀海，下一步将会继续引入移民在岛上定居，填充这三个小小的海岛村。

就在于孝天忙活着折腾他的南rì岛的时候，却也没有忘记打听有关南面窃据澎湖的荷兰人的消息。

和他记忆中的历史基本上没有什么出入，南居益在赴任福建巡抚之职以后，奉旨将所有注意力都放在了荷兰人的身上，在福建调兵遣将，几乎集中了所有可用的船只和兵力，准备和荷兰人放手一搏。

但是让南居益没有想到的是荷兰人却没有他想的那么好对付，荷兰人根本没有怕明朝官方，拒不退出澎湖列岛，相反还继续不断袭扰泉州、漳州、cháo州沿海一带。

而且因为有海盗和海商给荷兰人通风报信，使得荷兰人提前得知了福建官方准备对他们用兵，于是盘踞在澎湖列岛的荷兰人便先下手为强，利用他

们船坚炮利的优势，派出了东印度公司舰队，联合了广东一带的一些海盗，近期封锁住了漳州外部的海口。

漳州海口是什么地方？这儿别的不说，一个月港就已经说明了这里的重要xìng，因为月港是这个时代，明朝唯一官方批准的开放海上贸易的港口，虽然月港并不是一个天然条件很好的港口，可是这里却是目前为止大明唯一的一个可以合法出海行商的港口。

各地船只和商贾都云集在月港，每rì吞吐大量的货物，为地方和官府都带来了很大的利益。

南居益集结兵力战船，也是选择在了漳州，荷兰人瞅准了这一点，派出舰队封锁住了漳州海口，掐断了这个大明唯一的合法出海的贸易口岸。

荷兰人这么一干，可把集中在月港的商贾们给坑苦了，船只被封在月港之内，进出不得，大量的货物囤积在月港，没法出入，就连集结在漳州的官兵水师，也没法出海。

为此双方多次在漳州海口一带发生冲突，但是荷兰人时下可是有着海上马车夫之称的，他们的船只多为新式的盖伦船，因为具有天生的结构优势，这些荷兰人的战船上可以装载大量的火炮，船只也非常高大坚固，就连最普通的武装商船上，最少也能装载十几门大口径的火炮。

别看荷兰人的舰队并没有这个时代最强大的战舰，多是由一些普通的武装商船组成，而且数量也很是有限，但是它们还是在海上面对这个时代的中式帆船的时候，拥有极大的火力优势，几次明军水师都没有能在他们面前讨得便宜，相反还被荷兰人干沉了十几条明军的战船，以至于集结在漳州港的明军被封锁在了漳州港内，也同样是进退不得。

听到了这个消息之后，于孝天也不知道自己心中是什么滋味，就在短短的二百年前，当时大明的水师放眼天下，还是一个无敌的象征，郑和下西洋所率船队之雄壮，可谓是四海无敌。

如果不是后来明朝转变思想，再次奉行禁海政策的话，大明也不至于现如今落到了如此地步，被一个远道而来的小小的荷兰人的船队堵住家门口欺负。

要知道这一次南居益可是动用了大明两省之力，想要和荷兰人开战，而荷兰人充其量只是派出了他们东印度公司的极少量的武装商船和一些轻型的战船，居然就能把大明水师欺负成如此德行，这对于他这个民族自尊心极强的中国人来说，无疑感到十分耻辱。

正是这种禁海的政策，把中国人的大海梦彻底断送了，以至于历史上今

后屡屡被外敌欺辱，甚至于延续到他这里之前的时代，中国人海洋的脚步都始终被控制在第一岛链之内。

现如今这才是什么时候呀！中国人就开始被这些宵小欺负，澳门就不说了，西班牙人控制了马尼拉，荷兰人也把爪子伸到了澎湖，以后又控制了台湾岛。

中国海上其实到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强敌环视，如果还照这么下去，历史就会彻底被重演，中国人的海洋梦恐怕就会就此彻底葬送。

想到这里，于孝天心里面剧烈的抽搐了起来，猛然站了起来，来回开始在大厅之中踱起了步。

坐在大厅之中，陪着于孝天闲聊的刘老六等人，都对于孝天的反应有点奇怪，他们刚才正在聊有关红毛人的事情，突然之间于孝天在听罢了这些事情之后，便开始变得焦躁不安了起来，这会儿浑身上下都散发着一股危险的气氛，让大厅之中的众人感到一丝不安。

于孝天这会儿给他们产生的感觉更像是一头困兽一般，试图挣脱点什么束缚，可是又不清楚到底是什么事情刺激到了他，让他变得如此焦躁不安。

“大当家，红毛人眼下尚未把手朝咱们这边伸，眼下毕竟有福建官府和官兵在哪儿顶着他们，他们估摸着也没工夫把手朝咱们这边伸，所以大当家又何必担忧呢？”刘老六笑了一下，对在屋子里面转悠的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一抬手道：“我不是担心这事儿，我是在生气！想想我们偌大的大明朝，疆域如此宽广，却要受红毛人这等宵小之辈欺辱，虽然我们是贼，可是我们起码也是大明的人！”

我们生为汉人，死为汉鬼！岂能这么眼瞅着咱们大明被人欺负？即便我是个海贼，也觉得心中很不痛快！

大家散了吧！今天就说到这里，我有些事想要静下来想想！”

刘老六和坐在一旁的方安对视了一下，都有点奇怪于孝天的反应，但是于孝天这会儿说要单独静静，他们也不便多在这里停留，于是众人便只得起身告辞，离开了于孝天的议事厅。

第三十九章铁范铸炮

炮作的工棚比于孝天要求的时间建成的还要早一些，而且那个雷铁匠这次彻底被吓住了，从于孝天哪儿出去之后，就没敢再吊儿郎当，像是上了发条一般，先是找李狗子开出了一堆的清单，接着又要到了七八个打下手的。

打下手之中，有两个人是从混江龙哪儿俘获来的，知道他们会打铁之后，便被作为储备人才放在了岸上做事，这次被拨给了雷铁匠。

张铁匠哪儿也给雷铁匠拨过来了一个徒弟当他的帮手，如此一来炮作的架子算是先搭了起来。

人手一到位，雷铁匠便带着这些人开始在炮作建起了熔铁炉，铸炮用的铁炉要比一般铁匠用的铁炉子大很多，要保证一次xìng熔化足够数量的铁水，一次将一门炮浇铸成型，要不然的话就没法铸成合格的火炮。

所以建这样的熔铁炉是一个会铸炮的铁匠必须会做的事情，铁匠之间在这方面有自己的技术，相互之间都进行保密，一般人很难学到他们的技术。

对于这个炮作，于孝天投注了极大的关注，几乎每天都抽一点时间到炮作的工地上检查一下进度，逼得雷铁匠更是不敢有些许的懈怠，带着人在这里从早忙到晚。

这家伙人品虽然不咋样，可是手艺还是可以的，真格下力气干活的时候，倒是也相当卖力，手头也快，这一点让于孝天很是满意。

不过于孝天也没因为这一点就夸奖他两句，因为他知道这种人不能夸，一旦给他个好脸，这样的人就马上会蹬鼻子上脸，所以还是让他紧张点比较好。

在建铁炉的时候，虽然于孝天帮不上什么忙，但是他却多少知道一点有关这方面的事情，熔铁需要很高的温度，炉温要达到一千五百多度生铁才能熔化，以现在的技术，达到这样的炉温很不容易。

有效提高炉温的一个办法，就是在进风上想办法，先把进风口的空气温度加热，进入炉膛的空气温度越高，炉温就会越高。

所以于孝天听了雷铁匠介绍熔铁炉之后，立即提出来在熔铁炉的进风口之前，建一个空气预热炉或者说是蓄热炉，通过风箱将空气先吹入蓄热炉中加热，然后再进入到熔铁炉之中，如此一来可以大大提高熔铁炉的炉温，使得铁炉的温度可以更快达到要求的温度。

听了于孝天的建议之后，这个雷铁匠有点将信将疑，不相信于孝天说办法有用，但是他又不敢说不行，于是便答应试试。

这家伙倒是也算个聪明人，琢磨了一阵之后，于孝天又仔细提了一些意见，他就知道该怎么办了。

于是这厮便让人帮忙，又在熔炉前面加了一个炉子，专门给通过的风增温，这么一来，一个新式的熔炉就这么建成了。

至于炉子用什么燃料，雷铁匠要求不能用煤，虽然福建龙岩也产煤，南ri岛想要采购煤炭也不是很难办的事情，可是雷铁匠却要求只能用木炭作为燃料。

于孝天想了一下之后便明白了其中的道理，因为这个时代人们还不太了解煤炭中含有硫，硫会降低铁的品质，但是他们也发现了用煤炼出的铁，质量上不如用木炭炼出的铁的质量好，广东缺煤，所以炼铁基本上都是用木炭。

如此一来，这也造成了广东铁的质量，在明朝的时候要远远好过其它地方的铁的品质，故此广东铸成的铁炮，质量上自然而然要比北方所铸的铁炮质量要高很多。

这也是为什么朝廷北方有事之后，会派人专门到广东购置广东铸造的铁炮，运到北方使用，而北方就地铸造的铁炮质量，始终比不上广东铸造的铁炮质量好，关键的原因就在这个上面。

所以于孝天想明白之后，立即便点头答应了雷铁匠的要求，让人通知李宜，以及几个在南ri岛设立商栈的商人，让他们去想办法，为海狼采办上好的木炭。

反正木炭这种东西，也不是稀罕玩意儿，除了要拿来炼铁之外，制造火药同样也少不了这东西。

而且相比煤来说，木炭这种东西更容易就近获取，同时也容易运输，价格也不见得就比煤高到哪儿去。

于是在商家的帮忙下，立即便有几船上好的木炭被送到了南ri岛，成为了下一步熔炼铁用的燃料。

在雷铁匠一众的努力之下，新建的炮作很快便拔地而起，另外在木匠们的帮忙下，用来铸炮的吊架等物，也被快速的造了出来，安装到了铁作的工棚之中。

当万事俱备之后，雷锋匠在于孝天的催促下，赶紧忙活着开始制作第一门炮的炮模，以前于孝天觉得铸造一门炮并不是多难的事情，可是当真正让他自己动手铸炮的时候，他才发现，事情没他想的那么简单。

在开炮模之前，首先要先确定要铸造的炮的尺寸，定好炮的尺寸之后，要先用木料制作一个阳模，然后才能利用阳模再制作出铸炮用的泥范。

在做好泥范之后，还不能立即进行浇筑，必须要把炮模彻底yin干或者烘干，确保炮模之中没有过量的水分。

如果泥范不够干的话，一旦急着铸炮，那么结果就会让泥范中的水分气化，造成炮身的铸铁中出现大量的气泡，那么这一门炮铁定就是一个废品，如果强行使用的话，结果只有一个，那就是炸膛！

到时候谁cāo作这门炮，谁就倒了血霉了，不当场挂了，起码也要被炸得血肉模糊！

而且这种泥范铸炮法，不但对工匠手艺要求很高，很多时候基本上都靠的是工匠的经验，每次开出的炮模，都无法做到形制统一，每一门炮铸成之后，可以说都是独一无二的一件作品。

工匠们之间也从不进行交流，各自琢磨各自的所谓秘法，以至于使得火炮的铸造方法无法得到相互借鉴，大大限制了火炮研制的进度，甚至在历史上还出现倒退的情况，有历史资料记载，到了清朝中期之后，因为火炮铸造技艺的不断流失，以至于清中期的火炮铸造质量，连明朝末年的质量都赶不上，火炮越来越笨，而且质量越来越差，shè程威力都不如以前。

最重要的是用这种方法铸成的火炮，内径直径无法做到统一，内壁也很难做的很光滑，更不能避免炮身之中出现大小不等的气泡。

这为火炮的使用者就留下的很大的安全隐患，同时也无法做到炮弹统一口径，生产炮弹也很麻烦。

所以想要铸成一门合格的大炮，这个时代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这事儿急都急不来，于孝天看着这样的进度，不由得望天兴叹。

就在于孝天为了铸炮的事情发愁的时候，转念之间，他又灵机一动想起了一个人，那就是清朝晚期的一个叫龚振麟的人。

他曾经在一些网站上无意间浏览到有关这个龚振麟的事情，这个人可以说在中**事科技史上曾经留下过浓重一笔，特别是有关中国火炮发展史上，就更不得不得提到的一个人。

龚振麟曾经是清晚期的一个官员，鸦片战争期间，中国沿海许多炮台被英军摧毁，清朝急需购置大量火炮装备沿岸炮台，武装自己的船只。

所以当时清朝大批量在各地订购各式火炮，结果是因为造炮工艺落后，加上赶工期，所铸出的火炮质量非常差，据说有的大炮中的气孔大到居然可以装入一碗水的程度。

这样的炮点火就炸膛，结果打死敌人的几率，远没有炸死自己人的几率高，这个龚振麟当时被任命为监造火炮的官员，为此他绞尽脑汁想出了一种铁范铸炮的新式铸炮方式，并且立即推广这种铸炮方法，最终使得清朝短时间之内，获得了一大批可用的大炮。

具体说来，他的这种铁范铸炮的方法并不复杂，按照当时的记载，他首先按铁炮大小，分4—7节，作出泥炮。然后按泥炮节数分制铁模泥型，每节泥型分成两瓣，旋制内面，使表面光洁，形状规整，然后烘干备用。泥型内放入预制的把手，浇注时和铁模铸成一体。

接着用泥型翻铸铁模的时候，先将炮口那一节倒置在泥制平板上，用泥充填其中一瓣，烘干后，盖上泥制平板，将型箍紧，浇注后便得到第一节铁模的一瓣。然后除去填泥，又可如法铸得另一瓣铁模。这样逐节浇注，就可铸成层层榫合的整套铁模。

在得到合格的铁模之后，用铁模铸造铁炮的时候，先在模的内表面刷上用细稻壳灰与细砂泥加水而成的涂料，再涂刷极细煤粉调制的第二层涂料，然后箍紧铁模，烘热、装配泥芯，浇入铁水。待凝固后，立即脱去铁模，趁炮身还是红热时，清除毛刺，除净泥芯，得到成品。

如此一来，使得铸炮工艺变得简单了许多，最重要的是铸炮用的铁范不再是一次性使用，可以反复不停的使用，彻底省去了先制造泥范的时间和工序，大大节约了铸炮所花费的时间，同时又因为铁水浇铸进铁炮模之后，受热均匀，炮身中不会再出现有水气造成气眼和气孔的情况，铸成的火炮质量大大提高，基本上确保了不再会出现因为质量问题炸膛的事故。

这对于火炮的使用者来说，无疑是一件最好的事情，可以确保使用者的安全，同时又大大提振了使用者的士气，让他们不用担心自己的炮下一刻会不会炸膛了，所以也不需要为了自身安全故意减少火药的装填，造成火炮射程威力大幅度下降。

另外还有一个非常大的好处就是这样一个炮模铸成的所有火炮，规格全部统一，炮膛内壁也十分光滑，省去了不少打磨炮膛的工序，基本上铸成之后，就可以使用，即便是打磨炮膛内壁，也只需要简单的剔除一下毛刺就可以了。

这也使得后勤供应变得容易了许多，铸造炮弹的时候，可以尽量保证jīng密一些，反正炮膛内径都完全一样，不用担心同样的炮弹有的可以装填到一些炮膛之中，而却装不进另外一些炮的炮膛里面。

总之铁范铸炮法用古人言就是“用一工之费而收数百工之利，用工之省无算！”

（好消息！经过跟编辑商量，本书上架时间推迟，具体上架时间，一旦有消息，我会另行通知！多谢弟兄们帮顶！另外特别鸣谢qshh2006朋友的打赏！）

第四十章铁痴

想到这里，于孝天立即便将雷铁匠和张铁匠等人招到了他的住处，找来纸笔开始给这几个弓匠写写画画的介绍起了他所了解的这种铁范铸炮的方法。

这几个铁匠都不是庸手，更不会是笨蛋，技术上的事情，有时候只是一层窗户纸，一通就透，关键是要有人首先想到才行。

这种铁范铸炮法所需工艺，并没有超出这个时代的技术所能达到的程度，懂行的人只要一听，就知道该怎么做，甚至于包括不会铸炮的张铁匠，听罢之后也立即就明白了其中的道理。

其实铸炮说白了也没有什么太神秘的，关键就是知道如何开模，知道炮的形制，又会熔炼铁水，只要会这几样，一般铁匠都可以做。

在听罢于孝天的介绍之后，张铁匠当即便连连拍手称妙，大呼此法绝对是个好办法，甚至于当场就有点跃跃yù试，想要试试手。

而雷铁匠在听罢之后，先是感到十分震惊，接着脸sè有些苍白，因为他突然发现，自己伺候的这个主子没他想的那么简单，居然懂这么多东西，而且还想出了这样的铸炮之法，他虽然还没有试过于孝天所说的这种铸炮之法，可是只要想想就知道，这法子肯定管用。

最关键的是一旦采用了这种办法之后，他这个铸炮匠就没有什么值钱的地方了，如果铸成几套铁模之后，以后即便是宰了他，这个于大当家也不用担心，以后没人给他铸炮了，只需拿着几套铁模，他便可以源源不断的自行铸炮，这岂不等于砸了他的饭碗了吗？

可以说这家伙当时就觉得脖颈冷飕飕的，知道他的好rì子算是到头了，以前不管怎么说，他还有手艺可以作为跟人家讨价还价的筹码，可是现在他发现，他的手艺放在这个于大当家面前，可以说基本上一钱不值，人家懂这么多东西，哪儿还容得下他讨价还价，别说有他在，即便是没有他在，只要这个张铁匠在他的指导之下，只需摸索一段时间，也能同样铸出比他好得多的铁炮。

所以这家伙在听罢了于孝天的这个思路之后，心里面可以说是拔凉拔凉的，一时间愣在了当场，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

于孝天说完了他的想法之后，抬起头看了一下雷铁匠，看到雷铁匠的脸sè很是不好，于是开口问道：“怎么？雷铁匠，你脸sè如此之差，难不成是觉得我这个法子行不通吗？”

雷铁匠听到于孝天问他，脸上的表情抽搐了一下，强自露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缩着脖子一脸猥琐的答道：“不敢，小的不敢！大当家当真乃是大才，如此jīng妙的主意也能想到，小的实在是佩服！这法子能行，一定能行！”

于孝天丢下手中的炭条，拍拍手从刘旺手中接过一块布擦了擦手，冷笑了一声道：“雷铁匠，你脸sè如此之差，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你应该是担心用了这个法子之后，你的饭碗会被砸了吧！”

雷铁匠扑通一声便跪在了地上，连连磕头道：“小的不敢，小的不敢！”

于孝天背着手做到椅子上，喝了口茶，对跪在地上的雷铁匠说道：“姓雷的，你也不要太担心，虽说这个铸炮之法，让你的手艺变得不太值钱了，可我也并非是那种卸磨杀驴之人。

炮作我还交给你来主理，我于某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既然用了你，就信得过你，但是前提是你在这一里，必须给我尽心竭力的干，给我出好炮，多造炮，我于某自然不会亏待于你！

但是还是老话，你要是给我不老实干，我这个铸炮之法，是绝不会让外人知道的，后果是什么，你们都听到了，也自己应该想得明白！不用我给你们废话，这干系着我海狼今后的命运和前途，我绝不会心慈手软！

诸位来给我于孝天帮忙，我于某是什么样的人，你们有的人已经知道，这个法子今天告诉你们了，你们从明天开始，以雷铁匠为首，全力以赴按照这个法子，开始为我铸炮。

少了开泥范的这道工序，事情就简单多了，我给你们一个月的时间，造出第一套铁范，同时为我铸出第一门炮。

这第一门炮可以不用太大，小一点无妨，就从六磅炮开始，以后熟练之后，再逐步放大，造更大的大炮！

如果你们做的好的话，我于某也绝不会吝惜赏赐，今天就到这里，你们下去仔细琢磨琢磨吧，明天就开始干！”

雷铁匠和张铁匠等几位铁匠听罢之后，都不觉间感到心中发寒，因为他们也都明白，这种铸炮之法的优势所在，一旦此法得当的话，一工可收百利，不但造炮时间大幅缩短，造炮质量也大幅提高，大炮的造价还会变的非常低廉。

这样的法子要是流出去的话，价值几何，恐怕不是银子能算得清的，所

以于孝天将此“秘法”告诉他们的同时，其实也 already 把他们彻底拴在了海狼的这条船上，再也由不得他们下这条贼船了。

他们完全可以想得到，如果他们想要离开这里的话，于孝天为了保护他的这个秘法，肯定会不惜杀人灭口，所以今后他们除了老老实实的留在这里为海狼干活，已经没有任何退路可言了。

倒是张铁匠这家伙神经似乎有点大条，对于孝天的这个威胁根本没放在心上，倒是依旧一脸兴奋，呵呵笑着连声答应。

这也难怪，于孝天通过对这家伙的这段时间的了解，发现这家伙根本就是铁痴，生命中似乎除了玩儿铁之外，其它对他都不重要。

以前他在陆上为了生计，不得不天天打造一些粗陋的农具，但是到了于孝天手下之后，他的发挥余地就大多了，除了帮海狼打造所需之物之外，他得闲的时候还可以没事自己折腾点喜欢的东西。

于孝天也不对他加以限制，同时还对他家人很好，他老婆现在给他生了个大胖小子，为了不让张铁匠分心，于孝天甚至专门给他老婆配了个老妇，负责帮他照料孩子，而且还给他老婆特殊照顾，好吃好喝好伺候着，让他老婆nǎi、水充足，孩子吃的黑胖黑胖的。

张铁匠很享受这样的生活，现如今再也没想过回陆上去，死心塌地的留下跟着于孝天干了起来。

前段时间他甚至已经开始自行摸索着打造鸟铳的铳管，虽然目前为止，还没有成功的作品问世，但是于孝天看过他打造枪管的过程，已经跟他记忆中了解的枪管打造方式相差无几了。

为此于孝天还专门抽出一支打造jīng良的鸟铳，交给张铁匠研习，并且搜罗脑海中有古法打造火枪的信息，整理出来之后说给了张铁匠，令张铁匠也从中受益匪浅，所以张铁匠现在缺乏的仅仅是经验，于孝天相信再过一段时间，张铁匠肯定可以仿造出堪用的鸟铳的。

张铁匠最感谢于孝天的就是这种信任，于孝天从不干涉他鼓捣这些事情，还给他出主意，想办法帮他设计一些打造枪管的夹具工装等物。

所以现如今张铁匠别说让他跑了，就算是现在于孝天赶他走，他都不会走，于孝天刚才的那番威胁，对他根本就没有效用。

其它的几个铁匠听罢之后，都面带惶恐的连连磕头保证，总之他们明白，以后他们只能踏踏实实的留下在这里干活了。

第四十一章晒盐场

随着越来越多的过往海商，主动缴纳“过路费”之后，于孝天略微有些干瘪的口袋又一次开始变得充盈了起来。

兜里有钱他出手自然就会大方一些，之前欠下的一些给部下们的奖赏，也随之兑现，发放到了部下们的手中。

而以前海狼部众们呆在岛上，生活很是单调，有钱也没地方花去，闲着没事的时候，他们便只能聚众赌博取乐。

现如今于孝天设立了高额的奖励制度，更让这帮人手中有了闲钱，于是问题就出来了，这帮人闲着没事的时候，更是赌博赌的厉害了起来。

另外商人们也发现了这个商机，有商人居然在南ri岛的商栈区偷偷设了赌场，招揽海狼部众前去聚众赌钱。

更有商人在商栈区开设了酒肆饭馆，招揽有了钱的海狼部众前去消遣，最让于孝天感到惊讶的是居然又两家陆上的ji院，也闻风而来。

这两家ji院的掌柜跑到南ri岛买了块地皮，建起了两家娼寮，从陆上每家都弄来了十几个娼ji，放在了ji馆之中，招揽起了生意。

这两家ji院的掌柜的眼光也真真的不错，知道有商人聚集的地方，就有这样的需求，同时海狼部众手里有钱，也是消费大户，这钱赚起来很是爽利。

于孝天对这样的情况，倒是愿意看到，因为越是这样，就越代表着南ri岛的商业开发程度增高，同时他很清楚，别说他们眼下是海贼的身份，即便是他们成为一支正规的军队，也无法禁绝这种事情。

在这个时代，赌钱和买chūn都不是见不得光的事情，而且世俗也是允许的，当官的和有钱人即便是那些自诩清高的读书人，谁不**？他不可能以后世的道德标准来要求这个时代的手下们，更何况后世虽然明里禁止，可是实际上地下却还是半公开化的。

有需求就有市场，与其禁绝，倒还不如疏导监管起来这些行业更有效一些。

更何况他也不是油盐不进的道德先锋，好sè是男人的本xìng，他也不能例外，这不是控制就能控制得了的事情，以前海狼部众们男多女少，jīng力无从发泄，闲着没事打架的事情不少，为此于孝天以前在金银岛的时候，买了几个娼ji，作为一种福利。

但是现在他盘子越来越大，仅有的少量娼jì已经无法满足手下们的需求，让他去绑架良家女子充当jì女，这种事又有违他的道德底线，所以现在有人跑来岛上开jì院，也就解决了他的这个麻烦。

索xìng他干脆就把这种事交给市场来决定，一大帮jīng力充沛的家伙们，总是需要一个宣泄jīng力之所，而且逛jì院要花钱，没钱只能干瞪眼，这也可以有效刺激手下们卖力的做事，来换取更多的奖赏和报酬，所以对他来说，有人来开设酒肆饭馆、jì院是一件好事。

但是这也带来了一些负面的影响，毕竟开设这种东西的是外来人，海狼部众免不了会有人嘴快，喝多了或者**的时候，嘴巴大把不该说的事情说出去。

对此于孝天再次下令，严令部众在这些地方消费的时候，提及有关海狼内部的事情，一旦发现将对其轻者禁足半年到两年不得离开驻地，重则按照出卖海狼论处，那可是要掉轻则挨鞭子，重则掉脑袋的大事。

除此之外，他让刘老六想办法选了几个生面孔的手下，掺沙子的方式掺到这些酒肆、jì馆之中，隐瞒他们的身份，监视手下在这些地方的言行。

同时他对这样的行业实行发牌制度，没有他的允许的情况下，不得在岛上开设这样的场所，对于有商人偷偷暗中开设赌场这种事，他直接就一票否决，不许任何人在岛上开设赌场，以免一些赌徒输红了眼，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

如果需要赌场的话，这种钱他可不愿意让别人赚，还不如他自己来赚这种钱更好一些，于是在他的暗中唆使之下，理事堂出面，在岛上开设了一个专门的赌场，供海狼部众们消遣之用。

赌场设有规矩，不许赊欠，不许放债，进入赌场的人只能现银结账，没钱就立即滚蛋，省的有人为此欠下巨额赌债，搞得半辈子都还不清。

总之天启三年的下半年是南rì岛从荒僻走向繁华的关键的时间，各种以前只有陆上才可能有的行业，如同雨后chūn笋一般，在南rì岛开始出现。

搞得周边一些同行们听闻消息，也忍不住寂寞，开始闲着没事的时候带船来这里出货，在出货的同时，顺便也在南rì岛消遣一番。

这样的行为也给予孝天带来了不小的利润，他在南rì岛上对这些特殊行业课以重税，同时也限制他们的价格，在保证他们可以赚钱的同时，也不让他们鲸吞这些巨额财富。

对于于孝天对他们这些行业课以重税同时还干涉他们价格的做法，这些商家虽然很不高兴，可是也没有办法，这等于他们的经营权一半交到了于孝天手中，一切都要看于孝天的脸sè行事。

就连他们弄来的娼jì，上岛接客之前，也要先让郎中看罢之后才行，而且每个月还需定时复检，不得让有病的娼jì在岛上从事这个行当。

不过反过来说，虽然于孝天干涉他们很多，可是毕竟还是给他们了赚钱的机会，这一点他们也不得不承认，岛上的消费能力还是着实不低的，在于孝天强力介入监管的同时，他们还是有相当可观的利润的。

所以不管他们高兴与否，赚钱是没有疑问的，谁也跟钱没仇，想要在这里赚钱，就要守人家的规矩，这些商家也只能服服帖帖的听命于于孝天的吩咐。

看着繁荣起来的南rì岛，于孝天的心情越来越好，干劲也越来越足了起来，整rì里忙活的不亦乐乎，不是到商栈区查看，就是到垦荒的农田转悠，时不时的还会到岛上的渔村看看。

为了解决岛上吃盐的问题，原来南rì岛上用盐基本上都是使用的熬盐的办法，将海水装在大锅里面熬煮，蒸发水分获取海盐，但是在岛上人越来越多的情况下，这种熬盐的方式已经不再适合。

熬盐除了耗费人工太多之外，产量也太低，同时还破坏岛上有限的植被，需要大量的燃料才行，很不经济不说，也产生不了多少效益。

于是于孝天找了几个懂得晒盐的人，在岛上选址，开设了一个晒盐场，晒盐场其实并不复杂，选择合适的地点开成盐田，将涨cháo时候的海水引入盐田借助rì光暴晒，使水分蒸发。

当海水含盐量浓度到一定程度的时候，再将高浓度盐水引入结晶池之中继续暴晒，即可使得海水中的盐结晶，刮出来晾晒之后，就可以得到粗盐了。

这个时代盐是很重要的商品，主要掌握在官府朝廷手中，利润极为可观，这也催生出了专门走私盐的盐梟，来冒险暗地里倒腾私盐获取暴利。

盐梟们一般情况下都是官商勾结，通过掌控盐的官吏将官盐转成私盐，然后贩运到偏远地区高价販售。

但是南rì岛眼下是个化外之地，名义上归兴化府所辖，可是实质上这一二百年以来，官府就没有真正的对这里有效的实行过控制，即便是控制也是时间很短，大部分时间都处于一种化外之地的状态。

现在的南rì岛归于孝天的海狼所辖，自然也是化外之地，开设盐田之后，南rì岛的盐产量就会激增，盐作为这个时代重要的商品之一，也就可以为海狼又带来一份额外的收入。

只要他让人散出风声，自会有盐梟铤而走险，跑来这里收购海盐，可以说只要有货，就不愁卖不出去，而且到这里收购食盐，走水路有海狼可以保证将他们护送到闽江口，相较于陆上，也更安全一些，到时候自然不愁销路。

于孝天不但要求晾晒海盐，还给理事堂提出要求，在晒盐的同时，还要想办法找人把这些粗盐转化一部分jīng盐，多增加一些成本也就是了，但是获取的利润要远比单卖粗盐高出许多。

就算是就近到福建陆上販售，jīng盐也照样供不应求，中间又没有官吏们的盘剥，价格上也具有很大的优势，所以熬煮一些jīng盐，可以让海狼获得更大的回报。

盐田的事情自然也获得了理事堂李狗子和赵麻子等人的极力拥护，现在他们对于孝天搞钱的想法，都很佩服，一个南rì岛居然能让于孝天搞出这么多花样，看来照这么下去，南rì岛还真是“钱途无量”呀！

十一月末的时候，天气已经再次彻底转冷了下来，南rì岛却比半年前热闹了不止十倍，特别是商栈区一带，现在虽然不敢说已经是各种商号栉比鳞次，但是也起码看上去像是一个集镇了。

一共有二十三家商户入驻到了南rì岛商栈区，码头上来来往往船只越来越多，有专门来此销货的，也有从这里装货发运的，总之比起半年前，这里简直如同换了个天一般，让以前来过这里的人，看着这样的场面，都有点跟做梦一般的感觉。

一座完善的船寮，这个时候也被彻底恢复了起来，过百人的工匠在船寮里面忙碌着，其中有过半的工匠都是王宏从湄洲湾的那个船寮之中强行绑架而来的。

王宏趁夜带了四条船突袭了这个船寮，这次他们没有再扑空，没人给这个船寮的掌柜通风报信之下，他根本不知道自己马上要遭灭顶之灾了。

所以当王宏带人冲入他的船寮的时候，这厮还搂着小妾在床上做美梦呢，不等这厮明白过来，便有人一刀剃下，在睡梦中就送他归了西，连他的小妾也被一起绑回了南rì岛，船寮中的几十个工匠，根本来不及抵抗或者逃走，便也被一网打尽，一股脑的被塞到了船上，拉回了南rì岛。

王宏这家伙更是属于刮地皮的主，眼瞅着事情顺利，没有惊动太多，索性在走之前，带着手下在船寮里面大肆又搜刮了一番。

因为他们知道于孝天想要什么，除了将这个船寮的东家的家财搜刮一空之外，连船寮之中不少工具也不留下，照单全收一起拉回了南ri岛。

第四十二章第一门自造火炮

如此一来南rì岛的船寮有了这些工匠加入之后，再加上各种工具的完善，很快就恢复了功能。

现如今的南rì岛船寮，除了有两个船坞之外，还在海滩边建起了三个船台，船坞在没空的时候，还可以将船只拖上岸，在船台上进行清理维修。

海狼的船只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过半船只得到了彻底的清理和整修，铲去了船底的附着物，让他们的船只变得轻灵了许多。

到了入冬之后，海狼的船只就基本上得到了一次整体的修理，使得海狼的船队变得更加jīng干了许多，包括驻守在南竿塘的马泉，也被王宏替换回来，对船只进行了一次修理，让三分队的人员得到了一段时间的休整。

如此一来，南竿塘那边就形成了轮换的制度，每三个月驻守人员便轮换一次，省的有人长时间呆在那里受苦，有的人不用去哪儿，造成不公。

就在这个时候，炮作也传出了一个好消息，在雷铁匠和张铁匠等人共同的努力之下，海狼自行铸造的第一门炮终于宣告铸造成功。

于孝天在炮作正式开始浇铸当天，一天都没有离开炮作，全程呆在炮作之中亲自观看着第一门炮的浇铸。

放铁水的口被敲开，融化的铁水立即流了出来，被两个人用坩埚接住，一锅接满之后，立即抬走，又有一个坩埚被放在了出铁水的地方，继续盛接铁水。

两个人抬着装满铁水的坩埚上到一个台子上，铸炮的铁范已经被竖起埋在了土堆之中，仅剩下一个注入铁水的口。

工匠在雷铁匠的指挥下，将铁水从灌注口倒入到了模具的空腔中，一锅铁水大约五十斤左右，一直灌入了六锅铁水之后，铁范的空腔才彻底被灌满。

接下来就是冷却等待铁水逐渐凝固，铁范的好处就是在注入铁水的时候，不会有水分被激出来，浇铸的过程相对很安全。

虽然这个时候已经到了十一月底，室外气温已经很低了，可是铁作的工棚之中却依旧是热浪袭人，于孝天的心悬的高高的，大汗淋漓的紧盯着现场所有的步骤，生怕出现异常情况，使得他们前功尽弃。

但是等到铁水全部浇铸满之后，现场却并未出现什么异常，这才让于孝天放心了下来。

铁水凝固之后，雷铁匠立即招呼手下工匠们将土堆扒开，露出了其中的铁范，铁范这个时候温度还很高，走到近处热气灼人，工匠们为了防备烫伤，都穿的很厚，棉衣上还要用水打湿。

随着雷铁匠的吼声，竖立着的铸炮铁范被工匠们小心翼翼的放倒，趁着炮身的温度还很高，雷铁匠亲自上阵cāo刀，开始一节一节的将炮模外面的铁范剥离下来，迅速让人将炮模抬开，逐渐的一门通体黝黑，表面平滑的火炮便呈现在了众人面前，而且粗略的看一下这门炮的炮管外面，没有发现一处气孔。

工棚之中于是立即响起了一片欢呼之声，有人已经开始准备庆祝他们铸炮成功了，但是于孝天抬手止住了这些人的欢呼声，因为他知道还有一道很重要的工序尚未完成，这门炮只是将外面的铁模剥离下来，但是内部的定型的炮膛泥芯还没有被清除出来，所以这门炮成功与否尚未可知。

于是工棚之中再一次安静了下来，只剩下雷铁匠带着一个手下的铁匠用工具掏出炮膛内的泥芯发出的声响。

炮芯在雷铁匠的努力之下，趁着炮体尚未冷却，取出炮芯并不困难，很快炮芯便被雷铁匠全部从炮膛中取出。

一门火炮就此基本上成型，于孝天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看来他的记忆没有出什么问题，按照他给出的方法，雷铁匠他们还是成功的用铁范铸炮法铸成了一门火炮，虽然尚未最后彻底检查，但是他也看得出，这门炮应该问题不大。

但是这个时候工作还不算完，铁炮还要必须经过退火这道工序，如果直接将其置于常温之下的话，冷却速度会太快，导致炮壁变脆，增加炸膛的危险，这时代的工匠已经懂得了退火的重要xìng。

为此雷铁匠还专门给火炮建了一个退火用的大炉子，众人一起努力，将依旧滚烫的炮身移入到退火的炉子里面，在其中搁置一天之后，才能将其取出开始下一道工序。

于孝天这才勉励了一番工匠们，离开了工棚，返回到了自己的住处，几天之后，雷铁匠带着一脸献媚的表情，在张铁匠的陪同下找到了于孝天，一见到于孝天就赶紧跪下说道：

“启禀大当家！恭喜大当家，贺喜大当家，咱们第一门大炮已经做好了！请大当家移步前往查看！”

于孝天听罢之后屁股下面跟安了弹簧一般嗖的一下就蹦了起来，三步并作两步的就冲出了住处，帽带歪斜的一路狂奔到了炮作之中。

害得本来还等着被夸奖两句的雷铁匠带着张铁匠在后面一路狂奔，追在于孝天赶回到了炮作之中。

一进炮作于孝天便看到了一门外表光洁的铁炮呈现在了他的眼前，这门铁炮被放置在了一个台架上面，有一种专门显摆的意味。

于孝天赶紧走到近前，小心的试探了一下这门炮炮身的温度，这时候这门炮早已冷却了下来。

整个炮身外面因为本来就是铁范铸造而成，表面已经相当光洁了，现在又经过雷铁匠等人的仔细打磨，去除了表面少量的毛刺，炮身显得更加光滑了许多，整体从上到下从前到后检查一遍，于孝天没有发现一个气孔，这样的情况令他十分满意。

仅从这门炮的外表的卖相上来说，纵观目前海狼所拥有的所有火炮，都找不出一门炮的外观可以和这门炮相媲美的，这更说明了铁范铸炮的优越性，基本上彻底避免了因为水气导致炮身上出现气眼、气孔的瑕疵。

但是于孝天并不满足单从外表上来看这门炮的做工优劣，真正能看出这门炮的优劣最关键的还是要看这门炮的内膛情况。

于是他立即让人点亮了几只鲸油大蜡，有用一面铜镜将灯光反shè到炮膛内壁，借助光线他凑近炮口，仔细的观察了一番炮膛内壁的情况。

炮芯被取出，并且完成退火之后，这门炮的炮膛又被雷铁匠用专用的工具进行了仔仔细细的打磨，使得炮膛内壁也变得十分光滑，仅从目测上来看，于孝天同样没有看到炮膛内壁有任何气孔瑕疵。

接着于孝天还不放心，令人取来专门检测炮膛内圆的工具，探入炮膛一寸一寸的对炮膛的内圆进行了测量，最终也未发现炮膛内圆有什么问题。

于孝天生怕炮膛不够直溜，炮身存在肉眼无法观察到的变形，所以提前让他们铸造出了一根和炮膛直径相同的铁杆。

用这根铁杆插入炮膛之后，几乎和炮膛内径相差无几的铁杆轻松的便被送入到了炮膛底部。

如果中间出现不能进入的情况的话，那么就说明这门炮炮膛不够直，这么一来即便是可以用，也严重影响到大炮的jīng度。

可是经过检查之后，于孝天同样也没有发现炮膛有什么问题，他这才满意的点了点头，转而继续观察这门炮的外观。

这门炮的外型完全摒弃了中式古炮的外形，形制上完全属于西式火炮，是一门标准的红夷大炮，从炮口到炮尾，由细逐渐变粗，炮膛内壁不变的情况下，炮尾到炮口的炮壁逐渐变薄，符合火炮膛压的要求，炮口的部分增厚，等于加强了炮口，以免出现炮口开炮的时候，被崩坏的情况。

炮身重心位置上两侧铸有两个炮耳，可以方便的架设在炮架或者炮车上，这也是区分中西式火炮的重要元素之一，以前的中式火炮是没有这样的炮耳的，这也为调整炮口高低角度提供了方便，使得火炮更容易安装。

同时这门炮的炮身上部，还铸出了照门和准星，使得炮手在瞄准的时候，不用再采用估摸的方式和经验来进行瞄准了，只需通过照门准星，找准目标形成三点一线之后，就可以比较轻松的瞄准目标，发shè的时候也就更加jīng确一些。

雷铁匠一脸显摆的表情，讪笑着陪着笑脸凑到于孝天背后，开口说道：“启禀大当家，这门炮炮口粗两寸半，炮身長五尺，重三百斤，一次可装药两斤半，可填入重六斤的封门子，小的们已经铸出了几十个铁弹，打磨好了，只要大当家高兴，装到炮车上，随时都可以试炮！”

于孝天不用他说，也已经知道这些数据，因为这些数据基本上都是他亲自参与制定的，第一门铸出的铁炮，其实他就是按照西方的六磅炮的数据进行设计的，这种炮虽然口径不大，但是却比较适合作为练手之用。

而且这种炮虽然属于轻型火炮，拿去作为主炮跟西方的战船对打肯定不行，但是拿去对付同行来说，威力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

更重要的是这种炮重量适中，威力适中，不但可以用在船上，换到陆地用的炮车上，也可以充当陆炮使用，必要的时候，一匹马或者一头骡子就能牵引着它进行行军，再重的话，就不太容易在陆地上使用了。

这也是他对以后的规划之一，他不可能永远都呆在上海，只要他谋求发展，迟早是要登陆的，到时候临时抱佛脚可不成，更何况他心里面还有一个大计划要尽快付诸实施，这种六磅炮是他眼下最需要的武器。

于是他直起身，用手摩搓着这门炮，心中抑制不住的兴奋和高兴，但是又不敢太过流露出情绪，尽可能的淡淡说道：“眼下看来，这门炮还是铸的不错的！你们这些天都辛苦了！但是到底这门炮能不能用，好不好用，打的准不准，不能光凭眼看凭嘴说，是骡子是马要拉出去溜溜才知道！

来人，把这门炮装到炮车上，明ri上午拉出去试炮！如果此炮可用，那么我不会亏待你们，定会重重有赏！”

第四十三章试炮1

一门崭新的火炮，被装在一辆簇新的炮车上，炮车是木匠这些天来日夜赶工，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全新打造出来的，用的是上好的硬料，做工十分jīng细，连边角都被木匠们仔细的修整过了，摸上去连硌手的地方都不多。

而且这门炮的炮架也完全采用的是西式舰船上使用的四轮火炮，炮架上还装有铁环，在装到船上之后，可以将绳索穿到铁环上，只需拉动绳索，就可以相对于比较轻松的将火炮复位。

作为资深船模迷的于孝天来说，他当然很清楚炮架应该用什么，历史上西方又一次著名的大海战之中，一方舰炮使用的是和陆地大炮的炮架类似的炮车，而另一方舰船上则使用的是方便的四轮炮车。

结果使用陆上大炮的一方，在开炮之后，炮手和水手们在重新复装大炮之后，将大炮复位非常繁琐困难，最终导致他们在炮战之中始终落于下风。

结果使用四轮炮车的另一方的舰炮开火速度快，始终占据着火力上的优势，最终使用四轮炮车的一方取得了海战的胜利。

而这个时代明朝旧式火炮甚至连炮车都没有，使用的多是一些固定的炮架，有时候一开炮，火炮在后坐力的推动下甚至可能蹦起来翻个跟头，伤及船上的人员。

所以于孝天肯定不会再给这种自己新造的大炮装上简陋的固定炮架，干出这样的蠢事了，所以他在铸炮开始的时候，已经知道了大炮的尺寸，提前就亲自设计了船上专用的四轮炮车，令木匠照着图样提前打造。

为了保证大炮铸成之后可以直接装上炮车，不出现太大的误差，于孝天甚至于让木匠们提前制作了一个同比例的大炮木质模型，先装在炮车上试验了一下。

现如今大炮已经铸成，炮车也早已提前备好，基本上毫不费力的便将这门炮装在了炮车上面。

这件事对于海狼上下无疑都是一件非常重要的大事，同时也是一个天大的喜事，虽然于孝天没有太过张扬，可是手下却还是把这次试炮搞得非常隆重。

安装好的火炮被手下们披红挂彩，又用红布缠了绳索，挑选出了八个jīng壮汉子，在头前用红绳拖拽着大炮，李狗子甚至于还找了几个吹鼓手，弄了鼓号一路上在头前吹吹打打的开路，搞得像是娶亲一般热闹。

于孝天被这帮家伙搞得实在是有点无语，但是考虑到民俗如此，大家伙也都是想要讨个彩头，也不好拗着大家的意思，索性就由着他们折腾去了，而他自己则低调的跟在队伍后面。

可是现如今他想要低调也不成，南rì岛上谁不认识他这个大当家呀，所过之处看稀罕的人们一见到他，就连声欢呼，有些受过他恩惠的人更是赶紧跪在道旁对他磕头。

现如今南rì岛在他的整治之下，民生安稳，规矩森严，没几个人再敢像以前那样，随意祸害岛上的住民，所以岛上的农民和渔民们，现如今rì子好过多了，也不用再提心吊胆的过rì子了。

甚至于出海打渔的时候，他们这一带因为是海狼的控制范围，也没什么人敢来这一带sāo扰他们打渔，使得岛上渔民现如今对这些海盗们观感大为改善，再也不要对岛上的海狼部众们畏如虎狼了。

这些百姓其实心思很纯，他们自己心里有杆秤，谁对他们好，谁对他们坏，他们分得很清楚，这rì子放在以前鲨鱼帮在南rì岛的时候，他们想都不敢想，所以他们当然知道该感激谁了。

于是路过的这些渔民、农民们现在只要见到于孝天，很多人都会赶紧跪下磕头称谢，这让于孝天很是有点感动。

老百姓就是这么淳朴，只要你对他们好，他们就知道感激你，但是如果你对他们不好的话，别看他们一般情况下不吭声，默默的忍受，一旦到了极限的时候，他们反弹起来，更是势若台风，所以他更是心中暗自jǐng惕，如果他想要以后越发坐大下去，就决不能轻易开罪这些依附于他为生的百姓。

所以于孝天当看到有人对他欢呼或者跪迎的时候，往往都面带笑容，频频抱拳对其还礼，颇有一点礼贤下士的感觉。

试炮的地方被选在了大寨以南的山坡上，这里已经被提前戒严了，闲杂人等很远之外就被挡住，毕竟这可是目前为止海狼的最高机密，普通人可以知道海狼自己造炮了，但是具体xìng能，却还是不要让更多人知道的好。

于孝天抵达试炮的场地之后，扫视了一圈，看到周围已经被清空之后，令人拉上绳子，开始在空地上测量距离。

每隔一百米，他就令人堆起一座土堆，作为目标，土堆有一人高，两米多宽，对于这个时代的火炮来说，已经算是比较小的靶标了。

而且距离越远，土堆就堆的越大，于孝天也没指望在五百米的距离上，

还能击中人体大小的目标，能打中一座房子就算是烧高香了。

一群人在靶场上忙碌着，又是挖土又是测量，折腾了有小半天的工夫，这才布置好了靶场。

于孝天令几个专门选出的炮手，将这门炮放置在了指定的位置，为了安全起见，还垒砌起来了一个掩体，在炮位两侧，还挖出了两条壕沟，作为试炮人员躲避的地方。

一切准备妥当之后，几箱弹药也被送到了试炮的炮位一侧，放入到了掩体之中，省的试炮的时候出什么危险。

于孝天直接摒弃了散装火药这种装填方式，在试炮之前，头天晚上，就令手下将火药按照一斤半、两斤、两斤半、三斤集中规格用油纸包装成了柱状的定装药包，使用的时候只需要将药包直接填入到炮膛之中，用锥子从火门处捅开油纸，倒入引药或者插入羽毛抑或是细竹管的信管，再装填好炮弹就可以发shè了。

因为第一次试炮，大家伙对这门炮的xìng能都心中没底，直接点炮的话，怕这门炮炸膛，伤及试炮的人员。

所以这次试炮，于孝天令人棉纸裹着火药捻了一些引线，留出足够长的引线，装入到火门之中，试炮人员点燃引线之后，可以立即躲到掩体后面的壕沟之中，这么一来万一炮炸膛了，也不会伤及试炮人员。

所以万事俱备之后，于孝天一声令下，所有人都瞪大了眼睛，开始屏住呼吸安静了下来，只等着观看试炮的情况。

被选出的炮手则赶紧上前，开始忙活着为火炮装填，cāo作程序早就已经确定，这些炮弹也是jīng心铸造出来的炮弹，又被工匠们仔细打磨过，公差已经控制的比较好了，所以装填的时候不费什么力气。

很快第一发炮弹就被装填完毕，引线也装入到了火门之中，炮手们更是仔细的将炮口对准了一百米外的第一座土堆，完成瞄准之后，炮长一声令下，几个炮手便蹦入到了掩体的壕沟之中。

只剩下一个炮长手持一个摇燃的火折子等候命令。

“点火！”于孝天厉声大喝道。

那个炮长闻声立即将药捻子点燃，掉转头也蹦到了掩体之中，只剩下被点燃的药捻子冒着蓝烟发出嘶嘶声迅速的朝着火门处燃烧了过去。

所有人都紧张的快把心提到了嗓子眼了，瞪大了两眼死死盯着那门新炮，只见得火炮掩体之中突然间闪出一团火光，接着地面就震动了一下，随之而来就听到了一声巨响。

炮车被后坐力推动着一下推出了一两米远，掩体四周顿时笼罩在了一团硝烟之中，再看靶场之中，一个黑点闪电般的飞了出去，肉眼几乎快要看不到这个炮弹了。

炮弹疾飞出去之后，重重的砸在了靶场之中，但是让人遗憾的是这一炮并未准确击中百米外的第一座土堆，而是稍高了一些，从土堆上面疾飞了过去，落在了将近二百米的地方，在地面上砸起了一团土尘。

而这颗炮弹却去势未尽，落地之后被地面弹起，继续朝前飞去，蜻蜓点水一般的在地面上跳跃着从第二座土堆旁边滚过，最终落在了大致二百五十米左右的地方才彻底停了下来。

有些人微微摇了摇头有点失望，但是更多人却发出了欢呼声，因为在他们看来，虽然这一炮没有打中目标，但是距离目标也不算远，再低一点的话就正中目标了，如果打的是一条船的话，这一炮就算是准确命中了，左右偏差很小，jīng度已经算是不错了。

于孝天倒是也没有太失望，毕竟这是新炮，他不能要求炮手马上就熟悉这门炮的使用，能打出这样的成绩，已经算是相当漂亮了。

更何况这如果是在陆上对着敌群打的话，已经算是不错了，肯定可以一炮打入敌群，在敌群之中开出一道血路，实心弹就是靠着跳弹杀伤更多的敌人的，这不算是一次失败的发shè。

而他现在最关心的不是这门炮的jīng准度如何，而是关心的这门炮是否足够结实，是否能承受住炮膛的高压，会不会出现崩裂的情况。

在第一炮放出去之后，于孝天立即亲自拔腿朝着炮位奔去，其余人也紧随其后奔向了炮位。

雷铁匠和张铁匠等人也都围了上去，一副紧张的表情，围着这门炮仔细从头到脚的观察了一番，又用手摸了一遍。

（今日特别鸣谢古威隆朋友的打赏！昨天一早起来，又感觉像是被象群踩了一般，全身疼，赶紧量体温，不发烧呀！于是开始干活，可是中午还是开始低烧，吓死我了！没感觉感冒了呀！还以为什么地方出大毛病了，赶紧去医院验血，结果总算是放心了，病毒xìng感冒，我去！这么热的天，居然感冒！倒霉到家了！）

第四十四章试炮2

于孝天自己也不放心，亲自仔细观察了一番，也用手摸了一遍，炮身这会儿因为发炮之后，温度升高了不少，摸上去有点热。

但是仔细观察一遍之后，所有人都长松了一口气，因为这门炮果真很争气，虽然用的是减装药，只装填了一斤半的火药，但是起码它还是承受住了膛压，炮身整体上没有出现任何的裂纹，成功的顶住了第一次试炮。

于孝天这才微微感到了一丝满意，点点头道：“这次换两斤的药包，再试……”

“轰隆”又是一声巨响，炮架再次被后坐力推出了很远，这一次炮手接受了教训，将炮口压低了一些，众人都清楚的看到，炮弹转瞬之间便准确的命中了百米外的第一座土堆。

新垒砌的土堆中弹之后，顿时土石飞扬，当即便坍塌了一块，炮弹也被挡在了土堆之中。

这一次众人再次发出了一片欢呼之声，又一次蜂拥到了大炮的旁边，又是一次仔仔细细里里外外的检查。

第二次试炮两斤装药下来的结果是火炮再一次承受住了这样的考验，炮身整体依旧是没有出现任何问题，这也让所有人变得更加有信心了许多。

于孝天也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因为这个时候，他也基本上可以放心下来了，毕竟他采用的是铁范铸炮的方法，避免了泥范铸炮的许多弊端，使得炮身铸造的时候，质量本身就远超过泥范铸炮法很多，所以正常的情况下，这门炮应该是没有什么问题了。

于是接下来，于孝天下令继续试炮，除了不断的增加装药量，试验火炮的承受能力之外，也不断的调整炮架，测试shè程和shè击的jīng度。

几个炮手可就倒霉了，在于孝天的命令下，不停的清膛、装填、瞄准、发shè……

现在这个时代，玩儿大炮可是纯体力活，别的不说，单是不停的将炮车复位这一项工作，就是绝对的重体力活，十几炮打下来，几个炮手就基本上被累趴下了。

于孝天想要换人继续，可是雷铁匠不干了，赶紧拦住说：“大当家且慢，打不得了！这炮再打的话就要红了！还是让这炮歇歇再说吧！要不然的话会

出人命的！”

于孝天只顾着高兴，居然把这茬给忘了，这时代大炮没有散热的东西，全靠自然散热，连续发shè的话，炮身温度会越来越高，保不准接着打下去，药包刚填入炮膛，就会因为温度太高，被引燃了，那么的话cāo作大炮的炮手就倒大霉了。

于是他只得点头答应下来，令这些炮手休息一下，顺便也让这门炮降降温。

整个一天下来，试炮的靶场处的炮声就时响时停，基本上没闲住过，经过一整天的试炮，于孝天也终于拿到了这门炮的第一手资料。

经过反复试shè，这门炮比预料中的还要好一些，计划中这门炮可以装填两斤半火药，但是实际上他们装入到四斤火药，也没有发生炸膛，可见的这门炮的铸造质量要远超过一般火炮的铸造质量。

而且这门炮的jīng度也不错，三百米之内，基本上可以保证命中四米乘四米见方的目标物，可控制有效shè程在五百米左右，五百米距离上还可以打中一座房子大小的目标，不过命中率到了这个距离的时候，就已经很低了。

在满装四斤药包的时候，于孝天还做了一次极限shè程的试验，将炮口太高到四十五度角以上，半仰shè的状态下，开了一炮，结果这门炮居然把六斤重的炮弹打出了足足五里远之外，甚至于超出了靶场的范围，直接把炮弹打到了海里面去。

这样的shè程让所有人都不禁连连咂舌，连呼厉害，一个个都喜上眉梢，恨不得抱住这门大炮睡觉了。

作为带兵的那些头目们，更是喜不自胜，纷纷围上去拍打着炮身，来表示一下他们对这门炮的喜爱，结果当然很悲催，这帮家伙忘了这门炮又打了几发，炮身温度已经很高了，一个个被烫的嗷嗷怪叫，甩着手在大炮周边乱蹦。

惹得于孝天也不禁大笑了起来，不过这种最远距离的测试在实战中没有任何意义可言，因为打这么远，已经没有任何准头了，炮弹能落在哪儿，靠的是运气，根本不可控制了，打中敌船或者敌人的话，根本就是让老天爷管了。

所以正常情况下，这门炮的有效shè程也只能控制在四百米左右。

而且这门炮在经受了这么高强度的试验之后，还是保持着整体完整无缺，没有出现炸裂的情况，这更让于孝天满意的想要扭屁股庆祝庆祝。

当天sè渐晚下来之后，于孝天才下令就地休息，第二天继续试炮。

当晚于孝天破例，让人在试炮场摆下酒席，款待了参试人员一番，同时也褒奖了一番雷铁匠等铸炮人员，不过他并没有当场宣布奖励的措施，而是说第二天试炮结束之后，才给他们奖赏。

即便如此，也让这些炮匠们高兴的屁颠屁颠的，第二天一早天不亮就又爬起来准备试炮了。

这第二天试炮，人们已经不再担心炮会不会炸膛了，药包也换成了三斤重的标准药包，比起预计中两斤半的装药高出一些，但是低于四斤装药，如此一来既增加了火炮的威力shè程，又确保了火炮的安全，也不再用长引线进行发shè，直接使用火把点火，反正也不会炸膛伤人。

但是第二天的试炮已经不再试验shè程了，而是转而专门试验火炮的威力，于孝天令人从船寮拉来了一些拆下的旧船板，放置在靶场上，距离设定为一百五十步，也就是大约一百米开外。

然后用这门炮轰击这些旧船板，来检验火炮的穿透力，结果经过反复测试之后，最后得出结论，这门炮采用标准三斤装药的时候，可以有效击穿六寸厚的普通船板，即便是很硬的木料，也可以有效击穿四寸厚的木板，这样的威力已经相当不错了，对付一般的船只，可以说威力是绰绰有余的。

即便是对付现在的明军水师战船，也可以做到一炮一个窟窿，有效击穿他们的船体，给对方造成很大的破坏。

在试验的同时，于孝天还令炮手和炮匠们根据火炮的shè程，来完善眼下的这种炮架，对炮架进行修改，标定上shè程，在炮架上重新开槽，分成几个档，在装药量相等的情况下，只需将炮身调整到档位，插入垫木，就可以对shè程进行调整，简化瞄准的步骤，使得实战中炮手可以根据目测，很快调整好炮口仰角，提高shè速。

试炮整整进行了大约一周的时间，除了在陆上试炮之外，这门炮还被装到了于孝天的座船海狼号上，进行了两天时间的试炮，甚至于选了一条破船，拉到海面上，作为靶标，将那条破船生生击沉。

几天下来，这门炮足足打出了三百余发炮弹，把一帮炮手累的差点断气，但是取得的成效也让于孝天特别满意，最起码，这门炮铸造的质量已经可以让他彻底放心了，三天高强度的试炮下来，这门炮没有出现炸纹裂缝等问题，炮身依旧结结实实，可以继续使用。

而且试炮之中，也发现了炮架存在的一些设计上的问题，接下来可以继

续改进，使得火炮装上之后，cāo作更加方便。

在有了这种火炮之后，接下来一旦大批投产之后，海狼的实力就会再一次得到飞速的提高。

以前他们所用的那些破烂货，除了两门缴获自鲨鱼帮的红夷大炮之外，其余的那些杂炮shè击jīng度差，威力小，为了保证shè击效果，在海上跟人交战的时候，只能逼近到敌船几十米的距离上开火，而且还不能给对方造成很大的损失。

但是这种他们自产的新炮一旦大批装备之后，他们就可以在海上和敌手将距离拉开到百米以上甚至是二三百米和敌人对轰，对手靠着那些破烂货，根本打不着他们，而他们却可以有效杀伤敌人，以后他们更可以在这一带横着走了。

于是于孝天在结束试炮之后，当即重赏雷铁匠以及张铁匠等参与铸炮的一众工匠们一五百两银子，根据分工不同，按功劳分配。

这样的重赏，让这些炮匠们无不喜出望外，一个个笑的见牙不见眼，抱着发给他们的赏银，只剩下傻笑了，估摸着有几天让他们睡不着的时候，天天晚上都要搂着这些银子睡觉了。

而对于海狼部众上下人等来说，这件事也让他们欢呼雀跃不已，因为他们也都不傻，深知这种新炮对他们的好处是什么，谁不想他们自己更厉害一些？有了这些炮以后他们还用怕谁来哉？所以那些头目们一个二个，都伸着脖子等着新炮发到他们的船上。

就连李大嘴和孟飞他们战兵队，也伸长了脖子，等着于孝天给他们配发几门这样的大炮，让他们也好好威风一下。

李大嘴甚至带着孟飞腆着脸堵在于孝天住处不走，赖着非要于孝天给他们也配发这样的火炮，但是他们两个的要求却被于孝天断然拒绝，将他们赶回了战兵营中。

第四十五章茂盛源

于孝天告诉李大嘴和孟飞这俩货，眼下这种炮暂时还轮不到他们，他们也不需要这东西，而他们想要大炮的话，也不是不行，但是只能给他们配发虎蹲炮这样的轻炮。

这俩货一听大为泄气，但是也没有办法，只能听令行事，于孝天之所以不给他们战兵队配发这样的火炮，是因为他们眼下确实用不着这玩意儿。

战兵队目前为止，还只是隶属海兵（他已经将自己作战用的船队称之为海兵，下一步如果他实力继续扩张的话，他就准备改称为海军）下面的辅助力量。

战兵队只有在海兵的支援下，才会上岸跟人动手，尚没有单独完成作战的能力，所以给他们配发这样的火炮，根本就没有什么大用不说，还要为他们配备拖拽这些炮的牲口，眼下实在是没有大用，如果真的需要的时候，临时可以从船上给他们吊下几门炮使用足矣。

倒是虎蹲炮这种轻型火炮，对于战兵队还是比较实用的，毕竟虎蹲炮只有三四十斤重，两个人抬着就能跑，算是这个时代的一种迫击炮，不需要给他们配备牲口，复杂地形上运动方便。

而且这玩意儿装填散子的话，近距离威力巨大，跟个大扫帚一般，一打一大片，是目前为止非常适合他们使用的一种火器，故此两个家伙的请求便被于孝天断然拒绝。

不过为了安抚他们的情绪，于孝天答应他们，今后当他们用得上的时候，一定给他们配发这种大炮，而且现如今也会让炮作专门给他们开模，单独铸造一些漂亮的虎蹲炮，给他们使用。

于是这才安抚住了这两个战兵队的头头，让他们老老实实的回去带他们的兵去了。

于孝天在试炮结束之后，立即给炮作下令，令他们马上开始不停的铸造新炮，在铸造新炮的同时，开始开模试制更大的红夷大炮，再重新开模的时候，新炮口径放大到四寸左右，炮弹重量达到十二斤左右，形制上接近于西方的十二磅炮，但是炮管不要求继续放长，炮管长度保持五尺，算是一种舰船上专用的短炮。

这样的十二磅短炮重量可以控制在千斤以下，同时在船上也方便操作，射程不要求提高多少，保持和六磅炮差不多的有效射程就可以了，反正海上跟人炮战的话，射程再远也没有什么大用。

这个时代的技术限制了火炮在海上shè击的jīng度，即便是英国这个未来海上的霸主，在海军条例之中，也规定海上交战距离不得超过四百米，四百米之外是不许开炮的，实际上历史上风帆舰船的时代，海上交战的距离往往接近到百米左右，甚至于差不多炮口顶着炮口才开火，就是因为海上船体晃动期间，火炮即便是有效shè程再远，也很难命中四百米之外的目标，为了保证命中率，就必须尽量拉近和敌船的距离。

所以于孝天命炮作再试制新的十二磅炮的时候，不必将炮身加长太多，就是这个原因。

更何况炮管越长，重量越大，他目前主力船只还是中式的帆船，船体结构决定这种中式船只，很难承受住太重的火炮，炮造的再大，也没有什么用处。

明朝曾经生产过一种大发煩，重达五百斤以上，结果这种大发煩居然不能装在船上开炮，一旦开炮的话就可能会震碎甲板，震毁船只，不得已之下，在作战的时候，居然要在船后面拖一个结实的大木筏，将这种大发煩吊到木筏上才能开火，想想这个场景，就让人有点忍俊不止。

所以目前为止，他即便是生产出十二磅炮，也不见得就能大批装备，他目前手头上的船恐怕大多数是承受不住这样的重炮的。

可是这个时代的西式风帆战船上，因为其船结构的优势，却已经可以装备三十二磅以上的重炮了，想想这样的差距，于孝天就既有些泄气，又觉得很着急。

造炮的事情就此也安顿了下来，南rì岛炮作被严密的jǐng戒了起来，所有参与铸炮的炮匠，都被下了封口令，令其不管什么时候，都决不许对任何非炮作的人提及他们铸炮的方法，违令者后果自负。

而炮作的工作，也就此彻底铺开，炉火开始rì夜不停的燃烧着，开始了rì夜不停的铸炮工作。

铁模铸炮法彻底解决了铸炮时间周期长的问题，使得他们不管在什么时候，只要铸炮的铁范没有问题，就可以源源不断的进行生产，这也就大大提高了他们的生产速度和生产效率。

但是随之而来他们又面临一个新的问题，那就是原料的来源有点无法满足他们的需求。

虽然广东产铁，而且广东佛山还是明朝南方最重要的产铁之地，本来从佛山购入生铁熟铁并不是很困难的事情，佛山的铁商也很乐于卖。

但是现在他们面临着一个比较大的问题，就是因为荷兰人此时还正在和明朝对着干，不断的袭扰广东、福建沿海一带，劫掠过往船只，在南居益的主持下，福建水师也基本上都集中到了漳州、泉州和cháo州一带。

这段时间南北海上交通受到了很大的影响，不少商船都不敢再在这个时候轻易出行，以至于近期海上的商船数量骤减了许多。

虽然于孝天以前很注重储备铜铁等金属，一旦劫船的时候发现船上有铜铁，都直接储存起来，留作己用，此间也储备了一批铜铁。

但是这些储备用作来铸炮的话，就显得有点太少了，他总共也就是储备了几千斤铁，一千多斤铜，听着数字不小，但是一旦大批开始铸炮的话，根本就不顶用。

就算是只铸造眼下这种六磅轻炮，一门炮净重就达到了三百多斤，加上损耗的话，铸造一门炮起码需要五百斤生铁，而且这些铁还要是属于jīng铁才行，他那点存货，充其量也就是能铸造六七门六磅炮就算是不错了，所以他就必须要想办法搞到大量的铁才能满足需要。

于孝天将大批采购生铁的消息先发给了各个和他们有关系的海商那里，价格开的也比较高，但是同时他考虑到总是依托这些海商，也不是长久的办法，一是成本较高，另外货源不受他自己控制。

所以他必须要自己想办法解决这件事，于是这件事便又落在了赵麻子的头上，于孝天令赵麻子带上海象号等三条船，外加一条作为护卫用的鸟船，组成一个船队，直接南下广东，去找冯家购入一批生铁。

冯家本身就有铁厂，规模也不小，加上他们在广东地头很熟，只要有他们的帮忙，即便是现在朝廷正在大批量订购火炮，他们购入一大批生铁还是没有多大的问题的。

但是这么空船南下一趟，很显然不是件划算的事情，最好的办法就是南下的时候，船上装满货，这样来回都不跑空才划算一些。

至于南下运什么货物的问题，这个不用于孝天cāo心，因为李宜现在极力拉拢于孝天，试图和海狼绑在一起，这样对他们双方的利益才会更大一些。

之前李宜对于孝天提出的双方合作在福州府开店铺的这件事，有点犹豫，但是在于孝天击败混江龙之后，他的态度就发生了转变，开始变得积极了起来。

而于孝天因为手头事情多，这件事也没有再提，另外他为了让李宜明

白，他现在已经不再像以前那样，处处都依靠他李家了，故此几次于孝天采办大宗货物，都故意绕开了李家，交给了李宜的同行去为海狼办理。

李宜很快就意识到了事情的严重xìng，于孝天这是故意给他难堪，眼下于孝天早已不是当年的吴下阿蒙了，他已经无法再遏制于孝天这头海狼了，于孝天现在即便是彻底甩开他李宜，照样也能过活。

但是他李宜如果开罪了于孝天的话，那么事情就严重多了，于孝天只需一声令下，就可以掐掉他李家的海上生意，使得他李家从此生意立即就会一落千丈。

这时候的李宜就不敢再犹豫了，于孝天提出的合作意向，他开始仔细的琢磨了起来，最终觉得这生意可以做，有于孝天这个福州海上的大佬在背后，他站在前台，一般人根本不敢跟他们作对，虽然利润肯定于孝天要占大头，可是只要生意铺开坐大之后，剩下的小头也要比他自己做的时候大得多。

而且李宜通过这一年多跟于孝天的合作，也看出来于孝天是个守信之人，标准的一条吐口吐沫打个钉的汉子，只要双方约定好，于孝天这个人是值得合作的。

于是李宜便主动找到了于孝天，再次提及了合作的事情，于孝天现在忙得焦头烂额，也没有太多时间来管这件事，于是故意拖了李宜一些rì子，结果让李宜更加紧张了起来，三天两头的朝南rì岛跑，反复的游说于孝天，搬出之前他们的情谊，试图打动于孝天和他重新合作。

于孝天看到李宜真的急了，这才放低了姿态，将双方合作的事情，交给了刘老六和赵麻子出面和李宜商量。

于孝天则提出合作的方式，双方合作成立一个股份制的商号，名义上还是以李宜出面，于孝天作为背后商号的大股东入股，李宜以他目前的商铺作为股份，占这个商号的四成股份，于孝天则以货物和部分现银投入，加上他全权负责海上运输事宜，占六成股份，双方一同派管账来负责账务的管理，年终的时候所获利润按照各自占有的股份分成。

李宜计算了一阵之后，最终答应了于孝天提出的这个条件，这和他最初的预料基本上差不多，甚至于于孝天分给他的股份比他预想的还要多一些，最初他以为他能占三成到三成五就算不错了，现在于孝天让他四成股份，已经让他很是满意了。

如此一来，双方敲定了合作的事宜之后，李家的商号也就易名为了茂盛源，对外还是他李家的独家生意，但是只有极少数人知道，现如今这个茂盛源其实已经是海狼和李家合作的生意了。

于孝天也按照他们的约定，将以前手头上留下的大批货物，折合成银子，一股脑的投到了茂盛源之中，另外又从海狼的库银之中提出了三千两现银，充入茂盛源商号之中，以后一年之中，陆续再投入五千两银子作为他的股份。

明代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其实早已开始萌芽，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加上人口的增长，使得闲置劳动力增多，这也就为商人们开设工场提供了人力资源的保证，加之沿海地带的海上贸易在朝廷的控制之下，暗中蓬勃发展，使得沿海一带很早就出现了资本主义的萌芽。

所以李宜这样的商人，在经商方面是非常jīng明豁达的，很容易想明白这种股份制合作对他的益处，故此双方很快就达成了一致。

通过这次和李家的合作，于孝天等于是在陆上为自己打开了一扇门，除了获得了生意的出口之外，同时也在陆地上获得了一个真正的合作者和立足点，另外最重要的是他直接可以将自己的眼睛，放在福州这个南方的重镇里面，随时可以观察官方的动态，获取情报就更加容易了许多。

而这次于孝天派船南下广东采办生铁，明里就是以茂盛源的名义进行的，有李宜这个老海商坐镇，他更不用发愁这趟去的时候拉什么货，到什么地方销售了。

（铁手有情兄弟今儿个又给我打赏了！呵呵，多谢多谢！寒风继续带病工作，保证每rì两更！这一章基本上四千字了，是昨晚硬撑着码出来的！呵呵）

第四十六章玻璃镜

走在福州府的大街上，于孝天的身高使得他显得有点鹤立鸡群，引得了一些人的侧目，但是于孝天神态自若，跟陪着他的李管事有说有笑，不时好奇的打量着这个古城。

这次于孝天上岸，也是他来到这个时代之后，第一次正儿八经的登陆，不像以前几次登陆，都是为了干黑活。

而这次他到福州城，目的却很简单，一是要到茂盛源设在福州城内的总号看看，毕竟是他的生意了，他这个幕后大老板如果连自己公司的驻地都没见过的话，实在也是有点说不过去。

另外他这次到福州，也是忙里偷闲，让自己放松一下，因为他知道接下来的日子里，他将会更加忙碌，以后想要再踏足陆上，天知道要到猴年马月了。

当然还有一件重要的事情，那就是他和兰儿的婚事，已经不能再拖下去了，兰儿现如今已经委身于他，这种事在后世不算是是什么，大不了就是未婚同居罢了，可是放在这个时代，却是一件大事。

刘老六也是爱面子的人，这种事虽然知道的人不多，可是刘老六也觉得面子上挂不住，暗中找于孝天再次提及他和兰儿的婚事，于孝天摸着鼻子无话可说，以前他总是以兰儿还小作为托词，拖着不办。

可是现在他已经“兽xing大发”把兰儿就地正、法了，这个托词已经不好用了，所以无奈之下，于孝天也只得答应了下来，让刘老六选个日子，他在南岛和兰儿成婚。

更何况对于兰儿，于孝天也是很喜欢的，事情走到这一步，他觉得也必须要给兰儿一个名分了，要不然的话也对不起兰儿对他的一往情深。

所以在安排过了岛上的事情之后，于孝天便乘船上岸，在李管事的陪同下，一起来到了福州城。

来这里的目的是除了散心休息一下之外，也想给兰儿置办一些礼物，让兰儿高兴高兴。

作为地主，李宜对于孝天这次上岸非常重视，他自己留在福州城的茂盛源亲自坐等于孝天到来，并且让李管事这个心腹全程陪同于孝天，确保于孝天的安全。

虽说这个时代进入福州城这样的城市之中，在城门处都会有一些官兵把手，查验过往行人。

但是本着有钱能使鬼推磨这个原则，像于孝天这样的人想要进入福州城，根本也不是什么难事。

更何况李家现如今生意做的够大，城里城外黑白两道都有关系，想要把于孝天弄进城中，根本就是小菜一碟。

这个时代的福州城远没有后世的福州城大，估计也就跟后世一个小县城的面积差不多，但是放在这个时代，这个作为福建省府的南方重镇，却已经算是相当大了，全城共有七个城门，除了东西南北四门之外，还有汤井水三个城门，另外还有四个水关，可供船只直接进出城池。

而城内的水和城外想通，交通相对比较便利，一旦驻守重兵的话，是一座易守难攻的坚城。

而福州城作为南方重镇，同时也是商业云集之地，城内商铺、酒肆、茶馆、娼寮可以说是鳞次栉比，街上行人也很多，即便是达不到摩肩接踵的程度，起码也人流熙攘，小贩沿街叫卖的声音此起彼伏。

这都让于孝天这个脱离社会一年多的人感到很是新鲜，索性他干脆放弃乘车，直接让李管事下车陪着他朝茂盛源走去，一路走，也顺便一路逛，遇上有些商铺感到新鲜的话，他也会走进去转悠一下。

就在距离他们茂盛源所在的街道不远处，于孝天看到了一个铺面，像是专门卖女人用品的铺子，于是他想为兰儿买一些礼物，便抬腿走了进去。

按理说兰儿现在不太缺东西，于孝天这一年多来带着手下们在海上做事，抢得的金银财宝也算是不少，但是兰儿朴素习惯了，虽然喜欢这些金银首饰，但是却不喜欢穿戴在身上，所以于孝天这次出来，想给她买一些女人的胭脂水粉之类的东西，让她也高兴高兴。

李管事看到于孝天抬腿走入这家店铺，也赶紧跟着一起走了进去，于孝天现在换上了一身普通人的衣服，罩衫下面是一身劲装，腰间暗藏有一把短刀，最重要的是他将短发现在已经蓄长了一些，为了这次前来福州城，被人看出他的身份，所以来之前，他让人给他在头发中续了些长发，在头上盘起来之后，就没人能看出他的短发了。

虽说他一身衣服很普通，但是他的气质和身材都将他衬托的卓岳不群，走入店中之后，伙计一看到他也不敢小看，赶紧就迎了上来，问他需要点什么，并且引着他到店内看各种摆放出来的货物。

于孝天看了一下，这个铺子确实是个卖女人东西的商铺，胭脂水粉、铜镜和金银首饰，琳琅满目倒是很齐全。

于是他随手挑选了一些胭脂水粉，让伙计包上，伙计一看他出手大方，而且跟着他的几个人看上去也都不是普通人，故此更是热情的不得了，又是端茶又是倒水的，伺候的颇为周到。

于孝天也不客气，大马金刀的就坐了下来，随口问道：“虽说你们这里的货比较不错，但是也并无太出奇之处，我想知道，你们这里还有没有什么好货，不妨拿出来让我等见识一下如何？”

伙计一听立即就眉开眼笑了起来，连连点头道：“这位大爷眼界真高呀！小店这些摆出来的东西，确实都是些比较常见的货，虽然不错，但是确实让您这样的人看不上眼，呵呵！没想到这位大爷还能猜出来我们小店有更好的东西！

您稍等一下，实话说我们小店还真是有几样好东西，小的这就给您拿来观瞧一下，要是喜欢的话价钱好说！”

于孝天点点头道：“好吧，你去拿来让我观瞧一下，如果真是好东西的话，价钱好说！”

伙计陪着笑脸连连点头，请于孝天稍候片刻，转身进入到了里间，不多会儿便小心翼翼的捧出几个盒子。

于孝天一看这些盒子，居然都是用上好的红木所制，单是这种盒子的做工和用料，这东西价值就绝对会相当不菲，于是很好奇里面装的是什么东西，放下茶碗起身走到了桌前。

伙计献宝一般的将盒子一一打开，于孝天一看就有点乐了，他起初还以为这盒子里面装的是什么好东西呢！等打开一看才知道，不过就是几件玻璃制品罢了。

其中有两个颜sè不怎么透亮的玻璃酒杯，式样是西方的高脚杯的样式，后世这东西丢街上都不见得有人去捡，sè泽不够透亮不说，还有点微微发绿的感觉，可见制作者并没有彻底掌握玻璃脱sè的工艺，而且吹制的时候，也未能将玻璃液中的气泡彻底清除，以至于有些地方明显还存有一些气泡。

另外几样也都是玻璃制品，其中一样让于孝天引起了注意，伸手拿了起来，看了一下这是一面直径只有十公分不到的小镜子。

于孝天这一下兴趣来了，要说这小镜子对他来说，是再普通不过的物件了，这样的小东西后世便宜的很，女人的包包里谁没有一块这样的小镜子，

何况谁家没有几面大镜子？

可是偏偏在这个时代，这玩意儿却被人当成宝，这么一面不起眼的东西，做工也不是非常好，偏偏就放在一个价值不菲的黄花梨的盒子里，被人当宝一般对待。

其实玻璃这种东西不是啥高科技的玩意儿，中国人很早之前就会制作，不过以前玻璃不叫玻璃，而是叫做琉璃，和后世乃至是现在西方的玻璃制作原料和方式不太一样，更多的是被当做宝贝看待。

而西方国家现如今已经掌握了玻璃制造的技术，从今天看到的这面小镜子上来看，这面镜子应该是产自威尼斯或者是法国。

于孝天以前看到过一篇有关玻璃镜的历史介绍，最早发明玻璃镜的应该是威尼斯人，威尼斯玻璃工匠制成了世界上第一面玻璃镜，清晰的镜像震惊了世界，成为了贵族们追捧的对象，威尼斯人为了保守商业秘密，颁布法令不得任何人对外透露玻璃镜的制造方法，并且将威尼斯所有制造玻璃镜的工厂都搬到一个孤岛上，不许任何人轻易靠近。

据说法国有个国王结婚的时候，得到了一面不大而且也不算jīng致的玻璃镜，当时价值居然达到了十五万法郎！

十五万法郎是什么概念，这个时代一艘大型的风帆战舰，装上几十门大炮，也不过造价几万法郎罢了，一面小镜子就被威尼斯人炒出了天价。

后来法国人想办法偷到了威尼斯人的制作玻璃镜的方法，这才渐渐的拉低了玻璃镜的价格。

现在于孝天没想到在这里，居然见到了这么一面小小的玻璃镜，这说明西方人已经开始将这种东西，作为一种商品出口到了中国这片土地上。

于孝天对于制造这种东西，可不算是外行，他很清楚这玩意儿的制造工艺，现在突然间看到这么一个近现代的产品，让他产生出一种亲切感，拿在手里不禁多看了几眼，拿在手中一边把玩，一边开口问道：“这个玻璃镜倒是有点意思，这个是什么价钱？”

“这位爷真是好眼光呀！这东西可是稀罕物，叫泰西琉璃镜，小的看大爷是有身份的人，这个琉璃镜要是其他人要的话，起码要一百五十两银子，要是这位爷要是真心想要的话，小的给您算便宜一些，就一百三十两银子吧！”伙计一脸喜sè的对于孝天答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手一哆嗦，小镜子顿时脱手，朝着地上落去，害得于孝天手忙脚乱的赶紧去接，总算是在落地之前，把小镜子给抓在了手里，这

才没有把它当场摔碎。

即便如此，也把那个伙计吓得脸都是白的，赶紧叫道：“哎哟！爷，您小心点呀！这要是摔碎了，算是谁的呀！”

于孝天暴汗了一把，讪笑道：“这玩意儿怎么这么贵呀！这么小个小东西，居然要一百多两银子？”

（呼呼，今天好歹超过了七千字，是近期码的最多的一天，而且还是带病完成的！自我表扬一下！）

第四十七章巡视生意

伙计刚才被于孝天的失手着实吓得不轻，看到于孝天嫌贵，赶紧去于孝天手中想把这面小镜子接回去，放回盒子里面。

“这位爷，您要是嫌贵的话，那就算了，这东西可是弗朗机人大老远从泰西运过来的，这可是要走上万里路才能到咱们这儿，这价钱已经不算贵了！您要是还嫌贵的话，不妨去别的地方看看，咱们福州城，可就我们这一家有售！”

于孝天一伸手扒拉开了这个伙计，看了看这面小镜子，嘴角露出了一丝怪笑，点点头道：“你怎么知道我不要？给我包了，我要了！”

伙计一听，就又乐了起来，赶紧练练点头哈腰答应着，小心翼翼的从于孝天手中接过那个小镜子，放回到黄花梨做的jīng致木盒之中，赶紧招呼人把于孝天要的东西包起来，送到了于孝天手中。

于孝天不用开口，李管事赶紧就上前把帐结了，这时候掌柜的发现居然认识李管事，开口笑问道：“这不是李家的李管事吗？幸会幸会！今儿个怎么想起来小店来了？”

李管事摇头笑道：“现在我们商号可是叫茂盛源了！今天我们掌柜的一个贵客过来看看，给家眷买点东西！”

掌柜的连连点头称谢道：“多谢照顾小店的生意，既然是李掌柜的朋友，就不能按照刚才说的价钱了，小店本小利薄，就再给李管事便宜二十两银子好了，这已经不赚钱了，还望李管事莫要见笑！”

李管事称谢之后，将帐结了，寒暄两句之后，带着于孝天离开这间店铺，朝着茂盛源走去。

茂盛源以前就是李家的铺面，是一座当街有着五间房的铺面，后面还带着一个院子，在福州城里面算是稍微大一些的店铺了。

铺子里面主要经营一些广东那边过来的东西，也掺杂着一些从大泥、马尼拉等地来的特产，还有一些江浙的绸缎，相当于批发兼零售，生意相当不错，来来往往的有不少客人来店里面谈生意。

李宜以前安排的有一个管事在这里照顾生意，现如今李宜亲自来到了这里，不过他并不出面，坐在后院里面等候于孝天的到来。

店铺里面有七八个伙计，在铺面里招呼生意，里面现在有两个人是从南rì

岛选出来，这两个后生都是很机灵的家伙，年纪也不大，而且比较踏实稳重，于是被专门挑选出来，放在了福州城茂盛源之中做事。

其实他们两个的主要工作，就是为于孝天在福州城观望风头，打听各方的消息，然后定期将打听到的消息送回到南ri岛，说白了他们不是伙计，而是海狼的情报人员。

见到于孝天进入店中，这两个南ri岛过来的伙计都眼前一亮，习惯xìng的想要给于孝天见礼，但是愣了一下之后，赶紧又转过头去，装作不认识于孝天的样子，该忙啥又去忙啥了。

于孝天暗自点了点头，对这两个手下的表现表示满意，换做笨蛋的话，估摸着一下就把他的身份给暴露出来了。

在李管事的带领下，于孝天只稍稍看了一下店铺的情况，发现不少货其实都是他供给这里的，这个茂盛源其实就是个销赃之所，里面居然还摆了几桶鲸油，堂而皇之的冠以蛟油的名字，在店里销售。

而且鲸油的价格还在改称为蛟油之后，价格相当不低，有人故意方言，说这种蛟油可以治病，只有有钱人才能消受的起。

于孝天看了看之后，摇了摇头，说起来这里货是不少，但是除了鲸油之外，基本上都是他们抢来的，现如今他们做生意，以后全靠抢不是长久之计，眼下他最重要的就是必须要有自己的拳头产品，而且最好是能垄断市场的产品，这样的话茂盛源的生意才更容易做。

单靠南北倒腾货物，赚一些差价，这样的生意毕竟竞争者比较多，利润空间相对也比较小一些，如果全部靠抢也不能保证货源，所以他这次来，正好也和李宜商量商量下一步生意上的事情。

李宜听闻于孝天已经到了，于是三步并作两步的从内院走了出来，依旧以于掌柜相称，将于孝天迎入到了后院之中。

这个铺面后院比较大，被分成了三进，靠着铺面的是伙计们休息居住和吃饭的场地，零散的货物也存放在这里，二进则是属于管账和管事居住办公，招待客人的地方，收拾的很干净，装饰的也比较雅致，小院之中还种有一些花草，最后一进则是属于库房，是存放货物的地方，专门安排有人看管。

于孝天跟着李宜走入到了二进院子，李宜挥挥手这个院子里面的闲杂人等便立即离开了院子，只剩下李管事和刘旺等几个亲卫留在了二进院子之中。

李宜请于孝天坐下之后，吩咐李管事去安排一下酒菜，这时候于孝天看到一个靓影闪现在了门口，婷婷袅袅的走到了他的面前，屈膝对他施礼道：“秀儿见过老爷！”

原来自从于孝天在南ri岛开埠之后，大练岛的商铺便逐步的开始移到南ri岛，使得原本热闹的大练岛逐步的开始变得清冷了下来。

李宜和于孝天合作之后，更是干脆关了大练岛上的商栈，将货栈中的人都移到了陆上，或者派到了南ri岛的茂盛源做事。

因为秀儿的身份比较特殊，于孝天不发话，李宜也不好把秀儿送到南ri岛，故此便将她带到了陆上，这次听说于孝天要来福州，于是便把秀儿专门带到了这里伺候于孝天。

于孝天这大半年都一直忙的不可开交，根本没有去过大练岛，所以也就没有再见到过秀儿，今天看到她之后，也很是高兴，摆摆手让她免礼，令她在一旁伺候。

“于当家，对这里可您还算满意吗？”李宜对于孝天笑问道。

“还算不错，但是没我想的大，这里比起大练岛和南ri岛的货栈要小一点，显得有点局促了！”于孝天直言不讳的说道。

李宜摇头笑道：“于当家是见过大场面的人，这里确实难入于当家的法眼！不过福州地面有限，不敢说寸土寸金，但是这里地价房价都很高，能找到这样的铺面，已经算是不错了，不过我们在城外还有一个院落，那里比较大，一般的货都存在城外，有需要的话很快就可以送进来，倒是也不耽误事！”

于孝天点点头，房价的问题后世也一样，繁华的地方房价肯定要高，在城市里面，能有这样一个院子，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他也不能要求太高了。

两个人闲聊一阵之后，于孝天感叹了一番福州的繁华，笑道：“不知什么时候，咱们南ri岛也能像这福州一般的热闹！可惜呀，树大招风，南ri岛的格局毕竟太小，而且就在官府的眼皮底下，别看现在官府对我睁只眼闭只眼，但是有朝一ri，想必官府也不愿看到我们太过壮大了，所以有时候适可而止，低调一点反倒更安全！”

李宜点头道：“于当家所言极是，南ri岛不管怎么说，到底还是大明辖地，虽有化外之地一说，可是迟早有一天官府腾出手的话，还是不会坐视这南ri岛成为一块飞地的！于当家能看到这一点，实为难能可贵呀！这么一来，李某到不必担心了，于当家肯定早已另有打算！”

于孝天点点头道：“做人要有起码的自知之明，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说来于某虽然暂时控制了福州沿海一带的海面，可是朝廷也不会轻易就这么坐视我坐大下去，至于退路，李掌柜可以放心，于某另有打算！”

这次过来我就是想和你商量一下，光做这样的买卖我觉得前途不大，虽然也赚钱不假，可是咱们却没有自己的东西，长久下去，单是靠这样不是办法，另外我们干这行的，最好还是亦盗亦商，单纯做无本买卖，也不成！

所以我想我们可以想办法，先在南ri岛办些工场，自己产一些东西，唯有买自己的东西，让人没法跟咱们竞争才行！不知道李掌柜意下如何？”

李宜听罢之后连连点头称是，但是表情却有点不以为意，开口道：“于当家所言极是，如果咱们自己能产东西的话，倒是好事情，不过不是李某泄气，李某祖上是做小买卖出身，以前家里的生意都是一些杂货生意，没办过什么工坊，眼下想要办工坊，做什么？”

另外要办工坊的话，要工匠，一般的工匠不成，要请高手，高明的工匠眼下可以说重金难求。

再说南ri岛虽然不小，但是局面到底有限，想要办工坊恐怕难呀！

现如今咱们后面有你们撑腰，这一带海面上没人敢招惹咱们，咱们行船走货本来就已经比人家要便利了，南北交通有无，起码在福州这边，已经没人比咱们更占便宜了！”

于孝天一听李宜的话的意思，明显有点知足的感觉，似乎不太支持他的想法，于是摇头道：“话是这么说不假，可是谁又嫌赚的钱多呢？刚才我在来的路上，买了一个小东西，你看看吧！”

（今天特别鸣谢gzg1972兄弟的打赏！多谢支持！）

第四十八章生财之道

说着于孝天将他买的那面小镜子递给了李宜，李宜拿起来看了一下马上说道：“这是泰西人造的琉璃镜，确实是好东西，以前我见过两次，比起咱们用的铜镜，确实照的清楚很多，只是这玩意儿太贵了，多是从弗朗机人哪儿来的！”

怎么？于当家不是想要做这个生意吧，这东西佛郎机人带来的不多，而且贵的厉害，还要有人跟他们能搭上关系，才能搞得到，但是光做这个，恐怕也赚不了多少钱呀！”

于孝天接回小镜子，收好之后摇头笑道：“我可没说要找佛郎机人进货，这东西正好我知道怎么做出来的，要是咱们自己做的的话，岂不就便宜多了？”

要是我能做出来的话，那么李掌柜你说咱们以后能赚多少？”

李宜一听眼睛就亮了起来，腾的一下就站起了身，差点扑过去抓住于孝天，强自稳定了一下情绪之后，李宜才说道：“于当家此话当真？你真的知道这东西怎么做的吗？”

于孝天得意洋洋的笑着端起茶碗喝了一口，点点头道：“我于某何时曾骗过李掌柜你？别说这个，于某可是还会不少稀罕玩意儿呢！”

李宜一听顿时乐坏了，在屋子里面来回转悠着，搓着手开始算了起来：“要是于当家会做这个的话，那么咱们恐怕就真的要发财了！”

这东西小小的一面，就能卖出百两纹银，稍微大一点的话，现如今要几百两甚至上千两银子！

要是咱们能自己造的话，那么即便是便宜一点，一面这种镜子，按照五十两银子出货，也能赚的盆满钵满！

于当家，你可不要说笑呀！这件事我可是当真的！”

于孝天笑道：“嘿嘿！不瞒李掌柜，于某当初在海外之时，恰好就在专门制造这种东西的工场之中做过事，对此不敢说精通，但是起码也略知一二，只要给我两三个月的时间，我自信能给你拿出这种东西，成本眼下我不太清楚要多少，但是肯定不会太高，漫说是五十两银子出货，就算是十五两银子出货，估摸着咱们也能赚不少银子！”

李宜现在对于孝天已经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这个于孝天总是能带给他一个个的惊喜，从最初他只是一个小的不能小的海贼头子，到现在他短短一

年多工夫，就成了福州海面的霸主，甚至于连混江龙也被他收拾的服服帖帖，只能老老实实的退缩回福宁州那边。

现如今他们到浙江一带进货，走福宁海面的时候，只需要挂上海狼给的旗号，就能在福宁沿海一带畅通无阻，可见的混江龙真真是被于孝天收拾服帖了。

现如今自己和海狼合作，生意已经越做越大了，他对此已经是非常知足了，可是于孝天居然还能给他带来更大的惊喜。

现在他越发觉得，认识这个于孝天实在是老天给他带来的运气，如果没有这个于孝天的话，估摸着现在他还小心翼翼的做他的“小买卖”呢！

于是他转身过来对于孝天说道：“既然如此，事不宜迟，越快越好！于当家赶紧动手，只要于当家能拿得出这种东西，销路肯定没有问题，

咱们不但能在福州这边卖，还能把它卖到广东去，甚至于卖到京城也不是什么问题，要是那样的话，咱们想不发财恐怕都难！”

于孝天点点头道：“好吧，这次我回去之后，就着手办这件事，除了这个之外，恐怕我还能拿出不少像样的东西，绝对不会发愁销路有问题的，别说是在咱们大明卖了，我回头还打算把这些东西，还返销给那些泰西人，让他们知道知道，咱们大明能人不比他们少！”

李宜高兴的可以说是屁颠屁颠的，笑的合不拢嘴，酒菜上来之后，就和于孝天推杯换盏的喝了起来。

席间于孝天放下了生意上的事情，又谈及了眼下一些时事，李宜现在很清楚他应该为于孝天做什么事情，所以对于福建官面上的事情很是上心，瞅准机会，就打听各种消息，然后汇拢起来，让人传给于孝天知道。

眼下据李宜所知，福建的形势也很紧张，南居益还在漳州府坐镇，想办法对付占据澎湖的红毛人。

十一月的时候，因为红毛人船坚炮利，封锁漳州海湾，令明军无法出海，几次交锋都以失利告终。

于是南居益不得已之下，为了能打破这种困境，以防有同僚弹劾他办事不利，于是使诈派人联络红毛人，请他们派人到漳州府谈判。

结果谈判席间，南居益令人突然间暴起将赴约的红毛人抓了起来，将其作为人质囚禁在漳州府。

同rì趁着海面上红毛人船上的人不防，突然间派出多条火船，包围了红毛人的船只，纵火将一条红毛人的船只烧毁。

红毛人看事情不妙，投鼠忌器之下，不得不从漳州海湾外围撤围，返回了澎湖，红毛人怒于明朝官员出尔反尔，撤围的同时也派船袭击了沿海一带的村镇，炮击了一个镇子，打死打伤不少明朝百姓，还抢走了不少牛羊鸡鸭等物资。

现如今福建水师全部集结到了泉州和漳州府一带，厉兵秣马只待前往澎湖和红毛人一战，此次南居益和广东巡抚集结了近二百多条船只，兵将超过万人之多，摆明了态度，要和红毛人决一死战，务求将其逐离澎湖。

于孝天听了之后并未感到惊讶，这种事他其实已经提前打听到了，虽然荷兰人船坚炮利，但是毕竟他们是偏师远征，船只和兵力都十分有限，能集结一两千人就算是很多了，在数量上他们还是处于绝对劣势的。

而大明这边可以充分发挥本土作战的优势，后勤补给和兵力调配都相对容易，另外虽然明朝战船远没有西式战船厉害，可是福船和广船毕竟还是有一定战斗力的，数量上明朝这边占据着绝对的优势，蚁多咬死象，荷兰人在无法得到有效的支援的情况下，根本无法打赢这场战争。

所以荷兰人被逼离澎湖只是迟早的事情，可是历史记载也告诉于孝天，明朝的水师战斗力也仅限于此了。

这一次南居益集结十倍于敌人的兵力和船只，虽然最终取得了所谓的胜利，将荷兰人逼离了澎湖，但是最终也没有能完灭盘踞在澎湖的荷兰人，和他们的船队。

这也充分说明了明军水师在这个时代，已经在技术上和战斗力都大大弱于同时期西方海上列强，这种胜利，来的其实并不那么光彩。

这也是让于孝天颇为痛心的一件事，假如明朝不是固步自封，没有禁海的话，以中国人的聪明才智，现如今造船水平不见得就比西方国家差到哪儿去，遇上这样的情况，如果有一支雄壮的海军的话，大可一举将荷兰人这些进犯者一举成擒，以后还何来有荷兰人占据台湾的事情呢？

现如今他已经打定主意，也要拿台湾作为他的基地，那么以后免不了他就会和荷兰人甚至是西班牙人发生正面冲突，以他目前的实力，根本就没法子和对方进行抗衡。

故此他眼下很是着急，这才会马不停蹄的忙活着，又是建设南rì岛，又是发展他的船寮，又是自行铸炮，忙的是不亦乐乎。

因为他比谁都清楚，假如他想要建立一支强大的海军的话，海军这个兵种，不管是在现在还是在后世，都绝对是一支非常烧钱的兵种，如果没有钱的话，他什么也都不用再想了。

以现在的船只造价，即便是最普通的一条海沧船，抑或是更小一些的鸟船，都需要纹银千两以上，大一点的福船，松松就需要纹银两千两以上，这还仅仅是造船的成本，加上为其配备火炮的话，就需要更多的钱才行。

现在看似他并不是很缺钱，但是如果他想要做这些事情的话，那么以他目前的这点财力，根本就是杯水车薪，这也是他为什么急巴巴的想要更快捞钱的缘故。

说了南居益和荷兰人的事情之后，于孝天又问及了福州当地官面上的情况，李宜点点头道：“这个于当家倒是不必担心太多，现如今南大人正忙于澎湖红毛人的事情，整个福建都把注意力放在了那边，福州这边周边上下，于当家已经打点过了，而且近期于当家也没有过多sāo扰沿海村寨，故此官方也并没有要出兵讨伐南rì岛的呼声，这一点请于当家放心便是！”

李某在这里，会替于当家盯着这方面的事情，一旦有什么风吹草动的話，就会尽快派人通知您！”

于孝天这一下放心了，他现在倒不是怕福建官府派兵进剿于他，按照他所了解的明朝的官员行事的作风，这些当官的不管是清官也罢，昏官也罢，他们都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只要能糊弄过去，他们是不愿意擅起边衅更人动武的。

更何况海盗这个行业存在已久，也不是今天他才来到福州沿海的，这里的人对他们这些海贼早已习以为常了，官府剿不胜剿，就想割草一般，割一茬又长出一茬，与其这么反复割下去，倒还不如不割。

以前就有当官的想要立功，派兵进剿南rì岛，结果非但没有把鲨鱼帮给剿灭，反倒碰了一鼻子灰，后来那个当官的还有不少同僚都被牵连，被定了个擅起边衅的罪名，丢官罢职算是轻的，有些人甚至被流放千里。

所以对于当官的来说，特别是文官们来说，兵乃国之重器，不可轻用，不到彻底没有法子的时候，他们是不会轻易跟人舞刀弄枪的。

起码目前为止，他还没有引起官府足够的重视，只要他不做的太过分，官府是不会有兴趣来找他的麻烦的。

眼下他最需要的不是跟人打架，而是需要平稳的时间，来让他有更多的jīng力投入到捞钱的事情上，所以官府既然没有打算找他麻烦，那么他也不会现在主动去给官府填太多麻烦的。

第四十九章齐人之福

“这就好，他们是官，我是贼，虽然明里官和贼势不两立，但是某种程度上来说，官不见得就比贼强到哪儿去！官贼一家也不是只说笑的！

既然他们无意找我麻烦，那么我也不会给他们找太多麻烦！只是眼下南rì岛上，我还需要移民，李掌柜帮我留意一下，这方面的事情，如果有机会的话，拿出一些钱买也无妨，以添置家奴的名义，也可以给我多招一些人手。

这些人你也知道，我并非是让他们都去当贼，岛上眼下空地还很多，再容个几千人也不是问题，总之人是多多益善，这么好的地方，不能就这么一直让它荒着不是！”于孝天一边享受着秀儿在一旁伺候他喝酒吃菜，一边对李宜说道。

李宜听罢之后吓了一跳，于孝天胃口可真是够大的，一开口就想要给南rì岛移民几千人，这可不是个小事，别看现在他们偷偷摸摸的朝南rì岛移民，官府并不太过问此事，但是要是他们一下朝南rì岛弄去几千人的话，那么官府想要不过问此事也难。

而且南rì岛就那么大的地方，虽然荒地不少，可是岛上山地占了面积不小，根本用不了几千人移民到岛上开垦，仔细一想，他觉得于孝天这么做，恐怕另有用意，他要这么多人，恐怕不单单只是想要开垦南rì岛这么简单，刚才他已经说过，为了防备今后官府对南rì岛动手，他已经另有打算，于孝天现在急于要人，搞不好就是为这件事在未雨绸缪。

想到这里，李宜不禁对于孝天更是佩服，他不怕于孝天心大，他就怕于孝天会像当初张虎那样，满足现状，于孝天越是折腾，发展的越强，那么对他李家来说，就越是好处，而现在看来，于孝天在这方面上，要比张虎强出百倍千倍，走一步看几步，一副雄心勃勃的样子，那么他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呢？

既然于孝天这么要求了，他只需要尽可能的帮他就是了，反正他们以前说过，不是属于茂盛源必须的开支，都算在于孝天的头上，他要买家奴，就给他买好了，这钱以后还是要于孝天腰包里面出的。

所以李宜便点头答应了下来，两个人继续推杯换盏，聊起了其他事情，于孝天接着又提出来茂盛源要想办法介入到药材行业之中，原因很简单，他们当海贼的整rì间打打杀杀，免不了受伤。

而岛上本来就缺乏郎中医士，更是缺少药材，只能每次都派人到陆上采办一些成药，费用相当高不说，有时还缓不救急。

于孝天让茂盛源介入到药材行业之中，其实目的昭然若揭，就是要在源头上解决他缺医少药的问题。

郎中他可以偷偷到陆上绑票，用强就能解决，可是药材这东西，他还真是除了这个办法之外，没有更多的好办法。

于是李宜再一次答应了下来，这种事对他来说，并不难般，只要他瞅准一家经营不善的药铺，然后连人带铺面都盘下来，以后就可以以此为基础，公开放心大胆的到处采办药材，有海狼在后面撑着，药铺不赚钱也无妨，只需要顾住本钱就可以了，如果干的好的话，保不准又是一条赚钱的门路。

两个人聊了很晚，拍定了几件事情，于孝天这才酒足饭饱的回房休息，本来李宜给于孝天还安排有项目，想着于孝天这么来陆上一趟不容易，想要请他去福州城内最大的一个花楼舒服舒服。

于孝天听罢之后，本来也心里面痒痒的，可是琢磨了一下之后，于孝天又回绝了李宜的这个好意，他虽非洁身自好，不贪恋花丛，可是这时代可没有什么保险套让他作为防护，piáo个娼万一中标的话，到时候他哭都来不及，他可不想当什么花柳将军。

更何况眼下他有秀儿这个小美女在旁伺候，用着也放心，加上他的身份，去花楼的话，万一被人知道，虽然不至于一定会有危险，但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还是留在这里更安全一些。

一夜无话，天亮之后于孝天通体舒坦的起床，在秀儿的伺候下洗漱了一番，也不多在这里盘桓，决定在福州城转一下之后，就打道回府，返回南ri岛去。

李宜昨天晚上和于孝天聊了很久，该说的也已经都说了，他也急着于孝天赶紧回去，一是于孝天的身份毕竟见不得光，留在这里万一出什么事情的话，不好办，何况近期他也感觉到番子活动开始频繁了起来，朝里面出了个魏忠贤魏大官，入主东厂，在当今圣上的宠信之下，搞得东厂再次猖獗了起来，这一点和当初于孝天告诉他的一样，所以他不想于孝天在福州出什么意外。

而是他急着让于孝天回去，还是想要于孝天尽快弄出那种琉璃镜，如果于孝天真的搞出这样的东西的话，那么茂盛源今后就有自己的拳头产品了，以后再跟人谈生意，就多了一些筹码。

故此他也没有多加挽留，派李管事继续陪同于孝天，在城中转一圈之后，将于孝天送上船，返回南ri岛。

而这一次于孝天没有再把秀儿留在福州，而是欣然决定，将秀儿也带回

到南à岛去，他马上就要跟兰儿结婚了，秀儿作为他的专属女人，也不能总这么留在外面，虽然不能马上给她一个身份，但是也已经可以让她去南à岛了。

兰儿不是一个善妒的女人，虽然带秀儿回去，可能会让她不太高兴，但是这个时代有点本事的男人，谁他娘的没有个三妻四妾的，他于孝天认为自己不是凡夫俗子，既然来这个时代了，就没必要偷偷摸摸的搞地下活动，天天忙的要死，不趁机好好享受这个时代男人的优越待遇是一种严重的浪费，他不介意今后自己也搞个后宫出来，这个秀儿即便是暂时不给她名分，但是也可以让她先当一个同方丫鬟。

秀儿当听说于孝天这次要把她也带回去之后，心中既高兴又紧张，连忙对于孝天称谢，虽然她也知道于孝天是做什么的，可是对于她这样的女人，根本没有为自己选择男人的权力。

根深蒂固的思想让她认为，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她这样的女人，命中注定就不是有福之人，现如今能只让她伺候于孝天这一个男人，她已经就很知足了，和她同来的一些女子，却没她好命，要像娼jì一般，不断的伺候不同的男人。

而这次于孝天答应把她带回去，就说明他已经决定给她一个未来，不用再像现在一样，被人养着无事可做，也不知道下一次见到于孝天是什么时候，哪怕只是让她去给于孝天当丫鬟使唤，她也愿意，所以她兴高采烈的谢过于孝天和李宜之后，便赶紧收拾了一点自己私人的东西，跟着于孝天上了车。

兰儿对于孝天给她买回来的这些礼物很是喜欢，最喜欢不过的还是那一面小玻璃镜，这面小镜子她还是第一次听说，更是第一次见到。

从玻璃镜之中，她看到了更加清晰的自己，比起以前用的那面破铜镜，可要清晰的太多了，所以她对此可以说是喜上眉梢，高兴的不知道怎么好了，像是保护眼睛一般的，将这面小玻璃镜收了起来。

后来听说这面玻璃镜居然价值一百多两银子，她更是惊讶不已，非常感动于孝天居然能为她买来这样宝贝的东西。

只有一点让兰儿稍微有点不太舒服，那就是于孝天随船带回来了一个叫秀儿的女人，很显然于孝天也收了这个秀儿，这次公开带了回来。

这就意味着于孝天将不是她独有的了，以后将会有女人来分享她的这个丈夫，虽然兰儿不是善妒的女人，可是当知道有女人要分享她的丈夫的时候，也不会心里面很高兴。

何况这个秀儿的长相也十分漂亮，xìng格也十分乖巧，看样子就知道她

会很讨男人喜欢，这让兰儿颇有点压力，生怕以后秀儿会取代了她的位置。

可是兰儿转念一想，她也没敢生气，因为她爹早就暗中提醒过她，像于孝天这样的男人，是心很大的男人，不是兰儿这种xìng格可以驾驭的，所以当他的女人，不能善妒，否则的话适得其反，只要兰儿能当他的正妻，至于他多收几个女人，不要在意。

兰儿也知道于孝天本事很大，所以对她爹的话很在意，再加上刘老六已经隐约之间，透露给她一些消息，她多少也知道于孝天在大练岛上有个女人，这也是她为啥急着还没有成婚，就把身子交给于孝天的原因，就是怕于孝天憋坏了，身边没有女人伺候，以后会找更多的女人。

这个时代的女子对待自己的男人，大多数都是逆来顺受的，女人社会地位很低，兰儿除了接受这个现实之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

更何况兰儿觉得，于孝天虽然收了这个秀儿，可是一直以来，却没有将秀儿带回来，留在身边用，已经很照顾她的面子了，一直到现在才把秀儿带回来，这一点兰儿就觉得很知足了。

所以当见到秀儿之后，秀儿也很乖巧的以主仆的礼节和她见礼，自称奴婢，使得兰儿还多少有点得意的感觉，所以想通之后，兰儿打定主意，拉拢住这个秀儿，尽量满足于孝天，省的于孝天以后继续沾花惹草，收更多的女人。

女人心似海深，这句话真是说的不错，一般情况下男人很难猜到女人在想什么，兰儿别看城府不是很深，可是也有自己的一肚子小主意。

于是当见到秀儿之后，兰儿没有表现出对秀儿的不满，而是对秀儿很亲热，甚至于主动和于孝天商议，收秀儿为妾。

于孝天怕伤了刘老六的面子，考虑了一下之后暂时没有答应，只是说让秀儿先给兰儿做贴身丫鬟，当个通房丫鬟用就行了，以后等秀儿有了身孕再收她为妾也不迟。

兰儿对于孝天这样的安排更是满意的不得了，当晚留在于孝天房中，极尽缠绵之事，好好的让于孝天享受了一番。

眼瞅着就又到了chūn节，于孝天终于在选定的rì子里在南rì岛和兰儿成婚，大当家要娶妻，而且娶的还是刑堂堂主的女儿，这样的喜事对海狼来说无疑是非常非常隆重的事情，所以岛上不管是不是海狼部众，都想方设法将这个婚礼搞得热闹一些。

于孝天被人收拾的浑身上下都披红挂彩，又找了一匹卖相不错的马让他

骑上，敲锣打鼓的到刘老六的家中迎亲。

同时木匠更是专门为这次婚礼，给于孝天打造了一个八抬大轿，挑选了八个jing壮汉子，喜气洋洋的抬着跟在于孝天的马后，将兰儿迎娶到了于孝天的住所之中。

于孝天虽然身为大当家，本来不想太过铺张招摇，可是耐不住手下们的起哄和劝说，最终不得已只得让他们随便折腾，本来嘛，这也是件好事，自从他入主南ri岛之后，岛上的人们便在他的带领下，一直过着比较紧张的生活。

他也可以理解，手下们想趁着这个机会放松放松，热闹一下，于是他只好吩咐王宏等人，让他们可以放松一下，但是要做好必要的防范，以免在这个时候被人趁虚而入。

整个南ri岛因为于孝天大婚，部众们被特准轮休三天，理事堂更是破例在岛上大宴三天，招待海狼部众以及前来道贺的人们。

包括周边同行们，得知消息，也都纷纷筹备了重礼送了过来，为于孝天道贺，整个南ri岛空前的热闹了三天时间，才算是将于孝天的这场婚事给办完。

刘老六看着披红挂彩的于孝天终于将兰儿迎娶进门，这心才算是彻底放到了肚子里面，高兴的只剩下乐呵了，连着多少天都笑的见牙不见眼。

理事堂这段日子也高兴的很，福州、兴化府等地的海商们更是不吝趁着这个机会向于孝天示好，都给于孝天准备了一份厚礼，这场婚事办下来之后，单是这些礼品，就又让于孝天赚了个翻。

而于孝天在这几天里，也忙得脚不沾地，天天单是和那些来道贺之人见面寒暄，就累的他腮帮疼，而且还要不停应付酒宴，更是让他根本无暇分心干点其他事情。

唯一让他觉得值得的就是晚上回到住处之后，现在他终于可以大大方方的享受这种齐人之福了，以前憋存的那种需求，这几天终于得以畅畅快快的宣泄，甚至于折腾的兰儿实在是招架不住，只得主动把秀儿叫来一起帮忙对付于孝天这个洪水猛兽。

夜拥双美的生活换在以前的话，于孝天想都不敢想，当搂着兰儿和秀儿两具光滑细腻的躯体的时候，于孝天终于不再埋怨老天爷对他不公了。

（让猪脚轻松一下吧！好久没让他爽一把了！呵呵！四千字大章奉上！）

第五十章未雨绸缪

但是新婚大喜的日子，总是要过完的，而且于孝天始终都绷着一根弦，使得他即便是在大婚期间，也没法彻底安心下来。

所以当婚事刚刚结束，他便着手开始安排了几件事情，虽说眼瞅着还有半个月就要过节了，可是他还是令黑头带了两条船，另外带上一个小队的战兵，令其出海，前往南日岛正东方向，直抵台湾岛，令其率人探查台湾岛北部的地形以及当地的情况。

同时于孝天从岛上选出一个曾经干过画工的人，对其进行了一番短训，教他了一些绘制地图的事情，令其跟随黑头一同前往台湾岛，根据他所见，绘制一些地图和海图，特别嘱咐这家伙，让他务必将沿岸的地形绘制清楚，如果干的好的话回来重重有赏。

台湾岛历史上有很多称谓，很早之前基本上都称呼台湾岛为流求或者琉球，明初的时候，也称呼其为东蕃，而有些海船在通过台湾海峡的时候，以台湾北部高山为辨别航向的标记，因其如同鸡笼一般，所以便称之为鸡笼，这也是后来台湾基隆得名的原因。

明中期的时候又有人称呼台湾为大湾、大员、台员，但是到了万历年间之后，因为台湾岛“地形如弯弓、浮海如平台”，所以渐渐的开始统一了台湾岛的名字，将其称作了台湾。

于孝天也是到了这里之后，才逐步弄清楚了这些，台湾这个名字已经为世人所熟知，故此他也就不再多琢磨什么了，直接也称其为台湾岛。

听闻于孝天忽然间要派出这么多人到台湾岛探查地形，海狼内部的头目们立即便感觉到于孝天又有新的想法了。

聪明点的人马上就感觉到，于孝天这是瞅上了台湾岛，似乎有意思想要未来、经营台湾岛，于是有人赞成有人反对，总之意见无法统一。

赞成的人眼光稍远一些，觉得于孝天这是为以后海狼的未来进行铺垫，这么做应该不是什么坏事。

反对的人认为台湾岛距离陆上有点远，而且那里瘴气横生，蚊虫肆虐，岛上还有土著生番，不是个人待的好地方，他们眼下占了南日岛这么好的地方，根本犯不着跑那么远去，即便是以后跟官府翻脸，这海上的岛多了去了，大不了他们换个地方，这么一来他们做事也方便一些。

对于他这个决定，于孝天坚持自己的意见，并且为了统一部下们的想

法，他抽出一天的时间，在一块黑木板上，用石灰画了一幅福建沿海和台湾的草图，并且将部下们都召集到了议事堂之中。

于孝天严令与会之人把这次会议当成机密，未经准许之前，不得外泄这次会议的内容，暂时将这次他们商议的事情烂在肚子里面。

于孝天当众说出了他对未来的担忧，虽然很多人认为，南日岛这个地方是个不错的地方，现在他们也经营的很好，这一点于孝天认为不妥。

最关键的原因就是南日岛虽好，但是却距离陆上太近，而且这里名义上还是大明辖地，只是因为官府疏于管理，才至其现如今是这样的情况。

以前之所以官府会对鲨鱼帮用兵，也就是因为这个原因，其实朝廷是不会坐视自己的辖地一直成为飞地，这次红毛人占据澎湖，朝廷一意要将其逐离，不惜换将把南居益派来福建，主理驱逐红毛人之事，其实就已经说明了朝廷的想法。

只是因为目前为止，他们海狼暂时还和地方官府维持了微妙的平衡关系，所以暂时两下还相安无事，可是以后呢？

等朝廷对红毛人用完了兵，一旦获胜之后，说不定就会自信心膨胀，有些人就会挑事，要求收回南日岛。

如此一来，除非他们有实力对抗汹涌而来的官军，否则的话南日岛终归不会是一个久留之地。

所以于孝天以为，与其等到那个时候，迫不得已卷铺盖走人，倒还不如未雨绸缪，先给自己找个更合适的安身立命之所。

放眼福建广东沿海一带，虽然岛屿星罗棋布，数不胜数，可是真正适合他们待的岛屿并不是很多，太大的话招朝廷官府来剿，太小的话又格局太小，不适合他们发展实力。

而台湾岛情况则不同，虽然毗邻大陆，可是却一直以来没有被大明正儿八经的纳入到版图之中，如果海狼能在台湾岛立足的话，那么台湾岛有足够的空间让他们发展，另外台湾岛木材资源非常大，还有土地也非常肥沃，另外还有数不清的野物，像鹿皮之类的东西，都是很不错的商品。

所以说台湾岛是一个相当不错的选择，只要他们能在那里站稳脚跟，以后他们腾挪的空间也就变得非常之大了。

于孝天没有说出今后大明的未来，大明到现在早已变成了一栋腐朽的大厦，已经到了风雨残年的时候，用不了太久，大明就会在内外交困之中轰然

坍塌，鞑子将会入主中原，这件事也只有他这个穿越者才知道，即便是说出来恐怕也没有人会相信。

总之于孝天从各个角度分析了他们海狼占据台湾岛的好处，又阐明了目前他们的处境，最终他丢下手中小木棒，对手下众人说道：“诸位！我们要目光放得远一点，虽说台湾岛上瘴气横生蚊虫肆虐不假，可是一旦站住脚的话，好处之大，也不是你们可以想象的！所以不管你们高兴也罢，反对也罢，这件事我要来一次独断专行，虽然现在我还没打算马上大举移至台湾，可是这先期的准备却不能免！

黑头，这件事我交给你来办，希望你帮我办好，记住，你们这次去那里，我不需要你们现在就去给我抢地盘，只要你们把台湾岛北部的情况给我打听清楚，就是大功一件，具体到底我们去不去那里，等你们回来之后再谈！”

听完了于孝天这篇长篇大论之后，下手的那些头领们也都沉默了下去，于孝天已经把话说的非常清楚了，好处坏处都已经摆明了，仔细想想他们也觉得于孝天的话说的很有道理，特别是跟着于孝天时间长的人，觉得于孝天应该没有错，如果不是于孝天总是喜欢做长远打算的话，他们也不至于现在能壮大到如此程度。

所以说其中有大部分人在听完了于孝天这番话之后，都转变了态度，转而觉得应该支持于孝天这个决定，只有少数人还是觉得于孝天有点危言耸听了，这么做是穷折腾，实在是太不切实际了些。

而黑头则属于于孝天的铁杆亲信，于孝天的话对他来说，就是圣旨，天王老子也没于孝天说话算数，既然于孝天让他去，那么他屁都不会放一个，就算是没法在家过节，也无所谓，屁颠屁颠的接令，然后从战兵营点了一个小队，分乘两条船立即出海，朝着东面驶去。

第五十一章 铸管

于孝天给黑头的时间是两个月，在他出海的时候，给他船上补充了足够的物资，还给战兵队配上了两门虎蹲炮，加强了一下他们在陆地上的火力强度。

就在送走了黑头之后没两天时间，于孝天接连得到了两个好消息，一个是他派出前往广东佛山的赵麻子的船队赶在过节之前，返回了南日岛，而且他们这趟南下广东相当顺利，路上虽然遇上了两次海盗试图劫船，但是当看到他们船队都是一伙的，便都知难而退了。

带去的几船货，也顺利的在广东出手，转而找到冯家之后，从冯家手中一批就采购了两万多斤jing铁，冯家对这个生意很满意，给的价钱也比较公道，并且告诉他们，只要海狼还要生铁，大可继续找他们冯家，不敢说他们要多少有多少，但是起码一年给他们提供五十万斤jing铁是没有多大的问题的。

如此一来南日岛缺铁的问题便得到了很大程度的缓解，铸炮也不再缺原料用了，包括其他用铁的项目，也都大大得到了缓解。

除了生铁之外，他们还一并采购了数千斤熟铁，同时大大满足了他们的需求。

第二个好消息是张铁匠给于孝天带来的，张铁匠自从到了南日岛之后，就一直在潜心摸索铸管的打造。

这个张铁匠可谓是个铁痴，对打铁这种事情非常喜欢钻研，加之于孝天也不时的告诉他一些有关打造铸管的过程。

张铁匠便根据现成的样品，和于孝天告诉他的打造铸管的过程，开始不断的摸索，于孝天也由着他折腾。

起初他打成的铸管质量都不成，但是随着他不断的努力，加之不断的改造制作一些新的打造铸管的工装，使得手艺越来越jing，到了年前的时候，他终于成功的打造出了一根可用的铸管，并且装了火药进行了试验。

于孝天听闻这个消息，又是高兴的差点没乐晕过去，他眼下已经解决了火炮的问题，下一步只等大批量铸造了，现如今又有人帮他解决了火枪的问题，那么以后他还真就基本上可以实现武器的自给自足了。

于是他立即屁颠屁颠的跑到了铁作之中，去观瞧张铁匠为他打造出的第一根可用的铸管。

这根铤管长四尺有余，大致有一米三左右，重三斤半，铤管内膛直径大约十五毫米左右，这是按照于孝天的想法打造的，铤管呈外部呈六棱形，在铤管尾部，有一枚螺丝封闭铤管尾部，在铤管尾部右侧开有一个小孔，是铤管的引火门。

于孝天拿着铤管仔细观察，整根铤管打造的很直溜，拧下后面的螺丝之后，对光观察铤管内膛，可见内膛被钻的十分光滑。

这根铤管整体上打造的已经相当不错了，也是按照于孝天所说的那种方式，先将粗铁反复锤打成jīng铁，然后打成铁片，将铁片卷在一根铁棍上，敲打锻接住接口，然后再做一根粗的铁管，这根铁管外面，将其加热锻打成为一体，完成之后用钻头将铤膛钻的光滑平直，再在后面攻丝，装上螺丝封住尾部，开一个火门，这根铤管就算是完成了。

可是说来容易，但是做起来难，这需要打造铤管的工匠相当高的技艺，而且还要做出不少的专用工装耗时十几天的时间，才能打造出一根合格的铤管，假如手艺不好，铤管的报废率非常高，三根能做出一根就算是不错的。

张铁匠也是不断的摸索，才逐步学会了这个手艺，这也跟他打铁技术的基础很好有关系，要不然的话，估摸着他还要摸索半年，也不见得就能打造出合格的铤管。

在张铁匠看来，这次他能打造出来这么一根合格的铤管，于孝天出力也很大，告诉他的许多东西都很有用，让他少了走弯路自己摸索了，直接可以按照于孝天指明的途径，逐步试验，才能这么快打出这么一根堪用的铤管。

别看于孝天没打铁这门手艺，即便是给他好料，让他打一把刀，他也不见得能打得出来，可是他贵在了解的事情多，有时候推动一种技术前进，其实需要的只是一个思路，有了思路之后，技术上实现其实并不是很困难，当然只要不是跨越式的大大超出当时的技术水平，实现起来就有可能。

而张铁匠也正是从于孝天哪儿了解了很多有关造枪的事情，试制的时候自然而然的少走了很多弯路，这才使得他在较短时间内获得了成功，另外有一点张铁匠对谁都都没有说起过，其实他本身就是一个匠户出身，祖上是匠户，以前祖上就懂得打造三眼铤，张铁匠其实本身就掌握一些有关打造火铤的技艺。

后来张铁匠因为某种原因，擅自脱籍隐姓埋名跑到了东海村落户，这件事情，张铁匠一直以来，都没有对人提起过。

有这些基础，使得张铁匠在摸索着打造鸟铤的铤管的时候，拥有了得天独厚天然的优势，这也是他在较短时间之内，仅凭着一些理论知识和现成的

几支样品，就成功打造出铤管的原因。

这根铤管在于孝天检查之后，没有发现什么问题，而且张铁匠已经用这根铤管试shè过几次，都未发现铤管出现炸膛或者裂纹等问题，故此这根铤管的实用安全是没有问题的。

但是这根铤管目前还仅仅只是一根枪管，尚未把其它零件装配起来，形成一支可实际运用的火绳枪，所以试shè的时候，只能将其用u形铁钉固定在一个木桌上，瞄准远处的一块木靶进行发shè试验，以此来检验一下这根铤管的安全xìng和shè击jīng度就可以了。

于孝天又去观看了木靶的弹孔落点情况，因为是固定在桌子上瞄准发shè的，所以避免了人为对jīng度的影响，木靶上几发弹丸的落点非常密集，基本上都集中在碗口大小的白sè靶心区域之中，只有最初两发因为没有瞄准，所以落在了靶心外面，后面调整过之后，弹丸落点就准确多了。

“试shè的时候，靶子距离铤口多远？”于孝天扭头对张铁匠问道。

张铁匠赶紧答道：“回大当家的话，小的刚开始试shè，靶子没敢设太远，摆在了三十步以外的地方！”

于孝天观察了一下木靶，这块木靶是张铁匠临时找来的厚木板，厚度大概有一寸多左右，试shè的几发铤子都直接击穿了这块木靶，说明这根铤管的shè击威力还算是比较不错，起码对于无防护目标shè击的时候，三十步外基本上可以保证非常充足的动能，来确保对有生目标的杀伤力。

于是于孝天点点头道：“不错，但是三十步有点近了点，接着试，把靶子摆在五十步和七十步的距离上再试试jīng度和威力！”

于是下午的时候，靶场里面又忙活了起来，不时的开始再次传出铤声，按照于孝天的要求，木质的靶子被摆在了五十步和七十步以外，铤管还是被固定在一个木台上瞄准发shè。

试验下来的结果是五十步距离上，这根铤管的jīng度和威力还可以保障，铤子落点散布只是扩大了一些，但是还在可以接受的范围之内，落点集中在脸盆大小之内，一寸厚的木板虽然没有全部击穿，但是大部分铤子还是有效的击穿了厚木板，这代表着在五十步之内，这种枪管shè出的弹丸，还是可以给有生目标造成致命杀伤的。

但是到了七十步之后，铤管的发shè、jīng度就开始大幅降低了很多，作为目标使用的桌面大的靶子上，铤弹的落点居然开始出现脱靶的情况，而且弹丸的威力也急剧下降，弹丸也集中在了靶子的下部，而且已经无法再有效穿透木板。

所以这样的铳管有效shè程也就是五十步左右，超过五十步之后，铳弹的动能消耗的开始严重，使得shè出的铳弹的威力和jīng度，都已经无法保障，打中目标基本上要靠老天爷照顾了，而且目标如果有甲冑防护的话，也无法保证有效杀伤目标。

这样的有效shè程，甚至连鸟铳都不如，鸟铳还号称可以打七十步远，可是这种铳管shè出的铳弹，却还没法保证在七十步外的shè击jīng度和威力，对于孝天多少有点失望，可是转念一想，也又释然了，他让张铁匠打造的这根铳管，和这个时代的鸟铳是有所区别的。

最重要的是铳管的口径被他要求增加到了十五毫米，超出了这个时代铳常见的八毫米到十二毫米左右的口径，弹丸质量随之也大大增加，但是为了方便使用，铳管又不能造的太长，这也使得口径和铳管长度比下降了许多，加之为了保证铳管的安全xìng，装药量并未提高多少，如此一来导致有效shè程比口径较小的鸟铳降低一些也是情有可原的。

虽然这种铳管的有效shè程和jīng度都比鸟铳有所降低，但是实际上威力却要超出鸟铳不少，特别是在有效shè程之内，这种口径增大的火铳威力，却要比一般常见的鸟铳厉害许多，别看穿透力可能不见得增加多少，但是因为弹丸质量加大不少，可传递给目标物的动能却增加了许多，五十步之内，只要打中人，不管他穿没穿护甲，即便是没有击穿他们身体的甲冑，所携带的能量都基本上可以保证将有生目标一枪放倒，起码使之丧失战斗力是没有任何问题的。

（倒霉催的！今天居然第三次开始发烧！看来身体确实出问题了！只是小感冒，居然一周不见好转，昨晚还烧到了三十八度以上！今天去输水，不知下午能不能再更新一章了！如果实在不行的话，我会跟弟兄们请假一天！）

第五十二章半步理论

如果于孝天还想要增加有效shè程的话，只能通过加大火药装填量，并且增加枪管长度，但是这么一来，后坐力将会大幅提高，身体稍微瘦弱一点的人恐怕很难有效驾驭这种火铳，长度增加太多的话，又不容易偕行，同时还增加很多重量，使用的时候很难无依托shè击的时候保证shè击jīng度，所以这两种办法都不是很合适的办法，毕竟这种铳管是前装滑膛枪。

最有效的解决方法，就是给这种铳管的内膛拉制出膛线，使之转化成为前装线膛枪，这么一来弹丸嵌入膛线之中，和膛壁紧密结合，可以有效闭气的作用，减少燃烧气体的泄气量，充分利用火药的爆发力，如此一来shè击jīng度将会大幅提高的同时，也可以使子弹可以获得更高的初速和动能，大幅提高shè程。

但是这么做的话，先不说拉膛线的技术难度问题，这个不是没有办法解决，如果真的要制作线膛枪的话，那么首先要解决的就是装弹的问题。

历史上线膛枪其实被发明出来也很早，但是却很长时间之内无法被有效推广，最重要的问题就是早期线膛枪的子弹很难被放入枪管，早期使用线膛枪的火枪手，有时候要用力用锤子敲击棚杖，才能把弹丸敲入到铳管之中，使用起来极不方便，还有一定的危险xìng，导致使用者有时候面临着无法把子弹放入枪膛的事情出现，使之非常尴尬。

所以如果制造线膛枪的话，最先要解决的问题就是装填弹丸的问题，弹丸如果大了可能无法装入铳管，小了的话，又起不到弹丸有效和线膛枪枪膛结合的目的，导致泄气量增大，失去线膛枪的优势。

所以目前为止，在无法生产后膛枪的时候，无法有效制造出现代子弹的话，唯一解决这个问题的只有使用米涅弹。

说起米涅弹，其实要先说米涅步枪，米涅枪其实也是一种前膛装填的线膛燧发枪，米涅弹其实是一种圆头柱状铅弹，铅弹直径小于枪膛口径，放入枪膛的时候就避免了弹丸太大无法塞入枪膛的尴尬。

而且米涅弹弹体上有螺纹，尾部是空心的，里面塞入软木，在开火的时候，火药爆燃推动软木，造成弹体扩张，有效的使弹体和线膛的膛壁紧密贴合在一起，起到了气闭的作用，使得子弹获得了更大的动能和初速，同时圆头柱状铅弹飞行中又是旋转的，可以有效起到稳定弹道提高jīng度的作用。

如此一来，才使得线膛枪逐步被人接受，开始大批量装备世界上不少军队。

所以于孝天倒是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现在他最希望的就是获得一种超时代的武器，但是又必须要能利用眼下的技术水平，可以有效的进行生产，他倒是没有好高骛远到打算一步登天，直接造出ak47这样的大杀器，只要能造出米涅枪，他就非常知足了。

这个时代，不需要技术太超前，只需技术朝前半步，就能有效的起到克敌制胜的作用，步子一旦跨的太大，不但事半功倍，卡在技术生产瓶颈上不说，还很容易扯到蛋。

眼下张铁匠已经基本上摸索出了打造普通滑膛枪枪管的技术，下一步就是逐步熟悉和培养更多工匠的问题了，时日一长，逐步就可以解决生产废品率居高不下的问题。

那么接着只需要解决拉制膛线的问题，只需再解决这个问题，他就可以获得一种超出这个时代技术水平的武器。

至于火枪的击发机构，于孝天也没有多想太多，燧发枪目前他完全还是可以让工匠们解决的，至于火帽枪、击针枪乃至是全装金属弹壳子弹，他都没想过。

因为要想达到那种技术水平，就需要化学工业上有所突破才行，最起码必须要能生产出硝酸才有可能达到。

于孝天化学虽然也行，但是要让他现在建立起一个化学工业体系，却非常不现实，搭建这样的化学工业体系，牵扯的面太广，需要的技术也很高，危险xing却也很大，污染更是不用说了，他只知原理，但是却不知道该怎么做。

所以眼下他不敢想的太多，只能依靠目前的时代可以达到的技术来推动武器技术的发展。

那么剩下的唯一选择，就只有制造燧发枪这一种选择了。

于孝天看罢了张铁匠打造出的这根铤管各种实验结果之后，暂时没有让张铁匠马上着手开始实验给铤管拉制膛线的事情，而是大大的褒奖了张铁匠一番，让他接着继续打造这种铤管，尽快将工艺稳定下来，提高成品率。

进而下一步多培养一些徒弟，加大生产数量，装备给海狼部众使用，至于击发机构，于孝天其实早已跟张铁匠探讨过燧发枪的击发机构，准备在铤管试制成功之后，不再采用旧式的火绳击发，彻底摒弃火绳点火的击发方式。

对此与于孝天根据自己所知，花了一些燧发枪击发机构的草图，仅仅是

草图，把燧发机构的原理告诉给了张铁匠，让张铁匠根据草图和原理，自行设计试制，现如今张铁匠还没有工夫搞这件事，不过有了原理图之后，以张铁匠这样的工作狂加铁痴，想必并不很难解决。

虽然于孝天总是有时不我待的感觉，可是技术的推进总是需要过程的，他不可能一口吃个胖子，除非他穿越过来的时候，带上几台车床，和大量的技术资料图纸，否则的话，任何一点技术上的推进和突破，都必须让人进行大量的试验和摸索才行。

张铁匠看于孝天很满意这根他亲手打造出来的铕管，心里面自然非常高兴，像他这种技术人才，对他们最大的奖励，不见得是金钱上或者物质上的奖励，他们最高兴的还是有人欣赏他们的手艺和作品，这才可以让他们真正的得到满足。

于孝天很懂得他们这种人的想法，所以并没有给他过重的奖赏，但是却在言语方面，给予他了很高的赞誉，让张铁匠乐的呲牙咧嘴，黑黝黝的脸膛上露出了孩子一般的笑容，让于孝天都觉得这家伙这会儿的笑容很萌很可爱。

（不管怎么说，烧总算是退了，不知道晚上还会不会继续烧起来了！但是还是先更新再说！毕竟我答应过这个月每天两更，如果能坚持的话，我会坚持的！希望弟兄们继续支持！我们这些码字的不容易呀！前段时间某个网站据说一个写手突然间猝死家中，两天之后才被人发现！希望这种事不要降临在我的头上！）

第五十三章牢骚

chūn节这个中国人最重要的节rì，南rì岛自然也不能免俗，除了必要的jǐng戒巡航之外，于孝天下令停止了所有的出海行动，当然不包括被他派去台湾岛考察的黑头一行人。

海狼部众们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头目们安排了轮值之后，就都休息了下来，大半年紧张下来，除了于孝天大婚的时候他们休息了几天，现在到了过节期间，部众们都放松了下来。

于孝天命理事堂按照部众们的级别不同，给部众们每个人都包了大小不一的红包，作为对他们这半年来额外的奖赏，同时令理事堂拨出储备的酒肉，到营房之中给部众们加餐。

海狼部众们对这样的福利自然是很满意了，除了这些之外，每个人还获得了一套新的冬装和夏装，可以让他们换换新衣了。

有家室在岛上的，家家户户还额外再送给他们一些油盐酱醋米以及咸鱼咸肉，让部众的家眷们也可以过一个丰足的年。

另外对一些驻守在外，比如南竿塘驻守人员，金银岛留守者们，于孝天也没有忘了他们，该给的赏赐加倍派人送过去，同时让送去的酒肉加倍，还让娼寮派几个娼jī随船前去“慰问”一下他们。

这样的福利待遇，在之前鲨鱼帮是没有过的，故此从上到下的海狼部众们，对于孝天这样慷慨大方，都很是满意，无形之中更将他们凝聚了许多。

包括商埠区的商贾们，到了过年间，也都休息了下来，一些商贾登岸回家，包括他们的一些伙计也都回了陆上过节，使得商埠区显得冷清了下来，但是几家酒肆和娼寮以及理事堂开设的赌场，却在这过年间更加热闹了。

获得轮休机会的海狼部众们，特别是无家无室的那些光棍们，拿到薪俸和奖赏之后，还能作甚？这些人自然而然的会揣着到手的银子，去赌场、酒肆、娼寮里面消费，以至于使得酒肆和娼寮rì夜爆满，生意应接不暇。

这可把娼寮里面的jī女们给忙坏了，一天到头几乎得不到喘息的机会，躺下站起来接着马上又要躺下，累的她们叫苦连天。

可是这种事是娼寮掌柜和老鸨的事情，于孝天自然才不会去过问这种事，他废掉了原来的公娼，让那些公娼自行选择去留，愿意从良的让其从良，不愿意从良还想干这行的可以自行去现在岛上的娼寮之中挂单，海狼负责保护她们的利益，让她们赚到更多的银子。

至于理事堂开办的赌场，则是于孝天另一个财源，自古赌场没有不赚钱的，不少嗜赌的部众，前脚领到银子，后脚就冲入了赌场，虽说有人运气不错，赢了银子高兴的屁颠屁颠的从赌场出来，但是大部分人却还是输的一塌糊涂，眨巴眼的工夫，就又把钱还给了理事堂。

而且南rì岛赌场的规矩是绝不欠账，绝不借贷，输光了就走人，不许再在赌场盘桓，省的他们前一屁股债再没法还清欠债，以后引发赌徒闹事。

于孝天每天都一边要应付部众道贺，一边还分神带着兰儿这个夫人到岛上部众以及、工匠、百姓那里搞所谓的慰问。

工匠们自不用多说了，他们可是于孝天的根本所在，以后海狼壮大，要靠他们的手艺，所以部众们有的，他们也都有，只是量稍微少一些罢了，家家户户，也都有柴米油盐送过去，让他们衣食无忧，每家每户额外再送一匹布，让他们可以做一些新衣，反正他们手里有钱了，不够的话，还可以到商埠区自行去采购，所以他们的rì子比起在陆上的时候，只好不坏，这也让他们安心下来不少。

特别是对岛上新来的移民以及以前的渔民们，于孝天专门让理事堂也准备了一些物资，作为过节的礼品送了过去。

另外对于刚刚移民过来，生活尚无保障的移民们，于孝天告知他们，他不忍看着这些人过一个冷清寒酸的节，每家每户也多多少少送些米盐和少量的咸鱼，起码让他们不至于饿着肚子过节。

这样的措施让岛上的新移民以及老住户们都惊讶的下巴几乎掉到了地上，以前这种事对他们来说，是想都不敢想的，没想到在于孝天入主南rì岛之后，居然会对待他们如此宽厚，使得不少新老住户们都对于孝天这个海盗头子感激不尽，人心自然而然也就稳定了下来。

起码在南rì岛这个chūn节期间，岛上平民没有人家出现断炊的情况，更没有出现饿死人的情况，对于平民来说，他们的心思非常简单，谁对他们好，谁对他们坏，他们心中自然有杆秤，于孝天这么宽待他们，他们自然就渐渐的跟于孝天一心了，何况以后他们还要依靠于孝天生存下去，所以现如今要是有人想来取代于孝天的话，估摸着这些岛上的平民百姓都不会答应。

对于于孝天这么“铺张浪费”有些人是不太高兴的，比方说马峰等少数人等，认为眼下于孝天花出去的这些钱，是他们拼命挣回来的，理应分给他们更多一些，现如今却被于孝天撒出去给那些没用的平民，根本就是在用他们的钱收买人心。

可是这种人却不敢轻易把这种情绪宣泄出来，只能暗中私下发发牢sāo，

趁着过节期间，马峰找到王宏和方安喝酒，便提及了这件事。

“我说三哥、五哥，你们也说说，咱们拼死拼活的，天天累的跟狗一样，好不容易捞点银子，现如今大当家他却拿这钱不当钱使，净去做一些无用的事儿！”

你说说岛上现在咱们日子刚好一点，他就去弄那么多平头百姓来此，还要管他们吃，管他们喝，有这钱还不如分给大家伙更好，何苦要做这些没用的事儿？这不是吃饱了撑的钱多烧的吗？”

马峰喝了几碗酒之后，开始对王宏和方安发起了牢sāo。

王宏瞅了瞅马峰，瞪眼道：“我说老五，你这嘴就不能闲一会儿吗？大当家是什么人？他做什么不成？难道还要非先让你同意吗？”

再说了，你自己也瞅瞅，现如今换了大当家来这儿之后，咱们弟兄的日子过的怎么样？谁还天天给咱们气受？咱们只管吃饱了做事，以前要管的那些杂事破事，现如今大当家都接了过去，这日子过的咋了？

你小子就是不知足，总是觉得这也不是那也不是，总觉得人家对不起你！你说说看，这次过年，大当家给你了多少银子？以前咱们跟着张虎的时候，逢年过节，谁管过咱们？最多也就是凑到一起好吃好喝一顿罢了！

你小子省省吧！我看出来了，咱们大当家不是个凡人，跟着他干，我王宏总觉得有奔头，难不成你还想换个像张虎那样的王八蛋来带着咱们做事不成？”

马峰被王宏呵斥了一顿，很是不爽，低头喝闷酒不再言语。

方安拦住了王宏，不让王宏接着数落马峰了，接着对马峰说道：“老八！你这话说说的确实有点过头了！”

大当家这个人我也看了这么长时间了，他做事是很知道进退的，而且对弟兄们也基本上可以做到一碗水端平了，从不克扣亏待弟兄，该给的都给弟兄们！

虽说你看不惯大当家这么花钱，可是你没想更多，大当家这么做是大有深意的！咱们海狼现在缺什么？不是缺钱，而是缺人！

现在看着咱们在这儿一带可以横着走，但是大当家说的不错，咱们不能只瞅着眼前，必须要居安思危才行。

眼下咱们缺什么可以去陆上采办来，可是万一以后要是官府跟咱们翻脸

的话，咱们缺粮怎么办？

所以大当家想到这一点，搞这么多移民过来，就是要把岛上开荒种地，自己起码满足一部分咱们的需要！

另外岛上的人多了，他们靠着谁过活？还不是要靠着咱们吗？大当家对他们好，他们自然会感激咱们，以后要是有人想要跟咱们过不去的话，岛上的老百姓会向着谁？

还有那些渔村的渔民们，你也看看，以前看到咱们跟老鼠见猫一般，躲着走！现如今呢？看到咱们有说有笑，他们出海打渔，看到有啥风吹草动，鱼都不打了，都要跑回来给咱们报信！

这是为啥？老八你也想想，不就是因为大当家对他们好吗？以前咱们总是怕人来偷袭咱们，要天天安排不少哨船出去盯着，现如今呢？每天最多派四条哨船就足够了，岛上渔民都替咱们盯着呢，还怕个什么？

大当家是什么样的人你也看到了，他来了之后，又是修船寮，又是建炮作，铁匠铺、木工作坊，制衣坊，开晒盐场……

以前咱们谁想过这些？现如今你看看，咱们自个就能铸炮了，而且一开始就铸出来的是红夷大炮，这不是大当家干出来的吗？以前咱们谁敢想过这事儿？

大当家的心很大，远比咱们的心要大得多，跟着这样的人，咱们才有奔头，不敢说咱们以后跟着他能拜相封侯出人头地，起码咱们以后要比以前有面子的多！

老八呀，不是三哥和我说你，你这脾气确实要改改了！别老是觉得人家对不起你，好好干吧！”

马峰听罢了方安的这番话之后，只得翻了翻白眼，点头答应了下来，抛开了这个话题，接着和王宏、方安喝起了酒。

（昨晚不错，好歹没有再发烧，今天保持更新！另外感谢江上钓叟朋友的打赏！）

第五十四章玻璃

一座工棚在年后没几天工夫，就又在岛上的工坊区竖立了起来，工匠们来来往来的搬运着材料，飞快的将工棚搭建起来。

而且于孝天也抛开其他事情，钻到已经建好的工棚里面，指手画脚的指挥着一些工匠，在工棚里面建起了一座长形的炉子，工棚外面则是一些摆放整齐的坩埚，这些坩埚是刚刚从陆上订购来的，尺寸式样也都是于孝天亲自要求的。

另外还有成堆的石英石、硅砂和生石灰，没人知道于孝天这又是要干什么，但是也没人来管他，反正于孝天会的多，肯定不会吃饱了瞎折腾，倒是有人很期待看到于孝天又鼓捣出什么新鲜玩意儿，让他们开开眼。

于孝天虽然年前大婚之后，忙于过节的事情，但是却没有把他想要造玻璃镜的事情给放下，想做玻璃镜，就要先有玻璃才行，回来之后他就着手开始准备了起来，让人准备材料，在新划定出来的工坊区之中给他建起一栋大工棚，并且画了一个炉子的草图。

同时他还让茂盛源通过关系，找到陆上的工匠定做了一批今后用来烧制玻璃的坩埚，这种坩埚和熔铁水的坩埚不同，是封口的，放置炉中的灰落入坩埚之中，影响到玻璃的成色。

以前于孝天被大学开除之后，曾经为了生计，干过不少的工作，其中就包括在一家小玻璃厂给人打工。

那个小玻璃厂生产工艺比较简单，于孝天一看就明白了玻璃是怎么烧制出来的，原料方面也不是什么问题。

烧制玻璃其实原料很简单，不过就是一些石英砂、生石灰、纯碱，先对原料充分碾碎再分别煅烧之后，放入坩埚之中盖上盖子开始入窑混合煅烧，然后生成玻璃液，再对其进行脱色处理，就可以得到玻璃液，用玻璃液就可以制成各种玻璃制品。

当初他打工的那家小玻璃厂，工艺技术都比较落后，生产的玻璃器皿也不是很好，但是这也正好比较适合在这个时代使用，让于孝天意外的学到了一门手艺。

所以他也不耽误时间，抽出空便开始着手干了起来，工棚和玻璃炉一起开建，这么一来工程进度就快了很多，加上提前进料和定制坩埚，等工棚到位之后，就可以开始干了。

烧制玻璃的玻璃窑，于孝天比葫芦画瓢，根据后世学到的一些东西，再结合目前的技术条件，进行了修改，然后土法上马，倒是没有费太多的事，就建起了一座土造的烧制玻璃液的玻璃窑。

而原料方面就很容易解决了，南à岛本身就有石灰石，让人采下来之后煅烧成生石灰，然后用水将其熟化，晾干碾碎过筛待用。

石英石陆上很多地方就有，不值钱，稍微花点钱就可以买来，石英石让人破碎之后，拈碎成沙，就成了石英砂，过筛之后，选出jīng细的石英砂，用清水洗一下晒干就可以使用，甚至连南à岛上这段时间也发现了石英石，以后连去陆上买的钱和事件都可以省了，直接就可以就地取材。

其它的都好说，但是眼下他最缺的就只剩下了纯碱的问题，以于孝天的水平和现在的技术，生产出纯碱是不可能的事情，于孝天于是便根据所知，决定采用草木灰来替代纯碱。

草木灰之中富含大量碳酸钾，碳酸钾就是纯碱，西方在烧制玻璃的时候，早期几百年都没有纯碱使用，也是使用草木灰替代，所以应该没有什么问题。

至于草木灰的获取，就更不用发愁了，岛上本来就杂草丛生，有的是草木灰用，可是于孝天觉得还是用海藻烧制的草木灰含碱量更大，质量也更好一些，故此让一些移民或者岛上渔民家属出工，他们海狼出钱，去海边捞取大量的海藻，堆放在海边晒干，然后点燃烧成草木灰，运到新建的玻璃场代用。

如此一来各种事情就基本上迎刃而解，只待于孝天点火准备烧制玻璃了。

正月刚过，于孝天的玻璃场就彻底建好了，另外他还购入了几船煤作为燃料使用，福建本来就不是缺煤的地方，南方刚好也只有福建有煤，集中在龙岩一带，明代时候已经开始大量开采了，所以采购一些煤也不是难事。

干这些事情的时候，于孝天没有对任何人详细说明他要做什么，只是告诉手下，按照他的要求准备就可以了，到时候会给他们惊喜的。

所以到他给玻璃炉点火的时候，也没人知道他到底要做什么，只是一众工匠，傻乎乎的看着于孝天指挥他们忙活。

炉子点燃之后，先烧了两天，将炉子彻底烘干，另外炉温也提高起来，于孝天这才开始将石英砂和石灰装入坩埚送入炉中煅烧。

本来于孝天胸有成竹，觉得问题不大，可是偏偏在刚开始煅烧原料的时

候，就出了问题，刚把一些坩埚放入炉中不久，炉子里面就发出了爆炸的声音，吓得众人都纷纷逃出了工棚，连于孝天也被吓得一溜烟的溜出了工棚，好一阵子看没有爆炸声传出炉子，这才小心翼翼的带人回到工棚里面查看。

这一看于孝天就哭了，他把事情想的有点太简单了，觉得坩埚不是什么麻烦的事情，但是问题正好就出在坩埚上，他定做的这些坩埚之中，有大半的坩埚不符合要求。

放入炉子加温之后不久，一大半的坩埚就发生了爆裂，结果使得他第一步试验就宣告失败。

于是他只得停工下来，将不合格的坩埚淘汰掉，再从陆上订购新的坩埚，运回来先加热试验，选出可用的坩埚继续试验。

如此折腾了一个月的工夫，原料和坩埚的问题才基本上解决，接着他将各种原料混合到坩埚之中，盖上盖子再次放入炉子里面开始焙烧。

经过长时间的焙烧之后，炉温升高到了一定程度，坩埚中的原料也开始融化产生反应，逐渐的被烧成了玻璃液，但是这种玻璃液取出之后，试验了一下之后，发现颜sè太重不说，而且还很多气泡，这样的玻璃即便是做成玻璃制品也很不美观，制作玻璃镜根本就不能用，质量上甚至没法和现在的西方所产的玻璃相比。

所以如果想要得到好的玻璃原料，那么就必须对玻璃液进行脱sè处理，于孝天想了半天才想到以前玻璃厂是用现成的脱sè剂，对玻璃进行脱sè处理，脱sè剂好像是二氧化锰和硝酸钠。

可是这时代他去哪儿弄这样的化工原料呢？所以他只能想办法找替代品解决这个问题。

至于气泡的问题，倒是好解决，稍微加入一些食盐，作为催化剂，然后通过不断的搅拌玻璃液，就可以派出玻璃液里面的气泡，即便是不能完全排出也不妨，只要气泡变得非常小，肉眼难以看到就行，不影响玻璃的使用。

于孝天绞尽脑汁想了很长时间，最后想到了只能用硝石来取代硝酸钠使用，于是他继续试验，折腾了又足足一个月的时间，甚至连炉子都重新改造了一次，最终总算是得到了接近无sè的玻璃液。

于孝天看着被搅棒拉出的滚烫的玻璃液，这下乐开花了，不管怎么说他总算是成功了，玻璃液滴下来之后，凝结成了玻璃珠，被他送到退火窑之中退火，省的降温太快造成玻璃内部应力不均开裂。

最终他得到了几个接近物sè的玻璃珠，顾不上这些玻璃珠还有点烫手，

他就抓了起来，被烫的嗷嗷直叫，但是也舍不得撒手。

等众人见到了这些不规则的玻璃珠的时候，才知道于孝天这段时间忙活什么了，一个个看着这晶莹剔透的玻璃珠，都惊讶的下巴快要掉到地上了。

有点见识的人知道这是什么，像跟着他去陆上办事的亲卫和赵麻子，见过世面了，当然知道这是玻璃。

但是没见过世面的人，怎么也不敢想，于孝天居然能在岛上自己做出水晶来，一个二个都把这些玻璃珠当做了水晶。

于孝天给众人解释了一番，告诉他们这玩意儿可不是什么水晶，而是被世人眼下称之为琉璃的东西，不过又不同于中国人制作的那种琉璃，中国古代生产的玻璃含铁元素多，颜sè比较深，而且因为所含元素不同，颜sè也不同，没有真正生产出这样的无sè玻璃。

倒是泰西人会生产这种玻璃，不过卖到大明之后的价钱高的吓死人，于孝天专门将送给兰儿的那面小镜子拿给众人参看，众人才知道这么小小的玩意儿，居然价值上百两银子，更是被惊得一个个都只顾倒吸凉气了。

再想一下，于孝天现在居然也折腾出了这种玻璃，要是他们以后南rì岛也能产出这样的东西的话，那结果是……

理事堂的人包括其他人的瞳孔立即都变成了方形，一个个满眼冒金星了起来。

“哈哈！现在你们知道我于某人的本事了吧！以后大家伙都等着发财吧！除了做玻璃镜之外，这些玻璃还能做成很漂亮的杯碟花瓶，照样也都值老鼻子钱了！”于孝天这会儿也献宝一般给众人显摆着，嘴巴笑的几乎要咧到耳朵后面了。

“大当家果真大才！真想不出大当家还有啥不会的东西，哈哈！不过大当家，这琉璃镜上的银子是咋弄上去的？这个大当家也知道吗？”王宏拍着于孝天的马屁，对于孝天问道。

“那是自然了！不过这件事不可说，不可说呀！不是不放心你们，要是万一传出去的话，以后咱们就没得玩儿了！等于把钱送给了旁人！等着吧，回头我会给你们弄出来这种琉璃镜的！”于孝天当然不会现在就把他的办法告诉众人了，摆出一副故作神秘的架势，挥挥手让众人散去，又一头钻入到了玻璃场之中。

第五十五章南日一式燧发步枪

就在于孝天忙活着他的玻璃大业的时候，南日岛上也开始接连传出更好的消息。

厚积薄发之下，于孝天前期所做的各种努力，现在开始逐步的进入到了收获期，第一个要说的就是他的炮作，在完成铁范铸炮法的试制之后，转入到了正常的生产之中。

铁范铸炮法的优势太大，除了铸造出的火炮质量很好之外，还有铸造速度快，不受天气影响，可以随时铸造，另外还有一条重要的好处，就是用铁范铸炮法铸造火炮的时候，废品率很低，不敢说每一门都是合格的产品，但是起码铸造合格率超出了百分之七十以上，如果工匠们手艺精湛些，仔细一些的话，甚至可以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

这在这个时代铸炮行业里面，是绝无仅有的，一般的好的铸炮工匠，能将成品率控制在五成左右，就算是十分高明了。

如此一来，在原料得到保证之后，炮作的铁炉基本上就没有停歇下来，不断的投料出铁，加之为了提高速度，雷铁匠又重新多铸造了一套铁范，两套铁范交替使用，几乎三天就可以铸成一门六磅炮。

如此从年前到年后，仅仅三个月的时间，就铸成了二十余门六磅炮，大大的缓解了海狼船上火炮的短缺问题，同时也大大增强了海狼船只的火力强度，放眼周边百里之内，他们这样的火力，已经可以说是基本上无敌了。

就算是眼下官府再派少量的水师对南日岛进剿，他们也有能力与之一战。

第二个好消息就是张铁匠的铁作传出来的，张铁匠在年前打造出第一根可用的铕管之后，便开始继续潜心摸索铕管的打造方法，对之前的工装进行了重新的改造，对工艺也进行了重新的修改，年后接连打造出了几根铕管，并且成功的将铕管打造的废品率降到了五成以下，基本上打造两根铕管，就可以出一根可用的成品。

另外张铁匠按照于孝天给他的燧发枪击发机构的草图，也试着摸索着打造了几套燧发枪的击发机构，并且找来了燧石装在了燧发机构上，和铕管组装起来，进行了试shè。

但是两个月来，这些新造出来的燧发装置的发火率都始终不高，甚至于连四成的发火率都无法达到。

这里面除了张铁匠设计有缺陷之外，跟材料也有很大的关系，燧发机构

最重要的就是簧片，簧片必须要有足够的韧xìng和弹力，才可以保证燧石可以有利的击打在火门处，敲出火星引燃火门里的引药，成功击发火铳。

所以单是解决簧片弹xìng和韧xìng的问题，张铁匠就足足折腾了上百副簧片，最终才终于制成了可用的簧片，将打造簧片的工艺给确定了下来。

到了天启四年二月底的时候，第一种可用的燧发装置终于达到了实用的程度，将燧发装置的发火率提高到了百分之七十，也就是七成以上。

虽然这种发火率还不让于孝天非常满意，但是他也知道能达到这种发火率，已经相当不容易了，即便是西方国家在大批装备燧发枪的时代，他们也没有彻底解决这种问题，燧发枪的发火率始终徘徊在七成到八成之间，甚至于在火帽发明之后，改用火帽发火的击发枪，也只能将发火率提高到九成左右，也不敢确保每一枪都能有效击发。

所以于孝天对张铁匠能在数月时间内，将燧发装置的发火率提高到七成左右，已经只能表示满意了，于是他便将这种燧发装置初步定型下来，配合打造出来的铳管，将其称之为南rì一式燧发枪，开始让张铁匠带人投入生产。

另外于孝天也告诉张铁匠了一个不错的办法，那就是分工负责流水线作业，将他带的徒弟，每个人交给他们一个打造的零件，让其专职负责打造这种零件，最终将零件组装成燧发枪。

另外于孝天还对原来鸟铳使用的拐子型枪托进行了改造，将其制成像后世步枪一样的枪托，使之具备了可以抵肩发shè的功能，如此一来，持枪者以枪托抵肩，就多了一个稳定的支撑点，可以有效的提高shè击jīng度。

南rì一式燧发枪的定型，对于孝天来说，无疑是一件基本上等同于铁范铸炮的超级利好消息。

因为燧发枪虽然有时候发火率可能不如火绳枪，但是大部分时候，优势却远超出火绳枪。

火绳枪因为要用火绳引火击发，所以受到天气影响很大，天气太过cháo湿，或者下雨，抑或是大风天的话，火绳枪基本上就没有办法再有效使用，装备火绳枪的兵丁，遇上这样的天气就基本上等于掂了一根烧火棍，面对手持冷兵器的敌人的时候，等待他们的基本上就是被屠杀的命运。

另外火绳枪虽说装填步骤只比燧发枪多了一道点燃火绳，将其卡在击发装置的龙头上，但是这一道工序，就足以决定很多人的命运，火枪手在击发之前，要始终保持火绳不能熄灭，站着等候开火还稍好一些，可是一旦要一边走，一边随时准备开火的话，就难为那些火绳枪的火枪兵了。

火枪手必须要一边走，一边小心翼翼的鼓着腮帮，吹着火绳的火头，不能让火头熄灭，要不然的话就要重新点燃火绳，一旦无法及时点燃火绳的话，这可就朕要命了，他们手中的火绳枪就变成了一根烧火棍，只能等着挨刀了。

据说万历四十六年发生在辽东那一场事关大明命运的萨尔浒之战，明军最终大败亏输就存在一定的这样的因素，明军大批装备火器，三眼铳、鸟铳、拐子铳装备数量很高，技术上远超过当时完全冷兵器化的东虏鞑子，但是因为天气原因，明军无法有效发挥火力上的优势，所以也影响到了最后的战局进程。

而燧发枪则可以有效的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虽说下雨的时候，还会影响到燧发枪的发火，但是起码也具备了一定的发火能力，使之保持一定的战斗力，另外火门处加上了一个盖子，装填好引药之后，可以盖上盖子，确保引药不会被风吹掉，使之造成瞎火的情况。

另外燧发枪免去了点燃火绳，安装火绳的这一个步骤，只需装填好弹药和引药之后，就只需把卡着燧石的击锤扳开，做好一切发shè前的准备，一旦需要开火，便可以立即瞄准，扣动扳机就可以朝着目标shè击。

如此一来，燧发枪的可使用气候，大大超出了火绳枪的使用范围，很大程度上保证了火枪兵在很多时候可以有效击发开火。

另外还有一点非常非常重要，火绳枪在夜间使用的话，就必须提前点火，夜间老远就可以发现手持火绳枪的敌人的位置，使之根本无法进行任何形式的突然袭击。

但是燧发枪却无需提前点火，这就避免了使用者会被敌人提前发现，夜间伏击敌人成了可能，想想看一群燧发枪的火枪手，躲在一个地方，等敌人大摇大摆的从面前走过的时候，突然间集体站起来开火。

这样的情况可以让被袭击者出现什么样的混乱，夜间本来就指挥不灵，一旦被突然袭击的话，有时候很少的火枪手，就可以击溃超出他们十倍以上甚至几十倍的敌人，这优势之大，就不言而喻了。

燧发枪仅仅是减少了这么一个步骤，看似只是使得繁琐的火枪装填变得多少简化了一些，但是得到的好处之大，却可以说是具有划时代的意义的，这也是当燧发枪被投入战场之后，非常快的就取代了原来的火绳枪的原因！

同时于孝天暗自窃喜的是，当燧发长枪制造出来之后，也使得下一步制造可供随身携带的燧发短枪成为了可能。

想想看，他这个海盗头腰里面再插两支或者多支燧发手枪，那就更符合

他这个身份了！想到这里，即将能搞到真正的短枪，于孝天脸上露出了一脸yín、荡的笑容。

不过有一点不太让于孝天满意，就是造枪比造炮更费事一些，他手头工匠有限，充其量也只是一个小作坊式的生产，即便是能生产这种燧发枪，产量也低的让人有点绝望。

于孝天很想提高产量，可是提高产量就需要大量的人工，机械化生产他根本不用想，除了想办法增加人手之外，他没有更多更好的办法。

以目前的生产速度，即便是采用他说的分工合作的方式生产这种南rì一式燧发枪，他目前的这个铁作，也只能每个月生产两支就算不错了，而且与此同时还要打造其它铁器，更大大的影响到了这种燧发枪的生产速度。

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干脆将张铁匠这个铁作全部转为专职生产燧发枪，其它铁质工具的打造，暂时先移交到船寮的铁作里面进行生产。

另外他让手下，到陆上多想办法，打听地方一些高明点的铁匠，不管是重金收买还是强行绑架，想方设法的给南rì岛多搞一批铁匠，人数不限，多多益善，反正他们背负贼名，要是都只干遵纪守法的事情的话，那么他们就不能再被称为海贼了。

除了这两个好消息之外，黑头也在年后带着两条船从台湾返航返回了南rì岛。

（倒霉催的，昨下午居然又开始发烧了！再去检查，还是病毒xìng感冒，咋么这么倒霉呀！没遇上这么难缠的感冒的！浑身疼！还要坚持码字，悲哀！今天特别鸣谢每喀什朋友的不吝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我码字的动力！多谢帮顶了！）

第五十六章第一次实地侦察

南ri岛到台湾岛直线距离并不远，直航过去即便是船速捕快，也用不了一天时间，之所以黑头去了两个月，是因为于孝天吩咐的清楚，让他沿着台湾岛的西北部朝北一路行驶，每隔一段就上岸深入陆地探查情况，一直围着北部转一圈到台湾岛的东面，大致探摸一下那里的情况之后，才返回南ri岛。

所以黑头忠实的履行了于孝天交给他的这个任务，带着两条船近百人的队伍，抵达了台湾岛之后，开始沿着海岸线探查起了当地的情况。

随船的那个画工，也一边走，一边绘制地形图，把沿岸的地形尽量的绘制出来，包括礁石、河口也都标注在地图上。

所以他们这一路走的很慢，走走停停，不断的派人上岸深入到腹地之中探查情况，所以两个月的时间对他们来说，并不算太长，他们也仅仅是把台湾北部沿岸一带摸了一遍，并没有太过深入台湾岛的腹地。

通过这次黑头带人到台湾北部探查，于孝天基本上获得了台湾北部目前的第一手资料，也拿到了一份相对比较详尽的沿岸地图。

不过这个画工水平有限，也没有学过深一些的绘制地图的技术，所以仅能主观上将地形绘制出来，得到的地图七扭八歪，看上去很不成样子，根本没有一点现代地图的规整。

但是于孝天拿到这份地图之后，还是很高兴的，这时代能绘制一份这样的地图，对这个画工来说，已经是尽心竭力了，虽然地形绘制比例失调，但是也大概看得出沿岸的地形情况。

这对于以后他们再次前往台湾岛的时候，提供了一份有效的参考，可以明确的告知前往者要去的地方，省的他们每次都要沿着海岸线转悠，弄不好还找不到指定的地方。

于孝天看了一下这份地图，地图上没有文字标记，因为他们这趟去完全没有人告诉他们，这些地方的地名，所以也只能把地形情况记录下来。

从地图上于孝天看到了台湾北部最重要的河流，也就是淡水河，但是这条河也仅仅是标注出了入海口的一段，深入岛内的部分没有标注，可见黑头他们发现这条淡水河的时候，并未太过深入其中，仅仅是在河口内深入了二三十里左右，就掉头返航了。

对此于孝天多少有点不满意，因为他最看重的就是这一带的地形，但是黑头他们没有太过深入考察这里的情况，而是主要jīng力都放在了沿岸的情

况。

接着于孝天看到地图上台湾岛东北角的那个著名的富贵角，从这里地形图开始转而向东延伸。

大致上整个地图还是绘制出了台湾岛北部沿岸一带重要的标志xìng地形，其中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地方就是地图上找到了他想要看到的鸡笼湾，也就是后世的基隆港，黑头带人在这里还是做了比较详细的考察的，画工也绘制出了比较详尽的鸡笼湾的地形图。

于孝天虽然身为后世之人，台湾岛也名义上是中国的地方，可是因为众所周知的原因，一般大陆人想去台湾并不容易，所以于孝天也没去过台湾，对台湾岛的了解，也仅仅是一些纸面上的东西。

更何况数百年之后的台湾岛，除了沿海一带的地形变化可能不会太大之外，内陆地区早已是人满为患了，现代人为的改造，已经根本无法和这个时代的台湾岛贴合起来，去过的也基本上等于白去！

所以仅从后世纸面上得到的信息，并不足以支撑于孝天对时下台湾岛情况的了解，这也是他派出黑头等人前往台湾岛探路的原因。

于孝天将黑头等人招到他的议事堂之中，详细的听他们这趟前往台湾岛的情况，黑头等人于是便将此行的过程详尽的对于孝天说了一遍。

“说起来这趟去台湾岛也没遇上太大的麻烦！属下出发之后，只用了一天工夫，就驶到了那里，我们不知道靠岸的是什么地方，就派人上岸探查了一下，刘兄弟也开始画图！

岛上现如今真是杂草丛生，就算是现在，蚊子也多的吓人！另外岛上的野物很多，我们看见了不少鹿，还打了几只，味道不错，鹿皮我们也带回来了，回头给大当家送过来。

另外岛上还有野猪，有人还看到了豹子，野猪倒是也打了两头，豹子太jīng了，看见我们就跑的没影了！

不过在岛上又一次上岸取水的时候，就在这条大河里头不远处的岸边，我们居然还看到了土人，这些土人似乎很怕我们，一看到我们掉头就跑，我们想找他们打听打听点事情都不成！

后来我们在岸边打野味的时候，居然还有土人偷袭了我们，不知道从啥地方朝外面shè了几支箭，伤了我们一个弟兄，后来那个弟兄好像是中毒了，结果第二天就死在了船上。

气的属下想要派人找那些土人，可是当家的说过，这次去哪儿，主要是先查看地形，不要跟当地土人发生太大的冲突，所以属下也只能自认倒霉了。

因为有土人出没，我们在这条河没有深入太多，怕又被他们偷袭了，这帮混帐跑的可真快，一眨巴眼就瞅不见人了。

倒是在这里……”

黑头一边说一边指着地图上淡水河以北的一个地方，接着说道：“大当家，就是这儿，我们发现了一个村子，这里的人不是当地的土人，一眼就可以看出来是大明过去的！”

这个村子大概有一二百人左右，筑有寨墙，在村子外面，开荒种地，开出来了有几百亩地，另外他们还有渔船，看来也出海打渔。

我们登岸之后，发现了这个村子，想要和他们打听打听，但是他们一见到我们，就逃回了村中，紧闭寨门坚守不出！

我们去喊话他们也不应，要是以前照着属下的脾气，早就带人打他们的村子了，可是大当家的交代属下不敢忘，见你们问话不答，于是便无奈只好离开。

于孝天这才注意到在地图上的一个地方，标注了一个黑点，这就代表了那个村子，于是点点头道：“黑头，你做的很好！这么做就对了！我们现在需要这样的人给我们帮忙，而不是去激怒他们！不错，应该有赏，这件事给你们记一功！接着说吧！其它的倒是无所谓，你把这个湾子的情况给我说说！”

说着于孝天把手点在了鸡笼湾的位置。

黑头一听就赶紧点头继续说道：“原来大当家瞧见了这个地方，这个湾子可是个好地方呀！我们走到这里的时候，看到了这个湾子。”

在我们还没有到的时候，就看到有船从这个湾子出来，一见到我们就立即朝东去了，我们反正也不是出去办事，所以也没管他们，任由他们走了！

后来我们到了湾口之后，就驶入了湾子，这个湾子很大，容得下几百条船都没问题，湾子里水也很深，我让人放绳子探了一下，湾子里最深的地方有十多丈，再大的船也能出入自如。

湾口还有一个岛，比咱们以前的金银岛还要大一点，正好守住这个湾子，要是谁占了这个湾子的话，只要守住这个岛，谁也别想进出这个湾子！

到了这儿之后，我们发现湾子里有人有船，他们看到我们便有人驾船出来挡住我们，后来我们打了招呼之后，才知道他们也是干咱们这行的，不过他们人不多，船也不大，平时他们主要在湾子外东面活动，干一些小活儿！

他们看我们不好惹，也没敢不让我们进去，所以属下便带船进了湾子，让六兄弟把湾子里面的地形给画了出来。

他们问我们到哪儿作甚，我就告诉他们，我们只是路过，看到这里进来看，补点水，他们也没敢拦着，让我们派人上岸取了水，不过我看他们很不想让我们在湾子里停太久，所以也没有多做太多停留。

打听了之后，属下得知他们的当家的姓周，大号叫周奉，不过却没有见到这个姓周的，属下大概看了一下，他们在湾子里面有座小寨子，还有个码头，而且看样子他们里面还有些人是倭人，说话叽里呱啦的跟放屁一般，听不懂他们说的是什么鸟语！”

出了这里就向东南方向去了，我们走了一段上岸看看，东边都是山地，没啥好看的，倒是野物着实不少，还有山羊，被我们抓了几只带了回来！

而且东面也有不少土人，不过他们倒是不怎么怕我们，远远的叽里呱啦的跟我们嚷嚷，我看他们没啥敌意，也没招惹他们，不过就是听不懂他们说些什么罢了！

后来我送了他们两把刀，五把斧头，他们很高兴的样子，送我们了几张鹿皮，估摸着是算给我们的答谢，还给我们送了些野味！

看看出去时候不短了，我们走到这里，就没有再继续向南走，掉头沿着岸返了回来，下一次要是再去的话，我带人朝里面多摸摸，估摸着能弄的更清楚一些！”

于孝天听罢之后很是高兴，说道：“可惜了！要是你们能搭上关系的话，那么以后咱们就多了些向导，事情就更好办了！不过即便如此，黑头你们这次干的也算是不错了，损失不大，还把事情给我办到如此地步，已经实属难得！

黑头，你近来脾气变得不少，越来越稳重了，办事也越来越让我放心多了，很不错，按照咱们的规矩，记功一次，你本人赏银五十两，每条船赏银百两，随行战兵小队赏银百两，伤亡人员按照原来的规矩，加倍抚恤！

另外刘唐（画工）这趟事情也办的不错，单独赏银二十两！你们辛苦了，过节你们也没有能在岛上休息一下，该给你们的都给你们留着呢，给你们这些人单独放假五天，好好休息一下，回头我还要用你们！下去吧！”

跟着黑头的船长和刘唐以及战兵小队的小队长听罢之后，都高兴的呲牙咧嘴，赶紧跪下称谢，然后欢天喜地的转身下去休息去了。

于孝天看着这张来之不易的地图，虽然在他眼中这份地形图粗鄙不堪，可是这也是他手下用命换来的。

其实他对台湾岛的大致情况还是有所了解的，特别是大概的地形地貌，他心中有数，在派出黑头他们前去查探之前，他其实就基本上心中有数，只是他需要更详细的了解一下目前台湾岛的情况，虽说这一趟下来，黑头他们并未深入腹地，可是还是基本上达到了他的满意。

通过这一趟他们走下来，于孝天基本上可以确定，台湾目前为止，其实已经有相当数量大陆过去的移民，已经开始在岛上垦拓，不过散布肯定也比较广，不太容易发现，这些人对他来说，是一个机遇，因为这些人肯定已经和当地的原住民打了很长时间的交道，对岛上目前的情况更了解。

他盯着刘唐标注在地图上的那个沿海小村，想了一阵之后，又把目光放在了淡水河口和鸡笼湾这两个地方，来来回回的在这两个地方扫视着，过了一阵站起身在屋中来回踱步，足足有一盅茶之后，他才转身回到桌边，将地图收了起来，交给了刘旺妥善保管。

（今天还是保证了两章更新，字数还不少，但是实在是坚持不住了！决定明天休息一天，去医院做个全身检查，看看到底是哪儿出毛病了！病毒xìng感冒怎么会这么难缠！最怕吸烟时间长了，肺出了毛病，明天做个胸透去！所以不得已断更一天！对不起了弟兄们！）

第五十七章亲赴台湾

就在岛上的各种事情蒸蒸rì上的时候，于孝天在完成了第一面玻璃镜的制作之后，突然间做了一个决定。

他决定亲自走一趟台湾岛，去那边看看，为期两个月的时间，岛上事务交给刘老六、王宏、方安等人共同负责管理，有事的话可以派船到台湾找他，如果事情紧急话，就由刘老六拍板定案。

众人听罢都觉得于孝天有点太过心急了一些，台湾就在哪儿放着，谁也偷不走，而且现如今南rì岛上一切正常，很多事情都进展顺利，官府那边还在忙于盘踞在澎湖的红毛人的事情，根本无暇来管他们南rì岛的事情。

更何况他们现在已经习惯了很多事情都由于孝天来决定，突然间于孝天要出去这么长时候，让这些人都觉得有点不太适应。

刘老六甚至于先暗中找到于孝天，劝于孝天先不要急着去台湾，刘老六的理由是他们眼下才整合起来，内部尚未完全稳定，他这个大当家如果不在这里坐镇的话，生怕有人趁机闹出什么乱子。

于孝天听罢之后摇头笑道：“这个岳丈人大大可放心！王宏和方安的人品我心中有数，只要有他们二人坐镇，即便是有人想要闹事，也闹不起来！”

我对他们那些鲨鱼帮过来的弟兄，跟咱们金银岛过来的弟兄一视同仁，他们现在比以前rì子过的舒坦，又觉得有奔头，为何又要反我？这里有你坐镇，我完全可以放心！

而台湾那边的事情，时不我待，越早动手越好，省的被人捷足先登，我可以给你透露点消息，用不了多久，就有人想要占这个台湾，这世上手快的打手慢的道理谁都知道，先下手为强！不能等着别人站住了脚跟，咱们再去跟人家抢！这件事一经不能再拖了！”

刘老六吓了一跳赶紧问道：“你怎么知道的？是谁的心思这么大？难不成比你的心还大？”

于孝天附耳对刘老六耳语了几句，刘老六的眼珠顿时瞪大了起来，开口骂道：“nǎinǎi的，这红毛鬼怎么会打上哪儿的主意？你咋知道的？难不成你真的像别人说的那样，能未卜先知吗？”

于孝天干笑了一声道：“这个岳丈大人就不必多问了！总之我就是知道，不过我可没有未卜先知的本事！今儿晚上吃啥饭我都猜不到！呵呵！”

刘老六一脸的不相信的神sè，看了于孝天半晌，这才点点头道：“好吧，你是大当家，你说了算，我信得过你的话，既然你想要做，那么我这个当岳父的还能说啥？家我帮你看着，你只管去吧！谁要是敢趁你不在闹事的话，别看我刘老六年纪不小了，可是弄死他还是没啥问题的！”

于是于孝天将岛上的事情一一安排了一番，告知各处负责之人，在他不在岛上的时候，都不得放松下来，各项事情都要加快继续推进。

玻璃场那边，他也将其严密封闭了起来，严令玻璃场之中所有工匠，都不得对任何人提及玻璃生产的任何事情，违令者杀都是轻的，让他查知的活剥了他的皮！这可是干系着他钱途大业的事情，不得有任何疏漏。

另外他将玻璃场、炮作、铁作三个地方，派人将其围了起来，并且派人rì夜守在门口，不得任何闲杂人等擅自进入，甚至于靠近都不行，如若发现有人试图打听其中的消息，当探子论处！

至于玻璃镜的事情，只要玻璃生产出来根本就不是什么问题，后世的玻璃镜多是采用镀银或者镀铝生产出来的，需要一些特殊的化学原料，他目前没法解决，只能也采用比较原始的办法。

他先带人将玻璃液做成平板玻璃，后世生产玻璃镜的厂家，多是直接采购平板玻璃进行生产的，可是现在他不但要自己烧玻璃，还要自己想办法做出平板玻璃。

于孝天带着人rì夜在玻璃场试验了不少的办法，先是采用吹的办法，但是效果不好，切下来的玻璃制作不出合格的玻璃板，于是又采用提拉的工艺，虽然拉出了小块玻璃，但是均匀度也不够，于是他又用碾压的办法，总算是制出了比较平整的玻璃板。

这种无sè玻璃采用碾压的办法压制出来的平板玻璃，虽然还达不到后世的平板玻璃的水平，但是起码已经可以使用了。

接着他用了最简单的办法，先在玻璃板一面上贴上一层锡箔，然后上面倒上液体的水银，让水银和锡箔发生反应，生成锡汞齐，如此一来锡汞齐就牢牢的附着在了玻璃上面，形成了玻璃镜。

如果能采用银镜反应的话，那么玻璃镜的质量和生产成本以及时间就会更低更短一些，质量也会更好一些，可是这需要先解决硝酸的问题，用硝酸制成硝酸银，再将其还原到玻璃上才行。

目前他没有能力解决硝酸的问题，便只能采用威尼斯玻璃工匠们使用的这种原始的办法来制造玻璃镜。

如此一来，一面玻璃镜制成需要近一个月的时间，速度很慢，但是却还是做出了成品，将这些玻璃镜边缘切成各种形状，打磨好之后，就可以镶在木工用红木精心制作的镜框上面，这种玻璃镜就可以拿去销售了。

而且南ri岛所产的这种玻璃镜比起陆上现在有售的那些舶来品要大出不少，看上去就更有档次一些。

本来威尼斯人和法国人也不是不能生产大一些的玻璃镜，可是这种东西要经过长途运输，才能贩运到大明，途中船只颠簸，很容易造成玻璃破碎，故此即便是他们朝这边贩运玻璃镜，也都是小块的，基本上见不到大块的玻璃镜。

故此南ri岛自产的玻璃镜，不管在何种方面上，都彻底压倒了那些西方过来的舶来品，虽然目前还没有上市，但是于孝天可以保证，一旦上市的话，一定能成为茂盛源的王牌产品，震惊商界是没有问题的，以后他就可以坐在南ri岛等着数银子了！

忙过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本来还有计划，但是因为时间的问题，让他没法继续在南ri岛推进新的生产计划，故此只能等他这趟回来之后再说了。

这一次于孝天前往台湾岛，没有像上一次那样，只带两条船百十人过去，而是直接将大部分战兵都带了上，只给南ri岛留了一个小队的战兵，另外又集结了六条大船，随船每条大船还携带一条舢板，后面拖一条单桅小渔船。

在每条船上，都装上了三门以上的新造的六磅红夷大炮，使得他这次带上的船队拥有了相当强的战斗力，只要不是碰上西方人现在常用的军舰或者武装商船，一般的船队碰上他们基本上讨不了一点便宜。

这样的规模，让海狼们意识到于孝天这次又要干一件大事了，这一次恐怕他不会单单只是去台湾岛探查那么简单了，肯定是要去抢地盘，要在那里找地方打下第一根海狼的钉子了。

于是随船出发的部众们一个个都摩拳擦掌，觉得能跟着他们的大当家做事，是他们的运气，船队出发的时候，更是不少人专程到码头相送。

于孝天站在他海狼号的船尾，拜别了留守的手下们，出海之后，一声令下杨帆转向，朝着南ri岛正东方向驶去。

趁着路上闲着没事，于孝天趁机还对带出来的船队搞了一次演习，以他座船为帅船，不断的下令，让吊斗里面的上斗挥动令旗，传达他下达的指令，检查各船对旗令的解读准确程度以及各船人员的反应速度。

六条船在海面上不断的变换队形，使得他们的这趟行程一点也不无聊，反倒搞得各船上的水手们都十分紧张。

经过检验，于孝天感觉目前他编制的旗语还是不够完善和适用，承载信息还是有点太少，还需要进一步的进行改进，不过大致上来说，他编制的旗语还是基本上可以满足眼下的需求，旗语简单，也使得读旗语的人员更容易判断旗令的含义，出差错了相对也就少一些。

当然也有人在读旗语的时候，出现错误，结果是当天读错旗令的上斗，免不了下来之后，要吃点苦头了，因为他的错误使得一船人都跟着倒霉，所以对其的处罚是必须的。

就在他们接近黄昏的时候，眼看行程已经过半，上斗突然间叫道：“船队右侧发现一条船，正在朝着我们方向驶来！”

于孝天一听就乐了，今天他出来的运气真是不错，真是想什么来什么，人运气到了的话，做什么都很顺！他刚刚带着手下在海面上组织了一场演练，现如今又有船送上门了，正好也快天黑了，趁机试试夜间的追击战岂不更好？

（对不住弟兄们了，昨天断更了一天，到医院做了几项检查，但是却没有发现低烧原因，今天还要再去做几个检查，感觉非常不好，昨天晚上居然又发烧了！倒霉催的！心情真是很不好！但是今天看到胡噜呼噜兄弟又给了巨额打赏，真是非常感动，多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支持！今天开始恢复更新，只要不死，这个月肯定不能再断更了！）

第五十八章郑一官

这个时候能在这里出现的船只有三种，一种是他们的同行，这是要回他们的老巢，可能他们的老巢就在台湾岛上！

第二种人就是南面的海商，要去琉球行商，走捷径从这里通过，试图避开台湾东面的水道，结果碰到了他们。

第三种就是这一带的渔民，出海进行打渔，不过这种可能xìng不是很大，渔民一般都在近海打渔，到这个时候差不多要回去了，海上无法有效保鲜，使得渔民不能出海时间太长。

现在虽然只是三月，但是天气已经比较热了，所以第三种可能基本上不存在，剩下的就只有前两种了。

对于前两种人，于孝天这个海盗头子是不介意搂草打兔子，趁机捞一把的，今天能逮住他们也好，让他们跑了也罢，他现在需要的是找个目标练练手，看看手下晚上在海上行动的时候的水平如何。

于是于孝天呲着牙走到船舷边，朝着远处看了一下，大声叫道：“小的们！咱们今儿个有活干了！给我逮住那条船，给我亮亮你们的本事如何！传令下去，全体都有，放下后面的小船，加速追上去！”

海狼的部众们在船上纷纷兴奋的怪叫了起来，六打一他们没有失败的可能，但是眼下天快黑了，他们能不能抓住那条船，这就看他们的本事了，一旦天黑之后，他们无法咬住那条船的话，那么今天他们就要在于孝天这个大当家面前丢脸了。

所以六条船上的船长们一个个都卯足了jīng神，摩拳擦掌的开始招呼手下的水手们，纷纷转舵，按照于孝天的命令，升起了全帆，朝着来船的方向开始加速驶去。

每条船后面拖的小船，也都解开了缆绳，将其放开，有人留在小船上cāo作小船，大船一起行动，朝着右侧方向扑去。

当海狼船队掉头扑过去的时候，那条船也发现了他们，见势不妙立即转向顺风想要逃走。

但是他们的先机却已经丢了，等他们转向扯帆加速的时候，海狼的船队已经开始接近它了。

黄昏的台湾海峡之中立即上演了一场群狼捕猎的好戏，六条海狼的船呈

扇面撒开，一起满帆加速，像一张网一般的笼罩向了那条过路的海船。

而那条倒霉的船只则如同惊弓之鸟一般，拼命的奔逃，试图避开这群海狼的捕猎，时间过的很快，天sè越来越暗了下来，如果天彻底黑下来之前，还抓不到这条船的话，那么这次海狼的围猎行动就算是基本上以失败告终了。

夜sè之中，只要那条船熄灭所有灯火，就可以迅速的隐入夜幕之中，以目前的技术条件，在没有探照灯，更别提什么雷达的情况下，想要晚上在海上捕获这条船，基本上跟大海捞针差不多。

所以海狼唯一的机会，就是在天黑之前，最起码死死咬住这条船，将其包围，使之无法逃脱。

一番追逐之后，眼看天sè已经黯淡下来了，海狼们终于成功的将这条奔逃中的船只包围了起来，使之再无逃脱的机会。

随着几声炮响，几颗六磅炮的炮弹疾飞过海面，炮弹纷纷落在了这条船的船头前面，在海面上激起了一团团的浪花。

那条船上的人们见到这样的情况，心知今天已经不可能再逃出这帮人的围捕了，刚才几炮其实不是对方打不中他们，而是在对他们进行jǐng告xìng的shè击，命令他们落帆停船，如果不停船的话，那么下一轮炮击，就没这么便宜了。

在敌我力量悬殊的情况下，这条船上的人们做出了明智的选择，乖乖的落帆将船只缓缓停了下来。

海狼也没有继续对其施暴，靠上去之后，迅速的登船将这条船给控制了起来，并且将船上的人都赶到了船头位置，看押在了船头，开始盘查这条船上的物资。

这条船上有两门火炮，口径都不大，同属于碗口铳的范畴，被分别架设在船首和船尾部，但是因为力量悬殊，刚才他们根本没有敢开炮还击，所以两门炮这个时候都成了摆设。

于孝天对这场围猎行动感到满意，虽然这是在天黑之前完成的围猎行动，没有能让他检验一下手下们夜间的配合，不过这样的结果还是令他感到满意的。

抓住的这条船形制上属于小号的福船，接近于常说的那种苍山铁，是一种比较适合远航的海船，既没有大型福船的那种笨拙，但是却有很强的抵御狂风巨浪的能力。

经过盘点，船上的物资之中有不少大明的铜钱，同时也有一些香料以及产自广东福建一带的漆器，再有就是一些jing美的瓷器，船上还发现了不少的兵器火药等物。

通过这些物资，基本上就可以确定这条船的身份了，这条船的船东一定也是一个亦盗亦商的海商，一边干跑海的生意，一边趁势在海上也干些抢、劫的业务，所以他们的身份基本上和海狼的相同。

就在于孝天准备下令连船带人将这条船收入囊中的时候，有人禀报于孝天，说这条被俘的船上，有一个年轻人想要见一下他，说有话要跟于孝天面谈。

于孝天对此很有点感兴趣，都这个时候了，这条船上的人居然还有心情要跟他见个面，而且听意思这条船的掌柜是一个很年轻的人，于是他反正闲着没事，一边令船队带上这条船，继续赶路，一边下令将那艘船的年轻掌柜带到他的座船上。

一个身材中等，相貌以这个时代人们的审美观来说，应该算是相当英俊的年轻人，不多会儿便被带到了于孝天的海狼号座船上。

于孝天打量了一下这个年轻人，见其长相不错，身体魁梧，肩膀宽平，步履沉稳，便知道这个人也是一个练家子，手头肯定有点功夫，而且力气不会太小，看上去不太像是商人，倒很有点英气。

他端坐在椅子上，看着这个年轻人走到近前，而这个年轻人当看到于孝天的时候，露出了一副惊讶的神sè，同样也上下打量了于孝天一番。

“在下郑一官，见过这位当家的！敢问一下，好汉如何称呼吗？”

（历史牛人就此开始登场！下一步该怎么办呢？我要仔细想想看了！）

第五十九章杀心

于孝天点点头，心里面默念了一遍这个年轻人的名字，郑一官？这个名字感觉好像有点熟悉，于是便仔细想了一下，忽然之间于孝天腾身便站了起来，脸上露出了惊讶的神sè，嘴巴也张开，险一些能塞一个鸡蛋进去。

郑一官、号飞黄，同时也叫郑芝龙，泉州人士，十几岁便开始随舅父到澳门学习经商，后来……

想到这里，于孝天的下巴都快掉到了地上了，今天他误打误撞，在海上抓到的这个人，居然就是历史上赫赫有名的海上霸主一，有着飞鸿将军之称的郑芝龙。

于孝天这会儿心里面这个凌乱呀！他自从干了这行之后，脑海中时不时的就会想到郑芝龙这个名字。

因为在中国明末的历史上，这个名号实在是在海上太过响亮了，这个人曾经在海上建立过一个属于他郑家的王朝，令中国海海上的各个势力都为之胆寒，他是海盗之中，最成功者的代名词。

虽说在这个时候，郑芝龙还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但是此人凭借着他的聪明才智，还有个人的胆识，在海上崛起之快，令人瞠目。

于孝天虽然从未对人提起过这个人，但是这个人却始终是他心头压着的一块石头，他不知道什么时候会遇上这个人。

在他打定主意走上海盗这条路之后，只要他还在海上发展下去，在他看来，迟早有一天都会和这个人碰面。

他目前为自己设定的人生目标是称霸大海，可是只要他想称霸大海，就饶不过郑芝龙这个海上的枭雄。

一山不容二虎的道理是明摆着的，海上目前各种势力错综复杂，海盗团体更是多如牛毛，当任何一股势力膨胀到一定程度的时候，都会想办法吞并其它势力，来壮大自己，扩张自己的势力范围。

历史上郑芝龙也正是通过不断的兼并同行，飞速的扩张自己的实力，最终成为了称霸中国海的王者。

而他目前要走的这条路，其实和郑芝龙差不多，只是他的起步似乎比郑芝龙稍低一些，是自己拉了一杆子人马上海为盗，逐步走到了现在这个地步。

但是郑芝龙的起家，却跟他有着很大的不同，郑芝龙先是跟随舅父到澳门学习经商，接着转到了在rì本九州岛华侨首领李旦的门下，开始帮着李旦做事。

说起郑芝龙必须要提及李旦这个人，李旦此人是明人，也是闽南人士，本来在马尼拉经商，但是和西班牙人起冲突之后，就逃到了rì本定居继续行商，后来逐步组建自己的武装船队，成为了一个亦盗亦商的海商，其实说难听点就是一个倭寇首领，在rì本算是一个华侨中的领袖人物。

李旦的生意做的很大，这一点在海上做事的海盗们基本上都知道，为此于孝天也收集过他的消息，知道此人目前为止是他惹不起的人物，比他的海狼的实力要强得多，而且此人的交往极宽，不但在rì本有很深的关系和根基之外，还跟西班牙人、葡萄牙人、甚至是荷兰人都有交往。

目前为止只不过他的生意太大，没有触及到福州沿海一带，所以和海狼之间没有什么交集以及利益冲突，所以双方眼下可以说是相安无事，故此也相互之间没有什么交道。

郑芝龙为人聪明好学，自从投入李旦门下之后，便深受李旦喜爱和信任，迅速的成为李旦的左膀右臂，受到了李旦的重用。

所以郑芝龙在投入李旦门下之后，走上称霸大海的这条路起点就比于孝天高很多，他可利用的资源，不管是人力还是关系乃至是财力的资源，都要比于孝天目前强很多，这也是他今后成功成为中国海上的霸主的最重要的原因。

于孝天隐隐约约之间，总是有一种预感，只要他继续发展下去，不出什么意外的话，迟早有一天，他会和这个郑芝龙发生激烈的冲突，甚至可以说是迟早要在海上一决雌雄，他内心之中，已经不自觉的将郑芝龙视作了 he 未来潜在的最大敌人之一。

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今天他居然误打误撞的见到了这个历史上的超级牛人，而且还居然是以这样的状态和此人见面。

他刚才先是看到郑芝龙不卑不亢的对她抱拳躬身施礼，接着自报出名号，当说出他交郑一官的时候，于孝天会感到很熟悉。

仔细想了一下之后，他才想到，现在的郑芝龙确实不叫郑芝龙，因为郑芝龙的原名本来就叫郑一官，他之所以改名为郑芝龙，其实是在他成立了海上有名的海盗集团十八芝之后，才正式改的名字，从哪儿以后才不再称之为郑一官。

而现在郑芝龙还没有到改名的时候，所以他自报名号为郑一官，是没有什么错误的。

想到这里，于孝天第一个反应就是杀了这个郑一官，以前他没想过这个事情，因为天地这么大，他根本不知道啥时候才能和这个郑一官遇上，以为等他碰上郑一官的时候，郑一官应该已经相当厉害了，到时候他能不能轻易击败这个郑一官，还是另说的事情。

可是没想到现在他居然这么早就遇上了这个郑一官，于是脑子里面立即跳出了马上干掉他的念头，省的以后让他发展起来，成为自己的强大的对手。

于孝天刚刚跳出这个念头的时候，自己把自己就吓了一跳，虽然这个念头非常具有可操作性，同时也具备足够的条件，只要他把郑一官宰了，再把他船上的那些手下们都全部干掉，将其全部沉尸大海，甚至可以连他们的那条船也一起凿沉在这片大海之中，就可以把事情做得神不知鬼不觉。

即便是李旦发现郑一官失踪，也无从查找他的下落，更不可能很快发现这件事是他于孝天干的。

那么他就可以轻轻松松的将未来可能成为他最大敌人的郑一官从**上彻底的消灭，也彻彻底底的改变历史。

但是就在于孝天忍不住想要动手的时候，却突然间内心中又有一个声音阻止了他的这个行动。

“于孝天呀于孝天！你难不成就是这样一个胆小鬼吗？居然如此惧怕一个还没有成为你真正敌人的人吗？你杀掉郑一官，难道只是怕他成为你的敌人吗？要是这样的话，你自己以后想起来这件事，就不会觉得惭愧吗？”

内心中一个声音大声的对于孝天自己呵斥道，于孝天本来手都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了，但是当听到内心中这个声音的时候，却呆了一下。

是呀！他于孝天难道真被郑芝龙郑一官这名头给吓到了吗？为此他可以不讲原则，当着手下的面，没有任何理由的就杀掉眼前的这个郑一官吗？

他如果这么说的话，又该手下作何解释？对自己今后作何解释？难道他告诉手下们，你们都必须要按照老子的要求去做，不能滥杀，但是老子是你们的老板，老子滥杀无辜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你们别跟老子比？

要是这样的话，他恐怕就不再是他于孝天本人了，心魔就会彻底的占领他的内心，从此之后他就无法在面对自己的良心，难道就此彻底的堕入魔道不成？

他自问自己做人是很有原则的，这种事情不该是他做的事情，郑一官确实以后可能会成为他的敌人，但是他眼下却不过只是一个李旦手下做事的罢了。

这个人站在他的面前，目前为止对他没有任何威胁，可是他于孝天却要因为这个人未来没有做的事情，就杀掉他……

于孝天缓缓的又把手放了下来。

郑一官走到于孝天面前，抱拳报出自己的名字之后，却感觉到面前这个高大俊朗的海盗头的身上突然间散发出一种强烈的杀气，全身肌肉突然间绷紧，变得极为危险，而且他刚刚报出姓名不久，这个海盗头就将手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

不由得郑一官也被吓了一跳，不知道自己只是给他打个招呼，为何却让他产生出如此反应，令郑一官也大为紧张了起来，被迎面而来的这种杀气，压得他有点透不过气来。

但是让他奇怪的是这个海盗头似乎在做一种激烈的思想斗争，过了一会儿之后，他的身体又放松了下去，那种扑面而来的杀气，也随之开始消散，恢复到了开始见到他事后的状态，以郑一官的阅历，他可以感觉到，自己刚才在鬼门关前面打了个转，这个海盗头不知因何，刚才对他产生出了一种杀机。

可是随后不知为何，他又放弃了想要杀他的念头，不过即便如此，也让郑一官吓了一大跳，在感觉到于孝天收回了杀意之后，才发现仅仅片刻之间，他的后背就出了一层冷汗，衣服都被打湿了，这会儿被海风一吹，居然有一种冷飕飕的感觉。

“在下郑一官，见过这位当家的！”郑一官平息了一下心头的紧张情绪之后，再一次对于孝天抱拳说道。

于孝天回过神来，缓缓的又坐回到了椅子之中，点点头道：“知道了！刚才你说要见我，不知又有何事？有话请直接说吧！”说这些话的时候，于孝天已经平静了下来。

（呼呼，今天检查结果出来了，不是肺癌也不是肺结核，看来暂时还能活下去！所以大家别担心我会挂了导致这本书太监了！呵呵！不过依旧还是在低烧，慢慢来治吧，今天换中药了，真苦呀！）

第六十章郑一官的目的

“我们乃是李旦的部下，今rì途经这里，不知这里乃是诸位好汉的地盘，有所叨扰，还望这位大当家能看在我们乃是同行的面子上，高抬贵手一次，放过我们，以后我们也交个朋友，大家再见面也好说话！在下斗胆想要问一下，这位当家的尊姓大名吗？”郑一官看到于孝天已经平静下来，收起了身上的戾气，于是再一次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上下又打量了一下郑一官，装出一副不认识他的样子，也不表现的太过热情，而是皱眉想了一下之后，开口道：“李旦？你可说的是江湖上说的那个九州岛的李旦吗？”

“正是！原来这位当家的知道我们李掌柜的名号，如此一来就好说话了！想必这位当家的也知道我们李掌柜是做什么的，大家伙其实也都是做这行的，今后在这海上少不了交集，今次我等有幸在这里见面，也算是缘分，在下船上的那些货，就权当见面礼，送给诸位好了！还望诸位能高抬贵手一次，放过我们！以后郑某回去禀报过我们掌柜的之后，还定会另外登门拜谢！”郑一官到底是个人物，虽然身处险境，可是却始终表现的不卑不亢。

于孝天听罢了郑一官的话之后，缓缓再次站起身，笑了起来摇头道：“既然你们是李掌柜的人，那么今天看来确实是误会了！在下海狼于孝天，不知道郑兄弟可曾听说过？”

郑一官看到于孝天态度放缓和了下来，提着的心也就马上放下了不少，当听到于孝天自报身份之后，立即抱拳笑道：“原来这位仁兄就是大名鼎鼎的福州海狼！失敬失敬！现如今福建一带，只要是在这海上行船之人，谁人能不知您的名头，今rì能碰到于当家，乃是郑某三生有幸！”

于孝天这时候已经彻底调整好了自己的心态，也抱了抱拳对郑一官还礼道：“郑兄弟客气了！于某不过是混口饭吃罢了，比起你们李掌柜，我于某又能算得了什么？倒是让郑兄弟见笑了！

今天看来确实是一场误会，刚才我还以为你们是过路商船，想要绕过这里北上，所以才会下令追击你们，让郑兄弟受惊了！

来人，去给我准备点酒菜，我要和郑兄弟喝两杯，为郑兄弟压压惊！

郑兄弟，今天天气倒也不错，不知可乐意和我于某人一起喝上两杯？”

看到于孝天态度变得越来越缓和，并且令手下安排酒菜，请他喝酒，郑一官这才彻底放心下来，于孝天这样的态度，已经说明他愿意买他的这个帐，已经放弃了要和他们李家为敌，那么于孝天要布酒给他压惊，那么他也

不好推辞。

“岂敢岂敢！压惊不敢当，能和于大当家相识结交，乃是我郑某的运气，既然于大当家有兴致，那么在下也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李旦的名头在这个时代，不管是在福建沿海，还是在广东沿海，都是响当当的招牌，干他们这行的，对这样的海上的打大佬级人物，当然即便是不认识，也都会有所耳闻，看到今天截得这条船，原来是李旦手下的船只，海狼部众们也都有点泄气，加上于孝天的态度，已经说明今天他们恐怕是要白干一场了！

于是船上的部众们在各自头目的口令下，都转而散开，有人就在海狼号艏楼上面，挑上了灯笼，摆下了一个小桌，置办了两个小菜，又送过来了一小坛子产自福州的好酒，于孝天便拉着郑一官坐在了桌边，一边吃喝一边闲聊了起来。

“于某久闻李掌柜的大名，只是一直没有机会相见，没想到今天却在这里，碰上了郑兄弟，总算是能跟李大掌柜攀交一二了！”

今天多有惊扰郑兄弟你们，于某这里给郑兄弟赔个不是！还望郑兄弟莫要介意才是！”于孝天今天既然碰上了这个历史上的传奇人物，现在又不能杀他，那么他也不会轻易就放这个郑一官走，无论如何也要先跟他攀交一下，以后不管走到哪一步，那都是以后的事情，他毕竟对郑一官这个人，充满了好奇，以前对他的了解，也都仅限于一些纸面上的记载，可是这个人到底像不像历史记载的那样，他还是很想通过自己的眼睛来观察一下的。

“于当家太客气了，俗话说得好，不打不成交嘛！之前你我都不知对方身份，误会也是在所难免的，更何况在下也没有什么损失，于当家就莫要客气了！郑某能在这里，认识于当家，也是三生有幸，还望于当家再莫要说这样的客气话了！”郑一官有点看不透于孝天这个人。

刚才刚见面的时候，于孝天不知因何，一听到他的名字，便杀意大起，后来又忽然间变得对他很是热情，这样的变化，让郑一官颇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所以只能小心陪着个谨慎，不敢摆出什么架子，生怕激怒了这个“喜怒无常”的于海狼。

“既然郑兄弟你在李掌柜手下做事，那么今天不知为何，却怎么带船到了这里呢？郑兄弟，你我既然都是干这行的，也就莫要给于某打什么马虎眼，我于某乃是直xìng子之人，不喜欢绕来绕去！”于孝天摆出一副粗犷的架势，一边喝酒一边对郑一官问道。

郑一官微微愣了一下，马上神情又恢复成了平静，笑着对于孝天敬酒，然后说道：“既然于当家问了，那么在下也就没什么不好说的！”

想必于当家也知道和兰国的红毛人占据澎湖之事，招致了当今朝廷官府不满，想要将其逐离澎湖！

刚好我们李掌柜和这些红毛人有所交情，被邀来请他在红毛人和官府之间斡旋一番，而在下正好也懂一些红毛人的话，便跟着我们掌柜的到了澎湖为红毛人做通事！

不知于大当家可曾和红毛人有过交集吗？”郑一官停了一下，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摇头道：“我一直以来都在福州这边行事，倒是从未和那些红毛人有所交集！”

郑一官接着说道：“其实红毛人之所以盯上了澎湖，说白了不过也是想要和当今我朝互通有无，行经商之事罢了！

红毛人和那些佛郎机人以及干腊丝人（明朝对西班牙人的一种称谓），素来不和，红毛人夺了干腊丝人远在南洋的巴达维亚，但是巴达维亚却离我朝太远，我朝商贾出海行商，多喜前往澳门抑或是就近一些前往干腊丝人所在的马尼拉，可是却少有人愿意远道前往红毛人所在的巴达维亚与之通商。

于兄恐怕也知道，这些泰西人最喜我朝所产瓷器、生丝、绸缎、茶叶等物，一旦这些东西运回泰西之地，便可获巨利！

所以红毛人这些年来，一直都想在我朝沿海找一个立足之地，之前他们曾经想要夺占过佛郎机人的澳门，可是因为佛郎机人防范甚严，未能如愿，这才转而到了澎湖。

红毛人不过就是想要取得一立足之地，与我朝通商就可以了，可是澎湖乃是我朝之地，我们大明朝官府闻之，故不能准其久留不去！

这才使得红毛人和我朝开战！我等虽然也是我朝之人，但是却行的是经商之事！跟谁做生意不是做？故此我们掌柜这才受邀前来澎湖，并非是要给红毛人助战，而是想要从中斡旋一番，最好能让我朝官府和红毛人谈和最好！

不过眼下看来，恐怕是双方很难再谈和下去了！不知于当家知道不知道，年前的时候，新任福建巡抚的南大人设计抓起了一些红毛人，还烧了红毛人一条船，现如今又集结重兵，开始攻打澎湖红毛城！

所以我们这些人也没必要再留在澎湖了，故此在下奉掌柜之命，带着船返回九州岛！正好路过这里，碰到了于当家你们，这才有幸今rì结识了于大当

家！

于大当家如此对待我等，郑某感激不尽，改天如果有空的话，郑某定当登门拜谢！”

于孝天听罢了郑一官的话之后，对他所说的话将信将疑，郑一官所说的事情，大部分应该不假，这和历史上对他的记载也比较相符，但是于孝天可以保证，郑一官说的话之中真中有假，假中有真！

其中他说的有关荷兰人的事情，基本上都是真的，但是对于他此行的目的，于孝天却认为不见得都是真的。

因为据他对郑一官的所知，李旦和西班牙人是有过节的，这也是李旦为何弃马尼拉前往日本九州岛定居的原因。

李旦作为一个亦盗亦商的倭寇首领，干的也是海上贸易，他和西班牙人不对，那么现如今荷兰人来了，他自然愿意和荷兰人合作，对付西班牙人，这也是他愿意给荷兰人帮忙的原因。

而荷兰人占据澎湖列岛，目的就是想要让更多中国商人，放弃跟西班牙人做买卖，转而到澎湖跟他们荷兰人做买卖，单凭荷兰人的能力，他们根本无法封锁这么大的海域，迫使中国海商放弃前往马尼拉跟西班牙人交易。

那么荷兰人就需要有人给他们帮忙才行，而李旦表面上是来做斡旋之人的，实质上应该是和荷兰人勾结在一起，替荷兰人办事的。

第六十一章各怀鬼胎

近期于孝天有所耳闻，从去年冬天开始到现在，在台湾海峡之中，已经多次出现有海盗劫掠过往的商船的，只是以前他没有太过关注这个消息，因为这并未触犯到他的实际利益，台湾海峡很长，面积也很大，这些人并未踩在他控制的地盘上，所以他也没有太过关注此事。

今天碰上了郑一官之后，用他所说的话和这些事情印证一下，于孝天便基本上可以确定，郑一官他们此行的目的不见得就是返回九州岛，而他们实际的目的，保不准就是在这一带游猎，堵截试图前往马尼拉跟西班牙人交易的中国海商。

据于孝天所知，在大明朝廷的压力之下，这一次荷兰人迫于无奈，虽然不见得明军就能攻下他们在澎湖建立起来的堡垒，可是在明军不断的进攻骚扰之下，他们留在澎湖列岛，也已经没有实际作用了。

在明军水师的封锁之下，任何海商都不可能在这种情况下到澎湖和荷兰人交易，这恐怕才是荷兰人最终放弃澎湖的原因，而不是明军真的就打赢了澎湖之战。

而李旦等这些和荷兰人合作的海盗，在这一带活动，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替荷兰人堵截前往马尼拉的中国商船，迫使其跟荷兰人交易。

但是这一战荷兰人偏师远征，肯定是无法取得最终的胜利，故此他们才会接受李旦等人的建议，撤离澎湖这块是非之地，转移到了大员也就是台南一带，建起了热兰遮城和赤嵌城，最终使得荷兰人彻底控制了整个台湾很多年。

其实这种事如果放在后世的话，肯定有人会骂李旦是个汉奸，出卖民族利益，但是在这个时代，像他这样的人，干的是亦盗亦商的买卖，不单单是他包括郑一官在内，他们这种人都是只会以利益为出发点，至于什么民族大义，他们这种人才不会去管呢！

而李旦他们这种人游走于荷兰人和大明官府之间，充当这样的斡旋者的身份，可以说同时讨好了两方，一方面他们把现如今还算是一块飞地的台湾岛，卖给了荷兰人，一方面却让荷兰人放弃了澎湖这块大明的辖地，保全住了当今官府官员的脸面，甚至于是朝廷的面面。

两方最终都会对他们表示感激，使得以后他们可以两头获利，这个买卖做的可以说真是相当划算，趁机他们还能在给荷兰人帮忙的时候，在这一带劫获一些过往商船，再获得一笔额外的收入！

可是于孝天有点好笑的是恐怕打死郑一官，他自己都想不到，他的儿子在数十年之后，却会继承他的衣钵之后，在形势所迫之下，带兵将荷兰人逐出了台湾岛，成了台湾王！

所以说郑一官不见得说的话全部都是实话，要知道他们在这一带活动，已经踩到了于孝天的地盘边缘，郑一官肯定是不愿意告诉于孝天，他在这一带是为了拦截通过台湾海峡的商船，故此才会托词说他这要带船返回九州岛。

不过于孝天听罢郑一官的话之后，看破也不说破，他眼下并不想节外生枝，和李旦发生正面的冲突，既然他不想现在杀了郑一官，那么也只有暂时买给李旦一个面子，结交一下郑一官，以后真是再有什么事情的话，起码李旦和郑一官都要欠他一个人情。

于是于孝天点头道：“原来如此，看来今天咱们真是有缘呀！可惜于某和那些红毛人没有什么交情，他们自然不会找我帮忙了！照郑兄弟这么一说，你们这段日子倒是和这红毛人处的不错吧！”

郑一官点头道：“关系不错不敢说，但是起码在下给那些红毛人当过通事，倒是在他们面前也有几分薄面！怎么？于当家难道想要和这些红毛人认识认识？如果有需要的话，郑某倒是愿意给于当家引荐一下！”

于孝天灵机一动，眼下他虽然也在觊觎台湾岛，但是目前为止，他还没有足够的实力和荷兰人抗衡，不让荷兰人染指台湾岛，那么既然如此，荷兰人眼下正因为没法打开和中国商人交易的局面，又被大明官军搞得有点焦头烂额，现如今他手头倒是有不少的资源，可以趁着这个机会，从荷兰人那里赚一笔回来。

反正钱多不咬手，赚谁的钱都是赚，而且这些钱赚回来之后，他可以发展自己的实力，有朝一日使得自己获得和荷兰人正面对抗的能力，这又有何不可呢？

而且眼下荷兰人和西班牙人之间闹得很不愉快，既然李旦这样的人能趁机从中捞取实惠，那么他于孝天为何又不能从中获取渔翁之利呢？

想到这里，于孝天点头笑道：“如此甚好，只可惜现在红毛人正在和官军交战，即便是我想要搭上他们，恐怕也没这个机会，既然郑兄弟和他们有交情，那么改日等局势稳定下来之后，于某说不定还真是需要郑兄弟从中引荐一下！”

“好说好说，只要于当家用得着郑某的地方，郑某一定帮忙！对了，这段日子，郑某来往于这一带，倒是从未见过于当家你们在这一带出现过，为何于当家突然间却带着弟兄们来了这一带呢？”郑一官点头满口答应着，忽然间话

锋一转，问起了于孝天来这一带的目的。

于孝天心中暗笑了一下，知道郑一官这是想要打探他的事情了，于是大手一挥道：“也没啥，本来近期我这边倒是没啥大事，可是前段时间我听说有些同行在这边一带时不时的劫船，要知道这边也算是我们海狼的地头了，出这等事情，我免不了要过来看看，都是谁在这边干的！这不刚过来，就碰上了郑兄弟，要不然的话，恐怕不知道何年何月才能认识郑兄弟你！”

于孝天给郑一官的这个解释，倒是让郑一官没什么好说的，毕竟这段时间他们结伙在这一带干的事情，虽然不至于说是踩到了海狼的地块上，但是好歹也已经算是踩着人家的地头了，人家带人过来查看一下也不算为过，所以他多少有点尴尬，赶忙用喝酒掩饰了过去。

于孝天也没有和郑一官聊太长时间，大致上打听了一些有关李旦的事情和郑一官的经历之后，和自己记忆中的信息比对了一下，虽然和他所知的事情有所偏差，但是偏差整体上来说，却不算是很大。

而且他现在正急于前往台湾岛，办他自己的事情，不想让郑一官知道他此行的目的，于是两人喝了一场酒之后，于孝天大大方方的将郑一官的船包括从他船上起出的货都还给了他，趁夜便和郑一官告别分手，看着郑一官带船驶入到了茫茫的夜sè之中。

而郑一官对于孝天如此给他面子，也非常满意，告辞之前一再保证，一定会另行抽空前往南rì岛拜谢，这才带船离开。

看着郑一官的船离开方向，于孝天更有一种急迫的感觉，因为留给他的时间已经不多了，荷兰人最慢到下半年的时候，就会登陆台南，开始在大员建立他的热兰遮城，之后以荷兰人的胃口，他们肯定是要想方设法控制整个台湾岛。

而且于孝天还要面临一个强大的对手，那就是西班牙人，在荷兰人看上台湾岛的同时，西班牙人也意识到了荷兰人控制台湾，会对他们造成的威胁，所以西班牙人也会紧随其后来到台湾岛抢地盘。

而他现在如果不赶紧下手的话，恐怕到时候根本就什么都轮不到他了，以他的实力，想要从荷兰人和西班牙人口中夺食，根本就是在与虎谋皮。

所以他能做的就是要先抢得一个先机，先控制住一个立足点，并且强势守住这个果实，今后他才有可能在台湾站稳脚跟。

他之所以将目标选定在了台湾北部，而不去台湾南部，并不是台湾南部条件没有台湾北部好，恰恰相反，台湾南部地区更适合拓荒开垦，后世也是台湾的农业主产区，更符合他的要求。

可是他之所以不去台南，就是因为他比任何人都清楚下一步荷兰人的选择，荷兰人受到李旦的指点，选择了在台南一带登陆，建立他们的势力。

这个时候他如果去台南的话，立即就要和荷兰人起正面的冲突，而他根本没有一点胜算可言。

台湾历史上还有一个重要的人物也不得不提一下，那就是有着开台王之称的颜思齐，这个颜思齐其实也是在这一年带着手下人等从日本逃到了台湾，就选择在了云林一带登陆，开始在那一带开拓，准备在那里建起他一番基业。

可是颜思齐运气不好，刚在台湾站住脚，就染病暴亡，他手下也被郑一官所收拢，接管了他的遗产，可是郑一官也没能守住颜思齐留给他的地方，因为荷兰人不许他们急需在台湾发展，后来郑一官才被迫无奈之下，弃了台湾岛，返回到泉州一带沿海发展他的势力。

所以提前知道这些事情，让于孝天就更容易做出正确的选择，他如果想要也在台湾占据一席之地，并且站稳脚跟，以后不被荷兰人挤走的话，就要先在台湾北部选择一个立足点，先期加快发展自己的实力，等到荷兰人赶他走之前，必须要获得和荷兰人对抗的能力，方能保住他的地盘。

第六十二章村子

正因为以上的原因，于孝天在做出经营台湾的决定之时，就已经将他选择的地点放在了台湾北部一带，而这一次他来之前，已经做出了最后的选择，那就是将他登陆的地点，选在了鸡笼湾，也就是后世的基隆港。

他之所以要选择鸡笼湾，原因很简单，正是因为鸡笼湾的地形和地势，是个易守难攻的地方，在荷兰人占领台南之后，西班牙人也盯上了台湾，而西班牙人选择的登陆地点也正是鸡笼湾。

而鸡笼湾是台湾北部最重要也是最大最好的天然良港，虽然台湾岛在此之前始终没有被纳入中国版图，可是这里却在唐宋之后，历朝历代都是海商和海盗们作为停泊休息的地点，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

如果他于孝天想要先在台湾岛打入一颗牢固的钉子的话，没有其它地方比这里更合适了，他只要能把鸡笼湾给控制在手中，并且守住这里，那么他就在台湾北部获得了坚固的前进基地，由东向南，就是台湾的宜兰平原，那里是非常好的一个可以作为农业耕种的地点，面积虽然不大，但是只要将其垦拓出来，支撑他的粮食需求就没有多大的问题。

由西向南，他可以在淡水河口进入台湾腹地，经营淡水河沿岸水域，同样也可以获得一个大面积的垦殖之地。

而且占领鸡笼湾，他又获得了一个前出到琉球群岛的前进基地，可以扼住由南向北前往日本的海上通道，不管从哪个方面来说，鸡笼湾都是一个最好的选择，所以这一次于孝天才会将手头近三分之一的实力拿出来，带来台湾，目的就是要先趁着这段时间台湾还是一个力量真空的时候，将鸡笼湾控制在自己手中。

他前些天给刘老六说过，手快的打手慢的，他越早插足台湾岛，就越对他有利，但是同时这也是他来到这个时代之后，最大的一场赌博，如果他能在台湾站住脚，并且守住他的地盘的话，那么他就很可能成为这个时代的开台王，获得一个广阔的后方基地，可以做更多的事情。

但是假如他没有能守住自己的果实的话，那么这一赌，也会把他大半以上的身家给押上去，输的jīng光，以后还被打回原形，灰溜溜的返回大陆沿海，干他的小海盗去。

可是这场豪赌可见的利益，却使得于孝天不得不拿出本钱，参与进来，不管他最终成功与否，他都必须加入到这场豪赌之中。

这也是他为何急不可耐的放下手头所有重要的事情，带着人跑来台湾的

原因。

可是他现在还猜不出，这个郑一官今后会带给他什么影响，他也不知道自己这次放走郑一官，做的是对是错，但是有一点他认为，他于孝天就是他自己，他有他做人的原则，既然做了，他就没啥好后悔的。

船队在送走了郑一官之后，再一次调整了航向，在舵工的cāo作之下，以星光和罗盘作为导航的工具，朝着台湾岛驶去。

当天边泛起一丝鱼肚白的时候，一条海岸线便出现在了船上众人的眼中，于孝天几个箭步走到了船首位置，举目朝着远处的海岸线望去，不由得深深的吸了一口气，他忍不住想要高呼一声“台湾，我于孝天来了！”

根据黑头第一次带回去的地图，再加上黑头这次也在船队之中，为船队引路，他们并没有费多大力气，便抵达了台湾岛东岸，不过这个时候导航的水平还非常差，他们夜间航行，不能确保航向完全正确，所以他们并未能直接驶到那个黑头他们发现的沿海村子，而是航向有些偏南了一些，再往南的话，就到了淡水河口。

于孝天在确定了他们所在位置之后，暂时放弃了去一观淡水河口风景的念头，下令船队向北，沿着海岸线，先去找到那个黑头他们发现的村落，然后再确定下一步的行动。

船队立即沿着台湾东岸开始转向了北方，向北开始航行，有了地图，加上黑头他们第一批来这儿的人员带路，沿途他们未做什么停留探查，便经过半天多的航行之后，于孝天一边走，一边在船上观察海岸线的情况。

他命人在右舷处摆了一张桌子，将第一幅刘唐所绘制的那幅地图，摊开在桌子上，又在旁边放了一张纸，开始一边观察沿岸地形，一边对第一幅刘唐所绘的地图进行修正，把一些刘唐绘制不准确的地方，重新进行修正，绘制出新的地图。

特别是有些地方未标出的高地和山坡位置，于孝天在地图上都重新进行了大概的标注，起码知道什么地方有山，大致多高，省的以后拿着地图也找不到合适的参照物，这对于以后他手下来此办事，就便利多了。

当他们抵达那个靠岸的渔村的时候，已经是下午时分了，和上次一样，村民老远就发现了他们的踪迹，立即开始鸣锣，于孝天远远的就看到岸上有些人，像是受惊的兔子一般，纷纷逃回他们的巢穴之中，没多会儿工夫，所有在村寨外面的村民，都飞也般的逃入了村子，一些人甚至连自己的小渔船都丢在了岸边不管了，甚至于一些农具和两头耕牛，也被他们弃之不顾，丢在了寨子外面。

这样的场景让海狼部众们不少人为之哈哈大笑了起来，觉得这个村子的村民也实在是太胆小了一些，他们这次又不是来打劫的，犯得着被吓成这样吗？

但是于孝天从他们的表现中可以看出，这个渔村可能长期以来，因为靠近海边，饱受出没在这一带的海盗们的侵扰，才会如此胆小，这也是为什么现在许多移居到台湾的平民，不愿意在靠近海边的地方居住的原因，他们宁可深入到腹地之中，放弃海边可以打渔补贴家用的优点，宁可只在内陆之中过艰苦的耕种生活的原因。

所以他没有嘲笑这些村民，而是下令各船头目整顿纪律，不得大声喧哗，寻找合适地点落帆停船，然后用小船开始摆渡登岸。

船队缓缓的在渔村外的海面上停泊了下来，一条条舢板和拖在后面的小船这个时候起到了作用，大船上的水手和战兵转乘小船，开始一批批的登岸，并且在岸边集合了起来。

于孝天下到了岸上，对李大嘴说道：“整顿你的部下，不得擅自行动，等候命令，我去见见村子里面的人，但是记住，要军纪严肃一些，给我表现的威风一些！”

“属下遵命！请大当家放心！”李大嘴腆胸迭肚的并腿大声应命道。

于孝天点点头告知其他登岸的水手，也都各自集结，在岸边列队，保持他们的军纪，不得擅动。

交代完这些之后，他才带着亲卫，缓步朝着那个村寨走了过去。

这个村寨并不大，外围全部用原木一根根的竖立起来，加了横撑固定住，深深的打入到地下，为小村竖起了一道坚固的屏障，成为了村民们休息生活的地方。

村子外面东南部则是大片村民开垦出的农田，种植着各种粮食作物，有番薯、水稻、蔬菜等，面积大概有二百亩左右，在农田外面就是荒地和低矮的林子，属于尚未被开拓出来的荒地。

可见的这些村民，在这里落脚，已经有些时日了，否则的话不可能开垦出这么多这么工整的农田。

另外岸边的沙滩上零星还倒扣着几条小舢板，肯定是这里的村民作为打渔或者交通的工具，不过他们来不及把这些舢板拖回到村子里面，只能任其丢在海边的沙滩上。

而村子的规模可以看出，这里最多不过有一百多人，撑天了也不会超过二百人，最多也就是二三十户人家，确实属于一个小村子。

走近村子之后，他看到村子的寨墙上这会儿已经露出了不少人的脑袋，探头探脑的朝外张望，当看到于孝天带着几个亲卫走向村子的时候，这些人便又都缩到了寨墙下面，不敢再露头了。

于孝天在村子外面五十步左右的地方站定了脚跟，看到没有一个人冒头，感到有点好气又好笑，这帮村民这种表现，很有点像乌龟，遇上危险就把脑袋和四肢缩回到龟壳之中，这样的表现实属可笑。

于是他让刘旺上前喊话，让村子里管事之人出来答话。

刘旺上去大声叫道：“村里面的人听了，我们大当家又请你们管事的出来一叙！”

可是刘旺的叫声落地之后，等了一会儿却没人露头答话，村子里面静悄悄的，于是刘旺有点生气了，怒道：“里面有活的没有？有喘气的就出来个喘气的说话！”

可是他的话音落地之后，却还是没有人说话，这一下刘旺的鼻子都气歪了，扭头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这里面的人他娘的都是聋子，居然没人出来应声！”

黑头跟了过来，站在于孝天身后无奈的说道：“启禀大当家，上次属下过来的时候，他们也是这样，怎么喊话他们都一声不吭，最后喊的急了，他们就从寨子里面丢出来一些咸鱼，几包粮食，几张鹿皮，就是不肯露头！”

于孝天听罢之后，也有点生气了，这个村子的管事的即便是怕事之人，起码也知道个起码的礼节，现如今他这么大的排场过来了，居然连个头都不冒一个，这不是太不把他朝眼里放了吗？

他扭头对身边的人吩咐了一声，赵四点点头立即转身跑回了海滩，不多会儿工夫，李大嘴便喊着口令，带着百余人的战兵队列队开了过来，整齐的排列在了村子外面，过了一会儿水手们又抬过来了两门虎蹲炮，也摆在了村子外面，炮口对准了村子。

第六十三章示之以好

“里面的村民们听了，本人姓于，人送外号海狼！此次前来，于某对尔等并无恶意，只是想要跟你们打听一些事情罢了，你们不必害怕！”

但是你们却如此不识时务，根本不通礼数，将我等视为无物，这就是你们的不对了！我的忍耐是有限度的，我给你们一炷香的时间，如果你们再没有人出来答话的话，那么我于某人自问也不是善人，到时候我会用我的办法，把你们请出来的！

你们到时候可不要怪我们无礼，现在开始计时，点香！”

有人立即抛过去，在村子外面的地面上插上了一根香，然后用火折子将其点燃，转身跑了回来。

所有人都平心静气的默默的看着那柱香缓缓的燃烧着，于孝天岔开两腿，稳稳的站在村外，微微的闭上眼睛，默默的等着那柱香燃完。

而百余名战兵，则同样整齐的排列在村子外面，没有一个人动一下，长枪短刀包括擦拭的锃亮的鸟铳，在阳光的照耀下闪烁着寒光。

两门虎蹲炮黑洞洞的炮口沉静的指向村子，水手来回跑了一趟，送来了两箱弹药，摆在了虎蹲炮旁边。

更有一批水手，被指派带着斧头到附近，开始砍树，就地制作起了木梯。

整个村子外面显露出了一派肃杀的气氛，让人感到非常紧张的同时，又感到十分压抑。

香还在缓缓的燃烧着，不等这根香燃烧到一半，村寨的寨墙上有人便开口叫道：“好汉饶命……”

一个干瘪老朽颤颤巍巍的跪在于孝天面前，哆嗦的像筛糠一半，虽说他极力想要让自己表现的平静一些，但是颤抖的胡子却暴露了他内心的恐惧。

于孝天看到目的已经达到，挥手令部下们撤下去，在海边就地休息，闲着没事的话，可以派人去打几只野味回来改善改善生活。

而他命人将老头搀起来，给他了个小马扎坐在了自己对面，并且让人给老头送了一杯水，安抚了老头几句，甚至于还给老头递了一根他自己卷的烟，老头不知怎么抽，学着于孝天的样子，点上结果呛得连声咳嗽。

“这个叫卷烟，有点冲，抽的时候要慢点！”于孝天从铁皮盒子里面拿了一支出来，点上得意的吸了两口，吞云吐雾倒是颇为自在。

他之前早就发现烟草已经出现在了中国，南北都有人开始种植，不过目前抽这个的并不普及，只有较少的人开始试着用旱烟袋抽这个。

本来于孝天也试着让人给他做了个烟斗，可是抽起来不太习惯，他还是喜欢卷烟的感觉，于是便让人去给他弄了些烟叶，回来之后自己尝试着发酵一些，烤制一下，然后用小铡刀将其卷起来切成丝，又搞了个手工卷烟的小东西。

他选了十几种纸试着卷了一些，尝试了一遍之后，最终确定了一种纸，作为专门卷烟之用。

不过他不懂卷烟的烟丝配方和工艺，烟叶处理不到位，味道远不如后世随便一种卷烟，不过在这个时代他能抽上久违的“香烟”，也没啥好挑剔的了。

他烟瘾不大，最初抽的时候，不过是为了缅怀一下自己过去的的生活，但是他一带头，结果搞得手下们现在不少头目们也跟着他学着抽了起来。

现如今南rì岛海狼部众的小圈子里面，已经开始逐步产生了不少烟鬼，使得他准备回头，专门安排一些人，来给部众们制作这种卷烟，先供应自己人抽，下一步如果可能的话，也推广出去，作为南rì岛的一种商品销售。

今天这个村子里面的老头，算是第一个尝试到他这种手工卷烟的外人，不过看样子老头有点不太适应这个味道，被呛得老泪都喷了出来，无奈之下他只能自己享用这玩意儿了。

“老丈莫怕！我们此行并非是要来这里洗劫你们村子，不过是路过，想要找你们打听一些事情，请你们帮点忙而已！

请老丈你大可放心，虽然我们也是海贼，但是我们海狼却是侠盗，干的是劫富济贫之事，对待你们这样的人，我们是秋毫无犯的！

你大可扭头看看，你们的田里我们无人去糟蹋，连你们丢下的两头牛，我们也无人去碰，还不能让你放心吗？”于孝天吞云吐雾的同时，对老头说道。

这个老头扭头看了一下，赶紧转头过来，连连对于孝天称谢，脸上的表情还是诚惶诚恐，显然并不是很相信于孝天的话，这世道贼人就是贼人，还能有不祸害平民的贼人吗？

于孝天也不管他信不信，对老头问道：“老丈贵姓？今年贵庚？你们这个村子名字叫什么？你们是何时过来这里建起这个村子的？”

老头弓着身难受的坐在小马扎上，毕恭毕敬的答道：“不敢当，不敢当，好汉太客气了，回好汉的话，小老儿免贵姓曹，叫曹马！……”

于孝天差点被烟给呛死，立即大声一边咳嗽一边笑了起来，曹马，我晕，为啥不叫草泥马呢？太没文化了吧！

老头吓了一跳，赶紧接着说道：“小老儿今年刚好六十有五，本来早该入土了，可是小老儿算是运气不错，多糟蹋了不少粮食！我们这村子里面，都是曹姓人家，以前家在漳州漳浦，世代为农，数年前小老儿家中大旱，不得已之下，小老儿便带着儿孙离家逃难，乘船飘至了此地，便在此地落户！

后来族中之人得知我们来此落户，便也跟着过来，这才有了这个曹家村！算来我们这个曹家村在这儿也已经有五六年的光景了！

今ri多有冒犯诸位好汉，还望好汉万莫生气，我们这里自耕自织，好东西拿不出多少，但是多少还能给诸位好汉送一点鱼鲜、野味、皮张，小老儿已经让人备好东西，一会儿就给好汉们送出来！”

于孝天立即摇头道：“这是什么话？我已经说过，我们此行绝非要来敲诈掠夺你们，更非是来sāo扰你们的，东西我们自己不缺，你们也不要送什么礼给我！

我只是想要问一下这里的情况，你们这一带土人的情况如何？多不多，你们和土人之间关系如何？另外这里附近可还有其他从陆上移居过来的村寨？老丈莫怕，据实说来，如果你能老实说的话，我非但不会祸害你们，而且还有厚礼相赠！”

老头听罢之后，不敢对于孝天隐瞒，因为他知道今天碰上的这批海贼，力量大到了已经让他们无法抵御，只要惹恼对方，这些海贼如果反目的话，可以轻松将他们曹家村给一举踏平，弄死他们全村的人，都跟碾死一群蚂蚁一般容易。

所以老头很识趣的据实回答，把他知道的都告诉了于孝天。

原来这里并不很太平，他们这一带有不少的土人部落，大的部落大概有二三百人，小的部落有几十人，这些土人不善农耕，但是却是狩猎高手，对于他们这些外来人，并不友善。

土人一般情况下并不来sāo扰这些从大陆移民过来的村落，但是有时候也

会发生一些冲突，特别是狩猎的时候，移民为了获取更多的肉食，也会进行狩猎，有时候因为狩猎会发生冲突。

双方都曾经杀死过对方的人，所以也就结仇了下来，而土人喜欢这些移民种植的粮食，同时也喜欢移民的布料和铁器，所以偶尔会跑来抢、劫，移民为了保护自己的劳动成果，自然不会干，就会与之对抗。

所以在这里生活，不建起寨墙是根本无法在这里立足的，这几年下来，曹家村的人不断的修筑寨墙，将整个村子围了起来，基本上保证了自家人的安全，除了抵御当地土人的袭击之外，他们有时候还要面临过路的海贼的骚扰。

不过海贼们也都知道，这样的移民小村，油水不大，而且筑有寨墙的村落，他们攻打下来并不容易，所以他们依靠着这道寨墙，往往遇上海贼骚扰，都是丢出一些土货，将来的海贼打发走拉倒。

今天如果不是于孝天摆出了要攻寨的架势，这曹家村还想用老办法把他们打发走就算了。

另外据老头讲，周边深入内地一些地方，确确实实还有一些从大陆过来的移民定居的村落，他所知的方圆百里范围内，起码有十几个类似他们这样的村落，大一点的村落大概有二百多人，小点的村落只有几十人。

有时候在淡水河口内二十几里的一个靠河的村子，就成了他们周边一带村子的商品集散地，偶尔有陆上的小商人，会驾船从陆上带来一些生活用品，到那里进行贩售，有需要的村子就会去那里用当地的土产跟他们交换，如果土产多的话，还可以换成钱或者银子。

虽然这里蚊虫很多，时不时的也会有疫病，可是这里因为是无主之地，开出来的土地就是自己的，没人对他们进行盘剥，加上这里雨水比较充足，土地也十分肥沃，生活倒是比陆上要好一些。

所以他们宁可在这里忍受蚊虫肆虐，也不愿再回到陆上去了。

听罢了老头的话之后，于孝天点了点头，接着对老头问道：“对了老丈，你们既然来这里如此长时候了，那么你们可画的有地图吗？可否给我一份？我愿意重金买下！”

老头的脑袋摇的跟拨浪鼓一般：“没有没有！请好汉恕罪！小老儿村子里面净是一些大字不识的人，哪儿会画什么地图呀！那可是读书人才懂的东西，我们这些人，平时路都记在脑子里，要是好汉让我们给你们带路的话，倒是还行，可是要地图，小老儿实在是没有呀！”

于孝天看老头不像是说瞎话，于是也只好作罢，想了想之后，扭头吩咐了一声，派人到船上取来了二十匹麻布，十匹粗棉布，十斤茶叶，另外又取来了斧头十把，砍刀十把，铁锯三把，铁锤五把，另外还有两口铁锅和一些用的瓷器，摆在了老汉的面前。

（发烧记，今天是持续低烧第十六天，昨天做了肺部ct，没发现问题！但是血象很高，停止吃药，改为输水！希望快点退烧吧，要不然天天浑浑噩噩的！连字都没法码了！）

第六十四章怀柔

他将这些东西放在老汉面前，对老汉说道：“多谢老丈直言相告，我刚才已经说过，我们虽然身为海贼，但是却是有道之贼，不会祸害你们的！”

老丈给我说了这么多，这些东西，就作为我的答谢，送给你们曹家村好了！我知道给你们钱，还不如给你们些有用的东西，还望老丈笑纳！

如果你们有什么东西，想要卖掉的话，我可以出公道价钱收购，以后你们需要什么，我也可以派船送过来，我们公平交易！”

看着地上一堆的东西，老汉的下巴差点掉到了地上，这群看上去凶神恶煞的海贼，他虽然眼拙，但是也看出来这帮家伙不好招惹，今天险一些吓掉了他的魂魄，本来以为今天他们曹家村肯定是要出大血了，老头都做好准备，实在不行，能给他们的都给他们，大不了他们以后移居到更靠里面的地方去。

可是万没想到，这个海贼的头子，没他想的那么不讲理，只是问了他一些事情之后，就送给他们了这么多东西。

虽说这些东西放在陆上也不是太值钱的东西，可是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却非常实用，是十分珍贵的物资，有时候他们去跟陆上来的生意人交易，要想换回这么多东西，起码要上百张鹿皮，可是今天这个高大的海贼首领，居然眼都不眨一下，就白送给了他们。

把这个老汉惊得连说不敢收，脑袋摇的跟拨浪鼓一般，扑通又给于孝天跪了下去。

于孝天笑道：“曹老丈，快快请起，用不着如此害怕！我于海狼是吐口吐沫砸个坑的堂堂汉子，岂能骗你？这些东西我是诚心实意送给你们的，你收下便是！”

我之所以如此，是希望你们明白，我们对你们并无恶意，以后我们可能还会过来，希望曹老丈你们今后莫要再将我等拒之于门外！我们可以交个朋友，互通有无，这对你们只会有好处，不会有坏处的！”

曹老汉听罢之后，这次真的相信于孝天的话是真的了，感动的连连磕头称谢道：“好汉们真是好人呀！是小老儿有眼无珠呀！多谢好汉爷们了！……”说着说着，老汉居然连眼泪都又下来了。

于孝天为了不让曹家村的人担心，让手下们上船，留下几个亲卫，帮着老汉把东西送到村子寨门处。

老汉招呼人打开寨门，拦着几个亲卫要请他们进去喝茶，但是刘旺等人立即拒绝了他的提议，转身就走。

“好汉爷莫急，莫急着走呀！稍等稍等！”

老汉大声的叫着，一边回头叫道：“你们这些混帐还愣着作甚？快！去把咱们藏得两张豹皮，还有鹿皮给好汉爷们取来！你们不看看，好汉们送咱们多少好东西呀！快去！另外把咱们自酿的米酒也抬出来，快点！”

寨子里面的人刚才无不提心吊胆，也不知道曹老汉出去之后，会落得一个什么下场，他们不少人都已经吓得腿肚子转筋了，但是看来看去，忽然间却看到海贼们掉头开始登船，还从船上送下了不少东西，曹老汉对那个海贼头还连连磕头，搞得他们弄不清状况。

接着他们看到大部分海贼开始回到船上，而几个海贼则抬着一堆东西跟着曹老汉回到了寨门前面，更是让他们各个都搞不清楚状态了。

而且他们还听到老汉要他们打开门，请这些海贼进去奉茶，一个个更是下巴掉了一地，而那些海贼放下东西之后，却转头就走，这时候他们便听到曹老汉在外面大声叫了起来。

这些村民实在是搞不清发生了什么事情，赶紧七手八脚打开寨门，把老汉给请了进去，又赶紧关上了门，七嘴八舌的开始问老汉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曹老汉是这个村的族长，听着周围众人乱糟糟的发问，跺跺脚骂道：“都给老子闭嘴！这帮好汉不是你们想的歹人，人家可是真正的好汉呀！今儿个老夫出去，人家大当家就问了我几句话，非但对咱们秋毫无犯，还送给了咱们这么多好东西！你们还愣着作甚？快去把我让你们拿的东西，都赶紧拿来，人家一会儿可是就要走了！快去！”

那些他的晚辈们也不敢再多问什么了，这时候寨墙上的人已经告诉他们，剩下的那些海贼这会儿也已经准备走了，于是曹老汉赶紧带着十几个村里面的青壮，抬着一堆东西，被人架着颠颠的朝着海边追去。

“好汉慢走！慢走！于当家暂且留步！”曹老汉一边跑，一边伸着手对着想要跨上小船的于孝天的背影大声叫道。

于孝天转过身，对身边的亲卫们眨巴了眨巴眼睛，露出了得意的神sè，小声说道：“怎么样？还是让我说中了吧，他们到底还是追来了！你们几个给我记住，每个人欠我一两银子！回去之后咱们可是要清帐的！谁给我赖账，我让谁以后天天去挑粪！”

亲卫门一个个都嘿嘿笑了起来，于孝天停下脚步，转身过来，抱拳对赶过来的曹老汉说道：“老丈，不知还有何事？”

曹老汉气喘吁吁的跑到近前，扭头喝道：“还不赶紧都给于大当家磕头？”

跟着他出来的这些后辈们，听到曹老汉的呵斥，赶紧纷纷跪下给于孝天称谢，于孝天赶紧摆手道：“区区一点小意思，何足挂齿？诸位请起，诸位请起！不必如此多礼！”

曹老汉躬身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真是想不到呀！小老儿这辈子居然还能遇上于当家如此仗义之人！于当家的好意，小民们领受了！但是小老儿也有点薄礼，想要送给于当家！以后要是于当家有空再来的话，小老儿一定要请于当家到村里面好好奉酒款待，这次于当家走的急，小老儿就只能给于当家送点本地土货了，还望于当家一定笑纳才是！”

说着曹老汉就让后辈们把那些皮张、米酒抬到了于孝天面前，一定要让于孝天收下。

于孝天看罢之后叹息一声道：“于某多谢老丈，多谢诸位了！这些东西太贵重了，于某不能收！如果你们一定要给的话，我折成现银收买了好了！”

但是这米酒，于某就收下了！其它的如果诸位愿意出手的话，那么我就买下来好了！刘旺，去取银子，看看这些东西值多少钱，只能多给，不能亏了这些朋友！快去！”

曹老汉好一番推辞，执意要把这些东西送给于孝天，但是于孝天假惺惺的执意不收，最终还装作生气的样子，这才唬住了曹老汉，刘旺从船上取来了一百多两银子，交给了曹老汉。

这一百多两银子，其实于孝天也没有多给，这些皮张如果拿到陆上去卖的话，起码他们还能赚一倍的价钱，可是放在这里，让曹老汉他们卖给收购这些皮张的商人的话，那就不值钱了。

看着于孝天给他们的一百多两银子，曹老汉真是不知道说啥好了，再一次带着村里面的后辈们，给于孝天跪下磕头称谢。

于孝天回身指着背后船上飘荡的那面金狼旗，对曹老汉说道：“老丈，请你们看清楚我的海狼旗，以后凡是挂这面旗的船，都是我的船，诸位大可放心便是，我估计以后还会再来，要是你们需要什么，告诉我也好，告诉我的手下兄弟们也好，我都会派人顺路给你们捎来！要是有人欺负你们，你们就去南ri岛找我，我定为你们出头！

好了，今天就此别过，改rì有空的话，于某再来叨扰！诸位请回吧！刘旺，你们帮我记一下，曹老丈他们还需要什么，咱们要是有的，就给他们留下，没有的回头回去之后，帮我记住，给他们筹办，下次过来顺道捎过来给他们！”

刘旺立即大声叫道：“属下遵命！……”

望着渐渐远去的帆影，曹老汉连连叹息，摇着头道：“少见呀！真是少见！这世上还有这样的好汉子！真是没见过！你们也都记住了，这海狼以后要是再来的话，可不要再慢待了人家！这些可真都是些好汉子呀！居然连火铳也送咱们了几把，这以后咱们就不怕那些土人了！……”

第六十五章剑指鸡笼湾

船队继续一路沿着海岸线航行，于孝天依旧在船上不断的对第一份地图进行修正，使之更加准确，更加完善，他也没有学过专业的绘制地图，但是记得学地理的时候，曾经学过一些有关现代绘制地图的方法。

所以他相比哪个刘唐，绘制地图的水平自然要高一些，使得他绘制的地图也就更加准确一些详尽一些，但是这也只是相较之下，在没有专门的绘图工具和测量工具帮助下，他绘制的地图放在后世，充其量也只能算是一张概略xìng的草图。

不过他现在能做到的也只有这个了，他将每一张绘制出的地图，都交给手下用牛皮筒妥善保存，做好防cháo措施，回去之后，将其临摹在牛皮上，这样一来就可以长时间的保存下去，不用担心经常使用会烂掉或者遇水损坏了。

台湾中东部地区多山，沿着海岸线航行，远远的可以看到岛上山峰起伏，丛林茂盛，整个岛似乎都被绿sè的丛林彻底覆盖。

偶然间可以看到一些野生动物出现在海岸线边缘，好奇的伸着脑袋打量着出现在海边的这支船队。

于孝天手扶着船舷，观察着岛上的情况，这个中国人视之为宝岛的地方，真可谓是命运多舛，在其三百年的历史中，却有很长时间，都没有归于祖国，孤立于海上，成为后世无数人心中难以抹去的伤痛。

历史上曾经有荷兰人、西班牙人、rì本人都曾经侵占过这里，也是郑成功功名成就的地方，以其为基地和满清鞑子分庭抗礼，可是当其纳入大陆版图之后，清末却又被rì本人强行霸占过去，刚刚收回，却又因为众所周知的原因，使之再次与大陆隔离。

以至于他这个后世之人，也对这个地方很是陌生，从未踏足到这个岛上过，但是现如今上天给了他一个机会，让他有机会来到这里，如果他能做的足够好的话，这里很可能就会成为他的根基所在。

虽然这条路在他看来，危机四伏，可是却还是充满了诱惑xìng，使得他无法割舍，不得不想尽办法朝着这条路上走来。

现在他就要到这里，打下他立足的第一根钉，对于这里的土著来说，他也将是一个侵略者，甚至于他很清楚，如果想要将这里控制，他将不得不像任何人一样，挥动起他手中的屠刀，可是他这么做对错与否，却不能由他来评价，只有后世之人，才能给他一个评价。

他在这个时候，隐约感到，随着他来到这个时代，他已经逐渐由一只不起眼的小蝴蝶，成长到了开始可以影响到时代进程的程度，他挥动翅膀的时候，扇动起来的风，很可能给这个时代未来的走向，带来一丝变化，甚至可能是一场巨变。

不过未来还是笼罩在一团浓浓的迷雾之中，他仅能从中隐隐约约的窥到一斑，却无法看清未来。

但是这并未影响到于孝天的决定，他忽然间想到了一句名言，他忘了是谁说过的，不要因为害怕失败，就放弃去做！

这世上很多事情都是只有想不到的，没有做不到的，只要付出，即便是没有成功，也起码不会留下什么遗憾。

所以于孝天想到这里，就更是不再多做什么犹豫，深吸一口气之后，再次回到了桌边，拿起了笔。

经过两个白天的连续航行，他们保持着比较低的船速，让船上的人们得以熟悉这条航线，同时也让于孝天得以将地图重新修正了一次。

当离开曹家村的第三天早晨，一个海湾终于出现在了海狼船队的眼前，这个海湾的外部，刚好有一个岛将湾口挡住，使这里形成了一个深深凹入到岛内的一个湾子，虽然于孝天第一次来到这里，但是根据刘唐所绘地图的标示，他也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了。

“传令下去，各船jǐng戒，做接战准备！”于孝天将桌上的地图收了起来，交给了赵四收入到上过腊的牛皮筒中封存起来，然后大声下令到。

海狼号帅船上响起了一阵短促低沉的号声，接着桅杆上打出了jǐng戒的旗令，各船上的水手们纷纷都奔向了各自的战位，开始揭去覆盖在火炮上的油布，将存放在舱室内的弓箭箭支、三眼铳、单管火铳、燃烧瓶取出，送到了甲板上，分发给了船上的兵夫。

而随船一起前来的战兵队的战兵们，也都在他们的小队长和什长、伍长们的指挥下，取出了他们的鸟铳、火绳枪，以及长枪、盾牌短刀，在甲板上列队，开始全部提升了jǐng戒的等级，做好了应付突发事件的准备。

就在他们的船队出现在鸡笼湾外不一会工夫，一条单桅渔船便驶出了湾口，迎住了他们，很显然对方发现他们之后，被吓了一大跳，犹豫了一阵之后，这才硬着头皮朝着他们迎了过来。

当那条小船驶近之后，有个人将双手拢在嘴边，对着海狼的船队大声叫

道：“你们是干什么的？这儿是我们的地盘，你们赶紧离开！”

虽然这家伙叫的声音很大，但是任谁都能听出他这番叫嚷声中的外强中干的意味，总觉得他没有多少底气。

于孝天让海狼号靠近他们，令刘旺跟其对话。

刘旺走到船舷边上，抬手就举起了一个铜皮大喇叭，现在这玩意儿成了他们海狼的标准通用短距通讯设备，各船上都备了两三个。

“我们是福州海狼，途经此处，要进湾停靠补水！你们不要妨碍我们，以免引起误会！”刘旺一开口就底气十足，毫不客气。

而且他的声音在铜皮喇叭的聚拢下，显得很洪亮，声音传出了很远，对方自然可以听的很清楚。

那条小船上的周奉手下，得到了这样的答复之后，脸像是被搨了一般，憋得通红，而且气的是红里发青。

海狼这么做，其实是有点坏规矩的，明摆着是恃强凌弱，根本不给对方一点面子，强硬的表示他们要进入这个湾子。

这个出来拦阻海狼船队的小船上的众人，面面相觑了一下之后，口气放软了许多，抱拳叫道：“幸会幸会！但是这里乃是我们的地方，诸位如果想要进湾的话，还请稍等一下，待我们回禀我们当家的之后再说如何？”

刘旺回头看了于孝天，于孝天考虑了一下点了点头，刘旺转身过去对他们叫道：“可以，我们在此等候片刻无妨，但是你们也要快点，别让咱们等得不耐烦了！”

那条小船上的人得到答复之后，赶紧答应一声，掉头便赶紧驶回了鸡笼湾内。

而于孝天则下令船只在湾口一带散开，提高jǐng戒，而他则令座船驶向了湾口外部的那座小岛。

这座岛的名字于孝天倒是不陌生，他以前在网上因为好奇，看过一些有关基隆港的情况，也查阅过一些台湾的资料，所以对这座孤立于鸡笼湾外面的小岛还是多少有点了解的。

这座岛便是后世比较有名的和平岛，俗称社寮岛，这座岛正好扼守在鸡笼湾的口部，成为了鸡笼湾的一道天然屏障，可以有效阻挡冬季东北季风对湾内的影响，使得鸡笼湾成为了一个天然的深水良港。

天然的地理优势，使得这里成为了台湾岛后世最重要的北部门户之地，曾经是台湾最大的海港，同时也使之成为了世界上知名的货物吞吐港口，另外也是台湾最重要的渔港。

总之天然的地理优势，使得这里从以前，到以后，都是过往商船和海盗们喜欢停靠的地方，在这里休息、补水，维修船只。

而且这里在以前倭寇横行的时候，也是倭寇的老巢之一，倭寇藏身于此，并且以此地为基地，出发前往中国沿海大兴劫掠之事，受到明朝官军打击之后，便逃回这里躲避，将这里作为了他们的世外桃源。

但是随着倭寇逐渐的势衰之后，这里渐渐的也就冷清了下来，虽然现在中国沿海还有不少海盗，被陆上的人们习惯性的称之为倭寇，但是这些海盗大部分都是亦盗亦商，危害远没有以前的倭寇厉害。

现如今原本比较热闹的鸡笼湾，也就变得不太为人所注意，只有过往的商船或者海盗会到这里停泊一下避风或者休息，经过前期黑头带船过来探查，可以得知，这里暂时被一个姓周的海盗所控制，不过这个姓周的海盗实力很弱，总共也不过只有一条大点的海船，其余尽是一些小船，根本就不是于孝天的对手。

这也是匹夫无罪怀璧之罪也！在一个人没有足够实力的情况下，一旦他占有和他能力不符合的宝物的话，这便是一种罪，姓周的看上这里倒是眼光不错，错的是他的实力却不够强，根本无法保护这里，现如今却被于孝天这个家伙给盯上了。

于孝天打量着鸡笼湾外部的这座和平岛，他现在深为没有望远镜感到不便，稍远一些的地方就看不清楚，只能看到和平岛岸边的一些情况。

（昨晚退烧了，早晨又有点低烧，但是温度降低了一些，好现象，希望今天能继续好转吧！真是愁死我了！）

第六十六章逼上门去

这座和平岛面积大概和他们之前占据的金银岛面积差不多，不过和他记忆中的和平岛不太一样的是，眼下这里并不是一座小岛，以和平岛为主东西还有两座小岛，并没有和中间稍大的这座岛相连。

于孝天对此有点疑惑，不过想了一下之后，几百年之间，自然变化加上后世的人不断堆积建设，很可能是将另外两座小岛和和平岛主岛链接在了一起，才形成了后世概念上的一个整体。

眼下这里受到人为影响还很小，所以三座岛还没有全部连在一起，这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但是整体上和平岛的主岛，还是这里的主要存在。

于孝天仔细观察了周边的地形一番之后，和当初黑头回去告诉他的看法一样，鸡笼湾确实是一个天然的易守难攻的地方。

如果控制这里的人，实力够强的话，那么只需要在和平岛和对面的海角处建起三座炮台，架上几门重型大炮，那么如果有人想要攻进湾子里面，不拔掉这三座炮台的话，那么就基本上是痴心妄想。

三座炮台可以将两条进入鸡笼湾的水道全部控制起来，任何船只如果想要强行冲入湾子，都会被这几座炮台的重炮轰成渣。

即便是敌人能拔掉湾口一带的三座炮台，进入到湾子里面，而鸡笼湾本身也是三面环山，湾子里面只要选择几个易守难攻的地方，再建几座炮台，那么这里就基本上可以说是固若金汤了。

从周边地形上来说，只要控制住几个点，不管敌人从任何地方登陆，想要攻下鸡笼湾，都要付出巨大的代价，而且能不能拿得下来，还是两说之间。

当然要做到这一切，就需要相当的财力和人力支持，同时要有足够的资源储备和充足的枪炮才能支撑起来，而一般的人是很难做到这一点的，即便是以于孝天自己来说，他目前的财力和人力，也并不充足。

可以说现在于孝天觊觎这里，是想要吃下一碗夹生饭，搞不好就会被噎住，到头来什么也捞不到。

如果再给他两年时间的话，于孝天觉得到时候他应该拥有这样的能力了，可是时间却没有站在他这边，因为他知道这段历史的发展。

荷兰人今年肯定是要退出澎湖，在李旦等人的指点下，到台南的大员一

带登陆，在那里建立起热兰遮城，开始踏上对台湾岛的殖民道路。

这倒也罢了，荷兰人毕竟最初盯上的只是台湾南部，北部还不是他们关注的对象，问题是在荷兰人占领了大员之后，西班牙人也意识到了荷兰人占领台湾，将会对他们和中国的贸易起到什么样的影响。

为了和荷兰人抗衡，继续保持和中国的贸易，西班牙人也意识到了台湾的重要xìng，故此在天启六年初，派出了舰队和军队跑到了鸡笼湾登陆，占领了鸡笼，并且在和平岛上建立了一座所谓的萨尔瓦多城，还把鸡笼干脆改名成了狗屁圣地亚哥。

所以如果历史这个时候不发生大的改变，那么留给于孝天的时间就已经不多了，最长不会超过两年，根本不会等他两年，安安稳稳的发展够了实力之后，再让他来这里占地盘。

如果到那个时候的话，他铁定要直面和西班牙人进行竞争，搞不好要打一场大海战，而且还要击败西班牙人才行。

西班牙人是较早在西方崛起的海上强国，虽然在加莱大海战之中，被英国人打了个七零八落，他们的无敌舰队也差点全军覆没，可是饿死的骆驼比马大，西班牙人毕竟在最初横行世界的时候，积累的巨额财富，实力并不很弱。

两年之后，即便是于孝天实力增强许多，也不见得能建立起一支可以和这些世界海上强国相抗衡的海军，到时候跟西班牙人在海上大打出手，他胜算如何，于孝天实在是心中没底。

所以他仔细盘算了一下，还是越早下手越好，他海上船只的实力不强，那么就只能寄希望于在这里登陆，先建立起坚固的据点，依靠他目前已经获取的铁范铸炮的优势，大量装备火炮，使自己先拥有陆地上的优势，再加上燧发枪今后大批开始生产装备他的部下，他可以在陆地上拥有很强的优势。

到时候不管是西班牙人还是荷兰人，如果想要再把他从台湾岛赶走，他即便是海上力量不占优势，起码陆上实力占优，对方也就拿他没有什么办法了。

这才是他为何急巴巴的这个时候，就带着手下们赶来这里抢地盘的原因。

于孝天一边观察着和平岛的地形地貌以及周边水域的情况，一边心中继续盘算着着他的计划。

等了大概一个多时辰之后，那条进入湾子的小船又一次驶了回来，找上

了于孝天的座船之后，靠近过来大声叫道：“我们当家的说了，你们可以进湾休息，但是我们当家的希望诸位言而有信，不要食言，你们补水之后，要尽快离开这里！”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让刘旺答复他可以照办，然后一声令下，带着他的船队便驶进了鸡笼湾。

所有水手这个时候，都死盯着沿岸的情况，防备遭到岸上的突然袭击，湾口一带地形狭窄，不利于机动，如果岸上有足够的大炮的话，这时候一起对他们发炮的话，他们肯定要吃大亏。

以他们目前的船只情况，其实只需要几门大口径的红夷大炮，在岸上对准他们轰击，就足以让他们吃不了兜着走了。

但是他们的之中担心，其实显得有点多余，要是这伙盘踞在这里的小股海贼，有这么多红夷大炮的话，那么他们恐怕就不是小海贼了，早就可以横扫周边同行，发展壮大起来了。

更何况黑头先期已经来此摸了一遍，这里根本没有发现有什么炮台之类的东西，所以他们这种戒备，也只是一种例行措施罢了。

湾内海边一个高处上，有一座小寨子，这个时候寨子里面的那些海贼们一个个都如临大敌，他们的船只也在海狼船队走主航道进入鸡笼湾的时候，大部分已经从东侧航道驶出了湾子，寨门也紧闭了起来。

一切表现都说明了这里的周奉对待海狼船队的到来，十分的忌惮和jǐng惕，刚才他们肯定已经看到了海狼船队的规模，所以说提前做好了最坏的打算，一方面派人把船先驶出鸡笼湾，一方面紧闭寨门，以防海狼对其进行突然袭击，如此一旦海狼动手，他们保不住寨子的话，起码可以保住自己的船只，留得一条后路。

于孝天观察了一番之后，令船只在湾内靠岸毫不客气的便将那座简陋的栈桥给控制了起来，两条船一左一右直接停靠到了栈桥两边，船上人员立即下船，将小码头控制了起来。

于孝天过了一会儿才下船，其余各船上的人员为了先不惊动周奉一伙人，被勒令各自进入船舱。

“来人，去寨子外，告知这里的周当家，说明我们的身份，请周当家出来和我一叙！”于孝天也不罗嗦，一边扫视着整个鸡笼湾的地形情况，一边在脑子里面将这里的地形地貌都记了下来，形成了一个立体的图像储存在了脑海之中。

亲卫中立即有人被刘旺派去，到寨子门外之后站定大声叫道：“我们是福州海狼！我们大当家今rì到此有事找你们当家的商量，请你们当家的出来一叙！”

寨中的那些喽罗们早就紧张的要死，他们看到这批过来的人很是奇怪，跟他们常见的同行很不一样，倒是很想前段时间来过这里的两条船，仔细看看，这支船队之中，那两条船也确实在。

这些人统一全部都身穿一套靛蓝sè的贴身劲装，腿上打着绑腿，只是足下有人蹬着快靴，有人穿着草鞋，每个人还带着一个小斗笠，腰间扎着巴掌宽的板带，板带铜扣被擦得明晃晃的。

这些人很有规矩，靠岸之后部分人上岸，有条不紊，没有人四处乱窜大声喧哗，只有一些人在发号施令，其余人等则依令行事，显得非常井然有序。

如果不是他们这身衣服的话，单从他们的表现上来看，几乎让寨中的人们误以为这些人是官军了，即便是官军他们也没见过这么守规矩的，让这帮人各个都感到很是惊诧，一时无法猜出他们的身份和来头。

当有人奔到寨门外面，自报出他们的身份之后，寨中的人才知道这些人原来是福州过来的海狼帮的人，他们虽然在这一带活动，但是不代表着他们的消息就彻底的闭塞，所以有人马上就想到了他们是谁的手下，毕竟来来往往，他们也有机会接触到陆上的人，或者会到陆上采办一些物资，所以对福州海狼的名号多少有点了解。

有人知道这福州海狼，以前其实只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股海贼，但是不知怎么，突然间就将福州海盗中的老大张虎掀翻下马，一个姓于的取而代之，成了福州一带的海盗头子，一时间在福州一带风头甚旺，甚至于还将福宁一带的混江龙也击败，打的混江龙落荒逃回了福宁一带。

所以他们一听说这些来的人是海狼帮的人，于是不敢怠慢，赶紧请他们的当家的周奉出面答话。

（今天特别鸣谢铁手有情和未来人1二位兄弟的打赏！反正也是个烧，坚持码字！）

第六十七章恃强凌弱

周奉是一个四十左右的中年汉子，以前是cháo州人士，早年落海为盗之后，干上了这行，便聚拢了一些手下在广东和福建交界一带的海上活动，后来因为被一个同行所迫，只得放弃了那里，带着手下在海上转了好久，到处都受人欺负，于是便一怒之下飘到了这里，看到鸡笼湾是个不错的地方，而且这里没有人占据，于是便落脚在了这个地方。

其实周奉来这里时间也不算长，从他带人到这里落脚，不过只有一年多时间，手下渐渐的从二三十人，扩大到了目前的一百多人。

周奉本来以为，这里天高皇帝远，谁也管不着他，他以后也不用再受人欺负了，在这里除了带着手下没事打打猎，偶尔驾船出去，到台湾以东海面上打打秋风。

有时候过往海商，为了躲避风浪，有时也会偶尔到这里避风，他们趁机敲诈一点，小日子过的倒是也算是痛快。

前段时间黑头带人过来的时候，没有给他们亮明身份，而且都换了衣服，穿着比较杂乱，到了这里之后，跟他们没有起什么冲突，停留一天之后就离开了这里，所以也没有太过引起周奉的注意。

可是没想到今天突然间来了这么一支船队，直接就要进湾子，把他搞得紧张的要死，有心想要拒绝，可是人家实力在哪儿放着，他根本就招惹不起。

而且来者也算是给他了面子，表面上经过了他的同意，实际上周奉也知道，即便是他不同意，这些人如果想要进来的话，他也拦不住，所以最终他没敢用强，只能示弱让这只船队进湾。

他总觉得这次来的这些人好像来意不善，让他有一种心惊肉跳的感觉，所以他让部分手下带着他的主要的船只，先从另外一条出入湾子的水道溜出了鸡笼湾，到外面暂避一下，而他想了想之后，自己留在了寨中，打算看看这帮人到底来这里想做什么。

当听说外面是福州海狼，而且那个前来喊话的人说他们大当家有事要请他去一叙，这个周奉心更是提到了嗓子眼，愣了一阵之后，看到手下都傻乎乎的看着他，等他发话，于是骂道：“都滚一边去！”

骂完了手下，他这才趴到寨墙上，对外面站着的那个于孝天的亲卫叫道：“原来是福州海狼呀！是于大当家亲自过来了吗？”

亲卫点点头道：“正是！我们于大当家这次亲自过来了，你就是这里的当家的吧，我们大当家有事想要请你出来一叙！清吧！”

周奉听罢之后心中暗骂，这架子可真够大的，你他妈的来老子地头上，不来见老子，却要老子出去见你，这架子端的可真是够大的！

但是他心中骂归骂，可是却也不敢表现出来，趴在寨墙上抱拳道：“原来是于大当家亲自来了，失敬失敬！在下周奉，不知诸位远道而来，有失远迎，还望诸位多多包涵！

不知于大当家找在下又有何事，在下这会儿不太方便去见于大当家，还望这位小兄多多见谅，要是于大当家有什么事情的话，尽管开口好了，只要周某能办到的，尽量给诸位办到便是！

在下已经命手下准备了一些薄酒和野味，这就给诸位送出去，此地荒僻，没有啥好东西招待诸位的，请诸位见谅，见谅呀！呵呵！”

看着外面一拉溜停靠的海狼船队，周奉本来想要把话说的稍微硬气一些，可是出口的时候，话锋就变得软了下来，颇有点低三下四的感觉，说完之后，他自己都觉得脸红，恨不得想要抽自己一个嘴巴。

但是他好话说尽，却只有一条，那就是他不肯出去，哪怕是让他出点血都行，面子都不重要了。

亲卫听了他的答复之后，不耐烦的说道：“我们不稀罕你们的酒菜，我们大当家只不过就是想请周当家出来说说话罢了，周当家痛快点，到底出不出来？”

亲卫这话可就不怎么客气了，直接就点到了周奉的软肋上，问他到底敢不敢出来，周奉的脸像被搥了几下一般，涨得脸红脖子粗，憋的真想骂人，可是却又不肯，憋了半天之后，这才说道：“这位兄弟，周某恕难从命！这里乃是周某的地头，即便是于当家有事相商，也该于当家过来一趟，周某奉酒款待也都无妨！

如果于当家不肯来的话，有话尽管说便是，周某也不是吝啬之人，只要能办到的，尽量帮于当家办到便是！

兄弟如此逼迫，岂不是有点欺人太甚了吗？”

那个亲卫一听，就不乐意了，指着周奉便喝道：“周奉，别敬酒不吃吃罚酒，我们大当家请你出来说话，是给你面子，你不敢就不敢好了，哪儿这么多屁话？”

于孝天听着手下和周奉的对话，觉得有点好笑，可是现在他可是要干弱肉强食的买卖，这么对待周奉已经算是客气了，这世道本来就是拳头大说话才能硬气，很显然他今天抱定的目的，就是来恃强凌弱的。

当听到周奉说不愿出来之后，他便在亲卫护卫下举步走向了寨子，站在寨子脚下，抱拳对寨子说道：“周当家，于某这厢有礼了！”

周奉这会儿气得要死，但是眼睛却没瞎，看到于孝天这阵势朝着寨子走来，于是便猜出了他应该就是正主，果不其然听了他的话之后，知道正主果真露头了，于是气归气，还是赶紧抱拳说道：“原来是于大当家，周奉有礼了！”

于孝天环视了一圈鸡笼湾，然后朗声说道：“周当家，于某此次前来，并未恶意，而是想要跟周当家谈笔生意，这么说话确实有点不太方便，可否请周当家出一叙？”

我于某人谈生意，谈归谈，谈不拢的话，也无妨，绝不会趁着这个机会就对周当家不利！”

周奉硬着头皮说道：“于当家，你我也都是干这买卖的，有话在此但说无妨，何必非要让周某下去呢？”

于孝天摇摇头，露出一副很无奈的神sè，笑了起来，然后背着手再次朗声说道：“既然周当家不愿出来，那也罢了！我就直说好了，不瞒周当家，于某也相中了这个湾子，想要来此落脚！

但是毕竟周当家来此在先，于某也不想和周当家撕破脸，所以才想要和周当家打个商量，周当家如果愿意的话，我可以给周当家一千两银子，权当是给周当家的补偿，周当家可以拿着这些银子，另寻一个去处！

如果周当家不想要银子的话，也无妨，如果你愿意带着弟兄跟我合作的话，那么我于某人也举双手欢迎，而且我绝不会亏待周当家和你们手下的弟兄们！

于是某是诚心诚意给周当家提出来这个办法的，看在你我都是同行的面子上，于某也知道周当家的为难之处，所以不想最后闹到刀兵相向的抵不上去！还望周当家能仔细考虑一下这个建议！

如果周当家能同意的话，不管选那条路，于某都感激不尽，如果嫌银子少的话，咱们还可以再打个商量，总之于某定不会亏待周当家和你们手下的这些弟兄们！”

当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周奉和他手下们当场都气歪了鼻子。

在他们看来，这个福州海狼实在是欺人太甚，仗着他实力强，一句他瞧上了这里，想要来这里落脚，就让他们挪窝跑路，另找地方落脚。

这摆明了就是欺负人嘛！一千两银子，就想要把这个偌大的鸡笼湾给买下来，这天底下哪儿有这么便宜的事情？而且还提出让他们干脆就投到他麾下拉倒，这就等于是要把他们给一口吃掉，连骨头渣都不给他们剩下了。

周奉气的是面红耳赤，这会儿实在是够不着，如果能够得着的话，他恨不得当场就一刀把这个姓于的给劈了拉倒，于是他实在是忍不住，怒不可遏的站起身吼道：“姓于的，哪儿有这么欺负人的，这里乃是我周某落脚之地，你一句看上了这儿，就要我姓周的拔腿走人，这摆明了是欺负人！周某虽然不才，但是也不是泥捏的，请恕周某不能答应！这里不欢迎于当家你们，请你们马上走！”

于孝天也预料到了周奉这样的反应，微微摇摇头，接着朗声说道：“周当家，于某也知道这有点强人所难，可是不瞒周当家，这里对于某非常重要，于某既然来了，就心意已决，不容更改！”

于某念在你我都是同行的面子上，这才和周兄打个商量，如果于某想要恃强凌弱的话，那么就不会来和周兄打这个商量了！于某大可趁着周兄不备，直接杀入湾子，将周兄的寨子取下便是！

所以我还是以为，请周兄能再考虑考虑的好！毕竟人只有一条命，没了的话就什么也没了！

我再给周兄一个时辰的考虑时间，一个时辰之后，再给于某答复也不迟！”

于孝天的话虽然说的客气，可是最后一句也已经流露出了浓浓的威胁的意味，说罢之后，也不再听周奉想说什么，转身带着手下又回到了小码头附近，一声令下，各船上的人员开始鱼贯下船，在岛上开始安营扎寨了起来。

第六十八章破釜沉舟

周奉站在寨墙上瞅着湾子里的那些海狼部众们，一**的开始下船，摆明了态度是赖在这里不走了，而且从船上开始卸下各种物资，还派人到附近伐木，拉回海边开始搭建帐篷，树立营棚。

周奉气的是浑身直哆嗦，手抖得厉害，血一股股的朝脑门子上涌，让他有一种想要不顾一切，去跟这姓于的拼了的想法。

而他的手下们也都气得不轻，一个个都在寨墙上下破口大骂，有不少人也都受不了这种气，鼓动着周奉带着他们出去跟这伙海狼拼命，即便是输了也认了，总比被人这么像狗一般干出自己的窝要强。

人活一口气，树活一张皮，有时候虽然明知不敌，可是为了面子和一口气，很多人宁可命都不要，也要为了这口气，做出在很多人看来，很有点不值的事情。

而中国话可谓是博大jīng深，有人说人活一口气，也有人说退一步海阔天空，只看个人从什么角度看待问题了。

周奉这个人本来也不知非常容易冲动的人，要不然的话，他也不会被逼着跑到这里落草，可是正因为以前他被人家欺负狠了，现如今刚在这里站住脚，过了几天舒坦rì子，却又被于孝天逼上门。

周奉算是弹簧，被压到了极限一般，今天在手下们乱哄哄的怂恿下，终于爆发了出来，他突然间一把拔出了腰刀，重重的劈在了面前的木质寨墙上，厉声吼道：“没这么欺负人的！nǎinǎi的，这个姓于的实在是欺人太甚了！”

我周奉虽然不是什么英雄豪杰，可是他娘的也是出来混的！岂能如此被人欺辱？尔等跟着我周某，大家也都是血xìng汉子，今儿个咱们跟他们拼了！

今天不是他姓于的死，就是我姓周的亡！弟兄们，咱们不能这么被人踩着脸欺负，都给老子抄家伙！一会儿那个姓于的要是敢再来的话，就随我一起杀出去，将这厮砍了！要是我姓周的死了的话，你们跟我兄弟一场，姓周的也不想拖累大家，大家伙就赶紧逃命去吧！”

听了周奉的吼声之后，他手下的那些喽啰们也都被激起了血xìng，一个个都跟着大叫了起来，各个都抄起家伙，打定主意要跟着周奉一起，和外面这帮海狼拼了。

周奉咬了咬牙，转身下了寨墙，扭头奔回了自己的住处，他在寨中的住所里面，有三个女人，这个时候他的妻妾也都战战兢兢，多少知道了一些外头发生的事情，当看到周奉瞪着通红的眼睛急匆匆的赶回来，于是都赶紧上去问周奉发生了什么事。

周奉简短的给妻妾说了外头发生的事情，对他的三个女人说道：“今天这关恐怕我是过不去了！你们都是我的女人，生是我周家的人，死是我周家的鬼！我死了，你们也不能留给海狼那些王八蛋糟蹋！你们仨都自己了结吧！先走一步下面等我，我一会儿就来赶你们！”

他的三个妻妾一听，就都被吓哭了，谁愿意没事死着玩儿呀！这命可就一条，死了就彻底啥都没有了！

于是三个妻妾都赶紧嚎啕大哭着跪在了地上，哀求周奉改变主意，大不了他们离开这儿就是，把这鸡笼湾让给那姓于的也就罢了，犯不着在这儿跟他拼命。

可是周奉这会儿已经彻底被激怒了，根本就听不进去妻妾的话，摆手道：“休要再说了，想我堂堂一个男人，却要被人如此欺辱，以后还如何活在世上？你们三个速速自己了结，如果你们下不了手的话，那么也休怪我周某无情，我亲手送你们一程！”

他的一个小妾一看周奉心意已决，这是非要逼着他们去死了，她实在是不甘心就这么死了，大叫了一声道：“我不！我绝不！姓周的，你把我抢来，我跟着你吃了这么多苦，受了这么多罪，好日子没过几天，现如今你要倒霉，还要逼着我跟你一起去死！我不愿意！我不自尽！想死的话你自己去死！”

没说完她就掉头朝着屋子外面冲去，想要逃出屋子，躲过这场灾难。

可是周奉这会儿已经彻底被怒火蒙住了双眼，外面被人欺负，现在小妾还如此骂他，而且不肯跟他同生共死，气的他更是火冒三丈，想都没想，一把拔出腰刀，一个健步便追了上去，口中大骂道：“你这个贱人！事到如今还如此羞辱于我！我岂能容你！”

话音未落他便一刀斩了下去，这个小妾本来就是富户人家，裹得是一双小脚，岂能跑得过周奉，没冲出大门，就被周奉追上，从背后一刀斩在了肩膀上，这一刀下去，周奉是含怒而发，力道极大，将这个小妾生生从肩膀一刀劈到了胸部，整个胸腔都被劈开，鲜血立即喷出了老高。

他这个小妾惨叫一声便扑倒在地，挣扎了一阵之后，悲惨的死去。

看到这个姐妹就这么被丈夫当场杀掉，另外两个女人也都彻底被吓坏了，一个个软倒在地，哭嚎不已，连连对周奉磕头。

两个女人忽然想到一件事，大声对周奉哀求道：“当家的，你即便是可怜我们，可是咱们还有孩子，你总是要可怜可怜咱们的孩子吧！就给我们母子留一条活路吧！……”

当两个女人提到他的孩子的时候，周奉多少有点动心了，这世上虎毒不食子，他刚才气急败坏，只顾着不想自己死了之后，让自己的女人落在外面海狼的手中，可是没想到自己的孩子的问题。

他得子较晚，而且生的五个孩子，夭折了三个，只剩下了两个，现在他要是杀了他们的母亲，那么这两个孩子在他看来也活不成，所以要是杀的话，就要连他两个孩子也一起杀掉。

可是别看他杀小妾的时候手一点不软，但是要是让他去杀他两个孩子的话，他扪心自问，还真是下不了手！

他掂着滴着血的刀，呆呆的站在哭求他的妻妾面前，愣了好一阵子，忽然间一跺脚骂道：“贱人！你们都是贱人！给我滚！带着孩子从后面走，你们的命我给你们留下，替老子带好他们俩！要不然的话，老子做鬼也不放过你们！滚！”

他的两个女人听罢之后，如蒙大赦，连连称谢，也顾不上她们的丈夫了，连滚带爬的跑到后面，抱起了一男一女两个孩子，随手抓了点细软之物，便跌跌撞撞的朝寨子后面逃去。

周奉看着老婆带着孩子逃向了后寨，哪儿有一座后门，直通山上，出去之后，便可以藏身山林之中，以后他们母子会有什么命运，他无法猜到，只能让他们自求多福了。

当看到老婆孩子已经走了之后，他转身想要回到寨门处，低头又看到了倒在血泊之中的那个小妾，气又不打一处来，一刀便剁下了这个小妾的人头，弯腰抓住她的发髻，拎着这颗血淋淋的人头，大踏步朝着寨门走去。

寨门处这时候他的手下已经基本上都集中了起来，一个个都抄起了家伙，甚至于还把一门铜碗口铳也抬了上，摆出了一副只等出去玩命的架势。

当看到周奉再次返回寨门的时候，手里面拎了一颗血淋淋的女人的头，众人也都吓了一跳，亲信赶紧上前问周奉这是作甚。

周奉把小妾的人头丢在了手下众人面前，红着眼道：“我把家里面的贱人给杀了，省的便宜了外面那些王八蛋，现在我心意已决，弟兄们都还有啥说的没有？”

他的手下们当看到地上这颗人头，确确实实正是周奉平日最喜欢的小妾的人头，也没多想，觉得周奉能连老婆都杀了，这摆明了是要拼了，他们这会儿还能有啥说的呢？于是一个个又是好一通嗷嗷怪叫，相当于喊口号表决心！

周奉把手一挥叫道：“升狼烟！招咱们的船回来，咱们里应外合，跟他们拼了！”

有人立即奔上箭楼，不多会儿便点燃了事先准备好的狼烟，一股浓烈的烟柱，立即冲天而起，通知跑到外面的那些手下，带船返回鸡笼湾，跟海狼来一个破釜沉舟式的决一死战。

有人指着周奉寨中升起的狼烟，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姓周的升狼烟了！估摸着是招帮手的吧！”

于孝天看了看之后，点点头道：“传令下去，小心戒备！所有登岸人员，开始集结！”

周奉看来是不打算让步了！这厮要跟咱们死磕到底！既然如此，那么只能对不住他了！时候到了没有？咱们是不是再去会会那周奉？”

登岸人员随着急促的口哨声和号角声响起，迅速的从四面奔回了岸边，在各自的头目指挥下，开始在岸边集结了起来。

他们依旧是战兵在前，水手在侧，也都抄起了家伙，做好了jǐng戒准备。

两条船奉命，到湾口一带进行戒备，防备周边还有周奉的朋友，得到周奉的jǐng讯之后前来这里给周奉帮忙。

其余船上的炮衣都被揭开，露出了船上黑漆漆锃明发亮的六磅炮，留守船上的炮手立即开始准备弹药，随时准备装填开火。

鸡笼湾之中顿时气氛变得更加紧张了起来，天空中这个时候也开始乌云遍布，使得空气更加令人感到压抑。

于孝天带着手下们朝着寨子走去，在寨子外面百步以外站定，这次他们都加了小心，不敢再太过靠近寨墙，以免周奉狗急跳墙，开炮或者用鸟铳对他们进行shè击。

第六十九章绝命出击

“周当家，一个时辰已到，不知周当家可已经想好了吗？于某最后奉劝周当家一句，休要做出傻事！于某还是不想把事情闹到血光进溅的地步！还望周当家息怒，三思而行！”于孝天借助铜皮喇叭，对寨子喊话道。

可是在他的话音刚落，寨门忽然间就从内被人打开，几十个服饰各异的海盗，在周奉的率领下，忽然间狂叫了一声，各自举着刀叉长矛，还有人拎着三眼铳、火铳、弓箭等物，抬着一门铜碗口铳，发狂般的从寨中蜂拥而出，径直的朝着于孝天他们冲了过来。

“枪下肩！点燃火绳！准备开火！刀牌手、长枪手准备迎战！”李大嘴见到此景，不等于孝天发话，就一把拔出腰刀，做指挥刀用，厉声对手下战兵之中的火枪手们大吼道。

在集结起来之后，这些火枪手们便已经提前装填好了各自的鸟铳、火绳枪，现如今他们的南rì一式燧发枪还没有开始大批量投入生产，他们手中依旧还是使用的以前的鸟铳和其它火绳枪，形制有些杂乱，但是这并不影响他们合理使用这种火器。

反正这些形制不一的火绳枪，原理和使用方式都基本上一样，区别的主要是他们的口径、枪长和shè程，集火shè击的时候，还是效果一样，只是jīng确度不同罢了。

火枪手们听到之后，赶紧纷纷取出各自的火折子，奋力一吹，将火折子吹着点燃了火绳，又将火绳赶紧卡在了龙头上，将火绳枪平端了起来，枪口指向了寨门方向。

其余的那些战兵中的刀牌手也都立即抽刀举盾，做好了应对准备，长枪兵则同时做好了准备，只待一声令下，就配合刀牌手上阵。

周奉两眼通红，两手持着一把长长的倭刀，倭刀的刀柄又被被他用布条死死的绑在了右手上，避免意外脱手，抱定了死战的决心，狂叫着带着手下们冲出了寨子，直扑向了海狼所在的地方。

他两眼死盯着海狼部众列队的前面于孝天所在的位置，恨不得一步就跨到于孝天面前，手起刀落将于孝天劈翻在地。

面前这些海狼，让他非常压抑，他们干这行的没见过这么行事的，他们一般跟人玩儿命，都是一窝蜂朝前冲，见面就对砍，谁打赢算谁命好，可是这海狼却摆出了战阵，居然学官兵的弄法，这让他很是不安，可是越是这样，他越是加快速度，朝前狂奔。

周奉也不是彻底被怒火蒙住了心智，他其实是可以选择死守他的寨子，来抵御海狼部众的进攻的，可是他之所以放弃守寨，而是冲出来跟于孝天玩儿命，是因为他清楚的知道，以他目前的实力，即便是死守寨子，也守不住。

海狼的实力很强，船上有很多大炮，他的寨子也不牢靠，海狼如果打算强攻的话，只需要把他们的大炮搬下船，甚至于连船都不用下，就可以直接炮轰他的寨子。

就他这样用木头搭建起来的小寨子，对付个和他差不多水平的同行还行，抵御一下当地的土人袭击没问题，但是要对付海狼这种实力的对手，就显得太过寒酸了。

作为一个海贼的头，他很清楚自己手下都是什么样的人，这帮家伙不能说没血xìng，相反还很有血xìng，让他们砍人，都不是盖的，各个心狠手辣，但是这帮人的血xìng持续时间不能长，要是让他们躲在寨子里面，挨一通炮弹的话，他可以肯定，这帮家伙肯定会没多长时间，就变成了衰鸡，搞不好见势不妙，脚底抹油溜之大吉都是有可能的。

反正今天他周奉打定主意，要跟这帮海狼拼了，与其躲在寨子里面被海狼用炮，把他们所有胆气都轰散了，倒还不如趁着这帮家伙，现在还有热血在心里面给他们撑着，带着他们出来死拼一场，杀一个够本，杀俩赚一个的好，即便是他死了，也可以瞑目了。

于是周奉这才下定决心，带着手下在于孝天带人再次来到寨前的时候，一鼓作气杀了出来，直扑向了寨子外面列队的海狼。

就在他们冲出寨子不久，尚未冲过一半的路程，于孝天看着周奉的决定，摇了摇头叹息道：“勇气可嘉，但人却是个sb！这是他自己的选择，干掉他！”

说罢之后在亲卫的护送下，于孝天转身返回了队伍后面。

现在他已经不是以前的小海贼了，不是处处都要他亲自拔刀带着弟兄们跟人搏命的时候了，他手下已经拥有部众近千人，依附他生存的平民也超过了一两千人之多，打架这种事，他这个老大已经可以在后面看着了，所以他将这种事情，可以放心交给手下去做。

他相信他一手调教出来的这些部众，不会让他失望，别说是对付这门一股远小于他的实力的同行，即便是对方比他们人多势众，他也有信心靠着自己的这些手下，将对方打垮。

就在周奉带人冲出来的时候，船上的那些炮手们便立即开始了装填瞄准，不等周奉带人冲到海狼阵列前面，船上的几门仿六磅炮就开始发火。

几声轰鸣在各船上响起，几颗滚烫的炮弹当即便疾飞出了炮膛，划破空气，砸向了周奉和他的手下们。

现在他们的仿六磅炮，可不是以前他们用的那些破烂货了，六磅炮有效射程超过了四百米，船只这会儿也处于停泊状态，相对比较稳定，所以精度也基本上可以保证，几炮轰过去，虽然有一半以上的炮弹落点失的，可是还是有两颗炮弹精确的落在了周奉的人群之中。

一颗炮弹运气极好，正好砸在了一个家伙的身上，炮弹所携带的巨大动能，便把这个倒霉的家伙当场撕成了碎片。

另一颗炮弹落在了地面上，可惜地面主要是沙土，而且很潮湿，只是扬起了一片沙石，炮弹的动能却大部分被沙土地面吸收，没有能跳起来，形成有效的跳弹，要不然的话这颗炮弹跳起来继续前冲的话，起码还能干掉两三个周奉的手下。

但是即便如此，这颗炮弹掀起的沙石，还是四溅飞散，速度照样也很快，几个跑在前头的家伙，被沙石打中，照样还是被打的皮开肉绽，当场惨叫着滚翻在地，只不过这样的杀伤力，不足以要了他们的命罢了，但是短时间之内，这几个家伙战斗力就不用说了。

周奉心急如焚，狂吼着根本不顾疾飞而来的这些炮弹，继续朝前飞奔着，他这会儿脑中一片空白，什么都不想，什么也都不想去想，只想着杀过去，杀杀杀！杀光这些该死的海狼部众们，杀掉那个来抢他家的于海狼。

天空中忽然响起了一声沉闷的滚雷，忽然之间天上开始飘落下了雨点，打在了所有人的身上，可是所有人都恍然不知一般，继续盯着眼前的敌人，海狼部众静静的等候着，周奉的人则玩儿命的狂奔着。

于孝天皱皱眉头，抬头看了看天，基隆多雨，有着雨港之称，一年四季下来，基本上过一半的时间都有雨，这还真是不是盖的，今天早晨看着天还好好的，现在就下雨了，这对于他来说，可不是什么太好的事情。

幸好这会儿雨势不大，而且是刚刚开始，要不然的话他的火枪手就都抓瞎了。

眼瞅着双方距离越来越近，几个抬着一门碗口铳的周奉手下，忽然间停了下来，将这门小碗口铳摆在了地上，打算就地点火，朝着对面的海狼队阵开火。

“开火！”不等周奉手下弄好他们的那门小破炮，海狼部众右侧便响起了一声大吼。

紧接着两声轰鸣，只见两门虎蹲炮几乎同时鸣响，虎蹲炮是于孝天专门配给战兵队的东西，这次被一并带来了几门，下船的时候被抬下了两门，这会儿正好发挥用场。

虎蹲炮shè程有限，但是主要是装填散弹使用，除了有重量轻，方便机动这样的好处之外，近距离发shè威力也相当可观。

就在虎蹲炮开火的同时，李大嘴也将手中腰刀朝前猛然一挥，大吼道：“开火！”

第一排十几个火枪手当即便扳下了火枪上的机括，燃烧着的火绳啪嗒一声便落在了火门之中。

又听见一排爆豆般的火铳声密集的响起，再看正在朝前猛冲的那些周奉的手下们，当即便有人在虎蹲炮和火铳的密集打击之下，惨叫着翻倒在了狂奔的途中，一个个像是杀猪一般的惨叫了起来。

甚至于连两个试图点放碗口铳的家伙，也被铳弹命中，惨叫一声翻倒在地。

第二排火枪手看到第一排火枪手放过了火枪，赶紧一起迈步，越过了第一排火枪手，而第一排火枪手则立即后退，到了第三排的位置，立即又开始重新装填。

在火枪手阵列前面，腾起了一片烟雾，烟雾升腾起来，开始遮挡住第二排火枪手的视线。

可是第二排火枪手却依旧举枪开始瞄准，透过薄薄的硝烟，各自锁定了一个目标，随着李大嘴又一声令下，他们又一次扳下了机括……

（不行了，我真是撑不住了！又输了四天水了，可是依旧按时发烧！整个脑袋都是木的！昏昏沉沉写不成字！原定这个月每天两更实在是坚持不下去了，对不起弟兄们，先改为一更，病好之后再恢复吧！今天已经是持续低烧第十八天了！）

第七十章匹夫无罪怀璧其罪

周奉抽搐着倒在地上，胸口一个弹孔朝外喷着鲜血，除此之外，他的一条腿上，还有小腹上还各有一个伤口，同样也都在冒着血，嘴里面也同样在吐着血沫子，两只眼依旧是通红不堪，死死的盯着正在朝他缓缓走来的那些海狼部众们。

而他的周边横七竖八的躺着二十多个手下，同样也跟他一样，身上不同部位涌出着鲜血，有些人的内脏甚至都被打了出来，死的惨不忍睹，有的人受伤未死，躺在地上满地打滚，发出非人般的惨叫声。

剩下的那些手下，这会儿正在周围被海狼部众追的是狼奔豕突，抑或是抱着脑袋蹲在地上大呼求饶，总之周奉率部这次亡命出击，就这么落下了帷幕。

他带着几十个人，只有两个人冲到了海狼部众的阵列前面，砍死了一个火枪手，但是转瞬之间这两个人也被海狼部众乱刃分尸，死了个通透。

在海狼有组织的阵列前面，他们这种一窝蜂式的冲锋，根本就是一种自杀行动，他们根本没有机会突破海狼战兵队的火枪手组成的火力网，更不要说还有两门虎蹲炮助战。

所以周奉的这次亡命出击注定了他只能落得这么一个下场，假如他坚持一下，等到雨势渐大之后，在带人出来玩儿命的话，估摸着他还点多杀伤几个海狼部众的机会，可是这个世上没有这种如果，他带着手下杀出寨门的那一瞬间，他们的命运已经被决定了。

于孝天缓步走到周奉的身前，这时候已经有人踩住了周奉右手上持握的那把倭刀，使之无法再暴起伤人。

于孝天蹲下身看着周奉，眼神中闪过一丝怜悯，摇摇头说道：“周当家！对不住了！本来事情可以不必如此的，我给你机会了，可是你没有选对！这不能怪我了！”

周当家，不知道你知不知道丛林法则，估计你不会知道，这世上就如同一个丛林一般，弱肉强食，我比你强，所以我可以吃掉你！

匹夫无罪，怀璧之罪也！鸡笼湾不是你能占的地方！你还是安心上路吧！”

周奉翻着眼，剧烈的喘息着，嘴里面不停的冒出血沫子，两只眼死死的盯着于孝天，身体抽搐着，张了张嘴，但是却没有能说出话，吐出了一大口

血，两眼的瞳孔开始放大。

于孝天就这么看着周奉渐渐的停止了抽搐，吐出了他人生的最后一口气，豆大的雨点落了下来，渐渐的地面上的血迹开始被冲淡，又形成淡红sè的血水，朝着低洼处流去，一场大雨不期而至，很快便将满地的血迹清洗干净，如果不是这里躺着二十多具尸体的话，仿佛这里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一般，天地间只剩下了一片雨声。

而湾口一带的战斗也很快结束，见到狼烟升起之后，躲出湾子的周奉手下带着船又返回了湾内，以他们的实力根本无法和周奉对海狼来什么内外夹击，刚一进入湾子，两条海狼的船便冲了过去，劈头盖脸一通猛揍，把周奉手下下的那条船给揍得慌乱之中搁浅在了海边，两条小船则亡命般的又掉头逃走，再也没敢回来。

恃强凌弱的感觉确实很好，对付周奉这样的敌人，海狼打的是顺风顺水，不给对方留一点机会，总共这场战斗只持续了一个时辰左右，不管是陆上的还是海面上的战事都彻底结束，周奉以全灭而告终。

除了几个周奉的手下脚底抹油溜得够快，逃入到了山上的山林之中意外，留在寨中的周奉手下剩下的人不是被杀，就是被俘，那座小寨子也被海狼占领，成了海狼临时的驻扎之所。

清点俘虏的时候，有人发现周奉手下果真有几个真倭，这几个家伙汉语说的很生硬，时不时的蹦出几句倭语，所以都很快被认了出来。

如果按照于孝天以前对倭人的态度的话，他肯定会毫不犹豫的让人把这几个家伙给宰了，但是现在他却没有这么做，而是命人将这几个倭人带到面前，问了他们的出处之后，让人将他们看押了起来。

这几个倭人都是rì本的一些失去家主的浪人，在rì本混不下去，便乘船出海，给人跑船，逐步的流落到了这里，被周奉收编，成了周奉的手下。

现如今周奉也死了，这几个倭人也没有和周奉共进退的念头，被喝问了几句吓唬了一下之后，几个家伙立即表态，从此愿意加入海狼，跟着于孝天卖命。

至于其他那些被俘的周奉手下，这时候也没啥好说的了，他们之中，除了两个人和周奉很亲近，不肯服软，于孝天也不跟他们客气，立即让人将这两个家伙推出去砍了拉倒，省的留着也是后患。

其余的那些俘虏屁话都没有，当即便投顺了于孝天，表示也愿意跟着于孝天干，像这些喽啰们，他们在老大死之前，还对他们的老大比较忠心，但是一旦他们老大挂了的话，他们马上就树倒猢猻散，各自为自己以后开始做

打算。

周奉实力弱，保不住自己的地盘，现在换了海狼这个大东家，他们以后日子就好过一些，起码不用再担心，一不小心就被人又把他们的老巢端了。

所以他们谈不上太多的忠诚，谁给好处多，谁对他们未来更有利，有nǚ便是娘，跟谁干不是混口饭吃，周奉死了，他们总不至于去跟着周奉陪葬吧！换个老大他们照样可以干老本行。

何况现在他们的处境很是不妙，他们的船已经没了，如果他们不投顺海狼的话，即便是于孝天不杀他们，放他们走，他们又能去哪儿呢？难不成从今以后钻入山林，去当野人吗？

这时候台员（台湾）岛上的土著可是不少，其中不乏一些食人族，他们钻到林子里面，一旦被出没于山林之中的食人土人抓了去，就变chéng rén家的粪了，所以稍微聪明点的，就立即作出了他们的选择。

这种事情甚至于不用浪费什么口舌，便被迅速的解决了，于孝天也不再看押他们，直接就让他们恢复了zì yóu。

并且他还让这些俘虏，进山找到他们逃入山中的同伴，说服他们，也出来投顺自己，省的这帮人以后在山里被野兽吃了，或者被活活饿死。

盘点一下战利品，这次所获其实不算多，周奉是小海贼，手头没多少值钱的东西，寨子里面囤积了一些常见的货物，银子倒是有一两千两左右。

船只只有一条中大型的广船，这会儿已经搁浅在湾子里面海滩上，成了战利品，火炮只有三门，船上两门，寨子里面一门，都是碗口铳这样的杂炮。

刀枪等冷兵器一堆，其中有几把倭刀倒是打造的不错，被于孝天收藏了起来，其余的基本上可以回炉再造了，火铳只有六七杆，而且只有两只鸟铳，其余的都是三眼铳或者单眼火铳，简陋的也是直接可以丢掉的东西。

除此之外，周奉就再没有其他什么长物了，寨中倒是发现了少量的女人，有些是周奉手下的老婆，有些是他们抢来的女子。

对这些女人，是谁老婆的可以直接领走，被抢来作为公共女人使用的女子，则安抚一下，留在寨中今后做洗洗涮涮的事情。

而且于孝天在干掉周奉之后，立即冒着雨便开始马不停蹄的对鸡笼湾整个地形进行了一番考察，用了近四天的时间，将鸡笼湾周边一带的地形情况摸了一遍。

他发现周奉这家伙有点头脑简单了些，建寨的时候根本没有做过多的考虑，只是图了一个方便，寨子的选址很不合适，不是一个易守难攻的所在。

所以这座寨子，如果他来占领鸡笼湾的话，只能作为临时中转站和临时驻地使用，根本无法长期使用，所以这座寨子也就基本上没有多少存在的价值了。

经过一番仔细的查探之后，于孝天选定了三处地势险要的地方，作为他们以后筑城之地，至于到底选哪一个，他不是这方面的专业，不好妄下定论，下一步他要请高明的工匠过来，对这三个地方进行更加仔细的勘察，然后选出一个地方开始筑城。

（今天一早就又开始发烧，没法子，继续换医院检查！连输了五天水了，居然一点好转都没有，难道我真要挂了吗？）

筑城的事情虽然不能马上开始，但是湾口角部与和平岛上的炮台选址就不用费多大的力气了，于孝天稍微观察了一下之后，就选定了两处炮台的位置，作为第一批修筑的炮台，回头调来工匠之后，马上就开始修建。

这几天之中，投降的周奉手下喽罗们，陆陆续续的从附近山上带下来了几个同伙，这几个人都是逃入山中躲避之人，被同伴找到之后，很快被说服也下了山投靠了于孝天。

甚至连周奉放走的妻妾和他的两个儿子，也被喽罗们找到，一并带了上来，交给了于孝天邀赏。

于孝天也不难为他们母子，好言安抚了一番之后，将其带上，起帆返回了南ri岛，在他离开的时候，将黑头和三条船留在了鸡笼湾，以及他们拖来的小船，也都一并留在了鸡笼湾之中，包括一个六十人的战兵小队，都交给了黑头率领。

而黑头则被他提拔成了鸡笼分队管队，暂时留守鸡笼，于孝天走之前命黑头在这里多搭建一些工棚，可供今后逐步到来的工匠们作为临时住所使用，同时派出人员，深入到附近山林之中进行勘察，弄清楚周边的地形以及土人的分布情况。

好在现在他们收降了一些周奉的手下，这些人对这一带的情况已经比较熟悉，有他们做向导，事情就好办多了。

另外于孝天还命黑头，暂时先不要和土人发生太大的冲突，尽可能的示之以好，多跟他们交流，尽快让人学会一些土人的语言，以后方便和土人进行交流。

第七十一章按劳取酬计件工资

当得知于孝天已经率众拿下了台员（这个时候称呼台湾，有些人不太习惯，所以还以台员作为对台湾的主要称呼。）北端的鸡笼湾之后，海狼内部又是一阵波动。

于孝天这么做，已经彻彻底底的表明了他下一步的方向，于孝天很可能以后会将台员作为海狼重点发展的目标，这么做是对是错，一些人心中没底。

但是大部分人因为于孝天已经提前给他们做过工作，对此已经不再持反对态度，更何况于孝天这个老大，目前为止干的还算是相当不错，使得海狼目前的实力已经超越当初鲨鱼帮的实力，声望更是大大超出了张虎的影响，所以于孝天这个大当家，已经获得了海狼上下人等绝大部分人的信任。

故此于孝天下一步要推进经略台员这件事，阻力也就小了许多。

在于孝天带队离开南rì岛的这一段时间，南rì岛基本上没有发生什么大事，刘老六坐镇南rì岛，王宏等人辅助之下，该干的事情并未停滞下来，正常的出巡、发放准行令旗等活动都在正常进行。

另外在他不在南rì岛期间，岛上的工坊之中，各项事情也都在进行之中，在于孝天高额悬赏之下，陆上陆陆续续有几十个铁匠应募，或者是被海狼直接用强绑架到了南rì岛，集中到了工坊区之中进行安置。

这些铁匠到了岛上之后，经过张铁匠的考核之后，选出了近二十个手艺过关的铁匠，作为今后铁作打造枪管的主力使用，其余的手艺稍差的铁匠，则被吩咐去打造燧发枪上的其它零件。

张铁匠奉于孝天之命，将他摸索出来的铤管打造方法和工艺流程，不做任何保留的传授给这些铁匠们，让其按照他的方法，开始跟着他学着打造燧发枪。

人手的增加，使得铁作的规模也大幅度的增加，一座座新的铁炉被建了起来，一座座工棚也被搭建了起来。

当于孝天回到南rì岛的时候，工坊区一带已经变得是热闹非凡，打铁声在整个工坊区此起彼伏，运送物料的牛车在工坊区内来来往往，更有一些学徒，在里面来往穿梭，替他们的师傅打下手，显现出了一派繁忙的景象。

于孝天信步走向了张铁匠的铺子所在，老远便听到张铁匠在铺子外面怒吼的声音。

“……你们都是猪脑子吗？告诉你们多少次了，内外两根铁管，接口位置要相反，却还是有人把接口位置搞错，你们他娘的都知道不知道，这jīng铁来的多不容易？

一斤jīng铁，要学徒先用三天的工夫，要用五斤粗铁才能打出来，你们就这么糟蹋？大当家花这么多银子请你们来，难道就要你们干这样的活？

你们他娘的也好意思吗？老子告诉你们，这天底下没这么便宜的事儿，谁他娘的要是想在这儿糊弄的话，老子就对他不客气！

以后老子就按你们打的铤管，谁的活干的可以过我这一关，谁月底有工钱拿，谁要是他娘的打的东西过不了老子这一关，别说拿工钱，饭钱他娘的也自个出！

谁打的越多越好，谁的工钱就多拿，省的有混账东西在这儿混吃混喝不干人事！……

哟！大当家来了！小的见过大当家！”

于孝天走到张铁匠铺子前头的时候，看到一群铁匠正在低头顺脑的站在张铁匠面前，张铁匠掐着腰正在那里狂批他们，于是便走了过去。

众铁匠看到于孝天，有的人来的时候不长，没见过于孝天这个大当家，一听说大当家来了，都吓得赶紧纷纷跪下给于孝天磕头施礼。

“诸位免礼！不要紧张，我于某又不是洪水猛兽，用不着这么怕我！呵呵！起来说话吧！

对了老张，我老远就听到你在这儿大吵大嚷，为何发这么大的火？”于孝天还是一副平易近人的样子，背着手溜达到了张铁匠面前。

低头一看，张铁匠面前的地上丢了几十根枪管，架子上摆了六七根枪管，还有一些燧发枪的零件，被摆放在桌子上，于是便大致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张铁匠一听于孝天的问话，就气不打一处来，指着地上丢的那些枪管和零件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看看，这就是这帮家伙这些天干出来的活儿，四十三根铤管，过关的就这六根，其它的都他娘的是些废品！

该教他们的，我姓张的一点都没藏着掖着，都教给了他们，该交代的也都交代过了，可是还是有人干成这样的活！

大当家天天好吃好喝好伺候着这帮家伙，还给他们开出这么高的工钱，可是他们就这么糊弄大当家，我能不生气吗？”

于孝天捡起了地上一些铰管和零件，仔细观看了一番，果真发现一些人的活干的太糙，确实有糊弄的嫌疑，有些零件则是公差超大，无法使用，有些干脆直接带裂纹，根本就没法使用。

于是他的脸sè也顿时沉了下来，冷冷的扫了一眼面前这些工匠们，工匠们一看这个海盗头子变脸了，也都吓坏了，呼呼啦啦的又跪了下去。

于孝天克制了一下自己的情绪，没有当场发火，将手中的废品丢在了地上，冷声说道：“诸位！你们都是我于某人派人花重金请来的，想必也都有点本事！我于某人做事，最讲求公平二字！

我给你们开出这么高的工钱，要的是你们为我做事，而且做好该做的事，但是你们不能糊弄我！因为我的钱也来之不易，要是有人滥竽充数的话，那么哼哼……想必你们自己改知道是什么后果！

如果是你们刚开始，还没有熟练，才做成了这样，即便是出一些废品，我也不会介意，这天底下没有人刚开始就能做好！这个道理我懂！也不会强求尔等！

但是谁用心做，谁不用心做，我看不出来，不代表其他人看不出来，谁要是滥竽充数，或者诚心糊弄的话，那么我也不会对他客气！一经发现，我的刀也不是吃素的！希望你们明白！

我不介意给你们多开一些工钱，你们出力，我出钱，这买卖公平合理，可是我不能白花冤枉钱，这一点你们要明白才是！

刚才张管事说的有道理，这工钱要有所区别才行，干的好的多拿，干得多的多拿，干的不好的那么还想多拿工钱，我于某人也不是冤大头！不会由着你们胡来！

另外我提一个办法，你们出废品不怕，我可以给你们一个合理的废品率，比方说十件东西，你们要保证给我出六件合格的，如果谁的废品率高的话，对不起，从你们工钱里面扣除超出规定的废品！

但是谁要是出的废品率低，超出规定的成品率的话，那么超出部分，我可以给予另外奖励！

这个法子叫什么来着的？哦！对！这叫计件工资！有奖有罚才公平！要是只给工钱，由着有些人在这儿滥竽充数的话，那么我岂不成了傻子了吗？

老张，你说我这个办法如何？”

张铁匠听罢了于孝天提出的这个办法之后，立即拍手叫好，连连点头道：“这么做确实在理！省的有些王八蛋在这儿糊弄！以后咱们铁作就照大当家提出的这法子办！想多拿工钱，各自凭自己的本事好了！”

大当家给的料足，又不从中克扣料子，老子也没有惜艺不授，你们只要有点手艺的，都不该干出这样的活！

不过我也替你们说一句，以目前你们的手艺，大当家要你们十件出六件好东西，有点高了点，但是起码你们要能干出来五件好的东西出来，这还差不多！

大当家，不知道这么做成不成？”

于孝天听了之后合计了一下，按照张铁匠的说法，那就是要求成品率达到百分之五十就可以了，这样的成品率和废品率有点不太令他满意，不过现在还不是机械时代，他手头没有jīng密的机械，要全靠这些人手工打造，成品率定在百分之五十，已经算是不低了，于是他也没有苛求，直接点头答应了下来。

铁匠们一听，这一下有人感觉有点受不了，两个铁匠试探着说道：“大当家，小的手艺有限，这手艺恐怕做不到这一点！这么下去搞不好连饭都没得吃了！要是不成的话，小的想回去！还望大当家开恩！”

于孝天脸sè突然一变，冷哼一声道：“想走？哼哼！恐怕没那么容易吧！要知道你们来这段时间，可是把该学的都学了，这种燧发火铳，可是我于某独家买卖，你们要是带走了，传了出去，以后我岂不要倒霉了吗？”

所以你们既然来了，就安安心心在这儿干吧！要是你们觉得实在是干不了这种细活的话，我还有地方让你们干点粗活，照样亏不了你们！不过工钱稍微低一点罢了！

我知道你们有些人是一个人来这儿，为了赚些银子养家糊口，这工钱只要你们做得好，该给你们的一文钱也少不了你们！我于某人言而有信！

要是谁实在是想家和家里的人了，我可以派人把你们家人接来，你们也知道，在咱们南rì岛，没有一个闲人，包括我的夫人在内，也要做事！

你们即便是接来了家人，你们家人也有地方干活，照样还可以赚一份工钱，总之你们死了还想回陆上这条心好了，谁要是想走的话，只有一条路，那就是黄泉路！该怎么办你们自己掂量掂量好了！

我再给你们宽限一些时rì，让你们熟悉熟悉手艺，这个月就不说了，我说的按劳取酬、计件工资的办法，从下个月开始实行！谁要是不想干这个，可以现在就提出来，我给他换个地方，工钱少点，可是还是可以让你们养家糊口没有半点问题！”

第七十二章新炮未就

工匠们一听都有点慌了，他们当初不少人应募来的时候，奔的是高额的工钱，没想到来了这里之后，以后就没法再回去了，一些人当场就哭了起来。

于孝天也不搭理他们，扭头继续查看那些合格的零件去了，倒是张铁匠对这帮工匠们说道：“哭个什么？老爷们家的，还像是个男人吗？不就是不回陆上去吗？当初老子也是被大当家用强绑来的！”

现在老子不是活的好好的吗？大当家是讲理的人，在这儿给大当家干活只要你们好好干，活的就痛快！

现在就是有人来八抬大轿抬老子回去，老子也不愿意回去，你们也不想想看，就咱们这些人，在陆上，谁拿正眼瞅咱们？官府动不动就让咱们出工，还是白干，甚至连铁料都要自己搭进去。

我他娘的以前在陆上，天天只能喝粥，一年都见不到一次荤腥，到了这儿，只要你们干的好，天天吃肉都行，即便是你们刚来，不照样三天吃上一次肉吗？回去有啥好的？还像以前一样，天天吃菜粥，连顿干的都要琢磨半晌才敢吃吗？

就这么说吧，你们好好干，咱们大当家是个讲信义之人，该给你们的少不了你们，跟着大当家干活，越干越痛快！以后你们就知道这是来对了！”

张铁匠现身说法之后，铁匠们的情绪稍微稳定了下来一些，但是有七八个铁匠，自以为手艺不行，不敢再干这活儿了，宁可少拿点工钱，想要干点别的粗活。

于孝天也不难为他们，直接一口答应了下来，派人将他们带离这里，改天直接送到鸡笼湾去，反正哪儿以后要大兴土木，少不了铁匠过去干一些粗活，他们这些手艺不太好的铁匠，既然干不了这种细活，那只能去干粗活了，其中两个人愿意转到炮作里面去，当即也被张铁匠派到了炮作之中。

反正炮作主要做的是铸造的活，有现成的铁范铸炮，铁匠手艺稍差一点，也没有什么问题，让他们打磨炮身去毛刺这样的事情，他们还是干起来没有任何问题的。

整体上来说，张铁匠管的这个大铁匠铺子，现如今规模已经不小了，铁匠加上学徒，已经有五十人之多，如果铁匠的手艺都练出来之后，每个人一个月起码可以打造出五根合格的铤管是没有什么问题的。

再加上于孝天在铁匠铺里面推行的是业有所专的分工合作方式进行生产，工作效率就比起一个铁匠单独完成一支燧发枪的打造的效率，要起码高出两三倍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如此一来，现有的铁匠铺子的规模，就可以保证一个月生产出几十杆南à一式燧发步枪。

一年下来，可以生产一千支左右的燧发枪，这样的产量目前为止，已经是相当可观了，只要有一两年时间，他就可以组建一支燧发枪兵团，那时候他还怕谁个鸟呢？

想到这里于孝天自己就吓了一跳，他没想到自己这么折腾下来，发展速度居然能如此之快！连他自己都觉得有点害怕了。

不过他这种算法，有点太过理想化，刚开始的几个月时间，他不敢苛求这铁作能每个月都给他生产几十支燧发枪，因为现在看来，许多夹具工装还没有完善，工匠们要用相当时间一边熟悉手艺，一边打造修改各种工具，才能逐步的提高产量。

真正能达到每月几十支燧发枪的生产速度，恐怕还要等两三个月才行，不过即便如此，于孝天也已经很满意了，两年时间，他只需要组建一支装备一千到两千支燧发枪的军队，以后不管去什么地方，他都基本上可以横着走了。

另外于孝天看罢了铁作之后，将这里和炮作干脆合并起来，正式改名为海狼军器所，另外包括女人们专门为海狼部众制作成衣的成衣铺，也一起合并进来，以后隶属于理事堂之下，单独可以成为一个dùlì的部门，负责给海狼提供武器被服，基本上初步建立起了一个海狼内部的军事化后勤保障体系。

至于这个军器所，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暂时将其交给了一个理事堂之中叫袁铁立的人负责。

这个袁铁立以前是钱松的一个手下，腿部受过伤，所以成了残疾人，一直跟着钱松很是忠心。

钱松死后，袁铁立无依无靠，本来暗自神伤，不知道以后该怎么办，但是于孝天意外发现，这个人很有组织能力，虽然不能再上船做事，可是却很会协调，还多少识一些字，懂点记账的事情。

于是于孝天当即便将他安排到了理事堂做事，而且是直接给李狗子打下手，地位着实不低，这让袁铁立对于孝天很是感激，反正钱松已经不在，他将忠心都转而投到了于孝天身上，做事很是勤勉，手头也很干净。

所以于孝天决定将军器所交给袁铁立负责管理，充分发挥这个人的能力，虽然他不太懂技术，可是管理者不见得非要都懂技术才行，只要他能协

调好，监管好就行，至于技术上就由张铁匠来兼管，如此一来，一个负责行政，一个负责技术，兵仗局就基本上可以正常运作了。

袁铁立被于孝天召见之后，很是高兴，立即走马上任，干上了这个兵仗局管事的事情，张铁匠也很是乐意干这个兵仗局副管事的事情，可谓是皆大欢喜。

于孝天看罢了铁匠铺之后又跑去炮作看了一下，炮作的生产现在已经进入了稳定期之中，仿六磅炮的生产技术已经很成熟，产量也在稳步提高，两套仿六磅炮的铁模交替使用之下，工匠的技术也越来越成熟，几乎每个月现在可以产出六七门仿六磅炮，再有三个月左右的时间，海狼的船上基本上就可以全部都换装上这种轻型的六磅炮了。

而且这种六磅炮在满足船上的使用之外，还可以满足岸上作为岸防炮的使用，将其布置到南ri岛大寨和湾口两侧的炮台上，直接抵御入侵南ri岛的敌人。

但是于孝天现在关心的可不是这种轻型的六磅炮，他深知西方海上强国目前舰炮的发展水平，这样的轻型火炮，早已不是他们主流的装备了，这个时代的西方海上强国的战舰上，已经开始出现了三十磅以上的重型长shè程火炮，这种火炮已经具备了对船只极强的摧毁能力，即便是轻型火炮，他们最小的火炮也已经是八磅炮，而这种六磅炮早已不是西方海上强国的主流火炮了。

即便是西方海上强国还在使用这种六磅炮，但是也基本上是只装备一些轻型的武装商船或者小型的巡逻舰上，而且还不是作为主炮使用，充其量也就是作为副炮使用。

而且西方国家目前舰船的主力已经多属于先进的盖伦船，最不济也是改良型的克拉克帆船，这些西式船只使用了坚固的木材，密集的肋骨和厚实的船板，具备了很强的防护力和承载能力，用六磅炮去揍他们，根本像是在给他们挠痒痒，基本上无法伤及其筋骨。

所以别看眼下海狼自产的这种仿六磅炮对付同行，或者是拿去对付这时代的大明水师的船只没有多大的问题，甚至还占有很大的优势，可是一旦要是作为主力炮拿去对付西班牙人或者荷兰人的战船，哪怕是对付他们的轻型武装商船，都不可能占一点便宜。

现如今于孝天很清楚未来他将面对什么样的对手，所以他必须要提前做好一切准备，六磅炮已经无法满足他眼下的需求，他必须拥有威力更大、shè程更远的火炮才行。

在炮作试制成功这种仿造的六磅炮之后，于孝天便已经命雷铁匠在投产

六磅炮的同时，开始试制十二磅炮，现在他最关心的就是这种十二磅炮的试制情况。

所以到了炮作之后，于孝天马上就将雷铁匠找来，劈头问起了十二磅炮的试制情况如何。

雷铁匠一听就赶紧陪着笑脸说道：“回大当家的话，小的这段时间可是没敢偷懒，大当家要小的试做的那种更大的炮，小的已经铸出了一副炮模，这段时间理事堂催得紧，说船队的各个掌柜，都催着要炮，小的这阵子就只顾着忙着赶工造那种炮了！”

所以这新炮就拖延了下来，还望大当家体谅！”

于孝天一听十二磅炮的铸造暂时停顿了下来，脸顿时就拉了下来，扭头对跟着他的李狗子问道：“这事儿是你安排的吗？”

李狗子一听赶紧点头道：“雷铁匠说的是，这段日子各船的船长还有管队们都瞅着这炮眼红的要死，没事就跑到理事堂闹着催要，我们实在是没法子，就让雷铁匠他们炮作抓紧造这种大炮，倒是新炮的事情就让雷铁匠缓一下！”

“胡闹！那种轻炮要那么多干什么？有一些就罢了，够用就行！现如今这种新炮才是重中之重，我本以为这次回来，这种新炮起码也应该铸成一两门了，现在倒好，居然直至现在，才刚铸出铁范！你们这是要耽误大事的！”

雷铁匠，你从今天起，就把这种炮的生产停下一半，用最快的速度，召集炮作的工匠们，开始试铸新炮！我再给你十天时间，务必给我将新炮铸出来一门，拉到靶场开始试炮！

另外除了这种新炮之外，你再给我增加一项，在新炮的基础上，加长炮管长度，将炮管长度增加三成，另外加厚炮壁，确保能装填更多的火药，要能打的更远，打的更准才行！

这两件事你都给我记下，一起干，不能拖，以前的六斤炮减少数量，也要保持生产，每个月不低于十门！要人我给你人，要料我给你料！

新炮旧炮两线都要保证一起干，重点给我放在新炮的试制上面，我要越快越好！要是耽误了我的大事，我要你的人头！”

第七十三章硝石之困

雷铁匠听了之后，吓了一跳，掐着指头算了一下惊道：“大当家，您说的这种新炮，是不是太重了点？这炮要是铸成的话，光是炮身就起码要有千斤以上，加上炮架的话，起码要一千五百斤，咱们船上恐怕用不了呀！”

于孝天翻翻白眼道：“这个我比你清楚，咱们眼下这些船上确实能用的不多，但是不代表以后就用不了！这炮我是要拿去放在岸上的炮台里面用的，重一些也无妨！总之你尽快给我办到，办不到的话，你提头来见，我就另换他人替你办！”

雷铁匠吓得直缩脖子，赶紧躬身连连答应，扭头还带着一丝幽怨的神sè看了李狗子一眼，好像是埋怨李狗子这次把他害了。

眼下因为有铁范铸炮的这个法子，他的手艺已经没那么值钱了，掌握了铁范铸炮的方法之后，很多人都可以取代他的位置，来管这个炮作，现如今于孝天给他这个炮作管事开出的月俸是一个月十两银子，这放在陆上可是相当高的工钱了。

要是于孝天一个不高兴把他拿下来的话，他就只能是个普通工匠，一个月最多也就是二两银子的工钱，虽说对于工匠来说，这样的工钱也已经很高了，但是比起他眼下一个月拿十两银子的月俸，可就少多了。

眼下他每个月拿到工钱之后，可以舒舒服服的跑到岛上jì馆之中找个漂亮的婊子睡好多天不说，还够他没事的时候逛逛赌场，rì子过的舒舒服服不说，还很有面子，要是被于孝天拿掉的话，他这好rì子就算是到头了，所以他不紧张才怪。

没看到新炮，让于孝天很不痛快，炮作也没兴趣继续视察了，掉头出来直奔后山坳的火药作坊。

现在火药作坊也是海狼最重要的工坊，是保障海狼火器不会断粮的基础，所以非常受于孝天的重视。

但是火药作坊不比一般的工坊，具有很大的危险xìng，所以没有被放在工坊区之中，而是放在了远离人员聚居的山坳里面，一旦发生事故的话，损失也可以小一些。

而且生产火药的原料库房和火药的成品库房也和作坊分开，省的一次事故，就摧毁全部火药储备，让海狼当即断顿。

火药作坊眼下工人已经增加到了三四十人，分工比起在金银岛初创的时

候，更加jīng细了一些，而且工具也更好了一些，为此于孝天不惜拿出大量的白银和铜，为火药作坊制作了铜质和银质的工具，防止碾碎原料的时候，用铁器或者石器工具碰撞出火星，引发爆炸或者起火。

但是产量的增加就需要原料的保障，硫磺他们可以比较容易搞到，但是硝石的供应一直都比较成问题，海狼一直找不到一个稳定的硝石供应渠道。

目前所知的是西班牙人手中有充足的硝石资源，因为西班牙人占领了智利这块殖民地，而智利则是世界上硝石储量最大的地区，历史上曾经占据过世界硝石产量的七成，所以西班牙人手头最不缺的就是硝石。

可是目前为止，海狼还没有和西班牙人建立起来联系，只能通过其他途径购入，成本高不说，而且数量不能得到满足和保障。

所以年前的时候，于孝天已经请茂盛源出面，派船携带货物，到马尼拉进行交易，让茂盛源派出的人员前往马尼拉和西班牙人洽谈，茂盛源可以为其提供各种他们所需的货物，但是要求西班牙人给茂盛源提供充足的硝石供应，哪怕是易货贸易都成。

要知道现在的明朝可是世界上最大的吸银大户，西方人非常喜爱中国的瓷器、丝绸、茶叶和其它一些手工艺品，所以要源源不断的从大明采购。

而他们可以拿出手卖到大明的东西，却并不是很多，玻璃大概算是一种，另外就是一些他们所掌控的殖民地所产的香料等物，其余的可拿来卖给中国人的东西就实在是没多少了。

如此一来，明朝基本上就一直处于出口顺差的状态，西方国家只能用大批现银购进中国的货物。

现如今于孝天同意以易货贸易，来从西班牙人手中交换硝石，那么对西班牙人来说，可谓是一个天大的利好消息，他们这样一来，就不用再用白花的银子来收购货物了，而于孝天也基本上可以解决对硝石的需求问题。

不过目前为止，这件事还没有办成，所以于孝天前做了两手准备，一方面派茂盛源去跟西班牙人接触，谈判购入硝石的事情。

另一方面为了稳妥起见，他决定大批从北方收购硝土，因为南方多雨，不太容易用积硝法获取土硝，而北方气候干旱，盐碱地很容易出硝，这东西农村房前屋后都有，最好的收集土硝的时间是chūn季，而且很不值钱。

所以于孝天让一些商贾去北方想办法帮他大批收购这种土硝，有多少要多少，拉回来之后再在南rì岛进行熬硝，提纯出纯度比较高的硝土，用来缓解对硝石的需求。

年后有两家商人，还真就chūn季在北方山东一带收购了大批的土硝，满满的装的四条船拉到了南rì岛，现如今火药作坊就是利用这种土硝提纯，获取硝石生产火药。

而这种使用土硝熬硝法提纯的硝石，质量上一般般，比起用纯净的硝石配制出的火药威力稍差一点。

但是这也是没法子的法子，他目前没法提纯出更好的硝石，只能暂时用这个办法解决，火药威力稍差，也可以使用就成，以后等解决了硝石供应问题之后，这个法子可以停下来，作为储备使用。

火药作坊的工人们在作坊里面忙的四脚朝天，他们不比其他地方，只能白天开工，晚上为了防止事故发生，这里不允许点灯生产，所以整个白天，这里都要全速运作，才能满足海狼的需求。

有工人负责熬煮土硝，提纯硝土，有工人负责碾碎硝石、硫磺、木炭，更有工人要用筛子不停的过筛，筛出足够细的原料进行配制。

火药按照不同需求，将硝石硫磺和木炭的粉末按照比例不同配制好，一些引药不需要做成粒装火药，就直接储存起来。

但是作为发shè药和爆破药的火药，都需要制成粒装火药，充分的发挥火药的威力，同时保证运输的时候不会因为比重不同，让火药成分再出现分层，使得配比失调，降低威力。

所有这些工艺，现在经过长时间的摸索和生产试验之后，已经基本上都成熟了，所以眼下火药工坊生产出的火药质量，已经比较稳定，威力也可以保证。

于孝天只是简单的问了一下火药的生产量和原料的储备量，以及成品火药的储备量，当李狗子告诉于孝天，他们目前已经储存了五千多斤各种火药之后，于孝天摇头表示不满意。

五千多斤充其量就是两吨多点，别看数字不小，可是如果打一场大仗的话，这点储备根本就不够用，所以他要求继续扩大火药作坊，提高火药的产量，确保将火药的储备量起码提高到两万斤以上才基本上够用。

李狗子一边点头答应，一边记下这件事，不过脸sè已经变得不太好了，一副肉疼的要死的样子。

（低烧第二十三天，今天早晨起来之后感觉稍好一点，下午争取再更新一章！只要活着，就不会停止码字！）

第七十四章财政赤字

于孝天回到南rì岛之后，马不停蹄的到处跑，到处看，督促各处的生产都要大幅提速，除了各处工坊之外，他对岛上的拓荒也很关心。

岛上经过去年想方设法的搞移民，人口已经增长很多，岛上居民数量已经增长到了近三千人之多，其中两千多人，都被安置在了几个移民村之中，负责对岛上的荒地进行垦拓。

这些移民们干劲很足，像一群辛勤的蚂蚁一般，rì夜在田间劳作，他们先拔荒草或者灌木砍掉或者烧掉，然后用人力或者畜力开垦土地，晾晒土地之后，对其进行平整，使之具备可以种植农作物的能力。

到了年后岛上已经开垦出了数千亩土地，一平方公里一千五百亩土地，如此计算，这些移民已经在南rì岛开拓出了三平方公里左右的土地。

南rì岛的面积大概有五十平方公里，但是其中多丘陵山地，并不适合垦拓作为农田使用，故此到了这个时候，岛上可供开垦的土地已经被垦拓了三成左右，如果按照这个速度进行下去的话，再有一年时间，岛上可供开垦的土地，就基本上没有了。

于孝天计算了一下之后，暗自摇头，南rì岛到底还是小了点，无法支撑他今后的计划，粮食问题如果不能自行解决的话，是一个大问题，一旦遇上陆上出现大荒之年，他们的粮食供应就会出大麻烦，所以他选择跑到台员占地盘，可以说是个很明智的决定，这就更加坚定了他要加大开发台湾岛的想法。

不过好在南rì岛除了开垦农田之外，岛上的丘陵山地，也比较适合放养一些山羊或者耕牛，作为放牧之用，这也可以多少弥补一些他对食品方面的需求。

而且为了下一步垦殖台湾岛，他必须要提前准备很多耕牛，所以他不得不让人去陆上，想方设法的收购一些耕牛，即便是南rì岛暂时用不了，也暂时派人将这些耕牛放养在南rì岛上，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另外南rì岛周边海产品非常丰富，捕鱼技术和储存技术限制了渔民们不能长时间大批在海上捕鱼，所以这个时代沿海的海产品丰富的程度，可以说让后世的渔民想都不敢想。

为了解决渔获储存问题，去年的时候，于孝天就打定了主意，在结束了东痒岛之战，和南竿塘的问题之后，他把混江龙打回了福宁那边。

入冬以后，他就让理事堂派出了几条船，一路北上，到山东一带沿海，采集海冰，装入船舱之中，运回到了南rì岛。

这个时代处于小冰川时代，气候比后世要冷很多，不用过渤海湾，入冬之后，山东沿海一带的海面就会出现大量的海冰。

所以他们取冰根本不用跑的太靠北就行，甚至于在长江口一带，就能取到一些浮冰，只是运输成本比较高罢了。

本来于孝天想过用硝石制冰的方法，可是目前他手头上硝石供应连火药都不足，哪儿舍得拿出来用硝石制冰呀！所以只能用这个笨办法，来储备冰。

为此于孝天在南rì岛选了一个岩洞，里面四壁都铺设上了厚厚的茅草垫子，作为储存冰的冰窖，洞口有用几层厚实的草墙封住，将运回的冰储存在冰窖之中，节省了开挖冰窖的人工和麻烦。

现在天热了之后，他给船上都改造了一个小小的冰室，将提前储存在冰窖的冰放在船上，如此一来，船上出海的时候，就可以吃上一些新鲜的肉食和蔬菜了。

这个法子他也给了岛上的渔民，让渔民把船舱改造一下，可以给冰保温，出海捕鱼的时候，捕获的鱼鲜直接丢入放了冰的船舱之中，这么一来渔民就不用担心捕获的鱼鲜不赶快运回岛上处理的话会发臭腐烂的问题了。

如此一来，渔民们可以出一趟海，时间更长一些，捕获量也更多一些，渔民受益同时，南rì岛狼穴之中也可以获得更多的渔获储备。

不过这种办法还是有点笨，解决不了太大的问题，但是目前为止，也是于孝天能想到的最好的办法了，总之他要想方设法，储备更多的粮食，以备不时之需，省的临时抱佛脚，到时候赶不上趟。

总之他的付出的努力，在天启四年之后，开始收获，各方面的事情进展都比较顺利，加上官府到现在还忙于对付澎湖的荷兰人，根本没空来找他们的麻烦，所以他们眼下小rì子还算是过的相当不错。

除了这些事情之外，于孝天还有一个地方，属于他重点关照的事情，那就是南rì岛的船寮。

船寮现在已经扩建完成，并且早已开始承接修船的工作，海狼的船只基本上都得到了一次保养修缮的机会，使得海狼的船队更加jīng悍了一些。

但是这样修修补补的事情，并不是于孝天所想要的全部，他不惜投入巨

资，修缮南rì岛破败的船寮，除了要保养自家的船只之外，目的就只剩下了一个，那就是自行造船。

现如今船寮之中的工匠力量，已经十分充足，其中经验丰富的除了郭复，还有两个从陆上抓来的船匠，其中一人技术应该还在郭复之上，据他本人说，经他的手，已经起码造了上百条船。

其中福船、海沧、鸟船、沙船甚至于广船，他都知道怎么造，也亲手带人造过，按照他的说法，一条中型福船的造价，大概在三千两银子上，不带配备的船锚、船帆，和船上的帆索以及大炮的话，造价差不多要四千两以上，万事俱备的话，工期大概要四个月的时间，有时候会长达半年才能造出来。

但是鸟船的话，造价一千多两就足矣了，如果使用上好的木料的话，再加三成，造价下来不超过两千两银子，工期大概在两个半月到三个月之间，就可以早好下水。

所以目前南rì岛的船寮自行打造全新的船只，技术上没有任何问题，主要问题就是在木料的来源方面，特别是制造船只龙骨和桅杆的木料，必须要使用整根的大料才行。

这些大料只能从云南、四川走水路沿江放下来，到货之后还要yīn干半年以上才能使用，否则的话即便是强行使用，造出的船也不耐久，很容易出现裂纹，导致船只进水。

但是如果想要快一些的话，也不是没有办法解决，目前一些沿海一带的船寮之中，有些船寮有备料，这些料都是干料，可以立即投入使用，但是价格要高出不少，全部采用这些木料的话，一条船的成本起码再提高三成以上，甚至超过一半的造价，也不为过。

对于这些事情，于孝天这个船模老手当然知道，但是他对此也有解决的办法。

木料如果进货的时候，是湿料的话，可以采用烘干的方法缩短木料yīn干的时间，不过这需要建起一个专门烘干木料的工坊，单是工棚就需要造的很大，要不然的话木料很难放进去。

烘干的烘房之中，要将木料架起来，在烘房四周下面生火，用热力强行把木料中含的水分逼出来，使之在开料用到船上之后，不会再出现变形。

这个事情于孝天认为并不是多大的问题，现如今岛上的人力物力，基本上可以满足他的需求。

主要问题就是进料的问题，于孝天本来打算要理事堂通过各方关系，从陆上采办一大批木料回来使用，但是当他提出这件事之后，李狗子和赵麻子的脸都变了颜sè。

因为随着于孝天这么在南rì岛疯狂折腾，他们之前存的那些银子，现如今钱库已经基本上见了底。

于孝天这段时间没太多过问资金上的事情，他以为去年开始收取过路费，天天都有钱进账，加上时不时手下出去出猎，也能经常抢回来不少财货，加上当初接收张虎的遗产，他们资金上应该不会出现太大的问题。

但是当听到李狗子和赵麻子说他们钱库见底的时候，于孝天被吓了一跳，赶紧招呼他们到住处问及这段时间收支的问题。

于是李狗子搬来了一堆账本，摆在了于孝天面前，对于孝天说道：

“大当家，你自己瞧瞧吧！虽说这半年多，咱们收成也不错，但是大当家设立的奖惩制度，收获之中有一大块都分给了下面的弟兄们！

当然剩下的也不少，足足有三万两银子之多，可是大当家自己恐怕也忘了，这些钱可是左手进，右手就出了！根本就留不住！”

于孝天挠着头道：“哦？我花了这么多银子吗？都花哪儿去了？”

李狗子立即就开始吐槽了起来：“这些银子不都是大当家作主花出去的吗？您瞧瞧！去年到现在，咱们不停的招募流民来岛上，还要招募各种工匠，这就是一大块呀！

我们除了硬来绑来的不说，通过各种途径，我们招募了不少，还花银子买了不少家奴！这一块就足足花了一万两银子还多！

另外大当家又是在陆上采办铜铁，又是买耕牛，又是买粮食，还有药材、布匹，花销都非常大，每一块都记得有帐，大当家不信的话可以自己查一下！

还有前段时间打点陆上的各路关系，足足也花了八千多两银子，咱们理事堂可是没人敢从这里捞钱的，每笔帐都记得清清楚楚！”

第七十五章解困之道

于孝天没想到自己花钱这么厉害，但是想了一下之后，也发现确实如此，他这大半年来，在南rì岛疯狂折腾，各种工坊他就建起了一大片，这都是钱呀！

另外各种花销，他也没有太过仔细，只要觉得需要，就大笔一挥让理事堂开支，没想到他这么折腾下来，却造成了海狼的财政赤字，如果再这么折腾下去的话，他估计用不了仨月，就要宣布破产了。

他大致翻看了一下账目，合上了账本把账本朝前一退，身体仰靠在了椅子上，也开始发愁了起来。

“茂盛源那边生意不是不错嘛？近期应该可以分一些银子回来了！是不是？”于孝天掰着指头算接下来可能的进账。

赵麻子一脸的黑线摇头道：“茂盛源生意确实不错不假，可是大当家也不能指望它了，别忘了大当家当初可是给李家谈妥的，继续给茂盛源投入五千两银子当本金，现如今只给了茂盛源两千两，其余三千两银子上次大当家说从咱们的货款和红利里面出！

这么再刨去三千两，能拿回来两千两银子就算是不错了，现在岛上铁作和炮作还有船寮各处都还要铁，这两千两银子还不够去广州买铁料用！”

“过路费呢？现在过路费这一块收入不是也不错吗？”于孝天又把主意打到了过路费上面。

“话是这么说，现在每个月收取的这些银子，也有几千两银子，可是岛上养活了太多的工匠，这些银子除了要养活咱们的弟兄，还要给工匠开工钱，这个月底就需要几千两银子，这些银子最多也就是刚够用！”李狗子又接过话题，回答于孝天道。

于孝天掰着指头算了算，还真就没啥进项了，想了半天，忽然间一拍脑袋道：“对了，玻璃镜呢？玻璃镜交给茂盛源没有？”

赵麻子点头道：“前几天做出来的二十面玻璃镜，刚派人送到福州茂盛源，还没有回来消息！”

于孝天这下乐了起来，站起身道：“那就好办了！这二十面玻璃镜，我敢保证，肯定能卖出好价钱！另外你们给我几天时间，我还能给你们弄出新鲜玩意儿，这段时间捞海草，用海草烧草木灰，现在进度如何？我这两天忘了问这件事！”

李狗子答道：“草木灰这段时间倒是积攒了不少了！不过海草烧的草木灰都在东岸那边，负责这件事的人今天告诉我，说已经积攒了很多了，琉璃场那边用不了，问我要不要停下来！要不然的话，就没地方放了！”

“不要停！不要停！草木灰有多少要多少，暂时用不上也要继续烧！以后用量恐怕是要大着呢！赶明儿我就要用不少！这次我再给你们弄一样能发财的东西！”

对了，还有，过路费的事情，我看也差不多了，从下个月起，过路费在原来的基础上再加一倍收取，以前咱们收的太便宜了，前段时间算是优惠期吧，现在优惠期该到的时候了！谁要是不想交的话可以！以后他们再过福州的时候，就让他们自求多福好了！”于孝天听罢之后，心情顿时大好了起来，脑子似乎也突然变灵活了起来，开口对李狗子和赵麻子吩咐道。

李狗子一听就瞪大了眼，惊问道：“翻一番？会不会要的太多了？”

于孝天摇头道：“不多！不多！以前一条船二三十两银子，管他们一季仨月，这太便宜他们了！现在一季让他们交八十到一百两银子，不算多！他们一趟跑下来，即便是最小的船，一趟赚的也起码要七八百两银子，这点银子算不了什么！”

就这我告诉你们，还是低的，现在咱们掌控的地盘不够大，要是再大一些的话，价钱再高也有人愿意交！

混江龙这段日子都在干什么？你们派人打听了没有，这老小子上一次被咱们收拾的伤筋动骨，估计早就把咱们恨之入骨了！估摸着这厮不会善罢甘休，肯定还会卷土重来，找咱们报仇！

所以与其等他上门，倒不如盯住他，给他个理由，让咱们动手，彻底把这老小子给收拾了！

咱们不是缺银子吗？这老小子这么多年来，估摸着在双峰岛也攒了不少银子，不妨咱们先拿来花销花销好了！

我们掌控的地盘越大，这过路钱就越好收，南边现在太乱，咱们不太方便过去，可是福宁那边，本来就是咱们的老家，混江龙又是咱们的老朋友，与其让他占着茅坑不拉屎，倒还不如让咱们过去管一下福宁一带的海面，也造福一下渔民不是？”

李狗子和赵麻子听罢之后，都一身暴汗，现在他们发现，于孝天这家伙不是老实人，别看表面上很忠厚，可是这心里绝不是他们想的那么简单！

原来这家伙早就惦记着混江龙的地盘了，以前他不说，是实力不济，现如今又经过半年折腾下来，海狼在他的带领下实力暴增，他已经有实力去把混江龙给灭了，现在还说的这么冠冕堂皇，说白了他还是觊觎人家福宁州一带的海面。

而且于孝天说的不错，他们海狼控制的海域越大，他们可获取的利益就越大，现如今他们仅仅控制着湄洲湾以北，到闽江口一带的航道，过往海商就不得不给他们交过路钱，如果他们控制的海面更宽阔一些，海商就更要给他们交更多的过路钱。

这种事情表面上来看，似乎海商们比较吃亏，可是在朝廷官府无法有效给海商提供保护的情况下，而且明里还限制商贾们出海经商，如果任由海商小股的海贼势力肆意横行的话，对海商的伤害更大，海商出海的时候付出的代价也就越高。

而于孝天表面上是敲诈了海商，但是实际上他在所辖区域之中，建立起了一个秩序，使得海商在付出一定的代价之后，出海行商的成本相对却降低了许多，实质上还是让海商获得了更多的利益，这也是海商愿意在通过福州一带的时候，给海狼缴纳一定的过路钱的原因，海商们图的就是能在成本可控的情况下，通过这一带的时候获得安全保障。

于孝天的这种做法，并非是在杀鸡取卵，而实质上其实是放水养鱼，让更多海商可以在他所建立的规则之下，进行海上贸易。

假如有朝一日于孝天能控制从南到北整个沿海一带的海上通道的话，对于海商非但不见得是一件坏事，相反还可以建立起一个更有序的海上贸易规则。

现在于孝天囊中羞涩的情况下，盯住了混江龙的地盘，当然不是什么坏事，这对他们海狼今后还有很大的好处，李狗子、赵麻子他们自然不会反对。

更何况了，他们以前就是生活在福宁那边的小黄岛，正是混江龙手下逼迫他们，才使得他们不得不逃到了福州这边，现如今于孝天要带他们打回去，重新夺回大小黄岛和福宁的海上控制权，他们自然是举双手双脚欢迎了。

赵麻子甚至回忆起当初于孝天在带着他们撤离大黄岛时候说的那句话“我们迟早还是要回来的！”

现在于孝天是要兑现当初对他们这些小黄岛出来的人的承诺了！

“混江龙自从败回福宁那边之后，对咱们可谓是恨之入骨，据那边细作传

回来的消息，这段时间他在福宁那边大肆招兵买马，发誓必要报这一箭之仇！

虽然这段时间他们没怎么招惹咱们，也怎么动咱们路过福宁那边的船，可是细作传来消息，混江龙其实是在等机会，打算实力充足之后，再次大举南下，来将咱们一网打尽！”

李狗子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立即哈哈大笑了起来：“哈哈……这个陈九真是可爱之人呀！居然如此记仇，这也正好，我倒要看看他有多大的本事！”

替我通知一下马泉，让他在南竿塘多加留意北边陈九的动静，加强南竿塘的戒备，别让陈九偷袭了他们！

要是混江龙不敢现在对咱们动手的话，那么你们就想办法给咱们找个借口，让陈九招惹一下咱们，给咱们一个去找他晦气的理由好了！

再有一件事，我要在台员的鸡笼湾建寨，今后需要不少人手过去，从今天起，从陆上来的人，暂时不再留在南rì岛了，集齐一船，就送到鸡笼湾一船！但是记住，要保证粮食的供应，不能让他们断顿！

该给他们供应的，咱们砸锅卖铁也要给他们供应上，让他们能安心给咱们建寨，另外岛上找一些高明点的工匠，一并送过去，让他们带着这些人建寨，回头我跟着再去一趟，确定建寨的地点！

这干系到咱们的百年大计，你们不要觉得缺钱就拖着不办，银子不够，我给你们想办法就是了！”

李狗子和赵麻子都觉得头有点大，于孝天这摊子铺的太开了一些，让他们有点招架不住了，以他们的能力，让他们主持这么多事情，实在是有点难为他们了些，可是眼下他们也只能硬着头皮顶上去。

于是二人点头答应了下来，又和于孝天商量了一些事情之后，各自离开开始忙活去了。

而于孝天也起身直奔玻璃场而去。

（多谢诸位弟兄们的支持！今天要特别鸣谢反孔砖家、littlebear、法号星空、荒原苍狼几位兄弟的打赏，特别是法号星空兄弟的巨额打赏！生命不休，更新不止！多谢了！）

第七十六章模压工艺

玻璃场在于孝天不在的时候，生产还在进行，工匠们按照于孝天教他们的法子，烧制玻璃液，然后将玻璃液制成平板玻璃，不过他们目前制作出来最大的平板玻璃，也只是一尺乘两尺见方，再大的平板玻璃，他们就不太好做出来了。

于孝天去台员之前，让他们试制更大的平板玻璃，打算以后用大平板玻璃制成大号的穿衣镜，这么一来，这玩意儿即便是拿去当贡品都没问题，肯定能在卖出天价的同时，还能震惊商界。

可是工匠们试验却以失败告终，他们试验了多次，最终都因为应力无法处理好，退火的时候发生了崩裂，所以这种大面积的平板玻璃没于孝天想的那么容易做。

于孝天得知这个结果之后，也没有太过失望，虽然大穿衣镜他是没法做了，可是这种两平方尺的玻璃镜，已经相当不错了，很多事情都不是一蹴而就的，需要大量的时间逐步的摸索才能使得技术逐步的完善。

有些穿越小说上把猪脚说的跟神一般，七手八脚什么先进玩意儿朝夕之间都搞了出来，这根本就不可能。

他来这里两年时间了，深知即便是他会很多东西，但是在这个时代，想要把他所学的东西复制出来，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更多时候他所知的知识更多的是理论方面的知识，并没有实践经验，所以想要做出一种新东西，同样也缺少不了一个逐步摸索完善的过程。

在他走入玻璃场的时候，这里热浪扑面，比起铁作和炮作，这里的温度一点都不低，甚至还有过之而无不及。

工匠们在工棚里面忙忙碌碌，还不敢赤膊上阵，玻璃液温度极高，稍微沾上，就是严重烧伤，为此刚开始的时候，就有工匠被不慎烧伤了，所以现在在这里干活的工匠们，都必须穿上厚厚的帆布衣服，同时外面还要罩上一块鲸鱼皮。

所以这里的工作条件非常恶劣，工匠们稍有不慎就会中暑，为此工棚门口放着一个大水缸，里面丢了几个水舀，装满了放凉的凉开水，供工匠们随时出来痛饮一通。

在于孝天走入工棚的时候，几个弓匠正在各自拿着一根空心铁管，沾了一些玻璃液之后，奋力的吹气，将玻璃液渐渐的吹打，然后在铁板上反复滚压并且借助一些工具，对其造型。

地上成堆的玻璃碎片，都是一些报废的作品，可是目前为止，他们并没有生产出几件像样的玻璃制品。

一看到于孝天，这里的管事便溜小跑到了于孝天面前，屈膝就要给于孝天跪下，于孝天赶紧拉住了他道：“别！不要多礼，这儿到处都是碎玻璃，别扎了腿！小心点！以后在这里，所有人免跪！”

众工匠都连忙称谢，纷纷停下了手头的活，弓腰陪着笑脸，等着于孝天发话，不少人脸上露出了惴惴不安的神sè。

于孝天看了一下摆手道：“该干什么继续干什么吧，别因为我来了，耽误事！怎么样？高管事，我不在的这段rì子，这儿活干的怎么样了？”

高管事以前是个烧陶出身的人，到了这里之后，先是帮着给海狼烧砖烧陶，制瓷方面也多少会一些，为人老实踏实而且肯干，被于孝天发现之后将玻璃场交给了他管理。

这个高管事面露难sè对于孝天赔罪道：“小的无能，这吹玻璃的活真是不好干呀！大当家不在的这段rì子，小的们也不敢偷懒，天天试着吹，可是也只吹出了几件花瓶，形状稍微复杂一些，或者大一点，就吹坏了！”

倒是做镜子的平板玻璃，还好一些，这段时rì做成了不少，可是再大一些就做不出来了！总是会退火的时候碎裂！”

于孝天看了几件他们吹制成的玻璃花瓶，这几件花瓶体积都不大，而且壁比较厚，形状马马虎虎，但是不够jīng致，不过放在这个时代，也算比较不错了，这说明这些工匠们，确确实实的想了办法，试验摸索了不短时间。

吹玻璃这种事，不是任谁上手就能干的，肺活量要大，手头要快，而且还要有些艺术造诣，脑子里面要有一个大致想要做的形状。

这些工人都是新手，以前甚至于没见过玻璃这种东西，现在让他们来做吹玻璃的工作，摆明了是赶鸭子上架，短时间之内做不好是情有可原的，即便是现在让于孝天这个语言上的巨人，行动的矮子来做，照样也是抓瞎。

所以于孝天也没有生气，反倒夸奖了高管事和这里的工人们几句，勉力了他们一番。

看了看这些不成器的玻璃制品，于孝天叹了口气，转而对高管事说道：“走之前我忘了一件事，其实做玻璃不见得都要用吹的办法，还有一个办法更方便一些，可是当初我却忘了告诉你们了！”

今天我在这里，就是把这个法子告诉你们，以后我们可以试试采用模压的办法，造出一些简单器型的玻璃制品！”

“模压？”高管事一脸的疑惑。

于孝天看他不太明白，于是便解释道：“模压就是先用铜铁做成模具，然后把玻璃液放入，yīn模和阳模相互对着挤压一下，这玻璃液就被挤压成型了！这个办法非常简单，只要让铁作帮你们做一些模具，以后你们就可以大批量的生产各种玻璃器皿了！”

高管事这下听明白了，一拍脑袋叫道：“老天爷，原来如此呀！大当家怎么想出来的，我们这帮家伙怎么就没有想到呢？这法子太妙了！要是能做出几套模具，以后一压就出来一个，哈哈！大当家，您实在是高人呀！”

于孝天看着喜不自胜的高管事，很是有得意，他这个盗版商，现在动辄就盗取后世之人的研究成果，并且将其据为己有，这不知道以后要砸掉多少人的饭碗呢！不过现在他可不会告诉人家，这是他盗版窃取人家的智慧成果，所以他很得意的消受了高管事的恭维。

至于玻璃镜的生产，现在也正在继续稳步生产，制成的玻璃板被送到另外一个工棚之中，放在铁质的盘子之中，正好把玻璃板卡住，缝好边缝之后，工人将一张锡箔平整的摊开在玻璃板上，赶平锡箔使之和玻璃紧密结合，不留一点空气，然后把现成的水银倒入到槽中，漫过整块玻璃。

然后就等着水银和锡箔产生反应，这个过程比较长，需要至少半个月的时间，所以为此铁作只能帮他们打造很多这样的铁板制成的槽，要不然的话就没法让玻璃场的玻璃镜形成持续生产。

于孝天这次回来的时候，这里已经又做成了几十面玻璃镜了，这种用水银和锡箔制成的玻璃镜，质量上没法和后世的玻璃镜相比，清晰度反光度都没有后世的玻璃镜好，可是放在这个时代，这玩意儿已经是属于高科技产品了，目前为止，也只有突尼斯玻璃工匠和法国的玻璃工匠会这个，而且他们还都严密的进行技术封锁，于孝天现在的玻璃镜绝对是这世界上的第三家，所以根本不愁没有销路。

于孝天只是简单的看了一下玻璃场的生产情况，将模压法告诉了高管事，至于高管事他们要做什么样子的模具，于孝天索性来了个大撒把，由着他们去折腾了。

毕竟这个时候人们的赏美观和后世的人有很大的区别，他要是事事插手的话，做成的东西，不见得这个时代的人就会喜欢，所以他如果有空的话，可以提提意见，但是主要设计还是交给这个时代的工匠们去琢磨比较好。

除了玻璃场，于孝天上马带着亲卫直奔东岸，因为为了避免烧海藻获取海草草木灰，烟尘过大影响到生活区域，所以烧海草的事情就放在了岛的东面岸边，而且那里的海草也最多，比较适合干这个。

于孝天现在骑马多少好了一些，不再像第一次骑马那样紧张了，可是他的水平，也仅限于马儿慢跑的时候，不会掉下来罢了，要是让他骑着这玩意儿上阵杀敌，估计他自己就能把自己干掉，都不用人家动手！

一路东倒西歪，到了地方之后，于孝天看到海边到处都是摊开晾晒的海草，有些人还在海边不断的捞取海草，而有些人则不断的检查这些捞上岸的海草，将已经晒干的海草拉到几个固定地点，丢到火堆里面点燃。

烧海草的味道很不好闻，空气中有浓重的腥味，可是对于生活在海边的人们来说，这倒也是不算是什么，丝毫不会影响到这里工作的人们。

岛东面有个山洞，烧成的草木灰，被装入大木桶里面用力捣实，搬运到山洞里面储藏起来，这些工人其实都是岛上渔民的家人，主要以女人小孩儿为主，他们平时不能随船出海捕鱼，家里的人出海捕鱼的时候，他们就没事可做，只能稍微伺候一些薄田，种点菜或者简单的粮食，补贴家用；

现在有了烧海草收集草木灰这个事情之后，他们于是便被招来，利用空闲的时间，干点活，海狼给他们发一点小钱，虽然很人工费很低，但是对于他们来说又多了一条补贴家用的途径，所以岛上渔民的家人还是很乐意来做这些事的。

于孝天看了一下山洞，里面确实堆积了不少的草木灰，这玩意儿是他用来替代纯碱使用的原料，别人看不上眼，可是对他来说却是好东西。

（今天特别鸣谢荒原苍狼、每喀什二位朋友的打赏！）

第七十七章香皂

他让李狗子给他选了个可靠的人，带着他到了这里，看了一下草木灰的质量，令人将大批草木灰运回工坊区，随便找了个刚建起还没有确定要做什么用的工棚，让人架起了大锅，又去库房里面取来了大桶的鲸油和几包jing盐。 < - 》

于孝天看东西一到位，就开始招呼人忙活了起来，先是让人给锅里面加了些水，接着把草木灰倒入锅中，又把鲸油也倒入锅中，仔细回忆了一下各种东西的比例之后，大致确定了一个比例，便命人开始生火熬煮了起来。

其实他要做的东西很简单，只不过是后世最常用的日常生活用品“肥皂”罢了，肥皂这东西其实人们早就发现了，只是没有掌握生产方法，很早以前就有人发现油脂滴到草木灰之中，然后这种东西可以把手洗的更干净一些。

其实这就是皂化反应，后来于孝天不记得是谁发明了肥皂，但是好像已经是到十九世纪了，说起来很简单，不过就是将油脂和纯碱加到水锅里面熬煮，使油脂和碱发生反应，再加入食盐使之产生出硬脂酸钠。

刮出上面的皂基之后，下面还留有甘油，都是扔不了的好东西，肥皂可以洗澡洗头，甘油冬季可以用来护肤，这些东西初中的时候，于孝天就学过，现在只不过是动手，试验试验，找到一个比较合适的制作过程罢了。

而纯碱他没有，用草木灰替代也一样用，鲸油不用说了，是他海狼的特产，除了食用、做燃烧弹之外，还有不少存货，单在茂盛源冒充蛟油骗人，也卖不出去多少，但是如果制成肥皂的话.....

于孝天的瞳孔看着开始沸腾的大锅，已经变成了方形了。

整整三天时间，于孝天都守在这里，不断的试验，一锅一锅的试验各种比例，最终功夫不负有心人，一大木盘皂基还是被他给搞了出来。

于孝天伸了伸懒腰，看着这一盘半透明的肥皂，这个时候这东西称之为皂基大概更合适一些，不过如果拿去直接用的话，也已经没有什么问题了。

“大当家，这到底是什么东西呀！有啥用处？”赵麻子最关心于孝天这两天在做什么，几乎天天都朝这里跑，不过于孝天始终不肯告诉任何人，他这是在做什么，直到现在一大木盘的肥皂被做出来，开始晾晒的时候，赵麻子才又忍不住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挥手屏退左右，得意洋洋的对赵麻子说道：“这玩意儿对咱们来说，可是大堆的银子！我以前在的地方，称之为肥皂，如果再加一些香料和

jīng油的话，就称之为香皂！

这东西可以洗澡洗头，比起皂角可好用多了，一旦上市开始卖的话，我敢保证，女人们肯定会发疯的！嘿嘿！”

赵麻子听得似懂非懂，低头用手指点了点木盘上的皂基，有点迷糊的说道：“这东西能比皂角好到哪儿去？不都是洗澡用的吗？能像大当家说的那样好卖吗？”不跳字。

于孝天信心满满的说道：“等着吧，等这东西晾干之后，我先切开，给你们这帮人一人发一块，你们自己试试就知道好不好用了！”

两天之后岛上所有头目都得到了一小块肥皂，于孝天告诉他们，让他们回去之后都用这个洗澡试试效果。

结果第二天一早，李狗子、赵麻子等理事堂的家伙们都腆着脸一脸yín笑的找到了于孝天，对于这种肥皂的试用效果各个都赞口不绝，连连称妙，说用这东西洗过身子之后，那个干爽呀！几乎要把肥皂的功能捧到了天上。

于孝天一脸鄙视的看着这帮眉飞sè舞的家伙们，嘲笑他们道：“这又算什么？告诉你们，过两天我会用这东西做成香皂，到时候你们就知道什么才叫好东西了！”

香皂和肥皂其实根本就是一种东西，只是用来制作香皂的皂基，多用一些植物油脂制造，另外里面添加一些jīng油、香料，再加一点sè块，使之颜sè变得更加好看，另外使用的时候香气扑鼻，有一点点护肤的效果罢了。

于孝天才不会把自己辛苦搞出来的肥皂，就当成洗衣服的东西拿去卖呢！随后几天他接着折腾，找来各种香料，又弄了些杏子油，添加到皂基之中，还添入了少量sè素，让其变成了五颜六sè。

根据颜sè不同，添加进去香味不同的香料，本来添加香jīng更好一些，可是他这会儿没空去搞什么香jīng或者jīng油的提炼，所以干脆就偷懒，添加一些香料进去，使之具有一些香味就算是大功告成。

这些香皂被他分割成小块，又让木匠雕刻了镂刻有花纹的模子，把小块香皂压进去，再磕出来，上面就留下了花纹，形状也变成了花瓣状，看上去很有点工艺品的感觉。

第一批制成的香皂，又用油纸包了一层，被装入jīng致的小木盒之中，招来了南rì岛茂盛源的人，将其交给了他们，送到福州开始销售。

另外他制作皂基和香皂的工棚也被正式征用，划入到了受保护工坊区之

中，工艺被下达封口令，彻底封闭进行生产，不许任何人擅自打听生产工艺。

而就在他发出第一批香皂，坐等赚大钱的时候，在理事堂主持下，第一批运往鸡笼湾的移民也在南ri岛装船启程，这第一批移民，一共五十七人，但是他们的身份，却并不是普通的移民，而是于孝天通过花钱买来的奴仆。

为了给自己增加人手，于孝天除了派人去陆上招募之外，还让手下不时的根据消息到陆上一些流民多的地方采取强行绑架的方式，朝南ri岛移民，另外就是通过各种关系，在陆上花钱买！

这个时代人口买卖其实是公开合法的，一些失去土地，无以为生的贫穷家庭，实在无奈的情况下，就自己卖身到有钱人家为奴，而有钱人家也时常将不如意的奴仆转手卖掉，还有一些是欠债，不得已之下卖身抵债，总之家奴在这个时代，是很正常的现象。

于是于孝天便利用这个空子，让人通过各种手段，收购这些奴仆，而且不分男女，以青壮少年为主，进行大批购买。

这里面需要一些关系才行，毕竟这些人被于孝天购买，并不太合法，但是有钱能使鬼推磨，有人愿意花钱买人，当地官府睁只眼闭只眼，办一个手续还是没多大问题的。

（这是上架后的第一章，真心希望弟兄们能继续支持下去！谢谢大家伙了！晚上争取再更新一章！）

第七十八章奴仆和炮台草案

于是这大半年来，于孝天不断的花钱购入奴仆，将其运回岛上，年轻女人作为一种福利，赏给岛上那些没有家室的部众，当然想要获取这样的老婆，是必须拥有相当的功劳才行的。< - 》

而少年或者少女，则留在岛上一些工坊之中，给工匠们做徒弟，让他们学习各种手艺，少女多留在制衣坊之中做事，如果其中有些少年愿意上船做事的话，也可以送到船上，充当实习水手，让他们学习航海方面的技术。

至于青壮男xìng，则放到各个工坊抑或是船寮之中，充当工人。

对于这种人口买卖的问题，于孝天并不是很抵触，虽然这样的事情被后世之人视之为侵犯人权，可是这时代，这种奴仆买卖，却属于正常的事情。

对这些花钱买来的奴仆，他们的身份和普通的移民不同，他们没有人身zìyóu，工钱也给的不高，而他们也有自己的自觉xìng，知道自己的身份，虽然不见得心甘情愿，但是却也算是老实认命。

许多奴仆被买来之前，并不知道会被运到这里，成为海贼的奴仆，直到他们被装船出海之后，才知道自己的未来在什么地方。

有些人不太愿意，但是也只有认命，他们之中极少人会进行反抗，只能祈祷上苍，希望他们到了贼窝之中，处境不会太惨。

但是到了南rì岛之后，他们发现事情没他们想的那么坏，虽然最初半个月要进行所谓的隔离检疫，将他们的衣服收去烧掉，还要剃光他们的头发（女人除外，于孝天没兴趣看到岛上出现尼姑一般的女人），给他们喝打虫的汤药，还要从头到脚的刷洗一遍，这些做法让他们既不解，又很害怕。

但是一旦解除了隔离之后，他们发现这些凶神恶煞的海贼，并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坏，甚至于还要称他们很好才行。

因为他们解除隔离之后，除了发给他们簇新的衣服之外，还给他们安排了干净整洁的住处，每个人还有一套洗漱用品，定期可以更换。

吃饭方面，虽说也是大锅饭，可是饭的质量却超出了他们的预料之外，一天三顿饭，早晚稀的，中午干的，有粥有菜，虽然多是一些海菜，可是比起他们卖身之前吃的却要好很多，甚至于隔三差五，还给一次肉吃。

这在陆上的时候，奴仆是不太敢想的，家奴们极少能吃到肉食，即便是有点荤腥，也是一些动物内脏的杂碎，而且量也极少。

可是这里给的肉，却都是大块的好肉，其中以鱼类为主，偶尔也可以吃上据说只有富人能吃到的鲸肉。

而他们的工作也不是真的就做牛做马，每天他们只需要出工五个时辰，上午一早起来，到中午两个半时辰，下午吃过饭之后再干两个半时辰，就可以手工回到他们的住处休息，晚上的时间他们可以自行安排。

海狼还给他们提供了一种叫做扑克牌的东西，教他们玩儿，每个月还给他们一些工钱，另外给头目一天的时间，让他们休息，可以到岛上的商铺区游逛一下，买点自己个人所需的用品。

这对他们这些奴仆身份的人来说，是来之前不敢想象的，所以早一些来这里的奴仆们，都渐渐安心的留了下来。

更何况海狼给他们有约在先，只要他们给海狼干够五年时间，他们就可以脱籍，成为平民，不再是奴仆身份，以后他们既可以选择当农民，也可以继续留在工坊之中做工，如果留在工坊做工的话，他们可获得和其它工匠一样的报酬。

有了这份希望之后，奴仆们自然而然的也就觉得更有奔头了，所以他们多都在岛上比较安心，并未闹什么事情出来。

现在于孝天要在鸡笼湾大兴土木，就需要人手，所以第一批人员，还是先选择了这些没有zìyóu的奴仆们，从他们之中，挑选了一批，加上新购买的一批奴仆，装船运往了鸡笼湾。

随船运往鸡笼湾的还有不少建筑工具和大量的补给，可以满足驻守鸡笼湾的人员一个月的需要，另外随船还有六个建筑方面的工匠，到哪儿之后，要带着这些人开始兴建鸡笼湾大寨和两座炮台。

本来于孝天是想要随船再去一趟的，但是考虑到第一批人比较少，还不足以满足建寨的需要，另外他又有计划要去收拾陈九这个老对手，抢占福宁那边的地盘，所以便决定这次暂时不去，命这些人过去之后，先将和平岛的炮台建设起来。

于孝天还抽空给几个弓匠见了个面，画了一幅炮台的草图，让他们依照这个草图，来设计构建和平岛的炮台。

于孝天深知和平岛乃是鸡笼湾的门户，这座炮台的坚固xìng直接影响到鸡笼湾的安全，所以他决定不建则以，如果建的话，这座炮台就必须建得十分坚固。

他不是学建筑的，但是他却知道棱堡的好处，棱堡是一种在火炮出现之后，西方逐步出现的新型防御工事，是一种十分坚固的堡垒，可以有效的抵御炮火的侵袭，同时又具备极强的防御力。

所以如果要建的话，于孝天没打算还像以前一样，草草的建立起一座木头寨子就拉倒了，作为最重要的鸡笼湾防御工事的和平岛炮台，他决定采用空心棱堡的方式进行建设。

他不会建筑设计，只能大致画出一个草图，给工匠说明他想要建成一座什么样的炮台，这座炮台呈多边形，有凸出的位置，也有凹陷的位置，在堡墙的墙壁上，留有shè击孔，同时顶部构建有炮位，可以架设上重炮。

这些工匠们开始时候不太明白，于孝天为何要把这座炮台，建成这样奇形怪状的摸样，就连王宏这些人，也都搞不清楚，费这么大力气搞的怪模怪样的这么一座炮台做什么。

于是于孝天拿着尺子，在草图上，给这些工匠们比划了一番，同时对王宏等人做了一番解释。

等于孝天#x完之后，众人才知道这个棱堡的厉害，多边形的城墙，看似并不是很厚实，可是从任何一个角度看过去，城墙都是倾斜状态，如此一来城墙直线的厚度就增加了很多，变得非常厚实了。

这还不算是什么，关键的是这座奇形怪状的炮台，各处开的射孔，看似没有正好朝向海面，而是倾斜状态开设的，在射孔内的守御人员，可能无法射击远处的目标，可是如果有人想要进攻这座炮台的话，就必须上岸靠近炮台。

这个时候根据于孝天的解释，众人才发现这种堡垒的阴狠之处，不管进攻方从任何方向进攻这座炮台，都刚好要进入一个炮台守卫者交叉火力覆盖的区域，而且进攻方无法直接用火炮射击这些射孔的位置，只能站在下面等着挨揍。

就算是他们靠近炮台，炮台的射孔中也可以投下火罐，烧死下面聚集的敌人，甚至丢石头下去，进攻的敌人都无法抵御。

他们如果搭梯子想要攀爬的话，炮台内的守卫，除了可以从另一个方向的射孔，射击这些进攻者毫无防备的后背之外，还可以从半中腰的射孔中，探出叉子，将梯子推倒。

所以当这座奇形怪状的炮台一旦被建立起来之后，想要攻占它，就将成为进攻一方的噩梦，别看炮台的守卫数量，不会超过一百人，如果进攻方想要拿下这个地方的话，起码不投入十倍以上的兵力，根本就不要想拿下这座

炮台。

而且于孝天在草图中勾画出了驻兵的房间，作战的通道，地下的弹药库以及粮食储备库房，还有守卫人员运动的通道等等，不过这些都只是一个大概的草图，具体怎么布置，就要靠这些工匠们发挥他们的聪明才智了。

于是几个弓匠都听明白了于孝天想要建成一座什么样的炮台，连连点头表示他们明白了，这才被于孝天送上船，将他们发往了鸡笼湾，让他们第一步先将和平岛上的炮台建起来，工期尽量要缩短一些，建筑用材也尽量就地取材，开采岛上的石头作为材料使用，剩下运送其它建筑材料的时间和费用。

第七十九章相互觊觎

陈九在惨败之后，率领残部灰溜溜的撤回到了福宁海面上的双峰岛他的老寨之中，这次的失利，对他的打击非常之大。< - 》

他带去福州一带的船只，大船一共二十三条，跟着他回去的只有六条，其余的全部不是被海狼击毁，就是被海狼俘获了过去，甚至连他这带回去的六条船上的火炮，也被海狼强行留下，成了海狼的战利品。

而且最让他感到屈辱的是于孝天居然还逼着他签了一份所谓的和约，开列了一系列的条件，逼迫他接受。

所以回到双峰岛之后，陈九被气的大病一场，一个多月之后才逐步康复。

等陈九刚一康复，他就咬牙切齿的发誓，必报此仇不可！他恨不得立即就抓住于孝天，寝其皮，饮其血，啖其肉，啃其骨！

可是他也知道，经此一败之后，海狼那边实力大增，而他自己则实力大损，短时间之内，他根本没有力量再去和海狼抗衡，更不要说击败海狼，抓住于孝天报仇雪恨了。

于是他在康复之后，在双峰岛上开始厉兵秣马，一方面要求手下不要去招惹海狼，省的海狼找到借口趁虚而入，再来找他们的麻烦。

另一方面他带着手下，开始频频出没于福宁沿海一带，到处袭掠沿岸的村寨，强行将大量的渔民抓回双峰岛，并且频频出手抢船，以前他们抢劫过往商船，多是按照规矩，将船上的财货抢走拉倒，可是为了弥补他之前损失的船只，陈九也不讲什么规矩了，只要见到合适的船只，就连船带货全部给抢回去。

这大半年以来，他通过这些手段，实力恢复很快，损失的船只和人手几个月时间，便又被弥补了起来，甚至于还有过之而无不及。

但是有人有船，不见得实力就得到了恢复，他们损失了很多炮，短时间没法立即补充起来，而且损失的老手也不是短时间可以弥补得上的，经验这种事情，不是一时半会儿就能积累起来的。

陈九为此动用重金四处求购各种火炮，同时还派人北上到了大渔湾一带，联络上了几伙同行，跟其联合，准备一起对海狼下手。

在这期间，陈九还约束手下，对于过往福宁一带的持有海狼令旗的船只

不要招惹，对海狼先示之以弱，打算时机成熟之后，再给海狼来一下狠得。

如此一来，这大半年过去，陈九和海狼之间都是也相安无事，并未再发生什么冲突，表面上看来，陈九是被海狼收拾怕了，不敢再跟海狼为敌，实质上却是暗流涌动，陈九始终都在磨刀霍霍的准备着向于孝天报复。

而于孝天放走陈九之后，其实也预料到了，这次打蛇并未将其打死，迟早有一天陈九还会卷土重来，找他报仇雪恨的。

所以于孝天在很早以前，就开始给陈九手下掺沙子了，派出了几个可靠的手下，伪装成渔民，混入到了陈九的手下之中，专职负责监视混江龙的动静，定期想办法把消息传回到海狼这边来。

故此混江龙的一举一动，虽然不敢说都在于孝天的监控之中，但是起码混江龙在大致上干什么，于孝天还是了如指掌的。

当听说混江龙到处招兵买马，又是抢船，又是购炮，又是打造兵器，还到处搜集火油，而且四处拉拢狐朋狗友，于孝天就明白这家伙不会安分多长时间了。

于是他开始逐步将南rì岛的力量，分批调往南竿塘，并且将战兵抽调了一个分队调往了南竿塘驻守，以防混江龙再次突然间大举南下攻击南rì岛。

但是这么防守对于孝天来说并不是一个好办法，于孝天始终觉得历史上某个军事学家说的一句话很对，那就是“最好的防守就是进攻！”

他现在掌控的地方已经越来越大，需要防守的地方也越来越多，如果他固步自封，只考虑着守住眼前的这些地盘的话，就需要大批人力物力，来处处设防，结果会造成他本来就不充足的人力物力，被分散到很多地方。

而且这样的守势，会使得他失去主动权，处处被敌人牵制，还容易出现漏洞，一旦被敌人抓住机会，就会让他遭受很大损失。完全的防守，这就等于是把手彻底张开，形不成拳头，自然而然也就没法发挥他的优势。

所以对于陈九这个老对手来说，于孝天压根就没有想过当初一战之后，就能彻底把他打得消停下去，所以这大半年来，他一直都在盯着陈九这个老狐狸，在提防他的同时，也在暗中厉兵秣马，准备着再给这个老对手来个致命一击。

现在种种迹象表明，陈九已经开始逐步恢复了实力，并且渐渐的恢复了他的尖牙利齿，虽然在于孝天看来，他这新长出的尖牙利齿，还不够尖锐锋利，可是这也又一次让陈九恢复了信心。

而且也已经开始变得不安分了起来，那么以陈九这种睚眦必报的xìng格，用不了多久，他便会再一次兴师前来，重新找他于孝天来一次对决。

于孝天自然不能等着陈九再来上门了，所以他现在急需一个理由，让他撕毁当初和陈九签订的所谓和约，主动出击，把陈九给彻底收拾掉。

至于理由嘛！就看于孝天找不找了，如果想要找个理由的话，那对他来说可就太简单了。

海狼的一众头脑们被于孝天招到了议事堂之中，众人一听#x于孝天又打算要收拾一下陈九，便都来了精神，一个个摩拳擦掌生怕这次摊不到他们的头上，同时各抒己见，想办法，找理由，没有条件，也要创造条件，去使劲的收拾一下陈九。

现如今海狼上下，谁不知道歇着没钱赚的道理，他们谁不知道战功的好处？于孝天设定的奖惩制度，堵住了不少贪生怕死之辈的退路，同时也给手下部众们一个巨大的诱惑，使之近期变得越来越好战了许多。

甚至于前段日子，有一条船的船长，带船出海巡逻的时候，碰上了五条组成船队的商船，在实力悬殊的情况下，这个船长非但没有选择后退，放过他们，反倒是鼓动着船上的手下们，像一头猎犬般的单枪匹马就杀奔了过去。

#x终的结果是虽然五条商船做了一番抵抗，却还是被这些不要命的家伙吓到了，五条船居然在占据着绝对优势的情况下，#x终作鸟兽散，各自逃命去了，#x终一条船被这个船长带船追上，当场擒获，将其连船带货拖回了南日岛。

时候于孝天虽然觉得这家伙这么做有点太过冒失，可是这种精神却十分可嘉，他要的就是手下们拥有这种遇敌必战的勇气，所以他并未事后批判这家伙的冒险主义，相反还按照规定，足额将奖赏发放到了他和他船上水手们的手中，同时给他的船记一功，并且将其座船#x换#x式仿六磅炮，放在了#x前面，第一批#x式六磅炮首先拨发到了他的座船上。

如此一来，海狼部众们#x是觉得有了榜样，干劲也#x加充足了，就在于孝天刚刚从鸡笼湾返回南日岛之后不久，又有一条船在南日岛南部，湄洲湾外面的海面上巡逻的时候，遭遇了两条不知名的同行，在这里活动。

表明身份之后，海狼的这条船的船长逼近过去，要求他们立即离开这一带，不得再在海狼的地盘上活动，而这两条不明身份的船只，居然仗着他们是两条船，对手只有一条船，愣是不闻不问，甚至放言要让海狼的船避让。

于是这条海狼的船上的船长，二话不#x带着手下便杀奔了过去，跟这两

条不明身份的同行的船只厮杀了起来。

其结果虽然是这条海狼的船#x终受损严重，但是却并未被对手抢了去，一场厮杀下来之后，两条敌船眼看着这条海狼船上的同行悍不畏死，各个争先拼命，而且处于劣势的情况下死战不退，#x终那两条敌船只得灰溜溜的被逐离了湄洲湾外部海域，其中一条敌船还被撞伤，即便是逃回他们老巢，也不见得能修复再用了。

可惜的是这个海狼的船长，却在这场激战之中身负重伤，带着伤痕累累的船只回航的路上，就死在了船上，被手下哭着送回了南日岛。

了解过此战详情之后，于孝天大致猜出他们遭遇对手的身份，应该是近期给荷兰人帮拳的一些海盗所为，具体是谁，他无法猜出来。

但是对于这个船长的勇敢，他给予了极高的评价，在南日岛给他和一起战死的六个水手，举行了一次隆重的葬礼，除了给予他们家人#x重的抚恤之外，于孝天还将这个船长的一对儿女，收为了义子义女，并且当众保证，要将他们抚育成人，绝不亏待他们！

于孝天的种种措施和行为，都鼓励了手下海狼部众们的好战行径，没事他们还想找事呢，现如今听#x要去找陈九的麻烦，这帮人#x是欢呼雀跃，无不磨刀霍霍等着出发。

这次他们商议的结果很#x也确定了下来，江湖有江湖的规矩，虽然恃强凌弱是常事，但是总这么干，还是会被江湖同行们所不齿的，所以他们即便是要去修理陈九，但是也必须要有个合适的理由才行，不能就这么一声不吭的，就杀奔双峰岛灭了陈九。

（今天要特别鸣谢#x河反弹和流浪江南二位兄弟的打赏！敬请诸位兄弟，能继续支持正版#x#x！）

第八十章咬钩

至于理由嘛，倒不是什么问题，只要找，总是会有有的！经过商议之后，于孝天采纳了一个手下提出的办法，那就是给几条并不是海狼的商船，发几个令旗，按照当初和陈九的约定，持有这些令旗的船只，在通过福宁海面的时候，陈九不得对其行劫。< - 》

但是如果陈九实在是忍不住的话，对持有这种海狼发放的通行令旗的船只下手抢劫的话，这就等于是陈九先坏了规矩，侵犯了海狼的利益，到时候于孝天带人前去兴师问罪，就不能再怪他于孝天恃强凌弱了。

只要一旦发现陈九坏了规矩，于孝天可以事先把消息放出去，这么一来海上的同行即便是知道了，也不能说他们海狼有错，更何况最早陈九带人南下抢海狼的地盘，就本身站不住脚，现在于孝天去欺负欺负他，也算是有来有往，不至于让同行们再说于孝天的不是了。

于是事情一经确定下来，于孝天立即开始行动了起来，一边派人选择了一批要北上的商船，作为福利给其发放了通行福宁州海面的令旗，让他们持着这种令旗北上通过福宁州，并且告知他们，一旦有人在福宁海面上对他们行劫的话，他们可以回来告诉海狼，海狼定会替他们讨还公道。

拿到这些令旗的商船，自然是非常高兴，这等于他们花了一份钱，却连福宁州海面的通行证也一并拿到了，这对他们来说可是占了大便宜的事情。

于是这些拿到通行令旗的商船，都一个个兴冲冲的开始北上，大摇大摆的驶向了福宁沿海。

两条混江龙手下的船只海面上缓缓行驶着，他们仅仅升起了主桅的半幅船帆，副桅的船帆则全部落下，横担在船身上，保持着慢速，在海面上闲逛，上斗不时的将目光投向远方的海面。

忽然间走在前面的那条船上的上斗高声叫道：“西南方向，有三条船正在朝着咱们这边过来，像是商船！”

闻讯之后的两条船上的人们一听就兴奋了起来，一个个都蹦了起来，在他们的掌船的指挥下，赶紧升起了船帆，调整了航向之后，朝着上斗发现商船的方向驶去。

经过一番航行之后，这两条船渐渐的靠近了那三条商船，可是让他们有点意外的是这三条商船，却似乎并不很惧怕他们，依旧保持着航向，未作出要躲避逃走的行动。

商船这样的行为表现，让两条混江龙的船上的手下们有点奇怪，于是加了一份小心，谨慎的继续朝着三条商船驶近了过去。

当他们逐步靠近一些之后，上斗突然间骂了起来：“nǎinǎi的！他们船上有海狼的令旗！”

这两条混江龙麾下船只上的手下们一听这个，都立即觉得有点丧气，纷纷破口大骂了起来。

“nǎinǎi的，怎么又是海狼的船？海狼到底给多少船发了这通行令旗？要是这么下去，咱们他娘的不都要喝西北风去了吗？……”

“就是！这可是咱们的地盘，不是他福州那边，凭啥他们发的令旗，咱们要认，还不能碰？以后从他们那儿过来的船，要是都拿着这东西，咱们岂不是要被活活饿死了吗？……”

两条混江龙船上的喽啰们纷纷抒发着心中的不满，有些人干脆丢了手中的家伙，一屁股坐在了甲板上，满脸的垂头丧气。

这已经是他们第三次碰到拿着海狼通行令旗的商船了，头两次他们都选择了放弃，不太想惹是生非，可是连续三次都碰上这种事，就让他们实在是受不了了。

他们是贼，要靠着抢过rì子，现如今倒好，路过福宁这边的商船，这么多拿着海狼给的通行令旗，他们按照以前跟海狼的约定，不能对其行劫。

以前这样的情况倒也不是很多，可是近些天他们发现，越来越多的商船，开始拿着这种东西，从他们眼皮底下招摇过市，他们因为投鼠忌器，起初不太敢对这些船只下手，可是再一再二，没有再三再四的，接连碰上这样的船，让混江龙手下们很是不耐烦。

两条船上的掌船，这会儿也是满脸的晦气，气的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两船靠近到一起，两个掌船隔着船舷商量了起来。

“我说六哥，这不是办法呀！这么下去，咱们还活不活了？大当家也是，虽说以前咱们吃了海狼的亏不假，可是咱们也不能让他们这么欺负吧！哪儿有这样的道理？凭啥咱们的地盘，他们也要管？”

“说的也是，前天我回双峰岛，见了大当家，说了这事儿，大当家脸sè很不好看，二话没说就摔了茶碗，扭头下去了！大当家估摸着也是气得不轻！咱们这些弟兄，总不能老是被人这么欺负吧，这啥时候是个头呀？”

“就是！去年咱们回来，吃亏太大，惹不起他们海狼也就罢了，现如今咱

们可是又恢复了不少实力，比以前的船和弟兄还要多出不少，还怕他们作甚？大当家不是这次没发话吗？他不发话的意思是不是就等于让咱们可以干了？不成的话，这次咱们做了这一票拉倒！看看他姓于的能把咱们怎么样！”

“说的有道理，大当家前天确实啥也没说，弄大当家不好也早就烦了，这么下去也不是办法，咱们不能老是被人踩着脸欺负！干了！nǎinǎi的！”

两个掌船趴在船舷上商量着，最终达成了一致意见，决定要干这一票，不再这么忍下去了。

他们手下一听他们的头都决定要干这一票了，于是又都兴奋了起来，一个个都又面露喜sè，活蹦乱跳了起来。

两条船再次调整航向，直扑向了那三条蹒跚而行的商船。

商船上的船夫们一看，脸色顿时变了，有人立即叫道：“不对呀！今儿个这事儿不妙呀！他们怎么还过来呀？咱们不是挂出了海狼给的通行令旗了吗？他们怎么不守规矩，还逼过来了？”

“诸位弟兄有礼了！我们可是有海狼给的通行令旗呀！你们不能坏了规矩呀！”有人立即趴在船舷上，手拢在嘴边，大声对着两条越逼越近的混江龙的船大叫了起来。

“去你妈的！老子是混江龙的手下！你们他娘的拿的有我们混江龙给你们令旗吗？少他娘的拿海狼来压老子们！老子们不吃你们这套！#x#x扬帆停船，大爷们今儿个高兴，不杀你们，要是再不停船，老子过去看看不杀你们个鸡犬不留！停船……”混江龙的手下听到了商船上船夫的叫声之后，气#x不打一处来，立即便蹦着对商船破口大骂了起来，同时要求他们立即停船。

商船上的人们一听立即就炸了窝了，像是一群受惊的蚂蚁一般，慌乱的在船上奔走了起来，一时间也不知该如何应付了。

三条商船见势不妙，赶紧转舵升满帆，吃上顺风，加速开始逃命，两条混江龙的船则立即放炮、放箭，对这三条商船开始了追击。

海面上五条船狼奔豕突，你逃我赶，又是放炮又是发箭，开始厮打了起来……

(今日特别鸣谢lanhan、飞起来看书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继续呼吁各位兄弟，能花点#x钱，支持正版#x#x！你们的支持才是我们这些写手创作下去的动力，不废话了，下午再#x#x一章！)

第八十一章倒逼

马泉在南竿塘坐镇，这天一早就有一条小船，载了几个落魄的人靠上了南竿塘，其中有人还带着伤，身上血迹斑斑。< - 》

一上岸这些人就哭喊着在海狼部众的带领下，进了南竿塘大寨，被带到了马泉的面前。

“马当家！求马当家给小的们做主呀！”一个看上去像是管事的人扑倒在马泉面前，立即就大哭了起来。

“这不是王管事吗？怎么了？你们这是遇上了啥事？为何成了这幅模样？莫要哭，慢慢说来！来人，给你们弄点吃的和水过来！”马泉一看认识，正是两天前从他们附近经过的一条商船上的人，检查之后看到有海狼发给他们的通行令旗之后，被马泉放过了南竿塘，朝着福宁那边驶去。

这个王管事勉强平复了一下悲痛的心情，对马泉说道：“马当家，我等领了贵帮的通行令旗，本以为过福宁应该没事了，可是没成想混江龙的人根本不认账，居然还是在我等行至魁山岛西面的时候，将我们连船带货都给劫了去！

我等拿贵帮的通行令旗与其理论，对方不认倒也罢了，反而还追杀我等，抢船之后，连杀在下船上数人，幸好在下苦苦哀求，他们才留的我们这几个人一条xìng命，只给了我等一条舢板，放了我们！还望贵帮为我等做主呀！”

马泉一听，当即拍案而起，怒道：“反了他混江龙了！nǎinǎi的居然敢这么胡来！这摆明了是不给我们海狼面子嘛！我们早有约定，凡是持我海狼通行令旗之船，混江龙不得劫掠，现在居然这么做！

王管事，这件事我知道了！你放心，咱们海狼定要给你讨回公道！这事儿决不能就这么算了！

来人，给王管事他们速速准备吃的东西，再给他们找点换洗衣服换上，派人将他们送回福州！

王管事，你且先回福州家里等候消息，这边我们定要帮你们讨回公道，一有消息，我们就会马上派人通知你！即便是货给你找不回来，起码要把船给你讨回来！”

王管事一听马泉拍胸脯保证，给他们讨还公道，并且还保证起码把他们的船给讨回来，顿时心中大喜，虽说这趟买卖肯定赔了，货就不说了，可是

这船却是他的命根子，只要船能给他讨回来，以后他的买卖就还能做，这以后rì子还能过，干一段时间就可以翻本，可是如果连船都没有了的话，那么他真的就要倾家荡产了！

本来他逃回到南竿塘这边向海狼哭诉，也没指望这海狼真的就给他做主，帮他出头，可是现在马泉如此答复于他，让他有些出乎预料，同时也让他喜出望外，赶紧练练对马泉磕头称谢。

马泉带着一脸同情的表情，将王管事送走，当转过身的时候，脸上却露出一副jiān笑，对身边的人说道：“姓陈的果真忍不住了！这鱼饵他们算是吞下去了！速速派人回狼穴告知大当家，另外派人去把他陈九坏规矩之事散布出去！nǎinǎi的，弟兄们这下又有活干了！……”

陈九坐在双峰岛的寨中，听完了两个手下的汇报之后，非但没有高兴，反倒顿时勃然大怒了起来，抓起一个茶碗就砸向了下面那个说话的手下头上，茶碗重重的砸在他的脑门子上，顿时碎成了碎片，碎裂的瓷片渣子把这家伙的脑门划开不少口子，顿时砸的这家伙脑袋上血流如注，翻身便滚倒在了地面上，发出了惨叫声。

“混帐！你们好大胆子！没我的同意，你们居然敢如此行事！来人，给我把这两个混帐拖出去砍了！”混江龙勃然大怒，厉声吼道。

一听陈九要杀他们，两个家伙顿时被吓得屁滚尿流，本来今儿个他们动手抢了两条船回来，美不滋儿的跑来向陈九邀功请赏，可是没成想回来却落得了如此下场，陈九非但没有赏他们，反倒还要杀了他们，这下俩人都被吓尿了，赶紧跪在地上连连磕头求饶。

周边的那些陈九的手下也都吓了一跳，本来看到两个同伙这次大赚一笔，有些人还正在暗中嫉妒不已，可是眨眼之间风云突变，陈九非但不赏，相反还要杀了他们俩，这一下所有人都大吃一惊，觉得陈九这么做实在是有点过分。

于是作为同伙弟兄，这帮人都赶紧纷纷出面替两个同伙求情，有的人更是干脆直接表示他们的不满，认为陈九这么做，实在是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

现如今他们已经又恢复了实力，犯不着再怕那姓于的了，以前他们收敛，不去招惹海狼，可是现在他们根本用不着再这么小心谨慎了，

更何况这段rì子他们也发现，越来越多的路过他们附近航线的商船，开始持有海狼发出的通行令旗，搞得他们都很郁闷，干着急不能下手，早有人对此不耐烦了，今天这两个同伙所为，他们觉得干的对，换做他们，估摸着也要这么干了。

所以即便是为了他们自己，这帮陈九的手下也不能看着陈九杀了他们的这两个同伙，于是呼啦啦一起出来帮腔说话。

陈九听着看着手下乱哄哄的场面，很是有些无奈，虽然他这些天也因为这件事，非常的气恼，但是他其实内心里清楚，他目前虽说恢复了一些实力，表面上实力甚至比以前还要强一些。

可是实质他也清楚，自己眼下的实力并没有表面上这么厉害，他现在船是不少，手下也是不少，可是他却严重的缺乏火炮，现如今虽然他不惜重金四处求购，托关系找门路搞来了一些炮，可是他搞来的这些炮，数量并不多，每条船上甚至于还划不上两门炮，有些船上甚至于连一门炮都没有。

如果他们这样的水平，对付商船的话，凭着他手下的凶悍，还能对付，但是如果要去对付海狼的话，他觉得一点胜算都没有。

所以他虽然非常恼火，可是却还是不太想现在就跟海狼撕破脸，去找他们报仇雪恨，所以他并不希望现在就跟海狼起什么冲突。

甚至于他有时候还劝慰自己，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当年越王勾践尚能卧薪尝胆，他为何不能示弱于海狼，也来个卧薪尝胆，有朝一rì一举踏平海狼的南rì岛呢？

所以他虽然对海狼极其痛恨，可是还是命手下先不要去招惹海狼，没成想他怕什么来什么，手下还是干出了这种事，如此一来岂不是授人以柄，让海狼抓住把柄之后，再来找他的麻烦吗？

所以他刚一听闻此时，非但没有高兴，反倒是顿时就勃然大怒了起来，气的要杀这两个手下，可是没成想他刚要杀这两家伙，倒是让手下都同仇敌忾了起来，集体出来替他们俩求情不#x，而且都对他这样的表现流露出了不满的情绪。

看着手下们七嘴八舌的在下面吵吵，不少人脸上露出了不#x的神色，甚至有人在看他时候，眼神中流露出了一种不屑和鄙夷的神色，这一下陈九也意识到了事情恐怕不太妙了！

他忽然间发现，这大半年来，随着他实力的增长和恢复，渐渐的因为前段时间受到打击的手下们的情绪也在发生着转变，#x初从福州撤回时候弥漫在他手下部众之中的沮丧情绪，正在逐渐消退。

而他手下现在自信心再次膨胀，各个都对当初的东痒岛惨败和南竿塘之辱耿耿于怀！大部分人觉得，现如今他们已经恢复了当初的实力，犯不着再怕海狼了！不能再被海狼这么欺负了！

而今天这些人表现出的情绪，已经清晰的告诉了陈九，这大半年来积存在手下心中的那种怨愤，已经到了#x要彻底爆发的边缘，现如今已经都对他这样的表现不满，很显然他们都认为，他陈九是被海狼给收拾怕了，现在处处都不敢招惹海狼。

如此下去的话，陈九意识到如果他还继续奉行以前的那种韬光养晦的法子，已经在手下之中吃不开了，假如他继续坚持的话，那么他的地位很可能不保，如果这会儿有人居心叵测，趁机在下面鼓动的话，很可能就利用了帮众的那种不满情绪，#x不定真会将他从这个老大的位子上掀翻下来。

一个过气的老大的下场是什么，他很清楚，捡条命苟延残喘那叫运气，基本上十有八九是会被手下给干掉的。

想到这里，陈九不由得出了一身冷汗，挥手道：“这次的事儿，看在诸位弟兄给你们求情的份上，就饶过你们两个一命！”

诸位弟兄，海狼确实是欺人太甚了一些，既然诸位弟兄这么看待此事，那么我陈九也不是吃素的！

海狼当初侮辱我等，之所以我如此对其迁就，正是因为我打算迟早要找他们算一笔总账！

现如今既然事已至此，那么我们也不必再给他们留什么情面了！从今天开始，只要发现有人持有海狼的通行令旗的，就都给我将他们拿下！看看那姓于的又能拿我们如何！”

听罢了陈九的话之后，他手下众人顿时一片欢呼之声，纷纷叫道应该如此，一个个立即掉头下去，招呼了各自手下，一窝蜂的扬帆出海，朝着航道上蜂拥而去。

一时间福州海面掀起了一场腥风血雨，短短数日工夫，便又有十几条拿着海狼的通行令旗的船只被混江龙手下所劫，搞得福宁海面上几乎断航，许多船只不得不绕道很远的海面上，才敢通过福宁一带的海面。

一条条船被陈九手下劫获，一船船财货流水般的开始朝着双峰岛运送了回来，然而看着近期越来越多的收获，陈九却高兴不起来，反倒变得#x加忧心忡忡了起来。

第八十二章厉兵秣马

陈九忧心忡忡的听着手下报来的消息，屏退左右之后将他弟弟陈乾招至了面前，对他说道：“这么下去，恐怕海狼是要坐不住了！换做是我的话，也定会大举兴师来伐！姓于的绝不会善罢甘休的！”

陈乾去年东痒岛一战之中，被海狼生擒活捉，被发现身份之后，于孝天并未杀掉他，而是将其关押了一段时间之后，通知了陈九，令陈九拿了两千两银子，将陈乾还有几个他的手下赎了回去，所以陈乾才得以再回到了双峰岛。< - 》

跟陈九一样的想法，陈乾也是一脸的忧心忡忡的表情，点头道：“近段时间来，海狼忽然间洒出了很多通行令旗，我总觉得这件事不太对头，海狼虽然去年战败了咱们，可是一直以来，却还是比较克制的，并未大量撒出这种通行令旗，只是他们自己的船才会持这种令旗通过咱们地盘！

可是近期他们却忽然间这么做，肯定是另有所图才是！另外这些天劫获的这些船之中，经查未有一条船是属于海狼的船，全都是一些过路的商船，这就更是奇怪了！

所以我觉得，这次恐怕事情不简单，弄不好这是姓于的那厮的yīn谋，兄长不可不防呀！”大主宰

陈九听罢之后，叹了一口气点头道：“你说的有理，我也是这么看的！这次姓于的肯定是另有所图，才会这么做！”

陈乾赶紧问道：“那么兄长为何还要让弟兄们如此行事呢？我们既然不想给他们把柄，就该约束一下弟兄们，为何兄长还要他们放手去做呢？”

陈九苦笑了一下，站起来背着手摇头道：“你以为我还算以前的混江龙吗？去年一战失利之后，我们兄弟两个的脸已经彻底丢尽了！

虽然这些人表面上还听我的招呼，可是不少人已经不太服我了！前些天我要杀那两个惹事的家伙，可是你也看到了，其他人全部都为他们二人说话，而且隐隐之间对我颇有不敬之意！

他们求的是财，如果我挡住了他们的财路的话，你以为他们还会继续奉我为主吗？哼哼！

所以我现在不能再挡着他们，不让他们肆意妄为了！否则的话你我兄弟恐怕会落得一个万劫不复的下场！到时候怎么死的恐怕都不知道！”

陈乾听罢之后一脸的苦涩，点点头道：“哥说的也是！现如今下面的人确实对你有些不敬了！任由他们如此下去，恐怕会真有人另有所谋！但是如此下去，我们又该怎么办呢？”

陈九咬了咬牙道：“既然事已至此，那就只有放手一搏了！姓于的肯定是有所图谋，估计他是惦记上了咱们的地盘才会这么做！既然如此，我们伸头一刀，缩头还是一刀！跑是跑不掉的！

所以眼下我们只有跟他们决一死战，如果我们侥幸赢了的话，那么你我兄弟还能在这里立足，但是如果输了的话，横竖我们都没法再在这儿混下去了！

你今rì就去大渔湾，找庞森，请庞森联络北边的几伙同行，一起过来给我们帮拳，如果这次咱们能击败海狼的话，我就把福宁这边的地盘，划给他们一半，而且允许他们从这边到闽江口一带做事！

他们不是总觉得他们那边没啥油水吗？那我就给他们油水好了！”

陈乾点头答应了下来，但是接着又有点担心的说道：“请神容易送神难呀！要是把他们招来的话，他们赖着不走，那么以后咱们又该怎么办？”

陈九瞪了他兄弟一眼，怒道：“你这个笨蛋，为什么就不多想想呢？现如今我们自身难保，一旦败给了姓于的话，咱们的地盘还是咱们的吗？现如今咱们要先挡住姓于的，才能再说其他的事情！

如果咱们这次能击败海狼的话，那么咱们就能恢复元气，以后这一带谁还敢不听我的？要是一点便宜都不给他们的话，他们又凭什么来给咱们帮拳？”

陈乾被陈九一同臭骂之后，不敢再多说什么，于是连连点头答应了下来，接着二人又商量了一阵之后，陈乾转身下去，出了寨子，点上了自己的手下，登船扬帆出海，离开了双峰岛，朝着北面驶去。

而与此同时在海狼控制着的地盘上，一场准备也在悄然的进行着，沉寂多时的西犬岛忽然之间又热闹了起来，一条条挂着海狼旗幡的船只不断的从各处驶来，驶入到了西犬岛南面的湾子之中。

自从当初鲨鱼帮在此集结，钱松带队前往南竿塘一战失利之后，西犬岛便被鲨鱼帮弃守，很长时间之内无人问津，又成为了一座荒岛。

但是近期西犬岛上却又开始有人活动了起来，一条条海狼的船只，驶抵这里，蚂蚁搬家一般的在岛上卸下了大批的货物，又用草席达成的棚子遮盖了起来，派人rì夜值守。

就在各种物资逐步越来越多的时候，开始有更多的船只驶向了这里，停靠在了西犬岛的岸边。大主宰

但是就在西犬岛北面的南竿塘，却显得很安静，以往还有四五条船时常在南竿塘进出，可是现在南竿塘却只剩下了两条船，岛上寨子里面的人员似乎也减少了一些，往日天天早晨都会有一些海狼的战兵，列队从寨中跑步出来，围着小岛跑步出cāo。

而且天天上午下午，都有海狼部众在岸上一大块开辟出来的空地上进行各种训练，一派龙腾虎跃的景象。

可是近期岛上出操的人数却少了很多，甚至于连以前一半的人都不足，使得热闹了大半年时间的南竿塘忽然间变得清冷了一些，就连守在这里的人都显得有点懒洋洋的。

平时南竿塘还留有七八条#x渔船，作为他们的哨船，在岛子周边一边捕鱼，为岛上部众们增添伙食，一边监控着海面上的过往船只的动向。

这段时间#x船也变得闲散了起来，每日出海的#x船数量仅剩下了三条，也不再跑的很远监控海面了。

整个南竿塘给人的感觉就是松懈，十分松懈！

同时这段时间，从北边过来的渔船似乎多了一些，时不时的出现在南竿塘的周边，有些渔民摸样的人在船上一边撒#x捕鱼，抑或是垂钓，同时一边时不时的朝着南竿塘眇几眼。

海狼发现这些渔民之后，就会派船过来驱赶，问清他们的身份之后，将其逐离此地拉倒。

虽然表面上看似平静，可是细心人会发现，近期从福州北上的船只数量减少很多，即便是有，也多会选择先朝东行驶，然后在距离海岸很远的地方折向北方，避开了原来靠近岸边的航道。

这么做有很大的风险，如果一旦海上起了大风浪的话，在远离海岸的海面行驶的船只，很可能不能及时找到避风湾躲避风浪，造成船毁人亡的结局。

可是为了躲避这段时间日益猖獗的混江龙的手下，肆意有福宁海面上劫掠过往船只，这些北上的商船，宁可冒很大的风险，走外面的海域北上，也不愿再走福宁近岸的航线了。

海狼也彻底停发了所有通过福宁沿海的通行令旗，甚至于还给一些持有他们发放的令旗，但是又被混江龙劫掠商船一些赔偿，作为一种违约赔偿金。

这可是绝对的稀罕事，只听#x过海贼抢商船的事情，还从没有人听#x过海贼收钱之后，还会赔偿商船的损失的事情。

于是消息一出，又是引得众人议论纷纷，不过整体上议论风向却还是一边倒的倒向了海狼这边。

虽#x海狼强行收取过路船只的所谓过路费，这件事让不少海商很是不高兴，觉得这是一种敲诈的行为，可是反过来他们也感觉到，交了这所谓的过路费之后，他们在通过福州沿海一带的时候，确实感到了安全可以得到保障，不用再像以前那样，战战兢兢的在海面上行驶了，一不#x心就成了海贼的目标。

所以他们大多数人开始逐步愿意选择交纳过路费，来买一个通过福州海面的安全。

很早以前海狼就把他们和混江龙签立的和约公之于众，其中有一条比较引海商们关注，那就是挂海狼发放令旗的船只通过福宁海面的时候，混江龙不得对其进行拦截。

所以在发现海狼很守信之后，许多海商便试图向海狼求取这样的通行令旗，使之可以安全通过福宁那边北上，但是很长一段时间里，海狼发放这种令旗的时候，都很是克制，仅给很有限的一些专门为他们办事北上的船只发放这种令旗，一般商船很难拿到这种通行令旗的。

也就是这段时间，海狼才开始正式给过往海商发放这种令旗，可是没想到的是混江龙忽然之间撕破了脸皮，不再认海狼发放的之中令旗，相反还变本加厉的，只要见到持有海狼令旗的船只，有一条算一条，将船抢的抢，人员杀的杀。

这一下混江龙可就搞得人神共愤了，不少受害船东找海狼，请海狼给他们讨还公道，而于海狼居然拿出一批银子，作为先期垫付给他们的赔偿，虽然数额不大，远不足抵偿他们损失的财货，可是起码也让他们可以够先给受害船夫家庭抚恤了。

（今天还要感谢我是一匹狼啊兄弟的打赏！另外悲催的是昨天晚上居然病情再次反复，本来已经控制住的体温，昨晚又低烧到了三十七度四，我勒勒个去的！没救了吗？不管了，爱咋咋地吧！我就不信了，它自己好不了！几天#x后一剂药，吃完不吃了！）

第八十三章陈九的困局

于孝天这样的做法，彻底的将海商们的心给收买了，两权相害取其轻这个道理他们自然知道，于海狼虽然也是贼，可是人家讲理守规矩，跟他打交道放心，至于混江龙那边，自不用多说什么了，海商们对其可谓是恨之入骨，只恨不得寝其皮、食其肉，巴不得于孝天把他赶紧做了，以后他们走福宁那边，也更安全一些。< - 》

所以各方势力在这件事发生之后，都开始行动了起来，包括海商们，也开始动用各种关系，想办法收集混江龙的消息，将之传给于孝天。

甚至于海商们还自发的形成了统一意见，不再和混江龙打交道，而且还拉上了福宁那边的一些商贾，也跟他们一起自发抵、制混江龙，不再收混江龙出的货物。

有两家福宁的商贾，其实就是混江龙的下家，他们不可能给混江龙断绝来往，结果连这两家商贾，也被其他商贾孤立了起来，不出货给他们，也不再在他们手中收货，搞得那两家混江龙的下家叫苦不迭，赶紧找混江龙告诉。

混江龙现如今也是有苦难言，只能硬着头皮撑着，只能将希望寄托于这一次能干掉于孝天，击败海狼，他才能恢复过来，要不然的话，照此下去，单是商贾们的挤兑，就能活活憋死他，以后想想他们这样的海贼，如果光能抢来东西，却卖不掉的话，他们照样还是要喝西北风去。<

混江龙更是开始在双峰岛一带厉兵秣马，加紧备战了起来，到处派人联络北边的同行，许给他们各种好处，请他们带船前来给他助战。

同时混江龙也不断派船，开始绕过黄岐半岛南下查探海狼这边的情况，一边防备海狼突然大举进袭他们，一边集结船只和人手，随时准备瞅机会给于孝天再来个先下手为强。

可是让陈九有点意外的是这件事发生之后，海狼那边似乎并没有太多的动静，连派人找他们理论都没有，好像根本没发生这种事一般，相反南竿塘的驻守人员和船只的数量还逐步减少，使得南竿塘的驻防显得空虚了许多。

陈九不信这个消息，连续三次分批派人继续到南竿塘一带打探，甚至于前往闽江口一带查探，也都没有发现大批海狼的船只，这让陈九有点糊涂了起来。

他虽然怀疑这又是姓于的设下的圈套，可是经过反复确认，南竿塘那边确实没有多少海狼的人员和船只，这一点已经彻底被确认了下来。

陈九真是有点被于孝天收拾怕了，即便如此，他还是不敢贸然再次进犯南竿塘，继续派人去打探海狼的消息。

到了五月中旬之后，陈九坐得住，他手下坐不住了，而且问题是被他邀来助战的同行也忍不住了。

特别是那些前来给陈九助战的几伙同行，在带着手下驾船来了双峰岛之后，什么事都不做，就这么在双峰岛干耗着，虽说有陈九供他们好吃好喝，伺候着他们，可是他们也总不能一直这么等下去吧！

他们是海贼，要出海办事才行，这么一直等不是办法，所以以庞森为首的几个同行，找到陈九，要求陈九赶紧跟海狼开打，三下五除二把海狼干掉，他们也好赶紧各自忙各自的事情去。

陈九坐在椅子上对庞森说道：“庞兄！不是我陈某胆小怕事，海狼这段时间悄无声息，我总觉得他们这次还是另有所图，但是却不知道他们打的是什么主意！

所以我认为，我们还是不能贸然行事，要先弄清楚海狼到底打的什么主意，再决定如何对付他们才好！”

庞森一听摇头道：“陈当家，你这话就不对了！你不是被海狼给吓怕了吧！虽说海狼近况不明，可是我们时下已经集起了一千多弟兄，船只更是不下五十条，以如此实力，即便是海狼有何阴谋又能拿我等如何？

据我所知，海狼虽然眼下实力大增不假，但是他们可用的船只也不过三十条，其中还有一些船要留守看家，还有些船要出去做事，即便是他们集中所有实力，也最多只能拿得出二十多条船，就不错了！

俗话说的好，一力降十会，他们即便是再厉害，也双拳难敌四手！架得住咱们人多势众吗？

我等来这里也有些天了，总不能一直这么拖着吧，陈当家你也是堂堂一条汉子，有混江龙的名号在这里放着，到底干还是不干，你说句话，要是再这么拖着不干的话，我就带着弟兄先回去了！

陈当家到时候莫要说我等不给你面子！”

而跟着庞森一起被陈九请来助战的那几个同行当家的也都跟着点头称是，同样也表示如果陈九还这么犹豫不决的话，他们也恕不奉陪了！

陈九这会儿是一个头两个大，现在的情况让他有点始料不及，本来他以

为自己手下干出了这些事情之后，海狼那边肯定马上就会有所反应，最不济也要派人过来问罪于他，到时候他正好可以杀人立威，跟海狼翻脸，逼得于孝天大举前来兴师问罪。

而他正好可以来个以逸待劳，带着手下还有这些帮拳的一起，打海狼一个满地找牙，趁机一举将海狼打残，顺势压过去，把海狼的老巢南日岛也端了拉倒。<

可是没想到他啥都准备好了，帮拳了也拉来了一大堆，可是海狼那边好像什么事儿都没发生一样，根本就没有前来兴师问罪，让他好一通忙活，卯足了劲，却拳头却没地方打出去。

现如今别说这些帮拳的耐不住性子了，就连他自己也有点耐不住性子了，这么几百号人在他这里天天好吃好喝好伺候着，还要管他们玩儿女人，每天都是一笔不小的开支，一两天倒是还无所谓，可是近期他为了买炮和火药等物，已经花了不少银子。

而这些人来此一等就是七八天，即便是陈九财大气粗，也有点招架不住了。

#x重要的是他的露怯，现如今已经被这些同行有点看不起了，这可是严重影响到他的江湖地位的，如果今天他#x不去的话，那么他的人也就会自己丢在了家门口，这些人拔腿走人倒是#x事。

关键的是他混江龙这个名号，恐怕以后就成了大笑话了！以后这帮人肯定没人再会瞧得起他了，保不准这帮人以后就会跑来抢他的地盘。

而姓于的如果又暗中勾结这些家伙的话，到时候他搞不好就会被海狼和这帮家伙来个前后夹攻，弄不好他混江龙还是要落得一个死无葬身之地。

想到这里，陈九不觉间又出了一身冷汗，思量了一下之后，只得点头答应了下來，约定好明日一早，他便带着所有人挥师南下，先打南竿塘，接着再打南日岛，事成之后他按照约定，将福州那边的地盘，分给庞森他们一块。

庞森等人听罢也点头答应了下來，转身下去开始招呼手下准备，双峰岛立时又开始热闹了起来，各路人马大呼#x叫的开始给他们的船上补水的补水，装食物的装食物，忙活着开始出航之前的各种准备工作。

五月十八一早，双峰岛上号炮连响了三声，接着螺号被人吹响，喽啰们在头目们的喝骂、吆喝声中，呼呼啦啦的从各处涌了出来，开始登船起帆，数十条船鱼贯开始驶出湾子，然后密密麻麻的挤在一起，朝着南方蜂拥而去。

(今天要特别庆祝一下，寒风我低烧终于满月了！成功坚持一个月不退，i服了个you!不管了，爱咋咋滴吧！下午加#x一章以示特别纪念！嘿嘿！)

第八十四章再会南竿塘

南竿塘的海狼大寨之中，忽然间响起了一阵急促的锣声，这种锣声是海狼标准的示jǐng信号，闻声之后寨中的人员纷纷冲出了各自的住处。< - 》

守卫们冲入他们的营房之中，飞快的一个个从房门两侧的武器架上摘下了他们各自的兵器，披挂在了身上，然后立即跑出营房，在营房外面集合，又接着在各自的伍长、什长的指挥下奔向了各自的战位。

两条停泊在寨子外面湾子里的海狼的船只，水手们也都飞快的奔向了各自的位置，在各自船长和大副的指挥下，开始扬帆起锚，很快便驶出了湾子，来到了湾子外面，掉头调帆吃风，加快了船速，从南竿塘西侧绕过了南竿塘，来到了南竿塘西北侧的开阔水域。

船上的水手们定睛朝着远处观瞧，一个个都被吓了一跳，海面上远远的出现了一大片的帆影，呈密集的队形，黑压压的像是一片乌云一般，朝着南竿塘方向驶来。

刚才发出jǐng报的就是南竿塘设在山顶上的一个瞭望哨，他们最早在北海面上发现了这支船队，并且立即示jǐng，通知了南竿塘海狼守部。

两条海狼的船上，两个船长相互沟通了一下之后，并未马上逃走，而是驾船朝着这支黑压压驶过来的船队直接迎了上去。

双方的距离渐渐的拉近，双方都很快确认了对方的身份，两条海狼的船依旧保持航向，迎向了这支由混江龙为主，几伙海盗一起组成的船队。

当海狼的两条船靠近到了对方足够近的距离的时候，转舵调整了航向，远远的对混江龙的船队叫道：“混江龙！这里是什么地方你难道忘了吗？为何又来这寻事？难道当初给你的教训还不够不成？又来自取其辱了吗？”网不跳字。

混江龙的座船走在最前面，而海狼船上的人持着一个大号的铜皮大喇叭，在海面上的吼声可以传出很远，即便是他在船尾，也听得清清楚楚。

当听清对方喊的是什么之后，陈九的脸气成了酱紫sè，像是一块猪肝一般，要多难看有多难看，这才叫打人专打脸，他越怕人家提起去年的那件事，这些混帐就越是非要提，而且还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这可让他如何自处呀！

所以混江龙连答话的兴趣都没有，立即拍着船舷，指着那两条海狼的船厉声吼道：“给老子把他们干掉，一个活的都不要！”

几十条混江龙带来的船得令之后，像一群野狗一般，狂吠着便朝着两条海狼的船杀奔了过去。

而这两条海狼的船，虽然海狼有规矩遇敌必战，但是也不是没有一点条件的，像今天这样敌我悬殊的情况，如果两个船长还秉持着逢敌必战这一条规则的话，那就肯定只能说他们脑子进地沟油了。

像今天这样的情况下，他们是根本不必应战的，所以两条船的船长立即下令掉头，以船帆吃足侧风转舵立即朝着西南海面逃去。

几十条混江龙的船只撒丫子追在他们的背后，也跟着追了下去，一时间海上炮声大作，混江龙的手下纷纷开炮，想要轰杀那两条海狼的船。

这真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现在混江龙手下的掌船们，都是当初跟着混江龙在海狼手下吃过大亏的人，一个个提起海狼的名号就恨得咬牙切齿，今天遇上了，他们岂肯善罢甘休，所以一窝蜂的追了过去。

陈九的眼珠子都红了，瞪着眼死盯着头前逃走的两条海狼的船，恨不得一口吃了他们，而两条海狼的船像脱兔一般在海面上奔逃着，可是他们一边逃，却也没闲着，用船艏的一门炮，不停的朝着背后开火，轰击追上来的那些混江龙的船只。

这两条船的尾炮都是普通的旧式火炮，打的不远，而且也不准，即便是打上敌船，也基本上跟搔痒一般，可是他们却还是不停的开炮，好像是老鼠逗猫一般，生怕这帮家伙不追杀他们一般。

他们的行为更是彻底激怒了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一大群船你追我赶，缀在两条海狼的船后面，又是放炮，又是放箭，叫骂声更是高过了所有的声音。

就这么追杀了一阵之后，有人给混江龙提了个醒，小声说道：“大当家！咱们何苦这么多人追杀这两条海狼的破船？咱们这次来可是要先夺南竿塘的！”

混江龙听罢之后，如同醍醐灌顶一般，顿时清醒了过来，刚才他真是被气糊涂了，居然带着这么多手下，去追着两条海狼的船，这明摆着就是耽误事，而他却忘了今天要来先干什么了，于是陈九气急败坏的赶紧下令停止追击，分出了四条手下的船，继续追杀这两条海狼的船，其余的则掉头杀向南竿塘，先把南竿塘大寨给夺下来，在这里先站住脚再说。

可是这么一耽误，也起码让陈九耽搁了大半个时辰还要多，等他气急败坏的带着船杀到南竿塘的时候，这里的湾子里面早就人去船空了，仅剩下了

岸上的寨子里面还有海狼部众驻守，湾内的大小船只这会儿都逃了个jīng光，气的混江龙恨不得给自己一个大嘴巴子。

几十条船堵在南竿塘湾子外面，陈九派人登岸，到寨子之中，对守寨的那些海狼部众劝降，让他们立即打开寨门，出来献降，可以不杀他们，否则的话要是等他们打下寨子之后，定要把这里人杀个鸡犬不留。

过了一阵之后，去劝降的人灰溜溜的回来告诉陈九，说守在这里的海狼部众死活不肯投降，还声称要他们有本事自己去取，少在外面狂吠不已，让陈九他们没胆子就赶紧滚蛋。

陈九这个晕哟！他发现海狼的部众还真是各个都是铁嘴鸭子，嘴硬的厉害，明看着他们这么多人，这么多船堵在这里，守寨的那些海狼部众，居然愣是不肯投降，非要跟他们死磕到底。

于是陈九二话不说，下令手下们开始靠岸登岛，抬炮下船准备强攻这座大寨。

看着眼前的这座寨子，陈九的气#x不打一处来，这寨子#x起来还是他一手一砖一瓦的建起来的，可是因为当初一战失利，在这里他受尽了海狼的侮辱，不得不乖乖的把这里又拱手相送，给了海狼。

可是今天他却又要带人，来这里攻打这个寨子，想想他心里面的滋味，估计就不会好受。

不过陈九也并没有完全昏头，在下令强行夺岛之前，还是放出了十来条船在南竿塘南部海面戒备，以防又中了海狼的埋伏，从背后突然杀过来，把他堵在岛上一通猛揍。

当初海狼的两门红夷大炮的威力，到现在他还记忆犹#x，败回到双峰岛之后，他也详尽了办法，想要弄几门红夷大炮，可是近期因为官府正在跟澎湖的红毛人激战，加上北方鞑子也在闹腾的厉害，广东那边铸造的红夷大炮铸成一门，就直接交给朝廷官府一门，所以陈九虽然悬出重金，可是也根本搞不来这种大杀器。

要是他现在有几门这种红夷大炮的话，其实对付这座寨子很简单，甚至连船都不用下，直接把红夷大炮架在船上，驶入湾子里面，对准岛上的寨子一通猛轰，用不了半天工夫，就能轰塌这座寨子的寨墙，到时候轻松就可以拿下这座寨子。

可是那只是如果，陈九手头上却没有这种大杀器，故此他只能采用笨办法，派人登岛去强攻这座寨子，并且要把船上的那些杂炮抬下船一些，架在岸上方能轰到寨子的寨墙。

马臬看着众多混江龙的手下们，像蚂蚁一般在岸边蠕动着，又是抬炮，又是就地砍树打造简陋到极点的梯子，不禁有点好笑。

这会儿他寨中的人手，#x实在的并不多，所有可用之人加在一起，也不过百多人罢了，可是马臬却并不感到紧张。

因为他这百多人之中，有一个分队的战兵，这些战兵现如今已经装备了二十余杆目前据于孝天所#x，是这个世上#x厉害的火枪，也是狼穴自造出来的第一批这样的南日一式燧发枪，一杆这样的火枪，顶很多鸟铳，而且下雨的时候还能打得响，刮大风照样也能用。

有了这二十多杆犀利的家伙，马臬当然高兴了，另外为了保南竿塘大寨，于孝天还将各船上淘汰下来的一批旧炮，送到了南竿塘，#x是旧炮，其实这些炮也是旧式火炮之中挑选出来铸造精良的一些火炮，其中以百子铳为主，还有两门虎蹲炮，足足有十几门之多。

这些东西用来守这样大的寨子，可以#x是绰绰有余了，火力非常强悍，这也是马臬信心的源泉，所以刚才陈九派人过来劝降，他连正眼都没有瞧，直接就把那厮给骂了回去。

这会儿等着陈九开始登岸，马臬丝毫没有感到紧张，而是环视了一下这座寨子，这座寨子#x早确实是陈九建造的，但是在海狼接手之后，对这里的寨墙以及寨中的建筑都又重#x进行了加固和调整。

（另外今天要特别鸣谢每喀什和易哲力清二位朋友的不吝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我带病码字的动力！敬请还在看盗版的朋友们，能回头支持正版#x#x，真的花不了几个钱的！但是你们可能拯救一个产业！谢谢了！）

第八十五章攻寨

随着南竿塘被海狼控制之后，驻守在这里的海狼部众，几乎一直都在对这里的寨子和码头进行着加固和扩建，原来的寨墙仅仅是一层原木构建起来，下面用原木打入到地面以下当地脚，结构强度有限，挡箭挡人没有问题，但是挡炮弹的话，就有点不成了，现如今海狼接手这里之后，在寨墙外面，又重新筑起一道原木寨墙，两道寨墙之间留出了近一丈的距离。< - 》

在两道寨墙之间，闲来无事的时候，驻守这里的人便在岛上采砂土和碎石填充到两道寨墙之间，又将其夯实，使之渐渐的变成了一道厚实的城墙，比起以前的寨墙稳固了不止十倍。

而且在外围寨墙上面，还构建了不少的箭垛shè孔，守方人员可以躲在箭垛后面，通过shè孔直接朝着外面放箭或者放铙，而不必担心会被外面的人shè中。

另外寨子凡是拐角的地方，都设有小型的炮台，而且炮台还搭起了顶，从上面也可以遮挡落下的矢石炮弹，保护炮台内的人员不受伤害，寨子中间的位置，还建起了一座灯塔，除了夜间点亮火炬之外，还可以作为瞭望台使用，外面的一举一动，都在他们的监控之中，想要偷袭都难。

所以马泉和留守在这里的海狼部众们眼瞅着下来这么多混江龙的手下，却并不太感到紧张，只是默默的等着他们过来受死。

火枪手们早已将各自的燧发枪擦得锃亮，弹药也已经放在了手边，做好了随时装填发shè的准备。

那些刀牌手和长枪手，这会儿没事，于是找来了一捆捆的标枪抑或是弓箭，作为助战之用，等那些混江龙的手下靠近寨墙的时候，他们就可以用这些东西对付他们了，在许多地方，甚至他们还抬上来了一些燃烧瓶，必要的时候就丢下去，照样能把贴到寨墙下面的敌人烧成火鸡。

整座寨子静悄悄的，说是不紧张，但是也未必尽然，还是有些人当看到这么多敌人上岸之后，忍不住开始两股战战了起来，也有人觉得忽然间产生了强烈的尿急感，毕竟对方人数太多，如果全部下来的话，估计能有他们十倍以上之多，所以压力还是必须的，没人天生就是不怕死的战士。

陈九派出了三百余人的手下，登岸之后在寨子外面咋咋呼呼的集结起来，准备了几副简陋的木梯，又架起了几门杂炮，便再次对寨中的海狼部众们吆喝了起来。

“寨子里的人听了，你们也都瞅见了，今儿个咱们是非要拿下这儿不成

的！你们掂量掂量自己有多少斤两，能挡得住咱们吗？

再说了，这会儿你们也瞧见了，我们大当家此次带来的多少船，早已把这里围得是水泄不通了，就凭你们那于海狼，他有本事还来救你们吗？

你们在这儿守着，又能守多久？到头来迟早不是还要被咱们给拿下来吗？

识相点的，就赶紧降了吧，跟谁干不是干？过来到我们大当家手下做事，照样管酒管肉，让你们管饱！何必要在那于海狼一棵歪脖树上吊死呢？赶紧降了吧，我们大当家给你们准备了好酒好肉，出来还有女人给你们玩儿！”

混江龙的手下在寨子外面大声的吵吵着，诱惑守寨的海狼部众出来投降。

可是任凭他们喊破了喉咙，寨子里面还是静悄悄的，这次连应声的人都没有了，干脆就直接把他们视为了无物一般。

陈九等了一阵之后，发现寨子里面还是没有动静，于是等得不耐烦了，加上庞森也过来催促，赶紧拿下这座寨子，大家伙也进去喘喘气，歇息歇息！

于是他不想再拖延下去了，反正事已至此，已经没有回环的余地了，那就开打吧！

几声炮响在寨子外面响了起来，几颗炮弹立即呼啸着砸向了寨墙，咣当咣当几声过去，炮弹砸在寨墙上击得寨墙上木屑乱飞，但是让混江龙手下奇怪的是，这寨墙似乎坚固多了，几颗炮弹砸上去，居然没有能将其击穿摧毁，只不过是打断了几根原木罢了。

这时候有人眼尖，才发现原木只是寨墙的表皮，这寨墙里面居然又被海狼加筑了土石，所以他们这炮弹打上去根本用处不大。

于是这些混江龙的手下顿时大为丧气，不得不在他们的头目的威胁逼迫之下，纷纷怪叫着乱哄哄的朝着寨子涌去，一些人抬着那些临时绑扎起来的木梯，试图冲到寨墙下面，把木梯竖起来，攀上寨墙，夺取寨子。

可是他们的进攻刚刚一开始，就见到寨墙上突然间腾起了一溜的火光，这些火光有大有小，大的是用炮打出来的，小的则是火铳打出来的，火光闪过之后瞬间他们便听到了轰隆隆和砰砰砰的声响。

冲在前面的混江龙手下们突然间发出了一片惨叫之声，转眼之间便有

十多个人被打翻在了地上。

合着也该他们倒霉，他们这些混江龙的手下们，还不太明白集火齐shè的威力，目前为止还采用的是老办法，上阵的时候一窝蜂一起朝前涌，人多胆大，集中在一起他们才觉得有群胆，所以当他们开始攻寨的时候，三百多个喽啰们，都挤作一团，好像生怕人家打不住他们一般。

对付这样的集群目标，虽然南rì一式燧发枪的jīng度并不是很好，但是对付这样的目标群，要让火枪手打不中目标，还真是不太容易的事情。

所以当这帮喽啰们刚冲到寨子外面五十步左右的距离，马泉便在寨墙上下令开火，火枪手和炮手们二话不说，点火的点火，搂扳机的搂扳机，便一起朝着下面打去。

结果是跑在前面的人自然倒霉一些，当即便被放翻了十几个，一颗炮弹不偏不倚的落入到人群之中，直接便将两个家伙串成串，一起撕成了碎片。

四面飞溅的碎肉立即挂在了旁边一些人的身上，吓得一些喽啰们惊声大呼了起来，甚至有人直接就吓得掉头朝着后面逃去。

陈九也被寨子的火力吓了一大跳，赶紧定睛望去，只觉得肉疼不已，刚刚发动了一次进攻，转瞬之间就被守寨的海狼打的潮水般又退了回来，甚至于他们连寨墙的边都没有能摸到。

气的陈九破口大骂，骂手下们实在是无能，就死伤了十几个人，就被吓退了回来，实在是丢脸之极。

他气不过，也下到了岸上，亲自督战，押着这帮手下，再一次对寨子发动进攻，并且将一个吓尿裤子的喽啰一刀两段，直接斩杀在了阵前。

这一下这帮喽啰们不敢再轻敌了，东奔西走又从船上卸下不少的盾牌，让前面的人持着盾牌并排朝前推，试图以盾阵遮挡寨墙上射下的矢石铳弹，掩护他们把木梯搭在寨墙上。

看着成排推进过来的那道盾阵，寨墙上的人们多少有点紧张了起来，不过火枪手还是迅速的完成了重#x装填，把铳管从射孔探了出去，仔细的开始通过照门准星，照准了下面的目标。

随着马泉又一声令下，寨墙上顿时又响起了一连串的火铳声，寨墙上火光闪过之后，腾起了一溜的硝烟。

再看下面的混江龙手下组成的盾阵，顿时像老太婆的牙齿一般，出现了一个个的豁口。

别看于孝天主持打造的这种燧发枪射程不算太远，穿透力也不算很强，但是十五毫米口径的铅弹，重量可是在哪儿放着呢！

粒装火药满装的时候，赋予这些铅弹的动能可一点不#x，盾牌看上去很不错，可是那玩意儿挡箭的话，大概还没有什么问题，可是想要阻挡住疾飞的铅弹的话，就很成问题了。

十五毫米的铳弹打在盾牌上，可以#x是一打一个眼，不但能直接穿透薄薄的盾牌，而且铳弹还依旧携带着巨大的动能，眨眼间又打在持盾之人的身上，结果是什么，大家自然可想而知了。

惨叫声在寨子下面可谓是此起彼伏，又是十几个喽啰被打的反倒在地，死了的倒好，直接找阎王爷报到去了，一时死不了的，可就惨了，捂着伤口躺在地上是满地打滚，铳弹的动能全部传递到了他们的身体上，穿入皮肤撕裂了肌肉不#x，还连带着把下面的骨骼也打碎，即便是没有碰到铳弹的骨骼，也被肌肉传递的动能折断。

而且一旦铳弹打中人体之后，朝着四周传递过剩的动能，人体的内脏也被一起撕碎，一时间死不了的家伙们，只能躺在地上发出非人般的惨叫声，各个都如同被宰杀的猪一般，叫的要多惨有多惨。

一些混江龙的手下吓得还想朝后跑，可是扭头却看到混江龙带着一众亲信，在后面持着大刀虎视眈眈的盯着他们，回去的话，估摸着也是跟前面那个家伙一样的下场，所以这帮喽啰们只能硬着头皮，继续朝前拱去。

寨墙上的火枪手忙不迭的进行重#x装填，将燧发枪架好探出射孔之后，等候着上风的命令。

（今日特别鸣谢游龙草兄弟的打赏！今天是扒衣见君节，祝弟兄们今天好运气！嘿嘿！）

第八十六章困坐愁城

这个时代的火枪的威力挥，更多的时候是要靠着集火shè击，才能产生出比较震撼的杀伤效果，如果零星开枪的话，除了无法弥补火枪的jīng度缺陷之外，即便是打着了目标，也不会吓唬住对手，所以海狼战兵自成立起就有明文规定，在头领没有下达命令之前，任何人不得擅自开火，违者下来之后，定将严惩不贷。< - 》

故此火枪手每次开火，都必须要在上风的命令之下，才敢撙火，而且战场上重新复装完毕的时候，他们还会大声叫一声：“装填完毕！”

马臬这会儿客串了一把临时火枪手指挥官的角sè，觉得很是不错，当所有火枪手都完成复装之后，便再次挥手大叫到：“开火！”

结果是又一排火枪从寨墙上打了下去，又有近十个混江龙的手下被打翻在地。

而且寨墙上的那些火炮也没闲着，轮番对着寨子外面开炮，炮弹呼啸着落入敌群之中，打的混江龙的手下血肉四溅，残肢乱飞。

混江龙没想到这里驻守的海狼部众，居然有这么强的火力，这才两个照面，他的手下就在寨子前面陈尸几十具，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而他这边虽然也不停炮轰击寨子，可是炮弹打在寨墙上，仅多也就是把原木外层打烂几块，却基本上无法有效杀伤到寨墙上的那些躲在箭垛后面的海狼部众。

眼瞅着一排排火铳从寨墙上放下，每一次海狼部众的火枪齐shè，都要放翻几个甚至十几个同伙，没多会儿工夫，这些进攻的混江龙的手下们便又一次崩溃了，纷纷cháo水一般朝着后面逃去。

即便他们掉头逃走，海狼部众也没有放过他们，依旧朝着他们背后开火，将奔逃中的一些喽啰打翻在地，搞得那些混江龙的部下更是如同惊弓之鸟一般。

混江龙的头更大了起来……

混江龙带着船队和手下已经在南竿塘呆了整整两天时间了，这两天之中，他想尽办法，组织了不下十次攻寨的行动。

但是何奈镇守这里的海狼部众火力实在是凶悍，每一次他组织起来的进攻，都无一例外被海狼部众打退。

而这两天之中，陈九仅仅在寨子外面，就起码丢下了近二百条手下的人命，其中其实不少人并没有死，不过受了重伤之后，以陈九的救治条件，根本无法挽救他们的xìng命，所以这些伤者，即便是被抬下去，也只能放在岸边眼睁睁的瞅着他们在哀嚎声中渐渐的死去。

这样的战斗其实已经快成了一边倒的屠杀了，很多次进攻的结果，都是混江龙的手下甚至连寨墙都摸不着，就被打了回去。

而一次混江龙实在是气愤难当，派出亲信手下上阵，逼着近三百多喽啰一起冲锋，在付出了不小的代价之后，总算是冲到了寨墙下面，并且成功的把木梯搭在了寨墙上，顺着木梯开始朝着寨墙上攀爬了上去。

就在混江龙心中大喜，觉得这次攻寨有门的时候，守寨的海狼部众，忽然间朝寨墙下投掷了很多火油瓶，立即把寨墙外面点燃，燃起了熊熊大火，就连搭起的几个木梯，也被点成了火把。

结果是附在梯子上的那些喽啰们，一个个都像是被串起来烧烤的蚂蚱一般，浑身冒火跌了下去，转眼之间便被活活烧死在了寨墙下面。

最后只有几个凶悍的混江龙的手下成功突上了寨墙，可是也只是昙花一现的工夫，就被守寨的海狼部众宰杀一空，剁掉了他们的脑袋挂在了寨墙上，成了海狼炫耀的战利品。

守寨的海狼部众是越战越勇，两天下来胆小怕事的胆子也练了出来，不再害怕了，当看到混江龙的人不敢进攻的时候，他们甚至于成排的爬上垛墙，站在箭垛上面，一起解开裤腰带，掏出水枪，对着寨墙下面撒尿，同时还大声的嘲笑混江龙和他的手下，挑逗他们让他们继续前来送死。

两天下来之后，混江龙和他的手下是越战越挫，到了第三天的时候，混江龙现，他已经无法组织起来新的攻势了，他刚一提出要再派人攻寨，手下就一个个都露出了惊恐的神sè，拼命的低头朝后缩，生怕被混江龙点到他们的头上，派他们去送死。

混江龙也感觉到了自己这边士气已经跌到了裤裆里面，这时候再继续派人去攻寨，已经无法起到任何效果，只是白白让手下送命罢了，所以只能哀叹一声，下令暂时休兵，把寨子围困起来，采取围困的方法，逼着岛上海狼部众们弹尽粮绝自行崩溃。

作为海盗，他们别看在海上很是嚣张，但是职业的区别，让他们在陆地上的战斗力，特别是攻坚能力却很差，一般情况下他们都不会选择去攻打一些坚固的村寨，就是怕付出太大的代价。

而这次他们来攻打南竿塘，也是陈九过于轻敌了一些，觉得南竿塘寨子不大，而且他手下众多，拿下它应该不成什么问题，故此才会带人跑来这里大举攻寨。

可是他忽视了自己攻坚的能力，干这个和技术活，需要一整套的有效计划和器械帮助，才能有效的进行，他们恰恰缺乏的是这种技术，所以在这里撞了个头破血流。

于是混江龙只得放弃了这种强攻的办法，转而采取围困这里，就连前来帮拳助战的那几股同行，这次当看到混江龙仅仅是攻打这座海狼的寨子，就付出了这么惨重的代价之后，一个个也都被吓到了。

庞森等人，当看到海狼部众，仅仅是镇守这里的这些人，就居然有这么强的战斗力，不由得心中都暗自有点打鼓，觉得这次来这里的事情恐怕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开始的时候他们还在旁边围观，嘲笑混江龙手下们无能。

可是几次进攻被打退下来之后，他们也意识到，其实换做他们去干这件事，不见得比混江龙干的要好到哪儿去，甚至于可能比混江龙干的还要惨，所以接下来他们都变成了哑巴，不敢再在旁边嘲笑混江龙了。

他们也怕混江龙被逼急了，掉头逼着他们去帮忙攻寨，他们来帮拳主要目的是来捡便宜的，可不是来啃硬骨头的，这种脏活，还是让混江龙的人干比较好一些。

可是他们围困的办法也并未有什么h是五◆了几次试探性的攻寨行动，可是寨中的海狼部众们，却好像跟没事人一般，依旧是斗志昂扬，火力凶猛，把混江龙组织的几次进攻，都打了个落花流水，以失利而告终。

这下混江龙可真就犯难了，他带来了一千大几百号子人手，几十条船，天天在这里耗着，每天光是吃下1要一千多斤，还有饮用水，#x是数量巨大，七八天下来，他在这里寸步难行，这样的消耗他根本承受不起。

随船他这次带来了不#x;可是却也仅仅能满足他们几天的需要，到了第六天的时候，他们船上携◆#x要见底了。

混江龙实#x;还要围#x;还要解决手下#x;吃饭的问题，他不得已之下，只得让一些船，利用船上携带的一些渔具，就近在附近海上打渔，贴补一下他们日渐不足的粮食。

同时他不得不派出一些手下，驾船返#x;运一些粮食，同时派出一些手下，分散开就近到闽江口一带的岸上的渔村之中抢粮，来解决他们的吃饭问题。

但是这么一来，他的被逐步分散，到了第八天的时候，他留在南竿塘的船◆只剩下了三十条左右，人手也只剩下一千余人，三分之一的船只和人手，都被他派去找粮食去了。

反倒是寨子里面的海狼部众们，日子却过得并不难受，他们提前已经在寨中储备了足够他们吃一个月的食◆之中而且还有不少的咸鱼咸肉，甚至于地下挖的#x#x;还储存了一些大冰块，和一些?果蔬菜。

而且寨中还挖了一口水井，地下还开挖了一条暗沟，用竹管q上的一个暗泉水源接通，直接引入到寨中，供寨子里面的人使用，所以他们呆在#x;不但安全，日子还过的很舒坦，根本不用担心会有断粮的危险。

夏天的气温很高，海面上时常还会下大雨，几天之中，还刮了一次台风，呆在外面的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包括前来帮拳的那些#x;在这样的天气之下，除了要忍受高温的烘烤之外，还要承受天降大雨，日子过的可以#x是苦不堪言。

混江龙觉得守寨的海狼部众火器太过厉害，所以趁着下大雨的g了一次进攻，他认为他之所以攻不下寨子，就是吃亏在了守方火器犀利的方面，现在下大雨了，他们的火器也该用不成了吧。

于是他再次督阵，派了二百多人冒雨朝着寨子发动了进攻，可是没想到，等候他们的却又是一通劈头盖脸的痛揍，即便是下着大雨，守寨的海狼部众，却似乎根本不#x;火器照样可以打得响。

结果本来兴冲冲以为不会再挨火铳的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们，劈头盖脸挨了一通猛揍之后，一个个滚的跟泥猴一般，哭爹喊娘的就逃了回去，除了又在寨子外面的雨地里丢下了十几具尸体之外，一点便宜都没有能捞到。

陈九想到的事情，其实海狼们也早就想到了，在扩修寨墙的o给一些炮位上搭建了可以遮风挡雨的屋顶，炮可以放在这样的炮室之中从容装#x;不会受到雨势的影响。

而且陈九来了之◆让人在箭垛后面，每隔一段距离，都搭了个#x#x;的席棚，刚好容下一个火枪手站在下面，可以从容不迫的在雨中，继续装填发射。

陈九打的#x算盘，根本都在海狼的预料之中，所以他想要趁着大雨的时候，攻克这座寨子的企图，自然而然的也以失败而告终。

陈九的心越来越沉了下去，这次他悍然南下，试图再跟海狼来一次决一死战，可是却开局不利，到这里了八天时间，海狼的船队连头都没有冒一下，甚至连一条船都没有来南竿塘探探消息，可是即便◆的南竿塘寨子，却

成了他挥之不去的噩梦，令他在这里困坐愁城。

（今天我宝贝女儿终于满百天了，昨天我一天没有低烧，可惜的是宝宝却不舒服了！今天还要带宝宝去看病，真是心疼！另外感谢游龙草兄弟昨日的b
一直以来的支持！我和宝宝一旦病愈马上恢复#x#x速度！实在抱歉了！）

第八十七章直取老巢

这可谓是开局不利呀！但是这还不是他最担心的，他最担心的还是于孝天这厮这会儿在干什么，他可以肯定姓于的已经知道了他来攻打南竿塘的消息，所以这些天来，他rì夜夜夜都在等着于孝天带着他的船队到来，跟他决一死战。 < - 》

可是他等来等去的结果却是于孝天和他的手下，仿佛把这个南竿塘给遗忘了一般，迟迟不出现在南竿塘附近试图来救援南竿塘被围困的这些手下。

这让陈九非常担心，根本无法猜测出于孝天这厮又在打什么算盘，也让他时刻都要对此保持紧张状态，只能集结力量在南竿塘这里干耗下去。

到了第六天的时候，陈九已经感觉事情恐怕不太妙了，于海狼说什么都不可能放着南竿塘这些弟兄不管不顾，他之所以不来，肯定是又在什么地方给他挖了大坑，等着他跳了，这个坑到底是什么，他怎么都猜不出来。

于是第六天的时候，他派出手下去南rì岛附近，打探一下海狼的主力的消息，看看海狼的主力到底在什么地方，在做什么事情。

到了第八天的时候，他终于得到了一个消息，不过这个消息对他来说，实在是堪称惊天霹雳。

从双峰岛跑来了一条他手下的小船，急急慌慌的跑到了南竿塘，找到了陈九，一见到陈九就大叫到：“大当家！大事不好了！海狼数十条船杀到了咱们双峰岛，有七八百海狼部众，正在猛攻咱们双峰岛大寨！求大当家赶紧回去，晚了的话，咱们大寨就完了！”

陈九当听清这个手下的话之后，当即就觉得眼前一黑，一个趔趄就仰面朝天倒了下去，幸好被人从后面架住，这才没有让他直挺挺的倒在地上。

陈九眼前一阵阵的发黑，心里面这会儿把于孝天八辈子祖宗都给问候了一遍，现在他算是想明白了，为什么这些天海狼的船队迟迟不出现在南竿塘，来救援他这里被围困的弟兄，原来这厮根本就是以南竿塘大寨为诱饵，让他们先来这里攻打南竿塘，让南竿塘守部死死的把他们拖在这里。

然后他便率领海狼部众，绕过这里，偷偷摸摸的跑到了双峰岛，也就是混江龙的老巢，去抄他混江龙的后路去了。

混江龙一听就晕了，不带这么办事的，哪儿有这样坑爹的呀！放着正面决一死战不做，却去抄人家的老窝，姓于的也实在是太过yīn损了吧！

当听闻这个消息之后，陈九好一阵子才算是缓过劲，屁都没放一个，立即就点齐了手下，立即扬帆起锚，离开了南竿塘，朝着他的老巢赶了回去。

这一路上陈九都惶惶如丧家之犬一般，不知道自己的老窝这会儿状况如何了，到底被海狼击破了没有，要知道他经营双峰岛，已经好多个年头了，当初他从只是一个大海贼出身，手下只有一条船，干到现在，双峰岛寨子里面，存放了他多年的积蓄，如果双峰岛完了的话，那么他就等于又差不多被打回原形了，这些年的积累，就全部都付之东流了。

所以陈九这一路上只感觉想要吐血，不停的问候着于孝天的亲人，不停的下令催促手下们加快速度朝回赶。

而他们在离开南竿塘的时候，南竿塘大寨之中的那些海狼部众们，又一次集体爬到垛墙上，一起对他们撒尿，疯狂的对他们嘲笑着，一副得意的不能行的架势。

这样的情况让混江龙和他的手下，更是士气大衰，加之他们知道了老窝这会儿出事了，更是一个个都心慌的要死。

就连跟着他跑来帮拳的庞森等人，也都感觉这次事情不妙，他们没想到这海狼居然如此yin险狡诈，居然能干出这样偷天换日的事情。

他们虽然还是跟着混江龙走，可是这会儿包括庞森在内的几个同行，都已经各自开始打起了小算盘。

他们这些海贼，实力都不是很强，像庞森这样的人，实力算是稍强一些的，但是他手下也不过只有四五条船，二三百号人手，之所以受邀来给混江龙帮拳，是因为他们也惹不起混江龙，怕惹怒了陈九之后，陈九先拿他们发难。

另外他们来给陈九帮拳，也是看中了陈九目前看起来实力很强，似乎胜算颇大，给陈九帮拳的话，陈九还许给他们了不少好处，所以过来帮拳是有便宜占的，瞅便宜不占，那是傻子，不占白不占嘛！

可是现在他们发现，事情没有他们想的那么简单，海狼没他们想的那么好对付，一个小小的南竿塘寨子，就让陈九狗咬刺猬无从下口，还碰的头破血流折戟沉沙，现如今又惊闻陈九的老巢都被海狼给偷袭了，那么这说明什么？

庞森等人自然心里有自己的小算盘，可以轻松算明白这笔账。

如果这样的话，那么说明海狼恐怕不好对付，陈九搞不好不是海狼的对手，如果陈九不是海狼的对手的话，那么他们还跟着陈九跑，也就成了傻

子。

海狼收拾了陈九之后，肯定不会放过他们这些给陈九打下手的家伙，到时候一怒之下迁怒于他们，挥师扫平他们，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

所以庞森在回程的路上，就暗自打定了主意，到时候看情况再说，假如陈九不是海狼的对手的话，那么他落井下石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嘛！

陈九可不知道这会儿跟着他的这些同行心里面打的是什么小九九，只顾着心急如焚的带着手下亡命般的朝双峰岛赶路，想要争取在海狼没有攻下他寨子之前，赶回去救下自己的老窝。

可是陈九心急慌忙的朝回赶，却发现自己手下的船只有点问题，他麾下的船只船型不同，速度自然不太一样，有的船#x一些，有的船走的要慢一些，都加紧赶路的话，一些船就会掉队。

可是他又不肯停下来慢慢走，等那些船速慢的船只，于是只得下令让速度慢的船只，在后面随后赶来，他先率领#x的船只，赶回到刀岛驰援。

这个时候他发现庞森等同行们，一个个船速都忽然间慢了下来，根本不肯跟着他加#x速度跑回刀岛驰援。

陈九就感觉到庞森等人，这会儿恐怕是心底已经不怎么纯洁了，可是事到如今，他也拿他们没有办法，只得让庞森等人缀在后面，随后赶到刀岛。

所以等陈九带着跑得#x的手下，赶回到刀岛的时候，一起出发前往南竿塘的五十多条船，这个时候已经仅剩下了刚刚好二十条船，而且全部都是他的手下，连一个帮拳的都没有了。

陈九意识到问题很严重，可是却也没有#x好的办法，只能祈祷庞森和自己那些掉队的手下们，别忘了江湖义气，能尽#x赶过来给他帮忙。

在距离刀岛还有很远一段路的时候，陈九和他的手下们就已经看到了刀岛上冒出的滚滚浓烟了。

当看到这冲天而起的浓烟的时候，陈九的心都彻底要凉了，因为他很清楚，能冒出这么大的烟，不是几堆篝火就能办到的，这起码是很多屋舍被点燃了之后，才能出现的场景，而这么多屋舍被点燃起来，那么#x明了什么呢？

陈九喉咙有点腥味，忽然间有一种想要吐血的感觉，头晕目眩了起来，不得不伸手扶住了船舷，强自稳住了心神。

“姓于的，我陈九跟你不共戴天！今天有你没我，有我没你！击鼓传令，再#x一点！”

（不废话，今天两#x！另外特别鸣谢stdx、易哲力清二位朋友的打赏，前两天忘了件事情，现在上架了，该求月票了，哪位弟兄手中有月票的话，烦劳高抬贵手，投给我吧！多谢多谢了！）

第八十八章线线形阵列

当陈九率领手下赶回双峰岛的时候，双峰岛上并未看到太多的火，冒出的浓烟只是一些被烧毁的房屋残垣断壁，还在继续冒着烟。

这里刚刚下了一场雨，将大多数燃烧着的屋舍已经浇灭，只剩下了东倒西歪的木头，还在冒着浓烟。

于孝天心满意足的回到了他的座船上，一声令下扬帆，驶离了双峰岛，而双峰岛的大寨这个时候，已经不成样子了。

二十余条海狼的船只，组成了一列纵阵，在海面上划过了一道弧形，迎住了驶来的混江龙的船队。

双方这个时候已经没有什么好继续谈的事情了，仇人相见分外眼红，所有人都死死的盯住了自己的对手，开始在船上忙活了起来。

一门门火炮被装填完毕，推到了船舷的炮门旁边，引火用的火把被点燃了起来，成捆的火箭也被摆放在了船舷旁边，一张张弓弩，一支支火铳，都被擎在了双方水手的手中，只待接近之后，就将这些东西抛洒向对方。

陈九的双眼通红，嘴唇死死的抿着，两只眼睛直勾勾的盯着迎面而来的那支海狼的船队，这会儿可以说是万念俱灰，他已经大致猜到了他老窝的情况了。

这时候岛上已经没有什么人影，只有那些残垣断壁还在冒着浓烟，岛上是一片死寂，不知道那些留在寨中的人们的死活情况。

但是他知道他的老窝已经完了，他这些年来所有在寨中的积累也都完了，眼下他只剩下了身边这些跟着他的手下和船只，而且对面就是导致他成为眼下这种窘境的罪魁祸首。

他伸手抓住了腰间的那柄跟随他多年的jīng钢腰刀，按住了绷簧，咔哒一声，刀身从刀鞘之中弹出了寸许，然后抓住刀柄，缓缓的抽了出来。

“弟兄们！今rì不是我死，就是他姓于的亡！跟我杀！杀光他们！”陈九忽然间爆发出了一声厉吼，将手中钢刀高高的举过了头顶，奋力的朝着对面驶来的海狼的船队虚劈了下去。

混江龙手下们也都跟着狂吼了起来，虽然他们回来的路上士气低迷，各个都心急如焚，可是事到如今当看到他们的老巢已经被海狼付之一炬之后，这样的场景激起了他们心中最后的一丝余勇。

喊杀声响彻了整个双峰岛以东海面，两支船队像是两群嗜血的鲨鱼一般，朝着对方拼命的冲撞了过去。

“传我命令，纵队前进，保持和他们二百步距离，从他们船阵右舷通过！不得让他们靠近上来！各船船长可选择目标ziyóu开火！”于孝天站在他海狼号的船艙楼上，披挂上了一件被涂成了鲜红sè，做工十分jīng致的双层皮甲，外层皮甲是用上好的生牛皮制成，内层皮甲则是用经过柔化的鲸鱼皮，这么一来皮甲不但很厚实，而且穿着也会舒服一些，只是这天气穿上这套行头，还真是有点太热了。

于孝天一边擦了擦额头的汗水，一边开始下达命令。

海狼号在船队的居中位置，上斗挂起了令旗的同时，也开始奋力挥动手中的小旗，将于孝天的命令，以旗语的方式传达了下去。

船队领头的是王宏的座船，得令之后稍稍调整了一下航向，其余的船只则都紧随其后，调整了航向，缭手调整船帆，使得他们的座船吃足了侧风，开始加速朝着混江龙的船队驶去。

一门门仿六磅炮被纷纷推到了船舷一侧的炮门旁边，炮口指向了他们船只的右侧，做好了随时发shè的准备。

现如今海狼的船上，虽然并未达到全部换装所有旧炮的程度，但是主力战船上，却都装备上了两到三门六磅炮，其余低等战船，则至少装备了一门仿六磅炮。

而于孝天的座船上，则在船头和船尾部分，加强了船体结构之后，各自装上了一门新铸成的十二磅炮。

这两门炮是炮作赶工新铸造出来的，刚刚铸成，试炮之后，就被于孝天立即装在了他的座船上，这次攻打双峰寨的时候，这两门炮发挥了很大的作用，在靠近岸边的地方，直接炮击双峰寨，成功的击碎了双峰寨的寨墙，使得他的手下得以攻入了寨中，最终将寨子给拿了下来。

所以这两门炮今天可以说是专门给陈九准备的送葬的礼炮，他今天要让陈九知道知道，什么才叫炮，从此之后在这一带立威，让周边的宵小之辈以后都绕着他海狼走，省的整天没事给他找不清的麻烦。

现在他可是急着去鸡笼湾和淡水河，却为了搞钱这件事，不得不在这里跟陈九周旋，为此于孝天可以说心急如焚，却不得成行，所以于孝天对陈九同样也非常痛恨，恨不得赶紧一手捏死这只蟑螂，赶紧忙他的正事去。

眼瞅着就要到六月了，澎湖那边现在传回的消息一经表明，大明官府这边已经占据了全面的优势，荷兰人退到大员已经就在眼前，如果他还不赶快点的话，弄不好台湾这盘菜，就没他的份了！

今天也是他第一次检验自己的纵列战术，虽然他的船不是西式的战船，可是现在他有了仿六磅炮和这种仿十二磅炮，也已经可以尝试这种线形阵列的威力了。

所以他才会在得知混江龙跑回来之后，带着手下们在海上拉出了这个阵势。

而混江龙还是采用的老办法，把他的船队集中在一起，意图攥起拳头，一举将海狼们给打翻在地。

好处坏处不用说了，总之混江龙的这种战术，已经可以说是过时了，他根本没法发挥出他手下船上的火力，只有被动挨揍的份。

对于这一点，于孝天有着充分的把握，故此他也信心十足，丝毫不怵扑过来的这些混江龙的船只。

两支船队终于接近到了三百米左右，海狼的线形阵列，一字拉开直切混江龙船队的右侧，但是却没有直插入混江龙的船队，和他们进行混战。

当王宏作为引导船驶抵混江龙船队右侧的一瞬间，令船上的炮手微调炮口，将炮击的目标锁定在了最接近他位置的一条混江龙手下的船上，同时大吼一声：“开炮！”

王宏的船是分船队帅船，所以装备也自然要比一般的船好一些，他的船上全部换装了三门六磅炮，炮口都指向了右舷，双方的距离大概二百米左右，正好是六磅炮发扬火力最佳的距离，当然如果能再近一些，威力和jīng度也肯定会再高一些的，不过二百米对这种长身管六磅炮来说，却还是已经jīng度可以得到相当的保证了。

三门炮从船头到船尾依次点火，只听得“轰轰轰”三声剧烈的炮响，眨巴眼的工夫，再看距离他们最近的那条混江龙手下的船上，便被结结实实的砸出了三个大窟窿，打的那条船上木屑乱飞，引发了一片惊呼之声。

而王宏率先开火之后，他的船只继续保持前行，船上炮手赶紧开始对火炮进行清膛复装，这些炮手每天没事，要做的事情就是反反复复的cāo作这些火炮，进行装填训练和瞄准训练，现如今重新装填对他们来说，已经是熟的不能再熟了，几个人相互配合，当一件工具刚刚抽出炮膛之后，另一件工具便已经填入到了炮膛之中。

清膛的程序刚刚完成，有人就已经把药包填入到了炮口，进而有人飞快的便将药包送入到了炮膛底部，将炮弹也填入了炮膛之中，稍微捣实一下，炮尾已经有人从火门处捅破了药包，将引药倒入了火门。

火炮接下来就被炮手们飞快的拉动固定在船舷处的绳索，牵引着小四轮

的炮车，将其拉到了船舷的炮门处，稍微调整一下，就做好了瞄准准备，可以再次击发了。

这些人进行复装的速度可以说是让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感觉像是飞的一般，看着都让人觉得很享受，仅仅不到半分钟的时间，他们便完成了复装，将火炮做好了再次发shè的准备。

接着他们就又盯上了下一条船，随着王宏的一声令下，再一次开始发炮.....

所有海狼的船只都鱼贯跟在王宏的座船后面，每一条船当进入到发shè阵位之后，都立即瞄准距离他们最近的混江龙的船只开始发炮。

虽然有些船上只有一门六磅炮，可是奈何他们的船多，二十条船鱼贯从混江龙船队的右侧经过的时候，都会立即开始发炮猛轰敌方。

这一下可苦了混江龙和他的手下了，他们这是第一次品味到海狼的这种新式战法还有他们新式的火炮。

当一个照面过去，最接近海狼的那几条船就都挨了海狼的炮击，而且这种炮击还是不间断的，每条船刚刚驶过，下一条船就又进入了阵位，开始接着炮击。

所以这些混江龙的船上的喽罗们，根本就没有任何机会进行反击，只感觉到海狼的炮弹像是下雨一般的，朝着他们泼洒了过去。

（第二章到，继续求月票，求订阅！多谢弟兄们！）

第八十九章十砍瓜切菜

两百米的距离虽然不远，但是却超出了混江龙船队之中所拥有的那些杂炮的有效shè程，虽然他们也迫于无奈，进行了一番还击，但是何奈炮不行，打出的炮弹也没准，shè程更是有限，这样的还击，根本就如同给海狼们隔靴搔痒一般。

反观混江龙的船队，仅仅一刻钟不到，右侧的几条船便被海狼的船队打了个七零八落，几条船都遭受到了毁灭xìng的打击，船体被打的千疮百孔，船舷也被打塌了下去，甚至于有的船桅都被打断，连着船帆一下倾倒在了海中。

混江龙本来还想跟海狼放手一搏，可是没想到人家的边还没有摸到，他就被打了个满地找牙，这一下他更蒙了，他没想到的是短短大半年的工夫，这于海狼实力发展的如此迅速，不光光他在磨刀霍霍，这海狼同样也在磨刀霍霍，不知从什么地方，搞来了这么多犀利“红夷大炮”

这仗真是没法打了，他手里面的这些破炮，要去跟人家那么多红夷大炮硬干，根本就是在找死嘛！他还第一次见到有人使用这样的战法，一字拉开轮流发火，打的他几乎毫无还手之力。

混江龙这个时候明白了，他和海狼的差距实在是太大了，人家这根本就是在故意给他机会，让他先动手，然后再把他朝死里整，他从头至尾，都在人家的算计之中。

先是引诱他率部去打南竿塘，接着让南竿塘的守部拖住他们，又率部偷袭他的老巢，干掉了他的老巢之后，又在这里以逸待劳，等着他跑回来仓促应战，现如今又用出了这样的战术和犀利的大炮，对他猛轰。

混江龙知道自己这次恐怕是要真的完了，可是难道他就这么完了吗？混江龙又觉得有点不甘心，明知打不赢了，他也不再想着跟人家玩儿命了，玩儿命也是需要条件的，现在他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不是在跟人玩儿命，而是把命交给人家玩儿了。

所以陈九一咬牙，赶紧下令向左转向，脱离这群可怕的海狼，哪怕是跑到天涯海角，再也不回来都成，只要让他远离这个灾星一般的海狼就行，他彻底被海狼打服了，这会儿连一点再继续抗争下去的想法都没有了，他只想赶紧跑，跑的越远越好！

可是他想跑却不是容易的事情，海狼的船队刚刚和他交错而过，马上便开始调帆转舵，绕了个圈子再次调转了船头，朝着他追了过来，依旧是保持着线形阵列，朝着陈九的船队又一次切了过来。

双方就在双峰岛的东部洋面上展开了一场追击战，混江龙这会儿手下也都慌了神了，他们最后鼓起的余勇，在刚才一个照面之中，也被海狼给打没了，剩下的只有无限的恐惧了，连陈九都不再做拼命的想法了，他们还折腾个屁呀！

这些混江龙的手下们这会儿像是一群没头苍蝇一般，开始在海面上乱窜了起来，可是他们越是这样，就越没有一点自保之力。

海狼的船队也开始散开，几条船为一组，盯住一些开始逃散的混江龙手下的船只，开始了穷追猛打，打的这帮家伙是没有一点还手之力，其中一些家伙的船很快便被打坏，迫使他们不得不纷纷弃船跳海逃生。

一些船只见势不妙，干脆自行落帆不再做逃走之想，干脆直接选择了投降保命，马上就有海狼的船只靠上去，将他们的人赶入到一个船舱之中，咣当一下关上了舱门，用大铁钉封住了舱门，然后让他们先自行在海面上飘荡。

这个时候远处又出现了一片帆影，大概又有二十余条船出现在了南面的海平面上，海狼的船队发出jǐng讯之后，于孝天的海狼号帅船上立即打出了全队集合的旗令。

所有正在追击混江龙的船长都立即奉命放弃追击，开始朝着海狼号驶去，再一次迅速的在海面上集结了起来，朝着来的这只船队迎了过去。

庞森远远的看着海面上发生的这一幕，不觉间手脚都感到冰凉了下来，背后出了一背的冷汗。

他和几个同行，故意放慢了速度，晚于陈九回来了一步，就是想先看看风头再说，但是当他看到海上出现的这一幕之后，还是被彻底震惊了，他本以为陈九虽然这次情况有些不妙，但是以陈九的实力，也不至于被海狼打的很惨，起码跟海狼拼个两败俱伤也是有点可能的。

可是当他带着手下，出现在战场边缘的时候，却意外的发现事情根本不是他想的那样，陈九带回来的船队，根本就不是海狼的对手，当他出现在战场边缘的时候，陈九的船队已经被海狼的船队砍瓜切菜杀鸡屠狗一般的打了个七零八落。

远远的海面上炮声隆隆，高悬着海狼旗的海狼船只，像是饿虎一般，在海面上到处追杀那些混江龙的船只，不多会儿工夫，他就看到有三四条混江龙的船，被人家海狼的船打成了筛子，缓缓的沉没了下去。

另有一些陈九的手下，干脆就落下了船帆，宣告了他们的投降，成为了

海狼的俘虏。

这仗怎么打成了这样呢？双方的船只数量看上去并不悬殊，可是为何陈九败的这么快，这么惨呢？

庞森有点想不明白，可是想不明白的同时，他也发现海狼的船只又开始集结了起来，不多会儿的工夫，就重新集结成了一支呈线形队形的船队，开始调转航向，朝着他们冲了过来。

而他们这伙船队之中，有些船只只是陈九的手下，当看到他们老大陈九被打成了这般德行时，早就吓麻了爪子，哪儿还敢跟海狼正面为敌呀！

于是这些陈九的手下，这会儿也顾不得那么多了，更何况陈九急着回援双峰岛，根本没有来得及交代，让谁来带队负责指挥他们，这会儿他们眼瞅着陈九都被打成了这德行，于是立即作鸟兽散，纷纷脱离船队，掉头就跑。

抛下了庞森和跑来给陈九帮拳的这帮家伙，一个个面面相觑，不知道该如何是好，眼瞅着海狼的船队就这么朝着他们杀奔了过来，庞森不由得也慌了神。

庞森赶紧带着手下，在船上扯开了嗓子大叫道：“不要打！我们不是陈九的手下！不要打！莫要误会！……”

庞森带着手下这么一嚷嚷，其它船上那些同行们也都回过神来，现在狗屁的给陈九帮拳，那都是尼玛的浮云，现如今陈九都生死不明，他们还给谁帮拳呀！先顾住自己的小命再说吧！

所以十几条船上的海贼们都扯开了嗓子，狂叫了起来，甚至连炮口都不敢抬起来，生怕被海狼误会了，劈头盖脸也把他們一通胖揍。

海狼的船队驶近他们之后，渐渐的听到了他们的喊声，虽然海面上听不真切，但是也看出来这十几条船并没有做出威胁的举动，于是海狼的船队这才放慢了速度，一条哨船飞快的冲出船队，朝着庞森这伙人冲了过去。

当这条充当哨船的鸟船冲到了庞森一帮人的近前之后，大致听明白了他们在嚷嚷什么，于是这条鸟船上的船长立即抄起喇叭对他们叫道：“都闭嘴！我乃是海狼的海狐号船的船长韩显！我们知道你们的身份，庞当家何在？请出来答话！”

这个韩显现在态度之嚣张，如果换做是别的地方的话，庞森这伙人早就勃然大怒，估计抄家伙就要上去教训教训这家伙了。

可是今天在他的背后，却有二十几条海狼的船给他撑腰，而且刚刚海面

上发生的那一幕，还都历历在目，换做谁这会儿都会这么嚣张，所以庞森一伙人居然没有感到受到了侮辱，相反乖乖的都闭上了嘴巴，生怕惹毛了对方。

而庞森赶紧跑到船舷处隔着海面对这个海狐号船长抱拳陪着笑脸叫道：“在下庞森，今天都是误会，我等并无要和于当家为敌的想法，还望于当家莫怪！”

韩显看了看庞森，嘴角耷拉着，一副鄙视的神sè，把手一挥道：“废话少说！庞当家，你们给陈九来帮忙的事情别以为我们不知道，陈九邀你等一起来对付我们海狼，这事儿大家伙心知肚明，你也休要狡辩！

现如今陈九是什么下场，你们也都睁着眼看着呢！要是你们还想要和我们作对的话，那么我们乐意奉陪！

但是我们大当家说了，冤家宜解不宜结，我们姑且念在你们尚没有做出太出格的事情，只要你们以后不给我们找麻烦，这件事今天可以算了！

但是你们给陈九帮忙来对付我们，这笔账要先给你们记下！要是你们从今以后想要交好我们海狼，我们大当家愿意给你们一个机会！

现如今陈九和其部下已经作鸟兽散，你们也都看到了，现如今福宁这边的海面，从今以后我们海狼接管了，你们以后休要来此惹是生非！

另外你们也要拿出点诚意，今天给你们两条路选，要么跟我们海狼为敌，我们放手打一场分个高下！要么于我们为友，从此这件事就此揭过，你们自己选吧！”

这个韩显抄着大喇叭一副不可一世的架势，对着庞森一伙人大声说道。

（额滴神呀！法号星空兄弟居然又给了这么重的打赏，实在是让我感激不尽！在此只能说声谢谢了！另外还要感谢南玻王兄弟的打赏！多谢多谢！）

第九十章十见风使舵

庞森的冷汗都留下来了，这个时候忽然间，本来已经停止开炮的海狼的船队，冷不丁突然间又响起了一连串的炮声。

只见本来已经沉寂了下来的海狼船队，突然之间从第一条船，到最后一条船，依次又接连喷出了一团团的火焰和硝烟，从前至后开炮，足足连发了几十炮，天空中过了一会儿便传来了滚滚的炮声和炮弹划破空气时候的呼啸声。

这一下惊得庞森等人都猛的一哆嗦，许多人忍不住赶紧就蹲了下去，甚至有人直接抱住头便趴在了甲板上，个别胆小的甚至当场裤裆就湿了，即便是胆子大的一些人，表现最好的也忍不住缩了缩脖子，纷纷赶紧朝着海狼的船队望去。

定睛观看了一下之后，他们才发现海狼这一通炮，并不是对他们打的，而是有一条混江龙的船，不只因为什么缘故，忽然间掉头朝着海狼的船队驶了过来，好死不死的刚好进入到了海狼船队的最佳shè击范围。

于孝天这也是故意给庞森这伙人难看，当即下令给庞森等人再来一个敲山震虎，算是给他们一个最后的jǐng告，于是当即下令船队之中各船集火对这条误闯到他们面前的混江龙手下的船只来了一轮齐shè。

虽说六磅炮威力有限，想要真正当场摧毁一条船，并不是太容易的事情，但是这条船怎么也架不住这样的炮击，几十发炮弹之中，虽然只有三分之一左右的炮弹准确的集中了这条倒霉到极点的船，其余的炮弹也都基本上落在了这条船的附近，激起了一团团的浪花，打的这条船周围的海水如同开锅了一般，剧烈的翻滚了起来。

再看这条倒霉的船，被这轮集火齐shè，当场就被海狼打的是四分五裂，只在海上挣扎了几下，船尾一大段船体就和船只分了家，眨巴眼的工夫，就来了个底朝天，翻扣在了海面上，船上侥幸没死的那些混江龙的手下们，一个个都下饺子般的掉入了海水之中，惊恐的狂呼大叫了起来。

庞森只觉得后背即便是在这么热的天，也冷飕飕的，通体上下都出了一身透汗，腿肚子都有点转筋。

他这伙人这会儿知道为何刚才陈九败的那么快，那么惨了，海狼的炮火实在是太过犀利了一些，甚至不用靠着斗船力，单是用他们船上的大炮，就能一下将一条船撕成碎片。

他们也算是多少有点见识的人，不少人立即看出来海狼船上用的这些大

炮，不像是他们常见的那些破烂货，而更像是一sè齐的红夷大炮，难怪他们的炮火如此猛烈凶悍，如果刚才这轮炮不是打的那条倒霉到家的船的话，是对着他们开火的话，他们不敢想这会儿他们是什么下场。

庞森的脸上接连变sè了几番，露出了一副比哭还难看的笑脸，赶紧点头哈腰的再次抱拳，对对面很近的那条海狐号的船叫道：“多有得罪，多有得罪！是我等的不对！可是这次这件事，我们也是受了陈九那厮的蛊惑，才干出了这等蠢事！”

还望于当家大人大量，莫要于我等计较！既然于当家给咱们机会，咱们岂能还犯糊涂？从今以后我等都愿以于大当家马头是瞻！从此之后再也不会于于大当家为敌！以后只要于大当家有事需要我等帮忙的，尽管吩咐便是，我等定会尽心竭力替于大当家办好！”

庞森这么说，跟着他一起来的几个同行，也都点头哈腰的连连称是，因为他们现在也都明白了一件事，他们这次来给陈九帮忙，可以说都在人家海狼的眼睛里盯着呢，想不承认都不行，只要他们稍有不从的想法，估摸着以海狼的实力，下一个倒霉的就是他们，连陈九都被海狼打的这么惨，他们更是白给，人家捏死他们，就像是捏死一只蚂蚁一般，除非他们不想再在海上混了，否则的话他们就不能得罪这个迅速崛起的于海狼。

韩显听罢了庞森的话之后，满意的点了点头道：“好吧！庞当家，还有诸位当家的，你们还算是识相！既然如此，我们大当家也说过了，就不同你们一般见识了！”

但是你们想和我们大当家交好也成，起码要拿出一点诚意吧！我们大当家说了，陈九现在已经成为丧家之犬，你们任何人都不得收留他，否则的话就是与我们海狼为敌！一旦要是陈九投奔你们的话，希望你们能想明白利害！最好还是将其拿下，送交给我们大当家为好，我们大当家定会重谢诸位！

另外我们大当家还想请你们帮个小忙！不知道诸位可愿意给我们帮忙吗？”网不跳字。

庞森一听，赶紧用力拍着胸脯叫道：“那是当然，那是当然！陈九这厮这次挑拨我们和于大当家的关系，真是该死之极！别让我庞森见到了他，只要我庞森见到他，定要将他拿下，给于大当家送过来！于大当家有事要我等办，只管吩咐便是了！何必这么客气！只要我等办得到的，一定替于当家办好便是！”

“那好！现如今陈九的手下已经星散，这些人留在这福宁一带，也是祸害，我们大当家这次过来，接管福宁海面，不想有这些宵小在此继续为祸一方！所以接下来这段日子，还请诸位也帮我们搜捕这些落网之鱼！不知诸位意

下如何？”韩显接着说道。

庞森心中一阵恶寒，知道这次来给陈九帮忙，算是倒了大霉了！跟着陈九除了捞了几天好吃好喝之外，屁毛也没有捞着不说，跑到南竿塘瞅着陈九带着他的手下，在南竿塘撞得头破血流。

现如今跟着又跑回来，结果只看到了陈九和他手下被海狼打的七零八落，现如今倒好，他还要被海狼逼着，去帮着海狼打下手，清理陈九的残余势力。

好歹他们也是混江湖的，这次眼瞅着陈九被海狼收拾，他们没帮忙也就罢了，这件事传出去已经是不好听了，现如今要是再给海狼帮忙，掉过头来，去帮着海狼对付陈九的话，这要是让海上的同行们听说了，他们就真是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了！

以后他们的名声可以说就彻底臭到家了，谁听说了他们的这种所为之后，都肯定会大骂他们这些人不是东西，毫无信义可言，今后肯定再无人会把他们放在眼里，和他们进行合作了。

想到这里，庞森不由得显得犹豫了起来，沉吟了半晌没有说话。

韩显把眼珠一瞪，大喝道：“怎么？庞当家，难道这就是你想要跟我们交好的态度吗？如果连这点忙都不愿意帮的话，那么好吧，你们走吧！这事儿我们自己办好了！改天我们自会登门拜访的！告辞！”

说着韩显就转身对他船上的手下喝道：“升帆转舵，咱们回去！”

庞森一听，马上便又想起了刚才海狼集火齐shè，将那条陈九手下的船当场轰碎的场景，顿时就想明白了该怎么做了。

他现在答应给于孝天帮忙的话，只不过是坏了名声，以后不好混罢了！这等于是喝了慢xìng毒药，一时半会儿死不了人，但是也起码要拉肚子！

但是如果他不答应的话，那就等于是直接找绳子上吊，用不了多久他就要像陈九一样死翘翘了，那个姓韩的说的话，是什么意思他很清楚，以后登门拜访，恐怕就是用他们的红夷大炮登门拜访了。

一个是跑肚拉稀，一个是马上玩儿完，孰重孰轻他自然会做这道算术题，庞森立马就做出了他的决定，赶紧高叫道：“韩兄莫急！这件事好说，好说呀！不就是给于当家帮点这种小忙吗？我庞某岂能不答应呢？请韩兄给于当家带个话，这件事交给我们好了，我们定会帮于当家把陈九这些残渣给收拾干净！

今天于当家太忙，改rì庞某一定前往南rì岛拜见他！”

韩显听到这家伙称呼他为韩兄，不由得有点恶寒，庞森这厮现如今起码四十开外的年纪了，而他韩显现如今才刚刚二十出头一些，这家伙真是不要脸了呀！居然腆着脸称呼他为韩兄！可见的这厮这次真是被吓住了。

于是他扭过头对庞森说道：“既然如此，那么在下就代我们大当家谢过庞当家的！现在趁着陈九和他的手下还没有逃远，咱们也不要耽误下去了，越快越好！动手吧！”

“遵命！遵命！我们这就去办！来呀弟兄们，升帆！nǎinǎi的，姓陈的明着坑咱们，咱们岂能跟他们善罢甘休，跟着老子去收拾了他们！”庞森不敢拖延，赶紧连声答应，扭过头就对着他的手下还有同来的那几个同行叫道。

结果他这个表现，让一些他的手下看罢之后，忍不住在内心之中使劲的鄙视了他一下，这厮简直就是墙头草，顺风倒的家伙，看到陈九倒霉了，他这个原来陈九的同盟，不帮忙也就罢了，现在反倒是立即掉头倒戈一击，帮着海狼对付陈九，这人品真可谓是杠杠的，天下都难找了！

（今天特别感谢无敌扶风剑客朋友的不吝打赏！另外拜求弟兄们看看手头有没有月票，有的话就帮忙投给我吧，千万莫要浪费了呀！多谢多谢！这个月月票规则改变了，应该比较容易拿到月票的！谢谢！）

第九十一章武力震慑

接下来的一段日子里，于孝天留下了王宏坐镇双峰岛，负责带着手下，另外也监视着庞森等人，在福宁沿海一带，开始对陈九的残余势力进行扫荡。

< - 》

陈九在双峰岛一战之中，落得了惨败的下场，但是这厮也算是命大，他的座船挨了几炮，居然没有伤及要害，只是打死了他船上几个手下，趁着混乱的局面，他不管不顾的带着自己的船，疯了一般的逃离了战场。

至于手下他是没工夫再去顾及了，这会他已经是倒了的大树，树倒猢猻散，手下们也都各顾各，逃的逃，降的降，死的死，谁也顾不上谁了。

所以陈九趁乱，加上刚好庞森等人率船也出现在战场边缘，使得海狼不得不暂时放弃对他的追杀，掉头去对付庞森一伙，陈九这才得以趁乱逃脱，带着船上的手下，惶惶如同丧家之犬一般，逃向了双峰岛以北的一个小岛。

他甚至连福宁沿岸都不敢去，生怕这时候他得罪人太多，有人趁着他倒霉的时候，出卖了他。

等他好不容易逃到了这个小岛之后，看看还跟着他的手下，陈九就有一种想要抽刀抹脖子的念头。

他好歹纵横福宁沿海一带数个年头之久，当初和福州那边的张虎号称两雄并立，实力最强的鼎峰状态的时候，他麾下拥有各种船只数十条之多，手下超过千五百人，加上双峰岛上依靠他的部众家眷，人数更是超出两千人以上，放眼周边，谁敢不拿他当成一盘菜？

可是现如今再扭头看看现在的他，老巢双峰寨这会儿已经易主，被海狼攻占了，几十条船，现如今带上他的座船在内，只剩下了三条，其余的那些他的船，这会儿到底怎么样了，他根本就不知道，连他兄弟陈乾，这会儿在什么地方，他也不知道。

这已经是他第二次把他兄弟陈乾给弄丢了，虽然他弟弟陈乾一直以来，都不是很有出息，可是他们兄弟感情还是相当不错的，他爹娘死的早，他娘死之前，拉着他的手，告诉他一定要把他兄弟照料好。

现在可好，他上次东痒岛跟海狼一战，把陈乾弄丢了，被海狼抓了去，好歹后来海狼送来消息，让他花银子把陈乾赎了回来。

可是这次他又把兄弟给弄丢了，现如今生死不明，估摸着这次他再把陈乾找回来的可能xìng不大了。

想他干了这么长时候这一行，也就是一rì之间，居然就被那于孝天打回了原形，现如今惶惶如丧家之犬一般，一切都回到了他的起点。

而且现如今所谓的起点，还不如当初，当初好歹他没有名气，也没有什么敌人，可以放心大胆的悄无声息的慢慢发展，可是现如今他却得罪了一个大仇家，那个姓于的抢了他的双峰岛，就等于把福宁这边他的地盘都抢了去。

以后他再想在这一带混，已经成为了不可能的事情，海狼肯定不会再让他在这一带混下去了，估摸着这会海狼正在到处找他，要将他置于死地不可。

所以对他陈九来说，他的路基本上要走绝了，如果他还想活命下去的话，很显然要另找地方才行。

而这个小岛总共就这么大一点，而且还距离双峰岛太近了，这会儿他只能先在这里藏身一下，估摸着很快海狼就会搜索到这里。

所以看着眼下他的窘境，陈九真是yù哭无泪，靠岸之后，被人搀下了船，站在荒寂的小岛上，他实在是不知下一步该怎么办了，胸口憋的都想要炸开一般，忽然间他一把拉出了他的那把jīng钢刀，架在脖子上就想横刀自刎，来个一死百了。

可是他刚一抽出刀，就被两个亲信抱住了胳膊，死死的抓住了他的手腕，只是刀锋在脖子上留了一道小小的伤口，没让他当场就抹了脖子。

“大当家！不可呀！你可不要想不开呀！胜败乃兵家常事，大不了咱们从头再来好了！也犯不着要这么做呀！”亲信手下一边哭劝着陈九，一边赶紧把刀从他手中夺了下去。

陈九颓然坐在了沙滩上，扭头看看海面，忽然间放声大哭了起来……

而于孝天在击败了陈九之后，并未多在双峰岛停留，而是派人将庞森等几个家伙招到了双峰岛上，和他们见了一面，对他们威逼利诱了一番，jǐng告了他们一通，把庞森等人吓得是俯首帖耳，连连保证以后绝不敢再和海狼为敌，以后一定以于孝天马头是瞻，也绝不到福宁一带作乱。

于孝天吓唬罢他们之后，也安抚他们了一下，给他们立了规矩，还是他的老办法，凡是持有他海狼发出的通行令旗的船只，这些家伙都不许再碰一下，否则的话就是不给他于孝天面子，一旦发现是谁干的，陈九就是他们的下场。

庞森等人立即都点头连连答应了下来，屁都没敢再放一个，在双峰岛上，庞森等人也见识了海狼部众的威风，看着进退有度规规矩矩的海狼部众，他们更是明白了一个道理，他们这些人根本就没法跟海狼抗衡，人家这哪儿还像是他们的同行呀！这些海狼部众的表现，比起官军有过之而无不及，规矩森严，令行禁止。

这样的海狼，如果他们要跟海狼为敌的话，那就太不明智了，他们也多少明白了一些，为什么海狼会这么短时间里，两年不到先掀翻了福州的张虎，接着又把陈九也掀翻在地，人家这于当家，可不是白给的，可谓是御下有术，说白了就是会玩儿人，将手下调理的漂亮，想不厉害都难。

他们很好奇海狼哪儿搞来了这么多红夷大炮，于是庞森等人便在跟于孝天说话的时候，试探着问了一下。

于孝天扫了他们一眼之后，微微笑了一下，毫不介意的告诉他们，这些炮不是买的，因为这世上眼下根本买不到这么多红夷大炮，这些炮一sè齐都是他们海狼自行铸造的。

听了于孝天这话之后，庞森等人的下巴掉了一地，他们有点不敢相信，但是他们也都知道，现在别#x是红夷大炮了，就算是普通的破烂旧炮，他们也是一炮难求，所以于孝天#x的话很可能是真的。

这也打消了他们想要打听卖家的念头，总之对他们自己能见风使舵，没有傻乎乎的继续帮着陈九跟海狼作对感到暗自庆幸。

大家伙都有一个脑袋，自然知道利害关系，如果这些红夷大炮果真是海狼自己铸造的话，那么他们以后就别想跟人家为敌了，人家拿出这样的大炮，跟他们过招的话，他们除了一个死字之外，再无其他选择。

在送走庞森等人走之前，于孝天甚至于还请他们到他的海狼号座船上参观了一下，庞森等人受宠若惊，跟着于孝天上了海狼号。

当登船之后，他们才发现海狼号的甲板上一切东西都摆放的规规矩矩，甲板上船舷上，手能碰到的地方可谓是一尘不染，整个甲板上被擦拭的露出了木头的本色，甚至连放在船舷一侧的铁锚，都被擦拭的锃亮。

这样的保养水平，是他们平生仅见，除此之外，再没见过有任何人的船只，能被船夫们保养的如此之好了。

仅此一条，就让庞森他们看得目瞪口呆，连连咂舌不已，连在船上落脚都变得谨慎了许多，好像生怕把船板给踩脏了一般。

当于孝天令人打开船首和船尾的两门炮的炮衣的时候，两门黑乎乎但是

却被擦拭的锃亮的铁炮便呈现在了他们面前。

庞森等人一看到这两门炮，口水哗啦一下就流了一下巴，恨不得扑上去抱住这两门炮使劲的咬一口。

这还是他们第一次见到铸造的如此漂亮的红夷大炮，大致看一下他们就知道这家伙的厉害，粗壮的炮管，厚实的炮壁，加上制作精良的炮车，无不让这两门十二磅炮显得是威风凛凛，散发着一股冷硬的美感。

于孝天看着庞森等人的神情，心中不由得暗笑不已，心道真是一群土包子，这十二磅炮就让他们成了这德行，要是以后他造出二十四磅炮的话，估计能吓死这帮孙子。

“今日难得和诸位一见，于某也让诸位见识见识这两门炮的厉害好了！来人，装填！目标左舷三百步外的那块礁石！别给我丢人了！瞄准了打一发！”于孝天对船上的手下吩咐道。

船上的炮手们一听，立即大声应命，飞快的冲上去，开始操作着两门十二磅炮，他们用一种让人眼花缭乱的配合和娴熟的动作，在几乎片刻工夫，就完成了火炮的装填，将炮架推到了船舷一侧的炮门处，开始操作火炮对着远处的那块于孝天指给他们作为目标的礁石，开始瞄准了起来。

炮长亲自操作，将照门准星对准了礁石，在他的喝令下，其余的炮手将垫木垫在了炮尾部，承托住了炮尾。

“启禀大当家！准备完毕，请求开炮！”炮长完成瞄准之后，立即转身右转，朝着于孝天大声叫道。

“可以开炮！”于孝天满意的点了点头。

（哪个弟兄手中还有月票没有了？帮忙留下吧！多谢了！）

第九十二章示敌以强方能止戈

只听得船首船尾几乎同时猛然巨震了一下，响起了两声巨大的轰鸣声，大炮的炮口立即喷吐出了一股烈焰，顿时船舷处硝烟弥漫。< - 》

而炮车在大炮开火时候巨大后坐力的作用下，立即咣当一声后坐出了老远，但是却被控制炮架的滑轮组拖住，并未超出后座范围。

众人立即都扭头朝着那块礁石望去，只见两发炮弹都立即准确的命中了那块大桌面大小的礁石。

而礁石也很给于孝天长脸，当场便被炮弹打了个四分五裂的坍塌了下去，碎石滚落的满地都是，好长时间了，崩飞的碎石还在朝下坠落。

庞森等人的下巴又一次掉在了甲板上，惊得是目瞪口呆，暗道我的天神nǎinǎi呀！这炮也太厉害了吧！这要是打在他们船上，估摸着用不了几炮，他们的船就要被轰成渣了，这要是碰上了人的话，估计会被轰的连渣都剩不下了。灵域

如果说庞森等人在来这里之前，心里面还怀有一些不服气的想法的话，那么等他们看过了这次试炮之后，他们利马就将那些乱七八糟的念头扫了扫，直接丢到了九霄云外，再也不做任何以后和海狼为敌之想，决定这次回去之后，就直接洗洗睡了。

他们以前根本没有想到过，海狼居然是如此凶悍的一帮人，而且他们居然还能拥有这样的实力，居然还能自行铸造出如此犀利的大杀器，当初陈九派人去鼓动他们前来帮忙的时候，他们一个二个还在幻想着，假如帮着陈九将海狼战败的话，能从中捞取不少好处。

所以他们一个个屁颠屁颠的就带着手下跑了过来，还巴巴的催着陈九赶紧出发，前去找海狼的晦气，可是现如今他们才发现，他们彻底被陈九忽悠了，这海狼根本就不是他们可以找惹得起的！

看着渐渐散去的硝烟，还有那一堆被大炮摧垮的碎石，庞森等人背后冷飕飕的，腿肚子一个劲的转筋，再看着于孝天的时候，脸上便只剩下了敬畏的神sè，一个个腰躬的如同大虾一般。

看罢此景之后，几个家伙再次给于孝天连连保证，今后将永远于海狼交好，绝不会再受人蛊惑前来和于孝天为敌，他们从今以后保证以于孝天马头是瞻，听命于于孝天的吩咐，做完这番保证之后，他们再不敢在这里盘桓下去，一个个都赶紧告辞。

于孝天也不再对他们挽留，简单跟他们客套了两句，挥手便令人将他们送上各自的船只，离开了双峰岛。

庞森等人可以说是带着无限的敬畏之心，离开了双峰岛，现在即便是有人给他们一万两银子，他们也不再想着来跟海狼为敌了。

看着毕恭毕敬乖的像是好孩子一般离开的庞森等人，于孝天和王宏等人都忍不住忽然间爆发出了一阵狂笑。

王宏最后笑的连眼泪都流了出来，弯着腰捂着肚子，拍着自己的膝盖，几乎要翻在了地上。

刚才他们展示给庞森等人看的那一幕，其实是于孝天早就安排好的，大炮是真的，炮弹也是真的，但是那块礁石，却被他安排人提前做了手脚，所以两炮轰过去之后，才会产生出如此震撼的效果。

要不然的话，虽然十二磅炮的威力十足，可是想要把这么大的礁石，一下轰成渣，他们的炮也做不到，充其量能把礁石轰掉个角就不错了。

“大当家呀大当家！我王宏算是服了你了！你要是想yin人的话，谁都恐怕不是你的对手！今儿个看看庞森他们几个家伙的脸，都快被你给吓绿了！看完这两炮的效果之后，估摸着这辈子这帮家伙都不敢再跟咱们为敌了！哈哈……哈哈哈哈哈……”王宏拍着膝盖狂笑着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作出一本正经的样子说道：“示敌以强！以利器示之于人，方能止戈！让我们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这对他们和我们都有好处！我这可是给你帮忙，你以后这段日子，要留在这里，不镇住这些家伙怎么能成？

今天让他们开开眼，他们自然明白以后该怎么做，省的他们这些墙头草，以后遇上了机会，就又帮着别人对付咱们！

现在我可以保证，我走之后，即便是你，让他们干什么，他们连个屁都不敢放，肯定跑的屁颠屁颠的过来给你打下手！所以我这么做，可是给你帮忙的，你回头要请我好好喝一顿酒才行，这可是你欠我的！”

看着于孝天一本正经的样子，王宏更是忍不住继续狂笑不已，指着于孝天喘了半天，都没喘过来，好一阵子才说道：“好好好！大当家你厉害！我欠你一顿好酒！这帐我王宏认了行了吧！回头我一定还上！”

“那是当然，你们都做个见证，他王老三可是欠我一顿好酒，到时候你们帮我作证，他要是不还的话，咱们一起打上门去，你们作陪，咱们把这家伙吃穷了！”于孝天对周边跟着他的那些手下们打屁道。

众人也跟着又是一阵哄笑，连连点头称是，表示愿意给于孝天当这个见证，确保王宏以后不能赖账。

虽说海狼内部等级森严，可是偶尔之间，于孝天也是会时不时的和手下们说笑一下，拉近一下相互的感情，手下们对这一点很是满意，觉得于孝天这个老大很有人情味，跟着他做事就是一个爽字，赏罚分明，让人没得可说。灵域

等众人笑罢之后，于孝天看看时间，对王宏说道：“好了！这边的事情我就不管了！这里就交给你们吧，尽快把陈九给我抓住，把这一带陈九的势力给我连根拔起了！

另外据传陈九又两个巨贾在给他坐庄，这两家也别跟他们客气了，也帮我将他们连根拔了好了！让更多的人知道，跟咱们为敌的下场！

还有，想办法托关系，跟福宁州这边的官府搭上线，该打点的不要吝啬，让他们以后别老惦记着咱们，陈九走了，他们的好处不会少，而且我们还会让他们拿到的好处#x多！他们自然不会再仇视咱们了！”

王宏听罢之后正色抱拳点头道：“大当家放心吧，这些事儿我都记住了！绝不会让大当家操心，虽#x我王宏是个老粗，可是也不是笨蛋，该怎么做，我自然心中有数！#x多俩月，我保证把这边的事情给理顺！办不到的话，我就回去抱孩子去！大当家换人来办就是了！”

众人听罢之后又是一阵哄堂大笑……

(今日两#x！下午还有一章！)

第九十三章盆满钵满的战争红利

于孝天侧脸望了望大黄岛，心情很是不错，扭头对刘旺说道：“刘旺，你看，现如今我做到了！”

当初我可是给你们承诺过，迟早有一天我要回来，现如今我带着你们到底还是回来了！”

刘旺趴在船舷上看着缓缓驶过的大黄岛，笑道：“当初我就相信于大哥的话，觉得于大哥说的事情，肯定能办得到，只是我没有想到的是，咱们回来的这么快罢了，这才过去了不到两年工夫，咱们就杀了回来！”

以前咱们小黄岛的人们听说混江龙的名号，觉得能吓把我们下的腿软，真是想不到现如今，偌大的混江龙陈九，居然能成了咱们的手下败将，现如今被咱们打的逃的没影了！

走到这儿我又想起了那个肖大嘴，也不知道那厮这会儿如何了！对了大哥，咱们去不去岛上再看看了？也算是故地重游吧！”

于孝天摇摇头道：“回头再说吧，我还有事要急着回去办，这次就不在这儿停留了，至于那个肖大嘴，我听被咱们抓住的俘虏说，那厮倒霉，前些天一战之中，不知道被咱们哪条船上的炮一炮给轰成了渣，这会儿估摸着早就喂鱼了！”

要说这个肖大嘴也是有点本事的，当初官军两条战船，硬是没有能把他堵在湾子里，本来我也想见见这厮，可惜这下没机会了！”

刘旺很遗憾的看着大黄岛，忽然间开口道：“可惜马叔没等到这个时候，要是马叔还在的话，估计他会高兴坏的！”

于孝天听到刘旺提到了死去的马脸，心中也不由得一阵黯然，当初他带着这些人离开了小黄岛，他们一共二十多个人，这才短短不到两年的工夫，现在却已经有至少十个人因为各种原因离开了这个人世。< - 》

现如今小黄岛出来的那批人，剩下的已经不到二十个人了，这些人现如今也大部分都成了他手下的骨干成员！

一想到这里，于孝天就觉得有点不舒服，他现如今活的是好好的，成了雄霸一方的海上的小霸主，也娶了兰儿为妻，还收了个秀儿当通房丫鬟，日子过的虽然忙碌，但是却也算是相当不错的。

而他走到这一步，其实正是靠着手下的这些人为他卖命，才将他推到了

这一步，可是眨眼间，这些人就不在了，这让他多少有点对不住这些人。

如果不是他意外出现在这个时代的话，这些人可能会按照以前他们的人生轨迹运行下去，可能到现在还在小黄岛过着捕鱼种田的平静生活，正是因为他的出现，将这些人带离了他们原来的人生轨迹，他也不知道自己的出现，对这些人来说，是好是坏。

想到这里，他深吸了一口气，拍了拍刘旺的肩膀道：“马叔在天之灵看得见的！你放心吧！他一定会非常安慰，非常高兴的！还有那些已经不再的弟兄们，也都会在天上看着咱们，保佑咱们平安的！咱们好好干，别辜负了他们！好了，走吧！”

海狼一举讨平混江龙陈九的消息，如同生了翅膀一般的很快便传遍了福州和福宁一带，吃过陈九的亏的那些海商，包括受过陈九祸害的那些沿岸渔民百姓无不拍手称快，奔走相告，甚至有人点起了鞭炮，来庆贺陈九的完蛋。

于孝天在双峰岛一战之中，俘获了大量的陈九的手下，其中过一半的喽啰，都是陈九这半年来在福宁当地强行抓来入伙的。

于孝天在双峰岛的时候，吩咐手下对这些俘虏进行了甄别，他们之中，凡是近期被抓来强行入伙的渔民百姓，只要他们想要回家，就直接发给三两银子的安家费，将他们派船送回到了岸上，让他们自行归家。

这些人也没有想到，他们会得到这样的宽待，一个个对于孝天和海狼部众们可谓是感激涕零，领到了银子之后，离开之前，呼啦啦跪在地上嚎啕大哭，感谢于孝天和海狼们的恩德，有些人在登船之前，还发誓，只要海狼有用得着他们的地方，他们以后都会尽量给海狼帮忙。

而于孝天专门让送行之人，告诉这些人，假如他们回到陆上生活不顺，不想再在陆上生活的话，海狼随时欢迎他们前来入伙。

对此一些人点头答应了下来，兴高采烈的登船回家去了。

别看这么小小的一个动作，却收买了福宁一带大批民众的心，使得福宁沿海的许多渔民，当见到亲人生还回家之后，都对于海狼感激不尽，甚至有人偷偷在家给于孝天立了一个牌位，暗中烧香祷告，愿于孝天长命百岁。

于孝天后来听说了这件事之后，也是一笑置之，他自己都没想过，自己有朝一日会被人当神一般供奉。

而那些被陈九祸害过的商贾，更是忍不住乘船前往南日岛向海狼致谢，于孝天将俘获回来的几条原本属于个别商贾的船只，也如约还给了他们，更是

让这些商贾对海狼感激的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本来前段时间于孝天将过路费猛然提高了三倍，让一些商贾不太痛快，有心想要抗拒不交，可是在听闻海狼灭了混江龙，占了福宁一带的海面之后，这些商贾还是立即改变了念头，飞快的跑到南ri岛，缴纳了过路费。

因为他们很清楚虽然于孝天加倍收取过路费，可是现如今海狼控制的航道长度，却比起以前增加了很多，只要他们交了过路费之后，他们就可以安全的从北至大嵛山岛，南至湄洲湾，沿途数百里的航道之内行驶，而不必担忧再会遭到海贼的劫掠，付出的代价和获得的安全保障可以说是成正比的。

所以在消息传出之后不久，理事堂收到的过路费便开始成倍增长，一个月不到收取的过路费便超出了以前一个月收取过路费的四倍还多。

这对于眼下正在缺乏资金的于孝天来说，无疑立即解决了一个大问题，使理事堂的资金压力顿时为之一轻。

另外于孝天攻克双峰寨，抄获了混江龙陈九老巢之中的所有积蓄，不抄不知道，一抄吓一跳。

陈九这家伙的老底，居然比起以前张虎的老底一点不逊色，甚至于还有过之而无不及，单单是各种成色的现银，于孝天就在双峰寨的地窖之中，抄出了两万两之多，其中既有民间用的碎银，也有官府的官银，#x有不少的鹰洋。

除了银子之外，他的钱库里面还有几大柜子的金银珠宝，这些东西都是他这么多年来，在海上和岸上掠获得来的好东西，而陈九似乎有收藏的好习惯，把其中不少精品都收藏了起来，得空拿出来把玩把玩。

铜钱的数量就#x多了，他的钱库之中，足足有几百万钱的铜钱，光清点就需要不少人很长时间才能清点清楚。

看着满仓的金银铜钱和珠宝古玩，于孝天看罢之后，感觉陈九的习惯有点像是传#x中西方的恶龙，有喜欢收藏金银和亮晶晶的宝石的习惯，这倒好，现在都便宜他于大当家了！

除此之外，陈九也算是个有点远见之人，双峰寨他的库房之中还储备了大量的粮食、布匹、硝石、硫磺和大批的铜铁，很显然陈九也考虑过长久的打算，储备下这些有用的东西，以备不时之需。

本来于孝天以为，这次拿下双峰寨可能获取不了这么多财货的，可是结果让他有点意外，因为他觉得陈九在经过去年东痒岛一败之后，损失惨重，这半年来招兵买马肯定要花钱不少，把老底折腾光也不足为奇，怎么可能留

下这么多财货呢？

后来还是细作给他算了笔帐，他才明白其中缘由，原来陈九所谓的招兵买马重#x扩充实力，根本不花钱不#x，还赚钱，他的解决之道全部靠抢，近半年来，遭其祸害的福宁一带的村寨不少于几十个，被其劫获的商船，#x是不下百条。

虽然他后来拿出一些钱高价采购大炮，可是却少有所获，故此这厮这大半年来，非但没有出多少血，反倒净赚了不少，现如今都便宜了于孝天。

于孝天闹明白这件事之后，真不知道该怎么评价陈九这厮了，按理#x他掀翻张虎之后，又是收过路费，又是经商，赚的也不少，可是他左手进，右手出，大力经营南日岛，赚来的钱，都眨巴眼又花了出去，所以跟陈九一比，他简直就是穷光蛋一个。

陈九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积攒的这点私房钱，倒是全部都又转手送给了他，他站在陈九的角度想想这件事，就觉得替陈九冤枉，估摸着这会儿陈九不吐血都怪了，辛辛苦苦几十年，一下回到了解放前！一切努力都付之东流了！

于孝天看着满仓的所获财物，笑的是见牙不见眼，恨不得搂住这些东西好好睡一觉才过瘾。

不过他当然没工夫在库房里面数钱玩儿，他还有太多的事情要办，等他回到南日岛的时候，日子已经到了六月间了。

三月底他抢占了鸡笼湾，现如今鸡笼湾情况如何了，他还不清楚，倒是人员这段时间不停的朝着鸡笼湾输送，一船船的工具材料朝着那边输送，所以他一回到南日岛，便开始准备前往鸡笼湾视察一下那边的情况去。

第九十四章饥饿销售法

但是在于孝天走之前，他还要做几件事，其中最重要的就是这次要给鸡笼湾那边，运去一些火炮，装备到正在建设之中的那座和平岛的炮台上，使之初步具备一定的防御能力。

这段时间炮作的雷铁匠，被于孝天赶的鸡飞狗跳，带着一众手下的工匠，在炮作的工棚里面几乎没空出来。

于孝天急着要更多的大炮，雷铁匠不得不将他所有的爱好都暂时放下，全力以赴的趴在工棚里面干活。

新式的仿十二磅炮，在于孝天前往双峰岛跟混江龙开战之前，已经试制成功，并且铸成了两门，装在了海狼号上。

在于孝天得胜还师的时候，炮作里面又加班加点的铸成了四门十二磅炮，另外还铸成了九门六磅炮。

这样的产量，比起以前的月产量几乎翻了两番，可把炮作的那帮家伙给累惨了，不少人的俩眼周围，都带着两个大大的黑眼圈，所有人都几乎瘦了一圈，雷铁匠更是熬得当看到于孝天的时候，走路都有点打摆子了。

于孝天看罢这些新铸成的大炮，很是满意，伸手拍了拍雷铁匠的肩膀，本来想要褒奖他几句，结果一扭头发现雷铁匠居然两眼一翻，直挺挺的就倒在了地上昏死了过去。

于孝天吓了一大跳，赶紧让人将郎中请来抢救这家伙，郎中给这厮把过脉之后，对于孝天苦笑道：“雷管事其实身体并无大碍，就是这段时间熬的太厉害了，好好让他休息几天，再多吃点好的东西，很快就可以康复过来！请大当家放心！”

于孝天听罢之后，这才知道自己实在是把这家伙给逼得太紧了，以至于这家伙严重缺觉，睡眠不足，这算是被彻底熬趴下了！

于是他令人将雷铁匠抬回他的住处，令其好好休息三天，再去炮作干活，其余炮作的工匠们，也都轮班休息休息，放慢铸炮的速度。

这些炮经过严格的灌水检查之后，发现其中十二磅炮之中，有一门存在裂纹，属于废品，而九门六磅炮之中，有两门出现了裂纹，同属于废品，这就是赶工的结果，使得原来的铸造质量开始下降了不少。

于是于孝天只得下令炮作可以稍微放慢一些速度，但是要保证质量不出

问题，这三门废炮全部安排人砸碎，重新回炉重铸。

其余的那些合格的大炮，全部装上了炮车，然后装入到了两条货船之中，准备出发前往鸡笼湾。

就在于孝天要离开南rì岛之前，李宜却忽然间来到了南rì岛，要见一下于孝天。

于孝天不得已之下只得拖延了一下，在寨中接见了李宜。

原来李宜此次过来，是为了生意上的事情，自从于孝天鼓捣出了玻璃制品和香皂之后，就开始将这些东西源源不断的输送到了茂盛源之中。

玻璃制品作为一种时髦的商品，这个时代已经广为有钱人和当官的所熟悉了，所以茂盛源的玻璃制品已经上市，就立即引起了轰动，求购之人络绎不绝，不敢说门庭若市，起码眼馋的人着实不少。

而且南rì岛的玻璃制品质量好，量大，体积也大，价钱却比其它那些从海外舶来的玻璃制品要便宜一半左右。

如此一来玻璃制品立即就成了茂盛源的拳头产品，求购的人非常之多，以至于产量根本供应不上销量，不少人只能先交定钱，才能排上号，等着有货之后供给他们。

所以自从玻璃镜等玻璃制品上市之后，茂盛源的生意一下子提升了很多，赚的钱真可谓是让人眼红不已。

这一点于孝天不感到意外，因为这是理所应当的，而且茂盛源现在为了玻璃制品，专门另开了一个铺面，取名为晶宝阁，暂时以主营玻璃制品为主，还雇请了一批珠宝匠，生产一些金银器镶嵌玻璃制品进行销售，今后将成为他们茂盛源的主打产品。

李宜对此高兴的是合不拢嘴，笑的是整rì里都见牙不见眼。

可是让于孝天意外的是，他推出的另外一个王牌产品香皂，却在上市之后受到了冷遇，极少有人问及这东西，更没有几个人花大钱购买，以至于这段时间茂盛源积压了不少的香皂，根本卖不出去。

李宜为此很有点头疼，所以才来找于孝天，希望于孝天停止这种香皂的生产，转而集中力量多产玻璃制品。

于孝天听罢之后，也感觉到有点意外，以他的认识，香皂这种东西应该并不难卖才是，用过这玩意儿之后，谁还会再用皂角或者胰子洗脸洗澡呀！

可是没成想这东西推出之后，却遭遇了如此冷遇，这就让他感到有点想不到了。

听罢了李宜的话之后，于孝天摸着下巴琢磨了一阵，忽然间茅塞顿开，想明白了其中的原由。

“李掌柜不要着急！香皂这种东西，虽说现在还没多少人要，可是我可以保证，以后要的人会把咱们茂盛源的大门给击破的！”

关键是这种东西目前为止，极少有人用过，所以没用过自然没人知道它的妙处所在！就这么直接卖，肯定没人要的！

这样吧，这段时间送过去的这些香皂，你不妨拿出一部分，专门作为礼品，找福建最有头面的人，和最有钱的人送一些过去！

另外将它的好处写出来，再找个高明的画匠，画一些美人图，将香皂的好处提在美人图上，给这个香皂起一个响亮好听的名字，做成宣传画，找福州城、泉州城、漳州城最繁华的地方，派人悬挂起来，让过往之人都看到这些画！

还有，现在香皂定价是多少银子？”

李宜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眼中闪过一丝喜sè，作为商人，他一听了孝天的这个办法，就知道这法子肯定有用，弄不好真的能打开这种香皂的销路，不过他说的画美人图，将香皂的好处提到画上，摆在人多的地方展示，这样做似乎有点太过火了点吧！

于是李宜说道：“眼下按照大当家的意思，这些香皂都是一两银子一块！不过大当家说画一些美人图摆在闹市之中，似乎有点不太妥当吧！”

官府的当官的如果得知的话，估计会出面干预，还有那些老学问们和读书人，肯定会骂上门的！

一旦他们闹起来的话，咱们茂盛源轻则被扣上一个有伤风化的罪名，重则恐怕连在下都要跟着被抓去吃官司了！”

于孝天一听李宜的话说的也有道理，现如今虽然广告业处于一张萌芽状态，但是拿美女做成宣传画放到闹市之中宣传，还是有点太过前卫了一些，明朝可是历朝历代男女之防最为严密的一个朝代之一。

而且那些读书人自以为是卫道士，表面上一个比一个正经，可是暗地里逛窑子玩儿女人，男盗女娼的事情他们都没少干，但是他们的风评却对官府

和朝廷的影响很大，一旦要是让他们为此闹将起来的话，保不准官府真会出面干预。

于是他摇头只能作罢，不过还是坚持要让李宜找画工画一些美人图，配上香皂的说明，不能摆在闹市去宣传，那么可以挂在店内作为装饰品，让消费者一目了然嘛！

“价钱上既然他们一两银子没人买，那么就先不要卖了，将所有货物全部下架入库封存起来！

等回头你送完礼一个月之后，有人要的也不能卖！告诉他们，这些东西乃是来自很远的澳洲，价格非常不菲，很不容易搞到！

如果有人非要求购的话，可以每块按照十两银子出一点点！但是你要记住了，一次只能出很小的量，决不能大批放货！

我就不信了，炒不起来这东西，等那些达官贵人的女人用过这东西之后，我不信她们不跟他们男人吵吵着要！

越是搞不到的东西，就越珍贵，到时候让他们求到咱们门上来买，卖不卖还要看他们的面子大不大，小头小脸的人物，大可不卖给他们！哼哼！

最好今年福建朝京师运送贡品的时候，能把这东西也纳入到贡品之中，让京城的皇妃们也试试最好！到时候恐怕就不是你发愁卖不掉了，而是要发愁去哪儿弄这么多香皂供应给那些达官贵人们了！”于孝天摇着扇子对李宜说道。

李宜一听眼珠都瞪大了，以前他认为这东西一小块，就定价一两银子，实在是太贵了些，要知道一户普通人家，一个月的消费也不见得能超过一两银子，穷人家甚至于一年也不见得能赚到五两银子，一块小小的香皂，就要一两银子，普通人根本用不起。

现在于孝天一张嘴，就把价钱提到了十两银子，这价钱也太贵了点吧！于是他小心翼翼的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十两银子是不是有点太贵了？这东西我觉得能提到二两银子一块，就应该很不错的！”

“此言差矣！你也经商多年，有句话不知道你听说过没有！这世上的有钱人不在乎的是钱，在乎的是面子！他们买东西可是只求贵的，不要对的！

看着人家有人用，自己用不到，有钱人家的女人岂能善罢甘休？我们这是做的高端消费人群，要揣摩他们的心思才行！价钱越高，就代表这种东西越珍贵，越好！价钱低了的话，反倒让他们觉得掉了身份！

所以十两银子已经算是便宜了，这个不能怪我狠，谁让他们刚开始的时候不要这东西呢？现在想要便宜货，晚了，想要的话就拿十两银子一块来买好了！

卖不卖给他们，还要看老子的心情呢！这叫什么来着的？我想想，……哦……对！这个叫饥饿销售！对，就是叫饥饿销售，市场需要更多的产品，可是生产厂商却故意限制产品投入市场的数量，使得市场始终保持一种一货难求的状态，越是这样，消费者越是觉得这东西是好东西，就越是追捧。

你只要投放一批产品进入市场，那些以前拿不到货的人，生怕还拿不到货，价钱已经不是什么关键了，他们会赶紧下手扫货，但是照样还是有人拿不到货，持币待购，这么做，以后想不赚钱都难！

对了，珍珠不是养颜吗？正好，南海产珠，一些小珠子倒也不贵，你想法收一批回来，拿到南ri岛，我令人将其碾成粉，掺入到香皂里面，就叫珍珠皂！

以后珍珠皂一块卖五十两银子！我估摸着照样还是会有人要的！哼哼！”于孝天摇着一把折扇，腰里面还挂着腰刀，在屋子里面转来转去，挥着手对李宜批讲着他的经商之道，这样子看上去是不伦不类，着实有点可笑，而且他一边说，还一边冷笑，左手的拇指还搓着食指中指，做出一副点钞的姿势，露出了一脸的jian商才具有的表情，而且他一边想一边说，越说越亢奋了起来，滔滔不绝的将一些他所知的销售理念，包括一些放在这个时代来说还是全新的名词都给抛了出来。

但是李宜听罢了他的话之后，虽然也觉得他这幅德行有点让人感到好笑，但是却不敢小看他，更不敢笑话他这会儿的德行，从于孝天的话中，他听出了一种全新的商业理念，虽然于孝天说的很多词，他以前闻所未闻，什么高端消费人群，什么只买贵的，不买对的！什么饥饿销售，什么持币待购等等名词，他都没有听说过，而这些词听上去都很新鲜，可是他却大致也听得明白所指的是什么，因为于孝天今天忽然之间给他打开了一扇门，让他明白了一个更新的销售理念，让他颇有一种醍醐灌顶的感觉，浑身上下都感觉兴奋了起来。

“妙！实在是妙！太妙了！饥饿销售？饥饿销售？妙哉！妙哉呀！贴切，实在是太贴切了！”于孝天说的是越来越兴奋，李宜则是越听越兴奋，不由得猛拍着大腿叫好了起来。

于孝天只顾着兴奋，被李宜这么一吵吵，吓了一跳，这才忽然间意识到今天他兴奋过头了，居然把后现代的一些商业术语都给抛了出来，知道自己话多了，这么再说下去，恐怕真的会露馅了。

于是他赶紧打住，对李宜说道：“这件事就这么说，李掌柜先回去，按照

我所说的办！总之就是一条，前期我们可以不赚钱，白送都行，但是要让那些有钱人家的女人先知道这是好东西，知道这玩意儿用起来舒服不说，而且还美肤养颜，就不愁他们不闹着自己的男人买！

但是等他们想买的时候，却不能让他们如愿，拿钱让他们也感觉买不到，总让他们产生一种错觉，觉得这东西很难得，以后等咱们再投货的时候，他们就会争着抢着的来买！

我还有事，就不陪李掌柜了！抱歉抱歉！李掌柜在岛上歇两天也好，这里都算在我的账上好了！”

李宜赶紧起身道：“岂敢岂敢！在下哪儿有心情还在这里盘桓呀！我这就赶紧回去照着于当家的吩咐办！呵呵！多谢于当家赐教！今rì听君一席话，真是胜读十年书呀！多谢！多谢！”

不等于孝天离开南rì岛，李宜就忙得连饭都顾不上吃，转身就登船离开了南rì岛，朝着福州方向赶了回去。

而于孝天也不送他，也立即转身登船，带着几条满载着货物和新招募的一批移民，朝着鸡笼湾驶去。

（来个四千多字的大章吧！昨天下午又发烧了，真是悲催到了极点，今天去做个结核筛查！）

第九十五章炮台1

鸡笼湾口部的和平岛上，一派繁忙的景象，当于孝天到达这里的时候，这里有不少小船和大船往来于小岛和岸边，来回不停的运送着各种物料。< - 》

在和平岛东部还建起了一座临时xìng的码头，专供卸货之用，有不少人正在小岛上忙忙碌碌，喊着号子，将一些建筑材料从船上卸下，然后用牛车运往正在建造之中的那座炮台，交给工匠们使用。

小岛上甚至还为此专门修了一条路，路面铺上了碎石和一些炉渣，又用石碾碾压结实，如此一来运送物料也就方便了许多。

还有一些石匠干脆就地就在小岛上开采石料，直接用于炮台的建设，减少运输的成本。

而在陆地上采伐的原木，为了使其结实耐用，不容易腐烂，在运过来之前，都架在火堆上烘烤烧灼一下，一是可以将木材的水分逼出来，使之不易在使用之后，发生变形，二是可以通过高温烘烤，将木料之中一些蛀虫和虫卵抑或是白蚁烧死，省的它们以后在炮台里面作怪，还有就是在表面形成碳化层，使之不易再发生腐烂。

毕竟台湾岛鸡笼湾一带雨天太多，这里的空气也很cháo湿，不做好这些提前的准备工作，炮台建成之后，也用不了多久。

不过为了炮台可以更坚固，使用的时间更长，这里主体的称重结构，多使用石头来进行构建，减少木料的使用，使之更为耐久一些。

当于孝天率船队抵达这里的时候，这里的炮台已经初具雏形了，一座六边形的多棱状炮台，已经树立了起来，初步进入到了收尾阶段。

于孝天不等船靠稳，就飞身一个健步从船上跃到了栈桥上，也不跟飞奔来迎接他的黑头多废话，直接说道：“边走边说，先去看看炮台建的怎么样了！”

黑头也早习惯了于孝天这种办事风格，挥手让手下招呼着开始卸船，安排新来的移民的吃住，另外将于孝天拉来的二百多陈九的手下也找地方先安置下来，派人看管起来，省的他们闹事。

而亲卫们则在刘旺的率领下，护住了于孝天，让黑头带路朝着炮台走去。

“这段时rì你们这里怎么样？发生什么大事没有？”于孝天一边大踏步的朝炮台走去，一边对黑头问道。

黑头立即答道：“倒是没有发生什么大事，就是一个月前，有一伙流贼路过这里，试图在咱们这儿捞一把，抢些人去！

但是他们被我们发现的早，不等他们动手，我就带人杀了出来，噉哩喀噉杀了十几个，抓了二十几个，剩下的二十几个跑得快，才没被我抓住！

这二十几个俘虏，都被我送去采石头伐木去了！nǎinǎi的也不看看咱们是谁，就敢来这儿闹事！嘿嘿！

另外这段时间，我派船出去巡逻的时候，碰上了几条商船，顺手做了两票，抢了两条船，弄了一批东西，先存在湾子的寨子里面，回头大当家回去的时候，可以带走。

对了，五天前还有当地一伙土人，也从山林里面跑出来，试图到咱们营地抢东西，我防范不利，险些让他们得手！

他们杀了咱们六个民夫，抢走了一个做饭的女人，但是也被我们打死了十几个，抓了七八个！请大当家责罚！”

于孝天一边走一边听，点头道：“你确实大意了点！不过下不为例，大体上你干的还算是不错！该奖的还是要奖的！但是对待土人，你记住，人不犯我，我不犯人，这个部落既然敢来招惹咱们，就不能饶过他们！

我这次又给你带来了三十个战兵，另外给你们带来了二十杆新造的燧发枪，加强一下你们这里守卫的力量。

那二百多个陈九的手下，就作为苦力先用着，谁干的好，就提升谁当工头，一年之后，如果他们表现可以的话，可以洗脱战俘的身份，转入预备营接受训练！回头可以入职船上做事，也可以进入战兵营做事！

特殊表现好的，可以直接转职，成为咱们的人员，但是如果他们有人想要在这里闹事的话，你知道该怎么处置！该不手软的，决不能手软，要让他们明白一个道理，跟着老子干，听话的有肉吃，不听话的有板子吃！闹事的那就是找死！

这些人给你之后，给我找到那个袭击咱们营地的部落，以雷霆手段让他们明白，跟咱们做朋友可以，但是要跟咱们为敌的话，就灭了他们！”

黑头连连称是记下了于孝天的吩咐，陪着于孝天边说边走，很快来到了炮台的工地上。

走近之后，于孝天发现这座炮台的规模比他想的要稍小一些，但是容纳五十到一百守卫还是没有问题的，高度现在已经达到了两丈，但是还没有要封顶的迹象。

寨墙的主体大部分都是就地开采的石料交错垒砌而成，石料的结合部位，使用了工匠们常用的石灰掺黄泥进行粘合。

于孝天伸手摸了摸石头之间的接缝，有些接缝做的不错，缝隙很#x，但是不少石缝的缝隙却比较大，看上去做工粗糙，对此于孝天多少有些失望。

这时候在这里主持建造炮台的工头闻声赶了过来，看到于孝天正在观察炮台的石头接缝，于是赶紧陪着笑脸道：“启禀大当家，这接缝确实有点糙了！还望大当家恕罪！只是因为咱们这些来的人之中，实在是没有太好的石匠，开出的石料大#x不一，而且也没有时间磨平，为了赶工只得用上了，所以接缝不好做，只能用灰沙填实，不过请大当家放心，这垒起来的墙是没问题的！牢靠着呢！”

于孝天也没在这个事情上纠结太多，因为他自己很清楚都给这里送来的是什么人，石匠不是没有，但是也都是些干粗活的石匠，开采石料大多都是用的普通的民夫，能把石料开采出来就算不错了。

而且他要求的工期也短，这里的工匠有限，只能凑合着用这些形状不规整的石料砌墙，能做到这一步，已经算是尽力了。

#x何况眼下他要的炮台，也不能追求太高，只要拥有足够的防御力，就可以了，倒也没想过一定要把这座炮台造成一座精品工程，他一没时间，二没精力，跟没有闲钱朝美观上扔。

于是他点头算是认可了工头的#x法，开始仔细观察起了这座炮台。

炮台占地面积大概一亩多一些，也就是千把平米的样子，结构确实是他想要的棱堡形式的结构，属于石头和木材结合的构造，一些地方则少量使用了灰泥涂抹。

形制上来#x，这座炮台有点中西结合的味道，既有西方建筑的一些特点，也有中式建筑的特点，谁让他构思出了这样一个棱堡炮台呢？工匠们没见过真正西方国家建造的棱堡，所以只能充分发挥他们自己的想象力，来建造这座炮台。

故此建起的这座炮台，外观上显得有点不伦不类的感觉，让于孝天稍稍有点失望，不过他也没有太过在这方面纠结，眼下的他追求的是实用主义，只要能实用，美观都是其次的，所以连必要的装饰，他都没要工匠做，省的浪

费时间。

所以这座炮台看上去土头土脑，整体呈现出青灰色，加上一些地方的碳化了表面熏黑的木料显露出来，#x是有点丑陋。

于孝天走入炮台之中，炮台上面还有许多人正在干活，见到工头#x心翼翼的陪着于孝天走入炮台，于是都赶紧停下手里的活，给于孝天见礼。

“都不要多礼，抓紧时间干活吧！这天气太热了，早点完工早点休息！黑头！”于孝天一边摆手一边#x道。

“属下在！”

“工匠们的食宿安排的怎么样？”于孝天对黑头问道。

黑头赶紧低头答道：“属下不敢怠慢，尽量安排好一些，这个可以让刘匠头自己#x！”

那个工头赶紧陪着笑脸#x道：“多谢大当家关心，黑头领对#x的们着实不错，天天都管饱饭，给足够的水喝，工棚也准备好了，让大家伙有地方睡，还能下海洗澡！隔三差五还给#x的们肉吃，这日子比#x的们在陆上时候还过的滋润！”

于孝天点点头道：“你们受累了，自然该这么做！有什么不满意的，就给我#x，我只要办得到，就尽量给你们办！”

黑头，他们这些工匠干的都是体力活，一定要让他们吃饱吃好，而且要吃的干净，喝的干净，不能让他们为此染病，否则我定不饶你！”

“属下遵命！一定谨记大当家的吩咐！”黑头点头应是。

而刘匠头则赶紧再次躬身给于孝天称谢。

于孝天也不再废话，让刘匠头带着他在炮台内部转了一圈，观看了炮台内部的结构布置情况。

这座炮台基本上是按照他的构思进行的内部设计，最底层安排开挖了一个大型的水窖，用来储水，可以保证百人左右，在这里坚守两个月不会出现淡水缺乏的情况，而且这个水窖建的还有专门的收集雨水的通道，平时仅靠着降雨，就可以将水窖储满，甚至于不用再到岸上去运送淡水，一旦水窖满了的话，还可以直接排走，不会出现水淹七军的情况。

于孝天对此设计是大加称赞了一番，这么一来，省去了不少的人力物

力，也节省了不少运送淡水的时间，如果这里被人围困的话，紧靠着降雨，这里基本上就不可能出现断水的情况，这也就保证了炮台内部人员对淡水的需求，是一个非常不错的设计。

第九十六章炮台2

在炮台下部中心位置，被保护的最严密的地方，是一个弹药库，平时火药主要都储存在这里，一旦用时才被取出送往各个炮位，基本上可以确保不会被敌人炮弹击中，造成殉爆，而弹药库旁边，则是一个粮库，专门用来储存粮食之用，作为生活战斗的保障核心的东西，基本上都被放在了最坚固的下层位置。

和弹药库隔离开的中层错开位置，设有专门的厨房，厨房里面已经预留出了烟道，可以将这里的烟直接排出，还设有专门的燃料储藏的屋子，可以储存大量的柴禾或者木炭以及煤，可以保证这里驻守的人员，在获得不了补充的情况下，足够他们使用两个月的。

而中层厨房周围，则是构建的兵房，驻守的人员平时住在这里，墙面上开有小的shè孔，除了当做shè击孔使用之外，还给室内提供采光和通风的作用，炮台中心位置有一个直通的天井，一旦外部shè孔被人放火或者烟熏，可以用木板堵上，天井就可以保证炮台内部空气的供应，平时还可以起到对流的作用，使得炮台内部不会太热。

这个设计也很是巧妙，说明刘匠头他们吃透了于孝天的想法，对整个炮台内部的构造布局，进行了十分仔细的考虑，甚至于连通风排水这些于孝天没有考虑到的问题，他们也提前考虑到了，这一点让于孝天非常非常满意。

再向上走，到了正在施工的第三层平台，这里就是放置火炮的位置了。

这个炮台总共预留了十门炮的炮位，面朝西面和北面海面的部分设计了六个炮位，都是可以放置重炮的地方，地方比较宽敞，而且东侧还留了两个炮位，甚至南侧面对湾子内部还预留了两座炮位，可以放置十二磅以下的轻炮。

虽说目前于孝天自造的火炮，最重的也不过是十二磅炮，可是于孝天让他们建造炮台的时候，还是留足了余量，使这里重炮的炮位起码可以承受三千斤的重炮，为以后换装重炮提前留下了余量。

趴在预留的炮孔上，于孝天朝着外面望了一下，所有炮位视野都相当开阔，如果将火炮放置到这里之后，除了可以直接打到湾子外面的海面上之外，更是牢牢的封锁住了进出鸡笼湾的航道，任谁如果没有拿下这座炮台之前，想要强行驶入鸡笼湾，都要先挨一通炮台重炮的猛轰。

看到这里，于孝天已经没有什么可挑剔的了，虽然这座炮台建造的还有些粗糙，外观也有些不伦不类，但是谁都无法否认，这座炮台不管是功能上，还是坚固程度，都是一座相当不错的炮台，远可攻，近可守，谁要是不

想付出点代价，就把这里拿下，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除非对手现在就拥有后世大口径线膛炮，否则的话，即便是用这个时代的重炮，也很难摧垮这座炮台。

而且这座炮台还没有完工，在这一层炮台建好之后，上面会进行封顶，在顶部刘匠头说，还会留出一些炮位，可以放置一些比较轻的火炮，起码承受住目前海狼拥有的这种十二磅炮是没有问题的，上面的火炮不用放太多，因为上层火炮不会受到shè界的影响，火炮可以挪动，故此就大大的增强了任何一个方向的火力密度。

所以这座炮台的建造，已经基本上达到了于孝天原来的计划，起码没有让他失望。

于是走出炮台工地之后，于孝天立即大大的褒奖了一番刘匠头这帮工匠，当场下令给他们每个人赏银三十两，刘匠头加赏三十两，立即让刘匠头等人高兴的差点又给于孝天跪下，三十两银子这个时代可是相当大的一笔财富，一般家庭几年也不见得能赚这么多，于孝天除了给他们开工钱之外，还赏他们这么多，让他们非常的满足，干劲也立即又被提高了许多。

“你们不必称谢，这是你们该得的，也是你们自己给自己挣得！我于某人做事讲求公平，你们干的好，我赏钱从不吝啬，但是干的不好的话，我也不会客气！

这座炮台我看最慢再有十几天也就差不多该完工了，这里完工之后，你们就移到对岸在那个地方，再建一座炮台，结构效仿这座炮台，可以稍小一些，与这座炮台相互呼应，正好卡住湾口！

另外这次我给你们又送来了四百余人的劳力，工程速度可以快多了，在建造炮台的同时，你们也可以一并将湾内的大寨动工开建，争取年底之前，大寨的外墙基本上完工，拥有一定的防御能力就行！你们觉得如何？”于孝天对刘匠头等人说道。

“这样最好，我们之前最缺的就是人手，要有人采石，有人去伐木，还要铺路，更要有人专门运输，人手紧的厉害！

这次大当家运来这么多人力，事情就好办多了，有了这些人手帮忙，最多半个月这座炮台就可以完工，用不上的人力还可以先去采石伐木，给对面炮台准备材料，或者先去打地基都成！

至于大寨那边，位置我们已经选好了，就在湾内西侧靠山的地方，哪儿我们都觉得易守难攻，而且比较适合建码头，上下货物也都很方便，用工也会最少，只需将面对湾子的部分建起寨墙，如果人手充足的话，年底之前把

寨墙竖起来没有多大的问题！

问题就是这儿的雨天太多了，三天两头下大雨，不得不歇工，还望于大当家下次派人来的时候，多送一些蓑衣斗笠，有了这东西，起码雨小点的时候，能不用停工！”刘匠头得了赏钱之后，兴致变得更为高涨了起来，拍胸脯保证道，但是也提出了一些要求。

于孝天立即让刘旺记下了这个要求，答应回去之后马上着手准备大批蓑衣斗笠，送到这边来。

看罢了炮台的建设之后，于孝天登岸到岸上也转了一圈，看了看这里的情况，特别是人员安置临时住所的情况。

（更新即意味着我还活着，低烧还在持续！已经不知道啥时候是个头了！今天两更，下午还有一更！）

第九十七章代价

这一次他送来了不少俘虏和奴仆以及少量的移民，这些人人都需要分开进行安置，除了原来周奉的那座寨子之外，这里还要建一些临时的居所，供这些人居住之用。

而这些人到了这里，于孝天倒也不担心他们会跑掉，因为目前为止，台湾岛绝大多数地方，还算是不毛之地，到处都是土著和食人生番，岛上遍布蛇虫，水网密集，一般人如果一头扎进去之后，想要成功的在这里生存下去的几率基本上为零，必须要有足够多的人形成团队力量，方能在这里生存下去。

所以他不是很担心这些人会跑掉，主要还是担心这里天气cháo湿闷热，蚊虫很多，稍有不慎就可能会导致疫情出现，其它的好说，一旦爆发大面积的疟疾也就是这个时代所说的瘴气的话，会对他未来的计划造成很大的影响。

为此他已经开始提前做准备了，派人到陆上到处求可以预防治疗疟疾的药方，遍寻会治疗疟疾的名医。

本来疟疾这种疾病，如果有金鸡纳树的话，只需要从中提取一些奎宁就容易解决，可是这时代金鸡纳树估摸着还藏在美洲什么地方，没有被人发现呢！所以金鸡纳树他就不用想了。

所以他只能在大明内陆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以前偶然间他曾经看过一个消息，说中国科学家在七十年代其实就从本土一种土生土长的植物之中，发现了一种黄花蒿含有有效的治疗疟疾的成分，后来从中提炼出来了一种叫做青蒿素的药物，也对疟疾有很好的治疗作用。

他很后悔当初没有仔细的看过有关的资料，搞明白这玩意儿大致提纯的方法，要不然的话他现在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了。

不过他还是让人到陆上，到处开始查找这种黄花蒿，因为他大概记得，这种黄花蒿之中还有一种很近似的草，和黄花蒿很相似，但是却没有治疗疟疾的功效，必须要先分辨出真假才行，否则的话准备一大批这东西也没有什么用处，反倒会误人xìng命。

台湾岛之所以被发现很早，却迟迟没有得到大陆政权的重视，没有大批移民进行控制和开发，其实很重要的原因，不是这里生活着很多土著生番，而是因为这里的气候和疟疾的问题，使得先期移民活动，往往遭遇到疟疾流行的打击，迫使移民最终不得不放弃继续在这里垦拓，逃回到了陆上。

所以不管是谁，在没有彻底解决疟疾的问题之前，大批朝这里移民，都要付出相当惨重的代价，而这个代价也是他目前担心，可是却也必须要面对的问题。

于孝天前些日子路过大黄岛的时候，还因为小黄岛跟着他出来的人之中，有不少人已经离开了这个人世，而感到有些伤感，这些天来，他时不时的会想起这些事情，这几天他已经想明白了，成大事者不拘小节，只要他想在这个时代成就一番事业，那么就必须要承受常人不能承受的东西，付出相当大的代价。

这也是他在成功的道路上必须要交的学费，中国自古就有一句名言“一将功成万骨枯！”已经早已阐明其中的道理，任何人不管做什么事情，成功的道路上都要踩着无数的枯骨才能走到成功的鼎峰，他现在要做的事情，也差不多是这样一条路，开发台湾岛，注定要有人做出牺牲，否则的话，他还不如不做的好。

至于要牺牲多少人的性命，他现在不知道，也无法预料到，可是可以预见的是，他假如想要控制台湾岛，当一个开台王名留青史的话，要付出的代价绝对不会小。

现在仅仅是他刚刚控制了一个鸡笼湾，这才几个月的工夫，这里就死了不少人了，他先是带人杀了周奉和他不少手下，接着又朝这边运送劳工建造炮台。

这段日子又是有海贼来袭，又是有土著来袭，被杀了十几个人，另外还有建设炮台的时候，要派人去伐木采石，发生事故也死了几个，而这些死亡事件，还只是一部分，这些日子，单是因为被蛇虫叮咬，而造成中毒死亡的人数，也已经超过了十人以上，总体下来，每个月这里都要死亡十个人左右，这样的死人数量，还算是小心防范的结果。

以后他会朝这边转移越来越多的移民，人多了之后，肯定还要朝着四周扩展，到时候死人的数量恐怕会更多，如果他怕死人的话，那么好不如现在就赶紧拍拍屁股回陆上，趁着现在有钱了，找个地方洗白身份，买一大块地，当个地主的好。

所以现如今他的心已经变得冷硬了下来，不管今后要付出多大的代价，这个台湾岛，他要定了，除非他自己挂了，否则这个计划将不会再出现任何变数。

整体上来说，黑头在这里做事还是非常尽心尽力的，只是这家伙水平有限，做事有点糙，考虑不是很周详，有些事情做的不太细致，特别是在岸上人员居住的布置太过松散，容易被人钻空子，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被一帮土著偷袭成功，杀了几个人还抓走了一个女人。

于孝天看罢之后，提出了一些他的意见，让黑头加以改善，将目前运到这里的各种人员，分类集中在一起，一方面容易进行看管，另一方面也方便加强守卫，以免再被人给摸了老窝。

黑头挠着头讪笑着答应了下来，很有点不太好意思，于孝天也没有太过责备他了，毕竟这家伙以前是个渔民出身，跟着他出来混，也不过不到两年工夫，能学到的东西毕竟还太少，组织能力也欠缺，让他在这里主事，是因为这家伙是他的铁杆亲信，而不是他的能力最强。

另外于孝天也深感自己手下，目前得力干将还是太少了一些，可用的人才实在是有限，许多时候只能瘸子里面挑将军，赶鸭子上架了，故此才将黑头放在了这里主持这边的事务。

不过这一次他从手下选出了一个叫孙宝强（龙套人物开始出场了！）的手下，这个人以前是王宏的手下，被于孝天收编之后，委任了他一个船长干，这段时间接触日渐频繁之后，于孝天发现此人善于御下，心思相对其他人来说比较缜密，做事严谨，很愿意多动脑子，把他的船上的手下们带的相当不错，历次演练之中，他的船表现的都很突出。

于是于孝天便将他转到了自己海狼号上做船长，成了他的贴身跟班，这几个来月，一直在观察他的表现。

现如今他已经可以确定，这个孙宝强确实有过人之处，于是考虑了一番之后，这次决定把孙宝强调到鸡笼湾，暂时给黑头做副手，用他来弥补一下黑头的不足，下一步如果这家伙能做的更好的话，于孝天决定将对他委以重任。

孙宝强也不傻，虽然被于孝天放到这里，但是却很清楚，这并不是将他放下了，而是要将他放在这边考验他的能力，如果他表现够好的话，那么未来他的前途将一片光明，他将很快踏入到海狼集团的高层之中，故此对于孝天给他安排的这件事，他十分感激，来的路上便多次请教于孝天，有关今后在这边该怎么做。

跟着于孝天这段时间，孙宝强已经发现，于孝天对台员这边投注了极大的心力，很多事情都在朝着这边倾斜，这里虽然表面上没有福宁那边重要，但是实质上对于他们海狼今后来说，却将是他们海狼最重要的基地。

如果他现在能在这边干出一番漂亮的事情的话，那么对他来说，就敲定了他今后在海狼内部的地位，所以他此次过来，摩拳擦掌准备大干一场。

不过于孝天也暗地里警告了他，虽然他过来这里，但是这里主事的还是黑头，他做的是辅助黑头的工作，而不是取而代之，不许他跟黑头之间发生

什么冲突，如果黑头做错了，而且不听劝告一意孤行的话，那么他可以派人回去找他于孝天说，他于孝天自会处置。

孙宝强听罢之后深以为然，牢牢的记住了于孝天的吩咐，孙宝强已经看出来，于孝天最不喜欢的就是内斗，对于手下窝里斗的事情，他绝不会姑息迁就，而且于孝天极重等级的事情，最忌手下以下犯上的事情。

所以孙宝强答应于孝天，绝不会在这里跟黑头发生什么冲突，一定辅助好黑头，做好这边的事情，为于孝天分忧。

对此于孝天也就放心了下来，到了这里之后，将孙宝强的事情告诉了黑头。

黑头正因为这里没有合适的帮手，有点焦头烂额，听说于孝天把孙宝强调来，当他的副手，为他分担一些事务，顿时高兴的不轻，根本没有什么抵触情绪，拉着孙宝强好是一番的热闹。

看到黑头没心没肺的拉着孙宝强有说有笑，于孝天这也就放心了下来，有了他们两个人在这里相互配合之后，鸡笼湾这边的事情他也就放心多了，黑头的勇猛，加上孙宝强的细心，两个人如果合作的好的话，可以取长补短，鸡笼湾今后的事情就会变得更加顺利一些。

于是他安排过孙宝强之后，开始和黑头商量这几天要在这里办点什么事情。

虽然一个月前这里遭过一股海贼的袭击，但是周边活动的海贼数量还是比较有限的，而且那伙来袭的海贼也基本上已经被黑头带人打残了，找他们报复已经没有什么必要。

而且眼下他们在此活动的重点并不是到台员以东海面进行劫掠，故此这件事也不在考虑范围之内。

最终于孝天还是将目光锁定在了前些天跑来这里杀人的那伙土著部落身上，决定在他这次走之前，先给这些土著一个教训。

第九十八章落难之人

土著部落袭扰鸡笼湾，这件事不是小事，如果不尽快处置的话，很可能会给其他那些部落竖立起一个很坏的榜样。

假如他们这些人不对此事进行报复的话，那么附近的土著部落们会认为他们这些人不过如此，便会对他们不再具有畏惧之心，以后将会有越来越多的土人，觊觎鸡笼湾这边，搞不好会有越来越多的土著跑出山林，来此偷袭捞取一把。

毕竟这里的很多东西，对于丛林中的土著来说，都是很好的东西，哪怕是一块布料，一把斧头，对于他们这些土人来说，都可能具有很强的诱惑力。

所以对于这样的袭扰，于孝天的态度很坚决，那就是有来无往非礼也，凡是遇上这样的情况，就必须加倍报复回来才行，以雷霆手段来震慑周边的土著部落，让他们明白他海狼不是好惹的，胆敢再来这里sāo扰的代价，是他们无法承受的。

但是如果单让黑头所率领的人在这里完成这件事的话，黑头的力量有限，更何况这次于孝天一举给这里送来了四百余人，他们更要抽调更多的人手来看管这些人，就更抽不出人手来对付这个土著部落了。

所以于孝天这才决定，利用他这次带来的手下们，在这里多盘桓几日，将这个威胁到鸡笼湾安全的土人部落彻底解决了之后再走不迟。

但是如何对付这伙土著，有点让众人挠头，因为这些土著部落都分散在很深的密林之中，对这里的地形非常熟悉，而且十分jǐng觉，很不容易找到他们的聚居之地。

而且密林之中蛇虫遍布，野兽出没，派少量的人员进去搜索，一个搞不好就可能连渣都剩不下，更不要说找到这伙土著部落了。

要想报复这伙袭击他们营地的土著，就必须要先解决这个问题。

于孝天搓着下巴，皱着眉头想了一下之后，忽然间笑道：“对了，你们这儿不是还有几个倭人吗？让他们闲着也是闲着，这探路的事情可以让他们去做嘛！而且这些家伙据说刀法不错，身手也很利索，为何不用他们？”

黑头愣了一下，赶紧点头道：“这倒也是，那几个倭人倒是合适人选！前段时间我试了试他们的身手，还真别说，别看他们个子矮小，可是这几个家伙的刀法还真不错，他们双手持刀，劈砍力道很大，而且动作迅猛异常，

而且很有点悍不畏死的架势。

我让四个刀牌手去对付他们一个，有时候还拿不下他们！而且这些家伙动作很麻利，我看他们还算是驯服，就把他们编到了战兵队之中当了刀牌手！让他们去干这个，倒是也是合适人选，就是不知道他们愿意不愿意干！”

于孝天不满的摇头道：“既然他们跟着老子干了，那么军令如山，让他们干什么，他们就得干什么！还能由着他们选干还是不干？告诉他们，这是命令，不去就是抗命，下场是什么，估摸着他们在这儿这么长时间了，也该很清楚！另外告诉他们，找到这个土著部落的聚居之地，回来之后自有重赏，可以让他们到狼穴痛快几天！”

黑头赶紧点头答应了下来，派人去将那几个倭人找来，准备让他们进山。

于孝天接着说道：“黑头，你们这次不是还抓了几个土著吗？可问出了什么口供没有？”

黑头摇头道：“没有，这些土著说话叽里呱啦，比倭人的话还难懂，实在是听不懂他们说什么，于是他干脆把他们丢到了采石场，专门去干搬运石头的苦力去了！”

于孝天摸着下巴皱眉道：“这是个问题，以后咱们要跟这些土人不少打交道，听不明白他们说些什么，总不是个办法！要想办法找到一个能听懂他们话的人来当通事才行！如果找不到的话，就安排几个聪明的弟兄，跟那几个土人吃住在一起，跟着他们学他们的话，争取让他们相互之间都能学会对方的语言才行！”

这时候黑头的一个手下忽然间出来跪下插嘴道：“小的有话要启禀大当家！”

于孝天点点头对黑头的那个手下说道：“准！有话就说吧！难不成你听得懂他们的土话吗？”

那个黑头的手下赶紧答道：“启禀大当家，小的不懂土人的土话！但是小的在采石场监工的时候，见到了一个人跟这几个土人说过话，好像是能听得懂他们的土话！”

这个人叫李清（又一个龙套闪亮登场！）是前段时间自己从山里走出来，来咱们这儿找事做的，他说他以前也是行船的，他们的船被大风吹到了这里，船在海边触礁沉了！

他们船上的几个同行的落难之人只好弃船游上了岸，后来他们在岛上碰

上了一伙土人，那伙土人对他们倒是还行，他们无以为生的情况下为了活命，就只好留在了那个土人的部落之中。

后来他的同船之人，有部分人因为各种原因死了，有的被蛇咬死，有的染病而死，但是他还有另外几个同行之人，却还是在土人部落之中活了下来！

本来他们在土人部落里面还算是可以，可是前段时间他们的部落被另外一个部落攻击，结果他们部落打败了，不少他们部落的土人被杀，或者干脆被另一伙土人抓去吃掉，这个李清只得和两个同行之人以及一些土人逃入山林，后来在逃命途中，他又和其他人失散，无意之间来到这里看到了咱们，于是便跑了来求咱们救命。

后来这个李清就留在了这里，在采石场当了个工头！”

黑头一听，连连点头道：“有这事儿！确有其事！这个家伙也是一个月前来的，我看他还算是机灵，问了他一下发现他识字，还会记账，就让他去了采石场当了工头，不过后来我没见过这厮，就忘了这档子事儿了！不过当时我也没想到，这家伙居然会土人的土话！

今儿个不是这家伙提起来，我都彻底要把这厮给忘了！嘿嘿！”黑头连忙证实此事不假。

话音未落，他就给了地上跪着的那个手下后脑勺一巴掌，骂道：“我说你这个家伙为啥不早说？早知道李清那家伙会土话，咱们还何苦闹不清楚那几个番鬼说些什么？早点告诉我，我不就想起来了么？”

那个手下讪笑着摸着后脑勺道：“头领也没问过小的呀！何况几个土人，咱们都没当成回事，小的也就没在意这件事！今儿个要不是大当家说起这事儿的话，小的也没有想起来！”

于孝天这会儿可以说是又惊又喜，一边夸奖了这个家伙几句，一边对黑头骂道：“你这黑厮！这等大事，你居然也能忘了，当初我可是给你交代过这件事，这么一个难得的人，你居然发他到采石场去当个工头！居然还把他给忘了！这帐我给你记住，以后再出这样的差错，小心你的屁股，军棍不是光打那些违纪之人的，你的屁股也不见得就比别人jīng贵到哪儿去！”

黑头练练称罪，一脸的讪笑，屁也不敢放一个。

不多会儿工夫，那个李清便被带到了于孝天面前，于孝天见这个李清皮肤黝黑，jīng瘦jīng瘦的，身体没有一点脂肪，可见的这段时间他漂泊到台员之后，受了不少罪，脸上还有不少伤痕，甚至于额头还被刺了一些花纹，猛一看倒真像是一个土人，不过眉目之间也可以看出来，他是汉人的身份。

李清一见到于孝天，就赶紧跪下，口称：“小的李清见过于大当家！……”

第九十九章以夷制夷

李清原来是泉州一个海商的伙计，并非是职业的船夫，更不是什么海贼，他之所以流落到这里，是因为他的好奇心所致。

本来他是在泉州看店的伙计，根本不用出海，一次掌柜的要出去办货，李清于是便死乞白赖的要跟着长长见识。

可是没想到他们的船出海之后，却遭遇了一场大风暴，眼瞅着船要在风暴之中被掀翻，为了保命，他们船上的船夫只得将桅杆斩断，这才保住了船没有当场沉没，可是船没了桅杆，也就失去了动力，只能在风暴之中，随波逐流。

结果他们的船最终飘到了台员，可是倒霉催的是他们的船在岸边却又触礁沉没，船上的人只好弃船游上了岸。

后来他们在岸上找东西吃，碰上了一个土人的部落，那个土人部落倒是还算是良善，没有将他们逮去杀了，而是看着他们这些人都是青壮男人，于是便收留了他们在部落里面充实他们的力量。

李清他们就此留在了这个土人部落之中，倒不是他们不想回陆上去，而是土人对他们看管比较严，让他们没有机会逃走，即便是有机会逃走，他们也不敢擅动，生怕在丛林之中迷路，被野兽吃掉或者被其他食人生番抓去生吞活剥了。

如此一来，他们在这个土人部落之中生活了近一年的时间，那些同船之人，一半的人不是病死就是被蛇虫咬死，还有一个不慎碰上了其它部落的陷阱，跌入陷阱之中被竹签扎死，只剩下他和另外三个同伴，算是顽强的坚持了下来。

本来他们就已经够悲催了，有家不能回，却要呆在这丛林之中当野人，可是这还不算最倒霉的，一个多月前，他们所在的部落，跟另外一伙土著部落发生了纠纷，一天突然遭到了另外一个部落的袭击。

他所在的部落猝不及防，被人家打的七零八落，部落里面的男人死的死逃的逃，女人孩子也被另外一个部落抢了去。

李清的一个同伴也被另一伙土人杀死，但是李清比较机灵，见势不妙一头就扎入了丛林之中，亡命奔逃。

后来他和其他人全部失散，在丛林里面风餐露宿了好多天，无意之中转悠到了鸡笼湾，在山上看到了下面海狼的营地。

辨明了这是陆上过来的人之后，虽然李清感到这些人可能会是海贼，可是回归文明社会的强烈yù望，还是让他毫不犹豫的一头扎了下来，跑到了营地之中求助。

于是他便被留在了这里，有人问他会做什么，李清说他会记账，还识字，当时采石场正好却一个记工的人，于是黑头便把李清派到了采石场做事。

李清也没给别人说他会这里的土语，还是前些天黑头他们抓了几个土人，丢到了采石场干苦工，有人才发现李清居然能跟土人交流，说得一口比较流利的土语。

得知了李清的身世之后，于孝天对李清问道：“你在泉州可还有什么家人吗？”。

李清摇摇头道：“小的自幼被卖到了我们掌柜家为奴，甚至家乡在何处都不知道，更不知家人何在！”

于孝天点点头道：“原来如此，既然如此，你就留在我于某这里做事吧！我很需要你这样的人，好好干，我于某定不会亏待于你！”

到了这个时候，李清还有什么好选择的？他的掌柜已经死了，只剩下他孤身一人，现在身在贼巢之中，除了留下来给人家干，还能做什么？虽然为贼，但是起码比呆在丛林里面当土人要强吧，而且来这的一个月的时间里，他发现这伙自称海狼的海贼，并没有他想的那么残暴不仁。

相反，这些海贼还是很讲道理的，对待在这里干活的人也相当不错，每天都管饱，甚至比他在泉州当伙计的时候，伙食还要好一点，居然隔几天还能沾点荤腥，可见的这海狼还是不错的嘛！

所以李清当即便一口答应了下来，表示愿意跟着于孝天干。

于孝天很是高兴，觉得自己运气相当不错，想什么来什么，有了这个李清之后，对付那个偷袭他们这里的土人部落就容易多了。

于是他让李清去套那几个被俘的土人的话，打听一下他们部落大致的位置在什么地方，方便下一步对他们下手。

李清立即摇头道：“启禀大当家，不用了去套了！这伙土人正是当初袭击我所在部落的那伙土人，他们是这一带最凶的一伙生番，他们部落有四五百人之多，而且好勇斗狠，周边的土人部落都没少受他们欺负，而且其它土人都怕他们，稍有不慎就被他们灭了，女人抓去为他们生孩子，孩子抓去被他

们养大，成他们的人！

前几天被抓的那几个土人就正是他们的人，一般人也不太敢来这里骚扰！”

于孝天一听，立即问道：“那么他们聚居之地在什么地方，你可知道？”

“启禀大当家，小的大致知道，他们平时聚居的地方，从这里向西南方向，翻过两座山，大概有二十几里左右，途径两条小溪，就是他们所在的地方！”李清赶紧答道。

于孝天对李清问道：“那么你能给我们带路找到他们吗？”。

李清立即点头道：“可以！小的肯定能找到他们”

于孝天点头让李清下去休息，派人给他换了住处，将其直接编入到海狼部众之中，按照海狼部众的待遇对待。

李清退下之后，于孝天立即便召来黑头、孙宝强等人开始商议这件事。

这伙土人的数量超出了他们的预计，本来他们以为一般土著部落大概也就是百八十人就不错了，可是这伙土人的数量却达到了四五百人，而且这还是男人的数量，加上女人孩子的话，估计会有近千人之多。

而他们目前在这里可以调用的人手，战兵不会超过五十人，加上从船上抽调的兵夫水手，总共人数不可能超过一百人，这么一来，他们的人数会处于绝对劣势，要以一敌五才行。

而且对他们不利的情况还有他们并不很熟悉这里的丛林的情况，而且也不太善于在丛林之中作战，这么一头撞过去，别说灭了那伙土人部落，甚至于搞不好他们还要被人家给灭了。

一想到被土人抓去，剥皮抽筋架在火堆上烤熟被土人吃掉，不少人都有点不寒而栗的感觉。

于孝天自己也觉得把握不是很大，有点踌躇了起来。

商量来商量去，他们一直商量到天黑也没有商量出什么好办法，于是这件事只能先吃饭，晚上接着商量对策，实在不行的话于孝天觉得只能再从南ri岛抽调人手过来帮忙。

但是晚上吃饭的时候，于孝天把李清也叫了来，一起商量，听罢了众人的担忧之后，李清琢磨了一阵子，起身躬身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小的倒

是有个办法，不知道成不成！”

于孝天点点头道：“你有什么好办法，只管说来好了，这里都是自家人，说错也无妨！”

李清于是说道：“其实对付这伙土人，不见得都要咱们自己干，据小的所知，在鸡笼湾周边一带，起码还有六七个土人部落，这些土人都对这伙家伙恨之入骨，没少受他们的欺负，但是长久以来，这些土人们每人挑头一起对付这伙家伙，要是有人能挑头的话，灭掉他们肯定不成问题！”

于孝天听罢之后眼睛一亮，忽然想到了一个名词，“以夷制夷”，利用其它土人来一起对付这伙土人，倒真是不错的办法。

于是他立即问道：“好！说的好！这个法子确实是个好办法，但是问题是怎么联系这些土人，他们能不能答应跟咱们合作！”

李清想了一下之后说道：“这个小的不敢保证，但是可以想想办法试试！小的可以进山去，找找以前所在部落的那些土人，如果能找到他们几个人的话，大当家可以对他们施以恩惠，再让他们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他们差不多应该会帮着咱们联络其它几个部落的土人吧！”

于孝天一拍大腿立即说道：“如此甚好！就这么办，那么就有劳你明日进山一趟，我派人护送你，确保你的安全便是！”

李清咬咬牙跪下应命，他也知道，其实他没有多少本事，之所以被这个于大当家看重，只是因为他会说当地土人的土话，如果他不充分利用这个先决条件，给于孝天作出点贡献的话，那么他就在这里没有什么价值，以后既然他留在海狼之中做事，那么就要想办法提高自己的地位。

这次这件事就正是他表现的最佳时机，如果他不敢冒险的话，那么以后他就可能永无出头之日了，所以他一咬牙暗想富贵险中求，拼一把也值。

第二天一早，几个倭人加上四个弓箭手两个火枪手，护送着李清离开了鸡笼湾，一头扎入到了深山老林之中，开始了这次行动。

三天之后，李清还真就走了狗屎运，在茫茫丛林之中，愣是找到了当初和他失散的几个土人，甚至还找到了一个他的同伴，在说明了情况之后，将他们带回到了鸡笼湾。

（第二章到，今天肺结核检查出来了，已经排除，还是没找到低烧原因，倒霉！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第一百章一打一拉

原来这些土人部落被抄了之后，逃入到了丛林之中，藏身到了一个他们以前活动的狩猎点之中，在那里担惊受怕的苟延残喘，李清以前知道他们这个狩猎点，所以直奔那里而去，果不其然找到了他们。

他们见到李清的时候很是惊讶，但是对跟着李清的那些海狼部众们却很是jǐng惕，李清于是将他的经历告诉了这些土人还有那个同伴，那个同伴一听可以脱离这些土人，重回文明社会，立即帮腔怂恿这些土人，跟着李清到鸡笼湾去。

这几个土人想了想之后，觉得也只能这么做了，于是便只好跟着李清出了丛林，来到了鸡笼湾。

于孝天得知李清回来，立即接见了这些个土人，李清在旁充当翻译，让于孝天跟这些个土人谈了一番。

于孝天对这些土人表示了同情，告诉他们愿意帮助他们，夺回他们失去的地盘，帮他们夺回他们的女人和孩子，但是也希望他们能帮助海狼，双方一起合作。

这些土人虽然不太开化，可是不代表他们智商就很低，于孝天开出的条件对他们很有利，他们不动心才怪。

更何况到了这里之后，他们这些土人看什么都觉得新鲜，这里的人穿的布料，要比他们的批的麻衣要舒服好看，这里的人使用的工具，都是铁的，这里的人吃的东西，也很有味道，总之一切都让他们好奇又羡慕。

现在这些外人来这里之后，虽然对他们有影响，但是看样子这些人并不凶恶，倒是很好说话，于是他们倒是很乐意答应于孝天的要求。

可是他们之中有一个人摇头，叽里呱啦的摆着手，李清苦笑了一下对于孝天说道：“他说那伙土人很厉害，他们人很多，咱们人少，打不过他们！”

于孝天真想骂人，心道老子要是不知道自己人手少的话，找你们这群混帐作甚？老子自己把他们办了不就拉倒了吗？

于是于孝天告诉他们，对付这伙他们的敌人，可以联合其他几个土人部落一起干，这样就没有问题了，另外他们海狼也很厉害，让他们不必担心。

接着于孝天便把这些个土人带到了外面，将战兵队叫了过来，又抬过来了两门虎蹲炮，先是打了几炮，接着又让战兵对着几只山羊放了几排排枪。

眨巴眼的工夫，几只倒霉的山羊便被排枪打的血肉横飞，那些竖立起来的木板，也被虎蹲炮打的是千疮百孔。

几个土人没见过这么厉害的火器，大炮一响，几个家伙就吓尿了，抱着头就趴在了地上，把于孝天当成了雷神一般，再也不敢放肆了，一个个趴在于孝天面前瑟瑟发抖，各个都被吓坏了。

“大当家，这些人把您当成了雷电之神！说你肯定可以驱使雷电，要不然的话怎么可能这么厉害！他们说愿意按照你的吩咐去办！”李清忍俊不止的在一旁偷笑，小声对于孝天解释道。

于孝天也觉得好笑，这帮土豹子可能真是第一次见到这种火器的厉害，看到虎蹲炮和火枪又是喷火，又是冒烟，还发出巨响，肯定是误以为这是雷电，这才把他当做了雷神看待了，不过能吓唬住他们倒也是好事，土人最敬畏的就是神灵，把他当成神那就更好了。

于是他也不再对这几个土人客气，命他们立即去联系其他的几个跟那伙土人有仇的部落首领，让他们来这里见自己。

眨巴眼的工夫，又是七八天时间过去了，在这几天之中，于孝天让手下战兵和抽调出的一些兵夫水手，联合起来，到附近安全的山林之中，进行了一番临阵磨枪式的丛林战训练，让他们熟悉熟悉在丛林之中如何跟土人作战，如何保护自己，省的以后一钻林子，他们就成了软脚虾，虽然时间短了点，可是总比不做要强吧！

另外这些天之中，和平岛炮台也已经收尾封顶，基本上已经算是完工，只剩下一些收尾的小活儿，留几个弓匠修补修补就可以了。

被于孝天带来的那几门炮，被吊装到了炮台之上，使得炮台基本上已经具备了守御的能力，以后谁要是想再来这里，攻打鸡笼湾的话，估计就有他们受得了！

另外在和平岛炮台完工之前，对岸的另一座炮台也开始了施工，那座炮台处于鸡笼湾西北角，和和平岛炮台呈犄角之势，正好卡住了鸡笼湾的门口一带，修建完成之后，就使得鸡笼湾外部守备工事拥有了很强的防御能力，起码敌人想要从湾口一带攻入鸡笼湾，就不会太容易了。

随着人手的增加，鸡笼湾的施工工程也铺的更开了一些，每天都有六七百人在各处忙活，采石的采石，伐木的伐木，使得安静的鸡笼湾开始变得喧闹了起来，喊号子的声音，从早响到晚，几乎一刻都不停。

看着这样一派景象，于孝天颇为欣慰，不由得信心更是大增了许多。

就在于孝天等的不太耐烦的时候，那些被派出去的土人，终于开始返回了鸡笼湾营地之中，跟着他们来的还有一些其它部落的土人，这些土人部落，在这几个土人的游说之下，终于被他们说动，将信将疑的跟着来到了这里。

于孝天这一下高兴了，这些土人不来的话，他没有办法，但是只要他们来就一些好办了。

他一边是热情款待了这些前来见他的土人酋长或者首领，一边不断的让手下战兵们给这些土人展示他火器的厉害。

几乎每一拨来到这里的土人，都在看罢了海狼给他们展示的火炮和排枪开火的场景之后，都被吓得不轻。

他们来之前，那些找到他们的土人告诉他们，鸡笼湾这里来了一个能驱使雷电的神，这些土人还不太相信，本来只是过来探查一下，看看这几个土人是不是忽悠他们，可是当看罢了声音大的吓人的那些火炮和火枪之后，这些土人也都对于孝天他们这种能力惊为天人，变得恭敬小心了起来。

于孝天等了几天，最终来了五个部落的首领，但是还有一个却迟迟没有出现，他也不再等候下去了，将五个部落首领招到了面前，开始和他们商量一起对付那伙土人的事情。

这几个土人部落，都分散在鸡笼湾周边几十里范围之内的丛林之中，相互之间平时少不了会有摩擦，但是那一伙土人仗着他们人多势众，而且好勇斗狠，总是欺负这些部落的土人，这些部落的土人对他们是又怕又恨，只能小心躲着他们，不敢招惹他们。

现如今有人挑头，请他们一起去对付那伙土人，这些土人首领其实是很高兴的，更何况他们也看到了这些外来人的厉害，他们居然能驱使雷电，那还怕个什么呀？

更何况于孝天给他们开出了很好的价钱，只要他们这些部落愿意给海狼帮这个忙，当灭掉那伙土人之后，那伙土人的地盘就交给他们分配，他们以前被抢走的女人孩子还有东西，都可以交还给他们。

而且于孝天还给这些土著部落的首领，每一家都赠送了十把单刀，二十个铁质的梭枪枪头，十把斧头，四口铁锅，五把铁锯和三百个铁质箭簇。

另外还答应他们，以后如果还想要这些东西或者其他东西的话，他们可以拿他们猎获来的野味、鹿皮、豹皮等物，来鸡笼湾和海狼进行交易，进行易货贸易。

这些看上去在海狼看来并不多值钱的东西，放在这些土人眼中，可都是非常好的东西，拿着那些锋利的刀枪，这些土人的首领们乐的是见牙不见眼，他们以前在丛林之中，打猎多用的是一些骨矛，竹弓竹箭，甚至还要用一些石斧之类的原始的不能原始的东西，缝衣用的都是骨针，现如今忽然间换上了这种锋利的钢刀铁矛，怎么能不让他们高兴呢？

其中有一个部落，居然以前就跟黑头打过交道，黑头第一次到台员探路的时候，绕过鸡笼湾行至台员东北海岸的时候，曾经碰上过一些土人，那些土人对他们并无敌意，于是黑头就送他们了一些铁器，让他们高兴的不得了。

这一次这个部落的首领居然也在被邀请之内，看到这些东西之后，将他腰间的一把刀捧到了于孝天面前，于孝天看了一下之后，果真是他们海狼自产的铁刀，在李清清的翻译之下，弄清了当初的事情。

这个部落首领非常高兴，连连叽里呱啦的拍着胸脯对于孝天保证，他一定带部落中最好的勇士，来给海狼帮忙，而且回去之后，会把部落里面最好的鹿皮和豹皮送来送给于孝天作为还礼。

这么谈下来之后，最终他们终于达成了一致意见，一起去对付那伙嚣张的土人部落，将其一举剿灭。

接下来他们又仔细的商量的该如何作战的问题，最终经过半天的讨论之后，于孝天敲定了作战的方案，将这几个部落的首领送走，开始进行最后的准备。

第一百零一章诱敌出林

又是几天过去之后，于孝天将鸡笼湾的事情交代了一番之后，便带着黑头、孙宝强等人，加上一百名抽调出来的战兵、兵夫、水手，携带了四门虎蹲炮和三十多支火枪，在一个土人的引导之下，踏入到了山林之中，朝着那伙土人部落所在的位置行去。 < - 》

虽然丛林道路难行，但是一旦熟悉了这里的情况之后，再加上有土人作为向导在头前带路，这么一来于孝天这样的外来人在这里的行动也就便捷了许多，最起码不会发愁再在林子里面迷路了。

按照事先的侦查和土人的介绍，那伙土人部落的老巢就在鸡笼湾西南方向大约二十多里的一片山林之中。

如果是没有土人充当向导的话，于孝天这一行人自己摸到这里，估摸着起码要两天的时间，弄不好路上还会走错路，但是有了向导之后，到这里他们仅仅用了不到一天的时间就抵达了预定的目的地。

望着眼前这片茂盛的森林，于孝天抬手止住了手下的步伐，开口道：“应该就是这里了吧！”

李清跟在他的身边，点头道：“就是这里！当初约定好的，咱们就在这里等候他们！”

原来在这里是一个河谷，地势比较平坦，而且草木比较稀疏，再往前走进入森林，就是那伙土人的地盘了。

而这里是于孝天选择的一个作战的地点，因为他和他的手下，都不太善于在密林之中作战，特别是要对付这些在丛林之中行走如飞的土人，他们一旦钻进去，就无法发挥他们的战斗力，各自为战之下，只能被对方逐个击破，到头来反倒会成为牺牲品。

所以当有了这些土人帮忙之后，于孝天便决定这一战以土人为主，他们这些人进入森林之中参战，而是在林子边缘位置，选择一块开阔地作为他们作战的地点，充分发挥他们的火力优势，将这伙土人给打垮。

于是在土人的帮忙下，他派出手下几个倭人加上两个曾经当过猎户，比较善于在山林中行动的手下充当侦察兵，到这里进行了提前侦查，最终选择了这个地方作为伏击那帮土人的地点。

于孝天率部抵达这里之后，就令手下在这里的丛林边缘就地休息，等候其它那些土人前来这里与他们会合。

当天晚上，几个部落的土人便带着各自部落的战士逐步汇集到了这个他们事先约定好的地方。

各部落的土人战士们，身材多比较矮小，皮肤黝黑，四肢短粗有力，一个个身披麻衣或者兽皮，很多人身上刺着花纹古怪的纹身，一sè齐都是赤足，浑身上下透出一种凶悍的感觉。

而他们的手中也都持着各式的武器，有人背着竹弓，背着一捆竹箭，有人拿着用硬木削制而成的短矛，矛尖有的是用的兽骨打磨而成，有的干脆就只是在火里面烧了一下，然后磨尖，就成了短矛，更有人腰里面别两把石斧……

总之他们的武器非常简陋，但是不可否认，这些武器在丛林之中，却可以有效的发挥出相当强的战斗力。

当然前些天于孝天赠给他们的那些武器，也被他们拿了过来，只教给了他们部落之中最强壮的战士持有，使得他们的装备更是显得混杂了许多。

经过大致清点一下之后，这五个部落的首领们一共带来了近三百名战士，虽然数量还不足以压倒这里的那伙土人，可是毕竟这三百土著战士都是各部落的jīng英，战斗力还是相当可观的，有了这些土人战士前来助战，于孝天这一下心中彻底有底了。

当看到这些土人战士逐步汇集到这里之后，这让不太常见土人的海狼部众们很是好奇，纷纷打量着这些土人战士。

而那些土人的武士们，也都以同样好奇的目光，远远的打量着于孝天一行人，并且叽里呱啦的对着海狼部众们指指点点。

那几个土人首领们，则在来这里的时候，为了答谢于孝天对他们的馈赠，给于孝天带来了一些兽皮和风干的野味，还带了一些他们自酿的果酒，献给了于孝天。

而于孝天欣然接受了他们的好意，并且表示了对他们的感谢。

当晚他们在林中畅饮了一顿，虽然蚊虫很多，叮咬的于孝天满头是包，可是于孝天还是强忍着，和这些土人好好的喝了一场。

土人自酿的酒度数很低，喝起来酸酸的，有点果味，倒是也算可口，对于孝天的酒量来说，这东西实在是算不上什么，于是尝过之后，他便和这几个土人首领畅饮了起来。

土人也是相当好客的，只要他当你是朋友，就一切好说，当看到于孝天如同鲸吞牛饮一般的大口喝酒，这几个土人首领也很是高兴，跟着于孝天频频举杯。

结果是不到半夜，这几个土人首领便被于孝天喝了个东倒西歪，不得不举手认输，有了这一场畅饮下来，土人首领对于孝天更是佩服了许多，觉得他这个能驱使雷电的神一般的人，很是豪爽。

趁着没有喝多之前，于孝天在李清清的翻译之下，再一次跟这些土人首领说了他的作战计划，让他们记住一定要依计行事，到时候千万不要擅自行动，坏了他的大事。

几个土人首领对于孝天充满了敬畏之心，自然是连连点头答应了下来，拍胸脯保证不会乱来，一定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办，更何况他们认为，这些外来人手中有能喷火放电的东西，有他们在，肯定比让自己部落里面的战士去拼命要强，可以更好的保存他们的实力，所以不答应才怪。

而那些土人战士，起初对这些海狼部众们怀有一定的戒备情绪，开始的时候不太敢和他们凑在一起喝酒，但是看到他们的首领都跟这些外来人的首领有说有笑，他们的胆子这才渐渐大了起来。

再加上于孝天给手下吩咐过，要交好这些土人，所以这些海狼部众们也纷纷招呼这些土人一起喝酒吃肉。

于是渐渐的这些土人战士也就和海狼部众们凑到了一起，虽然双方语言不通，可是几口酒下肚，也就没多少隔阂了，大家鸡同鸭讲，各说各话，两手挥舞着比比划划的沟通着，倒是也很热闹。

但是他们也没有太过放松，毕竟这里已经接近那伙土人的地盘边缘了，故此虽然营地里面又是喝酒又是吃肉，可是于孝天还是让各部土人加上海狼部众，都派出了一些哨兵散布到了周围进行警戒。

一些海狼部众为了交好这些土人“弟兄”，有些人便把身上的小玩意儿比如小刀，针线包之类的东西送给了跟他们喝酒的土人朋友，这些东西看似不值钱，可是对于土人来说，却很是珍贵。

得到了馈赠的土人们，当然是非常高兴了，于是也纷纷把身上一些手工艺品比如鹿角、豹牙、狼爪之类的东西送给他们的新朋友，双方一夜下来，气氛倒是相当不错。

天亮之后，土人首领们便告辞带上了他们的部落战士们，一起钻入到了那伙土人存身的丛林之中。

于孝天和手下们就静静的在丛林边缘等候着他们的消息。

时间一点点的在众人的等待之中过去，周围的森林静悄悄的，除了一些鸟鸣和野兽的叫声之外，就只剩下了风声。

他们选择的这个天气也比较照顾，没有像往常那样冷不丁就突降一场大雨，不过林中的温度却很高，让躲在林子边缘的海狼部众一个个都热的是汗流浹背，再加上蚊虫不断的sāo扰，让人烦不胜烦，甚至还有一些蚂蝗，会抽冷子也叮人一口，把这些海狼部众搞得人心惶惶。

幸好对付这些蚂蝗，海狼部众还是有点办法的，他们把火折子取出来，稍稍放在吸附在皮肤上的蚂蝗身上，烫它们一下之后，蚂蝗便立即缩成一团掉在了地上，另外为了驱逐蛇虫，于孝天还专门让这些手下，身上都携带了一个装了硫磺的小包，如此一来，蛇和蚂蚁闻到硫磺的气味，也都敬而远之，躲得老远。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直到下午未时也就是三点多钟的时候，他们对面的丛林之中，突然间响起了一阵尖啸之声。

听到了这阵啸声的海狼部众们，纷纷从地上蹦了起来，也不用他们的头目招呼，都立即披挂了起来，将武器抓在了手中，朝着林缘的开阔地飞奔了过去。

十几个炮手也赶紧抬起了他们的虎蹲炮，一溜烟的冲了出去，将虎蹲炮摆在了地上，其余人等立即按照兵种不同，被各自头目招呼着排成了横队。

这个时候一些土人已经出现在了海狼对面的林缘，从林子之中，如同脱兔般的一个个窜了出来，拼命的朝着海狼集合的地方跑来。

于孝天一看吓了一跳，赶紧让李清对他们喊话，好不容易他才摆出队形，要是被这些土人冲散的话，他们就白忙活了，搞不好队列一散，再被那伙土人一冲，今儿个他们估计就要大败而逃了，如果是这样的话，他于孝天恐怕就糗大了！所以他让李清立即对他们喊话，让他们朝着海狼布阵两侧跑。

第一百零二章排枪枪毙

土人虽然不太懂为什么这些外来人要让他们朝他们队伍两边跑，但是他们的首领不笨，很快意识到的危险，于是赶紧招呼他们朝两边散开跑，一直跑到了海狼阵列的两边，这才收住了脚步，气喘吁吁的扭头朝着林缘望去。

这个时候更多的土人开始出现在了林子边缘，当看到海狼部众和那些偷袭他们的土人之后，这些追出来的土人们收住了脚步，乱哄哄的挤在林子边缘，朝着海狼部众集结的地方张望，有些土人还嗷嗷直叫。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冷笑了起来，心道在林子里面，你们是大爷，可是要是出了林子，你们就都是软脚虾了！这里可是老子的天下，由不得你们嚣张了。

那些被组织来帮拳的土人们，这会儿到了海狼旁边之后，底气顿时足了起来，一个个叉着腰举着手里面的石斧短矛或者竹弓皮盾反身过来，对着那些追来的土人们嗷嗷怪叫了起来。

于孝天虽然听不懂他们叫些神马，可是大概也猜得出肯定不是好话，肯定是在问候这些敌人的某些亲人。

其实于孝天的计划非常简单，就是取长补短，充分利用他们的强项，避免自己手下进入山林之中，和对手进行丛林战。

所以他邀来了这些土人部落给他作为帮手，让他们先摸到这伙土人部落里面，偷袭他们一下，先把这伙土人给惹恼，厮杀一阵之后便主动撤退，跑回到他率部集结的林子外面开阔地上。

等那些土人追出来之后，他便带着手下在这块开阔地上用他们火力上的优势，对其进行一番屠杀，打垮他们之后，接下来就可以带着这些手下还有土人们进去收获战果了。

而目前看来，他的这个计划实施的还算是顺利，派去偷袭的那几个部落的土著们，已经成功的惹毛了这伙敌人，并且把他们吸引到了这里，接下来就看那伙家伙们能不能按照他的计划，杀出林子，来到开阔地上了。

“李清，告诉几位首领朋友，让他们的人放开了使劲的骂，把他们能想得出来的难听话都骂出来，把那帮家伙给引出来，接下来就看咱们的了！”

其他人开始装弹准备！一会儿只要他们敢杀出来，给我放近了打！不必留手！”于孝天大声喝令道。

李清和黑头等人立即齐声答应了一声，下去开始招呼了起来。

帮拳的这些土人一听，就骂的更欢了起来，叽里呱啦声震山谷，有些土人甚至还跳起了大神，真是好不热闹呀！

对面集中在林子边缘的那伙土人，大概有二三百人左右，一个个同样也都是皮肤黝黑，脸上有很多刺的纹身，浑身上下还涂的花里胡哨的，手中同样擎着各种原始的武器，站在林子边缘踌躇着。

大概是因为帮忙的土人们骂的太过难听，把那帮土人给气懵了，加之他们并不太了解这些服饰怪异的外来人的厉害，这些土人终于还是忍不住，嗷嗷怪叫着在一个强壮的土人率领下，从林子里冲了出来，直奔着海狼部众所在的地方直冲了过来。

也难怪他们受不了，在此之前很长时间里，他们这个部落在这一带都是老大，只有他们欺负人的份，没有人敢来欺负他们。

但是今天突然之间，周围的几个部落居然一声不吭，就跑到了他们部落，而且是下手狠毒，一下干掉他们不少人。

他们反应过来之后，赶紧组织反击，但是让他们气得要死的是这帮不要脸的偷袭者，占了便宜之后，一看到他们反应过来开始反击了，居然一声呼啸，就都掉头跑了，害得他们在后面狂追到了这里。

结果到了这里他们发现原来这里还有一些外来人在这里等着，而那些偷袭者居然和他们一伙的，在林子外面又蹦又跳，对他们是破口大骂，骂的要有多难听有多难听。

这一下头上插着雉鸡翎的那个头领实在是忍不住了，他们可没多少文化，当然不懂什么战术，这种情况换做是其他人的话，肯定会发觉事情不对头，不会再冒险出来了。

可是他们却不知道厉害，实在是受不了气，决意要对这帮人进行报复，于是在他们的头领的带领下，这二三百个土人嗷嗷叫着，便从林子里面杀了出来。

“不要开火！听候命令！”黑头扯着脖子大叫着，命令海狼部众特别是炮手和那些火枪手们不许开火。

说是开阔地，其实这块河谷也就是一百多步宽，这伙土人一冲出林子，就基本上快进入到火枪的有效射程范围之内了。

但是于孝天还是不许手下开火，让这些土人再近一些，让几门虎蹲炮和

火枪一起开火，争取第一轮射击，就给这帮土鳖来个灭顶之灾。

火枪虽然数量不算很多，但是几门虎蹲炮在近距离发射的时候，威力可是不小，别看这玩意儿打不远，有效射程不过几十米，可是这家伙主要以散弹作为杀伤手段，特别适合对付密集敌群，往往突然发炮，会给进攻的集群敌人造成巨大的杀伤。

所以今天真正唱主角的应该还是这几门虎蹲炮，要不然的话于孝天也不会让手下冒着酷暑在丛林里面抬着这几门笨重的虎蹲炮来到这里了。

那二三百个土人战士，发出着令人胆颤的怪啸声，一个个争先恐后的从丛林之中冲到了开阔地，一边奔跑呼啸一边不停的挥舞着手中的武器，有些土人还一边跑一边朝着手中竹弓上搭竹箭，准备靠近之后朝着敌人发射。

总之他们就如同窝蜂一般的涌向了开阔地上的海狼部众，气势倒是相当惊人，胆子小点的人，还真是有点招架不住。

而那些被这伙土人欺负了很多年的土著部落的战士们，当看到这些敌人冲过来的时候，一个个都停下了骂声，脸上露出了惊惧的神色，毕竟他们一直以来都被人家欺负，心理上已经形成了阴影，一看到这些欺负他们多年的土人，除了愤怒之外，恐怕只剩下了恐惧。

许多土人部落的战士经不住对方带来的压力，开始缓缓后退，渐渐的把海狼部众的阵列让到了最前面。

于孝天斜眼眇了一下两翼的那些土人，冷笑了一声，默默的看着对面蜂拥而来的那些土人，心中默算着对方的距离。

这帮土人果真是没什么见识，就这么一窝蜂的凭着一腔之勇杀奔了过来，完全没有组织，正好成了最好的标靶。

有人在队列之中，大声的报出土人和他们之间的距离，一百步、八十步、……一直到六十步的时候，于孝天还是没有下令开火。

负责照看几门虎蹲炮的兵夫们开始紧张了起来，有的人不由自主的将手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

可是就在土人冲到他们面前五十步以内的那一瞬间，于孝天忽然间闪电般的从腰间拔出了腰刀，奋力朝前挥去，将刀尖指向了那些土人，放声厉吼道：“开火！”

早已枕戈待旦的那些火枪手、炮手们当听到于孝天的这声厉吼之后，都立即点火的点火，扳下机括的扳下了机括。

这次于孝天率人过来，将鸡笼湾大部分火枪都带了过来，加上他刚刚从南日岛带来的二十杆新式的燧发枪，这一次就带来了四十支各式火枪，而且这一次他没有让手下采用三段击的射击方式，而是采取了集火齐射的打法。

四十支各式火枪在火枪手们的操作下，一起发火，除了三支火枪故障没有击发之外，三十多支火枪都开火成功。

而另外几门虎蹲炮的炮手也早就等得不耐烦了，令声一下，他们就立即点燃了火炮，只听通通通几声闷响，虎蹲炮在地面上猛烈的抖动了一下。

整个海狼部众的阵列前面，吐出了一片火光，眨眼之间便硝烟弥漫，遮挡住了众人的视线。

但是枪炮声刚刚想过，对面的土人们便发出了一片歇斯底里的惨叫之声，待硝烟稍稍散开之后，于孝天定睛望去，看到的却是一片血腥的场面。

这些仅仅是披着一些麻布片抑或是干脆就光着身子的土人们，在枪炮的面前，没有一点防护力，他们只能用他们的**来承受这些疾飞的弹丸，虎蹲炮和火枪集火射击，在他们面前织起了一面密集的火网。

冲在最前面的那些土人，面对着这张火网，瞬间便如同割稻子一般的被割倒在地，他们黝黑的皮肤上出现了一个个的血窟窿，殷虹的鲜血泉水一般的从伤口之中涌出，几十个土人躺在地上悲鸣着。

一个土人胸口不知是被虎蹲炮的炮子还是被火枪的枪弹击中，打出了一个血洞，但是他却没有当场倒地，而是痛苦的拄着手中的短矛，低着头脸上露出了一脸不解的神色，低头查看着胸口的那个血洞。

他甚至抬起另一只手，去摸了摸胸口的血洞，在伤口处沾了一点自己的鲜血，放在嘴里面尝了尝，然后突然他仰天发出了一声悲鸣，这才仰面朝天丢了手中的短矛倒在了地上，开始一声接着一声的惨叫了起来。

第一百零三章砍瓜切菜

有个土人运气不错，一颗铕弹准确的直接打在了他的额头上，沉重的铕弹当即打烂了他的额头，穿入到了他的脑子之中，巨大的动能接着又将他的后脑壳掀飞，脑浆顿时四溅飞出，大好的一颗头颅，转瞬之间便只剩下了半个脑袋，他一声不吭的就直接扑倒在地，甚至连抽搐都没有，就直接挂了。

巨大的枪声炮声，在山谷之中久久回荡着，这样的声响是那些土人从未经历过的，所以当他们看到对面这些外来人突然间喷火冒烟，接着就看到自己的伙伴成片的倒地，剩下的那些正在朝前冲的土人一下就被瞎蒙了。

因为他们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想不通对面这些外来人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为什么他们手中的铁棍还有地上的铁柱子会喷火，还能杀死他们的伙伴。

于是这些正在冲锋的土人，不由自主的都停下了脚步，呆呆的低头观看着地上躺着的那些同伴，有些人手足无措的蹲下去，蹲在受伤同伴的身边，伸手试图去捂住他们的伤口，阻止更多的鲜血涌出来，但是这么做显然却是徒劳的。

一场浩浩荡荡的冲锋，仅仅是一次齐射，就宣告了瓦解，一切好像都戛然而止了一般，剩下的那些土人手足无措的站在开阔地上，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这样的反应让于孝天也大为惊讶，本来他以为一次齐射，就可以将这帮土包子吓坏了，肯定可以将他们打的掉头逃窜，可是没想到这些土人在承受了这么一次凛冽的打击之后，却并未立即崩溃，仅仅是停下了他们的脚步，呆呆的站在他们面前。

虽然他感觉到这么做，有点残忍了一些，毕竟他们是外来者，在这些土人眼中，他们就是侵略者，是他们打扰了这些土人的正常的生活，这些土人不喜欢他们到来，也是实属正常，才会去袭扰他们。

可是现如今他却使坏，将这些土生土长在这里的土人骗出他们赖以生存的丛林，在这里对他们进行屠杀，如果从道义上来讲，他绝对是属于反面人物。

可是这种感觉也仅仅是在于孝天脑海中一闪而过，并未困扰于孝天多久，因为于孝天很明白，当这个世界上文明和落后碰撞的时候，往往都是用血来解决他们之间的矛盾，落后就要挨打，这是颠覆不破的硬道理。

现如今很显然他代表了先进的一方，为了达到他的目的，这样的杀戮是

不可避免的，也唯有通过这样的杀戮，才能减少以后更多的冲突，武力震慑有时候无疑是一个行之有效的办法。

“装填！瞄准！继续开火！”于孝天的心变得冷硬了下来，将手中腰刀收回之后，冷声再次喝令到。

而他这句话显然是有点多余，因为不等他吩咐，那些火枪手和炮手们便按照他们训练的规定，完成第一次发射之后，连看都不看战场一眼，就立即开始放下火枪，开始了第二次装填。

等于孝天下令的时候，这些火枪手之中动作快的都已经基本上完成了二次装填，只等候在此发射了。

呼呼啦啦成排的火枪手们纷纷将擗杖收起，再次将火枪举起，火绳枪的枪手整理了火绳，再一次点燃了火绳，将火绳枪扛在肩膀上，小心的吹着靠近面颊的火绳。

“瞄准！”一个负责指挥火枪手的什长站在队列一头，大声的吼道。

只听哗啦一声，几十个火枪手便又一次将火枪下肩，平端了起来，将枪托用力的顶在了肩膀上，身体前倾，眯起了一只眼，开始通过照门准星在对面这些土人之中，寻找下一个目标，并且将之锁定在了照门准星之中，身体绷紧做好了承受火枪发射时产生后坐力的准备。

而几门虎蹲炮在炮手们的操作下，也很快完成了再次装填，再一次夯实了固定用的脚钉，将炮口对准了前方位置。

于孝天看着那些还在对面发呆的土人，嘴唇抿了抿，微微的叹了一口气，缓缓的再次举起了手中的腰刀。

随着一道寒光落下，又一串的轰鸣声和爆豆般的火枪声接连响起……

于孝天驻足在战场上，眼光扫过了整个战场，开阔地上到处都是横七竖八的土人的尸体，他们身上还在流淌着鲜血，缓缓的浸入到了地面，使得他们身下的土地变得肥沃起来。

一些土人身负重伤，但是却躺在地上呻吟着并未死去，有海狼部众持着长矛或者单刀，在战场巡视，当看到身负重伤的土人之后，用刀枪使劲的刺入到他们的胸膛之中，直插他们的肝脏，结束他们的痛苦。

这样的杀戮并不属于杀俘行为，因为目前的医疗条件根本无法治疗这样的重伤，除非是自己人，才会被转运回去得到救治，像这样的敌人，尽早结束他们的痛苦，反倒是一种仁慈。

空气中弥漫着浓浓的血腥味，被杀死的土人在咽气之前，发出了一声声最后的悲鸣，还有个别轻伤者，被挑选出来，检查以后被抬了下去，放到了干净的地方，开始有人为他们疗伤。

现在的疗伤是非常简单而且痛苦的，不可能有麻沸散或者麻药给他们用，特别是这种枪弹伤，只能用锋利的小刀，将他们的伤口切开，然后用一个银勺探入到切开的伤口之中，寻找里面的弹丸碎片，找到之后将其生生挖出，然后将一些伤药倒入伤口止血就算是完成了手术。

这样的手术海狼部众之中，于孝天专门培养了一些手下，让他们来进行操作，某种程度上，他们算是战场救护兵的前身。

至于培养他们的方法，也很简单粗暴，于孝天每每在岛上杀猪杀羊的时候，都让人采用枪击或者刀砍抑或是箭射的方式。

然后将受伤的猪羊交给这些临时的救护兵处置，让郎中教给他们最简单行之有效的方法，取出弹丸或者箭簇，缝合伤口、敷药，以此来训练他们如何处理伤口，使之具备一定的战场救护的能力。

但是不同的是于孝天在他们操作的时候，提出了比较高的卫生要求，所用的救护器具，都要用烈酒擦拭清洗，然后点燃残留酒精灼烧之后方能使用，尽可能减少二次感染，提高伤者生存率，而且冲洗伤口除了用酒精之外，还只许使用烧开放凉的开水，尽可能的将伤口之中的脏东西清洗出来。

虽然这么做简单而粗暴，但是却不可否认，对于提高士气还是相当有用的，古代战争之中，军队之中医官数量稀缺，仅有将领才有可能在受伤之后，获得医官的医治，普通士卒一旦受伤，要么靠着自己的抵抗力强撑下来，能活下去的话是运气，死了的话只能说倒霉。

所以战场上一般的士卒一旦受伤，有时候很小的伤口，就可能要了人的命，他们根本不可能得到很好的救治和照料，就连最普通的伤药，他们也很难获得，即便是获得一些伤药，也都是很简单低廉的伤药。

但是于孝天对自己的手下看得很精贵，因为他知道一个老兵的价值所在，特别是受过伤的老兵，他们等于是在阎王殿门口打了个转，一旦伤愈归队的话，他们将会成为部众之中的中坚，一个老兵的价值，起码要超出好几个新兵蛋的价值，有时候老兵可能成为左右一场战事成败的关键。

所以于孝天对战场救护的事情还是非常看重的，这一年多来，他派人在陆上各地时常绑架一些郎中，特别是一些外科圣手，只要听说，就要想办法将他们全家绑架，送到南日岛居留。

目前为止，他已经绑架了十多个郎中，将他们送到了南日岛，本来于孝天甚至打算以后给每条船上都配一个医官的，可是郎中这时代是稀缺资源，根本找不到这么多的郎中，让他给船上都配上。

所以他只能退而求其次，自己想办法培养一些战场救护兵，配属到船上或者驻地之中，以及一些战兵队之中，来解决这个问题。

救护兵其实不需要学太多的东西，主要是学会关键的各种伤口的处理，另外再多少学一些简单的病症的判断诊治。

至于用药方面，他力主多采用成药，也就是把草药炮制好之后，制成蜡丸或者粉末，随时可以使用，以免培养一个救护兵需要太长时间，救护兵只需要取用现成的成药，就能进行工作就行。

当然多多少少救护兵也要学习一些野外草药的采集和使用，认识个几十种常见的草药，一旦携带的成药短缺，必要的时候他们也要就地想办法采集一些可用的草药使用。

目前为止，他培养的救护兵尚未到位，一些人还在南日岛跟着郎中们学习，这次鸡笼湾这里，他只是带来了一个郎中，三个刚刚可以用的救护兵，郎中肯定作为稀缺货，要留在鸡笼湾安全的地方，这次出来做事，他只好将三个救护兵之中的两个人带了过来。

第一百零四章兽医救护兵

现如今打扫战场的时候，这两个救护兵就发挥了作用，一些轻伤的土人被抬下去，交给了他们处置。

两个救护兵忙的是不亦乐乎，一一给这些土人伤员进行简单的清创包扎，倒是让他们真正的用这些土人们实习了一次，至于效果如何，那就看这些土人的运气了，如果这些土人伤员大部分能存活下去的话，那么说明于孝天培养救护兵的想法和方法是正确的，以后就可以大面积进行推广了。

他已经做好了打算，今后将现在南日岛建立起一座大型医馆，作为后方医院使用，主要接收因为各种原因受伤的海狼部众到哪儿治疗休养，同时也接待一些南日岛当地的百姓，为其提供一定的医疗服务。

要想打造出一支近现代的军队的话，于孝天知道还有很多事情要办，很多东西要逐步的完善，这条路对他来说，还很是漫长，他只能慢慢的一步一步来。

那些轻伤的土人，在救护兵手下，发出了非人般的惨叫声，他们非常害怕，在他们眼中，这些外来人简直就是魔鬼，会用喷火的东西杀人，他们的很多同伴都被这些外来人，用那些奇怪的喷火的铁棍杀死了。

而他们自己也被什么东西打伤了，伤口疼的厉害，不停的流血不止。

他们还看到了这些外来人，将他们受伤的同伴杀死，现在又把他们抬到这里，交给两个“恶魔”处置。

这两个恶魔，拿出了锋利的小刀，还有明晃晃的小勺子，把他们绑的结实结实，然后对他们的伤口又切又挖，疼的他们惨叫不已，不停的挣扎。

“啪！”一个救护兵被手底下这个土人伤员搞得不胜其烦，这家伙被抬到他面前之后，就不停的拼命挣扎，像一条被丢在岸上的鱼一般不停的蹦跳着，根本让他无法对他胳膊上的伤口进行处理。

于是这个救护兵实在是忍不住，轮圆了巴掌使劲的给了这家伙的脸上来了一巴掌，打的这个土人愣了一愣，这才停止了挣扎。

“奶奶的！老子这是在救你的命，你他娘的蹦个什么？再他娘的乱动，老子阉了你！让你他娘的当太监去！”

救护兵对着这个土人破口大骂，挥舞着他的小刀子，威胁这家伙，也不管这家伙听懂听不懂。

这个土人看着这个家伙对他不停的挥舞着锋利的小刀子，似乎是威胁他，要切掉他身上的某个零件，于是这才安静了下来，带着惊恐的目光看着这厮，于是这个救护兵再一次开始给他处理起了伤口。

可是当这个救护兵再次动手，要划开他胳膊上的伤口，为他取出里面的弹丸的时候，这个土人被吓得再一次拼命挣扎了起来，结果让那个救护兵一刀划在了他的伤口附近，根本没划开伤口，反倒是又多给他胳膊上开了条口子。

这一下这个救护兵真的被惹毛了，二话不说，随手在旁边捡起了一根木棍，轮圆了照着这家伙头上就是一棒子。

只听咚的一声，这个土人就被他打的两眼一翻，当场昏死了过去，软趴趴的倒在了地上。

“奶奶的，我让你动！我让你动，现在动不成了吧！真他娘的难伺候，要不是大当家让老子救你们，老子才不爱管你们这些王八蛋呢！”救护兵丢掉了木棍，拍拍手又拿起了小刀，为这个土人开始处理伤口。

于孝天刚好走过来看到这一幕，觉得又好气又好笑，这家伙当救护兵，脾气显然有点不够好，居然用这种粗暴的办法对付伤者。

这个土人胳膊上的伤被治好，但是起码也要被打出个脑震荡来，以后后半生估计常常都会和头疼相伴了。

但是这家伙这个办法却有效的吓住了剩下那些土人轻伤员，等他那些小刀走到下一个土人面前的时候，那个土人已经被吓得面色如土，躺在地上一动都不敢动，连裤裆下面都湿漉漉的，地面上浸湿了老大一片。

这个救护兵给他处理伤口，这个土人等着惊惧的眼睛，一动都没敢动，硬是咬着牙让他完成了对伤口的清理包扎。

于孝天看到这里，实在是有点忍俊不止，不得不走过去对这个救护兵说道：“你这个家伙，脾气这么坏，怎么就干了这行呢？你小子以前是干什么出身的？”

救护兵一看于孝天走到他近前，赶紧放下手头的活，单膝跪下给于孝天施礼，用沾着血的手挠了挠留着短发的脑壳，讪笑道：“回大当家的话，小的也不是自己愿意干这个的！小的以前在老家的时候，干的是专门给人家阉猪阉羊的活计，去年有人知道我以前是干啥的，居然把小的调到了郎中哪儿，去学这手艺！所以现在就干了这个！”

于孝天听罢之后，真是出了一身庐山瀑布汗，心道自己都找了些什么人呀！居然弄了个阉猪的家伙来干救护兵！奶奶的，这家伙标准就是个兽医嘛！以后老子要是万一受伤的话，说什么都不能让这家伙靠近！

于是这个救护兵，不知不觉之间，就上了于孝天的黑名单，以后三步之内，不许这家伙靠近。

刚才一战之中，于孝天带着手下，在开阔地上，以他们凛冽的火力优势，一下将这些土人放翻了一大片。

当第二轮齐射之后，那些土人终于算是从震惊之中清醒了过来，一个个都吓破了胆子，狂叫一声，纷纷丢了手中的家伙什子，掉头如同亡命一般，朝着来路上奔逃而去，再也顾不上这些被打翻的同伴们了。

当看到敌人被这些外来人轻松的打翻了一大片，战场上满地都是血腥，而且敌人也被吓坏了，风一般的逃回了丛林。

于孝天又让手下火枪手们，对着这些逃走的家伙们放了一排排枪，在他们逃入对面丛林之前，又打翻了他们一些人。

眼瞅着敌人已经逃入丛林之中，他这才下令火枪手停止开火，让李清告诉那些土人部落的首领们，让他们带着他们部落的战士们，开始追击。

同时他也派出了手下的刀牌手们，跟随这些土人一起追击那些逃走的敌人。

这些土人们现在是士气大振，再无一点对那伙土人的恐惧感了，他们的首领们一声呼啸，这些土人战士们便嗷嗷怪叫着，挥舞着手里面的兵器，上窜下蹦的越过了开阔地，一头冲入到了丛林之中，开始了对那些逃走的敌人的追击战。

于孝天则将手下的火枪手和炮手们留在了开阔地上，等候那些土人和自己的手下回来，因为丛林中灌木草丛很是茂密，长长的火枪，在里面很不容易操作，让火枪手钻进去跟土人对拼，实在不是明智之举，所以也只有刀牌手们，比较适合干这个活儿。

仅仅是在开阔地上这一战下来，这伙土人就在这里被海狼打死打伤了三分之一近百人之多，虽然大部分逃回了丛林，可是他们已经都被吓破胆了，这样的敌人，已经不足畏惧，更何况他们的首领，在刚才一战之中，头上插满了雉鸡翎，实在是耀眼的厉害。

这样的目标当然是火枪手们最钟爱的目标了，所以他在第一轮齐射的时候，就被几个火枪手盯上重点照顾了一番，结果当场就被打成了筛子。

剩下的那些土人这会儿已经是群龙无首了，接下来的战斗已经没有什么悬念可言，所以于孝天也不再亲自去主持追击战了，就在这里坐等他们回来。

结果他在这里足足等了一天两夜，那些土人和他的手下们，才再次回到了这里，不过这次回来的时候，他们却满载着各种战利品，还押回来了几百个俘虏。

这些俘虏之中，大部分都是土著女子和孩子，这对于土人们来说，是一种财富，谁得到他们，他们以后就是谁的部落的人，至于那些被俘的男人们，按照于孝天跟土人们谈好的条件，这些人都将交给于孝天，成为于孝天的奴隶。

除了俘虏之外，他们还扛回来了不少的鹿皮熊皮之类的皮张，另外还有一些原始的兵器和风干的野味。

对此于孝天只对皮张比较感兴趣，因为这玩意儿不管是卖到陆上去，还是转手卖给西班牙人、葡萄牙人，都是很抢手的货物，价值着实不菲。

经此一战下来，这个偷袭鸡笼湾的土人部落，在于孝天和周边土人部落的联手出击之下，算是彻底被打了个灰飞烟灭，从此彻底消失在了丛林之中。

而于孝天则收获了近一百多名土人奴隶和不少的皮张，虽然也付出了五个手下死亡的代价，但是这宗买卖却还是相当划算的。

这还不算是他最大的收获，他最大的收获却还是在于他通过此次进剿行动，大大的震慑了周边的那些土著部落，当着他们的面，展示了他海狼部众所拥有的强大战斗力，使这些土著部落的土人们，都见识到了他们火器的犀利。

所以今后这些土著部落如果还想要侵扰鸡笼湾，就必须要先掂量掂量自己的分量，能不能来捞到便宜。

加上于孝天通过这件事，跟周边几个部落的首领都结识了，双方初步建立了一个比较好的合作关系。

在结束这件事之后，于孝天再次和几个部落商议，确定了双方的贸易方式和价格，他今后在鸡笼湾大量收购土人猎获的鹿皮和其它皮张，根据皮张的质量不同，可以用铁器、瓷器、茶叶、盐巴、布料等物与其进行交换。

对此这些土人部落都表示可以接受，反正他们猎获的猎物，主要是获取

肉食，皮张也仅仅是能做一些衣服，倒也没有大用，现在于孝天愿意大量收购，他们也就多了一种可以与人交换物品的商品，双方在这种交易上是各取所需，互利互惠的。

不过于孝天作为一个奸商，当然是把皮张的价格定的很低，两张鹿皮才能换一把小刀，等他把鹿皮转手卖掉之后，这样的小刀他可以买一大堆，所以说到底，还是他于孝天赚的最多。

总之这一战下来，于孝天又一次赚了个盆满钵满，可以得意洋洋的打道回府去了。

而这个时候鸡笼湾里面，也塞了近千人之多，湾口小岛炮台也投入了使用，已经具备了相当的防御能力，短时间之内，他不用发愁这里会出现什么大问题了。

在回程路上，于孝天还专门又绕道去了曹家村一趟，给曹家村送去了一些他们所需的東西。

曹家村的人一看到飘着海狼旗的船只到岸，这一次再没像上次那样，紧闭寨门，躲在村子里面不敢出来，而是赶紧就扶老携幼的跑到了岸边迎接海狼的到来。

那个曹马老汉更是看着于孝天给他们送来的这些物资，感激的老泪纵横，带着族中的后辈们，连连给于孝天磕头称谢。

于孝天这一次给曹家村这里，留下了几个手下，其中包括当初第一次来这里的那个画工刘唐，也被留在了这里。

曹家村看这些海狼部众对他们不错，也没有敢拒绝，赶紧就将刘唐等人留了下来，而于孝天给刘唐的任务很简单。

那就是让刘唐等人，在今后的几个月之中，尽快将这一带方圆百里左右的地方的情况打听清楚，弄清楚这一带到底有多少移民村和土人的部落，另外绘制出这一带的地形图和村落的分布图，为未来他进军淡水河一带提前做好基础，省的以后来的时候，一抹黑到处乱撞。

(今天特别鸣谢铁手有情和流浪江南二位老友的打赏！多谢了！)

第一百零五章和西班牙人第一次交易

这一趟鸡笼湾之行，于孝天足足在鸡笼湾呆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当他回到南日岛的时候，这里的情况可谓是蒸蒸日上，并未出什么大乱子。

在他离开这儿的一个多月时间里，南日岛各项工作都在朝前继续推进，各部都在各司其职，并未因为他的不在，就耽搁下来。

这就是制度的好处，只要制度定下，不见得当家的就非要天天盯着才行，通过于孝天不懈的努力，现如今海狼就像是一部被组装起来的精密机器，只要有动力，无需对其进行干涉，其就会自行运转，即便是出一些小毛病，也不会影响到整体停摆。

按照老习惯，于孝天一回到南日岛，就召集手下，将他鸡笼湾之行的情况告知了众人，众人听闻鸡笼湾那边已经建起了炮台，而且还干掉了一大股当地土人，也都替于孝天感到高兴。

而于孝天告诉众人，以后将会安排他们，分批也去鸡笼湾那边看看，毕竟那里现在已经是他们海狼的地盘了，如果他们这些头领都不知道那边是啥样子的话，就有点说不过去了。

刘老六笑道：“那是当然！虽然我等还未去过鸡笼湾，可是也从大当家的口中大概听得出，哪儿确实是个好地方！大家伙也都想尽早过去见识见识！”

“好地方算不上，哪儿的雨太多了点，三天两头的下雨，只是地形不错，易守难攻，湾口外面的岛子上炮台建起来之后，谁若想再攻入湾子，恐怕就难上加难了！那里关键是向东可卡住通往倭国的航道，向西可以很快过来，进可攻退可守，这才是我不遗余力的盘整那里的原因！”

对了，王宏那边有消息没有？陈九找到了吗？”于孝天打住了这个话题，转而开始关心起前段时间跑掉的陈九来。

这次是马泉接住了于孝天的话头，抱拳起身道：“恭喜大当家，贺喜大当家！”

于孝天一听顿时喜上眉梢，赶紧问道：“哦？这么说陈九是已经抓住了？”

马泉点点头道：“不错！陈九那厮当初被大当家击败之后，惶惶如同丧家之犬，在福宁那边到处东躲西藏，想要收拢残部意图东山再起！”

可是王三哥在那边带着弟兄们盯的很紧，这段时间抓了不少陈九的手

下，逼得陈九不敢露头，也无法收拢起原来的残部。

而且他老巢被大当家端了，要钱没钱，要粮没粮，整日东躲西藏的靠着偷鸡摸狗度日！

而庞森等人被我们震慑，也不敢给他帮忙，甚至还不遗余力的帮着咱们收拾陈九的残部。

所以陈九自觉没法再在福宁那边混下去了，于是带着手下想要朝北边去，结果刚好碰上咱们两条在那边巡视的船。

咱们的两条船上的弟兄发现陈九之后，便立即一边派人去招附近的庞森过来助战，一边直接截住了他们的去路，好一场厮杀，结果当场将陈九打死在了船上。

陈九的弟弟陈乾看到他哥一死，也无心再战，抱着他哥的尸首投海而死，而陈九的手下也就只好投降了咱们！

等庞森过来的时候，陈九的手下仅有一条船得以逃脱，剩下的两条船都被我们所获，已经被拖回了双峰岛。

王三哥听闻消息，当天便派船赶回来，把消息送了回来！”

于孝天听罢之后对陈九的结局颇有点唏嘘，好歹陈九也算是一个汉子，这么多年来横行于福宁一带海面上，罕有对手，可是碰上了他于孝天之后，陈九就倒了大霉，两次大战下来，便将他生生打回了原形。

他死之前真是有一点虎落平阳的感觉，最后居然就这么稀里糊涂的死在了自己部下的手中。

“陈九死是什么时候？”于孝天轻叹一声之后问道。

“九天之前！我们也是五天前才得到消息的！”马臬接着答道。

“近期一共俘获陈九多少残部和船只？”于孝天接着问道。

“一共抓住了他六条船，烧掉了他三条，还有几条船据传，已经逃离了福宁一带，王三哥传回消息，一共抓获陈九手下将近二百余人，按照当初大当家的办法，遣散了其中百余被强行绑来的人之后，大概剩下了百人左右，现在已经送回了南日岛，已经放入了隔离营之中，等候大当家回来发落！”马臬于是继续答道。

于孝天用力拍了拍椅子的扶手，哈哈一笑道：“王宏干的着实不错，居然

这么快就彻底把陈九的残存势力清理一空！这么一来，以后陈九就再也不会成为咱们的麻烦了！

只是没想到的是他们兄弟二人情深意重，陈乾居然会跟他兄长同生共死！难得呀！可叹，可叹！倒是让人敬佩！

对了，那两家陈九背后的庄家现在怎么样了？”

于孝天可没忘了陈九后面的那两个金主，现在他花钱厉害，不找点财路是不行的，福州这边现如今大部分海商，已经都跟他们海狼建立了一定的联系，下手有点不好意思，也有失信誉，但是福宁那边就不在考虑范围了。

马臬摇摇头道：“这段时间王三哥还没有腾出手对付他们，这两家陈九的庄家现如今都怕的要死，多次派人找到双峰岛说情，想要花钱摆平这件事，但是王三哥没有大当家的嘱咐，没有见他们。

这两家现在都躲在他们的庄子里面不敢出来，还请了不少看家护院的保护他们，他们本人据细作说，带着妻儿老小也跑到了福宁城里面不敢出来。”

“哦？他们还真是谨慎呀！他们跑的了和尚跑得了庙吗？他们的生意难道也能停下来不做了吗？我就不信了！

派人通知王宏，盯住他们两家的船，只要出海，就给我拿下，从今以后他们休想再跑海上的生意！另外瞅机会，把他们的庄子拿下来，让所有人知道，跟咱们海狼作对的人，都没有好下场！”于孝天皱着眉头说道。

马臬立即起身应命，安排下去，将于孝天的吩咐立即传给驻守在双峰岛的王宏。

转过头于孝天又问起了其他生意，李狗子于是大致给于孝天介绍了一下近期他不在的时候生意的情况。

自从陈九被收拾了之后，海狼控制的航道距离比起以前猛增了一倍有余，海商们对此很是高兴，虽然于孝天将过路费提高了三倍，但是他们大部分人还是欣然接受了，而且过往船只也有更多的船开始主动交钱买路，这两个月来，单单是收取的过路费，一个月就抵上了以前半年的收入了。

所以仅凭这一点，海狼的财政赤字就基本上得以了彻底扭转，现如今不但足够他们支出，而且开始出现了结余。

于孝天听到这个消息之后，倍感欣慰的同时，也感觉到了地盘的重要性，有效的控制更大的地盘，就可以收获更多的资金，而且现如今他们海狼控制的海域，还不是中国真正的黄金水道，如果有朝一日他能将势力发展到

广东一带的话，那么到时候他就真的财源滚滚了！

毕竟现如今海上交通最为繁忙的还是在漳州府以南的海域，他们距离那里还有很远的距离，另外大明末年大型的海盗团体，也多活动于漳州以南，正是因为那里的船只数量众多的缘故。

可是于孝天也知道，自己眼下虽然有实力南下，于那些大股的同行一争雌雄了，可是毕竟他眼下还牵扯到要分出相当的精力和人手，去经营台员，而且福宁海面也刚刚被他拿下不久，都需要先稳住才能抽出力量南下。

所以眼下他虽然很眼馋南面的肥肉，可是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只能按部就班，先一步步的来，将自己的基础争取打的更加坚实，待到他实力足够强劲之后，再大举挥师南下，一举夺占更大的地盘。

整体上来说，他对于自己目前的情况还是比较满意的，不太满意的只是他觉得自己目前手下之中，实在是没有几个能独当一面的帮手，否则的话他可以做更多的事情。

可是帮手这种事，他也不能太着急，只能先在自己手下之中逐步的发现一些堪用之才，加以悉心培养，使之有朝一日可以成为独当一面的人才，另外他也需要下一步多从别的地方发掘一些人才，为他所用。

于是他想到这里，就对李狗子说道：“你们理事堂近期干的不错，不过你们的压力也着实不小，近期你们想想办法，在陆上打听打听，有没有善于经营之人，正好走了背运的，不妨找一些这样的人，补充到你们理事堂之中，这么一来李叔、赵叔你们就轻松多了！

对了，上次派去马尼拉的那条船回来没有？”

“回来了！也是刚刚回来，这次去的张丰带回来个好消息，那边的干腊丝人听说我们可以不要银子，只需要硝石，他们很愿意做我们的生意，并且这次全收了我们送去的货，返给了我们一船硝石！大概有一万多斤，不到两万斤的样子，够我们用很长时候了！

他们说如果我们量的量大的话，他们可以给我们准备更多的硝石，半年之后，我们要多少就有多少！只要我们给他们送去更多的生丝和茶叶，就可以换他们的硝石！”这一次负责这件事的赵麻子赶紧回答道。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道：“这干腊丝人其实是西班牙人！他们的国家叫做西班牙，是最早崛起于、大海之上的泰西人之一，满世界的圈了不少的地方。

他们占领了不少地方，有些地方有非常多的硝石矿，多的他们根本用不完！所以他们当然愿意做我们的生意了，现如今他们的硝石也不容易卖出

去，听说我们要，他们当然高兴的屁颠屁颠的！

不过他们给我们的价钱太高了，我们这次送去的一船货，照他们给的价钱，起码可以买他们五万斤硝石了，可是他们却只给了我们不到两万斤硝石，他们也太聪明了点！

这生意我们做的不太划算呀！”

（今天宝贝女儿好多了，恢复更新，另外特别鸣谢南博王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零六章业务进展

“不会吧！我们理事堂这次送去的货，也大概就是两千多两银子的货，因为是探路，没准备太多值钱的东西，要说一两银子换十斤硝石，这价钱也差不多了！平时咱们从别人手中采办硝石，价钱比这个还要高呢！”赵麻子一听于孝天的话，有点不太以为然，对于孝天解释到。

“你们这帐算的不对！你们按的价钱，是我们坐地出货的价钱，不是到岸的价钱，我们这次送去的货，货单我看过了，在本地出货，确实也就是两千两银子就算是出的相当不错了。

可是你们却没把我们这趟的运费算进去，我们出人出船，跑那么远，还承担了很大的风险，这些货到马尼拉码头的时候，起码就已经值五千两银子了！要不然为何这么多海商不远千里跑去跟他们做买卖？

出海一趟，海商的利润一般都是翻一番，否则的话谁肯冒着葬身鱼腹或者被我们这种人截杀的危险，去干这行？

再说了，西班牙人采集硝石，虽然运到马尼拉有很远的距离，但是他们成本很低，利用的都是当地的土人帮他们采矿，他们只是需要把这些东西运送过来就可以了，所以他们这一次起码赚了我們数倍的便宜！

这趟买卖其实我们吃了大亏！你们却还在沾沾自喜！哼哼！”于孝天现在可早就不是当初初来乍到时候的那个两眼一抹黑的家伙了，他这两年来很注意收集各种商业上的价格信息，再加上有李宜这个合作者在旁帮忙，一些事情他了解的很清楚，所以他这才说这趟买卖他们海狼亏大了。

赵麻子掰着指头算了一下，脸色顿时也变得难看了起来，猛的一拍大腿骂道：“奶奶的，确实如此，咱们被干腊丝人给坑了！这个张丰实在糊涂，怎么没有多跟他们讲讲价钱？回去之后，我再找他算账！”

于孝天摇摇头道：“这件事不能怪张丰，是咱们都提前没有考虑周全，另外西班牙人也太过狡猾，才让咱们吃了这个亏！不过这也无妨，我们现在急需的是硝石，西班牙人坐地起价也是正常的，下一次再去的时候，我们可以再跟他们谈，如果谈不拢的话，就拒绝交易，西班牙人如果存货多的话，肯定急于出手，这就好办多了！

毕竟这一趟张丰回来，给咱们解决了燃眉之急，有了这些硝石之后，我们可以配制出来两万多斤火药，起码够我们顶一段时间了！

你们可以安排下一批货物，按照西班牙人的要求，给他们办一些货物，另外这次我在台员那边，也带回来了一批鹿皮，顺便给他们送去一些，看看

他们开价如何，以后我们估计会有大量的鹿皮出货，卖给西班牙人也不错！”

赵麻子听罢之后，这才消气，点头答应了下来，接着想起一件事对于孝天说道：“对了，大当家说的那些西班牙人，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干腊丝人活着佛郎机人看到我们大量收购硝石，大致也猜出了我们的身份，问我们要不要他们的大炮和火铳，给张丰说如果我们要的话，可以卖给我们一些！”

于孝天听罢之后哈哈大笑了起来，摇头道：“不要！西班牙人的算盘倒是打的挺精！恐怕打死他们，他们都猜不到，咱们现在自己铸造的大炮，不见得比他们差到哪儿去，甚至我还可以保证，今后咱们铸造的铁炮，比他们的还要好！

要是以前的话，他们如果能找上门卖给咱们炮的话，我倒是举双手欢迎，现在嘛……哼哼！晚了！

至于火铳嘛！倒是可以跟他们谈谈，要是他们愿意的话，我们可以便宜点从他们手中收购一批，价钱要是高的话，那就算了！”

众人一听也都笑了起来。

“对了，茂盛源那边的生意怎么样？李宜这段时日可有什么消息吗？”于孝天又想起了一件事，对赵麻子问道。

赵麻子一听这个就笑的合不拢嘴，连连点头道：“大当家不提的话我差点忘了，李宜前些日送来消息，说按照大当家当初给他出的主意，将一批香皂送给了一些达官贵人，还让他的小妾暗中有钱人家走动，拜访那些有钱人家的妻妾，送了一些香皂给他们。

这段日子，开始有越来越多的人，主动到茂盛源求购香皂了，李宜还是按照大当家的吩咐，囤货居奇，只少量出货。

现如今福州城乃至是整个福建，现今的香皂是一块难求，价钱更是炒到了十两银子一块，还是有人要求订货。

有些商贾现在已经发现此物可以赚大钱，也登门求购，甚至连两个晋商听闻之后，也到茂盛源求货。

可见的香皂这东西今后再也不愁卖了！现如今制皂场那边，又增加了十几个人手，几口大锅，日夜不停的开始制作。

原来咱们库存的那些鲸脂恐怕不够用多长时间了！所以大当家不在的时候，六哥我们商量了一下，从船队里面抽出了三条船，专门出去捕鲸，要不然的话鲸脂不足，就要断货了！

另外玻璃场那边的工匠们又搞了几套模具，除了琉璃碗、琉璃酒盅，琉璃茶碗之外，现如今还有两个工匠吹出了大玻璃缸和玻璃花瓶。

大当家要的那种鱼缸，现如今已经做成了几个，发往了茂盛源福州总号，定价一个一千五百两银子，当即就被人买了去，福州知府也订了一个，说要作为贡品，今年送到京城之中！

福州知府还派人到茂盛源定了五十块珍珠皂，说是也要一起作为今年的贡品，送到京师去！”

于孝天一听，也呲牙咧嘴的笑了起来，这个结果是在他的预料之中的，这时代的明朝权贵和商贾的富裕程度，是一般人难以想象的，他们生活之奢华，根本不是一般平头百姓能想得出来的。

这些人敛财容易，花钱也大方，只要东西好，而且有面子，他们就不在乎价钱高低，这不单单只是好用不好用的问题了，而是牵扯到了面子的问题。

像他让人磨出珍珠粉掺入香皂之中，制成珍珠皂，宣传说这种香皂美容养颜，其实真实功效如何，他自己也不敢说，但是可以保证的是珍珠这东西对人无害，中国人自古就有用珍珠养颜的习惯，所以这种东西一上市，就肯定会被人追捧，价钱已经不是要考虑的问题了。

照这么下去，单是玻璃和香皂这两个产业，今后就能让他日进斗金，以后财源广进，如果他再折腾出一些新鲜玩意儿的话，想不发财估计都难。

“好！李宜这次干的漂亮！只要有人要，以后就不怕生意没得做！福建只是一个开始，现如今我们的玻璃场和制皂场每天产量能有多大？”于孝天兴致高涨了起来。

“玻璃场那边现在大概每天可以吹制出来一对花瓶和一个一尺左右的琉璃鱼缸，另外可以做出来二百多个琉璃碗，三百余个琉璃茶盅，还有四百多个琉璃酒杯。

但是镜子好像产量一般，一个月也就是大小不一的能做成个四五十面就算不错了！

至于制皂场那边，最初每天最多做出来一百多块，但是现在已经可以每天做出来四五百块了！就算是一块卖十两银子，咱们赚六七两银子，一天光制皂场就能给咱们净入账三千两银子，比派弟兄们出去抢还要来钱呀！”赵麻子流着口水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一听这个产量，顿时有点泄气，他知道现如今不管是玻璃还是香皂，目前都是刚刚上市，走的是高端市场，所以需求量肯定很大，而且如果只他一家生产的话，很多年之内，都奇货可居，不用担心市场会出现饱和的情况。

而目前这样的产量，实在是让他有点汗颜，这和后世随便一个小厂相比，都连人家的零头都不如，这样的产量，根本无法满足市场需要，所以下一步他肯定还要大幅度扩产才行。

不过回头想一下，后世虽然一些小厂，也采用了不少现代化的机械设备进行生产，他目前可是全部手工生产，而且原料也受到很大的限制，鲸脂虽然可以通过捕鲸解决，可是纯碱他只能利用草木灰解决，眼下能达到这样的产量，已经算是不错的了。

另外南日岛毕竟格局还是有点太小，资源有限，想要继续扩大生产，很显然条件有限，这么一来，他下一步如果想要扩大生产的话，就要打鸡笼湾的主意了。

鸡笼湾一带多山，不太适合农业发展，但是凭借着那里易守难攻的地形，和周边鲸鱼的数量，是一个很不错的开发工业生产的地方。

他隐约记得，在基隆一带，好像还有很多矿产，其中包括重要的工业燃料煤炭，基隆一带也有资源，虽然煤的质量不是很好，但是起码可以解决不小的问题，如果能开采出来的话，那就解决大问题了。

想到这里，于孝天也不再着急了，点点头道：“如此甚好！这里的事情看来你们这些老人们都办的相当不错！有你们这些人在这里帮我，我真是可以放心了！”

众人听到于孝天的称赞之后，都很是高兴，在大厅之中继续有说有笑了起来。

（今天还要再次鸣谢南博王和青羽之翼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多谢你们的支持！）

第一百零七章新秩序

“对了孝天，半个月之前，一个自称是大当家朋友的姓郑的人来了咱们南日岛一趟，说要求见于你！可是你正好去了鸡笼湾那边，他得知你不在这里，就留下了一封信，另外又留下了五百两银子和三百斤铜，说是给你的谢礼！”现在能直接称呼于孝天为孝天的，也只有他老丈人刘老六了，刘老六这时候想起了这件事，让人去把一封信取了来，交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一听是姓郑的，就知道是谁了，除了郑一官之外，这个时候来这里给他送谢礼的还能有什么人？

于是他接过了这封信打开观看了起来，果不其然正是郑一官所写，郑一官在信中洋洋洒洒的对再次表示了一番感谢，并且对于孝天表示了一番钦佩之情，说这一次未能见到于孝天，十分遗憾。

郑一官信中还说，他这次南下要去澎湖一带一趟，见一下义父李旦，以后如果于孝天想要和红毛人做生意的话，他很愿意从中牵线，给于孝天帮这个忙，待他回头回来的时候，一定还要过来拜见于孝天云云。

另外他为了对于孝天上一次对他和手下的宽待，回去告诉了李旦之后，李旦很是感激，特让他送来了一点谢礼，一表心意。

于孝天看罢了这封信之后，笑了一下让人将这封信收了起来，说道：“这个人可是个厉害人物，虽说现如今还名不见经传，可是今后恐怕会成就一番大业！以后不管我在不在岛上，如果此人来的话，都要热情款待，但是记住，不能让他见到我们的工坊区，特别是有关枪炮和玻璃场、制皂场都不能让他见到。”

刘老六点头记下了此事。

“澎湖那边可有什么消息没有？另外近来东南面海面上的情况如何？”于孝天接着对刘老六问道。

刘老六答道：“澎湖那边据传官军派出了百条战船和万余官兵，正在围攻澎湖的红毛城，红毛人近来日子不好过，已经萌生了退意，现在据说还在跟官府方面商量，下一步该如何走！

不过据说官军虽然兵力众多，但是却因为红毛城中火器异常犀利，始终无法攻破红毛城，而且据传虽说官军水师战船同样众多，但是红毛人的战船同样船坚炮利，来往于海上如入无人之境，官军水师始终无法切断其海上的通道，以至于战事目前为止还处于胶着状态！

不过前段时间时常出没于东南方向的一些同行的船只，却在这段时间里变得少了许多，按照你的吩咐，我们加强了对东南一带海面的巡视，这段时日没有再个同行发生冲突。”

于孝天摸着下巴想了一阵之后，叹口气道：“说来官府也算是窝囊，以十倍于敌的兵力，却始终连澎湖都拿不下来！甚至连红毛人的航道都控制不了，可见的大明水师现在确实太过虚弱了！

不过如果不出我所料的话，这场仗也基本上该打完了，红毛人困守于澎湖，却寸利难得，他们是来\经商，这么长久下去，他们坚持不住的！

所以他们肯定近期就要撤出澎湖，结束这场无意义的消耗战，近期告诉咱们弟兄，一旦澎湖之战结束之后，要少给官府发生冲突！以免官府借机对我们发难！”

众人都点头答应了下来。

于孝天想了一阵之后，对手下们说道：“近期我们既然不缺钱了，那么就该增加点人手了！我打算在南日岛建一座营地，就以原来的新营为基础，将其扩大，增招五百到一千水手和战兵！增强一下我们的实力！

另外近期我们的船只数量也增加了不少，挑选可用的其余的可以淘汰或者卖掉，留下十几条结实的船只，充入我们的各个分船队之中。

至于兵员方面，我想除了近期飞俘众之外，我打算在岛上和周边渔村之中招募一批，另外从现有移民和陆上再招募一批，加强一下我们的力量！”

对此刘老六等人也都举双手支持，现在他们地盘大了许多，但是人手却增加并不多，船只数量也增加不多，使得现在他们干活的时候抽调人手和船只，都有点捉襟见肘的感觉，于孝天自己不提扩兵计划，他们也早就准备等于孝天回来的时候提出这个计划。

现如今于孝天主动提出来，要增加人手，他们这些人自然是不会反对了，甚至历来被称为守财奴的连理事堂的李狗子和赵麻子等人，也对此表示支持。

看众人都支持此事，于孝天于是便将这件事交给了刘老六主持，先派工匠，将原来的新营翻修一下，将营房扩建到可以容纳下一千人的规模，另外将原来的营盘朝外扩张三倍，周围竖起篱栅，进而开始招募人手。

海狼部众的待遇之高，现在可都是有目共睹的事情，虽然他们身份是贼，可是却并不胡来，近一年来在福州一带的所作所为，倒是深得沿海渔民们的人心。

于孝天还派人干掉了福州一带的几个出了名的渔霸，使得福州这一带的渔民日子过的比以前好了许多，故此渔民们现如今提起海狼，多数人暗中要竖大拇指夸奖一番。

特别是海坛岛上的那些渔村，之前这里的海盗团伙很多，他们日子非常难过，于孝天打掉了鲨鱼帮之后，就开始梳理这一带的小股海盗，要么将他们吞并，要么将他们打散，使得海坛岛上的民生变好了很多。

加之之前的东海村早已成了海狼的铁杆拥趸者，这次海狼扩招人手的事情一经发出，许多渔村的年轻渔民们的心就活泛了起来。

因为他们都听说了海狼部众的丰厚待遇，知道在海狼里面干活，只要好好干，每个月明里虽然可拿到的薪水不多，可是实际上他们还有很多额外的奖赏收入，这才一年下来，许多海狼部众已经存了不少银子，在南日岛上安了家，娶上了老婆。

以前渔民们根本不敢将家里面的女儿嫁给海贼，现如今看到海狼部众拿着丰厚的财力，托人说媒，而且海狼的名声也不错，许多渔民现在转变了态度，开始愿意将女儿嫁到南日岛上去，甚至于全家都搬到南日岛定居，使得南日岛的人口数量近来一直处于增长状态。

看着海狼部众过的这么好，许多渔民之中的年轻后生都有些眼红，这些渔民们本来就谈不上什么对爱国之心，在他们的脑子里面，谁对他们好，他们就跟谁一条心。

官府对待他们这些渔民，从来都是不闻不问，想起来他们的时候，就是收税盘剥，渔民遭了海贼的祸害，求告官府的时候，官府则立即消失，变成了哑巴，从来不替他们出头，所以提起官府，渔民没几个不骂的。

现如今于孝天的海狼，在福州沿海一带的海面上建立起一个新秩序，受益最多的可以说就是这些渔民们了，他们以前出海捕鱼，总是要提心吊胆，捕来的渔获拿去贩卖，还要受到官府和渔霸的层层盘剥，动辄还时不时的会被小股的海贼祸害。

可是近大半年来，这种情况在海狼的主持下，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渔霸被杀了几个，吓得其它那些渔霸都收敛了许多，小股海贼一伙伙的被海狼吞并或者驱逐，渔民们出海捕鱼也不再像往常一样担惊受怕了。

所以当听闻海狼要招募部众，周边百里之内的许多渔村之中的年轻后生们心就活泛了起来，跟家人商量想要去南日岛投海狼吃粮，也给家里面赚点钱。

对此老一些的渔民们肯定不是很愿意，毕竟在他们心中海贼的名声根深蒂固的代表着他们是坏人，即便是他们受了海狼的恩惠，也不愿意让自己的子孙从今以后从贼。

所以老一些的渔民们多不同意后生们的要求，但是一些后生却不愿意再听他们老爹或者族长的管教，一些年轻渔民干脆就暗地里勾结起来，偷偷的弄条小船出海，直奔南日岛而去。

从海狼开始散布消息说开始招募手下之后，几乎每天都要有几个甚至十几个几十个的年轻渔民跑到南日岛应募。

为此于孝天专门在码头上设下了一个招录站，专门接待这些来投的人们，派了几个识文断字的手下，为他们登记身份名字和籍贯，然后又让郎中给他们把脉检查身体，合格的便留下送入训练营之中，交给那里的执教的教头，让教头开始对他们进行隔离训练。

另外海狼通过其他手段，也从陆上移民之中招募了一批青壮，将其用船偷运到了南日岛上，直接投入训练营对其进行编练。

这件事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在南日岛全面铺开，从此也正式形成了海狼的新兵训练的制度，使得海狼部众更加朝着正规化方向转变。

新兵们根据他们的所长不同，被分作了水手和战兵两部分，在训练营之中，也分成两拨进行专业不同的训练。

第一百零八章单桅纵帆船

水手们平时除了操队训练之外，多进行船上各项工作的模拟训练，接受操帆、操舵、上斗、操锚以及在船上补给作战等训练，同时也开展一些必要的格斗训练。

而战兵则多在陆上进行操队训练和格斗训练，另外于孝天拨出一部分老式的火绳枪，放到训练营之中，让水手和战兵都进行火枪的使用训练。

除此之外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火炮的操作训练，不管是水手还是战兵，都要接受火炮的操作训练。

为此于孝天给训练营提供了五门新式的仿六磅炮，和数门旧式火炮，作为他们的训练炮使用，每天分批让新兵们对这些火炮进行实操训练。

整体上在于孝天的主持之下，新的训练营已经基本上照着正规军事化方向发展，彻底杜绝了一般海贼们临时招募人手，直接将其安排到船上做事的弊端。

虽然新兵们训练结束之后，还远不能成为合格的水手，可是他们却具备了很强的服从意识和纪律意识，上船之后可以很快接受船上的管理，适应海上的生活，很快就可以让他们成为合格的水手。

这也是于孝天要走的自强之路，他想要保护自己的既得利益，那么就必须要先拥有一支善战之师，他要拥有一支与众不同的队伍，战之能胜的舰队，人员自然也要是最好的。

所以他对新兵训练营的投入可以说是不遗余力的，除了伙食上给予充足的保证之外，凡是入营之人，都发放两套新衣服，另外再配发给他们一个针线包，以及全套的日常用品，只要是能办到的，于孝天几乎都想办法给这些手下们办到。

新兵入营之后，才发现，在海狼里面做事，待遇上还真是非常不错，不过就是训练方面，让他们有点招架不住。

于孝天对这批新兵倾注了很大的期望，将之前数次整训的经验总结之后，修订了一份全新的训练大纲，交给了训练营教头们照章办事。

新兵训练出了纪律和服从训练之外，还有很强的体能训练，每天一早要起来先跑步，接着就是一个上午的操列训练，下午则是顶着烈日各种体能训练，到了晚上之后，还要集中起来安排人教他们学习半个时辰的识字，新兵入营之后，除了晚上可以好好睡一觉之外，一天下来可以说是连轴转，几乎

不得喘息的机会。

而且于孝天对新兵训练要求极严，他才不相信靠着嘴皮子说，就能管束住这帮新兵蛋！所以新兵营之中的体罚也是很严苛的。

如果有人训练之中达不到要求，跑圈都是最轻的，违纪或者抗命的话军棍皮鞭伺候属于常事，任何军队不管是旧式的军队还是新式的军队之中，体罚都是最有效的方式，这一点没有什么值得多说的。

结果这样的高强度训练下来，许多满怀着来这里捞大钱的家伙就有点受不了了，在新兵训练营开营之后不久，就开始出现逃兵的情况。

但是对于这些逃兵，于孝天在他们应募之时，都给他们提前说的明白，到了这里就是海狼的人，逃兵的下场就只有一个，那就是以叛徒论处，立杀无赦。

当逃兵的情况出现之后，立即就被抓了几个，直接送往了刑堂处置，刑堂对这些逃兵判罪是绞刑，当众送回到了训练营之中，吊死在了训练营的观众台上。

如此一来，高压之下才遏制逃兵的势头继续发展，把这帮新兵蛋给收拾了个服服帖帖。

于孝天回到南日岛之后，两个月之间寸步都没有再离开南日岛，全力以赴的将精力都投注在了南日岛的新兵训练和其它事务之上。

至于外围的事情，他都交给了手下们去打理，每天快船来往于南日岛狼穴和各地之间，将消息往来传递，使得于孝天可以掌握手下的活动情况。

另外他在鸡笼湾、双峰岛、南竿塘这三处要地都设立了定期航线，派出交通快船，每五天往来一趟，专司传递这几处的消息，另外为了控制南面的海域，他又在南日岛以南的鸕鹚岛建立了一个小寨子，直接可以控制湄洲湾一带，如果不是官府在湄洲岛上设有水寨的话，他甚至想要把湄洲岛也拿下来，作为他的一个前哨。

两个月之间，于孝天除了将精力放在新兵训练营上之外，更多的精力则倾注到了船寮上面。

现如今他已经不缺钱了，船寮造新船的事情也就开始启动了起来，现如今船寮之中，已经拥有各种工匠百余人之多，而且工匠的种类也相当齐全，开造新船对南日岛船寮来说，技术上已经没有任何问题了。

之前之所以迟迟未能开造新船，仅仅是对老船进行修修补补，是因为南

日岛本身缺乏木材资源，所需木料必须要上陆采办，用船只运回到南日岛才行。

对此于孝天在上次前往鸡笼湾之前，就已经给理事堂安排过，让理事堂从陆上大批采购各种造船的木料，而且要选取上好的木料才行。

经过两个月的准备，各种木料近期开始源源不断的运至了南日岛，储存在了船寮之中，只待于孝天下令开始造船了。

但是于孝天在回到南日岛之后，却并未急于让船寮的工匠们开始打造新船，而是在忙于其他事务的同时，利用晚上的时间，让几个细木匠到他的住处之中，帮着他鼓捣一些新玩意儿了起来。

于孝天来到这个时代之前，最大的业余爱好除了散打之外，恐怕就只能算是船模了，现如今他终于有时间重新捡起了这件手艺，只要闲暇一点，就立即回到住处，带着几个细木匠进行鼓捣。

经过他和几个细木匠的配合下，历经十几天时间之后，一条式样新颖的帆船终于呈现在了他的案头。

这条船船体狭长，长宽比大概高于四比一，低于五比一，使得船体显得修长漂亮，船首尖削，一看这条船，就能看出此船拥有相当高的速度，船底则还是v型船底，船体上部整体上没有加分隔舱，但是却在整船上采用了密集的船肋，以此保证了船体的结构坚固性，只是在最底层的水线一下的配重仓和分货仓之中，采用了大隔舱的设计，使其又多少具备了一点中式帆船的特点，有效的将中西方帆船的有点结合了起来。

这条船另外一个特点是没有上层建筑，只有一个尾部的操作台，使得船只的整体显得低矮稳定。

而且这条船仅仅使用了一根桅杆，桅杆处于船体舳部靠前位置，在这个桅杆上，于孝天为其挂上了两个船帆，帆装极为简单，全部采用的是西式的软质船帆，而不再使用中式的那种竹篾编制的硬式船帆。

两个船帆都呈三角形，一个在前一个在后，两面船帆面积也差不多，后面的属于主帆，下面固定在一根横杆上，左右摆动就可以轻松的调整船帆受风，而前帆则是一个角直接固定在船首位置，一个角通过滑轮挂在桅杆上，下面用一条帆索控制，可以随时调整到船舷左右侧，来获取风力。

如果这个时候有懂行的人的话，一定一眼就可以看出来，这是后世竞赛和游艇帆船之中，十分常见的船型，被称作单桅纵帆船。

这种船船体不大，但是因为船帆设计巧妙，船身低矮，加之帆装简单，

操帆非常容易，需要的操作船帆的水手非常少，而且速度很快，非常适合在近海附近活动，逆风行驶的能力很强，即便是远海航行的时候，也有很大的优势，遇上风暴的话，它的船体低矮，重心很低，可以有效的在狂风大作的海面上保持船体的平衡，不易翻沉，其有效性后世早就得到了验证。

这种采用斜桁帆的船只，出现的比较晚，英美战争的时候，美国人造了不少类似这样的船只，专门作为武装商船使用，既可以躲避英国战舰的堵截，又可以充当袭击船骚扰英国的商船。

最重要的是这种船建造起来并不十分复杂，帆装也少，更容易操作，即便是从未接触过这种帆船的水手，也只需要很短时间的训练之后，便可以熟练的操作，以其快速性，在海上来去自如。

海盗船最需要的是什么呢？并不是他们的火力有多强劲，最需要的还是速度和灵活性，才能使得海盗船在海上处于绝对优势的地位，打得过就打，打不过马上就溜，如果打不过还不想溜的话，那么他们还可以利用船速的优势和灵活性的优势，在海上跟敌人周旋，死缠烂打，瞅准机会就给对手来一家伙，有时候小个头的狼，也弄不好能咬死一头大象。

于孝天之所以这么长时间不急于造新船，就是一直考虑他们应该造什么样的船，现在西班牙人、葡萄牙人乃至是荷兰人、英国人、法国人，都在大量使用的是改进型克拉克帆船或者是更好的盖伦船，这些船船体高大，分多层甲板，可以装入大量的火炮，航海能力很强，战斗力也很强。

如果他们现在能造这样的战船的话，短时间之内就可以拥有横扫中国沿海同行的能力，但是问题是这些西式帆船的体量都比较大，轻则四五百吨，重则达到一两千吨，建造起来用工多，建造时间长，而且消耗物料多。

以目前海狼的实力，现在他们南日岛的船寮还造不成这样的大型战船，即便是可以造出来，也需要一个很漫长的过程，让船寮的工匠们慢慢的摸索建造的方式，所以现在就开建这样的西式战船，显然不是一个很好的选择，甚至是本末倒置的一种办法。

故此于孝天思考了很长时间，最终将他们新造船只，设定为了这种轻便的单桅纵帆船。

（再次感谢南博王兄弟的打赏！多谢了！）

第一百零九章愧疚

这种单桅纵帆船虽然体量不大，甲板也只有两层，但是却拥有很强的实用性，建造技术也不是很难，用料也不算很多，一旦投入建造的话，船寮的工匠可以很快就掌握建造技术。

而且这种单桅纵帆船的武力也不见得就小到哪儿去，如果按照轻型一些的二百料的船进行建造，船体长度大概是二十米左右，宽度五米左右，加之中层甲板是从船头直通船尾，在船舷两侧，都可以布置三到四门六磅炮，船首船尾结构最强的地方，还可以布置两门十二磅炮，这么一来，这种单桅纵帆船，最多可以装上十门炮，已经拥有了相当强的战斗力。

如果放大船型，将其按照四百料的船只进行建造的话，增加一个桅杆，船长可以达到近三十米，船宽可以达到六米以上，船舷两侧可各布置五到七门十二磅炮和六磅炮，上层露天甲板还可以多布置几门六磅炮，船上的火炮数量可以达到近二十门之多，那就拥有了更强的火力。

这样的船只虽然还不足以跟荷兰人或者英国人目前使用的大型盖伦型战舰对抗，可是对付一般的中型西方战船，已经可以不落下风了，最重要的还是它的速度和灵活性，都远超过了目前西方人使用的盖伦船。

所以这样的船只，于孝天才认为是他最需要的船，也是最适合他们目前建造的船只，于是他这才利用了十几天的时间，带着几个细木匠亲手制作出了这个单桅纵帆船的船模。

当看到这条船模彻底完成，并且呈现在他的面前的时候，于孝天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这是他目前为止，他自己认为他来到这个世上之后，做的最好的一件事，也是他一直以来最想做的一件事，现如今他终于做到了。

围着这条长度不到一米的船模，于孝天又仔仔细细的进行了一番检查，整理了船上的帆索，确定这条船没有任何问题之后，他才回到了卧房之中休息。

等于孝天回到卧房的时候，却发现这个时候卧房里面还亮着灯，跟着他的赵四这会儿早就是哈欠连天了，走路都有点晃悠。

于孝天这才问道：“赵四，这会儿是几更天了？”

赵四一边打哈欠一边答道：“回大当家，这会儿早就过三更天了，马上就要到四更了，大当家这段日子天天都熬的这么晚，弟兄们都觉得大当家这么下去不是个办法，如此熬下去，大当家的身体恐怕受不了！”

刚才夫人还悄悄的到前面看您，见你们还正在忙，嘱咐小的劝劝大当家早点休息，别熬坏了身子！

小的本来想说的，可是大当家却把小的赶了出去，小的也没办法！只能在门外呆着了！

夫人到现在还没睡，大当家便是不心疼自己，起码也要心疼夫人吧！天天夫人都一直陪着大当家要熬到现在，时间长了夫人的身体也受不住呀！”

于孝天这才知道，现在已经到了凌晨时分了，这些天他天天晚上忙着制作这条单桅纵帆船的模型，几乎天天晚上都要忙活到四更左右才休息，兰儿和秀儿也几乎天天晚上都等着伺候他洗漱之后才睡觉。

一想到这里，于孝天就一阵感动，这个时代的男人实在是太幸福了，绝大部分人的老婆，都十分贤惠，老公不睡，她们便要一直等着陪着，兰儿现在已经是他的夫人了，却还是没有一点改变，小心翼翼的伺候着他。

而他呢，除了成婚的几天，陪了陪她，以后的这段日子，他不是东奔西跑，就是在前面忙活到半夜，很少关注兰儿的情况，即便是成婚的时候，他也因为要天天应付不少宾客，喝的晕头转向的回去，其实真正好好陪陪兰儿的时间很少很少。

于孝天心中升起了一丝愧疚之感，于是拍了拍赵四的肩膀道：“好了！你去睡觉吧，这几天你们几个也天天陪着我熬夜，我看你小子也都快打漂了！以后我早点睡便是了！休要罗嗦！”

赵四呲呲牙笑了起来，并足立定给于孝天躬身施礼，转身跑回到了前院他们亲卫的住处去了，而于孝天深吸了一口气，举步走向了兰儿的卧房。

卧房之中的烛光还在亮着，兰儿坐在椅子上，在烛光下缝着一件衣服，不用看也知道，她还是在为于孝天缝制新衣，从于孝天将她从蒋家救回来之后，兰儿便承担起了于孝天所有衣服的缝制工作，从头到脚基本上一年四季的衣服，她都早早的替于孝天准备好。

只要于孝天需要，就随时都有新衣服可穿，想想他刚来的时候，全身上下就剩下一条短裤，现在的他就觉得很幸福。

在卧房门口的小桌旁边，秀儿这会儿却已经坐在一个小椅子上趴在小桌上睡着了，毕竟秀儿年纪也不算大，不是很能熬夜，这会儿伏在桌上，睡得正沉，居然嘴角还流出了一点口水，烛光之下显出了一条亮线。

于孝天推开房门的时候，秀儿都没有被惊醒，依旧是伏案呼呼的睡着，而兰儿这会儿显然也已经有点撑不住了，一手拿着缝制的衣服，一只小手忍

不住放在嘴边打着小哈欠，看得于孝天有点好笑。

“大哥回来了！秀儿，赶紧醒醒，大哥回来了！快点去准备洗脸水！”兰儿听到了门响，抬头看到了正抬腿走入房间的于孝天，赶紧放下了手里面的活，站起身一边跟于孝天打招呼，一边对门口还在呼呼睡着的秀儿叫道。

而且虽然他们已经成婚，可是兰儿还是习惯性的称呼于孝天为大哥，而没有改口称他为相公，于孝天也习惯兰儿这么称呼他，所以两个人都没有改口。

倒是秀儿因为属于通房丫鬟，对于孝天改口称老爷，让于孝天很有点不习惯，自己老了吗？这么叫总是觉得老气横秋的，所以私下里他让秀儿称呼他为当家的，和兰儿有所区别。

睡梦中的秀儿听到了兰儿的叫声，哎呀一声醒了过来，赶紧想要起身，但是因为猛然间身体还没有协调，腿也僵硬，刚一站起来就又跌坐了下去。

“好了好了！秀儿不必忙了，去休息吧，我刚才在前面已经洗过脸了！让你们久等了！”于孝天笑着对试图挣扎着站起来的秀儿说道。

秀儿这个时候意识到嘴角有点凉凉的，伸手一摸，发现自己流了不少口水，顿时俏脸羞红一片，赶紧再次站起来，对于孝天施礼，红着脸道：“当家的回来了！贱婢刚才不知不觉睡着了，还望当家的和夫人见谅！贱婢这就去给老爷打洗脚水！”

于孝天挥挥手让秀儿去端水，缓步走到了兰儿的身边，伸手拉住了兰儿的小手，抚摸着说道：“兰儿，你跟了我，真是难为你了！我要么不在你身边，要么就天天熬夜，害得你也不能好好休息，天天这么等着我！

以后我要是回来晚的话，你们就不必等我了！看看你，晚上灯光也不好，还坐在这里给我做衣服，时间长了，眼睛也会熬坏的！”

兰儿依偎在于孝天怀中，幽幽的说道：“于大哥，你别这么说，兰儿能遇上你，是兰儿前世修来的造化！

我知道你是做大事的人，不能天天守在我身边，我不会怪你的！我就是看着你天天这么忙，却一点忙也给你帮不上，实在是有点心疼你！

现在咱们这么大的家业了，于大哥也该知足了，以后还是不要再这么忙了，该歇歇的时候，也歇歇吧！要是你身体熬坏的话，兰儿又该怎么办呢？”

于孝天苦笑了一下摇头道：“兰儿，这你就错了，我们干这行的，就如同逆水行舟，不进就退！当初张虎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他自己满足现状，结

果让属下人心涣散，最终被我所乘，以至于落得一个被吊死的下场！

咱们虽然现在盘子不小了，可是比起那些大佬们来说，我们还算不得什么，如果我现在就知足的话，迟早有一天，也会步张虎的后尘！

另外还有很多事情，我没法告诉你，这世道马上就会天下大乱，如果我们在天下大乱之前，还没有做好准备的话，到时候我们就会被人所灭，到头来不知道会落得一个什么样的下场！

所以我不能停下来，也不敢停下来！我希望你能明白我的意思，我们这条路一旦踏上之后，就是一条不归路，由不得我们回头或者停下来！”

兰儿似懂非懂的点点头道：“大哥的话总是那么深奥，兰儿有点听不懂！但是兰儿却知道，大哥做的事都是对的！既然大哥这么说，兰儿也不劝你了！但是也希望大哥能爱惜自己的身体，莫要太累了！”

于孝天捏着兰儿的尖下巴，抬起她的俏脸，看着兰儿猛的在她的小嘴上亲了一口，笑道：“放心吧，以后我会注意的！这会儿时候不早了！我看咱们还是赶紧安歇吧！”

兰儿听出了于孝天话中包含了另外一种意思，心中微微一荡，略微有点不好意思的对于孝天耳语了一声。

于孝天仰天长叹了下，一把抱起兰儿，将兰儿放在了床上，假装生气道：“既然如此，你还撩拨于我，还不早早休息，实在该打！快点睡觉！这几天不许再熬夜了！再被我发现熬夜，看我不家法伺候！”

兰儿有些遗憾的点头答应下来，推着于孝天道：“大哥这两天还是去秀儿房里睡吧！兰儿没法伺候大哥了！”

于孝天正待推辞，这时候秀儿端着一盆热水走了进来，要伺候于孝天泡脚。

于孝天只得闭上了嘴，因为这段时间他发现秀儿这个女孩子也是个不错的人，做事有分寸，从不争宠，而且同样也很温柔体贴，知道进退，和其他人相处的也很好。

就连当初比较敌视她的刘老六和刘旺两个人，看秀儿长得漂亮，生怕秀儿跟兰儿争宠，但是在这段时日过去之后，也转变了对她的态度，主动说她的话。

所以于孝天现在也很喜欢秀儿，但是自从他和兰儿成婚之后，为了照顾兰儿的心情，他在岛上的时候，都多留宿在兰儿这里，很少留宿在秀儿那

里。

其实他也很明白，秀儿同样也很希望得到他的眷顾，他不休息，秀儿其实也和兰儿一样，天天陪着兰儿在等候他回来，默默的伺候他洗漱之后，然后关门离去，这内心肯定也会很不好受。

于是他微微叹息了一声，摸了摸兰儿的小脸，笑了一下之后，对兰儿说道：“既然如此，那么好吧！你好好休息！这几天莫要再摸凉水，冰粥也不要再吃！容易伤身的！”

兰儿给于孝天露出了一个俏皮的笑容，伸伸舌头答应了下来，还对站在于孝天背后的秀儿眨了眨眼睛。

秀儿立即也脸红了起来，不过脸上还是露出了欣喜的神色……

（今天又见老友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当然必须要说声谢谢了！呵呵！）

第一百十章显摆

于孝天少有的一觉睡到了大天亮，才起床洗漱之后来到了前院之中，当他到了前院的时候，这里已经等候了不少人了。

马泉、刘老六还有船寮的郭复以及他手下的几个船匠这会儿早早都来到了于孝天的住处，百无聊赖的坐在客厅之中闲聊着，猜于孝天这次让他们过来又要说什么事情。

当看到于孝天从后面走出来的时候，众人都赶紧起身对于孝天见礼。

“哈哈！对不住，对不住了诸位！这些天我真是累惨了，昨晚忙到了四更天才睡，今儿个贪了个懒觉，让诸位久等了！”于孝天摆手让手下们不必多礼，笑着对他们说道。

刘老六转身坐回到椅子上对于孝天说道：“孝天，你这么下去不是办法，一天忙到晚，晚上还要忙到后半夜，难道你就不瞌睡吗？你也要注意一下自己的身子骨才行！”

于孝天呵呵一笑点头答应了下来，转身对在场之人说道：“今儿个叫你们来，是有件大事跟你们商量！”

郭管事你们来，其实也大概能猜得出我叫你们来做什么了吧！”

郭复赶紧躬身道：“大当家招小的们过来，肯定是要说造新船的事情吧！这段时日船寮的木料都已经到货了，本以为大当家这次回来就要让小的们开始造新船了，可是大当家却一直不让我们开工，小的以为，大当家肯定是在考虑我们该造什么样的新船吧！今天估计大当家一定是已经拿定了主意！不知小的可才对与否？”

于孝天哈哈一笑道：“知我者郭管事也！不错不错！猜的很对！今天叫你们来，就是要说这件事！来人，去把昨晚我做完的那件东西抬出来！”

刘旺答应了一声，赶紧带着几个亲兵到于孝天的工作间里面，把一个架子抬到了大客厅之中，不过于孝天卖关子，把这个架子上盖了一块红布，众人无法看到下面盖着什么。

但是从红布的形状上来看，众人也猜得出，下面肯定是盖了一条船的船模。

其实中国工匠造船，从很早之前的宋代开始，就已经会先制作船模进行试验，不断的修改之后，确定了船型，就以船模为样本，按照比例开始放料

建造新船。

这种事情到了明代更是普及，一般船匠都会这么做，甚至于船匠们之中，还流传着一整套的造船的秘诀，多大的船放多少料，都是有定数的。

今天看到于孝天居然抬出了一个船模，虽然还没有看到船模是什么样子，可是郭复等船匠们还是感到很是惊讶，他们都知道于孝天对造船是比较了解的，但是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还能自己动手做这个。

以前于孝天已经给他们这些工匠们带来了许多惊喜了，不管是炮作那边、枪作那边的工匠，乃至是琉璃场、制皂场的工匠们，提起于孝天，一个个都是佩服的五体投地。

郭复他们不敢相信，于孝天居然连造船都会，于是一个个都赶紧围到了这条船模旁边。

连马泉和刘老六以及李狗子等人，也都忍不住一起围了上去。

于孝天得意洋洋的走到了船模旁边，伸手抓住了红布，对众人说道：“我敢跟你们打赌，这下面的东西，你们一定都没有见过！”

大家请看！南日型单桅纵帆船今天要闪亮登场了！……”

他话音一落，一抖手将覆盖在船模上的红布揭开，抬手将红布丢到了一旁的刘旺脑袋上。

一条式样新颖的船模随即便展现在了所有人的眼前。

郭复等船匠定睛一看，一个个都惊讶不已，赶紧凑近过去开始仔细的打量起了眼前的这条船模。

于孝天则背着手，露出一副小人得志的表情，转身取了一支烟卷，点燃起来翘起二郎腿大马金刀的坐在一旁的椅子上，让这帮人先去观看他的这个杰作。

这条船从外形上来说，已经彻底脱离了中式帆船的范畴，只有最底层的大隔舱设计，还多少残留了一些中式船只的特点。

即便是这些个自以为很有见识的家伙们，这也是第一次见到这样的船型，所以他们一个个都很是好奇，围着这个船模一边观看，一边讨论了起来。

“这是什么船？是不是太细长了点？没见过！真是没见过！照这样的话，

这条船应该速度很快！”

“不错！船首尖削，可犁开海浪，船底也是尖的，两边还有肋条，可以防浪上船！这船肋真多！照这么说的话，这船应该很结实！就是有点废料！不过省了船舱，这船装货倒是方便许多了！”

“看看这桅杆还有船帆，我还是平生第一次见到这样的！怪！真是奇怪！这样的船帆好使吗？我怎么觉得没有咱们那种船帆好伺候呀！”

.....

众人围着这条船模各自发表着他们各自的意见，不断的讨论着这条船如果造出来的话，实用性和安全性的问题，还有建造期间可能遇上的麻烦。

于孝天也不管他们，让人送了一碗粥，慢慢的喝着，还配了点小咸菜，有人居然还给他送了一个咸鸭蛋，让于孝天吃的很爽，一边吃一边侧耳听着这帮家伙们的议论。

渐渐的这帮船匠们的意见开始统一了起来，他们仔仔细细的看罢了这条船模之后，确定了几点。

一是这条船如果建成的话，船速肯定会比较快，而且比较灵活，长宽比在这儿放着呢，而且船底的形状和船首的形状，都说明这条船非常适合高速行驶，同时船尾的那个比较大的船舵，也说明这条船比较灵活。

二是这条船应该比较坚固，船的龙骨是一根完整的木料制成，船身两肋拥有密集的船肋，底层还设有几个隔舱，又用隔板加固，加上中层甲板的横梁和甲板，使得这条船显得十分牢靠，让人觉得踏实。

三是这条船的船帆设置太过奇怪，像这样的船，他们认为完全可以上两根船桅，使用前后两张帆，如果需要前面再挂帆的话，也可以增加一个三角形的前帆，不用采用这种软帆，还是使用他们常用的硬帆比较好。

再就是他们感觉，这条船中上层甲板通直，除了装货方便之外，如果作为战船使用的话，在甲板以下的一层的船体两舷处可以布置不少的炮，而且从这条船模上也可以看到，船体两侧中层船舷处开有一些炮门，这一点和他们以前偶然遇见的泰西人的大船颇为相似。

起码这种船比起他们眼下所用的这些船，放置火炮要多，船体两侧都可以放置大炮，即便是这种船船体不大，火力也应该超出目前他们使用的各种船只不少。

整体上这帮船匠们认为，这条船设计的相当的漂亮，拥有很多优点，起

码要比他们目前常见的福船、广船、沙船、鸟船这样的船型要好，但是还有一个缺点，就是这种船的船舷有点低，遇上敌人大船的时候，不太容易跳帮！

于孝天这时候早餐也已经吃完了，抹抹嘴将碗筷推到一旁站了起来。

“看来你们也都是见多识广之人，虽然第一次见到这种船，可是还是看出了它的好处所在！

你们说的不错，这种船叫单桅纵帆船，最大的优势就是这种船的速度非常快！起码超出我们现在最快的鸟船一倍以上，甚至更多！

另外这种船非常适合在近海地方使用，速度快，吃水浅，操作简单灵活，狭窄水道之中也能快速机动。

但是如果用他出洋跑远路的话，也没有问题，它的船体重心低，不易翻沉，桅杆甚至也可以在必要的时候放倒，即便是在大海上遇上了大风巨浪，也不惧会轻易翻沉！照样可以行驶如飞！

另外你们还看出来，这家伙很结实，采用了大量密集的船肋，这样的话，船体结构肯定会非常结实，加上底层和中层的甲板 and 隔板，整体强度远超过一般的船只，如果是跟同等大小的船拼船力的话，它也可以占很大的便宜。

甚至于用他去直接撞比它大得多的一些船，以它船首的结构，也照样能把对方撞烂，还能确保自己不沉！

总之，我这段时日想了很久，我们到底需要什么样的船，什么样的船才是最适合我们的船？最终我才选定了这种船，作为我们第一批试制的船型。

至于那些鸟船、海沧、福船，虽然不能说他们不好，但是我可以负责的说，他们已经过时了！别看我们大明还在用，可是如果拿它们去对付那些红毛人或者佛郎机人的快船的话，就实在是太吃亏了！”

于孝天走到船模旁边，伸手像抚摸自己心爱的女人一般，轻轻的抚摸着这条出自他之手的船模，对众人说道。

马臬一听就蹦了起来，惊呼道：“这么快？这船能跑的这么快？真的吗？老天爷，比鸟船还能快一倍！这不就跟飞一般了吗？”

于孝天点点头道：“如果风力合适的话，完全可以！甚至于还能再快一些！”

众人听罢之后，两眼都冒星星了起来，因为他们这些人当然知道，船速对于他们来说，有多重要。

他们出海行事的话，如果是去追捕其它商船的话，这么快的船速，几乎任何商船都根本没有逃脱的机会，只能被他们追上拿下。

但是如果他们碰上了敌人，却又打不过的话，就可以利用这种船的高速性，立即掉头逃走，敌人只能跟在他们屁股后面闻屁，甚至连他们的屁都闻不到。

这种船如果真的如同于孝天说的那样，能跑的这么快的话，那么以后他们海狼就真的是牛叉到了极点了。

就算是最不济用这种船去运货，人家一条船跑一趟的时间，他们就够跑两趟了，那样的话获得的利润也就可以翻番，而且不用担心路上会被海盗劫获，人家想抢也抢不着，他们速度太快，这样的话用这种船去做生意，想不赚钱都难！

第一百一十一章限期建造

所有人在得到了于孝天确定的答复之后，都忍不住开始兴奋了起来，马臬扑过去趴在船模旁边，哈喇子都流到了船舷上，恨不得伸舌头去、舔一舔这条船模。

于孝天把马臬拉开，笑道：“轻点轻点！这船不结实！好多地方都是粘上去的！有些地方干脆就是虚放上去的，可以拆开看到里面的结构，你这么趴上去给我压散架的话，我这十几个晚上就白熬了！你赔得起吗？”

马臬吓得赶紧咧开了老远，搓着手嘿嘿笑道：“大当家就吓唬我吧！我可没这本事！碰坏了的话，我可没法修好，你们都看到了，我可没把它碰坏，它要是坏了的话，可不干我的事！嘿嘿！”

马臬的表现立即被众人集体鄙视了一下。

于孝天将船上许多部件一一取下，这些部件都是活动的，可以随时取下或者装上，可以让其他人很容易的看到船体内部的结构和一些传动部件的结构。

看到这里，郭复等人对于孝天更是佩服的五体投地了，这样的船模，即便是让他们做，他们也不见得就能做出来，而且还做的这么精细，考虑的这么周全。

于孝天得意洋洋的想着：这一下算是镇住你们这帮家伙了吧，小爷我以前可是此中高手，再加上几个细木匠个我帮忙，做这个其不简单！嘿嘿！

于孝天拆下一些部件之后，让郭复等人观察了里面的结构，然后恢复起来之后，对郭复他们问道：

“船模就这样了，该考虑到的我都尽量考虑到了！接下来的事情就是你们的事情了，照着这个船模，开始打造新船。

结构方面我不管，你们用你们的办法，尽可能的给我造的结实一些，用料也不要考虑节省，受力结构全部采用上好的木料！

有什么问题，你们就找我提出来，咱们一起想办法解决！总之后我就要这种船，你们看看商量一下，大概需要多长时间能造成？”

郭复等人躬身接令，带着船寮之中的几个高手围着这条船的船模开始商量了起来，过了一会儿之后，他们对于孝天问道：

“大当家，这条船大当家准备造多大的？我们第一次造，要造多少料的船？”

对于造多大料的船的问题，于孝天比较头疼，后世船只的大小都是按照排水量的吨位计算的，可是这个时代，中国的造船工匠，却是按照料为单位。

但是这种料为单位，却很难说清楚一料是多少，于孝天也很难搞清楚料是怎么计算的，还是跟这些船匠们了解了之后，他才大概知道，以料为单位，一料大概是十立方尺左右，总体上来说如果换算成吨位的话，三料的吨位大概也就是一吨，这么一来，于孝天才大概搞明白了料是多大的单位。

当郭复他们问及第一条船造多少料的时候，于孝天琢磨了一下说道：“既然是第一条船，那么就先造的小一点好了，就按照一百五十料的大小来造，具体你们按照比例放大好了！”

一百五十料的船的排水量也大概就是五十多吨，即便是放在这个时代，也是一条不算大的船，建造起来比较方便容易一些，以目前南日岛船寮的技术实力，造这样大小的船只，并没有多大压力。

而且这种一百五十料的船，一旦建成之后，实力并不弱，比起鸟船还要稍稍大一些，火力却要强很多，再加之其船型速度和灵活性的优势，即便是碰上大福船，它不见得能战而胜之，起码也有能力和其周旋，打得过就打，打不过就可以脚底抹油溜之大吉，非常适合眼下海狼使用。

定下了吨位也就等于等下了尺寸，郭复等人便根据吨位开始计算工期，几个船匠商量了一阵之后，郭复告诉于孝天道：“回大当家的话，如果同是一百五十料的鸟船的话，我等两个月之内就能建成一条！”

但是此船肋骨很多，而且我等并不熟悉打造的方法，故此如果建成的话，恐怕最少要四个月！还望大当家见谅！”

于孝天听罢之后，觉得时间用的有点长，这么小的船，居然也要四个月，要是他想大量建造这种单桅纵帆船的话，再扩大船体，那样岂不是要更长时间了吗？

眼下他很需要这种单桅纵帆船来扩充他的船队实力，不管是做什么用，都很急迫，四个月显然是有点太长了点。

于是他皱着眉头摇头道：“四个月！不成不成！太长了！我也知道你们没见过这种船型，第一次造肯定会比较慢，但是四个月还是太长了点！”

这样吧，三个月！给你们三个月的时间，建成第一条交付试航，另外第

一条船主体造好之后，便立即开建第二条，这么一来到年底的时候，我们估计能建成四五条！

不是我难为你们，而是时不我待，我们实在是有点等不起！你们要想想办法，能加快速度就加快速度！人手不够我给你们想办法，材料不够就给你们添材料！实在不行的话，就日夜同时开工！尽可能缩短工期！

如果你们三个月之内能建成试航的话，我定会重重有赏！决不食言！”

郭复虽然面有难色，但是现在眼看着岛上的张铁匠、雷铁匠还有火药作坊以及琉璃场等地方的工匠们，一个个都领了不少的赏钱，他们船寮的工匠们也觉得有点眼红。

前段时间他们没什么好做的，要么是给现有的船只修修补补，清理清理船底，要么就处于歇工状态，待遇自然没有其他作坊的工匠们好。

现如今他们好不容易等到了可以大显身手的时候了，要是不能达到于孝天的要求的话，那么他们岂不是自己打自己的脸吗？

于是郭复等人咬着牙答应了下来，也不再废话，立即将这条船模小心翼翼的请了出去，送到他们的船寮之中开始测量下料，准备开工建造。

当然在他们取走船模之前，于孝天还是给他们提了要求，这种船的建造技术和数据，同样也属于海狼的最高技术机密，只允许他们几个有限的船匠观看，而且数据绝对不许外传，否则的话后果很严重。

对此郭复等人也都赶紧答应了下来，不过对于他们来说，这种事其实不需要多说什么，他们这种人都是凭手艺吃饭的，现如今能学得一种新船型的建造技术，对于他们来说是求之不得的事情，他们保密都来不及，怎么可能会传出去，以后砸了自己的饭碗呢？

（我晕！法号星空兄弟，您这打赏也太多了点吧！这让我如何好意思呀！真真是受之有愧！寒风在这里说声多谢了！不废话了！今日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算是对兄弟的特别鸣谢吧！）

第一百一十二章澎湖时局

于孝天在忙忙碌碌之中，三个月的时间可以说是眨眼间就过去了，而这三个月的时间对他来说，虽然不算长，但是却让他可以做很多事情了。

首先这三个月之中，南面终于传来了消息，历时一年多的澎湖之战，在天启四年的秋天，也就是八月的时候，终于落下了帷幕。

于孝天派人搜集来了详细的消息，自从天启四年春节过后，南居益调集了福建一带的重兵和大批水师战船出兵澎湖，在澎湖一带和荷兰人展开了一场大战。

虽然官军一方始终都占据着绝对的兵力和船只数量上的优势，但是对澎湖的进攻，却始终都不顺利，战事始终处于胶着状态。

一直到了七月间，南居益实在是忍受不了这种胶着的战事状态，从福建再次调集了三千多兵将，集结了大量的火炮和火铳，支援澎湖作战。

明军终于获得了一点点的优势，一直打到了荷兰人在澎湖建起的红毛城下，但是明军的胜利也仅仅是到此为止，面对着并不算太坚固的红毛城，明军始终占不了一点便宜。

荷兰人凭借他们交好的火炮和火枪，据守红毛城不断的进行顽抗，让明军在红毛城下始终寸步难进。

八月间南居益再一次增兵澎湖，令明军水陆并进，三路同时对荷兰人发动进攻，荷兰人这才确认，这一仗继续打下去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了。

荷兰人在此之前，始终怀有一种侥幸心理，认为如果明军打不下澎湖的话，就会退走，默认了他们控制澎湖的这个既成事实。

但是仗打到了八月的时候，他们感觉到以前想错了，大明的官员和朝廷表现出了异乎寻常的决心，摆出了一副誓不罢休的架势，多次增兵猛攻澎湖，荷兰人终于意识到，他们想要窃取澎湖作为他们和大明的通商口岸已经成为了不可能的事情。

这个时候其实官府一方也是骑虎难下，过万的官兵久悬于海上，补给对大明来说，并不容易，他们无法筹措到更多的粮饷和弹药来满足官兵的需要，但是对荷兰人的红毛城却又久攻不下，使得他们也颇为无奈，双方名义上是大明一方占据着优势，但是实质上双方却还是处于一种胶着的状态。

只不过是荷兰人一方的状况更差一些罢了，因为荷兰人最近的补给点远

在数千里之外的巴达维亚，荷兰东印度公司可以给澎湖提供的支援更是有限，更因为现如今他们的海上霸权正在受到新崛起的海洋霸主英国人的挑战，他们更无力从本土抽调更多的兵力和船只来东方对大明作战。

这么一来，也使得澎湖的荷兰人兵力严重缺乏，加之海上大明不断增加水师战船对澎湖进行封锁，试图切断他们的补给。

虽然荷兰人凭借着有限的船只，还是在顽强的突破大明水师的封锁，给澎湖送来一些给养，但是这些送来的补给，却对消耗来说，只能算是杯水车薪，到了八月份的时候，荷兰人的红毛城中，已经快要弹尽粮绝了。

更重要的是他们得不到足够人员的补充，红毛城之中的伤员无法得到有效的救治，也无法及时的送回到巴达维亚，使得他们的战斗减员十分严重。

仗打到这样的程度的时候，对双方来说都已经变成了一种煎熬，而这个时候双方都又想起了李旦等人。

李旦等人其实也一直在关注着此战的结果，因为李旦和西班牙人结有宿怨，所以很希望和荷兰人勾搭上，和西班牙人作对，同时获得一个稳定的合作伙伴。

所以他们在荷兰人刚一窃据澎湖，就主动跑上了门，和荷兰人勾结在了一起，并且给荷兰人出谋划策，同时还帮着荷兰人在台湾海峡之中，拦截前往马尼拉和西班牙人交易的中国海商的船只，逼迫中国商人和荷兰人进行交易。

但是大明官府和朝廷的态度，也使得他们发现，荷兰人占领澎湖，其实不是一个很好的选择，作为熟悉大明官方办事方式和思考方式的李旦，就很快想明白了其中的道理。

其实这个道理很简单，那就是澎湖自很久以前，就已经被大陆上的政权纳入到了版图之内，最早在宋朝的时候，就在这里有驻军，元朝的时候，更是在这里设立澎湖巡检司，大明同样也将这里视作大明的版图。

荷兰人窃据这里，对于明朝皇帝和官员们来说，这是无法容忍的，因为他们急需容忍荷兰人留在澎湖的话，就等于默认了澎湖不再是大明版图，这就等于是失地！这个罪责是谁都不敢承担的，一旦传出去的话，天下人的吐沫恐怕都能将他们淹死。

所以从上至下没有人敢说澎湖不要了，就这样吧，给荷兰人占去拉倒！所以既然没人敢承担，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通过战争把它拿回来。

现如今双方都陷入了进退不得的境地，荷兰人继续盘踞在这里，已经没

有了实际意义，故此当看到双方都骑虎难下的时候，都想到了李旦这样的中间人，于是李旦等人便给荷兰人指了一条“明路”

那就是让荷兰人退一步，到台员的大员去，而彻底放弃澎湖这个地方，原因很简单，那就是因为直到目前为止，大明官方尚未将台员岛正式纳入到版图之中，台员到目前止，甚至连正式的名称都没有，即有人称呼它为流求，也有人称其为台湾和台员，更有人称其为鸡笼。

台湾岛目前根本就是一块飞地，上百年来，这里都没有人真正的进行控制，而是成为了一些海盗们的乐园，也成为一些移民迁居的地方。

早在几十年前，这里还被著名的海盗林凤占据经营过，但是后来因为林凤力主在马尼拉抵抗西班牙人的入侵，倾巢而出带领所有手下前往了吕宋，最终放弃了台湾岛。

而且这里距离大明并不算远，起码要比马尼拉距离大明要近，虽然地理位置没有澎湖好，可是贵在这里不会引起大明官府的重视，另外台湾岛面积也很大，自然资源也相对丰富得多。

于是李旦等人便给荷兰人出主意，让他们移居到台员岛的大员一带，重新在那里建城立足。

另一方面他们也跟大明官府暗中进行接触，愿意帮南居益他们这些大明官员游说荷兰人放弃澎湖，使得他们不必再骑虎难下，尽快结束澎湖之战。

于是大明官府和荷兰人双方最终都接受了这个建议，荷兰人在八月底的时候，终于宣布放弃澎湖，撤离这里。

而换来的条件是大明官军不对其进行拦截，放其顺利离开澎湖，最终这场持续了很久的战事，才算是彻底宣告结束。

而对于他们双方来说，这件事都是皆大欢喜的事情，南居益等大明官方的官员们，终于可以体面的给朝廷交差了，而且他们可以宣布大捷，说是他们奋战之下，将红毛人逐出了澎湖，该升官的升官，该发财的发财，甚至可以从此流芳千古，在历史上成为中国人的民族英雄。

对于荷兰人来说，也结束了这近半年的噩梦，总算是可以喘息一下，换个地方继续他们的工作了，不用再天天担惊受怕，怕被人堵在城里最终宰掉，他们来东方主要目的可是为了发财的，可不是想把自己的小命给玩儿没了，放弃澎湖对他们来说并不是坏事。

可是真实的情况，却是大明一方虽然名义上获得了胜利，但是实质上却等于是以失败而告终，并未真正的击败荷兰人，而是最终对荷兰人进行了妥

协，放任了荷兰人跑到了距离大陆一水之隔的台湾岛，重新建起了他们的城堡，为以后埋下了后患。

而这种后患很显然，今后于孝天要面对了，到目前为止，历史还在原来的轨迹上朝前保持着巨大的惯性运动着，并未脱离原来的运行轨迹，而在这条轨迹之中，却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变数，那就是于孝天和他一手打造出来的海狼集团。

现在称呼海狼为一个集团，已经不为过之，因为海狼在这一年多的发展之中，除了拥有了相当强的海上武装力量之外，同时其它方面也在急速的发展。

于孝天在继承了当初鲨鱼帮的遗产之上，开始了几方面的同时发展。

首先他下大力在南日岛上进行垦拓，一年多下来在原来荒芜的南日岛上拓耕出了近三千亩土地，种植上了旱稻、番薯、土豆和玉米，还有少量的水稻，而番薯、土豆和玉米这三种农作物，都是近些年来才刚刚从西班牙人抑或是葡萄牙人那里传入到大明境内，并且逐渐被大明人接受，渐渐开始扩繁种植的。

其中引种最为广泛的大概也就是番薯了，这东西容易种植，不太择土壤，产量也相对比较大，可以作为一种很有效的主食或者辅食食用，于孝天到这个世上第一口吃的饭之中，就是用番薯丝和糙米煮成的粥，可见得这种东西在明末特别是南方一带已经非常普及了。

（第二更到，再次对法号星空兄弟说声谢谢！你们的支持让我感激不尽！）

第一百一十三章渔农税

另外土豆和玉米也都是西方人从美洲引出来的农作物，并且先被引到了美洲，进而又通过海路引种到了亚洲一带，并且得到了广泛的种植，但是在明末期间在大明内地却种植并不广泛。

南日岛虽然有淡水资源，但是淡水资源并不丰富，只是够岛上的人使用，但是却并不适合大面积的种植消耗淡水较多的水稻的种植，于是于孝天考虑再三，在种植农作物的选择上，最终锁定了旱稻和土豆玉米以及番薯这几种东西，仅仅少量种植了一些水稻。

而土豆、玉米、番薯这几种农作物，都很适合旱田种植，产量也相对比较高，重要的是这几种东西都比较耐储存，如果条件适宜的话，可以存放很久不会坏掉。

于是他托人到处想办法，采购了一批土豆和玉米的种子和种块，甚至于还意外的从出川的商人那里，搞到了一点点辣椒的种子。

这可把于孝天给乐坏了，于孝天来这个时代之前，很喜欢吃辣，特别是四川火锅，可是到了这里之后，却再也没有机会吃上这玩意儿。

其它作料倒是还好解决，花椒、肉桂、八角等作料都可以买得到，甚至胡椒也能购得，但是他始终却没法找到辣椒，这一次无意间搞到这么点辣椒种子，对于孝天这厮来说，可是天大的利好消息，于是他专门挑选了两户人家，让他们专门播种这些辣椒种子，将其扩繁留种，以后准备大面积种植，作为他们的一个特色农业，起码可以满足一下他的口腹之欲。

他来这个世上，可不是光来吃苦的，有机会他怎么都要想办法满足一下自己的口腹之欲，以前没有吃过的东西，现如今他都要想办法尝尝，而且这时代的食品基本上可以说都是纯天然的绿色食品，没有农药残留，没有化肥，没有污染，要是不趁机好好饱饱口福的话，还不如去当苦行僧呢。

所以在南日岛上，这一年多来，农业发展非常迅速，一块块农田在移民们的努力劳动之下，被逐步的开垦出来，并且迅速的被种植上了农作物。

刚开垦出来的土地，属于生田，土地肥力很差，农作物产量很低，这让于孝天有点头疼，但是这件事很快就得到了解决。

因为他们生活在海上，周边许多荒岛上鸟类都十分繁多，许多荒岛上长年累月下来，积存下了非常多的鸟粪资源，而鸟粪之中本身就富含氮磷钾肥，是一种极好的纯天然的肥料。

于是于孝天便组织人力船只，到这些富含鸟粪资源的岛屿上开采鸟粪，拉回到南日岛，将其施入到耕田之中，提高土质的肥力。

另外南日岛在他主持之后，岛上人员聚集生活的区域，卫生条件得到了很严格的控制，所有人员聚居之地，全部建立起了大量的旱厕，人排泄出的粪便，无疑也成为了岛上农民们的抢手货。

腐熟的人粪便成为他们争抢的对象，甚至岛上有些地方出现过农民为了抢夺某些茅厕的粪便，还发生过械斗的情况。

总之到了天启四年秋季的时候，南日岛的农业发展已经相当好了，当年所产出的粮食作物，虽然还没有完全可以满足南日岛所有人一年的需求，但是也起码满足了他们七成左右的粮食需求，使得他们减少了大量采购粮食的支出。

而于孝天在南日岛上实行的土地税是十抽三，凡是在南日岛耕作农田的，要在收获之后，给海狼缴纳三成的田税。

这个税率放在后世的话大概不算少，但是在这个时代，却并不算高，因为别看陆上明朝官府收取的田赋表面上也不算高，可是经过各级官吏们的层层盘剥下来，农民的负担却非常重。

明朝官员薪水低，就要想办法找到解决的办法，于是无德官吏们便想出了比如火耗、踢斛淋尖等种种方法来从老百姓手中盘剥，使得老百姓的负担非常之重。

更重要的是各地官府还会常常因为各种事情，对老百姓征发徭役，老百姓还要出徭役，这么下来，老百姓们更是苦不堪言，到了明末的时候，大明的土地兼并也达到了极致，大批老百姓失去了他们赖以生存的土地，大量土地集中在了地主和权贵手中，使得老百姓只能从他们手中租佃农田进行耕种，这就更加重了他们的贫困程度。

所以到了明末，南方还算是好一点，毕竟相对来说比较风调雨顺，老百姓虽然穷的要死，可是毕竟还不至于大批的饿死，但是中原和北方一带，却因为小冰川时期气候的影响，出现连年的旱灾、蝗灾等自然灾害，使得民不聊生，以至于引发了大面积的农民暴动，最终成为了摧垮大明王朝的根本原因。

所以于孝天虽然在南日岛征收三成的田赋，但是对来这里的移民们来说，却并不算太重，他们还有七成的粮食可以留下自行处理，足够满足他们一年的所需了，甚至于他们还有结余购置一些其它东西。

同时海狼在南日岛也实行了徭役，不过他们的徭役多集中在农闲时候，

而且尽可能根据每家每户农耕情况不同，轮流出工，这样一来，也不太影响他们的农业生产。

甚至于海狼还推出，一旦有移民的至亲子弟进入海狼之中做事的话，他们家的徭役便可全免，田赋也可以免去一半，来刺激这些移民将他们的子弟送入海狼之中做事，使之渐渐的和海狼融为一体。

除了这些粮食作物之外，于孝天还在南日岛一些不太适合作为农田耕作的地方推行种植果蔬之类的农作物，这些农作物尽量选择管理粗放一些的东西，减少劳动力的消耗，同时又可以获得不少副产品。

对于这些果蔬类的农副产品，于孝天还下令直接花钱收购，而不强行征取，使得农民们还可以另外再获得一份收入贴补家用，所以南日岛的移民们到了这里之后，在海狼的扶植之下，日子可以说是越过越好，颇有点乐不思蜀的感觉了。

这么一来，南日岛上的农业发展为海狼提供了一个比较稳定的粮食供应之外，还使得海狼部众们获得了一个稳定的果蔬供应渠道。

以前在船上做事，基本上都是以主食加咸菜为主，海狼部众生活好一点，可以在船上每天获得一些咸鱼咸肉补充营养，但是很少有人能吃上新鲜蔬菜或者瓜果。

但是在到了天启四年秋季的时候，海狼部众在船上出海做事的时候，伙食就变得丰富了起来，短期出航的时候，他们几乎可以都吃上新鲜的蔬菜，其中土豆无疑是一种很受欢迎的东西，另外绿色的蔬菜也不再是稀缺品。

甚至于船上的水手们还能每天吃上一个桔子或者一片柚子，甚至于偶尔连荔枝这样的东西也能吃到，这放在以前的话，是水手们想都不敢想的。

除了农业之外，南日岛的渔业发展也非常迅速，原来南日岛只有两个小渔村，这两个小渔村总共不过一二百人的口数量，小渔船也不过只有十来条。

而且这些渔民们除了要受到鲨鱼帮的盘剥和欺压之外，出海的时候，还要小心一些小股的海盗对他们的侵扰。

一些小股海盗没有实力抢大船，所以他们只能挑选海上捕鱼的小渔船进行下手，南日岛周边一带的渔民以前会经常性的遭到这些小股海盗的侵袭，除了被夺去渔获渔具之外，有时候甚至连人带船都被人给强行掠去。

再加之渔民们还要受到陆上渔霸的盘剥，他们还要想办法购置渔船和渔具，一年到头更是收入惨淡，过的日子也是朝不保夕。

而海狼入主南日岛之后，对这一切进行了重新的梳理，将一些小船淘汰，修补之后送给了渔民们作为渔船使用，使之拥有了可用的载具，同时还以借贷的方式，帮他们置办渔具，供其出海捕鱼之用。

另外海狼强势扫荡周边和福州一带海面上的小股海盗势力，将其吞并或者逐离，接受渔民的报警，充当了海上警察的身份，一旦发现有地方出现小股海盗，马上奔去进行处置，使得海面上活动的渔民获得了一个相对安全的环境。

渔民们不再天天提心吊胆的害怕出海捕鱼被人抢了，而且他们的渔获也随着船只和渔具的改善，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其中虽然一些渔获也要交给海狼作为渔税，可是获取的渔获还是要远比以前高出很多。

加之海狼开始储备大量的冰，提供给渔民一些在海上储存鱼鲜，使得他们出海的时间得以延长很多，所获渔获也就自然大幅增长。

另外沿岸的一些著名的渔霸，也遭到了海狼的警告或者无情的打击，几个仗着背后有后台的渔霸莫名其妙的被杀，大大的震慑了一些沿海的渔霸，使得他们对上岸卖鱼的渔民们不再敢像以前那样肆意欺负和盘剥了，渔民的收入自然又高了不少。

这一年多下来，原来南日岛只有两个小渔村，到了天启四年秋季的时候，南日岛居然又出现了三个渔村，都是附近一些渔民自己跑了过来，迁居到了这里，自愿接受海狼的管理和庇护。

岛上渔民的数量更是突飞猛进的增长到了六七百人之多，每天海狼都可以获取到大量的鱼鲜，除了当日可用之外，还有大量的盈余，这些渔获基本上都被腌制起来，制成鱼干储存起来，随时可供海狼部众出海的时候取用。

这也为海狼部众提供了相当不错的营养供应，使得海狼部众的体质得到了很大的提高，战斗力自然也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更重要的是这些渔民们在接受海狼的庇佑的同时，也被绑在了海狼的战船上，他们为了自己的利益，也愿意帮海狼做事，自愿在海上捕鱼的时候，帮着海狼监视海面的情况，一旦发现有什么风吹草动，他们宁可放弃捕鱼，也要飞快的跑回南日岛报信，甚至于宁可点燃自己的船帆，给海狼通报消息。

而海狼对他们这样的做法，也给予了极大的回报，每次遇上这样的情况，除了给他们高额的报酬之外，船只受损的话，还可以免费送到船寮之中进行维修。

所以渔民们除了给海狼提供大量的肉制品的同时，也成为了海狼不可或缺的海面上的眼线。

近期一批渔民，在海狼的劝说下，已经动身前往了鸡笼湾一带，到那里定居捕鱼为生，逐渐的以这些渔民，来减少驻守在那边的海狼部众们长时间在海上的巡防活动。

（今天特别鸣谢寒江雪衣和青羽之翼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一十四章工商业

当然农业和渔业只是于孝天关注的一个方面，他另外更多的还是将精力投注在了工商业的发展上。

自从他入主南日岛之后，便成立了理事堂，专门负责工商业和农业方面的事情，理事堂下面在天启四年春的时候，专门成立了一支商业船队。

这支商业船队全部使用的是装货量较大的一些船只，凭着海狼的名头还有培训出来的水手们，这支船队到了天启四年秋季的时候，已经发展到了三十余条船的规模。

这些船只的来源很简单，那就是抢，一些不愿掏过路费的海商，心存侥幸想要通过福州一带，结果有些人很不幸，撞到了海狼的枪口上，处罚结果很严重，那就是连船带货全部没收充公，成了海狼的资产，至于人员则放回陆上，令其自行想办法返乡。

所以海狼想要船并不困难，甚至于不用考虑自己去造或者购买，仅仅是通过这样的手段，就获得了足够的商船。

海狼的商船船队隶属于理事堂之下，归于赵麻子管理，独立于茂盛源，但是又和茂盛源有直接的合作，他们的任务就是从南到北，倒腾各地的特产货物，先去北方江浙或者南直隶一带甚至远至山东一带，采办货物，运回到南日岛。

然后在南日岛根据南方的需求，将货物重新调配装船，发往广东或者澳门以及马尼拉一带交易。

海上的贸易活动利润非常可观，一石产自江浙的生丝，购入的价钱不过是四十到五十两银子，甚至于可能低到二三十两银子，但是一旦贩运到马尼拉的话，生丝一石就可以卖到一百两甚至于一百二十两银子。

一斤好的茶叶，不过几两银子甚至低至一两以下，但是运到马尼拉的时候，已经价值翻了几番。

还有各种瓷器、漆器、折扇、纸张、丝绸等产品，都是西方人趋之若鹜的好东西，一旦运到那边的话，价值都很高，赚取的利润也很高。

所以海狼直属的商船队一年下来，赚取的利润非常可观，只是目前为止，他们的实力还不是非常强大，南方一些海盗们并不认他们的名头，也会时常抢他们的商船，对于孝天也不介意，反正他们的船也是抢来的，被抢也是正常的事情。

他给商船上的水手们特别制定有专门的制度，他们不必像战船那样，逢敌必战，一旦发现敌人强大，他们无法应付，他们可以选择投降，保住性命再说，如果能保住船的话那就更好，至于货物丢了大不了回来再来过，总之他们的任务不同于其他战船，主要是负责倒腾货物，赚取利润，保住命是至关重要的。

当然这些商船上的人们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那就是沿途搜集各种同行的情报，多留意一些大股的海盗势力活动的区域和范围，为以后海狼可能南下提前打好基础。

商船船队只是海狼这一年多来，商业方面的一个组成部分，占据了一定的比例，同时还有茂盛源这个和李家的合作商铺，也是海狼的重要资金来源。

茂盛源自成立之后，主要经商范围处于福建境内，有海狼这个势力在茂盛源背后撑腰，茂盛源做生意很容易，他们除了替海狼出手大量的赃物之外，也就近倒腾各种货物，有时候直接从海狼的理事堂之中，接收各种货物在岸上进行贩卖销售，这一块利润很大，海狼占了大头，李宜获得小头。

可是即便是这样的小头，对李宜来说，也是一笔巨大的财富，比起他以前做的生意大了很多，赚取的利润也高了很多。

所以李宜现如今是彻彻底底的死心塌地的跟着于孝天一路跑下去了，将他们李家的未来基本上都寄托在了于孝天的身上。

而茂盛源虽然暗中是海狼的产业，但是明面上很少人知道茂盛源的真实底细，李宜披着一件合法的外衣，替海狼办事，使得海狼获得了一个合法的出货的途径，同时还获得了一个相当不错的情报网络，利用茂盛源在陆上替海狼搜集各种地方和官方的消息。

现如今茂盛源已经在福建开办了至少十四五家分号，人员除了李家原来的管事和伙计之外，于孝天也从海狼部众之中，选择了一批精明的手下，派驻到各个分号之中，一是去学习经商之道，二是作为海狼的细作收集情报。

茂盛源的生意做的其实很容易，特别是在他们推出了玻璃制品和香皂这两样拳头产品之后，更是做的如鱼得水。

南日岛玻璃场所产的玻璃制品在经过工匠们这段时间不断的改进工艺之后，玻璃的透明度不断的得到提高，玻璃的脱色也越来越好，另外工匠们也不断的推陈出新，制作出一些式样更新颖的玻璃器皿，这样质量的玻璃制品，彻底超越了那些西方人从欧洲运送来的玻璃制品的质量。

而且茂盛源的玻璃制品价格也比那些欧洲所产的玻璃制品价格低廉一些，式样也更符合中国人的审美需求，而且式样越来越多，自然成了贵族阶层所追捧的商品。

特别是那种用锡箔和水银制成的玻璃镜，更是在上市之后，成为富人和权贵们追捧的对象。

现如今有钱人家即便是买不起大面的玻璃镜，起码也要弄个小玻璃镜放在家里面充门面，谁要是家里面没有这玩意儿，都不好意思说他们家是有钱人或者有权人。

特别是今年福州知府，采办了一些玻璃制品包括两面尺寸超过一尺的大块玻璃镜，运往了京城作为贡品供给皇家使用，现如今连北方的商人知道了茂盛源有这种好东西，近期开始派人来福建找茂盛源商量进货，准备贩售到北方之地。

而且玻璃制品通过商品的流通，也很快到了广东广西一带，成为了广东和广西一带的俏手货，让于孝天单是这一项收入，就赚的盆满钵满。

现如今玻璃场是一再扩建，可是产品还是供不应求，供货甚至已经排号到了明年年底，以至于现在茂盛源已经不得不停止了订货，只能先完成眼下的供货之后再说了。

为此也有不少商贾，试图打听茂盛源这些玻璃制品的来路，茂盛源从内到外一致的口径都是说这种东西，是从万里之外的一个叫澳岛国的地方运来的，那里的工匠善于制作这种东西，茂盛源无意间和他们建立了联系，才从他们手中拿到了这种货物。

但是这种东西长途运输不易，很容易破损，所以供货量有限，必须要提前订货，三个月到半年之后才能拿到货，所以订货的商贾们只能等下去，另外到处想办法找这个所谓的澳岛国的商船，试图也能勾搭上澳岛国的商人，从中赚一大笔。

可是这种虚无的事情，他们哪儿去找澳岛国的商人呀！所以这些试图分一杯羹的商贾最终花费重金，也未能打听到澳岛国在什么地方，澳岛国的商船在什么地方，更不要说找到澳岛国的商人了！最终也不过只是竹篮打水一场空，无可奈何的作罢拉倒。

极少有人知道，这种流光溢彩的玻璃制品居然就是在近在咫尺的南日岛上生产出来的，要是这样的话，估摸着有商贾早就鼓动着官府，发兵进攻南日岛，来夺取这种生产技术了。

另外香皂这种新型商品，在通过茂盛源不断的炒作和宣传之后，渐渐的

也开始为人所知，同样也被当做贡品送到了北方的京师，再加上茂盛源刻意的惜货不售，使得市场上形成了这种东西绝对是好东西的概念，价钱已经不是重要的元素了，只要能拿到货就算是烧高香了。

所以自天启四年中开始，香皂就开始渐渐的成为另一项及其赚钱的商品，照样也是有多少出多少，照样还是供不应求，价钱更是炒得高的吓人，一块掺入了一点点珍珠粉的珍珠皂，现如今已经在黑市上被炒到了百两纹银的价钱，而且还是有钱无货。

有钱人家的女人当然就成了这背后的推手，这些大姑娘小媳妇，只要家里有钱，就想方设法的让她们丈夫给她们买来使用，要不然的话她们都不好意思给那些手帕交们说，她们没用过这玩意儿。

所以仅凭着这两项拳头产品，于孝天在天启四年之中，赚取到的银钱就数不胜数，现如今甚至据说连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甚至于荷兰人都听闻了茂盛源的玻璃制品和香皂，开始主动打听，想要也购入一些，运回到欧洲发大财去。

玻璃制品倒是对欧洲人来说不算是太稀奇的东西，毕竟突尼斯和法国现在也都会生产，而且玻璃制品易碎，不太适合长途运输，但是香皂这种新鲜玩意儿，却绝对是新鲜货，而且运输也很方便，只要不泡水里面，装入到结实的盒子之中，摔不碎挤不烂，运多远都没问题。

总之茂盛源凭着这两样俏手货，现如今在福州乃至是整个南方不少地方，都名声大噪，引得不少人为之侧目。

当然名气大也有名气大的坏处，一些锦衣卫和地方的太监们乃至是官府也都注意到了茂盛源，试图从中挤出一点油水，沾一点便宜。

对此李宜被搞得有点害怕，多次给于孝天提及这件事，而于孝天也不吝嗇，反正这钱赚得简单容易，让李宜只管花点小钱打发他们也就得了。

第一百一十五章抱大腿

不过这件事也给于孝天提了个醒，他这个海盗假如想要坐地发财的话，单单有实力，有财力是不行的，他还必须要有后台，方能撑得住门面，生意越大，就越容易受到各方势力的觊觎，稍有不慎，他在陆上的买卖，就可能会因为得罪某个大人物，而导致他的生意没法做下去。

这种事绝不是危言耸听，因为陆上的权贵势力分支错综复杂，本地官员、上风官员、锦衣卫、一些外放的太监，这些人背后都有一些强大的势力给他们撑腰，虽然他们大概不会轻易兴兵对他这样的海盗进行讨伐，可是一旦他们觊觎谁家的产业的话，那么少不了就会阴招用尽，搞得你生意做不成。

于是于孝天仔细考虑了一下，觉得很有必要选一个势力，攀交一下，作为他们茂盛源的后台，帮他们撑腰，省的动不动就有一些宵小之辈，上门欺压一下他们。

即便他是一个大海盗，有时候遇上这样的事情，也不能全部都靠武力解决才行，那些有权有势的人，如果想要欺负你，不见得带兵杀出海来找你麻烦，他们只需要使一些坏，就能在陆上断了你的财路。

于孝天想了一阵之后，觉得还是有必要找这么一个后台，来给他的茂盛源撑腰，而这个后台放眼福建一带，一时间合适的人选还真是不多，与其在他们之中选，倒还不如干脆派人去京城里面找门路，直接直通到天更为干脆。

谁才是他目前为止最合适的后台呢？于孝天左思右想，最终还是把目光锁定在了眼下已经在朝中一手遮天的魏忠贤身上。

他比谁都清楚，在天启年间大明天下，最牛b的人物，其他人都算不上，恐怕只能算是魏忠贤这个阉臣了。

对于魏忠贤不必赘述，他的发家史全靠当今皇帝朱由校的宠信，此獠在天启帝在世之时，朝野之中一手遮天，权势一时无人能出其右者，东林党够厉害了吧，结果被此獠收拾的是人仰马翻，苦不堪言。

所以如果他目前想要找一个稳定的靠山的话，那么魏忠贤无疑是一个不错的选择，至于天启帝挂了之后，崇祯帝登基，那就再另想办法也不迟，因为于孝天有一个天然的得天独厚的优势，那就是他比任何人都知道历史的走向，可以更好的把握住这方面的方向。

于是他招来了李宜，跟李宜在他的住所之中谈了半夜，李宜受到了他的

点拨之后，立即便回到了福州，开始筹办起了这件事。

以他们这样一个海商，想要搭上魏忠贤这条线，其实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有时候不见得你有权，就能办成这件事，你不认识人，即便是赶着大车运一车金子，到京师去，都不见得能搭上魏忠贤的边。

所以这件事急不来，必须要先从最简单的地方入手，然后靠着金钱开道，逐步的接近目标，最终才能搭上魏忠贤那条大鱼的线。

后世有人做过这样的一个试验，说这个世界上只需要通过六个人，就可以找到世界上任何一个人，关系网就是这样，他们盘根错节，不一定什么人就能接近他们所需要接近的目标，并且跟他们想要接近的目标搭上关系，关键是要找对人，并且金钱攻势之下，将其为之己用，这么一来，事情就好办多了。

李宜一直以来，都因为于孝天曾经准确的预见过南居益会来福建就任福建巡抚之职一事，加之于孝天还预见过魏忠贤这个人将会飞黄腾达，成为一个厉害人物，这两件事都最终应验，使得李宜对于孝天更是不敢小觑，觉得于孝天此人不简单，很可能在北方京师之中，认识有手眼通天之人。

这次于孝天请他到南日岛商量搭上魏忠贤这条线，更是让他觉得，于孝天肯定是有一定把握的，但是却不方便透露，所以才会让他从陆上想办法，花钱打通关系，最终挂上魏忠贤这条线。

其实于孝天这件事上就想错了，他们这种人，其实并不见得一定就要搭上魏忠贤这样的大家伙，即便是能搭上魏忠贤手下的任何一个人，仅仅是这样的关系，对于他们的生意来说，就已经是足够了。

地方各种势力，其实都在紧盯着朝廷里面的任何风吹草动，别说是让魏忠贤出面照着茂盛源了，就算是魏忠贤手下任何一个跟班，只要发个声，地方的这些势力，也绝对连个屁都不敢放的。

李宜对此比于孝天还要明白一些，回到福州之后，便开始从一个驻福州银矿的提督太监下手，亲自登门给这个刘姓的提督太监送了一面琉璃镜和两样精巧的玻璃器。

这个刘姓太监是早年万历年末的时候，从京城之中，被派驻到福建银矿的，常驻在福州城中，虽然这些年早已经成为了太监之中的边缘人物，可是却在福建境内还掌有实权，他之所以能久居于福建，没有被召回到京师闲落，其实也是有相当关系门路的。

他监管着福建的银矿，每年下来抽头油水自然是少不了，这个刘太监也是一个聪明人，知道自己手里面抓着大油水，如果他想要长时间在这里捞取

好处的话，就不能吝惜花钱，所以这些年来他都紧盯着朝中势力的变换，随时靠着手中的银子铺路，始终没有被人拿下来取代，这是需要很大的本事的。

这也是李宜最终选择他下手的原因，像这种投效之事，刘太监自然比谁都清楚李宜的目的，更何况他也非常清楚，李宜送给他这些礼物的价值，不需要多说什么，他就欣然接受了李宜的赠礼，并且给李宜指了一条明路，让李宜拿着他的一封亲笔信，到京师之中找一个跟他关系不错的太监。

其实路子走到这里，有了刘太监亲笔信的引荐，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多了，李宜立即派出手下一个机灵会办事的管事，带上了一批银子和玻璃器以及数箱眼下紧俏的要死的香皂，拿上了那个刘太监给他们的介绍信踏上了北行的道路。

这件事于孝天在安排过之后，就不再继续关注了，他觉得这条路只是为了生意而铺设的，而他不易出现在前台，更不易涉入过深，具体事情有李宜去办就足够了。

所以他的精力还是放在了经营他的各种产业方面，渐渐的也就把这件事给淡忘了下来，殊不知他无意间指使李宜办的这件事，对他以后的道路却产生了非常深远的影响，只是目前为止，他们谁都没有想到，也看不到罢了。

（不废话，今天两更，下午还有一章！）

第一百一十六章开台王

三个月时间下来，除了原有的各项产业，在于孝天不断的推动之下，高速的发展着，另外鸡笼湾那边，也传回了新的消息。

七月底之前，鸡笼湾西北角的炮台也已经基本落成，可以初步投入使用了，这么一来，鸡笼湾只剩下全力以赴的建造湾内的大寨，同时也已经具备了相当的守御能力。

而且黑头和孙宝强还派人向南日岛传回消息，在七月间的时候，鸡笼湾外一带，出现过一支十几条船的船队。

这支船队在鸡笼湾外面转悠了一阵，黑头立即率船出去迎住了他们，询问他们的身份，对方同样也打听他们的身份，最终双方通报身份之后，并未发生什么冲突，那支船队随后绕过了台员岛北端，沿台员岛西海岸向南去了。

黑头报称此支船队领头之人姓颜，乃是从倭国过来，具体原因不明，手下部众大概有三四百人左右，船上既有明人，也有倭人，看样子也像是干他们这行的。

不过因为他们看到海狼的船只和部众都很威风，加之也发现了鸡笼湾外和平岛上的炮台，最终并未和黑头他们发生正面冲突，最终放弃了入湾停靠的想法，转向离开了鸡笼湾。

于孝天对这个消息非常重视，因为当他听到这伙人的首领姓颜的时候，就大致猜出了对方的身份。

这个时候率船队跑到台湾岛的姓颜的还能有谁，除了历史上有名的开台王颜思齐之外，再找不到其他人了。

于孝天对颜思齐这个人其实是很好奇的，以前他读到有关郑芝龙的事情的时候，文中曾经提及过此人，历史上有人称其为开台王，是最早率众开发台湾岛的中国人。

于是他便查阅了一些有关此人的信息，历史上对于颜思齐此人有些争论，有人认为此人和李旦应该是一个人，但是后来又有史料证实，此人并非和李旦是一个人，而是确有其人，只不过此人和李旦的生活轨迹很是相似。

早年据说他也是闽南人士，万历年间因为得罪了官宦之家，一怒之下杀了官宦人家的奴仆，弃家而逃，跑到了日本九州岛以裁缝为生，暗中也从事海盗的买卖。

而且据说此人性情豪侠仗义，喜欢交友，在九州岛结交了不少闽南人士，形成了颇大的势力，连日本管事的当局，都将其任命为头领。

可是这个人不是个安分之人，看不惯日本幕府的所作所为，居然想要参与一下造反活动，谁知事情败露，被幕府追捕，不得已之下带着手下逃离了九州岛，这才来到了台湾岛准备以台湾岛为他的基地，开拓台湾岛，准备干一番大事业。

可惜的是这个颜思齐运气不好，虽然雄心勃勃，但是却命数不长，到了台湾岛之后，没有折腾多长时间，就染病暴亡，结果之前付出的心血全部付之东流。

颜思齐死后，他的手下便归了郑一官，后来因为他们所在的地方，距离台南较近，和荷兰人发生了冲突，最终郑一官不得不放弃了颜思齐在台南一带经营的产业，率众撤回到了泉州一带干起了他的海盗买卖。

所以于孝天这一年多来，也一直在关注着这件事，现如今颜思齐终于还是出现了，按照他的人生轨迹，继续朝着未来走去。

以前于孝天思考过，为何当初颜思齐率众去了中南部一带，而没有留在鸡笼湾，后来在他查看了台湾北部的地形之后，弄明白了颜思齐没有选择台湾北部的原因。

台湾的地形影响到了颜思齐的决定，台湾北部平原少，多丘陵山地，不太适合农业的开发，颜思齐打定的主意，是要进行拓荒耕种，就要选择比较平坦的平原地形立足，故此最后他跑到了台湾中南部一带立足。

要说颜思齐选择的地方倒是也不错，在台湾中南部一带，地势比较平坦，土地比较肥沃，确实比较适合开荒屯耕，可是对于孝天来说，他却知道，荷兰人这个时候也已经跑到了台南一带，那里距离荷兰人的热兰遮城太近了一些，用不了多久就会跟荷兰人发生正面冲突。

郑一官后来继承颜思齐的遗产，照样还是没有能守住自己的地盘，被荷兰人逼离了台湾岛，他可不想明知故犯，这才毅然决然的选择了易守难攻的鸡笼湾，作为他登陆台湾岛的第一步。

对这个消息，于孝天暗暗的记在了心中，而且他对颜思齐这个传奇人物，也很是好奇，打定主意有时间的话，就去找找他，最好能认识认识此人，跟其结交一下，看看这个人到底是不是如同传说中的那样仁义豪侠，如果是的话，他倒是很乐意跟他交个朋友。

他派人回复黑头和孙宝强他们，暂且不必去管姓颜的一伙人，任由他们

去便是了，眼下鸡笼湾内部的建设是重中之重，除了要修寨之外，人手如果充足的话，也要开始在湾内修筑道路，将各个工作点连接起来，以后除了方便工作提高劳动效率之外，还要方便湾内兵力的运动，方便处置周边发生的敌情。

另外他派船队又给鸡笼湾送去了十余门各型火炮，加装到和平岛炮台和新建成的炮台之中，同时一起还又给他们送去了一大批弹药和二十支新造好的燧发枪，加强那里的守备力量。

炮作和枪作这两座于孝天最重要的兵工厂，现如今已经合二为一，加之火药作坊，归属于理事堂下的军器所。

现如今单是在军器所做工的人员数量就达到了二百多人，已经是相当大的规模了，即便是陆上一些很大的铁场规模也不见得超过海狼的军器所。

人力加之技术上的优势，使得海狼军器所的火器生产得到了很大的提升，以前的生手在经过这么长时间的培训和学习之后，也都渐渐的成为了熟手，火炮的产量每个月都在提高。

现如今炮作不但可以生产六磅轻炮和十二磅短炮，而且又试制出了加长身管和炮壁的十二磅长炮，于孝天将这种十二磅长炮改称为十二磅加农炮，以前生产的十二磅短炮，则改称为十二磅榴弹炮。

但是十二磅加农炮的重量，却超过了一千五百斤，加上炮架之后，超出了两千斤，已经超出了海狼目前所拥有船只的承载能力，只能暂时用作在岛上的炮台充当岸防炮使用，因为这家伙本身重量大，威力十足，后坐力很大，中式船只包括那些福船在内，一旦装载这家伙的话，估摸着也就是一炮的寿命，一炮放过之后，船就会被震散架了。

所以这种炮虽然十分厉害，但是却只能让船上的那帮家伙们干流口水，却不敢将其装上他们的船。

故此这种十二磅加农炮暂时就只能放在炮台之中使用，于孝天令炮作这三个月之中，铸成了六门，四门运往了鸡笼湾，两门留在了南日岛大寨外的炮台之中，只待以后新的单桅纵帆船建成之后，再生产几门装备到单桅纵帆船的船首位置，充当主炮使用。

倒是十二磅榴弹炮，因为重量在可接受范围，海狼船队之中一些大点的福船，在经过加固之后，可以承载，近期成为了炮作主要的产品，被一口气铸成了十八门，几乎每个月都要铸成六门，被装备到了船队之中，使得海狼的船队火力水平，再次上了一个大台阶，现如今同等规模的同行船队，他们碰上之后，绝对可以只需要用火炮，就将其打得屁滚尿流，连靠帮战都不用再打，便能取得胜利。

就算是现在让福建官军的水师来找海狼的麻烦，海狼的船队也不见得就怕他们什么。

除了炮作忙的热火朝天之外，火药作坊也同样干的是如火如荼，新近他们从西班牙人那里搞回来了一船硝石，这些产自智利的硝石质量非常好，火药作坊天天都在忙于将这批硝石转化成为火药，使得海狼的火药库现如今已经储备了足足四万斤火药。

四万斤换算成后世的话，大概也就是二十多吨，虽然放在后世，这点火药根本算不了什么，但是在这个时代，火器应用还处于刚刚兴起状态，火药的消耗量远低于后世的弹药消耗量，所以这四万斤火药，对海狼来说，已经足以应付一场相当规模的战争了。

火药的问题对于孝天来说，已经暂时得以解决，接下来他就开始再次折腾了起来，鼓捣起了一种新式的武器，那就是手榴弹。

手榴弹其实也不算是太新鲜的东西，而且这玩意儿结构很简单，制造也容易，只是目前为止，于孝天暂时还没法解决引信的问题，只能采用土办法，用最原始的引线来解决。

于孝天令铁匠铸造了一批弹壳，将火药灌入到弹壳之中，塞上了木塞，木塞打孔插入一根引线，用蜡封住弹体和木塞的结合部，作为防潮之用。

于是海狼的第一种手榴弹就此宣布诞生，一经试制出来，于孝天便马上带人拿去靶场进行了试验。

随着几声轰响之后，结果却令于孝天大失所望，因为他碰上了当初八路军修械所遇上的同样的问题。

那就是黑火药毕竟爆速低，威力小，装填到铁壳之中以后，爆炸的时候，无法有效的将弹壳炸开，形成大量的碎片。

手榴弹爆炸之后，有两个连弹壳都没被炸碎，仅仅是崩了个裂口，其它几个爆炸之后，最好的一个也只炸出了六七片弹片，大多数都只是一崩两半，除了声音挺响，挺吓唬人之外，基本上没有多大的杀伤力。

（第二章到，先预定一下诸位兄弟们手中下个月的月票，到时候大家别忘了给我留下吧！呵呵！）

第一百一十七章穷兵黩武

看着这些大块的弹片，于孝天有点哭笑不得，想当然的事情没想到却是这样一个结果，这不由得让他大失所望。

后来于孝天仔细琢磨了一下，这个问题其实并非不可以解决，因为后世八路军用的黑火药，并不比他现在所用的黑火药强到哪儿去，甚至原料上还不如他眼下使用的原料，要想使得手榴弹达到可用的程度，就必须要提高装药量，减小弹壁厚度，必要的话可以想办法在铸造的时候，直接在弹壳上预留刻槽，这样就成了预制破片。

于是他说干就干，立即招来炮作的那些铁匠，将他的想法告诉了这些家伙，让他们想办法按照他的要求再铸造一批弹壳。

当第二批弹壳被铸造出来，并且装填完毕之后，马上再次被运到了靶场进行试验。

于孝天将一颗手榴弹放在地面上，周围全部围上木板，然后点燃了手榴弹的引线，过了一阵之后，只听一声轰鸣，接着就见到靶场里面腾起了一片硝烟。

众人立即围上去观看效果，在炸点附近的那些木板上，这一次于孝天看到了密集的弹孔。

这颗预留了破片并且增加了装药量的手榴弹，爆炸之后，终于成功的将整个弹壳炸成了碎片，除了弹头部分还保持比较完整之外，其余的全部碎裂成了碎片。

经过清点，最终这颗手榴弹，一共产生了二十一片弹片，有效杀伤范围大致在一丈左右，一旦丢入人群的话，这玩意儿绝对是大杀器，起码炸死炸伤几个人是没有一点问题的。

特别是他们用来在海上跟人作战的时候，现在这个时代接舷战还是主要的作战方式，接近敌方船只之后，只需要朝着敌船上丢几个这玩意儿，估计效果比用大炮轰对方船只还要好用。

几颗这样的手榴弹，就基本上可以横扫对方的甲板一切有生力量了，接下来夺舷战就容易打的多了，比起他们以前用的燃烧瓶可厉害多了。

所以于孝天看着这样的爆炸效果，当即便乐翻了，连续试验了几个之后，确定了这种设计没有什么问题，除了操作不如后世的手榴弹方便之外，威力上没有后世手榴弹大，现在这玩意儿已经是可以达到实用状态了。

于是他立即命炮作专门抽出几个人手，和一个炉子，开始开模专门生产这种手榴弹的弹壳，然后交给火药作坊进行封装，以后随时可供使用。

而枪作那边也不甘落后，这几个月间，工匠们实行了按劳取酬分工合作的办法，打造枪管的专职打造枪管，打造击发机构的专门打造击发机构，制作木质枪托的则专门制作枪托，甚至于精细到了有专人负责钻膛，有专门负责攻丝和制作螺丝。

当工匠们熟练之后，不但产量开始大幅度提升，而且质量也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废品率则大幅下降。

枪作的工匠们从最初的废品率超出百分之七十，到这个时候，已经把成品率提高到了五成以上，基本上打造出的两根枪管之中，就有一根符合质量要求。

不能小看了这样的成品率，在全手工打造枪管的时代，能把成品率提高到五成，对任何一个工匠来说，都是非常难以办到的事情，枪作在改变了生产方式之后，各个工匠都专于一项工作，天天干一种活，想达不到手艺精湛都不容易，除非是这个工匠实在是个笨蛋，否则的话熟能生巧，自然而然的就提高了成品率。

而且这么做有一个很大的好处，那就是一个半个工匠如果流失出去的话，仅凭着他们一个人的手艺，也很难有效的复制出来这种南日式燧发枪，某种程度上也保证了技术的安全性。

所以到了八月的时候，枪作的燧发枪产量已经提高到了每个月一百支左右，虽然不能算很高，但是积少成多，再过段时间之后，海狼就可以普及这种燧发步枪了。

现如今起码战兵营的火枪手们，已经全部都开始普遍装备了这种燧发枪，以前那些从各处搜刮来的杂乱火枪，现如今除了少量比较精致堪用的鸟铳、火绳枪还留在训练营之中作为训练之用外，都已经彻底回炉再造。

就连部分船上的兵夫，也开始逐步装备这种燧发枪，更使得海狼部众们如虎添翼，一个个现在看上去牛叉哄哄，走路都觉得两腿挂风。

不过战兵营的燧发枪和水兵所用的燧发枪却并不是一个版本，因为战兵多在陆上行动，对空间要求不是很高，所以战兵营配发的燧发枪，属于加长版的，带上枪托之后，全枪长达到了一米六左右，立起来刚好跟兵丁的身高差不多。

而且战兵营的火枪手近距离自卫能力差，解决这个问题也十分简单，那

就是干脆给这些燧发枪配上了一柄长度达到一尺有余的短刀，也就是后世常说的刺刀，平时不用上到枪口上，只是插入刀鞘之中，贴身佩戴即可，一旦需要近身格斗的时候，就拔出短刀，卡在枪管上。

这种短刀于孝天让手下们经过多次试验，打造了不少形制的短刀，最终才确定了下来，短刀带刀柄长一尺半，刀刃长一尺出头，刀脊厚重，刀身两侧开有两道血槽，刀尖尖锐，刀锋锋利，整把刀显得厚实沉重。

这样的短刀一旦上到枪口上之后，既可以让火枪手持握当成短矛突刺，刺杀敌人，也可以轮圆了当成朴刀，劈砍敌人，威力着实可观，即便是情急之下来不及上到枪口上，使用者也可以抽出来近身和敌人格斗，省的一旦空枪状态的时候，被敌人逼近身前，火枪手就成了砧板上的肉，任人宰割了。

而且于孝天直接绕过了刺刀发展的弯路，在设计刺刀的时候，直接将刺刀设计的可以在上到枪口之后，枪支还可以继续瞄准开火。

而历史上最早出现的刺刀，可不具备这样的功能，历史上最早出现的刺刀非常简陋，使用的时候，要把刀柄插入到枪膛之中固定，才能使用，但是这个时候火枪却无法再进行射击了，而且很多时候上刺刀之后，磕碰一下，刺刀还有可能脱出枪口，掉在地上，结果使得火枪手又只剩下一根烧火棍，等着挨宰了。

于孝天这么设计，这可是一个阴招，想想看假如火枪手枪膛已经装填完毕，但是却没有开火，上了刺刀之后，等着敌人冲到面前玩儿命的时候，才突然间搂火，近距离之下，敌人根本就只有一条死路。

不过这么做也有一定的弊端，一旦有火枪手太过紧张，拼刺刀的时候枪膛里面已经装填好了弹药，也打开了机头，冷不丁一搂火，搞不好可能还会打中自己人，所以这就需要在训练的时候进行规范，一般情况下不允许带刺刀装填上膛。

在这方面于孝天的做法可谓是彻彻底底的走到了历史前面，因为当南日式燧发枪定型生产的时候，这时代虽然西方人也已经研制出了燧发枪，但是西方人设计的燧发枪机构却尚未完全成熟，也没有普及装备，仅限于极少国家的少量人员装备使用。

而且西方在发展燧发枪之前，是先经过了转轮打火枪之后，才逐步改进成为了燧发枪，可是于孝天这个西贝货却可以站在历史巨人的肩膀上，绕过了这些弯路，直接拿出了一个比较成熟的燧发机构，使得南日式燧发枪很快就得以成熟，并且定型开始生产。

另外刺刀在这个时候还没有被西方国家发明出来，如果按照历史进程的话，西方人也是在此之后很多年，才逐渐发展出了刺刀，可是于孝天在这个

时候，就已经开始给他的手下装备了标准刺刀，作为火枪手的最后的武器，使得火枪手在拥有远程打击能力的同时，也拥有了相当可观的近身格斗的能力，这无疑大大提高了海狼战兵的战斗力。

但是对于装备个水手们的燧发枪，却跟战兵使用的燧发枪有一定的不同，因为船上空间比较小，燧发枪如果太长的话，不容易操作，而且在船上使用这家伙的时候，一般都已经接近到很近的距离了，也不需要水兵们的燧发枪拥有太远的射程，所以船上水手们使用的燧发枪，相对要短一些，可以确保五十步有效射程足矣。

另外接舷战的时候，拿着燧发枪去跟人拼刺刀并不合适，也不方便，所以水手一旦和敌人展开接舷战的时候，倒还不如抄一把长枪或者单刀来的爽利。

故此水手用的燧发枪，也取消了装备刺刀，只是留下了刺刀托，必要的时候，可以再给他们配发刺刀，平时水手们每人随身配发一把雁翎刀，作为他们在船上的近战武器使用，有些水手甚至连单刀也不喜欢用，喜欢拎着板斧干活，于孝天也不刻意限制他们，由着他们的个人喜好，让他们自行给自己选择近身格斗用的兵器，总之只要打得赢就行，哪怕他们用牙去咬，用内裤去把敌人勒死，都无所谓。

第一百一十八章燧发手枪

而张铁匠除了带着手下铁匠们开始量产燧发步枪之外，还给于孝天了一个惊喜，那就是于孝天一直以来想要的燧发短枪现如今也被张铁匠他们试制了出来，而且这种燧发短枪还是按照于孝天的要求，直接做成了双管。

于孝天这下可高兴坏了，拿着这把短铳高兴的呲牙咧嘴，这家伙比起一般的刀剑来说，可是更好的防身利器，只要平时装填好，用时扳开机头，便可以随时处于击发状态，近距离的时候在船上与敌格斗，冷不丁撻火，即便对方是个万人敌，照样也要被轰成人渣。

一看到这把还显得有些笨拙的短枪，于孝天便立即拿着它，跑到了外面随便找了个靶子试了试手，只听咚咚两声轰鸣，短枪的后坐力震得他手腕发麻，险一些脱手掉在了地上。

张铁匠打造出的这种第一把短枪，口径还是用的十五毫米左右，所以装药量大，使得这玩意儿威力十足，十步以外的一块寸许厚的木板，居然被直接穿透，只是这家伙稍微有点笨重了点，一是实在是不太方便挂在腰间，另外单手持握的时候重量也太大，后坐力也太大了一些，使用者如果手腕力量不足的话，很可能一撻火，就震得把枪给丢了。

于是于孝天将这把短铳收入囊中，告诉张铁匠，这东西还是太大了点，要求继续做的短小精悍一些，更加精致一些，可以插在腰间，携带也会更方便一些，击发机构也尽可能要再做的精巧细致，提高发火率。

毕竟短枪不比长枪，都是近身开火，如果发火率太低的话，一撻火结果瞎火的话，那可就要了人命了，这也是他要求这种短枪做成双管的原因，就是多一道保险，一枪打不响，起码还有一次机会。

而且短枪近距离发射，不需要太大的口径，铳管完全可以打造的细一些，既可以减轻重量，又能保证短距离射击的时候，有足够的杀伤力就可以了。

张铁匠看于孝天很满意这次打制出来的这种短铳，也很是高兴，当即答应下来，说他马上就按照于孝天说的办。

结果没一个月的工夫，一把看上去精巧了许多的短铳便被张铁匠拿了出来，交给了于孝天试用，这支短铳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将铳管口径缩小到了八毫米左右，虽然威力降低了一些，但是却变得更短更轻巧了许多，燧发机构也随之缩小了许多，但是机簧却相反进行了加厚，使之击发的时候击锤力度更强了一些，这么一来，燧发机构的发火率也就更高了一点。

于孝天对这把新枪更是爱不释手，连连试射了多次，后坐力、精度和重量，都基本上可以达到他的要求，于是他立即再次将这支短枪收入了囊中，成了他的第一支正式的私人配枪。

不过这支短枪也不能说没有一点毛病，因为机簧部分加厚加强的缘故，枪的扳机显得有点沉，手指扣动的时候，有点费力，这么一来，就有点影响到了射击精度，使用者可能会用力扣动扳机的同时，将枪口朝下扳动，使得射出的子弹打的低一些。

但是对于于孝天来说，这个缺点他目前还是可以接受的，毕竟一般情况下，使用者只会在迫不得已的时候才会拔出这玩意儿开火，那时候敌人肯定已经非常近了，即便是打出的弹丸稍低一些，也基本上可以保证射杀目标，这样的精度还是可以保证的。

整体上来说，这种短枪有效射程也就是十几米到二十几左右的距离，甚至连三眼銃的有效射程都达不到，超出这个距离之后，不但精度变得非常差，而且威力也大幅削弱，可能穿的稍微厚实一些的衣服都无法击穿，可是作为短枪，这种缺陷并不算是多大的问题，关键是要能打得响才行，出其不意给敌人来一家伙，大罗神仙恐怕都要中招。

在拿到了这支短枪之后，于孝天让枪作在生产制式长枪的同时，也开始投产这种短枪，初步先拿来装备给手下的船长和头领们作为贴身武器使用，下一步产量大了之后，可以大批装备给水手们在船上使用，接舷战的时候，想想一群人掏出一排双管短枪，霹雳啪嚓对着敌船上的敌人一通齐射，估摸着接下来的夺舷战就容易打的多了。

除了这些事情之外，于孝天这几个月之中还遇上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

那就是七月初的时候，一直以来跟他们海狼保持不错关系的独眼龙和划一刀二人，突然间带着各自手下和船只，一起来到了南日岛，要求见于孝天一面，说有要事相商。

于孝天立即召见了他们，但是没想到他们两个人却给于孝天提出了一个让于孝天怎么都没有想到的事情。

两个人也不知道是哪根筋扭住了，居然提出来他们愿意带着手下，并入到海狼之中，从此之后愿意在于孝天帐下听令。

当时于孝天就有点晕的感觉，他目前为止，还没有感觉到自己王八之气已经到了大爆发的程度，可以振臂一呼，让无数小弟倒头就拜！

虽然现如今他已经开始爆装备，爆武器，爆工业，可是他还没自觉得可

以让人望风来投的地步。

而今天这两位，突然间好好的却提出来，要带着手下投入他帐下听令，这件事肯定有什么问题，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会不会这两个家伙想要闹出点什么幺蛾子不成？

本着这个想法，于孝天赶紧打住两个人的话头，摆手道：“且慢且慢！二位！今日这是怎么了？怎么好好的突然间提出了这个事儿？

难道是于某手下有人近期去逼迫你们了吗？还是你们遇上了什么麻烦事，需要我帮忙？

要是这样的话，你们告诉我是谁干的，或者是谁要跟你们过不去，看我不剁了他喂鱼去！”

刘一刀苦笑着摇头道：“那倒不是！海狼的弟兄们和咱们这些弟兄，关系处的不错，倒也没人去欺负我们！我们也没遇上啥麻烦事！”

独眼龙也跟着在一旁点头称是。

于孝天这就不懂了，对刘一刀和独眼龙问道：“既不是这样，那么二位又放着你们的大当家不做，为何要跑到我这里提出这件事呢？”

刘一刀和独眼龙对视了一下之后，再次摇头苦笑道：“倒不是我们吃饱了撑的，其实这一年多来，我们这帮家伙的日子过的倒是舒心的很！

现如今于当家掌控了整个福州一带的海面，过往商船无人不知海狼的厉害，于当家收取他们过往通行船资，我们也跟着捞了不少好处！

再加之进来你们连连收拾了那些小股同行，平靖了周边数百里内的海面，这段日子海面上也平静的很！

可是正是如此，我们这帮人几乎快没活可干了！在海上转悠，遇上的船差不多都给你们交了通行船资，我们只能举手放行。

如此已经数月间我们都没有干过一票像样的了！起初咱们几个同行，对此颇有微词，可是回头一想，于当家也没亏待咱们，该给的也给了咱们，这事儿也怨不得于当家你们！

可是我们这些人的手下弟兄们，也都是闲不住的住，这么天天瞎转混吃等死，少不了事儿多。

而且他们也都知道，于大当家对待手下弟兄，宽厚无比，吃得好穿得

好，用的也好！可是我们却没法跟您于大当家比！哪儿能给弟兄们这种日子呀！

人不敢比，一比这日子就没发过！这段日子我等手下，有不少人心神不宁，有些人暗中商议，倒不如干脆转投于当家手下做事拉倒！

前些日已经有一些弟兄偷偷的跑了，虽然不知道是不是来了南日岛，但是估摸着也**不离十！

本来为此我和独龙兄（对独眼龙的恭称）还很生气，觉得这事儿都怪于大当家，哪儿有这么办事的，这还让不让咱们这些人混下去了？

本来我刘某为此，甚至想过，要是不行的话，就不在这儿福州混下去了，干脆带了弟兄们南下，去泉州那边拉倒！

可是后来我见了独龙兄，说起了这件事，没想到独龙兄哪儿也跟我一样，手下弟兄人心不稳，于是我奉劝独龙兄，干脆不行的话，就跟我一起南下拉倒！

可是独龙兄却劝我，以我们这些人去了南边，恐怕是难以为生，那边同行众多，其中大股同行就有十几支之多，我等过去恐怕是难以立足！

我们与其去那边，倒还不如干脆投了于大当家的好！我想想也是！想我们也都是一起出来在福州一带混的！

可是这两年来，看看于大当家将海狼经营的是如日中天，可是我等却都是这幅德行，不服不行呀！

现在看看当初跟着于当家的那些弟兄们，以前他们谁不比我们强，现如今不照样也在于当家帐下听令，而且干的是风生水起，王三哥、方五他们现如今都能跟着于当家死心塌地的干，我们又有什么拉不下脸的？

与其等着散伙，倒还不如现在带着弟兄们来此投靠于当家的，所以还望于当家看在我等曾经相处不错的面子上，收下我等的好！”

刘一刀将这件事原原本本的对于孝天说了一遍。

第一百一十九章收编

独眼龙坐在一旁也苦笑道：“于当家！其实我独眼龙这辈子都没真正服过谁！可是遇上了于大当家之后，我发现我独眼龙想不服都不行！”

说起来你来这里比咱们还要晚得多！可是现在看看于大当家的所作所为，真是让我等汗颜！

虽说自己干倒是逍遥自在，可是长此下去，却也不是办法，眼瞅着手下的弟兄们人心涣散，我琢磨着倒还不如大方一点，带着这些弟兄们，给他们条明路走的好！

所以刘当家当初提出想要南下的时候，我这才劝刘当家干脆和我一起，投入于当家帐下做事拉倒！

看着你们海狼的弟兄们做事如此畅快，跟着于当家倒是也痛快一些！省的天天没事混吃等死，过的稀里糊涂的要强！”

于孝天这才搞明白这两个家伙为什么突然间脑子抽筋，会带着手下跑来投效于他。

原来自己这一年多来，只顾着闷头大干，根本没怎么关注过这几个同在福州一带的同行们的日子过的咋样。

他刚入主南日岛的时候，这些同行们跟他有协议，可以在这一带随便做事，可是当他实力发展到一定程度之后，渐渐的就控制了整个福州一带的海面。

特别是他控制了这一带的航道，大多数过往商船必须要给他交钱才能在此畅行无阻，他倒是赚钱了，可是这几个同行的日子就难过了。

他们在海上转悠，碰上条船，就拿的有海狼发给的通行令旗，以他们的实力，碰上这样的船，他们只能干瞪眼放过这些商船，而不敢对他们下手，怕坏了他于孝天定下的规矩。

长此以往下来之后，现如今通过福州的商船，有大半选择了交钱买路，这帮同行自然而然就没什么生意可做了。

再加上他海狼定的有完善的奖惩制度，手下做事用命，待遇好，收益高，一个个日子过的滋润不说，出去办事也面子十足。

那些跟着刘一刀等人的喽罗们，自然而然看着就会眼红，前段时间他确

实听闻，有一些人自行投到海狼之中做事，只是没有太过留意，没想到这些人居然正是以前刘一刀他们的手下。

刘一刀他们不着恼才怪，这等于是他于孝天在挖他们的墙角，而他们却还无可奈何，不敢前来兴师问罪，这日子肯定过得不好受。

想到这里，于孝天连忙起身给刘一刀和独眼龙道歉道：“原来如此，看来是于某这段日子忽略了这些事情了，没想到居然让诸位如此难过，罪过罪过！于某在此给二位兄弟赔不是了！还望二位能多多见谅！”

刘一刀和独眼龙都赶紧起身还礼道：“不敢当，不敢当呀！”

于孝天请他们坐下，对他们说道：“二位能如此看得起我于某，实在是让在下喜出望外！在下这么做，并非是故意挤兑你们！

你们也看到了，现如今咱们这行的虽然在海上多如牛毛，但是却大多是各自为战，这海上乱的是一塌糊涂！

于某入主南日岛之后，不过是想在福州这一带建立起一个比较好的秩序罢了！有了规矩，大家做事自然就更方便一些，只是没成想却难为了你们这些弟兄！”

独眼龙摇头道：“于当家此话不必多说了，你的所作所为我等也早有听闻，前段时日我们也听说了于当家要对付陈九，本以为于当家到时候肯定会邀我等助战！

可是没想到于当家仅凭一己之力，便一鼓作气将陈九打了个稀里哗啦！那时候我们便知道，我们想要和于当家为敌，就是自寻死路！

我独眼龙就是这脾气，与其这么窝窝囊囊的活着，倒还不如找个地方痛痛快快的干上一场！

放眼周边一带，值得我等投效的，也除了于当家之外，再无第二个人选了！所以我才和刘兄结伴前来，别的不求，只求以后能跟着于当家，痛痛快快的干一场就成了！”

于孝天听罢了独眼龙这话之后，还能再说什么？其实这也正是他想要的结果，他在这一带建立起了属于他的新秩序，就不想有人独立于这种新秩序之外，而这几伙同行朋友的存在，虽然不见得给他添多少麻烦，但是总是会对这种秩序造成一定的影响。

所以于孝天其实早就想过，将这几伙同行朋友，也纳入到他的这种秩序之中，将其松散的力量整合到他的海狼之中，只是以前没好意思也没抽出时

间对他们下手罢了，现如今刘一刀和独眼龙主动提出要投入他旗下听令，他还岂有拒绝之理，于是便当即一口答应了下来，将他们二人收入到了自己帐下。

这两个人都是跑海的老海狼了，在海上行事经验十分丰富，这一点也正是于孝天需要的，他虽然也着力培养自己的亲信手下，可是毕竟有些人年纪太轻，经历不足，虽然有潜力但是却需要时间锤炼。

可是独眼龙和刘一刀这两个人，却在这方面上是强项，基本上不敢说都能独当一面，起码也都是一把好手。

至于他们带来的那些手下，其中良莠不齐，这一点倒是容易办，于孝天有他自己的规矩，不管是谁，来投入海狼之中，就要先过了训练营这一关再说。

什么鱼龙混杂，到了训练营之中，自然而然就都露出了他们的尾巴，到时候那些痞子坏种，自然会被揪出来淘汰掉，留下的自然而然都是可用之人，这些经过筛选出来的人手，操船航海经验老道，基本上立即都能成为合格的水手，短时间之内就可以成为海狼的中坚力量。

所以于孝天几乎不费吹灰之力，便将刘一刀和独眼龙带来的人马收为了己用，而且他们的船只也都被送入船寮之中进行了改装和检修，其中两条船况不错的船直接被编入到了战船队之中，两条船编入到了巡防船队之中，几条小船则直接淘汰，检修之后折价卖给了周边的渔民，作为渔船使用。

而独眼龙则被派到了马臬手下做事，在马蜂之下成为了三分队的第二副管队，兼任他自己带来的那条船的船长，而刘一刀则被于孝天留在了他直辖的一分队之中，充当了第一分船队副管队，平时直隶于孝天手下，听命于孝天的直接调遣，而他原来的那条座船，也依旧充当他的座船，他还是他那条船的船长。

对此刘一刀和独眼龙也都欣然受之，将手下和船只交给了于孝天处置，各自走马上任开始跟着于孝天干了起来。

这么一来，于孝天凭空又多得了二百余号手下，让他的实力再一次得以了扩充。

到了天启四年九月初三这一天，船寮里突然间响起了一阵锣鼓声和鞭炮声，在鞭炮锣鼓声之中，一座船坞的坞门被人扒开，坞门外面的海水瞬间奔涌而入，灌入到了干燥的船坞之中。

(今天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

第一百二十章新船下水

一条式样新颖的船只，这个时候在海水的浮力之下，开始缓缓的从船坞之中浮了起来，并且很快稳定了下来。

在船坞两侧，这个时候早已挤满了海狼部众，不过能这个时候到这里观礼的，也基本上都是海狼部众之中，有头有脸的人物了，最不济也起码要是一个大副才行。

当然也有一些人属于船寮的工匠们，他们还在船坞两边紧张的忙碌着，整理绳索，将这条新船固定在船坞之中，对船只进行调整配平。

天气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凉爽了下来，不再像前几个月那样烈日当头，晒得人们晕头转向了，清新的海风吹拂着岸边的每一个人的脸膛，所有人脸上都洋溢着快活和兴奋的表情。

这一天对于孝天来说，是有着特殊意义的一天，因为他亲手“设计”建造的第一条单桅纵帆船在这一天终于建造完成，并且可以下水了。

这比他原计划三个月建成拖延了十天的时间，但是即便如此，于孝天并没有责怪郭复等这些船寮的船匠们。

因为建造这种船毕竟对他们来说是一个全新的挑战，他们从未接触过这样的船型，虽然于孝天给他们提供了一条做工相当精致的船模，可是在他们开始着手按比例扩大放料建造的时候，还是遇上了诸多的问题。

首先船匠们从未在一条船上使用过这么密集的船肋，而船肋根据使用部位不同，曲度也不同，制造船肋的时候，要使用整木，还要通过烘烤加温，上夹具将其弯制成所需的形状，并且要加以固定，以防建成之后，木材张开破坏船体结构。

这一项就让船匠们挠头不已，想了很多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并为此专门要制作很多定型用的夹具，还要建起烘房，对船肋进行烘烤，单是这一项工作，就消耗了大量的时间。

郭复等船匠为了赶上于孝天要求的时间，基本上可以算是夜以继日的进行工作了，这一点于孝天在天天巡视船寮的时候也都看在眼里，心知他们并未故意拖延偷懒。

另外由于是第一次建造这样的船只，这种船型上的许多结构部分，船匠们并不熟悉，施工次序也和他们以前常见的中式船只有所不同，施工期间还出现过计划不周，造成施工次序混乱，不得不重新拆掉进行返工的情况，所

以也耽搁了不少时间。

另外在这条船使用的帆装上，他们同样也遇上了不小的麻烦，以前他们建造的中式船只，使用的船帆都是中式的硬式船帆，主要材料以竹篾为主，可是这种新式的船只上，于孝天要求很明白，要采用软式的船帆。

以前船寮里面负责帆装的那些工匠就挠头了，他们不知道用什么布料做这种船帆比较好。

于孝天当然知道船帆嘛，自然是使用帆布最好了，而且这种单桅纵帆船的船帆受力很大，对帆布的要求就更高，可是眼下他哪儿去弄帆布呢？中国目前为止，对帆布没有需求，自然不会有人生产帆布。

而且帆布的纺织方式也有要求，不能只是平纹纺织，用料也不能全部采用全棉的，尽量要用棉麻混纺才比较结实耐用。

而这种船帆用的帆布，他目前为止，只能想办法从西方人手中解决，于是单为了这些帆布，他不得不派人专门跑了一趟澳门和马尼拉，去找这样的帆布。

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了好一番折腾之后，他们才从西班牙人那里，搞到了一批产自印度的一种厚帆布，解决了帆装的问题。

总之在建造这条新船的时候，船寮的工匠们遇上了不少的麻烦，但是中国的工匠们别看他们不识字，没什么文化，但是他们的聪明才智却决不能被人忽视。

这些工匠们一旦遇上了问题之后，并非只会墨守陈规，其实他们一样也是非常会开动脑筋的，在众人的集思广益之下，最终一个个技术难题，还是被他们想出了各种办法一一解决。

单凭这一点，于孝天就没有什么好埋怨他们的了，只是每天尽量抽时间，到船寮看一下，了解一下他们遇上的麻烦和问题，时间充裕的话，他也会留下帮忙想想办法，就这么眼瞅着这条船，在船寮的工匠们的手中，如同蚂蚁搬家一般的，一点点的从一些木料变成零件，然后又被渐渐的拼装到一起。

二十天前，这条船的主体建造就基本上完成了，于孝天当时就非常兴奋，恨不得马上驾驶这条船出海，试试这条船的性能到底如何。

但是船体建成不代表着船只就能下水，因为船只在主体完成之后，还要进行很多修正的工作，另外要对全船上下的接缝位置进行密封，也就是捻缝工艺。

对于捻缝这种事，就难不住船寮的船匠们了，中国造船历史悠久，早就解决了船体密封的问题，只是使用很简单的原料，比如草木灰、油脂、麻绳头、石灰等物，就可以将船体上的船缝封的结结实实。

船体捻缝完成之后，就基本上具备了下水的条件，但是考虑到船只要在海水中浸泡，船体还要进行防腐处理，所以理事堂从陆上采办了一大批大漆，将这条船涂装了一遍，刷的通体锃亮。

这条海狼自建的第一条单桅纵帆船，这才算是彻底建好，具备了交付试航的能力。

于孝天专门让人挑选了一个日子，作为这条船下水的良辰吉日，为这条船举行了一次相当隆重的下水典礼。

这条船今天也被船匠们披红挂彩，并且准备了不少鞭炮，打开坞门的时候，鞭炮齐鸣，真是好不热闹。

可是于孝天在兴奋的同时，还有些惴惴不安的感觉，毕竟他只是一个船模爱好者，离真正的船匠还相差很远，理论上他可以照搬后世一些船型，制作成船模没有问题，但是如果按照他制作的船模，造成真船的话，到底能不能行，这个他还真是心里没底。

不过既然他作为“总设计师”还是海狼的大当家，虽然心中没底，但是也要端着架子，装作胸有成竹的样子，一边接受着手下们的吹捧，一边暗自仔细观察这条船下水之后的情况。

当船坞之中充满海水之后，这条船开始浮了起来，整体上来看，船匠们在水下之前，准备工作做的还是相当不错的，船只整体平衡被调整得比较好，入水之后，船只很快便平稳的浮在了水面上，没有出现前倾或者后倾以及侧倾的情况，平衡性显然是达到了下水的要求。

十几个专门挑选出来的水手在船浮起来之后，开始登船，在船上整理船上的帆装和索具，并且对船只进行一次整体的检查，特别是底舱部分，作为重点，检查漏水的情况。

人们都站在船坞附近观望着这些人在船上忙忙碌碌，过了一阵之后，带队登船的那个头目跑到船舷处大声的对于孝天所在位置叫道：“启禀大当家！船体已经检查完了！没有发现漏水的情况！其它检查也都正常，可否移出船坞？”

于孝天稍稍放心了下来，点点头止住了周围的嘈杂人声，举步也从一块跳板上大步跃上了这条船的船甲板。

登上这条船之后，于孝天可以感受到这条船的坚固，在建造之初，于孝天就告诉船匠们，这条船是属于战船，用料必须要足，必须要造的结实才行，承受得住海上恶劣的天气和狂风巨浪的同时，还要保证与敌船冲撞的时候有足够的强度。

所以船匠们在下料的时候，就没偷工减料，不但用料都是足足的，而且木料也没有采用比较软的松木，而是不惜工料的采用了贵重的柚木来打造这条船，船身侧板和船甲板的木料厚度，还都超出了一般商船用料的两倍以上，并且除了榫卯结构进行组装之外，还使用了大量的大铁钉进行加固。

结构承重的地方，用料更足，都是放料很多，留足了充裕的量，所以当踏上这条船的时候，便可以感受到脚下这条船的坚实，落脚的声音沉闷，说明了甲板的厚度很足。

这么一来，虽然这条船整体空载重量增加了不少，可是坚固程度却绝不容小觑，甚至于可以称其为海狼目前为止，最坚固的一条船了。

这条船长度大致二十米左右，船宽大致四米左右，船高不过四米，船体线形显得优雅细长。

于孝天在船上亲自转了一圈，查看了一下各处的情况，船只因为是新造的，整体上显得非常干净，而且尚未装载其它东西，加之船体上部平坦，几乎没有什么上层建筑，只有船艏部有一个小小的艏楼，是作为舵工操舵的位置，方便舵工观察船只前面航行的情况。

而这条船依旧采用的是舵杆操作的方式，原来于孝天是想要为这条船设计一套舵轮操作机构，取代这种落后的垂直舵杆操作的方式。

这个时代不管是中式还是西式的船只，都尚未发明出后世常见的舵轮操作机构，而舵轮操作机构的发明，要晚至十八世纪才被发明出来。

而在此之前，不管是中式的还是西式的船只，基本上都是采用的舵杆或者舵柄对船舵进行控制，而这样做有很大的缺点，一是舵杆操作可控角度比较小，不太能满足船只在海上的操作灵活性，而且舵工在操作的时候被艏楼遮挡视线，不能看到前面的情况，只能在船上其他人的指示下对船舵进行调整。

一旦遇上大风浪或者急转弯的时候，一个舵工很难控制住，有时候甚至要三四个人才能控制住舵杆对其进行操作。

于孝天当然知道该怎么解决，只要“发明”一套舵轮操作机构，这个问题就可以迎刃而解，使得操船变得更加简单有效，同时还可以提高船只的机动

性。

（马上就是月底了，弟兄们手中月初的月票拜托记着帮我留一下吧！多谢了！）

第一百二十一章试航

可是毕竟这条船是第一条实验性的单桅纵帆船，另外舵轮设计也不是简单的事情，光有理论知识是不行的，必须要有人摸索并且制作出样品进行试验之后，才能使用到船上。

而这套舵轮操作机构，目前为止还仅仅是个雏形，只是被造出了一套原形，现如今还在试验和改进之中，已经没法赶上安装到这条船上了，所以不得已之下，这条船还是采用了老式的舵杆操作机构，这样可以加快船只建造进度，避免因为舵轮机构没有完成，而拖延了下水试航的时间。

但是这条船在设计的时候，于孝天还是让这些船匠们在船上预留下了安装舵轮机构的位置，一旦舵轮机构试验成功的话，这条船还可以进行改装。

这个时候船上的那些被挑选出来作为试航成员的水手们，已经在船上就位，这会儿趁着还没有出坞的工夫，一群人先跑去试着操作船上的帆装。

单桅纵帆船最大的好处就是只有一根桅杆，船帆也只有两面，虽然是采用的软帆，但是却因为设计精巧，操作的时候并不比中式硬帆困难多少，甚至于熟练之后，操作这样的船帆，比中式硬帆还要便利一些。

负责操帆的几个缭手在桅杆处忙忙碌碌，不断的试验着收放船帆，其实这项工作在这条船下水之前，于孝天已经对他们进行过了培训。

为此他还专门在岸上立起了一根桅杆，挂上了这种帆具，让这些试航水手们提前在岸上进行操作训练，省的船只下水之后，临时抱佛脚来不及适应。

所以这些缭手们上船之后，对这些船帆的操作已经并不陌生了，很快便理顺了帆具和帆索，做好了起帆出航的准备。

见到各项准备工作都已经完成之后，于孝天深吸一口气之后，终于下令解缆出坞。

本来手下们是不想让于孝天冒险亲自上船参与这条船的第一次试水行动的，怕这条船出什么问题，出海之后遇上麻烦，威胁到于孝天的小命。

但是于孝天怎么能把这样重要的事情让给别人来干呢？这条船可是他一手“创制”出来的，而且没有人比他更了解这种船的性能，和这种船的操作方式。

所以他坚持要自己带着这些手下，对这条船进行第一次试水，亲自检验

一下这条船是否能达到他最初的预想。

于是在他的命令下，船上的水手们立即忙活了起来，将绑在船舷处的那些控制船体的缆绳解开，抛入到了水中。

一条十几个人划的大型舢板，这个时候也立即出现在了船坞的坞门之外，舢板上的水手将一条拖曳缆绳接住，绑在了他们的舢板尾部。

只听得十几个桨手在一个头目的号子声中，开始奋力划动了手中的船桨，那条系在单桅船船首位置松松的缆绳很快便被绷紧，船体在舢板的拖拽之下，开始动了起来，并且被牵引着逐渐驶出了坞门，进入到了湾子里面开阔一些的水面。

岸上的人们看着这条船顺利出坞，又都大声的欢呼了起来，岸上再一次锣鼓齐鸣，为这条船的出坞祈福。

这一天的天气很不错，海面上风力不大，波浪也不高，非常适合这样的海试，而为了保险起见，这条船被拖出船坞之后，并未马上出海，而是现在湾子里面进行了再一次的检查，又做了锚泊试验。

在确定这条船重心没有出现什么问题之后，于孝天这才下令船上水手们解缆，脱离了那条牵引他们用的舢板，升起了船帆，靠着自身船帆提供的动力，朝着海湾外面驶去。

毕竟这是这些水手们第一次操作这样的船帆，虽然他们在岸上已经训练了很久，可是一旦开始真正的操作实船的时候，他们还是对这种船帆的操作有点不太适应，船帆升起之后，费了好一阵子工夫，才算是在缭手们的操作下，吃上了风，给船只提供上了动力。

这条船这个时候，才真正第一次依靠自己的船帆，开始了航行。

舵工在艤楼下面小心翼翼的操作着船舵，在于孝天的口令声中，不断的做着调整，将船只稳定住，缓缓的驶出了湾口。

与此同时，还有数条跟这条船体量相仿的鸟船和赶缙船在这条单桅纵帆船出海之前，就已经提前驶出了海湾，在外面等候着这条船出海，作为随行船只，给这条船上的参试人员提供安全保护，一旦出什么问题的话，就赶紧对这条船提供救援。

这条单桅纵帆船驶出海湾之后，便在这些船只的簇拥下，驶入到了宽阔的海面上，随即转向掉头，驶往了更加宽阔的南日岛东部水域。

这个时候海面上没有其他船只，因为于孝天要对这条船进行海试，提前

下令封闭了周边水域，一是避免让外人看到他们新式船只试航，另外也可以保证水面上的清静。

所以这时候南日岛东部海面上很是平静，除了几条预设的哨船在远处海面上活动之外，再也见不到其它船只。

而通过这一阵操作和试验，于孝天和船上的参试人员们感觉到这条船的控制性还是相当不错的，船体对于船舵的响应比预料中的还要好一些，船只操作灵敏，基本符合当初于孝天的设想。

而且缭手在对船帆进行了一阵操作之后，渐渐的开始摸到了一点点门道，使得操帆也变得容易了一些，虽然还显得有点跟不上，可是起码已经可以控制船帆受风了。

这也使得这条船获得了更多的风力，提供了更强劲的动力，船速这个时候便开始提升了起来。

于孝天始终站在船艏楼上，关注着船只的各种操作情况，不断的下令进行着各种调整，船只渐渐的远离南日岛的海岸，进入到了比较深的水域，船只在他的指挥下，开始做出了一些简单的机动动作。

这条单桅纵帆船，在于孝天的指挥下，进入到了南日岛以东海面，随着船上人员的操作熟练度渐渐提高，船速也在渐渐的提高，优雅的船体在海面上划开了碧蓝的海水，船艏留下了一道白色的浪迹。

一些海鸟可不管这条船是什么船，它们当看到了船只的航迹之后，就纷纷聚拢了过来，开始不断的俯冲下来，到船尾的浪花之中捕食翻出海面的小鱼小虾或者一些海生物。

“大当家，咱们的船速已经超过了跟着来的那几条船，是不是还接着加速？”船上的一个头目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扭头看了看船尾留下的航迹还有跟在他侧方的那几条护随的船只，可以看出来他脚下的这条船的船速，已经开始赶平他们，并且开始超过他们的速度。

而目前为止，这条船的航行还算是比较平稳，而船帆也没有吃足风，说明这条船还有很大的潜力提升速度，于是他满意的点头道：“不管他们，让他们跟着就是了！调整航向，向南继续加速！我倒要看看，这条船能跑多快！”

船上的水手们这时候也都感受到了这条船的轻快，一个个很是兴奋，于是赶紧答应一声，接着调整船帆和船舵，开始朝南航行，九月间海面上的风向已经开始转向，向南正好是顺风状态。

船首帆这个时候被全部张开，并且调整到了吃风角度，软质的船帆开始吃足了风，这条船顿时便开始再次加速，朝着前面冲了过去。

而这个时候桅杆上的那面斜桁帆也被缭手们调整到了受风角度，两面船帆这个时候都吃上了风，如此一来，更是给船只提供了充足的动力，使得船只又一次开始提速，朝前加速行去。

这时候跟在这条船左右的陪护船只上的海狼部众们，嘴巴都顿时张开了，他们看到这条式样怪异的新船，在吃了风之后，如同打了鸡血一般，突然间就窜了出去。

虽然他们这会儿为了跟上这条船，也已经把船帆全部升起，船速已经提升了起来，可是却根本追不上那条船，只能眼睁睁的看着那条船绝尘而去，在海面上犁出了一条窄窄的浪迹，朝着远处奔去。

“乖乖！这家伙跑的也太快了吧！像条鲨鱼！……”有人开始趴在船舷上瞅着那条单桅纵帆船惊呼了起来。

今天陪同于孝天出海的不单单只是一些小头目，包括王宏、马泉、方安这样的海狼集团之中的大人物，也都受邀一起前来观看这条船的试航。

所以这几个人也都在船上跟着出来了，这会儿当看到于孝天带着那条新船，飞也般的在海面上加速冲出去，也都一个个惊讶的叫了起来。

“我说老五！我这段日子不在南日岛，大当家怎么就又鼓捣出这么厉害的家伙呀！这船到底是什么船，怎么能跑的这么快？

这要是咱们都换了这种船的话，以后他娘的谁还能躲得过咱们的追击呀！不行！我得赶紧找大当家换船才行！这条船我看上了！谁都别跟我抢，否则的话我跟他急！”王宏流着口水看着于孝天坐下的那条新船，在他们眼前劈波斩浪的冲过去，立即扯着嗓子对站在他旁边的方安还有独眼龙吵吵到。

“大当家其实我等可以猜度的？他想点什么，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大当家似乎从来没有闲住过！

三哥想要这条船，就找大当家商量去，不过三哥不觉得这条船小了点吗？你愿意用你现在的座船换这条船吗？”方安笑着一边观看着那条新船，一边慢条斯理的带着玩笑的意味对王宏说道。

（明天是月初，据说庆祝中秋节月票可以翻番，弟兄们，千万记住给我留月票呀！拜托拜托了！呵呵！）

第一百二十二章望眼欲穿的望远镜

王宏愣了一下，仔细看了看之后，多少有点泄气摇头道：“照你这么一说，这条船还真是有点小了点！要是能再大一些的话，就好了！”

他说这句话，很显然是有点反悔了，觉得这条船虽然够轻快，可是毕竟小了点，不太威风，当他的分船队帅船有点不太够面子的感觉。

这时候他们船上的一个船匠说道：“王管队，您别急，这条船大当家说了，是主要拿来试水用的，可能不会编入到你们战船队之中！”

而且这条船只是一百五十料的船，大当家说了，如果这种新船可以的话，接下来就放大，建更大的新船，替代咱们现在用的战船，接下来会造出四百料的新船，那就比眼下诸位用的福船还要大了！”

王宏一听又来了兴致，赶紧问道：“此话当真？大当家果真要建更大的？”

“小的岂敢诓骗王管队你们呀！这真是大当家说的！”那个船匠赶紧回答。

王宏这下不着急了，点头道：“那就好，那这条船就算了，我不要了！回头我等着大当家给咱们换大的！不过要是换了大船的话，这船还能跑这么快吗？”

不过慢一点也无所谓，这船我刚才看了，比咱们现在用的船结实多了，到时候大船就算是慢一点，也无所谓了！这船是好东西！以后有了这玩意儿，就算是官军水师来找咱们的麻烦，咱们也照样打的他们满地找牙！嘿嘿！”

方安忽然间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拿出了一根铜管，拿在手中，掂量了掂量，接着把这东西递给了王宏，对王宏说道：“对了三哥，大当家近来还给我们弄了几个这样的东西，他说你回来之后，把这个给你，咋个你回来的时候，我们只顾着给你接风洗尘了，却忘了把这个东西交给你！”

王宏伸手接过了这个铜管，拿在手中好奇的摆弄着，见到这东西一头粗一头细，看上去像是中空的，但是两头却似乎镶上了透明的水晶片。

这东西他没见过，于是满肚子狐疑的对方安问道：“老五，这又是啥稀罕玩意儿？不能吃不能喝的，有啥用？不会又是大当家搞出的啥火器吧！不对呀，这玩意儿太轻了，也没火门，不像是能发火的东西呀！”

方安对王宏笑道：“这个可不是什么火器，这东西大当家称其为望远镜，也叫千里眼，凑到眼前可以把很远外的东西拉近到眼前，看得非常清楚！原来远地方看不到的东西，通过这个千里眼也能看见了！你放到眼前朝四周看看吧！”

王宏听罢之后，摇头道：“这怎么可能？老五，你不是又拿我开心的吧！这一年多来，你这个家伙好像没以前实诚了！总是一见我就拿我寻开心！远处的东西，怎么可能用这破玩意儿就拉近到眼前呢？”

方安一听伸手就去王宏手里面抢这个单筒望远镜，并且说道：“三哥，我可没骗你！信不信由你，这可不是什么破玩意儿，你要是不想要的话想要的人多得是！你还给我吧，老八到现在还没混上呢！”

“别！我先试试！真的假的呀！……我瞅瞅，怎么啥也看不见呢？咦？看见了！看见了！不对呀……咋变得越来越远了？”王宏一看方安想要把这东西抢回去，就赶紧拿起来把一头戳在了眼睛前面，开始透过这个管子在海面上晃动着看了起来。

他一边看一边吵吵，开始角度不对，镜片之中只看到了白茫茫的一片，过了一会儿工夫，总算是看到了镜头里面的景物，但是却发现看到的東西不但没有拉近，反倒是变得更小了，于是他立即叫了起来。

方安脑门上拉出了几条黑线，看了看王宏，鄙视了他一下才告诉他道：“三哥，你把它拿反了！小头这边对着眼睛，你再试试！”

王宏听罢之后，有点不好意思，讪笑了一下赶紧把手里面的这根管子掉了个头，把小头那边又放在了眼前，开始用这根管子朝着海面上搜索了起来。

“哇！……哇！看到了！看到了！就是拉近了！哇！看的真清楚呀！好东西，真是好东西呀！哈哈！”王宏当从目镜之中，看到了很远处的南日岛的时候，终于发现新大陆一般的开始狂叫了起来，高兴的手舞足蹈。

结果他如此表现顿时又大大的被旁边几位鄙视了一番。

原来于孝天近来除了忙于各种其他事务之外，早就开始暗地里试制起了望远镜这种新鲜玩意儿。

后世望远镜是个很普通的东西，几乎可以成为家庭日常用品了，可以说是唾手可得，但是这东西在这个时代，却还是新鲜玩意儿。

据说望远镜的发明，跟荷兰人有关系，玻璃产业在西方开始发展之后，便出现了一个新的行业，那就是专门制作眼镜的工匠开始出现了，人们发现

凸透镜可以放大物体，于是便制作出了放大镜，后来又制成了老花镜，于是制作眼镜的工匠便应运而生。

后来工匠又发现凹透镜可以缩小物体，可以纠正一些近视的人的视力，而且无意间将近视镜和老花镜叠加在一起，居然发现可以看到很远以外，以前看不到的地方，也可以把远处的大教堂的顶拉近到眼前，看的更加清楚。

于是办有工匠开始试着将凹透镜和凸透镜组装到一起，制成了望远镜，具体到底是谁先发明的望远镜，后世西方史学家争论很大。

但是有一定可以肯定的是这个时代，望远镜肯定是已经被西方人发明出来了，并且已经将其实用化了。

因为历史上明代有人有这么一段记载，说“番僧利玛窦有千里镜，能烛见千里之外，如在目前。以视天上星体，皆极大；以视月，其大不可纪；以视天河，则众星簇聚，不复如常时所见。又能照数百步蝇头字，朗朗可诵。玛窦死，其徒某道人挟以游南州，好事者皆得见之。”

所以可以肯定，在传教士利玛窦来到中国的时候，就已经携带了一个实用化的望远镜进入了大明，并且有很多人见识过这东西。

那么说明这东西被发明出来的时代，要比现在还要早很多，起码西方国家这个时候，很多人已经使用上了这种东西。

只是这玩意儿估计比较稀罕，西方国家目前也没有将其作为商品大量输入到大明，故此大明的人对此见识过的极少。

当海盗天天在海上混，怎么能连个望远镜都没有呢？于孝天早就憋着想要弄一些望远镜，装备给自己的手下们，起码做到每条船上要配发个两三支才行。

在玻璃场筹建起来之前，他曾经试图使用天然无色水晶，请工匠磨制镜片制造望远镜，可是这个办法却因为高透明度的无色水晶石很不容易找到，而且高明的珠宝工匠也不容易找到，最终一直被拖着没有弄成。

后来玻璃场虽然投产了玻璃，但是前期玻璃却因为质量原因，脱色工艺达不到要求，制作出的玻璃多少都带点颜色，也达不到制作望远镜镜片的要求。

但是近期玻璃场所产的玻璃，工艺渐渐稳定了下来，质量也越来越好，透明度越来越高，渐渐的就满足了于孝天的需求。

于是于孝天便让玻璃场的工匠们，按照他的要求开始试制凹凸镜，经过

几个月的反复试制之后，最终得到了堪用的镜片，虽然清晰度和精度都比后世的镜头镜片要差很远，可是好歹这玩意儿已经能用了。

于是他连忙就让工匠们用铜皮裹制成铜管，将这种镜片镶入到了铜管之中，并且将其做成可抽拉伸缩的形状，第一批试制的几支都发给了手下几个重要的头领，王宏作为第二分船队的管队首领，自然而然也成为第一批可以使用这种新鲜玩意儿的人选。

可是王宏因为在双峰岛那边没有回来，所以于孝天便把一个望远镜交给了方安，让方安回头交给王宏。

现如今王宏拿到了这个东西之后，起初是不以为然，觉得这东西没啥稀奇的，可是在通过望远镜的目镜，看到了很远处的景象之后，这家伙就被震惊了，在船上是大呼小叫，连连称妙。

结果是他这样的表现，自然而然的要被同僚们鄙视一番了，毕竟这帮人开眼比他早，现如今已经过了新鲜劲了，看到这家伙露出一副土包子的样子，少不了会嘲笑他几句。

王宏也不以为意，笑就笑吧，反正这玩意儿到了他手中，谁也别想再给他要走了，毕竟这东西眼下数量还很少，能拿到的人，就代表着他们在海狼之中身份的尊崇，所以他将手中的这个望远镜把玩多时之后，小心翼翼的放入到了方安递给他的一个牛皮筒中，很郑重的将这个望远镜挂在了脖子上。

不过怎么看这家伙挂的方式都不太好看，牛皮筒横在他的胸脯上，像是脖子上挂了个牛骨头一般，颇有点招摇的感觉。

(今天特别鸣谢末日龙神朋友的打赏！今天是月初，这个月月票翻倍，拜托诸位把手中的月票留给我吧！寒风在这里跪谢了！呵呵！拜托拜托！我要月票！)

第一百二十三章船速十节

一天的试航到了天黑的时候，终于结束，于孝天带着船返回了南日岛，被众船簇拥着进入到了湾子之中。

未能赶得上随船出海试水的工匠们，在此等候多时了，一看到船完整的返回来，就都涌到了岸边迎接。

舢板再次拖住了这条新船，将其拖至船坞附近，交给了岸上的人将船只再次缓缓拖回到了船坞之中。

一天的试验下来，船匠们不敢大意，赶紧登船对船只从头到尾进行了一番仔仔细细的检查，看看船体结构是否存在问题，有没有漏水的情况。

即便是有这样的情况出现，也是正常的，一条船从干船坞入水之后，船体受力变化剧烈，一些原来不能发现的问题，在经过下水和试水之后，就能表现出来，所以这时代按照常规的规矩，一条新船下水交付之后，也要先在船寮一带进行几天试水，彻底对船体进行检验，同时检查船上各种帆具船舵绞盘等物进行检查，直至确保没有问题之后，才会交付给订船的船东。

所以在海狼这里，同样也一切照旧，经过一天试水之后，这条新船立即被拖回船坞之中，进行里里外外的一番大检查。

第二天又经过一天的检查之后，郭复告诉于孝天说：“启禀大当家，这条新船小的们已经都里里外外查了个遍，除了发现几条船缝多少有点漏水之外，其余部位都很结实，没有发现什么问题！”

只是不知道大当家带人试水之后，感觉这条船使用起来如何？”

于孝天点点头道：“这就好！昨天我带人试水之后，感觉这条船整体上距离我想要的性能相差不是很远，速度上还没有达到我所想要的速度！帆具还要调整，前面的三角帆完全可以再增大一些！这么一来船速便可以再提升一些。

另外船舵操作的时候有些涩，几个点上有点卡，舵工扳动舵杆的时候有点费力，回头你们检查检查，把这个问题解决掉。

还有船舵的舵杆加长一点，可以让舵工扳动的时候更省力一些，角度暂时不能调整了，如果舵杆活动的角度还能调整的话，这条船也会更灵活一些，目前为止，我感觉这条船还没有完全发挥出它的性能！

再之，船底压仓石前面过重了一些，船头跑起来的时候扬不起来，也影

响速度，横摇有点大，没有我想的稳当。

不过整体来说，这条船还是不错的，起码速度上暂时咱们的船之中，无出其右者！接下来这一个月，我会亲自带船或者让人带船天天出海试水，争取多找出一些毛病，下一条船一边造一边修改，整齐下一条船造成的时候，能把存在的问题基本上一并解决。”

郭复一一记下了于孝天提出的问题，答应于孝天回去之后马上就开始检查修改。

接下来的一个月之中，于孝天虽然不能每天都带着这条船出去试航，但是起码也三五天就抽出一天时间，带着这条船出去试试水。

一个月下来之后，这条船的性能基本上便被确定了下来，这种单桅纵帆船确实是一种非常好的船型，船速快，操作简单，灵活性很好，需要水手数量也很少，不但在非常适合近海航行，而且即便是在恶劣天气之中，也能很好的在海上保持稳定。

但是也不能说这种船就是完美的，最大的问题恰恰就出现在了船帆上，虽然于孝天想办法从西班牙人哪儿搞来了一大批印度帆布，满足了这种新船对船帆的需求，但是因为这种船帆受力点比较集中，这种印度帆布也都是天然材料棉麻纺织而成，所以强度有点达不到于孝天的要求。

一个月下来，几次试航期间，在吃足风的时候，船帆特别是船首帆几个受力的地方，都出现了撕裂，迫不得已之下只得回航，返回到岛上进行修补。

这时候于孝天感觉到他还是有点太过乐观了，这种单桅纵帆船虽然确实是一个非常好的帆船船型，可是帆装的问题限制了它性能的发挥。

如果想要彻底解决的话，唯有化纤织物被发明出来，大大增加船帆的受力强度，这个问题才能被彻底的解决。

可是化纤织物可不是他现在就能解决的，这需要一整套的化工科技发展，才能完成这样的事情。

所以他眼下唯有将船帆受力部分加厚，使其满足眼下的需要，而且这种船上很有必要留出备用船帆，一旦发现船帆撕裂的话，还有一套备用的船帆可供船上的人员使用。

除了这个问题之外，这条船在经过一个月的试水之后，基本上发挥出了它的特性，不过因为船体木质结构加厚加强，使得船体死重加大，一定程度上影响到了这条船的船速，没有能跑出于孝天想要的船速，比他预计的船速

要低一些。

不过即便如此，这条船的船速也已经令海狼部众们非常满意了，每次出去试航的时候，都会有船只陪同这条新船出海，可是每次只要一出海，这条船升起帆之后，便会立即破浪而去，把陪着它出海的船只甩的没影没影，连屁都闻不到。

所以这条新船很快就在海狼部众里面得到了一个水上飞的绰号，每每出海试航的时候，沿途碰到海狼部众，都会跳着脚的对着这条船欢呼大叫。

后来干脆于孝天就直接将这条船的名字定名为了“飞鱼号”，专门充当试验船使用。

在试水几次，确定船体结构安全之后，于孝天下令给这条船上装上了四门六磅炮，左右舷各装两门，同时船首位置装上了一门十二磅短炮，作为船首主炮使用。

装上了火炮之后，于孝天先让这条船在海边进行了系留开炮试验，检查船体在大炮后坐力的震动下的坚固程度。

在岸边系留试炮之后，船体和内部舱室等受力部位经过检查，并未出现震裂的情况，于孝天这才让这条船到海上进行炮击试验。

经过一番试炮之后，于孝天得出这条船是绝对结实的家伙，他命船上的水手们，将船舷一侧两门六磅炮和船首的十二磅短炮一起朝向一个方向同时开火，而这条船成功的承受住了三门炮的后坐力，只不过是船体巨震了一下罢了，但是却并未给船体结构造成破坏性的影响。

这么一来，这条船就基本上具备了战斗力，不用担心跟人在海上交手的时候，会因为开炮，把自己的船掀翻或者震坏了。

于是于孝天再次给这条船安排了一项新任务，派这条船的人员，装载了大概二十吨左右的货物，几乎将整个船舱塞得满满当当，出海朝着鸡笼湾而去。

通过这样的一次航行，来检验这条船在满载之后，船只的速度还有宽阔恶劣水域之中，这种船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为了保证船只和船上人员安全，于孝天另外安排了两条赶缙船给这条船充当护航船，陪同它一起前往鸡笼湾。

结果没想到第五天头上，这条飞鱼号便自己先跑回了南日岛交差，带船出去的那个临时船长告诉于孝天道：“启禀大当家，小的带船先回来了！”

于孝天对他问道：“为何你自己回来了？另外两条赶缙呢？”

“启禀大当家！那两条船实在是太慢了！去的时候，我们的飞鱼号装满了货，他们也赶不上我们，我们一边走，还要一边等他们，后来总算是到了鸡笼湾见到了黑头领他们。

这船卸货容易，不到一天就卸完了货，我们便按照大当家之命，返回来！

那两条赶缙实在是走的太慢了，而且飞鱼号也没装多少货，于是属下便想试试这条船最快赶回来要多长时候，于是便和另外两条船上的兄弟们商量了一下，先自己带船回来了！

要是属下没猜错的话，估摸着他们这会儿最多也就是走了一半的路程，起码要到明天晚上才能回来！”那个船长得意洋洋的回答道。

于孝天一听很是高兴，接着问道：“那么你们从鸡笼湾出发，到回到这里，总共用了多长时间？”

这个船长立即答道：“启禀大当家，小的从鸡笼湾起锚出发之后，全程回来，总共用了一天一夜外加两个多时辰左右的工夫！就跑回来了！”

于孝天心中默算了一下，通过他两次前往鸡笼湾估算出的距离，南日岛到鸡笼湾直线距离大概接近三百公里甚至更远一些，加之要绕一定的路，下来肯定超过三百公里，一天一夜加一个时辰就是二十八到二十九小时，那么也就大概可以得出，这条新船在路上行驶的平均时速应该是超过了十四五公里左右，换算成海里的话，这条船平均时速大概达到了七八节的速度。

这样的平均时速在这个时代，已经算是非常快了，即便是目前西方人使用的盖伦船也不见得能跑出这样的平均时速。

而且根据他几次试航的经验，这条船最高时速基本上可以达到十节左右，甚至超出十节的速度，这也说明这条船的速度相当快了。

虽然跟后世一些现代化军舰动辄就跑出三十多节甚至四十节的时速相比，这还算不上什么，可是后世常见的一些货轮，在海上的时速也大致就是十二三节到十五六节左右，快速货轮也就是二十节左右，可是那都是靠着它们自身携带的强大的动力才打到的，现如今仅靠着眼下的风帆动力，船只能跑出这样的速度，于孝天自认为暂时已经足以引以为傲了。

当然风帆战船之中，还有船型可以跑的比眼下这种单桅纵帆船还要快，比如说是飞剪船，可是目前为止，他建造飞剪船还不到时候，而且技术储备

也太薄弱，只能先一步步的来，从先建造这种结构相对简单，排水量较小，技术难度比较低的单桅纵帆船开始，然后逐步让造船的工匠们积累经验，之后再考虑建造更大更快的帆船也不算迟。

（今天特别鸣谢铁手有情兄弟的打赏！现在是月初，拜托弟兄们能不吝把手中宝贵的月票给我留下吧！拜托，我要月票！谢谢！）

第一百二十四章下一站淡水河

正因为飞鱼号这种单桅纵帆船的船速优势，使得这条飞鱼号不但非常适合充当巡防船和掠私船之外，同时也非常适合充当快速货船和联络船使用，以前他们即便是使用时速比较快的鸟船和赶缙船，如果跑一趟鸡笼湾，往返最起码也要**天的时间，现如今如果使用飞鱼号的话，时间最快可以至少缩短一半以上。

一旦海狼控制的一些地方出现什么敌情或者大事的话，暂时作为中枢的南日岛狼穴，便可以在很短时间内得到消息，并且做出反应，为处理问题争取到更多的时间。

所以说这种新船一旦大量投建的话，今后对他的海狼来说，将会起到非常巨大的帮助作用。

于是于孝天小小的训斥了一下这家伙的擅自行动之后，便让他下去休息，将飞鱼号送回船寮之中，再进行一次整体的检查，看看这趟跑下来船体的结构情况出现什么问题没有。

而且他立即将郭复招至面前，告诉郭复，如果这条船这趟跑下来没有发现什么问题的话，这种船暂时就定型，开始批量投产，同时开始放大比例，试制二百料到三百料的船型。

另外因为船帆的问题，于孝天特许郭复他们船寮的工匠们，在二百到三百料的新船上，上两根桅杆，除了保留船首三角帆之外，可以实验性的使用中式的硬帆替代首桅上的斜桁帆和后桅船帆。

这么一来大概可能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到船只速度，但是于孝天初步估计，即便是有影响，也不会非常大，起码还是会超出目前中式船型不少，不逊于目前西方国家大量使用的盖伦船的速度，但是制造的难度却可以降低很多。

总之这种新船，虽然外型上脱离了中式帆船形状，但是却还是利用中式造船的方法进行打造的，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一个混血儿，但是无疑却具有很好的实用性。

郭复领命而去，回到船寮马上就开始带着船寮的手下们再次开始大干了起来，随着飞鱼号的建成，船寮的工匠们从上至下也都得到了丰厚的奖赏，这更让船寮的工匠们干劲十足了起来，整个船寮在近期都陷入到了狂热的造船热潮之中。

两个船坞不再供给其他船只修船之用，全部用来开始建造这种新式船

只，甚至于为了加快建造速度，船寮的两个岸上的船台也被启用，作为建造新船之用。

而造船离不开木料，理事堂受命加大各种木料的采购量，来满足南日岛船寮的造船所需，除了陆上建造商船常用的松柏木之外，于孝天为了保证造船质量，还不惜重金南下两广和南洋一带，大批采购坚实的柚木，以及派人到长江一带采购耐虫蛀的樟木，作为船寮的造船原料。

与此同时，于孝天惦记已久的淡水河开发计划，到了九月之后，也开始被于孝天启动了起来。

前期他在曹家村留下的少量的部众，令他们沿淡水河沿岸对周边方圆百里之内的情况进行探查，后来于孝天又连续多次给他们加派了人手，使之在九月份的时候，已经达到了四十余人的程度。

而曹家村在这件事之中，也受益匪浅，他们虽然要承担安置这些海狼部众成员的工作，但是海狼也没有亏待他们，给他们村子提供了保护，同时也给他们提供了不少所需的物资，使得曹家村再也不用隔两三个月就去淡水河口一带，跟商贩交易，受那些商贩的盘剥了。

所以对于他们双方来说，都各取所需，相互受益不浅，曹家村渐渐的已经成为了海狼前往台员岛西岸北部最重要的一个落脚点，甚至于海狼部众八月之后为了停船卸货方便，还在曹家村近岸的一个比较隐秘小湾子里面，建起了一座临时性的小型码头，修建了一条木质的栈桥，使得船只可以直接靠上栈桥上下人员、装卸货物。

这么一来，曹家村居然成了周边一些村落眼红不已的地方，海狼为了和这一带的移民村落打好关系，用比较高的价格，从他们手中收购当地土特产，以至于附近一些移民村落渐渐的开始习惯于将他们的剩余物资运到曹家村，和海狼交易。

这么一来，曹家村在当地很快名声大噪，成为了一个新的交易集镇，为此干脆于孝天令理事堂在曹家村和南日岛之间，建立起一个固定航线，每半个月派出一条船前往曹家村，将当地移民需要的物资运送过去，从他们手中收购当地土特产转运回陆上販售，从中居然也获利颇丰。

这种生意虽然在理事堂或者于孝天眼中，只是小钱，但是于孝天还是给予了这个生意很大的关注，要求理事堂尽量满足这一带移民的需求，货物定价稍低一些，确保让他们感到海狼做生意物美价廉的同时，还可以感受到海狼特意给他们的善意。

八月底的时候，甚至于连曹家村以东的一个土著部落，听闻了消息之后，也试探性的让他们部落的土人，带上了一些鹿皮之类的土产，到了曹家

村，想要和海狼交易，这件事对于孝天来说，无疑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

他得知消息之后，当即着令将李清手下培养的一个土人通事调至曹家村坐镇，以后专司负责和土人打交道，争取和他们建立一个良好的信任关系，以免以后海狼大批朝台员岛移民的时候，和当地土人发生过大的冲突。

九月的时候，于孝天在得知鸡笼湾两座炮台都已经修建完工，可以投入使用之后，终于下定了决心，在经营鸡笼湾的同时，开始将触角彻底伸向淡水河口一带。

淡水河是台湾岛北部最重要的河流，河道宽阔，水量巨大，除了可以浇灌两岸众多土地之外，还具有良好的通航能力，经过先期探查之后，于孝天得知从淡水河口，帆船可以逆流而上，一直航行到台湾北部的腹地之中，换乘小一些的舢板小船之后，还可以继续逆流而上很远的距离。

关键是海狼目前缺少一个合适的河口，这时代的船只基本上全部都是木质结构，海洋之中有海蛆，喜欢附着在海船底部，钻入木料啃食船木，给船只造成内部结构损坏，造成很大的安全隐患。

解决这个海蛆的问题，不同于一般的船底附生物，实在不行就拖上岸铲掉拉倒，它们深藏在木料内部，不容易被清除掉，但是却有一个很好的办法，可以把它们干掉，那就是定期让海上活动的船只，进入到江河之中，浸泡在淡水里面。

而海蛆必须要生活在咸水环境之中，才能生存，一旦长时间处于淡水之中，就会很快死去，所以渔民们和海商们都用这个办法来对付海蛆。

海盗们当然也会遇上同样的问题，常年活动于海上，他们的船也多受海蛆侵蚀，为了解决这个麻烦，他们也必须要经常带船去江河之中驻泊一段时日。

于孝天干了这行之后，特别是在入主了南日岛之后，麾下船只日渐增多，现如今虽不及百条之多，起码各式船只也有六七十条，以前只能分批化妆成商船，就近跑到闽江口或者兴化湾的木兰溪入海口一带驻泊，来处理这个问题。

可是这么做有一定的危险性，明朝官府历来对他们这样的倭寇、海盗提防有加，虽然暗中官贼勾结，可是明里却还是很小心他们，在这些地方多驻守有官军，设有炮台或者水营控制，海盗的船前去那里驻泊，稍有不慎就可能跟他们起冲突。

这一年多来，虽然大的事情没有发生，但是也时常会有小的事情闹出来。

所以于孝天也需要一个更安全的地方，来解决这个麻烦，于是乎淡水河口就成了他的不二选择。

盯上淡水河口，除了要解决他麾下船队日常保养的问题之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他对以后海狼自行造船的规划。

现如今虽然南日岛上已经有了船寮，并且解决了他们日常保养维修船只以及打造新船的问题，可是却面临着木料来源的麻烦，所有造船修船用的木料，南日岛全部无法就地解决，只能花钱四处搜罗，这么做的代价很大，特别是一些大料，因为出大料的云贵四川一带这几年一直在闹奢安之乱，大型木料出的比较少，使得沿海一带的造船业也受到了很大的影响，有时候找几根做龙骨和桅杆的大料，要费很大的力气，而且还是无价之宝，很不容易搞到。

但是台湾岛就不同了，现如今的台湾岛虽然不能说是不毛之地，但是却始终未经过任何大规模的开发，受人类影响还很小，到处都是茂密的原始森林，期间可用来造船的苍天大树数不胜数。

再加之淡水河以及上游大汉溪水量充沛，河道宽阔，采伐木料以及运输都十分方便，只需要将上游沿岸的可用的树木伐倒，拖入河水之中顺流放排下来，就可以在淡水河口一带接住这些木料，转而用于造船。

计算到这一点之后，于孝天更是下定决心，要尽快把淡水河一带也纳入到他的控制范围之内。

（还是老话，继续求月票，看看这个月能不能冲的月票榜靠前一些！多谢诸位，拜托！）

第一百二十五章出兵淡水河

另外经过这几个月时间前期派去的人员探查，在淡水河流域方圆百里左右的区域之中，这时候已经有了不少移民村落，大大小小发现了三十余个这样的移民村落，人口数量初步估算，应该在两千到三千人之间。

这些移民村落在淡水河两岸星罗棋布，都过着自耕自织的简单生活，他们的生活并不是很好，除了要自行面对当地的气候以及各种自然灾害之外，还要自行对抗疾病，同时还要跟当地的土著争夺生存空间。

这些移民们生存质量堪忧，物资很是缺乏，据说有的村落，一个村子也只有两三口铁锅，村民为了吃饭问题，不得不退回到了石器时代，凿出石锅来作为煮饭之用，抑或是烧陶的办法，用土陶来替代铁锅，农耕工具更是简单的不能再简单，生产效率低，人口增长慢，死亡率高。

所以现在的淡水河流域，很需要一个强大势力统治起来，而这些先期移民则是他很好的基础，只要能控制住这些先期移民，以后就可以比较顺利的在这里建立起一个属于他海狼的秩序。

并且先期移民因为已经在那里生活了一段时间，已经积累了相当的经验，在他们的经验基础之上，再开展大规模移民活动，便可以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于是在目前为止，财力相对比较充足的情况下，于孝天启动了第二次经营台湾岛的行动，目标直接选定了淡水河口，作为他们登陆地点。

而第二支开拓队（鸡笼湾那边黑头他们算第一开拓队）的领队人选，于孝天在手下最终选择了方安。

原因很简单，这淡水河口的开发要比起鸡笼湾那边的困难许多，规模也会大很多，涉及了方方面面的事情，一般人做不来，也做不到，包括王宏这样的人，性格火爆，但是心思不够缜密，有时候可能会把好事办成坏事。

所以思来想去，最合适的人选也只有方安了，方安此人性情沉稳，胸有城府，善于接人待物，虽然性情多少有点冷了点，但是这一年多来归在了于孝天手下之后，他已经变得比以前开朗多了。

而且方安此人为人忠义，做事细心，也更善于处理一些棘手的问题，做事讲求公平，之前在刑堂做副堂主的时候，获得了很多人的好评，就连刘老六这个堂主，很多事情也很愿意找他商量，或者干脆交给他去处理。

另外于孝天通过这段时间和方安更深一步的交流，发现方安其实不太喜

欢在刑堂做事，他更想做一些实事，两次他都提出，想要下到船上去，哪怕是带一条船当船长都行。

现如今于孝天要经营淡水河，方安就成了第一人选。

而方安得知于孝天想要让他带队去台员岛淡水河口筑城立寨，负责打理那边的事务，当即二话不说就直接答应了下来。

方安其实早就想辞了刑堂副堂主之职，干一点想干的事情，他虽然左手有残疾，可是却并不服输，总觉得在海上带着手下纵横大海的日子，要比在刑堂做事来的爽一些，哪怕是让他去当个船长也行。

现如今于孝天想请他去淡水河，这件事也让他很高兴，因为去了那边之后，他管的事情就更多了，很多他想要做的事情，也可以施展拳脚大干一场了。

而且在和于孝天深谈之后，他感觉到于孝天在经营淡水河流域这件事上，构想很大，牵扯到筑城、移民、开荒、渔猎、伐木、建立新船寮等等事务，一旦要是拉开架势之后，对他来说绝对是一个挑战。

方安对此更是满意的不得了，他正想有一个地方展示他的才华，别看他只有一只手，可是他认为他不比任何人差，同时他也感觉到了于孝天对他的信任，这么大的构想，于孝天交给他去主持，这已经可以说明一切了。

方安谢过于孝天之后，当即便答应了下来，不过给于孝天提出要几个人给他充当副手帮忙。

于孝天也点头答应，让他点名要人便是，只要可以的，都放给他。

于是方安立即在各处点了几个人的名字，其中有战船队之中的两个船长，一个商船队的船长，另外理事堂之中的两个人，这几个人都是属于精明能干之人，其实也早在于孝天的注意之列。

而且于孝天知道这几个人并非都是当初跟着方安、王宏从鲨鱼帮过来的人，来路各异，不输于任何小集团之中的人物，这也说明方安在点人的时候，并未包藏私心，对于孝天当即大手一挥，便准了他的要求。

于是在经过一番仔细准备之后，一支由七条各型船只组成的船队，在九月十五这一天，从南日岛海狼专用码头，驶离了南日岛，在于孝天的亲率之下驶向了东面的台湾岛。

他们经过这段时间往来于台湾岛和南日岛之间，早已将航道摸的清清楚楚，路上无话，经过两天两夜的航行之后，他们顺利的抵达了淡水河口。

淡水河流域，其实基本上就是后世台湾岛的政治经济中心台北市的所在地，但是这个时代这里即便称不上是蛮荒之地，起码也是一片未经大量开发的处女地，一切都还基本处于原始的状态，除了星罗棋布分散在淡水河两岸的小型移民村和一些当地的土著部落，这里基本上算是动物的天堂。

淡水河口很宽，入海口宽达近两公里，即便是驶入河口之后，这里的河面也宽达一公里左右，而且河口一带的水深也完全可以满足通航的需求，除了要小心几处沙洲之外，一支船队进出淡水河口是没有任何问题的。

而且这里并非无人踏足，在河口内十几里远的地方，就有一个村落，经过先期的探查得知，这个村落叫马家堡，村中大姓姓马，拥有村民大概二百人左右，在这里算是比较大的一个村落了。

这个马家堡以前在海狼发现曹家村之前，一直也是周边方圆百里左右的移民村在这里跟陆上来的小商人交易的地方，所以马家堡一定程度上算是这一带的一个中心，也算是一个集镇。

可是近来在海狼结交了曹家村之后，马家堡这边的地位遭到了很大的挑战，因为马家经营的商品价格要远超过曹家村那边，而对于土特产收购的价格，却远低于曹家村那边，于是得知消息之后，许多移民开始选择去曹家村交易，这段时间马家堡开始变得清冷了下来。

几个偷偷跑这边做买卖的小商人，得知消息之后，觉得无利可图，这个月已经不再前来马家堡交易。

而马家堡的族长对此很是恼怒，觉得曹家村这是在找他们的麻烦，断掉了他们的财路，上个月还亲自带着族人，跑了一趟曹家村那边，本来是准备去跟曹家村理论，实在不行就打一架，逼迫曹家村把生意还给他们。

可是他们兴冲冲的跑到了曹家村，却被留在那里的十几个海狼部众，用几支鸟铳指住了脑袋，同时刀枪并举带着曹家村的人迎住了他们，顿时把这个马家堡的族长吓了个屁滚尿流，接着耍横他们是不敢了，被海狼部众教训了一番之后，只得灰溜溜的跑回了马家堡。

这个姓马的这才知道，曹家村居然找了个大靠山，这海狼根本就不是他们惹得起的人物，所以回来之后虽然舍不得，但是也得老实了下来，也不再想做买卖赚黑心钱了，老老实实的让村里面的族人们还回去好好种田，以后少惹是生非为好。

可是马家堡消停了，不代表海狼就让他们消停，之前海狼部众早已打听清楚，这个马家堡的姓马的底子也不干净，以前他本身其实也是个小海盗，只是实力太弱，一直混不出名堂，后来无意间跑到了淡水河，看到这里土地

肥沃，而且不是官府的管辖范围，于是便在这里建了个小寨子，后来从家乡招来了一些乡里，便在这里过起了自耕自织的日子。

另外凭借着他的商业头脑，他招揽了几个陆上的小海商，到马家堡经商，专门两边倒腾各种土产，他从中谋取丰厚的利润。

这也是他得知曹家村抢他生意之后，气不过想要去找曹家村麻烦的原因，他自以为在这一带实力最强，可以做个土霸王，可是没想到撞到了海狼的枪口上。

经过海狼部众反复勘察，最终感觉马家堡所处的位置相当不错，是个非常合适的登陆建寨的地点。

这里距离淡水河口不愿，初期在这里登陆建立桥头堡不易被途径河口外面的人发现，出了淡水河口，就直接进入台湾海峡，和南日岛那边相呼应，就可以卡住台湾海峡的航道，同时利用宽阔的河口，以及地形上的优势，也可以在马家堡一带建立渡口、船寮，方便淡水河两岸交通。

所以不管马家去没去过曹家村闹事，他们早就被海狼给惦记上了，在他们绘制的地图上，马家堡被重重的标注了一笔，并且落在于孝天案头的时候，又被于孝天用红笔在上面画了个圈。

当于孝天带船队驶抵淡水河口之后，也没有做过长时间的停留，先派了一条小型船只驶入淡水河，在头前探查河道的水深，确保后续船队驶入河道不会出现搁浅事故，然后在前面小船的引导之下，船队立即便驶入到了淡水河口。

（今天月票榜第三十九名，多谢投票的弟兄帮顶，谁要是手里面还有月票的话，敬请不要浪费了，还是帮忙给我吧多谢了！）

第一百二十六章马家堡

当海狼的船队出现在马家堡外面的河面上的时候，马家堡的人顿时便被吓坏了，看家的村民赶紧敲响了告警的铜锣，在村外活动的村民像当初曹家村第一次见到海狼船队一样，一个个撒丫子飞一般的逃入到了村中，关起了寨门。

于孝天也不废话，直接下令靠岸登陆，七条船鱼贯驶近岸边，抛锚落定纷纷转乘舢板，划着舢板开始登陆，并且将岸边停的那几条小船还有一条破烂小型的两桅船给控制了起来。

很快登陆的海狼部众们便将小小的马家堡围了个水泄不通。

马家堡的族长名叫马如意，当看到海狼的旗号之后，就意识到了他要大难临头了，吓得躲在寨中不知该如何是好。

他起初有心想要带着村民顽抗一下，可是当看到一批批荷枪实弹，军容整肃的海狼部众们登岸，并且开始包围他们马家堡的时候，他这点勇气顿时便被扫到了垃圾堆之中。

他也不是没见过一点世面的人，好歹他当过一段时间海贼，看到海狼部众们之后，他真的被吓到了，因为即便是官军水师，他也没见过这么军容整肃的样子。

这伙悬挂着金狼旗的人们，行为举动不像是一般的海贼，倒像是一支训练有素的军队，但是服装上却和大明的官军差异很大，也没有头戴这种小斗笠，部分人员看上去还披着藏青色的皮甲，腿上打着绑腿更是和明军的服饰差异很大。

所以他实在是看不出这帮人的来路，不过隐约之间，从那些船上飘荡的金狼旗上，他还是大致猜出这伙人应该就是曹家村背后撑腰的海狼。

当看到二百多人登陆包围了他们马家堡之后，马如意感觉到自己快要被吓得尿裤子了，如果来的是一帮乱哄哄的海贼的话，一二百人他们倒还敢跟他们拼一把，依托着他们的寨子，挡住这些海贼的进攻倒是还有很大的可能性。

可是面对着这些军容整肃的海狼，他实在是兴不起一点反抗的念头，即便是他们村子眼下也有数十青壮，可是人家手里面可是有很多火铳，甚至还抬下了几门大炮（虎蹲炮），就凭这他们手头那几杆破烂火铳一门小铜炮，外加几张弓和乱七八糟的刀枪，就想挡住这帮敌人，给马如意再长出八个胆他也不敢。

“里面的马如意听了，我们乃是福州海狼，今天来到此地，有事找你商量，给你一盅茶的工夫出来见我们大当家，若敢不听，我们便自己打进去请你出来！”有个海狼的头目，手扶着腰间的单刀刀柄，大踏步的走到了马家堡的寨门前面，一脸的不屑扯着嗓子对上面叫道。

得！果真是海狼！这一下马如意总算是确认的对方的身份，恨不得使劲的抽自己几个大耳光，都是钱害得，他恨自己吃饱了撑的，偏偏要去曹家村找人家麻烦，这倒好，人家的后台出来了，一来就是这么多人，摆明了这是来兴师问罪的了。

“这位好汉！敢问小的有何得罪之处，居然劳动诸位如此兴师动众前来问罪，如果小人多有得罪的话，还望诸位多多见谅，我们这里穷乡僻壤，实在是没什么好东西，还望诸位看在我们生活不易的面子上，请放过小的们一次吧！

小的这边可以给诸位拿二百两银子，还望诸位能高抬贵手……”马如意两股战战的趴在寨墙上，对着下面喊话的那个海狼的部众哀求道。

“给老子闭嘴！老子不稀罕你那二百两银子，识相的赶紧给老子滚出来，跟着老子去见我们大当家，再敢啰嗦老子平了你的村子，杀你们个鸡犬不留！

只要你老小子按照我们大当家说的办，老子保证你们全村屁事没有！快点出来，休要罗嗦！”不等马如意把话说完，前来喊话的那个海狼的小头目就直接堵住了他的话头。

马如意心里面这个苦呀！有心不敢出去，可是人家已经把话说绝了，不出去就扫平他们马家堡，这一点他相信对方绝对有这个实力，肯定不会跟他们客气的。

想到这里，横竖都是一死，怕也没用，马如意这才把心一横，对村里面的人交代了几句，咬了咬牙下令开门，他让人给他准备了一些礼物，里面有二百两纹银，五十张鹿皮，两张豹皮，十张野猪皮，还有两坛自酿的米酒和一些腊肉。

他让十几个后生，帮他抬着这些东西，出了寨门，战战兢兢的来到那个寨门口外站着的海狼部众面前，陪着笑脸说道：“好汉，这是小的们的一点心意，还望……”

“废话！这事儿我不做主，你自己去见我们大当家！走吧！怕个什么？老子们能吃了你不成？”

不多会儿工夫，马如意便被带到了于孝天面前，于孝天这个时候坐在一个临时撑起的油布帐篷下面，低头看着一份手下绘制出的周边地形图，对着地形图和一旁的方安指指点点的商量着什么。

“启禀大当家，马如意带来了！”被派去叫门的赵四，在帐篷外面大声叫道。

于孝天抬起头扫了一眼，答道：“让他等会儿，我正忙着呢！”

马如意腿肚子转筋，心道你们急巴巴的把我给招来，这会儿却又不见我，这谱摆的还真是够大的呀！

可是他连屁也不敢放一个，人家不当他是人，他也只能当自己是条狗了，老老实实的站在远处等着于孝天召见他。

过了好一阵子，于孝天和方安商量完了一些事情之后，这才撤去地图，对赵四说道：“带他过来！”

“马如意，我们也不要绕弯子了，你的底细我已经打听清楚了，你乃是台州人士，并非什么善类出身，早年你曾经干过海贼，但是后来纠集了手下还有相邻来此定居。

包括你以前在这里仗势欺人，垄断商路，囤货居奇，恶意抬高价格，压价收购周边那些移民们的土产，我都一清二楚，甚至于你还逼迫四个村子送给你漂亮女人，当你的小妾，这些事我也都知道。

但是以前的事，我可以既往不咎，也可以一笔带过就此了结！

今天叫你过来，就告诉你一件事，以后这一带归我姓于的了，你要是想安安稳稳的在这儿过日子，就带着你这里的人，离开这里向北十五里，重新找地方呆着去。

要是你们不想走的话，也无妨，我正好这儿也需要人手帮忙干活，你这个马家堡地势不错，以后我要在这里筑城建寨，少不了要用人力，只要你们好好干，我也不会亏待你们！

你今天孝敬我的这些礼物这些东西我收了，另外你给我再准备腊肉三百斤，粮食五千斤，并且从今以后，每天给我提供一百斤蔬菜瓜果，至于你村里面剩下的东西，我不稀罕，还是你的东西，我的手下可以对你们这里的人秋毫无犯！

总而言之，以后这里就是我海狼的地盘了，以后你们这些人要服从我姓于的管理，我保证你们的安全，你们给我缴纳税赋！我在这里建立一个有效

的管理，大家很公平，对你对我都有好处！”于孝天对跪在面前的马如意开口吩咐道，这不是商量，也没有商量的余地，直接就是命令。

马如意听罢之后，顿时就瘫坐在了地上，本来他还以为这海狼只是因为他前些日子去曹家村闹事，前来兴师问罪的，可是没想到根本就不是那件事，人家早就看上了这一带的地盘，要收归海狼所辖。

而他很不幸正好带着家人在这个地方建了村子，被人家一眼看上了，这里今后将会变成海狼设在这里的寨子，而他除了卷铺盖滚蛋之外，没有一点反抗的余地。

如果他不答应的话，他相信眼前这个横眉立目的彪形大汉，肯定会立即下令，扫平他的马家堡，任何一个外来者，如果想要在一个新地方建立起一个有效的秩序，那么任何强势一方，都会毫不留情的会先用鲜血来作为祭品，铺就一条通往秩序之路。

而别看马如意见识不是很多，但是这个道理还是想得明白的，这几年来他在这里捞了不少好处，人家也基本上都打听清楚了，他有多厚的家底，人家也猜了个大概，根本就没给他讨价还价的余地。

这个姓于的海狼大当家提出来的三百斤干腊肉和五千斤粮食，其实他拿得出手，而且还有一些结余，说明对方给他留了一定余地，并未打算将他赶尽杀绝。

向北十五里有一块地方，比较适合垦荒建村，马如意也非常清楚，这也说明对方在来此之前，已经将周边的情况全部探查的明明白白，甚至于连他们村子的新址都已经替他们选好了，而且十五里的路程，正好也处于海狼最短直接控制范围之内，如果他们马家有任何想要不老实的行为的话，驻在这里的海狼，马上就能出兵，把他们一网打尽。

马如意是越想越害怕，越想越不敢产生出半点反抗的念头，他自己的一切几乎全部都在对方的掌握之中，他除了照办之外，还能有什么办法？

于是马如意擦着额头的冷汗，只点头道：“于大当家，其它的都说好，小的谨遵您的吩咐便是！可是这里我们已经生活了数年之久，突然间让我们这么迁往北面，这恐怕是要逼死我们呀！”

于孝天瞪着他问道：“这是为何？”

（汗！今天月票榜跌到了四十一名，不给力呀！继续求月票吧！）

第一百二十七章拳头就是道理

马如意继续擦着汗道：“请大当家容小的详细给您禀明！距此地东北大致有四十里左右的地方，有一个千人之多的土人部落，这些土人善使吹箭和弓箭，在丛林中来去如风，当初我们这些人来此定居之时，都被他们所袭扰过，死在他们手中不少人。

有些人甚至被他们掳去吃了，所以大当家让我们向北迁移十五里，正好是他们辖地的边缘，以前我也想过到哪儿垦荒，可是却因为他们的袭扰只能作罢。

现如今假如我们放弃这里，迁至那里的话，没有寨墙保护，岂不是等于将我们逼到死地了吗？

所以还望大当家宽限一些时日，我们先在那边建起寨墙和一些住所之后，再容我们迁过去如何？还望大当家大人大量呀！”

说到这里马如意便连连对于孝天磕头哭求了起来。

于孝天摸了摸下巴想了想之后，点头道：“你说的这件事倒也有道理，既然你是个明白人，咱们就按照明白事来做好了！

我给你一个月的时间，你可以带着你村中青壮，另外我加派三十个手下，保护你们前往新址建寨，一个月之后，你带村民前往新址定居，这里归我们所有！

如果你觉得可以的话，那么这件事就这么办，如果你不同意的话，我现在就把你们赶走！你自己选吧！”

马如意一听，只得答应了下来，好歹这个姓于的海狼大当家还算是多多少少有点讲理，没有直接把事情办绝，不但宽限给他了一个月时间，还同意派人护送他们去那边建寨。

如此一来，一个月如果干的快点的话，寨墙是可以建好的，只要有了寨墙，他们就有了立足的根本，土人的威胁就对他们降低了很多，接下来再慢慢的建房，日子还能过得下去。

于是马如意如丧考妣一般的带着几个村民，灰溜溜的回到了村中，将这个消息告知了村民，一些村民一听就急了眼了，觉得这实在是太欺负人了，他们海狼来就来吧，哪儿有过来就把他们赶走的？

所以有些愣头青当即在村子里面，就吵吵着不肯走，大不了跟这些海狼

部众拼了，但是他们的反对声浪并不是很大，因为村民们也都看到了海狼部众的厉害，大多数人还是非常害怕的，虽然舍不得这块地方，可是总比丢了性命要强吧！

俗话说的好，好死不如赖活着，先保住命才是最重要的事情，要是脑子一热，跟着这些个死硬分子去跟外面海狼部众玩儿命的话，根本就是拿鸡蛋碰石头，自己找着赶紧去见阎王。

虽说海狼这么做确实是在恃强凌弱，可是人家毕竟给他们留了一条后路，何去何从其实这个问题很好做出选择。

在绝大多数人沉默认命的时候，几个有限的死硬分子也就渐渐冷静了下来，无奈的接受了眼下的这个事实。

不过让他们有点意外的是，虽然他们同意了海狼提出的条件，但是海狼却并未直接进驻到他们的村中，相反却在村外建立了营盘，按照约定时间，给他们留出一个月，让马家堡的村民可以继续在中生活。

这让马家堡的村民多少有点安慰，他们发现海狼确实跟其他海贼有很大的不同，他们讲规矩，纪律森严，部众们在活动的时候，进退有度，听从上面头领的吩咐，让做什么做什么，不让做的就不去做。

他们的到来，并未有人去骚扰村民，特别是村子里面的那些女人，更无人冲入村子闹事，一切都显得很安定。

于是马如意心疼肉疼的将村里面的储粮还有长年累月积存下来的各种腊味干肉，按照于孝天的要求，送出了寨子，交到了海狼部众手中。

这么一来，于孝天仅凭这一项收入，就可以满足眼下这些部众们很长一段时间对粮食的需要了。

这第一步走的可以说是相当顺利，基本上算是兵不血刃的在淡水河口内部找到了一个合适的登陆点，为以后在这里的经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现如今他们面临的最大的麻烦，其实还是生活在这一带的土著，自古以来到现在，台湾岛之所以始终没有被大陆政权所控制，其实主因并不是这里的环境就如同后世有些人想的那样，特别的恶劣。

虽然这里确实蚊虫很多，气候湿润，沼泽遍布，可是也没有到不能让移民生存的程度，历次大陆上的政权，派兵前来这里，并非只是来看看罢了，其实他们也想过要将台湾岛收入版图之中。

可是当初医疗条件较差，让前来这里的军队遭遇了比较大规模的疫病，

更重要的是他们在这里遭到了台湾岛原土著住民们的极力反抗。

对于这个时代台湾岛的土著部落的土人们来说，所有大陆前来的移民，都是他们的敌人，因为这些移民要烧荒种田，破坏了他们的林子，跟他们抢夺土地，争抢猎物，所以移民就是掠夺者，必须要赶走。

大多数土著们，是非常讨厌移民的，即便是他们喜欢移民手中的那些铁质的工具，那些精美的布料，可是他们还是不喜欢他们。

对于这些移民们，土著们采用的办法是人数少的话，就蜂拥而上群起而攻之，将其杀死，移民多的话，他们就走避开，不去招惹他们，等瞅准机会之后，在偷袭他们。

而台东一带土著本来就很多，这些年来不少移民都死在了土著的手中，移民们也没有一个统一的管理，各自为战，所以根本对付不了土著。

这也是移民虽然来了不少，但是真正能站住脚的村子却并不多，而且他们即便是占了一小块地盘，也很难发展扩大，只能艰难的在和土人的争斗之中挣扎生存。

现如今于孝天带人过来，第一个要面对的也是这样的问题，到底该怎么办？于孝天和方安在来的路上就在讨论这件事。

现在马家堡提出的这个问题，也是他们要解决的问题，如果不解决这个问题，他们保不准也迟早会被土人给赶出这里。

讨论来讨论去，最终他们也没有拿出非常好的办法，只能走一步看一步，采取软硬兼施的手段，效仿当初在鸡笼湾那边一样，拉一批，打一批，让土人们知道海狼的厉害，不敢主动再招惹他们。

如果全部采用敌对的方式的话，显然不是一个明智的办法，于孝天现在虽然人手多了一些，但是还远没有充沛到可以调集大军来将这一带的土著全部剿灭的程度，所以他也只能采取这样软中带硬的手段，来对付这些敌视他们的土人了。

为了先在这里站住脚跟，于孝天和方安在岸上巡视了周边的情况，选择了目前为止这一带最为开阔的地方，以现有的马家堡为中心，建立起一个营棚。

至于筑城之事，暂时他们人力物力都不足支撑，只能先以营棚为基础，以后逐步的进行发展了。

故此在他们登陆的第三天开始，马家堡的青壮村民便开始在马如意的带

领下，和海狼三个小队的战兵保护之下，带上了工具，前往了于孝天给他们指定的新址开始建寨。

而海狼部众们则就地在马家堡周边规划出了一块面积大概一百亩左右的土地，开始就近伐木建寨。

与此同时，于孝天还让马如意派出了两个对周围地形情况熟悉的村民，带着两个小队的战兵，乘舢板逆流而上，先行前往沿河两岸的几个村落，通知他们的族长或者村里面管事之人，前来马家堡商谈。

立寨的事情进行的还是比较顺利的，淡水河两岸有茂密的丛林，树木资源十分丰富，就此取材伐木也很是便利，有些地方干脆就是直接利用了原来一些树木，将多余的树木砍伐掉，就地立桩，构建起了一道高度大概在一丈左右的木质栅栏。

这种木质寨墙便可以给驻守在这里的人们提供最基础的保护，使住在里面的人免遭土人或者猛兽的袭击。

土人虽然在丛林之中来去无踪，端是厉害，但是他们毕竟是土著，并不懂得如何攻坚，一旦立寨完成之后，他们便很难再在这些移民手头上讨到什么便宜。

更何况海狼现如今拥有了超越这个时代的新式武器，要枪有枪要炮有炮，派去进攻可能实力不济，但是如果守寨肯定是没有一点问题的，如果土人部落不识相，集结人手来攻，到时候绝对是一场一边倒的大屠杀。

所以作为来此立足的第一步，这个寨子是必须要建立起来的，而且这一次于孝天随船队一起带来了五十余名新招募的工匠，同时又从鸡笼湾那边抽调了十来个已经在鸡笼湾干过的工匠，这些人作为专业工程人员，干这个自然不在话下。

加之原料就地有用不完的现成的，故此在他们动工之后，这里的工程进度很快，短短十天不到一道三米高的寨墙就基本上被树立了起来。

而且这十天左右的时间内，附近一些收到消息的移民村也开始派人前来马家堡参见于孝天和方安。

这些村子管事的在听说来了这么一伙福州海狼的时候，一个个都心中惴惴，派去通知他们的人给他们说的很明白，“请”他们到马家堡一叙，这个请字不简单，隐含着一种威胁的意味，再加上随同前去的那些荷枪实弹的海狼部众们的架势，这些移民村的人们大多数不敢怠慢，纷纷乘船顺流而下，来到了马家堡。

(据说明天我这本书要首页大封推了！如果没错的话，明天什么也不干，拼一把争取三更如何？弟兄们也爽一下，还拜托弟兄们明天多多捧场呀！呵呵！)

第一百二十八章强权的好处

..om(于孝天和方安一起，对来访者都一一进行了接待，接受了他们送来的各种礼物，并且将他们此行来这里的目告知了这些移民村的管事之人。

于孝天和方安也不跟他们打马虎眼，把话说的通透，那就是从今以后，他们海狼将会入主这一带，在这里建立起一个属于海狼的秩序，要求本地移民村从今以后归服于海狼管束之下。

而海狼将会给他们提供各种所需物资，和他们之间进行公平交易，同时也将为他们提供保护，令他们今后减少或者避免遭到海盗或者当地土著的骚扰。

但是作为回报，这些移民村必须要接受他们的管理，给海狼缴纳各种税赋，并且按照海狼的要求出劳力，帮助海狼建设城寨，同时接受海狼的调遣，组织乡勇参与对当地土人的进剿。

说起来条件很简单，那就是从今以后淡水河流域将不再是无主之地，他于孝天于海狼将会成为这一带的新主人，这里的山山水水，从今以后就打上了海狼的烙印。

此话一出，这些旧移民们都心惊肉跳，因为他们知道海狼的身份，海狼不是官方的身份，也不是大明指派来的，他们的身份是海盗，而且这伙海盗的胃口非常之大，居然想把整个台员岛北部都给吞下去，成为他们海狼的辖域。

而海盗在他们印象之中是什么德行，他们当然都有一本账，这些人贪婪好杀，血腥残忍，所过之处刮地三尺，这么一帮人来这里要管制他们，他们的好日子恐怕就算是到头了。

于是大多数移民的管事之人，在听于孝天和方安说完了他们的条件之后，脸上的表情都yīn晴不定，半晌坐在那里默默无语。

于孝天看着这些移民的族长以及管事之人，淡然笑道：“诸位一定以为，于某肯定是个贪婪无度之人！

不错，于某不否认自己乃是海盗出身，说不好听的话在你们眼中，我就是倭寇！但是你们记住，我于孝天绝非倭寇，我是正儿八经堂堂的汉人！而且生为汉人，死为汉鬼！

我于某自落海为盗之后，就坚信盗亦有道，我于某也是穷人出身（后世这家伙确实一直比较穷！嘿嘿！）自知你等生存之不易。

所以你们可以放心，我于某人来此之后，绝非会像你们想想的那样对你们横征暴敛，甚至是滥杀无辜欺压良善！

如果诸位有兴趣的话，现在可以去我南rì岛看看，看看那里归于我于某所辖平民的rì子过的如何，便知于某说话不假！

正好这次我不能在此久留，你们可以选一村民，随同我前往南rì岛一行，让他们去看看我于某人是如何行事的！于某以项上人头起誓，一个月之后我会派船将他们送回此处，绝不加害！

虽说我来此地，在你们眼中，可能加重了你们的负担，你们从今以后要给我缴纳税赋，还要出劳力帮我做事。

但是事情总有两面xìng，你们也可以想想看，于某来此同时也将给你们带来莫大的好处！”

这个时候一个中年人冷哼一声道：“好处？那么请于大当家告诉在下，你们来此能带给我们什么好处？”

于某看了一眼这个身材强壮的中年人，点点头道：“问得好！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你应该是陈寨的陈朋吧！”

那个中年汉子说完之后，似乎有点后悔自己跳出来，气势顿时为之以弱，吞了口吐沫之后，抱拳道：“于大当家好记xìng！正是在下。”

于孝天笑了一下点点头示意陈朋坐下，接着说道：“我很欣赏陈老兄的勇气！很好！这才是条汉子！你不必担心，我于某没那么小心眼！呵呵！

你问的事情也正是我要说的，我来这里能给你们带来什么好处呢？这其实很简单。

就说最眼前的事情吧！你们来此长的已经有七八年之久了吧，最短的恐怕也有两年左右了！

这些年你们都过的是什麼rì子？除了你们带来的那点东西之外，你们在这里自耕自织，看似逍遥，可是rì子真的就过的好吗？

你们甚至连几口像样点的锅都没有，农具更是坏了没地方修，没地方买，虽说马家堡以前定期会有商人前来跟你们交易，可是你们要付出的代价之高，获得的東西之少，难道我不说你们就不清楚吗？

马家以前勾结jiān商，从你们身上渔利，一把锄头要两张鹿皮，一石糙米

才能换得，一口铁锅要四张鹿皮才能换得，一匹最便宜的麻布，你们也要用几张鹿皮或者

可是我于某来此之后，你们就不用再受如此欺负和盘剥，我于某可以公平跟你们交易，明人不做暗事，我既然跟你们交易，肯定也要获利，但是我却会定出一个让你们觉得公平的价格，满足你们的需要！

这一点你们之前其实已经感觉到了，不瞒你们说，曹家村那边供应的东西就是我海狼送来的，价格比起之前你们来马家堡的价格如何，你们自己知道！

而且一旦我来这里之后，我给你们的东西价格会更低一些，你们从此之后不必再为缺衣少穿，缺乏农具以及生活用品担忧！

而且你们所获之物出给我的时候，我也会给你们更好的价钱，让你们可得到更多的好处！

这是最起码的！”

于孝天说道这里之后，打住话头，喝了口水，扫视了一眼在座的几个移民村管事之人，看到他们脸上露出了同意的表情，有人暗自正在点头。

于孝天放下茶碗，接着说道：“我来问你们，你们来此这么长时候，可知道你们为何却迟迟得不到发展吗？一个个都仅仅是耕作一小片土地，却不敢朝外扩张耕田？”

陈朋立即答道：“这个简单，还不是那些土人的缘故，他们环伺于我等四周，时不时的对我们进行袭扰，我们不敢擅自离开村子很远，在村外耕作之时，稍有不慎就会被他们所杀！

而且我们这些村子，人手都有限，只能干瞪眼却没有办法！”

于孝天接着点头道：“说的对！可是你们却只知其一不知其二！那就是你们这些人之间，从未有任何联系，甚至于连你们自己之间，也相互觊觎对方的地盘，根本没有有效的合作！

想想看，你们仅凭着自己一村之力，又如何能跟周边土著部落的土人对抗？所以这么多年来，你们只能困守于小小的一块地方，不敢擅离村子太远，去扩大你们的耕田！

我来了之后，这件事就好办多了！因为我可以为你们提供保护，使得你们可以扩大你们的耕田！

我可以建立一个秩序，来将你们所有的移民管理起来，并且将你们的力量整合起来，跟土人对抗，这么一来，土人又有何可怕之处？你们想要获得更多的耕田，还有什么做不到的呢？

如果没有我的管束之下，你们还是一盘散沙，各自为战，别看你们现在还在这里苟延残喘，可是你们难道自己就没有过担心，有朝一日一个不慎，就可能遭到土人对你们的灭顶之灾吗？

我来了，这就是你们得到最大的好处，因为我有比你们强得多的武力，我可以保护你们！这还不够吗？”于孝天说到这里，突然间猛拍了一下桌子，震得桌子上的茶碗都蹦了起来。

于孝天突然提高声调，又猛拍桌子，把这几个过来的移民管事的都惊得干净蹦了起来，一个个低头弯腰连连称是。

其实于孝天说了一个非常简单的道理，那就是秩序！任何一个地方，都需要一个秩序，哪怕建立这个秩序的人，是个混蛋，但是起码也比没有秩序要强，每个移民村都有管事的或者族长，就是他们在他们移民村之中，建立了自己的秩序，但是这种秩序也仅限于他们自己的狭小的圈子，这样也只能动用他们有限的力量来保护自己。

而于孝天强势入驻这里，却可以将这里的各村力量整合，加上他自身的武力，自然而然的可以将这些移民凝聚起来，使之发挥出更大的力量，这个道理很浅显，一旦说明了之后，即便是头猪也可以想得明白其中的好处。

于是这些移民村的管事之人都听明白了于孝天说的是什么意思，仔细想想觉得也有道理，一直以来他们自以为这里天高皇帝远，没有官府的盘剥欺压，日子可以过的逍遥一些，舒坦一些，可是在这里生存之艰难，却让他们有苦自知，于孝天今天所说，让他们也感受到了这里确实需要有人来管一下，带着他们做点什么。

“我于某既然来了，以后就没打算再走，这里现如今荒地众多，我以后还会大批朝这里移民，唯有从陆上来的人多了，这里才会越来越繁华，越来越热闹，你们才可以过的越来越好，除非你们安于现状，觉得在这里混吃等死已经很满足了，否则的话你们就应该欢迎我的到来，因为我可以带给你们更多的好处！

但是我于某也希望你们能明白一个道理，我来这里，就代表了强权，你们就必须听我的！

我虽然坚持盗亦有道，但是却不代表着我乃是心慈手软之辈，我做的这一行，注定我不是手软之人，如果谁不愿意接受我给你们的话，那么结果是什么？

我可以给你们说的清楚一点，对于不接受我管束之人，我是容不得他们继续留在这里在我眼皮底下给我捣乱的！

林家村将是我第一个要对付的目标，因为我派人去通知他们来此商议此事的时候，他们非但没有答应前来，反倒恶语相向，并且发箭试图伤我部下！

明日你们便可以随我前去观战！也让你们见识见识我于某的手段！”

于孝天再次开口对这些人说道，最终忽然间提到了一个林家村的村子。

第一百二十九章杀鸡儆猴

..om(这个林家村其实当地移民也都熟悉，就在马家堡东面，逆流而上大约二十里左右的地方，他们村子紧邻淡水河畔，也是当地来的比较早，同时村民数量比较多的一个村子，历来比较强悍，凭着他们人多势众，多次和周边一些移民村的村民发生冲突。

林家村的族长同样也是一个海贼出身，跟马如意的来路颇为相似，都是强人出身，可是运气不佳，混不出名堂，处处受人欺负，于是便带着手下和族人跑到这里占一块地方龟缩了起来。

但是凭着他们人多一点，他们强人本xìng不改，在这里比较强势，林家村不比马家堡，他们更深入淡水河内部，所以他们没机会见到海狼的大阵仗。

而且又是马家堡带着海狼的人过去，他们两家之间本来就针尖对麦芒，相互谁也不服谁，所以当马家堡的人去告诉他们，说海狼的大当家又请他们来马家堡商量事情，并且告诉他们这里以后归海狼所辖。

林家村的人根本没听，相反恶语相向不说，还在寨墙上发箭shè马家堡和随行前去的海狼部众，而且事后他们也没派人来这里。

现如今林家村自然而然就成了于孝天敲山震虎的对象。

随着告jǐng锣声急促响起的时候，林家村顿时就热闹了起来，因为他们看到了原来平静的河面上，突然间从下游逆流而上，行来了三条双桅大船，缓缓的直抵他们林家村外，并且靠近河边，开始落帆抛锚停了下来。

随后这三条船便放下了舢板，从船上下到岸上了五十多个jīng悍的汉子，从服饰上来看，正是前些rì子跟着马家堡的人前来这里，要求他们派人去马家堡议事的一伙人。

也就是说这些人肯定就是马家所说的那伙海狼了，这一下林家村的外号林瘸子的林富有点慌了神了。

他知道这次把事情惹大了，本来他以为马如意只不过是联络了一伙小海盜，狗仗人势想要迫他低头，所以前些天马如意派人来的时候，他根本就没把他们放在眼里。

这几年来，他林家和马家之间，因为抢地盘没少发生冲突，两边实力相仿，可是马如意靠近河口，把持着商路，使得林家很眼红，也试图抢这个生意，双方为此更是冲突不断，三天一小架，十天一大架没少打，现如今两方

可以说是已经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

冷不丁马如意派人来让他去马家堡说有个海狼来了，这一带以后就是人家海狼的地盘了，林瘸子一是不相信，而是不服气。

他这几年对陆上那边的消息了解不多，再加上于孝天的海狼崛起较晚，他根本没听说过海狼的名号，所以也没太过紧张在意。

但是今天当他看到这几条船逆流而上，驶抵他林家村的时候，这才知道事情有点麻烦了。

于是他赶紧招呼林家村上下青壮人等，一起登上寨墙，抄起了他们能找到的各种武器，做出了要抵抗的架势，毕竟他看到对方人数也不是很多，虽然看起来这帮海狼部众比较厉害，可是他还是以为，只要他守在寨子里面，这些人不见得能拿他们如何。

更何况林瘸子觉得，他们来这儿本来就是天高皇帝远，不想再受任何人的管束，现在谁不谁来这儿说一声这块地盘归他们管了，他姓林的就要听人家的，这天底下哪儿有这等便宜的事情？

总之让他现在就投降，他是不会干的，故此他夜郎自大的认为，今天也不用太害怕，这些人打不下他的林家村，自己就知难而退了。

于是他又是招呼人准备弓箭，又是去把他们寨中的几杆土铳抬出来，甚至于他们自己还用当地所产的一种硬木，自己凿了两门木质的土炮。

这玩意儿装药不多，也打不远，而且很容易炸膛，可是在这一带，也算是相当厉害的家伙了。

林家村自己有个小铁作坊，相对于其他村子，他们有一定的优势，可以自己打造点武器农具之类的东西，这土炮上的铁箍，就是他们自己打造出来的。

所以他们在本地也是横惯了，除了马家堡他们没法子，其他村子也要常看他们的脸sè行事。

于孝天这会儿就在靠近河边的一条船上，用一根单筒望远镜观察着岸边的林家村，当看到林家村的人，发现他们到来之后，居然没有立即服软，居然还拉开了要跟他们火并一场的架势。

这要是换做在一年多前的话，他带着这点人手，来强攻这座村寨，估计还真是不小的难度。

可是现如今他已经是鸟枪换炮了，手头火器质量已经得到了全面的更新换代，使得他目前所拥有的武器技术水平已经赶上甚至超出了这个时代最先进的国家，下一步甚至于在不久的将来，他甚至可能会开发出更新式的线膛步枪，以他目前的装备水平，如果连这个小村子都拿不下的话，那可真是笑话了。

更何况他手下现在都是经过严格训练的战士，也不是以前那样的一群乌合之众了，如果今天在这里碰一鼻子灰的话，那么他现在就可以收拾收拾东西，带着手下弟兄回南ri岛洗洗睡了。

本来他还想先给这个林家村来个先礼后兵，可是当看到对方嚣张的样子，又是抬炮又是张弓搭箭，摆出一副死拼到底的架势，于孝天也就打消了这个念头。

“传我命令，告诉登岸的弟兄，今天不跟他们客气了！我们先替他们炮击这座寨子，给他们一个时辰的时间，给我拿下这座村子，反抗者杀无赦，其余全部抓起来带回马家堡！”于孝天收起了手中的望远镜，这东西不太好使，因为未做密封，里面镜片上常结有水气，影响观察，所以他打算回去之后，想办法解决一下这个问题，起码要保持铜管之内的干燥。

亲兵立即将他的命令传达了下去，上岸的那三十个战兵和二十多个助战水手们立即向林家村左侧移动，为岸边三条船腾出了炮击的空间，省的发生误伤。

林家村其实就紧邻着淡水河河畔，距离河畔不过一二百米远，可以让他们方便的到河上打渔或者行船，所以这样的距离，正好成了海狼船上那些火炮的打击目标，可以不费吹灰之力，便准确的命中这座村子。

各船得到炮击的命令之后，三条船上的水手们立即就行动了起来，开始将各船上的火炮揭去炮衣，飞快的将底舱的弹药搬运到甲板上，对火炮进行装填，做好了炮击准备。

这三条船都是排水量不大的鸟船或者赶缙，每条船火力并不强，最多也就只能装备三门六磅炮。

如果一起发火的话，三条船也只能同时cāo作六门六磅炮开火，可是即便如此，对付这样木质栅栏的村寨，这样的火力也足够了。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三条船上的火炮便依次开始鸣响，从第一条船开始，依次点火发炮。

只听得轰轰轰……数声连声炮响，三条船都剧烈的震动了一下，跟着于孝天在船上观战的那几个被强行邀来的移民村的管事之人，这会儿当看到海

狼开炮的时候，一个个都吓得面sè苍白。

他们什么时候见过这样的阵仗呀！炮声一响，俩胆小的家伙直接就跌坐在了甲板上，剩下胆大点的，这会儿也两股战战，赶紧找东西扶住，生怕也当场撂倒出丑。

可是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和于孝天这些人，却一个个老神在在的样子，没有一点紧张的感觉，船上只有炮手们的吼叫声，奋力的清膛进行再次装填，然后喊着号子把炮再次推回到炮门旁边，开始对着岸上的林家村再次瞄准发火。

本来林瘸子还在寨子里面大呼小叫，瘸着他那条伤腿掂着一把刀咋咋呼呼的给村子里面的村民们打气鼓劲，招呼他们一会儿要是贼人敢来攻寨，就照死里给他打。

可是冷不丁突然间他们就听到了空中似乎传来一阵奇怪的噪音，接着便感觉到寨墙突然间震动了一下，这个时候他们才听到了一阵炮声从河边传来。

再看寨墙上突然间就飞起了一片碎屑，一个正趴在寨墙上朝外看的村民，胸前寨墙化为了一片碎片，一颗炮弹不偏不倚的正中他所在的位置，瞬间便将这个村民上半身撕成了碎片，五脏六腑一下就四下横飞了出去。

寨墙上的村民一下就炸了营了，吓得哭爹喊娘的开始乱窜了起来。

林瘸子看到这样的场景，也当场就被吓傻了，他没想到这伙海狼居然如此狠辣，过来二话不说就放手开打，根本就不给他们机会，而且对方的大炮居然这么厉害，隔着这么远居然就打了过来。

海盗怎么能有这么好的炮呢？居然还打的这么准，再看他的村子，一颗炮弹直接就落在了村子里面，一间屋子轰隆一下便被炮弹砸塌了下去，腾起了一团尘烟。

不等林瘸子他们反映过来，不一会工夫，第二轮炮弹便又打了过来，这次炮弹的落点更准，基本上都集中在了他们木质的寨墙上，瞬间便把寨墙轰出了几个窟窿，原木组成的寨墙，根本架不住六磅炮的炮弹在这种距离上的轰击，碗口粗的原木沾住炮弹，就直接被轰断，甚至连在原木中间加强的横担，也经受不住这样的轰击，咔嚓咔嚓折断了几节。

原来看起来还很结实的寨墙，仅仅两轮炮击之后，就开始显得东倒西歪了起来，有一段已经变得摇摇yù坠，让爬在上面的村民们吓得惊呼连连，有些人转身就哭叫着跳入了寨子，撒丫子朝村里面逃命去了。

林瘸子这下真的被吓傻了，呆呆的掂着刀站在寨墙上，半晌没回过神，而炮弹却紧接着又从河边的贼船上打了过来。

这一次炮弹选择了直对河岸的那个寨门，两颗炮弹准确命中了寨门，这种寨门根本也承受不住炮弹的轰击，寨门当即便被开了两个脸盆大的窟窿，关门用的粗大门闩，也瞬间折断，寨门缓缓的朝内被撞开。

于孝天看到了寨门被打烂之后，一挥手下令停止炮击，而岸上那些枕戈待旦的战兵和水手们，这会儿得到了进攻的命令，五十多个jīng壮汉子，在他们的头目率领下，发出一声厉吼，一起狂吼着举起武器，朝着林家村的寨门冲去……

（第二更到，下午还有一更，敬请关注！多谢！）.com

第一百三十章奇怪船队

战斗结束的比预想中还要快，因为林家村的村民被突如其来的炮击打蒙了，不少人都被吓得尿了裤子，还死伤了几个村民，其余的人顿时士气大跌，纷纷逃下了寨墙，朝着村内奔去试图找地方躲藏。

在海狼部众攻入破烂的寨门之后，他们仅受到了极为微弱的抵抗，只有四五个林家的村民朝着家伙堵在寨门处，试图阻挡他们攻入村子。

可是这几个村民根本连一点玩儿命的机会都没有，寨门一被推开，便有十几个火枪手端起火枪，对着他们就是一通排枪，当场便将他们尽数击杀在了寨门之内。

随即剩下的那些海狼部众各举手中兵器，呼啸着便杀入了寨子，凡是遇上有人想要抵抗，直接便刀枪俱下，将其分尸于当场。

林瘸子瘸着腿刚从寨墙上跑下来想要招呼人抵抗，便被几个海狼部众为主，一通狂劈乱砍，几下就把林瘸子给分尸当场，死的不能再死了。

解除了寨门附近的林家村村民的抵抗之后，海狼部众们立即朝村子里面攻去，村子里面这会儿林家的村民，早已是被吓得屁滚尿流，再加之林瘸子已经被杀，更没有人来组织他们抵抗了。 ，

村民们各自都朝自己感觉安全的地方钻，像鸵鸟一般的把头扎在沙子里，却顾不上屁股还露在外面。

结果在海狼部众们的“降者不杀……”的吼声中，村中男女老少很快便都一个个被揪出来，跪在了村子里面的小街两行，一个个都如同筛糠一半的哆哆嗦嗦，趴在地上连连磕头求饶。

看着海狼仅仅用了片刻时间，便将林家村打下，那些被强行邀来观战的移民村管事们，一个个也都被吓得两腿发软。

他们几个暗想，这次幸好他们还算是识趣，来这里见了这位于大当家，要不然的话这会儿恐怕遭劫的就是他们村子了。

这海狼果真是着实厉害，对付起他们这样的小村子，真真是手到擒来，连一点反抗的余地都不给林家村，要是对付他们的话，估计他们会更惨一些。

于孝天当看到部下攻入村子之后，就已经没有兴趣看下去了，令人给他送来了茶水，在一旁坐下舒舒服服的喝了起来，甚至于还有一搭没一搭的和

这几个移民村的管事之人闲聊了起来。

直至有人划着舢板回到船上，跑到他面前禀报道：“启禀大当家，林家村内已经全部肃清，一共杀敌十二人，俘获村中民众包括男女老少共一百二十四人，据审讯得知，林家村尚有一十八人早晨出去狩猎，尚未回村，所以不在此列！请大当家定夺！”

于孝天站起来道：“安葬死者，俘众全数带回马家堡，将这里的物资清点装船，一并运回马家堡！留下一个俘虏，让他告知外出未归村民，令他们明日赶到马家堡听候处置，如果不来的话，我不保证他们家人安全！”

战兵队的小队长立即大声接令，转身飞身跳回到舢板上，飞快的回到了岸上开始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忙活去了。

林家村的村民被集中起来，在村外将被杀的十二个人草草的掩埋了起来，又被勒令将村中所有可用物资全部收拾停当，运至河边装到了船上。

天黑之前，于孝天带船先行返回马家堡，其余人等就地在林家村休息一夜，第二天一早留下一个上了年岁的老妇在村中等候未归的那些村民，其余人等则全部被海狼部众用绳索绑上胳膊，二十人一队，沿着淡水河岸，押送到了马家堡。

当返回马家堡之后，那些移民村的管事之人，纷纷给于孝天告辞，全部毫无异议的全盘接受了于孝天的条件，答应今后他们愿意接受海狼的管辖。

于孝天和方安商量了一下之后，告知这些人，今后他于孝天不会常驻在这里，以后这里一切事务全部交给这个方首领全权处置。

这些人又赶紧给方安见礼，方安淡然说道：“我方某一切都会按照我们当家的吩咐办理，诸位只要与我好好合作，方某也绝不会亏待诸位！”

昨日林家村之事，非我等好杀，而是我们不允许有人在这里违背我们的意思，林家村之事，是他们咎由自取，附近还有一些村子，尚未收到我们来的消息，那么回去之后，也烦劳诸位能代为通知他们一声，请他们近期有时间的话，能来此一趟，莫要再起什么误会，惹得大家都不痛快！”

那些移民村管事之人听罢之后，都连连称是，说以后绝不敢跟海狼为敌，请于孝天和方安放心。

昨天于孝天率部攻打林家村的一幕，给他们各个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们很清楚昨天于孝天这么做是在故意给他们一个下马威，可是这个办法却非常有效，面对着海狼犀利的火器，他们实在是再也兴不起一点反抗的念头了。

至于以后这海狼们会不会按照他们当初承诺来对待他们这些先来的移民，他们心中没底，但是也只能先静观其变，如果这些海狼食言而肥的话，他们也只能自认倒霉了。

送走了这些人之后，于孝天在马家堡又停留了两天时间，和方安仔细商量了一番接下来他们在这边的行动计划。

方安提出了一些他自己的想法，两个人加上留下的那些给方安帮手的人们，初步确定今后几个月时间，他们大致的行动方案。

而林家村的村民在被押到了马家堡之后，当天晚上林家村剩下十几个村民，便也来到了马家堡。

这些人其实在海狼撤离林家村的头天晚上就已经回到了马家村，但是他们发现林家村已经出事了，有人攻占了他们的林家村，而且看起来人手不少，所以他们吓得没敢回村，在村子外面躲了一晚上，眼瞅着海狼部众将村民押走之后，才进入了村子。

留在村子的老妇把昨天发生的事情告诉了他们，这些村民虽然悲愤交加，但是却也无可奈何，找海狼报仇他们是不想了，他们也没有这能力，另外他们林家村和马家堡在这一带的人缘本身也不太好。

他们凭着他们有个小小的打铁铺，仗着有点手艺，也没少敲诈周边的移民村，所以他们被灭，现在去请其他村子的人给他们出头，根本是不可能的。

而且他们十几个人想要在这里生存下去，也很不容易，周围有很多土人，他们十几个人一个不小心就可能被土人给干掉了。

思前想后半天，他们还挂念被抓走的那些亲人，于是这十几个人一商量，其中除了几个光棍汉不同意去马家堡投降之外，剩下的人决定还是按照海狼所吩咐的那样，去马家堡投降拉倒。

于是他们便一路赶到了马家堡，在马家堡被海狼收缴了他们的武器，关入到了临时的俘虏营之中。

而林家村的村民，也成为了海狼在这边的第一批免费的劳动力，其中可用的男女劳力，大概有一百人往上，其余的则都是老弱小孩儿，有了这一百多劳力，便使得马家堡大寨的扩建工作可以更快的得以进行。

当然于孝天到了这里之后，肯定不可能再继承马家堡这个村名了，他当即将这里改名为淡水寨，今后如果开始筑城的话，那么这里将会定名为淡水

城。

考虑到于孝天不能离开南rì岛那边太长时间，毕竟那里暂时还是海狼的中心，于是方安便请于孝天将这里交给他，请于孝天返回南rì岛。

于孝天也点头答应了下来，给方安等人一再嘱咐了一番之后，这才登船带着亲卫离开了淡水河口。

本来于孝天这次过来，还有心想要沿着海岸线向南，到南边一带查访一下前段时间过来的颜思齐等人的动向，有心想要和颜思齐这个人见一面，攀交一下。

但是仔细想想之后，他觉得这么做并不见得是个明智之举，现如今他和颜思齐算不上是朋友，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说是竞争对手，他猜不出颜思齐会用什么态度对待他。

所以他孤身带着一条船去那里，不见得会安全，现如今他不再是以前那个光脚的不怕穿鞋的家伙了，眼下他已经经营起了这么大的家业，这方面也要变得小心一些，不为了他自己，他也要为了这数千跟着他混饭吃的弟兄着想。

于是他暂时打消了去见见这个传奇人物颜思齐的想法，带着手下，乘坐上了那条飞鱼号，朝着南rì岛返去。

飞鱼号的速度确实很快，起码比起他以前的那些座船要快的多，在海上航行起来，也相对比较平稳，所以暂时被于孝天拿来，充当他的交通船使用，这可以让他在海上节省不少时间，少受海浪颠簸之苦。

就在他们驶出淡水河口大概半天时间的时候，在海面上碰上了一支由五六条船只组成的船队，正在由南向北航行，于孝天用望远镜观察了一下这支船队，没有发现这支船队悬挂什么旗号，大致猜测他们可能是一支想要通过台湾海峡的商船队。

第一百三十一章颜思齐

而目前于孝天只有这么一条船，一是没有能力吃掉这支船队，同时也不想在这些人身上耽搁什么时间，于是他便命令飞鱼号的临时船长，驾船从这支船队前面切过去，嚣张的在这支船队前面划出一个优美的弧线，又看了看这支船队，然后便转向南日岛方向全速驶去。

而这支船队之中，有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大汉，同时也在仔细观察着于孝天所在的这条飞鱼号。

看着这条式样新颖的船只，在海上灵活的破浪前进，并且以一种他们无法理解的速度，高速的在他们船队前面驶过，摆出一副嚣张的姿态炫耀一般的在他们眼皮底下兜了个小圈，打量了打量他们这支船队，然后径自朝着正西方向驶去。

“老天！这是什么船？怎么这么快？”船上有人立即便惊呼了起来，指着飞鱼号大叫到。

“没见过，从来没见过这种船！今儿个真是开眼了，头次见到这样的船！真他娘的太快了！”有人立即接口说道。

“颜大哥，你见多识广，这船您见过没有？是啥船呀？”有人对那个络腮胡子大汉问道。

“没有，我也没见过，这些年咱们多在乎户那边，见识真是不行了！现在回来这边，真可谓是物是人非呀！没想到今儿个也开了眼，居然看到了这么一条好船！只是不知道这船是谁所造！”这个大汉摇头答道，同样也是一脸的羡慕。

“这船看上去有点像是泰西人的船，跟咱们大明的船不太一样，咱们大明的船都是用的竹篾编的船帆，这条船看上去用的应该是泰西人的那种软帆！搞不好是干腊丝人抑或是佛郎机人的船！”有人自作聪明的开始分析了起来。

“有道理！这船确实不像是咱们大明所制，倒是真有点像泰西人的船，不过这会儿泰西人怎么跑到这儿了？看样子他们像是要朝福州那边过去！他们来此作甚？”姓颜的大汉点点头道。

“颜当家，前些日子李掌柜手下的那个郑一官不是去过咱们哪儿吗？听说前段时候大明官军和和兰国的红毛人在澎湖打了一大仗，这船会不会是那些红毛人的船？”

郑一官说眼下红毛人也到了台员那边，准备要在台员一带筑城，弄不好

他们要到福州办事也说不定！”

这个被称作颜当家的不是旁人，正是于孝天刚才还惦记着想要见一面的颜思齐，今天他正好也带着手下船队，打算到福州那边出些货。

颜思齐从日本九州岛因为犯事，被日本藩主和幕府追捕，事败之后不得不带着手下弟兄，分乘十几条船一路逃离了日本，沿途从琉球群岛一直驶向了流求岛，也就是台湾岛。

颜思齐心知事败以后没法再在日本控制的地盘上混下去了，和手下商量该何去何从，有人便提出了让他带着弟兄们到流求岛也就是现在的台员岛找个地方落脚。

他这个手下曾经到过台员岛的一个地方，登陆之后看到哪里地肥水美，很适合屯耕，于是便怂恿颜思齐带着他们去哪儿落脚之后，另谋其它出路。

而颜思齐心思很大，听了手下的话之后，觉得这也是个不错的办法，台员岛毕竟距离大明比较近，而且把着海峡，出门抬腿就可以到福建沿海一带，哪儿的航路上船只众多，而且距离他们家乡也比较近，招募人手也很是方便。

于是他便听了手下的建议，带着一帮人一路经过一个多月的航行之后，驶抵了台湾岛，当他们抵达台湾岛第一眼就先看到了鸡笼湾这个地方。

并且在鸡笼湾看到这里已经被人所占，甚至在鸡笼湾口部外面的那个岛上都已经建起了一座炮台，同时还派人驻守，颜思齐带着人在鸡笼湾外面转悠了一下，试图看看这里是谁所占。很快便有船只冲出了鸡笼湾迎住了他们。

颜思齐看到这些冲出来的人不像是大明官方的人，倒是像一伙海贼，而且看样子也不好惹，于是他也没有跟黑头他们发生冲突，通报了姓名之后，便率船队离开了鸡笼湾，直接驶向了他们原定要去落脚的地方。

近期他们已经在台中偏南一些的地方找到了一处海湾登陆，大致位置也就是后世嘉义县和云林县之间一带，那里属于台湾的屏东平原一带，算是冲积平原，土地肥沃，很适合开垦耕作。

而且颜思齐率船队抵达这里的时候，这里大片荒地未曾开辟，令他大喜过望，立即带人就地大兴土木开始筑寨，就此准备就在这一带扎根经营下去。

但是他们同样也遇上了土人的麻烦，当地土人一看到他们在此大兴土木又是建寨又是伐木，对他们非常敌视，纠集了附近几个部落一起攻打他的寨

子。

颜思齐见势不妙，赶紧跟这些土人商量，表示他们并无恶意，同时送给了这些土人不少礼物，土人见颜思齐这些人似乎对他们并不坏，于是便和他们划定了各自的活动区域，以后井水不犯河水，默认了他们的存在。

颜思齐这才算是初步在笨港一带站住了脚跟，但是他也面临着不少困难，他刚从日本逃到这里，手下人手有限，不过区区三百余人，手头虽然有所积蓄，但是却远不够他们折腾的。

于是他挑选手下一方面赶回漳泉一带家乡一带，想办法招徕一批手下，一边带人率船队出海，直抵泉州一带海面，连续干了几票，劫了一批商船，捞取了不少财货。

现如今他们通过熟人，联系上了一个福州这边的商贾，准备将手头的货物出掉，换取银钱，到陆上采办他们所需物资。

正好今天他们来到这里，撞见于孝天带着飞鱼号路过这里，双方可以说是擦肩而过，谁也不认识谁，就这么失之交臂。

颜思齐很羡慕于孝天的这条飞鱼号，他们干这行的没有不喜欢快船的，快船对他们来说意味着劫船的效率大幅提高，同时逃命几率也大幅提高，可是这样的船，他们却只能干瞪眼，看看罢了，想要搞到这种船，在他们心中，除了泰西人之外，大明是没人会造出这样的船的。

于是他们在飞鱼号消失在海面上之后，便只能望洋兴叹一番，继续朝着福州方向驶去。

“对了颜当家，福州一带的海上，郑一官说过，现如今是由一帮自称海狼的海贼所控，这伙人以一个姓于的为首，据说甚为厉害！”

前段时间咱们途径鸡笼湾的时候，鸡笼湾就是被这伙海狼所占，可见的他们现在的实力应该是相当厉害了，要不然的话他们的手也不至于能伸的这么远！

而且郑一官说过，现如今通过福州以及福宁一带的海商，都要给他们交什么通行费，每条船视船的大小不同，要交银八十两到一百五十两才能在三个月之中获准在福州和福宁海面上通行！

咱们这次去福州，少不了要碰上他们，要是他们拦住咱们的话，咱们是跟他们动手，还是交钱买路呢？”跟着颜思齐的一个手下这个时候想起了一件事，对颜思齐说道。

颜思齐摸着下巴上的络腮胡琢磨了琢磨，摇摇头道：“你说的不错，一官也给我提及过这个姓于的和他的海狼，近期郑一官很关心这伙海狼的动静，打听了不少他们的情况！

这个姓于的据说年纪不大，比一官似乎大不了多少，年纪三十不到，居然在这两年连连掀翻了曾经称霸福州一带的鲨鱼张虎，今年上半年更是北上福宁一带，又干掉了福宁那边的混江龙陈九，独霸了福州和福宁一带的海面。

如此一来，可见得此人确实厉害！绝不是一般的人物！而且一官还说，此人御下有方，将手下调教的很是骁勇，虽然说话间貌似粗鲁，但是却透着一股子jīng明劲！

据郑一官近期打听，据传眼下这伙海狼拥有部众近两千余人，海船更是超过百条之多，可见得此人不是好招惹之人！

幸好当初咱们途径鸡笼湾的时候，没有跟他们起什么冲突，要不然的话这趟来这里，还真就会比较麻烦！

既然如此，我们不妨先过去碰碰运气，如果没碰到他们的话最好，咱们出了货就赶紧回去，要是他们拦住咱们的话，咱们也莫要跟他们翻脸，先借用一下一官的面子，融通一下看看，实在不行的话，这过路钱该给他们就给他们好了！

眼下咱们是强龙不压地头蛇，到了他们地盘上，我们斗不过他们，好汉不吃眼前亏，等以后咱们壮大起来之后，看看他们还敢不敢欺负咱们！不说了，加快速度，这两天我看天气会变，搞不好要起风了！别在这儿出事了就麻烦大了！……”

第一百三十二章褚彩老

于孝天刚刚回到南rì岛，便获知了一件非常不好的事情，两个月前他派出的三条船前往马尼拉去和西班牙人交易，准备再购入一批硝石、硫磺以及帆布和南洋一带的香料。

可是当他回到南rì岛之后，却得知这次他们的生意砸了，回程路上，当他们路过cháo州府一带的时候，被一伙海盗拦截。

海狼的三条商船试图突围逃走，但是遭到了对方的围捕，最终一条船被对方劫获，一条船被烧毁，只有一条船最终侥幸逃脱，死伤损失了商船队近四十余名部众，仅有不足二十个部众，带着少量的硝石和帆布返回了南rì岛。

于孝天一听就气炸了肺，这么长时间，都是他们在欺负人，哪儿被人如此欺负过？于是他刚回南rì岛狼穴之中，闻听此事便拍案而起，怒吼道：“这他妈的是谁干的？弄清楚没有？”

现在负责商船队活动的是赵麻子，因为李宜的合作，原本于孝天计划让赵麻子去陆上开办商铺的事情就改变了计划，李宜全权负责了茂盛源的生意，于孝天另派了其他人到各地茂盛源配合李宜管理茂盛源的生意，使得赵麻子也就腾出了手，成立了商船队之后，赵麻子就接管了这方面的事情。

所以这件事也只能由赵麻子来给于孝天解释。

“回来的弟兄已经说过了，这次在cháo州那边劫咱们船的乃是广东那边的褚彩老的手下！咱们已经亮明了身份，可是他们却还是不肯买账，定要我们停船！我们的人不肯停船，便招致了他们的围攻！”

他们起初只有四条船，我们并不怕他们，还发炮打坏了他们一条船，打死了他们几个人，但是后来他们招来了更多的船，咱们的人就顶不住了，只得想办法突围，但是寡不敌众之下，还是折了两条船和几十个弟兄！”赵麻子对于孝天说道。

“褚彩老？”于孝天听罢之后，眉头立即皱了起来。

褚彩老在他来这个时代之前，基本上没有听说过，但是到了这个时代干上了这一行之后，却对此人的名头可以说是如雷贯耳了。

褚彩老是大明沿海这个时代一些大海盗之中非常有名的一个家伙，此人起家比郑芝龙要早得多，在万历年间已经是海上的一个大盗了，此人亦盗亦商，一边经商一边为盗，手下聚拢了部众数千人之多，各种船只更是多达数百条。

而他们的组织形式，和海狼不太一样，海狼是一个相对组织严密的团体，从上至下都听于孝天这个舵把子的管理。

但是像褚彩老这样的海盗集团，却属于一种松散的管理形式，褚彩老名义上是这个集团的老大和jing神领袖，但是他手下却还有很多掌柜的，这些掌柜的则是由一个个小的海盗团体构成，小掌柜有两三条船，几十个手下，大掌柜可能有几十条船，数百手下。

平时他们都各自忙各自的事情，一旦褚彩老这个大当家想要干一票大的话，就通知这些手下掌柜的集结起来，听候他的招呼，跟着他干大活。

据说此人在广东一带最为厉害，天启元年的时候，曾经几次集结手下上岸攻打广东揭阳，转而还打过海澄，正面和官府为敌。

褚彩老凭借着手下实力强横，不但常在海上劫船，而且还时不时的袭击沿海一带的村镇甚至县城，很是令官府头疼，几次派兵对其进剿，褚彩老要么是率部远遁，避开官军，要么就化整为零，躲开官军水师。

如此一来，官府也拿他没有办法，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这厮在海上嚣张，却拿不出足够的实力来剿灭他。

所以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们，在南面广东沿海以及闽南沿海一带，很是猖獗，什么人的面子都不买账，只要他们看中了，管你是谁，只管下手劫船。

很不幸这一次海狼的商船被他们盯上，他们才不会管这几条商船是谁的船呢，毕竟于孝天的海狼在福州一带崛起时间不长，名气还远没有大到要让褚彩老和他的手下投鼠忌器的程度。

所以这次褚彩老的手下劫了海狼的船，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起码在他们眼中，这件事根本算不上什么事。

当听说这次劫他们船的是褚彩老手下所为之后，于孝天也不觉间有点挠头了起来，稍稍的消了口气，缓缓的坐回到了椅子上，开始冷静了下来。

“大当家，褚彩老不是旁人，眼下恐怕咱们还真是不能得罪他们，毕竟咱们以后还要南下做买卖，而且我们每个月都要到广东买铁，还要去马尼拉和澳门出货，一旦跟他们闹翻的话，虽说咱们不见得就怕他们，可是咱们的船恐怕以后再南下的时候，就更不安全了。”赵麻子摇了摇头对于孝天出言相劝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觉得赵麻子说的也有道理，但是总觉得这口气有点咽不下，他们吃了这么大的亏，如果不找回点面子的话，真是说不过去，最重要

的是这件事传开之后，会给海狼部众们造成一种心理yīn影，以后提起褚彩老这样的人，他们海狼惹不起，要躲着走。

这跟他于孝天当初给手下们提出的遇敌必战的条例也完全相违背，如果他按下这件事不吭不哈的话，那么以后手下也就有了遇敌避战的借口，人家厉害嘛，打不过就不打了！省的惹是生非，给海狼找麻烦。

所以于孝天认为，这件事如果不想办法讨回来一些面子的话，恐怕会给他以后的发展造成很坏的影响，甚至可能会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

他摇头道：“话是这么说，可是你们想了没有，如果我们这次忍了这个哑巴亏的话，以后我们这些人还怎么给弟兄们交代？弟兄被人杀了，也就杀了算了，给俩抚恤就算了吗？

以后咱们手下的弟兄们又会怎么想？商船队的弟兄们以后出海行商，是不是遇上劫船，就直接落帆任人宰割拉倒？”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刘一刀立即拍案而起，怒道：“褚彩老怎么了？他们不就是比咱们人多船多吗？以属下之见，这件事咱们不能就这么堕了自己的威风 and 士气，不了了之！

要我说的话，这件事既然出来了，那么咱们就要找回来才行！咱们现在虽说船没有褚彩老他们多，人手也没有他们多，可是咱们船上有好炮，还有这么多厉害的火铳，怕他们的速，

大当家带着咱们去找他们干一场，虽然不见得能像灭了张虎、陈九那样，灭了褚彩老，但是起码也让他们吃个亏，知道咱们海狼的厉害！以后让他们看到咱们的船，就先掂量掂量能不能动手劫咱们的船！”

刘一刀现如今在于孝天手下做事，自然要站在于孝天的角度考虑问题了，他属于战船队一系的，在海狼之中，算是武人，所以就要表现的好斗一些。

他的话立即引起了马泉等人的支持，这帮战船队的头领们一个个都立即叫嚣着要求于孝天集结船队，杀往cháo州那边，找褚彩老大干一场，杀杀褚彩老和他手下的威风。

但是他们的意见却和赵麻子、李狗子这些理事堂的人意见向左，理事堂主要是负责后勤和商业上的事情，对于这样的打打杀杀的事情不是很感冒，他们更看重的是银子，是稳当。

这帮武夫们倒是说的轻巧，集结船队悍然南下去找褚彩老的麻烦，这样一场行动要牵扯多大的面？现如今战船队几十条船，主要都撒在外面巡弋，

检查过往通行商船，全部收回来之后，谁来干这个活？

没人设卡检查，自然有人要钻空子不交过路费，不交过路费的话海狼就损失很大，而且千多号人，几十条船一旦一起南下，理事堂要准备多少补给物资？还要调派多少商船队的船配合行动，为他们提供给养？

这钱要花多少？而且现如今于孝天正在大力经营鸡笼湾，这又开了一个淡水寨，正是要花大钱的时候，现在突然间集结船队和兵力南下去找褚彩老大打出手，又要支出一大笔银子，显然理事堂认为他们没有这个能力支撑这么大的行动。

内外一算，这一仗如果要打的话，很可能最终得不偿失，还可能会给以后他们南下经商造成更大的困难。

所以理事堂认为，这件事可以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常在河边走，哪儿有不湿鞋的，总不能这世上只有他们海狼抢人家，不许人家抢他们海狼的吧！

所以两种意见摆在于孝天面前，让于孝天也很是为难，因为要是打吧，赵麻子他们的担心是有道理的，一旦和褚彩老撕破脸的话，以后他们肯定会死盯住海狼南下的商船，他们海狼以后的生意还做不做了？

另外褚彩老不是陈九张虎之辈，这个人实力太强，水也太深，现在没人说得清褚彩老的老巢在什么地方，如果想要打蛇打七寸，直接干掉褚彩老的话，连他的窝都找不着，这仗还真不好打。

而且惹毛了这厮的话，这家伙肯定要报复，聚集大批手下前来攻打他南ri岛也不是不可能的，到时候他就要面对一场恶战，这胜算之间，最多也就是五五之数，而且还会严重的影响到他很多既定计划。

所以大规模兴兵前去报复很快就被于孝天否决了，但是按理事堂所说，此时按下吃了这个哑巴亏，却也不是他的xing格，那么他该如何处理这件事呢？既要让手下知道，他姓于的不是好欺负的，也不能将这件事闹得太大以至于无法收场，于孝天摸着下巴琢磨了起来。

第一百三十三章意外访客

“二号单桅纵帆船下水了吗？”于孝天突然问了一个跟这件事完全无关的问题。

李狗子愣了一下赶紧点头道：“下水了！就在前天下水的，大当家不在，船寮也没等大当家，为了赶快腾出船坞，他们一造好那条船，就赶忙将它下水移出了船坞，现在正在岸边停着装帆索还有最后检查！”

于孝天轻轻在椅子扶手上拍了一下，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起身道：“今天此事就先商量到这里，我考虑考虑另行定夺！我先去看看那条船再说！你们也不用揣测了，这面子我必定是要给咱们找回来的！但是不见得就非要兴师动众去找褚彩老大打一场！嘿嘿！”

众人听罢之后，都立即起身告辞，有些人则跟着于孝天出了寨子，朝着船寮方向而去。

在船寮外的码头上，这个时候又一条全新的单桅纵帆船已经下水，正停靠在一个栈桥旁边，有些船匠正在船上忙忙碌碌，为这条船安装帆索以及其他部件，使得这条船马上就可以出海试航。

从形制上来说，这条二号船和之前的飞鱼号几乎完全一样，尺寸也没有什么区别，都是一百五十料的船只，但是细节上多少跟之前的飞鱼号有点区别，在船匠建造这条船的时候，飞鱼号已经进行了不少次出海试航。

根据试航之中发现的一些问题，郭复等船寮的船匠们在这条二号船上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修改，比如船舷两侧肋下的肋板他们加厚了一些，增强了船体的纵向强度，同时也起到了一定程度的减摇的作用，使之在海上转向和遇上大风浪的时候，船体可以更加稳定一些。

船首位置要承装十二磅榴弹炮，为了确保承重能力，避免后坐力震坏船体，这部分又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加强。

另外船尾的船舵也扩大了一点，可以加强这条船的灵活性，在船尾两侧还增设了六处可以放置船橹的位置，一旦船帆受损无法修复的时候，或者海上无风抑或是离岸的时候，这些船橹便可以给船只提供动力，必要时还可以加快速度。

总之这条船比起一号船飞鱼号在细节上又有所改进了一些，使之更加结实更加完善，接下来马上就可以投入使用。

于孝天一到船寮，就仔细检查了这条二号船的情况，对船寮这么快将二

号船建成下水大大的褒奖了一番。

而郭复等人现在很是得意洋洋，毕竟他们有了建造一号船的经验之后，二号船基本上变动不大，一些工装也到位了，船匠的经验也积累了起来，所以在建造二号船的时候，便少了很多麻烦，整体建造过程相当顺利，

所以在飞鱼号建成交付试用之后没多久时间，他们便把二号船也建好，并且连忙就送出了船坞，腾出船坞开始建造四号船，也就是于孝天所要求的放大型号的双桅纵帆船。

于孝天看罢了这条二号船之后，扭头又去船寮的船坞之中观看了一下，之前建造飞鱼号的那个船坞，这个时候早已被再次排干，封住了坞门，船坞里面船架已经早已修好，一条新的单桅纵帆船的龙骨这个时候已经安放在了船坞的架子之上，一部分船肋这个时候正在船匠们的手中，被安装到龙骨上，和龙骨结合起来，整体进度比于孝天想的还要快一些。

这也难怪，重赏之下必有勇夫，于孝天对这些工匠们从来不吝啬于赏赐，只要干的好，赏钱就多，工匠们为了多拿赏钱，也不吝于多干点活，干的快一点。

而且于孝天给船寮定下了一个价钱，根据船体建造的大小不同，以后理事堂按照船寮所造出的船只，给船寮进行结算，他们造的越快，拿到的工钱也就越多，如果超出既定工期的话，是要扣钱的，如果提前的话，则会给予另外的赏金。

当然一切前提是他们造出的船，必须要按照工艺来做，不能偷工减料，必须是合格的船只才行，如果造出的船质量不合格的话，船匠们不但拿不到工钱，相反恐怕还要自己掏钱赔付这条船的材料钱。

所以这个制度一定下来，船寮的工匠们自然而然干劲十足了起来，故此船寮的工程速度提高的很快，让于孝天都有点惊讶这帮家伙的干劲之足。

“这条船什么时候可以试水？”于孝天指着栈桥旁边停靠的这条二号船对郭复问道。

郭复赶紧答道：“启禀大当家，这条船压舱石已经装好了，今儿个正在装帆索和轱辘，船锚明天上午就能装上，最迟后天这条船就能试水！”

于孝天点点头道：“不错，这次这条船试水可以简单一些，有了飞鱼号的经验，这条船应该问题不大，我要你们用最快的速度，继续建造这种船，年底之前，争取给我造出四五条可用的！”

郭复一边点头答应，一边面露难色，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这边的船

坞刚刚准备要造三百料的大船，要是年底前要造出四五条这种船的话，这条三百料的大船恐怕就没法造出来了！另外咱们就这两个船坞，也腾不出地方呀！”

于孝天摸着下巴的胡子，想了想之后说道：“这又有何难？这种一百五十料的船，本身就不算大，不见得非要用船坞嘛！

你们以前在其它地方造船，大多也都是使得船台，造成之后用滑道放入水中的，在船寮直接上船架接着造就行了！

你恐怕担心的还是人手的问题吧！这个好办，我让马泉他们去给你们再‘招揽’一批工匠就是了！”

郭复一听点头道：“大当家说的极是，这倒也是个办法，用船架也成！一百五十料的船用滑道可以下水！要是能再给我们增加四五十个工匠的话，只要木料能跟得上，年底小的可以保证，再给大当家造出两条这样的船，另外那条三百料的船估摸着也能年底之前赶造出来！”

于孝天也不再多说什么，回到家中休息了两天，令理事堂组织了几船淡水寨那边需要的物料，另外让各部想办法继续招揽移民，朝鸡笼湾和淡水寨运送。

现如今颜思齐他们已经在南部登陆，开始招徕漳泉一带的移民，他们这边也不能动作太慢了，必须要尽快增加鸡笼湾和淡水寨那边的移民数量，这样才能在以后和当地土著的争抢地盘之中逐步占据优势。

总之想要经营台员岛，没有人是不行的，他必须要想办法招徕更多的移民前往那里定居才行。

但是单单招揽移民也不行，这些移民到了那里之后，要进行安置，要进行屯耕，这就需要很多工具和农具以及大批的耕牛。

虽然他提前在南日岛准备了一批耕牛，但是数量还是远远不能满足需要，而且他已经答应淡水河沿岸的那些移民村，这次回来之后，他会给每个移民村送去三到五头耕牛，作为他首批给这些移民村的投入，增强他们的拓耕能力。

这个事情牵扯到以后取信于民的问题，所以他不敢大意，回来之后一边组织南日岛现有的闲散耕牛起运，一边派人去通知福州、福宁一带的商贾，令他们通过各种路子，想办法在陆上替海狼收购耕牛，先运至南日岛，进而转运到淡水寨那边去。

就在于孝天忙着筹措各种淡水寨所需物资的时候，于孝天却又得到了有

人通报，说巡船在闽江口一带堵住了一支船队，这支船队没有按照海狼的规矩缴纳过路费，但是他们说跟大当家有交情，希望咱们高抬贵手一次，但是办事的兄弟不答应，将他们带回到了南日岛，已经扣在了东码头那边。

据押送他们回来的弟兄说，看样子他们像也是干咱们这行的，而且他们的管事的说是郑一官的朋友，想要请见大当家一次！

于孝天一听觉得蹊跷，郑一官他当然知道，可是这伙人又是干什么的？不自觉的他脑海中忽然想起了从淡水河回来路上碰上的那支船队，当时他没有停下来查问那支船队，但是大致看得出他们也是朝着福州方向航行。

会不会是这支船队被自己的手下扣了？如果是的话，当时以他们所处的位置，他们又是从什么地方而来？

“那支船队的管事之人姓甚名谁？”于孝天立即开口对来报信的手下问道。

“此人自称姓颜，名思齐！……”

于孝天腾的一下就站了起来，顿时哈哈大笑了起来。

（今天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

第一百三十四章攀交

于孝天和颜思齐都在打量着对方，同时目光之中也都露出了钦佩的神色，因为于孝天看到这个颜思齐，身材魁梧，虽然没有他高，但是在这个时代也绝对算是个大个子了。

颜思齐的体格十分健壮，露在袖子外面的双臂浑圆有力，皮肤表面更是青筋乍起，像树根一样，这样的手臂一定非常有力，一般情况下都是练家子。

而且颜思齐朝那里一站，脚下不丁不八，却很是稳健，可见的下盘也相当稳当，两脚不自觉的内扣，一看就是久行与海上，这样的双脚在船上可以站的很稳。

另外颜思齐身上具有一种说不出的气质，朝哪儿一站，就给人一种不怒自威的感觉，满脸络腮胡子，眉毛也很浓，两眼炯炯有神。

这样的人一看就是一条好汉子，于孝天平时很少见到这样的人，加之提前内心中对他形成的印象，更使得他不由自主对颜思齐这个人产生出一种钦佩的感觉。

同样颜思齐在看到了孝天之后，也被于孝天的相貌震动了一下，他同样也很少见到于孝天这样一表人才的同行，本来他以为自己已经算是高大威猛了，可是朝于孝天面前一站，却发现还是没有他高。

而且他同样也在于孝天身上觉察到他身体充斥着一种力量，像是一头豹子一般，令人不敢小觑于他，同样于孝天朝哪儿一站，跟颜思齐差不多，也自然而然的流露出一种不怒自威的感觉。

这种表现的人，肯定是一个自信心十足，而且办事雷厉风行的人物，同时又久居上位，习惯于掌控他人生死。

还有就是包括颜思齐在内的很多第一次见到于孝天的人，都从于孝天身上感受到一种有点与众不同的气质。

这种气质跟他们生活的环境有很大的影响，虽说后世社会阶层同样存在，但是平时人与人之间的等级之分却并不明显，即便是碰上高官权贵，大不了不**他也就是了，倒是也犯不着卑躬屈膝。

但是这个时代，却尚处于等级森严的时代，不管你是谁，只要你不是天皇老子，总要有人压你一头，人总是有卑躬屈膝的时候，所以在于孝天身上，自然而然的比着这个时代的人们，有着一一种自然天成的自信和自尊，这

是这个时代的人无法养成的素养。

故此当看到于孝天之后，颜思齐也被于孝天这副卖相给镇住了。

“在下于孝天，这位一定就是颜老兄吧！果真是条好汉子！于某这厢有礼了！”于孝天看到颜思齐之后，对颜思齐大生好感，于是毫不吝啬的对颜思齐先夸了起来，同时起身抱拳对走入他议事厅的颜思齐见礼到。

颜思齐这个时候才反应过来，连忙躬身抱拳对于孝天说道：“在下颜思齐，见过于大当家！颜某路过贵地，未打招呼就冒昧闯入，还惊动了于大当家，实在是冒昧冒昧呀！还望于大当家多多见谅则个！”

于孝天当然不能表现出他早已想要和颜思齐这个传奇人物结交的想法了，另外颜思齐现如今刚刚从日本回来不久，其实在大明沿海一带名气并不大，知道他的人其实并不算多，而且他在日本的名头，也远没有李旦的大，之所以他能后世留名，最重要的原因还是他带人较早的开拓台湾岛，同时郑芝龙继承了他的衣钵，才算是让他得以青史留名。

所以于孝天还是把握着自己的尺度，淡然笑道：“不知者不罪！更何况颜当家还认识一官老弟！（于孝天比郑一官实际年龄要大几岁！）这就好说了！颜当家请坐，来人，上茶！”

颜思齐看到于孝天对他还算是比较客气，也承认了郑一官这层关系，这心也就放下了许多，知道今天起码这个于海狼不会轻易和他翻脸，于是这才谢过之后坐了下来。

有人很快送上来了茶点，摆在了颜思齐的手边。

“以前倒是听飞黄（郑一官号飞黄）提起过于大当家，飞黄对于当家相当的推崇，多次提及于当家御下有方，但是颜某之前未曾有幸得以一见，今日到了南日岛之后，方知飞黄所说非虚，颜某近观于当家麾下部众，果真各个精悍无匹，举止进退有度，令行禁止，纪律森严，颜某实在是佩服之极！”颜思齐坐下之后，忍不住对于孝天夸赞了起来。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中还真是颇为受用，毕竟天底下按照近代纯军事化管理的海盗，估摸着目前为止他算是独一份，海狼部众入伙之后，都要经过严格的军事化训练，使之形成军人应该所具备的最基本的服从意识，就连南日岛上的工场以及奴仆们，也要接受一定的准军事化的训练，使之在必要的时候更容易组织。

这一点上不是任何人都能想学就学得来的，这也是他海狼的优势所在，不动则已，一动则如臂使指，上下一心，此种做法可以说已经成为了他的立世之本，颜思齐今天到南日岛，看到海狼部众的表现，说出这样的话实在是不可

足为奇，应该不是简单的对他的阿谀奉承，而是应该是出于他的肺腑之言。

“让颜兄见笑了！于某哪儿会什么御下之道呀，只不过是率性而为罢了！喜欢看着手下弟兄们懂点规矩，远没有颜兄说的那么厉害！呵呵！”

对了颜兄，不知近来颜兄在何处发财？为何忽然间却来了福州这边？”于孝天客套了一下之后，避开了深谈有关他如何操控手下之事，转而开始装傻，问起了颜思齐的情况。

颜思齐听罢之后摇头苦笑道：“其实说来惭愧！颜某早年乃是出身闽南，只因怒杀官宦奴仆，不得不逃到了日本，初到九州之时，在下无以为生，只能给人当裁缝，靠着缝缝补补过日子！”

幸好颜某喜欢结交朋友，后来便认识了一些泉州一带过去的朋友，干脆就下水干了咱们这一行！

后来颜某和朋友到了平户，倭人见我好武，于是便任命我为当地明人甲螺，也就是咱们这边说的头领吧！

可是好景不长，颜某无意间得罪了当地幕府，被其追杀，只得带着弟兄们回到了咱们大明！

只是此次回来，对于颜某来说，这边反倒是人生地不熟了！于是颜某无奈之下，只得在台员岛找了个地方临时安置了下来。

这不进来得了点货，为了生计，联络了福州这边一个商贾，想把手头这点货出掉，换些东西回去，无意间冒犯了于当家！

幸好当初飞黄说过，于当家行侠仗义，对于同行颇为照顾，在下被贵帮巡船堵住之后，不敢动强，只求能见于当家一面！能免去误会最好！”

“哦？这么说数月前从鸡笼湾过去的那支船队应该就是颜当家的船队吧！”于孝天听罢之后，颜思齐所说和他记忆中的基本上相吻合，于是便继续装傻充愣，对颜思齐问道。

“正是！当日颜某带着弟兄从九州岛一路南下途径台员岛北边的鸡笼湾的时候，确实在哪儿停留了一下，得知原来鸡笼湾已经为于当家所控，于是颜某便转道继续南下，在台员岛西岸的一个湾子靠岸，打算就在哪儿定居下来了！”颜思齐倒是也不瞒于孝天什么，将他现在的情况大致给于孝天说了一下。

于孝天点点头道：“原来如此！不瞒颜当家，在见你之前，于某还多少有些不高兴，觉得你们这么做是坏了我的规矩，本来是想要跟你理论一二的！”

但是没成想于某见过了颜当家之后，却颇有一见如故的感觉，再加之有飞黄老弟这层关系，今日这件事也就算了！

来人，去告诉巡船码头那边的弟兄，颜当家的几条船解除控制，任由他们随时离开！

颜当家，以后你如若再想出货的话，其实不必如此大费周折，我南日岛上现在就商铺林立，大小海商的商栈不下二三十家，何苦还要跑到福州那边去呢？

更何况只要你需要什么东西，到我这里，各家商贾自然能为你备齐，更犯不着去福州那边冒险！

如若不信的话，一会儿我就派人带颜当家到岛上的商栈区那边去看看，凡是在我这边经商之人，都要守我的规矩，不管是收货还是出货，价格都必须公道，绝不会让颜当家吃亏！

其中有家茂盛源，更是生意做的相当公道，如果颜当家不放心的话，可以先在这边打听一下，然后再去福州那边看看，价格不合适的话，颜当家可以自便就是了！”

于孝天忽然间灵机一动，一边示好于颜思齐，一边开始猛给自己做广告，颜思齐现如今刚刚回到大明这边来，根基可以说并不太稳，搞不好现在还没有找到合适的窝主，如果这会儿他可以笼络住颜思齐，把南日岛作为出货的地方的话，那么以后他和颜思齐之间，就可以建立起一个比较好的互动关系。

眼下台湾岛还大得很，双方一南一北其实并无实质性的冲突，各自经营各自的地盘，某种程度上还可以起到一定的互补作用。

另外荷兰人以后肯定会想办法吞并整个台湾岛，到时候和他们这些大明跑去拓垦台湾岛的海盗集团，肯定迟早都会起很大的冲突，颜思齐所在的一带，距离台南近，肯定是要首当其冲，到时候他搞不好还能趁机做点什么事情，捞取一些好处也说不定！

所以对于这个颜思齐，他觉得与其结交，要比和他交恶更好，而且颜思齐所处的位置，对于下一步他南下泉州一带的行动，也可能给他提供一定的帮助。

（第二更到，求月票！呵呵！）

第一百三十五章划界

颜思齐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顿时大喜过望，本来他还想着多少交一些买路钱，把这趟买卖做了，可是于孝天一句话就免了他的买路钱不说，还给他指了一条更好的出货的明路，原来南日岛上就有这么多商铺，那他还何苦巴巴的跑到福州那边出货去呢？

更何况这里是南日岛，是于孝天的地盘，商家在这里收货出货，肯定是要看于孝天的脸色行事的，他如果和于孝天交好的话，那么在这儿出货收货，肯定比他跑福州或者泉州的价钱还要合适一些。

于是颜思齐当即便答应了下来，起身连连对于孝天称谢，于孝天看时间还早，就让刘旺带着颜思齐以及他几个手下去商栈区那边转转，先去打听打听行情，另外告诉那些商贾，这位颜当家是他于某的朋友，价钱上要照顾一些。

颜思齐再次称谢之后跟着刘旺去了商栈区一带，中午的时候于孝天派人设宴款待了颜思齐一行，问及了他在商栈区打听的情况。

“多谢于当家款待！真是没有想到呀！南日岛上的商栈区居然如此热闹，我那些弟兄们到了哪儿之后，可谓是流连忘返，一时间都不知道该怎么是好了！哈哈！这帮家伙几个月没见女人了，不敢闻到一点骚、味！呵呵！”

至于价钱方面，于当家所说的那个茂盛源，确实价格相当公道，不瞒于当家，这茂盛源给颜某开出的价钱比起当初福州那位姓雷的给颜某开出的价钱还要高不少！别的不说了，以后我颜某出货的话，就来这儿了！”

颜思齐满脸堆笑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点点头笑道：“看来我于某还是有几分薄面的嘛！既然如此，在下也欢迎颜兄来此地交易，于某其他不敢说，但是只要是于某的地盘，于某可以保证颜兄财货的安全，而且这里交易，于某可以担保，结账如果出问题的话，大可找于某便是！”

颜思齐一听，更是喜出望外，连连点头称是，并且从怀中掏出了一份礼单，交到了于孝天手中。

“于当家，颜某初来这里叨扰，还受到于大当家如此款待，颜某实在是承情不尽，别的也没什么好答谢于当家的，只能在船上选了点不值钱的东西，略表一下心意，还望于大当家不要嫌弃，笑纳为好！”

于孝天也不客气，接过礼单之后，低头大致看了一下，礼单上有纹银三

百两，精铸倭刀十把，倭国铁炮五杆，折扇、木雕、漆盘等物若干，基本上都是日本那边的特产，估摸着连银子在内，都是当初颜思齐他们从日本带过来的。

现如今这些东西作为礼品，被颜思齐拿来送给了于孝天。

虽然于孝天并不喜欢倭刀，从他的时代过来的人，看到这种刀，往往都想起了日本对我们的侵华战争，死在这种倭刀之下的国人不计其数，所以于孝天天生对这种倭刀有一种抵触感。

但是反过来说，他又不得不承认倭刀确实是一种非常不错的好刀，大唐盛世年间，中国创造了非常高的刀剑打造技艺，所铸造出的唐刀、陌刀以及其他刀剑即便不敢说举世无双，但是起码也可以笑傲群雄。

小鬼子当年被大唐修理了一顿之后，知道了大唐的厉害，于是便派出大批留学生（遣唐使）跑到我们大唐来学习各种技术和文化，结果是他们把唐刀的铸造技艺偷师了回去。

可惜的是中国历史上大唐崩溃之后，中国历史上出现了反反复复的战祸，许多中国人为之骄傲的技艺在这样的纷乱年代之中，逐步的泯没在了历史长河之中，未能被传承下来，以至于到了这个时代，已经没人知道真正的陌刀到底是个什么样子了。

但是唐刀的打造方法，却被小鬼子的工匠偷师了去，并且完善的传承了下来，等到了明朝的时候，中国所铸的刀剑质量上，已经和倭人所铸的倭刀有了相当的距离，加之倭寇在明朝年间肆意横行于中国沿海一带，给大明百姓造成了巨大的损失，以至于大明的人们一提及倭寇和他们使用的倭刀，还有他们凶悍的刀法，都无不谈之色变。

但是不可否认的是倭刀这种东西，却成了一种非常好的商品，每年小鬼子出口商品之中，倭刀就是很重要的一项商品，颇受大明好武人士的追捧，就连一些文士也喜欢搞一把挂墙上显摆一下。

而颜思齐从日本带来的这些倭刀，可以肯定，基本上都是出自不错的工匠之手，一次性给于孝天送十把，已经算是相当大的手笔了。

至于礼单上的其他东西，特别一点的也就是那种日本所产的铁炮了，这种倭国铁炮，其实就是火绳枪。

亚洲最早生产火绳枪的国家不是中国，而是日本人，他们比中国工匠更早接触到西方的火绳枪，并且学会了制作这种火绳枪，称之为铁炮，大量的装备他们的武装，万历年间中日朝鲜之战之中，大明的军队就曾经在小鬼子的铁炮面前吃过很大的亏，如果不是明军火炮占据很大优势的话，当初一战

还真就不太好打！

现如今虽然大明的工匠们也仿制并且改进研制出了鸟铳，甚至于更加犀利的鲁密铳和多管火枪迅雷铳，但是倭国的铁炮也算是名声在外，颇受沿海一带的海盗们追捧。

这次颜思齐一下送了于孝天五支日本铁炮，可见得他对交好于孝天也是非常有意诚意的，要不然的话他也不至于拿出这么多好东西送给于孝天。

可惜的是现在这种日本铁炮在于孝天眼中，已经成为了垃圾的代名词，换做一年多前的话，要是有人送他几支这家伙的话，估摸着他会感激不尽，可是现在他已经基本上实现了火枪的自产自足，而且还是超越这个时代的燧发枪，这种日本铁炮自然而然也就看不上眼了。

就连现在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以及荷兰人他们手中使用的那种火绳枪，于孝天照样也已经不稀罕了。

但是对于颜思齐这样的刻意示好，于孝天还是领情的，两个人现如今都想要和对方交好，两个人都有意愿和对方合作，所以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多了。

于孝天欣然收下了颜思齐送的礼之后，招呼手下陪着颜思齐的手下推杯换盏喝了起来，双方酒场上的气氛相当不错，而且他们都是海贼出身，性情各个都比较豪爽，现如今两边的人又都想要结交对方，自然而然这酒也就喝得痛快。

席间于孝天将他经略台员岛北部的打算也透露给了颜思齐一部分，颜思齐本来就知道于孝天占了鸡笼湾，就已经猜出来于孝天和他其实想法差不多，就是想要在台员岛上占一块地方，作为他们的老营。

现如今于孝天告诉他说，海狼除了鸡笼湾之外，还在北面的那条大河里也占了块地方，颜思齐听罢之后，当即便连连点头称是，并且表态，他颜思齐愿意和于孝天今后合作经营台员岛。

而且颜思齐还表示，他愿意以目前他所在的笨港一带，从台员岛中部的那条无名大溪以北，作为海狼的地盘，他颜思齐和手下，以后绝不伸手到那条大溪以北捞。

颜思齐之所以愿意这么表态，一是因为台湾岛在他的眼中，实在是太大了，他目前占的地方已经不小了，不是几万人就能填的下的，以后即便是他发展的再大，也不见得能占得了整个台湾岛。

所以与其因为地盘的问题，和于孝天交恶，倒还不如大方一点，直接跟

海狼在台员岛上划地为治的好，省的以后双方因此起什么冲突。

另外一个原因就是他来到南日岛之后，发现这伙海狼比他想象的还要厉害一些，他们不但船坚炮利，而且海狼部众们个个还都训练有素，根本不是一般的海贼可比，所以颜思齐很想交于孝天这个朋友，让自己也多一个助力，以后谁也不知道在海上会发生什么事情，大明沿海现在的海盗多如牛毛，如果他能和海狼攀交上的话，那么无疑对他以后在台湾海峡之中活动，会有相当的助益。

所以颜思齐这才刻意的放低姿态，主动表示愿意和海狼划地为治，以后和海狼当朋友。

对此于孝天考虑了一下，让人去取来了一副台湾岛的大致地形图，在上面找到了一条河流的位置，指出来对颜思齐说道：“颜兄！你所说的那条大溪，是否为这条河？”

颜思齐看了一下地图，发现这张地图绘制的相当不错，基本上将整个台员岛的大致地形绘制了出来，沿岸一些主要河流山地也都大致标注了出来，于是相当的惊讶，仔细找了一下他目前所占的位置之后，判断了一下于孝天所指的这条河的位置，于是连连点头道：“不错！就是这条大溪！当地土人称其为大肚溪，如果于当家愿意的话，咱们就以此为界如何？”

于孝天摸着下巴呵呵笑了一下，点点头道：“颜兄倒是好眼光呀！呵呵！从这条大肚溪向南，可都是一马平川的平原之地，用来垦荒着实合适，大肚溪以北则多为丘陵，可拓的荒田可就没南面那么多了！”

第一百三十六章退一步海阔天空

颜思齐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脸上微微一红，因为他也很清楚这一带的地形地貌，台员岛本身东高西低，而且平原多集中在台员岛的西南部一带，他之所以当初没选台员岛北部，一是因为于孝天已经占了鸡笼湾，二就是手下的郭衷纪对台员岛地形比较熟悉，认为他们现在所占之地，地势平坦，地肥水美，比其它地方更适合拓垦，实际上也是这样的情况。

所以今天当得知于孝天同样也想拓垦淡水河一带的时候，他当即便表态愿意和于孝天从大肚溪划河为治，在示好于孝天的同时，其实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先把更适合拓垦的台员岛西南部一带划到他的手里面。

但是他说出来之后，却发现于孝天没他想的那么傻，人家对台员岛的了解一点不比他差到哪儿去，甚至于手里面还有一份台员岛的地图，而这张图他却没有，现如今却被人给一语道破，所以颜思齐显得颇有点难堪。

随着于孝天的话音一落，跟着颜思齐的那些手下们也都顿时有点紧张了起来，纷纷放下了酒杯和筷子，转头关注着颜思齐如何作答。

“这个！……如果于当家不满意的话，这件事好办，颜某大不了退一步便是，只要于当家高兴就行！”颜思齐这会儿在于孝天的地盘上，也不敢耍二杆子，既然被人看破了他的心思，他干脆表现的大方一点拉倒。

“哈哈！颜兄果真是条好汉子，这说话就是痛快！也罢！既然颜兄能如此大方，我于某如果还斤斤计较的话，岂不让诸位兄弟们笑话了吗？”

就按照颜兄所说，以大肚溪为界好了！大肚溪以北，算是我于某的地盘，大肚溪以南就算是颜兄的地盘好了！以后省的咱们的弟兄们因为捞过界惹出不快！

今儿个颜兄这个朋友我于某交了，还有跟着颜兄的这些弟兄们，以后也就都是我海狼的朋友了！大家喝酒！今天都敞开喝，来人，再上一些鲸肉，让弟兄们尝尝新鲜！”

于孝天看颜思齐主动退让了，于是点到为止，也不再进逼，反正他很清楚以后历史的发展，台湾南部以后很长时间之内，要处于荷兰人的统治之下，颜思齐现在急巴巴的想要先把台南一带划到他的手中，他能不能守得住，那还是未知数，如果没有人给他帮忙的话，估计仅凭他的实力，嘿嘿！

郑芝龙后来继承了他的衣钵，不照样被荷兰人赶出了台湾岛了吗？

所以他现在才不去关心台南一带的地盘呢，你颜思齐想要就给你便是！

故此于孝天装作非常大方的样子，挥手就按照颜思齐所说的定下了两方的划界之事。

颜思齐也没有想到于孝天居然会如此的豪侠，明知他耍了小聪明的情况下，却还是按照他的说法，答应了他提出的方案，换做其他人的话估摸着当场翻脸的可能都有，这要有多大的胸怀呀！

不单单颜思齐这会儿是这么想，就连他手下带来的那些弟兄们这会儿也跟他差不多一个想法，觉得于孝天这个人果真豪爽仗义，是个可交的朋友。

而且现如今海狼据说实力很强，这次他们来不吭不哈摸到了人家地头上，没守人家的规矩，被人家抓了，本以为肯定要受辱，可是没成想人家却很给他们面子，不予追究不说，还设宴款待他们，给他们指一条出货的好路子。

现如今他们双方都看上了台员岛，他们颜老大耍小聪明，想在划地盘上占人家的便宜，但是却被于孝天一眼看了出来，本以为这次麻烦大了，人家肯定会着恼生气，这下他们在这儿恐怕是要难堪了。

但是没想到这个于海狼于大当家居然如此豪爽，即便如此却还是一口答应了下来，满足了颜思齐提出的方案。

于是颜思齐手下的这些亲信弟兄们，对于孝天的观感更是大大加分，越发觉得这个于当家乃是个豪侠之人，这样的人绝对值得一交，于是纷纷起身连声叫好了起来。

颜思齐这会儿也为自己的小算盘很不好意思，本身他也是那种豪侠之人，不太喜欢跟人斗心眼，今天耍心眼还被人看出来，又被人如此大度礼让，这让他情何以堪呀！

“于当家！颜某惭愧呀！这么一来，岂不是让于当家吃亏了吗？既然于当家如此大义，我颜某也不能再当小人了！这么吧，如果以后于当家又用得上我颜某的地方的话，敬请于当家只管开口便是，颜某今天当着这么多兄弟的面发誓，如果颜某不替于当家出力的话，那么就让我颜思齐死无葬身之地！……”

颜思齐能把话说到如此地步，其实也跟八拜之交差不到哪儿去了，只是眼下他和于孝天还刚刚认识时间不长，所以不太方便提出跟于孝天结拜，要不然的话，以这个时代强人们的习惯，这会儿保不准就拉着于孝天斩鸡头和鸡血，对天三拜九叩结为异姓兄弟了。

于孝天也不多跟颜思齐客气了，点头应了下来，拉着颜思齐好一通大喝，颜思齐本来就喜好喝酒，今天心情也格外的好，和于孝天放开大喝了起

来。

两个人都不太服气对方的酒量，于孝天少有的放开了一次跟颜思齐斗了斗酒量，换了大碗，一碗碗的对干，最终到底还是把颜思齐给喝翻到了桌子下面。

送走颜思齐之后，刘老六对于孝天如此看重这么一个来路不明的家伙有点不理解，于是便私下问于孝天这是为何。

“岳丈大人！这件事简单！颜思齐虽然表面上是我们的竞争对手，但是他们恐怕不会料到，他们第一个面对的敌人并不是我们，而是那些红毛人！”

而红毛人的野心是整个台员岛，颜思齐所处之地，正是红毛人最先觊觎之地，所以颜思齐首当其冲，要面面对红毛人。

这么一来，如果有颜思齐在头前顶着的话，我们岂不就多安稳一些日子？而且他们撑得时间越久，就越对咱们有利！”

于孝天这么一说，刘老六也就明白了于孝天的想法，想了一下之后，忽然间笑了起来，指着于孝天笑道：“孝天呀！其实我发现你这个家伙也不是像表面上那么忠厚嘛！照你这么一说，以后咱们不但要跟他们交好，还要给他们帮大忙的吧！”

翁婿二人对视奸笑了起来：“那是自然！”

看着刘老六离去的背影，于孝天微微叹口气轻声说道：“我怎么能告诉你，这个颜思齐手下太多牛人了呀！现在不交好他们，以后恐怕他们就会成为咱们的敌人！单单是那个郑一官，恐怕就够咱们头疼的了！”

（不废话，今天还是两更！）

第一百三十七章袭击船

海狼银子赚的快，但是跟他们打交道的人也都知道，他们银子花出去的也快，天启四年下半年的时候，海狼几乎倾尽所有，在沿海一带暗中四处招募移民。

而且海狼还半公开的宣布，凡是愿意移民到台员岛的人，每户人家给安家费三两，农具一套，每三户人家给耕牛一头，所拓土地归自己所有，第一年税赋全免，第二年第三年减半收取，同时还可以获得海狼的保护。

最初这样的宣传效果并不是很好，虽说海狼这一两年来在福州一带名声不错，沿海百姓受其祸害并不严重，甚至其所作所为还惠及了不少渔民，可是他们毕竟还是身负贼名，很多人还是不愿相信他们。

但是到了天启四年年底之后，这种情况开始得以好转，原因并非是老百姓转变了对海狼的态度，而是有人向他们证实了海狼的诚信态度。

最早一批被连蒙带骗诓骗到南日岛定居的移民，在南日岛定居一年多之后，渐渐的发现，这伙海狼虽然身为海贼，但是却和其他海贼行事迥异，言出必践，对待他们这些移民也颇为照顾，到了南日岛之后，他们虽然不敢说衣食无忧，但是日子却一天好过一天，让他们觉得这日子总算是又盼头了。

于是这些人被海狼授意，出钱送他们返回他们的家乡，替海狼宣传招募同乡无地的乡民，移民到台员岛拓耕。

有人现身说法之后，这件事就好办多了，老百姓更愿意相信同乡的口口相传，现在见到有同乡返乡，而且看样子比以前要风光很多，于是便开始动心了起来。

现代的很多人其实有点不太理解古人对于土地的那种狂热追求，在明末的时候，社会矛盾日积月累，已经达到了非常高的程度，土地兼并也已经到了非常严重的程度，大量土地被权贵通过各种手段霸占，使得相当一部分农民变成了无地的农民。

而农民的思想很简单，就是能拥有一块属于他们自己的土地，比什么都强，这已经深入到了农民的骨髓之中了。

他们在陆上辛辛苦苦几十年，不但买不起土地，甚至连自己以前所拥有的土地都保不住，现如今当得知有人愿意免费给他们土地耕作，开垦出来的土地算到他们名下，这样的诱惑之大，不是现代人可以理解的。

在很多农民眼中，为了获得一块属于他们自己的土地，他们可以为此放

弃一切，再加之有人暗中现身说法，鼓动他们前去应募，所以渐渐地开始有越来越多的失地农民，开始表示他们愿意去试试。

现如今海狼操作这种事情已经非常有经验了，他们在陆上很多地方都设了沿线或者细作，收到有人愿意前往台员岛移民的消息之后，他们第一时间便会前去主动跟他们联络，然后将他们带到沿海一带，集中交给留守在岸边的人。

这些移民攒够一船就会装满一船，立即起运，将其先送往南日岛北面的小日岛，在岛上这些移民进行一次统一的体检，然后隔离一周左右的时间，海狼将原来承诺的安家费还有各种农具配发给他们，同时还会在他们之中，临时性的选出一个管事的作为他们的代言人，负责代海狼管理手下的这些移民。

当然海狼如果找这些移民说事的话，也会找这些管事的说事，给他们的待遇也会相对较好一些。

总体上这些移民在送往鸡笼湾和淡水寨之前，除了进行必要的简易检疫之外，并非就让他们在临时中转站歇着，于孝天还安排有专人，趁着这些天，对这些移民灌输一些服从的意识，告诉他们到了新的移民点之后，他们必须要遵照海狼的吩咐行事，一是避免和当地老的移民发生冲突，另一个要学会保护自己。

对于这些移民，于孝天斟酌了一番之后，最终还是决定要对他们实行半军事化的管理，借鉴了后世的保甲制，对移民进行管理。

保甲制在这个时代还是可以起到比较好的管理作用，这些来自五湖四海的移民们，如果没有一个有效的制度对其进行管理的话，他们自己到了新的移民点之后，估摸着就会乱的一塌糊涂，相互之间内部就会争斗不息，就不要想让他们踏踏实实的进行垦拓了。

所以保甲制的实行，对于管理这些移民们来说，是个很不错的办法，保甲制基础单位是以户为单位，每户人家有户主一名，十户为一甲，选出甲长一名，十甲为一保，由海狼派出的人员担任保长，负责这一保人的管理。

原则上新的移民点，以保为单位，一保正好百户，形成一个较大的移民村，每户出一丁，作为甲丁，平日务农，农闲要在保长率领之下，进行军训，一旦有事则需要甲丁拿起武器在甲长的带领下，由保长统一调遣，保卫他们的移民村。

这么一来，一个移民村随时都有一百人左右的预备役力量，加上村中其它青壮的协助，一个移民点的自卫能力就相当不错了，只要建起寨墙之后，这些新移民村就可以拥有相当强的自保之力。

这样的保甲制，很有利于海狼对现在的地盘上的移民们进行控制，如果以后海狼需要扩军的话，甚至于直接可以将甲丁征募入伍，这些移民就是他们海狼今后扩军的资源。

而移民们受益于海狼给予他们的生活，利益上和海狼形成了共同体，自然也会跟海狼一条心，不愁他们以后不给海狼帮忙。

所以朝台员岛移民的事情，到了天启四年末的时候，就已经全面铺开，不到年底海狼就已经超淡水河移民了近两千人之多，在淡水寨周边形成了四个大型的移民点，成为了淡水寨的中坚力量。

整体上在天启四年末这几个月之中，海狼在鸡笼湾和淡水寨这两个地方的各项工作，都全面的铺开，而且进展可以说是相当不错。

但是进入年末的时候，潮州泉州一带海面上却变得不怎么平静了，从十一月初开始，在泉州以南海面上，忽然间出现了几条不明来历的船只，在这一大片水域掀起了一场腥风血雨。

而对于突然出现的这几条来历不明船只的，最郁闷的恐怕就算是褚彩老和他的那些手下们了。

因为一段时间之后，他们渐渐发现，这几条奇形怪状的船，居然是专门针对他们褚彩老来的。

从十一月初，到十二月初短短一个月时间不到，褚彩老和他手下诸掌柜们，居然接连折在了这几条来历不明的船只手中了十几条船。

起初褚彩老还不太关心这件事，觉得海上这么大，干他们这行的多如牛毛，这几条船肯定也是他们的同行，不过只是把手捞到了他的地盘上罢了。

可是待到他听闻手下接连损失了几条船之后，他才意识到这几条来历不明的船只，恐怕没他想的那么简单，这几条船好像是专门就本着他褚彩老来的，专门挑他褚彩老手下的船只下手。

褚彩老这才开始重视起了这几条莫名其妙出现在他地盘上的几条船，派人开始搜罗这几条来历不明的几条船的消息，打算将这几条船拿下，看看到底是谁吃了熊心豹子胆，居然敢跑到他的地头上，专门找他的麻烦。

可是收集到的消息，却让褚彩老有点挠头，有心想要报复，却发现事情没他想的那么简单。

因为这几条船他没见过，只听逃脱他们袭击的手下们说，这几条船如同

鬼魅一般难以对付。

没有人说得清他们到底有几条这样的船，总之这几条船看上去怪模怪样，这些船船体狭长，船舷低矮，加板平直，只有一桅，用的是软帆，有着令人吃惊的船速，跟大明的船型相差甚远，看上去倒是有些像是泰西人的船，可是感觉又有点不太像，因为他们以前也没少见过泰西人的船，但是却从未见过类似的这种船。

这种袭击他们的船只，船体没有泰西人所用的那些大船大，看上去大概也就是一百五十料到两百料左右，但是船速却非常之快，在海面上可谓来去如风，同时还灵活异常。

这几条船总是两条或者三条一起行动，专挑褚彩老手下船只落单的时候发动突然袭击，而且他们从不讲什么道理，一旦出现，就立即毫不客气的发动袭击，根本不给褚彩老手下留什么机会。

更可怕的是这几条船除了速度快之外，他们的船上还装有不少犀利的红夷大炮，他们船上的这些炮，不但打的远，而且打的还非常准，可在褚彩老船只的二百步之外发炮轰击，而且炮弹打的又狠又准。

往往褚彩老的手下遇上他们之后，都几乎可以说是没有一点还手之力，短短片刻功夫，就被他们打的船板崩裂，桅杆倒伏，甚至是船毁人亡。

更让褚彩老想不明白的是这几条船，似乎并不十分在意他手下船只上的财货，能抢的话他们就抢，抢不了的话，他们就干脆直接发炮将他手下的船只击毁，之后便会扬长而去。

这就让褚彩老想不通了，这几条身份不明的船只到底是图个啥呀？为何他们不在意财货，却只图毁掉他手下的船只呢？

想来想去对方这么做，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报复！肯定是他褚彩老得罪了什么人，现如今人家不想当面跟他撕破脸，对他们玩儿阴的，用这种方式，来对他们进行报复。

想到这里，褚彩老气的是火冒三丈，现如今放眼大明沿海一带，虽说他褚彩老不敢说是头一号海贼，但是能和他实力相仿或者超出他实力的同行，一个巴掌也基本上就能数的过来了。

谁他娘的这么大胆，居然敢用这种手段对他进行这样的报复？于是褚彩老到了腊月的时候，真是有点坐不住了，下令手下各处掌柜的开始集结手下，全力以赴出海巡捕这几条专门针对他们的船只，务求要想办法抓住他们，查清楚这几条船到底是受何人指使。

总之，褚彩老快被这几条莫名其妙的船，给搞疯了。

第一百三十八章鬼船队

两条挂着褚彩老的褚字大旗的船只漫无目的的在漳州海湾外面游荡着，两条船靠的比较近，海面上弥漫着一层薄雾，船上的那些喽啰们趴在船舷处，朝着海面上四面张望着，寻找着中意的目标，同时也相互议论着近期专门针对他们的那几条奇怪的船只。

“兄弟，你说咱们这次会不会碰上那几条鬼船？”一个瘦小的喽啰趴在船舷上一边无聊的朝着海面上张望着，一边对身边的一个喽啰问道。

那个被问到的喽啰摇摇头，转身靠着船舷坐在了甲板上，叹了口气道：“不知道，这几条鬼船总是他娘的神出鬼没的，没人知道他们这会儿会在啥地方！”

你小子别他娘的指望能碰上他们了，碰上的话咱们这两条船也讨不到好！咱们现在还是巴望着最好别碰上他们最好，要不然的话，估计倒霉的还是咱们！”

那个瘦小的喽啰看了一阵海面之后，也反身靠着船舷坐了下来，用胳膊肘碰了碰身边这个年纪比他稍大一点的喽啰，小声说道：“我说四哥，你猜猜那几条鬼船上的人都是啥来头？为啥偏偏要盯着咱们下手？这海面上过往商船多得是，他们为啥不去挑软柿子捏，偏偏要找咱们的麻烦？”

被称作四哥的那个喽啰扭头朝四周看了看，没好气的哼了一声小声道：“猜不出来，不过估摸着是咱们不知道哪个掌柜的得罪了硬茬子，现如今人家专门找咱们报复来了！”

合着也该！奶奶的，咱们这些掌柜的现如今仗着咱们跟着褚大当家，人多船多，谁的面子也都不看，一点规矩都不讲了！不知道得罪了多少人，单是同行恐怕就得罪的不下十家八家，有人找咱们的麻烦，有啥奇怪的？

奇的是这几条鬼船听说很厉害，来无踪去无影，在海上来去如风，真想不出谁能弄出这样的好船！要是咱们也能弄条这样的船的话，那就爽死了！”

“我说四哥，你咋这么说呢？这次咱们肖掌柜可是有准备的！咱们这边集中了十几条船，几百个手下，咱们哪儿还能怕他们呀！他们不来则罢，来的话，咱们这么多人，岂能留不下他们？”那个瘦子有点不服气的说道。

但是那个被称作四哥的喽啰瞪了他一眼小声骂道：“你真是个猪脑子！就算是肖掌柜这次准备了这么多船，你别忘了咱们这两条船他娘的也是钓鱼用的鱼饵！别钓不到鱼，反倒被鱼把饵吞了！横竖倒霉的还是咱们！你他娘的还是巴望着别碰上那几条鬼船的好！碰上了咱们他娘的小命就差不多要交代

了！”

瘦子一听，脸色一变，连连点头称是，再也没有刚才的兴奋感了。

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只，在海面上转悠了一阵之后，没有发现什么异常，于是船上的掌船便令舵工调整了一下航向，转向朝着金门岛的东面海面驶去，准备到那里再巡弋一圈。

但是他们却不知道，此时在金门岛东部海面上，正有三条式样新颖的单桅船缓缓的在海面上和这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并行着，双方的距离无意之中正在缓缓的拉近，但是海面上的那层薄雾，却阻挡住了双方的视线。

为首的一条船上，有个年轻后生身披着一件斗篷，站在船尾的舷侧，不时的拿出一根铜管子凑到右眼前面，闭上左眼，透过铜管朝着海面上瞭望着，颇有点英姿飒爽的架势。

这个人不是旁人，正是最早跟着于孝天从小黄岛出来的罗贤彬，之前罗贤彬因为和冯德抢女人的事情，被于孝天使劲的收拾了一顿，把他和冯德收拾的是服服帖帖，不过相对来说，他们两个也因祸得福，被于孝天重视了起来。

在之后的两年里，这两个家伙都基本上一直跟在于孝天身边，受于孝天的言传身教，学到的东西自然而然比旁人要多不少，而且两个人凭借着自身的努力，也都学会了掌舵，从舵工开始，逐步做到了大副的位子上。

这一次于孝天派出了三条单桅纵帆船，组成了一支掠私船队，选人的时候，最终把罗贤彬选了出来，充当了这次这支掠私船队的分队长，由其率队南下到了泉州以南开始了为期数月的对褚彩老的报复行动。

到目前为止，他们这三条船已经出来了近两个月的时间了，在这两个月的时间里，他们可谓是收获颇丰，接二连三的敲掉了十几条落单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只。

而且罗贤彬谨遵于孝天的吩咐，从不恋战，不和褚彩老手下硬拼，只选择落单或者两条船之内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只下手，并且往往都是一击即走，能抢的话则抢，时间来不及，就纵火烧毁褚彩老手下的船只。

他们凭借着这三条单桅纵帆船的灵活和快速性，这近两个月的时间里，在泉州以南潮州以北这一带海域，搞得褚彩老和他手下们如同惊弓之鸟一般，已经患上了恐惧症，却一直搞不清他们这三条船的来路。

而他们三条船在罗贤彬的率领下，东奔西走没有一点规律的对褚彩老的手下四处进行游猎，今儿个他们可能还在泉州海面上活动，两天不到他们便

借助单桅纵帆船的快速性又出现在了潮州一带洋面上。

如此一来，也给褚彩老和他手下造成了一种假象，根本搞不清楚到底有多少条这样的敌船，在和他们作对，并且让他们搞不清楚这些奇怪的船只到底会出现在何处。

这样的行动给褚彩老造成了很大的损失的同时，也给他们造成了很大的心理压力，但是同样，也让这三条单桅纵帆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十分疲惫，船上的船帆损耗很严重。

两个月不到的时间里，三条船上的船帆包括备用船帆都因为受力过大，还有频繁的与人交战的缘故，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破损，要不是船上的水手不断的对船帆进行修补的话，这三条船估摸着早就该失去行动的能力了。

所以算算时间，罗贤彬决定是该带着三条船返回南日岛进行休整的时候了，船只也需要进行一次检修，人员也该喘喘气，船帆也该更换新的了。

于是他们便从潮州开始向北返航，这也是他们为什么这个时候会出现在金门岛一带的原因。

本来他们已经驶过了漳州湾，打算继续北上的时候，桅杆上的上斗却意外的用望远镜在薄雾之中发现了在漳州海湾外面活动的这两条挂着褚彩老旗号的船只。

于是罗贤彬临时起意，决定在这里顺道搂草打兔子，再干褚彩老一票，然后再北返南日岛。

现在三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都已经进入到了临战状态，船舱中的炮手们早已都各自进入到了战位，将两舷和船首船尾的火炮炮衣揭开，取出了药包和弹丸，做好了战斗的准备，各船上的兵夫们同时也将各种兵器准备好，并且将他们的秘密武器手榴弹也摆放在了船舷下面，随时做好了取用的准备。

不过他们船上的手榴弹却不是铁壳的，因为在试用过铁壳手榴弹之后，有船员反应这家伙威力太大，有时候两船接舷丢到对方船上爆炸的时候，威力十足，虽然可以有效杀伤敌人，但是有时候混战之中，总会造成误伤己方的人员。

倒是战兵营对铁壳手榴弹很满意，水营的兵夫们倒是对这家伙心存畏惧，于是于孝天据此对手榴弹进行了改造，改用了竹筒装填火药，里面掺入一些碎玻璃之类的下脚料，制成了竹壳手榴弹，试验之后这种竹壳手榴弹威力比铁壳手榴弹降低不少，杀伤直径也小了很多，虽然攻击性减弱了很多，倒是更适合在船上夺舷战的时候使用。

于是现如今船上用的手榴弹主要是竹壳手榴弹，虽然船只上也备有铁壳手榴弹，但是多只在接舷之前或者危急时刻使用，一般情况下，船上的水手们已经不太常用这种东西了。

三条船远远的保持在海平线以内，依靠着上斗用望远镜盯着这两条褚彩老的船只，而他们的船体则隐在海面上薄薄的水雾之中，使得对方仅仅依靠目力，无法发现他们的存在。

不管任何时代的战争双方，往往都在追求单方面的战场透明，海狼大批量开始装备的望远镜，为他们在此提供了一种战场的优势，使得他们往往比敌方更能提前掌握战场的动态，基本上实现了战场的单方面透明，这也为他们的偷袭行动提供了相当的技术保障。

当看到望远镜的镜头之中，出现了岛屿的时候，上斗在上面报出了双方的距离，罗贤彬也拿着望远镜，透过薄雾最后一次确认了双方之间的态势。

“哈哈！合着也该他们倒霉！三对二，咱们占优！弟兄们，打足精神，干掉他们，咱们准备回家去！再给他们个厉害瞧瞧！”罗贤彬最后下定了出击的决心，放声对船上的手下们叫道。

三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脸色都比较轻松，答应了之后，各自开始起帆，将主帆和前三角帆拉升了起来，而海上这会儿的风力也不算大，即便如此，在起帆之后，还是使得这三条新式的船只获得了较高的船速，开始相互配合着，以品字形队形，冲出了薄雾，朝着那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只冲了过去。

第一百三十九章逞威

而那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只，起初并未马上就发现他们，依旧沿着金门岛的东部海岸，缓缓的朝着北面航行，因为此时正值冬季，海面上吹的是西北风，使得他们的船速更显得十分缓慢。

但是在海狼的三条船使出了薄雾之后不久，两条褚彩老船上的喽啰们还是发现了他们的踪迹，两条船上的喽啰们顿时发出了一片惊呼之声。

他们无需对这三条船的身份进行过多的判断，因为这段时间这几条船的情况早已在褚彩老手下之中传的是人尽皆知，侥幸逃生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牢牢的记住了这几条船的特征，并且将之广泛的传知给了褚彩老的其它手下成员。

所以当三条海狼的单桅纵帆船一经现身，他们的身份便立即被这些褚彩老的手下确定，两船上的喽啰们顿时发出了一片大呼小叫之声。

而且两条船上的喽啰们赶紧便升起了全帆，开始调整船帆吃风，将船速提高了起来，一边做出了要逃离的架势，一边也在船上做出了要抵抗的架势。

可是他们的船速在这几条单桅纵帆船的面前，实在是显得有点可怜，即便是处于逆风和微风状态下，海狼的船只依旧是展现出了他们快速的特性，很短时间里便提速朝着这两条褚彩老的船只追了上来。

褚彩老手下这两条船上的喽啰们很显然并没有打算坐以待毙，而且两条船上的人手也不少，在发现海狼的这三条船之后，大呼小叫之中，将船上的炮铳弓箭等一应武器都做好了准备，只待海狼的船只一经靠近，他们就大打出手。

罗贤彬一边指挥着三条船保持队形加速追近那两条褚彩老的船，一边通过望远镜观察着对方船上人员们的反应，当看到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作出一副要死扛到底的架势的时候，他嘴角露出了一丝残忍的微笑。

放下了望远镜之后，他从怀中掏出一块细棉布，一边仔细的擦拭着望远镜上的镜片，一边冷笑着说道：“奶奶的，这帮不知死活的东西，居然把什么家伙什子都拿出来了，居然摆出一副要跟咱们不死不休的架势！”

哼哼！他们也太小看咱们了！今儿个就让他们见识见识，啥叫求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滋味！

传我命令，各船火炮准备，锁定前面的那条船，二百步急促射，把它给

我先打残再说下一条！”

上斗立即挥舞信号旗将他的命令传达给了另外两条船，三条船随即开始变换阵型，从品字形变成了首尾相连的一字队形，继续保持高速朝着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追了上去。

因为双方船速的差异，这样的追逐并未持续太长时间，仅仅两刻钟的工夫，海狼的三条船便追上了那两条褚彩老的船只，并且将船队稳定在了他们两条船右侧二百步左右的距离上。

之所以保持二百步的距离，是因为于孝天已经了解到这个时代，海盗们甚至包括官军水师战船上的火炮射程，极少有可以打到二百步以外的，即便是有些火炮射程超出二百步，可以打得比较远，但是超出了二百步之外以后，他们的火炮也完全失去了准头，达到什么地方，就全凭运气了。

所以在海狼获得了自造六磅炮的能力之后，并且逐步将六磅炮普及装备到了他们武装船队之后，海狼这个时候在中国沿海一带，在对付同样的中国海盗船甚至官军水师战船的时候，火力和射程上都已经占据了极大的优势。

二百步的射程正是六磅炮可以有效发挥火力的最佳射程，而且还可以有效保证火炮射击的精度，加之海狼船只上的火炮全部采用了类似西方国家的那种四轮炮车，使之操作也变得简便了许多，更使得他们在火力上占据了绝对的优势。

这也是罗贤彬他们选择在二百步距离上，对敌人船只进行集火炮击的原因，无疑他们这样的选择，是非常正确的决定。

就在双方追平的一瞬间，罗贤彬也不跟那些褚彩老手下多啰嗦什么，一声令下便开始了对为首的那条褚彩老的船炮击了起来。

单桅纵帆船装载火炮数量虽然不算多，但是那只是和西方的炮船相比之下的结果，和这个时代海盗们相比的话，他们船上的火炮数量已经算是非常多了。

为了保证这次掠私船队出行的火力优势，于孝天在组成掠私船队之时，对这三条船都进行了加强，三条船每条船上都在中层甲板之中的左右两舷各布置了三门六磅炮，并且在船首和船尾露天位置还布置了两门十二磅榴弹炮，可以朝前或者朝后进行射击，必要的时候也可以调整炮口对准船舷任意一侧进行炮击。

除此之外，在这三条船的上层露天甲板的船舷处，两边各增设了两门小型的佛朗机炮，加强它们船只在接舷战时候，对敌方船只甲板人员的杀伤能力。

另外各船上还各自配备了十支短身管的南日式燧发枪和不少新的竹壳手榴弹，以及一些老式的鲸油燃烧瓶。

为了加强燃烧弹的效果，于孝天甚至于已经派人前往马尼拉和巴达维亚以及澳门等地，寻购产自中东一带的石油，来替代鲸油作为燃烧瓶的装填燃料，增强燃烧瓶的纵火效果，只是目前为止，这个计划还没有成功，毕竟石油这种东西，目前为止还没有得到广泛的使用，也没有被西方人拿来做为商品出口，所以即便是他寻购这东西，估计获取的时间也起码要在半年之后了。

所以别看三条单桅纵帆船排水量都不算大，可是火力却绝不虚弱，更不能被人小觑，谁如果小看他们的话，都会付出惨重的代价的。

而今天这两条褚彩老的船只，很显然还没有接受之前同伙们血的教训，并没有足够重视这几条鬼船的远射程火力优势，摆出了一副要死扛到底的架势。

海面上突然间响起了一连串的轰鸣声，以罗贤彬座船为首，三条单桅纵帆船依次开始发炮，转瞬之间，十几声轰鸣便打破了海面上的平静，硝烟也将三条船的船舷笼罩了起来。

炮击之中，三条船的船体都剧烈的震动了起来，并且在火炮的后坐力推动下，在海面上产生了一定的侧移，但是坚固的船体，却有效的承受住了这样的震动，很快在炮击之后，侧倾便立即恢复过来，船舱之中弥漫着一股子呛人的硝烟味。

可是船舱内外的炮手们却根本顾不得这些，立即在各炮的炮长的吼叫声中，扑上去抓着各种操炮的工具，开始对各自的火炮进行清膛以及再装填，并且在完成再装填之后，立即拖动牵引火炮的绳索，将炮架拉回到船舷的炮门处，做好了再次炮击的准备。

各船的甲板上都有专人对各船炮击的效果进行评估和记录，他们迅速的给各船船长报出了他们船上炮击的效果：

“启禀船长，我船开炮五次，命中敌船两发，近矢弹两发，一发失的！……”

各船船长死盯着他们攻击的目标，同样也在观察敌船的情况，这个时候罗贤彬已经得到了炮击效果的汇总情况，第一轮齐射，他们三条船一共发射了十三发炮弹，两发炮弹哑火，一共命中敌船五发，其余大多都是近矢弹，但是也有两发失的，炮弹偏离目标了很远。

这样的炮击效果让罗贤彬很不满意，立即放声骂道：“蠢材！这距离居然打成这样，都干什么吃了？减速保持航向，准备第二轮齐射，谁他娘的再给老子哑火，把炮弹打飞，晚上看老子怎么收拾他！”

三条船的缭手立即开始收帆将各自船速降了下来，使得船队依旧保持和那两条褚彩老船只的并行状态，各船炮手立即开始紧张的准备起了第二轮炮击。

虽说第一轮炮击效果不佳，但是这对于那条作为目标的褚彩老的船只，却已经让他们够受了。

他们转瞬之间便挨了五发炮弹，而且敌人打出的这种炮弹威力十足，沾住他们的船，轻则留下一个大窟窿，重则当场就能摧毁他们船上一大块地方。

五发炮弹落点基本上均匀分布在船体各处，他们的船上立即便像是被开膛了一般，船上的喽啰们发出了一片惊呼之声，两个喽啰甚至当场便被炮弹撕成了碎片，崩飞的船板碎片还伤了几个船上的喽啰，引发了他们一片惨叫惊呼之声。

而这还不是最倒霉的，最倒霉的是临近他们船中间位置的一发近矢弹，在落水之后，没有沉入海水之中，而是借助海水表面产生了跳弹效果，炮弹在海面上弹起之后，直接重重的砸在了他们船舷下部吃水线处，结果在他们船舦部砸出了一个窟窿，一个船舱瞬间便开始灌入大量的海水，使得他们的船只不多会儿工夫，便变得笨拙了起来。

这一下他们算是知道了这三条“鬼船”的厉害，船上不管是掌船的还是喽啰们，都惊得是鸡飞狗跳，再也不敢等下去了，也顾不上他们船上的破炮到底射程够不够，只管大呼小叫的开始朝着这三条“鬼船”发炮，开始了还击。

第一百四十章技术优势的优越性

这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上，要说武装也算不错了，起码在海盗之中算是上乘质量了，每条船上至少装了三门炮。

而且褚彩老之所以这些年来在海上横行无忌，让他引以为豪的正是他自己也拥有铸炮的能力，褚彩老也算是有点见识的人，知道火炮的厉害，所以想尽办法也搞了一些铁匠为他铸炮。

这些年来，他让铁匠为他铸造了不少火炮，装备到他手下的船上，所以他的手下船队战斗力在这一带即便不敢说是首屈一指，起码也没多少人是他的对手。

但是他们自主铸造的火炮，在罗贤彬率队开始对他们偷袭之后，缴获了不少，罗贤彬现如今跟着于孝天，也学了不少东西，亲自勘察了这些缴获自褚彩老麾下船上的火炮之后，立即对褚彩老的铸炮水平嗤之以鼻。

他们经过检查发现，褚彩老所铸的火炮，基本上都是属于粗制滥造的产物，炮身轻短不说，炮壁厚薄也没有统一标准，更不用说是统一火炮的口径了。

这些火炮全部采用的是泥范铸炮法铸成，每一门炮都有所不同，更没有什么统一的标准，炮身甚至炮膛都没有进行仔细的镗光处理，伸手到炮管里面摸一下，居然又涩手的感觉，炮壁上甚至还留有裂纹，一些炮的炮壁用肉眼都能看到上面布满了大大小小的气孔，有些气孔里面居然能倒入一小碗水进去。

这样的炮如果换在两年前的话，罗贤彬和海狼部众们还不敢笑话他们，可是现在他们用上了海狼自造的新式“红夷大炮”之后（他们还是习惯性的认为，海狼所铸的火炮，都属于红夷大炮的范畴），他们再也看不上这样的破烂货了。

这些炮现在给他们用，他们都不太敢用，天知道这些破烂玩意儿如果点炮发火的时候，炸死自己的几率有多高，没点勇气他们还真就不敢再玩儿这些家伙了。

要不是现如今铁是他们必须的物资的话，他们估摸着直接就把这些破烂货丢到大海里面去了，所以他们对于这些缴获自褚彩老手下的火炮，都直接交给了那些辅助他们的运输船，让他们运回到了南日岛回炉再造。

这也是他们瞧不起褚彩老的原因，敢于如此嚣张大胆的对褚彩老手下船只下毒手的原因。

褚彩老的两条船虽然也慌乱之中发炮还击，可是二百步的距离对于他们来说，还是太远了一些，他们船上有限的几门炮虽然也打的热闹，可是观察一下他们炮击的落点之后，结果却令人丧气。

几颗炮弹夹杂着炮膛里面装填的散子，像是下雨一般的哗啦啦散落在了双方船只之间的海面上，激起了一片大小不一的浪花，更可笑的是他们船上一门炮点火之后，干脆便直接在船上自爆。

瞬间几个围在这门炮旁边的喽啰们便满头满脸是血的惨叫着跌飞了出去，满船打滚发出了杀猪般的惨叫。

这样的还击效果，让海狼那边的部众们一个二个笑的直打跌，恨不得捂着肚子满船打滚，这哪儿是在还击呀！简直就是在自虐嘛！

于是在罗贤彬的命令下，不多会儿工夫，海狼的三条船便开始了第二轮的炮击行动。

经过第一轮炮击的校正之后，第二轮炮击的效果显然提升了许多，加之船速降低了下来，船只也变得更加平稳，使得各船的炮击精度都提高了许多。

这一次三条船集火发射出了十四发炮弹，只有一门炮再次出现了哑火，这个时代这样的发火率其实也已经相当不错了，而且这一轮排炮的精度也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基本上没有出现把炮弹打飞的情况，十四颗炮弹有一半准确的命中了那条敌船，其余一半则基本上都是近矢弹，打的那条船周围海浪飞溅。

这一下那条褚彩老的船顶不住了，本身中式帆船结构就比较薄弱，再加上这次这两条船是被褚彩老手下的一个掌柜当做诱饵使用，当然不会舍得选择他手头上最结实的船来充当诱饵，这条船本身就是一条破船，只是做了一定的伪装罢了，实在是不堪一击。

当其遭受到如此猛烈的炮火打击之后，这条船的船体结构受到了巨大的破坏，船体多处出现了破裂的情况，海水喷涌而入，灌入到了这条船的各个船舱之中，使得这条船的船速更加缓慢了下来。

而这条船上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喽啰们这会儿彻底慌了神了，他们有心抵抗，但是敌人却根本不给他们公平抵抗的机会，就在他们炮火射程之外，对着他们便毫不留情的开始猛轰，这已经不是简单的劫船了，摆明了是要将他们置于死地。

于是这条船上的那些喽啰们见势不妙，眼瞅着脚下的船被打的千疮百

孔，四处漏水已经没救了，于是纷纷大呼小叫的开始跳海，朝着另一条船疯了一般的游去，试图乘坐另一条船逃离这里。

罗贤彬看了一下那条被他们打的千疮百孔的船，嘴角依旧保持着冷酷的微笑，吐了口吐沫到海水之中，骂道：“奶奶的，敢得罪咱们海狼，是自讨苦吃！这次干的不错，各船转向下一条船，别跟他们罗嗦，把他们也干沉咱们回家！”

三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看到两轮炮击，便将那条敌船打成了筛子，一个个更是嚣张了起来，欢呼一声立即再次开始装填，将目标锁定在了剩下的那条敌船上。

而剩下的这条充当诱饵的船，这会儿船上的喽啰们也都吓坏了，他们虽然早已听闻这几条鬼船的厉害，但是却还是没有料到，这几条鬼船炮火居然如此犀利，根本就没有给他们一点反抗的机会，便将那条船给打的七零八落。

现如今那条船上的同伙们纷纷开始跳海逃生，意味着他们就要成为下一个目标，于是船上的掌船立即惊呼着，让手下赶紧调帆转舵，躲避这几条鬼船，至于那些朝着他们游过来的同伙们，这会儿他也顾不上救他们了。

只见这条船自顾自的转舵调帆，加速朝着金门岛方向逃去，将那些泡在水里面的同伙干脆就丢在了后面，气的那些在水中挣扎的同伙们一个个对这条船上的人们破口大骂了起来。

也幸好是海狼只重视攻击船只，并不着力杀人，在迫使这些褚彩老手下跳海之后，并未再对他们下毒手，这才使得这些跳海的家伙们没有继续遭到屠杀。

而他们船上的掌船在弃船的时候，将船上携带的一条小舢板也抛入到了海中，划着船在海面上捞起了几个人，拼了命的也开始划桨，朝着金门岛逃去。

罗贤彬盯着那条逃窜的船只，下令三条船再次升帆加速，调整航向追了上去。

（今日特别鸣谢qshh2006朋友的不吝打赏！另外不废话，今天两更！下午还有一章！）

第一百四十一章圈套

三条海狼的单桅纵帆船轻松的坠在那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后，距离再次越拉越近，使得那条船上的褚彩老手下们一个个如同惊弓之鸟一般，只能拼了命的升帆调帆，不停的转舵试图甩脱他们。

可是他们的努力显然是白搭了，无论是从速度上还是灵活性上，他们这条广船都远不是海狼的这种单桅纵帆船的对手，所以无论他们如何在海面上折腾，三条海狼的船都始终死死咬着他，不让他们有半点逃脱的机会。

而且这会儿三条海狼的船也改回了品字形队形，坠在这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后，用他们船首位置的那门十二磅榴弹炮，瞄准了这条船，开始了炮击。

十二磅榴弹炮虽然身管不长，但是装药量和弹丸重量都超出六磅炮很多，射程提高不多，但是有效射程之中的威力却提高的很大。

虽然广船一般用料考究，船体坚固，但是这条被用来充当诱饵的广船，却是一条破船，一旦挨上几发十二磅炮的炮弹的话，照旧是没有好果子吃。

三条海狼的船如同猫逗耗子一般逼着这条船驶向了金门岛东部湾子，几炮过去，便将那条船的船艏打出了一个窟窿，险一些就将那条船的船舵摧毁，使之丧失航行能力，惊得船上那些喽罗们更是大呼小叫了起来，亡命一般的逃窜着。

眼瞅着罗贤彬率船就要追上这条船，故技重施，用排炮将其摧毁，可是就在这个时候，只见那条敌船上，突然间嗖嗖嗖的升起了几支绑着起花的箭支。

其实这种箭就是一种火箭，箭支还是靠着弓发射，但是箭杆上却绑了一支比较大的起花，起花点火之后，催动箭支可以飞的更远更高，明代这种火箭已经相当普及，一窝蜂火箭更是大批量的装备了明军，成为了一种制式武器。

但是今天这条褚彩老手下的船上，施放的这几支火箭，却有点不同寻常，它们在发射之后，立即便响起了刺耳的啸声，原来这是一种响镗，当其升至高空之后，最后还发出了一声爆炸声，在空中炸开。

刺耳的响镗声加之爆炸声，立即在海上传出了很远的距离，这样的情况不由得让罗贤彬暗吃一惊，因为这条敌船突然间施放响镗，很显然不是无的放矢，这种响镗一般情况下都是被用作传递消息抑或是示警之用，为什么他们这个时候会释放响镗呢？

罗贤彬脑子里冒出了一连串的问道，忽然间抬头对桅杆上的上斗叫道：“上斗，立即搜索附近海面还有岛上湾子里的情况！”

上斗刚才也把注意力基本上都放在了这条逃窜的船只身上，只顾着盯着它，不让他逃走了，当听到罗贤彬的命令之后，赶紧答应了一声，举起了手中的望远镜，立即朝着周边海面上搜索了起来。

海面上这会儿还有一层淡淡的薄雾，多多少少有点影响到他们的视线，但是即便如此，借助了望远镜的帮助之后，上斗观察的距离还是得到了相应的提高，很快这个上斗便在桅杆惊喊道：“启禀罗管队！在我们周边出现不明船只！”

罗贤彬心中突然一紧，立即也抄起脖子上挂着的那个单筒望远镜赶紧朝着附近海面望去，果不其然在他的镜头之中，很快便看到了海面上出现了星星点点的船影，有些是从金门岛上一些海角之中驶出来的，有些则是从海面上驶过来的。

这些船只之中，船型各异，既有大的海船，也有小的渔船，但是最多的却是一种被称作快板的大型舢板。

这种大型舢板没有船桅船帆，船体狭长，船尾有一个大型的船橹，这个大橹要两个人操作，除了为船提供动力之外，还用来控制船只方向，在船体之中，前后错落可以乘坐十几个人，每个人都有一个船桨，如果一起划动的话，这种舢板的速度非常快。

在沿海一带，这种船基本上都是被海盗拿来充当海盗船用，主要在沿岸使用，不能进入到较深的海域，有时候也会突入内陆江河之中，袭掠沿河沿海的村庄。

这样的战术海狼极少采用，但是在南面很多海盗团体之中，却都十分常见，所以罗贤彬对这些快桨船并不陌生。

但是突然间海面上出现这么多乱糟糟的船只，这件事就不简单了，罗贤彬马上意识到今天他们遇上麻烦了，于是厉声喝道：“立即放弃追击，全部做好接站准备！咱们他娘的遭埋伏了！”

三条海狼的船立即便开始转舵，本来还十分轻松的气氛陡然紧张了起来，这些海狼部众们扫视了一圈周边的海面之后，也都意识到的问题的严重性。

只见这个时候，海上从四面八方都涌现出了船影，而且他们的方向一致，全部都朝着他们围了过来，很显然今天他们遇上麻烦了，刚才他们追击的这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只，根本就是人家抛出的诱饵，诱使他们这几条船

来咬钩。

现如今他们果不其然还真就不明不白的一口咬了上来，现在还被人拖着一头扎入到了人家的伏击圈之中。

现如今的情势可以说是彻底逆转了过来，他们从猎手眨眼之间便变成了被围捕的猎物，至于他们结局如何，那就看他们的本事了。

“奶奶的！弟兄们都听仔细了，今儿个褚彩老这厮给咱们设了个套子，让咱们跳，这是想要把咱们置于死地！

咱们能让他如愿吗？别忘了咱们大当家告诉咱们的那句话，逢敌必战！不管他们来多少，咱们怕他们吗？”罗贤彬倒是颇有点鼓舞士气的本事，当看到船上手下们各个脸色大变，士气为之一衰，便立即放声对他们大吼道！

听罢了罗贤彬的吼声之后，船上的那些海狼部众们立马都又振奋了起来，这帮人被挑选出来，到这里干这活的时候，每个人其实都很清楚他们的处境将会非常危险，他们要离开他们熟悉的水域，前往敌人的水域之中活动，还要面临着缺乏补给基地，缺乏躲避暴风雨的地方，去不断的袭击褚彩老的船只，同时还不能亮明他们的身份。

每个人在来之前，都很明白他们很可能会为此付出巨大的代价，但是这些人之所以愿意来，除了他们对海狼的忠诚之外，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通过开展这次行动，他们可以获得高额的奖赏，另外还可以获得一个晋升的机会，给他们身上镀上一层金。

所以当处于孝天在决定派出这么一个掠私船队的时候，对于选择人员非常重视，挑选的人员都是属于最忠诚的，同时也韧性十足好勇斗狠之辈，这帮人可以称之为海狼中的菁英，丝毫不为过之，现如今当他们面临险境的时候，虽然起初有点慌乱，但是在罗贤彬稍稍对其鼓动一下之后，这帮家伙们立即便又振奋了起来。

头目们的哨声很快响彻了三条船，所有成员这个时候都深吸一口气，飞奔到了他们各自的阵位上面，各种武器以及损管物资也都迅速的被从舱中取出，摆放在了船上各个部位，包括他们平时不待见用的那些铁壳手榴弹，这个时候也被他们取了出来，撬开了木箱的盖子，露出了一个个圆滚滚黑乎乎的家伙。

一支支燧发枪也被取出，迅速的被装填起来，摆放在了船舷两侧，至于弓箭他们船上采用不多，只有几个特别喜好这种武器的船员，才自行携带了一些，他们的武器基本上已经大部火器化了。

一门门火炮再次被装填了起来，包括缆手在内，全部都披挂上了鲸鱼皮

甲，做好了接战准备。

三条船的船帆都迅速的被全部升起，舵手在船长的指挥下，跟着罗贤彬坐下的帅船，立即转舵，将船只调整到了顺风状态，他们暂时放弃了继续北上，而是转向了东南方向，开始加速准备突围出去。

而三条船所做的一切，这个时候也都落在了周边围上来的那些船上的褚彩老的手下们的眼中，这帮家伙这会儿真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一个个疯狂的大呼小叫着，奋力驾船加快速度朝着这三条船围了上来。

虽说大船和渔船速度有限，但是他们抢占了先机，从几个方向堵住了罗贤彬船队突围的去路，而且最让人担心的还是那些快桨船，这些狭长的舢板，在船上海盗们操作桨橹的推动下，短距离之中速度非常快，各个都如同水上飞一般，贴着水面箭一般的朝着海狼的三条船冲了过去。

海面上从天空如果望下去，可以看到数十条大大小小的船只，这会儿以三条形制优雅的船只为中心，划出了一道道的白色的浪迹，如同一朵漂亮的花朵一般，但是这朵花却蕴含的是血腥和残酷之美。

罗贤彬挺身站在船尾的低矮艙楼上面，紧紧的抿着嘴唇，望着四面八方围拢上来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和他们的船只们，心中一阵阵的抽紧，前方的去路上横亘着几条各式的大船，试图拦截住他们的去路，摆明了要把他们彻底堵死在这里，不给他们留出去路。

而那些快桨船则如同一群狼一般的纷纷朝着他们冲了过来，很快便接近到了他们三条船的附近。

（第二章到，弟兄们谁还有月票没？没有的话红票、打赏也行呀！嘿嘿！）

第一百四十二章群狼战术

虽然单桅纵帆船有着船速快的优势，但是今天他们遇上的天气，却对他们很不利，海面上风力不足，使得他们的船帆无法吃足风，故此虽然他们的船速依旧可以超出普通海船许多，但是面对着这些没有风帆，全靠人力划动桨橹的快桨船，却无法占据优势。

快桨船最大的优势就是可以凭借着人力，在短时间之内划出非常快的速度，这也是海盗们为什么选择他们作为近岸使用的海盗船的原因，就是因为它们操作灵活，速度奇快，可以来去如风，能抢的话，他们就抢一把，遇上硬茬子或者官府的人的话，他们可以依靠着速度优势，马上风紧扯呼。

现如今他们找来这么多快桨船埋伏在金门岛一带，其实就是看到了这种快桨船的优势所在，想要拿它们来克制这几条鬼船的快速性，打算来个蚁多咬死象，将罗贤彬这三条船困住，然后对其加以围剿。

现如今看来，他们设的这个圈套，还算是相当成功的，罗贤彬一行人在不知不觉之中，贸然闯入了他们的伏击圈之中，顿时便被这些快桨船包围了起来。

其实今天褚彩老也算是撞了大运了，褚彩老根本就猜不出这几条鬼船近期会出现在什么地方，所以他命手下掌柜的在泉州、漳州、潮州一带的洋面上，各都安排了几个伏击点，设下了不少类似金门岛这里的圈套，只等罗贤彬他们咬钩。

而罗贤彬一行人不知有诈，途径这里的时候，果不其然中了圈套，被带入了伏击圈之中，转眼之间便变身成了猎物，被包围了起来。

看到这样的情况，虽然三条海狼的船上的部众们这会儿士气高昂，但是要说他们不紧张是纯属放屁，船上的每个人这个时候都看出了形势对他们的不利，心情紧张万分。

甲板上加装的几门小型佛郎机炮，这个时候也都被揭开了炮衣，有炮手紧张的开始在炮位旁边，蹲下身为母铳装填准备子铳，这些小佛朗机炮如果划分的话，应该只能算是一磅炮，炮身总共也只有几十斤重，每个母铳配备了九个子铳，装填的时候，子铳之中可装入六两火药，一个大致不足一斤重的封门子，和几十颗蚕豆大小的散碎铳子。

这样的小佛朗机炮射程不足百米，有效射程最多也就是五十米左右，再远的话就除了精度大减之外，威力也衰减的很多。

本来这些小佛朗机炮主要是为了夺舷战的时候，杀伤对方船只甲板表面

的敌人所设，但是今天这些小佛朗机炮却成为了他们最倚重的屏障。

“传令下去，各船火炮准备，装填散弹和葡萄弹！不得擅自开火，将那些快桨船放近了之后再给我狠狠的打！”罗贤彬在观察了战场的态势之后，审时度势的开始下达命令。

虽然罗贤彬年纪也并不算大，但是他在海狼之中跟着于孝天起家最早，另外他也一直随侍在于孝天左右，身份地位在海狼之中相当高，在他目前所辖的这支小船队之中，基本上具有着中流砥柱的作用。

当看到罗贤彬这个主将这个时候虽然面色不善，但是却并未露出慌张的表现，这么一来船上的那些他的手下们，也觉得有点安心，于是他的命令立即被传达了下去，船上的炮手们立即开始按照他的吩咐做起了准备，为他们船上的火炮装填了起来。

散弹大家都可以理解，就是给炮膛之中装填入成袋的小的散碎铁粒，但是葡萄弹对于这个时代的很多人来说，还是一种新鲜玩意儿，这种葡萄弹其实也是散弹的一种，但是要比散弹的铁子大许多，是由十几颗鸽子蛋大小或者鸡蛋大小的铁丸组成，将其用布袋或者布袋绑扎起来，甚至也可以用薄铁皮筒装入铁丸，粗细程度大概正好是炮膛的口径，使用的时候先在炮膛之中装入火药或者药包，然后再将这种葡萄弹填入到炮膛之中。

这样的葡萄弹虽然射程不如实心弹远，但是射程要超出普通散弹不少，而且威力绝不容小觑，在合适距离之内，甚至于可以一炮放倒一片敌人，对付小船的话，只要瞄的差不多准确，往往一炮就可以摧毁一条小船，不但陆战的时候是利器，同样也是海战的一种利器，往往一炮可以横扫对方一条船上大量的敌人。

这种葡萄弹可以说是专门为了杀人准备的东西，但是以前海狼遵奉的理念是求财不求命，劫船的时候主要对付敌船，一般不以大量屠杀人员为目的，所以这种葡萄弹平时在海狼的船上使用并不普遍。

但是这几条被派出来的掠私船要深入敌方水域从事高危活动，所以于孝天为这几条船选配武器的时候，可以说不惜血本，除了给他们装上了充足的火药和实心弹丸之外，还给他们船上配备了一定比例的葡萄弹和散弹，就是为了让它们拥有更强的战斗力。

现如今于孝天为他们准备的这些大杀器，总算是起到了作用。

十几条跑得快的快桨船像是一群恶狼一般，最先冲到了三条海狼的船只附近，双方的距离已经拉近到了二百步之内，站在海狼的船上，甚至已经可以清晰的看到对面这些小船上的褚彩老的手下喽罗们的脸了。

这些快桨船上的海盗，显然应该是从他手下喽啰们之中选出的凶悍之辈，虽然此时正值冬季，即便是福建广东的海面上气温也相当低了，可是这些海盗之中不少人居然甩去了身上的衣服，光着膀子奋力划桨，在他们的快桨船上，还载有几个其他人员，每条快桨船的船头位置，还摆着一门小炮，炮口直指三条海狼的船只，另外他们之中有人还持有一些三眼铳或者单管火铳，甚至是弓弩之类的武器。

“你们跑不掉了！赶紧落帆停船，我们肖掌柜说了，可给尔等留条狗命，赶紧报出你们的身份！休要等着老子们杀上去，再想活命就难了！”

远远的有些褚彩老的手下便大声的对着三条海狼的船吼叫了起来，威胁让他们落帆停船投降。

罗贤彬默算着他们的距离，当看到他们基本上已经进入到了船上六磅炮和十二磅炮的射程之内以后，他习惯性的嘴角又露出了一丝残忍的微笑。

“呸！你们也配！传令各船，以我船为首，品字阵！注意相互掩护！咱们杀出去！各炮给老子瞄准了打！不得让这些快桨船贴上来！”罗贤彬忽然间放声吼道。

当他的命令被上斗以传令旗传达下去之后，另外两条船都立即回复了明白的旗号，并且迅速贴近了罗贤彬的座船，形成了品字阵，三条船正好可以相互配合相互掩护。

随着罗贤彬一声令下，他的座船带头便开始了发炮，只听左右舷的火炮这一次几乎同时发火，包括船首船尾的炮在内，全部都纷纷打响。

装填了散弹和葡萄弹的火炮，立即便喷吐出了炽烈的火焰，眨眼的工夫，再看他们座船四周，便如同开锅了一般。

散碎的炮子如同暴雨一般的被泼洒了出去，疾飞过了空中洒落向了那些围上来的快桨船。

再看几条快桨船上，顿时便腾起了一片的血雾，密集的散弹和葡萄单像是一把扫帚一般，扫过了他们的船身，除了在他们船身上开出了一个个孔洞之外，连带着船上那些喽啰们的身体也被纷纷击穿。

海面上顿时响起了一片凄厉的惨叫之声，中弹的褚彩老的手下们立即纷纷坠入到了大海之中，鲜血立即染红了一片片的海水。

甚至有一条快桨船直接被一丛葡萄弹命中，轻快的船体顿时便被撕成了碎片，当场便在海水之中解体变成了一片残片。

遭受到这样猛烈的打击之下，这些围上来的褚彩老的手下们顿时兴奋劲为之一遏，被吓得不轻，那些桨手和橹手们纷纷不由自主的便停下了手中的桨橹，船速也顿时减慢了下来。

“奶奶的别停！赶紧快划！贴上去他们就没法子了！停下来更是找死！”这些快桨船上每条船都有一个小头目率队，当他们从震惊中清醒过来之后，马上便意识到了危险，赶紧扯开喉咙对着船上的手下们狂叫了起来。

而这个时候另外两条海狼的船也开始了发炮，船上的炮手们各自操炮找上了一条对他们具有威胁的快桨船，奋力点燃了火门的引药。

又是十几声炮响，海面上更是热闹了起来，眨巴眼的工夫，又有三条褚彩老手下的快桨船遭了秧，不是被当场撕碎，就是被散弹横扫过去，将船上的那些喽啰们如同割稻子一般的割翻在了船上或者跌入到了海水之中。

本来还兴奋异常的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会儿都被镇住了，虽然他们的头目狂呼大叫令他们加紧划桨贴上去，可是一些人还是被吓得有点手软脚软，使不出力气了。

趁此机会，三条快船立即便朝前冲出了一段距离。

这个时候在他们东北方向一条福船上，忽然间响起了一阵牛角大号的声音，低沉的牛角大号的声音滚滚从远处传来，传入到了战场上每个人的耳中。

听到这阵牛角大号的声音之后，这些围上来的快桨船上的喽啰们立即都紧张了起来，有小头目大声吼道：“肖掌柜有令，令我等加速围上去，拖住他们不得让他们逃走！谁若是不听号令，立杀无赦！”

刚刚被劈头盖脸揍了一通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听到了这阵号声和头目们的吼声之后，脸色都为之一变。

(今天特别鸣谢南博王兄弟的打赏！多谢！)

第一百四十三章围攻

这个肖掌柜其实就是褚彩老手下的一个较大的头目，主要在漳州海湾一带活动，这一带的褚彩老的手下，平时要听他的调度。

而褚彩老此人生性残忍，对待手下的刑罚很是残酷，轻则鞭打，重则断肢割鼻，甚至对于一些不服号令者，他采取点天灯、抽筋剥皮的残酷手段来进行惩罚。

这些被派到快桨船上做事的喽啰们，出来的时候就被告知，一旦发现鬼船的踪迹，令他们不管死活，要冲上去先拖住他们，不得让他们逃脱，给其它剩下的十几条大船争取围上来的时间。

所以现在如果他们这些人贪生怕死不肯上前的话，一旦此战下来之后，这个肖掌柜肯定会对他们这些人施以酷刑。

在这样的威逼之下，这些喽啰们也不敢不卖命，于是再次振作起来，拼了命的划动起了手中的桨橹，再次提速朝着三条海狼的船围了上去。

这会儿海上的风力依旧没有什么变化，三条海狼的快船始终无法发挥他们最快的船速优势，虽然刚才一轮炮火阻了一下那些冲过来的快桨船，但是接下来短时间之内，他们要对舰炮进行重新装填和复位。

就趁着这大概一分钟左右的机会，几条快桨船便又贴近了他们一段距离，这个时候双方距离已经进入到了百步之内，几条快桨船上的喽啰们也开始了发炮。

只听咚咚咚几声炮响，几条快桨船上顿时都腾起了一团团的黑烟，这说明他们的火药配比存在问题，火药的原料也不够纯，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到火药的威力。

几颗炮弹立即飞出了他们的炮膛，朝着海狼的船上打来，可惜他们紧张之下是炮的质量太差，准头很不咋样，二是因为距离判断有误，几颗炮弹基本上都没有够得着海狼的座船，并未给海狼的这三条船造成什么损失。

罗贤彬狂笑了一声骂道：“就他们这德行，还想要拦住咱们？弟兄们，他们有这本事吗？”

船上的那些海狼部众们顿时一起都笑骂了起来：“就他们？让他们去喂王八吧！……”

真的打起来之后，这些已经算是久经战阵的海狼部众们反倒是变得沉稳

了下来，紧张情绪非但没有加剧，反倒变得有点舒缓了下来，一个个在罗贤彬以及他们的船长或者头目们的鼓动下，显现出了他们好战的一面。

海面上的围捕和追逐还在继续着，三条海狼的快船始终紧紧的贴在一起，保持着他们品字形的船队，始终没有散开。

而那些围上来的快桨船这个时候也距离他们越来越近，船上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大呼小叫的拼命划桨，试图贴上这三条让他们恨之入骨的鬼船。

海面上这个时候炮声铙声响成了一片，越来越多的快桨船赶了过来，加入到了对这三条海狼的船的围攻之中。

这时候罗贤彬所率的三条快船开始感受到了压力，距离拉近之后，那些敌方的快桨船上的火炮已经开始对他们构成了一定的威胁。

不断有一些炮子开始打在了他们的船上，打的船体劈啪作响，一些炮子则穿透了他们的船帆，给他们的船帆制造出了更多的破损。

但是幸好这几条单桅纵帆船在建造的时候，为了能承受船上火炮的后坐力，船体都采用了密集的船肋和厚实的硬木船板，面对着敌方这样小口径火炮的打击，船体基本上并未出现什么破损，至多也就是被炮弹打出个坑，便将敌方的炮弹弹落到了海水之中，气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嗷嗷直叫，却也无可奈何。

倒是他们的散子，给海狼船上的人员构成了一定的威胁，一个撩手一个藏身不慎，被炮子打中了腰部，立即便惨叫一声跌倒在了船板上，疼的满地打滚了起来。

见到了己方开始出现伤亡之后，三条船上的海狼部众非但没有因此被吓住，反倒是变得更加骁勇了起来，他们一起出来了近两个月时间，船上的这些水手们天天生活在狭窄的船舱之中，早已相互之间亲如兄弟，一经见到弟兄受伤，他们便立即红了眼睛。

炮手们疯狂的操作着他们的火炮，开始了自由射击，只要他们完成装填之后，便立即将炮架拖回到了炮门处，奋力调整着炮架和炮管，找寻合适的目标下手。

双方距离拉近之后，海狼的炮手们的精度也提高了一些，随着一声声炮响之后，那些围上来的快桨船更是倒了大霉，一条接着一被摧毁或者横扫过去，令那些褚彩老的手下喽啰们死伤惨重。

散子和葡萄弹在这个时候显现出了巨大的威力，打的那些试图围攻他们的褚彩老手下们苦不堪言。

这个时候越来越多的褚彩老的船只趁着这个机会也开始围了过来，但是这些快桨船却并未能真正拖住三条海狼的快船，海狼的这三条快船还是在稳步的朝着包围圈边缘突围。

这时候远处的那条福船上忽然间飞升起了几支响镗，很显然那条船肯定是这帮家伙的头领所在的船只，是他们的帅船。

这会儿为首的那个所谓的肖掌柜再次下达了新的命令。

已经围上来的这些快桨船在看到了升起的那几支响镗之后，更是变得疯狂了起来，纷纷不顾死活的开始朝着海狼的这三条船围了上来。

而船上那些喽啰们贴近上来之后，更是疯狂的用手中的弓箭、火铳以及土炮朝着这三条快船发射了起来。

甚至于有两条快桨船干脆直接便冲到了后面一条海狼的快船旁边，抛出了几个铁钩，勾挂住了这条海狼的快船，试图拖住他们攀爬上他们的船面。

形势顿时变得更加紧张了起来，这些快桨船如同蝗虫一般，很不好对付，海狼的三条船虽然拥有很强的火力优势，但是却架不住人家人多船多，渐渐的让他们贴了上来。

“弟兄们，给老子狠狠地揍他们！他们全靠人力划桨，撑不了多久！咱们只要再坚持一会儿，他们就没力气追上咱们了！”

放橹！加快速度！咱们甩掉他们！”罗贤彬这个时候不由自主的拔出了腰刀，高举过头大声吼叫了起来。

他很清楚这些快桨船的弱点所在，别看它们这会儿很兴盛，但是毕竟这些快桨船的动力要全靠人力提供，人的力气总是有限的，只要挡住他们一阵之后，这些褚彩老的手下自然而然会筋疲力尽，到时候自然而然就会慢下来，他们便可以甩脱这些如同附骨之蛆一般的讨厌家伙。

三条海狼的快船尾部这个时候立即探出了三支大橹，在水手的摇动之下，开始为船只提供更多的动力，使得船速加快了一些。

而且船上的那些海狼部众们也都很明白，今天如果他们不卖命冲出重围的话，等候他们的下场会非常凄惨，所以当看到越来越多的敌船贴上来之后，船上的兵夫和水手们都玩儿了命。

由于距离太近，船上的六磅炮和十二磅炮这个时候已经因为敌船进入了他们的射击死角之中，无法再对他们进行炮击，于是这些炮手们立即便拔

出了腰刀冲上了上层甲板，纷纷加入到了接舷战之中。

倒是甲板上的四门小佛朗机炮这会儿开始发威了，这些小佛朗机炮因为后坐力小，都被固定在了甲板舷侧的立柱上面，可以依靠人手操作进行大角度俯仰射击，倒是颇有点像是后世舰船上装备使用的小口径高炮，射击角度很大，所以正好发挥出它们的威力。

而且佛朗机炮最大的优势就是射速很快，后装的子铳每次发炮之后，只需敲掉发射后的空子铳，将新的子铳装入母铳的炮尾之中，便可以立即进行下一次发射。

各船装备的这些佛朗机炮这会儿都活跃了起来，一炮接着一炮照准贴上来的那些快桨船的轰了下去。

别小看这些小小的佛朗机炮，虽说它们子铳装填火药不多，散弹也不多，可是近距离之中精度还是相当不错的，操作的那些炮手们这会儿也豁出去了，一个个奋力抓住炮尾的尾杆，探身起来，进行瞄准，不敢说他们每一炮都能命中一条快桨船，但是起码命中率还是相当可观的。

散弹飞出之后，很多时候都能立即听到敌船上传出一片惨叫之声，被打中的敌人往往都浑身喷血跌入到海水之中，眨眼就染红了一片片海水。

一些兵夫刚才还是炮手，这会儿上了甲板立即便抓起了摆在甲板舷侧的燧发枪，开始端起了燧发枪，探身在船舷处瞄准了下面的敌人，各船上都响起了一连串爆豆般的枪声。

再看那些围上来的褚彩老的手下喽啰们，这会儿伤亡非常惨重，在海狼的炮击和排枪射击之下，成片的落水成为了海中的冤魂。

可是即便如此，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还是如同疯了一般，依旧不肯退去，继续狂呼着驾船贴上来，试图拖住这三条海狼的船只。

海战这个时候基本上进入到了最惨烈的接舷战之中，越来越多的快桨船贴了上来，越来越多的绳钩抛上了海狼的船上，钩挂在了船舷或者其它地方。

一旦绳钩挂住了海狼的船只，那些褚彩老手下们便立即欢呼大叫着揪着这些绳索，开始试图攀上海狼的船只。

这时候海狼船上的水手们也不得不纷纷拔出了腰刀或者短斧，奋力的劈砍着挂上他们船的那些绳钩或者攀上他们船的敌人，双方在船舷处开始展开了白刃战。

被刀枪刺中或者劈砍的人员不断的惨叫着跌落在海水之中，无助的在海水里面挣扎呼救着，可是这个时候，根本没有人有时间去关注他们，只能任凭他们在海水之中呜呼哀嚎，渐渐的没入到了水中，成为了大海的祭品。

今日特别鸣谢stdx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一百四十四章手榴弹

虽然海面上两方激战不已，但是这并不影响海里面一些生灵的心情，相反这样的杀戮，却给许多海洋的生灵带来了一场盛宴，无数鲨鱼当嗅到了海水中的血腥味之后，纷纷从附近甚至很远的地方赶来，开始享受这一场人类赠予它们的盛宴，海水中冒出了无数鲨鱼的背鳍，凡是有伤者落水的地方，往往很快就如同开水锅一般翻腾了起来，大量殷红的人血迅速的染红了大片大片的海水，一些地方还翻出了一些人体的残肢，令人一眼望去不禁毛骨悚然。

虽然褚彩老手下付出了极其惨重的代价，但是也不得不承认他们的凶悍和组织的严密，他们的这种战术还是起到了一定的效果，这些快桨船如同附骨之蛆一般的缠住了三条海狼的船只，无数绳钩和钩杆勾挂住了海狼船只的船舷，越来越多的褚彩老的手下们蚁附在海狼船只的周边。

这个时候甚至连罗贤彬这个主将，都已经不得不拔刀加入到了战团之中，只见他狂呼大叫着，在船上带着船员左冲右突，不断的将攀附上来的那些敌人斩落下海，眼瞅着越来越多的快桨船还在赶过来，围住他们，堵住他们的去路，缠住他们试图令他们不得脱身，而且那些褚彩老手下的大船，这个时候也在全速的朝着他们围了过来，如果再不能甩脱他们的话，那么今天他们这三条船就真是危险了。

看到这个情况，罗贤彬心急如焚，忽然间爆喝一声道：“手榴弹！他妈的还不用手榴弹？还等什么？”

他这么一提醒之下，让船上那些水手们也都反应了过来，刚才他们只顾着先用炮火击杀那些敌人，接着便进入到了白刃战之中，一时间居然忘了他们还有手榴弹这种杀器，现在听到罗贤彬这么一吼，倒是让所有人都清醒了过来。

今天褚彩老的手下，虽然拼了命的围攻罗贤彬一行三条船，可是他们却让人意外的没有大量使用火攻的方法，仅仅是施放了一些火箭，试图烧掉这三条船上的船帆，迫使他们失去动力，倒是没有朝着海狼的这三条船上投掷更多的火攻之物，也没有使用火船的方法对他们进行攻击。

很显然褚彩老和他的手下头目们都看上了海狼的这三条船，今天打定主意，想要将这三条船给夺获，而并非是将他们简单的摧毁拉倒。

这也就给了罗贤彬他们三条船了一个难得的机会，趁着一通猛烈的反击，将一些试图攀上船舷的敌人击退之后，三条船上的海狼部众纷纷取出了预先放置在船舷下的那些手榴弹，也顾不上选择铁壳的还是竹壳的了，随着头目们的一声令下，水手们纷纷取火点燃了这些手榴弹的引线，在手中稍微

停留了一下，待到引线快要燃尽之前，纷纷狂叫一声振臂将手中的这些东西丢了出去。

“奶奶的，尝尝老子的甜瓜吧！……炸死你们这帮王八蛋！……去死吧……”三条海狼的船上响起了一片乱哄哄的叫骂之声。

紧接着便听到了三条海狼的船周边猛然之间响起了一连串剧烈的爆炸之声，火光、硝烟迅速的在海狼的三条船周围腾起，再接着便听到了一大片人的惨叫之声。

这些褚彩老的手下驾着他们的快桨船，好不容易突破了海狼船只炮火的封锁，冲到了海狼船只的旁边，本以为这一下他们有机会夺取这几条鬼船了，正在兴奋的大呼小叫的他们，怎么也没有想到，突然间从这几条鬼船上抛出了一片冒着烟的东西。

这些冒着烟的圆滚滚的铁弹抑或是竹筒，一旦落在他们的快桨船上，几乎立即便开始发生爆炸，凡是处于这些东西周边的人，几乎根本就没有躲避的机会，便立即被炸得满身是血，甚至于直接便被爆炸的冲击波掀出了船舷，死状可谓是惨不忍睹。

有些人甚至于被炸得肠破肚烂，倒在他们的快桨船的船板上，鲜血四处流淌，仿佛被鬼怪啃咬了一番一般。

这一突然的打击，真真的让这些围在海狼船只旁边的褚彩老的喽啰们尝到了苦头。

几乎半盅茶不到的工夫，他们便被炸死炸伤了几十个之多，惊得有些没有受伤的喽啰，居然连海水之中的鲨鱼都顾不上了，直接就跳入到了大海之中，同时也吓得一些一经靠近过来的快桨船上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一时间不敢再贴上来了。

就趁着这个机会，海狼的三条船上的水手们飞快的将勾挂住他们的那些绳钩、钩枪斩断的斩断，摘除的摘除，三条船迅速的便冲出了这个小包围圈，再次恢复了火炮使用的能力。

炮手们基本上无需招呼，一个个飞身便奔向了他们各自的炮位，疯狂的再次装填了起来，不多会儿工夫，便又一次开始对准附近的那些快桨船发火起来。

这个时候距离战场中央尚有数里远的那条福船上，一个黑的像炭一般，还有一脸麻子和伤疤的中年人用力的一拳砸在了船舷上，怒骂道：“饭桶！二十多条快桨船居然缠不住这三条鬼船！都他娘的是一群吃才！要他们何用？”

这时候一个穿了一件文士衫却带着一个铁盔的家伙，凑到了他的身边说道：“肖掌柜息怒！这三条鬼船绝非一般，他们船上的大炮极为犀利，而且船快炮利！火器凶猛，刚才不知他们又用了何物，只能见到咱们围住他们的快桨船上烟火四起，咱们弟兄纷纷落水，可见这鬼船上还有我们不知道的杀器，并非是兄弟们不肯用命，而是这鬼船实在是难以对付呀！”

“马师爷，照你这么说，难不成今天就这么看着这几条鬼船就这么又从咱们眼皮底下溜走不成？今天我可是把能用的手下都调了过来，这要是再让他们跑掉的话，我这脸还朝哪儿搁？以后还怎么见大掌柜？”这个肖掌柜黑着脸对这个打扮的不伦不类的师爷问道。

这个马师爷摇头道：“肖掌柜莫急，现在虽然他们扛住了快桨船的围攻，可是不还没逃出去吗？今儿个风平浪静的，他们也跑不了多快，前头还有咱们几条船拦着他们，料想他们也不那么容易逃走。

其实咱们也不见得非要将他们全部拿下，只要能留下他们一条船，就能弄明白他们的来历，搞明白到底是谁在跟咱们作对，只要知道了是谁在跟咱们作对，就算是大功一件，到时候大掌柜肯定还会对肖掌柜另眼相看的！”

听了这个马师爷的话之后，这个肖掌柜脸色稍微好了一点，一边看着那三条正在突围的鬼船，一边点点头道：“这话说得有理，只要能留下他们一条船，今天也算是没有白干！传令！告诉头前拦路的那些弟兄们，给我死死的挡住他们，不得让他们逃走，实在不行的话，哪怕留下他们一条船也行！今天无论如何，都不能让他们全身而退！……”

（今天特别鸣谢天狗啃月兄弟的打赏，另外今天还是两更，下午再更一章！）

第一百四十五章前有堵截后有追兵

几条广船、双篷船还有鸟船这个时候拦在了罗贤彬一行人的前面，而他们后面则坠着十几条快桨船，这些快桨船上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已经被这三条“鬼船”打的已经是没了一点脾气。

远处这些鬼船的大炮打的又狠又准，近处人家还有小佛朗机炮和打的又准又快的鸟铳，等到了近前，居然他们还有会爆炸的甜瓜雷，可以说是一点机会都不给他们留。

他们来的时候足足有二十多条快桨船，可是这才没多长时间，就被人家干的沉的沉，翻的翻，而且打的他们死伤惨重。

而他们手中这些炮铳，放在人家面前，却简直就是笑话，打在人家船上，如同是隔靴搔痒一般，连个窟窿都开不出来，最多也就是能把炮子和铳弹镶在人家船板上就算是不错了。

为了阻止这三条鬼船逃走，刚才有几条快桨船上的同伙们不要命的试图阻在他们前面，用他们的快桨船挡住他们的去路，可是这三条鬼船，却根本无视他们的阻拦，直接便撞了上去，两条快桨船被他们当场拦腰撞成了两截，还有两条则干脆直接被他们碾压到了船底，直接碾成了碎片。

所以他们能想到的办法都想到了，却根本还是无法缠住这三条鬼船，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他们继续航行，而且速度这会儿看上去也越来越快了。

倒是他们这会儿快桨船上的喽啰们，刚才一阵拼命的划桨之后，这会儿都已经力竭了，想要再跟刚才一般，冲上去缠住他们，这会儿也已经是有心无力了，所以这些快桨船到了这个时候，已经基本上没有了战斗力，只能费劲巴拉的跟在三条海狼的船后面，跟着他们闻屁。

罗贤彬扭头看了看那十几条残存的快桨船，快意的大笑了起来：“哈哈！这帮孙子这次算是尝到了咱们的厉害，就凭他们也想拦住咱们，我呸！找死还差不多！”

传令下去，立即清点损失还有船上弹药储备情况，停止开炮，节省弹药，不要再在那些快桨船上浪费了！他们已经废了，接下来他们只能干瞪眼看着咱们离开了！”

三条海狼的船得令之后，立即停止了开炮，转而加速开始突围，但是接下来罗贤彬收到下面传来一个不好的消息，那就是他们三条船上的弹药都基本上告罄了。

说起来也不算奇怪，他们出来的时候，虽然于孝天下令给他们各船上都备足了弹药，弹药基数远超过一般船只出行所携带的量，但是他们出来之后，一直都处于高强度的作战之中。

这两个月来，他们对褚彩老的船只发动了十几次袭击，几乎平均三天到四天就要干一票，而且他们在附近没有基地可供他们进行补给，只能尽可能依靠自身携带的物资来保证他们的行动。

而且他们的船载重量也不是很大，出行的时候携带的武器弹药还有食品物资虽然比较充足，但是到了这个时候也消耗的差不多了。

这也是罗贤彬决定率队返回南日岛的原因之一，只是路过这里的时候忍不住，想要顺道再干一票，其实他们的弹药在这次行动之前，已经不是很充足了。

在这两个月之中，他们虏获的物资基本上都是依靠过路的海狼的商船队的船只，在海上交接给商船队，然后让海狼的商船运回到南日岛，偶尔商船会给他们补充一些弹药和食品等物资，来保证他们的行动。

为此于孝天在派他们出发之前，和商船队那边也做了一些协调，让商船队抽调部分船只，在漳州潮州一带几个避风塘等候他们，一边接受他们所虏获的物资，一边为他们提供补给。

但是在这个通讯基本靠吼的年代，这样的补给方案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很多时候罗贤彬一行，并不容易找到他们的补给船，更多时候依靠自身所携带的物资来维持他们的行动。

现如今经过刚才一阵激战之后，各船的水手们为了阻止那些快桨船靠近他们，不计成本的发炮开火轰击敌方船只，结果本来就不充裕的弹药现如今出现了严重的短缺。

以罗贤彬本身所在的座船上的弹药情况来说，全船总共剩余不到几十发弹药的存量，分配到没门火炮，基本上仅够没门火炮再开火三到四次就算是不错了。

而另外两条船情况基本上差不多，有一条船甚至于仅能保证每门炮再开火两次，可以说炮弹的弹药基本上已经彻底见底了。

得知这个消息，罗贤彬的脸彻底黑了下来，虽然他们刚才扛住了那些快桨船的围攻，可是却忽视了节省弹药的事情，只顾着打个痛快，却把本来就已经不充足的弹药储备打的见了底。

这一下事情朝着更坏的方向开始发展，在前面等着他们的还有好几条褚

彩老的大船拦路，他们目前的弹药根本就无法再应付接下来的战斗了，罗贤彬的心一下沉了下去。

他朝前看了看，现在他们三条船距离拦路的那几条褚彩老的船已经不足二里地了，而且褚彩老的那几条船这时候也正在朝着他们迎头驶来，一字排开拦住了他们突围的去路。

罗贤彬脑子急转了一阵，深吸一口气问道：“除了炮弹之外，其它火器还有多少储备？”

“启禀罗管队，火枪弹药剩下的还比较多，每支枪还有二十多发弹药！二号弹（竹壳手榴弹）仅剩一箱，一号弹（铁壳手榴弹）还有两箱！燃烧瓶尚有四箱！”船上的兵夫长负责全船兵夫的管理，统计分配弹药都是他的事情，听到罗贤彬的问话之后，他立即挺身答道。

罗贤彬默算了一下，他们目前船上不管是火炮还是燧发枪，都使用的是定装弹药，火炮的弹丸储备要多一些，但是药包数量是定数，一箱手榴弹不管是竹壳弹还是铁壳弹，每箱都是二十个，鲸油燃烧瓶一箱是十瓶，这么算来，他们剩下的可用火器，确实已经不多了，根本不足以应付接下来的激战。

而暂时他无法得知另外两条船上弹药的储备详情，估摸着情况基本上也都差不多，甚至于可能比他船上还要紧张。

他于是立即下令三条船靠近在一起，相互通报一下弹药的储备情况，很快另外两条船上的弹药储备情况也报了过来，果不其然三条船上的弹药储备基本上差不多，另外两条船上的弹药储备甚至连他所在的船都不如。

罗贤彬的心更是沉了下去，知道今天他们的麻烦真是大了。

“诸位听了！今天不单单事关我等的生死！这还关系着咱们老营的大计！咱们如果被拦下来的话，那么接下来意味着什么，想必大家伙也都知道！”

大当家派咱们出来之前，说的明白，我们不能暴露身份！我们不能被人抓去当了俘虏！如果咱们真的走不掉的话，那么我们只有死路一条！

我罗某丑话说前面，我们宁可站着死，决不能跪着生！这可是咱们大当家的话，你们都是大当家一手挑出来的汉子，别他娘的这个时候拉稀！

一会儿开战的话，各船没有我的命令，都不得开火，咱们现在弹药有限，只能用在刀刃上！

大家伙也别太担心了！咱们的船岂是他们那些破船可比，任着他们随便

打又能如何？他们也伤不了咱们的皮毛！

大家伙做好准备，躲在船舷下面，不到不得已的时候，不要露头，先让他们猖狂一下！然后再给他们颜色看看！

大不了咱们撞过去，他们岂能架得住咱们的船这一撞？今儿个也不妨试试，到底咱们的船有多结实！

各船注意保护船帆，将备帆做好准备，这节骨眼上，船帆万不可出了乱子，我就不信，他褚彩老的这些乌合之众，能把咱们真格的拦下来！”

罗贤彬的声音很洪亮，紧贴在一起的三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基本上都听到了他的这番话。

忽然间近百名海狼部众一起将手中的单刀高高举过头顶放声高呼道：“只求站着死，不求跪着生！杀杀杀！……”

这个时候好像老天也感受到了这些海狼部众们的豪气，海面上的风力居然开始渐渐的变大了起来，原本波澜不惊的海水，也开始涌起了一层层的波浪。

三条单桅纵帆船上本来有些瘪的船帆，渐渐的开始张开，船速也变得开始快了起来，不知是谁先欢呼了一声，进而三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都跟着欢呼了起来。

他们每个人都很清楚他们船的优势所在，但是今天因为海上的风力很小，他们的速度优势始终发挥不出来，这就像是一个壮汉，被束缚住了手脚一般，让他们无法使出全力，始终都感到憋屈，要不然的话刚才也不至于被那些个快桨船折腾的他们狼狈不堪了。

现如今海上的风力开始增强，总算是让他们船的优势可以发挥出来了，这就如同解开了束缚他们手脚的绳索一般，每个人都不由自主的兴奋了起来。

就连罗贤彬也毫不掩饰心中的兴奋，跟着一起欢呼了起来，接着大吼道：“弟兄们！看到没有，连老天现在都站在咱们这边，咱们还怕他们个速！抄家伙了！准备！”

三条船稍稍拉开了一些距离，改为了一字型线形队列，还是以罗贤彬的座船为首，三条船首尾相接，开始加速朝着迎面围过来的那几条褚彩老的船杀了过去。

第一百四十六章奋力突围

眼看着海面上的风力开始增强了一些，那个肖掌柜的脸色为之一变，忽然间厉吼道：“放火箭！告诉那几条船上的掌船的！即便是拼了他们的船不要，撞也要把那几条鬼船给我撞伤！留下他们！”

几支火箭再次腾空而起，海面上拦住了海狼三条船去路的那几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只，都立即收缩了起来，拉近了相互之间的距离，死死的挡在了海狼的去路前面。

罗贤彬将手按在腰间的刀柄上，同样也死死的盯着对面冲过来的这几条船，今天他和手下弟兄们能否全身而退，就看这一战了。

只要他带着这三条船撕破这道防线，那么接下来就是海阔任鱼跃，天高任鸟飞了！凭着他们的船速，这些家伙想要再把他们留下，就是痴心妄想了。

主帆和前帆渐渐的开始吃足了风，使得他们的船速越来越快了起来，原本显得有些迟钝的船体，这会儿船头开始微微扬起，尖削的船首切开了海水，掀起的浪花迅速的滑过了狭长优雅的船身，在船尾形成了一道雪白的浪迹。

双方的距离越来越近，虽然四周还有一些褚彩老手下的船只在朝着这边赶来，但是很明显以他们的船速，怎么都赶不上来堵住这三条海狼的船了。

所以现如今唯一能拦住海狼的这三条船的也仅剩下了他们面前这几条各式船只，而这几条褚彩老手下的船上，这会儿船上的那些头目和喽罗们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

因为他们都切实感受到了面前这三条鬼船的速度，这会儿海面上风力刚刚增大了一些，这三条鬼船便开始加速，而且是越来越快，速度已经远超过了他们的船速，一旦他们一下拦不住这三条鬼船，让他们从身边冲过去的话，神仙都再拿他们没有办法了。

所以他们只有一个机会，就是在他们冲过来的这一瞬间，将他们拿下，或者是将他们其中的一条船拿下，否则的话这次他们就算是白玩儿了。

两里的距离，在大海上来说就是近在咫尺，眨巴眼的工夫就到了近前，双方船上的人员都停止了吼叫和谩骂之声，开始变得静悄悄的，所有人都在准备着能用的武器，随时准备朝着敌船上招呼。

罗贤彬强自稳住心神，仔细的观察着对面这几条敌船，最终将目光锁定

在了两条船之间，这两条船在刚才集合的时候，相互之间的距离拉开的比较大，这就给了罗贤彬他们一个机会。

罗贤彬立即对身边的舵工喝道：“左舵！从那两条船之间插过去！船上的火炮准备！只有一次机会！给我使劲的揍这两条船，不许他们夹过来！”

舵工点头大声道：“明白！左舵！奶奶的，老子来了！哈哈！”说罢之后舵工立即使用力扳动了舵轮。

现如今这三条单桅纵帆船之中的两条，已经终于用上了舵轮机构，来控制船舵了，这对于航海的船只来说，无疑是一种巨大的进步，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一个舵工就可以轻松的操作船舵，而无需其他人再给他帮忙，最重要的是舵工的视线位置提高了不少，可以直接看到船首的位置和船只前方的情况。

这么一来舵工就更方便直观的进行操舵，可以更精确的操纵船只的航向，故此也提高了船只的灵活性。

随着罗贤彬为首船开始转舵，后续的两条船也随即立即跟着它开始转舵，三条船保持着线形阵列，首尾相接像是一把快刀一般，朝着那两条船之间的空隙直刺了过去。

这个时候双方的距离已经拉近到了百米左右，本来褚彩老的手下们都已经做好了接战的准备，纷纷操舟做出了要撞击这三条鬼船的架势。

但是他们没有想到，在这么近的距离下，这三条鬼船居然保持着高速航行，还能做出如此灵活的转向，于是一下他们便有些乱了方寸，那些船上的掌舵们大呼小叫的招呼舵工，赶紧转舵，对准着三条鬼船，试图继续夹击他们。

可是单桅纵帆船在这个时候展现出了它的灵活性的优势，几乎可以说是在这帮家伙的眼皮底下，来了一个华丽的转向，狠狠的直插向了他们选择的那两条船之间的位置。

其实这两条褚彩老手下的船之间相差的距离也不是很大，最多也就是六七十米左右，在海上来说，这样的距离根本就不算什么，但是他们今天却遇上了一个他们并不熟悉的对手。

三条海狼的船只愣是在他们想不到的时候，转向了他们这个缺口，几乎是在一眨眼的工夫，便闯到了他们之间。

海面上响起了一片叫骂和惊呼之声，紧接着那几条褚彩老麾下的船上便响起了一连串的炮声。

为了能阻住这三条鬼船，他们这些船上的火炮也早就做好了发炮的准备，一个个操炮的喽罗们，老早就小心翼翼的费劲巴拉的搬动着笨重的炮架，试图找准这三条“鬼船”，准备一旦接近，就给他们来个狠得。

可是他们没想到这三条“鬼船”居然就在他们眼皮底下，突然间转向，顿时把他们刚才的瞄准破坏，使得他们不得不赶快重新调整炮架，仓促之间眼瞅着这三条“鬼船”就要插入到他们之间，所以这些船上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再也不敢耽误。

于是在他们的头目的指挥下，这些船立即纷纷发炮，将炮弹打向了切入到他们之间的这三条“鬼船”。

本来如果拼火力的话，三条海狼的船并不处于劣势，他们可以提前在对方开火之前，便主动发火，先打他们个下马威。

可是现在罗贤彬等人，却不得不放弃了这样的做法，为了节省弹药，他们只能硬着头皮硬闯入敌阵之中，在最接近敌人的位置，才施放他们船上的火力。

在一通乱哄哄的炮响之中，三条海狼的船只顶着炮火，还是硬冲入到了敌阵之中，硬着头皮硬接了这一通炮击。

不过这样的炮击对于他们来说，却并没有起到多大的作用，因为在罗贤彬的指挥下，三条海狼的船只突然间转向，打乱了敌人的计划，迫使他们仓促调整炮口的指向，并且不得不仓促发炮。

这么一来这几条褚彩老的船上的炮击精度就实在是低的可怜，即便是在他们有效的射程之内，炮弹也基本上都落在了海水之中，即便是个别炮弹打在了海狼的船上，可是因为这几条船用料厚实，也未能给他们造成多少麻烦，充其量也就是打裂他们一块船板，并未能伤及三条船的主体结构。

所以这三条船还是一头插入到了他们的船阵之中，就在这个时候，罗贤彬突然间厉声吼道：“给我打！”

这个时候罗贤彬的座船正好处于两条褚彩老的船正中间的位置，那两条船这会儿已经开始转向，试图夹住这三条“鬼船”，防止这三条船从他们之间穿过去。

所以这个时候这两条褚彩老的船之间也只剩下了五十米不到的距离，加之罗贤彬的船从他们中间穿过，两侧相互距离都不过只有二十米左右。

这种距离在海上已经基本上算是要触手可及了，对于船上的火炮来说，

就基本上算是顶着脑门开炮了。

只听咚咚咚数声轰响，罗贤彬的座船两侧同时都喷出了数道火光，接着便腾起了一片硝烟。

这一通齐射，除了船舱之中的火炮开火之外，就连甲板上的几门小佛郎机炮，也都一起打响了起来。

这么近的距离下，即便是小佛郎机炮，也可以充分的发挥出它们的威力了，眨巴眼的工夫，再看两边的那两条褚彩老的船，船舷处瞬间便崩起了一片船板的碎屑，接着便看到有人体的残肢飞扬了起来。

不管是六磅炮还是十二磅炮，装填的是实心弹还是葡萄弹，在这样的距离下，都可以充分的发挥出它们的威力，实心弹夹杂着葡萄弹，瞬间便把这两条敌船的船舷打的千疮百孔，船舷处少量喽啰，在这通炮击之下，当即便被轰杀了几个。

正在朝内转向，试图夹击海狼船只的这两条船，如同被人猛踹了一脚一般，船身一通巨震，随即便又开始朝外转向。

这也算是人避险的本能，舵工看到自己的船突遭如此重击，本能的一压舵杆，就想要躲开。

船上的两个掌舵这会儿脸都紫了，转身对舵工怒吼道：“谁让你转舵了！转回去，撞向他们！夹住他们！……”

舵工这才反应过来，又一次扳回了舵杆，试图继续朝内夹击，但是这会儿罗贤彬的座船却已经快速的从他们之间穿了过去。

就趁着这个机会，几个闲着没事的缭手和兵夫，还抄起了船上的燧发枪，举枪朝着对面敌船上开了火，包括桅杆上面的那个上斗，这会儿也抄了一杆燧发枪，对准了脚下的一条敌船搂了火。

正在跳脚大骂舵工的一个褚彩老手下的掌舵，身体突然间一震，低头却看到自己胸口出现了一个血洞，一股血箭噌的一下便从他的胸口窜了出去。

他伸手捂住了自己的胸口，踉跄了一下骂道：“奶奶的！倒霉……”话音未落，他便仰面朝天的摔倒在了甲板上。

这条船失去了掌舵的之后，舵工眼睁睁看着他们的掌舵瞪着眼死在了他的眼前，惊得是一佛升天二佛出窍，慌得更是不知如何是好了，不自觉的又一次扳动了舵杆，结果他们的缭手这会儿没跟上他的转舵，船只一下打横了过来。

就这一会儿的工夫，第二条船便又切入到了他们两条船之间，瞬间又是一通排炮被鸣响了起来。

（祝弟兄们中秋快乐！今天都多陪陪家人吧！我也要去陪陪家人了！呵呵！今日一更好了！祝大家阖家欢乐、万事如意吧！）

第一百四十七章天有不测

但是这个时候另一条褚彩老手下船上的喽罗们在他们的掌船率领之下，冒着海狼的炮火，也开始了亡命般的反击。

他们用手头上能用的所有东西，拼了命的朝着从他们旁边不远处冲过去的海狼的船上招呼了过去。

一门百子铳同样几乎如同抵在海狼的船上一般被点燃了，一声轰响之后炮膛中百余颗散子下雨一般的横扫过了第二条海狼船只的甲板，顿时几个藏身不慎的海狼部众中弹扑倒在了甲板上。

另外这些喽罗们还用火铳以及弓弩疯了一般的朝着对面海狼船上施放，倒是反击的也相当猛烈。

当然第二条海狼的船，同样也给他们还以颜色，数炮齐发，顿时把他们本已破烂不堪的左舷打的碎屑乱飞，又有几个喽罗被当场撕成了碎片，而且他们左舷处被开出了好几个窟窿，海水也开始灌入到了他们的船体之中，使得他们的船体开始渐渐的出现了侧倾。

一个照面之后，第二条海狼的船也顺利的突了过去，仅剩下了第三条海狼的船朝着这个缺口冲了过来。

那个褚彩老的手下掌船，看着自己的座船被打的千疮百孔，船舷烂的是一塌糊涂，心中是又惊又怒，船体还开始大量进水发生了侧倾，他便知道自己的这条船今天估计要完了。

虽然他听说了这几条“鬼船”炮火十分凶悍，可是当真正体验到之后，他才知道，这几条“鬼船”的火力岂止是凶悍，简直就是可怕。

眼瞅着他的座船要完了，这个掌船的倒是也真的豁出去了，把牙一咬，心一横，继续命舵工转舵，向左转向，堵在了第三条船的前面，而这个时候恰恰另一条褚彩老的船也冲了过来，正好截住了第三条船。

第三条船本来紧随在第二条船的后面，相差距离并不远，当第二条船一边开炮一边冲过去的时候，它也在船上水手的操纵下，正在快速前进，试图紧随其后杀过去。

可是偏偏这个时候祸不单行，突然一颗炮弹飞来，不偏不倚的击中了他船首的三角帆，本来这条船的前帆就已经在这两个月的激战之中，破损的厉害了，现如今也就是在船上水手们的缝缝补补之下，勉强坚持。

刚才对付那些快桨船的时候，他们的船帆上又被开出了不少大大小小的窟窿，现如今突然挨了一炮之后，这个船首三角帆终于坚持不住，顿时被撕裂开了一个硕大的窟窿，并且在风力的作用下，一下被撕裂成了两半。

单桅纵帆船前帆的作用非常大，除了可以在侧风和逆风的情况下给船只提供动力之外，还承担着重要的吃风的作用。

突然间前帆被撕烂，使得这条船顿时失去了一半动力，使得它的船速顿时变慢了下来，也就是一会儿工夫，两条褚彩老的船便横在了他们的前面，并且朝着他直撞了过来。

这条船上的海狼部众顿时大吃一惊，船长狂叫道：“快！落前帆，换备用帆！全体做好撞击准备！”

船上有限的几个缭手其实不用等船长的吩咐，当他们看到前帆撕裂的时候，便已经扑了上去，疯了一般的开始收前帆。

可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在航行之中更换船帆，不管是在任何船上都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即便是缭手再怎么熟练，更换一个前帆也起码需要两刻钟的时间。

两刻钟也就是半个小时的时间，这半个小时可以决定很多事情了，当第三条船船帆受损之后，他们的船速立即便损失了一半以上，使得他们再也没有任何船速上的优势了，更可怕的是失去了前帆之后，他们也失去了一大半侧风操作船只的能力，使得船只的灵活性也受到的非常大的影响。

这个时候第三条船上的所有海狼部众的心都彻彻底底的变得冰冷了下来，呆呆的看着随风飘摆的破碎的前帆。

“愣着作甚？快快准备接战！姥姥！该死球朝上，不死万万年！今天咱们运气不好，但是也别他娘的丢了咱们的人！杀！”为首的船长名叫林守御（又一个龙套人物闪亮登场）年纪也不算大，是当初从鲨鱼帮转投过来的，但是他不是王宏和方安等人的手下，而是张虎的手下。

最初此人只是一个舵工，说不上地位很高，但是为人却相当忠勇仗义，刚刚被俘的一段时间，对于孝天还很抵触，但是时日一长，此人发现于孝天对他们这些部众相当不错，渐渐的也就归心了于孝天，开始踏踏实实的在海狼之中做事。

以前他还是被当做舵工使用，后来选大副的时候，他认为他出身并不好，不是海狼的老人，也不是王宏他们一系出来的，所以本来他是没有寄予什么希望的，但是没想到却意外的被选为了大副，对此他很感动。

之后在一条船上做大副了一段时间，接着便因为做事出色，很快便被选为了商船队的一个船长。

有一次他所带的一条商船，在广州运铁，一出海不久，就遭到了几条海盗船的围攻，试图劫船，但是林守彻临危不乱，带着船上的船工们且战且走，连续击退数次海贼的攻击，这帮海贼见到他们这条船不好下手，只得最终放弃。

而他在那一战之中，也身负重伤，回到南日岛之后险些殒命，后来在于孝天亲自关注之下，令岛上医官想尽办法，才将他救了回来。

林守彻伤愈之后奉命未再回到商船队之中，而是留在了于孝天身边，这一次选拔掠私船的人员的时候，林守彻被于孝天启用，负责率领一条船跟随罗贤彬南下。

这段时间他配合罗贤彬干的相当不错，颇受罗贤彬的好评，但是相对来说他的船也受损较大，这也是罗贤彬让他殿后的原因，本来是想要将他放在后面，带着他的船突围，可是没想到林守彻的这条船在节骨眼上，船帆却出了问题。

现在他这条船基本上可以说，已经是身陷绝境了，故此全船上下人等，在看到前帆撕裂之后，心都彻底的凉了下来。

也就在这个时候，林守彻却并未就此认命，拔出腰刀对全船手下厉声吼道。

当听到了船长林守彻的怒吼声之后，这些水手们再一次振作了起来，一个个吐了口吐沫在甲板上，纷纷抄起了武器，有人跟着骂道：“呸！林船长说的有理，该死球朝上，不死万万年！今儿个合着咱们倒霉，就算是死，他娘的老子也要拉几个垫背的！省的黄泉路上太寂寞了！”

反正横竖是这样了，想明白之后，船上的这些海狼部众们反倒是安定了下来，他们很清楚现在褚彩老手下们对他们这些人可以说早就恨之入骨了，就算是这会儿他们肯投降，但是落在褚彩老手中，他们也逃不了一死的下场。

加之这些人这两年来被于孝天反复的灌输忠诚的意识，他们又都是精挑细选出来的人员，故此这帮人基本上没有贪生怕死之辈，一旦事已至此，倒是燃起了他们最后的斗志。

一千人等纷纷抄起了家伙什子，摆出了一副要决一死战的架势。

但是他们船帆受损的情况落在了那些褚彩老手下们的眼中之后，却彻底

让他们兴奋了起来，这段时间一来，他们确实被这三条海狼的掠私船欺负的够呛，一个个憋屈的要死，今儿个好不容易碰上了这三条“鬼船”，刚才一通冲突，他们又被这三条“鬼船”打的人仰船翻，更是让他们憋屈的要死。

眼瞅着这三条鬼船又要在他们眼皮底下溜走，本来他们都有点绝望了，可是突然之间最后的这条“鬼船”的船帆却被扯破，船速顿时慢了下来。

这让所有参战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都如同打了一针兴奋剂一般，彻彻底底的兴奋了起来，几条船上的喽啰们先是齐声欢呼一声，接着便叫骂声连天的开始朝着林守彻的这条船疯狂的围了上来。

如果这还堵不住这条“鬼船”的话，那么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觉得，他们真是以后就不好意思再在这海上混下去了，这事儿说出去会丢死人的。

于是乎这帮家伙们打定主意，不管怎么样，今儿个起码要把这条“鬼船”给拿下来，找出幕后的真凶到底是谁。

几条各式船只，开始从四面八方朝着林守彻的这条船围了上来，起码他们不用再担心短时间之内，这条船会从他们眼皮下面溜走了。

林守彻面色凝重的望着围上来的这几条褚彩老的船，举手将船上的船员们招致了面前，用目光扫视了全船人员一番之后，沉声对他们说道：“诸位！林某能和诸位共事，乃是林某三生有幸，这些日子林某待诸位有点苛刻，还望诸位莫要因此怨恨在下！

我们能有幸聚在一起，乃是天意！想必大家伙还都记得，在咱们出发之前，大当家召见我那时候所说的话！

我们这次出来，将不能对外人表明身份，更不能落入敌手之中，一旦我们出事的话，我们将孤立无援！一切只能凭着咱们自己！

现如今我们前帆已毁，短时间无法更换前帆，想要走恐怕是不太可能了！现如今我们唯有拼命了！

大当家给我们承诺过，一旦我们出事的话，他会照顾咱们的家人，想必诸位都相信大当家能说到做到！

现在是咱们为大当家尽忠的时候了！一会儿一旦开打的话，林某希望诸位能和我一样，咱们多拉几个垫背的，省的黄泉路上寂寞！”

说到这里，林守彻双手抱拳，对全船上下人等深深的打了一个躬。

这时候那些船员之中，有几个骁勇的水手立即同样抱拳还礼道：“林船长

放心，我等来之前就知道该怎么做！现如今事已至此，咱们也没话可说，男子汉大丈夫，大不了一死！咱们不会当缩头乌龟！奶奶的，他们想要咱们的命，就让他们看看他们有多少命来换吧！”

有人一开口，其他人的胆子也壮了起来，水手们纷纷开始挥舞着手中的武器，一起跟着吼了起来。

林守彻听罢之后，眼圈有点红，但是还是强自克制着自己的情绪，伸手拔出了腰刀，厉声吼道：“杀！……”

船上的水手们也都同样跟着他大吼道：“杀……”

（今天老姐乔迁新居，要去帮忙，一更了！呵呵！）

第一百四十八章决死一搏1

缭手们继续努力在试图更换着前帆，但是其他人则全部进入到了战位之上，船上的数门火炮再一次被装填完毕，推到了炮门前面，炮口指向了舷外，开始瞄准了逼近的那些褚彩老的船只。

一支支燧发枪也被装填好，摆在了船舷旁边，随时可供取用，一个个手榴弹也被取出来，将引线从蜡封的盖子之中抠出来，随时做好了点火的准备。

船上仅剩下的一些燃烧瓶也被从船舱之中取了出来，摆在了船甲板上，但是这些燃烧瓶却将不会再被丢到敌人的船上，而它们将作为最后的武器，用在他们自己的这条船上。

林守彻下令，一旦一会儿弹尽粮绝的时候，最后活着的人，将这些燃烧瓶引燃，摔在他们的这条船上，将这条船最后彻底烧毁，就算是死，他们也决不能将这条船留给敌人。

这种单桅纵帆船目前为止，是海狼的最高机密，船体的结构和建造方式，都是秘而不宣的，就连普通的海狼部众，在未经获准的情况下，都不得擅自登上这种船，否则的话面临的就是严惩。

所以在这些人出行之前，他们已经被于孝天告知，一旦他们遇上无法脱身的情况下，最后的时刻，他们必须要用火药或者火油将他们的座船彻底毁掉，绝不能留给敌人。

现如今船上的人已经做好了彻底执行于孝天命令的准备，只待战至最后时刻的时候，将这条船点燃，而且在船底位置，他们还留下了一桶火药，只待最后时刻点燃，将船底也炸烂，让这条船沉入到大海之中。

所有人都紧紧的抿着嘴唇，默默的看着逼近的那几条敌船，而他们的火炮却始终没有鸣响，眼睁睁的看着那些敌船逼近到了他们近前。

林守彻最后检查船上弹药存量的时候，已经知道他们船上基本上已经快要弹尽粮绝了，每门炮剩下的弹药不足两发，只有甲板上的小佛郎机炮还有几个子铳。

这个时候空的子铳都已经被水手们丢入到了海水之中，他们宁可把东西毁掉，也不会留给褚彩老一点。

是个兵夫弯腰从船舷处拿起了短身管的南日式燧发枪，将机括打开，但系跪在甲板上，将枪架在了船舷的射孔处，开始仔细的透过射孔在敌人船

上寻找起了合适的目标。

跑得快的两条敌船，这会儿已经距离他们不过五十米的距离，如果换做平时的话，他们早就发炮开始猛轰这些敌船了，可是现如今他们却还是在林守彻的命令之下，保持着沉默，静静的等候着敌船靠的更近一些。

每个兵夫都端着一支燧发枪，用照门和准星套住了对方船上的一个敌人，但是他们也没有开火，因为他们知道，五十米的距离，对于他们手中的燧发枪来说，虽然已经算是有效射程之内了，但是却并不能确保准确的命中敌人。

所以他们在弹药有限的情况下，宁可将敌人放的更近一些再打不迟，海面上忽然间陷入了一种怪异的寂静之中。

对于这条“鬼船”的表现，让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都有点诧异，他们本以为这条鬼船应该早就对他们发火了，可是没成想他们逼到这么近的距离的时候，那条船帆受损的鬼船却还是一弹未发。

于是有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变得猖狂了起来，有人忽然间高叫道：“哈哈！那条‘鬼船’上的鬼佬们吓尿了！估摸着他们也明白今儿个跑不了了，打算要降了吧！”

也有人猜到了林守彻船上的情况，大笑着叫道：“他们船上肯定是没有弹药了！哈哈！这一下他们还如何猖狂！弟兄们，他们这下没辙了！哈哈！”

一个带船的掌船这个时候也大致猜出了这条“鬼船”面临的困境，大大咧咧的走到了船舷处，叉着腰看着林守彻的那条船，对手下喽啰们放声叫道：“弟兄们，别再怕他们了！这会儿估摸着他们已经是没了弹药了！看看他们还猖狂个什么！今儿个咱们抓活的！回去之后肖掌柜有言在先，定会重重有赏！”

先给他们几炮让他们尝尝咱们的厉害，省的一会儿还要给他们费尽！来人，发炮！给老子轰他们几下！”

随着他的啸叫声刚落，他座船上的三门炮便被点响，轰轰轰三声炮响，紧接着乱糟糟的炮子便飞向了林守彻的座船。

各种炮子像是下雨一般的扫过了海狼船的船体，打的船体四处劈啪作响，但是他们这样的炮击对于这条结实的船来说，却如同搔痒一般，至多也就是吓唬吓唬人罢了。

但是船上的海狼部众，这会儿却基本上都隐蔽在船舷或者船舱之中，只有林守彻挺立在船尾，冷冷的看着冲过来的这些敌船。

几个正在抢修船帆的缭手见到炮击，便立即扑倒在甲板上，也未受伤，炮击一过，马上便又开始起身抢修船帆。

舵工叫道：“林船长，你还是先躲一下吧！”

林守彻摇摇头道：“掌好你的舵，不用管我，谅他们也奈何不了老子！全体都有！让他们再近一些再说！”

伏在船舷处的兵夫们操着燧发枪，扭头看了看林守彻，他们也都很佩服这个带他们时间并不算长的船长，于是一个个都稳住了神，再次开始瞄准。

敌船冲过来的速度并不算慢，很快便接近到了三十米的距离，这样的距离在海上来说，基本上就算是近在咫尺了。

直到这个时候，林守彻才爆喝了一声道：“开火！”

整条船从前至后，在听到了林守彻的这声怒吼之后，顿时变成了一条喷火的火龙，自船首开始，到两舷乃至是船艉的火炮和火枪全部都突然间打响了起来。

船体在火炮的后坐力之下，猛然剧烈抖动了起来，炮口喷出的火焰舔着海面，冲出了很远的距离，硝烟顿时便弥漫在了整条船的四周。

大大小小的硝烟从全船各处腾起，再看冲过来的两条敌船，就如同突然间挨了一棒子一般，其中一条船的船首正被船首的那门十二磅短炮打了个正着。

在如此近的距离下，十二磅炮的炮弹携带的巨大能量，如同撕窗户纸一般的将那条船的船首撕开，整个船首顿时被打出了一个澡盆大小的大窟窿，而炮弹在撕开船首之后，却并未消耗光所携带的能量，继续朝前疾飞，紧接着便又连续击穿了两层船体之中的隔板，并将第三层隔板几乎全部摧垮。

这条船就如同疾驶之中突然间撞上了一块礁石一般，船体剧烈震动了一下，大量的海水直接便从裂开的船首灌入到了船体之中，打的那条船上的褚彩手下们个个大惊失色，在船上发出了一片惊呼之声。

“奶奶的，这条鬼船还有炮子！谁他娘的刚才说他们没弹药了？快退！”有的喽啰趴在船上面无人色的惊恐叫道。

林守彻握着拳头猛然一振胳膊，大笑着叫道：“打得漂亮！哈哈！这下这条船差不多就剩半条命了！给我接着打！”

别看比起大炮来这十杆燧发枪的威力很不显眼，但是三十米的距离下，却正可以发挥出它们的精度优势，而且这些兵夫们早就瞄了半天了，一个个都照准了目标，一旦开火，也绝不容小视。

而最好的目标还能是什么？正是刚才站在船上大呼小叫的那个敌船上的掌船，而且还是两个兵夫几乎同时瞄准了那厮。

开火之后，只见那个家伙噉的怪叫了一声，眨巴眼的工夫便消失在了船舷处，不多会儿的工夫便听到敌船上有人叫道：“刘掌船被打死了！刘掌船被打死了！……”

而且火枪齐射的时候，与之一起倒霉的还不止这个姓刘的掌船一个人，与此同时中弹扑倒的还有三四个喽啰，这一下把逼上来的那两条船给打了个蒙头转向，一时间居然逼得他们赶紧转向，试图躲开，有点不敢再逼上来了。

可是这样的打击，对于海狼部众来说，却只是一个回光返照，因为他们完成这一轮打击之后，船上火炮的弹药已经所剩无几了，仅余下的弹药，甚至于已经不够全部火炮再完成一次齐射了。

六磅炮的弹药仅剩下了三发，十二磅炮的弹药也仅剩下了一发，在缺乏及时补给的情况下，今天他们这样的窘境，也是这个原因造成的。

当看到自己的炮已经没有弹药之后，炮手二话不说转身便登上了甲板，抓起了刀枪，剩下有弹药的炮手则立即开始了最后一次装填。

这条海狼船的突然反击，把围上来的几条褚彩老的船给打蒙了，一个个不自觉的放慢了逼近的速度，生怕这条鬼船又一次发威，让他们成为下一个牺牲品，而那条船头被开了大洞的船，这会儿因为船的前部大量进水，船首已经开始下沉，基本上失去了继续参与行动的能力。

这也就一会儿的工夫，褚彩老便又损失了两条船，而最初试图拦击三条海狼船的那条船，因为受伤太重，这会儿在完成了堵截最后一条海狼船的任务之后，也已经因为船体进水太多，发生了侧翻，这会儿已经肚皮朝天倒扣在了海面上，露出了它结满了海生物的斑驳船底。

而船上的那些喽啰们这会儿早已跳下了海，拼命的朝着附近友船上游去。

（急性肠炎来势凶猛，但是去的也快，今天感觉不错，感谢南博王和胡噜呼噜二位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四十九章决死一搏2

但是对林守彻更加不利的情况这会儿也出现了，那些本来已经被甩掉的快快船，这一会儿当看到一条“鬼船”被堵住之后，也又一次兴奋了起来，纷纷再次加速划桨，像一群柴狗一般的追了上来。

林守彻在这个时候，基本上已经不再抱有任何希望，缓缓的攥紧了手中的腰刀，做好了最后一搏的准备。

他将头转向了北方南日岛所在的位置，默默的念道：‘大当家！林某没有辜负你，今日林某恐怕要带着这些弟兄先走一步了，希望大当家念在我等为您效忠的份上，能善待我们的家人！林某这厢多谢了！’

也就是一会儿的工夫，那些被吓了一跳的褚彩老手下们便又一次反应了过来，现如今他们是四打一，虽然这条鬼船炮火犀利，可是毕竟孤掌难鸣，而且它这会儿前帆还被毁掉，根本跑不快，这如果还拿不下它的话，那么他们真该回去投海死了干脆了。

更何况他们后面的船还在源源不断的赶来，怎么看他们都占据着所有的优势，再不上我的话，真就说不过去了。

于是剩下的四条褚彩老的船，很快又加速逼了过来，而且在近距离之中，开始不停的用他们船上的那些破炮，朝着林守彻的座船打了过来。

这会儿即便是林守彻的座船上弹药充足，但是让他同时抵住四条敌船的进攻，他们的火力也不算充足，更何况现在他们已经到了弹尽粮绝的地步，就更没有什么好办法了。

各种炮子还有火箭在空中飞舞着，密集的洒落在了海狼座船上，打的他们船上劈啪作响，炮子也就罢了，但是那些火箭却给他们造成了很大的麻烦，原本就已经受损不轻的船帆，现如今连主帆也被点燃了起来。

船上的缭手虽然拼了命的用唧筒抽海水进行扑救，可是浇灭一支，又飞来几支，插在了船帆上。

而他们的船帆是帆布制成，即便是被浇湿之后，也计较容易被引燃，不多会儿工夫，这面破帆便更是变得千疮百孔了，使得他们的船速更加缓慢了下来。

而有限的几个缭手，在敌人的炮矢之下，也很快有两个人倒在了甲板上，一个当场身亡，一个重伤眼看着也要不治，更使得他们船上雪上加霜，一些火箭落下之后，还引燃了船上其他一些地方。

虽然海狼历来重视船上损管的训练，可是也架不住蚁多咬死象这样的打法，更何况船上绝大部分人现在已经心怀死志，全心全意将精力放在了敌人身上，已经不太去注意哪些落在船上的火箭了，任由它们在船上燃烧，不再去管。

这使得这条海狼船很快便烟火四起，冒出了滚滚的浓烟，四条敌船也如同恶犬一般，围在了它的周围，对它不停的撕咬着，但是他们并不急着贴上来夺船，而是在等着同伙们赶过来，一起加入到对这条“鬼船”的围剿战之中，省的他们这么贸然贴上去，成了有一个牺牲品。

而海狼船上的海狼部众们，这会儿则利用手头有限的武器，对这几条敌船进行着顽强的抵抗，十支燧发枪轮流发火，不停的朝着敌船打去，冷不丁也能时不时的放倒几个敌众，包括几门小佛朗机炮，这会儿也拼力的发炮，试图挡住这几条敌船。

可是他们这样的抵抗，在这样的情况下还是显得太弱了一些，已经无法再压制住敌方的火力。

而他们的抵抗也让敌人看到了他们的虚弱，终于确定他们的火炮已经是没有弹药了，这就让这几条敌船更加猖狂了起来，渐渐的越逼越近，开始试图贴上来打白刃战了。

林守彻两眼通红的看着手下一边顽强抵抗，一边一个接着一个的受伤倒下，终于不再坚持下去，怒吼一声道：“把所有炮弹打出去，然后把炮推入海里！”

他的话音一落，船首的十二磅短炮便又一次鸣响了起来，但是这一次它没有用实心弹，十二磅炮的实心弹至此已经用完，不得已之下他们只得将一包葡萄弹装入了炮膛，为了增加威力，炮手甚至不管不顾的又给炮膛里面塞了一包散弹。

反正打完这一炮他们就没有药包了，即便是留下这包散弹，他们也没有发射的机会了，所以炮手最终还是不要命的将散弹也塞入了炮膛，至于会不会引起炸膛，这会他们已经不再多想这个问题了。

这一炮点响之后，它所指向的那条船算是倒了霉了，鸽子蛋大小的葡萄弹和小指头大小的散子，简直如同暴雨一般，劈头盖脸的就在他们船舫位置横扫了过去。

处于这个位置的一群褚彩老的手下，根本没有任何躲闪的机会，便被打的如同跳舞一般在船上乱蹦了起来，整个船舫甲板上的人员，几乎被一扫而空，再看过去，那里已经扑倒一片，血流成河了。

剩下的三门六磅炮则立即发火，各自照准了一个目标，一炮放去，不是在敌船上凿出一个窟窿，就是打的敌船上跟马蜂窝一般，一条敌船的船帆，直接便被撕成了碎片，也啪嚓一声坠落了下去，船在海面上打横了过来，引起一片惊呼之声。

趁着这个机会，炮手们纷纷推动炮架，打开了炮门，将沉重的炮管掀入到了海水之中，虽然他们已经做好了破釜沉舟的准备，但是林守彻这么做，还是为了确保万无一失，万一这条船没有最后被他们毁掉，落到了敌人手中的话，起码他们也要保证船上的这些炮不能落入敌手之中。

当看到海狼船上的人将炮推入海中的时候，一些褚彩老手下气的哇哇大叫，他们除了看中了这条鬼船之外，同样也看中了这些犀利的大炮，原本他们想要夺了这条船，连船带炮都收入囊中，可是现如今却没想到这些敌人，却在这个时候，把大炮掀入到了海中，这一下起码他们是拿不到这些大炮了。

于是气急败坏的这些褚彩老手下们，横竖已经没有了大炮的威胁，于是纷纷驾船疯一般的朝着海狼船围了过来，他们打定主意，即便是这些大炮完了，他们起码也要把这条鬼船给夺下来才行。

现如今他们也看出来，这帮“鬼船”上的敌人，已经做好了破釜沉舟的准备，如果再不赶紧下手的话，这条船估摸着他们也拿不到了。

于是林守彻和他手下的水手们这个时候迎来了最残酷的时刻，敌船纷纷靠近过来，贴到了他们的船舷处，众多褚彩老的手下们，开始挥舞着刀枪斧头，嚎叫着朝着他们船上跳了过来。

“弟兄们！杀一个够本，杀俩赚一个！杀呀！给我杀呀！”林守彻挥舞着腰刀，扑向了船舷处，一刀将一个迎面扑来的褚彩老手下斩翻到了海水之中，一边对着船上剩下的这些弟兄们狂吼道。

这时候船上的兵夫们连最后燧发枪的弹药也都告罄，纷纷将手中的燧发枪用力的砸在了船舷处，将其砸坏之后，丢入到了海水之中，然后拔出了腰刀，狂吼着和跳过来的这些敌人拼杀了起来。

船舷处响起了一片叫骂和惨呼之声，刀枪的交击声，还有时不时的铙声，不停的有人喷着血雾扑倒下去，双方的人员聚在了船舷处，像是一群野兽一般，拼尽了全力撕咬在了一起。

转过头再看罗贤彬和另外一条海狼船，他们两船成功的撕破了对方的防线，突出了重围，开始扬帆加速朝着宽阔的水域驶去，但是当罗贤彬还没有来得及庆幸的时候，转头一看，心却一下沉了下去。

他原本以为，在他的打头之下，既然冲开了敌方的封锁，而且他还趁机重创了敌方两条船，后面的两条船应该比较容易跟着他一起冲出来，可是没成想天不作美，偏偏最后林守彻的那条船却未能跟着他冲出来。

即便不用望远镜，他也可以看到，林守彻的那条船偏偏就在冲出来的时候，前帆却好死不死的被撕破了。

对于他们这些已经掌握了这种单桅纵帆船性能的人来说，他比任何人都清楚，前三角帆对于他们这种船的重要性，一旦前帆损毁的话，即便是最快的速度进行更换，也起码需要两刻钟的工夫。

可是这个节骨眼上，褚彩老的手下可能给林守彻船上的人两刻钟的工夫，让他们更换上前帆吗？这是不可能的事情。

那么失去了前帆之后的林守彻那条船，就意味着已经失去了突围的机会，马上便会被敌方缠住，这个时候林守彻的那条船上弹药存量已经基本上告罄，面对着那些褚彩老手下们的围攻，他们基本上没有任何机会突围出来了。

这样的情况两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都看到了，所有人刚刚高兴起来的心情，顿时都沉了下去，刚才因为突围出来的欢呼声顿时落了下去，两条船上也顿时变得安静了下来。

第一百五十章兄弟

罗贤彬脑子急转，试图想出一个办法，他第一个想到的是马上掉头回去，营救林守彻的船只。

但是马上他又想到，自己和另外一条船现如今情况也不好，他们两条船虽然船体没有什么问题，可是这会儿抬头看看他们的船帆也是破破烂烂，一副摇摇欲坠的感觉，更重要的是他们现在船上的弹药也处于见底的状态。

这样的情况下他们悍然掉头回去救援林守彻那条船，要冒着非常大的风险，一个不小心，连带他们两条船也可能又被缠住无法脱身，最终导致他们三条船全部覆灭在这里。

他作为这个小船队的指挥官，要考虑全体成员的安全问题，现在敌我双方实力悬殊，他到底该怎么办，一时间让罗贤彬有点犯难了起来。

“罗管队！飞狼号被缠住了！咱们怎么办？”船上的大副飞奔过来一脸焦急的对罗贤彬问道。

罗贤彬咬着嘴唇暂时没有说话，依旧在衡量着各种方案。

“罗管队，咱们回去救他们吧！咱们不回去的话，他们就完了！”这个大副急吼吼的对罗贤彬叫道。

罗贤彬依旧没有说话，扭头看着渐渐被几条敌船围住的飞鱼号。

这时候船上的人和另外一条船的人齐齐的将目光投向了罗贤彬，他们之中有人想要立即掉头回去，赶紧把飞狼号上的林守彻等人救出来，但是也有人觉得回去不是个好主意，觉得现在回去简直就是找死，与其全部都折在这里，倒还不是能走多少就走多少。

毕竟这样的情况即便是他们放弃了飞狼号，回去之后刑堂也不会怪罪他们这样的选择，最多也就是受一点良心的谴责罢了。

罗贤彬作为管队，这个时候心情就别提多难受了，一时间居然有点失了方寸，迟迟无法拿定主意。

忽然间上斗叫道：“管队！飞狼号发出旗语，说请我们速速离开，他们将会与飞狼号生死与共，船在人在，船亡人亡！”

听到这里，罗贤彬的眼泪差点喷涌而出，其它听到的人之中，有些人甚至忍不住当场就放声大哭了起来。

因为所有人都听出了飞狼号发出来的信息所代表的含义，在他们发出这条旗语之前，他们肯定已经打定了主意，要死拼到底与船同亡。

而且让他们感动的是飞狼号的人员，在这个时候没有呼叫他们前去救援，而是让他们立即离开此地，这更说明，飞狼号上的那些弟兄根本不想连累他们这些弟兄。

他们一起出来了近两个月的时间，这段时间三条船相互配合，在这边干出了不少漂亮仗，虽然最初他们之间并不是很熟悉，但是两个月下来，却让他们三条船的人员之间相互建立起了一层深厚的友情，现如今他们要眼睁睁的看着飞狼号上的那些弟兄，孤军死战到底，却不能去救，可想而知他们这些人这会儿的心情了。

“弟兄们！飞狼号的弟兄们都是好样的！你们愿意这么抛下他们自己走吗？今天我无权来做出这个决定，到底该怎么做，就让弟兄们自己拿个主意好了！现在咱们扬长而去的话，没人会怪罪咱们！但是现在咱们如果回去救他们的话，我们可能也走不掉了！何去何从，弟兄们说该怎么办？”罗贤彬忽然间重重的在船舷上捶了一拳，转过身对他座船上的这些手下们大声问道。

听到了罗贤彬的喝问声之后，立即便有一些重情义的人大声叫道：“罗管队，咱们一起出来，就一起回去！我等愿意回去救飞狼号的弟兄们！请罗管队下令掉头回去！”

有些人多少有点犹豫，稍微迟疑了一下，但是有更多的人马上拿定了主意，大声叫道：“我等愿意回去，请管队下令返航！”

后来这种叫声渐渐的响成了一片，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加入到了请求返航的行列之中，就连跟在他们左近的另一条飞沙号上，这个时候也传来了同样的叫声。

罗贤彬的眼圈顿时红了起来，禁不住热泪盈眶了起来，甚至有些说不出话，两次张嘴都被哽咽阻住了声音。

就在这个时候，另一条飞沙号也打出旗语，飞沙号船长马如代表他船上的部众们向罗贤彬座船打出旗语，说飞沙号上下请求返航，请罗贤彬准许！

罗贤彬到了这个时候还能犹豫什么，抱了抱拳声音哽咽的大声说道：“罗某多谢诸位兄弟，罗某能有幸和诸位共事，乃是罗某三生有幸！我们生为兄弟，即便是死，也是兄弟！传我命令，全体转舵返航，咱们去救飞狼号的弟兄们去！”

另外各炮重新分配弹药，节省弹药，非我命令不得开火！将所有弹药取

出来，做好准备！咱们走！”

随着罗贤彬一声令下，两条船随即便开始在海面上急促的转舵，缭手飞快的调整着船帆，配合舵工转舵，以期获得更多的风力推动船只。

两条船在海面上划出了一个优雅的半弧，几乎并排完成了一个漂亮的转向，朝着来路方向开始返航。

正在围攻飞狼号的几条褚彩老手下船上的喽啰们，这会儿注意力几乎全部放在了飞狼号上，各船的喽啰们在他们的掌船的喝骂声之中，持着各种乱糟糟的兵器，前赴后继的朝着船舷处扑击，试图突到对面的那条“鬼船”上，将那条鬼船夺下。

但是他们也遭到了这条鬼船上的船员们异乎寻常的顽强抵抗，这时候鬼船上的炮铳都已经彻底停了下来，炮铳被纷纷的推入或者抛入到了海中，这使得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更是有些肆无忌惮了起来，觉得现在双方终于拉平了，再也不用怕这些鬼船上斗鬼佬们了。

所以他们很快扑了上来，开始和海狼部众们展开了夺舷战，可是他们高兴的有点早了点，虽说林守彻的飞狼号上，炮铳的弹药已经用光，但是他们还存了一些竹壳手榴弹和铁壳手榴弹，另外还有一些燃烧瓶，并非就像褚彩老手下们想的那样没有还手之力了。

待到这几条敌船围上来的时候，他们一边拼死抵住这些褚彩老手下的进攻，一边等候着林守彻的命令，几个轻伤的水手，躲在船舷下面，一手持着一个火折子，另一只手的手边则放着一颗已经备好引线的手榴弹或者是已经塞上了布条的燃烧瓶，可以随时取用，咬牙切齿的等着命令。

林守彻这会儿如同一头疯虎一般，在船上来回奔走，大声呼喝着指挥着船上手下抵抗着敌人的进攻，不时劈出一刀，帮着手下把跃过来的个别敌人击退或者击杀，眼睛同时还在不时的扫视着围在他们船舷旁边的敌船，观察敌船甲板上的敌情。

当他看到这会儿几条敌船都抵到了飞狼号船舷旁边之后，褚彩老手下喽啰们一堆堆的挤在船舷处，疯狂的朝着他的飞狼号攻杀过来，他的嘴角露出了一丝阴笑。

“燃烧瓶！扔！”他忽然间大吼了一声。

几个早已等候多时的轻伤员闻声立即便从船舷处蹦了起来，抄起了一个燃烧瓶瞬间将瓶口浸满油的布条点燃，奋力朝着旁边敌船上砸了过去。

只听啪嚓啪嚓几声瓷片碎裂的声音，紧接着几条敌船上便腾起了一片火

焰，燃烧瓶摔碎之后，点燃的布条马上引燃了四溅的鲸油，迅速的燃烧了起来。

一些猝不及防的喽啰被溅了一身火油，一个躲闪不及便被火苗舔到了身上，接着便连带他们的衣服烧了起来。

火光一起顿时惹得那些褚彩老手下们又是一片惊呼，身上着火的小伙伴们更是惨叫着在船上四处乱窜，惊呼着让同伙救命，运气好的有人赶紧取了海水朝着他们泼了过去，浇灭了他们身上的火苗。

运气不好的一时间没有人顾及他们，当火烧到了他们的肉之后，疼的他们不管不顾的从船上跳入到了冰冷的海水之中，刺啦一声灭掉了他们身上的火苗，也有人经验丰富一些，一旦身上着火，就赶紧倒在甲板上四处打滚，将身上的火苗压灭。

这样的反击使得几条敌船上都混乱了一阵，攻势不由得为之一遏，让飞狼号的水手们稍稍喘息了一下。

看着手忙脚乱的敌人，海狼部众纷纷笑骂了起来，气的周边那些褚彩老手下们嗷嗷大叫，开始再一次围了上来，准备要给这些该死的家伙们还以颜色。

双方于是立即又在船舷处激战了起来，不过不一会儿的工夫，林守彻又大吼了一声：“弟兄们给他们铁甜瓜吃咯！”

他的话音一落，几个冒着烟的竹筒或者铁弹便从船舷下又飞了起来，轱辘轱辘滚落在了旁边敌船甲板上，这一次敌方似乎有所准备，旁边的人赶紧跳开，有人赶紧抄起沙包奔了过来，准备灭火。

可是只听咣咣咣几声轰响，紧接着便又响起了一片惊呼和惨叫之声，竹壳弹杀伤力有限，杀伤半径也不大，但是里面装的碎玻璃碎瓷片还有铁砂却很密集，近处之人几乎无可幸免，不少人全身上下都被炸得鲜血淋漓，虽然伤口不大，也不算深，但是想要把这些碎片取出来，却对于这个时代的医疗水平来说，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

（今天要特别鸣谢一下gzg1972、冬至1979二位兄弟的不吝打赏！多谢了！）

第一百五十一章亡命突击

而且这些乱七八糟的填充物上多少会携带一些脏东西，一旦进入人体感染几率很高，海盗的医疗水平就更不用说了，除了于孝天极为重视海狼的医疗问题，其它的海盗全部都把自己的手下当做免费的消耗品，请郎中医治他们是不可能的，所以这些伤者虽说眼下还能活蹦乱跳，但是用不了几天，一旦伤口感染之后，等候他们的就只是一条死路。

但是铁壳弹的爆炸威力就大多了，一是装药量大，二是弹壳铸造的时候预留了刻片，弹片碎裂均匀，弹片质量大，虽然使用的是粒状黑火药，远没有后世现代炸药的威力大，但是这种精心配制出来的粒状黑火药还是相当厉害，可以将弹片炸飞到很远的距离，所以一旦爆炸之后，周边的喽啰们可就倒了大霉了。

凡是挨上弹片的，可以说是非死即伤，一下就被撂倒一片，本来还干的热火朝天的家伙们，挨了一通这样的家伙之后，再看他们船上，横七竖八立即倒了一片，惊得几个家伙干脆直接就翻到了海水里面。

对此褚彩老的这些手下们吃亏颇大，有心想要报复，可是却又因为上峰有令，要他们务必生擒这条“鬼船”，他们又不敢用火攻的方法来进行报复。

混乱过后，他们还是之用用他们的刀枪和一些火铳进行攻击，也正因为如此，林守彻愣是带着手下船员，硬抗了他们好一阵子，连连击退了他们数次进攻，每每最危险的时候，他们便丢出几个手榴弹，往往都能收到奇效，将已经攻过来的敌人再给生生的打回去。

但是这个时候林守彻的飞狼号上的情况也到了最危急的时刻，因为他们反复的跟对手在船舷处拼杀，刀枪不长眼，虽说他们训练有素，可是双拳架不住四手，奈何对方人数太多，船员在拼尽了全力之后，还是伤亡惨重，一个接着一个的倒在了血泊之中。

有些船员早就抱定了死志，即便是受伤之后，也还是强撑着死战不退，眼瞅着坚持不住，干脆飞身扑上去，抱住一个敌人滚落下船，跌入到了海水之中，他们即便是跌入海水之中，也死死的抱住或者咬着怀中的敌人，一同沉入水中，和敌人同归于尽。

到了这个时候，林守彻自己也身负多处轻伤，浑身浴血带着剩下的手下在船上左冲右突，拼死阻挡敌人登船，可是他们因为人手越来越少，这时候已经无法守住各处船舷，使得一些敌人攀上了他们的船，不得已之下，只能在飞狼号上和敌人拼命。

林守彻这会儿已经累得快举不起手中的刀了，仰天长啸一声之后，正待

要下令点火毁船，然后再点燃船底最后的一桶火药，干脆和这些敌人来个同归于尽。

也就在这个时候，敌船上的敌人突然间惊呼了起来，有些敌人居然纷纷开始后退，跳回到了他们的船上。

林守彻这个时候才扭头望向了海面，这时候他忽然间大哭了起来，仿佛打了一针鸡血一般，大叫到：“弟兄们，罗管队他们回来救咱们了！弟兄们杀呀！杀呀！杀退他们！”

也不知道哪儿又生出了一股力气，林守彻纵身便又一次飞扑了出去，手中已经满是缺口的钢刀高高举起，一刀便斩在了一个正在慌忙后退的敌人面门之上，愣是将他一刀劈翻在了地上。

这时候褚彩老的四条船也看到了那两条已经夺路而逃的“鬼船”，突然间掉头又冲了回来，摆出了一副气势汹汹的架势，虽然他们数量上还占着优势，但是这会儿他们挤作一团，一旦让对方冲过来的话，他们根本没有反击的机会。

刚才“鬼船”上的炮火他们到现在还记忆犹新，一时间他们军心大乱了起来，纷纷逃回到了自己的船上，开始转舵扬帆，和飞狼号脱离，以期获得一定的回转空间。

而这个时候跑得快的几条快桨船也追了上来，眼瞅着要加入到战团之中，一旦这几条快桨船冲过来的话，飞狼号就真的没有半点脱身的机会了。

罗贤彬这时候放弃了指指挥，令大副代他指挥船只，自己披挂上了皮甲之后，持刀奔到了船首位置，指着前方的战场大吼道：“弟兄们，再加把劲！快一点！今天咱们让这些王八蛋见识见识咱们真正的厉害！”

这两条飞字号的单桅纵帆船，这时候全帆状态，尽可能的吃足了海风，船尾的三个大橹这时候也被放下，水手操纵着大橹，全力摇橹，帮助船只加速，两条船以最快的速度，朝着飞狼号被困之处冲了过去。

只听得咔嚓一声，罗贤彬一个立足不稳当场在船首位置摔了个跟头，要不是他伸手快，抓住了旁边一根缆绳的话，差一点就被甩入到了海中，样子显得有点狼狈。

他的座船斜着一头便撞在了一条鸟船的船尾部分，两船都发生了剧烈的震动，双方船上的人员这会儿都被撞的摔成了滚地葫芦。

甚至连罗贤彬座船上的一门炮的炮架在这次撞击之中，也被震翻在了甲板上，压伤了一个炮手的小腿，让那个伤者发出了一声闷哼，紧接着便惨叫

了起来。

但是他们的这次冲撞，却给对方造成了惨重的损失，罗贤彬的座船可是于孝天不惜血本消耗的大量上好的木料打造出来的，船体结构非常结实，而且船首位置还装有冲角，换在后世的话，这就是军船标准。

而褚彩老手下的船，虽然也不能算坏，可是毕竟却是商船改行过来的，中式船只船体结构本来就比较消薄，船体结构强度在建造的时候，只是为了满足可以在海上航行，抗击海上风浪的目的建造。

故此他们这样的船体结构强度肯定无法和不惜工本建造出来的海狼的这种飞字号的船相媲美。

一个冲撞下来的结果是罗贤彬的座船仅仅是船体稍微出现了开裂，船首冲角折断，可是那条被撞的褚彩老的船，可就惨了，整个船尾几乎全部被撞毁，包括船底的船舵，也一同遭殃，被撞裂卡死，失去了控制船只的作用。

这条倒霉的褚彩老的船一下子便开始打横，在海面上绕起了圈子，船尾也开始大量灌入海水，后半部船体开始渐渐的下沉。

罗贤彬也顾不得狼狈，爬起来之后，找到了摔飞的腰刀，瞅了一眼之后狂笑了起来大叫到：“风老八（大副）！干得漂亮！哈哈！记你一功！接着干，撞沉那几条快桨船，别让他们过来！”

罗贤彬的座船就如同一把巨斧一般，直劈入了战团之中，一招便将对方一名大将斩于马下，接着毫不停留，直接穿透了战团，杀奔向了追上来的那几条快桨船，而且他们为了节省弹药，甚至连炮都没放，就这么直挺挺的撞了过去。

而与此同时另一条飞沙号这个时候从罗贤彬的左侧，也直冲了过去，当看到罗贤彬座船的办法之后，他们也同样如法炮制，照准了一条敌船便直挺挺的头对头直撞了过去。

罗贤彬刚才是偷巧，用他们最坚固的船头，撞上了敌船的最薄弱的侧后位置，但是飞沙号却比他还要疯狂，干脆头对头的对准对面的那条敌船便直撞了过去，这如果让他们正好撞个正着的话，虽然海狼的船要结实很多，可以肯定他们能把那条敌船的船首给撞的稀烂，甚至可能干脆给他来个大开膛，但是飞沙号也跑不了要受到结构性的重创，船首受损都是小事，他们本来隔舱就少，而且还小，抗沉能力就不是很强，就算不当场沉船，起码也坚持不回南日岛了。

飞沙号和另外一条敌船，就这么头对头的像两头发狂的斗牛一般，相互都毫不示弱的朝着对方直挺挺的撞了过去，而且双方都没有一点转向躲避

的样子，都摆出了要决一死战将对方斩落下马的架势。

而双方船上的水手们则都紧张的盯着对方，眼睁睁的看着对方的船在他们眼中越来越大，这场景非常像战场上两名武将，策马直冲对方角斗的架势，还有点像西方重甲骑士单挑对冲的样子。

两边都吃足了风，但是相对来说飞沙号的速度要比褚彩老的船快出不少，尖削的船首如同一把利剑一般直指向了有些方头方脑的敌船。

每一方的乘员这个时候心都提到了嗓子眼上，他们很清楚这么对撞下来的结果是什么，可是这个时候却谁都不想示弱退让，依旧高速的朝着对方冲去，双方的船员都不由自主的开始找地方抓紧了船舷或者其它可以固定身子的东西，蹲下了身体，做好了碰撞的准备，有些人甚至连眼睛都闭了起来，不敢再朝前面看了。

一旦他们相撞的话，双方可以说谁都讨不了好去，但是相对来说褚彩老手下的这条船肯定当场玩儿完是没有任何悬念的。

也就在双方冲近到了大概有几十米左右的时候，最终褚彩老的那条船上的掌船的心虚了下来，精神几乎要彻底崩溃了，出于本能，就在这个节骨眼上，他用变了音的嗓子尖叫了一声：“向右转舵！快躲开！他娘的这些王八蛋都是疯子！他们疯了！奶奶的他们真的疯了！”

第一百五十二章弃船

褚彩老这条船上的舵工这个时候本来就已经吓得手软脚软了，扶着舵杆两股战战，当听到掌船的一声尖叫之后，他突然间憋着的一口气被长长的吐了出来，而且好死不死的在这个时候还放了个响屁，奋力的将舵杆猛然朝左一推，他们的这条船立即便改变了航向，开始朝右躲避，将船首让开。

本来已经紧张到了极点的飞沙号上的海狼部众们，当看到敌船在这个时候放弃了和他们迎头对冲，开始转舵躲避的时候，无不同样也长长的松了一口气，猛然间一起欢呼了起来。

这条褚彩老船上的喽啰们虽然没有能赢得这场精神上的对决，虽然感觉有点窝囊，可是毕竟比他们当场被撞得人仰马翻结局要好一些，于是一个个都缩头下去，不愿再看对方的耀武扬威了。

可是飞沙号的船长马如却并没有放弃，大声喝令舵工同时也右转舵，继续冲向那条敌船。

只见飞沙号随即便微微调整了一下航向，继续保持着船首指向对方的航线，直挺挺的冲了过去。

褚彩老的这条船上的掌船还有他的手下们看到对面冲过来的这条“鬼船”，居然还要撞向他们，各个都吓得是魂飞魄散，不由得纷纷破口大骂了起来，惊慌失措之中，赶紧继续转向，试图脱开这船疯子们的冲击。

可是在海上这样的冲撞战术，最忌的就是胆小，一旦一方示弱转向躲避的话，往往会把自己船只最薄弱的地方暴露在对方面前，而今天这个褚彩老手下掌船就恰恰犯了这个不该犯的错误。

他越是害怕撞上，操船转舵，就越是将船打横过来，这么一来刚好把他这条船的侧肋暴露在了海狼船的面前。

而马如这个老跑海的家伙，对自己船的结构强度充满了信心，指挥着舵工微调着船只，同样选择了这条敌船的侧后方，以一个小夹角的角度，直切了过去。

这样一来一旦他们撞上了敌船之后，一边可以撞烂敌船的侧后方，像刚才罗贤彬干的那样，将敌船船尾摧毁，同时还不会影响到他们船只脱离敌船，省的直挺挺的撞过去，虽然可以拦腰将敌船劈开，可是他们同样也要受损不轻，而且可能短时间之内和这条船纠缠在一起无法脱身。

而舵工这个时候也非常听话，小心翼翼的按照马如的命令微调着舵杆，

他们三条船之中，也只有他们这条船还是采用的老式的舵杆操舵方式，一定程度上使得飞沙号的灵活性比不上另外两条船，可是舵工却是一个老手，正好习惯于这种操舵方式，一定程度上弥补了他们这方面的缺陷。

在一片惊呼之声中，飞沙号完美的用一个小夹角冲撞，结束了和这条褚彩老手下的船上这帮家伙们的对决，用他们坚固的船首像刀一般，一刀劈在了对方的尾部，华丽丽的将他们的船尾生生劈下，然后扬长而去，仅剩下一船惊慌失措的褚彩老的手下，在失控的船上惊声大叫，乱作一团。

也就是短短片刻的工夫，罗贤彬率领两条船杀了个回马枪，两条船一边一个，各自挑翻了一个对手，顿时使得海面上的局势为之一变，刚才还占据着优势的褚彩老的手下们，眨巴眼的工夫就变成了二对三的局面，剩下的两条褚彩老的船见势不妙，赶紧纷纷走避，不敢再上前和这两船疯子硬碰硬了。

他们也见过凶狠的对手，可是却没有见到过这么不要命的对手，二话不说直接就采取冲撞的方式，朝着他们杀奔过来，而且从干菜两条鬼船的冲撞战之中，他们也发现这些鬼船不但灵活、速度很快之外，居然还这么结实。

两场对撞之中，他们居然完胜，撞毁了他们这边两条船，却未损一船，而且在撞击之后，一个个还活灵活现，似乎没有受到任何损失，一条船越过他们便杀奔向了赶来的几条快桨船，摆明了还要用冲撞的办法，把这几条快桨船也干掉。

这一下褚彩老的手下们惊呆了，没见过这种不要命的打法，他们明明船多人多，可是对付这三条鬼船的时候，却处处都施展不开，刚才围堵他们的时候，一个照面，便被这三条鬼船干翻了两条船。

好不容易堵住一条，围攻了半天，却没法拿下它，反倒是被那条鬼船上的鬼佬们打的死伤惨重。

现在这两条鬼船又杀了个回马枪，一个照面，便又重创了他们两条船，他们六条船这才多大工夫，便就剩下了他们两条。

这残余的两条褚彩老的船，看到了这样的情况之后，各个都吓破了胆子，一边慌乱的发炮放箭，一边赶紧使劲的转舵扬帆，开始向远处逃去。

飞沙号撞坏了一条敌船之后，来不及检查自己船只受损的情况，逐走了另外两条敌船之后，便立即冲到了缓慢蹒跚而行的飞狼号旁边，当马如定睛朝飞狼号上看去的时候，顿时也被眼前的情况惊呆了。

他们这次出来，每条船都配置了近四十名船员，按理说操作这样的船，一般情况下只需要五六个人就足矣了，但是于孝天还是给他们每条船配置了

充足的炮手和兵夫，繚手也是按照所需两倍进行配置的。

可是当飞沙号冲到飞狼号近前的时候，马如却看到这会儿飞狼号上还能站着的人已经不足十人了，短短一阵激战下来，船上的人员大半都倒在了血泊之中，或者干脆临死的时候抱着敌人滚入了海中。

现在仅有寥寥数人还勉强扶着船舷站着，可是他们每个人身上都沾满了鲜血，船舷两侧更是挂着几具敌我双方的尸体，船舷上的血迹喷溅的到处都是。

而且这会儿飞狼号的船帆已经基本上彻底损毁，前帆到现在还没有修复，船体上也到处都是斑驳的炮弹痕迹，船上更是插满了箭支，像是一支刺猬一般，火箭还将船体上熏黑了一片一片，使得飞狼号这会儿看上去模样很惨。

“林守彻！林船长何在？”马如心急如焚的对着飞狼号大叫了起来。

船舷处忽然伸出一只手，接着林守彻在两个船员的搀扶下拉着船舷，缓缓的站了起来应声道：“马兄莫急，兄弟还活着呢！”

看到了林守彻还活着之后，马如多少放心了一些，赶紧问道：“你怎么样了？伤得重不重？弟兄们呢？都情况如何？”

林守彻眼圈一红，摇头道：“我死不了，可是弟兄们……弟兄们……”说到这里，林守彻说不下去了，声音哽咽了起来。

一个飞狼号的船员替林守彻大声答道：“启禀马船长！我船一共三十七人，现如今二十一人已经战死，剩下所有人都带伤，其中轻伤十人，重伤六人！”

马如一听，心剧烈的抖动了一下，这样的伤亡可谓是太过惨重了一些，虽说还有人活着，可是也跟全军覆没差不多了。

马如点点头道：“诸位受苦了，我等救援来迟，还望诸位恕罪！现在你船情况如何？还能走吗？”

林守彻强忍着悲痛，摇摇头道：“马兄，我船船体并无大碍，可是船帆刚才一战却已经全毁，备用帆也被敌船抛射的火箭烧烂了，现如今我们已经没有备帆可用，另外船体被撞裂了多处，现在正在渗水，我船上斗已经阵亡，请马兄代我请示罗管队，准许我们弃船！”

马如听罢之后便清楚了飞狼号的情况，现如今飞狼号船帆尽毁，其实就已经等于判决了这条船的死刑，虽然飞狼号船体结构没有大碍，可是船体也

有多处受损，如果依靠他们拖带的话，他们的船速根本上不去，更不要说逃离这里了。

而且眼下他的飞沙号和罗贤彬所在的飞云号上，也同样没有备帆可供飞狼号使用，即便是有备帆给他们用，这会儿也根本来不及更换了。

所以他们现在最明智的选择就是弃船，将飞狼号彻底毁掉，然后所有人乘坐飞云号和飞沙号离开这里。

于是他二话不说扭头便喝令他船上的上斗道：“立即打旗语告知飞云号罗管队，飞狼号请求弃船！请予准许！”

上斗随即便在桅杆上的吊斗之中，奋力的挥动起了手中的两面小旗，大致将飞狼号的请求通知了罗贤彬所在的飞云号。

几遍旗语打出去之后，没多久时间，正在逐散几条追上来的快桨船的飞云号便打回了旗语，上斗大声叫道：“启禀二位船长，罗管队回复，可以弃船！”

（特别鸣谢南博王兄弟再次打赏！今天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

第一百五十三章回家

望着在海面上滚滚燃烧起来的飞狼号，林守彻强撑着扶着船舷，默默的注视着飞狼号，过了一会儿之后，他缓缓的朝着飞狼号跪了下来，强撑着伤体，对飞狼号所在的位置磕了几个头。

“诸位兄弟好走，在下未能和你们一同上路，还望你等不要生气，诸位放心，去那边给兄弟占个位儿，兄弟不定啥时候就来了！兄弟回去一定照料好诸位的家人，请诸位兄弟放心便是！”林守彻一边磕头，一边轻声的念叨着。

跟在他身边的几个飞狼号的水手们，也都跟着他跪了下来，放声长哭了起来，纷纷磕头跟死去的那些兄弟们告别。

而飞沙号的所有船员，这个时候也都来到了甲板上列队，他们整齐的排列成了两行，齐刷刷的在马如的喝令下，单膝跪下，像飞狼号和死去的船员致敬。

与此同时航行在前的飞云号上的所有成员，也都在甲板列队，在罗贤彬的率领下，一起单膝跪下，像飞狼号以及战死的弟兄们致敬。

在这个时候，他们身后的海狼号四周，又围上了几条褚彩老的船，可是这些船赶来的稍晚了一点点，只能看着飞云号和飞沙号两条船，扬起了全帆，开始吃足风，全速朝着东南方向的海面驶去，却无法继续追上他们。

那个肖掌柜率船赶至了战场，眼看着火光翻滚的这条“鬼船”气的跳脚直骂，大声喝令各船贴上去，想尽办法把船上的火给扑灭，说什么也不能让这条鬼船沉了，最起码他们也要拖回去一条残骸，保住一些颜面。

这一次他们在金门岛设伏，这个肖掌柜可谓是将手下jing英尽数调动起来，本以为可以来个一网打尽，可是没成想结局却是这样的。

这三条鬼船，不但突破了他们的包围，还激战之中，连续击毁了他们快桨船近十条之多，击伤快桨船数条，同时还毁掉了他们其他大一些的船只四条，击伤一条。

可是他们换回来的战果，却仅仅是“摧毁”了一条“鬼船”而且所谓的摧毁，还有些水分，说的好听点是被他们摧毁，说的明白点，其实是人家自毁了。

现在留给他们的仅剩下了这一条熊熊燃烧着的鬼船，这他妈的真是见鬼了，到现在他们付出了这么大的代价之后，居然还是连对方的身份都没有搞明白，所以他这才气急败坏的下令手下想办法将这条燃烧着的鬼船上的大火

扑灭，保住这条鬼船。

可是船都是木头做的，上面又被泼上了不少的油脂，一旦点燃之后，岂是容易扑灭的，大火烘烤的周边温度非常高，这时代又没有高压、水枪可供使用，褚彩老的这些手下们奉命灭火，岂是容易做到的。

他们虽然试图靠近飞狼号，可是大火产生的高温却让他们近身不得，刚一靠上去，一些喽啰的须发就被高温烤糊卷了起来，灼热的空气更是灼烤的人们皮肤生疼生疼。

有限的几桶海水泼过去，加上一些唧筒喷的水，洒落在飞狼号上，马上便被蒸发，只是发出滋滋的声音，却根本无法将大火扑灭，除非这会儿老天开眼，突降一场大雨，才有可能将这场大火浇灭。

可是冬天海上雨水较少，这一天又正好天气不错，根本不可能来一场大雨，所以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只能围着这条熊熊燃烧的飞狼号，却如同狗咬刺猬一般无从下口。

就在他们急的跳脚的时候，突然间飞狼号的船舱下面，传出了一声巨大的轰响，整个飞狼号都被这声爆炸震得剧烈的颤抖了一下，紧接着船舫的甲板猛然便掀了起来，桅杆咔嚓一声便垮塌了下去，倾倒在了甲板上，接着船体便开始吱吱呀呀的开裂，没多会儿工夫，这条飞狼号便在众目睽睽之下，开始解体，然后缓缓的沉了下去，没多一会儿工夫，海面上便只剩下了一些还冒着烟的木板，飘荡在海水之中。

那些围在周围的褚彩老的手下们，被这突如其来的爆炸声吓得差点尿裤子，生怕波及到了他们船上，幸好飞狼号船底安放的火药不算多，仅仅是将船底龙骨炸断，将船底炸出了一个大窟窿，震裂了船体，爆炸并未波及周边褚彩老的船只。

眼瞅着这条鬼船，就在他眼皮底下沉了下去，却又无计可施，姓肖的那个掌柜的气的差点当场晕过去，这下他算是彻底白忙活了，他付出了这么大的代价，除了得到了几块烧的乌漆麻黑的破烂船板之外，什么都没有捞到，这一下他不知道回去之后，该怎么给褚彩老交代了。

于孝天数日之后，在南日岛专属码头上，亲自迎接了罗贤彬和他带回来的飞云号以及飞沙号两条船，以及飞狼号上残存下来的水手们。

能让于孝天亲自到码头上迎接，这对于海狼部众来说，无疑是一种最高的荣誉了，所以所有回来的人，都无不兴奋异常，尽可能的将自己收拾的干净一些，列队在各自船长的率领下鱼贯下到了栈桥上。

于孝天挺胸叠肚，站在栈桥上，身披了一件黑sè短披风，jīng神抖擞的望

着这些回来的手下们。

除了罗贤彬、马如和两条船的大副走到于孝天面前参拜之外，其余的那些船员，则都鱼贯从于孝天面前通过，返回到岸上去。

而于孝天则抱拳不断的对从他面前通过的这些部众们行礼，连声说道：“诸位辛苦！诸位辛苦！……”

其实手下们不见得你非要给他们多少银子，多高的地位，很多时候他们只需要当头的一句暖心的话，他就可能心甘情愿的为你效死。

而这些出去远航两月有余的水手们，经历了多次血火考验之后，好不容易回来的时候，就更需要他们的当家的给他们一点点心理安慰。

今天于孝天恰恰就满足了他们这样的心理需求，不但亲自到码头迎接他们，而且还像他们施礼，虽然话语很简单，仅仅是一句诸位辛苦了，可是这对于这些回来的人们来说，却已经足够了。

许多人甚至感动的热泪盈眶，连连对于孝天欢呼着，从于孝天面前走过去，走的很远了，头还扭着继续望着于孝天。

于孝天将罗贤彬和马如以及两个大副搀扶起来，虽然这个时候他还不知道飞狼号的情况，也不清楚林守彻的情况，但是从只回来两条船上，他便大致猜出了他们肯定是遇上了什么麻烦，飞狼号肯定是折损在了外面，再也回不来了。

“启禀大当家！卑职无能，未能将飞狼号带回来！请大当家责罚！”罗贤彬惭愧的对于孝天说道。

其实这次飞狼号的损失，和他贪功是有着一定的关系的，罗贤彬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如果他不是贪功的话，带着三条船直接返回南ri岛，也就不会遭遇这次伏击，飞狼号也不会折损。

所以罗贤彬不等于孝天了解情况，便主动对于孝天请罪道。

于孝天点点头道：“详情容后再说！是功是过自有刑堂来定！你也先不要急着请罪，但是回来就好！好了，林守彻呢？飞狼号的弟兄们呢？他们不会全部都……”

“启禀大当家，林兄弟暂时还活着，马上就下来了！可是飞狼号大部分弟兄……唉！他们还剩下九个，重伤的弟兄回来路上都没有能撑下来！”罗贤彬赶紧答道。

说话间几个身上还缠着绷带的船员，在一些其它船员的搀扶下，也走下了船舷，他们之间有两个船员用担架抬着几个人，打头的一幅担架被直接抬到了于孝天面前。

于孝天低头一看，正是林守彻本人，可是这个时候林守彻的脸sè蜡黄，人也瘦了一大圈，几乎有点脱型了，额头上还缠着绷带，可见他头部也有创伤。

可是这会儿林守彻的jīng神还不错，当被抬到了于孝天面前的时候，他挣扎了几下，试图撑起上身给于孝天见礼。

但是于孝天伸手便按住了他的肩膀，将他按在了担架上，急道：“不要多礼，躺着说话！回来就好！回来就好！”

林守彻眼圈一红，哽咽道：“启禀大当家，卑职无能！没能把飞狼号带回来！没能把船上弟兄们都带回来！……”

于孝天点点头，接着又摇摇头道：“胜败乃兵家常事，你们南下去做这样的事情，岂能没有一点损失！你能活着回来就好，其它容后再说！

你不要担心，回来就好了！来人，速将林兄弟他们送到医馆，请医官用最好的药，我要他们活着！听到没有？”

说罢之后，他松开了林守彻的手，轻拍了一下林守彻的肩膀，接着走到了那些伤员面前，一一对他们抱拳道：“诸位受苦了！回来就好！欢迎你们回家！”

几个伤员当时就大哭了起来，要跪下给于孝天见礼，但是被于孝天伸手拦住，而跟着他的刘旺立即应命，招手招呼亲兵过来，接住了这些伤员，将其立即转送前往南rì岛大寨之中的医馆前去医治。

（第二更到！弟兄们查收！呵呵！）

第一百五十四章航海日志

当听罢了罗贤彬的详细汇报，并且看了一遍随行书吏记录的航海日记，现如今于孝天已经抽出精力，开始重视手下的素质养成，虽说这帮手下们基本上都是一帮土包子出身，识字的没几个，可是今后他的家业越来越庞大，船只数量也越来越多，如何有效管理这些手下以及船只，已经成为一个大问题。

而他最初设立大副就是为了在船上有人可以直接监督船长，使得船长在出海之后，不能肆无忌惮的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另外他也通过刑堂安排人员，给各船上掺沙子，用以监督这些手下的船只。

但是这毕竟是土办法，最好的办法还是让船上的人员每日编制他们的航海日记，这样在他们返回之后，就可以通过审核他们的航海日记，并且结合他们的汇报，来控制他们出海之后的行为。

而想要让手下写航海日记，对于这些文盲来说，比让他们杀人越货要难得多，这帮家伙斗大的字不识一箩筐，所以之前推行这个方法，根本没有条件。

但是现在于孝天想办法从陆上弄到了几个落魄的读书人，当然这帮读书人肯定都是一些不成器的家伙，充其量也就是识字，但是却连秀才都考不上的一些童生，这些人读书没有前途，只能放弃另谋生路。

于是于孝天便通过各种方法，吸引了一些这样的人员到了南日岛投效在了他的手下，别看这帮人在陆上的读书人之中，什么都算不上，可是进入了海狼系统之后，却很受优待和重视。

收来的这些所谓的文化人，毕竟眼界要比起一般的土包子要宽许多，可以做的事情也更宽一些，所以这些人多被安排到了理事堂、刑堂、财务、库管等部门，薪俸也比起一般人要高一些，起码足够他们养家糊口，过的比较体面。

另外一些人则被安排到新营之中，充当文化教员，新入伙的人进入新营之后，除了要接受常规的训练之外，每天晚上还要被集中起来进行扫盲，让这些文化教员交他们识字认字，每天每个人的任务是必须要认识会写十个生字，凡是达不到要求的轻则饿饭，重则挨鞭子，如此一来填鸭式的灌输，两个月下来就基本上可以认识六百个字，多多少少的可以记录一些事情。

这样的文化水平肯定是写不出什么像样的航海日志的，可是毕竟比起不认识一个字还是要强得多，当然在出了新营之后，他们还要分批进行补习，学会更多的字，总体上于孝天的目标是通过两年时间，培养出一批识字数量

超过三千的手下，只要识字大致超过三千，以后写点东西就不再是太难的事情了。

另外像重要的行动之中，他会令刑堂选派一个书吏随同船队一起出发，这个书吏在行动之中，什么事情都不用做，只需要用眼看，用笔记录下出行期间所遇的各种事情，客观的将船队的活动记录下来，形成一个比较详尽的航海日志，在船队返回基地之后，书吏带着这本航海日志回到刑堂交差。

这么一来于孝天想要了解船队出海的情况，除了出行的船长和大副口述之外，又多了一个重要的旁证，使得他可以更好更直观的监督属下出海之后的行动，同时也留下了一份随时可以备查的原始资料。

而这次罗贤彬一行人出海南下袭击褚彩老，作为一次极其重要的行动，自然而然于孝天给他们派出了一个书吏随行，专职负责记录他们此次出海的活动情况，而这名书吏也尽职尽责的完成了他的工作，带回来了一本相当详尽的航海日志。

于孝天从头至尾翻看了一遍这次他们带回来的航海日志，再听罗贤彬详尽的汇报了一番此次出行的情况之后，便基本上对他们这次出击的情况了解了个七七八八。

他着重的听罗贤彬汇报了有关前今天他们在金门岛遇袭的事情，合上了这本航海日志之后，他点头道：“贤彬，你不必再自责了！这件事你没有错，如果非要说你有错的话，那也只能说你有点贪功求全了！但是整体上你们一行人这次出去干的非常漂亮！

这一点我想不单单是我这么认为，刑堂这边和其它弟兄们应该也这么看！

诸位可以想一下，贤彬一行人此次出海前前后后一共六十四天，按照这本日志记载，他们三条船此行最南行至惠州府捷胜所一带，往复穿梭于泉州以及潮州之间，往返足足四次之多。

这么粗算一下，他们两个月来，他们在海上行程数千里之多，在缺乏补给的情况下，大大小小一共袭击褚彩老船只共十六次之多，平均下来几乎四天就要打一仗，中间几乎没有休息的工夫！

全队一共一百二十三人，两个月之间战死四十二人，病卒五人，伤十八人，伤亡近半，却毁掉褚彩老各式船只三十余条，歼敌数百之多！

飞狼号在金门岛遇伏一战，全船剩下的三十七人，当场战死二十一人，事后重伤者还有两名轻伤者返程路上重伤不治！全船出去的时候一共四十人，可是却只回来了区区不足十人！

壮哉！壮哉！我海狼有此猛士，何愁不能称霸大海？诸位！请受我于某一礼！”

说罢之后，于孝天起身走到了罗贤彬等人面前，双手抱拳对他们几个一鞠到地深施一礼。

今天在座听罗贤彬等人汇报的众人，当听了于孝天报出的这一系列数字之后，也都各个吃惊不已，当初于孝天仅派出这三条飞字号快船组成一个小船队，南下报复褚彩老的时候，他们大部分人都觉得这么做有点赌气的成分。

仅凭着三条快船，虽然这三条船都是他们新造的新锐，称得上是船坚炮利，可是毕竟却数量太少，褚彩老手下船只数百条之多，用他们三条船去偷袭褚彩老，能起多大作用呢？

甚至有人悲观的觉得，派出这三条船去找褚彩老的麻烦，简直就是肉包子打狗的行为，保不准他们再也回不来了。

可是没想到两个多月的时间之后，罗贤彬居然带着两条船返回了南日岛，而且还将过半的乘员带了回来，这已经让人够惊讶了。

在迎接罗贤彬一行人回来的码头上，所有人都看到了回来的这两条船的摸样，当时所有人便震惊了，才短短两个月不见，离开的时候还是簇新簇新的这几条飞字号快船，再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时候，却完全变成了另一幅摸样。

这两条船全身上下斑驳一片，桅杆上挂的两幅船帆上大窟窿小眼，上面还布满了各种乱七八糟的补丁，而且遍布烧灼的痕迹，即便是他们见过的最不济的要饭花子的裤子，都估计要比他们回来时候的船帆好看一些，甚至让他们有点不敢相信，这两条船居然是靠着这两幅船帆返航回到南日岛。

再看一下他们的船体，更是可以用惨不忍睹形容，船体到处同样遍布着大大小小的弹坑，明眼人一看便知道这是被无数炮铳轰击的结果，有些地方甚至还可以清楚的看到一些铳子镶在木头之中。

船体到处还插着乱七八糟的箭簇，箭杆已经烧断或者被折断了，仅余下短短一截箭头还钉在船体上，数量多的让人一时间无法数的清，部分船舷干脆便已经彻底被摧垮，这会儿像是掉了牙的老头的牙床一般，显得很是难看。

当时所有人便都意识到，这两条船出去的两个多月里，肯定是经历了不少激战，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搞成这幅德行，要说它们是两个多月之前，才

新建成下水的新船，估计都不会有人相信，看到它们的人，几乎认为，这两条船基本上可以回来之后就地报废了。

现如今当听罢了罗贤彬汇报了他们此行的战果之后，再加之于孝天报出的一系列的数字，所有人都不觉间对这趟出去的罗贤彬一行人肃然起敬。

当于孝天起身走到罗贤彬等人面前，躬身对他们深施一礼的时候，所有人都觉得于孝天这么做一点也不过分，不由自主的也都跟着赶紧起身，纷纷抱拳对罗贤彬等人施礼，以表他们对这些人的敬意。

而罗贤彬、马如等人受到于孝天和在座众人如此礼遇，也都被搞了个手忙脚乱，颇有点受宠若惊的感觉，赶忙也纷纷抱拳躬身对于孝天等人还礼。

马如这个汉子这个时候，也禁不住有些热泪盈眶了起来，哽咽着说到：“大当家多礼了！小的们承受不起呀！”

于孝天施礼之后，叹道：“你们承受得起！这是你们应得的！比起你们这两个月受的磨难，于某只是对你们施上一礼算得了什么？”

传我命令！给罗贤彬、林守彻、马如三人各记大功一次！罗贤彬赏银二百两，林守彻和马如各赏银一百五十两！另外每人授银质忠勇勋章一枚！

三条船的大副记大功一次，各赏银五十两，每人授银质忠勇勋章一枚！

其余凡是参与此行之人，全体记功一次，每人赏银二十两，每人可授铁质忠勇勋章一枚！

此战之中阵亡者，记大功一次，除了赏银八十两之外，给其家人抚恤从优处置！另加授铜质忠勇勋章一枚！

病卒者记功一次，赏银五十两，抚恤从优！授铜质忠勇勋章一枚！

伤者每人赏银五十两，如致残无法归队者，终身供养，生老病死全部由理事堂负责！

此行的阵亡者和病卒者如有父母者，由理事堂登记造册，终身供养！直至为其养老送终！其子女赐姓于，从今以后便是我于某的义子义女！我于某定将其抚养成人！如有亏待，宁遭天谴！”

（今天看到群里面有兄弟催更，这个寒风要说声抱歉了，现在不比从前，刚得了个千金宝贝，老婆又上班了，我白天大部分时间要盯着小家伙，很少有时间能安稳坐下码字，所以这大半年来，只能保证每天一更，不定两更，但是只要我有时间，就会坐下码字，争取多更新一些！当爹不容易

呀！望大家海涵！多谢你们的支持了！)

第一百五十五章勋章制度

于孝天是海狼之中唯一有可以不通过刑堂随时确定赏罚的人，他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随时给手下部众任何赏罚，但是平时他很少使用这样的权力，多是交给刑堂方面议功之后，由刑堂定该如何赏罚。

但是今天他却破例直接当场就宣布了对此次出行之人的奖励，而且奖励之重，也是比较罕见的。

特别是对于战死者以及病卒者的抚恤之重，也是非常罕见的，除了承诺赡养其父母之外，还破天荒的直接表态，收其子女为义子义女，将其抚养成人，甚至于当场立誓，这样的表态，在以前是没有的。

于孝天之所以现在忽然间同意将这些阵亡部众的子女收为义子义女，其实也是受到了这个时代习惯的影响。

这个时代的武人以及一些啸聚山林或者下海为盗之人，包括官军之中的武将甚至是一些文官，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培养忠诚的手下，都很喜欢收义子，往往将一些意外死亡的手下的孩子，收为义子，出资培养其成人之后，直接纳入手下用事。

这样的收取义子的行为，往往可以培养出一批效忠于自己的死士，从收下他们那天开始，这些人的荣辱便彻底和他们的养父绑在了一起，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这个时代这样的事情，可以说是非常普遍，在海盗之中，也是非常常见的情况，以前于孝天掀翻张虎和陈九的时候，就发现他们都收有不少义子，甚至连周大炮都收有义子，只是张虎和陈九收的更多罢了，可见这种事情确实很普及。

对于孝天以前并不很看重，觉得这么做，很容易在自己手下之中形成小的利益集团，并且形成裙带关系，以后不利于长期的发展。

所以一直以来，于孝天都没有收过义子，但是这段时间在手下诸人的不断怂恿之下，他感觉既然这个时代有这样的习俗，那么存在既有其合理性，而且他家业越来越大，也需要有越来越多亲信成员参与到核心管理之中，收纳义子事情，是一个比较有效的办法，这些人的忠诚度基本上可以不必怀疑，越早培养，就越早可以帮他的忙。

所以趁着这个机会，他终于改变态度，破天荒的表态将这次出去战死的属下子女收为义子义女，开始为以后做铺垫起来。

而且仔细想一下，如果收的义子义女多了之后，只要对他们严加教导，为其树立一个比较好的人生观，该对其一视同仁的还是要对其一视同仁，这些人以后不见得就一定在海狼集团内部成为衙内，最关键的就是不能让他们产生出特别强烈的特权意识就成。

当听闻于孝天当众宣布了这样的奖励之后，罗贤彬、马如等人顿时喜出望外，他们没想到于孝天对他们这次这些出去的弟兄，居然如此另眼相看，除了给予重赏之外，还收下了那些战死之人的子女为义子义女，这可是在以前从来没有过的荣耀呀！

于是他们几个赶紧扑倒在地，对于孝天连连称谢，而周围在座之人，听罢了于孝天公布的这些奖赏，也都即为罗贤彬这些人高兴，又有些眼热，于是纷纷上前对罗贤彬等人恭喜。

但是让罗贤彬、马如等人有点疑惑的却是于孝天提及的给他们授予金银铜三等忠勇勋章，这可是他们以前没有听说过的新鲜玩意儿，起码在他们这次离开之前，海狼还没有设立过这种什么勋章，这到底是什么玩意，罗贤彬等人就不懂了。

“你们还没听说过这忠勇勋章吧！好吧！今天就告诉你们好了！”

这忠勇勋章，乃是近期我刚刚设立的一种全新的奖励措施！专门用来奖励有功之士之用！这也是获取者彰显荣耀之物！比起一般奖赏的金银更为难得！因为他可以让人知道，持有者的荣耀！

凡是获得勋章者，可享受如下一些优待！

其一；忠勇勋章共分金银铜铁四个等级，根据战功大小，可授予等级不同的勋章，其中金质勋章最高，但是获取也最为不易，一般情况下只授予对我海狼贡献超乎寻常之人，现如今还无人获取此等勋章。

而你们则属于我海狼之中，第一批成批获得此类勋章之人，获得勋章者，可平时将其佩戴在左胸之上，以此彰显获得者的荣耀，让人一看便知，这不是一般人可以享受到的待遇，只有真正忠勇者方能享受这样的荣耀！和赏银相比，孰轻孰重自然你们想得明白！”

说到这里，于孝天稍微停了一下，扫视了罗贤彬等人一眼，听到这里，罗贤彬等人的眼顿时就亮了起来。

他们一下就听明白了这个勋章的价值所在了，虽然以前海狼刑堂会给他们这些部众们论功行赏，记录在册，还会按照功劳大小，给予一定数额的银钱的奖赏，这么做虽然很实惠，但是毕竟记功都在本子上，银子花了谁都再也看不到。

可是这个勋章，却意义非常，平日可以戴于胸前，到哪儿其他人都能看到，这可不是谁不谁都能享受到的荣光，只要是在海狼的地盘上，只要戴着这个勋章，谁敢再小瞧他们这些人，说白了这就是面子，人活着图个啥？不就是图个面子嘛！

他们这些人现如今干了这行，肯定不用想光宗耀祖了，但是如果能在海狼之中，混的有面子的话，倒是也不错！所以这个勋章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着实是个好东西。

而且于孝天刚才说的明白，这种勋章的获得，不是一般人谁谁想拿就能拿到的，而他们此行回来，于孝天直接就给了他们银质忠勇勋章，随行之人全部都可以获得铁质忠勇勋章，阵亡者还能拿到铜质忠勇勋章，虽然他们不在了，可是他们的家人还可以以此为荣，这将是多大的荣耀呀！

说不好听了，这玩意儿拿钱是买不到的，比起赏给他们百八十两银子来说，还要光彩许多，于是罗贤彬等人的眼睛更是亮了起来，乐的见牙不见眼，连连对于孝天称谢。

于孝天抬手止住了他们称谢，接着说道：“能获得这种忠勇勋章者，当然好处还不止这点！我接着说给你们听！

其二；凡是佩戴忠勇勋章者，每个月除了薪资之外，还将获得数额不等额外的奖励，每月都有，直至终老！我将这种奖励称之为津贴，算是对获取此项奖励之人的另外一份奖赏！

其三；获得此勋章者，凡是我海狼部众，与之同阶者，见到佩戴此勋章者，都必须对其敬礼，因为这个勋章代表着荣耀，每个人都应该尊重此勋章获得者！如果有人不敬的话，那么就是违纪，可交由刑堂处置！

其四；凡是获得此勋章者，其家人的田税或者渔税皆可减免一半，每年还可获得一定数额的补贴！

所以你们不要小看了这个勋章，它所能带给你们的好处以后比你们想象的还要多！”

于孝天说完之后，罗贤彬和马如等人，更是已经兴奋的找不着北了，他们没想到这小小的一个勋章，居然会带来这么多好处，这东西在海狼这一个圈子里面，简直堪比皇帝给大臣发的丹书铁券了！带着这玩意儿出去，真是太有面子了，现在如果于孝天说不给他们赏银，只给他们一个这玩意儿的话，他们都愿意干，总之这东西确实是个好东西。

难怪旁边这些在座之人当听于孝天说，要给他们全体颁发这忠勇勋章的

时候，一个个都露出了既羡慕又嫉妒的表情，这玩意儿可不是一般人能拿到的，别看刑堂的人天天拽的跟二五八万一般，理事堂的人也不用冒什么生命危险，可是他们基本上只有干瞪眼看着别人拿这种勋章的份。

罗贤彬不觉间嘴角就翘了起来，露出了一副洋洋自得的表情。

于孝天看了看罗贤彬，他很了解这家伙的性格，这家伙胆子大，心也比较细，但是却比较嚣张，于是他笑了一下之后，接着对罗贤彬说道：“贤彬，这个勋章虽然是好东西，可是他却并不是什么丹书铁券，可以保你们一世！

说白了它仅仅是荣耀，如果照常来说，它可以随你们一世，可是假如获取者做出了有辱它的事情的话，我还是可以随时收回的！

而且他不能用来抵罪，更不可能用来在获取者犯下大错的时候用来保命！

所以我希望获取者在拿到了它们之后，更应该将它们视作荣誉，而不是以此为招摇的资本，希望尔等拿到它们之后，更应该珍惜你们来之不易的荣耀，莫要有朝一日辱没了它，被重新收回！”

于孝天的话跟一盆清水一般兜头泼下，顿时也让已经有点忘乎所以的罗贤彬清醒了过来，原来这勋章并不是什么丹书铁券呀！照这么一说，他们即便是拿到了这玩意儿之后，也更要小心翼翼才行，省的一不小心干出辱没了它的事情，再被收了回去，那就丢人丢到家了。

“卑职明白！我等一定不敢忘乎所以，定会好好维护此物的荣耀！”罗贤彬赶紧躬身对于孝天说道。

其实于孝天推出这个勋章制度，并不是一时间的心血来潮所为，而是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做出的决定。

他眼下带着人落草为寇，干的是海盗这一行，很多人跟着他干只是为了讨生活，抑或是为了发财罢了！他不可能建立一套所谓的高瞻远瞩的理论，来所谓的引导他们。

所以他只能给这些人一个目标，那就是跟着他可以日子过的更好，更有前途，才能让这些人继续为他效命。

但是他需要让这些手下们对他忠诚的同时，也让他们有荣辱感，普通的奖赏、记功还不足以让他们这些人真正的竖立起一个荣辱观。

他这段时间一直在考虑这件事，如何让手下建立起荣辱观，给他们一个目标，让他们为之愿意去努力。

思来想去很长时间之后，他这才想到了各国后世都建立的勋章制度，最终设立了这一套忠勇勋章制度。

本来他想要设立一套更加复杂的勋章制度，不单单只有这种忠勇勋章，另外在设立一些比如优秀服务勋章或者其它种类的勋章，可是考虑到万事没有一蹴而就，许多事情要慢慢的完善，所以暂时他才只推出了这么一种忠勇勋章。

至于以后需不需要设立其它勋章制度，他决定一边走一边看，逐步的再进行完善。

但是他的初衷就是通过设立这种勋章制度，让海狼部众今后逐步树立起一种荣誉感，让他们感受到，对他忠诚可以获得更好的奖励，不单单只是物质上的，还有精神层面的荣耀感，使得更多部众，愿意为了获取这种精神层面的奖励，而为他为了这个集体，付出更多。

而今天他当众宣布，颁发第一批忠勇勋章，就是要开这个先河，给所有海狼部众们树立一个榜样，甚至可以说是一群榜样，让他们真正体会到这种精神层面的优待。

第一百五十六章消息走露

罗贤彬换上了一身全新的海狼水军军官的新制式冬装，左胸处佩戴着一枚银光闪闪的五边形、中间有一个威风凛凛的浮雕狼头的银章，坐在酒桌旁边。

而在座的除了马如和一个他飞云号上的大副之外，其余的则都是一些平时跟他处的关系不错的同僚们。

他们之中既有当初和他一起从小黄岛出来的弟兄，也有后来结识的一些各处融入到海狼之中的人。

这些人眼下基本上都是属于军官序列的人物，普通水手一般情况下是没有资格和他们这些军官坐在一个酒桌旁边的。

虽说于孝天暂时还没有明确军队的观念，也尚未明确军官等级，但是他自成立海狼之时，就已经开始潜移默化的将手下按照正规的军队进行建设。

于孝天不喜欢空喊什么人人平等，因为在他眼中，这句话根本就是屁话，是用来骗人的，根本没有任何社会制度可以做到这一点，只要有人的地方，就不可能有绝对的平等，社会本身乃至是动物世界之中，都是存在等级区别的。

这个时代作为封建社会，人的等级观念比起后世要更强一些，这是这个社会这个世界的现实情况，更何况作为一个类似的军事组织，如果没大没小的话，那么结果只能是一片混乱，所以他坚持认为，在海狼之中，建立严格的军事管理和等级观念是十分必要的，每个人都应该知道自己在这个团体之中所处的位置，绝不允许出现以下犯上的事情。

所以他从来不在海狼之中提什么人人平等的理念，他更乐于让手下每个人都知悉，自己的地位，不去做出僭越之事，如果有人不满自己目前的现状的话，可以！海狼又足够的途径和机会，给他们去展示自己的本事，为自己争取朝上攀升的机会，只要你有本事，又肯卖力，总是有机会出人头地，从普通一卒爬到头目阶层上。

而且于孝天很欣赏后世国外一些海军的传统，军官就是军官，士兵就是士兵，士兵必须要尊敬军官，这个阶层必须要泾渭分明，每个人都必须要明白这一点。

所以当于孝天拿下了南日岛之后，逐步的就开始潜移默化的在部众之中，推行他这种理念。

首先是服装方面，以前海狼部众上下人等服装基本上都是一色齐靛蓝色的劲装，基本上无法区分头目和普通水手的身份。

于是他在条件允许之后，便开始亲自动手，重新对这方面进行修正，为了节省资金，普通士卒的服装他暂时没有进行更改，还是沿用以前的靛蓝色劲装，而头目们的衣服，其实也就是军官服则进行了重新的设计。

新式的军官服，首先用料要考究多了，采用的是更加挺括一些的布料，式样上他也没敢太过标新立异，直接采用拿来主义，把后世军服搬用过来，省的太过惊世骇俗，让人觉得他们是一群异类！

所以军官服基础上还是采用了明代比较常见的民间劲装式样，但是肩部加厚，使得军官服肩部更加平直挺括一些，看上去更贴身一些，而且袖子上根据每个头目的级别不同，缝上白红黄三种颜色不同的布条，用以区分他们的级别。

另外军官服配的腰带，要比普通士卒的腰带宽，带扣采用平板纯铜的带扣，普通士卒的则是环装铜带扣，通过这些细节，一眼便可以看出他们在海狼之中的地位的不同。

头目们当拿到这种新式的军官服之后，都可以说十分高兴，立即便换上了新式的军官服，这倒也不是纯属显摆，而是这毕竟代表了他们的身份的不同，使得他们更能产生出荣誉感。

而且前段时间，于孝天重新设定了新的军中的礼仪，以前下属见上峰习惯性的要行跪拜礼，但是这样的礼节，于孝天总觉得有点繁琐，于是便试图推广后世的军礼，他觉得那样更威武一些，更漂亮一些。

但是他的这个想法，却遭到了手下们的一致抵制，很多人看不惯这样的军礼，觉得这样的军礼有点没大没小，有冒犯上峰之嫌。

于孝天让亲兵试用了一段时间这样的军礼，并且亲自教授亲兵，让亲兵对他使用这样的军礼。

下面的人看了一段时间之后，才渐渐适应了这种新式的军礼，觉得这么做倒是也挺整肃恭敬，这才抵触情绪减轻了一些。

于是双方最后妥协的结果是，平时海狼之中上下级见面，还采用单膝跪地的礼节，但是战事则改用举手礼，可以使得战时礼节变得简便一些。

除了服装和军礼的改变之外，在伙食上于孝天也在到了南日岛之后，重新进行了规定。

首先部众们如果不在船上出海做事的时候，大部分时间在岸上的营中进行训练或者生活，而以前条件不好的时候，都是一锅烩，大家一口大锅里面捞，但是现在条件改善之后，海狼也有钱了，食品供应也渐渐丰富了起来。

于是于孝天便下令在陆上的营中设立了小火，也就是实际上的军官餐厅，伙食供应明显和普通士卒的大锅饭有所区别，要比普通士卒的大锅饭精细一些，晚餐可以给一杯酒，作为只有军官可以享受的特殊待遇。

本来于孝天还担心这么做下面的部众们会不会有所不满，但是当实际推行之后，却发现他这样的担心根本就是多余的，这个时代人们早就习惯了等级差异，当官的吃得好一些，在所有人眼中，都是理所当然的事情，想要吃的好，吃的有面子，想去小火上吃，可以，你只要爬上去就行，要是你没本事爬上去，那么吃大锅自己也没啥好埋怨的。

所以各种举措下来之后，海狼内部形成了很好的氛围，上下之间泾渭分明，各司其职规矩森严，一般情况下军官聚餐很少会让普通水手参与，同样普通水手之间小聚非特殊情况下军官也很少参与其中。

现在罗贤彬回来，得了重赏，还拿到了由于孝天亲自下令颁发给他们的银质忠勇勋章，自然少不了要在岛上请一些狐朋狗友们小聚一下。

而他们聚会肯定也不会在军官食堂之中，所以罗贤彬便将一帮朋友请到了商栈区的一座酒楼之中，摆了一桌酒席，在这里开喝了起来。

看着罗贤彬胸脯上佩戴的那个银质的忠勇勋章，还有马如胸口的那枚银质勋章，以及那个大副风老八胸口的铜质勋章，这帮被请来的家伙们一个个羡慕的要死，现如今勋章条例已经正式下达，几乎所有人都知道了这东西的好处。

而且按照勋章条例的规定，他们这帮级别差不多的家伙们，在大街上见到罗贤彬和马如的时候，虽然级别相差不多，可是他们却不能再像以前那样打个哈哈就拉倒了，必须要向他们二人抱拳躬身施礼。

所以这帮人各个都眼馋的要死，琢磨着啥时候自己也能搞一枚这样的勋章戴戴，在岛上好好的拽一下。

“来来来，我等再敬罗兄和马兄一杯，喝了这一杯之后，你们也给咱们说道说道，这次出去的事情！让弟兄们也都长长见识！”一个年轻头目对罗贤彬和马如说道。

这个家伙不是旁人，正是当初和罗贤彬为了没影的女人，而打架的那个冯德，两个人为此被于孝天使劲的收拾了一顿之后，倒是不打不成交，关系处的相当不错。

这两年来，冯德也混的不错，虽然比不上罗贤彬，可是好歹也是一条鸟船的船长，踏入到了头目序列之中，这次罗贤彬回来设宴，自然少不了要喊上这家伙。

罗贤彬也不推辞，和马如端起酒杯就一饮而尽，放下酒杯之后翻翻眼笑道：“这又有啥好说的，关键还是咱们大当家弄出来的这种飞字号快船用起来太他娘的爽了！换谁带着这三条船出去，都不见得比咱们几个干的差！”

咱们这飞字号快船堪称是船坚炮利，褚彩老的船在咱们的飞字号快船面前，简直就是渣！马如你说是不是？”

马如的脸红彤彤的，他酒量不是很好，但是目前为止还没有什么问题，点头道：“罗兄说的不错，飞字号快船确实非同凡响，速度快，转向灵活，而且船身也非常稳固，船上装的炮也多，我们往往都是先用炮轰，把褚彩老船上的手下打蒙之后，才贴上去，那时候褚彩老的手下早就吓成了软脚蟹了！想怎么收拾就怎么收拾！”

听了他们二人的话之后，他们的几个朋友都又是一脸的羡慕，冯德摸着下巴上新蓄起来的一撮胡子，一脸遗憾的说道：“飞字号快船居然这么厉害！可惜呀！我等却连摸摸飞字号命都没有，只能眼巴巴的看着你们这些人操着飞字号快船在海上显摆！来来，让我瞅瞅这忠勇勋章，是不是纯银做的！”

说着他便不老实的伸手去罗贤彬胸口，想要摸摸那个银质忠勇勋章。

罗贤彬立即毫不客气的在他手背上敲了一筷子，把他的手打到了一旁，捂着胸口的忠勇勋章叫道：“当然是纯银的了！难不成还能是铁的吗？这可是银质忠勇勋章！别伸手，想要的话，你自己也拿一个！”

冯德的脸一下垮了下来，嘟囔道：“拽个啥呀！咱们那儿有你们好命，居然被选出来上了飞字号，好好出去爽了一回，我们这些家伙命苦，带的都是些破船，只能在南北两边巡航，即便是干点活，也都是小打小闹，那儿有你们运气那么好呀！”

说这话的时候，冯德的语气之中有一种酸溜溜的感觉，让旁边几个家伙也都连连点头，各个都露出了一脸羡慕的神色，纷纷一拥而上，开始给罗贤彬和马如灌酒。

席间这帮家伙少不了打听他们这次南下都是怎么干的，而罗贤彬被灌了一通之后，和马如话也多了起来，反正于孝天也没有禁止他们将此次南下之行的事情说出去，索性他们便你一言我一语的大致将他们此次南下做的一些事情告诉了这帮弟兄。

听了罗贤彬和马如等人叙说了此次南下他们干的事情之后，这帮朋友们一个个都如同被打鸡血一般兴奋了起来。

冯德兴奋的猛拍桌子大叫道：“痛快！真他娘的痛快！你们真是好样的，你们就三条船，居然干掉了褚彩老这么多船，真是太痛快了！”

另一个人也拍着桌子大笑道：“厉害！我算是服了！难怪大当家让你们去，换人还真就不见得敢干的这么大！”

好险呀！你们说说，褚彩老在金门岛埋伏那么多船，居然愣是没有堵住你们，估摸着这次褚彩老非要气炸了不可！

可惜了咱们这些人，错过这么好的机会，早知道就算是不干船长，就算是只当个炮手，我也愿意跟着出这趟差！太他娘的痛快了！”

说到这里，罗贤彬脸色一暗，摇头道：“说起这个，我心里就不舒坦，其实这次我们本不该在金门岛遇伏的！都是我一时贪功，本来船上就没多少弹药了，可是还想着能再顺手捞一把之后再回来，结果一头撞入了褚彩老手下设的埋伏之中！”

要不是我贪功的话，飞狼号也不至于折在哪儿了！三十多个好兄弟，只回来了十个人！到现在林兄弟还躺在医馆里面，昨晚我去看了看他，林兄弟伤势不轻，医官说这次他估计很危险，要是他挺不过来的话，那么我又何颜面去见林家嫂子还有他儿子呀！”

马如看到罗贤彬还在自责，伸手拍了拍罗贤彬的胳膊劝道：“罗管队，这次出去的时候，咱们都知道这趟差事的风险之大，咱们去的时候，就没想过全身而退！”

漫说是你，那天我和林兄看到那两条船的时候，也一样想再捞一把！根本就没有料到那是个圈套！

林兄和飞狼号上的弟兄们确实都是好样的，虽然他们好多人没能回来，可是肯定没人会埋怨于你！罗管队就莫要再自责了！”

看到罗贤彬为了飞狼号的事情自责，其他人的兴奋劲儿也都散了，虽然他们刚刚还吵吵着遗憾没有能参与这次的差事，可是仔细想想他们也知道这次罗贤彬一行人出去办事的凶险。

三条船一出去就两个月，几乎得不到稳定的补给，大部分要凭借着他们自身携带的物资来做事，连补充淡水和食物都要小心翼翼，这两个月不是谁都能熬得下来的，再加上他们在金门岛遇伏，其中的凶险想想就让人不寒而栗，他们稍有不慎，就几乎全军覆没在哪儿了。

现如今他们拼尽全力，才只折了飞狼号一条船，两条船突围回来，已经是实属不易了，可以说这次罗贤彬一行人能回来，实属侥幸，说他们九死一生一点也不过分。

现如今于大当家授给他们忠勇勋章，可以说是实至名归，还真就没人能说不服的，虽说他们的船好炮利，可是这件事如果换成他们来做的话，他们谁也不敢保证，可以做的比罗贤彬等人要更好一些。

众人喝了一通之后，看罗贤彬为林守彻担心，于是便商议了一下，散了酒席，一行人起身直奔医馆而去，准备去再看看林守彻的情况。

而他们结账走人的时候，一个酒楼的小二目光闪烁了几下，看着他们离去的背影，转身给掌柜的告了个假，换了身衣服偷偷的走出了酒楼，在商栈区转了一圈之后，看到没人注意他，便一闪身钻入到了一个不太起眼的商铺之中。

这个小二进入这个铺子之后，跟铺面上一个伙计说了几句切口，便被带入了铺子后面，不多会儿工夫，这个小二便又出了铺子，在其它铺面转了一圈，返回到了酒楼之中。

（明天就是国庆节了！今天也不两更了，直接上个本章好了！祝弟兄们国庆节快乐！读玩儿的痛快一点！另外特别鸣谢冬至1979、stdx、鹰之武几位弟兄的不吝打赏！我也过个肥一点的国庆节！好几块钱呀！哈哈！谢谢了弟兄们！另外明天大家伙可别忘了把月票给我留着呀！拜托拜托！）

第一百五十七章底气所在

这个世上有句俗话说得好，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于孝天为了报复褚彩老抢劫海狼商船，杀害海狼商船队的部众，派出一支由三条单桅纵帆船，也就是海狼内部现在称之为飞字号快船的掠私船队南下，专门袭击褚彩老的船只。

这件事虽说起初还做的很保密，但是当罗贤彬一行人返回南rì岛之后，这件事就不再是什么秘密了。

于孝天之所以这么做，就是要让海狼部众知道，谁如果惹到他们海狼的话，他于孝天可不是怕事之人，定会睚眦必报还以颜sè的。

当初褚彩老截杀海狼商船的事情，在海狼之中引起了很广泛的议论，很多人都提出要去报复，但是事后很长时间于孝天没有做出任何反应，所以这件事在海狼内部引发了一些负面效应。

一些人暗中认为，于孝天肯定是觉得惹不起褚彩老，这才息事宁人，咽下了这口气，既然他这个大当家都认了，他们这些喽啰们还有啥可吵吵的？

甚至有人觉得，如果这样下去的话，海狼也不见得就是个久留之地，倒还不如去投靠褚彩老更有脸一些，只不过海狼之中优厚的待遇，让一些有这种念头的人舍不得罢了，另外海狼内部的管理也很正规，衡量再三之后，这些心怀不满的部众，还是就此罢了。

但是临近过年的时候，直到罗贤彬率领两条船返回南rì岛之后，消息立即便在海狼内部传开，这时候海狼部众们才知道，其实他们的大当家根本就没有咽下这口气，而是早就在暗中筹划了对褚彩老的报复行动。

于孝天很清楚这种事其实是纸里包不住火的事情，随着他这边越来越多的飞字号快船下水，会有越来越多的人知道这种船乃是他们海狼的专属船只，到时候自然而然褚彩老也会得知这件事。

而且他的船寮在南rì岛上，虽然不公开让人参观，可是却挡不住人远远的眺望，更挡不住有人看到船只下水试航。

南rì岛有商栈区，自然也就有不少外人出入南rì岛，想要封锁住这样的消息，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情。

所以他明知封锁不住这样的消息，倒还不如大大方方的在事成之后公开承认这件事是他干的，这样一来也可以让所有人知道，他于海狼并不怕褚彩老，同时又可以提振一下海狼部众的士气。

故此他既没有对罗贤彬一行人下什么封口令，也没有限制各处传播此次掠私船队的功绩，甚至于半公开的嘉奖了参与此行的船员。

消息一出，海狼内部顿时一片哗然，很多人都知道前段时间于孝天从各船抽选水手，但是当时并不清楚抽选出来的这些人员是做什么去的。

现在他们才知道，这些人原来是被抽选出来，南下去找褚彩老的麻烦去了。

特别是听说他们大当家仅仅是派出了一小支船队，两个月的工夫，就把褚彩老收拾的人仰马翻，顿时海狼部众各个都觉得颇有点扬眉吐气的感觉，再也没有人把于孝天当做胆小怕事的人了。

褚彩老怎么了？不就是人多船多了些吗？现在只要招惹了他们海狼，照样也把他收拾的人仰马翻不是？

所以这件事很快就大面积的传开，起码在福州一带又成了人们闲暇时候的一件谈资。

如果褚彩老在这样的情况下还不能查知这件事是谁暗中做的话，那么他就真的不配再称之为海上的一霸了。

可以说某种程度上，于孝天是故意将这个信息放出，就是要让褚彩老知道这件事，然后前来找他的麻烦。

于孝天之所以敢这么做，是因为他到了天启四年年底的时候，已经拥有了可以和褚彩老放手一搏的实力。

自从于孝天年后以铁范铸炮法铸成第一门仿六磅炮之后，南日岛炮作便开始了不停的生产，而炮作的规模也不断的在扩张，从最初的一个熔铁炉渐渐的发展到了眼下五个熔铁炉的规模。

七月间炮作试制出了第一门十二磅短炮，八月底不到，第一门十二磅长炮便试制成功，炮作的产量也从最初一个月最多只能铸造四门六磅炮，到现在月产量已经达到了月产六磅炮十二门，十二磅榴弹炮六门，十二磅长炮四门的规模。

而且就在十一月中旬，第一套二十四磅短炮的铁范业已被铸造完成，不到月底，第一门二十四磅炮便试制完成，并且通过了试shè，被运往了鸡笼湾，将被装入到了鸡笼寨炮台之中。

二十四磅炮目前为止，虽然在西方海上强国之中，还算不上是最大的火

炮，但是也已经是主力战船的大口径火炮了，起码一半战船和武装商船上轻易已经不会装备这样的重炮了，放在大明的话，这门炮绝对算是国之重器了。

这门二十四磅炮在铸造的时候，一共耗用了广东产jīng铁五千多斤，铸成之后单是炮身重量就高达四千余斤，远超过了袁崇焕在宁远大捷之中使用的那种葡萄牙人卖给大明的红夷大炮。

这门炮口径大概在一百五十毫米左右，身管长度更是达到了近三米的长度，每次可以装药五到六斤，实心弹弹丸重量更是达到二十斤往上，单是cāo作人员在经过试验之后就发现起码要十个人以上才能伺候得了这家伙，至于shè程方面，经过试shè之后，普通仰角情况下最远shè程超过三里，如果采用超常规的最大仰角的话，shè程甚至可以高达五里，再增加装药量的话，甚至于可以最远达到六里左右的距离，这样的shè程在这个时代已经相当远了，但是这种超常规的远shè程几乎没有多大实战意义，正常状态下的有效shè程，还是控制在二百米到一千二百米之内，再远的话，jīng度就成了笑话。

如果再说威力的话，于孝天令人制作了专用的厚木立靶，用这门二十四磅炮对其进行轰击，这家伙在二百米之外，轻松便摧毁了厚度近两尺的木靶，并且一炮轰塌了一堵厚达三尺左右的土石结构的矮墙，可以说威力相当大，单是放眼大明，现在几乎无出其右者！

如果把这玩意儿拉去攻城的话，用不了几门炮，只要集中轰击城墙的一点，很快便可以轰塌一段城墙，所以说这玩意儿绝对是个大杀器，凡是见识过这门炮威力的人，无不对其威力咂舌不已，喜不自胜。

但是这么重的炮，对于海狼来说也是一场灾难，为了试制这门炮，十一月间炮作几乎停下了其它炮的生产，全部人员和熔铁炉都投入到了试制这门炮的工作之中，而且真正试制出的第一门炮还因为cāo作失误，成为了废品，不得不砸碎重新回炉再造。

而且这门炮耗费铁料数量之巨，更是让海狼招架不住，十月间从广东运回的铁料，单是铸造这门炮的铁范还有炮身，就几乎全部耗光，差点让铁作因此断炊。

所以在铸成了第一门二十四磅炮之后，于孝天这个财大气粗的大财主，都连呼受不了，只得下令暂时封存这套二十四磅炮的铁范，在储备更多的铁料之后，再行恢复铸造。

随后在十二月初，炮作才又恢复了正常的生产。

不过即便如此，在持续大半年的生产之中，炮作还是给海狼提供了近百余门六磅炮，几乎全部更换了海狼战船上的火炮，另外炮作还为海狼生产

出了十二磅短炮近三十余门，十二磅长炮十二门。

这些十二磅短炮，除了装备在了少量加固过的福船上之外，也被装备到了南日岛以及鸡笼湾、淡水寨登处的炮台上，而十二磅长炮则因为目前为止，他们没有合适的船只可供装备，则全部装备到了各处炮台，为这些要地提供相当的守备火力，现如今别说是一般海盗想要攻打这些要地，将会遭到沉重打击，就算真是西班牙人或者荷兰人这个时候，想要到鸡笼湾或者淡水寨找海狼的麻烦，在不集结起相当数量的炮舰和足够的火炮的话，也恐怕不会轻易能讨得多少便宜。

这就是于孝天的底气所在，眼下他麾下三个分船队不包括鸡笼湾分队，和淡水寨分队的情况下，已经拥有各型双桅以上战船五十余条，另外还有四条新锐的单桅纵帆船可供他作为突击力量使用。

除了这些已经被明确作为战船使用的船只之外，他的商船队还有几乎同样数量的各型船只，这些船平时在海狼这里主要是作为运输船和商船使用，但是在必要的时候，也可以作为辅助战船使用。

所以他麾下目前如果有事的话，短时间之内可以集结起来近七十到八十条各型船只，部众更是多达近一千五百人到两千人之多，其中还不包括鸡笼湾和淡水寨那边的守备力量和福宁那边留守的船只和兵力。

如果情势所迫有必要的话，他还可以在南日岛动员起南日岛上的村民近千人，作为预备队使用，所以他还真就不太怕这时候褚彩老跑来兴师问罪。

甚至于他还巴不得这个时候褚彩老跑来南日岛对他兴师问罪，他正好再来一次以逸待劳，好好教训教训褚彩老，让这厮明白在福州这边，还有一个他招惹不起的人物，省的这厮以后对他海狼的船只不客气。

故此于孝天故意向外放风的同时，也在海狼内部采取了外松内紧的方式，开始暗中做起了备战的工作。

（祝大家十一快乐！都过一个痛痛快快的长假！另外特别鸣谢老罗你老汗呢、冬至1979、一醉人三位弟兄昨天的打赏！今天是一号，求月票、求打赏、求红票，求订阅、求收藏了哟！呵呵！）

第一百五十八章东山岛

虽然眼下马上就要到了过年的时间，可是于孝天还是下令各个分船队开始对其麾下的船只进行检查，该维护检修的马上开始检修，该更换船帆的马上更换船帆，确保每条船都处于最佳的状态，而且要求每条船上都要随时保持一定数量弹药的备份，以应付随时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

另外理事堂仓管部门，也开始清点库房之中储备的各种弹药物资和食品储备，随时以应对不时之需。

而且与此同时，在南rì岛的沿岸各处，开始增设暗哨和暗卡，加强了南rì岛各处的戒备情况。

包括南rì岛上的渔民，也得到了通知，在他们出海的时候，要严密观察南rì岛周边海面上出现的不明船只，一经发现，就要立即示jǐng或者像附近巡船通报，对其进行拦截检查。

总之在这个chūn节来到之前，海狼内部一根牵动着开战的弦，被于孝天逐步的绷紧了起来，直至下面的人开始渐渐的感到了这种异样，人们心中的那根弦也渐渐的绷紧了起来。

而就在海狼这边暗中开始备战的时候，远在福建南部漳州府东南沿海的东山岛的乌礁湾之中，这个时候却云集了过百条各式各样的船只。

这些船只有大有小，大的有排水量可达四百吨左右的三桅福船、广船，也有两条三桅的沙船，但是大部分则还是排水量百十吨到二百吨左右的各式船只，其中以乌船和海沧船为主，都是比较适合在海上行掠之用的船只，船速稍快一些，也相对灵活一些，另外还有一定的装载能力。

所以海盗所使用的船只，也是根据他们所需选择的，乌礁湾之中，这会儿除了这百十条比较大的船只之外，还有相当数量的小一些的船只，数量更是不在百条之下，多是一些排水量在四五十吨或者一二十吨的渔船。

这些船只名义上都归褚彩老所辖，其实实际上事情却要复杂许多、

褚彩老集团和海狼集团在组织结构上有着巨大的差异，海狼集团虽然规模不小，可是实质上大权全部归在于孝天手中，其余人等全部都是隶属于他麾下的人员，是一种结构严密的组织方式。

但是褚彩老集团则属于一种相对松散的组织结构，主体上是以褚彩老为首，但是在他手下却又有许多掌柜的，这些掌柜的其实就是一伙伙dú lì的海盗团体，各个掌柜的都有自己的手下，他们的手下也不直接隶属于褚彩老，而

是归属于各个掌柜之下，听命于这些掌柜的调遣。

而这些掌柜的则更像是一些股东入股的方式，听命于褚彩老的调遣，在平时他们各自为战，在褚彩老霸占的海域之中分片行事，各干各的，褚彩老有事的时候，就会将他们召集起来，一起干一些大事。

像之前褚彩老袭掠沿海，万历年末的时候，他连舟百条聚众数千攻袭揭阳，转而又攻阳澄，后来二犯揭阳，就是采用的这种方式集结的部众。

其实真正直接隶属褚彩老的船只和手下，数量并没有外人想象的那么多，真正直接隶属于他的船只，数量也不过七八十条，手下也不过两千余人罢了。

可是因为他下海时间较早，万历年间已经开始在海上混迹，名头很大，实力也比较强，所以大批海盗便聚集在了他的手下，听命于他的调遣，这使得褚彩老的实力在这个时候，显得非常庞大，一般人真是不敢招惹这厮。

就连福建广东沿海一带的地方官府，也对其避之不及，轻易不敢招惹这厮，生怕招致这厮的报复，以褚彩老目前的实力，他真是有能力攻下一座县城，这不是开什么玩笑。

所以他明目张胆的在东山岛这里聚众，但是近在咫尺的南澳岛上的明军却只能睁只眼闭只眼，却不敢派兵来剿。

其实不是褚彩老嚣张，虽说大明这个时候在南澳岛上设有一个副总兵，名义叫做协守漳cháo等处驻南澳副总兵，岛上也驻有广东和福建各一个营的官军，修筑有水寨，而且派驻有水师战船。

可是在万历之后，随着沿海一带的倭患渐渐减轻，加之朝廷和官府不重视武备，到了万历末年的时候，整个沿海一带特别是南方的军备就基本上废弛了下来，如果不是这样的话，大明还保有当初像戚继光麾下的那样的水师和陆师的话，荷兰人、西班牙人也不敢这么嚣张，一个小小的澎湖之战，打成这样的德行。

所以南澳岛的驻军，其实到了这个时候也基本上废了，两营官军缺员严重，名义上两营官兵正式编制有四千余人，可是实际上到了这个时候缺员却已经超过了八成，只剩下不足千人的兵力驻守在南澳岛上，虽然不能说名存实亡，但是也已经没有什么战斗力了。

而南澳岛水营的战船，据说在戚继光所在的时代，各式战船数量高达七十余条，水卒官兵更是有千五百人之多，可是随着戚继光时代的结束之后，福建和广东就基本上没有再给这里补充建造过任何新船。

而那时候留下的战船，却只能在海水里面浸泡着默默的朽烂，后来虽然迫不得已之下修建了一些船只，来进行维持，但是这些新造的战船，却也都是用破败的旧船上拆下来的船板建造出来的。

现如今南澳岛上剩下的可用战船数量不过区区十条都不到，还都是一些破船，干点缉私的活都力不从心，就不要说让南澳副总兵率军出海去进剿褚彩老了。

可以说到了天启年间之后，浙江、福建、两广等沿海官府已经失去了对大海的实际控制能力，整个大海基本上成了海盗的乐园，而官军只能守住有限的一些要地，沿海不说处于开放状态，也基本上差不多，要不然的话隆庆开海，仅仅是开了漳州月港一处，可是其它地方的海商照样还是直通大海。

而且如果不是这样的话，这一次荷兰人进占澎湖，也不至于倾尽福建全省的兵力和船只，打了一两年的时间，南居益才把荷兰人勉强“逐出”澎湖，实在是可悲的厉害。

所以褚彩老把东山岛当成他的临时老巢，并不奇怪，甚至于他率部攻下南澳岛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

在这里他就是霸王，即便是来几条官军的战船，当他没看到乌礁湾里面这样的桅杆如林、船帆如云的阵仗的时候，也肯定会吓得掉头就走。

乌礁湾里面很热闹，岸上可以说就更热闹了，身穿各sè服饰的海盗们在岸边搭起乱七八糟的棚子或者茅屋，没有任何章法的散布在岸上的各处，而那些海盗们也散布于期间，抑或是三五成群，抑或是几十个人凑在一起，甚至于上百人围在一处，吆五喝六要么喝酒，要么在赌钱，没有人去约束他们。

这让人很容易想到西游记孙猴子的花果山的场景，没有纪律约束，也没有人去管束他们，任由他们在岛上热闹。

甚至于有些地方传出女人的哭叫声，一些海盗们把一些他们抢来的女人随便找个地方按倒在地，便开始肆意的发泄了起来。

有些地方则圈着大量衣衫褴褛的人，这些人满脸污垢，面黄肌瘦，垂头丧气的被圈禁在一些圈子里面，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其中既有身穿布衣之人，也有少量穿着丝绸锦缎衣服之人，但是他们有一个共xìng，那就是一个个十分虚弱，看上去应该很长时间没吃到过像样的饱饭了。

而这些人则都是属于肉票，是褚彩老手下洗劫沿岸村镇的时候，一锅端绑架回来的，而这些肉票在回到这里进行甄别之后，有油水可捞的便会派人根据肉票招供的联络方式，派人给他们家人送信，让他们出赎金来赎买肉

票。

但是一些穷的叮当响的穷人，则便被留在岛上，给褚彩老当苦力用，为褚彩老干各种活，直至他们累死为止，有时候一旦褚彩老需要人手的时候，便会直接强迫这些被绑来没钱赎的肉票入伙，给他充当喽啰。

至于绑来的肉票之中的女人，那就更不用说了，基本上都会被他们充为泄yù的工具，肆意的凌辱糟蹋，直至玩儿腻了之后，再找个地方转卖掉，有时候这些女人会通过暗中的渠道，被卖到陆上去，有时候则干脆被装船晕倒南洋，比如马尼拉、巴达维亚等地。

在那里有很多大陆过去的商贾，落户到了当地抑或是开荒抑或是经商，他们手中都很有钱，虽然他们也可以在当地购买一些女奴，可是当地那些又黑又瘦的南亚女子，怎么也没有陆上过去的这些女人更受欢迎，一旦将这些女人拉到那里贩售的话，往往可以卖出一个相当不错的价钱。

所以贩卖女人对于褚彩老这些海盗们来说，也是一条生财之道。

而那些抓来的小孩儿，如果没有油水可捞的话，很快便会被弄到陆上进入到市场之中，卖给一些有钱人家充当小厮或者丫鬟使用。

总之像褚彩老这样的海盗，所过之处就基本上像蝗虫一般，刮地三尺不光是抢财货，很多时候连当地的人口也会被他们洗劫一空。

但是在岛上除了这些零零散散的各个掌柜自行搭建的一些临时居所之外，岛上还有一处寨子，这座寨子应该是一座废弃的兵营，东山岛早年也曾经有官军驻守防倭备倭，但是到了这会儿，早就被废弃了，结果被褚彩老所占，成了他的老营。

国庆长假第二天，手里面有月票的弟兄们帮忙把月票留给我吧！多谢了！另外感谢鹰之武、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开门红呀！好兆头！多谢了！)

第一百五十九章褚彩老的愤怒

不过褚彩老很显然并不重视这里的营建，被废弃的老营仅仅是被恢复了一部分残破的营栅，并没有建起坚固的寨墙，很显然褚彩老也没把这里当成久留之地，如果一旦遇上官府来剿的话，他肯定会立即弃掉这里，换到其它地方去。

历来有人传言，褚彩老其实有很多巢穴，一般他很少在一个地方呆太长时间，经常性的会换地方，所以官府想要剿灭他也很不容易，即便是知道他在什么地方，一旦派兵过去，派的少的话，褚彩老不怕，可以率部顽抗，派去的多的话，褚彩老就会拍拍屁股走人，让官军扑个空。

故此他从万历年间便开始在海上为寇，官军也不是没有对他进行过围剿，可是却从未能真正的伤及其筋骨，就是因为这厮狡兔三窟，始终没法找到他的真正的老巢。

而这个时候正值春节期间，即便是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也肯定是要趁着这个时候，休息休息一下，养精蓄锐准备来年继续大干。

可是这个春节对褚彩老来说，却过的并不怎么好，起码他这段时间，心里面总是觉得堵得慌。

说起来他这些年纵横于海上，从来都是人家受他的欺负，而他却很少吃瘪，可是偏偏临近过年的这几个月，就有人让他体会到了吃瘪是什么滋味。

从十月开始，在他的地盘上，便出现了几条来去无踪的鬼船，这几条鬼船在他的地盘上什么都不干，却专挑他手下落单的船只或者小船队下手，两个月不到的工夫，足足干掉了他二十多条船，杀了手下各掌柜包括他自己直辖的手下起码数百人之多。

这几条鬼船专门给他作对，下手狠辣，更奇怪的是他们往往并不单单求财，更多时候更像是求命，下手极狠，只要逮住他手下的船只，就基本上是直接毁船杀人，不给他手下留一点情面。

起初这几条船并未引起褚彩老的足够重视，认为这可能只是偶尔发生的事情，可是当发现越来越多手下的船只被这几条鬼船毁掉，手下被杀之后，他才意识到这几条鬼船是专门针对他来的。

褚彩老啥时候吃过这样的亏呀！更何况这种事不是发生在他地盘之外的，人家直接杀到了他的地盘上，对他下了狠手。

褚彩老为此被气的是暴跳如雷，发誓要还以颜色，抓住这几条鬼船，查

清楚这几条鬼船上的人的身份，找出幕后的指使者。

于是他召集手下各路掌柜，命令他们从潮州以北，到泉州以南属于他的地盘的这一大片海域，设下了数个埋伏，令一些比较大的掌柜，带领一些小掌柜们，集中了近百条大船，和无数小船，试图逮住这几条鬼船。

而他的这个伏击计划，最终还真就起到了效果，受命在金门岛设伏的那个肖掌柜，还真就引得了这几条鬼船上钩，并且成功的在金门岛堵住了三条鬼船。

可是让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他手下在金门岛集结了大大小小的船只几十条，其中包括他自认为可以克制鬼船的二十多条快桨船，居然愣是没有能最终留下那三条鬼船，反倒是还被那三条鬼船干掉了他手下十几条大小船只（主要是快桨船），伤亡手下过百之多。

最后三条鬼船跑了两条，这帮货拼了老命最后留下的一条却还烧了个精光，只剩下了几块破船板。

当消息传给了褚彩老之后，气的褚彩老当场破口大骂了那个姓肖的手下掌柜一天，骂的是畅快淋漓最终口干舌燥，要不是那个姓肖的掌柜手下实力很强的话，他宰了那厮的心都有了。

褚彩老很清楚经过这次设伏之后，那几条鬼船肯定不会再轻易上当了，而且时间也临近过年，估摸着那两条鬼船肯定会跑回他们老巢休整，短时间之内他估计是别想再找到那几条鬼船了。

果不其然在经过金门岛的事情之后，他的地盘真的就安静了下来，那几条神出鬼没的鬼船再也没有出现。

褚彩老于是派人到处查访这几条鬼船到底身份是谁的，并且公开悬赏五百两纹银，来买这几条鬼船的消息，谁要是能告诉他这几条鬼船是谁的话，他便给他五百两白花花的官银，决不食言。

大概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吧，过年的时候，终于有人从福州那边送来了消息，说一个福州那边的商贾，打听到了这几条鬼船的身份。

这几条鬼船不是旁人的，正是时下盘踞在福州南部南日岛的海狼麾下的船只。

褚彩老听闻此消息之后，顿时便火冒三丈，也顾不上过年了，立即派人去将手下各处的掌柜招至了东山岛议事。

而就在他召集手下时候，越来越多的消息开始传来，所有消息都将这

几条鬼船的归属指向了那个海狼。

至此褚彩老可以确定，这段时间正是这个于海狼在跟他作对，派出了这么几条鬼船来找他的麻烦。

起初褚彩老并不清楚为什么这个于海狼突然间会做出这样的举动，他褚彩老主要活动于泉州以南潮州以北一带的水域，而那个姓于的海狼却主要盘踞在福州和福宁一带，双方以前以泉州为界，虽然没有谋面，但是也基本上井水不犯河水。

即便是偶尔有人捞过界，双方也基本上都是小摩擦，并未大动干戈，于是他便对手下们查问，这个姓于的到底为什么要这么做，不惜和他撕破脸派出这么几条鬼船来找他的麻烦。

等他的手下掌柜们聚齐到了东山岛之后，没怎么问褚彩老便得知了原因，原来他手下两三个掌柜，在这半年间，多次劫获过属于海狼的商船，也曾经杀过不少海狼商船上的人。

这一下褚彩老算是彻底弄明白了那个于海狼为什么要这么做了，原来这次的事情还是他手下先挑起的事端，把那个姓于的惹毛了，这才做出这样的举动。

不过褚彩老可不认为这件事是他做错了，在他看来，他们这些人在海上误伤同行的事情是件非常正常不过的事情，你姓于的商船走老子的地盘过，被老子的人抢了是活该。

但是在他和手下们看来，姓于的这么做，本身就是下作，不敢带人来兴师问罪，却派人派船跑过来偷袭他手下的船只，这本身就代表了这姓于的对褚彩老的忌惮和胆怯，要不然的话他也不必使出这么下作的招数。

于是褚彩老决意要在这件事上，好好的教训教训这个姓于的，如果可以的话，干脆就把这个姓于的给灭了拉倒，反正现在据说姓于的在福州那边搞得风生水起，应该很有钱，而且福州的海面上，肥水也不小，干脆就把福州和福宁的地盘也抢过来纳入到他的地盘之中。

整个褚彩老集团在过年期间，都开始调动了起来。

（月票严重不给力呀！得了！今天两更，下午再更新一章，继续求月票，求打赏成不？）

第一百六十章老谋深算1

而褚彩老则在过完年之后的这几天里，连日在东山岛上和手下商议该如何对付这个于海狼。

褚彩老现年大概有五十岁左右，身体比较瘦，头发花白，但是梳理的倒是挺利索，身上穿着奢华，腰间系着一根羊脂玉带扣的腰带，衣服上更是镶金挂银，手中总是握着一个和田玉的貔貅手把件，足下更是蹬着一双蟒靴，可是这些穿戴却掩饰不住他身上的那种匪气，怎么看都不像是一个正经的有钱人，全身上下洋溢着一种暴发户的感觉。

而他的帐中这会儿除了上首坐着的褚彩老之外，还坐着十几个掌柜以及两个师爷模样的人，帐中这些人正吵吵的热闹。

“大掌柜，依在下只见，这件事能有啥好说的？那姓于的既然这么做，干脆就把弟兄们召集起来，去一举把那厮的南日岛端了得了！”一个掌柜在下面扯着嗓子对懒洋洋半躺在软榻上的褚彩老说道。

而帐中同意他意见的人显然不少，有人立即在一旁帮腔，表示支持，这帮人基本上都属于激进派，火气比较大，更喜欢使用武力，而且脾气暴躁。

但是也有人摇头表示这么做不妥。

“不妥不妥！虽说这姓于的如此行事，确实不够地道！是该好好的惩治一下，可是咱们现如今对其情况并不是很了解，到底海狼的船有多少，人手有多少，咱们都不清楚！

贸然行事的话，搞不好可能还会吃亏，而且一下集齐所有人，大几千人每天要消耗的粮食都不是个小数。

这会儿刚刚过完年，咱们粮食也不是很多，万一要是攻南日岛不克的话，咱们最怕拖，一旦拖的咱们粮食不足的时候，恐怕就会出乱子！

所以依在下所见，倒不如先派人去找那姓于的，让他给咱们一个交代，另外派人先打探打探海狼的实力，摸摸他们的老底如何，到时候再决定如何做也不迟！”

一个掌柜的摇着头在一旁说道，他的话也得到了一些人的支持，而这批人则属于比较稳重一些，做事多少会考虑考虑。

褚彩老眯着眼用手盘着那个和田玉的貔貅把件，始终不发一言，听着手下们在下面争论。

这倒不是他这个大掌柜没有主见，这恰恰就是褚彩老的老谋深算，作为一个大当家这么多年横行于海上，控制着大大小小几十个掌柜，没点手段自然是不行的。

褚彩老这么多年来，早就发现，当家的其实不能着急着显露出自己在想什么，更多时候要表现的高深莫测一些，让手下猜不透他到底在想什么才行，这么一来就更显得他有城府，手下们就更加对他尊重一些。

这两天其实该说的下面的人都说过了，褚彩老始终都没有表态，只是自己在心里面默默的盘算着，任由下面的人着急。

当听了手下们这通吵吵之后，褚彩老睁开眼，摆摆手道：“好了，你们别争了，今儿个就先说到这儿，你们下去吧！”

手下们这些掌柜的看褚彩老还是没有正式表态，也猜不出他到底打的是什么主意，只能泄气的起身抱拳告退。

当这些掌柜的都出了帐子，各自回到自己手下的驻地的时候，褚彩老这才坐直了起来，两眼寒光一闪，露出了他的精明。

“哼哼！一帮蠢材！难道他们以为这些事情我想不到吗？”褚彩老从一旁的一个精致的红木矮几上端起一杯酒，仰脖喝了下去，用力的伸了一下懒腰，放下酒杯站了起来。

这时候一个稍胖的中年人在一旁说道：“想必大当家肯定是早有定数了吧！”

褚彩老在大帐之中缓缓的来回踱步，点点头道：“当然！其实他们之中有人说的不错，虽然这个于海狼是该好好的收拾一下，但是这么贸然倾巢而去，显然并非上策！

这个于海狼我倒是听说过，但是以前没有太过留意他，在此之前，我只知道此人冒起的很快，以前福州那边是张虎的地盘，张虎此人胸无大志，早该倒霉了！

本来那个张虎对我倒是还算恭敬，我也没瞧上他的地盘，所以这些年来，倒是跟那边交集不多！

去年我才听说，这张虎居然忽然间被人做掉了，冒出来了这么一个姓于的占了南日岛，成了福州的一带的新的大家！

后来你们应该还记得，我专门还派人打听了一下这件事，才知道原来是

张虎手下的几个老弟兄背叛了张虎，和这个姓于的里应外合，才将张虎置于死地。

但是我始终没有想明白，为啥这些张虎的老弟兄们，偏偏选了这么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人物投效，不惜将张虎偌大的一个家业拱手相让给了这个姓于的。

后来因为这件事事不关己，我也没有再过多打听，可是半年前我又听说，这个姓于的居然连当年张虎的老对头，那个在福宁一带混的混江龙陈九也一举拿下，不由得就有点好奇了！

于是便又派人打听了一下，才知道这个姓于的果真是个厉害角色，他其实下海时候并不长，以前只是个有二十多个手下的小股，占了个不起眼的小岛，但是短短半年多的工夫，就在福州一带崛起，成了除了张虎之外最大的一股。

张虎和手下弟兄反目，逼得手下弟兄不得不另谋出路，便挂上了这个姓于的，姓于的联合了福州一带的其它小股同行，先是诱张虎倾巢而出，他亲自带人与之在海上死战一场，暗中却派一个背叛了张虎的弟兄，去把张虎的后路抄了！

张虎败回大寨的时候，得知老巢已经被抄，气的当场吐血，以至于手下尽被这个姓于的所俘。

而陈九一直觊觎福州一带的地盘，之前就多次和张虎发生龃龉，姓于的当家之后，便开始打那陈九的主意。

半年前他诱陈九南下，又是用了老办法，先是诱陈九出战，接着亲率部下去把陈九的老营掏了，接着挥师堵住急急忙忙跑回去的陈九，一举将陈九的船队打了个七零八落，后来又逼得给陈九帮拳的几个小股跟陈九反目，帮着他们抓住了陈九，逼死了陈九。

这姓于用了不到两年的工夫，就把整个福州和福宁一带的地盘全部收入了囊中，所以说这个人绝没有你们想的那么简单。

我们要跟这个姓于的打交道，就要多加几分小心才行，别一时大意，反倒是着了他的道，那到时候可就贻笑大方了！我褚彩老的脸恐怕就没处搁了！”

那个微胖的中年人听了褚彩老的话之后，点点头道：“大当家真是所虑周详！在下佩服！”

这个姓于的在下倒是也有所耳闻，据说此人年纪不算大，现年不过二十

多岁，居然如此老谋深算，短短两年不到，居然置办出了这么大一个家业，倒是着实让人惊讶！

而且据福州那边的商贾还有渔民们传言，说此人行事于我等大相径庭，此人当家之后，一改以往手下们的惯例，对手下约束极严，极少袭掠沿岸地方，而且大力清剿他地盘上的小股同行，对地盘周边百姓也乐善好施。

这么做哪儿还有一点干咱们这行的样子，倒是颇有点侠义之风！说来确实是个异类，福州那边的沿岸渔民，好多称呼他为于大善人！呵呵！说来好笑呀！

而且据说此人极善钻营，不让手下在他的地盘上大肆劫掠过往船只，倒是堵住了航道，做起了收过路钱的买卖，据传凡是从他地盘上通过的商船，每年都要向他缴纳大笔的过路费，只要谁给他交了这过路费，他便确保他们的船在他的地盘上畅行无阻，甚至还给这些商船提供保护。

逼得有些同行不得不另谋出路，有些人干脆便带着手下投入了他的麾下。

而且此人还在他的南日岛上大肆招商，招徕了不少商贾在南日岛上建起了商栈，他负责给商贾们提供保护，商贾们可在他的南日岛上放心做买卖，而他则从中抽成收取所谓的商税，赚的也着实不少。

另外此人手中船只据说也不少，专门有一支船队，为其跑海，来往于广州、澳门、马尼拉以及南洋一带，和当地商贾通商，甚至和弗朗机人做买卖。

这次出事，其实就是因为咱们的几个掌柜不守规矩，劫了他的商船，还杀了一些他的手下，才招至这厮想出了这个阴招来对付咱们！

可见的此人也不是好相与之辈，遇上这种事睚眦必报！”

“哦？看来马翔你对这个姓于的也做了不少功课呀！居然打听到了这么多消息！说的不错，这个家伙却是颇会钻营，很会捞钱呀！这一点我倒是真有点佩服他！居然能想出来收过路费这一招！哼哼！”

这倒是省事，不用让弟兄们去玩儿命，也能大把的捞银子，真不知道这厮是怎么想的！这法子要是能行的话，咱们倒是也不妨学学他，把住沿海的航道，也坐收渔翁之利岂不快哉？”褚彩老这会儿来了兴致，转身对那个微胖的手下说道。

这个马翔是褚彩老的亲信，因为善于管事，粗通文墨，还会点理财的手段，所以便被褚彩老任命为他的老营总管，其实也相当于他的后勤部长，兼

半个谋士。

听了褚彩老的话之后，这个马翔苦笑了一下摇头道：“虽然这个姓于的收取买路钱这个法子不错，但是恐怕咱们却不太合适！”

（二更到！求月票求打赏了！实在没有就给几张红票也成呀！呵呵！）

第一百六十一章老谋深算2

“这又是为何，为何他能做，我褚某却不成？”褚彩老一时间没有深想，直接开口对马翔问道。

马翔朝旁边一个身穿文士衫的中年人看了一眼，笑道：“这个不妨还是让周师爷给大当家解说吧！”

这时候大帐里面，除了两个跪在地上伺候褚彩老的美貌年轻女子之外，还有一个身着文士衫，留着三缕短髯的文士模样的人坐在一旁，正在听褚彩老和马翔的谈话。

这个人姓周，乃是褚彩老手下的师爷，可以说是褚彩老的专职参谋人员，褚彩老这么大的盘子，自然少不了这样的人物存在，他和马翔在褚彩老集团之中的地位都比较高，颇受褚彩老的器重。

而马翔很识趣没有抢这个周师爷的饭碗，当褚彩老问他为何的时候，他便将话头让给了这个周师爷。

而这个周师爷则微微一笑，露出一副颇为高深的模样，轻咳一声对马翔满意的点了点头之后才对褚彩老抱拳说道：“大当家，这其实简单！姓于的能做，而大当家却不见得能做！其中原因就是，那姓于的海狼帮和咱们有很大不同，海狼帮帮众没有入股之说！

说白了就是他们海狼帮上下人等，全都是直隶于姓于的手下！包括他们的船，也全部都听命于那姓于的调遣！

姓于的在海狼帮之中，一个人说了算，而且他们的所得，不存在分成之说！

而我们则不同，我们是由大大小小的掌柜入股，虽说这些掌柜听命于大当家您的调遣，可是平时却各自行事。

假如大当家想要把住航道效仿那姓于的收取买路钱的话，这收上来的钱该如何分？而一旦收了钱之后，过往船只还能不能劫？如果不能劫的话，这些下面的掌柜们还有他们的手下又该做什么？

难不成他们以后什么也不用做，就等着分钱既可？那样的话谁还愿意养着那么多手下？到时候恐怕用不了多久，这些掌柜的就把手下赶散了！

所以这件事那姓于的能做，可是换做大掌柜您却恐怕不能做！一旦做的话，非但赚不到钱，恐怕到时候下面的掌柜的还先闹腾了起来！”

这个周师爷一说，褚彩老马上也想明白了其中的道理，照他这么一说，那姓于的收买路钱的办法，他还真就不能效仿，要不然的话光是分赃，恐怕他手下就先打破了脑袋，到时候他这个大掌柜恐怕也就不是什么大掌柜了。

于是褚彩老苦笑了一下，摇头道：“说得有理！这么看来，这收取买路钱的事儿，我还真就不能学！呵呵！

那么周师爷和马翔你们两个看，这次咱们又该如何对付这姓于的呢？”

马翔看了看周师爷，对周师爷抱了抱拳，请周师爷说话，于是这个姓周的家伙摇头晃脑的站了起来，也学着褚彩老来回在帐中走动了两圈，转身过来对褚彩老说道：“倾巢而出前去南日岛找那于海狼兴师问罪肯定不是上策！

现如今咱们对姓于的实力知之甚少，但是咱们却知道那姓于的手中有那种鬼船！虽然我等都没有见过那种鬼船，但是属下根据见过那种鬼船的弟兄所述，倒是画了一幅鬼船的草图出来！”

说着这个周师爷便转身去取来了一张纸，让人抬过来了一张桌子，将那张纸摊开在了桌子上，褚彩老和马翔都走向了桌子，朝着桌上的这张图望去。

还别说，这个姓周的还真是有两把刷子，居然还真就有一定绘画的功底，用毛笔粗略的勾勒出了一条模样有点像单桅纵帆船的船只的形状，大致上将这种船的特点画了出来，但是整体上还是有很大的偏差。

褚彩老作为大掌柜，现如今一般情况下不会亲自涉险去带着船劫船，所以也没有机会见到这种鬼船的样子。

现如今虽然他也听了手下不少关于鬼船形状的描述，但是却并不是非常明白这种鬼船到底是什么样子。

现在当这个周师爷拿出来这张图之后，他便可以比较直观的看到这种鬼船的大致样貌，于是立即低头开始仔细打量起了这张图。

“大当家请看，这条船便是属下根据下面弟兄所述，大致画出来的鬼船的模样！

这种船船身狭长，所以跑的肯定会比较快，而且它们使得是软帆，倒是颇像泰西人所用的那些快船！

而且这种船除了一个艏楼之外，船体平直，船首很尖，奇怪的就是它们只有一根桅杆，却可以前后挂两张帆，这是以前其它泰西人的快船上没见过

的！

但是可以看出来，这种鬼船跑的肯定非常快，据说一旦海上风小的时候，这船的船尾还可以放下三个大橹，靠人力摇橹依旧可以行船，这一点倒是有点像双篷船和小一点的广船！

另外据咱们下面跟这些鬼船交过手的弟兄们说，这种鬼船上装了不少的大炮，这些炮打得远不说，而且打得很准，威力还很大，咱们船碰上他们，与其交手很是吃亏，往往还没有贴近过去，就被对方打得无力招架。

据说有人见过他们船上的炮，倒是很像小号的红夷大炮，如果是这样的话事情恐怕就不太简单了！

我们眼下不清楚这海狼到底从哪儿弄到的这些红夷大炮，眼下虽说广东个别炮场也能仿造弗朗机人的红夷大炮，可是这都是官府订货，一般人万难搞到。

所以属下怀疑，这于海狼搞不好是从泰西人那里弄到的这些炮，但是到底他们是从弗朗机人哪儿弄到的这些红夷大炮还是从干腊丝人抑或是和兰国人哪儿搞到的就无法得知了！

现在属下最担心的就是他们这种红夷大炮的数量到底多不多，如果他们这种红夷大炮多的话，那么事情很麻烦！我们船上的炮跟他们对轰恐怕会非常吃亏！……”

这个周师爷摇头晃脑的装的很内行的样子，又是点评这种单桅纵帆船的性能，又是猜测海狼的大炮出处，洋洋洒洒的说了一大通。

褚彩老一边听一边点头，眉头渐渐的拧了起来，心情很显然也变得坏了起来，不知不觉的停下了盘玩手中的和田玉貔貅。

“对了，周师爷！依在下所见，这种鬼船非我大明常见的船型，我们大明沿海一带福建两广包括浙江以及南直隶的船寮所造船只，咱们也都清楚。

不外乎是一些福船、沙船、鸟船、广船等等，却从未见过有地方建过这样的船型，而这种船所用的船帆还有船体形制，倒是和泰西人所用船只颇为相似，但是却又有所不同！

据我所知，我们大明的船匠是不会建造这样的船型的，刚才你这么一说，我倒是琢磨，搞不好这几条鬼船，也是姓于的从泰西人手中购得，估计连船上的那些红夷大炮估摸着也是一并随船购得的！

而泰西人以船发家，虽然与我大明通商，却极少听闻他们会轻易售船，

至多也就是肯卖一些大炮和火铳，这个姓于又是如何搭上的泰西人，让泰西人卖船给他呢？”

刚才没说话的马翔当周师爷把话说完之后，忍不住接口说道。

周师爷也皱着眉头摇头道：“这个在下就无从得知了！但是马兄所说姓于这几条鬼船是从泰西人处购得，倒是极有可能，至于是谁卖给他们的，咱们估计很难打听得到！”

褚彩老皱着眉头转身离开桌子，又在大帐之中转悠了起来，拧着眉开口道：“最难办的就是眼下我们无从得知这姓于的手里面有几条这样的鬼船，这几条船实在是难以对付，其它的倒是好说！”

另外还有眼下我们不清楚姓于的手中到底有多少红夷大炮，如果他们手中的红夷大炮不多的话，倒是还好办，毕竟这玩意也不是弄不来，咱们也不是没有，只是眼下我手中只有七门，要是他们太多的话，我们如此杀过去，估计会吃大亏！”

“大当家，这件事不能太着急，既然咱们有心要对付那姓于的，就要做到知己知彼方能战而胜之！”

以属下看，咱们可以先多打听一些有关姓于的实力，待到弄清楚他的实力之后再定夺不迟，如果那姓于的实力有限的话，到时候大当家尽可集齐各掌柜的人手，直接杀奔南日岛，将那姓于的一举干掉。

但是如果那个姓于的实力太强的话，就要另外打算才行！

属下倒是有一个想法，既然现在各种传言都已经指向了那姓于的，估摸着那姓于的想赖也赖不掉，咱们不妨就先派人去找他，质问他为何要这么做！

大当家可令其赔偿咱们的损失，如果那个姓于的实力不济的话，估计就会服软，到时候咱们大可先令其赔钱，进而再将其一举扫平。

但是假如那厮想要赖账或者不肯服软的话，咱们也可以顺便先去探探他的虚实再说不迟！”姓周的师爷看到褚彩老心中犹豫，于是又摇着脑袋给褚彩老出主意道。

褚彩老听罢之后点点头道：“周师爷所说有理，如此可行，这么做倒是更稳妥一些！咱们现在还不能贸然兴师动众前去找他的麻烦，倒是可以先去和他谈谈，让他给我一个交代再说！”

另外近来要多想办法，打听有关海狼的实力，最好能弄清楚他眼下到底

有多少船，多少人手，最关键的是要想办法弄清楚他手里面现在有多少条鬼船和红夷大炮，待到弄清楚这些事情之后，再说不迟！……”

（悲剧！昨天两更居然没得到一张月票！我晕！但是却要感谢我是一匹狼、鹰之武、冬至1979三位弟兄的打赏！敢问一下，哪位弟兄手中还有月票没有？多谢了！留下吧！）

第一百六十二章集结整训

就在褚彩老在东山岛琢磨着如何对付海狼的时候，于孝天也没有闲着，新年过后没几天工夫，他便对手下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调动和调整。

在他的命令之下，三大分船队全部被调回到了南日岛驻防，原来第二分队驻守的福宁一带的防务转交给了刘通和临时抽调出来的十二条二线船只负责。

这些所谓的二线船只，基本上都是一些较为陈旧的船只，但是却又没有到淘汰的地步，之前为了节省资源和人力，被暂时封存了起来。

但是现在为了抽出更多的人手和船只来应付褚彩老随时可能发动的报复，于是在年后这批封存的旧船全部被解封，并且抽调了一批老手带领部分新手上船，在刘通的率领下前去接防福宁那边的防务。

当然这些船只虽然老旧一些，但是也并非战斗力就十分不堪，这些船在海狼之中被列为二线船只，但是放在其他同行手中，却都是当宝贝用的，虽然旧一些，但是还相当结实，要不然的话早就被于孝天拆了。

而且这些船上虽然没有装备新锐的火炮，但是为了保证它们的战斗力，于孝天还是将一些裁撤下来的杂炮一股脑的塞到了这些船上，每条船至少保证装备三门大碗口铳或者百子铳，有些船上还给装上了一门较新的中型佛朗机炮。

这样的武备水平，放眼大明沿海的海盗，能比得上他们的还真就不多，让他们去福宁一带，照样足以震慑那些附近的小股海盗。

刘通是谁就不用说了，他也是最早跟着于孝天起事之人，也是于孝天来到这个世上之后，最早认识的人之一。

这些年来刘通跟着于孝天可谓是忠心耿耿，深得于孝天信任，虽然因为资历缘故，刘通没有能当上分船队的副管队，但是在海狼之中的地位却并不低，他这一年多来，先后在各个分船队包括商船队都曾经做过事。

经过这么长时间的历练之后，刘通也早已变成了一个老辣的家伙，控制这么一支船队，对他来说并不不是什么难事，而且于孝天还将独眼龙也配到了他手下做事，有他们这批人去双峰岛那边，于孝天没有什么好担心的。

所以在年后上元节过后，海狼的精锐便开始朝南日岛集结。

但是于孝天在集结兵力的时候，还是留了个心眼，毕竟南日岛现在人多

眼杂，他贸然将这么多船只和人手抽调回来，肯定会引起一些外人的注意，难保不会走露了风声，传给褚彩老，引起他的警惕。

于孝天就是这样一个人，一旦打定主意要大干一场之后，便不再瞻前顾后，立即便会全力以赴投入到准备之中。

而且海狼自壮大之后这么长时间以来，干掉了陈九之后，有大半年的时间都没有再干什么大事，而长时间让部下处于一种放松状态，时间一长对他来说也不是什么好事，所以通过这个机会，于孝天也想要让部下们紧张一下，通过这次和褚彩老的冲突，再次锤炼一番他们。

虽然备战的事情，在海狼内部年后已经开始如火如荼的行动了起来，但是为了不太过招摇，南日岛表面上还保持着往日的平静，海狼专属码头停靠的船只数量始终保持在一个日常的范围，始终没有过大的变化。

而各处调回来的船只，全部被勒令进驻到了南日岛东部的湾子里面。

南日岛狼穴所在地位于南日岛的西北角一带，包括工坊区和商栈区都基本上集中在西北部地势较为平坦的一带，也是人员活动最为密集的区域，但是东部却始终都没有大幅度的开发，仅有一个渔村位于东部的湾子里面。

而且南日岛地形东高西低，东部多山和丘陵，也不太适合农业发展，所以东部始终都比较僻静，之前主要是捞取海草晾晒之后，烧成草木灰供应工坊区的玻璃场和肥皂生产之用。

但是在年前，于孝天就下令将东部一带列为了海狼的禁区，通往东部的小路也都设卡封锁了起来，不再允许闲杂人等没事去那边转悠了。

而且在年后于孝天还下令派出数条巡哨船封锁了东部海湾外围的水域，不再允许一般船只靠近岛的东部。

而岛子的东部海湾之中，在年后则派人以极快的速度，修起了一座临时码头和数座栈桥，另外在湾内的隐蔽之处建起了一些库房和兵舍，做好了迎接各部船队到此集结的准备。

另外在理事堂方面在年前就开始朝东部海湾之中转运各种物资，临时储备在了那边的几处库房抑或是山洞之中，又修了两条临时的道路，方便湾内船队补充物资和淡水。

当上元节过后，三个分船队的船只便开始逐步驶入到了这个湾子之中，同时也加强了对附近水域的监控力度，每天这里都会增派船只出海，将二十里之内的水域定为了禁区，不得任何船只擅自闯入到禁区之内。

另外于孝天还令手下，在南日岛东南角以及岛东距离南日岛东北角有四五里左右的无人岛上设立了瞭望哨和临时灯塔，负责对海面船只情况进行监视，另外也在夜间给夜间出航或者归航的船只提供引导。

为了应对这次可能的危机，就连于孝天本人，年后也从狼穴搬到了岛东临时的营地之中，其他的诸如王宏、马泉、胡成、马峰、刘一刀等重要头领，也都全部搬到了临时营地之中，和于孝天一起开始率众出海，在南日岛以东海域进行整训和演练。

这样一来，虽然表面上南日岛还像以前一样，维持着表面上的平静，可是在岛东却已经呈现出了高度的紧张状态。

各部人员都取消了休假，水手和兵夫全部归队，参加这一次不定时的整训，船长大副更是全部取消休假，进入岛东驻地率部参加整训。

海狼在经历了双峰岛对陈九一战之后，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进行过如此规模的整训了，整个海湾之中，云集了各分船队的各型战船近四十条，另外那四条单桅纵帆船也离开了原来的驻地，进驻到了岛东湾子之中。

罗贤彬、马如所率的两条船现如今回到了南日岛之后，立即便被拖上了岸，在船寮之中进行了紧急抢修，仅用了不到十天时间，便将这两条船基本修复，但是为了赶时间，船体表面一些弹丸和箭矢留下的伤痕却没有进行修复，也没有再对船体整体上漆，只是一些新修复的地方上了一些桐油或者杜仲漆。

所以这两条船虽然修复，性能上没有什么问题，可是看起来还是满身斑驳，有点寒碜的感觉。

但是对此罗贤彬并不以为意，反倒觉得这两条船这样的面貌，更符合他们的身份，船上留下的这些伤痕，就像是勋章一样，在彰显着他们的功劳。

从上元节过后，到元月底，整个船队完成了集结，除了三个分船队的四十条船汇集到此之外，商船队也抽出了十五条性能较好的船只，装上了火炮，补充了兵夫之后，临时补充到了三个分船队之中。

就连鸡笼湾和淡水寨的黑头和方安听闻消息之后，也都各自从他们那里抽调了两条船返回南日岛准备参战。

除了这些双桅以上的大船之外，这里还集结起了大量的单桅小船和快桨船以及一种南方称作长龙的快舟，这些小船也都是作为辅助力量，如果乱战期间应用得当的话，必要时充当火船，能起到出其不意的效果。

所以在元月底的时候，整个南日岛东部海湾之已经是桅杆如林，船帆遮

云蔽日的景象了，比起东山岛褚彩老集结的船队，虽然在数量上稍逊一些，可是质量上却并不弱于对方。

这些船只被于孝天分作了红蓝两队，王宏和胡成以第二分队的主力为骨干，充当蓝方，而于孝天则带着马泉等人充当红方，双方每天一早率部出海，直驶向南日岛以东三十里之外，然后拉开架势进行对攻演练。

这样的演练在后世其实就是实兵演习，考验参演部曲以及船只的临战情况。

王宏很高兴能给于孝天充当对手，带着手下们在海上使出了浑身解数，来尽可能的给于孝天制造麻烦。

而于孝天则带着马泉等人，同样也是使出浑身解数，想办法击败王宏，双方就在海上展开了一次又一次的对攻演练。

虽然这样的演习不能真枪实弹的真打，但是也考验了海狼部众在海上的操舟能力和指挥配合能力。

另外每隔几天，每条船都要组织一次海上的实弹打靶训练，虽说为了节省弹药，并不能保证让每个炮手都有机会开上几炮，可是起码也考验了炮手操炮的能力和射击的水平。

为了防止船长在实弹射击的时候，专挑船上最好的炮手来干，每条船上于孝天派出一个监督人员，临时指定一组炮手进行实弹射击，如此一来就可以看出每条船上的炮手实际的水平。

（今天不错，得了八张月票，多谢赠票的弟兄们，还有打赏的铁手有情兄弟！月票名次还是有点靠后，希望有月票的兄弟继续帮顶！多谢了！）

第一百六十三章错误

所有船长对于这次大规模的整训和演练都十分紧张，因为他们知道这关系着他们今后在海狼之中的前途，一旦搞砸了的话，不但他自己要倒霉，回去坐冷板凳，连带船上的水手们也要跟着被扣饷，还少不了回去之后饿一顿。

所以这些船长们都天天住在他们的船上，亲自对他们船上的手下进行监督训练，这么一来可把这帮水手们给折腾惨了，天天睁开眼就忙个不停，精神高度紧张，晚上甚至还要被拉出去夜训或者夜间巡逻，几乎得不到一点喘息的机会。

不过对于这些船员们来说，这样的生活并没有让他们叫苦连天，因为于孝天告诉他们，凡是在演练之中表现出众的船只，全船可以获得特别的奖励，而且赏金很高，足以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了。

虽说于孝天始终没有告诉下面的部众们，他们未来要去对付谁，可是大家伙也都大致猜得出，他们未来极有可能要对付褚彩老这个大佬。

在海上混的，谁不知道褚彩老的名头呀！要知道褚彩老这厮可是已经纵横大海有十几年的老海贼了，而且他手下众多，船只更是不少，连官府县城都敢打的人物，以前不管他们是干什么的，提起这个褚彩老，都觉得心里面冒凉气。

但是现在他们却并没有多少人感到害怕，反倒一个个内心里面有着一种莫名的兴奋感，因为他们现在已非当年吴下阿蒙了，现如今他们海狼到底是什么样的，其实部众们自己心里面很清楚。

他们海狼虽说规模远没有褚彩老那么大，可是他们却在精不在多，从上至下他们海狼部众，没人不是经历过严格的操练，上位的那些船长抑或是头领们，各个不敢说是身经百战，起码也都是经验老道之辈。

更重要的是他们这些人，都知道自己该做什么，即便是不敢说他们现如今可以以一当十，但是每个海狼部众却都认为，他们以一当五是没有任何问题的。

还有他们的老大于孝天，对手下赏罚分明，该赏的时候绝不含糊，绝无拖欠，该罚的时候也绝不留情，从不徇私！

跟着这样的大当家，让他们觉得有奔头，虽说海狼规矩多，管束严苛，刚开始的时候让他们很不适应，可是在这样的环境下生活了一段时日之后，却让他们觉得越来越安心，越来越有一种奔头的感觉。

现如今如果有人赶他们走，让他们去过以前的日子，抑或是跟着其它人干，估摸着绝大多数人都宁可在这里当个普通的水手，也不见得愿意去其它海贼之中当个头目。

所以别看现在他们明知道海狼的人和船没有褚彩老的多，但是他们还是觉得很有信心，褚彩老不来则已，要是他敢来的话，就打他一个满地找牙，让褚彩老知道知道他们海狼的厉害。

所以这些天来，虽说整训和演练让他们忙得是脚后跟只打后脑勺，累的是东倒西歪，可是海狼部众的士气却始终很高。

这一点让于孝天和手下的头领们都感到十分满意，经过数次出海对抗演练下来之后，于孝天带着众人返回到了港内。

“这么不成！飞字号快船不能掺到船队之中，这么做发挥不出它们的优势！”于孝天一进入大帐，不等坐下来，便气呼呼的将披风甩掉，转身对跟着他的诸人说道。

“是呀！大当家说的有理，我也感觉把飞字号快船编入船队不是个好主意！虽说这几条家伙皮厚结实，而且装的炮多，可是它们的速度优势发挥不出来！最多顶一条福船用！”马枭听了于孝天的牢骚之后，立即便附声说道。

王宏这时候找了个椅子坐下，把脑袋上的铁盔摘下，丢在了一旁架子上，这家伙不知道从哪儿弄了一套甲冑，这次过来整训的时候，显摆一般天天套在身上，这么做感觉威风一些，但是结果是天天从海上回来之后，都累的腰酸脖子疼，一进大帐，往往都赶紧把头盔摘掉，让脖子歇歇。

他解开铁甲的带子，让亲卫帮他把铁甲脱掉，还告诉亲卫，让他们小心把他的铁甲擦干净，抹上些油，省的生锈，扭头过来才挠挠头笑道：“嘿嘿！你们今儿个才发现？其实我前两天就看出来了！”

飞字号快船最大的优势就是速度和灵活，你们却把它们编到了船队里面，当先锋船用，嘿嘿！这不跟把老虎的腿给绑上差不多吗？”

于孝天没好气的指着王宏骂道：“老王！你这厮真是够坏的！明明看出来问题，却憋着不说出来，我来问你，你居心何在？”

王宏一听更是得意的大笑了起来，摇头晃脑的答道：“哟！这可不能怪我王老三！要知道我可是蓝方，你们是红方，咱们可是对头！

要是告诉你们的话，我岂不是更要吃瘪了吗？这几条飞字号快船，要是不被你们编入船队当先锋船的话，把它们单独编成一个小队，在外围活动，

我就不得不分心盯着它们！

一旦我们缠斗在一起的话，这几条飞字号快船，只需要瞅准机会突然从我的侧翼或者后面杀出来，他们不管是发炮，还是用冲撞战术，都能把我的船队打乱，然后两面夹击，我岂有不败之理？”

于孝天听了王宏的话之后，一脸的懊恼，但是也无话可说，把四条飞字号快船编入船队的主意，是他出的，他本来想要利用飞字号快船的灵活性和火力以及皮厚的优势，让他们充当先锋艇使用，带领船队突击蓝方的船队。

可是这几次对抗下来，飞字号快船起到的作用都很小，远没有他原来想的那么好，这两天他开始感觉到这么做是办了个蠢事，把飞字号快船的优势非但没有发挥出来，反倒大大的限制了它们。

所以今天他演练到一半，就宣布收兵回来，进大帐就提出了这个问题，没想到王宏这厮却早就发现了问题，却一直偷着乐，不肯先说出来。

不管怎么说，王宏、马泉这些人在海上行事的经验都十分老辣，看问题有时候比他更要准一些，看来这次确实是他错了。

其他人看到王宏耍宝，也都跟着笑了起来，罗贤彬一头黑线站在下手位置，这会儿欲言又止。

“贤彬，你有啥想说的就说，别他娘的憋的像是大便不畅一般，说！”于孝天这会儿有点气急败坏，看到了罗贤彬的表情之后，便指着他骂道。

罗贤彬非但没有生气，反倒露出一一种如释重负的表情，连忙点头抱拳道：“属下也是这样的看法，我们飞字号快船，最大的优势就是快和灵活，火力倒是其次，这么让我们当先锋船，属下倒是没意见，可是这几次每次都感觉束手束脚！

属下今天也想说，我们这几条船最好能单独编成一个小队，不跟随主力船队一起行动，而是把我们放在外围，开战之前，我们可以先探出周边敌方是否还有其它埋伏！当主力船队和敌方接触之后，我们可以像王管队所说那样，凭借速度优势，从侧翼或者敌人后方突袭。

虽说我们船少，但是我们飞字号快船皮厚，火力也强，完全能打乱敌方的队形，为主力船队争取到击败对方的机会！

假如我们主力船队已经获胜无忧的话，我们还可以直接切断对方的退路，让他们有来无回！”

于孝天点头道：“你是今天想到的吗？”

罗贤彬摇头道：“不是，属下前几天就想到了！”

于孝天登时勃然大怒，指着罗贤彬骂道：“提前想到了为何不早点说出来？偏偏等到今天我看出问题了，才憋的脸红脖子粗的说出来？早点你干什么去了？”

罗贤彬又一次被憋得脸红脖子粗，支吾了半晌才说道：“属下不敢！”

“不敢个屁！我什么时候不让你们提你们自己的想法了？你有什么不敢的？幸好现在还是整训期间，要是战事的话，你这是贻误战机！”于孝天今天火有点大，但是又不太适合朝王宏发，于是都抛给了罗贤彬。

罗贤彬被于孝天训的缩着头不敢再多说话了，倒是马泉在一旁说道：“启禀大当家，这个不能怪罗兄弟，罗兄弟前天倒是想跟我提的，可是我当时有事，没让他说完，这件事怪我，不能怪罗兄弟！”

于孝天这才消气，摆摆手道：“罢了！我当然不会怪他，我怪他是因为他跟着我这么长时间，居然不知道我的脾气！居然不敢直接给我提出来，憋到现在才说！

好了！这次是我错了，怪不得你们任何人，从明天起，飞字号快船单独编列，编成独立支队！另外把那条两桅快船也编入你们支队，新的那条双桅快船的船名还沿用飞狼号！暂时罗贤彬你来带这条船！

你那条飞云号交给冯德带，新飞狼号你用最快的速度，让它给我达到可战之力！如果耽误了事儿，你就给我滚回家抱孩子去！”

罗贤彬一听，直接就跪了下去，满脸喜色的答道：“多谢大当家信任，小的绝不辱命！请大当家放心！”

（今天月票给力，一下得到了十张，多谢诸位兄弟捧场，希望还有更多弟兄帮顶，另外多谢铭记修心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六十四章穷书生1

新飞狼号其实就是几个月前，于孝天责令船寮开建的那条双桅纵帆船，原计划这条船在十一月就该建成交付试航，但是在建造之中，因为于孝天准许船寮在这条船上实验性的使用中式硬帆，来取代不太结实耐用的软帆，所以建造出现了一些问题。

倒是单桅纵帆船在试制成功之后，迅速的开始在船寮之中批量建造了起来，以至于现在包括最初试验性的飞鱼号在内，到了年底的时候已经建成了五条之多，可惜的是其中的飞狼号在金门岛遇伏战之中，已经折损，现如今只剩下了四条单桅纵帆船。

而这条双桅纵帆船则一直拖到了过完年之后，才正式下水交付试航，比起原来的预期拖延了近两个月的时间。

双桅纵帆船并非只是将单桅纵帆船放大，增加一根桅杆那么简单，这种船的雏形最早出现在十七世纪末期，但是真正的双桅纵帆船却是在十八世纪才正式被建造出来，也是出自荷兰人之手。

这种船被设计建造出来初衷就是应用于需要速度和抢风航行的场合，历史上曾被大量建造，并且主要应用于奴隶船和掠私船。

这种船拥有两根桅杆，前桅比主桅要低矮一些，前桅可以悬挂一面或者多面三角帆，而两根桅杆上面均可以悬挂纵帆，既可以是方形帆，也可以是一种三角帆。

这种船第一次出现的在大海上的时候，曾经被人形容成在水面上飞，可见得这种双桅纵帆船最重要的优势，还是速度，另外因为船帆的配置，使得它拥有很强的抢风航行的能力，故此灵活性也很不错。

和单桅纵帆船相比，双桅纵帆船可以建造的更大一些，船体形状也基本上接近，装载量自然而然增加很多。

而海狼的第一条双桅纵帆船在确定建造之初，就被定位在三百料的大小，排水量大概在一百五十吨到二百吨之间，根据实际装载情况，满载的时候，可以装载四十多吨货物，比起之前的飞鱼号的体量整整增加一倍，所以这种船自然而然武备就会比单桅纵帆船要强出不少。

于孝天在这段时间里，也抽出不少精力，投注在了建造这种双桅纵帆船的事情上，除了带人制作船模，以供船寮工匠们参考下料建造之外，还不断的在建造之中，提出一些意见。

因为最初单桅纵帆船船帆强度的问题，前帆在受到强风的时候，很容易出现被撕裂的情况，所以于孝天便准予船寮的工匠们在这条新船上，创造性的以中式的硬帆取代软帆，使之更容易建造，并且降低建造成本，特别是船帆的来料问题。

可是经过反复试验之后，这种用中式硬帆取代软帆的想法仅仅在斜桁帆上取得了一定的效果，而前桅的前三角帆却还是不能用硬帆取代，只能继续使用软帆。

这么一来一是拖延了建造的时间，另外也使得这条船在建成之后，帆装上变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杂种，说好听点就是混血儿，两根桅杆的斜桁帆采用了中式的硬帆，可是前桅的前帆却还是使用的软帆，看上去让人感觉有点不伦不类，甚至让于孝天觉得有点可笑。

就在于孝天年后开始调兵遣将进行整训的时候，这条双桅纵帆船总算是建成下水，开始交付试航。

为了尽可能尽快取得这条船的实验数据，同时也使得这条船拥有实际作战能力，故此于孝天这才提出来，将这条船还交给罗贤彬带，同时也从原有的几条飞字号快船上，抽调已经熟悉了这类船只操控的精兵强将，配置到这条新船上，使之以最快的速度完成试航和实际操作训练。

罗贤彬虽然被于孝天骂了一通，但是于孝天却将这条新船交给了他，这家伙当然是喜不自胜了。

而且所有人都听出来，于孝天将这条船再次定名为飞狼号，其意义就是用以纪念在金门岛伏击战之中战沉的老飞狼号，这让很多人都感到于孝天这个老大很是念旧，没有忘记那些为了他战死的弟兄们。

于是罗贤彬高兴的呲牙咧嘴的跪下接令，并且还声称代表老飞狼号上的那些战死的弟兄们，对于孝天称谢。

“好了！你不必代表他们谢我，他们为我而死，我于孝天自然会铭记于心！断不敢相忘！否则的话我就对不起那些为了咱们海狼战死的弟兄们！”

这条船我交给你，希望你莫要辜负我的期望，另外四条飞字号快船我也同时都交给你，你们五条船这段时间可以不用参加合练，可以按照你的意思单独操演，时不我待，总之记住一条，当我用得上你们的时候，你要把这支队能给我带出来，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于孝天挥手说道。

罗贤彬听罢之后，郑重的再次给于孝天施礼道：“请大当家放心，罗某谨记！若到时候属下做不到的话，请大当家尽可处置！”

一条商船缓缓的驶入到了南日岛商用码头，在岸上的人指挥下，靠上了一座栈桥，船上的船夫不等船只靠稳，便跳下了船，接住了船上抛下的缆绳，立即系在了栈桥的桩子上，将船只固定稳。

有船夫从船上搭了一块跳板在栈桥上，船上的人立即便开始忙活着从船上走下来，并且将船上的货物卸到了栈桥上，有码头的一些挑夫立即跑了过来，开始和船上的掌柜谈价钱，谈妥之后立即便开始帮着船上的船夫卸货，并且将货物通过栈桥运送到岸上，装在一些人力车上，朝着商栈区运送过去。

而这个时候忙忙碌碌的人群之中，一个身穿一件陈旧文士衫的年轻人，随着人群走下了船，来到了栈桥上，举目四望了一番之后，抬腿朝着岸上走去。

“站住！通报你的姓名，另外你是做什么的？来这里有何事情？”就在这个寒酸书生走到栈桥尽头的时候，有两个海狼的部众伸手拦住了他，对他喝问到。

这个书生也不紧张，扭头看了看他下来的那条船，于是抱拳笑道：“在下林易阳，乃是随那条船过来的，在下是林家的远房亲戚，在林家做管账，这次初来宝地，要去林家商号！这是一点小意思，请二位喝杯水酒！”说着这个衣服寒酸的书生从怀中摸出了几个大钱，递向了拦住他的两个海狼部众。

拦住他的两个海狼部众看了看他，一抬手就把他的手推了回去，斥道：“把你的钱收回去，奶奶的，老子不缺钱花！别他娘的害了老子，告诉你小子，咱们海狼可不是你想的那样！咱们只大当家给的钱！你们这几个臭钱老子们还真是看不上眼！

对了，你过来，这个姓林的说是你们林家铺子的人，你可认识他吗？”说着一个拦路盘查过往行人的海狼部众伸手找过了一个林家船上的船夫，对他问道。

那个船夫陪着笑脸道：“没错没错，这位小哥确实是跟着我们船过来的，他是我们掌柜的远房亲戚，刚在我们铺子谋了个差事，掌柜的让他来岛上铺子做事！”

盘查的海狼部众一听，有人给这个林易阳作证，于是便又上下打量了一下他，点点头道：“既然如此，那就算了！这家伙不懂规矩，上岸之后你们要给他好好说说，别他娘的在这儿犯忌！

小子听清楚了，这是我们海狼的地盘，你们这些人到了这儿就要守这儿的规矩，没事的时候，少出商栈区乱转，该你看的你看，该你听的你听，别惹出麻烦，要是被咱们的人逮住当你是外人的探子的话，到时候谁也保不了

你！听到没有？”

这个林易阳对两个海狼部众的表现显然有点诧异，点点头道：“多谢二位提醒，在下记住了！”

“好吧！你可以走了！”负责盘查的海狼部众挥挥手对林易阳说道。

林易阳于是抱了抱拳，跟着那个船夫离开了栈桥，踏足到了南日岛的岸上，这时候他已经可以看到距离岸边大概有数百米左右的地方，就是一片繁华的商栈区，从码头有一条宽阔的碎石路直通向了那片商栈区，来来往往的人抑或是步行，抑或是推着板车，抑或是挑着挑子，在商栈区和码头之间的这条路上忙碌着。

而这片商栈区外围，为了安全起见，还修起了一道隘墙和栅栏，将整个商栈区圈入到了里面，这道隘墙很显然是用来在特殊情况下，防备进攻者的袭击，在隘墙几个角处还设有箭楼，可以隐约看到有人站在箭楼之中观察周边和码头上的情况。

这些人应该都是海狼部众，专职负责在这里维持商栈区治安和负责保护商栈区安全的，看到这里林易阳感觉很是新鲜。

“这位兄台，这海狼部众果真和其它地方不同！并未像我起初想的那样凶神恶煞，倒是还挺守规矩的嘛！”林易阳跟着那个船夫上岸之后，对那个船夫说道。

船夫看了一眼林易阳笑道：“不敢！小哥！你这是第一次来！真是不知道这儿的规矩，海狼帮的弟兄们，可不像你想的那样，人家海狼可是规矩森严，部众发饷多，海狼的弟兄们也守规矩！

刚才你给他们塞钱，是还当这儿是岸上的州府县城吗？他们可不是那些守门的官兵衙役！雁过拔毛！

你看见没有，那边是他们的头目，这码头归他管，另外他们还有纠察，专门管他们的部众，刚才那两个弟兄，要是收了你给的几个钱的话，肯定回去就要被关起来，还要扣饷还要挨鞭子，海狼的刑堂可不是吃素的，谁要是犯忌的话，都要被送到刑堂领罚，你给他们塞钱，其实是害了他们！

他们这些海狼的弟兄们，可不会为了这几个小钱，就犯忌的！以后莫要再做这种事了，在这儿你只要老老实实的呆着，干你该干的事儿，海狼的人都很讲理，没人会在这儿讹钱！”

（今天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十一长假最后一天了，大家该歇歇收心了！呵呵！）

第一百六十五章穷书生2

“哦？果真如此？果真如此的话，倒真是奇了！他们不过是一帮海贼罢了，岂能做到如此地步？”这个林易阳听罢之后更是大为惊讶。

“小哥，这你可就不知道了！这海狼的于大当家可不是一般人，虽说他身为海贼，但是却是个侠义之人呀！自从他入主这南日岛之后，南日岛上的老百姓可真就享福了！

这于大当家从不准许手下祸害穷头百姓，岛上百姓有难处，他还伸手相帮，另外咱们福州这一带自从有了他当家之后，就变得太平多了！

他们只对一些不守规矩的商船下手，很少祸害沿岸的百姓，更极少袭掠村寨，倒是剪除掉了不少这一带的小股海匪，还这一带沿岸了个太平！

小的听说以前沿岸还有几个渔霸，后来也被这于当家派人给做掉了，现如今咱们这一带的渔民，比以前多了好多，日子也过的好多了！

这些海狼的弟兄们虽说名义上是贼身，可是依小的看，比起官兵还有那些衙门的差役却还要好上百倍！

我要不是家里面上有老下有小的话，我都想来给这于当家干！你不知道呀！这海狼的弟兄们的饷钱可是老多了！这于当家虽然对手下管束严苛，可是却在饷钱上出手十分大方，平时弟兄们有饷钱拿，干活的话还能从所获之中分润，一个个不敢说肥的流油，起码日子过的也都很滋润。

就你刚才给他们塞的那点小钱，不是他们不要，他们还真就看不到眼里！可惜呀！我没这个福分给于当家当差，要不然的话，俺们家的日子要比现在好过的多！”

这个船夫摇着头露出了一脸的遗憾。

听了这个船夫的话之后，这个林易阳不禁有点愕然，虽然他来之前早就听闻过这海狼帮与众不同，颇受沿海一带的百姓拥戴，可是没成想就连他乘坐的这条船上的船夫，都如此推崇这个海狼姓于的大当家。

于是不禁对这海狼还有这于当家更是感到好奇了起来，于是一边走，一边和这个船夫闲聊，不断的打听有关这海狼帮的事情。

当他进入了商栈区内部之后，又被眼前的景象吓了一跳，因为原本他来之之前，以为这里虽说有些商铺，但是毕竟这里是贼巢，肯定这里会是乱糟糟的一片，也不会热闹到哪儿，来这里的人搞不好都是一些穷凶极恶之辈，

可是没成想当走入这个商栈区之后，却发现跟他所想的完全不同。

商栈区看上去根本不像是在贼窝里面的地方，这里面积很大，整个商栈区呈井字状被四条街道分割开。

而且这里的街道十分整洁干净，根本不像是集镇的街道那样，垃圾遍地，污水横流，苍蝇乱飞，这里的街道很宽，超出一般市集街道两倍，可容四辆马车并行，还不显拥挤。

而且街道每隔一段距离，路边会摆放一个竹筐，在街道上有拿着扫把的人来回回的打扫街道，把垃圾收拾到这些竹筐之中，而且他进入商栈区的时候，还看到有一辆牛车，正好沿街收拾这些竹筐中的垃圾，将竹筐里面的垃圾清空，倒入到牛车里面，然后拉出商栈区，不知送往了何处。

而且让他更加惊奇的是进了商栈区没多远，那个船夫就奔着一个地方去了，林易阳赶紧问他去作甚，那个船夫扭头道：“小的去出恭！”

明代城市管理其实很落后，甚至比起以前的唐宋时代，还要差得很远，城市集镇街道上绝少设有公共茅厕，许多人都跑到一些没人的地方直接就地出恭，大多数城市街道的死角出都是骚哄哄臭乎乎的味道，垃圾也没有专人负责，显得到处都是垃圾遍地乱糟糟的。

凡是在陆上第一次来到南日岛的人，无不对这里的洁净感到十分惊讶，而且在街道的两头，都设有专门的公共茅厕，供这里的行人临时出恭之用。

而船夫显然之前多次来过这里，下船之后就感到有些内急，一进入商栈区便直奔街头的一座茅厕而去，在茅厕的墙上还用白灰刷着斗大的公厕两字，而且在街道两侧，各设有一个，上面标注上了男女二字，识字的人一下就可以看出来，应该进哪个茅厕出恭。

对于这里居然还设有公共茅厕的事情，林易阳更是惊讶万分，本来还没有出恭的想法，当看到船夫本着茅厕而去，也忍不住抬腿跟着走了进去。

船夫办完事之后，扭头对跟着进来的林易阳说道：“怎么样小哥？这儿比起陆上的集镇是不是还要好？这儿海狼的人们，真是想得周全，每条街拐角都设有这样的茅厕，省的有人屙尿在街上！

另外这儿你别看是南日岛，说不好听点这是贼窝，可是规矩却很多，要是有人在大街上随便拉撒的话，便会有人过去过问，最不济也要罚五个大钱，所以这儿的人没人敢再在大街上随地屙尿了！”

林易阳看着同样很干净的茅厕，里面摆着一排的便桶，于是点头道：“确实出乎意料之外！这儿却是让人惊讶！对了，这些便桶可是也有人专门负责

清理？”

船夫显然在这里很熟，于是一边系上了裤子一边点头说道：“那是当然了！你是不知道，在这儿想要清理茅厕，也不是谁都能干的，这粪便可是好肥料呀！现如今南日岛种田的有不少人，都指着田里能多打点粮食，这些粪尿可是上好肥料，那些种田的谁不想弄回去沤肥？”

所以谁要是想收这些粪尿的话，不是谁想来就来的，那是要给海狼帮交钱才能来的，而且这有规矩，要定时清理，这儿的好几座茅厕，不是一家管的，分给了好几家，谁要是管不好的话，马上就会换人，所以你也看了，这儿可是干净的紧呀！”

林易阳听到这里，已经不再是惊讶可以形容他的心情了，他没有想到区区一个海贼管的地方，居然能管理成如此模样，即便是陆上的官府，也不见得能把一个地方管到如此地步，从他上岛之后，这里便带给他了一个个的惊讶，这会儿让他已经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出了茅厕之后，林易阳对船夫问道：“刚才你说这里还有不少农田？以前我听说，南日岛不是荒岛吗？除了有点渔民在此以打渔为生之外，并无什么农家！”

船夫摇头笑道：“这你可就真是不知道了！你说的那都是老黄历了！以前南日岛是鲨鱼帮的时候，这儿却是荒岛不假，渔民倒是有点，可是岛上就俩渔村，我听以前这儿的渔民说，他们的日子过的苦呀！鲨鱼帮的那些混蛋们，动辄便糟蹋他们村里面的女人，被逼着跳海寻死的女人可是不少！

后来于大当家来了之后，对部众约束极严，有一次听说有俩家伙喝多了，把一个女子给拉到没人的地方糟蹋了，后来有人告到了于大当家那里，于大当家当即便把这俩手下抓了起来交给了刑堂处置，刑堂二话不说就把这俩人给痛打了五十军棍，还绑在码头上示众了三天。

我刚好也见了那俩人，打的那个惨呀！以后就再也没人敢再在岛上祸害百姓了！

这两年于当家从陆上招了不少移民过来岛上，开荒种田，岛上到现在已经开出了几千亩地，种了不少的粮食，而且于当家颇为厚待这些移民，他们的日子过的可比以前在陆上的时候好多了！

我都想了，再等一段时日，要是日子过不下去的话，我要么来给于当家装差，要么就把家里人也都迁过来！

对了，现在南日岛已经不要移民了，我听闻说于当家又在台员岛占了块地方，现在要是有人想要来的话，就送到台员岛那边去，三户给牛一头，还

帮着建屋舍，想养猪养羊的还给小猪小羊，养大了之后可以卖给海狼！

每家每户还送农具，海狼部众还负责提供保护！开荒做的好的话，还送鸡苗鸭苗鹅苗，我们村就有两户人家去了哪儿，听说日子过的相当舒心！”

“哦？当真如此？这么说这个于当家该是个胸怀大志之人呀！”林易阳听罢之后更是连连点头，眼睛不由得也亮了起来。

“于当家是不是胸怀大志，我不懂，也不敢说，可是于当家为人仗义是没错的说的！只要你跟他一心，于当家就不会亏待你！

你瞅瞅看，这才多长时间呀！这南日岛就变成啥样了，以前这儿除了海贼的人，几乎看不到其他人，现如今你也看了，码头上天天来来往往几十条船，想要卸货都要排号等着，这儿商栈区你也看了，比起陆上的集镇还要热闹！

这不顺着这条街朝那边去，是小商小贩们集中的地方，岛上的百姓需要啥就来这儿直接可以买，岛上海狼的弟兄们也常来这儿转，可是从来没听说过强买强卖的事儿，人家都是公平交易，改啥价钱就啥价钱，比陆上集镇的东西还便宜一些！

你瞅瞅我这把小刀，就是这儿买的，才花了几个大钱，这要是在陆上的话，估摸着没十几个大钱是买不着的！”

这个船夫也是个热心肠的话唠，一打开话匣子就收不住，说着还显摆一般的从怀里掏出一个带着皮鞘的小刀，递给林易阳看，林易阳接过之后抽出小刀，看了一下之后做工虽然不敢说非常精细，但是也算是不错了，开刃十分锋利，几个大钱肯定在陆上是买不到的，可见这儿的物价确实不高。

于是两个人边说边走，没多会儿工夫，便进了一个挂着林家商号的铺子之中。

第一百六十六章后勤准备

本来于孝天预计假如褚彩老得知消息之后，前来兴师问罪的时间大概会在元月底左右，可是当时间到了元月底的时候，却没有等到褚彩老大举来犯的消息，这就让他有点意外了。

整训还在进行之中，通过这近二十天的整训和合练之后，海狼的船队配合更加默契了一些，各种火炮火铳经过实弹训练之后，精度也得到了一定的提高，全员上下士气相当高昂，海狼部众们从上到下都摩拳擦掌，只待褚彩老过来自寻倒霉了。

可以说备战的人员和装备到了这个时候，已经调整到了他们目前为止的最佳状态，虽然还有很大提高的空间，可是现在放眼周边，能和他的船队相抗的对手，还真就已经没几个了。

另外在物资储备上，海狼在年前年后这段时间里，也已经暗中从各处采办了大量的粮食，储备了相当数量的鱼干咸肉等干货，起码可以保障他们两个月在不从外面补充的话，他们的粮秣不会出现任何短缺的问题。

各处炮台和守御工事也暗中在进行加固，另外新建了一些敌楼和炮台，使得南日岛的狼穴和商栈区的防御火力配置更加合理，别说是褚彩老这样的乌合之众来进攻了，就算是让朝廷派个万八千的正规军来攻，于孝天认为他们也很难在这样的情况下在他手中讨得便宜去！

另外工坊区那边的军器所下辖的各个工坊，这段时间也开足了马力进行生产，炮作一两个月的时间下来，又给他们提供了近四十门六磅炮，另外还铸成了十门十二磅短炮和两门十二磅长炮。

这些火炮除了大部分增配到了船上之外，十二磅长炮被放置在了码头处的两座炮台之中，还把数门十二磅短炮配置到了其它地方，增强了那里的守御能力。

炮作除了在忙于铸炮的时候，也负责给海狼提供各种弹丸，炮作之中专门设了一个炮弹场，开了一座铁炉，专门用一些粗铁铸造各种型号的炮弹。

因为海狼的火炮，大部分已经采用了制式仿六磅炮和十二磅炮，铁范铸炮法又使得炮膛口径得到了真正的统一，炮弹制造起来也就方便多了，其它地方现在铸炮还在使用泥范铸炮的法子，每一门炮铸成之后，炮膛口径都会多少有些误差，有时候甚至误差很大，每一门炮的口径都无法真正统一起来。

这也使得炮弹的生产遇上了很多问题，他们铸成的炮弹必须要小于炮膛

口径，而炮膛口径有大有小，炮弹一旦铸造的大的话，一些炮根本就塞不进去，逼得有时候有些官兵或者使用者，临时磨枪，掂着锉子还要把炮弹修小一点，这样的场景出现在战场上时候，既可笑又可悲，搞得人哭笑不得。

所以工匠在铸造炮弹的时候，只得按照口径最小的大炮铸造炮弹，尽可能使炮弹可以塞到所有炮膛之中。

这么一来又遇上了麻烦，一些口径稍大的炮，炮弹公差太大，炮弹装填进炮膛之后，直接就滚入了炮膛，点炮之后炮膛和炮弹之间有很大缝隙，造成大量火药爆燃之后的气体从这些缝隙之中泄露，严重影响到了炮弹的威力和射程，更影响到了火炮的精度，这也是这个时代大炮往往打不准的原因之一。

但是海狼现在就基本上没有这个问题，因为他们铁范铸炮法保证了每门炮的口径公差很小，火炮口径基本上得到了统一，所以铸造炮弹的时候，也就省掉了很多麻烦，炮作铸造炮弹的工匠，只需要把炮弹铸造的精密一些就可以了，炮弹只需稍微小过炮膛口径，所有同口径的炮都能装填使用。

这么一来炮弹和炮管内壁结合也就相对紧密一些，缝隙也就少一些，火药泄气的情况也就不再那么严重，另外炮弹再包裹上一层薄麻布，就更加使得炮弹和炮膛结合的严密了一些，确保了火炮的威力和射程，发射精度也自然而然的高了一些。

另外海狼采用定装药包装填，药包的装药量是经过严格的称量之后包裹起来，每次火药装填量都误差很小，所以更加保证了他们火炮射击的精度。

同样海狼的火枪生产也采用了统一口径统一制式，弹丸采用铅或者锡铸造，同样也使用定装弹药，精度自然而然也就比其他人使用的一般的火铳要高一些。

于孝天为了确保弹药的统一性和精度，包括火枪上使用的弹丸，也都统一制造，统一和定装火药包装在一起，统一发放给火枪手使用，而没有像西方火枪手那样，每个人携带一个制作弹丸的钳子，一个长柄小坩埚和一些碎铅或者碎锡，让他们在战斗间隙的时候，自己为自己的火枪制作弹丸，既省去了火枪手不少麻烦，还保证了弹丸的制造精度和质量。

在十二磅炮制成之后，于孝天便开始让炮作试制一些新型的炮弹，除了已经投入使用的葡萄弹之外，炮作的铸弹场在年前的时候，还制成了第一批链弹。

链弹顾名思义，就是有链子的炮弹，是由两个半圆的炮弹组合而成，两瓣炮弹合起来是个圆球，像是一个普通的实心弹，但是炮弹中空，两瓣炮弹之间连接着一根铁链，炮弹发射出炮膛之后，两瓣炮弹便会因为离心力分

开，在空中铁链被绷紧乱飞乱舞。

这种链弹在海战之中被经常性的使用，主要用来攻击敌人船只的桅杆，依靠链弹巨大的动能，割断对方的桅杆，使对方失去动力，如果击中对方的船帆的话，也能给对方船帆造成巨大的破损，轻则扯出一个大窟窿，重则可能连带整个船帆都给扯掉，即便是碰上对方船帆上的帆索，也可以给对方造成巨大的麻烦，一时半会儿想要在战场上抢修好帆索，把船帆重新升起来，估计会很不容易。

即便是放在陆上的战场之中，链弹也同样是一种大杀器，对付密集步兵，一打一大片，真真的像是死神镰刀一般，链弹飞过之处的人都会被铁链切断，而且还是对付骑兵的一种很好的炮弹，链弹的结构注定它的杀伤面积比普通的实心弹要大，不管是人还是马，碰上这玩意儿，都会被撕碎，所以他也是旧式火炮的一种不可或缺的特种弹种。

所以于孝天很早就要求炮作的铸弹场试制这种链弹，可是之前因为铁链的制造工艺不成熟，试制出的链弹试射的时候，往往铁链链接强度不足，炮弹飞出去之后，链接的铁链会崩断，炮弹失稳也失去准头，更失去了威力。

于是铸弹场的工匠不得不想办法改进工艺，将铁链用锤焊的方法，将开口锻接起来，增强铁链强度，这才解决了链弹铁链强度的问题，制成了一批合格的链弹，交付各部试用。

但是链弹的生产成本却因为工艺复杂，高出了普通实心弹数十倍之多，生产速度也很慢，使得这种链弹即便是投产，也无法大量生产，每条船上即便是配发链弹，也不会大量的进行装备，只能用在关键的时候，这也多少是一种遗憾。

而枪作那边则在年前年后两个月的时间里赶制出了近八十多支燧发长枪，另外还赶造出了双管短铳近百支，长枪基本上大部分都装备给了战兵营，少量装备给了船队的船上，但是短铳则基本上都装备给了船上。

当第一批定型的双管短铳被打造出来，交付给少量人员试用之后，有幸拿到这种双管短铳的人对此物评价极高，都认为这玩意儿绝对是近战利器，特别是在船上于敌白刃战的时候，这玩意儿可以发挥出极大的作用。

双管短铳短小精悍，可以随身携带，像佩刀一般，携带方便，因为枪管短所以装弹也相对容易，远距离虽然精度差威力不足，但是在二十步以内，精度和威力还是可以保证的，如果接舷战的时候，海狼部众能忽然掏出来一堆这玩意儿的话，对着面前的敌人搂火，一排过去就能把对方船舷边的敌人打翻的差不多，接下来夺舷战就好打多了，可以大幅度减少己方成员的损失。

对此评价于孝天也觉得很有道理，特意集中了一批短铳在一条船上，做了一次接舷战的模拟演练，在另一条船的船舷处摆上了一些人形靶子，两船靠近的时候，使用短铳突然间对另一条船上的人形靶进行射击。

经过事后检验，摆放的十多个人形靶几乎超过六成中弹，要知道海盗披甲的极少，个体防护力可以说是十分低下，一旦近距离挨上短铳发射的弹丸的话，人员非死即伤，就算是不用实心弹，短铳只装填大粒铁砂的散弹，也能把敌人打的满身是血，彻底丧失战斗力，甚至于在近战的时候使用效果比起单颗的实心弹还要好，有时候可能一铳打伤两个以上的敌人。

于是于孝天这几个月便命枪作抽出一部分工匠，开始大批量投产这种双管燧发短枪，并且准许枪作可以适当减产一些长枪，但是要先保证短枪的生产。

因为目前为止，他们的活动主要还是在海上，与敌交手也多集中于海上，既然这种东西很适合在船上使用，那么就有必要大量生产，先保证船上的所需，而且这种东西如果大量装备到商船上的话，将会对商船的安全起到极大的保障作用。

(再次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我会努力保持更新！谢谢！)

第一百六十七章意外消息

想想看当海盗兴冲冲的堵住一条商船，正高兴的屁颠屁颠的准备跳帮过去大肆抢劫的时候，突然间商船上的船夫都掏出一支这玩意儿，对着这些海盗一起搂火的话，可以想象海盗的下场会是什么，即便是打不死完他们，也能把剩下的吓的拉一裤裆落荒而逃。

而且商船上携带这些短铳也不招眼，可以起到很好的隐藏作用，出其不意打敌人一个措手不及。

于是枪作这几个月来，都在大批量的生产这种短铳，因为短铳的铳管长度只有长枪枪管的几分之一，所以打造起来要比长枪的枪管简便许多，速度也要快得多，打造一根长枪枪管的时间，可以打造出很多根这样的短铳枪管，钻膛也更加容易控制，速度也更快，成品率也要比长枪枪管高很多。

而这个时代造枪最麻烦的就是枪管的制作，其它燧发装置的配件在采用了分工制造方式之后，倒是很容易解决，在不增加太多工匠的时候，只适当增加配件生产工匠的数量，就可以满足现在的产量需求。

所以枪作在并未降低多少长枪产量的同时，便大量投产了这种短铳，并在很短时间里，使得短铳的生产数量超出了长枪的产量，开始源源不断的装备到了海狼部众之中。

最初这种短铳只配发给一些头领和头目，在产量激增之后，便开始配发到了船上的兵夫手中。

现在各船都开始配备了少量的这种短铳，如果加大装备量的话，对于海狼在海上近距离作战的能力将会起到极大的提高作用，而且前面已经得到这种短铳的人员，都对这家伙爱不释手，胆气也更壮了许多。

想想看当人家跟你舞刀弄枪的时候，任凭他武功再高，也架不住你只动手指就能把对手轻松撂倒，这样的情况将会对持有者心理起到多大的提升作用，以后有了这些新家伙，想要海狼部众近战的时候胆怯恐怕都难。

至于火药作坊那边，就不用说了，现在经过头一年的试验之后，他们已经形成了一个采购土硝的系统网络，天气一冷下来，一些愿意做这个买卖的商贾们便开始北上，到山东、北直隶和河南一带，搜购土硝。

而到了过年的时候，正是扫硝的最佳季节，过完年之后，便开始有不少商贾在北方采办到了成船的土硝，开始运回了南日岛。

一些商贾商业头脑要更好一些，为了提高利润，甚至于在山东沿海一

带，对就地采办到的土硝进行粗加工，将其提炼成粗硝，再装船运回南日岛卖给海狼，这样运输成本降低了很多，使得他们拿到的利润也翻了几番。

于孝天专门让理事堂大幅提高粗硝的采购价格，更促使一些从事这种买卖的商贾想办法在北方就地提炼，来获取更大的利润。

于孝天的这种做法就是将初加工尽可能交给别人来做，减少自身的工作量，双方这样的合作，可以说是互利互惠，都拿到了自己想要的东西，可谓是双赢的结果。

另外马尼拉那边的西班牙人也很乐意跟海狼做这个硝石买卖，如此一来，降低了他们现银的支出，找到了一种可以大量销售的货物，以易货贸易的方式，换取到更多大明的产品，在经过反复的讨价还价之后，西班牙人也压低了硝石的售价，使得海狼在硝石、硫磺供应上得到了一定的保障。

现如今火药作坊又经过了扩建，将土硝的提炼单独摘了出来，集中起来进行粗加工，将提炼出来的硝送去火药作坊进行深加工，制成火药。

而熬硝还有副产品，可以产出盐，盐再精加工一下，就成了雪白的粉末状精盐，照样也是抢手货，可以卖钱，也可以自用。

甚至于还有剩下的卤水，还能用来点豆腐用，这个时代食物品种不多，豆腐是个相当受欢迎的食品，理事堂也很愿意购入一些豆子，让人建了豆腐坊，专门制作豆腐，供给海狼部众食用。

另外豆腐还做成豆腐干可以长期储存，可以放在船上，让远航的商船队的水手们也随时可以吃到这样的美味，调剂一下他们寂寞的航海生活。

总之在物质方面，海狼基本上做好了迎击褚彩老大举来犯的大部分准备，只待褚彩老的船队一来，就可以与之大干一场了。

至于人员方面，除了原来调动集结起来的船队和水手们之外，战兵营在年前进行了又一次扩编，招募了一批新兵入营，使得战兵营的人数规模达到了四五百人，这还不包括现在驻守在鸡笼湾和淡水寨的那二百余名战兵。

这些战兵现如今是南日岛守岛主力，专业就是打陆战，比起水手船夫兼职打陆地战可是要强得多。

而且海狼在燧发枪试制成功之后，便开始大量投产燧发枪，装备海狼部众，但是主要还是用来装备战兵营，这半年多来，枪作那边在张铁匠的带领下，一边对燧发枪进行生产，一边还在对燧发枪进行小幅度的不断改进，到了这个时候，燧发枪的发火率已经提高到了八成以上，这已经是非常难得了。

战兵们到现在已经列装了近四百支燧发枪，一部分随战兵配置到了鸡笼湾和淡水寨，双峰岛那边也配备了一些，但是南日岛作为老营，战兵营还装备了二百多支燧发枪，使得战兵的火枪手在兵员之中，占了一半左右的比例，随着以后燧发枪的继续生产，火枪手的比例还会继续提高。

以他们目前的装备情况和人员配置比例，基本上已经达到了这个时代相当高的水平，有他们守岛，一般人很难在他们手下讨得便宜。

所以于孝天如果率领船队出战的话，老营有这么四五百人的战兵驻防，他是基本上可以放心的，就凭褚彩老手下部众们的装备水平，想要打下他的狼穴还有商栈区，不死个千把人，估摸着他连边都摸不着。

故此不管是在人员上还是物质准备上，现如今海狼都已经做好了准备，于孝天不怕褚彩老不来，倒是怕他现在不敢来。

可是偏偏等他自以为万事俱备的时候，他没有等到褚彩老的大批船队来犯，却等来了一个让他意外的消息。

（今天两更，这个月好像有些书的月票很牛呀！居然把我踢到了八十多名，悲催，大喊一声，谁还有月票？帮忙投给我吧！）

第一百六十八章褚彩老的特使

就在于孝天率部在南日岛东部厉兵秣马等候褚彩老到来的时候，二月初留在狼穴看家的刘老六忽然间派人赶到了岛东的营地之中，告诉于孝天，说褚彩老派来了一个手下，带了条船来到了南日岛狼穴，要求见于孝天。

于孝天听到这个消息，不由得感到十分意外，因为他现在等的可不是褚彩老派人来跟他谈判，而是在等褚彩老大举来犯，想要趁此机会给褚彩老一个下马威，从此让他海狼在大明海上扬名立万。

而且据他之前打探到的有关褚彩老的性格，褚彩老在最初出道之时，性情豪侠，善于广交朋友，而且为人也是仗义疏财，做事圆滑周到，所以在同行之中，很快建立起了相当广的人脉关系，并且迅速的壮大了起来，招徕了不少海盗投奔于他，使之在没几年时间里，便成为了海上的一个巨寇。

可是这些年来，褚彩老的性情随着他的实力扩张，也渐渐的改变了，从以前的豪爽侠义，变得开始有些刚愎自用，目中无人了。

而且他也变得有些心胸狭隘，睚眦必报，仗着他实力强，人多势众，对于周边一些同行不再像以前那样好相遇，只要有人对他稍有不顺，他便喜欢仗势压人，用武力解决，要么将得罪他的人赶尽杀绝，要么逼其就范投靠于他。

而且他带着手下行掠的时候，手段也变得越来越残忍，以前还挑拣一些富户下手，现如今一旦登岸不管男女老幼，只要船上有地方，就尽数掳走，他手下所出没的地方，现如今连渔民都不敢在轻易涉足前去打渔了，此人对沿海地方的破坏性极强，以前周边的同行还乐于与其打交道，但是现在所有人提起他都谈之变色，避之不及。

这一次他派出掠私船队大举袭扰褚彩老的船只，报复褚彩老不守规矩对他海狼的商船杀人越货，并且在年前故意将这件事是他所为的消息散布出去，目的很简单，就是打算跟这个家伙硬碰硬打一场，一是通过这次交手，检验一下他现如今实力到底如何，他如此带兵是否合适，另外一个目的就是想要通过这次和褚彩老一战，打出他海狼的威风，打出他的名号，以此扬名立万。

可是没想到褚彩老这一次却没有让他如愿，他期待的大举来犯根本没有发生，反倒是派了一个手下带条船过来，看意思是要先和他谈谈了。

正在岛东临时营地集训的那些手下头领们，一听这个消息，也都大为泄气，不由得一个个破口大骂了起来，骂褚彩老这厮是只瘟鸡，憋了这么长时候，居然下了个软蛋！

于孝天挥手让报信的手下先下去，摸着下巴琢磨了一阵，然后对王宏等人笑道：“看来这个褚彩老倒不是个冲动之人，是咱们把他想的太简单了点！他没敢像咱们想的那样嚣张，还是看出了点什么，所以他才没如咱们的愿，气势汹汹的带着手下直接杀奔过来！

如果我所料不错的话，他这次派人来，一是想要探探咱们的虚实，二是想要给咱们来个先礼后兵！

既然如此，你们也不必失望，该来的总是会来的，咱们如此敲打他，我不信他褚彩老就能忍得下这口气，现在这么多人都已经知道，偷袭他的鬼船乃是咱们派出去的，要是他不讨回点场面，以后他褚彩老谁还会在乎？

我先去见见他派来的使者，看看他的葫芦里面到底卖的是什么药，总之不会让他如愿，褚彩老拿不到他想要的东西，总是还会来的，你们也不会白忙活这么长时间！

王宏、马泉……”

王宏和马泉听到于孝天点到他们的名字，于是立即一起躬身抱拳道：“属下在！”

“这里就有劳二位暂且代我管着，这些天弟兄们也都辛苦了，明日让大家伙休息两天，换洗换洗衣物，好好的改善一下伙食，我不在这里，你们接着操练，眼下船队配合还是略显生疏，各船对指挥旗令的反应速度还不够快，如此很容易在战时出现意外的混乱！

另外各船操船水平还有船上弟兄操练的水平参差不齐，许多船上的弟兄还有待提高，莫要以为现在咱们这样子就已经是了不得了！自满之心不可有，明天你们在红蓝两方，各选出一条表现最好的船，给予嘉奖！

这两条船可授予先锋旗！每条船赏银二百两，年内加休假一次！以示嘉奖，望全体共勉！”

王宏、马泉闻令立即抱拳道：“属下接令！”

扭头过来王宏就乐开了，对其他人说道：“褚彩老下软蛋，咱们就先歇一下无妨，好事多磨嘛！这不明天大家伙就都可以喘口气了！明晚我王老三自己掏荷包请诸位喝酒！弟兄们可是要赏脸呀！”

众人听罢之后都哈哈大笑了起来。

被褚彩老派来见于孝天的正是他的那个周师爷，这个周师爷是数天前从

东山岛乘船启程，朝着南日岛而来，半路上还在金门岛停靠了一下，专门找那个肖掌柜的手下，详细的了解了一番当日他们在金门岛东部海域和三条鬼船的那场大战。

另外在到达泉州的时候，还在泉州稍作停留，找到了当地几个商贾，又打听了一番有关海狼的消息，可谓是做足了功课，这才驶向了南日岛。

他的座船刚出现在湄洲湾一带海面，便立即被海狼的巡船盯住，等他的船一入鸬鹚岛一带水域，马上便被海狼的巡船拦住。

周师爷这是第一次见到海狼部众，当他看到统一服装的海狼部众，而且这些海狼部众年纪都正值壮年，一个个都是一副龙精虎猛的架势，而且脸上流露着一种傲然之色，和他所见过的其它同行相比，有着一一种气质上的巨大差异。

他也见过不少官兵乃至是水师官军，可是搜罗了一下他印象之中的这些同行还有官军，他没有找到一家能和这些海狼部众相媲美的，如果说海狼部众还是贼的话，他有点不敢认同，因为这些人虽然行贼之事，但是进退之间，却更像是当兵的，甚至于和眼下两广、福建一带最精锐的官军相比，他们也毫不逊色。

这让这个周师爷大为惊讶，和打听到的传闻相印证一下之后，他感觉这海狼果真很不一般。

拦住他座船的海狼巡船只是一条小型的鸟船，这种船在沿海一带多用于短途运输或者充当大渔船使用，轻载状态下航速相对较快，而且能经得起一定程度的风浪，所以也是海盗们喜欢用的一种船，在海狼之中，这种船因为体量较小，战斗力不够强，但是速度上有一定优势，所以便被作为巡船使用，主要负责巡逻海狼控制的海域和航道，一般并不参与重要的战事。

这种船也没有被编入到三大分船队之中，而是单独在三大分船队之外，编列了一支二十多条的巡船分队，分散在各地航道上巡逻使用。

所以这种船武备一般，并没有像主力战船那样，也统一换装新式的火炮，这倒不是于孝天舍不得给这些船换装上新炮，而是因为这些船只船体结构单薄，即便是对其进行改造加强，也很难承受住新炮的后坐力，如果强行给他们换装的话，这些船恐怕也只是一两次开火的机会，几炮放完，就基本上船体震裂，自行解体了。

故此这些巡船上，也就不可能再换装新炮了，但是为了增强其武力，这些船上都加装上了不少裁撤下来的旧式火炮。

拦住周师爷座船的这条海狼的巡船上，就在甲板两舷处足足装了四门百

子铳，船首位置还加强了一个小平台，装上了一门三号弗朗机炮，也就是重量在一百多斤的一种稍轻一些的佛朗机炮，比起小号的佛朗机炮威力要相对大上一些，贵在看中了这种炮的射速，近战的时候威力也不算太小，而有些船上甚至装了六门碗口铳或者百子铳，这样的武力对付一般的武装商船，还是已经相当充裕了。

而且这些炮虽然在海狼之中已经算是二线被淘汰的火炮了，可是保留下来的这些炮，却还是经过仔细挑选之后的，基本上可以保证使用的安全，而且在重新列装的时候，还对其中部分炮的内膛进行了仔细的打磨抛光，使得其安全性更好一些。

这样的火炮数量，即便是和一些水师的战船相比，也毫不逊色，谁让海狼现如今财大气粗，玩儿的起这样的家伙呢？

周师爷在亮明了身份之后，双方并未起什么冲突，而周师爷也明言此次要前往南日岛，代表褚彩老去见见海狼的大当家于孝天，所以那条拦住他的巡船，也没有为难他们，直接便将他们“护送”着驶往了南日岛。

途中周师爷很仔细的观察了这条监视他的海狼的巡船，这种鸟船他当然熟悉的不能再熟悉了，他最关心的就是这种海狼的船上是否有他担心的那种红夷炮。

刚才双方接近的时候，海狼的巡船保持了高度的戒备，船上各炮的炮衣全部被揭开，而且在获知这条船是褚彩老的船之后，船上海狼部众始终对他们保持戒备状态，并未放松警惕，所以船上火炮的炮衣并未再被盖上。

这也让周师爷得到了一个近距离观察它的机会，周师爷仔细观察了一番之后，心中既有些放心下来，但是同时又有点担心。

因为这条海狼的船据他观察，船上并未装备他所担心的那种红夷炮，这在他看来，是一个很好的消息，起码说明海狼没有足够的红夷炮装备他所有的船只，他可不知道海狼的这些巡船不装备新炮不是他们装不起，而是船体结构限制了它们使用新炮，而是错以为海狼并没有足够的红夷大炮。

但是让他担心的是这条鸟船，本身来说并不是什么好船，连大船都算不上，海狼却像一个土财主阔佬一般，在这样的小船上，足足装了六七门各式“大炮”，这些炮虽然算不上太好的东西，但是放在他们那里，就算是褚彩老的那条大福船，也就是逼这条鸟船多装了三四门，充其量也就是装的炮大上那么一点点罢了。

（求月票！拜托！）

第一百六十九章褚彩老的特使2

海狼在这方面显得非常阔绰，这种小船也被他们武装到了这种程度，这一点让周师爷很是担忧，同时另外周师爷还发现这条海狼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很守规矩，在船上行动快捷迅速，从未发现有人在船上懒懒散散，东倒西歪。

而且他们的那条鸟船上，整体上给人一个整洁的感觉，虽然这条船并不新，从船板的颜色上来看，绝对算不上是新船，可是船的甲板和船体，却显得干干净净，甲板上也收拾的干净利索，没有任何污渍垃圾，一切物品都摆放的很规矩。

船上的海狼部众人数不多，大概也就是二十多人，在船上显得并不拥挤，不像一般海盗那样，这样的船上一般要塞入三十多人甚至四十多人，图个人多势众，胆子也壮一些。

可是海狼却没有这么做，船上人手不多，各司其职在船上显得十分规矩，缭手、舵工、上斗操船而行，其他那些显然属于水师之中的兵夫，站在船舷处两眼始终警惕的盯着他的船，没有一个人有懈怠的迹象。

这一点连周师爷自己，都觉得钦佩，同样作为海盗，仅从这一点，他就看出来在御下这件事上，那个于海狼显然要比褚彩老技高一筹，褚彩老靠的是纵容手下胡来，加上赏钱来控制手下部众，而这个于海狼显然是有另一套手段，来调教手下，要不然的话也不能调教出这么守规矩的手下。

这时候周师爷开始产生一种怀疑，他怀疑这个姓于的弄不好可能是行伍出身，而且弄不好还是官军水师的军官出身，要不然的话，如何能将手下调教成如此模样，这不由得让周师爷又对于孝天加了几分警惕。

当周师爷被监视着领到了南日岛海狼专属码头停下来之后，巡船靠岸将周师爷的事情禀报了上去，等了大概有两刻钟左右，从岸上便传来消息，请周师爷先登岸，允许他带不超过五人的扈从登岸，其余船上人员留在船上，不得上岸四处走动。

周师爷虽然不太满意这样的安排，但是也没有办法，他本以为自己的到来，肯定能让姓于的亲自来迎，即便是姓于的不来，起码也要派一个得力手下或者重要的头目来迎接他。

可是没想到他谁也没有等到，却等来的是一个普通的海狼部众，通传了上峰的意思，然后冷冰冰的将他带下船，带着他进入了狼穴之中，但是却并未将他直接送往狼穴的总堂，而是暂时将其安排到了狼穴的驿馆之中。

周师爷对此安排非常不满，觉得自己受了很大的怠慢，于是便冷声对驿馆的海狼部众问及这是为何，为何不带他去见海狼的于当家，他可是褚彩老的师爷，怎么能如此怠慢于他。

驿馆之中的人倒是比较客气，陪着笑脸对他解释说现如今他们大当家于孝天在外办事未在大寨之中，现在留在大寨之中的是他们刑堂堂主六叔，现在已经安排人去通知在外办事的于大当家，于大当家回来之后，自会请他过去相见。

周师爷问及何时于孝天才能回来，驿馆负责接待他的人告知这件事他们说不了，他们也不知道于当家去什么地方了，让周师爷精心听消息好了。

周师爷没有办法，只得先留在了驿馆之中，本来他还有意想要四处转转看看南日岛上的情况，但是他想要带着手下出驿馆的时候，却被驿馆之人客气了拦了下来，说这里人员混杂，周师爷这样的贵客出去转不安全，请他们留在驿馆之中不要外出。

周师爷发火，但是驿馆之人却始终客客气气，就是不许他出去瞎转，气的周师爷只好回到了他的住处。

不过从码头到寨子里面，周师爷还是看到了一些东西，首先海狼的这个大寨很显然是经过了认真的构建，寨墙高达一丈五，虽然赶不上城墙，但是却也都是土木结构，很是结实，自然防御力不低。

另外这座大寨建有许多敌楼，寨墙上还开有无数射孔，在码头附近还可见有堡楼，那是海狼构建的炮台，只是这时候大炮都藏于炮台之内，有东西遮盖，无法看到炮台的大炮，可是周师爷也看得出这几座堡楼应该是防御之用。

而且沿途他也见到了不少海狼部众，这些海狼部众全部都是统一的服装，显得整齐划一，而且很是整肃，这些人各忙各的，极少见到有人游手好闲的在四处闲逛，寨墙上和堡楼上都可见有背着鸟铳在值哨的喽啰，这些人在阳光下站得笔直，没有任何人东倒西歪，两眼四处观察，显得十分警觉。

整个南日岛大寨周边，秩序井然，根本看不到一点他们东山岛上的那种乱糟糟的场景，靠近大寨的空地上没有杂乱的窝棚，只有一块块平整的校场，校场边缘则是成排的各种器械还有一些他从来没见过的东西，那是水手们用来训练平衡力的活动跳板。

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有一小队大概十人左右的海狼部众，扛着火枪佩戴着腰刀盾牌，抑或是持着长枪出现在大寨周围，来回在大寨附近巡视，盘查一些闲杂人等。

而码头上停靠着十几条海狼的各式船只，这些船只整齐排列在海湾之内，远远望去，显得是一丝不苟，船体和他遇到的那条海狼巡船一样，显得是干净利索，一丝不苟，凡是高处都树立着一些旗杆，上面飘荡着各种旗帜，其中大部分旗杆上飘荡着绣着一个金狼头的旗帜，一眼便可以认出，这是海狼的旗号，使得大寨显得肃穆庄重。

远在海湾一侧可以看到海狼在这里还有一座规模相当大的船寮，影影绰绰的可以看到有不少的人影在船寮一带活动，船寮中一片忙碌的状态，还可以隐约看到船寮的船台上有正在被建造的船只。

但是周师爷尽观整个码头一带的所有船只，也没有发现一条鬼船的影子，这不由得让他有些心生疑惑，可是仔细想一下，周师爷觉得他看不到这种鬼船，其实也理所当然，海狼肯定把这几条鬼船当宝，不会放在这么招眼的地方，而且据他们收到的消息来看，确实有人在南日岛见到过这种鬼船出没，这件事可以确定是海狼干的。

于是他郁闷的呆在驿馆之中等候于孝天的接见，幸好于孝天没有让他等太久，第三天一早便派人到驿馆将他请到了议事堂。

于孝天上下打量着这个周师爷，这个姓周的看起来外表斯斯文文的，还真是有那么点儒雅之气，但是仔细观察一下，却可以发现，此人眼神游离，带着一种阴郁之气，以于孝天观人的能力，从这一点上便可以看出来此人属于那种阴损之人，只是不知道这样的一个家伙，怎么能投到了褚彩老手下为他效命。

“不知周师爷远道而来，于某有失远迎，还望周师爷多多见谅！周师爷前日来的有点不巧，刚好于某前几天出去办了点小事，幸好有弟兄连夜赶去告知我周师爷来访，于某不敢怠慢，便连忙赶了回来！不知道这两天周师爷在这里过的可好？”于孝天起身露出一脸人畜无害的笑容，抱拳对进入议事堂的周师爷说道。

姓周的脸上没有露出任何笑容，进入议事堂之后，看了看于孝天，上下打量了一下于孝天之后，脸上这才露出了一丝惊讶的神色。

因为他见到于孝天之后，虽然有所心理准备，可是还是对于孝天的年轻感到有些惊讶，他有点不敢相信，这么一个看上去年纪只有二十多岁的年轻人，怎么可能撑起这么大的场面，把偌大一个家业经营到如此地步。

而且他看到于孝天身材高大、体格健壮，留着一副络腮胡，胡子修剪的很是漂亮，举手投足之间，都无意间流露出一种说不出的气质，虽然他陪着笑脸，但是脸上却没有一点献媚的感觉，朝哪儿一站，便有一种不怒自威的气势，就连周师爷也不得不暗自叫了声好。

于孝天抱拳说话之后，看到这个周师爷并无反应，于是脸色也顿时沉了下来，转身走向上手的大椅，坐了下来开口道：“赐座！上茶！”

周师爷环视了一下这个大堂，这座大堂很显然是刚建起不久，基本上采用的是中式的砖木结构，四面开有窗户，通风采光相当不错，正门全部打开之后，大厅之中十分亮堂。

但是和褚彩老他们这些海盗头子不同的是，一般海盗头子都喜欢显摆，把自己的大帐或者住处摆得琳琅满目，把能摆出来的奢华之物，都摆出来，生怕人家说他们是穷酸。

可是海狼的这座议事堂，却布置极为简朴，大厅之中只有一些大椅和板凳，墙面上刷了白灰，室内和墙上也没有摆放或者悬挂任何装饰品，只是在墙上挂了几张海图，粗看一下可以看出，这些海图是福建沿海的一些海图，上面的岛屿标注的很是清楚，让人一目了然。

如果说装饰品的话，那么大厅之中唯一的装饰品可能就是在上手桌案大椅侧边摆放的一个甲冑架子和武器架了。

甲冑架上挂着一套做工精良的齐腰甲，上面是一顶擦拭的锃亮的铁盔，很是威风，不过这种甲冑也算不上太好的甲冑，比起大明高级武将所穿的那些山字铠和鱼鳞甲还有一些差距，只能算是札甲之中做工精良的一种罢了，在海上水师之中，供给一些武将穿戴。

看甲冑的尺寸，应该是供于孝天穿着使用的，不过于孝天不太喜欢这玩意儿，穿上之后虽然显得威武一些，可是在船上活动不是很方便，一旦要是落水的话，穿着这样沉重的甲冑，估计连扑腾挣扎的机会都没有，就会被拖入到水中沉下去了。

所以手下给他弄来这副甲冑之后，他索性就把它摆在了这儿当装饰品，只在个别时候，偶尔披挂一下，充充场面。

（今天要特别鸣谢冰与火之歌和帅的不够明显二位兄弟的打赏！多谢你们的支持！）

第一百七十章谈判

但是在甲冑架子旁边的武器架上，就不是充场面摆样子的了，在这个武器架上，于孝天摆放了各种刀剑，其中既有中式的刀剑，也有西式的腰刀和倭刀，都是这些年来他们从各处缴获来的精品，于孝天很喜欢收藏这玩意儿，便挑选了一些他自认为不错的刀剑，有些作为收藏，有些则作为随身佩刀时不时换一下。

这些刀剑全部都是开了刃的真家伙，于孝天自从来了这个时代之后，深知习武对于保命的重要性，所以这些年来，坚持每天早晨早早起床勤练不辍，也时不时的找手下一些善于使刀的部下求教刀法，并与之进行切磋，现如今他也早非当年初来乍到时候的那个只会打拳的家伙了，说不好听点，现在他的刀法可以说绝对是拿得出手，一般情况下对付个三四个敌手，还真就不见得能撂得倒他。

而且于孝天也知道自己的命很重要，他不敢保证所有时候，都处于安全的范围之内，所以这些年来，他已经养成了一个习惯，随身不管到什么地方，都佩戴一把腰刀，现如今他又多了两把专门为他打造的双管燧发短铳，以应付不时之需。

周师爷看罢了这座议事堂之后，这才淡淡的对于孝天抱拳说道：“多谢于当家赏脸赐见！至于这两天在下在你们这里的生活嘛！哼哼！你的手下也太无礼，居然将我囚在驿馆之中，不许出门半步，难不成这就是你海狼帮的待客之道吗？来客皆要被当做人犯看管起来不成？”

于孝天听罢之后皱皱眉，装作怒道：“岂有此理！怎么能这么对待周师爷这样的贵客？看来这两天让周师爷受委屈了，回头我自会查问此事，如果是这帮小子怠慢周师爷的话，我定会对其严惩不贷！

对了，这两天吹的是什么风呀！怎么把周师爷吹到了我这个粗陋之处呢？”

于孝天才懒得跟他废话，客气了几句之后，话锋一转便直接便问及了姓周的来意。

周师爷听罢之后脸色立即便沉了下来，冷哼一声道：“于大当家这是明知故问吧！周某前来这里，难道于当家不清楚为了什么吗？”

于孝天立即摇头道：“这就怪了，褚大当家与我一南一北，平日里井水不犯河水，我怎知忽然间褚大当家派周师爷你来此的目的呢？周师爷说笑了吧！呵呵！

喝茶喝茶！虽说我们这里是个小地方，但是敝处这里的茶却是从浙江搞来的西湖龙井，平日我都舍不得喝，今日专门让人给周师爷冲了一些，周师爷不妨尝尝如何！

只可惜我们这些海岛之地，水不够好，如果换做上好的泉水的话，这味道可谓是绝佳呀！”

于孝天装作满脸无辜，干脆来了个装糊涂，一推六二五，转而请周师爷用茶。

姓周的看于孝天装糊涂，也不去端桌上的茶碗，再次冷笑一声道：“于当家真是好定力呀！居然到现在还装糊涂！

既然如此，那么我周某也就不客气了！本次周某前来，乃是奉了我们大掌柜之命，前来问一下于当家，为何要派几条船南下到我们地盘上，专门找我们弟兄船的麻烦？”

于孝天一口茶喝到嘴里，装作被呛到的样子，噗的一下就喷了出去，连忙放下茶碗惊问道：“周师爷，这话从何说起呀？这饭可以乱吃，话可不能乱说呀！谁说我派船去你们哪儿找你们麻烦了？

笑话！真是笑话！这海上谁不知道褚大当家的厉害，我姓于的有几个胆子，敢去撸褚大当家的虎须呀！周师爷，没影的事情，您可千万不能乱说，这要是传出去的话，会让人说你们褚大当家想要欺负我们这些小股同行的！”

周师爷本以为话说到这里，于孝天也该承认了，可是没想到于孝天这家伙居然是个无赖，照样还是坚决不肯承认，于是这火就大了，一拍桌子便站起身对于孝天怒道：“于当家，事到如今你还不肯承认吗？

现如今这件事早已经闹得是沸沸扬扬了，谁不知道那几条鬼船，乃是你海狼帮的船，早有人报知我们大掌柜，说在这里见过那几条鬼船，不是你做的，又能是谁？

难不成于当家还想抵赖不成？”

于孝天听到这里，脸色彻底沉了下来，冷冷的看着嚣张的周师爷，把胳膊肘放在椅子扶手上，身体靠在椅子背上，手轻轻的抚着下巴修剪得体的络腮胡，眼神变得像冰一样，等周师爷说完之后，他这才冷哼一声道：“原来褚大当家和周师爷你们不过是道听途说罢了！鬼船？什么鬼船？我于某从未听说过什么鬼船！你说这件事是我于某做的，那么证据何在？你到底是有认证还是有物证，可以证明这件事是我做的？”

周师爷本以为话已至此，于孝天应该是不能抵赖了，可是没想到于孝天

嘴硬到了这种地步，居然让他拿出证据，人证他不是没有，在南日岛商栈之中，就有他的探子，而且还有一个商铺跟他们交往过密，给他们暗中提供情报，但是这条线他无法拿出来，一旦拿出来的话，那么他们在南日岛的这条眼线也就暴露了。

至于那些江湖传言，于孝天完全可以以空穴来风来不认，而物证方面，则是褚彩老最大的弱点，虽然褚彩老派人到处设伏，并且在金门岛成功的堵住了三条鬼船，可是最终除了一条鬼船自沉之外，另外两条鬼船却还是成功突围出去，他们最终只在沉船附近捞起了两具鬼船上的水手尸体，但是尸体不能说话，也没有任何可以确定他们身份的东西，除此之外，他们仅仅捞起了几块破烂船板，这样跟没有物证基本上一样。

周师爷被于孝天问的有点哑口无言，堵得有些张口结舌，气的脸都有点青了，半晌才怒道：“于当家，你的嘴好硬！别以为我们没有证据，实话告诉你，我们早已打听清楚，这件事就是你派人所为！”

我们大掌柜派我来，其实就是给你留点面子，看在咱们都是在海上混饭吃，不想彻底跟你们撕破脸罢了！还望于当家别不识抬举，把路给走绝了！”

于孝天摇头笑道：“这么一说，我倒是要感激褚大当家的好意了？今日既然周师爷来了，那么我也正好有一事想要和周师爷说道说道！

按理说褚大当家乃是这海上的老人了，对于我们这些后来者应该照顾才是，而且出于对褚大当家的尊重，我于某但凡逢年过节，总是少不了派人去给褚大当家送一份薄礼，这么说礼节上也算是周到了！

可是于某想要问一下周师爷，按理说家有家规，国有国法，这海上也有海上行事的规矩，我于某对褚大当家恭敬有加，也从未冒犯过褚大当家你们，我们便不是敌人对不对？”

周师爷点头道：“当然！”

于孝天起身走到周师爷面前双眼逼视着周师爷，看的周师爷很不自在，接着他才接着说道：“那么既然如此，我就想明白了！我于某没有得罪褚大当家的地方，那么为何我的船途经贵地的时候，贵部为何却丝毫不给面子，在我的弟兄亮明了身份之后，却依然劫我的船，杀我的人？而且连船带货都尽数掳去！这难道就是褚大当家你们对待朋友的方式吗？”

周师爷本来是代表褚彩老来兴师问罪的，可是说着说着事情反了过来，成了于孝天对他反咬一口了，而且这件事本来就是因他们而起，他们本来就有点不占理，猛然间于孝天如此诘问，让姓周的也有点尴尬。

“这个……这件事应该是误会！这应该是我们下面的掌柜所为，我们大掌

柜并不知情！”周师爷干咳了一声之后，对于孝天解释道。

“哼哼！周师爷这么说恐怕说不过去吧！这海上谁不知道褚大当家御下有方，手下无不听令行事，周师爷一句褚大当家不知情，难道就能把这些事给抹去了吗？更何况这种事并非只有一次，这一年下来，贵部一而再再而三的连劫我七次船，杀我弟兄数十人，伤我弟兄数十人，毁我船只三条！

现如今周师爷一句褚大当家不知道，难道这就算了？只能算我倒霉吗？如果这样的话，这天底下还有说理的地方没有了？岂不是只能褚大当家说了算了吗？

更何况刚开始出这样的事情的时候，我还派人去寻褚大当家，希望能请褚大当家给在下一个解释，可是褚大当家却压根不见，反倒贵部还有人出言不逊肆意谩骂我派去的手下，在我手下的船返航之时，甚至还有贵部的船只发炮轰击我手下的船！这难道也能说褚大当家根本不知情吗？

而贵部有船北上，通过我的地盘的时候，我于某何时劫过贵部的一条船？非但没有劫过贵部的船，而且我的手下往往还把贵部的船护送出我的地盘，何曾让贵部的船在我的地盘上出过一点差池？”于孝天这一下抓住了理，得理不饶人的对着姓周的说道。

（今天特别鸣谢胡噜呼噜和铁手有情二位老弟兄的打赏！）

第一百七十一章狮子大开口

周师爷摇头道：“于当家，在下已经说了，这些事都是下面一些小股的掌柜所为，他们擅自行事，事先事后都未曾告知我们大掌柜，只是近期大掌柜才听闻此事，而且当时贵部求见我们大掌柜的时候，我们大掌柜也未听闻此事，这也是一个掌柜肆意行事！岂能怪在我们大掌柜头上！”

更何况于当家不也派人派船去偷袭了我们吗？我们大掌柜非有心而为，但是于当家却故意而为，孰对孰错难道还用说吗？”

于孝天一听这心里面顿时便有一万头草泥马万马奔腾了起来，心道这个姓周的果真是个斯文败类，根本就是个不要脸的东西，真真是流氓不可怕，可怕的是流氓有文化，真的不要脸的话，这种人的脸皮比任何人都要厚。

“哈哈哈哈……说得好！好一个怪不得褚大当家！这么一来，全都是那些掌柜的错了吗？”于孝天怒极而笑，对姓周的问道。

姓周的点头一脸泰然的说道：“那是自然，如果我们大掌柜知道的话，岂能有这种误会！”

“好！那么我就权当褚大当家不知此事好了！那么我想问一下周先生，如果说褚大当家之前不知，按你所说褚大当家事后也得知了此事，那么我再问周先生，褚大当家得知此事之后，可对这些擅自妄为之辈，有何处置吗？”于孝天继续紧盯不放。

周师爷被于孝天这么一问，又被问的有点招架不住了，他刚才只是以此为借口找个托词罢了，于孝天却在这件事上紧咬不放，摆明了是要让他给一个说法。

于是他稍微停顿了一下之后答道：“我们大掌柜得知之后，当即便严厉训斥了这些手下掌柜一通，责令他们今后不得再如此行事！”

“哼哼！这倒是轻描淡写呀！可是我的船货没了，兄弟也死了，这帐又该怎么算？”于孝天依旧不肯就此罢休，接着冷笑一声说道。

“于当家，你不要太过分了！想我们大掌柜是何许人物，既然已经如此，你还待如何？更何况你派人接连毁掉我们数十条船，死在你手下的弟兄也数百人之多，我们吃亏比你耍大的多！”

今天这几条鬼船的事情，你是推不掉的，这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我们如果没有实证的话，我们大掌柜岂能派我前来这里？

即便是之前有些误会，可是于当家却如此行事，实在是令我们大掌柜震怒不已，但是外面大掌柜念在咱们同为在海上行事之人，不愿将事情闹大，所以才令在下前来这里，和于当家商讨一下，此事该如何处置！”周师爷这会儿被于孝天逼得再也忍不住了，站起来怒声对于孝天喝道。

“放肆！你这个王八蛋算什么东西，居然敢如此对我们大当家说话！找死不成？”看到姓周的这个东西蹦起来对于孝天指着鼻子怒声大喝，丝毫不把于孝天放在眼里，在议事堂之中的赵四再也忍不住了，手按着刀柄，厉声对周师爷喝道。

现如今赵四经过两三年的成长之后，已经不是当年那个又瘦又小而且胆小的小海贼了，跟着于孝天之后，他们可以获取到更充分的营养，再加上天天跟着于孝天晨练，还有人专门传授他们技击之术，使得他在这两三年时间里，身体变得非常结实，虽然身材没有长高多少，可是却变得健壮了起来，胆子也变得越来越大。

赵四跟着于孝天，看着于孝天一步步的带着他们走到现如今的地步，加之于孝天将他始终视作亲信照顾有加，对于孝天的忠心那就自不用说了。

本来于孝天有心给他一个前途，把他放在船队之中去做事，回头也起码像罗贤彬、黑头那样，在海狼之中成为中坚力量，可是没成想赵四不领情，坚辞不受，死活要留在于孝天身边，当于孝天的亲卫，于孝天无奈之下，只好把他留在了身边。

现如今他的亲卫之中，以刘旺为首，赵四为辅，有二十人专司负责保护于孝天的周全，这二十个人可以称为于孝天的死忠，为了于孝天随时都可以把命交给于孝天，他们在海狼之中，虽然称不上是军官系统的人，但是地位却非常超然，没几个人敢对他们不敬的。

而且这些人最看不惯有人对于孝天不敬，有一次于孝天在岛上微服夜巡，在商栈区外的路上碰上了几个喝多的部众闹事，于是上前过问，几个喝多的家伙天黑没有认出于孝天，出言不逊，结果跟着的赵四带着一个亲兵过去二话不说，便将他们打成了猪头，然后拖死猪一般的拖到了刑堂，从此于孝天的亲卫一下便成了名，两个打一群，还把这群家伙打的连他妈都认不出他们了，以后其它部众再见到这帮亲卫，无不小心翼翼，生怕招惹了他们。

赵四跟着于孝天脾气也变得大了很多，最见不得人对于孝天不恭，所以看到周师爷出言不逊，利马就要上去掌嘴。

周师爷被吓了一跳，指着赵四道：“于当家！我可是褚大掌柜派来的，你手下胆敢对我不敬！就是对褚当家不敬！”

于孝天很高兴赵四给这厮一个下马威，装作不快的样子脸色一沉喝

道：“赵四，不得对周先生无礼，这里没你说话的份，退下！”

赵四愤愤躬身答应一声，恶狠狠的瞪了周师爷一眼，转身噔噔的走出了议事堂，在外面对两个看门的亲卫喝道：“竖着耳朵给老子听了，里面那头猪要是再敢对大当家的不敬，给老子进去朝死里打！有事算我头上！奶奶的，什么玩意儿！拽的跟头猪一般！不是看在大当家的面子上，这种畜生见一次就要打一次！他娘的！”

说着他的声音这才渐渐远去，那个姓周的在议事堂之中，听得真真切切脸上一阵红一阵青，气的想要背过气去。

而于孝天却装聋作哑，权当没有听见，让姓周的更是气的受不住，对于孝天叫道：“于当家你可听了，这难道就是你待客之道吗？”

于孝天翻翻白眼一摊手道：“哦？什么？周先生说的什么？你看，我前段时间率众出去，开炮的时候耳朵震坏了，声音小点就听不清！你说的是我才那个亲卫吧，周先生不会去和他们那样的粗人计较吧！”

姓周的气的是呼呼直喘，于孝天这句话把他堵得要死，他如果计较的话，就等于自降身份，但是不计较的话，刚才那厮对他的不敬，实在是让他气不过。

不过今天他来这里，是为了和于孝天谈判，因为于孝天这么一个手下把事情闹僵，也不合适，于是他只能强压心头怒火，把这件事先抛到一旁，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咱们都是心知肚明之人，有些话不必非要说的非常明白，该说的在下已经说了，于当家觉得这次你派船袭扰我部之事该如何处置？”

于孝天转身坐回到了自己的位置上去，看了看姓周的，也不再跟他装疯卖傻了，靠在椅背上直接说道：“既然褚大当家你们执意认定此事是我所为，那么我于某也没话可说！贵部实力强，势力大，这一点大家伙都明白，既然褚大当家派先生过来，那么肯定是已经有了腹案，那么于某倒是想听听周先生说说看，不知褚大当家觉得此事该如何解决为好呢？”

于孝天的话有意的将褚彩老说成了仗势欺人，故意让姓周的感到尴尬。

但是姓周的听了之后，却把这话理解为于孝天等于默认了此事，虽然于孝天话中的意思他也听了出来，可是他认为这也是于孝天服软的一个迹象。

于是他颇有点得意的说道：“看来于当家还算个明白人，我们大掌柜并无要仗势欺人的想法，只是这件事于当家必须要给我们一个交代才行，否则的话以后我们大掌柜还何以立足，如何给手下弟兄们交代！

于当家你们这么做，实在是不够光明正大，虽说我们有些掌柜对你们有所冒犯，可是于当家却如此行事，根本就是坏了规矩，所以我们大掌柜的意思是，如果于当家能前往东山岛当面向我们大掌柜赔罪，另外再赔偿我们损失，并保证今后再也不做此类龌龊之说的话，那么这件事便可以一笔勾销，我们大掌柜大人有大量，可以不跟你计较！”

听罢了姓周的话之后，于孝天和在座的刘老六等人每个人都顿时心中再一次一万头草泥马万马奔腾了起来，刘老六当时就一按椅子扶手，腾身站了起来正要开口说话，于孝天抬手对他示意了一下，刘老六这才忍住气坐回到了椅子上，就连一直以来素以好脾气著称的李狗子的脸都沉的要滴出水了，可见得褚彩老提出的条件确实让他们很难接受。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压住心头的怒气，冷笑了一声点点头道：“好说好说！呵呵！那么以褚大当家的意思，我们应该拿出多少银子赔给你们合适呢？”

看着于孝天忍气吞声的样子，周师爷颇有点扬眉吐气的感觉，得意的笑了起来，摇头晃脑的掰着指头给于孝天算了起来：“于当家，我们统计过，自从你派出鬼船到我们地盘之后，这几条鬼船一共毁掉我们大大小小的船只数十条，单是大船就毁掉我们二十八条，还伤了我们七八条大船，其它小船一共十几条，这些大船如果按照造价来算的话，一条船起码要八百两银子，小船要三百两银子，另外我们死伤弟兄四五百人，一个人按照一百两银子抚恤的话，这么算来，九万两银子算是少的！”

（今天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我会稳定更新的！多谢！）

第一百七十二章耍猴

在大厅之中作陪的几个元老听罢之后，除了于孝天之外，其他人差点都当场吐血，他们这几个老家伙都在海上混的时候不短了，年纪也都不小了，什么事情他们不知道呀！

现如今以市价来算，就算是一条三桅大福船，在福建一带的造价，也不过区区四百多两银子，小一号的哨船和海沧船的造价充其量也不过三百两银子，再小一点的鸟船也就是二百两银子。

就算是纯粹用铁梨木建造的最贵的广船中的乌船，在广东也不过七八百两银子，而褚彩老这厮一股脑的将所损失的船只，全部按照八百两银子计算，明摆着是跟抢差不多了，而且那些小船，就算是比较贵的长龙和快桨船，每条船造价也不过几十两银子，就算是用最好的木料也不过一百两银子，这厮一开口就按照三百两银子算，摆明了就是讹钱。

再加上褚彩老的这些船又有几条是自己建的或者买的？他这些船基本上都是抢的，另外这些船大部分都是旧船，这样的话就更不值钱了。

另外罗贤彬他们这次南下两个月间，确确实实打死打伤了褚彩老数百手下，但是褚彩老跟海狼不同，他绝不会像于孝天那样，厚抚为海狼阵亡战伤的手下的，抚恤不过是说说而已，他完全将手下的喽啰们当成一种消耗品，死了再招就可以了，至于给其家人抚恤，根本就是没影的事情。

而姓周的狮子大开口，一张嘴一个人一百两银子，这放在海狼这边，也根本达不到这样的标准。

眼下大明普通人家就算是日子过得去的，每家每户一年到头也赚不了几两银子，就算是一个县令，如果单算他的俸禄的话，也不过一年只有四五十两银子，一百两银子对很多普通百姓来说，根本就是想都不敢想的巨额财富，可是褚彩老居然……

刘老六和赵麻子、李狗子等人闻听之后，顿时都陷入到了暴走的边缘，心里面岂止是万马奔腾，简直就是万马奔腾，把这褚彩老和这个姓周的全家女性都亲切问候了一遍。

但是于孝天却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挥挥手止住了快要暴走的这些手下们，笑道：“周先生所说的貌似一听，还很公道嘛！不过我觉得一下拿出九万两银子，漫说是我于孝天了，就算是让褚大当家一下拿出这么多银子，恐怕也不太容易吧！周先生，你看看这赔偿的银子能不能少点呢？”

周师爷看着于孝天，本以为于孝天一听这个数字，肯定当场就会蹦起

来，九万两银子着实不是小数目，一般人根本就拿出来，就算是让陆上一个富裕的县，甚至一个州来筹措这笔钱也非常困难，海狼就更不用说了，就算再有钱，也不可能拿出来。

所以他开口的时候，不过是个虚头，其实早就给于孝天留下了讨价还价的余地，另外他也想通过这样的方式，试探试探于孝天的态度，看看于孝天有没有想法，花钱来把这件事给解决掉。

当听到于孝天问他可不可以少一点的时候，姓周的有一种怪怪的感觉，总觉得于孝天这个家伙今天表现很奇怪，从刚才他的态度来看，他不像是准备花钱解决这件事的意思，可是现如今居然在跟他讨价还价，这说明什么？难不成他慑于褚彩老的压力，有打算来花钱解决不成？

周师爷看了看于孝天，点点头道：“我也知道这么一大笔银子，于当家确实难以承受，我们大掌柜关键是图一个面子，银子倒是小事，如果于当家的有诚意，这银子倒是好说，我们大掌柜来之前对在下说过，如果于当家真有诚意，拿出五万两银子这件事就可以从此打住一笔勾销！”

于孝天掐指算了一下，五万两银子，明代一斤是十六两，就是三千一百多斤，明代一斤比后世一斤的重量要重一些，换算成吨的话，就是要近两吨的重量，这厮还真是敢要呀！

于孝天也大致清楚，自己海狼一年现在下来收入大概是多少，现如今他虽然手头比较宽裕，可是一下让他拿出五万两银子，也根本上是不太现实的事情，五万两银子，现如今可以够养活一支数千人的军队，他再财大气粗，也不可能吃饱了撑的，把这些银子送给褚彩老。

可是他却还是继续逗这个姓周的，面露出难色道：“五万两银子！难办呀！我海狼不同于褚大当家那样财大气粗，动辄几万两银子不放在眼里，你也看到了，我这里人少船少，一年到头也赚不到多少银子，这五万两银子根本是个天文数字，请恕在下难以办到。还望周师爷再减一点如何？”

周师爷很高兴于孝天跟他讨价还价，因为在他看来，如果于孝天一口回绝的话，那么这次他来就等于白来了，回去之后只能告诉褚彩老准备开打，可是于孝天现在和他谈，说明他有花钱买个平安的想法，这就代表了他已经示弱，接下来他就有希望从于孝天这里敲上一笔竹杠了。

于是周师爷摇头晃脑的说道：“于当家说笑了！我听闻于当家守住福州和福宁一带的航道，对过往商船收取买路钱，这样一年下来，肯定是不少收取银子，另外据传于当家还是个很知道经商之人，生意做的很大，一年下来也收成肯定不错，区区五万两银子，岂能算是大数？

但是如果于当家真有难处的话，倒也不是不行，只是在下要在大掌柜面

前不太好交代呀！这个嘛……嗯！……”说着他左手放在椅子扶手上，从袖子之中露出指头，轻轻的在椅子扶手上磕了几下。

懂行的一看就知道，姓周的这是要在好处，这种手势是标准的想要敲竹杠的手势，一般在陆上的时候，有人找当官的或者差役办事，他们想要索要好处的時候，就会做出这样的手势和动作，一般明眼人自然一眼就可以看出他们想要什么。

于孝天看到了这个姓周的手指的動作之后，心里面用力的鄙视了一下这厮，褚彩老用的人看来不咋样，出来办事也不忘了给自己捞好处，真真是个贪婪之辈。

但是他脸上却没有露出这样的神色，点点头露出一脸会意的神色，笑道：“周先生请放心，这个规矩我晓得！一定不会让周先生白跑这一趟的！如果能谈成的话，于某定会重礼相谢！”

周师爷一听，就高兴了，更笃定的认为，于孝天这是要花钱免灾，想要赔钱来讨个平安，而且如果谈成的话，他还可以趁机捞一笔，这趟来这里，他就划算了，要知道干这种事情，可是把脑袋掖在裤腰带上干活的，稍有不慎要是闹翻的话，他这脑袋搞不好就要留在这儿了。

可是现如今看来，事情发展比他起初预料的要好得多，于孝天开始很强硬，但是现在有明显服软的迹象，这么一来事情就好办多了。

于是他连连点头，开始和于孝天商量了起来，价钱从五万两一直压到了三万两，可是于孝天还是表示无法接受。

这个时候刘老六和赵麻子等人却在一旁已经看出来了眉目，刚开始气的一个个吹胡子瞪眼，这会儿却一个个都露出了一丝捉狭的笑容，躲在一旁老神在在的喝茶去了，因为他们都看出来，于孝天哪儿是在跟这厮正儿八经的谈判呀，根本就是没事耍着这厮消遣，压根就没打算给褚彩老银子，他们自然也没啥好担心的了，一个个都坐一边看好戏去了。

“三万两不能再少了！再少的话在下回去就没法交代了！最少也要三万两才行！毕竟于当家你们毁了我们不少船，各个掌柜都在看着，少的话漫说大掌柜哪儿说不过去，就是下面的掌柜估计也不会答应！”当价钱压到三万两的时候，周师爷说什么都不肯自己再朝下压价了，摇头说道。

于孝天也一脸难色的说道：“太多太多！我们海狼是小门小户，哪儿能拿出这么多银子呀！对了李叔，咱们理事堂现如今库银还有多少？”

李狗子听了之后赶紧把一口茶咽了下去，因为咽的急，险一些呛到，擦了擦嘴角之后起身抱拳说道：“回大当家的话，这段日子咱们收成不好呀！加

上刚过了年，弟兄们发饷发赏，还有抚恤，这库银早就见底了！

昨天属下才让库管盘了盘库房，现在库中总共存银不过四千两，要是这个月货款不能清欠回来的话，二月底饷银恐怕都不够了！”

李狗子老实不代表他傻，于孝天一问他他便明白了是什么意思，站起来是百般的哭穷，总之就是俩字，没钱！

听到这里周师爷脸都绿了，说来说去等于没说，于孝天和手下在唱双簧，根本就是没打算给银子，他也不是笨人，要不然的话也当不了褚彩老的谋士，到现在如果还看不出来于孝天没有诚意的话，那他就真不用再混了。

第一百七十三章阴谋

“看来麻烦呀！周先生，你也听到了，眼下在下这里现银短缺，手头上实在没有这么多银子呀！你看这样成不，我想办法给褚大当家凑五千两银子，不知道成不成！”于孝天一脸无奈的样子，对周师爷说道。

周师爷立即就蹦了起来怒道：“于当家，你这是毫无诚意，五千两银子，就想了结此事，这也太便宜了点吧！这点银子能有何用？难道能抵得上我们损失的那些船吗？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以在下来看，这件事还是不谈也罢！”

于孝天脸色一沉道：“周先生，你这话就不对了！说这件事是我于某所为，只是你一面之词，你们以势压人，我于某只能认命！愿意拿出五千两银子了结此事，已经算是给你们面子了！”

你们也莫要忘了，你们接连劫我数船，连船带货下来同样价值不菲，这帐可不是能赖掉的，我于某不提此事也就罢了，可是你们也不要得寸进尺！

虽说褚大当家人多势众不假，可是我于某和手下弟兄们也不是泥捏的！即便我们是泥捏的，起码也有三分火性！如果连这样都不行的话，那么不谈也罢！”

周师爷一看这件事要谈崩了，立即出言威胁道：“难道于当家不知道你如此做法，后果是什么吗？别忘了我们大掌柜可不是好惹的！”

于孝天腾身站起来一挥手道：“周先生，你这是在威胁我于某吗？摆明了这是要以势压人不成？好吧！我于某也不是怕事之人，这件事你们本来就无凭无据，能这么做已经是仁至义尽，给足了褚大当家面子，如果这还不成的话，那么周师爷请回，不管怎么样，于某接着就是了！”

周师爷一听今儿个算是白来了，这趟谈判最终还是谈崩了，这个于孝天可谓是深藏不露，其实早就有了打算，这么一来，他就要和褚彩老重新估计这个海狼的实力了，这厮肯定是有所凭，否则的话不敢如此气壮！

看到事已至此，姓周的也就不再多说，站起身拂袖而去，而这会儿他也紧张的要死，生怕于孝天这个时候突然翻脸，把他留下要了他的命，所以一边走，一边竖着耳朵听身后的动静。

而他身后则传来了于孝天的声音：“周先生，实在是对不住了！害得你白来一趟，恕不远送！”

而刚才在议事堂作陪的那几个老家伙，这会儿也都突然间发出了一阵哄

堂大笑，周师爷的脸气的一阵红一阵白，他今天来简直就是自取其辱，早知如此，他也不忙着抢这趟差事了，换做其他人来也就是了，现如今被人家当猴耍，搞得他灰头土脸，实在是倒了血霉了。

当他走到门口的时候，因为心情紧张加上又气又急，脚下没留神，抬腿迈过门槛的时候，忘了撩起袍子下摆，结果一下绊住了袍子，接着脚又绊住了门槛，一个趔趄便从大堂里面摔了出去，一下摔了个狗吃屎，这下更是糗大了。

门口的两个亲卫，看到这厮一跟头便摔出了议事堂，非但不上前搀扶，俩货还在一旁发出了爆笑之声。

周师爷这会儿的心情就不用说了，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拉倒，总之这会儿他恨不得把于孝天抽筋扒皮，生饮其血才解恨。

三天之后，周师爷回到了东山岛上，褚彩老听罢了周师爷的话之后，气的是火冒三丈，当即便将手中的那个和田玉貔貅重重的摔在了面前的波斯地毯上，幸好波斯地毯很厚，这个貔貅弹起来滚了几下才没有被摔成碎片。

“此话当真？姓于的果真如此嚣张？反了！真是反了！连我褚某的面子也不给，他这是要逼我跟他撕破脸，真是给脸不要脸呀！来人，召集各路掌柜，这一次我要让姓于的知道知道招惹了我褚彩老是什么下场！”褚彩老以前的镇定在这个时候一扫而光，露出了他暴虐的一面。

有手下立即应声，转身出去便开始着手去召集那些掌柜的到东山岛，准备干大事！

“大掌柜，请稍稍息怒！在下还有话说！”周师爷虽然气得要死，可是毕竟身为谋士，他到底要冷静一些，于是对褚彩老说道。

褚彩老这会儿正怒不可遏，瞪着眼对他喝道：“事到如今还有何话可说？如果不让他知道我的厉害的话，我这褚彩老还怎么在人前站着？”

“大掌柜，在下并未想要拦着您，只是大掌柜想了没有，这个姓于的之所以敢如此藐视大掌柜，是为了什么吗？”周师爷赶紧小心翼翼的说道。

“为了什么？他还不是凭着他从泰西人手中购得的那几条鬼船，和几门红夷炮吗？难道这就吓得住我了吗？陆上的县城老子都敢打，难道还怕他一个小小的海狼吗？不就是个南日岛吗？老子率部过去，将他夷为平地，杀他个鸡犬不留！”褚彩老依旧怒意不减，在帐中吼道。

周师爷摇头苦笑了一下，躬身将褚彩老请回到他的大椅上，从地上捡起了那个他喜爱的和田玉貔貅，放在了褚彩老手中，又让人给褚彩老送过来了

一杯茶，请褚彩老先喝口水消消气。

看到褚彩老稍微平复了一些怒气之后，周师爷这才将他这次前往南日岛的所见所闻以及他对海狼部众的感想对褚彩老详述了一遍，然后说道：“这个于孝天极为善于御下，其所辖部众和大寨都规规矩矩，可见此人颇有一些治世之能，而且还有治军的本事！要不然绝难如此短时间里在福州一带将鲨鱼张虎和混江龙陈九一扫而空，并且取而代之！

所以这种人我们不能大意，虽然属下这次去南日岛因为其看得很严，只见到了他的大寨和码头等地，但是窥一斑而知全豹，料想南日岛其它地方也应该戒备森严。

而且此人很在意经营其岛上的大寨，寨墙高大坚固，箭楼林立，虽不敢说固若金汤，可是想要攻下他的大寨，也并非易事！

再者此次在下去南日岛，还接触了一些熟悉南日岛情况的商贾，跟他们打听了一些有关海狼实力的事情，据这些人所说，目前海狼一共有几支船队，其中战船队共有三支，战船数量不明，但是起码也有数十条之多，另外还有一支商船队，专司在海上南来北往的做买卖，数量也有数十条之多。

除此之外，海狼还有一支二十余条鸟船和拖风这样的快船组成的巡哨船队，此次我的船刚刚行至湄洲岛一带，便被海狼的一条巡船盯住，不到鸬鹚岛，他们的巡船便截住了我的座船！

另外据传，海狼现如今拥有部众近两千人，其中大部分都是水军，另外还有一支被称作战兵营的战兵……”

“战兵？战兵是什么东西？”褚彩老听到这里，拧着眉头问道。

“据知情人所说，这些战兵和船上的部众不同，他们平日少习水战，多在岛上专习陆战之事，被于孝天拿来作为守岛或者攻打其它地盘之用！据说很是厉害！

于孝天御下极严，但是同时也给赏甚重，而且一旦部众为其战死的话，还会给其亲属极厚的抚恤，所以其属下部众对其颇为忠心，逢战各个敢于用命，颇为骁勇！往往以少击多，还能胜之！

这一点属下去金门岛见了一下肖掌柜，也从他那里得知，当初肖掌柜在金门岛设伏一战之中，虽说那三条鬼船快炮利不假，但是咱们这边人多势众，本并不会让其逃脱，可正是那些鬼船上的海狼部众各个舍生忘死，拼死抵抗，最后甚至不惜与船同归于尽，也无人愿意投降，最终才使得肖掌柜功败垂成，仅仅毁其一船，而让另外两条船得以逃脱！

如此一来，这个于孝天之所以敢于和咱们为敌，肯定是有所依仗，大掌柜千万莫要小看于他，此事最好还是从长计议为佳！”

褚彩老一听，也不由得吃了一惊，原来他以为像海狼这样的海盗，应该算是小股，充其量也就是几十条船千八百人就不错了，可是没想到周师爷打听回来的消息，却说他们有部众两千人之多，船只更是近百条以上，这么一来，事情就不太好办了。

他虽然手下掌柜几十个，如果全部凑起来的话，能足足拉出五六千人，甚至再把附近的同行找来，凑起万人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可是这么多人组织起来，很是麻烦，指挥起来更是不容易控制，上岸之后很容易失控，根本无法做到令行禁止。

这帮手下各个都是穷凶极恶之辈，合伙出去只是为了图财，很多时候根本控制不住他们，而海狼和他不一样，这海狼全部归属在于孝天手下，还调教有方，一旦要是开打的话，他可以轻松集齐所有手下力量，并且在海上如臂使指一般和他褚彩老对抗，到时候打起来即便是他人多势众，能打得赢，最终也是两败俱伤。

所以最初他还是有点小看了这个于孝天的实力，现在如果大举入犯南日岛的话，于孝天肯定会玩儿命的跟他硬拼到底，到时候能不能夺了南日岛，还真就是两说之间。

于是褚彩老这才开始冷静了下来，摸着下巴的胡子开始琢磨了起来，过了一阵之后，他抬头对周师爷还有马翔问道：“看来咱们起初有点小看这厮了！那么依你们之见，咱们该如何对付这厮呢？”

周师爷嘴角露出一丝阴笑，得意的抱拳对褚彩老说道：“在下倒是有一计，可令这于孝天猖狂不得！……”

（倒霉哟！昨天下午电脑挂了！稿子都没法弄出来，直接送售后了，估计明天才能拿回来！幸好我留了一手，用优盘保存了稿子，要不然今天铁定断更，悲催的还要跑到网吧里面来更新，看在我这么虔诚的份上，谁有月票就赏两张吧，这个月的月票太难看了！）

第一百七十四章一官来访

在好好耍了那个褚彩老派来的姓周的之后，于孝天下令南日岛包括海狼各处全部进入到戒备状态，同时下令商船队暂时停止走泉州、漳州、潮州一带的航道，绕道远离海岸的航线，绕过这一带，如果事不得已必须要走这一带的话，不许再悬挂海狼的任何标志，隐秘他们的身份，省的成为褚彩老手下报复的对象。

另外南面鸬鹚屿作为南日岛南端的前哨站，增加派驻了一支五条巡船组成的小规模船队，加强了南日岛南部海域的监控力度，一旦褚彩老大举来犯的话，这里可以为南日岛提供一定程度的提前预警，使得南日岛狼穴可以做好较为充分的准备。

至于海狼的战船则全部进入到高度戒备状态，继续在南日岛东岸保持操练状态，随时可以出动迎击褚彩老大批人马的来犯。

甚至连淡水寨那边的方安也被告知，提高淡水寨的警戒，给淡水寨那边，又派去了一个五十人的战兵小队和四条快船增强那边的守备力量，另外还将最新铸成的一门十二磅长炮，和几门六磅炮一起也随船队一并运往了淡水寨那边，加强给了方安。

至于鸡笼湾那边，于孝天不太担心，现如今鸡笼湾守御工事基本上都已经完工，或者初具使用的功能，如果褚彩老想要打哪儿的主意的话，单是湾口两座炮台，就够那厮喝一壶了。

同时于孝天也没有真的就孤军奋战，派人还给活动在福州一带的一根眉冯喜、九条命孟杰等小股同行送去消息，请他们近期也关注褚彩老的动静，如果他们愿意的话，可以一旦有事前来为海狼助战，他于孝天事后会重谢他们。

甚至是颜思齐那边，于孝天也专程派人前去通知了他们，请颜思齐也帮忙关注一下褚彩老的情况，一旦发现褚彩老有所异动的話，请颜思齐务必派人告知一声。

现如今颜思齐在笨港一带发展很是迅速，利用他是闽南人士的身份，派出手下前往闽南一带，大量招募移民用船运往他所在之地进行垦拓，大有一种要大展手脚的架势。

而且这段时间颜思齐和海狼这边来往甚密，时常派船来南日岛交易，将他们近期所获还有台中一带的特产运至南日岛販售，于孝天让茂盛源基本上照单全收，并且给出他们一个不错的价钱，某种程度上成为了颜思齐的一个销赃点和窝主。

不过颜思齐也没有把宝都压在于孝天身上，毕竟他们是同行，合作的同时也有竞争的因素，而颜思齐结交了不少沿海一带的巨贾，出货门路并不少，在他占据笨港一带之后，其利用手头上的十几条大船和几百部众，一边开拓他们的地盘，一边在海上行掠，并且经商。

凭借着他人缘不错，加之关系路子也很多，颜思齐在从倭国那边跑回台员岛之后，实力发展十分迅速，据细作传回消息，到了年后二月初的时候，颜思齐已经从陆上招徕了数千移民，开始在台中一带垦拓，另外还招纳部众数百，劫获船只二十余条，使其麾下大船数量猛增到了三十余条，部众更是直达千人左右，表面上规模已经不小。

另外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消息，那就是很长一段时间没有露面的郑一官，在去年底的时候，带了几条船和以前李旦的手下部众，也到了笨港，投在了颜思齐帐下听命。

历史上曾经有人认为李旦和颜思齐是一个人，因为两个人的经历非常相似，但是事实证明他们两人并非同一个人，郑一官到了日本之后，先是认识了李旦，拜李旦为义父，开始跟着李旦做生意。

但是李旦和颜思齐也相互认识，交情相当不错，后来郑一官跟着李旦也认识了颜思齐，颜思齐也像李旦一样非常欣赏郑一官，将其视为兄弟，所以郑一官明面上是李旦的义子，是李旦手下第一号人物，其实也和颜思齐同样也有相当深厚的交情。

自从去年荷兰人退出了澎湖之后，李旦在荷兰人那里就基本上没有什么事情，郑一官也随之没了事做，于是李旦便带着郑一官返回了日本，去年底郑一官在日本闲着没事，便带了几条船来到了台员岛，找到了颜思齐，暂时在颜思齐这里帮颜思齐做事。

而李旦在这个时候，也遇上了一个比较棘手的事情，那就是李旦和英国人之间发生了一些摩擦。

具体是什么，于孝天无从知晓，但是在年前郑一官年来南日岛一次两个人闲聊之中，于孝天才多少从郑一官口中，了解了一些这方面的事情。

可惜的是于孝天对这方面的历史资料了解甚少，以前仅仅是知道李旦和颜思齐这样的人物，多多少少知道一些他们的情况，但是详细的历史资料，他却并未拜读过，所以也就无从知晓李旦更多的事情。

总体上于孝天和郑一官在这个时候，两人相处还算是比较愉快，毕竟双方没有太多的冲突，各自做各自的事情，相互之间还有一些利益上的交集，于孝天也趁着这个机会，通过郑一官让理事堂派了一个人，前往了大员，也

就是现在荷兰人正在建造的悲天悯人称之为热遮兰城，和荷兰人挂上了关系。

借此于孝天开始将手头初步建立起来的采购网络收集来的一些生丝等荷兰人梦寐以求的商品，开始高价转手卖到了荷兰人手中，这几个月来，一共给荷兰人交付了五十石生丝，让荷兰人对海狼这边也开始刮目相看，开始将其视之为一个可以合作的伙伴。

而且荷兰人也通过郑一官了解了于孝天的实力，派人和于孝天联络，希望于孝天帮助他们，在福州一带拦截过往商船，使其转而前往热兰遮城和荷兰人交易，而不再去马尼拉和西班牙人交易。

对此于孝天并未马上和荷兰人达成一致，因为现如今他很乐意在西班牙人和荷兰人之间成为双方都关注的目标，双方他暂时谁都不太想得罪，这样的话，他才可以获得更多的利益。

通过这层关系，现如今于孝天不但可以从西班牙人手中采购硝石，连荷兰人那边也同意，以优惠的价格，给于孝天提供硝石，甚至于连于孝天急需的铁，荷兰人也表示可以想办法给于孝天解决。

这么一来，于孝天便得到了另一条获取铁料的途径，使得他在南日岛的兵器工业可以更加安全，省的一旦广东那边出事的话，他断绝了货源，当然这个时代福建本地，也有不少大大小小的私营和官营的铁场，为了使进货途径多元化，于孝天这一年来，也不断的在福建一带拓展铁料的进货途径，现如今已经开始和政和县的一个私营铁场挂上了钩，每个月从哪儿采购两千多斤铁料。

目前海狼仅仅是在南日岛上，就储存了近十万多斤铁，这些铁可以维持于孝天的兵器工业相当一段时间的需要，另外于孝天考虑到不把鸡蛋放在一个篮子里，除了在南日岛储存铁料之外，还开始在鸡笼湾和淡水寨两个地方大批储备铁料，一旦南日岛出什么事的话，那边作为他的大后方基地，随时都可以继续保证他的需求。

整体上现在于孝天和颜思齐双方相处比较不错，虽然算不上盟友，但是也绝对算是朋友，现如今他于孝天和褚彩老对上了，自然而然少不了要通知颜思齐一声。

而颜思齐在听闻于孝天和褚彩老结仇的消息之后，当即便派了郑一官来到了南日岛面见于孝天，详细了解这一次他们双方结怨的原因。

二月中旬的时候，郑一官乘船来到了南日岛，见到了正在备战之中的于孝天，于孝天见郑一官这个时候过来，于是便将他请到了私人书房之中面谈，以示和他的关系密切。

而郑一官一见到于孝天，便开门见山的问道：“于当家，这次不知你们为何于褚大当家闹到了如此地步，可否告知在下，不瞒于当家，在下义父和褚大当家交情不错，在下也跟他相熟，如果不是大事的话，在下愿意从中给二位当家的从中斡旋一下！”

于孝天听罢之后，稍微琢磨了一下，从郑一官的话之中，他可以听出来，郑一官此人果真不是白给的，虽说他跟着李旦在日本混，但是这些年来对福建广东一带的海上却也很是熟悉，可见的这家伙交际甚广，路子还真是相当宽，居然和褚彩老也有所交情，这里面虽说有李旦这层关系，但是也看得出郑一官这个人平日确实很注意交朋友，难怪他能成就一番大业，这跟他平日的积累也是分不开关系的。

而且目前看来，郑一官还是对他很不错的，这次过来很急，一见面就流露出了担忧的神色，显然是在为他担心，这一点于孝天倒真是有点承情。

（倒霉到极点了！电脑显卡挂了，售后说没货，要把坏的发走，等厂家发新的回来才能修好！我去！这要等到猴年马月呀！这两天只能先天天到网吧码点字，先保证不断更再说，真是倒大霉了！网吧的电脑用起来真是不爽到家了！码子不容易呀！如果再修不好的话，就只能先借一台电脑回家用了！感谢这两天给我打赏的呼噜呼噜、gzg1972、鹰之武等几位弟兄的打赏！不管怎么样，我要先保证不断更才行！要不然的话对不起大家伙！）

第一百七十五章自大还是愚蠢

但是于孝天还是摇头将他和褚彩老闹翻的原因给郑一官大致说了一遍，然后摇头道：“这次恐怕褚彩老不会轻易卖任何人的面子！因为他这次丢人太大，已经是骑虎难下，所以他绝不会轻易罢休的！”

如果这件事我真的想要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的话，依照褚彩老的脾气，恐怕我不给他几万两银子，他绝不会善罢甘休的！

而在下的银子还没多到可以轻易便给他拿个几万两的程度，所以这件事恐怕任谁都无法轻易摆平，接下来我们只能兵戈相见，手底下见个高下了！

于某虽然自知实力不如褚彩老，但是这骨气还是有的，不见得就怕他褚彩老多少，有本事就让他放马过来好了，我大不了接着就是了！”

郑一官听罢了于孝天所说之后，脸色变幻了几下，颇为敬佩于孝天的胆色，褚彩老这厮在海上行事作风强悍，谁的面子都不给，这是有目共睹的，即便是他义父李旦和颜思齐的船，途经褚彩老的地盘上的时候，也曾经被褚彩老的手下所劫过，可是这种事大家一般都是自认倒霉拉倒，绝少有人真格的去找褚彩老报复。

可是没想到于孝天这个家伙，居然因为这件事，就胆大包天的派了船队南下，偷袭褚彩老的手下船只，还干掉了褚彩老不少船和手下，难怪褚彩老这次放风，誓要将海狼给灭掉，这事儿换做谁莫名其妙被人阴这么一大把，都会被气的暴跳如雷。

更何况像褚彩老这样的家伙，更是不可能就此忍了，所以这次这件事，如果于孝天不花上一大笔银子的话，褚彩老绝不会善罢甘休，要不然的话褚彩老的老脸真就没地方搁了，以后江湖上肯定会被人耻笑的。

所以郑一官想要从中斡旋这件事，也就根本不可能成功，于是郑一官听罢之后，叹了口气，说道：“原来如此，看来这次这件事，郑某也无能为力了！只是褚彩老实力强横，不知于当家可有把握，能与之较高下吗？”

于孝天淡然一笑道：“多谢郑兄弟关心，于某虽然自知实力不如褚彩老，但是于某也不是贪生怕死、胆小怕事之人，大丈夫这辈子如果什么事都瞻前挂后，这个也怕那个也怕的话，岂不活的太累了吗？”

假如褚彩老这次真的想要置我于死地的话，那么就让他放马过来好了，我于某虽然不敢说可以保证可以战而胜之，但是他想要轻易把我干掉的话，那么我海狼也不是没长牙！到时候也要让他知道知道我于某的厉害！”

看着于孝天这副豪气干云的气势，郑一官一边是心中暗自佩服，一边却又感到于孝天这个家伙有点太过狂妄了！

虽然自从认识于孝天以来，他都很欣赏于孝天的本事，但是毕竟于孝天崛起时间还是太短了点，按照他的了解，于孝天虽然实力不弱，但是那也要看跟谁比了，如果跟一般同行相比的话，于孝天还真就不见得怕谁，可是要是跟褚彩老这个大佬相比的话，那么他就不敢恭维于孝天的这种勇气了。

他不得不承认于孝天确实是条汉子，可是在褚彩老这件事上，他总是觉得于孝天这次做的太过冲动，有点自大了！甚至可以说有点蠢！

总之事已至此，他也没法再帮于孝天了，虽然他和于孝天眼下关系不错，但是以他们的关系，要是让他现在带手下下来帮着于孝天对付褚彩老，却还没有到那种地步。

而且现如今他暂时在颜思齐手下做事，颜思齐也不会在这个时候，冒险出手给于孝天帮忙，他们至多也就是在暗中，帮于孝天留意一下褚彩老的动静，这已经是他们能给于孝天帮的最大的忙了！

于是郑一官摇头叹息了一声道：“既然事已至此，那么在下也帮不上更多的忙了！我这便回去禀报一下颜大哥，褚彩老那边的动静我们会帮于兄留意的，一旦要是发现褚彩老有所异动的話，我们马上会派人过来通知于兄！今天就此别过，要是于兄还有什么需要的话，请派人去告诉我们一声，只要能帮忙的，我们一定会尽力而为！”

于孝天起身笑道：“这已经足够了！多谢郑兄弟如此关心，又让郑兄弟跑了一趟，有劳你们费心了！这边我正在忙，也就不留郑兄弟了，多有怠慢，还望郑兄弟多多包涵，回去之后代我谢过颜当家，告诉颜当家，于某对他的关心感激不尽！”

郑一官拜别于孝天，回到了自己的船上，船只缓缓驶离了码头，郑一官站在船尾，望着整洁的码头，和远处的大寨，微微松了一口气，又叹了口气，他松了口气的原因，是他担心的事情没有发生。

他和颜思齐担心的事情，就是怕于孝天给他们提出，请他们也派人来给海狼帮拳，而他们眼下正忙于夯实在笨港一带他们老营的基础，不想和谁发生过大的冲突，更不想搅到这样的浑水之中，更何况褚彩老现如今实力很强，他们也不敢轻易得罪他。

一旦要是于孝天提出让他们帮拳的话，他们来也不是，不来也不是，来的话，他们并不看好于孝天和褚彩老的这场纷争，认为于孝天获胜的可能性极小，他们来帮忙，就等于站在了褚彩老的对立面上，一旦于孝天战败之后，褚彩老肯定会对他们这些帮拳的进行报复，到时候他们能不能保住眼下

的老营，都不一定。

但是他们要是不来的话，又怕得罪了于孝天，毕竟于孝天和他们的关系不错，而且这段时间也给他们帮忙不少，现如今于孝天有求于他们，而他们却不肯出手相助，颜思齐最重情谊，这种事实是在做不出来，以后怕让人提起来耻笑。

现在他可以放心了，于孝天虽然派人通知了他们，但是自始至终却都没有提出来要他们前来帮拳这件事，这也就不必让他们为难了，所以郑一官在离开这里的时候，感到可以松一口气了。

但是他叹息的原因，却是觉得南日岛这个地方，真是有点可惜了，他甚至脑海中已经想象到，这里在未来的某一天之中，将会出现成百上千的海盗，蜂拥登上这座南日岛，如同蝗虫一般的淹没这里所有的一切，南日岛上火光冲天。

于孝天苦心经营了两年多的南日岛，现在可以说刚刚呈现出一片繁荣之色，恐怕用不了多久，这里的一切都会化为乌有，再一次变成以前的那片荒凉的景色。

“真不知道，该佩服这个于当家，还是该说他太蠢！为何要不顾自己的实力，非要去和褚彩老为敌呢？如果他不是个枭雄的话，那么他就是夜郎自大！我们能做的也只有这么多了！接下来咱们倒是不妨看看，这个于当家能不能度过这场危机！……”郑一官既有点像是自言自语，又有点像是给身边的一个手下说，当船只驶出南日岛的湾口的时候，忽然间开口说道。

（不废话了，今天电脑搬回来了，总算是不用去网吧码字了！所以今天两更，顺便求几张月票装点一下门面如何？）

第一百七十六章意外的袭击

计划似乎永远赶不上变化，整个海狼集团全部都被调动起来，一派厉兵秣马准备迎接褚彩老大举来袭的时候，褚彩老却偏偏没有按照他们的计划来。

在周师爷回去都足足半个月之后，怎么算他都该见到褚彩老，把来南日岛谈判的结果告诉褚彩老了，褚彩老按理说肯定会气的七窍生烟，应该召集部众，浩浩荡荡的杀奔南日岛寻仇了，时间上来算，他怎么都该来了！

可是奇怪的是撤出去放到湄洲湾一带和台员水道（台湾海峡）之中的巡哨船却始终没有发现任何大批船队的迹象。

这一下于孝天就有点傻眼了，他无法猜出褚彩老为何没有按照他的预料那样，大举来犯，褚彩老到底这会儿忙啥呢？

虽说他们没有如期等到褚彩老大举来袭，可是于孝天和手下们可以断定的是，褚彩老不是那种可以忍得下这口气的人，现在事情等于已经揭开锅盖了，他如果这么不了了之的话，对他的声望会造成很大的损失，褚彩老绝不这么做。

但是到底这家伙这会儿在想什么坏主意，这会儿却没有人猜得出来，他们只能眼巴巴的等下去，这样一等又是好多天过去，依旧没有发现褚彩老大举来犯的动静。

当然也不能说褚彩老一点行动也没有，从湄洲湾的巡船反馈回狼穴的消息来看，这段时间确实有越来越多的不明身份的船只开始出现在湄洲湾海外一带，有些船只更是突破了海狼巡船设下的外围防线，直抵鸬鹚屿甚至是逼近了南日岛鬼鬼祟祟的到处游荡。

而且这样的船只越来越多，使得海狼有限的巡哨船这段时间显得有点捉襟见肘，忙不过来了。

另外在二月中旬之后，在海狼控制的福州一带的海域里，突然间开始接连出现不明船只在这一带抢劫过往商船的事件，而且被抢的商船，基本上都是给海狼缴纳了买路钱的商船。

而且下手之人非常狠，往往劫船成功之后，先将船上的船夫屠杀一空，却偏偏只留一个船老大或者掌柜的，然后将货物转移回他们船上，之后干脆将整条船只放火烧毁，有时候则是分出人手，将劫到的船只直接驶走，一点都不留余地。

这样的手段可以说有违了海盗做事的潜规则，海盗图财不图命，一旦劫船成功，除非对方反抗太过激烈，给他们造成过大损失，他们才会采取这样激烈的手段来报复商船上的人员，但是一般情况下，也仅仅是杀一些人，不至于将全船人都给杀光。

更让人感到奇怪的是这些莫名出现在这一带的海盗，杀人的时候，偏偏要把船上一个重要的人员留下，并且还告诉这些幸存下来的人，说他们是海狼的人，是海狼做的这件事！

这么一来，幸存之人便找到了南日岛，哭天抢地的要讨个说法，让海狼告诉他们，为什么他们已经交过买路钱了，为何海狼部众自坏规矩，还要对他们下此毒手！

当这种事接连发生之后，于孝天和手下们开始意识到事情不太妙了！如果这种事只是一件两件的话，那么他们还可以认为这是个别新到此地的小股海贼所为，但是二月中旬之后，这种事情开始接二连三的发生，那就不是一般人所为了，因为一般小股海盗根本没有这样的实力，所有矛头都可以指向褚彩老了。

于孝天于是立即下令从集结的船队之中，抽调出了部分船只，两条一组派至了福州一带航线上开始过往船只加强检查，并且放消息给福州一带沿海的渔民，请他们也帮忙留意一下一些行踪可疑的船只，最好是能找到他们临时的落脚点，报知海狼，海狼必将重谢。

在于孝天采取了行动之后的二月底，海狼的船只开始有了收获，连续在福州一带海面上拦截抓捕了几条这样的可疑船只，并且多次和一些身份不明的船只发生摩擦，凡是遇上这样可疑的船只，海狼都遭到了极为强烈的抵抗，有些船上的人甚至不惜拼个鱼死网破，使得海狼在对其追剿的时候，也付出了一定的代价。

这其中福州沿海一带的渔民们发挥了相当大的作用，虽然海狼船只不少，但是放在偌大的大海之上，却还是显得十分单薄，很难编制出一张严密的大网，将这些可疑船只抓住。

可是渔民就不同了，这两年福州一带渔民和渔船数量增长很快，他们分散在很广的水域进行捕鱼，几乎可以覆盖几乎所有水域。

而且海狼的声誉这两年在福州一带极好，有了海狼之后，渔民日子好过多了，小股海盗几乎被一扫而空，渔民可以基本上不用像以前那样担心，出海的时候，可以安心打渔，渔霸也慑于有海狼的威慑，不敢太过盘剥渔民，使得渔民这两年来日子好过了很多。

所以渔民得知海狼传给他们消息之后，绝大多数人都开始在海上捕鱼的

时候，留意起了附近出没的可疑船只。

所以很快渔民们便在一些地方发现了一部分可疑的船只，立即便跑去找海狼报信，使得海狼得以在较短的时间里，逮住了几条这样的可疑船只。

在捕获了几条这样的可疑船只之后，海狼便可以确定的是这些船上的人，确确实实全部都是隶属于褚彩老的手下各个掌柜，而且通过严刑拷问之后，据抓获的一条船上的一个小头目交代，他们接到掌柜的命令就是让他们到这边探查海狼的实力，并且在海狼的地盘上，想办法打着海狼的名义制造事端。

他们的掌柜命令他们单独或者两条船一起行动，深入到海狼控制的海面和航道上想办法多抢劫一些过往的商船，另外想办法抵近南日岛，多探查一些海狼船只的情况。

这样的情况反应到了于孝天这儿之后，于孝天感觉到事情有点棘手了起来，褚彩老这一次应该是想要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也派出一批袭击船，进入到海狼控制的海域，对海狼进行报复。

不过褚彩老很聪明，他知道自己没有类似海狼的飞字号快船那样的船只，所以也没法采用“鬼船”的战术，专门找海狼的船只下手，对他们海狼进行针对性的报复。

于是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便想出来了这个损到家的主意，派他的手下，偷偷通过各种途径，潜入到海狼的地盘之中，然后打着海狼的名号，开始在福州沿海一带大肆行掠。

暂时他们主要的目标还是商船，他们的目的其实就是通过截杀这些给海狼交了买路钱的商船，以此破坏海狼的名声，渐渐毁掉海商们对海狼的信任，使得海商们不再向海狼缴纳买路钱，以此来断掉海狼的一条重要经济来源。

这一招真可谓是阴险到家了，褚彩老正是看到了海狼和他的不同之处，海狼的生存策略和褚彩老的生存策略可以说是完全大相径庭，褚彩老基本上除了做买卖之外，最重要的生存方式就是靠着行掠海上和洗劫沿海陆上村镇来获取生存资源和大发横财。

但是海狼却没有走他们这条路，而是采取了另外一种生存策略，一改海盗常用的那种基本上全靠暴力为生的方式，这两年在福州一带行事极重声誉和信誉，以此来收买人心，同时又从过往商船哪儿收取买路钱，以此来支撑他们海狼的运作和生存。

在褚彩老看来，收取过往船只买路钱这块收入，对于孝天和他的海狼帮

来说，极为重要，可以说是他们的生存之本。

于是他便想出了这个釜底抽薪的办法，想要通过这样的办法，先彻底先斩断海狼来钱的这条路，毁掉海狼的声誉，使之陷入到财政危机之中。

而于孝天没有很好的应对方法，他除了抽调更多的力量，在福州一带的航道上巡视，加强对过往船只的盘查力度，来阻止这样的事情发生，并且在短时间之内，就要取得成效，否则的话，过往商船在安全得不到保证的情况下，就不会再像以前那样，给海狼交钱买路。

但是于孝天虽然有点实力，但是他手头的那些船和部众们想要有效控制这么长的水路，却还是力有不逮，褚彩老其实不用抽出太多的力量，只需要让手下各掌柜抽调有限的一些船只和人手，想办法混到福州一带海面上，伺机而动，冷不丁的瞅机会劫几条船，就足以让海狼疲于奔命了，他的这个办法可以说是非常有效，而且十分毒辣。

于孝天在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不由得感到开始头疼了起来，事情开始朝着他不可控制的方向发展了。

最初他只是想要逼得褚彩老狗急跳墙，带着手下部众和船队兴师动众大举来犯，他正好可以利用他的技术上的优势，和褚彩老正面丁卯对卯的大干一场，因为他拥有火力上绝对的优势，同时还有指挥和战术上的优势，这一场正面冲突，他其实是有相当把握能战而胜之的，这么一来他便可以通过此战，在海上彻底扬名立万，成为一方真正的霸主。

可是当现在事情发展到这样的地步的时候，于孝天发现他太过小看古人的智慧了，这个时代的人们，其实比起他并不笨到哪儿去，他唯一拥有的优势，其实并不在智慧上，而是他从后世带来的一些技术使得他占了不小的便宜罢了。

虽然于孝天在二月底的时候，增派了船只和人手到福州一带的海面上加大巡逻的力度，试图加强对过往船只的保护，可是多少天下来，他便发现，他这么做其实是杯水车薪，褚彩老这一次派来的袭击船数量远比他想象的要多。

在他增强了巡逻船只力量之后的这段时间里，虽然通过一些渔民的暗中通风报信抓到了几条褚彩老的袭击船，可是依旧无法阻止褚彩老手下在福州一带兴风作浪，依旧每天都有过往商船，在福州一带被人劫掠，而且做这些事的人依旧还是打着海狼的旗号。

这一下消息传开之后，过往商船不干了，以前他们之所以交钱买路，是图一个在通过福州一带的时候，可以买一个平安符，顺利通过这一带，不再冒险。

可是这段时间过往福州一带的商船却开始出现屡屡被劫的情况，交钱买路和不交钱买路，结果基本上就差不多了，而且据说有些被劫的船，已经交过买路钱，可是还是被海狼的部众劫了，而且下手还极狠，往往还会屠船。

虽说海狼的人一再表态，这些事情都是褚彩老所为，并非是他们海狼部众所为，但是商船上的人却不管这些，事情曲直不是他们来判断的，他们对海狼的话将信将疑，但是有一条很实在，那就是现在交不交买路钱，其实已经不重要了，反正横竖他们在通过福州沿岸的时候，安全已经没法再得到保证，索性有些船便不再像以前那样，主动给海狼交买路钱了，而且越来越多的商船，开始加入到这个行列之中，直接绕过作为收费站的鸬鹚屿，闯入到了福州沿海，开始成群结队的强行通过福州沿海，拒绝再给海狼交钱买路。

（这章快四千字了，实惠吧！呵呵！弟兄们帮顶一下吧！）

第一百七十八章釜底抽薪

消息很快便传回到了南日岛的狼穴之中，海狼的重要人物们齐聚到了议事堂之中，所有人的脸色都十分阴沉，而且愤懑不已。

“不能对这些商船客气，这么下去，以后谁还肯再给咱们交过路费？依属下之见，派船堵住南日水道，谁要是不交钱，就直接扣下来，胆敢反抗者，直接连船带货没收！老子不发威，真当咱们海狼是只衰狼呀！使劲敲打他们一下，看看谁他娘的还敢不交过路钱！”王宏忍无可忍，站起来挥手对于孝天说道。

听到王宏的话之后，理事堂的几个人也都纷纷表示同意，其他人之中也有不少人认为确实应该敲打敲打这些商船，要不然的话他们会为此每个月损失一大笔钱，理事堂最不愿看到这样的事情，所以李狗子和赵麻子都表现的也非常积极。

“不妥！不妥！现在我们最大的麻烦并非是这些商船交不交钱的事情，而是褚彩老这个损招我们如何应对！”

现如今咱们不清楚到底褚彩老派来了多少人和船，现在几乎每日都有过往船只被劫，这么下去将心比心，换做是我也不愿再给咱们交买路钱！

当务之急在下以为咱们还是先要想办法解决褚彩老这件事，再说那些商船交钱的事不迟！”刘老六倒是保持了一个比较清醒的认识，起身对王宏等人说道。

“可是这么下去也不是办法呀！眼下已经是三月了，淡水寨那边正是要钱的时候，可是过路费这一块到现在为止，还不到以往收取的三成，而且商船队这段时间也停下来了，生意受到了很大的影响，如果再这么下去的话，咱们理事堂库房里面的存银恐怕就要告罄了！”赵麻子一脸担忧的对刘老六说道。

刘老六看了看于孝天道：“大当家，不成的话，就把咱们的船队都撒出去吧！最好是能尽快把福州一带褚彩老派来的船只肃清，这么一来航道平安了，过往船只也就自然而然愿意交钱了！”

马臬起身说道：“刘堂主！这么做恐怕不妥吧！在下以为褚彩老之所以这么做，恐怕就是想要咱们把船都派出去！这么一来咱们的弟兄和船只就都离开了狼穴，褚彩老肯定在岛上有眼线，如果他们发现这里空虚，趁虚而入大举来犯的话，咱们撒出去的船只恐怕很难及时收回来，到时候南日岛恐怕就危险了！”

刘老六听罢之后叹了一口气，看了看于孝天怒道：“这个该死的褚彩老，没想到这厮居然如此阴损，居然会想出这样的主意！”

于孝天抬手止住了众人的争论，让众人坐下之后起身背着手走到议事堂中间，看了看大门外面，转身过来开口说道：“这次咱们都小看了褚彩老这厮了！褚彩老手下肯定有高人，给他出了这个主意，让我们现在进退两难！”

他这一招确实是一招妙棋！正好敲在了咱们的麻骨上，让咱们有力使不出来，憋着难受！实可谓是一招釜底抽薪的妙计！

诸位说的都有理！褚彩老和他手下正是看到了咱们的弱点，才会想出这样的办法！福州沿海一带水面这么大，咱们的船即便是都撒出去，也不见得能很快就将褚彩老派来的船给肃清，只要一天福州这边水面不靖，那么咱们就不能指望过往船只会安心心的给咱们交钱买路！

所以岳丈大人说的有道理，当务之急并非是去逼着那些商船交钱，而是要想办法把这件事给解决掉再说！

眼下我考虑，如果这样的话，我们倒是不妨先暂时停止收取一切过路费！先想办法把这个麻烦给解决了再说！”

“这怎么能成？虽说眼下咱们也不全指望过路费这一块收入，可是这一块毕竟在咱们收入之中占了很大一块！怎么能说停就停呢？这么一来，淡水寨那边移民和建寨建村之事恐怕财力就支撑不住了！”

褚彩老这一招恐怕就是想要让咱们断了这条财路，要是咱们停了的话，岂不是正合他意了吗？更何况天知道啥时候能把褚彩老这个麻烦解决掉，这要是停的时间长了，咱们恐怕财力会撑不住！”李狗子一听就急了，立即跳起来说道。

于孝天看了一眼李狗子，想了一下之后说道：“可是如果不暂停收取过路费的话，我们既收钱，却又不能保证交钱船只的安全，这岂不是自毁信誉嘛？”

我海狼在此立足，根本就是一个信字！既然我们无法保证过往船只的安全，那么就不能再收他们的钱！褚彩老想的就是要让我们自毁信誉，一旦这个信字丢了的话，想要再找回来就难了！

与其砸了咱们自己的招牌，我觉得倒还不如暂停收取过路费比较好！淡水寨那边移民建村之事，可以暂停一下无妨，现在这几个月下来，已经移民了两三千人，这个数量已经不少了，暂时停一下无妨，正好让方安那边喘口气，另外也可以让他们收缩一下力量，集中力量先保证淡水寨的安全！

现如今我们还有香皂和玻璃以及其它生意撑着，加之库存的银两，足够我们撑过相当长一段时间！”

李狗子一听于孝天心意已决，于是只得坐回到了位子上去，不再言语，因为于孝天说的是实情，现如今他们海狼财政状况还没有到暂停收取过路费就出现崩溃的边缘，暂停下移民之事和淡水寨那边建村立寨的事情之后，海狼现在的财政状况还是可以维持不短时间的。

而且海狼现在做的不少生意都是暴利，除了他们自产的香皂、玻璃每个月可为他们赚取大量利润之外，他们南来北往倒腾生意，也利润颇丰，即便是暂时走闽南一带的海面不太安全，有所影响他们的这个生意，但是他们还可以把货物倒腾到大员和马尼拉等地，并不受太大的影响，这些收入足够支持他们的日常开销了，只是暂时赚的少一点罢了。

既然于孝天已经拿定了主意，那么理事堂也就没什么好说的，大不了把钱袋子捂紧一些，把能省的开支先压住，他们还是可以坚持下去的。

于孝天的话也给其他人吃了个定心丸，只要他们暂时不缺钱，那么一切就都说好，他们最怕的就是到了发饷的时候，饷钱和赏钱发布下去，那样的话无疑会对部众的士气打击很大，只要这一点理事堂能保证，那么下面就不会出大乱子。

“可是停了收取过路费，咱们的力量也不足以很快将福州这一带的褚彩老手下肃清，咱们能派出去的船，也就这么多，为了防着褚彩老趁咱们这里空虚大举进犯，咱们在南日岛必须留下相当的实力才行！要不然的话，一旦这里被抽空，那就危险了！”王宏这会儿也收起了一些怒气，仔细想了一下之后，从全盘角度着想，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点点头道：“这正是褚彩老的高明之处，他这么做先是断了我们一条财路，另外还迫使咱们不得不疲于奔命，他用少量的船只和手下，便可以牵制我们大批力量，我们要是将船队全部撒出去的话，可以说正合他意！到时候他可以趁我们不备，直接率领大批部众来攻南日岛！这个事情不好办呀！

这样吧，把飞字号快船支队先派出去！另外告诉渔民们，让他们继续帮咱们盯着海上出现的那些可疑船只，一旦有事立即来报，尽快扫清褚彩老派来的这些手下和船只！

船队虽然不能都撒出去，可是也必须尽量的抽出人手和船只放出去，尽可能的尽快将这些褚彩老派来的船给肃清！还这一带航道一个太平！”

众人在议事堂之中，为了这件事商量了很长时间，但是却还是没有拿出一个比较好的解决办法，毕竟褚彩老这一招实在是够狠，正正的戳在了海狼

的软肋上，在海上去找这些褚彩老派来的袭击船，说起来简单，其实做起来却跟大海捞针一般，想要把他们彻底肃清，理论上几乎是不可能的。

他们这边疲于奔命消耗大量的人力物力，好不容易抓住几条，可是褚彩老却可以轻松的再派来几条，接着干，如此下去，海狼的精力将会被彻底消耗在这样的恶性循环之中，最终被耗得筋疲力尽。

于孝天面对着这样的局面，也第一次感到了一种沮丧和无力感，眼看时间渐晚，他挥手让众人先行散去，这件事随后待他想到解决办法之后，再另行商议。

但是最终他们还是决定，过路费的收取暂时不停，毕竟现在还是过往船只信任海狼，愿意交过路费，起码买一个心理安慰，对于这些信任海狼的老朋友，于孝天决定成立两支临时护航船队，分驻在南竿塘和鸬鹚屿两个地方。

以前南竿塘和鸬鹚屿是海狼设立的卡点，过往船只需先到这里交钱或者报备，领取通行令旗悬挂于桅杆之上，海狼巡船见到这面令旗，便不会再对其骚扰，任其自由通过海狼所辖的海面和航道，但是对于未有这种通行令旗的船只，将会进行拦截，要么是将船上的货物扣下，要么连船一起拿下。

但是自从于孝天打下双峰岛，灭了混江龙陈九之后，已经把势力地盘向北推到了福宁州一带，所以南竿塘的战略地位便大幅下降，驻守这里的人员船只大部转到了双峰岛那边，南竿塘大寨也就冷清了下来，仅留下了少量人员轮流驻守在这里，对这里的码头以及大寨进行维护。

这一次褚彩老使出了这样的阴招，派出船只手下潜入到福州一带冒充海狼的身份，大肆对过往商船行掠屠杀，使得福州一带本已经平静许久的航道，再一次变得不再安静，但是目前为止，于孝天他们发现褚彩老派出的这些袭击船基本上都限于在福州沿海一带活动，并未延伸到福宁州那边的海面上。

所以他这次又想起了南竿塘，着令派出一支小规模护航船队，前往南竿塘驻守，凡是从北面过来的交过钱的商船，进入到福州海域之后，便先到南竿塘集结，组成船队之后，由海狼派出护航船只护送船队南下通过福州沿海一带，务求保证他们的安全。

同样从南边过来的船只，只要到鸬鹚屿交纳过路费的，也被要求暂时在鸬鹚屿停留，等候其它商船一起组成船队，由海狼派出护航船只，护送船队通过福州海面上。

这样一来，一定程度上可以保证那些主动缴纳过路费的船只，在通过福州海域时候的安全，至于那些不肯交钱的人和船，海狼暂时不再负责他们的

安全，但是同时也暂时停止对过往船只检查，精力集中到搜捕那些化装成他们海狼的褚彩老的袭击船。

第一百七十九章奇怪探子

走出议事堂之后，于孝天望着湛蓝的天空，眉头紧锁，心情很是不好，近段时间褚彩老的行动，彻底打乱了他的计划，使得他陷入到了一种尴尬的境地之中，就如同他以前在拳台上跟人交手的时候，卯足了力气，却发现眼睛看不到对手，有浑身的力气却使不出来。

褚彩老到底准备何时来进攻南日岛，他这种袭扰战术到底要持续多久？于孝天无法猜到，眼下他在褚彩老这步棋面前，暂时彻底陷入到了被动之中，这不符合他的行事作风，也不符合他的性格，他更多时候，更喜欢主动出击，以进攻来作为最好的防御。

可是现在他发现自己经营的家业大了之后，反倒很多事情变得开始没有以前那么顺手，总是有太多顾虑。

他这两天也考虑过，实在不行的话大不了他主动出击，率领船队杀奔东山岛眼下褚彩老的老巢，直接找褚彩老来一场大战。

可是他在动了这个念头之后，仔细又分析了一下，却发现这么做他没有多大的胜算。

褚彩老在泉州以南一带经营不是一天半天的时间了，他自从下海为盗之后，便主要在这一带活动，所以在这一带他的势力可以说是根深蒂固，一旦海狼主动大举兴兵前往东山岛找褚彩老拼命的话，褚彩老便占据了天时地利人和所有的优势，而且他很容易集结所有可动用的力量，来迎战海狼，以褚彩老的实力，虽然他技术上并不占优，可是却数量上占据着绝对的优势。

海狼的船队即便是再厉害，也只能带主力船只过去，辅助的小型船只很难远航到那么远地方参战，仅仅是这一项，海狼船队就会被彻底置于劣势之中。

小型战船虽然平日看起来不起眼，战斗力不咋样，可是一旦集齐一大批来的时候，就能量变引发质变，成为左右海战胜负的主要因素。

特别是类似长龙和快桨船这样的小型船只，一旦数量足够多的时候，它们本身又拥有很强的机动能力和快速性，战事配合他们的主力战船，充分发挥蚁多咬死象的优势，他于孝天贸然率海狼船队过去找褚彩老决战的话，弄不好就会被置于万劫不复之地。

所以想到了这一点，于孝天投鼠忌器，只能打消了这个念头，再做其它打算。

站在议事堂门口，于孝天越想越烦，越想越没有头绪，心情很是有点焦躁，于是抬腿走出了狼穴总部，带着几个亲卫缓步走向了寨子北门，打算去船寮看看这段日子那边新船的建造情况。

单桅纵帆船在经过试制阶段之后，现在建造技术和工艺已经基本上成熟稳定了下来，船匠们也熟悉了这种船各种部件的制造工艺，建造速度开始大幅提高，而且于孝天要求是成批建造这种船，尽快补充到船队之中使之投入使用。

所以船寮这边的船匠们现如今可以说是生产非常饱和，有限的船坞和船台几乎全部利用上了，船匠们也各司其职，采取分工合作的方式，大批开始投料，每个人几乎都专司一种部件的制作，流水一般的将部件制作出来运至船坞和船台上进行组装。

这么一来，船只的建造速度自然而然也就比最初试制的时候要快几倍，另外船帆的制作，使得以前专司制作中式硬帆的篾匠们有点失去了作用，于是于孝天干脆在岛内招募了一批善于做针线活的女人，到船寮之中帮忙专门缝制船帆。

这时代因为船用帆布大明暂时没有生产，于孝天只得想办法派人派船前往马尼拉或者巴达维亚去找荷兰人或者西班牙人采购，其中经过试用之后，巴达维亚的荷兰人手中有一种产自印度的帆布，相对比较耐用结实，于是海狼便大批采购回来了一批，用于专门为这种飞字号快船制作船帆。

而且经过不断的试验之后，船寮发现采用不同的缝制方式，也直接影响到船帆的受力强度，于是他们便选了一种比较复杂的缝制方式，让那些女工用这种方式缝制船帆，进来罗贤彬那边反馈回来消息，说采用了这种印度帆布和新的缝制方式之后，船帆比以往变得耐用也更加受力一些，使用寿命得到了大幅延长，起码不用一个月就需要换一副船帆，还要对旧船帆不停的进行修补了。

这种新船帆如果不被外力破坏的话，可以正常使用两个月以上的时间，如果不遭遇太强的台风的话，还可以再延长一些使用时间，所以基本上满足了单桅纵帆船对于船帆强度的需求。

不过于孝天也知道，在化纤材料为试制成功之前，他能做到的也只能到这里了，纯天然的麻纤维和棉纤维纺织成的这种帆布，目前也仅仅是能做到这一点了，再想提高强度，就不太可能了。

年后两个月过去，船寮又给海狼交付了两条单桅纵帆船，随即便被立即编配了船员，交给了罗贤彬的快船支队，进行训练去了。

而船寮之中，目前一座船坞之中，还有一条刚刚投料不久正在建造的双

桅纵帆船和一条在船台上赶造的单桅纵帆船，另外一个船坞这个时候还在进行排水作业，没有几天时间，船坞无法排干海水，所以目前为止，短时间之内船寮不会再有新船下水了。

今天于孝天心情很是郁闷，所以便打算到船寮走走，看看那些再建的船只，往往他的心情会更好一些，有时候他也喜欢在心情郁闷的时候，到炮作和枪作里面看看，试试新枪或者摸摸那些新造出来的大炮，心情也会好上一些。

但是在他刚要走出大寨的时候，却看到几个巡哨骂骂咧咧的将一个人绑了，连踢带打的从寨子外面拖入了寨子。

“少他娘的废话，你这厮这几天都探头探脑的跑到大寨这边，老子们盯着你好长时候了，今儿个不能再让你嚣张了！你他娘的一看就不是只好鸟，肯定是褚彩老派来的探子！”一个巡哨在后面照着这个被绑着的男子屁股上便是一脚，把这个男子踹得朝前一扑，险些来了个狗吃屎趴在地上，但是却被旁边两个巡哨给架住，这才没有趴下。

“这厮嘴硬的紧！别跟他废话，把他拉到刑堂交给刑堂的人，不信这厮不说实话！我就不信他能扛得住刑堂的手段！”一个巡哨在一旁一边架着这个男子，一边说道。

可是那个被绑着的男子，还是挣扎着叫道：“诸位好汉，误会！这是误会！在下绝非是什么人的探子，在下只是林家商铺的管账！”

在下姓林，名易阳，诸位好汉不信的话，可以去林家商铺问问在下的身份！在下之所以来这里转转，是闲着没事很是好奇罢了！绝非是想要打探什么，还望诸位千万莫要误会才是！

而且在下十分仰慕于大当家治世之能，颇想见一见于当家，可是苦于没有机会，所以便闲来没事，来大寨这边看看，想要碰碰运气，是否能碰见于当家一面！”

“呸！你这厮死到临头还在嘴硬，你说你不是褚彩老的探子，这段时日为何不停的在大寨这边转悠，还到岛内溜达，甚至跑到岛东禁地之中转悠？老子不是第一天盯上你了，这些天老子们一直都盯着你！林家铺子不是？你休想蒙骗我等，林家铺子肯定也逃不脱干系！你也别废话了，到刑堂那边，自会有人让你说实话的！快走！”一个巡哨的头目话音未落，便又是一脚。

这一下这个林易阳被踹的终于滚翻在了地上，脑门磕在了地上，再抬头的时候，便已经见血了，身上衣服更是烂了好几处，满身是土，样子非常狼狈。

于孝天看到这里，原来他并不想过问此事，近期岛上外松内紧，巡哨人员加强了对岛上各处的监控力度，特别是一些生面孔，更是特别被关照的对象，而且近期连续抓了十几个褚彩老的探子，可知褚彩老也在想方设法的探听海狼的情报。

所以今天看到这个被抓的男子，于孝天原本不想过问，看情况应该又是一个被巡哨人员抓住的探子，可是当他听到这个男子说一直想要见他一面，于是多少有点好奇，便停下了脚步，开始打量起了这个男子。

这个被绑着的男子，年纪不是很大，大致也就是二十多岁，和他自己年龄相仿，中等身材，体型稍微偏瘦，身上穿着一件破旧带着补丁的文士衫，脚下蹬着旧布鞋，可惜这会儿只剩下了一只，另外一只估计是被逮住的时候甩掉了，头发随意的盘在头顶，用一根布条绑住，这会儿也散开了，脸上的皮肤相对较白，只是这会儿额头被擦破了脸上还沾了不少灰土，使得他这会儿显得一场狼狈，但是总体上看样子像是一个读书人出身。

在仔细打量了一番这个男子之后，于孝天的直觉告诉他，这个人应该不像是一个褚彩老派来的探子。

（感谢昨天游龙草兄弟的不吝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我码字的动力！）

第一百八十章还以颜色

于孝天之所以预判这个人不像是一个探子，理由有几个，一个是此人皮肤较白，不像是常年生活在海上之人，平时也少见阳光，这一点不符合海盗的特征，第二个是如果他是探子的话，作为一个探子最基本的要素就是他必须要想方设法使得自己不引人注目才行，一般情况下探子都尽可能的将自己打扮成最普通的人，扔到人堆里面根本不招眼，可是这个男子却一身读书人的打扮，这一点严重不符合探子的行事作风。

如果这里是在陆上的话，那么一身读书人的打扮也许并不招眼，可是换做在南日岛上这种贼窝里面，这样的打扮就实在是太招眼了！

南日岛是海狼的老巢，这里现如今三教九流什么人物都不缺，偏偏最缺的就是这样的读书人，却是岛上最缺的人物，读书人自恃清高，往往瞧不起他们这样的海盗，对海盗更是鄙视愤恨，所以一般情况下，极少有读书人主动投奔或者来这里办事，所以这样穿着打扮的人，在南日岛上极为扎眼。

如果是探子的话，肯定不会找这么扎眼的衣服来掩饰自己的身份，所以这个人虽然行为诡异，可是却应该不是某些人派来的探子。

于是于孝天打消了去船寮看看的念头，转而对这个被抓的男子产生了兴趣，于是带着刘旺赵四朝着他们走去。

几个正在推推搡搡那个男子的巡哨人员，猛然间一抬头，看到了于孝天，他们这些人隶属于刑堂，属于南日岛上的治安人员，某种程度上和后世的警察干的事情比较像，另外还有一层纠察或者宪兵的身份，在岛上平时维护治安，有时候还要负责搜捕敌对势力的探子，纠察海狼部众不轨之举，所以他们职权很大。

但是这些人也都是精挑细选出来，属于海狼之中最忠诚之人，平时和于孝天等高层接触比较多，所以他们也都认识于孝天，当看到于孝天忽然间出现在他们面前，并且朝着他们走过来的时候，这些人立即都单膝跪下，大声叫道：“标下参见大当家！”

于孝天将右手抬起，五指并拢放在了脸侧的眉毛地方，行了一个军礼，算是对他们的还礼，现在海狼之中这种军礼已经逐渐开始推行，特别是当下属遇上上司的时候，平日多行单膝跪拜礼，但是高一级的头领也不能无视下属的施礼，从于孝天开始，便渐渐的实行了这种以军礼还礼的方式，算是对下属施礼的一种尊重。

“起来说话吧！这个人是什么人？为何被你们抓了来？”于孝天礼毕之后放下手让这几个巡哨起身，然后指着这个被绑男子对他们问道。

“启禀大当家！此人不是个好鸟！小的们盯了他好几天了，这厮来岛上没多长时间，明面上好像是林家商号请来的管账先生，可是这家伙我们这些天发现却很不老实！”

这厮闲着没事，就溜出商栈区，在岛上到处闲逛，还时不时的找岛上的人打听咱们的事情，前天下午甚至一路摸到了岛东的禁区，被哨卡堵住才无功而返，而且这几天还时不时的溜到大寨这边，探头探脑的四下张望，甚至还想混入工坊区探听消息！

小的们发现这厮行动诡异，便留了心，今天这厮又溜了过来，于是小的们觉得，这厮肯定是褚彩老派来的细作，所以便把他抓了，准备送到刑堂那边去！

这厮嘴硬的紧，说什么都不肯承认他是探子，等他尝尝刑堂的手段之后，这厮就该说实话了！”

于孝天看了一眼那个被绑的狼狈不堪的男子，那个男子这会儿也正在打量他，眼神中似乎充满了好奇的神色，挣扎着站起来，将腰杆挺直了起来，对于孝天说道：“敢问一下，你便是于孝天于大当家吗？”

这家伙话一出口，旁边的巡哨便立即喝骂道：“斗胆！你这厮找死不成，居然敢直呼我们大当家的名号！还不跪下！一会儿有你好看的！”

这个书生脸色微微一变，俺是还是强撑着不肯跪下，而是冷笑一声道：“在下乃是读书人，虽然尚未中举，但是好歹也是个秀才出身！大明律尚且规定，我们可以见官不跪，虽然于当家贵为你们海狼之主，可是却并非官身，在下又有何理由跪呢？”

虽然我没见过于大当家，但是我觉得，于大当家却并非是不讲理之人，不会怪罪在下的无礼的！”

这话一出口，几个巡哨的包括刘旺赵四的鼻子都气歪了，上去便要揍他，非要把他的腿打折不可。

但是于孝天听罢之后，却对这家伙更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同时也更加确定，这家伙应该不是探子那么简单，于是一抬手喝道：“都给我退下！好吧！我正是于孝天，敢问先生尊姓大名，又为何会来到我这个地方，偏偏又要做出这么多奇怪举动吗？希望先生能给于某一个合理的解释！”

这个书生看到于孝天并未怪罪他的无礼，脸上露出了一丝钦佩的神色，于是开口道：“在下林易阳！见过于当家！请恕在下这会儿实在不便，无法给于大当家当家见礼！

在下本是兴化府人士，早年曾侥幸靠上秀才，但是因为生活所迫，在下和林家商号乃是远亲，所以便来此帮商号管账！

于当家刚才说这里是你的地方，在下实不敢苟同，天下之大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南日岛本就是大明属地，而于当家虽然身为海贼，但是也毕竟还是大明臣子，这里在下又为何来不得？”

林易阳的话似乎是在故意挑衅于孝天，说罢之后，下巴微微扬起，颇有点看你如何回答的意思。

于孝天再次止住要上去教训这家伙的几个手下，听了这个林易阳的话之后，越发对这个林易阳产生出了好奇的感觉，现在他倒是不太关心这家伙到底是不是探子了，今天他心情很郁闷，很想找点事情排解一下，而碰上一个这么有趣的家伙，倒是也不错，于是他点头笑道：“好！说的有道理！呵呵！好一个天下之大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个南日岛也确实是大明属地，你当然来得！

可是林先生，我来问你，这天下之大莫非王土，是不是有点太狭隘了？以前倒是也罢了，现如今林先生肯定也知道，这天下虽大，可是实际上并非都是王土！放眼海外，尚有多少我等不曾去过的地方，难不成在你眼中，也都是王土不成？

再者，刚才先生说你是秀才，那么在大明来说，你应该是上上之人！学而优则仕，按理说林先生本该继续好好读书，以接着考取举人才是，可是不管我的身份，还是岛上的商贾，都在大明身份卑微，而林先生却自甘堕落，偏偏要来此当一个账房先生，与我等混迹一谈，难道你这么觉得有辱斯文了吗？”

于孝天也不是好惹的，直接便从林易阳的话之中挑出了他的毛病，毫不客气的便对林易阳进行了反击。

于孝天的话可不是好话，一下便击中了林易阳的痛处，一般情况下，读书人都十分轻视商贾、匪盗，如果不是特殊原因的话，绝不会与之伍，可是林易阳却屈尊来这里给林家商铺当账房先生，这么做本身就有违常理，传出去也是会遭人耻笑，甚至于官府知道他来此地的事情，连他的功名也会革去。

林易阳被于孝天呛得脸都白了，有心想要驳斥于孝天一下，但是张了张嘴居然没找到合适反驳于孝天的话，憋得他不一会儿脸色便开始变得通红。

于孝天很得意把这家伙堵得难受，立即哈哈笑道：“怎么？林先生难道无话可说了吗？”

林易阳忽然常常松了一口气，摇头苦笑道：“没想到于当家居然还如此伶牙俐齿，林某实在佩服！”

“不敢当，于某不过只是实话实说罢了！如果于某没有猜错，而且林先生也没有诳言的话，肯定是有难言的苦衷才被迫会来到此地的！不知于某猜错没有？”于孝天看吧林易阳挤兑的够呛，心情也好了起来，不想再继续挤兑他了，主动开口说道。

林易阳点点头道：“于当家果真聪明，林某多谢了！”

于孝天这会儿也没事，挥挥手道：“给他松绑，此人交给我带回去好了！你们几个干的不错，回去刑堂报备一下，该赏的不会少你们！另外去林家商铺按照林先生的话，核实一下，不要对林家太过粗鲁！”

几个巡哨听到于孝天的吩咐，有点犹豫，一个巡哨头目开口道：“此人身份不明，大当家这么给他松绑，小的们怕此人对大当家有所不利！”

于孝天看了看林易阳，又低头看了看自己，忽然哈哈大笑了起来，对巡哨头目笑问道：“你这厮难道如此小看与我吗？我难道在你们眼中就如此不堪，连他这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都对付不了吗？”

巡哨一听吓得赶紧单膝跪下道：“请大当家恕罪，小的绝无此意！小的只是担心大当家的安全！”

“恕你无罪！起来吧！把他放心交给我便是了！查实之后速来回禀与我便是！”于孝天摆手道。

几个巡哨不敢违拗，赶紧上去把林易阳的绑绳解开，但是他们对林易阳还是意见很大，松绑的时候少不了使劲拉几下，让林易阳松绑之前又受了些苦，但是对手下这样的小动作，于孝天也全当没有看到，因为林易阳这小子有点嚣张，让他吃点苦头也好。

林易阳刚才被抓的时候，被揍得不轻，脸上青一块紫一块，还被天朝下按在地上，满脸蹭的都是土，脑门还磕破了一块，本来就破旧的衣服，本来还洗的比较干净，可是这会儿也满是灰土，衣服上还被扯烂了好几个地方，一条一条的挂在身上，这会儿更像是一个叫花子一般。

可是林易阳却并不以为意，松绑之后，活动了活动胳膊，抬手拢了拢披散下来的头发，掸了掸身上的土尘，这才对于孝天抱拳道：“多谢于当家！不知于当家打算如何处置在下？”

于孝天看了看林易阳，倒是发现这家伙胆子不小，颇有点处乱不惊的气

质，对此他倒是很有点欣赏这家伙，于是开口道：“到底如何处置你，我倒要看看你能说出点什么！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如果林先生不介意屈尊到舍下一叙的话，于某倒是有些好茶，供先生品茗！”

林易阳拱手道：“求之不得，在下只能从命了！”

第一百八十一章秉烛夜谈

林易阳颇为健谈，和于孝天对坐在于孝天的书房之中，一边品茶，一边侃侃而谈，毫不见外，显得悠然自得。

只是他脸上的伤痕还有衣服上的破口，却使得他这样的表现有点滑稽可笑。

但是于孝天也并未嘲笑他，双方坐下之后，便开始天南地北的海侃了起来，林易阳虽然年纪不算太大，但是读书却着实不少，而且于孝天还发现此人并非像一般读书人那样，只知读死书，读那些科考能用得上的书。

从他的话中，于孝天发现林易阳读书很杂，除了正常的四书五经之外，他对科技方面的书籍也读了不少，农业、术算、天文地理、军事等等都有所涉猎，这一点在这个时代的读书人之中，倒是颇为罕见。

所以林易阳的眼界也比起一般读书人要宽得多，同时也不是那么迂腐，显得思路非常活跃，只是他毕竟年纪少轻一些，很多知识深度还有限，加之这个时代科技水平有限，有些事情他理解还是有相当的局限性。

而且林易阳对外面的世界似乎也很感兴趣，当听闻于孝天谈及这个世界上的大海和大陆的时候，林易阳显得十分兴奋，连连对于孝天提出各种问题，特别是对于孝天的身世，林易阳很是好奇，多次问及有关澳洲的风土人情以及地理位置。

于孝天作为一个后世的半个大学生，所接受的信息量岂是这个时代一般人可比的，对于这个世界的了解，现如今这个世上如果他说自己是第二的话，估摸着没人敢说他是第一，所以很多事情他信手拈来，说给林易阳听的时候，林易阳都感到十分新鲜，恨不得都刨根问底多打听一些。

当于孝天告诉他这个世界之大，林易阳听罢之后有点惊呆了，喃喃的说道：“想不到，真是想不到！本以为在下已经知之甚多，但是听罢了于当家的话之后，方才知原来在下只是一个井底之蛙罢了！”

“这怪不得先生，只是长久以来，我们中国人的目光太多的放在了自己这片土地上，却极少有人愿意睁开眼向更远的地方看！以至于到了现在，我们很多人还不知道这个世界已经变了！甚至于不知道这个世界到底有多大！”

现如今泰西人已经把战船都开到了我们大明的门口，可是我们呢？甚至于开始在我大明沿海横行无忌，祸害我大明百姓！又有谁看到了这一点，感受到了这种危机？

而泰西人现如今还远远不止把手伸到我们大明的门口，他们贪婪的本性，已经使得他们把手伸向了更远的地方，在这片大海很远的东面，有一块非常大的陆地，泰西人眼下正在蚕食，那里生产黄金白银，有各种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资源，他们用从那里攫取的白银，运至我们大明的家门口，来换取我们的东西！

可是我们却极少有人知道，他们这么多的白银是从何而来，只是想方设法的从他们手中赚取这些白银，却从未想过像他们一样，到更远的地方开疆拓土！

毫不客气的说，我们已经落后于这个世界泰西人的步伐很多了，长此下去，等待我们中国人的将会是可悲的下场！

呵呵！扯远了！扯远了！林先生一定认为，我这个小小的海匪头子，想这些事情作甚？可是我却还是忍不住要想！

刚才林先生说天下之大莫非王土，于某实在是不爱听！我们不说远的，就说据此地并不算远，仅仅不过二百里不到的台员岛吧！

偌大一个台员岛，如果放在地图上的话，便会知道，此地据我大明近在咫尺，可是却从未被大明朝野任何人关注过，至今此地仍为一片飞地！

红毛人占据澎湖，咱们大明的官员却只想着澎湖乃是大明属地，丢之不得，仅仅是想把他们逐出澎湖，仅此而已，甚至于不惜以台员岛为交换条件，坐视台员岛这个宝岛拱手送给红毛人据为他有！

想当年吕宋乃是大明属国，可是现如今呢？却被佛郎机人抑或是常说的干腊丝人占去，我朝在吕宋生活的子民，被干腊丝人大肆屠杀，我朝非但不派兵去救，不对干腊丝人施以惩戒！反倒将这些我大明子民视之为弃民，对其生死不管不问！

如此行事，泰西人如何能高看我们大明？可笑！可叹呀！”

于孝天说着说着，便又开始有点着急了，想起现如今这个世界的变化，忍不住抨击起了当今朝廷。

但是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林易阳并未感到于孝天可笑，脸色却也缓缓沉了下来，愤懑的说道：“林某岂敢嘲笑于当家！于当家所说极是，今日听于当家一席话，真是可谓胜读十年书呀！

不瞒于当家，早年万历年间吕宋岛干腊丝人屠杀那里的大明子民之事，在下也曾听闻家父谈起过，家父说我们祖上也有人当时在吕宋岛经商，后来有人逃了回来，说当地土人和干腊丝人大肆屠杀当地大明子民，求官府朝廷

为他们伸冤，可是当时朝廷官府却以他们这些人是甘心就夷之民，不足怜惜！

还有当时福建巡抚徐学聚徐大人以提师渡海，胜负难料，国体攸关，何敢轻率启衅为由，不愿朝廷发兵，坐视这些大明子民被番夷屠杀！

今日于当家提及此事，在下也深感屈辱！想我泱泱大明，却如此对待自己的子民，实在是令人扼腕！”

“罢了，这些事不提也罢，一提起来我于某就一肚子气！虽说我于某并非生于大明，但是却始终还是以大明子民自居！前些年在下历尽千辛万苦（这厮也不脸红）才总算是回到这里！

本来于某只是想找个地方安身立命，有口饭吃，有条活路罢了，但是没成想仅仅是这样的想法，却还是无法实现。

福宁那边一个百户，贪图钱财，偏听谗言，一口咬定在下乃是海贼，想要把我抓去送官问罪，还将贱内抓去为奴，想要把我们这些苦哈哈置于死地！

于某这才被逼无奈，只得下海为盗！

虽然你们这些读书人对我们这些人深恶痛绝，可是我们这些人之中，也并非都是坏人，甚至于绝大多数人都是因为被逼无奈才不得不走了这条路！这难道能都怪我们吗？

想想我于某在未入主南日岛之前，福州沿海一带是何等一个乱景，海贼肆虐，渔霸横行，渔民民不聊生，官府却不管不问。

再看现在福州一带，虽然于某不敢说还沿海百姓一个太平，但是这两年来，于某可曾袭扰过陆上吗？

而于某倒是剪除了本地不少小股海匪，干掉了几个穷凶极恶的渔霸，还沿海百姓了一个太平，于某所为，难道比官府差吗？既然官府不作为，那么也就不能怪我们不服教化！他们管不了的我管！总比没人管要好吧！”

林易阳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无奈的点头道：“于当家此话有理，这些年来，朝廷更多关注的是北方建奴，南方沿海官府防倭备倭日益松弛，以至于倭寇之患虽减，但是海匪之患日重！

官府当官的不修自身，鱼肉乡里，皇族权贵更是大肆兼并土地，使得失地百姓日多，百姓无以聊生，只得投身为盗。

而官府却又无力平靖海面，官军缺员严重，水师不修战船，使得海防废弛！

不瞒于当家，林某之所以应聘叔伯，愿意前来南日岛做账房，其实并非仅仅是为了口饭吃，更多的却是近来林某多闻有关于当家和麾下海狼之事，对贵部十分好奇，想要前来这里一探究竟，看看这里到底像不像传言之中说的的那样，好似一片世外桃源！

林某到了南日岛之后，便抽空在岛上观察，以至于令贵部部众误以为在下乃是褚彩老的探子，这才招致今日之误会！

不知于当家相信在下的话吗？可还是认为在下乃是褚彩老抑或是其他人的探子吗？”

于孝天听罢之后立即放声大笑了起来，摇头道：“其实今日在寨门处见到你的时候，我便觉得你并不像是一个探子，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会出面问及此事！否则的话，这会儿你恐怕就在我的刑堂的刑房之中，受那些酷刑呢！

现如今你我相谈甚欢，说了这么多话，我更不怀疑你乃是褚彩老派来的细作了！请林先生放心便是！

来人！去林家查问的兄弟回来了没有？”

门外的刘旺闻听于孝天叫他，于是立即走入房间，躬身禀报道：“启禀大当家，去的兄弟早已经回来了，这会儿都已经是快到三更天了！巡哨弟兄回复，林家已经确认林先生乃是他们掌柜的远房亲戚，愿意给林先生作保，保证林先生绝非是褚彩老派来的细作！

另外林掌柜天黑之前也来求见，希望大当家能放归林先生回去，今日误会他愿意交罚金，并且保证今后约束林先生，以后确保不再出这样的误会！

可是刚才标下看到大当家和林先生相谈甚欢，未敢打搅大当家，故此暂时将他们屏退，林掌柜那边标下也已经劝了回去！”

第一百八十二章林易阳的身世

“好！知道了！你先下去休息吧，命人为林先生准备一身干净衣服，另外给林先生临时安排一个住处，今日我想和林先生秉烛夜谈！”

对了，安排一点夜宵送过来，再送一壶酒过来，刚才回来之后只顾着说话，晚饭也没吃，估计林先生也饿坏了吧！呵呵！”于孝天这会儿感觉到自己有些饥肠辘辘，这才想起来晚饭的时候刘旺过来请示，被他轰了出去，这会儿才感觉到饿的有点顶不住了。

刘旺呲牙笑道：“标下遵命！夜宵早就准备好了！只是大当家不叫，我们也不敢送过来！可是今晚大当家难道真就不睡了吗？要不然的话我去后面……”

于孝天点头摆手道：“去吧去吧！告诉兰儿，不必等我了，让她们早点休息！”

刘旺这才领命出去，不多会儿的工夫，便有人送来了一个托盘，托盘之中放了两盘菜和两碗白粥，另外还有一壶水酒和两张大饼。

菜很简单，一碟鲜脆可口的腌制海白菜，一碟清炖鲸鱼肉和白萝卜，营养丰富，但是却又丝毫不显奢侈。

于孝天亲手将筷子递给了林易阳，笑道：“来吧，多有怠慢了！我这里不讲排场，吃饱吃好就行，这鲸鱼肉你们在陆上极难尝到，今天不妨试试！”

林易阳接过筷子，笑道：“于当家客气了，从进了这里之后，林某便已经看出于当家乃是简朴之人！”

这饭菜虽然简单，但是却也相当不错了！不怕于当家笑话，在下在家的時候，即便是这样的饭菜，也一年到头很难吃到几次，更不要说这种鲸鱼肉了！在陆上倒是听同窗提起过，说这种鲸鱼肉在陆上称之为蛟肉，有壮阳补肾之功，颇为难得，有钱人家也不敢随便买来天天享用，更不要说我这样的穷书生了！

这会儿还真是饿了，在下也就不客气了！于当家请！”

这家伙倒是真真的不客气，话音未落便一把抄过了一张大饼，筷子飞快的便伸到了那碗鲸鱼肉清炖白萝卜之中，夹出一大块鲸肉，就着大饼便大快朵颐了起来。

于孝天这会儿跟林易阳谈了这么长时间之后，心情也好多了，看到林易

阳毫不客气的开动起来，也不敢怠慢，利马也抄起了大饼，大嚼了起来。

没有多长时间，两个人筷子翻飞，便将桌子上的饭菜一扫而空，倒是哪壶酒两个人只顾着抢着吃饭，却没有人动。

林易阳看着空空如也的碗碟，意犹未尽的放下了筷子，很不成体统的打了个饱嗝，尴尬的笑道：“让于当家见笑了，虽然掌柜的对待我们也算不错，可是饭菜到底没有多少油水，今日尝到这等美味，在下实在是忍不住，出丑了！出丑了！呵呵！”

于孝天也放下筷子，摇头笑道：“这顿饭吃的不错，呵呵！看得出，林先生虽然身为读书人，却并无读书人的那种酸腐！反倒更像是我们同道中人，性情直爽！能认识林先生，也是快事！

对了，说来说去，在下还没问，林先生既然身为秀才，但是却为何不继续读书，接着考取功名呢？反倒是屈尊前来这里，应聘当了个小小的账房先生？

我猜得出林先生一定是有什么难言之隐，你我相识一场，不知可否方便告知于某？”

当于孝天问及林易阳这件事的时候，林易阳脸上的表情渐渐的冷却了下来，伸手拿起桌上的酒壶，给自己满满的斟了一杯，又给于孝天也满上了一杯，端起酒杯敬了于孝天一下，然后一仰脖自顾自的便一口灌了下去。

“说来话长，想我们读书人自幼苦读寒窗十数载，为的其实不就是有朝一日金榜题名，报效朝廷吗？

在下说来也算是书香门第，祖上多都是读书之人，可惜的是家中祖上运气不好，少有中举之人，多是靠上秀才之后，便再难寸进，家父也是秀才出身，可是到老也未能中举，为此颇为郁闷。

本来在下家中也不算太穷，家中有几十亩田地，虽然不算富裕，但是日子好歹也算是能过得去，我们全家就靠着这几十亩田地过活。

可是前年家父忽得急病，不幸撒手西去，留下家母和我还有家兄三人，家父临终之前，家中并无多少积蓄，为了给家父看病，家中积蓄全部用完，还借了些债。

本来在下和家兄只要好好干一两年，这债也就可以还清了，可是没想到却有人看上了我家的那几十亩薄田，此人姓朱，乃是皇亲，在兴化府一带颇为嚣张。

我们家的田很不幸刚好与之为邻，这些年来周边田地多被他巧取豪夺占了去，仅剩下我们家以及附近几家尚保有自家的田地。

几年前他便提出想要将我们家的田地买下，可是我们家全靠这些田地过活，岂能轻易卖掉，于是家父断然拒绝，本以为这件事也就算了。

可是家父死后，这个皇亲便又一次提出要买下我们家的地，家兄和我岂能答应，照样还是断然回绝了他的要求。

但是没想到的是他们却派了家奴上门强逼，还高价从我家债主手中购得了拮据，并且请高手涂改了借据，使得原本仅仅几两银子的借据，却翻番成了数百两之多，持此假借据上门催债。

家兄与我岂能认这张假借据，当然不能还钱，也没钱可还，于是他便一纸状子将我们兄弟二人告到了县衙。

知县岂能帮着我们，于是便据此假借据将我家的田地判归了他所有，以此抵债，我们岂能受得了这口气，于是便到兴化府告状。

可是半路上他却派人拦截我们兄弟，家兄为了护着我，当场被他的家奴打的筋断骨折，抬回家不久便咽了气，我也被当场打伤，家母又急又怒之下，也当即病倒，没多久便追随家父撒手西去。

我伤愈之后，再次前往兴化府告状，但是他手中有一份假借据，还有人为他做伪证，再加之他乃是皇亲国戚，兴化府根本不予立案，我这状子根本就打不赢，包括家兄被他们打死，他们也拒不承认。

我于是便又到福州的福建提刑按察使司告状，可是结果当然可想而知，我无凭无据，他们手中有伪证在手，我这官司自然还是打不赢，相反对方却告我栽赃陷害，有辱斯文，反倒是官府革去了我的功名，永不得再考，待我回到家中的时候，连家中的宅院也被人一把火烧掉。

我落得了一个家破人亡的地步，有家不能回，于是只得得到亲友家投亲，可是亲友看我得罪了不能得罪的人，也都不敢收留，我便四处游逛，途中倒是听了不少有关于当家的事情，刚好福州这边林家和我们又远亲，于是我便走投无路之下，投奔了他们。

林家也知道我们家的事情，于是不敢留我在福州，让我到这里来，可以避开那家的耳目，我也对这南日岛和贵部颇为好奇，于是便欣然答应了下来，乘船来到了这里，后来的事情于当家也知道了，现如今我才能坐在这里，和于当家秉烛夜谈！”

“啪！”于孝天听罢之后，便气不打一处来，这种事情他这些年来实在是

听得太多了，可是每当他听到这样的事情，还是气的要死，当场便一掌拍在了桌子上，本来这会儿就已经是夜深人静的时候，于孝天这一巴掌的声音非常响，震得桌上的碗碟酒杯都蹦了起来，酒壶也被震翻在了桌上，一个酒杯也被震落在了地上，当场摔得粉碎。

突如其来的声音，把林易阳吓了一跳，同时也把门外的亲卫吓了一跳，刘旺带着一个亲卫拔刀便冲了进来，大叫到：“怎么了大当家？”

于孝天一挥手道：“没事，把桌上收拾一下，换一壶酒来！”

刘旺看于孝天满脸怒色，林易阳呆坐一旁，有点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但是看于孝天不像是遇上了危险，于是招手让手下亲卫收拾了碗碟，转身出了屋子，不久又送来一壶酒，还捎带着送了一小碟油炸花生米。

花生这玩意儿现如今可是稀罕物，这东西也是和土豆、玉米、红薯等从美洲那边被传到了大明，但是目前在大明远没有红薯种植广泛，许多人尚未见过此物。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对林易阳说道：“可恼！实在是可恼！这种事于某经常听说，很多人的经历和你的遭遇大同小异，被一些权贵们逼得是家破人亡走投无路，有些人甚至被逼的自寻短见！

这等恶人实在是该杀之极！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官府畏惧其权势，非但不为民做主，反倒是助纣为虐，这样的官同样也该杀之极！

抱歉了林先生，让你又想起了这些事，来来来，喝酒！这花生米你估计也没见过，尝尝吧！油炸之后焦香酥脆，甚是可口！目前本岛也仅仅是刚刚种了一些，大部分作为留种之用，还不敢多吃！

如果林先生实在是气不过的话，于某倒是愿意帮你出这口气，大不了有机会我派人到你家去，抽冷子干他娘的一把！为你出出这口气！”

林易阳苦笑了一下摇头道：“多谢于当家好意，林某心领了！但是报复他就不必了，他毕竟不比旁人，他是皇亲国戚，一旦碰了他们，于当家肯定会惹出天大的麻烦的！而且我家深在兴化府内，距离海边还甚远，于当家也不便行事！这件事就此作罢！这也是为何林某会来到此地的原因！”

（今天特别鸣谢铁手有情和g zg1972二位弟兄的打赏！多谢了！）

第一百八十三章有病乱投医

于孝天想想也是，林易阳得罪的是皇亲，不是一般的小人物，他杀个百户别看事情不小，可是毕竟却还惊动不了朝廷，但是他要是杀了个皇亲国戚的话，那么这篓子可就捅大了，肯定会捅到京师去，福建各路官府衙门也肯定不会再坐视不管，到时候只要查知是他做的，肯定会不惜动用全省之力，来把自己干掉。

南日岛距离福州太近，现在看似官府不想动他，可是一旦捅了这个篓子的话，官府便再不会坐视他的存在，会不惜血本的把南日岛拿回去。

他眼下还有褚彩老这个大麻烦没有解决，再去捅这个篓子，肯定是不智之举，加之台员岛的鸡笼湾和淡水寨，目前还都处于刚刚起步不久的阶段，许多基础设施尚不完善，南日岛还不能舍弃，相当一段时间里，南日岛还是他的根据地。

只有到了鸡笼湾和淡水寨两地彻底夯实了基础之后，他才可以考虑放弃南日岛，现在显然还为时过早了一些。

加之林易阳的家深入内陆，交通也并不方便，他要是贸然出头，派人去干一票的话，进去容易出来难，搞不好还会出大事。

所以虽然他很替林易阳愤怒，但是理智还是让他暂时放弃了为林易阳出头的念头，叹了口气点头道：“说得有理，不瞒林先生，现在于某也遇上了些麻烦，近期被搞得有点焦头烂额，你的事情我记下了，回头待到时机成熟，有朝一日我定会替你报仇雪恨！”

林易阳听罢之后立即站了起来，对于孝天扑通一声双膝跪地双手抱拳一鞠到地說道：“在下多谢于当家！有于当家这句话，林某就已经感激不尽了！杀了那厮林某不敢奢望，但是有朝一日只要能将当时行凶打死家兄的他们那几个家奴干掉，林某就已经知足了！”

于孝天赶紧起身将他扶起，将他按回到椅子上，再次坐下和他一边喝酒一边品尝花生，接着闲聊了起来。

两个人一直又聊了一个时辰，于孝天感觉到林易阳这个人是个思路非常活跃之人，而且好奇心很强，接受能力也很强，特别是他提出他们生活的这片海洋和陆地其实是一个球体的时候，林易阳最初只是感到惊讶，待他稍作解释之后，林易阳便接受了他的这个论断，这换做这时代的一般人，是很难理解的，可以说这一点非常难能可贵。

另外林易阳十分聪明，很多事情有过目不忘的本事，一些书他看一遍，

就基本上大致可以记下主要的内容，而且不管是对于理财，还是行政方面的事情，也颇有一些见解，这一点更是非常难得，让于孝天有一种相见恨晚的感觉。

现如今他最奇缺的就是这样的人才，虽然他想办法从陆上用各种手段弄来了一些识文断字之人，但是这些人他留用观察之后，并未发现有几个可用之才，而且这些人眼界比较窄，根本不能成为他得力的助手，只能放在一些位子上做一些简单的事务，却不堪重用。

可是这个林易阳不同，他身上有很多优点，而且很有一些见解，眼下他正需要这种人来帮他打理一些重要的事务，同时也可以充当他的参谋，帮他出谋划策。

于是他的心思就活动了起来，想要将这个林易阳留在身边，正待他要开口提出这件事的时候，林易阳却问起了他有关褚彩老和海狼之间冲突的事情。

于孝天现在也不再拿林易阳当外人了，将他和褚彩老之间发生的冲突和现如今他面临的困局原原本本的给林易阳说了一遍。

林易阳听罢之后摸着下巴的短须，慢慢的喝着酒，时不时的夹一个花生米送到嘴里，想了一阵之后，对于孝天问道：“于当家，褚彩老乃是闽南和广东一带出了名的巨寇，你这么招惹他，肯定是有所持才对！”

不得不说褚彩老这一招确实是一招妙棋，可谓是直接切中了于当家的要害，于当家行事作风于其他海贼大相径庭，想要在你辖地之中建立一个从未有过的秩序，可是于当家忘了一点，想要建立这种秩序，首先要有足够强的实力维护这个秩序。

以前在没有遇上褚彩老这样的大佬的时候，于当家尚可凭借自己的实力维持这种秩序，并且做的还相当不错，可惜的是这次却碰上了褚彩老这样的大佬，于当家这次遇上了对手，以你的实力，肯定现在无法再维持这种秩序了！

褚彩老人多船多，无需使用太多的力量，便可以轻易的打破于当家建立的这种秩序，使得于当家疲于奔命，然后他便可以利用于当家实力空虚之时，来对付于当家的了！”

于孝天听了林易阳的分析之后，对林易阳这个人的敏锐更是佩服了几分，立即点头道：“说的不错，非常好！可以说林先生是直接切中了这件事的要害！褚彩老应该就是这么想的，但是虽然我们也想得到褚彩老的阴谋，但是却一时间找不到破解的办法！”

现如今我只能增派一些船只人手，到福州沿海一带搜捕这些褚彩老派来的手下和他们的船只，但是林先生也知道，茫茫大海之上，想要找到这些船，并且将其肃清，难度是可想而知的！

往往他们只要有一条船，我就可能需要投入五条船甚至于十条船才行，这么一来，短时间之内，我们根本无法彻底将这些船只肃清。

故此我今日决定，派出一部分船只和人手，将交过通行费的过往商船组成船队，然后为其护航，护送他们通过我的地盘，否则的话，我们海狼这块招牌，真的要被褚彩老砸了！

今日说起这件事，不知道林先生可有破解之道吗？”

林易阳听罢了于孝天的安排之后，接着一边慢慢的喝酒，一边闭目思考着，过了一会儿之后，睁开眼对于孝天说道：“听于当家这么一说，从目前来看，于当家应对还算是中规中矩，并无失策之处，可见的于当家也是深思熟虑之后才做出了这样稳妥的决定。

但是这么做虽然稳妥，可终归还是只能治标却不能治本，终归还是在被动的应付，却无法彻底将这个麻烦清除！

而且眼下褚彩老的手下仅仅还是在针对商船下手，暂时还未作出更过分的举动，如果换做我是褚彩老的话，那么我就把事情做的更绝一些！

我可以让人扮成贵部的部众，不但劫商船，而且对渔民的渔船也下手，甚至对沿岸村镇发动小规模袭击，不求能成功，只求多杀人，多干缺德事，能把贵部的名声搞臭就行，如果是那样的话，估计于当家会更加头疼！

于当家不但求财，还要求名，这声誉很显然对于当家很是重要，虽然这些事不是你做的，可是官府和老百姓无从分辨，褚彩老做的一切都会被扣在你们身上！到时候于当家辛辛苦苦打拼出来的这个好名声，可就会一落千丈，成为千夫所指了！”

听到这里，于孝天不禁打了个冷战，因为林易阳说的不错，他之所以眼下在福州这一带混的不错，官府也懒得管他，老百姓也把他当成好人，愿意帮着他做事，可是一旦褚彩老采取这种激烈的手段，给他泼脏水扣屎盆子的话，那么他这两年好不容易积攒起来的这点好名声，估摸着一下就会被搞得臭到家了！

难怪有人说，流氓不可怕，可怕的是流氓有文化！读书人比起粗人来说，他们别看手无缚鸡之力，可是粗人一般情况下更喜欢直来直去，而读书人往往使坏的时候，会出各种阴招，让人防不胜防，林易阳这一招确实更损，而他目前可以大致猜出来，褚彩老使得这个法子，搞不好就是上一次来

这里的那个周师爷给他出的！

幸好这厮坏的还不够，要不然的话褚彩老派来的这些手下在福州什么都干，那么就真够他喝一壶了！想到这里，于孝天不由得更加紧张了起来，林易阳想得到，那么迟早褚彩老也想得到，如果是那样的话，到时候他更是堵都没地方堵去！这些脏水泼到他身上之后，他可就真是百口莫辩了！

“确实如此！可是虽然明知褚彩老可以这么做，可是于某却一时间想不出太好的应对之策，林先生，烦劳你帮我想想看，该如何应对褚彩老这缺德带冒烟的损主意呢？”

这也是为了福州这一带的百姓渔民着想，唯有我尽快解决了褚彩老这个麻烦，才能重还福州这一带的安宁！有劳林先生了！”于孝天这下真有点着急了，对林易阳说道。

林易阳抱拳道：“于当家莫急，容在下考虑考虑！只是在下还有些事情暂时没有想明白，不知于当家可信得过在下，能先为在下解惑，在下方能想出周全之策！”

于孝天这会儿有病乱投医，而且他也相信眼前这个林易阳，绝非是敌方派来的什么细作，时间也不允许他派人去再对林易阳的身份进行核实，所以他立即点头道：“这是当然，既然有求于林先生，那么于某自然要先让林先生搞明白一些事情！林先生有什么不知道的，尽可以问便是！”

（老妈昨天下午动了小手术，居然怕我麻烦，不通知我，一个人去住院，真是让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呀！今天更新之后，就去陪老人家，明天看看有时间更新没有，如果没有的话就请假一天，请诸位见谅！我们还给父母的实在是太少了！）

第一百八十四章献策

林易阳点头道：“如此最好！多谢于当家如此信任在下！”

现如今在下有一点想不明白，于当家实力应该和褚彩老相差甚远，可是从于当家如此行事方式来看，在下却感觉到于当家并不惧褚彩老多少！更不怕他大举来犯，更奇怪的是褚彩老在明知自己实力超出贵部的时候，却居然会放弃采取最直接的方式，来对付于当家，而是采用如此计策，来对付你们？

在下看来，褚彩老肯定是有所担心，而于当家则并不惧怕他直接前来攻打南日岛，这才导致褚彩老使出了如此计策！

那么请问于当家，您所持的优势又是什么，如何能让褚彩老对您如此忌惮，可否先让林某知晓？”

于孝天听了之后，感觉到林易阳很能把握住事情的根本，而且具有相当的洞察能力，从只言片语之中，便察觉到了他的心思，以及褚彩老的异常。

而他问的这种事，也正好直接问道了他的核心秘密，这里面牵扯到了他很多不为外人所知的事情，他稍微犹豫了一下之后，最终决定还是赌一把，于是便将他这两年来处心积虑开的金手指，其中包括自行铸炮以及造枪和造船等事大致给林易阳说了一遍。

另外他还将自己的武器装备情况，以及战兵、水军的实力情况也大致给林易阳说了一遍，基本上未做太多隐瞒。

说完之后，于孝天说道：“以上所述，其实就是于某所持！虽然我的船和人手都没有褚彩老多，但是我的弟兄们，却要比褚彩老的手下强得多，而且我的船上的炮要比褚彩老强很多，再加之我船上还有一些小东西，既可远攻又可近战，褚彩老即便是大举来袭，我也有信心与之一战，而不落下风！

还有我有经过专门操练的战兵，专司负责在岛上或者陆上作战，装备十分精良，褚彩老想要打下我的大寨，不敢说他痴心妄想，起码在大寨之前，他要把尸体铺满！可是他的手下愿意把命都丢在这儿吗？我看未必！

所以这就是我敢于把我派人偷袭他的消息散布出去的原因，当时我考虑的就是希望能让褚彩老气急败坏，直接召集手下杀奔过来，我于某便率领弟兄们在这南日岛一带，以逸待劳打他个落花流水，让他知道知道我于某的厉害！

可是让我没有想到的是，计划却出现了偏差，褚彩老并未像我预料的那

样，气急败坏的立即率部杀将过来，反倒是先派了他手下一个谋士过来和我谈判，想要迫我拿出几万两银子赔给他息事宁人！

我当然不可能有这么多闲钱给他玩儿了，所以只能以谈崩告终，我本以为谈崩之后，褚彩老不会再等下去了，肯定马上便会兴师来伐，我这边同样也厉兵秣马只待他过来，可是等来等去，却等来了个这样的结果！他妈的！”

林易阳听罢之后，点了点头，脸上更是露出了钦佩的神色，摇头道：“没想到！实在是没想到！于当家居然有如此高瞻远瞩！真想不图于当家仅凭这个小小的南日岛，便能自行铸炮，还造出了鸟铳！居然还能造出这么好的快船！

至于于当家御下的手段，林某早有领教，贵部的弟兄们的表现更是堪比当今官军最精锐的兵马！

难怪于当家不惧褚彩老大举来犯！原来于当家早就胸有成竹，林某佩服！”

于孝天摆摆手道：“林先生就不要再给我脸上贴金了！虽然于某自认为不是笨蛋，可是这件事却偏偏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以至于现在搞得我进退维谷！林先生还是替我想想，到底该如何解决眼下这个困局吧！”

林易阳忽然开口问道：“既然于当家有与之硬拼一场的实力，那么为何于当家不直取褚彩老的老营，逼其与你决战，趁机一举将其击败，这么一来岂不就简单了！”

于孝天立即摇头道：“林先生恐怕对海战的事情知之不多！在海上大规模交战，其中牵扯的事情太多，天时地利人和缺一不可！另外最重要的是小船的问题，我虽然有把握在南日岛以逸待劳抗住褚彩老大举来犯，但是假如我主动前往东山岛寻找褚彩老决战的话，我将彻底失去天时地利人和这几个要素、

之前我所具备的那些优势，虽然还可以得以发挥，可是褚彩老却可以用蚁多咬死象的办法，将我的优势抵消，我根本没有半分把握，能在东山岛一带击败褚彩老！

这就是我为何进退两难的原因！”

林易阳听罢之后，点了点头，他毕竟只是一介书生，对于大规模海战的事情知之甚少，于孝天既然已经考虑过了主动出击把握不大，那么肯定是有他的道理的，这条路一定行不通，于孝天才不这么做，再说也就没有意思了。

于是林易阳再一次沉默了下来，双目微闭，筷子也不用了，伸手有意无意的从碟子里摸一个花生米放在口中嚼着，偶尔端起酒杯，轻轻的喝上一口。

于孝天看林易阳陷入了沉思，也不打搅他，同样默默的喝着闷酒，等着林易阳开口说话。

时间在两个人的沉默之中，一分一秒的过去，屋子里面除了偶尔发出的咀嚼花生米的声音之外，就是时不时倒酒的声音。

刘旺站在门外打着哈欠，听着寨中打更的声音，这个时候时间已经到了四更天，岛上除了巡哨和值哨之人，其余的人早已全部进入了梦乡之中，只有远处船寮那边还动火通明，时不时传来喊号子的声音和打铁的声音。

而刚才屋子里面还说的热热闹闹的，可是这会儿忽然间却没有了动静，刘旺伸头伸脑的从门口探头朝屋子里面看了看，见到于孝天和林易阳两个人对坐桌前，谁也不说话，默默的喝着闷酒，实在是搞不懂这两个人这会儿在做什么，刘旺也不敢打搅于孝天，于是只好让人给他搬了个椅子过来，坐在椅子上打起了瞌睡。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于孝天再次拿酒壶给自己和林易阳斟酒的时候，发现酒壶已经见底了，正待招呼外面的亲卫再给他拿一壶酒的时候，半晌没睁眼的林易阳忽然间睁开了眼睛。

而且眼角带着一丝笑意，显得有点得意洋洋，忽然间开口对于孝天问道：“于当家！你果真想要以逸待劳和褚彩老在南日岛来一场硬碰硬的对决吗？你可真有把握，让褚彩老占不到便宜吗？”

于孝天马上感觉到林易阳这家伙肯定是想到了什么好办法，于是立即点头道：“当然，如果没有这个把握，我岂敢去招惹他这个大佬！”

林易阳嘴角露出了一丝狡黠的笑容，伸手去把最后一点酒端起来，一口灌下去，脸色也微微发红，笑道：“既然褚彩老想要你把船和人手都派出去，那么于当家遂他的愿不就得得了……”

（多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昨天晚上熬夜码了一些出来，先更新一章，今天还要去医院，一边陪儿子输水，一边照顾母亲！晚上之前如果回来的话就争取再更新一章！）

第一百八十五章谍战1

已经持续了两个月的整训，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终于宣告结束，随着一声令下，这些海狼部众纷纷登船，在各自船长的率领下，驶离了他们临时码头，随即在南日岛以东海面上散开，三三两两的向南或者向北散去。

而一两天之后，这些船只又络绎不绝的开始返回了南日岛海狼专用码头，熙熙攘攘的挤入到了港湾之中。

似乎经过了这两个月的整训之后，所有人都有些疲劳了，登岸之后显得有些松懈，水手纷纷离船登岸，得到了一定的休息时间，三三两两的聚在一起，开始涌入到了商栈区之中。

回来集结的水手们使得商栈区猛然间又变得热闹了起来，那些生意有点清冷的酒肆和赌场还有妓馆顿时生意爆满。

这可把岛上这些做生意的高兴坏了，包括小商小贩们都卯足劲赶紧叫卖，生意都相当不错。

不过这样的情况也并未持续多久，很快通过这些水手们消息就在南日岛传开了，海狼这次将他们召集回来，让他们稍微轮换休息一两天，然后他们就又要出海了。

近期褚彩老派人跑到福州一带偷袭过往商船，把福州一带海面上搅合的人心惶惶，这事儿南日岛上的人没有人不知道的，以至于连岛上一些商号的生意也受到了影响，所有人都在关心海狼怎么应付。

现如今他们通过这些回到岛上的海狼部众口中得知，他们于大当家这次下了狠心，要把他们都撒出去，到福州沿海一带各处水面和航道上，搜捕这些褚彩老派来的手下，打算彻底将其肃清。

这次他们这些海狼部众回来只是稍作休整，便马上要出海，去做这件事，于是商栈区的商贾们对此都很高兴，一个个瞅机会就拉着海狼的部众，要他们赶紧把这些祸害给肃清，省的他们这么折腾下去，继续影响这儿的生意。

果不其然，刚刚热闹了几天不到，这些海狼部众们便纷纷在此登船，驾船驶离了南日岛，原本拥挤的海狼专属码头和湾子里面立即也变得空旷了起来，仅剩下了一些小船，和四五条大船继续留守在南日岛。

而这些小船和留守的大船每日也要轮流出海，在南日岛周边巡逻，整个海狼的狼穴大寨，也随之又一次变得安静了下来。

跟褚彩老暗中联系的那个商铺很快便发出了一条船，驶离了南日岛，另外从这个商铺之中，还放飞出了两只鸽子，这两只鸽子在商栈区上面盘旋了几圈之后，选准了方向，开始振翅朝着南日岛南部飞去。

但是却没有注意到，这时候在商栈区一角的箭楼上，却有人正在拿着一根铜管，凑在眼睛前面，朝着天空观察着这几只鸽子的动静。

当看清楚鸽子开始朝岛南方向飞去之后，拿着单筒望远镜的这个人将手放了下来，小心翼翼的用棉布擦拭了一下两头的镜片，将望远镜收入到了一个牛皮筒之中。

这个人抬起头脸上显出了一大块黑斑，使得他的脸显得十分丑陋狰狞，但是在配上他这一身挺括的海狼战兵的军官服，和腰间悬挂的单刀以及双管短铳之后，还有黑布包裹的头巾，却无形之中让他更有一种威严的感觉。

这个人不是旁人，正是现如今战兵营的队将孟飞，现如今孟飞和李大嘴经过一两年时间下来，被稳定在了战兵之中，成为了战兵营的正副队将，李大嘴为正，孟飞为副，起初这两个家伙都对此安排有点不满，觉得他们当海盜的，不能带着船在海上纵横驰骋，却只能带着一帮人天天趴在岛上，干瞪眼没事干。

他们除了每天吃饱了睡之外，就剩下了没完没了的操练，大多数都是在训练队列以及攻防战术，偶尔会派他们登船，训练他们和船只的配合，多是训练一些抢滩登陆的战术，天天泥里来水里去，摸爬滚打，格斗拼杀。

于孝天还变态的让他们经常分成两拨，穿上牛皮或者鲸鱼皮的护具，使用木刀木枪和木盾，枪头包上棉布，要么捉对拼杀，要么集体拼杀。

起初他们这些战兵很不受那些水手们的待见，总是嘲笑他们，说他们是专门给船队打下手的，说白了是后娘养的。

气的李大嘴和孟飞直跳脚，多次找于孝天要求上船，就算是只当个最普通的船夫都行，哪怕是让他们干碇手都干，只要不留在战兵管这帮后娘养的就成。

可是于孝天屡次不准，还谆谆开导他们，对他们说战兵的作用，而且战兵的待遇也不比水手差，装备却甚至要超过水手，南日式燧发枪长枪大部分都配备给了战兵营使用，而且战兵这段时间开始普及装备了皮甲，小队长以上军官换发新式军官装，而且还配备给了他们铁质的札甲。

李大嘴和孟飞俩人这才勉为其难留在了战兵营继续管带这些战兵，但是在南竿塘第一战之中，战兵总算是扬眉吐气一鸣惊人，以少胜多，打的陈九

和他的手下屁滚尿流。

这一次海狼部众们总算是明白了于孝天为何要组建这么一支看上去吃闲饭的战兵营了，原来当攻岛和守岛抑或是登陆的时候，这才是战兵发挥的时候，自此战兵总算是扬眉吐气了一把。

后来部分战兵又在南竿塘上以少击多，在马泉的率领下死守南竿塘多日，使得陈九在南竿塘大寨面前，碰的是头破血流，拿南竿塘大寨是干瞪眼没有一点办法，还被打死打伤了相当多的手下。

进而战兵营又随船队偷袭混江龙陈九的双峰岛，再次作为主力攻打陈九的大寨，并且以并不算太大的代价，就拿下了陈九的双峰岛大寨。

至此海狼再也没人笑话战兵营的人，说他们是后娘养的吃闲饭的了，战兵营也从此树立起了他们的威信，虽然不敢说已经可以和船队的那帮家伙分庭抗礼了，但是起码在他们二人的统领下，战兵营已经在海狼拥有了牢固的地位。

这些天孟飞受命亲自带了一些机灵的手下战兵配合刑堂的一批巡哨进入商栈区，一些人化装成岛上移民便装在商栈区闲逛，而他自己则留在箭楼上，观察整个商栈区的情况。

早在一两个月前，于孝天便无意中在商栈区发现有鸽子在商栈区上空落下，另外发现有两个商栈之中养有鸽子。

为此于孝天专门找人打听，这个时代已经有人开始养鸽子玩儿，但是养鸽子的情况并不普遍，因为玩儿这个要有大量的闲工夫，既要好好伺候，又要不断的放飞锻炼鸽子回巢的能力。一般人根本玩儿不起，也没这个时间。

所以他便暗中开始让人留意起了这两家商铺，派人盯住了他们，这些天海狼部众回来集结临时休息，更是派人死死的盯住了这两家暗中养的有鸽子的商号。

而孟飞则被受命负责这次行动，在不打草惊蛇的情况下，逮住隐藏在南日岛的褚彩老抑或是其他人的细作。

而且经过连日布控，他们已经发现岛上一家酒楼之中的一个酒保，行为很是不正常，往往在稍微闲暇一点的时候，便溜出酒楼在商栈区四处乱转，最后钻入一家商铺之中，既不买东西，也不在前面呆，往往会被迅速带入商铺的后面，停留一段时间之后，便悄然离去，出来之后还会再在商栈区转上一圈，才回到酒楼之中继续做事。

这个行动诡异的酒保进入的那个商铺，正是一家暗中养有鸽子的那家商铺，往往这个酒保来了之后不久，商铺之中就会有鸽子被放飞，鸽子飞走的方向也正是南日岛南部。

再有近期经过连日布控之后，海狼的码头检查出入岛人员货物的人也发现这家商铺经常性的会从陆上随船带入岛上一些鸽子，问及原因，他们说他们掌柜的喜欢吃鸽子，说多吃这个有壮肾补血的功效。

而今天孟飞则带人重点在这里关照那家商铺，当看到两只鸽子被放飞之后，就基本上可以确定这家商铺存在问题了，这几天这家商铺每天都会放飞鸽子，而且多都在那个酒保到他们铺子之后，这就更说明了问题。

鸽子在这个时代，已经早已广泛被用于通讯联络，一些比较大的势力会耗费巨资，不惜工本的私养鸽子，对其进行训练，使之成为一种快速便捷的联络手段。

这个事情也给于孝天提了个醒，他这么长时间以来，一直没有想起来用信鸽来作为他们海狼的联络手段，倒是在找细作的时候，才从人家那里看到，这让于孝天连骂自己好几天蠢材，居然这么好的法子，他都没有想起来。

以前他只是小打小闹的时候，对于通讯联络的需求还不是很大，可是现如今他控制着这么多大海上的地盘，还在台员岛上建立起了鸡笼寨和淡水寨两个基地，以前都是依靠船只来传递消息，可是船只在海上行驶又要受到天气很大的影响，遇上大风大浪的时候，船只就无法出海，也无法保证安全。

（呼呼，累死我了！中午回来赶了一些稿子，这会儿发上来！男人不容易呀！今晚早点睡了！明天更新稍晚一些！）

第一百八十六章谍战2

而且船只行船速度慢，有时候一旦其它地方遇上了紧急的事情的话，靠船只来传递消息很可能他得知的时候，已经什么都晚了，即便是换成他们最新式的单桅纵帆船来作为交通船，也只是提高了一些消息传递的速度，但是却依旧还会存在各种问题，速度还是不够快速便捷。

而信鸽无疑却是一种非常不错的联络方式，可以非常快速便捷的将重要消息或者情报传递回狼穴，让他更早得到消息，可以让他以更快的速度做出反应，以免贻误时机。

于是于孝天在想到了这件事之后，马上便吩咐人到陆上各地去查访，开始寻找品质好的种鸽，同时也寻访善于养鸽训鸽之人，不惜花重金搜罗这样的人才，明的不成就来暗的，反正他要的是结果，至于过程不择手段达到目的才是关键。

“都布置好没有？”孟飞远远的在箭楼上看着那个飞出信鸽的商铺，对跟着他的手下问道。

“启禀孟统领，下面都准备好了！咱们的人已经到了广和商号外面，他们尚未发现，另外酒楼那边的人手也安排好了！只等孟统领下令了！”跟着他的一个头目立即答道。

“好！先盯住他们，别让他们有所察觉，天黑之后等街上人少了之后，咱们再动手不迟！”孟飞冷冷的盯着远处的那座广和商号的院子，冷声吩咐道。

“遵命！……”

天黑下来之后，原本商栈区熙熙攘攘的街道开始变得冷清了下来，各个铺面都开始上门板，小商小贩也各自回家，仅剩下妓馆、酒肆还有赌场继续开门迎客，但是因为海狼部众现如今大部分都已经出海离开了南日岛，这些地方的生意也都冷清了下来，但是主要街道两侧的灯柱上的风灯还是被点亮了起来，使得商栈区并未彻底陷入黑暗之中，远远望去星星点点的路灯也成为了这里的一道风景。

一小队人快步从街道上穿过，孟飞大步走在前面，黑疤痕在灯笼的照耀下更显得狰狞许多，不多会儿工夫，孟飞便带着人来到了那个广和商号外面，看到孟飞出现之后，从广和商号周边的黑暗之处，这时候又涌出了不少人影，迅速的将刚刚关门的广和商号包围了起来。

孟飞缓步走到广和商号门前，看了看广和商号的招牌，再一次怪笑了一声，抬起手猛然一挥。

有几个壮汉立即拎起了几把大铁锤，飞身上前，把手中铁锤抡圆了照着广和商号的大门便重重的砸了上去。

同时还有一些身形灵活的海狼部众冲到商号围墙外面，用手搭起来，供同伴踩住他们的手桥，奋力朝上一举，而他们的同伴则接着他们的力，奋力一蹬飞身便攀上了围墙，一反身便跃入到了院子之中。

只听咣咣咣几声巨响，广和商号的木质门板便立即被砸断，不等里面的人反应过来，一群海狼部众便蜂拥冲入到了铺子之中。

“都不许动！海狼办事，抱头趴下，胆敢反抗者立杀无赦！……”广和商号之中立即响起了一片吼声以及商号中伙计们的一片惊呼之声。

接着便传出了叫骂声随着一声铙响，彻底将整个商栈区的平静撕破，有人在商栈里面反抗，结果有海狼部众当场用短铙开火，将其打翻在了地上。

“诸位大爷，这是怎么了？发生什么事了？小的们可都是安分守己的人呀！这又是为何呀！一定是有什么误会吧！”院子外面有人惊呼辩白道。

孟飞背着手踩着被砸碎的门板，缓缓的走入到了广和商号之中，并且通过前面的铺面，走入了中间的院子。

这时候整个广和商号里面点亮的许多灯笼火把，将整座院落照的通亮，当孟飞走入院子的时候，这里面所有的掌柜以及伙计们已经全部被按在了地上，院子中间倒了一个伙计打扮的家伙，身子下面流了一滩血，胸口被开了一个窟窿，鲜血还在涓涓从伤口之中流淌出来。

“田掌柜！有段日子不见了！一切安好？”孟飞先是用脚踢了踢地上躺着的这个死人，看到他身体下面还压着一把单刀，冷笑了一声转身走到了抱着头跪在地上的那个掌柜模样的中年人面前，对他皮笑肉不笑的问道。

这个被称作田掌柜的中年人这会儿满脸都是惊恐之色，强作镇定的陪着一副比哭还难看的笑脸，微微抬头看着孟飞说道：“原来是孟统领呀！今儿个这是怎么了？小店什么事情做错了，孟统领居然如此大动干戈，有事好说好商量，小的可受不了这等惊吓呀！”

孟飞冷笑道：“田掌柜，为什么恐怕你自己比我要清楚多了吧！居然还敢跟我打马虎眼！哼哼！听说你很爱吃炖鸽子，所以今儿个我特意来这儿，想尝尝你的炖鸽子味道如何！”

姓田的一听鸽子二字，脸立即抽搐了几下，眼神显得更加慌乱了起来，但是还是强作镇定的答道：“孟统领说笑了！小的不过只是用这鸽子肉补补身

子罢了！要是孟统领喜欢的话，让人通知小的一声，小的给孟统领送去几只尝尝就是了！何必如此大动干戈呢？

于大当家可不是这样的人呀！什么时候如此对待过我们这些人呢？难道孟统领就不怕于大当家怪罪下来吗？”

“呸！”不等他的话说完，孟飞的一口痰便脱口而出，直接飞到了他的面门上，旁边有一个他的手下差点忍不住乐出声，因为孟飞这口水还真是不少，好大一口痰几乎糊住了这田掌柜半张脸了，看来他们的孟统领这段时间烟卷抽的有点多，该吃点清痰利肺的东西了。

“你这是想要抬出我们大当家来吓唬老子吗？可惜呀！今天老子过来，刚好就是我们大当家亲自下令的！因为我们大当家好像也对你的鸽子很感兴趣！

因为我们观察了这么长时候，发现一个很有意思的事情，田掌柜说你爱吃鸽子，可是我们发现并不是这么回事！

田掌柜大老远这段时日从外头带进来不少鸽子，却不见你吃，却总是见鸽子被放飞出去，所以我们大当家很想知道，这些鸽子飞走之后，飞到哪儿去了！所以便让我过来问问田掌柜您！”孟飞一脸捉狭的表情，对这个田掌柜揶揄道。

这一下姓田的感觉到他的事情应该是暴露了，可是依旧嘴硬道：“原来如此呀！这个好说！小的手下的伙计总是粗手大脚的，偶尔不小心放跑了几只鸽子，可是这又如何？难道这就是于当家要派孟统领半夜来抄小店的原因吗？”

孟飞听罢这厮的话之后，突然间失去了继续调戏他的兴趣，猛然一抬腿飞起一脚便踹在了他的脸上，当即便把这个姓田的踹了个满脸开花倒空翻摔了出去，趴在地上杀猪般的惨叫了起来，半晌都没回过神来气。

“少他娘的给老子废话！来人，给我搜！不要放过半寸地方！这个老王八蛋是不见棺材不掉泪！等一下让他给刑堂的弟兄说去吧！”

进入院子的海狼部众们立即齐声答应了一声，转身冲入到了各个房间之中，开始了一通掘地三尺式的大搜查，不多会儿工夫，便找出了一本本子，另外还找到了几个小竹管，从其中一个小竹管之中掏出了一个写满了蝇头小楷的小纸条。

孟飞不认识多少字，但是他带来的人之中却有识字之人，借着光亮看了一遍这个本子和竹管中找到的小纸条之后，脸上露出了怒色，对孟飞点了点头道：“启禀孟统领！这个本子上记录了我们很多事情，包括人员调动，船只

出入码头的情况，还有炮台以及箭楼的布置等等

这张纸条上写的是海狼船大部离岛，岛上空虚几个字！这下肯定是错不了了！”

孟飞听罢之后哈哈大笑了起来，上去一把揪住这个满脸是血的田掌柜的头发，把他从地上生生的揪了起来，指着这个本子还有小纸条，以及几只装在笼子里面的鸽子，对他说道：“姓田的，这下你还有什么话说？来人，把他们全部送到刑堂之中！广和商号全部查封！”

这个姓田的见到被搜出的这些东西，知道事情已经无法抵赖，立即放声大哭了起来，趴在地上磕头如捣蒜的叫道：“孟统领饶命呀！孟统领饶命呀！小的实在是见钱眼开，干了不该干的事儿！小的知错了呀！请孟统领饶命呀！”

“这会儿才知道错了？晚了！奶奶的，老子盯你好多天，总算是没白费功夫！别他娘的废话了，有啥话你去给刘堂主说吧！”孟飞这会儿拿到了想要的东西，心情大好，转身便走出了广和商号。

这个时候从酒楼那边也快步走来了几个人，他们中间夹着一个被绑的跟粽子一般的酒保，来到了孟飞面前之后，对孟飞说道：“启禀孟统领，这厮已经抓到了！聚友斋这会儿也已经查封，里面的人暂时全部被看押了起来！”

孟飞点头道：“先把这厮送到刑堂去，聚友斋其他人也都分开看押，等候刑堂提审！但是先不要难为他们！这件事现在还不能确定和他们有干系没有！”

第一百八十七章人心惶惶

于孝天拿着刑堂送来的田掌柜和那个聚友斋酒保的供词，看了一遍之后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在刑堂严刑逼问之下，这些家伙都说了实话，田掌柜并不是褚彩老的手下，他确实确实是泉州的一个商贾，但是这家伙以前和褚彩老打过交道，有点交情。

自从年前海狼莫名遭到几条鬼船袭击之后，褚彩老便四处悬重赏要找出谁是幕后主使者，这个田掌柜在回泉州办货的时候，得知了此事，便感觉这是个发财的机会，暗中勾结了褚彩老的手下。

田掌柜曾经在南日岛见过海狼新造的单桅纵帆船，也就是海狼内部称之为飞字号快船的这种船只，当听说了褚彩老要找的这种鬼船，跟海狼新造的这种飞字号快船颇为相似，于是便暗中通知褚彩老想要领赏。

褚彩老后来得知这件事应该是海狼所为之后，便给了姓田兑现了一大笔赏银，让姓田的在南日岛充当他的眼线，并且许给他了不少银子，姓田的吃到了甜头之后，便欣然答应了下来。

至于那个聚友斋的酒保，则本来就是姓田的介绍到聚友斋的，本来姓田的还没有太多的打算，只是为了自己生意上的事情，让这个酒保在酒楼做事的时候帮他留意一些海狼的事情，随时告诉他。

这个酒保倒是也实诚，听到什么事情都跑去暗中告诉姓田的，后来褚彩老收买了姓田的之后，这个酒保也就成了姓田的专职耳目，帮着他搜集打听海狼的各种事情。

褚彩老还给姓田的派来了两个手下，留在广和商号之中充当伙计，作为褚彩老的专职探子，专司负责在这里收集海狼的情报，然后通过他们带来的信鸽，将消息传递给褚彩老。

信鸽当然也是褚彩老派人给姓田的送来的，这段时日姓田的和两个褚彩老的手下以及那个酒保没少打探海狼的消息，一边用信鸽传递消息给褚彩老，一边将打探到的消息记录整理出来，准备这两日就送回到褚彩老那里，可是他们还没有来得及把这份整理出来的详细情报送出去，便东窗事发，被海狼来了个人赃俱获。

在广和商号里面被当场打死的那个家伙，就是褚彩老派过来的一个手下，这厮见势不妙试图反抗逃走，结果他太高估自己的能力，当场便被一个海狼部众用手铳轰杀。

至于其他的那些广和商号的伙计们，部分属于知情者，还有一部分则并不知情，也都在经过审讯之后被甄别了出来。

而聚友斋酒馆的掌柜则属于被意外牵连进来的，他并不知道他的这个酒保在暗中给姓田的做事，帮着褚彩老收集海狼的各种消息。

现如今这件事算是被彻底查了个明白，而且当晚广和商号离岛的那条船也被截了回来，上面并未发现姓田的送出什么情报，不过船还是被海狼扣下包括岛上的商号以及货物在内，全部没收。

但是这件事也在商栈区引起了不小的震动，当晚抄广和商号的时候，孟飞他们的行动惊动了所有聚集在商栈区的商铺，许多人当时并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只知道海狼办事，将广和商号突然间给包围起来，将铺子里面的掌柜包括伙计一股脑全抓了起来，还杀了人，另外聚友斋酒楼当晚也被查封，所有人被控制了起来。

于是商栈区便传出了各种传言，有人说广和商号和聚友斋是褚彩老的细作，有人说是他们得罪了海狼，甚至也有人说是海狼瞧上了他们的生意，想要吞掉他们。

总之在海狼没有公布事情真相之前，商栈区之中是人心惶惶，有些商贾便觉得这里不像以前那样安全了，总之有一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加之近期海狼和褚彩老之间闹得是风风雨雨，于是一些人便不禁萌生了退意，开始悄然收拾东西，将岛上一些货物装船，运离南日岛，暂时把这里的生意停下，仅留下一两个伙计看店。

于孝天在查实了广和商号的事情之后，立即让人在商栈区张贴公告，将这件事公布出去，并且作为敲山震虎，下令将涉事之人全部就地枭首示众，其余知情之人则发配到淡水寨那边为奴五年到十年不等，至于不知情者，则无罪开释，想回家可以，但是要暂时留在南日岛，等待此事风波过去之后。

聚友斋也洗脱罪名，罚银五百两，在其交罚之后准其重新开业，查封的东西也给予发还，但是那个跑堂的却肯定是人头落地，也算是对其掌柜和店内酒保们的一个警示。

这么一来，商栈区的流言蜚语才算是被止住，让众人明白了为何海狼会如此对待广和商号，干他们海盗这行，最忌的就是被人埋钉子，打探消息，不管是谁抓住这种人都觉不会轻饶，于孝天也绝不会对这种事宽宏大量，只砍了他们的脑袋，其实已经是便宜了他们。

其它海盗如果抓住这种探子，往往会采取更残酷的手段对付他们，剥皮抽筋、凌迟、点天灯都是常事。

于是商栈区没什么事情的人，也就安心了下来，不再像刚开始那样人心惶惶了。

不过海狼得罪褚彩老的事情也就此彻底揭开了锅盖，所有商贾都意识到，海狼得罪了褚彩老之后，这里将不会再像以前那样安全了。

虽然他们明里不说，但是暗中也都开始做起了自己的打算，在广和商号事件发生之后，商栈区专用码头明显的开始变得清冷了下来，即便是来一些船，也多为空船，不再朝岛上下货，而是开始一船船的将他们铺子里面的存货装船运离了南日岛。

看到这种情况，理事堂忧心忡忡，商栈区现如今货物吞吐量虽然不能算太大，可是毕竟好不容易于孝天他们才招来了这么多商贾，把南日岛商栈区做到了现在这等地步，每年他们抽水也获利不少。

现如今商贾纷纷开始撤离关闭商铺，停止在这里交易，对他们的收入又会造成一些影响，所以理事堂的意思是阻止他们撤离，但是于孝天摇头否定了他们的意见。

于孝天的意见很明了，商人就是商人，他们求的是利和平安，如果南日岛处于威胁之中，还指望他们这些商贾和海狼共同进退显然是不可能的事情，他们现在要做的唯有尽快把褚彩老这个威胁消除，起码让褚彩老知道他海狼不好惹，不敢再来滋事，这些商贾自然而然也就会回来。

整个原本热热闹闹的南日岛到了三月初之后，逐渐变得开始冷清了下来，包括岛上的移民村和渔村的人们也感受到了这种变化，开始变得有点不安了起来。

现如今谁都知道海狼和褚彩老对上了，褚彩老的名气可是够大的，生活在沿海一带的百姓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以前褚彩老就曾经袭扰过福州沿海一带，当时鲨鱼帮也连个屁都不敢放，任由他们来去自如，老百姓没少被他祸害。

现如今这些南日岛的居民虽然和海狼一心，可是却心中没底，不知道海狼是不是褚彩老的对手，如果褚彩老大举来犯的话，一旦海狼落败，那么他们这些依附于海狼生存的人们，就将成为这场纷争的牺牲品。

但是这些老百姓和商贾们不同，他们现如今要靠着海狼和这个南日岛生存，他们的家已经安在了这里，他们的田地里面种的有粮食，他们也要在这一带捕鱼，所以他们不可能像商贾一样收拾收拾行礼走人。

事到如今，于孝天也不再捂盖子了，干脆直接派人到各村之中，将褚彩

老的事情告诉了他们，并且每个村派驻了两三个战兵，召集村子里面的青壮，将其组织起来，开始进行最简单的军训。

另外于孝天下令将库房中存的一些用不上的刀枪弓箭等物，下令发放到各村之中，装备给这些村子里面的青壮，而且于孝天将这些组织起来的村民暂时称之为乡勇，通过短时间的集中训练，先使得这些村民们拥有一定的自卫能力，同时也使其初步学到一些组织性，一旦有事的时候，这些乡勇虽然不见得能抵住登岛的海盗，但是却起码可以做到把村子里面的老弱妇孺护着逃到海狼的大寨之中避难。

海狼的大寨现如今经过几番扩建之后，已经比张虎在这里的时候面积扩大了几倍之多，一旦有必要的时候，基本上可以把岛民临时迁入大寨之中，为其提供一段时间的庇护。

但是如果村民们没有接受过一定程度的训练的话，一旦乱起来的时候，没有人组织他们，他们是很难快速的逃到大寨之中躲避，所以他这才安排手下到各村之中，组织乡勇进行训练，就是为了避免一旦褚彩老来犯，在打不下大寨的时候将怒气撒在这些岛民身上，使得岛民遭受重大的损失。

要知道他为了繁荣南日岛，想方设法的从各地弄移民来岛上，可是花费了不少力气和金钱，要是因为褚彩老来犯，把这些岛民杀的杀，绑走的绑走，那么他这两年这一块就白忙活了。

所以虽然他做好了准备，要在南日岛迎击褚彩老，可是对于岛民他不敢忽视，他可不希望岛民感觉到大难来时，他海狼只顾自个，不管他们。

虽然这么做加剧了岛上岛民的紧张气氛，可是也让岛民感觉到了海狼的善意，以及对他们的重视，这些岛民基本上都是靠着海狼生存，这个时候不禁也产生出同仇敌忾的感觉，不少人没事就大骂褚彩老，咒褚彩老这厮赶紧死了拉倒，省的活着是个祸害。

整个南日岛在三月初之后，开始变得彻底紧张了起来，战兵也开始一队队的开入到了大寨和商栈区之中，巡哨的人员也加强了在岛上各处的巡逻，炮台开始补充弹药储备，包括新营之中正在训练的新兵们也换发了新的武器，开始临时被分派给了战兵率领，做好了迎接褚彩老来犯的准备。

再次鸣谢胡噜呼噜、鹰之武、stdx三位老弟兄的打赏！

第一百八十八章志得意满

而与此同时在东山岛上，也呈现出了一片热闹的景象，各种船只开始从四面八方涌到了东山岛，集结在了乌礁湾之中。

乌礁湾里面桅杆如林，船只更是挤得满满当当，几乎一时间无法数的清这里到底集中起来了多少船只，但是即便如此，还是不断有船只驶入到乌礁湾之中。

而服饰各异的海盗们则成群结队的登上东山岛，使得东山岛上是一片喧哗之声，到处都是乱糟糟的景象，各股掌柜将各自手下集中在一起，仅仅是稍加约束，但是却并没有像样的管束，任着他们的手下在岛上胡来，闹得是乌烟瘴气。

粗略的大致统计一下，这个时候东山岛上已经起码集结起来了有三四千海盗，而这个数量还在随着越来越多的船只驶入乌礁湾继续不断的增加着。

褚彩老这几天心情大悦，将之前的郁闷一扫而空，原因无它，仅仅是因为前几天他收到的那只鸽子腿上带回来的一张小子条。

褚彩老舒舒服服的靠在他的大椅上，脸上是一副春风得意的样子，和聚在他帐中的手下们闲聊说笑着。

“这么说这一次大掌柜是下定决心要带着小的们去把南日岛拿下了吗？”一个掌柜陪着一副献媚的小脸对褚彩老问道。

“那是当然！姓于的那厮不知道老子的厉害，居然想要跟老子斗！这一次他应该是尝到苦头了！”

眼下姓于的那厮被咱们折腾的是焦头烂额，现如今他赖以生存的买路钱这条财路也差不多要断了！

这厮这段日子急的是上蹿下跳，到处找咱们派去的那些弟兄，可是就凭他那几条破船，想要在偌大的福州海面上，把咱们派去的船都找到，简直就是笑话！

这厮这些天终于撑不住了，不得不把手下从各处召回到了他的南日岛，然后将这些手下和船只差不多都撒了出去，想要把他的地盘肃清，嘿嘿！

老子要的就是他这么做，这厮终于还是上当了！

现如今据细作传回来的消息说，姓于的已经将大部手下和船只都撒了出

去，南日岛上只留下了区区数百手下和几条大船和一些小船，这就是我等的机会了！

这一次召集你们过来，就是要你们跟着我一起前往南日岛，一举将他的老营端掉，即便是做不掉那个姓于的，也要让他蚀了老本，从此变成孤魂野鬼！总之这次咱们不做则已，一旦要干，就让他永不得翻身！这南日岛我要定了！”

手下掌柜们听了褚彩老的话之后，一个个都兴奋的嗷嗷叫，对褚彩老更是连连吹捧，马屁如云，连说褚彩老这个计谋实在是太妙了！

而褚彩老对手下这些奉承欣然受之，根本绝口不提这个计策乃是出自周师爷之口，当然那个周师爷也绝不会不识相到跳出来这计谋是他给褚彩老出的，他们这些人都很清楚自己该做什么，当头的有功劳当然是他的，要是你蹦出来抢功的话，那么估摸着你就活不了多长时间了。

大帐之中这会儿是热闹非凡，不少人都兴奋的脸色通红，仿佛这会儿已经看到了大笔银子和各种数不完的财货一般，就好像他们已经把南日岛拿下来了，只等着坐地分赃了。

可偏偏这时候有个掌柜的问道：“大掌柜，这南日岛的海狼的大寨据说寨墙很高，守备森严，很不容易对付，虽然大掌柜使了这调虎离山之计，把姓于的手下大部调离了南日岛，可是这座大寨却并不容易攻下来呀！”

据说姓于的现在还占了福宁州那边的双峰岛，还有南竿塘，另外据传他还跑到了台员岛那边，占了两个地方，咱们为何不先从这些地方下手呢？”

褚彩老扫了这个出言问话之人，但是却并未生气，笑道：“这个我岂能想不到！虽说南日岛海狼的大寨据传很是坚固，但是他毕竟只剩下区区几百人手，而咱们则有这么多弟兄，再加上咱们炮也不少，难不成轰不开他区区一座寨子吗？等他的手下闻讯赶回来的时候，咱们也该满载而归了，如果可以的话，我还打算趁此机会，干脆连他的船队也一起灭了，省的他们以后给咱们添麻烦！”

至于你说的那些地方，我当然知道，可是双峰岛在福宁州，要是去打双峰岛，就必须先过南日岛，而海狼的实力也不弱，我不想跟他们对耗！省的损失太大。

至于海狼在台员岛那边占得两个地方，我也不是没有想过，而且前些日子还专程派人去探过路子。

海狼不知道什么时候占了鸡笼湾，居然在鸡笼湾建起了一座寨子，另外还在湾口的岛子上建了座炮台，不知有多少大炮，可谓是易守难攻之地。

另外一个地方则是在台员岛北边的一条大河里面，同样也不方便咱们大举行动，再加之这些地方都不是姓于的老巢，只是一些穷的叮当响的老百姓，即便是咱们把这些地方打下来，又能赚多少？

既然要做，咱们就干脆直接把姓于的老巢给掏了，到时候大家才有银子可分，要不然的话，咱们费这么大周折，就算是拿下他几个地方，又能如何？”

褚彩老这些人虽然也有地盘意识，但是他们和于孝天本质上有着很大的不同，他们从不考虑长久之后的安排，更多时候是干一天算两晌，靠着行掠来满足他们的**。

而于孝天则是在不断的为自己的未来夯实基础，更多的考虑的是长远的发展，处心积虑的发展自己的潜在的實力，并不以行掠为重。

所以褚彩老和他的手下都非常现实，考虑的更多的则是他们出去一趟，马上就能收获多少财货的事情，至于土地农田这些东西，他们是根本不会看在眼里里的，所以于孝天最初的担心其实并没有多少必要，褚彩老从始至终都在盯着他的南日岛。

手下们听完了褚彩老的话之后，更是一个个兴奋异常，对于这种端同行老巢的事情，他们非常热衷，因为像他们这种人，只要干过几年之后，谁手里面不存一大笔钱财，特别是像类似海狼这种同行，在海上混的时间虽然不算长，可是规模却比较大，地盘也不小，在他们眼中肯定于孝天的老营里面藏了不少的好东西。

更何况于孝天起家，是先吞了鲨鱼帮张虎，接着又灭了混江龙陈九，这俩家伙以前都是小有名气的海盗，干这行时候都不短了，他们的积蓄应该都被姓于的给拿去了，现在姓于的卡住福州和福宁两块海域收取买路钱，每年还是不少进账，手头更是应该有钱的紧。

要是能把南日岛拿下来的话，那么他们用屁股想，都觉得这一趟买卖应该是一趟肥差，至于南日岛大寨能不能拿下来，倒不是他们眼下最关心的事情，毕竟他们的人数在这儿放着呢，几千对几百，十倍于海狼的兵力，要是还拿不下来的话，他们觉得自己都不好意思再混下去了。

所以当褚彩老说要去打南日岛的时候，这帮手下的掌柜一个比一个兴奋，一个比一个高兴，各个面露喜色，磨刀霍霍只待褚彩老一声令下就赶紧登船杀奔南日岛去。

褚彩老看着手下们这幅德行，倒是颇为欣慰，在他看来，他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在利益的诱惑下，这帮货的积极性已经被彻底调动起来，士气堪用

呀！这样的话他拿下南日岛的把握也就更足了几分。

接着褚彩老开始询问这些掌柜的这次带来了多少手下和船只的情况，各个掌柜被问及之后，赶紧依次起身报出了他们这次带来的人手和船只。

而周师爷则提笔在一旁，根据这些掌柜的所述，将这些数字记录下来，然后进行汇总，而这种记录对于他们来说很重要，一会儿还要据此对这些掌柜的手下进行盘点抽查，省的有人虚报冒领，因为在确定下来这些数字之后，一旦他们干成了这一票之后，是要以此为依据，另外还要看谁到时候出力最大，来对赃物进行分配，这可是马虎不得的事情。

乱哄哄之下，最后周师爷起身拿着一张纸给众人复述了一遍他们所报人数和船只数量，在确定没有记错之后，周师爷对褚彩老说道：

“启禀大掌柜，这次一共来了十四家掌柜，这些掌柜带来的船加上大掌柜手头上的船，一共是大船一百三十条，小船一百七十多条。

各股掌柜一共带来弟兄再加上大掌柜手下的弟兄一共有四千六百人，还有各种大炮四五百门之多，目前为止，就是这个数了！

不知道大掌柜以为够不够，要是不够的话就再等两天！”

褚彩老听罢之后，满意的点了点头，摆出了一副志得意满，运筹帷幄的架势，哈哈一笑道：“够了！足够了！这么多船和兄弟们，已经很给姓于的面子了！要是就着还拿不下他那南日岛的话，那么我姓褚的就不要再在这儿混了！

想当年我们去打月港，人还没有这么多，不照样让官府吓得屁滚尿流吗？哼哼！

我看也别再等了！谁要是来晚了没赶上，那么也不能怪我不给他留机会，是他自己没这运气，怪不了我不照顾他们！

诸位也别再在这儿呆着了，都回去盘点一下自己的弟兄，看看准备的咋样了，缺啥赶紧补，最迟后天一早咱们就出发！省的姓于的闻到了风声，把他的船都又召回去，到时候又要费一些周折，先拿下南日岛再说，看看姓于的还怎么办！……”

这些掌柜们一听，便都一起起身躬身对褚彩老施礼道：“愿遵大掌柜之命！……”

（实在抱歉，今天儿子发高烧了！在医院刚回来！孩子不好带呀！更新晚了，请大家多多包涵！）

第一百八十九章隆重推荐

突然间褚彩老在东山岛聚集部众，消息很快便在潮州府传开，官府闻听之后顿时紧张异常，赶紧派人疾奔广州，将消息通知两广总督，同时下令周边府县加强戒备，沿海一带更是要做好御敌准备，防止褚彩老大举袭扰。

可是官府这一次算是白紧张了，因为褚彩老这次根本就没有打算袭扰广东沿海一带，而是把目标锁定在了北面距离他们数百里之外的南日岛的海狼身上。

整个东山岛像是开锅了一般热闹，水船不停的来往于岸上和湾子之中，为每条船的水柜补充淡水，另外还有船只靠岸轮番向船上补充食物。

因为从东山岛到南日岛的距离长达数百里之多，就算是顺风全速航行的情况下，也要至少走两三天，更何况这些船形制不一，有快有慢，为了相互配合，只能按照最慢的船速进行航行，所以想要抵达南日岛就需要更长的时间，按照计划他们四天之后可以抵达南日岛。

所以这些天里，这帮家伙们只能生活在船上，而且褚彩老为了达到打南日岛一个措手不及，下令这一路上他们绕过主要航道，从远离岸边的水域北上，中途不再做任何停留和补给，全部依靠船上携带的粮食和淡水维持船上人员所需。

故此这帮家伙不得不在出发之前，在东山岛完成这些准备工作，这又让褚彩老这个大掌柜出了一笔血，来的船太多，每条船都多少要补充一点粮食，整个下来数量着实不少，把他提前准备的粮秣一下用掉了三四成之多。

不过褚彩老现在信心满满，心情很好，认为这点付出还是值得的，只要他拿下了南日岛，到时候回报就是几十倍甚至上百倍，而他作为大掌柜实施组织这次行动，自然而然是要拿大头的，到时候别说是这点粮食，就算是再多他也不在乎。

可是褚彩老不知道的是在他下令集结的时候，距离东山岛不远的地方，也有海狼的眼睛在始终一刻不停的盯着东山岛，而且东山岛附近也有几条小鱼船在打渔，暗中不断的在记录着从各处驶来的褚彩老的船只，然后将数字汇总起来，有一条快船飞快的升帆向北行去。

于孝天在狼穴大寨之中，听罢了手下飞报来的消息，冷笑了一声，摆手道：“好的！我知道了，你们冒了很大的风险，也都辛苦了，下去好好休息一下，然后到刑堂领赏！”

被派去监视褚彩老的手下听罢之后，立即躬身道：“愿为大当家效死！”

于孝天哈哈笑道：“你们的忠心我知道，可是我更想你们能跟着我长命百岁，莫要动不动就要死要活的，好好干，咱们的好日子在后面呢！”

那个手下呲牙笑了一下，他们这些人之所以愿意给于孝天卖命，就是由于孝天待他们如同兄弟，虽然严厉，但是却总是知道照顾他们，跟着于孝天大多时候他们心里面痛快，于是他称谢之后，转身退了下去。

待这个报信之人出去之后，于孝天脸色开始由晴转阴，变得阴沉了下来，对刘旺说道：“把岳父大人、李大嘴、孟飞、刘一刀还有理事堂的人招来议事！”

没多久时候，被点名的人们纷纷从外面快步走入议事堂，给于孝天见礼之后，按主次落座。

当看到要来的人都来了之后，于孝天对众人说道：“今天请诸位过来，两件事，第一件是给大家引荐一个新弟兄！

这位是林易阳林先生，乃是一位高才！受于某所聘，从今以后将会留在这里，跟诸位一起共事！

林先生暂时跟随我左右，任参谋之职，参谋参谋，顾名思义就是参议谋划！我们这里没有什么事情需要瞒着林先生的，以后望诸位能尊重林先生，不要以为林先生是后来者，便轻视于他！

不瞒诸位，此次之事便是林先生为我们出谋划策，方能引得褚彩老毒蛇出洞，否则的话我们还不知道要受多长时间褚彩老的骚扰！

林先生，这几位是……”

于孝天先是把坐在他下手位置的林易阳介绍给了今日前来之人，在他和林易阳见过面之后，林易阳和他长谈了一夜，并且帮他想出了这个引蛇出洞的主意。

这些天来，于孝天一边按照林易阳的计划进行安排，一边派刘旺代他陪着林易阳在南日岛转了一大圈，而且告诉刘旺和林易阳，只要林想要看的地方，都带他尽管去，除了他的后宅之外，没有什么不能去的地方！

想要了解的事情只管告诉林易阳，让林易阳随便转随便看，不要把他当做外人。

林易阳很是高兴，在刘旺的陪同之下，在南日岛逛了多日，把以前想看看不到的地方，想打听也打听不到的事情都了解了一遍。

特别是当他看到南日岛上出现的这些大片大片的农田，以及那些管理有序的移民村以及渔村，还有和那些在这里生活的岛民们详谈一番之后，林易阳对于孝天可谓是更加敬佩了许多。

因为看过这些之后，林易阳感觉到传言确实不假，于孝天虽然身为海匪，但是行的却是正道，和一般海匪行事作风有着天壤之别，他更懂得百姓疾苦，所以对待岛上百姓十分厚待，更重要的是通过南日岛这一个地方，他看出来于孝天这个人心非常大，他不像是单单只满足于当一个海贼，似乎从这方面，他感觉到于孝天要的要远比眼下已经获得的要得多得多！

于是林易阳的心思开始活泛了起来，接着他在刘旺的陪同下，又去看了岛上海狼的船寮以及工坊区还有大寨之中的各处炮台以及工事。

当看到炮作之中摆放的一门门刚刚铸造成的那些大炮的时候，林易阳彻底惊呆了，大炮这种东西，州府县城甚至是一些村镇之中都有，但是林易阳见过的大炮却都是一些有短又小的旧式土炮。

又一次他在福州城的城墙上倒是见过一门红夷大炮，福州城守军把这门红夷大炮看的跟宝贝一般，有专人把守，不让任何人靠近。

但是今天当他看到海狼的炮作的规模，以及铸成的这些大炮的时候，一眼便认出了这些大炮根本就是眼下最好的红夷大炮，虽然这些红夷炮有点小了，但是其中也不乏有两门类似福州城墙上的那门红夷大炮的重炮。

对于很少接触这样东西的人来说，当眼前突然出现一溜这样犀利的大炮的时候，心理所感受到的冲击不是现代人可以感受到的，林易阳当时就被惊呆了。

看着这些大炮，他愣了好一阵子，才战战兢兢的试着想要伸手去摸一下这些被打磨的光滑的炮管。

当看到林易阳想摸又不敢摸的样子，刘旺在一旁笑道：“林先生，你只管摸好了，摸摸有不会摸坏它们，这东西咱们眼下多得是，你还没见过最大的那门大家伙呢！那门大家伙快赶上咱们的腰粗了，开炮的时候真格的是天摇地动，震得肝儿都是颤的！”

林易阳伸手摸了摸一门六磅炮的炮身，仔细观察了一下这些大炮，发现这些大炮简直就像是一个模子里面铸出来的一般，形制统一，表面光滑，没有一点沙眼和气泡，制作的非常精良，趴在炮口处看看，里面黑洞洞的，但是从炮口可以看到，炮膛被打磨的非常光滑，这是他从来没见过的。

于是林易阳便问刘旺道：“刘小哥！这些炮果真都是你们海狼自己造

的？”

刘旺满脸的得意，点头道：“林先生请到里面看看就知道了，此炮乃是我们大当家亲自带人造出来的，威力奇大，而且上有照门和准星，打的也奇准！更打的很远，足足可以打到五里之外！即便是广东佛山所铸的红夷大炮，也没有我们自己造的好！这可不是吹得！”

林易阳赶紧跟着刘旺走入到了炮作的工棚之中，工棚里面是热浪扑面，一大帮工匠正在炮作之中干的热火朝天，几座熔铁炉同时开工，将投入的铁料融化，然后从下面的出铁水口部，融化的铁水散发着高热缓缓流出，被工匠接到大坩埚之中，大坩埚现在被架在一个独轮的小车上，小车也是铁质的，一个人就可以推。

这些装满了铁水的坩埚被推到一个架子上，从一个注入铁水的口灌入被竖起埋在土坑之中的模子里面，大致的过程就是这样。

林易阳多少从书本上了解过一点点有关铸造的知识，仔细看了一番之后，但是却没有发现这是铁模铸造，只是多少知道了这里的铸造过程，现在彻底相信这些炮都是出自海狼的这些工匠之手。

这一下林易阳服了，因为受不了这里的高温，很快退出了工棚，来到外面之后连连赞口不绝，现在他终于明白于孝天为啥敢挑衅褚彩老了，他手中有这等利器，褚彩老虽然人多势众，但是又能拿他如何？

（今天先更新，一会儿去医院！）

第一百九十章一拍即合

除了炮作之外，刘旺还让林易阳看了枪作，枪作那边现在基本上已经出具近现代工厂的模式，里面只成排的工作台，每个工作台旁边是一个小铁炉，同样里面很热，每个工作台旁边都有两到三个工匠抑或是学徒，用各种不同的工具在不停的敲敲打打，发出叮叮当当的声音。

还有一些工作台没有铁炉，只是一些奇形怪状的架子，一些被打好的枪管被卡在上面进行进一步的加工，先把外面打磨成六棱的形状，接着卡在架子上，开始打磨内膛。

林易阳没见过这些东西，其实这些工作台就是一些简易的机床，专门被用来钻膛和打磨内膛使用的钻床，这种东西也是于孝天参与设计的，造出来之后，开始投入到了枪作之中使用，有了这些简单的机床之后，钻膛的工作变得简单多了，而且质量和成品率都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同时还提高了枪管制造的速度。

一支支火枪就在这些工匠的手中，一个零件一个零件的被加工制作出来，大部分配件被最后一道工序组装成一支完整的火枪，多余出来的一些部件则被留作配件使用，今后用来修理那些受损的火枪。

林易阳在拿起一支火枪之后，才发现这种火枪不是大明比较常见的那种鸟铳，而这种火枪不需要火绳，全靠一套机括来进行击发，用的引火之物乃是燧石。

“这是什么火铳？为何没有火绳？”林易阳惊讶的看着手中这杆火枪对刘旺问道。

刘旺更是一副得意洋洋的样子，接过林易阳手中的这杆燧发枪，检查了一下之后，咔吧一声将击锤掰开，对林易阳说道：“此乃我们海狼的机密，此铳也乃是我们大当家一手搞出来的！大当家称之为燧发步枪，说白了就是不再用火绳发火，而是全靠燧石引火，扳下机括之后，击锤卡着燧石落下打在火门这里，打出的火星刚好引燃打开的火门盖中的引药，火枪就被打响了！

这可是厉害家伙，可以不受风雨的影响，晚上也能开火，还不会提前被敌方所发现！打的又狠又准！一会儿在下带林先生去试试枪去！”

枪作的试枪靶场之中，林易阳端着一杆燧发枪，睁着俩眼瞄了半天，一扣扳机只听砰的一声轰响，林易阳当场便被后坐力重重的撞了一下肩膀，他没有任何经验，当即便撒手丢枪，噔噔噔连退几步，一屁股便坐在了地上，惊得惊呼了起来。

刘旺早就看出林易阳要出丑，林易阳的端枪姿势根本就没有控制住重心，更没有提防火枪的后坐力，开火的时候不被撂翻才怪，但是他却故意不提醒林易阳，很高兴的在一旁看着林易阳出丑。

林易阳开枪同时他上前一步，赶紧接住了被林易阳撒手丢掉的燧发枪，省的这厮把枪掉在地上摔坏了，倒是林易阳摔不摔跤他根本没管。

林易阳惊魂未定的赶紧爬起来，揉着撞疼的肩膀和摔疼的屁股，心有余悸的连声说道：“厉害！厉害！真是好厉害！此乃真杀器也！”

刘旺嘴角带着一丝坏笑，点头道：“那是当然！没看看这是谁弄出来的东西，这可是我们大当家弄出来的家伙，岂能不好！”

说着他给这杆枪又装了一发弹丸，做好准备之后，稳稳的站定脚步，将枪托牢牢的抵在了肩膀上，仔细瞄准了一下之后，砰的一枪打去。

林易阳赶紧定睛观瞧，刚才他只顾着摔跤了，根本没看到自己那一枪打到什么地方了，现在他赶紧观察靶子，只见五十步之外的一个厚木制作的人形靶上立即飞起了一些木屑，那块人形木靶的胸膛位置当即便又多了一个窟窿。

“准！真准！刘小哥好手段！”林易阳立即便惊呼了起来。

林易阳不知道的是，刘旺这家伙最爱鼓捣火枪，只要闲着没事，就端着火枪练习瞄准，只要火枪质量不错，五十步命中人形靶对他来说跟玩儿一般，而且于孝天专门给他挑选了一支精度极好的燧发步枪，这家伙用那支他专属的燧发步枪的时候，甚至于可以命中百步之外的人体大小的目标，是海狼之中出了名的神枪手。

这天他们试用的这支燧发枪质量还行，虽然无法保证更远距离的精度，但是五十步左右的人形目标对林易阳来说，还不在于话下，今天使劲的在林易阳面前露了一脸。

林易阳看罢了之后，对海狼更是信心十足了许多，于孝天有这些可怕的杀器，难怪一点不怵褚彩老的来犯，这一下他给于孝天出的这个主意，估摸着要让褚彩老倒大霉了。

另外看过船寮之后，林易阳真是没有什么可说的了，于孝天虽然崛起时间并不长，但是却非常重视自己的潜实力的发展，短短两年时间里，现在他已经可以自行铸炮、造枪甚至造船了，假以时日之后，真是很难估量于孝天的发展。

当林易阳看罢了整座南日岛各处的情况之后，林易阳也彻底被于孝天的

本事折服了，于孝天也趁机趁热打铁，游说林易阳今后跟他干。

而林易阳现在被革了功名，家里面还有一个大仇人盯着，早已是仕途无望，要不然的话他也不会甘心自降身份，来南日岛给林家做一个小小的管账先生。

现如今当看到海狼这样的情况之后，从本质上来说，林易阳不是那种很安分之人，他的心本来就很大，一直都在想成就一番事业，可是现如今仕途肯定是彻底无望了，他又不想就这么碌碌无为混下去，一辈子东躲西藏的给人当个账房先生了度残生，现如今于孝天给他提供了一个可以施展才能的机会，再加之看罢了于孝天的本事之后，林易阳的心早就活动了起来。

现如今于孝天提出想要请他入伙，林易阳也不再多想什么了，错过着村就没这店了，于是便欣然接受了于孝天的邀请，甚至于连一点拿捏都没有，便答应从今以后加入海狼，什么三顾茅庐，那都是传说罢了！他也没当自己是诸葛亮，有这样的机会，他如果不把握住的话，那么以后还能不能碰上这样的机会就难说了，所以林易阳和于孝天一拍即合，欣然答应了下来，以后就跟着于孝天干，于孝天则直接让他当了自己的参谋，也就是他的贴身谋士。

今天这是林易阳第一次正式给众人见面，当听到于孝天介绍他的时候，林易阳立即长身站起来，双手抱拳，对在座之人一一拱手行礼道：

“在下林易阳，初来乍到，还望诸位仁兄和长辈多多指教！晚生这边有礼了！”

于孝天一一给他介绍了在座众人，这些人倒也都不敢轻视眼前的这个白白净净的书生，因为他们这些人都了解这次于孝天的部署，当得知此次的计策乃是出自此人之手的时候，更是不敢小觑于他，于是也都纷纷起身还礼。

（昨天收藏涨了不少，不废话，今天拼了，两更奉上！另外特别鸣谢胡噜呼噜和鹰之武两位老弟兄的打赏！下午再更一章）

第一百九十一章最后的准备

“还有一些弟兄，眼下都在外面，今天林先生见不到他们，改日回来之后，我会专门在庆功宴上给林先生介绍的！”

现在说一下第二件事，褚彩老现在已经在东山岛大举集结手下，这次他召集起来的船只恐怕有二三百条之多，手下部众数量更是恐怕将近五千人左右，具体数字我们无法得知，但是总之这次褚彩老几乎可以说是倾巢而出，说他来势汹汹毫不为过！

褚彩老这是铁了心要一举拿下咱们的南日岛呀！如果算算的话，他这次来的人手几乎抵上了咱们南日岛上所有的人了，甚至可能比咱们岛上的人口还要多！真真是来者不善呀！

据探子带回来的消息看，褚彩老来这里也就是这几天的工夫，留给我们准备的时间不多了！

所以今天招诸位过来，就是告诉诸位，抓紧一切时间，做最后备战准备，各处弹药以及滚木礮石、标枪弓弩都要准备到位，工坊区也暂时停产，工匠们也加入到备战之中，负责非主要地段的防御！

刘兄，你的任务就是这几天要加紧对南日岛南部水面上的监视，一旦发现褚彩老的船团，便立即要以最快速度示警，确保给本岛上的各村村民留足撤入大寨的时间！

但是一旦发现褚彩老的船团出现之后，你们不必正面和其对抗，留快船袭扰他们，其余船只不要恋战，尽量减少损失，撤往集结点，和王宏他们会合，然后再掉头回来找他们算账不迟！

战兵和刑堂的巡哨这天要加紧岛上各处的巡防，以防褚彩老来举袭之前，派出小股手下先潜入岛上破坏，制造混乱！同时在闻警之后，立即放弃所有滩头，掩护各村村民撤入大寨，避免村民被褚彩老手下祸害。

另外一些物资比如牛羊之类的，能抢回来就抢回来，暂时安置在商栈区之中，不能抢回来的，这几天就将它们赶入山中，回头事情结束之后再去把它们找回来不迟！总之不能便宜了褚彩老。

还有通知各村村民，不要可惜财物，一旦闻警之后，要立即朝大寨这边跑，如果舍不得一些东西，也不要带上，这两天先找地方自行埋藏起来，包括他们的储粮，都想办法先藏起来，总之保命要紧，另外最好也别便宜给褚彩老的手下！

医馆这些天要加紧准备消毒绷带和各种伤药，当然也别忘了准备一些泻药！嘿嘿！咱们到时候给他们也玩儿一手阴的！

防御的重点只有两个，一个是咱们的狼穴大寨，一个是商栈区，这两个地方决不能丢掉，船寮也要加强防守，那里是最薄弱的地方，这两日加紧抢修船寮的寨墙！另外各处也要多备灭火器具，以防褚彩老火攻！

木匠和铁匠加紧制作各种守城器具，多造一些铁蒺藜，将其撒布到大寨外的滩头，另外要准备狼牙拍和木立牌以及盾牌等物，还有把一号二号手榴弹也从库房里面取出来，放到各处临时派专人看管，一旦必要的时候，就靠这些家伙了！

理事堂给我管好各处的伙食物资供应，出一点问题，我唯你们试问！另外理事堂负责战时组织救护队，专司负责从前面把伤员救下来，送往各个临时医疗点！

总之我们在这里要顶住褚彩老三到四天的进攻，尽可能的多杀一些，等待王宏、马泉他们的主力船队回援！

我要让这里变成褚彩老永远的梦魇！让他一辈子想起来这里，就为止胆颤！再也兴不起来找咱们麻烦的念头！

暂时我想到的就这些，我没有想到的，是你们分内的事情，你们自己考虑周全，但是记住一条，一旦谁那儿出了问题，我不管他是谁，都决不轻饶！诸位都记住了没有？”

当说到最后的时候，于孝天的声音变得空前严厉了起来，起身大声喝问道。

议事堂之中的众人闻声之后，一起哗啦一声站了起来，双手抱拳大声叫道：“属下遵命……”

在众人领命之后，刘老六忽然开口道：“孝天，你是大当家！我看有我们这些人留在这里，就已经够了，你尽管放心这里好了，还是随船去王宏他们那里吧！”

众人一听，也都纷纷赶紧点头称是，纷纷劝于孝天最好这个时候先离开大寨，到海狼的船队之中去，就连刚刚入伙的林易阳也认为，这个时候于孝天作为海狼的大当家，留在这里不合适，还是去船队那边去比较好。

于孝天看了众人一遍之后，皱眉道：“难道你们就对咱们这么没有信心吗？褚彩老不就是来了几千号人，难道你们就怕守不住大寨，我也会栽在这里不成？”

李大嘴和孟飞赶紧摇头道：“属下不是这么想的，只是一旦褚彩老率部来了之后，这里肯定会很乱，至于褚彩老那帮畜生，属下们倒还真不放在眼里！只不过是為了大当家的安全着想，属下们以为大当家还是去船队那边比较好！”

于孝天大手一挥道：“既然如此，那还有什么可担心的？这里是我的狼穴，我岂能这个时候离开？这岂不是自堕士气不成？都不要说了，我哪儿都不去，就留在这里，寨在人存，寨亡人亡！谁也别想让我这时候丢下你们独个跑路！”

众人听罢之后，心知继续劝也是白劝了，于是这才只得领命，纷纷转身离开了议事堂，开始下去忙他们手头的东西去了。

商栈区的商贾们这个时候已经感受到的岛上骤然紧张的气氛，本来还犹豫的人，这个时候也不再犹豫了，纷纷赶紧将货装船，然后乘船各自先找地方避风去了，他们犯不着夹在这里，陪着海狼跟褚彩老斗。

这次两虎相争，肯定会打的会非常激烈，而且他们也看到了海狼这个时候已经把他们的船队基本上都撒了出去，岛上仅剩下了区区几条大船和一些小船，这样的实力一旦褚彩老这会儿大举来袭的话，他们很担心海狼剩下的这些人手能不能挡得住褚彩老来袭，所以这会儿即便是和海狼交情甚好的一些商贾，也知难而退，暂时离开南日岛避避风头，至于以后他们只能看这一仗海狼能不能撑过来，将褚彩老赶回南边去了。

而且有人认为，他们在南日岛的生意到此也基本上算是结束了，因为几乎所有人都并不看好海狼，虽然这个于当家很能干不假，可是毕竟他这次惹的是褚彩老这个大佬，即便是这次他能撑过来，但是以后褚彩老也不会放过他，肯定会不停的骚扰海狼的地盘，以后这南日岛上的商栈生意肯定是没法再干下去了。

所以有些人这会儿甚至已经开始动了去结好褚彩老的念头，为自己下一步铺路子了。

整个商栈区到了这会儿，也彻彻底底的变得冷清了下来，就连里面的几家酒楼和妓馆到了这会儿，也都关门歇业，纷纷撤离了南日岛。

商贾们的撤离，倒是也减少了海狼的麻烦，商栈区一下清冷了下来，原来一些供小商小贩摆摊儿的地方也空了出来，临时成了岛上牛羊等牲畜的集结地点，这些牛羊对海狼来说很是重要，这是它们花不少银子从陆上购入的，在这个时代，牛是农耕的重要工具，一旦没了会影响到明年甚至今后的农田耕作，农民们将其视作心头肉一般的对待，所以海狼号令一下，各村的村民都赶紧纷纷先把他们的牛赶到了商栈区之中，暂时安置在了这里。

另外于孝天还下令提前准备了一些草料，可供这些牛羊在商栈区之中活一段时间没有问题，反正按照计划也用不了几天，所以准备饲料倒是也不算非常麻烦。

岛民们现在也纷纷放下了手头的活，开始在海狼部众的指挥下，纷纷将他们家中稍微值钱一些的东西以及一些无法带走的农具、粮食等物，找地方挖坑的挖坑，都藏了起来，省的他们跑了之后，这些东西都被褚彩老的手下抢了去。

总之这一次岛上的岛民们按照于孝天的安排，来了个坚壁清野，除了房子实在是没法藏起来之外，能藏的东西都藏了起来，只待一旦闻警之后，他们这些村民便立即撤入到大寨之中。

而这个时候在南日岛东北方向的一个小岛上，却呈现出了另一番热闹的景象。

（第二章到！弟兄们查收吧！这一章可是相当厚道呀！呵呵！）

第一百九十二章伏兵金银岛

金银岛作为于孝天率众下海，第一个老营，虽然在他雀占鸠巢去了南日岛之后，这里却并未彻底被他放弃，大寨中同样会定期轮流派驻十几二十名海狼部众进行驻守，对这里的设施进行一定程度的维护。

毕竟在沿海想要找到一个拥有充足淡水资源的小岛并不容易，而且这里在于孝天经营一段时间之后，建起了一座不大的寨子，还有一个不算大的码头以及两条栈桥，已经拥有了相对比较完善的基础设施，一旦轻易放弃的话，实在是有点可惜了！

更重要的是金银岛地理位置比较偏僻，距离大陆比较远，也不在航线之上，是一个比较好的藏身之处，平时很少被人注意，只有极少数走外海通过的船只，偶然会在遇上风暴或者缺水的时候，来这里补水避风，如果海狼放弃这里的话，估计很快就会被其他人占去，岛上各种于孝天带人建起的设施，等于就白白便宜给别人了。

另外作为海狼的起始之地，海狼的老弟兄们感情上也不愿意看着这个地方就此被抛弃，所以于孝天基于这些原因，最终没有就此丢弃这座小岛，而是派人定期轮班在这里驻守，反正也不缺这十几个人手。

但是没成想这段日子这座金银岛却又被海狼们利用了起来，在三月初海狼船只和船员部众返回南日岛集结，并且很快被以要去肃清福州沿海一带的褚彩老手下为由，又将他们大批调离了南日岛。

可是这些船和海狼部众们却并未像所有人表面上看到的那样，分头前往福州沿海一带，而是三三两两分批分头先是到福州沿海一带各处转悠了一圈，之后便开始悄然驶向了金银岛。

渐渐原本的寂静了近两年时间的金银岛便重新热闹了起来，最先抵达这里的是十几条哨船，将金银岛周边三十里方圆之内的各种船只一网打尽，包括船上的人员在内，全部都暂扣了起来，先关在了金银岛大寨之中，而且他们运气相当不错，居然还在这些船之中，抓到了一条在金银岛附近海域活动的褚彩老手下的船。

至于其他那些倒霉的渔船和商船，海狼部众将其带到金银岛之后，只是暂时将其扣押，并且给其妥善的安置，并未抢他们的财货和船只，并且对其安抚，告知他们海狼要在这一带办事，为了防止走露风声，所以暂时委屈他们一下，事后将会给他们进行补偿，不会让他们吃亏。

这些商船的人虽然不乐意，但是也没有办法，现如今这福州一带还是海狼说了算，他们这几条船本来就没有交买路钱，绕道这里试图避开航道，却

倒霉的被海狼抓住，海狼不没收他们的船货，他们已经是烧高香了，所以到了这里屁也不敢放一个。

至于那些被暂扣的渔船上的渔民们，在得知海狼要在这一带办事之后，并且得到了海狼的保证，海狼确保他们安全同时，事后放他们走的时候，还会给他们相当一笔银子，作为对耽搁他们捕鱼的补偿，这些渔民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而且福州这边的渔民们对海狼都是很亲近的，到了金银岛之后，也不愿干吃白饭闲着，一些渔民甚至主动提出愿意暂时在这岛上给海狼帮忙，于是他们便成了海狼的临时搬运工，开始帮着海狼装卸货物。

在清理了这一带水面上的船只之后，数条作为运输船使用的大型沙船便驶到了金银岛，停靠在了码头上，卸下了大批食品和其它物资。

随后大批海狼的战船便开始三三两两的驶到了金银岛，并且停靠到了金银岛上的三处可供避风的湾子里面。

毕竟金银岛是座面积总共不过一两平方公里的小岛，岛的湾子都不大，以前于孝天实力弱的时候，三两条船停在这里的码头和湾子里显得绰绰有余，但是现在这里码头所在的湾子要一下塞入这么多船，根本就容纳不下，所以只能分开停靠在三个可供避风的湾子里面。

这些海狼的战船汇聚于此，外围有两层封锁，最外层撒了一些渔船，装模作样的在打渔，一旦发现有船只靠近，马上便通知哨船前来堵截，对于误闯入这片海域的船只，海狼一概直接抓扣起来，将其暂扣在金银岛，所以这一带的水域彻底变成了一个真空状态，根本无人能发现这个小小的金银岛上，居然会聚集起来这么多人和船。

现在这些船只和人手，因为于孝天不在，便临时交给了王宏统领，而马泉则充当其副手，两个人配合着管束着手下这帮家伙，天天在金银岛附近海面上继续进行着强化训练。

海狼的战船队在年后已经持续了两个月的整训了，慢说这帮船上的部众基本上都是熟手出身，哪怕是他们仅仅是一帮新手，经过这两个月的整训下来之后，也已经应该相当熟悉海上交战的事情了。

所以本来就相当整肃的海狼部众们，在经过这两个月的整训下来以后，变得更加犀利了许多，每个人都对自己战位的事情了如指掌，对于各种规定几乎可以倒背如流了，最关键的是他们通过这两个月的整训下来，他们解决了不少以前存在的问题。

在古代海上进行大规模的海上作战，船团面临的最大的问题就是指挥和

配合的问题，而这方面于孝天说实在的最初只是门外汉，虽然他也意识到了以后会遇上这样的问题，提前设计了一套简易旗语，可是这并没有彻底解决海上作战时候的指挥问题。

小规模编队的时候，旗语还可以比较有效的对船队进行指挥，但是大规模海上编队的时候，一个船团会散布开非常大的面积，有时候船只之间也可能相互遮挡，使得有些船无法看到帅船上打出的旗语。

所以复杂的旗语在这个时候并不能有效的解决指挥问题，相反还可能因为传递信息量过大，而影响到实际的效果，制造出更大的混乱。

后来海狼还是找到了一个曾经在官军水师干过的人，从他那里了解了一些海上交战时候官方水师指挥作战的办法，这时代海上大规模交战，最主要的指挥手段无外乎就是旗号、鼓号和号炮，有时候会采用响铙或者火箭来辅助。

于是于孝天和手下头领们便利用这些已知的东西这段时间进行了不断的编制，以各色不同的令旗来代表不同的含义，或者以悬挂红色的灯笼，数量不同的灯笼代表不同的含义，辅以号炮和旗语进行辅助，编排出了一套新的传令方式。

如此一来，大致上解决了在大规模海上作战的时候，帅船对船团其它船只的有效指挥的问题，在确定了新的指挥方式之后，海狼的船团便进行了普及，确保每条船上的船长、大副还有上斗等人，都能有效读懂这些信号的含义。

然后这段时间海狼在出海训练的时候，主要便进行的是指挥和配合这方面的演练，不断的让船团在海上变换阵型，解决相互间配合的问题。

而且海狼还是以三个分船队为基础，全体作战的时候，以帅船为主，同时各分船队还设有一条备用帅船，一旦帅船出问题的话，另外两条备用帅船可以随时根据情况或者帅船的命令，接管指挥权，升起帅旗继续指挥船团进行作战。

当船团分开之后，这备用帅船也就成为了分船队的帅船，可以升起分船队的帅旗，对其麾下的船只进行指挥作战，这么一来海狼船团的指挥和配合问题便基本上得以解决，不会再出现刚刚开始整训时候那种指挥失灵，配合混乱的情况了。

这一点对于海狼集团来说，尤为重要，使之可以在海上比对手更加指挥灵活，发挥出更大的战斗力。

另外海狼的船团重点还是演练了他们现在独有的线形队列，另外于孝天

还在前段时间再次搞出一个人字形的阵列队形，因为这种队形较之长纵列队形来说，一是短时间可以向两翼输送更多火力，充分发挥船队的突击能力，二是可以比纵列队形更容易撕裂对方船阵，指挥起来更加灵活一些，比较适合大规模船团会战，三是船队可以在更短时间之内，在撕裂对方船团之后，集中力量或者分出一部分力量，将敌方被分割开的船队包围，更好的消灭敌方，在局部可以形成船只数量和火力上的优势。

近期经过几次演练之后，王宏等人对于这种人字形也就是倒v形队列的效果反应良好，认为这种队形具有相当不错的实际操作性，并且初步定下了一旦和褚彩老的船团发生会战的时候，便采用这种队形。

除此之外，于孝天还在这两个月间，还为这次即将发生的会战，为褚彩老准备了一份大礼，只待褚彩老大举来犯了。

第一百九十三章暗流1

可以说海狼在这个时候，不管是从人员心理上还是物质准备上，都已经彻底做好了迎击褚彩老来犯的准备。

到了金银岛之后，虽然王宏忍不住还是带着海狼部众在金银岛附近海域进行操练，可是强度却已经比起之前在南日岛东部海域的操练降低了很多，这也是于孝天的安排，他希望已经紧张了很长时间的手下们能在大战之前，得到一定程度的放松，以免战时因为过度紧张和疲劳，造成战力下降的情况。

王宏在到了金银岛之后，也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减轻了对船团中部众们的训练强度，操炮训练不再实弹射击，格斗训练的强度也大幅压低了下来，在完成了一定程度的最后检查之后，索性干脆令船员们停止了操练，准其登岛休息，让许多从未来过金银岛的新部众们在这里看看他们海狼起家之地，也算是对他们的一种思想教育了。

沿海一带的渔民以及很多老百姓都信奉妈祖，于是于孝天便顺应他们的需求和习惯，在自己辖地之中各处建起大大小小的妈祖庙，让部众中的信徒们可以在闲暇时候到庙中祈福。

另外他鼓励各船的船长以及各级头目们，在平时没事的时候，召集部众们让他们吃饭的时候，也都没事聊聊以前的日子过的都是啥个样子，现如今他们对眼下的日子过的感受如何，通过这种比较，来让部众们经常性的感受一下自己生活的变化，虽然形式很简单，说白了就是忆苦思甜会。

但是这样做的效果却很好，因为海狼部众之中，绝大多数人都是苦哈哈出身，即便是以前是跟着其他人干过海贼这行的，也绝大多数都不是什么好出身，在其他人手下做事，同样也过得好不到哪儿去。

这样的忆苦思甜，让他们可以真真切切的感受到现在发生在他们身上的变化，使他们感受到跟着于孝天干之后，生活的改善以及待遇的改善，如此一来，海狼部众的忠诚度随之也得到了大幅提高，同时也提高了他们之间的凝聚力。

有时候这样的小事虽然不起眼，但是却对于孝天来说很重要，借用过来的这种办法，让于孝天可以真切的感受到手下部众对于他的尊敬与日俱增，海狼部众的凝聚力同时也在与日俱增，从这一次褚彩老的事情上来看，海狼部众整体上可以说是士气很高，并未有多少人产生出畏惧的情绪。

虽说海狼部众绝大部分整体上来说在这段时间相当团结，颇有一种同仇敌忾的情况，但是在海狼内部，其实却并没有像于孝天想的那样铁板一块，

这里面还是掺杂了一些不协调的音符。

就在王宏等人宣布收工停止操练，湾子里大部分船上的海狼部众都纷纷登岛，开始在岛上休息的时候，各船上都只留下了少量的值守人员，在船上看船，而一条福船的昏暗船舱之中这个时候却聚集了几个人，相互之间小声的商量着什么，船舱的外面有两个人神色紧张的盯着四周的情况。

船舱中为首之人脸色阴郁的坐在椅子上，一条腿蜷起来脚踩在椅子上，一脸的不痛快，手里面还拿着一个酒壶，也不用酒碗，对着壶嘴大口的灌了几口酒。

“八爷！这次的事儿您怎么看？”有人对为首的这个人问道，八爷的这个称呼有点让人听起来耳熟，因为海狼之中很少有人再提这个称呼了。

而为首的这个人正是第三分船队的副管队马泉，之前马峰在鲨鱼帮排行老八，所以鲨鱼帮出身的部众有时候偶尔还会习惯性的称之为八爷，不过现在在海狼的大部分认识他的人都已经习惯于称呼他为马副管队了。

但是今天聚在这里的这些人，却基本上都是鲨鱼帮旧部出身，一个个脸色都很是不怎么好，纷纷看着喝闷酒的马峰。

马峰将手中喝空了的酒壶甩手丢到了船舱的角落处，啪嚓一声摔得瓷片乱飞，一脚将面前的这张小桌子蹬翻在地，冷笑了一声站起来道：“怎么看？还能怎么看？这姓于的胆大包天，自以为是，居然想凭着咱们这么点人手，就想把褚彩老给灭了！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的德性！

别看他现在又是造炮又是造枪的，折腾的够欢，可是他也别忘了褚彩老是何许人也，他小子玩儿尿泥的时候，人家褚老大就带着人早就在海上混了！现如今我听闻褚彩老手下随时可以召集起来几十股掌柜，各色船只数百条之多，手下更是能召集起上万人！

本来我曾经给他提过醒，别去招惹这厮，可是姓于的偏偏不听不说，还当着众人的面嘲笑与我，老子不就是喜欢没事喝几口酒吗？这厮为此居然当众多次让我下不来台，还扣了老子数次饷钱！

当初老子真是瞎了狗眼了，居然会跟着三哥五哥投了他，这厮到了南岛就忘了他姓什么了！现如今根本不把老子当成回事！老子早就受够他的鸟气了！

咱们说白了就是当贼的，图的就是个爽利，可他偏偏隔三差五就弄出些鸟规矩，这也不能，那也不行，跟着他干，简直跟吃斋念佛差不多了，早知如此，老子还不如找个庙出家当和尚来的痛快一些！”马峰吐着浓浓的酒气站起身对舱里面的这些人说道。

他的话立即便引起了舱中众人的共鸣，这些人立即七嘴八舌的便开始迎合马峰的话，一个个吐槽不已，他们这些人以前都在鲨鱼帮是些小头目，有些人是跟着马峰投入到的海狼之中的，也有两个是以前鲨鱼帮其他部分收编进来的，其中甚至还有两个是当初方安和王宏带过来的。

这些人之前虽然属于钱松这一派的人，跟张虎那一派不对路，跟着方安、马峰后来叛了张虎跟了于孝天。

但是这些人毕竟都是懒散惯的人，以前在鲨鱼帮的时候，他们都缺乏约束，做事随便惯了，可是当入了海狼之后，于孝天御下甚严，而且设立了各种各样的规章，通过这些规章来约束海狼部众，结果有些人适应了过来，但是这些人却始终都感觉无法适应。

虽然他们也坚持了下来，但是却对于孝天这个大当家可谓是牢骚满腹，平时海狼在各船上都撒的有沙子，他们轻易也不敢对别人吐露，只能偷偷的找马峰这个他们的旧上峰吐槽一下。

而马峰对于孝天始终都有点抵触的情绪，当初于孝天设立三支分船队，把第二分船队交给了王宏，把第三分船队交给了马泉，而马峰却只是在马泉手下的一个副管队，对此马峰当时就不乐意了，觉得于孝天瞧不起他，故意让马泉来压他一头，所以心情一直都不痛快。

于是他多次找王宏和方安吐槽，但是王宏和方安却都一直劝他，甚至于还训斥过他几次，渐渐的马峰和王宏、方安也就疏远了，这段时间相互之间更是除了公事之外，基本上不怎么走动，加之方安被调到了淡水寨，而王宏也时不时的出去办事，使得他们现在兄弟之间变得越发疏离了起来。

马峰最气不过的就是刑堂的堂主刘老六，他因为心情比较郁闷，加之以前就喜欢喝酒，近一年来更是喝的厉害，而且马峰这个人酒品不是很好，喝多了之后经常惹麻烦，海狼一般情况下不许私自体罚部众，可是马峰脾气暴躁，一喝酒就打人，对此第二分船队不少人对他意见很大。

马泉也对他不是很客气，多次因为他行为不检和他发生争执，事情闹到刑堂刘老六哪儿，刘老六秉公处理，往往是要收拾马峰一顿，为此马峰还挨过一次军棍，另外罚了他几个月的薪俸。

马峰除了脾气不好之外，还有两个毛病也让他占全了，他好色而且嗜赌，以前虽然他跟着钱松在鲨鱼帮不受待见，可是手头也不至于很紧张，出去一趟办完事所获的财货，往往可以捞一些油水，私底下克扣一些，加之喽罗们拿的饷钱也不多，他用这种办法也能混的不缺银子花销。

可是于孝天主持了南日岛之后，虽然海狼薪俸水平相对同行之中应该是

最高的了，做到马峰这一级，一个月的薪俸就达到了三四十两，按理说这样的收入放眼大明，已经比一品大员明面上的官俸还要高了，如果善于持家的话，加之平时的赏钱，一年下来千两银子入账是没有问题的。

可是马峰好色嗜赌，小妾就有好几个，以前他可以凭着抢来的东西来满足这些小妾的用度，可是现如今要靠着薪俸来养家，加之他还嗜赌，有空就跑去赌场赌上几把，结果输多赢少，更使得他入不敷出。

刑堂扣他几个月的薪俸，可就要了他的命了，马峰本来钱就不够花，这一下更是雪上加霜，气的马峰没少独自的时候破口大骂刘老六和于孝天，觉得这是他们在故意和他为难过不去，日久下来积怨颇深。

于孝天也发现了马峰这个人人品不好，私生活他可以不去过问，可是却不能影响到公事，本来早就有心把马峰这个副管队给拿下，可是王宏暗地里替马峰求情，而且于孝天也顾及王宏和方安两人的面子，便没有把他撤职，给他留个面子，但是暗地里却通过其他手段，将马峰手头上的事务拿掉了不少，说白了就是差不多将他架空了起来，只是一个名义上的副管队。

马峰这下更是对于孝天大为不满，觉得于孝天这是故意让他难堪，有心想要辞了这个副管队之职，可是却舍不得这位子拿的银子，所以这些日子便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在船队里面瞎混。

慢慢的一帮对于孝天不满的旧部便开始聚到了他的手下，时不时的会凑在一起吐槽一番，骂骂娘，喝喝酒。

第一百九十四章暗流2

这次于孝天和褚彩老闹翻，虽然绝大多数海狼部众对他们海狼都很有信心，可是这一帮人对这件事却始终抱着一种消极的态度，总是觉得褚彩老名头大，实力强，海狼即便是再强，也不是褚彩老的对头。

这些人便开始萌动了一种念头，想要趁着这个机会干脆溜之大吉叛投到褚彩老手下拉倒。

可是他们这种念头，却暂时无法实施，因为海狼的编制方法和其他同行不一样，每条船上的船长是由狼穴直接任命，船员配置也是统一分配，船长并没有像同行之中的那些船老大或者掌柜的一般，可以直接选择自己的手下，直接控制他们的船只。

再加之这帮人在海狼之中做事不用心，虽然以前他们都是小头目投过来的，可是在这里他们却得不到重视，眼瞅着不少新来的都爬到了他们上面，而他们这些人却还是趴在中下层始终起不来。

这么一来眼看着别人混得越来越好，他们混的却不如意，这就更让这些人心里面严重失衡，所以他们就更不愿意继续留在海狼之中。

可是正因为这些人都不如意，他们在又被分散在各船上，官职最高的也不过就是一个兵夫长，连个大副都没有，就别说让他们控制住船，然后驾船逃走了。

所以这些日子他们跟着船队不断操练，加之船队管束很严，他们虽然有心想要叛投褚彩老，可是却始终没有找到一点机会。

今天他们还是趁着休息的空闲，偷偷的聚在了马峰这里，而马峰好歹是个副管队，兼了一条福船的船长之职，可以实际控制一条船，但是即便如此，他穿上也不都是他自己的亲信手下，所以他想要控制这条船，也有一些困难。

今天马峰将船上的那些非他的亲信手下都借故支到了岛上去，这才瞅机会把这些个旧部和狐朋狗友们招到了他的船上，派人看住了外面的情况之后，开始在船舱之中密议了起来。

“八爷，咱们不能等下去了，再等下去一旦褚老大来的话，咱们就没机会了！要走也要尽快，这个您可要想想办法呀！”一个人一脸急切的对马峰问道。

“屁话，这会儿怎么走，八爷的家眷现在还在狼穴大寨里面，咱们的家眷

也都在南日岛上，这会儿走了，这些家眷怎么办？”有人马上反对到。

“不就是些女人吗？这些女人不都是以前咱们抢来的？有什么舍不得的？依我看只要咱们能控制几条船，夺了船投到褚老大那边去，褚老大肯定亏待不了咱们，到时候让八爷领着咱们，什么漂亮女人弄不来？说不定咱们都能弄个财主家的小姐，细皮嫩肉的要比眼下家里面那些臭婆娘要强吧！”有人一听马上又给顶了回去，女人在这个时代特别是在海盗团体之中的地位非常低，在很多海盗眼中，女人不过就是玩物罢了，有时候头目弄来女人，先是将其霸占肆意糟蹋，一旦玩儿腻了有时候直接杀了，大多时候都赏给了下面的弟兄，让下面的人接着糟蹋，所以虽说他们有家眷了，可是女人对他们来说根本不值得留恋，一旦到了这个时候，他们之中有些人对待这些所谓的家眷，根本就将其弃如敝履一般。

马峰咬咬牙点头道：“说的有道理！虽说这些家眷这么丢掉有点舍不得，可是过了这村就没这店了！一旦等褚老大来之后，咱们想走也走不了，搞不好只能跟着姓于的跟褚老大死拼，到时候咱们弄不好都要倒霉！

这个姓于的虽说不是好鸟，可是有时候做事倒是也算是仁义，咱们要是走了的话，他倒也不至于杀了这些家眷，还有咱们的那些子女！大不了回头等姓于的不成事了，咱们再想办法回来找他们好了！

要走的话，现在确实要赶紧想办法走，可是马上走是不可能的，现如今我三哥和马泉那厮在这里管控，除了巡船之外，这几天咱们这些船没机会单独出海，所以想走也不成！

我们唯一的机会就是等褚老大来的时候，南日岛那边派人过来招咱们过去，在回南日岛的路上想办法夺船脱离船队走掉，除此之外我们恐怕再没有其他机会了！

眼下的问题不是什么时候走，而是怎么走！你们这帮家伙都不成器，说起来跟着老子在这儿海狼里面混，一个二个都自己瞅瞅，混了个什么模样？

你们他娘的连一个船长甚至大副都没有，除了老子还能控制这条船之外，你们凭啥能夺得几条船一起走？

要是咱们夺不了几条船的话，即便是回头去投褚彩老，姓褚的也不会给咱们好脸看！你们倒说说这事儿该怎么办？”

一听马峰的话，这帮人便都立即哑巴了下来，舱中响起了一片叹息之声，一群人都大眼瞪小眼，一时半会儿都不知道该咋办了。

舱中沉默了一阵之后，有个人才试探着说道：“八爷，这确实是个麻烦事儿，可是要是咱们想想办法，也不是没有可能！

小的有两个法子，如果做的绝一点的话，八爷，您和三爷可是兄弟，现如今这里的船队可都在三爷和那马泉的统带之下，姓于的正好不在这。

以三爷和八爷的关系，三爷绝对不会提防着八爷您！这几天八爷可以瞅个机会，带着咱们去见三爷，趁机把三爷和那个马泉给控制住，这么一来在这儿的船队可就都要听八爷您的了！

即便是他们不听您的，可是只要有三爷和马泉在咱们手里，他们也不敢拿咱们怎么办，更何况这儿的弟兄里面也有不少当初咱们鲨鱼帮出来的弟兄，见到您控制了三爷，他们肯定也不会不跟着走，给他们说明白了，带着他们控制了船去投褚老大，到时候褚老大也不敢小瞧八爷您呀！

就算是那些人不听八爷的，各船船长带着船散了去，他们没了三爷和马泉的统带，也成了一窝蜂，到时候照样还是没法按照姓于的计划，去偷袭褚老大的船队，只要他们捏不到一起，那姓于的就差不多死定了！

这么一来八爷也等于是给褚老大提前帮了个大忙，到时候再去投褚老大，也等于是已经给他送了投名状了！褚老大岂能亏待八爷？……”

说到这里，马峰的眉头一下拧了起来，瞪大眼怒道：“这种事你都敢想？我三哥待我不薄！我岂能这么害他？更何况你们也知道我三哥的脾气，要是我这么做，以后他还会认我这个兄弟吗？别说是他了，就算是五哥以后也饶不了我！

不成不成！这种事我不能做！更何况了，马泉和我一直就不对付，想要把他们两个人一起控制起来，恐怕会很难，而且咱们人手少，一旦事败的话，咱们别说走了，恐怕当场就要把命丢了！这绝对不成！”

那个给马峰出主意的干笑了一声道：“话是这么说！可是八爷也想想看，虽说以前三爷和五爷对八爷不错，可是现如今呢？三爷不是也已经很少和八爷来回走动了吗？八爷现在混得如此不如意，三爷可管过你吗？

再说了，五爷那边，现如今也跟三爷一样，对那姓于的忠心耿耿，以前他在刑堂倒是多少还照顾点八爷和咱们这些弟兄一些，可是现如今五爷干脆去了淡水那边，可曾还管过八爷您吗？

即便是这次为了这件事跟三爷闹翻了，只要能把姓于的给坑死，那么即便是五爷恼你，到时候他又能拿你如何？”

马峰因为各种原因，对王宏有着一一种天然的畏惧感，一提到让他去把王宏给扣住，他就感到有点害怕，所以连连摇头道：“不行不行！这件事休要再提，你不说是还有个办法吗？说出来另外一个办法让我听听！”

这个手下无奈的看了看其他人，于是接着说道：“要说第一个法子八爷不愿意的话，那么小的也只能退一步说了，这个法子比起第一个法子来说，风险要小一些！”

八爷您现在好歹还是一个副管队，虽然手里面现如今实权不大，可是到底这副管队的名分还在，第二分船队之中，您毕竟还是算是说了能算数的人，只要您想办法在这两天，把咱们这些弟兄找个借口，调到几条咱们弟兄多的船上，先把咱们弟兄凑起来，到时候一旦要是走的话，咱们就有机会控制住几条船，谁要是敢反抗的话，大不了就宰了他们！

到那个时候，船队只顾着赶回南日岛，估摸着也顾不上咱们，咱们就先驾船避一避，等褚彩老和姓于的拼个结果出来，到时候咱们再见机行事也不迟！

不过这样的话，就算是咱们去投褚彩老，八爷手头上也没有多大的本钱！到时候恐怕褚老大也不会太重视八爷您了！”

马峰听罢之后，转身坐回到椅子上，冷静下来仔细的开始琢磨了起来，两个办法在他的脑海之中来回盘旋，一时间让他拿不定主意了，第一个办法风险比较大，但是一旦成功的话，可能会给他带来巨大的利益，想想看他毁掉于孝天的既定计划，又控制住了海狼一批船只，到时候去投褚老大，褚老大岂能亏待于他？而他则也算是褚老大手下的一个大股，算是一个不小的掌柜的。

弄不好的话褚老大一高兴，还会把福州这一带的地盘交给他来打理，如此一来他就等于是把于孝天给替而代之了！想到这一点，马峰就忍不住有点兴奋和冲动。

可是想要办成这件事，风险也不小，王宏和马泉作为这里的管事的，他们也都各有各的亲信随时跟着他们，而他手头人手有限，想要同时在他们二人不注意的情况下，将他们二人一起拿下，这件事难度非常大。

加之王宏脾气暴躁，宁折不弯的性格，现如今王宏一切都视于孝天马头是瞻，知道他马峰这个时候想要毁掉海狼和于孝天的话，能不能如他的意，让他控制住都是两说的事情，搞不好王宏可能会跟他当场拼个鱼死网破，要是那样的话，事情恐怕就要出大麻烦了。

所以第一个办法虽然眼看着潜在的利益非常大，可是同时风险也非常大，稍有不慎他和这些所谓的兄弟们的小命当场就要交代了。

而那个家伙出的第二个主意，倒是可行性很强，他毕竟还是第二分队的副管队，即便是现在差不多被架空了，可是他毕竟名分还在，想要在船队里

面临时调整一些人手，他还是可以做到的，这么做虽然也有风险，但是只要不最后暴露，他就能推脱掉。

到时候趁着船队出发的时候，他瞅机会下令动手，临时控制住几条船，哪怕是只控制住眼下他自己坐下的这一条船都行，然后脱离船队其他人也拿他没有多少办法，到时候即便是王宏和马泉，也不敢轻易分兵来追杀他，只能带着船队先赶回南日岛去。

但是第二个办法可以给他带来的利益相对也要比第一个办法少得多，他要是只带着一条船或者区区几条船去投奔褚彩老，到时候褚彩老即便是给他面子，让他入伙，他也不过只是一个小掌柜，在褚彩老手下也不见得混的就多好。

所以该何去何从，一时间马峰也有点拿不定主意了，思前想后了半天，他开口道：“

今儿个就先说到这儿，这俩法子我先琢磨琢磨，到底该怎么办，最迟明天我通知你们！但是你们都记住了，嘴巴要把的严一点，不能走露半点风声！要知道这次一旦事败的话，咱们可都是要落得一个死无葬身之地的下场！

你们现在都回去，什么都不要表现出来，瞅机会暗中联络可以完全信得过的弟兄，等我给你们准信！但是只要我拿定了主意之后，谁要是临阵退缩抑或是出卖弟兄的话，老子死了也要拉他当垫背的！就算是做鬼也放不过他！先都散了吧！”

众人听罢之后，也都看出来马峰这次是下定决心要叛出海狼了，不管他做何选择，这次他都不会再打退堂鼓了，想想他们在海狼的这苦日子总算是快要熬到头了，于是众人都露出了一脸兴奋的神色，两眼冒光赶紧纷纷对马峰施礼，然后一个个离开船舱，确定没有人注意他们之后，才悄然分头离船，要么回到自己船上去，要么就上岸去，尽可能的掩饰着自己的兴奋和紧张，很快消失在了人群之中。

（今天又是一号，先奉上四千字大章，然后拜请诸位看官把您手中宝贵的月票留下吧！多谢诸位兄弟们了！拜托拜托！我要月票！跪谢了！）

第一百九十五章终于来了

这一次褚彩老没有再让于孝天失望，就在于孝天得到风声的第二天晚上接近半夜的时候，被派到湄洲湾外面作为前哨船的一条飞字号快船便风风火火的赶回了南日岛，向于孝天禀报，在湄洲湾外海距离海岸很远的地方，他们发现了有一个大规模的船团，漏夜在向着北面南日岛方向航行。

哨船在熄灭船上灯火之后，接近观察可以确定，这应该就是褚彩老所率的船队，但是夜间视线比较差，即便是借助望远镜也无法看清褚彩老的船队之中船只的数量，但是大致上却可以看出，这次来的船只数量绝对不少，恐怕至少要超过二三百条之多。

于孝天和南日岛留守的这些头目们虽然早有心理准备，但是听到了这个消息之后，还是立即紧张了起来。

因为他们都很明白，二三百条船意味着什么，这么多船即便是其中都是小船，所载的人数也不会是一个小数字，何况褚彩老手头拥有的大船数量也不在少数，这么一来和他们最初预计的情况也差不多，褚彩老这次前来攻打南日岛，起码动用了五千人以上的人力，这么多船撒到海面上真可谓是铺天盖地了。

这样规模的船团，即便是官府的水师看到，估摸着也能被吓尿了裤子，放眼中国沿海一带，能集齐这么大规模船队和人力除了褚彩老，也没几个人了。

而南日岛目前为止全部战兵人数不过五百多人，加上刑堂巡哨以及其他部众的一百多人也不过是七百人不到，就算是把乡勇全部算上，也就是一千五百人左右，他们却要面对着超出他们数倍敌人的进攻，谁都不是神，当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的时候，想不紧张都很难。

包括于孝天本人在内，在得知消息之后，也是心中一紧，但是于孝天毕竟属于神经比较大条的那种人，再加之他身为海狼的老大，如果他自己都紧张的有点慌神的话，那么就别指望下面的弟兄们能镇定了，所以于孝天表面上并未流露出紧张的神色，只是淡然点了点头道：“褚彩老这厮到底还是来了，这么最好！不过这家伙也真会挑时候，愣是不让咱们睡个囫囵觉，这就到了！”

好吧，没什么好紧张的，基本上不出咱们最初的预料，该做的咱们都已经做了，接下来就等着他们过来撞得头破血流了！

冯德，我来问你，褚彩老的船队航速如何？预计他们会在什么时间抵达南日岛？”

这次被回来报信的这个飞字号快船的船长正是罗贤彬的那个好哥们冯德，前段时间冯德也得偿所愿，被调入到了飞字号快船支队之中，接过了一条飞字号快船的船长之职，现在罗贤彬的手下做事。

“启禀大当家，褚彩老的船队比较分散，在他们大船队前面有几十条快船，但是整体上航速并不快，标下观察他们的船队的速度，以他们目前的航速，标下以为他们将会在天刚亮的时候，便能抵达我们这里！”

但是如果褚彩老派快船先行一步的话，最快的话，两个半时辰左右，就可能先行抵达岛的南岸。”冯德立即回答道，虽说这家伙胆子没罗贤彬壮，但是经过这么长时间的历练下来之后，也变得相当精干。

于孝天点头道：“林先生，这件事你怎么看？褚彩老会不会先派一批船赶过来，在天亮之前先对咱们岛趁夜发动袭击？”

林易阳听罢之后，摇摇头道：“换做是我的话，我不会先派船赶过来打草惊蛇，褚彩老是个老狐狸，不会想不到这一点，一旦他派船先过来的话，肯定会惊动我们，让我们提前在他主力到来之前做好准备！所以在下觉得褚彩老这么做的可能性不大！”

于孝天点头称是，觉得林易阳这话有道理，他跟林易阳在这一点上看法基本上相同，但是他还是不放心，对李大嘴说道：“大嘴，虽然这么说，但是咱们也不得不防，南岸那边又几个村子，一旦他们到的话，肯定会先派人去袭掠那几个村子，以村里面的乡勇的实力，万难挡得住这些悍匪！”

所以你派人立即赶去这几个村子，不要惊动太大，让他们接到消息之后，马上弃村赶往大寨这里！随后逐步在天亮之前，将其他的村子的村民们也撤回来。

赵叔、李叔，你们理事堂也马上安排人，接收这些村民，把他们安置在预定的地方去，要各村村长负责管束各自的村民，不得擅自自在寨中乱跑！

同时刑堂方面要对寨子里面加强戒备，村民中保不准会混入褚彩老的手下，可能会趁乱在寨中捣乱，重点库房加强戒备，不得任何人擅自靠近，一旦有人擅闯禁地，可直接射杀！不用抓捕审问！这一点提前要给入寨的岛民们说清楚，一旦误杀只能怪他们自己！

至于其他的都按照原定计划行事，该做的安排，这两天都已经做过了，你们也都知道该怎么做，至于这次咱们能不能抗住他们三天进攻，那就都看诸位的本事了！”

议事堂的众人听罢之后，立即都起身齐声应道：“遵命！请大当家放

心！”

于孝天挥了挥手道：“好了，行动吧！”

众人再次应命，立即呼呼啦啦的快步冲出了议事堂，在议事堂外面纷纷招呼了他们各自的手下一声令下便各自忙各自的事情去了。

于孝天深吸一口气，带着林易阳走出了议事堂，看了看天空的月亮，冷笑一声道：“褚彩老呀褚彩老，你这次没让我于某失望！我于某静候你的到来！”

林易阳对于孝天说道：“目前为止，看情况还都在咱们的预料之中，接下来就看咱们能不能挡住褚彩老的进攻了！只要先在这里消磨掉褚彩老和他手下们的锐气，接下来船队那边就好办了！”

于孝天挺了挺胸，信心满满的说道：“林先生不必担心，别小看了咱们这些战兵弟兄们了，他们都是经过于某严苛训练出来的，虽然不敢说以一当十，但是不是我小看褚彩老的手下，他们即便是十倍于我们的兵力来攻，也拿不下我这座狼穴大寨！”

大寨中虽然已经得知褚彩老即将到来的消息，但是却并未马上就热闹起来，按照于孝天的吩咐，除了北门加强了戒备，打开了寨门做好了迎接村民入寨的准备之外，其余的也就是各个库房等重要的地点增派了一些巡哨，加强了这些地方的戒备。

至于大部分战兵这个时候并未被马上叫起来，让他们继续睡觉，省的天亮之后用得上他们的时候，这些人精力不济。

两个时辰左右，大寨外面开始热闹了起来，一条条火把组成的长龙，开始从南日岛南部汇聚向了大寨，这都是得到通知的各村村民，在各村村长和战兵以及临时乡勇的组织和保护下，拖家带口的赶来大寨避难。

大寨直到这个时候，才开始热闹了起来，睡梦中的战兵们开始被叫醒，一声令下有条不紊的开始冲到了各自预定的位置，整个大寨这个时候苏醒了过来，几乎所有人都被这种喧闹声惊醒，纷纷从家中探头出来，想要弄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时候有巡哨人员敲着锣在大寨中开始一边巡视，一边大声叫道：“寨中之人听了，大当家有令，所有人都不得惊慌，寨中青壮男丁到原来预定的地方报到，妇孺留在家中不得乱走，备好水桶和水，小心火烛！”

听到这样的叫声之后，寨中的人们立即都明白，他们最担心的时候到了，褚彩老马上就要来了。

于是寨中青壮男丁们不管他们是做什么的，都马上起床穿戴起来，给家人交待了几句之后，匆匆赶往了他们被提前要求集结的地点，准备参与这次南日岛的攻防战。

海狼和其它同行最大的优势，其实就是他们的组织性要远远高于其它同行，在备战的时候，他们已经做好了各种准备，将可调动的资源基本上都调动了起来，除了给船队和战兵们提供了精锐的武器之外，所有人力资源也被调动起来。

岛上大寨中的工匠们以及青壮男丁提前都接到了通知，一旦战事来临，他们必须要到指定地点报到，在有关人员的带领下，抑或是参与直接作战，抑或是提供后勤保障，抑或是组织担架队抢救伤员和收拾死者的尸体，还有人专门负责消防之事，一旦寨中有地方起火，他们将会立即赶往火场，扑灭起火点。

总之这些事情提前都已经安排好，所以当褚彩老来的时候，一切都在按照原定的计划进行。

不过说着简单，办起来这些事情却并不容易，毕竟这是南日岛第一次遭受这样大规模的来袭，即便是提前有所安排，但是也难保不会出乱子。

毕竟这牵扯着所有人的性命，这些从未见过血的人，要他们十分镇定的来进行应对，实在是难为他们了一些，绝大多数人在这个时候都十分紧张，慌得有点不知所措，虽然也知道按照原定的要求去做事，但是少不了还是乱哄哄的一片。

（月票呢？为啥这么少呀！拜托兄弟们给几张月票吧！多谢了！）

第一百九十六章混乱

大寨里面响起了不少大声的吆喝声，还有人的斥骂声，被派去负责一些事务的头目或者兵卒们，在大寨里面的各个集结点上，不断的招呼新到者安静下来，先是让他们召集在一起，然后吩咐他们开始做事。

这样的场面显得十分混乱，可是有组织比起没组织总是要好许多的，起码这些人知道到什么地方去找谁，听谁的吩咐，虽然场面混乱，可是却不至于彻底乱套。

这时候岛民们在村长以及战兵们的指挥和带领下，开始抵达了大寨，这些岛民作为普通百姓，更是惊慌失措，场面乱的是一塌糊涂，一到大寨门口，便纷纷挤着想要赶紧进入大寨避难。

这样的场面让负责此事的李大嘴实在是头疼不已，看着挤成一团的寨门，越是着急，越是速度慢，村民虽然被要求不要携带太多东西，可是他们作为老百姓来说，却总是有东西舍不得丢下。

有些村民除了收拾了细软之外，像棉被衣服也都打包一起带来了，甚至有的人连鸡鸭也不肯放弃，将其绑起来挂了一身，一起带到了大寨这边，总之每个人都带上了能带的所有东西，这么一来，本来就不算太大的寨门，被他们连人带物挤得是水泄不通。

“我的天呀！这可要命了！这些混帐东西，不是早就告诉他们，别带太多东西了吗？怎么到底还是啥都带过来了？这要乱成什么样呀！照这么下去，啥时候才能把人都放进来呀！”有一个战兵捂住自己的额头，一脸痛苦的看着寨门的乱景不由得哀叹了起来。

李大嘴这会儿脸都青了，看着越来越多的岛民这个时候从四面八方赶了过来，寨门外面越是进不到寨子里面，人群就越是慌张，更是使劲的朝里面挤，试图尽快挤入到大寨里面。

可是越急越乱，寨门几乎被彻底堵死，人和物卡在寨门处，几乎动弹不得，许多小孩儿被挤得是嗷嗷大哭，有些女人和自己的孩子失散了，更是在人群里面一边哭一边叫，这褚彩老还没到，这些人就已经都快吓疯了。

“来人，招三十个人跟着老子下去，每个人带一根短棍，谁要是不听招呼，就给我打！奶奶的，这要是让大当家看到的话，老子就倒霉了！走！”李大嘴脸色铁青，实在是看不下去了，大声吼道。

说着他便招了三十个战兵，每个人都拿了一根木棒，朝着寨门冲去，李大嘴一到寨门，就破口大骂道：“都挤他娘的什么挤？褚彩老他奶奶的还没

来，你们就都吓成了这幅德行，慢一点难道会死不成？我让你挤，让你挤！退后！退后！”

说着李大嘴便挥舞起了木棒，劈头盖脸的对着挤成一团的这些岛民痛打了起来，跟着他的那些战兵也都不客气，三十多条木棒抡起来跟下雨一般的落了下去，打的那些不守规矩想要加队挤入寨子的人们嗷嗷直叫，纷纷赶紧后退。

这一下寨门的情况虽然看上去更乱了一些，可是寨门却还是松动了，人群在李大嘴的棍棒教育之下，开始潮水一般涌入到了寨中，有人在寨子里面拿着大喇叭大叫到：“雨前村的到我这儿来！……巴里村的到我这儿来！跟我走！”

都记清楚了，老子再说一遍，到了寨中之后，都老实呆着，让你们做什么你们做什么，都不许乱跑，一旦闯了禁地，被宰了别他娘的埋怨！该死的你他娘的朝哪儿跑？跟着老子走！别他娘的乱跑！……

你是村长吧，看好你村子里面的人，要是看不住他们的话，你这村长就别他妈的干了！快点，别堵在这儿！朝里面走，快走！”

大寨里面这一类吆喝的声音是此起彼伏，吵杂的混合在一起，让人不禁有点头疼，大寨什么时候这么乱过呀！今天寨子里面的人算是知道什么叫做乱景了。

好在虽然乱，但是绝大多数村民还是进入寨子之后，感觉着总算是安全一点了，这才逐渐的平静了下来，跟着指挥引导他们的人到了临时的安置地，家家户户找到了自家的人坐了下来，而经过短暂训练的乡勇，则被带离这里，留下少量的青壮看护着这些村民，大寨中一直折腾到了快天亮的时候，岛民们才总算是都进入到了大寨之中，并且安静了下来。

而褚彩老那边跟林易阳以及于孝天猜测的差不多，褚彩老并未趁夜便派快船先行抵达南日岛发动袭击，他们也知道海狼肯定有所准备，即便是发动袭击，也不见得能拿下大寨，最多就是拿下几个村子，了不得了抓点岛民，结果是惊动了海狼的人，提前让海狼做好准备。

所以在天亮之前，南日岛还算是比较平静，但是在天蒙蒙亮的时候，一些褚彩老的快船便已经抵达了南日岛周边，开始为后续的大船团进行提前侦查和肃清海面的工作。

这时候海狼留守在南日岛的少量船只，在刘一刀的率领之下，也已经驶离了港湾，开始主动出击，对那些先期赶来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发动了进攻。

海上这个时候开始传来了隆隆的炮声，刘一刀也不是善茬，本来他也是

一个老海贼了，投了于孝天之后，熟悉了这里的情况，加之海狼的武器装备情况很好，刘一刀很是对在这里的状况感到满意，干劲始终都比较足。

这一次于孝天把他留在南日岛，其实也是给他一个露脸的机会，刘一刀很明白于孝天这么安排的原因，这次早就摩拳擦掌的做好了要大干一场的准备。

昨晚他得知了褚彩老船团即将来袭的消息之后，便马上将留守的船只以及船上的船员全部调动了起来，做好了一切备战的准备，而这个时候飞字号快船支队也在罗贤彬的率领下赶回了南日岛，配合刘一刀做好接触战的准备。

当褚彩老的手下作为先锋的船只纷纷驶近南日岛的时候，刘一刀便率队开始出击，在海上和这些先期抵达的褚彩老的手下船只大干了起来。

(不废话了，今天两更，只为了求月票！弟兄们帮忙一下吧！多谢！)

第一百九十七章接触战

虽说海狼这边留守的船只数量有限，但是褚彩老派来探路的船只数量也不多，两方发现对方之后，都立即朝着对方冲了过去，很快便在南日岛西北角的海面上厮杀做了一团。

双方这次见面完全可以说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见面连招呼都不打，就立即开始了厮杀，相互之间都不留一点情面。

海狼拥有的是技术上的优势，船只整体上状态比较好，而且训练有素，但是褚彩老的手下则拥有经验上的优势，先期赶来的这些船上的手下基本上都是老手，相当凶悍。

双方因为褚彩老过来的船只比较散，所以都没有采取船队交战的方式，基本上算是捉对厮杀，海狼刚开始的时候还占了数量上的便宜，短时间形成了几条船围攻对方一条船的情况，加之撤在南日岛南部水域的海狼巡哨船这个时候也放弃了继续巡哨，纷纷撤回了南日岛，使得海狼在南日岛附近水域形成了大致二十多大小不一的船只数量。

这些船之中，只有刘一刀坐下的福船和两条赶缙船以及几条鸟船算是比较大的船只，其余的则多是一些小型的鸟船以及单桅小船。

除了几条大船上装备了六磅新炮之外，那些小船上因为船体结构承载力的原因，还是装备的旧式火炮，但是他们的武装程度，要超出褚彩老派来的这些船只不少。

所以刚开始交手的时候，海狼凭借着船上的火力优势以及人员素质的优势，打的非常漂亮，三四条褚彩老的船只，一交手便被他们骑着揍，打的他们船上碎片乱飞，船体也被砸的千疮百孔。

而褚彩老的手下觉得他们身后有着一支巨大的船团即将到来，也不甘示弱，死命的进行反击，而且多次试图以跳帮战来发挥他们凶悍的优势。

但是海狼的部众们事先接到命令，各船船长都极力避免和对方进行这样的白刃战，以尽可能的减少人员伤亡，只是尽量的采取远战，用他们船上的火炮不断的轰击对方，另外使用船上的火枪，对对方进行射击。

这么一来褚彩老的手下们干着急却无法和海狼的船只发生接触，只能使用他们船上有限的火炮和海狼对射，稍近一些便使用火箭来射海狼的船只，始终无法发挥出他们所谓的优势。

这么一来，这些跑得快的褚彩老的手下可就有点倒了霉了，被这些留守

的海狼船只凑得很惨，几条船在很短的时间内便被海狼的船只打残，有两条船当场便被击毁，一条船被点燃了大火，迫使船上的海盗们只得弃船跳海逃生。

但是随着越来越多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只赶来，海上的褚彩老的船只数量开始占据了优势，这些新到的褚彩老的手下们立即便加入到了战团之中，开始结队向他们发现的海狼的船只发动进攻。

海上刚开始一边倒的局势被新加入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船只打破，双方进入到了对峙的状态。

刘一刀眼看着对方船只越来越多，但是却并未马上带队撤离，而是下令升令旗召集附近己方船只朝他靠拢，同时升起了帅旗，将他的座船身份显示出来。

附近正在和敌方捉对厮杀的那些海狼的船只，闻令并且见到刘一刀的座船升起了帅旗之后，便立即开始朝他靠拢，逐渐汇集成了一支小规模的海狼船队。

刘一刀率领这支小规模的海狼船队继续在海面上和这些褚彩老的船只进行作战，海狼的船只都是要定期要进行合练的，对于船队交战基本上都很熟悉，可以交好的和刘一刀的座船进行配合。

这支小船队一集结起来，便发挥出了更大的威力，刘一刀率领着这支小船队在南日岛西北角一带，左冲右突，追杀出现在这一带的褚彩老的船只。

他们这支小船队之中既有射程远威力大的新炮，又有射程近威力小的旧炮，远战他们不吃亏，近战他们火力更盛，加之船上还有火枪作为辅战的利器，一时间马上便又把局面扳了回来。

褚彩老的手下虽然很是凶悍，表现的也很勇敢，纷纷朝着海狼的船队冲了过来，别看他们在海上跟人交手经验老道，可是相互配合却并没有海狼那么娴熟，更缺乏有效的指挥，还是处于一种各自为战的状态，至多也就是相近的两三条船相互配合一下，但是想要用这样的战术来打垮刘一刀的这支小型船队，却根本就是笑话。

结果别看这一会儿海面上褚彩老的船只数量已经越来越多，可是刘一刀所率的这支海狼的小规模船队却丝毫不怵，打的是有声有色，再一次接连干翻了两三条褚彩老的船只。

这个时候天光早已大亮，在南日岛南部的海平面上，开始出现了更多的帆影，数十条船只开始向着南日水道这边的战场上开了过来。

刘一刀用望远镜朝着敌船出现的方向看了一下，他手下的一个大副对他说道：“刘副管队！看来褚彩老的主力马上就要过来了，咱们是不是也该走了？”

刘一刀冷然一笑道：“怕个什么？现在还不是走的时候，这会儿咱们还占着便宜，走了岂能让他们满意？再者说了，罗贤彬那小子还没到，不先给他们个下马威他们怎么能知道咱们的厉害，这还不让姓褚的小看了咱们吗？”

别急，再等一会儿，等他们过来之后咱们再打打看！”

当这一批褚彩老的船驶入南日水道，原本先期赶来的那些褚彩老的船只变得开始更加猖狂了起来，胆子也更壮了，纷纷不要命的开始扑向了刘一刀的这支船队。

刘一刀小心翼翼的带着手下这些船只，依旧死守南日水道，不断发炮猛击扑上来的这些敌船，这时候敌船数量优势开始显现了出来，他们终于可以用数量优势弥补他们的劣势了，开始有褚彩老的船只冒着海狼的炮火贴了上来。

当双方距离拉近之后，海狼的火力优势便开始受到遏制，褚彩老的船只上备有的一些武器开始发挥作用，不再像刚才那样，只能被动的挨揍了。

褚彩老手下的船只在贴近上来之后，开始朝着海狼的船只发射越来越多的火箭，而他们船上一些小型火器如火铳之类的家伙，在这个时候也开始发威，纷纷点响打向了海狼的船只。

这些火箭火铳虽然威力不大，但是却并不是没有威胁，火箭可以引燃木质的船体以及船帆，造成船只失火燃烧，火铳装填的是乱七八糟的散弹，轰的一下一打一大片，对人员威胁比较大，所以海狼这边也开始出现了伤亡的情况。

随着越来越多的敌船贴近上来之后，褚彩老的船上还开始投掷火砖火罐等物，更是给海狼的船只造成了更大的威胁，而且他们开始冲入海狼的船队，试图撕裂海狼的船队将其分割，然后开始进行跳帮白刃战。

一条海狼的船只终于被敌船堵住，并且遭到了另外一条敌船从侧面的撞击，船体立即受损，褚彩老的手下马上便挤住了它，开始蜂拥到船舷，试图跳帮过去夺船。

双方人员在这个时候终于开始了这一战之中的第一次白刃战，都冲到了船舷处和对方拼杀了起来。

海狼部众的勇敢是不用怀疑的，虽然形势对他们不妙，可是他们并未投

降或者放弃，船上人员纷纷抄起手头可用的家伙投入到了战斗之中。

这是一场刀尖对刀尖，枪尖对枪尖的实战，双方没有什么技术上的差异，真真是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很快便各有伤亡，有人接二连三的倒在了血泊之中。

怒骂声惨叫声、刀枪的碰撞声交织在一起，褚彩老的手下本以为他们是老油条了，以为可以很轻松的解决这些对手，可是没想到过去便碰了一鼻子灰，被对方干掉了好几个人，于是即便他们表现的很凶悍，可是也没有能跳帮成功，最勇猛的那个家伙虽然跳到了海狼的这条船上，但是眨巴眼的工夫便被乱刀剁死在了船甲板上。

不等这两条褚彩老的船只发动第二次跳帮战，这条海狼的船上便开始飞出了一些黑乎乎的东西，落在褚彩老的船上之后，马上便砰砰砰的开始爆炸，褚彩老手下的船上立即便响起了一片鬼哭狼嚎，海狼到这个时候使出了他们近战的杀手锏，把竹壳铁壳手榴弹丢到了褚彩老的手下船上。

这两条褚彩老的船见势不妙，船上的喽啰们死伤惨重，便顿时再无斗志，赶紧转舵升帆开始脱离，那条受损的海狼船才算是得以脱身。

但是这条海狼的船还是受损严重，船体开始进水，在行驶了一段距离之后，船身便开始越来越重，还发生了倾斜。

正好一条海狼的船奉命驶了过来救援他们，这条受损的船上的船长当机立断，也不再试图拯救自己的船只，立即下令弃船，临走又在船上放了把大火，带着剩下的人员转移到了另一条船上，开始追赶船队。

（求月票，求打赏！求红票！求收藏了！谢谢弟兄们！）

第一百九十八章姗姗来迟

随着更多的褚彩老的船只赶过来之后，刘一刀带着的这支小船队终于开始陷入到了苦战之中，渐渐的开始被对方包围了起来，虽然他们有技术上的优势，但是这时候这种技术优势也已经被对方的数量优势压制了下去，只不过是能占一些便宜罢了。

虽然于孝天开了金手指，搞出了这种铁范铸炮法铸造出的西式火炮，但是这种火炮仅仅是和这个时代的红夷大炮处于一种技术平台上，也并未超越旧式火炮多少，并未彻底形成什么技术代差。

如果他这会儿搞出了后装带膛线的火炮的话，哪怕就算是山炮那样的老家伙，和一些爆破榴弹的话，也能仅凭极少数量的火炮，把这些褚彩老的船打成渣，用不了几门，也能全灭了这些褚彩老的船。

可是这个时代的技术，却限制了他鼓捣出这种严重超时代的武器，只能暂时止步于这种前装滑膛炮上面，这虽然已经给他带来了很大的优势，但是这种优势并未真正成为了一种可以左右战局的东西，只是让他能多占一些便宜罢了。

所以当敌人数量达到一定程度之后，他们的这种技术优势便不能再继续左右战场的局面。

看着四面围上来的这些褚彩老的船只，刘一刀朝远处看了看，骂了一句：“奶奶的，罗贤彬这厮怎么还不出现？不成了，再不走的话，咱们恐怕就走不掉了！”

说完这句话之后，刘一刀无奈的下令，全队开始转舵撤出战场，放弃继续抵御这些褚彩老的船队。

他辖下的这些海狼的船只，得令之后马上开始集体转舵，对着围上来的这些敌船再一次来了一次集火射击。

两条急于表现的褚彩老的手下船只这次成了牺牲品，当场便被乱炮打成了渣子，一条船被打的桅杆当场折断，船体上被凿出了一片窟窿，另一条船则更倒霉，直接便在水中解体，断成了两截，没多久时候便扣入了水中，咕咕咕的冒着气泡沉了下去，海面上只剩下了烂木板和一些在水中拼命挣扎游泳的喽啰们。

褚彩老的手下们被海狼这一通猛烈的炮火吓了一跳，本能的顿了一下，让刘一刀得以率领手下的船只顺利的冲了出来，虽然最后还是两条小船因为船帆受损，未能跟着一起突围出来，但是他们今天也算是已经占了足够的

便宜，打出了海狼的威风。

就在褚彩老的手下们纷纷升帆加速，试图追赶刘一刀的船队的时候，以报刚才一箭之仇的时候，在他们背后却传出了一连串猛烈的炮声。

这些褚彩老的船只如同被捅了马蜂窝一般，顿时就乱了起来，刘一刀座船桅杆上的上斗突然间放下了手中的单筒望远镜，指着背后对下面的刘一刀大声叫道：“副管队！飞字号快船支队不知道啥时候杀到他们背后去了！那帮家伙这下倒霉了！哈哈！快看呀！”

刘一刀闻听之后立即转身奔至船尾抄起手中的望远镜便凑到了眼前，开始伸拉望远镜的管子调整焦距，很快目镜中的景象开始变得清晰了起来，只见得几条挂着软帆的飞字号快船，由一条双桅纵帆船率领，如同饿虎一般的从哪些褚彩老的船队后面杀了出来。

这些飞字号快船斜刺里从他们的背后直插入从他们之中，并且保持着高航速直插了过来，这些飞字号快船凭借着他们皮糙肉厚，一路上一边疯狂发炮，一边硬扛着两翼褚彩老船上打来的炮弹和矢石，用他们船上所载的各型火炮猛击沿途超越的那些褚彩老的船只，不做丝毫停留。

这些飞字号快船的武装比起一般的中式船只的武装要强得多，单桅船上都装载的是六磅炮，而那条双桅船虽然也算不上太大的船只，不过只是区区三百料左右的船型，排水量也不过就是不足二百吨左右，可是武装却相当强悍，于孝天不惜血本的为它装载了尽可能多的火炮，在下层主甲板的船舱两侧生生塞入了六门十二磅短炮，上层甲板上还装了四门六磅炮，船首装载了一门十二磅长炮，船尾还有一门十二磅短炮，全船一共拥有十二门大炮，放眼这个时代的中式船只，它所拥有的火力超越了所有这个时代的中式战船的火力。

所以这条双桅纵帆船的火力在这个时代，先不说西式的那些大型的盖伦船，单是和中式战船相比，可谓是十分强悍了。

这条船上足足配置了八十多名船员，其中过半以上都是炮手，每门炮都设有两名专职炮手，战时船上的其它闲置人员则配给这些火炮，充当辅助炮手使用。

这段时间罗贤彬被受命充当飞字号快船支队的管队，专职率领这条新下水不久的双桅纵帆船和另外四条单桅纵帆船在海上进行操练，短短一个多月的时间，他便基本上掌握了这条双桅纵帆船的基本性能，同时也把这条船上的水手们操练成了一帮凶悍的家伙（本来嘛！这帮水手本身就是从船队之中选出的精英，稍加训练就都是好样的！）。

罗贤彬早就跟手下支队的部众们摩拳擦掌，只待褚彩老来袭了，自从上

次他们在金門岛遇伏，损失了一条飞字号快船和几十个弟兄之后，罗贤彬便以此为耻，咬牙切齿发誓要对褚彩老报复，让褚彩老再次尝尝他们飞字号快船支队的厉害。

这次褚彩老来犯，总算是给罗贤彬提供了一个报复的机会，这些天带着他麾下的飞字号快船支队，主动请缨在南日岛南部到湄洲湾外海一带进行巡防，利用他们船速快的优势，为南日岛提供更多时间的预警。

昨晚冯德便是奉他之命赶回南日岛报信，使南日岛得以连夜做好了应战的准备，而罗贤彬在天亮之前的这段时间也没有闲着，带着支队的几条船在南日岛南部继续巡弋，接连干掉了几条褚彩老手下派出的探路的前锋船只。

在这几条飞字号快船面前，这些褚彩老的快船根本就是一盘菜，一旦被罗贤彬他们发现，连逃命的机会都没有，便被砍瓜切菜一般的干掉了，甚至于还当场俘获了两条敌船，罗贤彬这次下了狠心，为了防备这被俘船上的褚彩老手下反抗，直接将他们绑成粽子丢入船舱，又用大铁钉把船舱封死，安排少量人手将这两条船驶向金银岛。

但是在天亮的时候，他们多少遇上了一点麻烦，他们碰上了几条褚彩老手下的船，和他们打了起来，对于罗贤彬他们来说，收拾这几条船本来不是什么多大的事情，可是意外的是他支队中的一条船正忙活着，忽然间舵轮的传动机构出了问题，导致船舵操纵失灵，忽然间脱离船队开始在海面上打转了起来。

这突发事件使得罗贤彬大吃一惊，为了保护这条出故障的船只，只得在干掉对方两条船之后，放弃了追击剩下的敌船，掩护这条船进行修理，如此一来也耽搁了不少时间。

这条出问题船上的舵工和船队木匠疯了一般的进行抢修，总算是用了半个时辰将出问题的地方修复，恢复了这条船的机动能力，罗贤彬这才带着快船支队赶赴了南日水道接应刘一刀。

这也是为什么他们姗姗来迟的原因，不过他们总算还是在关键时刻赶了过来，刘一刀正好率队要撤离战场，敌船船队也正在对其进行追击，而就在这个时候，罗贤彬率队快速的从褚彩老的船队后面杀了出来，打褚彩老手下打了个措手不及。

但是由于他们的耽搁，也失去了和刘一刀两面夹击对手的机会，于是罗贤彬只得下令改变计划，依靠他们速度优势直接从背后突击褚彩老的船队，不再和他们在这块并不宽阔的水域之中恋战。

故此他们一经出现，便快速以纵列队形杀入敌阵，充分发挥船上两舷布置的火炮的火力，对着沿途超越的敌船是一通猛轰。

他们的突然出现也彻底终结了褚彩老手下的船队想要追击刘一刀的船队的想法，几十条船如同被捅了的马蜂窝一般，立即就炸了窝了。

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其中有个别人曾经遭遇过这种飞字号快船，深知它们的厉害，一看到他们从背后杀出来，便立即惊呼了起来：“鬼船！鬼船来了！老天！这都是鬼船！……”

因为褚彩老手下前段时间吃这些鬼船的亏实在是太多，以至于他们把鬼船的威力传的是神乎其神，在无法解释这些鬼船为啥跑的这么快，还这么抗造的情况下，于是他们便给这些鬼船披上了一层神秘的外衣，有人后来甚至传言，这些鬼船是海狼请了法师为它们作法，请了鬼神附身，才使得这些鬼船如此厉害。

这种谣言一传十传百，越传越邪乎，以至于后来把这些鬼船传的是快成了神船了，褚彩老手下基本上都听说过各种版本的有关鬼船的传说，现如今几乎个个都对这种鬼船心怀恐惧。

所以当罗贤彬他们一出现在他们背后，高速杀入他们船队之后，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一下子就被下尿了，几乎根本兴不起抵抗的念头，甚至于忘了他们的数量要远远超出这几条鬼船很多，有些船甚至于连反抗的念头都兴不起来，赶紧转舵就逃，顿时乱成了一锅粥。

有的船因为跑的太急，慌不择路之下，和友船发生了碰撞，大船撞小船，一撞一个准，一条福船当即便将一条鸟船给撞的翻扣在了海水里面。

而罗贤彬率队一通冲杀，将这队褚彩老手下的船队冲了个乱七八糟，还趁机击伤了好几条敌船，击毁了一条敌船，加上他们自己慌乱之中发生的碰撞事故，一下便把这队褚彩老的手下打了个作鸟兽散。

（呜呼，昨天月票不给力呀！只有两张！拜托哪位弟兄手里面有月票，帮忙留下吧！）

第一百九十九章坚壁清野

看着背后那些乱成一团的褚彩老手下，罗贤彬实在是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惹得船上的那些手下们也不由得跟着一起狂笑了起来，趁着敌人还没有反应过来，罗贤彬率队追上了刘一刀的船队，护着刘一刀的船队迅速的朝着南rì岛北部遁去。

过了好一阵子褚彩老的手下们才反应过来，眼瞅着鬼船已经离开了战场，他们这才意识到刚才出糗出大了，刚才鬼船一出现，他们都慌了神，却忘了自己比人家多好多船，即便是挤都能把他们挤死，可是他们却被吓得四散而逃，这下丢人算是丢到人家家门口了。

等他们反映过来之后，有心想要去追，但是却发现人家已经跑远了，而且想想那些鬼船可怕的炮火，他们即便是有心也不敢去追，万一他们再杀个回马枪，谁追的快谁就倒霉最快，所以他们集体选择了沉默，没有任何人扯帆朝着那些向北面退走的海狼船队发动追击。

这一波先期抵达南rì岛的船队之中，有个姓冯的掌柜，在前来南rì岛途中，姓冯的被褚彩老受命，先带上一部分航速较快的船只，作为前锋先行在天亮的时候赶赴南rì岛，争取一举将南rì岛留守的那些船只干掉，为后续的主力船队扫清登陆的障碍。

这个姓冯的受命之后，便在湄洲湾外海以南的地方率领船只和褚彩老主力船队脱离，加速赶往了南rì岛。

而且他也确实按照褚彩老的吩咐，在天亮之时赶到了南rì岛，可是却遭到了南rì岛海狼留守船队的迎头痛击，把他派出探路的部分船只干了个人仰船翻，这会儿又被人家鬼船船队兜着屁股猛揍了一通，把他们打的是屁滚尿流。

现在他还不清楚他们这边损失的情况，但是单单是从目前南rì水道这边的情况来看，他们损失着实不小，起码有好几条船这会儿已经被干沉在这里了，死伤部众起码七八十人之多，而他们所获的战果，不过是只干掉了对方三条小船，干掉海狼部众不会超出十几个人。

这样的战果如果报到褚彩老哪儿的话，这个姓冯的自认为肯定??肯定是被褚彩老骂八辈祖宗的，眼瞅着海狼的船队已经远遁，他干笑了几声，掩饰一下自己的尴尬，对手下人说道：“看到没有！这些海狼部众不过尔尔！见到咱们一来，还是被吓得屁滚尿流的跑了！我冯某今rì没有辜负大掌柜！总算是把这帮海狼的船给逐离了这里！大家伙也都看到了，咱们可是干翻了不少海狼的船，传令下去，咱们去把海狼的湾子封起来，等候大掌柜前来！

不过今天在这儿见到这些鬼船，也正好说明了咱们没有冤枉那姓于的，待一会儿褚大掌柜过来之后，我要亲自禀报于他！”

当听到这个冯掌柜厚颜无耻到极点的话之后，他船上的手下们并不觉得脸红，反倒赶紧陪着一脸献媚的笑容，对他马屁如云的猛拍了起来，让这家伙颇为受用，好像真的就是他率队把海狼留守的船队给灭掉了一般。

这些褚彩老的船只在这个姓冯的家伙的率领下，这才开始转舵驶向了海狼大寨外面的那个海湾，散开把海湾的口部给堵了起来。

而这个时候海狼专属码头和商用码头上早已是空空如也，除了几艘没有拆解完成的破船的残骸还留在码头附近的海滩上之外，再也见不到任何船只的影子了甚至于连渔船都看不到。

腾出手的褚彩老的手下开始被派去围绕着南rì岛转了一圈，确保海狼这个时候船只都已经被彻底逐离，海面上再无抵抗的力量，沿途褚彩老的手下们看到了岸边的几个小渔村，便一个个兴奋的冲到了岸边，纷纷跳下船冲上了岸，朝着这些小渔村冲去。

可是当他们呐喊着冲入这些小渔村之后，才发现这些渔村早已也是空空荡荡，人走屋空，村里面所有房子都空空如也，找不到一个人影，只看到偶尔有一两只狗在村里面游荡，看到他们这些陌生人之后，对着他们好一通狂吠，然后转头逃回了它们的家中。

这些褚彩老手下的喽啰们小心翼翼的在村里面搜查，生怕再遇上了海狼的埋伏，转了一大圈之后，确定这里已经没人并且安全之后，便开始冲入各家各户开始搜罗财物。

可是他们很快便失望了，这些渔村之中各家各户干净的仿佛被扫了扫一般，除了个别家里面有一两坛忘了藏起来的虾酱、鱼酱之外，他们甚至连渔村之中最常见的那种晒干的咸鱼干都找不到，更不要说搜出什么值钱的东西了。

至于渔民们使用的渔船，他们同样也找不到，因为在他们来之前的昨天夜里，闻讯的渔民们便纷纷驾船驶离了渔村，作为渔民生存的最根本的东西，渔民是说什么也不敢留在渔村的小码头上的，所以他们得到消息之后第一件要做的事情就是把这些渔船撤离。

而海狼也早已在远离南rì岛二十多里北部的目屿为这些渔民找了个临时藏身之所，让他们在那里避风听候消息。

所以褚彩老的手下兴冲冲的来，但是却一个个败兴而归，在村里面屁毛也没有捞着，只在一个渔村之中，抓到了一个醉醺醺的后生小子，这家伙昨

晚睡前跟人喝酒，结果酒量太差喝了个酩酊大醉，躺倒在了村外的一个草垛睡着了，半夜村里面又是敲锣又是吆喝，招呼村民撤离的时候，这家伙愣是没有被惊醒，家里人也找不到这家伙，便只得跟着村民撤往了大寨，结果这家伙被丢在了这里。

如果以前的话，这里的渔民别说是喝多了，他们一年到头也舍不得喝几口酒，可是现在他们的日子比起以前好太多了，所以喝酒这种事也就普别了一些，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出这样的事。

褚彩老手下用水泼醒了这家伙之后，这家伙还迷迷糊糊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当看清楚围着他的这些凶神恶煞的家伙之后，才多少搞清楚了状况，惊出了一身冷汗，赶紧跪下求饶。

通过这个被抓的后生，褚彩老手下才知道，海狼对他们的来犯早已有了准备，肯定是提前侦知了他们到来的消息，昨晚半夜就把村民全部撤离了，村里面的值钱财物也被全部转移或者隐藏了起来，根本就没打算便宜给他们。

气的这些家伙一刀便杀了这个喝多了的后生，制造了南rì岛第一起血案，气急败坏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因为找不到值钱的东西，干脆便在渔村放了一把火，把渔村不少房子点燃了起来，冒出了滚滚的浓烟。

但是他们这么做也无济于事，该捞不到的财货照样还是捞不着。

不过这也给他们提了个醒，让他们发觉海狼比起他们想的更要受到当地岛民的拥戴，在这种情况下，海狼居然没有放弃这些岛民，冒险将他们转移到了大寨之中，不过反过来也让他们感觉到，海狼的大寨里面肯定油水非常大，岛民应该是把值钱的细软都带到了大寨那边去，如果他们能拿下大寨的话，除了可以抓到很多年轻女人之外，还肯定可以捞到数不清的财货，于是他们更加期待，能把海狼的狼穴大寨打下来了。

虽说褚彩老计划中是想要打海狼一个措手不及的，但是组织这么大规模的船团航渡，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船队之中船只性能不同，加之隶属也不统一，船走的有的快有的慢，船队白天的时候还好点，一到晚上，就乱了套了，一些船跑得快的便脱离了主船队，在先遣的船队之后也随后赶到了南rì岛附近，加入到了先期抵达的船队之中。

南rì岛很快便被这些褚彩老的船只给包围了起来，近岸的水域全部都是褚彩老手下的船只，再也见不到任何其他船只。

就在刘一刀和罗贤彬率部撤离南rì岛之后不到半个时辰左右，南rì岛南部的海平面上，便再一次冒出了如林一般的船桅，还有遮天蔽rì一般的船帆，数百条大小船只出现在了南rì岛海域。

褚彩老当看到南rì岛之后，心情也变得兴奋了起来，走到他座船的船头位置，望着南rì岛对跟着他的周师爷笑道：“南rì岛总算是到了！这一次我倒要看看这个姓于的到底还能不能嚣张起来了！他即便是再厉害，难道还能挡得住咱们吗？”

这会儿他恐怕该明白过来了，可是这又能如何？等他逃走的船只去报知那些他撒出去的部众，集结返回南rì岛回援的时候，南rì岛应该早就不是他们的了吧！”

看着周边檣櫓如云、旗幡招展的景象，这个时候连周师爷自己也觉得信心百倍，虽然他对于孝天颇为忌惮，但是当看到褚彩老召集起来这么大规模的船队和人马之后，他还是感觉到又有谁还能在这大海上与他们争雄呢？

姓于的虽然厉害，但是毕竟只不过是刚刚崛起不久的一支海盗，即便是他有几门红夷大炮，有几条不错的鬼船，那又能如何？难不成就凭这些就能挡得住他们褚彩老集团的攻打吗？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呀！）

第二百零章临阵

周师爷不知道哪儿弄了把折扇，虽然天并不算热，可是他还是装模作样的摇着手中的折扇，想要摆出一副诸葛孔明的羽扇纶巾的气派，装出一副谈笑之间可让敌人樯櫓灰飞烟灭的姿态，对褚彩老笑道：“姓于的这会儿恐怕已经该知道大掌柜的厉害了！他也该想得到大掌柜为何迟迟不来找他的麻烦了吧！可惜的是他即便是明白了，也一切都来不及了！”

褚彩老这会儿心情颇佳，点头哈哈一笑道：“这还不是周师爷你的妙计吗？如果这次拿下了南日岛，灭了这姓于的话，我褚某不会亏待你的！重赏自不必说了，你不是一直惦记着你家乡那个刘家的小妾吗？此次回去之后，我派人去你家一趟，把那姓刘的家给抄了，把他家的那个小妾给你抓来，给你就是了！”

周师爷一听脸顿时就乐开了花了，赶紧收起折扇，双手抱拳躬身对褚彩老说道：“在下多谢大掌柜的恩典！在下岂敢居功，这全拜大掌柜从中帷幄，才让姓于的上当的！”

原来这厮不是什么好鸟，这家伙以前也是个秀才，可是人品却很不咋样，在家的时候无意间看到了邻家一个财主的小妾，长得非常貌美，于是便动了歪心思，想要勾搭这个美人，没成想他几次勾搭不成，还被人家抓了个正着，将他绑缚到了县衙，后来被革了功名，还打了板子。

这厮实在是觉得丢人没法再在家乡混了，这才咬牙投了褚彩老，成了褚彩老的谋士，一直以来他都在对那邻家的美妾念念不忘，现在褚彩老答应今日这件事成之后，便派人去他家抄了那家仇人的家，把他一直以来惦记的那个美人抓来送给他，可把这厮给乐坏了。

褚彩老率船队驶抵南日岛之后，先是派出少量手下在南日岛南部登陆，朝南日岛内部搜掠，而他则率领主力船队绕过南日岛西端，通过南日水道驶抵了海狼大寨外的那个海湾。

姓冯的早已抢在所有人前面，驾船迎住了褚彩老，坐了小船转到了褚彩老的船上，添油加醋的将他刚才在这里如何击败海狼留守的船队之事给褚彩老说了一遍。

但是这家伙不诚实，为了他的脸面，颠倒黑白，愣是把他被海狼打的屁滚尿流，说成了他如何勇猛，率队赶来之后，连续干掉了海狼多条战船，还击败了海狼的那几条鬼船的偷袭，在他如何如何的勇猛和努力之下，最终打的海狼的船队大败亏输，夹着尾巴向北逃窜了。

他向褚彩老复命，说他已经按照褚彩老的吩咐把南日岛海狼的船只全部

肃清，这一带已经没有海狼的船只了，南日岛已经变成了一座孤岛，只待褚彩老率队前来登陆攻打海狼的大寨了。

褚彩老听罢之后更是高兴，连连夸奖了这厮一番，却不知道这厮刚才所说的话中水分之大，完全和实际情况不一样。

褚彩老还关心的专门询问了海狼船上的装备情况以及海狼部众的士气如何，这个姓冯的又是一通添油加醋，把海狼的船只说的比较厉害，而且海狼部众却十分稀松平常，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云云。

褚彩老听罢之后更是放心了下来，让姓冯的退下，开始召集船队准备攻上南日岛，拿下海狼的大寨。

密密麻麻的褚彩老的船队挤在海湾外面，随着褚彩老那条大福船上升起了令旗，并且传出了几声号炮的轰鸣之后，部分褚彩老的船只马上便开始升帆，开始朝着岸边驶来，这些船有大有小，船上都站满了服饰各异的喽啰们，喽啰们同样也是一脸的兴奋，两眼中闪烁着贪婪嗜血的神色，鼓噪着挥舞着他们手中的各式兵器，嗷嗷怪叫着便冲入了海狼大寨外面的海湾之中。

海狼大寨紧邻着码头，中间开阔地很窄，从码头到大寨不过几十步的距离，沿着大寨和海岸，依托着大寨的寨墙于孝天这两年构筑了几座炮台，使得这座大寨的寨墙形成了几个突出点，构建起了一个交叉火力网。

这些炮台之中都布置了十二磅短炮和十二磅长炮，炮台开有数个炮门，大炮便通过炮门可以朝外发射，直接可以覆盖相当面积的海湾，构筑起来了一个比较完善的火力网。

刚才褚彩老手下先遣船队过来之后，这里各处的炮台以及寨墙上的人员早已做好了御敌的准备，大炮早就装填完毕，炮口指向了大寨外面的海面。

可是那个姓冯的掌柜来了之后，却没敢轻举妄动，在外面封锁了湾口之后，便停止了行动，等候褚彩老的主力船队的到来。

所以海狼部众也奉命未进行炮击，默默的静候他们发动进攻，毕竟他们的火炮射程虽然不近，但是远距离射击的精度却还有限，于孝天早有命令，不打则已，一旦开打，就把他们放近了之后再开火，第一个照面就要打的又凶又狠，让褚彩老先吃一个憋再说，让他们尝尝他们海狼的厉害。

这会儿当褚彩老下令之后，大批褚彩老的手下开始驾船冲入到了海湾之中，快速的驶近了岸边，并且逐渐的进入到了各炮台的有效射击范围之内。

于孝天这个时候带着刘旺等亲卫和林易阳这个参谋，也来到了大寨北面的水门附近，登上了一座箭楼，开始直接指挥这第一个照面的交战。

当他们看到海面上密密麻麻的褚彩老的船团的时候，还是不由得让所有人都心中突突猛跳了几下，虽然他们海狼的船只数量已经算是不少了，可是今天看到的褚彩老的船队数量，却还是让他们感到紧张、

在大寨外面的海面上，起码挤了二三百条各式船只，这些船只之中大船粗略的清点一下，起码超出百条以上，其余单桅小船数量也有百多条之多，称其为樯橈如云，船帆遮天蔽日实不为过，可想而知褚彩老这一次带来了多少人手，第一次面对这样多的敌人，让任何人说他一点都不紧张，除非他是傻子，否则的话正常人都不会一点都不为所动的。

于孝天看罢了褚彩老船队的规模之后，微微叹息了一声：“这褚彩老真是够下血本了！看来是不把老子的脑袋拿去，他是不会善罢甘休了！哼哼！我倒要看看，他褚彩老到底有多大本事，能把老子的大寨如何！放马过来吧！老子等候多时了！”

说罢之后，于孝天双手背到了背后，露出了一副淡定的神色，不过他微微绷紧的身体却还是多少流露出一丝紧张的情绪，不过一般人是无法看出来罢了。

他是人，不是神，更不是一个天生胆子就能包住天的家伙，第一次面对这么大的阵仗，对他来说无疑是一场艰巨的挑战，即便是他自认为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可是事情每每总会有变数，千里之堤尚能毁于蚁穴，任何环节一旦出差错的话，对他来说都是万劫不复的境地。

这一次他肩膀上压着几千人的性命，一旦大寨失守的话，这几千人的命运就将发生巨大的转变，其中相当一部分人将会失去性命，他不能输，他必须要赢得这一场胜利，这已经不单单只是关系他一个人性命的问题了，想到这里，于孝天的胸膛挺的更直了一些。

林易阳站在于孝天的侧后，用眼角的余光看着这个身材高大伟岸的汉子，不由得也为之折服，这个跟他年纪相差并不远的年轻人，用他的肩膀担起了太多的东西，可是重担并未压弯了他的腰杆，他凭着一己之力，在这里建立起了一个属于他的世界，建立起了一个属于他的秩序，数万人因为他的存在，得到了庇护，现如今他亲临第一线，站在这里，让所有人看到他的身影，给所有人吃下了一个定心丸。

他不理解这个人是怎么做到的，可是他觉得这一次他选对了一条路，跟着这个人，他可能会收获很多很多超乎他想象的东西。

当于孝天出现在箭楼上的时候，寨墙上的那些战兵们都看到了他的身影，很多人认出了于孝天，即便是很远也可以看到他高大的身影，当这个人出现在箭楼上的时候，战兵们原本绷得紧紧的神经忽然间感到了一丝放松，

长时间以来，他们已经习惯了这个身影站在他们的身边，带着他们迎接一个个的挑战，今天还是一如既往，这个身影又一次出现在了最危险的地方，再一次出现在了他们身边，有这个人在，所有人都感到了一种安全。

于孝天环视了一下周边那些望向自己的人们，脸上露出了一丝微笑，伸手要过了一个喇叭，持在手中，大声对着这些海狼部众们说道：

“弟兄们，褚彩老总算是来了，咱们等的不就是这一天吗？现如今他想要吞掉咱们，把咱们海狼从这片大海上彻底抹去，你们答应吗？”

（今天月票不给力呀！只得到了一张，敢问一声弟兄们，手里面还有没有月票了？拜托留下吧！多谢了！另外特别鸣谢gzg1972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零一章劈脸就揍

听到于孝天的声音之后，周边嘈杂的人声都渐渐的安静了下来，紧接着便发出了一片雷鸣般的高呼声：“不答应！……”

于孝天满意的点了点头接着说道：“好！我于某等的就是诸位的这句话！不答应！我们绝不会答应！这里是我们的地盘，只有我们自己做主！不管任何时候，我于某都与你们同在！既然他要来，那么我们就让他们来，可是他们想要拿下我们大寨，我要送他一个字！

呸！痴心妄想！我要让这里变成他们的葬身之地，让他们今后只要想起来这南日岛，就永生难忘，让这里变成他们一辈子的梦魇！听到我们海狼的名号，就忍不住打寒战！一会儿大家给我使劲的打，打出咱们海狼的威风，让天下人知道，我们海狼不好惹！”

寨墙上下海狼部众听罢了于孝天的吼声之后，顿时再一次发出了一片滚雷般的欢呼之声。

一门门炮口缓缓的开始移动，瞄准了驶向岸边的那些褚彩老的船只，一支支火枪探出了射孔，开始做好了射击的准备。

一批助战人员这个时候开始从寨墙下面，把已经准备好的滚木礮石搬运上了寨墙，摆放在了寨墙上面，以供战兵随时使用，另外还有一批战兵这个时候在寨墙下面休息待命，按照于孝天的吩咐，所有战兵被分成了两组，一组登墙御守，另一组则在寨子内休息，以防褚彩老依靠人数优势发动车轮战，导致守方人员过于疲劳。

就在褚彩老下令开始发动第一次试探性的进攻的时候，褚彩老这会儿也手搭凉棚，在座船上开始打量起了眼前的这座海狼大寨。

当他目光扫视了一圈海狼大寨的情况之后，兴奋劲开始落下，换之则是一种凉意从心底升了起来。

他目光中的海狼大寨，要比他想象之中的坚固的多，海狼的大寨比起他东山岛的大寨寨墙整齐完整，而且高度也达到了一两丈，虽然比不上陆上城池的城墙坚固程度和高大程度，但是作为海盗的大寨，这里却可以称为绝对的牢靠了。

而且这座大寨的寨墙外围，有多处突出寨墙的堡垒，堡垒上开有多处射孔，他可以看出来这是炮台，里面和上部肯定置有大炮，只是不知道这些大炮是不是红夷大炮，如果是的话，那么这一次他率部前来，可能就遇上了大麻烦。

海狼拥有红夷大炮不是什么秘密，但是他始终却没有搞清楚，海狼到底拥有多少这样的红夷大炮，只能凭着臆测判断海狼手中不可能拥有太多这样的大杀器。

本来他是有机会通过刚才早晨南日水道之中，双方水战的情况了解到海狼的武装情况的，可是那个姓冯的为了掩饰他的无能，却没有对他尽说实话，使得他失去了一次机会，现如今他依旧没有弄清楚海狼手中的武器装备情况，只能贸然让手下先试探性的对海狼的这座大寨发动一次进攻。

整体上看罢了这座海狼大寨之后，给褚彩老了一个感觉，很是不好，那就是海狼这座大寨守备森严，绝对是一块难啃的骨头。

褚彩老脸上得以的笑容到了这会儿，渐渐的消失了，换上了一副肃然的神色，再也没有刚才的那种轻松感了。

在他的命令下，停泊在海面上的三分之一左右的船只开始升帆行动了起来，从很宽的海面上开始朝着岸边驶去。

其中一些小船这时候反倒在喽罗们的摇橹和划桨之下，冲在了最前面，这些喽罗可不会多考虑太多，他们这会儿脑子里只剩下了杀入这座大寨，赶紧把这座大寨拿下来，大抢而特抢一番。

加之他们自认为自己这边人多势众，没理由拿不下这座海狼的寨子，所以他们倒是显得颇为兴奋，一个个大呼小叫的呐喊着，挥舞着手中的刀枪抑或是弓箭还有少量的火铳，站在他们的船上，朝着岸边冲去。

随着他们的距离越来越近，开始大批驶入到了海狼火炮的有效射程之内，一些炮台之中的头目终于等不下去了，在炮台上大吼一声：“点炮！”

只见一座最接近岸边的炮台的炮门中，突然间闪出一道亮光，随后喷吐出了一溜炽烈的火焰，一颗实心铁弹登时呼啸着便飞出了炮膛，直直的朝着海面上飞去。

炮弹没有直接命中任何一条敌船，重重的落在了海水之中，一下激起了一团巨大的浪花，将一条褚彩老手下的小船掀得晃荡了起来，吓了船上那些海盗们一大跳，纷纷赶紧一缩脖，蹲在了船里面。

随着第一座炮台开始点炮，其它炮台这会儿也产生了连锁反应，一门门大炮接二连三的开始被点响，各炮台之中都开始喷吐出了一团团的火焰，硝烟一下便弥漫了起来，呛得人连连咳嗽。

于孝天一共在这些炮台之中布置了十几门十二磅炮，另外还布置了数门

六磅炮，这些大炮依次发火，顷刻之间便朝海面上倾泻了一轮炮弹。

这些炮弹呼啸着划破空气，重重的砸在了褚彩老的船队之中，但是第一轮炮击的效果并不理想，近二十发炮弹落下之后，命中率很低，仅仅是只命中了三发左右，一发打在了一条赶缙船上，在那条赶缙上砸出了一个比脸盆还要大不少的大窟窿，一下便砸入到了船体之中，接连摧毁了几道船板，惊得船上那些喽罗们好一通大呼小叫，还被震翻了几个人。

另外两发炮弹则都命中了一条单桅小船，这小船可就没那条赶缙船那么幸运了，小船结构消薄，不中弹则以，一旦被打中，便是当场解体的下场，两条船无一例外都被打的垮了下去，顿时便碎裂翻扣在了海水之中，有喽罗也被当场击中，从飞起的血雾和残肢可以判断，有人被当场撕成了碎片，死的不能再死了。

各炮台之中响起了一片怒骂的声音：“笨蛋！你们他娘的是怎么瞄的？炮弹打到哪儿了？快接着装填！给老子瞄准了打！……”

各炮台的头目对于第一轮炮击的结果都非常不满意，本来他们摩拳擦掌想要直接给褚彩老手下们来个下马威的，可是没想到他们的炮击精度却如此不堪，气的他们各个跳脚直骂，但是又不敢耽误，招呼炮手们赶紧复装，接着发炮。

虽说第一轮炮击的效果很是有限，但是还是吓了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们一大跳，他们虽然预料到了海狼肯定会用大炮轰他们，可是没想到海狼的大炮数量这么多，而且火力这么猛，褚彩老头皮一阵发麻，因为他单单从这些大炮的声音和喷出的火焰以及炮弹飞行的距离上便判断出，海狼大寨之中这一次齐射，基本上都是用的红夷大炮。

一般情况下如果是用的普通的旧式火炮的话，炮弹的有效射程不会超过二百步，有些小炮仅多也就是打个几十步远，可是从炮弹的落点来看，海狼的这一轮炮击之后，炮弹基本上都落在了一里左右的范围左右，甚至于有的炮弹直接便打到了湾口一带，这距离足足有两里多远。

而且这些炮弹虽然大部未能命中他麾下的船只，但是整体上偏差都不算太大，距离他麾下船只都不算远，甚至于有的炮弹直接便落在了一些船的船舷旁边，激起的海浪甚至于溅到了他们的船上，可见得这些大炮的精度也相当可观。

褚彩老的心猛然朝下一沉，忍不住喉咙里面咕噜了一声，但是没有发出惊呼声，握着刀柄的左手微微的抖动了一下，手不由自主的抓紧了刀柄。

看到这轮炮击之后，跟着他的那个周师爷也顿时脸有点变色，他上一次来这里，虽然回去之后向褚彩老描述了海狼大寨的情况，但是却并未探查

海狼大寨上放置的火炮，他在这里行动不自由，没法看到更多的东西，所以他对海狼大寨的真实守备情况还是只限于表面上的一些东西，根本无法了解更多的情况。

现如今看到海狼大寨打炮火这么猛烈，他也不由得吓了一跳，手中折扇哗的一下合了起来，仅仅的攥在了手心里面，顾不上继续摆谱了。

褚彩老手下们的登陆行动还在持续，并未因为这轮炮击便惊慌失措，这帮家伙到底是跟着褚彩老干了多年的老海贼了，心理素质还是相当不错的，他们也都知道，更人打仗那是要死人的，他们走这条路就注定脑袋要别在裤腰带上过活，该死球朝上，不死还发财！

少量的损失对他们来说不算是什么，只要前面有东西诱惑着他们，他们便会前赴后继的继续朝前冲，直到他们也趴下为止。

于孝天站在箭楼上用望远镜不时的观察着海面上的情况，对于第一轮炮击未加置评，反倒是满意的点了点头扭头对林易阳说道：“操炮的弟兄们干的不错嘛！一次就干沉了两条敌船，接下来林先生请看吧！褚彩老手下会倒大霉的！呵呵！”

第二百零二章小试牛刀

林易阳在此之前，什么时候见过如此阵仗呀！他以前对战争的理解，不过都是只存在于书面上的一些东西，可是想象中的战争场景和现实的差距之大，让他一时间根本无法消化。

刚才看着海面上黑压压的敌船船队，他就已经是心惊肉跳了，现如今一通滚滚如雷的炮声响起的时候，他更是被震得两耳发鸣，脸皮绷得紧紧的，腿肚子都有点转筋。

甚至于他有点目瞪口呆，为这种大杀器的威力感到震惊不已，双手不由自主的抓紧了箭楼的扶手，生怕自己两腿一软跌坐下去。

当于孝天扭头给他说话的时候，他半晌才反应过来，啊了一声道：“大当家的说什么？在下没有听到！”

于孝天哈哈一笑，伸手拍了拍林易阳的肩膀道：“林先生莫要紧张，这会儿在这儿很安全，褚彩老的炮还够不着咱们，这会儿他们只有挨揍的份！你第一次见此阵仗，能没被吓坐下已经是不错了！呵呵！要是受不了的话，就先下去休息休息，这里有我在就行了！”

林易阳颇为自己的表现感到惭愧，强撑着摇头道：“多谢大当家的关心，在下没事，在下第一次见到这样的场面，心中实在是颇为震撼，让大当家见笑了！”

“无妨！谁都不是神仙，天生就什么都不怕，知道害怕说明我们还活着，要是第一次就不知道怕的话，那就不是人了！林先生一介书生，当然从未想过有朝一日会见到这样的场景，现在还不是血腥的时候，一会儿他们登岸之后，才是最血腥的时刻！如果不出所料的话，褚彩老手下的尸体将会把寨子外面的海滩铺满，到时候清理起来那才叫头疼呢！”于孝天往往是到了真正动手的时候，倒是反而会镇定下来，这会儿他已经放松了下来，可以再次谈笑风生了。

就在这个时候，海狼各炮台的第二轮炮击又开始了，巨大的声响从东到西依次传来，震得脚下发麻，一时间谁也听不到谁说话了，于孝天把脸又转向了海面上。

这一次各炮的炮手在经过第一次校射之后，精度又提高了一些，几条跑到前头的小船纷纷中弹，噼哩喀喳的在海面上解体，船上的喽罗们纷纷坠海，朝着附近船上游去，有些人仗着水性好，甚至于直接便朝着海边游来。

而且这一次又有两条大船被炮弹命中，船上被打的木屑乱飞，气的褚彩

老的手下是哇哇大叫，可是又没有什么办法。

因为距离在这儿放着，海狼的炮打的又远又准，可是他们船上载的那些炮却够不着海狼的大寨，这个时候只能干瞪眼挨揍，却没有办法还手。

于孝天哈哈大笑了几声，指着海面上的褚彩老的手下船只对身边的人叫道：“看到没有，打得好呀！不枉我平时让他们天天操练，这会儿终于见成效了！我敢说这只是开始，你们瞧着吧，接下来会越大越准的！”

刘旺也伸着头朝海上看，当看到一条敌船被轰的拦腰折断的时候，大力拍着栏杆叫道：“打得好！漂亮！哈哈！弟兄们加把劲儿呀！把这些王八蛋都给打沉才好呢！”

这会儿在看到了炮手们的表现之后，寨墙上的其它暂时还没事的部众们也都大声的叫起了好。

这一下各炮台的头目们感到面子有光了，略微表扬了一下手下炮手们，对他们叫道：“你们加把劲，今儿个可是咱们大当家亲自在这儿看着呢，谁都别他妈的给咱们丢人现眼，大当家给咱们这么好的家伙，要是咱们还干不好的话，谁他娘的还有脸月月去领饷钱？大当家养着咱不如养头猪来的实惠一点！瞄准了！给老子狠狠的揍，把他们都送去见龙王去！……”

各炮台的炮手们闻听之后，打了鸡血一般的一边欢呼，一边飞一般的开始再次装填了起来……接下来各炮台的炮声此起彼伏，不停的朝外喷吐着烈焰，一颗颗炮弹呼啸着飞出炮膛，重重的砸入到了褚彩老的船队之中。

而且在经过预热之后，各炮的炮手们瞄的也越来越准，海面上虽然褚彩老的船多，可是他们打的也越来越狠，几乎过一会儿便会击中一两条敌船，这会儿小船已经不是他们主要的目标了，随后过来的那些大船成了他们最好的靶子。

熟悉战争的人都知道，陆炮和舰炮相比，有更稳定的发射平台，特别是在这个时代，舰炮没有现代化的平衡装置，舰炮发射的时候处于一种相对运动的状态，炮击精度一旦超出一定距离，就会变得相当差，这也是舰炮这个时代有效射程比较低的原因，不是他们的炮打不远，而是他们远了的话根本就打不准，即便是西方国家先进的海军，海战交战的距离也往往被限定在四百米之内，甚至于拉近到一百米距离才能开火，以此来保证他们舰炮的射击精度和威力。

但是陆炮却没有船体摇晃所带来的不稳定的因素，他们脚下是实地，炮被摆放在稳定的基础上，他们不必考虑这些不稳定因素带来的影响，只需要将炮尽可能的瞄准，减少火药装填多少给火炮射程带来的影响，这么一来陆炮比起舰炮的射击精度要高出很多。

特别是海狼采用了铁范铸炮法铸炮之后，所铸成的火炮质量稳定，上面还铸有照门和准星，刻有标尺，炮膛又经过仔细的镗光处理，误差比起一般泥范铸炮减小了很多，再加之海狼自开始以来，于孝天便推出了整装药包，来确保每次装药量的均匀。

另外因为火炮铸造时候的公差减小，炮弹铸造时候公差也随即减小，加之炮弹又在装填的时候，要裹上一块湿麻布，将炮弹和炮膛的空隙填满，减少了炮膛和炮弹之间间隙的泄气，使得海狼的火炮虽然表面上看和西方国家现在铸造的红夷大炮差不多，可是射击精度和射程都要超出一个量级。

所以一旦炮手找到了感觉之后，射击的精度就会相当的高，因为他们已经把各种影响火炮射击精度的因素降到了最低，这要是还打不准的话，他们那些头目的话说的是话糙理不糙，于孝天还真不如养些猪更实惠一些！

所以在接下来褚彩老船队冲滩登陆的这段时间里，海狼部众的炮手们可谓充分发挥了他们的优势，各炮不停的轮流开火，打的褚彩老手下船只在海面上不断的翻沉或者受损。

这样的炮击结果，让远远观战的褚彩老下巴都要掉到了地上了，他眼睁睁的看着自己手下的船只，在冲滩登陆之前，在海面上一条接一条的被海狼的炮弹击毁或者打坏，指着海狼大寨叫道：“娘的！他们的炮为何打的这么准？这还让不让人活了？”

旁边的人听了褚彩老的喝问，嘴里也苦的厉害，今天他们算是真正体验到了什么叫做被人骑着揍的感觉了，别说是褚彩老了，在这里的所有人这会儿都被海狼的精确炮击惊得是目瞪口呆。

从海狼第一声炮声响起到现在，他们都瞪着眼看着自己这边的友船接二连三的被人家的大炮击毁，特别是那些单桅小船，在这样的炮击之下，几乎可以说一炮一个，挨上一颗炮弹就基本上宣布报销，就算是那些大一些的船只，也被打的招架不住，船身上只要中一颗炮弹，便能看到这条船会飞起一片碎片，接着便是一阵乱七八糟的怒骂和惊呼声传了过来。

而且他们眼睁睁的看着有一条赶缙船，在距离岸边不到百米的距离，连续挨了几炮，连桅杆都被当场打断，船体严重的侧倾，船体开始打横，这一下变成了活靶子了，海狼那边的炮手都盯住它开始猛打，打的那条船上遍体都是巨大的窟窿，忽然间那条赶缙船哗啦一下便翻扣在了海面上，没一会儿工夫便沉在了岸边不远处。

他们这帮老油条也算是开过眼，见过世面的人了，以前他们也曾经在海上跟泰西人的炮船碰过，当时他们也见识过红夷大炮的厉害，一轮齐射便把他们一条船打的当场散架，吓得他们立即作鸟兽散。

当时的那种震撼感和现在相比很有点相似，但是今天的情况要比当时他们遇上的还要厉害，毕竟当初他们碰上的干腊丝的那条炮船只有一条，他们围上去只是一个照面便知难而退了，损失也仅仅是一条船，其他船并未遭到太多的炮弹。

可是今天他们却接二连三的被海狼的这些红夷大炮干沉在海水里面，这就让他们开始感到害怕了，而且他们发现越朝前，海狼的炮打的越准，谁跑在最前面，谁就最先倒霉，这会儿最初抢着朝前冲的几条小船，这会儿只剩下了两三条还在挣扎着前行，其余的几条这会儿全都散架的散架，翻沉的翻沉，刚才还兴奋不已的那些船上的同伙们，这会儿是死的死伤的伤，还有不少人在水里面扑腾。

他们实在是想不通，这姓于的从哪儿弄来了这么多红夷大炮，这要是接着打下去，他们恐怕也会成为下一个牺牲品。

（看来月票不求是没有的！昨个一张也没得！今天继续求月票！多谢弟兄帮顶一下！）

第二百零三章一鼻子灰

人的胆量总是有限的，别看刚才这帮褚彩老的手下还一个个兴奋的跟打鸡血了一般，可是一旦当他们遭受到了严重的损失之后，他们也会被吓破胆，于是一些船只不由自主的开始减速放缓了下来，有些船甚至于已经开始转舵，试图退回到湾口外面。

褚彩老看着硝烟弥漫的海狼大寨，还有那些飘在湾内的自己手下船只的残骸，这会儿是又惊又怒，刚才的兴奋的心情，早就被眼前的残酷现实丢到了九霄云外。

褚彩老已经意识到今天事情恐怕没有他想的那么简单了，海狼虽然中了他的计，但是并不代表这个姓于的对这次来袭没有一点防范，为此姓于的早已做好了应付他来袭的准备，虽然他不得已之下把船队撒了出去，可是他却在他的大寨里面安置了相当多的大炮，做好了抵御他前来的准备。

另外褚彩老忽然间心中升起了一种不祥的预感，猛然扭头对周师爷问道：“周师爷，你说这次姓于的是不是设了个圈套等着咱们来跳？他会不会根本没有把船队撒出去，而是让他的船队藏在了附近，等着咱们攻岛的时候，再突然杀出来？”

褚彩老这个突如其来的提问让周师爷也愣了一下，攥着手中折扇敲打了几下手心，然后摇头道：“这个……这个应该不会吧！这些日子各处收到的消息，都说姓于的把手下船队撒了出去，而且也有人在不少地方见到过他手下的船队，另外这南日岛咱们的细作也发回消息说姓于的把手下船只都派了出去，这应该不会有错吧！”

褚彩老心中这会儿忽然间很有一种不安全感，摆手道：“这个不可轻信，这个姓于的历来狡诈多端，不可不防！来人，传令下去暂时停止登岛！在这儿硬攻吃亏太大！咱们换个地方上岸！”

另外传令下去，派出更多的哨船，撒出去，对附近的岛子进行搜索，今天务必要将这一带的海面搜上一遍！看看附近有没有海狼的船队藏身！天黑之前回复与我！

周师爷，这叫小心能使万年船，咱们不得不多加一些提防才是！”

周师爷一听连连点头称是，顺便又拍了褚彩老一阵马屁，连称褚彩老深谋远虑，褚彩老这会儿也没有了刚才的高兴劲儿了。

随着褚彩老船上响起一阵鸣金之声，接着他船上的上斗便在桅杆顶上换了一面青紫色的旗幡，派出去冲滩登岸的那些船上的褚彩老手下们，闻令一

个个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赶紧纷纷转舵开始停止了继续朝岸边冲击，并且迅速的开始后退，朝着湾口外面撤去。

褚彩老这个选择是很明智的，他在发现了海狼的大炮犀利之后，意识到继续在这里冲滩登陆，已经成为了一个不现实的想法。

因为这个海湾的岸边，因为海狼又不少红夷大炮，打的又远又准不说，而且炮弹威力十足，以至于这边的海岸基本上全部都处于海狼大炮的射程覆盖之内，如果他继续坚持在这里登陆的话，他的船在靠岸之前，就要先面临着一通海狼大炮的猛轰，即便是他手下们顶住了海狼的炮火轰击，强行靠岸，在上岸之前也要损失相当大。

还有一个更可怕的问题，他褚彩老是以船为生，一旦他在这里登陆之后，船只几乎都要贴在岸边，海狼只要挡住他手下的进攻，便可以用他们的“重炮”点名一般的把靠在岸边的他的那些船都给摧毁，到时候一旦他拿不下这座大寨，海狼的船队又杀回来，他可就等于把手下都丢在这儿了！到时候真是哭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了！

所以褚彩老当机立断，立即下令放弃继续在这里登陆，改换到其他地方登陆，南日岛不小，海狼即便是再有本事，也没法在各处都设立大炮，挡住不让他船只靠岸。

于是褚彩老第一次登陆行动，在海狼的一通炮轰之下在碰了一鼻子灰之后，灰溜溜的以失败而告终，纷纷逃回了海湾外面的海面上，逃到了海狼大炮的射程之外。

狼穴大寨的海狼部众们又用大炮欢送褚彩老的船只一番，在他们后退的时候，又打坏了他们两三条船，这才在于孝天的命令下停止了开火。

这会儿整个狼穴大寨都笼罩在一片硝烟之中，呛得人忍不住连声咳嗽，但是这丝毫不影响寨中之人的情绪，当褚彩老的船队灰溜溜的退回海上之后，寨中响起了一片欢呼之声。

消息飞一般的传遍了狼穴大寨各处，包括躲入大寨中的那些岛民们在听闻海狼已经打退了褚彩老第一次进攻之后，也都乐的蹦了起来，欢呼声从大寨之中直冲云霄，久久回荡在大寨上空。

当硝烟渐渐散去之后，众人定睛朝大寨外的湾子里望去，这会儿湾子里横七竖八飘着一片乱七八糟的船只残片，还有两条敌船虽然并未被打沉，尚且保持着完整，可是也翻扣在了海水之中，随着波浪微微的起伏着，期间还夹杂着一些褚彩老手下的尸体，鲜血染红了一片一片的海水，尸体在海水之中载沉载浮，还有少量落水的喽啰，眼瞅着船队弃他们而去，吓得在海水里面大呼小叫，可是不上岸也不行，他们为了活命，只能拼命的游向海边，登

上了南日岛，他们成为了这一次褚彩老进攻之中的第一批登陆者。

可是对于他们来说，这样的登陆还不如不登陆，在孟飞一声令下，海狼大寨侧面寨门顿时打开，冲出去了几十个海狼战兵，这些战兵飞奔到了海边，喊哩喀喳将几个登岸之后还试图反抗的褚彩老手下砍了或者当场打死，剩下的十几个喽啰只得赶紧跪地投降，被五花大绑的拖回到了寨中，成了这一战海狼收获的第一批俘虏。

按照惯例，海狼立即开始清点战果和损失情况，不一会儿战果和损失情况便被统计了上来，这一次短短半个时辰不到的工夫，他们便在湾子里击毁了至少十条敌船，其中六条单桅小船，三条大型舢板，还有一条赶缙船，至于击伤的现在没法统计，打死打伤以及俘获了褚彩老至少百人左右。

而海狼的损失则少得可怜，除了消耗了不少弹药之外，只有一个炮手阵亡，而且这个阵亡的炮手还不是被对方打死的，而是因为操作不慎，他站在了炮后，开炮的时候大炮后坐撞住了他，结果将他当场撞成重伤，抬下去之后不久便死了，他也成为了这一战海狼唯一的一个牺牲者。

另外还有两个炮手兴奋过度，忘了大炮在连续发炮之后，炮身温度很高，把手按在了炮身上，结果手掌当时就被烫成了猪蹄，不得已也被带了下去上药去了。

这样的结果不管是任何人都肯定会非常满意，李大嘴和孟飞以及参战之人都露出了一副得意洋洋的神色。

刚才战前的那种紧张情绪，随着这一场胜利来临，也顿时在部众之中一扫而空，许多人都连声嘲笑，褚彩老不过如此罢了！

看到褚彩老被迎头劈头盖脸的痛揍了一通，灰溜溜的退回海面上，丢下了一片残骸，于孝天当然也很是高兴，但是林易阳这会儿却在一旁说道：“大当家，褚彩老这次退去，恐怕是要另找地方登岸，接下来他们还会很快过来的！”

于孝天一听立即点头道：“说的有道理！叫李大嘴和孟飞以及刑堂巡哨统领……过来！”

不过会儿工夫，李大嘴等人都赶了过来，于孝天这个时候已经走下了箭楼，对他们点头道：“刚才弟兄们干得不错，褚彩老这次吃了个大憋！呵呵！不过你们也别都高兴的太早了，告诉弟兄们，抓紧时间休息，补充弹药，一会儿褚彩老肯定要在别的地方登岸，在岸上杀过来，到时候肯定比现在要难对付！轻敌之心不可有！你们各自负责一段，检查各处守备情况！”

另外孟飞你去在寨中召集乡勇，作为预备队，做好随时支援战事紧的地

方，记住，预备队必须要有，这才是刚开始！”

“属下遵命！”几个被招来的头领立即纷纷抱拳接令，转身便飞快的开始下去安排去了。

褚彩老的船队在后撤一段距离之后，分出了一批船只，立即散开朝着南日岛北面的海域驶去，开始按照褚彩老的吩咐，去搜索北面的诸岛以及周边的海域，搜索可能存在的海狼的船队。

褚彩老在这一点上说明了他的经验老道，虽然他的主要精力都放在了拿下南日岛这件事上，但是他同时也没有忘记保护自己的背后，做事还算是相当严谨，要不然的话他也不至于能在海上纵横这么长时间。

可是他没想到的是，他考虑到的事情，于孝天和他手下们也都提前想到了，原本于孝天是计划把海狼船队放在距离南日岛北面大概二十多里的罗盘岛一带，可是王宏作为经验丰富的老海贼，却考虑到了褚彩老也能想到这一点，罗盘岛一带毕竟距离南日岛太近了点，褚彩老很容易就想到会派船去那边搜索一下，便可以轻松发现海狼船队藏身之地，这么一来想要再打他一个措手不及，就不现实了。

于孝天听罢王宏等人的意见之后，便又提议把船队放在井屿或者上屿一带，但是也被王宏等人否定了，他们的意见那里是福州主要的航道通过的地方，人多眼杂同样和比较容易被人发现，告知褚彩老，并且提出把船队放在金银岛集结比较合适。

于孝天这决定把船队放在金银岛集结，这样一来这才促成了海狼船队重回金银岛的事情，在那里藏身等候南日岛的消息。

（今天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另外继续求月票，求打赏！呵呵！土豪弟兄们，打赏吧！）

第二百零四章换地登陆

褚彩老在派出了大批哨船之后，再一次把注意力放回到了南日岛上，现在他总算是知道了海狼的厉害，这个姓于的之所以敢撸他的虎须，果真是有所依仗。

除了他有几条厉害的鬼船之外，原来这家伙还不知道从哪儿弄来了这么多红夷大炮，连岛上也放了不少，让他兴冲冲的过来，当场撞了个头破血流。

刚才试探性的登岛，他其实也看清楚了，他这边损失不小，可是海狼那边却根本一点皮毛都没有伤到。

甚至于他的船上连开炮的机会都没捞着，只有个别船只慌乱之中，朝着海狼的大寨放了几炮，但是他们船上的炮小，威力小，射程就不用说了，打得到打不到海狼大寨都是两说，即便是打得到海狼大寨，也跟隔靴搔痒一般，根本给人家造不成一点损伤。

现在褚彩老琢磨的问题是，到底接下来该怎么办，海狼大寨已经可以肯定是一块难啃的骨头了，他到底还啃不啃了！

不啃的话，难道就这么灰溜溜的带着这么多手下回去吗？那样的话他褚彩老这辈子可就真成了大笑话了！

而且他刚才还从手下哪儿听说了有些人登岛查探的结果，现如今那个姓于的把岛上几乎所有岛民都集中到了他的大寨和商栈区里面去了，岛上的村子里面是空空如也，连只鸡都难找到。

他即便是弃了海狼的大寨不管，派人去岛上袭掠一番，也只能是空手而归，到时候他照样也没法跟手下这些掌柜交代。

他之所以能把这么多人拢在他的手下，为他卖命，最重要的是什么？那就是他可以给这些人带来利益，如果这帮人费劲巴拉的带着船和手下跟着他跑来一趟，结果是什么都捞不着，就这么灰溜溜的回去，这些掌柜的会如何作想？

所以他这会儿不能走，只能硬着头皮继续攻打海狼的大寨，而且要不计代价的必须拿下这座海狼的大寨，最差也要拿下大寨和那个商栈区其中的一个，让手底下的各股掌柜们和他们的手下捞一笔才能走。

不过褚彩老现在考虑的还是最好能拿下大寨，因为现如今商栈区的商贾们肯定不傻，绝不会留在这里陪着海狼等他过来，也绝不会在这里留下大量

的财货，等着送给他，姓于的如果存的有财货的话，肯定是在他的大寨里面。

而且现在还有一个很重要的消息，岛上的岛民们这会儿也都被集中到了海狼的大寨之中，这些岛民肯定是把细软值钱的东西也随身带入了大寨里面，这又是相当一笔可观的财富，就算是什么都没有，也有不少女人吧！

所以大寨目前为止，还是他必须要想办法拿下的地方，于是他安排了一下之后，率领船队向东行去，放弃了硬碰硬的在海狼大寨这里的海湾登陆，另选一个地方上岸。

于是在褚彩老的率领下，他的船队在过了中午之后，驶到了南日岛北岸的中部，这里也在南日岛商栈区的东部，有一个很大的湾子，虽然不太适合避风，但是这一带的海岸线地势平坦，可供他们方便的用小船摆渡登岸。

而据他所知，海狼的兵力有限，这会儿只能扼守大寨和商栈区两个地方，根本无力派人来这里阻止他们的登陆行动。

于是在褚彩老的一声令下，几条小船先行驶向了海边，吃了一次亏之后，这次这帮家伙变得小心多了，一个个也没了刚来时候的那种兴奋和嚣张了，趴在船舷下面，伸着脑袋瞪着俩眼紧张的朝着岸上张望着，生怕又在这里挨了人家的大炮了。

但是这一次他们没遇上劈头盖脸的痛揍，海狼毕竟实力在这儿放着，南日岛足足几十平方公里的面积，海岸线长度也有几十公里，就他们目前的人手来说，他们大部分人现在都在金银岛那边，岛上的几百战兵根本无法处处设防，只能收缩回大寨和商栈区之中进行重点驻守。

所以虽然于孝天很清楚南日岛几个方便登陆的地方，可是也没有在这些地方设防，使得褚彩老这一次无惊无险的便派人控制了滩头，搜索了一下附近之后，没有发现有什么埋伏，于是便给船队发去了信号。

褚彩老一看先派去探路的手下没事，于是这才率领其余的船只朝着岸边驶来，二百余条船只呼呼啦啦的便靠满了岸边，小船在前，大船在后，因为没有码头，这边沙滩水位也比较浅，除了平底的沙船可以停靠到较近的岸边之外，其它那些比如福船、鸟船、广船这类尖底的海船都无法直接驶到岸边停靠，只能停在较深的水域之中，靠着小船把船上的人员摆渡到岸上去。

但是褚彩老集团的组织性比较差，下面入股的掌柜很多，这些家伙是各顾各，只管自己的人，所有小股掌柜的人员便先上了岸半晌之后，大股掌柜的手下还在往来摆渡之中，海边充斥着各种大呼小叫的声音，真是热闹非凡。

另外他们除了要把人员摆渡上岸之外，同时还要卸下船上的不少物资，比如说吃的食物、灶具，还有不少武器，其中刀枪剑戟斧头钩子之外，还有火铳盾牌等物，包括一会儿要用来攻寨的火炮，也要从船上卸下来，搬运到岸上去。

等他们完成上岸之后，天色也就差不多要黑下来了，这第一天的行动到这个时候，也就差不多该结束了。

而褚彩老在慢吞吞的登陆的时候，于孝天和手下诸将这会儿也在大寨那边，用望远镜远远的观察着他们的行动。

李大嘴和孟飞连连吧嗒着嘴，一脸的不屑和无奈，看罢了褚彩老登陆的表现之后，他们对褚彩老手下们的水平可以说是嗤之以鼻，如果换做是他们要进行这样的登陆行动的话，以他们以前训练的程度，五百人的队伍，只要二十条到三十条可装载十五人左右的舢板或者单桅小船，他们可以保证只用半个时辰便把五百人全部运送上岸。

甚至于如果顺利的话，他们最快可以在两刻钟左右，就完成换乘和登陆的行动，并且在渐次登陆的同时，先期登陆的人员便可以展开行动，等全部登陆完成之后，马上就能全体投入作战之中。

可是褚彩老的手下们，今天的表现就太让他们瞧不起了！虽说他们人多了点，可是他们的小船也多，这么多小船可以用来换乘摆渡登陆，可是他们愣是折腾了两个时辰还没有把人员和货物卸完。

（今天两更，继续求月票，求打赏了！马上光棍节了，祝弟兄们之中的光棍们，能顺利脱光！呵呵！）

第二百零五章鬼脸的独舞

本来于孝天也是想过击敌于半渡这个方案的，利用褚彩老还在换乘登陆的这个混乱机会，率部主动出击，到他们登陆地点给褚彩老一个迎头痛击，这样的话他有九成的把握，能一举将褚彩老击败，并且杀伤褚彩老不少手下。

但是考虑到如果这么说的话，很可能一举就把褚彩老给打残了，褚彩老很可能因为吃了这么大的亏，就立即夹着尾巴逃走，这么一来他就没有机会给褚彩老更大的打击了。

于孝天盯着的不单单只是褚彩老这些手下，他很明白干他们这行的，虽然人员是一个很重要的因素，可是船只却是更重要的因素，杀他一些人简单，褚彩老转头便可以从陆上强行再掳来一些人手补充。

击敌于半渡虽然可以有效的杀伤褚彩老一批手下，但是却因为重武器无法携带，另外船队这个时候还没有过来，即便是杀伤褚彩老一批手下，可是褚彩老却还能基本上保持他麾下船队的完整，使得船队得以全身而退，这可不是于孝天要的结果。

要知道船对于海盗来说重要性甚至超过了人，人员损失一部分，褚彩老这一类的海盗可以很轻松再补充上来，可是如果干掉了他不少船的话，那么即便是褚彩老也不容易很快将船只补充起来。

所以于孝天要的结果是不但要多杀褚彩老的手下，同时还要趁着这个机会想办法多把褚彩老的船留下一批，切实达到可以让褚彩老伤筋动骨的程度，让他很长时间之内无法再恢复元气。

所以于孝天带着手下们在寨中观望着褚彩老低效的登陆，但是却始终未答应李大嘴和孟飞等人请战的要求。

李大嘴和孟飞作为战兵的统领，是极其想趁此机会好好的露一脸的，如果这次凭借着他们战兵营，便将褚彩老击退的话，那么他们战兵营今后就算是彻底扬眉吐气了，以后看看谁还敢说他们战兵营是给船队的人打下手的，他们战兵们以后就可以在南日岛腆胸迭肚的横着走了。

可是很遗憾的是他们的老大于孝天却断然拒绝了他们主动出击的请求，并且再一次给他们陈述了他这么做的原因，让他们战兵必须要以大局为重，必须要克制，放褚彩老来攻寨的时候，再让他们随便表现，即便是他们只是在这里顶住了褚彩老两天时间的进攻，也算是大功一件了。

于是李大嘴和孟飞等人，只得点头答应了下来，眼巴巴的透过望远镜的

镜头观看褚彩老的手下慢吞吞的登陆，嘴都快要撇到耳朵后面了，满脸的不屑，满脸的鄙视！

眼看着褚彩老的人基本上登岸完毕，于孝天考虑到商栈区那边没有一个能力很强的人坐镇，于是为了加强一下商栈区那边的力量，于孝天令孟飞带了二十个战兵和十条燧发枪赶到商栈区坐镇，负责商栈区的防御。

孟飞一听立即蹦起来大声应命，点了二十个战兵，便冲出了寨子，朝着商栈区快速奔去。

褚彩老那边也一直在留意着海狼这边的动静，一看到海狼这边冲出来了些人，于是便赶紧动作起来，呼啦啦派出了一二百喽啰，朝着大寨这边跑来，拉开架势要打一仗。

可是孟飞才没兴趣去招惹他们呢，带着人示威一般的跑到商栈区，他也不急着进商栈区，而是围着商栈区转了一圈，跑到了商栈区东面，领着二十个手下列队对着褚彩老那边的人破口大骂。

褚彩老看到海狼就出来了二十来个人，居然这么嚣张，气的是火冒三丈，立即命手下冲过去收拾掉孟飞一伙人，那一二百喽啰在一个头目的率领下，抄起家伙嗷嗷叫着便朝着孟飞冲了过去。

他们中间相距了不止两三里地，孟飞也不着急退回商栈区里面，依旧是摆出一副嚣张的架势，继续在商栈区东门外面破口大骂，商栈区的留守的那些战兵们一看到孟飞，也都跟着一起放声大骂。

商栈区的炮手这会儿也把大炮装填好，缓缓的扬起了炮口，对准了冲过来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

褚彩老的手下们被海狼的嚣张气的冒火，一边回骂，一边扑向孟飞一伙人。

孟飞默算着这帮人和他之间的距离，扭头对身后寨墙上的手下叫道：“别他娘的急着开炮！装散弹，等他们近了之后，听我招呼在一起开火！”

上面的战兵头目赶紧答应，招呼炮手给火炮装散弹，把炮口压低下来，指向了寨墙前面不远处，寨墙上的火枪手们，这会儿也都把火枪装填好，架在了寨墙上，做好了射击准备。

孟飞一直不发话，就这么看着这帮褚彩老的手下们距离他们越来越近，嘴角露出一丝坏笑，孟飞不过是站在寨门外二十步左右，眼瞅着这帮褚彩老的手下嚎叫着已经冲到了他面前百步左右了，可是这家伙还是一副淡然的表情，没一丝要动手的样子。

寨墙上的炮手的汗都冒出来了，这距离早就进入到了他们大炮的射程之内，原来设定的射角已经只能打到这帮家伙的屁股后面了，可是孟飞却还是不让他们发炮，于是他们只得赶紧继续调炮，把炮口接着压低。

孟飞一直等到这帮家伙冲入到他面前七十步左右的距离，才招手让自己带来的十个火枪手端起了枪。

可是他只是让他们瞄准，却还是不让他们开火，继续等着褚彩老的手下朝着他们逼近，一直等到对方已经冲到他们身前四十步左右的距离，才突然间怪笑一声，拔出腰刀大叫到：“都他娘的给老子使劲的打……”

这时候寨墙上下的战兵们早就等得不耐烦了，一听到孟飞的怪叫声，便再也不肯等下去了，几乎是一股脑的开始发火，扣扳机的扣扳机，点炮的点炮。

只听得商栈区突然间便如同开锅了一般，炮声铙声几乎练成了一片，枪口炮口的喷吐出的硝烟顿时便弥漫开来。

在商栈区东面寨墙上，海狼一共只布置了两门六磅炮，但是这两门六磅炮同时开火威力也着实不小，这么近的距离下，他们使用的是散弹，一打就是一大片，简直跟两把铁扫帚一般，在寨墙前面横扫而过。

而且寨墙上下还集中起来了几十条燧发枪，这会儿也几乎是一同开火，大炮加火枪一瞬间发射出去的弹丸几乎有几百颗之多。

这一下兴冲冲杀奔过来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可就倒了大霉了，他们没有料到海狼的手中居然还有这么多鸟铳，加之这两门六磅炮的火力，他们就如同一下撞到了一堵墙上一般，冲在前面那些家伙们当即身上便爆出了一团团的血雾，惨叫着便滚倒在了地上。

这一下可把那些剩下的褚彩老手下们给吓毛了，后面侥幸没有中弹的家伙们，不由自主的便收住了双腿，叫骂声嚎叫声顿时戛然而止，一个个都呆望着前面倒下的这二三十个同伙，听着他们发出着惨绝人寰的惨叫声。

孟飞不等他们反映过来，便大叫到：“装弹！再来一次！哈哈！”

火枪手们按照平时训练的习惯，开火之后并不去观察他们的设计效果，一个个立即把火枪枪托放在了脚下，从腰带上的皮包之中取出弹药，立即开始重新给火枪装填。

等褚彩老手下们从最初的震撼中反应过来，有人叫道：“赶紧冲过去！别让他们的鸟铳再发火了！快！”

于是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才意识到危险，虽然有些人已经被吓得手软脚软了，可是却也只能在其他人的裹挟之下，跟着再一次迈过地上躺着的那些同伴，朝着孟飞一伙人冲了过来。

褚彩老手下的老油条比较多，见识也比较多，鸟铳这种东西对他们来说并不陌生，他们很清楚鸟铳这种家伙的缺点，虽然鸟铳几十步之外打的很准，也很厉害，可是这东西装填起来很麻烦，而且质量比较差，经常还会炸膛，发一次火要很长时间才能再重新装填起来，还要点火绳，程序繁杂，往往在阵前有些火枪手都只能有一次开火的机会，要是挡不住敌人的话，敌人完全可以有机会在他们再装填完毕之前，便杀到他们面前。

而鸟铳这东西一旦要是让敌人近身的话，就变成了一根烧火棍了，火枪手除了掉头跑之外，留下来只能被敌人砍瓜切菜一般的剁了。

所以褚彩老手下有经验的人愣了愣之后，便意识到事情不妙，想要抢在海狼的火枪手再次装填完毕之前，便冲到他们面前，把他们先宰掉再说。

反正这次他们过来也不是攻打这座商栈区的寨子，只要能把这二十来个家伙给剁了，他们就算是大功一件。

于是这帮被吓了一跳的褚彩老手下们，再一次嗷嗷叫着冲了上来，试图抢在这些海狼的火枪手再次开火前面，便杀到他们近前。

（月票、打赏、红票、收藏，来的更猛烈一些吧！寒风跪谢了！）

第二百零六章鬼脸的独舞2

可是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一次错了，因为他们错误的估计了海狼的火枪手复装的速度，海狼首先用的不是鸟铳那种火绳枪，他们现在基本上用的都是海狼自产的燧发枪，燧发枪本身甩掉了火绳的这个缺点，同时他们采用的是整装弹药，不必担心火药超量会造成炸膛事故，可以放心的装填。

另外海狼自从有了自造的燧发枪之后，因为这种燧发枪不偷工减料，打造手艺精湛，而且又采用了定装火药，所以炸膛事故大幅降低，使得海狼部众开始对火枪这种武器恢复了信心。

而且于孝天打开始就决定，海狼以后要走火器化的道路，一有条件就开始大力发展火器，现如今火枪已经成了海狼最重要的装备，并且装备量越来越大。

加之于孝天自始至终就十分重视手下的训练问题，他们不似同行那样，闲的时候就是吃喝嫖赌，海狼部众绝大部分时间，都是在紧张的训练之中度过的，像他们这样训练强度之高，在这个时代，绝对是同行之中最高的，甚至可以和这个世上任何一支最精锐的正规军相媲美，而且还有过之而无不及。

海狼的火枪手每天训练的时候，装填弹药是他们训练中非常重要的一项，每天都要进行大量的模拟装填，日积月累下来，海狼的火枪手已经进行了无数次的弹药装填训练，现如今几乎每个人就算是蒙住眼，也能毫厘不差的完成弹药装填。

现在去看海狼的火枪手复装弹药的动作，几乎可以让人产生出一种美感，所有动作如同流水行云一般，一气呵成，中间不用做任何停顿。

所以海狼的火枪手们装填弹药的速度比起这世上目前使用类似武器的同行们，都要快不少，更何况他们使用的是更先进的燧发枪，他们只需先将装了火药的小竹管一头的塞子咬掉，把火药倒入枪口，然后从嘴里面抠出一个弹丸（火枪手为了装弹快速，习惯性在嘴里面塞两三颗弹丸，这样装填的时候便方便一些快捷一些！）塞入铳口，拉出棚杖将弹丸和火药捣实，再给火门装入一些引药，盖上火门盖就算是完成了装填。

而他们发射的时候就更简单了，用力扳开卡着燧石的机头，咔吧一声卡上之后，便做好了击发的准备。

所以虽然四十步不算远，可是他们还是有时间来完成一次重新装填的。

当这些褚彩老手下们刚刚起步冲到孟飞他们一群人面前不到二十步的距

离的时候，这些火枪手便又一次做好了击发的准备，纷纷端起了火枪，对准了迎面冲来的这些敌人。

当看到海狼部众这么快便又端起了“鸟铳”，把黑洞洞的铳口对准自己的时候，不少褚彩老的手下喽啰都吓得噉的一声怪叫，有些人吓得直接就趴在了地上，有的人干脆吓得掉头就跑，一下就乱了套了。

而孟飞才得理不饶人呢，哪儿会就此放过他们，把手中单刀充当指挥刀狠狠朝前虚劈下去，大吼道：“打！”

寨墙上下几乎又是同时响起了一片爆豆般的铳声，不过很显然这次持续的时间要长一点，有个别的火枪手手头稍慢了一点，比别人开火也慢了一点，没有第一轮齐射的时候那么整齐。

火枪在这个时代因为自身精度的问题，想要发挥威力的诀窍就是集火齐射，这一点海狼部众们已经掌握到了其中的诀窍，毕竟这玩意儿是滑膛枪，精度有限，打的不够准，想要发挥威力就要靠一起发射的弹丸数量来弥补精度的缺陷，所以他们一般情况下，都是采取齐射的方式。

今天算是让褚彩老的手下们尝到了他们海狼的苦头了，二十步的距离下，火枪手几乎连瞄准都不用，面前成群的敌人，他们只需要把枪口对着正面搂火就足够了，一排枪放过去，便又有好几个家伙惨叫着滚翻在地，加之寨墙上的火枪手也同时开火，这一次打翻的人数居然不比上一次少多少。

至于那两门六磅炮，这会儿却还没有完成装填，只能干瞪眼看着火枪手发威了。

褚彩老的手下这一次算是彻底被打乱了套了，跑在前面的人真是被吓蒙了，纷纷掉头就逃，而后面的人还没有考虑好到底是不是也掉头跑，结果一群人一下就挤作了一团，什么冲上去杀光敌人，这会儿都是浮云，逃命才是关键。

孟飞狂笑了起来，把腰刀一举，大叫到：“火枪手上刺刀！一起给我冲！杀呀！”

他的话音一落，便噉的一嗓子先冲了上去，而他身后的那是个刀牌手和长枪兵不等火枪手把刺刀装上，便一起跟着孟飞怪叫着冲了出去。

火枪手也不甘落后，停止复装弹药，将枪放下，从右侧腰间抽出一把一尺多长的短刃，咔嚓一声便套在了枪口，朝左一扭，便卡在了枪口上，接着端起枪，刺刀刀尖朝前，紧跟着孟飞等人的背后，便噉噉叫的冲了出去。

这一下外面可热闹了，孟飞带着二十个人，如同出闸猛虎一般，狂叫着

便杀向了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

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会儿本来就吓得已经是麻手麻爪了，一心想要赶紧掉头逃回去，士气可谓是一下就跌入了裤裆了。

到不能说他们所有人都被吓尿了，其中还是着实有一些胆子壮的喽啰，本来并不想逃走，可是溃退的时候，恐惧的情绪却会传染，一旦有人溃逃，便会带动更多人跟着一起跑，跑的人越多，其他人心里面就越慌，一旦这种情绪感染了所有人之后，即便是平时胆子壮的家伙，这会儿也都感到了恐惧。

再加上被其他人一轰，于是这些胆子大的家伙也就慌了神，不得不跟着一起掉头跑。

结果商栈区外面出现了一幕可笑的景象，孟飞带着区区二十个手下，一路狂奔，又喊又叫，狂追在一百大几十号人的屁股后面，追杀的他们人仰马翻。

孟飞这会儿可算是过瘾了，他右手持刀，左手还抄着一把双响手铳，追近到敌人背后之后，他左手举起来就搂火，只听砰砰两声响，两个褚彩老的手下背后便腾起了一团血雾，噉的一声便扑倒在了地上，紧接着便被其他人踩在脚下，从他们身上迈了过去。

而现在海狼部众装备的燧发短铳，只能装填两发弹药，这玩意儿毕竟是火枪，装填起来远没有后世的子弹装填方便，所以一旦临阵的时候，放空了枪的话，再临时复装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情。

孟飞自然也清楚这一点，两枪放完，直接便把短铳塞入了牛皮枪匣之中，拎着他手中的单刀，狂叫着追上敌人，一刀一个接连放翻了几个褚彩老的手下，其余跟着他的那些战兵们这时候也撒丫子追了上来。

一个个海狼战兵这会儿如狼似虎一般，长枪扎，单刀砍，刺刀捅，直杀的这帮吓破胆的褚彩老手下血肉横飞，尸横遍野。

好在孟飞虽然兴奋不已，可是却并没有被胜利冲昏了头脑，在追杀了一段距离，眼瞅着要脱离寨墙上火炮有效射程之后，便抬手止住了跟着他的那些手下战兵，满意的收起了腰刀，哈哈怪笑了几声，指着正在绝尘亡命逃去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大骂道：“龟儿子！回去找你们龟爹去吧！少他娘的在这儿丢人现眼了，就你们那德性，还来找我们海狼的麻烦，看老子不把你们这些龟儿子都送去见你们的王八爹去！哈哈！

走了回去了弟兄们，收拾一下，今晚儿上大当家有令，从今天起在打跑褚老儿之前，战时一天两顿有肉，每天还给一个鸡蛋，一个人每天一杯酒，

够你们这帮混帐家伙们美美的吃个饱了！

奶奶的，大当家真是体恤咱们，换地方谁能给你们这帮家伙吃这么好？谁要是再不卖力杀敌的话，就他娘的真是亏良心了！”

说着便带着手下们大笑着朝着商栈区那边走了回去，路上孟飞还精心的把自己那柄沾满了血的百炼精钢刀仔细的擦了擦，收入到了刀鞘之中。

沿途路过那些倒在地上的褚彩老的手下们，他们顺便还搜一下他们的身，把可用的东西带走，至于没死的那些伤者，检查一下他们伤势，轻伤的逼着他们起来自行跟着走入寨中，为他们包扎一下，个别腿上受了轻伤的则拖住腿像拉死猪一般的拖回寨子里面，至于重伤的人则就地给他们补上一刀，送他们上路，干这个事情的时候，海狼的战兵们更是毫不手软，一刀一个顿时便让那些哀嚎的声音戛然而止。

远远的看着这一幕，褚彩老的鼻子都快要气歪了，他派出去了将近二百号手下，去对付这区区二十来个海狼的部众，非但没有能在这二十来个海狼部众面前讨到一点便宜，把他们杀光不说，反倒是被人家逗引到了寨墙下面，打了个落花流水，还被人家二十来人追杀了个屁滚尿流的逃了回来，这一下他的老脸可就算是彻底丢光了。

不单单是他，就连他手下的那些掌柜的们，这会儿看罢了这场意外的冲突，也都被搞得像是被人掏心打了一拳一般，心里像是堵了快砖头一般难受，一边是心中犯嘀咕，开始对海狼部众心生了一种畏惧之情，一边也是觉得脸上无光，总之这让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们顿时士气又跌了一大截，面面相觑，半晌没人再说话，刚来时候的那种兴冲冲的劲头，这会儿全都被抛到了爪哇国去，不少人心头都蒙上了一丝不祥的阴影，感觉到这次他们恐怕是要遇上难啃的骨头了！

（又见老兄弟胡噜呼噜的打赏了！让您破费了！多谢多谢！月票！我还要月票！）

第二百零七章损招1

褚彩老脸色铁青，猛然将手中刚才拿着正在喝的一个水囊重重的摔在了沙滩上，指着商栈区吼道：“姓于的欺我太甚！攻入这里，我定要杀他个鸡犬不留！”

孟飞出大寨之后，于孝天也在继续关注着这家伙，他知道孟飞这家伙胆子大的包着天，从他大摇大摆绕过商栈区不入，而偏偏要转到东边去，于孝天就感觉到这家伙要搞出点幺蛾子了，于是赶紧抓起望远镜登上箭楼观察这家伙的行动。

当他看到孟飞跳大神一般的带着二十个战兵跑到商栈区东边又蹦又骂的时候，摇头苦笑道：“这个丑鬼这次又要胡来了！”

李大嘴跟着于孝天倒是看得津津有味，一脸的羡慕，还吧嗒着嘴小声嘟囔着：“好兄弟，果真有种！嘿嘿！”

于孝天扭头瞪了李大嘴一眼，李大嘴立即讪笑着闭上了嘴，李大嘴这家伙和孟飞性格有点像，都是胆子横着长，属于那种天不怕地不怕的家伙。

当初他刚入伙的时候，就跟于孝天动过手，自持有点功夫，想要给于孝天来个下马威，可是没想到却被于孝天打的满地找牙，后来这厮入伙之后还是不服，几次找机会给于孝天过招，美其名曰讨教拳脚，于孝天看出这家伙的心思了，于是狠狠的满足了他一把。

这厮每次都被于孝天的那种组合拳打的招架不住，被揍得鼻青脸肿，倒是把这家伙给彻底打服了，他练的套路虽然不能说不行，可是应付于孝天这种自由搏击的打法，却很不适应，一旦近身之后，往往招架不住于孝天的快攻，越是这样，这家伙就越对于孝天服气，后来干脆对于孝天忠心耿耿了起来。

有人暗地里说，这家伙天生喜欢受虐，欠揍的主，谁能把他揍得很惨，他就跟谁一心，这已经快成了海狼之中的笑话了，于孝天也没想到，靠着拳头能揍出来一个铁杆拥趸者，为此也感到很可笑。

李大嘴在海狼之中，服的人不多，于孝天算是第一个，也确实被于孝天打怕了，别的人他可以横鼻子瞪眼，可是对于孝天却总是一副低眉顺眼的样子，于孝天一瞪眼，他就立即软了下去，哼了一声道：“这家伙确实该挨板子了！这事儿不能跟他算了，回头把这厮送刑堂，交给刘堂主好好收拾收拾！”

旁边的人听罢之后险一些笑喷了出来，各个都被憋得内伤。

于孝天也懒得跟这家伙打屁，接着观察孟飞的表现，当看到孟飞把褚彩老的手下逗引着朝他冲去的时候，于孝天颇有点哭笑不得的感觉，他一下就看出了孟飞的心思，这家伙是嘴服心不服，趁着这次让他去商栈区，果断的要给褚彩老来个下马威，彰显一下他们战兵的厉害。

果不其然不多会儿工夫，商栈区那边又是炮又是火枪的声音便传了过来，后来便看到孟飞领着二十个手下嗷嗷叫的开始追杀溃退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居然愣是靠着他们二十来个人，就把褚彩老的手下追杀出去了老远，才施施然的撤回了商栈区，顺道还抓了些活口回去。

于孝天摇头道：“这个丑鬼真是胆子太大了，回头看我怎么收拾这厮！幸好他打赢了，要不然的话回来我打断他的狗腿！哼哼！”

于孝天虽然嘴上在骂孟飞，可是脸上却是一脸的笑意，旁边的人们看罢了孟飞的表现之后，特别是那些战兵们，忽然间又一起发出了一片欢呼之声。

大寨和商栈区两边的欢呼声此起彼伏，如同滚雷一般的传遍了南日岛各处，气的褚彩老更是险一些要犯心脏病了。

天色渐渐黑了下来，褚彩老虽然有心想要连夜就开始攻寨，可是刚才两战都吃了瘪，褚彩老感觉到手下这会儿士气低落。

另外还有一点，褚彩老也不得考虑，他从东山岛率部出发，在路上航渡了三四天的时间才抵达南日岛，船上的人们刚下到岸上，已经有些疲劳了，而且今天从早晨折腾到现在，连吃饭的空都没有，马上就贸然驱赶着手下去连夜攻打寨子，这帮喽罗们肯定也不会好好干。

更重要的一点是他们这些海贼对陆上坚固的寨堡的攻坚能力比较弱，随船他们也不可能一起运来攻城器具，就算是长梯他们这会儿都没有，总不能逼着手下冲过去用头把海狼的寨子给撞开吧！

而且海狼的火力很猛，他们也都看到了，即便是非打不可，也起码要准备一些攻城器具再说了。

于是褚彩老憋着气，下令就地开始安营扎寨，并且招呼手下们埋锅造饭，另外派出一批手下去东边山上的林子里面砍伐树木，连夜开始赶造一些云梯、大盾等物，为明天攻寨做好准备。

天黑下来之后，从大寨和商栈区向东望去，可以看到夜色之中东边沙滩一带大片开阔地上燃起了星星点点的篝火，在篝火映照之下，可以看到在褚彩老的临时驻地之中，影影绰绰的人群在篝火旁边活动，很显然他们在准备

埋锅造饭，想要吃一顿休息休息了。

可是褚彩老想要吃饭，有人却不想让他吃上安稳饭，大寨之中的于孝天这会儿也端着饭碗，就在寨门附近临时一个屋子里面，和手下们聚在一起吃饭。

这帮人一边吃，脸上还各个都露出了一脸的坏笑，于孝天扒一边毫无一点庄重的朝拉着饭，一边对身边的一个人问道：“我说今天安排的事儿你们办的到底咋样了？到底能不能成？”

那个手下赶紧点头道：“都按照当家的吩咐办过了，至于能不能有用，就看药效如何了！岛上的几个医官可是拍胸脯保证了，这是他们几个人一起想出来的，药性很烈，不用直接下到饭锅里面，撒到水里面就能让用这水做饭或者喝水的人跑肚拉稀，起码三天过不来劲！

褚彩老登岸的那边，从山上下来一个小溪，在附近聚了一个水塘，他们就近取水肯定会去哪儿，另外他们南边还有个村子，有一口井，是另外一个取水的地方，其它取水的地方就远了，他们肯定不会跑那么远取水。

属下今天看到姓褚的带人要在那边登岸，就赶紧带人背了几包泻药跑去，先是给水塘里面丢了几包，接着又给村里面的水井里面丢了两包，这么多药，应该够他们喝一壶了！

只要医官们不是吹牛，那么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们今晚上估摸着后半夜就该跑肚拉稀了！嘿嘿！”

于孝天听罢之后，脸上更是露出了浓浓的坏笑，连连点头道：“这就好！姓褚的肯定想不到咱们还有这一手，等他们跑肚拉稀的时候，估摸着才能想到中招了！嘿嘿！办的漂亮！跟老子玩儿阴的，看看到底谁阴！”

跟着于孝天一起吃饭的众人，这会儿都跟着露出了一脸坏笑，林易阳更是坐在一旁笑的几乎喷饭。

下泻药这个办法可不是他林易阳给出的，出这个主意的乃是刑堂里面的一个小头目，通过刘老六给于孝天献的计，这家伙以前在陆上是个小贼，偷鸡摸狗的事情不少干，给人下个蒙汗药、泻药这种事更是熟悉的不能再熟悉了。

这次这家伙不知道怎么想起了这个办法，私下里给于孝天献了一计，让于孝天准备一批泻药，撒到褚彩老登陆之后取水的地方，让褚彩老和他的手下喝了水或者用这水做饭吃了下去之后，跑肚拉稀，把他们拉的各个腿软，这接下来就容易对付他们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欣然采纳了他的建议，他才不管这招数是不是阴招呢！虽说这种办法不登大雅之堂，说出去会让有些人笑话，可是他认为只要是能让敌人不好过的办法，都是好办法，什么阴谋阳谋，能把自己的敌人坑趴下的，就是好谋！

于是他立即招来了岛上的那些郎中，现如今这些人都被集中到了大寨的医馆之中当了海狼的医官，让这些医官想办法配置一大批泻药出来，准备留给褚彩老用。

这帮医官虽然不敢说各个都是神医圣手，可是想要弄出一些药性烈的泻药还不算是什么问题，于是便集思广益，用一些下泄的药物调配了一堆药性很烈的泻药出来，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专门安排了那个献计的手下，去负责投药的这件事，这药不能提前太长时间投放，否则的话可能无法保障药效，必须要在需要的时候，临时投放到水源之中，所以这家伙便带了几个刑堂的巡哨，专门在外面等着，看褚彩老在哪儿登陆，确定了他们登陆的大概位置之后，他才带人飞奔到附近的水源，把泻药投放到水中。

现如今他早就把这件事做成了，带人潜回了大寨里面向于孝天复命，这才有这会儿这帮家伙们凑在一起坏笑连连的场面。

林易阳听罢了这个计策之后，起初有点不以为然，觉得这么做实在是有点下三滥了点，可是转念一想，现如今他们都是贼，对付的也是褚彩老这样的老贼，褚彩老手下死的越多，对老百姓祸害也就越小、

只要能收拾这帮畜生，至于用什么法子都无所谓了，要不然的话，他也就显得太迂腐了一些，本来林易阳就不是那种很迂腐之人，这种事很容易想通，所以对于孝天要这么做，他是鼎力支持的态度。

（再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

第二百零八章损招2

就在于孝天在大寨里面等着看好戏的时候，商栈区那边的孟飞却没有闲着，他一边吃着饭，一边趴在寨墙上朝着褚彩老的地方望去，还口齿不清的对身边一个手下问道：“你瞅瞅，褚彩老那边距离咱们这儿有多远？”

那个手下眯着眼看了看，回答道：“最多两里半！应该差不了多少！”

孟飞点点头道：“和我估摸的差不多，两里多一点！褚彩老这是吃一堑不长一智呀！居然敢把他的大寨放到老子眼皮底下！两里半！应该差不多够得着！”

跟着孟飞的一个手下听孟飞这么一说，便感觉到他们的头这次又有坏主意冒出来了，于是赶紧问道：“孟统领，是不是你又想出啥折腾那帮王八蛋的好法子了？快说说该怎么办！咱们也好赶紧去准备！”

孟飞把饭扒拉完，将碗丢给手下拿去刷，扭头蹲下来坏笑道：“那是当然了，老子是谁？能让姓褚的安安稳稳的睡一觉起来再来打咱们吗？奶奶的，老子要让他今儿个晚上睡不成觉！”

咱们这边不是也安置了几门大炮吗？谁能告诉老子，那门长炮最远能打多远？”

现如今经过一番调整之后，大寨和商栈区的防卫事宜也划到了战兵营管辖之中，以前战兵营总想要大炮，可是于孝天不给他们，只给他们新铸造了一些轻型的虎蹲炮，让他们用，为此李大嘴和孟飞很是不满。

可是现在当炮台成立之后，这些地方的防卫交给了战兵营，这些岸防炮等于也就交给了战兵营，这一下李大嘴和孟飞都抖了起来，终于拥有了他们自己的大炮，所以他们对此非常满意，没事就带着人折腾这些炮，暗地里跟船队的那帮弟兄们较劲，总想要跟他们比比谁的炮打得准。

可是这件事没法比，船上的炮根本没法跟他们这些岸炮比，岸炮是放在岸上这个稳固的平台上发射的，射击精度肯定要比在船上的炮打得准，同时也打得远，所以一直以来，孟飞他们都捞不到机会，显摆一下他们的炮手的厉害。

现在他的机会总算是来了，于孝天让他来商栈区坐镇，虽然明确告诉他，不得擅自率部出击，要死守商栈区，但是却并未禁止他开炮，也没规定他什么时候可以开炮，开炮打什么地方。

这就又让孟飞这厮钻了空子，他天黑下来之后便开始坐在寨墙上盯着褚

彩老的营地琢磨了起来，这会儿总算是想到了一个不错的办法。

“启禀孟统领，这里的那门长炮（十二磅长炮）如果用高射角的话，我们以前试过，最远可以打到四里地之外，但是按照当家的试验出来的结果，这门炮的有效射程大概也就是在五百步左右，再远的话就打不准了！一般大当家规定，非特殊情况，必须要保证在一里之内开火，以免乱放炮浪费弹药！”孟飞的问话刚落地，便有一个炮长在旁边答道。

孟飞嘿嘿一笑站起身重重的在这个炮长肩膀上擂了一拳笑道：“这就够用了！我才管不着打得准打不准呢！四里？足够了！哈哈！特殊情况，现在我看就是特殊情况嘛！褚彩老把他的营地扎在咱们眼皮底下，还不让咱们打吗？

今儿个这儿大当家说了，让我说了算，去！把那门长炮给老子想办法弄到这边来！给老子架在这儿，对准了褚彩老的营地，一会儿听我的吩咐，给老子轰他娘的！

对了，弹药够不够用？别他娘的没打几下就没了，这炮就等于废了！”

“孟统领放心，弹药咱们这儿多着呢！大当家提前吩咐，早就给咱们这儿送来了大批弹药，足够咱们打一阵子了！起码几天是打不完的！”那个炮长一听就乐了起来，赶紧挺胸答道。

“那就成！去吧，多找些人手过来帮忙，把炮想办法弄过来，把这门炮先挪挪窝，换个地方摆好，明儿个肯定要用得上！”孟飞拍拍手吩咐道。

下面的人一听就来劲了，今天孟飞的表现让他们这帮手下们真是开眼了，他们平时都知道鬼脸孟飞这家伙胆子大，可是没想到他的胆子这么大，居然只带着二十个弟兄，就敢站在寨子外面，瞅着一二百号褚彩老的手下朝他们冲过去，而且面不改色，还带着这点弟兄，愣是把褚彩老的那帮手下打的屁滚尿流，追出去了老远！

所以现在这帮战兵们对孟飞简直可以用崇拜二字形容了，有了他来这里之后，这里的海狼部众们都觉得心中更有底了，现在孟飞摆明了今天晚上要大大的折腾一番，他们这帮家伙跟着孟飞也是唯恐天下不乱，连声答应下来之后，便立即下去开始准备了起来。

那门十二磅长炮原本被安置在了商栈区北门一带的炮台上，主要是用来对付海面上来袭的敌船所用的，十二磅长炮海狼产量不大，但是这家伙射程超出了十二磅短炮三分之一还要多，而且同样的口径，威力也要比短炮的威力大，弹道也平直，发射的精度也超过了其它六磅炮和十二磅短炮，最远射程更是达到了四五里之外，如果超量装填火药的话，最远射程还能再远一些，现在主要被于孝天用作岸炮使用。

可惜的是这种炮的重量有点太大了一些，现如今海狼的战船上很少有船只可以承受它的后坐力的，要不然的话于孝天早就安排大量铸造，装备到舰队里面了。

结果现在倒是便宜了战兵营，让他们为拥有这样的大杀器颇为洋洋自得，今天总算是可以让他们再次露脸了！

孟飞说的容易，但是想要把那门重达一千六七百斤的十二磅长炮给挪到寨子东面，别看距离上不算远，可是真要动起来的时候，却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孟飞招呼了几十个战兵先到北门炮台上，将这门炮费劲的从炮台上弄下来，然后从寨中再把它拉到东门这边，幸好寨中现在的牛不少，他们拉了两头腱子牛过来套上帮忙，这才把这门炮拖到了东门炮台这边。

而再把这门炮弄上东门炮台，可就费老鼻子劲了，几十个人也不敢大声喊号子，只能憋着气，把吃奶的力气都用上，用轱辘把炮给拔到了炮台上，重新对炮架进行安放，然后再进行校准调整。

这个过程说起来简单，但是等他们办成之后，却已经是半夜时分了，毕竟这里只是一座寨子，可不是坚固的城墙，上面有足够宽的通道，可供他们将重炮拖来拖去进行调整，而且寨子的寨墙上部只是供人员通行的一个平台便道，人员可以站在上面据守，却无法承受近两千斤的大炮在上面通行。

所以他们只能用这种笨办法来办成这件事，所以耗费时间也是在所难免的。

虽然夜色已深，可是褚彩老营地里面依旧是灯火通明，褚彩老虽然晚上没打算进攻海狼的大寨，可是他也防着海狼趁夜色偷袭他的宿营地，所以安排人专门在营地四周点起了不少篝火，大寨里面的篝火也不熄灭，将营地四周照的是通亮，一旦有人趁夜想要靠近他们营地，马上就可以被他们发现。

可是他们这么做，万万没有想到是却给孟飞这个家伙提供了极好的目标指示，孟飞和炮台上的炮手们通过这些褚彩老营地里面的篝火，便可以一边方便的进行观察，一边进行瞄准。

孟飞问了一下时间：“这会儿到啥时候了？”

“启禀孟统领，现在已经是快到三更天了！”商栈区和大寨里面都有人专门司时，然后用打更的方式来通知寨中的人们时间，所以他们可以比较准确的了解现在的大致时间。

孟飞琢磨了琢磨，嘿嘿一笑道：“差不多了！这帮王八蛋长途奔袭，从东山岛跑到这儿起码要三四天的工夫，今儿个又折腾了一天，差不多也都累趴下了！这会儿估摸着也该都睡下了吧！咱们就帮帮他们提提神吧！

对了，下去先通知咱们各处的弟兄，一会儿别紧张，该睡觉的弄团棉花塞住耳朵眼，该怎么睡还怎么睡好了！没他们的事儿！另外派个腿脚利索的弟兄，出去回大寨一趟，告诉大寨那边，这边要是放炮的话，让他们别紧张，就说咱们这是给褚彩老那些王八蛋们提神呢！

你们几个今儿晚上就辛苦辛苦，跟着老子专门给这帮王八蛋提神！总之别让他们睡安稳了就行！”

孟飞别看胆子壮，可是心倒是不粗，该想到的都提前想到了，省的一会儿他一下令开炮，虽然把褚彩老那边折腾的睡不成，也把自己这边的人给搞得睡不成觉，那回头于孝天可就真的饶不了他了！

大概也就是夜半时分，渐渐已经安静下来的褚彩老的营地之中，忽然间又开始热闹了起来，一些已经躺下睡了的褚彩老手下，突然感觉到肚子里面翻江倒海了起来，一股股的绞痛感让他们从梦中醒来，接着就是强烈的便意劈头袭来。

于是不少人赶紧爬起来找个地方开始跑肚拉稀，很快越来越多的人开始紧跟着也爬了起来，纷纷捂着肚子到处跑着找地方蹲坑。

第二百零九章不眠之夜1

褚彩老可没有海狼的规矩，到哪儿宿营扎寨的时候，在扎营的同时最要先安排临时茅厕，营中严格规定，任何人不得随地大小便，以防营中卫生状况恶劣，导致出现大面积的疫病传染，这一点在这个时代是比较超前的。

可是褚彩老可没这种先见，他们出来做事，是以股为单位，各股掌柜带着各自手下凑在一起，然后各股的营地又汇聚在一起，谁也不会专门找地方安置临时茅厕供部众便溺之用，所以一般情况下，在他们的宿营地里面，到处都随处可见有人就地解决，在营中行走，不小心就会踩到屎，这是常事。

今晚情况有点不同，过了半夜之后，好不容易吃饱喝足躺下的这帮褚彩老的手下，忽然间大面积出现了跑肚拉稀的情况，不少人爬起来就蹲下就地开火，结果没多长时间，褚彩老的营地之中，便开始到处都弥漫着一股股的恶臭。

连褚彩老自己到了半夜的时候也听到了营中异常的响动，不过这家伙自己却并未出现闹肚子的情况，这厮当成名之后，便开始变得小心了起来，因为担心被人谋害，他除了不管到哪儿都带着一帮亲信随扈之外，饮食也是由专人进行负责的，所以他和亲信所用的食材和饮水都是船上自备的，故此这家伙并未出现肚子不舒服的情况。

褚彩老这一晚本来就没有休息好，他原本是想要留在船上休息的，可是考虑到这里是南日岛，是海狼的地盘，他要提防着海狼夜间可能发动的偷袭，他如果在船上，就无法及时进行处置，所以他考虑了一下之后，还是决定留在岸上的营地之中，随时约束这些乱糟糟的手下们。

回想一下白天吃的两次憋，褚彩老心情很差，吃罢饭简单安排了一下手下们守营的事情之后，他便回到他的帐中躺了下来，连随船带来专门伺候他的美女这一晚他也没了兴趣，将她们赶回了船上呆着。

褚彩老躺在软榻上，辗转反侧有点睡不着，今天吃了两次瘪之后，他开始意识到他还是有点低估了这姓于的和他的手下们，这个姓于的手头上的实力，可能比 he 想的还要强一些，特别是 he 拥有的那些大炮的数量，大大超出了他的预料。

他开始有点想不通这个姓于的为何出道不早，却能搞到这么多红夷大炮，这种红夷大炮在大明目前来说，可还算是稀罕物，广东虽然广州、佛山和东莞一带有铁场可以铸造类似的红夷大炮，可是这些铁场都在官府严密的监视之下铸炮，凡是铸成的大炮，马上都会交给官府，抑或是运往北方，抑或是交给当地军方，一般人很难搞得到这种红夷大炮。

他虽然出道很早，但是到目前为止，也仅仅是通过关系，从陆上搞了两三门红夷大炮，另外从佛郎机人哪儿也高价购入了几门，可是他想不通，海狼又是从哪儿弄到的这些大杀器。

今天一天他都在琢磨这件事，始终有点想不明白这是为何，入夜之后才有人给他了一个解答，手下从营外抓到了一个南日岛的人，一问才知道，这个人原来是他们派来的细作，当海狼将岛民撤入到大寨的时候，他找地方躲了起来，等着褚彩老的到来。

这会儿天黑下来之后，这个细作便摸到了褚彩老的营地附近，马上被褚彩老的手下发现抓了起来，问过了切口之后发现此人是他们自己的人，这厮说有事要禀报褚彩老，于是才被带到了褚彩老帐中。

褚彩老一见到这个细作，便马上对他问起了有关海狼的各种事情，他最关心的就是海狼的船队的去向问题。

这个细作回答褚彩老说据他所知，海狼这次确实兴师动众，把他们的战船都召回了南日岛，然后又分批派了出去，据说是要去肃清福州一带褚彩老派来的那些手下和船只，他也亲眼见到了这些船只分批离开南日岛，这件事应该是假不了。

听罢了这件事之后，褚彩老多少放心了一些，于是便接着问起了海狼为何会有这么多红夷大炮，他们是否是勾搭上了红毛人和干腊丝人，从他们那儿搞到的这种红夷大炮。

但是这个细作的回答让褚彩老吓了一大跳，细作来这里已经有段时间了，所以多多少少还是打探到了一些有关海狼的事情，于是他便告诉褚彩老，海狼到底和红毛人抑或是干腊丝人有交易他不太清楚，但是他打听到了一件事，那就是这些红夷大炮多为海狼自行铸造的。

褚彩老听罢之后当即便蹦了起来，连说这不可能，红夷大炮可不是一般的物件，谁想造就能造的，这要有非常高明的工匠，还要有参照的实物，另外铸炮的事情非常繁琐，单是铸炮所用的泥范制作起来就非常不容易不说，还十分耗时，沿海雨水多，很多时候泥范干不了，泥范不干，铸成的炮就不堪用，这个道理褚彩老是知道一些的。

所以当听闻手下说这些红夷炮多为海狼在这里自行铸造之后，他根本就不相信，当即便骂了起来。

这个细作连忙解释，说这事儿应该是假不了，他起初刚来的时候听闻这件事，也不敢相信，但是后来他听的多了，也留意去打听了一下，发现这件事应该也假不了，海狼每隔一段时间，便会在岛上试炮，岛就这么大，炮声可以传出很远，岛上的人早已习对此已经是以为常了。

后来他冒险偷偷的溜去观察了一下南日岛大寨西南面的工坊区，发现那里戒备森严，闲杂人等根本无法靠近，远远的可以听到工坊区此起彼伏的号子声和打铁的声音。

而且他还打听到海狼想办法从陆上弄来了不少工匠，充实到了工坊区为他们做事，他们不但能造炮，而且现在还能自造一种相当不错的火绳枪，他甚至于还在商栈区亲眼见到过海狼的部众，给炮台安置这种红夷大炮。

所以他认为这件事应该也是真的，这些红夷大炮确实应该大部分是海狼自己铸造的，不过海狼到底如何做到这一点的，他就实在是打听不出来了，海狼对此封锁消息很严，一般人要是打听的多的话，就会被他们察觉，很快便被海狼的人抓去，他们几个细作就是因为打听这些事太多，以至于被海狼发现给抓了去，没几天脑袋便挂在了海边的柱子上，到现在有些细作的脑袋还挂在大寨外面的柱子上已经风干了。

这个细作还告诉褚彩老，原来商栈区之中那家为褚彩老做事的商号，前段时间也被海狼给抄了，掌柜的和商号中的一些人没两天便被海狼枭首示众，弃尸大海之中喂了海里面的王八，海狼在防备细作方面，抓得很紧，故此他能打探到的消息，也就这么多了。

褚彩老听罢之后，这才将信将疑，赏了这个细作，让他下去休息，这心里面就更不是滋味了。

他怎么也没想到，区区海狼这么一个不算太大的同行，居然能在南日岛这个地方搞出这种局面，甚至于连红夷大炮都能自行铸造了，这一下事情越发不好办了。

幸好这一次他将海狼的船队骗了出去，要不然的话海狼的船上肯定也有不少红夷炮，对上他们的话，这次他还真可能会吃大亏了。

当听闻海狼可以自行铸炮和打造鸟铳的消息之后，褚彩老甚至于马上便萌生了退意，怕这次在南日岛栽了大跟头，可是转念一想，他马上便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他忽然间想到，如果他这次能把南日岛拿下的话，这收获可已经就不单单只是可以获取大量财货的问题了。

一想到一旦能拿下海狼的大寨的话，这海狼自行铸造红夷大炮的秘密，就等于落在了他的手中，那些工匠们也将落在他的手里，他以后岂不也能自造红夷大炮了吗？要是他能自造红夷大炮的话，那么今后他褚彩老岂不就更厉害了？放眼这大海上，他还会怕谁？就算是坐地称王，朝廷官府又能拿他如何？

想到这一点之后，褚彩老不由得又坚定了他要拿下这南日岛大寨的想

法，而且他暗自打定主意，明天天一亮，他就开始动手，这一次他不管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哪怕是手底下的人死一半，他都必须要把这座大寨。

有时候人的心智很容易受到利益的蒙蔽，突如其来的这个消息，让褚彩老忘记了白天他遭受的憋屈，这会儿他心里面只剩下了那些红夷大炮和犀利的火绳枪了，倒是那些财货等物，已经退至次要的地位上去了，他一心只想要打下南日岛大寨，却忽略了这个信息带给他潜在的巨大威胁，海狼手中有这等杀器，他这些乌合之众的手下，能不能拿下南日岛大寨呢？

褚彩老正在为这件事感到兴奋不已的时候，却听到原本已经渐渐安静下来的营地之中，忽然间又开始变得吵杂了起来，于是他竖耳倾听了一番，感觉不像是海狼来袭，于是有点恼怒了起来，奶奶的这都啥时候了，这帮混帐东西不好好睡觉，养精蓄锐明天攻打海狼大寨，却起来折腾个屁呀！

于是他气呼呼的翻身起床，披衣走到了大帐门口，挑帐帘出了大帐，来到外面定睛望去，却见篝火映照之处，他的营地里面到处都是来回走动的人影，而且有人还大声的咒骂着，不知道因为什么。

（今日特别鸣谢老朋友鹰之武兄弟的打赏！敢问一下，谁手头还有月票不？）

第二百一十章不眠之夜2

褚彩老很是生气，招手叫过了一个亲信手下，对他喝问道：“这帮混帐东西，半夜不睡这是折腾个啥？不知道营中天黑之后不得器闹吗？去看看，抓几个砍了，看看谁还敢这么胡闹！”

可是他的手下却皱着眉对褚彩老说道：“启禀大掌柜，今儿晚上这事儿恐怕是怪不得这些弟兄们！本来弟兄们都已经睡下了，可是忽然间不少弟兄肚子疼，起来跑肚拉稀，后来越来越多弟兄也跟着起来，都说肚子疼，这不刚才小的过去查问，有的弟兄这会儿已经拉了好几次了，腿都有点软了！”

他们这会儿正在骂那些做饭的家伙们呢！估摸着是做饭的不小心，用了啥不好的东西，让弟兄们吃坏了肚子！”

褚彩老一听，这会儿才闻到空气中确实弥漫着一股子的屎臭味，起初并没有朝深处想，哦了一声准备扭头回去接着睡，可是这时候周师爷急匆匆的走了过来，见到褚彩老就抱拳说道：“大掌柜留步！在下正要找你有要事禀报！”

“哦？周师爷这么晚也没睡吗？这会儿还有何要事？”褚彩老扭头停下脚步对周师爷问道。

“大掌柜，今晚的事情颇为蹊跷！在下刚才问了一下，下面弟兄不少人都开始闹肚子，您已经知道了吧！”周师爷对褚彩老反问道。

“知道了，可能是吃了不干净的东西吧，这又有何蹊跷？”褚彩老还是没有引起重视，随口说道，这会儿他满脑子都盘旋的是那些红夷大炮的事情。

“恐怕事情没有这么简单，在下刚才已经问过，这些弟兄不是在一个地方吃的饭，各股掌柜都有自己的伙夫，可是却几乎每股弟兄都有不少人跑肚！这事儿恐怕就不简单了！”周师爷赶紧说道。

褚彩老的眉头这时候才猛然拧了起来，惊道：“你是说……这海狼可能做了手脚？”

周师爷点点头道：“很有可能！但是海狼肯定不可能在食材里面做手脚，弟兄们吃的东西是各股掌柜船上带来的，应该没有问题，问题很可能出在了水里面！在下已经安排人去问过了，各股上岸之后，都是从附近一个小溪的水塘里面打来的水，做饭也用的都是哪儿取来的水，这问题估计就出在这个水塘里面！”

褚彩老倒吸一口凉气，忽然间怒道：“你这么一说倒是真有可能！照你这

么一说，这事情却是蹊跷，这姓于的也敢！赶紧去请随船来的郎中，给弟兄们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褚彩老这会儿真是有点害怕了，站在大帐门前再也没有了一点睡意，焦急的等候周师爷去弄清楚这件事，这件事他越想越怕，因为下毒的事情，他不是没有听说过，特别是在水源之中，给人下毒的事情，他更是早年曾经听闻过，可是没想到今天他却中了招。

如果是海狼这次给他们在水源里面下毒的话，那么这次他恐怕麻烦就大了，一旦这毒是剧毒的话，那么他这次就算是栽到家了，想想他就觉得揪心，这可是干系着几千人的性命呀！一旦这些手下被毒杀的话，他可就没啥玩儿的了，一想到这里，褚彩老冷汗都流了下来。

周师爷于是赶紧下去安排，那个他们随船带来的郎中这个时候已经被人请了去，为一个掌柜的诊病，不多会儿的工夫，周师爷便小跑着回来对褚彩老说道：“启禀大当家，跟着随船来的郎中已经去看过了几个闹肚子的弟兄，他诊过脉之后，又去看了他们的粪便，说这些弟兄们倒不是中毒，而是中的泻药！应该是有人暗中给他们的饭食或者水中下了泻药，才导致大批弟兄们闹肚子！”

郎中说了，这种泻药虽烈，倒是也不至于要了人命，跑肚拉稀两三天之后，不用药也可自愈！只是中招之人，可能要歇息几天，会全身乏力！”

褚彩老听罢之后，这心才算是多少放回到了肚子里面一些，但是随即便又暴怒了起来，大骂道：“该死的姓于的！居然敢对老子用出如此下三滥的手段！老子要不活剥了他的皮，他娘的就不行褚！……”

褚彩老跳着脚大骂了一通，接着问道：“那么到底多少弟兄中招了？事情到底麻烦不麻烦？”

周师爷这会儿也是气得要死，他也没料到海狼居然会对他们使出这种阴招，在他们完全没有防范的情况下，一下放翻了他们一大批人手。

听了褚彩老的问话之后，这个周师爷答道：“事情倒是没有想的那么严重，大概有三成左右的弟兄中招，有些弟兄吃了饭之后，倒是没啥反应，也有人只是稍微有点肚子疼，跑了一次肚子之后，就没啥事了！”

其实实际上中了泻药的人比起周师爷了解的要多出很多，只是因为个人体质的差异，加之这帮海盗常年生活在海上，吃饭也不讲究，不少人的肠胃抵抗能力比较强，有些人体质稍差或者肠胃功能不太好的，一旦中招反应很大，但是有的人天生肠胃功能比较强大，中招之后反应就比较轻微，甚至于有的人干脆暂时没有反应。

另外虽然海狼的医官们调配的这种泻药比较烈，可是毕竟这些药是被丢到了水塘里面，药量分散开之后，被水稀释之后，浓度并不是很大，所以实际上造成的影响，比预想中的也要轻微一些。

所以真正表现出来的人并没有预料中的那么多，可是有些人在今后几天时间里，还是会有反应，这肚子疼是免不了的。

听了周师爷的答复之后，褚彩老这才又多少放心了一些，三成左右的人出现跑肚拉稀的情况，比起他担心的情况要好那么一些，起码不至于把他手下大部分撂倒，那么接下来他还不至于马上就要赶紧跑路。

他这次带来了五千多手下，刨去这些中招严重的，大概还有三千多人可用，这就意味着他还有实力打下这海狼的大寨，要不然的话，他真的就要灰溜溜的夹着尾巴逃回东山岛了，那么一旦事情发展到这种地步，他褚彩老的脸面就算是彻底丢光了，这红夷大炮也就不用再想了。

褚彩老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之后，点头道：“告诉各股掌柜，明日起换地方取水，以后要小心一些，不要再中招了！这姓于的比咱们预料的要阴损的多！我们不可不防！”

告诉郎中，想点办法，给闹肚子厉害的弟兄们治一治，不行的话就让这些人回船上休息去，先留在船上守船！另外把今天取的水都倒掉，别在用了！

再有，让没事的人都去老实躺下歇息，别他娘的跟着起哄，明天咱们还要干……”

褚彩老的话还没有说完，眼角余光便看到远处海狼的商栈区那边忽然闪出了一团火光，接着不一会工夫，便听到有东西破空的声音，紧接着便看到远处一个地方腾起了一片沙土，接着便听到也控制中远远的传来了一声轰鸣。

褚彩老和身边的人都吓了一跳，从他们的经验上他们马上便判断出了发生了什么事情，这是海狼突然开了一炮，炮弹居然飞出了这么远，砸在了他们的临时营地边缘，险一些就掀翻了一座帐篷。

这一下褚彩老的营地里面顿时跟炸窝了一般，所有人都惊呼了起来，因为他们没有预料到他们距离海狼的大寨这么远，海狼的大炮居然还能打得到他们，这一下几乎所有褚彩老的手下都躺不住了，赶紧纷纷爬起来开始朝着海狼的大寨那边望去。

褚彩老也被吓了一跳，赶紧派人去查看这一炮的损失情况，有人立即飞奔向了那颗炮弹的落点处，不多会儿工夫便又跑了回来，告诉褚彩老这一

炮没给他们造成什么损失，炮弹落在了营地边缘，弹起来并没有飞多远，便陷在了沙子里面，只是把几个附近的弟兄给吓得不轻罢了。

褚彩老瞪着眼看着夜色之中亮着火把的海狼大寨，这会儿不知道心里面是什么滋味了，他选择这里扎营，其实已经算是小心谨慎了，这里距离海狼大寨包括那座商栈区的寨子起码有两里多地，以他对大炮的射程的认知，这里应该早就超出了大炮的射程之外了，虽说红夷大炮打得远，可是他觉得也应该打不到他这里，可是没想到海狼的红夷大炮却还是能够得着他的营地，这一下事情更加麻烦了。

但是褚彩老还是强作镇定，对那些有点慌了神的手下们喝骂道：“慌个什么？那些海狼的混帐们这是吃饱了撑的，离得这么远，他们至多也就是能够得着这儿的边了，没事！让他们只管放炮好了，最好能把他们的弹药打完才好呢！哼哼！”

可是他的话音还没有落地，众人便又看到海狼商栈区的寨墙上面，再一次喷出了一团火光，紧接着便又是炮弹划破空气的声音，眨巴眼的工夫，他们便看到他们营地中间一堆篝火突然间崩飞的四散而起，接着还传来了一阵人的惨叫之声。

这如同故意搗了褚彩老了一个大嘴巴一般，褚彩老才刚说过海狼的大炮打不到他们营中，这颗炮弹便落在了他们营地中间，而且听声音这一次应该是伤到了人了，于是褚彩老的所有手下的脸上都变了色。

这觉肯定是没法睡了，现如今他们发现，他们睡觉的地方，居然在海狼的大炮射程之内，说不定啥时候就有颗炮弹落在他们脑瓜顶上了，谁还能睡得着呀！

整个褚彩老的营地之中，这一下就如同开锅了一般热闹了起来，不少喽啰惊恐的望着海狼的大寨方向，竖着耳朵倾听着空中的动静，生怕天上掉下来一颗炮弹。

褚彩老的鼻子这会儿已经被彻底气歪了，他也见过不要脸的，可是却没有见过这么不要脸的，海狼这根本就是在折腾他褚彩老，摆明了是不让他睡觉了，虽说海狼那边的炮打的并不密集，半晌才打了两炮过来，也基本上给他没造成多大损失，可是这么干，却等于是让他手下今晚铁定睡不成觉了。

第二百一十一章不眠之夜3

褚彩老气的再一次指着海狼大寨方向破口大骂了一通，可是骂也没办法，他却并没有手段可以马上给海狼还以颜色，只能吹鼻子瞪眼的干生气。

而这会儿在商栈区的炮台上，孟飞则乐的是一副见牙不见眼的模样，猛拍着炮台的垛口，哈哈大笑：“哈哈！姓褚的老王八，这一下你小子睡不着了吧！老子倒是要看看，你们这些龟儿子到底胆子有多大，能顶着炮弹还睡得着，老子今儿个陪着你们，看看咱们谁耗得起！”

不对，老子不能陪着你们这些王八蛋干耗着，你们睡不着，老子可是睡得着！差不多了，老子也该去睡一会儿了！

弟兄们听了，今儿晚上你们辛苦辛苦，但是也要轮班睡觉，替老子盯着褚彩老那边，隔个一盅茶两盅茶的工夫，就给他们来一炮！也别打的太紧了，要不然太浪费弹药了！总之别让他们睡安稳就成！到天亮的时候就停下来吧！

老子真有点瞌睡了，先下去睡觉去，没事别叫老子，除非是那头猪派人来攻寨，别的事儿找其他人就成了！”

说完之后，孟飞便忽然间垮下了肩膀，换上了一副吊儿郎当的架势，一边毫无姿态的挠着屁股，一边一摇三晃的哼着小曲，下了炮台找地方睡觉去了。

留下了一群炮手，在这儿观察着褚彩老的营地，分成了两拨，一拨下了炮台找地方倒头睡觉，一拨则留下有一搭没一搭的操作着这门十二磅长炮，隔一阵子便朝着褚彩老的营地那边放一炮，还时不时的调整一下炮口，省的炮弹老是落在大致一个位置。

于孝天本来也已经在山寨那边和衣睡下了，他有个好习惯，一般情况下不会失眠，只要躺下就能睡着，可是今晚他正睡的香，却被一声炮响震醒了过来，一骨碌爬了起来，抓起了腰刀和短铤便蹿出了房间，对站在门外的亲卫问道：“发生什么事了？哪儿在打炮？是不是褚彩老晚上偷袭山寨？”

门口的亲卫这会儿也是哭笑不得的神色，赶紧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不必担心，褚彩老没有偷袭咱们山寨，是商栈区孟飞那小子在打炮！”

于孝天一听就恼了，厉声问道：“丑鬼这厮又搞在什么？半夜没事打什么炮？”

于是亲卫赶紧替孟飞解释了一番，把孟飞派来的手下所说的事情给于孝

天复述了一遍，接着对于孝天说道：“孟飞那家伙知道大当家肯定会被惊醒，所以提前派人过来通报了一声，但是他派人来的时候，大当家已经睡下了，小的们不想打搅大当家睡觉，所以便在这儿等着！到底那厮还是把大当家给惊动了！”

于孝天听罢了之后，真是有点哭笑不得，这个孟飞倒真是个活宝，居然还能想出这样的鬼主意，摆明了是要故意钻他的空子，要找褚彩老的麻烦，被他这么一折腾，今天晚上褚彩老就更不要想睡觉的事情了。

虽说这么做也影响到了他们这边的人们休息，但是相对来说褚彩老受到的影响要更大一些，这家伙的这个办法还真不是不错，先把褚彩老的手下们熬成疲兵，空耗他们的精力，这么一来明天后天就容易对付他们一些，整体上来说，孟飞这个丑鬼的这个办法，还是相当不错的。

于是他想了一下之后，又听了听外面的动静，过了一阵商栈区那边又响了一炮，他点头道：“这个丑鬼，看来不好好收拾收拾他是不行了！今儿个这事儿就算了，派人去岛民那边，告诉他们别担心，是咱们的人在折腾褚彩老，让他们安心休息，不要惊乱！”

各处要加紧戒备，不要让人趁乱钻了空子，工坊区更不能让人混进去，要盯紧一些！好了，我接着睡觉去，帮我找点棉花过来，不塞着耳朵估摸着今儿晚上是睡不好了，这个丑鬼，真是该打！”

说着于孝天便转身回了屋子里面，倒在了床上用棉花塞住了耳朵，翻身接着睡觉去了。

当天光放亮的时候，响了一夜的炮声终于彻底停歇了下来，这一晚上商栈区的那门十二磅长炮基本上就没有闲着，两拨人轮流操炮，隔一阵子就朝着褚彩老的营地放一炮，也不管打住人没有，只要打到褚彩老营地或者周边就行。

这一晚上下来，他们足足打了几十炮之多，好在两拨人轮换操炮，而且是歇一阵打一炮，要不然的话，连续让他们一拨人操炮，单是这几十炮接连打下来，这帮炮手就都得累趴下。

毕竟现在于孝天弄出来的这种炮还是架退式老式火炮，每放一炮之后，炮架都会被后坐力推出去老远，再装填完毕之后，全靠人力将大炮推回到炮位上去，而且还要进行重新调整校正，所以对炮手的体力消耗非常之大，体力稍差一点的，根本就顶不住。

好在海狼的伙食在海盗之中基本上可以算是最好的了，于孝天非常重视手下部众的吃饭问题，在海狼的伙食之中，虽说还是以糙米为主，但是同时于孝天加大了副食菜类的分量，除了沿海常见的海里产的海菜之外，到了南

日岛之后，开始添加蔬菜，甚至还从陆上采购水果给部众吃，一般部众每三天有一顿荤的，有鲸肉、鱼肉供应，而且量还比较足，油水也比较大。

除了这些之外，关键是海狼的伙食基本上可以管饱，这么一来，海狼部众的身体在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体质便改善了许多，在配合训练的情况下耐力和爆发力相对一般人也增强了很多。

而作为炮手，为了保证他们的体力消耗，每天中午的这顿饭之中，还给他们糙米饭之中，专门添加少量的剁碎的咸鱼肉，另外隔三差五还给个鸡蛋，不是他偏心这些炮手，而是这个时代炮手一旦战时体力消耗非常大，要是他们平时营养不足，体能肯定无法达到要求，所以在海狼之中，能被挑选当上炮手的人是颇让人羡慕的。

这两拨炮手这一晚上的忙活，虽然并未真正给褚彩老造成太大的损失，从物质上来说，他们这样的打法是一种浪费，可是在精神上却起到了非常好的作用，整整折腾了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了一个晚上，让所有人几乎都没有怎么能合眼睡上一会儿。

等天亮的时候，褚彩老回到了岸上，昨晚因为海狼不断朝着他们营地发炮，褚彩老担心自己的安全，坚持了一阵之后，生怕不知道啥时候一颗炮弹会落在他的身边，所以便带着亲信回到了他的船上休息。

其余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只得将篝火熄灭，纷纷散开避炮，有些人干脆向东跑出了很远找地方和衣挨了半宿，再加之他们中了海狼的招，不少人闹了一夜的肚子，天亮的时候，拉的是东倒西歪，即便是肚子没事的，到了天亮也都熬成了兔子，两只眼睛布满了血丝。

这帮褚彩老的手下也都气懵了，不带这么玩儿人的，这海狼的人简直太坏了，居然能想出这种坑人的法子，摆明了是不想让他们睡个安稳觉，等天亮抛停了之后，有些人倒是想睡，可是这会儿褚彩老也不让他们睡了。

褚彩老天一亮，听到炮声彻底停了下来，便立即转乘小船返回到了岸上，将手下各股掌柜召集在了一起，让他们先把各自手下清理一下，闹肚子厉害的遣返回船上守船，将守船的调到岸上替换，其余所有人吃罢饭就开始去攻打海狼的大寨。

这一夜间褚彩老的手下们也没闲着，一批人去附近山上砍了树木，就地绑扎了百十副长梯，另外还就地用一些木料拼凑起来了几十副大盾，作为他们防身之物。

干这种事情这些人可以说是轻车熟路，他们虽然在船上不可能携带很多攻城器械，可是却很会利用现成可以找到的材料，临时拼凑一些东西出来。

而且他们依靠这种手段，曾经在闽南和广东沿海一带没少攻破一些地方的村寨，甚至还尝试过攻打一些县城，利用这些简陋的器械，再加之他们的凶悍，可谓是屡试不爽，没少打开一些村寨，将其袭掠一空。

现在他们对攻打寨子自认为已经很有办法，分工也相当明确，有人负责抬大盾掩护，有人负责扛长梯强攻，也有人负责所谓的压制敌方。

在发现海狼的火器犀利之后，褚彩老命各股掌柜的将他们手头上的持有鸟铳的喽啰们集中起来，另外还挑选出了二三百弓弩手，和这些持有火铳或者鸟铳的喽啰们编在一起，准备今天让他们给海狼还以颜色。

另外他还破例将他座船上的两门红夷大炮想办法卸到了岸上，同时还从各船上卸下了相当数量的各种杂式火炮，以及大批的弹药物资，运到了岸上，准备用这些东西，和海狼的大炮见一见真章，看看到底谁的炮多炮利，让海狼也尝尝他们的厉害。

第二百一十二章直逼大寨

大批褚彩老的部众们开始在远离海狼大寨的地方集结，他们当然没有太好的组织性，只是按股各股的掌柜将其手下聚集在一起，褚彩老临时对他们分派任务，好在褚彩老有两把刷子，还知道将火器集中起来使用，各股还抽出一些人手，专门运送火炮，协助其他部众攻寨。

另外那些持着弓弩以及火铳的喽啰们也被褚彩老单独编在一起，作为他直接执掌的一支力量，和那些抬炮的炮手们都归于他直接管辖，整个褚彩老驻地一带渐渐的形成了一团团黑压压的人群。

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昨天吃了两次瘪，昨晚又被折腾了一个晚上，这会儿一个个熬得有点发蒙，可是当褚彩老下令准备攻寨的时候，这帮家伙们还是目露凶光，开始兴奋了起来，两眼中充满了血丝，一个个嗷嗷怪叫着给自己打气。

他们这种表现往往以人多势众，可以制造出一种他们很凶悍的氛围，经常把对手先吓得手软脚软，虽然不敢说是屡试不爽，可是在心理上确实还是可以给对方造成很大的压力，褚彩老也不出面做什么战前动员，该说的他刚才在召集手下掌柜们的时候都已经说过了。

现如今就靠手下的这些掌柜们给他们的手下们打气鼓劲了，所以这些他手下的掌柜和头目们纷纷走到了自己手下的面前，开始对他们大声的吼了起来：

“弟兄们都听仔细了！今儿个咱们大掌柜可是说了！这海狼还有他们的那个当家的姓于的，惹到了咱们的头上！

咱们大掌柜是谁？那可是跺跺脚这大海就要翻出大浪的人物，岂是他姓于的说招惹就能招惹得起的？别看他姓于的闹得欢，可是对上咱们，就该他倒霉！

昨个那姓于的还给咱们使阴招，坑咱们，今儿个大掌柜说了，要让他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等他死了到阴曹地府，想起来咱们都要直哆嗦！

咱们啥时候吃过这亏？现在吃了亏，就要他娘的找回来！要不然的话他姓于的就真不知道马王爷有几只眼了！

这姓于的大寨你们也都瞅见了，姓于的这两年在这边可是没少捞银子，这寨子里面的库房里可是堆满了银子，而且这厮的大寨里面还有不少漂亮娘们，等着你们去抢呢！

今儿个大家伙一鼓作气，杀入他的寨子里面，大掌柜可是放话了，这次绝不会亏待弟兄们，抄出的银子大家平分，抓住的女人也都给你们随便玩儿！谁要是第一个攻入寨子，大掌柜赏银百两！

谁要是能砍下了那姓于的脑袋的话，大掌柜更是答应赏银五百两！足够你们这帮兔崽子们吃喝一辈子了！

可是大掌柜丑话也说前头了！要是一会儿开始攻寨的时候，谁他娘的害怕尿了裤子，给大掌柜丢人，临阵脱逃者，杀无赦，裹足不前者杀无赦，不尊号令者杀无赦！你们自己也掂量掂量看着办，要是不想活的话，你们就只管朝回跑，到时候被大掌柜的大刀队砍了的话，你们少他娘的喊冤！……”

这些掌柜的止住了手下们的嚣闹声之后，叉着腰开始像疯狗一般的对着手下们咆哮了起来，大致说的话也都差不多，总之他们把海狼的大寨之中，说的基本上算是金银遍地，财宝成堆，漂亮女人更是多的数不清。

对于海盗们来说，他们出来干这行图的是什么？即便是那些被强行裹挟入伙的喽啰们，也同样对金银财宝感兴趣，以前他们老实本分当渔民说着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土里面刨食儿的时候，不少人别说玩儿女人了，很多人老大小了，连女人是啥味的都没尝过，娶老婆靠的是运气。

现在跟着他们的掌柜的为褚彩老干了之后，虽说日子过的提心吊胆，但是时不时却能捞点赏钱，时不时也能过几天大口吃肉大口喝酒的快活日子，祭一下干瘪的五脏庙，而且他们经常性的能抢到不少女人，由着他们肆意的糟蹋，这比起以前他们老实本分活着的时候，可以说算是非常爽了。

所以环境可以影响人，即便是很老实本分的人进入这样的环境之中，呆上一段时日之后，也会变得贪婪而且凶残。

当这些掌柜们将巨大的诱惑悬挂在这帮喽啰们的头顶的时候，所有人的眼睛都变的开始放光，似乎仿佛已经看到了那些数不清的金银财宝和漂亮女人了一般。

当掌柜们的话音一落，这帮喽啰们便挥舞着手中各种各样简陋的武器，像狼一般的狂嚎了起来。

随着褚彩老的部众黑压压的列阵之后，嚎叫的声音一浪高过一浪的朝着海狼的两处大寨滚来之后，驻守在商栈区和大寨的海狼部众们的表情也开始凝重了起来。

昨天当他们看到海面上那些黑压压的船队的时候，海狼部众已经感受过了一次这样的压力，但是今天换做这些褚彩老的部众已经登岸，并且开始在岸上列阵的时候，这种感受比起昨天还要强烈一些。

没有几个人天生就是不怕死的，也没有几个人天生就是战士，更没有几个人可以当直面几倍于他们自己的敌人的时候可以面不改色心不跳，毕竟海狼部众之中现如今大部分人是平民出身，虽然入了海狼之后，他们都经过了比较严格的训练。

可是毕竟他们之中有很多人并未真正的参与过这样的战事，只有一部分人曾经参与过南竿塘和双峰岛的攻防战，但是当时的战事规模比起现在还是要差很多等级，敌人远没有眼前的褚彩老的手下数量这么多。

所以别看他们昨天还比较轻松，可是一旦大兵压境的时候，不少人还是抑制不住心中的紧张和恐惧，开始有点手足无措了起来。

在寨墙上各处都响起了什长、小队长的吼叫声：“稳住！你们紧张个屁呀！他娘的别忘了咱们可是在这寨墙上，有这大寨在，这要是还怕的话，你们他娘的就真别再有脸说你们是老子的手下了！”

姓褚的不就是人多了点吗？他们有啥好怕的？咱们要炮有炮，要枪有枪，让他们来送死好了，平日该教你们的都教过了，照着咱们操练的时候办就成了，怕个球呀！

深呼吸，各自呆在原地不许乱动，等着他们过来！听老子的命令，让你们开打，你们只管开打就行了！他们能拿咱们怎么样？谁他娘的这会儿要是尿裤子的话，赶紧自个抹脖子死了拉倒！省的一会儿被人吓死丢人！

听老子的命令，开始检查你们的家伙什子，检查手头的滚木礮石，把大锅烧起来，等着伺候那些王八蛋！”

这些头目们基本上都是从老战兵之中直接提拔起来的，每个人都有一些作战的经验，所以比起下面的一些新丁们，他们要沉着冷静得多，见过血的人和没见过血的人最大的差别就是，见过血的人知道，怕是没有用的，越怕越死得快，倒还不如稳住神，冷静一些能活的更长一些。

这些头目们的吼叫声很快便起到了一些作用，原本紧张的新丁们在听罢了他们的叫声之后，渐渐的开始稳定了下来，赶紧开始按照各自头目们的吩咐，对身边武器和御守器械做起了检查。

（这章字数少了点，不好意思，下午争取再更新一章好了，感谢这个月给我留下月票的弟兄们，还有这两天给我打赏的胡噜呼噜兄弟！）

第二百一十三章侧击

一口口大锅在寨墙下被架起来，点燃了下面的薪柴，有些大锅之中丢入了从船台滑道上刮下来的废油，船厂现在船台上建了几条滑道，供船只上下船台之用，为了减少滑道和船体的摩擦，每次会在滑道上涂抹很多鲸脂，用过之后船寮的人舍不得浪费这些废油，便又刮起来装在桶里下次继续使用。

现如今这些废油都被运了过来，还从库中提了一些鲸油加入大锅之中，用火烧热，等着需要的时候用大桶抬上寨墙，劈头盖脸浇下去，烧伤那些攻到寨墙下面的敌人，必要的时候还可以点火制造火障，阻止敌人贴近寨墙。

但是毕竟油这种东西价值太高，都用这个海狼即便是再有钱也架不住这样的折腾，所以更多的大锅里面则是装了海水，烧开之后同样也可以浇下去烫人，只是不能再点火助燃罢了。

总之于孝天为了确保这次大寨的安全，集思广益提前在大寨里做了相当充分的准备，把能想到并且有条件弄出来的东西基本上都用上了，有些地方甚至不惜工本的搭起了木架，挂上了一些制作简陋但是不失实用的狼牙拍和夜叉擂，严阵以待，等着褚彩老手下来送死了。

对于海狼的这些准备工作，褚彩老可以说是基本上是一无所知，继续在拿他的老经验办事，他历来带领手下攻城掠寨的时候，都是出其不意攻其不备，极少有人提前预知他们的到来，所以一般情况下，他们攻打的寨堡都并未做好充分的准备，往往被他们可以较为轻松的一鼓而破。

可是今天他们遇上了一个他们从未遇过的对手，海狼可是早就磨刀霍霍的等着他们过来了，把能做的准备提前都做足了，他们这次可算是要体验体验什么叫做难啃的骨头了。

褚彩老观察了一下海狼的两处寨子，相对来说商栈区的寨子面积要比大寨小很多，寨墙也没有大寨坚固，可是褚彩老并未看上这座商栈区的寨子，因为以他的理解，虽然商栈区里面多是一些商号，可是这个时候从他得到的情报来看，商栈区的商贾们这会儿早已走了个七七八八，把值钱的货物也都提前转移了，所以商栈区虽然不能说没有油水捞，可是却肯定油水不够大。

而他现在最关心的就是海狼自行铸炮的事情，按照他所的了解，海狼的炮作应该就在大寨北部，跟海狼大寨是一体，另外海狼大寨里面肯定其它油水也很大，只要拿下海狼的大寨，那座所谓的商栈区其实就等于失去了依靠，即便是不派人去攻，里面镇守的海狼部众也会立即崩溃。

故此他在考虑再三之后，决定放弃攻打商栈区，全力以赴先把海狼的大寨拿下再说，于是他留下了少量人手盯住了商栈区，其余的兵力全部投入到

了海狼的大寨方向。

在褚彩老的指挥下，大股的部众开始抬着他们的各种武器以及攻城器械，向南运动，绕过了商栈区，在狼穴大寨东南部重新开始集结就位。

随着褚彩老一声令下，近两千褚彩老的手下，忽然间发出一声震天动地的狂吼，十几股人群立即便大声嚎叫着，为自己一边打气，一边抬起了那些临时拼凑起来的大盾和长梯，朝着海狼大寨潮水般的奔涌而去。

一批喽啰们将大臂粗的原木拼成的大盾举起来，压低了身形，用力的朝前挪动着，更多的褚彩老手下们便一边嚎叫着，一边持着他们手中的武器抑或是抬着粗笨的长梯，躲在这些大盾后面，像一群蜗牛一般，在大寨外面蠕动着，缓缓的朝着海狼大寨推进着。

而大盾后面则是他们集中起来的火铳手和弓弩手，这些人受命依托着面前这些大盾，直抵海狼大寨外面，用他们手中这些简陋的武器，来压制寨墙上那些海狼部众们，支援其他喽啰们攻上寨墙夺取大寨。

孟飞本来一大早就爬起来，带着手下摩拳擦掌的准备跟褚彩老大干一场，他琢磨着褚彩老昨晚被他折腾了一宿，应该是已经气得七窍生烟了，这一大早肯定要派人来对他进行报复，所以一早起来，便招呼商栈区的手下们做好了各种应战的准备。

可是当看到褚彩老带着人绕过商栈区，把目标全部集中在了大寨的时候，孟飞这次鼻子被褚彩老气歪了，站在寨墙上跳着脚的对着远处褚彩老的手下们破口大骂，几乎把能想到的恶毒的话语都骂了个遍，可是也没能把褚彩老的手下招过来。

当看到褚彩老的手下成群结队的开始绕过商栈区，朝着大寨方向逼了过去，对他们商栈区这边不管不顾，只留下了少量的喽啰们远远的散开监视着商栈区，孟飞也没办法了。

于是他招呼手下过来，观察了一下离他们最近的褚彩老的手下的距离，判定那帮家伙刚好处于他们这边两门六磅炮的有效射程边缘，但是还处在他们六磅炮的最远射程之内，于是这厮也不再跳脚大骂了，立即下令两门六磅炮的炮手，开始装填瞄准，对准那些试图擦着他们边绕过去的褚彩老的手下开炮。

这还不够，孟飞又下令把其它地方的两门六磅炮也抬过来，架在寨墙上一同打，争取能惹毛褚彩老，让褚彩老分兵来对付他们商栈区，减轻大寨那边的压力。

在这一点上，孟飞确实可以算得上是一个尽责之人，不畏战不惧战，总

是在主动想办法寻战，于孝天有令，让他不得擅自率兵出击，他便用这种办法来主动求战。

不等褚彩老的手下们逼近大寨，商栈区那边的炮台便开始率先打了起来，两门六磅炮交替开火，用实心弹照着褚彩老的手下人群便打了过去。

六磅炮有效射程大致也就是在四百米左右，四百米之内精度基本上可以保障，不会差的太远，但是超过四百米之后，精度便比较成问题了，褚彩老的手下刚好处于四百米之外，所以炮弹飞过去之后，往往是打低或者打高，偏离目标比较多，对褚彩老的手下威胁并不是很大。

但是几炮之后，炮手还是找到了点感觉，一颗炮弹还是出乎意料的准确落在了一群褚彩老手下人群之中。

实心弹不比后世的爆炸榴弹，榴弹是靠着弹片和冲击波杀伤敌人，但是实心炮弹却只能全靠炮弹的动能杀伤敌人，直接碰撞敌人的话才能造成有效杀伤，可是这时代的炮弹因为是滑膛炮，都是滚圆形状，炮弹落地之后，往往会在碰撞地面之后被地面弹起来继续前飞，这也就是所谓的跳弹效应，炮弹在前冲耗尽动能之前，凡是阻挡在炮弹前面的东西都会被摧毁，除非是足够结实的障碍物才能挡得住它。

可是人体对于将近五斤多重的炮弹来说，却实在是太脆弱了一些，这颗炮弹落在褚彩老人群之中以后，立即便弹起继续朝前疾飞而去，仅仅是砸碎了地面一块石头，两个阻挡了炮弹前进的褚彩老手下，一个人当场便被削掉了一条大腿，另一个则被拦腰撕成了两段。

大腿被打断的那厮倒地之后才发现自己少了条腿，大量的鲜血正在从断腿处狂喷而出，这才抱住断腿满地打滚的嚎叫了起来，大叫着：“救命呀！救救我！救……”

可是他的惨叫声并未引起更多人的注意，那些同伙们这会儿一个个精神高度紧张，根本没人低头去看他，迈过他的身体，继续朝着大寨方向走去。

至于那个被炮弹拦腰截断的家伙，倒是命好一些，虽然死相很惨，肠子肚子内脏飞的到处都是，可是他上半身落地之后，仅仅是抽搐了几下，便当场噤屁了。

不过让人意外的是这颗炮弹造成的杀伤效果还不仅仅如此，褚彩老让手下从商栈区南面绕过去，可是这一带地面多是岩石构成，地面没有沙土，十分坚硬，炮弹落在石板上之后，跳弹效应非常好，能连续弹跳多次继续飞出很远不说，炮弹落地之后还在地面上激起不少碎石，这些碎石四面疾飞出去，居然产生出了散弹的效果。

碎石横飞之下，又有几个倒霉的喽啰当场中招，不是被削掉了一块肉，就是被碎石镶入到了身体之中，虽然当场要不了他们的命，但是也疼的他们立即跌到鬼哭狼嚎的惨叫了起来。

看着倒霉的同伙被撂倒了好几个，其余喽啰们顿时都被吓得不轻，一下就开始乱了起来，纷纷散开走避，生怕再来一颗炮弹，下一个就轮到他们倒霉了。

“好呀！哈哈！就这么打！给老子多轰死一些！奶奶的这姓褚的居然对咱们视而不见，太他娘的不把咱们放在眼里了，给老子狠狠的揍，揍得他娘都认不出来他们！”孟飞抄着一个望远镜观察着炮击效果，当看到炮击出了成效之后，嘴咧到了耳朵后面，连声叫好了起来。

第二百一十四章乱炮齐发1

褚彩老脑门上起了几条黑线，看着商栈区里面大呼小叫的那些海狼的部众们，气的是七窍生烟，但是他还是强忍住了要派人去攻打商栈区的念头，默不作声的继续命人擂鼓催促手下攻向海狼大寨。

于孝天这时候也转到了大寨东南面褚彩老主攻的方向，登上了一座箭楼居高临下的对战场望去。

当仔细观察了一下褚彩老排布出来的阵型之后，于孝天对跟着他一起过来的李大嘴说道：“褚彩老这厮看来并非长了个人头猪脑，虽然他这些手下看似乱糟糟的，但是却并不是没有一点章法！”

起码褚彩老知道将手下散开，而不是令其一窝蜂挤作一团的攻过来，还知道就地用木头扎一些大盾用来给手下防弹挡箭，起码这一点可以看出来，这家伙确实经验老道，并非是只凭手下一腔之勇！

不过他也就这水平了，如果今天他们攻的是做庄堡的话，这么做倒是还行，可惜他找错了对手，下面就看你们的了！

这里交给你来指挥，我只负责观战！”

李大嘴虎彪彪的立即躬身抱拳道：“多谢大当家，属下绝对让他上不来，今天定叫这帮混帐东西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

他俩还在说话的时候，商栈区那边又响起了炮声，两人转头一看，于孝天便又笑了起来，指着外面说道：“孟飞那厮这下急眼了，褚彩老完全放弃攻打商栈区，全部押到了咱们这边！这厮这是不甘寂寞呀！好，不管那厮了，让他只管折腾，这边咱们也打的漂亮一些！”

李大嘴点头应命，下了立即下令道：“传我命令，没有我的命令，任何人不得开火，将他们放到三百步之内再说！各炮装填实心弹！先打那些大盾！”

李大嘴的命令很快便被传到了寨墙上的各处，于孝天背着手故作一脸轻松，暗中点头。

海狼大寨寨墙上的这些士卒们这会儿早就做好了各种准备，火枪手有条不紊的将燧发枪装填完毕，盖上了药池盖，但是并未扳开机头，一个个单膝跪在寨墙上，隐蔽在一个个垛口后面，透过shè孔朝外朝外观望着。

那些炮手们则奋力将装填好的大炮推到炮门处，开始调整炮架，缓缓地扳动炮架，照准了缓缓推过来的那些褚彩老手下。

海狼大寨的寨墙上这会儿并不是只有这些新式的六磅炮和十二磅炮，因为于孝天专门成立了陆战用的战兵营，这些沉重的新式火炮并不适合这些战兵机动作战使用，故此他之前专门从旧式火炮之中，挑选了一些小炮装备战兵营，供他们使用。

但是使用了一段时间之后，于孝天感觉到这些老炮质量粗劣，并不十分适合战兵使用，只有其中几门较新的虎蹲炮还比较适用，所以便让炮作抽出了一些时间和人力物力，专门给战兵营开了一种虎蹲炮炮模，为他们铸造了一批全新的虎蹲炮，装备给了战兵营。

这种虎蹲炮总重不过四十斤，两个人抬起来就能跑，虽然有效shè程不过几十米，但是短距离使用散弹威力很大，在改用定装药包装填之后，装填速度也很快，最快可以三十秒左右便shè击一次，特别适合这个时代步兵使用。

而且这东西消耗工时和铁料也很少，采用铁范铸炮法之后，铸造速度很快，现如今战兵已经列装了几十门这样的小炮，这次也被弄上了寨墙，放在了寨墙上使用。

另外考虑到佛朗机炮也是这个时代还算先进的火炮，贵在拥有装填方便shè速快的优势，近期又令炮作翻模制作了一种轻型佛朗机炮，炮身重量大概也就是百斤左右，实心炮弹重量不到两斤，大致也就是西方所谓的两磅炮，每门炮按照惯例，配备九个子铳。

这种炮威力比虎蹲炮稍强一些，shè程也稍远一点，但是重量稍大了一些，单靠人力搬运已经有点太重了，这还不带炮架的重量，所以于孝天便令木匠为这种炮制作了一种两轮的炮架，炮架用硬木制成，后面带有一个炮锄。

因为后坐力相对比较小，炮锄后部有一个铸铁的铁环，摆列之后可以用铁楔将其钉在地面上，阻止开炮的时候后坐力，在开炮之后可以省去将炮架复位的过程，可以有效缩短再次开炮的时间。

当然如果条件限制的话，也可以不用铁楔固定，火炮后坐之后，也可以用人力将其推回炮位上。

这种新的炮架平时一头驴就能拖行，海岛上缺马，没有很多畜力来装备战兵营，故此更多时候要靠人力拖运，所以这种炮也不能铸造的太大太重，要不然的话单靠人力拖运估摸着能把炮兵给累死。

现如今这种小佛朗机炮也已投入批量生产，但是产量不大，除了要给战兵营用之外，许多战船上也可以作为副炮使用，故此于孝天决定下一步这种炮也要大量生产，逐步取代船队之中那些杂炮。

三百米的距离，其实不是指的这些轻型佛郎机和虎蹲炮，主要是指的那几门六磅炮，六磅炮有效shè程四百米，正好是它们可以发威的时候，对付那些大盾，还是比较有准的。

听着商栈区时不时传出的炮声，褚彩老的手下心里面一揪一揪的，生怕炮弹落在他们的头上，但是这并不是他们紧张的重点，他们最担心的还是海狼大寨里面的那些大炮，因为他们知道海狼大寨的大炮数量比较多，而且都是紅夷炮，打得远不说，还打得很准。

所以他们生怕大寨的海狼部众，这会儿给他们劈头盖脸的来一通炮弹，一个个都尽量的猫着腰，躲在那些走在最前面的大盾后面，不时伸头伸脑的朝着大寨方向望一眼。

可是他们这样做根本就是掩耳盗铃，像他们这样临时拼凑起来的櫓盾，虽然挡箭效果不错，对付鸟铳发shè的铳子也可以，但是近距离之下，甚至连海狼的燧发枪的铅弹它们都不见得能挡得住，就更不用说用来挡炮弹了。

就算是在百米距离上挨一发最没劲的虎蹲炮的炮弹，也能轻松把它们打碎，至于六磅炮和十二磅炮的炮弹，他们就更别想用这玩意儿挡住了。

这帮喽啰们躲在这些櫓盾之后，不过是聊以自慰罢了，对炮弹来说，根本起不到任何有效防范的作用。

可是他们毕竟是海贼，也只有这种东西可以防身了，除此之外他们可以用来扛炮的只剩下了他们的肉身了。

别看他们出发之后一路上大呼小叫，可是实际上他们在抵近一些距离之后，前进的速度并不快，这帮掌柜的也都有自己的小算盘，都不想当这个出头鸟，谁都知道谁跑得快，谁就挨炮最早，死人最多，虽然他们不在乎手下的xìng命，可是毕竟这些人跟着他混，他们也要多少为他们着想一点。

故此海狼这边枕戈待旦等着他们逼近过来，可是他们却像是蜗牛一般的在朝前一点点的拱，短短两里多路，他们走了半个钟头还多，才渐渐的逼近到了大寨外面三百步左右的距离。

李大嘴瞅着这帮家伙，嘴角撇的歪到了一边，露出了一脸的不屑，心中还有点好笑，暗骂褚彩老这帮家伙聪明反被聪明误，这么做简直就是给他提供最好的炮击目标。

櫓盾数量有限，这些褚彩老的手下都藏在櫓盾后面，正好挤成一团，要是他们散开的话，大炮还真就不好对付，总不能用大炮去一个个的点名，那样做的话，还不如用弓箭或者火枪打的更准呢！

当看到褚彩老手下的橧盾缓缓进入到了海狼大寨外面三百步左右距离的时候，李大嘴终于气沉丹田大喝了一声：“开炮！”

褚彩老的手下这一路上都提心吊胆的朝前走，可是一直没有见到海狼大寨开炮，这会儿正在暗自庆幸，可是当他们好不容易走到这里的时候，突然间便看到海狼大寨之中喷出几团烈焰，接着腾起了一团团的硝烟。

紧接着便听到了炮弹划破空气的呼啸声，眨巴眼的工夫，在他们的人群周围便腾起了一团团的土尘。

第一轮炮击效果并不是很好，这是这个时代技术限制的缘故，火炮jing度还比较低，即便是采用铁范铸炮法大幅度减小了各炮之间的公差，同时采用定装药包，但是在镗光炮膛的时候，还是受到了很多人为了的影响，火药制作也受到一定的原料纯度和人为的影响，一定距离下很难做到首发命中。

即便是后世的现代化火炮，在集群shè击之前，也会先进行几发校shè，来检查炮击的jing度，更何况这个时代的火炮，第一轮炮击打不住目标，其实是非常正常的事情，更何况今天他们打的是比船只小很多的橧盾，所以第一轮炮击几发炮弹全部失的。

不过这样的炮击效果于孝天并未感到十分失望，因为他看到了虽然这几发炮弹并未直接命中目标，但是基本上都距离目标并不算远，落点控制在了一定的范围之内。

（对不住兄弟们，今天一早有事出去了，下午才回来，更新晚了，大家多包涵！）

第二百一十五章乱炮齐发2

“偏右，近矢弹……偏左，近矢弹……”几门炮的观察手在炮击之后，立即便将他们炮弹的落点报给了其余炮手，作为一个炮组，海狼战兵营的炮组构成已经相当完善了，每门六磅炮都配置六名炮手，炮长主要负责调炮，其余人等各有分工，有人负责清膛，有人负责装填药包，也有人负责装填炮弹，当完成装填之后，几个人要一起推炮进入炮位，然后炮长负责调整火炮进行瞄准。

其中专门有一个人在开炮之后，观察炮弹的落点，并且报给炮长和同伴知道，为下一步瞄准提供指示，这样的分工已经非常明确，经过严格训练下来之后，他们如果配合紧密的话，可以大幅度提高火炮发shè的速度和炮击的jīng度。

这一点上于孝天有信心和这个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的炮兵进行比较，目前为止他这样的安排已经是最佳的状态了。

当看到海狼开炮之后，褚彩老的手下们还是吓了一跳，纷纷赶紧缩了缩脖子，但是当看到海狼这次炮击并未打中他们之后，他们胆子又大了起来，赶紧继续抬起橧盾朝前移动，甚至有头目在人群里面故意发出讥讽的狂笑，嘲笑海狼部众的无能。

可是他们高兴的有点太早了，不等他们朝前又推进多远距离，海狼大寨上面便再一次腾起了一团团硝烟和火光。

这一次褚彩老手下就没有那么幸运了，在海狼的炮击之下，两块橧盾一个被直接命中，一个则被跳弹击中，但是结果却基本上相同。

两面橧盾在六磅炮的炮弹面前，根本就跟纸糊的差不多，两面橧盾当场便被炮弹打了个四散迸裂，一个躲在橧盾后面抬盾的家伙也被一颗炮弹直接穿过橧盾撕成了碎片，其余抬橧盾的喽啰在巨大的冲击力之下，也都无一例外的飞了出去，落地之后无不大口吐血的，眼瞅着是活不成了。

这一下把那些褚彩老的手下吓得不轻，因为他们这时候意识到躲在橧盾后面，其实对炮弹来说，并没有什么效果，而且一旦炮弹打中橧盾，他们还更危险一些，于是便都有点慌了手了手脚。

有些喽啰们便不由自主的停下了脚步，甚至有人已经开始准备掉头就跑了。

但是这会儿在他们的背后，却响起了一阵紧过一阵的鼓声，这是褚彩老在后面督阵，用鼓声来催促他们继续加快速度冲到寨子下面，开始攻寨。

各股掌柜听到后面的鼓声之后，知道这是代表的什么意思，于是把心一横大吼着招呼他们的手下加紧朝前拱，别在这儿等着挨炮，反正这会儿他们也都知道了，在这里停下来，那是真心的在找死，海狼的炮打得准他们已经领教过了，站在这里是等着人家挨个的点名，倒还不如赶紧冲过去，抵近了寨墙之后，多少也能还上几手，总比在这里挺着挨揍的强。

于是这些吃了一惊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再一次加快了步伐，抬着橧盾朝寨墙拱了过去，一些聪明点的喽啰吃一堑长了一智，不敢再跟在橧盾后面了，悄然朝两边散开了一些。

海狼的炮击行动还在持续之中，在这边的寨墙上新式六磅炮数量有限，短时间也不方便把更多的炮调过来，所以这也让褚彩老的手下们捡了个便宜。

有限的几门六磅炮轮番开火，经过一番校shè之后，他们的炮击jīng度越来越高，加之敌人距离也越来越近，使得他们更容易瞄准了一些，所以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几门炮都有了战果，褚彩老连夜拼凑出来的橧盾在他们的炮击之下，一面接着一面开始被摧毁。

几乎每一次橧盾被击中的时候，都会有好几个抬盾的喽啰被震得口吐鲜血飞散出去，而且躲在橧盾后面的一些喽啰，还会被去势不减的炮弹击中，别看这些炮弹落地弹起飞行速度慢的好像伸手就能抓住，可是它们携带的动能却还是可以轻松地把人给撕碎。

还真就有这么一个sb喽啰当看到一颗炮弹眼瞅着已经慢的像要掉下去的样子，朝着他飞了过去，这个脑残的家伙居然抬起手中的一把大斧，迎着这颗力道将要耗尽的炮弹便劈了下去，准备来一个人品大爆发，人肉挡炮弹。

可是只听咔嚓一声，再看这厮便倒飞了出去，他的板斧眨巴眼就不知道飞到了什么地方，那颗炮弹则重重的砸在了他的胸腹之间，直接卡在了他腹腔之中，倒是果真被他用肉身挡了下来，不过这家伙落地之后，大口的吐着血，头微微抬了一下，甚至还伸手摸了摸卡在他胸腹之间的那颗炮弹，两眼一翻便直奔yīn曹地府而去。

越来越多的喽啰开始害怕了，看到海狼的炮打的又狠又准，心中是又惊又怕，刚才还琢磨着躲在橧盾后面会安全一些，可是这会儿还抱有这样想法的人已经不多了，这些喽啰纷纷散开，不敢再跟在橧盾后面了。

这些褚彩老手下们一旦散开之后，两千余人呼啦啦一下便铺满了寨子外面的空地，这一下单靠着几门六磅炮想要挡住他们，就实在是太难为这几门六磅炮了。

当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开始冲入到寨墙外面二百米之内的时候，李大嘴下令停止继续用实心弹炮击，下令各炮换装葡萄弹，目标依旧是那些橧盾，毕竟这些橧盾一旦抵达寨墙下面之后，会给他们造成比较大的麻烦，而一旦他们进入百米之后，这几门六磅炮便会因为shè界的问题，失去攻击的能力。

但是二百米的距离也正好是葡萄弹最佳的shè击距离，这玩意儿比起实心弹的散布要大许多，威力却超过了散弹很多，用来打这样的橧盾，可以说只要炮手不犯晕，基本上可以保证一炮一个。

所以几门六磅炮马上开始换装葡萄弹，接下来几炮下去，便又有好几面橧盾当场被打的四分五裂，连带着也杀伤了不少褚彩老的手下。

至此褚彩老命手下一夜间累死累活拼凑出来的几十面橧盾，等他们攻到海狼寨墙外面百米左右距离的时候，基本上已经只剩下了一半多一点其余的在前进的道路上，纷纷被海狼的大炮击毁，这会儿丢了一路的烂木头和尸体。

不过在进入百米左右的距离之后，海狼的几门六磅炮因为shè界的问题，已经渐渐的失去了作用，不过这会儿还有不少褚彩老的手下，正在朝着大寨冲过来，尚未进入百米距离之内，所以李大嘴再次下令六磅炮全部换装散弹，开始对这些褚彩老的手下进行无差别的轰击，能轰死多少算多少，总之不能让它们闲着。

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一路上提心吊胆，眼瞅着一面面的橧盾被海狼的大炮摧毁，一边是破口大骂，一边却又无可奈何，只能硬着头皮继续朝前拱。

当进入到百米左右的距离之后，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会儿也终于获得了一定的还手之力，有些喽啰抬着一些小炮行至这里，慌忙开始将他们的炮架设了起来。

褚彩老这些炮都是老式火炮，shè程近威力小，只能抵近之后才能发shè，所以他们不得不顶着海狼的炮弹跑到大寨外面进行架设，而且这些炮形制不一，制作十分粗陋，甚至有些炮的炮膛内壁都没有进行仔细的镗光处理。

还有这些炮cāo作起来非常笨拙，炮架是不带轮子的粗木架子，死沉沉的不说，而且很多甚至连调整炮管俯仰的垫木都没有，炮管只是简单的被固定在炮架上，高低shè界无法调整，只能搬动炮架调整左右shè界，在船上的时候，甚至有的火炮干脆就被绑在船上，固定朝向一个方向，只能靠着船只的移动才能调整shè界，所以发shèjīng度就不用想了，打中敌人的概率非常低，而且还时不时的会炸膛。

这些褚彩老的手下慌里慌张将炮摆置到地面上，便开始装填，很显然他

们采用的装填方式不是什么定装药包，而且使用的也是粉状火药，每次装药量多少，全凭cāo炮的炮手个人的经验，炮弹之中既有铁弹，也有石弹，还会使用一些碎石子或者碎铁片来充当散弹使用。

这些炮装填起来很是麻烦，而且速度很慢，有些褚彩老的手下折腾半天，都没法完成装填，可见的平时这些褚彩老的手下绝大多数严重缺乏rì常训练。

不管怎么说，到了这个时候，褚彩老手下们还是开始还手了，在寨子外面不少地方，开始腾起一团团的硝烟和火焰，紧接着便听到了一连串的炮声。

寨墙上的气氛这会儿也变得更加紧张了，所有海狼部众都猫着腰躲在寨墙的女墙和箭垛后面，观察着寨子外面敌人的动向，当看到褚彩老手下开始在外面放炮之后，他们纷纷缩了缩脖子。

但是当这些炮弹落在寨墙上之后，他们却发现自己有点小心过度了一些，这些褚彩老手下们用杂乱的火炮发shè的炮弹，有一些落在了寨墙上，砸的寨墙上咣咣作响，但是这样的炮击却并未给寨墙构成太大的伤害，至多也就是在寨墙上砸出一个坑，有些原木建造的寨墙甚至只是崩飞几块木头，连寨墙主体都没有伤到。

而且这些炮弹jīng度实在是低的可怜，有些炮弹甚至连寨墙都没有碰到，就落在了寨子外面的空地上，更有一些炮弹干脆打的太高，直接越过寨墙呼啸着飞入了寨中，不知道砸到什么地方了。

第二百一十六章乱炮齐发3

看起来褚彩老手下打的热闹，可是这一轮炮击却连一个海狼部众都没有伤到，只是让海狼部众们白紧张了一下。

“哈哈！这帮王八蛋的炮打的太差劲了吧！这要是换成咱们的话，估摸着今儿个晚上连饭都别想吃了！奶奶的搞不好还要挨鞭子呢！”海狼的一个炮手胆子大，伸着脑袋观察了一下这些褚彩老手下打出的炮弹的落点之后，眉开眼笑的带着一脸的鄙视的神态对身边那些弟兄们说道。

他的话立即引起了一片哄笑之声。

“别他娘的废话，所有人准备，上硬菜了！虎蹲炮、佛朗机炮准备！他们过来了！”听到这群家伙的哄笑声之后，一个战兵的分队长冲过来，给这几个手下屁股上一人来了一脚，对他们喝骂道。

“得令！早就准备好了！”那个胆大的炮手揉了揉了自己的屁股之后，赶紧呲牙咧嘴的笑着答道。

这时候褚彩老的手下们看到自己这边也开始放炮了，顿时胆气为之一壮，再加之他们已经距离寨墙很近了，也不敢再磨磨蹭蹭了，他们不少人又想起了出发之前褚彩老的悬赏，而且他们也看到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似乎并不算多，起码远远要比他们的人手少得多，于是胆子也都大了起来。

只听有人忽然间发出一声吼，紧接着无数褚彩老的手下都跟着大吼大叫了起来，纷纷抬起他们的长梯，嗷嗷叫着便拔腿朝着寨墙冲了过来。

海狼大寨毕竟只是一座大寨，远没有陆上的城池构建的那么严密，他们仅仅是一堵寨墙，寨墙之外并没有完善的防御设施，起码护城壕抑或是护城河是没有的。

所以一旦敌人攻打大寨，他们唯一可以指望的也只有这座大寨的寨墙了，不过在此之前，于孝天为了备战，还是在一些关键的地方给褚彩老预备了一些障碍物。

有些寨墙外面四十步左右的地方，他命人埋下了一溜的一人高左右的栅栏，栅栏很简单，都是小腿粗的原木，下面埋入土中，上部削尖，防止人员翻越，中间又绑扎了两根横担，使得敌人在接近寨墙之前，在这里必须要翻越这道不算高的栅栏，而且可以阻止他们轻松的将攻城长梯抬到寨墙下面。

这一招很是缺德，因为四十米正好是处于海狼的燧发枪的最有效的射程之内，敌人攻过来的时候，肯定少不了要在这里被堵一下，也就是这么一

停，肯定会有不少敌人挤在这里，正好成了海狼的火枪手抑或是弓箭手射杀的活靶子。

另外在一些土质松软的地方，于孝天还令人在沙土里面撒布了不少铁蒺藜或者埋了一些削尖的竹签，这些东西别看不起眼，但是对敌人来说，却要了他们的命了。

海盗们平时多在船上做事，沿海许多人早已习惯了这种生活，很多人根本就不怎么习惯穿鞋，更有些人自小穷的就穿不起鞋，所以很多海盗根本就是光着脚的，因为长年累月不穿鞋习惯了，每个人脚上都有一层老茧，平时在陆上行走，也伤不到脚底板。

可是那要看他们踩在什么上面了，光着脚踩到沙石平地没事，可是要是踩到这些藏于沙土之中的铁蒺藜、竹签的话那就另说了，被扎穿脚面是很简单的事情，一旦人的脚受伤的话，那么这个人也就等于在战场上彻底废了，没人能扎穿了脚底板之后，还能行走如飞，攀爬如猿，连逃命估计都没机会。

所以当褚彩老的手下们嚎叫着冲向寨墙的时候，真正的热闹才算是到来，只见一帮褚彩老的手下冲入到了一片松软的沙土地之中，转身之间便听到了一片惨叫谩骂的声音，接着便看到不少褚彩老的手下抱着脚滚翻在了地上，发出了杀猪般的嚎叫声。

“啊……啊……这儿土里有东西，扎住老子的脚了！啊……奶奶的是铁蒺藜……哎呀！他娘的还有竹签……”

这样的惨叫声想成了一片，吓得后面跟着的那些喽啰们赶紧就收住了脚，再也不敢踏入这片沙土地半步，一个个赶紧在头目的招呼下，朝着两边散开，试图绕过这片沙土地。

可是那些被扎穿了脚底板的家伙，可就倒了霉了，躺在地上抱着伤脚是惨叫连连，满地打滚，却根本没有人去管他们，任凭他们这么躺在寨墙外面。

李大嘴这会儿黑脸因为兴奋的缘故，开始红了起来，使得他的黑黝黝的肤色变得黑中透红，看着大批褚彩老的手下已经冲到了寨墙外面，他再也克制不住自己的兴奋，几乎是用快要变了调的声音狂叫道：“给老子狠狠的打！”

随着李大嘴的这一声狂吼，距离他最近的一门虎蹲炮的炮手二话不说便把火折子杵到了炮尾的火门之中，只见炮尾引药火光一闪，这门虎蹲炮便立即剧烈的抖动了一下，发出了一声轰鸣，硝烟和火焰立即便从炮口喷出，朝着四周弥漫开来。

随着第一声虎蹲炮的炮声响起，寨墙上马上就如同开锅了一般，十几门虎蹲炮和弗朗机炮瞬间便被接二连三的点响，包括那些早就等得不耐烦的火枪手们以及弓弩手们，这会儿全都开始了开火。

长达数百米的寨墙上面，腾起了一连串大大小小的硝烟，火炮的轰鸣声夹杂着爆豆般的火枪声连成了一片，几乎是令人震耳欲聋。

再看已经抵近到寨墙外几十米左右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在这通轰鸣声中，就如同风中摇曳的树叶一般，不少人身上顿时便喷出了一串串的血花，惨叫声顿时也练成了一片，几乎是瞬间便被打倒了一片。

褚彩老的手下们虽然也有思想准备，知道越是靠近寨墙，他们的危险就越大，可是却还是没有料到，海狼的阻击居然会如此猛烈，火力居然如此旺盛。

虎蹲炮和轻型弗朗机炮虽然不属于重炮范畴，威力射程都很有限，可是它们的威力发挥却正好就在几十米到百米左右的距离，而且它们并不主要依靠实心弹作为主要的攻击手段，真正发挥它们威力的都是使用散弹来杀伤敌人的有生力量。

再加之海盗们本身严重缺乏个体防护，在这些小炮开炮之后，整个大寨外面便如同下了一场冰雹一般，十几门小炮转瞬之间便朝着寨墙外面喷吐出了千余枚大小不一的弹丸以及碎石子之类的碎片。

这些霰弹如同扫帚一般在海狼大寨前面横扫而过，将大批拥挤着朝着大寨冲过来的褚彩老手下割倒在了寨墙外面。

而那些海狼的火枪手们，这会儿也不甘示弱，他们更多的则是在进行精确瞄准射击，每个人几乎早就各自锁定了一个敌人，提前早就扳开了机头，通过枪管上面的照门和准星，牢牢的将各自的目标套在了照门和准星之间，形成了三点一线。

当开火命令下达之后，他们几乎是毫不犹豫的便扣动了扳机，虽然其中有些人准头不佳，在开枪的时候受到了身边炮声的影响，造成了失的，可是起码有三成左右的火枪手，还是准确的命中了他们锁定的目标，将其打翻在了寨墙下面。

另外还有少量的弓弩手这会儿也开始开弓放箭，箭支嗖嗖的撒向了寨墙外面，其中也不乏有些神射手的存在，箭支如同长了眼一般，直扑向了他们的目标，锋锐的箭簇带着箭杆贯胸而入，将其钉在了地上。

（不废话，今天两更奉上，下午加更一章！）

第二百一十七章适者生存

在诸多火枪手和弓弩手之中，其中有一个人必须要提一下，那就是当初被方安派给于孝天，带着于孝天上南日岛营救钱松和王宏的那个李二，李二本身就是一个善于使用弩的家伙，这家伙在跟着方安投了于孝天之后，因为一手好射艺被于孝天分派到了战兵营之中，充分发挥他的特长。

这家伙因为身负大功，又有一手好箭法，所以便被授命当了一个分队长，最初这家伙到了南日岛之后，逐渐开始接触火枪，但是这家伙很是顽固，坚持认为火枪不如他的弩更准更狠，并且为此拒绝改用火枪。

期间他还多次大放厥词，说火枪根本就是没用的东西，而且这厮也确实实用他的弩和弓战胜了不少手下火枪手们的挑战，某种程度上也证明了他的弩比火枪要准，而且在射程上他的弩有时候可以精确命中八十步外的人体，但是火枪有时候却达不到他的准头。

这厮为此还多次在获胜之后沾沾自喜，直至海狼开始装备了自造的燧发枪，逐步开始培养出自己的神枪手之后，他才遇上了挑战。

而这些神枪手之中，刘旺算是一个，刘旺听闻李二瞧不起他们这些爱用火枪的人，于是便给李二下了战书，邀李二比试比试，两个人为此专门在战兵营较量了一场。

双方设定了各种距离的目标，包括移动的目标进行比试，李二持弩，刘旺用燧发枪，一场比试下来，刘旺最终战胜了李二。

李二开始很是不服，可是后来又有两个手下挑战他，再次赢了他两场，这时候李二才意识到，一杆好的火枪，确实比他的弩更厉害一些，后来才开始逐步接受了火枪，不过这家伙因为自己用惯了弩，火枪用起来怎么用怎么不顺手，所以他后来只是随身带了一只短铳，平常还是使用他的硬弩。

今天李二也在这里，手下带着一队火枪手，而他自己还是持的他的宝贝硬弩，身边放了一堆他专用的弩箭，只见他半蹲在垛墙后面，不时抬臂托起弩臂瞄准一下，咔吧一声射出一支弩箭。

然后他接着不慌不忙的用一块石灰，在身边的寨墙上划一道，开始再次张弦上箭，又一次开始瞄准……

“弟兄们，老子已经射翻了仨了！你们他娘的不是老说老子的弩不如你们吗？今儿个咱们就都试试，看看谁他娘的射死的多，别他娘的瞧不上咱这弓弩！瞄准了给老子打！”

李二在又一次放翻了一个寨墙外的褚彩老手下之后，扭头得意洋洋的对手下叫道。

他手下的火枪手们连忙答应，一个个露出了一副跃跃欲试的架势，更是仔细的瞄准了起来。

褚彩老的手下这下可就苦大发了，寨墙前面数十米之内，几乎成了他们的死亡之地，一**冲入这一带的弟兄们，不断的被寨墙上射下的铳弹和弓箭射杀在当场。

很快有些地方便铺了一层死伤人员，鲜血开始在地面上汇集，特别是那几段阻挡在他们面前的栅栏，更是成了他们的生死线，不少喽啰抬着长梯冲到这里，便被阻挡在这里，成了寨墙上海狼部众的活靶子，他们即便是躲在栅栏后面，也挡不住他们的身形，不停的有人试图翻越这道栅栏，接着便被打翻在栅栏前后。

很快栅栏处便躺下了一大堆尸体，鲜血几乎把栅栏都给全部染成了红色，粘稠的血液顺着栅栏流淌下去，浸入了土地之中，有些人受伤未死，躺在栅栏处被压在下面，痛苦的发出嚎叫的声音，抑或是拼命的求救，哀求有人能拉他们一把，把他们救回去。

可是这时候哪儿有人去关心他们呀，在褚彩老的督战之下，大量的喽啰还在前赴后继的朝前涌，被接着打翻在这里。

有些人试图绕过这些横亘在他们面前的栅栏，可是海狼的这些预设的栅栏构筑的很缺德，栅栏之间多是一些沙土地，里面被撒了不少铁蒺藜和竹签，甚至是碎玻璃。

铁蒺藜打造起来比较麻烦，竹签倒是简单一些，但是这些东西毕竟还是要消耗不少人工和材料，于是于孝天干脆就让手下去玻璃场那边，将玻璃场囤积的不少报废的玻璃器皿打烂拉了过来，撒到了这些地方。

这些报废的玻璃器皿以前多是要重新入坩埚融化，再进行生产的，平时是不太舍得丢弃掉的，可是现在为了保住大寨，他也下了血本，将这些东西弄来替代铁蒺藜和竹签，作为一种阻止敌人靠近寨墙的东西。

碎玻璃的锋利程度不用说所有人都知道，即便是脚底板有老茧，也架不住它的锋利，一脚踩上去就是个大口子，尖锐一些的甚至直接可以插入伤口非常深。

所以碎玻璃成了他们替代铁蒺藜和竹签的最好的东西，就连一些碎瓷片也成了他们用来阻止敌人的利器。

所以别看海狼大寨外面只有一些有限的栅栏，可是许多看上去很平坦地方却暗藏了杀机，一不留神就会伤了脚底板。

褚彩老的手下在这大寨外面，可以说是被坑的是苦不堪言，几乎每一刻钟都有人惨叫着倒下去。

这可把褚彩老的手下掌柜们给惹急了，眼瞅着寨墙就在他们眼前，可是他们偏偏却就冲不过去，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手下们被人家打兔子一般的射杀在寨墙外面，他们即便是再不把自己手下当人看，也会觉得肉疼不已。

他们之所以能在褚彩老手下分润一杯羹，靠的是什么呢？不就是他们手头的船和人手吗？眼瞅着自己的人被人这么痛宰，他们不急眼才怪呢！

于是他们也赶紧召集那些带过来的火炮进行反击，另外招呼那些被集结起来持有火铳抑或是弓弩的手下开始反击，试图压制住寨墙上的海狼部众，让自己的人抬着长梯冲到寨墙下面去。

这时候寨子内外的火铳声、炮声、叫骂声、惨叫声汇聚成了一片，双方都在使用他们能用的一切东西，朝着对方打去。

一支支箭被射上了寨墙，钉在了寨墙上面，不时也有铳弹或者炮弹落在寨墙上面，打的木屑灰石乱飞，虽然海狼部众有寨墙上的女墙和箭垛的保护，可是一旦打急了的时候，有些人还是不由自主的忘记了保护自己。

一个弓箭手长身站立起来，探身到垛口处，将手中的弓弦拉开，瞄准了下面的一个褚彩老的手下，可是不等他松开手指，将箭支发射出去，一颗铳弹便正中他的胸口，只见他惨叫一声便仰面朝天的倒在了寨墙上，胸口顿时涌出了一股股的鲜血。

也有海狼部众虽然躲得很好，从垛口抑或是射孔之中朝外射击，可是个别时候有褚彩老的炮发射的散弹飞上来，正好穿过垛口或者射孔，命中他们的面部。

所以这时候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们也开始出现了伤亡，血染了寨墙，伤者躺在寨墙上满地打滚的惨叫不已，这也吓到了一些胆小点的同伴，使得他们变得开始胆怯了起来。

“担架上来！把伤者救下去赶紧送医官那里！其余人不要乱！打死一个够本，打死俩咱们就赚一个！”

“呸呸呸！这话不对，起码打死他们仨咱们才够本，咱们的命比他们值钱多了！给老子别停下，接着打！”

李大嘴毕竟也没有经过这么大的阵仗，在寨墙上大呼小叫的指挥着手下阻击褚彩老的进攻。

于孝天这会儿虽然不说话，站在观战的角度让李大嘴负责指挥这场作战，可是内心也颇不平静，一条条生命就在他面前这么被死神收割，密密麻麻的人群挤在寨墙外面被他的手下屠杀。

而他的手下也在不时的付出伤亡的代价，满眼都是血红的颜色，他现在明白了为什么有很多军队要穿上红色的军服了，一旦人受伤或者战死的时候，鲜血也是红色的，而士兵如果身着红色军服的话，这些鲜血的颜色便不会那么扎眼了。

生命这个时候已经变成了一个毫无意义的数字，战争的残酷在这个时候被双方演义的淋漓尽致，这么做值得吗？

于孝天不禁忽然间对自己提出了这么一个问题，但是这个念头也仅仅是一闪而过，马上便被他丢到了脑后垃圾堆之中。

狗屁！这会儿想这个事情，简直就是笑话，于孝天内心之中嘲笑自己，这个世界本身就是弱肉强食的世界，他要变强，就必须踩着别人的尸体才能变得更强，褚彩老现在是挡在他面前的一块绊脚石，而他的手下就是这块绊脚石的构成，他如果不杀这帮家伙的话，他们便会把刀挥向他于孝天的脖子。

这会儿任何仁慈都是对自己和手下们的残忍，在这里的这一战，只不过是为了生存一战，不牵扯任何其他东西，他唯有将褚彩老彻底击败，才能继续生存下去，所以刚才他冒出这个念头，根本就是笑话，于孝天再一次握紧了腰间的刀柄，把身体挺直了一点。

（第二更到，求打赏成不？呵呵！）

第二百一十八章褚彩老的镇寨之宝

虽然从开战之后，于孝天便没有再下达任何命令，但是他却始终笔挺的站在箭楼上面，像一座雕像一般岿然不动。

而他的存在也确实确实的带给了手下一种安全的感觉，一直以来他的这些部下们已经习惯了他的存在，只要看到他的身形，这些手下们就会感到有一种安慰，于孝天虽然什么都没做，却告诉了这些海狼部众们，他和他们在一起，就在他们身边。

有这样一个跟他们站在一起，还有什么好怕的？

同样在寨子外面，褚彩老也远远的站在寨子远处，朝着寨子方向观望着，并且背着手缓缓的在来回踱步，脑门上青筋突突直跳，像是一头困兽一般，满脸的焦虑。

从他下令开始攻寨到现在已经是大半个时辰过去了，海狼的炮声从开始便一直没有停歇下来，打寨外的战场上时不时的可以看到土尘飞扬，硝烟弥漫，他的手下们一**的涌上去，可是却如同潮水拍打在礁石上一般，散成红色的浪花。

事情比起他想的显然要困难许多，他可以看出来，今天他的手下们也算是尽力了，可是却碰上了一个非常难啃的骨头。

海狼大寨的准备比他预想的要充分得多，而且海狼的火力十分犀利，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从远处便可以清晰看到海狼大寨的寨墙上不时闪出大大小小的火光，这些火光是炮口和铳口喷出的烈焰，硝烟不断的从大寨寨墙上升起，弥漫在大寨上空。

而且他还可以听到远处传来的密集的铳炮声，虽然其中不乏有他手下的开火声，但是那些密集如同爆豆般的铳声，却不可能是他手下发出来的。

这说明海狼的手中有相当数量的“鸟铳”，以前他对鸟铳这种东西并不是很感兴趣，而且他也玩儿过这东西，感觉这玩意儿就是个样子货，打的虽然不近，但是准头很欠缺，威力也不大，最重要的是这玩意儿要消耗火药，装填也十分麻烦，打一发就要折腾半天，才能再开一次火，甚至连三眼铳都不如。

而且这玩意儿还经常打不响，天下雨不能用，天太潮也不能用，晚上也不能轻易用，一旦让敌人近身，这玩意儿就是烧火棍一根，谁拿着这玩意儿就只能等着挨宰。

所以他宁可要三眼铳也不愿多要这东西，早年他曾经跟佛郎机人打过交道，想从佛郎机人哪儿买一些大炮，可是佛郎机人不愿意卖给他大炮，倒是愿意卖给他一些他们的鸟铳，可是当初褚彩老却拒绝了这样的生意，觉得鸟铳没大用，还没有弓弩用起来方便。

可是今天当他听着看着海狼寨墙上放下的一排排的鸟铳，他似乎感觉到自己可能错了，这个姓于的应该熟通火器，给手下装备了这么多鸟铳，这玩意儿就应该没他想的那么不堪，而且他不断的听到前面传回来的手下们的惨叫声，这也说明了他的手下这会儿在寨子下面伤亡不小。

可惜他手头却没有望远镜，可以有效的观察战场的情况，只能大致隐约看到战场似乎打的很热闹。

他眼瞅着自己的人似乎被阻在了寨墙之外，迟迟不能抵达寨墙下面，这么长时候，甚至连一副长梯都没有竖起来，这就意味着前面的手下们遇上了麻烦。

褚彩老来回走动了好一阵子，忽然间停下脚步，咬了咬牙对手下吩咐到：“把那两门红夷大炮也运上去，架起来给老子对准他们大寨轰！务求把他们大寨轰开！我就不信了，这大寨我就拿不下来！”

手下赶紧答应了一声，招呼了一大帮人赶紧开始忙活了起来，昨天下午他们登岸的时候，便想方设法通过大木筏将他们船上载的两门红夷大炮卸到了岸上，但是这玩意儿实在是太重了，每一门连同炮架足足两千多斤，而且炮架只有四个小小的木轮，移动起来非常困难。

这两门炮也是褚彩老以前花费重金才从佛郎机人哪儿购得的五门红夷大炮，一直以来被褚彩老视为镇寨之宝，这一次为了对付于孝天，随船带来了两门，其余的三门两门则留在了船上，一门留在了东山岛大寨。

而这两门炮确实相当不错，属于十八磅炮，有效射程可以达到一公里远，最远射程甚至可以达到四公里，一直以来都被褚彩老视作心肝宝贝一般，派人小心伺候着。

可是今天褚彩老为了拿下这座海狼大寨，不得不把它们请了出来，刚开始攻寨的时候，他还心存一定的幻想，不想轻易动用这两门红夷大炮，可是现在当看到手下在海狼大寨外面被打的人仰马翻，眼瞅着是要出现溃败的迹象了，他也不再心存幻想了，下令将这两门大炮推上去，也加入到攻寨的行列之中。

除了这两门炮之外，褚彩老还令人从船上卸下了一些大箱子，让人抬着也送了上去，明眼人一眼便可以看出，这些大箱子其实也是这个时代大明的一种火器，那就是出了名的一窝蜂火箭。

褚彩老为了对付岸上的官军，抑或是对付一些抵抗激烈的庄堡，这些年来通过自造或者采购的手段，储存了相当一批一窝蜂火箭，这种东西制作相对火炮来说，要简单一些，耗材也更容易取得，关键是只要解决了火药的问题便可以生产。

平时褚彩老是舍不得拿出这么多一窝蜂来对付一个庄堡的，往往必要的时候，弄两箱过去，一旦开始发射，便可以起到很好的震慑敌人的效果，但是今天褚彩老也顾不了那么多了，下令从船上卸下了几十桶这样的东西，准备也一并送上去，狠狠的给海狼部众一个好看。

可是就在褚彩老打算把压箱底的厉害家伙拿出来时，前面的战事却已经出现了巨大的变化。

褚彩老的手下虽然刚才表现还算英勇，可是在经过一阵前赴后继的进攻无果，相反还在寨墙外面被打的尸横遍野之后，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终于撑不住了，眼瞅着前面的弟兄一个个的被海狼部众打翻在地，可是他们却始终没法靠近寨墙的时候，不少喽啰们终于忍受不住了。

先是一些喽啰到处乱窜，裹足不前，在百米左右的距离上来回徘徊不敢上前，但是他们依旧不断的有人被海狼的流弹打倒在地，于是也不知道是谁挑的头，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忽然间便呼啦啦的开始朝后退去，那些夹杂在他们之中的掌柜的也无法阻止，只得被人群裹挟着一起朝后退去。

俗话说兵败如山倒，一旦一方受挫失去了斗志之后，想要阻止他们的退却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情，人数越多，这种情况也就越发混乱，今天褚彩老一下压上来了两千余人，当他们出现溃败的时候，已经不是一个两个人可以阻拦的了。

只见得剩下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几乎是突然之间便发生了崩溃，先是十几个人掉头溃逃，接着带动了几十个人跟着跑，进而又发展成为几百人被带动一起跑，最终剩下的那些喽啰们也都顿时丧失了信心，全体都跟着一起朝后退去。

来的时候别看他们磨磨蹭蹭，可是一旦跑的时候，这帮人的腿脚可一点都不慢，呼呼啦啦两千余人跟潮水一般的便退了下去，不多会儿的工夫，他们便一溜烟的跑出了两里之外。

更可笑的是在他们溃败的时候，海狼部众并未出寨对他们发动任何追击行动，就由着他们这么撤下去，可是这帮褚彩老的手下还是一个一个跑的惊慌失措，有些人甚至只顾着逃命，居然连手中的家伙都丢到了战场上，就这么空着手逃了回去。

再看海狼大寨外面的空地上，这会儿弥漫着一股浓郁的血腥味和腥臊的臭味，从远至近遍地都丢的是褚彩老手下的死伤部众，到处都丢弃着完整抑或是破碎的橧盾和长梯，甚至有几门火炮也被褚彩老的手下丢在了寨墙外面。

特别是在寨墙外数十米左右的距离上，更是铺了一层褚彩老手下的尸体和伤员，不少人受伤之后一时间死不了，就这么躺在地上呜呼哀嚎着，整个一副阿鼻地狱的景象。

个别伤员不甘心就这么死在这里，想尽办法朝后面爬去，身后留下了一道道的血迹，还有个别轻伤者眼瞅着同伙都逃走了，求救无望之下，挣扎着爬起来，跌跌撞撞的拄着一些枪杆或者短刀，支撑着他们的身体向后退去。

可是海狼的部众岂能这么让他们走掉，李大嘴令手下的一些神枪手对着战场上的这些挣扎起来试图逃走的褚彩老手下进行挨个点名，几乎是枪声响起之事，马上就有一个两个褚彩老手下的伤员背后腾起一团血雾，一头栽倒在地，挣扎几下便寂然不动了。

有人粗略的清点了一下寨子外面褚彩老手下伤亡的情况，虽然只是概略的估算了一下，可是依然发现，这一战下来，他们海狼还是足足打死打伤了近二百余名褚彩老的手下，而且这个数字只可能更高，不可能低。

而反观海狼大寨里面的损失情况，经过清点之后，数字统计上来，报到了于孝天这里，于孝天得知这一阵下来，他的手下总共阵亡只有四个人，多是被褚彩老手下发射的箭矢或者散弹命中了要害才不治身亡的。

而伤员则区区不足二十人，其中七名伤员伤势较重，其余的则多是轻伤，甚至个别人连战斗力都没有丧失，在稍微清理了一下伤口包扎起来之后，便自行归队，回到了寨墙上。

双方的伤亡交换比足足有十比一的比例，称之为大胜丝毫不为过之，当褚彩老的手下溃退下去之后，寨墙上下顿时响起了一阵雷鸣般的欢呼声，连带着东北面的商栈区那边的海狼部众们也跟着一起大声欢呼了起来。

（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呵呵！）

第二百一十九章杀一儆百

于孝天看了看时间，这会儿大致已经到了中午时分，于是立即下令立即开饭，而且今天是他们海狼重要的一天，于孝天早已提前吩咐过各处的伙夫们，给参战部众们改善伙食。

大块的鲸肉、鱼肉还有较少的猪肉被从库中提出，剁成寸许见方的大块丢入锅中煮熟，另外平日他们多吃的是糙米饭，而今天也改为了白米饭，大锅蒸好之后，盛入木桶之中，让伙夫们用挑子直接挑到寨墙上下，供给部众们可劲的造，只要能吃得下，由着他们吃。

这一下海狼部众们更是高兴了起来，本身打了胜仗，加之又送上来了喷香的炖肉和白米饭，一个个也顾不得那么多了，抄起大碗便海吃了起来。

本来一些新丁们刚才见了这么多死人和鲜血之后，一个个胃里面还在翻江倒海的犯呕，可是这会儿却早就忘了个干干净净，食指大动了起来，奔过去抄起饭碗便大嚼了起来。

于孝天这会儿也非常高兴，这南日岛第一场攻防战，他们打的可以说是有声有色，干的非常漂亮，可以说是彻底打出了他们海狼的威风，也把褚彩老给彻底打疼了。

反观褚彩老那边，当看到手下如同潮水般溃退下来之后，褚彩老是又气又怒，把那些手下掌柜招致面前劈头盖脸的一通大骂，并且威胁他们要杀人。

一个他手下的掌柜头上裹着伤，脸上还带着血迹，哭丧着脸对褚彩老说道：“大掌柜，这不能都怪弟兄们不肯用命呀！”

今儿个大掌柜也在后面都瞧着呢，弟兄们起初并未怯战，可是何奈这海狼准备的很是充分，他们炮铳十分犀利，而且寨墙外面还撒了遍地的铁蒺藜，沙子里面还有不少竹签，以至于咱们弟兄不少人都伤了脚，另外他们还在几个地方埋了栅栏，阻挡咱们靠近寨墙。

咱们弟兄有不少人都被打死在了栅栏哪儿，不是弟兄们不用命，关键是咱们实在是攻不过去呀！

您瞧瞧！我这脑袋，刚才也被他们一颗铳子擦着脑门飞了过去，生生啃掉了一大块肉！要是再偏一点的话，我估摸着就回不来了！”

褚彩老冷哼一声，骂道：“你们这帮蠢货，去的时候慢慢吞吞，可是跑回来的时候却一个比一个跑得快！要你们何用？”

海狼就算是再厉害，这儿也不过就是个寨子，难不成还能比城墙结实吗？咱们这么多人，居然连他们寨墙的边都摸不着，你们让我这老脸朝哪儿搁？

不就是地上撒了铁蒺藜吗？以前咱们难道没碰上过吗？那些栅栏又算什么？你们手里面难道没有斧头，不会把它们砍了吗？

这次看在你们跟着我这么长时间的面子上，也就罢了，我可以饶你们一命！

可是一会儿要是还有人胆敢擅自后退的话，我认识你们，老子的刀却不认识你们！

来人，去把那些个丢了炮的家伙给我绑了，推到前面全部砍了！你们他娘的跑回来也就罢了，居然连吃饭家伙都丢了，要这些混帐又有何用！杀！”

这些掌柜的看到褚彩老这次是动了真怒了，也不敢多劝，由着褚彩老派出亲信手下，去人群之中将二三十个刚才只顾着逃命回来，却把他们随行抬出去的炮给丢在了海狼大寨外面的家伙给绑了起来，拖出了人群。

几十个褚彩老的亲信手下，将这二三十个倒霉的家伙拖出人群之后，一脚一个将他们踹翻在地，接着揪住头发迫使他们跪在了人群前面，旁边有人立即请出了一把把打磨的雪亮的鬼头大刀，站在了这帮家伙身后，只待褚彩老一声令下，便大刀落下砍掉他们的脑袋。

这二三十个倒霉的家伙见势不妙，便立即发出了一片鬼哭狼嚎的求饶声，说他们下次再也不敢了，求褚彩老饶他们一命。

褚彩老这会儿正怒火攻心，哪儿会听他们的求饶呀，下令让人用石头塞住了他们的嘴，让他们都闭上嘴叫不出来。

褚彩老阴沉着脸，缓步走到了手下的人群前面，歇斯底里的大吼道：“都给我听了，这次你们败下来也就罢了！

可是这帮混帐东西，却为了逃命，连他们的吃饭家伙都给老子丢给了海狼，我岂能饶过他们！杀！”

随着褚彩老一声令下，那些早已将大刀高高扬起的刀斧手们，忽然一起沉声大喝一声，两膀用足了力气，挥动手中沉重的鬼头大刀寒光一闪而过，便落了下去。

那二三十个受刑之人，这会儿都被堵住了嘴，一个个拼命的挣扎着，眼

睛之中露出了极度惊惧的目光，有哀求的，有愤怒的，也有无奈的，但是当寒光闪过之后，二三十个人头当即便咕咕噜噜的滚落在了地上。

从他们的无头尸体的腔子里当即便标出了一道道的气箭，扑通扑通这些无头尸体便都倒在了地面上，鲜血依旧在他们腔子里朝外喷溅着，过了一阵之后才缓缓的停了下来，一些尸体倒下之后还抽搐了几下，不多会儿工夫便都安静了下来。

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眼睁睁的瞅着这二三十个弟兄就这么人头落地，这样集体砍头的场景他们可是并不多见，而且这样的场景对人的心理震撼之大，没见过的人是想象不到的，所有人几乎都忍不住倒吸了一口凉气，甚至有人还小声的发出了一声惊呼。

褚彩老扭头看了看那些被杀之人的尸体，露出了一脸的憎恶的神色，一挥手下人立即将这些人头捡起来，找来了一些长枪，直接将这些人头插在枪尖上，倒立着插入到了土中，再看那些死者沾满血污的人头，一个个面目狰狞，呲牙咧嘴，可是脸色却一个个又青又白，显得十分恐怖。

褚彩老沉声继续高叫道：“都瞧见了没有，这就是尔等再敢临阵脱逃的下场！一会儿再攻寨的时候，谁要是还敢不听号令掉头逃回来的话，我这刀可不会给你们留情！”

再者，你们来看，他姓于的有红夷大炮，可是不见得老子就白给，他们有咱们也有，而且比他们的还要厉害！

而且老子还有这么多一窝蜂，他们却没有，这次尔等再去攻寨，老夫把这两门红夷大炮也推上去，替尔等开路！

姓于的耍阴的，给咱们洒铁蒺藜，这算不了什么，去把那边的村子给老子拆了，把门板、床板都给老子弄来，另外刀斧手带上大斧，把他们的那些栅栏替老子砍了！我就不信打不下他们这座小小的寨子！

让他们也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

在褚彩老的鼓动和调动之下，一批喽啰飞奔向了附近的一个村子，噉哩喀喳便把村子里面的门板、床板等凡是能用的东西都给拆了下来，运至了战场，另外又找来了更多的大斧，还砍了几颗比大腿还要粗的多的大树，令人抬上作为攻城锤用。

百余名喽啰聚拢在两门红夷大炮旁边，有人推，有人用绳子拉，喊着号子开始将两门大炮朝海狼大寨方向拖去。

更有人负责抬着那些一箱箱的一窝蜂，也一起朝前运去，其余的那些褚

彩老的手下喽啰们，则再一次在他们的掌柜的率领下，第二次朝着海狼大寨蜂拥而去。

（今天特别鸣谢新朋友小米粒吃蛋黄给我的打赏！多谢多谢，今天两更奉上！下午再更新一章）

第二百二十章威胁

但是让褚彩老更生气的是就在他收拢败兵并且杀一儆百整顿部下的时候，海狼大寨的门不知什么时候却悄然打开了。

一群海狼部众蜂拥出了大寨，冲到了战场之中，他们也不去抓那些受伤的褚彩老手下，像是一群捡破烂的一般，在战场上飞快的收拾各种战利品，稍好一点的刀枪都马上被他们捡拾起来，迅速的用绳子一捆，便扛起来跑回了大寨。

而且哪几门被褚彩老手下丢在战场上的杂炮，也被他们用极快的速度抬起来，搬回了大寨之中。

更有一些人手提着一些罐子出了寨子，专挑一些被褚彩老手下遗弃的长梯等物将罐中的东西泼洒上去，然后有人跟着他们拿着火把到处点火，原来他们提的都是一些热油，专门出来烧毁褚彩老手下的长梯的。

整个战场上时不时的还会响起几声惨叫，那是闲的没事的海狼部众在送一些重伤的褚彩老手下上路。

有些海狼部众出来之后没找到多少看上眼的东西，于是便砍下了几个褚彩老手下的人头，提溜着回了寨子，很快寨墙上便竖起了一溜的长杆，长杆上挑着一颗颗血淋淋的人头。

这还不算最气人的，更气人的是这些海狼部众打扫了战场之后，居然还站在寨墙上异口同声的集体大叫：“多谢褚大掌柜送礼！”

声音传到了褚彩老耳中的时候，褚彩老的鼻子真是气歪到了一边了，这简直就是赤果果的挑衅，不带这么欺负人的！

于是褚彩老也不等下去了，拔出腰刀指着海狼大寨吼道：“弟兄们，给老子杀光他们，凡是海狼部众，杀一个赏银十两！……”

听到了褚彩老的这一声厉吼，那些本来已经有点垂头丧气的喽啰们顿时又兴奋了起来，纷纷再一次放声大叫了起来，在他们的掌柜的招呼之下，又一次一窝蜂的朝前冲去。

而褚彩老这边的动静则全部都落在了于孝天等人的眼中，当看到这两门缓缓朝着他们大寨方向推来的红夷大炮之后，于孝天的脸色变得凝重了起来。

这是他第二次在这个世上见到的红夷大炮，而且从望远镜之中，他观察

到这两门炮着实不小，起码要比他手中的十二磅炮大一些，但是又不像有二十四磅炮那么大，最终他将其判定为十八磅炮。

而十八磅炮在这个时代，如果于孝天没有记错的话，应该是英国人目前的主力舰炮之一，算是一种重炮，介于二十四磅炮和十二磅炮之间，威力相当可观。

另一点于孝天也隐约记得一些资料上说，这个时代其实英国人也已经来到了中国沿海一带，同样也看上了和大明通商的好处，曾经像荷兰人一样，也想要在中国的附近找到一个类似澳门抑或是马尼拉那样的立足点，但是却一直没有成功，只是在印度和巴达维亚建立了商馆，通过商馆和中国海商进行交易，从中分得一杯羹。

他猜不出褚彩老哪儿搞到的这两门红夷大炮，这两门炮很显然应该不是明朝官府或者朝廷铸造的，那么褚彩老就很有可能是从葡萄牙人或者西班牙人哪儿搞到的这种炮。

本来于孝天还想看的更仔细一些，可是眼下他手头上的这种单筒望远镜因为镜片质量的问题，加之倍数比较小，只能看个大概，却无法看的更清楚一些，故此他无法判定这两门炮属于长炮还是短炮，具体有效射程自然也没法进行判断了。

另外他还看到了褚彩老弄上岸了不少箱子，仔细观察一下之后发现这些箱子应该都是一窝蜂火箭，这心里面更是咯噔一下。

他对于这些一窝蜂火箭倒不是太过担心，虽然这玩意儿射程不近，齐射的时候威力相当大，但是这玩意对付暴露的集群目标杀伤力倒是不错，可是对付他们这种大寨和躲在寨墙后面的人员威胁并不是很大。

但是褚彩老的那两门红夷大炮却无疑对他的大寨构成了很大的威胁，这种十八磅红夷大炮单是弹丸重量就高达十几斤，炮膛中一次装药量可达五到六斤，威力在这个时代来说，已经是相当可怖了。

就算是城墙被这种大炮连续轰击一个地方，也有点架不住这种大炮的轰击，更不要说他眼下这种砖木混合结构的寨墙了，他的寨墙可远没有夯土的城墙那么结实。

这一下事情很显然有点麻烦了，而且褚彩老手下刚才吃一堑肯定要长一智，一定会想办法突破他在寨子外面设下的那些障碍物逼近到寨墙下面。

接下来下午这一仗估计就会比上午紧张多了。

于孝天转身走下箭楼，将李大嘴、刘老六等人招了过来，小声对他们吩

咐了一番，众人听罢之后都神色一紧，马上便开始分头行动了起来。

原本在寨子里面闲着没事的那些乡勇们这会儿都被调动了起来，理事堂从库房之中拨出了很多布袋和草袋，分发给了这些乡勇们，很快有人带着这些乡勇便开始在大寨内部一些地方就地取土，开始装入这些布袋或者草袋之中，肩扛手提的运至了寨墙下面，堆放在了几个地方，可供随时取用。

而不等寨子里面的海狼部众们忙完，寨子外面便响起了一声巨大的轰鸣声，紧接着一颗炮弹便呼啸着越过了大寨的寨墙，直飞入了大寨，重重的砸在了一间屋子的屋顶。

而这间屋子的屋顶只是瞬间便垮塌了下去，扬起了一大片灰尘，屋子里面传出了一对母子的惊呼和哭叫声，有人马上便朝着那间倒塌的屋子冲去，开始扒开砖瓦救人。

于孝天暗骂了一声转身飞快的奔回到了望楼上，举目朝着寨子外面望去。

这个时候褚彩老的两门红夷大炮已经被他们拖到了距离海狼大寨大概有一里半地左右的地方，并且被架了起来抬起了炮口对准了海狼大寨这边。

每门炮旁边都围着二十几个喽啰，正在忙活着，一门炮被笼罩在硝烟之中，很显然刚才的那一发炮弹就是出自这门炮的炮口之中。

看到褚彩老搬出了这么两个大杀器出来，寨子之中的人们顿时都有点慌张了起来，特别是看到了那门炮的威力之后，所有人的神经都绷紧了起来，甚至有些人已经开始在寨子里面奔走，试图找地方躲避。

“传我命令，寨中任何人不得擅自走动，没有得到准许，都必须留在原地！擅动者先绑起来，不听从调动者可就地处决！”于孝天最怕的就是寨子里面乱起来，现如今寨中拥有大量的岛民，这些人没有组织纪律性，一旦乱起来的话，大寨里面就成了一锅粥了，到时候很难再将其稳定下来，一不小心就可能酿成大祸。

所以于孝天当机立断下达了命令，而寨中治安是由刑堂具体负责，刘老六得令之后也不敢托大，赶紧派人下去传令。

一队刑堂的巡查人员立即沿着大寨的街道飞奔了向了各个岛民的聚集点，他们手中每个人都提了一根齐眉短棍，途中遇到一些在大寨中乱窜的人上去就是一通棒子，接着将其绑上双手便赶回到了他们原来聚集的地方。

其中有个别不服管束之人，挨了棒子还不肯回去，接着要继续朝寨中乱撞，结果被这些巡查们抽出腰刀便斩翻在地，尸体拖回到了他们聚集的地

方。

紧接着这些巡查赶至各个聚集点，大声的将于孝天的命令传给了这些岛民，令其配合海狼部众的管束，不得再有任何擅动，否则的话决不轻饶。

见到有人因此已经被杀，这些岛民便顿时都老实了下来，一个个流露出惊恐的神色，蹲在聚集点之中再也不敢乱动，有些人被吓得嗷嗷直哭，一家人像是要塌天了一般抱在一起嚎啕大哭了起来。

寨中顿时充斥了各种乱七八糟的声音，不过只要这些岛民不乱跑乱撞，情势就容易得到控制，很快有些混乱起来的大寨再一次恢复了秩序。

这时候寨子外面再一次响起了一声轰鸣，接着又是一颗炮弹砸入到了大寨之中，不过这一次这颗炮弹落在了街道上，在街道上砸出了一个坑，激得随时乱飞不说，这颗炮弹落地之后再次弹起，一下便将路边的一堵墙给撞塌了下去，发出轰的一声闷响，又一次扬起了一片土尘。

于孝天紧张地观察着这颗炮弹的飞行轨迹，立即大致判断出了这两门炮的性能。

这两门十八磅炮的有效射程大概在一公里左右，但是很显然褚彩老的手下并未彻底掌握这种炮的性能，首轮发射把炮口扬起太高，以至于没能击中大寨的寨墙，都直接飞入了大寨之中。

而且褚彩老的手下肯定没有采用定装药包，完全是根据经验来进行装填，这样的话他们的炮虽然威力不小，但是精度却无法得以保证。

褚彩老的手下之所以把炮放在那么远的距离，就开始放炮，而不是抵近大寨进行炮击，肯定是害怕遭到海狼的大炮精确还击，这也导致了他们在这种距离上无法做到精确命中寨墙。

于孝天心中鄙视了一下褚彩老，立即传令下去，令李大嘴派人将大寨北部炮台陈布的一门十二磅长炮运至寨子的东南炮台，这样的距离，六磅炮虽然采取大角度吊射，炮弹也能打到褚彩老的大炮所在的位置，但是精度根本无法保证，即便是十二磅短炮，在这种距离上，也一样做不到精准。

幸好他有先知之明，早就让炮作制造出了十二磅长炮，也就是所谓的加农炮，这家伙的射程可以轻松够得着褚彩老的大炮，而且还可以做到相对比较精确，也只有这家伙才能压制褚彩老的那两门红夷大炮了。

李大嘴这时候也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于孝天的命令刚刚下达，他便派出了手下飞奔向了大寨的东北角炮台。

褚彩老的手下这时候已经开始在那两门红夷大炮的助战之下，再一次对着海狼大寨冲了过来。‘

第二百二十一章褚彩老的应对之策

但是这会儿褚彩老手下的这帮家伙们的精神状态，却已经没有第一次上来的时候那么足了，昨天晚上他们又是跑肚拉稀，又是被海狼的大炮折腾，都已经熬得十分疲惫了，加之第一次进攻受挫，使得他们的士气也受到了打击，不少喽啰们这时候已经没有了刚开始时候的那种精神头了，虽然在褚彩老的命令之下，他们不得不再次对海狼大寨发动进攻，可是士气已经远不如第一次那么嚣张了。

而更严重的是这时候又有一批褚彩老的手下身体中的泻药开始起效了，让一批人感觉到肚子里面绞着疼，小肚子下坠的十分难受，恨不得赶紧蹲下就地解决，可是这会儿他们已经开始行动，蹲下来拉肚子显然是不太成体统的，所以一批人只得咬着牙，跌跌撞撞的捂着肚子跟着其他人朝前涌。

但是在褚彩老的死命令之下，这一次他们也没敢再像第一次进攻时候那样在路上磨蹭，等着那两门大炮一响，他们便纷纷开始拔足朝着大寨奔跑着冲了过来，速度倒是不能算低。

很快他们便进入到了海狼的六磅炮的有效射程之内，随着李大嘴一声令下，海狼寨墙上的几门六磅炮也再一次打响了起来，与之呼应的是商栈区那边的孟飞也再一次下令一起开火，在侧翼对褚彩老的手下进行炮击袭扰。

一颗颗炮弹像长了眼一般的落在了褚彩老手下的人群之中，这一次褚彩老手下没有抬太多的橇盾，而且他们行动也迅速了许多，所以海狼的炮手也不再专挑那些大目标进行射击了，毕竟这时代的大炮没有完善的操作机构，调整瞄准很是麻烦，打固定目标还好，慢速移动的目标也能凑合，但是稍微快一点的目标，让他们去精确瞄准射击，就实在是太难为他们了。

所以这些炮手便专挑人多的地方开炮，用实心弹跳弹效应，争取杀伤更多敌人。

炮弹落下之后，在地面上弹起继续前飞，一头撞入人群立即就开出一条血胡同，沿途凡是阻碍它们前进的一切人体，都被当场撕碎，褚彩老的手下刚开始，就马上付出了伤亡的代价。

可是这种程度的炮击想要阻止两千多人的进攻，实在只能说是杯水车薪，即便是他们打的再准，也只能杀伤少量的敌人，无法给敌人造成巨大的心理震慑，故此海狼的六磅炮的炮击并未能阻止敌人的前进，褚彩老的手下依旧大声嚎叫着为自己一边壮胆，一边加快步伐朝着海狼大寨冲了上来。

当褚彩老的手下再一次蜂拥进入到了大寨外围百米左右的距离的时候，海狼大寨的寨墙上再一次开锅般的响起了一连串的各种炮声和爆豆般的火枪

声。

一批褚彩老的手下当即便倒在了前进的道路上，惨叫声再次充斥了整个南日岛的上空，可是这还是无法阻挡褚彩老手下们的进攻，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又一次冲到了第一次他们受阻的地方。

这时候褚彩老的两门红夷大炮又一次开始打响，很显然他们操炮的喽罗们发现第一次把炮弹打高了，这次调低了炮口的仰角，可惜的是他们这一次又没有能打中海狼大寨的寨墙，一发炮弹依旧高了一点，擦着大寨的寨墙飞入了大寨，又打垮了大寨中一栋屋子，而另一颗炮弹则打的太低，远在距离海狼大寨寨墙几十步的地方落在了地上，而且刚好这个地方是一片沙土地，土质很是松软，虽然一下打出了一个坑，可是沙土地还是立即吸收了炮弹的动能，将炮弹深深的陷入到了土中。

于孝天计算了一下对方两次开火之间的时间，虽然他这会儿没有手表可以供他来参考，可是大致上他也估算出褚彩老的手下操作这两门大炮，复装弹药加上重新瞄准，足足花费了八到十分钟的时间，于是他的嘴角彻底露出了鄙夷的笑容。

“就着水平，再好的东西给这帮混蛋，也都算是被糟蹋了！”于孝天冷笑着对身边的林易阳说道。

林易阳这个时候经历了上午的战事之后，已经渐渐开始适应了战场的残酷，上午的时候刚开始看到寨墙外面血肉横飞的场景的时候，林易阳甚至还忍不住趴在栏杆上大口的呕吐了起来。

甚至于中午饭林易阳都没能吃上几口，一看到碗里面的肉块，林易阳就忍不住想起寨子外面被炮弹打碎的人体碎肉。

为此有些人忍不住有点鄙视于孝天新请来的这个谋士，觉得林易阳实在是有点没见识了，这场面都撑不住，但是林易阳对此泰然处之，并未多说什么。

其实很多人忘了，别说是林易阳了，就算是战兵营之中一批新丁，上午当见到寨墙外面血肉横飞的场面的时候，也有不少人趴在女墙下面大声的呕吐，其实每个人都不是天生的战士，要想适应这种残酷的场面，每个人都需要一个过程。

本来于孝天中午之后想让林易阳下去休息一下的，可是林易阳却断然拒绝了于孝天的好意，坚持跟着于孝天上寨墙观战。

当看到林易阳又跟着于孝天出现在望楼上的时候，一些瞧不起他的人开始转变了看法，觉得这个新来的家伙，还没他们想的那么不堪，起码没有因

此就躲下去，这一点已经比不少人强了很多了。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林易阳点头称是，毕竟他也跟着看了快两天了，海狼的炮手的素质在哪儿放着，他们训练有素，装填动作配合紧密，可謂是让人看得眼花缭乱，推炮入位动作快捷。

反观褚彩老那边的炮手，很显然远没有海狼的炮手训练充分，装填一次一帮人围着瞎转，忙的看上去是不亦乐乎，可是速度却跟不上趟，半晌才见他们打一炮，难怪于孝天这么鄙视他们，现在就连他林易阳都觉得有点瞧不起褚彩老的这帮手下了。

褚彩老的这第二次进攻行动，很显然接受了第一次的教训，展开的速度大大超出了第一次的速度，很快便冲到了海狼大寨外面的百米之内，驻守寨墙的海狼部众们又一次开始铙炮齐发，狠狠的对着他们打了下去。

不少褚彩老的手下再一次倒在了这一段路上，可是这一次他们改变了一些战术，不少褚彩老的手下这一次扛来了门板、床板等物，当他们奔至一些先前撒有铁蒺藜抑或是插有竹签的地方的时候，便立即将手中的门板等物丢在了地上，后来者继续不断的用这些木板铺在这些沙地上，很快便形成了一条通道。

虽然他们在抢通这些通道的时候，也有不少喽啰被海狼部众打翻在地，可是却无法阻止更多的人朝前攻进。

而那几处栅栏，这会儿也有不少褚彩老的手下举着盾牌掩住身形贴了上去，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先将栅栏处死伤的弟兄拖开，接着便有人举盾掩护，有人开始抡起大斧疯狂的对着这些木栅栏劈砍了起来。

更有几伙褚彩老的手下在刀牌手的掩护下，抬着粗大的原木嗷嗷叫的朝前猛冲，用他们手中抬着的原木狠狠的撞向了那些横亘在他们面前的木栅，只听咔嚓咔嚓几声响，这几道木栅便被沉重的原木撞开了一个个的豁口。

木栅毕竟只是木栅，谈不上太坚固，主要是充当障碍物使用的，一旦遭遇重击的话，根本承受不住，所以胳膊粗的木棍纷纷被斩断抑或是被撞塌了下去。

海狼部众们这一次感觉到了压力，虽然他们依旧像上一次那样，不停的开火拦截这些试图靠近寨墙的褚彩老手下，可是因为敌人数量太多，他们往往刚刚打翻一个，便又涌过来两三个。

接着再打翻一个，又会有更多的褚彩老的手下涌上来，这让海狼的部众们颇有点郁闷，按理说褚彩老的手下不该有这么强的韧性，起初他们认为打死一些褚彩老手下的喽啰，也就该镇住剩下的家伙们了。

但是没有想到今天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喽罗们，却表现出了相当强的韧性，居然前赴后继的朝前拱。

其实他们有点高估了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不是他们神经大条，不怕死，而是他们现在都明知就算是他们再怕死，掉头跑回去，还会被褚彩老剁了，反正朝前是死，回去也是死，横竖跑不了一死，朝前冲的话，弄不好还有点生计，所以这些家伙今天也算是把脑袋掖在了裤腰带上，打算拼一把了。

何况燧发枪再好，也还是前装的滑膛枪，装填速度还是太慢，无法连续射击，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越来越多的褚彩老手下们，打通了一条条靠近寨墙的通道。

褚彩老的手下们这次表现的还算是相当不错，起码顶住了海狼的凶猛火力，没有再出现崩溃的情况，而是飞快的打通了前进的通道，将一些长梯扛着送抵了海狼大寨的寨墙下面。

当看到有人已经扛着长梯冲至了大寨下面，褚彩老的手下们精神也为之一振，更是变得疯狂了起来，不少人再次想起了早上褚彩老许诺的那些重赏，于是一个个嗷嗷怪叫着挥舞着手中的武器，开始涌向了寨墙。

更有不少褚彩老的手下一边朝寨墙下冲，一边用手中火铳抑或是弓箭不停的朝着寨墙上施放，双方开始在寨墙上下展开了一场对射。

第二百二十二章 窝蜂

李大嘴这时候收起了脸上鄙夷的神色，对着手下大吼大叫，下达一个个的命令，不时将寨墙上一些战兵来回调动，让他们顶到更需要他们的地方去。

忽然间只听得一声轰响，在于孝天左手位置的寨墙突然间剧烈抖动了一下，很长一段寨墙上悉悉索索的落下了不少的土石，有些人甚至被震得差点摔倒在地，而且原本看上去蛮坚固的寨墙内侧，忽然间出现了不少裂缝。

于孝天赶紧扭头望去，发现原来是褚彩老的一门红夷大炮发射的炮弹，终于击中了海狼大寨的寨墙。

十几斤重的弹丸以每秒数百米的速度，携带着巨大的冲击力，重重的砸在了寨墙上，寨墙外面粗大的原木当即便被打出了一个巨大的口子，炮弹深深的镶入到了寨墙之中，仅差一点，就把寨墙打出一个窟窿了。

但是这一发炮弹还是给寨墙造成了不小的损伤，寨墙内的土石被震得松动了起来，裂开了不少的裂纹。

于孝天的心顿时紧了一下，但是马上又恢复了平静的神态，转头继续朝战场上望去。

褚彩老的两门大炮，这个时候开始有点找到感觉了，他们前几炮打的不是太高就是太低，甚至于有一颗炮弹干脆就落在了他们自己人的人群之中，误伤了两个自己的人。

但是经过几发校射之后，褚彩老手下的炮手还是找到了点感觉，开始使他们的大炮瞄的更准了一些，这才第一次准确的命中了海狼大寨的寨墙。

当看到海狼大寨的寨墙上挨了一重炮，被打出一个大窟窿的时候，褚彩老的手下们又一次欢呼了起来，仿佛已经看到了寨墙轰然倒塌的一幕一般，一个个都再一次充满了希望。

当这颗炮弹落在寨墙上之后，海狼部众的心理压力也随之增大了许多，他们每个人都很清楚，这道寨墙对他们的意义有多大，到目前为止，他们之所以能打的顺风顺水，把褚彩老手下打的人仰马翻，关键还是他们占着地利的优势，可以躲在寨墙上放心大胆的痛宰敌人。

可是一旦寨墙被摧毁的话，他们很难想象，以他们如此少的人数，还能不能继续挡住这帮褚彩老手下的疯狂进攻，一旦让褚彩老的人冲入大寨，后果几乎是不敢想象。

一些人这个时候开始又一次有点害怕了，手也没刚才稳了，装弹速度也慢了下来，打的也没有刚才准了。

“告诉李大嘴，先令六磅炮对着褚彩老那两门大炮进行炮击，打得着打不着姑且不论，先给他们造点压力，赶紧把十二磅长炮运过来！抓紧！”于孝天在望楼上对身边的亲卫吩咐道。

今天他说过战斗指挥权交给李大嘴负责，所以这会儿他不便直接干预李大嘴的指挥，而是派人在后面对李大嘴进行指点。

李大嘴闻令之后，立即派人告知几门六磅炮的炮手，令他们想办法对准远处的那两门褚彩老的大炮开炮，最好打中他们。

这个命令实在是有点难为这几门六磅炮的炮手了，六磅炮有效射程大概也就是四百米左右，虽然最远射程可以够得着那两门褚彩老的红夷大炮，可是他们的目标在这么远的距离下只是一个点，褚彩老的大炮的目标可是又宽又长的一座大寨，想要这么远的距离命中那两门大炮，可以说只能全凭老天照顾了。

几门六磅炮的炮手虽然明知希望不大，可是还是立即忙活着把炮口垫高，调整到了大仰角的角度，开始对准那两门红夷大炮开火。

几炮先后开火，炮弹呼啸而出，划过战场飞向了褚彩老的那两门大炮所在的位置，观察手紧张地观察着炮弹的落点。

“奶奶的，打低了！差的太远！炮弹落在目标正前方起码三十步的地方了！”一个观察手猛的在墙上捶了一拳，转身对同伴们叫道。

“装填，快点！把炮推回来！垫高！再把炮口垫高一点！奶奶的，这照门已经快用不上了！不好瞄准呀！”炮长一边下令，一边嘟囔着。

几门炮的炮击效果基本上差不多，炮弹都落在了距离敌炮很远的地方，基本上没有给褚彩老的那两门炮构成多大的威胁，这样的结果让这些炮手们都很郁闷，一边嘟囔着大骂着，一边赶紧再次装弹，调整火炮的角度。

不多会儿寨墙上又是一次剧烈的震动，一处寨墙的上部立即塌下去了一大块，一颗褚彩老红夷大炮的炮弹正好命中了寨墙的上部女墙附近，当即便将寨墙上的女墙部分给轰塌了一段。

一个海狼部众正好处于炮弹落点旁边，随着这枚炮弹的命中，他跟着便被横飞的土块撞飞了出去，一下便跌到了寨墙内部，咣当一声落在地上，摔得七窍出血，直接便晕了过去。

海狼部众们忍不住扭头看了一下炮弹落点处的景象，都心中暗自大惊，但是他们也不敢多做耽搁，赶紧便又扭过头，开始对着寨墙下面开打。

就在这个时候，抬着一窝蜂的那些喽啰也逼近到了大寨前面，分散开将一箱箱一窝蜂摆列在了寨子外面，从箱子里拉出了一条药捻，去掉了箱子前面的盖板，露出了里面蜂窝一般结构的火箭。

“都低头！找掩护！”当看到褚彩老手下摆置出了这么多一窝蜂火箭之后，有经验的海狼部众立即便矮身蹲了下去，躲在了女墙下面。

而亲卫们呼啦一下冲上了望楼，不由分说用盾牌遮住了于孝天和林易阳等人的身体，架住他们便将他们从望楼上拖了下去，躲到了寨墙下面。

于孝天刚刚脚踩到实地上，便听到寨墙外面响起了一阵呼啸的声音，紧接着在寨墙上面便嗖嗖嗖的飞过了一丛丛的箭支。

这些箭支飞行轨迹并不稳定，有些火箭因为尾羽被火焰烧坏，在空中可以说是到处乱窜，谁都不知道它会落在什么地方。

可是越是这样，越让人感到恐惧，所有人都赶紧低头躲闪，几乎是几息之间，褚彩老的手下便连续点燃了十箱一窝蜂火箭，这些一窝蜂一般每箱装填三十多支火箭，也有少一点的，装二十支火箭的，但是同时也有一箱可装填百支的，不过装填百支火箭的一窝蜂已经被称作百虎齐奔箭了。

褚彩老为了打下大寨，这次可谓是不惜血本，把压箱底的好货都拿了出来，这第一轮就点放了十箱左右的一窝蜂，箱子的药捻被点燃之后，一支支火箭箭杆上的药筒被药捻点燃，尾部立即便喷出烈焰，催动着箭杆飞出了箱子。

这一下就是几百支箭飞出来，果真有一种铺天盖地的感觉，嗖嗖嗖的呼啸着撒向了海狼的大寨，其中当然也不乏有一些失控火箭飞到了自己人的头顶，顿时便将海狼部众的抗击压制了下去。

等这轮火箭过去之后，再看海狼大寨的寨墙上，这会儿如同开了一层芦苇花一般，从上到下插满了箭矢。

不过虽然这种火箭看上去很是厉害，但是对付海狼大寨，显然并不是非常适合的武器，毕竟海狼部众基本上都有依托，可以藏身于寨墙上的垛口和女墙之后，除了个别躲闪不及的人员受伤之外，大部分人在这轮火箭齐射面前，都安然无恙。

只是有些火箭飞过了寨墙，落在了寨子里面，其中几只火箭偏离太远，

居然飞到了一个岛民聚集的地方，射杀了两个岛民，基本上没有给海狼造成更大的损失。

不过这些火箭还是给海狼制造了一些麻烦，逼迫海狼部众不得不蹲下防箭，使得他们的反击火力顿时为之一遏。

趁着这个机会，寨墙下面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嚎叫着开始奋力竖起了他们手中的长梯，将一副副长梯搭在了寨墙上面。

大批褚彩老的手下开始蜂拥向了这些竖起的长梯，你争我抢的开始攀附着长梯，朝着寨墙上攀来。

“火枪手上刺刀！弟兄们，抄家伙把他们干下去呀！”李大嘴当看到寨墙上出现了长梯之后，一把拉出腰间的腰刀高举过头，大声的吼了起来。

这个时候双方的战事开始进入到了短兵相接的程度，无数褚彩老的手下试图通过长梯攀上寨墙，而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们则开始想办法要把这些家伙给打下去。

而这个时候双方的大炮也都没有闲着，依旧在不停的朝着对方开火，炮弹在寨墙上下横飞，箭支、铤子更是你来我往的交错而过。

海狼的寨墙隔一段时间就会剧烈的抖动一下，寨墙上留下一个深深的弹坑，有一发褚彩老红夷大炮的炮弹甚至于直接便将一处寨墙轰了个透明大窟窿，炮弹穿透了寨墙，滚落在了大寨之中。

直到这个时候，那门十二磅炮才在众人的努力下，从东北角被运到了这边，并且被再次安放到了一个炮台上面。

这门十二磅长炮的炮手来不及喘息一下，便开始疯狂操作了起来，药包被从箱子里取出，送入炮口，有人用擀杖将其捣入炮膛底部，接着有人抱着一个包了一层麻布的炮弹，将其送入炮口，又有人飞快将其捣入炮膛之中，用力将炮弹和药包捣实，炮尾有炮手取出锥子，从火门处插入，扎破了药包的油纸，引药扎眼便被倒入了火门，做好了装填准备。

大炮在十几个炮手的一起努力下，飞快被推到了炮位上，炮长通过照门准星，开始找准目标方位，并且大声吼叫着令人将炮口抬起，垫入木片。

“好了！退开！开炮！”炮长找准了目标之后，腾身站起闪到大炮一旁，挥手赶开了炮尾的人，下达了开炮指令，同时把嘴巴大大的张开。

一个炮手早就准备好了火把，闻声立即便将火把杵在了炮尾火门之中。

众人只感觉到五脏六腑猛烈的震动了一下之后，耳中听到了一声巨大的轰鸣，震得耳朵嗡嗡作响，感觉很不好受。

十二磅长炮开炮之后，产生了相当大的后坐力，推动沉重的炮架瞬间猛朝后坐去，退出了足足好几步远，才停了下来。

“炮弹偏左前方向，未中！”观察手瞪大双眼瞅着目标方向，放声大叫着将炮弹落点位置报给了其他炮手。

几个炮手都重重的叹了口气，脸上露出了一脸的遗憾和失望，但是他们也不敢怠慢，马上便扑向了大炮，开始清膛、复装等一系列的操作……

第二百二十三章垮塌

寨墙上下人声鼎沸，喊杀声、怒骂声、兵器交击声，人体坠地声交织在一起，期间还充斥着各种铙声炮声。

一批批海狼部众被调往了寨墙上各处出现长梯的地方，奋力阻止着褚彩老手下的进攻，他们用出了所有能用的办法，用叉子叉住长梯，奋力朝外推去，将长梯推倒在寨墙外面。

有人守住长梯处，用刀砍，用斧剁，用枪刺，将一个个鱼贯攀附上来的敌人斩落下去，更有人端着上了刺刀的燧发枪，奋力朝前刺杀，将已经出现在寨墙上的敌人捅翻在地。

而越来越多的褚彩老手下，这会儿已经涌到了寨墙下面，开始有更多的长梯被竖了起来，搭在了寨墙的墙头上。

两千余褚彩老的手下，像是蚁群一般拥挤在短短数百米左右的地段，从上向下望去，满眼都是人头，让人有些不寒而栗。

战至此刻，那些在寨墙下一直烧着的滚油和沸水也终于起到了作用，在战兵们的招呼下，乡勇们用大勺将滚油抑或是沸水舀入到木桶之中，然后让人飞速的抬着它们送上了寨墙。

寨墙上的战兵们一见到有这些东西送上来，就立即顾不得烫不烫，接过木桶兜头就从寨墙上浇了下去。

这可要了褚彩老手下们的命了，不管是滚油还是沸水，只要兜头浇下去，马上便会有人抱着脑袋杀猪般的满地打滚了起来，一些正顺着长梯攀上寨墙的喽啰们，更是像一串玉米粒一般的被烫的吱哇乱叫的顺着长梯滚落下去。

凡是沾住这些滚油沸水的人，无不被烫的皮开肉绽，沸水大概还好一点，可是滚油的温度要超出沸水很多，烫伤的更是厉害。

可是这还不算，滚油一旦顺着长梯泼洒下去，海狼部众马上便会丢下一支火把，把沾满滚油的长梯点燃，躲闪不及的人马上便会被引火上身，在多个地方都出现了一群群的火人，一边惨叫着一边满地打滚试图把身上的火压灭，可是滚油本身已经接近燃点，一旦点燃之后，几乎根本压不灭，不少喽啰就这么活活被烧成了焦炭，才死在寨墙下面。

战事已经到了极为惨烈的程度，褚彩老凭借着手头上人数的优势，不断的朝着寨墙发动一波又一波的攻势，越来越多的长梯被扛上来，竖起搭上了

寨墙。

越来越多的喽啰被他们的掌柜们逼迫的嚎叫着攀上了长梯，试图攻上寨墙，而寨墙上的滚木礮石这个时候也如同下雨一般的被海狼部众们投了下来，砸的寨墙下的褚彩老手下非死即伤。

有几处要害之地，寨墙上悬挂起了一些夜叉擂和狼牙拍，而这个时候也终于开始派上了用场，这些中国人为了守城而创造出来的守城器械，在这个时候发挥出了巨大的威力，狼牙拍轰隆一声被放下，布满尖刺的拍子像一个巨大的苍蝇拍，将眼前的一些事物全部粉碎，那些竖起在它们前面的长梯，被它们连人带梯拍的粉碎，血浆喷溅的寨墙上到处都是。

而狼牙拍被放下之后，马上又被寨墙上的人用绞盘拉升起来，复位到了寨墙上，等候下一次被施放下去。

而那些夜叉擂则同样是被滚落下寨墙，它们同样也是满身都是尖刺，一旦放下便顺着寨墙高速滚落，将长梯上蚁附而上的那些喽啰砸的血肉模糊的跌落下去，而且它们落下之后，也同样会被再次用绳索拨回到寨墙上面，等候下一次的出击。

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个时候也疯狂了起来，虽然他们各个都感到十分疲惫，可是胜利就在他们眼前，似乎马上就触手可得了，他们也看出来海狼大寨墙上的部众数量并不是很多，现如今虽然他们抵抗十分激烈，可是毕竟他们人多势众，没有理由打不进去呀！

而且他们无人不惦记着大寨里面那些数不清的财货，还有数不清的女人，以及褚彩老悬出的重赏。

虽然他们也看到了大批同伙惨死的下场，可是这些同伙们流出的鲜血，却还是没有浇灭他们心中的那种热切。

加之各股掌柜在他们背后一直狂叫着逼迫他们前进，几个胆小的喽啰这会儿因为擅自后退，已经被他们的掌柜就地砍翻在了后面，所以对于这些褚彩老手下喽啰们来说，他们同样没有退路可言，只要褚彩老不下令收兵，他们就只能朝前上。

两千余人如同潮涨潮落，疯狂的拍击着海狼大寨的寨墙，然后在寨墙处拍出一股股的血浪，又被海狼部众击退。

这个时候对于海狼来说，他们也感受到了从未有过的压力，褚彩老的人实在是太多了，除了这些攻寨的喽啰之外，他们还分出了相当的人手在寨子外面架炮不断朝着寨墙上轰击，虽然他们手中的炮粗陋不堪，可是在这个时候只要打得响，就不能轻视它们。

这些乱七八糟的炮子一刻不停的在寨墙上面横飞，而海狼部众既要阻挡敌人攻寨，又要不停的抽冷子对寨子外面的敌人开火，根本无法顾及个人的安全。

所以到了这会儿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伤亡也开始渐渐增大的起来，短短不到半个时辰，寨墙上便抢运下去了二三十个伤亡的部众。

于孝天这个时候无法再等上望楼观战了，因为那座望楼现在已经被褚彩老手下打成了筛子，上面插满了乱七八糟的箭支，再到那上面去，就基本上跟靶子一样，所以在亲卫们的阻止之下，于孝天只得放弃。

可是他还是坚持要登上寨墙观战，于是亲卫百般阻挠无果之后，只得跑去将他的那身甲冑给取了过来，七手八脚的套在了于孝天身上，于孝天只得全身披挂上阵，带着亲卫们登上了寨墙。

眼瞅着褚彩老手下疯狂的攻势，于孝天也再无法做出淡然处之的神态了，他眉头紧锁，带着亲卫在寨墙上来回巡视，不断的给手下部众们打气，让他们看到他于孝天这个时候还跟他们在一起，这无疑给手下部众们带来了极大的心理安慰，使得他们更加鼓起勇气，在寨墙上和敌人厮杀了起来。

当于孝天走到一段寨墙上的时候，脚下又一次剧烈震动了一下，褚彩老的一颗重炮炮弹，再一次命中了寨墙。

而这段寨墙本身刚才就已经挨了两下重击，寨墙结构已经遭到了破坏，只听轰隆一声，就在于孝天身前不足五步之外的一段寨墙，轰然便坍塌了下去，扬起了一大片的土尘，几乎瞬间便遮住了于孝天等人的身形。

一段寨墙的突然坍塌，一下让局势出现了巨大的变化，海狼这边部众们一扭头看不到于孝天的身影，都忍不住惊呼了起来，因为不少人刚才看到于孝天刚好走向这段坍塌的寨墙处，而寨墙就在这个时候被轰塌了，不少人都以为于孝天随着垮塌的寨墙被埋入了废墟，于是所有人都惊得是手足无措，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办好了。

于孝天其实就是整个海狼的灵魂，海狼因他而生，所有人这么长时间以来都在围绕着于孝天而生，现如今突然间于孝天消失不见了，对所有人来说，无疑都是一个重重的打击。

有些战兵转头看不到于孝天的身影，一下就垮了下去，甚至于有人当即便嚎啕大哭了起来，连继续打下去的勇气都瞬间消失不见了。

（今天要特别感谢胡噜呼噜、流浪江南二位弟兄的不吝打赏，不多说了，今天两更奉上，下午再更一章！）

第二百二十四章豁口争夺战

可是正在众人惊慌失措，纷纷奔向这段垮塌的寨墙之处的时候，扬起的灰土渐渐的落下，一个灰头土脸的高大身形再一次出现在了众人眼前。

于孝天一边剧烈的咳嗽着，一边在几个跟他一样灰头土脸的亲卫的随扈之下，从烟尘之中走了出来。

“咳咳咳……呛死老子了！呸呸呸！弄老子了一嘴土！拿水来！快拿水来，让我漱漱口！呸呸……”于孝天走出烟尘之后，大声的谩骂着，不停的吐着口水，把吃到嘴里面的沙土吐出来。

众人当看到于孝天的身影之后，这高悬着的心，这才扑通一声落回到了肚子里面，不少人直接就跌坐在了地上，接着便有人放声欢呼了起来。

原本突然跌落下去的士气，随着于孝天的出现，突然间又被提升了起来，整个寨墙上都响起了一阵莫名其妙的疯狂欢呼之声，反倒是把寨子外面的褚彩老的手下们给吓了一跳，不知道海狼部众这不晌不夜的发什么疯。

不过他们这会儿也都看到了这段寨墙被他们的红夷大炮轰塌了一段，这段豁口足足有四五米宽，仅剩下了一些木料还挡在他们的面前。

只是这个寨墙外面有一层原木寨墙，虽然内部土石部分坍塌了下去，可是外层的木质部分却还保存着一大部分，并未彻底全部坍塌，所以褚彩老的手下暂时还没法马上就从这里攻入大寨。

但是这也只是暂时的，因为这段寨墙毕竟主体已经坍塌，仅存的这道木质寨墙，也已经破损严重，摇摇欲坠了，只要褚彩老的手下再扩大一下战果，即便是用小炮抵近轰上几炮，抑或是干脆靠人力破坏，也能很快将这段寨墙攻破。

红夷大炮终于还是在攻坚战之中，展示出了它们巨大的威力，今天算是让所有人都见识到了这种红夷大炮的厉害了。

于孝天漱口之后，清了清嗓子，立即转身叫道：“速速组织人手，搬运沙包过来！把这段豁口堵上！奶奶的，差点把老子埋在这里！”

见到于孝天虽然狼狈不堪，可是人却安然无恙之后，海狼部众也就放心了下来，再一次恢复了秩序，得令之后，马上便有人开始行动了起来，在寨中一直处于候命状态的不少乡勇马上便被召集了起来，命他们扛起事先准备好的那些土包，飞也般的朝着豁口处冲去。

这时候已经有人从豁口处扒出了几个海狼部众，这几个人刚才都正好处于坍塌的位置上面，寨墙一塌，他们便随之跌落了下来，有些人被半埋入了废墟之中，有的人则只是跌落在了废墟表面，很快都被救了出来，但是还是有一个人因为埋压太深，已经眼看救不出来了，只能放弃掉了。

海狼部众招呼人飞速的将土包运到豁口处，开始填上豁口，但是褚彩老的手下也看到了这里的机会，开始分出相当一批人，蜂拥向了这里，寨墙上的海狼部众赶紧从豁口两侧朝着这些褚彩老手下开火，阻击他们攻向豁口。

一旦完整的寨墙出现豁口之后，这里便成为了双方争夺的焦点，双方都很清楚这豁口对他们的重要性，守方一旦失守的话，这座大寨便如同千里之堤毁于蚁穴，再也无法起到防护的作用，这座大寨就可能成为他们的坟墓。

但是攻方也看到了这一点，这个豁口成为他们获胜的最大可能，只需拿下这里，他们便可以杀入大寨之中，彻底瓦解海狼部众的反抗。

所以褚彩老手下们这会儿不约而同的都开始朝着这个豁口涌来，试图扒开这段豁口，杀入海狼的大寨之中。

战事至此进入到了最惨烈的时刻，双方人员就在豁口处展开了一场激烈的拼杀，于孝天亲自坐镇这里，将寨中原来准备的几十个人的预备队也调了过来，投入到了豁口争夺战之中。

眼瞅着褚彩老的手下在豁口外部越聚越多，而且不少人已经涌到了豁口处，头顶着盾牌，开始疯狂劈砍起了拦着他们的这些烂木头，试图打通攻入寨子的通道，豁口两边的海狼部众，虽然又是丢石头，又是投滚木，也无法阻止他们。

更有海狼部众抄起长枪，冲上了废墟，透过那些木质寨墙的缝隙朝着外面的褚彩老手下猛捅，可是捅翻一个，又上来一个，怎么杀都杀不退，而且褚彩老的手下也开始从缝隙出探入长枪，和寨墙内的海狼部众对刺，海狼这边也顿时被捅翻了好几个人。

眼瞅着自己的红夷大炮轰塌了一段海狼的寨墙，褚彩老这会儿心情顿时大好了起来，脸上的阴霾一扫而空，指着海浪大寨大笑了起来。

“姓于的，你太小看老夫了！别以为只有你有红夷大炮，别忘了老子比你出道早得多，岂能没有点压箱底的好货！马王爷不发威，你真不知道老子又几只眼呀！这次定要他姓于的知道，我褚某是他招惹不起的！”

给我擂鼓鸣号，告诉弟兄们加把劲，打进去，今晚咱们就在他姓于的大寨里面睡他们的女人！哈哈！”

褚彩老这会儿满脸都写的是嚣张二字，一时间有点得意忘形了起来，而旁边跟着他的那些亲信手下们，也赶紧出言附和着他，那个马屁拍的，果真是山响。

大批乡勇在海狼部众的率领下，扛着一袋袋的土包奔至了豁口处，可是豁口这会儿正处于激烈交战之中，双方人员前赴后继的在豁口内外拼杀着，以至于这些沙包虽然送了过来，但是一时间却无法填入到豁口之中。

见此情景，于孝天再也不犹豫了，厉声对李大嘴喝道：“此时不用手榴弹，还等何时？给我狠狠的砸，炸死越多越好！”

李大嘴岂能忘掉手榴弹这个大杀器，但是于孝天曾经有言在先，这玩意儿不可轻用，一旦要用，必须要用在最关键的时候，必须要尽可能多的炸死炸伤一些褚彩老的手下。

他其实早就憋着想请出这些家伙了，当听到了于孝天的喝令声之后，李大嘴立即露出了狂喜的神色，双手对于孝天一抱拳大声道：“属下得令！”

“来人呀！去把手榴弹给老子搬出来，听我号令一起点火扔下去！炸死这帮王八蛋！”

随着他们一声令下，城墙几处武器储存点上的人员立即就忙碌了起来，不多会儿工夫，便将几箱铸铁手榴弹送到了寨墙豁口两端。

这些苦战不已的海狼部众看到这些东西送上来时的时候，一个个都喜出望外，他们可是都见识过这种铁炸雷的威力，以前这玩意儿有人专门为他们演示过，这玩意儿一炸一大片，方圆数米之内如果有人的话，很难幸免，基本上可以说是沾住就死碰上既伤。

可惜的是这种东西制造起来有些麻烦，工坊里产量不是很大，以前所产的炸雷多交给了船队使用，战兵营因为这段时间没有什么战事，所以装备很少。

但是今天他们总算是等到了请出这个大杀器的时候，一箱箱黑乎乎的铁弹被放置在木箱的格子里面，有人从木箱之中掏出这些铁家伙，迅速的分发到了周边每个人的手中。

之前这些战兵虽然大多数人没有真正使用过这玩意儿，但是却也都接受过训练，铁壳手榴弹的火门处有一个凹槽，一根引线从塞子里面引出来，然后盘在凹槽之中，为了防潮，在凹槽外面封了一层蜡纸，然后又用黄蜡将整个封口全部封起来，这么一来就算是淋雨，只要蜡纸不破，里面的引线也不会受潮。

用的时候只需要抠破蜡纸，将里面的引线取出来，点燃引线之后马上丢出去，便可引爆这颗大炸炮。

这些海狼部众各自都领到了一颗铁壳手榴弹，这东西表面坑外不平，有规则的阴刻线，将铁壳表面分成了几十个小块，一旦内部火药爆炸之后，这些提前预制的刻线便会形成十几片抑或是几十片破片四散横飞出去。

这玩意儿拿在手中沉甸甸的，让人可以感觉到它的威力，海狼部众受命不许擅自点火投掷，都纷纷蹲下等候命令。

随着两侧海狼部众的抵抗忽然间减弱下来，包括寨墙内部的海狼也纷纷退下，豁口外部的褚彩老手下可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于是更加疯狂的朝着豁口涌了过来，人挤人，人挨人，都试图在扒开豁口的一瞬间，第一个冲入大寨之中。

褚彩老可是提前有约在先的，凡是第一个冲入大寨的人会给予重赏，现如今机会就在面前，谁也不想浪费掉这个发财的机会，更加之褚彩老还有约在先，杀一个海狼部众，用人头便可以换取十两银子的赏钱。

所以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喽啰们无不为此感到兴奋，一边高举着手中的刀枪棍棒嗷嗷大叫，一边拼了命的朝着豁口挤去。

以至于豁口处的人几乎要堆在一起了，就连挥舞大斧劈砍的动作都无法施展了，就这么人群挤在豁口的木栅上，愣是挤得本身已经受损的木栅开始摇晃了起来，眼瞅着就随时要垮塌下去。

“点火！给老子砸！”李大嘴忽然间爆喝了一声。

那些蹲在寨墙上的海狼部众闻声之后，立即便纷纷将手中擎着的手榴弹的引线凑在了身边的火折子或者火把上。

引线一点火便立即嘶嘶的燃烧了起来，迅速的朝着弹体火门处烧去，这帮海狼部众可不敢耽搁，立即纷纷跳起来，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奋力将手中这些铁家伙朝着下面的褚彩老的人群丢了下去。

第二百二十五章手榴弹的正式登场

一个褚彩老的手下正挤在人群之中，一边朝前挤，一边偷眼朝着寨墙上观瞧，生怕上面这会儿丢下来滚木礮石，这会儿他们挤成了这幅德行，随便丢块大石头下来，就能轻松砸死个人。

他正在偷眼观看寨墙上的动静的时候，忽然间看到从寨墙上冒出一排人头，接着这些海狼部众便朝着他们丢下来了一个个黑乎乎比拳头大一些的东西，其中一颗正好朝着他落了下来，吓得他大声惊呼了起来。

他眼瞅着一个东西只朝着他的脑门上砸了下来，惊慌失措之中，本来想要朝一旁躲避，可是却被其他人挤住，闪都没法躲闪，情急之下他也不知道哪儿来的勇气，居然探出手去接这个家伙。

因为他看的清楚，这玩意儿本身不算大，也不会多重，虽然被从高处丢下来，惯性不小，用手去接，肯定手会受伤，可是这也总比被砸在脑袋上要强吧！手受伤的话还能治，脑袋让人开了瓢的话，脑浆子弄不好就被砸出来了，那可肯定是活不成了。

还真别说，这厮运气还相当不错，居然还真就伸手接住了这个黑乎乎的东西，不过还是把手砸的生疼，感觉指头和掌骨几乎要被砸断了，不过好歹脑袋是没事了，这厮一边疼的呲牙咧嘴，一边心里面却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但是当他正准备把手里面这个东西丢掉的时候，却忽然间被手中的这个物件吸引了过去，收回手观看了起来。

这玩意儿像个大鹅蛋般大小，呈椭圆形，明显是铁质的，上面还有些锈迹，有一圈圈经纬交错的阴刻线，看起来很是稀奇，更稀奇的是这玩意儿一端居然还在冒烟。

“咦？这是啥东西？咋还会……”

“轰……”不等这厮把话说完，这个东西便在他手心里面炸开了花。

这厮和周边一群人顿时发出了一片惨叫声，当即便被撂翻了一片，再看伸手接住这颗手榴弹的家伙，手榴弹爆炸的一大块破片直接便将他半张脸削去，露出了森森的白骨，一颗眼珠也被炸了出来，挂在半边脸上，红的白的黑的交织在一起，当即便惨死于当场。

而这种爆炸声在褚彩老的人群之中此起彼伏，接连响起了几十声之多，几乎每一个炸点四周，马上都会撂翻一群褚彩老的手下，而且炸点附近是一片血肉横飞的景象，当然也有个别瞎火的，只是落下之后当石头砸伤一个人

罢了。

而且也免不了有一些装药有问题，爆炸威力太小，未能完全将弹壳炸开，仅仅是一炸两瓣的家伙，可是大多数手榴弹还是应声爆炸，产生出了不少碎片，少则十几片，多则几十片的都有，落在密集的人群之中，实在是再合适不过了。

突如其来的打击一下便把褚彩老手下们给打蒙了，他们本来以为这会儿已经是胜算在握了，正一个个兴奋的跟打鸡血了一般，朝着豁口处涌，可是没想到眨巴眼的工夫，这里便成为了人间地狱。

而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一旦出手，就没再停下来，一个个冒着青烟的铁弹从寨墙上飞出来，或远或近的砸入到了挤在寨墙外面的褚彩老手下人群之中，一声声轰鸣在这些人群里面炸开，直炸得褚彩老手下们是鬼哭狼嚎慌成一团。

而挤在最靠近豁口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更是成为了重点关照对象，被海狼部众一股脑惯到了他们人群中的好几颗铁壳手榴弹，当即便将豁口处的褚彩老手下炸了个血肉横飞，几乎是一扫而空。

豁口外几乎瞬间便成了积尸之地，爆炸过后数不清的褚彩老的手下横七竖八的倒在了血泊之中，其中多数人当场并未被炸死，捂着身上的伤口发出凄厉的惨叫声，有些人甚至连肠子都被炸了出来，挂在肚皮外面，伤者低头看着自己的肠子，慌乱的试图将它们塞回到伤口里面，有人又惊又疼，躺在地上直叫娘，场景之惨，可谓是令人目不忍睹。

原本兴奋不已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当遭遇到如此凶猛的屠杀的时候，什么发横财，抓女人，领重赏的念头顿时都被抛到了九霄云外，他们很多人搞不清这到底又是什么武器，可是这种东西的威力之大，却让他们感到不寒而栗。

于是原本还在朝这里涌的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会儿不约而同的都停了下来，再也无人敢朝着这块死地冲了，而原本聚在这里的那些喽啰们，当劈头盖脸挨了一通手榴弹之后，侥幸未死也没有受伤的家伙们，再也不敢停留在这里，一个个是哭爹喊娘的抱头鼠窜，朝着后面抑或是两翼空旷的地方逃去。

原本挤得水泄不通的豁口外部，仅仅是不到十分钟的时间，便被海狼的手榴弹砸的作鸟兽散，地面上仅仅是留下了二百多具死伤者的躯体，横七竖八的躺在豁口外面，不少伤者还在发出着震天的无助的悲鸣声。

趁着这个机会，大寨中早就准备好的那些乡勇们，一拥而上开始将肩膀上的土袋丢到了坍塌的豁口之中，转身便在海狼部众们的招呼下，飞奔回放

置土袋沙包的地方，继续背扛土包，朝着豁口运送。

众人拾柴火焰高，在一百多青壮岛民的助战之下，坍塌的豁口处迅速的开始被沙包土袋堆砌了起来，而且高度不断的在增高，厚度也不断的在增加，仅仅用了不到半个钟头的工夫，千余袋沙包土袋便被堆到了豁口之中，再一次把破损的寨墙填了起来。

褚彩老远远的看着豁口处的情景，几乎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明明他看着自己的手下潮水般的涌向了豁口，在他看来破寨就是眼前的事情了，一切都在按照他的计划进行，接下来他就等着去采摘胜利的果实了，他眼下最急切的还是想要看看海狼的炮作之中，到底是用什么法子铸造出来了这么多犀利的红夷大炮，至于那些寨中藏得财货这会儿倒显得是次要的了。

就在褚彩老满心欢喜，等着看到手下攻入大寨的那一刻的时候，前面忽然间便传来了一阵急促的爆炸声，这种声音他没有听过，既有点像是炮声，但是又有点不太像，这声音比火铳的声音要大一些，也要沉闷一些，可是却没有炮的声音响。

他不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在爆炸，但是他在听到这种爆豆般接二连三的爆炸声之后，脑子里顿时便产生出一种不祥的预感，果不其然不多一会儿工夫，他便看到已经挤到了寨墙豁口自己的那些部众们，忽然间就跟炸窝了一般，呼啦啦的开始朝四面八方散开乱跑了起来，而且仅仅是一小会儿的时间，他的手下便跑了个精光。

再看豁口外面，他虽然看不清，但是也大概隐约可以看到，满地的黑点，那应该是一个个倒在地上的人，这些人不用问，肯定是他的手下们，数量多的让人感到头皮发麻。

（今天感谢老朋友鹰之武兄弟的打赏，不多说，今天还是两更，这两天稍微有点闲，多更一点吧，多谢诸位捧场了！让月票、打赏、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呵呵！）

第二百二十六章意外的成功

褚彩老一下也有点懵了，根本搞不明白自己手下在寨墙豁口处碰上了什么可怕的东西，于是赶紧对身边的周师爷问道：“到底发生了何事？为了海狼部众轻易就将咱们的人给打退了？”

周师爷这会儿同样也是一头雾水，他又不是什么武器专家，不过就是靠着卖弄小聪明混饭吃的人罢了，刚才他也听到了一连串的爆炸声，但是根本弄不清这到底是什么东西在炸响，接着就看到他们这边的人开始溃散。

于是他只得摇头道：“回大掌柜的话，在下也不知道！大概是海狼又弄出了什么厉害东西了吧！咱们的人伤亡不小！所以才被惊退了！”

这时候一个褚彩老的亲信手下贴过来，试探着说道：“启禀大掌柜，小的倒是听说过海狼船上曾经用过一种竹子做的炸炮，里面装了火药，还塞了不少的铁钉铁片的东西，点着了丢到咱们的船上，曾经伤过不少咱们船上的弟兄！不知道是不是这种炸炮！”

据说这种炸炮一旦炸响，方圆数米之内断无人可以幸免，一旦碰上就是非死即伤，很是厉害！就算是用盾牌也挡不住！”

褚彩老一听，感觉这个手下说的有道理，基本上也就可以判定这次海狼是用什么东西把他的手给击溃了，这种炸炮他听着感觉并不是什么太厉害的东西，这时候鞭炮、炮仗已经非常常见了，这玩意儿其实也跟个大炮仗差不多，可是他想不出为啥海狼的这种大炮仗居然能伤这么多人呢？

褚彩老想不通，只能想不通了，他也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就要到嘴的胜利果实，就这么突然间化为了乌有，眼瞅着前面派上去的手下有要彻底崩溃的迹象，他赶忙派了手下亲信赶过去，传令各股掌柜收拢他们的手下，不得擅自后退，继续对海狼大寨发动攻势，务求今天要拿下这座大寨。

而另一边他又命人去传令给那两门操作红夷大炮的手下，令他们接着对准海狼大寨猛轰，务必再轰塌几段寨墙，他就不信海狼能顶得住这种红夷大炮的猛轰。

可是他派去的人马上便赶了回来，气喘吁吁的告诉褚彩老，说操炮的手下这会儿不敢再打了，他们这会儿已经连着打了不少发炮弹了，炮身烫的厉害，要让炮身凉一下才能再接着打，要不然的话他们怕火药一倒入炮膛，就被引燃了！

褚彩老气的要死，可是也没办法，这两门红夷炮可是他压箱底的宝贝，他不敢大意，让这两门炮出事，只得让他们先歇一下，等炮管凉下来之后，

继续发炮。

可是他是这么想，海狼那边却也没闲着，那门十二磅长炮的炮手，这时候已经连续发了数炮，但是都未能击中褚彩老这两门红夷大炮，其中最近的一枚炮弹，几乎可以说和一门褚彩老的红夷大炮擦身而过，但是还是没有能有效命中。

另外还有一枚炮弹落在了一门红夷大炮相当近的距离，如果是换成后世的爆炸榴弹的话，这枚炮弹就应该算是有效命中了，可惜的是于孝天目前为止，还没有搞出空心的爆炸弹，实心弹在没有直接命中的情况下，还是无法摧毁这两门对他们构成很大威胁的红夷大炮。

而褚彩老的手下其实也看出来，海狼的炮手想要做什么了，起初几颗炮弹落在他们周边的时候，他们倒是着实紧张了一下，但是琢磨了一下之后，他们又放松了下来！

在他们看来，他们所处的位置距离大寨实在是太远，虽然海狼的炮打的挺准，但是想要打中他们，却应该是不可能的。

海狼大寨的寨墙大不大？他们同样是用的红夷大炮，可是他们却连连失的，连大寨的寨墙都打不着，海狼的部众即便是打炮水平再高，他们也不相信海狼的大炮能准确命中他们的大炮所在，要是他们这会儿换成是一条船的话，倒是还很有可能打得中，可是他们目前不过只是两门炮，放在陆上这么远的距离，几乎像两颗蚕豆大小，想要打中他们，应该是非常困难的。

当看到海狼大寨朝着他们打过来的多发炮弹不是打得远从他们头顶飞过，就是打的偏了落在他们左右，要么就是打的近了砸在了他们前面，总之都偏离了他们，这些褚彩老的炮手这会儿倒是彻底放心了下来，觉得已经没啥好担心的了，他们打不着海狼的红夷大炮所在的位置，想必海狼的大炮也不可能打中他们，于是他们放心大胆的开始继续鼓捣他们的大炮起来。

眼瞅着一发发炮弹都偏过了目标，让人又气又急，但是这些操炮的海狼部众也并未气馁，依旧在重复装填，不断的精心瞄准，调整炮口指向。

“差不多了！闪开！点炮！”炮长在趴在炮架上仔细观瞄了一阵之后，确定了这次瞄准的应该差不多了，于是退到一旁下令开炮。

这门十二磅长炮再一次剧烈抖动了一下，轰的一声朝后退出了老远，炮弹撕破空气，在空中划出一道漂亮的弧线，朝着褚彩老的一门红夷大炮飞去，观察手趴在炮台边缘，眼睛瞪得老大，用力的仔细观察着他们的目标。

隐约间只见这颗炮弹先是砸在了一门大炮的正前方的十几米的位置，在目标前方激起一团土尘，这个观察手正要叹息一声，向身后的弟兄报出失的

的消息，可是突然间却看到那门褚彩老的红夷大炮一下蹦了起来，接着便散了架，而那些围在那门红夷大炮旁边的褚彩老手下们一下就跟炸了窝一般，朝着四面散开。

“哇！哈哈！哈哈哈哈！打中了！哈哈打中了！这次真的打中了！哈哈哈哈哈……”这个观察手当看到这个情况的时候，差点没乐的当场来个倒空翻，不过即便如此，他也是手舞足蹈，只差满地打滚了。

众人一听都赶紧朝远处望去，果不其然看到褚彩老的一门大炮这会儿已经散架歪倒在了地上，一群褚彩老的手下正像没头苍蝇一般的到处乱窜。

这一下于孝天笑了，褚彩老的鼻子却又被气歪了，他把大炮放的距离海狼大寨这么远的距离上，可是却还是被海狼用他们的大炮轰散了架，这要多准才能办到呀！他不相信这是海狼部众的手段有多高，他坚持认为，这一次他来南日岛肯定是没有选对吉日，让他厄运缠身所致，海狼的炮手这是王八行了鳖运气，瞎猫撞上了死耗子，才摧垮了他一门大炮。

差问过之后，手下告诉褚彩老，这门炮基本上算是彻底废了，海狼大寨打过来的那颗炮弹，先是落在这门红夷大炮前十步远的距离，然后在地面上弹起来正好撞在这门大炮的炮身上，当场便将这门炮掀翻，连炮架都撞碎了，甚至还伤了三个围在大炮旁边的喽啰。

而他们刚才检查了一下这门炮的炮身，炮身上被砸出了一道裂纹不说，还留下了一个深深的印痕，整个炮管都有些变形了，眼瞅着是变成了一堆废铁。

褚彩老肉疼的要死，脸皮都突突直跳，这炮他可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而且花费了大量的银子，才从佛郎机人哪儿搞来的，就这么几门，毁一门少一门，他平时将这几门大炮当成宝贝，可是没想到刚拿出来没打几炮，就被海狼毁掉了一门。

气的褚彩老这会儿都有点晕头转向了，恨不得亲自抄刀杀奔过去，闯入海狼大寨将于孝天一刀两断，方能解他心头只恨。

而这会儿于孝天则是在暗自窃喜，今天这门十二磅长炮确实给他带来了不小的惊喜，虽说刚才他调这门十二磅炮过来这边助战，有心想要让这门十二磅炮干掉褚彩老的那两门红夷大炮，可是他其实自己也很清楚，这种希望其实十分渺茫。

这个时代的技术水平在这儿搁着，虽说他的炮是用铁范铸造，也仔细镗光了内膛，在这个时代算是一门相当不错的好炮，但是毕竟这种炮有着很大的技术限制，它再怎么说明也是一门前装滑膛炮，而且没有经过现代化的镗床对炮膛进行修正，加之炮弹铸造精度以及火药成分的影响，想要用这种炮准

确的击中这么远距离的另外一门大炮，其实本身并不具备这种条件。

十二磅长炮的有效射程和最远射程虽然不低，但是有效射程也是要看什么距离下，击中什么目标。

如果让十二磅长炮打击二百米距离的目标的时候，这种炮的精度可以达到准确命中八仙桌大小的目标，散布不会超出太多，但是如果要打四百米距离的目标的话，那么这种炮散布大致会变得更大，只能保证击中大概像一间茅房那么大的目标，可是要让它打八百米之外的目标的时候，这种炮虽然射程没问题，可是精度却会大幅降低，能保证击中一个仓库大小的目标，就算是不错了。

在八百米之外，从陆地上射击海面上双桅船大小的目标的话，这种炮基本上可以保证较为准确的命中一公里左右之外的船只，可是今天他们要打的目标，却要比正常情况下设定的目标小得多。

那褚彩老的红夷大炮虽然笨拙，但是怎么也不可能比一座仓库大，甚至于正面投影面积也就是跟一张八仙桌差不多大小。

让这门十二磅炮去打它们，确实是太过难为那些炮手了，所以于孝天虽然把这门十二磅长炮调过来，但是其实也并未对其抱有太大的希望，只是希望它能干扰一下褚彩老的这两门大炮就可以了。

可是没成想今天这门炮的炮手们，居然真的给他了一个巨大的惊喜，在这么远的距离下，果真掀翻了褚彩老一门红夷大炮，而且从望远镜之中可以观察到，那门炮的炮架已经被打散，起码短时间之内，褚彩老不能再指望这门炮开火了。

第二百二十七章首日之战的落幕

其实于孝天自己也明白，这次这些炮手们的成功有很大的运气成分，这种概率出现的几率很低，但是偏偏就让他碰上了，这要么说是他人品太好，要么说是褚彩老人品太差，总之褚彩老很倒霉，被他的手下误打误撞的毁掉了他一门大利器。

他甚至可以想象得出，这会儿褚彩老脸上的表情是什么样子，估摸着鼻子不被气歪，这脸色起码也要变成猪肝色了。

所以于孝天很高兴，但是褚彩老却非常郁闷，这一下等于削去了褚彩老一半的远程火力，寨墙的危机起码减弱了一半以上。

而且于孝天从望远镜之中还观察到，在他手下摧毁了一门褚彩老的大炮之后，另外一门红夷大炮这会儿在一群褚彩老手下的推动下，正在缓缓的朝后运动，很显然操作另外一门炮的喽啰们这会儿也被吓到了，为了保住他们的炮，只得再次将炮推的远一些，以防再被海狼的大炮击中。

这一下以他们的炮术水平，于孝天可以松一口气了，他们想要仅用这一门炮就把海狼的大寨再摧毁几段，估摸着除非他们也在这个时候人品大爆发了，而且大炮的射距越远，炮弹的威力越小，一旦他们退到一公里的距离上，哪怕他们人品大爆发，准确的命中寨墙，也不见得还能把寨墙轰塌下去。

“传我命令，给这门十二磅长炮的炮组记大功一次！炮长授予铜质忠勇勋章一枚，其余人等如果再次建功，可另行加授铜质忠勇勋章！”于孝天这会儿心情大畅，为了激励其他部众们更加努力杀敌，临阵下令给这门十二磅长炮的炮组记大功授赏。

于孝天的命令马上便传给了那帮立功的炮手耳中，把这帮家伙可给高兴坏了，一个个连称多谢大当家恩赏，一边又一次使出了浑身解数，开始操炮再次找准了剩下的那门褚彩老的红夷大炮开始发炮。

褚彩老的手下在他的整顿之下，总算是又被收拢了起来，不过他们不敢将人员再集中起来，因为海狼的火力覆盖面很大，四五百米之内基本上都是他们火力可以覆盖的区域，特别是喜欢朝着人员聚集最多的地方开火，他们的炮铳犀利，这一点褚彩老的手下都已经体验到了，故此虽然他们在此被收拢起来，但是却已经不敢再像以前那样，聚成一堆一堆的，而是尽可能的分散一些，以免被海狼的炮矢一打一大片。

在他们重新被聚拢起来之前，海狼大寨寨墙豁口已经被重新填堵了起来，所以他们已经丧失了一个机会。

而那门幸存下来的红夷大炮褚彩老也不敢再让它太过靠前，朝后撤了近百步远，还不惜人力也弄了一些沙包土石给这门大炮前面构筑了一个简易的工事，起码可以防止海狼的炮弹跳弹伤到这门大炮。

然后这门红夷大炮再次开始被打响，可惜的是距离拉远一些之后，这门炮的精度变得更差，连续几发都未能命中海狼大寨的寨墙，炮弹不是打高就是打低，结果引来了海狼部众的一片嘲笑之声。

而海狼的那门十二磅长炮，在这个距离上很显然也没有运气，再建功了，还击的炮弹都偏离了目标，双方进入到了又一次对峙之中，谁也奈何不了谁。

褚彩老虽然在此催动手下开始攻寨，可是现在他的手下却在刚才遭受惨重伤亡之后，士气变得极为低落，连各股掌柜这时候都开始变得谨慎了起来，不再急着逼这些自己的手下不要命的朝前冲了。

所以接下来褚彩老发动的几次进攻，在海狼部众的激烈反击之下，都又丢下了一批尸体伤员之后，无功而返。

天黑之前褚彩老换了一个办法，分出一部分兵力绕到海狼大寨防御比较薄弱的南面，对南面也发动了一次进攻，可是这时候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已经是各个都有些筋疲力尽了，他们中午就没有吃上饭，这会儿早就饿得前心贴后背了，有些人闹肚子闹得开始厉害了起来，甚至于出现有人在战场上就忍不住直接蹲下，脱了裤子就地解决的情况。

虽说褚彩老改变了战术，但是他们攻势的力度却已经相当弱了，谁也不想到这个时候，连明天的太阳也看不到，而且这帮喽啰们大多数对天黑之前攻入寨子，已经不再抱有任何希望，所以稍稍遭到了海狼的反击，他们便开始后撤。

褚彩老看看天色，知道今天是不可能再拿下大寨了，所以虽然不甘，但是也只得无奈的点头，下令收兵。

当听到鸣金声之后，所有褚彩老的手下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如同兔子一般的开始撒丫子朝回跑，于孝天观察这帮家伙朝回逃的速度，估摸着能各个都能参加奥运会了，而且很有希望取得奖牌。

一天激战下来，战场上丢满了横七竖八的褚彩老手下的尸体，海狼部众少不了在天彻底黑下来之前，又一次派人大摇大摆的出了寨子，打扫了一番战场，收破烂一般的把褚彩老手下遗弃在战场上的一些武器给捡回了大寨之中，然后在大寨里面大声的狂笑，嘲笑着褚彩老的无能。

褚彩老一天下来攻寨无果，清点了一下手下的损失情况，不由得让他倒吸一口凉气，这一天下来，他派出去的手下，回来的只有七成左右，剩下的三成差不多都丢在了海狼的寨墙之下，粗算一下损失的人数有五百余人之多。

他褚彩老还是第一次打这么惨的败仗，以前在陆上攻打县城，他也没吃过这么大的亏，难怪他手下部众多次出现崩溃的情况，面对这样惨烈的战事，他自己都为手下没有造反感到庆幸。

所以当收兵回来之后，褚彩老清点了损失情况，自己连个屁都没有放，也没有再去训斥手下各股的掌柜，而是下令从船上卸下一些酒肉，埋锅造饭犒劳一下这些手下。

褚彩老作为老海贼，当然知道物极必反的道理，今天他手下伤亡太惨了，士气已经跌到了裤裆里面，如果他再苦苦相逼的话，别说喽罗们不干了，恐怕手下各股掌柜也不会干，弄不好当场闹翻都有可能，一旦他手下这时候出现倒戈造反的事情，那么他麻烦就大了。

所以他虽然心中又急又怒，可是也没敢再对这些手下苦苦相逼，而是装模作样的到手下里面温言安抚了一番。

天黑之后他将各股掌柜招入了他的大帐之中议事，可是当人到齐之后，他才发现少了两个，一问才知道，这两个掌柜是不可能来了，因为这两个小股的掌柜，在今天攻寨之中，也都折在了寨墙下面，一个被海狼的炮当场轰成了渣，另一个则被海狼的滚油泼中，又被火点燃，直接烧成了焦炭，连他手下都找不到他的尸体了。

褚彩老心里面咯噔了一下，死个掌柜的不是什么大事，可是今天一次就死了两个，虽然这两个掌柜都是小股的掌柜，可是这对他来说，也是不小的打击。

而这两支小股，掌柜的一死，一股人直接便被另一个大股东给兼并了，另一支小股，则推选出了一个新的掌柜，这会儿在帐外候着。

褚彩老将那个新掌柜招入帐中，好言安抚了一番，告诉他以后好好跟着他褚彩老干，还是有钱途的。

新掌柜当然少不了要对褚彩老表表决心，然后和其他各股掌柜见见面，打个招呼，一阵喧闹之后，大帐中才安静下来。

褚彩老脸色阴沉的说道：“诸位今天都辛苦了，可是咱们却还是没有拿下这海狼大寨，反倒是损失不少弟兄！

看来咱们都小看这个姓于的和他的手下们了，没想到他们居然如此厉害，炮铳如此犀利而且还这么多！

虽说今天老夫也知道大家伙都很辛苦，可是诸位也不要泄气，姓于的虽然不弱，可是毕竟手下数量有限，诸位今天也都看到了，他寨中兵力不足，要不然的话几次他们都有机会趁着咱们后撤的机会率部杀出来！

可是他迟迟不敢出寨，说明他寨中实力有限，只能据寨做困兽之斗！而且今日他们估计损失也不会太小，一天下来他们估计也都筋疲力尽了！

所以老夫觉得，今晚咱们可趁其不备，晚上召集一批死士，对其大寨夜袭，趁夜攻入他的大寨，夺下他们的一个寨门，然后此寨便可攻破！

我等则可报今日一箭之仇！不知诸位意下如何？”

褚彩老的话说罢之后，下面的各股掌柜都面露难色，并没有人马上就出言附和，一个个都陷入了沉默。

褚彩老心中非常不痛快，但是也没有马上逼着他们表态，而是用阴郁的目光扫视着他们。

过了一阵之后，才有一个掌柜唯唯诺诺的说道：“大掌柜此计甚妙！但是……但是……”

褚彩老装作大度的样子，点头道：“有话不妨直说好了，你我到底都这么多年交情了，有什么说不得的？”

第二百二十八章林易阳的担忧

这个掌柜在得到了褚彩老的首肯之后，这才敢接着壮着胆子继续说道：“掌柜的，虽说夜袭倒是不错的法子，可是大掌柜也看到了，昨天咱们到了这里之后，已经忙了一天，晚上不少弟兄们又中了姓于的阴招，他们还拿大炮轰了一夜，咱们弟兄们昨晚几乎都没有合眼！”

另外今天一天弟兄们也没有喘口气，还伤了不少弟兄，这会儿弟兄们多都已筋疲力尽，如果今晚还不让弟兄们歇息的话，恐怕弟兄们也受不了呀！”

褚彩老心中老大不痛快，可是也不得不承认这家伙说的是实情，因为下面的各股掌柜这会儿也都跟着点头称是，可见的手下这些掌柜们的想法差不多，都觉得自己手下的弟兄已经太累了，夜袭恐怕不太合适。

但是褚彩老有他自己的想法，现如今他率部到此已经两天时间了，而且今天他也了解到，昨天他们来的时候，海狼留守的船只虽然不多，但是却并未像他手下那厮说的那样，被他们干掉了七七八八，海狼大部分留守的船只还是得以全身而退，包括几条鬼船，这会儿都不知所踪。

虽说他基本上可以确定，这次海狼确实中了他的调虎离山之计，将主力船队都撤了出去，短时间无法收回，可是他也不能在这里呆的时间太长，一旦等到海狼的大批主力船队得到消息回援南日岛的时候，他在这里还没有拿下海狼的大寨，到时候就很可能腹背受敌，最终损失更大不得不灰溜溜的退回东山岛。

所以他认为，今天虽然他损失惨重，可是还没到山穷水尽的地步，手下应该还有一战之力，而且他也看到海狼大寨里面炮铳很多，火力凶猛，白天攻寨损失很大，但是晚上倒是一个不错的攻寨的时候。

他们看不清寨中的情况，寨中的海狼部众同样也看不太远，他的手下可以轻松的借助夜幕的掩护，直接逼近到海狼大寨很近的地方，选择一处或者多处海狼防御薄弱的地方，忽然间冲上去，攻入大寨之中。

姓于的即便是有三头六臂，在晚上人手有限的情况下，也无法发挥出他们的优势，所以褚彩老认为，晚上夜袭的成功机会要比白天强攻还要有几分把握。

另外就算是夜袭不成，海狼的火力优势也发挥不出来，他们的损失也不会太大。

于是褚彩老耐着性子给手下这帮掌柜的苦口婆心的解释了一番他的想

法，另外还对手下们说道：“你们也都琢磨琢磨，虽说这两天咱们的弟兄们确实辛苦，可是正因为如此，姓于的和他的手下们肯定也这么想！如果不出老夫所料的话，他们肯定也觉得咱们今晚都累坏了，肯定不会再去夜袭他们大寨了。

所以越是这时候，他们就越是松懈，咱们这个今晚偏不让他们如愿，趁夜给他们来一下，攻其不备，胜算也就更大一些！你们还有什么好犹豫的？”

在听罢了褚彩老的想法之后，这些掌柜的开始有些动摇了起来。

虽说今天他们各个都被打的很惨，也确实被海狼的火器打怕了，一提起接着攻寨，他们就有点心里冒凉气。

可是当他们听过了褚彩老的打算之后，觉得褚彩老到底老辣一些，眼光要比他们强不少，这夜袭确实比白天要有优势，起码他们可以在夜幕掩护之下，不用顶着海狼的炮铳朝前拱，光是这一段路，他们除了提心吊胆之外，还要付出不小的代价。

而且晚上夜袭可以突然发动，海狼部众不知道他们会选择什么地方突袭，人手一时间也难以调动，这么一来他们攻上寨墙的机会确实很大。

再加上他们这帮人这次跟着褚彩老来是为了什么？不就是为了海狼大寨里面的财货还有寨中那些女人吗？现如今他们已经损失这么大了，如果拿不到这些东西的话，他们岂不是等于做了一次蚀本的大买卖了吗？

一想到褚彩老给他们描述的海狼大寨里面有如何如何多的财货，如何如何多的女人，还有那些海狼手里面厉害的铳炮，要是他们能取下大寨的话，这些东西就足够他们弥补损失了。

这些家伙基本上可以说都是一些亡命徒，要不然的话也不会铤而走险干这行，而且还跟着褚彩老干这么多恶事，他们眼中只有白花花的银子，至于手下的性命倒是其次。

于是有人开始唯唯诺诺的点头称是，但是还有有人担忧晚上夜袭，恐怕调不动这些疲惫的手下。

“这又有何难！虽说弟兄们确实疲惫不假，可是老夫以为，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只要舍得拿出银子，岂能没有死士应募？”

传我的话下去，抬两箱银子出来，告诉弟兄们，今儿个晚上只要有人应募，便可以立即领到五两银子，而且只要去的人，直接兑现！不管他们今晚成与不成，这五两银子他们肯定可以拿到手了！

如果今晚攻寨得手的话，这些死士老夫还要另外每人赏银二十两！而且当场兑现，绝不拖欠！老夫不信，如此重赏之下，会没有弟兄肯干！”

大寨之中夜幕落下之后，喧闹了一天的大寨渐渐的开始安静了下来，包括在寨子里面担惊受怕了一整天的那些岛民，到了天黑下来之后，也都逐步稳定了下来。

今天有些助战的乡勇们也在寨墙上看到了褚彩老的手下被海狼打的尸横遍野，天黑下来之后，各自回到他们家人的地方，眉飞色舞的将海狼部众如何大战褚彩老的事情给这些亲人或者朋友说了一遍。

其中肯定少不了了一些夸大其词之处，总之把海狼部众形容的如何如何的悍勇，褚彩老手下如何的不堪，这正好满足了这些岛民的心理需求，使得他们变得安心了下来，所以到了天黑下来之后，原本惶惶不安的这些岛民变得放心了下来，开始有说有笑了起来。

而且他们躲入大寨之后，海狼大寨还给他们提供了免费的食物，虽然只是一些简单的糙米饭和咸菜，但是他们也都很满足了，天黑下来之后，这些岛民也大多数都开始和衣躺下休息了。

整座大寨变得安静了下来，只剩下寨墙上值哨的人员以及在寨中四处巡逻的巡哨人员还在活动着。

大寨寨墙上各处都点着火盆，抑或是插着一根根的油松火把，将寨墙上下照亮，值哨人员不时的朝着寨子外面的黑暗处巡视着。

可是毕竟火把和火盆的光亮照的并不远，这天晚上天上有云层，没有一点月光，使得天地都如同扣在了一口大锅之中一般，远处到处都是黑漆漆的一片，使得巡哨人员仅仅能看到寨墙外不足几十步的距离，再远一些的一切都笼罩在了夜色之中。

但是整座大寨之中的绝大多数人却都比较放松，甚至于包括于孝天在内，都觉得没什么好担心的。

褚彩老虽然人多势众，就在岛上驻扎，可是他们毕竟也还是人，从昨天一早他们过来，到现在海狼就一直在折腾他们，昨晚又是下药又是对着他们打冷炮，折腾的他们无法休息。

再加之褚彩老的手下大老远从东山岛跑过来，一路上在船上呆了几天，也休息不好，今天一个白天下来，褚彩老又让手下攻了一天的大寨，死伤惨重不说，也把他们累得够呛。

所以包括于孝天在内的绝大多数人都认为，褚彩老和他的手下天黑下来

之后，都已经是筋疲力尽了，肯定一躺下就起不来了，所以感觉不用担心褚彩老再会对大寨发动夜袭了。

到了天黑下来之后，寨中除了值哨人员之外，其余的人也在忙活一天之后，大多数都纷纷早早吃罢饭就躺下开始睡觉，准备养精蓄锐，明天接着和褚彩老干。

但是和大多数人不太一样的是有少数人却总是睡不着，觉得心中隐隐有些不安的感觉，其中便有林易阳这个参谋。

林易阳虽然白天看了血肉横飞的战场情景之后，心中很是不舒服，精神受了很大的刺激，吃饭也吃不下去，身体也感到很是疲劳，于是晚饭也没吃，便回了住处早早的躺下。

可是林易阳人虽然躺下了，可是却始终睡不着，总觉得心中有一种惴惴不安的感觉，起初他认为这是白天受刺激太大，使得他精神太过亢奋了，所以天黑睡不着，可是他闭目养神的时候，却感觉这种不安并非是因为白天精神太过亢奋，总觉得有些事情不太放心。

辗转反侧多时之后，林易阳还是披衣起床，走出了他的住处，现在林易阳是于孝天的贴身参谋，而且他在这里无亲无故，于是于孝天便从岛上买来的仆人之中，给他选了一个少女和一个少年，服侍他的起居，另外还从亲卫之中，抽了两个亲卫配给他，作为他的随扈，一是保护他的安全，另外也给他跑个腿什么的。

看到林易阳起身走出屋子，一个亲卫还有那个配个他的那个少年仆人，都赶紧走了过来，问他有什么事情，为何不睡觉。

“睡不着！付成，你陪我去寨墙上看看！我总觉得不太安心！”林易阳对那个扈从说道。

“林先生有啥好担心的！呵呵，姓褚的那厮今儿个被咱们收拾惨了，还能闹出什么事情！这会儿天黑了，大寨已经宵禁了，还要去寨墙上吗？”那个付成笑着对林易阳说道。

“无妨，有你陪着，巡哨岂能不让我出去走动走动？你辛苦一下吧！”林易阳摇头笑道。

“不敢！大当家特别吩咐过，让小的们照顾好先生，先生既然想要去走走，小的陪着先生理所应当！先生请！”付成谦虚道。

今天特别鸣谢晓晨35朋友的打赏！

第二百二十九章林易阳的担忧2

林易阳在付成的陪同之下，两个人走出住所，很快便碰上了一队巡哨，虽然有很多人认识林易阳，但是却很少有人认识付成这个亲卫的，亲卫经常在寨中到处走动，人面很熟，他们的脸就是通行证，所以巡哨认出付成之后，便将他们让了过去。

两个人不多时便走到了寨墙上，林易阳看了一下寨墙上的值哨情况，这里的值哨人员不是很多，但是隔一段距离，就会安排一个值哨，相互之间可以看到对方，而且海狼的部众相当尽责，虽然入夜之后头领都不在了，只有小头目还在这里盯着，但是他们却还是如同标枪一般，站在寨墙上关注着寨子外面的情况。

林易阳带着付成，两个人一边走，一边不时朝寨子外面观看，寨墙外面几十步以外就是黑漆漆的一片，几乎什么都看不到了，整个南日岛都静悄悄的一片，就连远处褚彩老的驻地方向的篝火也没有昨天晚上多了，显得死气沉沉的。

林易阳远远的眺望着褚彩老的驻地，心中越发的感到不安，可是又说不出这种不安感是因为什么。

而褚彩老接受了昨天的教训，将驻地向东南方向移动了不短距离，使之脱离了海狼商栈区大炮的射程，这一下孟飞也没戏可唱了，只得老实了下来，商栈区也陷入了寂静之中，只是时不时的会听到那边传来一些牛或者驴子的叫声。

“林先生还在担心姓褚的老儿吗？何苦呢！姓褚的和他的手下们这两天差不多快被咱们折腾死了，哪儿还会来夜袭大寨呀！这么晚了，林先生还是早点休息吧，估摸着明几个姓褚的老儿还不会消停，肯定又要折腾一天了！”付成看着林易阳心事重重的样子，在一旁笑道。

林易阳没有说话，只是微微摇摇头，继续沿着寨墙缓缓的走着，这时候寨墙上对面走来了几个人，正好和林易阳、付成碰面。

“哟！林先生呀！这么晚林先生怎么还没有休息？却来着寨墙上作甚？”一个大嗓门的家伙立即对林易阳大声说道。

林易阳抬头看到原来碰到的正是战兵营的统领李大嘴，于是抱拳道：“原来是李统领！林某睡不着，所以出来转转！李统领为何也没有休息？还在这里呢？”

李大嘴笑道：“这乃是在下的职责所在，虽说褚老儿这厮被收拾的不轻，

可是毕竟眼下是非常时期，我李某岂能闷头睡大觉呢？这不就出来看看寨墙上这帮小子们值哨的情况！省的这帮家伙偷懒，在这上面打瞌睡！

怎么？林先生也是怕咱们这些弟兄不肯尽责，来这里瞧瞧吗？”

“岂敢岂敢！李统领误会了！李某岂是信不过这些弟兄们！这些弟兄们相当尽责，林某未见到一个偷懒之人！”林易阳赶紧解释道。

李大嘴脸上露出了一丝得意的笑容，哈哈笑道：“那是当然！这帮小子都是我李某一手调教出来的，咱们大当家的脾气大家谁不知道，钉是钉铆是铆，规矩森严，咱们这些下面做事的弟兄们，自然也不敢大意！

这帮小子们倒是还算不错，懂规矩不敢乱来！呵呵！

今儿个让这帮小子们见识了一下打仗的事情，见过血之后就都知道为啥平时老子们对他们那么严苛了！好歹不算给老子丢人！”

李大嘴反正闲着没事，便和林易阳站在寨墙上闲聊了起来，而且言语之中透出了一种洋洋自得的感觉。

林易阳对李大嘴管束手下的水平还是相当佩服的，连连称赞了一番今天白天海狼部众们的表现。

李大嘴听罢了之后，自然很是高兴还有点得意，对林易阳说道：“林先生，是不是今儿个这场面让林先生有点不适应？其实你们读书人有点矫情，出来干这行，不都是打打杀杀的嘛！见多了也就习惯了！

咱们这行，要是见不得血的话，那就趁早别干，既然干了这行，不管咋样，该吃吃，该睡睡，该掂刀子砍人就要掂刀子砍人！

对了，林先生这么晚还没休息，是不是担心什么呢？”

林易阳手扶着垛墙，朝着寨子外面黑漆漆的夜色望去，脸上带着一丝担忧的说道：“不瞒李统领，林某确实有些不安！

今晚褚彩老那边我总觉得有点不正常，太静了一些！”

李大嘴朝着远处褚彩老大营位置看了看，笑道：“林先生是不是有点担心过度了？褚老儿和他手下这两天被咱们收拾的不轻，昨晚又被那丑鬼折腾了一宿估摸着一眼都没眨，这会儿他手下早该累趴下了，哪儿还有力气瞎折腾？

加之近日又被咱们揍惨了，咱们不去找他们麻烦，他们就已经烧高香

了，哪儿还有力气来夜袭咱们大寨呀！”

林易阳摇头道：“可能是林某担心过度，但是褚彩老这个人乃是老海贼了，他能纵横大海这么多年不衰，说明此人确实有点本事！”

而且据传此人生性狡诈、凶残，素以狡猾著称，我们这么想，难不成他想不到吗？这个时候正是我们最放松的时候，这大寨里面大部分弟兄都睡下了，也正是我们最松懈的时候，褚彩老应该能想得到！

所以在下思前想后，还是觉得今晚恐怕不会太平，褚彩老此獠心机颇深，很会取巧，吃了这么大的亏之后，他不会不另想办法！

而他最大的可能，就是趁着我们大意的时候，用夜袭的手段，来攻寨，这也是他最擅长的手段！”

李大嘴听罢之后，顿时沉吟了起来，虽然他觉得褚彩老夜袭的可能性并不大，但是经过林易阳这么一说，他倒是也有点担心了起来，毕竟晚上他只在寨墙上留下了一百多人值守，其余的弟兄们都分散在各处休息。

褚彩老不来的话倒是没事，万一要是他不按常理出牌，选出几百个亡命之徒，找一个偏角来个突袭大寨的话，他还真就不容易应付！

想到这里，李大嘴紧张了起来，伸头向寨子外面望去，但是远处到处都是黑漆漆的一片，什么也看不到，一旦褚彩老来袭的话，他们在明，敌人在暗，褚彩老的手下很容易摸到寨墙很近的地方，然后突然发动袭击。

“林先生觉得褚老儿夜袭的可能性到底有多大？”李大嘴收起了脸上的笑容，正色对林易阳问道。

林易阳低头考虑了一下之后，对李大嘴说道：“这个在下不敢说，只是在以褚彩老的想法思考这件事，如果非要我说可能性的话，我只能说是五五之数！但是在下以为，加几分小心，总比疏忽大意到时后悔莫及的时候要强一些吧！”

李大嘴的眉头皱了起来，低头想了一下之后，对林易阳抱拳道：“林先生说的有理，大当家常对我等说小心无大错，现如今褚彩老这个老狐狸正打咱们寨子的主意，还是小心为妙！在下多谢林先生的提醒，我这就去找大当家禀报此事！”

林易阳一看李大嘴听进了他的话，也很高兴，连忙说道：“李兄不必客气，既然如此，咱们一同前往大当家那里好了！”

李大嘴连忙点头道：“这样最好，大当家对林先生颇为器重，肯定能听得

进去林先生的话！林先生请！”

第二百三十章夜袭1

于孝天其实这会儿还没有睡着，为了应付褚彩老，他这两天晚上都没有回自己的住处，而是直接住在了议事堂之中，这里现如今可以说是夜间的指挥中心，各处一旦有事，来这里更方便一些。

他吃罢饭之后，和理事堂的人了解了一下寨中岛民安置的情况，另外还亲自到两个临时安置点探望了一下那里聚集的岛民，对这些岛民安抚了一番，这个时候是收买人心的最好时机，于孝天铁了心要把这些岛民都绑在他的战车上，跟他一条心，不趁着这个时候去收买人心还等什么。

所以他折腾下来之后，天色已晚，就在他刚刚脱衣躺下一小会儿，还在考虑着明天该如何收拾褚彩老的时候，门外便传来了李大嘴和林易阳求见的声音。

于孝天愣了愣神，不知道这俩人怎么突然间搞到一起了，这么晚怎么一起跑来找他，但是现在是非常时刻，这么晚来找他，肯定是有事，于是便起身将他们二人招入了室内。

听了林易阳的想法之后，于孝天眉头也皱了起来，虽然他也觉得这种可能性不是很大，毕竟褚彩老和他手下这两天被折腾的够呛，今晚肯定会十分疲惫，士气也肯定会比较低落，正常的情况下，以他考虑，褚彩老应该让手下饱餐一顿之后，好好歇一个晚上，明日才有精力再战。

可是按照林易阳的思路去想一下，他又觉得褚彩老还是有相当的可能性会出奇招，发动一次夜袭战，毕竟这只老狐狸很是狡猾，而且这厮对他的大寨是志在必得，什么样的招数对他来说使出来都不为过。

加之他手下确实有一帮亡命之徒，虽然这两天没休息好，可是一旦褚彩老悬出重赏的话，肯定还是会有不要命的硬挺着干的。

他稍微考虑了一下之后，立即对李大嘴吩咐道：“你安排一下，从今天未直接参战的预备队之中，另外再从各分队之中抽选出一百人，作为夜间的预备队使用，放在寨子东南方向，随时一应不测！”

另外各岛民的聚集点也要加强戒备，以防一旦褚彩老夜袭的话，他们出现混乱！其余弟兄即便是睡觉也要做到刀不离身，枪不离手！一旦有事随时听招呼赶往出事地点！

总之林先生所担心的有道理，现在是非常时刻，小心能使万年船！咱们今晚确实有点大意了！现在趁着还没有出事，留一手也好！”

李大嘴听罢之后立即点头抱拳道：“属下遵命！”说罢之后便立即转身出去开始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安排了下去。

而林易阳看到于孝天披着衣服，知道于孝天被他吵醒了，于是抱拳告辞，要回去休息，现在既然于孝天和李大嘴他们这些人已经警惕了起来，那么他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于孝天送走了林易阳之后，再次躺下琢磨着林易阳提出的这件事，越想越感觉有道理，褚彩老这厮的想法不能用常理去揣度，这厮能在海上混这么长时间招牌不倒，是有点真本事的，要不然的话这厮早就被其他同行扫到垃圾堆里面去了，也由不得他现在在福建和广东沿海如此猖狂。

所以对付这种人，要加十倍百倍的小心才行，别给他挖了个坑，最终不但没坑住这厮，反倒被这厮钻了空子把自己给埋了那就成了大笑话了！

于是于孝天再也睡不着了，心中也越发感到不安了起来，再次起身穿戴整齐出了住处，带着几个亲卫决定亲自去寨墙各处看看。

而就在于孝天起身带着几个亲卫赶往寨墙的时候，在大寨的南面黑漆漆的夜色掩护之中，却正有三四百名身穿各种服饰，手持乱七八糟的武器的人群，一声不吭的朝着大寨摸了过来。

这些人全部都没有点火把灯笼，就靠着大寨方向传来的微弱光线，在岛上的空地里面深一脚浅一脚的前进着，不时会有人踩住石头或者绊住什么东西大哥翘起，甚至当场摔一跤，可是这帮人全部都在嘴里面咬着一根小木棍，即便是摔倒也不发出任何声音。

而且他们都没有拿火铳等火器，全部都手持着刀斧长枪等冷兵器，期间还有部分人肩扛着一些长梯，没有一个人穿戴浅色的衣服，所以在黑暗之中前进途中，如果不走近他们几乎无法发现他们的行踪。

所有这些人眼神中都流露出一种狂热的神色，虽然其中不少人眼睛里面白眼仁上布满了血丝，甚至走路都有点发飘，可是却依旧无法让他们停下脚步。

虽然他们在黑暗之中行进着，但是却根本不用担心会在岛上迷失方向，灯火通明的海狼大寨就像是一个灯塔一般给他们提供了最好的指引，他们只需朝着发出着火光光线的大寨方向疾行就可以了。

在他们每个人的怀里面，这个时候都揣了一锭五两重的银子，这是他们出发之前褚彩老直接先行兑现给他们的，而且褚彩老还答应他们，只要拿下大寨，回去之后，除了该给他们分的银子之外，另外每人再赏二十两银子。

这一下子便激起了一帮喽啰的士气，什么疲劳沮丧，在如此重赏之前，都顿时化为乌有，呼啦啦一下就聚起了三四百号亡命之徒，跑到了褚彩老面前领取这五两银子的开拔赏。

褚彩老也算是下了血本了，为了招募这些亡命徒，他不惜以现银的方式兑付给这帮人，四百人便是两千两银子，两千两银子足足装了一大箱一百多斤重，就这么连眼睛都没眨，就散了下去。

这些应募的喽啰们，几乎可以说各个都是亡命之徒，基本上都是一些光棍或者赌徒，要么就是好色好酒之人，为了银子，他们根本就不把自己的命当命看待，越是这样的家伙，就越是凶悍，而且但凡是这种人，基本上都是干这行的老手，杀人根本连眼睛都不会眨一下，所以虽然他们人数并不多，可是战斗力却绝对不可小觑。

为了避开海狼防御的重点，他们在出发的时候谋划了一番，决定不再从海狼大寨的东面下手，而且他们也放弃了直接从正面扑向海狼大寨。

因为他们担心海狼部众会在大寨东面安排暗哨，抑或是在寨子外面撒布铁蒺藜，为了达到突袭的效果，他们要小心谨慎一些，不能在抵达大寨外面之前，被海狼部众发现。

于是他们便最终选择了海狼大寨的南面，出发之后绕了一大段路，直接绕到了海狼大寨的南面之后，才在一个头目的率领下直扑向了海狼大寨。

这一路上这帮亡命之徒被勒令不得说话，每个人在出发之后，一路上也不许点火把照明，而且都必须衔上一根木棒，即便是摔断腿都不许发出叫声，所以这帮人虽然黑灯瞎火的在岛上摸，途中摔了不少跟头，还真就没人发出惊呼尖叫的声音，最多也就是闷哼一声，爬起来接着随着队伍朝前走。

海狼大寨里面静悄悄的，远远的可以看到大寨寨墙上亮着的灯球火把亮子油松，将寨墙上下照的通亮，而且每隔一段距离，便会看到有海狼部众在寨墙上侍立进行警戒。

但是好在这些火把灯光照的距离并不远，离寨墙几十步远的地方都又归于黑暗之中，更重要的是这些海狼部众身在明处，更看不到黑暗处的事物，所以即便是他们走到寨墙很近的距离的时候，只要不进入到寨墙上火把光线照射的地方，寨墙上的值哨也很难发现他们的行踪。

经过近半个时辰的行军之后，这三百多亡命之徒终于摸到了海狼大寨的南面，随着领头的那个头目一抬手，所有这三百多人都立即蹲了下来，每个人都神色紧张，轻轻的喘着气，双眼朝着寨墙上望去。

这时候他们已经接近到了寨墙外的几十步远的距离了，但是因为天色的

原因，寨墙上的值哨人员还是没有发现他们的行踪，依旧茫然的朝着黑暗中不时的扫视几眼，而这种观察却根本起不到任何作用。

领头的那个头目是褚彩老的一个亲信手下，是跟了褚彩老很多年的一个手下，名为秦田，此人颇为善于搞夜袭，曾经帮褚彩老攻破过不少沿海一带的村寨，颇受褚彩老的器重，而且这厮有一手好射技，善使一张强弓，而且还有一手好刀法，为人狠辣凶残，为褚彩老建了不少奇功。

所以今天褚彩老便让此人率队，对海狼大寨进行夜袭，在他领人出发之后，褚彩老又将自己的一批手下带离了驻地，悄然潜行至了海狼大寨外面数百步之外潜伏了下来，只待这批亡命徒一旦攻破寨子，控制了寨门，便马上带人扑向大寨，配合先期攻入寨中的这帮家伙拿下海狼大寨。

秦田率众到达预定的地点止住了身后跟着的这些亡命徒的脚步，这帮跟着他的亡命徒们纷纷蹲下，没一个人说话，都静候着秦田发话。

（因为特殊原因，以后不许出现字数少于三千字的章节，故此这两章并为了一章一起发上来了！章节方面可能会引起一定的混乱，在此说明一下，二百三十章并入到了这一章之中，明天会更新二百三十一章！另外今天要特别鸣谢秋天的枫林和大牛快跑二位弟兄的打赏！希望诸位继续支持！谢谢！）

第二百三十一章夜袭2

秦田挥挥手令众人都蹲在了黑暗之中，找到一块石头掩住身形，小心翼翼的伸出脑袋，然后瞪着眼仔仔细细的在面前这段寨墙上巡视了一番，又竖耳仔细倾听了一番寨中的声音。

大寨之中静悄悄的，只有寨墙上有限的几个值哨的海狼部众时不时的在寨墙上来回走动几下，活动一下身体，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其他异常。

秦田脸上露出了一丝残忍的笑容，伸手将一张强弓从背上摘了下来，又从身后的箭囊之中抽出了一支雕翎箭。

见到秦田开始准备动手，几个弓箭手也赶紧纷纷取出他们的弓或者弩，悄然移动到了秦田的身边，这些人都是秦田专门为自己挑出来的好手，各个箭法都不错。

秦田指了指寨墙上的几个可见的海狼部众，然后用眼神和手势对手下进行了分配，众人都连连点了点头，表示已经明白。

褚彩老为了保证夜袭的突然性，不许手下携带火铳，因为火铳要先点燃火绳，他们可没有海狼部众手中的燧发枪，黑夜之中一旦点火，铁定老远就被海狼部众发现他们的行踪，这偷袭战也就泡汤了，所以他们只能使用弓箭这样的冷兵器来进行偷袭。

海狼部众对于寨墙外面的这一切这会儿还是浑然不觉，虽然他们已经收到上峰的警告，让他们务必要多加小心，可是夜幕却还是给这些褚彩老的手下提供了最佳的掩护。

只听得嘣嘣几声弓弦的响声，几支黑乎乎雕翎箭瞬间便从黑暗之中飞出，直扑向了寨墙上几个海狼部众。

这段寨墙上的几个海狼部众在听到这几声异响的时候，却已经晚了，这几支箭支和弩箭如同长了眼一般飞向了他们，只听噗噗几声，寨墙上几个海狼部众无一例外身上瞬间都中了一到两支箭。

秦田的箭法着实厉害，手非常稳，开弓之后几乎不做一点停留，稍微眯眼瞄了一下，便立即撒手松开了弓弦，弓弦上的雕翎箭随即疾飞而出，眨眼间便钉在了一个寨墙上的海狼部众的咽喉处。

这个海狼的弟兄刚听到弓弦响声，便感觉到寒风扑面，不等他做出反应，便觉得喉头一疼，有心想要叫，但是却被封住了咽喉，不能发出一点声音，只能撒手丢掉手中的长枪，一个趔趄便仰面朝天的倒在了地上，不多会

儿便咽了气。

而附近几个在寨墙上值哨的海狼部众，也无一例外的中箭倒地，不过其他那些弓箭手大概没有秦田这么好的手艺，箭支虽然射中了目标，但是却无法做到一箭封喉，中箭的海狼部众都发出了惨叫和惊呼声。

一个海狼部众胸前中了一箭，立即跪倒在地，忍着剧痛高呼道：“敌袭……敌袭……”

寂静的黑夜之中，这几个受伤的海狼部众发出的惨叫声和示警声顿时传出了很远，将寨墙下休息的其他海狼部众也惊动了起来，有人立即意识到他们驻守的这段寨墙遇上麻烦了，于是纷纷一骨碌爬起来，抓起随身的武器，便朝着寨墙上冲去。

那个秦田弓箭一发，立即便扭头对着身后蹲着的那些主次阿劳的手下们大呼道：“弟兄们，想发财的赶紧给老子上呀！攻进去拿赏银呀！……”

憋了一路的这些亡命之徒们到了这个时候都吐掉了嘴里面咬着的木棒，红着眼睛狂叫着从黑暗之中冲向了大寨的寨墙，一架架长梯如同蜈蚣一般飞也般的被这帮人抬着，朝着寨墙冲去。

而这个时候寨墙上有限的几个值哨人员，已经被他们的弓箭一扫而空，整个这一段寨墙上，暂时性的出现了空挡，没有一个人来阻止他们靠近。

只有附近几个值哨的海狼部众，在听到同伴惨叫的声音之后，将视线转向了这边，当看到呼啦啦从黑暗之中冲出一大帮敌人的时候，这附近的几个海狼部众一边立即鸣锣示警，一边纷纷抄起武器朝着这边奔来，试图阻止这帮褚彩老的手下靠近。

可是因为事发突然，寨墙上还是出现了暂时性的空档，使得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得以在毫无阻拦的情况下，迅速的便冲过了寨墙外几十步的开阔地，直接贴到了寨墙下面。

几架长梯飞快的被这些家伙们树立了起来，啪嚓啪嚓的搭在了寨墙上面，而那些亡命徒们甚至于不等长梯搭稳在寨墙上，便开始攀上了长梯，朝着寨墙上嗷嗷叫着爬了上去。

一切都显得是那么突然，突然地让寨墙上有限的海狼部众措手不及，他们又惊又怒，飞奔过来试图阻拦这些褚彩老手下攻上寨墙。

可惜的是一切发生的太过突然，让寨墙上的海狼部众不能马上组织起有效的防御，加之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动作非常快，特别是那个为首的秦田，更是经验老道，动若雷霆一般的便带人杀到了寨墙处，飞快的攀上了寨墙。

虽然几个海狼部众赶了过来，用手中的燧发枪打翻下去了两个敌人，又用刺刀和长枪单刀阻挡了一下这些敌人，可是何奈敌人来的太快也太猛，数量也多，他们几个人根本无法形成有效的防线，顾此失彼之下便很快被褚彩老手下突上了寨墙。

几个试图拦截他们的海狼部众寡不敌众之下，很快便纷纷被他们击杀在了寨墙上，眨眼之间一批褚彩老的手下便突上了寨墙，开始朝着寨墙两边冲去，试图撕开口子，彻底控制一段寨墙掩护剩下的人突入大寨。

这时候在寨子内休息的一些海狼部众才刚刚冲过来，当他们在各自头目率领下杀上寨墙的时候，寨墙上已经出现了不少的褚彩老的手下。

所有人都顿时惊呆了，他们意识到今天晚上确实大意了，这一下麻烦大了，不过幸好那些海狼战兵的头目们还算是有经验，意识到目前为止敌人还没有全部上来，他们必须要趁着这个机会把已经突上来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给撞下去，否则的话后果不堪设想。

于是几个在这一带坐镇的战兵头目立即带着几十个手下开始疯狂的朝寨墙上反扑，双方一瞬间便在寨墙上撞在了一起，刀枪并举招呼向了对方面，顿时腾起了一片血雾，同时也响起了一片喊杀和惨叫的声音。

虽然海狼部众开始反击，但是褚彩老的手下却还在通过几架长梯源源不断的攀上寨墙，而且他们在秦田的指挥下，牢牢守住几架长梯处，拼命阻挡海狼部众朝长梯处靠近。

双方在这一段寨墙上杀的是难分难解，海狼部众虽然经验没有这些亡命之徒多，但是却训练比他们充分得多，海狼部众更多的是讲求相互配合，尽可能的发挥集体的战斗力，也许他们单兵作战能力并不强，可是一旦相互配合的话，战斗力便成倍增加。

而褚彩老手下很显然对这方面不讲究，更多的是拼个人的战力，而且这帮人也是临时拼凑起来的，更不要说什么相互配合了，但是他们这些人都是一些亡命徒，个人战力不俗，双方一对上手，便打了个旗鼓相当。

海狼部众之中不少人是新丁，面对这样真刀真枪面对面对砍的情况，很显然经验不咋样，但是好在这帮人都知道今天如果他们不拼命的话，他们的这大寨便岌岌可危，对他们来说这座大寨就是他们的命根子，所以这些新丁们也在这个时候迸发出了相当的战斗力，虽然一个接着一个的被褚彩老的手下放倒在地，可是后面的人却并未因此就崩溃，而是继续前赴后继的朝前冲上去，和褚彩老手下玩儿命，试图将他们再次打下寨墙。

最初的时候海狼部众缺乏有效的组织和配合，加之事发突然海狼部众们

都很惊慌失措，所以虽然他们发动了反击，但是却没有形成相互有效的配合，刚一照面对上褚彩老手下这些亡命之徒的时候，伤亡很大，不多会儿工夫便被放倒了十几个。

但是当他们稍稍稳住神之后，情况就开始有点好转了起来，海狼战兵除了多装备燧发枪之外，还编有长枪手和刀牌手，只要相互配合妥当，在这个时代可以发挥出相当的战斗能力，远可攻近可守，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

在头目的指挥下，这些最初比较混乱的海狼部众开始稳定了下来，并且按照平时的操练，开始相互配合了起来，刀牌手上前，先顶住了对手的刀枪，长枪手随即在后用放下了长枪，成排推进朝前不停的猛刺。

而火枪手这个时候开始退到后面，忙不迭的开始上弹，不多会儿便从后面两侧，开始朝着褚彩老手下开火。

一阵拼杀下来，褚彩老手下开始伤亡越来越大的起来，不多会儿工夫二三十个褚彩老手下便被这几十个海狼部众给放倒在地。

可惜的是这样的情况持续时间很短，随着越来越多的褚彩老手下攀上寨墙之后，褚彩老手下的人数开始大大超出在这里阻挡他们的海狼部众。

这些海狼部众虽然拼尽了力气，可是还是被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压制的节节后退，逐渐失去了重新夺回寨墙的能力。

（今天还要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多谢了！）

第二百三十二章死士

一个海狼战兵的分队长这个时候意识到这帮家伙想要做什么了，在他们的东面不远处就是一个寨门，而褚彩老手下们突上寨墙之后，疯狂的朝着寨门方向反复的冲击，可以说是不惜代价，所以这个分队长感觉到这帮敌人的目标应该就是那个寨门。

于是他眼瞅着无法挡住这些亡命之徒，于是当机立断下令后撤到寨门处，和守寨门的部分人员会合，先死守住寨门等候大寨里面其它地方的同伴过来支援，然后再想办法将这些褚彩老的手下赶出大寨。

在一大群褚彩老手下的压制下，这几十个海狼部众且战且退，渐渐的撤到了寨门处，和镇守寨门处的十几个海狼部众会和在了一起，重新开始组织防线。

而在他们后退的途中，又有十几个海狼部众倒在了后撤途中，不过对于褚彩老手来说，他们也没占多大便宜，同样也被海狼部众放翻了十几个人，双方交换比差不多是一比一，谁也没占到便宜。

但是到了寨门处之后，海狼部众退无可退了，他们都意识到这帮褚彩老的手下想要夺取寨门，开门把外面更多的同伙放入大寨，如果寨门一丢，这黑灯瞎火的情况下，以他们寨中守兵的数量，肯定很难抵住褚彩老大批人马的进攻，搞不好这大寨今晚就完了。

意识到这一点之后，这些海狼部众们也知道到了拼命的时候了，一个个大吼着为自己打气，重新开始混编，一些人下到下面堵在寨门内，一些人在寨墙上拉起了防线，火枪手都被放在了后面高处，开始装填弹药。

褚彩老的手下们直追过来，狂吼着便朝着寨门冲去，试图将寨门夺下，但是迎头便被海狼的部众堵在了这里。

那个分队长手持一把豁了口的单刀，脸上淌着血狂叫道：“弟兄们，寨门不能丢！这干系着咱们寨子里面数千兄弟家眷还有岛民们的性命！只要咱们还有一个喘气的，今儿个就不能把这寨门丢了！给老子顶住他们！杀呀！大当家会给咱们报仇的！都他娘的别在这个时候当缩头乌龟呀！”

几十个集中在寨门处的海狼部众一个个也都激起了怒气，大吼道：“杀杀杀！杀光他们！”

那个秦田在人群里面也不停的招呼手下朝前冲，一边将单刀收起，从背上取下了强弓，又扣了一支箭，透过人群便盯住了刚才那个发声大吼的分队长的咽喉。

秦田嘴角露出一丝残酷的笑容，手指一松只听弓弦嘣的一声响，那支雕翎箭便如同黑色闪电一般疾飞了出去。

那个海狼战兵分队长这会儿正在大呼着指挥手下们阻挡褚彩老手下攻取寨门，根本就没有防备有人这个时候对他放冷箭，一个不留神只听噗的一声，便大声惨叫了一声，趑趄着噤噤噤倒退了几步，噗通一下便坐在了地上。

秦田暗骂了一声，他这一箭本来瞄的是那个人的咽喉，可是他放箭的一瞬间那个人动了一下，箭支没有能直接射中他的咽喉，只是插在了他的肩窝处，并未当即便要了他的命。

那个分队长疼的脸都青了，侧脸低头一看，肩窝处钉了一支雕翎箭，眼瞅着这支箭深达箭杆中部，箭簇已经从肩膀后面透了出来，鲜血正从伤口处咕咕的朝外涌。

这个分队长也真算是一条硬汉了，虽然疼的是呲牙咧嘴，但是却并未就此躺下，挣扎着大叫到：“老子没死！弟兄们给老子继续挡住他们！奶奶的！来个人帮忙，把箭杆给老子掰断了！”

一个手下看到头儿受伤了，赶紧扑过来，抓住箭杆用力一掰，把箭杆掰断，这时候箭是无论如何都不能朝外拔的，因为箭簇上有倒钩，根本拔不出来不说，一旦硬拔的话，还会造成更大伤害，所以他们只能先把箭杆掰断，然后等一下从后面将箭直接拔出来。

这个分队长疼的眼泪都冒出来了，牙齿咬的咯嘣作响，嘴唇都变成了青紫色，待到箭杆被掰断之后，他拄着刀又站了起来，大叫到：“老子没事！弟兄们杀呀！”

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碰上一个这样的硬汉当他们的头儿，这些海狼部众自然而然也不会熊到哪儿去。

几十个海狼部众拉成阵列，刀牌手和长枪手相互配合，死死的堵在寨门处，如同一道坚固的大堤一般，死死的挡住了潮水般涌来的褚彩老的手下们。

褚彩老的手下们红着眼死命的朝着寨门猛扑，上去一拨被撂翻一拨，在这道海狼部众的阵线前面死伤惨重，可是在秦田的鼓动之下，这帮家伙还是在不停的朝前扑，试图将寨门夺下来，放火箭将寨子外面等候的褚彩老招来。

海狼部众虽然表现悍勇，但是他们毕竟也是人生肉长的，而且今日来的

敌人着实凶悍，很是厉害，他们的人也不断的有人受伤倒下，但是马上就有人补位上去，接着顶住褚彩老手下的进攻。

而海狼的火枪手这个时候从各个角度也开始开火，这么近的距离下他们几乎不用瞄准，装填好之后照着褚彩老手下人群就直接搂火，基本上可以保证一枪一个，打的褚彩老手下苦不堪言。

而褚彩老手下之中也有一些弓箭手，躲在远处不住的放箭，相对来说他们的弓箭也不弱到哪儿去，特别是弓箭发射速度远比海狼的火枪要快很多，所以海狼部众也在不停的被他们射翻在地。

双方的激战可以说彻底进入了白炽化的程度，每一刻都有人倒下，每一刻都有人惨叫，寨门处到处都是人头，像是两群蚂蚁一般拼命的撕咬着。

虽然时间并不长，可是海狼部众毕竟人数少，长枪手和刀牌手没多长时间便消耗殆尽，纷纷倒在了血泊之中，这时候眼瞅着褚彩老手下就要攻到寨门里面了，那个受伤的分队长挺身上去，一刀斩翻了一个敌人，大叫到：“火枪手！上刺刀！给老子顶上去！咱们只要死不光，这寨门就不能给他们！弟兄们给老子……啊！”

他的话音未落，小腹便又中了敌人一刀，划开了一个大口子，疼的他倒吸一口凉气，噤噤又退了几步，一个趔趄跌坐在了地上。

不等他再次挣扎起身，两个褚彩老的手下便扑了上来，一个人手持长枪，一枪便杵在了他的胸口，长枪的枪尖深深的刺入到了他的胸膛之中，这个分队长连惨叫的力气都没有了，只是咬着牙将手中单刀架在了插入他胸口的枪杆上，用尽最后一丝力气划了一下，顿时把这个持枪的敌人的一只手的手指切了两个下去。

那个持枪的家伙嗷的一声惨叫，撒手丢枪捂着伤手狂蹦了起来，这个分队长顿时坐在地上委顿了下去，胸口还插着一根长枪，长枪枪杆正好支撑住了他的身体，没让他倒下去。

这时另一个褚彩老手下直扑上来，手中单刀一挥，寒光闪过之处，这个分队长的头颅顿时便离肩而去，咕噜噜的滚到了地上，无头尸体的腔子里喷出了老高的血箭，这才软软的侧躺在了地上。

第二百三十三章反击

见到分队长战死，有些海狼部众真的害怕了，开始想要转身逃走，这时候一个什长红着眼跳了出来，大叫到：“都给老子停下来！邱队长死了，咱们还没死光！谁他娘的要是跑的话，老子就劈了他！这会儿咱们要是跑的话，对得起邱队长吗？上呀弟兄们！刺刀！上刺刀！”

只要有人出面指挥，局面就可以控制，剩下的二十多个火枪手这时候眼瞅着装弹已经来不及了，纷纷赶紧从腰侧抽出刺刀，咔嚓咔嚓卡在了燧发枪的枪口处，一个个大叫一声，平端着火枪便冲了上去，补入到了已经缺损的长枪手的防线上。

打到这个时候，连那个秦田都有点怕了，因为他没有想到这些海狼部众居然如此骁勇，本来他以为只要杀上寨墙，应该很轻松的便拿下寨门的，可是没想到却遭到了这几十个海狼部众如此激烈的阻挡，这才不多会儿的工夫，他手下便被杀了好几十个。

而且眼瞅着对方人数不多了，可是他们却依旧死战不退，豁出命的挡在寨门前面，不让他们靠近一步。

时间对他们来说无疑是最宝贵的，可是偏偏这些海狼部众像是王八吃秤砣了一般，铁了心就是不肯逃走，眼瞅着远处燃起了越来越多的火把灯笼，很多海狼部众正在朝着这边赶来，可是他却始终无法夺取寨门，接下来一旦海狼部众来援的话，那么他们这些人这次夜袭估计就麻烦大了。

秦田这时候也不敢耽搁了，一咬牙大吼道：“弟兄们，加把劲呀！赶紧把寨门拿下来，接大掌柜他们进来，大家伙就能发财了！杀呀！快呀！杀……”

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也着急，听了秦田的叫声之后，更是开始疯狂的朝前扑去，各个都使出了浑身的解数，用刀劈，用枪扎，用斧剁，甚至合身扑上去用牙咬，用拳头打……

双方死死的纠缠在了一起，这些人在这个时候已经丧失了所有的人性，他们眼中只剩下了面前的敌人，只想着把面前的敌人给杀掉，血几乎快要要把寨门一带的寨墙和地面全部都染成了红色。

地上铺满了双方人员的尸体和伤员，有些伤员没有马上断气，一边惨叫着甚至于还有人一边去试图帮助自己的人，缠住那些敌人的双腿，给自己人提供杀掉对方的机会。

有一个海狼部众的腿被扎穿，躺在地上无法起身，但是他还是咬着牙朝前爬，在人群里面盯上了一个褚彩老的手下，一把抱住了他的双腿，张开嘴

狠狠的去咬了上去，疼的那个家伙嗷的一声怪叫，反手一刀扎入到了这个海狼部众的后背上。

可是那个海狼部众死都不肯松嘴，一边闷哼一边死死的继续咬下去，居然生生把这厮的腿上的肉给咬了下来。

这时候一个火枪手端着上了刺刀的火枪冲上来，一枪便捅到了这厮的心口，这家伙瞪着眼不甘心的抓住了捅在自己心口的火枪，这才软绵绵的倒了下去。

就在褚彩老的手下眼瞅着要把这些海狼部众杀光的时候，仅剩下的十余名海狼部众已经退到了寨门内，再也支撑不下去的时候。

这时候在通往寨墙的这条街上，忽然间响起了一阵爆豆般的火枪声，一群堵在寨门内的褚彩老手下，顿时纷纷杀猪般的大叫了起来，一瞬间便被打翻了一片。

紧接着不远处便响起了一片喊杀之声，一队海狼部众终于从寨中其它地方赶了过来，成排推进过来，火枪手端着火枪，一排排的开花，装弹，再开花。

每一排火枪响起的时候，就有几个褚彩老的手下被打翻在地，秦田见势不妙，立即招呼了一批人朝那些赶来的海狼部众冲了过去，试图阻止他们杀过来。

而他自己则带人试图继续将剩下的这十余名海狼部众杀光，把寨门夺下来打开，可是这时候从两侧的寨墙上又杀过来了一些海狼部众，从各个方向开始对他们发动了攻击。

一时间寨门四周火铳声是此起彼伏，褚彩老手下虽然凶悍，可是面对这些铳弹，却没有丝毫招架之功，顿时便被成片的割倒在地。

但是因为他们人数不少，一时间还是堵在寨门处跟着秦田死战不退，试图将寨门夺下，起码坚持到褚彩老带人杀入寨子。

于孝天这个时候心急火燎的带着十几个亲卫，以及百余名提前准备好的预备队，从寨中狂奔到了这边。

眼瞅着寨门处已经看不到自己人了，只听到寨门里面还有叫骂声和惨叫声响起，于孝天大致可以猜出来，那里可能还有几个自己的手下在坚持着。

于是他伸手拔出腰刀，大吼道：“弟兄们，我是于孝天！跟着我杀光这些王八蛋！让他们知道知道咱们海狼的厉害！杀呀！”

跟在他身边的那些海狼部众这个时候都气得要死，他们本以为今晚可以睡个安稳觉了，可是却还是被褚彩老给打搅了他们的美梦，现如今眼瞅着寨门几乎就要丢了，这帮人各个都感觉到紧张不已。

当看到和听到了于孝天这个大当家也亲临了这里之后，这些海狼部众立即精神一震，一起大吼大叫了起来，撒开腿开始朝着寨门处涌去。

双方几乎又是一瞬间撞在了一起，刀劈枪刺，惨叫声顿时响彻了整个夜空，一旦短兵相接之后，海狼的火器优势便不能再得到充分发挥，火枪手们在开了两三枪之后，都纷纷装上了刺刀，跟着人群杀了过去，用刺刀和敌人拼杀了起来。

这时候秦田一伙褚彩老的手下开始感觉到了巨大的压力，虽然赶来的海狼部众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多，甚至于他们还暂时占据着人数的优势，但是他们发现这些海狼部众却表现的都十分凶悍，相互之间配合的相当不错不说，而且这些人不管是劈砍还是刺杀，动作都十分凶猛。

本以为他们这些人都是老江湖了，对付海狼这样的菜鸟应该不会吃亏，可是今天真正碰上这些海狼部众之后，他们才发现，事情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这些海狼部众体力很强，几乎各个都训练有素，动作不带任何花哨，来来回回也就那么几个简单的招式，但是却非常迅捷有效，以至于不少自认为身手相当不错的褚彩老的手下，仅仅一两个照面，便被这些海狼部众给放翻在地。

再加上海狼部众善于相互配合，刀牌手掩护长枪手，长枪手支援刀牌手，使得褚彩老的这些手下的亡命徒们一时间很不适应，接战之后如同割麦子一般的被人家放倒在地。

秦田听着背后自己带来的那些手下不断传出的濒死的惨叫声，心里面一阵阵的发毛，疯狂的舞动着手中的单刀，将寨墙门洞之中最后一个海狼部众砍翻在地，让几个手下扑上去打开寨门，放火箭招呼褚彩老赶紧带人过来。

而秦田转身拎着滴着血的单刀杀回了寨门内部，这时候于孝天和李大嘴已经带着一批海狼部众杀到了寨门不远处，正压着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不断的后退，渐渐的被挤压在了寨门内部一小块地方。

秦田气的脑门上青筋直跳，他眼瞅着自己这边的人手并不少，杀过来的海狼部众并不算多，按理说他和自己带来的这些亡命徒没理由会被这些海狼的菜鸟打的这么被动，可是偏偏也就出了邪，他的人愣是被这些海狼部众们砍瓜切菜一般的接二连三的放倒在地。

秦田眼瞅着这么下去，刚刚夺下的寨门就可能再丢掉了，于是气急败坏

的招呼手下拼死挡住这些海狼部众的反扑，而他自己也拎刀亲自上阵，带着这些亡命之徒杀了上去。

这个秦田还真有点刷子，单刀舞动起来不敢说水泼不透，但是起码非常严密，上下翻飞几步之内几乎无人可以近身，海狼部众冲上来几个，刀枪并举试图将他放倒，可是这厮几招过去，便砍翻了两个海狼部众，还把其余几个人给生生逼退。

见到秦田如此凶猛，其它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精神也为之一振，立即发疯的开始跟着秦田对着这些杀过来的海狼部众进行反扑了起来，在秦田的带领下，这些本来被打的节节后退的褚彩老手下，居然硬是短时间爆发出了相当强的战斗力，接二连三的放倒了不少海狼部众，逼得海狼部众不得不停止了推进，甚至还被迫后退了一些距离。

于孝天本来是在后面督阵，这种短兵相接的战斗，他已经好久没有亲自参与过了，而且他身边有亲卫护随，这种事更是不容他亲自上阵了。

可是今天当于孝天再次亲临第一线，看到满目的血红之后，于孝天感觉心中某些东西似乎又被点燃了一般，开始变得兴奋了起来，他自问不是杀人狂，可是当身临其境这种环境的时候，他还是觉得开始变得热血沸腾了起来。

本来他督阵之下，手下部众们朝前推进很快，迅速的将阻挡他们的褚彩老手下一个接着一个的撂翻在地，朝着寨门处快速推进过去。

可是突然之间他看到寨门那边接连升起了几支火箭，冲天而起之后在空中炸响，还腾起了几团火花，心中便知道坏事了，守着寨门的那些弟兄，估计这会儿已经全部倒下了，寨门肯定已经不保。

对方施放火箭，肯定是通知外面的褚彩老赶紧带人杀过来，如果在褚彩老带援兵杀来之前，他夺不回寨门的话，那么今天晚上大寨危矣！

（今天还是两章并一章一起更新，权当是上了一个大章好了！弟兄们也看得过瘾一点！今天一号，又是抢月票的时候了，拜托弟兄们看在这么一个大章的面子上，投几张月票吧！多谢了！）

第二百三十四章亲自上阵

正在于孝天心急火燎想要赶紧带人杀到寨门将寨门重新夺回来，关上寨门抬炮准备大战褚彩老的时候，偏偏突然间却遭到了对方死命的阻击，推进速度一下停滞了下来不说，还被这些褚彩老的手下逼得开始缓缓后退。

这一下于孝天不干了，仓的一声拔出了腰间锋利的腰刀，大吼一声道：“都不许退！老子走前面，你们都跟着我上！把这些混帐东西杀光！亲卫们听令，你们站到前面去！刑堂督战队殿后，包括老子在内！谁若敢擅自后退半步，就给我立杀无赦！杀！”

这个时候前面的队形在褚彩老手下死命的反击之下，已经开始出现了混乱，原本齐头并进的队形被冲散了，这一下情况更是变得恶劣了起来。

于孝天再也不顾身旁那些亲卫的阻拦，大步流星的穿过手下部众，直冲到了队前，手起刀落一刀便将一个正在蹦的欢的家伙剁去了半边身子，污水一下喷了他一脸。

于孝天本身人高马大，膂力就十分惊人，加之以前他练的是自由搏击，力量速度都十分了得，再加之来到这个时代之后，他更是感觉到武力对来说，是保命的最后依靠，不管多忙，都基本上天天早起，勤练不辍，身体素质更是比以前还好，加之现在他主要练刀，现如今已经有所小成，刀法基本上算是了得了，一般人碰上他真不是他的对手。

于孝天的突然出现，顿时让这些手下们精神再次为之一振，他们看到连他们大当家都亲自杀到了前面，手刃了一个敌人，他们谁还敢擅自后退逃避，于是这些部下们各个都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再一次跟着于孝天扑了上去。

见到于孝天亲自拔刀冲到了最前面，那些跟着他的亲卫一个个吓得直冒冷汗，嗷嗷叫着越过众人，抢到了队伍前列，冲到了于孝天身边，试图把于孝天围在其中保护起来。

“都给我滚开！别碍事！给老子杀！把这帮混帐玩意儿杀光！今天杀不光他们，咱们都得死！杀！”于孝天一脚把扑到他身边，试图拉他的刘旺踹出去了老远，一刀劈出去，凭着他力大刀快的优势，便把一个试图杀向他的褚彩老手下长枪劈断，生生削去了这厮半边脑袋。

刘旺被于孝天这一脚踹到一旁，正好躲开了那个敌人刺过来的一枪，惊出了一身冷汗，这才明白于孝天救他一命，眼看于孝天生龙活虎，如同杀神附体了一般，他也只得闪身到一旁，用手中上了刺刀的燧发枪一枪挑翻了一个敌人，抬手搂火，又打翻了一个扑上来的家伙。

刘旺这家伙比较狡猾，刚才给自己的燧发枪上好了弹药，但是没有开火，这会儿派上了用场，突然搂火，神仙都躲不过去。

秦田带着手下刚刚把海狼部众打退一段距离，便被这突如其来的大汉带着人又打了个灰头土脸，他一眼便盯住了这个身材很高的海狼部众，并且当即便发现此人应该是海狼部众之中的重要头目。

此人一出现便扭转了形势，带动手下不要命的发动进攻，而且身手也相当厉害，刀法凶悍无匹，几乎没有人能挡得住他。

眼瞅着这个海狼的头领很是凶悍，秦田恶从胆边生，一咬牙逼退了几个试图围杀他的海狼部众，侧身便朝着于孝天冲了过去。

这厮的想法很简单，他感觉着于孝天应该是海狼的一个很重要的头领，如果能将他放倒的话，就能立即给这些海狼部众一个严重的打击，搞不好一下就把这帮人给打退了，这么一来他便可以稳稳的守住这个寨门，等候褚彩老带人杀入大寨。

秦田这厮也算是艺高人胆大，敢想敢干的家伙，而且他手头刀法也相当扎实，虽然明明看到于孝天不好对付，但是他还是感觉应该可以把他拿下，所以他持刀便扑向了于孝天。

一个亲卫一眼便看到了秦田这厮试图扑向于孝天，于是横刀想要把他拦下来，可是没想到秦田的速度很快，一个闪身接着单刀一撩，便将这个亲卫的右肋上开了一条大口子，这个亲卫疼的倒吸一口凉气，惨叫一声踉跄着便急退了下去，捂住了伤口翻倒在地。

秦田晃过阻拦他的亲卫，飞身便扑到了于孝天身边，挥刀便砍，快的惊人。

于孝天刚刚逼退两个敌人，眼角余光便看到一个黑影窜过来对着他就撩过来一刀，心中猛然一惊，他发现这个人出刀角度很刁钻，而且速度奇快，稍有不慎他估计就要中招了。

于孝天赶紧一个侧身将刀朝下一荡，把这家伙的刀荡开，但是这厮这一招是虚招，两人刀一碰，他便立即变招，一个横扫，继续朝着于孝天的脖子扫了过来。

这一下于孝天冷汗都被惊了出来，赶紧飞身后退，这才堪堪避开了这厮的这一刀，但是还是感觉到他的刀带起的冷风直扑面门。

这个秦田得理不饶人，一刀快似一刀开始步步紧逼，于孝天只好强打精

神和他战在了一起，两个人叮叮当当接连交手了几刀，虽然相互之间都没有拿对方如何，可是于孝天却感觉到今天遇上扎手的家伙了。

这个秦田的刀法快不说，而且出刀的角度很是刁钻，不按常理出牌，专挑他不方便用力的角度下手，而他虽然身高臂长，但是却处处受到这厮的克制，总是无法使出全力，结果被这厮逼得连连后退。

两个亲卫见于孝天遇到麻烦，试图上来帮忙，但是都被这厮逼退，并且又伤了他一个亲卫。

于孝天这一下气的鼻子都歪了，他也看出来这家伙应该是褚彩老手下之中的一个带头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基本上都跟着这厮行动，便知道这家伙地位肯定不低，搞不好就是今晚负责带人来夜袭他大寨的主要头目。

于是于孝天立即便下了狠心，决定说什么都要把这厮给干掉，于是一咬牙急速劈出一刀，逼得这厮不得不回手自救。

于孝天这时候已经感觉到如果单拼刀法的话，他今天胜算不大，这个对手刀法很是厉害，如果拖的时间长的话，搞不好自己还可能阴沟翻船。

他可不是那种迂腐之人，非要用刀和敌人见真章的，某种程度上可以说于孝天有点不太仗义，但是对他来说，不管用什么手段，只要能干掉敌人，这才是关键。

就在他一刀逼退秦田的时候，他的左手便摸到了腰间，悄然把一支装好弹药的短铳抽了出来，咔吧咔吧把机头扳开。

秦田这厮只顾着盯着于孝天的刀了，根本没有留意他的左手的动作，刚被逼退便又合身扑了上来。

而于孝天这个时候一刀荡开他的刀，便抬起了左手，短铳直指向了这厮的身体，不等秦田做出反应，他便拨动了扳机。

这支双管短铳突然间震动了一下，铳口顿时喷出了一团烈焰，腾起了一团硝烟。

而再看那个秦田，根本连一点躲闪的机会都没有，胸口便腾起了一片血雾，倒退着便跌了出去。

第二百三十五章险渡危机

于孝天的短铳没有用散子，塞的是实心弹丸，这么近的距离下，一枪便把秦田的胸口开了个大洞，打的这厮仰面朝天便倒飞了出去。

等秦田落地之后，他才意识到今天被人阴了，撒手丢刀捂住胸口的伤处，大股鲜血从他的指缝之中依旧在朝外喷涌，他咳咳的咳嗽了几声，嘴里面便开始冒出了血沫，抬头用死鱼般的眼珠盯着于孝天，抬起手指着于孝天哆嗦着骂道：“你这个混蛋，居然……居然……”

他的话说到这里，便说不出来了，因为嗓子里涌出的鲜血堵住了他的喉咙，他只能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接着他身体的力气便如同被抽空了一般颓然倒在了地上。

于孝天才不管自己道义不道义呢！打死这厮才是关键，刚才他只搂了一枪，短铳里面还有一颗铳弹，于是调转枪口对准另一个扑上来的家伙便又是一枪。

这支短铳今天很给他面子，两枪都没有瞎火，第二枪瞬间又被打响，只听砰的一声，又一个褚彩老的手下便接着被他打飞了出去。

本来还反扑的十分凶猛的这些褚彩老手下们只是一愣神的工夫，便发现他们的头儿秦田被人家干掉了，这一下对他们心理打击着实不小，他们都知道秦田这个家伙的功夫相当厉害，刀法非常好，本以为有他的带领，挡一阵子没有多大问题，可是现在突然间秦田就这么挂了，于是剩下的这些褚彩老手下们都顿时变成了软脚蟹，一个个开始变得不再像刚才那么凶悍了。

反之再看海狼这边的人们，当看到他们大当家亲自拎刀上阵砍人，并且一下便将一个很厉害的对手放翻在地，这会儿顿时是士气大涨，在李大嘴的指挥下，迅速的恢复了阵列，再一次开始朝前推进。

这些失去了指挥的褚彩老手下们，这一下都成了一盘散沙，虽然他们之中也有相当一批人很是不怕死，可是在配合有度的海狼部众们轮番冲击之下，很快他们的防线便开始出现崩溃。

成排的海狼部众们如同撞锤一般，狠狠的一下一下的撞向对面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些已经乱了阵脚的褚彩老手下们被他们打的是节节后退。

许多海狼火枪手在有了长枪手和刀牌手们在前面开道之后，开始纷纷攀上了附近的房顶或者围墙，开始居高临下的装弹朝着寨门处拥挤的褚彩老手下开火。

有几个褚彩老的手下弓弩手这时候爬上了寨墙，同样也居高临下对着冲过来的海狼部众们放箭，双方都盯住了对方的这些人员，你来我往的开始对射了起来。

虽然褚彩老手下的弓弩手箭法都相当不错，接连射伤了数名海狼的火枪手，可是奈何他们数量有限，海狼的火枪手数量明显超出他们不少，有限的几个弓弩手很快便被火枪手们一排排枪过去，打成了筛子，扑倒在了寨墙上。

这一下攻入寨中的这些褚彩老手下们彻底失去了一切掩护，面前有成排的海狼部众对着他们又是刺又是砍，高处还时不时的飞来铙弹，将他们一个接着一个打翻在地。

当刀枪遇上了火枪的时候，任你功夫再高，也只能干瞪眼，只能被一个接着一个的打翻在地。

这个时候寨内的褚彩老手下们基本上已经崩溃了，想拦拦不住，想走走不掉，只能被堵在寨门处嗷嗷直叫。

于孝天心急火燎的不断催促着手下加快速度，朝寨门推进，同时在东面寨墙上已经有人开始示警，在寨外也传来了震天动地的叫声，可以听出来有不少人这会儿正在朝着大寨的东南面冲来，而且距离越来越近。

很显然寨子外面埋伏的褚彩老这会儿已经收到了秦田发给他的信号，已经带着更多的手下朝着这边的寨门冲了过来。

于孝天这会儿急的脑门上青筋跳起老高，如果再拿不回寨门，把寨门关上的话，今天真就麻烦大了。

于是他也顾不得那么多了，之下下令准备手榴弹，用手榴弹开路，以更快的速度将寨门夺回。

几颗冒着烟的竹壳手榴弹很快便从海狼部众的队伍之中被抛了出去，落在了寨门内外的褚彩老手下人群之中。

只听轰轰轰几声爆响，褚彩老手下的人群之中立即便倒下了一片，这一下褚彩老的这些手下们终于撑不住了。

一些已经退入寨门门洞之中的家伙，眼瞅着再不走恐怕也要死在这里了，于是惊呼一声，呼啦啦的便从已经打开的寨门涌出了寨子，朝着寨外的黑暗之处狂奔而去，剩下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会儿已经被打蒙了，眼瞅着顶不住了，头儿也死了，于是呼啦啦开始一哄而散。

有些人掉头冲向寨门，逃出了寨子，有些人来不及逃向寨门，居然像没头苍蝇一般开始朝着寨中乱窜了起来。

也就是一会儿工夫，于孝天终于带着手下部众们，便重新夺回了丢掉的寨门，将已经打开的寨门重新关闭了起来。

也就在他们刚刚把寨门关上，还尚未将寨中那些残敌肃清的时候，寨子外面黑暗中便涌出了大批的褚彩老的手下，如同黑色潮水一般的涌向了寨门。

于孝天和李大嘴立即下令将附近的火炮开始装填，派人登上寨墙开始阻击，并且传令将其它地方的小型火炮迅速运送过来，同时也调来了大批的手榴弹。

褚彩老本来心中高兴的本来都快爆了，兴冲冲的带着一大帮手下从埋伏的地方冲向了这里，可是当他带着人眼瞅着就要冲到这座寨门的时候，却看到了自己的手下开始被赶出寨子，他甚至来不及去问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便看到寨门又开始缓缓的被关闭起来。

不甘心的他命令手下继续朝前冲，因为他还听到寨中有打斗的声音，里面应该还有一部分他的手下，他还期待着出现奇迹，寨门能被自己手下从里面再次打开。

可是当他的人涌到寨门外面的时候，迎接他们的却是一通劈头盖脸的痛揍，寨墙上的几门大炮开始接连鸣响，散弹如同下雨一般的落在了他手下们的头上，霹雳啪嚓便被打翻了一群。

越是跑得快的越倒霉，涌到寨门下面的那一大帮手下们，更是兜头便被砸了一通炸雷，只听一连串的爆炸声响起之后，这一大群手下便跟炸窝了一般作鸟兽散，地上白白又丢下了一片尸体和伤员。

这时候寨中的战斗还在继续之中，越来越多的海狼部众开始朝这边运动，没座院落，每条街道的搜捕那些星散入寨中的敌人，只要发现不留活口，直接将其乱刀分尸，人头提到寨墙上找东西挂起来。

有些被打懵了的褚彩老的手下，实在是被逼得走投无路，居然掉头跑回了寨墙上，眼瞅着两边海狼部众夹击了过来，逃无可逃，连投降都没有机会，于是情急之下干脆嗷嗷怪叫着居然直接便从寨墙上蹦了下去。

寨墙可是有一丈多高，没经过特殊训练的人从这么高的地方跳下去，跟找死基本上差不多，只要跳下去的，基本上当场不是被摔死，就是被摔的筋断骨折，总之跳下去的基本上没好，不死也残。

混乱持续到了后半夜接近凌晨，褚彩老眼瞅着突袭失败，再继续呆在这里已经没有意义，只得颓然下令收兵。

整个大寨直到这个时候，才渐渐的安静了下来，但是寨子外面却还是一片混乱，突然间在黑暗之中，远处闪过一排排的亮点，接着便传来了一阵密如爆豆般的火枪的声音。

于孝天赶紧朝远处望去，但是黑暗阻挡了他的视线，使得他根本无法看到远处发生了什么事情，只能听到黑暗中传来一片惊呼惨叫的声音，这种混乱又持续了很长时间之后，才逐渐的远去，寨子外面才逐渐的安静了下来。

事后于孝天得知，这一通混乱，其实正是他手下的孟飞带人制造出来的。

孟飞这厮坐镇商栈区，褚彩老不去攻打商栈区让这家伙和一群手下在商栈区里面只能干瞪眼，却没有一点办法。

当晚褚彩老夜袭大寨的时候，声音传到了商栈区那边，孟飞在商栈区里面急的跟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四处乱转，最后这家伙把心一横，一咬牙点了一百名手下战兵，趁夜偷偷的潜出了商栈区。

这些海狼的战兵在孟飞的率领下，同样是默不作声保持静默状态，出寨之后便朝着大寨和褚彩老驻地之间摸了过去。

很快孟飞等人便判定了褚彩老带着一大帮手下在大寨外潜伏，等候接应夜袭大寨的手下打开寨门。

但是孟飞已经来不及拦截他们，只好带人潜伏在了褚彩老手下撤退的道路一旁，孟飞赌褚彩老这次无法拿下大寨，打定主意在这里趁着褚彩老后撤的时候伏击他一家伙。

果不其然孟飞这次又押对了宝，快接近天亮的时候，褚彩老带着手下气急败坏的撤离了大寨返回他们的营地，结果没成想在半道上却中了孟飞的埋伏。

（我就不信了，昨天居然只得了一张月票，今天还是两章一起更，依旧是五千多字的大章！继续求月票！太伤自尊了！）

第二百三十六章休战

孟飞手下带了不少火枪手，持着南日式燧发枪，燧发枪一个非常大的优势就是夜间无需点燃火绳，直接便可以开火，并且在开火之前不会因为火光暴露目标。

所以褚彩老手下在毫无察觉的情况下便走到了他们面前，孟飞眼瞅着大批褚彩老手下通过他面前的时候，这才突然下令开火。

几十个火枪手立即排枪齐射，一下子就打翻了一群褚彩老的手下，把褚彩老手下又给打懵了，他们一时间搞不清状况，不知到底是谁袭击了他们，顿时彻底大乱了起来，孟飞带人一通冲杀，又杀了不少褚彩老的手下，这才撤回了商栈区。

此役后来成了海狼部众的经典夜间伏击战的战例，被记录了下来，成为了以后海狼陆战夜间伏击战的范本。

总之这一夜对双方来说，都不轻松，褚彩老损失很大，也没有取下大寨，但是海狼这边也损失不小，战后天亮统计下来，此役海狼部众一共损失了一百余人，其中大部分都是在夜袭开始的一段时间，镇守在南面寨墙一带的部众，这些人尽了他们的本分，死守寨门不退，最终几乎全部阵亡。

另外个别褚彩老手下星散到了寨中，逼得狗急跳墙之后，点燃了几座房子，烧毁了一部分屋舍，也杀伤了一些寨中的人员，给海狼造成了一定的损失。

但是结果还是可以接受的，褚彩老派来偷袭的三百余名手下的亡命徒，自上到下损失过半还多，加上在寨子外面被打死打伤的人员，以及孟飞伏击战之中杀伤的人员，数量高达四百余人。

可以说褚彩老这一晚上折腾下来，是偷鸡不成蚀把米，几乎赔了个精光，连最得手的手下秦田也战殁在了大寨之中。

天亮之后于孝天派人出寨打扫战场，还抓了二三十个轻伤倒地不能逃走的褚彩老的手下，捡回来了一批武器，斩下了百余颗人头。

这些被斩杀的褚彩老手下的尸体，天亮之后都被丢出了寨墙，人头尽数被砍下来，穿成串挂在了寨墙上的高杆之上，以此来震慑褚彩老和他的手下，炫耀海狼的战力。

褚彩老夜袭失败之后，一天都没有再发动任何进攻，让手下远远的在营地里面休息了一整天。

对于接下来是否继续攻打海狼大寨这件事上，褚彩老和手下发生了较大的分歧，有些掌柜因为手下损失太过惨重，开始打退堂鼓，不想接着在这儿耗下去了，他们认为这于海狼和他手下们着实厉害，这大寨肯定是打不下来了，与其在这儿耗着，还不如回去另谋发财的路子。

但是褚彩老实在是不甘心，这两三天下来，他付出极大，他直辖的手下损失也最惨重，可是折腾下来，却一无所获，就这么灰溜溜的撤走，今后他的老脸真就丢光了。

他们这些海贼打不下州府县城传出去不丢人，还很有面子，起码他们敢去干这事儿，无形中还能提高他们的声望，可是如果说他褚彩老这次连海狼这个小股的同行的寨子都打不下来的话，那就是另一说了。

这事儿要是传出去的话，可是极为丢人的事情，而且所有人都知道他褚彩老这次大张旗鼓的带着几千手下杀到了南日岛，而海狼的人手远没有他的多，但是结果他却被海狼打的屁滚尿流夹着尾巴跑回了东山岛，这下可就要被人鄙视到死了。

以后这偌大的海上，他褚彩老就成了笑话，谁还会再把他当大佬看呀！要是这样的和，以后谁都不敢跟他作对，他以后的日子就难过了。

所以褚彩老虽然明知这次遇上难啃的骨头了，可是却依旧不肯就这么退走，坚持要继续想办法攻打海狼大寨，誓要把那于孝天的人头拿下才行。

但是考虑到手下这两天伤亡惨重，这两天下来，损失人手近千人之多，士气低落的非常厉害，人员也非常疲惫，即便是留下继续想办法攻打海狼大寨，褚彩老也觉得立即逼着这些手下上，是不成的，所以答应这些掌柜，让他们各自手下在驻地好好休息一天一夜的时间，明天一早再继续攻寨。

这些掌柜的慑于褚彩老的狠辣，虽然不情不愿，但是考虑到以后还要跟着他混下去，万一得罪了这家伙的话，弄不好早晚被这厮偷偷的做掉，所以也不敢明目张胆的反对，只好答应了褚彩老的要求。

就在褚彩老那边陷入进退两难的境地的时候，海狼大寨之中，却显得是兴高采烈，寨中部众们经历了一场生死之战以后，算是知道了自己的厉害，在此之前，虽然他们也相信自己可以挡住褚彩老的来袭，可是毕竟褚彩老的人数在哪儿放着，心里面不是很有底。

可是经历了昨天一整天数次大战下来之后，他们变得心中有底了起来，他们手中有许多厉害东西，又是大炮又是火枪，还有不少的手榴弹，都比褚彩老手头的武器厉害不少，凭着这些东西，他们打的褚彩老手下横尸遍野，愣是让褚彩老干看着大寨却不能得手。

所以海狼部众们经历了这一次历练之后，很多人都显得成熟了起来，畏战情绪可以说是被一扫而空，一个个变得信心十足了起来。

虽然昨晚因为疏忽大意，让褚彩老差一点偷袭得手，可是最终他们还是在他们大当家亲自率领下，击退了攻入寨中的褚彩老的手下，并且斩获甚多，打的褚彩老灰头土脸。

总之现在大寨里面的海狼部众已经不再害怕了，连带着寨中避难的那些岛民们也变得开始有了信心，就连一些有点胆小怕事的岛民们，也自发的报名，表态愿意帮着海狼抵御褚彩老。

所以整体上海狼大寨之中的人们变得士气高昂，各种备战更是进行的如火如荼，一个个摩拳擦掌等着褚彩老接着来送死。

这种情绪同样也会传染，使得大寨之中洋溢着一种轻松的气氛。

而于孝天和手下头目们也都倍感欣慰，同样也变得信心十足了起来，特别是那些了解整个作战计划的人们，更是感到事情在按照他们原定的计划进行，只待船队今天中午最迟到明天一早突然杀回来，他们便内外夹击，彻彻底底的将褚彩老这些家伙给收拾了。

可是他们的轻松却似乎来得有点早了些，远在几十里之外的金银岛上却发生了一件令所有人都意想不到的事情，几乎差点彻底断送了于孝天和海狼的前途。

第二百三十七章马峰的酒

金银岛四周布满了海狼的各式船只，除了在海面上戒备的哨船之外，停泊在小岛岸边的所有船只的船帆都收拢起来，静静的落锚漂泊在港湾之中。

这个时候他们已经得知了褚彩老大举来犯的消息，刘一刀在褚彩老来犯之时，率领留守南日岛的小股船队，在南日水道一带对褚彩老手下的船队来了一次迎头痛击，在与之拼杀了一阵之后，率队开始向北撤退。

褚彩老的手下起初并未敢大举追击他们，但是在褚彩老率大队人马赶上南日岛之后，褚彩老还是派出了一些手下驾船向北追击刘一刀一伙船队，并且搜索海狼的主力船队所在。

故此刘一刀在率队撤离南日岛之后，并未直接奔往金银岛，而是率领船队先朝北面的海坛岛一带行进，在确定甩脱了所有褚彩老手下船只之后，才转向驶往了金银岛，于藏身在金银岛的主力船队汇合。

但是由于他们手头有罗贤彬所率的航速很快的飞字号快船支队，所以在他们撤离南日岛之后，罗贤彬便奉命带领手下飞字号快船支队先行和刘一刀的船队脱离，先行驶往了金银岛报信，反正即便是有褚彩老的手下想要跟踪他们，也追不上他们，更不可能追着他们找到金银岛那边去。

就算是退一万步说，有褚彩老的手下跟上他们，也是自寻死路，对上快船支队的单双桅纵帆船，他们连逃命的机会都没有。

所以当天中午的时候，王宏等人便收到了罗贤彬带来的消息，并且开始提前做起了准备工作。

按照于孝天他们原定的作战计划，海狼的主力船队并不需要在第一时间就赶回到南日岛去，因为这个时候褚彩老船队人员还基本上都在船上，而且还都保持着足够的警惕，一旦他们立即赶回去，褚彩老马上就能组织起来手下和他们在海上开战。

虽然他们海狼船队不见得就输给褚彩老的船队，可是毕竟褚彩老的船队实力非常强，数量在哪儿放着，即便是击败他们，也是一场两败俱伤的结果。

所以于孝天的计划是先让褚彩老在南日岛嚣张一下，然后依托大寨大量杀伤褚彩老的手下，尽可能多的消灭褚彩老的有生力量，并且打掉他们的嚣张气焰，使之士气大跌。

然后在褚彩老所部士气大跌的时候，海狼的主力船队突然间回援南日

岛，加上于孝天亲率留守在岛上的部众，配合主力船队给褚彩老来个内外夹击，争取这次重创褚彩老，就算是灭不了他褚彩老，也要让他伤筋动骨，很长时间无法再恢复实力。

所以按照计划约定，王宏等人在接到消息之后，并不急于马上率船队出发赶回南日岛，而是要在金银岛再等上两天时间之后，再行出发赶回南日岛于褚彩老进行海上的会战。

故此王宏等人在接到消息之后，并不很着急，有条不紊的对船队的部众们进行战前动员，另外该补充淡水或者弹药的进行补充，静候最后出击的命令下达之后，一起开始升帆起锚展开行动。

王宏作为这次船队的主帅，虽然很是兴奋，但是也颇有点压力，毕竟他自从干了这行到现在，还从未指挥过或者参与过如此大规模的海上作战，就算是他们之前已经做过多次演练，但是依旧觉得心中不是很有底。

所以在下令开始准备之后，王宏还是将船队之中的各个船长以及主要头领都招到了他的大帐之中，和马泉一起又一次做了一次战前的动员和战术推演，最后一次为大战做准备工作。

船队之中的船长们各个都摩拳擦掌，既兴奋又紧张的听王宏和马泉的安排，领取他们的任务。

战前会议一直持续到了天黑，第二天上午王宏又再次对布置进行了微调，确认每个船长都明白自己的任务以及熟悉指挥命令的信号。

考虑到马上就要出发，王宏在做完这次准备之后，便令各个船长和头领们都下去，到各船部众之中给船员们做一次最后的动员，同时也让他们最后休息休息，养精蓄锐以充足的体力和精力，准备出发。

遣散了各个船长之后，马泉和王宏又商量了一些小事，马泉便也到船队部众之中巡视去了，但是马峰却没有回到船队之中，而是留在了王宏这里。

王宏看到马峰不走，于是便问马峰还有何事，马峰讪笑着让人取来了一壶酒和两样小菜，对王宏说道：“三哥！咱们也好长时候没有说说话，喝喝酒了！明儿个一早天不亮咱们就要出发，去跟褚老儿拼个你死我活了，兄弟我想趁着今儿个下午没事的时候，跟三哥再叙叙旧！”

这海上炮铳不长眼，这次褚彩老又来了这么多人船，谁知道过了明儿个之后，咱们兄弟还有机会再见面了，所以今儿个我就准备了这么一小壶酒，咱弟兄俩少喝一点，这宗不算是有错吧！”

王宏看着马峰，摇头苦笑道：“老八呀！你这个家伙真是有点太不争气

了！你说你这么长时候都干了点什么事儿呀！天天就是知道吃吃喝喝，什么正事都不干，这么下去怎么能成？

再说了，这次咱们计划很是周详，虽说褚老儿实力不弱，可是咱们也不是软柿子，只要大当家在岛上能多杀一些褚彩老的人，让褚彩老手下吃足苦头，咱们到时候杀过去，凭着咱们的利炮快船，岂能会输？

这还没开打，你休要先说丧气话，咱们干了这么多年这行了，什么风浪没见过，岂会栽在这褚老儿手中？

好吧，既然你这么说了，咱们哥俩少喝一点也无妨，但是你这家伙可要记住了，明儿个一早开始，回船上之后就不能再喝了！

另外这次你也争口气，好好的干一场，给自己长点脸，让其他弟兄们瞧瞧你马峰不是笨蛋，要不然的话以后谁也没法再护着你了！”

马峰心中暗骂，听得出王宏对他近来的表现也很不满意，这是又在数落他的不是了，心中可以说是老大的不耐烦，可是表面上还是强自忍住，陪着笑脸点头道：“三哥训斥的极是！是我太不争气了，让三哥为难了！这不我已经好多天都没喝酒了，三哥也知道，这不我也好长时间没有再闹事了嘛！”

王宏屏退左右，让马峰坐下说话，取了酒杯，展开了马峰带来的小菜，坐下之后斟了酒和马峰说道：“你知道就好！你我都是兄弟，一块儿跟着二哥出来，以前都是鲨鱼帮出身，可是你看看我和你五哥，虽说跟了大当家之后，还是给大当家做事，可是这人跟人不同，你瞧瞧现在咱们大当家是怎么做事的？

跟着这大当家干，真是觉得日子有奔头，可惜你以前实在是不知道管管你自己，任着你的性子胡来，要不然的话，凭着你的本事，现在也该跟你五哥和我一样，该独当一面了，也不至于现在谁都不待见你！

不是三哥罗嗦，这次是你的一次机会，只要你这次带着你的船，好好干一场，让其他弟兄们也看看你的本事，过了这次之后，大当家就会对你刮目相看，只要你再好好干一段时间，大当家岂能会亏待与你？来喝酒吧！……”

两个人一边闲聊一边就着小菜对饮，王宏对马峰这个兄弟，从来不见外，总以兄长自居，以前就时不时的会训斥训斥马峰，但是却对这个兄弟很是照顾，虽说现在因为事务繁忙，他和马峰交往越来越少，可是他却依旧一直在暗中维护着马峰。

要不是王宏的话，于孝天其实早就把马峰拿下，贬去当个船长甚至干脆放个闲差了，就是因为王宏不断的替马峰说好话，看在王宏的面子上，保留了他这个副管队的差事，只是把他管的事情移交给了其他人，暗中把他架空

了起来。

可是马峰却不这么看，对此总是觉得于孝天在故意刁难于他，而且王宏这个三哥还有方安这个五哥现如今都懒得管他了，以至于他越混越不如意，所以现如今他如此处境，他不觉得是自己有错，错都在其他人身上。

表面上他一边和王宏喝酒，一边对王宏教训他的话唯唯诺诺，但是越听王宏的话，他心中越是愤恨，觉得现如今王宏位高权重，已经早就瞧不起他这个兄弟了，渐渐的他便下了狠心。

王宏其实也有点小酒瘾，虽然平时控制着自己，但是时不时也多少喝一点过过瘾，但是却总是告诫自己，不能多喝，以免误事。

所以这两年来，王宏倒是没有因为喝酒误过事，而且他的酒量也相当不错，今天看到马峰只提了这么一小壶酒，对他来说就算是全部都让他喝了，也没一点问题，所以他喝酒的时候，倒是也没有太过小心。

可是喝着喝着，王宏觉得有点头晕眼花，眼前的东西也有点不太清楚了，于是摇了摇头嘟囔道：“今儿个是怎么了？这才喝了这么点酒，怎么有点晕呢？”

（昨天不错，得了五张月票，感谢诸位投月票的弟兄，另外感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另外今天还是继续两章一起更，算是五千字大章吧！继续求月票！）

第二百三十八章谋叛

马峰嘿嘿冷笑道：“可能是三哥这些天太过辛苦了吧！反正这会儿没事，三哥不妨就小睡一会儿也无妨呀！”

王宏摇头道：“不成！不能喝了！现在正是关键时刻，我岂能倒头睡觉？我还要去下面巡视一下呢！看看各船可都准备好了没有！”

说着王宏就想要站起来，可是却发现手脚都使不上力气，身体软的像面条一般，头晕目眩不多会儿便撑不住趴在了桌子上，这时候王宏意识到了什么问题，强自翻了翻眼皮，看了看马峰，手指颤抖着指着桌上的酒壶，对马峰说道：“老八！这酒是不是……”话没有说完，他便趴在了桌子上晕了过去。

马峰冷笑了一声，拿起酒壶看了看，叹了口气小声道：“三哥，你不能怪老弟对不住你了！这都是你们逼的，现如今我只能出此下策了！你莫要恨我！”

说罢之后他将酒倒在了地上，然后转身走到帐子门口对外面两个王宏的亲卫说道：“你们两个下去吧！我三哥今天有点累了，想要休息一阵，我在这里陪着三哥说说话，三哥说让你们也都下去休息，等会儿他有事会让我招你们过来的！”

门外两个王宏的亲卫都知道王宏和马峰的关系，倒是也没有怀疑太多，而且他们刚才也看到了王宏要和马峰对饮，而且这几天王宏确实比较辛苦，马上就又要出发去跟褚彩老大战一场。

今天下午是他们最后休息的时候，王宏想要趁着这个机会喘口气倒是也正常，只是王宏让他们下去也休息，让他们多少有点疑惑，按理说他们作为王宏的亲卫，应该平时寸步不离王宏左右的，可是现在王宏让他们离开，有点不合规矩。

看到两个亲卫有点犹豫，马峰把脸一沉道：“你们难道没有听到吗？我跟三哥是什么关系你们难道也不知道？难道连我的话也不信吗？”

海狼部众之中大部分人都知道王宏和马峰是以前在鲨鱼帮时候的结拜弟兄，两个人还有方安关心都非比寻常，没有人比他们之间关系更近的，既然马峰这么说了，这两个亲卫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于是只得敬礼表示遵命，相互瞅了一眼之后，离开了王宏的帐子，各自下去先休息去了。

但是他们前脚一走，后脚有几个人便被马峰招到了王宏的帐中，这些人都是马峰这两年纠集到他身边的一些以前鲨鱼帮的老部下，总之各个都混的

很不如意，现如今早已起了反心。

这些人进入王宏的帐子，马上便把王宏控制了起来，然后对马峰问道：“八爷，接下来咱们怎么办？”

马峰咬着牙神色也十分紧张，想了一下之后问道：“让你们办的事情都办了没有？联络了多少弟兄？”

这些他的手下们赶忙答道：“不太好办，好多弟兄现在都死心塌地的跟着姓于的干，咱们不敢轻易露出口风，所以联络上的弟兄不是很多，也就只有几十个人罢了！”

不过要是八爷能出面的话，一些弟兄估计还是愿意跟着八爷干的，只是眼下虽然咱们抓了三爷，可是却还有个马泉在，不拿下马泉的话，恐怕咱们还是不能走！”

马峰点头道：“这个好办，现在马泉还不知道咱们已经把我三哥控制了，一会儿我让人去把马泉招来，先把马泉干掉，然后逼着我三哥跟着咱们一起去投褚彩老！到时候肯定会有不少弟兄愿意跟着我走！”

即便是有些人不愿意，只要三哥在我手里，马泉也死了，他们也就成了一盘散沙，到时候还是没法再去跟褚彩老决战，这么一来那个姓于的就竹篮打水一场空，死定了！”

一个手下一听连连点头称是：“八爷说的极是！只要姓于的等不来船队，就等于是掉到沙滩上的鱼，蹦跶不起来了！就算是他能守住大寨，到时候有褚彩老在，困也能把他生生困死！只要姓于的完了，剩下的人也就彻底散了！到时候八爷可是首功一件，褚老大肯定要高看八爷的！”

马峰鄙视的看了这个拍马屁的家伙一眼，摇头道：“少这会儿拍老子的马屁！现在事情还远没到成的时候，你们少他娘的高兴！”

现在咱们只有先干掉马泉才有机会，你们去通知咱们的弟兄，开始准备，一旦我这边干掉了马泉，你们就立即带着其他弟兄把消息散出去！争取更多弟兄跟着咱们走！”

几个人赶忙点头答应下来，其中两个人立即便离开了王宏的帐子，飞快的奔回到了岸边，开始联络起了他们那些同伙。

马峰默算了一下时间，大概等了半个多时辰之后，觉得时间差不多了，于是出了帐子招来了一个王宏的亲卫，对他说道：“我三哥让你去通知一下马管队，让马管队过来一趟，他有事要和马管队商量一下！”

那个亲卫不疑有他，于是连忙点头答应了一声，转身离开去寻找马枭。

马枭这个时候还在到处巡视各船的准备情况，抽检了一些船只，检查船上的备战物资和弹药的储备情况以及武器的保养情况。

听说王宏找他商量事情，于是便答应了一声，转身朝着寨中走去。

马峰等了大概又是半个时辰左右，这半个时辰对他来说简直是度日如年一般，他手心不断的出汗，全身肌肉都紧张的有点突突直颤。

他很清楚今天他在干什么，他也很清楚今天他所做的事情一旦失败的话，对他来说将会等待他的是什么命运。

可是他还是被利益蒙住了眼睛，一步步的走了下来，到现在他已经走到了不能回头的地步，所以他也唯有把这场豪赌进行下去了，否则的话即便是现在他肯收手，也不见得能落得一个全身而退。

今天他拿来的这壶酒里面放了一些蒙汗药，就是怕王宏脾气大，而且手头功夫也不差，他一时间控制不住王宏，但是这个蒙汗药的药量却并不大，他还需要王宏能在他需要的时候，能苏醒按照他的要求为他办事。

可是王宏在迷糊了一阵之后，开始渐渐的恢复了神智，微微睁开眼，身体动了几下，但是王宏发现自己的胳膊被人绑上了，于是他顿时心中一惊，一下便清醒了很多，赶紧瞪大眼睛开始在帐中巡视，很快便发现了马峰的身影。

这会儿马峰手里面摆弄着一支双响手枪，如同困兽一般焦躁的在帐子里面来回踱步，似乎在等着什么，而这座大帐还是他的那座大帐，可见马峰在用酒麻翻了他之后并未将他转移到其它地方。

王宏依旧觉得头晕目眩，用力摇了摇头，回忆起了他晕倒前的一幕幕情景，意识到今天马峰估计是想要闹一番大事了。

王宏的苏醒也引起了两个看着他的家伙的注意，赶紧小声提醒马峰道：“八爷，三爷醒了！”

马峰赶紧停下脚步，扭过头望向了王宏，使了个眼色给两个手下，他那两个手下都赶紧过去按住了王宏，并且捂住了王宏的嘴，以防王宏突然间大喊大叫坏了他们的大事。

王宏这时候彻底意识到了马峰这是要叛变海狼了，两只眼睛瞪得老大，仿佛能喷出火一般，开始用力挣扎了起来，鼻腔也发出了呜呜的声音。

马峰走到王宏面前，蹲下身对王宏说道：“对不住了三哥，今儿个多有得罪了！兄弟这也是被那姓于的逼得，你我弟兄一起投了他，可是这厮却处处留难于我，眼下更是把我这个副管队彻底架空，让我马峰成了个笑话！真不知什么时候他便会拿我开刀！”

而且这厮不但难为我，还处处难为以前跟着咱们的不少弟兄，弟兄们早就不想再给他干了！

这次姓于的居然还不知死活的去招惹褚老大，诚心是拿咱们的命去给他填坑，这事儿咱们不能干！

我想过了，与其跟着这厮一条道跑到黑，倒还不如另谋出路的好！只要咱们兄弟这个时候转投褚老大，那褚老大肯定不会亏待咱们，弄死了姓于的之后，这福州一带褚老大肯定让三哥你来做主！

三哥现在正好控制着海狼的船队，而且手下不少弟兄都听命于你，只要你肯说句话，这些弟兄肯定会愿意跟着咱们走的！

三哥要是愿意的话，就点个头，兄弟这就让人给三哥松绑！”

王宏这会儿几乎要被气晕过去了，他一直以来都很照顾马峰，但是却从未想过马峰有朝一日会动了反心，居然要在这个节骨眼上反出海狼，投靠褚彩老，而且还要逼着他也跟着一起反，更要趁着这个机会把船队给搞乱，置于孝天于死地。

王宏现在才发现，错看了马峰了，没想到这厮居然能干出这么丧尽天良的事情，马峰虽说跟了于孝天之后，这两年确实混的不太如意，但是于孝天对他们这些鲨鱼帮出身的弟兄们可以说已经是仁至义尽了。

于孝天不管是对他王宏还是对方安，都给予了最大的信任，甚至于眼下将几乎全部船队都交给了他统领，自己留镇在南日岛上。

而且还把那么大的淡水寨交给了方安打理，对待鲨鱼帮出身的不少弟兄，也都相当信任，从这些弟兄之中提拔起来了不少能干的人。

（再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咯！）

第二百三十九章图穷匕见

就算是对打马峰，于孝天也算是仁至义尽了，划分船队的之后直接让马峰当了三分队的副管队。

可是之所以现在马峰混的不如意，实在是不能怪于孝天什么，马峰嗜酒好色，而且还好赌，身上毛病太多，而且做事懒散，经常违纪不说，还脾气暴躁喜欢打人。

虽说于孝天不喜欢马峰，可是看在他的面子上还是给马峰留了脸，起码没有撸掉他的副管队之职，只是收回了他的一些权力。

换成别人的话弄不好早就把马峰一撸到底，把他赶出海狼了，这说明于孝天已经非常给他们弟兄面子了。

这一点王宏心知肚明，所以才会经常性的提醒一下马峰，让马峰做事检点一些。

可是没想到马峰居然会如此怀恨在心，居然要在这个时候给于孝天来个釜底抽薪，将于孝天置于死地。

甚至于马峰还要逼着他也一起反了于孝天，去投他们目前的敌人褚彩老，王宏是什么人？他这个性格耿直，为人忠义，以前跟着张虎的时候，如果不是张虎要把他和钱松都置于死地的话，他也不会反了张虎。

现如今于孝天对他如同亲兄弟一般，处处倚重于他，让他反了于孝天，根本就不可能，所以王宏这会儿气的几乎要晕过去了，两只眼睛之中喷火一般，怒视着马峰，并且拼命的挣扎了起来。

马峰看着王宏的眼神，知道自己的话这会儿王宏肯定是听不进去了，于是叹了一口气道：“三哥肯定是很生气，但是我也实在是没法子了，事已至此也只能走下去了！念在你我兄弟一场，我不想害了三哥，还望三哥息怒！”

正说话的时候，马峰等人忽然听到帐外传来了脚步声，有人朝着帐子这边走了过来，守在帐子门口的一个家伙立即回头对马峰说道：“八爷，马枭过来了！”

马峰一听马上就紧张了起来，咋吧咋吧把手中双管短铳的机头扳开，藏在背后问道：“过了多少人？”

“他只带了两个亲卫，一共三个！”

“抄家伙！他一进门就动手，干掉他们！”马峰脸上露出了狰狞的神色。

帐中这会儿也只有马峰和另外三个手下，其中马峰和另一个人手中各持有一支短铳，其余两个手持着单刀。

两个控制着王宏的人有一个站了起来，拔出了腰刀也凑到了门口，只剩下了一个人用力按着王宏，并且用手捂着王宏的嘴。

王宏一下便明白了马峰想要做什么了，现在偌大的船队，全部都交给了他，马泉统带，他为正，马泉为辅，马峰今天先麻翻他，把他控制起来，进而又等着马泉过来，摆明了是想要把他们两个都拿下，而且看样子马峰根本就是想要直接做掉马泉，这么一来只需要控制住他，便可以通过他来号令船队了。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于孝天的所有计划便全部完蛋，褚彩老现在兵围南日岛，短时间于孝天应该可以带着留守岛上的部众挡住褚彩老，但是如果他们这主力船队迟迟不能回援的话，褚彩老便可以用围困的战术，将于孝天困死在南日岛上。

马峰这一次选的时机非常阴险，根本就是要把于孝天彻底治死，这一下事情麻烦大了，王宏浑身的肌肉都因为紧张而徒然绷紧了起来，全身上下都惊出了一身的冷汗，这一阵大汗一出，他的药性也就解了许多，身体渐渐的又开始恢复了力量。

王宏想要挣扎，但是双臂都被绑在后背，使不上力气，他瞪着马峰想要劝阻他，可是嘴却还被一个家伙捂着，没法发出声音。

这时候帐门外面响起了马泉的大嗓门：“王兄！这会儿又想起啥事儿了？非要叫我过来商量？你自己拿个主意不就得了！大当家可是说了，这次你来做主，我只是为辅，我给你打下手就成了！”

说话间马泉就到了帐门外面，抬腿便朝着帐子里面走了进来，而马峰这时候皮笑肉不笑的背着手站在帐中，马泉进帐第一眼就看到了马峰，但是没有注意到桌子一侧躺着的王宏，眉头皱了一下问道：“马峰？你怎么在这儿？王兄呢？”

马峰冷笑一声道：“我为何不能在这儿？因为老子今天在这儿只为了等着杀你！”

说话间马峰便将背后握着短铳的手拿了出来，指向了马泉，而帐中另外一个手下也同时举起了手中的短铳，指向了马泉和他旁边的一个跟着进来的王宏的亲卫。

就在马峰要对着马泉开枪的这一瞬间，王宏再也等不下去了，突然间爆发出了全身的力气，将头朝后一仰脱开了捂着他嘴的那厮的手，大叫到：“马峰不要！……”

接着王宏便拼了命的奋力使出了一个头槌，一头撞在了试图继续控制住他的那个家伙的脑袋上，只听咚的一声，便把那家伙撞得怪叫一声扑倒在了地上。

王宏撞开了这个控制他的家伙，就如同按了弹簧一般，猛然从地上弹了起来，朝着马峰便蹦了过去，直接便插在了王宏和马泉之间。

突然间王宏的一声大叫，下了马峰和他手下一大跳，不由自主的便调转枪口指向了王宏，只听砰砰两声闷响。

帐中立即腾起了两团硝烟，马峰和另一个持枪的手下几乎同时都拨动了扳机，打响了手中的短铳。

再看王宏这个时候挡在了马泉的面前，正要撞向马峰，胸前突然间便腾起了两团血花，噔噔噔倒退了两步，但是却愣是没有倒下，惨叫一声叫道：“马泉快走！”

那个跟着马泉进来的王宏的亲卫被突如其来的变故吓的一呆，但是好在他反应也不算慢，马上便意识到出了什么事情，立即将马泉朝一旁一撞，一手拔刀，一手去扶王宏。

这时候另外一个持刀的家伙已经合身扑了上来，试图将马泉斩于刀下，马泉被身旁那个亲卫撞了个趔趄，躲开了这厮的一刀，这时候马峰也惊呆了，他没有想过要杀王宏，可是王宏突然间挣脱了手下的控制扑上来，他只是本能的拨动了扳机，结果一枪却打在了王宏胸口。

所以马峰也被突如其来的变故吓了一跳，大叫到：“三哥……”

这时候另外那个开枪的家伙也吓得不轻，但是他马上反应过来，赶紧调转枪口继续找准马泉，想要再来一枪把马泉打倒。

这时候那个亲卫也已经反应过来，挥刀便砍向了这个离他最近的持枪的家伙，将其逼得身体赶紧躲闪，只听又是砰的一枪响起，这个亲卫也顿时惨叫了一声，小腹喷出了一溜血珠，趔趄着险一些摔倒，但是还是疼的弯下了腰。

“马统领快走！小的挡着他们！”这个亲卫疼的五官走形，但是还是大声的狂叫了起来。

马臬这个时候已经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了，今天马峰肯定是要叛变，想要把他置于死地、控制住王宏，这么一来就可以取得控制权。

所以他也不敢怠慢，眼瞅着马峰又把枪口指向了他，于是他只得一个赖驴打滚，一下便滚出了帐子大叫到：“来人！马峰反了！快来人！”

这个时候寨中许多人都听到了王宏帐中传出的几声铙响，于是很多人包括王宏的亲卫们都立即抄了家伙朝着王宏的帐子冲了过来，正好看到马臬狼狈不堪的从王宏帐中滚翻了出来。

一个跟着马臬的亲卫赶紧抽刀扑了上来试图护住马臬，但是马峰这会儿已经开了枪，只听又是砰的一声，一颗铙弹直朝马臬飞去，但是因为马臬正处于运动之中，这颗铙弹只打在了马臬的胳膊上，擦着他的胳膊打在了地上。

这一下马峰和手下都没了弹药了，四颗铙弹全部打完，王宏挡了两颗，一个亲卫挡了一颗，另一颗只是擦伤了马臬的胳膊。

于是他们赶紧丢了短铙，纷纷拔刀扑出帐子，试图将马臬斩杀，可是这个时候那个在帐外的亲卫已经反应过来，举刀便拦在了他们面前，和马峰以及他一个手下拼杀了起来。

另外两个家伙在帐中很快将受伤的那个亲卫砍杀，又一次控制住了受伤的王宏，拖着王宏也冲出了大帐。

大帐外面这会儿彻底乱了，许多人都抄着家伙朝着大帐狂奔了过来，马臬这会儿有了亲卫保护，也终于腾出手从腰间掏出了一支短铙，咔吧咔吧拆开了机头，举枪便朝着马峰和他另一个手下开了火。

但是马峰反应快，一个闪身躲开了这一枪，但是他那个手下却正在和另一个亲兵拼杀，一个不留神，便大腿上中了一枪，嗷的一声便跪倒在了地上。

亲兵手中单刀寒光一闪而过，这个受伤的马峰的手下的惨叫声顿时戛然而止，人头咕噜噜的滚出了老远。

马臬两枪打完也立即扔掉了短铙，伸手拔出了腰刀指向了马峰。

马峰这个时候心中哀叹了一声，知道今天他的事情还是功亏一篑了，现在他已经失去了杀掉马臬的机会，于是转身立即将刀架在了被两个手下架着拖出帐子的王宏脖子上大叫到：“都不许过来！退下！谁要是再敢过来，老子就先杀了他！”

(一声狂嚎！我要月票！月票呀！)

第二百四十章僵局

这时候不少人都已经冲到了大帐附近，当看到马峰把刀架在王宏的脖子上，歇斯底里的放声大叫的时候，所有人都惊呆了。

马泉指着马峰大骂道：“马峰，你这个混帐王八蛋！那是王宏，是你三哥！大当家待你不薄了，可是你这王八蛋却想要杀了我和王兄，你安的是什么心？

你也不看看，你三哥现在被你打了两铳，再不救治的话，他还有命在吗？速速放了王宏，我暂且饶你不死，让医官赶紧救他！”

听了马泉的话之后，众人这才明白，原来马峰这是要作反了，居然想要把王宏和马泉都杀掉，控制这里，这一下马峰便立即成了众人的敌人，附近的海狼部众无不都立即大声对着马峰痛骂了起来。

王宏这个时候嘴里面带着血，在两个家伙的架扶下，勉强抬起头，看了看马峰，虚弱的说道：“老八，你还是赶紧跪下降了吧！你走不掉了！我让大家伙看在我的面子上，不杀你便是！”

马峰看着胸口还在流血的王宏，心里面也是揪着疼，毕竟王宏虽然平时总训斥他，以前却实实在在对他不错，总是处处维护他，这一点他自己也没法否认，而且今天他确实没打算杀了王宏，如果不是王宏跳出来阻挡在他和马泉之间的话，这一枪铁定是打在了马泉身上，现在看来王宏着实伤的不轻，嘴里面已经冒血了。

但是听了王宏的话之后，马峰还是狂吼道：“绝不！绝不投降！把他架到帐子里面去！快给老子找医官！”

王宏眼神中流露出一丝失望的神色，忽然间挣扎着不肯被架回帐中，对着周边的人叫道：“弟兄们听了！现在起大伙都听马泉的吩咐！我不行了！杀了这个叛徒！赶紧回南日岛去！”

马峰一听就急了眼了，把单刀倒转过来，用刀把重重的敲在了王宏的后脑勺上，一下便把王宏敲晕了过去，随即和两个手下拖着王宏退回了帐中。

马泉这会儿又气又急，没想到马峰在这个时候突然间搞出这种事情，今天幸好王宏替他挡了枪，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他早就被马峰打死在了帐中，而且王宏被马峰控制，他又被杀，这船队就等于一下失去了指挥，马峰完全可以逼着王宏控制船队，起码可以控制不少船只，使得他们原定的计划彻底流产。

想到这点他就感到后怕，他倒不是为自己差点被干掉感到后怕，而是为了海狼的前途感到后怕，如果让马峰成事的话，于孝天就死定了，整个海狼也就彻底完蛋了。

这个马峰实在是穷凶极恶到了极点，居然能想出这样阴损的办法，现如今王宏被他打成重伤，船队很快就可以得到消息，肯定会影响很大，搞不好会影响到很多人的士气，导致这次事情的失利。

另外马枭接着很快想到，马峰不可能只有这几个人，肯定他早就谋划着干这件事了，后面肯定还有不少他的同伙，这个时候很可能在船队那边正在搞其他小动作。

于是马枭一边派人马上去招来随船队出来的医官，让医官过来进帐中救治王宏，另外也立即派人赶往船队，先把马峰的座船控制住，然后立即搜捕平时和马峰交往过密的那些人，这次这件事这些人都脱不了干系，不能再让这些人在这个时候在船队里面胡来了。

马枭的这个决定可谓是非常果断英明，在他派出大批手下赶往船队那边之后，在去控制马峰的座船的时候，便立即遭到了强烈的抵抗，有一批人已经将船上一部分不肯听命于他们的船员控制了起来，试图阻止马枭的人登船。

双方在湾子里面便发生了激烈的冲突，后来不得不派人增援，才强行上了船，将船上十几个家伙给杀的杀，抓的抓，重新将马峰的座船给控制了起来。

另外根据这些被俘的家伙们的招供，很快他们得知了参与这次作反人员的名单，船队之中立即展开了一场大搜捕，一个时辰左右，才基本上将大部分参与此事的人给抓了起来。

这批人有近百人之多，大部分都是以前鲨鱼帮出身，这一两年来在海狼之中混的很不咋样，所以各个都对于孝天怀恨在心，试图趁着这个机会干一票大的，然后去投奔褚彩老去。

这时候天色已经黑了下来，马枭还是不放心，将这些抓获的俘虏带上岸，派出一批心狠手辣的家伙对他们开始严刑拷问。

这帮家伙受刑不过，又吐出了一批已经被他们游说动，并且答应他们配合他们行动的家伙，随即船队之中展开了第二次大搜捕，将这一批决定参与叛乱之人也抓了起来。

而王宏胸口中了两枪，被马峰拖入了他的帐子里面，马枭投鼠忌器不敢派人强攻，怕逼急了马峰，害了王宏。

医官进了帐子之中，拼尽全力对王宏进行救治，但是王宏伤势非常严重，好在王宏平日身体非常好，而且胸口中的这两弹都没有打在心脏上，也没有伤及重要的大血管，这个医官想尽办法先给王宏止住了出血。

但是这也只能暂时延续一下他的生命，如果想要救王宏的话，也只能尽快将王宏送回南日岛的医馆之中，让医馆的其它外科郎中帮他把胸口的两颗銃弹取出来。

医官将情况告诉了马臬，马臬在帐外不断对马峰喊话，让马峰赶紧放了王宏，他们尽快赶回南日岛，在击败了褚彩老之后，把王宏送入寨中医馆救治。

可是马峰岂能这个时候丢掉王宏这根救命稻草，说什么都不肯释放王宏，并且威胁马臬，将他的手下都放了，交还给他，另外给他一条船，放他们带着王宏走。

马臬岂能答应他的条件，双方就这么僵持在了这里，一时间谁都没有办法。

这件事发生之后，船队之中的海狼部众确实引发了一场巨大的震动，对于他们的士气来说，也确实造成了很大的影响。

马臬一边要想办法救王宏，要和马峰谈判，一方面还将船队各船的船长大副都招上岸，重新对这批人进行了一番动员，让他们回去安抚各船上的船员，告诉船员不必再为这件事担心，继续做好准备，准备随时出发返回南日岛，各船船长和大副各自负责重新动员各自船上的船员，恢复他们的士气。

总之这一夜马臬都没有合一眼，盯在王宏的帐子外面，不断的和马峰喊话，劝马峰放了王宏赶紧投降。

马峰事到如今自觉没有退路可言，死不肯放弃，坚决不肯放掉王宏，也不肯投降，坚持要一条船，带着王宏离开这里。

而且时间越拖，马峰就越急躁，后半夜之后，眼瞅着王宏的伤情开始朝着恶化的方向发展，马峰更是急得上蹿下跳，甚至于还拿了两把短銃，时不时的朝着帐外放几枪。

马臬非常担心王宏的情况，苦口婆心的劝说马峰，让马峰赶紧放了王宏，他们可能还有机会救王宏的性命。

可是马峰说什么还是不肯答应，到了凌晨的时候，马峰干脆将王宏绑在一个手下身上，让那个手下驮着王宏，他和另外一个手下，则持着单刀和

短铳，押着王宏出了帐子，逼迫马泉等人后退，给他们让出一条道路。

马泉等人只得给马峰让出了一条路，让马峰带着王宏走向了码头，到了码头之后，马峰又狂叫着要求马泉把他一批手下放还给他。

但是马泉说什么都不同意，马峰便抓住王宏的头发，把刀架在王宏的脖子上，威胁要杀了王宏，跟马泉拼个鱼死网破。

马泉看马峰已经快要疯了，生怕马峰这个时候真是会做出这样的事情，于是无奈之下，派人去带来了十几个马泉的手下，但是暗中他却偷偷做了另一番的安排。

十几个手持燧发枪的火枪手被从各船上选了出来，迅速的来到了码头上，这十几个火枪手，都是平时比武的时候，枪法最准的火枪手。

马泉对他们吩咐了一番，这些人立即点头答应了下来，然后迅速的潜入了黑暗之中，开始各自选择位置躲藏了起来。

另外马峰在码头上点了一条鸟船，本来他想要一条飞字号快船的，可是马泉告诉他，飞字号快船昨天中午就已经离开了金银岛，返回了南日岛附近探查褚彩老的船队情况去了，即便是他想给马峰这会儿也没有。

马峰看遍了整个码头和海湾，也没有发现有飞字号快船的影子，所以也只得作罢，退一步在码头附近挑选了一条航速相对比较快的双桅鸟船，令马泉把这条鸟船移到码头的栈桥旁边，并且要把码头栈桥附近的其它船只全部移离栈桥，防备马泉在栈桥上埋伏人手，突然袭击他。

马泉无奈之下也只得照办，原本在栈桥旁边停靠的几条船被缓缓驶离了栈桥，清空了栈桥之后，将那条马峰看上的鸟船拖到栈桥旁边，停靠在了栈桥旁。

船上的船员在停好船之后，也被迫离开了船只，留了一条空船在栈桥旁边。

这个时候那十几个马峰的手下被带到了码头附近，在马峰的吼叫声中，被一个个的解开了绑绳，就在他们准备去和马峰会和的时候，趁着马峰将刀离开王宏脖子的这一瞬间，马泉突然间下令开火。

（这个月的月票太少了点吧！弟兄们帮帮忙，有月票的别浪费了！求月票了！另外再谢胡噜呼噜兄弟打赏！）

第二百四十一章计划打乱

在黑暗之中突然间喷出了十几道短促的火焰，顿时响起了一片爆豆般的枪声，马峰身边的一个家伙顿时如同筛糠一半抖动了起来，全身上下立即挨了好几枪，咣当一声便撂倒在了码头上。

而马峰显然因为距离王宏太近了一些，没有成重点关注的目标，但是两条腿还是被铰弹同时命中，噗通一声便被打断了一条腿，跪在了码头上，疼的马峰如同杀猪般的惨叫了起来。

倒是那个背着王宏的家伙，因为身上有王宏的保护，没有挨上铰弹，但是也立即被吓得尿了一裤裆，扑通一声也背着王宏跪在了地上。

马峰狂叫着招呼那个背着王宏的手下，赶紧杀了王宏，自己也掂着刀爬向了王宏，但是不等他爬到王宏旁边动手，便被蜂拥而上的众人给按在了地上，把手里面的刀给夺了去。

这一下才算是彻底把马峰给治住，将王宏救了下来。

众人恨不得当场便把马峰给碎尸万段，可是这个时候处于半昏迷状态的王宏却因为被摔了一下醒了过来，制止了要杀马峰的众人。

马臬连忙排开众人奔到了王宏身边，拉着王宏的手道：“王兄，多谢王兄救命之恩！没事了，现在你没事了！撑着点咱们马上就回南日岛去，岛上的医官们肯定能救你！”

王宏扭头看了看被揍得鼻青脸肿的马峰一眼，眼神中透出了一种愤怒，但是他还是咬了咬牙，气若游丝的对马臬说道：“对不住大家了！没想到我会有这么一个兄弟！险一些让这厮坏了大当家的大事！先不要杀他，把他交给大当家处置吧！该杀该刚这都是他自己挣得！”

马臬点头答应了下来，让人将马峰押了下去，给他凑合着处理了一下腿上的伤口，暂时不让他死就行，至于回到南日岛之后，于孝天怎么处置这厮，那就看于孝天的心思了。

王宏看到马峰受缚，事情得到了解决之后，心也宽了下来，拉着马臬告诉身边众人，让众人听从马臬的吩咐。

原来他们计划的是这个时候就该早已启程赶回南日岛了，在天亮之前，利用夜幕的掩护，先接近南日岛，然后在天亮的一瞬间，开始对褚彩老的船队发动突袭。

但是因为出了这件事，导致他们原定的计划被打乱，就算是现在出发，他们也在天亮之前赶不到南日岛了。

所以王宏强撑着提议，将时间朝后推移一天，马泉考虑了一下之后，点头答应了下来，因为如果他们现在强行赶回南日岛，回到南日岛也正好是接近中午时分，褚彩老可以很早就提前发现他们的行踪，做好应战准备，使得他们失去突袭的可能。

所以王宏提议推迟一天行动，一是可以重新调整一下部署，继续按照既定的突袭方案行动，另外这么做也有一个好处，让船队之中的海狼部众们安定一下心情，虽然推迟一天会让于孝天那边担心一些，可是这么做相对也要稳妥一些。

大家伙现在对于孝天有一种盲目的信任感，觉得虽然南日岛海狼部众留守的不多，但是多是战兵营善于攻防战的精锐，有于孝天坐镇，应该没有问题，料褚彩老也拿不下大寨。

所以最终这里的指挥权彻底移交到了马泉手中，王宏在强撑着安排了这些事情之后，立即便又昏迷了过去，并且开始发起了高烧。

马泉和众人含着泪招来了医官，令医官不惜代价要救治王宏的性命，王宏明知自己伤重，越早回到南日岛，就越有生还的可能，可是他还是要求众人推迟一天行动，这对他来说也就越危险。

王宏胸口中弹，虽然没有伤及心脏和大血管，但是肋骨和肺部都受到了重创，不停的从口中溢出血沫，可见他的伤势非常重，在金银岛这边，虽然有医官，可是条件却有限，无法为他提供更好的医治。

推迟一天返回南日岛，王宏被救的可能性就大副降低，所有人都为王宏的伤势感到揪心不已。

可是为了能按照计划痛宰褚彩老，马泉也不得不答应了王宏提出的意见，决定推迟一天行动，当看到王宏又一次昏迷过去之后，马泉这个汉子居然抱着王宏失声大哭了起来，其他人也跟着一起放声大哭了起来。

整个金银岛都陷入到了一种异常压抑沉闷的气氛之中……

当褚彩老抵达南日岛的第四天清晨的时候，于孝天站在寨墙上望着升起的太阳，脸色变得有点不好了起来，包括李大嘴、刘老六、林易阳等了解他们计划的众人，在天亮之后，也都变得紧张了起来。

依照他们原定的计划，最迟王宏和马泉要在今天早晨天亮的时候，率领船队赶回南日岛，趁着夜色的掩护接近南日岛，然后在天亮的瞬间开始突然

对褚彩老的船团发动突袭。

可是现如今时间已经过了他们原定的时间，可是海面上依旧是十分平静，没有任何海狼的船队出现在海面上。

这意味着什么，大家伙其实也都清楚，王宏和马泉那边肯定是出什么问题了，但是到底出了什么问题，这会儿以他们的通讯手段，根本无从得知。

越是无法得知船队的情况，众人就越是胡思乱想，就越发感到不安，于是这些人的心情在天亮之后，都变得沉重了起来，没有人能再露出笑容了。

褚彩老的营地那边，这个时候在经过一天的休整之后，开始重新恢复了活动，一堆堆褚彩老的手下再次离开了他们的营地，在营地外面聚集了起来。

而且让他们感到有点惊讶的是昨天晚上，褚彩老其实没有闲着，趁着夜色的掩护，派出不少手下，在岛上忙了一夜，当天亮的时候，大寨和商栈区的海狼部众们才发现，在大寨外面几百步到一二百步距离上，一夜之间出现了不少原木绑扎起来的橹盾，有些地方则干脆出现了一些沙包堆砌的土堆。

众人大多不太明白褚彩老这是想要干什么，但是可以肯定褚彩老这么做是有他的道理的，不会吃饱了撑的没事干，让手下折腾一夜干点没用的事情。

于是他们立即把这种情况通知了于孝天，于孝天于是赶紧到了寨墙上观察寨子外面的情况，当他看到了这些星星点点出现在寨子外面的东西的时候，马上便明白了褚彩老想要干什么了。

褚彩老前天吃足了海狼大炮的苦头，从他们进入大寨外几百步之后，海狼的大炮便开始对着他们进行炮击，沿途对他们造成了很大的杀伤。

于是褚彩老便和他的手下想出了这个办法，在通往大寨的途中，趁着夜色摆置出了这些障碍物，让手下再次对海狼大寨发动进攻的时候，可以靠着这些障碍物跳跃式的朝前推进。

而海狼大寨寨墙上的大炮，在有了这些障碍物之后，便不太容易轻易打到他们的人群之中，这么一来他们在出发抵达大寨之前，就安全一些，不必付出太大的代价，必要的时候他们也可以用这些障碍物重新组织被打退的人员，在这些障碍后面进行集结，稍事休息之后，便可以更快的发动下一次进攻。

这么一来他们便在大寨外面安全很多，同时也节省了大量重新调整集结的时间，可以分波逐波对海狼大寨发动攻势。

这一招可以说是相当高明的一招，也不知道是褚彩老想出来的还是他手下人想出来的，总之这么干确实是个不错的办法。

本来如果褚彩老时间人手充足的话，采取挖壕沟的方法逼近寨墙的话，会更加有效一些，可是南日岛地质比较复杂，很多地方石头很多，挖壕或者掘地道都十分困难，所以褚彩老那边就想出了这种办法来对付海狼射程远的大炮。

虽然这种办法简单简陋，但是于孝天还是不得不承认古人的智慧还是相当厉害的，同样也很明白因陋就简，想出有效的克敌的方法。

不过褚彩老这么做，对于海狼的大炮虽然有一定的克制作用，但是这样的作用却并不是很大，这时代大炮在较远射程的时候，还是多使用实心弹，即便是没有这些障碍物，敌群只要分散行动，实心弹也很难给敌人造成很大的杀伤。

就算是用射程较远的葡萄弹，只需要将队形分散开一些，照样葡萄弹的杀伤效果也远没有后世的爆炸榴弹威力大。

很显然褚彩老这帮家伙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并未采取散兵阵型推进的方式，而是想出了这个相对于比较笨拙的方法，整体上只是可以在他们朝大寨推进的时候，给他们的下手起到一些心理安慰的作用罢了。

于孝天将他的分析告知了手下们，他手下们听罢之后点头称是，觉得于孝天的这种判断应该没有问题，于是纷纷开骂，骂褚彩老实在是太过狡猾。

（今日特别鸣谢gzg1972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四十二章一筹莫展

于孝天摇头道：“这个不必担心，褚彩老这么做效果并不会很大，我们最大的优势在于寨墙外几十步距离之内的火力要远超过褚彩老，他们即便是靠近过来，在寨墙下面，也会照样付出很大的代价。

何况我们又寨墙保护，而且有手榴弹这种利器，根本不用太过担心！今日起铁作的工匠开始复工，全力以赴开始制造竹壳手榴弹和铁壳手榴弹，补充消耗之用！只要他们敢过来，就使劲的砸他们！对此他们没有任何好的办法！”

随着于孝天的脚步，刘老六还是忍不住忧心忡忡的对于孝天问道：“孝天，眼下大家伙对褚彩老强攻大寨已经并不是很担心了，有寨墙和咱们这些杀器在，谅他褚彩老也拿咱们没有办法，只是图来送死罢了！

可是眼下弟兄们担心的是船队那边！按照之前你的安排，船队应该今天一早就回来了，可是到现在船队也没有一点音讯，我们担心是不是船队那边出什么事情了？”

于孝天停下脚步，挥挥手让亲卫屏退了附近无关人等，转过身看着跟在他背后的刘老六、李大嘴等人，看到他们脸上都是一脸的忧心忡忡的样子。

于是于孝天强作镇定的笑道：“这件事不必太过担心！这不才晚了一天不到吗？这打仗的事情，什么事都可能遇上，你们的担心也对，但是这对咱们来说影响不大！

我相信王宏和马泉他们，可能他们遇上了什么麻烦，但是我相信他们肯定还是会回来的！只是可能会拖延一下罢了！

这世上不可能什么事情都在咱们的算计之内，稍微出点小差错，也是在所难免的！

何况船队那边不但有王宏和马泉在，现如今刘一刀也过去了，有他们几个人在，应该不会有有什么大事，所以即便是遇上些麻烦，拖延个一天两天，也实属正常！你们不必担心！

更何况我们这里储备的物资充足，即便是撑上一个月的时间，咱们也不会有弹尽粮绝之忧！又有何好担心的呢？”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刘老六等人脸上的表情稍稍放松了下来一些，又跟着点头称是，想想也是，船队那边虽然没有于孝天坐镇，但是有王宏、马泉在，又加上一个刘一刀，这几个人对于孝天都堪称是忠心耿耿，应该不会

出什么大事。

于是他们暂时都放下了这个念头，开始准备起了应付今天褚彩老的强攻。

在天光大亮之后，褚彩老再一次指挥属下对海狼大寨发动了猛攻，褚彩老这一次改变了一些战术，为手下准备了更多的盾牌和大盾，令手下携带上对大寨发动进攻。

同时他让不少手下抬着各式杂炮，直抵到海狼大寨外面百步之内，就用地用沙包构筑一些掩体，将这些火炮放在掩体之内，不停的对海狼大寨进行炮击。

甚至于这一次褚彩老还弄了不少火药，装到了几个大木箱里面，让手下抬着攻至海狼大寨下面，点燃火药试图将大寨寨墙炸塌。

这一天下来，褚彩老把能想到的办法几乎都想到了，甚至于也确实起到了一些作用，用他那门重炮加火药愣是又轰开了一段寨墙。

可是有了先前的经验之后，海狼部众这一天下来，应对也变得更娴熟了许多，有攻有防，双方打的十分激烈，而且海狼确实拥有火力上的极大优势，始终控制着战场的主动权，给褚彩老的手下又制造了不小的伤亡。

大寨寨墙几次岌岌可危的时候，都在寨中部众和岛民的努力下，重新稳固了寨墙，始终没有让褚彩老得以存进。

甚至于下午临近天黑之前，于孝天还组织了一次反冲击，派出了百余名死士趁着一次打退褚彩老进攻的机会，突然间打开寨门杀出了大寨，对褚彩老的手下发动了一次出乎意料的反击战。

结果是褚彩老手下根本没有预料到海狼部众在这个时候，居然还会干出这么疯狂的事情，猝不及防之下，又被打了个人仰马翻。

这百余名海狼的战兵，杀出大寨一通冲杀之后，杀伤了不少褚彩老的手下，然后毫不停留的便撤回了大寨。

褚彩老气的又是暴跳如雷，命手下紧随其后试图夺取寨门，可是不等他们衔尾追到寨门下面，便又劈头盖脸的挨了一通排枪，被打翻了一群人，即便是最终有部分人冲到了寨门处，寨门这个时候也已经关上了，迎接他们的则是一桶桶的滚油和沸水，期间还夹杂着两种手榴弹，打的他们只得灰溜溜的偃旗息鼓，结束了这一天的战事。

双方经过这一天的激战下来，都又一次打的筋疲力尽，付出了不小的代

价，入夜之后海狼派人在寨子外面百步以外点燃了很多篝火和火盆，将寨外近二百步之内的距离都照的灯火通明，更是给褚彩老夜袭制造了很大的麻烦。

后半夜褚彩老又一次故技重施，对海狼发动了一次夜袭战，不过这一次褚彩老没对大寨下手，而是转而对这两三天都没有去攻打的商栈区发动了一次夜袭。

这两三天孟飞在商栈区都郁闷的要死，天天干瞪眼看着褚彩老一次次的对大寨发动进攻，却只能用他们有限的大炮远远的对褚彩老的手下放炮。

这一次褚彩老夜袭商栈区，孟飞早就带着手下摩拳擦掌等着他们了，倒不是孟飞又先见之明，而是他有了前天晚上大寨那边的教训之后，夜间在商栈区防范极严，所有部众衣不解带，枪不离手，刀把子睡觉也要攥着，随时应付褚彩老的偷袭。

当褚彩老半夜开始偷袭商栈区被他们发现之后，孟飞带着商栈区内的手下部众，发了疯的开始和他们硬干了一场，双方激战了足足一个时辰，褚彩老眼瞅着拿不下商栈区，这才只得再次收兵。

褚彩老在后半夜收兵之后，坐在他的大帐之中，实在是郁闷到家了，他率部兴师动众，兴冲冲的杀到南日岛这已经是第四天了，眼瞅着天一亮就到第五天了，可是这四天算下来，他除了白白花了几千两银子，还要承担手下的饷钱，消耗了大量的弹药和粮食，以及付出了千多人伤亡的代价，可是却连半点收获都没有。

这一趟他来南日岛，如果这会儿就这么走的话，可谓是彻底赔大发了，平时上岸他们攻打一些寨堡县城的话，如果不克的话，起码他们还能在周边袭掠一番再走，好歹最后不会做赔本买卖。

可是现在来了南日岛，他才发现，自己如果拿不下海狼的大寨的话，连一点还本的机会都没有，这几天他派人搜遍了岛上所有的村子，除了空荡荡的房屋之外，几乎找不到任何有用的东西。

他们一般情况下出去办事，很少有自己准备充足粮秣的时候，都是到了地方就地洗劫，靠着抢来满足他们的消耗，可是在南日岛这里，海狼提前给他们来了个坚壁清野，几乎啥都不给他们留下，他们想要找一些吃的东西，只能想办法像地老鼠一般的到处挖，运气好的话可以找到一些吃的东西，运气不好的话只能挖出老鼠。

海狼部众的厉害他算是彻底体会到了，这个于海狼也不知道哪儿搞来的高明工匠，居然这么短的时候，给他们弄出来这么多犀利的火器，又是大炮又是火枪，还有那种落地就炸的炸雷，每次他派人攻过去，都被海狼部众用

这些东西下雹子一般的给打的尸横遍野灰溜溜的跑回来。

现如今连他自己都快要失去信心了，这海狼大寨根本就是一块硬的啃不动的骨头，这已经崩掉了他几颗牙了，他自己现如今都不敢再骗自己，可以攻下海狼的这座大寨了。

褚彩老坐在大帐之中唉声叹气，心情郁闷到了极点，虽然这时候已经快要天亮了，可是他却依然没有一点睡意。

连带着那个周师爷也灰溜溜的低着头，跟着他陪着呆坐在大帐之中，不过这会儿却瞌睡的上眼皮直打下眼皮了。

“周师爷！如今这个情况，依你看我们该如何是好？”褚彩老实在是没有办法了，于是便对一旁呆坐的周师爷问计道。

周师爷赶紧强打精神答道：“这个……让在下稍微考虑一下！”

说着周师爷站起身在帐中踱了几步，振作了一下精神，考虑了一番之后对褚彩老说道：“今次前来这里，我们没有料到海狼部众居然如此善战，而且他们的炮铳如此犀利，这是我们始料不及的！”

现如今弟兄们三天之中，伤亡惨重，士气早已不如刚来之时，这也是事实！

但是现如今退走肯定不是上策，否则的话对大掌柜的声望将会打击颇大！可是不退的话，咱们也很不容易拿下海狼的这座大寨！”

褚彩老的眼皮翻了翻，给了周师爷一个白眼，心道这货这些话都是废话，不用说他也都想得明白，于是闷声问道：“这些老夫都明白！现如今老夫问你的是该如何是好！我们可否想点办法，拿下姓于的这座大寨！如果拿不下的话，我们又该怎么办？”

(再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四十三章男生一计

周师爷听着岸边的海涛声，忽然灵机一动，对褚彩老说道：“大掌柜，我们这些天来，都在岛上想办法强攻海狼大寨，可是却忘了咱们的船队还有不少大炮！

海狼的大炮虽然犀利，但是毕竟数量有限，为何我们明日不试试让一批船只从海狼大寨北面攻打大寨，佐以岛上的弟兄们两面夹击！

海狼大寨遭此两面夹击之下，肯定会顾此失彼，说不定咱们便有机会攻而克制！另外近日在下在观战之际，也看到咱们近日所用的火药很有效，炸塌了海狼大寨的一段寨墙，明日我们可以选一些死士，令其多准备火药，将其运抵海狼大寨下面，几处一起点炮。

加上北面船队的攻势，一旦只要炸开两三处寨墙，那姓于的即便是有三头六臂，恐怕也挡不住咱们攻入寨中，如此一来此寨可取！

即便是明日还攻不下他们的大寨，实在不行我们只能退走，但是也大可先不必返回东山岛，可先去福州沿海袭掠一番，起码让弟兄们这一趟回去不至于跑空，今后我们再另谋收拾着姓于的时机不迟！”

被周师爷这一提醒之后，褚彩老觉得有点茅塞顿开的感觉，他这三日来，只顾着带着手下在岛上想办法攻打海狼大寨，却忘了他还有二三百条船在海面上飘着没用呢！

假如他按照周师爷所说，从海上和岛上两面夹击海狼大寨的话，海狼本来部众人手就不足，大炮虽多但是毕竟数量也有限，倒是真有可能逼得海狼顾此失彼，最终出了纰漏让他拿下大寨。

而且这寨墙经过他数日攻打，已经是被他的火炮轰的千疮百孔了，许多地方已经摇摇欲坠，今日就用火药炸塌了一段寨墙，明日完全可以用这个法子，再给海狼大寨来一次狠得，这么一来拿下这座大寨也不见得就是做梦。

于是褚彩老一下就精神了起来，一拍手道：“好！周师爷果真聪明！老夫居然忘了还有这么多船！来人，去把诸位掌柜招来，说我有要事找他们安排！”

不多会儿工夫，那些掌柜们一个个垂头丧气打着哈欠从各处各处被招到了褚彩老的大帐之中，等众人到齐之后，褚彩老立即便将周师爷的这个计划告诉了众人。

“诸位！明日我们再打一天，如果还不能取下大寨的话，我便带着你们离

开这里！另谋机会再收拾这姓于的不迟！

而且这一趟我也不会让诸位白跑！咱们可以先不回东山岛那边去，我带着你们沿着福州府沿海一带另寻一些地方下手，定要诸位这一趟不会空手而归！

但是明日最后一战，还望诸位要尽心竭力，只要拿下这座海狼大寨，老夫可以将大部所获都分给诸位，以弥补诸位这趟的损失！以前都是老夫拿五成，这一次只要拿下这座大寨，老夫可以只拿两成，其余的全部都分给诸位便是！

大家觉得这么做可成吗？”

这些掌柜们听罢之后，jīng神为之一振，褚彩老说的这个办法却是比较行之有效，他们历来都是在海上为生，靠着船讨生活的，而这一次他们在这里，却都趴在岛上，用强攻的方式攻打海狼的大寨，却忘了他们还有这么多船，船上还有不少大炮。

海狼虽然大炮不少，可是却远没有他们船上的炮多，如果他们两面夹击的话，海狼肯定调集不了全部大炮去对付他们的船，到时候还真就有机会拿下这座大寨。

虽然他们到了今天都有点绝望了，但是不代表着他们就甘心这么灰溜溜的退回东山岛去，这一次他们来打海狼大寨，着实是碰了一头疙瘩，不管是谁，都损失惨重，甚至干脆到今天为止，已经有四个掌柜连自己都折在了这里，被海狼的炮铳打死在了寨子外面。

虽然他们真有点不想再打下去了，可是就这么走，他们却还是不甘心，现如今褚彩老拿出的这个办法听起来不错，而且褚彩老也承诺他们了，明天再打一天，如果再打不下来的话，就带着他们走，回去路上沿途让他们抢个够，这么一来，就算是明天万一还拿不下海狼大寨，起码回去路上他们在沿海一带也可以捞个盆满钵满，最不济也不至于白跑一趟。

所以在看到希望之后，这些人还是有点小兴奋了起来，虽然不至于颓废之感一扫而空，起码也没了刚才过来时候的那种强烈沮丧感了。

眼瞅着离天亮没多长时间了，褚彩老打算这次天一亮，海上陆上就一起开始行动，趁着天黑的时候，先将船只调动起来，移至海狼大寨北面，做好进攻的准备，于是他便令各掌柜现在就去安排，根据他们实力不同，每个人从他们手中的船队之中抽调出数量不等的船只，调整人手登船，现在就开始拔锚。

于是褚彩老大营之中顿时又热闹了起来，各路掌柜大呼小叫的开始调派

手下，有人留下有人回到船上去，岛上和船上两面都开始准备，天一亮就动手，赌上一把，看看今天能不能奏效，把这座该死的大寨给拿下来。

一通忙活之后，聚集在岸边的一些船只升起了成串的灯笼，也在船舷、船头船尾都悬挂起了灯笼，在船上喽罗们大呼小叫声中，一个个铁锚、石锚开始被他们从海底拉上了船面。

一条条船开始缓缓的升起了船帆，并且在船上的人们cāo作下缓缓的离开了海岸，移动到了宽阔一些的海面上，然后在一条大船的带领下，向西移动，驶向了海狼大寨北面的海湾外面。

褚彩老那边的动静自然而然逃不过海狼的监视，当看到星星点点的船只亮着灯笼移动到了大寨外面的海湾口部的时候，便有人立即通知了于孝天。

于孝天一骨碌爬起来，飞快的带着亲卫冲到了寨子北面的寨墙上，借助望远镜朝着海面上望去。

大概有几十条船这个时候借助夜幕的掩护，已经驶到了海湾外部，并且正在驶入海湾，朝着大寨这边靠近。

夜间虽然视线不好，但是褚彩老的手下为了避免船只在海上碰撞，都点起了灯笼，标示出了他们船只的位置，这也就暴露了他们的行踪。

于孝天马上便意识到褚彩老想要做什么了，心中暗骂了一声这个老狐狸，这是想要从两面同时对海狼大寨发动攻势，逼着他守卫无法相顾，摆明了还是贼心不死呀！

于孝天二话不说，便立即下令北面各炮台开始备战，不管田亮与否，只要敌船进入有效shè程，便立即开始发炮，先打了这些王八蛋再说。

这边的炮台上的海狼部众们马上就行动了起来，六磅炮，十二磅炮纷纷被装填了起来，在炮组的协作之下，迅速被推到炮门处，开始在炮长的命令下瞄准调炮。

没多久时候，海狼大寨的寨墙上便喷出了一道道烈焰，进而传出了轰隆隆的炮声。

褚彩老的手下们并未老老实实的按照褚彩老的吩咐，等到天亮的时候，配合岛上的人马一起发动进攻，他们第一天就领教了海狼的大炮的厉害，所以为首的一些人便试图用夜sè的掩护，先驶近大寨，争取在天亮的时候，也能用他们船上的杂炮还击海浪大寨。

所以没等到天亮，部分船只就已经开始驶入海湾，朝着大寨靠近，但是

他们船上的气死风灯的灯光却暴露了他们的行踪，成为了海狼炮手们的瞄准物，他们一接近海狼大寨，各炮台的大炮便毫不客气的开始轰鸣了起来。

炮弹呼啸着飞向海湾之中，开始纷纷落入到了船队，有些炮弹落入海水之中，激起一团团的浪花，有些炮弹则准确的打在了船体上面，轻则砸出一个大窟窿，重则打的船上碎屑乱飞。

褚彩老手下的船上顿时又是惊呼连连，这时候意识到他们的灯笼暴露了他们的位置，于是这才赶紧纷纷熄灭船上的灯笼，但是这会儿为时已晚，他们船只的船影已经借助背景光可以看到，并不足以阻止海狼炮手对着他们发炮了，仅多也就是多少影响一些炮击的jīng度罢了。

听着滚滚而来的炮声，褚彩老不禁暗骂了一声，但是对此也无可奈何，早点打就早点打，把海狼的注意力吸引过去，对岛上来说也不是什么坏事，反正天一亮岛上的部众也要开始对大寨发动进攻了，成败与否也就看今日了。

褚彩老缓步走到了船舷边，身体微微随着船只的晃动而晃动着，他这两天也在岛上受够了，今日周师爷出此计策，他也趁机回到了他的座船上，留下了几个亲信手下在岛上督战，而他则准备亲自到海上督战，两相夹击海狼大寨。

而褚彩老的座船是一条做工坚固，装饰奢华的一条大福船，这条船的船体足足有六百料左右，甚至超出了官军水师主力的四百料战船许多，排水量大概在四百吨以上，放眼这个时代大明沿海，这样的大船已经很少见了，自郑和下西洋之后，明朝的海船建造技术就开始萎缩，海船到了明末的时候，已经很少有超过四百料的船只了。

第二百四十四章沉闷的航渡

褚彩老的这条大福船，是他前年耗费重金，从泉州一个船寮之中订造的，为了掩人耳目，最初订造的时候，这条船船寮对外宣称只是一条四百料的商船，不敢说这是褚彩老在他们那儿订造的三桅的六百料大船，所以在建造的时候，甚至连船桅都没有装，只是在船体全部造好之后，并且经过检查完毕的时候，趁夜连夜装上了桅杆和帆具，并且赶在天亮之前下水，下水之后便直接被拖离了岸边，被褚彩老的手下驶回到了他的老巢东山岛。

这条船用料考究，多采用硬料进行建造，许多地方用料都超出正常用料许多，结构得到了很大的加强，建造质量相当好，当然造价也超出了同等船只两倍还多，褚彩老拿到这条船之后，便将这条船充作了他的座船。

他之所以耗费重金建造这条船，除了是满足他的面子需要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他从佛郎机人哪儿搞到了几门红夷大炮，而这些红夷大炮他无法装在以前使用的船只上，生怕一开炮就把船震坏。

所以他这才又花大价钱造了这条大福船，而且船体结构也多少进行了一些改动，使得这条船重心降低了一些，船体结构增强，甲板也增厚，可以承载这种红夷大炮。

有了这条船之后，褚彩老可谓是如虎添翼，这条船也成了他的象征，只要这条船出现的地方，一般的船只根本就不是它的敌手，凭着它体量巨大和结构加固的优势，另外加上船上的几门红夷大炮，这条船既可以跟对手交战的时候，用冲撞战术犁沉敌船，也可以用船上大炮远远的轰沉对手。

所以在广东和福建一带海商，褚彩老这条船罕有对手，故此也成为了他嚣张的资本。

这两年他还用这条船时不时的袭扰沿岸一些州府县城，凭借着船上红夷大炮的射程优势，在海上耀武扬威，很是不可一世。

不过褚彩老的这条船，在大明来说看似很厉害，不过放到这个世界上和西方海上几个强国相比，就是在算不得什么了，这个时代西方荷兰、西班牙、英国甚至是法国和葡萄牙人早已开始能建造排水量在一千吨以上的大型盖伦船了，比重量不行，比火力就更不用说了，甚至连海狼现在的单桅纵帆船的火力，它也不见得能超越多少。

可是在这个时代大明的沿海一带，这条船确实已经算是相当厉害了，如果不是这次碰上了海狼也有不少好炮的话，单是他这条船上的几门红夷大炮，就能让海狼吃足苦头。

但是现在看来，这条船也就是能炫耀一下，实质上已经起不到太大的作用了，而且为了攻打海狼大寨，他还把这条船上的两门红夷大炮卸到了岸上，其中一门已经被海狼摧毁，剩下一门还留在岸上供岸上的喽啰们攻寨使用。

而这时候这条大福船上，也仅剩下了一门红夷大炮，和几门小炮，火力上已经没有什么优势了。

不过褚彩老依旧想要利用他船上的这门剩下的红夷大炮给海狼一些教训，所以今日他亲自登船，带着自己的座船驶向海狼大寨，将其缓缓驶入海湾，落帆停在了海湾口部一带，以防离得太近，成为海狼大炮的重点关照对象。

海狼的大炮这一次给褚彩老留下了相当深刻的印象，他们的大炮打得远不说，还打得准，威力大，这使得他非常忌惮，再也不敢像以前那样嚣张，把船只驶到岸边，直接用船上的红夷大炮炮轰岸上的目标了。

而就在褚彩老忙的调动船只人手，准备再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对着海狼大寨大干一场的时候，在距离南日岛东北方向大约十几里的海面上，却有一只为数数十条的船队以之字形路线，在海面上朝着南日岛全速赶来。

这些船全部没有点亮习惯上船只夜航期间悬挂的灯球，从正面望去，所有船只都掩映在夜色之中，几乎分不清他们的轮廓，更不要说在很远的地方发现他们的存在。

但是如果从后面望去的话，却可以看到这些船的船尾部分都亮着一盏灯，这些灯左右和前部都被遮住了光线，只有后面一面是透明的玻璃，可以将光线透出，这么一来，从侧面和前面便无法看到这些灯光，只有从后面可以看到前面船只尾部的这盏灯。

这也是海狼的发明，他们为了夜航期间，既不暴露船队的行踪，但是又可以让后面跟着的友船看到前面船只的行进方向，不至于在船队航行期间跑散。

当他们半夜从金银岛出发之后，所有的船只，都盯住前面一条船的船尾灯，保持着纵列队形，然后在首船的带领下，在海面上静默航行，朝着南日岛方向以半逆风状态，不断的在海面上划出一个个之字形路线行去。

船队的速度并不是很快，因为在每次转向使船帆可以吃风的时候，船队都要减速，保持队形，以免后面的船只跟丢或者乱了队形，所以他们在半夜时分便提前从金银岛出发，踏上了返回南日岛的道路。

除了船队之中灯光进行了隐蔽处理之外，船队之中也保持了静默，除了

必要的人员在下达命令、执行命令对船只进行操作口令之外，其余人员都被勒令不许擅自喧哗。

所有人都被要求在无事的时候就地在各自战位上和衣躺下或者坐下休息，能睡得着的就睡觉，睡不着的也闭目养神。

但是这个时候大多数人却都无法入睡，和衣躺在他们的战位上默默的听着海狼拍打船体发出的哗哗声，默默的在心中向着他们信奉的神灵祈祷着，抑或是向他们的亲人暗自祷告着，祈求神灵和他们的亲人保佑他们的安全。

原本士气高昂的船员们，在经历了马峰叛变的事情之后，心理上多多少少的受到了一些打击，马峰毕竟是海狼船队之中的高层，身负第三分船队副管队之职，连他都对这次和褚彩老之战不抱信心，自然而然也会导致一些人信心受到打击。

所以海狼的船员们在经历了这件事之后，心情都蒙上了一层阴影，即便是昨天马泉让他们又休息了一天，并且令各船船长反反复复的给他们手下的船员鼓劲打气，可是却还是不能让所有人都彻底恢复最初时候的昂扬斗志。

另外特别是第二分船队的部分船员们，更是心情非常难过，因为王宏这么长时间来，一直是他们第二分队的管队，一直带着他们在海上到处活动，领着他们操练，和他们闲暇的时候凑在一起胡混，跟他们之中很多人交情相当不错。

可是突然之间，他们的王统领却被他最亲的兄弟马峰用短铳打成重伤，这一日来，一直处于深度昏迷之中，性命悬于一线，随时都有撒手人寰的可能，这让二分队的水手们都很接受不了，绝大多数人感到十分痛心，也同时为王宏感到担忧。

所以二分队的水手们多为此闷闷不乐，连吃饭都有点打不起兴趣。

同样作为三分队的船员们来说，他们的心里也不好受，因为马峰是他们三分队的副管队，不管这厮是不是近期已经被架空，可是毕竟这厮名义上是他们三分队的头目，自己船队里面出了这么一个超级败类，让三分队的人都感到十分丢人，也感到十分郁闷。

而且从出事当日起，消息一经传开，二分队的船员看到三分队的人都各个横鼻子瞪眼，带着一脸的蔑视的表情，一副爱答不理的样子。

这更让三分队的船员们感到难受，觉得突然之间他们便跟欠了二分队每个人一大笔钱而且还赖账不还了一般，让他们觉得有点抬不起头。

另外个船队之中，因为马峰的牵连，很多船上有人被牵扯到了这件事之

中，前天和昨天有一大批人被带走，看押在了金银岛上，这些人之中在船上也都有各自的狐朋狗友，这些人在经历这件事之后，心理压力也很大，怕这些被抓起来的人受刑不过乱咬，把他们也牵扯进去。

所以有很多人在出发的时候，心里是顾虑重重的，总而言之，马峰的这个事件对于海狼船队之中的士气影响之大，范围之广，超出了所有人的预料。

所以整个海狼的船队今天看上去有点死气沉沉的感觉，失去了前几天活跃的气氛，许多人都心事重重。

这种情况也都落在了各船的船长眼中，这一次虽然马峰事件牵扯面很大，但是让人欣慰的是在所有被牵连的人员之中，没有一个船长或者大副被牵连进去，被牵连的最高级别的人员，也不过是两个船上的兵夫长，其余的基本上都是低级水手。

所以各船的军官层在这个事件之中受到的影响并不大，可以说整体架构并未遭到根本的破坏，这也是这次事件中的不幸中的万幸了。

（感谢流浪江南兄弟昨天不吝打赏！让打赏来的更猛烈一些吧！呵呵！）

第二百四十五章磕磕绊绊的计划

这些船长们也都切身感受到了手下们的心情，在出发之前就反反复复的给各自船上的船员水手们打气鼓劲，让他们不必因此想太多了。

现在眼瞅着就要接近南日岛了，天光马上就要放亮了，这些船长可不会躺下睡觉或者闭目养神，他们除了要紧盯着前面的船只，指挥船上的舵工操船跟紧前面的船只不要落队或者跑散之外，还要关注着他们船上手下们的动向。

当看到他们船上的水手们心事重重，闷闷不乐的样子，这些船长和各自的大副们，于是最后一次开始对他们船上的手下们做起了动员。

“弟兄们，王统领受难，是大家伙都想不到也不愿意看到的事情！但是事情已经出了，王统领宁可冒死，也不肯让人把他赶紧送回狼穴去救治，图的是什么？你们想得明白吗？他不就是图个让咱们能打褚老儿一个措手不及，打的褚老儿屁滚尿流吗？

再说了，这件事是马峰那不忠不义的王八蛋干的，他是王统领的兄弟，这事儿也不关三分队弟兄什么呀！你们也不能把这事儿怪在三分队弟兄身上，更何况现如今马统领接了王统领的令旗，马峰那王八蛋可是第一个想杀的就是马统领呀！所以说这事儿弟兄们也不要再埋怨三分队的弟兄了！

一会儿马上咱们就要跟褚彩老动手了，瞧瞧你们这帮混帐东西的熊样，一个个跟抽了筋一般，他娘的还有点人样没有了？再怎么说咱们也是海狼的人，是大当家的人，大当家这会儿冒险还在狼穴里面坐镇，等着、盼着咱们回去，要是你们还这幅半死不活的样子我的话，我看你们干脆就在这儿直接跳海拉倒，省的一会儿手软脚软成了软脚虾！……”

这是一个二分队的船长在船上对他的手下们说的一番话。

而三分队那边也有船长正在给自己船上的手下打气：“弟兄们听了，马峰虽然是咱们分队的副管队，可是他到底算是个什么东西，咱们谁不清楚？现如今这厮忘恩负义居然做出这等混帐之事，这干你们吊事！你们一个二个像是死了亲娘一般，图个啥？

现如今别的不说了，就算因为马峰这厮咱们觉得脸上无光，今儿个也是咱们替这厮洗刷耻辱的时候，你们他娘的还不敢进都打起精神，准备一会儿把那褚老儿朝死里打，打出咱们三分队的威风？还等个屁呀！

今儿个我可是盯着你们呢，谁他娘的要是这个时候给老子下软蛋的话，以后你们他娘的就都给老子蹲着尿吧！我是没脸再带着你们混下去了，我自

个也找个桅杆干脆上吊拉倒！省的看你们这帮孙子生气！……”

总之在船队之中，这个时候几乎每条船上的船长大副们都蹲在各自的手下人群之中，指手画脚、比比划划的给他们手下插科打诨的打着气，说着一些他们自觉很有道理的道理。

如此一来，不管怎么说，这样的鼓动还是起到了相当的效果，许多人听了之后，暂时抛下了脑子里面胡思乱想的东西，深吸一口气振奋了一下精神，开始变得振作了一些。

而马泉这个时候心情非常沉重，同时也觉得肩膀上的担子非常重，王宏没出事的时候，好歹船队之中主要事务是以王宏为主，而他则为辅，一些事情有王宏操心就可以了，他打打下手，敲敲边鼓，两个人配合着他还不觉压力太大。

可是王宏现如今身负重伤，命悬一线，随时都有撒手而去的可能，现如今所有的担子都等于压到了他的肩膀上，让他突然间觉得有点被压得喘不过气的感觉，生怕一不小心再出什么纰漏。

另外他也知道，马峰事件对于船队的部众们心里打击很大，同时临战损失主帅，对于他们来说也是一个不祥的兆头，古人无不相信鬼神之说，万事总是讲究一个彩头，可是今天他们出师之前，却出了这样的事情，无疑给每个人心头都笼罩上了一层阴霾。

更何况今天他们要对付的是一个庞然大物，褚彩老的船队实力非常强悍，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本来一些新手对这场大战就心怀恐惧，就连马峰这样的人都因为不看好这次跟褚彩老的手，最终铤而走险干出了这等人神共愤的事情，可想而知对船队的部众们影响会有多大了。

他最担心的就是船队之中很多人临阵之际承受不住心理压力，慌了手脚造成混乱，最终导致他们失利，这样的话对于他们海狼来说，无疑将是一场灭顶之灾，而他作为这一战最关键的主将，无疑将成为海狼的千古罪人。

想到这些事情之后，马泉更是觉得头皮都有点发麻，心神始终无法彻底宁静下来。

“马统领！前头就是罗盘岛了！距离咱们南日岛只剩不足七里了！暂时没有看到快船支队的灯光！”马泉手下的一个船长对马泉说道。

马泉收起了心头乱糟糟的念头，强自将心神稳定下来，沉声道：“知道了！继续瞭望，罗贤彬按照昨天的计划应该在这里跟咱们会和！再稍等一下！”

罗贤彬率领快船支队这些日子可是相当的忙活，他和手下带着五条单双桅飞字号快船，作为海狼船队的侦察船，要每天来往于南日岛和金银岛之间，将探查到的褚彩老船队的情况报知王宏和马泉得知。

昨天上午罗贤彬因为没有等到主力船队返回南日岛，气急败坏的带着他的支队赶回了金银岛，想要质问王宏和马泉为何没有按照计划行动，等他到了金银岛才知道岛上出了大事，马峰突然间作反，打伤了王宏，也打乱了他们原来的计划。

现如今王宏生死悬于一线，故此马泉告诉罗贤彬将计划推迟一天行动，罗贤彬这才屁也没放一个，带着手下几条船再一次狂奔回了南日岛，在南日岛附近探查褚彩老的消息，并且按照约定，凌晨的时候带着快船支队在南日岛北部的罗盘岛北面和主力船队会和。

按照计划，这个时候罗贤彬应该已经抵达这里，在这里等候主力船队了，他现在可是马泉的眼睛，在主力船队展开行动之前，他要把夜间抵近南日岛探查到的褚彩老船队的情况报知马泉。

可是当船队快要抵达罗盘岛的时候，却还是没有发现罗贤彬的快船支队发出的灯光信号，这时候马泉的心顿时沉了下去，猜不出为何罗贤彬今天也出了岔子，居然没有按照计划到这里和他会和。

如果罗贤彬再不来的话，那么他便只能在敌情不明的情况下，率领主力船队直奔南日岛而去，直接和褚彩老进行会战。

但是这么做的话他无法提前得知褚彩老船队的具体情况，这么一来便无法做到知己知彼，这一仗的胜算就会降低很多。

马泉的心揪了起来，暗暗的埋怨罗贤彬这货为何会在这个节骨眼上出问题，如果这一次他们没有打赢的话，那么罗贤彬无疑也将成为第二号的罪人。

“用信号灯发信号！看看快船支队有没有反应，是不是他们没有发现咱们过来，没有打出信号！”看着黑乎乎的海面，马泉眼瞅着船队就要到达罗盘岛了，于是只得冒险令手下用信号灯朝着罗盘岛一带打信号，尝试和罗贤彬建立联系。

船队的航速到了这里开始渐渐放慢了下来，拖延一下时间等候罗贤彬的快船支队出现。

马泉的帅船上忽然间亮起了一盏灯，这盏灯同样也是只有一个覆盖着玻璃的圆孔可以定向朝一个方向发出光亮，其余的地方都是铜皮制成，而且在这盏灯的玻璃前面，还有几个可以活动的盖板，扳动盖板之后，这盏灯便可

以忽明忽暗像眨眼一般的闪烁。

这也是于孝天亲自动手让工匠制作出的一种信号灯，这种灯里面点着一个油灯，在油灯的背面还有一面凹陷的铜镜，正好将油灯的光反射出前面的灯孔，可以使得灯变得更亮一些，光线可以更远一些，原理其实就是聚光灯罢了。

但是在这个时代，定向光线却是新鲜玩意儿，只有一个方向可以看到船队发出的光，并且从忽明忽暗的灯光中读取其中的含义。

第一次信号发出之后，海面上依旧是黑洞洞的一片，没有任何反应，船队在这个时候开始渐渐的停了下来，所有人的心情都徒然一沉，不知道罗贤彬的船队遇上了什么事情，在这个时候失约了。

马臬等候了一会儿，没有发现罗贤彬的支队，心中不由得更加担心了起来，于是下令再次发信号，同时他也下定决心，这会儿天亮在即，如果罗贤彬再不出现的话，就不再等他们了，直接下令船队全体赶往南日岛。

但是这次信号发出不久，在船队的前方靠左的水面上终于出现了同样闪烁的灯光，有人立即指着灯光的方向对马臬叫道：“统领，是罗管队来了！”

第二百四十六章分兵

果不其然不多会儿工夫，罗贤彬带着几条快船便出现在了船队附近，一条快船飞快的驶向了挂着帅旗的马泉的座船。

这条船在马泉座船附近划了个漂亮的弧线，迅速的收帆减速，缓缓的靠上了马泉的座船，有人立即抛过去了软梯，罗贤彬一头大汗的便从软梯上飞速爬到了马泉的船上。

“贤彬，你怎么这个时候才到？你知道不知道，你比预定来迟了？”马泉劈头便对罗贤彬问道。

罗贤彬点头道：“在下参见马统领！我知道来迟了！还望马统领恕罪。”

“是不是遇上了什么麻烦，拖住了你们？”马泉马上便问道。

“那倒不是，主要是我们刚才发现褚彩老的船队有了动静，本来我们已经准备赶过来和你们会合了，但是看到褚彩老的船队动了，于是在下便又等了一阵！”

“哦？褚彩老的船队有什么动静？快说！”马泉急吼吼的对罗贤彬问道。

“这褚老儿今儿个忽然间调动了船队之中一部分船只，移动向了咱们大寨北面的码头方向，现在他们的大股船队分成了两拨，其中大半还留在偏东的后山一带岸边，但是另外一部分则移向了大寨那边！”

我们就是因为看到了褚老儿的船队有所变动，这才留下多盯了一阵子，看清了他们的动静之后，这才赶紧赶了过来！就是怕你们过去之后，一时间不清楚他们眼下的情况，到时候出岔子！”罗贤彬开口赶紧答道。

马泉一听就明白了罗贤彬说的情况，这个情况对他来说确实尤为重要，如果按照昨天之前他们得到的消息，褚彩老的船队基本上都集中在后山湾那里，今天他们肯定会全体直扑后山湾，到时候很可能不防褚彩老还有一批船只在他们附近，一旦开打之后，他们很可能会腹背受敌。

罗贤彬今天给他带回来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情报，这就不会再让他到时候措手不及了。

于是他立即点了点头，稍微思考了一下之后，便又对罗贤彬问道：“你是说褚老儿的大部分船队还留在后山湾那边吗？那么到大寨那边的船只数量有多少？”

“不错，褚老儿手下大部分船只这会儿还在后山湾那边，但是分出了大概几十条大船，移到了大寨那边！看架势是想要从码头方向对大寨发动进攻！”罗贤彬再次确定。

“这么说大寨这个时候应该没有问题，还在咱们大当家手里！这就好办了！”马泉听了这个消息之后，心情多少好了一些，起码现在大寨还没有出事，大寨只要还在他们手里，于孝天和留守岛上的弟兄就不会有事，这对他们来说无疑是一个相当不错的消息，起码他们迟到一天，没有造成严重的后果。

“那是当然了，没看看是谁留在大寨里面嘛！别看褚彩老人多船多，只要咱们大当家在，褚老儿就算是有三头六臂，也拿咱们大寨没有办法！不过昨天据藏在小日岛上咱们的几个弟兄说，昨天褚彩老又整整攻打咱们大寨一整天的工夫，这炮声整整响了一天，估计褚彩老又豁了命的想要打下大寨，只是不清楚大寨那边现如今情况如何了！

不过看样子，褚彩老这厮要狗急跳墙，今天想要从岛上和海上对大寨两面夹击，估摸着这厮这是要拼老命了！咱们今儿个来的也算是正是时候！

马统领，你看接下来咱们该怎么干？”罗贤彬得意洋洋的对马泉说道。

马泉低头又想了一下之后，一咬牙道：“怎么办？我看还是按照咱们原定的计划干，不过要稍微变动一下！咱们船没有褚彩老多，两下同时动手，肯定会分散咱们的兵力，咱们只能先挑一头下手，尽可能多的干掉一些褚彩老的船！

船队继续按照计划，直扑后山湾，先把后山湾那边褚老儿的船队收拾了再说另外一拨！咱们没力气一下把他们全部吃掉，如果顺利的话，咱们先把后山湾那边的褚彩老手下的船队打散之后，然后掉头再对付剩下大寨那边的一批。

不过我想你们快船支队还是要辛苦一下，先去大寨那边拖住那边的褚彩老的船队，给我们争取时间多干掉一些后山湾这边的船，我让刘一刀带十条船配合你们支队，一旦我们这边得手之后，你把那边的事情交给刘一刀他们，赶过来追击那些逃散的敌船，但是不要追的太远，要随时等候我的号令，回来接着对付剩下的这批船只。

不知道我这么安排你觉得如何？”

罗贤彬听罢了马泉的安排之后，立即点了点头道：“如此甚好！就这么办吧！事不宜迟，天快亮了，咱们要赶紧动身了！再迟的话，天就真的要亮了！”

马臬点头称是，罗贤彬立即转身回到了他的船上，带着他的快船支队还有刘一刀所率的十条船，组成另外一支船队，和马臬的主力船队一起再一次扬帆开始绕过了罗盘岛，朝着南日岛方向加速驶去。

而这个时候海狼大寨那边却已经开始传出了一阵阵的炮声，炮声在凌晨寂静的大海上，传出了很远，很快便传遍了整支船队。

所有人的心都又揪了一下，可以猜出褚彩老又开始对他们的大寨动手了，但是这样的炮声也同时让船队之中的海狼部众们精神为之一振。

虽然之前出了马峰的事情，使得船队中海狼部众的士气受到了很大的影响，航渡期间大部分人都忧心忡忡，但是一旦当他们听到了炮声从岛上传来的时候，还是各个都开始兴奋了起来。

这也是长时间他们训练的结果，即便是心情再怎么不好，一旦听到炮声，他们不自觉的便自动开始调整自己的状态，进入到了临战的状态之中。

各炮的炮手飞快的站起身，开始对自己的炮进行检查，缭手们也各自全部就位，做好了随时调帆的准备，两名舵工一个操舵，另一个则在附近随时做好接替的准备，船上兵夫如果没有炮可操作的话，便开始检查他们手中的燧发枪和刀枪钩叉以及燃烧瓶等武器，将其摆放到最容易取用的位置上去。

就连一时间没有事情可做的碇手们，这会儿也自动开始准备各种水桶沙子以及唧筒等物，做好了随时进行损管的准备。

看到船上的这些船员们都恢复了状态之后，各船的船长和大副们各个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集中精神投入到了马上就要开战的事情上去。

船队继续保持着灯光管制，朝着南日岛加速驶去，各船都开始升满帆，相互之间保持着队形和距离，这个时候天东方的海平面上已经开始浮现出了一丝鱼肚白。

马臬扭头看了看天边的那一线光亮，心中默算了一下时间，他们还是比计划中晚了一点，按照原定计划，这个时候他们应该已经接近南日岛，并且差不多要开始动手了。

可是现在他们还距离南日岛有三四里左右的路程，前面就是南日岛北岸的后山湾了，那里正是褚彩老船团靠岸登陆以及船只靠泊的泊地。

看来在天光放亮的时候，他们才能驶到后山湾了，那时候对手肯定已经发现了他们，不过总体上来说，他们和原定计划偏差不算太大，即便是对手提前一点发现他们，也没有足够的时间起锚升帆迎战他们了。

而这个时候罗贤彬和刘一刀率领的另一波船队，已经和主力船队分手，朝着大寨方向驶去，他们的任务就是去拖住大寨那边的褚彩老另一批船队，使得主力船队动手的时候，这批褚彩老手下的船只无法脱身回援。

“统领！左前方一里左右出现一条敌船，应该是褚老儿手下的哨船，他们应该发现咱们了！”这个时候船上的上斗忽然间指着船队左前方位置，对下面的马臬叫道。

马臬立即朝着上斗指向的位置望去，果不其然在他们左前方不太远的地方，发现了一条悬挂着灯笼的单桅船，这个时候正在朝着他们驶来，虽然天光还没有大亮，但是这样距离下，对方只要不是瞎子或者夜盲，这时候也差不多该发现他们船队的存在了。

马臬深吸一口气道：“解除灯火管制！准备动手吧！放他过来，先拿他祭旗……”

海狼的船队随即开始纷纷将船帆扯足，调整航向，重新开始编队，朝着这条敌船驶去。

几个褚彩老手下的喽罗们，在这个时候百无聊赖的趴在船舷上，有一搭没一搭的闲聊着，身体随着船只的晃动微微晃动着，听着岛上海狼大寨方向传出的炮声，各个都暗自有一种幸运的感觉。

“奶奶的，这次咱们弟兄运气不错呀！没摊上去攻打海狼的大寨！这海狼果真是名不虚传，实在是太厉害了！昨个又有不少弟兄攻寨把命丢在了他们大寨外头，咱们摊上这活儿，也算是运气不赖了！”一个喽罗转身靠着船舷坐在了船板上，对身边的几个同伙说道。

（再次感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四十七章祭旗

“谁说不是呢？这海狼真是他娘的比咱们来时候想的要厉害太多了！原来估摸着这次过来，怎么也跟着咱们掌柜的捞一笔，结果没成想却碰上了个硬茬子！

昨天靠岸的时候，听邱三说，海狼不但大炮厉害，小炮更是厉害，他们寨墙上有不少小炮，打的虽然不远，可是专挑人多的地方打，而且还都是用的散子，碰上就没命！

还有海狼的火铳同样也很厉害，好像比官军的鸟铳还厉害几倍！他们也不知道海狼的这种鸟铳是怎么弄的，瞅不见他们点火绳，就能打得响，而且还打的贼准！被他们的火枪手盯上几乎就没跑，差不多一铳一个，不少弟兄就是一露头，脑袋就被打开花了！

邱三亲眼看到一个弟兄在他眼前头，脑袋就跟西瓜一般被海狼的火铳打的开了瓢，脑浆子当场崩他了一脸，当场就把邱三给吓晕过去了！

对了，海狼还有一种炸雷更厉害，邱三说这种铁炸雷也就是比拳头大不了多少，看上去黑乎乎的，可是炸开的时候，十步之内几乎寸草不生呀！丢到人群里面，轰的一下就死一片呀！有的人肠子都炸飞出去了！也不知道这是啥玩意儿，躲都躲不过！

咱们弟兄能摊上这活儿，虽说辛苦点，可是起码比上岸的那些弟兄运气好多了，要是咱们摊上去攻打海狼的大寨的话，估摸着咱们这会儿小命早就没了！”另一个家伙接口过去比划着描述着他昨天听到的事情，不时的咂舌。

总之这条单桅船上的褚彩老的手下们都对他们眼下摊上的这活儿感到很满意，觉得自己运气不错。

这条船是褚彩老撒到海面上的哨船，褚彩老虽然精力都集中在了岛上的海狼大寨上面，可是不代表着他就对海狼的船队完全放松了警惕，他之所以定下今天如果拿不下海狼大寨的话，就主动撤离这里，就是因为他算着这个时候海狼撒出去的船只，这会儿部分应该已经得到了南日岛被他攻打的消息，这两天可能会赶回南日岛回援。

而且前天有人就发现了海狼的那种鬼船出现在南日岛附近，露了露头之后，很快便消失了，而且还有人发现过他们的踪迹，可见海狼的船始终都在监视着他们这边的行动。

所以褚彩老也不敢大意，每天都朝附近海域撒出不少的哨船，随时留意出现在附近的海狼的船只情况。

就算是夜里，他也不敢大意，依旧撒出不少小船，在附近海面上游荡，织出一张网，防备夜里被海狼的船只突然袭击。

而这条船就是他派出来的诸多哨船之一，正好缓缓的在这一带海面上游逛，眼瞅着天边就要泛起鱼肚白了，这船上的喽啰们也都有点放松了下来，有的人干脆就哈欠连天了起来，甚至有个家伙直接就趴在船板上呼噜大睡了过去。

他们只是偶尔朝着海面上扫视一下，对他们来说，夜里应该没有什么大事，这时代夜间一两条船在夜里航行倒是还行，可是一大群船队想要在晚上夜航，还保持不跑丢跑散或者迷失方向，是很困难的。

船队一般都要点起很多灯笼照明，让其他船只看到他们船只所在，这样才能避免跑丢或者夜间发生碰撞，海狼就算是再厉害，也不敢轻易晚上一大票船只杀过来吧！

所以他们警觉性并不是很高，只是偶尔朝着黑洞洞的海面上扫上几眼，如果有船队出现的话，他们应该老远就发现船队的灯笼光线了，可是他们怎么也没有料到，这个时候有一支船队已经接近到了他们很近的距离上。

直到一个家伙憋尿，走到船舷处掏出裤裆里面的家伙，朝着海水中撒尿的时候，冷不丁的朝着远处望了几眼，突然间他哆嗦了一下，尿立即便洒了他一裤子，还尿了他一手。

“那儿是什么？”这个喽啰甚至来不及提上裤子，便用湿哒哒的手指着海面上对其他人叫道。

而船上的其他人听到之后，都赶紧爬起来顺着这厮手指的地方朝海面上望去，虽然天还没有亮，但是天边已经多少有了点鱼肚白，海面上已经有了一丝亮光，在背景光的衬托下，这群人看到了一大波船影，在夜幕的笼罩下，正朝着他们驶来，而且看不到这些船上有任何灯光，就这么直接朝着南日岛冲了过去。

“我的天呀！这是船队呀！”

“废话！这不是船队是啥？这是谁的船队？是咱们的吗？”

“不对呀！咱们的船这会儿不是在这边靠着，就是在大寨那边呢！哪儿会有这么多船在这儿？”

“娘的，还他娘的在这儿废话！快放火箭，点火！快点给岸上的弟兄们报信，这他娘的肯定是海狼的船队！他们要偷袭咱们！快呀！”总算还是有一个

脑子反应快的家伙，这时候马上判断出了这支船队的身份，惊呼大叫了起来。

这一下这条小船上的褚彩老手下们都一下跟炸窝了一般，各个都慌成了一团，有人赶紧去取船上的弓和火箭，有的人赶紧跑去升帆要准备逃走。

也有人赶紧去抄家伙，还打算干一场，但是马上便被船上一个头目一巴掌拍趴下了：“奶奶的，就凭咱们这条小破船，你他娘的也打算去拦住他们吗？滚！赶紧升帆掉头跑呀！”

就在他们忙着折腾的时候，海狼的船队已经劈波斩浪的朝着他们直冲了过来，打头的两条船立即便扑向了这条褚彩老的哨船。

而这条褚彩老的哨船刚才并未升满帆，只是连半帆都没有拉起来，缓缓的在海面上游逛，突然之间等他们发现海狼的船队的时候，海狼的船队已经快到了他们跟前了，这船上的家伙们想要逃走都来不及，刚刚升起船帆，放出了两支火箭，海狼的这两条船便对着他们发火了，几门炮对准这条小破船在很近距离下同时发炮。

只见海面上突然腾起了几个火球，紧接着便是一串轰鸣声，再看到这条小船，就跟被攥在了巨人的大手中一般，瞬间便被撕扯成了碎片，噼哩喀喳的便被海狼的这两条船上的火炮碾碎。

而这个时候南日岛上还有一大批褚彩老的手下，这会儿刚刚被头目们连踢带打的从地上赶起来，令他们准备攻寨，有些伙夫正在架锅给这些家伙们做饭，煮着一锅锅的稠米粥，里面撒了些咸菜，或者干海菜，其实就是稠一点的菜粥罢了。

这帮喽啰别提多不愿意了，这几天他们身边的伙计们一个个的倒在了海狼大寨外面，到现在尸首还晾在寨子外面，最早死的人已经开始发臭，使得老远的地方都可以闻到一丝尸臭气，根本没有人给他们收尸，这情景让所有人都感到心寒，不知道自己啥时候便也成为那一堆堆尸体中的一员。

海狼大寨就像是一座磐石一般，竖立在那里，岿然不动，任凭他们怎么去啃，怎么去攻，都毫无办法，只能一批批的前去送死，很多喽啰都已经不再对能否攻下这座海狼的大寨抱有希望了。

他们只想着赶紧离开这是非之地，远远的离开这里，再也不要回来，刚来时候的那种兴奋劲，到了这会儿全部化为了乌有，替而代之的只剩下了满心的恐惧和无奈，以及沮丧感。

可是他们也没有办法，褚彩老今天让他们还要再打一天，他们这些人只能从命，否则的话等待他们的就是褚彩老的屠刀，他们不死在海狼的炮火之

下，就要死在褚彩老的刀下，与其被褚彩老杀了，倒还不如再试试。

而且今天褚彩老带了一批船从海浪大寨的北面进攻大寨，他们两相夹击海浪大寨，说不定还真有点希望，要是真的今天打入大寨的话，那么这些天死的人也就值了，而且今天褚彩老也说了，这是最后一天，如果再拿不下这座海浪大寨的话，他们就撤离这里，所以不管怎么说，他们还是要在这一拼一天命，是死是活只能听天由命了。

就在刚才，海浪大寨那边又传出了一阵大炮的轰鸣声，大寨的地方开始闪出一团团的火光，可以知道，从海上进攻大寨的船队已经靠近了海边，已经和海浪部众接了火，那么他们这边也该动手了。

于是不少喽啰赶紧起来，跑去抓了碗，赶紧捞一大碗菜粥，顾不得烫不烫，西里呼噜的朝肚子里面扒拉，如果吃的慢了的话，今天他们估计就要饿着肚子上阵了，就算是被打死，也是个饿死鬼，怎么着也要先吃饱了再说。

营地里面一片呼呼噜噜的吃饭的声音，有些人还小声的嘟囔着骂着娘，就在这个时候，海面上突然间腾起了两溜火光，冲天而起。

有人立即注意到了这两支火箭，端着碗赶紧站起身朝着海面上望去，有反应快的，马上就意识到发生了什么，高叫道：“有敌船来袭！娘的，有敌船……”

第二百四十八章送给褚彩老的大礼

这些家伙立即就有点乱了起来，纷纷朝着海面张望着，就在这时候，海面上突然间又腾出几团火球，几乎一下把海面照亮，接着就看到一条哨船在这连续的闪光下，开始散架，桅杆也开始倾倒了下去。

借助这一瞬间几道闪光，海边有眼尖的人一下就看到海面上似乎隐约出现了一条条船的影子，数量看似还不少，正在朝着岸边驶来。

这一下岸上的这帮家伙们开始慌神了，当然他们之中也不乏一些掌柜的，这帮家伙可都是人精，立即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一个个立即狂叫了起来：“敌袭！海狼的船队来了！他娘的快点上船，拔锚起帆！快呀！”

岛上的这些褚彩老手下这一下顿时彻底炸了窝，一个个赶紧丢了饭碗，发疯一般的朝着海边涌去，并且争抢停在海边的小舢板，争先恐后的抢上舢板，想要赶回到自己的大船上去。

因为实在是太过混乱，有些人急着朝海边跑，人挤人，人碰人，居然有人把饭锅都给挤翻了，一锅滚烫的菜粥一下浇在了旁边俩家伙的腿脚上，顿时烫的这俩货鬼哭狼嚎，哭爹喊娘了起来。

整个岸边这会儿彻底像是开锅了一般大乱了起来，因为有人已经看到，来袭的敌船船队距离海边的距离已经不远了，他们如果在此之前不能拔锚起帆驶离海边的话，那就等于要在这里被人骑着揍了，一旦他们的船毁了，他们就别想走了，只能留下等着挨宰。

所有人都试图赶紧回到他们自己船上，而且黑暗之中谁也看不清谁，舢板数量又有限，根本容不下所有人快速登船，于是人们开始争抢舢板，有人被人推下了水，也有舢板干脆被人挤翻了，扣在了水中。

更有人急迫之下，又抢不到舢板，结果干脆顾不上水冷不冷，一头扎入海水之中，拼命的朝着他们的船游去。

海边的深水区中，林林总总停泊了还有一百多条各式船只，密密麻麻的挤在一起，小舢板开始穿梭其间，将人员朝着各船运送过去。

他们几天前靠岸的时候，单是下船就折腾了好长时候，但是这会儿他们回船上的速度可是比来时候快太多了，有些船甚至于等不及所有手下都回到船上，加上这几天损失的人手，他们自己都搞不清自己船上还有多少人活着。

眼看人手已经差不多能使动船只了，便不管不顾的开始拔锚起帆，试图

驶离锚地，先行驶到海面上准备跟来袭的海狼船队动手。

这个时候有的人心里面一个劲的犯迷糊，他们想不通海狼的船队怎么可能在这样的黑夜之中，连盏灯笼都不挂，就这么成群的驶到了距离南日岛这么近的距离，这不科学呀？他们怎么敢这么做，难道他们不怕在海上撞船吗？

他们这边在海上要说也洒了不少的哨船，这些海狼的船如果是点有灯笼的话，即便是夜袭，也可以很早就发现他们的行踪，可是为何这些哨船直到海狼的船队已经驶近到了如此近的距离，才发现了他们的存在？

想不通呀想不通，可是想不通事实却在这儿摆着，海狼的船队确实确实的回来了，而且是在他们几乎毫无准备的情况下，就这么出现在了他们不远的地方，朝着他们冲了过来，他们现在能做的就是赶紧回到船上，赶紧把船使动起来，驶离这片海面，整队之后才能和人家动手。

可是越级越出麻烦，褚彩老的船队停靠在岸边，因为水面的限制，他们的船只多挤在一起，相互靠的很近，仅能供小舢板来往穿梭于他们之间，有些人虽然动作快，返回到了他们的船上，可是周围的船上的人却还没有返回，尚不能动起来，给他们腾出通道，让他们驶离这里，只能干瞪眼急的嗷嗷叫，却没有一点办法。

也有的船只动起来之后，慌乱之间没有控制好船帆和航向，乱糟糟的启动起来以后，一些船只刚一动就撞在了一起，幸好他们船速都不快，要不然的话就当场要出大事。

可是几即便如此，这些船相互纠缠在一起，只有少数船动作快，先行活动了起来，缓缓的升帆起锚，掉头驶向了海面。

天边这时候开始放亮，黑漆漆的夜晚被这道亮光撕开，光亮重返了这片大海，清晨的太阳开始在天际升起，将第一丝光芒洒向了这片大海，在第一缕阳光的照耀下，海面上的波涛波光粼粼，煞是美丽，但是这种美丽却没有任何人有心情去欣赏。

空气中弥漫着紧张的气氛，到处都是人的喊叫声，整个后山湾之中人声鼎沸，原来壮观的船队，这个时候也乱成了一锅粥，一条条船只试图摆脱出这场混乱，从这团混乱之中挣扎出来，驶向了海面。

而这个时候一支规模远没有褚彩老船队大的船队，正在清晨第一缕阳光的照耀下，朝着岸边快速冲来，而且他们距离海边越来越近，已经近到了两里之内，并且已经和最先反应过来驶出后山湾的褚彩老的少量船只交上了火。

海狼的每条船上都高高的飘扬着一面金色狼头大旗，这头狼的狼头狰狞可怖，透出着一种凶悍。

冲在最前面的船只这个时候已经开始接连喷出一团团硝烟和火光，隆隆的炮声开始传遍了整个大海之上。

炮弹在海面上疾飞而过，朝着它们的目标飞去，有些炮弹落在了海水之中，有些炮弹则准确的命中了它们的目标，在一条条褚彩老的船上凿出一个个的大洞。

更有几条船这会儿升满了船帆，以它们最快的速度在其它船只的掩护之下，朝着海边尚未散开的褚彩老的船团冲去，这几条船和其他船有明显的不同，船上堆满了一堆堆的柴草，上面还浇上了油料。

一般战船上可不会在开战的时候这么做，这简直就跟自杀一般，一旦有火箭落在他们船上，这些船马上就会变成一个巨大的火把。

可是这正是于孝天他们为褚彩老准备的第一道大餐，这些船是海狼部众们从旧船之中挑选出来接近可以报废的船只，反正继续修缮和保养对它们来说已经没有太大的意义了，所以便被选出充当了火船使用。

这也是为何海狼船队宁可迟到一天，也要赶在天亮的时候突袭褚彩老船队的原因，就是要利用这几条火船，去冲击褚彩老尚未来得及跑散的船队，给他们造成巨大的损失。

几条被改造的火船快速的朝着后山湾之中冲去，几条褚彩老的船只发现了它们的异样，大惊失色之下试图冲上来拦截这几条火船。

可是他们很快便被护送这几条火船的其它海狼战船乱炮轰散，要么将其逐离，要么干脆乱炮将其打残，为这几条火船扫清了道路。

当这几条火船冲至湾子外面，距离褚彩老船队仅剩下了数百米远的时候，船上有限的一些船员们大声的叫喊了起来，他们飞快的取出火折子或者火镰，点起了一支支火把，振臂将火把丢上了自己船上的那些浇满了火油的柴堆上。

这几条船上顿时便浓烟四起，并且腾起了火苗。

船上的那些海狼部众用绳子将舵杆死死的固定牢固，使得它们只能保持这个航向，直挺挺的朝着岸边的褚彩老的船队之中撞过去，然后接二连三的开始跳入冰冷的海水之中，奋力朝着附近掩护他们的船只游去。

每个人身上还背了几个密封的竹筒，作为他们的救生圈使用，以防他们

跳水之后，因为水温较凉抽筋溺亡。

附近的船只在看到这些火船着火之后，纷纷靠近过来开始从海中救起这些操作火船的同伴，然后迅速的开始转舵避开这些火船。

在无数褚彩老惊恐的目光注视之下，这几条火船火借风势，船借风势，继续笔直的朝着他们的船队冲了过去。

有些褚彩老手下的喽啰实在是再也等不下去了，不管船上这会儿人手凑齐没有，便赶紧疯了一般的升帆起锚，开始移动船体，试图躲避这些火船的冲击。

这些火船的船首钉满了小胳膊粗细的大铁钉，船首简直如同刺猬一般，只要碰上其它船只，便马上可以牢牢的钉上其他船，使之甩都甩不脱。

就这么在无数人的注目之下，这几条火船翻滚着炽烈的火焰，直挺挺的一头撞入到了褚彩老手下靠泊在海边的船团之中，并且在几个位置挤碰在船队之中，开始熊熊的燃烧了起来。

冒出的滚滚浓烟冲天而起，开始在空中弥漫开来，黑烟之中时不时还有火苗翻滚着，距离老远就能感受到热浪扑面。

这一下褚彩老的手下们更是热闹了起来，不少尚未被殃及的船只更是争先恐后的行动了起来，纷纷争抢着朝着湾子外面逃去。

但是也有些距离火船太近的船只，在高温炙烤之下，船上的人员一时间又无法操作船只脱身，眼瞅着扑面而来的高温炙烤的他们胡子眉毛头发都卷曲起来，船上的船帆因为炙热的烘烤已经开始干燥，并且随时都有起火的可能，于是这些人再也顾不了那么多了，纷纷嚎叫着纵身跳入到了大海之中，拼命的朝着附近船只游去。

而这个时候海狼的船队已经封住了后山湾，各船在马泉的帅船指挥之下，开始利用他们船上的各型火炮，不断的对着附近出现的敌船进行炮击。

数十条海狼的战船上，都换装上了六磅炮，有些船只经过加固之后换装了十二磅短炮，虽然他们这种中式帆船装炮不能太多，可是船只的数量在这儿放着，全船队总共拥有近百门各式火炮，如果加上船上配备的那些轻型的弗朗机炮的话，数量还要更多。

这些船将船体一字排开侧面对着后山湾之中冲出来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只，不停的发炮，炮声一声连着一声，一声快过一声，整个船队四周都弥漫在一团团的硝烟里面。

（苦逼的写手，周六了，可是还不敢休息呀！真想好好歇几天！呵呵！但是不敢呀！要不然的话弟兄们会把我骂死的！好了，今天要特别鸣谢小米粒吃蛋黄和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四十九章血火大海

而褚彩老的船只有些虽然运气好点冲出了海湾，但是迎头就撞上了海狼的船队，成为了海狼船队的炮靶，有些不太坚固的船只，劈头盖脸挨了一通炮弹之后，立即便被打的樯橹倾倒，有些则被点燃了起来，开始燃烧了起来。

后山湾一带的海面上，仅仅是不多会儿的工夫，便飘了数条打横过来的破船，这些船被海狼的大炮轰的是千疮百孔，有些船干脆进水严重，已经开始缓缓下沉，有些船则侧倾严重，直接倾倒在了海面上。

更多的褚彩老的船只惊慌失措的从湾子里面脱离火场，试图突出湾子，这些船已经彻底失去了统一的调度和指挥，成为了一盘散沙各自为战。

不能说褚彩老的手下都是饭桶草包，这帮家伙毕竟是老海贼出身，其中不乏一些亡命之徒，有些船只上面的头目眼瞅着战事不利，但是却并未马上逃走，而是操船开始冲向海狼的船队，试图冲开海狼的船队并且与之进行混战，或者是靠上去和他们打接舷战。

但是他们毕竟是各自为战，没有人来指挥他们，这样的突击对于有着有效指挥的海狼船队并未起到多大的作用，海狼的船队拥有绝对的火力优势，大小炮一起开火，轰的这些褚彩老的手下近身不得。

天色越来越亮，太阳这时候已经从海平面上跃起了老高，后山湾之中这会儿变成了一个巨大的火场，几十条褚彩老的船只因为来不及起锚驶离锚地，被海狼的几条火船冲入船队锚地之中，引发了剧烈的大火。

这时代船只都是木头造的，虽然在海中船体始终处于比较潮湿的状态，可是也架不住烈焰的炙烤，火场近处的船只在被烈焰烘烤一阵之后，高温还是很快引燃了他们船上的船帆以及船体，使之变成了一个个火球。

着火的船只数量越多，火场的温度就越高，接下来就是连锁反应，越来越多的船因为附近温度太高，逐渐的被接二连三的引燃，这时候海面上有风吹过，火借风势导致火势越少越大，弥漫的越来越快。

后来许多褚彩老的手下眼瞅着是来不及操船逃脱了，干脆直接弃船而逃，纷纷跳海逃生，拼命的游向附近已经动起来的船只求救。

而褚彩老的手下隶属于不同的掌柜，他们历来做事虽然听命于褚彩老，但是个体之间却还是各顾各，很少相互配合，这时候海狼的船队堵着他们狂揍，谁敢停下来救人呀！

即便是眼睁睁看着有人游到他们船边，他们也不肯停船施以援手，最多就是抛下几根绳子，水中的人如果运气好抓住的话，就被拖上船去，抓不住的话那就自求多福吧！

一些跳水的喽罗们在海水之中拼命呼救，可是却根本没人去管他们，于是眼瞅着水温太凉，这么泡在水里不用多会儿，就会抽筋，为了活命他们只得放弃了向同伴求救，掉头朝着岸边游去。

这一下倒好，有些人刚才是游水上了他们的船，这会儿却又再次游水回到岸上，一个个冻得嘴唇青紫，上岸之后立即就抱成一团成了团长。

这一次海狼船队他突然袭击，可以说完全出乎了褚彩老手下们的预料，他们在不知不觉之间，怎么也没想到，海狼的船队居然能突破他们撒布在附近的哨船编织的网络，神不知鬼不觉的便摸到他们的眼皮前面，随着天亮的这一瞬，便开始对他们发动了猛击，以至于没给他们留出足够的反应时间和应对的时间，就这么被人堵在了岸边，一通猛揍。

而褚彩老手下们之所以被打的这么惨，并不是因为他们都是饭桶或者胆小鬼，事情主要还是因为他们完全没有预料到，加之这里的各掌柜们，也没有在出事的时候形成相互的协调和指挥，各自慌乱之中抢船出海，根本没有统一的调度和指挥，各自为战之下，才会被海狼的船队打的这么惨。

而就在海狼的船队突然间发动突袭之后，海狼船队之中的部众们心情变得畅快多了，这次的袭击战可谓是非常成功，几乎是按照他们最初演练的计划那样，照搬了他们原来的设想，根本就没有遇上像样的抵抗，任凭他们像是打活靶一般的在这里痛揍敌方。

所有人心头笼罩的阴霾都就此被一扫而空，每条船上的炮手在发动进攻之后，都在畅快淋漓的疯狂发炮，虽然打炮是标准的体力活，可是这会儿谁也都没有感到疲惫，干的是热火朝天，有些人甚至满身大汗实在是热的受不了了，干脆便将衣服掙掉，光着膀子大干了起来。

每一炮放出去之后，炮手们都不做任何停留，立即便疯狂的开始清膛、装药、装弹……最后推炮回到炮门处，再次开始点炮。

就在海狼突然间对后山湾里面聚集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团发动奇袭的时候，褚彩老亲自率领的那些船只在海狼大寨的北面海湾之中也遇上了麻烦。

就在褚彩老试图带领手下，从北面对海狼大寨发动进攻，并且双方已经开始交火的时候，天色开始渐渐放亮，突然之间他们便听到了后山湾那边如同开锅了一般传来了一阵紧过一阵的炮声，并且看到那边天空不断像闪电一般的出现炮火的闪光的时候，所有人包括褚彩老在内都顿时大吃一惊。

这种炮击速度和强度，是他们从未见过的，他们几乎立即便可以确认，这绝不是他们船队可以组织起来的炮击，而且现在岛上的进攻还没有开始，更没理由会胡乱开炮，这肯定不是他们的人在开炮，那么能打出这样密集炮声的也只剩下了一个可能，那就是那边遭到了海狼的船队突然袭击。

褚彩老的头皮一下就麻了，差一点当场跌坐在甲板上，他知道今天他摊上大事了，算计了一大圈，但是最终还是被这姓于的给算计了……

第二百五十章缠斗

听着西面海面上传来的一阵阵的隆隆炮声，看着海面上不断闪烁的炮火的闪光还有腾起的熊熊大火，褚彩老只觉得五内俱焚。

他知道自己这次被海狼彻底的算计了，这个于孝天可谓是阴险到了极点，其实姓于的根本就没有上他的当，表面上将他的船队撒了出去，实际上这个姓于的根本就没有将船队遣散，而是将其藏到了一个他不知道的地方，时刻都在卯着劲准备给他从背后来一个致命一击。

这个姓于的胆子之大，也是他平生仅见，他干这么长时间这个行当，从未遇上过这样的对手，对方的船队居然能在悄无声息之中，摸着黑穿过他洒在海面上的哨船的警戒线，不吭不响的就摸到了他的背后。

而且他和手下直至对方摸到他们的背后还没有发现他们的存在，对方就这么趁着天亮的一瞬间，便开始了对他们雷霆一击。

这也是海狼的狠辣之处，他们选择的这个时间以及手段实在是太过狡诈，压根就没有给他留出一点点准备的时间。

他想不通对方是怎么在这样的夜色之中，在不悬挂灯笼的情况下，使得船队保持队形，而不出现跑散跑乱的情况下，突然间杀之这里的。

但是不管他想得通还是想不通，海狼的船队还是到底做到了这一点，使得他们的突袭显得是那么突然，以至於一旦动手，他褚彩老和手下们居然连一点准备的时间都没有。

而且他在发现西面船队被偷袭之后，同时也发现了一支规模不大的船队朝着他的背后直扑了过来，这时候天光已经开始放亮，对方的船型他也已经朦胧之间可以看到了。

当看到为首几条船悬挂的软帆之后，褚彩老自己都觉得心中猛然一惊，虽然他一直以来没有亲眼见到过自己手下传的神乎其神的这种鬼船，但是今天在晨曦的光线之中，第一眼看到这种船，他还是立即便认出了这就是他手下谈之色变的鬼船。

当褚彩老认出这几条鬼船之后，也不得不惊叹这几条船的漂亮，这几条鬼船船型线条流畅，船体简洁干练，没有一丝拖泥带水的感觉，给人的感觉就像是出鞘的利剑一般，让人第一眼看到它的时候，便自然而然的会感觉到它的速度肯定很快。

而且今天这几条鬼船也确实确实展示了它们速度快的一面，几条鬼

船乘风破浪，像几支离弦之箭一般的朝着他们便电射而来，没用多长时间，便冲到了他们背后不远处，开始调整航向，一字排开将船舷对准了褚彩老拥挤在湾口一带的船只。

褚彩老这个时候根本顾不得欣赏这几条漂亮的船只，他马上便意识到他现在应该做什么了，于是赶紧下令停止攻寨，全部调转船头突出这个湾子，向西赶去救援遭到偷袭的己方的那些船只，争取将损失降低一些。

同时褚彩老也赶紧令自己手下的船队准备应战这几条已经冲过来的海狼的鬼船，争取先用他们暂时的数量优势，先把这几条鬼船干掉。

于是已经慌作一团的褚彩老的手下们赶紧忙不迭的转舵调帆，纷纷将船只驶出湾口，迎向了冲过来的这几条鬼船，船上的喽啰们更是手忙脚乱的开始给他们船上的那些土杂炮装弹，并且抄起了弓弩，点燃了火箭，做出了要猛揍这几条鬼船的架势。

可是罗贤彬岂能给他们近身的机会，看着乱糟糟的褚彩老的船队，他嘴角习惯性的露出了一丝自信而且掺杂着嘲讽的笑意，下令道：“保持二百步以外距离，各船减速，用炮轰这帮兔崽子，冲过去之后立即掉头回来，接着狠揍他们！不要让这些王八蛋近身！”

他的命令很快以旗语的方式传递了下去，跟着他的各船立即开始回复明白，各船依旧保持着纵列阵型，一字排开将船速稍微减缓了一些，船身侧过来，将一侧船舷对准了湾子的口部那些乱糟糟冲出来的敌船。

就在双方接近到三百步以内的距离之后，随着为首的罗贤彬的那条双桅纵帆船开始点响第一炮之后，各船的船舷处都立即开始鱼贯喷出了一道道火焰，瞬间一连串的炮声响彻了这一带的海面。

这些双桅和单桅纵帆船虽然排水量都不算大，但是船体本身结构的优势注定使它们可以承载比一般中式帆船更多更重的火炮，即便是轻型的单桅纵帆船所承载的火炮，也要超出一般大福船不少。

虽然只不过区区五条快船，但是一侧船舷却可以集中将近二十门六磅炮和十二磅短炮同时开火，这近二十门炮只是瞬间的工夫，便劈头盖脸的对着朝他们涌过来的这些褚彩老的船只打出了一丛炮弹。

这些炮弹在三百步之内的距离上，对船只大小的目标，已经拥有了相当的精度，只见跑的最快的几条褚彩老手下的船上，立即便腾起了一片片的碎片，紧接着便传出一阵惊呼之声。

褚彩老的老脸这会儿如同被人踹了几脚一般，要多难看有多难看，眼瞅着敌人就在眼前不远处，可是他手下却偏偏够不着人家，只能被人家劈头盖

脸的痛揍，却没有一点办法，这个时候他明白了遇上过这些鬼船的手下们为何会对这些鬼船怀有深深的惧意了。

这些鬼船火力强悍，上面装的都是大小红夷大炮，打的又远有准，完全可以在他们可以还手的距离之外，对他手下的船只用火炮进行肆虐，而根本不用担心会遭到报复。

难怪当初区区几条鬼船，在两个月的时间之内，便将他的地盘搅得天翻地覆，接连干掉他那么多船只和手下，最终好不容易设了个埋伏，在付出巨大代价之后，才只是留下了他们一条船。

这种船确实厉害，实在是不好对付呀！褚彩老心中哀叹着，眼神之中充满了羡慕和愤恨的情绪，但是却又无可奈何。

眼瞅着这几条鬼船对着他的手下劈头猛揍，自己手下的船只只能挨揍，却无力还手，褚彩老也没有一点办法，但是他这会儿关注的重点却并不在这几条鬼船上。

这几条鬼船虽然厉害，但是毕竟数量不多，这一点他已经可以确定，要不然的话于海狼只需要有几十条这样的鬼船，就足以收拾他的船队了，现如今只来了这几条鬼船，说明他们手中这种鬼船数量也不多。

所以这几条鬼船对他们来说，只能起到牵制作用，却无法彻底左右战局，他眼下最关键的还是要先带着船队赶回后山湾那边，为正在遭受海狼主力船队偷袭的手下船队解围。

褚彩老立即下令击鼓鸣号，令手下船只暂时不去管这几条鬼船，抢出湾子之后，立即赶回昨晚他们出发的后山湾那边，去为剩下的那些停靠在后山湾里面的己方船队解围。

他手下们也都算是老油条了，当然明白这会儿什么才是关键，于是顶着几条海狼快船的炮击，继续抢出湾口，在湾口外面，不做任何停留，马上便开始转舵调帆，朝着西面驶去，打定主意要先赶回后山湾那边。

而罗贤彬也不跟他们过多纠缠，带着几条手下的快船一阵炮击之后，从褚彩老船队面前驶过，但是在他们驶过湾口和对方船队刚刚脱离之后，马上便也开始抢风调头，再次从西面赶了回来。

这个时候船速慢一些的刘一刀所率的十余条海狼的其它船只，这个时候也赶了上来，拦住了褚彩老的船队，双方船只已经没有什么差异，但是火力上海狼的船队却占有明显的优势。

这十余条海狼的船上，虽然部分轻型的船只上装载的还是普通的旧式火

炮，但是稍大一些的船只上都装载了六磅炮，单条船的火力上他们还是占据了很大的优势。

双方一照面屁话都没有，就立即厮杀在了一起，十余条海狼的船只如同饿狼一般的立即便和这些困兽般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只咬在了一起。

海狼的船只先抢了一个先手，在对方还无法发炮之前，便对着褚彩老的船队打出了一排炮，炮弹纷纷落在了褚彩老船队之中，但是这样的炮击程度只是伤及皮毛，并未彻底打乱敌手，双方保持对向而行，很快便都杀至了对方的近处。

这一下褚彩老手下们总算是得到了还手的机会，当即各船也开始乱炮齐发，用他们船上乱七八糟的大炮轰向了海狼的船只。

各种乱七八糟的炮子像是下雨一般的打在海狼的船上，打的船体上劈啪作响，船帆也立即便被打的千疮百孔。

但是海狼的船上的部众们这个时候也毫不示弱，各型火炮继续依次发火，拼命的反击，双方船体各有受损，可是都损伤不大，相对来说褚彩老的手下船只的损伤要超出海狼船只一些。

刘一刀披挂整齐站在一条福船的船尾，紧密的观察着海上的局势，他的船队相对实力弱小，而褚彩老的船队这会儿起码有数十条之多，他只能迟滞对方一下，却无法战胜对方，于是他咬了咬牙叫道：“给老子贴上去缠住他们！不能让他们过去！”

十余条他带来的船只，得令之后都立即调整航向，以迎头的方式朝着敌方冲了过去。

（不好意思弟兄们，今天还是两章一起更了！算是五千字大章好了，具体原因不说了！另外感谢鹰之武兄弟的不吝打赏！多谢！）

第二百五十一章两相夹击

双方的距离再次拉近，炮击一刻未停，但是这会儿距离已经拉近到了可以发挥其它武器的范围之内，瞬间就看到褚彩老的船上开始腾起一丛丛的火箭，下雨一般的朝着海狼的船队洒落了过去。

在这个时代弓还是中国沿海海上交战的一种重要武器，火箭也是一种有效的杀伤敌方船只和人员的武器，这些火箭可以引燃敌人的船帆或者船只，在一定距离上还是有相当威力的，更厉害的是褚彩老拥有不少海狼不怎么使用的一窝蜂火箭。

这时候褚彩老真是急了眼了，也顾不上吝惜使用这种东西了，下令手下抬出一些一窝蜂火箭，对着海狼的船只便点燃了起来。

一窝蜂火箭发出着震人心腹的啸音，嗖嗖嗖争先恐后的喷着火从箱子里飞了出来，然后像是蝗虫一般的漫天飞舞，朝着海狼的船只飞去。

瞬间海狼的船只便开始出现损伤，不少船只立即便中箭，船帆开始被火箭引燃，迫使船上的海狼部众不得不赶紧抄起船上备用的唧筒，用唧筒喷出水柱，去浇灭船上的火点。

而海狼部众这会儿也都急眼了，眼瞅着对方冲了过来，一边继续发炮，同样也开始用弓箭和船上的燧发枪还以颜色。

双方很快便撞在了一起，顿时都付出了相当的代价，各有两条船被对方的船只撞损，战斗一开始就陷入到了极为惨烈的程度。

褚彩老一方试图赶紧突破拦截，赶往后山湾去救援自己的人 and 船，而海狼的船则拼了老命的拦截他们，不让他们离开这里，所以双方来说都没有任何选择，只有把命豁出去和对方死战在了一起。

到了这会儿刘一刀也不藏着掖着了，他很清楚今天他的重要性，如果他不能拖住褚彩老这一支船队的话，让他们突过去，就会让那边的主力船队腹背受敌，很可能导致已经得手的主力船队那边又陷入险境之中。

所以他只能尽量的把褚彩老这些船只拖在这里，至于用什么手段他已经顾不上了，只要船上有的东西，不管是手榴弹还是燃烧瓶，他都令手下们取了出来，对着褚彩老的船便砸了过去。

混战之中，双方船队都使出了火战，各种炮声、铙声、手榴弹的爆炸声在船队之中此起彼伏，几乎一刻不停，不多会儿工夫，褚彩老有几条船便被海狼的燃烧瓶点燃了起来，烧的劈啪作响，没多久时候便成了海面上一个个

的大火把。

但是对于刘一刀这边的十余条船只来说，他们也一点都不轻松，对方的船只数量远超过他们许多，虽然他们火力上多少有点优势，但是却不足以压制住对方，一经接战便陷入到了苦斗之中。

很快他们也付出了代价，先是两条船被对方的大船撞伤，接着近战开始之后，又有两条船被对方点燃，进而发展到了接舷白刃战，双方人员就在船舷处抄起了各种短兵器厮杀了起来。

褚彩老气的是脑门上青筋直跳，他已经发现海狼的船队装备了比他想象中还要多的各种红夷大炮，火力十分旺盛，而且海狼部众虽然没有他手下经验老道，但是却训练有素，配合相当不错，特别是他们抢了先机，斗志非常旺盛，虽然明明看着他们数量严重不足，可是这十余条敌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却各个都死战不退。

这十余条船上的海狼部众如同牛皮糖一般死死的和他的船队纠缠在一起，不肯做出半点退让，愣是把他们死死的拖在这里不得离开赶往后山湾那边。

褚彩老真是要被气晕过去了，跳着脚的大声喝令船上的手下开炮，而他船上这会儿还有一门十八磅红夷大炮，这门炮威力相当厉害。

只听一声巨响，褚彩老的船首位置立即腾出了一团炽烈的火焰，一颗实心炮弹当即疾飞而去，重重的砸在了一条海狼的船上。

这条海狼的轻型海沧船的侧舷处顿时飞起了一大片的碎片，其中还夹杂着一些人体残肢，船体舦部顿时被开出了一个巨大的窟窿，转眼之间大量的海水便灌入了船舱里面。

这条船很快便因为吃水过多，船体缓缓下沉，并且开始侧倾，眼瞅着如果再不脱离战团冲到海边冲滩的话，这条船就有可能沉没下去。

可是没想到这条船上的船长跳着脚的还在大吼大叫，坚持不肯脱离战团驶向不远处的浅滩，船上的几门大小炮依旧在继续发火，轰击靠近他们的船只。

连褚彩老的这条大福船上也挨了几炮，被海狼的船队打出了几个窟窿。

眼瞅着这条船进水越来越多，侧倾的越来越严重，这条轻型的海沧船居然忽然间调头直接撞向了一条距离他很近的褚彩老的船，船首重重的撞击在了敌方船舷处，只听咔嚓一声两条船都剧烈震动了一下，这条海沧船船首也在此受损，顷刻之间便翻倒在了水面上。

这时候船上的海狼部众才纷纷跳入水中，朝着岸边游去。

而褚彩老的手下一边是畏于海狼部众的骁勇，一边也各个气的嗷嗷直叫，眼瞅着海狼部众已经纷纷跳入水中试图游上岸去，他们却不肯放过这些海狼部众，在船上铕箭齐发射向这些落水的海狼部众，将其打死在海水之中。

海水里面泛起一团团殷虹的血迹，海狼部众的尸体有些缓缓的沉了下去，有些则漂浮在这些血水之中，场景极为惨烈。

刘一刀看着褚彩老手下连落水的弟兄都不肯放过，气的也是目眦尽裂，挥舞着手中的单刀指着褚彩老的船只大骂不已，发誓要杀光这些王八蛋，一会儿一定也要他们尝尝这种在海水里面被屠杀的滋味。

这时候罗贤彬已经带着快船支队在西面调了个头，再次衔尾追了过来，看到刘一刀率领着十余条海狼的船只死死拦住褚彩老的船队与之苦战，于是也立即加入到了战团之中。

五条快船在他的指挥下，降低航速保持在褚彩老船队左侧二百步距离上，罗贤彬下令各船按照他的座船炮击目标指示，集火炮击敌方的某条船只。

一二十门六磅炮和十二磅炮一起发火，这火力就相当可观了，几乎他们每次齐射，褚彩老船队边缘处的一条船只便会立即被他们打的樯橓尽毁，不是翻沉就是打横在了海面上。

双方就在这海狼大寨北面的海面上展开了一场更加激烈的巨斗，就像是两群争抢地盘的恶狼一般，厮杀在了一起……

而与此同时在岛上也响起了一片喊杀之声，于孝天站在寨墙上老早就发现了海面上的异动，并且听到了远处后山湾一带传来的隆隆炮声，当听到这些炮声之后，他马上便判断出了这些熟悉的炮声乃是来自何处。

于是他立即换上了一副惊喜的神色，大叫道：“弟兄们！咱们的船队回来了！李大嘴呢？立即速速整队，准备出寨！咱们出去收拾这帮混帐东西去！”

这时候寨子外面码头附近的褚彩老的船队已经开始惊乱之中后退，放弃了继续攻打大寨，海狼部众干脆调高炮口开始为其送行，一通齐射打过去，又击伤了对方两条船只。

大寨之中紧张的气氛这会儿一扫而空，无数人在得知海狼的主力船队已经回来的消息之后，都发出了欢呼之声。

李大嘴更是得令之后，立即便开始调集寨中各处的战兵在寨子里面集结，寨墙上换上了一些临时的乡勇接防。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大寨东面的寨门豁然打开，一队队战兵立即从寨中蜂拥而出，在寨外稍微停顿了一下，整队便朝着远处后山湾的褚彩老营地开去。

而与此同时商栈区那边的孟飞也绝不甘人后，同样立即集结了商栈区驻守的战兵，立即打开寨门，一起蜂拥出了商栈区，两方合兵一处，形成了近三百人的队伍，列队朝着后山湾褚彩老营地便杀奔了过去。

这个时候后山湾一带的褚彩老手下们早已乱成了一窝蜂了，他们乱糟糟的挤在岸边，什么都不管也什么都不顾了，拼了命的想要赶紧回到自己船上，但是因为没人组织，舢板数量有限，有些舢板回到船边之后，干脆没人再划船回到岸边接人，以至于大量褚彩老的手下被滞留在了岸边，干着急无法返回船上。

这个时候海狼的战兵又忽然间集合杀出了大寨，直扑向了后山湾这边，褚彩老的手下们更是陷入到了更大的混乱之中。

有人试图纠集尚未离开岸上的喽啰们结阵应战，也有人此时毫无斗志，急切的想要离开这里，一时间根本无法组织起有效的防御。

就这么海狼部众们结成了方阵，朝着后山湾便推了过来，一批褚彩老的手下好不容易被组织了起来，朝着海狼战兵营的方阵冲了过来，试图在岸上拦住这些海狼的战兵们。

可是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们别看在海上作战经验老道，可是却并未接受过多少陆上作战的操练，这一点从他们攻打大寨的拙劣表现早已可以看出来。

（哈哈，还是要继续鸣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呀！这哥们太帮忙了！让我感激的五体投地呀！）

第二百五十二章夹尾而逃

海狼的战兵们集结成方阵，火枪手、长枪手、刀牌手相互配合，当敌方乱哄哄朝着他们冲过来的时候，火枪手二话不说便列队于前，形成了数排。

在孟飞的怪叫声中，一排排火枪依次开始鸣响，直冲过来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一下算是彻底体验到了海狼部众排枪射击的威力。

乱糟糟的褚彩老手下们在排枪齐射之下，顿时被打的人仰马翻，一排排的被割稻子般的割倒在了沙滩上。

刚刚组织起来的喽啰们被这通劈头盖脸的火枪齐射，顿时便打的作鸟兽散，四面八方的逃散开来。

本来就已经乱的一塌糊涂的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会儿在岸上更是乱上加乱，有人不要命的开始跳入海水之中，试图游向自己的船只或者是同伙的船只，至于能爬上什么船，他们这会儿已经顾不得了。

也有人眼瞅着自己的船队被海狼的船队堵在湾子里面，又是火船猛烧，又是乱炮齐发，对着他们猛轰，眼瞅着即便是登船也逃不走，干脆连船也不上了，掉头就朝着岛内的山地逃去，至于以后怎么办，他们这会儿是顾不上了，先保住命再说吧！

所以别看挤在岸上的褚彩老手下还有不少，人数甚至还远超过杀过来的海狼部众不少，但是却只是一个照面，便立即被海狼部众们打了个做鸟兽散，连一点还手之力都没有。

再看后山湾一带褚彩老的营地，这会儿横七竖八丢满了各种东西，有临时搭建起来的草棚，也有不少破烂的帐子，更有随处搭起的篝火堆，当然更不乏各种被褚彩老手下丢弃的武器。

褚彩老这次登岸的时候，从各船上卸下了不少的杂炮，还搬下了一批一窝蜂火箭，另外还有一门被他视作是镇寨之宝的红夷大炮这时候都在岸上，因为海狼船队来袭太过突然，他们根本来不及将其再搬回船上去。

结果这些东西绝大部分都被褚彩老的手下丢在了滩头上，成为了海狼部众的战利品。

这会儿再看海面上，马臬率领着海狼的主力船队，堵在后山湾外面，大炮几乎一刻没有停歇，不停的轰击着被堵在湾子里面的褚彩老的船队。

另外那几条火船这个时候早已冲入了湾子里面褚彩老的船队之中，烧成

了残骸，但是同时也引燃了更多的褚彩老的船只，整个后山湾之中是一片火海，大量的褚彩老的船只被引燃，烧的劈啪作响。

而船上的喽啰们拼了命的将自己所在的船只驶离火场，试图突出后山湾逃出生天，可是他们毫无组织可言，即便是冲出锚地，也马上被海狼的船队堵住一通胖揍，不是被当场击毁，就是逼得他们掉头逃回湾子里面。

只有少数船只命大，硬着头皮闯了出去，但是也不敢多做逗留，驶出湾子之后，便赶紧扬帆远遁，逃到海狼船队炮火射程之外，有些干脆直接就逃了个没影。

整个后山湾一带，这会儿是双方的主战场，海狼的主力船队集中在这里，堵着后山湾把锚泊在这里的褚彩老的船队关门打狗，很快数十条船只便被他们用大炮和火攻的办法摧毁在了海湾之中。

这样的战果如果不是他们采用了凌晨偷袭的办法的话，绝对无法达到，可以说虽然褚彩老手下船只人手大大超出了海狼船队，可是战况却是一边倒，褚彩老这边因为仓促应战，彻底失去了主动权，只能被堵在湾子里面被动挨揍，被打的毫无还手之力。

另一边褚彩老亲率的一支船队，虽然急得要死，想要回援在后山湾剩下的船队，可是却被刘一刀和罗贤彬死死拖住，始终无法脱离他们的纠缠，而且还被揍的不轻，损失同样也不小。

双方在海上和岛上同时交手，打的是难分难解，刘一刀足足带着手下的船只还有罗贤彬在一旁配合，愣是拖了褚彩老大半个时辰，没让褚彩老脱离他们的纠缠。

刘一刀的用命，给马臬争取到了宝贵的时间，马臬趁着这个机会，率领主力船队，全力以赴的堵在后山湾那边，对着湾内的褚彩老手下的船队猛揍，充分的发挥出了海狼火炮的优势，不惜代价的不停对湾内的敌船进行近距离的猛轰。

而褚彩老手下的船只上，虽然各种炮铳也不少，数量上绝对超出海狼许多，可是这些炮铳都是一些土造的旧式火炮，射程近，精度低，威力小，而且还容易炸膛，简陋的甚至连炮架都没有，直接绑在船舷上，跟海狼对着炮轰，根本就不是海狼的对手，距离稍远一些，就只有干瞪眼挨揍的份！

再加上海狼突然袭击，打的褚彩老和他的手下措手不及，仅仅是一个时辰下来，褚彩老的船队就损失惨重，眼瞅着要撑不下去了。

而这个时候马臬也发现刘一刀那边打的很苦，眼瞅着后山湾这边大局已定，于是他赶紧分出了一部分船只，向褚彩老那边的船队赶去。

这个时候刘一刀已经可以说坚持到了最后时刻了，他带着的十余条船只，这时候已经损失了一半还多，其中直接战沉了四条，两条船严重受损不得不脱离战场，冲到了浅滩处搁浅，只剩下五条船还在苦苦支撑，如果不是罗贤彬始终带着快船支队在一旁帮忙的话，这会儿刘一刀估计连自己的船也要保不住了。

即便如此，刘一刀和剩下的这几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也是伤亡很大，他们和对方混战在一起，不断的进行接舷战和白刃战，这是一刀一枪硬拼出来的，做不得一点假，也没有一点可以依靠的优势，所以到了这会儿，剩下的几条船上的海狼部众早已伤亡近半，已经基本上没有了战斗力。

就连刘一刀自己，小腹也挨了一箭，胳膊上被对方砍出了一条深可见骨的伤口，流了不少血，这会儿已经是摇摇欲坠，再也坚持不下去了。

就在刘一刀迫不得已准备放弃的时候，马臬的援兵终于赶了过来，并且加入到了战团之中。

这一次马臬一下就派来了近二十条船，这些船上的海狼部众这会儿早已一扫刚回来之前的阴霾，打的顺风顺水，所以各个可以说都是斗志颇高，刚一杀过来，就立即乱炮齐发，将两条敌船打的千疮百孔开始进水。

已经快要到山穷水尽的几条刘一刀带来的船上的海狼部众们，一见到援兵到来，于是士气顿时大振，立即又发了疯一般的跟褚彩老拼杀了起来。

而且罗贤彬这会儿也将目光锁定在了褚彩老的那条大福船上，发现了这条船的与众不同，可以确定这条船是这一支船队的帅船，而且弄不好就是褚彩老的座船，所以这会儿几乎把所有火力都集中到了褚彩老的这条大福船上。

一二十门火炮对着褚彩老的这条座船轮番发火，打的褚彩老的这条船上弹孔遍布，船舷也被摧垮了一大段，船帆更是被打的千疮百孔。

褚彩老到了这会儿，早已打的是胆战心惊了，眼瞅着后山湾那边已经烧成了一片火海，海狼主力船队已经开始分兵过来，开始对付他这支船队。

这厮是什么人？他可是在海上混迹了十几年的老海贼了，岂能看不出眼下他的处境，褚彩老这会儿心都在流血，他知道自己这次算是彻彻底底的栽了，海狼用的计策，让他一头便栽到了这个大坑里面。

他这一趟过来，可以说是屁毛都没有捞到一根，大寨他打不下来，还在岛上被人家打得损兵折将，海上本来他有很大的优势，可是对方却不给他公平决战的机会，突然间在凌晨时分对他来了个偷袭，打他了一个措手不及，

以至于不少手下的船只，连拔锚的机会都没有，便被烧毁在了岸边。

现如今他已经彻底失去了重新夺回主动权的机会，眼下如果他再不走的话，一旦海狼的主力船队在解决了后山湾那边他的手下之后，掉过头来找上他的时候，他恐怕连走都没有机会了。

海狼的船队可以说是船坚炮利，火力上的优势根本不是他可以企及的，只要对方始终控制着双方的距离的话，那么他只有硬挺着挨揍的份，连一丝还手的能力都没有，这仗打到这种程度的时候，已经没有必要接着打下去了。

继续打下去的话，连他自己也要一起搁到这里，见到事已至此，褚彩老再也不敢犹豫了，一声令下立即收兵，开始带着手下的这几十条船调转船头，朝着南日岛西面的南日水道败退了下去。

刘一刀看着纷纷开始掉头转舵的褚彩老的船队，忍不住哈哈大笑了几声，下令所有附近的友船，立即全力开始追击褚彩老的这支船队。

而他本人在大笑了几声之后，脸都扭曲走形了，他哈哈一笑之下，牵动了腹部的箭伤，疼的他直抽凉气，胳膊上的刀伤更是疼的钻心，一时间连站着的力气都没有了，噗通一声便跌坐在了船板上。

见到刘一刀突然跌到，吓得船上那些手下们都慌忙扑了过来，想要把他扶起来。

第二百五十三章黑旗

“都他娘的滚远点，别碰老子，让老子躺着！奶奶的！谁要是再敢碰老子一下，老子就把他扔海里去！嘶……疼死老子了！赶紧给老子拿金疮药呀！护兵呢？死哪儿了？还不过来给老子把伤口裹上！奶奶的想让老子的血流干不成？……”刘一刀躺在甲板上这会儿再也没有硬汉的模样了，捂着胳膊破口大骂，毫无一点大将的风范。

可惜的是他船上的救护兵，这会儿已经战死了，剩下的人只好手忙脚乱的去找来了一些消毒的绷带，又翻出了死了的救护兵的药箱，找出了一包金疮药，给刘一刀简单包扎了起来。

刘一刀这才在手下的搀扶下，坐了起来，又被人搀扶着站起来，坐到了一张椅子上，这才继续指挥着船队，开始对褚彩老的船队发动追击。

罗贤彬作为快船支队的管队，岂能放过这个机会，虽然马泉有令在先，让他忙完这边的事情赶去后山湾那边，负责追剿从后山湾之中逃出的敌船，但是罗贤彬这家伙盯住了褚彩老的这条座船，哪儿还肯让褚彩老这么轻易逃掉呀！

于是罗贤彬临阵抗命，没有率领他手下的快船支队赶往后山湾那边，而是立即开始带着他的快船支队，追向了正在慌忙向南日水道逃窜的褚彩老的这支船队。

就在海狼各部都高奏凯歌的时候，突然间有人指着船队中的一条船发出了惊呼声，那是一条中号福船，船首的位置用白漆画了一个狰狞鲨鱼嘴，船首两侧还画了两只目露凶光的鲨鱼眼。

这条船熟悉船队的人都一眼就可以认出，它是王宏的座船，船名虎鲨号，是近两年来，王宏一直使用的座船，也是二分队的帅船。

原本这次船队的帅船就是这条船，可是因为王宏受伤昏迷，无法指挥船队，指挥权交给了马泉，帅旗也转到了马泉的座船上。

而这条虎鲨号则成为了船队中的一员，本来马泉是想要让虎鲨号不参与这场大战的，想要令这条虎鲨号的船员们载着王宏，在战场之外等候战事结束马上将其送回狼穴救治。

可是这条船上的船员集体反对马泉的这个决定，坚持要载着王宏参加这场大战，并且以王宏的名义，说这是王宏的心愿，如果不让他们参与这场大战的话，王宏肯定醒了之后，也不会饶过他们的。

于是马泉考虑再三之后，还是答应了他们的请战，令其随队参战，开战之后这条虎鲨号始终都冲在前面，船上的炮手亡命一般的不断发炮猛轰褚彩老手下的船队，表现的非常凶悍，而且还拦截了两条试图突出后山湾的敌船，将其撞伤一条，逼退了一条。

所以虎鲨号虽然不再担任帅船之职，可是它的表现还是非常抢眼，带动了相当多海狼的部众，与之并肩猛击褚彩老的船队。

眼瞅着褚彩老的船队已经大势已去，败局已定，接下来就是逼降和扫尾的工作了，可是就在这个时候，有人突然间发现了虎鲨号的桅杆顶上升起了一面黑旗。

海狼的船队之中有一个明文规矩，那就是一旦某条船的船长或者是船队之中重要的头领，在船上战死或者病卒的话，船上要升起一面黑色的旗幡，让其他人得知，以便与让船队之中指挥者做出及时的调整。

而虎鲨号这个时候突然间升起了一面黑旗，也就代表着船上有重要人员在战场上死去，这个人能会是谁呢？所有人心中都马上就有了一个答案。

当马泉看到虎鲨号升起的这面黑旗的时候，心突然揪了起来，马上也意识到了发生什么事情，当即便忍不住热泪盈眶，对着虎鲨号噗通一声跪下，磕头大叫到：“王兄！你怎么这个时候走了？你怎么能这个时候走呢？你倒是看看呀！弟兄们没有辜负你的重托，咱们已经打赢了！你倒是看看呀！我马泉没有辜负你的重托……”

叫道这里，马泉便已经是泣不成声了，而其他那些平时和王宏交情不错的海狼部众们，在看到这面黑旗升起之后，许多人也都忍不住当场泪崩，嚎啕大哭了起来。

原本兴致高涨的海狼船队，在见到了虎鲨号这面黑旗之后几乎是瞬间便陷入了巨大的悲恸之中，很多船上都传出了嚎啕大哭的声音。

王宏这个人在海狼部众之中很有人缘，为人很讲义气不说，做事的时候认真公正，但是下来之后私下里却喜欢和下属们打成一片，而且王宏好友，也不势利眼，不管是上到平级的头领，还是下至最普通的小卒，只要他高兴，就能跟他们混成一片。

所以王宏在海狼部众之中，是一个颇受爱戴之人，这个时候当得知王宏已逝的消息之后，许多人都觉得承受不住，忍不住放声大哭了起来。

马泉擦擦眼泪从甲板上站了起来，大吼道：“传我命令，给老子狠狠的打！杀光这些王八蛋！不是他们的话，王统领也不会出这等事情！给我杀！杀！杀！”

马臬这个时候是悲愤至极，因为他很清楚自己的命是王宏舍身救下来的，如果王宏当时不挺身冲出来，挡在他前面的话，他当场就会被马峰和他手下用短铳打死在王宏大帐之中，正是因为王宏及时冲上来挡住了他，才会被马峰他们开枪打成重伤，以至于今天死在了这个时刻。

所以他将一腔怒火都发泄到了眼前这些褚彩老的手下身上，下死令要屠光这后山湾之中的褚彩老手下们。

船队之中各船上的部众们，也都受了刺激，闻令之后更是发了疯一般的开始朝着湾内的敌船开炮，有些船上的大炮因为连续发射了十几二十余发炮弹之后，炮身变得滚烫，不得不暂时停止发炮，于是船上的部众们干脆就驾船冲了上去，专挑那些冲出海湾的敌船下手，甚至不惜冲过去和他们进行接舷战，短兵相接厮杀在一起。

战事进入到这个时候，褚彩老的手下们早已都打的是精神崩溃了，他们被堵在后山湾之中，湾子外面是海狼的主力船队，对着他们不停发炮猛轰，湾内的岸上也是海狼的人，真可谓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

刚才他们还指望着褚彩老能带着另外一批船队杀回来，冲散这海狼的主力船队，为他们打开湾口的封锁，可是等了半天也没见到褚彩老杀过来，只见到远处褚彩老的船队被海狼的另一支小船队死死的缠住，无法脱身。

褚彩老不走的话，他们还有一丝希望，可是这个时候他们发现褚彩老的船队忽然之间卷旗而去，调转了船头开始朝西败退而去，摆明了是要脚底抹油撒丫子逃命，根本不再管他们这些被堵在后山湾之中的手下们。

这一下褚彩老这些被堵在后山湾不得脱身的手下们算是彻底精神崩溃，接着打他们也都十分明白，是死路一条，既然彻底没有了希望，再继续在这儿耗下去，等着海狼把他们宰了，那岂不成了傻子了吗？

更何况褚彩老集团本来就是由一个个小一些的海盗团体聚集起来形成的，他们大多数只是分属于一股股的海盗，并不直接隶属于褚彩老，平时听命于褚彩老，是要跟着褚彩老分一杯羹，可不是跟着褚彩老送死的。

褚彩老对手下的控制力，绝对没有于孝天对海狼部众的控制力那么强，现如今再加上褚彩老已经脚底抹油，把他们这帮人丢在这里逃之夭夭了，这帮剩下的家伙们当然不会给褚彩老尽忠到底了。

所以眼见褚彩老跑了之后，这些被困住的褚彩老的手下们立即便做出了他们最明智的选择，那就是挑白旗投降。

一条条尚未被摧毁或者烧毁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只上，纷纷开始升起了白

旗，不少褚彩老的手下丢掉了手中的兵器，有些人干脆已经跪在了船板上，摆出一副听天由命的架势，等待命运对他们最终的裁决。

只有极少数褚彩老的亲信手下，这个时候还是不肯放弃，依旧试图进行反抗，或者阻止其他人投降，并且继续试图移动他们的船只，冲出海湾逃回东山岛去。

但是这些家伙的顽抗很显然已经起不到任何作用，几条褚彩老的船在这些家伙们的操作之下，虽然勉勉强强的脱离了锚地，朝着湾口冲去，试图亡命冲开海狼船队的封堵，可是这会儿海狼部众因为王宏的死去，陷入到了疯狂之中，各船都盯住了这些试图继续顽抗下去的敌船，开足了所有火力，乱炮像是下冰雹一般的朝着他们猛轰了过去。

这几条好不容易脱离锚地冲出来的敌船，就如同一支支被巨人玩弄于掌心中的玩具一般，在炮弹激起的海浪之中颠簸着颤抖着，船上时时刻刻都有炮弹落下，激起一片片的碎片，腾起一团团的血雾，飞起各种人体的残肢断臂。

这几条船只是在顷刻之间，便成为了又一批牺牲品，在海狼凶猛的炮火之下，被击成了碎片，其中一条船已经从中间被折断了，船尾翻扣在了海水之中，但是船体的前半截还飘在水面上。

（又见老朋友鹰之武兄弟打赏！寒风抱拳说声谢谢了兄弟！）

第二百五十四章悲愤交加

虽然那条船已经被海狼的炮火当场打成两段，船尾已经翻扣在了海水之中，但是船体的前半部分，却还漂浮在水面上，一些侥幸没死的海盗们趴在船首大呼小叫的呼救抑或是大叫投降，但是即便如此，海狼部众们也没有放过这半条船，依旧继续对其发炮，直至将其彻底撕成碎片，并且将剩下的那些活着的褚彩老手下，当场打成了一滩碎肉。

甚至于有几条轻型的船只，干脆直接便冲入到了战场之中，用船上的弓弩火枪，对着海面上挣扎呼救的那些褚彩老手下下了狠手，将其一个个的击毙于海水之中。

甚至于有海狼部众怒极之下，直接从船舷处探出铁钩或者长枪，探到水面上，用力的捅杀那些顽抗的褚彩老的手下，有的人心狠手辣，用铁钩直接钩入水中之人的身体之中，然后管他疼不疼，死命的用力将其提出海面，就这么像是卖猪肉的一般，将其钩挂在船舷外面，任其发出凄厉到极点的惨叫声，看着他们慢慢的把血一点点的流光，渐渐的死去。

这一下真把剩下的那些褚彩老的手下给吓疯了，他们自觉自己已经算是残忍的了，可是今天看了海狼部众们的表现之后，他们发现其实他们的残忍也算不上什么，谁也不想再步那些同伙的后尘了，即便是死，也干脆来一刀痛快的更舒服一些，总比这么给人像是挂猪肉一般的挂在船舷外活活疼死要强吧！

于是乎剩下的那些尚未拿定主意的褚彩老的手下们，这会儿再也不敢犹豫了，惊呼乱叫着找来白布，将其赶紧挂在桅杆上。

马枭眼看着后山湾之中剩下的敌船已经纷纷挂出了白旗，虽然心中余怒未消，可是也只能下令停止发炮，分出十几条速度快的船只，脱离主船队开始对附近逃走的褚彩老手下的船只进行追击，而他则率领船队继续堵在后山湾外面，准备清理战场。

岸上的于孝天这个时候并未注意到海面上王宏的座船，他的注意力都放在了这后山湾之中的褚彩老的船队上面了。

这个时候后山湾的水面上，横七竖八的挤着各种船只，其中还有许多船只正在熊熊燃烧着，海面上还飘着乱七八糟的船体残骸和残片，也有不少尸体夹杂在这些残片之中随着波浪上下起伏着，真格像是一个人间地狱一般的景象，让人看得触目惊心。

当看到越来越多的敌船这个时候升起了白旗或者挑出了白布之后，于孝天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这一仗他总算是险中取胜，彻底的击败了褚彩老，并

且基本上实现了他战前的预计战果。

只是目前为止，他还不清楚褚彩老是否也在这里，到底是被打死了还是等着被俘，抑或是已经逃走了。

于是于孝天下令派人到岸边，通知那些已经投降的船只上的褚彩老手下们，令其移动船只，将船只移至湾内其它地方，脱离那些已经燃烧起来的船只，省的他们投降之后，这些船只又被大火捎带上烧毁。

褚彩老的手下们现在已经没有一点兴趣再进行顽抗下去了，于是纷纷按照海狼部众的吩咐，将船只拔锚驶离锚地，移动分散到了湾子其它水面上，避开了那些熊熊燃烧着的船只，然后再次落锚等候发落。

在海狼停止了攻击之后，加上有海狼部众开始对湾内的降众们进行引导，湾内的局面这个时候才开始稳定了下来，一条条尚未来得及逃脱的褚彩老的船只，开始有序的移动了起来，这一下他们的行动显得快了许多，很快一条条尚且保存较好的船只，纷纷避开了火场，驶到了安全的区域再次抛锚停了下来。

至于湾内已经被点燃的几十条敌船，这个时候依旧在冒着滚滚浓烟，翻滚着烈焰，几百步之外就可以感受到烈焰的高温，这个时候于孝天也没有办法救下这些船只了，只能任其在湾内继续燃烧下去，直至它们彻底烧毁自行熄灭为止。

在海狼部众的命令之下，所以投降船只上面的褚彩老手下们，在完成了重新锚泊之后，都再一次下船，抑或是直接蹚水上岸，抑或是用小船摆渡上岸，登岸之后向海狼部众投降，听候接下来对他们的发落。

黑压压的降众一个个带着恐惧的表情，挤在岸边很小一块地方，每个人都勒令双手抱头，将头低下夹在裤裆里面，坐在沙滩上。

有海狼部众过来，用一盘盘绳索，将他们浑身上下彻底搜查一遍，不管是什么东西，除了身上的衣服之外，全部没收，然后将其手腕绑缚起来，二十个人一串，从沙滩上带离，驱赶他们到另外的地方重新集合。

期间有个别舍命不舍财的家伙，试图保住身上的财物，做出了反抗的动作，对此海狼部众毫不手软，一刀便将其就地解决，尸体直接拖出人群示众。

如此一来，在海狼部众铁腕之下，这些降众再也不敢罗嗦什么，只好任由他们将身上的所有东西收走，被绑缚起来带离海滩。

而且海狼部众还警告他们，对于他们这些俘虏，海狼实行的是连坐法，

二十人一组，一百人一队，一组之中有一人逃脱或者作乱，杀全组，一组人逃脱或者作乱，杀全队！一队人试图逃走或者作乱，便将他们所有俘虏全部杀掉。

有了这个连坐制，这些俘虏便更老实了一些，相互之间只能自己也盯紧一些其他人，省的一个人捣乱，惹得他们的脑袋也跟着搬家。

经过初步清点，这一战下来，海狼一共俘获褚彩老手下一千多人，至于海上打死了多少，这个数字基本上已经无从查知，估计数量也不会少，另外还有数百人这会儿已经逃到了南日岛的山里，能最终逃离南日岛的更是屈指可数。

这么算来，褚彩老此行带来了五千余人，除去这几条在岛上被打死打伤的部众和这次被俘以及在海上被击杀烧死的手下，总数几乎达到了三千人之多。

在收拾了俘虏之后，海狼部众开始登船接管俘获的船只，船队派出了水手和兵夫用小舢板登上每一条船，对船上所有舱室进行彻彻底底的大搜查，又抓到了几十个躲在船上打算浑水摸鱼逃走的家伙，其中部分人在被发现的时候试图反抗，也无一例外的被当场格杀。

经过清点，海狼一共俘获褚彩老手下大大小小船只六十余条，另外在海上还击毁和烧毁的船只也大致在五十多条的样子，这么一来，褚彩老带来的二百多条船，这一战下来，就损失过半，这对于褚彩老来说已经不是伤筋动骨的问题了，基本上已经让他达到了抽筋剥皮的程度，很长一段时间之内，褚彩老是无法在恢复当前这样的实力了。

而且现在战事还没有结束，褚彩老虽然已经逃走，但是海狼的船队还在刘一刀和罗贤彬的率领下，正在对其追击，以这俩家伙的脾气，不把褚彩老追过湄洲湾，这俩家伙是绝不会鸣金收兵打道回府的！

估摸下来，接下来褚彩老肯定还要不断的损失船只和手下，等他逃回东山岛的时候，能剩下三分之一的实力，估摸着这老家伙就算是出门看黄历，提前烧高香了。

故此这一战下来，海狼可以说是获得了大胜，称之为大捷毫不为过，此战可以说让海狼集团和于孝天一战成名，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里，成为大明沿海最大的一股海盗团体，就算不敢说是最大，起码也可以排到前三甲的位置上了。

听着这一连串报来的数字和喜讯，按理说于孝天应该十分高兴，但是实际上于孝天却怎么都高兴不起来。

这一战虽然他指挥部下干的相当漂亮，险中取胜彻彻底底的击败了褚彩老，可是他却损失了手下第一爱将，也就是王宏。

当后山湾战事接近结束的时候，于孝天终于发现了海面上王宏座船虎鲨号桅杆上升起的那面黑旗，当他第一眼看到那面黑旗的时候，心就顿时从兴奋的巅峰，跌到了谷底。

他立即感觉到王宏出事了，于是马上便派人联络船队，查问王宏的消息，很快船队派人登岸，将王宏的事情原原本本的禀报给了于孝天，于孝天一听王宏已经不在了，顿时就觉得眼前一黑，差点跌坐在地上。

自从认识王宏之后，于孝天这两年多来，一直和王宏相处的非常好，而且他通过和王宏打交道发现王宏这个人绝对是一个性情中人，为人忠义，敢干敢当，是个十分难得的大将，虽然性情耿直了一些，有时候做事冲动一点，但是却非常对于孝天的脾气，所以两个人相处的非常愉快。

可以说这两年来，于孝天已经把王宏当成了自己的亲兄弟，往往将其私下里当做兄长对待，对其给予了最大的信任。

这一次他设下这个大圈套，他之所以敢把整个船队都交给王宏和马泉统带，自己留在南日岛上坐镇，就是相信王宏不会辜负他的期望。

可是让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前些日子在南日岛一别，居然就成了他和王宏的永别，当大战结束之后，两个人已经天地两隔了。

当得知王宏的死讯之后，于孝天脑海中立即浮现出了这两年多来，王宏和他相处的一幕幕情景，似乎耳边还回响着王宏那爽朗的大笑的声音，即便是他现在自认为早已是心如铁石，可是当回想起这些往事的时候，还是忍不住悲不自胜，顿时泪如泉涌了起来，没一会儿他便忍不住，捂住脸放声痛哭了起来。

当岛上的诸人得知王宏的死讯之后，很多人也都忍不住落泪了下来，顿时岛上响起了一片哭声，这片哭声把胜利的喜悦顿时也冲淡了许多。

于孝天大哭了一会儿之后，强自忍住了悲痛，用袖子沾了沾眼泪，瞪着通红的双眼对刚刚登岸的马泉喝问道：“那马峰现在何在？还有跟着马峰作乱之众现在何在？”

马泉单膝跪下哭着答道：“启禀大当家！马峰等人已经被属下拿下，属下考虑到留他们在船队一同回来，会多有不便，便暂时派人将其看押在了金银岛上！只待这边战事结束，便立即将其带回这里，交给大当家处置！”

于孝天咬牙切齿的吼道：“立即派人将其全部带回来！我要亲手杀了这

廋，祭奠王三哥在天之灵！.....”

第二百五十五章满目疮痍

虽然南日岛大战已经结束，但是接下来的几天时间里，海狼部众们却还是无法闲下来，单是战后清理收尾的事情，就一大堆，少有不慎就还会出问题。

主力船队虽然此战损失不大，但是也有一定的伤亡和损失，此战下来船队一共损失了八条船，其中当场沉没和报废的船只有六条，两条船受损严重，冲滩搁浅。

岛上的战兵损失情况要稍重一些，留守大寨和商栈区的六七百号海狼部众经过褚彩老攻寨的数日激战，一共伤亡了近二百余人，其中阵亡八十余人，轻重伤员近百人，不过幸好是他们在岛上主场作战，岛上大寨里面有条件较好的医馆，还有一些医术不错的医官，许多伤员在受伤之后，都可以得到相当及时的救治，其中不少伤员得到了救治之后，可以保住性命，不至于因为一点小伤，就要了他们的命。

这种相对比较完善的医疗救护，也给此次参与留守的海狼部众们提升了不少士气，他们起码不用担心，自己受伤之后，会被弃如敝履一般的丢弃，任他们自生自灭。

这一点放眼这个时代的大明，包括正规的大明军队，也无法达到海狼集团这样的救护水平，这也是于孝天所做的一件相当明智的事情。

船上也有一些伤员，在大战结束之后，船只陆续靠岸，这些伤员马上便被移送到了大寨之中的医馆，使之也马上得到救治。

总之海狼的战损情况，比起原来预计的情况，基本上差不多，这让于孝天多少松了一口气。

大战下来，最大的麻烦还是对于俘虏的处置，这一点上海狼已经有了相当的经验，基本上按照以前的办法，将这些俘虏先进行甄别，挑出其中的一些掌柜和头目，单独看押起来，其余的喽啰们，则将其打乱，重新进行安置，其中一部分人在经过甄别之后，不易再留下充作水手或者战兵使用，其中包括年纪大的一些俘虏，直接淘汰，将其作为奴隶，今后得空发往淡水寨或者鸡笼寨那边，干苦力去。

剩下的青壮则将其重新整编，发入新营，对其进行隔离检疫和洗脑以及接受新兵训练，合格之后将会补充到海狼部众之中听用。

而那些俘获的船只，则需要船寮的工匠们对其进行一次仔细的筛选，船只较新或者船况交好的船只，将会编入船队之中使用，船龄已经较长，或者

船况较差的进行筛选之后，一部分留作备用，剩下的则报废处理。

这些事情倒是问题都不是很大，海狼眼下最大的麻烦就是那些被打散逃入到南日岛山林之中的褚彩老的手下们。

这些人的数量大概有三四百人之多，如果不尽快将其清理掉的话，对于南日岛的岛民们来说，将会成为巨大的隐患，而且他们还会威胁到海狼大寨和商栈区的安全。

所以在大战结束之后，于孝天强忍心中的悲痛，下令立即开始对南日岛山林进行搜山，将这些逃散的褚彩老手下清理出来。

为了减少麻烦，林易阳给于孝天提了一个意见，不建议于孝天对这些人采取强硬手段，而最好是采取怀柔政策，将其引出山林，直接投降为好。

对此于孝天也觉得可行，让林易阳去安排这件事，而且要尽快办好，省的岛上的岛民们不敢回家。

于是林易阳便从降众之中，挑选出了一批人，对他们吩咐了一番，让他们跟着搜山的海狼部众进入山林之中，漫山遍野的去对着山林之中藏身的同伙们喊话，告诉他们现如今褚彩老已经败逃而去，海狼已经将附近褚彩老的船只尽数歼灭或者逐走，他们这些躲入山林中的人已经逃无可逃。

如果他们不肯投降的话，接下啦等待他们的只有两条路，要么被活活饿死在南日岛上的山林之中，要么就是被海狼的部众搜出杀掉。

现在于大当家给他们两天的时间考虑，只要他们走出山林投降，便放他们一条活路，绝不会对他们进行戕害，让他们赶紧出来投降以保住性命。

而且这些褚彩老的俘虏们还漫山遍野的大喊，褚彩老已经完了，他们犯不着再为褚彩老卖命，与其饿死在山林之中或者被逮住杀掉，还不如降了海狼的好。

这个办法倒是着实非常有效，那些被打散逃入山林之中的褚彩老的手下们也都躲在山上盯着海上和岛上的情况，早已看到他们大势已去，大部船队不是投降，便是被海狼干掉，褚彩老亲率的一批船队，也落荒而逃，周围海面上早已看不到他们的船只，只剩下海狼的巡哨船在海面上游弋，眼下他们困于岛上的山林之中，要吃没吃，要喝没喝，饿的是潜心贴后背，只能挖点草根或者抓点老鼠野兔果腹。

当听到大批投降的同伙漫山遍野的招呼他们的时候，这些逃入山林之中的褚彩老的手下们，前思后想了一阵之后，自知眼下他们已经是走投无路，投降已经成了唯一的选择，于是便一个个提心吊胆的走出了山林，向附近搜

山的海狼部众投降，被一批批的带到俘虏营之中进行安置。

除了俘虏和清山的事情之外，战后扫尾的还有一个很大的麻烦，那就是此战之中，双方阵亡人员尸体的处理，对于阵亡的海狼部众，于孝天当然是从厚安排，在岛上现如今他已经选了一块相当不错的风水宝地，作为海狼部众死亡人员的墓地，说白了就是海狼专用的陵园，此战之中阵亡的部众，全部收殓遗体，仔细梳洗一番，为其准备一口棺材，运到墓地之中安葬。

但是对于到处丢弃的褚彩老手下们的尸体，于孝天可不会给他们这种优厚的待遇了，这次褚彩老攻打大寨数日，付出了相当惨重的代价，起码有千余人被打死在了寨子内外，天气这个时候已经十分炎热了，如果不尽快处理掉这些尸体的话，很可能在岛上引起大规模的瘟疫。

就算是简单掩埋这些褚彩老手下的尸体，也需要大量的人力，还不能只挖浅坑，必须要深埋才行，所以为了加快速度，于孝天干脆命人在俘获的船只之中，找出了几条已经不堪大用的破船，令俘虏将这些他们同伙的尸体抬上这些船只，拖到距离南日岛很远的海面上，在船上浇上一些火油，又堆放了一些木柴，然后一把火点着，在海面上对其进行火葬，待到船只彻底烧毁之后，这些尸体残骸便随船一起沉入大海之中，接下来就靠大自然来对他们进行了处理了。

对于自己的同伙落得这样一个死无葬身之地的下场，俘虏们各个都心中戚戚，可是也没有办法，谁让他们是失败者，失败者的命运就该如此，他们也没法指望海狼厚待他们，只能接受这个现实，活该他们跟错了人，好死不死的跟着褚彩老来找海狼的麻烦，结果落得了如此下场。

不过比起这些死了的同伙们，他们考虑更多的还是自己，起码他们命大，这会儿还活着，接下来他们该考虑的是如何活下去，以后等待他们的是什么。

但是此次海狼和褚彩老的冲突，还是给南日岛的岛民造成了很大的损失，虽然岛民们提前躲入了海狼大寨之中，人员损失很小，而且也提前将家中重要的东西和粮食藏了起来，但是褚彩老的手下登岛之后，搜遍了全岛各地的村子，在一无所获之下，便把怒火发泄到了这些岛民的房屋之上，许多村子都被褚彩老的手下付之一炬。

待到大战结束岛民纷纷走出大寨，返回到他们村子的时候，看到的只是一片冒着烟的残垣断壁和满目的疮痍。

老百姓最大的事情就是衣食住行，现在虽然命保住了，可是住的房子却成了废墟，让他们依旧是十分难过，岛上各村在大战之后，都响起了一片哭骂的声音，一时间不知该如何是好。

但是哭归哭，这日子总是还要过下去，于孝天令理事堂先安排王宏的丧事，将王宏的遗体从虎鲨号上卸下，运回了大寨之中，让人仔仔细细的为王宏的遗体梳洗了一番，换上了崭新的衣服。

于孝天看着王宏苍白的面容，忍不住又伏尸大哭了一场，令人立即启程前往淡水寨通知方安速速返回南日岛，参加王宏的丧礼，毕竟方安和王宏是关系非常亲密的弟兄，而且马峰也是方安的兄弟，这一次出这样的事情，如果不让方安回来的话，肯定说不过去，而且如何处置马峰，于孝天也想听听方安的想法。

在安排过这些杂事之后，于孝天带着亲卫和林易阳等人到岛上各处巡视了一下，看看岛上岛民的财产损失的情况。

当看到一座座被烧成废墟的村子，于孝天不禁气的又是一阵咬牙切齿，恨不得拉来一批褚彩老的手下当场剁了消一下心头只恨。

岛民们现如今都认识于孝天这个海狼的大当家，一见到或者听说于孝天到他们村中巡视，于是纷纷哭着便围了上来，呼啦啦跪下一片，对于孝天称谢。

他们之所以对于孝天称谢，是因为于孝天在这次褚彩老来袭的时候，不惜冒险将他们都收入大寨之中进行保护，才使得他们保住了这条性命，如果不是于孝天这么做的话，这次褚彩老大举来犯，就不单单是只烧掉他们的房子了，还不知道要怎么祸害他们这些老百姓呢！

他们这些岛民这一次不知道要死多少人，多少女人要被褚彩老和他们的手下糟蹋呢！绝不会是现在这样，只是烧掉他们房子那么简单了。

所以不管他们现在心情多沉重，凭着这一点，他们还是对于孝天感恩戴德，强忍着失去住所的悲愤，纷纷赶来向于孝天谢恩。

第二百五十六章刺客

看着这些跪了一大片的岛民们，于孝天心中感慨良多，乱世之中，老百姓是最大的受害者，其实他们的需求非常简单，只不过是有一口饭吃，有衣穿，有一个可以为他们遮风挡雨的家而已，除此之外，他们几乎没有敢想过更多的东西，可是就算是这么简单的理想，在这样的世道之中，对于这些老百姓们来说，却也是一件奢侈的想法。

于是他亲自伸手去将面前的一些岛民一一搀起，温言抚慰了一番，告知他们，请他们先自行想办法度过这段难关，他于某也不会袖手旁观，会想办法帮助他们共度难关，并且当场下令，将此战之中，从褚彩老手中缴获的所有帐篷，先借给这些岛民使用，让他们重建新屋之前，有一个可以遮风挡雨的地方。

另外他还非常诚恳的对这些岛民说道：“诸位乡亲父老！此次你们遭此大劫，乃是我于某维护不力所致，于某无能，让你们为我受惊了！

请诸位乡亲父老们放心，既然你们肯在我于某的地盘上安家落户，那么我于某便不会对你们视而不见！你们心里面的苦，我于某感同身受！也一样愤怒！

现如今好歹经此一劫之后，大家伙的性命还是侥幸得以保全，这世上没有什么过不去的槛，只要还有命在，咱们还能重建家园！

希望诸位接下来的日子里，同心协力赶紧重新建起屋舍，赶在台风到来之前，让家人住入新屋之中！

为此于某将会尽我所能，给诸位提供方便，林先生，请帮我记下，即日起俘虏们不能闲着，这孽是他们造的，他们就没理由作壁上观！命他们分批到各村之中，帮忙为乡亲们重建房屋！胆敢偷懒耍滑者，立杀之！胆敢骚扰乡亲者！立杀无赦！胆敢无事生非者，杀无赦！

除此之外，今次但凡屋舍被褚彩老烧毁者，于某将拨银二两，给予诸位受害的乡亲，如果诸位还有什么困难的话，可以回头告诉我，于某一定会想办法给大家帮忙！……”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这些岛民们差一点当场泪崩，他们本以为这一次这件事倒霉也就只能认了，却没想到这海狼的于大当家居然会如此重视他们，又是令人给他们帮忙重建屋舍，又是给他们补偿银子，这就算是在陆上，官府也绝不会对他们这么好，这一下子于孝天便在他们心目中的地位更加巩固了许多，让这些岛民几乎要对于孝天感激涕零了！

林易阳躬身抱拳在一旁答应了下来，心中却对于孝天这么做大为佩服，陆上当官的总是以自己是老百姓的父母官自居，但是实际上又有几个当官的把老百姓的疾苦放在眼里，但是今天他却在于孝天身上，看到了这个人的人性的闪光点，虽然于孝天这么做有故意趁机收买人心的嫌疑，但是不可否认，于孝天对待这些岛民，是真心实意的将他们当做自家人看待的。

而且林易阳感觉于孝天这次在这个时间里，做出这样的决定，确实确实是一件非常明智之举，一下子就彻底将这些岛民的人心收入了他的囊中，而表面上来看，这次给受害者每家每户补贴二两银子，下来要花费不小，但是仔细算算，其实总共最多也就是花掉两三千两银子就算是不错了，而两三千两银子，却可以收买几千人的民心，这个买卖着实划算的很。

林易阳跟着于孝天在岛上转了一圈，对岛民安抚了一番，就在走到最后一个村子的时候，却发生了一件意外的事情。

于孝天又一次轻车熟路的在抚慰这些跪在他面前的岛民的时候，当他俯身去搀扶一个岛民的一瞬间，却没想到这个低着头跪在地上的岛民，毫无征兆的突然暴起，从怀中掏出了一柄匕首，闪电般的便朝着于孝天的胸口刺去。

虽然亲卫就在于孝天身边，可是因为事发突然，他们虽然看到了这个家伙的动作，但是却根本来不及做出反应，周围的人当看到这一幕的时候，无人不立即发出惊呼之声。

眼瞅着这厮的这把匕首就要刺入于孝天的前胸，于孝天眼瞅着就要血溅当场的时候，平时于孝天的刻苦训练，在这个时候终于发挥出了效果，本来自于孝天就是练散打出身，反应速度就不是一般人可及的，加之近两年来，他对身上的功夫更是勤练不辍，身体的应激反应的速度更是超出以前不少。

当他刚才伸手去托起这个人双臂的时候，手上感觉力量一虚，就已经感觉到事情有点不正常，当这个人腾身从地上弹起，并且把手探入怀中取刀的时候，他的身体便已经开始产生了应激反应，双腿猛然爆发出一股力量，腰背更是同时发力，推着他的身体朝后猛然一仰倒退了一步。

这厮这时候已经拔出了匕首，朝着他的胸口刺来，但是于孝天的身体已经开始朝后躲闪，这厮的出刀看似很快，但是却还是没有能赶上于孝天的胸口回缩的速度，以至于当这厮的手臂完全伸直的时候，力道彻底用老，他手中的匕首的尖也仅仅是刚刚刺中于孝天的胸口衣服。

于孝天自己也惊出了一身冷汗，只觉得后背一瞬间便浸出了一层白毛细汗，全身肌肉绷紧，当这厮的匕首递到他胸前的时候，他便集中全身力量挥出了右拳，如同一柄铁锤一般，猛击向了刺杀他的这个人的脸部。

而这厮这会儿正出刀刺向于孝天，身体前倾，招式用老，只感觉到手头落空，但是想要撒手再刺，却已经来不及了，只能眼睁睁的看到一个拳头在他的眼睛里面开始无限放大，只听一声闷响，再看这厮顿时如同被牛撞了一般，直接腾空倒飞了出去，重重的摔入到了人群之中。

这些动作几乎都发生在一瞬间之间，让人根本无法用眼看清楚，众人只能看到于孝天飞速倒退出去，紧接着便听到一声闷响，便看到这个刺杀于孝天的家伙倒飞了出去，重重的跌入到了人群之中。

这时候于孝天身边的亲卫才来得及做出反应，立即合身扑了上去，死死的按住了倒在地上的那个刺客。

但是众人再看这个刺客的时候，却发现危险已经彻底解除，于孝天的这一拳可真是够狠的，结结实实的正中这厮的鼻子和两眼之间，直接就将这厮的鼻梁骨打的塌陷了下去，鼻子也彻底歪到了右侧的脸上，骨头茬都从鼻梁上刺了出来，两眼之间被打的青紫一片。

再看这厮这会儿脸上跟开了染坊一般，青的紫的红的满脸都是，被打的是口歪眼斜，鼻血狂喷，两眼翻白，嘴里面还流出了口水，人已经彻底晕了过去。

于孝天的这一拳是情急之下而发，为了保命可以说瞬间使出了他全身力气，虽然不敢说有万钧之力，但是几百斤还是没有一点问题的，这一拳在毫无防护的情况下揍在任何人的面门上，没几个人可以承受得住，何况这厮身材并不高，也并不健壮，结结实实的受了这一拳之后，只能老老实实的晕了过去，估计便是不死，起码也是个严重脑震荡。

而那厮用来行刺于孝天的匕首，这会儿也早已摔飞了出去，很快有亲卫便冲过去将这把匕首捡了回来。

于孝天低头赶紧检查了一下自己的胸口，只见胸口的衣服被划出了一个小口，而胸肌上面留下了一道很浅的血痕，只是油皮被擦破了一些，他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这时候感觉到全身肌肉都有点酸，后背凉飕飕的，着实惊出了一身冷汗。

而这件突发事件，也把这个村子的村民给惊呆了，他们也没有料到，在他们村民之中，居然藏了一个刺客，想要趁着这个机会行刺于孝天，所有人都吓得赶紧噗通一声又跪在了地上，连连向于孝天告饶。

于孝天这会儿脸色也很不好看，本来他是来收买人心的，这人心倒是收买了不少，自己的心却差点被人扎了个对穿，险一险就当场挂了，他这会儿有心想要露出一个笑脸，宽慰一下这些村民，可是张了张嘴却没有说出话来，倒是厉声喝道：“此人是谁？为何要行刺于我？”

这时候跟着于孝天的海狼部众们呼啦啦的涌了上来，刀枪并举对准了这些跪了一地的村民，火枪手甚至直接便把卡着燧石的机头扳开，将銃口对准了村民。

这会儿只要于孝天一声令下，这些跟着他的海狼部众绝对不会有半丝犹豫，马上就能将这个村子的村民屠个精光，刚才惊险的一幕他们也都看到了，这会儿各个都又惊又怒，所以要他们这会儿屠村，他们是绝不会有半点犹豫的。

而那些村民们这会儿各个都吓得屁滚尿流，一个个连连磕头求饶，忙不迭的说他们是冤枉的，并不知情。

（今天心情极为沉痛！我一个写手兄弟，鬼皇七，于前天晚上突然间离开了人世，死于肝癌！他刚三十三岁！跟我关系非常好，是他帮着我走入写手行列的！可是突然间他就这么走了！我昨天中午才得知消息，哭了一下午，心里面特别难受！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说起来我们写手，常年坐在电脑前面，熬夜抽烟，看书，查资料，构思……自从干了这一行，身体状况每况愈下，没几个干了几年之后，身体还好的写手！我们喜欢这个行业，愿意坐下来码字，但是青春和身体却在键盘敲击声中悄然流逝！

有时候家人劝我，干脆改行吧，这么下去不是办法，人会撑不住的！可是为了我们的爱好，还有书友们，也为了养活家人，我们坚持着，可是昨天当知道老黑走的时候，忽然间很害怕！害怕自己也会步他后尘！不知道我们这样的努力和坚持，是不是对的！

脑子很乱，不知道想的什么，说点什么，我可以体会他家人此刻的心情！老父老母，弱妻娇女，突然间他就这么走了，正值壮年，全家的顶梁柱，一切仿佛轰然倒塌了一般！

我只能说，老黑，兄弟！你一路好走！天堂那边给我占个好位置，等哪天我去的时候，咱们还当朋友，还做兄弟！对不起了老黑，我的兄弟！我在你得病的时候，不知道！甚至连电话都没给你打一个！你别怪我！对不起我的兄弟！

我极少这么难受过，昨天下午我哭了一下午，满心都是内疚！请你原谅我吧！我只能用这种方式，来表达一下我的心情，弟兄们见谅！写不下去了，难受！）

第二百五十七章怒杀

村民之中倒是有几个胆大一点的，战战兢兢的看了这个被于孝天当场打晕的刺客一眼，赶紧跪在地上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大当家饶命！此人并非我们村子之人，我们也不知道他啥时候混入人群的！刚才小的们听闻大当家前来，都赶来拜见大当家，并未注意到此人是怎么混到小人们之中的！还望大当家明鉴呀！”说着这些村民各个都磕头如捣蒜一般的对着于孝天磕头请饶。

这个时候几个亲卫已经把那个被打晕的刺客拖出了人群，并且将其反剪双臂，用出了吃奶的力气用力一扳，只听咔嚓咔嚓两声脆响，紧接着这厮便发出了一阵惨绝人寰的惨叫之声。

再看这厮的双臂居然被亲卫活生生的给扳到了背后，几乎同时将他的双臂扭断，可见亲卫们恨极了这个刺客，使了多大的力气。

居然把昏迷的这厮疼的又当场苏醒了过来，感觉到双臂的剧痛，立即发出了杀猪般的惨叫声。

村民们看到海狼部众居然如此狠辣，活生生的扭断这刺客的双臂，更是吓得各个面无人色，趴在地上连头都不敢抬。

于孝天这才多少恢复了镇定，稍微平静了一下心情，摆手道：“让他闭嘴，问问他到底是何人，怎么会来到这里的！”

刘旺窜过去轮圆了巴掌只听啪啪啪几声脆响，使劲的甩了这厮几个大嘴巴大吼道：“闭嘴！老子问你，你到底是什么人，为何会在这里行刺我们大当家！再不闭嘴，老子把你的舌头拔了！”

这厮脸上吃疼之后，只得停止了惨叫，但是还是疼的满头大汗，头顶着地拼命的弹腾着双腿，嘴里发出呻吟之声。

好一阵子这厮才缓过劲来，用力的抬起头瞪着血红的双眼，盯着于孝天叫道：“好！好！够厉害！你的命大，居然这样都能躲开我的这一刀，好身手！”

刘旺过去又是一巴掌抽在了这厮脸上，打的这厮嘴角流血，对他喝问道：“你到底是何人？快说！”

“要杀要剐只管来！废话少说！”这厮倒是也真够硬气的，挨了耳光之后，立即再次抬起头瞪着于孝天吼道。

“奶奶的！看来不给你使出点手段，你这个王八蛋是不会老实说了！”刘旺一边骂一边伸手从旁边一个手下手中夺过一把刀，翻过刀身，用厚重的刀背运足力气一下猛砸在了这厮的脚踝上，只听咔嚓一声，这个刺客的脚踝骨便又被他生生砸碎，疼的这厮又发出了一阵杀猪般的惨叫声。

刘旺狞笑着盯着这厮威胁道：“看你嘴还硬！哼哼！你到底说不说？你要是还不说的话，老子把你的骨头一根根的敲碎，看看你到底嘴有多硬！”

这家伙趴在地上两臂也断了，一个脚踝也被敲碎了，疼的是浑身直哆嗦，又是惨叫又是谩骂，只听接着又是咔嚓一声，刘旺接着又是一刀下去，用刀背立即又生生砸断了他另外一根脚踝。

这一下这厮算是彻底疼的软了下去，翻着白眼差点又昏过去，刘旺接着对他问道：“说不说？你最好接着嘴硬，老子下一次打你的膝盖！”

这厮听到了刘旺的威胁之后，这次说什么都硬不起来了，向一滩烂泥一般的瘫在地上叫道：“我说！我说！别打了！给我个痛快的吧！我是褚大掌柜身边的人，昨日被你们在岸上打散，逃到了这里，今日饿的顶不住，换了一身衣服摸到了这里，想要找点吃的，正好听到有人叫于大当家来了，接着村民就朝这儿涌来，我趁着他们不备，便混入了人群一起过来了！”

我心知今日不幸，恨你们用奸计坑了我们大掌柜，想要替大掌柜报这一箭之仇！于是便豁出性命不要，想刺死你们大当家，毁了你们海狼！

该说的都说了，你们给我个痛快的吧！我受不了啦……哎呀……快杀了我，杀了我吧！求求你们了……”

听着这厮的交代，于孝天的脸色好转了许多，刚才他来这里，这里的村民听闻他到来的消息，确实都忙着涌过来，以至于让正好在这里偷食物的家伙混入了人群，趁着众人不备到了他的近前，才突然暴起试图刺杀于他，跟这些村民确实没有多大关系。

而且他也看出来，这厮没敢说谎，现在他双臂双脚都已经残了，已经彻底成了个废人了，留着他也没有什么用，于是点点头道：“好！你倒是那褚老儿忠心耿耿，这一点我于某倒是对你十分佩服！既然如此，我也不再为难你了！刘旺，送他上路，给他个痛快！”

刘旺一听立即对于孝天点头道：“遵命！”

话音一落他将手中的刀再次调转，刀刃一下压在了这厮的喉咙上，然后重重的一拉，顿时便将这个家伙的咽喉彻底割开了一个直达颈骨的伤口，切断了他的喉咙还有脖子上的动脉血管。

这厮脖子处的伤口立即嘶嘶的喷出了两股血箭，气管中发出了一阵胡噜呼噜的声音，全身都剧烈的抖动着，不多时便流光了身体里面的血，渐渐的停止了抽动。

出了这事儿之后，于孝天也没心情继续留在这里了，只是稍微安抚了一下这里的村民，让林易阳接着把他的赈济方案告诉这些村民，而他则挥手撤回了包围村民的手下部众，领着他们返回了大寨。

在南日岛大战结束之后的第二天天黑的时候，刘一刀和罗贤彬率领船队返回到了南日岛狼穴之中。

刘一刀下船的时候是被抬着下来的，脸色有点苍白，但是精神却相当不错，一边呲牙咧嘴的骂人，一边不时的哈哈大笑，动辄牵动腹部伤口，又是唏唏嘘嘘的一通叫疼，主将的风度这会儿早已是荡然无存。

但是罗贤彬表现要好很多，端着一副标准军人的架势，下船之后昂首挺胸，将胸口佩戴的那枚银质忠勇勋章亮出来，好像生怕别人看不到他这枚擦的锃明瓦亮的勋章一般。

于孝天得知他们返航，亲自率人到码头迎接他们，一见到他们便立即问及昨日他们追击褚彩老的情况如何。

刘一刀作为主将，在手下的搀扶下，坐了起来，对于孝天抱拳说道：“启禀大当家，属下们幸不辱命，昨日一直追杀褚彩老过了湄洲湾，就连晚上也没停下，一直把褚彩老追过了崇武所，这帮混帐熄了船上的灯，我等才停下了追杀他们！”

这一路上弟兄们打的非常漂亮，一天下来，差不多干掉了他们好几条船，还抓住了数条，这次一并拖了回来！

大当家请看，咱们这次连褚彩老的座船都给抓了回来，只可惜褚彩老那厮太过狡猾，居然提前跑到了其它船上，结果最终还是让那老儿跑掉了！”

于孝天这会儿已经注意到了随着他们返回的船队后面，拖了一条被打的千疮百孔的大福船，这条船体量很大，超出了他们目前所有的船只，一看就是一条相当不错的好船，只是这会儿摸样有点太惨了点。

这条船船体遍布各种大大小小的窟窿，很明显都是被海狼的各式火炮打出来的，就连三根桅杆之中的最后面的那根桅杆，也被生生打折，前桅也没有挂帆，只剩下中桅上还歪歪扭扭的挂着一幅像是要饭裤子一般的破船帆，上面同样也是布满了大窟窿小眼，真让人看着揪心，估摸着这条船眼下如果不靠着其它船只拖带的话，都很难依靠自身的船帆，再驶回到南日岛。

刘一刀说罢之后，罗贤彬也简单的叙述了一番此次他们追击褚彩老的过程。

第二百五十八章胜利的阴影

原来刘罗二人在看到褚彩老逃跑之后，马上便开始对褚彩老的这支船队发起了追击，先是追着他们进入南日水道，接着便一路向南，逆风而行且战且走。

他们二人都盯住了褚彩老的这条座船，认准褚彩老应该在这条船上，于是对这条船是穷追不舍。

褚彩老死命的控制着手下的船队，令其他船只环侍于他座船周围，保护他的座船，并且用他座船上最后剩下的那门红夷大炮不断的炮击海狼的船队。

刘罗二人就这么缀在他们屁股后面，也不和他们近战，依靠他们大炮射程的优势，不断对褚彩老的船队进行炮击，而且他们第一次在海战之中，使用了海狼新造的链弹，这种链弹对付船帆和桅杆确实堪称利器。

链弹一经飞出炮膛，立即便在离心力的作用下展开飞旋着朝着敌船飞去，中间拉开近一米的铁链，一旦击中敌船的船帆，便可以轻易的将敌船船帆扯碎，起码扯掉一大块，有时候链弹击中敌船的船桅，也可以切断船桅。

可惜的是目前海狼船只上的火炮口径还是较小，链弹体积较小，链接的铁链强度不是很高，有时候击中敌船船桅，铁链会发生断裂，无法有效的切断船桅。

不过链弹的出现还是给海狼帮了不小的忙，那些被击毁抑或是被俘的敌船，基本上都是船帆或者船桅受损，被迫掉队，成了追着他们的海狼船队的猎物，只要他们不肯投降，很快便会被这些海狼撕成碎片。

就这么刘一刀和罗贤彬带着各自的船队，一路追一路打，一直追到了天黑下来，褚彩老的座船始终是他们主要关注的目标，只要有机会海狼的船只便会抵近对其炮击，打的褚彩老只有招架之功，没有还手之力。

眼瞧着海狼的船队如同跗骨之蛆一般，死死的咬着他们不放，而且对方狡猾的只利用他们船上大炮的射程优势，不断的对己方的船队进行炮击，却不给他们一点接近打白刃战的机会，褚彩老真的是怕了。

而且他这会儿发现，自己这条船虽然坚固威风，却并不是一件好事，海狼们都盯着他这条船不放，摆出一副不弄死他誓不罢休的架势，于是褚彩老咬了咬牙，一狠心便在天擦黑的时候，偷偷的带着亲信移到了另外一条不起眼的小船上，然后利用夜幕的掩护开始逃窜。

海狼的船队不知褚彩老已经转移到了其他船上，于是便中了他的金蝉脱壳之计，依旧是死死的盯住褚彩老的座船不放。

天黑下来之后，褚彩老有意把自己那条座船甩在了他们船队后面，海狼船队趁夜追上了这条船，将其包围，这才发了狠的靠了上去，展开了一场接舷战，将这条褚彩老的座船最终俘获。

可是褚彩老也趁机令船队熄灭船上的灯火，在海面上散开分头朝东山岛败退，这才甩脱了刘一刀和罗贤彬的追杀，得以逃脱升天。

天亮之后，刘一刀和罗贤彬心知继续追下去已经没有必要了，这才率领船队拖着几条俘获的船只返航回了南日岛。

总之这一场仗下来，和于孝天的预料基本上差不多，褚彩老损兵折将，实力被大幅削弱，这一次可以说是彻底伤筋动骨，短时间之内已经没有任何实力再来找海狼的麻烦了，甚至于他只能祈祷，海狼不要去找他的麻烦，他就算是烧高香了。

只是唯一有些遗憾的是这一次没能把褚彩老彻底弄死，留下了这个隐患，估计今后这老家伙还会继续和海狼为敌，找于孝天的麻烦。

不过不管怎么说，这一仗还是于孝天胜了，这次南日岛海狼和褚彩老之间的大战，可以说重新确定了福州一带谁是在海面上霸主的地位，使得海狼成为了福建一带真正的霸王，而褚彩老受此大挫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里是无法再像以前那么嚣张了。

本来刘一刀和罗贤彬回来，带回来这样的好消息，海狼上下应该非常高兴的，可是刘一刀和罗贤彬在禀报过此次他们追击的结果之后，众人却并未像预料中的那样兴奋。

这个时候刘一刀和罗贤彬等人才注意到，海狼大寨以及岛上各处遍插的招魂幡，顿时意识到岛上有重要人员出事了，而且他们第一个想到的就是王宏。

“大当家，王统领他……？”刘一刀心中一惊，赶紧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满脸的痛惜的神色，微微点点头道：“王三哥终还是没有能撑到回到大寨之中，这边后山湾大战结束之前，他还是撒手而去了！连一句话也没给我留下！”

刘一刀和罗贤彬一听，刚才回来时候所有的兴奋劲顿时都化为了乌有，刘一刀猛一捶胸长叹了一口气，而罗贤彬当时就放声大哭了起来。

这两个人和王宏交情也都不错，虽然没有隶属关系，但是平时相处甚欢，时不时的偷空凑在一起喝酒，关系差不多算是狗屁袜子的程度，所以听闻王宏到底还是没有能撑过来的消息，二人都心中大恸。

王宏的去世，大大的冲淡了海狼大胜的欢乐气氛，于孝天令人为王宏选了一个日子，为王宏发丧。

两天之后，方安得到了王宏的消息，立即便乘坐了派去接他的一条快船日夜兼程赶回到了南日岛，一见到于孝天便顿时放声大哭了起来。

于孝天好一番安抚，带着他到了王宏灵堂之中，方安一见到王宏的棺材，更是悲不自胜，抚棺大哭了起来，一直哭的是天昏地暗，谁劝都劝不住，最后一直哭的昏了过去。

大家都可以理解方安的心情，自他们兄弟们出道之后，方安和王宏便一直相处非常好，堪比亲兄弟的情分，甚至可以说比亲兄弟还亲，要不然的话当初钱松、王宏出事的时候，方安也不至于冒着被人说成背信弃义，最终以投靠于孝天为条件，托于孝天帮他救出钱松王宏二人。

这两年来，方安和王宏都颇受于孝天器重，在海狼之中做的相当不错，这段时间虽然方安被派往了淡水寨那边坐镇，和王宏见面少了一些，但是这兄弟情分还在，两个人也常常互相捎一些消息口讯，道一下平安，互相问候一下。

本来这次海狼和褚彩老之间的大战，方安也是想回来帮忙的，俺是于孝天以淡水寨离不开他坐镇为由，没有让他和黑头回来，各自在他们坐镇之地，严防死守，防备褚彩老分兵进袭这两个地方。

但是方安怎么也没有想到，上一次他和王宏一别，居然成了诀别，这次再见到王宏的时候，王宏已经静静的躺在了棺木之中。

最让方安无法接受和难受的是王宏并不是死于敌人之手，却偏偏是死在他们自己弟兄之手，如果是别人杀了王宏的话，他倒是还能接受，可是杀王宏的偏偏却是也是被他视作亲兄弟般的老八马峰。

要知道他们哥仨投在于孝天手下，是一起来的，现如今居然马峰会做出如此丧尽天良之事，方安是又气又恨，而且心疼不已。

虽然他也知道马峰这两年在孝天手下混的并不如意，地位也远不如他和王宏，可是于孝天也算是对得起马峰了，这怪不得于孝天什么，问题都出现在了马峰身上，马峰闲散惯了，身上一身的坏毛病不说，从一开始就不服于孝天，这个他和王宏都是知道的。

为此王宏和方安也没少在人后提醒过马峰，但是马峰总是不以为然，后来这一年来，马峰甚至疏远了他和王宏。

本来方安还想趁着机会回来的时候，找马峰再聚聚，劝劝马峰长进一些，可是没成想马峰却做出了这等人神共愤的事情，居然亲手杀了他三哥王宏。

方安现在看着王宏的棺木，对马峰这会儿可谓是恨之入骨，恨不得马上去手刃了这个混账东西。

看着方安活活哭昏了过去，于孝天赶忙让人把方安抬了下去，好一番按摩，才把方安唤醒。

方安一睁眼便又失声痛哭了起来，挣扎着爬起来还要回到灵堂中王宏的棺材前面，但是却被子孝天强行劝住。

“方安，冷静！逝者已逝！你要保重自己身体才行！王三哥的死，我于某敢说并不比方兄好过一点！长此以来，王三哥对我于某忠心耿耿，视我为亲兄弟一般，如今突然间王三哥便撒手而去，我于某同样心中万分悲痛！”

但是你我乃是海狼的头领，如果我们都挺不住的话，下一步又该怎么安慰其他弟兄？而且大战之后各种事务非常繁杂，你我岂能就这么消沉下去？还望方兄节哀！”

方安听罢之后，这才稍微冷静了一些，但是马上便怒从悲来，等着哭得通红的眼睛对于孝天问道：“大当家！马峰那个混账东西现如今何在”

于孝天沉吟了一下之后答道：“马峰现在我还没有杀！昨日他刚被从金银岛带回这里，还有其它几十个同伙，现如今全部被关押在大寨中地牢里面，等候发落！”

这次招方兄回来，我就是想要听听方兄的意思，该如何处置这厮！”

（今天特别鸣谢stdx兄弟的打赏！还是老原因，今天两章并作一章一起更新了！算是一个大章吧！多谢弟兄们支持！）

第二百五十九章恩断义绝

方安知道于孝天还是看在他和马峰的关系上，给他留一个面子，但是这会儿方安再也心疼不起来马峰这个兄弟了。

在回来的路上，去给他报信的人已经把这次马峰作乱的事情，前前后后原原本本的给他说了一遍，方安听罢了马峰的做法之后，也不禁后背发凉。

马峰这次这么做，实为一个狠招，不单单只是想要叛投褚彩老那么简单，根本就是想要给于孝天来一个釜底抽薪，将于孝天和整个海狼置于死地。

幸好这次马峰没有得手，如果他一旦得手的话，这一次海狼的整个作战计划就将会全部被他打乱，褚彩老很可能在得知消息之后，死死围困南日岛，最终将大寨攻克，将于孝天置于死地。

所以说现在马峰已经不单单只是误杀王宏这一个罪责了，他这次不管怎么说，都绝无可恕的理由，所以这次不杀马峰，是绝对不可能的，而且现在连他也对马峰再也留不下一点兄弟情分了。

方安咬牙切齿的说道：“大当家！虽然马峰是我和三哥的兄弟，但是近日马峰却做出如此丧尽天良之事，我方安之前身为刑堂副堂主，岂能再为这厮求情！此人不杀不足以平息我和众弟兄的心头之恨，这厮该死，大当家不必看我的面子，该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按照我们海狼刑堂所定的规矩，马峰该被点天灯才是！”

于孝天心中长松了一口气，现在看来，方安真是恨透了马峰了，他最初还有点担心方安回来之后，会为马峰求情，但是现在看来，方安因为王宏之死，彻底已经跟马峰恩断义绝了，居然主动提出，要将马峰点天灯，可见方安这次的愤怒有多深了。

于是于孝天点点头道：“有了方兄这句话，我就放心了，马峰确实罪不可恕，他不单单只是想要将我置于死地，而是想要将咱们整个海狼的弟兄，都置于死地！此人不杀，确实不足以平民愤！以后你我还如何约束其它弟兄？

但是毕竟马峰跟你当年也是兄弟，既然你回来了，不妨去见见他也好！”

方安这会儿收起了眼泪，脸上只剩下了一层冰寒，咬着牙点点头道：“理当如此！我这就去见见这个忘恩负义的混帐东西去！”

地牢之中阴森森的，只有几盏小油灯给这里提供了一点光亮，而且这里面也十分潮湿，加上通风不好，显得臭烘烘的。

这一个地牢还是当年张虎所建，专门用来关押重要的肉票或者作反的手下，最初王宏和钱松也曾经在这里被关押过，后来将他们移到了死人洞那边。

原来这里已经有好长时间没有再关押过人了，可是现如今地牢再一次被塞了个满满当当。

所有牢房之中，都塞入了几个灰头土脸的家伙，这些家伙全部被砸上了重镣，而且双手和脖子也被重枷锁了起来，一个个面如死灰的坐在牢中等候命运对他们的最后判决。

这些人都是参与叛乱的核心成员，是围在马峰周围，最早策划这次作乱的成员，在回来之前，马臬已经对这些人进行了甄别，其中部分人被裹入这件事的人是被强行裹挟，也有后来意志动摇，答应他们事成之后跟他们走的，那些人因为不是罪责深重，也没有造成太大危害，所以被押送回来之后，于孝天和刑堂已经将其另行处置。

那批人现如今全部被发配到了鸡笼寨和淡水寨，去做为期两年到五年不等的苦力，为他们的罪行恕罪，算是捡了条命。

但是这几个核心成员很显然是不能再给他们留条活路了，故此全部被关押在了这座已经废弃很久的地牢之中，等候最终的处置。

只有马峰是被单独关押在一个单间之中，不过马峰这会儿也已经没有了以前的嚣张，这会儿被打的浑身是伤，一条腿也被铳弹打断了，另一条腿也中了一枪，这会儿只是简单被包扎了一下，并没有得到良好的救治，这会儿伤口早已开始发炎，身体也开始发烧，加之众人都恨这厮，看守他的海狼部众，连口水也懒得给他，所以这厮情况非常不好。

只听牢门咣当一声打开，在地牢的看守立即扶住了腰间刀柄，警惕的朝着地牢门口望去，先是看到几个于孝天的亲卫走入了地牢，紧接着便看到于孝天带着方安缓步从地牢口的台阶走了下来。

“参见大当家，参见方统领！”看守一看是于孝天来了，赶紧单膝跪下大声说道。

“免礼！起来吧！那些家伙今日情况如何？”于孝天开口问道。

“两个身上重伤的家伙今天一早断了气，被拖出去喂狗了！马峰那厮还活着，吵吵着要水喝！”看守赶紧答道。

“死了两个？倒是便宜了他们！拿水来！”于孝天恨恨的说道。

看守赶紧拿过来了一个水罐，亲卫想要去接，但是方安忽然间却伸手将水罐先接了过去，于孝天对亲卫点头，亲卫立即退到了一旁。

牢中的这帮家伙一听于孝天来了，赶紧开始大叫求饶，求于孝天饶他们一命，但是马上便被看守和亲卫大声喝骂着压制了下去。

于孝天也懒得去管其他人，带着方安直接走向了关着马峰的地牢门口，看守很有眼色的赶紧把牢门的大锁打开，将于孝天让入了牢中。

马峰这会儿正渴的要死，抬头看到于孝天和方安来了，眼神闪了一下，接着便借着昏暗的灯光看到了方安手中的水壶，于是立即哭叫了起来：“水！给我水！五哥，你总算来了，五哥救我！”说着就挣扎了起来，带着重枷试图拖着断腿爬向方安。

但是一条铁链将马峰锁在了地牢的石墙上，使他根本无法接近方安。

方安看到了马峰之后，眼神也闪了几下，但是马上便恢复了冰冷的神色，于孝天没有说话，让到了一旁，方安提着水壶，缓步走向了马峰，但是在马峰面前两步远的地方，他却停了下来，低头看着马峰。

“五哥！五哥救我！三哥的事情都是误会，我没想要杀三哥呀！求五哥看在咱们兄弟多年的份上，救我一命！”虽然马峰发着烧，但是神智却还清醒，立即放声大哭着对方安哀求道。

方安冷冰冰的对马峰问道：“你确实是误伤了三哥，可是我却听说，你在码头上被打断腿之后，确曾高呼你的手下，速速杀了三哥！这可是真的吗？”

马峰听罢之后愣了一下，赶紧抵赖道：“没有！绝对没有！我只是想要借着三哥逃走罢了！岂会想杀三哥！都是他们血口喷人！五哥千万莫要相信他们！”

方安冷笑了一声，摇头道：“我不会再信你了！就算你没喊过要杀三哥，可是你在明知三哥重伤的时候，却不顾他的生死，还要裹挟他护着你逃走，三哥能活下来吗？”

马峰被方安这句话问的是哑口无言，但是马上争辩道：“五哥，我当时一时糊涂，酿成大祸！如果当时我不借助三哥逃走的话，根本没有机会逃走！所以才一时糊涂！”

方安这会儿看着马峰，恨得是咬牙切齿，冷哼一声道：“你这厮，该说的三哥和我早就劝过你，可是你偏偏不听！现如今居然还杀了三哥！我如何还能饶你？”

马峰舔着干枯的嘴唇，扭头死死的盯着于孝天，对方安叫道：“都是他！都是他对我不公！处处留难于我，否则的话我岂能反他？五哥，看在咱们这么多年兄弟情分上，五哥救我呀！”

方安没有继续说话，又一次摇了摇头，半晌才说道：“你这是咎由自取，怪不得大当家什么！你是不是很渴？”

说着方安抬起他的独手，把手中提着的水壶亮在了马峰面前。

马峰这会儿因为失血过多，加之又很长时间滴水未进，早已干的是喉咙冒烟，恨不得嗓子里面喷火，见到了水壶，更是急切的想要喝一口水。

于是他用嘶哑的声音连连叫道：“求五哥给我口水喝！这些混帐东西，一滴水都不给我！我快要渴死了！五哥救命呀！”

方安站直了身子，缓缓端起水壶，面无表情的将水壶倾斜，壶中的水缓缓的流了出来，哗哗的淌了下去。

马峰一看到水流了下来，赶紧挣扎着想用嘴接水喝，可是水就在他面前落下，距离他的嘴唇只有不足一尺的距离，流到了地面上，马峰挣扎着干张嘴，却就是接不到水喝，急的像狗一样把舌头伸的老长，嘶哑着嗷嗷直叫。

“现在你后悔了吧！可惜晚了！你不配当人！这水你也不配喝！以后别叫我五哥了，我没你这兄弟，我丢不起这人！从你对三哥动手的时候，你就该知道有今天！可是你还是做了！”方安用冰冷的声音，看着水壶的水缓缓的流干，全部流在了地牢的地上，又缓缓的渗入到土中，对马峰不带任何感情的说道。

马峰就这么看着水壶中的水近在咫尺流光，却一滴也喝不着，听着方安的声音，这会儿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心情，当最后一滴水滴落在地面上的时候，这厮也彻底绝望了，仰头带着重枷，忽然间发出了一声狼嚎一般的嚎叫声。

方安咬了咬牙，随手摔掉了手中的水壶，扭头再也不看马峰一眼，转身先走出了牢房。

（今天还是要谢谢胡噜呼噜兄弟和stdx兄弟的打赏！多谢！）

第二百六十章荣光大葬

刑堂在战后的事情比起理事堂那边一点也不算少，他们要将各处汇总过来的有关参战部众的各种情况进行处理，该赏的上，该罚的罚，还要对这些信息进行核查，不敢有半点马虎。

毕竟这干系着公平与否的问题，处理稍有不慎，就可能引起比较大的麻烦，导致有些人有功无赏，有些人有过但是却无罚，最终引起下面部众们的不满。

在于孝天的一再叮嘱之下，所以刘老六等刑堂人员对此非常小心，一再关照手下们要细心一些，并且要对汇报上来的信息进行抽查或者核对，以免出现问题。

当然他们最关键的还是要把马峰等人作乱的事情处理掉，因为王宏的丧礼在即，该如何处置这些人，必须要尽快拿出一个意见，并且在王宏下葬当日，对这些人进行处置。

这是海狼自成立以来，发生的最大的一次叛乱事件，参与叛乱的人员级别最高，影响面极宽，而且影响也极大，造成的后果也最严重，直接导致了海狼最重要的头领成员丧生，并且险一些导致海狼战败。

所以马峰等人可以说是罪不可赦，但是该如何处置他们，刑堂有点犹豫，因为按照马峰所犯的罪责，在他们的条文之中规定，要把马峰点天灯才行。

对于他手下几个重要的成员，也是凌迟或者活剥，这样的刑罚在海狼有史以来，还没有被使用过，因为这样的刑罚太过残忍，于孝天以前不喜欢用，多会宽赦罪犯，改为绞刑或者斩首。

但是这一次刑堂上下认为，不能再宽赦马峰等人了，于是在刘老六主持之下，还特意将方安请过来一起商议，方安对此冷冷的表态，他没有任何意见，请刘老六按律定罪即可。

刘老六听了方安的话之后，也看出了方安已经彻底对马峰恩断义绝，将其恨之入骨，所以最终拿出了一个处罚决定，呈报到了于孝天那里。

于孝天看罢了刑堂呈送到他面前的这份决定，二话没说，大笔一挥便批了下去，并且注明在王宏下葬当日执行，并且要求海狼兵夫长以上人员非特殊原因，全部到场观刑。

在南日岛大战结束七天之后，整个南日岛各处都飘摆着白色的招魂幡，

设在寨子外面的灵堂两侧，垂挂着一对白底黑字的对联，上面用毛笔的字体刚劲有力，上联：忠魂不泯热血一腔化春雨！下联：大义凛然壮士千秋泣鬼神！

此联正是出自林易阳的手笔，为了祭奠王宏这个海狼的忠魂，林易阳考虑再三，最终亲笔书写出了这个对联，于孝天看罢之后立即令林易阳用两批白布，专门将这幅对联写出来，悬挂在了灵堂两侧，老远就可以看到这幅对联。

海狼部众所有人再一次披麻戴孝，于孝天也不例外，以对待兄长的礼节，亲自为王宏守灵三日，并且在出殡的这一天，更是和方安一左一右亲自为王宏扶棺。

这样的礼遇和规格，在海狼之中，除了当初的钱松之外，王宏算是第二人了，而且这一次王宏的葬礼，比起当初钱松的葬礼规模还要大，规格还要高出一些。

这样的葬礼对于王宏来说，也算是值得了，就算是王宏地下有知，也该知足了。

整个送葬的队伍足足有数百人之多，甚至于连岛上的许多岛民也闻讯而来，跪在通往墓园的道路两旁，为王宏送行。

在道路两侧，水手们一个个换上了全新的衣服，头上包上了白布，手持各种武器笔挺的站在道路两边，还有第二分船队的一批水手，组成了一个队伍，整齐的包围在王宏的棺木周围，为王宏护灵。

一声声号炮不断的在大寨响起，一路上铙声也不停在鸣响，不知道的还以为南日岛又开战了一般，一切都显得是那样的隆重。

在送葬的队伍后面，则有一队海狼部众荷枪实弹的押送着一群灰头土脸的家伙，这些人有的干脆已经连路都已经走不成了，只能靠着其他人抬着朝前移动。

沿途的所有人都已经知道，这帮人就是此次在海狼和褚彩老大战的时候，想要趁机作乱反叛之徒，岛民们都受了海狼的恩惠，现如今听闻有人想要将于孝天和海狼置于死地，各个都对这些叛徒们恨之入骨。

所以不知从什么时候，有人开始在护棺的队伍过去之后，悄悄在地上捡起了土块或者石子，朝着后面押送的这帮叛徒打去，后来干脆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了他们的行列之中，指着这帮熊玩意儿破口大骂，纷纷捡起土块和石子朝着他们打去。

这一下可就苦了这帮叛徒了，从大寨出发到墓园足足有近数里远的距离，这帮家伙就在这样的怒骂声和下雨一般的石子之中踉跄前行，而且他们各个带着重枷，连护住头的机会都没有，一个个被打的头破血流，有些人甚至当场就被砸晕了过去。

旁边的那些押送他们的海狼部众也不过多加以干涉，任凭他们被岛民抛石痛揍，只是这些押送他们的海狼部众也跟着要倒霉，岛民丢石块准头欠佳，有时候也会打在他们身上，后来不得已之下，怕这些叛徒未抵达刑场之前就被活活砸死，这才用盾牌护住了他们。

整个海狼墓园之中，这个时候已经多出了百余座新坟，每个新坟都代表着一个海狼部众的离去，于孝天对于这些为他战死的弟兄，也绝不吝啬，特意拨钱请了石匠，为没座墓都竖起了一个墓碑，对于这个时代的穷人来说，人死之后能弄口薄棺材下葬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绝大多数人是花不起钱来安置墓碑的。

可是在海狼的墓园之中，却每一座墓都立有一块墓碑，上面雕刻有墓主人的名字，有些头目的墓碑上还刻有他的生平籍贯，所有的墓全部都规划整齐，就如同一队队整齐排列的兵阵一般，显得是十分庄严肃穆。

在墓园的入口两侧，还立有两块大石碑，分别雕刻借用李清照的诗词“生为人杰，死亦鬼雄！”八个大字，这更平添了海狼部众的豪气。

而王宏的墓地则就位于墓园之中最靠前的位置，正好处在钱松的墓地一侧，早有人将这里的墓室挖好，只待放入王宏的棺椁。

众人到了这里之后，先祭拜了钱松一番，方安更是伏在钱松的墓碑前面嚎啕大哭了一番，告知钱松，他的三哥王宏现如今也去见他去了，让他们哥俩在下面好好的聚聚，等着有朝一日他来找他们。

同时方安也在钱松墓前，怒斥了马峰的所作所为，让钱松不要怪他不护着马峰，马峰实在是咎由自取，不配再做他们的兄弟，请钱松即便是在另一边，见到了马峰，也不要轻饶于他，可见方安现在已经对马峰恨到了什么地步了。

于孝天亲自主祭，在祭奠王宏和钱松的同时，亲自捧着一坛酒，在墓地之中转了一圈，在每一座墓碑前面，都撒了一些酒，以此来告慰那些为了海狼战死或者病卒的弟兄。

甚至于他还派人从陆上请来了几个和尚，来这里做了一番道场，为这些死去之人，超度亡魂，实可谓是把该想到的都想到了，连聚在墓园外面的那些岛民，都啧啧称叹，觉得能跟着这样的大当家，就算是死了都如此荣光，实在是值了！

但是在墓地前面，却是另一番景象，在送葬队伍来这里之前，这里已经被押过来了几十个人，这些人全部都是经过甄别，从俘众之中找出的褚彩老的亲信手下，其中大部分是一些头目，在岛上纵火烧毁岛民村子的事情基本上都是这些人下令做的。

所以按照于孝天的要求，这些人也都不能留，选在了安葬王宏的这一天，一并送到这里斩首示众，在此之前，这些人已经被送到岛上各村之中示众了一番，岛民恨他们烧毁了自己的房屋，没少拿他们出气，到今天的时候，这些人早已被岛民砸的是鼻青脸肿，几乎连他们妈都认不出他们了。

随着三声追魂炮响起之后，一帮赤着上身的刽子手擎着一把把雪亮的鬼头大刀走到了刑场之中，每个人接过一碗酒，仰脖喝了几口，然后对着锋利的刀锋猛喷了一口，便走到了跪在地上的那些受刑者后面。

受刑的这些褚彩老手下们，虽然心不甘情不愿，但是也没有一点办法，谁让他们跟错了主，打败了仗，现如今人家要杀他们，他们也只有引颈待宰。

这些褚彩老的手下之中倒是也有一些汉子，当看到刽子手过来之后，一个个大声吼道：“老子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这位兄弟，拜托了！给我来个痛快的！兄弟我下去之后，也会感激你！”

这样的人自然而然会引来一片叫好之声，但是也有贪生怕死之辈，哭的是稀里哗啦，尿的是裤裆之中**的，百般的求饶，百般的不愿意被宰，这些人于是少不了要被围观者鄙视一番。

随着一道道寒光闪过，不多会儿工夫，几十颗人头便纷纷落地，这些褚彩老手下的人头立即被人捡起，沾了石灰，又涂了大盐，装入到了笼子之中，挂在了高杆之上。

第二百六十一章点天灯

看着行刑的场面，随来的那些叛徒们一个个都吓得是面无人色，这会儿后悔到了极点，心知今日他们肯定也少不了要挨刀，一个个吓得是屁滚尿流，甚至有人已经开始大骂起了马峰，说是马峰害了他们，要不是马峰鼓动他们的话，他们岂会落得如此下场。

马峰这个时候目光呆滞，瘫在地上，现如今他万念俱灰，心知今日他的下场恐怕会非常之惨，于孝天本来算是性情比较温和之人，很少当众做这样的大屠，可是今日因为王宏的死，于孝天一口气杀了数十俘众，方安也对他恨之入骨，根本不为他求情半分。

直到这个时候，马峰回想起以前的各种事情，心中才开始产生了后悔的想法，仔细想想，今天他走到这一地步，只能算是他自己咎由自取，如果他早点听王宏和方安的劝告的话，现如今他也应该在风风光光，也不至于落得现在这样的下场。

可是想明白这一点，又有什么用呢？现在说什么都晚了，他亲手害了对他最亲的三哥，即便是死了之后，到下面他也没脸再去见钱松和王宏了。

想到这里，他听着周围这些手下对他的谩骂，更是懊悔不已，扭头扫了一眼这些手下，冷笑了一声道：“你们休要骂我，我等能有今日，岂是我一个人之错！如果不是你们这些王八蛋天天在老子背后撺掇的话，老子怎么会走这条路，落得现如今这份下场？你们合该落得如此下场，到下面咱们一块儿去十八层地狱吧！”

杀完了褚彩老的手下之后，便开始了对马峰等人的行刑，马峰因为是此次叛乱之中的首犯，海狼刑堂判其生受点天灯之刑。

几个行刑者拿着一堆东西朝马峰走来，对马峰狞笑道：“马副管队！到时候了，弟兄们该送你上路了！”

马峰这个时候真的怕了，他虽然知道自己肯定不得好死，但是也没想到真的会要被点天灯，点天灯可以说是他们海盗之中最残酷的刑罚，令受刑者受尽苦痛，却一时间还不能死掉，可谓是人间的极刑了。

没想到今天他却要亲自体验一下这样的极刑，想起来马峰就觉得毛骨悚然，吓得连连摇头叫道：“我要见大当家，我要见我五哥！给我来个痛快的！一刀杀了我吧！”

刽子手冷笑道：“马副管队，你就认命吧！大当家和方统领这会儿才没兴趣见你呢！你还是老老实实的上路吧！”

马峰叫道：“不！我五哥不会不见我的！我要去我三哥坟前磕头请罪！求求你们！”

“少他娘的废话！你这王八蛋杀了王统领，居然还有脸叫他三哥，他怎么会遇上你这样忘恩负义的兄弟！要不是你的话，王统领岂会这么走了？认命吧姓马的，今儿个你什么也别指望了！绑上！”刽子手这会儿早已恨透了马峰，对他怒骂道。

几个人扑上来七手八脚的便将马峰用麻绳绑成了粽子，卸掉他脖子上的重枷，然后用一批麻布反反复复的将马峰缠了起来，缠一圈就涂上一层油，直至将马峰缠的如同一个蚕茧一般只留了一个脑袋在外面之后，在麻布的最外层，又涂抹了一层厚厚的蜡汁。

马峰这会儿真是吓疯了，一边被缠一边哇哇大叫的大声向那些过来行刑的人员求饶，求他们能告诉方安，求方安再替他求求情，哪怕不能让他活命，也给他直接来一刀，让他痛痛快快的上路的好，免去受这样的活罪！

可是他的求饶这会儿根本没人听，因为王宏的死，还有这次马峰险一些将海狼整个覆灭，所有海狼部众，这会儿都对这厮可谓是恨之入骨了，这会儿根本就不会有人同情他。

在马峰的嚎叫哀求声中，这些行刑人员七手八脚的将马峰用麻布缠了起来，待到缠好之后，有人又提来一桶热的蜡油，从头到脚浇在了马峰身上，烫的马峰又是发出一阵杀猪般的惨叫声，蜡油浇在头上就把他烫的有一种痛不欲生的感觉了，更何况一会儿从脚点燃起来，到时候那种痛苦是什么滋味了！

于是马峰像杀猪般的再次大声告饶了起来，大声大叫自己该死，求这些行刑人员给他个痛快，可是眼看着没人搭理他，他便又开始破口大骂起了于孝天，骂完了于孝天骂方安，最后几乎把他能想到的人都骂了一遍，只求把这些人骂急了，哪怕是把他当场打死也行！

可是这家伙越骂，这些行刑者就越是不搭理他，他们将马峰脚上的脚镣套在一根铁链上，头下脚上的倒吊在了一个事先搭起的架子上面。

随着墓园中传出一阵排枪的声音，众人都知道王宏的棺木这个时候已经下到了墓穴之中，这阵排枪是海狼部众用燧发枪对空发射，为王宏送行的仪式。

于是有人立即取来一根长杆，点燃了长杆头部的一个火把，狞笑着在马峰眼前晃了一阵，马峰瞪着惊恐的双眼，看着火苗在他面前跳动，这个时候他感觉到裤裆里面一热，居然被吓尿了出来，幸好他被包的严严实实的，就

算是尿了出来，也没有从脖子流出来。

那个行刑者眼瞅着也把马峰吓得差不多了，这时候有人高声喝令他点火，于是他狞笑一声，对马峰说道：“马统领，这是你自己挣得，怪不得小爷了！您慢慢享受吧！别急着死！嘿嘿！”

话音一落，他扬手将火苗探到了被倒吊着的马峰脚腕处，因为麻布浸满了鲸脂和蜡油，遇上火便马上燃烧了起来，这就是所谓的点天灯。

之所以说点天灯是一种极其残酷的刑罚，是因为点天灯将受刑者倒吊起来之后，是从受刑者脚部点燃，缓缓的朝下燃烧，人体在经受火的熏烤之后，体内的油脂也会成为助燃物，整个行刑过程很慢，受刑者一点点的被烧焦，但是头部却始终在疼痛之中保持清醒，连昏过去的可能性都没有，就这么一直烧到胸口位置以下，人才会逐渐的被烧死。

这个过程十分缓慢，令受刑者痛不欲生，只有对付极其罪大恶极或者招人痛恨之人，才会使用这样的刑罚，这也是海狼有史以来第一次使用这样点天灯的手段，来对付一个人，马峰很有幸成为了这第一个承受这样酷刑之人。

火被点燃之后，马峰立即便发出了惨叫之声，火焰的灼烧令他痛不欲生，拼命的抖动挣扎着，可是他如何能挣脱这样的束缚，只能不停的惨叫着，感受着自下而来的剧烈疼痛感。

马峰的惨叫声这会儿已经完全变了调，简直比杀猪还要难听，刺激着在场的所有人的耳膜，有些心软点的人在看到马峰如此惨状的时候，甚至禁不住扭过去了头，不忍继续观看下去了。

不可否认，在古代酷刑对于人是有很程度的震慑和提醒的，当今天看到马峰被点天灯的时候，不少海狼部众心中暗暗警告自己，无论如何也不要步这家伙的后尘，宁可为了海狼战死，风风光光的被葬入到这片墓园之中，也不要想叛变的事情，最后落得这样一个下场。

而那些等待受刑的叛徒们，这会儿看着被挂起来点燃的马峰，听着马峰变了调的惨叫声，更是吓得各个裤裆里面屎尿横流，生怕下一个就是他们，也跟着要被点天灯。

不过幸好刑堂只判了马峰身受点天灯之刑，其他人大多都是斩刑，只有另外几个主谋者，被判了凌迟和活剥之刑。

就在马峰的惨叫声还在继续的时候，到他完全被烧死还要很长时间，海狼部众也没这个功夫等下去，于是这几个主谋便被提溜了出来，开始当众宣布他们的刑罚。

海狼的凌迟之刑还不算是太过残酷，远远没有大明的凌迟之刑割得刀数多，只有区区二十四刀，可是即便如此，被判凌迟的两个家伙，还是疼的死去活来，足足受足了二十四刀之后才彻底死透。

至于活剥也不像是一般人想的那样，把整个人完完全全的活着剥掉人皮，只是象征性的将后背的人皮剥掉，然后斩去人头，可是即便如此，活剥比起凌迟也好不到哪儿去，甚至挨的刀数还要多一些。

所以这次杀人，也是自海狼以来，最为残酷的一次处决人犯，看得周围那些观刑之人，各个都毛骨悚然，头皮一阵阵的发麻。

所有人这一下都知道了，于孝天并不是他们想象的那么宽厚，以前是没有触到他的逆鳞，今天他们算是知道了，一旦把于孝天惹毛的时候，于孝天也绝不会心慈手软的。

随后剩下的那些叛徒们则被拖出去，一个接着一个的砍掉了脑袋，人头直接腌制起来，送往了各处营地外面悬挂，还有两块被剥下的人皮，被送到了新营门口钉在了门柱上面，作为对新丁们的警告，让他们每个人都知道，只要入了海狼的这个门，以后谁要是还敢谋叛的话，那么这些人就是他们的下场。

于孝天默默的听着陵园外面马峰和那些叛徒们不断传来的惨叫声，脸上没有露出任何表情，他承认这么做十分残忍，但是今天如果他不这么做，让所有部众知道谋叛者的下场的话，否则的话天知道以后还会有人再干出这样的事情，所以必要的时候，用酷刑来作为控制部众的手段，他也是出于一种无奈，但是不可否认的是，这样的手段是有着相当好的效果，只要他能继续一步步的走下去，至于该不该使用这种残酷的手段，已经不是什么纠结的问题了。

而方安在从听到马峰的惨叫声之后，便始终跪在王宏的墓前，一声都没有吭，双眼紧闭，右手深深的插在面前的土中，攥得紧紧的，以至于可以看到他手腕处蹦起的青筋。

可以想到方安这个时候承受着多大的痛苦，先是他最敬重的王宏死去，接着在王宏的墓前，又用如此的手段处决他最亲的兄弟，方安的痛苦不是一般人可以体谅到的。

于孝天缓缓的走到方安的身边，一只手搭在他的肩膀上，轻轻拍了几下道：“少了马峰一个，你还有我们这些兄弟！想哭就哭出来吧！”

于孝天的话音一落，方安一头便扑在了王宏的坟前，嚎啕大哭了起来……

第二百六十二章战争红利

随着王宏的葬礼结束之后，海狼的一切开始回归常态，因为所有人都知道，他们干这行的，其实就是提着脑袋干活，什么时候死没人知道，逝者已逝，可是活着的人还要继续活下去。

打这么大一个胜仗，对海狼来说，无疑也是一件大好事，庆功肯定是少不了的，所以于孝天在送走了方安之后，命理事堂在大寨之外大设酒宴，犒赏此次参战的所有部众，甚至连在大寨中助战的岛民乡勇也被请来一起吃喝。

另外刑堂几天下来，日夜不休的也将功劳统计了出来，并且做出了奖励的决定，交给了于孝天审阅。

于孝天亲自连夜审阅了一番之后，稍微修改了一下，批复照办。

此次大战水兵和战兵之中，一共有十余人获得了忠勇勋章，另外还有几条船集体表现出众，得到了特别嘉赏。

其中有那个在褚彩老夜袭大寨，死守大寨南门不退后来直至战死的的分队长，荣膺了海狼第一枚金质忠勇勋章，其老母和妻子得以终身受海狼奉养，儿子则认于孝天为义父，将被于孝天抚养成人，以此来表彰这个分队长的忠烈。

另外孟飞在这一次大战之中，表现尤为突出，他率部坐镇商栈区，虽然并没有被褚彩老当做主要攻击目标，可是孟飞此战之中，多次花样百出的主动寻战，干的是相当漂亮，所以于孝天在刑堂呈报来的功劳簿上，将其获得铜质忠勇勋章改为了银质，特别表彰这家伙的此次表现。

除此之外，还有其它十几个人因为战事之中表现突出，也分获了铜质和铁质忠勇勋章，阵亡的人员之中，有两个人获得了银质忠勇勋章。

除了这些人之外，海狼部众还有多人受到了表彰，获得了不少赏银，其他参战人员也都获得了数量不等的赏银，作为对他们的奖赏。

当然也有几十个贪生怕死之辈，在战事之中表现拙劣，被点名通告，一个头目在战事临阵脱逃，事后被刑堂处斩，其余人等也受到了不同的处罚。

这正是于孝天控制手下的一个手段，该赏的赏，该罚的罚，海狼部众唯有如此，才会在以后的战事之中更加勇猛一些。

由于王宏的意外身亡，导致了第二分船队暂时没有了主帅，在战后经过

众人的商议下来，于孝天最终确定，让马泉转任第二分船队的管队，而刘一刀则到三分队之中出任管队之职，又因为马峰被处决，三分队出现了副管队空缺，而罗贤彬近来表现突出，所以罗贤彬也被任命为第三分船队的副管队，提升了一级。

就在海狼击败褚彩老没两天的工夫，消息便很快传遍了福州一带，那些原本不看好海狼这一战的商贾们闻听消息，各个都大吃一惊，于是乎不等海狼的善后之事完成，这些撤离南日岛的商贾们，一个个都携带着重礼，纷纷带船返回了南日岛商栈区。

这些商贾可不傻，他们看得出海狼在获得了这场大胜之后将会成为福建一带首屈一指的海盗集团，势头将会压过褚彩老，这个时候如果不赶紧给予孝天示好的话，那么今后拍马屁的机会恐怕都轮不到他们了。

所以这帮商贾纷纷赶到南日岛，给予孝天奉上了他们的厚礼，少不了又要对于孝天狠狠的迎奉拍马一番，并且表态要扩大在南日岛的商栈规模。

对于这些商贾的表现，早在于孝天的预料之内，这些商贾都是势利眼，你强的话，他们就是你的孙子，把你当爷一般的对待，如果这一次他战败的话，恐怕这帮人今后没几个还会正眼看他一眼，马上就会蜂拥而去，给褚彩老献上厚礼，不管是现在还是未来，人就是这么势利，依附强者是永恒不变的定律，这一点于孝天比谁都明白。

所以他对于这些商贾们送来的重礼是来者不拒，照单全收，结果短短数日时间，他便基本上收回了这次大战所付出的代价，还有相当的赚头。

甚至于不等他开口，这些海商们便主动联络理事堂，要重新缴纳过路费，再也没人拖拖拉拉不想交这个买路钱了。

本来这些商贾们在得知消息之后，还对这个消息有点将信将疑，一边带船来南日岛送礼，一边顺路想要打听一下这一战详细的情况，有些人甚至觉得即便是海狼打赢了，也应该损失很大，褚彩老即便是打输了，也不见得损失很大，所以来的路上还怀着一种观望的态度。

但是等他们到了南日岛，一眼看到后山湾那边近岸的浅水之中，横七竖八搁浅的各种船只的残骸，还有整齐排列在大寨码头外面被俘的那几十条船，以及密密麻麻停泊在湾子里面那些海狼的战船的时候，这些人心中的怀疑顿时便烟消云散了。

即便他们再笨，也看得出这一次海狼恐怕确实实是打了场大胜仗，褚彩老的损失肯定比他们想的还要大，起码在南日岛折损的船只数量不下百条之多，这一下傻子也想得明白，褚彩老这一次输的不是一般的惨，很长时间之内，恐怕是无法再恢复以前的实力了。

而且这些商贾们也没有想到这一仗打的这么惨烈，当他们登岸之后，看到海狼大寨的时候，才看到，海狼大寨东部的寨墙上布满了弹孔，许多地方还插满了箭支，寨墙上如同开了一层芦苇花一般，几处寨墙还出现了崩塌的情况，这时候只是简单的用一些土袋沙包堵了起来。

寨墙上下许多地方还残留着已经发黑的血迹，还有许多地方的寨墙上下有许多被大火烧灼的痕迹。

虽然他们来的时候，这里的大战已经结束了好几天时间了，可是依旧可以闻到空气中尸臭的味道和血腥的气味，而且还能嗅出空气中带着一丝烟熏火燎的气息。

遍布大寨东面的空地上，到处都是斑斑血迹，以及一些尚还没有被清理走的残破长梯和槽盾，都显示出了这里曾经有过一场激烈的大战，很显然褚彩老曾经率部攻打过海狼的大寨，而且在寨子外面死人不少，但是最终并未攻入海狼的大寨之中。

一切迹象都表明，褚彩老这一次在南日岛吃亏吃大了，所以也就没人再敢怀疑，海狼这一次确实确实是获得了大胜。

在登岛之后，商贾们还看到在南日岛上，有一群一群的俘虏，在海狼部众的看押之下，来回在岛上干活，清理战场的清理战场，维修寨墙的维修寨墙，还有一些俘虏在附近村庄忙忙碌碌的帮着岛民重建房屋，俘虏的数量相当多，粗算一下大致在数百人到千余人之多。

这个数量的俘虏，更是代表了褚彩老的损失之大，已经超出了许多人的想象能力，到底褚彩老败得多惨，已经不是他们可以想象的出来了，总而言之，海狼是获得了大捷，而且不是一般的大捷，这一点是没有什么可怀疑的了。

这也是这些海商们利马就决定给自己的商船去交过路钱的原因，因为他们知道，海狼经此一战之后，不单单是名声大噪那么简单了，肯定海狼的势力范围在这次大战之后，还要南扩，交钱越早，这过路钱就越便宜，海狼的过路钱涨价是迟早的事情，早交钱总比晚交钱要占便宜。

可是让他们没有想到的是，虽然他们的反应速度已经够快了，可是等他们去交钱的时候却发现，海狼的反应速度比他们还要快，过路钱已经涨价了，而且一下就涨了三成之多，而且据理事堂专门收取过路钱的人说，这还是暂时优惠价，估计很快过路钱还要翻番，谁让他们这次跟褚彩老大战下来损失太大，要赶紧弥补回来才行。

褚彩老和于孝天之间的正面冲突之事，其实影响的并单单只是海上通商

这么简单，此次褚彩老和海狼大战之前，其实陆上的官府便已经有所耳闻了，特别是福州知府陆文衡其实在一个月之前，便从手下那里耳闻了海狼得罪褚彩老的消息。

而且陆文衡听手下说，这一次海狼和褚彩老之间闹的相当僵，褚彩老到处放言，誓要海狼的大当家于孝天的人头不可。

对此陆文衡倒是有些震动，因为自海狼取代了鲨鱼帮之后，他掌管的福州沿海一带的匪患便日渐减少，特别是海狼又收拾掉了福宁那边的混江龙之后，闽江口一带的匪患也减轻了许多。

之前他对于海狼这伙海贼，其实并不待见，觉得即为匪类，海狼肯定也不是什么好东西，甚至可能会比鲨鱼帮和混江龙更变本加厉一些，所以他还曾经多次严令沿海一带的地方要加紧防范，并且留意观察海狼的行迹，一旦海狼要是闹的太不像话的话，他便立即上疏南居益，请南居益调兵前往对海狼进剿。

但是过了一阵之后，他渐渐地发现，当这个姓于的入主了南日岛之后，福州一带沿海匪情并未大幅提高，相反各地报到他案头的那些有关遭到海贼侵袭的事情却越来越少。

而且他还听闻，这个姓于的在入主了南日岛之后，居然会主动出手，在福州一带清剿小股的海贼势力，同时兼并了一些福州一带的大股海贼，重新整合了福州一带海上的海盗，转而开始走以商养贼的路子，减少对沿海村寨以及海面过往船只的劫掠，还减少收取渔民们的投效，减少了对沿海渔民的敲诈，使得他所辖的福州沿海一带的地方出现了很多年来，很少有的平静。

这一下陆文衡倒是有点感到惊讶了，按照他这么多年来对海贼和倭寇的了解，这帮家伙各个都可以说是穷凶极恶之徒，喜杀好斗，残害百姓，无恶不作……，只要提起海贼二字，天下之人无不恨之入骨，可是陆文衡怎么都没想到，今天在他所辖的地头上，居然出了这么一伙另类的海贼。

第二百六十三章知府的担忧

于是陆文衡便开始留意起了这伙海狼，让人平时注意收集一些海狼的有关信息，越是知道的多，陆文衡就越是对这伙海狼感到好奇，因为他发现这伙海狼确实实和其它海贼有很大的不同。

首先他听闻海狼的大头领那个姓于的年纪并不大，也就是二十多岁的年纪，很会御下，出台了各种约束部众的规矩，其中很重要的一条，就是不得擅自祸害百姓，更不得擅自在外奸淫掳掠，而且还听说这个姓于的很善于操练部下，海狼部众在他的调教之下，从一帮凶残之辈，渐渐的变成了一帮守规矩的家伙。

而且这个姓于的很会做生意，组织了不少船只，南来北往的在海上跑，大批收购各地的生丝、茶叶、漆器、陶瓷、锦缎、布匹等等，然后转售到佛郎机人所在的澳门或者干腊丝人所在的马尼拉，甚至远达荷兰人所在的巴达维亚等地，然后从南洋又购入香料、调料、印度棉布以及泰西人所造的一些奇技淫巧的小玩意儿，贩售到大明陆上，生意做的相当大。

对此陆文衡也就打消了不少对海狼的敌意，认为这伙海贼，虽然不见得就是好人，但是起码比起其他海贼来说，还算是本分一些，虽然他们违抗朝廷官府，擅自通海，可是总比靠着袭掠沿海一带来养活自己要强的多。

另外自海狼控制了福州沿海一带以后，福州沿海一带的匪情明显降低很多，海狼还暗中干掉了几个连他都感到头疼的渔霸，给他解决了一些麻烦，让他省心不少，对此陆文衡是乐见其成的。

再加上陆文衡也很清楚现如今福建官军和水师的情况，这一次南居益攻打澎湖，可以说是尽起福建的精锐兵马以及水师战船，可是结果如何，他比任何人都清楚，这一仗南居益投入的兵力之大，耗费之多，但是取得的战果却仅仅是将和兰国的那些红毛人逼离了澎湖拉倒，甚至连澎湖的红毛城也没有能攻破，倒是伤亡惨重，为此这几个月来，福建各地都在为了这件事擦屁股，想办法拆东墙补西墙，将这个窟窿堵上。

所以短时间如果想要让福建再兴重兵，去攻打南日岛，基本上是不太现实的事情，单是这军资，他们短时间就无法筹措，而且那些官兵还有水师，肯定会狮子大开口，要这个要那个，到时候为难的还是他们这些文官，不给的话这仗那些武夫们肯定不好好打，给的话，他们又没地方搞钱。

而且一旦战败的话，谁挑头谁倒霉，当年福建官府攻打南日岛的鲨鱼帮的例子，到现在众人还记忆犹新，所以说陆文衡在看到海狼的这些作为之后，也没兴趣去招惹他们了。

现如今在他看来，只要海狼不胡来，小打小闹的做点买卖赚钱发财，对他来说只需要睁只眼闭只眼就行，何况海狼的生意做的越大，福建这边的陆上商贾赚的也越多，地方也越富庶一些，可以说是两全其美的事情，双方最好是能把这种状态保持下去，相安无事最好。

还有陆文衡还听闻消息说，海狼这一两年来在着力对南日岛进行垦荒，从福州沿海一带弄去了不少移民，但是他们又不像以前的海盗那样，靠着袭掠沿海一带，强行裹挟沿海的百姓来进行移民，而是暗中以各种手段，要么是吸引一些无地的百姓前去定居，要么便连蒙带骗或者用强的手段，将一些从其它地方游荡到福建一带的流民给弄走。

这么一来，虽说海狼这么做是犯法的，但是对于他们这些地方官来说，却无疑是件好事，帮他们解决了不小的麻烦。

要知道没有土地的农民往往要寄付于那些有钱人之下讨口饭吃，而现在各地的权贵还有富人们大肆兼并土地，搞得许多地方的百姓怨声载道，时不时的会闹出一些事情，这很让他们这些地方官感到头疼。

另外流民更是一个头疼的问题，他们这些地方官对待流民的态度是从来都不待见的，近两年来云贵一带因为在闹奢安之乱，浙江和江西时不时的也会闹一些水灾或者旱灾，致使不少百姓无以为生，只得拖家带口的逃难，一路上涌入到了福建境内，分散于福建的各个州府县城。

他们这些地方官即便是好官，对于这些流民也很是头疼，有心赈济，但是却手头没有足够的余粮和银子，而且一旦大批赈济流民的话，就会招致更多的流民涌入到他们所辖的地头上来，会制造出更多的麻烦。

可是不赈济的话，这些流民单靠乞讨根本无法活命，于是不少流民白天当乞丐，晚上便会小偷小摸，搞得不少地方都很是头大，甚至于有些强人趁机招买这些流民在山中落草为寇，四处打家劫舍，更是闹得不可收拾。

海狼近两年来，不断的通过各种手段，从福州一带以及福宁、兴化甚至是建宁、延平各府之中，招募流民到南日岛定居垦荒，受益最大的还是他的福州府和兴化府两地，大批流民被海狼弄走，这让他们这些地方免去了不少的麻烦。

他们一不用考虑再花心思对这些流民进行赈济安置了，二不用再担心这些流民们在各地胡作非为了，所以对他来说，海狼这么做，他更是乐见其成，别说是睁只眼闭只眼了，他甚至举双手欢迎海狼把更多的移民弄走才好。

所以陆文衡这段时间已经改变了敌视海狼的态度，对于海狼实际控制福州海面，采取了睁只眼闭只眼的对策，任由海狼在南日岛折腾，只要这个姓

于的不在南日岛上坐地称王，大掠福建沿海一带，名义上南日岛还是兴化府的属地，朝廷便不会对此进行过多的过问，他们便可以继续相安无事下去。

现如今听闻这个于海狼，居然大大的得罪了褚彩老这个悍匪，招致褚彩老发誓要对海狼进行报复的消息，使得陆文衡心中暗暗担心。

因为他很了解这个褚彩老是个什么东西，此獠在福建两广沿海一带早已是臭名昭著，常年靠着袭掠沿海一带的村镇为生，虽然期间也做通海的买卖，但是主业却是靠着打劫，手下养着上千喽啰，啸聚海上来去无踪，随时都可以召集起来上万海盗，一起在沿海办大事。

此人在海盗之中势力极大，一般人根本不敢招惹，就连两广和福建的官府提起此獠，也都深感无力，老百姓更是谈之变色，这些年来，死在他们手中的渔民和老百姓足有数万之多，许多人被掳走之后，要么被他们卖到其它地方了，要么被他们活活折磨死了，要么就跟着他当了海盗。

万历年间此獠甚至率众攻打过月港，并且连续两次攻打揭阳，胆大妄为到了极点，对于福建两广沿海一带威胁非常大，官府多次对其进行进剿，但是此獠狡兔三窟始终不与官军正面对决，这些年来势力更是越来越大，而官军则军纪废弛，水师战船不修，更是无力将其剿灭。

所以这些年来，南方沿海一带的官府，对其都无可奈何，只是小心防范，只听听之任之在海上逍遥。

可是这一次不知为何，这个于海狼居然吃了熊心豹子胆，去捅了褚彩老这个马蜂窝，按理说海盗之间发生冲突，他这个福州的知府，作为老百姓的父母官，并不该关心或者说是担心什么。

在很多当官的眼中，海盗之间发生冲突，那是他们内讧，谁咬死谁对官府来说，都是一件好事，可是正因为陆文衡近期对海狼的行为了解较深，而且也同样了解褚彩老的行事作风，所以在他看来，两权相害取其轻，他宁可让这于海狼继续留在福州一带，也不想看到褚彩老干掉这个于海狼，进而把手伸到福州这边来，到时候他福州这一块地方，可就又不太平了。

所以这些天来，陆文衡一直都派人在严密关注着海上的局势，特别是南日岛那边的情况，虽然他内心之中是倾向于海狼这边的，可是他身为朝廷的命官，这种事却只能干着急，没法帮上忙，如果他暗中给海狼提供帮助的话，消息一旦走露，他就会背上一个通贼的罪名。

这样的话，他甚至就不是丢官罢职这么简单了，一旦被人弹劾的话，他甚至掉脑袋满门抄斩的可能性都有，而且现如今朝中魏忠贤当权，东厂缉事成为了他的爪牙，对此他非常不满，一旦要是让魏忠贤再抓住他的把柄的话，那就更麻烦了。

所以他听在耳中，只能急在心里，却没法给海狼帮忙，只能暗中让人多关注一些南日岛的消息。

就在几天前，陆文衡收到手下送来的消息，说福州海面上出现了大批褚彩老的船只，堵上了南日水道，掐断了这一带海上的南北交通，而且据说靠近南日岛的地方，白天夜里都可以听到南日岛上传出的炮声。

可知褚彩老正在率部猛攻南日岛的海狼大寨，但是因为海上都是褚彩老的船只，无人可以靠近南日岛打探消息，具体双方交战的情况不明。

陆文衡听罢之后立即派人将消息飞报这会儿在汀州府巡视的南居益得知，并且传令福州沿海各地加强防范，还派人去海边打探消息。

几天之后，陆文衡收到了消息，说海面上的褚彩老的船队忽然间从兴化府和福州府沿海一带消失了，换而已经避回到陆上的不少海商纷纷带船出海，据打听说这些海商已经得到了消息，说这一次褚彩老攻打南日岛被海狼打的大败亏输，夹着尾巴向南逃窜而去。

听闻此消息之后，陆文衡先是心中一喜，接着便心中又产生出一忧，喜的是褚彩老没有灭掉这个于海狼，被这个于海狼打跑了，这么一来，兴化府和福州府沿海一带便还可以暂时平静下去，他们这些地方官便还可以过几天舒心日子，不必担心辖地之中的沿海一带匪患四起。

可是他忧的是他觉得有点小觑这伙海狼了，褚彩老如此大的海贼，居然无力拿下这伙海狼，反倒被海狼打的大败亏输、落荒而逃，这说明这伙海狼的实力已经相当大了，照此发展下去，恐怕以后真的会成为官府的心腹大患，现如今这个姓于的暂时还比较温和，但是有朝一日如果他性情大变，开始胡作非为起来的话，官府恐怕再难遏制于他了。

所以陆文衡得知这个消息之后，心中颇为矛盾，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对待这伙海狼了，有心想要去和南居益商量一下，该如何对待海狼这件事，但是他却又有些担心，现在这伙海狼还没有太过分，派兵去剿可能会自找麻烦，可是如果这么坐视这伙海狼坐大下去的话，今后一旦这伙海狼有心作乱的话，到时候恐怕就会像褚彩老一般难以收拾。

到底该怎么办，一时间陆文衡也拿不定主意了，考虑再三之后，陆文衡还是提笔写了一封信，将这伙海狼的情况详细描述了一番，派人送交到现在还是福建巡抚的南居益，请南居益考虑定夺。

至于南居益在看罢了他这封信之后，会拿出一个什么决定，那就看南居益了，谁让他只是个福州府的知府，对于干这样的事情，他根本无权来最后拿一个主意。

第二百六十四章不明身份的船只

海狼大败褚彩老的消息飞快的传遍了整个福建甚至更远的沿海一带，熟悉褚彩老的人闻之无不侧目，感到大为吃惊。

因为生活在沿海一带的人几乎没有人不知道褚彩老的恶名的，沿海许多渔民甚至常拿褚彩老的名头来吓唬不听话的小孩子，说如果他们再不听话的话，褚彩老就会来把他们抓走，可见得褚彩老的恶名是多大了。

可是没想到这个褚彩老居然还有吃瘪的时候，连官府都拿这家伙没有办法，今天却栽到了一个不怎么知名的同行手里。

于是这件事顿时便在福建一带掀起了轩然大波，到处都被传的沸沸扬扬的。

而于孝天在南日岛大战结束之后，实可谓是忙的不可开交，南日岛要进行战后的各种善后，还有因为褚彩老之事，停顿的各种生意要重新启动起来，还有应付不完的各路神仙前来道贺，更要安排手下去接收此战所获的战果。

虽说这一战海狼是以守为攻，并不是主动出击去打褚彩老的老巢，表面上来看战果也不过就是俘获了一批船只，俘虏了一批褚彩老的手下，缴获了一些财物和武器，但是实质上这些斩获不过只是所有战果的冰山一角罢了。

实际上这底下隐藏的利益却还有更多，大战结束之后，通过对俘虏的刑讯和拷问，海狼刑堂得知了此次褚彩老所带来的所有掌柜和兵力。

而岛上和海面上的大战之中，褚彩老带来的大大小小的十几股手下的掌柜，在这次大战之中，被打死的打死，活捉的活捉，折损了近半还多。

这些在褚彩老手下效力的掌柜其实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一股海盗，只是名义上归于褚彩老所辖，实质上他们平时各自干各自的，各自也都有各自的老巢，非褚彩老召集，他们都是各玩儿个的。

但是经此一战之后，这些各股掌柜损失过半，手下的喽啰也被海狼杀的杀，抓的抓，命大的则趁乱逃走，这也就造成了好多股海盗团体就此星散，于孝天岂能放过这么好的机会，当然是在得知消息之后的第一时间，便派出了手下带着船队前往这些被俘或者被杀的海盗老巢之中，去摘取胜利果实了。

这些褚彩老手下们平时分散在潮州、漳州、泉州等沿海一带的小岛或者岸边一些地方，现如今他们的掌柜的没了，这时候正是海狼趁机夺占这些地

盘的时候。

于是于孝天派出了胡成为首的一支船队，在大战结束之后不久，立即南下直抵泉州湾内的大坠岛，在那里停驻，扫荡泉州一带的海面上褚彩老星散的手下，将泉州海面正式接管过来，并且根据情况让他向南继续试探，尽可能的将海狼实际控制的海面向南扩张，蚕食褚彩老的势力范围。

如果可能的话，他准备趁热打铁，在处理过南日岛战事后之事以后，稍微调整一下，便亲自率领海狼的主力船只和部众南下，直抵东山岛，去找褚彩老的晦气，最好能干脆一举将褚彩老在东山岛的老巢给拔掉，如此一来，整个福州沿海的海面便基本上落在了他海狼的掌控之中。

但是对于他提出的这个计划，林易阳和理事堂的人都并不支持，原因主要是褚彩老虽然此次兵败而逃，损失巨大，短时间之内肯定无力再来找他们海狼的麻烦，但是并不代表褚彩老这一战就被彻底打断了脊梁骨，成为了一条死蛇，任凭于孝天摆布。

褚彩老毕竟是久行于海上的老贼，潜在的实力并未因此战便被消耗多少，而且这家伙很是狡猾，于孝天如果马上便率部南下去攻打他的东山岛的话，肯定可以把东山岛拿下，褚彩老绝不会在东山岛和于孝天再死战一场。

以褚彩老的行事作风，他肯定会马上弃了东山岛，化整为零跑到其他地方暂时躲起来，但是以他这么多年积累的人脉，这家伙肯定很短时间内便会卷土重来，跟海狼周旋。

而这些手下们最关键的原因，还不是能否解决褚彩老这个问题，而是经此一战之后，海狼必须要消化消化这次大战的成果，眼下海狼已经控制了整个从泉州湾以北，到浙江南部的大渔湾以南，这么大的海面。

但是海狼的部众数量，不过只有区区两三千人，其中还有部分人分散在淡水寨、鸡笼寨、双峰岛等地，人手根本不够用。

只有船只眼下他们虽然也算不少了，加上这次大战所俘获的褚彩老的船只，大大小小二百条算是有了，可是船是不少，人手却并不够，特别是刚俘获的船只，根本无法为其配齐水手船夫，这样的船只数量虽然不少，可是实际上却并无多大的战斗力。

所以在林易阳看来，眼下当务之急于孝天并不是赶着去东山岛找褚彩老的麻烦，而是要尽快先把此战的战果消化一下，加紧招募部众，扩大他们的实力，稳扎稳打的先控制好到手的这些地盘，以免造成地盘太大，却无力进行有效控制。

听了林易阳的话之后，于孝天这才冷静了下来，仔细考虑考虑，觉得林

易阳说的确实有道理，现在他因为不断的将财力投入到淡水寨和鸡笼寨以及南日岛工坊还有移民方面上，着力于自制各种武器船只，但是对于人员扩充始终都没有给予足够的支持。

眼下他掌控了这么大的海域，属于战斗序列的船只数量却在此战之前，只有区区七十余条，这些船只集中在一起的时候看似不少，可是一旦撒出去分散到自己控制的海域之中，却显得很虚弱。

而且水手的数量也不是很充足，储备的人力更是有限，以至于眼下他俘获了几十条褚彩老的船只，却因为人手的不足，无法立即将其转化成为自己的力量，只能暂时将其停在湾子里面，等待补充人手。

现在他又想要向南大踏步的扩张，将手甚至伸到广东那边，虽然不至于说会铩羽而归，可是即便是他能夺占东山岛，也不见得能干掉褚彩老那只老狐狸，而且因为他麾下兵力严重分散，以目前这样的通讯手段，在他的信鸽还没有正式投入使用之前，他根本无力掌控这么大的区域。

而以他目前采取的这种模式，要求他对已经占有的地盘，必须要拥有足够强的控制力才行，否则的话，一旦褚彩老或者其他入趁虚而入，在他控制的地盘上闹事的话，而他又没有足够的实力来进行应对的话，那么他的信誉就会受到很大的损失。

所以眼下如果求稳的话，暂时先消化一下目前所获的战果，比起他贸然南下可能更好一些，这也是林易阳和部分手下这么考虑的主要原因。

就在于孝天为了到底要不要冒点险，直接出兵东山岛，再继续狠敲一下褚彩老，给褚彩老来一个痛打落水狗的时候，一个消息却让于孝天拿定了暂缓南下的决定，转而改变了策略，决定大批招募部众，提升他的实力。

这个消息是从鸡笼寨黑头那里传来的，就在于孝天集中一切力量，和褚彩老在南日岛决战的时候，鸡笼湾那边出现了一些事情。

其实这件事也不算是有什么大事，在三月中旬左右，两条西式的帆船忽然间出现在了台员岛北部的鸡笼湾附近。

这两条西式帆船一经出现在鸡笼湾外海一带，便立即被镇守鸡笼寨的海狼部众发现，禀报给了坐镇鸡笼湾的黑头得知。

黑头得知消息，立即便率船使出鸡笼湾，在海面上发现了那两条西式的大帆船，正缓缓沿着台员岛海岸线航行，于是黑头便令手下升起海狼旗，驶向了这两条西式帆船，就近观察他们的行踪。

这两条西式帆船上悬挂的旗幡黑头他们也不认识，于是便试图过去询问

这两条泰西人的船员，他们来此作甚。

但是这两条西式帆船却显得很警惕，同时也很傲慢，根本不搭理黑头的质询，始终不和黑头他们接触，甚至做出了敌视的姿态，打开了船舷的炮门，露出了船舷出一门门黑洞洞的炮口。

黑头看到对方好像来意不善，而且发现这两条西式帆船比较大，船上的火炮很多，所以也不敢轻易和他们发生冲突，只能远远的对他们保持着警戒，同时传令鸡笼湾的各炮台做好应对准备，以防发色不测。

黑头现在不在是几年前的那个莽撞的年轻后生了，现在他已经成长为了海狼之中一个相当重要的头领，坐镇鸡笼湾这个海狼的要地，眼界比起以前在小黄岛的时候，可是开阔的太多了。

他发现这两条泰西人的帆船不管是船体大小还是船上的火炮数量，都不是他眼下的座船可与之相比的，就算是加上于孝天派到这里交给他执掌的几条船一起来，也不见得是人家这两条船的对手。

这两条西式帆船，都是三桅船，使用的都是标准的西式的软帆，包括船首也可以挂帆，船体高大，船舷两侧开有炮门，粗略的数一下，这两条船么条船都起码装载有十几门大炮，具体大炮的尺寸不明，但是却还是可以感受到这种船带给他们的压力。

所以黑头只得小心行事，不敢轻易与之翻脸，只能小心加以提防，保持着和他们的距离，以免发生冲突。

第二百六十五章息兵谈判

这两条泰西人的大夹板船，在鸡笼湾外面转了很长时间之后，开始向东沿着台员岛北部海岸线行去，黑头于是便派一条哨船尾随在他们背后，监视他们的行动。

后来这两条船开始加速，甩脱了跟踪他们的那条海狼的哨船，消失在了海面上，但是几天之后这两条船又返回了鸡笼湾外面，再一次对鸡笼湾进行了一段时间的观察，然后在黑头等人的目送下，向东北方向驶去，可以判定这两条船应该是途径台员岛，朝着倭国方向行驶。

双方在这几天之中，始终没有发生正面的接触，也没有发生直接冲突，但是黑头却感觉到这两条船上的泰西人似乎来意不简单，他们似乎对鸡笼湾这里很感兴趣，虽然这件事不算大事，但是黑头和在这里充当他副手的孙宝强商议了一下之后，孙宝强觉得这次这两条泰西人的船只前来这里逛游这件事，还是很有必要禀报给于孝天得知的。

之前于孝天来鸡笼湾的时候，就曾经给黑头和孙宝强特意嘱咐过，要小心留意不明身份不明目的的船只来鸡笼湾附近闲逛，特别是要留意泰西人的船只，所以这件事黑头和孙宝强两个人都比较上心，于是在得知海狼在南日岛获得大捷的消息之后，将这件事随返回南日岛祝捷的船只，一同捎回到了南日岛，禀报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这个时候正在纠结于到底该不该集结兵力南下东山岛找褚彩老的麻烦的事情，当听闻黑头送来的这个消息之后，于孝天马上便打消了集兵南下的这个念头。

现如今已经是天启五年了，根据他对台湾历史的了解，去年也就是天启四年，荷兰人已经进占了台南，开始建立热兰遮城，这是他只能干瞪眼没有办法的事情，谁让他来的晚了点，在荷兰人退出澎湖列岛，进占台南之前，根本没有实力和荷兰人抢地盘，所以他只能选择先抢台湾北部的鸡笼湾和淡水河一带，着力加紧经营他的实力，以谋求在以后控制住台湾北部，作为他的后方大基地，和荷兰人对抗，甚至割据一方和当今朝廷对抗。

现如今荷兰人已经占了台南，如果他记忆没有出错的话，西班牙人是不会坐视荷兰人独占台湾岛的，荷兰人和西班牙人始终不和，相互之间在亚洲始终都在争夺和大明的贸易权，荷兰人之所以这几年在中国沿海折腾的这么厉害，不就是为了找一个桥头堡，和大明进行贸易。

而且荷兰人一直敌视西班牙人，始终想要掐断大明海商和西班牙人的贸易，屡屡勾结中国沿海的海盗们帮着他们拦截中国商船前往马尼拉和西拔牙人交易。

西班牙人这一次很显然晚了荷兰人一步，他们自以为占领了吕宋岛之后，已经获取到了一个可以方便和大明进行贸易的港口，所以对台湾岛始终重视不足，以至于现在让荷兰人捷足先登占领了台湾岛的南部。

以西班牙人的智慧，他们肯定也可以看到台湾岛对于他们的重要性，荷兰人这个敌人，一旦占领了台湾岛，便可以轻易的切断他们和大明以及日本的贸易通道，就算是为了保护和大明的贸易，西班牙人也不会坐视荷兰人抢占台湾岛不管的。

于孝天也曾经记得历史上西班牙人确实实的在荷兰人抢占了台南之后，派兵进占了台湾北部，先是在鸡笼湾登陆，建立了属于他们的城堡，接着又进占了淡水一带，建立了一个城堡，但是具体西班牙人建的这两座城堡叫什么名字，于孝天就不清楚了。

总之西班牙人在占领了鸡笼湾和淡水两地之后，也效仿荷兰人在这里传播天主教，对台湾北部进行殖民统治，时间长达十六年，直至被荷兰人逐出台湾岛为止。

而且按照于孝天所知，如果他没记错的话，西班牙人在得知荷兰人进占了台南之后，马上就着急了起来，最迟应该是在天启六年的时候，就该进占台湾北部了。

现在如果西班牙人已经发现这个问题的时候，肯定会先派人对台湾北部的地形以及当地的其它各种情况进行侦查，为下一步出兵进占台湾北部做好准备。

这次黑头他们在鸡笼湾外面发现的这两条船，搞不好很可能就是西班牙人的船只，也有可能是荷兰人的船只，总之这次到鸡笼湾外面转悠的这两条船，肯定来者不善，下一步他必须要加紧应对这件事情。

如果他现在把所有精力都放在褚彩老身上的话，很可能就算是他收拾掉了褚彩老，也丧失掉了为守卫鸡笼湾或者淡水寨的准备时间。

所以权衡一下事情的轻重之后，他还是感觉眼下他重中之重，还是应该放在台员岛上，先把鸡笼湾和淡水寨经营成坚固的堡垒，使之在以后的时间里，足以抵御外来者的入犯，并且成为他的大后方基地才行。

所以眼下他只能暂时先将褚彩老的事情放一放，让这个老家伙再蹦跶一段时间，以后等他实力更加强大之后，再收拾这个老家伙不迟。

但是就此这件事就这么放下，于孝天感觉似乎也不能算是一个结尾，现如今褚彩老和他已经算是彻底撕破脸了，褚彩老虽然铩羽而归，但是实力尚

在，而且他依旧控制着闽南和广东一带的海面，而这一带海面，也正是最为繁忙的航线。

海狼的很多生意，都要走这一带的海面来往，如果褚彩老在今后的一段时间里，死盯住他海狼的船只的话，那么他的海上贸易这一块生意，肯定会招致很多麻烦，甚至是极大的损失。

所以这件事眼下还不能这么算了，于是他将他的想法和林易阳等人说了一下，问问林易阳这个眼下他的狗头军师有什么办法没有。

“大当家担心的是这个事情呀！在下以为，这件事倒不是很难办！大当家的可让人去告诉褚彩老，让他派人再来跟大当家谈一下，在下以为褚彩老这次肯定是很乐意坐下来跟大当家仔细谈一谈的！”林易阳听罢了于孝天的这个担心之后，想了一阵对于孝天回答道。

于孝天看着林易阳，觉得这个家伙把这件事看的有点太轻松了点吧！现在褚彩老和他都撕破脸到了这种程度，褚彩老岂能还来跟他谈判，于是他不爽的摇头道：“林先生这么说，是不是太小看褚老儿了？现如今我们两方都闹到了如此地步，那褚老儿岂能老老实实地再让人来跟咱们谈判呢？”

林易阳起身说道：“这个在下觉得没有什么不可能的事情，褚彩老这次在咱们南日岛铩羽而归，被咱们打的是大败亏输，损失巨大，他眼下最担心的恐怕就是大当家集兵南下，攻打他的东山岛，直接抢了他经营了这么多年的地盘！

所以说褚彩老这些日子肯定紧张的要死，估摸着他这会儿应该正在召集人手，或者是盯着咱们，怕大当家挥师南下！

可是这世上许多事情不见得非要动刀子才能解决，褚彩老不是傻子，也明白这个道理，所以如果这个时候大当家派人给他捎信，让他派人过来坐下来谈谈，估摸着褚彩老应该是很乐意的。

即便是最终不管谈拢谈不拢，褚彩老估摸着也很乐意先谈谈看！

大当家要知道，现如今可是我们说了算，褚彩老可是被打断了骨头了，谈与不谈，不是他褚彩老能做主的，咱们这个时候，如果给他这个机会，想必这个老家伙应该会赶紧抓住的！

如果这个老家伙敏顽不化的话，在下倒是愿意大当家带着弟兄们去再敲打他一下！”

于孝天对林易阳的话有些将信将疑，考虑考虑也觉得有点道理，褚彩老这会儿应该是提心吊胆的在提防着他南下报复，而他这次损失这么大，正处

于最虚弱的时候，手下的各股掌柜也损失了不少，整个他的地盘上这会儿应该是正乱成一锅粥的状态，其余活着跑回去的那些各股喽啰，肯定不会放过这个机会，趁机要重新瓜分地盘。

所以这个时候褚彩老也是最虚弱的时候，如果他这个时候给他伸出一个橄榄枝的话，这老家伙不见得就不接，反正眼下他已经下定决心，先不大举南下，以防出现贪多嚼不烂，到最后弄个消化不良的下场。

这个时候成与不成，倒是也可以试试，反正派人给褚彩老捎个信也不费啥事，就按照林易阳的话试试也无妨，大不了也就是褚彩老不吃这一套，最终不派人过来谈判罢了，他也不会损失什么。

于是于孝天立即让人找关系，给褚彩老捎去了一个口讯，告诉褚彩老，他海狼这次和他褚彩老发生这么大的冲突，怪不得他于孝天什么，现如今他给褚彩老一个机会，大家可以坐下谈谈，消除这个误会，以后大家井水不犯河水，各干各的。

但是如果褚彩老不愿意坐下来谈的话，那么他于孝天也不强求，那么接下来继续打就是了，看看到最后鹿死谁手！

今日特别鸣谢g zg1972朋友的不吝打赏！

第二百六十六章悲催的失败者

褚彩老凄凄惶惶的带着手下的残兵败将还有一批船只，失魂落魄的从南日岛一路向南奔逃，甚至为了逃命，他连自己心爱的座船都作为诱饵丢给了海狼追杀他的船队，这才得以坐着一条鸟船逃回到了他东山岛的老巢之中。

回到东山岛老巢之中以后，褚彩老清点一下这次的损失，差点当场吐三升老血，出发的时候他从东山岛这里，带走了二百多条船，大大小小的掌柜集结起来了二十余股，集结起来的人数也高达五千余人。

可是现如今等他回来的时候，却早已没有走的时候那排场了，出去的二百多条船只，稀稀拉拉的跟着他回来的只有几十条，虽然不见得剩下的都被海狼干掉或者俘获了，但是起码也被赶散了，有些人估计不会再带船回来跟着他干了。

去的时候大大小小二十余股手下掌柜，等回来的时候仅剩下了一半，其余的掌柜不是被海狼杀了，就是被海狼抓了。

五千余部众，回来的只有一千多人，其中他自己直接带去的近两千手下，回来的只有八百多人，其余的不是死在了攻寨之战之中，就是被人家堵在了后山湾里面逃脱不得。

总而言之，这一次他去打南日岛，完全是偷鸡不成蚀把米，几乎差点把老本蚀光，这是他根本完全没有想到的事情。

待他逃回东山岛之后，刚开始是怒，他始终想不通，海狼的主力船队，是怎么在不点灯的情况下，夜间黑灯瞎火的一起穿过他洒在外面的哨船形成的警戒线，突然间出现在南日岛的。

这严重的不科学呀！要知道晚上在海上航行，就算是一两条船，如果不点灯笼的话，也可能在海上跑散，弄不好还会发生碰撞，可是海狼足足近百条船只，居然能悄无声息的在黑灯瞎火的情况下，还保持着船队不散，一直潜到距离南日岛很近的地方，才被他们发现，以至于让他根本没有任何时间作出反应。

他偌大的一个船队，居然就这么被人堵在湾子里面，来了个关门打狗，一举被海狼干掉了近半，这件事他非常生气，但是还始终想不通，除非海狼部众各个都是夜猫子，可以夜间看的很远，否则的话没理由他们能做到这一点呀！

想不通归想不通，可是事实上海狼确实有过人之能，做到了他们想不出来的事情，以至于在他们完全占有数量优势的前提下，他褚彩老却被海狼打

了个落花流水，甚至连自己的座船都丢掉了。

现如今褚彩老知道消息肯定传的非常快，很快远近之人都可以得知这个消息，他这一次算是彻底栽了，而且是栽的非常惨，以至于在很长时间之内，他恐怕都没法在缓过来劲。

这福建一带的地盘，对他来说，差不多已经保不住了，弄不好他还要像当初刚下海干这行的时候那样，带着手下像孤魂野鬼一般的在海上流浪，重新积攒力量。

他眼下最担心的还是那个姓于的恐怕不会就此善罢甘休，趁他病要他命，带着船队杀奔他的东山岛，给他再来一记猛击，将他彻底解决。

对此褚彩老回到东山岛之后，几乎可以说是惶惶不可终日，有心干脆放弃东山岛，换个地方再扎下老营，以免被海狼杀过来把他的老窝给端掉。

另一方面褚彩老还是不甘心，他觉得自己好歹在海上干了这么多年，没理由就这么输给一个后生小子，就这么灰溜溜的夹着尾巴被人家追的东躲西藏。

于是他在这种矛盾的心情之中，开始做应战的准备，这一次他不可能再去主动找海狼的麻烦了，只能坐等海狼上门，来应付海狼的报复。

可是他这次损失实在是太大了，仅凭他目前的这点实力，他觉得根本无法挡住海狼的船队，而且海狼的船队船坚炮利，装备了大量的红夷大炮，打得又远又狠，以他目前的船队装备水平，根本就不是人家的对手。

在南日岛一战之中，海狼仅仅是分出少量的船只来阻挡他回援后山湾，他在船只人手数量明显占优的情况下，都无法甩掉他们，被他们死死的拖在距离后山湾不足几里的地方，还损失了几条船。

更何况海狼有几条跑得又快，又结实，而且还武装到牙齿的鬼船，更不是他可以轻易对付的。

这次他率队撤离战场，逃回东山岛的途中，如果不是这几条鬼船始终如同跗骨之蛆一般，对他的船队前堵后截的话，海狼缀在他屁股后面的其他船只，也无法轻易的咬住他们，让他们始终无法甩脱这群海狼的撕咬。

这些海狼的鬼船给他留下了恐怖的记忆，他在和这些鬼船照面并且交手之后，在激战之中，数次试图集中力量干掉这几条鬼船，但是最终的结果都是以他的失败而告终。

这几条鬼船速度快不说，而且十分灵活，往往他集中船只想要围杀这几

条鬼船的时候，他们立即便会转舵溜走，跑到他火炮够不着的地方，对着他的船只大肆开炮。

另外这几条鬼船的结实程度也出乎他的意料，在激战之中，他发现有一条自己的船冲到了一条鬼船的前面，试图拦住这条鬼船，而这条鬼船居然直挺挺的就撞了过去，只听咔嚓一声巨响，这条鬼船屁事没有的便冲了过去，而拦截他们的那条船的船尾却生生被这条鬼船撞烂，随即在海面上打横，失去了继续航行的能力。

可见的这些鬼船用料非常结实，结构也很是坚固，比起他手下所用的这些从商船改行过来的战船，要结实得多。

更可怕的是他们船上装有很多大炮，这些大炮分布于鬼船两侧，大炮数量甚至超过了他那条大福船，往往这几条鬼船会一起将船侧对准他的船队，利用他们的速度优势，快速的从他船队一侧冲过，然后集体突然发炮，结果往往能一轮齐射，就打烂他一两条船只。

这几条鬼船就如同铁锤一般，不停的对他的船队进行敲打，而他却对其没有一点办法，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这几条鬼船在他的船队周围游荡，对着他的船队肆虐。

如果不是天黑的时候，他果断跑到一条不起眼的鸟船上，丢掉了他的那条引以为傲的大福船的话，这几条鬼船还有后面坠着的那些海狼的船只，绝对不会放过他，弄不好他连逃回东山岛的机会都没有，半路上就被海狼给活捉或者干掉了。

想想当日的那种情况，褚彩老就觉得不寒而栗，内心之中和海狼继续对抗下去的勇气便被削弱一些。

在褚彩老回到东山岛之后，立即派人开始出去四处收拢零散跑回来的手下和船只，几天之后，他又归拢起来了一批船只和手下，恢复到了近百条船只和两千余手下的规模。

可是随即而来的却又有一个问题，这次他带去的手下各股掌柜损失很大，近半的掌柜都没能回来，不是被海狼杀了，就是海狼抓了去，虽然他收拢了一切逃回来的人船，可是这些人和船，其中不少都没了主子，成了散兵游勇。

对于这种情况，手下侥幸跟着逃回东山岛的一些掌柜的自然不会坐视不理，他们各个此次前往南日岛都损失惨重，于是都想趁机将这些没了主子的零散人员和他们的船只收入自己麾下。

为此不等海狼兴师来犯，褚彩老这些手下就先自己因为争夺这些无主的

人船掐了起来，甚至于两伙褚彩老的手下，干脆就在东山岛拔刀相向，面对面的对砍了起来。

幸好是褚彩老得知消息较早，赶紧飞奔去喝止了手下这两伙人的火并，这才没有酿成大乱，可是即便如此，他也感觉到自己已经正在渐渐的失去对这些手下的控制力。

他吃了如此大的败仗，让手下这些追随他的掌柜们看到了他的无能和虚弱，也看到了海狼的强悍，跟着他利益没有捞到，但是却险些把老本都蚀光，这么一来，继续给他褚彩老卖命，似乎已经没有多大的意思，于是乎在他喝止了这次械斗之后，其中一个掌柜的当晚一声不吭，连个招呼都没给褚彩老打，就带着手下直接离开了东山岛，很显然他已经摆明了态度，以后不会再跟着褚彩老混了。

这一下褚彩老更是又气又急，有心想要使出雷霆手段，震慑一下这些手下的掌柜，可是这个时候他发现这一招他没法用，这些掌柜本来就已经跟他有些貌合神离了，如果他再像以前那样，对他们颐指气使，用强势压制这些手下的话，估计这帮家伙会毫不留恋的便弃他而去。

所以他也不敢轻易使用这种手段，不过为了不让下面的人再起纷争，另外也为了弥补一下他眼下人手的损失，褚彩老干脆便将那些没了主子的船只和喽罗们一股脑都收入了他的帐下，这么一来使得他自身的实力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增强，继续形成他在这里一家独大的局面。

第二百六十七章狗头军师的下场

看到褚彩老这么做，这些剩下的掌柜也没有什么好争的了，虽然他们对此有些腹诽，可是毕竟褚彩老是他们的大掌柜，他们总是还要听褚彩老的，只是这次他们吃亏太大，这帮家伙一个个都是愁眉不展，等着褚彩老给他们拿个主意。

为此褚彩老不得不带手下花了两天的时间，到饶平县沿海大掠了一番，裹挟了数百渔民百姓还抢了一批女人以及财物，分配给了这些手下掌柜们，多多少少弥补一下他们的损失，又接连在东山岛附近海面上截取了十几条堪用的商船，也分给了这些手下掌柜，让他们多少得到一些补偿。

这才是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原本不该遭此一劫的饶平县和这些商船，却因为此次褚彩老被于孝天大败，而遭了一场无妄之灾。

就在褚彩老一边紧张的收拾残局，一边担忧随时可能会前来兴师问罪的海狼船队的时候，却意外的收到了一个从南日岛传来的消息。

消息是一个跟他认识的商贾派人送到东山岛呈交给褚彩老的，说于孝天让他们给褚彩老捎一个口信，大致将于孝天的意思给褚彩老陈述了一番。

褚彩老听罢了这个传信之人的话之后，当时就有点糊涂了。

他原本以为事情闹到这等地步，这个于海狼站了这么大的便宜，肯定不会放过这个他最虚弱的机会，一定会率部杀来东山岛，和他再打一场，弄不好这一次姓于的可能会把手伸到广东这边，将他逐出这一大片海域。

这就叫趁他病要他命，换做他的话，也肯定会这么做的。

可是没有想到这个时候于孝天居然会派人给他捎来了这么一个口信，告诉他这次双方闹到如此地步，是他不愿看到的，现在他于孝天也不想将他褚彩老赶尽杀绝，大家伙都是在海上讨口饭吃，犯不着非要争一个你死我活，让官府在一旁看笑话。

所以他于某愿意这个时候跟褚彩老坐下谈一谈，最好能谈拢，双方今后井水不犯河水，各干各的。

但是如果褚彩老不愿意吃这个亏，非要跟他海狼死磕到底的话，他于孝天也乐于奉陪，那就双方今后手底下见真章，看看谁能笑到最后了。

这个口信其中既有和解的含义，也隐隐有一种威胁的含义，可以说是软硬兼施，目的不过只有一个，就是要褚彩老去跟于孝天谈判，如果褚彩老不

肯谈判的话，那么于孝天捎来的口信中说的明白，那就等着接着打吧！

褚彩老这一下有点糊涂了，按理说现在他已经是落水狗了，这于孝天应该趁着这个机会，再来痛打他这个落水狗一番，最好是能把他趁机彻底做掉，没理由突然之间收手，要和他谈判解决这件事。

对此褚彩老百思不得其解，实在是想不通之下，只得又把那个被他骂的狗血喷头，现如今丢入地牢的周师爷给找来，问问这个周师爷对此的看法。

这个周师爷现在可是倒霉到家了，整个褚彩老出兵南日岛的计划都是他一手策划的，而且他还亲自到南日岛走了一趟，最终促成了褚彩老兴师动众杀奔南日岛。

这个周师爷本以为这一次他出的计策，肯定可以让褚彩老大获全胜，到时候他便可以得到非常多的赏赐。

可是没想到最终的结果却是这样，褚彩老屁也没有捞到，倒是被海狼阴的差点连他自己都挂在南日岛。

一切都出乎了这个周师爷最初的预料，他回来之后就不敢跟褚彩老照面，可是褚彩老却忘不了他这个“罪魁祸首”，回来第二天便让人把周师爷绑了，先是他痛打了一顿，还使劲的羞辱他了一番，甚至将他丢到了屎尿坑之中泡了半天，最后又关到了地牢里面，准备找机会宰了他，以泄他心头之愤。

这些天这个周师爷可以说是吃尽了苦头，悔不该当初给褚彩老出这样的计策，落得了一个如此悲惨的下场，他苦苦像看管他的喽啰求饶，希望喽啰捎信给褚彩老，让褚彩老看在他对褚彩老忠心耿耿的份上，还有这两年他给褚彩老帮忙出了这么多主意的份上，让褚彩老饶他一命。

可是喽啰才没兴趣管他这事儿呢，而且现如今不少人都知道这是他姓周的出的馊主意，才导致了他们褚氏集团的惨败，所以更没有人会为他出头说话了。

而且这个周师爷在得势的时候，为人刻薄，总是瞧不起褚彩老这些手下，认为这帮人都是笨蛋粗货，根本和他不是一个档次，现如今这厮倒霉了，更不会有人替他说好话了。

就在这个姓周的家伙整日躺在地牢里面发臭发烂等死的时候，却忽然间被人提溜出了地牢，姓周的以为他死期已到，吓得是屁滚尿流，本来他就已经浑身都是屎尿，臭的让人无法近身，这一下他更是臭不可闻了。

来带他的两个喽啰看着这厮实在是太臭太臭，也不敢把他带到褚彩老面

前恶心褚彩老，于是便拖着这厮到海边，把他丢到海水里面，好一通刷洗，又给他丢了一件稍微干净点的破烂衣服，让这厮穿上，这才把他拖到了褚彩老的大帐之中。

周师爷这个时候别看没多少天，但是也起码瘦了一二十斤，几乎快要瘦到皮包骨头了，加上被揍了几顿，身上满是伤痕，而且还鼻青脸肿的，再也无法装出他以前的那副清高的模样，更无法装出羽扇纶巾、一切尽在他掌握之中的一副的德行了。

当周师爷被带到褚彩老面前之后，跪在地上是连连求饶，哀求褚彩老饶他一条狗命，褚彩老鄙视的看着这个周师爷跟狗一般的伏在他的脚下，却没有动半点恻隐之心，而是抓起案头的一个茶杯便砸在了这厮的脑袋上。

“给老夫闭嘴！你还有脸求饶！如果不是你给老夫出的这个馊主意的话，老夫岂能有今天这样的惨败？即便是活剥了你，老子也无法消心头只恨！你还敢对老夫提起以前的事情，我呸！闭上你的鸟嘴，再啰嗦的话，老子现在就让人把你给刮了！”褚彩老怒不可遏的对这个周师爷骂道。

周师爷被茶杯打的又是顺脸流血，接着被褚彩老一通大骂，顿时闭上了嘴巴，不敢再出声求饶了，不过他还是个聪明人，从褚彩老的话中，他似乎听出来这一次褚彩老提他过来，并不是要杀他，而是似乎有用得着他的地方，于是赶紧跪在地上，哭道：“都是在下无能，是在下的错！请大掌柜再给小的一个机会，小的一定尽心竭力的为大掌柜做事！”

褚彩老听了周师爷的话之后，冷哼了一声道：“好吧！既然如此，那么老夫今天先不杀你便是，但是你给老夫听清楚了，如果你还犯糊涂的话，那么老子有一天定要把你抽筋扒皮再点天灯不可！”

周师爷趴在地上连连称是，心中暗喜今天这条狗命算是暂时保住了，接下来就看褚彩老有什么事情需要他了。

于是褚彩老将于孝天捎给他的这个口信对周师爷说了一边，让周师爷替他分析分析，为何于孝天在这个时候，不率部前来找他报复，却要褚彩老去跟他谈什么狗屁的判，到底这个姓于的葫芦里面买的是什么药？

姓周的端着一碗喽啰给他递过来的稀粥，希里呼噜的喝了下去，肚子里面多少有了点食儿，这心情也就渐渐的安定了下来。

于是周师爷跪在地上，仔细的开始思索了起来，想了好一阵子之后，战战兢兢的对褚彩老说道：“启禀大掌柜！这件事小的是这么认为的！这个姓于的肯定是……”

周师爷跪在地上说了很长时候，详详细细的将于孝天可能的心理给分析

了一遍，其中有一条他说对了，那就是他认为于孝天之所以在这个时候，肯和褚彩老谈判，最重要的原因，很可能是这个姓于的目前手头实力还有限，即便是率部前来击败褚彩老，但是也不见得有能力能控制这么大的地盘。

所以周师爷认为，这一次可以去和姓于的见见面，双方谈一下，如果对方提出了要求不算太过分的话，倒是可以答应那个姓于的一些条件，起码先拖一段时间再说，让褚彩老得以喘息一下，恢复一下实力。

如果以后褚彩老恢复实力之后，至于这次谈判答应姓于的条件，完全可以抹掉不认，双方到时候再手底下见真章也不迟。

听了周师爷的这番分析之后，褚彩老摸着下巴的胡子微微点了点头，被周师爷这么一点，他也渐渐有点想通了其中的关节。

其实这次姓于的捎信要和他谈判，并不是出于什么好意，应该是这个姓于的也有难处，现如今并不想把手伸的太长，所以才会和他以谈判的方式，把这次双方的冲突解决。

虽然可以预料，这个姓于的肯定会要趁着这个机会，对他大敲一番竹杠，免不了要让他再受一些羞辱，可是褚彩老仔细想一下，他作为在江湖上混迹了这么长时间的老油条，岂能没点能大能小能屈能伸的本事。

现如今他确实确实没有本钱和海狼继续拼个你死我活了，一旦如果这次谈崩的话，姓于的应该会继续率部来找他的麻烦，到时候他真就没有实力，和海狼再来一场大对决。

所以这次姓于的邀他去谈判，对他来说也确实确实是个机会，让他得到一段时间的喘息机会，以免继续被姓于的打击。

他倒不是很怕被这姓于的再次击败，大不了他到时候弃了这东山岛再去其它地方安置老营，可是他承受不起的是他名声上的损失。

他现如今被海狼打的稀里哗啦的逃回东山岛，已经是够丢人了，如果再被海狼打一次屁滚尿流的话，那么他这张老脸就真是没地方搁了，而且这些本来就已经跟他貌合神离的手下们，这一次肯定会立即将他这个老大弃如敝履一般的丢弃，另投新主，或者另谋出路，那样的话，他就等于被彻底打回原形了。

所以眼下他最承受不起的还是对他声誉的打击，倒不是船只人手或者财物上的损失，所以既然姓于的这个时候给他搬了个梯子下台阶，那么他如果不趁机赶紧就坡下驴的话，那么接下来他的麻烦估计会很大。

于是褚彩老挥手让人把周师爷带下去，虽然他恨极了这个周师爷，可是

仔细想想，现在他手下还确实缺一个这样的狗头军师，这厮虽然这次出了个天大的馊主意，可是这脑子毕竟还算是比较好用，砍掉了他的脑袋，以后很长时间恐怕不太好找这样的手下给他出点主意，所以他只能先留下这厮的狗命。

不过这周师爷想要恢复以前的地位，恐怕就不太容易了。

（这是公历2013年最后一天了，在这里，我要向这一年来，一直跟着再看我的书的朋友们还有不断给我打赏、投红票、月票的弟兄们，由衷的说一声谢谢，你们的支持是我坚持下来的动力源泉，希望在新一年开始之后，大家还能一如既往的支持我帮助我，在这里我预祝大家伙新年愉快、万事如意、阖家欢乐，数钱数的手抽筋，漂亮妞围着身边转！呵呵！）

第二百六十八章产业转移

于孝天一边在南日岛处理大战之后各种善后事宜，一边加紧敦促各处的工坊赶紧恢复生产，而且通过这次南日岛之战，他也感觉到南日岛大寨确实防守起来不是很容易。

这一次褚彩老率部来攻，虽然他们攻坚能力并不强，可是却几次险险就攻破大寨。

而且南日岛距离兴化府陆上太近，几乎就在官府眼皮底下，这一次的事情官府肯定也早已得知，虽然不是他去招惹官府，但是动静闹得这么大，肯定兴化府和福州府两地的官员都会对他产生出警惕。

所以他无法预料，今后一段时间朝廷或者官府会对他采取什么样的态度，目前为止大明还气数未尽，一旦闹大的话，朝廷也不会轻易就这么让他在近在咫尺的南日岛继续做大下去。

所以眼下他要做的是尽快将一些工坊区从南日岛迁走，迁到鸡笼寨或者淡水寨两个当今朝廷鞭长莫及的地方去，即便是以后官府对他的南日岛有什么想法，派大军来攻，他大不了卷铺盖走人，暂退到台员岛的根据地去，回头瞅机会再卷土重来。

于是在此战结束之后，他开始对工坊区进行了改动，考虑再三之后，决定将目前为止的军器所下辖的所有工坊，一分为三，将其中两份遣往鸡笼寨和淡水寨两地重新安置，并且尽快投入生产，就算是一旦南日岛以后出现变化，还有那两处地方可以继续不断的生产军械，供应他装备部下使用，起码不会断线。

另外为了保证他目前赖以发横财的玻璃生产工艺和肥皂生产工艺不会流失，这两座工坊继续留在南日岛显然危险比较大，此次褚彩老攻打大寨的时候，几发炮弹便落入到了工坊去的玻璃场之中，击毁了一座玻璃窑和不少的玻璃制品，给海狼造成了不小的损伤。

所以根据情况，于孝天觉得将这两座工坊转移到鸡笼寨那边更合适一些，鸡笼湾本身具有先天的防御优势，而且现在已经筑起了三座炮台和一座城堡，不敢说那里固若金汤，但是起码不管谁要是想攻陷那里，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而且鸡笼湾外海本身就是一个天然的大渔场，肥皂生产需要很多油脂，目前他们主要取得油脂的途径就是捕鲸，鸡笼湾作为一个渔港也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在那里就地捕鲸然后炼油，除了方便制造肥皂之外，还可以发展相关的制皮和肉制品加工的行业，今后作为他们海狼主要的肉制品供应基地

也是不错的选择。

至于船寮自然不用说了，南日岛本身资源有限，远没有台员岛的木材资源丰富，现在造船业最离不开的就是木材，单靠从外部运入木料进行造船，肯定没有就地取材更方便一些。

而且随着单桅纵帆船和双桅纵帆船的建造成功，建造工艺逐步娴熟之后，今后海狼肯定是要大批量进行建造，甚至于可能会会开建更大的盖伦船或者其它船型，继续在南日岛造船，很显然已经也不适合了。

所以这些天来，于孝天便忙着调整这方面的事情，将岛上的工匠们开始分组，并且将现有的一些设备以及材料装船运往淡水寨和鸡笼湾那边。

在台员岛两个地方建起工坊区并不是多大的难事，这只需要于孝天派人去给黑头和方安打个招呼就可以了，他们二人自然会立即安排人动手搭建工棚，并且在先期派过去的工匠指导下设置各种所需的炉灶之类的东西。

但是在人员调动方面，于孝天却遇上了一些问题，工匠们在南日岛生活习惯了，而且怎么说这里还是大明辖地，距离岸上不算远，隔海相望就能远远的看到陆地，即便是他们无法离开南日岛，但是总有点心理安慰的感觉。

现如今于孝天要将他们送往据说的不毛之地，而且土人横行的台员岛那边去，不少工匠们都不乐意。

起初于孝天让工匠们自行报名，但是两天下来，报名者寥寥无几，于孝天于是不得不过问此事，找工匠们聊聊，探探他们的想法，后来才知道工匠们对去淡水寨和鸡笼湾的担忧，不觉有些好笑。

这些工匠们都有点阿q精神，明知道他们既然到了这里，学了海狼的造炮、造枪以及造船等工艺之后，他肯定不可能再放他们走了，可是就着也要赖在离陆上近一些的地方，放着条件更优厚的淡水寨和鸡笼湾不肯去。

另外因为台员岛一直以来都不是陆上人们关注的地方，偶尔去过的人总是带回一些乱七八糟的信息，要么说那里是不毛之地，要么说那里蚊虫肆虐，要么说那里吃人生番很多，结果搞得很多人对台湾岛有着一一种天然的抵触和恐惧心理。

于是于孝天干脆让这些工匠们分批先乘船去淡水寨和鸡笼湾那边转悠一圈，自己先去看看那边的情况如何，再决定他们留不留在那边工作，至于他们担心的家眷的问题，这件事更好办了，凡是愿意去那边干活的工匠，家眷也一并一起送过去，在那里给他们再安一个家便是。

听说于孝天准许他们先去看看再决定去留问题之后，工匠们便安心了一

些，另外近期往来于淡水寨和鸡笼湾的船只也比较多，去过的人也带回了一些那边的情况，据去过的人说，那边的两个寨子大的很，比南日岛的大寨还要大出许多，而且什么都是新的，寨子格局规划的非常不错，看着就让人感到舒服。

另外鸡笼湾那边的寨墙已经建了起来，那座寨子是依山而建，简直像个小城一般，城墙都是石头建成的，高大坚固，也听当地的海狼部众说起过有吃人生番，倒是在那里见过不少土人，经常扛着一些土货跑到鸡笼寨跟海狼部众交易，从海狼手里面换取一些日用品，相处的倒是还算不错。

至于淡水寨那边，目前寨墙还在不断的建造之中，同样也是地处山丘之上，里面规划的整齐干净，有两纵两横两条主路，还有纵横交错的不少辅路，里面还空着很大的地方，周边环境也相当不错。

听闻这些事情之后，工匠们这才有人表态愿意去那边看看，于是于孝天专门派出几条船，装上了这些工匠，护送他们前往淡水寨和鸡笼湾看看去，只当是让他们放假几天，回来之后再决定是否到那边工作的事情。

当然除了忙这些事情之外，于孝天也没忘了让海狼部众接着演戏，虽然他已经暗自决定，暂时放弃南下东山岛找褚彩老继续打下去，但是这件事他却并未告诉太多的人，让船队和战兵在这些天之中，稍微休整了一下之后，便继续开始在南日岛演兵操练，摆出一副厉兵秣马要出去大干一场的架势。

于孝天相信这样的场面，肯定会被一些人带给褚彩老的，不管他去不去找褚彩老的麻烦，这种紧张的氛围却还是必须要保持一段时间，让褚彩老能感受到这种压力，否则的话就算是褚彩老答应跟他谈判，他也无法讹诈褚彩老多少东西。

果不其然在数天之后，褚彩老那边果真派人给于孝天传来了消息，褚彩老捎口信给于孝天，说他愿意跟于孝天谈判，但是谈判地点不能在海上，要放在陆上，还要有人从中作保才行。

褚彩老真被于孝天给打怕了，生怕于孝天这次又使诈，骗他带人过来谈判，趁机对他动手，将他干掉。

所以他要求找一个保人，从中间作保，把谈判地点放在陆上或者其它什么地方，他才肯和于孝天见面谈判，否则的话他是不会和于孝天谈判的。

对此于孝天不禁哈哈大笑了起来，觉得褚彩老还真是个小心谨慎之人，于是便同意了褚彩老的要求，但是找谁来当保人，又到什么地方谈判，就成了个问题。

这个保人必须要和于孝天、褚彩老都认识才行，而且关系也要都差不

多，还有相当的实力，有两个商贾倒是比较适合，他们一个是泉州的海商，一个是福州这边的海商，都做的是跑海的买卖。

而且他们都和于、褚二人认识，也跟他们都有交道，可以作为中间人，可是问题是两个商贾的实力都一般，一旦于孝天或者褚彩老在谈判期间使阴招耍诈的话，这两个商贾都有点压不住阵，所以作为保人有点不太合适。

另外在地点的选择上也有一定的问题，于孝天和褚彩老都是海贼头子，在官府可都是挂了号的主，如果他们谈判的地点消息走露的话，官府万一趁机想要把他们拿了，这就有点麻烦了。

所以陆上显然也不是很安全，这个谈判地点不太容易选，于孝天指定的地点，褚彩老不见得信得过，如果让褚彩老选地方的话，于孝天也信不过那老家伙。

于是在选择保人和谈判地点的这件事上，于孝天遇上了麻烦，和手下商量了几次，也没有选出合适的地方和合适的中间人。

最后还是刘老六提出了一个人和一个地方，让于孝天眼前一亮，立即便答应了下来。

（祝大家新年快乐！当然是公历新年了！新的一年新的开始，讨个好彩头，求大家赏几张月票吧！另外感谢鹰之武兄弟昨日岁末的打赏，大家给我发个红包，打赏一下如何？讨个彩头呀！呵呵！）

第二百六十九章驾临笨港

刘老六提出的这个中间人不是旁人，正是这个时候也在台湾岛的颜思齐，颜思齐本身就是海澄人，在海上混迹时间也长，而且手头实力不弱，虽然眼下不见得能和海狼或者褚彩老比，但是他目前也有百余条各式商船战船，手下部众也不下一两千人之多了。

而且他的地方也很不错，颜思齐的老巢就在台中一带，眼下正是属于天高皇帝远，朝廷官府都八竿子打不着的地方，所以安全应该没有问题。

还有就是颜思齐和于孝天以及褚彩老都相识，而且关系也都可以，当初得知于孝天和褚彩老发生冲突的时候，颜思齐还让郑一官跑来试图为他们调停一下，后来因为于孝天意欲和褚彩老硬干一场，所以最终郑一官只能无功而返。

现如今如果颜思齐愿意充当中间保人的话，于孝天是可以放心的，褚彩老应该也没有多少意见，所以到颜思齐的地方去谈判，无疑是一个相当不错的选择。

于是于孝天立即便满口答应了下来，派人通知颜思齐，问颜思齐可愿意从中作保，来当这个中间人，并且让于孝天和褚彩老在他的地盘上谈判。

同时于孝天也让人给褚彩老捎信，问褚彩老对到颜思齐地盘上谈判有什么意见没有，如果可以的话，就定下日子，两方一起前往颜思齐的大寨见面谈判。

颜思齐得到了于孝天的消息之后，马上便答应了下来，表示愿意充当中间保人，在他的大寨之中让于孝天和褚彩老谈判，最好双方能谈拢下来，以后井水不犯河水，停止这场争斗。

而且褚彩老也很快答复，说同意于孝天这个提议，到颜思齐的地方去跟于孝天见面，并且约定时间是四月十三这一天一起到颜思齐的大寨。

于是提前两天时间，于孝天便乘坐上了飞狼号也就是那条双桅纵帆船，带着两条飞字号单桅快船，离开了南日岛驶往了颜思齐老营所在的笨港方向。

在距离笨港很远的地方，于孝天便遇上了颜思齐手下的哨船，表明身份之后，这条哨船立即便带着于孝天的三条船驶回了他们的笨港。

笨港其实是一条溪流从台湾岛汇聚在这里入海，河口比较宽，适合作为船只停泊登陆之用，很早以前这里就有陆上或者来往于台湾海峡的其它船只

停靠，在这里登陆并且歇脚补充一些淡水食物。

颜思齐之所以历史上被称作开台王，就是因为他看中了这个地方，在带着手下从日本逃回来之后，便最终选择在这里登陆，并且建立寨子，从陆上移民，在这一带开拓屯耕，发展山海经济，同时也做海盗的买卖，当然也少不了做通海的贸易。

在颜思齐到了这里之后，笨港一带逐渐的开始热闹了起来，一座座村寨被颜思齐建立了起来，并且从泉州、漳州等地移来了不少的移民，颜思齐一边干海盗的买卖，用弄来的钱财在陆上购置耕牛农具，运来这里供给移民使用，渐渐的这一带开始出现了大片的耕地农田，变得像是一个开化之地了。

颜思齐这一年之中，不断的大批向这里移民，加紧扩充实力，并且修筑起了近十座村寨，在笨港溪两侧都建起了码头，供船只靠泊。

别看颜思齐来的时候不过十几条大船，但是这才区区一年的时间，他便利用人脉关系以及强力手段，或者是靠抢，或者是靠买，另外让手下弟兄从家乡招募新的手下，现如今已经拥有了近百条各式船只，有些船在海上捕鱼，有些船专门用来干海盗的买卖，也有一些船专门负责做通海买卖。

陆上的移民们除了耕田之外，还大力捕猎，将获取的鹿皮、豹皮、野猪皮等皮张贩售到陆上，或者转卖给红毛人，获取财力，继续投入移民事业之中。

这些事情于孝天一直都在关注着，所以对于颜思齐的发展情况基本上可以说是了如指掌。

但是时隔这半年来，他再次来到这里的时候，还是因这里的景象而感到惊讶，他上一次来的时候，这里还只是一个孤零零的简陋大寨，现如今再来这里的时候，大寨周边已经出现了几千亩以上的农田，田地里种植了不少的稻子和其它作物，甚至还有大片的甘蔗，而且田中远远的可以看到有不少的农夫在里面忙碌着。

可见得这一年来，颜思齐真是没有闲着，把这里经营的是风生水起，原来的荒蛮之感，换上了一副田园之色，连于孝天也不得不佩服颜思齐这方面的能力，能在这么短时间里，把这里整治成眼下如此一个场面。

而且颜思齐居然在短短一年时间里，实力就发展到如此地步，隐然已经成为台湾海峡之中，一股不可忽视的力量，这一点也是于孝天对颜思齐感到十分钦佩的原因。

不等于孝天的船在栈桥旁边停稳，颜思齐便大笑着从码头迎了过来，于孝天健步下到栈桥上之后，颜思齐便满脸笑容的大步走过来，和于孝天拱手

见礼。

“又是有好久没见到于兄弟了！难得今天又这个机会，让颜某来做东，今天晚上我可要先说好了，咱们弟兄要痛痛快快的大喝一场，斗斗咱俩的酒量才行！”颜思齐为人豪迈，嗓门很大，加之他和于孝天见过几次面，几场酒喝下来之后，两个人交情已经简单不错了，故此说话也显得很随意。

于孝天点头笑道：“那是应当的！只是此次前来这里，倒是叨扰了颜大哥了！兄弟知道颜大哥有一副好酒量，所以这次过来，专门给颜大哥送来了二十坛好酒！”

颜思齐一听说给他送来了这么多好酒，于是顿时眉开眼笑了起来，连连点头称谢，不过眼睛却还是留在了栈桥旁边的这条船上。

“这是什么船？怎么我从未见过？倒是颇有点像是泰西人的船，只是这船帆好像还是咱们大明船上常用的船帆！怪！实在是怪！”颜思齐对于船只可是老行家了，今天看到了于孝天乘坐的这条双桅纵帆船之后，很是感到惊讶和好奇。

于孝天扭头看了看自己乘坐的这条飞狼号，笑道：“这是兄弟自己岛上的船寮建的一条船，想要模仿一下泰西人的大帆船，可是却有点四不像，不过用起来还行，跑的挺快！让颜兄见笑了！”

颜思齐这个时候目光又落在了为靠岸停泊的另外跟着于孝天过来的那两条单桅纵帆船，指着它们对于孝天问道：“那么这两条船也是兄弟你们自己造的？”

于孝天颇有点得意洋洋的答道：“正是！颜兄有所不知，在下早年曾经在海外漂泊，多少知道一些泰西人的造船之事，所以这一年多来，便带着手下船寮里面的工匠们想要模仿泰西人的船型，自造一些船只。

泰西人的船有不少优点，可供我们借鉴，眼下他们的大帆船已经早已超过咱们大明的大福船许多，所以我们也不妨师从夷人，学一些他们的东西为我所用！”

颜思齐一边打量着于孝天带来的这三条船，一边听着于孝天的话，连连点头称是，忽然间问道：“如果愚兄猜得不错的话，这三条船恐怕这就是近来褚彩老手下们谈之色变的那几条鬼船吧！”

于孝天点头道：“呵呵！确实正是这几条船，不过只是快了一点罢了，其实也没什么特别之处！只是褚彩老手下吃了几次亏之后，以讹传讹，才将这几条船吹的神乎其神！其实这几条船比起泰西人的那些大帆船，实在算不上是什么厉害的船！”

颜思齐忽然间想起了他第一次前往福州途中，碰到的那条船，当时他亲眼看到今天跟于孝天带来的这两条单桅船一般摸样的快船，忽然间出现在他们船队前方，在观察了他们船队之后不多会儿工夫，便升起了满帆快速驶离了他们的船队。

但是他就发现那条船速度之快，远超过他印象中所见过的所有的船只，当时就感到十分震惊，不过他当时认为，所见到的那条船，应该是泰西人的船，并未想到居然是于孝天带人建造的，是属于海狼的快船。

今天当再次见到这种船的时候，他才意识到，那天碰上的那条船，其实就是于孝天的船，而他更没有想到的是，其实当时于孝天就在那条飞鱼号上，和他远远的打了个照面。

颜思齐当然看得出这种船的好处，其它什么都不说，单说这种船的速度优势，在海上就足够笑傲一方了，一旦谁拥有了这样快的船只的话，在海上干什么都比起其它航速慢的船要事半功倍。

如果充当战船的话，这种船明显装的炮多，而且依靠着它们速度快，追击敌船可以轻松拿下，一旦遇上强敌的话，也可以轻轻松松的掉头就走，让敌人只能干瞪眼。

于是他看着于孝天的这三条船，口水几乎都要流下来了，于是赶紧拉着于孝天问道：“于当家，你眼下这种船造的可多吗？如果多的话，可否卖割爱给愚兄两条？”

（新年新气象，求月票咯！打赏红票推荐我都要！多谢诸位继续帮顶！感谢胡噜呼噜兄弟昨天给的打赏，开门红哟！好彩头，多谢多谢！）

第二百七十章对手相见

于孝天一眼就看出了颜思齐对自己这种船的眼馋，于是皱眉为难的说道：“这个……抱歉了颜兄！眼下兄弟那边也是刚刚开始建造不久，到现在为止，那种单桅的快船才不过只有四条，这种双桅的却只有这一条！”

我那些手下的弟兄们也都眼巴巴的盯着，等着接新船呢，恐怕短时间之内，没法让给颜兄你呀！还望颜兄多多见谅才是！”

颜思齐听罢之后，多少有点失望，但是他也是明白人，这种利器对于他们这些跑海的人来说，就是命根子，岂能轻易送人，就算是拿钱买也不成，这东西首先要自己够用，之后才能考虑赚钱的问题，于孝天说的很明白，眼下他手头数量也很少，他手下弟兄们也都眼巴巴的等着接新船，所以眼下他想要，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不过颜思齐还是多打量了几下这三条船，眼神中毫不掩饰他的羡慕之情。

“对了，颜兄！不知道褚彩老现如今来了没有？”于孝天把话头扯到了褚彩老身上对颜思齐问道。

颜思齐从于孝天的座船上收回了目光，摇头道：“暂时还没有到，我已经安排人在海面上接应他了，按理说他应该不会失约才是，如果他不来的话，那么以后他褚彩老就真是没法再在海上混了！”

于当家先到我寨子里面歇息一下，咱们先喝点酒等着他便是了！”

于孝天点头答应了下来，在颜思齐亲自陪同之下，和颜思齐一起进了他的大寨之中。

就在于孝天抵达笨港的当天下午，褚彩老也终于带着几条船姗姗来迟，赶到了颜思齐所在的笨港。

闻讯之后，颜思齐再一次亲自出去迎接褚彩老，并且非常热情的将褚彩老也让到了他的大寨之中。

褚彩老来到这里的时候，一眼便看到了这里笨港码头附近停泊着的那三条挂着海狼旗的飞字号快船，这真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呀！

要知道褚彩老可是前些日子被这几条鬼船折腾惨了，南日岛兵败而逃途中，正是这三条鬼船和另外两条鬼船集结成的一小支船队，把他几乎逼到了绝境之中，如果不是他够狡猾，天黑之后立即弃掉了他的那条大福船的话，

现如今他不是被当场宰了，就是该被海狼抓了回去，哪儿还会有今天呀！

所以褚彩老一看到这几条鬼船，就恨得牙根都是痒痒的，恨不得趁着这个机会立即动手，将这三条可恶到极点的鬼船放火烧掉，方能解他心头之恨。

可是即便是他再生气，这时候他也不敢擅动，毕竟这里是颜思齐的老窝，周围都是颜思齐的手下和船只，他即便是能烧了这几条鬼船，恐怕颜思齐也不会让他溜掉。

所以他干瞪眼干生气，却没有一点办法，只能让手下把船靠上了栈桥，抬腿朝岸上走去。

颜思齐对待褚彩老也是非常热情，虽然他和褚彩老不能算是很熟，但是以前也照过一次面，双方都知道对方的老底，所以倒是也不嫌生分。

褚彩老强忍着心头的怒气，和颜思齐在码头上寒暄了一番，便被颜思齐让入了大寨。

为了这次于孝天和褚彩老的谈判，颜思齐专门预备了一座大屋子，室内摆放了大椅桌案，茶具等等物品一应俱全，可见这一次颜思齐对于褚于二人能来他这里谈判，很是重视，因为江湖上这种事情，对于能承担中间人角色的人物，声誉也是一种提升，如果这次他们双方能谈判成功的话，那么对颜思齐来说，也无疑是一件好事，所以颜思齐对这次这件事很是上心。

褚彩老一到，于孝天也不耽搁时间，立即便要求开始谈判，颜思齐于是赶紧将于孝天和褚彩老都让到了他准备的谈判大厅之中。

当于孝天随着引领他的人来到谈判地点的时候，抬眼便看到了一个花白头发的男子正在上下打量着他。

这个年纪大致在五十岁左右的男子，身穿一身锦袍，腰束一根白玉带扣的腰带，身材不是很高，但是却显得很结实，而且精神很好，眼神犀利敏锐，丝毫不显老态，朝那里一站，便给人一种压力感，这种气质应该是久居上位者平时养成的，所以他不用问便立即猜到了这个人应该就是褚彩老了。

这次按照约定，双方各自只带三个人参与谈判，于孝天将林易阳和赵麻子带了过来，作为他的谈判副手，而褚彩老则将他的老营总管马翔和那个差点被他活剥了皮的周师爷带了过来。

于孝天见过褚彩老的这个周师爷，上一次见到他的时候，这个周师爷很是有春风得意的感觉，虽然生活在海岛上，但是这厮养的却细皮嫩肉，胡子也修剪梳理的妥妥当当，只是眼神中的那种阴郁透出了他的阴损，破坏了

他整体的形象，但是大致上来说，还是看着有点道貌岸然的样子。

可是今天当他见到这个周师爷的时候，却险一些没有认出这个周师爷，因为这次见到的周师爷几乎快要瘦的皮包骨头了，头发胡须也显得焦黄干枯，脸上还有淤青色未曾完全褪去，精神也显得很是有有点委顿，明显是受了很大的折磨，于是于孝天便暗笑了起来。

“这位不是周师爷吗？许久不见，怎么周师爷这次却成了这样？难不成身体有恙吗？看来周师爷是要好好的调养一下了！”于孝天当看到褚彩老和跟在他背后的马翔和周师爷的时候，忽然满脸堆笑的直接先抱拳跟这个周师爷打起了招呼，言语之中稍微还露出了一丝嘲讽的意味。

于孝天这样的做法顿时把褚彩老气坏了，要知道他今天才是主角，而且不管是穿戴还是所站的位置，都可以看出来周师爷是他的跟班，可是这个姓于的居然却先对周师爷打招呼，干脆完全无视了他的存在。

其实在于孝天过来的时候，褚彩老已经远远的就盯上了于孝天，因为于孝天的身材在这个时代沿海一带显得相当高大，颇有点鹤立鸡群的感觉，加之自身天生带着一种不卑不亢的气质，另外还有带着他过来的那些颜思齐的手下对他恭敬的态度，他便可以猜出来这就是他恨之入骨的那个于海狼。

虽然他对于孝天恨之入骨，但是也不妨碍他暗自点头称赞他一下，因为当他看到于孝天的时候，便看出来这家伙虽然举止沉稳，但是实际年纪并不是很大，最多也就是二十多岁的年纪，肯定不可能到三十岁。

以他这样的年纪，虽然下海干海盗的人也有不少，可是却极少有人能像他一样，经营出这样一个局面，麾下拥众数千，辖有船只过百，而且还能将他这样的大佬级人物击败，这一点就不得不让人佩服了。

想想他褚彩老在于孝天这个年纪的时候，还整日在到处胡混，跟着人家跑腿，手下也没有几个，现如今虽然混成了海上的大佬，可是却也耗费了他半生的时光，可是碰上于孝天这个后来者的时候，却没想到在这家伙手里面栽的这么惨。

所以褚彩老看着于孝天心情十分复杂，颇有一种想要冲上去活活掐死这家伙的冲动。

周师爷也没有想到这个姓于的哪壶不开提哪壶，放着褚彩老视而不见，却偏偏要来先给他打招呼，而且言语之中明显透露出一种揶揄的意味，这其实就是在羞辱于他。

气的周师爷脸色顿时变成了猪肝色，但是又无法翻脸当场发作，只能干咳一声抱拳道：“周某见过于大当家，在下近期偶感风寒而已，没有什么大

碍，多谢于当家关心！这位就是我们的褚大掌柜！”

颜思齐也在一旁看出了于孝天的这个小伎俩，于孝天放着褚彩老视而不见，偏偏越过他先给褚彩老带来的这个师爷打招呼，摆明了就是要气褚彩老，他怕双方还没有开始谈，就当场闹僵，于是赶紧笑着为二人引荐道：“呵呵！看来二位当家的虽然交过手，但是还没有真正的见过面吧！来来来！今天我颜某托大一次，就给二位引荐一下！

于当家，这位就是咱们两广和福建沿海大名鼎鼎的褚大掌柜，想必不用我多说什么，于当家也应该知道！

褚大掌柜，这位就是海狼的大当家于孝天，于当家！别看年纪不大，但是着实是后生可畏呀！

二位这次闹出这样的局面，其实说白了都是误会，只要大家伙谈开了，解开这个误会，那么以后便还是朋友！呵呵！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里面我已命人准备好了上好的茶点，诸位还是进去谈吧！”

“失敬失敬！原来这位就是褚大掌柜呀！于某久闻褚大掌柜的威名，却直到今天才第一次见到褚大掌柜，刚才多有冒犯，还望褚大掌柜多多包涵！失礼了，失礼了！”于孝天听了颜思齐的引荐之后，立即满脸堆笑的对着褚彩老抱拳说道。

于孝天也不故意以胜利者的姿态托大，表面上对褚彩老还是相当恭敬，但是他的话音落在褚彩老耳中，却让褚彩老感到非常不舒服，甚至于感到刺耳，总觉得于孝天这是在故意讽刺他的无能，什么久闻他的威名，他要是够威的话，岂会现如今被于孝天打的这么惨。

（继续感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求打赏，求红票了哟！）

第二百七十一章有初一自有十五

但是抬手不打笑脸人，更何况今天褚彩老是带着一百二十分的诚意来谈判的，而且他确实是失败者，想要端架子也端不起来，所以褚彩老皮笑肉不笑的对于孝天抱了抱拳道：

“于当家有礼了！今日方才得见于当家，果真是后生可畏呀！难怪有人说长江后浪推前浪！看来我是有点老了！”

双方在门前寒暄了一下之后，便客客气气的走入到了谈判的屋子里面，不过这时代谈判可不像后世那样，中间弄个长条桌，两边摆椅子，双方面对面的谈。

屋中倒是有桌有椅，不过都是分开放置的，在大椅的旁边有茶几，上面颜思齐已经命人摆放了茶点，做好了准备。

落座之后，颜思齐在上手位置坐下，先给双方各自再次引荐了一下褚于二人带来的两个手下，让他们认识认识。

得知了于孝天下手坐着的那个书生模样的人，乃是于孝天的参事之后，褚彩老便对这个林易阳留意了起来，原来于孝天也有这样一个师爷，那么这次于孝天这次能将他打得大败亏输，说不定就有这个姓林的年轻人在其中起到作用，所以褚彩老对这个林易阳也加了几分注意。

但是相反的是当于孝天得知褚彩老带来的另外一个中年人叫做马翔的时候，却差点当场笑喷。

马翔这个名字倒是没有什么好笑的，但是正好于孝天在来到这个时代之前，曾经在某个网站上看到，一些网友不知为何，将屎称为翔，拉屎不说拉屎，都说拉翔，具体原因他没有问过，只是觉得好笑。

今天这个马翔如果字面意思进行替代的话，岂不就成了马屎了吗？所以当他再看这个马翔的时候，就觉得带了几分滑稽的感觉，几乎要令他忍俊不止了。

双方带来的人相互见礼之后，颜思齐对左右两侧的褚于二人摊手说道：“二位，承蒙二位信任在下，大驾光临敝处，颜某实在是三生有幸！”

我等要说都是在这海上讨口饭吃，大家伙平日间少不了打交道，偶尔生些间隙也实属正常，其实也犯不着动如此大的气，闹到这样的地步！

现如今二位因为一点小事，闹到如此地步，实不为我等所愿见到的！

今日二位有心坐下来谈一下，当是大幸之事，二位假如能谈妥的话，今后用读书人的话说，就是化干戈为玉帛！以后大家还可以相安无事，继续当朋友嘛！

既然二位大当家都已经来了，有什么条件不妨就都拿到桌面上来说说好了！最好是大家伙能谈成，以后就都皆大欢喜！”

褚彩老听罢之后，干笑了一声道：“颜老弟说的有道理！这件事其实却都是误会！只是没想到却闹到了如此地步，现如今褚某也知道了于当家的厉害，那么于当家今日请我过来，不知想要什么条件，才能休兵罢战呢？”

褚彩老这次过来，却是心中惴惴不安，因为他确实听闻了海狼部众在南日岛大战结束之后，并未消停下来，船队在南日岛周边天天喊杀震天的操练不停，而且是炮声隆隆，大有一副要拉开架势接着打的架势。

而海狼部众这么紧张的备战，目标肯定只有一个，那就是他褚彩老，如果这次谈不拢的话，那么弄不好没几天工夫，于孝天便可能率部杀奔他的东山岛了。

而现在褚彩老很清楚自己的状况如何，虽然他并未到山穷水尽的地步，手下还有一两千号部众听他的使唤，可是经过南日岛一战之后，他已经感觉到这海狼部众和他的手下根本就不是一个档次的，人家海狼部众不管是守岛的喽啰还是船上的人员，无不表现出了相当不错的素质，很明显是经受过相当不错的操练。

而他的手下都是什么德行，他当然十分清楚，他手下的那帮家伙们，吃喝嫖赌肯定是个顶个，打顺风仗也都很在行，其中虽然不乏一些亡命之徒，但是这帮家伙却在闲来没事的时候，绝不会拉出去操练的，他们有点工夫，还趁机要喝酒赌钱玩儿女人呢，怎么也不可能像海狼部众那样守规矩。

所以和海狼部众相比，他手下的这帮家伙其实就是一群乌合之众，打得过的时候，他们比谁都狠，但是一旦打不过的时候，这帮家伙脚底抹油比谁跑的都快。

一旦这时候海狼要是兴师动众去讨伐他的东山岛的话，他褚彩老很难像海狼一样，带着手下死守东山岛，挡住海狼的进攻。

所以这一仗不用打他也能想得出来结果，最终不过又让他颜面扫地，成为同行之中的笑柄。

而现在颜思齐之所以还对他客客气气，其实就是看在他还有点实力，而且人脉也广的面子上，才会这么做，要不然的话，今后谁还会把他褚彩老往

眼皮里夹，正眼在看他一眼呀！

所以这次来之前，他已经暗自打定主意，不管怎么样，要谈拢这件事，就算是丢一些面子，也尽可能避免再和海狼一战。

故此他也没敢端架子，先对于孝天问道，看看于孝天有什么条件没有。

于孝天听罢了褚彩老的话之后，先是客气了一番，但是转眼便抛出了一系列的条件，其中主要的条件就是：

第一：褚彩老从此之后，退出福建沿海，将福建沿海一带交给他海狼控制，以后不得再在福建沿海一带胡来，当然这并不妨碍其他同行在福建沿海的通行权，起码颜思齐的人是可以继续在这一带活动的！

第二褚彩老此次攻打南日岛，给海狼造成了重大的损失，烧毁南日岛岛民屋舍千余座，还破坏了海狼的大寨，所以褚彩老要给海狼进行赔偿，要求褚彩老给海狼赔偿纹银八万两！

第三，今后海狼的船只，通过褚彩老控制的地盘的时候，褚彩老的手下不得袭扰海狼的船只，还要给海狼的船只提供保护，遇上风浪的时候，要准许海狼的船只在他辖地之中任何避风塘之中避风，还要提供淡水等补给，确保海狼的船只在他地盘上通行的安全。

另外还有一些其它的小一些的琐事，总之林林总总的罗列出了一大串的条件，要求褚彩老接受。

褚彩老坐在对面听着于孝天下手位置那个年轻书生拿着一张单子，不断的宣读他们提出的条件，这脸色便开始逐渐的变化，其中数次他都险一些当场拍案而起，把桌子掀翻拉倒。

可是一想到谈不拢之后的后果，褚彩老便不得不强忍住怒气，继续坐在椅子上听林易阳把条件说完。

于孝天让林易阳读他们罗列的条件，自己却露出一副老神在在的模样，在一旁端着茶水浅饮，时不时的还尝一点桌上的差点或者水果，很是惬意的样子。

但是他却同时也在观察对面褚彩老和他两个手下的神色，当看到褚彩老和两个手下的脸色都变成猪肝色的时候，他不禁有些暗笑，最重要的是他观察到了褚彩老在林易阳宣读他的条件的时候，几次手都紧握住了椅子的扶手，手背上的青筋跳起老高，连指关节都因为攥的过紧，而开始发白。

这就让于孝天放心了，他之前让部下们在南日岛大张旗鼓的操练之事，

肯定是已经传到了褚彩老的耳中，这个老家伙现在肯定是怕得要死，所以虽然在听了 he 提出的这些苛刻条件之后，气的几乎心脏病都要发作了，可是最终却并未当场撕破脸，还是强忍着怒气坚持听了下去。

这一下于孝天心中就有底了，不是这些条件褚彩老都可以答应，而是褚彩老的态度已经表明了他这次真是想要把这件事谈拢，避免再跟他大打一场，想要争取一段缓一缓的时间，让他喘口气再说。

只要是这样，那么这一次他和褚彩老之间的谈判就有谈成的可能，而且还能趁机榨取一些利益，否则的话这次谈判就很危险，接下来双方肯定还要处于敌对的态度。

当听罢了海狼这边提出的条件之后，褚彩老的脸色非常不好看，开口说道：“于当家，贵方提出的条件褚某已经听罢了，可是于当家你们提出的条件实在是太过分了一些，请恕褚某难以答应！”

而且褚某也有一些条件，希望于当家能答应！

首先这次褚某在南日岛被俘的那些手下弟兄们，还望于当家能够将其放归，另外还有我的那些被贵部所俘的船只，也希望于当家放还！不知于当家可否答应？”

于孝天放下茶碗，立即摇头道：“这个不成！哪儿有这样的道理，这一仗可是于某打赢了，如果这一次是于某败了的话，难不成褚大掌柜还能放于某一条生路吗？想必褚大掌柜可定不会答应，这会儿估摸着于某的尸体恐怕都早已喂鱼了吧！所以褚大掌柜提出要在下放归你的那些手下，这条件根本不用说。

如果褚掌柜想要于某放还你那些手下的话，倒也不是不行，但是这要褚大掌柜付出一些代价才行，现如今就算是在陆上买一个奴仆，起码也要十两银子吧！

我可以给褚大掌柜省一些，只要褚大掌柜肯为每个手下付出八两银子，我便可以将俘获的贵部的那些弟兄放归给褚大掌柜！如果不是这样的话，绝对不行！

至于在下俘获的贵部的那些船只，也可以参照此办法来办，只要褚大掌柜愿意赎回，也完全可以！

四百料的船，每条船现银三百两，三百料的船只，现银二百两，二百料以下的船只，每条船一百两银子，这个价钱应该非常公道！

咱们都是在海上行事之人，应该知道在下这个报价并不是很高，已经比

起新造船只的价钱打了个对折，算是半价了！

至于在下提出的那些条件，如果褚大掌柜都无法接受的话，那么这次咱们就权当来颜兄这里做客好了，明日我们各自回去，还是手底下见真章的好，我要的我自己去拿，你要的也可以来找我拿便是！于某并不介意咱们再打一场看看到底是谁厉害一些！”

（有气无力的喊一声，我要月票呀！）

第二百七十二章托盘奉还

于孝天这话一落地，颜思齐的脸色就有点变了，刚才于孝天提出的条件，他也都听着呢，他也没想到于孝天会提出这么多苛刻的条件，先是让褚彩老退出福建沿海，接着又是赔银八万两，其它的那些条件暂且不说，仅是这两个条件，褚彩老就根本不可能答应。

于是颜思齐赶忙劝道：“二位大当家切莫着急，既然二位肯赏脸来颜某这里谈，那么颜某也很想促成二位此次谈成！

如果二位对对方提出的条件不满意的话，大家可以商量嘛，也犯不着直接谈崩，这样对谁都不是好事！还望二位给颜某一个面子，平心静气下来，继续商量一下如何？”

于孝天看了看脸色铁青的褚彩老说道：“多谢颜兄！其实于某之所以提出这样的条件，不过只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罢了！

要知道当初褚大掌柜尚未兵发我南日岛的时候，也曾经派周师爷到我岛上，以各种理由，要我拿出九万两纹银！不知道褚大掌柜可还记得吗？

而此次褚大掌柜率数千部众攻打我南日岛，在我南日岛上焚屋毁田无数，还毁我寨墙和大寨屋舍无数，我仅向褚大掌柜提出要八万两银子的赔偿，难道这能算多吗？

另外，此战之后，褚大当家本来就已经退回到了广东那边东山岛上，实质上已经放弃了福建这边，现如今我要求褚大掌柜以后不得再来福建沿海一带行事，这难道算是过分吗？所以于某提出的这些条件，并不是狮子大开口！这个恐怕褚大掌柜心中最清楚不过了！”

褚彩老听罢之后，几乎有一种想要吐血的感觉，当初他派周师爷到南日岛对于孝天兴师问罪，确确实实是狮子大开口过，但是当时周师爷走的时候，他对周师爷提出的也不过就是三万两银子，后来没想到周师爷到了南日岛之后，居然擅自改了数字，一下子叫出了九万两银子。

最终双方肯定是谈判破裂，才导致他最终决定兵发南日岛。

现如今没成想这个于孝天居然一口咬住这个事情，硬是说要他八万两银子不算过分，这让他连个说理的地方都没有。

旁边的那个周师爷这会儿的脸也像是被搥了几巴掌一般，青里透紫，憋的想哭，如果于孝天这么一说，那么今天来看，于孝天要他们八万两银子，还真就不算是太过分的事情。

颜思齐于是扭头对褚彩老问道：“褚掌柜，此事当真？”

褚彩老憋的要死，只得点头道：“倒是有这档子事！不过当时褚某并未真的想要于当家拿九万两银子，不过只是想要试探试探当初派船袭击我手下船只的是不是他们海狼所为罢了！这都是误会！”

于孝天这下不干了，摇头道：“褚掌柜，你这话就不对了，我于某可以承认，之前确实派了手下几条船去袭扰你手下的船只，但是这件事能怪我吗？

本来你我之间井水不犯河水，而且于某对褚大掌柜也是恭敬有加，时常派人给褚大掌柜送上一些礼物，不过就是求一个让我的船只路过你地盘时候的平安罢了。

可是褚掌柜倒好，半年不到的工夫，连劫我七条商船，还杀我数十名弟兄，我派人去找褚掌柜理论，可是褚掌柜却置之不理，还将我的手下打了回来！

来而无往非礼也，如果褚掌柜这么对待我的弟兄，我却连个屁都不敢放一个，那么我的手下谁还能瞧得起我？所以我才派船对褚掌柜施以惩戒！

可是褚掌柜却仗着你们人多势众，不以此为戒，反倒是兴师动众大举来攻我的南日岛，并且誓要取下于某项上人头，颜当家，你也来给评评理，这件事可能怪我于某吗？”

颜思齐岂能不知道褚彩老的行事作风，这老家伙仗着他实力强大，这几年在海上谁的面子都不给，别说是于孝天的船了，就连他的船去年的时候也曾经被褚彩老手下劫过，而褚彩老对此是从来都不管不问的！

在褚彩老眼里，他抢谁都是天经地义，不管你是不是同行，走他地头过，被他手下抢了，那就是活该，可是现在褚彩老总算是碰上了个愣头青，居然敢对他施以报复，所以褚彩老才会大举率众攻打南日岛，要弄死于孝天。

但是事与愿违，褚彩老这次打错了算盘，非但没有能干掉海狼，反倒是被海狼所部打了个满地找牙，屁滚尿流的逃回了东山岛，现在于孝天抖了起来，反过来开始对褚彩老敲诈了起来。

这可谓是自作自受呀！难怪于孝天一口开出八万两赔偿的价格，而且咬得死死的坚决不肯松口的原因，谁让褚彩老当初开的价钱要比他还高呢？

这会儿就连颜思齐都觉得，于孝天要八万两银子，不是那么扎耳了。

褚彩老被堵得难受，连连表态，说他眼下无论如何也拿不出八万两银子，让他彻底让出福建沿海一带，他也无法做到，双方开始就于孝天提出的各种条件开始扯皮了起来。

一时间林易阳、赵麻子和另一方的马翔以及周师爷开始唇枪舌战了起来，先是说这次事情是怪谁不怪谁，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褚彩老一再以当初抢海狼船的不是他亲自所为，是他手下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擅自行事，怪不到他的头上。

而于孝天这边则以只要是他褚彩老手下干的，褚彩老就不能赖掉，就不能怪海狼派船袭扰他们。

另外赵麻子甚至还抄出了算盘，叮铃当啷的开始打了起来，将海狼这次的各种损失给褚彩老算起了帐，算到最后别说是八万两银子了，就是十八万两银子，都包不住了，这么一来，于孝天更是坚持八万两银子说什么也不能少。

双方挣的是面红耳赤，谁也不肯退让，褚彩老再次提出要海狼放归他的手下和船只，于孝天坚持要褚彩老拿银子赎，算下来如果他要放归褚彩老所有手下和船只的话，褚彩老还要再出十几万两银子才行。

这一下双方算是僵持在了一起，颜思齐多次出言规劝，让双方各退一步，可是双方都坚持不让，结果第一天的谈判到了天黑也没有能谈出一点眉目，双方只好不欢而散。

当晚颜思齐在大寨中设宴款待于孝天和褚彩老，但是于孝天和褚彩老都坚决不肯跟对方同席吃酒，于是颜思齐只得将宴席设为两处，分别招待他们两人和他们的手下。

另外颜思齐还怕两方晚上在寨中闹起来，一旦他们两边掐起来的话，见了血，那么他也不好办，所以既然两边不肯坐在一起，那么干脆就都分开，省的生出事端。

回到住处之后，于孝天和林易阳以及赵麻子说起了当天下午谈判的事情，于孝天笑道：“今天可算是解了气了！褚老儿憋的脸都快滴出血了，只差当场先桌子翻脸了，可是却愣是忍住，不敢翻脸！”

可见这个老儿确实被吓住了，被逼成这样，都不敢掀桌子走人，咬着牙在这儿跟咱们磨叽！看来这次不管怎么样，都能敲这老小子一笔竹杠！呵呵！”

林易阳试着点了一支烟卷，抽了一口之后立即大声的咳嗽了起来，摇头只得将烟卷按灭，苦笑道：“这东西看你们一个个抽的吞云吐雾的，一副享

受的摸样，可是为何我每次尝试，都被呛得要死？不成不成，消受不起！”

于孝天伸手也抽出一支，点上之后美美的抽了一口，吐了个烟圈出来，笑道：“你不会抽最好，学会这个没多大好处，这玩意儿可是会上瘾，你瞧瞧那帮家伙，现如今谁一天要不抽上几根，能过得去的！早知道这玩意儿消耗这么大，我也不教他们了！现在倒好，每年光这个东西，就抽掉几千两银子！

不成，这玩意儿回头也要想办法推销出去，起码要把咱们自己消耗的本钱赚回来才行！赵叔，你记住，回去之后，给那些家伙们限量，每个月每个人五盒，算是配给他们的，谁要是抽的多，不够的话，就自己掏腰包买，我可养不起他们！但是记住我除外！嘿嘿！”

赵麻子在一旁笑了起来，说起来这种烟卷，他最初也不习惯，后来也是看到于孝天他们这帮年轻人一个个吞云吐雾，便好奇跟着学着抽了起来，现在感觉这玩意儿确实提神，一天不抽上两支，还真是不爽！

林易阳在一旁也跟着笑了起来，他发现于孝天这个家伙对于赚钱很感兴趣，也很知道怎么赚钱，赚钱的办法是奇招百出，现在居然把主意开始打到了这种烟卷上面。

不过他还是把话头拉回到了当前和褚彩老谈判的事情上，开口道：“大当家说的不错，褚彩老今天的表现确实是露怯了，虽然我们逼到这一步，他还是没有敢停止跟咱们谈，而是在反复的讨价还价！可见褚彩老现在确实无力跟咱们大战一场！所以如果不出意外的话，这一次咱们应该能狠狠的敲他一笔！呵呵！罪过罪过呀！想我读了这么多年圣贤书，现如今却要为大当家干这个敲竹杠的事情！”

于孝天听罢之后更是哈哈大笑了起来，接着他又借口说是以前他所出生的地方把屎称作翔的事情给赵麻子和林易阳讲了一遍，说在他之前生活的地方，屎和翔字想通，这么一来那个褚彩老的老营管事马翔，岂不就等同于叫做马粪了吗？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赵麻子和林易阳忍不住也顿时又爆笑了起来，一个个笑的眼泪都出来了，林易阳这才明白，今天在谈判的时候，于孝天看着那个马翔总是露出一副捉狭的笑容，原来就是因为这个事情呀！

（不好意思弟兄们，今天一早跑去看越野车场地赛了，更新晚了，好歹还是赶上了，另外多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求月票呀！）

第二百七十三章各方反应

但是和于孝天的高兴形成强烈对比的是褚彩老那边，褚彩老当晚拒绝了颜思齐请他留宿在大寨中的好意，回到了自己的船上休息。

在船舱之中，点了不少蜡烛，将船舱照的通亮，但是黑乎乎的舱壁却吸收了大量的光线，使得船舱里面还是显得阴森森的，烛光照在褚彩老的脸上，使得褚彩老的脸显得阴森可怖。

周师爷战战兢兢的站在下手，连个屁都不敢放一个，今天于孝天开出八万两银子的天价，其实还是跟他有关，要不是他擅自当初去南日岛对于孝天漫天要价的话，现在估计于孝天也不会给他们开出这样的价码。

所以周师爷这会儿当真是怕得要死，生怕褚彩老又怪罪于他，所以连晚宴都没敢参加，回到船上之后，更是连个屁也不敢放。

但是褚彩老可不会忘了他，这会儿瞪着阴郁的双眼，死死的盯着周师爷，半晌没有说话，越是这样，周师爷就越是害怕，两股战战了一阵之后，噗通就跪在了地上，连连对褚彩老磕头道：“大掌柜饶命！小的当初之所以跟那姓于的要九万两银子，还是为了想替大掌柜多敲他们一些罢了！并不知道今日他们会开出这样的价码！请大掌柜恕罪！”

褚彩老这会儿恨不得真的一刀宰了这个混账东西，这厮这次给他真是添乱添的够多的，今天听着于孝天开出的条件，他几次都有些忍不住，想要拍案而走，不跟于孝天谈下去了。

这他娘的不是谈判，根本就是来被人家讹诈来了！可是即便是再生气，他也没敢不谈下去，因为他很清楚眼下他的处境，他不敢再打下去了，再打下去的话，这偌大的大海，恐怕就没他落脚的地方了。

所以虽然憋屈的要死，褚彩老还是坚持了下来，但是回到船上之后，他看到这个周师爷就生气，端起桌上的一碗热茶，就劈头又砸了过去。

幸好这次他出手歪了一点，茶碗没有正中周师爷脑门，但是却砸在了他的身上，没有再让这厮破相，可是滚烫的茶水还是泼了周师爷一身，烫的这家伙呲牙咧嘴也不敢叫疼。

还是旁边的马翔在一旁劝道：“大掌柜息怒，这件事也不能都怪周师爷，我们当初确实小看了这海狼了！没想到他们居然如此能打，而且还使出了这等阴招，周师爷也不过是想要当初多敲他们一些，并未想到会有今天！还望大掌柜息怒！”

褚彩老深吸一口气，颓然垮下了肩膀，挥手让周师爷爬起来说话，摇头道：“该死的姓于的，居然如此羞辱老夫，他是个什么东西，一个乳臭未干的家伙，居然也干这么做！要八万两银子倒是也罢了！但是要老夫从此之后退出福建，老夫决不答应！”

这个家伙胃口太大，偌大的福建海面，岂是他能吃得下去的？更何况这里出来老子之外，还有其它同行也要混饭吃，他难道能把这福建沿海都给看住不成？这个条件老夫决不能同意！说什么都没用，大不了一拍两散！”

马翔点头称是，但是脸上还是一副担忧的神色，因为他也很清楚现如今他们的处境，一旦真的谈不拢的话，他们无论如何是没有信心，能跟海狼再打一场，并且战而胜之。

这次海狼的船队，悄无声息的趁夜潜回到南日岛，而没有惊动褚彩老的人这件事，现如今已经被逃回东山岛的褚彩老的手下们传的神乎其神，传言海狼有天神保佑，所以褚彩老的手下对海狼已经形成了一种天然的畏惧感，现在他们怎么都不相信，自己还能打得赢海狼。

所以马翔嘴上虽然不说，但是心里还是担心褚彩老一旦真的忍不住，不再谈下去了，那么他们今后的日子恐怕就不好过了。

那个灰溜溜的周师爷这个时候忍不住战战兢兢的说道：“大掌柜，小的有点想法，想要禀明大掌柜！”

褚彩老翻翻白眼，扫了周师爷一眼道：“有话说，有屁放！你想说什么？”

周师爷赶紧小心翼翼的低头说道：“启禀大掌柜，今日小的坐观姓于的等人的表现，有一种感觉，不知道对不对，总觉得这个姓于的其实也并不是真的就想接着跟咱们打下去！要不然的话，他大可不必如此大费周章，来和咱们议和了！所以他们肯定也是有所顾忌！

这一次虽然姓于的对大掌柜狮子大开口，但是咱们也不见得就一定要全盘答应他们的条件，今天大掌柜不肯同意他们的条件，而他们也并未当即便翻脸，可见他们也是想要促成这次议和，并不想当真和咱们继续打下去！

如果小的没有看错的话，这一次咱们两方议和，并不是没有可能，他们提出的条件，咱们还是有与之讨价还价的余地的！只要咱们适当的答应他们一些条件，他们不见得就非咬死这些条件不可！

所以小的觉得咱们不妨跟他们拖下去，反正这次议和是他们提出来的，拖的时间越长，就对咱们越有利！不知大掌柜以为如何？”

听罢了周师爷的话之后，褚彩老坐直了身子，精神似乎好了一点，手抚着下巴上的山羊胡子，眼珠来回滚动了几下，微微点点头，再看周师爷的脸色的时候，就好了一些。

“你这次的话倒是有点道理！姓于的确实肯定也有所为难之处，大概他其实也并不想把手伸的太长，要不然的话，他的地盘太大，肯定也会招致其它同行的觊觎，所以老夫觉得，用拖的办法倒是也不错，咱们就不妨拖拖看，实在不行的话，就再答应他们的条件也不晚！”……

就在褚于二人两边都在为了谈判的事情相互算计的时候，作为中间人的一方，颜思齐那边也没有闲着。

在颜思齐的住处之中，一间大屋子里面，颜思齐和几个重要的手下比如杨天生、陈衷纪、郑一官、李之启等人，也聚在这里，商议着有关此次褚于二人之间的事情。

颜思齐端着酒杯，缓缓的品着杯中的美酒，开口说道：“没想到呀！原来咱们听闻褚彩老要兵发南日岛，找这于孝天的晦气的时候，都不看好这个于孝天，觉得这一次他的海狼肯定是凶多吉少，搞不好这一次于孝天要栽在褚彩老的手中。

当初还为这个于孝天担心，觉得他这么去招惹褚彩老这个大佬不值，可是万没有想到，现如今会是这么一个结局。

褚彩老兴数千部众，带了二三百条船杀到南日岛，却会被于海狼打的如此之惨，咱们当初都太小看这个于孝天了！此人确实堪称一个枭雄呀！”

郑一官点头道：“大哥所说极是，咱们当初确实小觑此人了！虽说以前我们也觉得此人是个有本事之人，但是却没有想到，这个人能力如此之强，居然可以以少胜多，仅凭着他有限的人手，就把褚彩老打的这么惨！看来以后咱们还是要重视一下这个于孝天才成！”

这时候旁边的那个名叫陈衷纪的人开口道：“确实出人意料，这个于孝天确实有过人之能！我前几日出去打听了一下有关这次褚彩老和海狼在南日岛大战的过程。

这个于孝天确实胆大包天，仅在南日岛留守了数百部众，而且还敢亲自坐镇岛上大寨，恭候褚彩老前去攻岛。

据几个逃到咱们这里的褚彩老手下说，这伙海狼十分阴损，褚彩老刚在南日岛登岸，他们便给褚彩老在水里面下了药，当晚就搞得褚彩老不少手下上吐下泻，拉的是腿软脚软。

接着又用他们的红夷炮对着褚彩老营寨轰了一夜，折腾的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们一夜无法歇息。

接着几天褚彩老多次攻打海狼大寨，但是据说海狼的大炮犀利异常，火铳也非常厉害，还有一种从未听说过的炸雷，打的褚彩老手下死伤惨重，并且把褚彩老和他的手下拖的是筋疲力尽。

趁着褚彩老手下士气低落之际，海狼的主力船队，突然间出乎意料的杀回了南日岛，褚彩老手下船队根本没有防范，结果被海狼的船队堵在岛上的一个叫做后山湾的湾子里面，用火攻的法子，烧掉了不少船只，结果打的褚彩老落荒而逃，损失了大半手下和船只。

可见的这个姓于的不但善于用计，还胆量很大，堪称是一个有勇有谋之人，海狼在他的控制下，这两年据说发展极快，福州和福宁沿海一带，几乎尽在他的掌握之中，外人几乎无法涉足！”

“是呀！这些事我也听说了，这次褚彩老吃瘪，不能说是褚彩老无能，而只能说是这个于海狼太过狡诈了！换做谁这次去南日岛，都不见得能讨得一点便宜！

我最奇怪的就是这伙海狼怎么搞到的这么多红夷大炮还有不少厉害的火铳，按理说这个姓于的和红毛人以及吕宋那边的干腊丝人都不算是太熟，他们和红毛人交易，还是通过一官兄弟从中给他们引荐。

可是这种红夷大炮和火铳，就连咱们也没法子从红毛人和干腊丝人抑或是佛郎机人哪儿弄到，更不要说从广东陆上搞得了！但是这于孝天又是怎么弄到的这些大杀器呢？”旁边坐着的杨天生摇着头说道，满脸的不理解的神色。

（求月票，求月票咯！）

第二百七十四章觊觎

“这你就有所不知了！这件事我已经打听过了，海狼的红夷大炮和火铳根本就不是从干腊丝人抑或是红毛人手中购得！

据我所知，这个于孝天其实并非大明本土之人，而是从海外一个叫什么奥国的地方逃回来的，他的父母皆为被海盗强掳，被转卖到了那个什么叫做奥国的地方为奴，这个于孝天便是生于海外之地，见多识广，懂得不少奇技淫巧之术！

是这个姓于的将铸炮以及打造火铳的技艺传授给了一些工匠，他们方才在南日岛上自行打造出了这些炮铳！所以这个于孝天决不能小觑，此人恐怕懂的东西，比咱们想象的要多！”

郑一官这个时候在一旁接过去对在座之人说道。

一听说海狼居然能自造红夷大炮，而且还能打造火铳，在座的人们都顿时大为惊讶，哄的一下就吵吵了起来。

“这怎么可能？要知道红夷大炮这种东西，可不是随随便便谁都能造的，广东那边也只有几个铁场有高明工匠，可以仿造这种红夷大炮，而且产量还低的吓人，总共广东去年也不过就铸成了二三十门，大部已经运往了京师那边。

而且我还听闻，铸造这种红夷大炮极为繁琐，稍有不慎就可能报废，造价也高的吓人！

小小的海狼仅凭南日岛这么一个小地方，要啥没啥，凭什么能造出这么多红夷大炮，难不成这个姓于的是神仙，可以点石成金不成？”

有人立即便跳起来表示不相信这是真的。

“此事应该假不了！这个于孝天确实有过人之能，我所接触过的海狼部众都十分敬佩此人，虽然不见得将其视作神仙一般看待，可是也对其十分恭敬有加！

他们自行铸炮这件事不单单只是从褚彩老手下得知的，我也曾经听闻过有其他商贾传言过，而且这个于孝天并无门路可以从泰西人手中购得这么多红夷大炮，他如果不是自行铸造的话，那么也不可能有这么多红夷炮！

不过据说海狼的红夷炮，并不是你们想的那样的大杀器，他们的红夷炮并不算太大，最重的也不过只是千多斤重，而且他们所有的大炮，多为几百

斤重的，称其为红夷大炮显然有点过分，只是比起我们所用的那些炮厉害一些罢了！估计并没有泰西人所用的那些红夷大炮厉害！”颜思齐放下了酒杯说道。

“就算是这也不容易呀！据我所知铸炮要现做泥范，一个泥范做成到阴干可以铸炮，就算是老天照顾，也起码要三个月以上！

南日岛地处海上，年年要有不少天下大雨刮大风，他们那儿来的那么多工匠做这么多炮范呀！奇怪了！”陈袁纪在一旁连连摇头称奇。

“咱们先不要纠结于他们如何能自己铸炮这件事了！肯定这个于孝天有他的办法，只是不为我们这些外人所知罢了！

据传就算是他们海狼之中的部众们，也不许擅自进入他们的炮作之中，更不许擅自打听这方面的事情，所以我们也别想打听出他们是怎么做到的！

今天让你们过来，就是想说说他们海狼的事情，现如今于孝天击败了褚彩老，肯定实力大增，以后这福建沿海一带，恐怕就数他们一家独大了！

褚彩老肯定短时间之内无力再和海狼为敌，而我们在这里，也少不了要在福建沿海一带活动，今后少不了要仰他海狼的鼻息过活，这对我们来说，并不见得是什么好事！

海狼做事历来很是霸道，在他们地盘上，他们决不许任何人涉足在他们地盘上劫船或者袭扰陆上！一旦他把手伸到了泉州、漳州、月港那边的话，以后咱们行事恐怕也会非常麻烦！弄不好还会和他们起冲突。

所以今天叫你们过来，就是想要听听你们对此有何想法！至于海狼如何铸炮之事，倒是以后慢慢再说！”颜思齐打断了手下们的话头，把话题扯到了今后如何对待海狼的事情上。

众人听罢之后，也都顿时感到有些紧张了起来，因为颜思齐提到的事情，确实牵扯到了以后他们的利益，如果他们这个时候不先考虑清楚该如何办的话，那么以后还真是相当麻烦。

别看颜思齐平时喜欢热闹，看上去大大咧咧的，但是他之所以能被众人推举为老大，其实却是有其过人之处，他的心思还是相当缜密的，立即便从眼下的事情之中，看到了对他们存在的利益问题。

众人于是都顿时安静了下来，一个个开始喝茶的喝茶喝酒的喝酒，开始暗自琢磨了起来。

“大哥！对于此事，我倒是有些想法！”忽然间郑一官开口对颜思齐说

道。

“哦？一官，你倒是说说看！”颜思齐对郑一官点头道。

“诸位兄台，眼下海狼的实力之强，大家也都看到了，与之为敌我觉得并不明智，而且目前我们和于孝天以及他的海狼交情还算是不错，双方互通有无，都有实惠！所以我们不能轻易得罪他们！

但是看于孝天此人的所作所为，我觉得此人心怀极大，此人恐怕志不在仅仅满足于干一个海贼这么简单！

以他目前的布局，我觉得他是在以南日岛为起点，现在还在台员岛这边也开始布子，他想要的恐怕比咱们想的要多的多，甚至于不单单只是福建沿海这么一点地方！”郑一官对在座众人说道。

“照你这么说，难不成这个姓于的还打算有朝一日坐地称王吗？”颜思齐吃了一惊，立即对郑一官问道。

“这个不好说，以目前他的实力来说，还不至于，但是一旦有朝一日他羽翼丰满，无人可以控制的时候，就说不定了！总之这个人志向很大，心也很大！

我的意思是眼下虽然我们相安无事，还交情不错，一旦他有朝一日实力大到无人能敌的时候，恐怕就不见得能容得下咱们了！

诸位也可以想想看，这个于孝天从最初带着几十个人下海为盗，先是只在福州这边占了一个小岛，短短两三年不到的时候，就先是以小吃大，吞掉了福州一带最大的一股海盗鲨鱼帮，接着便又吃掉了福宁那边的混江龙陈九！

后来他逐步吃掉了福州这边数股同行，要么将其吞并，要么将其逼离这一带，将整个福州和福宁一带的海面收入了囊中，公开收取过往商船的买路钱，将这一带的海面视作他自己的一般！

而且他在占了这么大的地盘之后，依旧不知足，却又抢在咱们前面，占了台员岛北边的鸡笼湾，去年又占了淡水河一带立起了寨子，和咱们一样，大批从陆上招募流民移至台员岛这边屯耕！

这一次虽说是褚彩老先抢他的船，引起了他们之间的龌龊，可是诸位想想，如果他有意退让一点的话，他和褚彩老又岂能闹到如此地步？

而且这一切似乎都在他的算计之内，他明知褚彩老实力比他强得多，却还铤而走险，和褚彩老撕破脸，双方大打出手！并且诱使褚彩老攻打他的南

日岛，使出奇招，将褚彩老一举打垮！

所以我觉得，这次于孝天招惹褚彩老并不是一时冲动而为，而是早有计算，要不然的话，他此次可能就被褚彩老一举吃掉，起码南日岛他是保不住了！

和这样一个人打交道，恐怕并不简单，我们虽说眼下不能与其反目，但是却也不能就这么坐视他如此下去，否则的话，用不了多久，我们恐怕就会成为他下一个要吃掉的目标！”

郑一官对颜思齐和在座众人侃侃而谈，条理很是清晰，听完了他的话之后，颜思齐等人也都不禁暗自吃惊，但是又对郑一官的眼界感到钦佩，要不是今天郑一官这么详细将于孝天的情况分析给他们听的话，他们恐怕还不会想到这么多东西，于是众人都又对郑一官不由得刮目相看了几分，感觉郑一官这个人确实有过人之处，起码在心思缜密方面，已经不是他们所能及了！

“照一官兄弟这么一说，真是让咱们惊出一身冷汗呀！以前咱们只知道这个于孝天有点本事，但是没想到此人却如此工于心计，居然如此厉害！要是这样的话，这个人看来真是留不得呀！要不趁着这个机会，干脆咱们在这儿干掉他拉倒！省的放虎归山，以后成了咱们的大敌！”一个颜思齐的手下弟兄惊道。

“不成！决不能这么做！虽然听了一官这么一说，可以得知于孝天此人确实厉害，但是我等也不能因此就杀了他！

更何况姓于的近期给我们帮忙不少，自从咱们来了这里之后，这于孝天并未为难咱们，反倒是处处给我们行方便，咱们的船通过他的地盘，也从不收取咱们的买路钱，还让咱们到他岛上出货，价钱给的也公道！

所以不管怎么样，这个于孝天起码对咱们来说，是有恩的，咱们这么做，岂不是忘恩负义，惹天下豪杰笑话？

如果仅凭一官这么一说，咱们就杀了他的话，先不说这么做会失了道义，今后何人还敢再和咱们打交道？

就算是不说这个，一旦要是让海狼部众得知此事，他们也肯定不会饶过咱们，他那些手下，岂会坐视咱们这么杀了他们的大当家而不顾，以于孝天手下弟兄对他的忠心，他们肯定会倾巢而出前来和咱们拼个鱼死网破。

你们想想，连褚彩老都败在了他们手下，以咱们目前的实力，又如何是他们的对手？这么做绝对不成！你们休要动这个念头！”颜思齐一听便立即喝止了手下的这个提议，摇头断然拒绝道。

第二百七十五章最后通牒

众人一听觉得颜思齐说的也有道理，现在就凭郑一官这么一说，他们就杀了于孝天，确实怎么都说不过去，更何况于孝天背后还有数千海狼部众，一旦惹毛了那些人的话，招致海狼倾巢而出前来报复，他们还真就没法子对付，弄不好他们最终也要被海狼部众给杀个精光。

“要不到的话，咱们干掉这个姓于的之后，和褚彩老合伙对付海狼成不成？”又有人出了一个主意。

“放屁！这件事想都不要想！褚彩老这个老狐狸，如果听说是他们杀了于孝天的话，恐怕会当场笑疯了，肯定不会跟他们合作，他这会儿正焦头烂额，怕被海狼找上门，正想着拖上一段时间恢复实力！岂会和咱们合作对付海狼？

他肯定会在旁边看笑话，等着海狼和咱们拼一个两败俱伤之后，再坐收渔翁之利！这件事我说过了，谁都不许再提！而且今天咱们说的话，也仅限于咱们这些人知道，决不许再给其他人提起，一旦风声传到于孝天耳中，恐怕以后连朋友都做不成了！

于孝天不管怎么说，都对咱们有恩在先，我颜思齐绝不会做出这样的忘恩负义之事！你们记住没有？”颜思齐听罢之后，顿时勃然大怒了起来，厉声对继续提议杀掉于孝天的手下断喝道。

这一下所有人都变成了哑巴，颜思齐是他们的老大，既然颜思齐这么说了，他们也不能不听，惹怒了颜思齐的话，他们也没有好果子吃，于是众人只好都闭上了嘴巴。

郑一官看屋子里气氛变得很是压抑，于是笑了一下说道：“大哥说的有道理！于情于理，咱们都没有理由这个时候对于孝天不利！

这么做的话，反倒是白白给褚彩老帮了个大忙，等着让褚彩老看笑话了！而且大哥说的不错，如果咱们此时对于孝天不利的话，恐怕会招致天下英雄笑话，更会招人鄙视！今后什么人还敢跟咱们打交道呀！

但是大哥，请听在下一言！虽然于孝天和我们算是朋友不假，可是毕竟此人今后弄不好就会成为咱们的威胁，我们也不能就此坐视下去！听之任之！”

“哦？一官，照你这么说，咱们现在又该如何做才好？”

郑一官稍微理清了一下思路之后，开口对颜思齐答道：“眼下海狼和咱们

的关系自然是不能断的，而且海狼对我们还有用，并无对我们不利之举，而且以咱们的实力，暂时也不能和他们起冲突！所以这个关系还是必须要维持的！

但是在下以为，我们也不能就此坐视他们如此坐大下去，起码这次他们和褚彩老议和之事上，我们不能听之任之，任由他们把褚彩老逼到死角，起码不能让他们全部如愿！

特别是在地盘上，决不能让褚彩老彻底退出福建，也不能让海狼全部控制福建沿海一带，以目前的局势，我以为至多让海狼接管泉州以北的海面，而泉州以南则不能让于孝天如愿，因为自泉州以南，是我们经常活动之地，名义上要留给褚彩老，但是实质上褚彩老经此一败之后，已经无力在掌控泉州以南一带，我们可以趁势介入，将这一带控制在我们手中。

有我们介入其中，对于他们两边来说，都应该可以接受，因为咱们和他们两边都有交情，就算是咱们介入其中，对他们来说，也等于给他们之间隔开，省的他们经常起龌龊！如此一来，今后咱们的日子就好过多了！

另外对于海狼提出要八万两银子的事情，我们也不能让他们轻易如愿，可以从中斡旋一下，尽可能让褚彩老少出一些，让于孝天少拿一些！

这么做虽然对咱们没啥好处，但是可以让褚彩老多保存一些实力，也让于孝天少占一些便宜，此消彼长之下，褚彩老可以恢复的更快一些，一旦有朝一日我们和于孝天之间起了什么龌龊的话，褚彩老要对我们承情，我们便可和褚彩老联手对付于孝天！这也是咱们提前预备的一个后手！虽然不见得用得上，但是起码可以维持一个褚彩老这样的朋友，以后咱们在褚彩老地盘上行事，褚彩老也不会对咱们客客气气！

不知大哥对于在下这个办法意下如何？”

听罢了郑一官的话之后，颜思齐用手指轻磕着桌面，考虑了一阵之后缓缓鼓掌笑道：“一官果真脑子好使！这个办法可行！既不得罪于孝天，又可以暗中维持褚彩老，还暗中又挡了于孝天一道！另外明面上还促成了他们的议和，这对咱们可以说是一举数之之法！不错不错！哈哈！一官，看来你还真是智多星呀！

你们这些家伙们也都看看一官，人家一官的心思是多缜密，比起你们这些家伙，整日间只知道打打杀杀，以后大家伙有什么事情，还是要多听听一官的看法！

我再说一遍，这次这事儿就按照一官的办法来办，但是你们都记清楚了，这件事只限于咱们这些人知道，决不许再让其他人知道，以防传入到于孝天的耳中，引起他对咱们的不满！”

在座众人听罢了郑一官提出的这个办法之后，也都觉得确实是个妙计，心中暗暗佩服郑一官的多智，于是连连点头称是，又闲聊了一阵之后，才纷纷散去。

接下来的几天之中，于孝天也懒得去跟褚彩老磨牙了，干脆将谈判的事情都交给了林易阳和赵麻子全权负责，让他们两个出面去和褚彩老谈判。

而他倒是兴致高涨，带着几个亲卫，以游山玩水的借口，请颜思齐派人带着他在颜思齐这一块地面上到处游荡，抑或是打打猎，抑或是钓钓鱼，兴致来的时候，还跟颜思齐手下切磋切磋刀法或者拳脚，玩儿的是不亦乐乎。

而颜思齐则带着郑一官在褚于二人之间不断的进行斡旋，一力促成他们双方的议和之事。

褚彩老使出了拖字诀，对于海狼方面提出的诸多要求，有些表示可以接受，但是在关键问题上，却始终不肯松口，就这么一直和海狼拖在这里。

而且褚彩老还一再纠缠，想让海狼放归他被俘的那些船只和手下，对于孝天当然是断然拒绝，不给银子，一个人都不放。

而且于孝天还以当初褚彩老派周师爷赴南日岛的时候，提出来的声称要给他被海狼打死的手下索要每个人一百两银子的抚恤唯有，现如今连八两银子都不肯出，那就不要想让他放归任何俘虏。

总之谈判在接下来的几天时间里，一直僵持着，后来于孝天稍作退让，把索赔的银两数额降为了六万两，可是褚彩老还是不肯答应。

当于孝天把整个颜思齐的地盘都基本上转过来，并且打听到了当地不少有关土人的情况之后，他的耐心也终于耗光了。

于是于孝天对颜思齐和林易阳和赵麻子吩咐，如果再有一天时间，褚彩老还不肯答应他们的条件的話，他就不再继续和褚彩老磨牙了，这议和之事也就此作罢，他马上回南日岛起兵，去东山岛和褚彩老见个真章。

颜思齐一听，于是当晚请于孝天和林易阳、赵麻子等人饮宴，劝于孝天再耐心等两天，但是于孝天依旧坚持只给褚彩老一天的时间，谈不拢就不谈了。

颜思齐看于孝天的态度似乎很坚决，于是便和于孝天商量，说他和褚彩老也谈过了，褚彩老在赔偿银两数量上，确实有难处，根本无法立即拿出六万两银子赔给海狼，另外让褚彩老彻底退出福建沿海一带，也很难做到。

所以他请于孝天退让一步，不能把褚彩老逼得太紧，于孝天听罢之后，考虑再三，装作很为难的样子，表态可以看在颜思齐的面子上，再给褚彩老退让一些。

颜思齐趁势提出，让于孝天接管目前他已经控制的泉州以北一带的海面，今后褚彩老不得北犯，而泉州以南一带褚彩老还可以活动，另外也避免让其他同行对此太过不满，以免让于孝天招致更多同行的嫉恨。

对此于孝天和林易阳等人商量了一下，表示可以接受，但是褚彩老必须要答应确保他船只南下经过褚彩老地盘时候的安全，否则的话，他定不饶过褚彩老。

至于赔银方面，颜思齐又和于孝天商议了一阵，替褚彩老求情，最终于孝天答应赔银方面可以再减去两万两，褚彩老赔付他四万两银子此事可以作罢。

至于放还褚彩老手下的事情，颜思齐也为褚彩老求情，于孝天于是最终答应放归褚彩老三百名手下和十条船，再多一个也不行。

于是颜思齐和郑一官连忙连夜去找褚彩老商量，告诉褚彩老他们已经尽力了，把该说的都说了，于孝天最终答应给颜思齐他们一个面子，把条件放宽一些，但是如果褚彩老还不肯答应的话，那他们就没法再给褚彩老帮忙了。

而且于孝天已经下了最后通牒，最迟明天要谈完这件事，否则的话就回南日岛去，接下来就看褚彩老自己的了。

第二百七十六章知己知彼

褚彩老虽然不情不愿，但是也没有办法，而且他也看出来了，这一次颜思齐确实为了他和于孝天之间的这次议和，出了不少的力，给他暗中也算是没少帮忙，倒是对颜思齐颇为承情不过。

最终褚彩老也只得接受了这最终的条件，表态第二天就和于孝天谈妥这件事，并且一再对颜思齐和郑一官道谢。

第二天一早，消失了好几天的于孝天终于出现在了谈判现场，表面上还是乐呵呵的，对褚彩老很是恭敬，甚至不惜以晚辈的姿态，给褚彩老见礼。

而褚彩老看着于孝天惺惺作态的样子，忍不住真有种想吐的感觉，恨不得使劲的大耳刮子抽于孝天一通，可是这也只能是想想了，就算是让他和于孝天放对，他一个五十来岁的半老头子，也绝不会是高大威猛的于孝天的对手，于孝天绑住一只手也能打的他满地找牙。

所以褚彩老只能强忍着心中的怒火，表面上平静的和于孝天见礼，坐下之后双方便开始了最终的谈判。

林易阳直接便取出了一份头天晚上拟定的条件，交给了褚彩老等人观看，并且明确告知褚彩老等人，这是他们海狼的底线了，如果褚彩老再不答应的话，这次议和就到此为止，接下来的事情就让褚彩老自己看着办了，言语之中充满了威胁的意味。

褚彩老等人看罢了海狼提出的这些条件，和头天晚上颜思齐告诉他们的基本一致，于是也没有再多放屁，咬着牙点头答应了下来，只是提出来，希望海狼能多放归他一些手下，但是也被于孝天断然拒绝。

于是最终褚彩老只得满盘答应了这份和约，可是心里面几乎要淌血了，四万两银子可是让他心疼肉疼的要死，他两三年下来，也不见得能攒这么多银子，很长时间恐怕都没法回本，更何况自围头湾以北的泉州一带海面，自此他也不能再涉足了，要知道泉州乃是肥油之地，海上的海商在此一带出海甚多，而且这一带海面也非常繁忙，丢掉之后，他少了一大块发财的地方。

可是即便是他再心疼肉疼，这次也没法说不行了，他实在是短时间之内，承受不起再一次被海狼痛揍一顿了，即便是剜肉，他这会儿也只能咬着牙认了。

看到褚彩老已经认栽，答应了所有条件，林易阳便立即取出了三份已经用小楷工工整整写好的条款，交给了颜思齐和褚彩老观看。

颜思齐也多少识点字，加上旁边有郑一官帮忙，将这几份议和条款看了一遍，没有发现什么问题，而且看到上面有他颜思齐签字画押的地方，他作为保人，来作证这次双方的和议之事，于是他便点头答应了下来，命人取来了笔墨，在保人的地方签了他的名字，还按了手印。

褚彩老也无奈之下，在三份和约上面签字画押，交给了于孝天。

最终于孝天也签字画押之后，将一份交给了颜思齐留存，一份交给了褚彩老留存，算是结束了这次的和议。

按照这次双方的协议，褚彩老在回去三日之内，要将所有手下撤离围头湾以北的海面，从此之后不得再让手下进入到这一带海域之中，否则的话任凭海狼处置，协议规定时间之内，如果还有褚彩老手下未离开这一带海域，海狼就可以随便处置，要杀要剐就看海狼部众的心情了。

另外五天之内，褚彩老要将四万两官银（可不是一般成色的银子，是官府出的那种成色最好的银锭）用船运到围头湾，交给等候在那里的海狼部众，就此算是完成了这份协议。

如果规定时间之内，褚彩老不能将银子交给海狼的话，于孝天就想做什么都行，接下来褚彩老就等着倒霉吧！

原本颜思齐在褚于二人商议好之后，还要设宴款待他们，但是褚彩老和于孝天都谢绝了他的美意，各自都表示有要事，不能再在这里逗留，要回到他们的老营去。

于是颜思齐便只好答应，亲自送他们离开笨港，并且分派两批手下带船护送他们离开，省的这两方一出他家门口，便在外面动起手来。

于孝天的船又快又厉害，一旦要是想弄死褚彩老的话，肯定可以追上褚彩老，把褚彩老干掉，所以颜思齐要防着于孝天使出这一手，故此派人派船护送他们离开，也算是对他们进行监视。

而于孝天和褚彩老当然也没有想要趁着这个机会把对方干掉，特别是于孝天，现如今他已经拿到了他想要的东西，所以更不会在这个时候，冒着被人说成言而无信之人的名头，去动褚彩老了，在回程的路上，林易阳在飞狼号平直的甲板上享受着海风，坐在一张小桌旁边，和于孝天、赵麻子饮茶。

“大当家！在下有一事想要给大当家说一下！但是又不知此话当讲不当讲！”林易阳放下茶碗对于孝天忽然说道。

于孝天这会儿谈判大获全胜，心情很是不错，点头笑道：“林先生有什么事情只管说就是了，你我本为一体，你身为我的参谋，有什么当讲不当讲

的？有话不妨直说好了！”

林易阳点点头开口说道：“此次咱们在颜思齐这里和褚彩老议和，不知道大当家看出来没有，这个颜思齐和他手下的那个郑一官，此次似乎并没有站在我们这一边！”

“哦？此话何讲？”于孝天放下了茶碗，对林易阳问道。

“虽然他们对我等很是热情，天天酒宴款待，可是在下觉得，这个颜当家其实并没有把一碗水端平，更没有站在我们这边，替我们着想，而是隐隐之中，偏向于褚彩老那边！在替褚彩老说话！”林易阳说道。

于孝天神色淡定的继续喝着茶，点点头道：“不错，我也看出来了！林先生以为，颜思齐此次为何要这么做呢？他这么做的目的又是如何？”

林易阳看于孝天已经看出了其中的眉目，于是点点头暗称佩服，于孝天能看清这一点，比他预料中显然要冷静许多，可见于孝天并未被眼下的胜利冲昏头脑，这一点是非常难能可贵的。

“其实今次虽然我们提出要颜思齐从中作保，到他这里和褚彩老议和，这件事表面上似乎对颜思齐声望有所助益，可是实质上对他来说，并没有更多的好处！相反还要付出不少！起码要管不少人吃喝多日消耗！”

可是颜思齐对此事却表现的极为热心，这又是为何？可见颜思齐并不单单看重的是我们这里和褚老儿议和，对他声望的助益，而是想要的更多一些！

在下这几日看到，颜思齐和郑一官对我们是否可以谈拢一事，非常上心，极力促成我们两方谈拢！

这件事似乎不管他们多少利益，可是为何他们却如此热心呢？”林易阳连续用了两次反问，对于孝天说道。

坐在一旁陪着饮茶的赵麻子和罗贤彬都一头雾水，听着林易阳说话，看着于孝天淡然自若的品着茶，却并不接茬说话，于是罗贤彬有点着急了起来，插嘴道：“林先生，你这人说话不痛快，有什么你直说不得了，干嘛绕弯子呀！你倒是说说看，这颜思齐他们为啥这么上心？”

于孝天放下茶碗，呵呵笑道：“林先生果真目光如炬，可以洞察一切！呵呵！你这么一说，我就明白了你想要说什么了！

不错！你问的有道理，颜思齐和他手下众人，为何对此事如此热心？这件事其实很简单，就因为这件事表面上看似和他们无关，可是却牵扯到了他

们潜在的利益！

如果我猜得不错的话，颜思齐和他的手下特别是那个郑一官，都是很聪明的人，他们虽然和我们交好，甚至合作相当愉快，可是他们毕竟和我们不是一体，而是自成一体的另一股势力！

我们此次意外的击败了褚彩老，并且重创了褚彩老，可以说是出乎了所有人的意料，让不少人为之侧目。

表面上看，只是我们和褚彩老之间的纷争，可是实质上却牵扯到了福建沿海一带的势力平衡！

褚彩老大败而归，我们大获全胜，此消彼长之下，我们变强了，褚彩老却严重被削弱了，所以福建沿海一带便出现了力量的变化，甚至可能会出现一些力量的真空，对了真空这个词你们恐怕不太理解，我说简单一些，就是福建沿海一带一些地方可能出现我们和褚彩老都无法触及的地方，这就给其他人了一些机会。

颜思齐眼下实力增进非常快，他手下多为闽南人士，在闽南一带地面上人脉很广，而且颜思齐想要经营台员岛，建立一块属于他的地盘，以前北边兴化府、福州府、福宁州沿海一带，基本上都是我们的地盘，他们无法插足！

向南却又是褚彩老手下们控制的范围，他们同样行事也要谨慎一些，现如今褚彩老新败，实力大损，他自然而然不想看到我们把手伸的太长，把整个福建沿海一带的海面都收入囊中，这样的话对他们来说，不见得是一件好事。

毕竟他们也要靠着在闽南一带海面上讨生活，我们一旦占了整个福建沿海，肯定会影响到他们的利益。

所以他们并不愿看到我们把褚彩老逼到绝境上去，一旦那样的话，我们就太过强大，今后就无人可以克制我们！所以他们肯定希望褚彩老能继续苟延残喘下去，必要的时候一旦颜思齐他们和我们发生利益冲突的时候，就可以拉一个帮手，一起来对付咱们！

林先生，我这么想，你认为可对吗？”

第二百七十七章退一步大家都好

林易阳听罢之后，立即开始抚掌笑了起来，连连点头道：“大当家果真厉害，居然看出了这一点，林某佩服！这么一来，林某就更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呵呵！”

于孝天也笑道：“林先生其实也看出来了，不妨接着说下去吧！”

林易阳于是点头接着说道：“其实大当家已经把话说的很明白了！这个颜思齐和他手下的几个弟兄，因为我们此次大败了褚彩老，引起了他们对我们的警惕。

他们之前和我们相交算是不错，但是并未觉得我们是不宜对付的敌人，所以有一种可以和我们平起平坐的感觉，可是经此一战之后，他们发现我们远不是他们可以对付的。

作为他们也要在台员岛和福建沿海一带活动，今后少不了可能会跟咱们之间起一些摩擦，现在虽然看不出来，可是他们也要做好准备。

于是他们便不愿看到我们把褚彩老逼到绝路上去，不希望我们实力扩张太快，于是便表面上做出热心的姿态，暗中却在替褚彩老说话，想要将褚彩老的损失降低到最低点。

这么一来，褚彩老就要承他们的情，以后欠他们一个人情，一旦有朝一日他们和我们反目的时候，就可以方便的拉褚彩老作为帮手，对付咱们！

但是他们对褚彩老也不见得都安的是好心，他们一力想要阻止我们越过泉州南下，其实可能是他们也想要从中分一杯羹，褚彩老新败不久，实力大损，对于以前地盘的控制力肯定削弱很多。

而他们限制我们南下，这就为他们今后在泉州以南一带行事提供了不少方便，他们深知可以名正言顺的占了漳州湾一带，要知道月港目前为止，还是当今朝廷唯一开埠之地，每年不少货物要在月港吞吐，那里可是油水非常足的地方。

颜思齐和他手下估计就是看重了这一点，这才百般劝说，咱们让出漳州湾，其实这应该是他们为自己打算才对！”

于孝天听罢之后，顿时笑了起来，点头连连称赞。

但是一旁的罗贤彬一听就火大了，拍案而起便骂道：“这个姓颜的，真不是东西，大当家以前对他们那么好，可是这厮居然这次暗地里给褚老儿帮

忙！这王八蛋到底还想不想以后在这海上混了？娘的，干脆下一步咱们把这帮吃里扒外的王八蛋也给做了拉倒！”

于孝天斜着眼瞪了罗贤彬一眼，罗贤彬别看眼下已经是三分队的副管队了，可是被于孝天这一瞪，还是马上就软了下去，立即闭上了嘴，垂手站在一旁。

“你不吵吵难道别人都不知道你存在吗？该怎么对待颜思齐他们，是我的事情，要不然你替我做主如何？”于孝天没好气的训斥罗贤彬道。

罗贤彬一听就赶紧低头喊冤道：“属下知错了！刚才属下只是一时气不过，才发脾气的，还望大当家恕罪！以后小的不敢了！大当家息怒！”

赵麻子在一旁笑了起来，挥挥手赶走了罗贤彬，对于孝天说道：“照大当家和林先生这么一说，这个颜思齐还真真心机颇深，算是个人物呀！他这么做确实有点不仗义了！难怪贤彬这厮会蹦起来，呵呵，你休要怪他了！”

于孝天也笑了起来，摇头道：“这家伙这段时间太顺了点，有点忘乎所以了，该敲打敲打他了！要不然他的眼睛恐怕就长到头顶上去了！”

其实这件事用不着生气，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即便是颜思齐和我们交情不错，但是他毕竟不是咱们的人，也要给自己做打算，换做是咱们的话，也会这么办的，谁也不想卧榻之侧有一头猛虎！

我们现在就是他眼中卧榻之侧的那头猛虎，让他们感到不安！故此他这么做也无可厚非！

另外即便是颜思齐此次不从中作梗，其实我也没打算就把整个福建沿海都拿到咱们手中！

眼下咱们的地盘着实已经不小了，但是船只和人手却并不多，控制眼下福州和福宁沿海一带，其实已经勉为其难，上一次褚彩老派船潜入福州一带袭扰过境船只，我们便被搞得捉襟见肘。

现在我已经想通了，再大的地盘，也要先有实力控制，否则的话，还不如不要！这也是我为何同意林先生的提议，放弃攻打东山岛的原因！

而且林先生的话还提醒了我，我们如果控制地盘太大的话，便挤占了其它同行的生存空间，挡住了他们发财之路，如此一来，我们岂不成了同行的公敌了吗？

以眼下咱们的实力，对付一些小股海盗或者是一两个大股的同行，倒是还行，可是要是这些同行联起手一起来对付咱们的话，呵呵！你们觉得咱们

还能架得住吗？”

听罢了于孝天的话，赵麻子和站在附近竖耳倾听的罗贤彬都不觉间感到背后发凉，他们虽然这次大败了褚彩老，一个个都自我感觉良好，几乎觉得这天下没什么他们好怕的主了，这自信心几乎要到爆棚的程度了。

可是当他们听到要是惹得众怒，招致众多同行联手来对付他们的时候，赵麻子和罗贤彬还是被吓了一跳，他们即便是有三头六臂，也没法子架住这么多人前来找他们的麻烦，他们有坚船利炮，可是毕竟数量有限，人家一旦一起来的话，靠着船和人，淹也能淹死他们了。

林易阳听罢之后满意的连连点头称是，他当时劝于孝天不要把手伸的太长，怕的就是于孝天贪多嚼不烂，最终反倒是犯了众怒闹得惹火烧身，成为了同行们的公敌，但是这些话他并未给于孝天直接说透，只是点到为止，但是没想到于孝天居然想通了，而且考虑的很是到位，把潜在的威胁基本上都考虑周全了，这一下林易阳也就放心了。

既然他林易阳被迫无奈之下，走上了这条路，成为了一个海贼的幕僚，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但是他还是觉得，即便是这样，也不能明珠暗投，随便找个猪头般的家伙投效，起码要找一个聪明人投效才成。

而现在他感到很是满意，经过这段时间的接触之后，他感觉到自己这次找对主了，于孝天此人除了给他了足够的信任之外，而且性情杀伐果断，有相当的见识也远见，更难能可贵的是他这个人性情并不刚愎自用，可以听得进去其他人的进言，一旦发现他自己的决定有偏差或者错误的时候，绝不为了面子，依旧将错就错，而是马上可以重新进行考虑。

如此一来，林易阳也就放心了，跟着这样一个人，他不用再担心自己是个无用之人了，而且他相信，只要他帮着于孝天好好的干下去，不见得当海贼这件事，就一定是坏事，搞不好有朝一日还能出人头地也说不定。

对于他们这些读书人来说，虽然眼下林易阳已经被逼的走投无路，仕途禁绝，可是内心深处却还是不甘寂寞，想要为自己找一条出路，有朝一日还能出人头地，干一番他们愿意做的事业。

飞狼号在海面上吃足了风，船首微微上扬，尖削的船首劈开了波浪，快速的在另外两条飞字号快船的护随下，朝着南日岛驶去。

第二百七十八章豪兴大发

褚彩老这一次还是相当守信的，在约定的时间里，准时将四万两官银送交到了海狼的手中，他用一条福船，以一千两一箱的规格，整整装了四十箱银锭，运到泉州湾外面，找到了集结在哪里的海狼船队。

于孝天在返回南日岛狼穴之后，便立即尽起留在南日岛的战船，一共集结起了六十余条战船，一千五百余名部众，立即南下驶到了泉州湾以外，并且在泉州湾南部虎落屿附近落锚停靠，静候褚彩老送银过来。

为此得知大批海盗在泉州湾以外集结的消息，搞得泉州府知府沈翹楚吃惊不小，赶紧召集泉州府一带的乡勇官兵严守各地，防备海盗大举袭扰泉州府，并且派人打探这股海盗的消息，想要弄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甚至于沈翹楚还派人飞马急报福建巡抚南居益和福建布政司衙门，请求派兵助守泉州府，搞得泉州府一带是鸡飞狗跳，人人自危，摆出了一副如临大敌般的架势，准备抵御海盗进袭。

可是结果却让沈翹楚大出意料之外，这伙海盗船队在泉州湾外面并未停留多久，也并未袭扰泉州府沿海的地面，而是在抵达泉州湾一带两天之后，便悄然离开，后来他才得知，来的这伙海贼，是盘踞在兴化府海面上南日岛的一伙被称作海狼的海贼。

一提到海狼，泉州知府沈翹楚稍稍松了一口气，因为近期他也从各种途径听闻了一些有关这支海狼的消息，据说这伙海狼行事作风大异于一般的倭寇或者海盗，并不喜欢靠着洗掠陆上为生，相对比较安分。

而且据兴化府和福州府一带传来的消息，说自从海狼掌控了他们那边的海面之后，海盗洗掠沿岸的匪患日渐减轻，这一年来只发生过数次，而且规模也不大，对那边沿岸地方的危害很小。

近期沈翹楚更是听闻这伙海狼居然得罪了为祸福建广东沿海一带十数年之久的褚彩老，招致了褚彩老要灭掉这伙海狼，前些日子消息传来，说褚彩老非但没有能灭掉这伙海狼，反倒是被这伙海狼打的是大败亏输，落荒而逃，这倒是让沈翹楚等人大跌眼镜，甚至有些高兴的感觉。

毕竟这些年福建沿海一带特别是泉州、漳州等地的当官的和沿海百姓，被这个褚彩老祸害狠了，提起这厮无人不暗中破口大骂的，现如今听闻这厮吃瘪的消息，不少人奔走相告，甚至额手相庆，就算这次褚彩老吃瘪，并非官军所为，只是他的同行干的，也让人感到痛快，无形之中，很多人对海狼产生了一定的好感。

沈翹楚也不例外，对这伙海狼很是好奇，甚至产生了一些好感，但是这次海狼集兵与泉州湾外面，却给沈翹楚敲了一个警钟，毕竟海狼的身份还是海盗，算不上好人，照样也是官府的大敌，去了一个褚彩老，来一伙海狼，不见得对他们泉州府是什么好事。

虽说据传这伙海狼行事诡异，不是那么喜欢祸害百姓，可是谁能保证他们一直这么下去，当贼的哪儿会有什么好人呀！

所以沈翹楚在海狼退走之后，还是给南居益去信，将这次的事情和他的担忧告知了南居益。

不过于孝天却并不知道现在他已经成了福建官方关注的对象，他这会儿可是忙着讨债呢！

褚彩老没有亲自过来，而是让他的老营总管马翔率众到泉州湾给海狼交割赔款，同时接回海狼放归他们的手下。

当银子交割完毕之后，于孝天一挥手让手下将十条船放还给了马翔，同时将他承诺的放还三百褚彩老手下也随船一并交给了马翔。

等马翔看到这十条船和船上的那些部众之后，当时就被气晕了，于孝天交还给他们的这十条船，全部都是破船，其中几条眼瞅着恐怕就撑不住了，被海狼的大炮打的千疮百孔，只是简单的封堵了一下破口，勉勉强强还能浮在水面上而已，甚至连自行航行的能力都欠奉，要靠着其他船拖拽才行，估计拖回东山岛，就可以直接报废了。

至于那些被放归的部众，则全部都是挑选剩下的一些老弱之人，这些人充其量也就是能起个滥竽充数的作用，根本派不上什么用场。

甚至于孝天连挑选剩下的一批性情顽劣的家伙都没有还给褚彩老，这帮人放归回去，肯定还是祸害，所以干脆他便将这些性情顽劣之徒，一股脑的发配到了淡水寨或者鸡笼寨为奴，充分的利用他们的劳动力，至于他们愿意不愿意，听不听话，自然有人能收拾他们，由不得他们再继续猖狂。

不过马翔气归气，但是也没有奈何，这次他率船前来这里，老远便看到了海狼的船团，海狼的船队一眼望去，虽然称不上非常庞大，但是却很是威风精神，所有部众在看到褚彩老的船队过来的时候，都立即腆胸迭肚在各船船长的喝令声中，整齐负手在背后，跨立于船舷两侧。

加之海狼部众不同于一般海盗，他们服装统一，颜色统一，式样统一，还佩戴有统一的帽子，更显得海狼部众威武异常，各船炮衣全部揭开，露出了黑洞洞的炮口，一眼望去给人一种强烈的震撼感，使得前来这里的褚彩老手下们一个个惊得屁也不敢放一个，只能老老实实的听令降帆落锚停船，等

候海狼过来盘点他们带来的银子。

马翔心中更是暗暗吃惊，今天看海狼的这个样子，摆明了是如果他们不按期将银子送来的话，就要立即兵发东山岛，虽然海狼的船只并不算太多，部众也不算太多，可是就凭这些船只和人手，马翔自认为，他们是无法挡得住海狼的。

所以他暗自庆幸，这次回去之后，褚彩老没有耍什么花招，也没敢拖延时间，便派他携带银两，送了过来，要不然的话这一次估计海狼马上就会杀奔他们的东山岛，他们恐怕又要遭受一次惨败了。

于孝天亲自见了率队前来交割的马翔一面，表面上对马翔倒是也客客气气，还嘉勉了马翔几句，说褚彩老果真乃是守信之人。

今天交割完毕之后，双方从此之后便还是朋友，以后大家伙井水不犯河水，各干各的，还望以后褚彩老他们能信守承诺，确保他过往船只的安全云云，以后有财大家发，不要再闹出什么不愉快的事情了。

马翔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连连称是，也不敢再对于孝天摆谱了，满脸堆笑一脸的客气，连称之前都是误会，以后他们一定会约束手下，决不能再惹出其它麻烦了。

目送着马翔带着手下和海狼交还给他们的那些部众和十条破船，凄凄惶惶的向南返航而去的背影，海狼船队之中响起了一片震天般的欢呼声。

事情到此，海狼算是彻彻底底的完胜了褚彩老，不但打的褚彩老大败亏输，而且还逼迫褚彩老赔偿了海狼大批银子，打响了他们海狼的名头。

从今以后海狼这两个字，就将成为一个金字招牌，以后海狼的船只再在海上航行的时候，谁也不敢再轻易招惹他们了，这对于海狼部众们的心理起到了非常大的影响，使得海狼部众经此一战之后，更加具有凝聚力，同时忠诚度也更大幅提高了很多。

人本身就是群居动物，不管任何时候，总会自然而然的将自身归于一个群体之中，任何人都不希望自己所在的群体被人视作弱者，被人瞧不起。

但是现在，海狼部众们已经一扫之前心中的阴霾，使得他们彻底变得更加自信，这无疑对海狼今后的发展，将会起到重大的影响。

一个充满自信的船队或者军队，当遇上战事的时候，可以迸发出的力量，是常人无法预料的，一群充满了荣誉感的人们，在遇事的时候，所表现出来的凝聚力也不是一般人可以想象到的。

于孝天听着山呼海啸一般的手下部众们的欢呼声，心中想的并不是他此战获取的多少金钱上的利益，他更看重的正是眼前海狼部众们表现出来的这种士气。

从这些海狼部众的表现中，他知道通过这一战下来之后，海狼从上到下所有人员等于重新接受了一次洗礼，使得海狼部众们产生出了真正的荣誉感，从此之后不会再为他们仅是一支普通的海盗，而感到自卑。

这样一群人经历了这一次战火的考验和洗礼之后，将会彻底成长成为一批善战之士，而完成这一切转变的，却正式他一手造成。

这一点比起任何所获，都要重要，同时也使得于孝天自己，对未来的前途开始变得更加乐观了起来。

望着这些对着他振臂欢呼的部下们，于孝天忽然间胸中涌出一股豪气，想起了不知在什么地方看过的一首诗，于是开口朗朗咏读了出来：

“借我三千虎骑，复我浩荡中华！饮马恒河畔，剑指天山西；碎叶城揽月，库叶岛赏雪；黑海之滨垂钓，贝加尔湖面张弓；中南半岛访古，东京废墟遥祭华夏列祖。汉旗指处，望尘逃遁--敢犯海狼之威者、虽远必诛！！！”

听着于孝天朗朗咏出的这首诗，跟在他身边的林易阳不仅对于孝天侧目而视，赶紧转身飞奔到了船舱之中，取出了纸墨笔砚，奋笔疾书，将这首诗记录了下来。

其中许多地方他不太明白，比如恒河、库页岛、黑海、贝加尔湖、中南半岛这些词汇明显应该是指的一些地名，可是他却不知道这是些什么地方，可是这首诗之中却充满了豪气，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估计是他目前见识不足，所以才不知道这些地名所在，可是大致也可以猜出，这些地方肯定很远。

于孝天今天豪兴大发，随口咏出的这首诗，虽然不敢说可以称之为千古绝句，可是其中的豪气却还是令人心情激荡，听得连林易阳都不禁彻底兴奋了起来。

（今天两章一起发，这一章自己感觉太恶俗了！大家多多包涵！另外感谢g zg1972和胡噜呼噜两位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七十九章新营易地

最终于孝天还是在林易阳的提议之下，接受了颜思齐的教训，选择了暂时不继续扩大实际控制的地盘，以免引起更多同行的嫉恨，省的他眼下羽翼未丰，便先成为了众矢之的。

如果同行们单是一个个的来找麻烦的话，以他目前的武力，倒也并不担心太多，怕的就是一旦这些同行们对他形成同仇敌忾，纠集在一起对他发难，到时候就算是他手下弟兄们各个都是万人敌，也架不住人家蚁多咬死象。

故此虽然海狼实质性的从褚彩老手中抢过了泉州以北一带的地盘，但是却并未将这块新得的地盘囊入到之前的地盘之中，而是作为一块半实际控制的地盘，对其进行管控。

而海狼收取的过路费在实际增加了三成之后，并未继续涨价，而海狼实际承诺确保他们安全通行的区域，也仅仅是比以前扩大到湄洲岛一带，并未彻底将泉州湾一带纳入到海狼实际控制范围之内。

也就是说虽然海狼实际上从褚彩老手中抢过了泉州湾以北到湄洲湾一带海上的地盘，但是却并没有将其彻底纳入到实际管控之中，默许一些同行可以在这一带行事，非特殊情况，海狼也不向商船提供这一带安全通行的承诺。

这也就避免了因为海狼大幅扩张地盘，而导致其他同行们的不满，省的招惹更多人嫉妒他们。

而于孝天在结束了对褚彩老这一场纷争之后，大赏了手下部众们，将从褚彩老手中敲诈来的四万两白银中的一半作为了赏赐，分配给了手下部众们，其中不管是直接参战者还是做后勤辅助者，皆有分赏，只是数额不同罢了。

按照于孝天对于人性了理解，想要手下们尽心竭力的为他干活，就不能舍不得花钱，什么理想，什么目标，在这个时代，是没用的，只有实实在在的实惠，才是手下肯给你卖命的动力。

所以他才会在最初的时候，就按照他对英国海军的制度，借鉴过来制定了一套激励措施，其中很重要的原则就是他吃肉，一定要让手下起码喝一口汤，甚至于也要跟着吃肉才行。

要不然的话遇敌必战这句话就将彻底成为一纸空文，谁也不会再没有好处可捞的时候，去给他于孝天拼死拼活的。

在结束了这次的这件事之后，于孝天彻底陷入到了更加忙碌之中，几乎连睡觉都快要抽不出时间了。

每天他要处理大量的事情，除了人事调整之外，海狼一改以前刻意限制部众数量增长速度的做法，在四月底之后，开始了又一次的扩编。

这一次扩编，除了要将这次俘获褚彩老的一批手下，转化为海狼部众为他所用之外，还另外增招一批部众，充实到船队和战兵之中。

现如今通过这一次和褚彩老的大战，海狼内部基本上形成了以船队船员为主的水师和以原来战兵营为主的陆师，形成了两个相对运作独立，必要时又可以合作的作战系统。

而这次战兵们的出色表现，也使得他们赢得了一个基本上可以和水师方面平起平坐的地位，让以前那些有点瞧不起战兵的水兵们对战兵们刮目相看了几分。

这一战下来，虽然水师还是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但是战兵们在岛上却以少胜多，杀伤了大批褚彩老的手下，严重削弱了褚彩老手下们的实力，才使得水师在突然返回之后，大胜了褚彩老。

这一点包括水师的成员们在登岛之后，看着到处丢弃的众多褚彩老手下的尸体，以及被打的千疮百孔的寨墙和战兵伤亡的数量，便知道这里曾经发生过的战事之惨烈的情况，也不得不承认，战兵营确实打得非常漂亮，而且为了守住狼穴大寨，战兵弟兄们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故此战兵们也通过这一战，彻底打出了他们的金字招牌，赢得了海狼上下所有人的尊重。

这一次因为战兵营人员损失较大，所以此次海狼扩编行动，要对其进行补充，另外也为了配合未来经略台员岛的战略部署，战兵营相应也需要扩大规模，以应对未来在台员岛用兵亦或是应对其它事情之用。

总之这一次海狼部众扩编，规模超过了以前数次扩编，于孝天对此事非常重视，考虑到南日岛眼下因为商栈区的存在和岛民增加，以及南日岛本身面积有限，很难防止外人窥视海狼训练的秘密，于是便决定将海狼专门用来训练新丁的新营迁至淡水寨一带进行重新安置。

这个决定引起了海狼内部成员们一定的异议，特别是眼下作为海狼后勤总负责的理事堂对此颇为不满。

理事堂反对这么做的理由很简单，那就是新营如果迁到淡水的话，他们理事堂承受的压力会变得更加大。

本身南日岛就已经有了一些旧的营地设施，虽然这次褚彩老来袭破坏了大部分设在大寨以外的新营营房和设施，但是在这里重建起来并不是很麻烦。

但是一旦要是将新营迁至淡水那边的话，就需要一切重来，投入可能会更大，而且淡水寨一带目前还没有真正的形成自给能力，特别是粮食方面，目前已经迁移到那边的三千民众，因为农田刚刚开垦出来，第一年的收成还没有收上来，加之新开垦的农田多为生地，头两年粮食产量很低，要把生地养成熟地之后，方能逐步提高粮食产量。

这么突然间又把一两千新丁送到淡水那边进行操练，理事堂就需要更多的船只和人力来为他们提供粮食等所需，这么做消耗太大，实在是不太划算。

另外牵一发而动全身，这么大规模的变动，还要牵扯很多方面，比如这么多人移到淡水寨，海狼的操练又很是严苛，体罚和事故都会不断发生，医官肯定是要转过去一批，还有营地的建设，人力从何而来，淡水寨建寨人手本来就已经很紧，现在还要建工坊区和新的船寮，更是使得人手短缺。

这些事情怎么办？所以理事堂方面以赵麻子和李狗子为首的一帮人，极力反对于孝天这么做，在狼穴堂前议事之中，当场表态这么做不妥。

至于水师和战兵方面，对此也有不同看法，觉得在南日岛操练新丁，其实就可以了，一旦移到淡水寨，他们也要抽调相当人手过去帮忙，本来他们现在人手就捉襟见肘了，这么做有点得不偿失。

于孝天听了这些人的意见之后，考虑再三，最终还是坚持他的意见。

他之所以要坚持将海狼新营迁到淡水寨去，目的有几个。

一是现如今南日岛人多眼杂，而且距离陆上太近，稍有风吹草动，便很快会传至陆上的官府之中，而他这次募兵数量较多，如果在南日岛大肆练兵的话，很快便会被陆上官府得知，所以即便是为了避嫌，避免官府觉得他要造反，在南日岛训练新丁，也不是好的选择。

二是淡水寨远离陆上，而且台员岛目前为止不属于大名属地，在哪里算是天高皇帝远，他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官府也不会在意他在哪里干什么。

三是台湾海峡主要航道目前多在靠近陆上这边，只有较少的船只在从两广一带前往倭国的时候，才有可能走贴近台员岛的航线，所以在那边练兵，他基本上不用担心，会走漏消息，招致官府担忧。

四是通过让新丁在淡水寨那边练兵，使得新丁们可以对未来他们海狼的

大后方台员岛有一个直观的认识和认同感，让他们觉得台员岛以后就是他们的地盘，对那里产生归属感，以后一旦有事需要他们去保卫淡水寨或者鸡笼寨的时候，他们便会更用心，更卖力一些。

当然这么做也有缺点，就是这么做增加了后勤保障的难度和消耗，必须要有相当一批人和船只，来为这些新丁们补给粮食和被服以及武器等物，另外也加重了淡水寨近期建设的压力，使得方安等人在那里的压力更大。

但是于孝天觉得，即便是有这些问题，将新营迁至淡水寨，也要比留在南日岛利大于弊。

听了于孝天的解释之后，众人反对的声音这才小了下去，而且对于于孝天的这个决定，作为参谋的林易阳也认为是对的。

所以最终新营迁到淡水寨的事情，还是确定了下来，并且马上开始得到了执行，第一批新丁也就是这一次俘获的褚彩老的手下，立即便被装船运走，先行前往淡水寨，作为建立新营的劳工使用，而这批人在建起新营之后，随即留下开始接受训练。

被一同派去的还有一百名战兵，这批战兵今后一段时间先负责看管这批俘虏，监督他们建立新营，接下来将会留在淡水寨那边，充当今后的新营教头，另外在新营开训之前，水师方面也会抽调相应的人员派往淡水寨新营，作为教头，对哪里的新丁进行训练。

新营被分作相邻的两座，一座是用来训练水师的新兵训练营使用，另一座则作为战兵今后的新兵训练营使用。

而且新营要求设立在淡水河畔，河边还要建起一座临时码头，作为以后训练船只和补给船只的停靠之地使用。

这样一个新营的工程量相当大，但是好在这次的俘虏数量也不少，经过筛选之后，最终留下了五六百人，这些人如果集中力量的话，加上部分工匠的帮忙，和当地充足的木材资源，两个月之内，应该可以完成哪里新营的建设工作。

另外还有部分充为奴隶的俘虏，也将被派往淡水寨，一起被用到那里的建设工程之中，加上当地就地征召的百姓，淡水寨的各种建设工程，最快可以在四个月到五个月之中完成。

（今天特别鸣谢stdx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八十章军火生意的暴利

至于招兵的事情，于孝天就交给了其他人来管，有了上一次募兵的经验之后，这一次海狼募兵的工作就简单多了，福州沿海一带有不少人都已经知道了海狼的厉害，另外也非常羡慕海狼部众的待遇，所以募兵并不会非常困难。

另外他们也可以从一些流民之中，以管饱饭为条件，轻松再招募一批可以充当战兵的年轻流民，总之这件事于孝天就不必再亲自过问了。

至于新丁被招募之后，暂时淡水寨新兵训练营还没有建起之前，这些新丁将会被送到南日岛东部，那个之前海狼船队集结的湾子里的临时营地隔离一段时间，检查他们的身体素质情况，并且进行必要的清洁程序，最先征募的人员，也会先期送往淡水寨，投入到基建之中，解决那边劳力不足的问题。

安排过募兵的事情之后，于孝天便开始安排工坊分割转移的事情，前期虽然于孝天已经提出要把工坊逐步分开，转移到鸡笼寨和淡水寨两地，可是因为工匠们不太愿意离开南日岛，这件事被拖延了一些时间。

于是于孝天便让工匠们分批前往淡水河鸡笼两地参观一下哪里的情況，现如今工匠们基本上已经都轮换到两个地方看了一下，其中部分人对两地的情况表示满意，大部分人愿意前往淡水寨那边。

而工匠们的考虑也是有道理的，鸡笼湾一带虽然是个天然的易守难攻的要塞，可是却存在一个问题，那就是鸡笼湾一带多雨，后世有雨港之称，一年又一百多天都是雨天，这跟当地地形有很大关系，冬天比较阴冷，不太招人喜欢。

所以工匠们在看罢了两地之后，多愿意前往淡水寨那边做事，于是于孝天便根据当地情况，将主要工坊设在淡水寨那边，而鸡笼则保留一个铸炮作坊，在当地就可以生产火炮，满足那边的需求，规模相对比较小一些罢了。

而鸡笼湾之外就是非常好的渔场，所以鸡笼湾今后也将成为海狼的最重要的渔港，将会迁移一大批渔民到那里生活，所产渔获就地进行腌制处理，然后储备起来亦或是满足自身需要，也可以转售到陆上赚钱。

另外鸡笼湾周边山林众多，野生动物资源相当丰富，也是很好的捕猎的场所，也可以发展捕猎的行当，可以获取相当多的皮张，特别是鹿皮和野猪皮、豹皮等皮张，现如今是抢手货，也是一个非常赚钱的买卖。

只是鸡笼湾作为造船基地，因为气候原因，不是非常适合，所以船寮便

只能暂时设在淡水寨那边。

故此这一次动迁工程量也非常大，炮作要一分为三，少数人移至鸡笼寨建立一个小规模的炮作，一部分人要移到淡水寨，建立一个更大规模的炮作，制枪作坊则一分为二，一半移至淡水寨那边重新开设一个制枪工坊，今后逐渐接替南日岛，成为海狼最重要的武器生产之地。

而且于孝天对工业结构方面，有了一个新的想法，以前他力主能自行生产各种武器和盔甲等物，但是现在他感觉这么做并不是很好的办法，像刀枪斧头钩叉以及刺刀等物，技术含量较低，只要不是追求精品，普通工匠就可以打造。

而这些工作如果都让海狼自己的工匠来打造的话，虽然成本较低，但是占用人力资源太大，所以他这次在调整工业结构的时候，决定有所为有所不为。

将这些技术含量低的产品外包出去，不再让海狼自己的工匠进行打造生产，而是在陆上选择一些铁匠铺，或者铁场，直接以订货的方式，从他们那里订购，这对于这些陆上的铁匠们和铁场无疑是个好事，可以让他们从中获利，但是海狼却可以抽出更多的铁匠，投入到炮铳的生产之中，继续加大炮铳的产量，尽快满足自身需要。

另外他还发现，炮铳作为这个时代官府朝廷的禁品，在陆上采购很是困难，其中利润非常高，这样高利润的生意，如果他不做的话，实在是说不过去。

所以他还做出一个让所有人都感到吃惊的新决定，那就是以后他们海狼，将开始做这样的买卖，除非是明确的敌人，否则的话只要有人要，他就可以卖给他们，从中获取巨大的利润。

他这个决定刚刚说出口，顿时便遭到了手下上上下下人等的一致反对，表示决不能接受这样的决定，现如今海狼自产的这些炮铳，是他们立足的根本，岂能轻易出售给他人，一旦有朝一日有人拿着他们所造的炮铳，来对付他们海狼的话，那还了得？

所以这件事万万不能做，说到天边都不行，总而言之，不管是嗜钱如命的理事堂，还是水师、战兵各个方面的头目们，都集体表示反对，甚至觉得于孝天急着赚钱急疯了，居然想出了这么一个丧心病狂的主意。

听着下面这帮家伙像是一群聒噪的鸭子一般吵吵，于孝天带着笑容默不作声的任由他们在下面聒噪，又惬意的点了一支烟卷，抽了几口。

下面的人吵吵够了，渐渐地开始把注意力又转移到了于孝天身上，看于

孝天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开始感觉他们弄不好又错了，要不然的话于孝天也不至于这么淡定，于是见见的这些聒噪的家伙们也就都闭上了嘴巴。

于孝天在一个玻璃烟灰缸之中按灭了手中的烟卷，嘿嘿一笑道：“怎么？吵够了吗？不吵吵了吗？没事，接着吵吵！我可以等！你们接着来！”

这一下所有人都感觉到事情有点不妙了，于是一个个都再接口提反对意见了，静候于孝天开口说话。

于孝天看没人说话了，这才把脸板了下来，冷冷的扫了下面众人一眼，带着生气的口吻说到：“你们怎么不吵吵了？你们听完我的话了吗？我的话还没有说完，你们就一个二个的蹦了出来，把这里当什么地方了？你们当这里是集市吗？放肆！”

众人一听，都感到了于孝天的怒气，于是不敢怠慢，赶紧一起呼啦一下站起来，纷纷躬身低头对于孝天请罪。

于孝天看这帮人已经被他镇住了，于是脸色这才稍稍放缓了一些，挥手道：“罢了！都坐下吧！你们以后再有什么意见，起码要等我把话说完再提不迟！我于某也不是听得得忠言的人，更不会在这里搞一言堂，不许任何人对我的意见提出反对！”

众人赶紧点头道：“属下知罪！”

“好吧！知错就好！你们听我把话说完再说不迟！”

现如今谁都知道，这炮铳难搞，朝廷现如今正在关宁一带对建奴鞑子用兵，而且南有奢安之乱，对于炮铳等利器管制甚严，不管是商贾出海行船，还是咱们同行要在海上讨口饭吃，都想尽办法到处求购各种大炮和火铳！

所以现如今市面上是一炮难求，泰西人更是把持这个买卖，大发横财，一支倭人所造的铁炮，一支泰西人所制的火铳，无不卖到几十两银子，就算是一门破烂碗口铳，眼下也价值百两纹银以上，而且还是有钱无市！

这样的买卖赚钱不赚钱？当然是赚钱了！我问过理事堂，打造一支我们目前用的燧发长枪，将铁料、木炭、人工都全部算上，也不过只需三两银子，可是我们这样的一支火枪，要是拿到市面上去卖的话，起码值三十两以上的银子！

去年听闻消息，说佛郎机人卖给朝廷了三十门红夷大炮，更是赚了几万两银子，就算是目前市面上抢手的吕宋铜炮，一门也要一两千两银子，而且这些吕宋炮还时不时会炸膛，就算这个，也照样是有钱也买不着。

而我们目前为止，已经可以大批铸造各型红夷大炮，就算是咱们眼下使用最多的那种三号炮只要拿出去，起码也要值五百到八百两银子，这还是最低价，要是我们够狠的话，要一千两银子，照样有人屁颠屁颠的抬着银子来找咱们买！

但是咱们铸造一门三号炮又要用多少银子呢？眼下市面上最好的熟铁，一斤也充其量不过就是一份三厘，最好的生铁不足六十个大钱，造一门三号炮，抛去各种费用，成本也不过只是几十两银子，这已经是高的了。

（于孝天对海狼自产的火炮进行了分类，将六磅炮定位三号炮，另外新试制了威力超过六磅炮的八磅炮，定名为四号炮，原来十二磅榴弹炮也就是短炮，则定名为五号炮，十二磅长炮改称为五号长炮，以此类推，各型火炮都有了自己的代号，这么一来，以后他们对炮的称呼就可以统一起来）

一旦我们要是肯卖的话，一门炮赚回来的钱，就够咱们再造十门炮还有余，我们为何放着这么好的买卖不做？你们是不是觉得咱们现在已经很有钱了？不用考虑生财之道了？”

于孝天横眉立目的对着这些手下训斥道。

第二百八十一章猴版军火

这帮家伙听了于孝天报出的一连串的数字，特别是水师和战兵系统之中的那些个武夫们，一个个眼睛都瞪大了，他们现在只知道带着手下操练，按照吩咐出去干活，抑或是巡逻，抑或是巡检过往船只，总之他们是只管自己眼皮底下的事情，对于赚钱的事情，他们倒是极少关心了。

反正有理事堂和于孝天他们在，每个月月初他们只管等着领饷就成了，至于这些钱是哪儿来的，他们从来不太关心。

现在听说造炮铳卖的话，居然有这么高的利润，这帮家伙的眼珠都顿时瞪大了起来，没想到现在做这个买卖，居然如此来钱，照于孝天这么一说的话，这生意似乎是可以做嘛！

听到于孝天把卖炮铳的生意说的如此赚钱，搞得这帮家伙们有点发愣，一直没有说话的刘老六还是在一旁开了口，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照你这么一说，看来卖炮铳确实赚钱！这个应该假不了，理事堂的弟兄们应该也都清楚！”

但是之所以大家伙刚才反对，主要还是因为我们要是把这些厉害的家伙卖掉的话，一旦有朝一日，有人拿着咱们卖给他们的这些家伙，掉过头来，对付起了咱们的话，那咱们岂不是成了笑话了吗？

所以这才是大家反对的原因，大当家不会当真要把咱们这些看家宝贝拿出来标价给卖掉吧！”

众人一听，刘老六这话算是问到了关键之处，他们都想知道，于孝天如果想要卖炮铳的话，这件事怎么解决。

于孝天听罢之后，请刘老六坐下说话，嘴角露出了一丝奸笑，一脸轻松的说道：“这个事情简单！我们可以卖猴版的炮铳嘛！”

众人第一次听闻猴版这个词，一时间都被搞得云里雾里，摸不着头脑，只能傻愣愣的瞪着于孝天，等着于孝天给他们解释。

于孝天知道这些人肯定不理解猴版是什么意思，于是便笑着对他们说道：“所谓的猴版，其实就是缩水的意思。

我当然不可能把咱们最厉害的东西拿出去拱手送人了！炮铳我们可以卖，但是卖出去的炮铳，肯定不能比咱们自用的厉害！

打个比方，我们用的三号炮，和要对外卖的三号炮，肯定不太一样，要

拿去卖的三号炮看似和咱们的三号炮差不多，但是我们可以把炮壁做的薄一些，使之装药量不能太大，炮管稍短一些，射程要比咱们自用的近一些，威力也要比咱们的小一些！

至于火枪嘛！这个就更简单了，我们目前自用的燧发枪，我是不会卖的，而且你们现在腰里面别的短铳，我也不会卖！

但是咱们却可以卖鸟铳，带火绳的那种，眼下大明无人不知鸟铳的厉害，那么咱们就卖鸟铳，照样会有人挤破头来买，我们用的是燧发枪，有朝一日有人用鸟铳来打咱们，难道你们还怕他们不成？

这就是我所说的猴版的意思，总之我们可以卖，但是却不能把最好的东西卖给别人，总是要缩点水才行！你们可听明白了吗？”

听了于孝天这么一说，众人总算是明白了于孝天这次的心意了，于孝天看中的是目前沿海一带各种势力对于火器的需求，想要从这其中的巨大利益之中分得一杯羹，但是又不会把海狼赖以生的大杀器都端到桌面上，却任人选购。

而且于孝天早就做好了打算，就是拿出几种专门作为赚钱用的东西，到外面骗钱用，这么一来，大家伙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虽然他们卖了炮铳，可是自己手里面的家伙却比卖给人家的厉害，如此大家自然而然也就没有什么意见了。

理事堂的人心思转的快，马上就意识到做这个买卖可能会给他们带来的利益有多少，虽说现如今他们海狼经过褚彩老一战之后，所获颇丰，但是打这一仗之前，也耽搁了不少海狼的生意，损失也不小，两下相抵之后，其实海狼赚的并不是太多。

而于孝天现如今铁了心要继续大肆花钱，又是招兵买马，又是对工场进行分割动迁，还要在鸡笼和淡水大兴土木，建立新的工坊和船寮，加上还要继续招募移民的事情，理事堂的财政支出压力非常大，单凭现有的这些买卖已经让他们觉得捉襟见肘了。

现如今于孝天要做军火生意，这对于他们来说，自然是又开了一条财路，如果不是最初担心这些炮铳卖出去之后，可能会被人拿来对付他们海狼的话，理事堂肯定不会表示反对的。

现如今于孝天给他们解惑之后，理事堂的赵麻子等人立即举双手双脚赞同，以前军器所在他们海狼之中，可是纯花钱不赚钱的地方，每个月都要投入大批的银钱，采购铜铁，养活几百个工匠，占去了海狼相当一大块的支出费用。

现如今一旦要是他们可以卖炮铳的话，那么军器所这一块就可能转变以前纯花钱不赚钱的过去，以后弄不好就可能也成为理事堂一条赚大钱的路子。

就算是军器所的这些炮铳工坊不能赚钱，仅仅是顾住他们的支出，理事堂的人也就谢天谢地了，这可是等于让他们甩掉了一个巨大的财政包袱，对他们来说无疑是个大好消息。

于是这件事在于孝天的推动之下，最终还是得到了众人的支持，只是水师和战兵方面，对此还是有点意见。

因为他们目前要扩充实力，增加人手和船只，虽然于孝天说卖出去的炮铳不会比他们自己用的好，可是毕竟这还是要挤占他们的生产能力的，卖得越多，他们得到的新炮铳就越少，对此这些武夫们很是有点不太满意。

最终于孝天还是答应他们，即便是做这个买卖，也会先保证每个月给他们交货的数量不降低的前提下才会对外销售，这帮家伙这才闭上了嘴巴。

随着大战之后各种事务的重新开始，南日岛上再次变得繁忙了起来，有了击败褚彩老这个名声之后，众多海商开始变得对海狼更加信任，又有一批新的商贾带船来到南日岛，有的来这里交割货物，有的干脆也在这里租地开始建起他们的商栈，就地也在这里做起了买卖。

南日岛距离陆上比较近，紧邻兴化府和福州府，而且还正好扼守在沿海南北交通要道之上，加之这里不受陆上官府的实际控制，海商们大多都看中了这一点，愿意来这里做买卖。

另外海狼虽然要在他们的生意中抽一些水，可是海狼的规矩很好，除了明文规定的抽水之外，海狼部众决不允许借机敲诈来此经商的商贾们，所以明面上似乎海狼抽水不少，可是实质上却比起他们在陆上做买卖要上下打点的花费低很多。

如此一来，在五月之后天气炎热起来以后，来南日岛交易的商船数量越来越多，甚至有倭国的倭人也闻讯，跑到了南日岛上采办货物，运回到倭国販售，包括琉球国的一些琉球商人，也开始出现在了南日岛，来这里倒腾各种货物。

一时间南日岛变得开始异常繁忙，商栈区的码头整日几乎都不得休息，不停的有船要靠上栈桥上下货物，搞得南日岛商栈区人声鼎沸，煞是热闹。

对此海狼是乐见其成的，因为但凡有船过来，海狼就会从上下货物之中，抽一些水，来这里做买卖的商船越多，他们抽成也就越多。

而且商栈区的生意好起来之后，也更是带动了周边一些行业，酒肆、妓馆生意好到爆棚，看着这么好的生意，理事堂的人开始食指大动了起来。

于是理事堂给于孝天提议，与其看着这些银子被岛上那几家酒肆和妓馆赚去，倒还不如他们自己来做这买卖，把钱赚回来的好。

于孝天原来对这些生意并不是太关心，虽然也明知皮肉行业很赚钱，但是总觉得他现在干了海盗这一行，还赚这个钱，有点不太舒服，但是听了理事堂的意见之后，心思也开始活动了起来。

卖春业自古有之，也是这个社会从来没有被禁绝过的一个古老行当，凡是有生意或者有大量男人的地方，就会有这样的需求市场，便自然而然会有人来做这个买卖。

以前海狼在没有到南日岛的时候，为了解决部众的生理问题，就曾经从陆上购买过一些妓女，以海狼内部官娼的名分，作为奖赏来激励部众好好做事。

现在虽然因为岛上有商栈区两座妓馆之后，海狼部众有了一个另外宣泄的途径，海狼取消了内部官娼，可是现在看来，这个生意还是相当不错的。

于孝天最关键的还是看中了妓馆这种地方，对于情报收集的能力，南来北往的客人在妓馆之中经常会闲聊，或者在妓女的枕头边透露一些事情，所以在所有行业之中，妓馆无疑是打听各种消息的最佳场所。

于是考虑到今后海狼要越做越大，对于各方面情报需求也会越来越高，之前只靠着在陆上开办的茂盛源打听消息，现在已经不能满足海狼的需要了，所以理事堂提出，要在南日岛建一座属于他们自己经营的妓馆，正好也符合于孝天对于收集情报的需求。

想到这一点之后，于孝天当即便同意了理事堂的这个建议，准许理事堂介入到这个生意之中。

至于理事堂怎么干，他就不愿去做过多的关心了，反正眼下他手下数千部众之中，以前三教九流干什么的都有，不乏一些干过这行当的人员来操办这个事情。

而且目前茂盛源在陆上各地的生意都做的相当红火，路子也相当宽了，搜罗一些漂亮的娼妓到南日岛上做皮肉生意，还是没有多大的问题的。

第二百八十二章钱庄

而茂盛源这一年多来，在有了香皂和玻璃制品这两样独门秘宝之后，生意立即便开始兴盛了起来，也带动了他们所做的其它生意，跟着一起好了起来。

香皂这个东西，除了茂盛源之外，别无分号，在经过李宜不懈的努力之下，现如今南方有钱人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这种新鲜玩意儿，如果给人说他们没用过的话，都不好意思说他们是有钱人。

所以别看香皂的价格高的离谱，但是依旧还是有多少出多少，根本还是供不应求。

另外这段时间茂盛源的琉璃镜的招牌也彻底打响，玻璃镜自身的优势，要比起人们常用的铜镜效果好的太多。

之前海狼还只能生产一些小点的玻璃镜，比起欧洲人舶来的那些玻璃镜并没有多大优势，只是价格上更占便宜一些罢了。

但是随着玻璃场的工匠们手艺开始日臻成熟之后，现在海狼已经可以用模具压制出更大快的平板玻璃，用来制作玻璃镜，最大的玻璃镜面积达到了两尺见方，在这个时代，绝对是稀有产品。

所以大块玻璃镜以及成批生产出来的符合中国人审美情趣的玻璃制品，也成了茂盛源的拳头产品，加之去年茂盛源的香皂和琉璃镜，被福建官方，作为贡品送到了京城之后，立即获得了皇室的青睐，着令福建方面继续给皇宫进贡这些东西。

如此一来，茂盛源的这两种拳头产品更是一炮走红，求购者是络绎不绝，甚至有远在京师的商贾，不远千里派人到福州茂盛源总号求购这些东西，转运到京师进行贩售。

茂盛源凭借着这两种拳头产品，可以说是把生意做的是风生水起，另外李宜虽然没有能挂上魏忠贤这条线，但是却最终花钱，挂上了一个目前在魏忠贤手下做事的老太监。

有了这条线之后，那些觊觎茂盛源生意的人当即便老实多了，现在谁不知道朝廷之中，出了个魏忠贤魏大官，在圣上面前非常吃香，坐在京城之中可以呼风唤雨，甚至弹指之间，便可以让不少人灰飞烟灭。

虽说茂盛源不能算是抱住了魏忠贤这条大粗腿，可是茂盛源还是找到了一个距离魏忠贤比较近的太监投效，这种人也不能轻易得罪，所以前段时间

让李宜不胜厌烦的各种骚扰和威胁，在他抱住了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太监的大腿之后，顿时清静了下来。

就连平时在陆上很嚣张的那些锦衣卫们，也不再敢轻易找茂盛源的麻烦了，因为这些锦衣卫都知道，魏忠贤眼下可是执掌了东厂的厂公，锦衣卫的番子们要听令于东厂的调遣，茂盛源有了这条线之后，锦衣卫再嚣张也不敢再来找他们的麻烦。

所以看似这次李宜花了不少的钱，来找路子，但是实质上这么做，却让茂盛源省了不少的麻烦和避免了不少不必要的损失。

要不然的话，茂盛源突然间这么快的崛起于商界，肯定会招致同行的敌视和觊觎，不知道谁就会暗中给茂盛源使绊子，让茂盛源吃不了兜着走，所以在于孝天看来，李宜去年单是为此花出去的上万两银子，就没有白花。

凭着这条路子，茂盛源现在生意越做越大，除了在福建各州府城中设立了分号之外，南边已经派人到了广州府，开办新的分号去了，甚至于眼下李宜还提出今年下半年，准备到南京城再开办一个茂盛源的分号，把茂盛源的生意北移，最终把分号最好是开到京师去。

如此一来，茂盛源这个连锁生意，就基本上在各地铺开，形成了一个网络，生意是越做越大了起来。

就在这次海狼大败了褚彩老之后，李宜又亲自到南日岛见了于孝天一面，给于孝天提出了一个新的想法，让于孝天大为兴奋了起来。

李宜的这个想法其实就是想要依托茂盛源的网络以及雄厚的资金，做钱庄的买卖。

钱庄是什么？其实说白了就是早期的私人开办的银行罢了，明末的时候，钱庄已经在大明南北出现了很多，因为大明货币流通存在很大的问题，南北商贾交割财货，基本上只认银子。

所以银子也就成了大明的官方硬通货币，可是银子价值较高，购买一些小东西的时候，用银子肯定不合适，只能使用铜钱，所以便应运而生出现了钱庄这种行当。

最初钱庄只是供人们在这里兑换银两和铜钱的地方，后来渐渐的开始扩大了经营范围，吸纳存款和放款以及汇兑等业务。

这个时代银子作为官面上最硬通的流通货币，在使用的时候有很大的不便性，即便是它比值较高，但是如果生意做的比较大的时候，这东西也不易携带。

于是钱庄就提供了银票，方便商人出门携带，并且容易交割，持有这张银票的人，便可以就近到钱庄的分号之中，兑换成现银，大大方便了商人们经商的需求，这也是银行业较早的形态。

以前李宜虽然生意做的可以，但是实力却远没有到能开办钱庄的程度上，但是现如今他和于孝天合伙之后，眼下茂盛源的生意就厉害多了。

各地现在已经开了好几家茂盛源的分号，每天单是茂盛源自己的生意往来的银两，就足足有几万两之多，所以李宜看中了这一点，与其让人家做这个生意，倒不如他们现在自己开一家钱庄，自己做这个生意的好。

甚至于他在来找于孝天之前，就已经做好了详细的计划，并且物色到了一些不错的人手，只待于孝天一同意，他就马上开始着手办理这件事。

于孝天听罢了李宜的提议之后，考虑了一下，他对钱庄怎么经营运作，其实并不清楚，以前他也不是学经济的，对这方面的知识了解不深。

可是他却知道，一个钱庄对他来说可能带来的好处，一旦有一个属于他自己的钱庄的话，那么以后他的手头就会更加宽松一些，另外他也不再需要靠着别人洗钱，通过自己的钱庄，他便可以方便的将钱洗白。

总之这件事对他来说，也属于意见好事，他没有理由从中作梗，只是这方面他不能让李宜一个人来做，必要的监督还是要有的。

于是他便将赵麻子招来，让赵麻子在理事堂之中，找了两个熟悉钱庄生意的手下，研究一下这个事情该如何运作，并且理事堂可以在背后操控监督，总之钱庄可以开，但是必须要置于他的掌控之中，确保安全才行。

赵麻子听命之后，赶紧开始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忙活了起来，最终跟李宜一起达成了一致的意见，确定钱庄可以开办。

不过理事堂的人提出，新开办的钱庄，最好不要置于茂盛源的名号之下，尽量另起一家，表面上不要让人知道这个钱庄和茂盛源之间的关系，茂盛源只是作为钱庄的一个客户，借用钱庄的途径进行货款交割就成了。

这么一来，钱庄和茂盛源表面上就不会有什么瓜葛，就算是以后茂盛源亦或是钱庄出了什么问题，也不至于影响到另一家的生意。

对此李宜觉得也可以，这样做更安全一些，于是开办钱庄的事情也就此定了下来，在和于孝天商议之后，这个钱庄被定名为景泰钱庄。

至于具体开办运作的的事情，于孝天不懂也不去装懂了，直接丢给了赵麻

子和李宜等人，让他们从中操办就是了。

一个钱庄的开办，也不是一句话的事情，钱庄首先要有启动的资金，接着要印刷票单，还要尽可能做的不易让人伪造，总之这其中的事情非常繁琐，不能有一点纰漏，否则的话，一开门就可能吧生意做砸了。

所以于孝天这个外行人，也就不去搀和，让李宜等这些内行的家伙们去做就是了。

就在李宜离开南日岛的时候，于孝天又得到了一个天大的好消息，这个消息对海狼来说，关系不大，但是对于孝天来说，却是一个天大的好消息。

因为他的老婆兰儿和他的通房丫鬟秀儿二人，几乎一前一后传出了有喜的消息，也就是说他于孝天用不了多久，就要当爹了。

当听罢亲卫小声说出了这个天大的好消息的时候，于孝天是乐的一蹦老高，差点笑的当场仰翻过去。

要知道他和兰儿成婚时日不短了，这么长时间来，于孝天也没少耕耘，包括那个秀儿在内，于孝天也同样没少锄地。

可是一直以来，不知为何，兰儿和秀儿的肚子却始终没有任何反应，为此兰儿和秀儿，甚至于包括刘老六在内的不少人，都替他们着急。

于孝天一直以来，都总是忙忙碌碌的过日子，经常性的夜不归宿，这一点让刘老六很是不满，为此多次提醒过于孝天，他年纪不小了，兰儿嫁给他这么长时间了，也该要个孩子了。

于孝天对此倒也并不抵触，既然他来到了这个时代，那么他也想在这里留下他的子嗣，可是老天在这一点上，似乎不太给他帮忙，任凭他在兰儿和秀儿身上如何努力，两个人的肚皮却始终都没有一点动静。

于是于孝天甚至想过，会不会是他自己出什么问题了，导致了兰儿和秀儿始终无法受孕，甚至于还偷偷的让医官给他检查过身体，看看会不会是他身体又什么问题。

但是几个为于孝天检查过身体的郎中都说于孝天身体非常结实，并未发现有什么问题，于是于孝天也只能认命，等着有朝一日奇迹的发生了。

这一次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就在他击败了褚彩老之后不多久，居然兰儿和秀儿几乎同时发现有喜了。

当两个人在郎中为她们把过脉之后，确认了她们已经有了身孕之后，两

个人都喜出望外，赶紧派人把消息报知了于孝天。

于孝天本来还在他的书房之中，跟船寮的几个工匠在讨论船只建造的一些问题，现如今他赶着想要尽快多造出一些单桅纵帆船这种实用的船只，满足自身的需求。

所以他招来了船寮中的船匠们，跟他们商议在淡水寨那边建船寮的事情，并且讨论一下该如何更快的建造出更多的单桅或者双桅纵帆船，来满足他们的需求。

当亲卫跑来把消息对于孝天耳语了一番之后，于孝天当场就乐翻了，立即起身挥手道：“今天就说到这儿了，你们准备一下，明天你们先过去淡水寨那边几个人，按照咱们商量的结果，过去那边盯着那边船寮的施工情况，另外要加紧备料，一旦船寮建成，就马上开工！其中不要耽搁时间！

另外一些可以先准备的东西，你们过去之后，要先着手准备，船坞比较费力，暂时还是先用船台建造，等人手充足之后，再说开挖船坞不迟！

我今天有事，就不跟你们多说了！哈哈！你们退下吧！”

船匠们听罢之后，赶紧收拾东西起身告退，于孝天不等他们走出房间，便带着亲卫一溜烟的先跑了出去，朝着家中后院奔去。

第二百八十三章责任

看着于孝天风风火火的冲入屋中，兰儿带着一脸幸福的微笑看着于孝天，于孝天奔到兰儿身边，立即便将手放在了兰儿的小腹上，嚷嚷道：“真的吗？我不是做梦吧！快让我摸摸看！”

兰儿轻轻的拍了一下于孝天的手，娇嗔道：“这个事情还能骗你不成，郎中说了，刚怀上，你现在怎么可能摸得到呢！”

于孝天这会儿有点乐的昏头了，听了兰儿的话之后，傻乐道：“哈哈，我这不是乐坏了吗？确实确实！以后你可要注意点了，别再没事就出去跑了！看好肚子里的孩子要紧！给我洗衣做饭之事，也都交给别人去做吧！总之要好好养着，不能累了！”

兰儿满脸幸福的享受着于孝天对他的关怀，笑道：“其实我没你想的那么娇气，我不是大户人家的女子，从小什么活都干过了，没啥大不了的，婶子也说，肚子里怀了孩子之后，不能总是歇着，还要多干点活，只要不累着，生的时候会容易一些，要不然孩子太胖了的话，反倒不好生！”

于孝天点点头道：“此话有理，活动是可以的，但是一定要注意，不能累了！”

兰儿依偎在于孝天身边，笑咪咪的连连点头，说实在的，兰儿虽然和于孝天成婚之后，两个人感情很好，但是于孝天这个家伙却经常忙的是无暇顾家，一个月没几天时间回后宅之中过夜，整日里不是忙这个，就是忙那个，有点时间就趴在他的书房里面写写画画，弄一些莫名其妙的图纸出来，然后交给工匠们去按照他图纸上的东西试制。

所以兰儿对此还是多少有点不满的，可是她只能暗地里自己劝自己，她嫁的男人，不是一般的男人，不可能天天守在她的身边转悠，以前就不说了，现如今有成千上万的人在靠着她的男人生存，仅凭这一点，她就该知足了。

所以这么长时间以来，兰儿对于孝天始终都是温温柔柔，从未跟于孝天红过一次脸，疑惑是埋怨过他一句。

前段时间褚彩老大举来袭南日岛，于孝天坚持要留在岛上看家，本来想要把兰儿和秀儿先转移到其他地方去，这样更安全一些，但是兰儿却一口断然拒绝了于孝天的这个提议，以于孝天尚且留在大寨，她这个夫人就没有理由弃夫君逃走，所以不但她不走，连带着秀儿也要跟着留在大寨之中，陪在于孝天身边，跟大寨之中的人们同命运。

那几天之中，兰儿天天带着秀儿，到寨中各个岛民的安置点探望那些岛民，给有病的岛民送医送药，帮走丢的孩子找父母家人，总之只要是力所能及的事情，兰儿都主动去做。

仅凭这一点，兰儿在海狼部众之中，乃至是整个南日岛的岛民之中，都拥有了极高的声望，几乎大部分人都将兰儿视为主母一般看待，也为了孝天获取人心加分不少。

对此于孝天看在眼里，感动在心里，虽然多次下决心，要抽点时间好好陪陪兰儿，可是一旦忙起来之后，便又忘掉了这个事情。

原来他还打算趁着这段时间到淡水寨巡视的机会，带上兰儿和秀儿，到淡水寨和鸡笼寨那边散散心。

可是没想到这一次老天开眼，居然让他一下花开并蒂，兰儿和秀儿几乎一起被发现有了身孕，这对于孝天来说，可算是一个天大的好消息，所以于孝天自己这会儿都恨不得去找个神仙好好拜拜，这肯定是老天照顾，要不然的话，他也不至于人品这么好。

于孝天搂着兰儿跟兰儿说了一阵贴心话，兰儿听着于孝天的闻言细语，心情大好，觉得这么长时间来，受得各种委屈，总算是值得了，谁让她嫁了个这样的男人呢？这就注定了她不可能天天和这个男人耳鬓厮磨。

想到这一次不单单只是她自己怀了身孕，连秀儿也一起怀上了于孝天的骨肉，兰儿于是便对于孝天提起了有关秀儿的事情。

秀儿当初是李宜作为礼品送给于孝天的玩物，后来被于孝天带回了南日岛，但是在他和兰儿成婚的时候，并没有将秀儿纳为妾室，而是考虑到照顾兰儿的心情，先让秀儿当通房丫鬟，待有朝一日秀儿能为于孝天诞下子女之后，再给她一个妾室的身份。

现如今秀儿已经怀上了于孝天的孩子，那么兰儿作为主母，也该为秀儿提起这件事了。

在这件事上，于孝天很感激兰儿这样的态度，从他带回秀儿之后，兰儿就没有为难过秀儿，一直和秀儿相处的不错，这让于孝天在家室的事情上，没有费什么心思，这也使得于孝天彻底明白了什么叫做家和万事兴了。

所以当兰儿提及秀儿的事情之后，于孝天便直接让兰儿做主就好了，兰儿想怎么做，就都听她的便是。

于是兰儿当即决定，选一个日子，办一个简单的仪式，让于孝天把秀儿纳为正式的妾室，算是给秀儿一个真正的身份，以后再也不用以丫鬟的身份

出现在他人面前了。

对此秀儿得知之后，赶紧过来给兰儿和于孝天谢恩，于孝天又安抚了秀儿一番，让她和兰儿相互照顾，养好肚子里面的孩子。

自从得知了兰儿、秀儿有了身孕的消息之后，于孝天一边是高兴万分，而另一边则忽然之间感到肩膀似乎担子又重了许多。

以前说实在的，不管他做什么，都觉得目前这样的状态有点像是一场梦中的游戏一般，只是无法醒过来罢了，至于游戏的结局他并不是非常在意，倒是颇有点享受这个刺激的过程的感觉。

可是今天当他得知兰儿和秀儿都怀上了他的孩子的时候，这种游戏人生的心情顿时荡然无存，替而代之以的变成了一份担子，沉甸甸的压在了他的肩膀上。

人生的目标在这个时候发生了很大的转变，现如今他的生命在这个时代将得以延续，他的荣辱和生存将关系到他的下一代，这场游戏就变成了一场无法输得起的游戏，从此之后他必须要更加谨小慎微，如履薄冰一般的朝前走，直至他可以带给他的下一代一个安稳的未来，即便是不能享受荣华富贵，起码也要有一个安全稳定的生存环境。

深吸一口气之后，于孝天举步走出了后宅，朝着他的书房走去，那里还有很多事情等着他去关心，他已经输不起了。

兰儿和秀儿的怀孕之事，很快在海狼内部也不胫而走，看似这个消息跟海狼部众似乎关系并不算大，可是让于孝天出乎意料的是，这件事却在海狼之中引起了很大的反应。

每天有不少海狼部众的妻妾，开始携带了各种礼品，涌向了于孝天的后宅，而且但凡见到于孝天的每个海狼部众，都会立即向于孝天道喜。

起初于孝天还有点想不通老子的老婆要生孩子，关你们多大事儿呀！犯得着一个个都兴奋成这德行吗？总觉得这件事是他自己的家事，不想让太多人关注这件事。

但是在和刘老六以及林易阳等人闲来无事的时候，于孝天发了几句牢骚之后，林易阳和刘老六的一番话却点醒了于孝天，使于孝天终于弄明白了为何他妻妾怀孕会惹来了这么多人的关注。

原来于孝天忘记了在中国古人之中，历来有世代传承的传统，那就是目前他作为一大帮人的头脑，这些人不自觉的已经视他为主，中国乃至世界上目前绝大多数国家抑或是人们，都习惯于父业子承的传统。

作为海贼来说，他们很少有光明的未来，而且他们的职业也确定了他们将会有很大的风险，至于能活多久，没有人知道。

而作为一个集团来说，海狼部众无疑已经将于孝天置于了最高的统治者的地位，无人再可以轻易替代，所以不少人也开始习惯性的在潜意识之中，为以后做打算。

一旦有朝一日于孝天出个差错或者意外的话，这么一大摊子，是分崩离析呢？还是换主继续生存下去呢？许多人愿意选择继续维持现状。

但是维持现状却有一个问题，如果于孝天没有子嗣的话，那么没什么好说的，这些部众们会自行竞争出一个新的老大，要么来硬的，靠拳头说话，那样的话肯定是一场腥风血雨的争抢，死人是肯定免不了的。

另外一个就是一起重新推举出一个新的老大，来接替于孝天成为新的老大，历史上这样的事情也不是没有，但是这个被推举出来的人必须要有足够的人脉和强大的实力才行。

但是一旦于孝天有了子嗣的话，那么父业子承就成了顺理成章的事情，于孝天的子嗣可以直接接替于孝天成为海狼的新老大，但是也是有前提的，那就是他的子嗣要有足够的年纪，形成完全的自理能力，方能掌控局面，否则的话就可能成为一些人玩弄于股上的傀儡。

不过不管怎么说，于孝天是否有子嗣，对于海狼部众来说，是一件大事，无形中起到了海狼集团内部的一个重要的稳定成分。

一旦兰儿或者秀儿生出一个儿子的话，那么这个儿子就是于孝天的长子，而中国历史上又有长子继承父业的传统，很可能于孝天的这个长子就会成为未来海狼集团的统治者，在于孝天在的时候，他也是少主的身份。

所以海狼部众们潜意识之中，有一种想要先攀交好他们少主的想法，这也是为何海狼部众们在得知于孝天将要得子之后，表现的这么热心的重要原因。

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于孝天也就没什么好纠结的了，原来他生不生孩子，居然还牵扯了这么多事情，某种程度上，他是否得子，甚至关乎到海狼集团的未来的稳定性，那么看来这次兰儿和秀儿怀孕，对他来说，还真是一件出乎意料的好消息。

于孝天不禁为此感到有点好笑，但是又不得不承认，古人的处事理念和后世现代人的处事理念有相当的区别，但是也有相当的共性。

毕竟后世许多家族企业，在老板嗝屁或者退位之后，都会将家业传给自己的儿女，而不会授之于他人，这也是自古以来血脉传承的一种本能，既然人们习惯于这样思考问题，那么于孝天也乐见其成，这对他更有效的控制海狼有着实际的作用和意义，他没理由改变这种传统。

至于今后有朝一日他会不会让自己的子嗣来继承他的事业，那就是以后的事情了，目前为止，他暂时还是做好眼前的事情，把基础打的更牢靠一些才是关键。

于是他对此只能一笑置之，听之任之了。

第二百八十四章再临淡水1

整个淡水寨跟几个月之前，已经发生了巨大的改变，原来基于马家堡基础上构建的海狼的淡水寨，经过方安等人率人用了大半年时间的扩建之后，这里的大寨已经初具规模。

整座大寨占地比起以前的马家堡扩大了近十倍还多，占地足足千亩以上，赶上一个小城的面积了。

而且这里原本就是丘陵之地，马家堡本身就处在一个小山包上，现如今整个小山包全部被囊括到了淡水寨的大寨之中，居于大寨中央位置，就可以直接俯瞰整座大寨的周围。

原来马家堡周边郁郁葱葱的一片树林，在海狼部众抵达这里之后，基本上被砍伐一空，被砍伐下来的树木，基本上成为了大寨寨墙抑或是其中建起的屋舍的原料，部分较大和木质交好的木料，方安受命将其储备起来，放在了棚子下面阴干，今后将作为海狼造船用的木料使用。

而这座淡水寨按照中国人的习惯，留出了东西南北四个寨门，并且在临近淡水河的地方，还留出了一座水门，可供小型船只直接从淡水河驶入到大寨之中，这样可以方便人员从大寨内部直接乘坐小船驶入河道，转到河面上停泊的大船上。

也可以方便的让将大船上的货物卸到小船上，直接转运入大寨之中，极大的提高了运输的效率。

而这座大寨为了今后作为海狼的重要基地，修筑的寨墙没有偷懒，像一般大寨那样多只采用原木围上一圈就拉倒了，而是采取了筑城的方式，就地取土，加上木料，形成了夯土结构的城墙，大大的提高了大寨的稳固性和抗敌能力。

寨墙不算太高，目前为止只有一丈半左右，但是基础夯的很结实，主体寨墙的厚底基本上也达到了一丈左右的宽度，一旦以后需要的话，可以直接在上面加高寨墙，省去了要继续扩建基础的麻烦。

而且只要今后条件允许，海狼可以随时加高寨墙，并且为寨墙敷上一层砖石，加固寨墙。

这座大寨的寨墙和中式的城墙也有一定的区别，并非呈现出四四方方的形状，而是呈现出了曲曲折折的样子，这其实就是借鉴了西方国家所建的棱堡的优点，使寨墙可以具有更佳的守御能力，给进攻者制造出更多的麻烦。

还有就是这座大寨临近淡水河，在靠近淡水河的地方，还修筑起了一道堤坝，以防一旦出现水患，河水会直接冲刷寨墙，威胁到大寨的安全，但是同时又引入了一条水道，直接进入大寨，不会让大寨内部在被敌人围困的时候，出现缺水的情况，加之大寨之中本身可以打出不少井，大寨用水不会出什么问题。

所以这座大寨要比起南日岛目前的狼穴来说，具有更强的防御能力，今后也将成为海狼的重要据点，所以于孝天在让方安来这里坐镇的时候，告诉方安，在寨墙的基础上，不能偷工减料，尽可能做到一次投入，长时间受益。

而方安也忠实的执行了于孝天的嘱托，在这里率领部众和各种劳工，不遗余力的建起了目前这座大寨。

当于孝天这次过来的时候，大寨寨墙已经初具规模，具备了初级的防御能力，主体结构已经大部分接近完工，目前大批劳工已经被派去开始修建其它设施。

以前临近淡水寨的河岸上，只有一条可供小型帆船靠泊的栈桥，但是现在为了接受海狼从外面源源不断运送来的物资和人员，方安到此之后，便在河岸边，派人建起了一座规模不小的码头，另外还建起了三条结实的栈桥，可供六到八条船同时靠泊在栈桥上下货物。

于孝天所乘的飞狼号，这一次来，就直接停靠在了栈桥旁边，被这里的部众们众星拱月一般的迎入到了大寨之中。

当于孝天再次见到方安的时候，发现方安消瘦了许多，情绪也不是很好，两眼中布满了血丝，明显没有休息好，而且身上还有淡淡的酒气，可见头天晚上他肯定喝酒了。

于孝天马上就看出来，方安还没有从王宏和马峰的事情之中完全走出来，心情肯定非常低落，加之这里这段时间事务繁忙，他肯定也休息不好，所以显得有些萎靡不振。

于孝天也没有立即就多说什么，跟着方安便进入了大寨之中。

大寨里面现在许多地方还显得很空旷，但是主要的街道都已经修好，在从码头下来之后进入的南门通往大寨中心位置的这条路上，甚至于已经铺上了就近开采来的条石，可供四两马车同时并行，这种路在当代已经算是相当宽阔了，很方便运入运出各种货物，短时间之内不会出现拥堵的情况。

而且这些已经修好的路边，还开挖出了下水道，最终这些下水道汇聚到了大寨西南角一处地方，深入到了地下，直接排入到了淡水河之中。

以后就算是这里遇上瓢泼大雨，这些下水道也可以很快将寨中的雨水排出大寨，防止大寨内部出现内涝的情况。

于孝天来这个时代之前，可是受够了生活过的城市之中，只要一下大雨就出现到处积水内涝的苦头了，他从网上曾经看过有人说过，排水系统是一座城市的良心，如果连排水系统都没有做好的城市，可见管理者根本就没有用心。

所以在他规划淡水寨的时候，特意给负责规划这座大寨的人交代过，一定要勘测好大寨内部的高低情况，根据情况要先做好大寨的排水设施，务求不能出现在遇上大雨或者暴雨的时候，这里出现严重内涝的情况，否则的话就唯他是问。

另外构建一套完善的排水设施还有一个好处，就是今后大寨不管是生活还是工业的污水，都可以通过这些下水道直接排走，省的让大寨之中出现污水横流的情况，这对聚居在这里的人员的健康会有良好的帮助。

现如今的台湾岛还是一座未开发之地，这里因为气候潮湿炎热，蚊虫肆虐，之所以以前不为陆上政权所重视，倒也不能都怪历朝历代对这里视而不见。

历史上许多朝代其实也派人来过台湾岛，试图将台湾岛纳入到大陆版图之中，但是历史上几次大规模的尝试，都以失败而告终，其中按照历史记载，他们遇上的最大的麻烦就是这里的瘴气横生，来这里的人大多数水土不服，中了瘴气丢了性命，不得已之下剩下的人只得无功而返。

现如今于孝天要经略台湾岛，也肯定会遇上这样的麻烦，所以第一步先控制好环境，尽量减少大寨中的蚊虫肆虐的问题，就显得尤为关键，所以淡水寨和鸡笼寨，都被要求，必须要干干净净，不能出现污水横流的情况，将瘟疫发生的可能性尽量降低。

现如今医药水平还有限，一旦发生大规模的瘟疫或者疟疾病的话，于孝天自问恐怕扑灭的可能性不大，所以防止这种情况发生，就显得尤为重要。

于孝天进入大寨之中，便开始仔细的观察各处的情况，虽然这里的情况跟他最初构思的还有一些差距，但是以目前的施工技术和条件，方安能做到这一点，已经相当不容易了。

为了这些下水道，方安甚至派人在大寨外面择地开了数座砖窑，专门烧砖供大寨使用，所产出的砖瓦，大部分都用到了这些排水系统之中，倒是寨中的房屋，只能因陋就简，先用木材构建，甚至有些屋顶连瓦都用不上，只能用草席和芭蕉树叶覆盖，加木条进行固定，遇上台风天的时候，这些屋顶

肯定保不住，居住条件会比较差。

但是目前作为刚刚开拓，这也是无奈的事情，谁让这里原本只是一片荒芜之地，只有少量的移民在这里聚居，海狼到这里所需的所有东西，都必须自行解决，就地采办是根本做不到的。

万事开头难，只要大寨建成之后，这就等于搭好了一个框架，以后可以更好的朝里面填充东西，这一点于孝天心知是不可能一蹴而就的，所以对于部分不太满意的地方，他也仅仅是提了出来，放在以后逐步改进，而并未对方安等人提出任何训斥。

方安他们所居住之地，其实就是以前的马家堡所在，这里的寨墙也没有拆除，继续被保留了下来，索性暂时作为海狼部众核心的生活区使用，甚至连房屋也没有另建多少，尽可能的沿用了以前马家堡留下的屋舍，只是做了一定的清理罢了，将一些不必要的屋舍拆除掉，使之显得进出和居住更加方便就可以了。

方安本来想要安排酒宴给于孝天等人接风洗尘的，但是被于孝天一口回绝，让方安不必这么麻烦，正常的大家吃什么，他也简单吃点什么就好了，反正他们海狼也不讲究这种迎来送往的繁文缛节，一切从简最好。

而于孝天最关心的则还是这里的各种工坊的建造情况，到了这里之后，立即便开始前往这些工坊所在地查看情况。

（再次感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八十五章再临淡水2

淡水寨被构建起来之后，就考虑到了以后各种区域的划分问题，在最初的时候，大寨北边一带，就被规划成了工坊区，而大寨东南部则是兵营和居住区，西南部则是以后可能的商栈区。

目前居住区那边，正在建造一些营房，以接受越来越多的海狼部众前来居住，抑或是接待临时来这里办事的海狼部众们住宿之所，而且已经竖起了四排连通的平房，每一间平房面积大概在三十平米左右，可以轻松塞入五张上下铺，住进去十个人没有问题。

另外屋中还有足够的地方摆放平时兵卒们使用的武器架和盔甲盾牌的架子，甚至于以后有时间的话，还可以靠墙再摆放一些储物柜，供驻守这里的兵卒们储存个人物品之用。

目前建起的这四栋平房，一共只有二十余间房屋，也就是够大概二百多名兵丁在此居住，如果来更多的人的话，按照于孝天和方安他们商量的结果，大批兵卒是不许直接住在大寨之中的。

古代管理比较严格的军队，是不许轻易进入城市之中的，平时只有轮防的兵卒才可以住在城中，对城池进行管理和保卫，非特殊原因，军队是要住在城外，防止敌军攻城，同时也防止军人在城中骚扰民众，养成懒惰奢侈的习气。

所以海狼今后也一样，就算是在狼穴大寨之中，也不许战兵住在大寨之中，只是在前段时间褚彩老大举来犯的时候，才准予战兵进入大寨守卫大寨，平时大寨只允许刑堂的巡哨出入，和部分轮值的战兵进驻。

淡水寨和鸡笼寨自然而然也不会例外，这里除了是军事设施之外，今后还是海狼重要的生活区，当兵的自然是不许都呆在大寨之中的，这一点已经成为海狼上下的共识。

所以寨中的兵营规模很小，平时不会入住多少兵卒，必要的时候还可以接待一些来这里办事的人员临时居住使用。

而西南部的商栈区，因为这个时候还没有招徕商贾到此经商，故此也基本上处于空白状态，暂时作为海狼部众的校场使用，今后随时可以让商贾进驻建起货栈商铺。

只有北面的大片区域，这个时候已经热闹了起来，各种工坊在这里已经划定了场区，前期派来的工匠也在这里，带着一些劳工，开始了基础工棚和围墙的建造。

于孝天最关心的就是这里的工程进度情况，在方安等人的陪同之下，一个个工坊巡视了下去。

在这里做工的基本上都是奴仆或者因为各种原因被俘的俘众，这些人是没有人身自由的，必须要在工头和海狼部众的看管之下在这里卖苦力，稍有怠工或者找事，自然会有人立即过去收拾他们。

不过相对来说，花钱买来的奴仆的待遇要好一些，他们相对也自由一些，俘虏和犯人全部发放的是带着编号的号服，但是奴仆却穿的相对干净体面一些，吃饭上也是分开吃，从陆上购来的仆役们的伙食质量要好于那些被流放到这里的犯人抑或是俘虏的伙食质量，每五天会有一顿荤的可以供他们解馋。

但是犯人和俘虏，则是十天才有一次见荤腥的机会，而且荤菜多是一些鱼杂或者动物内脏，不会有好肉给他们吃。

而且奴仆们在这里做工，是有盼头的，他们被买来送到这里之后便被告知，根据购买他们的费用，只要他们老老实实的在这里干三到五年的时间，只要期间不犯大错，就不会被延长时间，三年之后，他们便可以重获自由，直接转为这里的平民，每个人还会给三两银子的安家费，并且分给他们十亩荒地，供他们垦拓，今后在这里自谋生路，甚至在条件不错的情况下，可以选择直接加入海狼，成为海狼部众。

那样的话对于奴仆们来说，可就是一步登天了，海狼部众的待遇他们来到这里之后，可都是领教过了，每个月有饷银，立功有赏银，干的好可以升迁，娶老婆都紧着他们先挑，另外一旦成家的话，海狼还有安家银拨发下来，给他们择地建房之用。

可以说在海狼里面干活，成为海狼的正式部众对于他们来说，是一步登天，以后的日子肯定能过的相当不错，就算是为了海狼战死了，对他们家人的抚恤也非常重，不会让他们的家人因为他们没了，就饿肚子过上穷日子，稍微干点活就还可以活的滋滋润润的。

故此但凡被买来到这里的奴仆们，大多数都干的很是安心，为了有朝一日过上好日子，赎身成为平民，甚至是加入海狼部众，他们在这里干活很是听话，也相当卖力。

但是对于那些被刑堂判罚的人犯，或者是被挑选下来的俘众们来说，这日子就不是很滋润了。

干的活是最辛苦的，吃的饭是最差的，每天大多都是糙米加咸菜，早晚两顿粥，中午一顿干的，而且定量，不是随便吃，仅仅是能吃个半饱也就不

错了。

而且对于他们的看管也极为严格，在他们出工的时候，有专人负责看管他们，不听话挨揍是常事，反抗的话被当场斩杀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逃跑更是直接处死。

住所更是成排的地铺，生活条件很是艰苦，至多也就是让他们可以两天冲洗一个澡，算是不错了，穿的也是号服，上面用白色的颜料写的有编号，出入要喊报告，连出恭不得准许的时候，都不许擅自去拉撒。

总之在他们服刑期间，有些人还有盼头，被刑堂判一到十年的活刑之人，总算是知道自己还要熬多久，起码一些人还有机会解脱。

但是有些人比如顽劣之徒，干脆直接就被判了无期，直至干到他们死为止，除非有朝一日于孝天心情大好，发了善心想起了他们，给他们来个大赦，他们还有机会活着解脱这种生活，否则的话只能干一天算两晌。

不过海狼也给这些人了一个机会，那就是如果在他们服刑期间，老老实实地干活，听话认真，不挑事闹事，也不试图逃跑，甚至还有立功表现，比如检举试图闹事或者逃跑的同伙，抑或是其他立功表现的，可以成为工头，抑或是减免他们的刑罚，获得有朝一日脱离这里的机会。

总之对于这些倒霉蛋来说，他们想要在这里过的舒舒坦坦，根本是不太可能的事情，这也是于孝天对人区别对待的政策，让所有跟着他的人明白，只要跟着他好好干，吃香的喝辣的没有一点问题，但是要是忤逆于他，干出犯忌之说的话，对不起，有苦役营等着他们，后半辈子就也算是又着落了。

巨大的落差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一旦不好好干，被丢入劳役营之后的下场有多惨，自然而然也就对很多人形成了有效的震慑。

现如今于孝天将不少奴仆和劳役犯遣送到了淡水寨和鸡笼寨，充为这边的苦力使用，这些人不用给他们付饷钱，只管他们吃饱或者饿不死，抑或是给他们遮体的衣服穿，就已经足以。

任何时候社会都必须有人在最底层生存，而这些人的劳动力只能被不断的挤榨出来，特别是在海狼目前这样初期在各地大规模进行基础建设的时候，更是离不开这样的手段。

对此于孝天并未有什么心理负担，或者是内疚的感觉，谁让这些家伙命不好，碰上了他呢？

何况对于那些被买来的奴仆们来说，甚至于他这么做还是一种行善的作为，如果不是被他买来的话，这些人这辈子就只能给人永远充当奴隶使用，

再也没有出头之日，某种程度上，他用投入在他们身上的成本，挤榨了他们一段时间的劳动力，但是却迟早还他们了一个相对来说自由和光明的未来。

至于那些被犯错发配来服苦役的家伙，和被淘汰出局的穷凶极恶以及性情顽劣之徒，这些人本来就是人渣，不被直接就地人间毁灭，已经算是便宜他们了，与其浪费，倒还不如发挥他们的预热，给他老人家做点有用的事情，省的他们白白浪费了二三十年粮食，也让他们为曾经做过的恶事，给这个世上赎罪一番，活该他们在这里受苦，所以给他们任何同情，都是不必要的伪善。

当于孝天出现在淡水寨工坊区之后，许多在这里看管监督施工的海狼部众以及工匠们，闻讯立即跪在了路旁，用热切的目光望着于孝天，纷纷向于孝天一行人见礼。

至于那些奴仆和苦役们，则一个个被勒令跪下，头都不许抬一下，只能战战兢兢的趴在地上，不敢稍有动作。

只有几个苦役趁机大喊冤枉，求于孝天宽恕他们，但是这几个喊冤求饶之辈，立即便被看管他们的海狼部众一通棍棒打翻在地，估计今天晚上回去之后，就有他们受得了。

对于孝天根本对他们不屑一顾，因为他基本上可以保证，被刑堂发配到这里的家伙们，没几个真冤枉的，这些人虽然罪不至死，可是来这里受苦也是罪有应得，所以根本也不去正眼看他们一眼。

第二百八十六章再临淡水3

于孝天在寨中巡视了一圈下来之后，对于这边的工程进度整体上不太满意，各处投入人工数量上不能满足需要，如果照此下去，肯定没法按照他的既定计划完成。

但是于孝天也没有发火，继续让方安等人陪着他在大寨之中巡视，直至将大寨的整个情况全部看完，这才回到了淡水寨方安等人的临时办事地点。

方安他们所在的院子，是以前马家堡那个管事的家，院子不算太大，装饰也不是很奢华，被方安他们简单收拾了一下之后，便住了进来，倒是显得还算干净利索。

于孝天也不让方安准备什么接风洗尘的宴席，直接坐下叫来了日常他们吃的饭食，一边吃一边和方安等人谈起了有关这次他来这里所见的情况。

整体上于孝天对方安等人在这里的工作进度还是表示满意的，而且他能体谅到在这里开一个新盘子的难处，一切都要从头开始，对于他们来说，确实很不容易，而且附近还有不少土著，不愿意看到海狼到这里之后大面积拓展这里的荒地，跟他们抢地盘，所以时不时会有土著来此袭扰一下。

于孝天便问起了这边土人的情况，方安大致给于孝天介绍了一下这边的大致情况。

在淡水河两岸，目前他们一共发现了有六支比较大的土著部落，具体名字也都说不清，但是其中有三个部落实力比较强，每个部落大致都有数百人，最大的据说有千人左右，很是凶悍。

这三家土著部落分部在淡水河中上游一带，对海狼和这里的移民很是不友好，将他们视作敌人看待，不肯和海狼和这里的移民进行任何接触和交易，而且经常性袭击在这里垦荒屯耕的移民。

近半年来，据方安统计，一共已经有四十余名移民在这边被土人袭杀，或者是被他们绑走下落不明。

但是方安也不是吃素的，一边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尽可能的用怀柔的手段，和他们想办法接触，打消他们的敌意，偶尔送他们一些小东小西的礼品，试图跟他们能和睦相处下去。

但是这么做效果不是很好，只有三个小一点的土著部落对他们的善意表示了满意，不怎么来找他们的麻烦，但是另外三股土人，却始终不肯放弃，不断的袭扰他们，试图将他们赶出这一带。

对此方安也不客气，这半年多时间，多次亲率这里的海狼部众对这三股土人进行报复打击。

有时候他们故意设伏，吸引土人上钩，然后乱枪齐放，打死一些土人，有时候则是抓住俘虏，逼着他们带路，去直接掏他们的老窝。

这半年来，方安他们也打死打伤和抓获了二三百个土人，让土人也知道了他们海狼的厉害，不太敢像以前那样嚣张了，只敢在移民村寨外围附近转悠，并且一见到大量移民或者海狼部众出现，他们便遁入山林之中。

目前来看，这种强硬手段还算是可以，但是对于海狼来说，到上游采伐木料的工作比较困难一些。

因为土著善于在山林中活动，善使弓箭，而且很会躲藏，伐木的人员经常受到袭扰，以至于影响到了建寨和建屋的木料供应。

下一步方安计划一旦这边人手充足一些的时候，就再进山对其中一股土著来一次狠得，打的他们以后不敢露头。

对此于孝天也同意方安的计划，并且答应随后就给他先派过来一百名战兵，供他专门对付土著使用，虽然于孝天将自己经略台湾岛的事情并不看做是侵略，但是对于当地土人来说，他们确确实实是属于侵略者，他们的出现打扰了土人们平静的生活，肯定他们会感到不爽。

所以反抗和冲突肯定是会长期存在的，不使用强力手段，是无法解决这个矛盾的，只能一手打一手拉，逐步的让土人知道，他们海狼到这里之后，愿意与之和平相处，时间长了之后，这种冲突才会渐渐平息，但是之前必要的杀戮还是不可避免的。

另外对于这边干活人手方面的欠缺的问题，于孝天和方安等人商量了一阵之后，决定还是要充分利用这里现有的人力资源。

现如今海狼经过大半年的移民，已经从陆上移民过来了两千余人，这个数字不算大，但是接下来还会逐渐的增多，每个月还会有几条船运过来二三百人不等。

加上原来这边本身存在的一些前期移民的数量，现如今淡水河一带移民数量已经接近五千人左右，甚至可能还多。

其中可以作为劳力使用的大概有两千人左右，这些人的人力要充分利用起来，于孝天提议每个月抽出十天，命这些移民劳力分批出工，到淡水寨这边干活，而他们海狼则给这些人出一定的报酬，加快这边的工程速度。

不过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这个想法，方安摇头说难度很大，他也曾经这么想过，但是移民本来劳力就不是很充足，现如今正是开荒的时候，劳动力使用很大，这牵扯到移民明年能否吃饱肚子的问题。

而且移民还要防着土人，下地干活村里面的青壮要随时准备应付土人的袭扰，抽出这么多人根本不现实，否则的话反倒会闹得这边移民们很不满意。

“用抽丁的办法吧！各移民村不都有咱们的人吗？咱们的人应该对各移民村的情况很熟，每家每户有多少劳力咱们只要清楚就好办！”

每户人家如果有三个劳力的话，就必须出一个劳力过来帮忙，咱们可以给付他们酬劳，每户劳力低于三人的，则不再抽丁！

如果有的人家五个劳力的话，就抽两个，这么一来对他们垦荒种田影响也不会太大！不知道这个办法大当家和方统领意下如何？”林易阳坐在一旁，先前一直在听他们说话，这会儿终于开口说道。

于孝天一听立即点头道：“这倒也是个办法，用抽丁的法子，硬性摊派下去！反正咱们也不让他们白干，起码管他们吃饱，还有点酬劳，而且也不会对他们垦荒影响太大！”

方安听罢之后点头答应了下来，明天便安排人下去开始按照这个办法办理，一旦开始推行的话，短期之内，估计他们可以再拉来几百个劳力。

“还有一件事，那就是烧炭的问题，这边工坊区虽说现在还在筹建，但是一旦开始投产的话，会对木炭需求量很大！”

所以这件事我觉得要提前准备才行！如果咱们从陆上采办木炭的话，这东西太轻，一船也装不了多少，运过来消耗实在是太大了！

而咱们这边刚才我看了，有不少木料边角料丢在哪儿没用，可以让临近村子开几座炭窑，专门烧炭，边角料他们拉回去烧炭，烧成之后按成色咱们定价收回来，这么一来，移民又多了一条财路，还不占用咱们的人力和运力，能省不少银子！”于孝天一边吃饭，一边对方安等人说道。

“这倒是个好法子！这边的废木料着实不少，伐木下来的枝杈大多没用，用来烧炭倒是不错！”

另外前几次运过来的移民之中，还有几个制瓷的工匠，这边移民用的一些瓷器以前也靠着咱们在陆上采办运过来给他们，前些日子属下和诸位弟兄商量了一下，把这几个烧瓷的工匠召集了起来，从中找了个手艺稍好一点的

工匠，让他当头，在北面一个村寨找到了可用的瓷土，就地让他们在那边开了一个瓷窑！

虽说他们手艺不咋样，可是这边都是用的普通的瓷碗，只要对付着能用就行，也不需要什么太好的东西！”方安在和于孝天聊了一阵之后，心情看上去好了一些，一边答应一边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闻之大喜，笑着点头道：“看来你们也想办法了！这个法子着实不错，这么一来，只要是这边有人能做的东西，先且不管好坏，自行做出来是最好不过了！这么一来能省下不少运力！多抽出点船只运其他重要的东西！”

众人吃罢饭之后，于孝天挥手让其他人下去休息，而他则和方安同居一处，开始了促膝长谈。

方安确实还为王宏和马峰的事情心中难过，于孝天便仔仔细细的开导他了一番，两个人一直谈到了大半夜，喝了一壶酒，方安的心结这才总算是打开了。

“大当家放心吧！其实我也知道，人死不能复生！三哥的事情咱们任谁都没有想到，这个怪不得谁！

至于马峰，虽然我一直将其视作亲弟弟一般看待，却没成想这厮如此不争气，居然做出了这种丧尽天良的事情。

所以这家伙死不足惜，要是我还心疼他的话，当初也不会不为他求情，眼睁睁看着他被点了天灯！

今天和大当家聊这么长时间，我这心里面也就敞亮多了！以后这酒我也不多喝了！这段时间我确实有些懈怠，有些事盯得不紧，还望大当家责罚！”方安推开了酒盅，深吸了一口气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看到方安情绪已经趋于正常，精神也振作了起来，心情也变得好了起来，笑着对方安说道：“这次过来，我最担心的就是你！淡水寨对咱们来说，今后将是重中之重，炮作、枪作、船寮眼下都要先过来！

你如果还没有振作起来的话，那么我真的就少了个好帮手了！现如今看到你能解开心结，我也就放心了！

这次我过来，还给你带来了一份厚礼！来人，把我给方五哥定做的东西拿过来！”

有亲卫很快捧着一个盒子送入到了房间之中，于孝天打开盒子，盒子里面分成几个格子，放着几样精铁和熟铜打造出来的东西。

于孝天取出一个熟铜的筒子，对方安说道：“这是我闲来无事的时候，专门给你琢磨着弄出来的义肢！”

你眼下左臂用的这个铁钩也有年头了，该换换了！这个义肢你戴上试试，看看合适不合适，有了这东西，你以后起居活动可能会方便一些。

说着他帮着方安取下了他断臂上的那个铁钩，将这个熟铜制作的义肢装在了他的断臂处，义肢前端是一个铁手，随着方安的胳膊运动，铁手会做一些简单的动作。

方安第一次见到这种东西，很是好奇，不断的活动断臂，让前端的铁手来回开合，居然抓起了桌子上的酒杯。

这一下方安高兴坏了，连连对于孝天称谢，接着于孝天又取出盒子里面其它几个配件，告诉了方安这些东西的用处，其中有钩子，有短刀，有一个小的护盾，只需要装在义肢上面，用螺母锁紧，就可以使用，即便是跟人动手上阵，他左臂也会成为一个利器。

于孝天着实在这个义肢上花费了不少的心思，抽时间就琢磨这件事，用了几个月的时间，让工匠帮他想法做成了实物，并且让一个和方安伤残情况相似的手下使用了一段时间，感觉可以了这才在这次过来的时候，给方安送了过来。

方安看着这些东西，心中很是感动，这么多年来，他失去左手之后，就一直为此有点自卑，只能按了一个简单的铁钩，作为他的左手，平时起居生活很不方便，更人动手的时候左手的铁钩也不是很好用。

但是今天看到于孝天送他的这套义肢，居然有这么多功能，心中着实感动的不得了，他以前也知道于孝天善于鼓捣一些奇技淫巧之物，没想到于孝天居然专门会抽出这么多精力，为他鼓捣出了这么一套义肢，以后有了这东西之后，他的生活就变得简单许多，而且即便是上阵杀敌，他这左手也不再是废物了，特别是那面小盾，又多为他提供了一层保护，加之下面的铁手和短刃，更是一个让人出其不意的利器。

如果于孝天不重视他的话，根本不可能为他做这么多事情，于孝天有多忙，他比谁都清楚，他能抽出这么多时间，专门为他鼓捣这东西，这一点就让方安感激涕零，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于是方安忽然起身，噗通一声给于孝天跪下，大声说道：“方安多谢大当家的恩典！以后方某这条命就是大当家的了！方安愿为大当家效死！”

（今几个奉上一个四千字的章节！谢谢观看！呵呵！）

第二百八十七章再临淡水4

船寮的工地同样也是热闹非凡，大概有三四百劳力，这个时候正在这里建造船寮所需的各种东西。最

船寮位于淡水寨上游大概数里地的地方，这里水面宽阔，水深也比较适合，岸边地势也起伏也比较不错，当初于孝天来的时候便已经看中了这个地方，早已将其定为以后船寮的所在地。

现如今于孝天要将船寮开到淡水寨，这里自然而然就成了船寮的所在地。

前期南ri岛船寮之中，作为船寮的主要管事的郭复，这一次亲自过来督阵，另外还带来了几个熟知造船的工匠，在这里负责指挥调度人手，兴建海狼的船寮。

虽然船坞有很多好处，但是在目前这样的赶进度的情况下，用船坞造船，显然不是个好办法，因为开挖一个大型的船坞所需的人工要比搭建船台多得多，造一个船坞所用的时间，要超过建起数个船台的时间。

所以经过斟酌之后，于孝天认为目前他们还没有能力造出大的船只之前，使用船台造船，并不会影响太大。

而且船台有成本低，船体只要建好之后，马上就可以下水，在水中继续进行其它舾装，腾出船台继续建造船，这么一来造船速度只要人手够用，就可以得到大幅提高。

而目前为止，他最需要的还是这种轻型的单桅纵帆船，虽然它船体不大，武装也不是很强，但是贵在这种船速而且灵活，火力也远超过同等体量的中式帆船，坚固程度也可以应付海上作战使用。

重要的是这种船目前建造工艺已经基本成熟，船寮的工匠们已经熟悉了它的建造方法，如果在南ri岛和这里两地同时开工建造的话，到年底之前，估计他们可以再获得六到八条单桅纵帆船。

这么一来，他就可以拥有一支足以应付中低烈度海上交战的速舰队，同时也拥有一支可以相当不错的巡逻船队，甚至于可以给几个地方各配备一条单桅纵帆船，用来作为传递消息或者转运重要人员和物资的船只。

总之他目前最需要的就是这种船，而如果他想要在明年西班牙人对台湾北部动手之前，拥有这样一支船队的话，那么就要看淡水寨这座船寮的工程进度了。

现如今是五月，他要求六月底之前，这里要建成至少三座船台，并且在六月底马上就开始在这三座船台上安放龙骨，开始建造船。

而这个时间进度放在这儿，稍有耽搁，就会贻误工期，所以当他这次过来这里的时候，淡水寨这边最忙碌的地方恐怕就算是这个船寮了。

在于孝天亲自干预之下，海狼在这里集中起来了三四百名各种劳力，其中既有工匠，也有买来的家奴，有不少苦役。

这些人分散在整个船寮工地上，像蚂蚁一般忙碌着，由于目前他们在这里严重缺乏畜力，以前准备的有限的耕牛，多要用在农耕方面，所以这里基本上重体力活都要靠着人力才能完成。

而一座完善可用的船台，要现打好一座坚实的地基，否则建造船只的时候，可能会因为地基不够坚固，造成地基下陷，船体倾斜最终导致船只无法继续建造，或者造出的船只船体结构扭曲。

所以作为船寮中最重要的船台，这里许多人都正在忙于打地基，于孝天曾经多次想过要弄出水泥，来用于他们各种重建工程，但是水泥这种东西说起来简单，可是如果想要建起一座水泥厂的话，那就不是容易的事情了。

单是各种物料的研磨这一项，他目前为止就没法解决，只能用畜力或者水力用石磨研磨各种原料，这需要的工程量也不小，最多他也只是能利用目前南日岛工坊区所产出的一些炉渣，加上一些瓦片、碎瓷片碾碎研磨成粉，制成一些土水泥临时应急使用，但是如果想要弄出真正的硅酸盐水泥的话，他还要先解决很多问题才行。

所以在这里他还是只能先利用古代的生产工艺，来建造他的船寮，一群人聚集在工地上，号子声震天响，轮着大锤打桩的打桩，还有多人则在奋力打夯。

一堆堆原木被堆放在工地附近，在地基打好之后，立即便开始被木工锯开，分段运入工地的地基上面，开始搭建船台。

地基上面安置供造船用的大型木架，而且还要有滑道和船台连接起来，另外还要有不少相关配合的工坊，比如配合船台的还要有专门制作麻绳作坊，制作船帆的作坊，打造船只用的铁制品的作坊，捻缝用的物料，还有作为造船业必不可少的烘弯木料用的弯木地牛等等，这些东西只有全部到位，才能真正的开始造船，缺一不可，否则的话照样船只也没法建造。

所以除了船台建造之外，这里还有不少地方，正在兴建其它作坊所需的工棚，故此除了船匠之外，这里也调来了几十个造房的工匠，带着一些人在

岸上忙活着建房。

总之在于孝天到这里巡视的时候，这里的工程进行的是热火朝天，而且这里的人已经听闻于孝天到淡水的消息，是没人敢于懈怠，都卯足了劲，在工地上大干特干，一些苦役嫌累偷懒，立即便有工头过去劈头盖脸的用鞭子抽了起来。

于孝天见到了在这里督工的郭复，问及了这里的进度情况，郭复面有难色的说道：“启禀大当家，这里什么都好，就是人手还是不够，大当家要求的工期太短了，咱们目前的人手最多只能赶在六月底之前，建好两座船台就算是不错了，三座是怎么都干不出来了！”

而且您看，这边还少一座料仓，木料就算是这个月开始运过来，也要堆在露天的地方，一旦下大雨的话，木料又湿了，还是没法下料！

所以眼下最急的还是要先建一座木料的仓房，把运来的干木料放在仓房里面，这么才能在七月开始造船。

还有铁匠也要过来几个，这里建房缺大钉等物，目前这两三个铁匠，就算是使出吃奶的力气，也赶不出这么多东西。

……”

总之郭复说了一大堆的问题，要于孝天理解他的难处。

于孝天和方安听着郭复的牢骚，点头道：“这些我记住了，明天就给你想办法便是，但是六月底之前，如果三座船台造不好的话，你起码要保证两座船台可以开工！七月要把第三座船台建起来，到年底之前，这里要完成六座船台，可以同时开工建造六条船才行！”

要人的话，我给你想办法便是，船匠我也会帮你解决，总而言之，工期不能拖的太长，否则的话，我定为你是问！”

郭复脸上的表情苦的流水了，哭丧着脸点头答应，他跟着于孝天干活这么长时间，是知道于孝天的脾气的，于孝天眼下非常着急建造多的飞字号船，这他是知道的，如果他拖工期太长的话，那么于孝天真可能会对他不客气。

眼下海狼的船寮，已经不是以前了，经过于孝天反复在陆上搜罗，现如今船寮的工匠数量很多，高手也不算少，现在于孝天已经不怕离不开他郭复了，如果他干不好的话，这船寮管事随时都可以让别人来干。

而他很清楚，于孝天对他们这些工匠出手是相当大方的，他这个船寮的

管事，一个月的薪俸就足足有十两银子之多，超出了不少海狼部众的收入，而且家里人的吃喝用度还有其它一些补贴，如果他被拿下的话，这么好的待遇就没地方找了，所以郭复只能咬着牙答应下来。

看罢了船寮之后，于孝天和方安又转到了距离船寮不太远的一个地方，这一块地方已经被人清理了出来，地势较高，也相对比较平坦，原来这里计划是要垦成一大片农田的，但是随着于孝天的计划改变，这里被选作了海狼的营所在地。

今后这里将要建起一座营盘，海狼的丁将会被送到这里进行cāo练，同时营在大批兵结束训练之后，也会成为一座兵营，供这里的战兵驻防之用。

而且这里临河，也靠近船寮，距离淡水寨不远，一旦有事，这里的驻兵可以很赶赴大寨和船寮驻防。

这一次于孝天随船带来了五十名挑选出的战兵，另外也一并带来了三百挑选出来的丁，作为第一批进驻这里的人员。

不过目前他们的任务并不是cāo练，而是作为先头人员，到这里建造营，待营地完成建造之后，他们就地转入训练之中，同时后续人员将会被大批运送过来，填入到营之中，开始训练。

如果没有事情的话，这里的丁将会延长兵训练时间，使之在这里基本上达到可用的程度之后，才会被派往各处驻防，按照于孝天原定的计划，在年底之前，他要训练出一两千名水兵和战兵，才能满足他明年的需要。

当他们到达营所在地的时候，这一次跟着于孝天一起过来的丁和老战兵们，已经于昨日先被带到了这里，在营地之中搭起了一座座的帐篷。

今天他们还没有开始动工，老兵们正在刚清理出来的空地上对丁们进行分组。

而按照海狼的习惯，这里还是采取五五制的编制，一个老兵带领十个丁，组成一个小队，一个小队两伍，各选一个伍长带头，五个小队组成一个分队，五个分队则组成一个中队，五个中队组成一个大队……

（感谢stdx和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七十八章再临淡水5

目前这里的新丁加老兵，临时组成了一个超编的中队，下设了六个分队和一个后勤小队，负责给中队提供饮食等支持。

这次带队过来的正是孟飞这个家伙，孟飞这次在南日岛大战之中，表现出众，被于孝天看上了，准备下一步重用这个家伙，所以这一次淡水新营成立，他便让孟飞前来坐镇，另外他还给孟飞派了一个副手。

这个副手正是这几年来，一直不怎么显山露水的刘通。

刘通乃是于孝天来到这个世上，见到的第一批人，最早于孝天控制刘掌柜那条鸟船的时候，刘通倒戈一击，给于孝天帮了不小的忙，干掉了冯疤痢。

后来刘通便一直跟在于孝天身边，但是这几年来，刘通并未留在船队之中做事，而是被于孝天分派到了刑堂之中做事。

刘通在刑堂职位也不是很高，一直负责带一些巡哨，其实刑堂巡哨某种程度上，算是海狼的一支内卫，他们不主要负责对外的事情，主要负责的就是南日岛上的治安巡逻之类的事情。

但是很少有人知道，刘通其实还有一个不为众人所知的工作，那就是专职负责挑选忠诚度高的人员，然后朝各个地方掺沙子，作为替于孝天控制手下部众的一个办法。

而刘通这两年做这件事，还是做的不错的，但是近期因为王宏的事情，他作为主要负责人，未能及时发现马峰这帮人作乱，这件事对他影响很大。

这可以说是刘通的一次失职，要是他能提前发现马峰等人有作反的迹象的话，就可以让于孝天提前提防，不至于最后闹到险一些酿成大祸的程度，还导致了王宏的死。

所以这件事出来之后，于孝天即便是不追究刘通，刘通也觉得他继续留在刑堂不合适了，于是暗中主动向于孝天请罪，要求于孝天处置于他。

刘老六对刘通这个人很是信任，而且刘通做事比较稳重，从中替刘通求情，于孝天在事后过问了马峰之事以后，发现马峰他们作反，其实是在船队被派往金银岛之后，临时起意，并不是事先安排好的。

所以刘通的责任并不是很大，即便是当时刘通洒在船队里面的沙子发现了马峰等人作乱，也无法通知刘通，总之这件事不能都怪刘通，所以他也就

不再追究刘通的责任了。

但是考虑到刘通为此耿耿于怀，不愿意再做这种事情，想要回到船队里面做事，哪怕只是做个船长也行，但是于孝天考虑再三之后，觉得刘通这个人还是可以重用的。

于是他最终将刘通从刑堂抽了出来，放在了新营之中，给孟飞充当副手，这么一来，刘通以后将会积累起人气，今后如果做事出众的话，可以更快的将他提拔起来。

而且刘通作为最早跟着他出来的人，对他也是最忠心的手下，目前地位甚至不如许多后来跟着他的小黄岛上的后生，比如黑头现在已经坐镇鸡笼湾那边了，罗贤彬被提拔成了三分队的副管队，包括韩显那小子现在也已经被调往飞字号快船支队接替了罗贤彬，成了快船支队的管队，而刘通却一直都不吭不响，默默的在刑堂里面当一个小小的巡哨头目，这一点于孝天也觉得说不过去。

再加上孟飞这家伙胆大包天，性格比较冲动，虽然可以说有勇有谋，但是身边总是不能少一个给可以提醒他的人物，为此于孝天也担心以后孟飞这家伙会捅出漏子，现如今刘通请辞刑堂事务，于是他便把刘通调到了孟飞身边做事，也替他盯着一点孟飞这家伙。

至于刘通过来给孟飞打下手，孟飞没有意见，孟飞也认识刘通，跟刘通打过不少交道，之前在岛上抓褚彩老的细作，破获那个给褚彩老充当眼线的商栈的时候，其实就是刘通在背后给孟飞提供的支持。

而且孟飞也知道刘通这个人其实不简单，他和于孝天的关系很近，虽然地位不高，但是很受于孝天信任，加之孟飞也听说刘通乃是最早跟于孝天的人，没理由一直在刑堂干小活，现如今于孝天让刘通过来给他当副手，肯定此人也不简单。

所以孟飞也不敢小看刘通，对于刘通倒是相当客气可忌惮，毕竟刑堂的人在海狼之中很有威信，就算刘通以前地位不高，也没人敢瞧不起他。

当于孝天和方安巡视到这里的时候，孟飞和刘通立即过来见礼。

“怎么样？这里做你们的新营还算是可以吧！”

于孝天对他们二人问道。

刘通没有说话，刻意的站在了孟飞侧后，让出了孟飞，让孟飞给于孝天答话。

孟飞立即高扬着下巴，把他的带着黑斑的丑脸仰的高高的，大声道：“满意！昨天标下过来之后，就在附近转过了，这里地方不小，而且地形复杂，正合适收拾那帮新丁！”

标下从明天起，就开始带着这帮混账东西，先建围栏和营房，保证一个月之内，把这里建起来！

另外请大当家帮我们多准备一些木料，标下还要在校场上多弄点东西，操练这帮家伙！”

于孝天和方安对视了一下之后，都顿时笑了起来，于孝天没说话，倒是方安先说话了，方安右手抱了抱左手于孝天新给他做的那只铁手，对孟飞说道：“孟兄弟真是忙人呀！昨日过来，居然不到寨中跟兄弟小酌几杯，居然直接带人过来这里了！真是该罚呀！回头兄弟自备一桌酒宴，一定要给孟兄弟罚酒三杯才行！”

孟飞赶紧对方安抱拳道：“实在对不住了方兄！在下实在是军务在身，不敢怠慢，这边大当家催得紧，在下不敢怠慢，还望方兄多多包涵才是！”

于孝天心中更是感到好笑，但是又感到欣慰，孟飞这家伙现在已经具备了标准军人的素质，加上新官上任三把火，这火头正烧得旺呢！急于表现一把他的能力，所以这家伙到这里，连寨子都不进，直接就带人来了这里，如果他手下都能跟孟飞这家伙一样的话，还真不愁成就不了大业。

但是对于这家伙刚才提出的要求，他摇头道：“也罢！这酒可以放着你们以后得空再喝，眼下你要我给你多弄些木料，估计这件事我和方安都给你帮不上忙！

你这家伙只管你眼皮底下的事情，也不看看现如今淡水寨这边忙成什么样子了，到处都在吵吵着要人，我去哪儿给你找人，帮你砍木头去？

所以你也别指望我和方安给你帮忙了，明天起你自己想办法去弄木料吧！你这里眼下三百多人，人手已经算是充足了，而且个个都是彪形大汉，我不让你抽人给别的地方帮忙，你就已经该知足了！

至于工具你可以到方安那里领用，但是其他的事情，你自己想办法解决，东边北边的林子多得是，你想砍多少砍多少都成！”

孟飞一听脸就垮了下来，把一张丑脸挤在了一起，对于孝天说道：“这怎么行呀！这帮家伙撒出去会惹事的！就给标下一些工具可不够，起码要给我们弄几辆牛车总是可以的吧！”

方安想了一下之后，点点头道：“孟兄弟，大当家说的是实话，这里兄弟

我不是不给你帮忙，而是眼下这里到处都需要人手，如果孟兄弟方便的话，我倒还真想请孟兄弟给我们帮帮忙呢！

不过牛车的事情，我可以帮孟兄弟调过来两头牛和两辆大车，再多的话，在下就没办法了！

不过只要孟兄弟的手下够胆，可以到上游两岸直接伐木，这么一来，就可以放排下来，比起用牛车可就省力多了！”

孟飞一听立即大声说道：“那有什么？不就是带人到上面去伐木吗？这又有何不敢的？难不成这里的土人还能把我逮去生吞活剥了不成？给他们吃个雄心豹子胆，他们也没这本事！明天我就亲自带人上去看看，这些土人有啥厉害的！”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情好了许多，孟飞这家伙就是冲劲十足，敢想敢干，有这厮来这边之后，估计用不了多久，这附近的一些不听话的土人就该倒大霉了！

坐在新营的营地中一座帐篷之中，于孝天和方安、孟飞、刘通等人再次坐下继续商量人手问题，方安给于孝天说道：“大当家！我知道你宅心仁厚，但是眼下咱们还这么下去的话，肯定到时候没法按照你要求的工期启动这边的工坊区和船寮！

属下不知道大当家为何要催的这么急，但是想必大当家肯定是有原因的！眼下咱们实在是缺人呀！要是大当家还按部就班这么靠花钱招买人手和移民的话，估计每个月也就是几百人就不错了！

属下以为，既然现在是非常时刻，那么大当家就不必再拘泥于之前的规矩，不妨放手干一下，将沿海一带一些村民干脆掳来，如此短时间之内，可获大量人力物力！”

对于方安的这个提议，孟飞和刘通也都在一旁点头称是，毕竟他们是海贼，有时候做点出格的事情，不见得算什么，这一点是他们大多数人的想法。

第二百七十九章毛遂自荐

于孝天听罢之后，微微沉吟了一下，心中默算了一下时间，眼下已经是天启五年了，而他目前为止，也仅仅是在淡水和鸡笼两地搭起了一个架子，其实实力还是有限，特别是兵力方面，他一方面要控制这么大的地盘，一方面还要兼顾鸡笼和淡水两地，确确实实是有点拉不开栓了。

而且移民速度远不如他预料的好，他希望今年一年之内，淡水和鸡笼移民的数量能达到一万人，使得鸡笼和淡水寨两地的移民数量达到一定的基数，这么一来以后他对台湾北部的控制力就稳固一些。

如果继续按部就班的这么靠着口口相传或者招买的方式，确实速度慢，花销大，而且过程繁琐。

所以方安他们提出的这个意见，也是有一定的道理的，虽然用强会带来一定的副作用，对于以后这边的安定可能会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留下一些隐患，但是这都是以后需要慢慢解决的问题。

另外一直多看少说的林易阳这个时候也提出了一个问题，那就是海狼目前已经控制了淡水、鸡笼两地，还有南日岛那个大岛，移民数量也在不断的增加，却一直没有形成一个系统的管理，也就是说海狼没有对这些地方形成有效的行政管理。

如果海狼集团仅仅是和其它同行那样，啸聚海上只图自己舒服的话，对于他们控制的地盘倒是想怎么办怎么办，管于不管倒是无所谓。

现如今在看过了淡水这边的情况之后，林易阳其实早已心中暗自吃惊，感觉于孝天这个人的心思之大，大大超乎了他之前的预料。

虽然他之前也感觉到于孝天心很大，似乎想要成就一番大业，但是南日岛格局在哪儿放着，南日岛再大，也充其量就是近陆的一个岛屿，名义上还是朝廷的辖域，怎么折腾，也不可能将南日岛从大明版图割离出来。

但是台员岛却跟南日岛不同，这里实在是太大了，大大超出了他之前对这里的预料，按照于孝天所说，这个台员岛的面积，几乎快要赶上福建省的面积，那么他一力经营淡水和鸡笼，就不像是小小的折腾那么简单了。

虽然眼下他控制的范围还很有限，但是随着移民的数量增加之后，海狼的控制区就会越来越大，接下来于孝天会发展到什么程度，他已经不敢轻易断言了。

总而言之，他感觉到于孝天在下一盘很大的棋，这盘棋目前为止，于孝

天还只是在布局，而淡水和鸡笼只是他点在这个大棋盘上的两个子罢了，南日岛充其量只是第一个落子，今后于孝天还会做出什么惊天之举，那就真的不好说了。

而且目前来看，于孝天不断的不惜将手中的资金不惜余力的投入到工商业和移民的事情之中，完全不像其它同行那样，囤积财富，这就更说明了于孝天想要的东西，远比他之前预料的要多得多。

昨晚他躺下之后，便一直在想这件事，越想心中越是暗自吃惊，如果这么下去，有朝一日于孝天一旦控制了整个台员岛的话，那么甚至有可能仗着他的军事力量，跟当今大明朝廷分庭抗礼，甚至于分疆裂土坐地称王的可能性都有。

一想到这里，林易阳先是惊出了一身冷汗，腾地从铺上坐了起来，但是仔细想了一下之后，便又觉得暗自有些兴奋。

他扪心自问一下，像他这样一个在大明仕途已经彻底断了念想之人，本该是混一天当两晌，为什么要冒着大不韪，跑来跟着于孝天这个海贼做事呢？

林易阳不觉得自己只是想要混个一日三餐好吃好喝，或者是大富大贵那么简单，他自认为自己读书多年，如果就这么下去，无所事事碌碌无为的活一辈子，实在是不太甘心，这才是他为何当初到了南日岛，看罢了于孝天经营的南日岛之后，最终接受了于孝天的邀请，开始留下跟着于孝天做事的原因。

他就是看中了于孝天的这块地盘，想要亲自检验检验，自己到底有多大的能力，以前他读书的时候，总是幻想，有朝一日能有一展所学，成为朝廷大员，甚至于能登堂拜相，成就一番事业。

现如今朝廷官府那边的仕途，他已经没有一点可能了，而恰恰这个时候，于孝天却给他提供了一个这样的天地，可以让他有机会一展所学，这不由得让林易阳彻底兴奋了起来。

所以昨晚他躺在床上，思考了很久，觉得现在他有必要拿出点真才实学了。

今日当于孝天他们坐在那里说起了怎么加快移民速度的事情的时候，林易阳的心境已经跟昨日已经大有不同了。

以前他还有一种旁观者的感觉，看着于孝天在忙碌，只是需要的时候，他才帮忙出出主意，更多的还是一种被动的状态，并未主动自觉的将自己彻底视为海狼的一份子。

但是当昨天他想明白了于孝天这个人要下一盘大棋的时候，便开始不由自主的调整了自己的心态，把自己彻彻底底的置身在了这个圈子之中，开始真正的设身处地的为以后海狼的发展考虑了起来。

“大当家！请听在下一言！在下以为方统领所言有理！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为达目的有时候确实也需要不择手段才行！

大当家宅心仁厚这一点我等佩服，也都明白，而且大当家这么做，很显然并不希望引起官府对于我们海狼的重视，这么做并无什么过错！

但是眼下大当家肯定是急于在淡水和鸡笼站稳脚跟，单单是招兵买马造船还不足以让大当家在这里站稳脚跟。

而且目前来看，这里要开办这么多工坊、船寮，处处都需要人手，使得我们目前这边的人力处处捉襟见肘。

那么继续还像以前那样，用招募的办法来招徕移民，或者是招买奴婢的办法来增加这边的人力，显然是杯水车薪之举。

所以眼下既然是非常时期，倒是不妨用一些非常的手段！

我们既然是身为海贼，就不见得处处都行的端，坐得直！某些时候该做一些狠辣之事，也不见得不能做！畏首畏尾总不是一个长久之计！

所以在下以为，方统领他们的想法是可行的！大当家不妨可以一试！

另外对于淡水这边，在下有一些想法，目前为止，鸡笼在下尚未去过，但是南日岛和淡水寨这边的情况在下已经基本上走马观花的看了一遍。

在下以为，目前以大当家的这种管控办法，并不是很好的办法！

南日岛尚有理事堂可以在那里管理民务，但是淡水这边，却需方统领他们这些弟兄们什么都要管，如此一来，方统领他们确实会非常劳累，也很难不出纰漏！

所以在下以为，既然大当家要拓垦这一带，今后最好还是由专人执掌民务之事，这么一来，方能做到这里长治久安！”

于孝天听罢林易阳的话之后，沉吟了一下点点头道：“你等所说的话确实有理，非常时刻确实要用非常手段！但是这么一来，恐怕我们好不容易和兴化府、福州府方面的关系，就要紧张起来了！

至于林先生刚才所讲的由专人来执掌此地的民务之事，我觉得此话有理，方安你们毕竟算是武人出身，并不善于执掌民务之事，而民务本身十分繁琐，确实有必要有人来替你们分担这一块。

可惜的是眼下不瞒诸位，咱们乃是身负海贼的名声，这招揽有此能力的读书人，着实很难呀！像林先生这样的大才，实在是难遇的很！这人手问题不好办呀！”

林易阳一听立即起身道：“大当家不必为此为难，其实强行夺取移民之事，倒不必非要在福州和兴化府一带行事！

而且在下还有一计，甚至不需要我们亲自来做，只需拿出一些银子，招徕移民之事，自然而然有人会愿意给咱们帮忙做的！”

“哦？林先生倒是不妨说说你的办法如何？难道这种事我们可以假于他人之手吗？”于孝天和方安等人也都不禁好奇了起来。

“那是当然！要知道林某也是福建人士，早有听闻一些海贼专门从沿海一带强掳民众，要么裹挟入伙，要么贩到他地为奴，之前更有倭寇横行于沿海一带，每年不知要掳去多少大明子民，大多数最终不知所踪，想必也是被倭寇卖到了其它地方去了！

假如咱们告知同行，需要大批人力的话，可以给他们开个价钱，不管他们用什么办法，只要能把人送过来，我们便按照人头付钱，如此一来，短时间之内，我们便可以解决人力的问题。

至于淡水这边的民务之事，林某不才，如果大当家信得过的话，林某愿意留下一试身手！而且林某在陆上还交有几个朋友，现如今也都并不如意，林某愿意亲自给他们去信，邀他们来此一叙，如果他们愿意的话，大可也留下给大当家做事！不知大当家意下如何？”林易阳这个时候可以说是全心都放在了淡水寨这边，一副撸胳膊挽袖子要在这里大干一场的架势，居然提出了要帮于孝天招徕人才。

听了林易阳的话之后，于孝天不禁一拍脑袋，其实林易阳说的这个办法，就是贩奴贸易，这个时代不管是东方还是西方国家的海盗们甚至是一些国家行为，将一些非洲黑人当做牲畜一般抓起来，然后贩运到其它地方为奴。

而这种生意不单单只存在于非洲黑人身上，包括东南亚国家和中国沿海一带，这样的贩奴生意也一样做的很大，每一年都有不少沿海的百姓被海盗掳去，其中一部分人便被海盗贩运到了南亚一带。

而且每一年海盗也会从南亚甚至日本、朝鲜掳来一些女人，到大明贩

售，这早已成为了一个产业，可惜他却没有想起这一条，今天倒是让林易阳先提了出来，反倒他们这帮海盗们都没有想到这一点。

于孝天也发现了今天林易阳身上的变化，稍微思量了一下便想明白了林易阳为何一夜之间，便出现了这样的变化。

他可以肯定，林易阳在看罢了淡水寨这边的构架之后，心思发生了很大的转变，开始变得更加积极主动了起来，今天甚至干脆直接提出，他愿意留在淡水寨这里，帮方安处理民务之事，想必也是要赶紧展示一下他的腹中才学，让海狼所有人都见识见识他的本事。

第二百八十章贩奴

于是于孝天一拍脑袋笑道：“我怎么没有想起来这个办法呢？这个主意确实不错！眼下我们最缺的就是人手，花钱买人也是个不错的办法！

我们一边可以自己干，一边也可以请同行帮忙来做，至于哪儿的人倒是无所谓，就算是他们把吕宋的人给老子弄来，老子也照用不误！

这个办法可行！眼下咱们控制了福宁州那边，庞森一伙人被逼无奈只能到浙江一带海面上做事。

而且他们不敢得罪咱们，倒是可以先通知他们，让他们趁机发个小财，也顺便给咱们帮点忙！想必他们很乐意做这件事的！

另外广东那边也可以请一些同行，一起来办这件事，估计用不了三个月，咱们这里就要热闹起来了！最快估计一个月之内，就能运来一批人口，不错不错！这个办法可行！

至于林先生愿意留在淡水寨给林先生帮忙，于某可是有点舍不得，有了林先生辅佐之后，我于某还真有点离不开林先生了！

但是如果林先生执意想要留在这里做一段时间的话，我于某也不拦着林先生，但是林先生要尽快将这边民务之事梳理一下，建立一个行之有效的管理，然后还回到我身边来！”

接下来一帮人坐在一起仔细商量了一番，最终将收购人口的事情以及林易阳留在淡水寨的事情一一确定了下来。

至于淡水寨这边，因为于孝天并无割地称王的念头，所以这里也不方便设成州县之类的行政区划，故此经过和林易阳商量，淡水寨今后先改称淡水城，级别上暂时和陆上的县相似，下面设乡，乡以下设村。

但是这里和陆上有所不同的是，乡里村寨之中，大户地主目前较少，以前的老移民村多是家族制，自成一体，但是新近移民们组成的村寨，却基本上是海狼指定的村长，这也是于孝天提出的办法，一村设一个村长，直接由村长管理本村的村民，接受海狼的分配的物资和任务，在村里面劝农，监督村民拓荒耕作。

目前来看，这个村长制度还是行之有效的，只是村长的选择有时候会出一些问题，个别村长趁着海狼分配物资，从中截留中饱私囊，满足私用，引起一些村民的不满，为此也出过一些事情。

但是整体上来说，村长制度的推行，对于海狼控制各村移民是利大于弊，故此村长制暂时也被保留了下来，只是林易阳提议，村长这个称呼大家并不习惯，大明一直都是里甲制，方便对普通百姓的管理，所以村长不妨还用里正的名义比较好一些，于孝天对此也不介意，反正只要海狼能有效管理移民村就行，至于是叫村长还是里正，都无所谓，这里的移民不习惯于村长的称呼，那就还改称里正就是了。

至于乡一级的管理，经过于孝天和方安等人的商量，现在淡水一带的面积不算是太大，暂时先将其分为了三个乡，设立乡长一名，专司负责管理下辖的那些移民村，淡水城一旦有事，就可以先通知乡长，让乡长去通知下面的村子。

而且这个乡长是完全脱产的一个职务，由海狼负责其生活，每个月发给他薪俸，使其可以抽出更多精力，来对乡里面的事情进行管理。

另外他们给予乡长了相当的权力，乡长除了要对辖下的村子的移民进行登记造册之外，一般村与村之间的小纠纷，乡长可以直接判断，并且给予处理，今后还有收取税负之事，也暂时归于乡长负责。

但是只有一个乡长，肯定也玩儿不转，故此在乡长手下，于孝天提议给他安排几个人手，供其调动使用，平时可以帮他跑跑腿传递消息，必要的时候也可以帮他处理一些杂务，一旦有村遭到土人袭扰的话，还要组织其他村子的乡勇赶去救援。

总之乡长在这个体系之中，相当重要，负责分担了不少原来淡水寨要管理的事情，这么一来，海狼就可以通过这些乡长或者里正方便的管理各移民村的事务了。

而对于林易阳这个临时在这里管理民政事务身份，众人却有点为难了，总不能称之为知县吧，淡水即便是从寨改称为淡水城，但是却也不能算是一个县，如果说出去的话，很快就会被陆上的官府得知，这可是谋逆的罪名，即便是福建官府睁只眼闭只眼，一旦传到京师的话，估摸着京城当官的也不干。

弄不好就会惹得京师的官员逼着福建发兵来剿，到时候就会图生一些不必要的麻烦。

所以想来想去，于孝天最后干脆决定，就暂时称呼林易阳为淡水城民务总管，从方安手中将民务这一块分管过去，以后这里的民务就他说了算，一旦需要的话，他可以直接和方安进行协调。

而方安和林易阳之间的关系，也必须要确定以谁为主，眼下这里正是大兴土木，另外还存在拓界期间要和当地土人发生冲突的情况，最终于孝天决

定，这里还是以方安为主，林易阳为辅，民务虽然重要，但是其他事务更重要一些，故此一切要先军才行。

所以在淡水城这里，于孝天还是让方安来管，并且就地将方安称之为淡水城总管，和林易阳这个民务总管有所区分，但是林易阳要居于方安之下。

对此林易阳也没有意见，毕竟他是新来的，海狼目前为止，还是武夫当道，要靠着武力才能生存下去，而他不过是一介书生，手腕和威信都大不如方安，所以他也很有自知之明，并不去和方安争谁说了算这件事。

但是林易阳私下里认为，只要于孝天照此发展下去，今后肯定要形成文武两派，最终迟早还是要文官当权，只是目前为止，他们这些主持民务之人，还必须要先听这些武夫的，这也是必然的，所以他并无任何意见，欣然答应了下来。

说完了这件事之后，于孝天又说起了孟飞和刘通有关新营的事情，具体的事情他们在来之前就已经安排过了，接下来孟飞和刘通只需配合把一批批新丁操练出来就可以了。

但是在这里，于孝天特别吩咐孟飞，如果他不在这儿的时候，孟飞要受方安节制，一旦有事发生，新营就听从方安这个淡水城总管的调遣，负责保护这里的安全。

另外于孝天特意嘱咐孟飞，他性子冲动，一定要多听一听刘通的想法，不可擅自乱作主张，任意而为，否则的话捅出漏子，他定饶不了孟飞。

孟飞立即起身抱拳领命，刘通也站起来站在孟飞背后接令。

接下来的几天之中，于孝天带着手下们踏遍了整个淡水寨附近的移民村，并且亲自校准了以前这里的人们绘制的地图，对其中不够详尽和准确的地方，进行了重新绘制，另外也朝更远的地方巡视了一番，确定了下一步新移民村可以选择的位置以及可以开垦的土地。

另外他还特别关照这里的众人，特别要注意防疫的事情，但凡人们聚居之地，都要尽量的注意卫生。

这一次于孝天还特意给淡水寨随船带来了三个郎中，另外给鸡笼寨那边也带了两名郎中，这几个郎中都对预防瘟疫方面有一定的经验，另外于孝天也跟着几个郎中私下交流了不少有关后世他所知的一些防疫的措施，几个郎中听罢于孝天所说的这些办法之后，也都对于孝天刮目相看，不敢再把于孝天当做外行了。

后世已经对疟疾这种疾病有了很好的防治经验，虽然于孝天不是学医

的，但是也耳闻目染过不少有关防疫的事情，所以他倾其所有，将这些道听途说来的后世防疫的经验一股脑倒给了这些医官们，让他们从中汲取一些有用的东西，以后弄不好就会用得上。

特别是一年前他便开始分派人去陆上寻找的那种黄花蒿现在也已经有了着落，找到了不少资源，甚至于在台员岛也有发现，所以海狼以极低的价格收购了相当多的黄花蒿，运到了淡水寨这边储备了起来。

今后这几个郎中，将会用这种黄花蒿来尝试着防治疟疾也就是中国人以前所说的瘴气，这也是今后海狼能否成功在这里站稳脚跟的一个关键，一旦疟疾这种大规模的传染病可以被控制的话，海狼可以减少非常大的损失。

但是于孝天也知道自己不是干这个的料，他只是知道黄花蒿可以提取治疗疟疾的药物，对于治疗疟疾有效，但是具体该怎么制取，或者用药，他只是听说过一鳞半爪，具体该怎么用药才会有效，那就要看这几个郎中的本事了。

现在老天还算是照顾他，在他来台湾岛之后的这段时间里，并未爆发严重的瘟疫，那么他希望在提前有准备之后，今后即便是遇上了疟疾病大量爆发，他也能控制住这种瘟疫的蔓延。

于孝天相信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这句话，他也相信，他自己为了未来，已经在做好了各种的准备，而且他相信，既然历史上郑成功和荷兰人能在台湾岛站稳脚跟，那么他就也能做到这一点。

（感谢stdx兄弟的打赏！多谢了！）

第二百九十一章风雨鸡笼湾

鸡笼寨似乎总有下不完的雨，当于孝天的船抵达鸡笼湾的时候，这里正好又是雨天，天空中乌云密布，海面在大风的作用下，掀起了巨浪，这是这一年中国沿海第一场台风，却刚好让于孝天碰上。

幸好从淡水到鸡笼路程不远，他们出海之后碰上了这场台风，所以于孝天也没有让船队避风，而是赶在最强的风势到来之前，先赶到鸡笼。

但是当他到达鸡笼湾的时候，这里的风势还是增强了很多，许多老水手在船上也开始晕船，吐得是一塌糊涂，更不要说船上那些平时很少出海的人们了、

这一次于孝天到淡水和鸡笼随船带了一批苦役，还有医官等人，林易阳也跟在于孝天身边，虽然他已经决定以后暂时留在淡水，但是考虑到他还没有去过鸡笼，所以于孝天还是让他跟着走了这一趟。

但是没成想却碰上了这场台风，几条船如同树叶一般，在海面的巨浪之中上下颠簸，时而被抛上浪尖，时而又重重的跌入到浪底。

船体在巨浪之中发出吱吱呀呀令人牙疼的声响，让人听得是惊心动魄，生怕下一刻船就会解体，让他们全部坠入水中成了鱼食。

许多人都为了稳定身体，只好把自己用绳子牢牢的绑在船帮上，摆出一副听天由命的架势，大声的对着他们心中信奉的神灵祈祷着，祈祷神灵保佑他们不要被这场大风吹翻，安全抵达鸡笼湾。

而林易阳这个海上的菜鸟，这会儿早已成了软脚虾，吐的脸都白了，趴在船舱的吊床上，继续干呕着，几乎要把胆汁都吐出来了。

可是这会儿没有人能帮得上他，只能把他绑在吊床上，随着船体的颠簸上下甩动，更是让林易阳有一种痛不欲生的感觉，甚至于产生了一种干脆冲出去跳到海里淹死拉倒，也省的受这份活罪。

可是求生的**还是使他克制住了这种念头，绑在吊床里面呻吟着。

就连见惯了大风大浪的于孝天，这会儿的脸色也不怎么好，忍不住有一种头晕目眩的感觉，胃里面也一阵阵的犯恶心。

幸好他们这次过来的船只，都是挑选出来足够结实的船只，虽然海面上的浪头很大，但是这几条船的船体结构还是经受住海浪的考验，并没有出现船毁人亡的事故。

另外淡水和鸡笼湾相距并不远，而他们行走的航线也靠近台湾岛，虽然遇上了台风，台湾岛也在一定程度上遮蔽了一些风力，而且他们遇上的只是风头，尚未遭遇到台风的主力，所以这才使得他们最终还是安全行至了鸡笼湾。

当看到鸡笼湾外面的那个小岛上的炮台的时候，所有船上的人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七手八脚的强自控制着身体，操作着船只，鱼贯朝着鸡笼湾驶去。

鸡笼湾的海狼部众没有想到这大风天居然会有他们的船队驶来，一经发现他们的船队，便立即报知了黑头和孙宝强得知，湾内也立即使出了小船，引导着船队驶入了鸡笼湾，并且让他们靠上了鸡笼湾内的码头。

现如今鸡笼湾的码头已经得到了大幅度的扩建，以前这里仅仅有一条简陋的栈桥，现如今码头出现了四条粗大原木建造成的结实栈桥，使得船只可以方便的靠泊卸货，并且直接可以通过码头，方便的把货物运送到鸡笼寨之中。

而当于孝天带船队驶入鸡笼湾的时候，还看到了湾内这个时候已经停泊了几十条船，这几十条船其中有几条是属于鸡笼湾守卫用的战船，另外有两条运输用的商船，其余的则基本上都是渔船。

自从海狼占领了鸡笼湾之后，这一年多来，这里的人口在不断的增加，除了来此屯耕的移民之外，还有少量的渔民也被迁到了这里定居，湾内便有几条小船是属于渔民的渔船，这个时候因为海上起风，也已经驶回了湾内。

这些渔民到此之后，基本上就全部要靠着鸡笼寨生存，他们捕获的渔获，除了少量留给自己食用之外，都卖给了鸡笼寨来换取他们所需的其它生活物资，虽然日子照样清苦，可是却要比在原来陆上生存的时候，少了渔霸和官府盘剥，日子反倒比起原来舒坦多了。

再有这些船只之中，还有一个比较特殊的存在，那就是海狼专有的捕鲸船。

自从于孝天误打误撞的捕获了第一头鲸鱼之后，捕鲸活动就成了海狼常干的事情，最初的时候于孝天捕鲸，不过只是为了满足自己手下之人对于肉食的需求，另外主要目的是让手下的新丁们锤炼一下胆量。

但是在他开始折腾出香皂这个东西之后，鲸油就成了海狼必须的工业原料，使得于孝天不得不将捕鲸活动转为了一种常态。

而捕鲸业在这个时代已经开始渐渐的在世界各地发展了起来，如果按照

以前的历史的话，中国恐怕始终都没有正式加入到这种行业之中，但是由于于孝天的出现，却使得现如今海狼集团，出现了一支专职的捕鲸船队。

鲸鱼这种东西实在可以说是浑身是宝，鲸鱼皮本身就是相当不易得到的一种贵重皮革，对于有钱人来说，十分受追捧，虽然大明用鲸鱼皮的人不多，但是欧洲人却很喜欢这种皮张，所以鲸鱼皮鞣制之后，可以卖出一个不错的价钱。

而鲸肉不用说了，吃起来有点羊肉的味道，对于这个时代缺乏肉类食物的人类来说，无疑是一种非常好的美味，加之鲸鱼体积巨大，一头鲸鱼身上轻松就可以获得几千斤甚至上万斤以上的鲸肉。

捕获这一头鲸，所获得的鲸肉，顶的上几十头牛上百只羊或者猪，对于生活在海上的海狼部众们来说，能时不时吃上一些这样的肉，这日子简直就太幸福不过了。

最重要的是鲸油，海狼不管是食用还是制成肥皂香皂，都离不开这种原料，现如今他们还开始使用鲸油制造蜡烛，同样贩到陆上，也非常抢手，加之目前他们尚没有获得比鲸油更好的石油，作为战争用的物资，海战中常用的火攻战术，也就离不开鲸油。

所以就算是只为了南日岛生产鲸油香皂，于孝天也必须要将捕鲸活动转为常态化，每年要不间断的捕猎鲸鱼，从鲸鱼身上来获取这些物资。

而且有时候如果运气够好的话，碰巧捕到了一头抹香鲸，而且这头抹香鲸的胃里里又恰恰有龙涎香的话，那就真是撞大运了，龙涎香可是可遇不可求的好东西，极其贵重的一种香料，价格几乎可与黄金等值，弄到一块，就值钱大发了。

总而言之捕鲸活动，因为各种原因，现如今已经开始被于孝天当做了海狼以后的一个支柱产业来开始发展，他将从这个残忍的产业之中，获取源源不断的资金，来满足他的需求。

另外海狼部众特别是水手已经在这两年之中，彻底形成了一个传统，那就是但凡新的水手完成初训，要被分配到船上做事之前，他们都必须要先到捕鲸船上去，跟着捕鲸船出海，至少完成一次成功的捕鲸行动，并且要从头至尾的参与对捕获到的鲸的肢解、分割，感受一次血的洗礼。

唯有经历过一次这样的捕鲸活动的水手，在被认可之后，才能正式被分配到船队之中成为海狼见习水手。

所以捕鲸业在为海狼提供源源不断的原料和食物的同时，也为锤炼海狼部众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以至于现在于孝天根本离不开这个行业了。

但是于孝天在来到这个时代之前，却绝对是一个铁杆的抵制捕鲸者，自从石油工业开始发展起来之后，人类对于鲸油的需求和依赖开始减少，逐渐的许多海洋国家开始意识到这样的捕杀，将会使得海洋之中这种巨大的精灵最终走向灭绝，于是众多国家最终选择了放弃捕鲸。

可是偏偏在东北亚有这么一个道貌岸然衣冠禽兽的国家，却要打着科学研究的幌子，继续大肆捕鲸，招致世界上众多国家的一致谴责，对于于孝天以前更是对小鬼子恶心到了极点。

可是没想到来到这个时代之后，他自己却成为了推动中国人最早大量捕鲸活动的发起者，虽然他对于这些海洋的巨兽心怀歉疚，可是为了他和众多手下们的前途，他还是不得不将这种事情做下去。

好在现在世界捕鲸业还没有急速发展起来，捕鲸行业尚还处于起步阶段，目前为止海洋之中鲸鱼的数量还非常多，虽然他从事这方面的捕杀，但是对于这种物种尚且影响并不算大，而且以他们目前的捕杀能力和技术水平，也不至于造成很大的恶果，所以于孝天还是决定，把这种行业发展下去。

有时候看着一条条被捕杀的鲸鱼的时候，于孝天甚至想过，如果有朝一日他成为海上的霸主的话，那么到那个时候，他就干脆制定一个制度，限制这种行业的发展，来偿还他之前对鲸类所做的这些恶事。

不过即便是如此，眼下于孝天还是特别关照了手下那些捕鲸船上的部众们，在他们出海捕鲸的时候，要注意尽可能不要猎杀明显怀孕的母鲸和幼鲸，另外对于年轻的雌性鲸鱼也要尽量少捕或者不捕杀，尽量选择一些老迈的鲸鱼抑或是雄鲸鱼进行捕杀，至于带着小鲸鱼的母鲸，更是不得捕杀，否则的话回来之后，不但无功，而且还要记过。

这也算是于孝天对于自己推进这个捕鲸行业的一个自我约束，只希望做这件事的时候，能对鲸类的伤害稍微小一点，以此聊以自慰。

看着眼下鸡笼湾之中停泊的这几条海狼的捕鲸船，于孝天甚至感到自己颇有点虚伪，一边是推动手下手持捕鲸叉捕杀鲸鱼，一边却又暗自对这些鲸鱼心生怜悯，想到这里，于孝天手扶着船舷，忍不住苦笑了一下。

这还不算，他这段日子，为了增加捕鲸业的收获，已经开始将建造一种全新的专用捕鲸船列入了造船计划之中，甚至于炮作那边第一门专门用来捕鲸的捕鲸炮，也已经开始开模，只待下一步铸造出来，应用于捕鲸行业了。

一旦有一天新式的捕鲸船和捕鲸炮被投入使用之后，捕鲸的效率就会大幅度的增加，说起来更是一种讽刺，让于孝天自己都不知道该如何评价自己

了。

这个世上有时候就是这样，你不想做的事情，却偏偏为了各种原因和理由，不得不去做，一边做却又一边内疚，充满了矛盾，很不幸于孝天自己觉得他就陷入到了这个怪圈之中，当他的船从几条停泊在湾内的捕鲸船旁边驶过的时候，他故意转过身，不再看这几条捕鲸船了。

（昨天匆忙之间，把章节序号打错了，今天才发现，但是因为系统原因，无法修改，所以只能给看书的弟兄们说声抱歉了！以后我会小心一点，再次说声对不起！老婆感冒高烧之中，忙的我四脚朝天！实在是不该犯的错误！）

第二百九十二章台湾局势

说起海狼的捕鲸业，于孝天前段时间特意让黑头等人在鸡笼湾周围几十公里范围之内，查探了一下这一带鲸鱼的数量情况，黑头等人反馈回的消息说台员岛周边特别是鸡笼湾的东北一带洋面上，鲸鱼活动的数量很多。

这也就促使于孝天决定，今后将鸡笼湾作为海狼捕鲸业的基地重点发展，以后在这里形成一个鲸类产品的基地，一方面大量为海狼提供精肉制品，除了可供海狼部众自己食用，也可作为一种商品销售。

另外大量的鲸油可以制成肥皂香皂乃至是蜡烛，今后甚至可以作为润滑油成为海狼的重要工业产品进行销售，鲸鱼皮也可以制成皮甲皮盾抑或是皮张，自用或者销售，获取更多的利润。

作为一个集团来说，于孝天从建立海狼伊始，就打定了主意，要多头发展，不能只靠着在海上行掠过日子，要逐步的形成一套可供他们循环发展的产业链，使海狼又相当强的独立性，而不是单单要依附于大明陆上的经济。

而目前为止，他这一点做的还算是相当不错，他鼓捣出了玻璃产业，进而又折腾出了肥皂和香皂，使之成为了海狼目前的支柱产业，下一步捕鲸业以及台员岛的农牧业还有山海经济，都将逐步被发展起来，成为支撑他海狼集团经济的另外几个支柱，逐步的形成良性循环，那么以后他海狼的日子就彻底好过了。

当飞狼号靠上栈桥的时候，黑头和孙宝强等驻守这里的头目们，早已顶风冒雨在栈桥上列队相迎，倾盆而下的大雨将所有人浇成了落汤鸡，但是依旧挡不住这帮人的热情，当看到于孝天的身影出现在船舷，并且踏足了跳板上时候，栈桥上响起了一片欢呼声。

码头上呼啦啦一大帮海狼部众在黑头等人的率领下，齐刷刷的单膝跪下大声叫道：“属下恭迎大当家！……”

于孝天这会儿一样也是被淋得湿漉漉的，干脆雨披也不穿了，直接推开了赵四为他撑的伞，深吸了一口气，任由雨水冲刷过他的面庞，扫视了一下栈桥上和码头上黑压压跪在雨中的这些手下们，心情变得好多了。

从这些冒雨跪在码头和栈桥上恭迎他的部众们的身上，他看到了自己这两年来所付出的努力，终于有了收获。

在他的不断努力之下，他终于折服了这些曾经各个桀骜不驯的家伙们，成为了他们敬仰之人，这一点不是任何人都可以做到的，没有经历过这么多事情的人，是体会不到这一点的。

而他却还是做到了这一点，起码通过他的努力，赢得了这些人的尊重，没有什么比这个更让他感到欣慰了。

同时这次海狼和褚彩老的冲突，在于孝天的率领下，最终以海狼大获全胜而告终，于孝天亲自坐镇南日岛，抗击褚彩老大部进攻，这件事事后很快便传遍了各处。

鸡笼寨的海狼部众未能参加这一次跟褚彩老的大战，错失了一个立功受赏的良机，不少人都为之扼腕叹息。

同时大胜的消息传开之后，鸡笼寨和淡水寨的海狼部众各个也都欢欣鼓舞，无形之中于孝天的声望再次被推高了一大截，以至于现在当他们听闻于孝天冒着大风前来鸡笼寨的时候，这里的部众们蜂拥而出，冒着大雨前来迎接于孝天的到来。

于是他立即健步如飞从跳板上走到了栈桥上，再次环视了一遍这些跪在地上的部下们之后，朗声笑道：“好久不见，看来你们这帮家伙还算是别来无恙呀！免礼！都给我起来吧！”

“谢大当家！”黑头煞有介事的重重的一点头，这才率先站了起来。

在众人的随扈之下，于孝天如同众星拱月一般的被簇拥着迎入到了鸡笼寨之中，可惜的是跟着于孝天的林易阳，这个时候可就太惨了一些，他这个林大参谋可没能见识到于孝天的威风。

在于孝天被众人簇拥着进入大寨之后，林大参谋才被几个船员，用一个担架从船上抬了下来，抬入到了大寨之中。

从未见识过大海的狂暴的林大参谋，短短半天的时间，便彻底被折腾成了一滩泥，狼狈不堪的被抬入了鸡笼寨之中。

当众人换罢了干爽的衣服，在鸡笼寨的议事厅落座之后，于孝天又应黑头等人的请求，将这次海狼大败褚彩老的整个过程，大致给他们讲了一遍。

黑头等人听罢之后，各个又是喜形于色，同时又捶胸顿足后悔不迭，为这一次没有能赶上跟褚彩老狠狠的打上一场感到遗憾。

“大当家，以后要是再有这种事的话，可不能让俺们错过了！说什么也要把我们召回去跟着大当家痛痛快快的干一场！要不然的话，在这儿再呆几年，我们恐怕连怎么跟人动手都快忘了！”黑头满脸遗憾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笑道：“你这厮还是老老实实的呆在这里吧！要知道此地乃是咱们

的重中之重，你们只要替我守好这里，本身就是大功一件了！至于跟人动手的事情，不见得每次每个人都要参与！”

黑头讪笑道：“这可是立功受赏的好机会，可惜我们这帮家伙却捞不着！怎么能不让我们眼红呢？再说了，这鸡笼湾虽然不错，可是谁又会来这儿跟咱们抢地盘呢？给他们个熊心豹子胆，也没几个人敢跑来找咱们的麻烦呀！”

黑头这话连孙宝强也在旁边露出了一副理所当然的表情，看到他们这样的表现，于孝天于是把脸色沉了下来。

“这么看来，你们对咱们海狼倒是信心十足呀！是不是觉得这天底下就没人敢再招惹咱们了？”于孝天翻了翻眼皮扫了黑头一眼，对他揶揄道。

黑头没有注意到于孝天脸色的变化，洋洋自得的说道：“那是当然了！想想眼下就连褚彩老这个老东西都栽在大当家手里了，这大明的海面上，还有几个敢来找咱们麻烦的？”

黑头没注意于孝天的脸色变化，但是孙宝强却注意到了，于是赶紧给黑头使眼色，让黑头小心说话。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那么照你看咱们今后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吗？你在这儿这么清闲，要不然的话，我给你换个地方如何？”

黑头这时候才感觉到于孝天的情绪的变化，也听出了于孝天话中有话，于是这才赶紧讪笑着答道：“属下倒不是这个意思，只是属下觉得，眼下既然咱们连褚彩老都收拾了，应该没多少人敢来找咱们的麻烦了！”

于孝天冷哼一声：“哼！我就知道你这家伙肯定会这么想，这才是我这次过来的目的！恐怕这里不单单只是你自己这么想吧，孙宝强，估摸着你也这么想的吧！”

孙宝强赶紧在一旁站起来低头道：“属下不敢！大当家令我等坐镇这里，我等从未敢有半点懈怠！”

于孝天一挥手道：“好吧！看来今天我来的确实是时候，是该仔细给你们说道说道了！台员岛的地图呢？”

黑头已经感觉到于孝天对他的不满了，这会儿吓得屁也不敢放一个，赶紧让人把一张台湾岛的地图呈了上来，挂在了墙上。

于孝天走到地图前面，对黑头和孙宝强等人说道：“我先要警告你们，你们不要以为这一次咱们击败了褚彩老，今后这海上就是咱们一家独大，没人能招惹得起咱们了！”

实话告诉你们好了，你们给我记住，人外有人，天外有天，以目前咱们的实力，放眼这大海之上，根本算不得什么！你们任何人都不得大意！

虽说这一次咱们击败了褚彩老，短时间之内看，似乎周边没有多少同行敢找咱们的麻烦了，可是你们却不要忘了，除了咱们这些同行之外，比他们厉害的人却还大有人在！”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今天在这里谒见于孝天的鸡笼寨众人，都有点不太明白，赶紧竖起耳朵仔细听了起来。

于孝天看到这里的众人已经打起了精神，于是这才接着说道：“看来是时候该给你们说说这台员岛的事情了！

你们都来这里时日有长有短，应该都知道了这台员岛物产之丰富了吧！这台员岛根本就是一个风水宝地，除了我们看中了这里之外，还有不少人也都盯上了这里！

远的不说，就说说前段时间出现在鸡笼湾外面的那两条泰西人的船吧！如果不出我所料的话，这两条船如非是干腊丝人的便是红毛人的！

我所指的在打这台员岛主意的其实就是说的这两家。

红毛人你们也都清楚，这些年来没少在咱们大明沿海胡作非为，又是骚扰沿岸，又是进占澎湖，但是去年却被赶出了澎湖，退到了台员岛南边，在那里建起了一座红毛城！

你们知道为何红毛人如此热衷于在大明沿海折腾吗？”

（章节序号居然连错了几章，一章错了，后面跟着错了几章，真是该死！对不起大家伙了！严厉的自我批评一下！不可饶恕的错误，提前给大家拜年，请大家饶恕我吧！）

第二百九十三章台湾局势(下)

说到这里，于孝天停下来扫视了站在他面前的这帮手下一眼，黑头稀里糊涂的样子，但是孙宝强却开口答道：“启禀大当家，属下以为，这红毛人之所以不断在大明沿海闹事，不过只是想要找一个立足之地，能跟大明做买卖罢了，不知属下说的可对？”

于孝天立即点头道：“说的不错！这红毛人正是想要在我们大明沿海一带，找到一个立足之地，来跟我们大明做生意！”

但是你们恐怕不知道，这红毛人和干腊丝人的渊源！今天我就给你们简单说一说好了！

其实这红毛人、佛郎机人、干腊丝人，都是泰西也就是我们所说的欧洲的国家！咱们常说的干腊丝人，其实他们的国家名叫西班牙！

而这三家在很久以前，其实都是属于西班牙，本属一家！可是后来先是佛郎机人从西班牙独立了出来，说白了也就是自立为王，不再听西班牙国王的话了！

接着不算太久之前，红毛人也脱离了西班牙，成立了他们的荷兰国！你们大致知道这些就可以了！

目前为止，西班牙的国王又重新控制了佛郎机人的地盘，现在两家算是一体，但是红毛人却在甩掉了西班牙之后，开始处处和他们的老东家作对！

这三家都是靠着航海起家，红毛人后来居上，处处和他们老东家过不去，看到了他们老东家西班牙人跑到了咱们大明这边，于是也赶紧追着屁股赶了过来，先是从他们老东家手中把巴达维亚给抢了过去，想要跟咱们大明做买卖赚大钱。

可是巴达维亚地处南洋，离咱们大明有点远，大明的商贾不愿意跑的那么远，去跟他们做买卖。

于是红毛人便想要效仿当年的佛郎机人，也在大明沿海弄一个像澳门那样的地方，可是大明吃过了一次亏，不再上当了，不肯给红毛人这个机会。

于是红毛人就开始闹事，想要强抢一个地方开埠做买卖，后来就有了大明官府和他们的澎湖之战。

红毛人现如今学聪明了，感觉到直接从大明抢一块地方显然大明不会答应，于是便退而求其次，干脆跑到了这台员岛南边，占了大员，开始筑城，

要以大员的红毛城为基地，以后跟他们老东家西班牙人抢生意。

这台员岛虽然距离咱们大明很近，但是却一直以来并非大明的辖地，被大明纳入版图之中，故此才让红毛人钻了这个空子。

我之所以带着你们抢先来这里占了鸡笼湾和淡水两地，其实也是因为这里不是大明辖域，以后可以作为咱们海狼的老巢！

现如今红毛人来了台员岛，近年多勾结广东福建沿海一带咱们的同行，不断截获前往马尼拉跟干腊丝人交易的商船，迫其转道台南的红毛城跟红毛人做生意，于是这就等于断了干腊丝人的财路。

干腊丝人比红毛人来的早，先抢了大吕宋，本以为尽占了天时地利，就没有注意这台员岛，现如今他们肯定已经得知他们的老对头红毛人占了台南，这么一来就威胁到了他们跟大明商贾之间做买卖。

所以干腊丝人不会坐以待毙，肯定会想方设法扳回这一局，可是目前干腊丝人武力上并不占优是，干不过红毛人，所以他如果想要扳回这一局的话，那么只能另找出路，那么你们觉得干腊丝人会对台员岛什么地方下手呢？”

说到这里，于孝天又停了下来，背着手望着黑头等人。

黑头听到这里，忽然间意识到了于孝天想说什么，惊道：“难道大当家是想说，干腊丝人要打咱们鸡笼湾的主意吗？”

“不错！干腊丝人惹不起红毛人，但是却惹得起咱们海狼！而台南现如今已经落入红毛人之手，干腊丝人便只能把目光放在台员岛北部。

而台员岛北部虽然海湾众多，可是唯有这鸡笼湾才是最好的深水良港，而且地势险要易守难攻！

不管是谁，如果想要来这边的话，都会盯上咱们的鸡笼湾！干腊丝人肯定不会坐视这里被咱们控制！弄不好上次跑来这里逛游的两条泰西船，就是干腊丝人的船，是专门跑来探路的也说不定！”于孝天点头对黑头等人接着说道。

“奶奶的，照大当家这么一说，看来那两条泰西的大帆船，弄不好真就是干腊丝人的船呢！要是这么的话，还真就有点麻烦！”黑头这一下轻松不起来了，虽然他眼下鼻孔朝天，已经颇有点看不起那些同行，但是对于泰西人所拥有的那种大帆船，却还是心有余悸，很清楚以他们目前手头上的这些战船，根本就不是人家那种大帆船的对手。

“除了干腊丝人之外，你们也别以为红毛人就不会对咱们不利了！红毛人的胃口要远比你们想的要大的多！他们眼下虽然占了大员那边，没来咱们这边，可是那也是因为他们眼下还没腾出手！

红毛人其实想要的是整个台员岛，想要把整个台员岛都拿去充当他们的殖民地！眼下他们不过是没有能力罢了，一旦要是他们在大员那边站住了脚跟之后，迟早有一天，他们还是会来找咱们的麻烦的！

这也是为何我这一年多来，不惜血本的朝这里移民，送人过来筑寨建炮台，还让你们这些人驻守在这里的原因。

我暂且不管这儿台员岛是不是大明的疆土，但是这里起码要是咱们海狼的地盘，是咱们中国人的地盘，岂容他人染指！

而你们这些家伙，特别是你黑头，居然觉得在这儿太清闲，不把这儿当成回事，整日里只是想着怎么去风风光光的跟人交手！

如果你真觉得这儿的的日子过的这么无聊的话，那么好办，我给你机会，把你调离这里就是了，大不了我换个人过来，总之我不管是谁在这儿坐镇，都要给我看好这鸡笼湾，敢有半点差池，老子就活剥了他的皮！”

于孝天对黑头斥骂道。

黑头被于孝天骂的把脖子缩了起来，赶紧低头单膝跪下请罪道：“大当家息怒！黑头以后不敢了！请大当家放心，以后我再也不敢大意，只要我黑头还有口气在，就决不能让人把这鸡笼湾给抢了去！除非他踩着我的尸体过去！”

于孝天听到黑头下了这样的保证，脸色才算是放松了下来，点点头道：“好吧！我再信你一次好了！念在你这家伙这一年来在这里干的还算是尽心的份上，我就不跟你计较了！但是你们都给我记住，这鸡笼寨乃是我于某之根本所在，不得有任何大意！我把你们放在这里，就是对你们放心，要是不对你们放心的话，我岂敢将如此重要的地方交给你们看守！”

黑头和孙宝强等人听罢于是又赶紧躬身接令，并且连声对于孝天称谢，照于孝天这么一说，他们这帮人能被派到这里做事，很显然应该是于孝天对他们的信任了，而不是把他们流放到了这里，那么他们也就没什么好埋怨的了。

（今天还是两章一起更，这一章字数太少了点！）

第二百九十四章恩威并重

当于孝天问及鸡笼寨周边那些土人部落近期的动态的时候，黑头让现如今在这里主持和土人打交道的李清给于孝天汇报了一下。

自从上一次于孝天亲自率人灭掉了附近最大的那支土人部落之后，周围的那些土人部落都亲眼见识了海狼火器的厉害，开始对海狼这帮外来人变得尊重了许多，也惧怕了许多。

他们眼睁睁的看着这么多年来在这里最嚣张的那支部落的土著们，在海狼的排枪和“大炮”面前，如同被割草一般的割倒在地，却连一点还手的能力都没有，都被海狼的凶悍吓坏了。

而且他们也看到了海狼部众在清理战场的时候，毫不留情的将一个个身负重伤的土人割断了脖子，更是被海狼的手段所震慑，开始对他们这些外来人充满了敬畏。

所以从那一次之后，周边土人袭扰鸡笼寨的事件就开始日益减少，使得海狼部众以及被运送到这里的移民在这一带活动的时候安全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以前海狼部众和移民们很少敢于到距离鸡笼寨较远的地方活动，只敢在鸡笼寨附近地势稍微开阔一点的地方活动，但是从那一次之后，海狼部众的活动范围便开始逐步的扩大，开始将触角伸到了更远的地方去。

而周边方圆几十里之内的一些土人部落，在跟海狼合作了一次之后，得到了不少的便宜，即瓜分了被灭掉的那支部落的地盘，收获了不少战利品，分得了一批奴隶，还从海狼手中得到了一些刀斧、枪头和工具，可谓是各个都很高兴。

另外他们也发现这些外来人并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坏，一般情况下不招惹这些外来人，这些外来人倒是也很容易打交道。

而且鸡笼湾这里的这些外来人手中有不少好东西，是他们平时很难搞到的，特别是工具和布匹等物，比起他们手中那些骨质和木质甚至是石头的东西都好用很多。

于是这些土人部落便开始和鸡笼寨的海狼打起了交道，时不时的会跑到鸡笼寨这里用他们猎获的兽皮和海狼交换一些他们有用的东西。

而黑头他们这帮人也为此专门制定了一个易货贸易的标准，用一些小刀、斧头、锯片、茶叶以及食盐还有布匹等物，明码标价，从这些土人手中

换取他们猎获的兽皮，并且给土人的兽皮制定了相应的等级，使之在前来交易的时候，也可以做到心中有数。

如此一来，附近的土人感觉海狼这帮外来人做事还是很公平的，于是相互之间关系也就更好了一些。

其实这些土人也并不是完完全全的处于一种封闭状态，在海狼来此之前的几十上百年的时间里，早已有众多海盗倭寇前来台员岛落脚，所以土人们跟外人也并非没有打过交道，但是这些外人多借助土人见识少，要么滥杀土人，要么抓土人为奴，就算是交易，也多喜欢骗土人。

这也造成了土人历来敌视外来者的态度，对于海狼当初登陆鸡笼湾，他们也采取了同样敌视的态度，不断袭扰鸡笼湾，试图将这些外来者限制在鸡笼湾之中，甚至于希望将其赶走。

但是在和海狼合作并且交往了一段时间之后，他们这些土人发现海狼这帮外来人似乎并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坏，跟海狼交易的时候，他们觉得很公平，以前他们几张上好的兽皮，都不见得能换一把小刀，但是现在海狼开出的价钱，却公道的多，使得他们现如今可以用更少的兽皮或者猎物，换得更多有用的东西。

所以渐渐的这些土人便减弱了对海狼的敌视，感觉有了这些外来人之后，他们的日子似乎好过了一些，倒也不再希望将海狼给赶走了，要不然的话，他们以后又没有地方换东西了。

但是这样的交易对于海狼来说，并不吃亏，相反海狼开出的价格，对于他们的利润照样非常大，往往他们换得的兽皮，在运到陆上之后，抑或是运到马尼拉、澳门等地之后，价格可以翻十番还要多，只是相对来说，土人们自己感觉还不错罢了。

现如今在李清的主持下，这种易货贸易已经做的相当大了，每个月他们几乎都可以换取到近千张各种兽皮，其中最受欢迎的还是台湾特有的水鹿和梅花鹿的皮张，以及较为少见台湾云豹的皮张，每个月单是这些皮张所获的利润，就基本上差不多可以满足这里的部众的生活所需了。

可见得山海经济只要认真的进行发展，还是相当有搞头的。

除了眼下鸡笼湾已经形成的皮张交易之外，有时候土人还会将一些食用不了的野味拿来和海狼交易，对此李清也照单全收，权当是给当地的部众改善伙食之用，一部分腌腊之后，还送往南日岛，作为土产让其他海狼部众也尝尝鲜。

对此于孝天特意找了几个会制作肉脯的人，派往了鸡笼寨这边，专门将

一些猎物的肉制成肉脯，然后运到陆上销售，居然生意也相当不错，特别是鹿肉和野猪肉的肉脯，更是颇受福建一带商贾和达官贵人的追捧，同样渐渐的也形成了一个不错的买卖，现如今李清已经开始在鸡笼寨专门搞起了一个食品加工厂，专门制作这种肉脯。

而且原材料也从以前的鹿肉和野猪肉，渐渐的发展到了鲸肉，以后产量也会越来越大，将会成为一个不错的财路。

对此于孝天对李清的工作很是满意，着实对李清褒奖了几句，让李清大为兴奋，赶紧趴下连连称谢。

“李清！你起来说话吧，不必如此！你管的这些事情做的是相当不错，我于某历来做事公平，只要你好好的做，于某自不会亏待于你！”

我们海狼新立不久，而且目前鸡笼和淡水甚至包括南日岛，都是百业待兴之际，正需要你这样的人来管事！你好好干，以后我虽然不敢保你光耀门庭，但是起码可以保你荣华富贵！

我们眼下开拓财路尤为重要，但是我们却没有办法跟大明陆上的一些行当竞争，江南的丝绸，福建、广东的瓷器，江浙的茶叶，我们都没法跟他们比！

所以我们就只能因势利导，来发展咱们自己的产业！俗话说的好，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我们背后有台员岛连绵的大山密林，又临着大海，不靠这些发财，还能靠什么？

所以今后你要多在这方面想办法，眼下的肉脯作坊只是开始，以后这边我要看到的是各种食品的加工场越来越多，渔获、鲸肉，只要能赚钱的，你就放手做，要人我给你人，要船我给你船，总而言之，鸡笼湾今后要产出更多的肉食！

除了要让咱们弟兄们吃好之外，还要能换成银子，做到这一点，你就是海狼的功臣，以后自会有你享受的！”

于孝天的话说完之后，李清有一种想哭的感觉，他以前不过只是个店铺的跑腿的，后来东家的船出事漂泊到了这里，天天担惊受怕，怕被土人吃了，但是没想到遇上了海狼之后，他的命运发生了这么大的变化。

当于孝天得知他会土人的话之后，便立即启用了他，现如今他已经是海狼在鸡笼寨这边的一个重要的管事之人，除了换了干净宽敞的住处之外，还有了几十个给他跑腿的手下，另外前段时间还娶了个漂亮的老婆，这放在以前他是想都不敢想的。

现如今于孝天对他说的这些话，让他更是觉得以后日子又奔头了，只要好好干，弄不好他真的能像于孝天说的那样，出人头地，享不完的荣华富贵也说不定，于是李清又赶紧跪下称谢。

李清说完了之后，孙宝强接着说道：“当初大当家在灭了那伙土人之后，没有明确把他们的地盘怎么分配，这一招实在是妙棋！

自从那之后，周边的几伙土人，就开始为了抢地盘，争斗不休，他们相互之间时不时的会发生冲突，眼下这几伙土人都不敢轻易得罪咱们！

年后不久，其中一伙土人仗着他们人多势众把一座山抢了去，欺负其它几伙土人，还不让咱们的人进入他们的地盘之中狩猎，还射杀了咱们两个进山狩猎的弟兄。

于是在下和黑头兄立即便招了其它几家土人，使劲的收拾了这伙土人一番，抓了他们一百多个族人，还把他们赶出了以前他们的地盘！虽然没有把他们灭了，但是也把他们从一个大部落愣是收拾成了小部落，以后再也猖狂不起来了，今后他们的日子可就难过了！

经此一事之后，另外几家土人对咱们更是感恩不尽，他们的地盘现在由着咱们进出，还给咱们的人提供向导！

眼下按照当初大当家的吩咐，我们令这里的战兵，每个月分成三组，每次出去二十到五十个人，在土人向导的引领下，进山林之中，进行狩猎！入山之后，还跟着土人学了不少东西。

这大半年以来，收获颇丰，眼下咱们的人再也不似以前刚来时候那样，不敢轻易进山了，今后不是属下们吹，以后要是再有土人胆敢袭扰咱们鸡笼寨，就算是不请其他土人帮忙，就凭咱们自己的战兵，进去也可以把他们的老窝端掉！”

第二百九十五章土人辅兵

这恐怕是于孝天来鸡笼寨之后，听到的最好的一个消息了，自从他带人抢占了鸡笼湾之后，便发现了自己存在的一个大问题，那就是他手下不管是船员还是战兵，多都是沿海一带的渔民转化而来的。

这些人别看行船捕鱼各个在行，可是进入山林之中，却绝大多数都是属于软脚虾一类的，他们根本不熟悉在丛林，更不要说在丛林之中跟人交手了。

上一次他带人进剿那伙袭杀海狼部众的土人部落，如果不是威逼利诱其它几支土人部落帮忙，将那伙土人诱出山林，用排枪枪毙的办法击垮了他们的话，仅凭他自己的实力，很难对付这些在山林中呼啸来去的土人。

虽然去年起他招募战兵的时候，开始注意从福建内地招募一些猎人，补充到战兵营之中，试图以此来提高海狼的战兵在陆地特别是山林之中的作战能力，但是这样的办法目前来看，还不能起到立竿见影的效果。

认识到这一点之后，于孝天便决定利用鸡笼寨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和这里已经建立起来的和土人之间的信任关系，让这边的战兵进入山林之中，学习如何在山林之中生存和作战的技巧。

他这次来鸡笼寨，无疑也是想要看看这一年来黑头他们这方面的事情做的如何了，现在听了孙宝强的话之后，于孝天就可以放心下来了，起码可以确定，当初他这么安排，已经起到了一定的效果，让驻守在这里的海狼部众们拥有了一定的可以在山林中生存作战的能力。

下一步这个办法还要推行到淡水寨那边去，让淡水寨的驻兵也得到这方面的经验，使之获得可以在山林中作战的能力。

他这么做可不单单只是为了对付生活在台湾岛上的原住民这么简单，既然他已经确定了海狼今后要在台湾岛立足发展下去，除了要应对这里恶劣的环境之外，还要应付可能的敌人，其中不乏已经火器化的西方军队。

所以他的战兵很有必要，拥有很强的山地和丛林作战的能力，今后这也是他牢牢控制住台湾岛的本钱。

于是于孝天立即笑着点头道：“做得好！我要的就是这个！可惜的是现在天气太坏，要不然的话我一定要马上验收一下你们的成果，亲眼见识见识这里战兵们在山林之中狩猎的水平！”

黑头得意洋洋的说道：“请大当家放心，眼下咱们这边开始配了越来越多

的燧发枪，前段时间还送来了四十支短銃，也都配发了下去，咱们的人进山之后，再也不跟以前那样，吓得畏手畏脚的！

眼下我和孙兄弟每十天就换一拨人进山狩猎，基本上都能做到可以全身而还，还能带出不少的猎物！

另外这一年来，咱们这边抓了二百多个土人奴隶，这帮人在山里面都是猴精猴精的，咱们把他们使劲的收拾之后，一个二个现在对咱们是服服帖帖的，很是听话，特别是那些受过伤，又被咱们救活的家伙们，更是听话的很。

于是我和孙兄弟就把他们之中几十个年轻力壮，而且听话的人也编入了战兵之中，给咱们的人充当辅兵，跟着咱们的弟兄们进山。

有了这帮家伙帮忙之后，更是让咱们的人在林子里面干的顺手多了，这帮家伙耳聪目明，在山林之中奔走如飞，有些家伙甚至敢徒手捕猎，设猎套挖陷阱更是不在话下！

而且他们还善于使用弓箭，我们给他们配了一些咱们不用的强弓硬弩，换掉了他们以前善用的那些竹弓竹箭，这帮家伙就更是厉害了许多，有他们之后，现在进山根本就不是啥难事！”

于孝天听罢之后，倒是颇有点惊讶，他倒是没想到利用这些俘获的土人来为他们打仗，但是没想到却让黑头他们想到了这个办法。

土人自幼就生活在山林之中，对于山林的熟悉程度绝非外来人短时间可以达到的，在山林之中活动和生存，是有特殊的技巧的，外人要是想学，还真不是很容易能学的全的。

如果能把土人转化成为他们的的士兵的话，那么这就厉害了，这些土人士兵在山林中发挥出的战斗力，绝对要远远超过海狼自己的战兵。

这个办法倒是一个相当不错的办法，于是于孝天再一次点头表示对这样的办法满意，回头要见识见识这些土人辅兵的能力如何。

接下来的两三天里，鸡笼湾因为受到台风的影响，始终都大雨瓢泼，工程只能停了下来，船只也都无法出海，使得于孝天只能老老实实的在这里呆着，趁机也好好的休息了休息。

从年前和褚彩老闹僵之后，于孝天就一直在为备战忙活，好不容易打赢了南日岛之战以后，各种战后的善后之事又纷至沓来，把于孝天忙的是四脚朝天，一会儿喘息的机会都没有，好不容易把南日岛战后的事情安排妥当，接着就是各种工坊动迁的事情。

于是他便启程赶往淡水寨和鸡笼寨巡视，这一次不巧到鸡笼寨遇上台风，这才迫使于孝天不得不休息了一番。

有时候于孝天自己都琢磨，自己这么忙，这么累图个什么，他来这个世上，似乎一直都处于一种紧张的状态，几乎没有机会好好的享受一下生活，只是在一味的殚精竭虑的护着他这个盘子，一手把他的盘子养大，却根本没有一点时间，让自己休息休息。

这么做值不值有时候连他自己都觉得有点想不通，只是一味的还在继续忙碌下去，直到偶然间想起这件事，稍稍纠结一下，然后马上就又将这件事丢到了脑后。

掐指算算，现如今已经是天启五年了，这几个月来，他一直忙着对付褚彩老，没有把注意力放在当今大明的局势上，而前些天他在离开南日岛之前，才听北方传来了消息，说建奴军年初的时候，攻破了旅顺口，大将张盘、朱国昌战死，城池被毁，这也是毛文龙的东江军这些年来很大的一次失利。

提起毛文龙，于孝天是非常敬佩的，毛文龙这个人不用多说什么，所有人都知道毛文龙乃是大明的勇将，一手带领少数兵将，在辽东打造出了一支强悍的东江军，在所有人都几乎放弃的时候，一手在辽东建奴的背后建立起了一个牵制建奴的基地，使得奴酋努尔哈赤在毛文龙在世的时候，始终不敢大举南犯，一直都担心毛文龙的东江军这个插在他们后背的利刃会趁机要了他们建奴的命。

可惜的是毛文龙却始终没有得到他想要的东西，朝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把无数的军资投入到了辽东，但是毛文龙的东江军却始终都得不到足够的粮饷支持，就算是朝廷拨发的有限军资粮饷，经过山东等地官员的层层盘剥，到了他们手中之后，也飘没大半，以至于东江军自成立之后，始终都在为了吃饭问题发愁，也导致了毛文龙和文官系统的关系恶化。

毛文龙这个人无疑是个能力非常强的人，同时也是一个对大明极其忠心的大将，但是只因为始终无法获取足够的资源，最终不能将辽东半岛彻底收回大明手中。

最可气的是于孝天始终都没有想通，袁崇焕这个混账玩意儿，为什么上任之后，什么都没干，却先跑去把毛文龙杀了，历史上一直把袁崇焕说成一个大明的忠臣，但是横竖他杀毛文龙，自断大明一条可以牵制建奴的臂膀这件事，怎么都说不通。

所以于孝天对于袁崇焕这个人始终都怀有一种没法说的感觉，因为后世对袁崇焕的评价有很大的争议，有人说袁崇焕是标准的大明忠臣，也有人说

袁崇焕是个彻头彻尾的混账东西，即便这家伙不是大明叛徒，也是个沽名钓誉爱说大话的家伙。

起码在袁崇焕杀毛文龙这件事上，于孝天觉得实在是不可饶恕。

去年的时候，他派往北方运冰的人在山东便和毛文龙的东江军发生了接触，东江军确确实实是在海上做买卖，倒腾一些辽东的特产还有一些朝鲜的特产，特别是高丽参、辽东人参、鹿茸、皮张、牛角等物。

这也是后来袁崇焕等文官攻讦毛文龙，说毛文龙和建奴私下交易做买卖，坐实毛文龙通敌之罪的一个重要证据。

但是于孝天对此说法是嗤之以鼻，换成谁坐镇辽东，在得不到自己国家足够的资金粮食支持的情况下，也要自己想办法养活那么多东江军将士和辽东的几十万难民，这些事朝廷可以睁只眼闭只眼撒手不管，可是毛文龙作为东江军主帅，要扎根在辽东，靠着这些难民生存下去，就必须要想办法养活这些人。

现在正是小冰川时期，连福建沿海的冬天都冷的要死，就不要说远在北方的辽东一带了，那边一年到头，就没几个月见不到雪的时候，而且时不时的还会大旱，开春种下去的粮食种子，甚至来不及到成熟的时候，就又开始下雪了，动辄一年到头颗粒无收，以前他来到这个时代之前，他不太清楚小冰川时期对于这个时代的影响，但是当他来到这个时代之后，现在算是领教了小冰川时期的厉害。

所以说某种程度上，小冰川时代也是摧垮大明江山的一个重要原因，北方出现了严重的干旱以及严寒，使得这个时代北方出现了严重的饥荒，导致了大明山陕豫鲁以及北直隶多地出现大面积的农民起义，同时生活在关外的建奴鞑子们，也为了过的更好一些，开始大举南犯，加之大明弊政积重难返，最终彻底将大明这座大厦摧垮。

第二百九十六章不以为然

对于满清鞑子，于孝天从小就深恶痛绝，这些满清鞑子入关之后，带给了中国人深重的灾难，并且毁掉了大量中国古代留下的璀璨文化，将中国带入到屈辱的深渊之中，甚至一直一直到二十一世纪都给中国留下了很大的影响。

所以现在他来到这个时代了，如果有一点机会的话，他都不希望看到满清鞑子入关的那一天，可惜的是眼下他还没有能力来影响历史的走向，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历史巨轮按照原来的轨迹朝前运行着，却无力阻挡。

这恐怕也是于孝天来到这个时代之后，一直不遗余力的发展自己实力的根本原因，最根本的原因恐怕还是迟早有一天，他想要改变这个历史的进程，将中华文明从满清鞑子手中拯救出来。

所以在去年底的时候，他虽然集中力量应对褚彩老的事情，但是在得知东江军做买卖的事情之后，他还是派出了理事堂的人，在年后择机在辽东沿海海面的海冰解冻之后，派出两三条船，收购几船粮食，运往东江军那里。

当然于孝天现在绝对没有狂妄到以为自己的实力已经可以影响到历史的进程，只是想要通过这种方式，先跟东江军那边的人建立联系，更深一些的了解一些有关辽东的局势。

另外东江军手中也确实有他们需要的好东西，自从建奴起兵造反之后，大明朝廷明地里禁绝大明商人和建奴进行任何形式的交易，虽然暗地里大批晋商却还在大发横财，暗中跟建奴勾搭，将大批粮食运出关外，解决了建奴对于粮食的需求问题，也为建奴提供了大量的兵粮，可是这样的禁令还是起到了一些作用，起码眼下南方的药材市场之中，人参、高丽参、虎骨等物成了奇缺的货物，只有极个别的人能从晋商抑或是东江军那边搞到一些。

而且这些途径也仅仅把持在极少数人手中，这些药材商们囤货居奇，眼下将这些北方特产的药材炒的价格奇高，而且还一货难求。

海狼目前对于这些药材也有需求，另外通过茂盛源现如今他们也暗中建立了自己的药的药铺，所以也需要这样的东西。

于孝天眼下肯定不会考虑去跟建奴鞑子交易，所以想要搞到这些东西唯一的途径也只能从东江军手中来解决。

但是东江军毛文龙的商业信誉很显然并不是很好，毛文龙为了筹措粮饷，给不少爱国的商贾开出了不少空头支票，以至于搞得不少商贾倾家荡产，这件事他已经有所耳闻，所以他虽然有心想要给毛文龙帮点小忙，但是

也没有大方到给毛文龙白送大批粮食过去的程度。

这次年后他派人带几船粮食去辽东，就是想要先跟东江军搭上线，用几船粮食，从东江军手中换得一些人参、虎骨之类的中药材，当然兽皮也是不错的商品，这样的买卖还是可以做的，即便是东江军真的赖账，他大不了也就是损失几船粮食，这样的损失对他来说，还是可以承受的，权当是给毛文龙帮点忙，进一点微薄之力，也算是让他多少感觉安慰一些。

而且他相信，毛文龙如果知道他海狼的名头之后，也会愿意跟他做生意的，他眼下已经决定要做军火买卖了，而东江军无疑是一个不错的买家，估计毛文龙得知消息之后，肯定也会举双手双脚欢迎他去辽东做买卖的。

除了辽东的事情之外，于孝天趁着这几天的台风来袭，也坐下来梳理了一下自己对未来的规划。

他的林大参谋在经过一天的休息之后，又喝了一些米粥，总算是缓过了劲，恢复了jīng神，冒着雨在鸡笼寨观看了一番，特别是当看到鸡笼寨这种特殊的寨墙以及建成的炮台之后，林易阳更是对于孝天佩服的五体投地。

鸡笼寨的寨墙基本上是因地制宜，就地取材，使用当地直接开采的石料构建起来的，不像其它地方的寨墙那样，多使用木材建造，基本上全部使用了石材。

虽然寨墙不算高，但是却很是结实，寨墙的石头缝都用石灰粘土进行了粘合，虽然赶不上后世水泥的坚固程度，但是也已经相当不错了，完全可以承受这个时代普通火炮的轰击。

而且鸡笼寨的寨墙同样也是使用的多边形棱堡结构，寨墙上留有足够多的shè孔和藏兵的房间，由通道将其连接起来，通过寨墙上的shè孔，可以对寨墙下面形成有效的交叉火力，少量守御者就可以有效对大寨进行防御作战，但是对于进攻一方来说，想要攻入寨中，可就不容易了。

进攻方很难找到寨墙的薄弱点下手，也无法有效发挥重炮的火力，单靠人员进攻的话，没有十倍于守方的兵力，很难有效攻上寨墙，即便如此，进攻一方恐怕也要付出极为惨重的代价。

更何况鸡笼湾口部于孝天还建起了两座炮台，里面陈列了多门重炮，小一点的船队想要攻入湾子里面，在这两个炮台的火力面前，基本上就要全灭了。

所以说鸡笼湾眼下即便是不能说已经是固若金汤，起码也不是任谁想拿就能拿得下的了，可见于孝天在很早之前，就已经开始规划这里，并且投入了巨资，把这里经营成了眼下这种规模。

而且据林易阳观察，现在这里的海狼部众，还开始在鸡笼湾东侧湾口处，又开始构建起了一座炮台，这座炮台一旦建成，那么就等于彻底封锁了所有进入鸡笼湾的水道，这鸡笼湾就基本上可以说是高枕无忧了。

看罢了鸡笼湾的情况之后，林易阳感慨万分，更是确定于孝天在下的这盘棋着实不小，他这么做已经不单单只是满足于当一伙啸聚大海的海盗那么简单了，跟着这样一个雄心勃勃的人混下去，林易阳也开始充满了信心。

应了于孝天的邀请，林易阳也趁着这两天的机会，在鸡笼寨休息了一下，两个人坐在鸡笼寨之中，便闲聊起了当今的天下大势。

对于眼下大明的未来，很显然像林易阳这样的人是不可能有一个清晰的认识的，特别是生活在南方的人们，根本无法切身体验到北方老百姓眼下面临的处境。

但是林易阳对于大明目前严重的土地兼并问题，却还是比较有清晰的认识，因为他也是这种事情的直接受害者，并且对此深恶痛绝。

可是当于孝天提起北方建奴的时候，林易阳却表现出了嗤之以鼻，并不认为建奴将会成为大明的大敌，充其量也不过只是一个癣疥之疾罢了。

在他这种读书人看来，建奴虽然这些年闹腾的厉害，但是毕竟人数少，而且大明有险关把手要隘，虽然明军这些年和建奴交手多败绩，使得建奴肆虐于辽东，但是也至多是猖獗一时罢了。

大明辖域万里，兵多将广，只需有朝一rì奋起一击，便能将建奴彻底击败，根本不足以担忧。

对此于孝天颇为无语，因为林易阳的想法，代表了这个时代大明绝大多数人的想法，他们生活在相对和平的内地，根本不知道建奴的凶残和厉害，更无法体会到辽东的汉民所承受的痛苦。

在他们的眼中，建奴始终只是一群跳梁小丑，根本不是大明的对手，即便是眼下建奴很是嚣张，在他们看来也不过只是猖獗一时罢了，根本不用太过担心。

于孝天摇摇头道：“林先生，你此话差矣！大明眼下恐怕早已没有你想的这么强大了！”

远的不说，单说眼下肆虐于四川云南一带的奢安之乱！奢安之乱从起事到现在，恐怕已经有四五年之久了，叛军杀人无算，先围chóngqìng，再围贵阳，逼得军民相食！

而朝廷派兵进剿，却连连失利，难道能说大明无兵吗？为何却始终无法将其剿灭？令其荼毒地方数年之久？

大明已非当年洪武年的大明了！时下大明弊政丛生，武将贪生怕死，文官横征暴敛！当朝又有jiān佞当道，宦官把持朝政！

本来以大明的国力，建奴确实应该算不得什么，可是朝廷却用人不当，以至于文武之间相互倾轧！

辽东的东江军孤军奋战，却始终得不到朝廷足够的亮相支持，即便是朝廷拨发的有限粮饷，还在途中飘没半数，落入到当官的私囊之中。

如此做法，岂能让将士用命？

千里大堤溃于蚁穴！大明虽然外表看上去很是强大，可是实质上内部却早已是被蛀虫蛀的千疮百孔，经不起任何风雨了！

近ri我等出发之前，我听闻陕西发生了民变，山陕地方连年大旱，但是朝廷却对此不管不问，根本不思赈济，以至于多地出现了人相食的惨剧，可是朝廷却依旧不肯减免税赋，老百姓无以为生之下，只能揭竿而起！

恐怕林先生又要说这不过只是癣疥之疾了！但是如此下去，必将官逼民反，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一旦有朝一ri老百姓被逼无奈，只得从贼求活的时候，这天下恐怕就要彻底大乱了！

眼下可以说已经是初见端倪，只是并没有引起朝廷官府足够的重视罢了！

但是我可以跟你打一个赌，如果五年之内，你必定可以看到北方出现大批乱民，如果五年之内没有出现我所预料的大乱的话，我于某便从此金盆洗手，从此上陆安身当一个良民！”

林易阳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眉头紧皱了起来，从于孝天的话中，他似乎感觉到于孝天对于大明的未来非常不看好，而且他所说的陕西的事情，连他也没有听说过，他不清楚于孝天为何身在福建海上，却还关注着那么远的地方的事情。

总而言之，这两天他断断续续和于孝天闲聊的时候，他可以清晰的感觉出，于孝天根本上不看好大明，甚至认为大明大厦将倾，至于什么时候轰然倒塌，那不过只是时间上的问题罢了。

可是目前为止，虽然西南有奢安之乱肆虐，北方有建奴猖獗，但是总体

上来看，大明似乎并未出现更大的乱景，林易阳想不通于孝天为何这么不看好大明的未来，坚持认为大明的局势将会越来越恶化下去。

他不可否认大明在经历了近三百年之后，到如今确确实实重疾缠身，弊政丛生，天下到处天怒人怨，许多地方民不聊生，可是在他看来，这些事情并不是不可挽回的，只要当今皇上能励精图治，文臣用心，武将用命，加上大明二百余年基业尚在，并不至于闹到天下大乱的地步。

所以对于于孝天这样的断言，林易阳并未放在心上，只是觉得于孝天太过杞人忧天了，他一个海贼头子，虽然颇有远见不假，可是对于天下大势的判断，岂能比他这些读书人还能更明白多少？所以他没有把于孝天的话太放在心上，对此一笑置之。

看到林易阳对他的话并不重视，甚至于还有些轻视，于孝天不由得有点泄气，还有些愠怒，但是转念一想，他又觉得自己这么生气根本犯不着，别说林易阳会有这种看法了，恐怕他这话就算是说给眼下当朝的首辅和重臣们听，也没人会把他的当回事，甚至可能把他当成妄想症的疯子看待。

毕竟大明有这二百多年的基业在这摆着，就算是有点毛病，在众人眼中看来，也不过只是一些癣疥之疾，没什么大不了的。

更何况林易阳不过只是一个生活在底层的读书人，虽然称得上涉猎较广，比起身边的一些同类也算是有些见识，但是他所处的位置，决定了他不可能眼界非常宽，更不可能看清未来的局势。

就算是于孝天自己，如果他不是从后世过来的话，也不可能有这种远见，现在根本没有几个人可以看清大明未来的走向，更何况眼下的皇帝还活蹦乱跳，没人能想得到，他的寿命已经剩下不到两年时间了，更没有人能猜得到，下一个要当大明皇帝，并且一手将大明断送的是崇祯皇帝了。

所以这个时候给林易阳谈及这些事情，林易阳不以为然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这也就是看在他是海狼的老大的面子上，林易阳没有嘲笑他杞人忧天，换做是其他人如果说这些事情的话，估计能当场就被林易阳喷死。

于是于孝天干脆便转移了话题，不再跟林易阳谈这些事情，该说的他已经说过了，那么接下来就只能等待时间来验证他的话了，到时候他相信，林易阳一定会大吃一惊，将他视作天人，有时候预言这种东西，如果使用的正确的话，倒是一件利器，估摸着到时候林易阳更会对他死心塌地，跟着他一路走下去了。

（来个四千字大章！）

第二百九十七章清除行动1

鸡笼寨眼下基本上没有什么让于孝天可担心的事情，一切都在按部就班的朝前推进，大寨的建寨工作目前基本上已经完成，接下来就是朝寨中填充各种工坊和增加这里的移民了。

而未来一段时间，鸡笼寨的主要产业也基本上在于孝天这趟来的时候确定了下来，以后这里的主业就基本上先确定为渔业、捕鲸业以及带来的相关产业，而鸡笼湾也将作为海狼以后重要的渔港，下一步于孝天还打算将这里发展成为海狼的重要海上贸易港口，作为大明和倭国、琉球国的转口基地。

台风过去之后，于孝天带着林易阳在鸡笼湾转悠了一大圈，并且登高巡视了一下周边的情况，吩咐黑头和孙宝强，在鸡笼湾四周高地上，设立一些哨所，可以直接观察到附近的情况，防止敌人从其它地方潜入到鸡笼湾之中，对鸡笼寨发动出其不意的袭击。

另外于孝天也亲自检验了一下这里的战兵，对于丛林的熟悉情况，带着一百余名鸡笼寨的战兵，以行猎的名义进入到了东面山林之中，分成数组展开了一场寻猎比武。

获胜的条件很简单，就是看这几组战兵在三天之内，谁捕获的猎物更多，谁便是胜者，当然他们的猎物也包括东面山林中的一个土人部落，这个土人部落是之前始终不跟海狼接触，并且始终对鸡笼寨的人们保持敌意的一个部落。

这一年来，海狼派往东面探路的一些人员，就是在他们地盘失踪的，但是又活不见人死不见尸，所以一直以来，黑头他们都怀疑是这个土人部落干的这件事，只是以前没有查实此事。

但是在这段时间，附近另外一支和海狼又接触的土人部落告知他们一个消息，说他们的族人意外的发现了是这支土人部落袭杀了海狼派出探路的人员。

于是黑头他们原计划在台风结束之后，就要对这支土人部落用兵，将其彻底清理掉，于孝天刚好这个时候来到这里，自然而然的也就要参与一下这次对这支土人部落的进剿。

这一次于孝天没有再像上一次那样，纠集其它土人部落参与此事，而是决定由他们海狼自己来解决这个麻烦，通过这次行动，来检验一下鸡笼寨的海狼部众在山林之中作战的能力。

而孙宝强便成为了这一次行动的策划和指挥者，在安排好了鸡笼寨的事

情之后，就开始带着人员进入到了山林之中，朝着鸡笼寨东面的鸡笼山一带行去。

这一次于孝天和孙宝强动用了鸡笼寨八成左右的战兵力量，一共从寨中带出了一百余人，另外还随行带了五十个土人辅兵。

这些土人辅兵基本上都是前期他们抓获的一些土人奴隶，原本是留在鸡笼寨给海狼充当苦力使用的，但是后来黑头和孙宝强觉得这么做似乎有点浪费，于是便尝试着将其中部分人作为向导使用。

后来他们发现这些土人在山林中有极强的适应性，可以在密林之中辨别方向，警惕性也非常好，有些人甚至于能徒手猎获猎物，帮着海狼部众探路。

于是他们便将土人奴隶之中部分青壮挑选出来，编成了辅兵，专职配合战兵进山探查和寻猎之用。

而这些土人辅兵们在鸡笼寨呆了一段时间之后，也渐渐的适应了这里的生活，另外他们发现跟着这些外来人生活，比起他们以前在山林里面过着茹毛饮血的生活，要好过许多，而且这些外来人其实也并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坏，一旦熟悉之后，这些外来人对他们也不错。

特别是其中部分以前受伤被海狼捕获的土人，在到了鸡笼寨之后，有人替他们治伤，救了他们的性命，而且这些外来人有很神奇的伤药，覆在伤口上之后可以止疼，还能治愈伤口，比起他们以前在山林之中部落的巫医可要强多了。

另外他们在这里可以获得衣物，还有可以按时定量的获取到食物，如果他们帮着海狼捕获猎物的话，海狼部众还会赏给他们肉食，总之生活待遇还算是不错的。

另外土人有他们自己的认知方式，在他们看来，他们这些土著一旦打败的话，要么会被敌人掳去杀了吃掉，要么就会成为对方的奴隶，或者干脆加入对方，成为敌人的族人，对此他们都有这种自觉性。

现如今他们被这些外来人抓住，不管是给他们干苦力还是当向导，起码要比被杀掉吃掉要强得多，所以他们倒是也都算比较安心。

加上黑头他们刻意的要收买这帮土人的人心，将其选为辅兵之后，给他们的待遇提升了一大截，吃的穿的用的和住的都比以前改善了很多，这帮土人辅兵倒是也安于现状，愿意留下来给海狼做事。

更何况他们现在从内心之中恐惧这些手中拥有可以喷火杀人的外来人，

觉得他们这些外来人有神力，可以控制火，用喷火来帮他们杀人，所以对海狼部众们很是敬畏，倒是也没有闹出过什么背叛的事情，这比起很多陆上的人来说，都要忠诚许多。

这些土人的能力这才被充分的发掘了出来，这几个月跟着海狼部众进山捕猎，使得海狼部众跟着他们学到了相当多在山林之中生存作战的经验，使得于孝天终于拥有了一支精干的可以在山林作战的队伍。

加之又有这些土人辅兵，可以给他们充当侦察兵使用，使得他们这支山地部队的作战能力很是可观。

出了鸡笼寨之后，孙宝强将带出的这支队伍分成了三组，每一组三个小队，配置三四十个战兵，另外每组加配二十个土人辅兵，如此一来，他们每一组都拥有相当强的战斗力，可以独自应付不少土人。

而海狼部众现如今的装备水平比起一年前可是鸟枪换炮了，现如今海狼战兵之中火枪手的配置比例已经高达四五成，全部装备了一水的标准南日式燧发枪，每个人另外配备一柄刺刀和一枚竹壳手榴弹和一枚铁壳手榴弹，另外出战的时候，每个人还携带四十发整装弹药和一个装引药的小牛角瓶子。

而剩下的战兵，则多为长枪兵和刀牌手，可以作为火枪手的补充，必要时候和敌人进行近战，掩护火枪手作战，同时因为海狼的火枪手装备了刺刀，使得火枪手也获得了相当的近战能力，故此海狼的战兵拥有了比一般军队更强的火力输出能力的同时，也确保了他们近战能力并不输于敌人。

而且因为海狼近年来开战捕鲸活动，获取了不少鲸鱼皮，虽然鲸鱼皮没有黄牛皮或者水牛皮坚韧，但是经过特殊处理之后，也相当不错，现如今海狼的战兵多配发一套鲸鱼皮甲，这种皮甲主要遮住了胸腹、肩膀大腿正面和上臂，并没有做到全身覆盖，这样虽然防护力稍低一些，但是减轻了战兵的负荷，使之在穿戴上皮甲之后，四肢活动并不受到多大的限制，使之保持一定的灵活性。

故此海狼的战兵在这个时代，已经绝对算是一支精兵了，基本上可以和这个世界上任何一支军队的装备质量相媲美，可惜的只是目前他们的数量还是有点太少了一些，尚不足以称雄于市罢了，如果有朝一日海狼的战兵扩增到几千人的程度，估计放眼南方沿海一带，很难找到一支队伍可以与之相抗衡。

于孝天下一步就是要着力打造一支这样的兵马出来，必要的时候用于和敌手进行陆战之用。

不过想要打造一支数千人这样的兵马的话，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兵员的招募训练以及养成，需要相当的资源，而且每个战兵的装备也需要十几

两银子才行，其中火枪手的装备消耗最大，全身下来佩戴整齐的话，起码要二十多两银子才行。

如果打造这么一支几千人的兵马的话，于孝天起码要投入数十万两银子才行，这对于他目前的财力来说，还暂时无法做到，所以他只能以精兵政策来满足自己的需求，争取让自己的手下能做到以一当十来用，至于以后，那也只能慢慢来了。

长话短说，这次于孝天随着这支海狼的战兵进山之后，并未对孙宝强的指挥做什么干涉，而是将自己置身在旁观者的位置上，冷眼观察这支黑头他们训练出来的山地部队的表现。

而进山之后，这支精干的战兵队伍确实表现的相当不错，三只分队先是在山中以行军队形快速前进，翻山越岭穿越丛林和山沟，避开不少危险的地方，以很快的速度便抵达了鸡笼山南侧。

然后三支分队随着孙宝强一声令下，分散开来，保持一定的间隔，开始组成散兵队形，以土人辅兵为前导，令土人辅兵在前开道，形成警戒队形开始进入到了那个土人部落的地盘之中。

（非常感谢胡噜呼噜、gzg1972以及冰月火之歌兄弟的重赏！你们的支持是我的动力！提前预告一下，为了答谢这么长时间以来弟兄们对我的支持，从大年初一开始，我将每天更新两章，让弟兄们闲暇之余可以多一点休闲！再次感谢大家伙，预祝大家新年快乐！万事如意！财源广进！数钱数的手抽筋！寒风在这里给大家伙提前拜年了！）

第二百九十八章清除行动2

这些土人辅兵在山林中的表现更是突出，他们自幼生活在这一带的丛林之中，进入山林对于他们来说就等于是回到了家里面一般，各个身轻如猿，光着脚在村林之中奔行如飞，几乎如同鬼魅一般，令人难以捉摸。

这些土人作为侦察兵使用极为合适，他们往往走在队伍最前面，为后面的海狼战兵提供警戒，可以及时发现队伍前方的一些情况，给后面的海狼战兵提供预警。

而且黑头他们给土人辅兵装备了一件简单的只保护胸腹和肩膀的皮甲，并且给他们提供了锋利的短矛和硬弓以及刀斧盾牌，作为他们的武器。

这些武器虽然比起海狼的战兵差了很多，可是比起他们以前用的简陋的木质标枪短矛以及竹弓却还是要强了很多，这些东西使得这些土人更是如虎添翼，一路上一边在头前探路，他们还可以一边进行捕猎，沿途倒是猎获了不少的野鸡，甚至于还打到了两头野猪，起码晚上他们可以在林中大快朵颐一番了。

当晚他们进入到了那伙土人的地盘之中，但是并未找到那伙土人的驻地，于是所有人便就地在林间歇息。

这些土人帮着战兵，用林中的大型阔叶植物，很快便搭起了一些窝棚，给他们提供了一个不错的临时休息之地，可以让他们躲在窝棚之中遮风挡雨，并且有一个干燥的可供睡觉的地方。

甚至于他们现如今进山连帐篷都不再携带，便可以就地进行宿营，这在以前海狼战兵无论如何都做不到这一点，对于孝天很是满意，当晚临时宿营地之中生起了篝火，烧烤了不少猎物，土人还就地采集了一些植物的块茎以及野蘑菇，用行军锅煮成汤供海狼部众食用，伙食相当不错。

于孝天啃着烤熟的野猪肉，喝着山菌汤，真是惬意的不得了，这台湾的山林在以前他看来，如同怪兽一般，可是现在有了这些土人辅兵之后，这里便几乎成为了可以让他度假的地方，惬意的享受着美味的食物。

入夜之后，土人辅兵并未闲着，他们被孙宝强指使着，继续在临时宿营地周围活动，有人作为岗哨，为营地提供警戒，有些人则在附近设置各种陷阱，一方面可以防范这里的土人偷袭，一方面也可以防止大型野兽骚扰这里的人们。

而海狼的战兵也轮流起来陪着这些土人辅兵值夜，使得他们夜间在这里获得了一块安全的宿营之地。

于孝天一天下来，累的不轻，虽然他体能相当强，可是在山林之中活动，他还是赶不上那些土人以及在这里已经生活习惯的战兵，走下来之后，还是感觉到很是辛苦。

闲下来之后，于孝天开始主动和那些土人辅兵沟通一下，这些土人辅兵都知道于孝天才是他们的真正的主人，对于孝天非常恭敬，像神一般的伺候着于孝天。

通过简单的沟通，于孝天发现这些土人辅兵，多多少少也都学了一些他们的汉语，可以和他们进行简单的沟通，并且接受他们的指令，可见的这些土人其实学习能力也相当不错，起码不必担心以后跟他们说话如同鸡同鸭讲了。

第二天一早，海狼们便又开始了行动，在这一带对那伙土人的营地展开了搜索，时至中午的时候，左侧分队传来了消息，他们发现了几个当地的土人正在狩猎，被他们当场包围击杀了其中三个，生擒了其中两人。

于是队伍停了下来，开始对俘虏进行审讯，现在他们之中有了不少懂土语的人，沟通已经不成问题，很快俘虏便交代出了他们族人的营地所在的位置。

孙宝强一经得知这伙土人的营地所在，立即便开始对手下分派了起来，三支分队随即展开了队形，朝着这伙土人的营地方向兜了过去。

这伙土人的营地就在他们所在位置的东北方向一个山坳之中，位于鸡笼山的东面，距离他们所在的位置并不算远。

接下来他们三支分队一阵疾行，在下午的时候终于赶到了这伙土人的营地附近，一个战兵像猴子一般的攀上了一棵茂盛的大树，透过树梢上的茂密的枝叶，探出了一个单筒望远镜，开始对远处的那个土人部落的营地观察了起来。

一会儿这个战兵从树上溜了下来，向孙宝强详细的描述了一番土人部落营地的情况，于孝天也不发话，在一旁静听。

这伙土人部落人数不是很多，大概也就是二三百人左右的规模，在这里除了进行狩猎之外，还开垦了一些土地，种植了一些当地的农作物，可见这里的土人已经开始掌握了农耕的技术，已经形成了半定居的状态，这么一来就好对付多了。

于是孙宝强立即吩咐下去，各组开始行动，三个组的战兵以及土人辅兵立即开始检查各自的装备，火枪手也开始装填弹药，同时开始将身上暂时没

有用的东西卸下，集中放在了林子之中。

随着孙宝强一声令下，一百多战兵和土人辅兵立即展开了行动，朝着这伙土人的营地包抄了过去，两刻钟之后，海狼部众便将这里的土人部落完全包围了起来。

而这伙土人压根不知道自己已经被敌人包围，依旧在营地里面各自忙活着各自的事情，眼看着时间已经临近傍晚，孙宝强决定天黑之前解决战斗，省的夜长梦多。

平静的山坳之中，忽然间响起了一连串砰砰砰的火枪声，在土人营地周围的丛林里，喷出了一溜溜的火光，腾起了一团团硝烟，期间还夹杂着一些嗖嗖射出的弓箭。

根本没有一点思想准备的土人们顿时便惊呆了，猝不及防之下，营地中有不少土人当场身上喷出了鲜血，惨叫着扑倒在血泊之中，也有人被附近林间飞出的箭支钉在了地上，一时间根本搞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整个营地如同炸窝的蜜蜂一般乱作一团。

幸好海狼这一次行动并未打算将他们赶尽杀绝，只是惩戒性质的打翻了一些看上去比较壮实的土人，随即便冲出了山林，将整个部落的营地包围了起来。

直到这个时候，这里的土人才意识到他们遭到了攻击，一些族中的战士开始反应过来，纷纷奔向他们的土屋棚子，试图拿起他们的武器进行抵抗。

可是对于这样的抵抗，根本起不到任何作用，不等他们取出竹弓竹箭和标枪等物，包围他们营地的海狼便又一次开始开枪，当即又有一批族中的战士被打翻在地，仅有极少数的族人抄起了武器，朝着海狼部众冲去。

可是他们的抵抗是微弱的，在海狼的突然袭击之下，他们根本无法阻止海狼的进袭，仅仅是片刻的时间，反抗者便纷纷被格杀当场。

整个部落的营地之中，这会儿横七竖八的躺下了不少土人，剩下的活着的土人们只能瞪着惊恐的双眼，护着他们的孩子，惊慌失措的躲入到窝棚之中。

随着孙宝强举手制止了手下开火之后，有一些土人辅兵开始用当地土语对营地中的这些土人吼叫了起来，大致意思不过也就是让他们不得反抗，立即出来投降，可以不杀他们云云。

整个战斗过程很是简短，并未遭到过于强烈的抵抗，就解决了这里的绝大部分土人，只有极少数的土人逃入到了附近的林子之中，但是随即便有海

狼的战兵和土人辅兵追入了丛林之中，估计他们也逃不了多远。

于孝天远远的用一个单筒望远镜观察着整个作战的过程，当看到海狼部众们进入营地，开始打扫战场，将这里的土人绑缚起来，一队队的带出营地，勒令他们跪下之后，点了点头露出了一脸的笑容。

这一次鸡笼寨战兵们和这些土人辅兵进行的这次袭击战打的相当漂亮，整个过程进行的非常流畅，相互配合的也十分紧密，可以说能拿来当做山林奇袭战的范例来用了。

从他们进入这个土人部落的地盘开始，一切基本上都是按照计划实施的，几乎在没有惊动对方之前，海狼战兵和辅兵就完成了对他们的包围，这个时候已经决定了这个土人部落的命运。

本身这个土人部落的人数就不是很多，战斗力就不是很强，又是在他们完全没有防备之下开始动手，所以海狼战兵和辅兵几乎没有付出任何代价，便解决了他们。

很快在营地外面的丛林中又传来了一阵火枪的声音，不多会儿的工夫，周围山林便又归于了沉寂，只是火枪声惊飞了一群群的飞鸟，也惊动了山林中的一些野兽。

天黑之前所有战斗全部结束，追击的战兵和辅兵也押着七八个土人从林中返回了营地，经过清点之后，这个土人部落基本上可以说已经被海狼全灭，仅有极少数的土人因为外出狩猎，没有留在营地之中，得以侥幸逃脱，其余的几乎被海狼一锅端。

（明天开始，一天两更，保持一个月！算是给大家伙送过年福利了！呵呵！谢谢大家这一年来给我的支持，希望新一年里，大家还能一如既往的帮扶我！多谢了！祝大家新年愉快！）

第二百九十九章意外收获

在战斗结束之后，清点战场，他们这一次奇袭战，一共打死了这个土人部落三十三名土人战士，包括这里的族长也在最初的攻击之中，身中数枪被当场打死，另外打伤了十几个土人，其中多为重伤，只有几个轻伤者估计可以保住性命。

而族中的女人孩子，则基本上没有什么损伤，基本上全部被海狼部众擒获，这些俘虏将会被海狼全部带回鸡笼寨充为奴隶，儿童养大之后，将会融入海狼集团之中。

当晚海狼夜宿在这个营地之中，并且对这支土人部落进行了一番搜查，而土人的东西实在是不值钱，战利品无外乎只是一些兽皮干肉，不过这个部落里面多少有点存粮，也都是些当地特有的根块类的东西。

但是在搜查期间，一个海狼战兵意外的在他们酋长的棚子里面找到了一块闪着金光的石头，但是这个战兵不懂这是什么玩意儿，随手便丢在了地上，被旁边一个战兵无意间看到，重新捡了起来，拿在手中用火把照着看了一番。

这个战兵看罢了这块石头之后，倒吸一口凉气，立即丢下所有人拿着这块石头飞奔向了于孝天所在的位置。

于孝天这个时候正在和孙宝强有说有笑，总结这次奇袭战的心得，这个战兵捧着这块石头，在禀报过亲兵之后，获准走到了于孝天面前，双手捧着石头献宝一般的送到了于孝天眼前。

“启禀大当家！小的在这里发现了宝贝，请大当家过目！”

于孝天这时候才注意到这个战兵手中的这块在篝火照耀之下闪烁着金光的石头，愣了一下之后，并未立即看出来这块石头是什么宝贝，于是伸手接过了这块石头，笑道：“这是什么宝贝？我来看看！”

这个战兵一脸的兴奋，声音都有点哆嗦，对于孝天说道：“启禀大当家，这块石头可不是一般的石头呀！这可是一块金矿石！小的家父以前给朝廷专门采金矿，所以小的从小就认识这东西！这块金矿石品相极佳，含金量相当高！小的一眼就认出它来！所以不敢怠慢，赶紧就给大当家送了过来！”

于孝天听罢之后立即腾身站了起来，转身将这块金矿石拿到了篝火前面，借着火光仔细观看了起来。

这块金矿石浑身上下在火光的照耀之下，发出星星点点的金光，果真就

是一块金矿石，于孝天在来到这个时代之前，在一个大商场的金店之中，见过陈列柜里面摆放的一些金矿石样本，所以也认出了这正是一块金矿石，只是品位如何，他无法确定。

可是这个战兵应该是这方面的专家，一口断定这块金矿石品位很高，含金量应该不少，那么便基本上可以确定，这块金矿石应该不错。

于是他心中顿时一阵狂喜，因为土人能拥有这样一块金矿石，肯定不是来自其它地方，应该就是在本地发现的，估计他们也不太清楚这块石头是什么东西，大概是看到这块石头可以闪烁金光，于是便随手捡拾了回来，作为装饰品放在了家里面。

那么这就说明，在这个土人部落地盘上或者附近某个地方，肯定会有一座金矿存在，有金矿就可以提炼金子，金子在这个世界任何时代，都是绝对的硬通货，值钱的要死，如果能找到这个金矿的话，那么他海狼今后就又可以获得一个巨大的财富来源。

一想到这里，于孝天就一阵激动，转身就想令人去带几个俘虏过来，查问一下这块金矿石的来历，立即去找到这座金矿的所在地。

但是就在他开口之前，脑海中灵光一闪，却立即打住了自己的话头，扭头对这个战兵说道：“你留下！以后留在我身边，当我的亲卫吧！另外你们几个人，今天听到的话，全都给我烂在肚子里面，不得对任何人提及此事！都听到没有？如果有人胆敢将此事说出去的话，小心你们的脑袋！”

孙宝强和周围几个亲卫都没有明白为何于孝天突然间对他们下封口令，但是既然于孝天说了，他们也只能照办，不敢多说什么，于是纷纷赶紧插手抱拳接令。

而那个战兵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真真是喜出望外，因为在海狼之中，能进入于孝天的亲卫队，对所有人来说，那可是一步登天的事情，只有海狼之中最忠心的部众，还要足够的精明机灵，另外身手也要相当不错，才有可能被选入到亲卫队之中。

一旦进入到亲卫队之中，待遇不但比起普通部众要好很多，而且今后也为他们的晋升铺就了一条光明大道，只要在亲卫之中混过一段时间，离开亲卫不管是进入船队还是进入战兵营，各个都前途光明，很快可以得到升迁。

所以对海狼下层的部众来说，能进入亲卫队，那就基本上可以说是一步登天了，就算是进入亲卫队不能跟在于孝天身边，去给其他头领当扈从，今后也会得到很好的出路，所以不少人都很希望能得到机会，跻身到亲卫队之中。

而今天他则只是因为捡到了一块金矿石，居然莫名其妙的便被于孝天留在了亲卫队之中，而且点名要把他留在身边，这对这个战兵来说，实在是一个令他惊喜万分的消息，激动的这家伙立即就跪在了地上，连连对于孝天谢恩。

于孝天挥手让这个战兵起来答话，并且挥手让亲卫将附近的人员屏退，孙宝强这才试探着对于孝天问道：“大当家，要说这家伙发现这块金矿石，对咱们来说应该是个好消息呀！为何大当家却要下封口令呢？”

于孝天看了看孙宝强，笑着反问道：“你听说过匹夫无罪怀璧之罪这句话吗？”

孙宝强点点头道：“听说过！”

于孝天点头道：“你听说过就好，那么你也应该知道这句话的含义了！金矿虽好，但是这起码要咱们有本事保得住才行！

别看眼下咱们击败了褚彩老，貌似可以在福建沿海一带横行无忌了，但是实质上咱们的实力如何，我比你们更清楚！

我们眼下因为有了这些好炮还有好枪，貌似一般人惹不起咱们了，但是你也别忘了，这沿海一带的同行们可是多如牛毛，除了褚老儿这厮之外，还有几个大股同行，不见得都是咱们可以招惹得起的！

就算是咱们不怕他们任何一股，可是一旦要是让他们得知这边可能有金矿的话，他们也可以联合起来一起对付咱们！

俗话说的好，双拳难敌四手，饿虎架不住群狼，一旦要是让外人得知这个消息的话，肯定马上就会有很多人如同苍蝇见血一般，蜂拥而来，我们可以守得住鸡笼湾，但是眼下可以守得住整个台员岛的所有的地方吗？

一旦惹毛了这些家伙的话，保不准他们会联手对付咱们，到时候咱们恐怕就成了众矢之的，难以自保了！

所以金矿表面上对咱们是好东西，可是以咱们目前的实力，要是把这个消息走露出去的话，那么对咱们来说肯定不会是件好事！

另外还有红毛人和干腊丝人，甚至还有咱们大明朝廷官府那边，要是听闻这边有金矿的话，弄不好都会见财起意，到时候我们就算是都生出三头六臂，恐怕也招架不住！”

孙宝强也是个相当聪明之人，马上便意识到了此中暗藏的危机，顿时觉得背后出了一层冷汗，赶紧连连点头称是。

于孝天把几个亲卫叫道面前，又一次谆谆叮嘱了他们一番，令他们无论如何要保证这个消息不被走露出去，另外令孙宝强暗中安排他的亲卫，秘密对这次抓获的土人俘虏进行一番审讯，暗中调查出这块金矿石的出处，先初步将这块金矿石所在的地点搞清楚，具体今后什么时候开采，那就要看他们实力发展的情况了。

开采一个大型的金矿，这件事根本捂不住消息，一旦要是开始动手的话，肯定很快就会被外人得知，故此在他们海狼有足够实力自保之前，于孝天决定先把这件事捂在盖子里面再说。

这一次狩猎行动进行的很是顺利，第三天晚上于孝天便带着队伍返回到了鸡笼寨，并且带回了近二百土人俘虏，填充到了鸡笼寨的奴隶营之中，这对于缺乏劳力的海狼来说，无疑又是一次不错的收获。

而这件事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让黑头他们将消息散布出去，通知了鸡笼寨附近的几支土人部落，再一次给这些土人部落敲了一记警钟，让他们明白，海狼是他们惹不起的，而且通过这次奇袭这股土人部落，海狼业已查清楚之前离奇失踪的海狼部众，确确实实是这些土人所为。

因为在这伙土人部落之中，海狼搜出了失踪人员的衣物还有刀枪等物，甚至还有两支燧发枪，只可惜这些土人压根不知道这种燧发枪是什么东西，拿回去之后，不会用干脆拆掉了枪托等木料，只剩下了枪管，被他们拿去打成了两根铁铲。

所以说这一次海狼对其进行报复，是理所应当的事情，通过这件事再次警告了当地土人，不要招惹海狼，跟海狼做朋友有好处，但是跟海狼做敌人的话，那么他们随时都有遭到灭族的危险。

另外也通过这件事，让这些土人又明白了一个道理，现在在鸡笼寨的海狼已经不是初来乍到的时候了，现在鸡笼寨的这些外来人，已经不需要任何土人部落的协作和帮助，便可以以他们自己的力量，消灭掉任何一支土人部落。

所以这件事对于海狼在当地站稳脚跟，更是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发福利了！呵呵！从今天开始，每天两更，给大家伙再次拜年了！另外多谢胡噜呼噜兄弟和一醉人兄弟的打赏！过年了，大家给赏俩吧！哈哈！）

第三百章新巡抚

同时于孝天还让黑头、孙宝强、李清他们告知附近的土著，让他们派出族中最优秀的战士，到鸡笼寨加入海狼的队伍，成为海狼的辅兵，这样可以给他们部落带去更大的好处，使他们获得更多的资助和必要的物资。

至于这些土著部落愿意不愿意，那就是另说了，总之只要有人愿意来，那么对于以后海狼控制这一带会起到更好的作用。

眼瞅着鸡笼寨这边的事情进行的都算是顺利，于孝天也没有继续在这里盘桓，等着手下亲卫暗中审讯过了那些土人俘虏之后，确定下了金矿所在的位置，将其标注在了地图上之后，将金矿所在的这一带设成了禁区，不再允许闲杂人等前往这一带探查或者狩猎，以防又有人意外发现这一带的金矿。

安排过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便率领船队返回了南日岛，途中顺便另一条船将林易阳送回到了淡水寨那边，让林易阳在淡水寨大展拳脚一番，也看看这家伙到底能力如何。

另外考虑到淡水寨那边土著袭扰的问题，于孝天又令黑头从鸡笼寨这边抽调一个分队已经熟悉了山地丛林战的五十余人的战兵和三十个土人辅兵，随船队一起离开鸡笼寨，送往淡水寨那边，令其专司负责对付淡水寨周边那些土著部落，另外也顺带将他们积累起来的山林作战的经验，传授给当地的驻兵，使得当地战兵也获得可以在山林中作战的经验。

作为对鸡笼寨抽调兵力的补偿，于孝天命淡水寨那边，在这批鸡笼寨的战兵和辅兵抵达之后，从淡水寨抽调一百名战兵调往鸡笼寨换防，对此黑头不敢有任何不满，立即安排了下去，从鸡笼寨抽调了一批战兵精锐跟于孝天一起离开。

在返回南日岛的路上，于孝天仔细的搜索了脑海深处的一些记忆，渐渐的回忆起了一些有关台湾北部金矿的事情。

其实台湾北部金矿这件事于孝天是听说过的，在台湾基隆东部，有一个叫做金瓜石的地方，也就是这一次他们意外查知有金矿存在的地方，在历史上清朝时期，就有人发现了那里的金矿，并且在后来大批淘金者开始涌入金瓜石一带开采金矿石。

而且金瓜石一带的金矿储量据说还不小，历史上产出了不少的金子，有着东亚第一金都的美誉，直到后来日本人在清末的时候抢占了台湾，更是对当地金矿大肆开采掠夺，以至于在台湾被中国收回之后没多久时间，那里的金矿资源便逐渐枯竭，失去了继续开采的价值，随之当地金矿产业也就没落了下來，金尽人散，并且很快便被人们遗忘。

后来金瓜石一带逐步的转为了旅游区，以金矿遗迹为主题，原汁原味的保留了当地金矿开采的人文和自然景观，成为了一个旅游的圣地。

曾经有过大陆游客到过这里，并且给于孝天曾经谈起过这里的景观，可是于孝天当时根本没有留意这件事，于是便很快将这件事忘掉了，如果这一次不是意外的在那个土人部落之中发现那块金矿石的话，那么于孝天恐怕一辈子都想不起来，在鸡笼湾附近，居然还埋藏着一个相当大的金矿，跟这个巨大的财富也就失之交臂了。

不过眼下这个金矿对于他来说，还只是水中月，可望而不可求，在他获取足够的实力来保护这座大金矿之前，他决定暂时不对这座金矿进行开采，以免惹出太多的麻烦。

可是就在于孝天率船队返回南日岛的时候，海狼却又面临着一场新的挑战。

于孝天回到南日岛之后，南日岛这些日子呈现出一派繁华的景象，商栈区的商贾基本上已经尽数返回，又开始在这里做起了买卖，商栈区码头也呈现出了一派繁忙的景象，而且还不断有新的商贾闻声而来，正在这里租地建起新的货栈，准备也在南日岛大展拳脚一番。

这使得南日岛比去年还要显得热闹几分，南来北往的船只络绎不绝驶入或者驶出南日岛，使得整个南日岛周边的海面上也呈现出了一派繁忙的景象。

这在数年之前，是不敢想象的，可是现在却在于孝天的一手操作之下，使得荒芜的南日岛，重现了早年的繁华。

可是这个时候，于孝天和他的手下却并不知道，他们的这些举动，已经引起了福建官府的注意。

自海狼和褚彩老在南日岛大战结束之后，福州知府和兴化知府都开始对海狼的存在担忧了起来，即便是目前为止，海狼很是克制，并未大举袭扰陆上沿海一带，可是对于这些地方官员来说，在他们的辖域之内，出现海狼这么一支强大的海盗，就如同在他们头顶悬了一把刀一般，让他们日夜不安。

故此他们纷纷上书福建布政使司以及福建巡抚南居益，陈述他们对于海狼的担忧，但是让他们也没想到的是，南居益尚未对此作出反应的时候，却被调离了福建，升迁为了工部右侍郎，调往了河南一带，总督河道之事。

而接替南居益的是前太仆寺少卿朱钦相，此人乃是东林党人，据传性格刚直，脾气很大，接替了南居益成为福建巡抚之后，日夜兼程赶到了福州赴

任。

而朱钦相赴任之后，第一件事，便盯上了近期沿海州府官员都关注的海狼一事，到任之后马上便召集布政使司、都指挥使司、按察使司等官员以及福州知府陆文衡等人了解海狼的事情。

因为于孝天的意外出现，现如今的福建沿海局势，已经大大偏离了原来的历史发展，本来在于孝天没有出现的时代，福建沿海一带的海寇数量极多，大大小小的海盗团体数不胜数，其中最为有名的无疑还是褚彩老，另外还有蔡三、钟六、张虎、陈九等人。

但是在于孝天来到这个时代之后，先是干掉了张虎，接着又干掉了陈九，收编了张虎和陈九的部曲，进而先是控制了福州沿海一带，接着控制了兴化府沿海，后来灭了陈九以后，又把福宁州沿海也收入了囊中。

期间连于孝天自己都不清楚，什么时候吧历史上曾经也嚣张一时的钟六和蔡三等股海盗，居然也随手逐出了他的地盘，使得这两个曾经在历史上在福建沿海一带很是活跃的海盗头子，不知道搞到什么地方去了。

同时被海狼收编和灭掉或者驱散的小股海盗，这两年来，可以说还有几十股之多，连于孝天自己，现如今都无法说得清楚，有多少同行因为他的出现，而泯没在了这片大海之上。

故此在于孝天击败褚彩老之后，他其实已经成为了福建沿海一带最大最强的一支海盗，想要不引起官府的关注，都不太可能。

所以当朱钦相赴任之后，看到前任南居益立下了澎湖之战逐离红毛人的大功之后，难免也会产生出一种，想要在这方面施展一番拳脚的想法，而朱钦相可以选择的目标，除了褚彩老之外，也只有于孝天的海狼集团了。

朱钦相在听罢了陆文衡以及福建三司衙门的官员们对海狼和于孝天情况的介绍之后，不由得也对这于孝天和他的海狼们产生了更浓厚的兴趣。

在他赴任福建巡抚之前，他已经得到了可能会到福建任职的消息，于是提前便在京师和来福建赴任的路上做了一些有关福建一带的政务军务方面的功课。

所以在他来此之前，便已经听闻过了有关海狼和于孝天的一些信息，但是由于他身在北方，对此方面的事情所知并不是很多，在来路上，他还以为，这伙海狼和他们的大头目于孝天，不过是一般的海盗罢了，福建这边应该还是以褚彩老为首的海盗最为厉害。

可是让他没有想到的是他刚刚到福州府赴任，便从前任南居益那里，拿

到了一些有关沿海一带官员对于海狼的担忧的陈述，并且知道了前段时间海狼和褚彩老在南日岛大战一场，并且一举将褚彩老击败，甚至于逼得褚彩老赔偿了海狼数万两白银。

这就让朱钦相大感意外了，他这才知道，他之前获得的一些信息，其实已经过时了，现如今福建沿海一带最强的海盗，已经不是褚彩老，而是换成了就盘踞在福州和兴化府沿海一带的海狼集团。

而且接下来朱钦相听了诸官对于这伙海狼以及他们头领于孝天的介绍之后，就更觉得有些匪夷所思了。

自古以来，在他们的认知之中，海贼无不是凶残暴虐之徒，以祸害百姓为本，从未听说过像海狼这种海贼，居然并不以行掠沿海百姓为生，倒是大有一种占海为王，携海自重的架势。

而且这伙海狼据这些官员所说，自壮大伊始，就很少为祸沿海一带，相反倒是连连逐散福州、兴化、福宁一带海商的同行，使得这两年来福州沿海一带进入一段少有的平静期，使得这一带沿海的百姓得到了一段难得的休养生息的机会。

这一下朱钦相可就看不懂了，这伙海狼是海盗，却不干海盗常干的事情，偏偏要干一些本来应该是官府和官军来干的事情，不袭扰地方，却要维护海上的平安，那么他们靠什么为生呢？

“照你们这么一说，难不成这伙海狼还都是一些行侠仗义之徒，不但无罪，反倒有利于朝廷不成？那么他们不袭掠岸上，又靠什么为生呢？本官不相信他们能如此老实，连一点作科犯奸之事都不做的！”朱钦相端坐于大堂之上，紧锁眉头摇着头说道。

（码字的苦逼呀！过年了也不能休息，要兑现承诺，接着大干！呵呵！求大家明天给我留几张月票了！打赏、红票，统统都要！）

第三百零一章风声

“这倒也不是！这伙海狼确实行为诡异，但是却也并非从不作科犯奸！卑职听闻，这伙海狼控制了沿海州府的海面之后，逼迫通行于沿海一带的商贾向其缴纳所谓的买路钱，方能平安通行于这一带的海上！否则的话他们的船只便会被海狼部众所劫，船货皆为海狼所掠！

另外这伙海狼，也曾经数次袭扰陆上，不过他们并未对地方侵扰甚重，而是多劫掠一些船寮抑或是绑走一些工匠，另外他们还杀了一些沿海的渔霸！

据说海狼目前在南日岛开设了船寮铁作，专司为其打造战船和兵器，甚至有传言说海狼能自铸红夷大炮，这次褚彩老之所以被海狼击败，全拜海狼有不少红夷大炮，故此才会让褚彩老落荒而走！”陆文衡赶紧低头在下面对朱钦相答道。

朱钦相一听红夷大炮几个字，顿时倒吸一口凉气，但是紧接着便立即摇头道：“此事恐怕是道听途说的吧！红夷大炮乃是何物？此乃重器也！去年本官在京师的时候听说，广东方面从佛郎机人手中购得三十门红夷大炮，其中二十六门送往了京师，而送往京师的十六门红夷大炮留在了京师之中，八门运往了锦州！

而朝廷对此红夷大炮甚为重视，着令广东进行仿造，去年包括今年在内，广东倾尽全力，也不过只是仿造了二十余门红夷大炮，另外铸造了二十八位吕宋大铜炮。

海狼不过只是区区一伙海贼罢了，如此重器岂能是他们可以轻易铸成的？此事绝不可信，如果海狼果真有红夷大炮的话，那么也只能是从佛郎机人抑或是红毛人哪儿购得，估计以讹传讹，被说成了他们自行铸造的！”

在座的诸官一听，也都觉得有理，另外更不好当面驳了朱钦相这个新任巡抚大人的面子，于是都连连称是。

毕竟红夷大炮这种东西，他们也只是听闻，甚至许多人连见都没有见过，只知道此物甚为犀利，一旦发火，十里之内无坚不摧！

而福建铁场的工匠都无法铸造，别说小小的海狼这伙海贼，仅凭一座南日岛，就能铸成这样的利器，所以虽说他们也听过有关海狼自行铸炮的传闻，可是对此却并不愿意相信，就算是海狼可以自行铸炮，也应该是一些旧式的碗口铳之类的小炮罢了。

估摸着是褚彩老这次被海狼击败，无法自圆其说，所以才会编造出来的

谎言罢了！

朱钦相自认为自己的这个分析应该很是正确，于是便将这件事抛至了脑后，开始继续商量起了如何对待这伙海狼的事情。

本来朱钦相是有意到任福建巡抚之后，立即效仿前任南居益，也在平靖福建沿海的事情上有所建树，而他在来此路上的时候，便将目标定在了福州一带，自然而然的将海狼作为了他要对付的一个目标。

但是当他提出想要调兵讨伐南日岛海狼的时候，这件事上却遭到了福建诸官的反对，特别是现任福州知府陆文衡，对朱钦相马上派兵进剿南日岛海狼集团，表现出了抵触的情绪。

朱钦相立即质问陆文衡为何要替这些海贼说话，陆文衡赶紧起身抱拳躬身对朱钦相答道：“启禀抚台大人，卑职绝无维护海狼这伙海贼的想法！卑职之所以不同意抚台大人刚刚到任，就立即兴兵讨伐南日岛海狼，并非是一己之私！

去年前任南大人为了逐离盘踞在澎湖的红毛人，几乎尽起福建境内的精锐，倾福建全境之力，调集了官军数万，战船数百条之多，耗费军资数十万两，粮草更是不计其数，各府为此都出力甚多，到现在府库还处于空虚状态！

现如今如果抚台大人立即便兴兵前往南日岛讨贼的话，恐怕又要有一笔不小的开销，而福州府府库现如今存银不过万两，粮食不过千余石，根本不足以应付如此一场大战！

另外海狼虽然强势，但是以其近期所为，却并未袭扰岸上甚巨，如果抚台大人一力要对其进剿的话，如果能将其讨灭倒是没有多大问题！

就怕万一对其进剿失利的话！恐怕会激怒这伙海盗，使其从此之后大肆袭扰陆上，那么我福建沿海一带的百姓，恐怕以后就永无宁日了！

故此卑职这才反对抚台大人现在出兵对其进剿，还望抚台大人见谅！恕卑职不敬之罪！”

朱钦相听罢了陆文衡的话之后，手抚着下颌的胡须，沉吟了一阵，心中对陆文衡颇为不喜，但是却又不得不承认陆文衡的话有一定的道理。

自古以来，擅开边衅都不是一件小事，打胜的话，事情倒是还好说，但是一旦吃了败仗的话，谁挑头谁倒霉，这个黑锅谁就要背。

他来福建上任巡抚之职，虽然想要有所建树，拿这伙海狼立威，但是这

仗要是真打起来的话，兵马未动粮草先行，他首先就要解决调兵遣将所需的粮饷的问题，否则的话那些武夫们肯定不会听从他的调遣。

可是他刚刚到任，对于福建各州府目前的财政情况还不是很清楚，到底能不能支持他这次用兵的计划，他心中还没有底，单靠福州府或者兴化府的财力来支撑这次用兵的话，目前看来，情况不太乐观。

毕竟南居益去年刚在澎湖一带和红毛人大干了一场，前前后后花掉了不少银子，现在他如果再马上就动兵再打一场大仗的话，恐怕就算是福建富庶，也不见得能一下子拿得出这么多粮饷来满足他的需要。

另外他今天在这里，也听说了这伙海狼并不是好对付的，据这些当地的官员所称，这伙海狼拥有部众数千人，战船百条以上，还有不少小船，海上还有不少渔民也从贼，加之其又有不少大炮，很是难以对付。

褚彩老的实力大家都知道的，此獠上一次据说召集了数千海寇，战船二三百条之多，浩浩荡荡杀奔南日岛，却还是被海狼打的大败亏输，落荒而逃，最终还被海狼逼得赔银数万两，可见得想要对付这伙海狼，兵力少了是绝对不成的。

之前几年前福建方面就曾经兵发南日岛，试图剿灭盘踞在南日岛上的鲨鱼帮，结果最终却落得了战败的下场，以至于当时不少官员被牵连，丢官的丢官，罢职的罢职，甚至还有人因此被斩。

所以这些官员在朱钦相提出要对付海狼的时候，也都表现的很是谨慎，请朱钦相三思而行。

朱钦相在听罢了这些福建官员们的意见之后，也不由得开始踌躇了起来，于是只得让这些官员先行回去，此事回头慢慢再议。

但是这些当官的哪儿可能会守住口风，没两天的工夫，信任福建巡抚朱钦相想要发兵进剿南日岛海狼的消息便开始满天飞，传遍了整个福州城。

而作为海狼在陆上的眼线的茂盛源肯定第一时间便得知了这个消息，不敢怠慢连夜便派人从福州出发赶往了南日岛，将这个信息禀报给了刚刚从鸡笼湾回到南日岛的于孝天。

第三百零二章强硬表态

只听啪的一声，于孝天听罢了这个消息之后，顿时一掌拍在了议事堂的大案之上，腾身站了起来，怒道：“这个朱钦相又是什么东西？老子在这南日岛安分守己，他当他的巡抚，我干我的海贼，老子又没有招他惹他，他凭什么要发兵来剿老子？”

被李宜派来送信的手下立即答道：“启禀大当家，据小的们打探，这次这个朱钦相来到福州赴任，刚到这里，便召集了福建三司衙门和福州知府陆文衡等人到巡抚衙门议事！”

这个朱巡抚据巡抚衙门的人说，很看好前任南居益在澎湖之战中将红毛人逐离，所以也想要来福建大展一番拳脚，所以便盯上了咱们！

这个朱巡抚也想要捞得一个平靖海上的功名，于是便试图起兵来讨咱们南日岛！只是据传，他的这个想法并未获得福州知府陆文衡以及三司衙门当官们的支持，理由是眼下各地府库空虚，无力支持他动用重兵来讨咱们！故此这件事目前只是一个议案，尚未成为定论！

但是李掌柜还是让小的把这件事先带回来告知大当家，请大当家提前有个准备为好，以防官府突然偷袭咱们南日岛！”

于孝天听罢之后怒气未消，愤愤然骂道：“这个混账！他只为了捞取功劳，却不管老子是不是为祸一方，居然如此武断便想要发兵来对付老子！难道老子是泥捏的不成？”

刘老六听闻消息也赶了过来，看到于孝天怒气冲天的样子，询问了一下发生了什么事情，当得知新任福建巡抚居然想要发兵来讨他们海狼之后，也顿时气的不轻，跟着破口大骂了一番，转而对于孝天说道：

“孝天，看来咱们这么长时候，一直对陆上官府客气，也不是个长久的办法，依我看，这次官府能想到这个，并不是因为咱们祸害沿海，只不过是一些当官的瞧着咱们不顺眼，想要用咱们的人头来跟朝廷邀功罢了！”

既然如此，他们不仁，也不能怪咱们不义了，现如今咱们淡水、鸡笼两地都缺人手，光靠花钱招买也不是办法，倒不如放手干一场，让官府见识见识惹毛了咱们的下场！”

于孝天让报信的人先下去，转身坐了下来，点头道：“这件事这几天来我也在琢磨，只是前期咱们羽翼未丰，我并不想招惹官府，所以才尽量不去骚扰陆上！”

现如今不单单是岳丈大人提出用点硬的手段，来加快移民的速度，这次我去淡水寨那边，方安和鬼脸这两个家伙也都有这个想法！

这次新来的巡抚想要拿咱们开刀这件事一旦传开，估计其他弟兄也会提出这个想法，所以我看是有必要让官府知道咱们的厉害了！

我不犯人，我不容他人犯我！现如今是他姓朱的挑起事端，那么我也不能就此作罢，岳丈说的不错，是该让这姓朱的开开眼的时候了！……”

这些日子一直比较平静的南日岛，随着新任巡抚朱钦相的到来，再一次被打破，刚刚回到南日岛开始经商的商贾们，又一次陷入了惶恐之中，因为在他们看来，南日岛又一次陷入到了一场危机之中。

虽说现在官府还没有最终确定什么时候发兵来讨，但是朱钦相想要拿海狼开刀的事情，却已经是传的沸沸扬扬，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了，如果这件事是真的，那么福建官府对海狼用兵，恐怕只是时间问题，这也意味着南日岛恐怕又要迎来一场腥风血雨了。

一旦官府盯上了南日岛，那么再在这里做买卖恐怕就又不安全了，而且一些商贾已经暗中收到了福建官府给他们递话，要他们少跟海狼来往，最好不要再在南日岛做生意了。

而这个消息的来源，自然而然也是出自巡抚衙门，虽然朱钦相因为福建下面的官员不支持他现在就发兵讨伐南日岛，但是却在如何对待海狼的方面打成了一致的认知，那就是如此让海狼坐大下去，对于福建乃至朝廷都是一个威胁，所以即便是现在不能马上对其用兵，也要对其加以限制。

所以官府能拿来对付海狼的手段并不多，他们唯一可做的也就是威胁福建一带的商贾，少跟海狼打交道，在南日岛做买卖，让海狼从中渔利，从经济上扼住海狼的脖子。

如此一来，刚刚热闹起来的南日岛商栈区，便又开始有商贾暗中撤出，使得商栈区的生意开始由盛转衰。

于孝天也得到了这个消息，更是对这个朱钦相恨得咬牙切齿了起来。

于是六月间海狼的船队首领们纷纷被召回到了南日岛，开始商议起了如何应对这次官府对海狼的举措。

刘一刀这个时候已经伤愈归队，到了三分队成了第三分船队的管队统领，包括这段时间在福宁那边双峰岛的独眼龙也被一并召回到了南日岛议事，可见得这一次于孝天也真是动了真怒。

当这些手下集齐之后，于孝天立即便将这一次陆上福建巡抚想要对付他们海狼的消息告知了这些手下弟兄们。

众人其实这些天来，也都听闻了这个消息，一个个早都气的要死，当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脾气最坏的独眼龙立即起身骂道：“这姓朱的真他娘的不是玩意儿，咱们没招没惹他姓朱的，这老王八凭啥要对付咱们？要不是大当家御下甚严，这福州、兴化、福宁沿海哪儿能像现在这样如此太平？可是这些当官的不瞧这个，却偏偏要来招惹咱们，既然如此，以属下所见，大当家也没必要再跟他们客气，狠劲的收拾一下他们最好！要我说干脆连海坛岛也一并拿下，让这姓朱的知道知道咱们的厉害！”

对于独眼龙的这番叫嚣，其余的马泉、刘一刀、胡成、罗贤彬等人也都连连点头称是，总而言之，这一次朱钦相的想法，算是彻底把这帮海狼给惹毛了，就连一直比较温和的理事堂的家伙们这一次也觉得有必要敲打敲打官府。

于孝天点点头道：“看来诸位这次的想法跟我不谋而合了！确实如此，我们海狼历来是人犯我，我不犯人，现如今官府想要对付咱们，咱们自然也不能让他们好过！”

正好眼下咱们淡水、鸡笼那边缺人缺物，倒也不妨用点手段，让官府见识见识了！从即日起，我准许你们开始沿岸寻找一些目标下手！

这些目标主要选定沿海一带二十里以内的一些达官贵人的宅院、富户以及一些有钱人的庄子，但是不得滥杀无辜，攻破他们的庄寨之后，要少杀慎杀！

我们眼下不但要人，还要想办法多搞一些牛马驴骡，这些东西一并要运回来，至于海坛岛，暂时我们不必去取，眼下我们只是要敲山震虎，不是要逼得官府非要和我们决裂，如果我们取了海坛岛的话，恐怕影响太大，即便是福建官府答应，恐怕当今朝廷也不会答应，我们尚不足以应付大批官军来剿！

所以尔等做事必须要有度才行，我们以取财和取人为要，不要轻易滥杀无辜，对于沿海的渔村，除了有限的几个渔霸之外，其余的都不许擅动！你们务必要记住这点！”

众人听罢之后，立即纷纷起身应命，接下来于孝天将三个分船队的任务区进行了一番划分，他直辖的第一分船队主要在兴化府和福州府沿海一带活动，第二分船队则主要在闽江口以北以及福宁州沿海一带活动，而第三分船队则负责在泉州一带活动。

另外战兵营也抽调三百人参与这次行动，每个船队配属两个分队一百人

的战兵配合船队上陆之后，攻坚的行动。

另外各船队在动手之前，要先寻找合适的目标，选定可供他们下手的目标之后，有目的的行动，既要声势浩大，又不能祸及面太广，目标主要锁定在了一些沿海一带的大户人家以及权贵的庄园。

六月底的时候，海狼终于开始动手了，南从泉州一带，北至浙江温州府境内，沿海一带突然间爆发了密集的海盗袭扰岸上的事件，数量之多，时间之短，几乎让福建沿海州府县城措手不及。

仅仅是半个月左右的工夫，便发生了数十起海盗袭扰岸上村寨的事件，几十家大户人家以及权贵的家被海盗攻破，家财几乎被洗劫一空，包括他们所在的村寨村民也遭了殃，如果统计下来，有两千余名村民，在这一轮海盗袭岸的过程中，被海盗所掳，裹挟入海不知去向。

各地告急的奏报如同雪片一般的飞向了府城和福州府的巡抚衙门，请府城和巡抚衙门赶紧想办法定夺。

如此猛烈的海盗袭岸事件，在这两年来，在福建沿海特别是泉州以北的沿岸地区已经极少发生了，就算是有海贼袭扰陆上，也都是一些小股海贼所为，影响并不是很大，可是像这样如此猛烈的袭扰陆上的情况，几乎让整个福建沿海的州府官员都有些措手不及。

而且做出这些事情的所有消息，都指向了南日岛的海狼，登陆的这些海贼手段很是凛冽，他们组织严密，行动迅速，往往选择下午时分靠岸动手，入夜之前便攻破村寨，连夜将村寨洗劫一空，他们不但要人，而且不放过任何东西，包括村寨之中的骡马牛羊等物，全部洗劫一空，天亮之前便归于船上，扬帆而去。

往往当地的官府得知消息，派出兵马前去出事地点的时候，看到的都是一座空空如也的村子，别说海贼了，就算是当地的村民，也一个都找不到，最多也就是能找到几具因为抵抗而被杀的村民乡勇的尸体罢了。

对于海狼如此猛烈的袭扰陆上，各州府县的官吏们都大惊失色，纷纷向巡抚衙门告急，请巡抚衙门赶紧派兵进剿。

（今儿个偷个懒，两章一起更新了！大家不用等下午了！嘿嘿！另外感谢echo1990朋友的打赏，新年第一天，马上有钱！哈哈，好彩头呀！多谢多谢！）

第三百零三章接头一棍

刚刚到任连椅子都没有暖热的朱钦相这一下被惊得是目瞪口呆，因为这些消息报来的实在是太过密集，几乎让他目不暇接，而且随之而来的是市井间开始流出了一个传言，那就是此次海狼突然间爆发，袭掠沿海，别的不因为，正是针对的他这个新任的福建巡抚朱钦相。

坊间传言，这一次海狼之所以突然间大举袭扰岸上，正是因为朱钦相上任之后，想要拿他们海狼开刀，他们海狼这些年来，虽然盘踞于福建沿海，但是一直克己，并无大肆危害沿岸百姓，可是朱钦相却想要发兵进剿他们海狼，所以他们海狼这才要给朱钦相还以颜色。

这一下听了坊间的这些传言之后，可把朱钦相给气坏了，如果这是真的话，那么海狼这摆明了就是在给他示威嘛！他好歹是一个巡抚，刚刚赴任海狼就给他了个下马威，而且隐隐间要威胁他，要让他服软，他岂能向一伙海贼低头，如果他服软的话，岂不就成了笑话了吗？

于是朱钦相这一下不干了，立即招来了此时坐镇兴化府的海防游击刘应龙，令其立即整顿兴化府各处水营战船，出海追讨海狼贼船。

刘应龙此人年纪大致四十岁左右，生的是孔武有力，前年曾经跟着南居益兵发澎湖，跟红毛人正面交手过，颇有勇力，立有战功，去年收复澎湖之后，刘应龙因有战功，获升福建海防游击之职，移镇兴化府兴化卫。

刘应龙奉命赶至福州府巡抚衙门听命，当得知朱钦相要他率兵出海追剿海狼之后，不由得面露难色。

朱钦相一看到刘应龙半晌没应声，跪下却迟迟不肯接令，顿时火冒三丈，拍案怒道：“刘游击！你为何不接令？难不成想要抗命不尊吗？”

刘应龙赶紧趴在地上俯身道：“标下不敢！请抚台大人恕罪！标下非是要抗命不尊，而是标下实在是为难之处！请抚台大人明鉴！”

朱钦相这才收住怒气，点头道：“你说！”

刘应龙小心翼翼的抬头说道：“抚台大人！海狼近期袭扰岸上，这件事标下已经知道，而且标下在兴化府一带业已派人加强了防范！”

但是近日抚台大人要标下率部出海对其追剿，并非标下贪生怕死，而是标下目前实力实在不济！

标下三月间刚到兴化卫赴任，虽然标下身为海防游击，负责备倭防寇之

责，可是标下到了兴化卫看罢了这边的水营之后，才知道眼下兴化卫三座水营，原来有员额一千六百人，可是到了这里经过盘点之后，发现实际上老弱全部都算上，尚不足七百人，缺员过半！

以前兴化卫水营共有水师大小战船五十三条，可是这些年来这里的水师战船年久失修，早已大半报废已经朽烂在了岸边！

目前仅剩下了不足十条战船，勉强还可以使用，而且这几条船也都业已破烂不堪，根本不能与海贼交战之用！

抚台大人令标下出海缉盗，标下实在是力有不逮之处，以标下目前麾下的战船和兵力，漫说是追剿海狼，恐怕连出海都难！故此标下才犹豫不敢贸然接令，还望抚台大人明鉴！”

朱钦相一听，头都觉得有点大了，他虽然也知道近些年来，自从当年的戚继光和俞大猷去了之后，倭寇之患减轻了许多，南方的海防便日益松弛了下来，各地水营废弃的废弃，就算是还保留下来的，战船也年久失修，已经不堪用了！

他到了这里之后，也巡视过福州闽江口一带两处水营，那里的战船各个都斑驳不堪，有些已经漏水坐沉在岸边，深陷于泥沙之中，水营兵卒更是缺员甚重，确实不堪大用。

但是他没想到兴化府那边刘应龙手下也是这样的情况，甚至于比福州这边的情况还要严重，于是他皱眉问道：“果真如此？”

刘应龙赶紧点头道：“标下岂敢欺瞒抚台大人！标下问过手下的兵卒，有一个老卒说自从万历年末开始，到现在他们那儿就没有再造过一条新船，以前的老船经过这么多年时间，也大多数都早已朽坏，就连眼下剩下的这些船，也是前些年兴化府拨了一些银两，将部分朽烂的战船拆掉，取可用的木料拼凑起来的，现如今也已经不堪大用了！”

此事如若抚台大人不信的话，大可询问兴化的知府于大人便知标下没有妄言！”

这一下朱钦相有点挠头了，本来他以为这一次把刘应龙招来，派刘应龙出海，虽然不至于能把南日岛收回来，但是起码也能敲打敲打海狼，对其还以颜色，打击一下他们嚣张的气焰，可是没想到却得到了这么一个结果。

如果他还是强令刘应龙出海的话，那么刘应龙肯定不敢说不去，但是他可以肯定，刘应龙即便是出海，也最多就在兴化府沿岸转悠一下，根本不可能卖力的去追讨那些海狼的船只。

所以这次这件事，他还要另做打算才行，于是他立即将都指挥使司的人招了过来，详细的询问了一番有关福建这边水师的情况，以及当初南居益率部攻打澎湖所用的兵力以及船只情况。

可是这么一问下来之后，朱钦相不由得更是泄气不已。

原来福建眼下兵力纸面上有数万人之多，各地都司卫所加起来有一二十个，沿海水寨也有十余座，表面上看来，数量庞大，但是实际上这些年来，福建军备松弛，战具不修，各地卫所都司的兵员缺额严重，实际上可用的兵力只有三万人不足，战船在册的数量有数百条，但是实际上却只有两百多条。

上一次南居益指挥攻打澎湖的红毛人，几乎动用了整个福建的大部分战船，但是数量还是不足用，于是只得临时征调了一些商船和渔船参战，并且在澎湖之战之中，这些船只损毁也不少。

事后为了填补这些空缺，虽然南居益也想了不少办法，给部分水寨补充了一些战船，但是这也仅仅是多多少少的弥补了一些缺额，实际上这两年福建水师的战船数量并未增长，随着船只的朽坏，反倒还有下降。

如果朱钦相想要对付海狼的话，起码也要效仿去年南居益那样，调动绝大部分福建的战船参战，否则的话很难能在数量上压倒眼下的海狼。

可是这件事说起来容易，办起来难，别看朱钦相眼下是福建巡抚，但是想要发动一次如此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却也不是一句话的事情，这牵扯着要调动不少兵马参战，所有人都知道，大明的军队调动起来的时候，要先给开拔饷，还要把以前的欠饷补给兵将一部分，而且一旦有人战死，还要给予抚恤。

总之要动用这么多兵力的话，这军资就是一个大问题，没有个一二十万两银子，是很难启动这样规模的军事行动的。

而朱钦相到了福建之后，也过问了一番福建各府库银的存量以及粮草的储备情况，但是结果很不乐观，南居益在攻打澎湖的时候，花了不少银子，福建各府都出了不少钱，现如今各府的府库都不充盈，所以想要短期之内，再筹措到这么多军资，对朱钦相来说，确实不是一个容易的事情。

所以朱钦相挥手赶走了刘应龙之后，只得下令沿海各州府加强对海岸线的防备，各县要召集乡勇防范海狼的袭扰，除此之外，他并无太好的办法。

而海狼在于孝天的指令下，在福建沿海展开了为期一个月时间的袭扰之后，在发现官府并未作出更强硬的反应之后，于是也就偃旗息鼓了下来，结束了这一次大规模的对岸上的袭扰行动。

这一个月下来，海狼们收获很大，他们一共袭掠了福建沿岸七十余座村寨，而这些村寨都是经过事先精挑细选出来的，每一座村寨之中，都有一到两三家大户人家，但是从他们家中起获的财物，就高达数万两白银，这还不算其中一些文玩之类的东西，如果算上的话，估计价值还会翻番。

另外从这些大户人家之中，还获取了大量的耕牛骡马等物，这也正是海狼急需的物资，淡水寨和鸡笼寨现在正在大面积的进行拓荒，单靠人力是不成的，急需大型的牲畜来帮着进行耕作，这一大批骡马耕牛大大缓解了他们对畜力的需求。

另外他们最大的收获还是掳掠的人口，通过这为期一个月左右的行动，海狼一共从福建沿海一带，虏获了人口数千人之多，虽然其中劳力只有一半不到，但是这样的行动却是整家整户的进行的。

对于这些被绑来的普通村民，海狼虽然在行掠的时候表现很是强硬，一个个凶神恶煞的样子，但是实际上在将其强行裹挟离岸之后，却并未对这些百姓进行加害。

（今天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下午再更一章！这个月决定每天不少于两更，多谢弟兄们帮顶！来个开门红吧！呵呵！）

第三百零四章发动群众斗地主

相反海狼在每次行动之后，都会先将这些虏获的人口转移到海上一个临时的集结点，让他们相互之间先认亲，找到自家的亲人，并且在行动期间，让这些村民自行携带上他们家中的细软之物还有一些工具。

对于这些百姓所携带的财产，海狼也没有对其进行强索，而是在将其运至集结的小岛上之后，令其自行整理随身携带的财物，自行保管，并没有将其强行没收。

另外海狼部众军纪森严，不许部众祸害虏获的这些百姓中的女人，虽然期间也发生过一些海狼部众强暴妇女的事情，但是一经发现，这些管不住下半身的家伙马上便会受到严惩，轻则重打几十军棍或者皮鞭，重则直接捆绑起来，押送回南ri岛送交刑堂处置。

对于被送到刑堂的这些违纪之人，刑堂大多先打军棍，接着将其发入苦役营之中去服苦役一到三年不等，对于其中几个犯事严重的家伙，干脆便直接捆绑到了刑场砍去了脑袋，并且将他们的人头发送到苦主那里，让苦主亲眼看到他们的下场。

而这些被掳来的老百姓，在他们的家刚遭到海狼侵袭的时候，一个个都被吓得是屁滚尿流，当被海狼部众押上船的时候，一个个哭的是一塌糊涂，觉得这一下他们算是彻底完了，不知道以后要遭什么罪呢！所以在上船之后，船上的人各个都是哭的稀里哗啦，甚至于有的女子为了保全贞cāo，在船上还试图投海自尽。

但是当他们被转运到海上一些小岛进行集结的时候，这些村民渐渐的发现，这些在岸上凶神恶煞的海狼部众们，一个个变得不再像上岸时候那样的凶厉，反倒是变得和善了起来。

在这些百姓到达临时集结点之后，甚至让村民自行认亲，并且自行整理他们的财物，也没有抢走他们随身携带的财物，更没有大肆祸害女人。

到了临时集结点之后，这里的海狼部众甚至已经烧好了一锅锅的饭食，供给这些被掳来的百姓食用。

饿坏的百姓们刚开始搞不清状况，只能木讷的按照海狼部众们的吩咐??吩咐，先是被排成长队，领取碗筷，接着又去大锅那里，有人给他们手中的碗中盛入饭食。

当他们端着碗看清楚碗里面的饭食之后，才发现这里给他们提供的饮食居然出乎意料的好，碗里面满满当当的盛的是浓稠的米粥，粥里面放的还有

一些海菜和盐，甚至还有一点点碎咸鱼。

这样的饭食，对于这些普通老百姓来说，就算是在家的时候，一年到头也不敢多吃，可是没想到在被这些海贼绑了来之后，却在这儿吃上了这样的饭食，于是饿极了的这些老百姓们，一个个端着碗开始稀里呼噜的猛吃了起来，有些孩子甚至吃完了之后，连碗都舔了一遍，一副意犹未尽的样子。

“大家伙都听清楚了！你们莫怕！我们海狼不是你们想的那样，虽说这次把你们请来这里，用了些强！但是咱们却并不像一些同行那样，纯粹就是为了祸害你们！

这个你们大可放心便是！你们也都瞧了，到了这儿，咱们海狼的弟兄们可有**害你们了吗？没有吧！

可有人抢你们身上带的财物了吗？也没有吧！昨个确实有几个缺德的玩意儿，祸害了女人，可是你们也都看到了，该打的已经打了，该杀的已经杀了，有几个缺德的玩意儿，业已被咱们捆了送回了刑堂处置，有他们受的了！

所以你们也不用害怕！咱们海狼的弟兄不会拿你们如何！

而且你们也都看看手里端着碗，要是咱们有心害你们的话，能用这饭食来招待你们吗？不可能吧！能给你们口吃的就算不错了！

既然今儿个到了这儿，那么我就不妨告诉你们好了！其实咱们把你们绑来，并不是想要祸害诸位乡亲们！

你们自己也瞧瞧自己，说起来在你们家的时候，又有几个人是种的自家的地？不都是给那些有钱人家种地吗？一年到头交了东家的佃租之后，你们又能落下多少收成？

现如今咱们把你们请来，是想要给你们安置个好地方，以后每家每户都有自家的地种，再也不用瞧那些有钱人家的脸sè了！而且咱们海狼还会帮你们建新房子，让你们过上安稳日子！这么好的事儿，你们哪儿去找呀？

所以说你们也不用害怕了，接下来咱们会送你们去个地方，哪儿有开不完的田，种不完的地，只要你们有力气，就可劲的开荒种田，能种多少就种多少，只要你们忙得过来！

而咱们海狼头一年还供着你们吃喝，第二年有了收成之后，也只收你们四成粮食，其余剩下的都是你们自家的，想怎么吃就怎么吃，想换什么就换什么！岂不比你们以前给那些有钱人家种田要强得多吗？

但是我丑话也要先说到前头，既然把你们请来了，你们就最好听话！只要你们听招呼，咱们海狼就亏待不了你们！但是要是有人想要闹事，你们也都看清楚了，咱们这手里的刀，也不是吃素的！

来呀！把那几个混帐玩意儿带上来！让大家伙瞧瞧！……”

就在这些老百姓们忙着稀里呼噜的猛吃的时候，一个穿着靛青sè海狼军服的人走到了人群前面，拿了个喇叭筒开始对这些被强行掳来的老百姓大声的说道。

这个海狼部众的声音立即便将所有聚集在这里的百姓的注意力吸引了过来，纷纷望向了这个人，一个个露出了疑惑的神情，既有些迷惑，又有点担忧。

这个人说的话差不多算是实话，这些被掳来的老百姓之中，绝大多数人在陆上并没有多少土地，甚至大部分人都没有自家的土地，只能租种一些有钱人家的土地，一年忙活到头，打的粮食交了佃租之后，基本上剩不了多少粮食，只能勉强糊口罢了。

像他们一辈子劳作下来，基本上都没有啥积蓄，如果遇上个有病有灾的，也只能硬挺着，要不然的话，就有饿死的可能。

现如今这些海狼突然间告诉他们，送他们到一个地方去，有种不完的地，可以由着他们开荒种田，还帮他们建房子，第一年还管他们的吃饭，这种好事怎么可能呢？所以虽然他们听着很不错，但是实际上却没有几个人相信。

只有为数不多的少数人欢呼了起来，因为这些少数的人，以前听说过有关海狼招揽移民的事情，而且也听说过有人到了南rì岛之后，rì子过的相当不错，海狼给他们地种，还帮他们建了房子，这事儿应该假不了，现如今只是没想到，海狼会用这种手段，将他们强掳来罢了。

于是立即有人问到：“这位好汉爷，您可说的是要小的们去南rì岛吗？那可就太好了！”

出来给他们喊话的这个海狼部众看了看这开口问话的人，微微笑了一下不置可否的说道：“这个你们不要问了！到地方你们就知道了！总之我们海狼亏待不了你们！”

说话间有几个人被五花大绑的推到了这些老百姓面前，一个个灰头土脸，面带惶恐，被海狼部众按着跪在了这些老百姓的面前。

这些百姓一看，其中不少人都认识这几个被五花大绑的人，这几个人都

是他们以前的东家，也就是他们的地主，而且这几个人基本上都是属于那种穷凶极恶之徒，在当地没少干欺男霸女的事情，可谓是臭名远扬。

这一次海狼大举袭岸，这些在沿海一带臭名昭著的家伙自然而然也就成了海狼选择的目标，被海狼部众连锅端掉，把他们全家一并随船绑到了这里，而今天当着这些老百姓的面，被拖了出来。

“大家伙不少人都认识这几个家伙吧！说起来他们应该是你们之中一些人的东家，可是这些人平时都是怎么对待你们的恐怕你们也都知道。

估计不少人家的地，应该就被这些人霸占了去，现如今你们还要替他们种田，受他们的盘剥！

我们大当家最是一个嫉恶如仇之人，对于这些王八蛋从来都不待见！今天既然到了这里，那么就当着你们的面，还你们一个公道！

今儿个咱们就把这些家伙交给你们，你们谁跟这些家伙有仇的，可以放开手报仇，有冤的可以随便报冤！如何处置，你们自己看吧！”说着这个海狼的部众便挥手将押着这些家伙的手下支开到了一旁，抱着胳膊做出了一副作壁上观的架势。

其实这些海狼这么做，也是于孝天亲自授意的他们，自古以来，地主和佃户之间，虽然也有不少地主跟佃户相处的不错，但是也确实实的有一些地主，仗着有钱有势，欺压良善，和佃户以及村民之间积累了很深的仇怨。

今天选出来的这几个恶霸，就是这样的典型，平时乡亲对他们唯唯诺诺，不敢有半点不恭，但是一旦要是给这些佃户乡亲一个机会的话，所有愤怒就会彻底爆发出来。

这对于收买人心是个相当不错的办法，后世天朝在立国之前之后，就少用这种办法，而且确实实收效不错。

而于孝天干脆就把这办法活学活用，将这几个出了名的恶霸交给了这些老百姓来处置。

（不好意思，今天下午出去串亲戚了！更新晚了点，总算是赶上了！呵呵！求月票成不？）

第三百零五章投名状

当海狼部众撒手退开之后，岛上的人群沉寂了好一阵时间，都愣愣的看着眼前跪着的这几个家伙，一时间还真就没人敢对他们怎么样，因为这些人平时积威甚重，以至于现在虽然他们被海狼抓了来，狼狈不堪的被丢在这些乡亲面前，这些老百姓却还是不太敢拿他们如何。

而这几个恶霸这会儿也意识到了他们的处境很是不妙，一个个赶紧惊慌失措的在人群中搜索熟悉的面孔，当看到有同村的人或者他们的佃户之后，立即就哀嚎了起来。

这几个家伙叫着一些他们熟悉的人的名字，一把鼻涕一把泪的说起他们以前对这些人如何的好，为他们做了多少善事，哀求他们千万不要胡来。

但是这几个家伙不提以前的事情倒也好一点，但是一旦开始提起以前他们的所作所为，一些老百姓就开始回忆起了这些人的恶行来。

于是开始有人壮着胆子指着这几个家伙数落起了他们的种种恶行，驳斥他们所说的那些话，有人一挑头，接着就更多的人开始想起了以前受到这些家伙的气，于是渐渐的人群便开始沸腾了起来，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想起了以前的事情，越说越来气，越说越激动，有些人忍不住开始指着这几个家伙破口大骂了起来。

当然其中以一些受害最深的苦主骂的最凶，有些人一边骂，一边就嚎啕大哭了起来，有人说起了他们家的人被这些人打死打伤，有些人提起了他们的女儿被这些家伙霸占去，也有人说起他们家的地，被这些家伙强占了去……

总之越说越来气，人群越说越激动，渐渐的人群便开始朝前涌去，也不知道是谁在人群里面叫了一声：“砸！砸死这些王八蛋！”说着人群里面就飞出了一块石头，落在了这几个家伙的身上。

一见有人用石头砸了这几个家伙，于是有些胆大的百姓也就加入了其中，纷纷开始在地上捡起了石子，朝着这几个家伙投去，见到有人开始丢石子，于是越来越多的人也开始加入到了他们的行列之中。

这一下这几个家伙算是倒大霉了，这里??这里聚集着几百人，每个人哪怕只捡起一块石头丢过去，都是几百块石头，他们又没有练过铁布衫金钟罩，一个个**凡胎，岂能架得住这样的石头雨呀！

没一会儿工夫，人群就沸腾了起来，石子跟下大雨一般的从人群中被投掷了出去，纷纷落向了这几个跪在地上的家伙身上，先是将他们打的嗷嗷直

叫头破血流，接着没一会儿工夫，他们便被砸翻在了地上，可是老百姓还是没有罢手，相反却更加卖力了起来。

起初这几个倒霉的恶霸还嗷嗷怪叫着叫疼求饶，可是过了一阵之后，他们就叫不出来了，有的人被很快砸晕了过去，可是石头还是在不断的落下，而且石子开始变成了石块，个头越来越大，仅仅是一炷香的工夫不到，再看这几个恶霸，就全部被这些群情激奋的老百姓活活砸死在了当场，而且是各个面目全非，就算是到了阎王殿，阎王爷都不见得能认出他们了。

即便是如此，已经疯狂的老百姓还是不肯罢手，继续朝着他们的尸体丢石块，一直将这些家伙活活砸成肉泥，这时候人群才算是渐渐的平静了下来。

但是当看到他们活活将这几个恶霸砸成肉泥的时候，这些老百姓又都开始害怕了起来，一个个赶紧朝后退去，很快躲出了很远，一个个开始担惊后怕了起来。

那个给他们训话的海狼部众，这个时候带着一脸厌恶的表情，斜眼看了看被活活砸死的这几个家伙，微微摇了摇头，再一次拿着喇叭筒走到了人群前面。

“你看看你们，我只是说让你们有仇报仇，可没说要你们把他们活活砸死呀！你们也瞧瞧吧，你们把他们都砸成什么样了？这还有人形吗？”

你们这次可是犯了大事了！他们可都是你们乡里的士绅呀！你们骂几句打两下也就是了，可是你们居然把他们都活活砸死了！这可如何是好？这要是让官府知道的话，把你们抓去，可都是要杀头的大罪呀！”

一听这个海狼部众的话，这些老百姓顿时都被吓住了，他们平时都是老实巴交的乡下人，除了种田之外，几乎什么都不懂，现如今激怒之下，他们砸死了这些人，而且几乎是人人都有出手，就算是不认识这几个恶霸的人，看到这么多人动手，也忍不住丢了几块石头，所以在这里的人不管是谁想推都推不掉。

如果这件事传到陆上的话，那么就算是海狼将他们放回去，那么这些恶霸的亲戚和官府也饶不了他们，不被这些家伙的亲戚抓去打死，也要被官府抓去杀头，所以刚才他们一通乱打，虽然畅快淋漓，可是却把自己的后路给彻底打断了。

这一下所有人都傻眼了，一个个吓得面面相觑，有些人脑子反应快，很快意识到今天他们上了这些海狼的当了，人家挖了个坑，他们傻乎乎的就跳了下去，这等于是给海狼送了一个投名状，以后他们除了跟着海狼混，听人家的吩咐之外，已经没有其他选择了。

看到了这些老百姓们的表情之后，这个海狼部众咳嗽了一下，抄着喇叭筒又对他们叫道：“也罢！既然事已至此，你们也不必害怕，跟着我们海狼走便是了，我们大当家可以确保你们的安全，绝不会亏待你等的！不敢说让你们以后各个都荣华富贵，但是只要你们愿意卖力种田，起码保你们个温饱不成一点问题，最最不济，也要比你们以前在陆上过的日子要强得多！

现在你们排好队，有人会给你们登记造册，你们报出你们的姓名和家里都有什么人，户主是谁，我们有人会给你们按户给造册，以后到了地方之后，三户还给牛一头，每家另给安家银三两！这种好事你们哪儿去找呀！

要是你们到地方之后，没有农具，我们海狼这儿也有现成的供你们借用，待到明年你们有了收成之后，再折价买下不迟！

总之你们也不必担心什么了，事已至此，安安心心跟着咱们海狼走，自然有你们的好处！但是丑话还是说前头比较好，谁要是不听话，给我们闹事的话，我们的刀也不是吃素的！有种的尽管来好了！……”

（今天老岳母过生日，估计会喝多，所以两章一起更了！）

第三百零六章动迁1

一条条装满了强掳来的老百姓的船只，在七月间开始从几个小岛出发，分头驶向了隔着大海的台员岛，驶入到了淡水河和鸡笼湾之中，停靠在了码头上。

一群群因为不适应坐船的人在抵达了这两个地方之后，晕头转向的走下了跳板，有些人甚至是被架下来或者是抬下船的。

当他们到了这两处地方的时候，几乎可以说是快要哭天无泪了，因为他们在船上的时候，已经感觉到了船只航行的方向，是朝着远离大明的东方行驶，离他们的家越来越远，而中国人自古都有恋土的情怀，当知道自己离家越来越远之后，这些老百姓开始慌了，在船上纷纷哭闹了起来。

幸好这些人之中大多数不谙水性，虽然吵闹，但是在海狼部众的看押之下，倒是也不敢夺船，只能哭哭啼啼的继续被船运往未知的地方，直至抵达他们的目的地。

直到他们靠岸之后，他们才获知，这里乃是台员岛，也有人称之为台湾，而他们登陆的地方，则是海狼在这里圈的地盘。

于是这些人无奈之下，只得拖家带口携带着他们的东西，下到了岸上，随即有海狼的人员接收了他们，将他们引导到了一个临时的聚集点，而这里已经建起了一大片临时性的草棚，周围扎了栅栏。

好在这里的海狼部众对他们虽然严厉，但是却也很守规矩，同样并未祸害他们，有人为他们检查了身体，有人给他们服用了一些不知名的汤药，还有人将他们男女分开，带到了两个大水池旁边，令他们脱去了所有衣服，洗涮了一番，并且开始给他们供应粥食。

但是海狼有一个做法，让这些百姓很是不乐意，所有男人全部都被剃成了光头，而女人则被拉去强行用一种会起泡的东西仔仔细细的洗了头。

而他们的衣服也被丢入到了开水锅里面煮了之后，才交还给他们，这让这些百姓各个都惶恐不安，不知道海狼把他们收拾的这么干净，是为了什么。

当然海狼部众也给他们做了一些解释，说这是为了他们好，给他们服用的汤药是帮他们打掉肚子里面的虫，另外还可以帮他们防治一些疾病，至于剃发和洗头，则是为了去掉他们头发之中的虱子跳蚤，总而言之，是为了他们好。

而这些百姓到了这里，虽然不情不愿，但是也只能任其摆布，在这里被关了十几天之后，除了部分有病的人被继续留下，其余的人开始被海狼疏导到了周边一些地方，发给了他们一些帐篷和工具，开始有人带着他们建起了房屋。

这些新移民这才看到这里确实有大片尚未开垦的土地，而且周边也确实有不少已经落成的村落，一些村民正在他们开垦出来的田地之中忙碌的耕作着，同时已经有一些土地之中的农作物，开始成熟了，倒是确实有一种欣欣向荣的景象。

于是这些新移民这才多多少少的感到了一丝安慰，开始对未来产生了一丝期待.....

于孝天走在大寨的工坊区之中，不时的停下来在一些工坊里面和管事的工头们闲聊几句，自从这次大规模袭岸行动展开之后，他和手下们都清楚的认识到，现如今他们海狼，已经引起了陆上朝廷和官府的关注。

他们再也不是以前那伙寂寂无闻的海狼了，从他们这一次大败褚彩老之后，他们便正式进入到了官府的眼帘之中，成为了官府重视的一支力量。

虽然朱钦相这一次并未立即组织起来兵力，对他们发动进剿，但是从各处获取到的消息，都说明了官府已经开始将他们视作一种潜在的威胁，只要他们还留在南ri岛，继续在福建沿海活动，那么官府对他们动兵那只是迟早的事情。

所以之前对于孝天将各种工坊朝台员岛迁移有所抵触的人员，现在也都明白了于孝天的用意。

南ri岛现如今已经不是一个安全的地方了，这些海狼赖以生存的工坊，确实已经不太适合继续留在南ri岛上了，为了他们下一步的发展，确实有必要将这些工坊区逐步的迁至淡水寨或者鸡笼湾那边，以免有朝一ri这里再次成为一个战场。

于是计划中的工坊迁移的事情，在这段时间更被抓紧了一些，特别是炮作和枪作两个海狼最为倚重的兵工厂以及火药作坊，作为第一批被迁移的工坊，在这些天已经开始启动。

随着淡水寨工坊区工程进度加快，这几处工坊最早被建成，虽然还有许多小活没有完成，但是于孝天决定不再等下去了，先把部分工匠和一些工具运过去之后，一边在那边试投产，一边逐步的完善。

现如今火药作坊的一半工匠，都已经携带着他们的工具，已经登船，前往了淡水寨，而这两天炮作和枪作两个重要的军器作坊，也已经开始动迁。

一批各种之前制作的工装这个时候已经被拆了下来，用油布和麻绳捆扎了起来，包裹的严严实实，并且在上面标注上了数字，正在逐步的运往码头。

部分决定迁往淡水寨和鸡笼寨的工匠，这两天也在忙活着收拾他们的行装，把他们私用的小件工具以及家里面的细软收拾好，随时准备登船出发。

为了这一次大规模的动迁行动，于孝天勒令海狼的商船队停下了一半的船只，专门负责这一次动迁行动。

二十余条货船，这个时候已经在码头集结，包括部分护航的船只，也已经在湾内候命，随时准备出发。

一些笨重的东西，在大批人员的努力下，被装上了牛车，缓缓的运出了工坊区，朝着码头行去。

几架杠杆式的人力吊车，在码头被竖了起来，将一些笨重的物资绑好，在人力的cāo作之下，将其缓缓的吊到了船上，并且被安放在了船舱之中。

在没有现代机械的帮助之下，这样的搬迁活动全靠人力和简单的机械来完成，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需要不少人来进行配合。

看着这些他们使用了一段时间的工具一件件的被拆卸下来，运离了工坊区，这里的工匠们颇有点不舍。

于孝天走到枪作的时候，见到了这里的张铁匠，这会儿张铁匠正在忙活着指挥这里的工匠，把最后一批要迁走的工具打包，但是脸上却一脸的不舍。

见到于孝天过来，张铁匠赶紧把手头的事情交给手下去接着干，过来跟于孝天见礼

“不必客气了！怎么样了？这一批工具还要多长时间装上船？”于孝天让张铁匠免礼，对他问道。

张铁匠赶紧答道：“这个工棚就剩下这一点东西了，一会儿就开始装车，运到码头装船去，最迟今天晚上就能都装上船，不会耽搁明天发船！”

于孝天点头道：“这就好，时不我待呀！这段时间耽搁的时候不短，到那边还要安置，又要不少天的时间，你这边抓紧一些，这一次跟着过去，尽快让那边也开始投产，要不然的话，新丁结束cāo练之后，就只能用刀枪那些家伙什了！”

张铁匠赶紧躬身道：“小的明白！这些天着实耽误了不少事儿，不过还好，留下的这些工匠们总算是没有闲着，这两个月又造出了一百多条长枪，**十支短铳，就是这人一分开，这边的产量就会降低不少！

淡水寨那边的工坊恐怕至少要到一个月之后，才能投产，恐怕有点赶不上！还望大当家恕罪！”

于孝天摇头：“这事儿怪不得你！是我决定动迁之事的，肯定会耽搁一些工夫，但是以后只要那边的枪作一投产，两边加在一起产量自然而然就会恢复了！

另外这段时间船队和战兵弟兄们，从陆上又绑来了一批铁匠，这些人安抚之后，一部分人还会拨到你手下做事的！

现如今刀枪这些东西都全部停下来了吧？新来的铁匠要赶紧传授他们打造的技艺，让他们也能尽快帮上忙！”

“刀枪和农具还有船寮用的一些大钉之类的东西眼下铁作这边全部都停产了！按照大当家的吩咐，工匠们都转到了炮作和枪作之中。

要是这次能再给小的五十个铁匠的话，最迟两个月到三个月的工夫，我就能教会他们打造火铳，反正眼下咱们也不用让他们学全所有手艺，专司一个零件的打造，要是他们再学不会的话，那就该让他们喂猪去了！

眼下这段时间，小的又挑出了二十多个工匠，专门跟着我学打造铳管的手艺，现如今差不多也都该出徒了，接下来他们就转到铳管那边去，专门打铳管，以后咱们一个月起码可以多打造出百十根铳管没有问题！”张铁匠对自己管的这块事情倒是很有信心。

于孝天这就放心下来了，虽然大炮是他立足之本，但是眼下对于火枪这种武器，他的需要量也非常大，火枪所拥有天然的长shè程优势，以及对于cāo作着培训时间短的优势，是其他武器无法取代的。

第三百零七章技术进步

火枪虽然因为现在技术原因，存在不少缺点，比如受天气影响比较大，发火率不高，远处的精度有限，装填速度慢，发射间隔也慢，但是比起弓箭这种武器，却拥有训练时间短的优势。

一个合格的弓箭手，尚且不说是神箭手，要想培养出来，最最起码需要两年以上的时间，游牧民族自幼生活在马背上，过的是游牧和狩猎的生活，天生就各个都是合格的骑兵和射手，但是大明的百姓基本上都是农民或者渔民，平时根本不接触弓箭，想要将其训练成为合格的弓箭手，短时间是是不可能的，就算是训练成了，和人家相比，也要差很多。

但是火枪不一样，只要火枪质量合格，训练火枪手的时间要远远比训练弓箭手的时间短得多，只要告诉他们怎么装填，怎么瞄准，再加以训练，最长一个月，最短几天时间，甚至于一天时间，就可以让一个从未摸过火枪的人学会怎么使用。

只要火枪生产的速度跟得上，就可以非常快的获得一大批合格的火枪手。

更何况虽说火枪的生产成本不低，但是弓弩这样的武器生产成本同样也不低，一把好弓用料考究，需要极好的木料，牛角，筋、胶、丝、漆等物，才能制作，对于制作者的技术要求也不低，制作过程更是繁复，时间最长的需要两年左右，才能制成一张好弓。

而弓箭手还需要有相当强的臂力，才能开得了硬弓，臂力不行，只能用软弓轻箭，而且就算是臂力强的弓箭手，体力也是有限的，连续开弓几次之后，随着体力下降，也必须要休息一段时间，恢复一下体力，才能继续放箭，在活力持续性上，并不比火枪强多少。

而火枪手则不需要这么高的技术和体力，只要能端得起火枪，学会瞄准装填，就能开火，只要火枪不过热，就可以一直持续开火。

所以火器取代冷兵器是迟早的事情，而且今后他要打造一支纯火器化的军队，使之可以横行天下，没有一个大规模的火器生产工厂，是无法满足他的需要的。

于是他点头接着说道：“如此最好，火枪最关键的就是铤管的打造，干系着火枪产量的多少问题！尽量多培养一些打造铤管的工匠是你们枪作的关键，你这一点抓的很是地方！

等到了淡水那边之后，你还要抓紧这件事，火枪这东西多多益善，有多

少要多少！不会让你闲着没事的！

等那边稳住神之后，我还有好东西交给你试制，一旦要是能制成的话，到时候二百步之内，取上将性命，如同探囊取物一般容易！”

张铁匠这个人天生就是个铁痴，这辈子最喜欢的就是折腾新鲜玩意儿，这两三年来，他跟着于孝天先是鼓捣出了火绳枪，接着便又鼓捣出了眼下的这种燧发枪，去年又弄出了燧发短铳。

这两年他一直没有闲着，除了鼓捣这些新火枪之外，还时不时按照于孝天的想法，鼓捣一些专门用来制造火枪的工具和简单的机械。

现如今枪作之中，已经打造出了几种专门制作火枪的简易机械，取代了以前全靠工匠手工制作的一些工序，比如钻膛用的手动钻，打孔用的麻花钻头，专用的攻丝机，以及专门生产一些小零件的人力冲压机。

这些简易机械的试制成功，在投入使用之后，张铁匠自己又加以改造，使之更好用一些，别看张铁匠大字不识几个，但是这家伙就是个天生的机械控，许多东西于孝天给他一说，他就能明白，并且靠着手工打造出来，还能按照他的理解，加以改进。

这方面不得不承认有些人是天才，张铁匠肯定就是这方面的一个天才，以至于有时候弄出的东西，连于孝天也不得不叹服。

但是这段时间，于孝天没空管枪作这边的事情，自然而然也就没有新鲜的东西教给张铁匠了，以至于张铁匠这段时间颇有点无聊的感觉，日复一日重复一种工作，显然不是他很喜欢的事情。

现如今听于孝天说，又要告诉他一种新玩意儿，而且于孝天还说能确保二百步之内取人性命如同探囊取物一般容易，他的胃口一下就被吊了起来。

要知道现在他们打造的最好的燧发枪，就算是精度最好的，也只能保证五十步到七十步左右距离，能较为准确的命中人体大小的目标，大部分火枪超出五十步，就不能保证精度了。

而于孝天说要教给他一种新家伙，可以在二百步之内，都打的很准，这一下张铁匠又兴奋了起来，于是连连点头称是，兴奋的好像一个马上要得到新玩具的孩子一般，咧着大嘴呵呵直乐。

于孝天心中很是喜欢这个张铁匠，但是现在觉得这个张铁匠似乎有点不太适合干这个枪作的管事，而是比较适合去研究一些新武器，要不然的话有点浪费他的才能了、

想到这里，他暗自决定，等到这一次淡水寨枪作投产之后，他要把张铁匠从管事的这个位置上拿下来，换个善于做这种事的人接手，让张铁匠专司以后去鼓捣一些新玩意儿，权当是设一个研发中心，让张铁匠好好的折腾去。

而等他走到炮作的时候，炮作这边的生产依旧是热火朝天，炮作这边需要动迁的东西没有枪作那边多。

他们主要是要把一些工匠调到鸡笼和淡水两地，而熔铁和炼铁用的铁炉，是没法运走的，只能在那边新建，而且目前那边也已经建好了炉子，炮作这边只需要将几套新铸的炮模运过去，加上一些现成的坩埚以及一些吊装用的工具运去就可以了。

所以这边的铸炮生产并未受到太多的影响，所有的熔铁炉现在还在继续投料，源源不断的将各种铁料熔化，然后浇铸到模具之中。

现在的炮作已经有了五个铸造台，可以同时有五套炮模进行浇铸作业，每天都有新炮被铸成，基本上可以供得上海狼的使用。

而且现在海狼的炮作不是简单的在生产一两种火炮，现如今他们的产品也已经相当丰富了。

除了西式的六磅炮和十二磅长炮短炮之外，他们现如今还开了两套轻型佛朗机炮的炮模，专门铸造轻型佛朗机炮装备水师和战兵营使用。

毕竟佛朗机炮虽然因为密封原因，射程短，威力小，但是这种武器毕竟有他天然的优势，那就是射速快，装填方便，在战场上是一种相当不错的中近程压制的武器，可以有效的弥补重炮射速慢的缺点。

所以他也没有彻底摒弃这种佛朗机炮，而是将其作为轻型副炮装备船只使用，专司用来在接舷战之前，杀伤敌船甲板上的有生目标使用，效果也相当不错。

而且战兵营也多次要求装备一些轻型的佛朗机炮，让他们也拥有更强的作战能力，所以于孝天便为了满足这些需要，让炮作仿造了这两种口径的轻型佛朗机炮。

除了这些之外，炮作现在还在生产一种轻型的虎蹲炮，这种虎蹲炮和威继光发明的虎蹲炮形制上没有根本的区别，只是因为海狼用材质量好，多使用上等的福建和广东产的生铁，加之采用的又是铁模铸造，炮壁内很少产生气泡，所以质量要远远好于以前大明铸造的铁炮。

故此现在海狼铸造的这种虎蹲炮，比起以前的虎蹲炮炮壁也稍薄一些，

长度增加了大概半尺左右，炮身也效仿西式大炮，从前至后逐渐增厚，取消了原来加固炮身使用的几道铁箍，在保证质量的同时，使得这种虎蹲炮装药量增加，射程和威力都远超过了以前大明使用的那种虎蹲炮，但是重量却并未增加多少，即便是加上炮架也不过四十斤左右。

以海狼战兵的体能，只需要两个人抬着行动，必要的时候甚至一个人扛起来就能跑，一个炮组五个人，还有三个人专门背弹药，足够保证一次作战使用了。

而且这种虎蹲炮比较小，就算是装备到商船上，也不惹眼，虽然威力不大，但是在海上抵御个小股海盗，还是有着相当的威慑力的，故此这种虎蹲炮除了装备给战兵营使用之外，也给船队装备一些，主要装备给商船队，每条船安装个四五门也花不了多少钱，还让商船获得了相当的自保能力。

所以现在的炮作规模已经相当大，产品也已经相当丰富了，但是考虑到重炮耗材太大，目前为止，十二磅以上的重炮，只铸造了一门十八磅炮，一门二十四磅炮，便停止了生产，集中全力铸造目前急需的这些火炮。

现如今炮作的生产还在继续，接下来在鸡笼寨和淡水城两地的炮作投产之前，这里不会缩减产量，但是当那边的炮作开始投产之后，于孝天便准备把这边的炮作产量逐步削减下去，最终只保留两个铸造台，转而专司生产外卖的猴版火炮，使之成为海狼创收的一个炮作。

现如今的雷铁匠已经不是这座炮作的管事了，因为这家伙改不了吃屎，生活一安逸下来，就又固态萌发，开始吃喝嫖赌了起来，于是于孝天便将这家伙撸了下来，换了一个张铁匠的徒弟来接管了这里。

这个张铁匠的徒弟做事要比起那个雷铁匠兢兢业业的多，在他接管了炮作这边的事情之后，炮作的生产比雷铁匠在管着的时候，有了不少提高，不管是产量还是质量上，都超出了以前，现如今雷铁匠只能灰头土脸的在炮作之中负责一个铸造台的工作，再也没有前段时间的逍遥了。

于孝天看了看炮作这边的情况，和这里的管事闲聊了几句，得知眼下炮作这边的事情并未受到多大的影响，感到很满意，夸奖了这里的工匠们一番，又看了看这里专门为火炮制作炮架的木工作坊，转而向火药作坊那边走去。

第三百零八章以商养兵

时间如同过隙白驹一般，总是在人们忙碌的时候，不知不觉的便从人们的身边溜了过去，几个月的时间对于于孝天来说，几乎可以算是一眨眼的工夫，就进入到了秋季。

这几个月间，因为海狼和官府的关系日益紧张，使得南日岛的商栈贸易受到了很大的影响，原本热闹的商栈区，部分商贾迫于官府的压力，从岛上撤走了商栈。

但是对于这样的情况，于孝天也没有更好的办法来解决，他眼下根本没有实力去大举攻打福建某些州府，所以也没法逼迫官府对他低头。

但是之前他大举派手下袭扰了福建沿岸，还是给官府敲了一个警钟，让现在的福建巡抚朱钦相了解了海狼的厉害，使得朱钦相在接下来的几个月时间里，没有敢轻易再打南日岛的主意。

好在与于孝天见好就收，这样的袭岸的事情他仅仅让手下持续了一个月左右的时间，便停止了下来，这让朱钦相也有了一个台阶下，没有逼得他恼羞成怒，召集福建大批官军对海狼进行进剿。

趁着双方这段时间的平静期，于孝天加紧了对南日岛工坊区产业的转移速度，经过几个月下来之后，这些南日岛的工坊基本上完成了产业转移。

虽说南日岛各个工坊并未停工，但是这里的工匠却有三分之二以上，分流到了淡水城和鸡笼寨那边。

而眼下南日岛已经不是海狼工业的基础，转而淡水城接替了南日岛的地位，成为了海狼最重要的工业基地。

大批工坊在淡水城那边如同雨后春笋一般在城内城外树立了起来，一座座工坊开始投入了生产。

而淡水城的工业化，也带动了航运业，随着各种工坊对于原料的需求，目前为止，海狼还需要从陆上购置这些原材料，特别是用于军器生产的铁料，是他们必须要从陆上解决的东西。

经过两年来理事堂的努力，海狼现在早已不需要把铁料的进货都依托在广东那边了，福建本来就有不少产铁的地方，而且质量也相当不错，不管是官办还是民办的铁场，海狼都暗中跟他们搭上了关系，几乎每天都有铁料从福建和广东各地装船，运往海狼的地盘。

以前这些铁料都被运至南日岛，现如今淡水寨和鸡笼寨也成了原料的终点站，每天都有运送货物的船只驶入到鸡笼湾和淡水河之中，停靠在码头上卸货。

在于孝天来到这个时代之前，他多多少少知道一些有关古代冶炼业的事情，但是具体大明朝全国各地一年的铁产量，他却不太清楚，只是一厢情愿的认为，古代劳动力和技术水平低下，就算是大明当时在世界上冶炼技术比较好的情况下，一年全国铁产量也不会太高。

所以他一直以来都有一种危机感，生怕自己用来铸炮的铁料会出现短缺，或者有钱买不来的情况。

但是随着他海贸的生意越来越大之后，他才发现，自己这种担忧着实有点可笑，因为这一年多来，他了解到单是广东一个省，在这个时代，一年下来，各个炼铁厂和铁矿，就能冶炼出数万吨的生铁熟铁，加上福建这边的铁场和铁矿，一年下来更是足以满足海狼的需要。

所以于孝天之前的担心，是基本上没有必要的，只要他有银子在手，就有人愿意卖给他铁料，至于他用于什么地方，这件事几乎没有人去过问，以至于现在于孝天甚至单靠在福建收购铁料，就可以满足他的铸炮和造枪以及造船等需要了。

但是即便如此，于孝天还是坚持让理事堂多购入铁料，只要有人愿意买，理事堂还有存银，就只管买来，本来海狼是不需要这么多铁料的，但是考虑到眼下海狼和官府的关系越来越紧张，不知道什么时候，官府可能会下令掐断一些铁料的途径，造成海狼短时间之内铁料缺乏，所以于孝天令理事堂这段时间拿出足够的资金，有多少要多少，大批储备铁料，以备不时之需。

所以这几个月下来，海狼储备下来了成百吨的生铁熟铁，这些铁料足够他用上一段时间了。

不要以为几百吨铁就已经很多了，这几百吨铁其实堆在一起，并没有多少，充其量也就是占满一个不算太大的库房罢了，用后世的大卡车拉的话，用不了几车就可以一下拉完。

这些铁料考虑到安全的问题，在这段时间，全部运至了淡水寨和鸡笼寨储藏了起来，甚至连南日岛之前存的几十吨铁料，除了留下暂时够用的之外，也被于孝天一股脑的运至了淡水寨那边。

而这几个月的时间，海狼除了进行产业迁移之外，在扩兵的事情上也有了相当大的进展，按照于孝天的计划，海狼在这几个月之中，一共增招了一千余人的新丁，加上上一次俘虏的褚彩老的那些手下喽啰，其中选出了大致

六百人左右，编入到了新营之中。

如此算下来，海狼在这半年下来，部众增长了近四成左右，使得海狼到了天启五年九月间的时候，整个部众总数达到了近五千人的规模。

而且海狼的这五千人的部众，跟褚彩老以及几个海上的大佬相比，他的这近五千手下，全部都是归于他直接管理，而不是像他们那样，采用的松散式的管理，用时召集起来，不用的时候分成小股，各忙各的。

海狼采用的是统一管理，是一种绝对的金字塔形的管理方式，一切大权最终都归到了于孝天的手中，于孝天可以直接控制到底层的一个小卒头上，这样一来，他对手下的控制力，要远超过同行们许多。

但是相对来说，海狼的负担也就重了许多，这近五千人的部众规模，每个月下来，单是饷钱的开支，就需要数万两银子，另外还有他们的衣食住行，也都全部要由于孝天来开支，每个月下来，这些开支就需要大几万两银子，否则的话就玩儿不转。

不过幸好现在的海狼集团已经拥有了各种生意，陆上现在他有茂盛源这个大型的商号，另外还有一个药行，八月的时候，在李宜的操作之下，理事堂又和李宜开办了一家钱庄，另外理事堂还开始介入了酒楼和娼寮这两个行业之中。

这两个月，由理事堂派人，在福州城、兴化府城，福宁城之中，连续开办了几家酒楼和妓馆。

这些陆上的买卖，每个月下来，就基本上可以给海狼赚回几万两银子没有一点问题。

而海狼又有玻璃和肥皂这两个独门生意，现在产量也在日益提高，即便如此，他们的产品依旧供不应求，甚至于香皂这种东西，已经引起了泰西人的注意，也开始想办法从广州的茂盛源分号采购，作为一种时髦的商品，运回到欧洲进行高价贩卖，据说他们以一两到五两银子的价钱，运回到欧洲之后，销售的价钱甚至可以翻十倍以上，价格高的离谱，可是欧洲一些贵族，特别是那些贵妇们，依旧是对其趋之若鹜。

所以这两个产业每个月赚取的纯利润，也有数万两之多。

还有就是海狼的海贸生意，现如今海狼将部分俘获褚彩老的船只，拾掇了一下之后，其中部分作为战船，留给了几个分船队使用，剩下的一些大型海船，比如福船和广船之类的船只，便交给了商船队使用。

商船队的规模现如今已经突破了百条之多，这些船只除了部分船只近期

忙于海狼产业迁移的事情之外，剩下的船只天天都在海上，忙着南来北往的做买卖。

商船队的船只现如今足迹已经遍布整个南洋一带，买卖做到了巴达维亚、马尼拉、大泥、占城、三佛齐、暹罗，甚至有两条船作为探路，已经远航到了印度洋，跑到了印度某个地方，从当地运回了不少香料和印度棉布，还有不少象牙，回来之后赚了个盆满钵满。

这理事堂所属的商船队，每年下来，给海狼带回的利润，也非常巨大，这才使得于孝天有足够的财力，又是招兵买马，又是铸炮造枪，还大肆造船买船。

为了满足海狼对于船只日益增长的需求，海狼这几个月开始把触角伸到了更远的广东沿海一带，以那几条飞字号快船为基础，派出了一批轻快的船只，南下到了广东一带，甚至于抵达了广西沿海，在那边开始隐瞒身份，效仿西方的掠私船，干起了正儿八经的海盗的买卖。

他们在两广沿海一带，专门挑选合适的海船下手，除了劫货之外，主要目标放在了抢船上面，这几个月从两广沿海一带，抢回来了二三十条三百料到四百料左右的大海船，其中以福船和广船居多，驶回到南日岛之后，直接稍加修整，上一下新漆，便改头换面，成了海狼的船只，被编入到战船队和商船队之中。

第三百零九章新丁

南日岛船寮这几个月也没有闲着，继续在加紧建造单桅纵帆船也就是他们称为飞字号快船的这种新式船只。

这几个月时间里，南日岛船寮又给于孝天增加了四条飞字号快船，使得海狼手中拥有的单桅纵帆船的数量达到了九条之多，足够组成一个小规模的快速轻型舰队了。

但是于孝天并未将这几条新船编入到飞字号快船支队之中，而是给鸡笼寨、淡水城以及双峰岛那边，各配给了他们一条，让他们除了作为哨船使用之外，必要的时候也可以作为联络船使用。

即便是这样，海狼的船只随着新丁训练临近结束，还是显得不足，于是于孝天干脆拿出一部分现钱，直接派人到了陆上福建和浙江几个船寮，定造了一批新船，补充到船队之中使用。

这么一来，海狼这几个月的船只数量，也大大的增加了不少，单是可用的战船数量，现在就超过了百条，如果再加上商船和捕鲸船以及一些小一些的渔船的话，海狼眼下拥有的船只数量基本上可以达到近三百条了。

以海狼这样的规模，眼下虽然还不敢说傲视群雄，起码谁要是再想跟海狼为敌的话，那就真的要仔细掂量掂量了。

而这段时间里，海狼的练兵行动也获得了很大的进展，设在淡水寨的新营在孟飞和刘通的带领下，开展的较为顺利。

新丁在被招募之后，先是在南日岛经过半个月左右的隔离检疫之后，将其中部分不合格人员淘汰，剩下的新丁则被装船运往了淡水寨新营开始接受正儿八经的初训。

现在海狼的新丁训练在经过这么多次之后，总结出了一套比较适合的方法，将整个训练过程分成了几个阶段。

现在的新营之中的新丁们，被分成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为期一个月时间的初训，所有新丁在初训阶段，不分战兵和水兵，全部接受同样内容的训练。

现在的初训并不再要求新丁进行大体能的操练，主要是因为于孝天发现，这个时代招募的新丁，绝大多数人因为以前吃的不好，营养缺乏，造成体能较低，虽然这些被招募的新丁们多是农民或者渔民出身，吃苦耐劳没有多大问题，可是却在爆发力和耐力方面因为身体营养缺乏，而严重不足。

以前他们操练新丁的时候，于孝天按照后世道听途说抑或是亲身感受偷师来的那种大体能训练方式，在这个时代并不适用，一开始就让新丁接受大体能训练的时候，曾经出现过大批新丁因为身体无法承受，训练之中晕倒或者脱力脱水的情况非常普遍。

后来于孝天发现了问题所在，意识到这个时代的人在身体营养方面，远差于后世之人，如果不改善其体质便一开始就对他们进行大体能训练的话，他们很难承受住这样的训练强度。

于是这一次新营迁移到淡水城之后，他跟孟飞等人商量了一番，决定改变以前的训练方式，在初训阶段，不再对新丁进行大体能的训练，主要对其进行操列和口令的训练，先让他们养成一个服从的意识，并且在初训阶段，多让这些新丁学一些有关海狼制定的各种规矩，让他们先养成一个良好的习惯。

在初训阶段，于孝天不惜多花钱，给这些新丁提供交好的饮食，并且给他们提供更多的肉类和蔬菜，甚至是给他们添加比较难得的鸡蛋、水果等物，让他们在初训阶段获取更多的营养，改善他们的体质。

经过一个月初训下来之后，新丁的体质基本上可以得到较大的改善，这样一来他们的耐力和爆发力都会得到大幅提高。

而且通过初训，新营还形成了淘汰机制，对于身体条件严重不合格并且在一个月的调理期间，依旧没有得到很好改善的人员，在初训结束时候，无法通过体能考核的人员，进行淘汰，将其遣返或者退出新营，另行安置处理。

另外对于新丁之中少数不听使唤，带有恶习的部分人员，经过初训的反复修理，还不能改善的家伙们，在初训结束之前，也被淘汰出局，省的他们这些少数人一只老鼠坏一锅汤。

对于这一次招募的新丁，于孝天是比较满意的，他历次招募部众，从来不学同行那样，只要来，不管什么人都要，而且越是坏，越受欢迎，虽然那些曾经坏胚子，入伙当上海盗之后，确确实实心狠手辣，敢打敢杀，但是这些人跟着别人干可以，但是于孝天却绝对不要这种人在他手下做事。

从最早的时候，于孝天就潜意识里面，想要将自己的这个海狼集团打造成为一支类似于正规军队的团队，而要想打造出一支服从意识强，临阵听命，敢于用命的队伍，靠着这些坏胚子肯定是不行的，那样的话他的军纪很快就会被这帮家伙败坏，而且这帮家伙油滑油滑，打顺风仗的时候蹦的欢，一旦要是遇上逆境或者情势不妙的话，他们绝对会立即脚底抹油溜之大吉。

一支队伍一旦出现有人不听号令擅自逃命的话，会影响到整支队伍的士气，十有**会带动其他人跟着一起溃逃，最终导致整支队伍不战而溃。

所以他在这方面比较认同戚继光 and 后世曾国藩创立湘军时候，对于兵员招募的理念，宁可选择老实巴交的年轻农民或者渔民，也绝不收那种市井无赖和地痞流氓，这样的兵员素质才符合他的要求。

作为一个士兵，最重要的并不是聪明，而是服从命令，老实的农民抑或是渔民在服从意识方面，要远强于那些市井无赖和地痞流氓，只需要加以严苛的训练，便可以使之成为一群可以如臂使指一般的队伍，彻底发挥出真正的团队力量。

所以海狼招募新丁的时候，就是本着于孝天的想法，对应募之人进行筛选，但凡是城中乡镇里出身的一些有市井之气的人，一概第一波便被刷掉，只招收沿海一带的渔民和近岸的一些山民或者农民。

而海狼部众的待遇之优厚，此前早已被人广为宣传，虽然他们身负贼名，但是海狼在沿海一带多有善名，所以想要进海狼吃粮的年轻人倒也不少，特别是这些年失地百姓越来越多，有些百姓穷困潦倒，无以为生，能被招入海狼之中吃粮，对不少沿海的失地百姓来说，无疑也是一个相当不错的选择。

所以海狼只要放话说要招募新丁，沿海一带的年轻人有不少人是很乐意来碰碰运气的，故此海狼招兵的时候，有相当宽松的选择余地。

而这些新丁在经过初训之后，考核合格，便开始被分成了两拨，一部分以前是渔民出身的新丁，被分配到了水师新营之中，剩下的则转入战兵新营接受进一步的训练。

进入这个阶段之后，这些新丁就该开始增加大运动量的训练了，而他们前期增加的营养，也使得他们可以承受这样的训练强度，而且在这两个月之中，他们还要接受更专业化的训练。

水营新丁要接受操舟的各种训练，比如操帆、上桅杆、操作船锚以及操作火炮等等训练，同时也要训练他们的格斗技能。

而战兵的训练相对要简单一些，更多的还是队列训练和格斗训练，辅以大运动量的体能训练以及丛林战的初级训练。

这个阶段的训练时间是两个月，在新丁完成这两个月训练之后，经过考核合格之后，便可以将他们分配到船队或者战兵营之中，成为见习水手或者见习战兵，在船上或者是战兵营之中接受更专业化的训练。

但是这些人在被分配下去之前，还要经历一次海狼的传统考验，那就是跟随一些捕鲸船出海捕鲸，成功猎获一头鲸鱼之后，并且帮着完成一次鲸鱼的分割工作之后，他们才算是获得了正式进入船队或者战兵营的通行证。

这几个月间，第一批八百人左右的新丁已经完成了这些新丁训练，在九月间被分配了下去。

这一下船队和战兵营的规模都增加了不少，于孝天又任命了一批新的船长和大副，并且亲自参加了新丁转职入队的仪式。

直到这个时候，新丁们才领到海狼正式的制服，只是在他们的胸口的位置暂时要缝上一块绿色的布条，以代表他们是见习人员的身份，只有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他们立功或者做事认真得到认可之后，他们才可以转为正式人员。

而剩下的近千人的新丁，现在还在淡水城那边，接受训练，尚需一两个月的时间，才能将其分配下去。

于孝天在九月初的时候，亲自又去了一趟淡水城那边，参加了那里的新丁结束训练的仪式，亲自为训练中成绩突出的一批人员授予了军服，这几十个成绩突出者，直接跳过了见习人员的阶段，直接获得了正式海狼部众的身份，引得了不少新丁们的羡慕。

（强烈求月票，求打赏，求红票！嘿嘿！这个节我可是相当勤奋的呀！给点支持吧！）

第三百一十章校阅1

站在校阅台上，于孝天扫视了一遍排成一个个方队的这些新丁们，这些刚刚完成训练的新丁们，还没有换上海狼正式的制服，身上还穿的是简单粗糙的灰色衣服，但是在经过了为期三个多月时间的训练之后，这些人身上已经拥有了一种真正的军人的气质。

这些新丁以分队为单位，五十人组成一个小方阵，队伍前面站着几个他们的教头，打着一面他们分队的小旗，新丁则站在他们的背后。

所有人都腆胸迭肚把腰杆挺得笔直，双脚微微分开呈跨立姿势，长枪兵手持一杆长三米左右的长枪，戳在地上，刀牌手左手持一面直径两尺左右的圆盾，右手按在腰间悬挂的刀柄上，火枪手则每个人背了一杆木质的火枪，（新兵没有足够的新燧发枪供他们使用，所以暂时使用同尺寸的木质假枪来进行刺杀训练，只有实弹射击的时候，轮流使用真枪进行体验）

所有人都瞪大双眼，面露兴奋的神色，仰望着校阅台上的于孝天，因为他们之中不少人这是第一次见到他们的大当家，而于孝天在海狼之中的声望之高，恐怕是他自己都意想不到的，这些被选来训练新丁的教头们，各个都对于孝天十分崇敬，训练期间，闲暇的时候，没少给这帮新丁说起于孝天的传奇故事，另外吃饭的时候，就连打饭的那些伙夫，也在给新丁打饭的时候，要絮絮叨叨的给新丁们说，这可是他们大当家给他们的恩惠。

所以于孝天现如今在新兵眼中，于孝天在新丁心目中，无疑简直如同像是神一般的人物，今天他们结束训练，终于可以见到这个他们心目中的传奇人物了，而这个人今后就是他们的主子，以后他们的荣华富贵全都要绑在于孝天身上了，所以每个人都打足了一百二十分的精神，把所有的精气神都拿了出来。

于孝天环视了一下面前的这些新丁们，这些人的精神面貌在经过这三个月时间的训练之后，可以说是发生了脱胎换骨一般的变化，每个人都具备了相当不错的军人的气质，虽然他们人数并不算太多，但是朝这里一站，却给人产生了一种千军万把的感觉。

虽然这些新丁并不是由他一手训练出来的，但是这支队伍，却是在使用他的练兵手段操练出来的，在这么短的时间里，他将一批农民、渔民，甚至刚来的时候，连排队是什么都不知道，现如今被操练成了这样的一支军队，于孝天由衷的产生出一种自豪的感觉。

“弟兄们！我就是于孝天，也就是你们的大当家！近期于某公事繁忙，迟迟未来看望弟兄们，今天给弟兄们道歉了！”于孝天双脚一并，挺起了胸膛，也做出了一副标准的军人的姿态，气沉丹田，用力的对着面前的这些新丁们

大声说道，说到这里，他暂时停顿了一下，右手五指并拢，唰的一声放在了右眉的眉脚，对着面前所有人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

这种偷师于后世的军礼，目前早已在海狼之中流行了起来，一般非战事的时候，上司见到下级行礼的时候，都会使用这种军礼还礼，显得既庄严又帅气，平级之间的海狼部众也常使用这样的军礼作为见面礼。

今天于孝天首先对这些新丁们敬礼，顿时让新丁们感到了心中暖洋洋的，一时间激动的要死，在他们的教头率领下，呼啦啦齐刷刷的便单膝跪下大声叫道：“小的参见大当家！”

于孝天很满意这些新丁的表现，点点头挥手道：“免礼！”

当新丁们再次起身列队站好之后，于孝天开始训话道：“弟兄们，从今以后你们就正儿八经成为了咱们海狼的一员！

有些人在此之前，可能觉得咱们海狼只不过是一群海贼罢了！这一点不错！我们确实算是海贼！

但是我们却不是一般的海贼，因为我们不像其它同行那样，肆意烧杀掳掠，我们只不过是一群想要把日子过的更好一些的人罢了！

如今世上，老百姓困苦不堪！你们也之中绝大多数都是贫民出身，都知道当平头百姓的困苦！一年辛苦劳作下来，可是你们得到了什么？甚至连肚子都吃不饱，一年到头连口肉都吃不到，更不要说穿得暖，住的好了！

遇上个小病小灾，你们只能硬挺着，稍微有点大点的病，遇上点大点的灾，你们就连活下去的能力都没有！可是朝廷官府又为你们做了什么？

这沿海一带盗贼丛生，祸害百姓，官府却无力讨剿，坐视其肆意妄为，每逢收取田赋之时，胥吏横行于乡里，什么淋尖踢斛，什么火耗，全都压在你们的头上！

但是从今以后你们成了海狼的一员之后，就再也不用担心受这些欺压了！我于某虽然不敢说确保你们每个人今后都可以有享不完的富贵，可是我于某可以保证，只要你等用心跟着我干，就能让你们过的比以前好上十倍！

我可以让你们吃饱穿暖，可以让你们的家人从今以后不必再为顾不了温饱担忧！我们只不过是能活的更好一些罢了！谁要是想要挡住咱们的道，那么咱们就一脚把他踢开！

凭什么这世上只有那些达官贵人，那些地主老财们可以吃香的喝辣的，穿绫罗绸缎？咱们只要好好干，照样他娘的也能过上好日子！……”

于孝天的声音在整个新营校场的上空回荡着，虽然他所说的道理并不深，但是却让人可以听到心窝子里面，这些人想想也是，他们以前过的是啥日子，现如今虽然入了海狼的伙，这操练简直累死人，还要犯错的时候受打骂。

可是眼下他们却顿顿吃的好，衣服也有人给，住的也不错，一切都是那么新鲜，以后他们分下去之后，就算是见习人员，也每个月有饷钱拿，一旦转为正式之后，单是每个月的饷钱，就够他们养活一家人了，一旦立功受赏，发小财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起码以后他们娶个老婆不是什么问题了，要是他们还在陆上捕鱼的捕鱼，种田的种田，有不少人都不敢想，什么时候能娶上一个媳妇，这辈子还要受多少苦。

现如今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他们总算是感觉着有了奔头了，现如今被于孝天这一番话一鼓动，不少人顿时有一种热血沸腾的感觉，就算是这会儿于孝天让他们去杀人，他们也敢利马就抄刀子就上。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有人立即抬着一箱箱新的衣服进入到了校场之中，将成箱的新衣服摆在了这些新丁面前。

“这就是海狼的标准制服！恭喜诸位从今以后获得了穿着这身衣服的权利！以后不管你们走到哪里，只要你们还身穿这身衣服，不管你们遇上什么事情，你们背后都有我这个大当家可以为你们做主！

就算你们有朝一日不干了，脱下了这身衣服，只要你们还在于某的地盘上过日子，于某便还会照顾你们！绝不会让你们饿着肚子，无地可种，无家可归，有病无钱可医！

只要你们信得过我于某，你们便生是海狼的人，死是海狼的鬼！我定不会辜负诸位！……”

当于孝天的话音落地之后，校场上顿时响起了一片欢呼之声，教头们这个时候出来，将一套套叠的工工整整的新衣服挨个点名，令手下新丁出列，将新衣服一个个交到了他们手中，整个过程井然有序，既简洁却又不失庄严。

随后这些领到新衣服的新丁们，立即便就地换上了这些新装，重新排成了队列之中，校场中顿时又呈现出一派新的气象。

和那些之前新丁粗糙的灰色衣服相比，海狼的标准军服要制作的工整合身许多，靛青色的军服裁剪合体，就算是稍嫌宽大一点点，当打上绑腿，扎

上腰带之后，穿着之人也显得精神了许多。

看着这身新衣服，不少人眼眶都有点湿润了起来，甚至有点爱不释手的感觉得，在这一刻，他们真正的感觉着自己算是彻底融入到了海狼的这个团体之中。

制服的功能在这个时候彻底提现了出来，它让穿着者可以迅速的产生一种强烈的归属感和团队的力量，现如今的新丁们，就各个都为此欢喜不已，顿时觉得连腰杆似乎都又硬了许多。

接下来在教头们的率领下，这批新丁们为于孝天以及观礼者们展现了一番他们操练的成果，先是列队在校阅台前通过，让于孝天以及观礼者对他们进行了一次检阅，接着这批新丁们又在校场之中，龙腾虎跃的展开了一场演练，为于孝天展示了他们学到的战斗技能。

而今天除了这些结束训练的新丁参加了这次的校阅之外，还有更多的新丁也列队在校场后面观礼，这些尚未结束训练的新丁们，看着眼前这批换上了新装的同伴们，一个个脸上也都露出了羡慕的神色，眼神中流露出了一种向往和狂热的神色，无不心里面暗暗着急，也希望他们赶紧能换上这身新装，成为海狼的部众。

看着这些新丁们换装之后，喊杀震天的在校场中演练他们的战技，尚未结束训练的新丁们更是一个个瞪大了眼睛，因为他们知道，他们现在或者即将也要接受这些训练，等他们学会了这些东西之后，就该换上这身新装了。

第三百一十二章新船寮

淡水寨船寮在历经几个月的建设之后，现如今已经开始投入使用了，这座船寮的规模要比起南日岛船寮的规模大出不少，主要也是得益于这边的闲置土地多的缘故，加之于孝天今后也打算在这边大批自行建造船只，故此干脆最初建设的时候架子就拉的相当大。

单从规模上来说，这座船寮的规模已经超出福建沿海许多大船寮了，单是造船用的船台，这里就一下建起了五座。

不过现在能投入使用的也就是三座罢了，另外两座目前还在施工之中。

虽然干船坞是中国人的创造，宋代的时候，就已经被中国人发明，并且投入了使用，但是之后用的便越来越少，南日岛旧船寮算是比较特殊的情况，不知道当初在那里建船寮的人为何会开挖出了两座干船坞。

但是实际上这个时代，很多船寮为了节约成本，并不太常用干船坞来进行造船，而且大明一直封海，就算是对海商偷偷的出海进行贸易，地方官府采取睁只眼闭只眼的办法，但是大明还是明文规定，不许任何人私自建造四百料以上的船只。

就算是大明的船匠完全有能力建造超出四百料的大船，也没有几个人敢顶风作案，故此采用干船坞就不太划算了，于是绝大部分船寮都使用的是简单一些的船台造船，甚至很多船寮连船只下水用的滑道都舍不得建造，干脆就在滩头铺一些泥，将船只从船台上滑入水中。

而于孝天现在急于将淡水城船寮投入使用，建造船坞太耗费人工，故此也干脆采用了船台来进行造船。

但是这里的船寮于孝天可不像一些陆上的船寮那样，一力的节约成本，连滑道都不肯造，在建造这里的船台的时候，于孝天还是让工匠们尽可能的将这些船台建造的坚固一些，着实使用了不少的木料。

而且他也没省去滑道的人工和费用，为每一个船台，都建造了一条相当结实的滑道，这样做可以确保船只下水的时候，更加安全一些。

好在淡水这边，现如今虽然已经有大批移民来此拓荒，但是周围的森林面积还是非常之大，有充足的木材，可供海狼使用，建造船台基本上都是就地取材，加之以前这里储存的一些木材，根本没有什么问题。

当于孝天来到船寮的时候，第一眼并没有去看船台上的情况，而是看到了岸边堆积的大量的各种原木，这些原木基本上都是新砍伐下来的，有些木

料还湿漉漉的，像是刚从水中打捞出来一半。

定睛朝河中望去，结果于孝天看到了正好有一大堆的木料，正在顺着淡水河缓缓的飘了过来，这些木料都被扎成了木排，有人在木排上活动，操纵木排顺流而下，避免木排卡在沿途的岸边，直到木排行至船寮附近的时候，才有人截住这些木排，将其拉到岸边，然后用人力和畜力一起将木排拆散之后拖上岸。

这么一来，省去了木料繁重的运输过程，大大节省了人力物力，使得船寮可以方便的利用上游沿岸的大量木材。

对此于孝天有点惊诧，于是便问跟着他来的方安，这是怎么做到的，因为他上一次来的时候，方安还说上游沿岸有大量的土人活动，阻止海狼人员进入到他们的地盘伐木，现如今怎么有这么多木料被放了下来。

方安立即笑着答道：“说来还是应该拜大当家所赐！上一次大当家去鸡笼湾之后，从鸡笼湾调来了一批战兵和辅兵，这些人来了这里之后，便立即开始对周边那些经常袭扰我们的土人用兵。

这些鸡笼寨过来的弟兄着实能干，加之又有那些土人辅兵帮忙，立即便扭转了咱们的人不善于在林中活动的劣势。

他们先是解决了附近两支比较凶厉的土人部落，几乎将其尽根拔起，还抓获了二百多土人。

我看到鸡笼寨弟兄们这么做相当不错，于是便让本地驻兵跟其学着入山林作战，另外也从本地一些先期来此的移民之中和之前俘获的土人之中选了一批辅兵，如此一来，便基本上解决了土人的麻烦。

土人其实不笨，以前之所以敢不听袭扰咱们，是看到了咱们不敢轻易进入山林之中追杀他们，现如今周边土人看到咱们突然间连拔他们两支部落，于是便知道了咱们的厉害，不太敢再像以前那样，肆无忌惮的袭扰咱们的移民村了。

而属下也按照大当家早先的吩咐，对这些土人示之以好，送他们一些小东小西，于是土人也就不再轻易袭扰咱们的移民。

前段时间咱们的人开始沿着淡水河逆流而上，开始时候又遭到了两岸两家土人部落的阻碍，跟他们交手了数次。

两方开始各有损伤，后来干脆属下和孟兄弟调集了数百弟兄上去，将这两家土人也一锅端掉，杀了一批土人，并且抓了不少，几乎将上游三十里左右的两岸的土人扫清。

如此一来，咱们的人便可以进入到上游一带伐木，而不再太担心土人的袭击了，故此近期上游的伐木队每天都可以伐倒不少树，然后直接抛入河中，扎成木排顺流而下。

大当家请看，在船寮上面那一片，现在都是木料堆积的场地，已经着实存了不少的木料，只待其阴干之后，便可以用于建造船只之用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颇为高兴，连连点头道：“对待土人就该如此，一手软一手硬，示之以好的同时，也要让他们明白，咱们是他们惹不起的！唯有如此，咱们和他们方能相安无事。

一味的用强和示弱都不是好办法，过度用强的话，会激起土人各部落之间对咱们严重的仇视，以目前咱们的实力，尚无法应付他们联手对付咱们！

所以一味用强只能适得其反！必要的时候要对其一些部落施以小恩小惠，让他们可以从咱们这里获得好处，他们自然不愿意在与我们为敌。

这一点鸡笼寨那边做的相当不错，你们这边可以多学一些他们的做法。

另外调来的这批鸡笼寨的弟兄和土人辅兵，就是让你们这里的战兵们跟着他们学一些山林战的战法，以后可以比较轻松的应付这些周边土人的进袭。

现如今不知道你们这边的驻兵这方面学了多少了！”

方安立即回答道：“请大当家放心，这边的战兵弟兄们见识了鸡笼寨那边弟兄的本事之后，也都没闲着，鸡笼寨的弟兄们一过来，他们便立即跟着学了起来，这几个月基本上已经都学了个七七八八，另外加上本地也有一些俘获的土人，将其编入了辅兵之中，这些本地土人对本地的山林情况更为熟悉，故此现在对付一般的土人部落已经没有问题。

就算是附近大一些的土人部落，只要咱们想要动他们，也基本上没有多大的问题，更何况这里还驻有新营，必要的时候还可以获得新营新丁们的协助，加之咱们的火枪越来越多，如果再被土人欺负，那么大当家大可把我赶回家去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哈哈大笑了起来。

正说话的时候，被调到这里督工的郭复听闻于孝天来到船寮的消息，赶紧三步并作两步的赶了过来，一见到于孝天便赶紧纳头便拜。

“小的参见大当家！给大当家见礼了！”郭复现如今在海狼这里混的相当

不错，已经算是海狼集团之中工匠里面数得着的头面人物了，而且他的两个儿子，现在也都接了他的手艺，一个留在南日岛那边，成个南日岛船寮的管事，另一个则放弃了他爹的造船事业，转投到了海狼的水军之中，成了正式的海狼部众，算是走上了行伍的道路，现如今已经成为了一条船上的兵夫长，而且干的相当不错，下一步很有希望成为大副甚至当上船长。

而且他的两个儿子也都成了亲，还给郭复生了一个孙子，郭复现在的日子过的相当不错，这也都算是拜于孝天所赐，所以郭复现如今更是死心塌地的给于孝天干事，反倒比起两三年前看起来还精壮结实了许多。

“你来的正好！我正想要找你过来问问这边船寮的情况呢！怎么样？这边船寮还缺什么吗？”于孝天心情大好，笑着让郭复起身说话。

郭复满脸堆笑的说道：“回大当家的话，这边船寮的格局比起南日岛船寮大了不少，眼下已经有三座船台开工了，接下来还有两座船台最迟年前可以放料开始造船。

眼前船寮的各种配套的东西都基本上到位了，铁匠铺、麻绳作坊、捻作、……都已经动起来了！

大当家也看到了，这三个船台都已经开工，也都造的是飞字号快船，特别是第三座船台，建的比较大，可以一次开工两条单桅飞字号快船，以后这边可以造起码八百料的大船，只是现在咱们还没有开始动手罢了！

其它的目前倒是不算缺，帆布近期刚送来了一船，足够建七八条飞字号快船用了，就是做麻绳用的黄麻现在略微缺了些，倒是问题不算大，回头送来两船也就够用了，要是能种一些黄麻的话，回头咱们这边连黄麻也不用再进了！

眼下最缺的恐怕还是木料！……”

第三百一十三章新船寮2

“木料？”于孝天愣了一下，开口说道：“这儿怎么会缺木料呢？那边不是堆了那么多木料吗？而且据方统领说，淡水这边有很多樟树、松树还有杉木，应该不会缺木料呀！”

郭复一听便笑道：“大当家恐怕是忘了一件事，这边可用造船的木料确实不少，眼下单是料场存的木料，就够造不少船了！

可是大当家却忘了，这些木料大部分都是刚伐下来不久，而且在水里面泡了些时候，要等它们阴干之后，方能开料造船，否则的话，使用这些湿料造出的船，下水之后用不了几个月就会变形开裂，四下进水，修都修不成，只能废掉，故此非万不得已不能用这些新料造船！

而且大当家要咱们造的这些飞字号快船，都是当战船之用，要用硬料才行！

而之前在南日岛，咱们多用的是南洋以及广东那边的硬木，铁力木最佳，就算是次一点也要用荔枝木！

可是这边眼下这些已经阴干的硬料很少，虽然从也送来了一批木料，可是却还是缺货！想要等这边的木料阴干，最快的要一年之后，有些大料要起码阴干两年以上，方能用在船上，故此咱们眼下还要从外面运木料过来方能造船！”

于孝天一听，一拍脑袋，他只顾着让郭复他们赶紧造船，以为淡水这边目前森林资源充足，木材肯定不缺，却忘了造船用的木料都必须是阴干以后的木料，这个简单的道理，他居然忘了，说出来真是丢人。

于是他赶紧点头讪笑道：“呵呵！原来如此，我居然忘了这件事！只想着这边木料多的用不完，却忘了这边都是新料，没法立即用来造船！呵呵！

这件事我会安排理事堂马上办，荔枝木眼下广东那边还有不少货源，铁力木倒是只要舍得花钱，也应该能买得到，至于南洋那边的硬木应该也没有多大的问题。

眼下最关键的是要快，你这边缺什么就赶紧通知理事堂，我会交代理事堂那边，尽快给你们组织采办之后运过来！

不过要是咱们守着这么多木料，却还要花大价钱从外面大批采办的话，就有点说不过去了！

这边的木料我觉得可以建起一座大型的烘房，专门烘干木材，眼下这件事我觉得可以干了，附近已经开了几座砖窑场，砖头不算太缺，你们想办法就弄一座大型的烘干窑，专门烘干木材。

虽然造船用的一些铁力木和荔枝木眼下暂时还要从外面采购，但是这边有不少松木、柏木还有杉木，另外樟木也不少，都是大料，可以就地取材，省去不少从外面采办的运力和财力！

不知道郭管事知道不知道这烘干窑怎么建的？”

郭复听罢之后，赶紧点头道：“这个小的倒是见过！以前小的在陆上的时候，一座船寮就建了烘房，专门烘干湿料用！

只是他们建的烘房不太大，咱们这边要是建的话，恐怕要建的大一些才行，另外一座也不够，可以多建几座烘房，这么一来这边的木料只要有了烘房，最慢一个月之后就差不多能用了！”

于孝天一听立即点头道：“如此最好，这件事你抓紧办，争取年前烘房建好投入使用，这么一来明年咱们就不需要再大批从外面运进木料了！”

现在海狼在淡水城这边，各种工程开展的很多，对于砖瓦的需求量越来越大，所以前期淡水寨刚刚开始筹建之初，海狼便就地开始建起了砖窑，找了些会烧砖的人开始就地烧制砖瓦。

现如今淡水城周边已经建起了不少砖窑，每天都在大批的烧制砖瓦，供给淡水城各处工地使用。

古代烧砖都是用的古老的砖窑进行烧制的，于孝天以前在旧时空的时候，闲着没事去城郊玩儿，曾经见过一种转窑，在好奇心的驱使下，钻到里面看了看，所以多少了解一些这种转窑的结构。

这种转窑在后世其实不是什么新鲜东西，比起隧道窑要落后许多，但是在这个时代，却绝对是先进的玩意儿，最大的好处就是这种转窑可以不停的烧砖，结构也比较简单，效率远超过古代使用的土窑，于是于孝天便靠着回忆，大概将这种转窑的结构画了出来，交给手下人去试着探索一下。

现在这种转窑经过一些工匠们多次的试验之后，基本上已经渐渐成熟了起来，并且开始投入生产。

如此一来淡水城这里烧制砖瓦的效率得到了很大的提高，一炉炉的砖瓦开始源源不断的被烧制出来，并且被用在了各处工地上。

有了这种转窑之后，这里对砖瓦的需求得到了很大的解决，大大缓解了

对砖瓦的需求，使得这里的各种工程进度也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另外必须要提一下的就是有关水泥的问题，于孝天来自从占了南日岛之后，便一直琢磨着要弄出水泥这种划时代的建筑材料。

但是硅酸盐水泥虽然生产起来并不算太难，原料也比较容易获得，但是却需要煤，另外原料碾碎也需要机械。

于是这件事就一直搁浅了下来，但是在开始建造淡水寨之后，这件事便有了一定的转机，当然煤这种东西淡水也没有，从福建运过来又不太划算，所以想要烧制硅酸盐水泥，依旧不现实。

于孝天无意之间，在一个移民村见到了那个移民村利用一条小溪建起了一座水坝，在水坝处建了一座水磨坊。

于是于孝天灵机一动，产生了灵感，之前他就考虑过硅酸盐水泥即便是现在还弄不出来，但是起码能先弄一些土水泥。

土水泥其实非常简单，这东西还有一个名字，叫做人工火山灰水泥，既可以用废砖瓦直接碾碎成粉，就可以使用，也可以直接用石灰和粘土放入窑中煅烧，温度也不需要太高，估计有个六七百度就足够了，也不需要像烧制硅酸盐水泥那样，达到一千多度的温度。

据说中国抗战的时候，就是用这种办法来解决缺乏水泥的问题，后来建国之后，各地土法上马，又是大炼钢铁，又是爆农业，各地也采用了这种土水泥的方法。

在南日岛的时候，于孝天就试验过这种办法，让人用石碾将一些碎砖瓦碾碎过筛，碾成粉之后，掺上水确实可以凝固，强度当然达不到硅酸盐水泥的强度，可是确确实实能用。

但是关键是使用石碾来把碎砖瓦碾成粉，这件事实在是效率太低，一天下来，一头驴和一个石碾，总共生产不了几十斤土水泥，后来于孝天也只能作罢。

在见到了水磨坊之后，于孝天马上决定，在淡水城周边溪流多建造一些水磨坊，当然不是用来碾米或者磨面使用，全部用来制作土水泥使用。

这么一来一座水磨坊一天可以生产百十斤土水泥，甚至更多一些，十几座水磨坊建起来之后，一天就可以生产将近一两吨的土水泥，至于原料嘛，现在淡水城这边有这么多砖窑，生产出来的砖瓦难免会有破碎的，这些碎砖瓦就是不错的原料，另外现在这里也建起了两座粗瓷窑，生产一些当地生活实用的粗瓷，减少从陆上转运过来的运输成本，再生产的时候，也会产生出

一些废品，于是这些原来毫无用处的东西，都被运去磨成粉，制成了土水泥，这么一来多多少少也解决了一些问题。

原来没人相信这玩意儿可以用，但是经过了试验之后，工匠们发现这种土水泥确实可以凝固，可以起到很好的粘合剂的作用，而且用起来还很简单，这个办法让不少泥瓦匠都看的目瞪口呆，他们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能用这些唾手可得的碎砖瓦，就弄出这样可以粘接砖块的东西，于是更是对于孝天这个大当家佩服的不得了，不少人觉得这件事对他们来说是件好事，记下来之后，以后弄不好会有大用处。

不过于孝天对于这样的产量，还是极不满意，可是眼下他用水磨，还是石碾，想要大幅提高产量，只能等他抽空想办法鼓捣出一套水利的粉碎机械了，否则在此之前，就算是这种土水泥，他也没法再继续提高产量了，就算是有煤之后，想要生产硅酸盐水泥，没有粉碎机械的话，照样还是办不成事。

这件事于是便被于孝天记了下来，决定有空的时候，抽时间要想办法鼓捣出一套可以大幅提高粉碎质量和产量的粉碎机械。

于孝天在船寮转了一阵，看到这里人手已经比较充足了，南日岛船寮的船匠分过来了一批，加上近期从陆上绑来了一批，又在本地招募了一批学徒，这里的造船工作已经全面铺开，已经没什么他需要担心的了，有郭复这个管事的在这里，他基本上已经可以放心，只等着接下来，两边船寮一起开工，给他爆船只数量了。

（这个年马上就要过完了，不知道弟兄们这个春节过的如何，再次祝愿大家新一年里，龙马精神，马到成功！

第三百一十四章官府动向

就在于孝天这段时间忙着关注他海狼产业迁移以及跟陆上官府关系的问题的时候，在颜思齐那边却传来了一个消息，让于孝天不得不将注意力又转移到了他们那边。

这个从颜思齐那边传来的消息，是有关郑一官的，混入在颜思齐那里的一个海狼的弟兄，近期通过一条海狼到颜思齐地盘的商船，带回来一个消息。

这个消息说近期颜思齐那边出了点事情，郑一官半个月前得到了一个消息，忽然间赶回了日本，经过打探之后这个海狼的弟兄得知，郑一官的义父李旦，在八月间从澳门返回日本平户的途中，突然间抱病身亡。

因为郑一官是他的义子，颇受李旦的信任，所以船上的人立即想办法将消息送到了台员岛，通知了郑一官。

郑一官得知消息之后，当晚便立即带了三船手下，连夜赶往了日本的平户。

原本刑堂得到这个消息的时候，并未给予很大的重视，觉得郑一官的事情和海狼关系并不是很大，但是因为于孝天曾经给他们交代过，但凡有关颜思齐和郑一官的事情，都要尽快通知他得知，刑堂负责情报搜集的人员这才把这件事告诉了于孝天。

于孝天得知了这个消息之后，便有点糊涂了。

因为他以前对郑芝龙还有颜思齐都比较感兴趣，所以多少了解了一些有关他们的事迹，据他以前的了解，颜思齐作为一代开台王，虽然雄心勃勃，但是运气并不好，他带着十几船手下弟兄，跑到了台湾之后，大力屯耕招兵买马，本来是想要成就一番事业的，但是他却并未把这个事业进行下去。

因为颜思齐到了台湾岛之后，不到两年的工夫，大概也就是一年多的时间之后，就因为豪饮之后，得了重病，以至于三十多岁便在台湾暴病身亡。

后来郑一官因为能力出众，被颜思齐手下弟兄们推举为了新的老大，接替了颜思齐的位置。

不久郑一官的义父李旦便也死了，李旦可是这个时代纵横中国日本以及琉球国海上的著名大海商，说是海商，其实这个时代都是海盗团体，他们一方面既大肆在海上行掠，又同时兼顾做海贸生意，来往于日本、琉球、大明以及南洋各地，和荷兰人、西班牙人以及葡萄牙人甚至是英国人做买卖。

李旦无疑是这个时代最大的海商之一，手下拥有船只数百条，靠着 he 吃饭的人更是过万之多。

郑芝龙之所以飞快的在海上崛起，成为海上的一霸，后来甚至控制了整个中国海，其实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他李旦的义子，同时还继承了颜思齐的衣钵，使之在极短时间之内，便跃升为中国海上的最大的海盗头子。

但是现在得到了这个消息之后，于孝天有点糊涂了，因为据他所知，李旦应该是死于颜思齐之后的，而郑芝龙是在先继承了颜思齐的衣钵之后，才又继承了李旦的遗产，使之立即便一跃成为海上一霸。

但是这个消息却推翻了于孝天之前对这件事的认知，李旦死在了颜思齐的前面，这么一来，似乎就脱离了原来历史的发展。

郑一官之所以得到这个消息之后，急急忙忙的带人离开笨港，肯定是要跑回平户以奔丧的名义，抢夺李旦留下的遗产，在这一点上，郑芝龙有很大的优势，甚至比起李旦的儿子在李旦的手下之中，还有人缘。

所以基本上可以肯定，这一次郑一官如果不出意外的话，应该可以获得大部分李旦的遗产，特别是李旦的船队和以前的手下，基本上要尽归郑一官所有了。

但是这就出现了一个问题，郑一官这段时间正在颜思齐手下做事，算是颜思齐的部曲，但是李旦一死，一旦郑一官继承了李旦的大部分遗产的话，那么郑一官所拥有的实力，便会大幅超过颜思齐，颜思齐不死，郑一官就无法再继承颜思齐的衣钵，以后实力超过颜思齐的郑一官，又会和颜思齐之间的关系出现什么变化呢？

这一下于孝天也想不明白了，历史走到了这里，似乎因为他的出现，开始产生了蝴蝶效应，颜思齐有可能是因为他的出现，命运轨迹发生了变化。

这么一来，接下来这大海上会发生什么事情，于孝天就没办法继续预料了。

于孝天得知这个消息之后，先是糊涂了一阵子，接着冷静下来开始梳理这方面的事情，想要从中再理出一个头绪。

想来想去之后，他却无法预料到今后郑一官和颜思齐之间会发生什么变化，但是总之有一点他可以确认，郑一官一旦继承了李旦的衣钵的话，恐怕不会再心甘情愿的屈居于颜思齐手下做事了，那样的话恐怕他的那些手下也不会感到满意。

接下来有很大的可能，郑一官会脱离颜思齐自立，单独成为一股力量，而郑一官的实力恐怕短期之内，也会得到空前的增长，下一步对他海狼会产生什么影响，于孝天就无法预料了。

于是于孝天立即吩咐刘老六指使留在颜思齐那边的细作，这段时间严密观察颜思齐和郑一官之间的各种事情，争取第一时间获知那边的消息。

随着天气的渐渐转凉下来之后，陆上官府和海狼之间的关系也开始越来越紧张了起来。

福建巡抚朱钦相因为刚来赴任的时候，想要拿海狼开刀，但是却因为福建财力不足，无力短时间之内调集大批官军和战船对海狼进剿，消息走露之后，遭到了海狼的报复，大举袭击陆上沿岸一个多月的时间，以此来向朱钦相示威。

朱钦相却因为短时间无法筹措到足够的军饷和粮秣，只能让各地采取守势，来防备海狼的进袭。

但是这样做的效果却很差，根本无法防住神出鬼没的海狼部众，沿海各地虽然加强了防御，但是依旧无法阻止海狼部众登岸袭扰。

所以朱钦相为此觉得大失颜面，深以为耻，在这几个月之间，暗中大力筹集资金，并且令福建副总兵张嘉策以及副总兵俞咨皋加强练兵，同时令各地整修战船，并且筹措资金打造新的战船，另外还令福建各地也打量铸炮，磨刀霍霍准备一雪前耻，报海狼给他一个下马威的一箭之仇。

这几个月间，福建沿海一带虽然表面上趋于平静，但是暗地里却暗流涌动，官军方面活动也加紧了许，一些已经多年未整修过战船的水营，这个时候开始获取了新的战船，并且招募了一些新兵。

这些事情也都在海狼的监视之中，于孝天其实也清楚，他跟官府的这个梁子已经算是结下来了，官府对他海狼的进剿是迟早的事情，只是时间的早晚问题了。

对此于孝天也没有瞒着海狼的头领们，将这件事提前告知了他们，让他们也都提前心里有数，省的这帮家伙这段时间无所事事。

而海狼的各处头领们，在得知此事之后，并未感到太过紧张，因为他们对官军太了解了，现如今官军特别是水师方面，战船破烂不堪，数量也不足，虽然有大炮，但是也多为一些旧炮，甚至有些水营装备的大炮，还是当年宣德和正统年间所铸，真真是老掉牙的东西了，而海狼虽说船只人手肯定没福建官府多，但是却贵在精锐。

海狼的所有战船，全部都是船龄不足五年的新船，大部分都是一到三年左右的新船，船体坚固，而且经过一定的改造，船上多装有三门以上的火炮，而且大部分都是新式的六磅炮，最不济也是佛朗机炮，就算是小一点最差的巡哨船上，也装有新铸的短管六磅炮和一些较新的碗口铳抑或是小佛朗机炮。

所以海狼水军的战力，对官军的水师拥有绝对的技术上的优势，同时海狼部众水卒们的训练也远超过官军水师的官兵，不管怎么说，海狼似乎都没有怕他们的理由。

所以对于这个消息，海狼部众并不感到过于紧张，只是有些人对于和官府开战，心存一些忌讳，毕竟大明这块金字招牌已经挂了两百多年了，积威尚在，一些海狼部众觉得跟官府为敌，有点心理上不太占有优势罢了。

毕竟和同行打，跟官府打，不是一个概念上的事情，跟同行打那时争地盘，但是和官府开打的话，那就是谋反作乱了。

于是一些人或多或少的对此有点惧怕，特别是属于招募来的一些沿岸的兵卒，家人尚在陆上未迁到南日岛或者海狼的地盘的一些兵卒们，对此更是有点担忧。

于孝天为此多次去水师和战兵营之中，跟这些手下们打气，告诉他们，并不是他于孝天想要谋反作乱，而是官府逼得，他们不过只是想要在这海上讨生活罢了，官府却看不得他们过的自在，想要把他们讨平，还让他们过回以前的苦日子。

所以他们和官府为敌，是为了保住自己的饭碗和吃饭门路，如果他们任凭官府这么欺负的话，以后肯定都还要被打回原形，像眼下这样吃得饱穿得暖，还有饷钱和赏钱拿的日子，就一去不复返了。

（求月票，求月票！求打赏了！）

第三百一十五章议战

一说到要把他们打回原形，过回以前的苦日子，这一下海狼部众更是不干了，以前他们过的都是啥日子呀！天天饥一顿饱一顿的，一年到头吃不了几顿饱饭，就算是吃饱，也是吃一些糙米加点薯丝，抑或是干脆就是纯粹的薯丝饭。

而现在他们日子过的多舒坦呀！虽说天天要操练，累了点，但是比起以前干农活或者打渔，也不见得就累到哪儿去，吃的就不用说了，天天一顿稀的两顿干的，顿顿管饱不说，基本上都是糙米饭，薯丝饭倒是成了调剂口味的东西，三天一顿肉，天天有鱼虾，还能吃上蔬菜水果，这日子就算是陆上的小地主，也不敢这么吃呀！

于孝天这个大当家，实实在在的对得起他们的嘴和肚囊，现在每个人自己摸摸自己的肋骨，都能感觉到自己比以前壮实多了，这身上有肉了，力气也大了。

而且还月月都有饷钱拿，一个月最少的有一两银子的饷钱，还能拿到数量不等的赏钱，虽说陆上官兵名义上每个月也有一两银子的饷钱，但是官府拨发的这些饷钱，经过当官的层层克扣，基本上没有几个人能拿到手的，就算是吃的粮食，一路上飘没下来，到了他们嘴里面，只剩下能烧点粥的粮食了，吃饱基本上是不可能的，穿的号衣更是多少年前的，烂的让人感觉跟叫花子一般，几乎看不出颜色了。

所以一说到要把他们打回原形，回去过以前的苦日子去，海狼部众上上下下谁都不干，一个个立即摩拳擦掌的准备大干一场。

现在就算是为了海狼死了，他们也觉得没啥，于孝天这个大当家对得起手下，伤了有人给治伤，死了会给他们荣光厚葬，家里面的亲人还会得到相当一笔抚恤，以后还能收到海狼的照顾。

十一月初的时候，海狼和官府之间的这种紧张终于到了顶点，十月份的时候，福建沿海各地的水师战船，开始分批被调往了兴化府附近的兴化湾和湄洲湾两地。

这些动作全部都落在了海狼细作的眼中，立即将消息反馈回了南日岛狼穴之中。

于孝天听闻这个消息之后，感到很是恼怒，他有心不想和官府彻底撕破脸，他走他的阳关道，官府行他的独木桥，井水不犯河水各自发各自的财。

可是这个朱钦相实在是太不识相了点，被他敲打了一下之后，居然不思

悔改，还是想方设法要将他置于死地。

眼下居然悄然调动水师战船，进驻到兴化湾和湄洲湾之中，摆明了是要近期对他的南日岛下手，这岂不是要自讨没趣吗？

在这之前，他已经派人暗中上岸多方游说，想要和福建官府进行和解，不想在这个时候跟官军刀兵相向，为此他撒出去了过万两的白银，但是这个朱钦相却还是一意孤行，非要和他见个真章不可。

于是于孝天立即命沿岸的细作们，严密观察进驻这两地的官军水师战船的数量和兵力，并且令李宜在陆上暗中想办法弄清楚官军此次到底动用了多少兵力，还有他们准备什么时候动手。

几天之后，消息反馈回了狼穴之中，福建官府近期开始在福州、福宁州、兴化府以及泉州府等地大批钉船，不允许商船再出海行商，眼下已经调动了近百条福建最精锐的战船，开始逐步进驻到平海湾之中的南日水寨。

说起这个南日水寨，其实最早的时候，本来是在南日岛上的，后来因为倭患的缘故，官府认为南日水寨孤悬于海上，不利于防守，所以便将南日水寨迁到了陆上和南日岛一水之隔的石城，也就是这个时候被称之为吉了的地方。

这一次福建官府动用的战船，多先移至了南日水寨集结，另一部分则进驻了兴化湾南侧的一个水寨之中，对南日岛形成了钳形的态势，一旦动手两边一起行动，对南日岛形成钳形攻势。

而福建巡抚朱钦相此次还从各地调来了三千官军，进驻到了平海卫，另外调集了两千官兵，到了莆禧千户所，准备随同水军攻打南日岛。

为此福建官府还在各地封了一批商船，准备作为运送官兵的船只，目前分头正在福州闽江口的梅花千户所、泉州的崇武所等地集结候命，准备在十一月底的时候，同时进驻莆禧千户所，将集结的官兵运抵南日岛，克复南日岛。

这么一来，福州这一次动用的兵力大概在一万人左右，在朱钦相看来，应该可以将南日岛收复回来了，起码也能将海狼逼离南日岛一带，使劲的敲打一下南日岛。

得知了这些细节之后，于孝天立即将手下部将召回到了南日岛狼穴议事。

“大致情况就是如此，此次福建巡抚朱钦相是王八吃秤砣，铁了心要为难咱们了！此次他调集的兵将和战船，人数大致在一万人左右，加上兴化府本

地的乡勇辅兵，对外宣称三万兵将，战船一百余条，商船大概也是这个数，另外还有长龙等舢板战船数十条，以为这就够收拾咱们了！

现在我招你们回来，就是和你们商量一下，该如何应对！马臬，你先说说看，这一仗咱们该怎么打？”于孝天一脸的严肃，坐在议事堂的帅案之后对右手位置的马臬问道。

马臬立即起身抱拳道：“属下以为，此次福建官府调集官兵虽然名义上数量不少，但是并不足以为虑！

官军水师羸弱，虽说这次也召集了百条战船，加上一些舢板快船，但是比起我们的战船，数量也不占多少便宜，更何况咱们的船上大炮比他们多，弟兄们操练的也比他们娴熟，故此官府此次即便是兴兵前来，也不过是自取其辱罢了！

我们大可还跟上次对付褚彩老那样，以逸待劳，等他们上门，给他们迎头痛击，足以将其赶回陆上！”

于孝天点点头接着问道：“一刀，这件事你怎么看？还有贤彬、独眼龙，你们也可以说说看！”

刘一刀于是立即起身道：“马兄所说在下不敢苟同！虽说此次福建官军来伐，并不足为虑，但是眼下南日岛已经经了一次褚老儿的进犯，岛上民众刚刚恢复住所，另外眼下船寮也正在忙于造船，要是坐等官军上门，倒是不如干脆咱们直接打过去，先端了他们的船队，将其堵在陆上，根本无法成行更好！”

对于刘一刀的意见，罗贤彬和独眼龙也都觉得有理，与其坐等官军上门再打，倒不如先发制人更好一些，也可以让官府尚未成行，这一次进剿行动就直接胎死腹中更好一些。

于孝天听罢了众人的意见之后，暗中点了点头，这几个手下大将，眼下看来都已经有了自己的想法，而且他们并不害怕官府，这一点是打赢这场仗的关键。

马臬的想法要稳健一些，但是结果估计会影响较大，因为一旦让官军过来的话，官军肯定是水陆并进，战船队开路，商船队运送陆上官兵衔尾而来，倒不是打不赢他们，这一仗他有十成的把握能击退官军。

但是结果肯定是官军损兵折将非常之多，这一战下来，肯定影响会非常大，一旦要是干掉几千官兵的话，这一次就跟官府的梁子彻底结的大了，到时候就不是福建官府这么简单了，估计会影响到大明朝廷，惊动朝廷过问此事。

到时候恐怕朝廷因为此事，会调集两广和福建浙江几省的兵力，一起来对付他海狼集团。

这一来他恐怕就无法再招架得住了，接下来一两年估摸着他都要忙着跟大明的官军打仗了。

而这么做，显然不符合他对未来的规划，因为最迟明年，估计西班牙人就会想办法来台北一带择地登陆，到时候他恐怕重心要移到鸡笼湾那边去，一旦两边同时开战的话，以他的实力，肯定无法守住南日岛。

所以这一次他虽然要和官府大打出手，让福建官方晓以利害，知道知道他海狼不是好惹的，但是这一仗就算是要打，也要把战事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才行，不能把官军打的太惨，否则的话肯定会造成影响太大，最后没法收拾。

再有就是南日岛虽然现在已经进行了产业迁移，但是各种产业的迁移工作目前还没有完成，淡水和鸡笼两地的新工坊工场现如今还没有进入到正常生产的状态，就算是开工了，也是处于调试磨合之中，起码要到过完年之后，各种工坊的生产才能逐步进入到正常生产之中。

而南日岛的工坊区还是目前海狼最重要的工业产地，现在正开足马力进行各种产品的生产，加之南日岛上的移民们刚刚经历了一次褚彩老集团的进袭，这才恢复生产秩序，重建房屋没多久，如果再经历一次战祸的话，恐怕会让这里的移民丧失信心。

所以这一次在扩兵之后，海狼已经拥有了更强的作战能力，虽然官军数量听起来不少，他还是有信心采取主动出击的办法，先行将准备进攻的官军击退，使其不能接近南日岛，对南日岛进行破坏。

更何况现在南日岛船寮正有几条单桅纵帆船已经到了接近完工的阶段，一旦开战，这又要停工，对于他下一步加强水师力量会造成负面影响。

（继续求月票！求打赏！）

第三百一十六章火炮升级

这些单桅纵帆船可是他下一步用来对付西班牙船队的利器，必须要在西班牙舰队来台北之前成军，使海狼获得海上交战的主动权。

故此刘一刀等人的意见，更符合他的想法，于是在和众人商讨过之后，于孝天还是决定，这一次先下手为强，趁着官军尚未开始发动之前，先将他们集结的战船船队干掉，直接将官府这次的计划打乱。

而对于于孝天的这个想法，刚从淡水城被召回的林大参谋林易阳同志，也表示赞同。

在对付官军这件事上，林易阳和于孝天的想法也不谋而合，虽然林易阳并不知道明年于孝天要准备和西班牙人大打出手，但是林易阳作为大明的读书人，某种程度上还是并不希望于孝天在谋叛的道路上走的太快太远。

但是他并不反对修理一下福建官军，让这个新任的福建巡抚朱钦相尝尝苦头，但是这一仗他也希望对官军的杀伤能控制在官府和朝廷可以接受的范围之内，否则的话可能会引起朝廷震怒，集结南方各省官军战船，来对付他们海狼，那样的话海狼以后的日子就有得热闹了。

虽然大明现在日薄西山，边患丛生，但是毕竟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一旦动真怒的话，想要调集个十万八万大军，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一旦朝廷要是想要办成点事情，所能动用的资源之大，恐怕是他们无法想象的，这浙江、福建、两广沿海一带的船寮一旦被勒令开建战船的话，一年造出个几千条恐怕都不算多，海狼就算是再强，也架不住官军如此多的船队和兵马。

加之周边现在还有褚彩老等敌对的势力，一直在对海狼虎视眈眈，如果官府对海狼大打出手的话，今后这些家伙们肯定也会趁机痛打落水狗，一直把海狼置于死地，他们才会痛快，而且弄死海狼和于孝天之后，这福建沿海便成了他们的天下，对他们具有实实在在的好处。

故此出于各种原因，林易阳也非常同意，将这次海狼和福建官军的冲突，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既要打疼福建官方，又不能把事情惹的太大，给海狼今后要留下一定回旋的余地。

于是在众人的商议之下，一个作战方案便逐渐的成形，并且最终被于孝天敲定了下来。

一年时间之内，海狼要打两次大仗，第一次是对付的同行褚彩老集团，第二次却要对付时下的官府官军，对于海狼来说，压力着实不小。

不过幸好于孝天一早就在南日岛大肆爆工业，现如今海狼的工业基础已经相当不错了，使得海狼集团在兵器方面，基本上实现了自产自足。

虽然现在海狼将冷兵器生产基本上停了下来，改为从陆上暗中购置，可是对于海狼来说，影响并不大，这种地下交易，基本上可以满足海狼对于冷兵器的需求，但是却腾出了更多的工匠投入到了火器生产之中，大大增加了海狼火器方面的生产量。

现如今暂时不算淡水和鸡笼两地的工场之中生产的炮铳，单是南日岛的炮作和枪作，每个月就能月产各种火炮近三四十门之多，其中六磅炮产量目前逐步被压缩了下来，转而开始生产一种十二磅短身管火炮。

这种十二磅短炮，比起以前的十二磅短炮，又缩短了不少，虽然这么做使得这种炮的有效射程降低了一些，但是却大大减轻了炮的重量，使之整炮的重量减少到了五百到六百斤之间，这么一来，就可以轻松的装备到海狼目前拥有的大多数战船上。

这种十二磅短炮，其实就是一种山地榴弹炮，直射距离只有二三百米，最远射程实心弹不过一千米左右，有效射程也就是三百米左右，超出三百米之后，精度就基本上不可控制了，用在陆上的时候，还可以打的远一点，但是在海上想要击中敌船，就基本上只能在二百米之内了。

但是这对于海狼的船队来说，影响并不是很大，因为就算是给他们船上装备上十二磅长炮，有效射程可以达到五百米，但是在海战之中，这样的远射程火力优势，也只能体现在对岸轰击的时候，真正打海战的时候，这种射程的优势绝大多数时候是无法有效发挥出来的。

这也是风帆战舰时代，许多海战都是将作战距离控制在二百米左右的原因，甚至是双方战船面对面拉近到百米之内，才开始对轰的原因，就是因为这个时代的舰炮没有稳定装置，稍远一些就很难保证射击精度。

所以于孝天感觉到以前所产的十二磅舰炮和十二磅加农炮有点鸡肋，大多数时候无法充分发挥出作战的优势，还徒增大炮的重量，增加开销，另外长身管的大炮在船上布置也比较困难，只能安装在船只甲板上面，作为回旋炮使用，再装填和推动大炮复位的时候，也相对比较困难，

因为重量缘故，还没法装备在一些稍小一点的战船上，只能装在三百料左右的稍大一些的船只上，船体还要进行加固。

而海狼之前战船上普及装备的六磅炮，经过这么长时间的试用之后，虽然威力远超过同行们使用的那些破烂杂炮，但是毕竟六磅炮的弹丸质量有限，在海战之中，往往只能在敌船上开出比较小的窟窿，无法轻松的破坏敌船结构，往往要集中很多火力，对一条敌船反复开火，需要很多炮弹才能彻

底摧垮敌船。

如果是拿去对付皮糙肉厚的西式大帆船的话，那么六磅炮的炮弹打在这些西式大帆船上，很多时候恐怕连穿透都没法保证，根本无法有效的击毁敌船。

所以六磅炮这种武器，在于孝天眼中，就成了鸡肋了，继续增加产量也没有多大的必要，战兵也装备不了，水师却又嫌它威力不足。

故此于孝天经过一番考虑之后，才令炮作，开了一种新的炮模，专门试制出了这种短身管的十二磅山地榴弹炮。

这种新的十二磅短炮，身管长径比压缩到了十倍左右，使得这种短炮显得很短，有点其貌不扬的感觉，而且身管的炮壁也比起以前的十二磅炮薄了一些，装药量稍微降低了一些，但是却使得炮重大幅降低了下来，使之和以前的六磅炮的重量相仿，但是近距离威力却成倍提高。

即便是在海战之中，只要在二百米有效射程之内，所能给敌船造成的杀伤，也远超过身管较长的六磅炮许多。

更重要的是经过这么长时间的铸炮，炮作和于孝天本身都积累起了相当丰富的经验，铁范铸炮法，大幅降低了铸炮的难度，大大提高了铸炮的成品率，使得海狼拥有了一年四季不间断随时铸炮的优势。

但是毕竟铁范铸炮法在铸炮的时候，依旧存在铸件炮身外部比内部冷却速度快，形成一定的内外压力不同，造成外部冷却快的外层硬度超过冷却慢的炮膛内壁，使得本应该内层更坚固的内膛硬度反倒没有炮身外壁硬度大，结果还是会一定程度上产生次品，只能报废。

铁范铸炮法依旧存在着一定的缺陷，使得铸炮的成品率徘徊在百分之七十到百分之八十之间，再无法提高，而且还存在越是口径大的重炮，因为炮管内外壁冷却速度不同，外壁冷却速度超过内壁，导致铸炮的废品率越高。

这恐怕也是为什么大明购买红夷大炮的时候，一门炮就要千多两银子的原因，实际上一门红夷大炮的铸造成本，并不会太高，就算是采用泥范铸炮法进行铸炮，一门十八磅炮的铸造成本也不会超过一百五十两银子。

但是葡萄牙人把大炮卖给大明的时候，还是一门十八磅炮卖出了一千多两银子的价钱，如果从成本上来说的话，这要把废品率也计算进去，还有运费和利润都要加入到价格之中，加之这个时代西方人还没有发明铁范铸炮法，采用的也是泥范铸炮的方法进行铸炮，导致火炮在铸造的时候，废品率同样居高不下，远超过海狼的铁范铸炮法许多，这才导致大明进口红夷大炮的价格很高。

即便如此，葡萄牙人在卖给大明的这些十八磅炮长炮的时候，已经算是很便宜了，因为这些炮根本就不是葡萄牙人自己铸造的，而是干脆从澳门一带的海里的一条英国沉船上打捞出来的，所以才会卖的这么便宜。

据说褚彩老从葡萄牙人手中购得的那五门十八磅炮，价格足足超出了三千两一门，那才是够黑的！

正是因为这些原因，铸炮师为了保证炮身的坚固性，迫不得已只能以增加炮壁的厚度为代价，来提高炮管的强度，随之而来也带来了火炮重量增加的缺点，同时更增加了废品率，形成了恶性循环。

对于同样也遇上了这种问题的于孝天来说，这段时间他百忙之中，一直在琢磨着怎么能继续提高大炮的质量和成品率，在保证火炮威力的同时，想办法再降低一些大炮的重量，从根本上解决铸炮的废品率的问题。

（继续求月票！多谢已经投过月票的弟兄们的支持！寒风拜谢了！）

第三百一十七章火炮升级2

后来想来想去了很长时候之后，突然间脑子里面不知道哪根筋动了一下，让他灵光一闪，想起了历史上美国人（他不记得这个人叫什么名字，这个人应该叫做罗德曼）曾经发明了内模水冷技术，使得在铸炮的时候，炮管内壁冷却凝固的速度超过了外壁冷却的速度，使得内壁形成了一层更坚固的钢材，大大提高了火炮的坚固性，同时也又大幅提高了成品率，甚至使得废品率基本上归零。

其实内模水冷技术十分简单，就是在制作大炮炮管内模的时候，内模做成中空结构，有一个进水口，另外还有一个出水口，将冷水从进水口不停的注入，从出水口流出，使得炮管内模可以迅速的降温，吸收铸件内部的热量，使得贴近内模的铸件表面更快凝固冷却，其实就是一种炮管自紧的工艺。

于是于孝天说干就干，立即招呼炮作的工匠改造火炮的内模，从新铸造中空的内模，改用水冷技术来铸造火炮。

如此一来，经过试验之后，新铸成的火炮质量更是比之以往的普通铁范铸炮法所铸成的大炮质量大为提高，进行破坏性试验的时候，采用新的内模水冷技术铸成的铁炮，所能承受的装药量，比起以前的大炮增加了近四成，这么一来，火炮在不增加重量的同时，却可以装填更多的发射药，使得炮弹获得更高的初速，也就获得了更大的射程和更高的精度。

但是火炮也不可能一味的增加火药的装填量，因为理论上火炮的最佳装填量，并不是越多越好，有研究认为，火炮的装药量，最好是发射药充分燃烧之后，所产生的能量刚刚好把炮弹推出炮膛属于最佳。

如果装药量太多的话，火药还没有完全爆燃，炮弹就飞出了炮口，这么一来就浪费了火药，装得再多也不见得能增加多少初速和威力，但是装药太少的话，火药爆燃完成之后，炮弹还没有飞出炮口，就会使得炮弹和炮膛摩擦，产生阻力，降低火炮的射程和威力以及影响到火炮的精度。

在这一点上，西方人已经走到了前面，他们在使用火炮的时候，已经明白了这个道理，同时也通过对数学的研究，制作出了炮表，使得炮手只要看炮表，就可以很方便的知道，打多远的目标，使用实心弹或者榴弹的时候，该装填多少火药，这样一来就可以使得炮击的精度更高一些。

但是作为发明火炮的中国人，却因为从来没有人重视这方面的问题，也没有形成系统的研究，造炮的铸炮师也就是铁匠，各个都吝惜手艺，生怕别人学走了他们的手艺抢了他们的饭碗，故此相互之间从不交流，只是代代相传，以至于使得中国自从发明火炮之后，整体技术提高的非常缓慢，甚至于

到明末的时候，中国自造的火炮连瞄准的东西都没有，全凭炮手经验进行估计瞄准，这大炮的精度就可想而知了。

但是反过来作为学生的西方人，却在使用火炮期间，逐步的形成了一整套严密的技术规范，在很短的时间内，便铸成了远超过中国人铸造的火炮，反过来中国人还要去跟西方人学习铸炮的技术，从西方人手中购买大炮，请以前的学生来传授他们打炮的技术。

这种事情让不少中国人想起来都有点郁闷，但是又不得不承认，于孝天当然也是其中一员，如果不是他穿越到这个时代，本身了解了很多后世发明的铸炮技术的话，恐怕他也没法弄出来这么好的火炮。

新铸成的这种十二磅短炮，就是采用的新的内模水冷技术铸成，在保证大炮身管的强度前提下，炮壁的厚度再次减少了一些，使得炮身重量得到了减重的效果，这种炮可以安装在两种炮架上，当安装在四轮炮架上的时候，便可以作为舰炮，放在船上使用，即便是以前只能装载六磅炮的轻型船只，现如今也可以装载新的十二磅短炮了，这么一来一旦大面积装备海狼的战船之后，海狼的船队火力更能提高一个等级。

如果装在两轮炮架上的话，这种炮总重只有不到三百公斤，也就是六百斤不到的样子，一匹马就能拉动，牵引着跟随战兵进行战场机动，使得战兵可以获得更强的攻击能力。

就算是在山地战之中，无法使用畜力牵引火炮，必要的时候，也可以拆开炮架，将炮管和炮架分解，用骡马驮载，在山地之中行动，是目前为止，海狼战兵可以获得的最强的火力。

就算是眼下海狼的严重缺乏畜力，短途不是非常艰难的地形上行军的时候，他们也可以完全采用代畜输卒的方式，依靠人力来牵引火炮跟随队伍行进，确保在普通情况下，战兵可以获得更有效的火力支援和火力压制以及攻坚的能力。

而眼下炮作新铸造的这种十二磅山地榴弹炮，无疑成为了一种超时代的产物，大大提高了海狼水师和战兵的火力强度。

这种短管十二磅榴弹炮试制成功之后，立即便开始取代六磅炮的生产，成为了海狼炮作近期生产的重点，短时间之内，便造出了几十门，装备到了水师和战兵之中，而水师自然而然也获得了其中大部分，分配到了一些船只上面，提高了战船的火力强度。

另外通过各种途径，海狼现在已经基本上解决了硝石的供应问题，不但储备了大量的硝石、硫磺，淡水和南日岛的两个火药作坊近期也生产了不少的火药，加之海狼的火药作坊一直都在坚持生产粒装火药，使得海狼的火药

质量，始终保持领先于同行以及官军不少，就算是西方国家的火药，也最多就能达到目前海狼生产的火药这种水平了。

所以海狼并不怕眼下官府掐断他们物资的供应，现如今经过一两年时间下来，南日岛上的粮食产量，虽然不高，但是已经基本上可以满足岛上民众和海狼部众们的自身需要，淡水和鸡笼目前尚未达到可以自产自足的程度，但是经过一年多的经营，那里现在粮食自给的能力也可以满足七成左右的需求，剩下三成需求，可以从陆上购买。

为此海狼近段时间，在稻子成熟之后，拿出了相当一批资金，从广东和福建一带，购入了几十万斤粮食，以至于近段时间把福建和广东一带的粮食价格都拉高了一些，现在海狼已经开始朝广西那边跑，在那边大批收购粮食了。

俗话说的好，手中有粮，心中不慌，于孝天深知粮食对于海狼生存的重要性，一旦陆上遇上天灾的时候，就会出现大面积的灾荒，到时候他提前储备下的这些粮食，就可以趁机吸引不少灾民，跟着他来台湾岛落脚谋生了，这可是爆人口的关键。

另外淡水和鸡笼两地，现在人口越来越多，但是开垦出来的土地还都是生地，加之台湾降水多，现在农田排水灌溉设施还不完备，很容易遭水灾，一旦遇上水灾的话，移民可能颗粒无收，他总不能说他不管，眼睁睁看着这些移民饿死吧，所以提前储备粮食，一应不时之需，这也是必须的。

所以虽然海狼收入越来越高，但是支出也越来越大，存再多的银子，都没有多存粮食和各种物资来的有效，故此理事堂的人对于孝天这么大手大脚的花钱很是不满，左手进右手出，以至于理事堂从来都没有存下多少银子。

要不是理事堂还要兼顾着储备足够给海狼部众开支的饷钱和赏钱的话，估计于孝天能把理事堂的钱库都给花光。

不过带来的好处也是明显的，海狼部众手中有充足的粮食和各种物资、武器，使得他们日子过的很安心，不必为了吃了这顿没下顿担忧。

所以这一次对付官军的进剿行动，海狼部众特别是这些头目们，各个信心十足，甚至有点摩拳擦掌的意味，只待于孝天一声令下，就轮膀子大干一场了。

现在的南日水寨就位于忠门半岛莆禧所的南部海角位置，这里和湄洲岛隔海相望，相距不过只有数里远的距离。

这里也是兴化府的门户之地，北边就是平海湾，隶属于兴化府的平海卫，莆禧千户所和平海卫正好扼守住平海湾，紧邻南日水道，和南日岛隔海

相望，相距也不过只有三十多里远。

近期因为福建巡抚要对南日岛用兵，在福建沿海一带大举钉封船只，禁止商船入海，所以使得平日里航运繁忙的南日水道变得冷清了许多。

而且因为官军开始进驻平海卫和莆禧所，战船也开始朝平海湾和兴化湾集结，使得兴化府一带的局势显得紧张了许多，就连一些渔民也被禁止出海，官府的说法是防止渔民通贼。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呵呵！我自己都嫌自己罗嗦了！今天最后一次吆喝！）

第一章南日水寨

现在的南日水寨就位于忠门半岛莆禧所的南部海角位置，这里和湄洲岛隔海相望，相距不过只有数里远的距离。

这里也是兴化府的门户之地，北边就是平海湾，隶属于兴化府的平海卫，莆禧千户所和平海卫正好扼守住平海湾，紧邻南日水道，和南日岛隔海相望，相距也不过只有三十多里远。

近期因为福建巡抚要对南日岛用兵，在福建沿海一带大举钉封船只，禁止商船入海，所以使得平日里航运繁忙的南日水道变得冷清了许多。

而且因为官军开始进驻平海卫和莆禧所，战船也开始朝平海湾和兴化湾集结，使得兴化府一带的局势显得紧张了许多，就连一些渔民也被禁止出海，官府的说法是防止渔民通贼。

在沿海一带的许多地方，官军开始派驻哨岗，监视海面上船只的情况，严防海狼船队在这个时候进袭兴化府沿岸。

但是这样的行动却给当地沿岸的百姓带来了很大的危害，这个时候官军的军纪已经相当败坏，加之官兵粮饷不足，又有就地就粮的习惯，大量的官兵抵达这一带之后，以各种名义开始向当地的村寨进行摊派，令这一带的各村各寨给他们提供酒食，算是劳军。

虽然这种事是由村寨之中族长或者保长以及有头有脸的士绅出面，但是实际上负担却基本上都被转嫁到了那些农户和穷人身上，这已经成为了大明的惯例，越是有钱人，就越是出钱少。

另外还有官军要求各村寨在派粮的同时还要出人，给官军帮忙干活，出工的事情，自然而然大户人家是不会去的，又加派到了最穷的农户身上，以至于许多农户因此而彻底破产甚至家破人亡。

但是官府才不会管这些事情，兴化府当地的府县当官的现在也很紧张，因为南日岛就在他们的辖地之中，福建官府要对南日岛用兵，自然而然他们的负担最重，对此兴化府的当官们对此颇有腹诽。

毕竟海狼在占了南日岛之后，比起之前的鲨鱼帮对兴化府沿岸的袭扰和破坏要少了很多，这两年之中，兴化府地面上还算是相当平静，但是正因为这个朱钦相来了之后，却打破了这里的平静。

先是惹得海狼前几个月大举袭岸，这才刚刚消停下来，接着巡抚大人便又要调兵遣将攻打南日岛。

结果搞得兴化府境内是鸡飞狗跳，而且还要承担相当一部分为官军的输粮以及军饷，使得兴化府的负担陡然加重了许多，这些钱从什么地方来？当官的肯定不可能自掏腰包，来满足军队的需要的，肯定还是转嫁到老百姓头上。

不过也有些当官的对此欢呼雀跃，但凡每一次加饷，对于官府来说都是一场狂欢，不少当官的就能趁机从中再打捞一笔，中饱一下他们的私囊了，这种机会并不是很多，碰上了是决不能放过的。

所以兴化府沿岸一带的老百姓顿时陷入到了一场灾难之中，被这些官军搞得是民不聊生。

而坐镇南日水寨的正是当初被朱钦相招至福州府的那个刘应龙刘游击，他身为兴化府海防游击，自然而然要坐镇在南日水寨，负责调动指挥聚集在这里的水师战船。

而南日水寨自从迁至了这里之后，虽然当初建的还不错，但是经过几十年下来，这里并未再进行过大幅的扩建和修缮，现如今的南日水寨早已是破败不堪，在水寨外面的沙滩上，可以看到被丢弃腐烂的不少战船的残骸，有些船已经被拆解，将有用的船板拆卸下来，作为修补其它战船之用。

而南日水寨以前拥有的几十条战船，到了这个年头的时候，也仅剩下了不足十条还看看能用，就连码头栈桥，现在也只剩下了两座还能使用，另外两座栈桥，也已经因为常年失修，这时候已经垮在了水中。

幸好近期朱钦相在了解了南日水寨的情况之后，想办法调了一些银子，重修了一下南日水寨的兵营屋舍，另外又想办法给南日水寨补充了几条新造的战船，但是一时间却无法给他们补充好的火炮。

所以虽然南日水寨获得了一些战船，但是也只能将以前战船上拆下的旧炮装上这些新船，实际上战斗力提高并不是很多。

不过这一次朱钦相也没有逼着刘应龙率领这么点战船，出海去找海狼的麻烦，而是从泉州、福州和漳州等地，调集了一些水师战船，集结到南日水寨和平海湾之中，增强了这里的水师战船的数量和实力，这才使得这里的战备情况好了许多。

这段时间南日水寨空前的热闹了起来，不断有其它地方的水师战船驶向了南日水寨，使得南日水寨近期码头爆满、

这些新到的战船到了这里之后，要补充弹药、粮食、淡水，还要检修一下船上的缆绳帆索以及船舵，船上的官兵也要下船休息，这些吃喝拉撒的事

情自然刘应龙也要管。

看着挤在水寨外面的这些战船，刘应龙颇为无奈，还有一丝担忧，虽然眼下看来，南日水寨的官军水师实力大增，但是实际上这些官军战船到底战力如何，刘应龙是很清楚的。

上一次南居益集结福建各地水师以及陆上官军进击澎湖红毛人的时候，刘应龙就随军参战，当时他也见识到了红毛人那些大帆船的厉害，红毛人的那些大帆船，船体高大，火力充足，每条船上最不济也装有十几门红夷大炮，一旦开火的时候，硝烟遮云蔽日，可以以一当十横行海上。

说起来当时南居益调集了大批水师战船，但是大明的这些战船和红毛人的战船一比，实在是寒酸的可怜。

大明最大的战船也就是四百料的福船了，这种战船平时看起来不小，很是威风，可是一旦和红毛人的大帆船放在一起再看的时候，就显得小的可怜，而且红毛人的大炮威力十足，船体坚固异常，而大明的战船上的火炮都是一些小炮和旧炮，火力根本在红毛人面前拿不出手。

之所以后来大明的官军还是控制了海面，那只能说是大明采取了蝗虫战术，以绝对数量上的优势，压制住了红毛人的船队，拼的是官兵的命，才算是堵住了红毛人的战船。

可是现在他们要对付的是海狼，近期刘应龙派人到处打探，多多少少的了解了一些海狼的实力。

现如今这南日岛的海狼们，已经比当初褚彩老来攻南日岛的时候，又实力大增了许多，据细作回报，海狼眼下拥有各种战船数量不下百条之多，而且这些船上都装了不少的大炮。

虽然海狼的战船和大明官军的战船本质上并无多大的区别，但是海狼的战船大多数都很新，而且相对比较结实坚固，船龄很短，一些船还在南日岛船寮进行了加固，使得它们可以承载更大的大炮。

而且据传海狼拥有不少像红毛人那样的红夷大炮，褚彩老当初就在海狼的船队面前，吃了大亏，现如今要大明的水师去对付这些海狼的战船，刘应龙忧心忡忡，根本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带着大明的水师战船，还能像上一次对付红毛人那样，能困住他们。

现在虽然朱钦相这个巡抚大人想办法调来了貌似不少水师战船，但是仔细瞅瞅看，这些水师战船之中，能称得上是新船的少之又少，大部分都是陈年旧货，而且是数量上也不见得就比起海狼占有多大优势。

虽说他们去年勉强将红毛人逐出了澎湖，但是参战的官兵其实都心里清楚，他们是以多胜少，靠着狼群一般的战术，贴上去死缠烂打才勉勉强强的控制了海面，红毛人当初只有几条大帆船，剩下的几条船大多都是小船，根本架不住他们人多势众。

但是眼下他们要去对付的是海狼，海狼是谁？海狼可是刚刚把褚彩老这个大佬大败不久的一帮家伙，褚彩老这些年来，纵横于福建广东沿海一带，官府始终都拿他没有办法，现在连褚彩老都被这伙海狼打的满地找牙，他们这么点战船，能是人家的对手吗？

可是这话他也没法对朱钦相说，这个现任的福建巡抚根本听不进去这些武将的话，单是凭着一些道听途说的消息，便认为海狼实力并没有多强，觉得调来这些水师战船已经足够对付海狼了。

刘应龙一想到这里，就暗自摇头，现在朱钦相已经调来了大批官兵，并且钉封了许多商船，做好了要攻打南日岛的准备，现如今可以说已经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

至于这一仗到底能打成什么样，刘应龙心中一点底都没有，他只能受命在这里整装待发，接下来至于是赢是输，他只能暗自祈祷老天保佑了！

看着在水寨码头挤得满满当当的这些水师战船，刘应龙转身想要走回水寨之中，跟这次前来这里的那些各处的军将们见见面，布置一下这一次出战的行动，可是他转身的时候，忽然间又产生出一种不安。

于是他又停下了脚步，朝着码头附近挤作一团的这些战船望去，他忽然想起一件事，现如今陆上官府和官兵折腾的这么热闹，按理说海狼那边不可能不知道，肯定是早已听闻了风声，而且南日水寨这边船来船往，又和湄洲岛隔水相望，只要在湄洲岛上，就能看到南日水寨这边的情况。

假如海狼这一次要是先发制人的话，不等他们官军先动手，便杀将过来，而这会儿他们什么都没准备，一旦海狼的船队杀过来的话，那么还不把他们一锅端了吗？

想到这里，刘应龙就打了个冷战，赶紧不自觉的朝着远处海面望去，但是海面上空荡荡的，并没有什么船影，于是他转身大步走回了水寨之中，令人立即给他备一条快船，他要到莆禧千户所那边，面见一下现在坐镇在莆禧所那边的副总兵张嘉策，给他提个醒。

第二章先下手为强

南日水寨这边，除了这些战船之外，水寨虽然近期简单的修缮了一下，但是并未添置什么大炮，一旦海狼先发制人，大举来袭的话，那么他们这些战船，恐怕短时间之内，很难做出反应。

故此刘应龙想请张嘉策，派一支官兵，携带几门张嘉策从泉州带来的千斤大炮，驻守南日水寨，以增强南日水寨的防御。

但是等刘应龙见到了副总兵张嘉策，将他的担忧说给了张嘉策之后，这个张嘉策却不以为然，以水寨已有战船数十条，大炮百门之多，岂能无力自保，而眼下官军起兵在即，马上就要出发前往南日岛攻打海贼大寨，军中重炮移动不便，不易再移至南日水寨布防，令刘应龙自行加强水寨的防御，对其的要求不允。

刘应龙无奈之下，只得连忙赶回南日水寨，召集了已经聚在南日水寨之中的各水营的军官议事，将他的担忧告知了这些暂时听令于他的军官们。

这几个带兵的水师军官在听罢了刘应龙的担忧之后，也都觉得心中没底，他们水师的兵将，历来都比陆师的军将要关心海上的局势。

所以他们对于海狼的了解要超过其他陆师的军将许多，对于海狼的厉害，他们大多数人还是比较清楚的。

这一次朱钦相下令调集他们到南日水寨，准备攻打南日岛，本来这些军官就不太愿意，因为他们去年刚刚跟红毛人大打一场，虽然名义上他们克复了澎湖，但是当初战况之惨烈，他们现如今还记忆犹新。

当初在澎湖一战之中，往往红毛人大炮一响，官兵便死伤陈籍，而明军大炮射程短，威力小，却无法给红毛人造成多少损伤，如果他们当时不是有数量优势的话，当时澎湖之战最终的结局估计就很难说了。

别看文官们在此战之后，把澎湖之战说的是天花乱坠，称其为大捷，但是这大捷却是含了很多水分，过万明军，围困澎湖的红毛城，最后红毛人退走的时候，不过只有不足十条大小船只，兵力充其量不过八百人，而且当时据说还有不少是少年，其中更有不少病人。

就这样，过万明军却始终攻不下小小的红毛城，反倒是在红毛城外损兵折将，被红毛人犀利的炮铳打死打伤了不少明军。

现在他们被调到这里，海狼的厉害他们是比较清楚的，这次攻打南日岛，说实在的这些水师的军将们并无几分把握，只是硬着头皮听调过来。

听了刘应龙的担忧之后，这些军官们也都很是紧张，倒是也不敢大意，最终他们同意刘应龙的安排，每天轮流带船出海，在海上巡逻，以防海狼先发制人，派船队前来偷袭南日水寨。

其它的人也在南日水寨之中，随时做好准备应付突发事件，就此刘应龙总算是多少放心了一些，忙着开始安排调集弹药物资，给船队进行补给。

马臬继王宏之后，成为了海狼之中水师的第一号人物，名义上虽然水师还是于孝天总辖，但是于孝天身上担负的事务太多，很多时候并不能随船队进行活动，所以平时便由马臬总体负责统带三个分船队。

说白了马臬现在就是海狼舰队的名义副总司令，使得马臬现在成为了海狼屈指可数的几个关键统兵人物之一。

十一月二十三的这一天，在台湾海峡南日岛南侧三十余里的海面上，出现了一支大约三十条船左右的船队，借着海面上的西北风，以纵列船阵向着西面航行，所有船只的船帆都调整到侧帆位置，使得船只可以吃上风，保持为船只提供动力。

马臬站在船队中间位置的一条四百料的福船上，不断的用望远镜观察着周边海面的情况，在船队前方，有三条单桅纵帆船以品字的形状，分散在船队的前方。

如果从高空俯瞰这支船队的话，会发现这支船队更像是一支利箭，三条单桅纵帆船是郑智箭的箭簇，在它们三条船的引导之下，这支船队如同一支利箭一般，朝着湄洲岛方向驶去。

而湄洲岛虽然地处海狼控制区之内，但是因为湄洲岛距离南日水寨很近，同时也是平海卫和莆禧所防控之地，这两年来，海狼虽然偶尔会到岛上活动一下，但是为了不和官府发生冲突，海狼一直没有实际占领这个岛。

但是在昨天晚上，却有两条船载着几十个海狼战兵，趁夜在夜幕的掩护下，悄悄的靠上了湄洲岛，船上的这些战兵们全部换上了短刀，并且配了几个善使弓弩的战兵随行，船只一靠岸，便立即纵身跃上了湄洲岛，飞快的分成几个小队，在几个头目率领之下，迅速的消失在了夜幕之中。

近期官军大肆调动，也加强了沿海的防御，特别是以前并不太受重视的湄洲岛，作为兴化府的屏障，也得到了重视，岛上几座早已年久失修的烽火台被派驻上了一些官兵驻守，负责监视海面上出现的船只。

这些登上湄洲岛的官兵们奉命，只要发现海面上出现大批船只，便立即点燃烽火，将消息报知距离他们仅仅数里远的南日水寨，使南日水寨的水师

提前做好应对准备。

但是这些人没有想到，在这一天晚上，他们却突然遭到了袭击，一些全身上下都是一袭黑衣的人，突然间出现在牛头尾以及另外几座烽火台，在夜幕的掩护之下，几乎毫无声息的便潜到了这些留守烽火台的官兵面前。

几乎没有给这些官兵任何反抗的时间，这些黑衣人便干净利索的将他们的武装解除，几个试图反抗并且点燃烽火台的官兵，被毫不留情的割断了脖子抑或是砍掉了脑袋，天亮之前，这些海狼的战兵们便彻底控制了岛上的几座烽火台，戳瞎了官军设在这里的几只眼睛。

中午时分，在马臬的率领下，海狼的这支三十余条船只的船队便出现在了湄洲岛东北方向。

整支船队绕过南日岛东面，从台湾海峡划了一个大大的弧线，避开了沿岸官军对南日水道的监视，多走了几倍的路程，但是却出其不意的进入到了平海湾的口部。

本来这一次主动出击，攻击南日水寨的行动，于孝天可以调集更多战船的，但是经过仔细的考虑之后，他还是决定并不倾巢而出，派出大批船只参与这次攻击行动，而是只在各分船队之中，挑选出了战斗力最强的十几条福船以及十几条行动灵活的赶缙以及鸟船，并把快船支队的三条飞字号单桅纵帆船增配到船队之中，来执行这一次攻击行动。

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南日水寨地处忠门半岛东南角，正好和湄洲岛隔水相望，这里水面十分狭窄，最宽处也不过只有四五里远，沿岸海水也比较浅，一旦打起来的时候，太多的船只在这里很容易挤成一团，变成一场混战。

这样的海面地形并不适合大批船只行动，一旦混乱起来的话，很难有效指挥船队，所以众人一致认为，这一次不易排出太多的船只前往南日水寨，三十条大小战船，已经足以完成这次任务了。

而最终马臬被指令作为这一次行动的主帅，直接指挥这一次作战行动。

马臬在挑选出了参战的船只之后，用了三天的时间，在南日岛东面进行了两次演练，使得这支船队的各船都熟悉了配合之后，才补充足了各种弹药物资，提前一天驶离了南日岛。

他们按照之前预定的详细计划，不惜耗费了更多的时间，在海上绕了个大圈子，驶往了平海湾，为的就是在不提前惊动官军的时候，突然出现在南日水寨，打南日水寨聚集的官军战船一个措手不及。

而此次任务成功的关键，就是要先拔掉官军设在湄洲岛上的那些眼睛，在这一点上，海狼已经拥有了相当的经验。

别忘了于孝天第一次上陆去救兰儿的时候，就是采用的奇袭战术，而且当时他还带的是小黄岛上的那帮后生，几乎全部都是是一群乌合之众，但是最终还是成功的攻入了蒋百户的大宅，成功的杀了蒋百户，并且将他家抄了个底掉，救出了兰儿。

后来海狼建立之后，于孝天对于奇袭战术就非常重视，后来组建战兵营之后，更是将这种奇袭的战术，作为战兵营日常演练的科目，并且在这两年时间里，多次使用这种办法，用于绑架一些他们用得着的工匠或者清除一些他们在陆上的敌人，效果相当不错。

海狼的战兵营之中，为此专门挑选出了几十个身手灵活，胆子大而且善于夜间行动的战兵，单独编成了一个小分队，用于这种行动，说白了这批人应该算是海狼的一支特战分队，有时候还能给战兵充当斥候使用。

这一次这支小分队也被于孝天派了出来，在马泉的船队抵达平海湾之前，先行把官军设在湄洲岛上的几座烽火台拔除。

就这样，海狼的船队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就驶抵了平海湾并且靠近了湄洲岛北部的牛头尾。

这个时候，海狼的船队已经距离南日水寨和浦西所城不足六七里的距离了，就算是官军这个时候发现了他们的行踪，也已经来不及做出更好的准备了。

而这个时候终于有一条官军的哨船出现在了平海湾的口部，船上的那些官兵们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们突然间在绕过湄洲岛牛头尾的时候，看到了眼前出现了一支黑压压的船队，正在和他们迎面而行，只朝着他们冲了过来。

第三章莆禧千户所

“是海狼的船队！敌袭！敌袭！快放狼烟！发炮示警！”船上的一个低级军官，在愣了一阵之后，忽然间意识到这支船队的身份，立即便惊声大叫了起来。

直到这个时候，船上的那些官兵士卒们才反应过来，赶紧奔至船舷处，那里摆放了几个火盆，点燃了火盆之中的狼烟。

同时他们船上也装有号炮，有人立即冲过去点燃了号炮，只听咚咚咚，他们船上接连冒出三股硝烟，响起了三声巨大的号炮声响。

平静的平海湾在响起了这三声号炮之后，这种平静顿时便被打破，声音传出了很远，而且这条官军哨船上冒出的狼烟也滚滚冲上了天际。

正在南日水寨忙着备战的刘应龙，当听到远处湄洲岛牛头尾方向传来的号炮声的时候，还有点不太相信自己的耳朵，对身边跟着的亲兵问道：“你们听到了吗？我怎么听着东北面有号炮声？”

亲兵这会儿脸色也变了，连连点头道：“听到了！确实是示警的号炮声！”

刘应龙心中大吃一惊，立即直奔水寨东北角的一座望楼而去，飞身窜上了箭楼之后，他手搭凉棚极目远眺，朝着牛头尾方向望去。

而这个时候哨船上的狼烟已经腾空而起，在天空中升腾了起来，刘应龙惊声大叫道：“敌袭！鸣锣示警，传我将令，所有弟兄立即登船备战！是海狼来了！他娘的，到底还是让老子猜中了，这些海狼果真要先动手了！快！速速登船！”

南日水寨立即响起了一片告警的铜锣声，本来还在水寨之中各处瞎忙活的这些官兵们，闻听这通急促的告警锣声，顿时都慌了手脚，锣声一响，也就意味着有敌来犯，而且锣声如此紧密，也说明了情况的紧急。

原本还算是有序序的南日水寨，几乎在一瞬间便如同炸窝的蜜蜂一般，彻底大乱了起来，大批官兵立即丢了手头忙的东西，撒腿就朝码头方向狂奔而去，军官们更是一边大吼大叫的对手下兵卒进行指挥，一边破口大骂，骂湄洲岛上烽火台的那些官兵都是吃才，骂手下这会儿跟没头苍蝇一般找不到北，骂海狼这个时候跑来偷袭。

总之他们把能想到的都骂了一遍，急急忙忙的招呼手下的兵卒赶紧登船起锚，做好应战的准备。

当海狼的船队撞见了那条正要驶出平海湾的官军哨船的时候，马臬放下了望远镜，微微的叹息了一声，看来官军还是有所准备的，起码知道吧哨船放到海面上，来防备偷袭，这一点说明官兵还没有大意到认为他们海狼不敢来这里先发制人。

这么一来，他们想要直抵南日水寨发动奇袭的计划到此也就结束了，接下来就要硬碰硬的直接杀奔南日水寨那边，攻打南日水寨了。

不过能走到这里，才被官军发现，马臬也知足了，这里已经距离南日水寨不远，就算是南日水寨的官军得到示警，估计也无法做出足够快的反应，要知道这个时代的帆船，每次起锚升帆，驶离码头都需要相当长的时间，特别是码头的船如果多一些的话，那就更加困难，甚至很可能造成严重的混乱。

当初海狼在南日岛一举击溃褚彩老的大船队，靠的也是这个办法，突然间出现在后山湾外面，把褚彩老的船团堵在了岸边，使其根本没有足够的时间起锚升帆，使出后山湾在海面上和海狼公平对决，以至于最终彻底被海狼端了个底掉。

今天官军估计也好不到哪儿去，到了这里之后，时间已经足够他发动进攻了。

马臬对身边的亲兵点了点头道：“开始吧！船队开始分开！让独眼龙率队前往浦西所，炮击莆禧千户所城，拖住他们，不得让他们赶往水寨支援那里！其余的船只跟着我的座船，直接杀奔南日水寨，让官军见识见识咱们大炮的厉害！”

三十多条船的船队之中，立即分出了七条大船，直扑向了不远处的莆禧千户所城，剩下的二十多条船则在马臬的率领下，直奔南面的南日水寨而去。

至于那条挡在他们面前的官军哨船，马臬根本连过问的兴趣都没有，三条飞字号快船这个时候已经飞速的朝着那条官军的哨船扑去，只听一阵炮响，再看那条不大的官军哨船，便立即被打的碎屑乱飞，旋即便开始大量进水，跌跌撞撞的朝着湄洲岛牛头尾浅滩行去，试图抢滩搁浅在浅滩上，省的咕嘟嘟的沉入水中。

而海狼的船队一刻不停的便冲向了南日水寨，几里远的距离对他们来说，也就是两刻钟的工夫，就可以抵达。

但是对于南日水寨聚集的官军来说，这两刻钟实在是太短了。

虽然刘应龙之前也有提防，但是他认为南日水寨的位置比较不错，就算是海狼要偷袭，也要先绕过湄洲岛两侧，从南北两侧进击南日水寨。

而湄洲岛作为南日水寨的门户，上面又有烽火台监视海面，海狼的船队如果要来的话，肯定会被烽火台先发现，只要烽火台烽烟一起，他便有足够的时间把水寨的船队带出去，到时候即便是打不过海狼的船队，他也可以避开到湄洲湾之中，海狼的船队即便是再厉害，估计也不敢直入湄洲湾。

所以对此他倒是不很紧张，但是今天他却发现自己大错特错，海狼船队过来，湄洲岛上的几座烽火台居然全都没有一点反应，愣是让海狼的船队绕过了牛头尾的时候，才被哨船发现示警。

这么一来海狼的船队距离他们就已经很近了，根本没有给他们留出足够的准备时间来应对这个局面。

于是他心中对湄洲岛上的那些官兵是破口大骂，但是却也不敢怠慢，赶紧也冲向码头，爬上了他停靠在栈桥边的那条中号福船，命令船上士卒立即，准备迎战杀过来的海狼船队。

但是其他的官兵就没这么好的运气了，南日水寨的栈桥数量不足，只有少数几条战船可以靠在栈桥上，其他的战船都泊在码头外面的泊位之中，想要登船唯一的办法只能靠着舢板将他们摆渡过去。

但是舢板的数量毕竟有限，装载的人员数量也不是很多，要想将水寨之中的官兵都送上他们的战船的话，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才行。

更何况现在已经是深冬的时候，福建这边的天气也已经很凉了，小冰川时期的时候，就连广东的雷州半岛都曾经下过雪，可见得这时代的天气确实够冷的。

海水冰凉冰凉的，根本没有人敢这个时候跳到水里面，游向他们的座船，所以所有在岸上的官兵，都挤在码头上或者岸边，大呼小叫的招呼舢板赶紧过来把他们送到船上去。

可是这么用舢板来运人，总是需要时间吧，恰恰海狼没有给他们留出足够的时间，许多官兵只能急的直跳脚，却无法登船，眼睁睁的看着一支船队朝着他们南日水寨直扑了过来，眼瞅着距离他们越来越近，都已经可以清晰的看到那些船的桅杆顶端飘荡着的金色海狼旗了。

这时候南日水寨更是乱作一团，大呼小叫的声音充斥着整个水寨上空，而就在这个时候，他们却又听到了莆禧千户所城那边响起了一连串的轰鸣声。

独眼龙上一次被派往了双峰岛那边坐镇，没能赶上南日岛和褚彩老的大战，这一次这家伙死活要参与这次行动，于是便被于孝天派到马臬手下听令。

独眼龙出发之前，便受命于孝天，在抵达南日水寨之前，他单独率领几条大船，先行前往莆禧千户所城，到那里炮击莆禧城，牵制聚集在莆禧千户所的大批官军，使得他们不敢离开莆禧城，为马臬率领船队攻击南日水寨争取时间。

这家伙今天可是威风了，带的几条船全部都是福船，每条船上都装有十二磅炮和较多的六磅炮。

虽然海战之中，这些舰炮射程不远，但是那只是对在海上作战时候，攻击敌船来说的，现在让他们炮击陆地上的城池，他们就不用担心射程的问题了。

独眼龙率领七条大船，离开了马臬的船队之后，立即直扑向了距离他们不远处的莆禧千户所城，在距离千户所城尚有一两里地的时候，独眼龙便悍然下令开始发炮。

这个时候坐镇莆禧所的乃是福建副总兵张嘉策，在这里他聚集了近两千官兵，做好准备，随时出发前往南日岛攻打南日岛大寨。

为此张嘉策受命在漳州带过来了数门重炮，这些重炮乃是去年福建官府刚刚在漳州召集工匠仿造出的一些红夷大炮，这一批新铸的红夷大炮虽然性能不如荷兰人所造的大炮性能，但是也远超过了大明以前所铸的其它类型的大炮。

无论是射程还是威力，包括精度方面，这些新铸的红夷大炮都提高了很多，但是有一个问题，就是福建官府在铸造这批红衣大炮的时候，工匠技术有限，最初仿造的几门红夷大炮试炮的时候，多出现炸膛事故。

后来工匠不得不增加炮壁厚度，来提高大炮的安全性，总算是解决了炸膛的问题，但是却带来了一个负面影响，就是他们所铸的红夷大炮虽然只是类似十二磅炮或者十八磅炮，可是重量却远超过了技艺精湛的西方炮匠们所铸的同类大炮许多。

最重的红夷大炮重量甚至达到的五千斤的重量，最轻的也有两千多斤，虽然后世的大炮随随便便都比这些大炮重，但是后世现代的大炮可是包含了钢制的炮架以及管退结构、瞄准结构，但是这个时代的大炮基本上却只是一根炮管罢了。

故此虽然福建官军在澎湖之战以后获取了仿造西方大炮的能力，但是目

前这种仿造能力却并不完善，以至于使得他们所铸的大炮质量较差，重量却非常笨拙。

（感谢投月票的兄弟，感谢什么这样红、prius二位弟兄的打赏！）

第四章副将

即便如此，官军依旧将其视作法宝一般，不惜耗费大量人力物力将这些大炮运到了莆禧所和平海卫，准备用来攻打海狼大寨。

原因就是朱钦相也听闻了海狼拥有西洋的红夷大炮，虽然他不相信海狼可以自铸这些大炮，但是他也不敢确保海狼就没有红夷大炮，姑且就算海狼有一些红夷大炮，为了克敌制胜，故此才把这些红夷大炮拉到了莆禧所和平海卫，准备将其投入到对海狼的进攻之中。

但是这些大炮虽然是装船运到这边的，却并不能在船上开炮，因为这些炮实在是太重了，而官军的战船多比较陈旧，结构强度不足，加上这些炮只能装载甲板上，使得船只重心太高，一旦要是放在船上当舰炮使用，估摸着一炮之后，后坐力就把自己干沉了。

想想也是，官军的战船从郑和下西洋之后，就没有得到改进，反倒是越来越小，以至于到明末之后，除了朝廷建造的封舟之外，战船基本上都是四百料以内的，在戚家军的时代，官军水师就有大发愤，但是好笑的是千斤以上的大发愤，却只能在使用的时候，先被放大型的木筏上之后，才能开火，船体无法承受大发愤的后坐力，至于现在这种红夷大炮，他们自然是不敢轻易装在战船上使用了。

其实连海狼自己，在解决这个问题的时候，也很是小心，但凡给船上装备十二磅炮的时候，都要对船体进行加固，内部增加承重结构，还要增加压舱石，降低船体重心，这样才能把他们的十二磅炮装在大一些的船上，但是也仅限于普通的十二磅榴弹炮，连十二磅长炮也不能装载。

一直到了他们自己造出了单桅纵帆船之后，他们才真正可以把十二磅长炮装在战船上使用，现如今又试制出十二磅短炮，就是为了使更小一些的船只，可以装载上口径更大的火炮。

而官军的这些大炮拉到了莆禧所之后，这几天张嘉策刚刚把其中两门大炮，费劲巴拉的弄到了卫城的城墙上，原因不过也是受了刘应龙的提醒，有点担心海狼这个时候先发制人，杀到他们这里，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

今天本来张嘉策闲着没事，正在和手下几个军将凑在一起，在他的住处喝酒，突然之间便听到了离他们莆禧所不远处的海口方向传来了几声号炮声，于是张嘉策皱眉对帐外亲兵喝问道：“外面出什么事情了？为何海上会传来号炮声响？”

亲兵也有点糊涂，说马上去查看一下，但是不一会儿功夫，在莆禧所城上值哨的兵卒便发出一声大喊：“贼船！是贼船来了！敌袭！”

声音一传开，莆禧所便也立即乱了起来，张嘉策闻声一把丢了手中的酒杯，挥手道：“都速速去归拢你们的部下！准备应战！”

而他则立即出了住处带了亲兵奔上了城墙，举目远眺望向了东面的大海，当看清了海面的情况之后，张嘉策也吓了一跳，因为这个时候海面上在平海湾的湾口一带，有一支船队已经越过了湄洲岛的牛头尾，朝着他们过来了。

就在他还忙着观察海上的情况的时候，只见海上的这支船队忽然间传出了一阵炮声，远远的可以看到海面上有几条贼船上喷出了一团团火光，腾起了一团团的硝烟，接着便看到一条应该是官军水师的哨船，开始东倒西歪的冲向了牛头尾浅滩，很快歪倒在了浅滩之中搁浅在了那里。

张嘉策身为副将，这些年来主要职责也是防御海贼以及带兵抵御红毛人对沿海的进犯，所以大场面倒是也见过不少，虽然心中一惊，但是并未失态，马上传令下去，令驻守在这里的官兵立即整队，不得混乱，调其中一批官兵，立即登城做好守御的准备。

这时候海面上独眼龙率领的七条大船已经驶向了莆禧城，照着他们卫城便过来了。

张嘉策看了一下这驶来的几条贼船，心中一动，倒是并不觉得紧张，因为朝着莆禧城过来的敌船只有七条，虽然也算是大船，但是这七条船就算是每条船装个百十个海贼，充其量也不过几百人。

而莆禧城眼下城中本来就集中了两千余官兵，加上这里原本卫所的守军，眼下城中有接近三千的兵力，海贼除非是脑袋让门板夹了，否则的话应该不会登岸攻打莆禧城，就算是他们的脑袋确实被门板夹了，登岸攻城，那对他来说更是一件好事，他完全可以趁机率军击退他们，只要杀个几十个海贼，这就算是先立了一功了。

于是张嘉策立即传令，令手下的游击郑佳莫立即点一千兵马，在卫城外集结，随时准备迎头痛击登岸的海贼，只要海贼敢于靠岸，就马上堵上去，把海贼挤在海滩上，痛歼之！

就在张嘉策忙着调兵遣将的时候，独眼龙率领手下的几条大船，已经驶近了海岸。

而莆禧所卫城，原本就是为了防倭备倭用的，主要是为了防止海贼或者倭寇袭扰陆上，所以卫城建在距离海岸很近的地方，充其量距海边也不过百步左右，这样的话，卫城上的一些火炮，刚好够得着海边，可以直接用大炮轰击登岸的海贼。

但是今天他们却碰上了硬茬子了，海狼可不是一般的海贼，一般海贼手头上就算是有大炮，也打不远，但是海狼的这几条战船上，却都装了六磅和十二磅西式新炮，而且质量还要超过目前西方国家铸造的大炮，射程丝毫不差于同类的红夷大炮。

所以独眼龙率领船队驶近海岸的时候，并未直接冲向海岸，而是在距离海岸几百步的时候，忽然间转向将船队一字排开呈纵列队形，和海岸平齐，将船只的右侧对准了海岸边的莆禧城。

这个时候张嘉策率领官兵也已经做好了御敌的准备，城上各种火炮也开始装填完毕，火铳手也登上了城墙，一千官兵也出了卫城，在城外开始列队，只待海狼登陆，他们便准备给海狼迎头痛击了。

这个时候海狼船上的旗号已经表明了他们的身份，张嘉策看到这些船上飘扬的金狼旗之后，心中不由得暗骂，骂这些海狼贼人果真嚣张大胆，居然不等他们官军前往南日岛对他们进剿，反倒先杀了过来，准备先发制人，这岂不是要找死嘛？

而就在这个时候，有人对张嘉策提醒道：“大人！海贼似乎并未想要登岸攻打咱们的卫城，他们船队只分出了这么几条船过来，剩下的船队都奔着南边南日水寨过去了！”

张嘉策朝海上望去，果真海狼的船队只分出了一小部分船只朝着他所在的莆禧城过来，而大部分船只则开始转向了南面，直奔南日水寨杀奔了过去。

张嘉策心里面咯噔一下，想起了前些天刘应龙前来参见他提出的担忧，而南日水寨不比莆禧城，那边水寨设施破败，虽然战船集中在那边，但是今天这些海贼来的突然，在此之前，他们根本没有得到任何来自湄洲岛上烽火台的示警，突然之间海贼便出现在了平海湾之中，这一下南日水寨那边的刘应龙恐怕有麻烦了。

于是他立即下令，让手下一个千总，点出五百兵卒，立即赶往南日水寨那边，看看能不能给刘应龙帮上忙。

在安排这些事情的时候，张嘉策也在关注着海面上驶来的那几条贼船，默算着敌船和卫城之间的距离，当看到这几条贼船一字纵阵，并未直接靠岸，而是忽然间在城外海面上转向，全部用船侧对准了莆禧城。

这一下张嘉策心里面又是咯噔一下，因为他以前跟红毛人交过手，相对比较了解红毛人的战术，这些红毛人船上的大炮射的远，打得准，而且威力十足，这些年来他们屡屡犯境，经常袭扰沿海的州府县城，并且上岸劫掠。

往往这些红毛人驾船闯到海边之后，一旦岸上有城池寨墙防护，并且有兵驻守的话，他们就不急于靠岸，而是将船打横过来，以船侧对准岸上，然后开始发炮猛轰岸上的城池。

而明军的大炮，因为短粗，又没有瞄准的东西，对于远远停在海上的红毛船毫无办法，只能挺着脖子挨揍，往往守军根本连红毛人的边都挨不着，便被红毛人用船上的大炮轰散。

而今天没想到这些海贼，居然也使出了这一招，看上去很像是红毛船采用的战术，那么接下来.....

张嘉策的心骤然缩了一下，感觉到了一种强烈的不安。

这个时候海狼的船队已经在莆禧所近岸的海面上排列成了一字横阵，船舷处的大炮早已揭开了炮衣，露出了黑洞洞的炮口，炮手们大声的呼喝着，将大炮推到了船舷炮门处，缓缓的扬起了炮口，有人已经擎起了火把，所有火炮在他们开始转向的时候，都已经装填完毕，只待一声令下，便可以发炮了

第五章炮击莆禧城

独眼龙也是个脾气暴烈的家伙，有一种天生的狠劲，今天好不容易捞到露脸的机会，很是兴奋，站在他座船的船尾，得意洋洋的望着岸上的莆禧城，以前他自己单干的时候，是说什么也不敢来招惹官军的。

更何况他知道今天在莆禧城之中，足足有数千官兵，换做以前，他避之不及，哪儿敢如此嚣张的跑来这里找官军的麻烦呀！

可是跟着于孝天进了海狼做事之后，他感觉到胆子越来越大，而且这装备也越来越好，以前他费劲巴拉的也就是弄了几门破烂不堪的小炮，可是现在看看他们的船上，一个个都装上了被打磨的光亮的红夷大炮，这威风根本不能跟以前比，真是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

特别是今年初的时候，他们大败了褚彩老之后，更是使得海狼的威风抖到了天上，虽然他没有能参与到对褚彩老一战之中，当时被派往了双峰岛坐镇。

浙江一带的几伙海盗，听闻海狼得罪了褚彩老，惹得褚彩老要大举对海狼动手，起初的时候，一个个都有些蠢蠢欲动，想要等褚彩老干翻了海狼之后，趁机立即联手，将海狼从福宁州海面上逐走，抢下海狼的地盘。

以前被海狼震慑的那几伙海盗，更是开始频频在福宁一带活动了起来，为此坐镇双峰岛的独眼龙并不轻松，当时他所率的都是海狼的二线战船，多是一些旧船，而且上面也没装多少新炮，当时在双峰岛的时候，压力很大。

但是独眼龙好歹也是老海贼了，大场面也算是见过，知道那个时候决不能轻易服软，故此在双峰岛的时候，带着手下的船只多次出海，找那些不老实的同行。

并且几次他在福宁那边，都逮住了同行正在他们地盘上劫船，独眼龙当即便率船冲了上去，有的同行慑于海狼的厉害，主动退走，但是也有一两伙同行，认为海狼这次大势已去，并不买独眼龙的帐。

于是独眼龙带着手下立即对他们大打出手，凭着他的那股子狠劲，愣是将这一两伙家伙收拾的丢盔卸甲，大败而逃，总算是稳住了福宁那边的局势。

后来海狼大败褚彩老的消息很快传来，而且迅速的传遍了浙江南部沿海一带，那些蠢蠢欲动的几伙海盗，听闻消息顿时就老实了下来，再也不敢轻易进入海狼的地盘活动了，至此海狼在福宁那边的地盘也算是彻底安稳了下来。

在收拾了褚彩老之后，于孝天派了一批船只返回了福宁双峰岛，独眼龙立即便率船队跑去找当初跟他动手的两伙海盗算账，连锅端掉了他们的老巢，将他们彻底解决掉，再一次大大震慑了浙江南部的那些同行，使之这半年来，对海狼是恭敬的不得了，海狼的船只过浙江沿海的时候，甚至于那个庞森，往往得知消息，都要带船护送海狼的船只北上，起码到舟山群岛一带。

所以独眼龙在双峰岛虽然未能参与对褚彩老一战，但是也获得了于孝天的高度评价，使之在海狼之中的地位也彻底稳固了下来。

今天独眼龙心中美的不得了，因为他这一次过来，其实根本就是老便宜的，于孝天给他的指令很简单，就是率船炮击莆禧城，根本不用登陆去跟官军硬拼，所以这个任务对他来说，简直轻松的不得了。

在将船队打横于岸边平齐之后，独眼龙甚至干脆令船队的船只将船帆落下，连船锚都抛入到了水中，使得船只可以获得一个更稳定的姿态，提高炮击的命中率。

随着他一声令下，早已在船上做好准备的炮手们立即便开始打开了船上的炮门。

海狼这段时间除了赶造新式的单桅纵帆船之外，还在对老的中式战船进行改造，因为中式帆船特有的水密隔舱结构的限制，以前海狼给船上加装火炮的时候，都是直接加装在甲板上，这么做有很大的缺点，一是因为炮重大大增高了船只的重心，第二个是受天气影响也比较大，海上多风雨，很多时候会下雨，大炮露天摆放在甲板上，不易保养不说，有时候因为雨势太大，还会造成无法开火的情况。

所以近期于孝天令船寮的工匠们，想办法对部分大型的船只进行改造，将火炮尽可能移到甲板下面一层的甲板上去，虽然中式船只下面是一个个的隔舱，不能改造成通舱，但是船只中间几个船舱的空间还是比较大的，对下部船舱和船身进行加固之后，火炮还是可以放入这些船舱之中。

不过在把火炮放到这一层船舱甲板之后，就必须要在船体两侧开炮门，这件事稍微麻烦一些，稍微不慎就可能影响到船体的结构强度，必须要进行一定程度的改造才行。

其实中国古代的船匠们并不缺乏智慧和技术，但是他们比较守旧，喜欢按照老传统办事，一旦有人给他们一个思路的话，他们还是具备很强的解决问题的能力。

在船匠们共同努力之下，这个问题最终还是被他们解决了，开炮门的时

候，在炮门四周他们进行加固之后，确保了船体结构不出现大幅下降，保证了船体结构的强度之后，再开炮窗。

这么一来船上的火炮就得到了一个可以遮风挡雨的空间，即便是在海上下雨的时候，也可以在干燥的船舱之中进行操作，不会再受天气影响，同时还大幅降低了船只的重心，使得战船在各种海况之下，可以更加安全行驶。

但是在船舷中部开炮窗，又带来了一个问题，那就是在恶劣海况之下，船体横摇的时候，海水有时候会从炮窗溅入到船舱之中，这么一来，又给船造成了一些负面影响，要不断的排水才行。

对于这个问题，自然不难解决，船匠们给船上的炮窗加了一个可以密封的窗户，不使用火炮的时候，关上这些炮窗，或者是在海况不佳的时候，把炮窗彻底封闭起来，如此一来就算是还有点进水，也不会对船只造成太大的影响了。

当然在经过这样的改造之后，这些船只装载货物的能力因为火炮占去了不少空间，而降低了一些。

不够对于海狼来说，这个影响倒不是很大，因为海狼的战船相对来说干活比较专业，主要承担的就是作战任务，运输的事情，大多都是由专职的货船来负责，战船只是一般情况下，只承担少量的货物运输的工作，故此留下的载货空间，还是可以满足他们的需要的。

而今天马臬带出来的这些战船之中，便有部分船只已经改装过了，经过改装之后的船只，装载火炮的数量又提高了一些，使得几条福船装载的火炮数量达到了八门之多。

这七条船在莆禧城外的海面上一字排开抛锚落帆停了下来，船舷处的炮门咣当咣当从内被炮手打开，将装填好的大炮用缆绳滑轮组拉到了炮窗前，黑洞洞的炮口伸出了炮窗，直指向了数百米之外的卫城。

“弟兄们，瞄准了给我打！开炮！”独眼龙在得到了各船上回复的信号之后，知道各船都已经做好了炮击的准备，于是兴奋异常的振臂狂吼着，将手臂朝下一劈，重重的指向了面前的这座莆禧城。

莆禧城只是一座卫城，虽然称之为了一座城，但是却最多也就是边长不足一里左右的一座小城，恐怕连后世一座小镇的面积也不够，平时只驻守千余名卫所兵，实际上现在莆禧城的卫兵数量不足六百，而且多是一些老弱之人。

军户在这个时代，早已不是什么正儿八经的正规军了，他们充其量不过只是一些军事奴隶罢了，战斗力根本就谈不上，甚至连普通的村寨中的乡勇

都比不上，幸好这一次调来了两千官军，这才使得莆禧城的兵力大增。

几百米的距离如果让船上的舰炮去攻击类似船只的点状目标的话，估计并不容易命中，但是今天这些海狼的炮手得到的命令是炮击莆禧城，这样一来，就不必担心炮弹会打不到目标了。

各船的炮长们在船上目测了一下距离之后，立即按照炮表要求调整好了炮身仰角，将炮口对准了远处的莆禧城，在听到了船长震耳的开炮吼声之后，炮手纷纷立即开始从前至后依次点燃了火炮。

火门中的火药被点燃之后，先是嘶嘶的腾起一股青烟，转瞬之间便引燃了炮膛内的装药，众人只觉得脚下猛然传来一连串的震动，船上的大炮一门接着一门的朝后拖着滑轮组的缆绳，迅速的后坐，然后又被滑轮组牵引抵消掉它们所产生的后坐力，停在了炮位后面。

在面向莆禧所城一侧的船侧顿时吐出一团团烈焰，紧接着便是一团团青色的硝烟弥漫到了整个船身。

所有人耳中顿时充斥了一声声的大炮的轰鸣声，每条船在炮击开始，船体都剧烈的随着大炮的后坐力震动了一下，微微的开始摇晃，当然绝对不可能出现像后世装备了几百毫米口径重炮的战列舰那样，炮口指向船侧齐射的时候，能把巨大的舰体都在海面平推数米远的场景。

即便如此，七条船在接到开火命令之后，一起发火的场面，还是相当震撼人心的。

第六章炮击莆禧城2

张嘉策站在卫城城墙上，眼瞅着海面上的贼船，瞳孔猛然一缩，紧接着他和城上的官兵们都听到了一片炮弹呼啸的声音，紧接着又听到了海面上传来的一声声轰鸣。

官兵们顿时齐刷刷的矮下去了一片，所有人都不自觉的蹲下了身子，似乎想要躲开这些朝着他们飞来的炮弹。

只见二十多颗各式炮弹，在空中划出一道道烟痕，纷纷落向了卫城，一些炮弹准确的直接砸在了卫城一丈多高的城墙上，也有炮弹落在了卫城城墙的前面，更有炮弹飞过了卫城城墙，重重的砸在了城中，顿时在城内扬起了一片碎片尘土。

几乎所有官兵都不约而同的发出了一声惊呼，因为这些官兵之中大部分人去年参加过澎湖之战，见识过红毛人的红夷大炮的厉害。

今天他们当看到贼船上飞来的炮弹之后，几乎第一时间都认出，这些炮弹应该是红夷大炮射出的炮弹，绝不是他们手头上拥有的那些乱七八糟的虎蹲炮、碗口铳、灭虏炮所能达到的射程。

砸在城墙上的炮弹，激起了一片片的碎石，在城墙上留下了一个个坑洞，虽然穿不透城墙，却还是让站在城墙上的官兵们感到了脚下来一阵阵的震动。

这一下官兵们有点慌了，他们这才明白，传说并不是假的，这些海狼确实实拥有不少红夷大炮，今天算是让他们彻底尝到了这些红夷大炮的厉害。

第一次炮击准确率不是很高，但是大部分炮弹并不算失的，多命中了卫城，独眼龙用单筒望远镜观察着炮弹的落点，兴奋的黑脸都红了，使得他的脸膛黑里透红，连连叫好。

“打的漂亮，传令下去，各船急促射，就这么打！让官兵尝尝咱们的厉害！哈哈！开炮，开炮！”

各船的炮手忍着船舱里面刺鼻的硝烟味，飞快的交替使用各种工具清理炮膛，给炮膛开始复装，虽然前装滑膛炮装填程序繁琐，但是只要炮手训练充分，配合密切，装填速度并不是很慢，几乎没有用一分钟的时间，各船的炮手便飞快的完成了在此装填，并且奋力拖动牵引炮架的缆绳滑轮组，将大炮拖回到了炮窗出，再一次指向了莆禧城。

莆禧城外的海面上如同开锅了一般，炮声开始连成一片，此起彼伏，一颗颗炮弹呼啸着在空中拉出一道道的烟痕，重重的砸向了莆禧城。

莆禧城内外这一下也跟着热闹了起来，炮弹雨点一般的砸在了城内外，激起了一片片的碎石沙土。

张嘉策脸色大变，俯身在几个亲兵的保护下，蹲在了女墙下面，心中充满了震撼，这一次他们实实在在的大大低估了海狼的能力，没想到海狼居然确实有这么多的红夷大炮，直打的他们抬不起头。

“开炮！开炮！赶紧开炮！打沉那些贼船！”张嘉策这会儿有点慌了手脚，虽然大场面他也见多了，但是今天因为估计不足，还是让他一时间乱了阵脚，蹲在女墙下面大声狂叫了起来，下令城墙上的官兵发炮还击。

于是在城墙上驻守的官兵们也不敢怠慢，赶紧起身操作城墙上的那些火炮，开始对着海面上一通乱轰。

但是让官兵们泄气的是，他们的反击看上去却十分可笑，因为他们城墙上摆列的这些大炮，基本上都是各种灭虏炮、碗口铳和虎蹲炮这样的老式明制火炮，这些炮的射程根本就打不到几百米外的那些贼船上。

许多炮弹虽然飞到了海面上，但是却距离海狼的船只很远的地方就坠入到了海水之中，根本就对海狼的战船造不成什么杀伤，充其量也就是给他们自己壮壮胆罢了。

明代中式的花炮，炮壁薄，而且铸造简陋，炮膛没有经过仔细镗光，炮管前后粗细不匀，而且炮膛前端开口大，泄气严重，使得火药起不到足够的推动炮弹的作用，大部分从炮弹和炮膛之间的空隙泄掉了，故此有效射程相当短，加之炮身也没有瞄准的东西，全凭炮手的经验，再加上官兵操练不足，使得远距离的射击精度实在是有点可笑。

官军卫城上的多数大炮甚至连二百米的距离都打不到，就算是能打到二百米之外的大炮，精度也实在是可怜到家了，想要有效的击中海狼的船只，除非天老爷帮忙了。

船上的海狼部众们看到稀稀拉拉落在海上的这些官军打出的炮弹，不少人当场就笑喷了，特别是暂时闲着没事的那些缭手、碇手们，这会儿因为船只已经停下，都跑到船舷处观战，一个个指着官军打的零零落落的炮弹，笑的是前仰后合。

而炮手们这会儿可是没有这闲情雅致，一个个使出了浑身解数，在硝烟弥漫的船舱或者甲板上飞也般的操作着他们的大炮，费力的将炮架推到炮门或者炮窗处，然后狂叫道：“装填完毕，请求发炮！”

负责管理这些炮手们的兵夫长，则根据情况，在船上诸炮都完成准备之后，便会挥动小旗，大吼一声：“点炮！”

紧接着便是一连串的炮声在船上响起，船体再一次剧烈震动了起来。

原来在卫城外面集结的那一千官兵，本来是想要给海贼以迎头痛击的，但是这会儿却遭到了海狼的迎头痛击，他们的位置正好也在海狼炮火覆盖范围之内，有些炮长知道自己的炮即便是轰到了卫城墙上，也起不了多大的作用，于是干脆便将这些城外列队的官兵当做了目标。

炮弹呼啸着落在了城外官兵集结的地方，现在正值冬季，天气干旱少雨，卫城外面的地面干燥结实，圆滚滚的实心炮弹落地之后，可以被有效的弹起，继续朝前疾飞，产生出跳弹效应。

结果几颗炮弹落入了人群之中，瞬间便在密集集结的官军阵中开出了一条条的血胡同。

炮弹所经之处，官军的**根本挡不住它们，当即便被一个个的撕碎，残肢断臂顿时夹杂在血雾之中飞扬而起，其状惨不忍睹。

这些集结在城外的官兵见势不好，轰然而散，顿时成了一群乱糟糟的乌合之众，纷纷掉头逃入卫城，以城墙来躲避海上飞来的这些炮弹。

海狼的炮弹不断的砸在卫城的城墙上，掀起一片片的碎石，砸出一个个的弹坑，直令城内的官兵心惊肉跳。

偶尔会有一两颗炮弹运气相当不错，正中城墙上的女墙，女墙的厚度可没有城墙厚，这些六磅和十二磅炮弹砸在城墙上，作用不大，但是一旦击中女墙和城垛的话，便可以立即将其摧垮一段。

而躲在女墙后面的这些官兵可就倒霉了，被摧垮的女墙瞬间化成一片飞石，像是一片散弹一般，在城墙上乱飞，不少官兵立即被打的头破血流、伤筋动骨，倒在了城墙上发出了一片惨嚎之声。

张嘉策虽然见多了这样的场面，但是也不由得为之心惊，心中更是勃然大怒，他们被红毛人的大炮欺凌也就罢了，没想到今天却还要被海贼的大炮肆虐，这简直也欺人太甚了吧！

他扭头看到了城墙上两侧的那两门刚被安置在城墙上的福建自行仿造的红夷大炮，顿时怒不可遏的吼道：“红夷大炮为何不放？给本将立即瞄准贼船开炮！把他们轰沉在这里！快！”

其实他不用吩咐，这会儿官兵也已经想到了这两门大杀器，有一些官兵炮手这会儿正在那儿忙活着操作这两门仿红夷大炮。

但是这两门大炮的炮架实在是设计不合理，为了运输，这几门大炮被拆装到船上，炮架是固定式的，到了这里之后，被从船上吊下来，又被费劲巴拉的弄到城墙上，为此还专门在卫城内给这两门大炮弄了一条滑道，硬是靠着力强拉硬拽，才把大炮弄到城墙上。

而两门大炮都不像海狼的岸防炮那样，被架设在类似舰炮的四轮炮架上，并且也有减轻后坐力的绳缆滑轮组来牵引炮架，他们尚未掌握这种滑轮组系统，所以用的是又粗又笨的固定式炮架。

这种笨拙的炮架，虽然靠着摩擦力来减轻后坐力，将后坐力直接传递到地面，但是操作起来十分困难，本身他们所铸的这些仿造的红夷大炮就笨重不堪，一旦稍有不慎，就有可能炮一响，炮架就翻了，而且将其复位全靠人力，非常难操作，耗时耗力的厉害。

海狼的岸炮一旦让熟练炮手操作的话，可以基本上达到一分钟一发的速度，但是官军的这两门大炮，靠着人力复位，最起码要七八分钟甚至十分钟，才可能完成瞄准发射。

所以这会儿官兵们正在忙于鼓捣这两门大炮，还要提防着海上飞来的炮弹，乱哄哄的一片，加之他们没有采用定装药包装填发射药，全凭炮手估算，更是减慢了装填速度，半天也没有完成装填。

听到了张嘉策的吼声之后，这些官兵炮手们更是着急了起来，拼了老命的把炮弹装填好，至于瞄准方面，他们的瞄准方式和海狼基本上差不多，在炮尾的地方，靠着下面垫木，来调整炮口的仰角，但是很显然官军目前还没有炮表，装药量也不定，即便是有了照门和准星，也是估计的。

只听两声巨大的轰鸣声响起，在卫城的城墙上也喷出了两团炽烈的烈焰，声势倒是相当雄壮，不少官兵立即伸长了脖子，赶紧用目光追着炮弹朝着海面上望去。

就连张嘉策这会儿也顾不上危险，挺身从城墙上站了起来，极目朝着海上望去。

第八章屡试不爽的火攻战术

这条官军的战船桅杆只听咔嚓一声，便顿时被链弹所携带的巨大动能打的拦腰折断，甚至于船帆都没有来得及落下，桅杆便轰隆一声垮塌在了船体上，当场还砸死了两个船上的官兵。

桅杆一断，这条船也就立即废了，这根断掉的桅杆，斜着倒下，正好压在他们船的侧后位置，桅杆上的帆索并未断掉，死死的缠在了船上，使得船只出现侧倾，还影响到了后面那根桅杆上的船帆，使其不能调整，被卡死在了一个位置。

这一下这条船立即失去了动力和方向，在海面上打起了转转，船上的官兵一个个惊呼大叫，但是一时间却无法恢复船只的航行能力，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一条贼船的船首，像一把大斧一般斜着便朝着他们切了过来。

只听又是咔嚓一声巨响，这块飞字号快船依仗着它结构结实，采取了冲撞战术，一下撞在了这条官船的左前方位置，瞬间便将这条船的船首部分撞了个稀烂，等于彻底把这条船给废掉了。

而另一条官军战船也没有好到哪儿去，链弹虽然没有能准确命中他们的桅杆，却轻松的打中了他们的船帆，两瓣炮弹拖着一根铁链，一下便将这条船的两幅船帆扯去了大半，撕得粉碎，转瞬之间这条船也失去了动力。

进而海狼的船只已经驶近到了百米左右距离，这时候以他们的火炮精度，想要打中这条船已经没有任何问题，只听海狼的快船上乱炮齐发，顿时便将这条官军的哨船打的碎片乱飞，船上的官兵更是被打的血肉横飞，虽然这条船短时间不会沉没，但是也基本上失去了所有的抵抗能力，只能像条死鱼一般飘在水面上。

冯德在解决了这两条官军的战船之后，也不再痛打落水狗，直接丢下他们便带着另外两条快船冲向了码头方向。

刘应龙这个时候头发都快竖起来了，贼人的船队来的太快，他根本没有时间吧船队放出去，而且更让他害怕的是海狼的船只上那些大炮，居然大多都是红夷大炮，打得又远又狠，火力居然不比当初红毛人弱到哪儿去。

刘应龙知道今天他麻烦大了，这么下去，他这里的这些战船都完了，海狼这次目标非常明确，直接奔的南日水寨过来，很明显就是要把他们这里聚集的战船赶尽杀绝，使得福建官府短时间之内再无力量，去攻打南日岛了。

眼瞅着两条手下的船只，如同被拍苍蝇一般的，便被海狼的三条怪船拍死在了码头外面，海狼的船队还在继续朝着他们驶来，刘应龙由不得又急又

怒，把心一横，立即下令已经动起来的这几条跟着他加速升帆出航，先顶住这些贼船，让后面的战船有一定的时间驶出码头，省的被贼人堵在码头上一锅端掉。

刘应龙也算是这个时候官军水师的一员虎将了，并不缺乏拼命的勇气，虽然这时代的军将在平时很会享受，但是不得不承认，其中有少数军将，在事到临头的时候，还是有相当的死战的勇气的。

刘应龙应该算是一个，今天他咬着牙决定拼了，带着几条刚刚动起来的手下战船，驶离了码头，朝着海面上海狼的船队冲了过去，摆出了一副要誓死拦下这些贼船的架势。

眼看着这几条像猎犬一般，冲出水寨码头的官军战船，马泉看出其中一条船上挂有一副刘字大旗，另外还有官军的帅旗，便知道这是此地官军的主将刘应龙的座船。

“看来我等不应小觑这个刘游击！起码他有破釜沉舟拦截咱们的勇气！我马某最佩服这样之人，但是今天恐怕只能与之刀兵相向了！来人传令下去，集中火力先打这个刘游击的座船，打散他们，把官军战船封在码头里面端掉他们！”马泉放下望远镜脸上露出了钦佩的神色，但是却并未因此便心慈手软，当即下达了作战命令。

随着吊斗上上斗的令旗上下飞舞，海狼的船队立即便行动了起来，凶狠的扑向了冲出来的刘应龙率领的几条官军战船。

这个时候在莆禧所城方向，独眼龙率领的小船队那边已经开始动手了，一阵阵隆隆炮声，从莆禧所城方向传了过来。

整个平海湾南部湄洲湾口部一带，在下午时分，彻底变得喧闹了起来，各种炮声此起彼伏，滚滚声浪传出了很远很远。

大概一个时辰之后，南日水寨方向的天空之中升腾起来了滚滚浓烟，在南日水寨的码头上更是烈焰熊熊，二十多条水师战船，挤在码头上被大火点燃了，木质的船体烧的劈啪作响，炽烈的火舌在浓烟之中翻滚着直冲天际，随着海风又被吹响了东南方向，笼罩住了大片的海空。

整个南日水寨外面的海面上，几十条船只交织在一起，形成了混战的局面，但是可以看出来悬挂着大明水师战旗的船只却明显处于下风，被一群挂着金狼旗的船只骑着猛揍。

虽然他们船只相仿，但是火力方面海狼却尽占上风，不停的朝着四周逃散的水师战船猛烈发炮。

虽然部分水师战船的官兵们也试图进行抵抗，在明知大炮不如人的情况下，试图靠近海狼与之近战，但是他们数量上并不占优，就算是勉强冲近海狼战船，但是随即会被海狼船上的大炮，用散弹横扫船面，打的官兵横尸甲板，血溅大海之上。

有些海狼的战船也不怕近战，干脆主动贴近官军战船，等到官军开始发箭放铳的时候，他们先是用船上轻炮横扫敌船，进而贴上去，将一个个装满了火油的瓷瓶砸向了这些官军战船，随即便腾起了一团团的火光。

刘应龙率领属下船只，顶住了海狼的船队，拼死试图拦截住海狼的船队，但是他的努力并未起到多大的作用。

因为他船上挂有帅旗和他的将旗，立即便被海狼的船队锁定，成为了被主要攻击的目标，开战不久，他的座船便被海狼的群炮打的千疮百孔，船上的七十多个官兵死伤过半，船体也开始进水。

刘应龙举着一把精钢腰刀，在船上来回奔走，大呼酣战，指挥船上手下兵卒发炮还击，但是他的努力却丝毫不见成效，越来越多的炮弹打向了他的座船，使得他的座船在不到一刻钟的工夫，便承受了至少数十发炮弹，船帆都被敌船炮弹扯成了碎片。

直到这个时候，刘应龙悲哀的发现，这些海狼部众，当真不是好对付的，这帮海贼作战经验老道，训练充分，炮击十分精准，而且发炮速度极快，使得他连招架之功都没有，更不要说有还手之力了。

一个满身是血的亲兵扑到刘应龙身边大哭道：“大人！快撤吧！咱们挡不住这些海贼了！再这么下去，咱们连岸都上不去了！”

刘应龙正待想要大骂这个亲兵，但是这个亲兵却忽然间身体一软，便扑倒在了他的脚边，这个时候刘应龙才看到这个亲兵肋下涌出了大量的鲜血，似乎是中了铳弹。

于是他赶紧将刀交到左手，低头检查这个亲兵，将他翻过来之后，却发现他两眼开始翻白，只有出的气，却没了进的气，眼瞅着是已经不成了。

而刘应龙自己这会儿身上也多处受伤，幸好有甲冑防身，才没有身负重伤，刘应龙备份满腔，环视了一下已经残破不堪的船面，眼见到自己的座船已经被海狼的炮弹打的是千疮百孔，船体也开始发生了倾斜，显然下面的船舱肯定已经进了不少水，于是他仰头狂吼了起来。

不多会儿的时间，海狼看到刘应龙的座船开始歪歪扭扭的脱离战场，驶向了海边，一头冲到了一片浅滩之中，搁浅在了浅滩上。

有几个官兵架着一个人，从船上跳入到了浅水之中，连游带爬的朝着岸上逃去，原本有海狼部众想要对这些人进行追杀，但是马泉传令放过他们，让他们弃船登岸，集中力量将剩下的那些官军战船干掉。

不少官兵战船眼瞅着海狼已经到了近前，双方都交上了火，干脆也不等船上的人到齐，便赶紧又是摇橹，又是划桨，想尽办法升起了船帆脱离了泊位，驶到了海面上，但是一出海就遭到了海狼船队的围攻。

使得官军战船根本无法组织起有效的防御，只能像是一群绵羊一般，一条接着一条的被海狼猎杀，至于剩下的那些在码头上还动弹不得的战船，海狼自然不会任其慢慢动起来，几条轻型的帆船直接杀到码头上，一边炮击，一边干脆贴上去将火罐投掷到官军战船上，使之引发船上的大火。

这个时候官军船上都已经装上了弹药，差不多做好了出征的准备，一条战船上的火药被海狼引燃，顿时发生了爆炸，整条船几乎瞬间便被撕碎，就连一条海狼的船也被波及，来不及驶离，便被四溅的火苗引燃了船帆。

这条倒霉的海狼的船只来不及扑火，便迅速的燃烧了起来，不得已之下，船上的三十多个海狼部众只得赶紧弃船，不多会儿连他们自己的船上的火药也发生了殉爆，转瞬之间也被炸裂，缓缓的沉在了码头的水中。

不过海狼还是成功的在码头上引燃了大火，使得尚未来得及驶出码头的战船烧成了一团。

第七章南日水寨

独眼龙正瞪着他的一只眼，死盯着卫城的城墙上，突然间看到城墙上闪过两道炫目的火光，心里面陡然紧了一下，接着便看到两个黑点呼啸着朝着他们船队所在的位置飞来。

但是接下来所有人都看到两颗黑点一颗在距离海狼船队几十米的地方落下，重重的砸在了海水之中，似乎还产生了跳弹效应，在水面上弹起了一次，朝前又疾飞了十几米，噗通一声又落回到了水中，这才沉了下去。

而另外一颗则打高了，从海狼的船队上空直飞了过去，远远的落在了距离海狼船队百多米外的海水之中，激起了一大团浪花。

独眼龙这才重重的松了一口气，但是立即骂道：“奶奶的，这官军居然也有红夷大炮！传我命令，船队起锚升帆，保持低航速运动，继续发炮给老子轰他娘的！”

对于这两炮的结果，张嘉策大失所望，但是他也没法去斥责那些炮手，这些红夷大炮新铸成不久，交给官军也就演练过几次，实际上也只让官兵打了几炮，官兵炮手对这样的炮并不熟悉，所以指望他们第一发就打中贼船，根本也不现实。

“速速装填，再打！务求击毁贼船！”张嘉策叹了口气，赶紧下令道。

但是此时海狼的船队已经开始缓缓升起了船帆，船锚也被碇手们喊着号子提出了水面，船只又一次开始缓缓移动了起来。

而官军的炮手们则慌里慌张的开始朝炮管之中倒水，熄灭炮膛之中残余还在燃烧的火药渣子，并且开始清理炮膛。

但是他们的操作水平显然达不到海狼炮手的水平，配合的不紧凑，使得复装速度较慢，但是被选出操作这两门红夷大炮的炮手，还算是老卒，经验还是比较丰富的，虽然慢，但是也没有出什么差错，按部就班的将炮重新装填了起来。

但是刚才开炮，强大的后坐力还是将炮架朝后移位了许多，如果想要把它们复位，就需要众多官兵一起动手。

这时候的红夷大炮虽然有了炮耳，可以让大炮较为方便的调整高低射界，但是却并无调整大炮左右射界的机构，大炮如果想要对准目标，全部要靠人力移动炮架，才能将炮口指向目标。

这么重的大炮，想要做到精确瞄准目标，要消耗很大的人力，再加上独眼龙见到卫城上面居然有两门红夷大炮，不敢再让船队停在海面上，作为固定炮台炮击卫城了，所以船队开始移动了起来。

这就更给官军的炮手造成了很大的麻烦，这个时候他们根本没有人知道要预设提前量的问题，只知道把炮口指向目标，但是等他们好不容易把炮口对准了某条船的时候，这条船却又缓缓的驶出了他们炮口指定的目标区，使得官兵们不得不再次挪动炮架。

如此折腾半天，也没有瞄准一条船，气的张嘉策恨不得亲自过去操炮，但是他身为主将，肯定不会去做这等危险的事情。

更何况以前铸造的红夷大炮着实出了几次炸膛的事故，他亲眼就见到了一门炮炮尾炸膛的时候，把几个操炮的兵卒崩飞了出去，落地就当场死了两个，剩下的也都身负重伤，后来基本上全部都不治身亡。

所以他对眼下的这种红夷大炮并无多少信心，故此他即便是再着急，也不敢亲自跑到红夷大炮旁边指挥发炮。

好不容易这两门炮总算是被折腾完毕，再一次发炮，但是以他们的水平，想要打中几百米之外运动中的目标，别说是他们，就算是吧海狼的优等炮手请来，估计也难。

但是不管怎么样，卫城上的这两门红夷大炮还是起到了一定的作用的，起码他们迫使独眼龙的船队不敢再大大咧咧的停在海面上，对着卫城发炮了，这么一来多少也降低了海狼舰炮的命中率。

双方就这么在莆禧所岸上和海上对轰了起来，炮弹你来我往，打的非常热闹，但是海狼始终不靠近海边，他们的目标是一座小城，要比起官军更容易打中目标，至于打到哪儿，独眼龙才不管呢，打死多少官军也不重要，总之他们的目的达到了，那就是通过这样的炮击，彻底把张嘉策和他手下的两千多官军给牵制在了卫城，使其无暇分身，赶往南日水寨那边对刘应龙提供支援了。

马梟在和独眼龙分手之后，率领剩下的船队直扑南日水寨而去，为首的还是三条单桅纵帆船，在绕过湄洲岛北面的牛头尾之后，船上的缭手便迅速的开始操作船帆，使得船只获得了更大的风力，而且风向也转为了顺风状态，使得它们三条船的速度陡然开始加快了起来。

三条飞字号快船，脱离了船队，作为先锋快速驶向了南日水寨，不多会儿的工夫，便冲到了南日水寨外面。

而这个时候南日水寨之中的水师官兵们还远没有完成登船的准备，不少

官兵还聚集在码头上跳着脚的招呼舢板过来接他们登船。

只有为数不多的几条战船因为是靠在栈桥上，所以官兵登船速度要快一些，这个时候船上官兵已经登船，并且解缆升帆，由小船拖带着，正在离开栈桥，准备驶向海面，阻止海狼船队靠近。

这时候南日水寨外面的海面上，只有两条官军的二百料大小的战船，因为充作哨船，没有停在水寨码头附近，得以最早出港迎向了海狼的船队。

而三条飞字号快船虽然排水量不大，但是武力不容小觑，船上装有十二磅长短炮各一门，六磅炮四门，小佛朗机炮两门，这样的火力强度，在同等排水量的中式船只上是绝对看不到的。

就算是西式的炮船，火力也不见得就比他们强，所以三条飞字号快船一经驶抵南日水寨外面，便立即开始对官军战船发动了炮击。

首当其冲的就是那两条最先迎上来的官军的哨船，这两条船上的官兵今天也表现出了超乎想象的勇气，明知他们实力不济，船只也不好，火力更差，速度和风向都不占优势，但是两条官军的战船还是悍然冲向了这三条海狼的飞字号快船。

船上的官兵们当看到这三条飞字号快船的时候，发现这种船根本不似明朝的船只，倒是颇像红毛人抑或是佛郎机人的帆船，主要标志是它们使用了中式船只从不使用的软帆。

但是这种船的船帆，又和西洋人的船帆有一定的区别，操作起来似乎比西洋的大帆船上的那些软帆方便许多，调整船帆角度很便捷，显得十分灵活。

于是官兵们心中自然产生出一种畏惧的感觉，慌忙操纵他们的船只，试图挡住这三条奇形怪状的贼船，并且慌里慌张的准备船上的火炮，试图发炮攻击这三条贼船。

但是不等这两条官船动手，三条贼船却先开始发火了，只听咚咚咚一阵炮声响起，海面上立即便腾起了一团团硝烟。

数颗炮弹瞬间便呼啸着飞向了这两条官军战船，落在了他们船只旁边，炮击精度相当可观。

而且这个时候双方的距离还有二三百米远，官军船上的炮尚未达到有效射程之内，海狼的炮弹便落在了他们身边，惊得这些官兵又是一身冷汗，因为他们立即便明白了，这些海贼果真拥有不少红夷大炮，那么今天他们肯定是要倒霉了。

这些官兵基本上都参与过去年的澎湖之战，多见识过西洋大炮的厉害，跟他们炮战，大明的战船根本没有一点还手之力，只能以数量取胜，拼命的冲向它们，贴身与其近战才多少能获得一些便宜。

今天带队过来的是接替罗贤彬到快船支队任职的冯德，这俩货可是打出来的交情，当初一并被于孝天收拾的够呛，但是后来俩货居然成了铁杆，先是罗贤彬受命统带飞字号快船，接着冯德便接替了罗贤彬，也到了快船支队。

今天冯德也被带来参战，这家伙亲率三条飞字号快船，高速驶向南日水寨之后，立即便对这两条官船下了死手。

三百米外他们便开始发炮，反正他们的炮弹充足，射程也远，只是这个距离命中率低了点罢了，但是他们有足够的时间在接近敌船之前，再做两次发射。

三条快船一边走一边打，先是向左切到两条官军船只东侧，对着他们便又是一通炮弹，这个角度可以发挥出三条船最强的火力，一下就击中了十几门炮同时开火。

这两条官军的战船虽然表现英勇，但是技术的差距使得他们的勇气却毫无用处，海狼的快船根本不给他们任何靠近的机会，便对他们造成了很大的损伤。

十二磅炮这个时候已经装备了链弹，虽然不够成熟，但是却已经可以有效使用了，为了尽快堵住这些官船，冯德也不可惜链弹，直接下令使用链弹攻击。

几颗链弹飞出之后，立即在空中乱舞着飞向了两条官军战船，只见一颗链弹准确的正好切在了一条官军战船的桅杆上。

第九章崇武所

这一仗马泉率队直在南日水寨打到了天擦黑下来，才下令收兵返航，但是在看南日水寨这个时候，却变成了一片火海，不但码头的船只被引燃起来，就连岸上的水寨中一些木质的营栅，也被大火灼烤的燃烧了起来。

不少尚未登船的官兵见势不妙，立即便作鸟兽散，逃的到处都是，而南日水寨集结起来的五十多条战船，当到了天黑的时候，却只剩下了四五条船没有被海狼干掉，逃入到了湄洲湾内部，其余的不是被击成重伤搁浅在了岸边，就是干脆被烧成了一团，要么直接便被打的四分五裂坐沉到了海水之中。

整个南日水寨外面方圆十多里的海水之中，到处飘着残破的船板碎片，还有一些官兵的尸体，更有一些跳水逃生的官兵，在冰冷的海水之中挣扎的游上海滩。

一些官兵跪在岸边捂着脸嚎啕大哭，一时间岸上一片悲声，刘应龙被手下救上岸之后，又被护送到了水寨之中，收拢了一批残兵败将，准备死守水寨，并且派人赶往莆禧城向张嘉策求援，生怕海狼部众在灭掉官军船队之后，再在南日水寨强行登陆占领水寨。

但是张嘉策这会儿在莆禧城，却也被城外海面上的几条海狼的战船打的灰头土脸，这几条海狼的船只似乎有打不完的炮弹，一个下午轮番上阵，不停的对莆禧所城开炮，强度时缓时急，但是始终没有停止炮击。

炮弹不停的落在城内，虽说对于莆禧所城破坏并不能算是很大，但是却对官军的士气打击非常严重。

莆禧城上两门红夷大炮也在官军的操作下，进行了不断的反击，但是奈何操炮的士卒能力有限，始终无法击中贼船，反倒成了海狼部众的笑话。

两门大炮打上十几炮，炮身就变得滚烫滚烫，就要停下来等炮身冷却，否则的话一旦装入火药，就可能炸膛或者意外被引燃，造成事故。

至于那些城内的旧炮，海狼的战船始终徘徊在城外海面数百米之外，根本就不给他们一点还手的机会，这跟被骑着揍没有什么区别。

当兵的最怕的就是被人家打，却没法还手，一时半会儿还行，但是一旦时间一长，当兵的就会士气大跌，等刘应龙跑来求援的时候，莆禧城的官兵早已士气跌到裤裆里面了，哪儿还有能力给南日水寨增援呀！

张嘉策开始的时候还在城墙上硬撑着坚持指挥，但是后来海狼的炮弹几

次险一些打着他，把他送去西天取经，亲兵和属下军将们这才死啦硬拽的将他拖下了城墙，张嘉策假意坚持了一下，但是装作无奈才被拉下了城墙，避入到了城中安全的地方，由城上的官兵将城外海狼船队的情况传给他，他在城内坐镇指挥。

但是城外的炮声一直再响，炮弹不断的落入城中，但是这几条贼船却始终没有靠近海岸，也没有做出要强行登岸的姿态，张嘉策渐渐的就明白了海狼的想法。

海狼这一次根本不是奔着他们莆禧城来的，更没有打算要强攻莆禧城，他们主要的目标都集中在了南日水寨，这几条炮击莆禧城的贼船根本就是在牵制他这边，使得他无力去救援南日水寨。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张嘉策不太紧张了，但是却为南日水寨那边感到揪心，于是赶紧又上城朝着南日水寨那边望去。

而这个时候南日水寨已经火起，打的是不可开交，远远的可以看到南日水寨腾起一片大火，不少船也在海面上冒着浓烟，他便明白，南日水寨算是完了。

这伙海狼实在是阴损的很，出其不意偷袭莆禧城和南日水寨，给官军来了个先下手为强，只要他们灭了南日水寨集结的水师战船，那么接下来巡抚大人好不容易组织起来的这次进剿，就等于已经输了一半了，短时间之内，恐怕朱钦相很难再召集起来这么多战船，对南日岛发动攻势。

而且今天他们也都彻底见识了南日岛的海贼的厉害，这伙海贼确实实如同传闻之中所说的那样，拥有一批他们想不到的红夷大炮，而且数量之多，超出了他们所有人的预料，而且今天海狼来的也只有三十多条船，上面就装载了各式西洋炮百门以上，他不敢想象海狼还有多少这样的大炮，如果海狼还有更多这样的西洋炮的话，那么以官军目前的实力，根本无法应付。

所以接下来这次对海狼的进剿，估计就要因此而胎死腹中，朱钦相即便是再怎么生气，恐怕也不敢再轻易对海狼下手了。

而且今日官军遭此重挫，恐怕立即就会有不少官员对朱钦相发动弹劾，这个新上任不久的巡抚大人，估摸着连这个巡抚的位子都不见得能保得住……

想到这里，张嘉策转身下了城墙，他知道，海狼的目的已经达到了，接下来海狼很可能不会再登陆袭掠了，这样的结果，他自己都不知道是该庆幸，还是该感到悲哀了。

但是有一条他很清楚，这次南日水寨被袭，莆禧所城遭到炮击，聚集在

这边的水师船队全灭，除了朱钦相要承担责任之外，他这个坐镇在这边的主将恐怕也难辞其咎，接下来，他要关心的不是怎么去救南日水寨的问题，而是要琢磨一下，该怎么能把这件事的责任推卸掉，让其他人承担责任，以免他接下来也跟着倒霉，丢官罢职了。

就在马泉率队攻击南日水寨的同时，却还有另外一支船队已经驶离了南日岛，顺风而下直朝泉州府行去。

这一支船队是由刘一刀率领，船队规模与马泉所率船队规模相仿，但是船只的情况要弱于马泉所率的船队一些。

这支船队主要由海狼各船队之中中型和轻型的战船为主，数量也大概是三十多条，虽说比起马泉所率的那支船队实力稍弱一些，但是放眼福建一带的海盗团体，他们这样一支船队的实力依旧不容小觑。

这一次海狼先发制人采取的手段是一系列的，并非单单只是对南日水寨一处地方攻击这么简单。

除了袭击南日水寨，将聚集在那里的福建水师战船灭掉之外，与此同时于孝天还派出了另外两支船队，其中一支由刘一刀率领，直扑泉州府崇武所，也就是后世留下的崇武古城。

按照朱钦相的安排，近期漳泉等地大量钉封商船，并且将商船集中到了崇武千户所城外的港口之中，近期准备发船前往平海卫和浦西所，装运集结在那边的官兵，跟随水师船队攻打南日岛。

朱钦相很清楚仅凭眼下福建水师战船的数量，很难保证一次将大量官兵运至南日岛，所以按照历来官府的习惯，临时征募商船参战就成为了现实选择，故此他下令漳泉等地钉封商船，将其强行征募，集结起来，帮官军攻打南日岛。

在海狼动手之前，据细作线报，泉州崇武所的港口已经聚集了六十多条各种商船，多为三百料以上的大型福船为主，每条船如果只考虑运兵的话，最多可以装载二百余名官兵，这么一来这些船可以一次性将聚集在平海卫和浦西所的官军全部运往南日岛登陆。

当然这样的运力还要保证运送很多物资，比如他们调动的新铸的红夷大炮，粮秣弹药以及箭矢还有攻城器械等物，故此官府这才征调了这么多商船参战。

商人们肯定并不愿意替官府办事的，因为他们靠着下海经商为生，船只被强征之后，要耽搁很长时间不说，一旦打起来的时候，难保不会出现损失的情况。

而官府从来只管征募，但是一旦造成损失之后，却绝不会负责赔偿他们的损失的，故此一般情况下海商们都不会愿意干这种事情的，更何况他们也都知现在海狼的厉害，一旦要是让海狼知道他们帮着官府进剿南日岛的话，官府要是能把海狼给灭掉的话，倒是还好说，但是如果官府打不赢，那么让海狼知道的话，回头弄不好会找他们报复。

但是他们再不愿意，官府派出官兵差役强行到港口码头钉封了他们的船，他们也毫无办法，只能被押着前往集结的地方听候官府的差遣。

而官府选择崇武所作为商船的集结地，而没有直接让他们前往平海湾集结，是因为那边眼下港口不多，而且水寨设施破败，不足以一下支持聚集这么多船只停靠，并且补充食物和淡水，故此才会把崇武所作为商船的集结点。

而崇武所距离莆禧城和平海卫也不太远，一旦需要的话，一天时间，这里的商船便可以驶抵平海湾，开始装运官兵，最多三天的时间，便可以出发前往南日岛参战。

但是这些动作无一例外都落在了海狼的耳目之中，既然于孝天要敲打一下朱钦相，那么自然不会放过这些集结的商船，故此崇武所商船集结点，也成为了他们进攻的目标。

就在马泉率队前往南日水寨的时候，刘一刀便率领另一支船队，驶离了南日岛，直奔崇武所而去。

但是刘一刀这支船队，没有像马泉的船队那样，小心翼翼的出行，而是从南日岛出发之后，绕过了南日岛东面海域，避开了南日水道官军的监视，便直接驶往了崇武所。

这个时候正是海上刮北风的时候，船队南下基本上是顺风，故此船队航行的速度比较快，沿途虽然碰上了一些商船或者官军的哨船，但是看到海狼的这支船队之后，这些船只都赶紧纷纷走避。

而刘一刀则率领船队大摇大摆的朝着泉州方向而去，好像一场武装大游行一般招摇过市，沿途碰到的一些船只，他们也懒得去搭理他们，就这么一路畅行，经过一天一夜左右的航行之后，在第二天中午的时候，便抵达了崇武所海面。

（昨天作者后台更新系统出问题了，导致了第七章和第八章顺序出现颠倒，这次可不是我不小心造成的，冤枉呀！六月天下黑雪了！冤枉呀！）

第十章战兵登陆

崇武所的官兵提前得知了海狼船队的前来，立即便紧张了起来，崇武所的卫所兵被镇守这里的一个姓白的千总指挥着立即退守到了千户所城之中，寨门紧闭，做好了防御的准备。

至于聚集在这里的商船也得到了海狼船队抵达崇武所的消息，顿时码头便跟炸了营一般，而这里福建官军方面，也调来了十几条各式战船，在这里作为护送商船队的武力。

就在刘一刀率队抵达崇武海面的时候，设在崇武半岛最东端海角处的一座烽火台便立即发现了他们的行踪，马上点燃了烽火台的烽火，狼烟一起，很快便通知到了崇武所驻守的官兵。

崇武所顿时如临大敌，卫所兵马上撤入卫城之中，做好了守御的准备，而码头上那十几条福建水师的战船，也立即开始招呼兵卒登船，开始拔锚起帆，驶出了锚地。

虽说明军到这个年头上已经海防废弛，但是福建水师的官兵还是见过大场面的，这些年来几乎没有间断和各路海盗还有红毛人交手，倒也不乏有些勇气。

十几条战船形制不一，没有一条大福船，多为一些苍山铁抑或是赶缙以及哨船，装备相当简陋，船况也一般，但是他们还是驶出了锚地，朝着海狼的船队迎了上来。

刘一刀也懒得跟他们废话，一声令下便招呼船队朝着这十几条官军战船冲了过去。

海面上立即便响起了一片滚雷一般的炮声，轰隆隆的炮声滚滚传遍了整个崇武海面，硝烟在海面上一股股的升腾起来。

三十多条海狼战船，对付十几条官军战船，根本就是小菜一碟，水师战船上的官兵虽然最初的时候还有胆量和海狼一战，但是当海狼的大炮一响，他们便立即尿了裤子。

这个时候他们才发现海狼果不其然拥有不少西洋大炮，根本就不是他们可以招架得住的，刚一交手，官军打头的几条战船，便被海狼密集的炮弹打了个千疮百孔，其中两条战船当场便在海面上破碎，翻沉在了海水之中，水面上只剩下了一些破碎的船只残骸和落水的官兵。

其余的那些水师战船见势不妙，当即便作鸟兽散，开始朝着泉州湾方向

逃窜，再也无心在这里抵抗海狼船队的进攻了。

而刘一刀也不去追杀这些逃走的水师战船，留下两条船在海上打捞那些落水的官兵，剩下的则直扑崇武所码头。

崇武所码头这个时候聚集了六十余条商船，眼瞅着海狼的船队过来，噉哩喀喳便将水师战船击溃，顿时吓得船上的那些船工们一个个都快要尿裤子了。

有些商船再也不管官府的命令，立即大呼小叫的开始拔锚起帆，试图逃离这里，一时间码头更是大乱一片。

而这个时候海狼提前分出的部分战船已经兜了过来，堵在了崇武所码头外面，堵住了这些商船的去路。

随即刘一刀率领剩下的船队，直接靠岸，在岸边卸下了二百余名海狼的战兵，这些战兵由李大嘴亲自统带，一经登岸，便立即开始结阵，朝着码头方向奔去。

崇武所的那个白千总见到海贼登陆，朝着码头扑去，于是赶紧率兵从卫城之中冲了出来，也集结起来了三百多官兵，率领着赶住了码头，试图阻住这帮海贼控制码头。

双方在码头附近碰面，各自列阵形成了对峙的状态。

对于海狼战兵来说，这是他们第一次正面和官军发生大规模的冲突，部分战兵心中多少有点紧张，瞪大的双眼朝着对面官军望去。

但是当他们看罢了崇武所卫兵的样子之后，这心一下就放回到了肚子里面。

虽然官兵比起一般海贼装备要统一一些，也要整齐一些，服装也算比较统一，但是卫所兵到了这个年头之后，早已成为了一帮挂着当兵的名义的农奴，身上的军服甚至多年都未换过，颜色都几乎要褪光了，更是破的如同叫花子一般，看上去寒酸的够呛。

而他们手中的武器虽然算是比较统一，但是也多保养不善，沿海一带盐雾重，湿气大，铁器很容易生锈，保养不善的话，就会锈蚀的厉害，官军手中的刀枪多锈迹斑斑，看上去破烂不堪，包括他们手中有限的一些鸟铳和火铳，也都是锈的一塌糊涂，真让人怀疑，能不能打响。

官军的军饷历来不管在什么地方，都有被层层截留的习惯，等到了兵卒手中的时候，要么干脆没了，要么只剩下几个大子，名义上一个兵卒有一个

月一两银子的军饷，但是实质上几乎没有人能看得到，除了军官的亲兵还能拿到军饷之外，普通士卒根本无法拿到他们该领的军饷，就算是配给他们的粮食，到手的时候也多只剩下少量一些发霉的粮食，连吃饱都不可能，更不要说有保养武器的油了。

但是海狼部众低头看看自己，顿时有一种强大的满足感，海狼部众都有统一配发的衣服，虽然算不上好布料，但是却基本上都是新的，只要成为见习水手或者战兵，海狼都会给他们配发两套夏装，两套秋冬装，而且发给一条铁扣的牛皮腰带，还有一副绑腿。

虽然脚下穿的多是草鞋，但是每两个月，便会给他们补发一双草鞋，不至于让他们光脚，更有一些战兵获得了相当难得的铁盔，战兵们几乎人人现在还配给一件鲸鱼皮或者牛皮短甲，就算是没有配发铁盔的，现在海狼也给他们配发了一顶藤盔，正面上镶上了一块铁片，可以有效抵御流箭。

还有海狼部众的武器，那就更不用说了，长枪的枪尖都是精铁打造的，磨得非常锋锐，枪尖两侧还有两根加强筋，加强筋旁边开有血槽，枪杆也是上好的木料用简单的机器车削出来的，笔直坚固，持握舒服。

刀牌手配有一块蒙上了牛皮或者鲸皮的藤木皮盾，直径两尺有余，可以有效护住战兵的身体，配发的单刀就算不是精钢的，也起码是精铁打造，相当锋利结实。

至于火枪手，那就不用说了，他们装备了这个时代最先进的燧发枪，每个人皮带上还有两个皮包，一边装四十颗整装竹壳或者纸壳发射药，另外一个皮匣子里面装有已经做好的备用铅丸和引药，另外腰间还有一个一尺多长的刺刀，随时可以上到燧发枪的枪口处，使之成为一杆短矛。

这样的装备水平起码在大明，很少有哪个武装可以达到的。

另外海狼不管是战兵还是水军，都在于孝天的督导下，十分重视对于武器的保养，制定出了一整套武器保养的规定，并且严格实施。

在海狼做事，每天都要对武器进行保养擦拭，而且海狼因为有捕鲸业支持，他们对于油脂并不缺乏，每个人发给一小壶油脂，作为保养武器之用，严禁任何人挪作它用，由伍长或者什长，天天检查他们的武器保养情况，分队长每十天要检查一次手下所有人的武器保养。

就连于孝天每每到各处巡视，检查武器保养情况，也是例行的一项重要工作，一旦发现有人不老老实实按照规定保养他们的武器，轻则扣掉他们当月的饷钱，扣罚赏金，重则甚至可能被降级或者赶出他们的队伍。

起初海狼部众很不习惯这种规定，觉得于孝天有点吹毛求疵，刀枪只要

差不多够锋利，有点锈迹算不了什么，火铳只要倒干净铳管里面的药渣，照样还能打响就成，犯得着这么天天擦，月月擦，擦的锃明瓦亮的吗？

但是规矩就是规矩，不照做要受罚，渐渐的人们也就适应了下来，并且逐渐变成了他们的传统，所以海狼的武器保养情况，放眼大明，绝对没有第二支军队可以超越他们。

而他们的武器经过妥善的保养下来，最大的好处就是减少了武器的锈蚀，大大延长了武器寿命，随时可以使武器处于可用的状态，包括船上、岸上以及战兵营编列的各种火炮，极少可以看到炮身上出现锈斑，时间长了之后，海狼部众们自己也觉得看上去这些自己的武器让他们赏心悦目。

当海狼战兵在岸上列队之后，几十杆长枪竖起，阳光洒在长枪的枪尖上，反射出点点寒光，他们头顶上的铁盔抑或是藤盔上镶的铁片，也都在阳光下熠熠生辉。

加之海狼历来重视操列训练，战兵们一经接到命令列队，马上便排列成了横平竖直的队列，各个腆胸迭肚绷直了身体，站好之后更是纹丝不动，立即便产生出一种强烈的暴力美感，让人不得不为之赞佩。

故此二百海狼战兵，一经列队完毕，顿时便给官军那边产生出了一种强大的威慑，使得官兵们顿时便弱了几分气势。

二十个海狼战兵在列队完毕之后，立即抬着五门海狼自造的新虎蹲炮，在阵列左侧陈设了下来，虎蹲炮下面有两根铁质的脚，尾部加了一个铁环，炮摆放好之后，如果需要开炮的话，便可以用一根铁钎砸入地面，如此顿时将虎蹲炮牢牢的固定在了地面上，不过这会儿这些炮兵并未得到准备开炮的命令，所以仅仅是将炮架在了地上，炮口直指向了对面的官军，并未将炮尾铁钎楔入地面。

（感谢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老兄弟了，不多说！）

第十一章对阵

李大嘴持着一把雁翎刀权充指挥刀使用，站在方阵的一侧，大声叫道：“火枪手准备！”

火枪手们立即便将燧发枪从肩膀上卸下，枪托放在了地面上，迅速的开始从腰间皮匣之中取出了弹药，开始对火枪进行装填了起来。

一切都是按照他们原来训练的程序进行，很快火枪手们便将手中的燧发枪装填完毕，双手托起，枪口朝天，形成了三排。

三段击这种火枪射击方法，要说并不是什么玄乎的东西，小鬼子就懂得用这种方法保持火枪的火力持续性，大明自然也有高人想得出这样的办法。

但是明军的火枪装备并不算是很高，鸟铳也是万历年间在打赢了朝鲜战争，击败了日本人之后，才开始逐步大量装备明军的，但是在南方鸟铳的装备数量并不是很多，因为南方多雨，气候潮湿，鸟铳的发射率较低，加之炸膛的事故率高居不下，官军并不喜欢这种东西。

而官军之中还配有相当比例的弓手，使用弓弩来进行作战，今天崇武所的卫所兵之中，就有几十名弓手，持着弓箭列阵于队前。

姓白的千总看罢了海狼的战兵队阵之后，心里面顿时就毛了，心中暗骂这他娘的哪儿还是一帮海贼呀！简直就是一支精锐兵马，恐怕福建最精锐的官军过来，都不见得能压得住这帮海贼的气势。

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看了海狼战兵的队列之后，他偷眼扫了一下身后自己带出来的这帮卫兵，顿时感到泄气不已，这仗根本没法打嘛！现在他用脚趾头想一下，也知道今天他绝对打不赢这帮海贼。

这于海狼也不知道怎么能把他手下的海贼调教成眼前的这幅模样，这帮海贼虽然没有几个胖子，一个个也同样黑黝黝的皮肤，但是脸色却很正常，没有一个人面带菜色，一个个脸上都泛着油光，如果吃的不够好的话，哪儿能如此健壮。

而他身后的这些卫所兵，一个个面黄肌瘦，脏兮兮的跟叫花子一般，这一比白千总自己就没信心了。

但是他也不好现在就赶紧卷铺盖走人，跑回到卫城里面躲起来吧！要是那样的话回头有人肯定要告他一状，到时候他铁定吃不了兜着走。

于是他只得硬着头皮，外强中干的吼叫着，令身后的官兵朝前继续推

进，弓手准备上箭发箭，打得过打不过，先打一下再说，不行的话就赶紧溜之大吉拉倒。

李大嘴撇着他的大嘴叉子，一脸不屑的神色，今天他带了二百战兵过来，就是为了控制码头，防备着崇武所的这些官兵出来阻止他们。

但是看罢了这崇武所的卫所兵之后，他个人感觉，这仗应该太容易打了，于是他撇着大嘴，朝前走了两步，转身对他的这些手下们吼道：“老子今天给你们一个机会，让你们好好表现一下，全体都有，枪上肩！方阵队列不变，前进！”

在队伍右侧，立即有一个嘴里面叼着竹哨的分队长，吹响了竹哨，先是一声较长的哨声响起，所有战兵都立即将武器扛在了肩膀上，做好了出发的准备。

紧接着吹哨的分队长开始把竹哨吹出一高一低的声音，节奏大概被控制在了一分钟一百二十下左右。

当听到哨声响起之后，海狼的战兵随即开始迈腿，每一步都踏着哨声开始朝前迈进了起来，而整个方阵的所有战兵，都没有因此而产生混乱，所有人的步速都保持一致，并且以左边为基准，保持着横排的队形，同时也保持着纵列的队形，不产生混乱。

就连刚才位于队伍左侧的二十个虎蹲炮的炮手，也都同时抬起了虎蹲炮，跟着队伍一起朝前行去。

整个方阵如同一堵活动的墙一般，齐刷刷的朝前一起推进了起来。

有关海狼战兵的队列训练，于孝天借鉴了西方的军队的方式，本来他也想弄个鼓，设一个专职鼓手，来控制军队行进速度，甚至还想弄个风笛，但是琢磨一下觉得想法可笑，就算他弄来风笛，也没人会吹奏那玩意儿。

后来考虑到行军鼓要占编制，另外还要专门培训鼓手，于是他便偷懒，想到后世军训队列训乱都是哨子，于是干脆就用竹哨替代了行军鼓。

所以现在战兵在行军的时候，还有队阵行进的时候，都有专人负责吹哨，来控制队形和步伐行进的速度。

当海狼的方阵开始朝前行进的时候，官军那边顿时就有点乱了阵脚，因为这伙海贼实在是太让他们吃惊了，他们要说应该算是正规军了吧，可是跟这伙海贼一比，结果看上去他们倒像是贼人，气势上完全都被海狼的战兵给压住了。

而且海狼战兵方阵行进的时候，如山一般平推过来，让官兵们顿时产生了极大的心理压力，不由得让他们顿时有点乱了起来。

白千总也感觉到很紧张，赶紧弹压手下的兵卒们，喝令他们原地不许动，临阵退缩者杀！这才多少稳住了他那边的队阵。

几十个弓手被勒令上前搭箭准备发射，但是这些卫所的弓手们平时训练很有限，他们更多时候要为了吃饱肚子忙活，种田的时间要远超过操练的时间，一个月有时候还不见得能出一次操，指望他们有很好的射技，肯定没啥希望。

另外因为操练少，弓手用的弓基本上都是轻弓，另外用的也是轻箭，看上去射的不近，但是箭支穿透力很差劲，几十米之外，皮甲都无法有效穿透，这一点白千总和他手下的弓手都很清楚。

只有白千总手下的几个亲兵，因为是脱产的职业军人，所以手上还有点真功夫，其中两个人善使弓，其余的那些弓手，基本上都是滥竽充数。

海狼的队阵在竹哨声声之中，缓缓的朝前推进，双方的距离越来越近，当双方距离拉近到六十步左右的时候，白千总那边实在是经受不住压力了。

“放箭！快放箭！别让他们靠近！”白千总手心一直冒汗，不由自主的缩入到了人群之中，在队阵之中放声大叫了起来。

几十个弓手这个时候也早已都经受不住压力了，一个个早就想开始放箭，但是好歹他们有规矩，主将不下令，有人擅自发箭的话，下去肯定要被处置的，当听到白千总高呼放箭的声音之后。

这几十个弓手再也不敢等下去了，一个个慌忙将搭在弦上的指头用力，嘎吱吱的开始拉开了弓弦，手臂上扬，一咬牙纷纷松开了弓弦。

只听一阵嘣嘣嘣的弓弦响起，接着一丛箭雨便朝着海狼战兵洒了下去，因为距离还有六十步左右，弓箭无法采用直接瞄准的方式，只能采取抛射的方式进行发射，所以精度上肯定好不了。

几十支箭洋洋洒洒的飘向了海狼的队列，走在前排的战兵瞳孔都猛然一缩，眼瞅着天空中的箭支朝着他们洒落了下来，心情也顿时都紧张了起来。

但是却没有因此晃动身体，或者停下脚步，所有战兵都继续按照竹哨的声响，继续迈步朝前行进着。

李大嘴也在观察着手下的表现，当看到这一幕的时候，对手下的表现比较满意，于是大声喝令道：“停止前进！”

竹哨声在他下令之后，立即戛然而止。

所有战兵都立即停下了脚步，继续保持着挺胸叠肚的姿态工整的站在队列之中。

天上的弓箭嗖嗖嗖的洒落了下来，落入到了海狼的战兵人群之中，只听几个战兵发出一阵闷哼的声音，两个战兵惨叫一声倒在了地上。

但是其他战兵都目不斜视，不为所动，继续保持着他们的队形，这一点让李大嘴非常满意，暗自点了点头。

海狼战兵训练是相当严苛的，只要临战列阵，所有人在队列之中，决不允许有任何小动作，因为不管是他们在行进期间，还是在列阵期间，如果因为遭到敌军攻击，有人擅动的话，就会影响一大片，队形和行进节奏马上就会被打破。

所以海狼战兵被要求，不管是什么情况，他们都必须按照命令行事，哪怕是炮弹飞到眼前，他们也要瞪着眼看着炮弹飞过来，不许有半点躲闪的动作，否则的话，就算是当场没打死他们，事后下来，也会被军法从事。

为此海狼战兵在训练的时候，为了解决临阵时候有人不由自主的想要躲避扰乱队阵的问题，孟飞和李大嘴等人可是想足了办法，先是棍棒敲，打军棍，接着孟飞那厮想出一个办法，给这帮战兵配上藤盔之后，让一大帮人站在他们前面，趁着行进中的时候或者是列队的时候，朝着他们砸石头。

只要有人在队列中做出躲闪的动作，立即拉出来当众打军棍，如此一来，经过好一阵子调教之后，才彻底收拾住了这帮家伙，让他们现在就算是泰山崩于前，他们也不敢乱动一下。

今天官军先放箭，虽然这些箭落入了海狼战兵人群之中，但是实际上对海狼战兵杀伤很有限，本身他们用的是轻箭，动能小，抛物线落下之后，穿透力已经很小了，所以当落入海狼战兵队列之中以后，并未对海狼战兵造成太大杀伤。

许多人只是肩膀或者各部中箭，但是伤势都很轻，倒下的两个只是比较倒霉，一个被射中了脑袋，藤盔没有能挡住箭簇，头皮上被开了一条口子，另一个更倒霉一点，箭支射中了面门，所以才惨叫一声倒在了地上。

很快队中有救护兵将其拖了下去，但是海狼的队列也在李大嘴的命令下停止了前进，刀牌手应声出列，到了队列前面，躬身蹲下，将盾牌擎起，形成了一道半人多高的盾墙，他们身后则是海狼的火枪手。

第十二章排枪击溃

“火枪手准备，枪下肩！做开火准备！”队列之中有人高呼道。

火枪手们纷纷将燧发枪从肩膀上再次卸下，检查了火门的情况，确认装填无误之后，响起一片咔嚓声，将卡着燧石的击锤扳开，做好了最后发射前的准备。

第一排火枪手在口令声中哗的一声将长枪放平了下来，枪托死死的顶在了肩窝处，海狼的火枪和此时代的大明造鸟铳外型上最大的区别，恐怕并不是不起眼的燧发装置，而是他们的枪托。

这时代的鸟铳是没有抵肩的枪托的，只是在枪的后面，有一个狗腿形状的弯型握把，可供火枪手持握，火枪手持枪的时候，瞄准起来稳定性不佳，开火的时候后坐力也全部都由手腕承受。

于孝天岂能还用这样的枪托，自海狼生产第一支火绳枪开始，他们便采用了接近后世的抵肩枪托，枪托用坚硬的柞木或者胡桃木甚至是荔枝木制作，非常结实耐用，抵肩发射的时候，使火枪手可以获得了一个稳定的支撑点，使得瞄准变得更加容易，射击精度也提高一些。

这些火枪手放平长枪之后，便开始透过照门和准星寻找各自的目标，在找到合适目标之后，便死死的锁定在了目标身上等候发火命令。

官军弓箭手发箭之后，心情很紧张，见到第一轮箭雨并未给海狼造成多少麻烦，赶紧便开始继续放箭，箭支不停的挥洒向了海狼的战阵，但是对海狼的战兵威胁并不是很大。

“开火……”

“砰砰砰……”在海狼战兵阵列前面，突然间便喷出了一溜的火光，接着便腾起了一片硝烟。

再看官兵队阵前面，顿时便有十几个弓手惨嚎一声，身上喷着血撒手丢掉了弓箭，一头便栽倒在了阵前，痛苦的浑身扭曲，捂着身体上的创口满地打滚了起来。

海狼的燧发枪口径大，威力也更大，虽然射程多少受一点影响，但是在有效射程还是达到了七十步左右，只是精确射击距离，只能保证在四十步左右，双方现在相距大概不足六十步，正处于有效射程之内，但是不能保证精确射击。

但是这一点影响不大，反正前装滑膛枪时代，火力的发挥是靠着集火齐射，一起发射众多弹丸，来形成面杀伤效果，故此李大嘴并不在意这些，在没有解除对方弓箭手威胁之前，他还是决定让自己这边的战兵，保持在对方弓箭有效杀伤范围之外更安全一些。

第一排枪刚刚响过，那些已经开火过的火枪手根本不去检查自己的射击效果，转身便将后一排火枪手让到了前面，迅速的回到了队列后面，开始放下火枪急速装填了起来。

而第二排火枪手二话不说，立即枪放平下来开始瞄准，很快便打出了海狼第二次齐射，这一下对面官兵当即又倒下了一批。

李大嘴还有点意外，因为两排枪放过去之后，已经打翻了对方二三十个官兵了，但是这些官兵居然没有出现溃乱，依旧挤在一起，这就有点让他感到不理解了，因为他认为这批官兵应该根本就是乌合之众，一排枪放过去，就该被打蒙了，但是两排枪放完，对方却还没有混乱，难不成是这崇武所的卫兵，都是一些精兵不成？

于是不去管火枪手那边，招手让那二十名抬着虎蹲炮的炮手上前，令其摆下虎蹲炮，这二十名虎蹲炮的炮手当即便开始布炮装填了起来。

这时候火枪手那边已经接连齐射了三次，打翻了一片官兵，就在海狼的虎蹲炮开火之前，突然间这群崇武所的官兵发出了一片惊呼之声，顿时便如同炸窝了一般，开始出现了溃乱，争先恐后的朝着卫城狂奔而去。

官兵的溃乱来的太快了点，居然把李大嘴和他的手下们也吓了一跳，过了一会儿他们才反应过来，原来不是这帮官兵抗揍，训练有素，而是刚才他们火枪齐射太过震撼，一时间把这帮崇武所的卫所兵给吓愣了，居然短时间没能做出反应。

当连挨了三排枪之后，这帮乌合之众才正式反应了过来，一个个都吓破了胆子，再也不管其他事情了，纷纷发出一声狂叫，丢了家伙便呼呼隆隆的朝着卫城逃去。

李大嘴暗骂了一声，接着便大笑了起来，倒也不下令去追击这帮溃兵，任由他们发疯般的逃入卫城，咣当一声关上了大门，接着城上开始响起了炮声，几门崇武所卫城上的大炮轰响了起来。

码头距离卫城还有几百米远，刚才双方发生交手的地方距离卫城也有几百米远，这个距离如果不是西式火炮的话，很难够得着海狼战兵的队列，所以卫城的大炮根本对他们构不成多大的威胁，炮弹在距离海狼战阵很远的地方，便掉在了地上，蹦跳几下便停在了地上，充其量也就是给卫所的兵将们一点心理安慰罢了。

李大嘴才不去管卫城里面官兵怎么折腾呢！留下一个分队监视卫城，剩下的一百多战兵立即冲向了码头，把炮架上，对准了码头上的那些商船。

这会儿商船上的人都吓疯了，海上有海狼的船队堵住他们逃离的去路，就连岸上的官兵也被海狼击溃，把码头包围了起来。

这会儿他们是哭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一个个吓得趴在船上不知该如何是好。

这时候一条海狼的战船驶入港内，用铜皮大喇叭对着港内的这些商船大叫道：“尔等听了，老子不招惹你们，你们却要帮着官府来对付老子们，今天你们谁也别想逃，立即驾船跟老子走，否则的话，一把火把你们烧光，杀你们个鸡犬不留！现在你们都按照老子的吩咐，拔锚起帆，老老实实跟着老子的船走，否则的话老子们的大炮可不是吃素的！”

有靠近的商船上的船夫大叫到：“好汉爷饶命呀！小的们绝非想要与你们为敌的，是官府强令我等来此助战，我等一介草民，岂敢不听，还望诸位好汉爷大人有大量，放过我们吧！……”

“呸！废话少说，再多说一句先拿你的船示众，再敢屁话这么多，现在就给你船上开几个窟窿！不想死老实点跟老子走，老子没空在这儿跟你耽搁工夫！”海狼船上的那个部众拿着大喇叭立即便骂了回去。

这一下这些商船上的船夫们都吓得够呛，再也不敢废话了，而岸上的李大嘴也命人对港内的这些商船大声呼喝，在岸边强行夺了几条舢板，安排战兵分组开始登上那些商船，用刀枪控制住了船上的船夫，令其升帆起锚，使出崇武所的港口。

码头上六十多条商船，很快便被海狼控制住了其中过半，剩下的一看不走也没戏唱了，为了保命或者保住船，他们只得老老实实的跟着海狼的船队驶离了崇武所，朝着南日岛方向驶去。

在船队外围，有两条飞字号快船缓缓游弋于船队周边，监视着这些商船的行动。

当天色渐晚之后，商船被勒令全部点燃灯笼，照亮他们船只所在位置，有海狼水兵在出海之后，又分批登上了那些尚未被海狼部众控制的船只，彻底控制住了这些商船。

天黑下来之后，船队之中有一条船上的船工在他们船上管事的带头下，试图反抗逃离船队，但是刚刚一动手，那个船上的管事的便被押船的海狼部众一刀砍翻在了甲板上，迅速的平息了这次反抗。

所以这批商船只好老老实实的跟着刘一刀返航，被押回到了南日岛。

第十三章论罪追责

坐镇兴化府准备亲自指挥这次攻打南日岛的朱钦相最先得知了南日水寨和莆禧所遇袭的消息，闻听消息之后，朱钦相顿时便惊得站了起来，连忙询问结果如何。

当得知海狼居然一举将南日水寨聚集的水师战船覆灭，并且放火烧毁了南日水寨之后，朱钦相当即便气的暴跳如雷，喝问为何官军水师会如此不堪。

于是报信之人赶紧将海狼如之何的偷袭南日水寨，并且炮击莆禧城的情况给朱钦相详细说了一遍，其中免不了要夸大其词，将海狼的船队数量放大了一倍，说他们一下便来了七八十条战船。

更重要的是海贼船上还有不少红夷大炮，打的又远又狠，官军水师战船虽然力战不退，但是终因寡不敌众，又被海浪偷袭，故此才最终落败，主将刘应龙身负“重伤”，现在南日水寨救治。

另外海狼还试图攻打莆禧所，在坐镇莆禧千户所的副将张嘉策的率领下，官军将其击退，杀贼过百之多，首级已经解到了兴化府之中，等待朱钦相派人点验。

朱钦相听罢之后，心中大惧，他不懂水战，当然也不知道大明的战船上根本装不下红夷重炮，只能听信这报信之人所述了，至于张嘉策说击退海贼对莆禧所的进袭，他虽然不太明白军事，但是也不是傻子。

莆禧所聚集了两千多官军，海狼即便是再凶悍，也不应该冒险攻打莆禧所城吧，朱钦相其实也不算笨，大概想一下便能猜出，海狼肯定是派船炮击了莆禧城，牵制张嘉策所部，让他们不能前往南日水寨应援，至于斩杀百余名海贼，估计根本就是吹的。

但是来报信之人说已经将斩获的贼首运至了兴化府，他大概也猜得出，这很可能是张嘉策和手下杀良冒功，杀了一些沿海的流民或者小贼，然后用他们的人头来邀功，以此来减少他们的罪责。

朱钦相身为朝廷大员，对于地方官军的行径还是非常了解的，但是这种事他虽然怀疑，但是却无真凭实据，根本没有办法惩治张嘉策这些武夫，而且现如今水师新败，海狼下一步会干什么，他并不清楚，正是用人的时候，他也不便戳穿张嘉策的这些把戏。

正在他为南日水寨一败恼怒异常的时候，第三天泉州那边便又报来了一个消息，说崇武所遭到了海贼袭击，崇武所码头聚集的商船尽数被海狼掳

去，另外还有数条水师战船被海贼船队击沉。

但是跟莆禧所一样，那边的白千总也说他们击退了海贼对崇武所的进攻，击杀海贼数十人，击伤贼船数条，但是因为寡不敌众，最终未能保住那些商船。

好在这个白千总还没有无耻到极点，只是空口白牙说击杀贼众数十人，却并未解来一些人头，这斩获之说，也就没有什么实凭了。

总而言之，这一次海狼肯定是探知了他想要大举进剿南日岛的消息，故此干脆来了个先下手为强，赶在官府动手之前，先给他朱钦相又来了一次下马威。

这么一来，他这次对南日岛动兵的计划，到此就基本上泡汤了，南日水寨集结的水师战船是此次行动的主力，而兴化湾集结的福建水师战船，却只有四十条不足，还有他好不容易钉封的商船，也被海狼劫去了一大批，使得他手头可用的船只数量根本不足以再对南日岛用兵。

冷静下来之后，朱钦相有一种惊悚的感觉，他这一次还是大大低估了海狼的实力，海狼果真如同传言所说，拥有不少红夷大炮，而且拥有相当数量的船只，实力并不比官府手头掌握的水师实力差到哪儿去。

从这次南日水寨和崇武所之战，他便可以大致猜出，海狼在海上的实力相当强悍，如果不是这样的话，就算是海狼偷袭南日水寨，南日水寨聚集了六十余条水师战船，也不至于被海狼连锅端掉吧。

而且他从战报之中，也未看到有人说击毁了多少海狼的战船，那么这一战虽然他没有看到，也猜得出应该是一边倒的战况，海狼完全压制住了官军水师，使得水师几乎没有一点还手之力，便被海狼的船队给灭了。

他虽然非常气恼这样的结果，但是当他冷静下来深思一下之后，加上手下两个作为他师爷的赞画的意见，朱钦相还是惊出了一身冷汗。

因为如果这一次海狼不是采取的先发制人的手段，先来南日水寨把他调集的这些水师战船灭掉，并且端掉了崇武所那边的钉封起来的商船队的话，一旦他在不明情况之下，发兵攻打南日岛。

而海狼又有足够的实力，在南日岛将他派去的船队覆灭掉，到时候福建方面的损失恐怕就不是眼前这样的损失了。

到时候他很可能派往南日岛的过万兵将，都被海狼所覆灭，如果是那样的话，他恐怕不单单只是丢官罢职那么简单了，他擅起边衅，结果导致官军大败亏输，全军覆灭，过万官军战死，这一条就够砍他人头多少次了。

想到这里，朱钦相不知道自己心里面是啥感觉了，自从他到了福建赴任之后，便打算要效仿前任南居益那样，在海上剿贼之事上有所建树，为他的官声填上重墨浓彩的一笔。

但是他却选错了对象，把目标锁定在了这伙海狼身上，刚刚到任他只不过是提了一下想要进剿南日岛海狼的事情，便招致了那姓于的海贼发动了为期一个多月的对福建沿海的大举袭扰。

好不容易平静下来这才半年不到，他总算是调动起了一些力量，准备一雪前耻，重重的惩戒一下这伙海贼，但是没成想他的拳头没伸出去，人家倒是先一巴掌丢了过来，重重的又给了他一个大耳光，这一下他估计麻烦很大了。

但是海狼的动作到此还只是开始，在他们先后干掉了南日岛水师船队，并且把崇武所商船队给劫回了南日岛之后，海狼又一次开始大举袭扰起了福建沿海一带，还是像上一次一样，专挑一些沿海的大户人家下手。

而且这些大户人家之中，多是有些恶行前科之举的，海狼水师和战兵相互配合，在接下来年前的一段时间里，在福建沿海大肆行事，连连攻破了几十座庄堡村寨，一股脑的将这些村寨之中的百姓绑离了陆上，不知了去向。

虽然朱钦相也预料到了海狼可能会发动这样的袭掠，严令沿海州府县城加强防备，但是海狼在陆上现在眼线很多，基本上沿岸团练、乡勇以及官军的布置情况他们都打听了出来，总是能选在官府照应不到的地方发动突然袭击。

而且他们从不恋战，一击即走，等官府派出的官兵到了出事的地方的时候，海狼往往已经退走。

当然也有海狼正在办事，来不及退走被官军堵住的情况，但是官军不来则罢，一旦堵住了登岸的海狼部众之后，官兵才发现海狼真不是好对付的，他们装备了大量的“鸟铳”还有不少的火炮，火力极其旺盛不说，海狼部众还训练相当有素，从不临阵退缩，打的是非常狠。

往往官军就算是勉强堵住了尚未撤走的海狼部众，就算是他们有优势兵力，往往也被海狼的战兵打的丢盔弃甲大败而回。

如此一来一个多月时间下来，福建沿海如同开锅了一般，热闹的是一塌糊涂，各地官府是按下葫芦浮起瓢，不是这儿出事了，就是那儿出事了，搞得沿岸官府对此是焦头烂额，不由得对挑起这次事端的朱钦相是怨声载道。

不管什么时候，大明从来不乏有人想要上位的，朱钦相到任福建巡抚之

后，几乎没有做出多少政绩，反倒是把福建沿海一带搞得是乌烟瘴气，惹毛了以前本来还算是相当温和的海狼，倒逼的海狼开始变得凶厉了起来。

加之南日水寨一败，让福建官军水师损失惨重，于是自然有人拿这件事开始给朱钦相说事，一时间有不少人朝京师呈送弹章，包括京师之中也有官员得知消息，闻风参与弹劾朱钦相，罪名是朱钦相在福建擅起边衅，招致大败，使得福建沿岸匪患日重，扰民伤财。

原本朱钦相也想到了这一点，派人到京活动，试图将这件事压下去，但是结果很不理想，这件事闹得太大，已经不是他的能力可以压下去的了。

朱钦相也想过把这件事找个人背黑锅，最佳的人选无疑就是当时坐镇莆禧所的副将张嘉策，但是张嘉策这家伙不要小看他只是个武将，这家伙的活动能力却相当厉害，他事后马上找到了现在的福建总兵俞咨皋，把这件事托付给了俞咨皋。

（今天元宵节，白天带家人出去玩儿了，更新晚了点，所以干脆一次奉上两章好了，算是祝大家元宵节快乐！）

第十四章黯然收场

俞咨皋原来本和张嘉策一样，都是在福建出任副总兵，而且俞咨皋乃是当年威震福建沿海的大将俞大猷之子，先是万历年间中了武举，接着世袭卫指挥金事之职，这些年在福建一直负责抗倭备倭，多有功劳，升任到了副将之职。

接着俞咨皋又因为在澎湖之战有功，而且更深层次的原因是俞咨皋朝中有人帮忙，根基稳固，所以去年末的时候，被升职为福建总兵官之职。

而张嘉策和俞咨皋以前都身为副将，相互关系不错，这次张嘉策运气不佳，坐镇莆禧所被海狼偷袭了南日水寨，还炮击了莆禧所城，但是他够聪明，战后立即派亲兵去暗中捕杀了一些沿海的流民和小贼，弄来了百余颗人头充作战功。

故此在俞咨皋帮忙游说之下，朱钦相想把罪责归罪在张嘉策身上，最终并未成功，反倒是张嘉策有“击杀”百多名海贼，这次还有功。

最终这件事只有让海防游击刘应龙来担纲了，刘应龙被下令免去官职，一撸到底，赶回家当土财主去了！

更让朱钦相气恼的是，他听闻海狼在暗中，派人到陆上官府之中游说，花了不少钱，要福建的官员弹劾于他，誓要将他搞得丢官罢职，加之朱钦相本身就属于东林党人，魏忠贤得势之后，和东林党势同水火，朱钦相自然在魏忠贤那里讨不到好。

又正好有这么多人弹劾朱钦相，魏忠贤岂能放过如此大好时机，故此没到天启五年的年终，朝廷便下旨，将朱钦相罢官，换了前福建右参政兼按察司金事的朱一冯接替朱钦相当了新的福建巡抚。

至此于孝天在这一年和官府的争斗之中，基本上以大获全胜而告终，朱钦相因为选错了对手，屡屡被海狼倒抽耳光，以至于最后搞得是灰头土脸的丢官罢职，回家养老去了。

朱钦相丢官罢职的消息在第一时间之内，便被送到了南日岛狼穴之中，于孝天听罢之后微微叹了口气，为这个福建巡抚大人的事情感到不值。

本来他想要开枪的不要，悄悄的进村，他在海上安安分分的发他的财，并不想和官府闹到如此地步，可是这个朱钦相却偏偏要拿他说事，自不量力的要拿他开刀，他自问一下，这次这件事不是他挑起来的，但是他也不是怕事之人，有人想要整他，他自然不会坐着等着人家来整，所以这一次才会如此狠辣的对付朱钦相这个福建巡抚。

现如今朱钦相已经被他搞得丢官罢职回家歇菜了，那么他也就吩咐下去，让这段时间忙的是不亦乐乎的水师以及战兵营都偃旗息鼓，结束了第二次对福建沿海的大面积袭扰。

这一次跟官府闹腾到这等地步，给海狼又一次打了活广告，海狼居然连官军都敢动，而且是主动逼上门去，直接把官军水师的战船灭在了水寨，这件事对福建两广一带的海盗们来说，是相当震撼的消息。

虽然官军水师这么多年来，一直在海上剿匪之事上，并无多少建树，但是好歹他们背着一个官名，海上的海盗们就算是实力强悍，也很少有人主动去打官军的，但是这一次于孝天带着他手下的海狼部众们却开了这个先河，愣是把官军打的灰头土脸，一下灭了官军几十条战船。

原来在暗中摩拳擦掌的褚彩老等同行大佬们，本来是计划着看风向，一旦官军这一次把海狼给击败了，那么他们立即便开始对海狼动手，把他们以前失去的都给抢回来，特别是褚彩老，咬牙切齿的暗中发誓，要对于孝天生寝其皮，食其肉，报年初他在南日岛大败受辱的一箭之仇。

可是结果却让褚彩老等人又一次大跌眼镜，这一次海狼赢的是太利索了，连给官军动手的机会都没有，就来了个先下手为强，一举干掉了官府调集的战船，又掳走了官府钉封的商船，立即将官府这一次的计划弄了个胎死腹中。

这样的结果顿时让褚彩老大为泄气，只能继续老老实实的呆着，暗地里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到处拉人入伙，抢劫商船补充船只。

而且褚彩老在南日岛吃了海狼的大亏之后，决定也来个卧薪尝胆发粪涂墙，想办法也要自己弄大炮。

为此褚彩老在这半年来，不停的来往于红毛人、佛郎机人和干腊丝人之间，甚至于还联络到了这个时候，并未大举来中国沿海活动的英国驻巴达维亚的商馆，想要从他们那里弄到一些铸炮的工匠。

但是他这些努力都没能成功，这些泰西人也不傻，对于工匠的输出，他们是很在乎的，现如今军火在大明沿海一带是硬通货，随随便便一门轻型舰炮（六磅、八磅炮）就能卖个千多两银子，重型一些的舰炮比如说十八磅的大炮，起码能卖三千两银子，他们怎么肯把铸炮的手艺轻易教给像褚彩老这样的海盗呀！

所以褚彩老折腾半年下来，想要效仿海狼那样，自行仿造西洋大炮的念想全部落空，只是又花重金，从红毛人手中购得了十多门各型红夷大炮，根本还解决不了大问题，只是增强了一下他的实力罢了。

后来褚彩老听闻漳州府和泉州府在澎湖之战以后，有工匠借用缴获红毛人的红夷大炮仿造了一些红夷大炮，于是便想办法花钱去两地多方打听了一番，后来得知官府仿造的这些红夷大炮，最轻的也有一两千斤重，最重的居然达到了四五千斤重，根本装不到船上，而且仿造极为困难。

褚彩老自己掂量掂量手头上的实力，他盘踞的东山岛虽然不小，但是东山岛上却只有一个小小的铁匠铺，想要依靠这样的基础设施，自行铸造红夷大炮，根本就是开玩笑，于是他也只得死了这条心，寄希望于官府身上，盼着有朝一日官府能把姓于的给灭了，他然后跟在官府后面，痛打落水狗一番，报仇雪恨了。

可是目前来看，褚彩老的这番希望又落空了，而且褚彩老发现他又面临了一个新的对手，那就是突然间在沿海一带冒出来的郑一官，忽然间带着一大票船和手下，出现在了漳泉等地沿海一带，开始和褚彩老争抢起了地盘，大有一股要将褚彩老逐出福建沿海的架势，这一下褚彩老感觉有点头大了，顾不上再琢磨着该如何报复那于孝天了。

第十五章 郑一官的人品问题

海狼通过这一次跟官府的冲突，可以说是有得有失，失的是这一年来，他精心维护的和官府之间的关系，因为两次大规模的袭扰沿岸地区，彻底撕破了脸，也使得他成功的上升到了福建官府最痛恨的海盗，没有之一。

因为他和官府之间的关系决裂，导致官府开始限制海商到南日岛经营，使得南日岛商栈区的生意受到了一定的影响，减少了一部分海狼的收税收入。

但是他们得到的却也不少，通过南日水寨和崇武所两战，使得海狼的声名更是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使之成为了福建沿海乃至是两广一带的同行之中，最凶辣的代表人物，这也使得途径海狼绝对控制区的商船，对海狼更是恭敬有加，绝少再有人敢于不交钱就通过海狼的控制区了。

这使得海狼在过路费这块收入上这一年来增长相当快，收入达到了去年的五倍之多，使得海狼理事堂为此赚了个盆满钵满。

至于那些从崇武所强行绑回南日岛的几十条大中型的商船，于孝天也没给这些海商彻底把事情做绝，令其各自拿出一部分银子，将他们的船和船上的船夫们赎了回去，并且警告他们，这是看在他们第一次的份上，如果以后他们再敢帮着官府来对付海狼的话，就没这么便宜的事情了。

干掉他们的船，那是最便宜了，查实谁参与了帮官府对付海狼的行动之后，海狼就彻底封了他们以后出海的路，但凡发现他们有船出海，定不放过。

吓得这一批海商各个心惊肉跳，打定主意以后万一要是再遇上官府钉封商船，要出海对付海狼的话，他们宁可在码头把船凿沉，坐沉到码头上，也决不能再参与这种事了，要不然海狼一旦获胜之后，他们以后就别想再干这赚钱的买卖了。

如此一来，海狼对福建沿海一带的海商，这一次震慑相当大，以后估摸着很多人都不敢再跟海狼为敌了。

就在于孝天应付官府进剿的这段时间，他并未放松对颜思齐和郑一官那边的监视，每隔几天就会有那边的消息传来。

郑一官在得知义父李旦过世的消息之后，立即便带着手下赶回了平户那边，据传回的消息说，郑一官这一次去平户奔丧，其实就是对李旦的遗产进行争夺，而且这一次他回到平户之后，在这场遗产争夺战之中，基本上可以说是大获全胜，差不多将李旦整个遗产都接收了过来。

据传李旦身后留下的遗产非常巨大，除了这些年来他靠着在海上行商另外兼职充当海盗，积存下了几十万两金银之外，最重要的是他笼络的过万手下以及众多商船。

据悉李旦在死前，麾下控制着近五百条各式海船，其中可以充当战船使用的船只数量就不下三百条之多，这可比起单单的纯金白银还要实在，特别是那些经验丰富的水手们，更不是单单有钱就能买来的。

而李旦的儿子李国，因为年纪不大，虽然有李旦的名头护着，但是在李旦手下部众之中，威信并不高，远没有这些年跟着李旦东奔西走的郑一官在他手下之中的威信高。

这次郑一官到平户奔丧，暗中联络了之前结交的那些李旦的手下们，获得了这些人的鼎力支持，使之在奔丧的时候，凭借着这些人的支持，接手了李旦的这些产业，当然李旦在平户的房产和地产，他没有全部拿走，留给了李旦的后人，但是海上的产业却基本上尽数被他拿下，成为了继李旦之后的新的大当家。

郑一官在接收了李旦的遗产之后，并未像李旦那样把平户当做家，因为之前他和颜思齐曾经密谋要在日本起事，要对抗时下在日本主政的德川幕府，后来事败逃离了日本，这才跟着颜思齐到了台湾岛。

而李旦死后，他如果留在平户的话，估计德川幕府也不会容忍他，故此郑一官在接管了李旦的产业之后，便带着大批船只和手下返回了台湾岛颜思齐的笨港一带。

如此一来，郑一官的实力顿时便跃升到了颜思齐之上，原本颜思齐很看重郑一官，以前也有心栽培郑一官，但是当郑一官这次回来，转身接手了李旦的遗产之后，颜思齐便感到了郑一官对他地位的威胁。

故此在郑一官率众返回台湾岛之后，颜思齐表面上和郑一官还维持着和睦的关系，但是据留在那边的细作观察，两个人之间已经开始出现了隔阂。

在十二月中旬的时候，更是从颜思齐的地头上传来了消息，说颜思齐那里已经开始暗中出现了有人要让郑一官来当他们大当家的呼声，这件事顿时使得颜思齐和郑一官之间的关系变得紧张了起来。

而原来颜思齐的手下们，在郑一官回到了笨港之后，也开始出现了分裂，一批颜思齐的老弟兄力挺颜思齐，但是也有部分人开始变得态度暧昧，甚至有人干脆便倒向了郑一官的一边。

眼下颜思齐的地盘上气氛开始变得十分紧张，郑一官的手下和颜思齐的

手下这段时间开始经常发生一些小的摩擦，虽说名义上郑一官还是颜思齐的小弟，但是郑一官手下可不这么看，他们只把郑一官当做自家的老大，眼中根本没有颜思齐这个人。

而颜思齐的一些铁杆手下们，自然看不惯这些郑一官新来的手下在他们地盘上对他们这些老弟兄不敬，故此发生摩擦是非常正常的事情，虽说有颜思齐和郑一官弹压着，暂时还没有出大事，但是现在颜思齐那边整个如同一个火药桶一般，有一点火星落进去，就弄不好会发生大爆炸。

得知这些消息之后，于孝天可以确定，历史在这一刻已经开始因为他的出现，发生了转变，这已经是天启五年年底了，按照他曾经所知的历史进程，颜思齐应该早就死了，但是在这个时空之中，颜思齐却意外的避过了暴病身亡的结局，活了下来。

那么颜思齐的存活，也就使得郑一官的道路也偏离了原来的轨道，接下来郑一官该走向何方，现如今已经没有人可以预料得到了，但是有一点可以确认，时至今日，他于孝天的出现，已经让大海上的局面，变得更加错综复杂了。

于孝天冷静下来，仔细的开始思索未来郑一官的去向问题，经过旧时空对郑一官发展历程的了解，以及在这个时空之中和郑一官直面的交道，于孝天现在可以确定，郑一官绝不是那种义气为重之人。

历史上因为郑一官是郑成功之父，所以很多的记载都对他充满了溢美之词，将其描述成一个精明能干意气勃发之人，但是如果仔细的想一下他走过的道路，就可以发现，郑一官绝非是那种讲义气的人。

如果他是讲义气的人的话，他就不会在李旦刚死，就千里迢迢的赶到平户，以祭拜义父的名义，将李旦的遗产从李旦后人手中夺过来，使得他成为一个大海上的霸主。

另外郑一官在继承李旦遗产之前，便先继承了颜思齐的衣钵，将颜思齐一手创建起来的产业，都收入到了囊中。

进而后来郑一官在台湾岛的笨港一带，纠集沿海豪强，成立了史上有名的十八芝海盗集团，并且成为了十八芝的首领。

而且他在历史上接受了官府的招抚，转身化为了红顶商人的同时，也成为了掌握一方军权的大将。

为此他手下不少老弟兄都背弃他而去，其中既有出了名的刘香、李魁奇，也有不怎么出名的杨六、杨七、钟斌、何斌等人，如果郑一官是一个义气之人的话，那么也不至于逼得这么多弟兄背离他而去。

而这些老弟兄们，在接下来数年之中，一个个的被郑一官剪除，将其从海上抹去，另外还包括以前跟他义父有莫逆之交的老朋友许心素，也死于他之手，这样一个人绝非是什么讲义气之人，否则的话也不至于做出这么多手足相残的事情。

郑一官还有一个最大的人生污点，那就是大明朝廷待他不薄，但是当鞑子入关南下之后，郑一官见到后金鞑子势大，于是立即便转身投靠了后金鞑子。

而且这个前提还是满清鞑子逼死了他的老婆，那个日本奇女子田川氏的情况下，郑一官还是为了他自己的荣华富贵，投靠了后金鞑子，就连他儿子郑成功都不答应他这么做，后来怒儿揭竿而起，接手了郑一官的产业和兵马，走上了抗清的道路。

所以不管从任何方面说，郑一官这个人的人品都很差，而且可以说是个彻头彻尾的小人，这个人一切都是从他自己的利益出发，是个标准的商人，思维模式也是一个标准的商人的思维模式，只追求的是利益，至于什么大义，在他看来都不是可以左右他行为的东西，兄弟是拿来出卖的，只要对他有利，他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的。

这一点是于孝天对郑一官整个人的评价，而且他相信自己没有看错郑一官的人品，但是他也不得不承认，郑一官是个非常聪明之人，几乎把握住了他人人生道路上的所有机会，年纪轻轻便一跃成为中国海上的一个霸主，并且对于各种关系善于利用，最终控制了整个中国海。

这样一个人，迟早都将会成为他海狼的劲敌，目前别看双方暂时相安无事，但是随着郑一官实力的扩张，他和海狼发生冲突只是一个时间问题罢了。

（今天还是两章一起更新了！多有不便之处，还望弟兄们包涵！）

第十六章淡水民政

于孝天忽然间有点心累的感觉，这几年下来，他几乎就没消停过，和鲨鱼帮斗，和混江龙斗、和褚彩老斗，现在和官府斗，接下来很可能还要和西班牙人斗，马上又可能要和这郑一官斗，未来还有多少战斗要等着他，他自己都没法预料。

可是眼下他也不知道，自从他踏上了这条路之后，就已经没有回头路可走，在这片大海上干这个，就如同逆水行舟不进则退，稍有不慎就可能导致他船毁人亡，从此永远沉没于这片大海之上，最多也就是能成为一些人偶尔想起的谈资罢了。

眼下他已经不再是为了他一个人而奋斗了，不说那些被他收养为义子义女的孩子，现在兰儿和秀儿都已经是临盆在即，马上他的两个孩子就要出生了，就算是单单为了这两个孩子，他也要走下去。

想到这里，他强打精神，揉了揉脸，起身走到院子里面，吩咐刘旺派人去把林易阳招来，近期这些事情实在是有点错综复杂，他需要有一个聪明点的人在身边帮他分析，而目前来看，林易阳是唯一比较合适的人选，其他人在这些事情上给他提供不了多少有用的建议。

林易阳这大半年来，一直留在淡水城那边干他的民务总管的事情，这家伙虽然没有当过官，但是却还真有点小本事，对民务事务方面，有几把刷子。

在他到了淡水城之后，便从方安手中全面接管了民务方面的事情，先是搭建起来了一个较为完整的行政管理体系，从淡水城一级，下设乡，再下面设立村一级三级管理，各村都重新选派了村长。

而原来旧移民村之中，多都是家族聚集，所以便以他们的族长或者家族中威信高之人充任，新移民村则选择村中一些年高德重之人来充任，平时村中邻里之间的小争便由他们就地解决，至于村与村之间如果发生摩擦的话，就交由上面乡里的乡正来协调解决，如果乡里面的乡正也解决不了的话，那么便移交到淡水城总管处进行判定。

考虑到这里土人还是一种威胁，单凭海狼部众来负责维护各村的安全，显然淡水城的海狼成员人力不足，有限的驻兵为此要疲于奔命，更何况随着移民数量越来越多，移民区的村落向四周扩展的越来越大，越来越远，一旦一个村子出事，就算是把信报到淡水城，淡水城也来不及应援。

所以各村都必须要将村里的年轻人编制起来，按照这个时代的话说，就是编练团练，村中的年轻人被称之为乡勇，每个月要抽出几天时间，由海狼

战兵派人到各村对乡勇进行操训。

另外每个乡都组织起一个民兵队，这支民兵队要有几十个乡勇时常待命，由两名海狼的人员负责统带，乡勇来源则是各村抽调，每个村每个月要派出几个乡勇，到乡里编入到民兵队之中待命，随时应付可能出现的土人袭扰或者小股海盗上岸袭扰。

这么一来，一旦是淡水城遇到敌人大规模的进袭的时候，各乡都可以立即抽调出相当一批乡勇奔赴淡水城参与防守，整体结构上和大明地方民间武装基本相同。

至于常编民兵队的伙食则由各乡各村负责筹集，淡水城每个月给各乡一点定额的补贴，让那些到乡里常备的乡勇们可以获得一定的补贴，不让他们白白在乡里面待一个月，可以保证他们的日常生活所需。

另外抽调乡勇作为常备民兵队成员，对于眼下这种农耕社会来说，就抽走了他们家庭中的壮劳力，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到他们家中的耕作。

于是林易阳便令各村在将乡勇抽调到乡里作为常备民兵的时候，村里面的其他乡勇，则要承担起被抽调走的乡勇家的农耕之事，帮助被抽调走的乡勇家完成农田的耕作或者浇水之类的事情，不影响到他们家里面的农田生产。

还有在陆上的时候，虽然各乡各村也都有编练乡勇的习惯，乡里也会组织团练进行地方防御，但是陆上各乡各村都是大家大户说了算，有这样的差役的时候，负担都会被转嫁到村中小门小户的头上，而且还要他们自行承担吃喝用度，倒是大家大户人多的人家，却不用承担这些支出，时常会导致一些小门小户的家庭因为这样的差遣而破产。

在淡水城这里，林易阳决不许发生这样的事情，海狼可不会让这些移民村里面的大家大户占这样的便宜，他到任之后，立即先对各村的人口进行了一次大摸底，所有移民村的村民，按户进行登记，适龄的壮劳力在户籍上便标明清楚，抽丁的时候，按照比例抽丁，大家大户就没法将这种差遣转嫁到小门小户的家庭上了。

而且有时候陆上会有些大户人家和有钱的官绅家庭，不愿意出人，便私下里花钱来请村里面落魄户替他们出丁，应付这样的差遣，在淡水城这里，也被彻底禁绝，一经发现有人逃避这样的差遣，轻则要罚他们一大笔银子，重则便将他们家的土地没收大半，逃避出差之人，还会被送入苦役营之中劳改半年到一年的时间。

所以陆上的许多弊病，在淡水城这里，基本上都被禁绝，使得这里的民间之事更加公平了一些。

至于抽丁编练民兵队和各村组建团练的事情，使得各村都获得了基本的自保能力，就算是遇上村里面应付不了的事情，乡里面的民兵队也会在很短时间之内，赶赴出事地点增援。

至于对这些乡勇民兵的操练问题，则交给方安他们负责，抽调战兵到各乡村对这些乡勇进行操练，乡勇的操练当然不可能达到新营新丁们和战兵们日常操练的程度，但是却要让他们掌握相对比较简单的配合技术和一定的格斗技术。

武器配置上，以冷兵器为主，多是一些单刀长枪和盾牌，另外也配给他们一些弓弩之类的东西，使之拥有最低限度的战斗力。

这么做有一个很大的好处，那就是通过这种办法，使得这里的移民基本上做到了全民皆兵，几乎所有适龄的壮劳力，都要每个月一定时间里接受一定程度的军事化的操练，一旦海狼以后有需要的时候，便可以从他们之中招募新丁，仅需短时间的训练之后，便可以投入使用。

这种做法其实就是养兵于民，让海狼在平时，不必再养大批常编的战兵，可以节省大量的资金和资源，但是一旦需要的话，短时间之内，便可以从移民之中获取到相当数量的基干民兵，将其编入到正规的战兵营之中，仅需要较短时间，就可以将其投入到作战之中。

而且这些民兵平时不乏有实战的机会，随着淡水城移民数量越来越多，拓荒的面积也越来越大，不可避免的会跟土人发生冲突，挤占当地土著的生存空间，虽然土著在被海狼敲打了几次之后，行为有所收敛，但是随着海狼不断增加移民和新建新的移民村，使得他们之间还是会产生许多矛盾，小冲突是时常发生的。

故此各乡村的民兵乡勇平时经常会参与一些和土人之间的小冲突，虽然这些冲突有时候只是小打小闹，甚至连人命都伤不了，至多也就是打破脑袋，但是时间一长，还是可以有效的起到对这些民兵们的锤炼。

还有就是随着淡水城规模越来越大，来往这边的船只数量也越来越多，于是便引起了一些小股海盗对这一带的觊觎，个别福建抑或是广东甚至是倭人的小股海盗，发现淡水这边出现了大片的移民村和拓荒的耕地，于是在明知这里是海狼的禁地，却还是跑来这边想要试试运气。

淡水城虽然是在淡水河两岸进行开拓的，但是这里靠海边比较近，而且海边也并无太多险要之地，小股海盗偷偷摸摸个别时候还是能摸上岸，对靠岸边比较近的移民村进行袭扰。

移民村的乡勇们大多数时候，是可以应付这样的小股海盗的袭扰的，就

算是他们顶不住，也可以跑回村子放狼烟求援，乡里面的民兵队马上便会赶过来帮忙。

如此一来，倒是也解决了小股海盗来此骚扰的麻烦，另外随着淡水城的落成之后，于孝天也将人力物力朝这边倾斜了一些，为这里添置了几条巡哨船，加强了对淡水城外海面上的巡逻强度，这段时间接连抓了几股试图到这边碰运气的小股海盗，基本上使这样的情况得到了遏制。

到了天启五年底的时候，淡水城这边各种情况都基本上稳定了下来，林易阳也就基本上结束了他在淡水城的使命，将淡水城民务总管的事情移交给了一个他的叫田丰江的同窗好友，被于孝天召回到了南日岛，继续当他的参谋。

林易阳回到南日岛之后，在议事堂当众对他这半年在淡水城那边的工作做了一次述职报告，陈述了他这段时间在那边做事的情况以及获得的一些成就。

对此海狼的这些首脑们对林易阳的本事又有了一个了解，算是彻底肯定了林易阳的能力，也使得林易阳在海狼之中的地位更加稳固了一些。

第十七章与天斗与地斗其乐无穷

林易阳并不介意于孝天让人取代他在淡水城的位置，因为淡水城民政总管这个位置并不是他所要图的，他之所以要留在淡水城干一段时间，其实就是为了展示他的能力，现如今他的能力已经得到了于孝天的肯定，那么他就没必要继续留在淡水城操劳了。

而他的真正的目标，还是留在于孝天身边，看着于孝天走到什么地步，如果于孝天果真如同他想的那样能成就一番大业的话，那么他到时候可不单单只是去当个县令那么简单了。

故此这次听闻于孝天调他回南日岛，林易阳欣然受之，立即移交了手头的事情，乘船赶回了南日岛。

听罢了林易阳的述职报告之后，于孝天将林易阳这段时间在淡水寨那边整理出来的一份有关民政方面事务得失的手札收了起来，得空再仔细审阅。

他转而带着林易阳回到了他的书房，简单的问候了一下林易阳的身体生活之后，便将近期他考虑的一些事情对林易阳说了一遍，重点放在了和官方的关系和郑一官的事情上。

林易阳听罢之后，先考虑了一番，对于孝天答道：“这一次大当家和官府之间的纷争，至此以福建巡抚朱钦相的被罢官，也应该算是告一段落了。

至于接下来新任的浙江巡抚朱一冯，该怎么对待我们，这还需要静观其变，但是近期属下以为，我们还是先收手，卖给这个朱一冯一个面子。

朱一冯之前乃是福建本地的官员，对于福建本地的事情比较熟悉，他应该比朱钦相更了解咱们，所以属下以为，有朱钦相这个前车之鉴以后，朱一冯应该不会轻易再和我们为难。

但是毕竟这一次大当家一举灭掉了水师数十条战船，又炮击莆禧所和崇武所两地，接连袭掠了沿岸数十座村子，朝廷为此既然已经罢免了朱钦相，那么肯定也不会就此不了了之。

这个朱一冯眼下既然接任了福建巡抚，这件事总是要给朝廷一个交代才行，就看大当家接下来怎么看这个事情了。

属下个人估计，这个朱一冯眼下是骑虎难下，肯定还会对南日岛用兵，只是时间的早晚罢了！如果大当家不愿舍掉这个南日岛的话，那么也只有继续与官府为敌，跟他们大打一场，手底下见个真章。

但是如果大当家不想跟官府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倒是不妨可以考虑吧南日岛退一步，让官军登岛，大不了事后咱们再回来也就是了，这么一来，朱一冯便可以给朝廷一个交代。

只是不知大当家可否愿意这么做，属下只能给大当家提供这两个建议了！”

于孝天紧锁眉头，点了点头道：“此话有理，事已至此，也只有这两条路可选了！但是眼下此事还不着急，我再考虑考虑！毕竟朱一冯刚刚上任，我眼下已经令各处停止了袭扰岸上的活动，也算是已经给他面子了，而且短时间之内，福建方面也调集不起来足够的兵力和战船，来攻打南日岛，最早他们也要半年以上的准备时间，所以这件事我们还有时间慢慢考虑！

眼下重要的是颜思齐和郑一官那边的事情，郑一官新接手了他义父李旦的盘子，实力顿时暴增，已经远超过了眼下颜思齐的实力！

俗话说的好，一山不容二虎，颜思齐这个大掌柜的实力居然没有手下弟兄强，自然而然郑一官和他的手下不会再对颜思齐言听计从了，目前从咱们得知的消息上来看，他们两人已经是面和心不合了，接下来郑一官不知会该怎么办，这是我担心的事情。

眼下我们已经控制了福建沿海大部分的海面，而郑一官肯定也要以福建漳泉等地为他的地盘，接下来他肯定会和褚彩老还有咱们抢地盘，这一点毋庸置疑！所以接下来咱们该怎么对待这个郑一官，是咱们必须要马上决定的事情。”

林易阳想了一下之后点头道：“大当家此话有理，这个郑一官非一般人物，如果他没有接手李旦的盘子的话，倒是并无大碍，但是眼下他突然接管了这么大一个盘子，必定要想办法给手下找口饭吃，那么接下来他肯定会在福建或者广东沿海一带掀起大风大浪，咱们提早加以提防，也是应该的！

在属下看来，这一次郑一官突然实力大增，其实对咱们有利有弊！”

于孝天立即问道：“哦？利在哪里？弊又都有什么？”

林易阳喝了口水之后，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这一年来，颜思齐在咱们大败褚彩老之后，本来是已经对咱们产生了戒心的，而且在咱们和褚彩老谈判的时候，暗中摆了咱们一道，将泉州一带的海面空了出来，使得他有机会插手泉州一带海面。

这半年来，颜思齐也已经这么做了，在泉州一带海面上活动甚为频繁，甚至出入到了湄洲湾之中。

现在突然间郑一官的崛起，使得颜思齐实力顿时弱于郑一官，那么接下来他们反目只是迟早的事情了，以颜思齐的实力，现在肯定已经不是郑一官的对手了，那么如果我是颜思齐的话，那么我眼下最好的办法，就是先要找到一个靠山，借力与郑一官相抗。

如此一来，颜思齐才能有机会继续在台员岛立足，否则的话颜思齐将会被郑一官封在笨港一带，一旦他被掐断了和陆上的联系，那么他便只能坐等垮掉！

眼下可以跟颜思齐合作的也只有咱们以及褚彩老，但是颜思齐应该很清楚咱们和褚彩老的实力孰强孰弱。

以郑一官目前的实力，恐怕就算是褚彩老也不见得能是他的对手，可以与之相抗衡，颜思齐也应该能想得明白这一点，所以如果他选的话，只要他不犯浑，那么他就会找大当家来合作，就算是他和郑一官反目，郑一官要掐断他和陆上的联系，只要有咱们在，他还可以通过咱们和陆上联系。

所以如果不出所料的话，颜思齐应该近期就会找到咱们门上，跟大当家属软，请大当家给他帮忙！

故此这件事对咱们是有利的，只要咱们和颜思齐联手，那么就可以给郑一官找不少麻烦，郑一官就不能一心一意的放在和咱们抢地盘的事情上，所以说这是这件事的利之所在！

但是弊当然也是郑一官突然间实力大增，使得咱们多了一个对手，虽然咱们现在实力很强，但是郑一官交际甚广，实力并不弱于我们，甚至船只数量和部众人数上还强过我们不少！

这就给我们平添了一个大麻烦，恐怕今后一段时间，郑一官就成了咱们最大的敌人！”

于孝天点了一支烟卷，抽了几口之后将其按灭在了一个玻璃烟灰缸之中，平静的看着林易阳道：“那么我们要是和郑一官继续保持交好下去呢？我把泉州这一带的海面让给他便是了，这会对我们有何好处吗？”

林易阳看出了于孝天这是在考量他，于是立即笑着摇头道：“大当家说笑了！郑一官以前如果是独自干的话，倒是还有可能，现如今他麾下已经拥众过万，船只数百，他已经没法满足于小打小闹了。

福建沿海大部现在都被大当家所控，他迟早必定要从大当家手中夺地盘，即便是大当家对其示之以好，但是郑一官也不可能就不和大当家为敌！所以大当家根本不必考虑此事！”

于孝天听罢之后也笑了起来，说道：“言之有理！那么既然如此，就让他来吧！这样的日子才充实嘛！

于某得幸生于此世，走上这条路，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方能其乐无穷，这老天待我不薄，这摆明了是不让我歇歇嘛！……”

林易阳听罢了于孝天这句话，也觉得特别有趣，于是立即也跟着大笑了起来。

果不其然，于孝天和林易阳谈过话没有两天时间，颜思齐便派来了一个手下到了南日岛求见于孝天。

于孝天问了一下颜思齐此次是派的谁来，下面的人回报说是颜思齐的一个叫陈勋的人此次奉命前来南日岛。

于孝天回忆了一下，对这个陈勋有些印象，此人乃是颜思齐亲信之人，是颜思齐来台湾立足的时候，二十八个结盟兄弟之一，颇受颜思齐信任，于孝天两次到颜思齐的地盘，都看到颜思齐总把这个陈勋带在身边，可见此人乃是颜思齐最信得过之人。

这次陈勋过来，基本上可以确定，他是颜思齐派来找到自己求助的，于是于孝天点头令人将陈勋带进来。

“久违久违！原来是陈三哥来了，在下有失远迎，还望陈三哥多多包涵！”于孝天当看到陈勋走入他的客厅的时候，这才放下手头的一本书，起身满脸堆笑的抱拳对陈勋打招呼道。

陈勋年纪也只有三十多岁，脸膛黑黝黝的，一看就知道是常年在海上讨生活之人，而且个头在这个时代算是比较高的，就算现在天气比较冷，但是还是习惯性的挽着袖子，露出肌肉结实的手臂。

第十八章颜思齐的求援

果不其然，于孝天和林易阳谈过话没有两天时间，颜思齐便派来了一个手下到了南日岛求见于孝天。

于孝天问了一下颜思齐此次是派的谁来，下面的人回报说是颜思齐的一个叫陈勋的人此次奉命前来南日岛。

于孝天回忆了一下，对这个陈勋有些印象，此人乃是颜思齐亲信之人，是颜思齐来台湾立足的时候，二十八个结盟兄弟之一，颇受颜思齐信任，于孝天两次到颜思齐的地盘，都看到颜思齐总把这个陈勋带在身边，可见此人乃是颜思齐最信得过之人。

这次陈勋过来，基本上可以确定，他是颜思齐派来找自己求助的，于是于孝天点头令人将陈勋带进来。

“久违久违！原来是陈三哥来了，在下有失远迎，还望陈三哥多多包涵！”于孝天当看到陈勋走入他的客厅的时候，这才放下手头的一本书，起身满脸堆笑的抱拳对陈勋打招呼道。

陈勋年纪也只有三十多岁，脸膛黑黝黝的，一看就知道是常年在海上讨生活之人，而且个头在这个时代算是比较高的，就算现在天气比较冷，但是还是习惯性的挽着袖子，露出肌肉结实的手臂。

看到于孝天在看书，陈勋有点意外，他们这些海盗，识字之人不多，像郑一官那样的既识字，又能说红毛人的话，还能说佛郎机人的鸟语的人着实不多，而今天他才知道，这个于孝天居然也能识文断字。

于是陈勋赶紧抱拳躬身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太过客气了！在下不过只是颜当家手下的兄弟罢了，岂敢让于当家出迎！”

两个人寒暄了一阵之后，分宾主落座，陈勋立即便从怀中取出一份礼单，双手呈向了于孝天道：“于当家，我们大当家好久不见您了，这次派小的过来，特意给于当家准备了一份薄礼，还望于当家笑纳！”

有亲卫立即将这份礼单接过去，交到了于孝天面前，于孝天瞟了这份礼单一眼，礼单上最前面赫然写着纹银一千两，至于下面的都是一些比较贵重的礼品，这份薄礼相当不薄呀！

于是于孝天装作糊涂的样子说道：“这是为何？颜当家太客气了，无功不受禄，颜当家无事无非，怎么想起来给我送这么重的厚礼呢？不可不可！于某不能收呀！”

陈勋面露苦涩笑道：“于当家不必客气，还是收下吧！此乃我们大当家的
一片心意，这么长时间以来，我们承蒙于当家照顾，一直以来，却无以为
报，现如今不瞒于当家，此次在下前来，却是有求于于当家的！”

于孝天心里面早已明白陈勋此行来这里的目的地了，但是他却不能表现
出来，于是装糊涂道：“哦？陈三哥这么说就太过见外了，想我和颜当家相识以
来，这么长时间相处甚为不错，有什么事颜当家尽管说便是了，何必如此见
外，还要给于某送这么一份大礼呢？”

对了，这大半年来，很少见你们的船来我南日岛了，我还以为颜当家对
我有什么不满了呢！怎么？这次却想起来我于某了？”

说这话的时候，于孝天的话里面已经透出了一些不满的意味。

陈勋当然知道于孝天这是在兴师问罪了，自从上一次海狼和褚彩老在颜
思齐那里谈判之后，颜思齐听从了郑一官的建议，开始对于孝天和他的海狼
加了防备，渐渐的开始疏远了海狼，减少了到南日岛交易的货物和次数，逐
渐将生意都转到了泉州和漳州一带，就是不想再和海狼打太多的交道。

明眼人其实可以很容易看出来，颜思齐他们这是为什么，另外这半年
来，颜思齐的手下也在泉州外海一带活动的相当频繁，而泉州那边虽然于孝
天当初说明，并不将其纳入实际控制范围，可以允许其他同行在那边活动，
但是大家都明白，泉州以前是褚彩老的地盘，是海狼把褚彩老逼出了这块地
盘，所以实际上海狼对泉州一带的海面，是有说话的权力的。

但是颜思齐他们却趁机把脚插到了这一块地方，并没有给海狼打任何招
呼，这一点上有点说不过去，好在于孝天也没有对此说什么，就这么默认了
他们在这一带活动。

现如今于孝天的话中，提及了颜思齐近期疏远了海狼，这让陈勋有点难
堪，于是干咳了一声有点尴尬的说道：“这段时间我们那边也忙的厉害，而且
货也不多，故此来的少了点，还望于当家多多见谅！”

于孝天哈哈一笑，也不再多纠缠这件事了，摇头道：“这个事情无所谓
了，反正你们来不来，我于某也不赚你们的钱！呵呵！此事不提也罢！不过
倒是让于某觉得颜当家这是故意在疏远与我，我还以为什么地方得罪了颜当
家呢！”

“没有，绝对没有，于当家千万莫要误会！近期我们也听闻于当家和官府
方面闹得很僵，所以也不想给于当家添乱，故此我们大当家这才近期没有叨
扰于当家！而且我们大当家在跟我等喝酒的时候，多次提及于当家，连夸于
当家乃是大丈夫也！这一次可算是替咱们这些同行们露脸，扬眉吐气了一

把，居然把官军收拾的是服服帖帖！放眼咱们这一带海上，也就于当家有这本事了！”陈勋一边解释，一边赶紧拍于孝天的马屁。

于孝天心中冷笑了一声，心道老子如果不是这一次先下手为强，把官军堵在了陆上无法让他们来南日岛，并且让官军吃瘪的话，估计你们这帮家伙偷笑都来不及，肯定各个都在背后磨刀霍霍等着老子倒霉了，便来抢老子的地盘了！哼哼！

但是他心里面这么想，表面上却并未露出来什么，和陈勋又闲聊了几句之后，便对陈勋问道：“陈三哥，咱们明人不说暗话，这一次颜大哥不惜拿出这么重的礼送给我，你也说有事想要求托与我，既然如此，咱们也莫要再绕弯子了！是不是颜大哥遇上什么麻烦事了，需要于某帮忙？如果是的话，陈三哥尽管开口，只要我于某能办到的，一定不会推辞！”

陈勋等的就是于孝天这句话，于是赶紧答道：“麻烦倒是称不上，只是近来我们当家的想要给弟兄们添置一些家伙，现如今于当家手中好家伙多，已经不少人都知道了，所以我们当家的想要请于当家看在咱们以往的交情上，还望于当家能让给我们一些家伙！不知道于当家可否割爱！”

于孝天听罢之后眉头立即皱了起来，看着陈勋的眼睛，过了一会儿才说道：“陈三哥，恐怕事情没这么简单吧！虽然近期于某比较忙，但是也多多少少听闻了一些有关你们那边的消息，现在突然间颜大哥要来找我要家伙，那么是不是跟近期这些传言有关呢？”

陈勋一听，得了！这天下还真是没有不透风的墙！他们那边有关郑一官的事情，看来还真就已经传开了，所以他想要不承认恐怕都不行，而且今天他来找于孝天，是背着郑一官偷偷来的，如果今天不把话敞开了说明白的话，于孝天弄不好随口把这件事说出去，恐怕马上就会被郑一官得知，那么接下来事情就比较棘手了。

陈勋低头琢磨了一下，面露难色的对于孝天说道：“既然于当家已经有所耳闻，那么在下也就不绕圈子了！但是在下说出来之前，还是想请于当家能对此次在下说的这些事情，替在下和我们大当家保密，不知于当家可否答应？”

于孝天点头正色说道：“如果陈三哥信得过于某的话，那么就尽管直说好了，但是要是陈三哥信不过在下的话，那么就请陈三哥慎言，这次权当没来过于某这里，这份礼品，也请陈三哥带回去便是！”

陈勋咬了咬牙点头道：“既然我们大当家让在下过来，那么即便信得过于当家！也罢！说出来让于当家笑话，这可以算是家丑不宜外扬吧！

事情是这样的……”

接下来陈勋倒是不再躲躲闪闪，将近期发生在他们那边的有关郑一官的事情大致上给于孝天说了一遍。

于孝天一边听，一遍和他所得到的消息相互印证，基本上可以确定，这个陈勋没有隐瞒什么。

陈勋将这件事大致说了一遍之后，恨恨的说道：“这个郑一官，说起来跟我们一起过来的，也算是八拜结交的兄弟，本来我们大当家看在他交际甚广，而且脑子好使，就对他高看几眼，平时对他爱护有加，总是抬举着他。

可是没成想眼下他接手了他义父的盘子之后，居然立即便翻脸不认人了，虽然他表面上还忍我们大当家这个老大，可是却从不约束手下，他带来的那些手下，处处对我们大当家不敬！如此下去，他眼里还哪儿会有我们大当家呀！

近来我们大当家处处让他三分，而他和他那些手下却得寸进尺，把我们那里搞得是乌烟瘴气，对此大当家想要让他约束一下手下，令他手下那些家伙们收敛一点，但是这厮却根本权当没听见，依旧纵使他的手下在我们那里胡来！

而于当家恐怕也已经听说了，这厮近来接手了当初李掌柜的盘子之后，实力大增，恐怕我们大当家已经控制不住这厮了，所以大当家我们考虑，要有一个万全的准备才行，所以才会派在下来求于当家，还望于当家能在这个时候施以援手，我们定会感激不尽，以后只要用得着我们的地方，于当家尽可放心，我们定会倾力相助！”

第十九章颜思齐的求援2

于孝天听罢之后，脸上露出了一脸的怒色，拍案而起，甚至连茶几上的茶碗都被他一巴掌下去，拍的从桌面上蹦了起来，滚翻在了地上。

“放肆！实在是放肆！郑一官如此做为实在是太过分了！简直是岂有此理！想我等出来干这行的，应该最重义气二字，他如此不把颜大哥放在眼里，简直就是目无尊长！如此下去，岂不是坏了规矩吗？”

现在他羽翼丰满，便立即不把颜大哥放在眼里，这要是让他猖狂下去，还有没有江湖道义之说了？

原来我对他郑一官还颇为欣赏，但是没想到他是如此之人！可气！实在是可气！”

于孝天一脸的怒不可遏的样子，站起来在客厅之中挥着手怒声说道。

陈勋看到于孝天如此怒火冲天的样子，心中暗自高兴，觉得今天这事情有眉目了，其实郑一官这样的作为，在江湖上是很犯忌讳的，出来混的老大们，最怕的就是下面的人尾大不掉，以下犯上，而郑一官纵容手下不尊颜思齐这个老大，很显然对于他们这些大佬们来说，都不是可以容忍的，这种事如果换在于孝天身上，估计于孝天也不会答应。

从于孝天的表现上来看，陈勋认为于孝天在这件事上，还是站在了颜思齐这边，表现出了对郑一官极大的不满。

“正是如此，郑一官这厮以下犯上，不尊号令，自持眼下他实力强了，便不再把我们大当家和这些以前的弟兄们放在眼里了！

但是我们也不得不承认，现如今的郑一官已经不好对付了，他手下现在拥有部众过万之多，船只更是据传有四五百条，而我们这边，却只有两三千弟兄，船只更是连百条都不足，所以我们大当家近来处处对那姓郑的委曲求全，但是他却得寸进尺，大有要鼓动一些宵小之辈，让他在我们那儿把我们大当家取而代之的架势！

虽然我们大当家历来义气，可是也实在是不能再姑息下去了，可惜的是我们眼下实力有限，一旦和姓郑的反目的话，恐怕不是他的对手，故此我们大当家思前想后，觉得只能来求助于大当家您了！”陈勋赶紧接住于孝天的话头怒斥起了郑一官的种种行径，趁机再次提及了向于孝天求援的事情。

于孝天看上去盛怒之下有点忘乎所以了，大手一挥道：“陈三哥不要说了，你们想要什么，先说出来我听听，只要我于某能帮得上忙的，一定不会

坐视不管！”

陈勋立即便就坡下驴，趁热打铁提出了颜思齐的要求，其实这次他过来目的很简单，就是想从于孝天手头上，购买一些炮铳，来加强他们的武备，现在的福建广东沿海，只要是干这行的无不知道海狼善使火器，以枪炮犀利而著称，而且多有传闻，说海狼可自行铸炮，并且打造鸟铳，故此才会在福建沿海横行，先是打的褚彩老割地赔款，接着又把官府的水师船队覆灭于南日水寨，进而逼得官府对南日岛海狼的进剿胎死腹中，最终甚至逼得刚刚上任不到一年的朱钦相丢官罢职。

所以颜思齐颇想也用炮铳武装一下他的手下，他实力没有郑一官强，那么只能想办法走精兵路线，争取火器上能压得住郑一官。

听罢了陈勋的话之后，于孝天收起了脸上的怒色，换上了一副为难的神色，背着手半晌不语，来回在客厅之中踱步，似乎是在思考什么。

陈勋看到于孝天面露难色，一脸的踌躇，很显然是对他们此次提出的要求感到为难，于是赶紧接着说道：“于大当家，你我两家都在台员岛上立寨，我们两家相安无事，历来相处甚欢，井水不犯河水，但是一旦要是让那狼子野心的姓郑的逼走了我们的话，那姓郑的岂能再和于大当家你们和睦相处？还望于大当家看在您和我们大当家的交情的份上，这个时候能匀给我们一些炮铳，至于价钱方面，我们大当家在我来之前便已经交代过，一定不能让于大当家你们吃亏，只要你们开个价，我们绝不讨价还价，而且愿以现银付账，绝不拖欠！”

于孝天摇头道：“价钱倒是好说，我之所以踌躇，并不是不想给你们帮忙，你们其实也知道，近期我和官府方面关系相当紧张，刚刚又和官府大打出手了一场。

虽说现在那福建巡抚朱钦相已经罢官去职，但是却换了一个新的福建巡抚朱一冯上任，此人到底会对我们是什么态度，眼下还不明了。

但是我不得不防官府上次吃瘪之后，会恶气难消，再次发兵来剿，故此我也不得不加强手下的武备，一时间恐怕有点抽不出多少炮铳，给你们用呀！

其实不瞒你们，江湖传言确实是真的，这炮铳我确实可以自己铸造，但是你们也知道，近两年为了自铸炮铳，我海狼几乎倾其所有，把赚来的银子几乎都花在了这上面，而且这东西铸造起来实为不易，即便是工匠手艺再好，也是铸三成一，这价钱可是着实不低呀！”

于孝天说出了他的难处，陈勋听出了于孝天的话中似乎态度已经有所松动，于是赶紧接口说道：“于当家，这些事在下也都知道，肯定会让于当家有

所为难！但是眼下我们除了来求于当家您之外，实在是也找不到别人帮忙了！

你也知道，郑一官和红毛人是有交情的，而且他自少年起，便跟着李掌柜到澳门做买卖，跟佛郎机人也颇有交道！

而我们也暗中找红毛人和佛郎机人联络过，但是他们只肯卖给我们一些鸟铳，大炮却不肯答应卖给我们！

郑一官接手了李掌柜当初的盘子之后，现如今不但船多，而且还有不少大炮，如果有一天我们反目的话，我们远没有他的炮多，肯定动起手来难免吃亏！故此还望于大当家能不吝匀出一些大炮，让给我们！至于价钱刚才在下已经说了，都好说，一定不能让于当家你们吃亏！拜托拜托！

我陈勋求求于当家了！”

话音未落，陈勋腾身站了起来，居然扑通一声便跪在了于孝天面前，重重的朝着地上磕了几个响头，看来陈勋也真是着急了，要不然的话他是不会这么给于孝天施此大礼的。

于孝天慌忙走上去，一把拖住了陈勋，两膀一叫力便将陈勋生生从地上拉了起来：“陈三哥，这可如何使得！快快请起！快快请起！我于某如何受得起你这番大礼呀！好说好说！先起来说话！”

陈勋也算是有力气的人，刚才被于孝天抓住胳膊一下就从地上拽了起来，暗自吃惊于孝天的膂力之大，干他们这行的，单凭耍嘴皮子是不成的，根本不足以压住下面人的气，但凡是当家的，都手头上要有两把刷子，以前他也知道于孝天善于技击之术，孔武有力高大威猛，今天算是知道了他的厉害，被他抓住胳膊之后，陈勋只感觉没有半分挣扎的余地，便如同被抓小鸡一般的从地上揪了起来，这让陈勋对于孝天颇为佩服。

“于当家，您一定要给我们帮这个忙呀！我们可就只能指望你了！您要是不答应的话，我还给您跪下！”陈勋梗着脖子，一脸的悲愤，几乎要噙着泪说话了。

于孝天赶紧拉着他道：“不可，万万不可！也罢！既然陈三哥把话都说到了如此地步，那么我便想办法给你们匀出一些炮铳便是！但是这件事我要先和手下弟兄们商议商议，到底能匀出多少炮铳给你们，还要让我军器所的手下也给个差不多的数才行！

而你们想要多少，也先给我说一下，好让我心中有数，我尽量给你们凑便是了！

这次姓郑的如此行事，也确实该教训教训他才是，要不然的话咱们这行的规矩岂不都被他给坏了吗？”

陈勋一听，这心咣当一声就放到回了肚子里面，来之前他和颜思齐都心里没底，这段时间颜思齐他们因为忌惮于孝天实力越来越强，生怕有朝一日于孝天拿他们开刀，抢了他们的地盘，所以疏远了海狼。

现如今他们有麻烦了，便跑去找于孝天求助，于孝天买不买他们的帐，他们自己都不敢说，所以只能抱着死马当活马医的想法，硬着头皮来碰碰运气，陈勋甚至已经做好了来此受辱，并且一无所获回去的思想准备，今天他差不多吧能用的手段都给用上了，像女人一般一哭二闹三上吊。

好在这个于当家似乎还是个比较念旧的人，虽然看出了他们近期的心态，但是却并未加以追究，只是点到为止，另外他对郑一官如此作为，似乎也很看不惯，在陈勋闹了这一出之后，居然还是答应了他的要求。

于是陈勋立即开口道：“我们大当家说了，当然是越多越好，最好是能给我们三十门你们用的那种能装在船上的小一点的红夷大炮，另外再给我们四十门小点的炮，至于火枪，也是越多越好，据说你们的火枪打的又狠又准，如果能给我们二百条的话，那是最好不过了！”

于孝天一听，心道这颜思齐真是胃口不小呀！居然狮子大开口，一下就要这么多炮铳，看来这颜思齐真是被郑一官给逼急了，这是要砸锅卖铁搞武装，准备跟郑一官斗呀！

于是他点点头，还是面露难色的说道：“哎呀，这恐怕有点太多了，一时间恐怕很难办到呀！不过你先别急，就算是我给你们匀不出这么多，也要想办法给你们多匀一些出来，颜大哥的面子，我总是要给的！至于价钱方面，好说，一会儿我让理事堂的弟兄跟你谈，总之不能让你们吃亏便是！”

陈勋听罢之后，这才放心了下来，起身告辞被送到狼穴的驿馆之中暂时休息，听于孝天的回信。

第二十章第一笔军火生意

于孝天送走了陈勋之后，立即便派人将赵海（赵麻子）李福（李狗子）以及刘老六等元老招来议事，另外还有林易阳也一并招来，一起说这件事。

当众人过来，听了于孝天把陈勋此行来此的目的说了一遍之后，众人都感到有些棘手，本来对于颜思齐这个人，近期海狼的这些头脑们都颇有点不满，原因很简单，就是颜思齐背后算计海狼，而且大幅降低了来南日岛和茂盛源的交易，让理事堂少了不少收益，故此现在得知颜思齐被郑一官逼得狼狈不堪，他们倒是有点感觉活该。

对于该不该给颜思齐帮忙，这些人也各有想法，赵麻子不想管这事，但是李狗子觉得这是个赚钱的机会，刘老六不说话，只是闭目养神，因为他认为于孝天肯定已经想好了这件事该怎么处理，这种事他犯不着发表意见。

倒是林易阳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该说的他之前都和于孝天说过了，于孝天今天叫他过来，不过是给他面子罢了，所以这种事就让于孝天自己说就好了。

看到赵麻子还有马泉以及李大嘴都很是不愿意，于是于孝天开口道：“你们也不要不高兴！觉得颜思齐是个白眼狼，换做是我，卧榻之侧卧着一头猛虎，也不会感到自在，他颜思齐虽然近期疏远于我，但是却并未跟我们有所冲突，这已经算是不错了！

最关键的是眼下这个郑一官的崛起，对我们来说不是一件好事，如果让他占了笨港的话，那么下一步我们便会成为郑一官的敌人。

郑一官此人不可小觑，此人城府极深，别看年纪轻轻，但是做事却狠辣异常！而且他交集甚广，和红毛人还有佛郎机人都有交情，接了李旦的盘子之后，他的实力绝对不容小觑，恐怕今后将会成为咱们的劲敌！

所以颜思齐不能倒，只要颜思齐不倒，那么郑一官就要受到牵制，明面上郑一官还是他颜思齐的兄弟，只要有颜思齐在，他就不能轻易转过头来对付咱们。

而颜思齐现在实力弱于郑一官，一不小心就可能被郑一官反噬，一旦颜思齐一倒，那么郑一官便可以放开手脚大干一场，虽然不见得咱们就怕他，但是凭空多出这么一个劲敌，对咱们总不是件好事！

故此这一次我还是决定，要给颜思齐帮这个忙！

但是这个忙该怎么帮，就要另外谋划一下了！把咱们现在的这些炮给他

们，肯定是不行的，以前我就给你们说过，我们可以做这个军火的买卖，但凡是卖给他们的东西，都不能比咱们的好！

所以这就要炮作和枪作，想办法尽快弄出一批猴版的炮铳，交给他们使用，而且就算是给他们了这些炮铳，以他们的本事，也没法轻易仿造出来！

这铸炮可不是捏泥人那么简单，里面的道道深着呢！要不然的话官府恐怕早就大批仿造西洋大炮了！这次马臬你在炮击莆禧城的时候，也大概知道，官军现在也装备了红夷大炮，但是他们所铸的哪几门红夷大炮，细作已经看过了，又蠢又笨，根本不是什么好东西，只是样子货罢了！

所以这方面你们不必担心！”

马臬和李大嘴听罢之后虽然明白于孝天说的有道理，现在颜思齐确实不是倒台的时候，一旦颜思齐倒台，郑一官就更加嚣张了，马上恐怕就能腾出手，来跟他们海狼抢地盘了。

但是如果给颜思齐一下提供这么多大炮的话，恐怕炮作要马上停止给海狼自己铸炮，全力以赴的赶工，来完成这笔单子，这对海狼来说，可不是什么好事。

于是他们说出了他们的担忧，表示即便是给颜思齐帮这个忙，也不能让海狼自己装备新炮的速度下降太大。

包括赵麻子也点头同意他们的意见，说道：“大当家的话有道理，给他帮这个忙也可以，但是眼下炮作这边要是都停下来，专门给他们铸炮的话，对咱们自己也有影响，最好是少给他们一些，多少把这个面子卖给他们拉倒！”

于孝天听罢之后低头琢磨了一下摇头道：“不成，就算是少给他们一些，也不能数量太少！如果短时间之内，炮作给他们提供不了多少猴版的炮的话，那么可以先把船队之中部分已经用了一段时间的三号炮（六磅炮）给他们抽调一批！……”

“这怎么成？咱们船上现在三号炮数量刚刚够用，一些新船上连三号炮还没配上，怎么能抽调出来给给他们呢？这个绝对不行！大当家，您可不能犯糊涂呀！这可是咱们吃饭的家伙！”马臬一听就蹦了起来，也顾不得于孝天的面子了，面红耳赤的大叫了起来，只差扑过去抱住于孝天的腿，求于孝天别这么干。

于孝天呵呵笑道：“马臬，你莫要着急！我明白你的心思，我这么做之前，就猜得出，你们水师肯定会不干！

但是我来问你，如果用五号丙（新造的十二磅轻榴弹炮，战兵用的称之

是十二磅山地榴弹炮)来替换三号炮,你觉得你愿意要五号丙还是要三号炮?”

马臬眨巴眨巴眼睛,立即答道:“当然是要五号丙了!三号炮虽然打得远点,也准一点,但是炮弹小了点,不给力,有时候几十炮还干不沉一条大船,还是五号丙更厉害一些,虽然打得不算远,但是比起一般人的那些破烂货,还是要远不少,威力也十足,最多十几炮就能把一条二三百料的大船干沉,近处用散弹,更是跟铁扫帚一般,要是让我选的话,当然是要选五号丙了!”

于孝天点头笑道:“这就对了!虽说三号炮不错,但是那毕竟是我们开山之作,威力有点太小了点,现在我们已经有了四号炮(八磅炮,但是因为威力比六磅炮增加不是很多,在六磅炮数量较多的情况下,八磅炮始终没有大量投产,只是作为储备,暂时开了炮模,在炮作之中等待有一天投入生产),现如今又弄出了这种五号丙,这三号炮就成了咱们的鸡肋了!

咱们船上今后要用五号丙来替换大部分三号炮,这些三号炮与其砸烂回炉,倒还不如卖掉换成白花花的银子更合适!

至于他们要的小炮,我看用老式的虎蹲炮给他们也就是了,新虎蹲炮当然不会给他们用的!如此一来,炮作这边继续铸造五号丙,把你们船队的三号炮替换下来,给他们便是!难不成你们连三号炮都害怕吗?”

一听这个,马臬立即就没意见了,用五号丙从他们船队之中一门替换一门,把三号炮从船队淘汰一部分,不但不会削弱他们的火力,还会让他们火力大增,这买卖划算,所以他自然没屁放了,而且还乐的屁颠屁颠的。

至于李大嘴那边战兵营,本来就没装备三号炮,买不买掉跟他无关,而且三号炮眼下在他有了五号丙这种山地榴之后,也看不上眼了,重量两者之间差不多,但是威力相差了一大截,三号炮最多也就是逼五号丙的射程和精度稍强一些,但是他宁可要五号丙,也不愿意要三号炮。

所以于孝天想到的用淘汰一批三号炮,将其卖给颜思齐这件事便没人再表示反对了,更何况这次要卖给颜思齐的三号炮,都是最早几批铸造的,现如今经过反复使用,已经老旧了,就算是给了颜思齐,也不足为虑。

至于颜思齐提出要的小炮,其实就是指的那些碗口铳、灭虏炮、虎蹲炮之类的这种重量不过百斤,威力不过算是一磅炮左右的小家伙,这种东西在有了铁范铸炮法之后,再铸造起来,根本就是小菜一碟,也不占用多大的资源,还能换来不少银子,这买卖理事堂当然愿意干了。

于是大炮的事情也就这么定了下来,不过数量上暂时削减到三磅炮二十门,虎蹲炮和仿灭虏炮一共三十门,不能颜思齐要多少,就给他多少,要让

他总有一种感觉，海狼自己也不够用，这是勉强看面子，给他们挤出来的。

当然，于孝天考虑到要增强颜思齐的实力，单单是六磅炮和虎蹲炮肯定不足以让颜思齐对抗郑一官，所以他又特例，为颜思齐特别铸造了五门猴版的五号短炮，也就是以前他们用的十二磅榴弹炮，不过刻意降低了炮壁厚度，又减小了火药的装填量，同时不采用他们目前已经开始使用的内模水冷铸造法，刻意的又在炮身上加了几道笨重的铁箍，使之威力下降的同时，重量却比海狼自用的五号炮还重了一些，炮架也不采用海狼目前通用的船用四轮炮车，滑轮组后坐缓冲复位装置，直接采用笨重的固定炮架。

这么一来，颜思齐要想把这几门大炮装在船上用，就比较困难，最好的办法却是将其装到他的大寨之中，作为守寨用的大炮使用，就算是颜思齐回头跟海狼翻脸，这几门炮也起不了多大作用。

第二十一章第一笔军火生意2

(接下来就是火枪的事情了，于孝天根本不可能把他们自用的这种南rì式燧发枪卖给颜思齐，这玩意儿目前在这个时代，不管是什么地方，都绝对属于先进武器，属于他们保密的武器，不能轻易授之于人！

除非于孝天接下来搞出了线膛步枪，否则的话，他是不会把这玩意儿现在就卖给别人的

所以他令枪作那边，专门为颜思齐打造一批火绳枪，口径比他们所用的这种南rì式燧发步枪稍小一点，但是比明军使用的鸟銃口径稍大一点，銃管长度也减少三寸，使之有效『shè』程无法超过海狼自用的燧发枪的有效『shè』程，另外枪管壁稍微薄一点，工艺也减少一些，像镗光枪管内壁的工艺，都改用简易的方法进行打造

总而言之，火枪是绝对的猴版，比起海狼自用的燧发枪，要差一个档次，当然安全『xìng』还是要有的，起码要保证每只枪能发『shè』百发以上，这样的质量已经要比陆上一些打造鸟銃的质量好多了，但是和海狼自用的燧发枪二百发枪管寿命相比，还是差一些

对于这样的要求，枪作的工匠立即满口答应了下来，按照于孝天的要求生产这种猴版火枪，准备供给颜思齐使用，但是数量同样也打了个折扣，只卖给他们一百二十支，供货时间要一个月左右

还有就是价格方面，原本理事堂开出的价格是一门三号炮要价一千两银子，一门猴版五号炮要价两千两银子，老款虎蹲炮价格二百两银子，仿老款灭虏炮价格四百两银子，一支火枪四十两

这个价钱是以前于孝天和手下们商量过的价钱，绝对不能算便宜，利润可以保证在百分之三百以上，但是因为之前海狼一直没有空余生产力来进行军火贸易，这件事便一直拖着，这个价格也是有价无市，根本没有货可出

但是即便是这个价钱，在这个时代黑市上，也不能算太贵，因为海盗们对火炮和火枪的需求量很大，除了极个别的广西钦州广东佛山福建漳州等地，有地下的工坊，偷偷打造然后贩卖给海盗之外，海盗剩下的唯一途径就是从泰西人手中购置，而不管是西班牙人还是葡萄牙人，乃至是荷兰人，都深知这是块大生意，价格要的非常高

这些黑市交易的价格，比起海狼原定的价格，只高不低，而且根本也满足不了他们的需求量，更不要说质量方面，这些工艺简陋的火炮，根本无法和海狼所产的火炮相媲美，就算是猴版的也绝对超出他们许多大明海寇21

对于那些欧洲人来说，大明乃是个吸金窟，大明绝大部分人过的还是小农经济，基本上算是自给自足的生活，商品流通远没有后世想的那么量大，特别是普通农民们，更是没有任何购买能力可言，甚至于连一些小地主们，过的也是这种自给自足的生活，对商品需求量很小

但是大明产出的很多商品，却都是欧洲人趋之若鹜的，比如大明的陶瓷制品茶叶漆器颜料生丝丝绸等等，都是欧洲人想要的东西，但是这些欧洲人可以拿出来卖给大明的商品，却屈指可数，实在是提供不出多少拿得出手的东西，来跟大明进行贸易，所以他们只能将从其它殖民地获取的白银黄金运到大明，从大明商人手中购买走一船船的商品

而他们能拿得出手的商品，也就是南洋一些他们殖民地出产的香料印度棉布钵制品有限的珠宝，除此之外，几乎再也拿不出多少能吸引大明人的商品了，而火炮和火枪，显然是他们能拿得出手的极少最受欢迎的商品之一，所以他们不想办法卖高价是不可能的

所以海盗们想要购得大批军火，在这个时代十分困难，就算是有钱也没地方弄去，只有极少人有这样的途径，可以搞得到大炮和火枪，许多小股海盗，只能用冷兵器在合行劫，装备非常差，这也是于孝天为何要想方设法自产火器，武装自己手下的原因，因为就算是他有钱，也买不到多少火器，另外大部分大明黑作坊自造的火器，根本质量不行，使用的时候除了威力鞋jīng度差这些问题之外，发生事故的几率也太高，打死对手的机会恐怕没有弄死自己的几率高呢！

所以海狼开出的这个价钱，就算是很高，也不愁没人要，理事堂把价格清单拉出来之后，于孝天看了看，没有多说什么，便令人将陈勋招来，将他们的讨论的结果告知了陈勋

陈勋一听于孝天居然拿出了这么多炮铳给他们，当然是喜出望外了，他起初提出的数量，其实并没有指望于孝天全部满足他们，虽说现在于孝天答应给他们的炮铳数量上比起他要的打了个折扣，但是却还是满足了他们大部分的要求

只是看罢了这个清单上开列的价格之后，陈勋的脸还是垮了下去，别看他刚开始求于孝天的时候，胸脯拍得咚咚响，说什么让海狼随便开价，但是当真的看到这价钱的时候，他还是不由得咂舌不已

“多谢于大当家！能给我们这么多炮铳，可是……可是……这价钱……”陈勋脸上『露』出了难sè

今天出场作陪的是赵麻子，赵麻子主管的就是商业这一块，加之他是李家伙计出身，以前就是靠着遂皮子跟人讨价还价过rì子的，现在海狼生意做的大了，但是这方面的技术还在，而且这几年经常跟商贾们打交道，讨价还价

的水平更是练的炉火纯青

听到陈勋嫌这价钱有些高，于是赵麻子立即接口道：“陈老弟，你这是嫌贵吗？”

陈勋有点尴尬的答道：“这个……是这样的，诸位也知道，现如今我们大当家正在从陆上招买人手，这手头的头寸有点紧，这价钱着实有点……恐怕一时间我们调不齐呀！”

赵麻子一听就摇头道：“这可就是你们不对了，要知道为了这次给你们帮忙，我们大当家可是连我们船上正在用的炮都要弟兄们给你们拆下来了！

为了凑起这么多炮，我们船队的弟兄都快闹翻了！还是大当家强令弟兄们把这些炮给你们凑出来，还让我们炮作什么都不干，这一个月就给你们干活！

你也知道，这铸炮不是简单的事儿，铸三成一就算是运气好的了！而且你也知道，咱们这儿要什么没什么，铁炭什么都要从陆上运过来，我们现在跟官府关系又这么紧张，手头上铁料也不足

更加上请的这些工匠，都是花了大价钱的，要知道我们所铸的这些炮，可都是西洋炮，请的工匠也不是一般的工匠，你千万莫要把我们的这些炮跟陆上那些破烂货相比大明海寇21

就着价钱，你们要是不要的话，再翻一倍，估『摸』着也有人跳着脚的想要呢！”

陈勋一听就急了，连忙道：“知道知道！不是我嫌贵，眼下我们确实实是拿不出这么多现银呀！在下来的时候，没想到会这么贵！还望于大当家能高抬贵手，再让一点！”

于孝天听罢之后，笑道：“陈三哥，这件事好说，这样，你也一直没机会看看我们的炮，到底贵不贵，你先看一下货再说也不迟！要是看罢了我们的东西，还觉得贵的话，到时候再说如何？”

陈勋一听，连连点头称是，长时间以来，他们只是耳闻海狼的大炮厉害，但是却一直没机会近处仔细观瞧一下

于孝天当初带船去过他们那儿两趟，但是海狼的船其他人根本不能上，船上的海狼部众看的很紧，而且炮也都用油布盖着，根本看不到他们的炮，真正见识过他们大炮的也就是跟他们作对的人，不过都被海狼揍得很惨

陈勋和颜思齐他们，早就对海狼的大炮好奇万分了，但是却一直没有找

到机会见识见识海狼的大炮到底好在什么地方，今天都谈到这种程度了，他还没看过货，回去也没法交代呀！所以当于孝天一说要先让他看看货，陈勋赶紧就答应了下来，屁颠屁颠的跟着于孝天，便朝着寨子外面走去

海狼在南ri岛以前有试炮超但是后来这边动静太大，移民增多之后，便关闭了这里的试炮超将试炮场转移到了南ri岛北面的一座小岛上，这座小岛上无人居赚所以想怎么折腾就怎么折腾

于孝天没有让陈勋在大寨观看寨墙上的那些大炮，而是随便选了一条停泊在码头上的船只，带着陈勋登船，立即驶出了狼『穴』大寨的湾子，朝着海面上行去

这个时候有人揭开了船上一门炮的炮衣，『露』出了下面的一门六磅炮，陈勋立即便扑了上去，像狼闻见血腥味了一般，赶紧趴在这门炮上上下下仔细的打量了起来，还忍不住用手去抚『摸』了一番这门炮

海狼采用的是铁范铸炮法，跟泥范法铸出的炮在表面上有很大的区别，铁范铸炮法铸出的铸件，天生表面就相当于光滑，基本上不可能留下什么瑕疵气孔之类的东西，就算是不打磨炮身，都已经很光滑了，比起泥范铸造法铸出的铸件，在不打磨的情况下，根本就不是一个档次的

何况海狼部众很爱惜他们的火炮，天天进行仔细的兵，就算是出厂的时候，交付使用之前，炮作为了减少工作量，不对炮身表面进行仔细的打磨处理，船上的部众们在平时维护的时候，也会闲着没事就给炮身打磨打磨，然后上油兵

时间一长，这门炮通体被打磨擦拭的锃亮，通体泛着油光，看上去非常漂亮

第二十二章验货

陈勋也是老海狗了，这辈子见过的炮也相当不少，就算是西洋大炮他也曾经见过摸过，但是今天当看到海狼的这门三号炮的时候，他还是立即馋的口水流了一地。

这门六磅炮虽然看上去没有他见过的一些西洋大炮大，不够威风，但是在他仔细观察了一下炮身和炮膛的情况之后，还是发现这门炮铸造的非常精良，比起西洋大炮的工艺只强不弱，通体上下没有一点裂纹或者气孔等瑕疵，打磨的也非常完美，保养的也无可挑剔。

跟他们船上的炮一比，他们那些锈迹斑斑的炮，简直都该扔了，这炮虽然不大，但是给人一种感觉，绝对应该很厉害。

于孝天趁着陈勋只顾着趴在炮上流口水的工夫，悄声给船上的船长吩咐了一下，船长马上点头，悄然下去开始安排。

“陈三哥，这门炮你可还算是满意吗？这次我给你们的炮之中，西式大炮基本上就是这种炮！”于孝天走到了口水快流出来的陈勋身边，对陈勋问道。

陈勋赶紧起身答道：“满意，太满意了！漂亮！这是我陈某这辈子见过的最漂亮的大炮了！只是不知道此炮的威力如何！”陈勋说话的时候，眼神始终都没有离开这门炮，魂儿都快要被这门炮给勾去了。

于孝天颇有点得意的笑道：“不要紧，一会儿陈兄就能看到这门炮的威力了！好了，快到了，准备吧！”

几个炮手闻声立即飞奔到了炮架旁边，客气的将陈勋请到了一旁，开始给这门炮装填了起来。

不过当着陈勋的面，这些炮手没有用定装药包，而是采用的散装火药，但是这些火药也是提前被分好了，不用担心火药量的多少问题，只是陈勋看不出来罢了。

船上的炮手们用眼花缭乱的动作，相互配合飞快的便为这门炮完成了装填，这个时候那座被他们当做靶场的小岛也已经出现在了众人的眼前。

“启禀大当家，火炮装填完毕，请指示目标！”炮长观察了一下船只到岸边的距离之后，对于孝天大声请示道。

“目标岸边的那块大礁石！瞄准开炮！”于孝天目测了一下船只和小岛的距离，大概有四百米左右，正好处于这门三磅炮远界有效射程之内，想要精

确射击的话，有相当的难度，但是他对自己这些手下炮手们还是有相当的信心的，于是目光扫了一眼之后，便选定了一个岸边的礁石作为他们发炮的目标。

那块礁石的体积相当不小，足足快赶上一条二三百料大船的大小了，但是在四五百米之外，就看上去没多大了，但凡没有接触过红夷大炮的人，从来没想过在这个距离上能发炮击中这么远的目标。

陈勋瞪大眼睛看着岸边的那块礁石，他有点怀疑这门炮能不能打到这么远，先不说打中打不中，只要能打这么远，就已经相当厉害了。

炮手得到了于孝天的命令之后，立即便开始操作这门大炮，船只这个时候也开始配合行动，调整了航向，使得船侧对准了岸边的礁石，使得炮手更容易调整炮口指向。

今天海面上的风力不大，浪也不是很大，相对比较平缓，但是船只毕竟是处于一种动态之中，随着波浪微微上下起伏，并且继续朝前行进着。

如果是在岸上的话，用六磅炮射击四百米之外这么大的目标的话，对海狼的炮手来说，没有一点问题，但是今天他们是在船上进行射击，这个距离就相当考验这些炮手的水平了。

炮手们在获得了指令之后，立即便开始忙碌了起来，将炮推到船舷旁边，相互配合着微调着炮口指向，将炮口渐渐对准了远处的那块大礁石，并且调整炮口的仰角，直至炮长确认瞄准无误。

这样的距离下瞄准目标必须要立刻发射，因为稍微耽搁一下，装定的射击诸元就可能失效，使炮弹错过目标，再说今天只是演示炮击精度，不需要船队或者船上火炮进行齐射，而且于孝天已经给他们指令了，他们只需要瞄准之后开火就行了。

故此当炮长大喝一声：“准备开火！”其余的那些围着火炮的炮手们立即便朝两侧散开，避开了炮尾一带，一个负责点火的炮手早已准备好了火钎，毫不犹豫的便将通红的火钎杵在了炮尾火门之上。

众人只觉得脚下猛然剧烈震动了一下，接着耳中便听到了一声轰鸣，炮口处立即便喷出了一团烈焰，硝烟一下便在炮口附近弥漫了起来。

黑火药的硝烟很大，就算是最好配方的黑火药，硝烟也仅仅是颜色比较淡而已，相对粗劣的火药少一些罢了，但是却远做不到无烟火药那样，目前于孝天没能力也没技术支撑起一整套的化学工业，只能继续使用这种黑火药，尽量的将黑火药的配方完善一些，使之能发挥最大的威力也就不错了。

大炮开火之后，剧烈震动一下，瞬间便在炮位上后坐出了很远，以前海狼之中就出现过有炮手不慎，站在了不应该站的位置，结果大炮一响，站在炮尾后面的人当即便被炮车撞飞了出去，轻则筋断骨折，重则当场吐血身亡。

但是现在海狼炮手已经制定了一整套完善的设计规范，加之严苛的操练，使得这样的事故基本上得到了杜绝。

但是这会儿陈勋却来不及关注这些事情，他的眼睛直勾勾的望向了远处的小岛，但是因为开炮产生的硝烟阻碍了他们的观察，现在众人眼前都白茫茫的一片，海风吹过之后，将硝烟吹散一些，他们才隐约看到了远处的目标物。

那颗炮弹疾飞过了海面，重重的砸向了那块巨大的礁石，但是却并未击中目标，炮弹落在了礁石附近不远处。

虽然这枚炮弹没有准确命中目标，但是在陈勋看来，也已经是相当满意了，这么远的距离，他刚才想的是炮弹能不能打得到这么远的距离，根本就没有考虑过能不能命中的问题，现如今当看到海狼的这门小红夷大炮果真打了这么远，而且炮弹的落点居然距离目标并不远，于是大感惊讶，发出了一声惊呼。

“废物！重新装填，再打！”于孝天感觉很不爽，虽然陈勋很满意，但是他却并不满意，今天他本来是要给陈勋露一鼻子的，但是第一炮居然就失的了，这让他感觉很没有面子，少有的怒哼了一声，对这些炮手斥道。

炮手们也都感觉很没有面子，虽然他们自认为今天这第一炮打的并不算差，就算是没有命中目标，起码也算是近矢弹，可是他们也知道今天他们大当家这是要他们露脸给这个姓陈的家伙看，没有命中目标，便是跌了他们大当家的颜面，所以一个个都很不好受。

得到命令之后，这些炮手飞扑上去，再一次用一整套让人眼花缭乱的动作，相互配合飞快的再次完成了复装，将炮推回到了炮门处，这一下炮长趴在炮架上，使出了浑身解数开始仔细瞄准。

虽然是大冷的天，但是这些炮手额头也都见汗了，所有人都屏住了呼吸，观看着这几个炮手操炮。

“点炮！”炮长瞄准好之后，跳起来蹦到了一旁，其余的炮手也都迅速散开，随即炮长便高喝了一声。

船体再一次震动了一下，大炮的炮架咣的一声再次后坐出了老远，硝烟又一次弥漫在了船舷处，又被海风吹散。

众人都定睛朝着远处的岸边礁石望去，只见这一次礁石前部偏中间部分顿时扬起了一片碎石，所有人都立即欢呼了起来：“中了！中了！”

但是于孝天却没有加入欢呼的人群之中，扫了一眼几个炮手，微微点了点头道：“这还不错，记下，报理事堂，打赏！”

几个炮手这一炮打出了水平，一个个也都顿时高兴了起来，颇有点扬眉吐气的感觉，听到于孝天的话之后，几个炮手都立即单膝跪下大声道：“多谢大当家！”

陈勋的下巴都快要掉在地上了，这是他见到过的最精确的炮击，关键是在这么远的距离下，海狼的炮手居然还打中了目标，这在以前，他想都不敢想，今天却亲眼见到了，这两次炮击让他彻底明白了海狼的厉害。

海狼的这种轻型的红夷大炮果真犀利异常，打的又狠又准，另外他也看出来，海狼的炮手训练极为有素，根本不似他们那些手下喽啰们一样，人家海狼的部众很显然平日很注重操练，单从人家操炮的这些动作，以及炮击的准确性，就足以说明了他们的厉害。

一想到前段时间，他们把海狼当成对手，甚至有人提出过，要跟海狼掰了，跟海狼抢一些地盘，趁着官府和海狼闹得不可开交的时候，在背后给海狼来一刀，趁其自顾不暇的时候，干脆把他们淡水寨那边拿下来。

幸好当时颜思齐没有同意他们的提议，并且着令他们不许在外面乱说，这才压住了他们，现在当看到了海狼部众的表现之后，陈勋不觉背后出了一层冷汗。

第二十三章一分价钱一分货

幸好他们没有这么干，要不然的话，现在别说是和郑一官抗衡了，当时只要他们对海狼下手，以海狼的实力，弄不好就把他们也打的落花流水，甚至连现在落脚的笨港，恐怕都没法再呆下去了，他们很可能最终的下场要比褚彩老还惨得多。

一想到这一点，陈勋就下定决心，今后说什么都不能跟海狼为敌，人家有枪有炮，而且还是自己造的，手艺还如此精湛，部众还如此厉害，人家不找他们的麻烦已经算是烧高香了，他们那儿还敢再来找人家的麻烦呀！

这一次回去之后，他说什么都要把这次所见所闻，好好跟那些弟兄们说道说道，跟海狼以后只能做朋友，决不能做他们的敌人，否则的话，铁定会落得一个没有下场的地步。

“陈兄，你看这种炮你还满意吗？是否还觉得太贵了？”于孝天微微露出一丝得意的微笑，对陈勋问道。

陈勋赶紧转身过来，对于孝天抱拳打了一躬，满脸堆笑的说道：“好炮！着实是好炮！大大超乎在下的预料！这种炮实在是太好了！这价钱公道！确实公道！”

于孝天满意的点点头挥手道：“如此甚好，走吧，去看看剩下的东西如何！然后再说……”

随后陈勋便跟着于孝天到了那个被海狼当做靶场的小岛，小岛有一个小码头，可供两三条船停靠，但是码头上却搭起了人力吊杆，方便朝岛上卸运货物。

而炮作在这半年时间里，已经开了几套炮模，这些炮模都是为今后海狼做军火买卖生产猴版火炮使用的，并且试制了一两门样品炮，运到了小岛上进行了试炮，感觉可以之后，便储存在了小岛靶场之中。

于孝天又让陈勋在靶场观看了之前铸造的两种老式虎蹲炮和灭虏炮的样品，还有火绳枪的样品，陈勋看罢之后，高兴的是屁颠屁颠的，虽然这种虎蹲炮和灭虏炮不是啥新鲜玩意儿，但是他看出这些炮在做工上，却要比陆上一些黑作坊所造的那些同类型的炮要好得多，工艺上根本就没法比（那是！铁模铸造的炮，本身安全性就好，就算是不打磨，表面和炮膛也要比泥范铸造出来的炮要光滑许多，甚至于炮膛不用镗光，就可以直接使用，工艺极为简单，但是却质量相当不错）。

至于那种火绳枪，不管是做工还是威力，比起陆上黑作坊打造的鸟銃，

都只好不差，威力射程都不错。

于是陈勋再也没有屁可放了，这种质量的炮铳，他就算是有钱也没地方买去，价钱虽然不便宜，但是他也只能同意了海狼开出的价格，于是当场便敲定了这次的买卖，这些武器总共加起来，价值四万两千八百两银子，于孝天最后又看在颜思齐的面子上，给他打了个折，甩掉了两千八百两银子，更是让陈勋高兴不已。

除了这些之外，于孝天还主动提出，给这批炮铳，每门炮配五颗炮弹和五份火药，火绳枪配二十发弹药，算是这笔买卖的赠品，如果颜思齐还想要的话，那么就另外算账了。

陈勋这次过来南日岛，本来就带了五千两银子，做好了一旦谈成这笔买卖的话，就把这笔银子留下作为定金，生意谈妥之后，他立即便命人将这五千两银子卸到了岸上，交给了海狼理事堂。

于孝天也很大方，直接先给陈勋了一门三号炮，一门虎蹲炮、一门灭虎炮，另外给他了两杆火绳枪，作为样品，让陈勋先带回颜思齐那边。

陈勋兴高采烈的便立即带着手下，装上了这些家伙，不做半分停留，便离开了南日岛，赶回了他们那边去。

颜思齐这些日子困坐愁城，为了郑一官的事情头疼不已，本来他对郑一官是相当器重的，有心栽培郑一官，以后让郑一官坐他的第二把交椅，成为他的副手。

但是没想到李旦突然暴毙，让郑一官整体接掌了他的盘子，一下让郑一官实力暴增，顿时超过了他的实力。

原来他还为这件事很高兴，觉得有了郑一官带来的这些力量，他的实力一下就可以跃升为这海上的超级大佬了，可是马上他便发现，他高兴太早了。

郑一官在接了李旦的盘子之后，立即态度上就跟以前有了很大的转变，隐然之间已经不再把他当成回事，处处表现的张扬嚣张了起来。

颜思齐这才意识到，什么叫做尾大不掉，随着实力的增长，郑一官已经不是他能继续控制的人物了。

任何老大都不希望看到自己手下的实力超过他自己的实力，颜思齐虽然豪侠，但是也是人，他很清楚这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于是便对郑一官加了小心。

接下来郑一官的手下在他这里，开始有点胡来了起来，也不听他的调配，只听郑一官一个人的吩咐，包括郑一官在内，他们出去做事，都不再跟颜思齐打招呼，也不再听颜思齐的调遣，虽说郑一官没有跟颜思齐撕破脸，但是却对他的话阳奉阴违了起来，自行其是就不再受颜思齐的约束。

对此颜思齐心中愤怒，但是忌惮于郑一官的实力，他也不敢轻易和郑一官翻脸，这段日子对他来说，简直是度日如年，表面上还要维持和郑一官的和睦，这令颜思齐非常不爽，每晚都要喝酒浇愁。

后来他意识到这么下去不是办法，郑一官正在暗中分化他的力量，他一些手下已经开始倒向了郑一官那边，暗地里已经有人开始叫嚣，要让郑一官来当老大，替换掉他这个老大。

任何时候下台的老大基本上都不会有好下场，这一点颜思齐比谁都要明白，所以他必须要赶在这之前，先稳住自己的手下，就算是不能把郑一官干掉，也要逼走郑一官才行。

但是他实力不济，不管怎么办，他都无法轻易的将郑一官这个麻烦解决掉，郑一官现在正在摩拳擦掌准备大干一场，隐然把他这里当做后方基地，开始试图去福建沿海一带，抢一块新的地盘发他的大财。

思前想后之后，颜思齐和几个亲信手下弟兄，最终想到了要找人帮忙，必须要在短时间之内，提升他自己的实力，而且还要找一个同盟，来跟他一起对付郑一官才行。

经过好一番商量之后，颜思齐最终还是选择了于孝天，因为目前这个世上，也只有于孝天才可能给他帮上忙，稳固住他的地位。

原因很简单，于孝天现在在福建沿海一带，实力极强，褚彩老都对他只能退避三尺，虽然郑一官实力暴增，但是短时间之内，恐怕也不见得能轻松顶掉于孝天在福建沿海的地位。

而且据传，于孝天能自行打造火枪还有铸造大炮，他眼下急需这些东西来武装他的亲信手下，单靠招募人手，他是无法压住郑一官的，唯有赶快增强自己亲信手下的实力，他才能获得和郑一官相抗的力量。

而这一点没有人能替代于孝天给他提供帮助，虽说他对于孝天有所提防，以前也有心想过和褚彩老合作，但是褚彩老的情况在哪儿放着呢，这老家伙自从上次被海狼收拾的颜面扫地之后，这段时间东奔西走到处试图搞到更多的大炮和火枪，甚至试图也效仿海狼自铸大炮，但是却始终什么也没弄成，钱倒是花了不少。

所以颜思齐最终还是选择了于孝天，私下和几个亲信弟兄商量过之后，

派陈勋前向了南日岛，送走陈勋之后，颜思齐便一直惴惴不安的在等陈勋的消息。

没想到没过几天，陈勋便兴冲冲的带船返回了笨港，悄悄的回到寨子里，一脸兴奋的对颜思齐禀报道：“大哥！事儿办妥了！”

颜思齐立即屏退了左右，紧张的对陈勋问道：“事情办妥了？那于孝天没有为难你吗？”

陈勋于是立即将这次他到南日岛之行，对颜思齐详细的说了一遍，并且把双方谈妥的这批军火的情况也给颜思齐说了一遍。

颜思齐一听这个价钱，先是倒吸一口凉气，接着脑门上拉出几条黑线，不喜的对陈勋说道：“这姓于的给咱们开出来的价钱，也太贵了点吧！什么炮，居然就要一两千两银子呀？鸟铳居然要四十两银子！这于孝天岂不是趁火打劫吗？”

陈勋陪着笑脸赶紧解释道：“话不能这么说！一分价钱一分货嘛！虽说这价钱确实不低，但是当真是物有所值呀！大当家主要是没见过他们的东西！

这一次我可是亲眼去见识了他们的厉害，这炮造的，实在是没话说！漂亮呀！”

颜思齐这会儿只顾着肉疼了，没好气的说道：“漂亮顶什么用？别是个样子货，中看不中用，咱们岂不就瞎了这些银子了吗？”

陈勋连忙摇头道：“绝对不是样子货，这单子里面的这种轻红夷大炮，乃是他们眼下正用的东西，这于当家还算是相当给面子的！这二十门炮，他是下令直接从他们船上拆下来给咱们的！

他说短时间恐怕给咱们造不出这么多炮，而看我要得急，于是便干脆直接从他们的船上把正用的炮给拆下来，给了咱们！

另外还挡着我的面，试放了这几种炮，除了那种大红夷炮之外，其它炮我都亲眼看过了，海狼的工匠手艺精湛，这炮铸的实在是没得挑！通体上下没有一点瑕疵，绝非那些陆上工匠们可以弄出来的！

而且我回来的时候，除了那种大红夷炮之外，每样都带回来了一件，现在就在船上放着，天黑之后，我就派人把这些东西卸下来，到时候大哥就知道这钱没白花！”

第二十四章开箱验货

听着陈勋把于孝天给他们的这些大炮吹的是天花乱坠，颜思齐有些将信将疑，问道：“他们铸的炮，难道能比泰西人的手艺还好吗？”

“有过之而无不及！大哥见到之后，自然便知我没有胡说！”陈勋把胸脯拍得咚咚响保证道。

这一下颜思齐心情好了许多，但是却又不敢完全相信，时下无人不知泰西人铸造的大炮，才是精品，虽说现在可以证实，海狼确实有本事仿造泰西人的大炮，但是没道理他们铸造的大炮，能比泰西人铸造的大炮还要好。

他可是到处都派人打探过了，就算是官府现在召集的能工巧匠，在各地仿造的泰西人的大炮，性能上也远不如泰西人原产的大炮，海狼既然也是仿造泰西人的大炮，没道理能比泰西人的手艺还好呀！

想到这里，他有点坐不住了，对陈勋问道：“你回来的时候，可有一官的人注意到你们了吗？”

“没有！咱们的船天天出出入入的，他怎么会盯上我的那条船呢？再说这些东西我都盖得严严实实的，而且这次出去，我没给任何人提及去干什么，只说要去漳州采办点东西，随船带去的弟兄，也都是最信得过的弟兄，不会走露消息的！”

这次回来，随船的弟兄我也已经关照过，任何人都先不要下船，就算是下船，也直接进寨子里面，郑一官那厮就算是起疑，也打听不出来这次咱们去做什么了。

对了大哥，这次回来的时候，那于当家还特意嘱咐过我，要我提醒大哥，要小心一点，不要给郑一官机会，防备着那厮对大哥不利！”

陈勋对颜思齐说道。

颜思齐眼睛一瞪，怒道：“他敢！毕竟我还是这儿的大当家，他难道敢对我下手吗？”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于当家说的有理，这个郑一官心野得很，年轻气盛，谁以前也都没看出他是这种人，但是现在他羽翼已丰，马上就不把大哥放在眼里了，所以大哥还是小心一点为好！”陈勋接着劝道。

颜思齐强忍住怒气，点点头道：“好吧！我会小心的！你们放心好了，毕竟这里是咱们的地盘，就算是郑一官想要跟老子彻底撕破脸，他一时间也不

敢在这儿动手！”

天黑下来之后，一群人在码头上将一些沉重的东西从船上费力的卸了下来，这些东西都包着油布，从外面看不到是什么东西，被卸下船之后，马上就被运到了大寨之中，直接放在了颜思齐所住的大院里面，有颜思齐的亲信手下，立即将大院守了起来。

大院之中点亮了不少灯笼火把，另外站了不少颜思齐的亲信手下，大家都满脸兴奋的盯着这几堆东西，一个个还露出了好奇的神色。

陈勋献宝一般的带着几个人七手八脚的将这几件东西外面包着的油布拆了下来，露出了里面的板箱，有人递过去撬棍，他们立即把板箱拆开，这才露出了里面装着的東西。

所有人都立即发出一声轻声的惊呼，惊呼声中带着一丝惊喜的感觉，所有人都呼啦一声便围了上去，把手伸到了这些黑黝黝冷冰冰的铁家伙上。

“果真是好家伙！漂亮！确实漂亮！老天，他们是怎么弄出来的，这手艺真是绝了，就算是红毛人和佛郎机人铸造的大炮，也没这个精细呀！啧啧！”不少人立即便啧啧称赞了起来。

颜思齐眼中也闪着兴奋的光芒，排开众人走到了那门六磅炮旁边，借着院子里面的灯火光线，仔仔细细的打量了一番这门炮，又让人挑过一个灯笼，凑近上下仔细的观瞧了一番，借着又伸手在炮身上仔仔细细的抚摸了一遍，甚至于还借着光线，朝炮管内膛观察了一番，探手进去用手指摸了摸炮膛。

“好！确实漂亮！果真如陈勋所说，这东西物有所值！真想不出这于孝天是哪儿弄来的这种高明的工匠，居然能把这炮铸的如此精妙！厉害呀！”颜思齐不由自主的也开口夸奖了起来。

看罢了这门六磅炮之后，他接着又去仔细看了一下旁边摆放的那门虎蹲炮和灭虏炮，虽然这两门炮外型上和他们所见过的虎蹲炮、灭虏炮没有多大区别，但是仔细观察一下之后，可以看出来这两门炮铸造的也是相当精湛。

这几门炮从外表上来看，通体上下十分光洁，没有找到任何裂纹或者气孔等瑕疵和毛刺，似乎经过了一番非常仔细的打磨，才使得炮身表面如此光洁，而那门被陈勋说是直接从海狼战船上拆下来的六磅炮，炮身更是光滑的如同镜子一般，上面还涂了油，没有一丝的锈迹，可见平时被保养的非常不错。

总而言之，这些炮虽然价值不菲，如果不看货的话，会让人觉得呲牙，但是当看到了实物之后，就没人觉得这东西贵了，起码以这种手艺，比起他

们以前弄来的那些杂七杂八的土炮，要好的太多，价格高一些也是理所应当的。

接着颜思齐又检视了一下陈勋带回来的那两杆南日岛仿造的鸟铳，入手沉甸甸的，铳管黑乎乎的，同样很是光洁，各种配件，也都打造的很规矩，操作一下机括和卡火绳的龙头，机构活动很顺畅，手艺同样相当不错。

“好！陈勋这次你算是立了大功一件！这一下有了这些杀器，看他还敢不敢嚣张！对了，这次你过去，那个于孝天可难为你了吗？”颜思齐放下了手中的鸟铳，对陈勋问道。

陈勋摇头道：“这倒没有，于当家只是提了一下，近期咱们似乎去的少了，看样子他应该看出了咱们对他的提防，但是也仅仅是点到为止，并未继续多说什么。

倒是当他听了我说了那厮的种种所为之后，当即便勃然大怒，险一些把茶几都拍碎了！看得出他对那厮的做法也很是不满！

大概也是因为这个缘故，他没有推脱太多，起初我提出想买一些他们的炮铳的时候，他并未答应，但是后来听了我的话之后，便答应了咱们提出的要求。

只是眼下他只能挤出这么多货，没法再多了，而且我是亲眼看着这门小紅夷大炮是从他们船上拆下来的，这二十门小紅夷炮基本上都是他令手下从船上挤出来的！这一点倒是让我颇为感激！”

颜思齐听罢之后，低头想了想，摇头道：“恐怕这个于孝天没你想的那么仗义！此人能这么短时间在福建沿海崛起，绝非是个粗枝大叶之人！此人心机绝非你我想的那么简单！

他应该早已听闻了一官的消息，另外一官近期在漳泉等地闹的很厉害，他也应该很清楚，而他这次出手帮咱们，恐怕不单单只是出于义气二字！

他恐怕是看出来了一官的野心，并不想让咱们这么倒了，这才会如此出手帮咱们！只要咱们不倒，那么一官接下来就不能腾出足够的力量，去跟他抢地盘，这么一来，等于是咱们替他牵制了一官！

另外他卖给咱们的这些炮铳，价钱着实不低，他这么做可谓是一举两得，既赚了银子，又让咱们帮他拖住了一官的后腿！哼哼！这个于孝天果真不简单呀！”

陈勋听罢了颜思齐的话之后，脸上表情有些尴尬。

但是颜思齐看着眼前这些东西，摆摆手接着说道：“不管他于孝天怎么想，他肯在这个时候，出手帮我，这一点我颜某还是承情的！毕竟眼下就算是老子有银子，也买不到这些好东西，他能把自己正用的家伙都挤出来，卖给我颜某，也算是够朋友了！”

至于他赚钱，也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这银子让谁赚都是赚，倒还不如让他赚了去！”

陈勋听罢之后，这才感觉好多了，赶紧说道：“大哥，这些货原来要四万两千八百两银子，后来这于当家让出了两千八百两银子，取了个整数，还给没门炮配五颗炮弹和火药，鸟铳则配二十发铳子和火药！这都算是送的！”

颜思齐点点头道：“不管怎么说，这个于当家还算够朋友，这个时候没有落井下石，我就承情不尽了，他这笔买卖赚了不少银子，贴点这个，也是应该的！”

说着颜思齐便又走到了那门六磅炮旁边，从箱子里取出了一套操作火炮用的工具，主要是几根式样不一的杆子，于是拿在手中打量了一下皱起了眉头。

接着他放下这些东西，又趴在了炮架上，看了看炮身上的照门和准星，眉头更是紧锁了起来。

“对了，陈勋！”颜思齐开口叫道。

“在！”陈勋赶紧走上前答应道。

“说起来这于当家是把这炮卖给咱们了，可是这炮跟咱们以前用过的炮不一样，打响没问题，可是要想打准的话，恐怕会很难吧！”

你说你亲眼看到海狼部众，在船上仅用了两炮，就打中了一里外的礁石，这事儿实在是不敢让人相信！这炮能打那么远吗？而且还是在船上，居然还能打中那么远的礁石？”颜思齐拍打着这门六磅炮的炮身，扭头对陈勋问道。

（哎哟！昨天大封我居然忘了，今天怎么也要吆喝吆喝，求收藏了！走过路过不要错过，够肥了，现在就宰没有一点问题呀！收藏了吧！）

第二十五章试炮

当听到颜思齐说这炮能打中一里之外的目标的时候，在院子里面的这些人都露出了不相信的神色，有人立即说道：“陈三哥，你是不是在胡说八道呀！这炮能打那么远吗？而且还是在船上，就能打得中那么远的目标？这事儿说出来谁信呀！”

院子里面立即响起了一片附和的声音，几乎所有人都不相信陈勋所说的事情。

陈勋听了之后，憋得面红耳赤，指天发誓道：“我陈勋是什么人难道你们不清楚吗？这过天饭能吃，可是你们谁见过我说过天话了？”

这是我跟着那于当家在船上亲眼所见，前几天我去南日岛的时候，嫌他们给咱们开出的价钱太高，于当家是专门让我见识见识此炮的厉害，就是用的这门炮，就在我眼皮底下，隔着一里的海面，海狼船上的喽啰，只开了两炮，就命中了一里外的一块礁石，要是我说瞎话的话，让我出海就喂鱼！”

有人在旁边揶揄道：“你说的那礁石，恐怕是座岛子那么大概！哈哈！”

众人听罢之后，顿时都哄笑了起来。

陈勋更是急的脸色黑里透红，说话都差点结巴了，摆手道：“绝对没有！我陈勋也是在这海上混了这么长时间，多大的东西岂能看不出来？那块礁石充其量也就是跟条船差不多大小，要不然我岂能答应给他们这价钱？”

众人还有人不信，想要继续跟陈勋开玩笑，但是却被颜思齐一挥手制止了，颜思齐看着陈勋正色问道：“你此话当真？”

“当真！绝无半点虚假！否则的话大哥砍了我的脑袋！”陈勋信誓旦旦的点头答道。

颜思齐的眉头一下又拧了起来，倒吸了一口凉气，背着手转身凝视着身后的这门六磅炮，大院里面这个时候静了下来，所有人都看着颜思齐，又看了看这门六磅炮，渐渐的不少人脸上露出了惊骇的神色。

两天之后，在颜思齐的大寨最东面一处人迹罕至的僻静之地，一群人忙活着将几门炮架设了起来，七手八脚的折腾了好一阵子，总算是将炮装填完毕。

颜思齐走到那门虎蹲炮旁边，又仔细观看了一下这门炮，然后看了看炮口指向的几十步外的一块大木板，然后点了点头。

有人过来持了一根缠了火绳的木棒，火绳已经被点燃，小心翼翼的将火头凑到了火门处，只听轰的一声，硝烟弥漫，瞬间炮口前面的木板上噼里啪啦的响声一片。

硝烟散去之后，颜思齐立即带着众人走到大木板前面，木板是被固定在一个结实的大木架上，这时候木板的左上角一大块地方，已经被一颗封门子打的粉碎，缺失了一个角，其余地方密密麻麻的布满了一些小窟窿。

这门虎蹲炮是装填的散弹，除了装入百余颗指头肚大小的碎石之外，还塞入了一个跟炮膛内径相仿的实心炮弹，被称之为封门子，来封堵炮膛，免得火药爆炸的时候泄气太大，这样可以提高一些炮弹的威力。

看过了这块作为靶标的大木板之后，颜思齐满意的点了点头道：“这门虎蹲炮，确实比咱们以前用的厉害，装的是同样的药，可是打的比咱们以前用的那种虎蹲炮要远一些，威力也大一点，似乎打的也比较准，这炮确实铸造的不错，回去试试那门灭虏炮！”

众人于是又都返回了架设大炮的地方，围在了一门灭虏炮旁边，有人已经为这门炮装填好了弹药。

灭虏炮重量比虎蹲炮重一倍多一些，大致有百斤左右，炮膛比虎蹲炮也大一点，可以一次装更多的散弹或者实心弹。

随着一声炮响，那块作为靶标的大木板顿时被打的四分五裂，甚至连制成的木架也垮了下去，木屑四处飞散。

颜思齐笑意更浓了一些，连连点头：“好炮！确实是门好炮！厉害！这海狼工匠的手艺果真厉害！打的够准！接下来咱们就看这门小红夷大炮了！”

而那门被擦拭的锃明瓦亮的六磅炮，这个时候被架在了一个固定的炮架上，于孝天给陈勋交付这门炮的时候，并未将海狼所用的那种四轮炮车一并给陈勋，而是换了一个固定的木质炮架，但是对此陈勋也没有提出意见。

众人在陈勋的“指导”之下，将这门六磅炮好歹装填了起来，并且照猫画虎的调整了一番仰角，将炮口对准了几百步之外的一个大土堆。

“这玩意儿没玩儿过，到底能不能打这么远呀！”有人不太放心的对陈勋问道。

陈勋也没有玩儿过这东西，只是在海狼给他交付这门炮的时候，多少给他介绍了一番这炮该怎么用，但是陈勋只是学了点皮毛，具体能不能打到那个大土堆，他自己也没底，不过对于这门炮的射程，他还是相当有信心的。

“打是打得到，绝对还能打的更远，但是能不能打得中，那就另说了，说实在的，这东西我也就是看过海狼的喽啰们放过两炮，能不能打准，我也没底！”陈勋倒是实诚，实话实说。

颜思齐摆摆手道：“先别管那么多，先试试能不能打的那么远再说，至于打得准打不准，那是以后的事情！”

众人在陈勋的招呼下赶紧散开，有人探过去火钎杵在了炮尾火门上。

只听轰的一声轰鸣，这门六磅炮在地面上剧烈的跳了一下，因为炮架是固定的没有轮子，后坐的能量全部直接通过固定的炮架传递到了地面上，险一些把炮架震翻，吓了众人一大跳。

但是众人这会儿顾不得这个，都赶紧伸长了脖子，朝着远处的大土堆望去。

因为炮弹飞的远，初速快，很难看清飞行中的炮弹，所以他们只能观察炮弹的弹着点，不等硝烟散开，眼尖的人便已经看到在土堆前面百多步的距离上地面腾起了一团尘土，炮弹落在了距离土堆很远的地方，于是所有人都顿时嘘声一片。

连颜思齐的脸也垮了下来，有人立即对陈勋嘲笑道：“这没你吹的那么厉害呀！怎么只打了这么远？虽说比灭虏炮打得远不假，可是也没你说的那么远呀！”

陈勋的脸顿时又被臊的通红，摇头强辩道：“这怪不得这炮，是咱们不会用的缘故，这炮确实打的很远，再来一次！把炮口仰的高一些，刚才肯定是放的太平了！”

颜思齐强忍住怒气，点头让众人把炮架扶好，这一次把炮口扬起的高了很多，但是重新装填的时候，却出了麻烦，海狼的这些炮都配有各种辅助的杆子，是各种专用的工具，有的前面装着铁质的像螺旋开瓶器一般的钩子，有的前面是用的羊毛刷子，而且是两把，还有前面粗后面细的木棒子，随炮更是配有水壶。

陈勋只是大致学了点操炮的技术，但是因为紧张的缘故，程序上有点混乱，搞得是手忙脚乱，带着众人好一通折腾，才勉强把这门炮重新装填好。

随着第二声炮响之后，众人再一次把目光投向了远方的大土堆，所有人都闭气凝神，观望着目标物附近的情况，但是却没有看到炮弹的落点，有人立即就想叫嚷，问是不是炮弹卡在炮膛里面了。

不待有人嚷嚷，一个人突然间指着很远的地方叫道：“看到了！看到了！飞过去了！娘的，飞的好远！”

众人赶紧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朝着更远处望去，结果看到很远的地方扬起了一团土尘，距离远超过他们预设的那个土堆有二三百步还要远一些，难怪刚才他们没看到炮弹的落点，原来这颗炮弹飞的太远了，落地时间推迟了一些。

这一下所有人都惊呼了起来，没人再怀疑这门炮的射程了，包括颜思齐也露出了笑容，刚才心中的阴霾顿时一扫而空。

“好家伙！厉害！果真打的够远！哈哈！可惜你们这帮家伙，没人会玩儿这个东西，看来这家伙虽好，要是不会用的话，也是枉然！不过不管怎么说，这炮着实不错，看来陈勋没有吹牛！”颜思齐开口笑道。

陈勋这一下觉得脸上有光了，连忙点头对着周边这些弟兄们嚷嚷道：“怎么样？你们也都瞧见了吧！我可不是吹的，这炮就是厉害，这还不是打的最近呢，要是把炮口再抬高点的话，打的还能更远！不信的话，就试试！”

众人这会儿也都惊叹这门炮的射程，纷纷点头要再试试，看看这炮到底能打多远。

但是颜思齐抬手止住了他们的器闹，开口道：“罢了，别再试它能打多远了，打得再远打不着东西，还是枉然。

这炮是要架在船上用的，还是试试这门炮的威力吧！来人，去在一百步之外，多架上几块厚木板，把木板叠起来，看看这门炮到底能打穿多厚的木料！以后这炮要拿去轰人家的船，不试试这个怎么能成？”

众人一听也是，颜思齐说的话有道理，于是赶紧七手八脚的开始准备，在距离大炮一百步左右的距离上，他们在此竖起了一个原木搭的架子，上面叠加起来了五块大概有两寸厚的大木板，然后把炮口放平，瞄了半天，估摸着应该没什么问题了，这才再次开炮。

（求收藏，求月票，求红票，求打赏！让各种票票砸死我吧！呵呵！）

第二十六章试炮2

于孝天在交付火炮和弹药的时候，并没有给陈勋定装药包，只是提供给他们了一批散装的粒装火药，在这方面，海狼没有再坑他们，火药给他们的是质量相当好的精制粒装火药，并且告诉了陈勋，各种火炮额定的装药量，陈勋比葫芦画瓢，回来之后装填弹药的时候，干脆找了杆秤，每次装填弹药，都用秤先称量一下，所以倒也不会装填的火药太多或者太少。

不过这个办法实在是有点笨拙，一旦跟别人打起来的时候，肯定没工夫去一次次称量火药，到时候全凭炮手估计了。

但是现在他们是试炮，这么做也无妨，所以慢慢来，更安全一些，也可以使得装药量稳定一点，这样可以一定程度上保证发射精度。

随着又一声炮响之后，炮口中疾飞出的炮弹重重的砸在了那个五层木板叠加起来的靶标偏左上方的位置上，只听咔嚓一声巨响，巨大的撞击力连他们搭起的木架都撞翻在地，众人赶紧跑过去围观炮弹的威力。

之间垮塌在地上的靶标这个时候已经散了架，炮弹击中的地方，虽然窟窿不算太大，但是却五块厚木板还是被当场击穿，开了一个透明窟窿，但是炮弹也在击穿了这五块木板之后，消耗掉了绝大部分的动能，掉落在了距离靶标不远处的地方，依旧冒着烟，滚烫滚烫的。

众人看罢之后连连咂舌，都惊呼此炮确实厉害，有时候他们跟人在海上动手，如果敌人的船只建造的比较坚固的话，船板厚实一些，他们的炮弹打不中就不说了，但是即便是打中了敌船，当炮弹落在敌方船体上，往往没法击穿敌方船只的船板，炮弹很多时候被弹落跌入到海水之中，这样的情况很让人泄气。

但是今天当他们看到海狼所铸的这种小紅夷炮居然在百步之外，还能击穿这么厚的木板，那么对付起一般的船只来说，就可以轻松的一炮一个洞，更何况海狼的这种炮还打的“很准”，如果能给他们船上多装一些这样的炮的话，那么以后他们还不是可以在海上横着走呀！

于是众人各个都感到心情振奋了起来，七嘴八舌的开始吵吵着要赶紧把这些炮弄回来，装在他们的船上，那样的话，以后他们就不用再担心郑一官了。

颜思齐抬手止住了这帮亲信手下们的鼓噪，对众人说道：“看来海狼的炮确实造的很不错，他们开的这价钱也算是公道，起码货是好货，这个情我颜某算是承了！

现在就等他们把炮交货给咱们了，但是单单是把炮交给咱们，恐怕还远远不够，咱们之中没人善于用这种东西，就算是他们把货交给咱们，咱们不会用，到时候还是白搭！

所以陈勋你辛苦辛苦，再跑一趟海狼的南日岛那边，一是把银子给他们送过去，另外请于当家尽快把这些货交给咱们！

再有就是你跟于当家带去我的话，就说我颜某对他承情不尽，但是还要再麻烦他们一下，请他们务必教会咱们用这些炮铳，只要他们愿意教咱们的弟兄，这情我改天一定还！”

陈勋立即点头答应，但是脸上却露出了一丝担忧的神色，对颜思齐说道：“大哥，再去一趟是没啥，这也是我该做的，用不上说什么辛苦不辛苦的！

但是这次我过去，可是要运几万两银子，要是我只带一条船过去的话，我担心路上会出什么麻烦！另外要说成了之后，把炮运回来再在咱们这儿学着操炮的话，恐怕很难遮人耳目，弄不好马上那厮便会得知消息！

所以依在下之见，倒不如这次咱们过去，选一些弟兄跟着我一起过去，既可以护着这些银子，还能就地在海狼哪儿学一下操炮！如此一来，就不怕走露风声了！不知大哥意下如何？”

颜思齐背着手想了想之后，低头又和另外几个弟兄简单的商量了一下，转身道：“这话有理！毕竟这可是咱们这么长时间攒下的辛苦钱，原本是要留着招募流民用的，可是眼下却要拿去买这些东西，一旦要是出事的话，恐怕咱们就再也拿不出这么多银子了！所以加小心还是对的！

另外陈勋所说的派人跟着去海狼那里，学着操炮，这件事也有道理，毕竟在这边耳目太多，放在海狼那边会更合适一些！

不过我还是有点不放心，这样吧，陈勋你先带一条船过去，把这件事跟于当家商议一下，咱们要是一下派出太多船过去的话，恐怕会招某些人怀疑，路上保不准会出事，所以你带人先走！

请于当家六天之后，派出他一些船只和手下弟兄，过来迎一下咱们运银子过去的船，不要到咱们这儿太近，过了正午时分看咱们的船起烟为号，在海上直接接住咱们的船，护送咱们的船去他们南日岛！这么一来会更稳妥一些！

至于咱们的人过去在他们那儿学操炮之事，我这两天会抽调一批信得过的弟兄，随船一起过去，学成之后，直接带着炮铳回来，到时候有了这些大杀器，咱们还有什么可担心的？”

陈勋听罢之后点头答应了下来，众人收拾了收拾，又把两杆火绳枪拿出来试了试手，感觉这种南日岛造的火绳枪，比起他们之前弄到的倭国的铁炮还有大明的鸟铳，甚至是泰西人所造的火绳枪，都不差，不管是射程，精度，威力方面，都可圈可点，算是同类火铳之中的精品。

更让他们感到喜欢的是这种南日岛造的火绳枪内膛粗细一致，就连他们给的铳子，也制作的很是不错，没有出现有的大有的小的问题，一旦有的铳子大的话，就会出现装不进铳膛的情况，有时候就算是勉强塞进去，也要费很大力气把铳子捣入到铳膛底部，弄不好还会炸膛。

但是铳子太小的话，装入铳管，枪口一旦朝下的话，铳子会自己滚出枪膛，另外这样的铳子也打不远（间隙太大泄气），威力很小。

但是海狼造的这些铳子，不管放入哪杆火绳枪之中，都间隙正好，不紧不松，和铳膛的内壁贴合的相当不错，这说明海狼的工匠做事情很仔细，这些细枝末节的事情，也都做的相当不错。

所以颜思齐等人对于海狼便又有了新的认识，从以前的忌惮，变为了现在的恭敬，现如今他们不敢再把海狼当做自家的假想敌了，昨天当听了陈勋所说的情况之后，他们都意识到海狼的可怕。

海狼不单单只是拥有这些犀利的炮铳，最关键的是他们的部众操练有方，各个都相当厉害，如果他们跟海狼做对手的话，他们相信自己的下场恐怕会相当悲惨，褚彩老就是前车之鉴，而且他们一旦要是和海狼翻脸的话，恐怕会比褚彩老的结果还要惨上许多。

故此所有人到了这个时候，都已经打消了想和海狼为敌的念头，剩下的只是心中对海狼的敬畏，包括颜思齐在内，所有人都暗自打定主意，宁可得罪任何人，以后都不能得罪了这于孝天，他们以后只能跟海狼当朋友，都不要再想和海狼为敌了。

第二十七章螳螂捕蝉

八条海狼的战船在海面上缓缓前进，呈一字横阵队形，相互之间保持着一一定的距离，在波涛翻滚的海面上颠簸起伏着，朝着台员岛笨港方向行进。

居中的是一条双桅纵帆船，不过这条双桅纵帆船的帆具比较怪异，主帆是采用的中式硬帆，但是前桅上的前卫支索帆则是采用的西式的呈三角形的软帆，既具备了中式帆船方便操作的优点，又具备西式帆船一些优越性，船体更接近西式帆船的形制，显得很特立独行。

不过这样一来，虽然中式船帆具有受风效率高的优势，但是因为重量大，却不能造的太大，西式软帆虽然受风效率略低，但是面积却可以做的很大，抵消了它的弱点，使得船只可以获得更大的风动力，如此一来，多多少少会影响到一些这条双桅纵帆船的船速。

不过即便如此，这种不伦不类的双桅纵帆船的船速，还是要比其他那些中式帆船的船速高不少，所以今天他们在缓慢前进的时候，这条船的帆具并未全部升起来，仅仅是升起了前桅的主帆和三角帆，便使得它可以轻松的跟上船队，并且带着船队朝前航行。

这支船队之中，还有一条不属于海狼的船只，伴行在这条双桅纵帆船的左侧，跟着海狼的船队朝着笨港方向航行着。

而今天率队的不是旁人，居然是这段时间不怎么亲自率领船队出海的于孝天。

这次陈勋到南日岛狼穴大寨之后，将他们的担忧告知了于孝天，于孝天立即便答应了他所提的各种请求，决定派船队前往笨港方向，接住颜思齐派出的运银子的船只。

这些银子今后可就是他于孝天的了，而且不是个小数目，一旦要是在海上出事的话，被人劫了去，那可就便宜了别人了，所以他费点事，护送这笔银子到南日岛，也是为了他自己好。

本来这件事他交给手下去办也就是了，可是于孝天想到这段时间一直比较忙，几次海狼的大行动都是让马臬他们率部出去干的，他作为海狼的老大，总是窝在南日岛或者在淡水和鸡笼等地到处跑，危险的事情都让手下去干，短时间之内也许没有问题，但是长时间的话，不免会让有些手下心里面起一些龌龊。

刚好这些天眼看又要临近过年了，海狼的各种事务也都纳入到了轨道之中，他也就闲暇了许多，这些天他抽出了时间，陪了陪已经快要临盆的兰儿

和秀儿，来弥补了一下他对家人的亏欠。

虽说兰儿和秀儿这样的女人，秉承了古代妇女的优良传统，并不会因为于孝天无暇关注她们，便胡闹，安安静静的默默站在于孝天背后，做着她们力所能及的事情，从不敢违拗丈夫，对于孝天很满意，但是他还是希望，有空的时候能多陪一下她们，毕竟现在她们都快要生了，给他带来两个小宝宝。

这次考虑到暂时时间比较充裕，他索性干脆就决定自己亲自跑一趟，一是出海散散心，二是顺便检验一下这段时间手下船队的水手们的训练水平如何。

于是于孝天当即便点了几条船，另外把这条双桅纵帆船临时充当了自己的旗舰使用，在约定时间之前，他便率领船队出海驶向了笨港方向。

因为颜思齐要提防着走露风声，怕被郑一官知道，所以于孝天也不便直接带船队到颜思齐的笨港接货，故此他们在抵达了笨港西北三十多里的海面之后，便全体降低了航速，在海面上缓缓的兜圈子，等候颜思齐的运银子的船只出来。

而就在于孝天率队抵达笨港北部海面之前，在笨港外面的海面上，却同样也出现了十几条各式的船只，远远的在海平面的边缘地带转悠着，保持着和笨港港口的距离，使在港口的人无法发现他们的行踪，但是他们的上斗，却可以远远的观察港口出入船只的情况。

大概上午时分，有三条船缓缓驶出了笨港颜思齐的码头，离开码头之后，行至了海面上，在海面上稍微盘桓了一阵之后，没有发现有什么异常的情况，于是这三条船便立即转舵调帆，以侧风状态，在海面上走之字形路线，缓缓的朝着西北方福州的方向驶去。

“二爷！他们出来了！开始转向西北！”桅杆顶上的一个上斗，手搭凉棚仔细的朝着海面上张望了一番之后，俯身对船上的人叫道。

在船甲板的船尾楼上面，站着一些人，为首的是一个一脸横肉的大汉，此人被上斗称为二爷，正是这支船队的领头。

而这个人的身份很特殊，他也姓郑，诨号蟒二，乃是郑一官的长弟，自小便跟着郑一官到了澳门谋生，后来跟着郑一官到处跑，郑一官被李旦收为义子之后，郑蟒便跟着郑一官在李旦手下做事。

这一次李旦突然间暴毙，郑一官赶赴平户奔丧，这个郑蟒便为郑一官最终控制李旦的盘子立下了大功。

如果说起这个郑蟒有人不熟悉的话，那么如果说起郑芝虎的话，恐怕就有很多人知道了，这个郑蟒，正是历史上郑一官在成立十八芝改名郑芝龙之后，跟着他一起改名的郑芝虎。

郑一官这次接了李旦的盘子之后，便带人返回了台员岛，但是他并未将手下都带回到笨港，因为这里根本也容不下他那么多手下，所以他的手下大部分人还像以前一样，各行其是，只是把部分人带回到了这里，不过这些人和船并不听从颜思齐的调遣，而是直接只听命于郑一官的调遣。

这一次郑一官带回福建一带的手下有两千多人，船只有八十余条，这些手下近期在他的命令下，开始大肆在漳泉一带活动了起来，不断的袭扰漳泉一带的沿海，并且和褚彩老抢起了地盘，已经和褚彩老的手下在漳州海面上发生过了多次冲突。

双方现在各有损伤，暂时褚彩老还没有落于下风，但是却也让褚彩老感受到了很大的压力，隐然之间郑一官已经有了要把颜思齐挤出这一带的架势，这也使得颜思齐很多弟兄对郑一官极为不满。

而郑蟒作为郑一官的亲弟兄，当然是要替郑一官做事了，就在前天几天前的时候，郑一官接到了手下密报，说颜思齐这段时间有所动作，似乎在到处招买人马，并且和他亲信的一帮手下神神秘秘的在大寨里面聚集，不知道捣鼓什么东西。

于是郑一官立即命人私下里去探查消息，结果意外的探知颜思齐跟于孝天又勾搭在了一起，想要从于孝天手中购入一批大炮，现在已经弄来了几门，接着要运大批银子到南日岛去，买下更多的大炮，甚至于他还探出了颜思齐已经接收了几门大炮，还在一个偏僻的地方试了炮，更有甚者，他甚至于还花钱打听出了颜思齐派船送银子离开笨港，前往南日岛的准确时间。

郑一官听罢之后立即就紧张了起来，因为他这些日子和颜思齐的关系已经变得很紧张了，虽然双方目前还表面上维持着和气，但是私底下两边的人之间已经是充满了火药味，一副剑拔弩张的架势。

郑一官其实也看上了笨港这一带，以前他跟着颜思齐做事的时候，是因为他羽翼尚未丰满，颜思齐又很受人拥戴，他年纪轻实力弱，自然无力与之抢老大的地位，所以便安心心的跟着颜思齐做事。

但是当他接了义父李旦的盘子之后，顿时使得他的实力翻着跟头的增强了起来，几乎瞬间便压过了颜思齐的实力，于是郑一官的心立即就活泛了起来。

他这个人，是不可能永远寄人篱下的过生活的，从小郑一官就觉得自己与众不同，要干一番大事，凭着他的聪明，他从一个一文不名的在街头混的

小混混，现如今一跃成为了海上屈指可数的大佬级人物，实力强到了他自己都不敢相信的程度。

以前实力不济也就罢了，现在他拥众过万，船只数百，把这些人船都归于颜思齐，继续跟着颜思齐干，别说他不愿意了，就是他手下的弟兄们也不答应。

这种事情其实很简单，在海上这个天高皇帝远，官府鞭长莫及的地方，谁的实力强，谁就是老大。

他眼下实力大大超过颜思齐不少，还跟着颜思齐当小弟，肯定不行了，所以他的手下便鼓动他干脆把颜思齐掀翻，抢了笨港这块地盘，取而代之把这里当成他们的老营。

这个想法对于郑一官来说，是非常具有诱惑力的事情，他眼下已经决心带着手下返回大明沿海一带活动，那么不管哪个同行，都是他的潜在对手，他想要的是成为大明沿海头号大佬，能把整个中国海都给控制在他的手中。

但是他眼下却没有一个合适的立足之地，因为他来的稍晚了一些，南边又褚彩老等大佬盘踞，北面有于孝天这头海狼占着，他能插足的也只有泉州一带沿海，但是却没有一个可以当老营的地方。

（抱歉，今天有事，两章一起更新了！）

第二十八章螳螂捕蝉2

而颜思齐占着的这块笨港一带，却无疑是一个非常不错的地方，这里不归大明所辖，但是却距离福建两广很近，进可攻退可守，打得过就捞一把，打不过就溜回台员岛，能把这里接手过来，对他来说是件非常不错的选择。

但是麻烦却在于这里是颜思齐的地盘，颜思齐是他名义上的大哥，他们有着结义的情分，江湖上历来对于以下犯上这种事都很忌讳，就算是他实力强，如果他把颜思齐杀了的话，取而代之占了这里，以后对有损于他的声望，肯定会令很多人所不齿。

这么一来，他以后想要发展壮大，肯定会被人鄙视，手下之中恐怕也会有人对他齿冷，到时候弄不好就会有人效仿他的做法，掉过头来对付他。

所以郑一官这才表现的比较收敛，始终没有敢跟颜思齐闹掰，表面上维持着双方的关系。

但是他也知道，颜思齐和他之间现在永远不可能再回到以前的那种关系上了，双方心中现在都有了很大的芥蒂，反目只是时间的问题，迟早有一天，他是要和颜思齐翻脸的。

现在颜思齐突然之间和于孝天挂上了钩，从于孝天手中暗中购入炮铳，就算是用屁股去想，也能想得明白为何颜思齐现在会突然间不惜花费重金，来买这些东西了，肯定是颜思齐要暗中提高实力，获取和他相抗的能力，甚至可能会在他之前，动手先把他干掉。

得知这个消息之后，郑一官顿时感到很紧张，他是相当清楚于孝天的实力的，褚彩老这样的大佬都栽在了于孝天的手中，这让他对于孝天的实力有了清晰的了解，这段时间他一直在搜集有关海狼的消息，已经得知海狼可以自行铸炮，而且所铸的大炮多是泰西人所有的西式大炮的形制，威力大，射程远，精度高。

这也是他在实力大增之后，为何宁可先跟褚彩老抢地盘，也没敢轻易到兴化府、福州府活动的原因，就是他对海狼很是忌惮，不敢轻易去招惹于孝天。

现如今于孝天要卖给颜思齐大量的大炮，对他来说就是一种威胁，他不希望颜思齐现在忽然间实力变得强大起来，这不符合他的利益需要。

虽然郑一官年纪不算大，但是在江湖上混的时间却不短，当然明白手快的打手慢的，所以他不允许出现这样的情况，威胁到他的地位和生存。

于是他立即便召集了手下的亲信，开始商议怎么解决这个问题，郑蟒等人一听，不少人都说干脆来个先下手为强，跟颜思齐翻脸，把颜思齐做掉，直接把颜思齐的地盘抢过来，愿意以后跟着郑一官干的人留下，不愿意跟着郑一官干的人直接杀了拉倒。

这个办法看似可行，但是对于郑一官来说，却并不现实，因为颜思齐虽然实力没他强，但是却威信很高，手下弟兄们对他相当忠实，有一帮铁杆拥趸，而且颜思齐实力也没一般人想的那么弱。

如果他悍然动手的话，就必须要把各处的力量都招过来，这可不是一时半会儿就能做到的，而且这么大的动静肯定也瞒不住颜思齐，颜思齐现在本身已经对他提高了防范，从这次他偷偷去买大炮，瞒着郑一官这件事上，就可以看出来，颜思齐是要用这些东西以后对付他了。

而且颜思齐这段时间也加强了戒备，把亲信手下收拢了起来，留在笨港不怎么外出了，在笨港这里，颜思齐的实力并不比他郑一官在这里的实力弱，甚至还要比他的实力强，所以颜思齐一旦发觉郑一官要有所动的话，弄不好也会选择先发制人的话，到时候他们打起来，鹿死谁手都不一定。

所以现在悍然动手，做掉颜思齐是不现实的事情，短时间之内，他没法调集这么大的力量，来跟颜思齐摊牌。

但是就这么看着颜思齐把这么多银子，运到南日岛交给于孝天，把大炮买回来，郑一官又觉得太不甘心，于是和手下商量来商量去，最终想到了一个办法。

那就是半道截住颜思齐派去送银子的船只，反正大海很大，只要他们干的干净利索，把这几条船给堵住，杀光船上所有人，把银子劫走，那么就算是颜思齐怀疑是他干的，也没有证据，一旦颜思齐要跟他翻脸的话，那么他就找到了机会，到时候集中所有力量，以颜思齐戕害弟兄为名，将颜思齐干掉，他也就名正言顺的把这笨港一带收入他的囊中了。

这个办法算是个狠招，而且可以是一箭双雕，既抢了银子，还可能逼急颜思齐，让颜思齐先翻脸。

于是郑一官立即便将这件事交给了他的兄弟郑蟒来负责，令郑蟒连夜潜出笨港，在外面召集了十几条属于他的船还有精干的手下，在海面上埋伏，等候颜思齐把运银子的船派出来，然后跟踪他们离开这一带之后，瞅准机会，一举将其拿下，至于船上的人，不用说了，为了防备有人以后走露消息，全部一个不留的杀光他们，丢到海里面喂鱼。

但是郑一官唯一没有打听到的消息就是，颜思齐已经防着郑一官这一手了，提前派陈勋偷偷出海，前往南日岛找到于孝天，让于孝天派人过来半道

接住他们的运银子的船，护送他们前往南日岛。

郑蟒悄然在外面招来了一批属于他们的船只和手下，昨天开始，就在笨港外面的海域集结待命，昨晚先是找了个偏僻的地方休息，天不亮便带着人干了过来，埋伏在了笨港以外的海面上，只等颜思齐派的运银子的船只出来了。

果不其然三条颜思齐的船凌晨的时候，神神秘秘的装上了一个个沉重的箱子，天光大亮之后离开了笨港，在笨港外面稍微转了一下之后，没发现有什么异常情况，便转舵驶向了南日岛的方向。

郑蟒跟着郑一官出道以来，素有果敢勇猛，武艺过人的称呼，凭着年轻力壮，善使一把钢刀，跟人动起手来，往往舍命相扑，非常厉害，所以不管是在郑一官手下，还是当初在李旦手下时候，都很受人敬佩。

而且现在的郑一官的手下们，都把郑蟒当成他们的二当家，很听他的使唤，这次郑蟒调集过来的这些手下，听闻了郑一官要他们做的事情之后，一个个都摩拳擦掌，卯足了力气，要干的漂亮一点。

就算是不为了郑一官，他们这帮家伙也要为了自己拼一把，因为郑一官让他们过来办这件事的时候，有言在先，只要他们干的漂亮，那么便会拿出这次他们劫获的银两之中的一成分给他们。

说起来一成不算多，但是基数大呀！颜思齐这次运往南日岛的银子，高达四万两之多，一成就是四千两，分到每个人头上，都不是个小数了，可以让他们每个人都发一笔小财了。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这句话是千古至理名言，这帮郑蟒带来的手下们，这个时候早就磨刀霍霍做好了下狠手的准备。

当听到上斗报给他说颜思齐的三条船已经出了笨港，掉头驶向了南日岛方向之后，郑蟒哈哈一笑把大手一挥道：“好！让他们先走！咱们远远的跟着他们，等走远一些，咱们在下手！”

十几条郑一官的船只，闻令之后，立即开始升帆转舵，也开始朝着南日岛方向行去，但是他们并不急于追上去，只是始终保持在那三条颜思齐的运银船视距之外的距离上，让一条小船，处于他们船队最外面，仅仅是隐约可以看到那三条船，以防跟丢，这么一来，颜思齐的三条运银船根本无法发现，有这么一支船队，正在他们一侧和他们并行，虎视眈眈的准备对他们下手。

船只航行了大概有一两个时辰之后，就开始渐渐的离开了台员岛岸上的可视范围，进入到了台湾海峡更深的水域之中，而这里已经不在主要航道上

了，举目望去基本上看不到任何船只，除了蔚蓝的海水之外，只剩下翻滚着的白色波浪和天空中偶尔出现的一些海鸟的身影。

郑蟒率领船队开始加速，从侧面赶到了颜思齐的三条船的侧前方，抢占了有利的风向，在海上要想劫获船只，在船只航速差不多的情况下，最重要的就是抢风，只有抢到有利的风向之后，才有可能劫获想要抢的船只，这一点作为在海上已经活动了很多年的郑蟒来说，他自然非常老练。

当他们的船队抢到了风头之后，这时候他们已经处于了颜思齐那三条运银船的侧前方位置了，基本上已经具备了下手的条件，这个时候他们吃足风顺风扑上去的话，颜思齐的三条船已经没有什么机会再逃脱他们的追击了。

而笨港到南日岛如果是直线距离的话，大概也就是三四百里远，但是帆船不比后世的带有发动机的船只，可以在海上以直线的方式直接驶往目的地，帆船顺风的时候还好，这个时候正值冬季，海上的风向是西北风或者北风更多一些，从笨港驶往南日岛，基本上要逆风而行。

帆船必须要不断的在海面上调整船帆和船舵，走之字形路线，这样才能利用风向，给船只提供动力，使船只可以逆风而行，中式帆船在这方面有一定的优势，但是带来的问题却是使得他们的航程加大了很多，船速也会比较慢。

第二十九章螳螂捕蝉3

颜思齐这一次派出押船的手下乃是他另一个最信任的人，名叫陈衷纪，陈衷纪为人忠实，做事稳重，历来很受颜思齐的信赖，颜思齐手中很多事情都交给了陈衷纪来打理，陈衷纪也不负颜思齐的重托，历来都把事情做的很到位。

这次要一下运送这么多银子到南日岛去，颜思齐不太放心把这件事交给别人，于是便让陈衷纪亲自跑一趟，带着这三条船前往南日岛。

本来四万两银子，折算成现代的吨的话，也就是一吨多点的重量，轻松可以装一条船上，但是颜思齐还是决定小心一些，把银子分开装在了三条船上，一旦这三条船有一条船出事的话，还能剩下大部分银子，也就是别把鸡蛋放在一个篮子里面的道理。

另外这次颜思齐还从他手下抽选出了一百多名手下，随船一起前往南日岛，一条船也装不下这么多人，所以他便派出了三条船结伴而行，可以增加一些安全系数。

但是他们没有想到，刚一出笨港，就被人给盯上了，就算是陈衷纪做事老练谨慎，也没有能发现郑蟒的那支船队已经在他们不远处磨刀霍霍的等着对他们下手了。

陈衷纪站在船尾，指挥着三条船缓缓的在海上逆风而行，驶往南日岛，在渐渐看不到台员岛之后，陈衷纪下令船上的所有人进入戒备状态，以防不测。

“陈当家，海狼的船队在哪儿接咱们呀？”船上跟着前来的一条船的掌船对陈衷纪问道，为了保密，这次他们出来之前，这些人都不清楚他们详细的计划，只是大概了解一些，到了这里之后，掌船的便对陈衷纪问道。

“别急，咱们出来还没多长时间，这还没到正午时分，按照约定，陈勋过去请于当家派船来接咱们，还有点路，估摸着过了中午之后，就能碰到他们了。”陈衷纪朝着海面上眺望着，一边对手下答道。

“那就放心了！毕竟咱们这次运了这么多硬货，还是早点碰上他们更好一些！”掌船的说道。

“是呀！但是这儿离咱们那儿还不远，郑一官的船也时常出现在这一带，这一次咱们跟海狼的交易，大当家不想让人知道，所以才没请他们直接派船队过来接咱们，而是在半路上等候咱们，以防郑一官那帮人有所提防！你们别急，估摸着要是他们来的话，再有一段路，就该碰上他们了！”陈衷纪宽慰

手下道。

“这个郑一官实在是混帐东西，大当家对他那么好，这厮刚一发达，就马上变了狗脸，不把大当家和咱们放在眼里了！实在是混帐到家了！早知道这厮是这种人，还不如早先把他弄死拉倒！”掌船的恨恨的说道。

“知人知面不知心，路遥知马力呀！当初郑一官并非这样的人，大家伙也都没发现他会变成现在这样！这大概就是人家说的不变蝎子不蜇人吧！现在这厮羽翼已丰，咱们这座庙，已经容不下他了！”陈衷纪以前跟郑一官关系也相当好，总是把郑一官当做弟兄看待，这次郑一官回来之后，变得嚣张，并且盛气凌人之后，他也十分失望，故此对郑一官也颇有微词。

就这么他们一边说一边走，又在海上行了一段距离，忽然间桅杆上的上斗指着他们左前方的位置，对陈衷纪和船上的人叫道：“启禀陈当家，在咱们前头左边好像来了几条船！”

陈衷纪听罢之后，立即走到船舷左侧，朝着左前方的海面上望去，但是却并未看到船只，于是说道：“你看仔细一点，是不是海狼的船！”

上斗在桅杆上面摇头道：“太远了，看不清他们船上的旗号，咦？又多了几条，他们朝着咱们过来了！有十……十一二条吧！”这个上斗数学肯定学的不太好，数了两遍，才数清过来的这些船的数量。

陈衷纪顿时有点紧张，但是自己宽慰自己，来船可能是海狼的船只，于是他抬头看看天，今天天气不是太晴朗，天空有一层薄云，海上的能见度不比晴天的时候那么好，太阳被薄云遮挡，但是还是能辨别出太阳的位置。

这个时候临近中午，但是还没到约定的时间，按照颜思齐对陈勋的吩咐，海狼的船队还应该稍远一点。

但是陈衷纪认为，搞不好是海狼的船队等不及他们，朝这边过来了一些，所以提前碰到了他们。

于是陈衷纪转身下令各船人员都加强戒备，做好防范准备，并且揭开船上盖着的油布，把下面的炮露出来，做好一切准备。

“放烟！看看他们是不是海狼的船队！”陈衷纪对船上的手下吩咐道。

按照约定，陈衷纪他们的船在抵达预定海域的时候，如果找不到海狼的船队，以免错过，可以放烟，只要海狼的船队在附近，便可以看到他们放的烟，赶来和他们会合，另外如果碰到船队的话，也可以放烟，来确认对方的身份。

于是陈衷纪的座船上很快便冒出了一股浓浓的狼烟，黑烟滚滚涌向了天空，凝而不散升起了很高，才逐渐被海风吹散。

上斗这个时候一直在盯着渐渐驶来的那十几条船，有点心神不安的感觉，因为这正在过来的十几条船架势有点不对，距离近一些之后，也看不到船上有任何旗帜或者字号，无法判明他们的身份，而且这些船排出的队形不像是来迎接他们的，倒是像一张大网一般，朝着他们照了过来。

于是上斗赶紧将他观察的情况报给了下面的陈衷纪，陈衷纪这个时候也已经看到了这十几条船，这会儿他已经命人放起了烟，但是却并未见到对方船上放烟回应，陈衷纪的脸色顿时就变了。

“转舵！调帆，赶快朝咱们家跑，这些船是奔着咱们来的！”陈衷纪厉声大喝了起来。

三条船上的颜思齐手下们顿时全都紧张了起来，有些慌作了一团，他们也都是干这个的，经验算是老道，马上便意识到今天他们恐怕麻烦了。

对方来的是十几条船，而他们只有三条船，虽说每条船上都人手不少，但是怎么也不可能比来的这些敌人多，这动起手来，他们肯定连半点胜算都没有，而这十几条船在这里突然出现，基本上可以肯定是奔着他们船上的银子来的。

那么也就是说有人走露了他们的风声，招致了有人来这里等着他们，要把他们船上的银子劫走，那么这个人是谁，马上船上的众人便想到了一个人，于是顿时大骂了起来。

三条船赶紧转舵调帆，将船头又调转过来，朝向了他们出来的笨港，三条船都同时升起了满帆，吃足了风，打算掉头逃回笨港。

但是他们还是慢了点，而且这三条船这次出来，载人较多，而且还装了不少银子以及颜思齐送给于孝天的一些答谢用的土产，三条船都属于重载状态，虽然升起了满帆，但是帆船提速却还是需要一段时间的。

那十几条船这会儿像一张大网一般，朝着他们兜着屁股罩了上来，另外还有两条船从这三条船前面出现，也朝着他们堵了上来。

郑麟这一次可以说是要一击必中，在率船队抢到前面的时候，已经防着这三条船发现他们之后，会掉头逃走，所以事先留下了两条船在后面堵住他们的去路。

这一下陈衷纪带着的这三条船麻烦大了，前有堵路，后有追兵，没有给他们留下一点机会。

陈衷纪也意识到今天恐怕他们没法子再逃回笨港了，于是一把从腰间拉出了腰刀，对着三条船上的部众们吼道：“弟兄们！今儿个看来咱们不拼是不成了！来者是谁虽然咱们现在还没见到，但是你们也大致都猜得出来！”

咱们这三条船上装的是什麼，你们也知道了！这些人既然在这里堵住咱们，就是要抢了咱们的银子！

但是你们莫要心存侥幸，这些人绝不会留下活口让你们把他们的身份泄露出去的！所以今儿个咱们除了跟他们拼个鱼死网破之外，没路可选！

抄家伙，跟他们拼了！各船都立即放烟，弄不好于当家的船队离此也不远，咱们不见得就会完了！”

陈衷纪反应的速度也不慢，当即便想明白了这些船为什么会在这里堵他们，并且立即就想清楚了后果，他担心手下这些人一会儿一旦动起手来，为了活命，不肯卖力厮杀，所以立即便将后果告知了这些手下喽罗们。

这三条船上的颜思齐的部众们一听，觉得陈衷纪说的话有道理，来的这些人有很大的可能，是郑一官的人，郑一官现在没有跟他们大当家颜思齐撕破脸，这才会用这样的手段在这里堵他们，如果让他得手的话，他绝不会留下活口，给人留下把柄和口实的。

故此只要他们落在这些人手中，最后就算是他们投降，这些人也绝不会留下活口的，最终肯定会将他们屠光，丢到大海里面喂鱼，就连他们这几条船，恐怕也不会被留下来，肯定也会被拉到无人经过之处的深水区域凿沉。

所以今天不拼命是不成了，就算是为了自己的小命，也要拼一把，拼的话还有一线生机，不拼的话，那就十死无生了！

三条船上的颜思齐手下们一个个破口大骂着，纷纷抄起了武器，做好了要死拼到底的架势。

第三十章螳螂捕蝉4

这三条船每条船上的一两门小炮，也都立即被装填了起来，被船上部众吭吭哧哧的架设在了船舷处，做好了点炮的准备。

陈表纪也是老海狗出身，经验相当老道，看到今天他们以寡敌众，想要多支撑一阵子，就不能跟他们硬拼，要想办法多杀对方的人，让对方不能困住他们，他们才有机会拖延一下。

现在他们还没有陷入到绝望之中，因为陈表纪心存侥幸，希望海狼的船队这个时候已经离他们不远，三条船一起坚持放烟，弄不好可能会把海狼的船队招来，到时候他们也就有救了。

就算是他们最后等不到海狼过来，那么也不能便宜了这些王八蛋，于是他着令手下，三条船都在底舱里面摆放一桶火药，留下一个人，准备好火镰，随时听招呼，一旦他们坚持不下去，眼看要完蛋的时候，就下令点火，这么一来，火药桶在底舱一炸，船体立即就会四分五裂沉入海中，到时候也便宜不了这帮王八蛋。

听到陈表纪的命令之后，各船上的颜思齐手下部众们也都抱定了死志，就算是今天活不成，他们也要多拉几个垫背的陪着他们去见阎王爷。

“都听好了，把炮准备好，都不许擅自点炮，等他们贴上来的时候，听我号令点炮，有一炮算一炮，能多打死几个就多打死几个！让他们也见识见识，咱们也不是吃素的！把火油罐、火砖也都请出来，只要他们靠上来，就死命的给老子砸！把他们的船给点着了！烧死那些王八蛋！”陈表纪眼瞅着自己三条船已经渐渐的被这十几条船围了起来，想要突围逃回笨港已经不现实了，所以下达了最后的命令。

这二百余名颜思齐的手下船夫和部众们听罢之后，也都大声答应了下来，做好了应战的准备。

不一会儿只听海上响起了十数声炮响，十几颗炮弹撒向了陈表纪的三条船，但是距离稍远，却并未击中陈表纪的这三条船，而是落在了他们船附近的海水之中。

有两三条快船冲在前面，迅速的靠近了陈表纪他们的三条船，很快双方都能看清对方的面孔了，这些人比较面生，陈表纪并不认识他们。

只听来船上有人大声叫道：“落帆停船！老子们图财不图命，只要尔等停船，老子不杀尔等便是！”

陈衷纪持刀站在船舷旁边，朝着他们呸的一声吐了口吐沫，大骂道：“我呸！放狗屁吧！你们是何人？为何在此堵截老子的船？难道不知道老子是干什么的吗？”

那赶上来的船上，有人立即冷笑了起来，对陈衷纪大叫到：“老子不管你们是谁，老子就要你们船上的东西！留下东西的话，放你们一条活路，再不停船的话，等老子们杀过去，到时候杀你们个鸡犬不留！”

“去你奶奶的！郑一官呢？郑一官为何不敢露面？别以为老子不知道你们是谁的手下！有本事你们让郑一官出来答话！”陈衷纪这个时候已经基本上可以判定，这些人肯定是郑一官的手下，虽然这些船上没有挂旗幡，也没有字号，但是陈衷纪却知道，郑一官的很多船刚从其它地方过来，许多船上也没有任何标志，只有必要的时候，才会升起他们的旗号，不过他们的旗号多还是以前李旦的旗号，尚未改成郑字的旗号，故此郑一官手下的船只，现在基本上都不挂旗号，有些船的船帆上还画有李字的字号。

今天就有一条船上，船帆上有李字的字号，虽然已经被涂抹了一番，但是大致还隐约可以看到下面以前留下的痕迹。

所以他立即就判定了这些人的身份，指名道姓的叫出了郑一官的名号。

这时候一条福船也追了上来，追近到了陈衷纪座船的附近之后，船舷处走出了一个人，对陈衷纪抱拳大声笑道：“陈当家！还认识在下吗？”

陈衷纪眼神极好，虽然双方现在还有些距离，但是他还是马上认出了这个出来和他说话的人。

他一眼便认出了此人正是郑一官的长弟郑麟，于是这心中更是气不打一处来，指着郑麟骂道：“郑麟！你还敢来见我！好！你说！今天你到底想要如何？”

郑麟狂笑了一声大叫到：“陈当家！好眼力！既然如此，那么就好说了！今天我知道你们要去干什么，所以特意在此等候陈兄！

陈兄是聪明人，家兄常说，识时务者为俊杰！陈兄也看到了今天的情况了吧，应该想得明白，你们今天是走不掉了！

如果陈兄能现在落帆停船，让在下取了你们船上的货的话，抑或是陈兄干脆投靠家兄的话，那么在下可以保证，以后家兄绝不会亏待陈兄！还有船上这些诸位弟兄，你们也都一样，只要你等现在投靠过来，以后我绝不会亏待诸位！

怎么样？陈兄，你可想明白了吗？”

陈衷纪这个时候气的是脸色发紫，指着郑麟骂道：“呀呀呸！麟二！你休要猖狂！我陈某岂是你想的那种小人！”

我们颜当家对你兄长不薄，甚至待他视如亲兄弟一般，处处关照，处处提携，而你们这些白眼狼，现在刚刚羽翼丰满，便立即翻脸不认人，居然要跟颜当家为敌，今天我陈某就算是死，也不会投靠你们这些王八蛋的！

弟兄们别听这王八蛋胡说八道，他绝不会留下我等性命的，咱们跟他们拼了！”

三条船上的颜思齐部下们，这会儿也都各个怒不可遏，心中虽然紧张，但是也明白今天陈衷纪说的话是对的，郑一官现在尚未和颜思齐反目，郑麟之所以在这儿堵截他们，就是不想让人知道这件事是他们干的，以免授人口实，所以不管他们投不投降，恐怕都不会活命的。

于是颜思齐部下们纷纷跟着破口大骂了起来。

郑麟听罢了陈衷纪的话以及这些颜思齐手下的骂声以后，脸色顿时一变，狞笑了一声大骂道：“给脸不要脸的东西，既然尔等愿意求死，那么老子就成全你们好了！开炮！杀光他们！……”

海面上顿时腾起了一团团硝烟火焰，传出了隆隆的炮声和喊杀声……

海狼的船队在海面上缓缓的航行着，在距离笨港五十里之外的海面上慢慢的活动着，船上的海狼部众们也比较放松，并未进入戒备状态，只有桅杆顶端的上斗，裹紧了身上的衣服，冻得有点瑟瑟发抖，不时的朝着周围海面上观望着。

于孝天把陈勋请到了他的船上，在艙楼上面摆了张小桌，备上了一壶茶，一边品茶一边等候着。

两个人天南地北的闲聊，于孝天虽然不见得有陈勋这辈子跑的地方多，但是好在他是个信息爆炸的时代，人们获取信息量之大，根本不是这个时代的人可以相比的，于是他随便找点话题，便能把陈勋忽悠的晕晕乎乎，令陈勋对于孝天的知识广博敬佩不已。

他们今天来的早了点，本来于孝天是可以让船队更接近笨港一些的，但是于孝天有他自己的盘算，这次他给颜思齐帮忙，并不想让太多人知道，而且这一带也是郑一官手下活动的区域，他并不想这个时候，就跟郑一官撕破脸，所以他这才决定，在这一带等候，不过度靠近笨港一带，以免让郑一官的手下知道他参与到了他们的纷争之中。

看着时间还早，于孝天于是便和陈勋坐在甲板上天南地北的胡侃了起来，通过和陈勋的交谈，倒是也打听到了不少有关颜思齐他们以前的事情。

就在他们聊得热火朝天的时候，忽然间有人对于孝天报到：“东南方向海面上似乎升起了烟，像是有船过来了！”

陈勋一听赶紧放下了茶碗，腾身站起来奔至了船舷处，举目朝着海面上望去，但是却并未看到远处天空有烟升起，于是多少有点疑惑。

而于孝天也跟着走了过来，伸手有人立即便递过来一个可调距的单筒望远镜，凑到了眼前，对准了手下上斗指示的方向，拉动望远镜的铜管调整着倍率，过了一会儿点头道：“果真起烟了！看来是贵部的船过来了！”

陈勋对于孝天手中的这种望远镜很是好奇，这东西他不是没见过，这东西应该是泰西人船上用的那种千里眼，不过就算是泰西人手中，这种东西也不多，据说可以透过这根铜管子，看到很远之外的地方，所以素有千里眼之称。

泰西人将这种东西视作珍宝，很少拿出来贩卖，故此陈勋只是见过红毛人使用过这种东西，却并未亲自试过这种东西的神奇。

于是他腆着脸求于孝天让他也看看这东西，于是于孝天也不吝啬，便将这个望远镜交给了陈勋，并且简单的教了一下他使用的方式。

陈勋于是赶紧接过来凑到眼前，按照于孝天教他的方法调整焦距，渐渐的看清了很远的地方海面上升起了一股烟，而且感觉这东西似乎把很远之外的景致拉到了眼前一般，可以看的很清楚，实在是让他有些瞠目结舌，感到这实在是太神奇了。

（呜呼，又见打赏了！多谢g zg1972和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我会保持更新的！）

第三十一章螳螂捕蝉5

其实望远镜这种东西，在西方现在已经很普及了，虽然价格高昂，但是因为其的优越性，早已被用于天文观察和许多军事行动之中，特别是航海活动，更是离不开这种东西。

就算是在大明，也已经有望远镜传入，只是因为大明目前没有玻璃工业，想要仿制除非用非常通透的水晶磨制镜片，使之价格极其高昂，所以只是成为一些高官的玩赏之物，却并未在民间普及，很少有人知道罢了。

海狼现如今因为有了自己的玻璃工业，加之于孝天用土法找到了澄清玻璃液的办法，获得了质量相对交好的玻璃，这才自产了这种望远镜，大批装备到了海狼部众之中。

而且得到望远镜的人都被勒令，要像爱护眼睛一般的爱护这种东西，一旦要是遇上紧急情况，无法保护这种东西，也要立即将其砸碎或者直接丢入海中，以免遗落到他人手中。

故此很少有人见识过海狼自产的这种望远镜，今天陈勋作为他们的大客户，才获准试用了一下这东西。

“传令下去，各船升帆，咱们迎过去，接上他们，返航！”于孝天趁着陈勋兴致勃勃的摆弄着那个望远镜的时候，下令道。

原本在海面上保持极低航速的海狼的船只，在得到命令之后，纷纷拉起了船帆，开始提速，朝着升起烟的方向加快了速度，迎了过去。

中式船帆确实有很大的好处，虽然升帆的时候比较费劲，但是在轱辘和滑轮的帮助下，还是比较容易操作的，整体上中式硬帆在船帆升降的速度方面，要比西式的软帆有很大的优势，也节省很多人力，不需要让船员爬到桅杆上面，冒险去收放船帆。

船队逐步加速，以雁形队列驶向了起烟的方向。

当船队航行了一阵之后，忽然间上斗在桅杆顶上发出了示警的声音：“前方起烟处发现很多船只，数量超出十条以上，似乎正在发生冲突！”

于孝天一听眉头顿时锁紧了起来，大声喝令道：“全体戒备，进入战斗准备！”

各船上立即都响起了一片警钟的声音，急促的警钟声顿时响彻了整个船队，原来在船上闲着没事，正在休息的水手、兵夫们，在听到了警钟的声音

之后，都顿时精神一震，飞快的奔向了他们的战位，包括在船舱里面休息的水手和兵夫们，也都立即从船舱里面，拿着他们的武器，冲上了甲板。

各种原来储存在甲板下面舱室的枪支弹药以及刀枪斧头等物，都迅速的被取出，送上了甲板，交给了在甲板上列队的兵夫水手。

一门门甲板炮的炮衣被炮手掀开，露出了下面的大炮。

陈勋一听顿时就急眼了，也没空去观看海狼部众们的准备情况了，因为他知道这一次颜思齐并未派出多少船，而现在海面上出现这么多船，那么肯定是出事了。

于是他赶紧招呼人，把他送回到他的船上去，就连于孝天的望远镜也忘了交还给于孝天，这时候船队开始加速，海况还算是可以，陈勋的座船赶紧一边航行，一边贴上了于孝天的座船，陈勋果真是个老手，飞身蹬踏上船舷，一个纵身便跃到了他自己的座船上，转身对于孝天叫道：

“于当家，肯定是出事了，还望于当家能施以援手！求于当家了！”陈勋这会儿急的头上都冒了汗，求于孝天的时候，声音都发颤了。

于孝天也已经意识到今天可能出事了，在这个地方，突然间出现一群船围攻颜思齐的船，那么基本上可以判定，有人获知了消息，在这里伏击颜思齐的运银船。

虽然他没有陈勋紧张，但是也感到很是不爽，因为这些银子可马上都是他的了，突然间有人横插一杠子，想把这些银子抢走，那就跟他口袋里掏钱差不多了，既然让他撞见了，那么他肯定不会袖手旁观的。

“陈兄放心便是，于某此次本来就是来接你们弟兄的船的，既然碰上了这等事，于某岂能坐视不管！全体都有，全速前进，赶过去！看看是谁他娘的要在老子的虎口拔牙！”

海狼的船队立即开始加速，朝着出事地点赶了过去，这时候海面上远远的传来了一阵隆隆的炮声，而且还可以看到三条船上都升起了烟。

“起烟的船都是我们的船，有人要劫船！”陈勋这时候才发现于孝天的望远镜还在他的手中，赶紧举起来朝着出事地点望去。

如果单是目视的话，这个距离上想要看清出事地点的情况还不太容易，就算眼睛再好也不行，但是有了望远镜之后，就可以看的相当清楚了，陈勋透过望远镜的镜头，看到他们的三条船被十几条船围堵在了海面上，海面上还有硝烟未全部散去。

郑蟒和陈衷纪没有谈拢，于是立即图穷匕见，开始动起了手，十几条郑一官手下的船只，马上开始乱炮齐发，照准了陈衷纪的三条船轰击了起来。

乱七八糟的炮子在陈衷纪所在的三条船上横飞，打的三条船帆布布满了弹孔，船体也被这些炮铳的铳子打的劈啪作响，不时有人发出惨叫声，中弹扑倒在甲板上血溅当场。

陈衷纪来回在船上奔走，下令不许发炮，等他们贴上来之后再打，所有颜思齐的手下都趴在船舷边上躲避四下横飞的炮铳的铳子，既害怕又愤怒异常。

以前他们也算是自家兄弟，但是今天自家兄弟却对他们刀枪相向，把炮口对准了他们，要将他们赶尽杀绝，这种事放在任何人头上，都不会高兴。

所有人都恨得是咬牙切齿，恨不得这会儿能把郑一官抓住生撕了这厮，可是何奈他们船少人少，火力肯定不是人家的对手，只能暂时被郑蟒的手下压着打。

除了炮铳之外，郑蟒的手下还使用了不少弓弩这样的冷兵器，开始朝着三条船抛射箭支，不过他们因为要抢着三条船上的银子，并不想把三条船都烧了，所以并未使用大量火箭，弓箭在这样的战斗之中，显得威力有点欠缺了。

郑蟒的船很快贴近了陈衷纪的三条船，陈衷纪令手下的三条船靠紧在一起，抱成团御敌，以防被郑蟒的手下分割包围，那样的话他们两侧都会受到敌船的进攻，使得他们无法抵御。

抱成团之后，即便是被包围起来，他们也只需应付一侧船舷的进攻，相对来说能坚持的时间更久一些，希望有自己的船路过或者是把附近可能存在的海狼的船队招来助阵，帮他们脱困。

郑蟒的经验也很丰富，虽然这会儿他的船多人多，可是陈衷纪的三条船抱成团之后，使得他有点狗咬刺猬无从下口，马上派人贴上去打接舷战夺船的话，因为对方三条船挤在一起，他们一时间靠上去的船只不多，反倒不占便宜。

于是他便命令各船不断的用船上的大炮炮轰这些陈衷纪的船只，争取先多杀伤一些他们的人员，为下一步跳帮夺船打基础。

虽说郑一官手下船上的大炮也都是一些旧式火炮，甚至还有日本人铸造的铁炮，形制不一，射程威力都有限，但是他们占有绝对数量优势，抵近炮击的时候，这些炮的炮膛里面也装填的是乱七八糟的石子、碎铁甚至于还有碎瓷片，这些东西虽然比较伤炮膛，但是他们却并不在乎，近距离轰击的时

候，威力也相当可观，虽然对船只的杀伤力不大，但是却对人员会构成很大的威胁。

十几条船围着陈衷纪的三条船不停的放炮，炮子在这三条船上四面横飞，打的三条船上的颜思齐手下根本抬不起头来，而且伤亡很大，不时有人会被飞溅的炮子击伤，倒在甲板上的血泊之中。

无奈之下，陈衷纪只得将部分人员先疏散到船舱里面避炮，抱着头等候郑蟒带人跳帮夺船的时候，再出来和他们打白刃战，以免都聚在甲板上，被他们的炮击杀伤太多，以至于一会儿没有力量再进行接舷战。

整个局面都朝着郑蟒这边一边倒，陈衷纪的三条船被压得始终抬不起头，只能偶然朝着贴近过来的敌船上发射一些火箭，但是对敌方船只却构不成多大的威胁。

眼瞅着陈衷纪的三条船甲板上的人员越来越少，很多人已经倒在了甲板上的血泊之中，郑蟒觉得应该是差不多了，于是一边派船贴上去，一边令各船放下舢板，采用狼群战术，围攻这三条颜思齐的船。

许多郑蟒手下的海盗开始下到了小舢板上，摇着橹或者划桨，纷纷扑向了这三条船，而且有几条大一点的船也贴了上去，开始准备打白刃战夺船，把船上的银子抢过来。

陈衷纪额头受了伤，鲜血沾满了他大半张脸，使得他看上去面目狰狞，但是这会儿他已经顾不得这些了，咬着牙坚持指挥手下进行抵抗，眼瞅着这些郑蟒的手下们已经贴了上来，他知道还以颜色的机会总算是来了。

第三十二章黄雀在后

这个时代中国的海盗们最常用的劫船以及海战的手段，还是以冷兵器跳帮白刃战为主，火炮的技术限制了他们发扬火器优势的能力，故此他们最有效的战斗手段还是靠人力，来进行跳帮白刃战，夺取并控制敌船。

而这个时代西方诸国的船只和火炮技术已经大大超越中国，他们采用的大型盖伦船以及较为先进的火炮技术，使得他们已经开始转而放弃了危险大，伤亡大的白刃战，更多的时候海战是靠着双方的大炮来进行对决，直至一方获得胜利为止，只有一些掠私船，更喜欢采用跳帮白刃战，主要是因为他们不能把被劫的船只击沉，要不然的话，他们就白忙活一场了，即便如此，他们也往往先用炮击，击伤敌船并且杀伤大量敌船上的人员，使之失去反抗能力之后，才会采取跳帮战。

但是中国海盗们装备的火炮，因为质量缘故，更多的时候也就是起到威慑和给自己壮胆的作用，只有在很近的距离上，他们的大炮发射的散弹才能给对方造成比较大的杀伤。

陈表纪作为一个老海狗，当然知道他们的炮的威力如何，所以从开始就严令船上的喽罗们不得擅自发炮，一是节省弹药，而是可以在必要的时候，给对方比较大的杀伤，否则的话，他们一旦放了炮，却打不中敌人，一时半会儿装填会很耽误事。

直到这会儿郑麟已经开始派人贴上来的时候，陈表纪才咬着牙悍然下令，开始点炮。

只听几声震耳的炮声响起，三条颜思齐的船上终于也发火了，腾起了一团团的硝烟，因为距离很近，这一下郑一官的手下终于也尝到了苦头。

一条舢板被当场击中，虽说炮子都是些乱七八糟的碎片，但是这样距离下的轰击，却正好可以有效发挥出他们最大的威力，只见这条舢板顿时便被打的碎屑乱飞，船上的七八个海盗当即便化为了一片血雾，眨眼间便被一扫而空，海面上留下了一大片的血红。

另外贴近上来的两条郑一官的船上，也遭到了炮击，炮子横扫过了他们的甲板，而这个时候大量郑一官手下的海盗，已经在甲板上集结，咋咋呼呼的舞动着手中的刀斧，准备要进行跳帮战。

结果是被陈表纪下令用大炮横扫了过去，顿时便如同被割稻子一般的撂倒了一大片，场面可以说是惨不忍睹。

这一下郑一官的手下们不干了，赶紧再次发炮还击，并且加紧贴近上

来，而陈衷纪所率的三条船上，在发炮之后，虽然喽啰们赶紧试图再次装填，但是他们的速度很慢，一时间无法快速完成装填，眼睁睁的看着这些郑一官的手下们围了上来，开始朝着他们船上抛至各种绳钩，并且探出了长钩，钩挂在了他们的船帮上，朝着他们船上攀爬了起来。

“给老子上呀！跟他们拼了，杀一个够本，杀俩赚一个！杀杀杀，给老子杀！”陈衷纪这会儿心知已经到了最后时刻，他们能不能活下去，就看这会儿能不能打退这帮郑一官的手下了。

转瞬之间，海战中最惨烈的白刃战便就此展开，双方的人员都冲到了船舷边，一方是拼了命的阻止另一方跳到他们船上，而另一方则是拼了命的想要冲到另外一方的船上，双方刀枪斧头甚至是鱼叉都用上了，近处的就用刀斧对砍，远一点的就用长枪或者鱼叉猛捅，这种情况下，谁也讨不了便宜，只能看谁更狠一些。

而双方人员也基本上都是狠角色，都是为了这一次行动挑出来的老手，说他们是亡命徒一点不过分，几乎可以说是刀刀见红，枪枪入肉，每一刻都会有人惨叫着倒在甲板上，抑或是跌入到海水之中，船舷处的海水几乎顷刻之间便被人血染红，把附近的鲨鱼渐渐的吸引了过来，加入到了这场厮杀之中。

惨叫声怒骂声，刀枪的交击之声混杂在了一起，直冲云霄。

陈衷纪瞪着通红的双眼，在船上督战，不停的把船上只要还能动弹的人驱赶到船舷处，加入到惨烈的搏杀之中，他知道自己这边毕竟是人手少，虽说现在还能顶住，但是他们却无法坚持多长时间，如果再没有人来救他们的话，他们今天可就真的要栽在这儿了。

但是这会儿双方正在厮杀的如火如荼，陈衷纪根本无暇他顾，只能死盯着船舷的激战，生怕一不小心，便被郑蟒的手下冲了过来，一旦防线被撕破，那么他们今天说什么都堵不住郑蟒的手下夺船了。

眼瞅着船上的弟兄一个接着一个的倒下，陈衷纪的心越来越沉，渐渐的快要沉到了谷底，心道完了！今天算是彻底完了。

随着船上人员伤亡越来越大，眼瞅着船舷处的防线已经是岌岌可危了，而郑蟒的手下们却还在继续乘着舢板朝着他们的船驶来，将一个个飞虎爪抛上船甲板，勾挂住了船舷，拉着绳索朝船上怕。

陈衷纪终于忍不住，准备招呼底舱的手下，点燃底舱的火药桶，来个与船同殉，就算是死，他也不甘心把这批银子留给郑蟒。

就在陈衷纪已经快要彻底绝望的时候，郑蟒那边的人突然间显得惊慌了

起来，攻势猛然一遏，接着就听到有人高叫道：“快看，有船过来了！”

陈表纪赶紧收住嘴，朝着四下海面张望了一圈，终于在他们西北方向的海面上见到了海面上升腾起来了一股浓烟。

陈表纪的心差点高兴的爆裂开来，因为这股烟正是他们当初和于孝天约定的信号，那么不用想，来的船肯定是海狼的船队，这一下他们算是有救了。

“弟兄们，海狼的船队来了！咱们有救了！杀呀，把这些王八蛋杀退呀！给老子用力的杀呀！……”

陈表纪发了疯一般的冲到了船舷边上，也不再去指挥了，抡起了手中的单刀，狂刹向了船舷处试图冲过来的那些郑一官的手下们。

本来早已是强弩之末的这些颜思齐的手下们，在这个时候突然间得知援兵到了，顿时一个个都狂喜了起来，一个个不知道哪儿又生出了一股力气，狂吼着突然爆发了起来，抡起刀枪疯狂的招呼向了面前的这些敌人。

郑蟒带来的这些手下们，本来已经觉得差不多了，他们今天付出的代价着实不小，三条颜思齐的船上，人数超出了他们的预料，抵抗也超过了他们的预料，这帮颜思齐的手下绝大多数都是他的亲信，根本没有人肯放下武器投降，一个个疯狂的在船舷处跟他们死拼不退，以至于他们攻了好一阵子，死伤了不少弟兄，却还是没能攻上这三条船。

但是他们也都看到，对方的人数正在越来越少，船舷处的防线也开始松动了起来，崩溃只是眼前的事情，只要他们再加把力，用不了多长时间，就能攻上对方的船，一旦只要攻上对方的船，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了，敌船上的敌人绝对没有能力，再挡住他们源源不断攻上去的人了。

可是偏偏在这个时候，有人惊呼一声，高叫有船过来了，于是不少郑一官的手下都吃了一惊，赶紧朝着海面上望去，当看到确实实有一支船队正在朝着他们冲过来的时候，这些郑一官的手下们各个都大吃一惊，也就是这么一转眼的工夫，颜思齐手下船上的这些部众们，一个个像是吃了春药一般，变得再一次昂扬了起来，发了狂的朝着他们反扑了起来。

心神有点慌的一些郑一官的手下，一个不留神，便纷纷被扑上来的颜思齐的手下刹翻在了船舷处，一个个惨叫着跌入到了海水之中，转瞬之间便成了鲨鱼口中的美餐。

原本在外围指挥作战的郑蟒，这会儿本来已经有点洋洋得意了，认为今天他干的是干净漂亮，接下来他可以说是胜券在握了，用不了多长时间，这三条船上装的那几万两银子，就该归他所有了。

一想到几万两白花花的银子，马上就要到手了，郑麟这心里面爽的跟刚睡了一个漂亮姑娘一般，忍不住嘴角都想要乐的抽搐了。

可是偏偏就在这个时候，上斗在上面惊呼一声，指着西北方向的海面大声叫道：“快看那边！有船队过来了！”

郑麟听到这声惊呼，心里面猛的抽了一下，赶紧扭头朝着上斗指的方向望去，结果最先看到的确实一股浓烟，接着便看到有一支船队的帆影，朝着他们直冲了过来，距离他们已经不是很远了。

刚才他们这些人把注意力都放在了战场之中，就算是上斗，也多把注意力放在了笨港方向，但是他们却不知道，颜思齐和海狼之间的那个约定，海狼的船队会过来接这几条运银子的船只。

所以当他们发现海狼的船队的时候，海狼的船队早已出现在了他们视野范围之内，并且高速朝着他们冲了过来。

（今天特别鸣谢冰月火之歌朋友的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我最大的动力！）

第三十三章黄雀在后2

“妈的！”郑蟒忍不住骂了一声，这支船队什么来头？为什么偏偏在这个关头出现在这里？他脑袋里面浮现出了一连串的问号，于是赶紧定睛朝着来船的方向望去。

海狼的船队之中，每条船的桅杆上都挂着一面蓝底金狼旗，随着海风猎猎飘扬着，显得是威风凛凛。

虽然他们的船称不上崭新，许多船的船帆也打有补丁，但是却并不影响外人对他们的感官，这九条船呈雁形队阵，以居中的那条于孝天所乘的混血双桅纵帆船为首，全部吃足了风，将船速提至了最高，并且相互之间保持着队形，丝毫不乱，开始驶入到了战场之中。

郑蟒扭头再看被围住的那三条颜思齐的船，这个时候正好看到他的手下受到了过来的这支船队的影响，士气为之一遏，但是颜思齐的手下们却士气大振，一家伙便将他的手下们撞了下来，不少他的手下纷纷跌入到了海水之中。

于是郑蟒的鼻子都快要气歪了，这支船队来的实在是太不是时候了，只要再给他一会儿的工夫，他就要得手了，他只要能控制住这三条颜思齐的运银船，就算是那支船队赶来，他也有足够的时间将银子搬到他的船上，杀光颜思齐的手下，扬帆逃离这里。

可是偏偏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却来了这么一支莫名其妙的船队。

这一带的海面，根本不是常用的航道，平时很少有船只从这里通过，就算是有船从这里通过，也都是一两条船，要么是前往日本或者琉球的，要么是刻意绕开正常的航道，从外海绕行前往北方。

所以这支突然出现的船队，身份很是可疑，因为这会儿距离还稍远一些，他一时间还无法看清楚来船的桅杆顶部挂的旗号，总之感觉这支船队来的太是时候，并且大有来者不善的架势，根本就是奔着他们过来的。

郑蟒心里面既怒又紧张，一时间陷入到了两难之地。

他这次奉他兄长郑一官的派遣，带人来这里伏击颜思齐的三条运银船，原计划是要干净利落的解决掉这三条船，将银子抢到手之后，将船上所有人都杀光，来个彻底的灭口，就连这三条船，也找地方凿沉，彻底消尸灭迹，不给人留任何把柄，就算是颜思齐怀疑是郑一官干的，也没有证据，为以后郑一官和颜思齐反目，打下伏笔。

而且当他出发之前，郑一官就说过，必须要做的干净利索，如果意外在海上碰上有过路船只的话，也一并要将其解决，杀光见到他们的人，总而言之不能让他们身份曝光。

但是现在的情况却出乎了他们的意料，现在他们已经暴露了身份，本来以为可以顺利的将陈衷纪一行人干掉，但是却没有想到关键时刻，出现了这么一支船队，奔着他们过来了。

这一下事情麻烦大了，现在陈衷纪和他手下还有百多人都活着，三条船也都没有夺下，银子更是没有见到一两，短时间之内，他恐怕也没法子杀光陈衷纪这些人，而且还来了这么一支船队，更不是他能一口吞得下的。

就算是现在他下令撤退，他们的身份也已经彻底曝光，只要陈衷纪这些人活着离开这里，那么很快颜思齐便会得知郑一官派他和手下前来此伏击他的运银船，这一下就等于彻底让郑一官和颜思齐撕破脸了。

问题关键还在郑一官目前在笨港这里的实力并不强，如果双方就这么撕破脸，颜思齐肯定会恼羞成怒，当场对郑一官发难，到时候郑一官不但掀不翻颜思齐，弄不好还会折戟沉沙在笨港，最终落得一个被人唾弃还死无葬身之地的下场。

郑麟被这突如其来发生的情况，顿时搞得有点懵了，一时间居然手足无措，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

这时候那支船队已经顺风而下，全速朝着他们驶来，而且距离他们越来越近，明眼人一看，便知道这支船队来者不善，肯定他们已经看到了这里正在交火，但是却还是直扑过来，那么就说明他们肯定是要来插一杠子，虽然目前还看不出他们打算要做什么，但是也基本上可以判定，他们绝对是敌非友，要不然的话也不会做出这样的姿态了。

郑麟的手下也急了，赶紧问郑麟该如何是好，是打还是撤，让郑麟赶紧拿个主意出来，他们也好赶紧准备。

郑麟这会儿脑子里面乱的是一塌糊涂，根本没有办法理出一个头绪，正在他左右为难，不知道该怎么办的时候，跟着他过来的一个郑一官的手下突然对他说道：

“二爷！今天咱们栽了！事情已经败露，恐怕不好收场了！”

“废话！这个难道我不知道吗？问题是现在我们该怎么办？”郑麟没好气的骂道。

这个说话的人是郑一官的一个亲信，平时脑子比较活，主意也比较多，

算是能在郑一官手下，给他时不时出谋划策的人物之一，这次被郑一官派来跟着郑麟，也是要让他给郑麟当个参谋的意思。

事情发展到这一地步，这个家伙眼珠一转，对郑麟急道：“二爷！今天咱们身份肯定是瞒不住了！眼下最重要的还是要先通知咱们的大当家！让他赶紧带着弟兄离开笨港再说！”

郑麟一瞪眼怒道：“这怎么来得及？就算是现在咱们走，赶回笨港，恐怕陈衷纪他们也会马上赶回去，到时候咱们根本来不及离开，颜思齐就会得知这件事了！”

“二爷息怒！在下的意思并非是咱们全都马上走！只需要先派一条船赶回去，其余的弟兄和船只，暂时留下，先拖住陈衷纪和这支船队再说！只要咱们拖上他们一段时间，便能让大当家得到消息，带着咱们的弟兄离开颜思齐哪儿！

到时候就算是颜思齐得知了消息，想要对咱们大当家不利，也已经晚了！这恐怕是现在唯一的办法了！

在下看这支来的船队船也不是很多，并不比咱们的船多，凭着咱们的实力，拖住他们一段时间肯定是没有问题的！要是运气好的话，还说不定能把他们也一并吃掉！

就算是吃不掉他们，只要打散他们，堵住他们前往笨港的去路，照样还能拖上一段时间，让咱们大当家和岛上的弟兄脱身是没有问题的！

请二爷赶紧早下决断吧！”这个临时狗头军师赶紧给郑麟出主意道。

郑麟一听，也只能如此了，今天实在是流年不利，居然出了这种事，将他们全盘计划给打乱了，想要再按照原定计划进行，很显然已经不现实了，只能想办法先让郑一官撤离笨港再说了。

而且现在看来，他还不一定就没有一点机会，就算是事情败露，他也应该能拖一段时间，运气足够好的话，甚至可能连来的这支船队一并吃掉，但是想要吃掉这支船队，他也觉得难度有点大。

于是他立即安排一条快船，马上离开这里，赶回到笨港，把消息传给郑一官，先让郑一官带着手下撤离那里，以免事情败露之后，颜思齐对郑一官不利。

一条快船立即便升满了船帆，转舵加速驶离了战场，朝着笨港方向驶去，其余的船只郑麟分派了一下，留下了几条船拖住了陈衷纪的这三条船，剩下的则马上跟着他一起，转舵调头，迎向了驶来的这支船队。

当双方距离拉近之后，郑麟他们这才看清了来船的桅杆上悬挂的旗幡，立即辨明了来船的身份，郑麟当看到这些船上飘荡的金狼旗之后，心里面咯瞪一下，感觉仿佛像是有人给他掏心来了一级重拳一般。

他有点糊涂，怎么偏偏这个时候，这么巧海狼的船队会出现在这一带，难道是他们提前约好了，这是给自己这边下的圈套吗？

但是既然事到如今，他也没有退路了，只能硬着头皮上了，郑麟对海狼还是相当忌惮的，因为他跟着郑一官在这一带活动比较长，对海狼的情况了解也比较多，海狼的炮铳犀利，船只坚固，是这一带出了名的。

如果是换做其他人的话，他还很有信心能依靠着船只多的优势，打赢这些船，但是换做是海狼的船队之后，他就没有这种信心了，毕竟海狼这两年在这一带可以说是威名四震，绝不是好对付的。

但是郑麟还是心存侥幸，想要避免和海狼的直接冲突，于是决定先派一条船迎过去，探探对方的来意再说，能不跟他们动手，还是不要跟他们动手为好。

一条船奉了郑麟的命令，朝着海狼的船队迎了过去，老远就开始对海狼的船队吆喝了起来。

于孝天令船队稍稍放缓一些速度，接近了这条迎过来的船，渐渐的听清了这条船上的人喊的话。

“同行办事，你们回避一下！……”郑麟的手下用力的对着海狼的船队大声叫道，大概意思就是他们都是干这个的，现在他们正在这里办事，希望海狼的船队不要介入其中，大家井水不犯河水云云。

可是这条船上的郑麟手下，却没有注意到在海狼的船队之中，还有一条船是颜思齐手下的船，正在那儿喊的起劲的时候，陈勋却已经怒不可遏的带着他的船冲到了前面，直扑向了这条过来跟他们交涉的船只。

只听轰隆一声炮响，陈勋不等靠近这条郑一官手下的船，就命自己船上的喽啰点燃了他们船上的炮。

第三十四章黄雀在后3

这门炮的炮弹呼啸着飞向了那条郑一官手下的船，但是炮弹却落在了距离这条船很远的海水之中，并未对他们造成什么威胁。

但是还是把那条船上的人吓了一跳，仔细一瞧才发现原来海狼的船队里面还有一条颜思齐的船，这一下郑麟的所有侥幸心理全部都落空了。

很显然这次过来的这批海狼的船，和颜思齐已经达成了某种协议，是颜思齐手下将海狼的船队引到了这里，现在郑麟基本上可以确定，今天他们完全是中了圈套，被颜思齐糊弄了，这三条颜思齐的运银船，弄不好根本就装什么银子，很可能就是专门充当诱饵，引他们过来咬钩。

然后让海狼的船队埋伏在附近，趁机要把他们干掉。

这一下郑麟气懵了，这怎么说呢？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对就是这句话，这次他们上当了，郑麟想到这里，是又惊又怒，立即命手下做好和海狼船队决一死战的准备。

于孝天本来是想要听听郑一官这些手下都要说点什么，内心里他还不想要马上和郑一官就撕破脸，今天既然撞破了他们，但是只要能将他们吓退也就行了，能不打还是不打为好，为以后和郑一官之间留下一个退路。

但是他这么想陈勋却不这么想，陈勋不是他的手下，不管不顾的立即冲上去就开了炮，摆明了是要把他拉下水，逼着他湮这趟浑水。

陈勋一开炮，那么接下来就等于是宣战了，因为陈勋是跟着他一起过来的，那么也就代表着他想躲也躲不开了。

于孝天无奈之下，只得下令升起红色的战斗旗，传令船队做好战斗准备，这一仗不打是不成了。

既然要打，那么于孝天也就放下了心中的杂念，今天这件事也不能怪他，是郑一官要从他的嘴中，把这批银子夺走，那么这也就等于是要跟他的船队冲去，他动手也就没什么不对的地方了。

按照海狼历来的作战原则，只要在海上和人动手开战，就必须抢上风，这已经成为了海狼水师部众们最基本的作战原则。

八条海狼的船只，在于孝天的帅船指挥下，立即将雁形阵转为了纵阵，本来他们就处于上风位置，抢上风也就容易太多了，于是他们立即便朝着郑麟的船队冲去，抢占t字头阵位，集中火力先打最靠近他们的敌船。

海狼的船队不动手则以，一旦要是下决心打的话，是绝不会手软的，今天谈判解决已经不可能，那也只有打了。

所有海狼的船只，都忠实的执行了于孝天的命令，迅速的改为纵阵，斜着在上风头位置，冲向了郑一官手下的船队。

郑蟒看到海狼船队气势汹汹拉开了架势，朝着他们扑了过来，于是大喊道：“弟兄们，别怕他们，狠狠的给老子揍他们，让他们也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

双方距离拉近很快，郑蟒带的船只都使用的是团阵，就是所有船只都抱成团，这样一来不容易被人分割开来，相对来说打起来之后，要稳当一些，但是缺点也很明显，无法有效的发挥所有船只的火力。

不过这个缺点对于他们来说并不算是是什么，本来他们船队的火力就很有限，每条船上装备一两门破炮，甚至有些船上连炮都没有，自然而然也就谈不上什么发扬火力的问题了。

于孝天在他的船上扫视了一下郑一官的这些船只和手下，整体上来说，他没看出郑一官的这些手下和船只和其它同行有什么不同之处，基本上都是一个德行，一动手就摆出了一副缩头乌龟的架势，看上去气势汹汹，但是对上了他之后，却只有挨揍的份。

所以于孝天冷笑了一声，下令道：“船令各船，集中火力攻击最近的敌船，过去之后立即掉头回来，继续抢t字头，让他们看看什么才叫海战！”

很长时间于孝天都没有参与过这样的海战了，现在他手下船只大炮越来越多，很多事情已经不必他亲力亲为了，今天意外的碰上这场仗，使得他顿时兴奋了起来，肾上腺素大量的分泌，让他产生出了一种像以前要上拳台之前的感觉，很舒服，很刺激，这让他很有点享受这种感觉。

海狼的船队以一个漂亮的右勾拳，重重的打向了郑一官的这支船队，当双方距离拉近到二三百步的时候，郑一官的船队便已经腾起了一团团的烟雾，还有星星点点的火光，接着便传来了一片乱糟糟的炮声铙声。

但是在这样的距离下，他们的炮击对海狼的船队根本构不成多少威胁，充其量少数炮子能飞到海狼的船队之中，也就最多能在海狼的船帆上开几个小窟窿，对海狼来说，根本不是什么问题。

像这样不到有效距离，就开炮的情况，普遍存在于这个时代的海盗团体甚至于官军水师之中，大炮不像是他们的武器，更像是他们用来壮胆的东西一般，起初包括海狼部众，也犯有这样的毛病，为了改掉海狼部众们这样的

毛病，于孝天头两年可是没少费工夫，才让海狼部众适应了眼下不到有效射程或者不接到发炮命令之前，都不会轻易开炮的规矩。

对此于孝天更是对郑一官的这些手下们嗤之以鼻，心里面也就更安心了许多，这一仗没有悬念，只是看这些家伙能坚持多久了。

当海狼船队继续拉近和郑一官船队的距离之后，他们船队以纵队方式，直接从郑一官的船队前面划了过去，就在双方距离接近到一百五十步左右的时候，海狼的船队才开始依次开火。

从第一条船开始，所有海狼的船只都在进入最近距离的时候，用舷侧对准了郑一官的船队，所有可以对舷侧开火的大炮，依次开始点炮。

只听海面上突然间便响起了一连串绵延不绝的炮声，十二磅炮，十二磅短炮，六磅炮一起依次发火，狠狠的打向了船侧的郑一官的船只。

这样的炮击是持续不间断的，从第一条海狼的战船通过他们面前开始，直至最后一条船驶过郑一官的船队结束，足足持续了有十几分钟之多，炮声始终就没有停过。

等海狼船队第一波攻击结束之后，再看郑麟率领的这些船只，特别是在最前面的三四条船，这一下可就惨了，海狼的船队这一轮炮击，全部集中在了他们的船上，各种炮弹在不足二百米的距离上，已经有相当高的命中率，顿时便将这三四条船打的是樯橹垮塌，碎片乱飞，船上的海盗们更是被炮弹打的血肉横飞，眨巴眼的工夫，有两条船被打的开始沉了下去，还有两条船被打的也开始进水，眼瞅着失去了继续作战的能力。

郑麟的座船在船队之中，并未成为第一轮被打击的重点，当看到海狼的船队居然炮火如此犀利异常，他也被吓的不轻，他也算是有见识的人了，这样的炮击方式，他隐约间感觉似乎曾经相识，仔细一想，他立即想到，以前他们曾经在海上试图抢劫三条泰西人的船队，当时那几条泰西人的船就是用的这种办法对付的他们。

三条泰西人的船一字排开，从他们船队前面冲过去，船上船舷一侧的大炮一次开火，一次就把他们冲上去的几条船打散了架，惊得他们只得掉头逃窜，不但没有捞到便宜，反倒是被三条泰西人的大船赶得作鸟兽散，还损失了不少人手。

没想到今天海狼居然也采用了这种战法，虽然海狼的每条船装载的大炮没有泰西人的炮船的大炮多，但是威力却也不小，这一下就把他们给打懵了。

本来郑麟还想利用双方实力相仿这一点，和海狼较量较量，可是这一个

照面下来，他们便被海狼的船队用大炮揍了个灰头土脸。

这一下他也总算是真正见识到了海狼的大炮的犀利，果不其然跟传说中的一样，海狼的大炮还真不是吹的，打的又狠又准，威力非常大，这一下把郑一官的这些手下都吓得不轻，一些人当即就打起了退堂鼓。

他们今天可是来发财的，不是来送死的，刚才他们围攻颜思齐的三条船，打的还是比较顺手的，可是这会儿碰上了海狼的船队，却被人家完虐，连一点还手的力气都没有。

于是有些人便立即心生退意，想要干脆脚底抹油溜之大吉拉倒。

但是郑蟒这会儿岂能让手下跑呀！他眼下虽然知道碰上硬茬子了，打是打不赢了，可是他却还是不能跑，因为他必须要拖住海狼的船队和颜思齐的这些船，不能让他们将消息很快送往笨港，给郑一官逃离笨港争取一些时间，要是他们现在跑的话，那么用不了多长时间，海狼的船只和颜思齐的手下就会回到笨港，把消息传给颜思齐，如果再加上海狼的这些船只的话，那么郑一官根本就没机会逃离笨港，弄不好就被颜思齐和海狼联手绞杀在了笨港。

这一次他们是偷鸡不成蚀把米，就算是明知不是海狼的对手，他也只能带着这些手下死撑到底，为郑一官争取一些逃走的时间。

所以郑蟒立即拔出腰刀，对着所有手下的船只吼道：“都不许跑，谁要是敢临阵脱逃，回头我绝饶不过他！这天下虽大，我郑蟒也必定要追杀他到天涯海角！给老子上，拖住他们！跟他们近战！”

第三十四章黄雀在后4

郑蟒这一通大吼，一下算是镇住了这些手下，他们都知道郑蟒的脾气，这家伙好杀好战，脾气暴躁，睚眦必报，既然说出来了，就肯定能办到，他们一旦要是逃走的话，这家伙回头肯定不会饶过他们，所以他们只能留下来跟海狼硬着头皮拼一把了。

于是郑蟒率领着这批手下，赶紧散开了阵型，掉头追向了海狼的船队。

而海狼的船队在于孝天的率领下，在海面上兜了个圈子，又调转了船头，朝着郑蟒这帮家伙再次冲了过来。

“各船换葡萄弹、散弹！炮击这些船的甲板！”于孝天看着乱哄哄继续死撑着朝他们冲过来的这些郑一官的手下们，冷酷的下达了新的命令，既然打起来了，那么就容不得留情面了，而实心弹虽然对船只破坏大，但是他们所拥有的这些炮口径还是小了点，如果想要轻松击沉这些船的话，还需要更大一些口径的大炮。

于是于孝天改变策略，转而决定大量杀伤聚集在甲板上的这些郑一官的手下海盗们，争取将他们尽快打垮。

于是海狼的船队转过身来，又一次扑向了这些郑一官手下的船只，各船炮手纷纷给大炮换装上了葡萄弹和散弹，对准了驶来的这些敌船。

炮声响处，葡萄弹和散弹像是暴雨一般的泼向了郑蟒一伙人的船只，经过海狼这么长时间的摸索之后，他们已经发现葡萄弹和散弹，在一百米到一百五十米的距离上，对敌人有生人员杀伤效果最佳，如果在陆地上的话，可以延伸到三百米左右，都可以取得相当不错的杀伤效果。

在海上即便是用来轰击小一些的目标，比如大小舢板或者轻型一些的船只，这些船只为了节省建造成本，都采用的是薄料和一些不太硬的船材建造，葡萄弹和散弹就足以拆毁它们了。

如此一来，在海狼的葡萄弹和散弹的洗礼之下，郑蟒这边船上的海盗们算是倒了大霉了，他们聚集在甲板上，正试图靠近海狼的船只，和海狼部众打接舷战，正好成了最好的靶标。

但凡一炮过去，不管是葡萄弹还是散弹，顿时便能横扫甲板，将甲板上的海盗们割草一般的割翻在甲板上，往往用不了几炮，一条船的海盗就差不多被清理干净了，就算是没死的，也只能躲入船舱不敢露头。

当然郑蟒也不甘心就这么失败，也组织了各船进行了反击，用他们的破

炮乱哄哄的朝着海狼的船队开火，同样也使用了乱七八糟的散弹，打的海狼的船只上劈啪作响，同样也杀伤了一些在甲板上作业的海狼部众，但是想比海狼的炮击强度，他们这样的反击实在是够看的。

激战进行了大概一个小时候左右，郑麟的船队便基本上被海狼的船队摧垮了，郑麟带来的十几条船，仅剩下三条船还有能力逃走，而郑麟也算是命大，几番炮击都没有把这厮打死，他的座船也挨了几下，打死打伤他船上不少手下，但是这货似乎有猪脚光环笼罩一般，居然毫发无伤。

但是坚持了一阵子之后，郑麟还是悲哀的发现，他的手下和船只包括火力，甚至于战法，跟人家海狼相差的不是一丁半点，海狼自始至终都在骑着他们揍，打的他们毫无还手之力，一条船接着一艘船被海狼打的失去了继续还手的能力，不少船已经被打的千疮百孔，开始下沉，更多的船却因为船上的人员被打死太多，帆索尽毁，失去了行动的能力，只能飘在水面上等死。

于是郑麟这家伙也怕了，眼瞅着再不走他也要完蛋在这里了，于是他再也不敢在这儿多停留半刻，立即招呼船上还活着的手下，调转了船头，立即吃足风，撒丫子便逃离了战场。

郑麟回头望了望战场，差点哭了出来，他带来了十几条船，这会儿跟着他跑的就剩下了两条船，他们这三条船也是各个带伤，船上的手下死伤陈籍，甲板上到处都是人血，船帆上开满了大大小小的窟窿。

这一次他们算是赔大发了，屁毛没有捞着不说，差一点被人家打了个全军覆没，这回去之后，他自己都觉得没法给兄长郑一官交代了。

如此郑麟凄凄惶惶的带着侥幸残存的手下，逃出了战团，朝着台湾海峡的南面落荒而去。

而于孝天看到了逃走的这三条船，但是他这会儿也没兴趣赶尽杀绝，要是追杀这三条船的话，还要持续很长时间，眼下他更关心的还是那些马上就属于他的银子，还有赶紧清理战场。

海狼的船只停止了开炮，逼近了那些已经失去逃走能力的敌船，大声喝令船上残存的郑一官的手下海盗们弃械投降，否则的话杀他们个一个不留。

早已被吓破胆的这些残存的海盗们，哪儿还有勇气继续顽抗下去，赶紧纷纷跪在了甲板上，等着海狼部众跳帮过来将他们捆了起来，丢到了船舷处集中起来。

而于孝天这才带着陈勋，和陈衷纪见了面。

陈衷纪这一阵子也没闲着，带着三条船跟着海狼的船左冲右突，痛打落

水狗，以报刚才被围攻之仇，他也亲眼见识到了海狼船队的厉害。

一番交战下来，海狼的船队虽然不能说毫发无损，但是比起郑蟒那帮家伙来说，他们的损失微乎其微，只是船上被打出了一些坑洞，个别船只有轻微漏水，船帆被打烂了一些罢了，死伤的部众也数量很少，但是却把郑蟒一伙人打的是屁滚尿流，几乎是全军覆没。

这一下陈衷纪更是对海狼佩服的五体投地，想想几天前陈勋所说的那些话，他再一次不觉间直冒冷汗，幸好今天他们是站在了海狼这边，跟海狼是友军，如果今天他是海狼的敌人的话，那么他们就惨大发了，根本就不可能逃出海狼的手心。

当见到了于孝天之后，陈衷纪立即跪下对于孝天大声说道：“在下陈衷纪，参见于大当家！多谢于大当家施以援手，才救下了我们这些人的性命，请受在下一拜！”说着便给于孝天磕头。

于孝天赶紧伸手托起了陈衷纪，笑道：“陈兄不必多礼，是于某来晚了，让陈兄你们受惊了！还好于某发现了你们放的烟，还是赶了过来，要不然的话今天可能就出大麻烦了！”

至于救命之恩，更是谈不上，你我之间现在可是朋友，我岂能坐视不管呢？起来起来，赶紧包扎一下伤口！”

陈衷纪额头受了伤，身上也伤了多处，不过幸好都是轻伤，但是这时候小伤可能也会要了人的性命，于孝天随船带有医护兵，赶紧过来吧陈衷纪请到了一旁，脱去了他的衣服，开始为他处理伤口。

虽说于孝天历来重视医疗问题，但是毕竟这个时代的医疗水平在这儿放着，他也不可能弄来碘伏、双氧水这样的东西，只能用酒精来消毒伤口，使用止血粉和一些金疮药进行处理伤口，至于破伤风针，那就更不要多想了。

但是好歹他是现代过来的人，对于后世消毒的事情还是了解不少的，海狼现在医护兵使用的绷带，棉花，全部都是经过高温蒸煮之后消毒的东西，金疮药和止血粉也都是让医官们精心炮制，制取的成药，使用方便，而且药效也远比一般人使用的粗制金疮药要好很多。

就是用酒精消毒伤口的时候，实在是让人受不了，陈衷纪也算是硬汉，还是被疼的呲牙咧嘴，冷汗直流，手脚都疼的直哆嗦。

经过一番处理之后，陈衷纪包扎好了伤口，看到海狼的这个所谓的医护兵，对于处理伤口很老练，清创、止血、上药、包扎等动作一气呵成，包扎的布条也干干净净，伤口敷药之后，有一种清凉的感觉，疼痛感减轻了许多，包扎的也很结实到位，甚至可以说很漂亮，于是起身赶紧对于孝天道

谢。

于孝天简单的问了一下这一次的情况，这才得知了此次领队过来伏击陈衷纪的居然是郑一官的亲弟弟郑蟒，于孝天想不起郑蟒是谁，但是既然是郑一官的亲弟弟，那么应该也是十八芝的人，就是他不知道郑蟒就是历史上的郑芝虎罢了。

于是他立即询问是否抓到了郑蟒，或者发现了郑蟒的尸体，下面的人回报说都没有发现，于孝天这才知道，郑蟒这个家伙运气比较好，居然在逃走的那三条船上，于是多少有些遗憾。

今天他如果能活捉郑蟒的话，那么就等于抓住了郑一官的一个把柄，虽说历史上郑芝龙是个反复小人，但是对亲兄弟们据说还是相当不错的，很照顾亲族的弟兄们，抓住郑蟒，起码可以多了一个敲诈郑一官的条件，让郑一官也投鼠忌器，不敢轻易跟他翻脸。

“于大当家，既然事已至此，郑一官就等于是彻底跟我们反目了，他之所以在这里伏击在下，其实并不想马上跟我们大当家翻脸，不过是想要在这里夺了银子，再杀人灭口罢了。

可是现在此獠已经事情败露，那么他肯定就不敢再在笨港混了，趁着现在这厮还没有逃走，咱们还是先回笨港，把这厮干掉的好！”

陈衷纪对于孝天提出了一个建议，要于孝天跟着他们先回笨港，反正现在他们联手对付郑一官，已经成了定数，今天打的一塌糊涂，以后也肯定瞒不住其他人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稍微考虑了一下，觉得事已至此，也只能如此了，他和郑一官之间，因为这一战已经算是彻底决裂了，接下来如果能在笨港颜思齐的地盘上，直接弄死这家伙的话，以后他就等于少了一个大对头。

俗话说的好，无毒不丈夫，既然事情闹到这种地步，先下手为强，干掉郑一官无疑是个不错的结果，于是他立即点头答应了下来，命两条船留下，接管俘获的这些郑一官的船只，将其随后简单收拾一下，恢复一些航行能力，带回到南日岛去。

这些船看上去还不错，虽然被打的比较惨，但是船体主要部位结构还很结实，尚有利用的价值，当然不能交给颜思齐处理了，另外船上还俘获了百多名残余的郑一官的手下，这些人也是有价值的，可以审问出不少有用的消息。

更重要的是这些人都是老海狗，善于在海上活动，都是操船的好手，稍微修理一下，他们就可以为他所用，成为不错的水手。

而他自己则带领剩下的六条战船，护送着陈表纪等四条颜思齐的船只，朝着笨港行去，想要赶在郑一官逃走之前，最好能把郑一官堵在笨港这里，把他干掉拉倒。

第三十五章拔腿跑路

郑一官自从这次从日本回来之后，和颜思齐之间的关系渐渐紧张了起来，考虑到安全的问题，他主动要求搬离了大寨，搬到了距离岸边较近的一个寨中。

随着颜思齐不断从陆上移民过来屯耕，开荒的面积越来越大，原有一座大寨已经没法满足他们的需要，于是颜思齐便将移民们分为了很多小的寨子，满足移民的需要，同时也让各个小寨拥有一定的自保能力，并且派驻一些手下对他们进行管理，同时也负责保护他们的安全。

故此郑一官提出要搬到小寨之中，颜思齐也没有反对，正好这样也可以减少郑一官和他手下之间的冲突。

所以郑一官现在的寨子，算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寨子，主要住的是他带来的一些手下，还有部分这里的移民。

而且郑一官所在的寨子，距离海边比较近，不用出入笨港，他自己这段时间在海边也建起了一个临时性的码头和栈桥，以供他手下的船只靠泊补给之用。

总之现在郑一官在笨港，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状态，基本上不受颜思齐的调遣，而颜思齐为了避免和郑一官起正面冲突，也没有过多干涉他的行动，任其自行管控他的手下。

这一点已经让许多人很不满意了，但是颜思齐有苦自知，虽然知道这么下去不是办法，但是也只能这么做，如果如此长久下去的话，渐渐的他手下分崩离析也就是时间的问题了。

郑一官虽然相对独立，但是却始终比较关注颜思齐的动向，买通了一批颜思齐的手下，帮他盯着颜思齐的活动。

他也是通过这些买通的手下，打探到了颜思齐从于孝天手中购买炮铳的事情，并且打听到了颜思齐向南日岛海狼交付银子的时间，但是他却还是疏忽了一点，那就是他没有彻底打听出所有的细节，以至于他没有能提前知道颜思齐已经防着他了一手，派人运银子的时候，已经提前通知于孝天，请于孝天派人来接他派出的运银船。

本来郑一官在派出郑麟，尾随伏击陈衷纪带的运银船之后，认为自己的安排已经算是天衣无缝了，接下来他只等着收获这几万两银子，然后看着颜思齐气急败坏跟他反目了。

但是他正在暗自得意的时候，却意外的突然收到了一个让他感到五雷轰顶的消息，那就是郑蟒事败，不但没有能夺下颜思齐的运银船，反倒是败露了身份，遇上了一支莫名出现的船队，搅黄了他们的好事。

郑蟒已经意识到他们行迹败露，生怕接下来事情无法控制，所以便派了一条船先行赶回笨港这边，将消息禀报给郑一官，请郑一官赶紧离开这里，以防陈衷纪脱困之后，回来报信，导致颜思齐对郑一官突然发难。

原本满心欢喜，等着摘桃子的郑一官一听就蒙了，急忙问报信之人，突然出现的船队是什么身份，但是因为这条船走的早了一点，未能看清楚来的船队的旗号，故此也说不清到底来船是什么身份，只是说这支船队来的突然，而且看架势是来者不善，是敌非友的可能性更大。

而且在他先行赶回来的路上，他们船上的人还隐约听到了背后传来的隆隆炮声，而且炮声绵延不绝，持续了很长时间，再后来的事情他们就不清楚了。

郑一官听罢之后，这心顿时一下就沉了下去，起身在屋子里面来回走动，脑子里面急转，分析这件事可能带来的后果。

他无法猜出这支突然出现的船队是什么来头，但是从这个报信的手下带回来的零碎消息之中，他感觉非常不好，而且十分不安，从这些零散的信息之中，他基本上可以判定，郑蟒这一次肯定是把事情办砸了。

这支突然出现的船队，搅黄了他的好事，而且很可能和郑蟒发生了激烈的冲突，那么这个船队是什么人的船队呢？他思索了一下之后，觉得心里面一阵阵的发寒，因为在福建沿海，包括这个台湾海峡，现如今实力最强的海盗，也只有海狼，另外几股比较大的海盗团体，也只有他和颜思齐还有褚彩老了。

褚彩老的船队不可能这个时候会在这一带活动，而颜思齐这段时间的手下们多都被收回到了这一带，但是却没有消息说颜思齐手下有大批船只出海。

那么唯一剩下的一个可能，就是海狼了！这个时候也唯有海狼的船队才可能会出现在这一带，而颜思齐和海狼这一次暗中交易，那么很可能……

郑一官想到这里，冷汗刷的一下就从汗毛孔里面冒了出来，转身立即叫道：“传令下去，所有人立即收拾一下，一个时辰之内，登船离开这里！……”

郑一官所在的寨子之中，顿时便陷入了一片大乱之中，这些郑一官的手下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突然之间好好的，郑一官却像是疯了一

般，令他们立即收拾东西撤离这里，有人想问郑一官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何要走的这么急。

但是但凡问的人都被郑一官骂了回去，令他们少打听，只需按照他的吩咐办就是了，赶紧准备，并且马上离开这里。

于是这些聚在这里的郑一官的手下们都如同炸窝了一般，在寨中四处乱窜，紧着收拾他们的各种贵重细软，并且打包运往了码头装船。

同时郑一官还下令，将寨中少量颜思齐的手下全部控制了起来，用绳子绑上，丢在了一间屋子里面，连嘴巴也堵了起来，不让他们发声，更不可能跑到大寨那边去通风报信。

因为事发突然，郑一官在这里存放了不少贵重之物，一时间根本来不及都收拾完，搬运到岸边码头装船。

于是他的手下们便请郑一官宽限他们一些时间，给他们多留点时间，将这些东西收拾好之后，装上船再走不迟。

但是郑一官根本不答应，勒令他们只收拾最值钱，另外相对比较轻便的东西装上船，至于那些粗笨一些的东西，还有一些不太值钱的东西，则直接丢在这里不要了，总之一一个时辰之内，所有人必须登船起锚，离开这里。

郑一官在这里其实留下的人手并不是很多，除了几百人留在寨中之外，其余的人船这段时间多被他派出去到漳泉一带沿海活动去了，以他目前在这里的实力，绝对没有颜思齐的实力强，如果颜思齐选择这个时候，跟他彻底翻脸的话，他最多也只能在这里坚守一两天的时间，根本等不到他手下聚齐来这里救援于他。

所以这个时候郑一官当机立断，不做任何犹豫，宁可抛弃一些财货，也不敢再在这里耽搁了，寨子里面好是乱了一阵之后，郑一官便带着这里的几百个手下奔往了他们的小码头，分乘上了停在这里的六七条船，带着船上的财货，立即扬帆起锚，驶离了岸边，抛下了岸上一帮一头雾水的移民，不知道这个平日里看起来人缘不错的郑当家今天发什么疯。

直到郑一官带着人登船离岸的时候，才有人将消息报到了总寨之中，报知了颜思齐得知，颜思齐听罢之后，也大为吃惊，不清楚今天郑一官这是发什么疯，为什么突然间带着他全部手下，登了船离开了这里，而且还将不少财货搬上了船，似乎像是要搬家一般。

他甚至有点不相信这个消息，连续问了两遍，才确定自己没有听错，起初他还有点暗自高兴，觉得郑一官这个祸害，总算是自己走了，走了更好，他以后也省的为这厮费心了。

但是接下来转念一想，这件事不科学呀！郑一官没理由这个时候突然间急匆匆的离开这里呀！难道是他遇上什么麻烦事了吗？

就算是他要走，现在好歹郑一官和他之间也没有撕破脸，郑一官就算是有再着急的事情要离开这里，也完全可以给他打个招呼再走，他也不会拦着他不让他走呀？

颜思齐百思不得其解，于是赶紧招呼了一些手下，呼呼隆隆的朝着郑一官所在的那个寨子奔去。

当他进入郑一官所在的寨子里面以后，才发现这里确实确实是已经人去屋空，寨子之中乱糟糟的一大片，到处丢的都是东西，其中有不少东西居然还相当值钱，但是居然也被郑一官丢在了这里，明显是不要了。

于是颜思齐更是不理解了，赶紧派人赶紧在寨中搜索一下，看看能不能找到什么线索。

好一阵折腾之后，他们才找到了一间屋子，里面关押着十几个属于颜思齐的手下，这些人全部被绑的牢牢的，连嘴也被塞住了。

于是颜思齐的手下赶紧将这十几个人给放了出来，送到了颜思齐面前。

颜思齐立即问他们到底出了什么事，但是这帮人也都稀里糊涂的，只是说郑一官突然间命人将他们控制了起来，一个个绑上之后又塞住了他们的嘴，便将他们丢在了这间屋子里面，然后外面就乱哄哄的一片，没多久时间，郑一官便带着人奔往了他们的小码头，登船离开了这里，具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们也不知道。

颜思齐这一下真是被郑一官搞糊涂了，隐约之间感到一丝不安，因为今天一早，他才送走了陈衷纪和三条船，装了足足四万两银子，运往了南日岛，这才下午时分，郑一官就带着他的手下，突然间弃了这里，来了个不辞而别。

那么这两者之间会不会有什么联系呢？颜思齐想到这里，一下冷汗就流了一背，立即命人赶紧赶往码头，多派一些船只出海，朝着南日岛方向搜索，看看海上有没有什么异常的情况。

于是整个笨港一带颜思齐的手下们，这一下都忙活了起来，一条条船很快便开始拔锚，驶出了笨港，朝着海面上行去，然后升起了满帆，加速向着笨港西北方向的南日岛一带行去……

第三十六章郑一官的一石两鸟之计

于孝天不得不承认郑一官是个非常聪明之人，而且做事果断，绝不拖泥带水，这一次就可以看出来他的性格。

这家伙一得到消息，知道这次他的事情可能败露了，居然立即毫不犹豫的便抛弃了这里，带着手下飞也般的逃离了笨港，甚至于连不少贵重的东西，都直接抛弃，绝不留恋，这样的做事方式是许多人无法达到的，甚至于让他这么做，他也不一定能做的如此果决。

等于孝天和陈衷纪返回到笨港的时候，颜思齐早已派出了多条手下的船只，出海朝着南日岛方向搜索，在半路上碰到了于孝天和陈衷纪的船队，把他们引回到了笨港，路上于孝天便得知了郑一官逃走的消息。

天黑下来之后，于孝天和陈衷纪终于抵达了笨港，在这里见到了颜思齐，并且还受邀到郑一官所在的寨中看了一下。

这时候颜思齐正在派人清理郑一官的寨子，从里面清理出来了不少布匹、瓷器、绸缎等物，这些东西都是放洋的时候的好货，数量也相当可观，价值不菲，居然被郑一官直接丢掉。

他只是将寨中的金银以及一些珠宝等价值极高，但是却比较容易搬运的东西带走，甚至于寨墙上的几门火炮，因为重量太大，搬运不便，也被他丢在了寨子里面不要了。

可见他走的多么仓促，但是又多么决绝，如果不是这样的话，他恐怕现在还没有将这些东西搬上船，肯定会被颜思齐和于孝天堵在这里。

但是这会儿说什么都晚了，郑一官已经是人去屋空，留下了一座空寨，至于他逃到了什么地方，这会儿没有人知道。

颜思齐在陈衷纪和陈勋回到笨港之后，才得知了郑一官派郑蟒路上伏击他们运银船的事情，当即便勃然大怒，站在码头上便破口大骂了起来。

颜思齐的手下们得知消息之后，大部分人也都同样怒不可遏，大骂郑一官不是东西，标标准准的小人。

整个笨港一带消息传开之后，立即响起了一片骂声，个别因为没有来得及走掉的郑一官的手下当即便被颜思齐的人抓了起来，噤哩喀喳的砍掉了几十个脑袋，算是多多少少让颜思齐他们出了一口气。

但是这件事对颜思齐的手下震动非常大，以为前段时间颜思齐不少手下

因为看到郑一官实力大增，已经压过了他们大当家颜思齐，于是部分人便开始倒向了郑一官，开始跟着郑一官摇旗呐喊，并且暗地里还叫出了要颜思齐下台，换郑一官来当他们的大当家。

另外还有一批人明显是墙头草，虽然并未表态，但是也做好了随时见风不免就倒向郑一官那边的准备。

现如今郑一官突然之间因为伏击颜思齐的运银船而事败跑路，顿时让不少人心惶惶不知所措了，不知道下一步颜思齐会如何对付他们这些墙头草或者倒戈之辈。

颜思齐在码头上见到了于孝天之后，看到虽然三条运银船被郑一官的手下打的破破烂烂，船上还遍布着人血，船上的手下也伤亡惨重，三条船伤亡了近四成的手下，要不是这次他派出了一百余人到南日岛接受海狼的训练，学习炮术的话，这一次三条船弄不好就被郑一官得手了。

这些银子对颜思齐来说，虽然不至于说是让他倾家荡产，但是也是他多年来的积蓄，对他眼下来说非常重要，如果就这么被郑一官夺了去的话，他如何还能再凑出这么多银子，去找于孝天购买这些炮铳呀！

郑一官这次摆明了是要给他来个釜底抽薪，让他无法壮大实力与之抗衡，而且颜思齐的脑子也不笨，从这件事上，很快便考虑到了郑一官为什么要这么做。

郑一官这一次幸好是没有获知他已经提前派陈勋前往南日岛，请于孝天派船来接这几条运银船，如果不是这样的话，郑一官可以神不知鬼不觉的在半道将这三条船劫走，而于孝天收不到货款，肯定不会给他发货。

颜思齐肯定会以为于孝天那边出了什么问题，就算是于孝天能说得清他没有收到货款，他颜思齐怀疑到郑一官头上，但是只要郑一官做的够干净利索，把这三条运银船连带人来个消尸灭迹，他也没有真凭实据去找郑一官算账。

就算是他找郑一官算账，就更是中了郑一官的圈套，让郑一官落得了一个口实，说他这个大当家容不下郑一官这个弟兄，想要吞并郑一官的盘子，接下来郑一官和他大打出手就有了理由，到时候就算是传出去，同行之间也不会再说郑一官的不是，反倒是成了他颜思齐的不是了！

另外因为货款出问题，他颜思齐肯定还会和于孝天起龃龉，又会让他竖于孝天这个敌人，以后少了一个帮手。

郑一官这一次这么做，可谓是一石数鸟，其心实在是够狠够阴，一旦让他得手的话，他不但平白落得了这几万两银子，还占住了道义二字，就算是

有朝一日把他颜思齐干掉，也不会对郑一官名声有损。

想到这里，颜思齐就出了一身的冷汗，同时又为郑一官的阴狠感到怒不可遏，如果这会儿郑一官在他的面前的话，他肯定会毫不犹豫的将其一刀两断，甚至将其剥皮抽筋也不能解他心头只恨。

本来郑一官是他的弟兄，一直以来被他所倚重，处处对他提携，可是没想到居然会有今天这一幕事情出现，实在是让他心寒齿冷不已。

反倒是这萍水相逢的于孝天，却还对他处处谦让，总是对他施以援手，先是在南日岛帮他出货，让人给他调运组织所需物资，虽说这里面于孝天肯定会赚钱，但是这世上没有理由让人家白替他做事的道理。

现如今他有求于于孝天了，本来这段时间他刻意的疏远于孝天，并且试图从于孝天手中分一杯羹，人家也看出来了，但是还是不计前嫌，在他需要的时候，不惜鼎力相助，把他们视之为生存根本的犀利炮铳卖给他。

这一次更是应约亲率船队来接他的运银船，关键时刻逐走了郑麟，救了他的运银船，还使得郑一官的阴谋彻底败露，使得他站住了道义二字。

这个于孝天堪称是他的福星，屡屡在他最需要的时候，帮他渡过难关，使得颜思齐这个时候对于孝天感激的不知如何是好了。

只是颜思齐不知道的是，如果没有于孝天意外的出现在这个时空之中的话，他这会儿按照原来的生命轨迹，几个月之前就该撒手归西了，说于孝天是他命中的福星，还真就没有说错。

另外颜思齐也简单的听了陈衷纪和陈勋对此次于孝天所率船队和郑麟所率船队之战的情况，心中更是震撼不已。

海狼船队的火力之强，在陈勋和陈衷纪口中，几乎快要超过泰西人的大夹板船了，这也使得颜思齐感到很是震撼，他从未有幸亲眼见过海狼船队跟人交手的场面，但是今天手下的陈勋和陈衷纪和一帮手下却见识到了，这对于他了解海狼的真实实力，有提供了直接的感官认知，使得颜思齐更是不敢再将海狼当做潜在的敌人了。

“这个该死的郑一官，实在是个小人，居然做出如此伤天害理之事，枉我以前对他那么信任，拿他当亲兄弟办看待，却没想到今日他会如此待我！

只可惜这厮实在是太过狡猾，居然会稍微得到风声，就毫不犹豫的溜走！实在是该死！否则的话，今日我颜思齐决不饶他！

今日多谢于当家及时赶到，要不然的话这次恐怕就麻烦了！颜某代手下

这些弟兄们多谢于当家了！”颜思齐对于孝天举起酒杯说道。

于孝天也端起酒杯，摇头道：“颜兄客气了！此乃于某分内之事！于某岂能坐视不管？

只是你我都错看了这个郑一官，没想到他居然是如此之人，全然不顾道义二字，会暗中对你这个大当家动手！

不过如此也好，让此獠行迹败露，让大家认清楚这厮是什么样的人，总比 he 继续留在这里要强，否则的话不知道这厮什么时候会突然对颜兄出手，那就麻烦大了！”

颜思齐眼看着郑一官已经跑得没影了，所以也只能悻悻然就此作罢，将于孝天以及船队中的船长以及随船队一起过来的罗贤彬都请入到大寨之中设宴款待，而且让他的那些亲信手下也都过来作陪。

同时颜思齐还命人给海狼船队各船都送上去了酒肉，好好款待一番这些海狼部众，但是于孝天却只接受了肉食和各种食材，并未让船上的手下们喝酒。

因为这里并非海狼的驻地，海狼的船上是不许擅自饮酒的，这一点颜思齐也颇为敬佩，论规矩来说，海狼部众恐怕是他见过最守规矩的人了。

酒过三巡之后，颜思齐便和于孝天把话扯到了眼下他这边的事情上，又说起了今天发生的事情。

第三十七章肃清

“颜兄，你这次派船运银前往敝处，按理说应该是小心谨慎的，但是却还是让郑一官探知了消息，可见的你手下之中，应该有人被郑一官买通了！”

现在郑一官事败遁走，但是以后肯定要正面与你为敌，要是你这里有他的眼线的话，恐怕对你来说着实不是一件好事！”于孝天趁着这个喝酒的时候，继续给郑一官下眼药。

颜思齐听罢之后颇感尴尬，点头道：“于当家所言极是！真是人心隔肚皮呀！我待手下弟兄历来不薄，但是当有些人看到郑一官势大之后，却马上就翻脸倒向了这厮，以至于我的一举一动，都被郑一官很快得知，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闹出今天这等事来！”

对于这种人，以后我颜某绝不会再姑息迁就，心慈手软了！袁纪，这次这件事你们这些人也都看到了！去给我严查，看看到底是谁把这件事透给了姓郑的！把这种人给我揪出来，严惩不贷！”

陈袁纪这次出海，险一些丢掉了性命，虽然被于孝天所救，但是还是受了伤，心中到现在还想起来后怕，可谓是恨极了暗中给郑一官通风报信之人，这次颜思齐把这件事交给他，无疑是正中他的下怀，当即拱手称是，连酒宴都等不及结束，就下去开始忙活了起来。

于孝天在颜思齐这里盘桓了三四天的时间，带着四万两银子以及颜思齐另行派出的两条船，装运了一百多名他的手下部众，返回了南日岛，而他在颜思齐这里的两日里，颜思齐这里掀起了一场风暴。

众多颜思齐的手下因为在这之前倒向了郑一官，打算抱郑一官的大腿之人，这一次都被颜思齐揪了出来，推出去砍掉了脑袋，一时间杀的是人头滚滚，人心惶惶。

另外几个被郑一官收买，暗中给郑一官通风报信的颜思齐的亲信手下也被揪了出来，经不住酷刑的折磨之下，只得招认了他们把消息透露给郑一官的事情，结果这几个人都被颜思齐下令活剥了人皮，死的是惨不忍睹。

颜思齐在这个时候，表现出了他的强硬手段，杀人毫不留情，几乎天天都有人被逮起来严刑拷问，然后又被推出去斩首示众，对于这一点，于孝天并未觉得颜思齐有什么错，就算是换做他，被手下出卖，也肯定不会高兴，肯定也是要杀一些人泄愤的。

但是眼看着颜思齐似乎有要把这种肃清的行动扩大化的态势，在于孝天走之前，他还是告诫了颜思齐一下，让他适可而止，特别是对于那些墙头

草，观望风向，但是并未实质性的投靠郑一官的手下，不要再对其动粗了。

一旦要是把这种事情无限扩大下去的话，肯定会搞得他的手下们人人自危，说不定适得其反，逼得有些人不得不弃他而去，投靠郑一官，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就得不偿失了。

而颜思齐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倒是也立即意识到了这么做的危害，对于孝天的提醒从善如流，赶紧止住了陈衷纪的行动，将这件事就此挽住，不再深究，这才免去了一场大风暴。

于孝天之所以要给颜思齐提这个醒，并不是诚心诚意的要帮着颜思齐，而是眼下他需要颜思齐这个人，来从侧面替他牵制郑一官。

历史上郑一官在这个时候，已经实力壮大到了相当程度，开始在福建广东一带沿海肆虐了起来，让郑一官这么折腾，今后不可避免的会和海狼争夺地盘，发生激烈的冲突，所以又颜思齐来牵制一下郑一官，符合于孝天眼下的利益需求。

所以他这才不让颜思齐胡来，省的他因为此事，把他自己的手下搞得分崩离析，到时候白白便宜了郑一官。

不过经过这几天下来，颜思齐也基本上把手下之中，明里暗里投靠郑一官的一批人清理的差不多了，彻彻底底的将他和郑一官之间的关系做到了绝处，以后绝无可能再有半点回旋的余地了，这对于孝天来说，已经够了，无形之中，他已经给郑一官使了一个大绊子，让郑一官有的头疼了，这就已经够了。

接下来只要他不犯浑，在接受了于孝天的“军援”之后，应该可以稳住他的地盘，并且拥有一定和郑一官相抗的实力，郑一官短时间之内，恐怕没法再像历史上那样，一跃成为中国海上的超级大佬了，这对他于孝天来说，当然是件好事。

于孝天带着手下返航回到南日岛之后，刚刚下船，就收到了一个消息，惊得他撒丫子就朝着他的宅子奔去……

在他离开南日岛前往笨港接应颜思齐的运银船之前，其实郎中已经为兰儿号过脉，说再有几天兰儿就要临盆了。

但是当时于孝天觉得还有几天时间，他来回一趟应该赶得上兰儿生产，所以便还是带船出了海，但是没想到碰上了郑一官派人劫船的事情，以至于让他在颜思齐的笨港那边耽搁了几天，回来的稍晚了一些。

就在他到岸之前，兰儿的肚子有了动静，开始疼了起来，于是海狼的医

馆之中的郎中都忙了起来，被刘老六招到了于孝天的宅院之中，为兰儿诊脉，结果自然是要生了。

可是于孝天偏偏没有在家，于是刘老六只得赶紧招来了稳婆入室替兰儿接生，在此事上，于孝天倒是有先见之明，这个世上没有现代医院，更没有产科大夫来负责给女人接生，有些郎中就算是熟悉妇科，也不会被准许进入产房接生的，只能在产房外面等着，出个主意什么的。

所以这时代便有专门的稳婆这种职业，说白了就是专门为人接生的接生婆，这个职业在中国一直持续到现代社会，一些偏远的农村还存在这样的接生婆。

所以前段时间考虑到兰儿和秀儿都快生了，而南日岛虽然现在条件好多了，人口也增长了很多，但是偏偏却没有好的稳婆。

于是他前段时间提前下手，派人到陆上多方打听，寻到了两个据说手艺相当好的弄婆，请是肯定不成的，所以为此他令人干脆便直接把人给绑到了南日岛，留着为兰儿和秀儿接生使用。

到了岛上之后，两个稳婆都被吓得半死，各个都是屁滚尿流哭天抢地，以为被绑了肉票，这次要她们家人出一大笔银子才会活命了。

可是到了岛上之后，她们才发现，事情没她们想的那么坏，海盗绑他们来，不过就是为了让她们给岛上大头领的妻妾接生罢了，并且保证绝不加害，甚至还会给她们相当的酬金，但是前提确实要她们两个好好干，使出浑身解数，确保母子平安才行。

在此之前，甚至还带她们在岛上参观了一番，不过主要是参观岛上各个村落，两个稳婆这才稍稍放心了下来，不过压力还是有的，因为她们知道，这次接生不同以往，她们这次是给海狼大当家的两位夫人接生，如果万一出了什么岔子的话，天知道这位大当家会不会让她们陪葬。

所以两个稳婆到了岛上之后，对兰儿和秀儿伺候的十分精心，这些天为了让她们两个能顺利生产，天天强制性的要扶着她们在院子后面活动一番，把她们知道的办法都用了上来，生怕她们两个生的时候，会难产。

要知道这时代可没有什么剖腹产手术，女人一旦难产的话，有很大的可能会一尸两命，母子都保不住，对于孝天也十分紧张，但是他不是学医的，更不可能是妇科大夫，这种事他也帮不上忙，只能将后世道听途说的一些有关女人生孩子要注意的事项告诉这两个稳婆，让她们结合实际经验，来准备为兰儿和秀儿接生。

这次于孝天从笨港回来，刚上岸便得知兰儿要生了，已经来了阵痛，正

在寨中疼的大叫。

于是于孝天一听，什么都顾不上了，撒丫子来了个百米冲刺，飞一般的冲回到了他的宅子之中，害得一大帮人在他屁股后面跟着狂奔，愣是被他甩出了老远，等跑到于孝天的宅子外面，不少人被亲卫拦住的时候才意识到，这是他们大当家的老婆生孩子，他们跟着跑个屁呀！不由得让人有些哭笑不得！只得老老实实的在宅子外面候着，听候里面传出消息。

于孝天冲回家中，根本没有搭理院子里面的人，急急忙忙的便一头要扎入到兰儿的睡房之中，这个时候兰儿的睡房挂起了绵帘，窗户也都关了起来，毕竟现在还是冬天，气温较低，怕让产妇感了风寒，有丫鬟正在进进出出的端热水，送毛巾，于孝天一头就想冲入房间之中。

但是他还没有来得及挑帘子，一个稳婆便走了出来，一把拦住了于孝天，赶紧陪着笑脸说道：“大当家止步！这种事大当家不易进去，还请大当家在外稍候！”

第三十八章骨肉

这个时代女人生孩子，有很多忌讳，于孝天虽然不相信，但是入乡随俗也不能胡来，他很想进去安慰一下兰儿，陪着兰儿给她一些力所能及的帮助。

可是这时候刘老六跑了过来，一把揪住了于孝天，也赶紧说道：“孝天莫急！你还是在外面等着吧！这种事你进去也不方便呀！”

几个这会儿海狼的医官也赶紧过来劝，都劝于孝天不要进去，于孝天有心想要翻脸，可是也没有理由，只能听着兰儿在屋子里面发出痛呼之声，心里面抽的厉害，又心疼又紧张，于是在外面隔着门帘大叫到：“兰儿！是我，我回来了！你不要担心！我就在门口陪着你们！加油！……”

这时候兰儿也听到了于孝天的声音，在里面哭了起来，对于孝天叫道：“相公！兰儿肚子好疼，我不生了！我不生了！……”

于孝天站在门外赶紧好生安慰里面的兰儿，像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在门口到处乱转，急的直搓手，有人给他端来了热茶，也被他赶到了一旁。

看到于孝天如此紧张兰儿母子，刘老六是既高兴又担心，古代女人生孩子就像是过一次鬼门关一般，因为医疗条件有限，很多女人特别是第一次生育的女人，会因为难产或者产后出血丢掉性命，所以刘老六对兰儿也很是担心。

甚至包括刘旺，这会儿也跟着着急，跟在于孝天的屁股后面，像是个跟屁虫一般，于孝天转到什么地方，他就跟到什么地方。

看的一群人既好笑，又为他们的情义感到敬佩。

兰儿身体经过这两年的调养之后，倒是也相当不错，而且于孝天还让兰儿也秀儿学了一些强身健体的功夫，时不时的运动一下，就算是不为了保护自己，起码也可以强身健体，加之营养也跟得上，现在兰儿和秀儿的身体素质都比普通的女人要好得多。

但是正因为她们怀孕之后，营养不错，怀的孩子相对于也会比一般家庭的女人发育好一些，所以危险性反倒是会更大一点。

兰儿从开始有了阵痛之后，一直持续到了大半天的时间，还没有能生出来，在屋子里面疼的哇哇直哭，于孝天则在外面听的揪心不已，几次都忍不住试图冲进去，但是都被人给拦了下来，急的他在外面也不住的大叫大嚷，安慰屋子里面的兰儿。

就这么一群人在院子里面足足折腾到了小半夜的时候，才听到屋子里面突然间发出了一声婴儿的啼哭声，小家伙的声音很清脆洪亮，紧接着一个稳婆便带着一脸的笑容从屋子里面挑门帘走出来，对于孝天跪下陪着笑脸说道：“恭喜大当家，贺喜大当家！夫人为大当家生下了一个公子！……”

于孝天这会儿紧张到了极点，不等稳婆把话说完，就吼着问道：“兰儿呢？兰儿如何了？”

稳婆被于孝天的大吼吓了一跳，赶紧答道：“夫人情况安好，母子平安！就是夫人待产时间太长，实在有些累了！已经睡着了！咱们正在为公子洗澡，一会儿就可以请大当家进去了！”

于孝天听罢了这句话之后，绷紧了好长时间的神经这才突然间放松了下来，只觉得头一阵眩晕，一屁股就跌坐了下去。

幸好众人都在，赶紧搀住了于孝天，把众人吓得是大惊失色，赶紧纷纷围了上来，幸好医官这会儿就在旁边，也赶紧过来给于孝天把脉，又有人给于孝天端了水过来，让他喝了几口。

“大当家身体没事！结实得很！诸位可以放心！只是大当家太过紧张了一些，一听说夫人公子母子平安，精神头一松，才会感觉到有点晕，已经没事了！”医官为于孝天把脉之后赶紧对围上来的众人说道。

于孝天也感觉到好多了，今天他的表现确实够糗，居然这个时候有点晕，大大有损他高大伟岸的形象。

于是他赶紧说道：“我已经没事了！呵呵！刚才太紧张了！奶奶的，这比当初跟褚彩老大战三天的时候，还紧张呀！没事了没事了！”

众人看于孝天没事了，也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看来他们的老大对于自己老婆还是相当重视的，这毕竟是他第一个孩子，换做谁只要不是没心没肺的，都会感到紧张，也不能说于孝天什么。

过了一会儿之后，稳婆出来请于孝天进去，于孝天一把拨开了围着他的众人，呲牙咧嘴哈哈笑着便冲了进去，进屋之后，屋子里面暖烘烘的，还升了一个炭盆，为室内保温，室内有淡淡的一股血腥味，不过屋子里面的弄婆和丫鬟已经把屋子收拾干净了，倒是也没有看到什么凌乱。

一个稳婆笑吟吟的抱着一个襁褓，于孝天来不及先去看襁褓里面的孩子，先快步走到了床边，低头望去。

兰儿的脸色有点苍白，出了很多汗，额头的头发都贴在了额头上，发髻

也散开了，安静的躺在枕头上，这会儿似乎刚刚休息了一会儿，正缓缓的睁开眼睛，第一眼便看到了于孝天的大脸，于是勉强对于孝天微笑了一下。

兰儿试图想要坐起来，但是马上便被于孝天按住了肩膀，于孝天温声说道：“不要动，你刚刚生完孩子，要好好休息一下！辛苦了！让你受罪了！”

兰儿回想一下刚才的剧痛，当时她真是以为自己要活不成了，吓得要死，但是这会儿孩子已经生出来了，她顿时感觉好了很多，再一听到于孝天的安慰，她顿时觉得一切都值了，于是激动之下，忍不住眼角浸出了一丝泪水。

于孝天伸手轻轻的拂去兰儿眼角的泪珠，闻言细语的又好生安慰了她一番，兰儿的心情好了许多，精神也好了许多，笑着对于孝天有气无力的说道：“相公，快看看咱们的孩子吧！刚才妾身也只看了一眼！赶紧抱过来让我再看看吧！”

于孝天这才赶紧转身，从稳婆手中将小家伙接了过来，小家伙的脸红彤彤的，不算很胖，但是也没有一些婴儿脸上的皱纹，显得很可爱。

小家伙估计也是折腾累了，刚才哭了几声之后，这会儿已经在襁褓之中沉沉睡去，于孝天手足无措的小心翼翼将小家伙接了过来，仿佛像是捧了一件极其精致的玉器一般，捧在大手之中，生怕弄醒了小家伙。

在他将小家伙抱在怀中的那一瞬间，心似乎都要融化了一般，生命的意义在这一刻突然间像是被颠覆了一般，肩膀上有一种沉甸甸的感觉，他知道，从今以后，他再也不是为自己而生了，现在这个世上已经有了一个他的骨肉，继承了他的血统，要在这个世界上生存下去，以后他要肩负起抚养、教育他的任务，将其抚养成人，使之可以立于这个乱世之中。

这完全不同于以前的那些责任感，这是一种全新的责任，全新的体验，让他一时间不知道怎么形容，但是总而言之，他感觉他的人生观，在这一刻已经发生了巨大的转变。

小家伙睡的很熟，就算是被于孝天接过去易手也毫无所知，依旧是呼呼大睡，对这个世界依旧是毫无所知，于孝天的眼神之中流露出了少有的温情，忍不住轻轻凑上去亲吻了一下这个小家伙的面颊。

小家伙似乎被于孝天的胡子刺痛了，小眉头皱了皱，嘴巴撇了撇，似乎想要哭，但是转眼之间又恢复了平静，接着回到了梦乡之中，但是把于孝天给吓得可不轻，赶紧手忙脚乱的把小家伙捧到了兰儿的床边，轻轻的放在了兰儿的身边。

兰儿同样也是一脸温馨的看着这个小家伙，满脸都是幸福的神色，虽然

这会儿她还很疲惫，但是却还是挣扎着想要把孩子搂入到怀中。

“相公！您打算给孩子起个什么名字呢？现在孩子已经出世了，总不能没有个名字吧！”兰儿忽然间想起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毫不犹豫的说道：“这个我早就想好了，如果你生的是女孩儿的话，当初我想给她取名叫雨欣！要是男孩子的话，就叫振华！寓意就是振兴华夏之意！所以小家伙就叫振华吧！……”于孝天始终摆不脱复兴中华的这个想法，自然而然的给这个小家伙取了一个这样的名字，放在后世的话，可能有点俗，但是这个时代，这个名字还是相当响亮，而且上口的。

当于孝天走出院子的时候，海狼闻听消息的众人都纷纷前来围住了于孝天，向他道贺，于孝天这会儿高兴的是呲牙咧嘴，笑的更是见牙不见眼，双手抱拳连连称谢。

就连这次跟着于孝天回来的陈勋，也闻信跑来于孝天的大宅外面等候消息，得知于孝天夫人已经顺利生产，而且给于孝天生了一个带把的胖小子，于是也赶紧上前道贺。

于孝天看到陈勋之后，才想起来，他回来之后只顾着朝家跑了，居然把陈勋一行人丢在了码头上，忘了个干干净净，于是赶紧一边称谢一边道歉。

陈勋笑道：“此乃人之常情，在下岂敢怪罪！这种事就不劳于大当家费心了，已经有贵部理事堂的弟兄，把我们安排好了，一切照应的都很周到，明日一早，我们就去那霹雳岛开始受训！”

第三十九章代培炮手

霹雳岛其实就是南日岛北边的那座被海狼当做试炮场的小岛，以前不叫霹雳岛，但是因为被海狼当做了试炮场之后，天天那里炮声隆隆，如同霹雳滚雷一般，所以便被人改称做了霹雳岛。

于孝天早已吩咐过，为颜思齐代为培训炮手的地点就放在霹雳岛上，这样既可以让颜思齐的手下集中尽快接受培训，又可以避免他们在南日岛窥视到太多于孝天不想让他们看到的东西，故此这几天理事堂已经在那边安排好了一切，搭建起了十几座帐篷，作为他们的临时营地使用。

同时水师之中抽调出了十余名炮手，作为他们的教头，传授他们操炮的经验，当然所谓的传授，也是留一手的，只教给他们如何操炮，但是深一层的原理是不会传给他们的，这一点海狼们是不会犯浑的。

之所以这次于孝天同意给他们代培炮手，也不是于孝天大方，而是因为颜思齐这一次多给他拿了五千两银子，增购一批六磅炮以及虎蹲炮和灭虏炮的弹药。

颜思齐等人用于孝天提供的样品，试射了一番之后，发现海狼提供给他们的这些火药，质量和威力上远超过他们自己平时使用的那些火药，虽然都是黑火药，但是他们自己的火药冒黑烟很厉害，而海狼的火药的硝烟相对要颜色浅，燃烧的也相当充分，同样重量的火药，海狼所产的火药威力要比他们自己用的火药好很多。

另外海狼的炮弹都是专门铸造的，并且经过粗磨，和炮膛内径公差被控制的相对交好，颜思齐发现海狼使用的这种专门铸造的实心炮弹可以轻松直接装填到炮膛之中，用起来射程远，精度高，威力大，比起他们自己铸造的炮弹好用得多，换成他们自己铸造的炮弹，误差很大，不是装不进炮膛，就是太小了，这也使得他更了解了海狼在铸炮方面实力着实很强，细节上做的要比他们好的太多。

而他们以前用的所谓的大炮，炮弹都是简陋的作坊铸造，包括散弹，也都是直接采用的乱七八糟的石子、碎瓷片、碎铁片之类的东西，近距离威力尚可，但是飞不远，打不准，于是他只好忍痛再从海狼手中购买一些弹药，来满足这些火炮的需要。

这多出的五千两银子之中，有一部分算是给海狼的培训费，所以于孝天欣然答应了可以替他代培一些炮手，让他们掌握使用这些大炮的手艺，省的把大炮交给他们之后，还是被他们拿去当大炮仗放，只是听听响，壮壮胆罢了。

现在的颜思齐和郑一官闹到如此地步，已经没有再言和的任何可能，接下来双方肯定是要大打出手的，武装颜思齐来对付郑一官，更符合于孝天的利益，打一场代理人战争，对他来说，是眼下最好的选择。

其实这个世界上不见得任何事情，都非要亲力亲为，去跟人大打出手，历史上很多战争，其实并不是战争的敌对双方再打，他们的背后往往一方或者双方都站着一个巨人，在操纵着他们的傀儡来进行战争，为自己获取更大的利益，却又不用付出太多的代价。

现在颜思齐虽然不能算是他于孝天的傀儡，某种程度上暂时应该算是他的同盟者，但是双方的地位并不平等，颜思齐有求于于孝天，但是于孝天却是属于幕后之人，需要让颜思齐跳到前台跟郑一官为敌。

说起来真是世事无常呀！历史上正常时空之中，郑一官应该是颜思齐的继承者，可是因为于孝天的意外出现，却导致了颜思齐改变了命运，没有死于暴病，却导致了郑一官成为他的敌人，这件事于孝天想想都觉得有点不可思议，但是却在这个时空之中切切实实的发生了。

既然事情发展到了眼下这种地步，于孝天很乐意让颜思齐来帮着他对付一下郑一官，在这个时空之中，他无形中已经将郑一官视作了她最大的敌人之一，这个人聪明，狠辣，不择手段，而且拥有极强的实力，只要他还在海上混，那么迟早有一天，都要面对这个人的正面挑战。

他现在不希望看到这个人崛起的太快，甚至于希望这个人永远都不要崛起，那么为了这一点，他很有必要给他树立一些敌人，来给他前进的道路上设几块绊脚石。

无疑颜思齐是一个很不错的选择，这个人有魄力，又有一定的实力，正好还是郑一官前任老大，身份很是特殊，他作为郑一官的敌人，道义上会让郑一官很被动，如果颜思齐的实力再强一些的话，那么郑一官想要短时间像原来历史时空之中那样快速崛起，就会产生很多麻烦，甚至于可以说很恶心。

所以于孝天很乐意现在给颜思齐多帮点忙，让颜思齐先作为他的代理人，跟郑一官斗，等到他腾出手和精力之后，转而再掉头收拾郑一官也不迟。

现如今颜思齐想要他帮忙代培一些炮手，这件事自然而然于孝天也就不会反对，所以当陈勋代颜思齐对他提出这个请求之后，他立即便一口答应了下来。

当然这么做于孝天还可以赚钱，正可谓是一举两得的事情，既满足了颜思齐的需要，也满足了他的需要，技术输出照样也是可以换钱的，只要控制

好，对他来说并不会产生什么威胁。

故此这次陈勋带人过来，于孝天对他们相当热情，虽然他因为兰儿生孩子忽略了他们，但是随船回来的罗贤彬还是将于孝天的吩咐告知了理事堂，理事堂立即便着手进行了安排，并未冷落陈勋这帮人。

在春节期间，整个福建两广一带的海上，开始流传出了一个消息，那就是郑一官作为颜思齐的手下，居然以下犯上，暗中试图截取他老大的银两，事败之后逃之夭夭。

俗话说，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郑一官的这种作为，立即便犯了同行之中的大忌，虽说当海盗的，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是理所应当的事情，历来小弟掀翻老大上位的事情在海盗之中也屡见不鲜，但是这种事毕竟是江湖上的忌讳，事成则以，但是一旦事败，是很遭人看不起的。

所以一时之间，郑一官的名声在海盗之中顿时大臭了起来，搞得许多人都不愿意再跟他打交道了。

而郑一官在带着手下逃离了笨港之后，便跑到了澎湖的南屿岛，把那里当成了他临时的老营。

澎湖列岛虽然大明拼死拼活的将红毛人赶走，但是在结束了澎湖之战之后，并未长期在澎湖驻军，澎湖巡检司其实还是如同虚设，每年只是夏季的时候，派出少量官军巡船到这一带活动一下，驻扎几个月时间，便撤回了陆上，一年之中大多数时间这里并不驻守明军。

而南屿岛是澎湖列岛之中最南面的岛屿，面积不算太小，大概有七平方公里左右，有几个天然港湾可供船只停靠避风，而且岛上还有淡水资源，可以供人饮用，自然条件不错，但是由于大明现如今实力日衰，对澎湖的控制力越来越小，南屿岛早已无人驻守，就算是汛兵夏季到澎湖驻防巡视，这里也极少被他们关注。

所以眼下郑一官在逃离了笨港之后，便将这里当做了他的临时老巢，一时间官府对此也是一无所知，就算是官府知道了，因为这里距离陆上较远，也无力短时间之内对其进剿，更何况现在因为海狼的缘故，官府对这一带更是关注不了多少。

这才使得郑一官在海上找到了一个临时的老巢，没有变成丧家之犬。

虽然南屿岛条件也不错，但是毕竟格局太小，只有区区几平方公里，根本满足不了郑一官的需要，所以这里只能被郑一官权充为临时老营，他必须要想办法搞到一个更合适的落脚之地才行。

本来郑一官原来的打算是有朝一日将颜思齐取而代之，将笨港一带当做他的老营，今后既可以在这里行商，也可以方便的前出到大陆沿岸行掠，是个不错的选择，对他以后在大明沿海立足提供了一个稳定的后方基地。

但是他没有想到，一朝不慎，导致了他差点满盘皆输，他的行为居然会突然暴露，使得他不得不当机立断，弃了笨港带着手下逃离了那里，躲到了南屿岛这个小岛上避风头。

郑蟒在伏击颜思齐运银船事败之后，带着两条手下的船只落荒而逃，一路上连笨港都不敢回，直接便逃到了南屿岛这个他们占据的临时老营才算是稳住了神。

而郑蟒刚到南屿岛，郑一官便急急忙忙的带着手下也从笨港逃到了这里，和郑蟒会和在了一起。

直到这个时候，郑一官才了解了这次事件的详情，果真如同他所料，突然出现的那支船队，正是于孝天海狼的船队，这支船队的出现，彻底搅乱了他原来的计划，也搅黄了他的好事。

为此郑一官对于孝天可谓是立即就恨之入骨了，如果不是于孝天的船队突然间插一杠子的话，他这一次便可以轻松搞定颜思齐的运银船，将颜思齐逼到死角之中。

颜思齐一旦失去这四万两白银的话，实力肯定会大衰，短时间之内绝对再也弄不到这么多银子来买炮铳了，如果他强行继续购买炮铳的话，那么就没钱给手下发饷，而他只需要派人封住颜思齐手下出海的航道，就可以把颜思齐困死在笨港。

到时候颜思齐没银子给手下发饷，他只需要趁机施以恩惠，颜思齐原来的手下便会大举倒向他这边，到时候就算是他不对颜思齐下死手，颜思齐也没法再当这个老大了，而他就可以名正言顺的继承颜思齐的位子，将笨港纳入他的手中。

（哇！月底了打赏来了不少，多谢铁手有情、胡噜呼噜、g zg1972三位老朋友的打赏！顺便预定下个月弟兄们手中的月票！我争取还保持每天两更！成不？月票可要给我留着呀！拜托拜托！）

第四十章单干

但是郑一官这个如意算盘，却被突然出现的于孝天的船队给彻底打散，于孝天的船队不但搅黄了他的好事，居然还对他的手下大打出手，他派郑蟒带了十几条船，三四百弟兄过去，却被海狼一通劈头盖脸的痛揍，打的只剩下了郑蟒带着两三条伤痕累累的船只逃了回来，其余的船只被海狼揍得是沉的沉，降的降，连郑蟒都险一些被他们当场打死。

郑一官听完了郑蟒的哭诉之后，当场气的想要吐血，把于孝天算是恨到了家了。

他在大帐之中怒骂了一番，起先是一时冲动，打算集结手下所有的力量，干脆去跟于孝天大干一场，较量较量他们两方到底是谁厉害。

这在以前郑一官是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因为以前他只是李旦和颜思齐手下的小头目，实力根本没法跟于孝天的海狼相抗，但是现在他不一样了，他差不多接掌了李旦所有的盘子，将李旦的手下都收入到了他的囊中，现在听令于他的人过万之多，船只更是有四百条以上，放眼整个大明沿海，他这样的实力也算是相当庞大了。

故此郑一官认为他已经有了和海狼正面相抗的能力，这才敢叫嚣跟于孝天来一场对决。

但是当他稍微冷静下来以后，便立即又放弃了这个念头，因为郑一官是个十分聪明的人，他马上意识到现在并不是和海狼一决高下的时候。

原因很简单，眼下他虽然表面上实力已经很强了，但是实际上却还是没有海狼厉害，因为他刚刚接过李旦的盘子，尚未能完全控制住所有的手下，可以说目前他尚且立足未稳，这时候便召集手下去跟海狼一决高下，根本就是在自取灭亡。

作为一个新上位的老大，在他立足未稳的时候，要先让手下们跟着他尝到甜头，收服手下的人心才是最重要的事情，而不是一上位，就马上带着手下去跟人拼命，那样的话，恐怕一旦吃亏，他手下们马上就会掀翻他这个老大，来一个作鸟兽散，当场倒戈投降于孝天掉头来对付他，都不见得是意外的事情。

毕竟于孝天海狼是名声在外，眼下在福建一带的声望可以说是如日中天，连官府都为之头疼，并且已经在朝廷挂上了号了，更何况海狼可以自行铸造炮铳，船坚炮利也是出了名的，手下海狼部众骁勇善战，更是为人津津乐道。

现在福建沿海众多同行，都栽到了他的手里，甚至连官军水师也被他们打的是落花流水，而他现在要去跟海狼决战，很显然就算不是以卵击石，但是获胜的可能性也极小，倒是被海狼打的屁滚尿流的可能性却相当有把握。

以前郑一官也没见过海狼船队与人交手时候的场面，并不太清楚海狼的船队到底有多厉害，但是这次郑蟒却结结实实的和海狼交了一次手，而且当时双方的实力基本上相近，甚至于郑蟒这边的船只数量还占据着优势，但是依旧被海狼打的是毫无还手之力。

十几条船愣是被海狼揍得差点全军覆没，但是据郑蟒所说，他们却基本上没有给海狼造成多少损失。

海狼船队之中有不少大炮，打得又远又狠，郑蟒带着的手下根本是在被对方骑着揍，没有半点还手之力，完全可以说是被对方完虐，这就让郑一官对海狼更是大为忌憚，知道了海狼的厉害。

郑一官虽然这个时候把于孝天恨到了极点，可是一旦冷静下来之后，却还是没敢召集手下去找于孝天报复。

于是郑一官坐下来和手下们开始商量，接下来该何去何从。

而现在郑一官也已经搭建起了一整套班子，手下也有了所谓的一些谋士，这帮人于是赶紧各抒己见，给郑一官出谋划策。

有部分人提出，既然海狼和颜思齐能在台员岛找一块地方立足，那么郑一官大可也在台员岛找个地方登陆，效仿当初颜思齐那样，圈一块地，一边建寨一边也从陆上大批移民，获得一个稳定的后方基地。

但是这些人的提议立即便被另一些人反对，因为他们认为现在既然海狼和颜思齐都已经在台员岛站住了脚跟，那么现在再去台员岛圈地，显然是不智之举。

因为现如今北边有海狼占据了鸡笼和淡水两地，南边又有颜思齐占据了笨港，如果郑一官再去台员岛圈地建寨的话，这个地点恐怕不太好选。

如果他们选在笨港和淡水河之间建寨的话，那么就有可能遭到于海狼和颜思齐南北夹击，到时候很可能首尾无法顾盼，最终还是被他们逼走。

但是如果继续向南的话，现如今红毛人已经占据了大员一带，已经建起了一座红毛城，并且在另一处地方还在建另一座红毛城。

这样的话，势必会跟红毛人起冲突，红毛人也不会同意郑一官在他们卧榻之侧弄出一块这样的地盘的。

这帮反对的人提议，现如今还在台员岛折腾，倒还不如干脆直接回大明沿海找个地方大干一场的好。

而郑一官祖籍漳州，而且现如今手下不少人都是祖籍漳泉一带，对于那边的情况最为熟悉，虽说现在那边还有褚彩老存在，泉州一带也有海狼活动，但是眼下泉州一带的海面上，并未被海狼完全控制，局面还比较容易打开。

所以他们干脆倒是不如直接去漳泉一带找个岛子先站住脚，这样也方便沿岸行掠，并且在海上行商，更方便从陆上获取人力和物资。

对于手下们提出的这两个意见，郑一官考虑了一下之后，认为第二条还是很有道理的，眼下他和颜思齐彻底闹翻，又和海狼起了正面冲突，想要继续留在台员岛，显然不是一个很好的选择。

虽说台员岛距离大陆并不算太远，但是毕竟还是有几百里地，来回一趟也需要两三天甚至更长的时间，虽然有天高皇帝远的优势，但是行事的时候，却并不是很方便。

倒是手下们提出的到漳泉一带找个地方落脚，这个主意还是可行的。

虽然有褚彩老这个家伙存在，但是褚彩老在经历了南日岛大败之后，不管是声望上还是实力上都损失巨大，这一年来都没有能恢复过来，已经不足为虑了。

以他目前的实力，要是和褚彩老干的话，是有相当把握能把褚彩老挤出这块地盘的，而且福建官军的情况他也最熟悉，福建水师刚刚被海狼修理了一番，现如今士气低落，战船数量有限，官军又烂的厉害，根本挡不住他在漳泉一带活动。

于是他便选择了后者，决定下一步在漳泉一带找个地方活动，但是具体要选择什么地方，作为他们以后的老巢，这一点上却有点麻烦。

最后商量来商量去，郑一官还是决定，把下一步他们老营的地点，选择在了泉州一带的鹭岛也就是后世的厦门，以及金门岛这两个地方。

他之所以要选择鹭岛和金门岛，原因有很多种，首先从地利上来说，这两座岛屿面积都相对来说比较大，岛上又有淡水和避风港可供他们使用，更重要的是这两个岛地处沿海航线之上，极为方便他们在海上行掠，并且方便他们从陆上获得人力和物力资源。

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眼下福建沿海军备废弛，虽说大明洪武年间，

在鹭岛和金门岛都设有卫城，并且设立有水寨，但是到了这个时候，这两地的卫所早已差不多名存实亡，占领那里并不需要太费周章。

再有一点，就是某种私人方面的原因了，李旦有个朋友，名叫许心素，和李旦关系相当不错，这么多年来一直和李旦合作，在海上经商，此人是泉州一带出了名的大贾，掌控着大量生丝的交易。

但是这个许心素却和郑一官在以前因为一些小事，起过齟齬，许心素暗中曾经对李旦进言，说郑一官此人不可用，虽然未被李旦重视，但是却把郑一官得罪死了，郑一官记住了许心素说他的坏话，早就打算有朝一日要报复这家伙。

以前李旦没死，他拿许心素是没有一点办法的，但是现在李旦死了，盘子也被他接掌了，那么他便有能力收拾这个许心素了。

许心素虽然生意做的很大，这些年来也兼职干一些海盗的买卖，可是毕竟他是以经商为主，实力并不是很强，只要干掉他，便可以把持住泉州一带的生丝交易，而生丝眼下无疑是泰西人最最喜欢的商品之一，每年都可以赚取大量的银子。

于是出于各种目的，最终郑一官还是选择了下一步要进军泉州一带，而他打算在泉州一带站稳脚跟之后，就大举扩充他的实力，迟早有一天，他要让于孝天也见识见识他的厉害。

（再次跪求弟兄们明天把月票留给我吧！码字不易，月票似乎很重要，虽然不能当钱花，但是好歹也是面子问题！拜托拜托！）

第四十一章结拜

于孝天这会儿才管不着郑一官在怎么憋屈，怎么郁闷，怎么谋划呢！从笨港回来之后，他便天天高兴的合不拢嘴。

先是兰儿给他生了个带把的小子，接着年前秀儿也生了，这次秀儿给他生了个漂亮的千金宝贝。

这一下可把于孝天给乐疯了，不来则不来，这一来，他就一下子儿女双全了，而且两个小家伙都很健康，虽然兰儿生产的时候受了些苦，但是好歹还是保全了性命，最终母子平安，秀儿生的时候比较顺利，从阵痛来到小家伙出生，只用了两个时辰不到，同样也是母子平安。

这一下于孝天提着的心，算是一下落到了肚子里面了，整日里高兴的是呲牙咧嘴，天天稍有时间便跑去看两个小家伙，抱着两个小家伙不想松手。

在这方面于孝天出人意料的表现出了相当强的父性，令兰儿和秀儿都欣喜异常，只是秀儿暗中多少有点失望，觉得没有能替于孝天生下一个带把的儿子，以后她的地位可能没有出头之日。

古代女人都是母凭子贵，有强烈的重男轻女的思想，如果兰儿生的是女儿，但是秀儿生了个男孩儿的话，那么秀儿在于家的地位便会大幅提高，而她生的男孩儿就是于孝天的长子，长子继承父业的可能性就很大，一旦有朝一日他长大的话，能继承于孝天的事业或者家产的话，秀儿一辈子就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

但是事与愿违，兰儿作为正房，却给于孝天生了一个儿子，还是长子，而她却只生了一个女儿，所以今后在秀儿看来，兰儿的地位已经无人可以挑战了，所以对此多少有些失落。

不过于孝天却对此并不关心，生男生女对他来说都是喜事，而且他还是比较喜欢女儿的，至于秀儿想什么，他也不愿去过多的想，这时代就是这样，想通想不通，都是女人自己的事情，现在他也没时间去关心秀儿高兴不高兴。

但是看到于孝天对这个女儿亲热的样子，秀儿还是渐渐的放宽了心，过年的时候，已经开始变得喜笑颜开了起来。

虽说表面上于孝天得子是于孝天和刘老六他们家的事情，但是对于海狼部众们来说，却并不见得都这么看，这件事在海狼部众的潜意识之中，却还是出现了一些影响。

古代人相当看重他们所处的集团的稳定性，于孝天作为海狼的绝对老大，这一点无人可以挑战，也没有人可以质疑，但是于孝天现如今也二十大几的人了，在古代也早该有了子嗣，可是他却迟迟没有得子，这一点上对于他海狼集团来说，许多人认为并不是一个好事。

因为干海盗的有很大的风险，这一点谁都知道，就算是当渔民出海打渔，也经常会遇到狂风巨浪，稍有不慎就可能葬身鱼腹。

更何况他们在海上为盗，要经常出海，碰上大风大浪那是家常便饭，而且还经常会跟人动手，刀枪可是不长眼的，不会因为谁是老大，炮子铰子就躲着他们走，相反在海上干事的时候，往往头目的伤亡率比喽啰的伤亡率要更高一些。

所以干他们这行的稍有不慎就可能死无葬身之地，这一点从钱松、王宏等人就可以看出来，他们都是年纪并不是很大，就因为各种原因撒手归西。

作为老大的于孝天，现在虽然看上去活蹦乱跳，精壮的像头牛一般，但是谁也不敢保证他可以长命百岁，于孝天作为海狼的灵魂，活着什么都好，但是一旦出点什么事情的话，海狼这个集团就可能立即分崩离析，因为他们找不到一个可以替代于孝天，让他们继续为之效忠的人来，到时候肯定会有不少人一窝蜂出来抢舵把子这个位子，弄不好还会闹得血光进溅。

但是当于振华出世之后，情况就不同了，在许多人习惯性的思维之中，父业子承，一旦万一于孝天有个三长两短出现的话，他还有一个儿子，可以继承他的衣钵，他们这些人还可以围绕在他儿子身边，辅佐他继续把海狼集团撑下去，至于于振华年纪小也不是什么问题，就算是他只当一个傀儡，都比没有强，起码可以维系这么多人继续在一起做事。

所以虽然于孝天不太关心手下们这方面的打算，但是却不得不承认，他儿子于振华的出世，还是给海狼集团带来了更长久的稳定性，当然这也需要有一些忠心耿耿的人来帮着于振华来压住下面的人才行，这件事对他来说，确实不能只算是他一个人的事情。

所以在两个小家伙出世之后，于孝天本身也高兴，横竖又正好是过年期间，索性他在南日岛大排筵宴，犒赏了手下一番。

这一年下来，海狼部众确实比较辛苦，年初先是应付褚彩老的进袭，与褚彩老大打了一场，接着下半年便又应付新任的福建巡抚朱钦相，又和福建官府大打出手，海狼部众这一年始终处于一种紧张的状态，长时间的要进行高强度的训练和备战状态，使得不少人都有点疲惫的感觉。

现如今过节了，暂时周围也相对进入到了一个较为平静的时期，不管是官府还是同行，在这个时候都该消停下来了，又赶上了于孝天喜得贵子，于

是于孝天也索性利用这个过年期间，让手下们轮番休息休息。

当然于孝天得子之事，也不仅仅是海狼内部热闹热闹，往日跟海狼打过交道，关系比较密切的方面，也都很快得知了消息，不单单只是商贾们，还有一些有交情的同行，甚至于陆上跟海狼有一些来往的官员胥吏们，在得知了这个消息之后，或明或暗，都派人前往南日岛给于孝天送一份贺礼。

当然刚刚受了于孝天恩惠的颜思齐更是在得知消息之后，亲自给两个小家伙送来了一份大礼，到南日岛给于孝天贺喜。

于孝天少不了又以南日岛好好款待了一番这个新的盟友，两个人碰面之后，这次相谈甚欢，颜思齐潜意识中已经彻底断了要和于孝天争锋为敌的念头，一场酒痛痛快快的喝下来之后，颜思齐主动提出了要和于孝天结拜为兄弟。

古人比较喜欢结拜，这一点于孝天是很清楚的，以前他并不太关注这个事情，但是入乡随俗，现如今颜思齐主动提出了这件事，他也不便回绝，于是便当众答应了下来，马上有人布置了香案祭品等物，两个人插香斩了鸡头，算是结拜为了兄弟。

当然他们这种关系，只能表明两方暂时的合作关系，算是实质上的一种盟友，不能当真，这一点大家伙也都明白。

颜思齐手下们不少人也都通过这段时间和海狼打交道，见识了海狼的厉害，渐渐地也都绝了和海狼过不去的念头，使得双方的关系达到了一个空前友好的状态。

颜思齐在南日岛的时候，跟于孝天再次提出了要对付郑一官的事情，于孝天当然是鼎力支持他和郑一官开打，趁着颜思齐这次过来，他将这一次颜思齐订购的那批炮铳正式移交给了颜思齐，并且在颜思齐订购的弹药基础上，又加赠了颜思齐一批弹药。

除了这些武器弹药之外，于孝天甚至于还另外加赠了颜思齐两门十二磅炮，让颜思齐加强一下他大寨的武备，使得颜思齐高兴的不得了。

经过一番验货之后，颜思齐对于孝天给他交付的这批炮铳十分满意，二十门六磅炮自不用说了，都是直接从海狼船队之中裁撤下来的正在使用中的东西，质量上自然不可能有什么问题。

而那些虎蹲炮、灭虏炮等旧式火炮，也同样让颜思齐感到十分满意，毕竟这玩意儿都是用标准的铁范统一铸造出来的，形制上完全一样，口径也完全相同，这一点对于不明就里的颜思齐一方的人们来说，除了百思不得其解之外，只能惊叹海狼工匠手艺实在是厉害。

在他们看来，这些炮肯定不是这么短时间之内铸造成的，他们作为老海狗，对于大炮都不陌生，甚至于他们也自行铸造过一些土炮，当然对这个时代的铸炮工艺都多少有一定的了解。

在他们看来，铸炮就要开模，但是最麻烦的不是铸炮，而是在制作泥范这件事上，泥范要经过非常繁杂的过程，才能制作完成，但是要放很长时间之后，等其彻底阴干，才能用来铸炮，一门炮从开模到铸造成，起码要几个月的时间，重炮甚至需要半年以上的时间才行，海狼的工匠肯定需要很长的时间，才能铸成这些大炮。

这些虎蹲炮、灭虏炮虽然比不上那种六磅炮厉害，但是工艺同样精湛，外表和内膛都很光洁，像是经过了仔细的打磨一般，跟陆上工匠们铸造的那些土炮一比，实在不是一个档次的东西。

（求月票咯！求月票了！今天是一号，千万别浪费了月票呀！另外再次感谢铁手有情和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

第四十二章同盟

至于那些交付给他们的火绳枪，虽然技术上并不比陆上工匠抑或是西洋人工匠超出多少，但是贵在海狼在生产的时候，采用的是统一的规范和标准，生产出的火绳枪形制统一，也没有像军户给官军打造火枪的时候，工料被当官的层层盘剥，只能使用劣质的铁料偷工减料打造的鸟铳那样，都是用实打实的精铁打造而成，虽然比起海狼自用燧发枪工艺简单了一些，用料也减少了一些，但是安全性还是有保障的。

另外海狼交付给颜思齐的那批弹药，颜思齐也查看过了，火药都是相当好的粒装火药，弹丸也是精心铸造的，和炮膛的公差比较小，远比他用些石头，碎铁片要强得多，就连散弹也是用铁子铸造出来的，威力可以保证比他们自用的那些东西要强。

而且颜思齐还到霹雳岛观看了一下他手下们学炮的情况，于孝天给颜思齐手下开办的是标准的短训班，只负责教会他们怎么用这些大炮和火枪，深层次练兵方面的事情一概不管，这帮人经过短时间的训练之后，现在已经基本上掌握了瞄准的技巧，已经可以操作这些火炮了。

颜思齐到霹雳岛之后，亲自观看了一番他手下试放火炮的演练，这一百多号颜思齐的手下们，一个个磨胳膊挽袖子，当着颜思齐的面，轮番上阵放了几炮。

经过海狼的部众一番调教之后，这些颜思齐的手下已经基本上初步的掌握了操炮的一些要领，一番试射之后，居然打的有模有样，大部分炮弹，都命中了目标（当然目标相当大），这让颜思齐更是高兴，于是再次当面对于孝天道谢了一番。

有了这些新家伙之后，颜思齐顿时信心大增，觉得这一下他不用再怕郑一官了，而且到手的这批炮铳，足以让他可以放心大胆的派人出海，去跟郑一官决一死战，这件事不单单只是让他提升了武备，更重要的是让他的手下们恢复了信心，用现代的话来说，就是等于给他手下们打了一针强心针，使他们大幅提振士气。

于是颜思齐千恩万谢之后，带着这些手下还有这批于孝天交付给他们的炮铳，兴高采烈的返回了笨港，回去开始磨刀霍霍准备对郑一官发动报复行动去了。

在颜思齐离开之前，于孝天又给颜思齐送了一份大礼，那就是他从海狼部众之中，挑选出了二十个炮手，作为炮术教官，跟着颜思齐一起返回笨港，协助颜思齐培训更多的炮手，指导他们学习操炮。

虽然颜思齐此次购买的火炮数量并不是太多，但是于孝天通过这次颜思齐派来的这些手下，了解到了颜思齐手下的能力。

这帮颜思齐的手下虽然也都堪称是老海狗了，对于火炮这种东西并不陌生，许多人以前都放过炮，但是他们并未形成一套有效的规定，来规范他们使用火炮，在实际使用之中，有很大的随意行，装多少火药，全凭估算和个人的经验，加之本身他们使用的火炮质量就不好，事故率高居不下，另外炮击精度更是让人感到可笑。

现在颜思齐跟他结拜了兄弟，实质上已经成为了他的盟友，下一步将会代他牵制郑一官的精力和实力，所以在有限范围之内，他还是乐意让颜思齐变得更强一些。

这也是他选派二十名炮手，赴颜思齐处，帮其训练其余的那些喽啰，使之增强一些战力的原因。

当然于孝天这么做，还是有私心的，他虽然在颜思齐处安插有细作，监控颜思齐那边的行动，但是现在双方已经是盟友关系了，他可以大鸣大放的朝颜思齐手下掺一些沙子，更加方便的了解颜思齐那边的情况。

不过于孝天也事先和颜思齐说明了，这二十个炮术教头到了他那里之后，只负责给他培训炮手，教他们操炮的事情，但是不参加他们的具体行动，如果意外被卷入他们的军事行动之中，造成伤亡的话，颜思齐要负责给他们提供抚恤。

这一点颜思齐立即就满口答应了下来，他知道海狼部众很厉害，以前不好意思提出来请海狼的人去给他帮忙，调教一些他的那些手下们，这次于孝天主动提出这个事情，正是他求之不得的，所以即便满口答应了下来。

送走了颜思齐之后，于孝天看着波涛起伏的洋面，深吸了一口气，暗道天启六年到了，这一年不知道又要有多少挑战要让他面对，西班牙人还会不会按照历史中的那样，去抢占台北一带了呢？如果历史没有发生大的改变的话，那么大概距离西班牙人进犯鸡笼，已经没有多长时间了。

还有郑一官今后会走向何方呢？这些都是未知数，但是有一点他很清楚，这一年肯定还是一个很紧张的一年，有无数挑战在等着他。

现如今他已经有了两个亲生骨肉了，肩膀上的担子更重了，他更不敢失败，唯有继续打足精神，继续走下去才行，想到这里，于孝天再次深深的吸了一口清新的空气，振作了一下精神，转身大踏步的返回了大寨。

海狼的各种工坊，在经历了大半年时间的迁移之后，除了南日岛原来旧址上的工坊还在继续保持运作之外，淡水和鸡笼两地新的工坊在天启五年底

的时候，也都大部开工投入了生产。

整个海狼的工场产能扩大了一到两倍，使得海狼的工业产能得到了大副提升。

而且除了原有的那些炮作、枪作、肥皂作坊、玻璃作坊之外，海狼工场经过这大半年的扩张之后，又增添了许多新的工场。

这一年来，海狼多次大规模袭岸行动，也为海狼提供了人力方面的保障，从陆上强行裹挟来了很多民众。

这些民众在被迁到台员岛之前，在各地集中营之中，就先行进行了分类筛选，将其中具备一些手艺的人员单独挑选出来，派送到各个工场之中做工，成为海狼的第一代产业工人，使之脱离土地和农业生产，转职成为专业的工人，为海狼的工业发展出力。

而以前这些有手艺的人，多是一边务农，一边利用闲暇时间做些东西来卖，补贴一些家用，只是家庭式的小作坊生产，形不成有效的生产规模。

但是这一次被海狼裹挟来之后，他们被都被挑选了出来，编入到工厂之中，专门从事工业生产，将他们从农业生产之中解脱出来，形成了大规模生产的基础。

就算是于孝天没有能把后世现代化的机械抄袭出来，依旧只能让这些工匠们采用旧式的手工生产，但是海狼各个工场，现在都开始推行流水线作业，每个工匠不再像以前那样，对一种产品从头至尾全部由他一个人生产制作，而是专司只制作一个零部件，然后进行组装，或者是只负责一道生产工艺。

如此一来，便形成了初步的集约化生产，节省了大量的人力物力的同时，也提高了生产的效能，实质上算是一种人海战术，在没有现代化生产机械之前，以此方式来扩大生产规模。

当然于孝天也不能全靠玻璃和肥皂这两种穿越神器来满足他的需求，这半年来他在工业方面投入了很大的精力，除了拆分原来的各种工场之外，还新增了许多门类的工场。

为了充分利用现有的人力资源，特别是一些闲在家里面没事的女人，也是不可忽视的人力资源，于是他让理事堂将原来南日岛的缝纫社拆分，在淡水和鸡笼两地，都开办了制衣厂，吸收当地闲着没事做的工匠们的家眷到制衣厂做工，为海狼部众制作衣服，除了满足海狼部众的需要之外，还可以给当地民众提供一些产品，让一些光棍汉不用再为穿衣发愁了。

另外还开设了一系列的其它与移民区生活息息相关的工坊，比如几座大型的砖窑场，陶瓷场，酱菜厂，皮革厂等等，所出产的产品，除了供给海狼自用之外，还可以给当地民众提供一些商品，甚至是可以拿去当做商品转售到陆上或者卖给欧洲人赚取利润，大大的满足了民生的需求，同时也改善了海狼军方的生活质量。

在于孝天看来，大明的军队之所以军纪崩坏，除了军官世袭制带来的弊端之外，军人的待遇过低，也是主要的原因。

其实按照大明每年支出的军费数量来说，并不能算低，正常的情况下，制定的给军人的粮饷也不能算低，但是关键是从军费拨出到发到当兵的手这段路上，当官的无不伸手从中分一杯羹，中饱私囊，层层盘剥之后，等到了当兵的手中的时候，几乎所剩无几，当兵的几乎没有人能真正的拿到他们应得的粮饷，不得不想办法生存下去，要么一年到头大部分时间要去种田，种田所得还有一大半被军官拿去，要么就巧取豪夺，从老百姓手中敲诈勒索，使得军纪败坏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战斗力自然而然就不用想了。

所以海狼必须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些问题，以前海狼部众少的时候，于孝天还能管得过来，但是随着海狼部众越来越多，规模越来越大，还是开始出现有头目克扣手下士卒的恶劣情况。

（月票！我要月票，弟兄们看看手里有月票的话，帮忙留下吧！这个月我一定继续保持更新速度！拜托拜托！）

第四十三章水果罐头

虽然刑堂对此种克扣军饷中饱私囊之人从来都是严查不怠，抓住一个算一个，从重处置，但是利益这种东西，总是能驱使一些胆大妄为之人，忍不住伸出脏手。

所以必须要在制度建设上想办法杜绝这种事情的发生，尽量减少过手的人，减少被盘剥的可能性。

于是于孝天想到了后世单位常用的一种办法，就是理事堂下面，开办一个钱庄，但凡每个海狼部众，都在钱庄之中给他们开立一个个人户头，发饷的时候理事堂将饷金拨给钱庄，钱庄直接将饷银发到部众的个人户头之中。

这么一来，就减少了饷银过手的环节，没有人能再克扣部众的饷银了，而海狼部众们需要钱的时候，便可以去钱庄的个人户头之中提取现银，不需要的时候，就让饷银或者赏银趴在户头上，免去了让他们个人保管，随身携带可能发生的被盗也遗失的情况。

在此之前，不管是船上还是战兵营之中，都出现过部众发放的饷银保存不善，被人盗窃或者遗失的情况，如此一来部众们不再随身携带保存饷银，也就杜绝了这样的情况发生。

这个办法立即便得到了海狼部众们的拥护，同时还带来了一个好处，那就是海狼理事堂可以获取相当不少的存款，不管是拿去投资还是放贷，都让海狼每到发饷时候的负担减轻了很多。

以前海狼发饷的时候，每每要准备大批的现银，而发饷的时候，还要排队领饷，许多银子是大锭的，还要用专用的剪子剪碎，十分麻烦，而且对现银的需求量很大。

但是采用了这种钱庄代发饷银或者赏银的办法之后，海狼发饷的时候，就不再需要调动大批现银了，海狼部众现在给部众的待遇不错，管吃管喝管住，还管发给服装，加之海狼制定有严格的制度，每个月海狼部众只有四天的休息时间，每七天休息一天，还要分批离队，其余时间都要在船上或者兵营之中进行值班或者操练，就算是晚上不用上岗，也要留在营中，所以基本上花钱的地方不多。

这么一来钱庄并不需要准备大量的现银，只需要准备少量的现银供有限的海狼部众提现就可以了。

所以这个办法推出之后，为理事堂减轻了很大的现银支出的压力，最初在刚刚推行的时候，海狼部众还有点不太放心，有些人一发饷，就抽空赶紧

把饷银提出来，放在身边，或者交给家人保管。

但是时间一长，他们发现这么做是自找没趣，海狼理事堂对内部的钱庄随时都给他们支付提现，他们带在身上反倒不方便，还不放心，交给家人也没什么用，还要想办法藏起来怕丢。

所以渐渐的提现的人越来越少，后来干脆大部分海狼部众干脆就不再轻易提现了，让饷银就趴在他们的户头上，反倒是觉得放心一些。

一些海狼部众因为在做事期间发生意外阵亡或者死亡，钱庄会很快收到消息，立即便会将他们户头上存的银子尽数提现，一文不少的交给他们的家人，几次这样的事情之后，钱庄也就建立起了他们的信用，使得海狼部众对他们放心了下来。

于孝天还很重视海狼部众的饮食情况，在条件能及的范围之内，尽量为海狼部众提供更好的饮食，让他们获得更充足的营养，这一点上海狼部众都很满意，只要在海狼之中做事，他们就可以吃大灶，而且管饱，吃的虽然多是糙米饭，但是这种糙米饭不掺假，实实在在的是用糙米做出来的，而且还配的有菜作为辅食，菜品之中也经常换一些花样，就算不能保证顿顿有肉或者鱼之类的东西，可是花样还是不少的，而且每隔两三天，起码能混到一条鱼或者一顿肉。

出任务的时候，像水师驾船出海，战兵出巡作战的时候，吃的更好一些，几乎每天都有一顿可以见到荤腥。

这对于以前挣扎在半饥半饱甚至于根本吃不饱的人们来说，以前一年不见得能吃顿肉，现在这样的伙食质量，让他们各个都感到十分满意。

但是于孝天对此还是感到不足，他是从后世过来的，当然知道后世的人的饮食质量，肉食在后世已经不是什么稀罕物了，只要一般家庭，天天吃顿有荤腥的饭，都不是问题，使得后世的人可以获得较为充足的蛋白质的供应，很多时候还可以吃到新鲜水果，来补充各种维生素和微量元素，至于青菜之类的东西，就更是不用多说了，换着花样吃，还嫌吃的不好。

而这个时代的普通百姓，吃饭基本上没有副食菜品，吃的主要是一些糙米，还要添加大量的薯丝来替代糙米，只有干重活的时候，才会吃饱纯的糙米饭，许多人甚至连纯糙米饭一年到头也不敢吃几顿，所谓的菜也只是自家种的一些蔬菜，多还要腌制起来，舍不得吃，只能配着吃点咸菜，甚至于内地的百姓连食盐都不敢多吃，更不要说营养搭配了。

所以这个时代的百姓，营养来源基本上都是一些碳水化合物，蛋白质的摄取极少，所以这个时代的百姓饭量极大，必须要吃更多的碳水化合物的食品来满足身体所需，同时他们劳动付出的体力消耗也非常大，使得许多人始

终处于营养不良的状态，其中包括儿童在内，一个个面黄肌瘦，极少看到有胖子存在，只要是胖子，基本上都是有钱人家才会出现，老百姓根本没这种吃胖的可能性。

对于自己这些手下，于孝天是不想让他们感到有苦逼之感的，所以在伙食上，他尽可能的为他们提供更好的饮食，来保证他们的所需，这一点上他可以说是做的不错。

但是水师船队之中，却还是在饮食营养方面存在一些问题，让于孝天感到很不满意。

这个时代船只出海，渔船倒是好说，一两天的时间就会返航，但是战船一出海，短则三四天，长则十几天，像近期被大批派往两广沿海做事的那些掠私船，更是要一出去就起码一个月到两个月，甚至于还要更长一些。

另外还有商船队的商船，他们除去到福建沿海运送货物的船只不说，那是短程航行，不会有什么问题，但是现在许多船只近则是去澳门或者台南的大员红毛城，远一些的要马尼拉和巴城（巴达维亚）、越南、大泥、琉球、日本等地，这一去就起码是几个月甚至半年的时间。

这么一来，船员的伙食质量就让人堪忧了，虽说对于跑远路的在路上也会在一些港湾停靠补充一些食品，但是补充起来比较困难，品种也说不定，新鲜就不用提了。

特别是那些掠私船，要在海盗多如牛毛的两广一带海上活动，随时处于敌人的地盘上，补充更是艰难，能保证船上淡水就算不错了。

这些船出去的时候，理事堂往往会给他们船上装载足够的米粮，也会装上不少咸肉咸鱼，偶尔他们也可以用船上准备的渔网，撒网捕获一些海鲜补充一下饮食，但是蔬菜和水果这种东西却无法长期在气温比较高的南方海上保存，出去携带一些，也很快吃完，要不然就烂掉了。

所以他们很多时候是靠着船上携带的糙米咸菜和咸肉咸鱼来满足他们的需要，这么一来船员往往会严重缺乏维生素，患上各种脚气病、坏血病之类的疾病。

这时代海员最大的敌人不见得就是海盗，他们最大的敌人往往是营养不良和维生素缺乏，许多海员长期出海在海上缺医少药的情况下，会死于各种维生素缺乏的疾病，这时候的人不太了解营养方面的问题，自然而然也不知道怎么解决。

海狼的船员也自然而然要面临这样的问题，一定程度上影响到了海员的士气，使得一些海员惧怕出远门，生怕病死在途中。

所以于孝天很想解决这个问题，这种事情放在后世，可以用足够的罐头食品来解决一部分，但是这个时代，罐头还没有被发明出来，只能用腌制食品来解决船员副食的问题。

要想解决罐头食品的问题，后世多采用马口铁来制成罐头盒，包装密封食品，抑或是塑料材料包装，抑或是铝合金包装，可是这个时代这些东西根本不存在，以于孝天的科技知识，也没法解决。

所以他只能把主意打在玻璃上面，现如今他的玻璃产业发展不错，玻璃制品的产量越来越大，除了提供给陆上销售的各种玻璃制品之外，已经有了剩余的产能，来帮他解决这个问题了。

但是封口肯定不可能有马口铁来解决了，不过最早的玻璃罐头也同样没有马口铁，是使用的软木塞来解决的问题。

于是他便命玻璃场的工匠们，开始试制各种玻璃瓶，先是用吹的办法，但是吹制玻璃瓶需要相当的技术，玻璃场的工匠们极少有人能达到这样的水平，所以只能继续使用模具吹制的方式来进行生产。

这些玻璃罐被制作出来之后，于孝天便将一些水果切开放入玻璃瓶之中添加一些糖，放入蒸笼之中蒸，高温消毒灭菌之后用同样消毒过的软木塞封上瓶口，这么一来就算是制成了玻璃水果罐头。

（狂吼一声，我要月票！这个月能不能突破一下呢？全看弟兄们的帮忙了！求月票咯！）

第四十四章灯塔

经过试验之后，在常温之下，这些玻璃罐头如果不跑气的话，最长可以储存三个月到五个月的时间，保持瓶子内的水果不会腐烂变质，如此一来，便多多少少的解决了一些船员补充维生素的需求，不过对于维生素c，罐头食品之中的维生素c基本上还是被破坏殆尽了，对于这一点，于孝天也没有更好的办法。

他作为航海爱好者，起码算是伪航海爱好者，倒是对这方面的事情了解多一些，而维生素c在柑橘类的水果之中，存在最丰富，所以他经常从陆上大批采购柑橘类的水果或者绿色蔬菜，补充到船只上面，让船员每天必须多少吃一点，沿途只要有机会，就尽可能多采购这些柑橘类的水果和绿色蔬菜补充到船上，供船员食用。

另外他还曾经在以前的时空之中偶尔听说过，据说酸白菜也富含维生素c，所以他便命令腌菜作坊多腌制一些酸白菜，配发到船上，调剂一下船员的饮食，这么一来，算是马马虎虎的解决了船员们因为维生素缺乏造成的坏血病的问题。

而且玻璃罐头这种新鲜玩意儿，也引起了很多人的兴趣，水果罐头吃起来甜甜的，口感相当不错，出海能吃上这东西，让许多人都很高兴，一时间玻璃罐头成了船员的大爱，当然玻璃这种东西目前还是奢侈品，船员吃完了罐头之后，玻璃瓶是要必须小心妥善的保管好，不能随意丢弃，必须要带回来交还给理事堂，重新灌装罐头，就算是意外打碎了，也要带回来交还玻璃场重新融化再生产。

后来有商贾偶然有机会跟船尝过了这种玻璃罐头之后，也很感冒，觉得味道不错，于是便到南日岛求托高价买了一些回去，作为礼品送给一些达官贵人尝鲜，居然引起了更多人的注意，开始四处求购这种新鲜玩意儿，于是乎干脆于孝天让淡水那边又建起了一座罐头厂，专门生产罐头，除了满足自身需要之外，还开始运到陆上进行贩卖。

玻璃瓶本身的价值远超过里面装的水果，在陆上销售之后，有钱人买去吃了罐头之后，玻璃瓶也被他们拿去当了花瓶之类的东西使用，反正绝对不会像后世那样，随手当垃圾丢掉的。

这些细枝末节上的事情，都使得海狼的部众们感受到了他们大当家对他们的重视，在这里干起来也自然而然更安心一些。

其实人就是这样的，一旦没体验过这样好的生活的时候，倒是还无所谓，但是一旦让他们体验到这样高质量的生活之后，想让他们退回到原来的生活状态，绝大多数人是接受不了的。

海狼集团给这些部众们提供的生活质量，远超过他们以前的生活质量，虽说这里规矩森严，有些规矩甚至可以说是有点吹毛求疵的感觉，让懒散惯的人刚开始很有点受不了，但是一旦时间一长，习惯是可以改变的，绝大多数人开始适应这样的生活，特别是这里给他们提供的生活质量，使得他们根本不愿意放弃这里这样的生活。

如此一来，有人现在要是想将海狼灭掉，那就等于要砸掉他们的饭碗，这些人绝大多数是不会答应的！所以给手下足够好的待遇，也无形之中是提高手下忠诚度和凝聚力的一种很不错的办法，在这一点上，目前于孝天放眼中国沿海的同行们，还真就没有哪家同行，可以做到他这一点，这也是他相信自己手下会自觉维护海狼利益的原因。

当然这些东西对于海狼接下来应付对手来说，只是外围的事情，根本上于孝天想要保住自己的地盘和现在他在海上的地位的话，还是要靠着武力说话的。

年后于孝天再次去了淡水城那边，巡视新投产的军器所下辖的那些工场，这个时候整个淡水城已经形成了一个相当规模的新工坊区，进入淡水河口之后，老远就可以看到工坊区竖立起来的一根根烟囱，正在向着天空喷吐着滚滚黑烟。

这是一幅标准的工业产业发展的景象，可惜的是现在他这些工业，还大部分都处于手工阶段，只有少量的机械投入使用，而且还依靠的是人力和畜力。

而淡水河之内的河道里面，现在已经出现了大批船只，作为在海上活动的船只，这个时代的船只采用的都是木材，在海水中长期浸泡之后，会有海蛆渐渐侵蚀到船板之中，逐渐的蛀空船板，减少船只使用寿命，甚至严重的可能会导致船只在海上出大事。

但是对付海蛆，也很容易，只需要将船只定期驶入到一些江河之中，在淡水里停泊几天，海蛆因为无法在淡水中生存，便会死的一干二净，这一点对这时代的木质海船很重要。

以前海狼在没有占领淡水之前，只能让船只想办法去福建沿海的几个江河入海口一带停泊，来解决这个麻烦，但是那样做具有一定的危险，而且会引起当地官民的紧张，但是现在这个问题在占领了淡水一带之后，便得到很好的解决，海狼的船只以后不需要再冒险去陆上江河之中停泊了，它们奉命分批前来淡水河这边停靠。

这么一来，除了可以让船只解决海蛆的问题之外，船上的人员也可以在淡水城这边休息一下，检修一下他们的船只，这对海狼来说，获取到了一个

相当不错的后方基地。

所以现在淡水这里的河道之中，经常会有大批海狼的船只过来停驻几天，使得这里显得很热闹。

于孝天在船上缓缓的驶入淡水河口的时候，便看到了这些景象，他可以看到一个城市正在他的努力之下一步步的被建立起来，这里用不了多久，就会变得越来越繁华起来。

在进入河口之后，他还可以看到两岸新建起了几座炮台，在河口外部的岸边，还新建起了一座高大数丈的灯塔，这座灯塔是为了夜间前来淡水的船只提供航向指示的重要设施，有了它的存在，以后前来这里的海船，即便是在夜间，也可以轻松的找到淡水河口，安全的在引水船的引领之下，驶入到河口之中，停泊在河道的锚地里面。

而这座灯塔的建设，于孝天也出了不少力，他帮忙设计了这座灯塔，特别是上面灯光部分，他亲自参与了设计。

为了提高灯塔的有效作用距离，让船只在更远的地方可以看到灯塔里面发出的灯光，这座灯塔采用了鲸油作为燃料，更重要的是于孝天给这座灯塔设计了一个聚光装置。

也就是在灯火的后面制作了一个相当大的凹面体，把灯火的光线反射聚集向一个方向，更像一个聚光灯，可以使之照射的更远一些。

虽然海狼现在有了玻璃工业，但是想要做这么大的聚光镜，还是有困难的，于是于孝天最终还是采用了铜作为聚光镜的材料，用铜料铸造了一个相当大半弧形的凹面镜，仔细的抛光之后，也同样可以起到聚光的作用，把灯塔内的光线投射到很远的地方，甚至可以夜间充当探照灯使用，把一道光柱投射到海面上，使得灯塔内的值守人员可以远远的看到夜间河口外面的船只。

为了使得灯光可以活动，于孝天还围绕火盆设计了一个半圆形的滑道，凹面镜可以在滑道上围绕灯光做一百八十度左右的旋转，将光线投注到半圆形的海面上，这可算是相当先进的设计了，驻守灯塔的人员，晚上推动铜质的凹面镜，不断的扫过河口一带，可以提前观察到海面上夜间没有亮灯的船只，有效的防止有敌方船只，夜间潜入河口，偷袭淡水城。

另外海上风雨比较多，灯塔很多时候会受到风雨的影响，灯火可能会被吹灭，就算是不被吹灭，也会受到很大影响，驻守在灯塔上的值守之人也要饱受风雨的侵袭，苦不堪言，于是于孝天还给灯塔用玻璃装了一个弧形的大窗子，将灯塔封闭了起来，使灯塔的灯火不再受风雨的影响，也为值守人员提供了一个比较好的工作环境，风和日丽的时候打开窗户，一旦有风雨的时

候，便关上窗子，灯塔还能继续保持工作。

虽然这个时候他还无力生产出大块的平板玻璃，只能用模压的方法生产出较小面积的玻璃板，但是多打一些窗格将玻璃安装上也就罢了，多少会影响一些灯光，但是整体影响不算太大，基本上还可以接受。

不过要是让外人看到的话，肯定会大呼他们海狼太过奢侈，玻璃这种东西，目前为止，还是属于奢侈品，就算是豪门大户，也不敢用大量的玻璃板来装在他们家的窗户上，而海狼一下子在灯塔上就用了几十块这样的玻璃板，着实算是太奢侈了一些。

而且灯塔作为海狼的重要设施，需要给予足够的保护，于是这里的人在建造灯塔的时候，直接在灯塔下面外面建起了一座炮垒，并且在炮垒外面挖了壕沟，随时都有两个小队的战兵驻防在灯塔里面。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

第四十五章标准化造船

炮垒上还摆放了一门十二磅长炮，和两门轻型弗朗机炮，十二磅长炮被架设在一个可以旋转的炮架上面，炮口可以方便的指向各个方向，使得它的射界变得很宽同时也灵活了许多，可以免去炮手费劲巴拉的移动炮架，将炮口对准目标，只需要转动炮架就可以将炮口相对轻松许多的对准目标方向，加上两门轻型弗朗机炮作为补充，来射击近处登陆的敌人，使得这座炮垒拥有了很强的防御能力，一旦有事，还可以很快得到淡水城驻军的快速支援。

所以这次过来远远看到这座灯塔已经建起之后，于孝天颇有点成就感，不免又是暗自有些得意的感觉，只可惜他来的时候是白天，没有能看到灯塔实际的情况，不过晚上的时候，他还是打算过来看看。

至于河口内两岸的几座炮台，都架设的是十二磅榴弹炮，可以轻松封锁河口，使得进攻方在没有占领或者摧毁这些炮台的时候，根本不可能冲入到淡水河之中，无法对淡水城形成威胁。

所以淡水城在建起了这些炮台之后，已经变得相当安全了，就算是有强大的敌人封锁了河口，淡水城这边也完全可以依靠这里储备的粮食和物资，坚守很长时间。

于孝天这次过来重点还是视察淡水工业区的情况，特别是兵器所下辖的那些有关武器制造方面的工坊，另外就是这里的船厂了。

年前的时候于孝天来过这里，这里各个工坊都刚投产不久，各种事情都没有稳定下来，这一次他过来就是要检查一下这边的情况，看看这里的工业投产的情况是否稳定下来了。

他很清楚今年天启六年对他来说是一个关键的年份，他很有可能要应付几场大战，如果不赶紧爆装备的话，到时候他恐怕会应付不过来。

而且去年他招募了相当一批新丁，现在部分新丁已经完成了初训，作为见习人员编入到了水师和战兵之中，又新添了不少船只，现在炮铳都比较缺，年前又让南日岛枪作和炮作为颜思齐完成了一份订单，耽误了一些时间，所以年后这几个月，武器生产对他来说尤为关键。

否则的话，他许多船只上恐怕都赶不上装上适用的火炮了，战兵那边不少人恐怕都要回到冷兵器时代，只能拿着刀枪弓弩跟人动手了。

等于孝天到了淡水城登岸之后，按照老习惯立即马不停蹄的开始在淡水城转了起来，他先去了一趟船寮那边。

船寮现在五座船台都已经建成投产，前三座船台上去年上的船只，现如今已经基本上完工，最迟再有半个月就可以下水试航，然后交付给水师使用了。

另外两座船台也已经开工放料，开始建造另外两条新的单桅纵帆船，目前南日岛船寮和淡水船寮都在集中所有力量建造这种快船，最迟半年之内，他们便将可以拥有一支十几条飞字号单桅快船，驰骋在海面上了。

一旦形成这样一支船队，那么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海狼在海上的战斗力将会达到一个新的高度，不管是谁，遇上这支快船船队，都肯定会头大如斗，甚至于这样一支船队，还拥有了和西方人使用的中型盖伦船一战的能力。

这对于孝天来说，也是重中之重，是属于他最关注的事情。

当再次见到郭复的时候，郭复赶紧就开始给于孝天汇报起了有关船寮的情况，现如今按照于孝天的吩咐，船寮已经建起了一座大型的木材烘干房，并且开始将本地采伐的木材，运入到烘干房之中，进行烘干。

但是目前为止，他们尚未完全掌握住烘干房的性能和烘干的技术，尚处于摸索试验之中，第一批烘干的木材已经从烘干房取出，只是因为温度掌握不好，烘干房设计方面可能还有问题，通风不是很好，有些木材干燥太快，出现了严重开裂的情况，部分木料则没有完全烘干，还是处于半干半湿的状态。

所以这第一批烘干出来的木料，只有不到两成的木料算是比较合格，可以用于造船，另外有四成的木料不够干燥，还需要继续阴干一段时间，方能使用到船上，另外还有四成的木料则因为温度太高或者是干燥太快，成了废料，无法使用到造船之中，只能拿去做要求不太高的建筑材料使用，或者干脆拉去烧木炭用了。

年前郭复召集工匠们集思广益，对烘干房的炉子还有通风口以及木料摆放的方式都进行了一番调整，将一批新的木料送入了烘房之中，目前还在烘干之中，经过他们进去检查，这一批木料的烘干情况要比第一批木料的情况好很多，再有几天就可以出烘房，到时候估计效果怎么样，就可以直观的看到了。

对于孝天没什么好说的，他不是这方面的专家，技术上只能看这些专业工匠们的了，而且他也不是全才，后世先进技术多得是，他所知甚少，也无法提供更好的建议，只能靠着这些工匠一步步的自行摸索了。

第一批烘干木料应该算是失败了，但是好歹这条路被证明可以行得通，经过不断完善之后，烘干房肯定可以逐步的完善技术，到时候这里的木材，

便可以大批量的供应他们船寮使用了。

一段时间没来这里，在这里于孝天又看到料场上新增了许多刚采伐下来的木料，郭复带着于孝天观看了一下料场的这些木料，拍着这些木料对于孝天说道：“这些木材都是好东西，台员岛这里的大树很多，距离船寮也近，采伐方便，这些大料，眼下在陆上已经很难购到了，靠岸近的地方的大树这几百年下来，都被采伐的差不多了，需要大料的话，有时候要从四川和云贵那边采伐，运出来之后价格很高！

但是在这边，这些大料却多得是，足够咱们造几百条大船没有一点问题！只可惜眼下这些料子还都是湿料，没法立即用，要不然的话能省一大笔开销！”

“这是当然！台员岛虽然不能算是蛮荒之地，但是这千百年来，却也没有人来开拓，所以这边木材资源储备量自然就极大了！别说是几百条大船，就是几千条大船的木料也足够你们用的！这也是我为什么不惜重金，要在这里建城立寨，还大批朝这边移民的缘故！就是看中了这边的资源，要比南日岛丰富太多！”于孝天笑道。

郭复连连点头称是，趁机大拍了于孝天一通马屁，说了不少什么高瞻远瞩之类的好话。

“这些话你莫要给我说了！呵呵！虽然好听，但是没用！关键还是看你们这些工匠们，能给我造出多少船，能用多长时间给我造出船来！

而且既要造的快，还要造得好！这些事情上你要多想想办法，集思广益，让手下工匠们也多出主意才行！

有些工件我看你们完全可以形成标准，然后统一按照标准制作，事先可以做好，等开始造船的时候，直接便可以把这些工料比如船肋、船板等物用到船上，这样可以节省不少时间，总比你们现用现做要来得快，而且造出的船形制统一，尺寸统一，这一点你们想过没有？”于孝天提出了标准化生产的概念。

郭复跟着于孝天很长时间了，思想上比起以前守旧的观念改变了很多，现在对于吸收新事物的能力提高了不少，于孝天虽然只是口头上说了一下，但是他马上便明白了于孝天想要他怎么做。

于是他赶紧仔细的琢磨了一下之后，连连点头道：“这倒是个不错的办法！大当家果真大才，要是用这个法子的话，可以省不少工，专门安排一些工匠去做这些事情，还能统一制作夹具，按照一种或者几种式样尺寸，把有些工件先做出来，这么一来龙骨只要放好之后，就能直接把船肋送到船台装上，这么一来造船的速度肯定快多了！”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郭复喜形于色，差一点手舞足蹈了起来，目前他所知的陆上那些船寮的工匠们，都还没有用过这种法子，都是造一条船，就开一次料，这么一来，他们采用这种标准化生产的办法，不但可以节约人力，充分利用闲散人力之外，造船速度可以提高很多，几座船台只要开工的是一种船型，那么这些工件都可以直接用到船上，这么一来造船速度想慢都慢不到哪儿去。

接着郭复立即表态，这件事他马上就开始安排办，立即抽调一批工匠，专司带上一些学徒工负责为船只制作这些通用的零件，加快造船的速度。

于孝天转身走向了船台，开始查看船台上的这些新造的船只。

（继续求月票，难道我就没法子冲到前三十名吗？拜托弟兄们，有月票千万别留着不用呀！还是帮我留下吧！多谢多谢！）

第四十六章巡视新船寮

这些新造的飞字号快船，都是统一的尺寸和式样，有了前些条船只下水之后，经过这么长时间的运用，这种船的存在的缺陷现在已经被发掘了出来，并且在新船上得到了修改，更重要的是这些船全部采用了舵轮操作，使得操船变得更加便捷了许多，不管是作为近海巡逻之用，还是作为快速袭击船使用，甚至是还可以在远洋之中航行，具有很高的灵活性。

如果说这种船有点太小了点，排水量充其量不过百吨，也就是七十吨左右，不太适合作为主力战舰使用的话，倒是不错。

但是好在这种船目前在海狼集团使用的时候，主要的对手并不是西方的大型帆船比如克拉克帆船或者盖伦船这些目前西方国家的主力船只，而是中国沿海大量的中式帆船。

单桅纵帆船虽然小，但是本身船体结构十分坚固，设计合理，承载火炮的能力也远超过同比的中式帆船很多，甚至比他大数倍的中式帆船的火力，也无法压制住它所拥有的火力，加之它自身速度快和灵活的优势，对付起同行们大量使用的各种中式帆船来，简直堪称利器，褚彩老算是第一个受害者，当初仅仅三条单桅纵帆船，就把褚彩老和他的手下们搞的是狼狈不堪。

近期又有数条这样的快船被于孝天派往了两广一带的海面上，去充作掠私船使用，其表现更是非常出色，轻松的捕获了不少商船，给海狼补充了不少可用的商船。

就算是遇上了欧洲人现在常用的一些稍大的大夹板船，这种轻型的单桅纵帆船也不见得就怕它们，因为它的速度比起欧洲人现在常用的这几型风帆战船更快，而且更灵活，放对的话虽说不见得能打得过对手，但是打不过跑是没有问题的，而且还可以借助天气的影响，反复快速偷袭对手，咬不死他也可以把对手搞得狼狈不堪。

但是如果数量占优的话，这种快船完全可以凭借着它们自身的优势，收拾掉那些欧洲人的大夹板船。

故此，在目前的条件下，于孝天认为，这种单桅纵帆船才是他最需要的海战利器，而并不是那些类似西方的大型风帆战舰，当然有朝一日如果他实力发展到了相当程度的时候，需要全球远航的话，那就是另说了，不过他到那时候，也看不上眼下欧洲人使用的这些风帆战舰了，而他则会推出更好的风帆战舰，甚至于可能“发明”出蒸汽机，来作为船只的动力，抑或是铁壳战船彻底改变海战的模式。

眼下船台上一二三号船台上的这三条船只都已经建造接近尾声，船体已

经彻底成型，只等装上桅杆和船舵之后，便可以挂帆试航了，现在船上的工匠们还在做最后的收尾工作，已经开始清理船上一些留下的碎木之类的杂物了。

于孝天的到来让工匠们都赶紧停下了手中的活计，一个个赶紧跪下迎接他的到来，这些工匠们之中有些人是海狼从陆上招募来的，但是相当一部分人则是通过强硬手段强行绑架来的。

对于初来海狼这里的不少人，起初是又惊又怕，还对于孝天很是怨恨，但是在到了这里，接受了一段时间的洗脑以及生活之后，这些船匠们态度便发生了很大的转变。

匠人在这个时代是属于贱民，社会地位十分低下，虽然凭着手艺可以混口饭吃，但是生活却始终挣扎在贫困线附近，生活质量根本谈不上，手艺好点的工匠受到东家的器重的话，日子还能过的好点，一家老小起码能顾住温饱，东家如果大方点的话，还能多少有一点点积存。

但是绝大多数工匠们是达不到这样的水平的，赚的钱只能顾住老婆孩子吃个半饱，饿不死拉倒，几年填不了一件像样点的新衣服，而且稍有不慎，还可能失业，一旦失业的话，他们便马上成为饥民，随时都有饿死的可能。

所以工匠们的日子在陆上过的是属于相当窘迫的一群人，但是到了海狼这里之后，他们发现首先吃的变得好多了，这里的伙食相当不错（相对来说），顿顿管饱，一天还给三顿饭吃，在陆上给船寮干活的时候，就算是主力工匠，也只能一天管两顿饭。

而且这里的饭食有油水，时不时还能吃顿肉，起码隔三差五有鱼虾可吃，这在以前他们是想都不敢想的，船寮的东家是说什么都不舍得给他们这么好的饭食吃的。

除了吃的比以前好多了之外，这里还给他们发衣服穿，虽然也都是粗布的衣服，式样也很简单，但是这些衣服很结实，穿上也舒服，一旦磨烂了，还可以以旧换新，这让他们很是意外。

还有就是在海狼这里，一旦生病的话，还会有人给他们看病开药，连药都不用花钱，这在以前更是连想都不敢想的，在陆上干活的时候，他们得上个小病，是说什么都不舍得花钱去找郎中看病，并且到药铺抓药的，一般都是硬扛，扛过去拉倒，扛不过去就成了大病，到时候就算是花钱，也晚了，许多工匠就是因为有病不敢去看，最后拖的一病不起，连活都没法干了，全家顿时就陷入到了困境之中。

可是在海狼这里，一旦他们生病的话，马上可以到医馆那里找郎中看病，海狼的医馆郎中会给他们开药，还会给他们开个条子，拿着条子到船寮

交给掌事的，就可以休息，还不会扣工钱，算是带薪休假，这就更是不敢想的事情了。

更何况海狼绑他们来这里干活，并不是把他们当做奴隶使用，在这里干活，会根据他们的手艺以及所干的活的重要程度，给他们定下工钱，然后每个月都会按时发给他们，而且这里管吃管住，甚至管穿，个人基本上花不了什么钱，这些工钱便可以存起来，比起以前工钱给的还要高不少。

一部分工匠被绑来的时候，只是一个人，家眷都还在陆上，海狼居然还将他们的工钱可以送回到陆上，转交给他们的家人，这些钱差不多能满足他们家人的需要了，起码吃饱饭问题不大。

另外船寮的管事的还告诉他们，只要他们愿意，海狼还可以把他们的家眷也接过来，在这里他们的家眷也可以干活，赚取一些工钱，贴补家用，甚至还给他们分一小块自留地，让他们家眷闲暇的时候种点地，养点鸡鸭，照样还可以贴补家用。

这些工匠在这里得了实惠之后，自然而然有不少人愿意将家眷迁过来，于是海狼便会派人到陆上，按照他们提供的地址，找到他们的家人，将他们的家人接过来，分配给他们房子、土地，还发给三两安家费，甚至还给他们一石大米作为开火做饭之用。

这么一来，工匠自然而然也就安心下来，在这里老老实实的干了下去，现在想让他们走，他们都不愿意走了，在这里他们有安定的工作，可以养家糊口，有饭吃，有衣穿，还有房子住，甚至有病还有人给看病，回去之后就算是他们继续给船寮干活，也混不到这样的生活。

当然也有少量的工匠，认为虽然这里干活待遇不错，但是毕竟海狼是贼，他们在这里干活就是从贼，如果他们不把家人带过来的话，有朝一日万一朝廷要是来剿了海狼的话，他们就算是被抓住，也可以推托说他们是被裹挟来的，所以也有一部分人不愿意把他们家人迁过来，对于这样的人，海狼也不强求，继续每个月将他们的工钱送回到陆上，交给他们的家人。

有了这些优惠条件，船寮的工匠们自然而然干劲不错，往往早晨一睁眼，就开始在船寮上工开始干活，这时候的工匠可没有后世人们娇气，后世多实行八小时工作制，一加班就叫苦不迭，这个时候人们可没有这种概念，于孝天大概算了一下，每天工匠们除了吃饭和稍事休息之外，一天下来基本上起码要干十个钟头以上，夏天天长的時候，甚至要干十二个钟头。

这段时间船寮赶工，晚上还要挑灯夜战，加班加点的干活，有时候甚至要干十四个小时，这要是换成后世之人的话，估计早就撂挑子辞职或者告到劳动监察去了！

“诸位请起，不要紧张！该干什么接着干吧，于某不过就是过来看看罢了！别耽误你们的活计！”于孝天满脸和善的对这些跪下的工匠们说道，对于这些人，他很少发脾气，工匠们但凡见过于孝天的，都对这个年轻的大当家很是满意，于是赶紧谢过之后，起身各自忙活去了。

于孝天也算是内行，上了船之后各处查看了一下，这些船比起第一批造出的船，结构上变化不大，船型也仅仅是做了微调，但是有一些地方在这批船上还是改动了一些，特别是船体承载结构部分，得到了加强，使之可以承载更重的火炮。

第四十七章重炮快船

目前海狼主力火炮主要是六磅炮和十二磅炮，十二磅炮又分为长炮榴弹炮和短炮三种，另外还有一些佛朗机炮，这些炮对付中国沿海的海盗，是没有问题的，甚至可以说已经相当厉害了，但是放在西方战舰上的话，这些炮全部都属于轻型火炮，只能充当副炮使用。

这也是于孝天现在决定从船队之中，主战船只上逐步淘汰掉六磅炮的原因，这玩意儿确实威力太小了点，要是拿去对付欧洲人的风帆战船的话，基本上跟搔痒差不多，没有可能打穿他们的船体。

换上的十二磅短炮，威力相对六磅炮提高了不少，加上标准型的十二磅榴弹炮和十二磅长炮也就是加农炮，算是让海狼的战船上的火力又上了一个台阶，可是依旧对付西式战船的时候，有点力不从心。

所以于孝天决定，要给海狼装备更大口径的火炮，使之拥有更强的火力，确保可以轻松横扫中国沿海的同行的时候，还要能对付欧洲人的那些战船。

以前海狼开过一套二十四磅舰炮的炮模，但是只生产了两门，装备到了鸡笼炮台上，因为这种炮重量大，当时海狼没有船只可以承载，属于加农炮的范畴，射程远，威力也强，但是耗费铁料很多，重量也太大，只能作为岸炮使用，对于海狼舰队用处不大。

现如今他必须考虑，在增加口径，提高火炮威力的同时，还要控制炮重，使之可以装载在目前他的船只之上，所以在此之前，他要先做好准备，继续加强他自造的船只的结构强度，使之可以承载更大更重的火炮。

而现在这几条新造的船，就已经做了一番改动，继续大幅加强了结构强度，使之可以装载更重的火炮。

看罢了这几条船的结构和建造情况之后，于孝天表示满意，这些船都是船匠们精心制造出来的，式样上是有点像西方船只，但是建造技术却是中国工匠们常用的技术，许多他都觉得不好解决的问题，但是交给了郭复等这些船匠之后，他们却可以想出办法，将其解决，这一点上于孝天丝毫不敢小看这些老船匠们的智慧。

这些船匠基本上都是文盲出身，只是靠着上一代家人口口相传，手把手的教，愣是记住了许多技巧，而且还具备了相当强的创造力，如果不是习惯性的墨守陈规的话，这些工匠们完全可以造出比这个时代中式帆船更好的船只。

在其中一条船的舳部甲板上，于孝天站住了脚，这里是桅杆的后面甲板部位，属于船上最宽阔的地方，一般船上在这里开口，作为出入船舱的舱门，但是这条船的上下舱口却调整到了桅杆前面，空出了这一块地方。

而在这里也是船体甲板结构最强的地方，承载力也最强，下面用横梁和加强船肋加固了一番，足以承载很大的重量，包括甲板厚度，都增加了一倍，使得这一块地方，获得了一个相当坚固的平台。

而这个平台则按照于孝天的设计，现在加装上了一个圆形的木质轮廓，轮廓上面架了一个炮架，炮架下面有小轮子架在轮廓上面，可以方便的转动炮架，将炮架上的大炮指向任何一个方向。

而炮架是采用的滑道式的炮架，取消了炮架下面四个小轮子，使火炮开火的时候，后坐力直接传递到炮架滑轨上，带动炮架朝后移动，抵消后坐力，然后炮手可以装填完毕之后，推动炮架返回到射击位置，这么一来使得操炮变得更加简单快捷一些。

但是问题却还是有的，这种轮廓型旋转炮架，占地面积比一般的轮式炮架面积要大很多，使得船甲板上无法放置更多的火炮。

不过对于这种单桅纵帆船来说，本身它的承载力就有限，换装大口径火炮的话，甲板上也放不了多少火炮，影响不是很大。

不过目前这条船的轮廓旋转炮架还没有完成，火炮也没有就位，只是初步完成了结构，下一步还要继续调整，回头等火炮到位之后，装上炮架才能试验。

于孝天关注的就是这个东西，这可是他想了很长时间，想到的一种办法，使得这种单桅纵帆船，可以装载上一门超口径的大炮，获得相当强的火力。

当看罢了这个旋转炮架之后，于孝天对郭复他们的手艺是大加赞赏，他当初只是画了一幅图，将这种炮架的结构画出来，让郭复他们试验，但是没想到郭复他们居然这么快，还是完成了这种炮架的设计修改和制造，可见得这些工匠们确实能力不错，只是以前太过拘泥于教条，遏制了他们的创造力的发挥了。

“不错，我要的就是这种东西，你们做的相当不错，和我想的基本上一样，而且似乎还有改进，不错不错！呵呵！”于孝天拍着这个现在还没有装上大炮的炮架，满意的笑了起来。

郭复赶紧说道：“年前大当家派人把这图送过来之后，小的们不敢耽搁，便赶紧琢磨了起来，先是过节的时候，在岸上做了个模型，试着修改了几

次，觉得应该可以了，这才在船上开始做，只是不知道这么做合不合大当家的意思，现在有大当家的这句话，小的们就放心了！”

于孝天点头道：“满意，应该是非常满意！你们做的相当不错，接下来就等炮了！一旦炮作那边把炮造出来，就能立即运过来装上船试试了！”

罢了，这边我看过了，郭复你做的相当不错，比我想的做的还要好一些，就是现在造船速度还有点慢，你再盯紧一些，把造船的速度提高一些，这三条船争取五天之内，可以下水，把帆具挂上，交给船队试水！

至于今天说的那件事，你也尽快安排下去，开始办就成了！这个月还有一批硬料，会从南洋那边运过来，可以保证你们今后半年硬料不会短缺，总之就一条，我要船，你给我想办法既快又好的多造船，我自然不会亏待你的！”

淡水城炮作里面也是类似南日岛炮作一般，一幅热火朝天的景象，不过相比起来南日岛的炮作，这边建设的场房较之南日岛那边，更规整更庞大一些，不像南日岛那样，最初工棚比较小，后期扩大产量，不得不另外建工棚，格局凌乱。

而这里的炮作在建设之初，就考虑到了以后扩大产量，直接建起了三座木质桁架结构的大型工棚，工棚外侧就是熔铁炉，几座熔铁炉一字排开，烟囱直指云天，朝外喷吐着滚滚浓烟。

这里木材资源丰富，不像南日岛那样比较寒酸，直接都采用的大型木料进行搭建，承重的立柱更是直接打入地下很深，使之显得十分坚固，起码抗风能力很强，场房的墙壁有连通的大窗，平时可以打开，通风采光都相当不错，白天使得工棚之中亮堂堂的，一旦要是遇上大风或者台风天的时候，可以关上窗子，工棚内依旧可以继续生产。

工棚之内，则是一座座铸造台，以前南日岛那边，主要靠人力抬着坩埚盛接铁水，然后抬到铸造台上，将铁水灌入模具空腔进行铸造，人力消耗很大，而且还有一定的危险，曾经出过一次事故，两个抬铁水的学徒一个人不慎摔倒，结果铁水洒出，当场便将摔倒的那个人活活烧死，另外一个人腿上也溅上了铁水，被烧成了残废，差一点也丢了性命。

所以这边于孝天在建设的时候，便让人用硬木制作了几台人力行吊，上面安装了一套滑轮组，虽然还是需要人力操作，但是却相对更加安全了许多，一次还可以盛接更多的铁水，使得浇铸的时候连续性更强，这样生产出的火炮质量也会好一点。

制作滑轮组这种事情，对于于孝天来说，实在不能算是什么问题了，这玩意儿上过初中的人，基本上都会，他只要出个草图，工匠们自然可以按照

草图制作出来。

所以从规模上来说，淡水寨炮作的规模要超出南日岛炮作规模很多，起码有两三倍以上，但是目前这里的产量，还只能和南日岛那边持平，一部分产能还没有发挥出来，部分熔铁炉和铸造台尚未启用，关键是工匠数量不足，炮模数量也不够，故此只能先达到目前这样的程度，不过随着学徒出师，以及工人数量增加之后，这里的产量肯定很快就会大大超出南日岛炮作的产量。

于孝天到了炮作的时候，这里正在生产之中，三个大工棚之中，有个别铸造台没有开工，厂棚外面畜力鼓风机在牛的牵引下，发出呼呼的声响，工棚之中有大批工匠正在围着一些铸造台忙活。

有人正在朝浇注坑里面安置炮模，然后将其用沙土埋上，使之成为一个稳定的浇铸平台，也有人正在喊着号子，推动着人力行吊，吊着盛装着高温铁水的大型坩埚，朝着铸造台移动，将通红的铁水灌入到铸口之中，火花飞溅，非常热闹。

更有一些人正在挖开铸造平台下面的沙土，将已经铸好并且退火完毕的炮模挖出来，用行吊吊出，摆放在地面上，将铁模敲开，一块块的剥离下来，露出里面已经铸成的铁炮。

（月票，我要月票！快喊不动了！另外特别鸣谢风格6598和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让月票打赏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四十八章卡隆炮

一个工棚之中，有两台立式的老式镗光用的架子，正在对固定好的铁炮内膛进行镗光，还有一部刚刚制成不久的卧式镗床，也正在实验性的对一门炮膛进行镗光作业，使用的是两头牛牵引的动力。

这里负责的管事姓邱，也是个老铁匠，年纪大概也就是四十多岁，但是因为长期从事高温重体力的劳动，从面相上看，却像是足足有六十岁以上了。

他以前是在广东佛山铁场里面做工的，技术相当不错，也会铸炮，以前在佛山一带的铁场之中，还相当有名气，但是因为年纪有些大，有一次得了病，便一病不起，便被掌柜的辞退了。

这个邱铁匠病倒之后，家里面的人为了给他看病，花光了家里面所有的积蓄，后来还欠了不少债，总算是保住了性命，但是身体却很虚弱，无法继续干活，而他的一个儿子，本来也是接了他的手艺，当了铁匠，但是一次不慎，在铁场出了事故，结果当场被倒下的架子砸死了。

邱铁匠一家顿时陷入到了困境之中，后来债主逼债，把他和他老婆还有一个小儿子赶出了家门，因为他无力做工，便流落街头乞讨，后来意外被到广州办事的海狼理事堂的一个人发现，于是便将他们一家三口带回了南日岛。

本来看样子邱铁匠已经是半死不活了，没人太过关注他，但是邱铁匠到了南日岛之后，却受到了枪作的张铁匠的重视。

张铁匠听说南日岛来了一个老铁匠，便闲着没事的时候去找了邱铁匠，跟他聊了一番，发现这个邱铁匠技术很不错，于是赶紧将其推荐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听说之后，很是重视，赶紧亲自过去见了邱铁匠，并且将他一家安置好，好吃好喝的派人伺候着邱铁匠，并且命医官精心给他调理一下身体。

这个邱铁匠也算是命大，遇上了于孝天之后，经过医官一番调理，加上好吃好喝充足的营养，眼看着已经垮下来的身体居然奇迹般的恢复了起来。

后来渐渐的他还恢复了大部分体力，变得又健壮了起来，于是便干回了老本行，去了南日岛炮作之中，当了一命工匠。

邱铁匠的技术相当不错，甚至于比当初那个雷铁匠的技术还要好很多，

很快便在工匠之中脱颖而出，提出了不少有益的建议，于是于孝天便让他在南日岛炮作里面当了一个副管事，其实也就是相当于技术总监的干活。

这次南日岛炮作投产，于孝天看邱铁匠这个人技术好，人缘也不错，年纪又大一些，做事稳重，于是先让他过来看着建厂，接着便授命他在这里当了管事，也就是厂长的职务。

邱铁匠绝处逢生，对海狼和于孝天感恩不尽，干的非常卖力，现在把淡水这边的炮作，搞得是热火朝天。

淡水炮作现如今光各种工匠，就有二百余人，其中正式的工匠数量并不是很多，但是却有不少学徒。

这些学徒多是海狼从陆上用花钱买的手段，购入的一些奴仆，其中年轻一些的男子或者少年，部分人被挑选入了新兵营之中进行训练，进入了水师或者战兵营，部分人则被留在了工场之中，充当各种学徒，还有一部分老弱被送去移民村当了农民。

这一部分奴仆身份的学徒工，基本上就算是海狼今后的产业工人了，以后将会成为海狼的工业支柱，但是现在大部分都没有出徒，尚在工场之中，跟着师傅们学手艺。

不过这里的学徒跟陆上工匠的学徒是不一样的，他们属于海狼的奴仆，实际上是属于于孝天的私人财产，而不像是陆上学徒那样，要先给师傅当牛做马很多年，才能多少开始学到手艺。

而这里的工匠也不敢那样役使这些学徒，虽然学徒也肯定要先从干粗活开始，但是于孝天有严令，工匠们必须要传授他们技术，要不然的话工匠们的前途堪忧，在这里工匠们想要惜艺不授，是没有出路的，很快就会被排挤到工场之中底层的位置，以后只能干粗活，拿工钱也少。

但是对于肯把技术和手艺教给学徒的工匠，于孝天下令给他们按照带学徒的数量，发给一定的津贴，这对于提高工匠的生活待遇，也是一种促进，使得他们可以更好的传帮带，把手艺传给这些学徒。

而学徒基本上都是奴仆身份，不需要给他们开工资，海狼负责他们全部衣食住行的事情，相对来说比较节约开支，只是每个月给这些学徒们会发一点津贴，让他们可以多少买一点私人的用品。

但是学徒们对此是没有什么意见的，他们本身在陆上，都是一些破产的农民或者城中的小民，实在没法混下去了，有不少人是自插草标卖身，以图混口饭吃，有条活路，但是即便如此，许多人也没有机会找到好的出路，很少有人能遇上心善的东家，把他们买回去，对待他们很好。

有些孩子会被一些小地主买回家，当做家养子，其实就是小地主的奴隶，为他们种田，有些人会被大户人家买回去，当小厮家奴，一样生活不会很如意，充其量能混口饭吃就不错了。

就算是他们在陆上给工匠当学徒，也一样没有工钱，要给师傅无偿干很多年，才能学到一些手艺，但是学成出师之后，还不能离开工匠的铺子，要继续给工匠干很长时间，只能拿到很少的工钱，其实跟工匠差不多。

现在他们被海狼买来，虽然起初被运到这里的时候，知道了他们是被海贼买来了，各个都吓得不轻，以为要逼着他们从贼，当海盗了，可是到了这里之后，他们才发现，这里比他们想象的要好很多。

海狼给他们提供了相当不错的食宿和衣服，让他们可以吃饱，仅仅这一点，就让他们很满足了，还有郎中给他们检查身体，有病的还给治病，这就更让他们感到意外了。

只是海狼这里的规矩太多太严了一点，吃喝拉撒睡无不管到，都有规矩，让初来这里的奴仆们有点受不了，不过仔细想想，就算是他们被别人买去，照样家家户户也都有规矩，弄不好犯错挨打比这里还狠，家主打死家奴，是常事，很多时候官府都不管，所以也就心理平衡了。

加上他们到这里之后，就会有海狼的人天天给他们讲一些有关跟着于孝天这个大当家如之何的有前途，海狼对他们如之何的好，以后他们的未来如之何的光明，渐渐的这些奴仆们也就适应了这里的生活。

于孝天走入炮作之后，邱铁匠闻声便也赶过来参见，领着于孝天在整个炮作里面转了一大圈，告诉于孝天，眼下这边的工作进行的基本上算是比较顺利，南日岛调过来了一批老工匠，本身都是熟手，由他们主持这里的铸造工作，都是熟门熟路。

而且铁范铸炮的方法也比起泥范铸炮简单不少，只要细心一些，基本上可以保证质量不会出什么问题。

最后于孝天到成品库之中，又看了一下这里已经铸成的成品，在成品库里面，现在起码摆放了有二十余门各型火炮。

其中既有现在开始大批量投产的十二磅短炮，也有普通的十二磅榴弹炮，更有两门十二磅长炮，另外还有几门刚刚铸成的三磅轻型佛朗机炮，甚至还有一门刚刚铸造完成不久，还没有拿去试用的捕鲸炮，当然像海狼自用的虎蹲炮也有几门。

但是于孝天眼下关心的并不是这些火炮，他更关心的是去年他就让这边

炮作开始试制的一种新炮。

于孝天要的这种新炮，其实就是历史上相当有名的卡隆炮，这种卡隆炮其实就是一种超短身管的大口径海军炮，曾经被西方国家，特别是英国大批量的生产装备到了舰船上。

卡隆炮口径一般比较大，装填的火药没有同口径舰炮多，但是弹丸重量很大，轻型的就达到了二十四磅，一般多是三十二磅炮，甚至还有四十八磅和六十四磅的重型卡隆炮。

它的主要特点是身管很短，炮管长度和口径相比，只有口径的四到八倍，一般是六倍左右，短粗矮胖，炮壁也相对壁较薄，这么一来重量自然就比同口径的加农炮或者榴弹炮轻非常多了。

另外长身管的舰炮在船只上使用的时候，因为炮管长，炮重，重新装填的时候，会比较麻烦，而且费力，但是卡隆炮身管很短，装填起来要容易的多，复位也快，发射速度自然而然也就要比一般的火炮快一些，就算是训练并不是很充分的炮手来操作这种大炮，起码也可以保证一分钟发射一次，要是炮手训练充分的话，可以达到一分钟发射一点五到两枚炮弹，这在海战之中很是重要。

（月票不给力呀！谁手里还有月票？可否就此留下来呢？拜托！）

第四十九章卡隆炮2

加之大口径卡隆炮被放在木质滑道的炮架上，并不使用一般舰炮常用的四轮炮车，后坐距离短，甲板单位面积承受的压力要比一般舰炮小很多，许多轻型船只，也可以装备上这种卡隆炮，发挥出很大的攻击力。

想想用二十多斤或者三十多斤重，甚至于四五十斤重的大炮弹，就算是砸到敌船上，敌船估计也很难承受，轻型的船只估计挨不了几炮，就能被打散架了，就算是对付坚固的大型战船，卡隆炮也可以比较轻松的砸烂敌船的船体。

而且这种炮因为使用的炮弹大，还可以使用爆炸榴弹，必要的时候对陆轰击，威力也相当强，甚至可以被当成攻城炮，在陆战之中攻坚使用。

在海战之中，历史上的英国舰队，往往使用这种大口径卡隆炮，先用实心弹轰开敌船的船舷，抑或是干脆直接装填几百颗散弹，当成清扫机，直接把敌船甲板上的敌人清扫一空，威力相当厉害。

但是这种炮在最初被发明出来的时候，却遭到了西方海军不少军官的非议和抵制，理由很简单，就是这种炮的射程实在是太短了点，最远也只能在四百米之内使用，而且弹道弯曲，认为这种炮在海战之中不可能发挥出太高的作用。

但是后来一次和法国人的交战之中，这种反对的声音，被卡隆炮的表现给推翻了，一条英国人的舰船，上面装备了一批大口径的卡隆炮，在海上遭遇了一条法国人的战舰，在处于劣势的情况下，这条英国舰船，发挥了他们的优良传统，遇敌必战，冲上去靠近法国人的战舰，冒着法国战舰上的炮火，用他们的卡隆炮抵近炮击敌船。

结果是大口径的卡隆炮，在近距离的情况下，发挥出了极强的威力，先是把法国人的船尾打烂，接着用散弹对准法国船炮尾的窟窿，仅仅一炮过去，就把法国船内部搅了个稀巴烂，把船上的法国人打死打伤了一百多人，直接便瓦解了法国船上的抵抗力量。

这一战之后，卡隆炮更是被英国人所重视，于是大批建造，装备他们的海军使用，甚至还专门将几条大型的商船改造成了全部使用卡隆炮的战船，在和敌人争霸大海的战斗中，发挥了相当重要的作用。

甚至于英国人在发动鸦片战争的时候，还大量使用了卡隆炮，除了击毁清军的战船之外，还抵近海岸，直接炮击清军在岸边的阵地，给清军造成了很大的杀伤，击毁了不少清军的炮台，有效的支援了陆战队抢滩登陆行动。

对此于孝天是有了解的，以前他没有回忆起这个东西，近期他在考虑船队存在的问题的时候，才忽然想到造卡隆炮这件事，于是立即便开始着手设计，但是他没有将这件事交给南日岛炮作来干，而是将这种炮的研发交给了新建起的淡水炮作的邱铁匠来办。

他之所以将这种卡隆炮放在淡水炮作这边来试制，一是下一步海狼工业的重心要朝淡水这边转移，二是南日岛那边近期要全力以赴生产十二磅短炮，替换船队中目前用的六磅炮，尽快装备船队，三是邱铁匠手艺精湛，技术好，经验丰富，做事稳重，办这件事更合适一些。

当然制造卡隆炮技术上根本不成问题，卡隆炮本身制造起来比起二十四磅长身管火炮技术难度还要低很多，耗材也不大，关键就在开模上，只要铁范做得好，加上眼下他们已经使用的内模水冷铸造工艺，这种炮应该不难解决。

看罢了成品库的这些火炮之后，于孝天转身对邱铁匠问及了新卡隆炮试制的事情，邱铁匠赶紧带着于孝天走向了最后一个工棚。

这座工棚是淡水炮作眼下专门用来生产铁范的工坊，集中了数名手艺精湛的工匠在这里专司负责铸造各种铁炮的铁范，大炮铸造的质量好不好，铁范起着关键的作用，不能有半点马虎，公差也要尽可能的做到最小才行。

所以邱铁匠在两处炮作之中挑选出了几个手艺最好的工匠，调到了这个工棚，来负责做这件事。

于孝天一进入这座工棚，就立即看到了这里的工匠们正在忙活，而架子上已经摆放了几套各种各样的炮范，其中既有新作的十二磅炮的炮范，也有轻型佛朗机炮的炮范，另外还有一些是专门用来铸造各种口径炮弹的炮范，这些炮范制作工艺要求很高，一般人是弄不好的。

而在这座工棚一处台子上，这个时候已经摆放了一堆的铁范零件，铸炮的铁范并不是一整块铁模，而是由很多片铁模组合而成，用的时候要将其组合起来才能使用，铸成了铁炮之后，在退火完成以后，还要一片一片的将外模拆下来，才能露出铸好的炮身，工作量相对来说，虽然比起泥范要简单易行，但是同样也不轻松，不能有丝毫的马虎，更不能装错，否则的话就会出现废品。

“大当家，这就是您要小的们做的那种大炮的炮范，要说这种炮的炮范也不难做，但是开模不容易，耗时比较长，要先出泥模，接着翻出铁模，做泥模的时候，比较耽误时间，这不这套炮范刚刚做好，您就来了！小的还没来得及给大当家禀报这件事呢！”邱铁匠满面陪着笑，指着这一套铁范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立即走过去，让邱铁匠他们将这套炮范组装起来，观看了一下之后点头道：“对！我要的就是这个！本以为你们年后应该做好了，但是没想到你们到现在才做出来！这一下恐怕会耽误事了！”

邱铁匠赶忙赔罪道：“请大当家恕罪，不是小的们故意拖延，小的们年前一接到大当家派人送来的图，就立即开始动手了，但是过年这段日子，天潮不说，还有点冷，泥模干的太慢，小的着急，就想用烘干的法子把泥模赶紧烘干，但是一不小心第一套泥模裂了，小的不敢凑合，赶紧重新做了一套泥模，结果耽搁了些日子，还望大当家恕罪！”

于孝天听罢之后，明白了为何他们拖延了日子，有心想要训斥他们一下，但是看到这些工匠们一个个疲惫的样子，明显是已经好久时候没有好好休息了，这过年期间，也肯定都没歇着。

而且他们肯定也想要快一点，但是好心办了坏事，心急没能吃上热豆腐，非但没有能赶早，反倒是拖延了几天。

于是于孝天也就忍住了发火，考虑到很多事情都有意外，另外泥范烘干这种工艺在目前的这种技术条件下，烘房的温度湿度很难有效把握，就算是老师傅也能保证不出问题，这种事如果他要是发火的话，以后恐怕会打消这些工匠的积极性，也遏制了他们以后的试验探索的热情，将他们的创造力扼杀。

想到这一点之后，于孝天也就没什么气好生了，于是笑道：“罢了！你不要请罪了！你们的心情我可以理解，谁也不能保证什么事情都做的恰到好处！耽搁些天也算不上什么！以后该尝试的你们还是要放手尝试，不要怕耽误事，就不敢尝试新的东西，失败是成功之母，现在你们又这些手艺，岂不是都乃你们的祖上父辈以及无数工匠们不断的摸索，才积累起来的经验吗？

所以我不要你们万事都墨守陈规，抱着眼前这点老本不放，什么都不敢尝试，唯有不断的尝试新的技术，咱们以后才能做出越来越多比现在更好的东西！

我看这段时间你们弄出的那台畜力的卧式镗床，就很不错，我不过只是给你们了一个思路，你们便自己想办法做出来了，这岂不是好事吗？

以后你们还要继续不断的尝试一些新的东西，除了铸炮之外，还要仔细想想，怎么用机器来替代人工，提高精度、速度、省时省力！别怕失败，只管放手做便是了！就算是做不成，做错了，也无妨！我不会怪罪你们什么的！”

于孝天深知虽然他比起这个时代的人了解很多现代化的技术，但是仅凭他一个人所知，根本承托不起一整套的工业，更何况工业发展之中还牵扯着

大量化学方面的事情，这些事情都是要通过无数人不断的探索才能逐步的完善和进步，工匠们决不能墨守陈规，死抱旧制不放，那样的话，就无法推动工业技术的发展和进步。

中国科举制度重文轻武，更是从不关注科技方面的事情，虽然历朝历代也有不少能人，创造出了相当辉煌的科技，但是到了明末的时候，中国的科技技术发展已经开始落后于欧洲人，未能形成一套科学教育体系，而是依旧在以八股文为重，以至于没用多长时间，便彻底大大落后于西方世界的科技水平。

当然这也牵扯到满清鞑子入关，摧毁了明末许多刚刚处于萌芽状态的科技和经济文化，使得在未来的二百多年里，中国璀璨的文明彻底被世界其他工业文明超越并且抛到了很远的地方，以至于中国几乎成了愚昧落后的代名词，遭受了无数的耻辱，直到他来到这个时空之前，中国都未能彻底翻过身。

虽然现在他只是一个海盗头子，但是他现在已经拥有了相当的资源，更重要的是他掌握了不少超越这个时代的技术，他希望通过开金手指，和在他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尽可能的让工匠们能更具有创新的意思，能大大的推进和促进一下中国人的科技水平的发展。

现在一切还都是起步阶段，所以他必须要鼓励这些手下们去尝试新的技术才行。

（今天要特别鸣谢一醉人、dennisse二位老朋友的不吝打赏，非常感谢！顺便再求月票几张！）

第五十章淡水枪作

枪作之中的热闹程度比起炮作那边一点不差，而且噪音还要超出炮作那边很多，这里的工棚同样也是采用的木质桁架建造起来的工棚，内部调高达到五米以上，四面开有大窗，提高工棚里面通风采光。

即便现在只是初春，天气还颇有点寒意，但是工棚之中，却还是已经非常热了。

工棚之中一字排开建有几十个炉子，每个炉子旁边，都有一个铁砧和铁质的工作台，另外在工作台旁边，还有式样不同的架子，专门摆放原料和成品。

而每个工作台上，都有专用的工装夹具或者模具，每一个炉子旁边，也都有一个工匠和两个学徒，正在忙着敲敲打打。

枪作现在彻底采用了标准化流水线作业的方式，并且被分为了几个区，最前面的一个区，专门负责将大块的铁料加工成大小不一形状各异的粗料，按照下一步工匠打造的零件需要的大致形状开料，然后分发到下一个工作区之中，供接下来的工匠直接使用。

而这个区的工匠，多属于手艺不怎么好的工匠，抑或干脆就是使用学徒工，反正他们只是把大料开成各种小料，不需要太高的技术。

接下来的一个工作区，是进入零件加工的区域，工匠们按照各自分工不同，在各自工作台用领用到的工料，开始打造零件，但是他们并不需要彻底底的把工料完全制成产品，他们只需要基本上将零件打制好，便交给接下来的工序中的工匠们进行修型打磨或者钻孔。

后面一个工作区，则是负责出零件成品的，他们将上一道工序中打造出的粗制零件放在专用夹具上进行细致修型打磨或者是钻孔，为此他们手中和都有标准化的零件夹具和模具，可以确保整修出的零件符合最后组装的要求，将公差控制在可以达到的最佳状态。

最后一个工作区，才是出成品的工作区，各处打造完成，并且经过检查合格的零件，被送到这个工区之中，这里的工匠们开始将各种零件组装起来，最终制成成品，被送去进行校验，合格的产品才进入到库房之中封箱，等待理事堂调拨给各处装备使用。

当然枪作也少不了和炮作一样，要附属配上一个木工车间，专门负责给枪支制造木质枪托，而炮作那边的木工车间，则负责给火炮制造各种炮架和炮车，相比之下，枪作这边的木工车间的生产还要简单一些，当然照样也都

是标准化的生产，从开料到开孔、打磨、抛光、乃至是最后上漆，都由专人负责。

另外部分易损零配件的生产数量要按照一定比例超出其他配件特别是枪管的生产数量，进入成品库储存，并且调拨给各处备用，一旦出现枪支零件损坏的情况，就可以尽快用零件进行修复。

每一个工区后面，都设有一个专职的检验员，来负责本道工序工匠们打造的零部件的检验，并且要在零部件上砸上编号，以备以后一旦出现质量问题，可以直接追究到负责生产的工匠身上，算是一种责任倒查制度。

而且现在随着海狼扫盲活动的进行，使得不少海狼部众，特别是工匠们学会了实用并且常用的字，还学会了阿拉伯数字，使得这种枪支零件的铭文都采用了阿拉伯数字。

海狼的枪支生产，不属于一个工匠的作品，而是集众多工匠们的智慧和努力，才形成的产品，也不追求华丽的装潢，只追求实用和生产简便，提高生产效率，所以海狼枪作生产出的枪支，表面上朴实无华，但是质量却相当不错，远超过这个时代大明陆上工匠们制造的鸟铳许多。

而且枪作极为重视标准化生产，专门精心打造了各种夹具和模具，检验的时候还有专门用来卡零件的模具，只需要将零件放入模具之中，便立即可以看到这个零件是否达到了要求的公差，完全摒弃了人眼目测的方法，使得产品质量更好的得到了保障。

另外为了提高效率和零件的加工精度，枪作同样也很重视开发一些专用的机械，来辅助生产，替代全手工生产，虽然这些机械都是人力机械，也非常简陋简单，但是却还是要比原来的纯手工更快捷，零件加工也更为精确。

现在比如枪管的生产之中，便已经采用了手动的钻膛机床和镗光机床，使得以前一个工匠一个月才能打造三四根枪管，到现在每个枪管工匠，一个月下来，几乎每天都能打造一根，再由专人负责钻膛和镗光枪膛，生产效率几倍甚至于十倍于以往的产量，而且质量还有保证，废品率逐步降低，现在枪管的成品率已经达到了六成以上，最好的工匠可以把枪管的成品率提高到八成左右，除了节省了大量的人工之外，还减少了原料的浪费。

所以现在的淡水枪作，比起南日岛的枪作，在布局上更合理一些，生产效率也更高一些。

只可惜目前他们打造枪管的熟练工匠数量还是少了点，使得枪作的产量形成了瓶颈，每个月两地的枪作产量始终暂时徘徊在生产水师用短步枪一百二十支，战兵营用标准燧发步枪一百支，双管短铳二百支以内，暂时无法突破这个数量。

如果这一批学徒工能尽快出师的话，那么海狼下一步火枪的产量，将会得到更大的突破，一个月如果能够达到五百支的产量的话，到时候于孝天就不用再为手下不能大批装备火枪而发愁了。

张铁匠现在一心一意都扑在了淡水枪作的工作上面，他除了天天到各处车间工区检查生产之外，还要每天从成品中抽取枪支进行检查，另外还要没事就琢磨开发新的夹具、工装、模具还有手动简易机械。

可以说是把张铁匠忙的四脚朝天，差不多基本上连晚上都住在枪作之中，但是好在这家伙是个工作狂，对此并不以为意，反倒是以此为乐，对于眼下这样的生活反倒是乐此不疲。

虽然火枪的产品相对没有炮作那边的种类多，但是可以改进的工作却不少，现在的张铁匠的兴趣正在发生转移，以前他更多的是将精力放在开发新枪上面，但是现在当工场里面开始采用越来越多的手动机械之后，他开始将兴趣转移到了开发一些新的手动机械上面，每天满脑子都在琢磨，怎么能创造出一些机械，把一些不易控制精度的手工生产替代为使用简易机械进行生产。

这可以说都是于孝天的功劳，他彻底将张铁匠带入到了一个全新的境界之中，成了一个狂热的机械迷。

这次于孝天过来的时候，张铁匠正在带着一些学徒，鼓捣一台他新改进的钻膛用的手动机器，这台机器比起以前用的机器，他改进了夹具，还有钻头，想要使之更方便，也更快一些，能把枪膛钻好。

这个时代机械尚处于萌芽状态，各种车床现在还没有被发明出来，就算是有，也都是出于最原始的状态，而且动力也仅限于水力和畜力以及人力，像蒸汽机和内燃机抑或是电动机这样的原动机尚未被发明出来。

而大量的工作基本上都要靠着工匠们全手工制作出来，比如说一根铁钉，一个螺丝，全部都要由人力打造。

就算是现在有了车床这种母机，也不见得就万事大吉，这些车床可以生产出其它机械，但是如果用来专门生产一些小东西，也不见得就比手工的效率提高多少，车床完全可以制造出螺丝，但是要用车床来生产螺丝的话，那可就成本太高了，而效率则低的跟手工打造也差不到哪儿去了！

后世生产螺丝抑或是缝衣针、铁钉等物品的时候，全部使用的是专用的机械，而不是普通的车床，所以后世才会有标准件的概念，由专门的工厂，按照标准来用专业的机械车床，生产出各种可以通用的标准件，供给各种工具使用。

其实后世的机械化生产，只是把工业化生产细分了，社会的发展也同样，是逐步社会分工更加细化的结果，远超过了古代的社会分工。

现在于孝天想要扩大工业化生产能力，便不得不逐步的来对他辖下的人，进行分工细化，而枪作这样的工场，则是这种思想的产物，下一步在其它工场之中，也会越来越多的采用这种方式，推广开来。

“怎么样？这台钻膛机被你这么一改，是不是更方便了？”于孝天不让人去通知正在忙活的张铁匠，直接便走到了张铁匠的背后。

张铁匠这会儿全神贯注的都在忙活着手头上的事情，没有听出来于孝天的声音，不耐烦的说道：“别烦我，你们忙你们的去！我忙我的，别耽误我的事儿！”

“大胆！老张，你也不看看是谁来了！居然敢这么……”跟着于孝天的刘旺立即便瞪着眼对张铁匠吼道，但是话没说完，便被于孝天打断，瞪了他一眼，于是硬生生的把剩下的话给咽了回去。

第五十一章机械笔记

张铁匠这个时候才意识到背后的人应该不是他手下的工匠，于是赶紧回头，一眼便看到了于孝天那张棱角分明的脸，吓得他赶紧忙不迭的转过身，插手躬身对于孝天惶恐道：“小的不知是大当家来了，多有冒犯，多有冒犯，还望大当家莫要怪罪！”

“哈哈，说笑了，你干的是正事，我来是打搅了你们的正事，你不怪我，也就罢了，我岂能怪罪你等！”于孝天挥手说道。

张铁匠最佩服的就是于孝天对他们这些工匠们很少端架子，只要他们老老实实干活，于孝天从不找他们的麻烦，今天直接过来，也不事先通知，让他闹出了这个笑话，不过他还是感到心里面暖暖的。

于是他连忙开始给于孝天介绍起了他刚刚改造过的这台手动钻膛机，这玩意儿很大，足足像一张床一般大小，上面有不少零件，被打造出来的枪管，可以卡在上面，从一端将钻头插入枪口，靠着人力摇动一个大轮子，带动钻头缓缓的钻入到枪管之中，将枪管内膛镗光，往复几次之后，枪管就算是钻成了，然后卡在另外一个夹具上，将枪管外壁打磨好，形成六棱形状，比起全部手工打造，速度快了很多。

这台钻膛机是在原来的基础上，改进了夹具，使枪管的坯子更容易更精确的卡在夹具正确的位置，使之不易夹偏导致镗孔出现偏差，另外长钻头以前容易歪，可能会把枪膛打偏，就算不打偏，公差也会比较大，张铁匠又在长钻头下面，加装了几个活动的卡住钻头杆的托架，使得钻头在旋转的时候保持同心状态，逐步钻入枪管，使得枪管内膛的公差可以减小一些，也不会再出现钻歪的情况了。

于孝天仔细看了一下这个卧式的手动钻膛机之后，对于张铁匠改进的几点感到很是惊讶，这几个小改动虽然不算大，但是却很有效的改善了这台钻膛机的性能，使之运转精度更好一些，可以有效的提高钻膛的成品率。

这说明了张铁匠这个家伙，已经彻底进入了角色，开始从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进入到了一个新的境界，琢磨起了为什么，并且从中发现了问题，并且想到了解决的办法，虽然这种小改动并没有多少技术难度，但是贵在简单实用。

于孝天兴趣盎然的也加入到了张铁匠的行列之中，开始亲自试验一下这台改进过的钻膛机的工作情况，取来了一根工匠打造好的枪管毛坯，夹在钻床的夹具上，亲自观察起了这台简陋原始机械的运作情况。

张铁匠亲自上阵操作，给枪管注入了一些油脂作为润滑和降温之用，将

钻头插入到枪口之中，摇动携带钻头的手轮，长钻头开始缓缓的钻入到了枪膛里面。

一番操作之后，这根枪管内膛很快被钻好，取下钻头之后，有人在枪管一头放了一张白纸片，于孝天和张铁匠都凑过去，从另一端观察枪膛内部的情况，结果于孝天看到这根枪管内膛已经钻的十分光滑，而且枪膛很直，应该没有什么问题。

“好！漂亮！呵呵！你这么小小的一改，这东西果真好用了许多，不错不错！以后就这么干！

还有你们这些学徒，也都看到了没有？老张可是用了心思了！你们以后也要跟着学，不要只学他们的手艺，关键是要多花心思去琢磨，找到问题，然后琢磨该怎么解决问题，而不是教你们什么，你们就学什么，不用脑子去想，那样的话，你们永远都只能当一个普普通通的工匠，一辈子成不了大器！

来人！给老张记下这件事，告诉理事堂，按照规矩赏！以后不管是什么工匠，只要想出了好办法，都要记下，该赏的一定赏！”

于孝天看罢了这台小改之后的手动钻膛机工作情况以后，直起腰对周围这些围着的学徒和工匠们说道。

这帮工匠们羡慕的看着张铁匠，既有些佩服，又有点嫉妒的感觉，看起来这台机器张铁匠并未做多大的改动，但是这么稍稍一改，就好用了许多，结果就能领到赏钱，现如今张铁匠动手改进了不少东西，已经拿了不少赏钱，这要是他们也能弄出来的话，岂不是也要领赏钱了吗？

所以不少人都暗自开始卯着劲，准备接下来也多动动脑子，看看能不能也像张铁匠这样，弄出点小名堂来，为自己赢得一些赏钱。

虽然张铁匠现如今对于赏钱不赏钱的事情已经不是很感兴趣了，他现在过的日子相当舒心，干着喜欢干的事儿，老婆孩子过的舒舒坦坦，要吃有吃，要喝有喝，实在是没啥所求了，但是能得到于孝天的肯定，对他来说，还是一件很愉快的事情，于是连连对于孝天称谢。

于孝天挥手赶开了那些学徒和工匠们，让他们急需去忙他们的的事情，拍了拍张铁匠的肩膀，拉着张铁匠走到了工棚外面安静一些的地方，对张铁匠说道：“老张呀！这次我过来，想要跟你商量一件事！”

“不敢当不敢当！大当家有何吩咐只管吩咐便是了，小的一定照办便是！”张铁匠赶紧说道。

“是这样的，我看你现在着实太忙了一些，所以想要让你轻松一点，这个枪作的管事，我想换个人来做，你就不要再做这个枪作管事了！”于孝天开口道。

张铁匠听罢之后，只觉得有点五雷轰顶的感觉，这不是等于把他给撤职了吗？一下他就懵了，嘴巴张的老大，结结巴巴的紧张的对于孝天说道：“大大当家！是……是……小的做错了什么吗？这……这……”

于孝天看到张铁匠这么紧张，知道他误会了，于是笑道：“你休要紧张，绝不是你做错了什么，才把你拿下来换人的！这个你大可放心便是，更不是我不想用你了！而是要给你腾出一些时间，让你做你更愿意做的事情！至于你的工钱，以后一个大子儿都不会少给你的，非但如此，我还要给你加工钱！

我是这么考虑的，你听听看……”

说着他把他年前的想法对张铁匠详详细细的说了一遍。

张铁匠听罢之后，这心才算是一下放到了肚子里面，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脸上露出了笑容，他也顾不上手脏，抬手抹了一下额头的冷汗，讪笑了起来：“大当家可把小的给吓死了！呵呵！原来如此呀！这可就太好了！呵呵！以后我就有更多工夫折腾了！”

于孝天也跟着笑了起来，用力的拍了拍张铁匠的肩膀，笑道：“你倒是等我把话说完嘛！你这样的人，就该干一些该干的事情，要不然的话，就浪费了！

所以你只管全心全意的去干你想干的事情，我这里有一本手册，都是我平时琢磨的一些东西，你拿去看看，估计会对你有所帮助！总好过你自己慢慢摸索，这么一来你就能省力不少！”

说着于孝天让亲卫给他取来了一个手工装订的大笔记本，这个笔记本很厚，里面都是一些草图，是于孝天闲暇的时候，尽可能搜罗脑海中的记忆，简单绘制出来的一些后世他了解的机械原理的草图，甚至还有一些干脆就是机械的结构图，东西很浅显，但是其中不少东西，现在还没有被人发明出来。

他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他生怕记忆时间长了之后，会遗忘掉很多东西，以后他想也想不起来，所以在他还能想起来的时候，便尽可能的将其记录下来，一是可以随时翻阅一下，加强一下他的记忆，另外也可以作为一种备份，必要的时候传下去。

现在他让张铁匠从发杂的枪作管理事务之中抽出来，让人替代他来管理

枪作，而张铁匠可以把全部精力都投注在他喜欢做的事情上，让他去折腾一些新鲜玩意儿，也省了不少自己的时间，而这个笔记交给张铁匠，正好可以开拓一下张铁匠的思路和眼界，让他不用将时间多浪费在自己琢磨和摸索之中，不断的失败碰壁，在这家伙有生之年里，尽量多“研发”出一些有用的机械。

可惜的是于孝天很后悔当时穿到这个时空的时候，没能带来一套机械全书，而他本身记住的一些机械原理和机械结构本来就不是很多，要不然的话，估计他用不了十年二十年，就能开创出一个机械时代。

不过即便如此，他整理出来的这套笔记，还是可以给这个时代的机械发展带来许多帮助，可以多多少少的“发明”一批机械，大大的促进一下这个时代机械发展的进程，总比渐渐的被他遗忘掉或者烂在肚子里面要强得多。

他记得有人说过，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所以他不能错过这个机会，必须要抓住才行，这也是为什么他来到这个时空之后，一直很忙的缘故。

张铁匠伸出手想要接这本笔记本，但是看到双手又是油又是灰的，脏兮兮的，于是赶紧用力的在身上的衣服上把手擦了再擦，直到差不多擦得干净了一些，不会污染这个笔记本了，这才小心翼翼的双手接过了这个笔记本。

第五十二章膛线

他打开了笔记本开始一张张的翻了起来，越看眼睛瞪得越大，越看就越吃惊，看着看着连手都抖了起来，忽然间合住了这本笔记本，双手捧过头顶，扑通一声便跪在了于孝天的面前，声音颤抖着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多谢大当家赐给小的如此宝贝！大当家神人也！请受小的一拜！”

于孝天受了他这一拜，以为他知道这本笔记对于一个狂热爱好上机械的人的重要性，如果一般人不懂机械的话，看到这个笔记本可能会当成废纸拿去擦屁股都嫌它不够软，但是换做张铁匠，他是肯定明白这个笔记本的重要性的。

所以对于张铁匠来说，这本书就是宝贝，比什么都重要的宝贝，而且这个笔记本极有可能将打开一个工业时代的大门，起码可以称之为一个钥匙。

这里面也凝聚了他无数个日夜的辛劳，现在他把它交给张铁匠，受他一拜，也算是理所应当的。

等张铁匠磕罢头之后，于孝天伸手将他搀了起来，对他说道：“暂时你还留在枪作之中做事，我给你的名头是枪作技术总监，只负责工匠们手艺上和技术上的事情，暂时还不能让你全部脱手！”

这个本子，你一定要妥善收好，因为我也只有这一本，再无第二本了！而且这个本子你先自己看，不懂的可以回头见我的时候找我问，我跟你一起琢磨！要把它彻底吃透，然后逐步的传给学徒们，但是却不能轻易示人，更不能让它流到外面！这干系着今后咱们海狼的未来，你可要记住！”

张铁匠这会儿激动的是满脸通红，连连点头指天发誓道：“请大当家放心，小的记下了！这个本子比小的性命还重要，小的就是死，也不能让它遗失或者毁了！这个本子小的会仔细看，然后摹绘下来，等小的摹绘完了之后，小的马上便把它还给大当家！多谢大当家信任小的，小的这辈子不知道怎么报答大当家了！只要小的还有一口气在，这条命就是大当家的！这辈子大当家走到哪儿，小的都跟到哪儿去！如有反悔，让小的不得好死，万事不得超生！”

于孝天点头道：“好的！我信得过你，所以才会把这东西交给你，你摹绘一本也好，顺便也可以多吃透一些东西！”

另外你可以挑选几个喜欢干这行的学徒，不见得非常聪明，但是他们必须要打心眼里喜欢干这个才行，收做你的徒弟，将你所学的东西传给他们，我不要他们各个都成为大匠，会把铁打的很好，那样的话最多也就是个粗使的工匠，我要他们以后能学会多琢磨，能创造新的东西，无需亲自动手，只

要能将他们想的东西画出来足矣，至于制造自然由其他人来帮你们做就行！

得空我要教教你们机械制图才行，另外也要弄一些绘图工具！好吧，就这样吧！”

张铁匠激动的要死，跟在于孝天的屁股后面，这会儿他几乎快把于孝天当成神了，那个笔记本他恨不得赶紧吃到肚子里面去才安心。

于孝天看了一遍这边的枪作生产的情况，对这里的生产还算是满意，起码这里不再像是一座作坊式的铁匠铺子了，而是正儿八经有了点工厂的感觉，这种感觉很好，就算是这里面热的要死，他也愿意在这种地方多呆一阵子。

于孝天亲手检查了几把生产出来的燧发枪，重点是查看了燧发机构的操作还有制造的精度和质量，另外就是枪管的情况了。

经过这么长时间摸索和锻炼之后，枪作的工匠对于打造这样的枪管，手艺已经相当老练，虽然材料用的是熟铁，远没法和后世的合金钢相媲美，但是这个时代即便是欧洲人也是在使用这样的材料制造枪管，只是寿命相对较短一些罢了。

从工艺质量上来说，海狼目前自造的这种枪管，在质量上已经可以和这个时代世界上任何国家工匠生产的枪管质量相媲美了，这么一来他一直考虑的另外一种武器，也就初步具备了生产的条件了。

于孝天把张铁匠带到了枪作一个安静的地方，在一张桌子前面站定，对张铁匠说道：“老张，你还记得以前我给你提及过的那件事吗？”

张铁匠这会儿兴奋的有点晕晕乎乎的，一时间没有想到于孝天以前跟他提的哪件事，于是挠着头道：“这会儿小的只顾着高兴了，想不起大当家指的是哪件事了！请大当家还是明示吧！”

于孝天汗了一把，笑着让张铁匠先把那个笔记本放下，静静心再说，喝了口水之后对他说道：“就是那次我来的时候，给你提起的一种枪，可以二百步之外，取人性命，甚至还能打的更远，而且打的奇准的枪！”

张铁匠一听，一拍脑袋道：“原来是这件事呀！大当家可把小的害苦了，自从那次大当家提了这件事之后，小的有好多天都放不下，真真是百爪挠心一般，一直都惦记着这事儿！”

小的实在是想不通有啥法子，能把铳子打的那么远，居然能二百步之外取人性命如探囊取物一般容易！后来实在是太忙，小的才把这事儿渐渐的放下了！

大当家是否今儿个要告诉小的，这东西怎么做的吧！还请大当家莫要再卖关子了！赶紧告诉小的吧！以后小的就有闲工夫了，只要大当家说出来，小的一定赶紧办！”

于孝天点头道：“没错，今天看罢了你们这里的手艺之后，我觉得是可以把这事儿交给你办了！

其实我说的那种东西，跟眼下的这种燧发枪并无大的区别！只是在枪管内膛的膛壁上刻几条线就可以了！我称之为前膛线膛枪……”于孝天一边说，一边铺开了一张纸，用炭条笔大致将膛线的事情给张铁匠解释了一番。

“在枪膛里面刻槽？这恐怕不好办吧！枪管就这么粗一点，怎么刻呢？下不去家伙呀！要是刻直线的话，倒是还好办点，小的可以弄个刀具，硬塞进去然后拉出来多拉几次，也能弄出来！

但是大当家要在枪膛内壁刻槽不算，还要让这刻槽是旋转的，这恐怕真不好办了！小的要琢磨琢磨，想想办法才行！

可是在枪膛里面刻这么几条线之后，难道就能让铳子打得远还打得准吗？这是何道理呀？”

“这个其实并不复杂，先说为何刻了膛线之后，铳子能打得远还打得准吧！……”于是于孝天开始详细给张铁匠讲起了膛线的作用以及线膛枪的优点，用了好一阵子，总算是让他明白了这么做的好处。

“原来如此呀！真想不到大当家是怎么琢磨出来的这些东西，要是有这么多好处的话，那么还真就厉害了！

对了，要是这么一说的话，这铳子恐怕就不好弄了吧！做的大了恐怕塞不进枪管里面去，做的小的话，这枪膛上开了几道槽，不照样还是会泄气吗？也起不了作用呀！”张铁匠听罢之后总算是闹明白了线膛枪的问题，不过他这个人现在已经会思考了，立即便想到了其中存在的问题。

于孝天听到张铁匠立即便想到了这个问题，真是对张铁匠的反应速度大感意外，不由得更是对他刮目相看了几分。

“好！你能想到这一点，实在是太好了！不过这件事是另外要说的事情，先不要管它，线膛枪的铳子跟现在咱们做的这种直管的滑膛枪的铳子不一样，现在咱们用的都是圆的铳子，线膛枪用的会是长的，重量也要比现在的这种滑膛枪的铳子重不少！质量大，初速大，自然打得远，再加上飞的时候是旋转的，就自然飞的稳，这个事情等你把膛线能做出来之后，我再告诉你怎么弄不迟。

至于刻膛线的问题，我已经想好了，来人，把我过年间画的图纸拿过来！”于孝天说道。

刘旺立即从身上背着一个鲸鱼皮防水圆形皮桶之中取出了一卷子纸，送到了于孝天面前，摊开放在了桌子上，找了几个木块当镇纸，压住了图纸。

一台类似钻膛机的机械草图跃然纸上，呈现在了张铁匠的眼前。

张铁匠立即就趴在了桌子上，像一只饿了几天突然见到了骨头的狗一般，贪婪的开始研究起了这张草图。

对于张铁匠这样已经具备了一定丰富经验的老工匠来说，于孝天已经不必给他做过多解释了，而且也不必画出正儿八经的三面图标注清楚尺寸了，这些细节上的东西，张铁匠自然而然会自己来进行完善，他只需要给他一个大致的思路就可以了，这让于孝天省力了不少。

作为一个军迷，特别是喜欢武器的人来说，不少人都很好奇枪是怎么做出来的，特别是对于膛线这种东西怎么能制作出来是非常好奇的，所以于孝天也不例外，以前的时空里，他在闲暇的时候，会经常上网搜一些有关这方面的视频或者资料。

所以他对于如何制作出膛线，还是有一定的了解的，当然后世现代化机械制造膛线的方法，他虽然知道，但是却没有条件做出来，只能采用原始一些的手段和技术来制作这种膛线。

第五十三章简易膛线机

其实线膛枪并不不是什么太高科技的东西，历史上很早就出现了线膛枪，十五世纪的时候，就有德国人制造出了直线的线膛枪，十六世纪就有人又制作出了螺旋形状的膛线，可以赋予弹丸出膛时候旋转，提高射击精度。

但是因为膛线的制造困难，没有人发明出堪用的可以大批量生产的刻膛线的机床，加上还有暂时没有人能解决线膛枪装弹困难的问题，所以线膛枪虽然早就有人试制出来过，但是却一直一来无法普及，更无法得到各**队的认同。

至于弹丸装填的问题，第一个是人们还在使用圆形的弹丸，这样的弹丸即便是赋予其旋转能力，对于精度和威力的提高也不是非常明显，另外使用线膛枪的火枪手，在装填弹丸的时候，因为弹丸要比内膛直径稍大一些，必须要卡入膛线之中，装填的时候很是困难，有时候甚至要用榔头敲打通条，才能将弹丸塞入枪管里面，笨拙的厉害，有时候还因为无法把弹丸塞入枪膛，而使得火枪手非常尴尬，故此虽然线膛枪有各种优点，也始终得不到使用者的喜爱。

而且线膛枪制作成本远高于普通的滑膛枪，制造不容易，故此这种线膛枪在米涅弹发明出来之前，始终没有得到各方认可，一直无法取代滑膛枪。

所以说其实膛线的制造并不是非常困难的事情，比这个时代早的西方工匠就解决了这个问题，那么对于孝天来说，自然也不是太难办到的事情，他完全可以借鉴历史上手工制作膛线的方式，来制造出线膛枪。

为此于孝天很早以前，就从各种途径上看过一些有关旧时工匠如何制作膛线的方法和一些简单的机械工具，对于这件事对他来说没有一点难度。

但是他之所以等了这么长时间，才把这东西拿出来，是有原因的，制造线膛枪，必须要先有制造滑膛枪的基础，而且对于工艺要求较高，如果连普通的滑膛枪他都弄不出来的话，那么想要生产线膛枪，自然也是水中望月，可望而不可即了。

所以他以前把精力先放在了生产制作滑膛枪的事情上，先开了金手指，弄出了这个时代算是比较先进的燧发枪，先占据了一些优势，让手下的枪作之中锻炼出了一批善于制造滑膛枪的工匠。

而现在看来，海狼的枪作经过这么长时间打造滑膛枪，已经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产品质量也开始趋于稳定，工匠的熟练程度也达到了要求，更难得的是他们已经“研制”出了不少造枪专用的夹具和模具，甚至还弄出了几种造枪的简易机械，这就使得造线膛枪，拥有了比较好的基础。

于孝天以前也看过几本穿越小说，里面的猪脚一出场，就开始大肆的开始爆武器，最起码的也是直接爆米涅步枪，有些干脆就把各种现代武器都爆了出来，甚至于来年ak也不在话下，横扫天下无敌手！

对于这一点于孝天可以说是嗤之以鼻，根本就是胡扯八道，想要造线膛枪就算是不难，最起码也要先有能制造普通滑膛步枪的基础才行，直接便造线膛枪，甚至于造出现代武器，漫说解决不了材料和技术的问题，就算是能解决，还牵扯到一套化学工业，简直就是纯属忽悠。

所以他才会一步步的慢慢来，逐步的完善基础之后，直到这个时候，才把试制线膛枪的事情提到桌面上来。

而老式的线膛枪其实说白了就是把滑膛枪的枪管里面刻出膛线，其余的地方跟滑膛枪并无多大的区别，只是老式滑膛枪的一种发展产物罢了。

于孝天也没有想过一口吃个胖子，直接造出现代化的拉制膛线的机械，他这次绘制出来的草图，是很早以前造枪工匠们发明出来的一种老式的膛线机械，结构十分简单，无需太高的技术，也不需要太强的驱动力，完全依靠人力便可以生产。

有些穿越小说上，猪脚在制造米涅步枪的时候，开膛线说什么先在铁板上斜着刻画出膛线之后，再把铁板卷起来，正好将膛线接口吻合起来，形成带膛线的枪管，理论上乍一听似乎是很有点道理。

但是实际操作的时候，这种办法根本就是胡扯八道，任何再高明的工匠，就算是把这个世上最好的铁匠找来，让他使用这种办法，在没有现代的卷铁板的高精度机械的帮助之下，想要把刻画好膛线的铁板卷合起来，还正好把接口毫厘不差的吻合在一起，根本就没有任何可能性，更何况这时候枪管打造，要使用锤焊的方式，把铁管接缝位置锤焊在一起，就算是里面刻好了膛线，也能对接起来，锤焊的时候照样把膛线给砸平了，出来还是一根光溜溜的滑膛枪管。

所以想要获得膛线，只能用先打造出一根合格的滑膛枪管，然后想办法在内部刻出膛线，这才可能造得出线膛枪的枪管。

于孝天也不给张铁匠做过多的介绍和解释，就让张铁匠趴在桌子上自己观看他绘制出的这张草图，自己则找了张椅子坐下，喝起了下人送过来的茶水。

张铁匠仔仔细细的研究了一番这张草图，渐渐的看明白了这张草图上绘制的这种机械，并且找到了其中的关键，直起腰满脸佩服的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小的已经看出了大概了！这东西说不上太难，小的应该可以弄

出来！

要是我没弄错的话，这家伙关键恐怕就在这个带螺纹的辊子上面，拉动这个东西，正好可以带着这根钻头在铤管里面转，拉出来或者推进去的时候，正好就把铤管内膛里面刻出来一条沟槽，这就是大当家说的膛线了吧！每次拉一根线出来，往复几次，就可以拉出膛线了！”

于孝天放下茶碗，满脸带笑的鼓起了掌，起身哈哈大笑道：“老张呀！我算是也服了你了，居然只看了这张草图，便看出了关键！

你说的不错，关键就在这个辊子上面，这上面的螺旋槽，正好卡在这里，而这条杆也不是钻头，应该叫做钩刀，前面是用跟你们做的钻头差不多甚至还要更硬一些的精钢做成的钩刀头，可以是对着的两个，也可以是一个，先穿入到铤管之中，在这头装上钩刀，然后从这边拉这个辊子，辊子在这几个槽中被拉出来的时候会旋转，带动钩刀进入铤膛，边走便旋转，等从这头拉出钩刀的时候，里面就刻出了膛线。

当然一次是拉不出膛线的，要反复多拉几次，具体多少次合适，要看你们钩刀做的水平如何了，拉出这一条或者两条膛线之后，调整一下钩刀，便可以继续拉出其他膛线，现在膛线也不要太多，先从四条开始只要做出来就足矣，等全部膛线拉制出来之后，其他的事情跟按照老办法来就是了，装起来就是线膛枪，到时候你试试就知道这家伙的厉害了！

对了，忘了给你说了，这个带螺旋槽的辊子，也不用铁打造，直接让木匠用硬木做出来就能用，要不然的话太沉，人力恐怕拉起来很费劲！这对木匠来说，手艺差不多的木匠都能做，实在算不上太难的事情！

你看明白了没有？趁着这会儿看不明白的地方赶紧问，彻底弄清楚之后，就赶紧做出来，我可是急着想用用这种好家伙呢！

咱们以前的燧发枪虽说也不错，但是射程实在是有点太近了点，还没有明军的鸟铳打得远，万一对上明军火枪手的话，恐怕咱们的弟兄会伤亡不小！

但是有了这个家伙，不管是谁，碰上咱们，都只有挨宰的份！就算是泰西人的火绳枪碰上咱们的战兵火枪手，也是找死！”

张铁匠还是很不理解，只是在铤膛里面刻出这么几条螺旋形状的沟槽，就能让火铳打的更远更准，但是既然于孝天这么信心十足，信誓旦旦的保证，那么他对于孝天现在可是有着盲目的崇拜的，坚信于孝天的话肯定不会有错，所以且不管这东西到底好用不好用，他就算是使出吃奶的力气，也要赶紧做出来，要不然的话他就辜负了于孝天对他的信任和期待。

于是他赶紧答应一声，又开始仔细看图，然后对部分他没有太看明白的地方给于孝天提了出来，于孝天于是便仔仔细细的给他解释了一番。

于孝天其实从来也没有做过这样的东西，后世天朝可是禁枪非常严格的，就算他是狂热的火器爱好者，也不敢轻易弄这种东西，偷偷摸摸的用钢管做个火狗，也不敢轻易拿出去显摆，所以他只是具有理论知识，标准的一个理论巨人，行动矮子。

要是让他自己动手做这种拉膛线机器的话，就算是给他几年，他也不见得能弄出合格的东西，所以这种事情还是要交给专业人士来做，张铁匠无疑是最合适的人选了。

两个人围着桌子，足足讨论了有两个时辰，直到天黑方安过来请于孝天回去城里吃饭，两个人才结束了这场讨论，张铁匠已经将这台拉膛线的机器的基本结构以及原理大致彻底吃透。

本来于孝天是想要让张铁匠等人也去一起吃饭的，但是张铁匠这会儿哪儿还有心情去吃饭呀，他正急着回去开始连夜就开始鼓捣这台机器，有点空也要赶紧看于孝天给他的那本笔记，于是断然回绝了于孝天的邀请。

这要是换成旁人的话，于孝天早就恼了，但是换做是张铁匠，那就另说了，于是他哈哈一笑留下张铁匠连夜加班去了，跟着方安回了城中。

（这几天不爽呀！菊花疼，连续几天月票不停的被爆菊花！）

第五十四章新营

天刚微微露出鱼肚白，于孝天便起了床，今天他没有按照习惯起床习武，而是立即梳洗了一下之后，便带着亲卫出城朝着新营那边去了。

这个时候大概也就是六点不到，这个时代的人们根本没有什么娱乐可言，城里的人们倒是晚上还能歇歇，喝点小酒侃侃大山，要么去嫖个妓女什么的，发泄一下多余的精力。

但是对于新营的新丁们来说，他们可没有这福气了，新兵操练非常辛苦，而且极为严格，这里的教头们各个都跟疯狗一般，从睁开眼就不让新兵们有一点喘息的工夫。

早晨天蒙蒙亮，就开始吹哨将新兵从营房之中赶鸭子一般的赶到了校场上，第一个月的新丁无需天天早晨出去狂奔跑步，但是第二个月之后的新兵天天早晨都免不了被拉出去围着新营狂奔，跑在最后的人或者班组还会被惩罚不得吃早饭。

教官们各个手里面掂着一根藤棍，在校场上不停的对着这些新丁们狂吠，教他们练习各种队列操练，稍有犯错，藤棍便会落在新丁的身上，还不许躲闪，打的他们呲牙咧嘴也不能叫疼。

这样的操练方式跟后世的军队新兵营期间操练的方式基本上差不多，但是更为严苛一些，棍棒是最常见的事情，犯错的话还会被拉出去当众剥了裤子用竹板打屁股。

这倒不是为了打得响，而是怕把新兵的裤子打烂，那样的话还要给他们发新裤子或者让人给他们缝补烂裤子，所以都是扒光了裤子打光屁股。

在新营外面还竖起一溜的高杆，高杆上挂着一些已经风干或者腐烂的尸体，被鸟啄食的残缺不全，散发着臭气。

这些被吊死的人也都是新丁，其中有人是因为受不了这里的管束，擅动其他新丁对抗教头，或者干脆试图暴动的，于是被抓出来吊死在了新营外面。

也有人因为挨了教官的揍不服气，跟教官动手，试图杀死教官，于是也立即被吊死。

更有一些人是逃兵，跑出去之后在外面强奸了女人，或者为了吃东西而抢劫杀死移民的，被抓回来之后，也吊死在了营区外面。

这是海狼新营惯用的手段，用以震慑那些新丁们，让他们老老实实的听令好好操练。

于孝天始终相信，军队必须要有组织纪律性，一个没有组织纪律性的军队，是根本不可能有强的战斗力的，所以他是标准的组织纪律狂。

与其说新营是训练新兵各种技能的，那还不如说新营是改造新兵，让他们懂得什么叫做一切行动听指挥，让他们知道什么叫做组织纪律性的地方，倒是技能方面成了副业。

这个时代的人对于组织纪律性根本没有什么概念，不像后世的人那样，从小上学的时候，就要学着排队出操什么的。

这些渔民或者农民抑或是山民、猎户出身的人们，从小根本都不知道什么叫做纪律，随意习惯了，而且根本也不知道排队是什么玩意儿，一切都要从头教他们。

一个向左转向右转这样简单的动作，有时候都需要大半天的时间，才能教会他们，吃饭排队更是要用棒子教会他们守规矩，所以不使用暴力，根本无法统御这些散漫习惯的新丁们。

但是这样做的效果却是明显的，新丁们入营之后，经过一番棍棒教育之后，都还是很快知道了什么叫做听命了，另外于孝天也在自己手下之中，引入了初级的思想教育，最简单有效的办法就是时不时的让手下们凑在一起，开一下所谓的忆苦思甜会。

让他们回忆一下以前过的是什麼日子，吃的是什麼东西，穿的是什麼衣服，住的是什麼房子，然后让他们想想现在的衣食住行，而且还要他们想想以前在他们家当屁民的时候，受的官府的盘剥还有佃东地主的盘剥以及胥吏的欺压，告诉他们现在到了海狼这里当兵了，就再也没人敢欺负他们了。

他们只要结束新丁训练之后，就有饷钱拿了，而且转职为正式的水手或者战兵之后，饷钱足够他们养活一家子人了，这种方式虽然简单，但是却很有效，新兵在经过几次这样的忆苦思甜会之后，就渐渐安心了下来。

另外海狼的水师和战兵，日常也不是闲着没事干，吃喝嫖赌胡来，就算是分配下去之后，他们也要天天出操训练，上岗值哨，打扫营舍、船只，整理个人内务，擦拭保养武器，根本没有闲着的时候。

所以于孝天一手组建起来的这支队伍，名义上还是海盗，但是实质上却是一支标标准准的近现代的军队，战斗力是相当强悍的。

于孝天既然来淡水了，肯定少不了要去新营看看，不等他带人到新营，

就听到了远远的新营那边传来了一片吼声，里面有新兵的口号声，有教头的口令声，还有教头们的狂犬一般的怒骂声，交织在了一起，传出了很远。

于孝天听到这些熟悉的声音，不由得又想起了当年上大学的那一个月军训的日子，不由得有点惆怅的感觉。

就在他们快要接近新营的时候，却被人拦了下来，有几个战兵站在路上，大声喝道：“什么人？立即停下！为何擅闯军营？想死不成？口令！”

亲兵一听立即就想开骂，但是一想有于孝天在，这是规矩，这说明了这里管的很严，于是都赶紧憋住没敢骂出口。

带着于孝天过来的方安立即回答道：“大风！”

“暴雨！原来是自己人呀！”对方也报出了口令，然后放下了手中的刀枪，朝着方安迎了过来，一看清楚是方安，于是赶紧单膝跪下道：“原来是方统领，小的们多有冒犯，还望方统领包涵！”

“职责所在，无妨！你们孟统领呢？在不在营中？”方安并未告诉下面的人，说于孝天来了，直接问孟飞所在。

“启禀方统领，孟统领三天前带人去了上游伐木区了，这几天不在营内，是刘副统领在营内主持！”哨兵对方安说道。

方安点了点头，孟飞这家伙这段时间在头几批新兵结训之后，开始喜欢上了带人去找土著的麻烦，隔三差五的只要听闻有土人袭击移民，就会兴冲冲的带着一帮战兵，以进剿的名义杀到林子里，好几天都不露头，倒是新营里面的事情渐渐让刘通接手了。

这不前几天在上游伐木的苦役营正在伐木的时候，遭到了上游一个部落的袭击，死了几个苦役，要说不是多大的事情，死的不是海狼部众，土人的规模也不大，但是这家伙一听说，还是立即带了战兵兴冲冲的沿河上去，找那些土人的麻烦去了。

于是他挥手让哨兵们退下，转身给于孝天说了一下，于孝天听罢之后立即就笑了起来，难怪昨天他到了淡水城，孟飞这个家伙没有露头，原来是干这个去了。

孟飞这厮在去年南日岛一战成名之后，颇受于孝天器重，被调到这里负责新兵训练的事情，去年于孝天来的时候，他在这里干的还不错，但是这家伙天生不是个安分的主，短时间在这里训练新兵还行，时间一长，这家伙就有点受不了这种枯燥的生活了。

这家伙生性好斗，总喜欢找人练练，跟官府为敌的时候，这家伙没摊上，去年为此颇有点牢骚，现在终于让他找到对手了，这家伙自然不会放过跟人动手的机会，跑去找那些土著的麻烦去实属正常。

于是他点头表示无妨，继续到营中看看就是了。

一行人在方安的引领下，进入了新营，新营之中果真热闹非凡，营外道路上一批批的新兵正在气喘如牛的喊着号子，在教官的率领下呼哧呼哧的奔跑着，这些人不用问，肯定是已经在这里接受训练超出了一个月了，现如今转入到了加强体能训练的阶段。

而营中校场上则是其他新兵，正在分组进行队列训练，来来往往好不热闹，但是这些新丁之中，大部分是刚开始训练不久的，这队列实在是看上去太难看了一些，走的是七扭八歪不说，居然还有不少人甩臂迈腿是一顺顺。

不少教官在校场里面，吼的是歇斯底里，藤棍乱飞，不停的抽打着达不到要求的那些新丁，远远的在校场边缘，则可以看到一个人身着一身战兵标准军官服，双手背在背后，手里面握着一根藤棍，盯着校场里面的训练情况。

于孝天一眼便认出了那正是刘通，现在的刘通也已经养成了一身军人的气质，腰杆挺直，目光犀利，看上去很是威严。

直到这个时候，才有人跑过去，告诉了刘通，于孝天来了。

刘通三步并作两步的迎了过来，见到于孝天便立即给于孝天敬了一个军礼，而于孝天也还他了一个军礼，他现在还是喜欢手下的头目们，见他的时候，对他行军礼更舒服一些，所以在海狼武装系统之中的头目们，现在也都渐渐习惯了见到他行军礼，而不是像以前那样的单膝跪礼或者抱拳礼。

“怎么样了？刘通，这边的情况还可以吧！”于孝天也不废话，直接对刘通问道。

第五十五章卫生整顿

“启禀大当家，这边情况良好，不过新丁还是有些人不适应，有逃兵，也有人闹事，但是都马上被平息了下去，外面吊死的就是这几批新兵之中的闹事者！有这些人的例子放在哪儿，事情就好办多了！都变得老实多了！”

这已经是去年原定下来最后一批新丁了，结束之后，去年定下来募兵的事情就算是结束了！”刘通开口回答道。

“不错，不过大批募兵虽然暂时告一段落，但是以后每个月还是会小批量的招募新丁，新营还关不了，以后会不断的补充人手，都要先经过新营调教之后，才发放到各处使用！”

对了，这段时间你在这里还习惯吗？另外这边有什么事情没有？”于孝天接着说到。

刘通赶紧笑着点头道：“多谢大当家关心，属下在这里还习惯，事情不多，主要就是盯着这里的教头和新丁们，倒是还算清闲！”

只是眼下战兵营这边的弟兄们有点不高兴，觉得好不容易招募的新丁，七成都给了水师，嫌给战兵营补充的人员太少，孟统领为此很是不爽，没少发牢骚！”

于孝天和方安一听，也都笑了起来，自从于孝天组建了战兵营之后，战兵营起初就不怎么受水师里面的人待见，有点瞧不起战兵们。

虽说打了几次之后，战兵营也获得了认可，但是在装备和人员上，始终赶不上水师，这也是没法子的事情，眼下于孝天主要精力还是在海上活动，对于船只的依赖性极大，另外于孝天暂时没做太大的打算，只是把经营台湾岛作为重点，如果跟人打仗的话，主要也是海战，陆地上暂时除了对付这里的土人之外，也没有什么对手，如此一来自然而然水师的人员装备都放在了重头上，战兵营的地位自然比不上水师那边。

战兵营的头目们不满，自然是可以理解的，自古以来，不管是任何国家，海军和陆军之间都不对路，相互争夺资源很激烈，谁都不服谁，这是常见的事情，没想到现在海狼之中这么快就形成了两派。

战兵其实就是海狼的陆军部队了，李大嘴和孟飞算是陆军的头头，当然要为他们战兵争取利益了，现在于孝天各种政策倾斜到水师上，他们有牢骚是正常的事情。

于孝天点点头道：“这件事等孟飞回来，我如果没走的话，让他见见我，

我跟他谈，暂时的情况确实如此，他们不高兴也没办法，不过过段时间之后，他们估计就不会再有怨言了！迟早有一天，会用得着他们的！”

于孝天的这句话说完之后，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方安和刘通的眼睛都顿时一亮，从于孝天的话里面听出了点新的东西。

于孝天的话里面，透露出了一丝信息，那就是他似乎并不满意，只在台员岛上折腾，迟早有一天，要用得着战兵营，那么战兵营肯定不会用在台员岛上，去对土人大打出手的，现在凭着他们的装备质量，就算是到陆上去，那来最好的明军，跟他们同等实力的情况下，跟他们过招，他们这些人也有信心，能把大明的最好的官军打的满地找牙。

那么于孝天的这句话能有什么意思呢？隐约之间，似乎告诉了他们，他的心思很大，弄不好有朝一日还可能打到陆上去，也说不定。

于孝天说完之后立即便感觉到了方安和刘通的眼神不对，立即便想到了他们应该是从他的话之中听出了点什么味道，于是笑道：“你们暂时也别多想，暂时咱们先走一步算一步，至于以后走到什么地步，到时候你们自然会知道的！”

台员岛以后就是咱们的老窝，把这边经营好之后，才能想的更远，要不然的话咱们始终都是水上浮萍，没有根，自然成不了大事！

另外咱们也跟官府实质上已经撕破脸了，官府肯定不会这么善罢甘休，就这么坐视咱们坐大下去，虽然现在看来这个新任的福建巡抚朱一冯还没有表现出对咱们要下手的意思，可是年前我听到了消息，说这个朱一冯到任之后，想了不少办法，到处筹措银子，在福建沿海漳泉、福州等地打造战船，铸炮，并且整备兵马。

就算是他没有明确说过，这么做是要对付咱们，但是咱们也不得不防！万一他要是突然对咱们下手的话，还是要有一场大仗打的！

更何况你们觉得咱们占了鸡笼和淡水两地之后，就没人惹咱们了吗？那么你们恐怕就大错特错了！

这台员岛可不是谁占了谁就说了算的，有人早就在打咱们这边的主意了，不出意料的话，弄不好会有人来找咱们的麻烦，眼下你们要抓紧时间，把新兵给我练出来，赶紧派到各处，加强咱们的实力！

工坊区那边我昨天看过了，都在加班加点的给你们造炮，造枪，总不会让你们闲着的！”

方安和刘通于是点头称是，接下来于孝天在新营里面巡视了一番，包括

观看了新丁的操练，去亲自检查了新丁的住处和内务，还在新营里面吃了早饭，看了一下这里的伙食情况，另外还跟一些新丁闲聊了一番。

这一次他算是突击检查，这边没有做任何准备，一切都保持跟往常一样，于孝天看罢之后，基本上表示满意，但是对于新营的卫生情况不是很满意。

新营虽然土地经过平整，但是周边的土地并没有做很大的整理，附近存在不少低地水洼，虽然只是初春，这里的蚊虫便已经开始多了起来。

经营台湾岛最怕的就是这里的瘴气，也就是疟疾，一旦出现大面积爆发，以目前的医疗水平，很难保证不会大批死人。

虽然目前来看，于孝天运气还不错，这边没有爆发大规模的疟疾，但是谁也不能保证，以后就不会发生，因为气候的原因，台湾岛很多地方比较潮湿，所以自古以来这里的疟疾问题都是大问题，大陆来的不少移民，并不是死于当地土人手中，也不是死于自然灾害，这里的土地还算是比较肥沃，但是历史上大陆朝代数次打算经营台湾，都以失败而告终，关键问题就是这里的疟疾传染问题。

疟疾的传染主要途径就是通过蚊子叮咬传染的，于孝天在决定开发淡水和鸡笼的时候，对这边的卫生情况就十分关心。

淡水寨和鸡笼寨在开始建设的时候，选择好了地方，第一件事做的就是改变周边环境，大量砍伐掉一些树林，放火烧掉灌木，平整土地，将土丘削平，取土将低洼处的水坑填埋起来，减少蚊虫滋生的环境。

另外饮食方面，也尽可能的避免生食，喝水要必须烧开后，才能饮用，不得随处取水，条件不足的取水之后也要用沙子过滤，然后沉淀之后烧开使用。

许多人不喜欢天天洗澡，现在也要逼着他们养成每天洗漱的习惯，肥皂作为重要的出口商品，肯定不能用，但是淡水本地就有皂角树，这里的人随手采集的就足够他们使用了，虽然没有肥皂好用，但是却纯天然无污染，也是不错的替代品。

但是今天于孝天留心了一下新营这里的卫生情况之后，虽然营区内很干净，也有公共茅厕，但是茅坑是露天的，蚊虫滋生还是存在问题。

而且营地周边因为这里是军事禁区，不许开农田，所以土地平整不够，许多地方存在水洼，一下雨就积水，天稍热一些就容易滋生蚊虫。

而且营房之中，也多为敞开式的门窗，通风倒是不错，但是天热起来之

后，屋子里面的蚊虫会很多，这时代的人们富人自不用说了，他们有帐帘，穷人就只能被随便叮咬了，而且穷人也习惯了被蚊虫叮咬，看上去问题不大，但是可以传染很多疾病，疟疾更是最容易被传染的疾病之一。

所以于孝天在看罢这边的情况之后，勒令刘通想办法进行改善，天热之前，要把周边方圆数里之内的低洼水坑全部填平，放火烧掉大批草丛，同时要给茅厕粪坑加盖，还要在天热之前，让理事堂想办法弄来一批纱布，即便是不够给每个人做蚊帐，起码也要把营房门窗封闭起来，室内准备熏炉，多烧一些干青蒿，来驱蚊。

再有这里的新兵训练强度很大，营养要跟上，营养充足的时候，人健康一些，抵抗力也就强一些，可以用自身抵抗力来扛住疟疾的传染，减少疫病爆发的几率。

刘通一一记了下来，包括方安在内，也都记了下来，以后要通知移民村，同样进行预防，这样做看似麻烦一些，但是总比到时候疫病大爆发要来得强，起码可以死人少一点。

另外于孝天也不嫌臭，围着茅厕的粪坑转了好一阵子，似乎琢磨什么，然后才离开粪坑。

方安因为有事，在新营陪了于孝天一阵之后，便离开了新营，去忙他的事情去了，等到没有旁人之后，于孝天跟刘通找了个安静的地方，坐了下来。

“好了，方安走了，孟飞也不在，正好说说沙子的事情吧！”于孝天对刘通说道。

（今天菊花又是一紧，再次被爆！晕倒！但是我还要感谢下一醉人老兄弟的打赏！多谢多谢！）

第五十六章沙子

换做旁人肯定会认为于孝天吃饱了撑的，没事和刘通说什么沙子的事情，但是他说的沙子，可不是一般的沙子，是指的一类人员，刘通最明白这件事。

其实沙子，就是属于于孝天的密探和专职告密者，在很早的时候，于孝天随着实力的扩增，便意识到必须加强手下们的监控，就开始让刑堂选一批人，以掺沙子的方式，将这些选出的人员掺到各个船上，暗中替刑堂监视各船船长和船上人员的动态，防止出现他们出海之后，阳奉阴违不干活，甚至于夹带一些私货，中饱私囊，遇敌避战，临阵脱逃，抑或干脆有人叛逃。

这种办法是在眼下没有办法的办法，通过掺沙子的办法，刑堂可以替于孝天监控越来越多的船只和部下，这种办法是于孝天借鉴了国民党军统特务组织十人团的一些特点，想出来的办法，这个时代其实就是海狼内部的细作。

被选为沙子的人员，并不是专业特务，他们只是兼职特务，说白了，就是他们有自己的实际的工作，只是兼职充当专业告密者，这些人必须对于孝天忠诚，对海狼忠诚，但是职位又不能太高。

但是以前这种事情开展的并不太普及，进展也不是很好，选择人手方面，也有一定的困难，沙子数量有限，所以刑堂并不能及时掌握下面的很多不稳定信息，以至于后来在南日岛对褚彩老大战期间，船队之中闹出了马峰叛乱的事情，还直接导致了王宏的死亡。

事后刘通为此事负责，被调离了刑堂，算是对他的处罚，但是实际上刘通还是肩负着为于孝天选沙子的任务，通过他在新营方便的可以接触到新兵，通过观察从中选出可用的人员，然后暗中将其发展为沙子，直接受刑堂的管理，负责在被分配下去之后，在各处充当刑堂的眼线。

这样的组织其实就是军队之中专门的特务组织，这些沙子除了干平时要干的事情之外，要时刻监视他们周围同袍们的一举一动，监听他们的谈话，然后发现不良苗头，抽时间瞅机会向刑堂汇报，一般情况下要求他们一个月要有事没事都必须跟刑堂报到一次，特殊情况下，一旦发现严重的矛头，可以直接找刑堂汇报。

船上的沙子，每次出海之后，回来也要向刑堂交一份报告，不需要他们判断对错，只需要他们如实将出海的情况告知刑堂既可，刑堂会拿他们的报告，和船长以及大副各自呈交的航海日志进行对比，这样一来，船长和大副就算是合伙作弊，也会被刑堂查知。

而沙子的存在，也是海狼最机密的事情，只有刑堂主管这件事的刘老六以及另外几名成员之外，其他人不知道具体情况，而沙子的名单，也只掌握在刘老六和于孝天手中，其它参与的几个管事成员，只掌握部分他们负责管理的沙子成员的名单，却不知道其它人手中掌握的沙子的名单。

就算是这几个管理者之中有人出了问题，泄密的也只是部分沙子成员的身份，其他沙子成员的身份依旧处于保密状态，不会受到波及。

刘老六说过，这沙子其实就是大明的锦衣卫，说白了就是番子，但是于孝天否认了他的这个说法，因为这些沙子只有告密权，却没有执行权，他们只能将探知的消息暗中告知刑堂，却不能执行逮捕、审讯、处置的权力。

只有一种情况下，沙子才能表明他们的身份，那就是在他们所在的船上或者队伍中，船长或者头目，有明显的要叛变，带着队伍或者船只投敌的时候，而沙子又无法通知刑堂，必须要立即做出反应，制止这种行为的发生。

直到这个时候，沙子才能站出来表明他们的身份，带领其他人将试图叛逃或者投敌的头目控制起来，或者必要的时候将其击毙斩杀。

但是事后这个沙子，必须要被隔离审查，由刑堂评判他们这样做的行为是否合适，如果判定他们做的对的话，他们会受到特别嘉奖，但是如果判定他们错误的话，那么下场也很惨。

就算是判定他们做对了，他们也必须要从军中辞职，从此不再具有沙子的身份，并且为他们改换姓名和身份，派到其它地方任职，甚至于隐姓埋名很长一段时间之后，才有可能再被启用，但是他们再被启用的时候，身份已经不再是以前的身份了，等于是重新换了一个身份。

但凡被选为沙子的成员，终身不得对任何无关人等透露他们的身份，一旦他们擅自泄露身份的话，除了立即取消他们沙子的身份之外，还要给予极为严苛的处罚，反正留在原来的地方干，是不可能了，严重违纪的沙子甚至可能会被处死，就算是不处死，送到苦役营也不比处死强到哪儿去，所以沙子自己要非常小心谨慎才行，不能轻易暴露他们的身份。

其实就算是让沙子们可以暴露他们的身份，他们也不太敢这么做，因为没有人会喜欢身边一个告密者，他们一旦暴露身份的话，就算是不被同袍们给打死，刑堂不追究他们的责任，他们以后也没法混了，所以干了沙子之后，他们就只能一辈子干下去，不能让人知道他们的身份。

至于沙子的收入，除了他们正常的饷金之外，刑堂还会单独给他们开一份津贴，另外根据他们的表现，还会给予额外的奖赏，使得他们可以获得比同等级别的人员，更高的待遇，以此来保证他们获得比别人更多的收入。

今天于孝天向刘通问及的沙子的事情，指的就是这件事。

刘通看到于孝天把亲卫也都支走，仅剩下了刘旺在这里伺候，于是开口说道：“这件事属下从未耽搁，这半年来，属下在新营之中，各批新丁里面，都选出有沙子，并且观察之后，将其收入到了刑堂之中，眼下已经抽选出来了八十九人，目前这几批新丁之中，还有六十多人在观察之中，可以确定招募的有三十人，其余的还待定！

前几批沙子，已经随新丁分配散到了下面，这些人都是有亲眷在我们这里的人，老实可靠，而且对海狼和大当家很感恩戴德之人，属下彻查了他们的背景，可以确保他们不会有什么问题，而且比较容易控制！

以后他们会定期向刑堂报到，将他们身边的事情报知刑堂，基本上可以保证，以后咱们水师和战兵之中，不会再出马峰这样的事了！”

于孝天看到刘通提起马峰事件，神色有点黯然，于是拍拍他的肩膀道：“刘通，你不必再为马峰的事情挂怀了，当初沙子只是初创阶段，覆盖不了太宽，出现疏漏在所难免，而且我们也都没有预料到，马峰会走这条路，这件事不能怪你。

这也是王三哥的命不好，遇上了这样一个兄弟，你就不要再多想什么了！以后尽可能多选一些可用的沙子，掺下去，这就可以了！

你是我最信任的兄弟之一，这种事我只能交给你来做，其他人做我也不放心，你替我好好办这件事，至于以后，我也不想给你承诺太多，总之有我一口干的，你刘通就不会喝稀的！”

刘通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点了点头，于孝天对他的信任，他是非常清楚的，最初他们几个跟着于孝天的人之中，除了刘老六之外，于孝天恐怕给予他的信任是最多的了，而他之所以跟着于孝天，也是因为他感觉到，于孝天是个能做大事的人。

但是他当初认为的做大事，却远没有想到于孝天居然能现在带着他们经营出如此一番大局面，而他当初想的大事，不过只是能拉起个百八十人，两三条船的规模，那时候在他的眼中，那就算是成大事了。

可是没有想到的是，于孝天做到的远比他想的要大得多，短短几年时间，便带着他们几个人和小黄岛的二十来个后生，愣是闯成了这福建沿海的一霸！这使得他越来越看到了希望，虽然当海贼似乎前途不大，但是对于他这样一个人来说，能成为海贼中的佼佼者，已经是他能看到的最大的理想了。

所以刘通自始至终，都对于孝天谦恭而且忠实，只是希望有朝一日能在

海狼之中占据一个有力的位置。

而于孝天也确实确实给他了这种信任，将他放在了刑堂之中，而且还负责的是最关键的事情，所以刘通对于眼下他的地位很满意。

虽然他在表面上看来，地位甚至还没有后来者李大嘴和孟飞他们高，但是却绝对处于海狼的核心成员序列之中，在于孝天心目中的位置，肯定仅次于刘老六和赵麻子等人，绝对不会低于马泉李大嘴他们。

而且刘通掌握着不少人的未来，这让刘通对于眼下的地位感到十分满意，本来他就不是很喜欢张扬的人，现在能处于这样一个重要的位置，对他来说，实在是再合适不过了。

“多谢大当家！请大当家放心便是，属下一定会尽心竭力把这件事办好！绝不会再出马峰那样的纰漏了！”刘通对于孝天说道。

第五十七章移民问题

接下来于孝天接连巡视了整个淡水城的工坊，现在淡水城依旧处于大规模的建设**，各种工坊不断的在筹建，而这些工坊大多数不再属于兵器所，而多是一些属于民生方面的工坊。

比如成衣坊，皮寮，砖瓦窑，石灰窑，木工坊，造车工坊，瓷窑，糖寮、碾坊等等，都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已经建成投产，或者还在筹建之中。

但是去年年初时候这里劳动力严重缺乏的情况，到了这个时候已经基本上得到了缓解，这倒不全因为这一年来，从陆上大批强行裹挟移民带来的结果，关键是通过贩奴的买卖，使得海狼获得了大批奴隶，补充到了这种重体力劳工的行列之中。

以前海狼在进行许多建设的时候，多要从移民之中抽丁，到各处服劳役，这一点也是陆上官府惯用的手段，为此给老百姓带来了深重的负担，甚至导致许多百姓，因为服官府派的劳役，搞得是倾家荡产，甚至是死于劳役之中家破人亡。

但是海狼要建淡水城，不可避免的也需要大量的劳工，仅靠苦役营的那点人手，根本不够用，所以也只能采取抽丁服劳役的办法。

不过于孝天还是在这件事上做了严格的规定，抽丁必须要公平，不能大户人家依仗着势大，欺负同村小户人家，不出丁或者少出丁，躲避劳役，让抽丁的负担都转嫁到同村小户人家头上。

另外抽丁时间上也规定，劳役期限只限定在三个月时间之内，时间一到，立即遣返劳工，让其回家，换一批人再接着干，避免一家之中的劳力长期被海狼占用，导致他们农田再次抛荒，或者导致他们的农田无人精心侍弄，严重影响到他们的生活。

再者海狼也不是完全是无偿使用这些劳役，给这些被抽出来服劳役的人给予一定的报酬补偿，而且吃饭问题也是统一由海狼负担，工钱虽然没有工坊的工匠们高，但是也总好过陆上官府强派的劳役那样，一文钱都不给劳工，甚至还要劳役们自己带吃的完全给官府白干。

这样一来，海狼抽劳役的事情相对来说，并没有受到移民们的不满，农闲的时候还有一些移民，愿意主动的服劳役，这样可以多少赚点工钱，还可以把他们的口粮省下来一部分，因为海狼管饭。

可是这么做毕竟还是要给农业方面带来一些负面影响，特别是在农忙的时候，劳役们不太安心干活，都惦记着自家田里面的农事的事情。

而且淡水城的框架拉的很大，要有太多的地方需要劳力，仅依靠这样的强派劳役，显然无法满足他们建设的需求。

更何况这个时代没有现代机械可以帮忙，许多稍大一点的工程，就需要依靠人海战术，投入大量的人力方能完成，而人力资源始终都是卡着海狼建设的瓶颈问题。

而移民的事情，目前虽然进行的还算是稳定，但是毕竟从陆上招买移民，收拢流民转移出海，运到台湾岛来，这种事官府虽然睁只眼闭只眼，可是不代表着他们就可以让海狼任意而为。

官府和朝廷还是对这种事情很抵制的，这种事情只能在暗地里进行，而不能大鸣大放的来，在没有遇上灾荒的时候，大批移民的事情就不太好办，老百姓又各个都很恋土，就算是他们没有自己的土地，佃租有钱人家的土地，过的凄凄惨惨，只要没到饿死的边缘，他们也多不愿意轻易换地方谋生，对于未来的恐惧，让他们宁可留在家里面过苦日子，也不会轻易的跟着海狼到台湾岛上。

更何况台湾岛的名声并不好，陆上就算是知道台湾岛的人，也多传台湾岛是个不毛之地，瘴气丛生，而且还有野蛮的土著，吃人生番，所以一般情况下，一提起到台湾，就算是许多穷的连饭都吃不上的人，也直摇头，不愿意去台湾岛！

为此于孝天想出了一个办法，就是通过奴隶贸易来解决这个问题，历史上欧洲在工业革命之前和之后，还有殖民的时候，需要的劳工，大部分也都是通过贩奴来进行解决的。

而且目前海狼的地盘上还存在一个严重的问题，那就是男女比例严重失调的问题，海狼部众之中大多数人都是光棍，携家带口的不是很多，有些人来干这个的时候，在陆上穷的连裤子都穿不起，就别提什么娶妻生子了，多数人为了口饭吃，来投奔海狼，最多是把父母带来就不错了，老婆是不敢想的。

移民之中也存在这样的问题，一些胆子大的光棍汉，具有一定的冒险精神，反正横竖一个人吃饱一家不饥，抱着试试看的心情来当移民，所以移民之中的光棍也不少。

以前这帮人吃不饱饭，自然也对于女人的需求不旺盛，但是现在到了海狼的地盘上之后，特别是进入军队系统之中当兵的那些家伙们，一个个吃的饱，而且吃的好，天天还有大体力运动，渐渐地一个个龙马精神了起来。

身体好了，吃得饱了，雄性荷尔蒙自然也就分泌的多了，于是便开始想

女人了，但是岛上女人少，加之管束严，这帮家伙便只能靠左右手来解决问题了。

但是左右手解决问题，要有充分的想象力才行，有些人撸点比较低还凑合，但是有些人撸点比较高，就比较容易出问题。

这方面海狼以前靠的是妓女来解决问题，先是有人来南日岛开妓院，后来陆上一些土娼抑或是自由的流莺，听闻南日岛生意好，于是自己想办法乘船来了南日岛，自发做起了生意。

对于娼妓这一块事情，于孝天也不得不重视，规定但凡到海狼地盘做生意的娼妓，都必须定期接受体检，发现有人有性病的话，要立即停止营业，要么遣返陆上，要么先治好病再说。

但是这样的办法依旧存在问题，还是有人不断中标，海狼医馆之中，在没有大规模的冲突的时候，伤患之中性病患者占据了很大的比例。

所以想办法给海狼部众找老婆也就成了必须要考虑的问题，而且海狼部众能讨到老婆的话，对于海狼的稳定来说，也有很大的好处，使得部众有了家室子女的牵挂之后，不太敢再轻易叛变，就算是为了他们自己的家人，他们也要卖力的保住目前海狼的地盘。

但是女人始终是个不好解决的问题，通过强掳天启五年之间倒是弄来了一些移民，之中女人比例还算是可以，但是依旧没法解决僧多粥少的问题。

于是奴隶买卖就成了解决问题的一个办法，去年海狼在外面向同行之间发布了一个信息，就是海狼愿意收买奴隶，但凡有人掳来了人口没用的话，可以卖给海狼，海狼会按照奴隶的健康情况和年纪以及性别不同，给他们支付费用。

而海贼本身上陆袭扰的时候，习惯性的会强行绑肉票，有钱人会有人拿钱赎回肉票，但是没钱的穷人，他们留下来也用处不大，女人会作为他们泄欲工具，玩儿腻了再卖掉，青壮年男人，则留下来给他们干一些苦力，抑或是强行裹挟入伙，实际上价值并不大。

但是现在海狼愿意买入这些没用的肉票，这就让同行小股海贼们多了一个发财的途径，于是在去年下半年的时候，便有南北同行，开始朝着南日岛运来了一些没人赎回的肉票，当做奴隶卖给了海狼。

海狼按照性别，年龄，健康程度给奴隶分出几个等级，而年轻女人则会根据漂亮程度还会在价格上进行细分，然后支付现银买下这些肉票，就算是平时基本上没人要的儿童，也会一并收下，只是价格更低一些罢了，甚至于一些老年人，海狼也用低价收下，算是给他们一条活路。

如果海狼不要的话，这些人海盗们才不会再运回陆上放掉的，干脆就直接杀了，或者丢在了海里面，所以海狼收下这些人，也算是救他们了一条命。

原本海狼理事堂负责这件事，对于收老人和小孩儿的事情比不热心，不想要这些人，但是于孝天却还是让他们以低价购入，到不全是因为于孝天良心太好，而是这些老人多是侍弄农田的好手，只要吃的好一点，他们的身体条件并不是太差，还能干很多年农活，而且他们的经验也丰富，伺候出来的农田作物产量会高一些。

至于孩子就不用说了，这些都是可造之材，只要好好待他们，这些孩子长大之后，自然而然都会成为海狼的重要支柱，他们无依无靠，对外界的事情知之甚少，几年之后，就算是海狼让他们走，他们到陆上也没有生存的办法，只能一心一意的跟着于孝天干下去，这更有利于海狼的凝聚力。

（今天再次菊花一疼，好像又被爆菊了！晕！月票呀！月票！）

第五十八章移民问题2

但是收购来的明人价格上会相对来说高一些，而且于孝天也不打算让他们彻底为奴一辈子，对于这些从大明强掳来的奴隶，他是按照奴仆的身份来进行安置，青壮男子主要集中起来，做一些粗活，但并不是苦役，比如在海狼专属的砖窑场、建筑工地之中做事，干一些粗活。

而女人则多安置到被服厂成衣坊，来作为女工使用，并不将其作为性奴隶来使用，古人女子不分贵贱，都善做女红，缝制衣服对她们来说，自然不是什么问题，而且台湾岛上有很多白藤，这些藤以前没什么用，但是现在海狼弄来了几个藤编工匠，然后这些藤条便被利用了起来，既可以给海狼部众编制一些藤盔，也可以编成一些藤椅之类的东西。

而这些东西都属于轻工业产品，以前陆上很少有这么大规模的专门使用女人做工的工场，而女人心细手巧，在这方面又有天然优势，所产出的产品除了供海狼自用之外，还有一部分可以在本地直接卖给移民，甚至于最好的产品还能拿到陆上贩售，至于这些女子的未来，以后她们之中的适龄女子，将会被分配给海狼部众为妻。

一些老年男性，则被海狼分配到了海狼自留的农场之中做事，海狼在开拓台湾岛上的淡水和鸡笼两地的時候，并不是把所有荒地都分配给移民使用，而是留下了相当一部分适合开垦，情况比较好的土地，作为他们自己的专属自留地，说白了就算是海狼的官田，由购买来的奴仆进行耕作，这样可以收获的粮食，直接充实海狼的粮仓，供海狼部众食用。

另外农场也并不是全部都种田，其中还开办了畜牧场，专司养猪养羊还养牛，甚至于还将捕获的小鹿也圈养起来，另外还有专门的鸡鸭养殖。

淡水一带这个时空之中，有很多湿地，为了防疫于孝天勒令移民平整土地的时候，要将大批湿地都填平，来减少蚊虫滋生，改变环境。

但是还是有许多小河沟因为有流水，平时还要充当排水和灌溉之用，这些活水水质较好，蚊虫滋生不多，正好可以用来养鸭。

现在于孝天不可能像后世那样，开办集中养殖的养鸡场，因为没有疫苗和兽药，高密度养殖根本不现实，于是只能采取散养的方式，养出的鸡鸭都是吃天然食品长大，吃起来味道鲜美，可以给海狼部众提供一些鸡鸭肉来改善生活，还能产蛋供给海狼部众食用。

现如今海狼自留的农场面积，就已经有上万顷之多，多种植水稻，部分旱地还种植一些小麦玉米，有些不太好的土地则种植红薯，有几百名奴仆在农场之中工作，第一年产出的粮食，就起码满足了海狼自需的三成多粮食需

求，而且这还不是熟地，等过两年变成熟地之后，产量会越来越高。

加之移民产出的粮食，海狼收购一部分，差不多可以弥补海狼自需的粮食缺口，就算是还有缺口，也相差不大，以后海狼起码吃饭问题，不再全部依靠在陆上购买了，除了剩下了不少资金之外，还保证了海狼粮食的安全性。

至于儿童的问题，有些奴隶被卖过来的时候，是跟着父母的，这些孩子可以继续跟在他们父母身边，由父母照顾，但是也有不少和父母失散，或者干脆父母被杀，于是这些孩子便被集中供养起来，抽调专门的妇女照料他们的生活。

另外这个时代孩子绝不像后世的孩子那样，生活全部不能自理，四五岁的孩子在家就开始干活，要带小弟弟妹妹，还要跟着下地，干些力所能及的事情，经常还要去打草喂猪或者捡粪沤肥。

所以这些孤儿们照料起来很容易，只要让他们学会规矩之后，他们基本上不需要怎么加以照顾，有吃有穿就足够了。

而且于孝天还从手头并不宽裕的人手之中，抽出一些识字的人，来给这些孩子扫盲，让他们学识字和简单的数算，年纪稍大一点的白天还要抽出半天时间，去各个工厂之中做一些简单的事情，跟着学一些手艺，等他们长大之后将会成为工匠或者职业工人。

适龄的一些少年，在经过一年到两年时间的教育之后，于孝天决定未来将他们选入海狼的水师和战兵营中，成为海狼的士兵，以后按照士官或者军官进行培养，逐步使其成为海狼军事系统的骨干成员，确保海狼军队的忠诚度。

所以对于这些购买来的奴隶，海狼肯定是人尽其用，不会轻易浪费掉的。

但是在广西和广东一带有些海盗，则给海狼弄来了一些东南亚的土著，其中既有吕宋土著，也有越南人，在海盗眼中，以前这些土著是没什么用的，但是现在他们听闻海狼要收购奴隶，而且还指明了要这些土人，于是这些原来并不受关注的土著便成了他们的目标。

这些海盗于是便跑到他们熟悉的地方去，要么直接用武力来将一些土著部落扫平，将老弱直接杀掉，剩下的青壮男女则装上船，运往南日岛交给海狼。

对于这些东南亚的黑皮猴子，于孝天当然不会客气了，一部分年轻女人直接赏给有功的海狼部众为奴为妾，或者当老婆都行，一部分漂亮的充入娼

寮，满足海狼部众中光棍汉的生理需要。

至于那些青壮男子，则直接编入到苦役营之中，于孝天对此大笔一挥，命令是劳作之死！极尽可能的榨取他们的劳动力，而这些黑皮猴子远没有中国人勤劳耐劳，可以说是又懒又笨，但是到了海狼的苦役营，就由不得他们偷懒了，苦役营的监工们可都是一些海狼的人渣级人物，手黑心狠，皮鞭大棒自然会教会他们什么叫做勤劳，再加之饿饭教育，这帮黑皮猴子还是很能干的！

当然也有江浙一带的海盗，有一些日本或者朝鲜的门道，多少也弄来了一些朝鲜和日本人，这些人漂亮的女人挑出来，直接送到陆上海狼理事堂暗中开办的妓馆，作为妓女使用，居然很受陆上一些男人的欢迎。

至于剩下的男人也同样编入苦役营之中劳作，特别是对待那些日本人，更是严加管教，最苦最累的活都让他们干，累死拉倒！

所以随着源源不断被贩售来的奴隶数量的增加，海狼对于人力的需求，暂时得到了缓解，各种工程的速度，因为得到了充足人力的保障之后，也都大副加快了起来。

这让于孝天终于可以松一口气了，整个淡水寨现在的情况是百业待兴，一副欣欣向荣的景象，拓垦的土地面积朝着四面八方不断的推进，使得两年前这里的地貌，在这个时候已经变化的让人几乎无法认识了。

一个个移民村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在这片土地上建设了起来，许多工坊在围绕着淡水城周围，也如同雨后春笋一般被建设了起来。

趁着这次巡视淡水城工业发展情况的机会，于孝天决定顺便也看看这边的农业发展情况，顺道巡视一下这边的移民村以及农田的情况，于是便带着一些手下，离开了淡水城，朝着周边的移民村行去。

走在通往移民村的道路上，于孝天的心情不像刚来的时候在工坊区和船寮时候那样轻松了。

虽然一直以来，他自认为对于农业方面的事情也已经很重视了，但是今天走在这里的道路上，他才发现，其实他近两年来，真正关注的还是在工业方面特别是那些军工产品上，而对于农业方面，他仅仅是给予了政策和指示，但是并未真正的弯腰要来，规划过农业方面的事情。

去年他把林易阳调到这里，当了半年时间的淡水城民政总管，林易阳也确实确实的做了很多事情，首先在这里建立起了完善的管理，将生活在这里的每一个移民，都核实并且登记造册，纳入到了海狼的管理之中。

并且设立了从城到村的各级行政管理，选派了吏员组建了管理系统，搭建起了一个行政的构架，使得海狼可以有效地管理这些移民村乃至是移民，并且在劝农的方面，也做了不少工作，使得移民的事务，进入到了一个比较合理的轨道上，并且逐步的推进。

为了能更好的拓垦，尽快垦拓出更多的农田，林易阳还在这里建立了一个奖惩制度，对于垦拓努力，并且耕种精细的家庭和移民户移民村，给予了奖赏，对于垦拓不利的移民村给予了惩罚，加收他们的粮赋，甚至于还处置了一批好吃懒做，偷奸耍滑，甚至于不安心种田，只想着邪门歪道偷鸡摸狗之辈，将几十个不思劳作的移民，直接没收了他们的土地房屋，将其押入到了劳役营去服苦役去了。

在林易阳的努力之下，现如今淡水城一带的农垦规模扩张很快，也加强了对移民村的管理，这对于孝天对林易阳的努力给予了肯定。

第五十九章疏漏

今天他在城中，也抽检了一下淡水城民政公署的部分移民村户籍册子，里面分户，每家每户的成员都进行了详细的登记，户籍造册做的相当完善，每个人除了记下了出生日期和性别祖籍之外，还对他们的性格进行了简单的登记，乃至是一些人的身体情况也做了标注，甚至于他们的家庭关系，都详细做了记录。

这一点甚至于比起后世的户籍制度还要严格一些，只要翻出某个移民村的户籍册子，便能对这个移民村的人力情况有一个很直观的了解，每家每户开垦出的田亩数量，也都做了详细登记，并且留存了一份他们田地的地契副本，对于田地情况也记录很清楚。

所以于孝天对此很是高兴，兴冲冲的带着新任的民政总管鲁有时出城巡视一下移民村的实际情况。

这个鲁有时乃是以前林易阳的同窗，年纪比林易阳大，也是寒门子弟出身，早年考取了一个秀才的功名，但是却始终没有能考上举人，家境十分贫寒。

但是这个鲁有时和林易阳有一点很相似，就是并不很喜欢读死书，喜欢涉猎一些其它方面的知识，眼界比较宽，不属于太安分的人。

这个鲁有时因为长期考不上举人，家境又十分贫寒，虽然有点薄田，但是却雇不起长工，只能自己耕种。

但是这个时代读书人多是脱产状态，专门读书，极少有人自己耕种农田，鲁有时因为家贫只能自行耕作，于是便被许多同窗瞧不起，加之他始终考不上举人，这日子混的越来越差，于是便做一些小生意，来补贴家用。

鲁有时倒不是个迂腐之人，不像有些同窗那样，穷的揭不开锅，也不肯动手耕田或者找个营生支撑家用，他这方面比较灵活，对家庭也比较负责，拉下面子，去做一些小买卖，来满足家用。

如此一来他更是被同窗视作异类，甚至是耻辱，极少有同窗愿意跟他交往，使得他在家的时候很不受人待见，还颇受耻笑。

鲁有时并不以为意，还是坚持做点小买卖或者自耕自种，本来小日子渐渐的好了一点，还算是比较平静。

但是他却没遇上一个贤良的妻子，他本来在考取了秀才之后，被人视作有前途之人，于是有人说媒娶了一个地主家的女儿。

但是他老婆娶过门之后，却发现他家穷的厉害，连长工丫鬟都请不起，还要亲自下地耕田，于是对此多有怨言，经常性的跟鲁有时吵闹。

而且这个女子稍有几分姿色，又不愿意吃苦，性格又有点轻浮，于是便在村里招花引蝶，本来鲁有时对她还多有忍让，但是却让她变本加厉了起来。

后来趁着鲁有时外出行商的时候，这个女人居然跟村里面一个混混搞在了一起，闹出了婚外恋不说，还跟鲁有时一个同窗不清不白，在村中流言四起。

鲁有时也有所耳闻，警告他老婆不许再胡来，但是他老婆却还是我行我素，后来一次鲁有时夜里从外面回家，居然撞上了他老婆和一个男人奸宿在一起，听到他回家的声音之后，那个男人跳窗而逃。

鲁有时好歹是个男人，岂能受得了这样戴绿帽子的侮辱，踹开门之后却没有抓奸在床，于是盛怒之下勒死了他老婆。

本来大明律规定，捉奸在床的话，苦主打死奸夫淫妇可以不受惩罚，可是鲁有时却当时没有能捉奸在床，只听到了有人跳窗而逃，便杀了他老婆，所以不能按照大明律免责，但是如果官府不深究的话，倒也罢了。

可是这一下他老婆家人不干了，把鲁有时告到了县衙之中，而且他老丈人家花了钱，买通了县衙里面的当官的，让鲁有时吃足了苦头不说，还丢足了脸，最后连功名也被革去，包括家里面的那些薄田也被老丈人家夺去。

后来鲁有时被判流放，但是有同窗实在是看不下去，花了点钱，总算是保住了他的命，也免了他的流放之苦，但是鲁有时也没法再在家乡混下去了，像当初的林易阳一样，也跑到了福州给人当了账房先生，混口饭吃。

林易阳认识这个鲁有时，两个人平时还算是关系不错，有点交情，而且爱好也比较接近，知道鲁有时的遭遇很不好，于是便写信派人找到了鲁有时，暗中将他现在的处境给鲁有时说了一下。

鲁有时收到了林易阳的信之后，便一咬牙，跟着派去的海狼部众便到了南日岛，见过了于孝天之后，于孝天也对他也颇为器重，让他也先去跟林易阳办事，后来林易阳调离淡水城的时候，这里的行政这块事务，便交给了鲁有时来管。

鲁有时对于海狼的成就也非常惊讶，看到海狼居然在台员岛这个荒芜之地开创出了这么大的一个局面，于是便安心留了下来，他和林易阳其实都属于一路人，属于在陆上仕途禁绝，前途渺茫没有任何希望之人，在陆上混下

去，有家不能归，还被人笑话鄙视，过的非常不容易，所以这才会被迫选择了从贼这条路。

在陆上他们最多也就是给人当个账房先生，因为他们的身份和路子，虽说有时候运气好的话，能有机会给当官的当个师爷或者幕僚，也可能当个清客，但是这样的机会对他们来说很少，想过上体面的生活可能性不大。

所以鲁有时对能来这里给于孝天做事，也很满意，除了在于孝天这里之外，他根本没有机会能获得这样的社会地位。

故此鲁有时在这里做事，倒是也相当尽心尽力，而且他也算是比较有点本事的人，继林易阳之后，他基本上接手了整个淡水城这边的民务，倒是也做的不错。

鲁有时陪着于孝天出了淡水城之后，一边走一边给于孝天介绍这边的民情，而于孝天则是边听边看，不时的点点头，和鲁有时聊上几句。

但是当他们走了一段路之后，于孝天的心情开始不太好了，因为他发现自己还是有点忽略了淡水这边乡村的基础设施的建设。

这里的道路都是简易的道路，没有地基，只是简单的平整出来一条路罢了，道路两侧也没有排水沟渠，路面也是普通的土质，天旱的时候，道路上一层厚厚的浮土，走起来灰尘四扬，但是一旦到了雨天，这道路便变得十分泥泞不堪，人畜难行，很多地方像是一个泥塘一般。

道路又没有路基，有时候要通过牛车等车辆，长时间碾压之后，道路变成了一条沟，到了雨天几乎是寸步难行。

而台湾岛本来就雨水较多，淡水这边比鸡笼那边好一点，但是一年也有三分之一的时间是下雨天，这样的道路情况实在是让人行走不便。

而且于孝天边走边看路边的农田情况，虽然现在这边大面积的土地已经被移民垦拓成了农田，也基本上都种上了庄稼。

但是这里的农业设施却十分滞后，最重要的就是这里在拓垦的时候，土地虽然经过了规划和划分，但是却并未在拓垦的时候直接将水利设施进行完善。

土地连成片，被平整了出来，低洼地多被填平，但是这也破坏了原有的地形，使得许多地方失去了排水的功能，虽然这段时间没有雨，但是于孝天还是看到有些地方的土地之中，有不少积水，农作物根本无法生长，还很容易形成新的积水坑，滋生蚊虫。

于是他意识到，自己对于农业这一块还是不够重视，总是自以为是，觉得只要把这些荒地开拓成农田，就能给他爆粮食，以后就可以轻松解决海狼自己对粮食的需求问题。

现在看到这样的情况之后，他感觉到以前的想法实在是太一厢情愿了，虽然现在淡水这边拓耕的事情进行的不错，开拓出了不少的农田，但是这样的农田设施，却严重滞后，根本没有良好的水利设施来辅助农业生产。

而农田不配套良好的水利设施，显然是不能很好的进行耕种的，风调雨顺的时候，倒是还显现不出来问题，但是一旦遇上长时间的大雨或者大旱的话，那么就立即回出现严重的问题。

大旱天的时候，这些农田虽然距离淡水河很近，但是却没法就近利用淡水河的水进行灌溉，单靠肩挑手提来进行浇灌，根本解决不了问题，而且消耗人力也非常巨大。

一旦要是遇上长时间大雨或者暴雨的天气的话，农田却又没有办法将积水排出，造成严重的内涝，就算是距离淡水河很近，也没法将积水顺利的排掉。

这样的话农业生产根本无法保障，自然也不用想什么粮食自给自足了，弄不好的话，还可能弄出过万的灾民，反倒成为了海狼的负担。

于是于孝天对鲁有时问起了这方面的事情，鲁有时看了看农田，对于孝天躬身说道：“大当家看的真准！这件事确实是在下等人的疏漏！近期在下接了这个差事之后，主要精力都放在了安置移民的事情上，这件事一直没有来得及安排！

另外现在工坊那边各处用工量很大，整修开挖渠道之事没有足够人力来办，这件事花费太大，耗工也多，恐怕一时半会儿不容易办！”

（菊花已经麻木了！谁爱爆谁爆吧！）

第六十章水利

于孝天一听脸色顿时便沉了下来，对鲁有时斥道：“鲁先生，于某不喜欢听你这样的话！虽然各处工坊关系着我海狼的民生大计，但是这农事更是关系着更多人的吃饭问题！

种田不关心水利，等于是瞎忙，既然这里你来负责民务之事，这农事自然也在你的管辖范围之内！

任何事情都不是你推脱的理由，水利之事乃是天大的事情，任何事情都可以放下，但是这水利之事却绝对不能耽搁，眼下初春时分，正是兴修水利的大好时机，这件事马上要办！

另外除了开挖水利用的排水灌溉的沟渠之外，这道路也是一件大事，你来看看这一带，这道路都是什么样子！

现在看似这路还能凑合，但是一旦到了雨季的话，这道路还能通行吗？别说是车辆，就算是人，恐怕也寸步难行。

如果这个时候有移民村受到袭扰的话，抑或是淡水城受到攻击的话，如何能快速将人力物力集中起来，派往出事地点？

再有，要想富先修路，这句话是有道理的，老百姓不是种不出来东西，而是除了粮食之外，他们即便是种出来一些蔬菜瓜果，就凭这路况，能运得出来吗？自己吃舍不得，又运不出来，故此谁还会愿意种？

仅凭老百姓每年种一点水稻、红薯，充其量也就是能让他们顾住肚子吃个半饱，至于想过上好日子，那根本就不可能！

我们既然把老百姓弄来了，那就要想办法让他们过的更好一些，仅仅是让他们吃饱肚子，可不是我所想看到的！

你也知道，我们现在是贼身，想让老百姓跟我们一心，并不容易！要是我们对付的是同行的话，老百姓估计还能跟咱们共进退，但是有朝一日如果是官府派兵来剿的话，这些百姓们还会不会跟咱们一条心？

要想让老百姓跟咱们一条心，咱们唯有让他们过上好日子，因为老百姓都知道大明的官是什么德行，大明的官军是什么德行，要是他们在这里，过的日子跟陆上差不多的话，谁来这里管他们，对他们来说都差不多的话，谁还会跟咱们一条心？

咱们要让老百姓明白一件事，那就是除了咱们之外，没有人会对他们

好，没人会关心他们的生死，唯有如此，老百姓就算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也会跟咱们一条心！不明白这一点的话，你就不够格做这个民务总管！

所以我不管你想什么办法，这灌溉排水沟渠，要马上开始动工，顺便要把路也修起来，有了好路，老百姓才能过上更好的日子，要不然的话，一切都是空谈！”

鲁有时听着于孝天的话，不觉间紧张了起来，他现在刚刚觉得这日子过的有点起色了，要是因为这些事，闹得让于孝天不待见他的话，那么他的好日子也就算又要到头了。

其实在他看来，虽然这于孝天是个海贼，但是却比陆上当官的还要明白，别看平时于孝天并不经常板着脸发脾气，但是一旦要是他不高兴的话，即便是不瞪眼，也有一种不怒自威的感觉，现在于孝天发脾气了，这让鲁有时很有压力。

于是鲁有时赶紧点头道：“学生受教了！这都是学生的疏忽，学生这就马上安排！”

于孝天看到鲁有时的态度还算是不错，于是收起了怒色，对鲁有时说道：“鲁先生，虽说你们跟着于某，不过是个贼身，但是咱们却不能自己瞧不起自己！

这台员岛并不是大明属地，起码并未被大明朝廷和官府的当官的视为大明版图，这里是一块飞地，谁在这里站稳脚跟，谁就是这里的无冕之王！

你也莫要自己看低自己，其实你和林先生你们这些人，并非没有能力，而是时运不济加之官府贪官当道，所以你们才无处可施展你们的才学。

但是我却可以给你们一个一展你们所学的机会，说白了你就是这里的官，我不希望你们这些人学陆上那些当官的作风，我要你们把老百姓放在最重要的位置上，唯有如此，我们海狼才能在这大海上生存下去，否则的话，迟早有一天，我们不是被同行吞并，就是被官府剿灭！

说难听点，你们上了我这条贼船，就和我于某是一条绳上的蚂蚱，一荣俱荣，一损俱损！除了我这里之外，我可以保证，这世上没有任何一个人，还能给你们这样一展所学的机会！希望你能用心！”

鲁有时一边听，一边连连点头称是：“学生记下了！请大当家放心，学生谨记大当家的教诲！”

于孝天笑了起来，摆手道：“教诲不敢当，你乃是读书人出身，而我于某在你们眼中，始终只是一个粗人抑或是武夫而已！岂敢称之为教诲！只要记

住我的话就可以了！

这件事你要当成最重要的事情来办，人力的问题咱们可以商量商量！

兴修水利乃是百年大计，就算是急，也不能仓促上马！首先要找懂行之人，进行统一的规划，修出来的沟渠，既要灌溉方便，又要能排水畅通，稍有不慎，就会好心办成坏事！要慎之又慎！

另外修路方面，我倒是可以帮忙出一点主意！

这道路不能按照现在这种办法修，这样修出来的路，用不了多久，还是会变成眼下这个模样！

不管是修路还是兴修水利，都是百年大计，不可不慎！我们做事，不做就不做，做的话，就要做好，让这件事能长期惠及百姓才行！

这道路首先要打好地基，土可以用老办法，用火炒一下，可以防虫还能避免长草，合上一些石灰，地基要彻底夯实，用大石碾碾压也行！

然后上面辅以碎石，可以把铁作的炉渣合着石子还有大沙铺到路面上碾实，如果炉渣不够用的话，砖瓦窑还有瓷窑烧制出的废料和炉渣，也可以用，反复用石碾碾实！

另外道路两边，一定要开挖沟渠，道路必须要高出地面，可以防止道路积水！路面也要做成两边低，中间高，这样有利于排水。

而路边的沟渠，也正好作为田间的水渠使用，开挖出的土直接可以作为路基使用，这样的道路要能用很长时间不会轻易损坏……”

于孝天蹲下身，用一把尖锐锋利的小刀，在地面上开始画了起来，把他对修筑道路的要求告诉了鲁有时，而鲁有时也赶紧蹲下，看着于孝天在地面上画图，心中不由得暗暗佩服。

这个时代的老百姓眼界是非常窄的，他们除了种地或者做一些简单的手工之外，很少懂得太多的东西。

鲁有时在此之前，已经领教了于孝天在工业方面的能力，知道眼下海狼用来大肆赚钱的香皂和玻璃，都是他一手弄出来的，包括炮作里面所产的大炮还有眼下海狼部众装备的那些不用火绳的火绳枪，也都是出自于孝天之手，甚至于孝天还在船寮创出了飞字号快船这种新式的船只，这种本事就算是他这样自诩涉猎广泛的读书人，也自叹不如。

而这个时代知识只掌握在少数人手中，一般人很难学得有关水利和筑路

方面的事情，这都需要看很多书才能掌握的东西，而于孝天却信手拈来，虽然并不十分专业，但是却很显然了解颇多。

在谈及筑路方面事情的时候，于孝天也随口说了一些有关水利建设方面的事情，根据他对淡水城周边水源的了解，点出了不少地方，如何建立水坝，如何提高水面，如何引水排水，这方面的事情都说的很清楚。

而且于孝天还提出在许多地方，要造一些大型的水车，利用水力直接将河里面的水引入沟渠，直接进入水渠之中引入农田。

至于将水渠的水引入田间，他也提出尽可能利用地理条件，能将水直接引入田间，就算是条件限制，也要多采用水车，降低对人力的需求，这些水渠要形成一张大网，天旱可以引水灌溉，雨季的时候，还要可以方便将田间积水快速排出，引入到河道之中排走。

听着于孝天侃侃而谈，鲁有时连连点头称是，不敢在于孝天面前露出一点小自大的表情，于孝天虽然只是随口说说，但是其中却有许多东西，让他都觉得吃惊。

于孝天倒是没学过什么水利或者修路方面的事情，完全都是本着没吃过猪肉，但是却还是知道猪是怎么跑的，将旧时空所见的一些事情，大致总结了一下告知了鲁有时，但是仅凭这点，就让鲁有时很是佩服了。

说过了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便带着鲁有时等人继续在移民村之中转悠，于孝天一路走，一路指指点点，提出了不少让鲁有时这帮负责民务的手下们感到惊讶而且新鲜的东西。

比如对于眼下的水稻田，于孝天提出来了稻田养鱼或者养鸭的方法，这个时代农业没有化肥和农药来辅助生产，所以农田中肥力和病虫害都很严重。

而他旧时空从电视上看到一些地方推广稻田养鱼或者养鸭的办法，通过在稻田之中养鱼或者养鸭，既可以让这些鱼鸭吃掉稻田中的一些害虫，而且鱼鸭的粪便，还能直接作用于稻田之中，提高稻田肥力。

另外在稻田收割的时候，鱼鸭也都养肥了，可以让农民从收获的鱼鸭之中再多一份收入，这么一来一举几得。

（特别鸣谢无心风月兄弟的打赏！多谢支持！）

第六十一章斥责

而他所说的这个办法，在目前这个时空之中，几乎根本没有人听说过，这便让人觉得耳目一新，仔细想想也觉得很有道理，于是对于孝天的这些奇思妙想，都感到很是佩服。

连忙记下这件事，以后准备试着在淡水这边农户水稻田之中推广。

另外于孝天也根据自己多少了解一些的农事方面，提了一些建议，比如水稻优良种子的统一选种，统一育秧，还有其它红薯玉米等物的优良品种的选择和推广等事。

这种事让老百姓去做显然是不可能的事情，必须要放在海狼自有的农场之中进行试验种植，各种品种的水稻都引种一些，派专人观察水稻的长势和产量，从中选出产量高，并且抗病虫害能力强，最适应本地气候的水稻品种，然后在农场之中扩大面积种植，专门充作种粮以后推广给老百姓种植。

这种事情在历史上官府很少关注，基本上都是老百姓在长时间摸索之中，发现并且自行推广的，现如今于孝天提出要海狼专门安排负责这种良种推广的事情，也让鲁有时等人感慨不已。

这些事情以前他们根本没有想过，但是于孝天这个大当家，在百忙之中，却“考虑”到了这些事情，如果不是切实关心民生的人，是绝对不会想这些事情的，就连他们这些被派来专门管理这里民务的人，也没有想到这些事情，而却让于孝天先想到了，不由得让鲁有时这些人颇为惭愧，心中对于孝天的敬佩也就又增加了一些，以前心中多少存在的一丝混日子的心思，这会儿也都立即被他们彻底抛到了九霄云外。

这些人意识到以后想要在于孝天手下做事，靠着吃吃喝喝来来往往混日子，恐怕是不成了，不干出点正儿八经的成绩，想要在于孝天的手下混，估计迟早都会被一撸到底。

于孝天再怎么说是个贼，在陆上混不成的话，到不了回家当个富家翁，但是在这里如果他们不好好干的话，没人怀疑于孝天会不会把他们投入到苦役营里面去，对于苦役营，现在可是远近闻名，谁提起来都会不寒而栗。

于孝天带着这些人一边走一边聊，在几个移民村还停下来，到村子里面里里外外的巡视了这些移民村的卫生情况。

对于移民村的卫生情况，于孝天再一次发了脾气，昨天他在新营的时候，对新营的卫生情况已经表示了不满，要求整改，但是在移民村之中，他

看到的卫生情况要比起新营那边糟糕十倍。

虽然如果按照陆上的标准来说，这些移民村的卫生条件已经算不错了，起码不会出现垃圾成堆，遍地粪便的情况，而且每个移民村都建起了一两座不小的公共茅厕，并且安排有人专门负责清理打扫，这在陆上基本上是不看到的。

可是于孝天还是对此很不满意，移民村内外，依旧存在有人随地大小便，并且垃圾不及时处理，粪池属于敞开式的，苍蝇乱飞，而且许多移民村没有构建下水道排水系统，村子里面依旧存在污水随地泼洒，任由其四下横流的情况。

如果这是在陆上的话，这样的场景实在是算不得什么，但是当于孝天看到之后，却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

他多次给手下们说过，台员岛不比陆上，更和南日岛没法比，台员岛的环境极易滋生蚊虫，很容易爆发大规模的瘟疫，所以卫生条件必须要好，移民村的卫生必须要给予足够的重视才行，不能存在卫生死角，更不许在村子周边存在污水横流和积存的情况。

但是今天他看到了这些移民村的情况之后，却还是被眼前的这些景象震撼了，他的话被许多移民村当成了耳旁风，想当然的按照他们自己的生活习惯，在延续陆上带来的各种坏习惯。

而且这方面的事情，管理者们也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于是于孝天看了几个移民村的情况之后，终于忍不住爆发了出来。

鲁有时和一群负责淡水这边的民务官们，被于孝天招到面前，劈头盖脸的便又是一通痛斥。

于孝天一边痛斥他们对这样的事情漠不关心，一边观察他们的表情，很显然他的话对于这些人来说并不是很受到重视，个别人脸上多多少少流露出一丝不以为然的表情，很显然觉得于孝天如此要求他们，实在是有点吹毛求疵了一些，在他们看来，现在这里的移民村的卫生情况比起陆上已经算是相当好了，可是于孝天还不满意，犯得着这么小题大做对他们发脾气吗？

看到这些人这种表情之后，于孝天更是恼怒了起来，对他们吼道：“你们这些人是不见棺材不掉泪！”

他这话一出口，便把鲁有时这帮人吓了个魂飞魄散，不见棺材不掉泪这话，要是说出来的时候，差不多就是距离杀人不远了，他们没想到于孝天在这件事上会发如此大的火，于是吓得各个都赶紧噗通一声跪在了地上，连连求饶。

于孝天知道他们会错了意，但是也不让他们起来，指着他们怒道：“我一而再再而三的给你们这些人曾经讲过，台员岛不是陆上，更不是小小的南日岛可比的，台员岛蚊虫肆虐，你们应该都知道，以前曾经有不少移民来过台员岛，但是为何他们却没有在这里站住脚？

正是因为这里的瘟疫肆虐，使得他们大批病死，无奈之下才只好弃了这里，返回陆上，而瘟疫又是如何发生的？正是因为这里的卫生条件太差！

而你们自己看看这里，都是什么样子，我一再三六五申之下，还如此模样，蚊虫横飞污水横流，随处还是可见粪便，难道你们就不怕死吗？

这台员岛自古瘴气横生，你们以为不是什么大事，那是你们侥幸，现在还没有碰上瘟疫爆发！

而这里最可怕的就是疟疾，疟疾你们知道吗？就是打摆子！相比你们也都听说过，一旦得上这病的话，几乎没救！一旦传播开来，整村整村的死人，难道你们没有听说过吗？

咱们好不容易又是花钱买，又是强行裹挟，把老百姓弄到这里，难道就是要让他们在这里自生自灭吗？

咱们好不容易开出了这些田，只要有一场大瘟疫过来，这里立即便会再回以前的样子，你们想过吗？

平日我要这里的人都必须要吃熟食，喝开水，那只不过是防住了病从口入，天天洗澡是为了避免其它疾病，但是疟疾这种疫病，却是靠着蚊子传播的！

蚊子叮咬了人之后，许多人便会传上疟疾，身体好的可以抗住，但是身体稍弱便会爆发疫病，到时候即便是施药恐怕也很难控制！

而现在你们自己看看，这里到处都是污水，到处都是水洼，刘旺，你派人去用干净瓷碗舀一碗水洼里的水过来！”

刘旺于是立即派人去找了个干净白瓷碗，从附近一个水洼之中舀来了一碗水，呈到了于孝天面前。

于孝天把这碗水放在了鲁有时这些人面前，对他们喝道：“你们都瞪大眼给我看清楚！现在只不过还是初春时分，你们看看这水里都有什么？”

于是鲁有时等人赶紧都瞪大了眼睛，朝着水碗之中望去，这碗水要说并不算很脏，甚至可以说清澈透亮，可以直接清洗的看到碗底，碗里面水中的

东西也可以一下看的很清楚。

众人仔细观看了一下，顿时都觉得头皮有点发麻，不仔细看的话，还会觉得这碗水很干净，但是如果仔细看的话，就可以看到水中有许多很小的虫子，在水里面到处游动，这要是注意喝下去的话，肚子不疼恐怕都怪。

于是众人都连忙表示看到了，于孝天指着这碗水道：“里面的这些小虫，恐怕你们也大概知道，这就是蚊子的幼虫，称之为孑孓！”

现在只是初春，水中便有这么多蚊子幼虫，用不了多久，就会变成蚊子四下飞散！而他们就带有疟疾，叮咬了人之后，就很可能爆发疟疾这种疫病！

一旦传播开来，到时候扑灭都难，一旦爆发瘟疫，到时候咱们一切努力都付之东流，还有不少弟兄恐怕也要死在这里！包括你们自己，恐怕也难以幸免！

现在你们还觉得我于某人是吹毛求疵吗？

从即日起，你们把这件事也给我记住，放在最首要的位置，亲自到各村之中，检查各村的卫生情况，没有开挖下水道排水的村子，全村人立即给我停下来手头的活，开挖下水道，并且加盖，村中所有污水，必须要立即排掉，排不掉的，也要挖出大池子，加上盖子，沉淀腐熟！

告诉所有百姓，任何人不得在村子内和周边随地大小便，实在是等不及，也要立即把粪便就地用土掩埋起来，总之不许看到任何地方有粪便存在！

茅厕的粪池也要加盖，以后我会告诉你们一个新法子，解决这个问题，暂时要先加盖子，不能露天任由蚊蝇在粪池出没！

把军营的那套卫生制度给我拿来，在各村之中推行，然后严格督促，必须要让村民达到要求，由各村村长亲自负责，哪个村子不达标的话，我就免了他，让他去劳役营先蹲三个月！换人来办这件事！我就不信管不好这件事！

更何况粪便也是眼下极好的肥料，与其浪费，还不如腐熟之后，上到地里面增加肥力！

你们天天吵吵着田地贫瘠，没有肥力，这现成的肥料你们却没有看到眼里！

鲁先生，这件事你亲自来抓，你要是抓不好的话，那么我就让方安来

抓，方安要是抓不好的话，我就亲自来抓，总而言之，一个月之内，要是还达不到我的要求的话，你就不要干了！”

第六十二章整改

于孝天深知瘟疫对他来说的可怕性，经营台湾岛，他最担心的其实并不是西班牙人、荷兰人、郑一官和大明官府来找他的麻烦，而是各种各样的瘟疫。

虽然他很重视搜罗各种名医，并且培养各种初级的救护兵，甚至于暗中在陆上置办药铺，大规模的暗中储备收购各种药材，但是这个时代的医疗水平，还处于很原始的阶段，他根本没有能力来控制一场大规模的瘟疫，更没有任何现代的药物来医治像疟疾这样的疫病。

甚至于他连后世最最基本的漂白粉现在都弄不出来，更不要说其它消毒剂了，他目前唯一可用的消毒用品，也就是生石灰了。

所以想要在这个时代避免大规模的瘟疫，他唯有从预防着手，先改造环境，然后注意卫生条件，尽可能的将瘟疫发生的可能性降低，并且控制传染源头，从根本做起，这么做虽然消耗不少人力物力，但是也总比大规模爆发瘟疫之后，再去控制要省的多。

鲁有时听罢之后，赶紧连连称是，保证一个月之内，把这件事办好，绝对不敢再懈怠了，说完之后，鲁有时不觉间全身惊出了一身冷汗。

“你可以分片包干，把这些移民村分派给手下的人员负责督查这件事，谁管的地方出问题，你就直接找他说事，谁要是这件事阳奉阴违，不当成回事，那么我就请他去苦役营待一段日子，享受享受苦役营的待遇！”

其它那些跟着鲁有时过来的负责民务的人员，听罢之后也都各个毛骨悚然，赶紧跪在地上连连答应，谁都不敢再大意了。

看到这帮家伙已经都被吓住了，于孝天这才让他们起来，继续跟着他巡视移民村，接下来两天之中，于孝天差不多巡视了一半左右的移民村，而且他选择移民村巡视，不让鲁有时他们挑选地方，他根据地图，随机抽选村落进行巡视。

在巡视之中，于孝天发现了不少问题，都给鲁有时他们一点明，令他们立即记下，分批按时整改。

对于移民村眼下的防御情况，于孝天也提出了他的意见，淡水城虽然建了起来，但是移民数量越来越多，新建的移民村距离淡水城也越来越远，所以全凭淡水城的守卫力量，来保护这些移民村的话，很显然力有不逮。

敌人可能无力攻打淡水城，但是却可以在其它地方登陆，小股袭击这一

带的移民村，另外当地土人的问题虽然这半年来有所缓解，但是土人不喜欢他们这些外来者侵占他们的领地，双方冲突始终存在。

加之海狼不断增加移民数量，开设新的移民点，建立新移民村，不断的砍伐掉这一带的树林，烧毁灌木，平整土地，开荒种田，也确实挤占了原来生活在这一带的土著部落的生存空间，想要完全和平的和土著部落相处，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所以移民村就必须要有了一定的自保能力才行，除了要组建乡勇自保之外，对于移民村建筑村子的式样方面，也提出了一定的要求。

以前这里的移民村多是修建好房屋之后，围着村子建起一道木质的寨墙，作为移民村的基本防御，但是现在于孝天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他认为今后这里很可能遭到对手的袭击，单凭简单的木栅来抵御敌人，显然是不够用的，敌人只要实力稍强一点，便可以很轻松的攻破村落，将村子袭掠一空，给这里的移民造成重大损失。

故此移民村下一步最好是能加强防御设施，原有的移民村，除了要加强原来的木质寨墙之外，最好能在寨墙覆土，防止对方火攻，另外加强寨墙抗击能力。

另外在开挖水渠的时候，可以围绕寨墙开挖沟渠，形成一道壕沟，既可以用于灌溉排水，也可以作为御敌之用。

再者在壕沟和寨墙之间，要多插一些削尖的竹签或者削尖的木签，在火上烘烤一下，除了加强硬度之外，还可以使之表面形成碳化，有效的起到防腐的作用，延长竹签木签的寿命。

这么一来，原来的移民村的村寨便可以拥有较强的守卫能力，对于小股进犯的敌人不管是土人，还是海盗，抑或是其他敌人，只要不是实力太强的小股敌人进犯，就算是没有得到海狼正规的人马赶来御敌，村子里面的人们也可以依靠自身的武力，阻挡或者干脆瓦解他们的进攻，并且击退他们。

但是遇上大股的敌人进犯的时候，他们也起码可以坚持抵抗一段时间，可以争取待援的时间，等待海狼的战兵赶到这里支援他们，为他们解围，帮着他们将来犯之敌击退。

另外对于以后新建的移民村，于孝天认为可以采用福建客家常用的土楼方式建村，直接把村子建成一个大型的土楼，就地取土夯成土墙，作为土楼的外墙，结构最好是三层，只在土楼外面留一个门出入。

土楼之中打上水井，解决村子的饮水问题，第一层可以作为私养牲畜和

公共厕所以及私养家禽，储存饲料稻草的地方，二层以上可以住人，这样的住宿环境要比一家一户平房更干燥一些，也可以作为储存粮食的地方，减少因为地面潮湿，而造成的粮食霉变损失。

而土楼第一层外面不开窗，但是二层以上的外墙上可以开窗，这些窗子平时可以作为土楼中住户们通风采光之用，遇上敌人的时候，可以作为射孔炮门使用，具有很强的防御能力，如果外面再开挖一道壕沟的话，那就更加完善了，别说是当地土人想要攻入土楼根本不可能，就算是一般的海盗甚至是小队的官兵，想要攻入土楼，也是妄想。

对此鲁有时也都赶紧记了下来，对于建造土楼这种结构的房屋，虽然本地人经验并不多，但是在移民之中，还是有一些人知道该怎么建，部分泥瓦匠也给人以前建过土楼。

但是对于土楼安置的移民，于孝天勒令要特别主意，不能将一个大家族集中安置在土楼之中，也不能将同乡的人集中安置在土楼之中，这样很容易在移民村之中，形成以宗族或者同乡的小团体，使得海狼对其的管理效率减弱，甚至于可能在遇上大事的时候，这些移民村形成小割据的情况，不听海狼的调遣。

而新移民村要坚持一个原则，那就是必须把移民打散安置，由海狼选派村长来管理移民村，一旦发现个别移民村出现暗中有结社的情况，要立即处理，将他们的亲友打散重新安置，决不允许海狼地盘上出现这样的情况。

下一步要对老的移民村也采取同样的方式，用强硬手段，将他们拆散，避免这些移民村出现宗族管理方式，削弱海狼对移民村的直接控制力度。

对此鲁有时也都赶紧记了下来，这件事对他来说还算是好办，现在移民村全部建立起了户籍造册，只要查一下册子，便对村民结构一目了然，谁和谁是亲戚，谁和谁是子侄关系，谁和谁是亲家，谁又是族人，到时候隔三差五的调整一下，渐渐的就可以将其彻底拆散。

对于于孝天想到的这一点，鲁有时也觉得很有道理，宗族管理虽然在这个时代陆上十分常见，但是却弊端很大，很多大的宗族形成了很强的地方势力，表面上听地方官府的指派，但是实质上地方官府却只能管到这些宗族势力屯堡的外面，根本无法管理到宗族的村堡内部事务。

甚至于有些宗族取代了地方官府，在他们的村寨之内，任意处置村子里面违反宗族规定或者挑战族长权力的人，将其随意处死，或者剥夺他们的田产，官府对此也无力过问，只能睁只眼闭只眼任其施为。

而且宗祖化的村落，有时候甚至于抗粮不交，官府追究他们也是阳奉阴违，实在是拖不下去的话，就买一些穷人去顶缸，被送到县衙戴枷示众或者

挨一顿板子，等到过了交粮的期限之后，再花几个小钱，把人赎回去，这一年的粮食也就算是扛了过去，就不用再交了。

官府甚至于连他们的田地数量，都无法搞清楚，以至于许多地方官府，在册的人口不断减少，需要交粮的田地数量也不断减少，使得一些宗族越来越富，成为地方一霸，而地方官府只能将负担转嫁到其他小民身上，使得许多穷人越来越穷，富人越来越富。

于孝天能看到这样的问题，说明他把问题看的已经相当深了，已经决意要在海狼地盘上，彻底杜绝这样的宗族势力的形成，以防出现陆上宗族势力形成地方一霸的情况，将苗头直接扼杀在萌芽状态之中。

于孝天在巡视过了淡水城这边大部分事务之后，还是没有马上离开淡水城，而是出了淡水城，到了城北一个偏僻的山坳之中。

第六十三章淡水医馆的小白鼠

在这个小山坳的外面，设有海狼的哨卡，禁止一般人随意进入山坳之中，可见这个山坳里面，有海狼的一个比较重要的设施。

但是在进入山坳之后，却可以闻到山坳里面隐约飘出一些中药的味道，拐过一个弯之后，可以看到山坳里面有一片营地，环境相当幽静，而且有一条干净的小溪，从山上流下，流经这片营地，给这片营地提供了一处干净的水源。

当于孝天走入这个小营地之后，跟着他来的亲兵才发现，这里其实是海狼的一个医馆，其实也就是一个医院。

这个时候，医馆之中飘荡着一股浓郁的中药的味道，大概有十几个大夫在忙忙碌碌，而且这里的医馆的建筑结构，也类似于后世的医院，不过是几排平房，被分成了几个区域，有大夫办事的地方，也有一些房间被作为病房使用，更有一排屋子，不断的冒出袅袅青烟，一些少男少女，在这里出出入入的忙碌着。

走入营地之后，这里的医官赶紧出来相迎，而在这座医馆里面主持工作的，是海狼较早从陆上绑架来的一个姓刘的郎中，此人据说善于治疗疫病，在福建当地有点名气，便被海狼盯上，全家老少都被海狼一夜之间绑架，弄到船上运回了南日岛。

这个姓刘的郎中眼瞅着回去也不可能了，在于孝天软磨硬泡之下，只得答应给于孝天办事，留在海狼的地盘上行医。

于孝天对这些绑架来的郎中们很是重视，待遇也给的很高，家家户户都安置有专门的宅院，并且派人专门伺候，好吃好喝的供养着他们。

这些被绑来的大夫们，心知不可能再被放回陆上，除非海狼覆灭之外，他们没有一点机会再离开海狼的控制，于是也只得认命，给于孝天办事。

于孝天先是在南日岛成立了一个医馆，将这些郎中都充为医馆的医官，让他们为海狼部众乃至是海狼地盘上的移民们看病。

在于孝天下令进军台湾岛，占领鸡笼和淡水两地之后，医官们也开始被派往这两地做事，在这两地各成立了一个医馆。

战事这些医官们要负责救治海狼的伤病员，平时则负责给海狼部众或者老百姓看病治病，另外他们有一项很重要的工作，那就是为海狼要培养一大批救护兵，这些救护兵跟后世的pla的卫生员差不多，要掌握一定的战场急救

的技能和普通头疼脑热的治疗办法。

虽然于孝天到处搜罗郎中，但是这个时代的医生，基本上都是子承父业，靠着上一辈传帮带，逐步培养出来的，在社会上从事这行业的人口比例非常低，再怎么想办法，也弄不来太多。

而海狼久行于海上，对于医生的需求量也很大，本来按照于孝天的想法，每条大船上，起码要有一个医官随船行动，保障船上的海狼部众们的健康，随时给船员提供一些医疗。

但是这个想法根本不可能实现，所以他只能退而求其次，想办法给船上配置一名卫生员，可以处理简单的疾患和临时急救。

可是这样的想法，依旧不是容易实现的，因为培养普通的卫生员，对于这些郎中来说，也不是简单的事情，古代郎中用的很多方子，各成一派，很难统一起来，中医培养也是个很缓慢的事情，到目前为止，海狼也没有能给每条船都配上一个救护兵抑或是卫生员，郎中们还有时候敝帚自珍，舍不得传授给外人手艺，加之海狼的文盲比例太高，选不出太多合适的人员来学这门手艺。

现如今海狼通过集中收养孤儿，并且在海狼部众之中扫盲的手段，让不少人开始识字了，但是这也只是开始，以后才能逐步的见效。

不过于孝天还是对医疗问题给予了高度的重视，但凡这些医生们有什么需要，只要不过分的他都着令理事堂要想办法给予满足。

在开发台湾岛的时候，于孝天更重视医馆的建设，选派了一批比较善于治疗各种疫病的郎中，到淡水和鸡笼两地做事。

而这个刘大夫就是其中之一，因为他比较善于治疗疫病，祖上传下了一些秘方，在陆上也小有名气，所以于孝天便重用了这个刘大夫，让他负责这边医馆的工作。

但是这里的医馆并没有放在淡水城之中，在淡水城只设有一个小型的医馆，负责处理收治一些轻病号，而于孝天着令方安，在淡水城之外，不太远的地方，选择了这个僻静的地方，建起了一座医馆。

刘大夫便带着一些同行郎中，在这里做事。

而这座医馆，实质上就是一座实验性的医院，这些大夫被于孝天赋予了一个很重要的事务，那就是在这里研究怎么防治疟疾这种疾病。

虽然现在淡水和鸡笼两地，并未爆发大规模的疟疾病，但是还是有人感

染了疟疾，这些病号，便被集中到了这座医馆之中，专门供这些大夫们试验药物。

这个时代在中国还没有金鸡纳树，自然也没有可能提炼出奎宁这种治疗疟疾的良药，更不可能通过现代技术手段，研制出氯喹这种效果很好的药物，所以他只能立足于本地，来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

他在后世的时候，听说过中国医疗科技人员，在很早的时候，就尝试着用中国本土遍地都有的黄花蒿来提取药物，并且最终从中提取出了一种有效的治疗疟疾的药物。

那么他也只有从这种黄花蒿身上来打主意了，于是在一年多前，他便开始在陆上到处大批搜购黄花蒿，作为储备资源，运抵淡水这边储存起来，随时供这些医官们试验用。

黄花蒿和青蒿形态近似，很容易弄混，而可以治疗疟疾的成分之中，只有黄花蒿之中才有，青蒿之中根本没有这种东西，所以在采购的时候，黄花蒿之中也混入了相当一批青蒿，这些东西让刘大夫他们着实费了一番力气，才算是最终确认了黄花蒿的身份，至于青蒿只能拿去让海狼部众当做熏蚊子用的蒿草，放入熏炉之中熏烟驱蚊之用了。

现如今这座医馆之中，就是一个大型的实验室，专供这些医官们来试验治疗疟疾的方法和试验药物的地方。

而倒霉的先得上疟疾的一些移民或者海狼部众，只能充当这帮医官们的小白鼠，让他们肆意施为了。

于孝天在安排刘大夫他们到这里办这件事的时候，明确的告诉了他们，黄花蒿是目前唯一可以作为治疗疟疾的重要主要药材，让他们就围绕着这个黄花蒿来想办法，不管是提取还是用其他方法，配置出一种可以有效治疗疟疾的药物，来防治疟疾。

刘大夫倒是也听说过历史上有一些名医，利用黄花蒿来治疗疟疾这种疾病的说法，但是却并没有掌握药方，也不知道该怎么炮制这种东西，于是便问于孝天，他是怎么知道的，还有这种黄花蒿怎么炮制才有效。

于孝天于是含糊不清的推说他少年时期，在海外有郎中就是用黄花蒿来治愈疟疾的，但是他不是学医出身，故此并不清楚到底该怎么炮制，但是他可以确定，这种黄花蒿确实确实可以有效的治疗疟疾，这一点毋庸置疑，具体该怎么炮制有效，那就只能靠刘大夫他们这帮郎中们来想办法了，如此才算是糊弄了过去。

于是这个刘大夫便带着几个同行，开始在这里试验了起来，他们用各种

方法来炮制这种黄花蒿，然后用炮制出来的药物，在一些不幸感染了疟疾的病患身上试验药物的效果。

到现在他们的试验已经持续了将近一年的时间了，而且在南日岛的时候，他们便开始了这种试验。

今天于孝天来这里，就是要看看他们的实验结果，到底有没有突破，就算是取得一点效果，也算是没有白费他一番心血，这对于以后万一爆发大面积疟疾疾病传染的时候，都会起到很大的效果。

如果疟疾大面积爆发的时候，就算是不能很快将病患治愈，但是只要能保住他们的性命，这都对安定人心会起到很大的作用，起码可以降低人们的恐惧感，可以稳定民情和军心，不至于因为疟疾爆发，导致大面积的移民逃走和军人叛逃的事情。

当于孝天带人走入这座僻静的医馆的时候，刘大夫闻声赶紧迎了出来，接住了于孝天，请他到他的书房，其实也就是办公室里就坐并且让人赶紧看茶。

于孝天一边喝茶，一边对刘大夫问及了这段时间他们在这里试验的结果，刘大夫脸上顿时露出了些许尴尬的神色，踌躇了一下之后，对于孝天说道：

“启禀大当家，我等无能，虽然来这里半年有余了，黄花蒿这种药材，也算是用了相当不少，而且我等也试了各种炮制的办法，却始终都没有能起到很好的效果。

这半年来，送到这里的病患一共有六十余个，但是最终活下来的不过只有二十余人，但是这些人的病却并未彻底治愈！最后不知能活下多少人！还望大当家见谅！”

第六十四章 症疾

于孝天听罢了刘大夫的话之后，如同被兜头泼了一盆冷水一般，觉得心里面拔凉拔凉的，这等于刘大夫这帮家伙在这里的大半年时间里，完全白干了，他为此投入巨大的资源，想要让他们能在这方面取得哪怕一点点突破的想法，落到了空出之中。

但是这件事他又不能发脾气，因为医学上很多事情，是要循序渐进的，很多疾病的治疗，甚至于数百年时间，才被医生们突破，而他虽然知道黄花蒿之中存在可以治疗疟疾的成分，但是却并不知道该如何萃取出这种成分，必须要靠着这些大夫们逐步的摸索，找到可用的办法。

这短短一年多时间里，就想取得突破，很显然是有点操之过急了一点，所以他埋怨也没有什么意思，还图让这些郎中背负上思想压力，最终泄气不愿意再干下去。

于是他点头表示理解，还出言安抚了一番刘大夫。

而这个刘大夫也算是医德相当好的人，对于于孝天这个海贼头子居然如此重视防止疟疾病，是非常赞佩的，对于海贼来说，绝少有人会关心这个问题，在他们眼中，人命是最不值钱的东西，杀人对他们来说，跟碾死一只蚂蚁一般简单，人命对他们来说尚不如一只蝼蚁。

但是于孝天这个海狼的大当家，却出人意料的对手下部众，甚至于这些移民们，都很重视他们的健康，不惜花钱想办法采办药物，还想办法把他们这些郎中弄来，为这些人治病，这是相当难得的事情。

而且于孝天给他们明确的指出了一条可以治疗疟疾病这种瘟疫的途径，如果一旦他们搞成的话，那可就是一件巨大的造福百姓的事情了，今后不知道可以拯救多少患疟疾的病患，这可堪比造七级浮屠还要来的更重要一些，完全可以抵消掉于孝天造的杀孽。

这也是他愿意留在这里，带着一些同行在这里试验治疗疟疾病的原因，最关键的就是他佩服于孝天的为人，此人身为海盗头领，但是却少行暴虐之事，却对地方民生很关注，非但没有严重祸害百姓，反倒是在福建一带的沿海，给渔民和沿岸百姓提供了一个相对稳定和安全的环境。

这种事情有些匪夷所思，但是却不能否认于孝天这个人心存善念，并不是把老百姓的命视为草芥之人，这一点上甚至于他比当今陆上许多当官的都要强出百倍。

所以刘大夫也愿意安心留下来，多做一些事情，只是目前为止，他还没

有找到有效的办法，用黄花蒿这种东西，来治愈疟疾这种疾病，看着于孝天脸上的失望，他也觉得有些辜负了于孝天的期望，颇有点内疚的感觉。

于是接下来于孝天和他聊了一些有关他们如何炮制这些黄花蒿的事情，并且于孝天还让刘大夫带着他去看了一遍这里的实验室，也就是炮制中药的作坊。

在这里于孝天给刘大夫这些郎中们，派来了二十余个少男少女，这些少男少女多是孤儿，已经经过了扫盲，学会了认不少字，已经可以粗略的自行读一些医书，而且通过观察，这些孤儿们的性格比较沉稳，有耐性，做事也认真负责，于是便被选来当刘大夫这些郎中的学徒，跟着他们学医，另外给他们打下手，帮忙照料病患，同时也帮他们炮制药材。

这些少男少女们在药材的作坊之中忙忙碌碌，有人切药，有人熬药，也有人制作散剂，又是蒸又是煮，忙的是不可开交。

于孝天观看了一下他们这里的情况，在作坊外面一个坑中，倾倒了大量的药渣，这说明了刘大夫这些郎中们，在这半年时间里，在这里并未闲着没做事，而是确确实实想了很多办法，来炮制药材，想要找到一个有效的办法，处理这些黄花蒿，只是目前为止，他们还没有找到一个合适的炮制方法，来治愈疟疾这种恶疾罢了。

于是他也就放心了下来，只要这些人愿意继续干下去，时间会让他们迟早取得成功的，而且黄花蒿治疗疟疾，也并不完全都是后世的科研工作者独立发现的。

这些科研工作者，是在无数个古代的验方之中，发现的黄花蒿这种东西，肯定古代有医生已经发现了黄花蒿的作用，并且肯定是取得过成功，用黄花蒿治愈过疟疾这种恶疾，所以才会给后世科研工作者启发，最终试验成功，从黄花蒿之中萃取出了青蒿素这种抗疟的药物。

那么既然古人就发现了黄花蒿这种东西可以治愈疟疾，那么没理由他这些医官们找不到这个办法，只要多加试验，迟早肯定可以发现有效炮制的方法，最终取得一定的疗效。

于是于孝天在这里又鼓励了刘大夫等医官一番，让他们不要泄气，只管继续试验下去，直到找到解决办法为止。

本来于孝天在看过了这里的情况之后，是打算要离开这里了，可是无意之间他问了一下存活下来的一些患者的情况的时候，意外的从刘大夫口中，得知了一条有用的消息。

刘大夫无意间提起一个患了疟疾的少年，本来他的病情已经很严重了，

送到这里之后，已经是奄奄一息了，但是经过服用了一些药物之后，病情居然趋于稳定，暂时保住了性命，但是却并未治愈，只是多少见到了一点疗效，只是因为尚未将其治愈，只是病情见轻了一点，尚在观察之中，所以刚才刘大夫并未提及这件事。

还是于孝天问及了存活下来的患者情况的时候，他才无意间提及了这个少年的情况，立即便引起了于孝天的重视。

“这可是好现象呀！刚才刘大夫为何却没有提及呢？”于孝天一听就来了精神，兴奋的对刘大夫问道。

刘大夫于是赶紧给于孝天解释了一番。

“不要如此多的顾虑！这是好事！虽然尚未将这个少年治愈，但是对咱们来说，也是个利好的消息，这起码说明，你们用的法子已经起到了一定的效果，并未白费工夫，要抓紧一些，继续坚持这个法子，看看疗效如何，如果这个少年最终治愈的话，那么这就等于找到了办法！”于孝天得知了这个消息之后，顿时来了精神，刚才的失望感，被一扫而空，让刘大夫带着他直接去看了一下那个患病的少年。

少年被单独安排在一间病房之中，有人专门在此看护他，这个少年脸色蜡黄，十分消瘦，静静的躺在床上，也不说话，就这么呆呆的看着房顶，直到于孝天和刘大夫进入他的房间，他的眼珠才微微转动了一下，但是对于他们的到来，并未有什么反应。

但是在病房内的那个看护，却知道于孝天的身份，赶紧跪下给于孝天磕头见礼，这个少年这才多多少少的有了点反应，似乎挣扎了一下想要起身，但是却还是没能坐起来，于是颓然又躺在了床上。

于孝天也不以为意，挥手让那个在病房里面的学徒出去，刘大夫走过去，给这个少年把了把脉，问了少年几句话，大概也就是今天的感觉如何之类的事情。

然后转身过来对于孝天说道：“今天他还是打摆子，似乎并未有多少好转的迹象，不过在下给他把脉之后，也没发现有继续恶化的迹象！”

于孝天看了看这个少年，转身走出了病房，刘大夫看于孝天为了这件事，居然并不避讳病患，亲自到病房里面查看病人的情况，对于他这么做，也很是佩服，不少人看到这样的病人，别说接近了，大多数人都避之不及，于孝天却不以为意，可见得于孝天并非是假仁假义，而是确实关心这件事。

走出房间之后，于孝天又和刘大夫聊了一阵，问了一下刘大夫是如何用药的，刘大夫开口说道：“这半年多来，这里送来的病患，在下和这里的诸位

同仁们按照大当家的吩咐，以黄花蒿为主料，配置了各种方子，也用了不少炮制的手段，但是多都不见起效。

我等用了蒸煮、熬制等炮制方式，来处理黄花蒿，可是效果都不好，这次在下查了一本缺损的古籍验方，其中有一味药，似乎是用来医治此病的，青蒿一握，水一升渍，绞取汁服，可治！于是在下干脆就不再想办法炮制！

而且此子来的时候已经病入膏肓，眼看是出的气多进的气少了，于是在下也就想着能尽一下人事，便用了这个法子，没想到连续两日饮下之后，此子的命倒是吊住了！

今天已经是第四天了，看样子虽然尚未有恢复的迹象，但是却也没有继续恶化的现象，如此一来，在下打算继续用这个法子，加大一些药量，再让他多服些天，看看是否有所好转！

刚才未给大当家提及此事，就是因为此子虽然吊住了命，但是却并未见有太多好转，于是在下才没有对大当家说！还望大当家见谅！”

第六十五章转机

于孝天仔仔细细的听了刘大夫的话之后，心中一阵激动，他知道这一下差不多应该是找到办法了！

按照这个少年来的时候的状态，如果药物无效的话，那么估摸着少年应该已经挂了，但是服药之后，这已经是四天了，看样子少年却并没有马上要死的样子，这条命基本上算是吊住了。

那么这就说明这次用这种办法是有效果的，于是他琢磨了一番，对刘大夫说道：“如此说来，这个法子应该是有效的！”

你们仔细想想，为何这次用这个办法会起到一定的效果，但是以前为何用其它炮制手段，却始终无效，其中有什么不同之处呢？

找到这个区别，搞不好就找到了问题的关键！”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刘大夫于是沉吟了起来，开始仔细的想了起来，过了一阵之后，他忽然露出了一副恍然大悟的神色，一拍手喜道：“我明白了！”

于孝天于是赶紧问道：“哦？快说说看！”

刘大夫立即说道：“以前我等炮制此药，都是蒸煮或者熬煮或者九蒸九晒的常用手段进行炮制，但是却都不见效，而这次在下给此子用药，却只是用清水浸泡了一段时间，按照那张残方所述，将黄花蒿绞汁，合以泡药的清水，与之服下，反倒有了些许效果。

如此看来，此药不能用蒸煮的办法来炮制，反倒要用凉水来浸泡，反倒可以起到效果，所以以前我等用药，始终不见效果，恐怕就是在这个问题上！

如果真是这样的话，看来以后这种药不能受热，更不能用九蒸九晒的办法来炮制，否则的话就会失去效果！”

于孝天听罢之后，也很是兴奋异常，搓着手来回走动说道：“看来这就是问题关键了！这种黄花蒿之中，肯定有一种东西，对此病有效，但是这种物质，却偏偏不能受热，还不能反复蒸煮，否则的话此种物质便会被破坏或者流失，失去效果！

哈哈！就是这样！应该就是这样！咱们找到问题的关键了！让我想想，让我想一下！

清水可以将此药之中有效成分浸取出来，那么用其它办法，可能也能将其中有效成分浸取出来！

用什么比清水更有效呢？乙醚？不成，弄不来这玩意儿！煤油？也不成！这东西也弄不来！

用什么好呢？对了！用酒精！哈哈！对，就用酒精！”

于孝天这会儿思路突然被打开了，顿时兴奋的有些手舞足蹈，语无伦次了起来，搓着手也不管刘大夫在一旁看着他了，来回在院子后面走来走去，自言自语，说了一些让刘大夫听不懂的话。

刘大夫根本没听说过什么乙醚、煤油之类的东西，对于酒精这个名词也很是感到新鲜，但是却也不敢打断于孝天的思路，只能在一旁看着于孝天来回转悠。

于孝天转了一阵之后，忽然一转身，对刘大夫说道：“刘大夫，看来咱们是找到问题关键了！这种黄花蒿应该是对此症有效的，此药之中，肯定有一种东西，可以医治此疾，但是这种东西有怕热，所以不能用常规的手段来施药。

而清水虽然可以浸泡出黄花蒿之中的此种物质，但是肯定效果也并不很好，这恐怕也是此子虽然服药有效，但是却好转不大的缘故，仅仅是吊住了性命而已的关键！

所以你们不妨想想办法，用其它东西浸取黄花蒿之中此种有效成分，然后将其用于病患。

我想你们大可用酒精……哦！应该是烈酒，对，就是烈酒，用烈酒来浸泡此药，然后让酒挥发掉之后，留下的底部的东西，估计有效成分的纯度会更好一些！

如果这个法子有效的话，那么以后咱们就不怕这疟疾了，只要能解决这个问题，以后恐怕可以活人无数，这可是一件大善事呀！”

刘大夫一听，连连点头称是，觉得于孝天说的很有道理，虽然他不太懂于孝天说的一些名词，什么有效物质，什么酒精，但是用烈酒来炮制中药，还是中药炮制中比较常见的方法。

但是中药泡酒，多是当药酒喝的，烈酒要是泡了这黄花蒿的话，恐怕就算是泡成了，能把其中有效的东西浸泡出来，恐怕也没法让病患喝药酒吧！

于是接下来两个人便开始在院子里面讨论起了如何用烈酒浸取黄花蒿之中的有效成分的事情，于孝天于是将他所知的一些有关萃取方面的事情给刘大夫说了一遍。

刘大夫听罢之后，作为一个经验丰富的老中医，他很快便听懂了于孝天所说的萃取是什么意思，说白了就是用烈酒，将黄花蒿之中可以治疗疟疾的那种东西，从黄花蒿之中浸泡出来，融入到烈酒里面，然后让烈酒挥发掉，留下的东西，就是纯度很高的药物了。

这种用烈酒萃取出来的药，肯定要比用清水浸泡出来的药汁更浓，效果应该更好，如果可以的话，那么这一次他们弄不好就找到了对付疟疾的一种好药，这对于他们这些郎中来说，无疑是一件天大的好消息。

名医为什么称之为名医？那都是因为自古以来的名医，解决了别人解决不了的问题，能治好别人治不好的病，造福了天下苍生，并且将经验传了下去，使得无数人可以为之受益，所以这些名医才会被后人一直称颂。

刘大夫本身也算是小有名气的一个郎中，虽然医德良好，但是也同样有喜欢一个虚名的习惯，现在于孝天却给了他一个流芳百世的机会，只要他抓住这个机会，找到了用黄花蒿治疗疟疾的办法，那么他便可以被称之为名医了，今后流芳百世，也不见得是不可能的事情。

于是刘大夫这会儿也同样非常兴奋，摩拳擦掌的准备大干一场了。

于孝天原本这次来淡水寨，初时只是想到这里巡视一下这边工坊区，特别是军器所下属的工坊，对于武器生产方面的进展情况。

但是等到了这里之后，他意外的发现了这边存在的不少问题，于是最终还是决定，在这里留下一段时间，亲自督办这边的各种问题的整改。

另外更重要的是，他从医馆那边对治疗疟疾这种恶疾的事情上，终于看到了一丝曙光，所以他极想在这里亲眼看一下，那个患疟疾的少年，是否能够成功治愈。

于是他派刘旺返回南日岛，将南日岛那边的事情托给刘老六暂时代管，而他则留在了淡水城这边。

对于于孝天巡视之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鲁有时等人不敢怠慢，立即就开始安排了下去，将眼下淡水城控制的所有移民村来了个分片包干，每个移民村都有专人负责，督卫生整改的事情。

于孝天亲自坐镇淡水城，将各移民村的村长乡长全部召集到淡水城之中，亲自训话，再一次向他们陈述了卫生防疫的重要性，并且严令他们立即

回去整改。

并且毫不客气的告诉这些人，如果有人胆敢不尊他的吩咐，对此事漫不经心不予重视的话，除了免掉他们现在的职务之外，还要将他们发配到苦役营去体验几个月苦役的生活。

这一下把这帮民官们吓得是屁滚尿流，一个个撒丫子狂奔回去，开始召集村民，对移民村的卫生条件进行整改。

这一下移民村算是热闹了起来，移民们除了要忙于春耕之外，还要抽时间忙着整理村子内外的卫生，包括填埋水坑，开挖下水道，引入清水直接入户，给茅坑加盖，还有直接将水引入茅厕的茅坑，进行便后冲水，开挖沉淀池，将生活污水引入沉淀池之中，进行沉淀处理。

另外沉淀池也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开挖出三个，第一个大沉淀池先把生活污水初步沉淀，然后将沉淀过的污水引入第二个池子，进行二次沉淀，经过二次沉淀之后的污水基本上已经没有什么杂质了，便进入第三个过滤池之中进行过滤。

过滤池在出水口设置了两层过滤层，第一层是填入的细沙，将水中剩余的杂质过滤掉，然后第二层填入了碾碎压实的木炭，现在他们还不能制作活性炭，但是木炭也有相当强的吸附过滤能力，所以使用杂木炭碾碎填入坑中，压实之后污水从这里渗透过去，从出水口出来的水就已经相当清洁了，可以直接排放掉，也可以直接引入田间地头浇灌农田使用。

这倒不是为了节水，而是为了减少一些生活污水的排放，尽可能的减少污染，减少蚊虫的滋生，基本上还是从卫生角度出发的。

另外这样的初级污水处理系统，虽然麻烦一些，但是却可以将生活污水中的有机物沉淀下来，定期派人挖出沉淀池中腐熟的污泥，这也是相当不错的生态肥料，可以壮田，提高粮食产量。

另外各村派驻一到两名海狼部众，负责督查村民是否按照卫生要求办事，没多少天下来，便抓了不少不按照要求，依旧在村内外随地大小便的村民。

对于这些不按照规矩办事的家伙，处理起来也简单，直接当众按在村里面的空地上，脱了裤子光着屁股狂抽一通竹板。

第一次抓住打屁股，第二次抓住加倍打屁股，第三次抓住没收他们的田地，还送往苦役营进行劳改。

第六十六章沼气池

这一下立即便收住了移民们不按照卫生要求办事的习惯，不少人被打屁股之后，甚至于下地的时候，都不敢随便乱拉了，憋的要死，也要跑回村子里面的茅厕之中拉屎，这倒是大大提高了粪坑的出粪量。

另外于孝天还招呼了一帮泥瓦匠，在淡水城之中的茅厕那边挖出了个大坑，在坑底铺上了砖石，包括坑壁也垒砌起来砖石，又用土水泥涂抹了坑壁和坑底，给坑上面加了个密封的盖子，还留有投料口。

另外茅坑之中的排泄物直接可以通过沟道排入到这个坑里面，投料口还可以朝里面投入一些烂菜叶、烂水果以及稻草之类的东西。

鲁有时不知道于孝天这是作甚，为什么要把粪坑搞得这么麻烦，在他们看来，给粪坑盖上个盖子，也就可以了，何苦要这么折腾，这么下来又需要砖石，又需要人工，实在是费力不讨好。

但是于孝天在没有弄成之前，也不给他们做过多解释，依旧继续带人施工，等施工结束之后，检查了一番没有什么问题之后，他开始让人给坑的盖子上面一个小孔接上了一根打通的竹管，竹管熏烤过进行了表面碳化处理，进行了防腐，竹管接缝处，用土办法进行了密封连接。

最终这个竹管被接到了路边一个竖起来的杆子上面，在竹管的口部，让铁匠打了一个铁嘴，还弄了个玻璃罩，罩住了铁嘴。

接着便开始将粪便引入了坑中，还投入了不少烂菜叶、烂水果、青草之类的东西，过了两天之后，于孝天带人到了这个路边竖起的杆子下面，摘下玻璃罩，用火一点，玻璃罩内的那个铁嘴便立即喷出了一股火苗。

跟着于孝天来看新鲜的众人，立即都大惊失色，不知道于孝天又搞出了什么幺蛾子，居然凭空既不用蜡也不用灯油，居然就点燃了这东西。

于孝天直到这个时候，才对方安等人解释道：“此物乃是沼气池，粪便引入池中，加入一些烂菜之类的东西，在池中腐熟，池子是密封的，在腐熟期间会产生出一种叫沼气的气体，这种气体可以点燃，以后将这些沼气池中所产出的沼气，引到路边，晚上点燃起来，便可照亮街道。

以后有了这些路灯，咱们淡水城就成了一景，以后再在城中走夜路的时候，就不用打着灯笼了！

还有这些沼气如果用不完的话，还可以接入厨房之中，用来做饭，既没有柴禾的烟尘，也更加卫生一些！

最关键的是采用了这种沼气池之后，今后蚊蝇便无法在粪池之中滋生蛆虫，天热之后这里的蚊蝇自然也会少了许多。

再者池中的粪便还有腐烂的东西腐熟之后，乃是上好的废料，比起沤粪既干净，还肥力足，定期将其起出，上到农田之中，可以壮田，也可以多打粮食！我们何乐而不为呢？

这只是第一个，我以前只是见过这种东西，但是并不太熟悉，这才摸索着弄出来了这么一个沼气池，还有许多不完善之处，以后要一边用，一边琢磨，逐步的完善起来，让其出气量提高，待到有朝一日此物成熟之后，可以推广到各移民村之中，就算是夜间用来照明，也比点灯笼要节省不少……”

众人听罢之后连连称奇，一个个都围着这盏沼气路灯看稀奇，这时候有个家伙走到了沼气池旁边，左右打量沼气池。

这家伙是海狼部众，养成了抽烟的习惯，不自觉的便摸出了一支烟，然后取出火折子想要打开摇燃点烟。

但是于孝天侧目一看，立即大吼一声道：“给我滚远点！不许在沼气池那边抽烟，更不得在那边持有明火！”

那个正在准备点烟的家伙，被于孝天吓得一哆嗦，赶紧一溜烟的跑到了远处，把烟也收了起来，火折子更是赶紧塞到了怀中。

于孝天这才对众人再次交代道：“你等都给我记清楚了，这沼气池产生的沼气，乃是可燃之物，遇火既燃，如果要是是不小心的话，还会爆炸！

这沼气池是刚做出来的，尚不完善，难免会有所漏气，要是万一引燃了沼气，这沼气池就可能会给你们来个大爆炸，炸死人不是什么难事！

就算是不炸死人，把里面的粪便炸的满天飞，也有不少人要遭殃，你们谁也不想着淡水城下一场粪雨吧！

鲁先生，你以后专门安排一个人，来看管这个沼气池，三十步之内，不得任何人在此使用明火！记住出肥的时候，先打开盖子，通风之后方可开始出肥！否则的话，会把人给熏倒，切记这几点，不要出事！这颗弄不好会死人的！”

众人这才知道，原来这个沼气池并不像他们想的那样美好，居然还有这样的危险性，于是各个都心生警惕，有些人觉得为了这点能着火的沼气，弄出这么个大炸弹放在城中，实在是危险，倒还不如不用的好。

点路灯也不是不行，大不了多用点油就成了，至于这么费力吗？这建起一座沼气池，要消耗不少人力物力，花不少银子才能弄出来，还有危险性，所以部分人觉得于孝天弄出这种东西，有点矫枉过正了。

但是于孝天不这么想，沼气池这种东西，对他来说是好东西，可以解决很多问题，虽然有点危险，但是只要小心一点，问题就不太大。

不过建沼气池，需要不少的水泥，虽然不用水泥也不见得不行，但是用砖石的话，不用水泥来做密封，显然密封性会很差，而且还存在渗漏的问题，不利于腐化池中的东西。

可是现如今虽然于孝天用土法弄了几座水力磨坊，专门用来碾碎碎砖烂瓦，来制作一些土水泥，但是产量实在是低的可怜，一年下来也生产不出多少土水泥，还浪费很大。

所以他开始琢磨，下一步说什么也要弄一座水泥厂出来，专门生产水泥，供海狼使用。

只要有了水泥这种东西，以后海狼在建筑的事情上就容易多了，特别是一些军事用途的炮垒碉堡之类的东西，便可以建的很坚固，而且耐久。

所以水泥眼下成了他想要尽快解决的问题，而且水泥这种东西，称不上是高科技的东西，原料可以说是唾手可得，附近都可以获取到足够的原材料，除了煤需要从陆上购入之外，其它的原料都容易解决。

而煤炭目前虽然海狼对其需求不大，但是迟早于孝天是要准备搞炼钢炉的，炼钢少不了用焦炭，木炭虽然也行，但是热值太低了点，成本并不算低，而且对于环境破坏会非常大，短期之内这里木材资源还够用，但是时间长的话，用木炭炼钢，会消耗掉大量的木材，所以如果炼钢的话，还是少不了煤炭，先建起一座炼焦厂，焦炭来进行炼钢。

只要能产出钢材，那么对于以后他爆军事工业，就会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现在的铁炮都是生铁所铸，虽然采用了铁范铸炮法，有效的提高了铸炮质量，但是生铁还是太脆了一些，为了保证安全，铸成的铁炮还是太重了，而且安全性远不如韧性强的钢材。

一旦有了炼钢炉的话，那么以后他就可以铸造钢炮，也可以用钢材打造枪支，比起现在用熟铁打造枪支，质量上会有极大的提高。

至于钢炮，那就更不用说了，因为钢材的韧性要远超过铸铁，铸成钢炮的话，那么就可以大副降低炮重，使之可以更加轻便，既可以武装陆军，也可以大副提高战船的战斗力。

另外要想生产水泥，也需要煤炭作为原料，所以煤炭作为一种工业原料，一直都是于孝天关注的对象，可惜的是台湾岛是个缺少煤炭的地方，据说也有煤炭，但是他不清楚在什么地方，自然也就无法开采，而且利用现在的技术，就算是发现了煤炭的蕴藏，也很难开采出来。

这个时代的煤炭开采，最简便的方法还是露天开采，将煤炭上层的土层剥离掉之后，然后直接露天开采煤炭，省力而且相对安全。

暂时在台湾岛上，想要解决煤炭供应，除了从陆上采购之外，于孝天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虽然现在海狼对于煤炭的需求量并不大，铸炮为了使生铁中的含硫量和含磷量不高，暂时他们还是使用的木炭来作为燃料，所以煤炭需求眼下暂时并不是急需的东西。

但是一旦要是他决定要炼钢或者烧水泥的话，那么今后对于煤炭的需求量就会大幅增加。

在此之前，于孝天也考虑过这个问题，有意识的在一些时候，令海狼从陆上放空回来的船只，装载一些煤，顺道运回到南日岛和淡水这边，就算是没用，也暂时储备起来，目前在淡水这边，已经储存了几百吨产自福建汀州府也就是后世的龙岩市所产的煤炭。

这些储存的煤炭，暂时虽然可以解决一些问题，但是一旦开始烧制水泥或者炼钢的话，那么这点储备量跟没有也差不多，故此他下一步要加大运力，多从陆上购入煤炭才行。

第六十七章施工准备

于孝天于是便将这件事记了下来，安排人通知理事堂的人，令其近期开始大批从陆上采购煤炭，腾出几条大船，专门作为运煤船使用，朝淡水这边大批运送煤炭，暂时不管用得着用不着，先拉回来再说，省的有一天陆上官府，又跟他翻脸，禁止陆上对他海狼出口各种原料。

这一点上未雨绸缪一些还是好的，除了煤炭之外，海狼目前对陆上最大的依靠，还是铁料和铁矿石。

铁料目前他通过两年多的努力，在陆上建立起了一张采购铁料的供货网，源源不断的从陆上吸纳铁料，运到淡水和南日岛储备起来，目前储备量已经相当大，起码够他们一年时间的使用。

对于铁矿目前他们需求不多，海狼铸炮和造枪都暂时使用的是陆上直接采购来的生熟铁，可以直接使用，但是趁机会，海狼还是进口了一些铁矿石，暂时也储存了起来，堆放在淡水码头附近一个料场，总之这玩意儿以后肯定浪费不了，存银子不如存原料。

银子虽然是好东西，但是对于孝天来说，却用处不大，只能作为资金储备使用，存的再多，也没有大用。

所以他一直都坚持，将到手的银子，立即购置成各种原材料，就算是用不上，也要先储备起来，特别是目前他们无法自给自足的一些原料，而且还关系着民生和战备的原料，更是采购的重点。

其中铜铁、硝石、硫磺自然是大头，但是同时像糖、棉花、布匹、粮食这种东西，也是海狼搜购的重点，但凡只要价格合适，他们就会大批购入，先储存起来。

现在淡水城之中，有很大一块地方，建了很多座大仓库，专门用来储存这些生产原料和生活原料。

而淡水城之中最大的仓库，恐怕就是粮库了，这里面的存粮，眼下就算是淡水和鸡笼两地，一年不打一粒粮食，也足够他们支撑过去了。

不过这么做这也使得海狼在干了这么几年下来，实际上银库之中，并没有储存下来多少银子，留存的银子也只是作为储备金使用，够给海狼部众几个月时间的发饷之用，大量赚取的银子，都被置换成了各种原料储备了起来。

在这一点上，于孝天自认为做的还是不错的，起码他比任何人都知道，

要事先储备有用的东西，而不是银子，因为一旦要用的时候，有很多时候有银子也不见得能买的来东西，倒是存大量的银子，成了没用的东西。

修路和修渠的事情，在于孝天下令展开卫生大整治的同时，也被提上了日程，于孝天亲自选了一些懂得这方面事情的人，散到各个移民村之中，开始规划沟渠和道路交通，并且借助这次修渠修路，也同时绘制出一幅详尽的淡水地图，将原来绘制的地图进行修正补充。

地图在这个时代属于很难得的东西，绘制地图，要耗费相当大的人力物力才能完成，就算是这样，在没有现代地图学和现代的测量工具之前，就算是高手绘制出来的地图也是十分粗糙和不准确的。

但是这种事情，对于孝天来说也不是好解决的，于孝天只是多少从课本上了解了一点点有关现代地图学的东西，但是时间长了之后，从老师那儿得来的东西，也基本上都被他又还给了老师。

所以他也只能尽可能的让手下用目前的手段，来绘制地图，不过只是要求更详细准确一点罢了。

以前于孝天就派遣过先遣队来淡水这一带绘制地图，已经得到了一份比较详细的当地的地形图，但是淡水城在建成之后，随着移民区的面积逐步扩大，土地不断的被开垦平整出来之后，原来这里的地形多少已经发生了改变。

另外移民村也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不断的被建立起来，这就需要对原有的地图，进行更新补充和修改，方能满足他们的需要。

所以于孝天决定，趁着这一次大肆兴修水利和道路的工程展开的同时，也随手把地图更新一下，派出更多的调查小队，朝移民区之外进行考察和搜索，绘制出更大的地图，以满足以后他们在这里扩张的需求。

这件事虽然说起来容易，但是做起来却很难，现如今淡水城的移民区面积已经相当大，而且地形也相对比较复杂，这里不是平原地带，而是多为丘陵地形，而且这一带的溪流较多，水力资源相对比较丰富。

但是即便如此，如果不事先规划好沟渠道路的话，一旦开始施工，弄不好灌溉排水沟渠，非但起不到作用，反倒可能造成负面影响。

所以沟渠的走势还有引水排水的地点，要特别选择好才行，另外对于地形的高低差，也要起码有一个认识，在施工之前，尽可能规划好，以免出现太多失误，到时候沟渠开挖出来了，但是却无法将水引入沟渠，到时候这工就白做了。

故此于孝天虽然着急，但是也没敢冒然动工，而是先派人去做这件事情，把沟渠道路先规划出来，做好这件事之后，才能开始组织施工。

至于施工人力方面，于孝天决定沟渠开挖，就地利用各个移民村的劳力来进行，具体组织由各乡镇各村负责，海狼只负责提供一定的工具，来满足他们的需要，至于吃饭问题由移民自行承担，当然也就谈不上什么工钱了。

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于孝天觉得，对于移民该好的时候，必须要好，但是却也不能惯着他们，因为水利工程是直接惠及他们的工程，一旦修好之后，他们是第一受益人，有了水利沟渠之后，他们的农田可以在旱季浇上水，又可以在雨季将多余的雨水排掉，使得他们从中获得直接收益。

所以这种事，全部还由海狼来承担费用的话，那就太过分了点，所以这水利工程，就需要各村的移民来自己出工出力来完成，必要的时候，海狼可以组织人力物力给予帮助。

当然对于刚来这里的移民们，尚未立足，也没有收成，吃饭问题还没有解决的，粮食供应自然还是要由海狼集团来承担，否则的话沟渠没挖出来，这帮新移民估计就饿死了，这事儿谁都不会干的。

但是对于修路这件事，于孝天决定还是由海狼集团来承担，因为如果让移民在开挖沟渠的同时，还承担修路的话，移民们要承担的工程量实在是太大了点，而且现在是春耕期间，移民还要在兴修水利的同时，要进行耕种，再修路的话，就可能会影响到这一年的收成，严重影响到春耕的工作。

而修路这件事，又不能拖到农闲的时候进行，因为在开挖沟渠的时候，不可避免的会和道路发生交错，而且开挖沟渠会取出不少土方，这些土方刚好可以用到修路上面，如果错过的话，以后还要二次动用人力物力，这样会对人力财力都造成浪费和损失。

另外自古以来，修路这种事，都基本上是要靠着地方政府来组织并且投入，才能完成，仅凭老百姓自己，最多也就是修一些乡间小路或者农田的作业道路，像这种勾连起来整个移民区的道路网，想要全部靠移民来修建，显然是不合适的。

这也是海狼必须要支出的一项费用，而这种投资，对于海狼来说也是会回收成本的，以后移民村拓荒的农田产出的粮食，海狼是要收取三成，来作为粮赋满足海狼自身的需要，虽然道路惠及了移民们，使之出行变得容易许多，但是同时也有利于海狼加强对自己地盘的控制能力，道路是他们今后有效控制这些移民村的利器。

故此于孝天决定，修路的事情，就让海狼来负责，劳力方面，则主要使用购买来的奴隶和原来这里的苦役营的苦役们。

对于这种需要大量投入劳动力的工程，修路本身劳动量非常大，劳动强度也很大，加之现在又没有任何现代工程机械可以使用，全部要靠着人力畜力来完成，甚至于连畜力都严重不足，春耕要占用去大量的耕牛和畜力，所以基本上要全部依靠人力完成，这样一来难免会出现一些伤亡，移民是以后于孝天依靠的基础，不是可以随随便便的用来消耗的，但是对于这些苦役还有奴隶来说，那就不值钱了。

于是在卫生整顿期间，于孝天也将修渠和修路的事情安排了下去，让各乡各村的乡长村长们下去开始做前期的动员工作，并且开始调拨工具，制作各种修路用的石碾以及车辆。

石碾好做，台湾最不缺的就是石头，特别是大理石储量极为丰富，而且现在淡水城有自己的采石场，也有不少石匠，雕凿几十个这样的大石碾并不费什么力气。

第六十八章鸡公车

至于铁锹镐头之类的东西，也不是问题，海狼现在为了集中精力，将有限的铁匠都集中到船寮和炮作、枪作之中，生产火器和船只，像这样的普通工具，海狼已经停止生产了很久了，但是这些东西又少不了，于是便以订单的形式，在陆上一些铁场或者铁匠铺之中定制，然后直接运回海狼的地盘交付使用。

甚至于现在连海狼使用的冷兵器，刀斧长枪钩枪等物，也都暗中在陆上定做，然后运回来装备给海狼部众使用。

这么做使得有限的铁匠基本上被从打造简单的工具的工作上解放了出来，投入到了更重要的工作之中，使得海狼的枪炮产量不断的得以提升，大大提高了海狼部众的装备水平和战斗力。

而且这种事交给陆上的铁场和铁匠铺做，也让海狼和陆上许多地方建立起了生意联系，减少了人力消耗，并不影响到海狼正常的使用。

但是对于修路工程中少不了要用的车辆问题，却出现了一些麻烦，海狼现在拥有木匠倒是不算少，除了建筑和家具以及兵器方面，也可以生产一些车辆，甚至于包括一些炮车，海狼也可以自产。

但是目前木匠们制作的车辆，多是一些又笨又重的双轮牛车，这种车辆结实是够结实的，但是却沉重不堪，对于道路要求也高一些，现如今产量并不大，仅仅是给每个村子制作了几辆，让移民村可以用来运送一些大宗的货物使用。

可是这些牛车需要畜力来牵引，少不了要占用耕牛，如果改用人力的话，很费力不说，施工的时候还无法进入工地之中。

所以要想开展修路工程的话，就少不了要使用一些轻便的人力车辆，这种车辆必须要人力可以轻易推动，而且承载量不能太小，还必须要能走很窄的便道，对于道路要求必须要低。

想来想去，于孝天只想到了独轮车，于是便令木匠作坊试制几辆独轮车出来试试看。

木匠作坊倒是也不含糊，立即便开工做了几辆独轮车出来送到于孝天面前，供于孝天检验一下。

于孝天看罢了这几辆独轮车之后，颇感失望，因为南方这边独轮车应用不多，这些工匠们所制作的独轮车式样不太符合他的要求，而且这几辆独轮

车实际使用的时候，还是显得很笨拙，重心也不太好容易把握，平衡也不很好，推起来比较费力，使用者很快会被累的够呛。

就算是使用者多为奴隶和苦役，但是在这样的工程之中，于孝天还是觉得，能尽量提供一些便捷的工具，给他们使用，这不是同情那些苦役和奴隶，而是可以有效提高效率，尽快把道路修好。

于是于孝天不得已之下，又亲自操刀上阵，借助记忆中曾经在农村见过的一种后世七十年代之前农村比较常用的鸡公车的形制，动笔绘制了几张独轮车的结构图，尽可能的将重心调整好，使得独轮车装载货物之后，更容易被使用者控制，同时也耗力比较少一些，而这种鸡公车，本身也是一种独轮车，制造简便，比较适合在崎岖的道路上使用。

本来嘛，这个时代轴承还没有被发明出来，像这种独轮车，车轴都舍不得用铁料来做，都是用坚硬的铁梨木来制作，抑或是用荔枝木来制作，靠着一点油来润滑，本身摩擦力就很大，推起来就很费力，要是重心再控制不好的话，推起来费力不说，还容易翻车。

于是木工作坊根据于孝天绘制的几个图样，又赶制了几辆独轮车出来，这一下基本上达到了于孝天的满意，虽然这东西简陋了一些，但是推起来还是比前一批造出来的独轮车要轻便一些，也容易控制，而且经过试验之后，这种依据鸡公车变形的独轮车，可以一次承载二百到三百斤的货物，由一个人便可以推动，基本上达到了于孝天的要求。

听着独轮车被推动的时候，发出的吱吱呀呀的摩擦声，于孝天觉得牙碜，如果现在能制造出轴承的话，该多好呀！

先不说这些民用的车辆，在使用了轴承之后，会变得轻便快捷许多，如果使用在炮车上的话，炮车会变得更加便捷，运动起来也会更加快捷许多。

本来海狼就缺乏畜力，大明以前在东虏鞑子没有作乱的时候，还能引入一些蒙古马来满足军事需要，但是现在辽东已经被建奴占去，蒙古人又被建奴收服，使得大明失去了重要的马匹供应地，现在大明的马匹变得很精贵，大部分都用在了军队之中。

而南方本来水网密集，不太适合骑兵运动，加之气候原因，就算是军方也很少配备马匹，而且有钱人也不愿意多伺候这样的牲口，使得南方很难找到堪用的马匹，就算是有售，价钱也高的离谱。

所以海狼一直以来，都很缺乏马匹，只能用牛来作为牵引车辆的畜力，但是战兵营的炮兵们，显然不适合使用牛来作为牵引大炮的畜力，牛虽然有力气，但是行动笨拙走的太慢不说，而且比较容易受惊，一旦上战场的话，会很容易受到惊吓。

故此海狼的炮兵，只能使用人力来替代马匹来牵引火炮。

就算是于孝天现在带着木匠和铁匠们制作出了远比目前陆上大明内地使用的炮车轻便许多的炮车，也大幅减少了大炮的重量，可是这样的炮车，在使用的时候，还是显得很沉重笨拙。

就算是他们目前装备给战兵营使用的这种轻型十二磅山地榴弹炮，重量不算大，每次进行野外行军的时候，每门炮也要配置三十个炮手，来拖带这些大炮，就这样，还无法让炮车跟上队伍，稍远一点的路走下来，炮兵们都各个累的是屁滚尿流，等一旦作战的时候，这种炮还是属于架退炮，推炮也是重体力活，炮兵可以说是非常非常辛苦。

所以轴承这种东西，对于孝天来说，也是一个相当迫切需要的东西，一旦制造出轴承的话，那么炮车运动的时候轮子和车轴的摩擦力便会大幅度降低，使得炮车在行进的时候，减少不少人力消耗，节省炮兵的体力，使之可以有体力投入到作战之中。

用人来替代畜力战马，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要知道在拿破仑时代，一个炮兵连仅仅是牵引大炮的战马，就足足有一百一十匹，这样的战马数量，现在于孝天想都不敢想，就算是把他目前控制的地盘上所有的马都给集中起来，恐怕也没有三四十匹，连一个炮兵排的用马都不够。

看着独轮车，于孝天掏出随身笔记本，将轴承的事情记录了下来，可是要想生产出轴承，最起码要解决轴承钢的问题，轴承用的钢材，最差也要用高碳钢，还要经过淬火处理才行，像现在的生熟铁，根本无法制造出轴承这种东西。

想到这里，于孝天不由得又是哀叹了起来，什么时候他才能自己生产出钢材呀！看来这炼钢的问题，还是要尽快解决才行，唯有解决了这个问题，才能突破目前各方形成的各种瓶颈，使得他的工业发展取得新的突破。

至于太高级的炼钢炉他肯定现在搞不出来，那么就算是上土高炉，污染大一点，浪费大一点，产品质量稍差一点，也可以接受，大不了循序渐进，等工业发展到一定程度之后，再进行技术升级也不迟。

本以为鸡公车变种独轮车弄出来之后，问题就解决了，但是木工作坊那边却给于孝天反馈回来了一个不怎么好的消息。

制作这种鸡公车对于木工作坊来说，不算是太难办的事情，车架就算是最笨的粗木匠，也可以做出来，而且可以保证很快制成一二百辆。

但是在制作轮子方面，却遇上了问题，这个时代制作轮子，是一门专门

的手艺，不是什么木匠都能做的，要想做出来的轮子结实耐用，而且圆度好，必须要有专门的制轮工匠来做。

这个时代的车轮，基本上都是采用的木材进行制造的，极少有用铁来制作轮子的，最多也就是用一些熟铁片和铁钉来加固车轮，但是主要材料还是要用木材制作，对于木料要求也比较高。

如果是让一般的木匠来做车轮的话，制作出来的车轮也不会耐用，承重能力会比较差，车轴也容易断裂。

所以做这个必须要用专门的做轮子的工匠来干，可是问题就出在了这里，海狼没有足够的做车轮的工匠，木工作坊之中，南日岛那边有两个会做车轮的，淡水城这边只有一个会制作车轮的，包括鸡笼那边，也只有一个专门的制作车轮的工匠。

这些做车轮的工匠们平时不算太忙，主要是给炮车制作一些车轮，水师舰炮的炮架用的车轮，都是小轮子，这事情比较好办，但是战兵用的炮车和运货用的车辆的轮子，都必须是大轮子，这就比较麻烦了，必须要做的结实，承重能力要强，圆度还要好才行。

第六十九章水力木工车床

这几个制轮工匠平日做这些还能供得上海狼的使用，闲暇的时候还能给一些牛车做些车轮。

但是随着于孝天要在淡水寨大肆兴修水利和筑路工程马上要铺开的时候，需要大量的车轮才能满足需要。

这为数不多的几个制轮工匠就忙不过来了，一下子要做几百个独轮车和牛车的车轮，就算是他们不吃不睡，带着学徒通宵达旦的干，两三个月之内也做不出这么多车轮。

所以木匠作坊那边，短时间之内，只能制成车架，但是却做不出这么多车轮，所以于孝天要求他们半个月之内，集中力量生产出一大批独轮车，他们根本无法完成。

这一下于孝天也有点挠头了，于是赶紧派人去安排，到陆上马上寻找会做车轮的工匠，也别跟他们罗嗦了，连夜将他们家一锅端，弄回来干活用。

但是远水解不了近渴，筑路工程马上就要开始，这会儿去绑工匠来，也赶不上了，于是于孝天只好另行琢磨解决的办法，他把一些木匠们召集到一起，在木工作坊里面商量该怎么解决。

最后这里的那个做车轮的工匠提出如果做车轮的木匠不够的话，可以用简易的方法解决。

那就是找圆度比较好的硬木料，跟车轮直径差不多大，将圆木车削成圆形，直接锯成片，中间开孔当轴孔用，然后装在车上充当车轮使用。

这样的车轮结实程度应该问题不大，但是比较容易开裂，也比较笨重，用不了多长时间车轮就会报废。

于孝天一听，当场拍板就这么干，先解决有无问题，再解决质量问题，车架一般情况下用不坏，车轮坏了就换掉，反正这玩意儿是直接由木料开出来的圆木片，成本低廉，等以后弄来更多制轮工匠之后，再慢慢给这些车辆更换轮子也不迟，起码不会耽误事。

至于把大圆木车削成标准圆，这件事好办，不用于孝天亲自出马，木匠们就能解决。

他们立即从木料堆积场和船寮的烘干房之中，选来了一批合适的木料，又用粗木做了一个台架，台架两端有一个铁轴，可以把圆木卡在铁轴上，钉

入木料将木料固定牢固之后，在架子侧面，固定上一个可以左右滑动的刨刀，然后用人力旋转木架上的圆木，刨刀便从左至右开始将不太规整的圆木表面凸起和凹陷的地方车削成标准圆形。

其实这就是一台简陋的木工车床，只是比较粗笨，使用的也是人力，比较费力罢了。

于孝天抽空去看了一下这台木工车床，几个学徒使出吃奶的力气，用力旋转两边的车轴，带动架子上的圆木旋转，刨刀便将圆木表层一点点的车削掉。

于孝天看罢之后，觉得古代的工匠还是相当具有智慧的，这样的法子车削出来的圆木圆度可以保证，比起纯手工靠着工匠的眼力来一点点的将圆木刨成圆形，省工而且质量也好很多。

只是目前他们用的这台木工车床，实在是太过简陋，也太费力了，木材靠人力旋转，速度也太慢了点，刨刀工作效率也不高，一天下来，要不停的换人，要不然的话光旋转木料，就能把这几个学徒给累死。

于是于孝天再一次忍不住出手，给这台简易木工车床进行了改造，当然他只负责设计，制造还是要靠着木匠们来完成的。

他给这台车床，设计了一套传动系统，在车床一侧的滚轴上加了一个轮子，然后就近找了个水磨坊，将水力传动到这台粗笨的木工车床上，带动滚轴上的轮子，并且还加了一个离合装置。

这么一来，人力便被解放了出来，只需要学徒们把木料抬上架子，固定在两段的夹头上，调整好之后，将传动机构接上，这台机器便立即开始快速的带动圆木旋转了起来，而有人只需要操作刨刀左右调整，刨刀便可以很快将圆木彻底刨圆，再靠人力将圆木卸下，开始解片，开中心轴孔就可以安装到独轮车上使用了。

虽然这种粗笨到让人感到无语的机器效率并不算很高，精度也没有办法和后世的机械相媲美，但是现在于孝天要的是尽快做出大量的简易鸡公车的车轮，对精度要求并不是非常高，只要比肩扛手提运的东西多就行，至于省力嘛！苦役嘛，就是吃苦的，费一些力气倒也没啥。

虽然这种笨重的木工机器效率并不很高，但是采用这样的水力取代了人力之后，效率顿时还是比纯人力操作的时候大幅提高了很多，以前十几个学徒带一个粗木匠，干一天下来，只能弄出两两根圆木，但是用了水力之后，一天下来可以车削出二三十根大圆木，效率足足提高了十倍还多。

木匠们对这台机器也都是赞口不绝，被于孝天这么一改，他们省力省多

了，而且车削出来的圆木圆度还好，刨刀也不会经常卡刀掰刃了。

于孝天一时兴起，便又连续设计了一台木工圆锯，同样也采用水力，带动圆形的锯片，用来解木料，比起人力拉大锯可省力多了。

可惜的是眼下没有合适的钢材，圆锯片可以让铁匠想办法打造出来，但是却因为材料的限制，无法制作出带锯的锯条，使得他没法弄出来效率更高的带锯，要不然的话，一旦弄出带锯的话，不管是木工作坊，还是船寮的生产效率都会得到巨大的提升。

圆锯因为材料的限制，锯片也不能做的直径太大，否则的话强度无法保证，只能做出比较小的锯片，用来解一些尺寸较小的木料，大木料还是要靠着人力来拉大锯进行解料。

不过水力作为原动力虽然不错，可以提供相对比较稳定的动力输出，但是毕竟这玩意儿要受到河水和地形的限制，只能选在适合的地点才行，这就限制了用水作为动力。

于是于孝天又把主意打到了风力方面，淡水这一带风能还是比较充足的，靠近海边的一些丘陵地形使得许多地方形成了风口，风能比较充沛，所以比较适合建一些风车，来替代水力，给海狼提供动力。

而且水力和风力作为动力，不污染环境，制造难度也低，几乎不怎么需要铁来制作，好的工匠差不多完全可以依靠榫卯结构，将这些东西造的很结实。

于是他便让木匠们闲暇的时候，试着建几座风车，作为木工作坊的动力使用，并且让人跑了一圈，在淡水城附近找了个风力比较足的山口，作为以后木工作坊的厂址。

但是这些木匠们水磨是见过，水车也知道怎么弄，但是却没见过风车，加之他们想象力严重匮乏，没见过自然不知道怎么做。

于是于孝天只得晚上的时候，将几个思路灵活一些，手艺比较好的工匠招到他的住处，又是画又是比划，还用简单的材料弄了个小模型，让他们大致了解了风车的结构原理，至于细节设计方面，那就靠他们这些人自己去完善琢磨了。

于孝天对他们要求不高，起先可以先做个很小的风车，先摸索摸索，然后技术成熟点之后，再进行放大，逐步放大到可以作为驱动力使用。

这玩意儿技术要求不高，欧洲的工匠早已经会建这东西了，对于中国的木匠来说，只要思路给他们，想必这东西也难不倒他们。

张铁匠将枪作管事的事情交给了一个理事堂新到任的管事之后，便彻底腾出了手，虽然他心里面痒痒，很想赶紧把于孝天交给他的这个大笔记本上面的东西吃透，但是他也知道孰轻孰重。

现在于孝天要他试制这台拉膛线的机器，要他试制线膛枪，这件事要比他去看笔记本上的东西更重要一些。

于是他只能先耐着性子，忙活于孝天交给他的这件事，当天晚上便开始动手干了起来。

这台膛线机结构很简单，并不比以前他们钻枪膛的卧式钻床要复杂多少，甚至还要简单一些。

整台机器的难点只有两处，一个是拉制膛线的拉刀，这种拉刀必须硬度要大，否则的话没几下就报废了，也拉不出细致的膛线，所以这种事他不能求别人，只能自己动手来制作。

好在经过这么长时间经常打造各种钻头还有燧发枪的簧片之后，张铁匠和手下几个铁匠高手们，现在已经基本上掌握了该如何打制出坚硬锋利的钻头，有了这个基础之后，制作膛线的拉刀只要耐心细心一些，还是可以解决的。

只是于孝天也没有做过这东西，只是了解了个大概，拉刀到底要做成什么形状的刀口，包括于孝天自己在内，也都不知道。

所以张铁匠要自己逐步的摸索，找到一个合适的拉刀形状以及安装的方式，才能解决问题，细节方面于孝天没说，他自己也不清楚，所以只是给张铁匠了一个思路，和一个大致的方向，这方面他都交给了张铁匠来自行解决。

拉刀的制作是一个难点，另外一个难点就是带螺旋纹的辘轮的制作。

于孝天说过了，辘轮使用硬木制作就可以了，所以张铁匠将枪作的木匠找来，吩咐他们按照于孝天绘制的这张辘轮的草图，制作带螺旋槽的辘轮。

可是木匠们没做过则个，开槽对他们来说没有一点问题，但是如何把螺旋纹做的非常准确，却比较麻烦。

第七十章第一条膛线

他们试了各种办法，做出的头几个螺旋槽辊轮，都存在问题，螺旋槽总是不够标准，缠度要么是不够，要么是误差太大。

后来还是张铁匠想了个办法，解决了这个问题，用几根线在木辊上向一个方向缠绕，最终在木辊上标出这几条线，然后下刀开始刻槽，最终总算是制成了一个合格的带螺旋槽的木辊。

张铁匠是个急性子的人，不干是不说了，一旦要是开始折腾一样东西，不眠不休也要尽快弄出来。

而现在他交出了管理枪作的责任之后，腾出了时间，于是干脆一心一意的扑在了这件事上，带着几个他挑出来的手下铁匠，还有几个学徒，加上木匠，都带了铺盖卷住在了枪作一个工棚里面。

天天这些人在张铁匠的带领下，不停的敲敲打打，为这台膛线机制作各种零件，但是手工制作误差大，加上他们没有标准的设计图纸，只能摸索着干，零件总是不太合格，于是只能借着重新做。

大约用了十天左右的时间，这台拉膛线的机床，算是在张铁匠等人的手中，初具了雏形，具备了一定试验的条件。

于是张铁匠把于孝天请到枪作之中观看他们做出的这台膛线机。

于孝天一进入这座作为张铁匠的试验加工场之中，便看到了这台卧式的膛线机，于是兴奋的立即冲过去，开始仔细的观看了起来。

这台膛线机和他记忆中的图片和视频上看到过的那种原始拉制膛线的机床，形状上基本上没有什么区别，于是他开始仔细观看这台简易机械的结构，并且亲自试着操作了一下，拉动带螺旋槽的木辊的时候，木棍上螺旋状的刻槽，在卡槽之中缓缓旋转，牵动一根长长的铁杆。

铁杆最前端是一个结构精巧的拉刀，拉刀可以拆卸，并且可以用垫片卡在枪膛之中，使之不会在走刀的时候偏移，这方面可不是他设计的，全部都是张铁匠等人想出来的办法，具体和历史上方造枪工匠们用的拉刀到底一样不一样，他也不敢肯定。

拉刀卡在铁杆上，随着木辊旋转着被拉动，可以在枪膛之中进刀，直至从枪膛另一端被拉出来为止。

这样一来，基本上和他所知的简易拉制膛线的那种机械，没有什么区别

了，接下来就可以进行试验了，看看这台机械到底能不能为他们拉出一根可用的带膛线的枪管。

于是于孝天立即令张铁匠取来了几根打造好，并且已经钻好的成品滑膛枪管，开始在车间之中试验了起来。

滑膛枪管被卡在机床的夹具上面，经过校正之后，用铁楔将其卡死在夹具上，彻底固定牢靠。

张铁匠心情紧张的开始操作这台膛线机，先将固定拉刀的铁杆，从枪管前面插入枪膛之中，直至从后面露出卡拉刀的头部，然后张铁匠取来了一个他们试制出来的拉刀，将拉刀用垫片固定在长杆的基座上面，轻轻的送入到枪膛之中，直至拉刀卡在枪膛口部，这才到另一端开始忙活。

他将长杆的另一端，固定在了那个刻有螺旋槽的木辊上，用销钉卡住长杆，使之不能移动，又来回检查了几遍，校准了之后，这才算是做好了准备。

于孝天并未亲自动手，而是仔细在一旁观看他们操作，从他们操作的顺序上来看，和他记忆中看过的那段视频上的西方工匠们操作的步骤基本上相同，直至张铁匠他们完成了所有准备工作之后，紧张的看着这台机床，于孝天这才点头道：“开始吧！试试这家伙能不能用！别怕失败，失败了的话，就接着修改，现在看来，基本上没有什么问题，应该可以！”

张铁匠这才赶紧点头答应了一声，将其他人赶开，亲自走到机床的一端，抓住了牵引木辊的把手。

随着张铁匠用力开始拉动把手之后，带螺旋槽的木棍开始在卡槽之中，缓缓的旋转着被拉向了机器的另一端，也带动了卡着拉刀的长杆，缓缓的进入到了枪膛之中。

枪膛里面发出一阵稍稍有点刺耳的金属摩擦声，可以听出来是硬质的拉刀的刃口，吃入到了相对较软的熟铁枪管内壁上产生的声音。

木辊缓缓的一边旋转一边被张铁匠拉出来，长杆也带着刀具，在枪膛里面一边进刀一边旋转。

这个过程其实时间并不长，但是在众人感觉中，时间却像是凝固了一般，直至拉刀被张铁匠从枪膛的另一端拉出来，于孝天才意识到这第一条膛线，应该已经被他创造出来了。

于是张铁匠将长杆取下，立即有人取来了一张白纸，凑到枪膛的另一端，于孝天迫不及待的凑到了枪膛的这头，闭起一只眼开始透过枪口，朝着

枪膛内部望去。

因为另一端有一张白纸，这么一来他便可以清晰的看到枪膛内部的情况。

原本被打磨光滑溜圆的枪管内膛之中，这个时候出现了一条清晰的旋转的螺旋槽形成了一条规则的阴刻线，于孝天差点没当场乐的蹦起来，呲着他的大白牙哈哈大笑了起来：“哈哈！成了！这第一条膛线刻出来了！哈哈……”

整个工棚之中，都充满了于孝天的狂笑声，这会儿他高兴的几乎忘乎所以了，恨不得抱住张铁匠使劲的亲一口，惊得众人都赶紧稍稍后退了两步，担心于孝天得了失心疯，这就麻烦了。

好在于孝天神经还够大条，对于这种喜事的承受力还是可以的，没有当场得了失心疯，狂笑了一阵之后，这才开始找问题。

“这条膛线很均匀，应该没有问题！就是看上去还有点浅了点！需要在拉几次，把这条阴刻线拉的再深一点！”

张铁匠也凑过来从枪膛口部仔细观察了一下枪膛，这会儿他也非常兴奋和高兴，这条线看起来很简单，却凝聚了他十多个昼夜的心血，而且他没想到，这么简单的办法，居然解决了这么大的问题，靠着这个带有螺旋槽的木辊，居然就可以在小小的枪膛之中，刻出这么均匀的一根膛线，他实在是想不通，于孝天是怎么琢磨出来这个办法的。

于是他挺起腰，对于孝天说道：“大当家，小的们真是服了您了！这等办法您居然都能想得出来，这要是让我们这帮人想的话，再给小的们几年时间，恐怕也想不出这等办法！”

这个时候参与试制膛线机的这些工匠学徒们也都纷纷凑过来观看枪膛内的这根膛线，一个个也都兴奋的同时，又啧啧称奇。

于孝天小小的得意了一下，但是马上意识到，这玩意儿可不是他发明的，而他只不过是抄袭历史上的前人的技术罢了，但是他马上又想到，估摸着发明这种刻线膛的人目前还没有出生呢，这东西既然他弄出来了，就算是剽窃，也只能算在他的头上了，于是正色道：“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你们只要用心，其实也能想出不少好办法的！关键是要多想，多琢磨！”

张铁匠连连点头称是，接着对身边那些手下的工匠们还有学徒们说道：“你们这些家伙都听到大当家的话没有？要多用心才行，别整天只琢磨着吃睡，看看大当家，百忙之中，还要想这么多事儿，你们以后也都要学着点，多用点心……”

这些工匠学徒赶紧连连称是，现在在他们眼中，于孝天简直就是神人，带着他们又是造枪，又是铸炮，造出了一件件犀利的大杀器，还弄出了不少便捷的工具和机器，还想出了现在这种生产方式，可以说是创造出了一个的奇迹，这种事让他们来做的话，他们根本想都不敢想，但是却在于孝天的指点之下，一个个的都做成了。

所以这帮人对于孝天可谓佩服的是五体投地，让他们做什么这会儿他们都愿意，只想着能跟着于孝天学个一鳞半爪的，就够他们吃一辈子了。

接下来张铁匠调整了一下拉刀的垫片厚度，再次拉动把手，来回又将拉刀拉动了几次，观察之后，膛线的阴刻线已经变得比较深了，于孝天这才感到满意。

张铁匠再接再厉，调整了刀头，开始拉剩下的膛线，来来回回折腾了不短时间，这根枪管才算是被他彻底拉成了膛线。

于孝天趴在枪口前，看着枪膛里面一圈圈膛线，只觉得这是这个世上最美丽的东西了，恨不得搂着这根枪管睡觉，口水都差点流了一地，兴奋的有点手舞足蹈。

但是他还是最终控制住了自己的情绪，现在这根线膛枪管虽然已经做成了，但是这台机器还是存在一些问题的，刀头的底座有点不太好用，调整起来很麻烦，而且刀头质量似乎也不是很好，这才拉了一根枪管，刀具刃口就已经有点不太锋利了，还需要打磨，才能继续使用。

另外这台机器还有一些小毛病，就不一一再说了，张铁匠也已经发现了这些问题，一一记下，决定继续修改，直至彻底解决这些小毛病。

但是不管怎么说，第一根线膛枪管还是被他们弄了出来，接下来就等着进行试验了。

第七十一章米涅弹

海狼枪作打造枪管的时候，并不是枪管打造出来便直接开始组装，必须要经过一次实弹检验，检查枪管锻接的接缝和枪管能否承受住开枪的膛压，要在一个固定台上，卡住枪管，进行试射两次，确保不会出现有不合格的枪管被组装起来发给兵卒使用。

在进行试验的时候，还要顺便检验一下枪管的射击精度，在固定台上瞄准三十步之外的一个木靶发射，挑选出射击精度最好的枪管，单独储存并且组装成精度较高的枪支，打上记号，发放给军中优等射手使用，提高火枪使用时的效率。

这些举措都大大保证了海狼的枪作生产出的火枪，不会轻易在使用中出现炸膛的故障，让海狼部众使用的时候放心，由此来避免海狼部众害怕使用火枪，另外精度交好的火枪交给善于使用他们的人，可以在战时发挥出更大的效力。

而张铁匠这次选用的拉制膛线的枪管，是本来就经过检验合格的枪管，所以不再需要进行另外的检查了，直接在后面装好螺丝堵头之后，便被组装成了一支成品燧发枪。

不过这支燧发枪在表面上来看，跟普通的燧发枪没有任何区别，只有枪膛之中多了四条左旋的膛线。

趁着张铁匠组装新枪的时候，于孝天也忙活着开始给这支新枪准备弹药了。

线膛枪最初被制造出来的时候，虽然具有射程远，射击精度远超过滑膛枪等等优点，但是却在最初阶段却得不到普及，最关键的问题就是无法有效解决装弹困难的问题。

线膛枪的弹丸，不管是什么形状，都必须要稍微比内膛直径大一点点，才能将弹丸镶入到膛线之中，起到闭气和发射的时候使弹丸旋转提高弹丸在空气中飞行时候的稳定性，提高精度和射程。

但是这么一来使得装填弹丸变得非常困难，使用者也很尴尬，一旦要是出现瞎火的情况的话，在战场上使用者基本上无法在较短的时间里，将弹丸从枪管之中挖出来，使得使用者手中的枪支变成了一根烧火棍。

所以在线膛枪被发明出来很长一段时间里，这种枪始终无法取代滑膛枪在军队中的统治地位，而且这种枪因为多了拉制膛线的工艺之后，使得生产时间加长，成本也大幅提高，更是不受人待见。

直到十九世纪中叶的时候，法国人米涅发明了米涅弹之后，才解决了弹丸装填的问题，并且试用这种枪的军队在战场对阵试用滑膛枪的敌人的时候，取得了超乎想象的胜利，这才使得线膛枪开始受到各国重视，逐步取代了滑膛枪在军队中的统治地位，成为了步兵手中最有效的武器。

而这些问题，对于孝天来说，都不是什么问题了，他早就开始着手准备，只待线膛枪一试制成功，便开始生产米涅弹。

于孝天早就做好打算，一旦线膛枪试制成功，他就将铳弹的弹丸形状由圆形改成柱状锥形弹头。

这样的子弹头比起同口径的圆形铳子质量提高两到三倍，使之穿透力可以得到数倍的提高，射程也会得到数倍提高，同时精度将会大幅超越圆形弹头。

米涅弹的关键就在尾部，米涅弹本身直径并不比枪膛内径粗，而是略小于枪膛，使得米涅弹可以轻松被装入到枪膛之中，并被送入到枪膛底部，而它的尾部是中空形状，装入一个软木塞，配合子弹装入枪膛。

当火药爆燃的时候，瞬间软木受力膨胀，将弹头尾部撑开，超出枪膛口径，将弹头牢牢的镶入到膛线之中，有效的起到了闭气的作用，同时也使得枪弹在飞出枪膛的时候，开始旋转，这么一来便彻底解决线膛枪弹头不容易装入枪膛的问题。

而制作米涅弹没有多少技术难度，暂时只需要做一个模子，融化铅水用铸造的方式制作出来，尾部钻空一部分，镶入一个软木塞，就可以制成。

暂时生产起来会稍微麻烦一些，成本也很高，但是一旦开始大批制造的时候，可以设计一套模具，成批量的制作，到时候就可以降低成本，并且大幅度提高产量，并不会比制造圆形弹丸费力多少。

对于做少量的这种弹丸，只要于孝天指点一下，工匠自然很快便弄了出来，用海狼自制的标准卡尺测量一下之后，完全可以使用。

于是于孝天便兴冲冲的带着这几十个新作出来的米涅弹直奔靶场而去。

三支崭新的燧发步枪这个时候已经被组装好，运到了靶场之中，孟飞、方安等人也都被邀请到靶场观看试枪效果。

众人齐聚在靶场之中，这个靶场是新营专用的射击靶场，占地很大，在靶场北面，有一座土山，可以防止弹丸飞出靶场，给不知情的人造成误伤，而且靶场周边不许有闲杂人等进入，派有专门的流动哨进行巡视。

孟飞前些天去了趟上游伐木场，带着一帮战兵，以报复袭扰伐木场土人为由，在山林之中进行了一次丛林战训练。

而且这家伙不知道从哪儿弄来了几条狗，训练的相当不错，非常听话，让它们坐就坐，要他们站就站，让他们咬，他们就咬，最好的是这些狗不喜欢乱叫乱吠，很是安静。

于孝天看过之后很是喜欢，于是便问孟飞这些狗是怎么来的，孟飞于是告诉于孝天，他手下有两个家伙，以前在陆上是猎户，都会训狗，于是他便弄了几条不错的狗，让他们训练，结果发现被训练出来的狗，在丛林之中很是有用。

这些狗嗅觉好的吓人，在林间追踪敌人，非常便利，比起人在林子里面搜索敌踪要快的太多，近期这些狗帮着他们，在林子里面抓了不少的土人，还捕获了不少的猎物，下一步他打算弄更多狗，训练训练，以后在丛林之中便成为他们的好帮手。

于孝天一听，顿时就乐了，这不就是军犬吗？虽然这些狗都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土狗，但是这些土狗不见得就不好，它们同样很聪明，嗅觉很灵敏，有些狗体型还相当大，相当凶猛，并不比后世常见的德国黑背差到哪儿去，只要从小善加调教，照样也可以当军犬使用。

而丛林之中有了这东西的帮忙，可以说是事半功倍，比起单靠人力搜索敌人，要快的太多，只要被它们闻到味道，敌人基本上就没得跑，以后再有小股土人敢于袭扰海狼的地盘的话，有这些军犬，肯定让他们逃都没地方逃。

于是于孝天立即肯定了孟飞的做法，命令将那两个善于训犬的战兵挑出来，单独作为训犬师使用，还给他们两个记了功，赏了银子，这种宝贝人才，是必须要嘉奖的，并且以后要重用，还要妥善保护，台湾岛到处都是山林，军犬对于他们来说太有用了。

方安和孟飞、刘通等人并不知道于孝天今天要他们到靶场做什么，看到送来的这三支燧发枪之后，他们也都有点奇怪，拿起这三杆枪，仔细看了看，没发现这三杆枪跟他们装备使用的南日式燧发步枪有什么不同，最多也就是这三把枪在细节上有点极小的改动，操作似乎更舒服一些，机括也更灵敏一点，还多了一个保险装置，防止士兵在临战的时候，太过紧张，造成意外走火，只有在持枪瞄准的时候，才打开保险，这样才可以进行击发，除此之外，似乎没看出有什么大的新意。

于是他们都问于孝天，这次过来让他们看什么，这枪没啥太新鲜的呀！

于孝天故作神秘状笑道：“一不一样一会儿你们就知道了，今天让你们来就是让你们长长见识的！等一会儿你们就知道这三支枪的厉害了！刘旺，你的枪法不错，你先试试吧！”

刘旺一听，便立即上前取过了一支枪，取来了竹管定装火药管，咬掉塞子，将其中的火药装入了枪膛，然后从一旁取出了一颗米涅弹，装入枪口，用通条将米涅弹送入到枪膛之中，轻轻的捣了几下，将弹药压实。

然后他将枪托夹在腋下，取出引火药打开火门盖，将引火药倒入火门之中，用拇指压了一下，盖上了火门，完成了装填动作，咔吧一声扳开了卡着燧石的机头，做好了击发的准备，一切动作都很娴熟，但是和一般的燧发枪操作并无什么区别。

这个时候众人才发现刘旺取出来的这种铳子，不是他们常用的那种圆形的铳子了，而是铅做成的柱状圆头弹丸，于是孟飞拿着一发米涅弹，嘟囔道：“这玩意儿也能用吗？好像比一般铳子重了不少呀！这岂不是打不远了吗？”

大当家，咱们的燧发枪本来就打不了多远，换用这种铳子，能成吗？这要是只能打二三十步，岂不是麻烦大了？”

（真是一路被爆菊花呀！已经五十多名了！没法子，屁股疼呀！）

第七十二章试枪

本来海狼自产的燧发枪为了提高威力，比起明军常用的鸟铳就增大了口径，提高了弹丸重量，加大了燧发枪的威力，但是却造成了射程相对缩短了一些，后来为了提高射程和精度，于孝天让部众使用的时候，用小布片包裹住弹丸，将弹丸塞入枪膛，提高闭气性能，增加射程。

但是这样做的效果提高有限，正儿八经的和合格的小口径的鸟铳相比的时候，射程还是不占优势。

所以对此战兵多少有点微词，不过在威力上，海狼的燧发枪还是相当有力的，五十步之内，基本上可以洞穿铁甲，七十步也可以穿透皮甲，甚至在百步的时候，也有一定的杀伤力，可以杀伤无防护的敌人，但是精度就已经很惨了，就算是最优秀的射手，用最好的燧发枪也无法保证十枪之中，有一枪能准确命中百步外的人体目标大小的靶子。

而明军使用的合格的鸟铳，有时候可以做到较为准确的命中七十步之外的目标，这一点比海狼的燧发枪要强一点，但是威力却很有点不足，只能杀伤一些无防护的目标，厚实点的皮甲都穿不透，铁甲就更不用说了。

至于明军用的最多的三眼铳，就更不用提了，有效射程只有二三十步，而且没有瞄准的功能，只能凭着射手概略性的瞄准，打中目标的几率很低，基本上大部分射出的铳弹，都不知道飞哪儿了，只能应付大规模密集敌群，起到一定的效果。

于孝天也不给孟飞解释什么，只是说道：“我可以告诉你们，虽然这种弹丸重了许多，但是绝对还是可以比你们以前用的圆形的铳子要打的远得多，还要打得准的多！你们只管先看，一会儿再告诉你们为什么！”

靶场上这个时候在五十米、七十米、一百米、二百米甚至是三百米的地方，都竖起了人形标靶，靶子的人形心脏部位用白灰画出了一个圆点，脑袋处也画出了圆点。

于孝天看刘旺已经做好了射击准备，他知道刘旺是个狂热的射击爱好者，只要闲着没事，就会跑去练枪，有时候晚上还要端着那支专用的那支精度很好的燧发枪，对着灯火练习瞄准，功夫不负有心人，刘旺的射击水平，在海狼之中，绝对属于佼佼者，在使用那支为他专门精心打造的燧发枪的时候，这家伙曾经创造过百米之外，十中四的超好记录。

就算是海狼战兵之中，最优等的射手，也没人超出过他的记录，所以刘旺其实算是一个合格的狙击手，只可惜他用的是滑膛枪，有效射程太短，要不然的话会相当厉害。

“先打五十步的那个靶子，校一下枪再说！对了，靶子是多厚的？”于孝天对刘旺说道，接着问负责设立靶子的那个兵卒道。

“启禀大当家，靶子是按照大当家的吩咐，设成三层木靶，每层木靶厚半寸，都是松木板做成的！中间间隔三寸！”负责设立靶子的兵卒赶紧答道。

于孝天点头道：“差不多了，试试吧！”

孟飞和方安一听，就来精神了，他们用的燧发枪，虽然威力足，但是五十步也只能打穿两层木靶，而且木靶不能间隔太多，基本上要挨着才行，但是今天于孝天却在五十步之外，设立了三层木靶，还之间要间隔三寸，这就有点悬了，这燧发枪看起来装药也不多，弹头是重了点，但是能打得穿这么多层木靶吗？

“遵命，先打五十步立靶！”刘旺大声的应命道。

说完之后，他立即便端起了这支枪，两脚分开，一前一后，稳稳的站定，将枪托结结实实的顶在了肩窝处，获得了一个稳定的支点，左手前伸，托住了枪身下部，右手握紧了枪托将食指搭在了扳机上，打开了保险。

众人都停止了交头接耳，平心静气的望向了那个五十步之外的立靶。

刘旺调整了一下呼吸，微微放松了一下右手，通过枪管上的照门和准星，开始瞄准了目标，直到他觉得完全有了把握之后，才轻轻的扣动了扳机。

只听砰的一声枪响，枪口处腾起了一团白烟，众人只见五十步外的那块立靶上立即进出了一些木屑，眼尖的人立即便看到立靶心脏部位的那个白点靠左的边缘处出现了一个窟窿。

“漂亮！正中靶心！刘兄弟的枪法实在是高明！厉害，厉害呀！”有人立即拍起了刘旺的马屁。

刘旺放下枪，对于这次射击感到不太满意，说道：“还算是差不多吧，第一次用这杆枪，没能打中正中心的位置，不能算好！这支枪似乎不能瞄的低，比我以前用的枪，弹道好像要高一些！后坐力好像也大了点！不过不要紧，调整一下，下一枪应该打的更准！”

于孝天当然知道这是为什么了，刘旺还是按照老习惯进行瞄准，却不知道这种线膛枪的弹头初速高了很多，弹道也低伸平直了很多，他按照老习惯瞄准，肯定打的会高一点，这在五十米的距离上还体现的不明显，如果拉远到一百米的时候，会更加明显，甚至脱靶的可能性都有。

这个时候看靶的人从靶子后面掩体里面先是晃动着一面小白旗，提示他要站起来了，不要再开枪了，等了一会儿之后，看靶子的人才站起来，伸头看了一下靶子，立即大声叫道：“九环！落点左上方！打穿了！三层木把全穿！”

孟飞一下就蹦了起来，立即惊呼道：“哇！居然真打穿了！厉害厉害！哈哈！这下就算是让人披上三层甲，五十步也能把他打死了！”

刘旺接着装弹，再一次射击五十步的立靶，这一枪经过他调整之后，精度更好，直接是十环，而且正中碗口大的白点正中间，属于十环中的十环，打的非常准。

报靶的人立即叫道：“十环正中，绝对十环！全部击穿！”

刘旺这次比较满意了，嘴角露出了一丝得意的微笑，点头道：“这次还差不多，我把枪口压低了一点点，果真打中了！这枪精度很高，比我那支最好的枪还要准一些！”

但是其他人这会儿关心的都是这支枪的威力上，因为五十步打中靶子，对不少人来说，难度并不大，战兵营里面有三成火枪手差不多可以做到一定概率正中靶心，而他们惊讶的是这支枪的威力，五十步之外，居然可以轻松穿透三层木靶，这就不是他们常用的那种燧发枪可以做到的了，而且还是枪枪穿透，说明这支枪的穿透力还不止如此。

“七十步的别试了，直接试试一百步的那块靶子！”于孝天对刘旺的射击水平是相当有信心的，七十步对他来说，难度不大，他故意要让刘旺体验一下这种线膛枪真正的优势。

刘旺答应了一声，于是立即端起枪，开始瞄准一百步远的那个立靶，平心静气的调整姿态，照准了瞄点扣动了扳机。

平时刘旺也常常训练射击一百米远的目标，但是那是用的滑膛枪，即便是属于精度很好的滑膛枪，在一百米之外的距离上，想要命中人体大小的靶子，也要借助不少运气才行，而刘旺曾经创造过十中四的记录，这在用滑膛枪的时候，已经算是人品大爆发了。

今天刘旺改用了这种线膛枪，按理说对付一百米外的目标，已经没有什么大的问题了。

只听砰的一声响之后，众人纷纷望向了一百米之外的立靶，有人开始掏出单筒望远镜来观察，但是随即百米外的报靶人站了起来，看靶之后大声叫道：“中靶！命中头部！三层标靶全部穿透！”

众人听罢之后顿时一阵欢呼，纷纷在此称赞起了刘旺，说刘旺打的好，这么远距离居然直接命中百步外的人形靶的头部，实在是厉害，更重要的是他们听到了报靶人的叫声，百步之外，这杆枪居然愣是还把三层木靶打穿了，说明这杆枪的威力真真是大大超出了以前他们用的那些燧发枪，要是换做是他们常用的那种燧发枪的话，就算是人品大爆发，打中了百步之外的立靶，最多也只能打穿一层木靶就不错了，这个距离上能打穿一层木靶，就足以保证将穿皮甲的目标射杀了。

可是这杆枪居然在百步之外，一下还是穿透了三层木靶，这就说明就算是敌人穿上两三层铁甲，也能将他身上的甲冑穿透，足矣杀伤敌人了。

这一下众人都大大感到震惊了，倒不是因为刘旺的枪法太好，而是对这杆枪的穿透力感到十分惊讶。

但是刘旺却连连摇头说道：“不对呀！不对！”

孟飞扯着嗓子问道：“你都打到人头了，还有啥不对的？百步外第一枪就打中头部，我还是第一次见到呢！”

刘旺立即摇头道：“不对不对！我瞄的不是头部，我瞄的是胸部，怎么可能打到头部呢？一般情况下，火铳就算是打到靶子，铳子也会落的低一点，我故意瞄高一点，就是想打胸口，怎么瞄住头，就打到了头呢？”

这杆枪的弹道也太直了点吧！不成，让我再打一发试试！”

第七十三章震惊四座

平时刘旺一直跟着于孝天，从于孝天口中学了不少新名词还有不少的新鲜概念，弹道这个名词对他来说已经不算陌生，他已经从于孝天口中，知道了弹道是什么玩意儿，并且了解了弹丸在飞行途中受到的影响。

正常情况下弹丸在飞行途中，会受到地球引力的影响，逐步降低高度，在空中划出一道弧线直至落在地面上。

而且弹丸在飞行的途中，还会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比如气压、气温、空气湿度、风向风力的影响，但是最主要的影响，还是在地球引力上面，明白了这些事情之后，再练习瞄准射击，就可以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刘旺天天跟着于孝天，自然而然的了解了这些东西，近水楼台先得月嘛，所以他在练习射击的时候，自然会打的准一些，更何况他用的燧发枪，是从千百支燧发枪之中，精选出来的一支，所以打得准也就不奇怪了。

刘旺一边嘟囔，一边再次装弹，举枪瞄准百步外的目标，于孝天当然知道他的问题出在什么地方，站在一旁笑而不语，看着刘旺再次举枪射击。

只听又是砰的一声枪响，百步外的报靶人再次叫道：“命中，还是头部，还是三块立靶都被射穿了！”

这一下所有人都震惊了，如果说刘旺第一枪命中立靶头部位置，是属于走狗屎运的话，那么这第二枪再次命中立靶的头部位置，那就不能说他是走狗屎运了，这就充分的证明了这杆枪的精度好的惊人，完全可以轻松在一百步之外命中目标。

还有就是这杆枪的威力也确实惊人，同样不存在侥幸的成分，确确实实可以在一百米之外，轻松穿透敌人的铁甲，将目标击毙。

这样的枪如果大批投入使用的话，那就太厉害了，孟飞、方安等人即便意识到这种枪的好处，一个个都带着满脸的兴奋欢呼了起来，这支枪彻底解决了他们以前用的燧发枪射程较短的问题，在威力上再一次大幅度的提升。

如果以后他们和敌人对阵的话，双方都使用火枪的情况下，海狼的部众完全可以在百米距离上，不等对方出手，便可以轻松的将敌人射杀，而敌人这个时候却还够不着他们，这仗再打起来的时候，就容易太多了，几乎可以轻松将敌人击溃，而已方却不用遭受多大的损失。

这样的好事，他们岂能不激动，于是纷纷围上去，开始再次检查这三支

燧发枪，跟其它燧发枪的不同之处，直到这个时候，孟飞和刘通才发现了枪膛之中的奥秘。

于是惊呼了起来：“咦？这些火枪的枪管里面怎么不是以前那样了？怎么多了几条槽呀！这是什么东西？怎么多了这么几根线槽，枪就打得准了呢？威力还增加这么多？”

刘旺这个时候在一旁嘟囔道：“怪了！怪了！我这次还是瞄的胸口，怎么又打到头了呢？难道是这支枪弹道真的非常平？”

散开散开，我再打一枪看看，这次我瞄的低一点试试！”

只听又是一声枪响过后，报靶人叫道：“胸口！十环！三层标靶全部穿透！”

这一下刘旺明白了，哈哈大笑道：“哇！哈哈！这杆枪实在是太厉害了，铤子居然在百米之外还下坠，真是指哪儿打哪儿呀！我明白了！哈哈！好枪，真是好枪呀！”

于孝天很满意刘旺的表现，这家伙确实有射击的天赋，百米外让他现在，用这种米涅枪击中目标，他自认为问题应该不大，但是要确保打中十环的话，他就没这种信心了。

刚才他通过望远镜已经观察了刘旺射击的弹着点，头两发子弹虽然打高了，命中了头部位置，但是落点只是偏高，却并未左右偏离，如果将这两颗子弹降低下来的话，也正好落在十环区之内。

只是刘旺因为不熟悉这种枪的性能，所以才会出现失误，要不然的话，刘旺这三枪，基本上可以保证，全部都是十环，这充分说明刘旺这小子平时着实下了苦功夫，掌握了射击的奥妙之处，很好的控制了身体对射击精度的影响。

看来这小子以后当亲卫，有点屈才了，今后这小子应该去当射击教官，专门教海狼部众学习射击，另外也可以去当狙击手，使用这种米涅步枪，远程猎杀敌人。

接下来刘旺再一次开始将射击目标拉远，开始射击一百五十米和二百米之外的标靶，靶场上枪声连连，不停的听到报靶人的叫喊声。

刘旺在射击过百米目标之后，差不多对这杆枪的性能已经有所了解，接下来的射击依旧很是精确，虽然不敢说枪枪十环，但是却基本上做到了枪枪都不脱靶，而且散布控制的也相当不错。

这除了说明刘旺的射击水平相当高之外，也同样说明了这种米涅步枪的射击精度是完全符合于孝天的要求的。

但是这样的射击效果，却把其他人都彻底给镇住了，对于他们来说，这杆枪的威力和精度，已经超出了他们对火枪的认知，在他们看来，火枪就算是再好，充其量也只能打百步之内的目标，超过百步火枪就失去了效果。

但是今天于孝天拿出来的这三支火枪，却彻底颠覆了他们对火枪一般的认知，这种枪膛里面带刻槽的火枪，居然能把铳弹打出那么远，而且还保持着相当的威力，就算是在二百步距离上，这杆火枪还是击穿了两层木靶，弹丸镶入了第三层木靶，未能击穿。

不过这种威力还是已经相当恐怖了，二百步之外的威力，居然和他们平时用的燧发枪的威力相同，甚至还多少有点超出。

这杆枪已经不能说好了，而是可以称之为恐怖了，刚才他们还以为这种枪只是在一百步距离上能用，但是没想到居然可以轻松打到二百步之外，还有如此威力，这说明这杆枪的射程恐怕还不止这么多，应该还可以打的更远，那到底这家伙能打多远呢？

这一下所有人的好奇心都被吊了起来，纷纷要求再试试三百步外面的那个靶子。

刘旺深吸了一口气，他这会儿心情也很激动，这杆枪的性能同样也让他震惊不已，大大的超出了他的认知。

要知道就算是现在大明用的很多大炮，也不见得能打二百步远，不少破炮甚至连五十步距离都打不出，有效射程只是三四十步，就算是像将军炮那样的重炮，也不过是能打二百步左右，而且准头已经没了，也只有红夷大炮和海狼现在用的这些新式大炮，才可以打的更远一些。

如果海狼部众装备了这种新式的燧发枪的话，基本上可以算是无敌了，就算是己方没有大炮，仅凭这种燧发枪，也可以控制相当远的距离，甚至可以在敌人大炮射程之外，就射杀敌人的炮手，这种事情实在是太恐怖了。

而且敌人目前跟他们以前一样，对火枪的认知都是差不多，双方列阵的时候，往往对阵的距离在二百步之内列队，到时候对方连队列都没来得及排好，就可能被海狼成群的火枪手，排枪枪毙一般的打死在阵前，连给他们一点还手的机会都不给。

还有刘旺以前在船上当过上斗，上斗本身就有个任务，除了在瞭望观察海上的情况之外，战斗之中，还要使用火枪，想办法射杀敌船上的头目，如果用了这种新式火枪的话，上斗在海战之中，便可以轻松的将敌船上的头

目射杀，这种事情有时候比大炮都能起到奇效，可以很轻松的将一条敌船的抵抗瓦解。

延伸思路的话，这种枪就算是在陆上使用，也可以在二百步之外，轻松的将敌军之中的军官射杀，轻松的可以将敌军的指挥打乱，而这个时代不管是谁的军队，往往都对军将的依靠相当大，一旦将官或者头目一死，一支军队就可能立即彻底崩溃，这种枪基本上可以改变战争的模式了。

所以刘旺在想到这些事情之后，心情同样十分激动，这会儿兴奋的手都有点颤抖了，于孝天刚好要他试射三百米外的标靶，刘旺这会儿的状态显然不怎么好。

于是他赶紧调整情绪，让自己冷静下来，在这一点上，他比很多人都明白，作为一个好的射手，必须要学会控制情绪，才能打得准。

随着刘旺再次装填完毕之后，经过了一番瞄准，再一次开始射击，这次目标是三百步之外的那个标靶，而三百米的距离，在人眼看来，已经是非常小了，人体目标已经变得很小，瞄准起来已经非常困难了。

所以刘旺连续三枪，都以脱靶告终，让众人多多少少有点失望。

对于刘旺这次射击脱靶，于孝天也算是在意料之中，米涅步枪虽然厉害，但是目前他们制造出来的这种米涅步枪，还不很完善，枪管上的瞄准装置，只有固定式的照门和准星，照门不可调整，无法标定射击距离，以至于瞄准的时候误差会比较大。

第七十四章极限性能

实际上如果单说米涅步枪的有效射程的话，这种枪应该有效射程在四百到五百米之内，都可以保持足够的威力和精度，但是让射手轻松的在这个距离上，想要射中一个单独的个体目标，却并不是很容易的事情，就算是刘旺枪法很好，在从来没有经过特殊训练的时候，想要命中这么远距离上的目标，也是非常困难的。

毕竟以前刘旺他们就算是经常训练，最远的射击目标也只是在百步之内，根本从未想过去瞄准三百米之外的目标，所以打不中三百米之外的目标是属于正常的事情。

这样的情况让众人有点失望，不过就算是打不到三百步之外的目标，对他们来说这种新的燧发枪还是已经非常厉害了，一下子可以把他们的射击距离，翻了一番，足以让他们在战场上占足了便宜了。

但是于孝天还是不让刘旺停手，对众人说道：“你们先别急着下定论，刘旺打不中三百步之外的靶子，不代表着这种枪就不行！”

我可以用脑袋担保，这种枪的有效射程要比你们想的要远得多！漫说是三百步了，就算是四百步，只要被它打中，照样也要归西！

如果不出我的估计的话，这种火枪的射程应该在五百步左右，我说的是可以比较有把握射中目标的情况下！

就算是在六百步之外，估计这种枪射出的弹丸，只要打中人的要害，估计还能把人给打死！

给刘旺弄张桌子和椅子过来，准备个沙包！接着试！”

有人不太相信于孝天的话，四百步之外还能打中人，这火枪成什么了？要知道他们现在用的六磅炮和十二磅炮，不算十二磅长炮，海上的有效射程也规定在四百步之内，陆上的时候，也只是能把炮弹打到两里外的距离上，这已经是相当恐怖了，就算是陆上明军用的红夷大炮，也不见得能打这么远。

而于孝天说这种火枪，能在六百步之外，还能把人打死，这话说出来他们还真就不怎么相信。

趁着有人去找桌椅，准备沙包的时候，于孝天为了证明他的话，令人干脆去找来了一堆的木板，跑到五百步之外，把木板密集的排列起来，竖起成为了一道木墙，这目标可够大了，五百步之外，就是一里地左右了，虽然不

敢保证还能准确打中人体大小的目标，但是打中这道木墙，还是应该没有问题的。

一会儿工夫，一切准备妥当，有人搬来了一张粗木桌子和一把椅子，一个小沙包也摆在了桌子上，于孝天让刘旺再次装填，然后坐在椅子上，将枪架在桌子的沙包上，进行一次有依托瞄准射击。

因为这个时代火枪的结构问题，火枪必须要站着装填，所以火枪手多是采用立姿射击，最多也就是使用半蹲式的射击方式，更加上火枪因为射程精度限制，要依靠排枪齐射来保证火枪的杀伤力，以密集弹雨射击，来杀伤敌方人员，所以有依托射击并不受重视。

但是有依托射击的稳定性是其它射击方式不能所比的，刚才刘旺因为使用的是立姿射击方式，远距离情况下很难有效瞄准目标，所以三百米之外想要进行精确射击，就算是用后世的狙击步枪，也要经过很长时间的训练才行，更何况是采用立姿无依托射击方式了。

所以于孝天让刘旺换成有依托坐姿射击，这样可以有效提高射击精度，要是经过仔细瞄准的话，还是应该可以打中三百米外的静态目标的。

刘旺这个时候已经平静了下来，努力的调整了一下自己的状态，按照于孝天的指点，将枪架在了沙包上，再一次开始进行仔细的瞄准。

随着一声清脆的枪响，众人纷纷都取出了各自的单筒望远镜，开始观察三百米外的那个人形标靶。

很快远处的标靶出现了一个报靶的兵卒，观察了一下靶子之后，挥动一面绿色小旗，众人立即便惊叹了起来。

绿色小旗代表着射手中靶，那么就说明刘旺的这一枪还是击中了三百米外的那块标靶，所有人都更是惊讶万分了。

那个报靶的兵卒气喘吁吁的狂奔了回来，将那块标靶也扛了回来，众人立即围了上去，开始检查送过来的这块靶子。

这个人形靶上面，清晰的留下了一个不算太大的弹孔，米涅弹击中了标靶的左肩下方的位置，距离中心的十环白点相差有一些距离。

但是虽然未能命中十环，但是在三百米外，能打中这块靶子，所有人都已经非常满意了，这说明刘旺这个家伙，确实相当有天赋，在很短的时间里，便基本上掌握了这种新枪的性能，在改用有依托射击之后，精度立即提高了不少。

众人惊叹了一番之后，发现这颗铕弹在三百米外击中了这块木靶之后，还是有效的穿透了木靶，并且据报靶人说，这块靶子被穿透之后，铕弹虽然未能击穿第二层木靶，但是还是嵌入到了木板之中很深，几乎差一点就穿透了第二块木靶。

众人再一次惊呼了起来，三百步之外，这种新枪居然还有如此大的威力，这个距离上依旧可以有效的击穿普通铁甲，皮甲更是不在话下，铕弹在这个距离上的存能还是相当厉害，这会儿他们开始有点相信于孝天的话了。

这支新枪的威力和老式的燧发枪相比，威力和精度还有射程提高的已经不是一倍两倍那么多了，在枪膛之中增加了这几根刻线之后，这支枪的性能可以说是比起滑膛枪的性能，有脱胎换骨一般的提高。

孟飞再一次惊呼了起来：“我的老天爷呀！这是什么呀！怎么这么厉害呀！我可是想都没敢想过，有火枪能如此犀利，要是官军有了这东西的话，以后这仗都没法打了！看着人，就被人家打死了！

幸好这东西是咱们的，我可这辈子都不想在阵前碰上这么厉害的家伙，以后咱们有了这家伙，还怕谁呀！他奶奶的，有多少只管放马过来，咱们只要有这东西，还怕他们个速呀！老远就能把他们一片一片的割倒！

对了，建奴不是厉害嘛？他们不是骑射号称无敌吗？对上咱们这玩意儿，照样是个死字儿！……”

其他人也纷纷点头称是，这会儿每个人脸上都露出了震惊和兴奋的表情，一个个拿着这三杆新枪，是爱不释手。

于孝天也亲自取过一杆新枪，动手装填了起来，然后孟飞使一杆，刘通也从刘旺手中接过他刚才用的那一杆，三个人都举枪朝着五百步之外的那面木墙上射击了一轮，然后又各自装填起来，照准一百步外的标靶射击了一发。

几枪打过去之后，报靶人报过来说，他们三人都击中了一百米人形标靶，全部击穿了三层木板，但是只有一颗铕弹打了个八环，其余两颗一颗打中了人形靶的小腹位置，一枪打在了人形靶的肩膀位置。

虽然他们射击的精度不如刘旺，但是毕竟都是玩儿枪多时的人，准头也都不算差，以前要是让他们用老式的滑膛燧发枪射击一百步之外的目标的话，他们三个人没有一个人敢说可以打得中，但是今天他们用这种新枪，却都轻松命中了目标。

众人非常高兴，放下枪朝着五百步以外的那面木板墙走去。

他们走到了木板墙前面之后，开始在木板墙上找起了弹孔，经过一番检查之后，只在木板上找到了两个弹孔，另一发不知道是谁打的，这会儿子弹不知道飞到哪儿去了。

于孝天感觉着这中靶的两颗弹孔之中，有他的一颗，仔细观察了一下之后，感觉到这种新造出的米涅步枪，有效射程也只能达到这么远了，在这个距离上，米涅弹还有一定的存能，可以杀伤人员，但是穿透力已经衰减的很多了，两颗弹头都没有有效击穿木板，只是较深的嵌入到了木板之中，这样的威力，只能对毫无防护的目标稍具杀伤力。

如果对方穿的有铁甲的话，那么这个距离上估计是穿不透铁甲了，但是皮甲还是差不多能勉强穿透的，但是穿透了皮甲之后，对人的杀伤已经降到了较低的程度，至于无防护的有生目标，中了弹之后，除非是要害部位，否则的话，也只能将其击伤。

只是在这个距离上想要命中单个人体大小的目标，对射手的要求就相当高了，就算是后世的现代步枪，在这个距离上也很难有效命中目标，射手要经过长时间的训练，才能提高命中率，甚至要加上瞄准镜来辅助瞄准，才能确保精度。

而现在这种新制的燧发式线膛步枪，使用的还是黑火药，弹丸精度也肯定也没有后世的子弹精度好，在这个距离上，基本上就不考虑精确射中人体大小的目标了。

不过如果采用有依托射击的话，优秀射手还是有很大概率，可以有效命中三百米左右的目标，人品大爆发的话，甚至可能打得中四百米左右的有生目标。

至此第一次对新枪的试射就算是差不多结束了，但是众人却意犹未尽，依旧轮番上阵试射这三支新枪。

第七十五章狼牙步枪

这个时候，于孝天让张铁匠他们也过来试试手，让他们亲自感受感受他们亲手打造出来的这种武器的威力。

于是张铁匠和他带来的几个工匠也都每个人试射了几发，一个个也都既惊讶又兴奋，还颇为自豪。

因为这种杀器乃是出自他们的手，被打造出来的，但是连他们自己也不敢相信，仅仅是给枪管里面刻出了这么几条旋转的槽，这种火枪的威力就变得如此之大，这实在是太让人惊讶了。

众人在试射的时候，有专人给每只枪记录发射的次数，当第一支刘旺使用的枪在发射二十次的时候，于孝天叫停，不让人再用这支枪打了。

他令人将这支枪送过来，亲自检查了一番枪管，观察了内膛的情况，并且用小板子拆卸了这支枪，将枪管尾部的螺丝拧下来，用通条夹着油布条擦拭了一下枪膛，将枪管凑到眼前仔细观察了一番。

枪管内膛在经过二十发射击之后，似乎变化不大，但是感觉着膛线似乎没有最初时候深了。

于是于孝天令张铁匠将随身携带过来的卡尺拿出来，检测了一下这根枪管内膛。

经过检验之后，这根枪管内膛直径已经有所扩大，这么一来内膛之中的膛线也开始变浅了一些。

其实这种情况很正常，枪管在连续射击之后，要不断承受火药爆燃时候的巨大膛压，会使得枪管朝外膨胀，另外子弹在枪管之中紧密的和枪管贴合在一起，同样也加速了枪管的磨损。

这就说明了这种枪在发射的时候，枪管内膛磨损速度要很快，枪管的有效寿命恐怕会相当低，就目前的情况来看，这种线膛枪的枪管有效使用寿命，恐怕最多也就是百发之内，大概打一百发左右的时候，枪管内膛之中的膛线，就该被磨得差不多没有了，到时候这杆枪的枪管，就算是还能用，估计也会又变成了滑膛枪了。

滑膛枪相对来说这种情况要好许多，本身滑膛枪的膛压就没有线膛枪的膛压高，弹丸和枪管内壁有一定的间隙，会产生泄气，减少一些膛压，另外弹丸也和枪管摩擦力小很多，加之膛线使得枪管壁薄了一些，使得滑膛枪的枪管，采用熟铁的时候，也有几百发的有效使用寿命，甚至是只要枪管壁不

出现裂纹或者严重变形的时候，可以一直使用下去，而不会造成太大的影响。

可是线膛枪却不行，线膛枪对材料的要求就高，这不单单只是膛压高的问题，关键是线膛枪的内膛硬度必须要高一些，才能承受子弹在枪膛之中的磨损，而目前他们打造枪管用的熟铁，即便是最好的精铁也不行，毕竟熟铁的硬度太低了点，换成刚才哪怕是低碳钢也比现在的熟铁要强得多。

可惜的是眼下他还没有能力炼钢，只能暂时用熟铁来继续打造枪管，所以说来说去，现在钢材的生产已经迫在眉睫了，这已经成为制约海狼继续发展的一个瓶颈，必须要想办法突破这个瓶颈才行。

于孝天忍不住又在笔记本上记下了一笔，钢材！钢材！还是钢材！

接下来他让人接着用这杆枪继续试验，当这杆枪打到三十发的时候，精度开始有所降低，膛线磨损也更严重了一些。

本来他还想继续试验的，可惜的是他第一批试制出来的米涅弹，这个时候却已经用光了，于是他只能就此作罢，带人回到了淡水城之中，一边令军器所下辖的那个弹丸厂加紧生产一批米涅弹，以供试验使用，并且准备开模，制造专门铸造米涅弹的模具，下一步大批量生产米涅弹，开始供给装备军队的线膛枪使用。

直到这个时候，他才将线膛枪的原理还有具体性能告诉了方安、孟飞等人。

这帮人听的是有点稀里糊涂，有些于孝天用的专业术语，他们根本听不懂，但是经过今天试射新枪，他们却很清楚，于孝天新鼓捣出来的这种线膛枪，着实是一件非常犀利的武器，远远的将这个时代众多同类火器都抛到了后面。

一旦他们大批量装备这种线膛枪的话，那么今后海狼拥有的火力优势，就彻底被奠定了下来，以后不管与谁对战，海狼都基本上可以立于不败之地了。

当然这也要有一定的前提条件才行，那就是海狼的部众数量可以劣于对手的兵力，但是这种兵力上的差距不能拉开的太过巨大，否则的话敌人还是依靠人数的优势，靠着人海战术将海狼部众给活活淹死，一旦要是让对方突破他们的防线，进入到近身战的时候，那还是谁人多谁可以笑到最后。

于孝天当众宣布，这一次再给张铁匠和几个配合张铁匠制作膛线机的铁匠以及学徒，都记上一功，给予一次嘉赏，并且着令他们接下来要继续对这台新弄出来的膛线机进行改进，使之用起来更快捷，生产出的产品精度更

高，并且尽快定型，生产出一批这样的膛线机，投入到枪作之中投产新型的线膛枪。

而这种线膛枪，于孝天想了一下将其定名为狼牙二式燧发线膛步枪，简称狼牙步枪，以示这种全新的线膛步枪，将成为海狼的一颗锋利的牙齿，所产的子弹，也改称为狼牙弹，至于米涅步枪，米涅先生现在还有将近二百年的时间才能出生，就不要提了，现如今他已经剽窃了米涅先生的发明，让二百年后出生的米涅先生另外想办法混生活吧！

狼牙步枪的研制成功，使得海狼终于拥有了一种远远超越这个时代的近现代话的武器，以前不管他们生产的火枪还是大炮，虽然都超过了这个时代一些，但是技术水平超越并不多，只有铁范铸炮法，才称得上是技术超越了这个时代，除此之外，其它东西，比起同时代的武器，技术上并未超出太多。

燧发枪算是一种，但是这个时代欧洲的法国人也已经研制出了同类型的燧发枪，只是因为各种原因，暂时还没有推广使用，使得海狼在这种火器上，占了一点便宜，实际上燧发枪这种东西在欧洲早就被发明了出来，于孝天鼓捣出来的这种燧发枪，并未超越时代的技术。

但是这种狼牙步枪（米涅步枪）却实实在在的是超越了这个时代的同类武器的水平，就算是眼下有人已经试制出了线膛枪，也没有掌握成熟的制造技术，另外也没有发明出米涅弹，故此这种线膛枪即便是在西方，也尚没有几个人知道，至于推广，那更是在二百多年以后的十九世纪中叶的事情了。

如果海狼今后大批量投产这种武器并且装备部队使用的话，那么他们在步兵武器方面，就足足超越时代了二百年时间，可以用十九世纪的技术，来对付十七世纪的敌人，彻底站在了技术优势的最高点上，虽然现在他还不敢说已经立于不败之地，但是起码在数倍于自己的敌人面前，海狼部众基本上不会吃亏了。

一座酒精蒸馏作坊，在淡水寨之外被建立了起来，到了明代的时候，酒液经过蒸馏获得高度酒的技术已经成熟，各种土烧酒已经很多了，所以制备纯度较高的酒精已经不是什么技术难题了。

不过这个时代酒精蒸馏技术还不是很规范，效率不是很高，速度慢，浪费比较大，这座新建的制酒作坊，在蒸馏工艺上，于孝天提出了一些改进建议，一是加强蒸馏锅的密封，另外管道部分采用玻璃，弄出螺旋玻璃罐作为冷凝器，并且将冷凝部分的管道外部引入凉水，增加冷凝的效率。

至于其他的都继续使用老办法，采用陶瓷或者铁皮来制作，难度不大，最大的难点就是在玻璃冷凝管道上。

而现在海狼的玻璃场在经过这么长时间的生产之后，里面的玻璃工匠这一两年来，不断的反复试验吹制玻璃的技术，现在已经手艺相当不错了，玻璃管本身不是什么高难度的东西，吹制出来并不费力，而且吹成玻璃管之后，再次将玻璃管加热，拧成麻花状，就算是做好了。

所以当玻璃管冷凝装置运到制酒作坊的时候，引起了一片惊叹之声，这个时代玻璃在任何人眼中，都是属于绝对的奢侈品，而于孝天这么大的手笔，连蒸馏酒都用上了这么多玻璃器，不说这酒值多少钱，起码这套蒸馏用的玻璃器皿，就值老鼻子钱了！

这么一来仅仅是小幅度的改进之后，这套蒸馏酒精的工具的效率就体现了出来，比起原来的老式的蒸馏工艺，效率提高了很多，在加料点火之后，很快在出酒的管口便涓涓流出了清澈的酒液。

整个酒坊之中，都弥漫着浓郁的酒香味，于是有人忍不住取了一点酒液尝了尝，酒液度数很高，辣的品尝的人呲牙咧嘴，连呼过瘾。

可惜的是现在于孝天弄不来酒精计，无法测定酒精含量，他倒是让玻璃场想办法试制一下温度计，现在只等纯酒精弄出来之后，温度计就可以弄成了，所以他在无法测定酒精纯度之前，只能用笨办法，将酒液多蒸馏两次，这样便基本上可以获得纯度相当高的酒精了。

海狼不管是在南日岛还是在淡水鸡笼等地，因为要节约粮食，随时应付不时之需，粮食是属于他们控制的物资，平时是不允许酿酒的。

但是现在淡水这边，开始种植甘蔗，并且建起了土糖寮，产出了不少甘蔗渣，甘蔗渣倒是不错的酿酒的原料，于是于孝天这才决定开办酒坊酿酒。

第七十六章治愈

不过甘蔗渣酿酒，需要一段时间，所以他们便派人在陆上购入一些小酒坊的土烧，运回来直接进行蒸馏提纯。

于孝天之所以这么着急提纯酒精，关键并不是要供应手下部众们饮用，也不是准备拿去卖钱，而是关键在医用方面。

以前海狼的卫生员救护兵们包括医馆之中，处理伤口用的都是烈酒替代医用酒精，但是烈酒的酒精度达不到医用酒精的纯度，消毒效果不佳，甚至相反还可能会造成感染，另外酒精棉球和消毒绷带也有时候需要医用酒精。

所以要想得到医用酒精，就只能自己想办法提纯酒精，然后供给医馆使用。

另外就是现在为了处理可以治疗疟疾病的黄花蒿，用清水浸泡效率太低，不容易浸取出其中大部分有效的成分，所以于孝天跟刘大夫商量，决定使用酒精来对黄花蒿进行浸泡，从中萃取出可用的成分。

但是仅靠烈酒除了烈酒中杂质多，还存在酒精度不足的缺点，最好还是采用纯酒精来进行浸取。

所以建立一个酒精制备作坊，就成了必须的事情，好在这种事没多少技术难度，只是用玻璃管作为冷凝器取代原来的冷凝的管道，所以于孝天马上便着手派人干了起来。

另外还好在玻璃场现在已经在淡水设立了一个分场，不需要再朝南日岛跑了，这种事就地就可以解决，而且这边的玻璃场有了南日岛玻璃场的前车之鉴之后，少走了不少弯路，生产设备更加完善，产量也更大一些，如果不是纯碱成了卡着玻璃场的生产瓶颈的话，现在他年产个几百上千吨玻璃，应该都没有一点问题。

除了吹制玻璃冷凝器耗费了一些时间之外，其它的东西有铸造厂和木匠都可以解决，所以很快酒精制备工坊便被建立了起来，并且投入到了生产之中。

在第一批酒精制备出来之后，为了取得纯度更高的纯酒精，于孝天一边让作坊的人接着干，一边令人再弄出两套整流器，直接形成连续蒸馏作业，这么一来就算是终端出来的酒精达不到百分之百的纯酒精，起码得到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纯酒精已经是没有问题了。

纯酒精被制备出来之后，即便运至医馆之中储备起来，一部分用蒸馏

水勾兑成医用酒精，另一部分则拿去浸泡黄花蒿使用。

至于到底该浸泡多长时间才能将黄花蒿之中有效治疗疟疾的成分浸取出来，这个没有人知道，只能一步步的摸索着来，不过这就是刘大夫他们的事情了。

另外顺便于孝天还想办法弄出了一些酒精计，酒精计其实原理很简单，利用了酒精和水比重不同的原理，一根空心玻璃管下面加个铅坠，然后在上面做出刻度。

酒精度越纯，酒精计就下沉的越多，酒精含量越低，酒精计下沉就越多，如此一来，就可以测定酒精的含量了。

而且纯酒精被制备出来之后，于孝天也终于可以让玻璃场试制酒精温度计了。

酒精温度计后世之人都熟悉的不能再熟悉了，不过就是一根中间又一个小孔的玻璃管，下面有一个储存酒精的小空心的囊，依靠酒精的热胀冷缩原理，来测量温度高低罢了。

这确实在制作的时候有点难度，于孝天也不知道该怎么做，但是专业的事情他可以交给专业的工匠去做，现在玻璃场的玻璃工匠手艺已经相当厉害了，做出这玩意儿并不困难。

至于怎么来确定温度，那就更简单了，淡水海拔很低，差不多就算是海平面了，气压也差不多算是标准大气压。

海狼现在还形成了年年冬天北上运冰的惯例，到处都开挖有储存冰的冰窖，冰随时都可以取用，虽然耗费成本很大，但是却解决了用冰的问题。

酒精温度计做好之后，将其先置于一个冰水混合的器皿之中，这个时候酒精柱指示的便是零度，标注出来之后，再将温度计放入沸水之中，酒精柱升高的高点，就是沸点一百度，标注出来，然后按照一百进行等分，就制成了可用的温度计。

这玩意儿用处很大，许多地方都用得上，特别是关于医学方面，更是离不开，所以费点事做出来，除了可以满足自己的需要之外，这玩意儿以后还能作为外销的产品，为海狼赚取银子。

这些日子于孝天百忙之中，每天都要抽点时间去医馆探望那个作为小白鼠的身患疟疾的少年，观察他的病情进展情况。

刘大夫天天坚持让这个少年继续服用清水浸泡黄花蒿的水，并且加大了

计量，起初几天少年的病情起色并不大，但是也没有恶化，甚至还有点反复，但是始终没有丧命，但是随着服用药物时间增长之后，他的病情开始渐渐出现了好转，打摆子的频率开始降低，体温也没有开始发病的时候高了。

这样的情况无疑给于孝天和刘大夫他们打了一针强心剂，都非常高兴，这就可以确确实实的证明，黄花蒿确实拥有治疗疟疾的效果，让所有人都顿时信心大增，更加坚信于孝天所说的没错。

于是他们继续坚持用黄花蒿给这个少年进行治疗，同时也开始给其他那些病人服用这样浸泡的药液。

接下来他们发现，其他那些身患疟疾的患者，在改为服用这种办法制成的药之后，也都不同程度的疟疾病状受到了控制，死亡的人开始减少，有些人服用几天，便有了很大的好转。

这一下更是让刘大夫兴奋异常，包括于孝天也高兴的屁颠屁颠的，于是他们加紧制备酒精，并且用酒精开始浸泡大量的黄花蒿，分批记录浸泡的时间，来进行试验。

将浸泡的酒精液用自然挥发的办法，萃取其中留下的成分，最终获得了一些萃取物，并且将萃取物直接给病人少量服用，以观察药物的疗效情况。

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因为这样萃取出的药物，还很粗糙，其中含有不少用不上的杂质，而且每一批原料的含量似乎也不一样。

而目前于孝天他们能做的也只能到这一步了，如果想要对这些萃取物进行进一步的提纯的话，那就需要建立起一整套的化学工业，和医疗化学工业才行，于孝天自以为他是没有这个本事了，只能靠着后人来逐步的探索去了。

而且刘大夫他们还发现有些原料因为产地不同，有些有效，有些干脆无效，这说明同样是黄花蒿，在特定的地区生长的黄花蒿才含有可以治疗疟疾的成分，但是有些地方的黄花蒿却不具备这样的成分。

更有采集的时间不同，所含的有效分量也不同，所以制备出来的药物疗效也大相径庭，具体怎么才能确定什么季节，什么地方，什么土质上生长的黄花蒿才拥有治疗疟疾的成分，这种事就不是于孝天能亲力亲为能做的事情了。

专业事专业人士来做，这是于孝天一直以来坚持的原则，所以这就让刘大夫这帮大夫们，去渐渐的摸索去吧。

总而言之，那个少年渐渐的开始康复了起来，而那个少年本来是已经觉

得自己必死无疑了，但是没想到居然还是被救活了过来，这一下他算是对于孝天感恩戴德到了极点，这可是活命之恩，恩同再造了。

他的父母得知消息之后，失声痛哭，要不是于孝天没空接待他们的话，他们原来打算要到淡水城给于孝天磕头谢恩。

听闻海狼还在招募新丁，于是他的父母当即决定，将这个少年病愈之后，就送到海狼的新营之中当兵，他的这条命算是于孝天给的，他们就让这少年用这种方式来报答于孝天给他们的恩惠。

船寮之中的几条飞字号快船在经过最后紧张的栖装和检查之后，终于一起从船台上下入了淡水河之中。

整个船寮是锣鼓喧天，鞭炮齐鸣，热闹非凡，这是淡水船寮自投建以来，第一次建成船只下水，所以非常受重视，于孝天亲自赶赴船寮，参加这次船只的下水仪式。

有人弄来了舞狮队，在船寮进行表演，郭复更是请于孝天亲自为舞狮队的狮头点睛醒狮，现场气氛极为热烈。

古人造船下水之前，都习惯性的要祭神，特别是妈祖龙王之类的，以求一个心理安慰，希望能保护船只平安，就算是在后世船只下水的时候，中外也都习惯搞个剪彩仪式之类的活动，甚至于有些西方国家，还要请来牧师给他们的船只做做祈祷。

这一点中外的习惯有相同之处，只不过是崇拜的神灵不同罢了。

所以海狼的船寮船只造成之后，也是会搞一些庆祝活动的，但是一半情况下都没有这样隆重，只因为这是海狼的淡水船寮第一次建成船只下水，而且这一次是一下就建成了三条船，一起下水，所以才搞的非常隆重。

这样的活动于孝天自然而然的是必须要参加的，更何况他现在正好还在淡水寨这边，更没有理由不参加这样的庆典了。

第七十七章新船下水

三条全新打造出来的单桅纵帆船除了帆具没有挂上之外，其余的东西已经全部到位，包括桅杆，也已经在船台上被安装好，这说明了船寮的工匠们已经掌握了这种船的重心，可以很有把握的将其下入水中，而不必担心在下水的时候，出现意外。

这三条船在船台上，线形非常漂亮，船体上刷上了黑色的大漆，在尖锐的船首两侧还请画工用彩漆绘制出了两个目露凶光的狼头，而不是沿海渔船上常绘制的两个温顺的鱼眼，而这种标志今后将被确定为海狼战船的标准标志，以后将在海狼战船上普及，算是海狼的企业ci。

于孝天刻意在海狼之中引入后世的这种识别系统，来使得海狼形成一套自己独有的标识，让人一看到海狼的战船，就会立即明白他们的身份。

而于孝天不喜欢这个时代其它同行那样乱七八糟的旗号，特别是用他们头目的姓氏制作出的那些姓字旗，这样的标志太个人化，挂出这种旗，便等于是将这些船至于了某个人私人的名下，包括明军之中一些将领们也使用这种姓字旗，来表明他们的身份，使得军队之中有私人化的趋势。

所以海狼自创建伊始，到现在都没有使用姓字旗，包括水师和战兵系统，都采用的是海狼旗，另外还设计了几种指挥旗，来代表各船在船队之中的地位，比如帅旗，分船队指挥旗等等，避免让人产生一种，某条船或者某支船队隶属于某人。

所有船只都悬挂海狼旗，来表明他们只隶属于海狼集团，而不是属于任何私人的，海狼的所有头目，也都是于孝天来任命的，他们只是代于孝天在统领一些船只，这些船只本体还是属于海狼集团的，而不属于除了于孝天之外的任何私人产物。

这对海狼部众们来说，无疑可以让他们清楚的明白自己是在为谁做事，是谁在负责给他们发饷，管他们吃穿用度，还可以让海狼部众产生出凝聚感和荣誉感。

而要让海狼部众产生凝聚力和荣誉感，最简单的办法就是带着他们赢得一次又一次的胜利，现在看来，于孝天无疑是做的很出色，这几年来，海狼不管是对上什么对手，都罕有败绩。

这也使得现在的海狼部众们，开始产生出一种感觉，那就是他们海狼在大海上不需要害怕什么人，他们海狼是无敌的，这对于提高海狼部众的自信和士气无疑是有很大帮助的。

一直胆小怕事的队伍，是无法在海上立足的，光当头儿的胆子大敢战好战，是不够的，需要一个团队的所有人，起码大部分人，要有这种好战的**才能使得这支团队敢战而且善战。

无疑现在于孝天已经初步打造出了这么一支队伍，建立起了一套比较完善并且可以激励部众们去勇于做事的制度。

现如今他已经按照英国海军的办法，选出了二百多个船长以及大副，但是其中只有三分之二的船长和大副可以得到船只，剩下的三分之一船长和大副则闲着在岸上没事做，只能轮流在训练舰上每个月出海进行一次适应训练，保持他们对船只操控指挥的能力，同时也培养他们对于海战指挥的能力。

这一下海狼的水师之中的船长和大副们都有了压力，因为他们如果不老老实实干活的话，稍有犯错，就可能被免职，赶下船到岸上呆着，犯错大的话，会被从海狼部众之中除籍，送到苦役营之中呆着，犯错小的话，要扣除饷金以及嘉赏之外，还要在岸上蹲禁闭，另外要去做冷板凳，不知道什么时候能捞到再上船的机会。

这样的办法对于海狼的船长们来说，无疑是一种极大的鞭策，你不行就换人，反正有多得是的人在后面等着，而且船上的水手们也不隶属于任何私人，谁当船长都一样。

想在海狼水师里面混日子的人，在这套制度之下，根本就没有立足之地，上不上位，就看个人本事了，裙带关系在海狼之中影响很小，不像其它海盗团体之中那样，大当家的亲戚狐朋狗友，一个个都得道升天，当了他们之中掌权的人物，有好处就伸手，有困难有危险，就让其他人上。

这样的制度被推行之后，海狼之中就公平多了，部众们也有了盼头，特别是一些有点上进心或者说是野心勃勃的小卒们，觉得有了奔头，干活更加起劲，反正只要好好干，他们总有出头之日的。

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那就是所有人都知道，在他们身边随时可能有“沙子”在盯着他们的一举一动，只要他们稍有懈怠，或者其它不轨行为，就可能很快被刑堂得知。

于孝天深知，每个人心里面都有私欲，这种私欲必须要进行遏制，想要遏制这种私欲膨胀，就必须要把所有人置于监管之下，这才想出了这个朝下面掺沙子的办法，用一些职业告密者，来代他监督这些手下们平时的一举一动。

唯有让手下们知道，他们不管任何时候，都不能肆意而为，总会有那么一些眼睛，在或明或暗之中盯着他们，他们自然而然也就不敢胡来了。

以前有些船长或者船上的一些人，在出海之后，觉得反正他们出了海，没有人能再看到他们干什么了，于是在海上偷懒，避战，捡软柿子捏，甚至于将劫获的财货私藏起来，暗地里私分。

这样的情况很快便会被刑堂查知，为此已经有十几个船长和大副，因为串通一气在船上搞小动作，被刑堂拿去先是重刑伺候，接着罢免他们的职务，有部分人被除籍发配到了苦役营之中，甚至有人还因此被枭首示众，脑袋挂在码头上供人观赏。

所以海狼部众的纪律性在后来得到了非常大的改善，不说人人自危吧，起码让他们知道，在这儿干活，就要好好干，搞小动作是自讨苦吃，也没有前途的。

当然这种掺沙子的办法，会有一些弊端，比如会让手下们觉得不太被信任，但是总体上来说，利远远要大于弊，而且这些沙子平时都隐藏在水手之中，并无权干涉其他人的行动，除非在非常必要的时候，才能亮明身份接管船只或者队伍。

而且海狼的规定之中说的很清楚，只要好好干，按照规矩办事，这些沙子对他们来说构不成任何威胁，还会在必要的时候，成为他们立功的主要见证，确保他们干得好的时候，不会被埋没，以至于无人知晓，也无法得到嘉赏。

所以对于海狼部众所有人来说，沙子这种人的存在，对他们来说是双刃剑，干得好沙子们对他们可以起到帮助，干得不好的时候，那也别怪刑堂对他们不客气了。

这也渐渐成为了海狼的一种文化，使得海狼部众形成了一种良好的守纪的风气，使得于孝天对手下可以做到令行禁止，如臂使指一般，不必担心对手下失去控制。

于孝天看着船台上的这三条新船，心中颇为感慨，这时候郭复过来请示，所有准备工作已经做完了，询问于孝天是否可以开始让船只下水。

于孝天于是赶紧收回了走了神的思路，立即点头道：“可以开始了！”

随着一阵急促的鞭炮声响起，船台上的人员纷纷撤离船台，船台上仅剩下几个负责操作船只下水的人。

而船台是直接和下水的滑道相连的，船只只在建造的时候，就已经考虑到了下水的问题，在船只建造的时候，船头指向下水滑道，并且设有阻挡的木架。

一旦船只建好的时候，要将阻挡船只下滑的木架拆除，然后撬动船只，船只移向滑道，进入到滑道之后，便可以靠着船只的自重滑入到水中。

而这个下水过程，是具有很大的风险性的，稍有不慎，船只便可能在水过程中倾翻在岸上，船体受损也就罢了，但是想要再把船体扶正，在这个时代的技术条件下，是非常困难的事情，甚至可能因此而造成船只报废。

还有下水之前对船只还要进行最后的检查，将船体重心调整好，配平用的压舱石要摆放在重心位置，不能出现大的偏差，而且还要固定好。

而滑道现在没有铁轨，只能采用硬木制作滑道，滑道要做的较宽，下面还要铺上枕木，确保沉重的船体压在滑道上的时候，土质不能松软造成滑道单侧下陷，这样的话船只很可能会发生侧翻。

故此建造船台和滑道的时候，地基也要仔细的夯实才行，滑道的滑槽还要用一定的深度，以防船底擦触到下面的枕木。

但是这些事情目前已经都被船寮的工匠们解决了，基本上不需要担心什么，剩下的几个弓匠，在得到了命令之后，开始动手拆除阻挡船只的木架，打通船台和滑道之间的阻碍物。

以前船只下水的时候，要靠着很多人用撬杠一点点的将船只从船台上撬动，使之进入到倾斜的滑槽之中滑下水，但是现在已经不用这种笨办法了。

（感谢老朋友胡噜呼噜兄弟再次打赏！多谢了！）

第七十八章新船下水2

船寮的工匠们在滑道两侧，制作了四个大型的木质轱辘，使用牛提供的畜力来牵动轱辘旋转，轱辘上盘有绳索，粗大的麻绳挂在两组定滑轮和动滑轮组成的滑轮组，又被固定在船体上。

只要让牛动起来，牵动轱辘和滑轮组，就可以缓缓地将船体拖动，朝着滑道上移动。

为了减少沉重的船体和滑道之间的摩擦力，还可以给木质滑道上涂抹上一层油脂，这在陆上船寮之中，偶尔也会使用，但是因为油脂眼下也是要花不少钱的，陆上许多船寮舍不得用这种东西，但是对海狼来说，这不是问题。

有人已经取来了几大桶鲸油，将其涂抹在了木质滑道上面。

随着木架被拆除之后，船体并未出现晃动，依旧稳稳的坐在船架上，有人开始吆喝着抽打作为牵引用的牛，牛吃疼之后，开始动了起来，带动了轱辘缓缓的转动了起来，缠在巨大轱辘上的粗麻绳渐渐的开始绷紧，滑轮组也开始运动了起来，整个牵引系统的麻绳都逐步的被绷紧起来，力量渐渐的作用在了船体上。

所有人这个时候都屏住了呼吸，紧张的观看着牵引绳索的情况，这种单桅纵帆船虽然船体重量不大，空载的时候只有七十吨左右，但是依旧已经算是非常沉重了，几根牵引用的麻绳被绷紧之后，开始发出咯咯吱吱的声音，听得人觉得牙疼。

麻绳月绷越紧，直至所有的伸缩量被全部伸开，畜力轱辘也开始发出了嘎吱嘎吱的声响，牛开始吃力了，牛在鞭打之下，瞪圆了牛眼，全身肌肉开始绷紧，牛头朝前伸，不时的发出哞哞的叫声，四条腿都使劲的蹬着地面，皮肤下的肌肉一条条的绷紧坟起一个个的疙瘩。

这个时候船体终于咯吱一声，动了一下，接着便缓缓的开始移动了起来，从船台的架子上，朝着滑道滑去。

沉重的船体和木架之间剧烈的摩擦着，发出一股焦糊的味道，还有一股鲸油散发出的香味，有点油炸什么东西的味道，闻起来怪怪的。

船体缓缓的朝前移动，进入到了滑道之中，开始朝前倾斜，这个时候船体的自重开始起到了作用，牛牵引轱辘变得轻松了起来，但是却马上便被停了下来，船只这个时候完全靠自己自身的重量，沿着滑道朝水中滑去，速度越来越快，摩擦着滑槽发出更重的焦糊的味道。

就在所有人的眼前，第一条船忽然间发出一声轰响，一下便冲入到了水中，船首立即溅起了巨大的浪花，站在岸边的不少观礼的人都被溅了一身水，发出一片惊呼声。

船体冲入水中之后，朝前靠着惯性冲出了一段距离，便停了下来，左右摇晃着，直至渐渐的平稳了下来，直到这个时候，岸上观礼的人们都集体发出了一片欢呼之声。

于孝天满意的看着飘在水面上的这条新船，这条船线形确实漂亮，船侧开有一溜的舷窗，这些都是炮窗，试水之后，马上会将十二磅短炮装入船舱之中，左右舷可以各布置四门到六门十二磅短炮，加之船首的一门十二磅长炮，这条新船在满载的情况下，足足可以布置十三门十二磅炮，这还不算另外甲板舷侧专门用来对付敌方人员的四门一磅弗朗机炮。

这种船在经过加固改进之后，火力已经相当可观了，近距离炮战，就算是体量超出它数倍的欧洲人的大夹板船，也不见得能占多少便宜。

更何况下一条要下水的船，还要装备上一门可在甲板上旋转的三十二磅卡隆炮，这样的火力，只需一炮，发射霰弹的话就可以把敌军一条船的甲板彻底扫清，甚至可以抵近直接轰击敌军岸上的炮台，只需几炮，估计就能把一座小型的炮台轰平。

所以别看这种单桅纵帆船体量不大，但是现如今火力已经相当厉害了，不过到目前为止，也只能达到这种程度了，想要再给它增强火力，估计不用线膛炮，已经没办法再提升他的火力强度了。

第一条下水的船稍稍有一点点左倾，说明船体底舱的压舱石安排的还不够准确，左舷有点偏沉，但是这也无妨，接下来只需要将压舱石调整一下，船体自然可以恢复过来。

有了第一条船下水成功之后，所有人都放心了下来，开始忙活着将第二条船也下到水中。

第二条船重复了一遍第一条船下水的步骤，没多长时间也轰然滑下了船台，冲入了水中，很快飘在了水面上，恢复了平衡。

但是在第三条船下水的时候，却出现了一个意想不到的严重事故。

当第三条船开始被牵动的时候，因为一条粗麻绳可能质量出了问题，在绷紧受力不多会儿的工夫，突然间发生了崩断。

这条绷紧的麻绳突然断裂之后，从船尾两边立即横飞了出去，两个在船

台附近操作船只下水的学徒，猝不及防之下，被粗大的麻绳扫中，顿时便被抽飞了出去，一个吐了一滩血之后当场身亡，连抢救都来不及，另一个则当场断了条腿，估计是粉碎性骨折，伤的非常重，就算是治好之后，也肯定残废了。

而且船只在这根牵引绳崩断之后，突然受力不匀，又开始缓缓的发生倾斜，更是惊得众人大呼不好。

有人立即便止住了牵引的牛，停止了还在被拉动的剩下的几根绳索，幸好船寮也有一些防备，提前让人准备了粗大的木棍在附近等候，防止船体倾倒。

郭复狂叫着冲过去，抱住一根原木一边朝前冲，一边大叫着招呼剩下的人也赶紧上，一群工匠抱着原木涌向正在发生倾斜的船体，用力的将木棍顶在了船体上，将另一头使劲的戳在地面上，十几根原木顶上去之后，船体才被稳定了下来。

于孝天更是惊出了一身冷汗，赶紧招呼更多人上去，稳住船体，将船上重新固定上缆绳，在另一边拖住了船体，以防船体继续倾斜。

好不容易这条船才被再次稳定了下来，于孝天赶紧又派人抢救伤者，将其以最快的速度送往淡水城医馆，至于那个已经不幸身亡的学徒，也下令妥善处理他的后事，将其厚葬，本来可以给他家人一笔丰厚的抚恤的，但是问过之后才知道这个学徒是个孤儿出身，无家无室，只好作罢。

如果这条船抢救不及时的话，一旦倾覆在船台上，以目前的技术很难再将其扶正，最后的结果很可能就是就地将其拆解掉大部分，剩下的才能扶正，等于是跟重建一条差不多了。

幸好郭复他们有所提防，这才在最后关头，保住了这条船，将其顶住没有倾倒，但是即便如此，这条船没两三天进行重新复位，是下不了水了。

这场原本热热闹闹的下水仪式，因为最后这条船出了事故，蒙上了一层阴影，闹得不欢而散。

郭复吓得是手脚发软，这么好的事情，却让他办成了这样，出了这么大的事情不说，还造成了死伤，于是满头大汗的跑到于孝天面前，跪下请罪。

于孝天心情也很不好，但是这种事是属于突发事件，这个时代又没有更结实的尼龙绳或者钢丝绳，只能用麻绳的情况下，谁也不敢保证麻绳不会断裂。

而且他也亲自看了这条断裂的麻绳，麻绳很粗，并没有选的太细，而且

麻绳表面上来看，没有什么伤，完全可以说是不可预料的，这种事怪罪在郭复头上，实在是有点冤枉他了，就算是追究，也要追究麻作制造麻绳的那些工匠们的责任。

但是这种事故，也不能完全就这么算了，如果就这么算了的话，以后工匠们还会认为，出点事故没啥大不了的，就依旧会不加小心。

于是于孝天沉着脸，当即下令，罚去郭复三个月的工钱，因为他是船寮的主要负责人，而且全面亲自安排的船只下水这件事，没有做好充分的预防，导致事故发生造成严重后果。

麻作的管事被罚三个月工钱，因为他没制造出合格的麻绳，导致了事故发生，另外其他几个做麻绳的工匠们也都各自扣除一个月到三个月不等的工钱，以儆效尤。

船寮之中的工匠们吓得都跪了一大片，听于孝天好一通训斥，于孝天当众再一次三令五申了一番质量意识和安全意识，告诉船寮的工匠们，必须要加强质量意识，不能心存侥幸心理，否则的话损坏点东西都是小事，像今天这样直接造成死伤的情况并不是不可能的。

更何况船只是要在海上跑的东西，质量如果出问题的话，在海上随时都可能导致全船人的死亡，是众多人性命攸关的大事，还有这些船只基本上都是作战用的战船，如果在战斗之中，出现问题的话，甚至可能导致一场战斗失利，船毁人亡都是小事了。

工匠们趴在地上被于孝天训了一大通，一个个噤若寒蝉，都不敢说话，心中引以警惕，暗自琢磨以后说什么都要再小心一点了。

原本热热闹闹的下水典礼，也就只好这么草草落下了帷幕，但是接下来于孝天还是亲自登船，检查了一下下水的这两条船的情况。

第七十九章新船下水3

好在船寮的工匠们还不算马虎，这两条船造的还是相当不错的，进入船舱之后，给人第一感觉就是结实，到处都是用的加厚的材料进行建造的，而且关键承重部位，还进行了加固处理，给人一种很安全的感觉。

调整了一下压舱石之后，船体立即便平衡了过来，个别地方稍微有点渗水，这也是不可避免的事情，不用再上船台，在水面上系留状态就可以处理。

船只整体上情况很不错，于孝天经过从内到外仔仔细细的一番检查之后，脸色这才多云转晴，毫不吝啬的又表扬了郭复一番，并且以郭复在出事故之后，处理得当，及时带人冲上去稳住了船体，没有造成更大的后果，这种冒险精神还是必须要表彰一下的。

当时如果郭复反应稍慢一点，指挥出现失误的话，第三条船弄不好就会出现倾覆，出事之后郭复第一个冲上去，如果其余人没有及时跟上将圆木顶上去的话，仅凭他一个人，极有可能当时就被倾覆的船体拍成了肉饼了。

这说明郭复为了这个船寮，已经全身心的扑在了船寮上面，甚至连性命都顾不上了，这一点于孝天很感动，于是又当场下令，给郭复记一功，嘉赏银子若干，其实等于把郭复被扣掉的三个月工钱，又给弥补了回来，还另外多了一些奖励。

郭复听罢之后，赶紧连连称谢。

“谢就不必了，你还是把造船的事情抓紧，三号船台上的船要赶紧扶正下水，另外标准化生产的事情也要抓紧，接下来腾出的船台，要赶紧上新船，现在的船台利用率不高，一二三号船台都是可以造大船的船台，现在只造这种飞字号快船，实在是有点太浪费了。

刚才我用步子测了一下船台的长度，刚好可以同时安放两条飞字号快船，只是稍短了一点点而已，你们想想办法，在不耗费太多人力物力的情况下，尽量不要改动船台，还要能同时在一个船台上面开工两条飞字号快船。

这么一来，三座船台腾空之后，就可以同时上六条船的龙骨，只要计算精确一些，应该可以解决。

加上以后采用标准化工件生产的话，造船速度可以翻一番可能还多，这件事你要抓紧。

一旦这边的工开满的话，我准备把南日岛那边的船寮生产飞字号快船的

工作就停下来，专门以后负责改造咱们现有的老船，两边船寮以后就各司其职，这么一来咱们的船队就可以变得更厉害一些。

以现在的造船速度还有改装船只的速度，炮作那边的产能比你们船寮的产能高出不少，造出的炮要等船，这样实在是太浪费了！”于孝天摆手对郭复说道。

郭复一听，没敢马上答应，只是说要先计算一下，并且马上便带着手下开始在空出的一二号船台上测量了起来，不多会儿工夫，他们便基本上得出了结论。

这几座船台的长度，正好可以安放下两条这样单桅快船的龙骨，只是稍微紧凑了一些，首尾相连几乎没有空余的空间，但是只要把握好，还是可以施工的，只是一条船的船首不能在下水之前安装，必须要等到下水之后安装，否则的话会造成影响。

但是整体上来说，还是可以在一座船台上同时开工两条飞字号快船的，这一点他们已经基本上可以做到了。

另外在改造船台的同时，只需要增加船台上的吊杆，就可以进行生产了。

于孝天很为自己能想出这样的办法感到得意，现在他要极度的挤榨手下们各个工坊的生产力，尽可能在利用现有的设施的情况下，制造出更多的东西。

船寮其实现在的工作量已经相当饱满了，但是在于孝天看来，工匠们的生产效率还没有达到要求，落后的组织协调，浪费了不少生产力，许多事情因为不能同时进行，一帮人忙的要死的时候，另一帮人却没事可做，必须要等这帮人忙完之后，才能上去接着干。

所以如何能让人力充分的调动起来，使之尽可能减少人力浪费，是他接下来要想的办法，现在船寮已经开始采用了标准化生产的方式，在岸上工棚之中，先将各种船上使用的标准件制作出来，然后再组装到船上，而不是用一个做一个，这已经让船寮的生产能力提高了很多。

接下来如果再采用一座船台同时上两条船的话，那么船寮在不增加太多劳动力的前提下，就可以将产量翻一番是没有问题的。

这么一来，算一下按照目前的生产速度，船寮这五座船台，都采用同时上两条船的生产方式，结合标准化零件生产的帮忙，以后每个月几乎都能下水两条飞字号快船，一年下来，可以生产出二十多条飞字号快船。

虽然这种单桅纵帆船并不十分适合在远洋作战使用，但是却也能用，最重要的是这种船操作灵活简便，速度快，极为适合在沿海地带的海面上作战使用，在他没有实力进行远征的情况下，目前这种单桅快船是最合适的船型。

只要有几十条这样的单桅快船，就可以使得海狼控制更大面积的海域，轻松封锁敌人的港口以及江河的入海口，就算是直面敌人大规模的船队，这样一支快船队也可以堂堂正正与之对阵，不会落于下风。

现在海狼要说在海上的武力已经相当厉害了，但是于孝天却并没有一点满足感，还是觉得实力太弱，希望能继续增加他们的作战实力。

而单靠造新船，并不能很快解决问题，除非他掌握更大的资源，和拥有更多的财力，否则的话，想要大幅增加新船的数量，是不太现实的。

所以他另一个解决的办法，便是改造自己手中目前掌握的各种旧式船只。

前一段时间，他已经尝试性的在南日岛船寮对船队一些中式帆船进行了改造，这些中式船只之中，有部分船只船体结构还是相当坚固的，只是因为天生的结构缺陷，使得中式帆船存在无法装备更多火炮或者更重的火炮，甚至于连老式的五六百斤的发愤都没法承载。

所以最初于孝天为了让自己手下船只装上六磅炮和十二磅炮，对手中的中式帆船进行了有限的改造，这种有限的改造主要集中在加固船甲板和船体结构方面，使之可以承载上六磅或者十二磅炮。

但是在后来的巡逻、训练和作战之中，却发现一些问题，这些船虽然经过加固之后，可以装载海狼自造的六磅炮和十二磅炮了，但是这些炮却还是露天装载在甲板上，首先保养比较麻烦，海上本来盐雾浓度就高，铁炮很容易生锈，天天必须要仔细擦拭，还要上油保养，人力物力消耗都大。

另外火炮集中摆放在甲板上的时候，一旦遇上坏天气，特别是大雨天的时候，这些炮会因为天气影响，可能无法发火，使之成了摆设。

再有就是在船上装载火炮之后，大幅提高了船只的重心，为了保持重心，就必须加载压舱石进行配重，否则的话船只遇上恶劣天气，海面的海况较差的时候，就可能会造成倾覆。

为此他们已经付出了代价，最初改造的几条船，已经成了牺牲品，损失在了恶劣的海况之中倾覆在了海上，不管对人员还是对物资都损失很大。

但是加载压舱石，便增大了船只的死重，使得船体变得笨拙，航行速度

减慢，减少了有效载重量，使得本来就不够快的船只变得更加笨拙，这种情况更是让于孝天无法接受。

所以于孝天决定对这些船进行更深一步的改造，彻底解决这些问题，这就必须要对船只进行大的改动加固才行。

前段时间他已经让南日岛船寮做了这件事，为几条福船进行了改造。

这种更进一步的改造，除了保持原来船体主结构不变和帆索结构不变的情况下，对船舵进行彻底的改造，将以前老式的舵杆式的操舵装置，改造成舵轮操舵方式，将舵工提高到船尾甲板上进行操舵，可以让舵工直接看到船首前面的情况，操舵更为简便，也更加省力一些。

目前这种改造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改造过的几条船现在运行都不错，因为改造了舵轮装置之后，使得船只在海上机动的时候灵活了一些。

另外还对这几条船只内部结构进行了深度的改造，把火炮转移到下层船舱之中，这么一来，就解决了火炮露天保养麻烦，另外受天气影响也少了很多，在雨天的时候，船体内的火炮，依旧可以正常操作发炮，提高了应付恶劣天气情况下海战的火力。

另外这样做也大幅降低了船只的重心，不必再给船只底舱加载更多的压舱石，减少了船体的死重。

只是这种改造相对比较麻烦一些，要大幅加固下部船舱的结构，还要增加承载火炮的甲板厚度，改动原有船体内部的船舱结构，降低了一些船只抗沉的能力。

还有就是因为火炮移入到船舱之中，就必须在船舷两侧开炮窗，这么一来降低了船体的结构强度，必须要进行弥补才行。

第八十章三十二磅卡隆炮

但是这么一来，这样的深度改装的工程量和工程难度，远超出以前的那种简单改装，有些船还要进坞或者上船台才能进行改装，这就要占用海狼船寮有限的船坞和船台，以至于现在这样的改装速度很慢。

这也是于孝天打算扩大淡水船寮产量的同时，停止南日岛建造飞字号快船的原因，他打算两件事来个齐头并进，各司其职，造船的造船，改装的改装，来提高海狼船队的更新率。

虽然今天船只下水的时候出了严重的事故，但是除了造成了一死一伤的人员伤亡之外，船只本身并未出现损坏，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于孝天在看过了两条下水的新船的情况以及船寮中已经开始试行的标准化生产工棚之后，心情还是多云转晴，变得好了许多。

另外还有一件事他比较高兴，那就是木材烘干的问题，这几天也基本上得到了解决，烘房在经过工匠们的改造之后，又调整了木材摆放的方式，提高了木材之间的通风率，使得第二次入烘房烘干的木料效果好了许多。

前两天烘房开门出料的时候，经过郭复他们检查，这次入烘房的一批木料之中，有大概六成左右的木料烘干的比较好，可以用于造船了，其余有两成报废，两成烘干不足，需要继续烘干，整体上成品率比第一次烘干木材的时候，要提高了很多。

于是于孝天立即指令船寮在附近继续建造大型烘房，把原来的这个船寮所属的烘房也划过去，单独成立一个木材烘干厂，专司负责处理砍伐回来的这些木料，除了提供船寮使用之外，还可以供应给建筑和木工作坊使用，做到业有所专，尽可能的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让船寮的工匠也解放出来，全力以赴投入到造船生产之中。

另外木材烘干厂还将解料的工作也接过去，因为解料这种事情，属于木工之中的粗活，不需要占用木匠或者其他工匠，只要有力气拉大锯就行，就算是苦役都能做，不必要浪费人才。

同时于孝天还考虑了一下，下令今后将这一带的几个小规模の木炭窑也并入到木材烘干厂之中，由专人管理，负责制造木炭。

其实木炭就是一个干馏的过程，以前烧制木炭都是用的简单的办法，浪费大污染大不说，烧制的木炭质量也不够好，而木炭目前还是海狼重要的工业燃料，另外还是火药的基本原料，特别是用于制作火药的木炭，对于木炭质量要求相当高。

以前采用的那种小木炭窑的烧制方式，很显然不太能满足海狼的需求，所以最好还是建造几座大型的木材干馏窑出来，让专门的人员来负责干馏木材获得木炭，这样成批量制造出来的木炭，质量上远好于以前那种零散的小作坊式生产出的木炭质量。

另外在干馏木炭的时候，还可以获得木焦油，木焦油成分很复杂，可以作为简单的农药使用，另外可以作为木材防腐使用，船寮和许多地方都用得上，至于其它需要深加工的用途，暂时他还做不了。

总体上于孝天的计划是，以后将他辖地内的工业尽可能的做到分工细化，不再像以前那样，建一个工坊，就要各种工匠配齐，大而全小而全，而是尽可能的将其中一些通用的工艺，交给一座专业的工场来进行生产，其它工坊不再自行生产这些通用的零件或者配件，直接从专门的工坊定制，然后用于生产就可以了。

这样貌似麻烦，但是却可以大大的提高生产效率，形成集约化生产，降低浪费。

由于船寮那边试验卡隆炮的飞字号快船已经下水，马上要开始试航，按照以前的经验，这种船只在结构没有发生重大改变，线形没有进行再次大幅修改的情况下，这样的海试会比较简单，时间也很短。

在水下之后，只需要对船体板缝漏水情况进行检查，试验一下船只重心的稳定性以及船舵机构的灵活性和坚固性，就基本上可以交付使用了。

但是二号船上准备好的那个可以三百六十度旋转的炮架，是专门为新试制的大口径卡隆炮设计的，现如今炮架已经就位，只差卡隆炮就位，就可以进行试验了，所以于孝天急于获得这种新型的大炮，来检验一下其有效性和威力。

玩儿西方船模的人一般都要对船只的情况有详细的了解，所以于孝天也不例外，曾经查阅过相当多的有关西方风帆战舰装备的火炮以及它们安装的方式。

故此卡隆炮是他的一个选择，一旦威力很大的话，这玩意儿以后也将成为他主要装备的武器。

当于孝天到达炮作的时候，炮作里面依旧是一排热火朝天的生产景象，一门门新炮正在被铸造出来，进行各种检验。

现在没有什么金属探伤仪，检验火炮的质量，一是靠着目测，来检查炮身是否存在裂纹，而是靠着敲打，来判断炮身之中是否存在大的气孔，三是采用灌水检验法，将炮管竖起，堵住火门，然后朝炮管内灌入水，也可以灌

入油，来观察炮管壁是否存在细微的裂纹，经过这些检验之后，才可以基本上判断这门炮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不过这样的检验并不算结束，炮作铸成的火炮，在入库之前，还要拉到靶场进行试炮，使用规范中要求的最大量的火药装填，进行两发以上的试射，然后检查炮身情况，如果没有发现问题的话，这门炮才能算是正儿八经的合格，这才能算是正式的成品入库等待调拨到其他地方使用。

于孝天进入炮作的时候，邱铁匠闻讯赶紧迎了出来，他知道于孝天这次过来是要看什么，于是赶紧便将于孝天带到了一个工棚之中。

这座工棚正是用来试制新炮的工棚，安排的都是炮作之中的精兵强将，工棚里面同样是热火朝天，温度很高，但是因为这里面有一定的进溅伤害的危险，所以工匠们不能穿的薄，一个个都穿着很厚的衣服，还要在身前罩上一件厚厚的帆布围裙，戴着厚厚的手套。

可惜现在弄不来石棉布料，只能用粗厚的帆布来给工匠们使用，工匠们受烧伤的几率很高，好在海狼这里，比较重视工匠的福利，工匠们一旦受伤，也可以得到交好的医治，在炮作和枪作这些铁匠铺之中，平时就准备了一些獾油，还有一些烧伤的药膏，轻微烧伤就地就可以进行处理了。

而且工匠们的待遇很好，为了给他们降温，每天有专人给他们供应绿豆汤，供他们饮用，防止他们中暑，另外还专门给他们熬制的有降温防暑的保健用的汤药，供他们平时饮用，甚至每个工匠每天还能获得两碗放了冰块的冰水，让他们降温。

所以在海狼的工坊之中，虽然工作辛苦，但是这些工匠们却还是很满意眼下的待遇，这里给工钱多，而且把他们当人看，就算是干的活累些苦些，他们也乐意干。

于孝天并未急于进入工棚观看新炮的试制情况，而是先在炮作之中，巡视了一下这里防暑降温的措施，当看到这里的安排还算是到位的时候，这才点头表示满意，随着邱铁匠进入了工棚。

在工棚一个台架上，于孝天立即便看到了一个又短又粗的大炮，被架在台架上，有工匠正在对炮身表面进行最后的打磨，去掉铸造时候留下的少量的毛刺和粗糙的地方，使得使用者以后在维护保养和擦拭的时候不会被划伤，也更容易进行清理。

试制一门新炮，并不是只需要开模那么简单，除了要制造出铁范之外，如果口径和以前的火炮没有区别的话，倒还简单一些，但是如果开出一新的口径的火炮的话，那么除了制作铁范之外，还要制作新的镗头和镗杆，以备在铸炮完成之后，对大炮内膛进行镗光作业。

所以这个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就算是完成了铁范铸造之后，也要对铁范进行检验，用铁范先弄出一个泥模，看看铁范在制成之后，出没出现变形。

只有各种检验都结束之后，炮作的工匠们才会正式开始合上铁范，上铸造台开始铸造新炮。

在于孝天这次来淡水寨，到现在已经有将近半个多月时间了，邱铁匠知道于孝天急着要这种新炮，所以也丝毫不敢怠慢，带着炮作的工匠们同样日夜赶工，几座熔铁炉更是几乎都没有熄过火。

终于在几天前，第一门三十二磅卡隆炮在邱铁匠他们的努力下，被铸造成功了，并且已经经过了铁作内的初步检查，没有发现质量问题，现在正在做最后的表面打磨。

于孝天兴冲冲的直奔这门卡隆炮而去，这门卡隆炮和他印象中的卡隆炮没有区别，炮管短而粗，长度跟十二磅短炮也就是山地榴弹炮差不多，但是却比那家伙粗不少，从炮口到炮尾，呈渐变的锥形，尾部粗大，但是炮口位置为了防止炮口膛压过大崩坏，加粗了炮口部位。

第八十一章靶场试炮

整个大炮显得短胖，炮长和火炮内径的比例大致是六比一，虎头虎脑的居然有点卡通的感觉，但是黑乎乎的陈列在那里的时候，却没人怀疑，这玩意儿是个非常恐怖的家伙。

“好！我要的就是这家伙！怎么样，称重了没有？这家伙有多重？”于孝天最关心的就是这种炮的重量问题，如果太重的话，装船会出现一些麻烦，否则的话，这种炮就不能进入实用化，而会成为一种新的鸡肋，放在陆地上威力很大，但是却射程近，当岸炮使用并不合适。

当做攻城炮用的话，又显得太重，不解决牵引马匹的问题的前提下，要牵引千斤以上的重炮行军，对任何军队来说都是一种灾难，特别是对海狼战兵营，这种属于走精兵路线，不采用人海战术的军队来说，单是一门运送一门重炮，要占去的兵力，就让战兵营可以崩溃了。

“已经称重了，这门炮重量不算大，连五号长炮的重量都达不到，只比标准五号炮重一点，全重八百三十斤，不算炮架的重量！”

装船肯定没问题，只要能装的上五号长炮的船，装这个都没问题，就是眼下不知道这家伙的后坐力如何，装五号长炮的船能不能承受得住这家伙的后坐力，就跑这门炮的后坐力太大，一开炮把船板给震碎了！

据传万历年间水师用的大发熗，装在水师战船上，一发炮就把船给震裂了，不得已之下只能在战船后面，拖一个大木筏，专门放大发熗。

这玩意儿威力估摸着比大发熗要厉害得太多，就怕船受不了！”邱铁匠赶紧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听罢之后，感觉还算是满意，三十二磅卡隆炮重量没有超出十二磅加农炮的重量，这就给大批量给水师装备它创造了条件，一旦这种炮的后坐力经过检验，如果改造过的福船上可以装备的话，那么对于大幅提高中式战船的火力强度来说，是个巨大的飞跃。

在以前中式战船上，别说是三十二磅的大炮了，就算是十二磅的大炮，也很难装的上，早年明朝制造的大发熗就是个典型的例子，那玩意儿又粗又笨，口径也不算太大，甚至于连六磅炮的威力都没有，重量也不过就五六百斤，在世界同等火炮之中，充其量只是算一种轻型火炮，但是就这也没法装在水师战船上使用，一开炮就把甲板震裂，弄得使用的时候，要把大炮先从船上吊放到船尾后面拖拽的一个大木筏上安放，才能装填开炮。

这样繁琐的使用方法，于孝天根本不敢想象对使用者来说，是多大的灾

难，在战场上各种情况瞬息万变，谁能等你慢慢的吊放大炮，然后在木筏上对准在开火呀！

而且据他所知，大明这么多年来，从未对水师的战船进行过任何有效的改造，在西方的大夹板船横行于中国沿海的时候，大明水师吃了不少亏，但是却从未有人提出来效仿西方的舰船，改造自用的战船。

所以大明的水师一些历史学家吹的是天花乱坠，但是到了这个时代之后，于孝天才发现，那根本就是老黄历了，现在的大明水师不管是技术装备上还是训练方面，全部都早已远远落后于时代了。

大明水师说起来也装备了不少的火器，但是其实还完全处于初级阶段，更多的时候火器只是他们用来炫耀武力，起到一个壮胆和威慑敌人的作用，当真遇上比较厉害的敌人的时候，他们除了也采用老掉牙的跳帮接舷战之外，也只能用数量优势，加上采用火船的攻击方式进行火攻，方能取得一点效果。

现在大明水师在于孝天眼中，在经过南日水寨和莆禧所之战之后，已经彻底被于孝天嗤之以鼻了，如果大明水师来找他麻烦的话，不拿出五六倍于他的兵力的话，就根本不可能是他的对手。

现如今他要对付的已经不是大明的水师了，而他以后要对付的主要是同行，特别是郑一官这家伙还有荷兰人、西班牙人这样的拥有较强火力的海上力量。

三十二磅卡隆炮无疑是他眼下作为突破自身火力限制的神器，只要试验成功，那么以后就可以给海狼的战船上大批装备，就算是真的以后在海上跟西班牙人和荷兰人面对面的硬干，他也有能力跟他们在海上一决胜负，而不会被对方的火力打的抬不起头了。

在于孝天的命令之下，炮作立即将这门新铸的卡隆炮装上了一辆牛车，运往了靶场，开始准备试炮。

为了做好试炮的准备，专门生产弹丸的炮弹场已经提前按照炮作给出的数据，铸造出了二三十枚三十二磅炮弹，作为先期这种炮试炮之用，如果这种炮今后要投产的话，那么炮弹作坊那边，便会开始大批量铸造这种炮弹。

一群人在战兵的护送下，浩浩荡荡的开赴了靶场，这里有一帮船匠已经提前到达，在这里正在忙活着搭建一个台架。

卡隆炮今后主要将作为舰炮使用，最关键的问题就是要检验他的后坐力，普通船只甲板是否可以承受。

所以这门炮的试验，于孝天没有采取老办法，在地面上试验，他提前令人先到靶场那边，按照船只甲板的结构强度，搭建起了三座模拟炮台。

这门卡隆炮将会装在这些模拟船台上进行试射，检验船台是否可以承受它的后坐力，这也是在其它炮上船之前，必须要先做的一个试验。

卡隆炮运抵靶场之后，水师方面的人也赶了过来，目前在淡水城驻防的主要是水师训练营，因为新营被设在淡水城，新丁要经过初训之后，才能进行分配，大部分新丁要被分配到水师之中。

所以水师在这边也建起了一座专门的训练营，从新营接收分配过来的新水手，对其进行专业训练，他们虽然也要进行队列以及格斗训练，但是这样的训练强度远赶不上战兵营那边，因为这些新丁更多的时间要在各种训练船上进行。

而他们的训练船有很多种，既有最小的舢板，也有稍大一点的长龙快舟，另外有单桅渔船，也有双桅的鸟船甚至还有一条中型福船。

水师新丁要在各种船上进行操练，划桨、摇橹、上桅杆、操作帆索，学习炮术等等，训练时间现在要长达三四个月，才能结束在训练营之中的初级训练，合格人员才能被分配到船队之中效力。

而每个新丁有两次考核机会，如果第一次考核不合格的话，可以留在训练营之中，再延长一个月时间的训练，如果第二次考核还不合格的话，那么他们便会被淘汰掉，被分配到其他地方做事，但是以后肯定是上不了船了，最多也就是能去移民村之中，当一个监督人员，负责带一些乡勇的工作。

而驻守在淡水城的水师训练营的统领名叫陈生，也是较早跟着于孝天出来混的一个人，此人年纪三十多岁，比于孝天还大不少，最早是泉州那边水师中的一个小头目，在船上专司操舵。

此人航海经验也相当丰富，而且有一定的军旅生涯的基础，对旧明军的情况十分了解，后来因为特殊原因，当了逃卒，便逃到了南日岛，在张虎手下做事，后来跟着王宏投了于孝天，一直都是一个头领。

此人脑子灵活，善于学习，经过一两年时间的锤炼之后，从一个炮长，先被提拔成为一个船长，后来在船队之中，当了一个支队的支队长。

这一次成立水师训练营，于孝天在选人的时候，这个陈生便从众多人选之中脱颖而出，最终当了个训练营的统带。

陈生这个人性格稳重，善于观察学习，也很会总结经验，加之阅历丰富，胆大心细，很适合做这个训练营的统领。

而且他最大的好处，就是做事十分认真，对于手下也要求很严苛，这样的人自然而然在海狼之中会被重用，现如今在这边做的相当不错。

得知于孝天要试验水师用的新炮，陈生立即便闻讯赶到了靶场，来观摩这次的试炮活动。

卡隆炮在于孝天的命令下，先被架设在了第一个模拟台架上面，这种卡隆炮虽然炮弹很重，但是装药量并不大，三十二磅炮弹，实际装药量也就是三斤多重。

有人称量出了三斤火药，装入了炮膛之中，接着炮手两个人合作，用专用的夹子，夹起一颗炮弹，将其装填进了炮膛之中，接着按照常规操炮方式，将炮弹送入炮膛底部。

只听一声轰鸣，炮弹便在烈焰硝烟之中，腾空而起，飞出了炮膛，滚热的炮弹发出震人心魄的声响，朝着远处砸了过去。

用砸来形容这种炮弹很合适，卡隆炮的炮弹重，炮管短，装药量小，弹道自然不会平直，很有点像是迫击炮的弹道，但是却比迫击炮的弹道要平直一些，起码他还有个几十米的平射距离，迫击炮或者臼炮，则只能是曲线射击了。

第八十二章靶场试炮2

靶场上顿时开始响起了隆隆的炮声，这门卡隆炮的铸造质量是没有问题的，经过几发试验之后，炮身没有任何裂纹，完全可以承受火炮发射时候的膛压。

经过这么长时间的摸索之后，炮作对于铸炮方面的技术已经相当成熟，加之还采用了铁范铸炮法和内模水冷铸造工艺，炮身的铸造质量相当过关，就算是较薄的炮壁，也足以承受相当大的膛压而不会出现炸膛。

工艺上的差异，造成了海狼的大炮远比陆上大明地方官府仿制出的同等口径的红夷大炮要轻的多，甚至只有他们重量的三分之一，但是安全性照样还是远超过官府仿制的红夷大炮很多，这一点目前就算是西方炮匠，也无法达到海狼的水平，要跟海狼的铸炮水平相差一大截。

几炮过后，众人检查了第一个模拟平台的情况，这座平台是按照普通船只甲板的平台进行搭建的，承载力不强。

在经过几炮试射之后，平台的甲板出现了严重的震裂，可见这种炮在普通船只上面，不经过改造加固的情况下是不能使用的。

于是众人立即用吊杆将大炮吊放到第二座平台上，第二座平台是在第一座平台基础上采用了加固的方法制作出来的，模拟的是海狼改造旧船使用的加固手段，以此来检验这种改造过的平台能否承载这种火炮以及承受开火的后坐力。

又打了三炮之后，众人检查了这座平台，这座平台甲板基本上没有出现大的问题，局部甲板多少有点裂，但是问题不大，只需要再加强一下，应该可以承载这种卡隆炮。

至于第三种平台，则是海狼自产的纵帆船的甲板，这种甲板结构强度大，完全可以承载卡隆炮没有任何问题。

但是这种卡隆炮的准头，却有点问题，因为炮手尚未掌握这种炮的性能，不知道该怎么瞄准，所以操炮的时候不知道该将炮管调整到位，只能摸索着进行试射。

经过十几发炮弹的试射之后，大致上众人初步了解了这种卡隆炮的性能，这种炮的直瞄距离，不超过百米，大致在八十米到九十米左右，可以直接进行瞄准，稍微调高一些炮口仰角，在一百二十米到一百五十米之内，可以基本上保证射击精度，但是超过这个距离的话，射击精度就很差了。

而且这种炮的最大射程，仰角在四十五度的时候，也只有不到四百米，但是最远射程精度却很差了，根本不敢保证炮弹能击中船只大小的目标。

至于威力方面，就不用多说什么了，三十二磅炮弹的威力是相当充沛的，一个以前垒起来的作为炮击目标的砖石结构的模拟炮垒，被炮手走狗屎运居然击中了，三十二磅炮弹，虽然只是实心弹，但是也当场便把那个炮垒给打了个灰石乱飞，当场就被强拆了，比城管还厉害。

至于船只要是挨这么一颗三十二磅炮的炮弹的话，中式船只不用多想，就算是最结实用铁木所制的广船，也架不住三四下，肯定会被砸垮，一般的鸟船、双篷船估计最多也就是能挨两颗就差不多了，就算不沉，也失去战斗力了。

对于这样的威力，大家伙自然没话说，这炮就算是拿去攻城，只要抵近城下，估计几十炮下来，也能轰塌一段城墙了。

不过陈生对于这门炮却并不怎么看好，当于孝天洋洋自得的问他对这门炮的威力有何感想的时候，陈生立即躬身答道：“禀大当家！标下以为，此炮虽然威力凶悍，着实厉害，但是标下以为，这门炮射程着实太短了点，而且瞄准不易，目前来看，如果想要炮击敌船的话，起码要抵近到百步之内方能起效！

要是射程能再增加一些的话，此炮用起来会更好一些！这只是标下的看法，对错与否，还望大当家见谅！”

于孝天点点头道：“陈生，你观察的不错，此炮威力强劲，自不用多说了！但是你说此炮不易瞄准，这是因为这种炮刚被生产出来，炮手尚未掌握其性能，另外也没有制作出炮表，自然不易瞄准！

至于你说此炮射程太近，这话我不敢苟同！

确实此炮直射距离较短，这主要是因为此炮身管较短，装药较少，三十斤的炮弹，只装了三斤火药，自然打不远！

但是你作为水师训练营的统领，自然也清楚，现如今在海上与敌交战，我们海狼规定，非特殊情况下，即便是使用十二磅长炮，也必须拉近到二百步之内方能开火！

而且你参与过不少次海战了，也清楚大部分海战之中，想要有效命中敌船，最佳射击距离，都在百步之内，方能确保命中。

而这种炮就是为了海战而生，以其沉重的炮弹，在近距离情况下，准确轰击敌船，确保命中并且有效摧毁！

我不敢说用此炮对付西洋人的大夹板船，会非常好用，但是如果对付的是同行们抑或是官军水师的战船的话，你可以想想看，就算是此炮射程较短，敌人有还手的机会吗？

官军是有不少中号佛朗机炮，但是弹中不过三斤，直射距离不过二百步，就算是打中咱们的船，又能如何？但他们要是挨了咱们这门炮一家伙的话，基本上就等于直接给他们拆船了！

海战之中最关键的就是有效命中和有效摧毁，否则的话射程再远，打不到敌人，也徒劳无功，船在海上风浪颠簸，虽然十二磅炮射程不近，有效直射距离起码在五六百步以外，但是在船上超出三百步想要命中敌船，也十分困难，这也是我为何规定，在海上与敌交战，不得在四百步之外发炮的原因，一般情况下都要求你们在二百步左右开火，就是要你们能打得准。

但是单打得准也不成，六磅炮射程也不近，打的也很准，操炮也容易，后坐力小，操作省力，但是为何你们不喜欢用？就是因为它虽然打得准，但是却打得不狠！就算是打中敌船，也只是给敌船上凿个窟窿，有时候甚至连敌船船板都打不穿！

而这种新炮，有一发算一发，就算是射程近了点，但是也比同行们用的那些炮射程相仿，对轰之中，你可以想想看，我们船可以挨他们几炮，但是却根本不能奈我们如何，但是只要我们打中他们一炮，那么你可以想想，他们的船会有什么下场！

另外你还不太了解这种新炮，这种新炮除了可以用实心弹给敌军开膛之外，还有一个非常厉害之处！

来人，准备霰弹！”

炮手一听即便抬过来了一大桶海狼炮用标准霰弹，这些霰弹的大小都跟指头肚差不多大小，统一规格之后，以此来进行标准化生产，除非必须或者无奈的情况下，才会就地取材，使用石子之类的东西替代标准霰弹。

炮手按照于孝天的要求，给这门卡隆炮装填好了火药之后，又给炮膛里面装填了三百多颗霰弹。

陈生一看，就觉得头皮发麻，这门炮居然一下装填了这么多霰弹，这要是一炮轰出去，跟下了场大雨一般，岂不是横扫一切了吗？

随着一声轰鸣，数百颗霰弹顿时疾飞出了炮膛，在靶场之中顿时跟下了场暴雨一般，打的远处地面上扬起了一大片的土尘。

所有人都惊呼了一声，这一炮过去，赶上战兵营用火枪齐射的时候，差不多足足一个中队二百五十名火枪手一起齐射的威力了，要是放在陆上，对着迎面杀来的敌军密集队形，来上这么几炮的话，估计这仗不用打了，敌军当场就能崩溃，可惜的是目前这种炮重量有点大，靠着人力拖带野战，估计会比较困难，除非解决马匹的问题之后，这种炮才可能会被用于野战。

于孝天很满意这次炮击的效果，扭头对陈生说道：“看到没有，这就是这种新炮的另外一个作用，有些西洋人的大夹板船不是结实吗？那么没关系，先用这炮给他来个大开膛，然后紧接着对着开了膛的敌船再来一炮，这么一来就差不多能把他们一层甲板上的人给扫清了。

如果是直接对付咱们同行们的船的话，那么直接就可以用这炮，先把他们甲板上的人给清理干净，接下来就等着跳帮夺船吧！估摸着一炮过去，对方船上的人也就死的差不多了，现在你还觉得这炮不太好用吗？”

卡隆炮在历史上有着“粉碎者”和“魔鬼炮”的称号，在敌船上打洞和清理甲板的能力是杠杠的，非常适合现在海狼使用。

虽然卡隆炮有着射程短的缺陷，但是有点却很多，一是重量轻，二是威力大，三是操作装填简便，发射速度快，虽然不能否认同口径的加农炮更好一些，威力也会更大一些，但是同样口径的加农炮的重量在哪儿放着，比起同口径的卡隆炮起码要重三倍以上，这足以让海狼只能往而兴叹了。

海狼现在没有大型的西式战船，中式战船上不太容易安置重型的加农炮，虽然现在他们铸造二十四磅加农炮甚至是三十二磅加农炮都完全可以做到，但是这种炮目前除了极少数船只可以装上一两门之外，基本上只能充作岸炮使用。

而短期之内要提升海狼战船的火力，这种卡隆炮无疑是一个非常不错的选择，三百到四百料的中式战船上层甲板上，只要经过加强之后，起码可以布置两门，加上改造后船舱下面装载的十二磅炮，火力可以提升数倍之多，就算是放对不是西方那些大夹板船的对手，但是只要数量上占优，照样可以打得他们满地找牙！

陈生这一下没有什么意见了，彻底了解了这种新炮的厉害，连连点头道：“听大当家这么一说，标下算是明白了，这种新炮果真厉害！以后咱们有了这种新炮的话，这海上就足以让咱们横着走了！呵呵！大当家厉害！”

于孝天很得意的承受了陈生这样的马屁，因为他觉得自己当得起他们这样的称赞，以后他有的是新鲜玩意儿，给这帮家伙们玩儿，目前这都是小菜！

第八十三章海上试炮

在三十二磅卡隆炮被试制出来之后，靶场里面就热闹了起来，连续多天，靶场里面都是炮声隆隆，这门新炮被一群炮手反复的进行射击试验。

通过一系列的射击试验，海狼的炮手们渐渐摸透了这种新炮的脾气和性能，也找出了这种炮最大的装药量，验证了它最大的射程，并且制作出了射表，为以后装备战船上使用，事先做好了准备工作。

这种卡隆炮在将装药量提高到四斤的时候，采取三十度角吊射，可以将三十斤重的实心炮弹抛射到五百步左右，四十度的时候，炮弹可以被抛射到六百步以外，但是散布太大，只能控制在四百步之内，才比较有把握命中目标，但是这是在陆上试验取得的数据，在船上使用的时候，根据海况的不同，还会有很大的变量，有效射程还会降低许多，不过估计基本上可以保证一定仰角情况下，在二百米左右的射击精度。

对于这样的射程，虽然远比不上长身管火炮的有效射程，但是在海上来说，这样的射程已经够用了，这种炮本身就是在逼近敌船的时候使用的杀器，一般情况下不会和敌船采取远距离对轰，只要能在其它船只掩护下，逼近到敌船百米左右，到时候就可以充分发挥出这种炮的优势了，谁遇上谁倒霉，就算是西式的大夹板船碰上这玩意儿，挨几炮也架不住。

在经过陆地实验之后，另一门新铸的卡隆炮被炮作铸造出来，运往了码头，吊装在了那条准备好的飞字号快船上，开始装船试验。

一批炮手从靶场调到了船上，开始在海上对这种新炮进行试验。

这个时候出事故的三号船，已经被船寮下到了水中，这次下水比较顺利，没有再出什么事情。

而先下水的一二号船，已经经过了系泊试验，调整了压舱石，并且装好了帆具，先是在淡水河口内部试航了一番，没有问题之后，便出河口驶入海峡宽阔的水面之中，进行了试航。

因为有前面那些飞字号快船的经验，这样的试航变得简单了许多，整体上船只结构重心变化不大，小幅改动不会对船只性能造成什么影响，所以这样的试航也就简单多了，在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修之后，这几条船便可以交付水师使用了。

不过二号船因为要试验卡隆炮，暂时要继续留在淡水城这边，在卡隆炮经过陆地试验之后，便被装到了这条船上，开始在海上试验了起来。

又是连续多天，这条飞字号快船在淡水河口北部海面，反反复复的进行着试炮，不断的检验这种炮在船上的性能。

最终这种炮的性能被规范了下来，其在海面上对敌船进行炮击的时候，最好将射程控制在一百五十米之内，如果条件允许的话，尽量将距离拉近到一百米之内，装药四斤，可以比较准确的命中敌船。

使用霰弹的时候，有效射程同样在一百米左右，可以发挥出最大的效能，只要精度不差太多，往往可以一炮就将一条敌船的甲板给清理一空，着实相当厉害。

而且这种炮装在飞字号快船上试用之后，对飞字号快船影响不大，不但可以在桅杆后面布置一门这样的卡隆炮，而且还有条件在船首甲板上再布置一门，不过船上装载的其它火炮要进行精简，只能再在下层甲板上装载四门五号基准炮，再多的话，飞字号快船就无法承受了。

不过就算是减少了五号炮的装载，只要给这种船装上两门三十二磅卡隆炮，照样也使得这种飞字号快船的火力变得相当强悍，火力提升了一大截，一旦与人交手的话，可以发挥出相当大的威力。

于是于孝天立即下令让淡水炮作这边，开始批量投产这种卡隆炮，装备水师战船使用，并且命令炮弹场，开始大量铸造这种新炮的炮弹，并且最大限度控制炮弹的公差，以免造成公差过大，严重影响炮击精度。

另外这种卡隆炮因为口径大，还可以更方便的采用一些新的炮弹，比如海狼现在已经大批量装备的葡萄弹，在使用这种新炮射击的时候，威力相当不错，如果拿去对付同行们常用的那些中式帆船的话，完全可以不用实心弹，直接使用十二颗小炮弹组成的葡萄弹，轰击敌船，差不多一炮过去，就基本上可以把敌船给打的千疮百孔了。

另外这种卡隆炮的口径大，也为试验开花榴弹提供了很大的方便。

这个时代其实可以爆炸的榴弹已经早被发明了出来，中西方都已经有所采用，而且这种榴弹因为还是圆形炮弹，加之世界上还没有人研制出雷汞，故此没法使用近现代化的引信装置。

这种榴弹结构非常简单，只是一个中空的圆形炮弹，上面留一个带有盖子的小孔，通入到炮弹内部，内部装填黑火药，在这个孔之中，塞入一个中空的木塞，木塞之中装有慢燃引火药，这就是榴弹了。

这种榴弹在使用的时候，必须要将信管口部朝向炮膛底部，靠着炮膛的火药击发的时候所产生的热能，将信管中的火药引燃，在榴弹飞到目标的时候，落地爆炸，其实这种引信，就是一种定时引信。

不过这种榴弹目前为止，并未推广使用，因为这种榴弹存在很多缺点，第一使用的时候很不安全，稍有不慎，就可能在炮弹未飞出炮膛的时候爆炸，造成严重的炸膛事故，另外战时炮手太过紧张，可能会不能将炮弹正确装入炮膛，导致无法引爆，还有就是这种炮弹生产成本高，制作起来比较麻烦。

最关键的还是这种榴弹威力并不怎么大，中空的炮弹内部装不了多少火药，就算是成功落地引爆了，也炸不开多少弹片，充其量也就是能炸出几瓣或者十几瓣，杀伤力并不是很强，甚至连葡萄弹的威力都可能比不上。

所以这种榴弹在这个时代，就算是被发明出来，使用也极为有限，而明朝自身大口径火炮数量也不是很多，充其量最大的红夷大炮，也就是十几磅的炮弹，这样的炮弹采用榴弹的话，威力实在是不咋样。

但是现在于孝天弄出了这种三十二磅的卡隆炮，使得炮弹变大了许多，在保证炮弹强度的前提下，炮弹内部可以装填更多的黑火药，可以提高炮弹的爆炸威力，使得装备榴弹成为了一种可能。

于是于孝天将榴弹的结构告诉了炮弹场的工匠们，让他们先用十二磅炮做实验，试制一些十二磅空心榴弹，进行试射，直到找到成熟的工艺，和确保安全之后，再试制三十二磅榴弹。

另外这种卡隆炮弹道曲度大，稍远一些距离炮击敌船的时候，炮弹都是以弧线弹道下落砸在敌船上，击穿敌船甲板是没有什么太大问题的，但是却无法给敌船造成更大的杀伤，所以在开战的时候，也可以使用燃烧弹来攻击敌船。

至于燃烧弹可不是后世那种装填各种可以剧烈燃烧的空心炮弹，这时代的燃烧弹，其实就是把实心炮弹使用之前，先放在炉子上面烧红，然后让炮手用特制的夹子，将烧红的炮弹夹起来装入炮膛之中。

而为了防止烧红的炮弹引发炮膛内装填好的火药，造成自发的事故，在装填烧红的炮弹之前，必须要在火药和炮弹之间，先放入一个湿的泥饼子，还要非常小心，不能漏气，让炮弹的热力透过泥饼子引燃火药，是个很危险的方法。

但是这种方法对于攻击敌船却很有效，炮弹砸在敌船上的时候，除了先依靠自身重量给敌船造成破坏之外，烧红的炮弹还可以在停下之后，引燃敌船，甚至烧穿敌船下层甲板，直至掉入敌船更下层的舱室，引起敌船火灾。

但是这样的燃烧弹准备时间很长，要先烧红炮弹，就需要不少时间，还要在船上准备炭炉，具有很大的危险性，必须要小心操作才行，另外烧红的

炮弹装入炮膛之后，在发射之前，会加热火炮，使得火炮升温很快，不能持续进行炮击，必须在使用燃烧弹之后，冷却炮身之后，才能继续发炮。

但是既然这种办法有效，于孝天还是决定不能因噎废食，还是让海狼水师中的炮手们演练这种燃烧弹的使用，对其进行严格的训练，并且制定出严苛的操作规范，省的到时候一旦使用，没把敌船给点着了，先把自己给炸翻了。

陈生领了这个命令，立即开始着手安排下去，并且亲自开始去试验燃烧弹的使用方式，来确定燃烧弹的使用规范，下一步随着三十二磅卡隆炮的装备，将会在船队之中推广使用。

二月下旬的时候，经过一番紧张的准备之后，淡水城筑路工程终于开始动工了，根据派出的人员“勘测”，他们规划出了一个以淡水城为中心，朝四周移民村辐射的道路网。

这张道路网将所有移民村都连接在了一起，除了可以从移民村直通淡水城之外，各个移民村之间，也规划出了相连接的道路。

而且在于孝天的参与之下，为了减少一定的施工量，将这些道路分成了两级，一级路宽十步，可供四辆牛车并排而行，主要是用于运送物资的主干道，只通达到移民村关键的几个节点上，保证大宗物资可以在这条路上畅通无阻。

二级路算是乡村道路，宽六步，可供两辆牛车并行，主要用于各村之间和主干道连接的道路，可以满足乡村外出，将村里面的物资轻松的运出村子。

第八十四章筑路工程开始

这些道路一旦建成，以后不管是淡水城辖域之内任何一个地方出了问题，其它地方的人员以及物资，都可以方便的迅速抵达出事地点，同时也大幅提高了淡水城一带的物资流动速度，为下一步继续拓展地盘提供有利的条件。

虽然这种路放在后世，实在是算不上宽，但是在这个时代，绝对算是阳光大道了，就算是陆上大明现在城市之间的驿道，也远达不到这样的宽度，有些重要的驿道，宽度甚至不足于两米，一米宽的驿道就算是好路了。

陆上的驿道多只是用石碾随便在土地上碾压出一条坚实一些的路面，上面既不铺沙石，也不铺石板，就是一条土路，而且谈不上什么维护。

驿道两侧也没有排水渠，天旱的时候走在驿道上，一脚深一脚浅，满是浮土，古人接待朋友说为其洗尘，其实很形象，在这样的道路上走一趟下来，吃的土少都不行，一个个行人各个都是灰头土脸的样子。

长年累月这种路被行人车辆碾压过去，渐渐的便会降低路面，日久天长下来之后，说是一条路，其实更像是一条沟，一旦下雨的话，这路就成了沟渠，加之没人养护，被车辆碾压的到处都是坑坑洼洼，雨天这种路根本就是一连串的烂泥坑，走起来寸步难行都是表扬它们了。

也难怪古时候军事行动非常困难，一场大规模的作战，准备时间非常长，有时候从决定动兵，到真正开始动兵，长的甚至需要一年的时间，最短的也需要三个月时间才能成行。

除了官僚们的拖沓之外，道路难行也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打仗需要物资，各种物资要先集中到出发地，道路实在是不给力，稍微下点雨，就基本上没法走了，所以物资准备时间需要很长时间。

就算是好不容易准备好了物资，开始进兵了，军队的行动速度也堪比蜗牛一般缓慢，于孝天以前看书或者上网的时候，看到不少有关古代行军速度的信息，说古代军队一天行军距离，一般情况下不会超出三十里，有时候只能走十几里，他就很纳闷这是为什么。

但是他到了陆上走了几次之后，才理解了这是为什么了，古代的道路实在是让人无语，大军行动不光是当兵的走，还要携带大量的辎重物资以及大炮，这些东西必须要靠着车辆运输，在这样的道路上想要走快，根本就不可能。

当兵的要一边走一边还要修路，给车辆通行打通道路，下午早早的还要

停下来安营扎寨，一天实在是走不了多长时间，道路也根本满足不了大规模的物资运送。

但是于孝天决心在他控制的地盘上，不能再出现类似的情况了，道路是民生的基础，同时也是重要的军事设施，没有像样的好路，是不成的，一旦有事分散的物资人力，很难快速进行调动，更谈不上快速反应了。

明朝北方建奴和明军打的是一塌糊涂，北方的兵力一直不是很充足，就算是最危急的时刻，大明朝廷也没有轻易将南方的军队朝北方调，也是因为道路的原因。

从四川把兵调到辽东，期间从派人传令，到地方军队接受命令开始准备，需要很长一段时间，然后再行军，又需要很长时间，往往不等地方的军队走到地方，出事地方的战事早就已经结束了，所以说起来大明常备军数量不少，但是直至其灭亡，也极少从南方调兵到北方参战，道路限制无疑是一个重要的原因。

这次于孝天要来一个大手笔，将淡水城的道路彻底整治一番，要彻底改变以前这里道路交通情况太差的情况。

筑路工程是和修渠工程同时开工的，各乡村之前的卫生大整顿经过为期近半个月的整治之后，已经变得好了许多，棍棒之下没人再敢不关注他们住处的卫生情况了，各村都饮用上了干净的水源，开挖出了排水的下水道，村子里面不再污水横流，许多地方的积水坑也被填埋了起来，改善了村子周边的环境。

另外经过前期动员之后，各村也开始做好了修建水渠的准备工作，各村负责的施工规划图纸，也下发到了各村之中，村里面的人看不懂不要紧，淡水城派人去他们村子里面，田间地头上用白灰给他们划出线，让他们照着白灰画出的线进行施工就可以了。

至于挖出的土方，除了加固在沟渠两侧夯实做成堤坝之外，多出的土方，则用于填平一些低洼的地方，还有就是将其堆放在要施工的道路沿线。

近千名苦役营的苦役们还有各处购买来的奴隶们，被集中了起来，近二百辆鸡公车被分发下去。

另外大批新运来的铁锹镐头以及藤筐竹篓，也已经到位，还有采石场的石匠们，也已经用采下的巨石，雕凿出了十几个大石碾，作为碾压道路之用。

根据最初的规划，这些苦役们，被分成了六组，同时在六个地方开始施工，基本上没有为其配备畜力，全部要靠着人力完成。

为此还调派了一个中队二百多人的战兵，来负责看押监督这些苦役和奴隶们，还有专门负责进行规划记工的人员，来给这些苦役们分派任务，指导他们施工。

在筑路工程正式开始之前，于孝天已经在淡水城外，通往船寮的道路上进行了实验性的施工，以此来培养一些监工，来为下一步大面积开工做准备。

于孝天设计的道路施工标准，其实也是照抄了后世乡村公路的施工式样，后世许多乡村公路，因为资金和财力有限，也并未采用水泥或者是沥青来进行铺路，同样也是就地取材，差不多也是使用的纯人力来进行筑路，不过修筑的公路基本上都是土路罢了。

但是就算是后世最落后的乡村公路，也要比现在这里的主干道要强的太多，起码乡村公路的路基，也是经过夯实和碾压过的，上面多少也要铺上一层碎石或者炉渣沙子，起码下雨天不会有很多泥。

所以他在条件有限的情况下，只能因陋就简，采用这样的道路修筑方式。

按照于孝天的计划和要求，道路两侧必须要开挖出来两条排水沟渠，将开挖出的土方堆在道路上，作为地基，并且掺入石灰，沙子，使之变成三合土，然后用打夯的方式或者用石碾反复进行碾压，将路基彻底碾实或者夯实。

路基碾实之后，再在路基上面铺上一层炉渣抑或是碎石子，或者是大沙也行，同样也掺入石灰彻底碾实。

道路横截面修成弧形，这样一来就算是下大雨，雨水也会立即流进两侧的水沟之中排走，道路上不会存有积水，这样对道路也不会持续性的造成破坏。

至于炉渣，暂时海狼的炉渣不是很多，倒是熔铁炉之中会排出不少的废渣，可以直接拿去铺路，也省的堆的到处都是，还占用农田。

另外砖瓦窑和瓷窑里面也有很多炉渣还有废品，这些东西都可以用来修路，直接运到道路上，用石碾碾碎铺在路上，碾碎的砖瓦碎瓷片的粉末，混合了一些石灰之后，还有水硬的效果，跟土水泥差不多，反倒是更好一些。

总之这一下把不少问题都解决了，以前扔都没地方扔的许多废物，倒是变成了宝贝，再也不许随便处理，需要运到筑路工地上铺在路面上使用。

为了解决人力的问题，于孝天让人通知以前跟他们有合作的一些同行，近期加大朝海狼输送奴隶的力度，多弄一些奴隶过来，投入到道路施工之中。

但是说起来简单，筑路这种事办起来还是很难的，就算是于孝天提前派人做了一些准备，又是雕凿石碾，又是制造鸡公车，还准备了大批的工具，竹筐藤筐，有些地方还是因为石头多，很不容易修筑。

于是于孝天不得已只好动用战兵之中，一些专门学习爆破的工兵，投入大量的火药，进行爆破作业，方能打通一些地方的道路，要不然的话就只能派石匠一点点的雕凿，那这些路就不知道要修到猴年马月了。

修路是属于重体力活，奴隶和苦役的命虽然不值钱，但是好歹也是钱买来的或者是有效劳动力，也不能由着随便浪费，否则的话路没有修完，倒是把人给累死的差不多了，也不太划算，毕竟今后很长一段时间之内，淡水这边大量的工作要做。

所以于孝天要求给这些苦力们增加一些饮食，虽然谈不上太多营养，但是糙米一天两顿，还是差不多管饱他们，咸盐供着他们吃，起码保证他们有体力施工，不会刚干几天，就被成批的累死。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几个筑路施工地段便立即开始忙活了起来，刚刚经受了简单培训的监工们，在工地上大声的吆喝着，给苦力中的工头们分派任务，告诉他们该干什么，怎么干。

第八十五章阎王爷

苦力们一个个只穿着一条简单的不能再简单的大裤衩，用一根细绳绑在腰里，基本上只能起到遮羞的作用，根本谈不上什么衣服，最多也就是有一双自己动手用草编的草鞋，一个个神色木然的接受分派，然后领取工具，开始干了起来。

有人被指派去平整路基，有人在路基两侧挖土，然后将土方抛到路基上面，让上面的人将其摊平，还有人推动鸡公车，在战兵的押送下，前往各处的料场，去用鸡公车将石灰以及粗砂等物拉到施工地点，卸下之后将其和土混合在一起，洒上水，石灰立即便冒起了烟。

这么一来土里面的一些虫子虫卵便会被石灰产生的高温杀死，包括一些草种，也失去了活性，省的没多久道路上便会钻出草来。

接着有苦力像骡子一般，乘组拉动死沉死沉的石碾，从路面上碾压过去，将路基碾压瓷实，而且这种碾压需要反复几次，直至路基变得彻底坚实起来为止。

战兵在施工地点周围设立了岗哨，高高在上的监视着这些苦力们干活，手中持着装填好弹药的燧发枪，随时监控着这些苦力们的一举一动。

之所以不让苦力穿衣服，就是防范他们在干活的时候，和其他人混在一起，不容易看出他们的身份，而且所有苦力全部无一例外，都被剃掉所有的毛发，使之从上望下去，光溜溜的一片，跟葫芦一般，非常好认，只要有人胆敢擅自越过警戒线，岗哨上的战兵，便立即不与警告，直接开枪将其击毙。

这么一来，自然没有几个人敢轻易胡来，至于这些苦力在干活的时候，消极怠工，自然有人会去对付他们。

海狼部众从苦力之中，挑选出一批狠角色，以班组的形式将其分组，每一组苦力会安排一个工头，然后按照班组给他们分派任务，并且有人负责记工，每天晚上要对其进行统计，实行奖惩制度。

凡是工作完成出色，按时按量并且超量完成任务的班组，晚饭的时候会给他们加饭，还会给他们加一点点菜，甚至可能会给他们饭菜中来那么一点点小鱼小虾之类的鱼腥，这对于天天跟吃猪食一般的苦力来说，简直就是恩赐，对于工头来说，还会赏给他们一条小咸鱼。

但是对于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班组，除了晚上要饿饭之外，班组的工头还会被拖出去打屁股。

这么一来，在奖惩制度面前，不需要海狼部众亲自去监督他们，海狼部众只需要告诉每个班组，他们今天的工作量就行了，自然会有工头去负责监管他们的手下苦力们，逼着他们干活的。

这些工头们其实换而言之，就是属于汉奸类型的人物，给海狼充当狗腿子，压榨这些苦力们的劳动力，但是这样的人，却从来不缺，不管在什么地方，都会有人愿意干这样的事情，当工头可以少干活，还能吃的比别人好一点，自然是在苦力之中的好差事。

每个工头都发给他们一个藤杖，这杆藤杖既可以代表他们的身份，又象征着权杖，不过这种权杖实在是让人觉得有点悲哀，同时这根藤棍，还是一件武器，工头们用它们来监督手下苦力们干活，谁要是少有怠工，工头们便会立即挥舞着藤杖，上去劈头盖脸的一通猛揍，打的他们不敢停歇。

这些苦力之中，现在有不少是南方海盗们从东南亚掳来的土人，这帮黑皮猴子又脏又臭，而且还很懒惰，但是这种懒惰是可以改正的，就看你怎么管理他们了。

苦役营的总头目姓闫，叫闫有德，但是实际上却是个很缺德的家伙，不过对于孝天倒是非常忠实，以前最早是于孝天从陆上强行掳来的一批手下之一，到了于孝天手下之后，这家伙干的相当不错，上阵厮杀很是勇猛，但是不小心一次夺船的时候，受了伤，瞎了一只眼，一只手还被砍断了两个手指。

本来这家伙觉得这下算是完了，像他这样的残废肯定会被于孝天丢掉，任其自生自灭，甚至直接将其弄死拉倒。

但是没想到于孝天却让人想办法为他治伤，保住了他的性命不说，还赏了他不少银子，更是给他娶了个老婆，还给他安了一个家，而且他老婆还给他生了个儿子。

对此闫有德对于孝天是感恩戴德，觉得这辈子必须要好好报答于孝天，后来因为他有伤残，不能在船上在做事了，于是于孝天看这小子是个狠角色，便让他去管苦役营，好歹是个海狼之中数得着的头目。

这家伙更是感激不尽，到了苦役营之后，干的是热火朝天，充分的发挥他个人能动性，拼了命的替于孝天压榨这些苦役们的劳动力。

最初苦役营里面的苦力，主要是一些淘汰掉的俘虏组成，这些淘汰的俘虏多是身有劣行的人渣，于孝天不爱用这些人渣替自己做事，但是放掉又浪费了劳动力，所以便将他们丢入苦役营之中干活去。

这些人渣们可不是好对付的，一个个性情暴烈不说，还都一肚子坏水，鬼主意还多，但是碰上了闫有德，他们算是倒霉了，闫有德本身就是个狠角色，是个暴力主义至上的坚定奉行着。

对付起这帮人渣，闫有德是一点都不手软，把他能想得到的缺德办法都想了出来，抽鞭子那是最最小儿科的事情了，对付那些不听话不说，甚至是还想动手反抗的家伙们，他的手腕极其残暴，抽筋扒皮活着拆骨，都是常用的手段。

结果闫有德到了苦役营之后没多久，便把这些入渣们收拾的服服帖帖，所有人渣们看到闫有德，都会感觉骨子里冒凉气，哪儿还敢不听话呀！

后来苦役营之中的成分便复杂了起来，一些违纪的海狼部众，也成了苦役营的一员，对待这些犯错的家伙们，闫有德同样是不留一点情面，该打的打，该杀的杀，收拾的他们苦不堪言。

所以闫有德没多长时间，便获得了个阎王爷的外号，有人背后闲聊的时候开玩笑说，这辈子就算是去见真的阎王爷，也千万别落在闫有德这个活阎王的手里，要不然的话，就要活着享受一番十八层地狱的酷刑。

苦役营现如今早已成为了海狼之中一个绝对恐怖的代名词，成为了有效震慑一些不安分的家伙们的一件利器，谁也不想因为点小便宜，便被丢到苦役营里面受罪去，所以在于孝天设定的各种奖惩制度面前，越来越少有人去碰触这些条条框框，加之还有各种有效的奖惩制度以及监督制度，使得海狼的军纪非常好，这里面恐怕也要有闫有德这家伙一份功劳。

现如今苦役营的规模相当大了，海狼部众之中，一批伤残者，在行动没有问题的话，便会被安排到闫有德手下做事，充当苦役营的管理者。

苦役营也被分成了几个分营，交给一些海狼部众进行管理，但是闫有德还是苦役营的绝对老大，每天都会不辞劳苦的到苦力们集中干活的地方巡视。

有这个家伙的存在，没有几个苦力敢不好好干活的，至于那些从东南亚弄来的黑皮猴子们，到了这里就由不得他们还偷懒了，当一个个都挨足了揍，并且亲眼看过了闫有德等一帮苦役营管事们的手段之后，这帮黑皮猴子立即就学会了什么叫做勤劳，干活自然而然一个比一个卖力了。

在筑路工程开始之后，各个施工点立即呈现出了一片热火朝天的景象，无数光着身子，连头上都没有一根毛的苦力们，你争我抢的在工地上大干特干，工程速度居然比于孝天原来预料的要快出很多。

短短几天，几个施工点的道路便推进了很长一段距离，一条条初具雏形

的大路，开始呈现在了众人的面前。

原在于孝天是计划开挖沟渠的工程和道路工程齐头并进的，后来于孝天发现这样安排并不是很合适，筑路工程的苦力们干活的速度，要比移民们干活的速度快，另外移民们在路边开挖沟渠，会不可避免的和苦力们混在一起。

这么一来对于苦力的管理就会出问题，监视苦力劳动的战兵们，无法有效的对苦力进行监控，所以后来干脆于孝天将道路施工和水渠施工彻底摘开。

附属于水利工程的道路两侧的排水渠的开挖，便彻底归为了苦力们来做，这么一来又让各移民村省去了不少工作量。

眼瞅着淡水城各项新的工作都在一步步的开工，并且上了轨道，于孝天总算是松了一口气，下一步他要做点什么呢？

于孝天开始坐下来，考虑下一步的行动来。

但是与此同时，在距离台湾岛南面很远的吕宋岛的马尼拉城之中，却酝酿着一场风暴。

（当爹真不容易，儿子昨天的了急性大叶肺炎，非常严重，已经住院了，以后二十天，我基本上要在医院陪儿子了，我尽量抽时间保持更新，万一要是断更的话，还望大家多多原谅！）

第八十六章马尼拉

在马尼拉城的总督府之中，有一群西班牙人，正在围着一张大圆桌，商量着一件重要的事情，而这件事情却和海狼有着很大的关系。

时任菲律宾总督施而瓦是一个四十多岁的男子，身体很强壮，精神看上去也挺不错，皮肤微红，嘴唇上留着一副漂亮的胡须，被修剪整理的很妥帖。

但是这一天，他的心情却没有往常那么好，因为一份计划书，这个时候摆在他的面前，菲律宾的马尼拉市议会成员们，给他递交了一份计划书，要求他马上出兵，占领台湾岛。

对台湾岛这个地方，施而瓦并不陌生，其实在西班牙人来到东方，占领了菲律宾，并且建起了马尼拉城之后，他们便很快注意到了台湾岛这个地方。

台湾岛地处中国沿海，距离福建并不远，而且还是通往日本的必经之路，是个不错的立足点。

很早以前的菲律宾总督，就有过计划，打算将台湾岛占领，也作为他们西班牙国王的殖民地。

但是这个计划却一直没有被实施，原因有很多种，既有西班牙人在亚洲的兵力太少的缘故，也有对台湾岛上的情况不太熟悉的缘故。

但是最重要的原因，却是因为他们的惰性使然，觉得已经占领了马尼拉之后，虽然没能像葡萄牙人那样，在中国沿海占领一个地方，作为和中国人的通商口岸，但是马尼拉这个地方也已经相当不错了。

而且吕宋自古以来就有不少中国商人来这里做买卖，马尼拉也有不少中国人来这里定居做生意，每年都有大量的中国商船前来这里跟他们交易，他们已经从中可以获取丰厚的利益了。

至于对中国这个广阔的国度，他们在意的不是台湾岛，甚至胃口曾经大到想过要派兵干脆攻占中国，把整个中国都占为他们的殖民地，为此几十年前，还曾经制定过一个详细的出兵攻打大明朝的计划。

当时他们计划出动一万多名西班牙士兵，带上一些大帆船，还有少量的工匠，再从日本那边招募五千名日本武士，作为他们的雇佣兵使用，攻上中国大陆，把整个中**队击败，占领明朝，使之成为他们的殖民地。

在此之前，他们甚至还派人到大明朝仔细做了一番侦查和评估，详细了解了明朝官府运作的情况以及明朝军队的训练和装备的情况，认为这么做是有希望能打败明朝军队，并且将中国占领的。

就算是不能占领明朝的全境，但是在他们看来，起码可以占领明朝的浙江、福建、两广等地，这一带是明朝最为富庶的地方，也是他们最喜欢的商品的出产地，像茶叶、陶瓷、生丝、绸缎、漆器等等，基本上都集中在这几个地方，只要占领了这些地方之后，他们就可以发大财了。

以后他们就不用像现在这样，拿不出多少有用的东西，卖给中国人，但是却要源源不断的从世界各地，将他们搜罗来的白银运往明朝，从明朝商人手中换取那些他们需要的精美的商品。

而台湾岛则是一个海盗出没的不毛之地，在西班牙人看来，占不占领那里，对他们来说影响都不是很大。

可惜的是当时那个计划却并未得到实施，原因不是害怕打不赢这场战争，而是欧洲的英国人开始崛起，和西班牙人在大海上展开了争夺，西班牙国王岂能容忍身边出这么一个后起之秀，来分取他们的利益，于是便派出了他们的无敌舰队，准备远征英国，狠狠地收拾一下这个小字辈。

但是结果却很不如意，最终西班牙人的无敌舰队，却出人意料的败在了英国海军的手中，顿时将西班牙人的强大海上实力消灭了一多半，再也没有力量来发动对中国的战争了。

这些年来，他们在东方又遇上了一个更强劲的对手，那就是崛起的荷兰人，荷兰人这些异教徒，派出了比他们还多的战船，跟着他们也跑到了东方来，这些荷兰人拥有比他们更强的军事力量，先是从他们手中夺取了重要的马六甲海峡，接着又抢走了巴达维亚，将他们从马六甲一带赶了出来。

这些荷兰人还抢走了他们在日本的生意，并且把手伸到了中国沿海一带，这些年来没少在中国沿海折腾，先是想从葡萄牙人手中将澳门抢过去，但是却跟他们的帮凶英国人在严阵以待的葡萄牙人面前，撞了个头破血流，英国人的炮舰还被击沉了一艘，只能灰溜溜的夹着尾巴退出了战斗。

前两年荷兰人又占领了澎湖列岛，想要把澎湖当做他们和中国通商的一个口岸，但是很显然大明的朝廷对他们这么做很不满意，派出了大批军队和战船，前往澎湖列岛，跟荷兰人整整激战了数月，最终还是把荷兰人逼离了澎湖。

但是没想到荷兰人却跑到了台湾岛，在台湾岛占领了一块地方，建起了一座城堡，并且获得了大明朝廷的默许，开始在那里扎下根，和明朝的商人们做起了买卖。

而且这些荷兰人非常不地道，自从他们占领澎湖开始，就勾结中国海盗们，屡屡阻截准备前往马尼拉来的中国商人们的船只，抢走他们的货物，逼迫他们改道以后到荷兰人占领的地方跟荷兰人做交易。

这一下荷兰人算是对马尼拉构成了非常大的威胁，荷兰人从他们手中抢走了大量的贸易额度，要知道这些中国的特产，只要运到欧洲去，就能赚取巨大的利润，以前这里和大明之间的贸易，主要是葡人和西班牙人两家来垄断经营的，两家在这种和大明的贸易之中，都获取了极为丰厚的利润。

现如今葡萄牙和西班牙都在一个国王旗帜下面，虽然还是各怀鬼胎，但是好歹算是哥们关系，荷兰人却明明白白的是一个暴发户，突然之间插一杠子在这种贸易之中，顿时让西班牙人感到了极大的不安。

以前荷兰人将巴达维亚抢去的时候，因为巴达维亚距离中国还有很长一段距离，远没有马尼拉距离中国大陆近，加之多数海商已经习惯了跑马尼拉航线，并不愿意冒更大的风险，跑到巴达维亚去跟荷兰人交易。

所以西班牙人当时危机感还不是很强，但是现在荷兰人却在台湾南部建立了城堡，作为他们和大明通商的贸易港，这么一来，中国的海商到台湾岛的荷兰人的港口进行贸易，距离就缩短了很多，这样冒得风险也就降低了不少。

加之荷兰人还和中国海盗勾结，在通往马尼拉的航线上，四处堵截前往马尼拉进行贸易的中国商船，以至于这一年多来，前往马尼拉贸易的中国商船数量直线下降，这个月仅仅只有几条中国商船进入到马尼拉的港口，带来了一些商品，大部分中国商船都已经不敢再来马尼拉进行贸易了。

所以这样的情况引起了马尼拉的西班牙人极度的恐慌和紧张，多次要求现任的菲律宾总督施而瓦立即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

直到去年的时候，施而瓦才意识到台湾岛的重要性，为当初前任们没有先下手为强，把台湾岛给占了感到后悔和惋惜。

于是去年的时候，他派出了两条船先期前往台湾岛进行了一番侦查，围着台湾岛转了一圈，查看了那边的情况。

这两条船的船长带回来的消息很不乐观，现在荷兰人已经在台湾岛的大员一带，建起了一座坚固的城堡，并且建立了码头，有很多商船还有海盗船前往他们那里进行交易，而且荷兰人在台湾的大员陈驻了大量的兵力，估计陆军兵力数量大约超过一千人以上，而海军方面，战船和武装商船的数量也在十五条到二十条之间，武力很强。

所以说想要从荷兰人手中把台湾岛抢回来，以目前马尼拉的西班牙军队的兵力，根本无法完成这样的任务。

这两条侦察船还给施而瓦带回来了一个消息，那就是他们在围绕台湾岛航行侦查的时候，发现在台湾岛北端，有一个非常好的深水良港，据说被人称之为鸡笼湾，另外在台湾北部还有好几处港湾，比较适合作为港口使用，在台湾东北一带，还有一块细长的平原，比较适合开垦。

他们绕过台湾北部的时候，在台湾岛西北一带有一条相当大的淡水河口，同样也比较适合停靠船只和筑城。

这两条侦察船还带回来了一张他们船上画师绘制出来的台湾岛的地形草图，将沿途他们经过的海岸线标注在了上面。

经过他们侦查，荷兰人现在把所有精力都集中在了经营台湾南部大员一带的城堡和码头以及港口上面，并未占领台湾北部。

如果西班牙人想要在台湾登陆的话，台湾南部显然已经被荷兰人视为禁脔，绝不会轻易答应再让西班牙人插足了。

第八十七章西班牙人的觊觎

所以台湾岛北部，倒是一个不错的选择，趁着现在荷兰人在台湾岛还立足未稳，他们可以在台湾北部登陆，占领台湾北部，建立起他们的城堡和码头，同样也可以效仿荷兰人，在那里就近吸引大明朝的海商们前往他们那里进行贸易，这样一来，他们还有机会和荷兰人分庭抗礼，否则的话任此下去，迟早有一天，荷兰人会将他们和大明的贸易掐断，断掉他们很大的一条财路。

于是去年那两条侦察船回来之后，马尼拉的总督府还有议会成员们以及在马尼拉的商人们，都开始摩拳擦掌，鼓动施而瓦总督，赶紧下决心，派船和兵力，前往台湾岛占领台湾北部。

这一次已经不知道是第几次马尼拉议会的议员们还有商人们，集中到马尼拉的总督府，给施而瓦施压，想要让施而瓦尽快出兵。

施而瓦看了一遍眼前的这份出兵计划，不禁有点哭笑不得，这些人实在是太理想化了，他们这次呈递给他的这份计划书，想当然的要求他派出十条以上的炮舰和武装商船，携带各种建筑工具和建筑材料，还有一千五百名陆战士兵，以及各种筑城的工匠们，前往台湾岛。

他现在比谁都清楚，现在他们在吕宋这边的兵力情况，现在的西班牙在无敌舰队覆灭之后，实力已经远不如从前了，而且亚洲本身也不是他们经营的重点，虽然这里可以从贸易之中获取丰厚的利润，但是西班牙国内可以派来这边的战舰，数量却十分有限。

眼下马尼拉这边，可以使用的武装船只，不过也只有十几条船，其中大部分都是属于轻火力的武装商船，运输还行，但是作战使用的话，却火力实在是显得有点贫弱了一些。

这些人一下就要求他调集十条以上的船只前往台湾岛，占领台湾岛北部，这船只数量他倒是够，可是难道他能停止所有船只的活动，把马尼拉这么重要的地方给丢这儿不管，把船只全员出动前往台湾岛吗？

另外虽然他们西班牙人占领吕宋群岛已经很长时间了，但是现在他们在这边的陆军兵力，却并不是很多，就算是加上那些在当地招募的土著士兵还有各种前来这里冒险的欧洲人渣们，总兵力也不过五千人不到。

而且这些兵力还分散在菲律宾的各地，要监视当地的土著还有那些移民们，以防他们暴乱。

而这些议员们一下就要求他调动一千五百人前往台湾岛，这根本就做不

到，除非他彻底不管马尼拉这座城堡了，否则的话他最多也只能动用八百名士兵，随船队前往台湾岛执行登陆和占领计划。

至于船只，他只能打个对折，最多出动六到七条大型的船只，另外携带十条小艇，或者可以再多几条也无所谓，这已经是他能出动的最多的船只和兵力了，再多的话，他实在是拿不出手。

所以他看着面前这份提交给他的计划书，轻轻的抚摸着自已的胡须，然后将计划书放回到了桌子上面。

“先生们，你们的计划书我已经看过了，对于派兵到福尔摩沙（葡萄牙人最早发现台湾岛，将其称之为福尔摩沙，西班牙人作为后来者，现在又和葡萄牙人算是兄弟关系，所以也习惯性称其为福尔摩沙）去这件事，我没有任何意见，但是我要提醒诸位的是，你们所提出的要求，我无法达到！

因为没有人比我更清楚我们现在在这里的兵力，我们目前在这里的所有可用的船只数量，也不过只有十七条左右，甚至还没有荷兰人在大员的船队数量多！

你们要求我至少派出十条以上的船只去福尔摩沙，这一点请恕我难以办到！除非我可以放弃马尼拉这里，想必我要是这么做，诸位也不会答应吧！

另外对于派出兵力的问题，我想你们要求的数量，同样也很难办到，我们目前在这里的兵力总数很少，最多我只能派出四百人的兵力，来执行这次的任务。

但是船只方面，我只能派出五条大船，携带一些小艇来执行这次任务，再多的话，我便无能为力了！

但是我要提醒诸位的是，有一件事你们忽略了，福尔摩沙的北部，并不是没有人占领，你们所知的只是荷兰人没有占领那里罢了，但是在福尔摩沙的北部，却还是有人占领的。

据我所知，那里最适合作为港口的一个当地叫**笼的海湾，现在已经被一伙中国海盗占据了，而且这些海盗在那里驻有不少兵力，同时还修筑起了炮台，另外还有许多船只。

所以我们并不是随便找个地方登陆，就可以完成对福尔摩沙北部的占领了，因为这伙中国海盗，可能会成为我们最大的阻碍！

这一点诸位不知道想到了没有！我们该在什么地方登陆，并且占领什么地方，在你们的这份计划书之中，都没有提及，具体的登陆之后的行动方案，也都没有提及，这样的计划书，我是没有办法批准的！还请诸位先生们

考虑更加仔细一些为好！”

听罢了施而瓦的话之后，那些议员们开始交头接耳了起来，纷纷对施而瓦说的情况表达自己的意见，一时间总督府的会议室之中，嗡嗡声充斥了整个房间。

当众人商议了一阵之后，有一个议员对施而瓦提出了问题：“请问总督大人，上一次派船前去福尔摩沙侦查的时候，可弄清楚了占据鸡笼的那伙海盗们的身份了吗？还有他们具体在那里的兵力和人口数量以及防御设施，有没有详细的说明？”

施而瓦点点头道：“这些事情，回来的马度船长都做了详细的记录，据马度船长所说，他们抵达鸡笼湾的时候，曾经和占据鸡笼湾的那伙中国海盗碰面，那伙中国海盗试图拦截他们靠近鸡笼湾，但是双方最后并未发生冲突！

据马度船长所述，那伙中国海盗的克戎船的桅杆上，悬挂着一面绣有一个狼头标志的旗帜，经过调查之后，我们现在知道了，悬挂这面旗帜的中国海盗的身份。

他们是一伙之前盘踞在明朝福建沿海的海盗，自称海狼，这两年时间，也经常派船来我们这里跟我们做交易，运来了一定数量的瓷器还有生丝等物，同时在我们这里采购了硝石还有帆布，以及一些印度棉布！

但是他们并没有购买我们推荐给他们的火绳枪以及在这里铸造的火炮，这一点跟其它那些中国海盗有很大的不同，也没有要求直接购买我们的火药！很是有点奇怪。

据一些来我们这里的中国商船上的人们所说，这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这两年来，在中国沿海很是厉害，控制了福建沿海的大片海域，曾经还击败过大明朝的军队，更是击败过一伙很厉害的中国海盗。

他们的总部也就是中国人常说的老营，应该是在一个叫做兴化府外海的岛屿上，但是不知道他们什么时候，却跑到了福尔摩沙占领了鸡笼湾这个相当不错的港口。

据马度船长观察，他们在鸡笼湾里面有不少船只，大部分都是渔船，主要在海面上打渔为生！

另外这伙海盗们，还在鸡笼湾口部的岛上建起了一座炮台，据说建造的十分坚固，同时还在港湾的口部另一侧也筑有一座炮台，在鸡笼湾内，还筑起一座城堡，具体驻守的兵力和当地人口，目前并不清楚。”

听了施而瓦的解释之后，这些议员们有是一阵交头接耳，但是很快有人

站起来对施而瓦说道：“总督大人，如果这么说的话，我们觉得这并不是什么问题，中国海盗的武力如何，我们其实都很清楚，他们的克戎船在我们的火炮面前，根本就不堪一击。

另外他们所使用的火炮，也都是一些非常古老陈旧的中国式的火炮，射程很短，而且威力很小，根本对我们的战舰构不成任何威胁！

如果当地没有住民的话，这对我们来说，可能不是好事，但是如果现在哪里有机民的话，对我们来说相反还会很有好处。

因为我们去那里之后，也需要建起城堡，仅靠我们自己的人力，是无法来完成这样的工作量的。

我们也正好需要很多奴隶来为我们工作，现在有人已经替我们在鸡笼湾之中，建起了城堡，这就让我们省事多了！我们完全可以将他们赶走，占领他们的城堡，直接作为我们的城堡使用，只需要对其稍加改造即可，这样会减少我们很多工作量的！”

听了这个议员的话之后，会议室之中顿时响起了一片附和之声，这些西班牙人跟中国人打交道很长时间了，而且经常会和中国海盗进行交易，中国海盗经常把他们抢劫获得的货物，运到马尼拉进行贩卖。

而这些西班牙人现在深知这些海盗们急于出手变现的想法，故意将收购的价格压得很低，从中可以获得更多利益。

（回来拿点东西，还要马上赶回医院，小家伙病情不乐观，心如刀绞！晚上不知道能不能回来更新，我尽量保持更新！）

第八十八章远征台湾

他们很瞧不起这些粗鄙的中国海盗们，这些人贪婪而且残暴，但是却同时还很谨慎，他们的船只破烂不堪，肮脏的厉害，装备更是低劣的可怜，就算是比较大的海盗团，也只会有一些非常陈旧的火炮和一些简陋的火铳。

西拔牙人也经常性的和一些海盗船发生交火，但是几乎从来没有失败过，这些海盗们从未经受过任何有效的训练，更不懂得如何使用火器，往往在交战的时候，很远距离上就开始开炮或者放铳，根本对他们西班牙人的战船起不到任何作用，只是给他们自己壮个胆罢了。

而这些愚蠢的中国海盗们，最常用的交战方式，还是接舷战，靠上来以他们人力的优势，和敌人进行白刃战。

但是这种战术在面对他们西班牙人的战船的时候，根本起不了多少作用，他们的加利恩帆船（盖伦船）甚至老旧的克拉克船，都船舷高大，装备了众多火炮，中国海盗很难有效的攀爬到他们的船上，和他们的水手展开白刃战，往往一接战就被打的落花流水。

故此这些西班牙人，一个个都很瞧不起这些中国海盗们，觉得只要是必要的时候，完全可以轻松的将这些中国海盗击败，攻占那个鸡笼湾。

施而瓦想了一下微微摇摇头道：“虽然这么说有道理，但是眼下这伙自称海狼的海盗们，和我们并没有什么冲突，相反还算是合作者，他们每年都会给我们运来一些我们需要的商品，而且他们不像另外那些中国商人和海盗一样，只知道要银子，我们的东西一概都不要。

而和他们交易是一件比较愉快的事情，我们不必全部给他们支付银子，可以用平时卖不动的帆布和印度棉布以及木材，作为支付的手段，这一点很难得。

另外你们可能不太清楚，这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们，据说相当厉害，有很大的势力，控制了很大面积的海域。

如果我们和他们动武，强迫他们放弃鸡笼湾的话，那么很可能将他们推到荷兰人那边去。

目前据我所知，这些海盗们并不像以前的李旦或者其它那些海盗一样，跟荷兰人勾结在一起，帮着荷兰人抢劫前来马尼拉的中国商船，也没有袭击过我们的商船。

一旦我们要是使用武力逼迫他们让出鸡笼湾的话，弄不好他们会恼羞成

怒，倒向荷兰人那边，也加入到封锁前来我们马尼拉的队伍之中，甚至可能会在我们控制了鸡笼湾之后，封锁前来这里的航道，不许任何中国商人来和我们做交易，那样的话，就算是我们取得了鸡笼湾，也没有任何用处！”

施而瓦的话顿时提醒了这些议员和商人们，于是众人又是低头相互之间一阵交头接耳的讨论，好一阵子之后，有人再一次提出了一个意见。

“总督阁下，如果我们不能轻易对他们动武的话，那么在下认为，我们可以先暂时不占领鸡笼湾，在这张福尔摩沙的地图上，还有许多其它地方可以供我们停泊船只建城使用，虽然这些地方不如那个鸡笼湾，但是我们可以先在那边占领一个落脚点，然后和那些中国海盗们谈判。

如果他们识趣的话，我们可以不动用武力，强迫他们让出鸡笼湾，完全可以支付他们一些银子或者物资，作为交易，将鸡笼湾买下来，请他们离开那里！

这样的话，我们就不会得罪他们，树立一个敌人，以后还可能和他们成为朋友，请他们帮我们封锁前往大员的的中国船只，让他们到我们的港口进行交易！”

施而瓦听罢之后，想了一下，露出了笑容，点了点头道：“这倒是一个好办法，如果他们能明白的话，这么做对我们双方都有好处，但是现在又有了一个新的问题，那么我们应该给他们支付多少银子，来换取他们退出鸡笼湾呢？如果他们按照中国人的俗话说，要狮子大张口，我们又该怎么办？”

这时候这些议员们都开始吵吵了起来，有很多人认为，施而瓦这么瞻前顾后，实在是太看重哪些中国海盗了，如果这样的条件那些中国海盗还不答应的话，那么就没有什么好商量的了，到时候必须要采用武力，将他们驱逐出鸡笼湾，这样才能让这些粗俗的中国海盗们知道他们西班牙人是不好惹的。

长时间和和中国海盗以及海商们打交道下来，让这些西班牙人拥有了一种强烈的优越感，使得他们变得十分傲慢，根本就不把这些中国海盗们放在眼里。

经过一番激烈的争论之后，最终施而瓦只好妥协了，决定准备出兵，并且在到达台湾岛北部之后，先占领一个地方登陆，然后开始和盘踞在鸡笼湾的那伙海狼进行谈判，按照中国人习惯的计量方式，最高可以支付他们两万两白银，来换取他们让出鸡笼湾。

如果他们还不答应的话，那么就用船队封锁鸡笼湾，和他们开战，强行攻占鸡笼湾，将他们逐离那里。

于是马尼拉的西班牙人们，在施而瓦的命令之下，开始做起了出兵之前的准备工作。

于孝天这个时候并不知道西班牙人在忙什么，但是他却大概知道历史发展的进程，如果历史没有发生大的改变的话，西班牙人进占台湾岛北部，也就是近两三个月的时间了。

他在淡水城盘桓了大概一个多月之后，眼看着这边各种事务都开始上了轨道，按照他的要求和计划开始稳步朝前推进的时候，于孝天决定离开淡水城，到鸡笼湾那边看一下那边的情况。

虽然淡水城这边，他还计划着要建立一座水泥厂，但是眼下因为粉碎的问题尚未解决，想要建立水泥厂，水泥窑并不是多大的问题，就算他并不太清楚现代水泥窑是什么样的，但是采用土法上马，建立小型的立式水泥窑，摸索着烧制出水泥，并不是多困难的事情。

而建立水泥窑最大的问题，眼下还是在粉碎的问题上，眼下他建起了十几个小型的水磨坊，用来生产土水泥，这样的水磨坊的日产量非常低，根本满足不了正儿八经生产水泥的需要。

水泥的主要原料，不外乎也就是石灰石，粘土，煤和石膏。

目前淡水城周边，石灰石、粘土、石膏都已经有了，储量还相当大，但是还没有发现有煤矿的地点，所以煤要从陆上运过来。

但是从陆上购入煤，并不是多大的难事，福建就有煤矿，甚至不用跑得太远，在兴化府就可以组织到煤的供应。

而煤在目前这个时空之中，并不是什么稀罕物，用量很少，价格也很便宜，而且福建广东这边，并不喜欢使用煤来炼铁，因为煤炼出的铁质量不如木炭炼出的铁质量好，所以这边的铁场都使用木炭来作为炼铁的燃料，故此虽然福建有煤矿，也有人开采，但是使用者却并不多。

从福建采购煤并不消耗多少财力，只是会麻烦一些，要消耗不少运力罢了，但是因为海狼采购煤炭的时候，不插手陆上运输的事情，故此全程基本上都是用船只水运，一条船最少可以装载几十吨煤炭，大福船甚至可以装载一百多吨煤炭，就算是淡水这边建起了水泥厂，也不会是大型水泥厂，用量并不算大，完全可以满足他们的需要。

只有一个原因，现在困扰着于孝天，那就是原料粉碎的问题，现在单靠石碾和石碾破碎原料，生产效率实在是太低，必须要研制一种新型的粉碎机，来扩大产量，否则的话靠着这些石碾来粉碎原料，实在是杯水车薪，解决不了问题。

但是于孝天不是万能的，他虽然对机械了解不少，但是让他马上就设计出一台大型的粉碎机，还是有点太难为他了，另外就算是他能设计的出来，以目前的加工技术，也估摸着很难制造出来，所以他还是只能暂时先放下这件事，得空的时候，在鼓捣这家伙了。

三月初的时候，淡水的整个筑路工程和水利工程都已经全面铺开，大批移民被赶到了田间，在村长们的带领下，和海狼部众的监督下，开始开挖沟渠。

大批苦役们也在枪口和刺刀的监督下，挥汗如雨的在道路施工点上大干而特干，时不时一些地方还会传出隆隆的炮声，不过这不是海狼部众在打炮，而是一些筑路工程的点上，在放炮炸石。

连带着木工厂现在也忙的是不可开交，工匠们忙得脚不沾地，天天忙碌着制造各种水车以及鸡公车，还要为不断损毁的鸡公车制造车轮，替换掉损坏的鸡公车的车轮。

这段时间，有人发现苦役们之中，有个别人为了偷懒，趁人不备的时候，对生产工具进行破坏，鸡公车损坏很多。

为此闫有德暗中观察了一番，当场逮住了几个偷偷破坏生产工具的家伙，先是好一通皮鞭伺候，接着这家伙用铁棍，一根根的打断了他们的骨头，还让他们死不了，最后把他们绑在施工现场的工地两侧的木桩上，不给他们吃喝，在日光下暴晒，直到他们活活疼死渴死饿死或者晒死为止。

如此残酷的手段，顿时遏制了有人打坏主意，破坏生产工具的歪风，使得鸡公车和各種生产工具的损坏速度降低了下来。

（回来稍微休息一下，更新完就走！儿子依旧低烧不退，心疼死我了！）

第八十九章改称基隆

道路施工进度也开始加快，第一条从淡水城到船寮的大路，在几百名苦役们的努力下，从两头一起开工，用了仅仅一个月的时间，便彻底修通。

于孝天在离开淡水城之前，亲自检查了这条道路的施工质量，并且为这条道路的开通举行了一次剪彩仪式。

这条路作为一条重要的主干道，是按照他们的一级路进行修筑的，宽十步，路两侧有两米深四米宽的排水渠，路基是经过反复碾压结实的三合土碾压或者夯筑而成，路面铺上了一层大沙碎石，还有石灰和炉渣，也经过了反复的碾压，很是平整结实。

路面截面也是弧形的，中间高两侧低，前几天下了一场雨，但是路面的水立即便被排入了排水沟之中，接着顺着排水沟排入到了淡水河之中，一点积水都没有，仅仅有极个别的地方修筑的不太好，有些积水，但是也马上被人整修好了。

现在这条路彻底大变样了，走在上面很是舒服，牛车来来往往运送一些物料，也便捷了许多，牛拉车的时候，也省力了很多，就算是有很多牛车一起上路，也不会再在路上形成拥堵了。

不少移民跑来看热闹，看到这么好的一条路，都好奇的到路上走走看看，一个个都是赞口不绝，看着其他那些正在施工的道路，朝着他们的移民村不断的延伸，不由得各个都一脸的憧憬，以后等所有路都修通了的时候，他们再来淡水城就方便多了，不管是采购还是交粮或者买点小东小西土特产，都变得方便了许多。

加之农田中不断延伸的水渠，也让他们看到了丰收的希望，他们以前在陆上的时候，除了大户人家有时候有人力物力，来给他们自家的田地里面修点沟渠，来灌溉之外，老百姓根本没有能力来修建沟渠。

而老百姓自家的农田灌溉和排水都很困难，很多年份都要靠天收，老天照顾的话，风调雨顺一年下来，还能多吃几顿饱饭，但是万一老天不作美的话，遇上大旱或者大涝的话，那就惨了，许多人家基本上要落一个颗粒无收的下场，但是官府还是照样到了交粮的时候上门催收，除了正赋之外，还有数不清的加派，就算是殷实一些的家，遇上这样的年景，也会被闹得家破人亡。

特别是这两年辽东战事紧张，更是不断的加派辽饷，日子过的更是不堪。

但是在海狼这里，他们却看到了希望，许多人去年来到这里，两手空空，海狼不但给他们分发农具，还管他们吃饭，不让他们饿死，更是给他们划拨了地块，让他们耕作，给他们粮种，让他们种植。

现如今还带着他们兴修沟渠，花钱派人筑路，这日子过的就更有盼头了。

说起来他们以前在陆上也没少给官府交粮纳税，但是官府什么时候管过他们的死活，遇上个好官的话，一旦碰上灾年，不说给他们赈济了，能上奏朝廷，给他们争取个减免，就算是青天大老爷了。

可是官府什么时候也想不起来，为他们修条路，帮他们兴修沟渠，倒是捞钱的手段和名目层出不穷，就算哪天心情大好，要修个桥什么的，照样还是要让大家另外凑份子，当官的还有胥吏反倒是从中还要不少捞钱，交的皇粮当真是都拿去喂狗了。

而他们到了这里之后，却发现海狼的大当家跟官府不一样，总是在替他们打算，给他们一件接着一件的办好事，而且这里地方也越来越平靖了，刚开始时候土人还时不时的会来骚扰一下他们，现如今在海狼部众的进剿之下，不少附近的土人都被修理怕了，有些干的过分的土人部落，干脆就被灭了，现如今他们的日子一天更比一天有了盼头。

不少人现在就算是让他们回陆上去，他们也不会再回去了，就算是死在这里，他们也愿意留在这儿跟着海狼干。

而于孝天眼看着这边的情况都已经进入轨道，开始稳步朝前推进，于是便悄然离开了淡水，仅带了两条船，装上了一些淡水运往鸡笼的货物，朝着鸡笼而去。

鸡笼湾之中，现在的船只比上一次于孝天来的时候，更多了一些，也显得更加热闹了一些，于孝天的船尚未进入鸡笼湾，便远远的看到鸡笼湾外面的海面上，有不少点点帆影，不少小渔船正在海面上打渔。

而且还有一条飞字号快船，高悬着海狼旗在海面上游弋，另外有一条同样挂着海狼旗的捕鲸船，似乎拖拽着一条猎获的鲸鱼，正在朝着鸡笼湾之中行驶。

那条驻守在这边的飞字号快船，远远的便发现了于孝天带的两条座船，于是立即便调转船头，朝着他们迎了过来，并且放了三声礼炮，表示对于孝天的欢迎。

于孝天的座船还是那条双桅快船，船桅上面高悬着一面镶红边的金狼旗，这是他身份的象征，只要是海狼部众，见到这面旗，便知道是于孝天亲

自驾临了，故此才会马上过来迎接。

在巡逻的飞字号快船的引领下，于孝天带船驶入了鸡笼湾之中，听到那条飞字号快船在海面上的礼炮声响起，三座炮台上也都鸣响了礼炮，腾起了一团团的白烟。

黑头、孙宝强等人，脚不沾地的便赶紧带人到了码头迎接，于孝天下船的时候，招呼人从船上抬下来了一个箱子，在黑头等人的引领下，进入到了这里的基隆堡之中。

鸡笼寨现在已经改名为基隆堡，是于孝天过年之前下令改名的，有了后世的名称，加上鸡笼两字的谐音，改名为基隆，意思为基地昌隆，倒是很不错，于是于孝天便不等其他人来改名字了，直接将鸡笼寨，改名为基隆堡。

这样一来，基隆堡听起来要比以前的鸡笼寨响亮的多了，众人也都很乐意这样的修改，而鸡笼湾口部外面的那个小岛，也被于孝天按照后世的称呼，命名为和平岛，省的以后不知道谁会把这些地名给改的面目全非。

在进入基隆堡之前，于孝天便看到了那条比他先进港的捕鲸船，确实确实带回来了一条大鲸鱼，灰白色的鲸鱼这个时候早已死亡，被捕鲸船用绳子绑上，身体上还布满了伤口，在身体周围，还漂浮着不少空木桶，防止拖缆断裂之后，鲸鱼沉入水中。

这条鲸起码有十几吨重，虽然于孝天到来是件大事，但是也大不过赶紧将这条鲸进行分割处理。

海狼捕鲸已经形成了一个产业，更是现在基隆堡的一个支柱产业，现在已经拥有了十几条专业的捕鲸船，这些船只分散在台湾岛周围数十公里左右的海面上游弋，一旦发现鲸鱼出现，便对其进行捕杀，如果运气不好的话，这些捕鲸船便充当大型渔船，在海面上进行捕鱼作业。

在于孝天下船的时候，便看到基隆堡北面的岸边，已经建起了一条宽大的木质滑道，在岸上安装了畜力的绞盘，当鲸鱼被捕鲸船拖回来的时候，有人将缆绳接过去拉到岸上，绑在绞盘上。

牛开始在人的驱动下，拖动绞盘，将鲸鱼通过这条木质滑道，缓缓的拖上岸，有几十个工人，在岸边帮忙，将鲸鱼拖上岸之后，立即便就地开始对死鲸进行分割处理。

他们动作相当娴熟，有人负责剥皮，有人负责清理内脏，也有人专门负责分割鲸肉，将鲸脂和鲸肉分离，分别装上推车，迅速的运往岸边的工棚里面进行处理。

这个时候没有冷藏设施，虽然年年冬季会派出船只到北方运冰，但是这些冰是远远不够处理这么多鲸鱼肉和鱼鲜的。

所以到岸的鱼鲜以及鲸鱼，都要立即进厂进行分割腌制处理，将鲸肉和鱼鲜用粗盐腌制起来，然后送往晾晒场进行晾晒或者直接送去进行熏制，制成肉脯或者咸肉，然后长期储存起来。

而鲸脂被分割下来之后，即便送去熬制，将鲸脂熬炼成鲸油，装入大木桶之中储藏起来，然后送往南日岛或者淡水的肥皂作坊，制作成肥皂，或者储备起来食用，还分发到海狼各处，作为保养武器的油脂使用。

现如今基隆堡的捕鲸业和捕鱼业已经形成了相当系统的处理方式，一条鲸鱼到岸之后，仅需要几个小时的时间，便会被分割处理完毕，包括鲸骨最后也不会被抛弃，将会被砸碎运去磨成粉，抑或是充当饲料，抑或是充当废料壮田之用，总之不会剩下任何东西，算是彻彻底底的全部被利用了起来。

这不像是后世西方捕鲸业大发展的时候，捕鲸船在远海上大量捕鲸，只收取鲸脂，直接在船上熬炼成鲸油，其余的东西少量留下一些肉供他们食用，其余的都丢弃到了大海之中。

现在海狼可舍不得这样浪费，鲸鱼身上任何部位，都会被回收利用起来，这是大自然给人类的恩赐之物，捕鲸已经有伤天和了，如果再浪费的话，就实在是太过分了。

第九十章基隆炮作

现在捕鲸船上都装备了一门于孝天专门让炮作给他们铸造的捕鲸炮，有了这种捕鲸炮之后，捕鲸变得容易了许多，不再需要让水手们下到小艇之中，追着鲸鱼，用捕鲸叉去猎杀鲸鱼了，那样做着实是件很危险的事情，不少捕鲸的水手在捕鲸的时候，因为鲸鱼的反抗，不是受伤，就是被打到海面淹死了。

但是有了捕鲸炮之后，捕鲸开始变得安全了许多，捕鲸船发现鲸鱼之后，便开始追捕鲸鱼，在接近鲸鱼之后，炮手操作捕鲸炮，瞄准鲸鱼开炮，捕鲸炮会射出一支粗大的带有倒钩的铁枪，射入鲸鱼身体之中。

捕鲸叉后面带有绳索，绳索尾端系有大木桶，鲸鱼受伤之后，无法潜水，在海面上挣扎逃走途中，会大量失血，捕鲸船可以跟在它的背后，一直等它失血过多丧失挣扎能力之后，才会派人下到小艇上，驶到鲸鱼身旁，奋力给濒死的鲸鱼最后一击，结束它的生命。

所以自从捕鲸炮被制造出来装备捕鲸船之后，捕鲸效率大为提高，现在每个月基隆堡这边的捕鲸船队，都可以收获几条鲸鱼，完全可以满足海狼现在对于油脂的需求，还能出口一部分，赚取一些小钱。

而鲸鱼的其它部分，比如鲸肉成为了海狼部众饭碗里面的美餐，现在他们没有大规模的饲养业，肉类供应很少，除了捕猎之外，要靠着移民家家户户私养一些猪羊，来满足海狼的需要，牛肉是不用想了，耕牛是海狼的一级保护动物，除非老的没法干活的耕牛可以屠杀掉吃肉之外，其余的耕牛都要到田间地头干活，许多工坊也需要耕牛作为畜力，给一些简易机械提供动力来源。

而鲸鱼皮除了可以做皮甲之外，还可以做高档的皮料，不管是陆上还是西方人，都对海狼所产的鲸鱼皮很感兴趣，可以卖出不错的价钱，一头鲸鱼的皮张下来，可以让海狼赚几百两银子。

至于内脏，只要不是有毒的地方，就都能吃，可以腌制起来剁碎做成乱炖，不管是海狼部众，还是工坊的工匠们甚至是学校的学生，都很喜欢吃，这时代穷头百姓们想要吃肉实在是太难了，能吃上点鲸的杂碎，也是足以让人感到很幸福的事情。

不过这样的产业却带来了一个负面的影响，那就是一到基隆堡，就可以在鸡笼湾之内，闻到浓浓的熬炼鲸脂时候，烧灼那些油渣产生的臭味，其中还夹杂着水产加工场散发出的鱼腥味和腥臭味，挥之不散，让初到这里的人忍不住有一种想要掩鼻的**。

而除了这边已经初具规模的鱼类鲸类加工场之外，鸡笼湾的整体防御工事系统，现在也已经算是基本完成了，湾口建起了三座炮台，对整个湾口海面形成了交叉火力，可以严密的封锁住湾口。

而且三座炮台自身也具有相当强的防御能力，就算是敌军强行登陆，想要夺取炮台，也绝不是个容易的事情。

三座炮台除了设有大量的大炮之外，本身四周还开有壕沟，壕沟内外遍地或明或暗插的还有碳化过的竹签，想要靠着轻步兵就攻入炮台，不死足够的人，连想都别想。

除了这三座大型炮台之外，基隆堡在四面高地上，可能会通过人的地方，又增设了一些碉堡。

这些碉堡平时由一伍战兵定时换防值哨，一旦遇敌来攻的话，随时可以住入三个小队的兵力，并且在碉堡里面还可以立即增设一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和两门虎蹲炮，任何人想要从陆上绕过湾口的炮台，直接进攻基隆堡，都会被这些碉堡阻击。

就算是所有外围防线都失守了，基隆堡本身也是一座坚堡，是按照西方棱堡结构建筑起来的，自身也拥有极强的防御力，加之基隆堡自身储备的物资，足够坚守相当长一段时间不会轻易被敌人攻破，争取等到援军到来的时间是没有一点问题的。

于孝天到了基隆堡之后，马不停蹄的先巡视了这边守御的情况，对工事方面的建造情况基本上表示满意，只是指出了个别地方存在的一些问题，要求黑头他们下一步继续改进。

但是于孝天对于目前基隆堡人员们的警惕性，却并不是很满意，各处的炮台和碉堡的值守人员，心理上比较松懈，普遍认为，现在没有什么人敢来这里找他们的麻烦。

对此于孝天逮住黑头和孙宝强，好一通训斥了一番，要求他们必须要重视起来，并且加强对海面上的巡逻，扩大他们目前的巡逻区域，将基隆堡留守战船的巡逻区域朝外扩大两倍，防止敌人到了眼前才被发现。

另外于孝天对于这边的道路情况也不是很满意，虽然这边也修筑了一些道路，但是这里的地形高低起伏比较大，物资运送本来就不是很容易，如果道路情况再差的话，就更加困难一些，战事不容易调动有限的兵力，增援到需要的地方，特别是一些火炮之类的重武器，更是不容易运送到战斗最激烈的地方，于是于孝天要求黑头他们对这一点也要进行整改。

至于这边的工坊情况，于孝天没有给予太多的关注，眼下海狼的工业区

重点放在了交通比较方便的淡水城那边，而基隆堡这边主要是渔业产业，枪作也没有在这边设立分厂，只有炮作在这边设立了一个规模不算大的分厂。

这次于孝天来这里主要看的就是这边的炮作分厂生产的情况，基隆堡这边的炮作只有一座大工棚，里面设有三个铸造台，最多只可以同时开铸三门大炮。

但是这里的炮作，却和南日岛以及淡水炮作不太一样，这里只负责铸造重型火炮，最低的火炮也是十二磅加农炮，主要生产的却是之前南日岛炮作只铸造成了一门的二十四磅加农炮。

这种二十四磅加农炮，单是炮身就重达三千多斤，加上炮架的话，重量更是高达四千斤以上，目前海狼的所有船只，暂时都无法有效承载这样的重炮，就算是装的上，也只能打几发炮弹就了不得了，结果是开炮不久，船板就该被震裂了，基本上只能算是一锤子的买卖，打得赢打不赢敌人，自己的船起码是报废了，弄不好还会造成严重的后果，船也会带着炮一起沉到海里面，实在是太不划算。

所以在试制成功之后，那门炮便被运到了基隆堡这边，装在了和平岛炮台上面，作为岸炮使用。

这门二十四磅炮，在使用公差很小的标准实心弹的时候，直射距离达到两里左右，经过精确测量，基本上可以达到九百二十米，而且在这个范围之内，射击精度相当高，可以轻松的准确命中一条和飞字号快船差不多大小的目标。

而且这种炮的威力也极大，二十多斤的炮弹，在两里之内的速度很快，基本上可以确保，能击穿目前他们可能遭遇的所有敌军的船体，并且给予其造成相当大的杀伤。

但是这种二十四磅加农炮，实际上在作为岸炮使用的时候，射程远不止两里这么远，按照试验的结果，这门炮在作为岸炮使用的时候，有效射程起码可以达到两公里，也就是四里左右，而且还能保证相当的命中率。

这样的结果，基本上是全拜海狼目前算是非常先进的铁范铸炮法所赐，使得大炮铸造的时候，炮身很结实，可以减轻不少重量，这要是让陆上的明朝工匠们仿制的话，这种炮他们起码要把炮壁增厚一倍，重量至少要达到七千斤以上，对于使用者来说，简直就是一场灾难，伺候一门炮没个百八十号壮汉，估计连瞄准都做不到，更不要说复位了。

而且这种海狼自铸的二十四磅炮的重量，就算是和同时期西方国家工匠们铸造的同类大炮的重量，也轻了不少，铸造工艺也好过他们不少。

但是当初之所以只铸成了一门炮，便停止了下來，是因为当初试制的时候，海狼的铁料储备还很少，这家伙耗费铁料实在是厉害，铸造这门炮，要先把从陆上购买来的生铁进行一番精炼，一千斤生铁，经过精炼之后，只剩下了六七百斤，铸造这种二十四磅炮，就需要五千斤以上的铁料才行。

而当时海狼更需要的是六磅和十二磅炮，对于这种二十四磅重炮的需求并不大，故此只能遗憾的先将其停产。

但是现在海狼通过到处拓展进货途径，建立起了多条进口铁料的途径，已经初步解决了原料不足的问题，并且储备下来了相当数量的铁料。

加之可能的西班牙人来抢夺鸡笼湾的时间越来越近，所以于孝天便特令在产业迁移的时候，在鸡笼寨建一座规模稍小一些的炮作，专司负责铸造中重型火炮，先满足这边的需要再说。

所以鸡笼寨这边的炮作在去年投建完工之后，便开始了重新铸造二十四磅加农炮的工作。

于孝天这次来基隆堡，就是要来检查一下这边这种中重型火炮的生产情况。

（稍微眯一下，然后赶往医院！）

第九十一章基隆炮作2

“八号炮目前基隆炮作这边铸成了多少门了？可有什么问题没有？”于孝天一到炮作便立即对这里的管事问道。

这里的管事现在就是张铁匠当初带来的那个徒弟，跟着张铁匠学了一手好手艺，不但会打造火枪，而且对于铸造方面也已经具有了相当深的造诣，而且有其师必有其徒，他也属于那种极喜欢钻研的人，别看年纪不大，但是对于很多机械方面的理解，远超过绝大多数的工匠。

于是于孝天在发现了他之后，便决定要不拘一格用人才，先是在南日岛的时候，便让他到炮作里面做事，先学习炮作如何铸炮，很快他便在炮作的工匠之中手艺脱颖而出，于是这次鸡笼寨建立炮作的时候，就让他到了这边当了管事，其实就是这里的厂长兼总工。

年纪如此轻轻，就被于孝天赋予如此重任，这个名叫张同的年轻人对于孝天自然是感恩的不得了，做事相当勤奋，到了基隆堡之后，几乎吃住都在炮作之中，极少有人看到他得空出来转转看看新鲜，这一点得到了黑头、孙宝强，以及在基隆堡这边的所有人的认可。

在海狼部众之中，不管是军事系统还是后勤系统，其中也包括了军器所这样的军工口之中，于孝天一直都刻意的推行严格的上下级制度，不管你年纪多大，资历多老，只要你级别低，就要必须服从尊重比他级别高的人的领导和指令，有意见可以保留，合理投诉都可以，但是必须要执行，违抗上一级领导的指令，在海狼之中可是重罪，轻则挨军棍，重则去劳役营呆着去，造成严重后果的，脑袋搬家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所以现如今在海狼的各个系统之中，这种风气已经养成，虽然张同年纪很小，刚刚二十，他手下工匠全部比他年纪大，甚至有的学徒年纪都比他大，但是他手艺精湛，技术超过其他人不少，手下的工匠们还有学徒们倒是没人敢不服他的。

张同又黑又瘦，但是却很结实，于孝天到炮作的时候，他正在这里忙活，穿的厚厚的防护用的帆布衣，带着一个又脏又破的大围裙，脸上满是黑灰，白眼仁之中还充着血丝，像是刚从煤堆里面钻出来一般，看上去根本不像是个工坊的头儿，倒像是个小鬼一般。

听了于孝天的问话，他赶紧答道：“禀大当家！小的们没敢在这边怠慢，这几个月下来，每个月都有新炮铸成，现如今六号炮（十八磅炮）一共铸成六门，五号长炮铸成八门，七号（二十四磅炮）重炮铸成了四门！一共铸成了十八门炮！

现在还有几门炮内膛尚未镗光，其余的有些已经交给了炮台，有几门还在炮作，等着装上炮架，便可以交给炮台了！

再有眼下工棚里面，一门六号炮的炮范已经上了铸造台，最快两天就能铸出来，七天之内，可以镗光。

另外还有一门七号炮，眼下正在工棚里面开铸，小的还要去盯着，里面离不开，还望大当家恕罪，这门炮铸完之后，小的再来见大当家！”

这话刚说完，张同火烧屁股一般，也不等于孝天还有话说没有，就一溜烟的窜回了工棚里面，站在门口就能感受到工棚里面传出的热气，还有张同扯着嗓子的吆喝声，招呼着手下工匠学徒们，赶紧继续接铁水送到铸造台上，进行连续浇铸，不要耽搁。

于孝天张了张嘴，没来得及叫住张同，这家伙就跑没影了，气的亲卫想要进去吧张同抓出来，连黑头也一脑门子的黑线，觉得张同这个家伙太不把于孝天当成回事了，实在是太过怠慢，忍不住也想要发脾气。

于孝天抬手拦住他们，哈哈一笑道：“好！好小子！天大地大，工作最大，这人我没选错！呵呵！好了，让他先忙去吧，咱们也别在这儿给他们添乱了。

黑头，你小子给我记住，对张同一定要客气一点，别因为今儿个这事儿找他麻烦，他这么做没错，这会儿里面正在浇铸，不敢出一点差错，要不然的话，这门炮一不小心就会报废，我自然不会怪罪于他的！

你要记住，他今天这么做，也是为了咱们好，他眼下铸出来的炮，可是都直接让你们用了，你们要是不承情的话，那么就真不知好歹了！”

有了于孝天这番话，谁还敢多嘴呀！于是众人连连称是，跟着于孝天离开了炮作。

于孝天也不罗嗦，简单了解了一下近期基隆堡这边的各种情况，然后亲自去各个炮台上检查了一番炮台的情况。

几个炮台上现在一共有十二磅长炮以上各种火炮三十二门，其中已经安装好的二十四磅炮，一共有四门，还有一门尚在炮作之中，未运到炮台安装，而和平岛上的炮台安装了三门，另一门装在了对面的一个炮台上，这几门大炮加上十余门十八磅加农炮和十二磅加农炮，构成了整个鸡笼湾外围的防线，牢牢的扼守住了鸡笼湾。

另外各个炮台上，还装备了一些小炮，既有六磅炮，也有虎蹲炮，主要是用来阻挡敌人登陆人员进攻炮台使用，因为敌军一旦接近炮台，那些十二

磅以上的大炮，就失去了作用，因为射角太低，无法再对其进行炮击，故此要用一些小炮加强一下。

在历史上有许多战例，就是因为炮垒之中只有大炮，但是却缺乏近距离的火力，以至于让敌人钻了空子，从侧面或者背后贴近炮垒，最终不费吹灰之力，便将看上去固若金汤的炮垒攻克，所以大炮这东西，不见得就是越大越好，必要的时候，必须要有小炮来保护它们，作为辅助，这样炮垒的防御才会更加完善。

只是这样的火炮数量，还是让于孝天多少有点不太放心，因为他很了解目前西方风帆战舰的火力强度，一般的武装货船上，都至少装有十几门大炮，而且不乏装有二十四磅甚至三十二磅的重炮。

而盖伦船本身结构具有很好的优势，专用的战舰吨位稍大一些，可以分成两层甚至是三层火炮甲板，装载几十门大炮，几十年之后，英国的一级战舰，甚至装备了百门以上的火炮，最小的火炮也是十二磅的加农炮，光三十二磅重炮，就有三十门，火力达到了相当恐怖的程度。

当然现在西班牙人和荷兰人在亚洲这边的战舰，肯定不可能达到那样的程度，他们的主力战舰现在都在欧洲，相互之间死盯着对方，谁也不敢乱动。

但是西班牙人和荷兰人在亚洲这边的炮舰，就算是小一些，现在也起码装有几十门大炮没有问题。

如果西班牙人这次过来，万一带来了一大票船队的话，火力也是相当恐怖的，而现在炮台上只有这么区区三十多门大炮，而且还是以十二磅炮和十八磅炮为主，作为大杀器的二十四磅重炮，却只有区区四门，火力确实有点弱了点。

要是对付同行的话，这样的火力强度肯定是没有一点问题，但是如果跟西班牙舰队来一场大对决的话，不知道能不能撑得住。

一旦要是湾口防御被突破的话，那么基隆堡之中的火炮数量，更压制不住敌人的舰载火力，到时候黑头他们肯定会吃大亏的。

所以于孝天多少有点担心，吩咐张同，要尽快继续增加铸造二十四磅炮的数量，尽可能在需要之前，多铸造出几门这样的重炮，到时候就算是西班牙人的船队过来，想要攻陷鸡笼湾，估计也要崩掉他们的大牙！

于孝天刚回南日岛，还没有享受一下和分开两个多月的两个小家伙玩一下的乐趣，便收到了一大堆消息。

主要消息还是近期于孝天非常关注的郑一官方面的信息，郑一官在试图暗中截取颜思齐给海狼交付的购炮银款的行动暴露之后，不敢怠慢立即脚底抹油逃离了笨港，溜到了澎湖列岛之中的一个岛上，临时将那里充作了他的老营。

为了这件事，郑一官恨极了坏他好事的于孝天，正式下令，让他的部下们，将海狼视作他们的敌人，一定要找机会还以颜色，讨回这个面子。

于是近期海狼和郑一官之间的摩擦逐渐的多了起来，特别是在泉州一带，更是频繁的发生交火。

不过双方摩擦的结果，往往是海狼这边占便宜，除非遇上郑一官大票的船队，否则的话，仅凭双方放对，郑一官的手下连半点便宜都讨不到，倒是接连被海狼的巡船干掉了几条，还俘获了他们几十个手下，送回了南日岛。

经过刑堂刑讯逼供之后，海狼得知了现在郑一官的老巢，本着当初于孝天的吩咐，刘老六着令海狼的船队，暂时不去找郑一官的麻烦，这种事先交给颜思齐去办。

于是便将郑一官眼下盘踞在澎湖列岛一带的消息，传给了颜思齐。

颜思齐在年后获知了郑一官的下落之后，便立即调集了几十条船只，还有一千多手下部众，亲自率队杀向了澎湖列岛，去找郑一官算账。

颜思齐在经过一番对手下的清洗之后，将手下那些和郑一官交好，并且或明或暗投靠郑一官的手下们清洗了一遍，稳住了他的局面。

加之年前海狼交付给他们了一批六磅炮还有虎蹲炮、灭虏炮等火炮之后，迅速被武装到了颜思齐的船队之中。

第九十二章过街老鼠般的郑一官

而且海狼还给颜思齐代培了一批炮手，使得他们掌握了使用这些火炮的初步技巧，并且派出了二十名炮术教官，到笨港为颜思齐培训炮手，使得颜思齐在很短的时间里，武力值提升了不少。

二月份的时候，颜思齐率队亲征澎湖列岛，寻找郑一官对其进行报复，双方在澎湖列岛一带海面上发生了交火。

郑一官也知道颜思齐获得了于孝天的支持，不敢太过轻敌，收拢了一批手下和船只备战，双方在澎湖一带的海域频频发生交火，打的是不可开交。

本来以郑一官的实力，是可以轻松打败颜思齐的，但是颜思齐在获得了于孝天的支持之后，已经不再像以前那么弱了，双方在二月份一个月之中，在澎湖一带多次交手，居然打了个平手。

从损失上来看，郑一官因为火力方面不占优势，只是兵力方面占有一定优势，最终并未讨到便宜，损失要超过颜思齐一些。

但是双方都各有损失，颜思齐丢掉了十几条船，郑一官也损失了二十余条船只，谁也奈何不了谁，而且一个月下来，双方打的有点筋疲力尽，也都失去了继续打下去的兴趣，各自收兵返回了各自的老巢，继续积蓄力量，准备下一次再接着打。

但是颜思齐虽然没有占到多大的便宜，却在战略上获得了一定的主动性，彻底稳住了手下们，使得手下们恢复了信心，不再像前段时间那样，惧怕郑一官了。

而且颜思齐通过于孝天的支援，度过了生存危机，没有被郑一官堵在笨港不能动弹，获得了在海上和郑一官抗衡的实力，也可以继续干他的事情去了。

吃到了甜头的颜思齐，于是大力扩充实力，一边到处想办法搞船，一边想尽办法扩兵，到处招募手下，并且通过关系，和泉州巨商许心素挂上了关系。

这些情报都源源不断的从笨港的那些海狼的炮术教官以及细作们那里，被送回到了南日岛，使得海狼对颜思齐的情况了解的是非常清楚，不敢说颜思齐吃什么饭，睡的哪个女人，起码他要做什么，大致海狼都能听得出来。

而且这次于孝天给颜思齐帮了这么大的忙之后，颜思齐的那些手下们对

海狼的态度也发生了很大的转变，一是感激于孝天在他们危机的时候施以援手，二是他们也感觉到了海狼的厉害，以他们的实力，根本不能跟海狼为敌，否则的话海狼随时都可以像捏死蚂蚁一般的把他们捏死。

既然不能与之为敌，那么就只能与之为友了，这些颜思齐的手下们，大多数人都对海狼表示出了很大的热情，所以在他们那里，想要打听点事情，几乎根本不用费什么力气，随口问一下，就会有人详详细细的告诉海狼的部众们。

而且在那边的海狼的炮术教官的生活也很受优待，颜思齐安排人专门照料他们的生活，好吃好喝的供着他们，满足他们所有正常的需求。

而这些海狼的炮术教官们到了那里之后，也不白吃闲饭，倒是也很尽心，帮着他们检查了他们所有的火炮，将其中不堪使用的一些破炮淘汰掉，并且对其装备的各种杂式火炮进行分类清理，重新试炮检测这些火炮的性能和安全性。

又对这些火炮进行了重新的调整，将颜思齐的战船上火力尽可能的配置的完善一些，还适当改造了一些他们使用的火炮的炮架。

这时代海盗的装备十分简陋，颜思齐虽然也算是大风大浪过来的，比起小股海盗的装备水平好很多，但是这也是看跟谁比了，他们拥有的许多火炮简陋到甚至连炮架都没有，一根破铁管，用绳子铁钉直接绑在船舷处，上下左右没有任何可以调整的范围，只能依靠船只转向，来对准敌船，这样的装炮方式，打死敌人的机会，远没有炸死自己人的几率高。

所以实在是看不过眼的海狼部众们，到了他们那里之后，帮着他们对这些还算是能用的破炮，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改造，起码找了些木匠，给这些破烂货做了一些炮架，让它们拥有最起码可操作性。

中式古炮和西式火炮有一个很大的区别，那就是老式的中式火炮以前都没有铸造有炮耳，只是简单的被固定在炮架上，通过调整炮架高低俯仰来调整射程，操作十分困难，而西式火炮则创造性的在炮管上铸造了炮耳，炮耳处于炮管重心位置，可以方便的通过调整炮尾高度，来调整炮口的仰角，这是一项火炮技术的创造，使得火炮操作简单了许多。

但是颜思齐的火炮之中，有很多属于旧式古炮，连炮耳都没有，所以只能被简单固定在炮架上，赋予其一定的活动能力，也方便装填一些，但是幸好这些破烂货的射程很有限，倒是也要求不高。

这些炮术教官们，教会了颜思齐手下们该怎么瞄准，另外制定了一些规定，规范操炮人员的行为，不许他们像以前那样胡搞。

最起码在战时，决不允许他们再随意的把火药堆放在甲板上，方便他们取用，同时也造成了巨大的隐患，有时候可能挨一支火箭，就能引爆一条船，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另外操炮的时候，非有关人员，不得凑近火炮，更不许随便动用明火靠近火炮，省的造成意外损失，就算是被火炮后坐的时候撞上，也能要了人命。

再者炮术教官一再强调，任何人在没有得到开火命令之前，抑或是敌船敌人进入到他们有效射程之前，不得随意发泡，海盗甚至现在的官军，对于火炮的应用，都非常随意，往往刚刚看到敌人，也不管他们的炮打得到打不到，只管乱哄哄的一起开火，结果双方往往在很远的距离上，就开始相互开火。

这样的开火，更多的是等于放了个爆竹，听听响罢了，根本对敌人造不成任何威胁，反倒是等双方进入交火距离的时候，已经有不少炮打的过热了，反倒没法继续发泡了，造成严重的贻误战机。

颜思齐也看出了这些海狼部众们确实确实教给他手下们不少有用的东西，对于孝天更是感恩戴德，下定决心以后要抱紧于孝天这个兄弟的大腿。

接下来这段时间，颜思齐又向海狼订购了一批六磅炮，正好海狼现在正在用十二磅短炮替换六磅炮，所以便又卖给了他们二十门，让颜思齐高兴的屁颠屁颠的。

在和郑一官交手的时候，他已经发现，这种海狼的六磅炮相当厉害，打得又远又准，而且还威力十足，打的非常狠，跟个超级大锥子一般，在敌船上一戳一个洞，打的郑一官手下干瞪眼。

所以他下定决心，不惜耗费重金，也要多买一些这样的炮装备他手下的船，等他攒够了力气之后，怎么也要再去找郑一官算算账，这口气他实在是咽不下去。

一个老大被手下背叛，还险一些把他掀翻，搞得他狼狈不堪，这种事换做谁都受不了，这场子说什么都要想办法找回来。

于是颜思齐便和郑一官死磕了起来，有了颜思齐不停的找郑一官的麻烦，使得郑一官也不敢轻易的再找海狼的麻烦了，只能在漳泉一带的海面上，不断的与褚彩老和颜思齐进行争抢。

三月初的时候，郑一官集结起来了数千手下，还有一百多条船只，大举在泉州沿岸袭扰了一番，绑了不少肉票，还毁了几十个沿海的村庄，并且还跑到了漳州府，在月港外面袭扰了一番，抢了一批从月港进出的商船。

这一下郑一官的所为惹怒了褚彩老，褚彩老虽然败在了于孝天手中，被迫无奈之下，退出了泉州沿海，但是却始终不肯放弃漳州府外面的地盘。

海澄的月港，可是这个时代大明唯一官方批准的通海口岸，正因为如此，内地各地商贾自隆庆开海之后，便云集月港，做各种通海的贸易，使得其实地理环境并不怎么好的月港，这几十年来，一直都是中国沿海最热闹的港口。

这也使得月港成了所有海盗眼中的一块大肥肉，经常来这边骚扰，并且在漳州府外海抢劫过往商船。

这块地盘近几年来，成为了褚彩老的地盘，褚彩老一直将其视作禁脔，将海澄入海口当成他的提款机，不许别人来这里抢劫。

这一次郑一官却跑到了这里，大肆抢劫了一番，甚至还险一些上陆杀到了海澄，这就让褚彩老看不下去了。

褚彩老本来去年就发现了郑一官这伙人开始在他地盘上胡来，双方已经起了不少次小冲突，而且褚彩老也通过各种途径，听说了郑一官接了李旦的盘子，实力顿时壮大了非常多，隐隐间有想要将他逐出福建的想法。

这一次郑一官又带着这么多人船，跑到漳州这边干了这么一票，这一下褚彩老不干了，立即召集手下，跑到了漳州海上，要和郑一官见一仗，让郑一官也知道知道，他褚彩老现在还没有到谁都可以招惹的程度。

但是褚彩老动作稍慢了一点，等他带人杀到漳州府海面上的时候，郑一官已经带着大部分手下退出了漳州府，只堵住了少数郑一官的手下船只，这些船上的郑一官的手下们，抢的有点忘乎所以了，想要再捞一笔再走，结果被褚彩老堵在了这里。

褚彩老见到这些郑一官的手下，气就不打一处来，当即喊哩喀喳的干掉了好几条郑一官的船，杀了一票郑一官的手下，这一下褚彩老和郑一官也算是彻底撕破了脸，双方在海上更是冲突不断了起来。

（更新完就去医院！走了！）

第九十三章焦头烂额

郑一官现如今确实有点焦头烂额的感觉，他实力虽强，但是来的有点晚了点，福建沿海的地盘差不多已经没多少可供他来抢占的了，北边有于孝天的海狼，控制了兴化府从湄洲湾到福宁州大部分的海面，他目前在没有解决颜思齐的情况下，不敢轻易去和于孝天见仗。

而南边又褚彩老这个大佬，褚彩老也不是好招惹的人物，就算是他前段时间被海狼打了个屁滚尿流，但是饿死的骆驼比马大，他还是具有相当实力的。

而且郑一官现在因为和颜思齐反目，名声也算是臭到家了，很多人觉得这家伙太不讲江湖道义，不是个好玩意儿，不愿意跟他打交道，小股的海盗们也不愿意去找他入伙。

背后还有颜思齐虎视眈眈，要找他麻烦，而他在沿海一带，也没有一个像样的立足之地，只能盘踞在澎湖一带，手下的补给很是不便。

最让郑一官感到郁闷的还有一件事，那就是许心素这个人的存在。

许心素乃是漳泉一带的豪商，很早之前便放洋出海做海上的贸易，后来许心素结识了李旦，两个人都是海商，许心素很佩服李旦，而李旦也对许心素很是不错，于是便结拜为兄弟。

但是许心素对于这次李旦抱病身亡之后，郑一官抢夺了李旦的遗产之事，很不满意，对郑一官颇有微词，加之以前他和郑一官就有齟齬，于是便断绝了和郑一官的交往，开始单干了起来。

而许心素在漳泉一带势力很大，官府之中也颇有面子，更加上他和荷兰人关系很好，把持着几乎整个福建一带的生丝供应。

而生丝现在是西方国家最喜欢的商品，日本那边虽然也可以提供一些生丝，但是数量很少，远没有中国的生丝质量好，也没有这边量大。

荷兰人必须要通过许心素才能搞到生丝，许心素和郑一官绝交，使得郑一官失去了生丝这条财路，于是郑一官对许心素也恨得要死，这段时间经常在海上拦截许心素的船只，抢劫许心素的财货。

逼得许心素不得不加强自己在海上的实力，以前许心素主要经商，倒不怎么在海上干抢劫的买卖，所以商船实力不小，但是却没有多少可以跟人交战的实力。

于是许心素便要求荷兰人给他帮忙，对付郑一官，保护他的商船可以前往大员和荷兰人进行交易。

荷兰人对许心素是相当信任的，而且也确实需要许心素手里面控制着的生丝供应，但是因为这个，让他们去剿灭郑一官，显然他们是不愿意做的。

因为荷兰人在台湾的常驻的兵力本身就不多，步兵和炮兵也就是一千多人，船只不过几条，其中除了两条算是较大的武装商船之外，其余的几条充其量也就只能算是炮艇。

以他们的实力，想要去剿灭郑一官，显然是不可能办到的，而且郑一官现在是个居无定所的海盗，想要找到他们也很难，所以荷兰人只能给许心素提供了一些炮铳，让许心素自己武装商船，来和郑一官对抗。

但是许心素即便是得到了荷兰人的支持，还是没法对付郑一官，于是这个时候颜思齐找上了门，因为颜思齐也是在日本混的，和李旦关系不错，自然也认识许心素，两个人也算是有点交情，现如今他们有了共同的敌人，于是双方一拍即合，一起来对付郑一官。

许心素武力不强，但是陆上漳泉一带地面熟悉，有的是钱，而颜思齐则有船有炮，还有人手，两方加在一起，倒确实是不错的选择。

于是许心素便出钱，颜思齐出人，开始为许心素提供保护，也就是护航，让许心素可以相对安全一些，出海去跟荷兰人做买卖。

于孝天看到这里，将这些情报丢在了桌子上，忍不住有点笑了起来，因为他的出现，现如今郑一官的日子还真不好过，和历史上原来他的发迹之路相比，现在他虽然继承了李旦的衣钵，也算是实力大增，但是却没了原来可以作为他老巢的笨港，还凭空多了颜思齐和海狼这两股敌视他的力量。

而且阴差阳错之中，颜思齐活了下来，没有像历史上那样，英年早逝，给郑一官留了一锅现成的好饭，反倒因为郑一官因为尾大不掉，想要取而代之，最终没有打到狐狸，反倒惹了一身骚。

现如今昔日的兄弟，反目成仇，颜思齐倒成了郑一官的死对头。

这一下郑一官的路没有历史上另一个时空之中那么顺利了，现在的他四面树敌，连一个像样的落脚之地都没有，荷兰人因为许心素的关系，也开始敌视郑一官，断然拒绝了郑一官向他们求购大炮的请求，而且禁止郑一官的船只和手下到大员去。

所以郑一官还能不能像历史上另一个时空之中那样，迅速在海上崛起为

一霸，现如今看来，他的前途确实堪忧呀！

另外在搜集来的各种情报之中，于孝天还看到了海狼细作从壕镜澳也就是澳门传回来的消息，郑一官从荷兰人那里求购大炮不成，这段时间在澳门频繁活动，希望从葡萄牙人手中购得一批大炮，来壮大他的实力。

这个情报倒是一个比较重要的情报，因为郑一官从青少年离家开始跟舅父学经商开始，最早是现在澳门混，并且接受了天主教的洗礼，还起了教名，这一点是他人生中很重要的事情。

他和葡萄牙人以及澳门的天主教会也因此具有相当的关系，虽然后来他跟李旦之后，和西班牙人不对付，但是跟葡萄牙人却并未反目，别看葡萄牙现在也暂时在西班牙国王旗帜之下，但是这些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并不是亲密无间的兄弟，最多也就是同床异梦罢了，各有各的打算。

葡萄牙人也不是善类，他们很会钻营，到了中国这么多年之后，对中国的情况以及人们思维方式有很深的理解。

虽然现在海狼和葡萄牙人之间，并没有什么冲突，相互之间还有不少生意上的来往，而海狼和其它海盗们跟葡萄牙人做买卖有一个很不一样的地方，那就是海狼并不单方面的只卖给葡萄牙人一些中国的货物，还从葡萄牙人手中购买不少东西，其中包括大宗的硬木、印度帆布、棉布、印度硝石以及印度精铁，甚至于包括黎朝的大米。

这些东西以前葡萄牙人虽然也运来不少，但是始终却打不开销路，大明这个时代，绝大多数老百姓的消费能力非常差，甚至包括不少地主家庭，过的都是自给自足的一种小农经济，对外来商品的需求量极少，只有很少的一些权贵及大商人或者特别有钱的人，追求时髦和面子，才会购买一些像镜子、玻璃等奢侈品。

像印度棉布，虽然葡萄牙人、荷兰人、西班牙人甚至是英国人，都曾经尝试过，想要用这种商品来打开中国的市场，用换取的利润从大明换购大明的特产。

但是这种努力最终却失败了，因为这个时代大明也有大量质优价廉的松江布，并不需要大量的输入印度棉布来满足需求，而且印度棉布在运到大明之后，成本也不见得比松江布好到哪儿去，加之农民很多时候也会自己织布，虽然质地差一些，粗糙一些，但是没有钱的人，宁可选择自己织布，也不会购买印度棉布。

所以西方人现如今能拿得出手，卖给中国人的商品种类还真是不多，包括奴隶买卖，中国人自己流民就满地跑了，更是不可能去高价买西方人的奴隶，奴隶贸易在中国这边，也没有一点市场。

这么一来，除了少量的香料、染料、玻璃、西式的手工艺品、宝石珠宝等物，还能卖给中国人一些，剩下的大明基本上都能自产，西方人在鸦片战争之前，几乎拿不出多少东西卖给中国人。

中国在几百年时间里，差不多一直都处于贸易顺差之中，西方人只能在世界各地想办法掠夺白银，然后将其运到中国，来换取中国的瓷器、茶叶、丝绸、生丝等商品，以至于中国在很长一段时间之内，因为大量输入白银，处于一种通货膨胀的状态。

直到鸦片战争清朝战败之后，一连串耻辱的割地赔款条约，才使得中国保有的白银开始大量的外流，中国的白银存量才开始出现大幅下降。

但是让葡萄牙人高兴的是，碰上了海狼之后，他们发现这伙海狼跟其它人多中国商人和海盗不一样，他们并不喜欢储存大量的银子，而是更喜欢一些看上去价值并不大的普通物资，特别是各种原材料，几乎都是他们喜欢要的东西。

其中海狼最喜欢要的东西，各种可以用来制作船帆的帆布，以及价格低廉的印度棉布、精铁、大米、硬木，这些东西以前西方人根本卖不动，但是海狼却都要，而且量还很大，不说有多少要多少，起码让他们可以不再像以往那样，用白花花银子去收购了。

（咬牙死撑！一切为了儿子！感谢g zg1972和月圆十天二位朋友的打赏！我会继续坚持！）

第九十四章落井下石

自从和海狼建立商业来往之后，葡萄牙人和海狼之间的贸易还是进行的相当不错的，以前他们卖不掉的很多东西，现在终于找到了愿意接手的下家，虽然价格并不能让他们太满意，但是也好过了要他们继续只动用白银来购入货物了，一定程度上双方采用的是易货贸易。

所以葡萄牙人对于和海狼做生意，是相当满意的，而且还给了海狼相当大的优惠，现如今因为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乃至是荷兰人为了相互竞争，像以前海狼求购的硝石，价格已经下降了近四成还多，使得海狼可以更加便宜的购买到更多的东西。

但是葡萄牙人对海狼同样也留了一份警惕，因为他们在和海狼做买卖的同时，也发现海狼从来不从他们手中购买火炮、火绳枪等眼下俏销的东西，更是从来不从他们手中购买任何奢侈品，这一点让他们很是奇怪。

按理说现在火器这样的武器，大明因为这些年常年在和北方的建奴打仗，还要应付奢安之乱，对于武器的需求很大。

这也导致了海盗们这些年来，很难花钱购买到足够的武器，特别是像火炮这样的重型武器，陆上官府监管相对比较严格，加之大明的火器质量，始终不如西方工匠们制造的火器质量，所以更是海盗们趋之若鹜的东西，价格被炒得非常高。

原来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都曾经跟海狼的人提过建议，愿意用他们制造的火炮和火绳枪，来换取海狼的商品，但是却都被海狼给拒绝了，而且看过他们制造的这些用来销售的火器之后，海狼的人还似乎有点不屑的感觉。

这就让他们有点奇怪了，按理说海狼也是海盗，应该也喜欢这些东西的，但是为什么他们却不肯要呢？除非是他们有更好的东西，要不然的话没理由他们不想要这些家伙呀！后来直到海狼和褚彩老打了一仗之后，他们才听说，原来海狼可以自己铸造大炮，而且据传海狼铸造的大炮还是西式的红夷大炮。

这一下这些欧洲人就有点惊讶了，他们不太相信，一伙海盗，居然能自己铸造西式大炮，这东西要说就算是大明官府，想要仿造，也很是困难，没理由一伙海盗，居然也能做成这件事的呀！

而且传言还说海狼的这些红夷大炮很多，这就更不可理解了，铸造大炮有多困难，他们都清楚，这时代西方的铸炮师们，采用的工艺其实并不比大明工匠采用的铸造工艺高明到哪儿，同样也是采用的泥模方式铸造。

只不过是西方铸炮师们铸炮的时候，已经掌握了一些比较先进的理念，制定出了铸炮的一些先进的规范，形成了比较系统的铸炮技术，深入了解了一些火药跟火炮之间的关系，才使得他们的火炮铸造的比较好。

但是中国的工匠们始终没有形成系统的铸炮理念，虽然现在也学着仿制西式火炮，甚至可以将铸造质量控制的很好，但是观念上却始终落后于西方国家很多，只能亦步亦趋的跟在西方国家后面，效仿他们。

所以这些欧洲人们，并不相信海狼会具备这样好的手段，能铸造出非常好的火炮，只是认为海狼可能掌握了一些铸炮的工艺，有一些会铸炮的工匠，能初步仿造一些西式的火炮，但是不可能比他们铸造的火炮要好。

为此他们还多方想办法，想要弄一两门海狼铸造的火炮，做一下比较，但是这一年多来，却始终不能如愿，海狼以前从不对外销售火炮火枪，也没有谁俘获过海狼的战船，就算是有人劫获过海狼的商船，但是海狼的商船上也装的只是一些轻型火炮，根本看不出个所以然。

这件事他们也只能作罢，继续慢慢的等待机会了。

而郑一官现在跑去壕镜澳，找葡萄牙人购买火炮，也是出于无奈的事情，近期颜思齐和他在澎湖一带海面上多次交手，郑一官发现了颜思齐手下的船只上，装上了一些很厉害的大炮，可以在很远的距离上，轰击他手下的船只。

不用想他也能猜得到，这肯定是于孝天卖给颜思齐的，郑一官手下们在颜思齐新获得的这些海狼产的大炮之后，在跟他交手的时候，占了很大便宜，借助这些购自海狼的火炮，往往可以以少胜多，甚至还曾经在二百步之外的距离上，便击沉过他的几条船。

郑一官这时候意识到，如果下一步他想要在海上和于孝天以及这些同行们较量的话，不提升他的装备质量，肯定是要吃亏的，特别是以后要万一和海狼大打出手的话，没有足够像样的大炮的话，那么他弄不好也会步褚彩老当初的后尘。

所以他便开始四处求购各种大炮，广东、福建一带一些铁场以及铸铁工坊，现如今已经开始仿造西式大炮，也就是红夷大炮，但是这些炮官府看的很紧，很不容易弄到，一般人也不敢卖。

但是关键是郑一官想办法上陆看了一下这些大明工匠仿造的红夷大炮，这些炮看上去和西式大炮形制上差不多，加上了炮耳、瞄准的照门准星，但是有个问题就是这些大炮，都是重炮，就算是小一点的，也有千斤以上，大的甚至有七八千斤。

这炮就算是他买得到，也只能放在岸上使用，目前他手中的船只，极少有能装的上这些大炮的，所以他没有办法，只能转而向荷兰人和葡萄牙人求购。

但是因为许心素和他决裂的缘故，许心素在荷兰人哪儿很有面子，控制着大量生丝的货源，荷兰人不想得罪许心素，所以便只能对不起郑一官了，于是郑一官在荷兰人哪儿碰了一鼻子灰，转而只剩下了葡萄牙人这一条路了。

按说西班牙人在马尼拉那边，也开有炮场，铸造火炮进行销售或者自用，这个时代还相当有名气，那就是后世常说的吕宋炮。

但是因为李旦的关系，他们以前和西班牙人很不对路，李旦曾经被西班牙人坑过，所以后来便帮着荷兰人对付西班牙人，结果现在郑一官继承了李旦的衣钵，自然也就上了西班牙人的黑名单，所以想要从西班牙人手中购炮，基本上是没有希望的事情。

而郑一官因为在澳门很熟，加之他还经过洗礼，信奉天主教，所以他提出购炮要求之后，葡萄牙人倒是没有拒绝，前段时间葡萄牙人答应，帮郑一官铸造一批火炮。

这个消息可不是什么好消息，这个消息说明郑一官在较短的时间内，可能会提升一部分实力，那么接下来，颜思齐那边，恐怕就会感到比较吃力了。

于是于孝天在考虑了一番之后，和刘老六、马泉等人商量了一下，决定再对郑一官来一个落井下石，近期再卖给颜思齐一批火炮，另外包括许心素那边，也派人去跟他们接触一下，看看能不能跟许心素建立起合作关系。

许心素经济实力强，但是武力弱，这是一个很好利用的事情，所以于孝天决定，这便宜不能都让颜思齐占了去，必要的时候，他也可以给许心素提供一些帮助，不管是派船给他们护航，还是卖给他一些大炮，都无所谓，只要能赚到钱的同时，还恶心恶心郑一官就行。

另外现在他们已经建成了一批飞字号快船，这种船的数量已经不像前年那样紧缺了，这一年多来，海狼接连下水了不少条飞字号快船。

这些单桅纵帆船本身近海航行的能力就非常强，火力也较强，在海上对付同行们的中式战船的时候，拥有一边倒的优势，所以于孝天决定，抽出一批大约五到七条飞字号单桅快船，派往漳泉一带洋面上进行活动。

这支船队的任务很简单，就是专门在那边找郑一官的晦气，像当初对付褚彩老那样，专门袭击郑一官手下落单的船只，像剥洋葱一般的，逐步削弱

郑一官的实力。

按照于孝天的话说，那就是你郑一官不是现在发达了吗？我也不急着跟你来一场大对决，但是我可以慢慢的磨你，一点点的把你剥光，只要有我于孝天还在这海上混，就容不得你郑一官还像历史上另一个时空之中那样猖狂。

而飞字号快船是一种极好的可以充当掠私船的船型，不过和西方国家的私掠船不同的是，海狼派出的这些飞字号快船，属于海狼的官方行为，而不属于私人的武装船只罢了，属于海狼官方的军事行动，而不是自发的逐利性的个人行为。

这一下可就有郑一官受得了，前段时间，海狼还是仅仅作为幕后指使者，在背后操纵颜思齐和郑一官作对，但是现在于孝天却决定，跳到前台，亲自参与到对付郑一官的行列之中。

虽然他投入的力量并不大，但是他相信，自己这些训练有素，组织严格的手下们，加上这几条单桅纵帆船，足够让郑一官头疼很长时间了。

第九十五章渔税

除了郑一官的事情之外，海狼另一个严密关注的对象，就是现下的福建官府方面的对待海狼的态度问题。

由于去年上任的福建巡抚朱钦相想要用海狼的血，给他增添一份政绩的原因，于孝天表现出了出奇的强硬，先是大举袭岸接着又对官军大打出手，将集结在南日水寨的官军水师战船打了个灰飞烟灭，导致了朱钦相进剿南日岛的计划搁浅，并且受到了各方弹劾。

因为各种原因，最终朱钦相被罢官免职，而原来的福建布政使司右参政兼按察司僉事朱一冯被朝廷任命为新任的福建巡抚，并且就地奉旨走马上任。

而朱一冯上任之后，他对待海狼的态度，也是海狼必须要紧密关注的要务，毕竟海狼是在以一己之力，在对抗整个福建的一省之力，虽然海狼拥有极大的技术优势，但是却在经济和人力方面，并不占一点优势。

而且于孝天现在也并不想立即再跟福建官府大打一场，眼下海上的局势错综复杂，郑一官突然崛起，给海面上添加了一份不安定的因素，使得福建海上风云变幻。

加之于孝天现在正在集中精力，扩展他在台湾岛上淡水和基隆两地的各种工农业，不单单是要投入精力，而且人力物力财力方面也都消耗非常大。

战兵大部现在开始被他遣往了台员岛，这些战兵们除了是军人之外，还同时是一批非常好的劳动力，除了战时之外，这些人也不可能全都养起来，只让他们干些出操操练的事情，否则的话是对人力的严重浪费。

所以考虑到这一点，于孝天开始将战兵营的战兵们分批迁往了淡水，除了继续保持训练之外，也让战兵们干一些基础建设方面的事情。

这些战兵们个个年轻力壮，而且组织纪律性很强，一旦干一些基础方面的工作的时候，一声令下一个人可以顶的上几个普通移民使用，特别是对于许多需要人力较大的工程方面，战兵们投入工作之后，可以发挥出很大的效力。

而近期淡水和基隆两地都在进行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工作集中在筑路和修渠，还有拓荒方面，这是未来海狼在台湾岛爆人口、爆粮食、爆工业的基础，做好这几件事，无疑对以后海狼在台湾岛的发展会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所以南日岛上现在的驻守兵力减少了很多，原来热热闹闹的战兵营的兵营，也开始渐渐的冷清了下来，隔几天一条船便会满载着一船战兵离开南日岛，抑或是前往淡水，抑或是前往基隆，使得海狼在天启六年三月之后，在南日岛驻防的战兵数量锐减到了四百人左右，这些人手，也仅仅能满足镇守南日岛大寨和商栈区，使得南日岛的防御力量日渐减弱。

加之在去年结束了莆禧之战以后，海狼的水师战船也大批调动，其中部分精锐被充作掠私船，被派往了两广一带活动，为海狼去赚取更多的财力。

所以海狼在进入天启六年之后，在南日岛的兵力已经很少，主要水师力量，都散布在各处，加强了对他们地盘的控制力量。

为了满足巨大的财力消耗，在理事堂的建议之下，海狼开始在他们有效控制的地盘上，实施了开征渔税的办法。

渔税是直接向出海打渔的渔船进行征收的，沿海每个固定渔场，都派出了护渔巡船，这些船只只在渔场之中进行巡视，要求渔民在进入渔场捕鱼的时候，必须要向海狼缴纳渔税。

而渔税没有一定的定额，只是要求渔船在捕鱼之后，必须要向海狼缴纳六分之一的渔获，作为渔税，而这些渔船在开入渔场的时候，也必须要悬挂海狼给他们颁发的红色小旗，方能进入渔场进行捕鱼作业。

而海狼则负责给这些渔船提供保护，确保他们在捕鱼的时候，不会遭到海盗的袭扰和劫掠。

之前在海狼控制了福州兴化府以及福宁州沿海一带之后，海狼就已经开始大力打击在他们地盘上活动的大股海盗，使得海面上变得平靖了许多，使得渔民们在出海打渔的时候，安全了许多。

但是毕竟海狼的船只人手较少，只能重点打击一些大一些的海盗团体，但是对于只有一两条船，几十个人的小股海盗们的打击却有些力有不逮。

这些小股海盗，人少船小，平时主要打渔为生，但是抽冷子就干一票，他们的力量干不了大事，不敢轻易抢劫大的商船，于是渔船便成了他们主要的侵害对象。

沿海渔民们之中有相当一部分人，其实也都在干这样的事情，大部分渔民深受其害，轻则辛辛苦苦出海打的鱼被这些小海盗们劫走，重则丢掉性命船只被他们劫走，还有些渔民则被强行裹挟入伙，渔民们出海打渔除了要面对海上随时可能来的风暴，还要面对着这些小股海盗们的侵袭，渔民对此深恶痛绝，但是却又没有办法。

现在海狼推出了渔税政策，在他们控制地盘之中一些主要的渔场建立起了巡逻制度，派出了部分船只充当捕盗船，在这些划定的渔场之中进行巡逻，控制渔场的时候，也保护给他们缴纳渔税的渔船，使之可以免去被小股海盗侵袭之忧。

而且海狼在渔场的巡船，自身也在没事的时候从事一些捕鱼的工作，一旦在海上遇上风暴的时候，有时还客串一把救难的工作，打捞营救一些受难的渔民。

虽然海狼要从渔民的渔获之中拿走五分之一到六分之一的渔获，但是对于渔民们来说，他们却免去了出海打渔，可能会被小股海盗抢劫的风险。

对于海狼这样的做法，开始有些渔民并不愿意接受，不肯进入海狼划定的渔场之中作业，而是跑到一些海狼没有划定为渔场的海面上进行捕鱼。

而那些小股海盗们在发现了这件事之后，不敢再进入海狼划定的渔场之中抢劫了，于是便只能在那些非海狼强力控制的海面上行事。

而海狼部众也接到了指令，故意放纵一下这些小股海盗们，暂时不去管他们，让他们帮着海狼来完成渔税的征收工作。

结果在这样的情况下，不少不愿意缴纳渔税的渔民，在出海捕鱼的时候，风险增加了很多，时不时的会被小股海盗抢劫，闹得是血本无归。

于是有些眼界宽点的渔民，便跑到了海狼划定的渔场之中捕鱼，按照海狼的要求给海狼缴纳渔税，但是他们这么做之后，却发现，在海狼的渔场之中捕鱼，产量较高，就算是交了渔税之后，渔获也比他们去非海狼专属渔场之中捕鱼量要大。

而且在海狼的渔场捕鱼的时候，他们也很安全，根本没有哪个不开眼的小股海盗，敢于跑到海狼的渔场之中进行抢劫。

算来算去之后，渔民们还是发现，到海狼控制的渔场之中捕鱼，要比不去那里捕鱼获利更大。

与此同时，海狼还派出了人手，到岸上各个渔市之中坐镇，充当所谓的渔霸，但凡对于持有海狼渔场通行证的渔民所收获的渔获，他们负责统销，但是不是在海狼渔场捕获的渔获，他们则不管，还让其他渔霸继续对他们盘剥。

而海狼坐镇渔市的人员，有海狼集团在后面给他们撑腰，当地渔霸虽然势力大，算是地头蛇，起初的时候他们试图用一些狠手段将海狼的人驱离他们的势力范围，因为海狼的人触动到了他们的利益。

但是只要遇上有渔霸对海狼派去的人耍狠，海狼就做的比他们更绝。

海狼现在战兵营之中，专门挑选出了一批心狠手辣，身手又相当不错的人手，组建了一个特勤队，人数大概在二百人左右，于孝天倾其所能，给这些特勤人员最好的装备，除了正常配发给他们的燧发枪之外，还专门派人给他们打造了不少江湖人士飞檐走壁需要的许多工具，比如飞虎爪之类的东西，短刀硬弩这些东西也不少给他们配备，还给他们制作了一种贴身的皮甲。

这种皮甲有点像是后世的防暴甲，分成几大块，将厚牛皮裁成合适的形状，再用帆布将其缀起来，穿在身上很是妥帖，基本上还不会影响他们的正常活动，既轻便又舒服，还能给穿着人员提供一定的保护。

这支特勤队，就成了海狼专门干脏活的人手，被分成了十支小分队，一个小分队二十个人，基本上可以到陆上去执行一些小规模的行动。

而这支特勤队就成了这些渔霸们的克星，有些渔霸仗着他们是本地地头蛇的优势，对到他们地盘上活动的海狼成员试图不利，只要他们敢胡来一次，便马上会遭到海狼特勤队人员的残酷报复。

在短短两个多月时间里，沿岸地区的十几个渔市之中的几个大渔霸莫名其妙的晚上家中失火，全家老少无一得以幸免，都被“烧死”在了家中。

第九十六章新任巡抚的态度

出了这些事情之后，当地官府虽然怀疑是海狼干的，但是这种事他们也不敢太过追究，何况苦主差不多灭门了，要钱没钱，谁还会愿意替他们出头呀！所以当地官府最终大部分以意外走水结案，结果让这些渔霸和他们的家人死的不明不白。

有两个渔霸的亲属却死咬着不放，不断的到县衙告状，甚至跑到知府衙门告状，到处花钱想要给他们死了的亲戚报冤，但是很快他们也莫名其妙的失踪了，而且是活不见人死不见尸，其中有一个家伙，居然是半夜在家里面床上莫名其妙的就消失了，最终官府查找不到他们的下落，也只好作罢。

于是这么一来，消息传开之后，渔霸们都知道海狼的厉害，再也不敢公开跟到他们地盘上活动的海狼部众作对，只能眼睁睁的看着海狼部众控制了他们的财路，控制了当地的渔市。

渔民们但凡是在海狼划定的渔场之中捕鱼之后，到陆上贩卖，便可以获得海狼的继续保护，确保他们卖鱼的时候，不会再受到渔霸的盘剥欺压，这么算下来，他们给海狼缴纳渔税，却比起以往的收入却提高了很多。

这一下渔民们谁还不干呀！开始大批涌入到海狼划定的渔场之中进行捕鱼作业，而海狼从中又获得了相当大一笔收入，起码解决了海狼部众吃鱼的问题，只要能经常吃上渔获这些肉制品，人便可以获得更多的蛋白质，体质条件就会好许多，减少了对主要是碳水化合物的糙米的需求。

但是海狼的这种做法，还是触动了相当大一部分陆上人们的利益，但凡渔霸霸占渔市，都不单单只是他们自己获利，在这条线上，会有相当多的人依附在渔霸这条线上，来吸取渔民们的膏血，但是渔霸们被海狼挤出了渔市之后，这些靠着渔霸获利的胥吏还有当官的自然不高兴。

所以海狼的行径也自然而然会引起一小撮人的敌视，而这一小撮人，也恰恰就是这个时代的管理者，他们则属于既得利益集团，根本不会管老百姓的生死。

别看海狼这么做，让不少渔民获得了利益，但是还是被不少当地的胥吏豪绅视作了眼中钉，一旦陈规陋习被形成之后，再想改变是非常难的事情，海狼却打破了这种陈规陋习，自然而然会遭到一些人的敌视。

所以陆上在近期传出了不少呼声，说海狼侵害渔民，欺诈良善，要求官府派兵对其进剿，他们才不管渔民到底乐意不乐意，关键是他们自身的利益受到了海狼的破坏。

这些情况海狼的人员在陆上都有耳闻，将其传回了南日岛狼穴之中。

所以朱一冯现在对海狼的态度很重要，近期海狼花了不少钱，在巡抚衙门、布政司衙门以及按察司衙门之中，买通了一些胥吏抑或是官员身边的奴仆，专门搜集有关朱一冯对海狼的态度。

而朱一冯这个官，在福建当地口碑还是相当不错的，这个人做事相较于同行们来说，比较正派，虽然小节方面，收取点孝敬规费以及约定俗成的好处，他也照做，但是在小节方面，还是比较有原则的。

起码这个朱一冯对于魏忠贤一党，很不客气，魏忠贤现在可是大明最炙手可热的人物，说其权势滔天一点不为过，这家伙可以说掌握着相当多当官的升迁甚至是生死，所以各地当官的现在对他都巴结的不得了，恨不得跑到京城去舔他的屁股。

自从有人为了巴结魏忠贤，花钱给魏忠贤在当地建起了生祠之后，这种为魏忠贤建生祠的歪风便挂遍了大明各地。

在福建想要抱魏忠贤臭脚的当官的自然也不少，但是这个朱一冯却对此嗤之以鼻，坚决不肯花一文钱，给魏忠贤建什么生祠，巡抚表态不建，下面的当官的自然也不敢轻举妄动，所以眼下别看其它省份现如今为魏忠贤建生祠的事情闹得是轰轰烈烈，但是在福建，却始终没有见有人为魏忠贤建起一座生祠。

朱一冯在这方面，是相当有点血性的人物，甚至于近期魏忠贤忙着在京城到处筹钱，要为当今圣上也就是现在的熹宗朱由校建豪华大墓，要求各地巡抚朝京师之中给他送销银，除了给熹宗建造陵墓之外，也让他打捞一笔。

但是朱一冯干脆又是来了个充耳不闻，一文钱也不朝京师之中送，而且命令各府，也不得暗中以此为理由，朝京师输银，这么做铁定是要把魏忠贤给得罪死的。

于孝天看到这里，不由得连连点头，对这个朱一冯的品节表示赞赏，这么做是需要很大的勇气的，当官的能当到巡抚这个位置上，在后世起码也是个部级官员了，这么做是具有很大风险的，随时都可能被魏党扳倒，成为政治牺牲品，可是朱一冯还是坚持，说明这个人是颇有骨气的一个人。

但是越是这样的人，还真就不好对付。

而朱一冯在走马上任当上了巡抚之后，这几个月来，对进剿海狼的事情是绝口不提，这个态度很让人怀疑。

因为朱钦相下台，有很大原因，是因为他试图出兵对海狼进行进剿，但

是结果非但没有能剿灭海狼，甚至于还没有来得及把兵马凑齐，便被海狼迎头痛击，把他调集到南日水寨的官军水师战船的船队打了个落花流水，还炮击了莆禧所城，搞得福建全境为之震动。

最终朱钦相因为此时遭到不少同僚们的弹劾，只好黯然下台，被解送到了京师去待罪。

所以朱一冯上台之后，不管是于孝天还是福建地面上的各种势力，都暗自猜测，朱一冯到任之后，对这件事要有一个说法才行，不能官府挨了揍，白挨拉倒。

但是让人想不到的是朱一冯上任之后，却似乎把这件事给忘掉了一般，不管在任何场合，都绝口不提集兵进剿海狼的事情，甚至有人主动提及这件事的时候，朱一冯还说现如今水师残破，官军兵力不济，不宜动兵，这件事还是以后再说。

这种态度就实在是有点反常了，按照常理的话，朱一冯就算是在上任之后，担心不能轻易剿灭海狼，不愿意轻易动兵，最终闹的无法收拾，也像朱钦相那样，因为打败仗而落的一个丢官罢职的下场，但是起码表面上还是要喊喊口号，表个态之类的。

但是朱一冯却好像对这件事忘了一般，根本不提进剿海狼的事情，这件事就太过诡异了一些，翻遍各份下面呈交上来的有关打听朱一冯对待海狼态度的呈报，于孝天都没有发现有人提及朱一冯在某种场合之中，说要对付海狼的事情。

于是于孝天把这些情报丢在桌子上，伸展了一下腰，对坐在一旁的林易阳说道：“事有反常必为妖！朱一冯这个态度不对！没有理由他会如此低调，上台之后绝口不提咱们的事情。

虽然从去年炮击莆禧所，火烧南日水寨之后，咱们收敛了许多，但是近期咱们开设渔场，征收渔税，却还是闹得沸沸扬扬。

地方胥吏豪绅们为此损失不小，他们之中有些人可是有通天的手段，近期没少给朱一冯施压，朱一冯就算是不愿意跟咱们开战，也起码要有个态度。

可是现在看来，他似乎根本就不关心咱们，这件事就显得太反常了！看来我们不能小看这个新任的朱巡抚，他肯定是另有打算！”

林易阳对于孝天这次去淡水巡视的情况已经大致有所了解了，知道于孝天这次去淡水城那边，对于民政方面，发现了不少问题，并且要求鲁有时立即整改。

这件事让林易阳有些惴惴不安，因为鲁有时从他手中接过淡水城民政管理时间并不长，这些事情于孝天发现之后，其实也算是他没把事情做好，他是脱不了干系的。

所以于孝天回来之后，林易阳便赶紧向于孝天请罪，但是于孝天并未斥责他什么，只是说了些不轻不重的话，这件事就算是揭过去了。

林易阳这才发现，于孝天其实没他想的那么粗放，于孝天看问题，要比他想的深很多，眼界也比他想的还要宽，就算是不能说他心细如发，但是想要糊弄他，也不是简单的事情。

所以林易阳更不敢托大了，对待于孝天也更加恭敬了许多。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林易阳赶紧点头道：“大当家所言极是，属下也觉得此事不正常，按理说朱一冯上任之后，不该如此轻视我们的。

近期大当家不在的时候，属下也查阅了一下这些情报，发现朱一冯恐怕不会对咱们善罢甘休的，只是现在他还实力不够，暂时不想张扬罢了！”

“哦？你是这么看的吗？那么理由是什么？”于孝天挑了挑眉头，对林易阳问道。

（有点撑不住的感觉，晚上医院闹哄哄的，基本上睡不着觉，加上要给儿子雾化、输水，一晚上只能睡两三个小时，真有点撑不住了！）

第九十七章嗤之以鼻

听到于孝天的提问，林易阳赶紧接着说道：“属下仔细查阅了一番近期朱一冯上任之后，所做的事情，他在上任之后，一方面整顿吏治，另外大力清查藩库之中的钱粮还有各府的府库，追讨各库之中的短缺，查问一些当官的，还逮问了一些胥吏，这几个月间，据说各地库中钱粮都大有增长。

而且近期在库中钱粮多了之后，朱一冯从藩库之中，拨出了六万两白银，到漳泉一带的几座铁场之中，令漳泉两府监造红夷大炮，一共购置各种红夷大炮四十六位，并且大批铸造佛朗机炮还有其它火炮，总数估计不会下三百位之多。

同时朱一冯还以重振水师，令沿海各府，拨银整修各地水寨，为其增拨一批火炮，还从藩库和各地府库之中，筹得八万两银子，在沿海船寮之中，开建了一批新的战船，补充给各处水寨使用。

还给水师拨了部分银子，补了一部分欠饷，招募水卒扩大水师规模。

近期朱一冯还多次到官军之中的抚标还有各地镇标之中巡视，检校兵将练兵，并且亲自观看试放火器。

从朱一冯的这些动作上来看，属下以为，朱一冯恐怕并没有把咱们搁到一边，而是在暗中积蓄力量，只是眼下尚未成熟，故此才会不做任何表态！”

于孝天皱着眉头道：“不叫的狗才咬人！这个朱一冯虽然为官风评不错，但是心机颇深，我不否认此人是个有骨气的当官的，对此我也深感佩服。

但是放在咱们的角度来看，这样的人在福建当巡抚，可不是什么好事！如果是个贪官的话，咱们大可花点银子来疏通疏通，但是这样的人，花钱是没用的！

如果他现在做这些事的话，那么大致就可以明白他想要做什么了，他如此集结银粮，大修战具，点校兵马，打造战船，恐怕不会是为了面子问题，当今文官，有几个人会如此重视强军之事？

那么照你这么说来，这个朱一冯恐怕有很大的可能，是在为下一步来讨剿咱们做准备了！”

林易阳忧心忡忡的点点头道：“恐怕正是如此，只是眼下咱们却并无对策！”

于孝天愤愤然的站起身，来回在屋中走动了圈，怒道：“这些当官的真

是吃饱了撑的！老子虽然为贼不假，但是却并未多做什么恶事！

官府不思靖海，水师废弛，老子给他重建秩序，该给他们的孝敬，老子一文没少给他们，而且还让地方平靖，也不轻易袭扰沿岸，跟官府我井水不犯河水，而这些当官的却偏要找我麻烦！

难道他们不知道打仗是要死人是要花钱的吗？老子如果是个十恶不赦之徒的话，倒是也罢了，合着也该他们来剿，但是老子却移民屯田，开拓台湾，活命无数，就算是杀过些人，但是也多为该杀之人！

他们真是闲的蛋疼了，非要来找老子的麻烦！

走了个朱钦相，来了个朱一冯，前面那位是个糊涂蛋，这个新上来的却是个哑巴狗！这一次如果他们动手的话，恐怕就不会像上次那样容易对付了！”

“正是！属下也在担心这件事，经过朱一冯这么一段时间整顿之后，福建官军肯定会多见起效，实力大增，只要他们这次再对咱们出兵，那么恐怕就不像上次那样，容易对付了！所以还请大当家早作打算才是！”林易阳站起来垂手对于孝天说道。

“既然如此，那么老子还给他来个先发制人！先毁他几座水寨再说，让他们知道知道老子的厉害！”于孝天心中有点烦闷，现在正是关键的时候，他本来不想和官府再起什么大的冲突，但是朱一冯这么暗中厉兵秣马，整顿军械战船，虽然并未表明是要来征讨他海狼的，但是却给他造成了很大的压力，前边西班牙人来不来台北的事情，他还不清楚，要一方面做好准备，后面官府却在做大动作，随时都可能来找他的麻烦，所以他想要先敲打敲打官府，让他们安分一些。

“如此恐怕不妥！现如今虽然朱一冯在大修战具，但是却并未提及过要征讨我们，而且现在福建沿海，并不是只有我们一家独大，另外还有郑一官和褚彩老近期活动很是频繁。

如果大当家此时出兵攻打官军水营，岂不是正好给了官府口实？”林易阳不同意于孝天现在就去主动挑衅朱一冯，立即劝道。

于孝天不喜的看着林易阳问道：“那么我们就这么坐等下去，等着官军来打我们不成？”

林易阳苦笑了一下道：“这个也没有办法！本来如果我们近期不动的话，官军来打我们还没有口实，朱一冯想要动兵，还会有所阻力，毕竟福建有不少当官的吃过我们的，拿过我们的，并不愿意看到我们被官军所剿，这样他们就少了一块收入。

所以朱一冯在上任之后，闭口不提发兵进剿我们，但是过段时间如果他想要发兵的话，就会有人劝阻与他。

但是假如现在咱们就大举袭岸的话，正好让朱一冯落得了一个口实，到时候他师出有名，一般人也不便再劝阻了！

所以眼下我们并无更好的办法，只能坐等下去，趁着暂时无事，多加练兵，以求一旦官军来剿的时候，我们可以自保！”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道：“不是我瞧不起朱一冯，虽说他这段时间忙着大修战具，大造战船，还忙着招兵买马，但是就凭官军的水平，想要灭了我于孝天，他们两年大概还有可能，但是现在的话……哼哼！”

朱一冯要说是个好官，我也不想给朝中的魏党一个罢免他的口实，但是如果这个朱一冯不识时务，非要来找我的麻烦的话，那么我也不介意再让他步朱钦相的后尘！”

对于孝天这样的信心，林易阳也颇感欣慰，他是亲眼见识过海狼部众的厉害的，当初褚彩老数千人马来攻南日岛，海狼大寨区区数百战兵，便挡住了褚彩老的手下大举攻城，水师更是几乎将褚彩老的船团打了个全军尽墨。

而且他亲眼见识到了海狼军中的组织性和纪律性，这些东西都绝非普通同行们和官军所具备的，官军时至今日已经彻底废弛，这些年来，不管是福建还是两广，海盗多如牛毛，但是官府却根本就没有正儿八经的剿灭过几支海盗，就算是剿灭过几支海盗，也都是些实力不强的海盗。

而海盗屡屡袭扰陆上，甚至于攻入陆上很深的地域，官军也没有能有所表现，往往都是看着海盗们上岸大肆袭掠一番之后，官军才会姗姗来迟，然后在岸上眼睁睁看着海盗们扬帆而去，剩下的便是在海盗走之后，在岸上随便找几个流民什么的，剁掉他们的脑袋，拿去冒充斩获请功。

所以于孝天如此鄙视官军，是有道理的，且不说海狼太强，单是说官军，时下实在是太烂了一些，所以就算是朱一冯厉兵秣马，到最后来剿海狼的话，估计照样也很难在海狼面前讨得便宜。

何况海狼自去年开始，便大批募兵扩军，水师和战兵营都实力大增，加之拆分动迁到淡水和基隆的炮作、枪作、火药作坊、船寮年前都投入了生产，海狼这一年来，又新增了大批武器，实力起码超出去年和褚彩老大战的时候一倍以上，以福建现在可以调动的兵力，想要剿灭海狼，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情。

而且海狼现在也不是只有一个南日岛了，海狼的老营名义上还在南日

岛，但是基础的东西却已经大部分都移到了淡水和基隆堡两地，就算是现在朱一冯集一省之力，前来会剿南日岛，于孝天不想跟他们硬碰硬，大不了把这南日岛大寨一把火点了，带着人撤往淡水也就罢了，官军照样拿他们没有一点办法，毕竟台员岛现在并非大明朝廷版图的辖域。

时间在忙忙碌碌之中，往往过的非常快，于孝天在回到南日岛之后，一点也没有消停下来，随着南日岛船寮的几条新飞字号快船下水之后，淡水寨船寮传来消息，说那边船台采用了一个船台同时上两条船的办法，在一二三号船台上一起上了六条飞字号快船。

而且淡水船寮也开始采用标准化生产的办法，统一提前预制船只的船肋、船板等重要的零件，在开始造船之后，便立即直接用到船上，这样大大提高了生产的效率，使得造船的速度可以成倍得以提高，人力也更加充分的得以利用。

于是于孝天便令南日岛船寮暂时停止建造新的飞字号快船，带着一帮船寮的工匠们，开始将一条三桅大福船拉到了船台上，开始钻到了船舱之中折腾了起来。

这种福船是属于大号福船，按照官军水师的划分，这种福船算是一号福船，乃是水师绝对的主力战船，不过这样的大型福船，目前在水师之中装备并不是很多，因为这种船造价高，在海上作战使用的时候，行动比较笨拙，多被作为帅船使用。

（累懵了，更新完赶紧睡一会儿！）

第九十八章深度改装

而像四百料以下的二号福船，装备量要超过一号福船很多，则属于水师船队的骨干力量，另外还有更小一些的海沧、冬船、哨船、鸟船，则属于辅助性的战船，在船队之中，多作为外围船只使用，或者算是突击力量。

但是二号福船却是通海商贾们常用的船只，海上保有量相当大，原因是这种福船远航能力出色，抗风浪能力强，抗沉能力强，行驶稳定，装载量较大，所以福建一带的海商，包括广东那边的海商，都比较喜欢使用这种海船出海行商。

而海狼通过各种手段，现在获取了大批这样的船只，除了拨给商船队一部分之外，其余的则留给了水师作为主力战船使用，毕竟飞字号快船数量现在也就是十几条，远无法取代目前这种福船在水师之中的主力地位。

而这种福船则是于孝天接下来要改装的主力船只，以前这种船虽然大部分也接受过改装，使之可以承载六磅和十二磅炮，但是这些炮都被布置在最上层的露天甲板上，受天气影响较大，问题也不用赘述了。

所以于孝天去年开始，就着手实验性的对这种福船进行深度改装，已经改造过了几条中号福船，交给了各分船队的主将使用。

这次他让人拉入船坞的这条船，则比普通的官军水师一号福船还要大一些，因为这条船是有三根桅杆，建造是按照六百料的规格进行建造的，船只排水量满载的情况下，可以达到三百五十到四百吨左右。

这船要是放在后世的海上的话，实在是算不上什么大船，就算是拿去和西方国家现在普及使用的盖伦船和已经逐步被淘汰的克拉克帆船相比，也是小巫见大巫，算不上什么好船。

但是放在这个时代的中国沿海，却着实算是一条大船了，而这条船以前正是褚彩老的座船，去年年初一战之后，被海狼俘获，打的破破烂烂的拖了回来，但是褚彩老却换乘了一条鸟船逃出生天。

这条船在去年被海狼俘获之后，在船寮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修缮，但是并未做更深层次的改装，起初被交给商船队用了大半年，跑了一趟马尼拉，拉回来了不少硝石和帆布。

但是去年底之后，这条船便被于孝天从商船队之中拨回到了水师战船序列之中，准备对其做一次深度的改装，使之成为一条火力较强的炮舰，这几个月这条船便一直在南日岛没有再动过。

这次被拖入南日岛船寮的船坞之前，这条船先被驶往淡水城，在淡水河之中驻泊了几天时间，彻底清除了船底生的船蛆。

说起来这种船蛆，其实以前中国沿海并没有，而这种船蛆原生地是在美洲，主要喜欢啃食海水里面的木材为生，直至地理大发现的大航海时代开始之后，最先被西班牙人的船只带到了世界各地，属于一种外来物种，对木质帆船的侵害非常之大。

如果长期任其在船只上生存的话，好好一条船弄不好便会被蛀空了船底的木板，突然之间导致船只垮掉，为此不知道害死了多少水手。

但是后来有人发现，生了船蛆的木船，只要定期到淡水之中停泊几天时间，船底的船蛆便会全部死亡，因为这玩意儿是海生物，属于海生贝类，离开咸水没法存活，在淡水之中很快就会死亡。

故此在准备改造这条船之前，于孝天先把这条船送到淡水河泡了几天时间，这才回到南日岛船寮拖入到了船坞之中。

船坞用水车将水排空之后，这条船便坐在了船坞的船架之上，晒了几天之后，船匠们开始将船底附着的各种海生物铲掉，直至露出船底的木质船板。

经过船寮的工匠和于孝天亲自检查，这条褚彩老以前的座船，做工还是相当考究的，而且褚彩老是把这条船用来当战船使用，不像一般通洋商贾在造船的时候，关注成本问题，除了主体结构使用硬木之外，其余的船板之类的木料多使用便宜的松木柏木，以此来降低造价。

而这条褚彩老的座船，在建造的时候，算是不惜工本了，全船除了龙骨是使用的广东产的铁木之外，船肋和隔舱板材，也全部使用的是铁木，许多重要的部件，也采用了荔枝木，船板更是直接使用的南洋一带马六甲、暹罗等地运回的柚木所造，整体上十分坚固，做工也相当不错，当初的造价，肯定也相当高昂，起码要超过普通二号福船几倍也不止。

这条船在当初被俘的时候，挨了不少海狼的六磅炮的炮弹，也中过十二磅炮的炮弹，但是六磅炮的炮弹却基本上都没有能穿透他的船板，只是在船板上砸了个坑，只有十二磅炮的炮弹，可以穿透它的船板，看上去被揍得很惨，但是实际上对于船体损害并不是很严重。

以前被俘之后，这条船曾经被简单修复过一次，这一次经过仔细检查之后，于孝天发现把这条船当做商船使用，确实有点屈才了。

所以他下决心，要把这条船改装成为一条中式的炮舰，充分发挥出这条船的优势。

而这次的改装工程量相当大，虽然这条船用料考究，装饰华丽，船上许多地方还雕刻了不少花纹，但是毕竟这条船的整体结构还是没有脱离中式帆船的结构，在船体上还是有不少固有的缺陷，使得其对于火炮的承载力，并不是很强。

所以要想将这条船改造成为炮舰，就必须从内到外，进行一次大规模的加固，大副提高船体的承载力。

这条船本身被分成了八个隔舱，又被分作了上下两层，最下面的舱室之中，是作为压舱石的位置，上面铺设了船板，成为货仓和成员住舱，可以装货或者供船上的人员住宿之用。

于孝天和船寮的工匠们，在仔细观察了船舱结构之后，决定给这条船再增加一层甲板，并且在船体内部，增加船肋，提高船体承载能力，并且在增加一层甲板作为火炮甲板的同时，拆除最上面一层甲板之间的隔仓板，将上层甲板打通，成为一个通舱。

这么一来，这条船就即拥有了中式船只的隔舱，上层甲板又拥有了西式船只的通舱结构，既保证了水线以下舱室的隔板，维持了中式船只抗沉能力强的优点，又使得这条船拥有了一个大通舱，可以方便的布置安装各型火炮。

而这种改造方式，不同于前期那几条深度改装的福船，工程量要比那几条的工程量大很多，耗材也大出不少，而且是由于后期改造，在舱室之中加装船肋，施工难度也很大，但是为了获得一条火力强大的炮船，于孝天认为这么做还是值得的。

如果是以前的话，海狼的船寮恐怕没有这种能力来进行这么大幅度的改造工程，但是经过这两年的运作之后，船寮已经培养出了一批技术精湛的工匠，再做这件事的时候，便不存在多大的技术难度了，只是要费一些事罢了，不过比起造一条新船，还是省力很多。

为了能将这条船改造好，于孝天和工匠们还仔细的计算了一番船体的重量和配平方案，毕竟这条船改造之后，船体重心变化很大，必须要对压舱物重新调整，方能保证船只的行驶安全。

在整个三月底到四月中旬的时间里，于孝天几乎天天要朝船寮跑，呆上很长时间，监督船寮工匠们对这条船的施工进度，另外也亲自参与到一些疑难问题的解决之中，和工匠们讨论解决方案。

虽然这条船改造难度很大，但是幸好在开工之前，他们已经做了相对比较充分的准备工作，也提前做了几套预案，所以在改造工程开始之后，施工

进度还是相当快的，各种木料在船寮工棚之中被提前预制出来，然后送到船上进行安装。

而工匠们的手艺也没得说，他们可以用简单的工具和方法，完成相当复杂的工作，甚至可以在狭小的空间内，将大型的部件装到船体之中，令于孝天不得不表示叹服，再一次体会到了古人的智慧。

整体上这条船的改造进度还是令他满意的，一个多月的时间下来之后，这条船的主体改造工程就基本上完成了，经过检查之后，众人都认为这条船的整体结构已经得到了空前的加强，不管是承载十二磅炮还是三十二磅卡隆炮都不成问题，甚至于在最坚固的艏部船舷两侧，还可以承载新的二十四磅炮，这种二十四磅炮不同于以前所制的二十四磅加农炮，炮身缩短了一些，炮重大副降低了三分之一以上，使得火炮重量缩减到了两千五百斤左右。

这样的大幅减重，并没有严重削减火炮的威力，只是有效射程稍微缩短了一些，关键还是因为海狼目前采用的内模水冷铸造技术，使得火炮在铸造的时候，炮管强度得到了大幅增强，才使得在铸造的时候，可以减少炮膛厚度，大幅降低炮身重量。

（赶去医院了！还是瞌睡呀！）

第九十九章战争机器

这种新型二十四磅炮还是属于加农炮的范畴，拥有较远的射程，威力也很强，如果装备这条炮舰的话，能使得这条船获得相对更加完善的火力，既可以远攻，又可以近战，大大拓展了这条船的战斗力。

经过仔细的规划，这条船的内部炮舱之中，左右舷可以各布置五门三十二磅卡隆炮，也可以布置三门卡隆炮和两门二十四磅炮，单是炮舱之中，就可以布置十门炮。

而甲板上还可以布置十二磅短炮十门，在船首和舳部甲板上，还可以布置两门三十二磅卡隆炮，至于船舷上装的一到三磅轻型佛朗机炮，可以不计入到大炮数量之中。

如果不计算作为近战使用的轻型小佛朗机炮的话，这条船在改造完成之后，船上也可以布置上大小二十门火炮，将会成为海狼水师之中，火力最强的一条炮船，放眼中国沿海一带，同行之中根本没有一条中式战船，可以和这条船进行火力对抗。

就算是拿这条船去对付西式的大夹板船，只要不是遇上火力超强的大型炮舰，对付那些普通的武装商船，这条船的火力也可以跟他们有模有样的打一场了，甚至于可能还不落下风。

于孝天站在这条船的炮舱之中，很是满意，来回在宽敞的炮舱之中走动了几圈，又趴在船舷处新开的炮门处朝外看了看，可谓是踌躇满志，要是他现在手中拥有几十条这样的大家伙的话，他在这中国海上，还怕谁呀！就算是跟荷兰的东印度公司的舰队堂堂正正的打一场，他也不见得就会输给荷兰人。

可惜呀！他目前这样的大船只有两条，另外一条是当初缴获的张虎的那条三桅大福船，不过那条大福船的船况远没有俘获褚彩老的这条船的船况好，用料也不是很好，就算是进行深度改造，恐怕也不能达到这条船改造后的实力，而且改造的效费比也不好。

所以那条船眼下他不准备再进行深度改造了，经过检查之后，那条船虽然是条三桅大福船，但是却用料并不好，属于一个样子货，在海上行船没问题，但是想要将其改造成为一条炮舰，除非把内部所有东西都更换掉才行，那样的话恐怕比造一条新船还要麻烦许多。

但是好在那条船经过整修之后，在海上充当货船运货还行，所以现在那条船已经被拨给了商船队使用，专门负责运送大宗货物使用。

就在于孝天忙着改造这条大船的时候，被派到漳泉海面上活动的飞字号快船支队传回了消息，消息是用信鸽带回到南日岛的。

在前年年底的时候，海狼在南日岛商栈区破获了褚彩老安排在南日岛的细作商栈的时候，于孝天发现了他们使用信鸽作为传递消息的方式。

于是于孝天立即便派人到陆上大批收购优秀的种鸽，带回到南日岛进行扩繁饲养，并且四处搜罗会饲养培训信鸽的人来帮他建立一张以信鸽为传递方式的通讯网络。

这种事不是一时半会儿就能做成的，信鸽要经过长时间的训练，还要有相当数量的信鸽作为基础，另外还要在主要的据点之中饲养信鸽，利用它们自身的归巢习惯，才能组建起一张这样的信鸽通讯网络。

经过了一年多时间的准备之后，直到天启六年过完年之后，这样一张信鸽通讯网，才算是初步被建立了起来。

一些外派的船只上，才开始携带信鸽，作为他们出海远航时候，和狼穴联络的一种快速便捷的通讯方式，可惜的是这种联络方式，还是有很大的局限性，因为船上携带的信鸽，只能单向通讯，把消息带回到狼穴之中，却无法接收到狼穴发给他们的指令。

这一次被派往漳泉一带专门找郑一官麻烦的那支飞字号快船支队，发回来消息，他们出海一个月的时间之中，在漳泉一带，一共拦截并且干掉了郑一官麾下船只十八条，当场摧毁敌船七条，其中五条利用海上有雾，得以逃脱，其余六条则当场俘获。

支队在俘获了敌船之后，原打算将其押送回南日岛，但是在行至泉州深沪湾外的時候，正好撞上了郑一官的一支船队，双方展开了一场大战，虽然支队的船只拥有速度和火力优势，灵活性也远超过郑一官的船队。

但是却因为他们押送的几条俘获的船只速度慢，被敌方咬住无法脱身，以至于最后支队不得不放火烧掉了已经俘获的这几条敌船，最终退出了战场。

于孝天对于这样的情况并无不满，他并不指望这支快船支队从郑一官手中抢的多少财货船只，只要他们能打击郑一官就行，让郑一官始终无法轻松获得大量的财物，大幅迟滞他的发展就足矣了。

现在这几条快船，暂时前往了湄洲岛进行休整补充，顺便修理一下战斗给船只造成的破损之处，等候于孝天下一步的指令。

而湄洲岛以前海狼并未实际控制，因为那里地处湄洲湾口部，以前是官

府直接控制的地方，于孝天并不想太过刺激官府，所以一直没有实际控制湄洲岛。

但是在去年他发动了莆禧所和南日水寨之战以后，他便一举将湄洲岛占据，作为他们海狼向南方向的一个桥头堡，既可以必要的时候用来封锁兴化府南面湄洲湾的出海口，又可以作为向漳泉一带前伸的前进基地，于是便在湄洲岛的南端，建起了一座小规模堡垒。

这次漳泉快船支队就以这里作为一个支点，休息补充之后，直接返回漳泉一带继续做事。

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令这几条快船，暂时在湄洲岛休整一下，听候他下一步的安排，经过一个多月在海上的巡航和不断的作战之后，船员应该已经相当疲惫了，这不单单只是远航那么简单，他们要不停的在海面上搜索敌踪，还要与之交战，船员始终保持着一种紧张状态，还要面临海上的大风雨的侵袭，不让他们好好休息一下，接下来难免会造成人员过度疲惫，出一些事故。

本来于孝天还打算到淡水城再去看看那边各项工程的进展速度如何，但是在四月十八日这一天，于孝天却收到了基隆堡发回来的一个消息，一支西班牙人的船队，在台北登陆了。

西班牙人的效率很显然要比大明官府的效率高，在三月初的时候，西班牙驻马尼拉总督施而瓦最终做出了出兵台湾北部的决定之后，他们在大吕宋的战争机器便开动了起来。

一条条船只靠上码头，开始进行整修，一批批作战物资以及工程物资，开始被集中起来，运到码头仓库之中，等候装船。

马尼拉码头附近的酒吧之中，开始有人大声的吆喝着，招募水手还有士兵，一批来自欧洲或者其它地方的冒险者抑或是人渣们，往往聚集在码头酒吧之中，闲着没事的时候就在这里消磨时间，但是主要还是在这里等待机会，趁机捞一把。

而一般情况下，商船在海上航行，因为各种原因，船员的死亡率会相当高，船只从欧洲行驶到马尼拉或者从美洲过来，途中会损失不少船员，在船只再次出航之前，往往船长会到酒吧之中招募水手，来补充船上的缺员。

像这次这样大规模的军事行动，自然也需要补充人手才行，欧洲这些海上强国，缺乏的不是钱财，而是人力，西班牙人大航海时代之后，作为先驱者，船只遍布世界各地，单凭他们西班牙自己的人口，是无法组织起来足够的士兵和水手的，这就需要利用欧洲各地一些不甘寂寞的人，来满足他们的需要。

欧洲不少国家都有一些不安分的冒险家，想要从这个时代之中捞取他们人生中的一桶金，改变他们的命运，出海到处漂泊，寻找人生中发财的机会。

而其中不乏一些罪犯、人渣，实在是没法在欧洲混下去了，逃离了欧洲，前往世界各地加入到冒险的行列之中。

西班牙驻菲驴的兵力不多，士兵缺员很严重，要执行这样的任务，也需要大量补充人手才行，所以他们的部队之中，不单单只是由西班牙人构成，还吸收有乱七八糟各地的人士加入到他们的行列之中。

经过一段时间的人员补充和就地训练之后，施而瓦组织起来了一支由六条大帆船为主力的船队，这些大帆船之中有两条是西班牙的战船，最大的一条船是排水量五百到六百吨的盖伦船，装有各种火炮三十六门，另外一条是四百吨级的盖伦船，装有火炮二十八门。

其余的四条则是属于武装商船，排水量在四百吨一下，但是火力配置也不弱，毕竟他们要在海上行驶，经常会碰上现在和他们敌对的荷兰人以及英国人的私掠船还有战船，会对他们的船只发动袭击，所以这些武装商船上，也往往都装有不少于十门以上的火炮，火力也相当厉害。

(感谢风沐春江、stdx二位朋友的打赏！多谢你们的支持！)

第一百章接触

另外这一次西班牙船队还携带了十条快艇，这些快艇吨位不大，大多在几十吨左右，既有人力划桨的快艇，也有单桅的小船，可以作为他们船队在到达地点之后，在没有码头和栈桥可供停靠的时候，作为卸载货物和人员上岸的工具，必要的时候也装有轻型火炮，可以辅助主力船只进行海上交战。

这种船队出航，携带大量小艇随行的做法，除了装卸人员货物之用以外，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中国海上的海盗太多，有时候万一遇上大股海盗试图拦截他们的船队的时候，虽然中国海盗的船只火力弱，但是他们却善于使用火攻的办法，来攻击大船。

大船虽然火力强，但是却饿虎架不住群狼，面对数量太多而且不要命的敌人的时候，会顾此失彼，火攻往往会给他们造成很大的麻烦，这时候需要有一定数量的快艇，来在船队之中，保护大船不受到火船的攻击。

这支船队除了载有七百多人的水手之外，还装上了大约六百人的步兵，这六百人的步兵，被组成两个连队，一个连队正好三百人，主要是由长枪兵和火枪手组成。

西班牙人最初崛起的时候，是依靠着他们所创造的西班牙步兵方阵打出的威风，这种方阵世界闻名，拥有很强的攻击力和自卫能力，但是随着时代的推移，西班牙军队的兵种构成也在变化之中。

现如今西班牙的步兵火枪手的比例得到了大幅的提高，但是长枪兵的数量却大幅压缩，火枪手的比例已经占据了他们步兵兵力的六成以上，成为了绝对的主力兵种，而长枪兵的数量则一直处于压缩之中，现在只有三成左右，主要负责保护方阵不被敌人攻破，掩护火枪手大量杀伤敌人。

除了步兵之外，他们还给步兵装备了一些可以在陆地上使用的轻型火炮，作为步兵登陆之后的火力支柱。

另外他们的船队之中，还携带了不少的工匠和当地强行征集的奴隶，准备在他们登陆之后，帮助他们建造城堡，货船上还装载了不少弹药武器，以及各种食品以及建筑工具和建筑材料，做足了各种充分的准备。

以西班牙人的观点，他们做这样的准备，已经算是够充足了，在亚洲这边，他们还不认为除了荷兰人之外，有什么军队可以击败他们这样一支实力强大的军队。

于是在四月初的时候，施而瓦派遣一个叫安东尼的人充当这次出征的舰队司令官，来负责指挥整个舰队和步兵，在台湾岛北部建立起他们的城堡，

控制台湾北部地区。

比起历史上另一个时空之中，那次西班牙人登陆台湾岛北部的行动规模，这个时空之中的西班牙人，派出了更多的人力、物力和船只，参与到了这次的远征之中。

原因无他，那就是因为他们提前看中的可以作为良港使用的鸡笼湾，这个时候已经被海狼占领，在出发之前，他们已经做出了决定，先是通过谈判，看看能不能将鸡笼湾从海狼手中买下来，让海狼退出那里。

但是如果占领鸡笼湾的那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不肯让出鸡笼湾的话，那么作为舰队司令官的安东尼，便可以自行决定，强行使用武力驱逐这些中国海盗们，将鸡笼湾夺占下来。

于是在经过一番精心准备之后，这支西班牙人的船队，满载着人员物资，终于驶出了马尼拉港，朝着台湾岛北部行去。

这个时间他们选的比较好，正是海面上台风比较少，而且风向也有利于他们航行的季节，所以一路上他们并未多费什么周折，经过了十几天的航行之后，抵达了台湾岛。

安东尼当然知道现在荷兰人建立的城堡在什么地方，但是以他目前的兵力，根本不够去夺占荷兰人的城堡，将荷兰人逐出台湾岛，所以为了不刺激荷兰人找他们的麻烦，所以他在船队抵达台湾岛之后，便沿着台湾岛东部海岸线，一路北上，驶往了台湾北部。

最终又经过几天航行之后，他们出现在了台湾岛的东北角，并且在那里他们先是碰上了一条正在海上进行捕鱼作业的中国船只。

安东尼立即派船开始追击这条正在捕鱼的中国渔船，并且很快便追上了这条船，经过一场小规模交战之后，他们俘获了这条船，审问过之后，安东尼得知这条船正是那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们的捕鲸船，只是他们碰到这条海狼的捕鲸船的时候，捕鲸船没有发现鲸鱼，正在进行捕鱼作业，却被他们给抓了来。

而且正在他们审讯这条海狼的捕鲸船的时候，一条悬挂着海狼旗的中国海盗船，出现在了他们舰队附近，那条船是海狼驻基隆堡的巡哨船，船上的海狼部众立即便发现了这支西班牙人的舰队，也看到了他们捕获了海狼的一条捕鲸船，立即便掉头赶回了基隆堡。

不等安东尼司令官指挥他的船队找到一个临时的登陆地点的时候，一支大概有十几条大大小小的船只组成的船队，便出现在了他们舰队西面，朝着他们气势汹汹的扑了过来。

安东尼看到这支赶来的船队之中所有船只桅杆上都悬挂着一面狼头旗的时候，便知道了他们的身份。

那支船队立即在海上摆出了作战的架势，并且派出了一条小船，驶向了西班牙人的船队，船上的人大声喝令西班牙人立即放了他们的捕鲸船，释放所有船上的水手。

本来这些西班牙人并不害怕这支前来找他们的中国海盗的船队的，立即各船都打开了炮门，做出了要开战的架势。

但是那个舰队司令官安东尼，却觉得眼下不易马上跟这伙中国海盗开战，因为下一步他还要跟这些中国海盗谈判，出钱购买他们占领的鸡笼湾，所以他便暂时决定退一步，先将这条他们俘获的海盗们的捕鱼船释放再说。

于是西班牙人释放了他们俘获的这条海狼的捕鲸船以及船上的所有船员，黑头在看到西班牙人释放了他们的捕鲸船和水手之后，仔细观察了一下西班牙人的舰队，自知以目前他们海狼在基隆堡的船只实力，在海面上和这支西班牙人的舰队开战，根本没有一点胜算。

虽然海狼水师之中已经养成了遇敌必战的作风，但是那也要看实际情况来做决定，双方如果实力差距不大的话，遇敌就必须要打，不打的话作为船长或者船队的指挥官，回去之后就等着到刑堂报到，轻则罢官，重则劳役营里面呆着去吧！

但是这并不等于盲动，如果遇敌的时候，敌军实力太强，要是还坚持遇敌必战的话，那就成了自杀了，于孝天虽然鼓励手下好战，但是却并不鼓励他们不用脑子，这样的自杀行动，还是省省吧，遇上这样的情况的时候，海狼的水师人员是可以选择撤退的，要不然的话派出去的巡逻船，估计回来的机会都不大了！

水手可不是步兵，可以很快培养出来的，许多海盗跟人动手，吃一次败仗，就自此一蹶不振，不是因为他们没钱没船，也招不来人手，而是他们很难再在很短的时间之内，培养出一批合格的水手，所以于孝天是不会让手下们轻易去做没脑子的事情的。

黑头在观察了这支西班牙舰队的实力情况之后，最终决定放弃与之作战，带着船队撤回到了鸡笼湾之中，并且派出一条飞字号快船，留在海面上，监视这支西班牙舰队的活动。

安东尼用一个黄铜制造的单筒望远镜，观察着远处海面上的那条单桅纵帆船，不由得大为惊讶，这种船他自己也没有见过，而且这种船他一看就知道，这不是中式的那些克戎船，而是一种欧洲沿海有人使用过的三角帆单桅

纵帆船，但是多少又有点不同。

这种船绝对不是中式船只，肯定是欧洲样式的帆船，软质的帆布帆具就足以说明一切，有点像英国人使用的一种近岸轻型单桅船，但是比起那种船的线形更漂亮，帆具更简单，但是看上去操作也要简单一些，速度很快，而且很灵活。

安东尼在望远镜之中观察着这条中国的海盗船，做出了他的判断，但是心中却也因此蒙上了一层阴影。

这伙中国海盗是从什么地方弄到了这种船呢？虽然这种船并不大，但是却在沿海一带活动的时候，很灵活，速度也快，并且具备相当的火力，非常适合充当海盗船使用，目前据他所知，还没有什么船，能在被这种船盯上之后，能轻松将它甩掉，中式的那些笨拙的克戎船，在这种船面前，简直就是肉鸡，只能随意被这种船逮住宰杀掉。

难道是荷兰人卖给了这伙中国海盗们的这种船吗？安东尼心中暗想，但是他马上否定了自己这个想法，据他对荷兰人的了解，荷兰人极少使用这种船，而且他也从未听说过荷兰人把这种船带到东方来，就算是巴达维亚也没有这种船。

（更新完去医院！走了！）

第一百零一章应战

那么是英国人吗？倒是有点这种可能性，因为他曾经见过英国人使用过类似的这种船只，可是英国人目前在亚洲这边，除了在印度那边有他们控制的港口之外，在中国附近根本没有他们的立足点，充其量他们也就是在巴达维亚有一座商馆，怎么能将这种船卖给中国海盗呢？安东尼想不通这个问题，但是英国人是唯一值得怀疑的对象。

这条式样奇怪的欧式帆船的出现，让安东尼产生出了一种不祥的预感，这条船既不和他们接触，又不肯离开，就这么远远的在他们舰队附近游荡，不断的调整着方向，始终没有离去的打算。

而安东尼很不喜欢这样被人盯着的感觉，有心想要派船去把这条船赶走，但是这条船表现出的灵活性和速度，却让他知道，目前他的船队之中，没有一条船可以追的上这条船，另外他也不想现在就和这帮中国海盗们大打出手，既然他们想要监视自己的行动，那么就让他们看着好了。

于是安东尼取出当初侦察船带回去的一幅台湾的地图，在地图上观察了一下，然后又举起望远镜，朝着岸上望去，船队在他的指挥下，继续沿着海岸线航行了一段距离之后，最终在安东尼的指挥之下，船队暂时靠上了台湾岛最东北角的一个海角。

在这个海角的西面，有一个小海湾，可供他们的船队暂时在这里停泊避风，于是安东尼便决定，先在这里停靠，上岸看一下这里的地形，观察一下可否将这里作为他们的一个桥头堡。

船队之中的小艇开始离开船队，驶入了这个小海湾之中，一边走一边探测水深，标定出水道，以防他们的大船在进入海湾的时候触礁或者搁浅。

但是在他们登上了这个海角之后，安东尼发现这里并不是一个很好的立足点，这个海角没有多少平地，面积很小不说，还是山地地形，有密集的树林，根本不适合在这里建筑城堡，作为他们以后在这里的桥头堡。

而且这个海湾也太小了一些，根本停泊不了几条船只，作为贸易港，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所以他们必须要继续找一个合适的地方落足才行。

经过一夜的休息之后，安东尼率领的船队放弃了这个海角，开始继续沿着海岸线，向西航行，又经过一天的搜索之后，他们在距离海角大概有两里格左右的一处地方，再次找到了一个海湾。

这个海湾比起他们昨天找到的那个小海湾要大一些，于是他们便在这里将船队停靠了下来，派出了部分人员登岸，开始在岸上进行勘测，准备看一

下在这里是否可以建起一座城堡。

但是上岸勘测之后，安东尼还是有点失望，这个海湾虽然大了一些，条件相对交好一些，但是岸上却依旧地势不够平坦，没有宽敞的土地，来供他们建造城堡以及各种码头设施。

同时在岸上，他们还发现了一个小小的海盗设在这里的哨所，驻守在这个小哨所的中国海盗，也就是那些海狼部众，告诉他们，这里已经是海狼的控制区，要求他们必须立即离开这里。

安东尼当然不会理会这几个海狼部众的威胁，只是让人告诉这些海盗们，自己是西班牙驻吕宋总督派来的，要在这里暂时停靠，并且请他们通知他们的首领，希望能跟他们的首领进行会晤，商量一些事情。

基隆堡设在这里的小哨所，其实只是一个外围的监视哨，在这个海湾之中，负责监视过往的船只，另外这里也是附近渔船，一旦遇上突如其来的风暴的时候，临时避风的场所，并不属于作战用的堡垒。

加之他们仅仅几个人，也没有力量将这么多的西班牙人赶走，于是只能派人赶回基隆堡，通知黑头，告诉了黑头这些干腊丝人想要和他进行会晤。

黑头在发现了这帮西班牙人的船队之后，立即便放出了信鸽，将消息报往了南日岛，同时黑头和孙宝强等驻守在基隆堡的这些人，也对于孝天的“未卜先知”佩服的五体投地，他们没想到，什么都被于孝天给料中了。

于孝天居然在那么早之前，便预料到了这些干腊丝人可能会来台员岛，提前做足了各种准备，以前他们还觉得于孝天如此殚精竭虑的把个小小的基隆堡搞得如此防卫森严，有点太过夸张了一些，但是当他们见识到了西班牙的舰队之后，才发现，其实于孝天这么长时间所做的这些事情，根本就一点都不过分，完全是按照抵御这样的舰队进攻设置的防御设施。

于是黑头在将消息用信鸽报回南日岛的同时，也宣布了基隆堡进入到了战斗准备之中，对整个基隆堡的防御设施进行彻底检查，并且命令所有人都进入到了警戒之中。

驻守在这里的三百多名战兵，加上这里的水手，一共二百四十多人，全部都调整到了临战状态。

包括基隆堡之中的那些工匠们、移民们，也被勒令做好准备，按照海狼的习惯，工匠们全部都要编成民兵，除了平时做工之外，每十天还要抽出半天的时间进行军训，练习队操以及冷兵器的使用，工匠们的民兵队定期还要接受火枪的射击训练，使之起码知道在需要的时候，该怎么使用火枪，一旦用时，随时可以补充到缺员的战兵之中。

另外当地移民们，也被海狼按照村落组织起来，从移民中抽选青壮男子，编成乡勇，使得村落本身拥有一定的武力，可以简单的应付一些当地土人的袭扰或者小股海盗抑或是土匪的袭击。

这些各村乡勇，平时也会定期被组织起来，接受海狼战兵的操练，当然他们主要使用的是冷兵器，大刀长矛等物，还会给他们配备一些弓弩之类的抛射性冷兵器，而不会给他们配备火枪，最多也就是会从以前缴获的武器之中，挑选出一些尚可使用的三眼铳、单眼铳以及鸟铳，让他们使用并且接受操练。

这些乡勇们战斗力虽然不强，但是却可以作为辅兵使用，加之这里还有一批之前俘获的土人苦力，从中还选出了一些愿意为海狼干的土人，充为了辅兵使用，所以整个海狼在基隆堡一带，可调动的人力在一千五百到两千人之间。

其中有五百人可以作为一线的战斗兵员使用，三百人的工匠组成的民兵队可以作为补充兵力使用，必要的时候可以顶到一线上，作为临时战兵使用，但是战斗力肯定比真正的战兵弱许多。

另外还有七百到八百的移民组成的乡勇可以充当辅兵使用，这些人只能在最后时刻被填上去，战时多用来运送物资弹药和抬伤员，一旦要把他们填到战场的时候，基本上就差不多没戏了。

这些战斗人员有一大半的人要进入炮台之中守卫炮台，和平岛炮台作为外围防线的核心，需要驻守一百五十名战兵，要不然的话炮台之中的十几门大炮，都无法操作。

另外作战预案之中，炮台之中还要配备一定数量的辅兵，也就是乡勇或者民兵，甚至于是土人辅兵，这些人在炮台之中主要充作力工使用。

因为炮台之中的那些二十四磅重炮，移动起来相当费力，四千多斤重的大家伙，就算是有轮子，在没有轴承的情况下，推动起来是十分吃力的事情。

没门二十四磅炮单是要推动它们复位，就需要至少三十个人伺候它们，而战兵数量有限，炮手的数量更是不多，要让他们来全程负责推炮的话，估计打不了几发，就都累趴下了，所以在兵力有限的情况下，炮台之中很有必要配备一些乡勇或者辅兵，来充当力工，专门负责推炮，而炮手则只需要装填和瞄准就可以了，这样可以大幅节省炮手的体力，让炮手可以多打一阵子。

而按照于孝天的要求，但凡是海狼的据点，哪怕只是像现在已经不怎么重要的南竿塘那样的据点，镇守的人员都必须事先根据他们人员的数量，

制定出一套作战预案，一旦遇上敌袭的时候，只需要按照预案便可以立即展开，不至于到时候手忙脚乱出了问题。

基隆堡作为海狼近阶段受到威胁最大的一个据点，当然预案也做的最充分，这里的作战预案，是于孝天亲自参与制定的，而且随着这里的武备情况的变化，还在不断的得到修正。

所以这一次黑头他们发现西班牙人出现之后，立即便启动了事先设定的预案，有条不紊的展开了作战部署。

所有在以鸡笼湾为基地的渔船捕鲸船，都被勒令立即返回港内停止作业，在山头上有烽火台，燃起了三股浓烟，浓烟冲天而起，只要没有大风雨的情况下，在很远的海面上就可以看到烽火台的烽烟，海面上作业的船只，马上就都开始朝基隆堡赶了回来，除非有个别捕鲸船，跑的远了一些，无法很快通知到，其余就近作业的各种船只，都很快返回了码头。

（谢谢胡噜呼噜老兄弟的打赏！这个月我终于坚持下来了！考虑到儿子住院还要不短时间，这么下去实在是撑不住，下个月我只能先保证每天更新一章了！实在是对不起大家伙，请大家伙多多包涵！）

第一百零二章封锁

其余的战兵、辅兵、民兵和乡勇们，则在接到命令之后，立即便进入了备战状态之中，平时并不满员的炮台，立即便补充足了兵员，另外又大批补给了一批弹药和粮食淡水，使之可以在被包围的情况下，依旧可以防守很长时间，而不必担心出现弹尽粮绝的情况。

而黑头在得知了那个干腊丝人的什么司令官，想要见他的要求之后，和孙宝强商议了一下，决定先见见那家伙，听听他们到底想要做什么再说。

于是黑头派人通知安东尼，让他可以派出使者，到鸡笼湾外面的和平岛上见面。

安东尼得知消息之后，便派出了手下的一个人，带着他的亲笔信还有一些礼品，乘坐了一条快艇，驶向了鸡笼湾外的和平岛。

黑头和孙宝强在和平岛炮台之外的空地上接见了西班牙人派来的使者，问他们这次过来到底想要做什么。

这个安东尼派出的使者于是便将他们的来意告知了黑头，说明他们此次前来这里，是想要在这里建立一座西班牙城堡和港口，作为未来和大明通商的口岸。

同时他将安东尼的一封信交给了黑头，黑头才看不懂这些西班牙文书写的东西，于是干脆直接抛给手下，让这个西班牙人直说好了。

于是这个安东尼派出的谈判人员，将他们的想法告诉了黑头，还直接表明，他们愿意出一万两白银，将这个海狼占据的鸡笼湾买下来，以后海狼的船只可以随时进入鸡笼湾之中停泊补给，还会获得优惠，而且西班牙人还愿意低价卖给他们一些火炮和火绳枪。

黑头一听就当场狂笑了起来，一万两银子，这些干腊丝人还真是天真的可爱呀！要知道于孝天为了控制这里，单是这两年投入到这里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折合下来恐怕就不下几十万两白银了。

而这些干腊丝人居然想要只出一万两白银，就想要他们将这块地盘让他们，这打发叫花子也不能这么少呀！

于是黑头厉声呵斥了一通这个安东尼派来的使者，让他回去告诉他们的安东尼司令，这件事没有什么好商量的，非但海狼不会将鸡笼湾卖给他们干腊丝人，而且整个台湾北部现在都属于海狼的地盘，不允许西班牙人在此涉足，限定他们三天之内，必须要离开这里，否则的话海狼就会对他们采取武

力驱逐的办法，将他们赶出这里。

那个使者在和黑头谈判的时候，也已经仔细观看了和平岛的这座炮台，心中不由得有些感到吃惊。

因为这座炮台看上去不像是中国式的营寨或者堡垒，倒是颇像欧洲的一些棱堡，起码在结构上和他们以前在欧洲所见的棱堡是如出一辙，而且这座炮台是用石头进行建造的，相当坚固异常。

而建造这样一座炮台，所需投入的人力物力和财力，都相当巨大，只这么一座炮台，一万两银子估计都建造不起来，而他们提出想要用一万两银子，便换取整个鸡笼湾，实在是开价有点太低了。

而且透过和平岛还可以看到在鸡笼湾之中，海狼还修建起来了一座城堡，比起这座小岛上的炮台规模要大多了，同样也采用了棱堡结构，整体建造的非常坚固，包括鸡笼湾口部两侧，还有一大一小两座炮台，形成了一套完善的防御工事。

建造起这样一些防御工事和城堡，这伙中国海盗们投入绝对非常大，一万两银子就想要让他们让出这里，根本就是个笑话。

但是这个西班牙使者，却还是认为，这些中国海盗所说的话，根本就是胡说八道，就算是他们先占了这个鸡笼湾，也不能说整个台湾岛的北部都是他们的地盘，凭什么要他们西班牙人立即离开这里？

双方谈判很不愉快，那个使者返回到舰队停泊的地方之后，立即向舰队司令官安东尼汇报了谈判的结果。

安东尼听罢了手下的回复之后，也感到有些棘手，因为上一次来这里侦查的船只，因为不方便太过靠近鸡笼湾，而且还有中国海盗对他们进行干扰，所以对鸡笼湾的防御设施情况并没有了解太多，只是远远的通过望远镜，观察了一番鸡笼湾外面的情况。

当时他们只看到了和平岛上的一座炮台，并未看清楚在西侧湾口还有一座炮台，更不要说尚未建成的东侧水道旁边的那座小型炮台了。

而这次到鸡笼湾谈判的人亲自登上了和平岛之后，才差不多看到了鸡笼湾海狼设置的防御设施，大致对这里的防御情况有了一个较为直观的了解。

但是谈判的人员只能看到炮台，却看不到炮台之中陈设的火炮数量和情况，只能对外部情况有一个比较直观的了解，却并未能真实的了解海狼在这里的火力情况。

安东尼听罢了之后，虽然也觉得他们提出的条件有点不太像话，给出的银子数量实在是有点太少了点，当初他们离开之前，施而瓦给他们的条件是两万两白银，来赎买这个鸡笼湾，但是他不想一下就把价码开足，所以第一次谈判只说可以出一万两白银，这点银子显然是满足不了这些中国海盗的胃口的。

但是安东尼还是认为，能不打还是不打的好，这些中国海盗们应该已经看到了他们舰队的实力，他们所说的话，在安东尼看来，有点外强中干的意味，如果给他们提点价码的话，保不准这些中国海盗们，会知难而退，和他们达成协议，退出这个鸡笼湾。

于是他再次派出手下，继续去和黑头他们谈判，这一次他们把价码直接提到了两万两白银，结果黑头依旧是断然拒绝了他们的提议，并且在此要求他们立即撤离锚地，离开这里，否则的话便将他们视作敌人对待，接下来强行用武力驱逐他们。

于是这一下安东尼恼了，因为他所获得的授权，这个时候已经用完了，却还是没有能和这些贪婪的中国海盗达成一致，而且对方还强硬的指出，要用武力驱逐他们。

这帮西班牙人可是在海上横行霸道习惯了，想当初他们西班牙人可是拥有这世界上最强大的海军，最好的战士和水手，在这百年之中，他们的足迹已经遍布了这个世界上的各个角落（有点夸张，但是他们是这么认为的）。

虽说他们现在不如以前了，他们的无敌舰队败在了英国人手中，差不多基本覆灭了，现如今还有后起之秀荷兰人，开始满世界的跟他们争抢地盘，但是在他们眼中，也只有荷兰人和英国人才可以充当他们的对手。

像这些中国海盗们，是根本没有资格对他们说不的，既然他们看上了这块地盘，那么这块地盘就应该是他们的，荷兰人占了台湾岛的南边，那么北边就必须让他们西班牙人占了才行，而这边这块地盘，说什么都不能让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们说了算。

于是安东尼决定，既然谈判无果，那么接下来只有使用武力将鸡笼湾攻占下来了。

虽然使用武力并不是他所希望的，但是既然总督大人已经把这件光荣的使命，交给了他来执行，那么如果他拿不下这个鸡笼湾的话，回去之后恐怕就没法向众多的议员和商会成员以及总督大人交代。

更何况这次他们要对付的并不是荷兰人和英国人，也不是什么法兰西人，而只不过是一帮中国海盗罢了，如果他连这样都无法完成任务的话，那么回去之后，估计他的前途就算是彻底完蛋了。

于是安东尼断然拒绝了黑头对他们提出的要求，告诉前来通知他们的海狼部众，他们西班牙人认为，台湾岛是无主之地，并非属于任何人的领地，他们来这里无需经过任何人的同意，海狼并不是这里的主人，所以海狼无权要求他们离开这里。

谈判至此也就算是宣告了破裂，接下来双方进入到了正式的敌对状态。

但是安东尼也并非是非常莽撞之人，能干到他这种地步，不是一般的笨蛋能做到的，作为被委任的舰队司令，安东尼还是很清楚必须要小心行事的。

于是他亲自带船，驶向了鸡笼湾外部，下令麾下的船队封锁鸡笼湾出海口，将海狼的船只封在港内无法出航，先从物质上扼住鸡笼湾海狼部众们的咽喉，使之在一定时间内无法获得外部的补给。

同时他还下令步兵在岸上抓捕俘虏，通过俘虏来获取鸡笼湾内中国海盗们的详细情报，但是也仅此而已，他并未马上便发动对鸡笼湾的进攻，而是亲自乘船到鸡笼湾外面，用望远镜开始仔细观察海狼在这里设置的防御设施。

在此期间，黑头也没有闲着，派出了几条手下的战船，驶出了鸡笼湾，和海面上封锁鸡笼湾的西班牙人进行了接触性的交火。

但是这种交火是属于低烈度的交战，双方都没有全部展示出他们的实力，但是经过双方试探性的交火，大致上双方对对方的海上实力，都有了一个比较直观的了解。

虽然海狼的装备质量在中国海盗团体之中，绝对处于优势地位，但是当面对这些西班牙战船的时候，他们却还是处于了劣势地位。

海狼在鸡笼湾陈驻的战船，基本上都是属于轻型的战船，以哨船和鸟船以及苍山为主，这些船只的排水量满载的情况下也就是一百吨左右，虽然也是双桅船，但是比起西班牙人的大夹板船，却还是显得太小了一些，只是和他们其中部分单桅船也就是所谓的快艇相近似，而且速度上还不处于优势。

第一百零三章突围求援

船小自然武力就弱，海狼目前的主力火炮，最大的也就是十二磅炮，也就是海狼火炮系统之中的五号炮，其中又以标准五号炮为主，还有部分是属于短身管的山地榴弹炮，射程近威力小，对付同行的时候，这些炮堪称利器，但是对付西班牙人的大夹板船的时候，这些炮就威力不足了。

另外海狼目前还没有大批用五号短炮替换掉三号炮，也就是六磅炮，六磅炮也是这些轻型战船的主力火炮，在对付起西班牙人的大夹板船的时候，更是力不从心，只能对其人员造成威胁，这种炮在西方战船上，本来就属于压制敌方人员的火炮，不属于海上交战的主力火力。

加之海狼驻守在这里的船只吨位小，船上装备的火炮数量也较少，自然而然不可能是西班牙舰队的对手，几次交手之后，鸡笼湾海狼的船只都吃了亏，其中一条船在海湾外面，当场便被西班牙人的一通排炮打成了筛子，立即便沉没在了大海之中，还损失了二三十个水手。

于是黑头彻底明白，以他目前在鸡笼湾之中的水上力量，是根本无法击败这些干腊丝人的，他当即便放弃了试图用水上力量，来撕破对方封锁的想法，只是将那条飞字号快船派了出去，冲破了西班牙人的封锁，赶往南日岛求援。

鸽子虽然是一种快捷的传递消息的手段，但是毕竟鸽子在途中飞行的时候，会面临不少不可确定的因素，能不能顺利返回南日岛，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另外它可以携带的信件也只是寥寥数字，不可能将情况说的太明白，只是一种应急的通讯联络手段，所以于孝天即便是在建立起了信鸽联络方式之后，依然要求各处据点，在放出信鸽之后，还是要采用船只和人力来传递消息，上一个双保险，以免出现消息不能有效传递的情况。

而基隆堡因为对海狼很重要，所以第一批获得了一艘飞字号快船，在这里给基隆堡充当巡船和传递消息用的快船。

这条飞字号快船，也没有辜负黑头他们的重托，驶出鸡笼湾之后，立即便扬帆加速，朝着海面上冲去。

两条西班牙人的战船，立即便朝着这条飞字号快船夹击了过去，试图将其摧毁或者俘获，因为安东尼对这条来路可疑的西式三角帆独桅纵帆船很好奇，很想将其俘获，来看看这条船到底出自何人之手。

但是这条飞字号快船上面的水手们，却并没有给西班牙克（荷兰人把西班牙

牙人和葡萄牙人统一翻译为西班牙克，在荷兰语之中，有咸肉片的含义，估摸着是骂人的话）们机会，这条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在这些西班牙克们眼前，展示出了他们高超的操船技术，灵活的操作着这条船，飞快的冲向了海面。

这条船依靠着操作灵活的舵轮装置，这玩意儿在这个时代，可是绝对先进的东西，西方人目前也没有发明这种操舵方式，依旧使用的是舵杆操作方式，而舵杆在操舵的时候转向角很小，只有五度左右，使得船只在海面上操作很不灵活，这一点舵轮装置，却大大的超出了他们许多。

所以这条飞字号快船，以一种令人眼花缭乱的机动，在海面上不断的调整航向，加之它自身简便灵活的帆装也很容易操纵，不需要水手爬到桅杆上去收帆落帆或者调整船帆受风角度，在甲板上这些事情便可以办到，所以灵活性非常强。

西班牙人两条战船试图夹击这条飞字号快船，并且开始发炮轰击这条飞字号快船，但是这条船实在是太灵活了一些，不停的在海面上做着机动动作，左闪右避，西班牙克们打出的炮弹，纷纷落在它的四周，但是却始终无法有效的直接命中它。

反倒是这条飞字号快船，在不断的做着机动动作的时候，也开始发炮还击，而他们往往是在船只保持平衡的一瞬间，开始点炮，却结结实实的揍了那两条试图夹击它的西拔牙人的战船几炮。

飞字号快船的火力并不弱，虽然没有大型的西式战舰火力猛，但是上面装的却有十二磅长炮，射程威力还是可以的，结果两条西班牙战船，没有打到狐狸，反倒惹了一身骚，各自都挨了两三炮，船体被凿出了几个窟窿，还伤了他们几个船上的水手。

最终这条飞字号快船，却基本上算是毫发无损，只是风帆上留下了一个窟窿，在西班牙人目瞪口呆之中，在海面上突破了他们的封锁线，然后在外面的绕了一个华丽的弧线，似乎像是在向西班牙人示威一般，这才转向扬长而去。

安东尼和手下的那些船长还有水手们，一个个都脸色非常不好看，他们还没有像今天这样，被一伙中国海盗这么戏弄过呢！

他们以前遇上中国海盗，要么是轻松便将他们打的灰飞烟灭，要么就是对方拥有绝对的数量优势，和他们进行死拼，但是即便如此，中国海盗们还是很难得手，往往是付出不小的代价，却只能铩羽而归，还损失惨重。

而今天他们这么多船，只对付一条中国海盗的小船，却不但没有将其拿下，反倒是还被他们揍了几炮，戏弄他们了一番之后，大摇大摆的就突破了他们的封锁，扬帆远去了，而且这条船速度很快，他们虽然有心追击，但是

却根本追不上这条船，只能跟在后面，连人家的屁都闻不着，眼睁睁的看着那条船消失在了他们的眼前。

这一下安东尼心中更是感觉有点不妙了，虽然这几次交手，他们并未吃亏，还击沉了海狼的一条战船，但是通过这样的试探性的交手，他却发现，这些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和他们以前见到过的那些中国海盗，有极大的区别。

这些海狼部众们不像以前他们见过的那些中国海盗们那样，像是一群乌合之众，根本没有一点章法，只是凭着他们的所谓勇气，咋咋呼呼的用他们简陋的武器，在海面上行劫。

而这些海狼部众们，经过他的观察之后，发现这些人都受过很严格的训练，船上的水手们拥有很强的纪律性和作战意志，虽然面对着他们西班牙舰队的时候，这些海狼部众处于绝对劣势，但是他们并不为此胆怯，而是一个个奋勇操作船只，和强过他们很多倍的西班牙人进行作战。

一般情况下中国海盗们如果遇上今天他们这样的局面的时候，往往只会立即崩溃，各自扬帆扯呼，但是这些海狼部众却没有那么做，在奉命出击之后，像一条条小猎犬一般，冲向了他们的敌人，丝毫不为他们处于劣势而退缩或者裹足不前。

这一点让安东尼有点震惊，甚至有点担忧，因为海狼部众表现出的这种战斗意志，让他想到了他们的敌人英国舰队的水手和船长们，在英西大海战之前，其实英国人的海上力量并不是很强，但是英国人却拥有一批作战意志很强的水手和船长们，他们敢于用小一些的船只，在处于劣势的情况下，对敌人展开进攻，并且战斗意志很强，喜欢抢占上风，将自己置身于无可退缩的险境之中，向敌人发动进攻。

而往往英国船长和水手们，可以利用他们这种义无反顾的战斗意志，在处于劣势的情况下，击败对手取得战斗的胜利。

在这一点上，西班牙人也不得不承认，英国水手们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水手，最勇敢的水手。

但是今天，当他们碰上了这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们的时候，却似乎在这些中国海盗们的身上，看到了一些英国水手的影子，他们表现出的战斗意志，和英国水手们几乎如出一辙，在海战之中，悍不畏死，就算是处于劣势，他们也敢于跟对手死拼到底。

这一点着实让人佩服的同时，又感到有些震惊，这说明这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们，不是他们想象的那么不堪，而是一群接受过严苛训练的好水手，彻底颠覆了中国海盗在这些西班牙人心目中的形象。

同时安东尼还从这几次试探性的交手之中，发现了这些中国海盗们的装备质量，并没有他想的那么低劣，这些海狼的战船虽然大部分还是中国式的克戎船，但是这些船看上去要比他们的同行的那些克戎船干净整洁的多，很显然被维护的很好。

而且这些船上的火力，也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弱，这些海狼的战船上都装备了大小不一的火炮，而这些火炮似乎也不像是他们同行们使用的那些破破烂烂的老旧的破烂货，而更像是西式的火炮。

虽然这些火炮口径有点小，威力不算大，但是射程并不短，居然可以给他们舰队的船只造成一定的杀伤，甚至于构成很大的威胁。

更可怕的是这些海狼战船上的炮手们的操炮水平之高，也是他们从未见过的，这些炮手们纪律严明，在交战的时候，绝不会出现类似他们同行那样，双方还没有进入交战距离，便乱七八糟的开始胡乱放炮，炮弹根本对敌人的船只造不成什么威胁，纷纷老远就落在了海水之中。

而这些海狼船上的炮手们，每每都是在逼近到交火距离之内，才一起发炮，进行齐射，炮击的精度也很高，发射速率甚至超出了他们西班牙战船上火炮的发射速率，而且还不是一星半点，他刚才就看到对方曾经在一分钟之内，连续发射了两次，而这个时候西班牙舰船上的炮手们，却只完成了一次发射，对方的炮击速度，居然超出了他们一倍还多。

这就更加说明，这些海狼部众绝非什么乌合之众，他们绝对是接受过非常严格的训练，并且对手中的武器性能非常了解，否则的话，绝对打不出这样的效果。

这一下安东尼的心开始缓缓的沉了下去，他知道这一次他们严重的低估了这些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们了，接下来他还能拿下这个鸡笼湾吗？他心中那种不祥的预感，越发开始变得强烈了起来。

（新一个月的开始，求几张月票装点一下门脸！多谢弟兄们了！看在我天天这么累的面子上，给几张月票吧！）

第一百零四章出征基隆

当于孝天收到信鸽传回的消息之后，心情居然有些复杂，暗暗的说了一句，到底还是来了！

这一两年来，于孝天一直在担忧这件事，因为他的出现，现在已经一定程度的影响到了历史的发展进程。

而影响最明显的就是他的出现，已经改变了旧时空历史上这段时间中国海上的力量构成。

首先因为他的出现，原本横行于福建广东沿海的褚彩老集团，受到了他的严重打击，使之势力范围被挤压到了漳州府以南，而他则掌控了泉州府以北到浙江南部的沿海一带大面积的海域。

接着因为他的出现，颜思齐的命运轨迹发生了变化，没有在天启五年便英年早逝，将偌大的盘子交给了郑一官，使之轻松继承了颜思齐的衣钵和力量，进而再又接了李旦的盘子之后，顿时一跃成为了中国海上实力极强的海盗团体。

但是受到影响最大的还是郑一官，郑一官因为他的出现，没有像历史上那样，接掌了颜思齐的势力，只是接过了李旦的盘子，却失去了一个可以充当他临时基地的地盘，实力也未一下子就跃升到庞大无匹的地步。

更因为他试图干掉颜思齐事败，现如今名声可以说是名誉扫地，成了千夫所指之辈，在海上同时受到了颜思齐、褚彩老还有他于孝天三股势力的夹击，可以说眼下这段时间是举步维艰，根本没有旧时空之中那时候的他那样意气风发，能不能继续在中国海上生存下去，现在恐怕是他现在想的最多的事情。

而历史上曾经叱咤风云的十八芝集团，现在看来，估计很难再出现了。

整个福建沿海一带，因为他于孝天的出现，历史进程已经被搅得面目全非，现如今他已经取代郑一官，成为了眼下福建官府最为头疼的巨寇了。

但是这还不是他影响历史最大的地方，他所造成影响最大的地方，应该还是在台湾岛上。

他提前了两年多的时间，先于西班牙人占领了鸡笼湾，同时又与一年多之前，占领了淡水一带，基本上算是将台湾北部纳入到了他的地盘。

这么一来西班牙人还会不会像原来时空中的那样，跑到台湾北部抢地

盘，这一年多来他一直都在琢磨这件事。

和历史上不一样的，当初西班牙人跑去占领鸡笼湾和淡水河的时候，那里并没有什么强大的势力存在，所以西班牙人几乎可以说是没有费什么吹灰之力便站住了脚跟，可是现在有了他的介入之后，台湾岛上出现了两大势力，一个是占领台南的荷兰人，另一个就是他，当然也有颜思齐的存在。

不过颜思齐的实力目前根本没有办法和他还有荷兰人相比，现如今的颜思齐必须要仰他的鼻息才能生存下去，实际上算是他的一个盟友。

西班牙人会不会因为他的出现，而放弃继续到台湾岛占地盘，这一点他始终无法确定，虽然他也试图派人到马尼拉监视西班牙人的活动，但是在眼下这种通讯条件之下，就算是派去马尼拉的人打听到了西班牙人的动静，但是想要第一时间将消息送回到他手中，也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信鸽虽然是个眼下最快的通讯方式，但是马尼拉毕竟距离南日岛太远了，信鸽很难一下飞这么远，中间必须要停留休息，可是这一路上除了岛屿之外，基本上都是大海，而且天气条件很恶劣，信鸽十有**没法确保把消息带回来。

所以在这种距离上，想要通讯的话，还是必须要依靠人力来完成，从马尼拉到南日岛，最快的航船，就算是直航南日岛，也需要一个多月的时间，有时候商船要先到广州，然后沿着海岸线上行，走的时间就会更长，甚至走半年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等他收到消息，黄瓜菜都凉了。

所以他目前只能坐等西班牙人上门，随着时间推移，他越来越怀疑，西班牙人到底还会不会来台湾岛了。

直到这次他收到基隆堡那边传回的消息之后，才确定西班牙人果真还是按照历史上那样，派兵抵达了鸡笼湾。

等这件事可以确认下来之后，于孝天反倒是放心了下来，事情往往无法确定的时候，会让人一直惦记着，但是一旦尘埃落定，哪怕就算是坏消息，也让人起码不用天天胡思乱想了。

于是于孝天收到消息的第一时间，便立即命令海狼的船队进入到战备状态，开始集结船队，补充水手、弹药、物资、粮食和淡水，准备出征基隆堡。

整个南日岛顿时再次进入到了战备状态之中，一条条快船迅速的被派出，前往各处通知分散的船只归航南日岛，一批批船只在得到命令之后，立即开始朝着南日岛返航。

而理事堂则算是最忙的部门了，他们要为这次水师的出战，做好各种补给准备工作，各个仓库被打开，一箱箱弹药被起出仓库，一袋袋粮食，一包包咸鱼咸肉还有一筐筐的水果蔬菜开始源源不断的被运送到了码头上，等候分拨到水师船只之上。

原来武器库之中储备的部分火炮，也开始被启封运至了码头，等候装船，非战时的時候，战船上一般情况下，不会常备太多的火炮和弹药，一是在船上保养比较困难，另外具有一定的危险性，所以一般情况下，战船上的火炮都不处于满载状态，但是一旦需要的时候，这些储存的火炮便会被大批装上船只，准备作战使用。

水师之中原来船上也配备有短管的燧发枪，但是每条船一般情况下装备不多，这个时候一箱箱崭新的燧发枪也被启封，增配到船只上面。

另外大批装了精炼的鲸油的燃烧瓶，平时船上也是只有少量的备用，包括竹壳、铁壳手榴弹，船上也只是少量储存备用，这个时候，也需要大批装船。

越是装备先进的军队，对于物资的后勤供应要求越高，对于物资的消耗量也会更大一些，而战争这种事情，本来就是打的后勤。

而海狼的火器装备量在这个时代算是相当高的，所以自然而然对于后勤补给的要求也远超过同行甚至于大明官军许多。

这就对暂时还负责后勤供应的理事堂提出了很高的要求，理事堂为此在褚彩老之战以后，专门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在理事堂之下，成立了一个后勤处，专司负责对海狼的军事系统进行补给，包括给海狼部众们拨发饷钱和赏金这种事，也归入到了后勤处专司负责。

这么做为的就是理顺物资补给的事务，以免用的时候出现混乱，而这种做法，自然而然也会提高海狼内部物资分拨的效率，使之可以更快的做好作战补给准备。

随着于孝天的一声令下，海狼的战争机器再一次开动了起来，而这一次他们要面对的不是武器装备比他们落后很多的手，而是要去面对一支武装到牙齿的近现代的西方舰队，当然这支西班牙舰队的实力不算很强，但是即便如此，对方的舰船和火力还是他们以前从未遇上过的一个强劲对手。

海狼虽然在铸炮技术上现在已经大幅超越了这个时代，但是因为船只的瓶颈，海狼的战船质量上始终还没有得到脱胎换骨的更新，就算是装备了十几条新型的单桅纵帆船，可是这些单桅纵帆船毕竟船体较轻较小，不能装备大量的火炮，所以单船火力方面，还是面对西方的大夹板船的时候，并无多少优势可言，火炮口径和发射弹丸的重量，也受到限制，在于西方战舰作战

的时候，处于劣势之中。

但是反过来说，海狼也有他们的优势，那就是船只数量和水手数量上他们要占有绝对的优势，因为西班牙人虽然这次集中了马尼拉那边大批兵力，但是这不是国战，只是他们的一支殖民舰队。

于孝天比现在大明的任何人都清楚西班牙人的处境，虽说几十年前西班牙人还拥有一支可以傲视群雄的无敌舰队，但是三十年前随着英西大海战之后，西班牙人的无敌舰队几乎全灭，使得西班牙人顿时丧失了海上的庞大实力，现如今就算是有点大舰，也不敢离开欧洲本土。

而且他们还有众多的殖民地需要保护，海面上有荷兰人和英国人始终对他们的这些殖民地还有船只虎视眈眈，所以西班牙人能派往亚洲的船只和人手数量十分有限。

这一次从西班牙人派来的船只数量上来看，于孝天便知道，他们菲律宾总督已经把手头能拿得出来的本钱，全部都拿出来了，除了这支船队和人马之外，他们口袋里面已经空空如也，再也不可能拿出更多的兵力来抢台北了。

所以只要这一次能狠狠的揍他们一顿，以后西班牙人也就会彻底老实下来了，以后起码不用再担心，西班牙人会再来这里找麻烦了。

（召唤月票！）

第一百零五章石油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海狼部众们立即就摩拳擦掌的做起了准备，按照后勤处的安排，返回南日岛集结的船只，一条条的泊在了码头附近，开始依次接受补给。

在岛上休假的水手们也都得到命令，立即返回码头报到，回到各自船只上面，各船水手在船长和大副的率领下，进行出航之前的最后检查。

这一次于孝天没有选派任何人来替他指挥船队出战，而是决定亲自率领船队赶赴鸡笼湾，来指挥这一次对西班牙人的作战。

在其他入忙于进行出航准备的同时，于孝天将船队中的主将们集中到了他的议事厅之中开始讨论作战方案。

犹豫近期船队之中有不少船只被派往了各处海面上加强对海面的控制力度，另外还派出了不少袭掠船到两广海面上活动，加之还有新建立起来的那些渔场需要船只巡逻保护，所以海狼短时间能集结起来的船只数量并不是很多。

各个分船队在三天之中，赶回南日岛的船只数量，总共不过四十条，其中还包括部分刚刚下水的飞字号快船。

这些新下水的飞字号快船，虽然已经完成了装备，但是船上水手尚未结束训练，尚未完成和船只的磨合，但是考虑到这一次作战的特殊性，这些飞字号快船，会对战局起到决定性的作用，所以这些船只也被勒令必须要参与这次行动。

为了保证这些船只的新船员在战时不会出现严重失误，于孝天令其他飞字号快船成熟的水手，分拨到这几条新船上一部分，加强他们的实力。

其实在此之前，于孝天早已知道，海狼迟早都会和欧洲人不管是西班牙人还是荷兰人之间爆发海上的冲突，故此在近一年之中，就多次和手下们探讨过，该如何对付这些欧洲舰队或者战船。

为此他们还以那条双桅纵帆船为假想敌，进行过多次海上的模拟交战，并且将飞字号快船编组，作为假想敌，让海狼水师船队与之进行模拟交战，让海狼部众们获取了一定的和西式战船单船或者舰队交战的经验。

并且根据几次模拟交战的结果，他们也曾经制定过一些对付他们的战术，所以这一次决定出战的时候，并不是仓促而为，只经过简单的讨论之后，于孝天决定这一次鸡笼湾之战的作战方案。

西班牙人这一次派来鸡笼湾的船队之中，有几条充当主力的大船，这些大夹板船火力强，而且船舷高大，速度也快，船体坚固，用普通的中式船只，即便是二号福船，与之相比也成了小巫见大巫，不管是火力还是船体都处于绝对劣势。

所以想要采取跳帮战，结局肯定不会很好，也很难奏效，而他们唯一可以依靠的就是船只数量的优势，集中火力先打其中部分主力船只，宁可付出一定代价，也要将其击沉抑或是击伤，使之失去作战能力。

故此这次他们不去则以，一旦出现在战场上，就必须全体对西班牙舰队来一个雷霆一击，直接拼掉他们几条主力战船才有获胜的可能。

好在他们现在已经有了一些飞字号快船，可以作为克敌制胜的法宝，这些飞字号快船具有很高的灵活性和速度优势，火力上虽然不如敌方的主力船只，却可以轻松的牵制西班牙人随队携带来的那些小艇，先将他们的小艇打掉。

这么一来，只要先干掉这些小艇，就等于把西班牙舰队的衣服给扒光了，虽然他们貌似还很强大，但是剩下的主力战船，却存在着笨拙的缺点，接下来海狼完全可以用数量的优势，将他们活活淹死，只要将其分隔开来，他们就基本上像是被扒光衣服的女人，想怎么上就怎么上了。

对于于孝天这样的布置，马泉、刘一刀、独眼龙、罗贤彬等一干水师的主将们，都对此表示同意，这是他们历次经过演练之后，得出的最好的战术，除了这么做之外，他们眼下没有更好的办法。

另外于孝天还强调了一点，那就是这一战估计海浪会付出相当大的损失，不管是人还是船，损失都不会太小。

但是海狼的水手们，对海狼来说，实在是非常宝贵的财产，于孝天从来不会把自己的手下当成可以任意消耗的物品，任凭他们被消耗。

所以这一次出战，他要求船队随行要配备相当一批快艇随行，这些快艇以长龙、快桨这样的人力划艇为主。

这些船只虽然有些船有船帆，但是主要动力还是人力划桨或者摇橹，虽然火力很弱，每条小艇上面只能在船首位置装载一门六磅炮或者十二磅短炮，但是却在战场之中相当灵活，是一种很好的克制大型船只的办法。

这些小艇可以在混战之中，突然间冲出船队，对敌人的大夹板船进行偷袭，海狼现在拥有不少燃烧瓶。

而现在燃烧瓶之中，已经不全是使用鱼油或者鲸油了，在去年年底的时候，于孝天从葡萄牙人那里订货的一批石油，终于历经大半年之后到货了。

葡萄牙人不知道海狼为什么对这种东西这么感兴趣，这东西气味很大，味道难闻，既不能吃，也不能做其它东西用，除了可以燃烧之外，似乎没有大用，而海狼却不惜高价，要他们想办法弄一些来。

葡萄牙人现在对海狼这个客户很满意，他们原来没多少东西卖给中国人，更多的要靠到处搜罗银子从中国人手中买东西，现在海狼跟他们做生意，却愿意买他们的东西，虽然石油这种东西不好弄，价值也不是很高，但是既然海狼需要，而且他们也可以赚钱，所以这些葡萄牙人还是想方设法，给海狼搞来了一些。

这些粘稠的东西，都被装在一些大木桶之中，这一次给海狼一下就运来了十几吨。

于孝天在收到这些石油之后，并未立即就将它们当做火油使用，毕竟这玩意儿如果不炼化的话，并不是非常容易点燃，所以他在南日岛搞了一套简陋到极点的设备，将其简单的炼化了一下，用蒸馏的方式，提炼了一些算是汽油、煤油、柴油的混合物，剩下了一批重油。

这些提炼过的油脂混合物比起鲸油填充燃烧瓶要好太多了，这玩意儿极为易燃，而且燃烧非常猛烈，只要点燃一般用水很难扑灭，是海战之中的大利器，不过数量实在是太少了，这玩意儿实在是不好弄，价格也非常高，根本不能完全满足海狼的需要，虽然于孝天要求葡萄牙人继续为他们提供，但是这种东西很难保证获取很多。

所以这些油自然也就显得十分珍贵，被小心的用玻璃瓶存储了起来，这一次被取出了一部分，交给了船队，作为对付西班牙人战船的利器使用。

这玩意儿提炼的时候，浪费很大，而且危险性很高，于孝天亲自监督手下工匠们，用常压的方式进行炼化，一不小心就可能引起失火或者爆炸，最终才弄出了这么一点说不清成分的石油制品，这玩意儿可以说土法上马，冒了很大的风险才获得的，所以显得弥足珍贵，一般情况下，于孝天是舍不得拿出来用的。

至于剩下的重油，虽然也可以装填燃烧瓶使用，但是考虑到眼下他们没有足够的大漆，来对船只进行涂装，而这些重油可以涂抹在船底，附着性很强，可以起到良好的防水作用，另外还可以减少海生物附着在船底，延长海船清理船底的时间。

另外重油也是炼钢的很好的燃料，这玩意儿热值很大，考虑到今后他可以上土法炼钢炉来进行炼钢，所以这东西也是不错的添加燃料，可以提高炉

温，故此这些提炼剩下的重油，也被妥善储存了起来，一方面用于涂抹船底可以防海蛆蛀蚀船体，也可以减少海生物附着，另一方面可以在土法炼钢路上马之后，作为燃料使用。

总之这些东西都不是可以随便扔掉的东西，都被于孝天彻底利用了起来。

虽说于孝天在得知消息第一时间便开始做准备，但是毕竟船队不可能天天守在南日岛，等着西班牙人上门，所以即便是他得到消息第一时间便开始集结战船，但是在这个时空之中，这样的通讯手段和航行速度，还是需要一段时间的。

从他开始集结船队，到最终做好出发准备，整整用了六天的时间，才基本上集结补充完毕，做好了出航的准备。

不过于孝天也并不太担心基隆堡那边会被西班牙人攻陷，因为那里的整体防御设施，目前已经基本上被完善了，虽然留守的船只肯定不是西班牙人的对手，但是西班牙人想要攻下基隆堡，估计也没有多大可能性。

双方在火器的质量方面并无太大差异，西班牙人最多也就是在舰队的火炮数量上和口径上占有一些优势，但是在火炮质量上还有火枪方面，倒是海狼这边占了不少优势，燧发枪虽然现在欧洲也已经出现了，但是燧发装置并不完善，而且多是结构复杂的转轮式火枪，价格高，操作复杂，并没有被推广使用。

西班牙人目前多使用的还是老式的火绳枪，这一点比海狼的燧发枪落后了一代，所以仅凭西班牙人的兵力，在海上还行，但是攻打基隆堡，他们肯定会被崩掉大牙的，所以这也是于孝天不急于赶往基隆堡支援的原因。

第一百零六章强攻鸡笼湾

正在于孝天尚未完成出发准备之前，基隆堡的那条飞字号快船，便先赶回了南日岛，将西班牙人的具体情况，原原本本的告知了于孝天。

这条驻防在基隆堡的飞字号快船，带回来的情报和信鸽带回来的情报基本上差别不大，不过细节上要完善了很多，让于孝天以及手下诸将们，更加详细的了解了西班牙舰队的实力情况。

有了这些情报之后，于孝天就更不着急了，西班牙人确实实力有限，派出的船只和兵力都不是很多，这就让他们更有把握了一些。

在经过一阵忙碌之后，海狼的船队终于做好了出发的准备，每条船都装上了足够满足船上人员一个月时间的食品，另外也补充足了淡水，至于弹药更是装的足足的，不过这些弹药都被放在了水线一下的底舱之中，战事分批取出，提到甲板上使用，以免被敌方炮弹击中弹药库，造成殉爆。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南日岛码头再一次擂响了战鼓，点响了号炮，隆隆的号炮声传遍了整个南日岛，不少人闻声跑到了海边，观看海狼船队出发的场景。

这次船队出发，于孝天也不做什么遮掩，海狼现在有足够的实力，展示给自己的属民，这两年来，海狼用一场接着一场的胜利，让南日岛的居民还有商贾们对他们越来越信任，几天前海狼开始集结的时候，他们就大多数都听闻了海狼这一次又要出去跟人打仗了。

而这一次岛上的居民们已经不像是以前那样，听闻海狼要跟人动手，就惶惶然不知所措，现在的他们，对海狼的战斗力的已经有了相当的信心，更多人议论的不是海狼打了败仗怎么办，而是在讨论这一次海狼又要抓回来多少俘虏，俘获多少敌船。

而且岛上不少居民之中，也有一些子弟已经进入到了海狼的军队系统之中服役，这些人虽然为他们的子弟感到担心，但是他们也为此获得了海狼更多的优待。

但凡是海狼的直系军属，海狼都会给予特别的优待，田赋减半，家中的年纪小的子女还能到海狼的学校之中上学，而且就算是他们的子弟出现了死伤，只要是为了海狼做事的时候因公出现的死伤，海狼都会给予他们家属一大笔抚恤，另外还会承担起部分赡养的义务。

因公伤残而无法继续再在军中做事的人员，海狼也不会抛弃他们，他们会退出现役，发给相当丰厚的抚恤，另外还会安排他们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

情，确保他们不会因为伤残之后，失去了劳动能力，就被抛弃并且活活饿死。

这些举措比起同行乃至是官府，都要强的太多了，海狼的人员受伤有人给精心救治，死了可以荣光葬入到海狼的烈士陵园之中，甚至还会在海狼烈士陵园的忠烈祠之中，供奉上他们一块牌位，有人专门给这些“烈士”烧香，保持烟火。

于孝天这样的安排，除了大幅提高海狼部众的忠诚度之外，免去了他们的后顾之忧，还让不少移民彻底底的死心塌地的绑上了海狼的战车，跟海狼一起一荣共荣一损俱损！

所以当岛上民众听闻海狼船队又要出征的时候，便纷纷赶往码头或者岸边，遥遥为出航的船队送行。

而于孝天也身穿一件麻质的单衣，站在作为帅船的那条双桅快船上，检阅着手下的这支船队。

几十条大小不一的船只，按照帅船上发出的旗令，一条条的开始鸣号起锚，有一批专司负责牵引大船离岸的舢板靠上去，拖住了缆绳，在水手们的奋力划桨和摇橹之下，将大船缓缓的拖离码头或者泊位，将其送到湾口，直至它们升起船帆，开始吃上风，使出海湾为止。

几十条船只整齐的排列在湾内，从左至右一条条的起锚鱼贯驶出了码头，进入到了宽阔的海面上，船队之中海狼旗高高飘扬，虽然只有几十条船，但是却还是给人产生出了一种强烈的震撼感。

于孝天长长的深吸了一口气，将目光投向了远处的大海之上，阳光洒在海面上反射出了粼粼波光，船队融入到了这片美景之中，让他颇为感慨，这又是一次挑战，但是他相信，他还是能获得再一次的胜利，因为他眼下已经拥有了一支善战的队伍，这大海之上，已经没有多少人能阻止他前进的步伐了。

安东尼满脑门子的黑线，狼狈的被人从甲板上搀扶了起来，连他的望远镜这会儿也不知道被摔到什么地方去了。

一颗炮弹重重的砸在了他座船的船舷处，打的船舷出木屑飞溅，险一些就把正站在船舰楼上指挥作战的舰队司令安东尼送去见他的上帝，幸好安东尼有上帝眷顾，只是身边的一个水手被炮弹打成了碎片，他自己出了溅了一身血之外，居然毫发无伤。

但是安东尼的心情已经恶劣到了极点，他怎么都想不到，这伙中国海盗，居然拥有如此强的火力，这在以前是从未见过的，这种火力，就算是放

在欧洲那边，也绝对不能算差了。

这伙占据鸡笼湾的中国海盗们，顽固的像是一块石头一般，不管他如何示威，如何威胁，这伙人却绝不肯让出这个海湾。

他在率领船队封锁了鸡笼湾之后，将所有海狼的船只都堵在了湾子里面，并且令舰队在海湾外面列阵，将船舷一侧的炮门全部打开，做出了威胁的姿态，再一次派人乘坐小船，到和平岛上劝海狼部众们投降，他们可以保证海狼部众们的安全，并且同意让他们携带他们的船只物资离开这里。

但是这样的劝降还是没有起到任何作用，被派去的通译反倒是被海狼的首领侮辱了一番，威胁通译如果再敢废话，就割掉他的耳朵，并且告诉通译，他们海狼绝对不会把这里让出来的，让安东尼有本事尽管使，只要他们敢攻打鸡笼湾，一定要他们好看。

通译回到船队之中，将黑头的话告诉了安东尼，船队中的西班牙军官们都气坏了，觉得这些该死肮脏的中国海盗们实在是不识时务，必须要用强硬的手段，让他们见识见识他们西班牙人的决心。

直到这个时候，这些西班牙人们依旧对中国海盗们抱着一种蔑视的心态，觉得以他们的实力，只需要给这些中国海盗们来几轮齐射，他们到时候就该屁滚尿流的请降，然后滚出这里了。

安东尼却并不像手下那些军官们那样轻视眼前的这伙敌人，因为他仔细观察了鸡笼湾这伙中国海盗们设置的各种防御设施，有一种担忧的感觉，因为他仔细观察过之后，感觉到这伙中国海盗们，和他们其他那些同行们有很大的不同之处。

这里的建筑形式基本上不像是中式的堡垒，很像是欧洲式的棱堡结构，这东西别人不清楚他岂能不知道，棱堡结构的堡垒坚固异常，普通的火炮极难将其摧毁，可不像以前中国人的寨堡那样简陋，随便几炮过去，就轰塌一段，接下来就可以随便任人宰割了。

而且观察这里的几座炮台，他还发现这伙中国海盗们构建的炮台设置精巧，相互之间可以构成火力网，正好牢牢的封锁住鸡笼湾的口部，而他们的主堡则在湾内，在海面上根本炮火不能及，这说明这伙中国海盗提前已经预料到了可能会遭到进攻，在这里构建了完善的防御工事。

虽然他这次带来的船只数量不算少，火炮也不少，但是即便如此，想要攻克这里，将这些中国海盗们逐出鸡笼湾，也不见得是件容易的事情。

可是事已至此，谈判解决这件事已经没有可能性了，而他们想要在台北这边获得一个进可攻，退可守的良港，除了这里，还真就找不到太合适的地

方。

而且这里盘踞着一股和他们已经闹翻的中国海盗，对于他们以后来说，也不是一件好事，所以不管他怎么想，这个鸡笼湾他们都必须攻克下来。

于是安东尼在考虑一下之后，认为虽然这伙中国海盗们构建了比较完善的防御工事，但是他们的大炮应该不多，而且不太可能拥有重型的大炮，所以依靠着他们舰队的强大火力，如果打他们一顿的话，弄不好可以镇住这些海盗们，让他们知难而退，最终放弃这里。

最终在安东尼的命令之下，西班牙人的舰队还是开始在他们抵达这里五天之后，向鸡笼湾发动了进攻。

一条条西班牙舰船在鸡笼湾外面展开，呈纵队序列封锁住了鸡笼湾的口部，一扇扇炮门咣当咣当的被打开，装填好的大炮一门门的被推到了炮门处，露出了一个个黑洞洞的炮口，指向了湾口的几座炮台。

随着安东尼座船上的令旗变换，作为安东尼座舰的那条旗舰首先开始发火，在他们船上，分上下两层布置了两层火炮甲板，装载了三十多门各型火炮，大多数超出了十二磅火炮，火力相当旺盛。

虽然这条船在欧洲的风帆战舰之中，算不上是什么厉害家伙，甚至连二级舰都排不上号，但是在亚洲这边，却绝对是属于狠角色了。

只见这条船从前到后从船舷一侧依次喷吐出了一道道烈焰，腾起了一团团的硝烟，顿时硝烟便笼罩住了这条船的一侧，接着海面上便传出了一连串的轰鸣声。

第一百零七章还是以颜色

其他随行的西班牙战船，在看到安东尼的旗舰开始开炮之后，也都立即在船长的喝令声中，开始朝着海狼的炮台开火。

整个西班牙舰队总共携带了各型火炮超过了一百五十门，其中威力较大的火炮数量就超过了百门以上，一字排开之后，用舷侧对准目标，一次齐射就可以投射出超过六十发各型炮弹。

这就跟下雨一般，重重的砸向了海狼的几处炮台，一些西班牙水手因为暂时不需要他们做什么事情，于是都跑到了甲板上来观看这场炮击行动。

在他们的眼里，他们拥有这么多大炮，打个中国海盗的老巢，根本算不上什么大事，只需要呼砰砰砰的揍这些肮脏的中国海盗们一顿之后，他们自然而然就知道厉害了。

根本没有多少西班牙人，把这些海狼部众放在眼里，更没几个人意识到，他们可能会遭到强力的反击。

而这个时候在和平岛炮台之中，驻守着一个分队加上百余名基隆堡的乡勇，带队的分队长名叫冯十二，年纪不到三十，是属于海狼战兵营最早的一批成员，也是被从普通兵卒提拔起来最早的一批头目，性格比较沉稳，但是却相当狠辣。

冯十二对现在他的地位并不满意，自从他们被调到了鸡笼湾之后，错过了几次立功的机会，既没有赶上和褚彩老一战，也没有能赶上对陆上的进攻。

在他看来，如果不是因为他们被调到这里驻防的话，以他的本事，这个时候起码应该是个中队长了，而在鸡笼湾这里，他们基本上没有遇上过什么敌人，只能平时找找当地土著的麻烦，偶尔跑远一点打打猎，或者收拾一些小股流窜到鸡笼湾附近的小海盗或者倭寇们。

这样一来会影响到他的晋升的，要知道海狼每升职一阶，待遇就提高很多，中队长比起分队长一个月下来，要多拿不少的饷钱的，另外到了分队长一级之后，还会给他们分派一个使唤丫鬟，当老婆也行，当小妾也成，当通房丫鬟也成，更重要的是等于进入到了海狼的中级头目序列之中，在海狼之中拥有了相当高的地位。

对此他一直都很不满意，几次想要提出调回到南日岛去，但是都被打了回票，让他在鸡笼湾老老实实呆着，带好这里的手下，特别是要练好操炮技艺。

孟鬼脸还有李大嘴都曾经来过鸡笼湾检校这里驻防的手下，特别关照冯十二，必须要把炮伺候好，但是却不许他离开这里。

冯十二为此满肚子牢骚，只能发泄到了手下这帮家伙们身上，整日里吃饱了精力无法发泄，便带着这帮手下的战兵天天操练，特别是操作炮台上的火炮。

上一次于孝天来这里的时候，亲自检查了他们训练的效果，并且到炮台之中检查了炮台武器保养的情况，对冯十二特意还赞扬了几句，让冯十二好是得意了一阵子。

当这次西班牙人来的时候，冯十二意识到他立功晋升的机会终于来了，而且这一次他们要面对的敌人，可不是像他们一样的同行，也不是跟叫花子差不多的官军，而是实杠杠的干腊丝人的舰队，绝不是一般般的手。

这些干腊丝人想要他们让出鸡笼湾，很明显这是不可能的事情，就算是黑头答应，他也不会答应的，他们在这里呆了两年多下来，付出了多少汗水在这里，根本不可能再把这里让给别人。

所以最终肯定是要用武力解决这件事的，而且前两天这些该死的干腊丝人便封锁了他们的湾口，并且还击沉了他们一条出去的战船，这已经表明，双方没有谈判的余地了，接下来肯定要大打一场。

而冯十二很瞧不上驻守在这里的水师，平时这帮家伙们看上去很是耀武扬威，但是他们也最多就是只能在附近打打渔，驱逐追捕一些小海盗船，威风个屁呀！

现在当面对这些干腊丝人的船队的时候，这些水师的家伙们顿时都萎了，出去一个照面，就被人家干沉了他们一条船，把他们堵死在了鸡笼湾之中。

而到了这个时候，在他们老大于孝天率领援军赶到这里之前，是指望不上这些水师的家伙们了，还是要看他们这帮战兵的。

所以这两天冯十二在炮台之中，严令手下做好战斗准备，将火炮擦拭的锃亮，只待这些干腊丝人前来进犯了。

今天一早他就用望远镜观察到了这些干腊丝人的船只靠近了海湾，并且调整了队形，将船舷对准了他们炮台，不多会儿工夫，看到他们打开了船舷的炮门，冯十二一声令下，炮台之中驻守的战兵和乡勇们便纷纷奔上了战位。

一颗颗圆滚滚的炮弹被提升到了上层炮位处，有人守在弹药提升的口服部，将药包从下部的弹药库之中提到炮位上，并且随时准备继续为各门大炮提供药包。

按照他们作战条例规定，海狼才不会跟同行那样，傻儿巴叽的在战时把火药桶都放在大炮旁边，那样的话跟找死差不多，就算是不被敌人击中殉爆，也有可能混乱之中自己把火药引爆。

所以海狼不管是船上还是炮台上，在战时都要求，只在炮位处摆放炮弹，这玩意儿不会爆炸，但是包装好的定装药包，却必须要留在下部结实的弹药库之中，随时用随时提到炮位处装填入火炮，避免出现意外殉爆的事故。

炮台上的一门门火炮，这个时候都被炮手装填完毕，在炮手们的喝令声中，配合他们作战的乡勇喊着号子奋力将炮架推到了炮门处，炮口指向了海面，炮手们上前开始操炮进行瞄准。

按照黑头的命令，海狼各处炮台，不得擅自开火，必须要把敌船放入到有效射程之内，尽可能近一点再打，而且让西班牙人先开火，之后再行反击。

这么做并不是为了狗屁什么不开第一枪，站住什么道义制高点，而是黑头不想让西班牙人在开战之前，看出来他们炮台上火力的情况，想要尽可能的在最初的炮战之中，多给西班牙人造成一些杀伤。

于是冯十二只能眼巴巴的带着手下们在坚固的炮台之中，瞅着西班牙人在海面上摆出战阵，做好了炮击准备。

当第一团火光在西班牙人的战船上腾起的时候，冯十二既紧张又兴奋，几乎连吼声都变调了，扯着嗓子在炮台之中狂吼道：“瞄准了给老子打！”

他的话音未落，第一批西班牙人的炮弹便已经飞到了他们的头顶，纷纷落在了炮台和炮台的四周。

一些驻守在炮台之中的战兵和乡勇，都没有遇上过这样猛烈的炮火打击，特别是那些临时组织起来的乡勇们，什么时候见识过这样的阵势呀！一个个吓得是脸色苍白，甚至瑟瑟发抖，居然还有人吓得腿软，当感觉到有炮弹击中炮台，让炮台发出一阵抖动的时候，当场就跌坐在了地上，吓得哭爹喊娘了起来。

“都他娘的给老子闭嘴，谁要是再他娘的哭爹喊娘，就是在惑乱军心，小心老子砍了他的脑袋！你们都放心好了，这炮台结实着呢！他们的炮弹根本摧不垮咱们的炮台！”看到手下还有这些乡勇之中有些人吓得想要尿裤子，冯

十二气的跳脚大骂了起来。

西班牙人第一轮炮击，主要集中在了和平岛的炮台上，但是他们的命中精度也并不是很高，就算他们的炮手训练还算是有素，在这个时代他们想要做到首发命中，首轮摧毁目标，也不是可能的事情。

几十颗炮弹落在和平岛上，只有为数极少的几颗炮弹打在了炮台上，其余的炮弹则散落在了岛上各处，甚至还有炮弹离谱的远远的落在了海水之中，自然也会有炮弹飞过了炮台落入到了湾子之内。

就算是为数极少的几颗炮弹击中了炮台，但是也最多就是让炮台抖动了几下，头顶落下了一些灰尘罢了，这座炮台是用大块的石头构建起来的，炮垒坚固的很，根本无法击穿或者摧毁炮台的墙壁，炮弹在炮台墙壁上最多就是崩飞一些碎石，炮弹便不知道弹飞到了什么地方。

当抖动结束之后，炮台之中的众人检查了一下自己的情况，炮台内部完好无损，也没有人受伤，炮台墙壁和屋顶也没有出现任何龟裂的痕迹，于是这才都放心了下来，意识到只要呆在炮台之中，他们就比较安全，所以乡勇们这才彻底安静下来。

至于那些战兵，平时都是天天被操练出来的家伙，虽然开始时候也感到紧张，但是毕竟他们听惯了炮声，所以也很快都冷静了下来，开始了他们的反击行动。

只见一门二十四磅炮突然间剧烈震动了一下，飞速的朝后退去，直至被牵引它的粗大缆绳拖拽住才停了下来，炮台内部顿时充满了一股辛辣刺鼻的硝烟味，巨大的炮声震得炮台中不少人两耳嗡嗡作响，半晌都有点晕乎乎的感觉。

第一百零八章还以颜色2

随着巨大的轰鸣声响起，炮台中不少人有一种被震得晕乎乎的感觉，但是这并不影响其它火炮继续开火，炮台上多处炮窗接二连三的也开始喷吐出了一团团烈焰，黑乎乎炙热的炮弹呼啸着朝着海面上飞去。

“唉！娘的！失的！炮弹偏左两度，目测敌船距离四百步，再次装填！快！”一个观察手趴在一个观察窗旁边朝着海面上观望着，观察他们的炮弹落点，遗憾的骂了一句，报出了数据。

炮手飞速奔向了大炮，相互配合先是朝炮膛之中灌了些水，熄灭了炮膛内尚未熄灭的残留药渣和碎布，接着用木塞瓶起子一般的東西钩挂出了炮膛内残留的药包的布片，接下来一个人在这个人刚刚把钩子抽出炮口的一瞬间，便将一个沾着水的湿漉漉的刷子通入到了炮膛内用力的拧了两圈接着前后拉了两下，抽出了刷子。

另一个炮手同样也是在前面那个炮手刚把湿漉漉的刷子抽出炮膛的瞬间，便将一个干毛刷通入到了炮膛，将里面残留的水渍擦除掉，几个人几乎是瞬间便完成了对炮膛的清理，这是平时他们反反复复训练才得到的效果，要不然的话单是这些动作完成下来，就需要不少时间。

这个时候弹药手已经将药包从地下提了上来，送到了炮口处，飞速将药包塞入到了炮膛之中，两个炮手捧着一个大铁蛋，将它迅速的塞入了炮口，又有一个炮手用一根炮杆顶住炮弹，将其送入到了炮膛最底部，来回捣了几下。

捣实弹药是要有技巧的，不能用力太大，把药包里面的火药捣的太实，也不能太松，否则的话都会对发射造成影响。

当弹药刚被装好，便又有炮手用一个锥子，从火门处捅进炮膛内部，将药包扎破，并且迅速朝火门内倒入了一些引药，转身喊道：“装填完毕！推炮复位！”

十几个乡勇立即被喝令扑上来，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大声呼喝着，推动死沉死沉的炮架，将其推回到炮窗处，炮手这才接替他们，让他们退下，开始操作火炮，调整炮口指向和仰角。

“瞄准！开炮！”负责瞄准的炮长在确定了之后，腾身蹦起来大声叫道，其余的人听到他的吼声，也都飞速蹦开，并且把那些乡勇也从炮尾后面赶到一旁，省的大炮后坐的时候，把他们之中的人给撞死。

而冯十二始终在观察着炮台内各炮炮手的操作情况，默默的计算着他们

装填复位和瞄准的时间，看到这组炮手完成整个操炮，动作十分娴熟，速度也非常快，这才满意的点了点头，不过接下来他要看的还是这些家伙瞄准的怎么样，于是他立即便转身走到了观察孔处，朝着海面上望去。

大炮再一次剧烈的震动了一下，飞速后坐出去，炮台外面又一次腾起了一片硝烟，透过正在弥漫开来的硝烟，冯十二隐约之间，看到一个黑点从炮台疾飞出去，直直的朝着一条海面上的西班牙战船飞去，不多会儿便隐约之间看到那条西班牙战船的船舷处，腾起了一团碎片。

“有效命中！漂亮！正中船舷！打的漂亮！哈哈！……”一门炮的观察手兴奋的狂笑了起来，只差扭着屁股跳舞了。

冯十二也用力的捏紧拳头，振了一下手臂，脸上露出了难以掩饰的兴奋，回头大声叫道：“干得好弟兄们，就这么给老子打，揍死这帮洋鬼子！让他们尝尝咱们海狼的厉害！”

西班牙的船上那些水手们目瞪口呆的望着远处那座中国海盗建起的炮台，看着自己的炮弹落在上面，却基本上没有啃动那座炮台，倒是那座炮台上开始不断的喷吐出了一道道的炮焰，紧接着一枚枚炮弹便落在了他们船只附近。

有经验的水手立即便察觉到这些炮弹并非他们所想的那样，只是一些中国海盗们使用的小炮打出的炮弹，而是一些超出十二磅以上的火炮的炮弹，甚至有些炮弹体量比他们想的还要大一些，在海面上激起的浪花相当大。

按照他们的经验，中国海盗们极少拥有这样的重型的大炮，更不要说还打的这么远了，本来他们一个个都认为，在这个距离上对着岛上的那座中国海盗的炮台进行炮击，是一种极为安全的做法，中国海盗在这种距离上，只有干瞪眼的份，连他们的边也摸不着。

这里距离那座炮台起码有四百码以上的距离，在平时中国海盗们所拥有的那些破烂炮，一般只能打个百十码的距离，就算是打的远一点，也不会超出二百码的距离，今天他们的司令官安东尼下令在这个距离上炮击那座炮台，起初他们还觉得安东尼实在是有点太小心了。

因为在这个距离上，刚好是他们舰炮最远的有效射程，而且命中率很低，应该再靠前一些，那样才能打得准一点。

可是当他们看到海盗的炮台上打过来的炮弹的时候，才发现安东尼的决定是多么的明智，因为这帮中国海盗炮台上的大炮射程一点不比他们的舰炮近，甚至于还要远一些，如果在靠近一些的话，估计他们这会儿就该纷纷中炮了。

一些聪明点反应快一点的水手，在看到这一幕之后，便悄然的退入到了船舱之中，找了个安全一些的地方躲了起来，但是也有反应慢的，依旧傻乎乎站在甲板上，观看双方炮战的情况。

结果不等他们明白过来，几发海狼炮台上的炮弹，便准确的命中了他们的船只。

在和平岛炮台上，现在已经布置了五门二十四磅长炮，这些炮的炮弹可不是闹着玩儿的，绝不是轻型的六磅炮的炮弹的威力那么小，即便是这些西班牙人的战船大多是使用坚硬的木料建造的，可是也架不住这样的重炮炮弹的轰击。

两条船的船舷中弹，顿时便被开了膛，在船舷处打出了一个澡盆大小的窟窿，炮弹穿透了船舷，重重的砸入了船舱之中，登时将一门炮舱之中的大炮掀翻在地，船板的碎片四处横飞，登时将船舱之中的一些炮手和水手撂倒在了血泊之中。

被掀翻的大炮跳起来翻倒下去，正好还砸中了一个炮手，把这个炮手腰部一下重重的砸在了炮身下面。

这个倒霉的炮手瞪大了惊恐的眼睛，死命的推着压在他腰部以下位置的炮身，发出了悲惨到极点的惨叫声。

这门大炮砸中他的时候，顿时便将他骨盆的所有骨头砸的粉碎，剧烈的疼痛顿时让这个家伙发出了非人般的惨叫声，拼了命的想要把压在他身上的大炮推开。

可是这门炮起码有两三千磅重，岂是他一个人的人力可以推动的，这个家伙凄厉的惨叫着，承受着剧烈的疼痛，挣扎了一阵之后，疼的晕了过去，但是不多会儿剧烈的疼痛又把他刺激醒了过来，他再次发出了惨叫之声。

这个时候他已经意识到自己无法活命了，腰部以下整个都被压碎了，这样的伤势就算是有人把大炮挪开，他也活不成了，感受着下半截身体传来的巨大强烈的疼痛感，他伸着手对旁边惊呆的那些同伴们大叫到：“上帝呀！看在上帝的份上，快杀了我吧！求求你们，快帮帮忙，杀了我吧，疼呀！我受不了啦！……”

其中一个人实在是不忍看着他们的这个同伴承受这样的痛苦，也看出了这个人已经彻底没救了，于是抽出了一把尖刀，走到了他面前，在额头胸口划了一个十字，找准了他心脏的位置，闭起眼睛用力的刺了下去。

这个受伤的水手闷哼了一声，嘴里面立即冒出了鲜血，胸口涌出了更多的鲜血，死死的抓住了这个送他上路的伙伴的手腕，嘴里面发出了一阵呵呵

的声音，不多会儿工夫两眼一翻便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安东尼也感到十分震惊，他其实有一定的思想准备，前两天在和海狼的船只交火的时候，他已经发现海狼的船上拥有一些比较不错的火炮，射击精度和速度都很快，射程也不算近，但是多为一些较轻的火炮，对他们船队造成的威胁并不是很大。

所以他起初以为，海狼即便是有一些他们西式的火炮，也应该都不是重炮，炮台上也不外乎是一些轻型的火炮，对他们构不成太大的威胁，为了保险起见，他还是命令船队在四百码距离上对炮台发动炮击，为的就是减少损失。

可是让他没有想到的是炮战一开始，这些中国海盗的炮台便发动了猛烈的反击，火力居然十分旺盛，依托着他们坚固的炮台，打的很是凶猛，更重要的是他错误的估计了对方的火力情况。

海狼的炮台并不像他想的那样，只是一些轻型的火炮，而他们的炮台实际上拥有更重型的花炮，威力并不比他率领的船队之中的重炮差到哪儿去，完全可以给他们构成足够的威胁，这一点大大出乎了他们所有人的预料。

（倒霉，儿子病还没有好，我倒是也被传染上了！咳嗽的要死，居然还低烧了起来！连帮我陪护儿子的老母亲也病了，都咳嗽的厉害！）

第一百零九章吃瘪

安东尼和手下的船长们怎么都想不通，这些中国海盗们是从什么地方弄来的这么多的西式火炮，要知道现在中国沿海的海盗多如牛毛，为了增强他们的实力，这些海盗们四处求购大炮，但是因为他们西班牙人在马尼拉的铸铁厂产量很小，根本无法满足这些海盗的需求。

另外考虑到不能让这些中国海盗们拥有太强的实力，不管是他们还是葡萄牙人，乃至是荷兰人，在销售火炮的时候，都是相当谨慎的，首先他们只会卖给一些他们信任的海盗火炮，另外他们也会控制火炮的重量。

只有葡萄牙人前年的时候，从壕镜澳海面上打捞起来的一条英国人的船上的大炮，卖给了大明官府三十门，算是比较重的火炮，其它的海盗极难获取到这样的重炮。

而这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们，却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搞到了这么多的西式大炮，而且居然还会有这种重炮，这一下事情变得棘手多了。

安东尼心中越发的感到不安了起来，他们严重低估了这些中国海盗的实力，那么接下来他还能不能夺占这个鸡笼湾呢？他在自己心中，打出了一连串的问号。

双方的炮战这个时候还在持续之中，海面上的炮声响成了一片，硝烟不断的一团团的从船上或者炮台上腾起，炮口焰的闪光，像一道道闪电，不停的闪烁着。

大批炮弹倾泻到了和平岛上，洒落在了炮台以及炮台周围，打的碎石乱飞，地面也不断的发出震动。

这个时候鸡笼湾口部另外两处炮台也开始开火了，这两处炮台也同样装备有数量不等的二十四磅重炮，射程轻松可以达到一里之外，同样也给西班牙人的舰队构成了很大的威胁，双方足足交战了一个小时左右，西班牙人的舰队之中几乎每条船都挨了炮弹。

但是在西班牙人的炮火之下，这几座炮台却坚如磐石一般，始终都没有被摧毁，但是部分建筑还是遭到了一些损失。

和平岛炮台上一个炮窗中了一枚重炮炮弹，这里正好是结构最薄弱的地方，中炮之后出现了坍塌，被炮弹激起的碎石在炮台内部四散横飞，当即造成了数名炮手和十几个乡勇死伤，一门十二磅长炮也当场被摧毁，埋入到了碎石之中。

但是相对来说西班牙人的损伤却更大一些，几条大船上都被凿出了窟窿，船员水手伤亡了几十个人。

就在激战之中，一颗从和平岛炮台打出的炮弹命中了安东尼的座船，险一些将安东尼当场碎尸，打死了一个安东尼的卫兵。

被扶起的安东尼看到这么打下去，他们讨不到多少便宜，于是只得下令暂时停火撤退。

望着灰溜溜转向撤离鸡笼湾外面的西班牙人的船队，几座炮台之中的海狼部众们还有乡勇们立即发出了一片欢呼之声。

黑头亲自坐小船带人到了和平岛炮台，为冯十二他们庆功，送到炮台了大块的肉食，还有一桶酒，作为对他们的奖赏，至于记功，那是以后的事情，暂时只是先用酒肉犒赏一下他们。

另外一批建筑工匠也被迅速的送到和平岛上，立即开始对战损的炮台进行修复，就地利用现成的备用石料以及碎石将被打塌的豁口进行修复，又就地熬煮了一些糯米还有粟米米浆混合上石灰作为粘合物，将石头粘合起来，并且在一些缝隙之中灌入这种混合的浆液，不用多长时间，就会凝固的结结实实。

当然这种做法也是不得已的做法，更是古人建筑坚固建筑物的时候常用的方法，如果换做是水泥的话，会更简单便捷许多，坚固程度也会更好一些。

至于炮垒之中伤亡的人员，也立即被抢运回了基隆堡之中，伤者立即给予救治，死者安排人对其遗体进行清洗擦拭，然后收敛入棺材之中。

为了这一战，基隆堡的木匠们可是够忙的，他们还要加固各处防御设施，抢修前两天战损的水师船只，另外还要加班加点的打造一些棺材，按照于孝天的习惯，海狼的人只要是战死的，都要进行厚葬，起码要给他们准备一口结实的棺材，让他们身后事办的荣荣光光。

这些事都是做给生者看的，要让生者知道，他们一旦为了海狼集团战死的话，不会被草草的丢弃或者随便挖个坑埋了拉倒，古人因为迷信的缘故，都很在意身后之事，所以在这方面，于孝天从来都是不惜血本，把战死的手下们的身后事办的漂漂亮亮。

另外上午一战，各炮台都消耗了不少弹药，几门主力的重炮，更是打的滚烫，中途不得不停下来等候炮管冷却，不管是助战的乡勇还是主战的战兵炮手，各个都累的筋疲力尽，当看到西班牙人退出战斗，欢呼声一落下，不少人就直接躺在了地上，累的像狗一样呼呼直喘，连手指头都不想动一下

了。

这时代打炮可是绝对的重体力运动，更何况他们用的都是长身管的重炮，随随便便都是千斤以上，有些二十四磅炮更是重达四千斤，玩儿这个没点力气是绝对不成的。

这也是于孝天舍得让手下吃好喝好的原因，就是要在平日里，养好他们的身体，给他们提供足够的营养，健壮他们的身体，除了提高他们的抵抗力之外，还可以大副增加他们的耐力，战时让他们有充足的体力投入到作战之中。

而现在看来，他这么做得到了很好的回报，这些炮手们在高强度的炮战之中，全部坚持了下来，体力上要远好于普通的那些乡勇，稍事休息一下之后，便一个个都又恢复了过来，赶着大吃大喝了起来，赶紧补充体力，准备应付接下来的战斗。

这个时候在孙宝强的指挥下，一船船弹药从基隆堡之中装船运往了各个炮台，补充到平炮台之中的弹药库里面，随时可以让这些炮手再战。

那门被击毁的炮也被从瓦砾之中清理了出来，经过检查已经报废，于是便装船运回基隆堡炮作之中，砸碎回炉，回头继续铸成其它大炮，一门新炮被运到了炮台，用绞盘吊装到了炮台之中，安放在了炮位上面。

仅仅半天的时间下来，受损的炮台便基本上得到了修复，包括受损的火炮也得到了更换，另外包括人员，也得到了加强，更换掉了一批累瘫的乡勇，使得各炮台天黑之前，便再次恢复了作战能力。

安东尼第一天进攻受挫之后，带船返回他们临时锚地，令随船工匠赶紧对受损船只进行维修，清点他们的损失情况。

清点的结果让这些西班牙人很是泄气，这仅仅小半天的炮战下来，他们各船累计中炮三四十枚，其中大部分是重炮的炮弹，给他们船队的主力船只造成了一定的损伤，虽然损伤不算太大，不至于被打的失去战斗力，但是对于他们的士气却打击颇大。

这些随行前来自这里的西班牙水手和士兵们，一个个再也没有开战之前的那种放松心态了，再也不敢小看这里的这帮中国海盗们了，他们知道这一次遇上了一个强大的对手，这帮中国海盗绝非他们以前认识的那些中国海盗，这一群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们，不但装备火炮的质量毫不逊色于他们，而且战斗技术也并不弱于他们，甚至于比起他们的炮手还要更强一些。

这一点从他们观察海狼炮台的炮击速率便可以看出来，这些海狼炮台之中的炮手们，装填火炮的速度很快，甚至超过了他们船上炮手的装填速度。

而且对方炮击的精度也绝不容小觑，这些海盗的炮手们，瞄的很准，打的又狠又准，如果不是他们的船只在炮战开始之后，开始起帆移动的话，估计他们这半天下来的损失情况要更严重一些。

这第一战下来，他们便伤亡了三十多名水手还有士兵，虽然不能说打击非常沉重，但是还是让这些傲慢的西班牙人们沮丧不已。

“司令官阁下，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很显然没有我们最初想的那么不堪，他们拥有不少远程重炮，这是我们最初谁都没有想到的，而且他们在鸡笼湾外面构筑了坚固的工事和炮台，使得我们很难突破他们的防御，攻击他们的城堡！

所以我认为，要想攻克鸡笼湾的话，唯有派出步兵，攻克他们的炮台，我们才有可能进入海湾之内，攻克他们的城堡，否则的话，就算是我们把船上的所有炮弹都打光，恐怕也很难摧毁他们的炮台！”

在安东尼座舰的会议室之中，各船的船长们还有步兵军官坐在会议桌旁边，讨论着如何对付海狼的办法，一个船长站起来对安东尼说道。

“司令官阁下，今天我们已经看到了，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们，拥有我们没有预料到的火力，给我们造成了很大的损失！

在这样的距离上，我们和他们进行炮战，并不占据优势，我们无法充分发挥出我们的火力优势，特别是船上的一些轻炮，射程达不到这么远，而且威力太小。

如果我们想要攻克这些该死的炮台的话，就要冒险靠近他们一些，充分发挥我们船队火炮多的优势，方能压制住他们的火力，将他们的炮台彻底摧毁！”另一个船长跟着站起来提出了他的看法。

第一百一十章再战

“我们为什么不考虑一下，夜间对他们发动进攻的事情呢？黑夜将会成为我们最好的保护，敌人无法看清我们的船只，我们可以趁着夜色掩护，攻下他们的炮台！”一个步兵的军官开口说道。

但是这个步兵军官立即就遭到了船长们的攻击。

“哼哼！这个办法你也能想得出来？我们对鸡笼湾近岸的水面以下的情况完全不了解，根本不清楚水深和航道，在敌人大炮炮口之下，想要夜间偷袭他们的炮台，简直就是在自杀！一旦有船只触礁或者搁浅的话，恐怕根本连救都没法救，只能等着被海盗们的大炮打成碎片了！”

安东尼叼着一个烟斗，静静的抽着烟，听着这些部下们的发言，等他们争吵够了之后，他才磕了磕烟斗，将烟斗放在了桌子上。

“诸位！我已经听过你们的意见了！现在我来说说我的想法吧！”安东尼尽可能装出沉稳的神态，站起身对在座之人开口说道。

众人看到安东尼开始说话了，于是都坐了下来，静听他的发言。

“今天如你们所说，我们确实太低估这伙中国海盗的火力的了！我们根本没有预料到，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居然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弄来了这么多的大炮，而且还这么厉害！”

他们的炮台之中，至少有十门以上的重炮，其它的也至少都是十二磅以上的大炮，数量应该在三十门左右，这样的火力是非常凶猛的！

而今天我们与之交战，很显然并未能毁伤他们的炮台，使得我们意识到，不能再轻视对手了，这些中国海盗和以前我们所知道的中国海盗们完全不一样，他们接受过严格的训练，而且战斗意志非常强，战斗的技术也很高超，这一点从他们炮击的速度就可以看出来，甚至比起我们船上的炮手们，还要强上一些！……”

当安东尼说到这里的时候，船长们的脸色都不是很好看，他们不想承认安东尼所说的话，但是却又不得不承认这话是对的，因为他们今天也都仔细观看了炮台反击的情况，炮台上同一个炮窗，两次开火之间的时间相隔很短，确确实实超出了他们船上炮手们的发炮频率。

这充分的说明，这些中国海盗们绝非是乌合之众，而是接受了非常严苛的训练，炮手们配合的相当好，才能做到如此快捷的操作火炮进行射击。

而他们打的快并没有影响到他们炮击的精度，今天他们都看到了，这些海盗在四百码距离之外的炮击命中率，居然达到了百分之二十左右，这简直是无法想象的。

在这么远的距离上，一般情况下就算是让他们的炮兵来操作大炮，命中率也很难超过百分之十，今天他们船上的各型火炮，一共打出了数百发炮弹，但是直接命中炮台的炮弹数量基本上屈指可数，而敌方在火炮数量没有他们多的情况下，却连续命中他们船只了三十余颗炮弹，几乎每条船都挨了几下，给他们船只造成了不算太小的损失，一条船甚至直接就被打死打伤了十几个水手，还有一条船险一些被打断了桅杆。

就算是他们在海上火炮的平台不够稳定，但是败在一伙中国海盗的炮口下，他们还是觉得无法接受。

这也是他们有人为什么提出，要拉近距离打的原因，这么远的距离上，他们的火炮命中率太低，敌人的命中率太高，无法有效的发挥出他们火力的优势。

“但是既然事已至此，我们奉命前来这里，也不能就此返航，总督大人已经把任务交给了我们，我们就必须要完成这项使命！

我决定明天早晨，继续对他们的炮台发动进攻，争取摧毁他们的炮台，另外明天我们可以试探性的，派出步兵称作快艇，上岸尝试一下夺取他们炮台，如果奏效的话，那么我们便可以攻破他们的这道防线，进入到海湾之中，对他们的城堡发动炮击了！

想必这些中国海盗们，在丢失了外部防线之后，就会害怕了！说不定会宣布投降！

另外一会儿就派出士兵，去侦查一下，在这里可有陆上的通道抵达鸡笼湾没有，如果实在不行的话，我们可以从陆上绕开他们构筑的那些炮台，直接进攻他们的城堡，这样的话估计也能起到作用！”

安东尼接着说道，说出了他的计划。

众人听罢之后，这个方案还算是比较稳妥，基本上将他们提出的各种方案都采纳了，并且融合在了一起实施，除了这么做之外，他们也没有更好的办法。

于是船队在临时锚地休整了半天时间，随船队前来的步兵也派出了人员，沿着海岸线朝着鸡笼湾方向侦查，试图找到一条可以在岸上通往鸡笼湾的道路。

第二天一早，西班牙船队便再次开到了鸡笼湾外部，这一次双方更是没有什么好打招呼的了，直接便轰隆隆的开打了起来。

炮弹在海面上交错而过疾飞向了各自的目标，陆地上不断腾起一片片的碎石土尘，海面上则时时的腾起一团团的浪花。

这一次西班牙人不再像昨天那样，把船队摆在距离岸边数百码距离了，而是将船队驶近到了湾口之外的三百米左右的距离上，和湾口的几座炮台展开了激烈的炮战。

三百米之内的距离，对于舰炮来说，虽然海上交战距离还是有点远，不敢保证命中精度，但是轰岸却已经可以了，炮弹的命中率和准确性明显比昨天有所提高，各型轻重炮弹时时的落在炮台上面，打的炮台外面碎石乱飞。

而炮台内部这个时候也充斥着难闻的气味，硝烟味呛得人直咳嗽，还辣眼睛，时不时炮台中弹，会剧烈的抖动一下，而炮台内部的火炮开火的时候，照样也会导致炮台剧烈颤动，震起大片的浮尘。

不过有了昨天的经验之后，今天炮台内的人员表现好多了，他们知道自己的炮台足够坚固，一般很难轰塌，所以也就不太害怕了，就算昨天被轰塌了一块，那也算是意外，躲在炮台里面还是相当安全的。

所有人都奋力的推炮、装填、开火，有人像流水一般，将药包从最下层的弹药库之中提到炮位上，装入到炮膛之中。

今天孙宝强亲自到了炮台督战，因为基隆堡那边各项事务已经安排到位，有黑头在基隆堡坐镇居中指挥，孙宝强也就不必要再留在基隆堡之中了。

而且孙宝强也是有一点私心的，他很清楚在海狼之中立足，最重要的就是战功，他们这些人平时呆在基隆堡这边，捞到战功的机会很少，这次好不容易碰上了西班牙人来袭，如果不趁机捞取一些战功的话，那就实在是太可惜了。

但是在基隆堡之中，因为有和平岛炮台和湾角炮台作为它的屏障，一般情况下只要敌人不攻破这道防线，就基本上不太可能进攻基隆堡，所以如果想要捞取战功的话，那么唯有亲临第一线，到炮台之中坐镇，才有机会。

而这三座炮台之中，又数和平岛炮台最为关键，也是敌人进攻的主要目标，承受的炮火最为猛烈，所以孙宝强最终决定，还是到和平岛炮台坐镇，只要打退西班牙人几次进攻，这亲临一线指挥作战的功劳，就铁定是跑不掉了。

开战之后，孙宝强便占了冯十二的观察口的位置，手持着一根单筒望远镜，不断的观察着海面上的敌军船队情况。

而冯十二只能郁闷的去挤到一个炮手的观察窗那里，观察海面上的情况，并且默算着炮弹的落点以及各种射击诸元。

“冯十二！你们他娘的都是笨蛋！这么打怎么能成？”孙宝强在观察了一番之后，放下望远镜对离他不远的冯十二骂道。

冯十二赶紧转身道：“请孙统领示下！”

“你自己瞧瞧吧！你们这里的大炮，各自为战，随便各自选目标任意开火，这么做根本就是分散火力！你懂不懂？”

大当家多次给咱们讲过，在我们火力有限的情况下，要集中火力先打一个重要目标，确保有效摧毁！这个你他娘的难道都忘了吗？这么零敲碎打，什么时候能打沉他们一条船？我看你这个分队长，要是还这么干下去的话，回头干脆还是去干什长算了！”孙宝强对冯十二劈头便是一通训斥。

孙宝强一听，这话还真是在理，他们这两天在这里虽然打得欢，但是确实忘了这件事，各炮位的炮手，都是自由选择目标进行炮击，虽然也杀伤了敌船，但是确确实实没有重创一条敌船，更不要说击沉他们一条船了。

被孙宝强这么一通呵斥之后，冯十二这才想起了以前他们在集训的时候，于孝天确实实给他们讲过一些怎么使用火炮的技巧和原则。

像今天这样的情况，与其随便打，倒还不如集中火力先打一条船，在无法彻底消灭敌人的情况下，最好的办法就是集中火力确保有效摧毁敌人一个目标更划算一些。

（昨天下午居然高烧了起来，看来吃药没有起到作用，只得晚上狼狈跑去输液，今天下午还要接着输水！我晕哟！）

第一百一十一章狙击手

听了孙宝强的话之后，于是冯十二红头涨脸的赶紧立正双腿一并，举右手对孙宝强行了一个军礼，大声叫道：“遵命！孙统领训斥的极是！是属下愚钝！”

转过头他便立即对着炮台的那些忙活着的炮手们大吼道：“都停止开炮，给老子暂停开炮！都给老子听清楚了，现在全部都给老子瞄准正面的那条船，集中火力先打那条船！谁都不许再随意开炮，只许给老子打那条船！先干沉了它再说其它的！都听清楚了没有？”

炮手们有些人没有听明白，耳朵这会儿已经被震得有点失聪的感觉，傻乎乎的愣在那里，于是冯十二气急败坏的在炮台之中到处乱窜，像一条疯狗一般再一次提耳面命，把他的要求告知了每个炮长。

这一下炮长们都明白了冯十二要他们做什么了，赶紧趴在炮门处寻找冯十二给他们指定的那个目标，很快便都将目光锁定在了距离他们最近的一条西班牙人的战船上。

这条船其实并不是什么战船，而是临时被征召的西班牙人的武装商船，这条船排水量大概在四百吨左右，也是一条盖伦船，船上装有十五门火炮，并不是西班牙人的主力战船。

但是今天他被安东尼分派到了打头的位置上，靠近和平岛直接对和平岛炮台进行炮击行动。

这会儿船上的那些西班牙水手们，正忙活的热火朝天，不停的大呼小叫的为火炮进行装填，然后怪叫一声闪开点火发炮。

而他们却不知道，这会儿他们已经被炮台里面的炮长们锁定为了唯一目标，炮台中的一门大炮，在炮长们的高呼声中，缓缓的被挪动着，炮口缓缓的指向了这条船。

黑洞洞的炮口缓缓移动着，各炮炮长亲自瞄准，炮台暂时陷入到了安静之中，只能听到海面上传来的隆隆炮声，还有就是炮弹落在炮台上发出的轰响和震动。

“开炮！”当看到各炮都完成了瞄准，做好了开炮准备之后，冯十二突然间歇斯底里的大吼了起来。

“开炮……开炮……”炮台中接二连三的响起了一连串炮长们的吼叫声。

只听炮台里面紧接着便响起了一连串震天动地的炮声，一门门火炮剧烈的抖动着猛然后退了出去，炮台中再一次硝烟弥漫，呛得不少人都大声的咳嗽了起来。

孙宝强也顾不得呛鼻的硝烟，揉了揉被硝烟呛得开始发红的眼睛，赶紧趴在了观察窗处，朝着海面上望去。

只见他们选定的那条敌船的那片海面，顿时便如同开锅了一般，一颗颗炮弹接二连三的飞过去，砸在了那条船的四周，也有一些炮弹准确的直接命中了那条船，打的那条敌船上扬起了一片片的碎木片，甚至他还隐约透过硝烟，看到那条船上有一门炮被打的蹦了起来，咣当一下便翻倒在了甲板上，而甲板上的不少西班牙水手们，则在船上抱头鼠窜。

这一下孙宝强高兴了起来，狂笑着对冯十二叫道：“好！就这么打！揍死这帮洋王八！接着来，把他给老子打残了再说！”

一连串的炮声把冯十二震得耳朵嗡嗡作响，半天听不清声音，只能看到孙宝强沾满灰尘的大脸，露出呲牙咧嘴的狂笑的表情，但是却听不到他再叫什么。

不过冯十二却可以猜到孙宝强说的大概是什么，于是点了点头接着又一次像疯狗一般的狂吠了起来：“就这么打！把这条船给老子打沉！”

和平岛炮台忽然间改变了战术，其他船倒是好受了许多，但是这条作为目标的船，却倒了大霉。

和平岛炮台上的所有大炮，这会儿都把它给牢牢锁定，此起彼伏的炮声不断响起，炮弹接二连三的朝着他们飞来，他们的船只四周不停的腾起一团团的浪头，有些炮弹甚至落在了他们船舷旁边不远处，激起的海水甚至于直接便泼到了船上，浇的甲板上的水手们响落汤鸡一般。

这条船的船长，站在舰楼上，这会儿心情不用说了，是要多恶劣就有多恶劣，心道自己怎么这么倒霉，偏偏被这帮该死的中国海盗盯上，成了他们的靶子，这条船可是他的私人财产，这次是被马尼拉总督征召过来的。

虽然参与这样的行动，如果他的船只受损或者船员被打死打伤的话，总督会给予他一些赔偿，不会让他赔很多钱，可是他也不想自己的船就这么被人家打残或者击沉了，因为就算是他的船被打沉了，总督大人不要流氓，照价给予他赔偿，但是他也只能返回西班牙国内，重新订购新船。

而订购新船的这段时间，是没有人给他进行补偿的，这要耽误很长一段做生意的时间，而时间就是金钱，这个道理现如今西班牙人都很明白，像他这样的一条双桅船，在海上跑一年下来，来回运送货物和人员，可以赚取到

大量的金钱，一年如果干得好的话，起码可以赚取造一条新船的利润，甚至可能更多。

就算是最差，在海上跑两年下来，也足够他们赚取建造一条新船的利润，而建造一条新船，要从他乘船返回西班牙开始计算，到下订单，排船期，直至最后交船，起码需要两年多的时间，这两年多的时间里，他是没有办法再赚一个银币了。

而且新船造好之后，他还要重新招募水手，这又需要相当长的时间，现在水手并不是很好招募，就算是招募到了，水手之间不熟悉，也不能立即远航，要先进行一段时间适应性的训练，更何况现在招募到的水手之中人渣很多，很不容易控制，经常会有水手在航行途中违抗船长的命令，甚至于发动暴动，杀死船长或者把船长大副丢到荒无人烟的小岛上任其自生自灭。

所以当这条船被海狼炮台锁定之后，这个船长既惊慌又郁闷，赶紧下令船只做机动航行，躲避这些炮弹。

但是即便是这条船动起来之后，也未能逃脱被集中火力攻击的命运，不多时这条船便连挨了数颗炮弹，打的船体上出现了一个个大窟窿，船上的水手也被打死了好几个，迫使他们赶紧后退，拉开和炮台之间的距离。

可是在他们掉头后退的期间，却被炮台上的一个海狼的火枪手盯住了。

一个火枪手手持着一杆看上去并没有什么奇怪之处的燧发枪，将枪口探出一个射孔，透过射孔仔细的观察着海面上的情况。

这个时候西班牙人的船只距离炮台大概有二百多到三百米的距离，正常情况下这样的距离上，也只有大炮才能够得着，根本没有人会去想用火枪朝敌人射击，这样距离下普通火枪就算是把铳子打到敌人那里，且不说精度的问题，单是说威力方面，就基本上跟用石头子砸也差不多了。

但是这个海狼的火枪手，还是煞有介事的端着一杆燧发枪，趴在射孔上用心的寻找着他的目标，通过照门和准星，不断的微微调整着火枪的指向。

只听砰的一声响，这个枪手的身体微微震动了一下，燧发枪射击产生的后坐力，将动力传递到了他的肩膀上，使得他身体微微摇晃了一下。

他仔细观察了一番之后，失望的微微摇了摇头，叹了口气，但是马上便又开始装填了起来。

孙宝强和冯十二的命令他也听到了，这会儿他把注意力也锁定在了那条被集中火力攻击的敌船上，在船上搜寻着目标，船上有一些干腊丝人的水手在甲板上来回奔走，不知道忙活着什么，对于活动着的这些目标，他没有把

握能准确命中，他要找的是一个相对比较稳定的目标，来作为他的狙杀目标，最终站在舰楼上的一个人影落入到了他的眼帘之中。

他于是立即开始调整枪口，缓缓的太高了一些枪口，用照门和准星锁定了那个人的身影。

他先做了一个深呼吸，调整了一下自己的情绪，接着微微调整了身体的各个部位，使身体处于一种十分舒服的姿态，然后平心静气的用手中的燧发枪锁定了目标。

接着他轻轻的扳动扳机，直至扳机向后运动到了马上就要击发的状态，整个人都似乎和枪融为了一体一般，这个时候几乎在他自己都无意识的状态，火枪的扳机终于被扣到了击发状态，燧发枪砰的再次被打响，枪口吐出了一团火焰，随即腾起了一团硝烟，遮挡住了他的视线。

黑火药这一点很讨厌，不管是大炮还是火枪，在开火的时候，就算是火药质量再好，也会腾起一团硝烟，只是颜色深浅不同罢了，火药质量越好，硝烟的颜色越淡，反之则越浓，火药燃烧越不充分。

射手往往在开枪或者开炮之后，因为硝烟的问题，无法看清他们射击的效果，排枪射击的时候，是集火射击，倒是影响不太大，毕竟靠的是密集射击，总会有一些子弹能打中一些目标的。

可是单人射击的时候，这个问题就很讨厌了，射手往往没法在第一时间观察射击效果，必须要等硝烟散去之后，才能观察射击的情况。

（这次感冒还真是难缠，又是发烧又是咳嗽，肺都快咳出来了！下午接着输水去！倒霉！快破产了！）

第一百一十二章浑水摸鱼

这个火枪手在射击之后，只能耐心的等候射孔外的硝烟散去，这才能仔细观察一下射击的情况，等他看清了敌船舰楼上的情况之后，这才露出了一丝笑容，满意的把燧发枪从射孔中撤了回来，开始再次掏出弹药装填了起来。

那个西班牙船上的船长，这会儿本来正在指挥船上水手赶紧转向后退，拉开和炮台的距离，减小船只被弹面积，减少船只的损失，根本没有察觉到自己被敌人的火枪手盯上，而且就算是他知道有人拿火枪正在瞄准他，他也不会感到紧张，毕竟这里距离敌方的炮台还有二三百码的距离，没什么火枪能准确的击中他的。

就在他忙着大吼大叫的指挥掉头的时候，突然间感觉到右胸猛然一震，像是被人重重的打了一拳一般，险一些把他当场击倒，接着右胸传出一股剧痛。

他于是低下头想看一下自己被什么东西打了一下，结果当他低头观看的时候，却看到右胸的衣服上出现了一个圆孔，有什么东西穿透了他的衣服，打入了他的胸膛之中，他这才意识到，自己被一颗火枪的子弹打中了。

而他第一个念头并不是考虑这是敌人打中他的，而是立即想到，他船上有人趁乱朝着他开了一枪，于是便赶紧抬头去眼前甲板上搜寻偷袭他的人，可是扫视一圈之后，却连一个拿火枪的水手都没有发现。

在低下头看的时候，胸口衣服上的那个孔洞四周已经变成了暗黑色，鲜血正在衣服下面的伤口中渗出，浸湿了他的衣服，直到这个时候，他都没想过，这是敌人用火枪打中他了，可是剧烈的疼痛还是让他弯下了腰，对身边的一个侍从叫道：“有人朝我开枪，我受伤了！找到那个偷袭我的混帐！快叫医生！”

话音未落，他仿佛被抽干了力气一般，软软的便倒在了船舰楼的甲板上，直到这个时候，他的侍从才发现他们的船长倒下了，于是慌忙上前将他抬到了船舱之中，并且有人立即大叫了起来，招呼船上的医生，赶紧过来抢救船长。

而这个开枪击中敌船船长的火枪手，则是海狼战兵中的一个神枪手，而他手中持有的这支燧发枪，也不是海狼之前大批装备的滑膛枪，而是淡水枪作近期刚刚开始投产的那种狼牙二式线膛燧发枪，简称狼牙步枪。

这种枪目前暂时还没有大批量开始投产，因为拉膛线用的那种简易机床，目前还存在不少的小问题，需要不断的继续进行改进，所以只是暂时小

批量的进行生产，在于孝天上一次来基隆堡的时候，他下船的时候，让手下从船上抬下了一个箱子。

那个箱子里面，就装了五支全新制造出来的狼牙步枪，另外还有几百发米涅弹，一并送到了基隆堡这边，交给了黑头他们，让他们试用一下这种新枪。

黑头和孙宝强他们在试用了一下之后，对这种新枪的性能感到十分震撼，于孝天又仔细给他们介绍了一下，目前暂时这种枪的使用方式。

所以这几支新枪，便交给了三个基隆堡战兵火枪手之中，精心挑选出来的一等射手使用。

这三个一等射手，都是平时训练之中，考核选拔出来的很有天赋的射手，平时也喜欢苦练射击，于是便成为了基隆堡第一批狙击手，而另外两只狼牙步枪，则被暂时保存了起来，准备作为备用枪使用。

这三个人拿到了这种狼牙步枪之后，一经试用，便立即对其性能大加称赞，各个都喜欢的是爱不释手，开始天天抱着它们训练了起来。

这种枪的有效射程比以前他们用的滑膛枪提高了数倍，瞄准的方式也就有了很大的不同，他们主要练习的是射击二百米到三百米之内的远距离目标，超出三百米目前这种狼牙步枪还力有不逮，精度不是很好，所以暂时只能将有效射程控制在三百米之内，才基本上可以保证有效杀伤人体大小的有生目标。

但是因为枪管材料的问题，目前这种狼牙步枪的枪管有效使用寿命，不超过二百发，甚至于低至一百发之内。

在最初三十发子弹射击之后，膛线磨损的很快，超过三十发子弹之后，精度便会开始出现下降，射程也会逐步降低。

所以这几个狙击手，平时不敢大量进行实弹射击，只能每天进行实弹射击一两次，更多的是进行瞄准训练。

不过长时间进行瞄准训练，也还是可以起到有效提高射击精度的作用的，后世pla就有节约训练费用的习惯，士兵训练射击的时候，大部分时间都是进行瞄准训练，真正实弹射击的次数很少。

甚至有些后勤兵，当了几年兵回家的时候，在部队里面总共也就是打过不超过十发子弹。

而现在因为枪管材质的问题，枪管寿命太短，打得多的话，枪管很快就

又变成了滑膛枪，故此射手只能尽量的节省枪管寿命，减少实弹射击的次数，以高强度的瞄准训练来提高射击技能。

但是他们平时还是可以用普通南日式燧发枪做一些辅助性的射击训练，在消耗弹药的问题上，于孝天是不会吝啬的，特别是对这些优等射手，更是不惜多用弹药，让他们可以打的更准一些。

滑膛枪就算是在进行正常作战的时候，往往也会采用三段击的方式，三段击又有两种方式可选。

一种是将火枪手分成三批，站成三排，三排火枪手并肩开枪，每打一发，就后退换上后一排的火枪手上前，继续开枪，以此来保持火力的持续性，阻止敌军靠近他们的队阵。

另一种则是将火枪手中部分射击水平较高的人员挑选出来，比例为二比一，这个好射手作为专职射手，剩下的两个人充当副射手，专门站在他的背后，为他进行装弹，装好弹药之后，将枪交给专职射手，如此往复保持火力，优点是集中的都是好射手，这样的集火射击的命中率会高一些。

目前海狼战兵在作战之中，火枪手多采用三段击的方式进行射击，两种三段击的方式都使用，在野战之中，使用第一种方式较多一些，而防御战之中，则多采用第二种射击方式。

今天这个在炮台中开枪打倒西班牙船长的那个火枪手，就正是三名狙击手之中的一名，另外两名狙击手，则被派到了另外两座炮台之中。

一直以来，这三个狙击手都没捞到痛痛快快用这种新狼牙步枪开火的机会，今天总算是捞到机会了，从开始炮战以后，他们便趴在炮台之中，选一个最安静的地方，受硝烟影响最小的位置，作为他们的狙击阵地，朝着靠近炮台的敌船开火。

这个时候他们各自都已经有了收获，都打翻了两三个敌船上的敌人，不过他们的精确瞄准射击，在炮战之中，并未引起敌人足够的注意，就算是有西班牙水手被打倒了，也没有几个人意识到，这是海狼的部众，用火枪打的，他们也多认为，这是炮弹碎片打伤的。

作为第一次实战应用这种线膛步枪，它们的作用被淹没在了大炮的怒吼之中，根本没有几个人注意到他们的存在，甚至连海狼部众自己，都没几个人关心这三个狙击手在忙活什么。

只有三个观察手，才真正的知道这三个狙击手的厉害之处。

为了确保狙击手的使用，既要保护他们，又要帮着他们搜索目标，还要

有人对他们的战果进行监督，省的他们几个没事虚报战果。

而观察手目前主要做的就是替他们观察命中效果，然后用一根炭条，每有效击中一次，就在墙壁上划一道，最后来统计结果。

那条被集中火力打的西班牙船只，在挨了一通炮弹之后，船长也莫名其妙的被船上的“叛乱者”枪击之后，慌忙撤出了战斗。

而安东尼到现在还不知道，这会儿那条船上的船长已经在船舱之中咽了气，看着脱离阵列，退出作战的那条船，他还非常生气，现在可是战时，虽然那条船是一条私人的武装商船，但是既然被征召了，就要服从他的指挥才行。

而这条船居然在被敌军集中火力打了一通之后，就直接撤出了战斗，很明显这是违抗军纪的事情，安东尼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他决定今天结束战斗之后，回去立即便将那条船的船长逮捕看押起来，等回到马尼拉的时候，交给议会进行审判。

今天西班牙人拉近了炮击的距离之后，火炮的命中率明显得到了提高，炮弹开始不断密集的落在了和平岛炮台上，打的和平岛炮台砖石乱飞，炮台不停的被炮弹击中抖动着。

现在呆在炮台之中的所有人，都很感激于孝天，因为他们刚来的时候，于孝天便要求他们用最坚固的方式，来建造这几座炮台，当初他们还觉得实在是有点小题大做，这炮台建造的太结实了一些，费工不说，还相当费料，建造的时候太过辛苦了一些。

可是现在没有一个人还有这种想法了，所有人这会儿都只嫌炮台建造的不够坚固，怕炮台被西班牙人给轰塌了，一旦这要是被轰塌的话，他们就都要被闷在这里面了。

（特别鸣谢流浪江南、一醉人、风行456、g zg1972、胡噜呼噜等几位老兄弟的打赏，这两天没精力关注这个，只顾着发烧看病了，家里面的人也基本上都被撂倒了！这次流感来势汹汹呀！）

第一百一十三章强攻炮台岛

以前还有不少人对于孝天把炮台建的这么坚固感到有点不以为然，但是今天当碰上了西班牙人的炮舰之后，他们才发现于孝天这么做是多么明智的做法，要不是他这么做的话，这会儿估计炮台早就被西班牙人的舰炮轰塌了！

炮战还在继续激烈的进行着，炮台中所有人要么被硝烟熏的满脸黑，要么被灰尘荡的是灰头土脸，可是根本没人在意这个，大炮被不断的装填复位，接着开火。

一门二十四磅炮连续已经打了二十余发炮弹，当大炮再次开炮之后，炮长叫停了再次装填。

孙宝强厉声喝问，为何停止开炮，炮长歇斯底里的在炮声中叫道：“启禀孙统领，大炮太热了！按照要求，必须要停止开炮，等待炮身冷下来才能继续发炮！”

孙宝强这才意识到，刚才一阵激烈的炮击已经持续了不短时间了，这大炮太热了很容易出事，装填的药包很可能刚装入炮膛，就会被滚烫的炮管引燃，一旦那样的话，就是大事故，大炮在炮台内意外发火，炮台内部会造成很大的伤亡。

于是他只得无奈的同意暂停发射，但是等待大炮自然冷却，又需要太长时间，直接拿水浇，也是被禁止的，大炮都是生铁铸成，高温之中遇到冷水，弄不好会造成炮身出现裂纹，很容易造成炸膛事故。

所以他们也不敢用冷水浇在炮身上，于是只能用湿布反复的擦拭炮身，增快一些降温的速度。

就在这个时候，一直在炮台顶部的瞭望哨突然间奔入炮台内，对孙宝强大声叫道：“启禀孙统领，干腊丝人的船队驶出了十几条小船，船上装了不少人，似乎想要靠上咱们和平岛！”

孙宝强赶紧转身奔到观察窗，朝着外面望去，果真看到硝烟弥漫的海面上，有十几条小船这个时候出现在了敌人船队之中，在硝烟的烟雾掩护之下，船上装满了一些干腊丝人的士兵，正在奋力划桨，朝着和平岛冲了过来，另外还有三条小船，走在前面，船上不断的冒出滚滚浓烟，遮蔽住了人的视线，将这些小船隐蔽在了烟幕之中。

但是透过这些浓烟，还是隐隐约约可以看到，这些小船正在朝着和平岛驶来，孙宝强的心猛烈的跳动了几下，但是马上又平复了下去。

他脸上少有的露出了一丝狰狞的笑容，转身招手把冯十二叫了过来，对冯十二大声叫道：“你看看吧！干腊丝人这是想要派兵来抢咱们的炮台！你们可能挡得住他们？”

冯十二这会儿耳朵被大炮的轰鸣声震得有点嗡嗡作响，听得不是很清楚，但是还是大致听明白了孙宝强的话，赶紧也凑到观察窗朝外看了一会儿。

冯十二看罢之后转过头，对孙宝强吼叫着答道：“孙统领放心，他们来多少咱都不怕！有本事就让他们来好了，来多少咱们打死他们多少！”

孙宝强满意的点了点头，冯十二这个家伙算是个猛将，胆子大而且好战，控下能力也强，以后应该成为战兵营之中的好手，这次事情过去之后，这家伙晋升是没有任何悬念的。

于是他呲牙笑道：“好！那就看你们的了！暂停发炮！让大炮都歇歇，凉一阵子，一会儿给老子狠狠的揍这帮兔崽子！”

一直都响个不停的大炮很快开始停歇了下来，但是人员却并未就此休息，战兵立即开始检查战位的武器架上的武器，一杆杆燧发枪被取下，在战兵手中传递，做最后的检查，检查无误之后，便开始装填，做好了击发的准备。

而大炮也趁着这个时候，开始冷却，为下一步急促射做好发射准备，一些战兵奉命从下部弹药库之中，提出了一些葡萄弹和散弹，放在了炮位旁边的架子上，随时供炮手取用。

至于乡勇们也都开始准备刀枪等冷兵器，另外就是将弹药库存放的各型手榴弹也提到了炮台上面，随时可以投掷出去。

不过在炮台内使用手榴弹这种爆炸物，却必须要小心一些，只有几个身强力壮臂力过人的掷弹手专门负责，省的在狭小空间里一不小心引爆了这家伙，到时候炮台里面就热闹了。

另外投掷手榴弹被要求必须在炮台顶部开阔的地方才能使用，否则的话一旦出手不稳，没有把引燃的手榴弹从窗口抛出去，很可能砸在窗口边弹回到炮台里面，那就是一场灾难。

西班牙人的舰队火炮依旧十分猛烈，不断的猛轰炮台，虽然炮台建造的相当坚固，但是个别部位还是受到了破坏，但是这次炮台运气比较好，薄弱部位没有怎么中弹，没有出现被轰塌的情况，所以看似炮台被打的砖石乱飞，但是主体结构却还是相当完整，内部并未出现太多损坏的情况，只有几

个地方在中了重炮的炮弹之后，出现了一些裂纹，但是暂时不会有什么问题。

大约有十条左右的小艇，每条船上载着十五到三十人不等的西班牙士兵，在艇上水手们奋力划桨之下，终于穿过了海面上的浓烟，出现在了和平岛岸边，这些艇上的水手除了运送这些登岸的步兵之外，还要一路上不断的用测深用的铅垂，来探测水深的情况，为下一步大船继续靠近和平岛做准备。

和平岛炮台这个时候已经暂时停止了开炮，但是两侧的炮台却还在继续发炮轰击西班牙人的舰队，但是这会儿他们也发现了西班牙人试图登陆夺取炮台的动向，于是转而将炮口调整到了这些小船上，朝着它们开始发炮。

炮弹呼啸着落在这些小船附近，掀起一团团的浪花，浪头不断的冲击着小船，让小船上下颠簸不已，船上的步兵还有水手都同样很紧张，他们做的小艇可不是那些大船，大船挨几炮没关系，可是要是他们的小船挨一炮的话，就算是小炮，他们也架不住，当场就要被打散了架，当场被打死的话也就罢了，落水的话，这会儿连救都没机会救他们。

所以这些人一个个脸色苍白，尽可能低的趴在船上，拼了老命的划动着船桨，在不断腾起浪花的海面上挣扎前进。

好在他们目标小，而且很灵活，大炮想要击中它们并不容易，往往大炮锁定他们之后，等到开火的时候，小船就已经划出了一段距离，所以虽然两侧的炮台不断的朝着他们发炮，可是在放烟的小船掩护下，还是没有能准确击中这些小艇。

这些登陆的小艇，在摇晃之中终于渐渐的抵达了和平岛的边缘，而就在他们快要抵达和平岛的时候，烟幕已经无法继续为他们提供有效的掩护了，他们彻底暴露在了炮台众人的面前。

而和平岛炮台建造的地方距离海边很近，距离海边只有区区不到七十米的距离，这么做是因为这时代火炮的有效射程还是太近了一些，炮台靠前，可以使火炮控制更宽的海面，另外这么做有个好处，就是有敌人如果想要强行登陆的时候，就必须在登陆之前，暴露在海边，有一段时间之内，他们无法进入到炮台重炮的射击死角。

这样一来，他们就必须承受一段时间炮台猛烈的炮火攻击，这样的情况下，对进攻者来说，他们根本没有什么防护，会损失惨重，不等他们攻近炮台，估计就被打残了。

这一点西班牙人也看出来了，所以他们的指挥官在船上狂叫着，挥舞着一把西式的指挥刀，叽里呱啦的指挥小艇上的士兵们靠岸之后，立即朝炮台

进攻，不要在滩头上停留。

孙宝强和冯十二也在时刻关注着这些试图攻上和平岛的西班牙人，眼看着他们已经接近了岸边，脱离了浓烟的掩护，而且距离也相当近了，冯十二这才对孙宝强大声叫道：“孙统领，可以打了！这会儿就算是散弹，也够得着他们了！”

孙宝强很想见识见识火枪齐射的场景，但是他也不会因此就错失大量杀伤敌人的机会，于是点头道：“这个你来安排吧，该打就打！把他们多打死一些，看看他们还敢不敢过来找咱们的麻烦了！”

冯十二听罢之后，转身对炮台内各炮的炮组大吼道：“装填葡萄弹！瞄准给老子打！”

葡萄弹是什么不必多解释了，炮手闻声立即开始装填起来，乡勇们则在他们装填完毕之后，赶紧扑上去帮着推炮，将大炮推到炮门处，而炮手则立即接手过去，开始调整大炮，瞄准已经接近岸边的这些小船。

用实心弹轰击这些小目标，确实有点难度，但是换了葡萄弹之后，这玩意儿可是一打一大片，在百米之外的散布已经很大，命中率将会提高很多，而且葡萄弹也不算太小，打这样的小目标最合适不过。

随着一声声准备完毕的口令响起，冯十二立即便狂叫道：“开炮！……”

（今天烧糊涂了，创纪录快达到三十九度了！差点忘了更新的事情，更新晚了点，大家包涵！另外多谢钉子在菊花和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码字不容易呀！连个星期天病假都没有！呵呵！）

第一百一十四章踢到铁板

和平岛的岸边飘着不少小艇的碎片，还有一些人的尸体，岸边的海水几乎都被染成了红色。

尚未登陆的西班牙士兵们，在刚刚接近岸边的时候，便遭到了一通异常猛烈的炮击，海狼的炮台集中火力，用葡萄弹对他们进行了一通猛轰，当场就有三条小艇被葡萄弹命中，其中两条小艇是被一堆葡萄弹直接命中，当场就被打的解体在海水之中。

而船上装载的那些西班牙士兵和水手，在葡萄弹之下，被打的是七零八落，不少人都被当场分尸，打的碎肉乱飞，跟小艇一起沉入了水中。

其余小艇也多少有一些损失，被个别飞散的葡萄弹击中，不过船只损失不是很大，但是船上的人却损失不小。

在他们登陆之前，起码在海里面，就有超过三十多名西班牙士兵和水手把性命丢在了海里面。

其余的那些西班牙人都吓得屁滚尿流，他们虽然明知在靠岸之前，会遭到敌方炮击，但是当炮弹落在他们头上的时候，他们还是发现，海狼的大炮打的太狠了，整个岸边海水像是下了一场大冰雹一般，满眼都是炮弹激起的水花。

一些西班牙士兵不停的在胸前划着十字，念叨着上帝保佑，可是上帝这个时候却不知道忙什么去了，根本没有听到他们的祈祷声，使得一个接着一个的西班牙人血染大海之上。

好不容易他们才把小船驶到了岸边，可是这里的岸边地形复杂，并不利于抢滩登陆，一条小艇在靠岸的时候，居然撞上了礁石，顿时便被架在了礁石之中，卡的死死的，再也进退不得。

这条小艇随即便成了海狼大炮的重点关注对象，接连几从葡萄弹打来，把这条小艇打的是千疮百孔，船上的人差一点被集体屠杀，剩下还活着的人疯了一般的跳入海水之中，拼命的游向了岸边。

这些人侥幸活着上了岸，却发现随身携带的火枪要么丢在了海水之中，要么遗落在了船上，就算是带到了岸上，火绳也被浸湿了，火药也泡汤了，根本无法再继续使用。

大约一百多名西班牙士兵侥幸得以登上了岸边，可是却被大炮发射的葡萄弹以及散弹死死的压在了岸边的礁石下面。

海狼炮台这会儿也不管海面上的那些西班牙舰船了，集中了火力专门痛打这帮试图攻击炮台的西班牙士兵，不停的朝着他们的登陆地点发炮，先用葡萄弹打烂了那几条靠在海边的小船，接着便改用散弹猛轰岸边登陆的那些西班牙士兵们。

本来按照他们指挥官的要求，这些西班牙士兵登陆之后，必须要尽快靠近炮台躲入到大炮的射击死角之中，可是何奈海狼炮台之中的大炮火力太猛，几乎不间断的在对着他们进行炮击。

重炮装填散弹的数量是十分可怕的，二十四磅炮一般一次性就可以装填进几百发小弹丸，一炮过去就是一大片，跟一把大铁扫帚一般的厉害，每一炮下去，岸边都像是下了一场大暴雨一般，打的岸边的礁石碎片乱飞。

几个按照命令站起来试图进攻的西班牙士兵，刚刚站起来朝前跌跌撞撞的跑了没几步，便被散弹命中。

这些中弹的倒霉鬼，顿时便被打的血肉横飞，有人当场就被轰成了渣子，血肉到处乱飞，想把他们的尸体拼起来都不可能了，有些人则被散弹打的倒飞起来，重重的落在礁石群之中，一下就要了他们的命。

结果西班牙士兵在登陆之后，就被死死的压制在了岸边，几乎是寸步难行，有人不停的祈祷着上帝来保佑一下他们，有些人则大声的咒骂着，痛骂该死的安东尼，把他们派到这个地狱一般的地方来。

那个指挥官这会儿也被吓得要死，几次试图带兵冲出这块死地，但是都刚露头便被打的趴了下来，转头一看，他们几乎快要哭了，运送他们来的这些小艇，这会儿停在岸边也成了活靶子，海狼看不到他们活人，便照着这些小艇发炮。

几条小艇在海狼的炮火之下不断的颤抖着，被打的各个都是千疮百孔，船上留的水手也死伤惨重，机灵点的赶紧跳下船，找礁石躲藏了起来，这才保住了性命，但是想要再回去，除非他们攻下这座炮台，否则的话，就算是他们的司令官安东尼想要救他们，也没有小船，更不敢把大船直接开过来，抵达岸边暴露在敌人大炮的炮口之下。

这些西班牙人刚刚上岸，就被迫来了个破釜沉舟，背水一战，这下可把他们给坑苦了，前面是下雨般的炮弹，在不停的朝着他们落下，后面是茫茫大海，真真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那个西班牙步兵的指挥官眼瞅着这么被压制在滩头上，除了等死之外，没有任何前途，于是只好硬着头皮上了，拔出指挥刀，大吼着让士兵们一边找礁石掩护，趁着炮台的火炮开火间隙朝前推进，尽快先脱离这块死地再

说，起码跑到大炮轰不着他们的地方再说。

士兵们也明白呆在这里没前途，于是只好在他的命令之下，战战兢兢的开始在礁石之间来回跃动，趁着炮台大炮开火的间隙，朝着炮台运动。

幸好和平岛岸边怪石嶙峋，并不是一片毫无遮拦的开阔地，给这些西班牙人提供了一些交好的掩护，在他们的缓缓推进之下，终于进入到了炮台大炮的射击死角之中。

而这个时候安东尼也在紧张的关注着这些登陆的士兵的情况，看到了岸边发生的这一幕，他这会儿心情自然不用说了，要多难过有多难过，他带来的士兵并不是很多，派出了三分之一的士兵，这一下就损失了大几十个，同时还损失了不少随船携带的小艇，使得他很难在组织起一场登陆行动了。

而且他也看到了自己派出的这些士兵，被海狼炮台的炮火死死的压在岸边，几乎是寸步难行，于是他只能下令船队拼命的朝着和平岛炮台发炮，轰击炮台压制他们的火力，为这些士兵提供掩护。

炮台上被西班牙人的大炮打的是灰石四溅，但是凭借着坚固的结构，却还是岿然不动，直至这些西班牙人突进到了大炮射击死角之后，他们这才停止了对他们的炮火压制，转而将大炮调转炮口，又指向了海面上的那些西班牙大船，朝着他们打了起来。

一些战兵这个时候离开了大炮的炮位，抄起了他们的燧发枪，奔到了炮台各处的小射击孔处，将燧发枪探出了射孔，对准了炮台外面的开阔地。

西班牙步兵们好不容易才跑到了大炮的射击死角，但是马上便又进入到了海狼战兵们的火枪射击范围之内，在炮台外面几十米范围之内，礁石开始变得稀少了起来，地形也变得开阔了许多，使得西班牙士兵们也失去了有效的掩护。

这些西班牙士兵们起初试图集结起来，对炮台进行进攻，但是他们刚刚离开掩护的礁石，尚未在指挥官的指挥下集结起来，便劈头盖脸又遭到了一排火枪的齐射，顿时又有几名士兵被火枪的铳弹打翻在了地上。

这一下他们才知道，这些海盗们不但有凶悍的大炮，居然还有这么多犀利的火枪，难怪当初西班牙人对到马尼拉进行交易的海狼的商船提出，可以销售给他们一些火绳枪，这些海狼的人当场就拒绝了，原来他们已经拥有了不少这样的火枪。

这算是彻底苦了这些登陆的西班牙士兵们，他们的集结行动立即就被打散，重新躲回到了礁石群之中，再也不敢在外面列队进攻了。

那个西班牙步兵指挥官，几次试图集结手下士兵，但是都无一例外的被海狼的火枪齐射打回到了礁石后面，这一下他彻底抓瞎了。

他们上岸的时候，连一门小炮都没有携带，只随船带了一些火药和火枪，这些轻火力根本啃不动这座炮台，而且炮台中还有那么多火绳枪，封锁着他们的前进道路，这一下他们算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了，只能被堵在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岛上，躲在礁石之中动弹不得。

至于夺取这座炮台，在他观察了一番之后，立即打消了这个念头。

这座炮台确实确实是一座棱堡结构的建筑，建造的十分坚固，开的门也在侧面，有密集的射孔封锁着大门，没有足够多的兵力，根本无法接近大门，也不要谈什么用火药炸开大门，冲入炮台之中了。

这会儿他们几乎快要哭了，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总而言之，这一次他们彻底踢到了铁板上了！

那个指挥官眼瞅着时间在一点点的过去，一旦到了下午的时候，如果他们还拿不下这个炮台的话，那么想要撤离这里都不可能了。

于是他只能再次硬着头皮，强令士兵集结起来，试探性的进攻一下，实在不行的话，那么他只能放弃，等候安东尼派船过来营救他们了。

这些西班牙士兵们无奈之下，只得硬着头皮再次集合，不过他们一露头，便又挨了一通排枪，又有几个家伙被打死在了众人面前，但是在指挥官的命令之下，他们这次没敢再缩回去，还是强行集结了起来，不过也没敢排出太密集的队形，省的被人割稻子一般的割倒在地。

可是他们这一次刚刚完成集结，还没有来得及朝着炮台进攻，炮台上又响起了一声火枪的枪响。

(感谢鹰之武老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一十五章进退维谷

西班牙士兵们闻声赶紧扭头一看，顿时士气一下就跌到了裤裆里面，因为他们看到他们的指挥官大人，这会儿半边脑袋被人打飞了，脑浆都崩出了老远，直挺挺的便倒在了地上，死的没法再死了。

“哈哈！终于逮住这个王八蛋了！刚才我盯着他老半天，都没找到机会，这下算是把他干掉了！”那个狙击手撤回了射孔中的狼牙步枪，得意洋洋的对身边的几个火枪手说道。

原来这个狙击手，这会儿一直都在盯着那个西班牙步兵的指挥官，他打死了三个普通士兵，却始终没有逮住机会把这家伙撂倒。

这一次他主动跳了出来，抓着把指挥刀，一下就看得出他是个头目，于是立即便被这个狙击手盯上了，瞄准了一阵之后，等着他把队伍集结起来，正准备发动进攻的时候，才搂火，结果一枪下去，便将几十米之外的这个家伙脑袋打开了花。

“给你记一功，干的漂亮！就这么干，谁敢露头打死谁，看看他们有多大胆子，还敢上来攻打咱们的炮台，就让他们来吧，有多少来多少，来多少打死他们多少！奶奶的，不知道这些洋鬼子的肉是啥味道的……”冯十二正好在旁边经过，用力的拍了拍这个狙击手的肩膀，得意洋洋的说道。

众人听罢之后都心中都一阵恶寒，冯十二这家伙怎么能想到这个问题，平时他们不怎么缺肉吃呀！这家伙居然连人肉是什么味道，都感到好奇，看来这家伙跟那些土人辅兵接触太多了，以后最好离他远点。

不少人都下意识的躲开了冯十二，在内心里面重重的鄙视了这个野蛮人一番。

西班牙人刚刚鼓起的一点勇气，随着他们的指挥官被当场爆头之后，顿时便烟消云散，呼啦一下便又都窜入到了礁石后面，这一下他们没了指挥官，再也不可能组织起来什么有效的进攻了，只能一个个胆战心惊的背靠着礁石，心中一个劲的向着他们的上帝祈祷。

安东尼通过望远镜，看到了这些步兵们的努力，最终化为了乌有，心也彻底沉入到了海沟最深处，变得拔凉拔凉的。

他知道今天他派兵攻打炮台的计划又彻底失败了，可是失败的代价也太高了，近二百名步兵还有水手被丢在了那座炮台所在的小岛上，现如今他们连逃回来的船只都没有了，仅剩下的两条船在水手的拼命摇动下，已经抛弃了岛上的那些人，先行逃回了海面上，这会儿他除了让船队的大船靠岸，估

计才能将这些士兵接回来，除此之外，他再也没有更好的办法。

可是把大船靠上去，这么做实在是太过危险了一些，这等于让他人家把大炮顶在他们的脑门上开炮，万一要是靠过去，不但没有把这些士兵给救回来，反倒是被他们击沉几条大船的话，那么他们这次就彻底悲催了。

如果他付出这样的损失的话，估计就算是他回到马尼拉，也会立即被总督大人逮捕，然后拉出去绞死，他根本无法承受被击沉几条大船的代价。

于是他陷入到了两难之中，不救吧！那可是还有一百多名士兵呢！如果放弃他们不救的话，剩下的步兵估计会当场暴动，直接向他开火了！

可是要去救，他却害怕付出更大的代价，这让他实在是为难的想哭，但是也找不出解决的办法。

这个时候在他座船上的步兵军官，冲到他的面前，大声的对他说求道：“司令官阁下，派出步兵进攻炮台的计划已经彻底失败了，士兵们根本无法攻占那座炮台，现在请您立即派船，把他们接回来！再晚的话，恐怕他们全部都要被这些野蛮的中国海盗打死在岛上了！”

安东尼嘴里面苦的像是吃了黄连一般，都不知道该说神马好了，事已至此，他也只能冒险一下，于是他安慰了一下这个步兵的军官，传令让船队中的一条船驶近和平岛，尽量靠近和平岛，另外携带几条船队中的小艇，但是不再是那些船上的小艇，而是吨位比较大的单桅帆船，尽量去营救那些被困在岛上的士兵们。

至于其它船只，则发挥全部火力，猛烈炮击和平岛炮台，就算是摧不垮那座炮台，起码也遮挡他们的视线，争取让这些士兵能撤回到船上，逃脱升天再说。

海面上的炮声更加密集了起来，一条条大船上不停的朝着炮台喷吐着烈焰，将一颗颗炮弹砸向炮台，岛上腾起了一团团的尘烟，炮台在炮击之中不时的剧烈抖动着，终于又有一角在敌人的猛轰之下，突然间垮塌了下去，另外一个炮窗居然鬼使神差一般的，钻入了一颗炮弹，把炮窗内的一门二十四磅炮直接便打垮，伤及了炮台内的不少战兵和乡勇，而且险一些还将一箱刚提上炮台的火药包引爆，惊得所有人都出了一身冷汗。

孙宝强也被震得晕头转向，满头满脸都是灰尘，一块碎石还把他的脸擦破了一个口子，鲜血流了不少，搞得他一脸花，狼狈不堪到了极点。

“检查损失情况，将伤员和阵亡的弟兄们先送到下面去！其余人都各自回到战位上！奶奶的，今天不把这帮兔崽子打出屎，老子就不姓孙！”孙宝强气急败坏的大声吼道，乡勇们这会儿都很害怕，生怕这炮台真的架不住外面红

毛人的大炮猛轰，万一彻底被轰塌的话，那么他们全都要活埋在这里了，有些乡勇便想要趁机逃到下面去，但是马上便被战兵给堵了回来。

其中一个乡勇估计是吓坏了，大吵大嚷的要下去，结果冯十二上去二话不说，抽刀便将他砍翻在了当场，抽搐着倒在了地上，不一会儿就伸腿死了。

这一下彻底镇住了乡勇们，再也没人敢朝下层逃去。

“都老实呆着，除了抬伤员和阵亡弟兄尸体的人之外，谁若敢再动摇军心，此人便是尔等下场！回去老实推炮去！给老子接着打！”

来人，你们几个去清理那边，再去一些人，把那门大炮先推开，不得阻碍通道！……”

那条奉命靠近和平岛，试图接走岛上被困的西班牙士兵的船只，在足足挨了十几发炮弹之后，怀着无限恐惧，调转船头再次逃离了和平岛。

而岛上的那一百多名西班牙士兵，一个个急的跳脚大叫，有的哭有的骂，但是却无法改变这个事实。

中国海盗们死死的封住了他们退离和平岛的去路，对任何试图接近和平岛的船只，都无一例外的发炮猛轰，一条单桅帆船，好不容易靠近了岸边，却在海狼的重炮猛轰之下，直接在岸边解体，连带船上二十几个水手，也掉在了海水之中，几个人拼了命的游到了其它船上，逃离了和平岛，还有几个人求救无望之下，只得游到了岛上，也成了困在岛上的困兽。

看着被打的千疮百孔的那条大船，安东尼这一下彻底死心了，这些被困在岛上的西班牙士兵，算是彻底没救了，起码今天他是没有办法将他们撤离那座小岛了，这伙中国海盗的火力太猛，如果继续尝试下去的话，结果恐怕非但不能将他们救出来，相反连他们船队也要搭进去。

于是安东尼只得下令再次收兵，退出战斗，先回到锚地休整一下再说，这个时候他已经知道另外的那条武装商船的船长，被人用火枪打死了，不是他们抗命后退，而是他们的船长已经死亡，导致了船只暂时失去了有效指挥。

而今天激战下来的结果，是他们又挨了一通海狼的炮弹，各船都出现了更大的损伤情况，另外派出的二百名步兵，现如今全部失陷在了敌军的小岛上。

安东尼只觉得头疼欲裂，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偏偏要接这次的任务，原本以为这一次他们可以轻轻松松的便在台湾北部占领一个立足点，可是却没

有想到这次的台湾之行，居然会遇上这样的麻烦。

两天激战下来，他寸步未能踏入到鸡笼湾之中，甚至连对方一座炮台都没有能摧毁，反倒是损兵折将，船只全部中炮受损，其中两条还被打的挺惨，估计这次回去之后，肯定要在马尼拉进行大修，才能继续使用了。

这一次到这里，他们付出的代价已经大大超出了他们最初的计划，不管现在回去不回去，安东尼都觉得没法交代。

现在他已经陷入到了两难的境地之中，这伙中国海盗的装备质量之好，几乎可以和他们相媲美了，除了他们的船只暂时无法和他们西式的大帆船相抗衡之外，在火炮和火枪方面，这伙中国海盗的装备质量相当好，而且训练程度也非常高，这一点已经从这两天和他们交手之中，得到了他和手下的公认。

现在他要考虑的是接下来怎么办的问题，今天他们送到那座炮台岛（他们对和平岛的称呼）的那些士兵，目前还被困在炮台岛上，白天在敌人的炮火之下，他们几乎没有机会将他们救回来，这一点他们已经体验过了。

所以他必须要想办法把这些人救出来才行，否则的话丢掉这么多士兵不管，这一条就足够他被送到绞刑架上了。

（病情终于有所好转了！今天再输一天水，明天就可以不用输水了！不发烧的感觉还真是不错！呵呵！）

第一百一十六章包饺子

接下来安东尼到底该率领船队撤回马尼拉，还是继续留下来攻击这鸡笼湾，才是他最为难的事情。

撤回去好说，拍屁股走人就行了，可是回去之后呢？他带着这么多船只和士兵还有水手，千里迢迢的跑到台湾岛，却连一伙中国海盗都打不过，这可不是荷兰人占领澎湖，他们面对的是大明的官军，失败了不丢人。

可是他要是回去之后，说被一群中国海盗给打的满地找牙，灰溜溜的跑回马尼拉，那就彻底丢人丢大了，被送上绞刑架都是轻的，整个西班牙都会因为他而蒙羞。

以后谁还会瞧得起他们这些驻吕宋的西班牙人呀！恐怕就连以前对他们恭恭敬敬的中国海盗们，以后也会不再把他们当成回事，那么他们以后西班牙人的货船再出现在南洋的时候，保不准中国海盗们会蜂拥而上，把他们当肉鸡一般的宰杀。

还有一点，那就是住在马尼拉以及吕宋岛上的那些中国的移民们，这些人在马尼拉经济实力非常强，控制着很多财源，而且这些中国人表面上看起来驯服，但是天知道他们会不会有朝一日，取代他们西班牙人对吕宋的统治，将他们赶出吕宋，成为那里的新主人。

安东尼却忘了一点，在不到百年之前的时候，吕宋还是中国的一个属国，但是现在他们这些西班牙人眼中，吕宋是他们的禁脔之物，完全忘了以前吕宋岛是谁的领地了。

他又想起了二十多年前，那次中国人在马尼拉的暴乱，到现在听闻那件事的时候，西班牙人还心有余悸。

这次如果他们被一伙中国海盗打败的话，一旦消息传回马尼拉，在那边的中国人还会对他们像以前那样恭顺吗？

安东尼不敢朝下想了，如果他不想办法击败这伙中国海盗的话，肯定回去没有好果子吃，这是板上钉钉的事情。

但是如果他能拿下鸡笼湾的话，不管怎么说，回去总是还有个交代，就算是被免职，也不至于被送上绞刑架吊死。

所以想来想去，他还是不敢带队撤回马尼拉，只能硬着头皮再坚持一下，想想办法看看能不能用其它方式，拿下这座鸡笼湾。

当晚安东尼派出了几条轻型快艇，在夜色的掩护下，再一次摸到了炮台岛，准备把岛上的那些西班牙士兵救出来。

但是海狼却并未让他们轻松如愿。

在白天第二次击退了西班牙船队的进攻之后，岛上困住了一百余名西班牙士兵。

这些西班牙士兵们一个个惊慌的如同兔子一般，躲在礁石的缝隙之中，连头都不敢露一下，白天他们彻彻底底体验到了海狼的厉害，他们眼睁睁的看着运送他们过来的那些小船一条条的被海狼打沉在了岸边，掐断了他们的退路，然后割稻子一般的把他们割倒在炮台前面。

接着又打死了他们的指挥官，最终还差点把试图来营救他们的那条大船也打沉，逼得他们的船只灰溜溜的退出了战斗，把他们丢在了岛上。

而海狼的炮台之中那些该死的中国海盗们，还不停的朝着他们开枪，但凡人稍不小心，刚一露头，就会被一枪撂倒。

敌人的枪法准的让他们感到不可思议，要知道火绳枪虽然很厉害，但是想要在五十米之外，轻松的命中一个人的话，也不是容易做到的事情，可是对方炮台之中明显有几个神射手，拿的那种火绳枪如同长了眼睛一般，随时等着收割他们的性命。

这些被困的西班牙士兵开始的时候还不是那么小心，但是被接二连三的打死了几个之后，他们便再也不敢露头了。

中国海盗的神射手可以准确的命中他们的脑袋，把他们的脑袋轻松打开花，所以他们只敢趴在礁石后面，连屁都不敢轻易放一个。

当然炮台之中的中国海盗们也没有放任他们呆在礁石群之中，在船队撤走之后，这些中国海盗们也尝试了一次对他们的清剿。

一批中国海盗持着刀枪，出了炮台，对他们发动了一次进攻，试图将他们都从岛上清理掉，这些西班牙人还是做了一些努力，奋力抵抗了一番，打死打伤了十几个中国海盗，自己也被打死了几个人。

于是中国海盗又撤回到了炮台之中，继续用放冷枪的手段，来对付他们。

中国海盗们不停的在炮台中对他们喊话，通过他们带的那个中国通译，他们得知这些海盗们是在嚷嚷着让他们投降，可以不杀他们。

但是向一群中国海盗们投降，显然这些西班牙士兵们自尊心有点受不了，于是他们决定继续顽抗下去，因为他们还是对自己的司令官怀有一丝期待，觉得他应该不会抛弃他们，到了晚上肯定会派船来救他们的。

天黑下来之后，这些饥肠辘辘的西班牙士兵们躲在礁石之中，这个时候炮台上忽然间投下了一道光柱，照亮了他们所在的位置。

这道光柱是从炮台之中发出来的，让这些西班牙士兵感到非常震惊，他们不知道这些中国海盗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居然能把火光集中起来，照射到一个方向，而且还这么亮，有人于是便好奇的伸头，想要观察观察这是什么东西。

可是有一个倒霉的家伙，看的有点太仔细了，只顾着伸着脑袋观察这道光柱的来源，却忘了他的脑袋暴露在了光柱照耀之下，没一会儿的工夫，便听到炮台发出了一声枪响，而这个好奇宝宝一声没吭，便一头栽倒在了礁石下面。

旁边的人再去看他时候，才发现这个家伙脑袋已经被打开花了，敌人居然在晚上也能打的这么准，这一下更是把他们吓得不敢露头了。

这些人又饿又怕，在礁石群之中不停的祈祷着，祈祷他们的人赶紧派船来把他们救出这个地狱一般的地方。

而这个时候，海面上忽然间响起了一阵炮声，他们赶紧定睛朝海面上望去，透过黑暗，他们看到了海面上出现了一些灯光，很显然那是一些体量并不算大的船只桅杆上发出的灯光，另外就是一些不断闪烁的炮火的闪光了。

他们立即意识到是他们的船来接他们了，可是问题是却被海狼夜间派出的巡船，给堵在了海面上，这会儿双方交上了火。

这一下海狼憋屈了这么长时间的那些驻守在鸡笼湾的水师巡船的水手们算是抓住了机会了。

他们白天不敢出鸡笼湾，只能在湾子里面帮着战兵驻守炮台或者在各处路口设卡驻防，只有晚上才敢出海湾，在海面上巡逻，防止西班牙人晚上偷袭鸡笼湾。

结果今天他们终于逮住了这三条试图趁夜摸黑潜到和平岛，接回他们那些被困士兵的西班牙快艇。

于是这些憋屈了好几天的水师部众们，这一下得理不让人了，他们白天干不过那些大夹板船，难道晚上还干不过这几条干腊丝人的小船吗？

于是在夜色之中，他们立即乱炮齐发，朝着三条西班牙人的快艇打了过去，并且嗷嗷叫着冲了过去，和一条西班牙快艇展开了接舷战。

结果是经过短暂的一阵激战之后，水师的几条巡船，居然成功的俘获了一条西班牙人的单桅快艇，并且把另外两条西班牙人的快艇赶离了鸡笼湾口，彻底断掉了岛上被困的这些西班牙人的念想。

看着来营救他们的船只被海狼的船只赶走，岛上的这些西班牙人算是彻底绝望了，少量的水性不错的西班牙人，干脆丢掉了一切东西，跳入到了海水之中，游向了黑暗之中，他们想要在鸡笼湾附近找个地方登陆，然后趁夜逃回到他们临时的锚地那边去。

但是大部分士兵，因为不是水手，水性并不好，干瞪眼却不敢跳入到乌漆麻黑的水海之中，只能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继续被困在小岛上。

安东尼在海面上响起炮声的时候，便知道他这次晚上派船救援那些士兵的计划再一次破产了，这些海盗也太大胆了，居然晚上敢出来巡海，白天他的船队占有优势，但是晚上他说什么也不敢调动大船队出动去和海狼的那些克戎船进行作战的。

那些克戎船虽然火力不强，但是他们却对这一带的水文情况非常了解，哪儿有礁石，哪儿的水浅，他们一清二楚，晚上去找他们的麻烦，一个不小心，就可能被他们引到礁石群或者浅滩之中搁浅触礁。

所以他只能调动快艇作为救援那些士兵的力量，而他们的快艇在海上却不是那些装备了大炮的克戎船的对手，果不其然不多时派出的三条船便逃回了两条，甚至有条克戎船还跑到了他们锚地附近，远远的对着他们开了几炮，在他们发炮还击的时候，那两条克戎船立即熄灭了桅杆上的灯火，隐没在了漆黑的海面上。

在后半夜的时候，黑头又给和平岛增派了一些人手，其中包括善于晚上活动的一些土人辅兵，登岛之后立即会和孙宝强、冯十二开始对岛上的那些残敌发动了最后的清剿。

大批海狼部众端着上了刺刀的燧发枪还有藤牌短矛，包围了西班牙士兵躲藏的一片礁石，接着便一寸一寸的开始对西班牙人进行清理。

黑夜之中，西班牙人使用的火绳枪根本就是废物，他们必须要时刻点燃着火绳，方能有机会开火，但是点燃火绳的结果，却暴露了他们的所在，即便会招致海狼火枪手的射击。

而海狼装备的是燧发枪，在夜晚完全不需要点燃火绳，所以可以隐蔽射击，西班牙人很是吃亏。

最终这些西班牙人被挤压在了一小块滩头的礁石之中，眼瞅着他们还想顽抗，于是孙宝强便下令对其投掷手榴弹。

结果从四面八方开始亮起了点点火光，掷弹手用火绳点燃了手榴弹的引线之后，用力的投掷向了那些西班牙士兵所在的位置。

（刚输水回来，更新晚了，请弟兄们包涵！另外感谢钉子在菊花兄弟的打赏！只要不死，绝不断更！呵呵！）

第一百一十七章老大来了

几个黑乎乎的铁疙瘩丢过去，正好砸在了西班牙士兵藏身的礁石之中，只听轰轰轰一通爆炸，顿时把其中隐藏的西班牙人炸得是人仰马翻，当即又有不少人被炸翻在地，最终这些西班牙人为了活命，终于放下了他们所谓的骄傲，大呼小叫的丢掉了手中的刀枪，站起来要求投降。

而他们之中的那个通译侥幸没有被打死，只是被一块手榴弹的弹片擦伤，那个通译大叫着：“我们投降了！不要开枪了！不要打了！我们都投降……”

天亮的时候，和平岛上的战斗也彻底结束，经过清点，这一天一夜之中，海狼一共在和平岛上打死了一百二十余名敌军，另外还生擒了八十余名西班牙士兵，其中既有步兵，也有水手。

只有极少数人趁夜跳入海中游离了和平岛，没有被当场抓住或者打死，但是这少量游泳逃跑的家伙们，也没有机会返回他们的锚地，因为他们要就近登岸，而他们一旦登岸，到时候还是要落在海狼在岸上的巡逻人员手中。

第三天早晨，两条西班牙人的大帆船再次出现在鸡笼湾外面，但是这一次他们没有马上进攻炮台，而是远远的在海面上转悠了一阵，最终没有发现和平岛上有他们的人发出信号，所以他们在转悠了一阵之后，便知道岛上昨天被困的那些士兵已经都完了，于是只好掉头返回了他们的锚地。

安东尼决定，不再试图从海面上直接攻入鸡笼湾了，这三座炮台，坚如磐石，他们根本无法轻易将其摧毁，而且他们的弹药也不足以支撑到他们彻底摧毁那些炮台，所以他决定，改为走陆路攻占鸡笼湾。

而且他们已经派人沿着岸边，开始寻找通往鸡笼湾的道路，可是目前为止，还没有发现有一条通道，可以从背后进入到鸡笼湾之中，攻打那个海狼在鸡笼湾内的城堡。

发动陆上进攻，也实在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因为陆战并不比海战容易到哪儿去，就算是他们找到了进入鸡笼湾的通道，可以供人通行，但是单靠着轻装的步兵，想要攻克一座坚堡，也不是可能的事情，必须要携带大炮和足够多的弹药，才有可能。

而想要在这种地方，找到一条可以通到鸡笼湾内的通道，哪怕是羊肠小道都不容易，更不要说能让他们携带大炮了。

所以安东尼的计划还是先从背后派人进入鸡笼湾，从背后攻占一座炮台，然后打通一条可供船只突入海湾的通道，然后利用舰炮，从炮台的死角

炮击炮台，直至将炮台摧毁，到时候再说进攻敌人城堡的事情。

而这个计划实施起来，有几分把握，谁也不敢说，因为他们对目前陆上的情况一无所知，到底有没有成算，他们也只能试一下再说了。

于是一些随船来的步兵，被卸到了岸上，开始沿着海岸线，朝着鸡笼湾方向行去，而船队则在岸边缓缓的行驶，在岸边可以随时给陆地上的步兵提供一些帮助。

可是他们的这个计划刚刚开始实施，便很快就停止了下来，原因很简单，海狼的大船队来了！

于孝天用望远镜老远就看到了海面上出现的那支西班牙人的船队，这是他在来到这个时空之中，第一次见到这么多的西式大帆船。

作为一个资深船模爱好者来说，假如不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他应该会非常兴奋，他至今为止，还没有亲自触摸过一下这样的西式大帆船，他曾经无数次梦想过，能登上一条这样的大帆船，来彻彻底底里里外外的看看这种盖伦船到底是怎么建造成的。

别看现在他已经建造了十几条单桅纵帆船和一条双桅纵帆船，但是这些船并不是纯种的西式帆船，而是西式船的外形，建造工艺却都是中式的建造工艺，所以他很希望能获得一条真正的西式帆船，来作为实物，观摩揣摩一下他们的建造方式和工艺，从中汲取一些有益的经验。

但是今天很可惜，这么一支由西式船只组成的船队，却是他的敌人，而且是一个劲敌，接下来他要直面他们，和他们来一场大对决。

至于这一场海战的结果，他不持怀疑态度，因为他有信心获得这一场海战的胜利，因为他为此已经做足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只是获取这场胜利会付出多大的代价，才是他目前最关心的事情。

这一段时间海上的天气还是比较作美的，现在尚未进入到台风频发的集结，所以整体上海况比较不错，很适合作战。

当他们出现在鸡笼湾外的时候，老远设立在鸡笼湾西面山峰上的瞭望哨便发现了他们，立即便通知了基隆堡的海狼部众。

黑头一听说大批海狼船只已经赶来的消息之后，便立即兴奋的一蹦老高，带上了所有鸡笼湾内的可作战的船只，驶出了鸡笼湾，远远的便迎上了于孝天的船队。

于孝天率部赶来的速度，比他想的还要快一些，本来他认为于孝天在接

到消息，集结兵力和船只，做好出战准备，起码要十天左右的时间甚至可能会更长一些，只要能在半个月之内赶来，就算是相当不错了。

但是实际上于孝天却仅仅用了七天的时间，便完成了船队的集结和物资的补充以及作战的部署准备工作，并且亲率船队赶到了鸡笼湾。

这一下黑头的底气更足了，带上整个基隆堡留守的巡船，接住了于孝天的船队，登上了于孝天的座船，将这两天他们和西班牙的战事情况原原本本的对于孝天说了一遍。

于孝天对黑头他们的表现很是满意，这些家伙们在这里干的比他想的还要好很多，他原以为在西班牙人的进攻之下，他们能守住鸡笼湾就算是不错了，可是没想到这帮家伙不但守住了鸡笼湾，居然还抓了几十个西班牙人俘虏，打死打伤了不少西班牙人。

这一下估计够西班牙人喝一壶了，这标准的是偷鸡不成蚀把米，干了个赔钱的买卖，接下来就看他们接着干这剩下的西班牙船队了。

于孝天也不让船队进入到鸡笼湾休息一下，直接便命令船队转入到临战状态，做好一切战斗准备。

随着他旗舰上的螺号声响起的时候，各船都挂起了红色的战斗旗，吹响了尖锐的哨声，所有船队之中的海狼部众们，立即便开始奔上了各自的战位。

各船的船舷炮门咣当咣当被打开，露出了炮门后的一门门火炮，灭火用的唧筒、水桶、沙包就位，兵夫炮手纷纷着甲，炮弹被从下层舱室取出，放在了船舷的炮弹架上，排成了一溜，随时供炮手取用，弹药手将第一批药包从舱室中取出，开始装填大炮。

水手们登上了随行的那些长龙小艇以及单桅船，解开了拖曳它们的绳索，开始划桨摇橹，混入到了船队之中，装着燃烧瓶的木箱被打开，将一个燃烧瓶的木塞取出，塞入了引火用的布条。

那几条飞字号快船，单独组队，离开了主力船队，也做好了突击的准备。

数十条战船，朝着西班牙人的船队迎头冲去，所有人脸上的表情都变得凝重了起来，因为这一战他们知道，恐怕比任何时候的海上作战都要凶险，因为敌手的火力将会非常强，起码不比他们的火力弱到哪儿去。

但是海狼的部众并未因此退缩，因为长久以来，他们已经养成了善战好战的脾性，当遇上强敌的时候，虽然风险高了，但是立功的机会也相应高了

很多，假如今天他们能打败这支西班牙人的船队的话，那么今后他们将真正的成为海上的一霸，以后偌大的中国海，就成了他们横行的澡盆，任谁再见到他们海狼的船只，都恐怕只有绕着走的份了。

而海狼船队的出现，也很快被桅杆高耸的西班牙船上的瞭望手发现，立即便敲响了瞭望台上的警钟，西班牙人也马上便紧张了起来，迅速的开始在安东尼的指挥下，调整了船队，驶离了岸边，进入到了宽阔的水域做好了应战的准备。

就在于孝天用望远镜观察西班牙船队的同时，安东尼和这些西班牙船长们，也都取出了望远镜，开始观察驶来的这支海狼的船队。

望远镜这种东西，在这个时代，虽然早被发明出来，并且立即就用于军事用途，但是因为磨制镜片非常不易，造价很高，还要配合铜匠的手艺，产量很低，就算是在欧洲，也是稀罕货，只有少量望远镜输入到了中国。

而西班牙人的船队，也没有能做到大面积普及，而且他们持有的望远镜倍率很低，还没有于孝天鼓捣出来的望远镜倍率高，镜片质量好，所以观察起来效果还不如海狼的望远镜的效果。

不过安东尼还是透过目镜，看到了出现在海面上这支黑压压的中国海盗的船队，这些船只无一例外在船上都悬挂有一面金狼旗，另外还有其它代表不同意思的小旗。

这支海狼的船队由各种船只构成，主要还是一些他们常见的那些中式的克戎船，具体到船型到底是福船还是广船类型的，西方人分不清，于是只要是中式的帆船，全部被他们冠以了克戎船的名称，这个名称是包含着贬义的。

欧洲人在进入大航海时代之后，造船技术突飞猛进，先后创造出了不少性能优良的船型，其中从拿屋船到克拉克船，进而发展到现在常见的盖伦船。

第一百一十八章交手

中国的造船技术，却在郑和下西洋之后，彻底进入到了停滞甚至于倒退之中，这么多年来，甚至没有任何改进，一切都按照旧式进行建造，甚至许多造船工艺，还因为禁海的缘故，而渐渐的失传了。

当西班牙人第一条战船出现在中国海上的时候，他们已经瞧不起这些使用硬帆，船体矮小，行动笨拙的中式帆船了，所以便给所有中式帆船，冠以一个克戎船的名字。

而这些海狼的克戎船，从外型上来看，和他们常见的那些中国海盗们使用的船只没有什么两样，只是显得要干净整洁一些，船帆也多是比较新的船帆，看上去不像是叫花子一般罢了，其它的目前他还没有看出多少新鲜东西。

但是安东尼还是知道，这些海狼的船只上面，装载的火炮和其它中国海盗们又很大的不同，这些海狼的船只上，大部分都装载了类似他们的西式火炮，虽然炮没有他们的重，但是在射程和精度上丝毫不弱于他们船上的那些大炮，甚至炮台中的一些大炮，在射程和精度方面还优于他们的舰炮，威力也相当充沛。

所以虽然这些海狼的船只多是一些克戎船，但是安东尼并不敢轻视他们，因为它们单船火力虽然不强，但是这么多船只凑在一起的时候，船队中拥有的火炮数量，不见得就比他的船队要少，集中火力攻击的时候，威力绝对不小。

所以安东尼立即下令，船队做好一切应对准备，一旦开战的话，就一定要想办法争取，第一个照面，就尽可能多的击毁敌船，打垮他们的作战意志，在这一点上，安东尼还是有点自信的，因为他认为，他船队中的这些水手们，虽然人渣众多，但是操船技术还是不错的，而且这帮人渣都比较凶悍，交战的时候，还是很能打的。

而中国海盗的克戎船笨拙，海盗们操船技术也不怎么好，更谈不上太好的配合，船队作战往往都是一窝蜂涌上去群殴，打得过就打，打不过掉头就跑，根本没有什么组织性。

虽然这次海狼来的船队数量不算少，但是以安东尼的经验来看，就算是他们火力不错，也不是他们西班牙船队的对手。

对于海狼的船队赶来这件事，安东尼是有着充分的预料的，当初那条驻守在这里的奇怪的西式单桅帆船，当时冲出了他们的封锁，逃离了鸡笼湾，可以肯定他们是去求援了，所以招来他们的援军，并没有什么奇怪的。

只是让安东尼有点意外的是，这些中国海盗来的速度快了一些，比他预料之中，似乎要来的早了许多。

但是既然来了，那就打吧，这次安东尼在鸡笼湾碰的是头破血流，被打的灰溜溜的损兵折将，现在敌人来了一支船队，正好可以让他挽回一些面子，他就算是打不下这个鸡笼湾，但是只要能击败这支敌人的船队，歼灭他们大量的船只和人员，这也起码可以弥补一下他的过失。

回去之后，凭着这一点，他起码可以找到一些托词，免得落得太狼狈的下场，于是他打定主意，今天无论如何，都要击败这支海盗的船队，哪怕是付出一些损失也在所不惜，反正他损失已经不小了，只要打败他们，抓他们一些俘虏，到时候也可以跟他们谈判，用俘虏交换回他们昨天被抓去的士兵。

于是安东尼下令，船队做好一切战斗准备，转向迎向那支海狼的船队。

不过有一点让他很有点揪心，那就是他通过望远镜，在这支海狼的船队之中，又发现了六条之前见到过的那种奇怪的西式单桅船。

这些单桅船和前些天在这里见到的那条海狼的西式单桅船形制上完全一样，拥有非常优美的线形，船速很高，也很灵活，虽然火力没法和他们的盖伦船相媲美，但是却超出了一般的克戎船所拥有的火力。

这种船很适合在近海使用，充当巡逻船或者私掠船都是相当不错的，打得过就打，打不过就跑，比起沉重的盖伦船或者克拉克帆船，拥有很高的灵活性和速度优势，船只的帆装操作也很简单，所需水手相当少，就算是船上只有几个人，也可以操作船只进行航行。

这几条船很显然没有被敌人混编在那些克戎船之中，而是正在脱离主力船队，朝着他们的右侧方宽阔的水面上行去。

作为一个资深的船长出身的指挥官，安东尼对海战还是拥有相当丰富的经验的，立即便看出了敌人想要做什么。

这伙中国海盗很明显也不是泛泛之辈，他们没有选择把这些西式单桅船编入到主力船队之中，是非常明智的做法，否则的话这些船只混在他们的那些克戎船之中，只能被限制它们的优势，成为一条普通的炮船。

而一旦他们脱离主力船队，在一旁的话，它们的优势就可以被彻底发挥出来，成为敌人的一把尖刀，随时可以威胁到他们的侧翼，只要他们稍有不慎，就可能被这些船只从侧面狠狠的捅一刀。

这么一来，安东尼就有点头疼了，他的船队船只数量不占优势，如果对付这些海盗蜂拥而上的话，倒是还可以发挥出他们的火力优势，但是对方这么干，他就不得不时刻要留意侧面的那些西式单桅船，无法击中火力攻击对方的主力战船。

而他可以使用的大船也只有六条，其余的只是一些快艇，这些快艇主要是防范敌人的纵火船，火力并不强，对付对方小的纵火船的话，还算是可以，但是如果想要用这些小船对付那些西式的单桅船的话，恐怕是力有不逮。

但是他却又别无选择，他目前船只数量在这儿放着，如果他再抽调出大船，放在侧翼，提防那些轻快的单桅船的话，恐怕会大副削弱他的火力，使得他无法很快取得足够的战果。

于是安东尼的脑子飞快的转动着，来权衡各种利弊，以期做出最正确的决定，思前想后了一阵之后，他还是决定派出一条武装商船，带领几条装了轻炮的快艇，作为预备队，放在船队侧翼，提防那些海盗们的轻型单桅船。

于是在他的命令下，昨天受损比较大的那条武装商船，被选了出来，放在了他们船队的侧翼，先去率领几条快艇，抵住那几条敌人的轻型单桅船，为主力船队打垮这些中国海盗的主力船队争取一些时间。

主意拿定之后，西班牙的船队开始变换了队形，分出了一支小船队，迎向了那些飞字号快船。

而剩下的几条主力战船，则迎着海狼的主力船队杀气腾腾的冲了过去，西班牙人的战船上的那些炮窗，也都咣咣的被打开，露出了炮舱之中黑洞洞的炮口。

于孝天始终也在观察着敌人的动静，看到敌人船队开始变换队形，于是他也立即判定出了对方的作战计划。

他不得不承认对方的舰队指挥官确实不算笨蛋，很容易便看透了他的计划，不过对此他并不太担心，因为对方船只数量有限，虽然这么做是最好的选择，但是他们还是有点低估了那些单桅纵帆船的实力。

要知道这些飞字号快船的火力之强，恐怕是这些西班牙克们想不到的，这些飞字号快船，目前是第一批全部将六磅炮淘汰掉的船只，所有船只上，都是搭载了十二磅炮，既有船首船尾的两门长炮，也有两舷处布置的四门十二磅短炮，加之船上还有专门杀伤人员用的轻佛朗机炮，形成一个较为完善的远近火力。

对方只派出一条看上去似乎受损的大船，带着几条快艇，就想收拾着几

条飞字号快船，估计不崩飞他们的牙，那就怪了。

他其实要的就是让这些飞字号快船先收拾掉那些西班牙人的快艇，只要敲掉他们的快艇，那么这些西班牙人就等于被扒去了衣服的女人，接下来就等着被操了！

失去小船掩护的大型船只，在混战之中，极易受到小型纵火船的偷袭，特别是在这样情况下，在海狼的船队占有绝对数量优势的时候，这些大船只要被缠住，就会陷入到极为危险的境地。

整体上对方这么安排，虽然没有什么错的地方，但是却正合于孝天的心意，因为他了解对手，但是对手却并不了解他们，这就是对方的失误之处，如果对方今天是个蠢蛋在指挥作战的话，弄不好会把他们的船队抱成一团，那样的话，他于孝天反倒是不容易对他们下嘴了，弄不好反而还会被崩掉牙。

“传令船队，排成纵列，抢上风！小船跟紧了！躲在大船侧翼待命！”于孝天眼看着双方距离开始拉近，接下来马上就要进入到交战距离，于是放下了望远镜，对身边的传令兵大声叫道。

传令兵立即忠实的将他的命令传达了下去，船桅上面的上斗，现在也是信号兵，立即挥舞着令旗，将于孝天的命令传达了下去。

船队立即便开始变换了阵型，一条条各型船只，开始转向，驶向了上风位置，并且逐步的排列成了一个纵队阵型，而随船的那些突击小船，则都驶到大船的左侧，借助大船的身形，掩护住了它们的身形。

第一百一十九章小挫

看着中国海盗的船队驶向了上风位置，并且调整成为了纵阵队形，安东尼心中充满了惊讶的情绪，这支中国海盗给他太多的惊奇了，很显然他们根本和他们的同行不一样，绝不是那种只会蜂拥而上的乌合之众。

而且他明显的看出了这帮海盗们，居然在主动强上风，这一点跟英国人的做法很有点相似，在这个风帆战船的时代，抢上风就等于把自己置于死地，一旦战事不利，连跑都没机会，虽然可以提高船速，但是却只能硬着头皮冲到敌人的炮口下面。

这样做是需要相当大的勇气的，不是一般人可以做到的，而最善于这么干的应该是那些英国人，难道这些海盗，师从英国人不成，还是他们请来了英国的海军军官？安东尼心中充满了疑惑。

不过既然如此，他也只能应战了，好在他们的船上装的大炮多，在敌人于他们交错而过的时候，他们有足够的机会，摧毁对方一些船只，最好是能一下就将对方打怕，这样接下来就好办多了。

于是他也下令船队转向，抢风而行，对着海狼的船队便迎了上去。

双方的距离越来越近，所有人的神经都开始骤然绷紧了起来，一门门大炮都被装填好了弹药，推到了船舷旁边，对于这样的作战，大炮无需左右调整射角，只需要将炮口放平，当船只行驶到敌船一侧的时候，直接点火就可以了，关键就是看双方炮手装填的速度如何了。

另外单位时间之内，就看谁打出的炮弹更多，火力更猛一些，还有就是看谁的船只抗打击能力更强一些，这一点明显是西班牙人略占优势一些，毕竟他们的大夹板船，都是用相当厚的木料建造而成，就算是普通的武装商船，因为要进行远洋航行，也必须要建造的相当坚固。

而中式船只，在隔板技术的使用上，占有一定的优势，抗沉能力要强一些，但是在船只用料方面，却没有西方船只好，这些船只多是商船改装成的战船，在最初建造的时候，商人为了节省建造成本和购买成本，船板使用的木料较薄一些，另外木料也不会全部采用硬木制造，而是多使用一些杉木和松木进行建造，这样造出的船，抗弹能力自然不会太强，就算是到了海狼手中，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加固和改装，这些船本身基础在哪儿放着，只是提高了承载能力，却并未加厚船体船板，要是那样做的话，估计会比新造一条船还要麻烦许多。

所有人都默默的注视着敌方船只的距离，手心都出了汗，但是却并没有人在这个时候打退堂鼓。

西班牙人的水手们，这些天憋屈的要死，跟海盗炮台对轰，他们吃亏不小，还眼睁睁的把二百余名步兵送到了那座炮台岛上，让人家一口吞掉了。

现如今他们终于捞到报这一箭之仇的机会了，所以西班牙水手们各个都在摩拳擦掌，准备狠狠的痛揍一番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让他们真正体会体会，他们西班牙人的厉害。

两支船队终于拉近到了作战的距离，打头的首船开始交错而过，而西班牙船队也使用了和海狼相近似的纵列船队队形，为首的一条船，正是他们之中两条标准战船之一的那条船。

这条船是属于西班牙海军的船只，是一条标准的盖伦船，船只排水量大概在四百到五百吨左右，算不上太大的战船，但是在亚洲的海上来说，这种船已经相当厉害了。

这条船一共装有三十二门大小火炮，分成上下两层火炮甲板，每一侧装有十五门火炮，上层七门，下层八门，船首船尾还各有一门半蛇炮，火力相当强悍。

而海狼打头的一条船，则是一条二号福船，也经过了深度改装，于孝天令船寮在下层甲板，增加了一层火炮甲板，也使之拥有了两层火炮甲板，不过内部却并不是像西式船只那样的通舱，而是依旧拥有隔舱，这样的结构还是限制了船只的火炮装载，但是比起以往来，却让火炮拥有了一个相对密闭的空间，减少了天气对火炮的影响。

而这条二号福船比起人家的先导船小了不少，船只排水量不超过二百吨，也就是三四百料左右，所以火力当然不能和他们相媲美了。

总共船上上下两层火炮甲板上，只装载了十二门火炮，下层甲板两侧仅是布置了六门火炮，而且还是十二磅短炮，在上层甲板上，则布置的是轻型的六磅炮，船首布置了一门可以左右旋转的十二磅长炮。

这条船在中国海上的中式船只之中，已经堪称是相当厉害了，但是放在西班牙人战船面前，却成了小不点，毫无威慑力可言了。

不过这并不影响船上的海狼部众们的战意，当海狼在于孝天的率领下，取得了一场又一场胜利之后，海狼的水手们也已经养成了一种骄傲感，他们并不认为，他们船小就怕对方，因为他们船多，而且他们也有不少好炮，他们一条船打不过对方，可是他们还有更多的船。

于孝天看着双方的船只，心中微微叹息了一声，那条俘获的褚彩老的座船，因为改装尚未结束，没能赶上这次跟西班牙人交手，要不然的话，他的

船队之中，起码也算是拥有一条相对火力比较旺盛的战船。

而现在他能拿得出手的，也只有这区区几条深度改造过的福船和他坐下的这条双桅纵帆船了，其余的船只跟这些西班牙战船相比，实在是有点太弱了一些，这一场仗，注定挥师一场恶仗，他可以预计，自己这边肯定会遭到相当猛烈的打击，也会付出相当惨重的损失。

但是他并不感到害怕，想要成长为海上的一支雄狮，他和手下就必须要在战火中锤炼，没有人或者没有哪个国家，能仅凭着造船，就成为海上强国的，几乎所有海上强国，都是在不断的与敌人交战之中，慢慢成长起来的，所以这些损失，是他必须要付出的代价，于是他深吸一口气，看着双方距离越来越近，于是点头道：“可以开火了！”

就在这个时候，西班牙人终于开始开火了，只见他们打头的那条战船的右侧船舷处，从前至后，两层甲板上猛然间依次开始喷吐出了一道道烈焰和硝烟，转瞬之间打头的那条福船上，便扬起了一片碎片，西班牙人的炮弹，重重的便砸在了他们的船体上，瞬间便在他们船上开出了一片窟窿。

船上的水手们只是瞬间，便被撕碎了不少，被敌人的炮火打的是血肉横飞，船帆也被扯破，没有片刻工夫，便被打成了要饭花子一般。

惨叫声怒骂声顿时在海狼的船上响成了一片，个别胆小的人赶紧便趴在了甲板上，只差哭爹喊娘了。

“给老子开炮！开炮！”独眼龙站在船艏楼上，今天这条打头的福船，正是独眼龙的座船，听闻要和西班牙人开战，独眼龙利马就蹦着高的要求跟着于孝天前来，而且还要求充当先锋船。

当他刚才看到西班牙的战船的时候，着实被吓了一跳，但是还是只能硬着头皮，指挥船只朝着西班牙船队冲了过来，这不双方刚一照面，他便被人家先痛揍了一番。

看着自己的座船被人打得这么惨，一眨眼的工夫，船上的手下们便死伤惨重，心里面也抖动了一下，有点被震慑住了，但是他到底不是个胆小之辈，瞬间便从这种震惊之中恢复了过来，狂吼着指挥船上的部众们进行还击。

双方今天都是卯着劲要给敌人一个颜色看看，所以在接近的时候，双方把距离拉的都很近，船只船队交错的时候，双方的船只距离仅仅只有一百多米，这基本上就跟大炮上刺刀也差不多了，基本上算是顶着对方脑门了。

在遭受到先一步的打击的同时，独眼龙的座船这个时候也开始了反击。船上右舷上下两层甲板的花炮，也都立即开始点火发炮，瞬间也都喷吐出了

一道道的烈焰，将炮弹呼啸着打向了敌船。

这样的距离上，在使用目前这样的大炮，几乎没有可能失的，何况西班牙战船体量要大，在百多米的距离上，简直如同一堵墙一般耸立在海狼部众的面前，要是这都打不中的话，那么这些船上的炮手们，就真该拉出去毙了。

双方的船队依次驶入到了交火范围之中，于是全体都开始发炮朝着对方轰了过去，这样的交战，没有一点取巧的可能性，拼的就是火力和抗造的能力。

这一点海狼明显处于劣势之中，最倒霉的恐怕就是打头的那几条船了，特别是作为先锋的那条独眼龙的座船。

他的那条改造福船，甚至连敌人的队尾都没有能坚持到，只来得及打了几轮齐射，他的座船便被依次和他们交错而过的西班牙战船上的火炮齐射，打成了筛子，船只右侧几乎全部被摧毁，连带火炮也被敌方击毁了，船体被打的千疮百孔，大量的海水喷涌着便从裂缝和弹孔灌入到了船体之中。

（特别感谢秋天的枫林和钉子在菊花二位朋友的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我坚持的动力！只要不死，绝不断更！呵呵，另外病情现在好多了，起码不发烧了！就是咳嗽的还比较厉害，气管还是没有恢复，据医生说，还要二十天左右，气管才能渐渐恢复！倒霉呀！）

第一百二十章有苦自知

独眼龙都快哭了，有一段时间以来，他接了这条船之后，都在为他这条船感到自傲，觉得放眼海上，能是他对手的船真是不多，基本上可以横着走了，上一次他率领船队参加了炮轰莆禧所城之战，打的是酣畅淋漓，爽的是一塌糊涂。

可是当今天碰上了西班牙人的船队之后，他才知道，自己的这条座船，实在是算不得什么厉害角色，这才仅仅是一个照面，他的船就被打成了这副德行，船体基本上被打的稀烂，连一根桅杆也被当场打折，咔嚓一声便带着船帆倾倒了下去，拍在了海水之中。

整条船这个时候因为大量进水，已经开始慢慢下沉，而且还发生了侧倾，船体内部结构因为承重结构被破坏，许多地方应力发生改变，一些木料还在继续自行破裂，发出噼噼啪啪的声音，眼瞅着这条船是没救了。

“奶奶的，左舵！退出战斗，准备弃船！不要挡住后面的船只！倒霉！动作快点，抢救伤员！”独眼龙虽然不舍，但是还是不得不下达了转舵弃船的命令，将船只尽可能的驶离战场，一是避免遭到对方继续打击，另外也以免影响到后面己方的船只的航线。

这条船歪歪扭扭的挣扎着驶离了战场，在驶出了几百米之后，最后的那面船帆也呼啦一下被斩断了帆索，坠了下来，暂时稳住了船体，船上舷侧挂着的两条小舢板被砍断缆绳，抛入到了海水之中。

海狼水师有明确规定，在船长弃船之前，必须要先抢救伤员，必须要先把伤员先放入到小舢板之中，其他人才跟着弃船，决不许轻易抛弃伤者，而船长必须是最后一个离船之人，否则的话就算是活着回去，也要交刑堂重罚，丢到苦役营都是最轻的，严重的可能直接吊死。

所以虽然船已经快要沉了，但是船上的水手们还是在独眼龙的指挥下，先将一些伤员从船上放入到了舢板之中，其他人才鱼贯离船，独眼龙含着泪最后看了一眼自己的这条船，摇了摇头重重的在船舷上拍了一下，这才纵身跳入到了舢板之中。

而这条船不多会儿工夫，便缓缓的沉入到了水中，所有活着的水手，在舢板之中，都饱含热泪，看着自己的这条座船最后沉没的场景，并且在独眼龙的喝令声中，所有人都对着这条船敬了一个军礼，直至船只完全沉入水之后，他们才划着舢板，朝着鸡笼湾驶去，这场战斗注定他们已经无法继续参与下去了。

这样的情况接二连三的在发生着，在西班牙船队密集的炮火之下，海狼

接连又有四条船因为中弹过多，船只被摧毁，船上人员不得不弃船逃生。

其中两条船甚至连撤出战场都来不及，便当场翻沉在了海水之中，一条船直接就解体在了海面上，水手纷纷落入了海水之中。

幸好海狼随船队还有不少小艇，即便在战场上展开了救援，将这些落水的水手们纷纷打捞起来，才不至于让他们淹死在海水之中。

但是表面上看来，西班牙人似乎是占了很大的便宜，但是实际上西班牙人也不好过，这种作战方式，他们很不喜欢，对方的船只实在是太多，他们根本忙不过来不说，对方也明显不是好惹的，虽然他们船上单船火力弱，但是船的数量却很多，而且船上的大炮威力也不弱于他们太多，鱼贯纵列从他们船舷处驶过的时候，同样也不停的朝着他们开炮。

而西班牙战船船身高大，也是很不错的目标，在这种距离上交战基本上不存在失的可能性，所以当双方开战之后，这些西班牙人的船只，各个也都挨了不少炮弹，船体右舷被打的也跟马蜂窝一般。

好在他们船体多比较坚固，虽然中弹不少，但是却并未被摧毁，可是船体内的人员，却还是被杀伤不少。

这是以前他们跟中国海盗交手的时候，从未遇上过的情况，这么打下去，他们虽然看上去比较占便宜，可是实质上，最终也不见得就能全身而退。

更让他们感到吃惊的是这些中国海盗们所使用的炮弹，并非只是单一的实心炮弹，他们之中居然还装备了不少的链弹。

而链弹主要的作用就是攻击桅杆和帆索还有船帆，链弹飞出炮膛之后，在惯性和离心力的作用下飞速旋转，沿途横扫一切，只要挂住帆索，便立即将其切断，一旦打中桅杆，便会摧毁桅杆，就算是打不断桅杆，起码也会给桅杆造成巨大的伤害，至于挂住船帆的话，当即便可以将船帆扯掉，起码扯去一大块是没有一点问题的。

所以帆船时代的海战之中，链弹是一种很重要的炮弹，在欧洲国家战船上，装备比较多，但是至于普及，倒是也称不上。

毕竟这种链弹生产起来相当麻烦，制作工艺繁杂，所以制造成本和购买成本都远比普通的实心弹要高的多，一颗链弹可以买一大堆的实心弹，所以就算是财大气粗的西班牙人，自己船上也仅仅是少量装备，做不到大批使用的程度。

但是今天他们却发现，在这些中国海盗手中，却拥有不少的这样的链

弹，对方从一开始交战，便开始使用这种链弹，不断的攻击他们西班牙的战船。

疾飞的链弹在西班牙战船上横飞而过，沿途将所有拦阻它们的東西都彻底撕碎，为此几条西班牙大夹板船上损失惨重。

西式帆船虽然拥有很多优点，但是同时也有一些缺点，首先他们的帆装很复杂，自然操作起来也会相当复杂，普通人上船之后，单是看到船上这些跟树林一般的帆索，估计当场就会晕菜，根本不知道该怎么操作。

所以西式帆船在船帆操作方面，对水手要求非常高，水手要经常恶劣的海况和天气之下，攀爬到很高的桅杆上面，在横杆上徒手行走，身体要在不断剧烈摆动的船桅上保持平衡的同时，还要对船帆进行操作。

故此有人说水手是这个世界上最勇敢的人，是有一定的道理的，但是繁杂的帆索，也成为了他们的弱点，这些如林一般在船上的帆索，很容易遭到链弹的破坏，就算是桅杆不被打断，只要能切断他们足够多的帆索，照样可以让他们失去活动能力。

而帆船时代，如果帆装和桅杆遭到破坏的话，那就等于像是一个女人，被扒光了衣服，又被绑在床上一般，只能等着被操了。

而今天海狼很显然知道仅凭他们的大炮，是无法轻易轰烂这些西班牙人的战船的，所以他们不惜血本的拿出了不少链弹，专门对西班牙战船的帆装进行攻击。

虽然这会儿安东尼对他们所获得的战果还是比较满意的，但是同时也意识到了危险已经来临，他发现自己船队之中，每条船的桅杆帆装都已经受到了不同程度的破坏。

如果还任凭这样下去的话，他的船队恐怕就要变成超级大的划艇了，所以他感到了恐惧，这伙中国海盗，似乎很了解他们西方的船只和战术，一上来就抓住了他们的弱点，不惜代价的攻击他们最薄弱的船帆和桅杆。

而且对方很显然已经做好了充分的准备，似乎早就在等着这一天一般，提前准备了这么多的链弹，来作为他们的撒手锏。

这怎么可能呢？要知道他们西班牙人来这里，这些中国海盗是不可能提前得知的，但是这些天的敌人的种种表现，似乎都说明，他们其实早就知道，而且还为此早就在做准备。

他们先是在鸡笼湾构建了完善的防御设施，构筑了坚固异常的炮台，接着又在很短时间内，大批船队赶过来支援，进而又准备了这么多的链弹，来

攻击他们的船只。

如果说他们提前没有防备的话，安东尼实在是想不出为什么他们能做的这么好，可是这也说不通呀！这些中国海盗们，如何会提前预知到他们要来呢？难道他们果真像传说中的那样，有些人有预知未来的能力吗？

安东尼摇摇头，将这个念头抛到了脑后，这怎么可能呢？这肯定是他近些天来，接连遭受挫折，产生的不切实际的想法，中国海盗们没有任何可能，会有这种预知未来的能力。

他眼下要赶紧抓紧时间，击败这伙船队，虽然目前来看，他船队中的船长们和水手们，都做的很不错，炮火打的很猛，而且也很准，已经摧毁了不少敌船，但是问题却在于，敌人并没有他想的那样不堪一击，他们的韧性太强了，居然能在遭受这样的损失下，还如此坚持继续作战。

于是他下令船队改变航向，以最前面的那条战船为首，切入地方船队，将其船队冲散，充分发挥他们船体两舷的火力优势，尽量更大可能的杀伤敌方船只，争取尽快将其击溃。

除此之外，他想不出更好的办法了，好在他们的船只船体结构结实，大不了进行冲撞战术，在使用火炮的同时，用船只来撞毁他们的船。

（感谢胡噜呼噜兄弟和钉子在菊花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二十一章断其一臂

这恐怕是安东尼眼下能想到的最好的办法了，但是他却忘了一点，那就是眼下他的船队之中，大部分负责掩护大船的快艇，这会儿却并不在他们船队之中，而是被派去提防那些中国海盗们奇怪的单桅快船去了。

而就在这边打的热火朝天的同时，在不太远的地方，海狼的飞字号快船，也已经开始和那些西班牙人派去的快艇船队发生了交火。

双方一交手，西班牙人便发现，他们成了一群被可以被肆意宰割的绵羊，因为他们发现，这些中国海盗们的单桅快船，是一些可怕的对手。

这些船只操帆容易，行驶起来非常灵活，而且航速也比他们的快不少，更加上对方抢了上风，船速更是超出了他们两倍还多，当他们交手之后，为首的那条大船，却并未成为他们主攻的目标，反倒是这些海盗的快船，却把他们这些快艇当成了猎杀的目标。

对方以两条船牵制那条西班牙人的大船，其余的四条船却直扑向了这些西班牙人的快艇，而且他们船上火炮数量也并不少，火力相当凶猛，海盗们操炮也相当厉害，打的是又狠又准。

跟另一边的激战情况完全相反，这边几条海狼的飞字号快船，完全是压着这些西班牙快艇在猛揍。

他们依靠着自身各种优势，又是炮轰，又是直接冲撞，一交手便打的西班牙人满地找牙，小船队一下就被扯碎，几条快艇几乎都没有坚持多少时间，便纷纷被击伤的击伤，击沉的击沉。

几条快艇，几乎没有一点还手之力，便被这几条海狼的快船屠杀一空，只剩下了几十个西班牙快艇上的水手，在海水之中拼命的挣扎呼救。

而这几条飞字号快船，则马上调转船头，集中了船上的火力，开始猛揍那条西班牙大船。

一条飞字号快船，大概不是那条西班牙大船的对手，但是如果六条飞字号快船，同时攻击这条西班牙大船的话，那么这条西班牙的大船就彻底成了悲剧。

更何况这条船前天，在被派出去和平岛营救西班牙步兵的时候，遭到了和平岛炮台的大炮集火攻击，本身就已经被打伤了，虽然船上的木匠对船体进行了抢修，但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也仅仅是简单的维修一下，并未得到彻底修复。

今天当它带着几条快艇，过来抵挡这些中国海盗的快船的时候，先是被两条敌人的快船牵制着，与之进行炮战，接着便被所有敌船围攻，这些敌船炮火同样十分猛烈，抵近之后，连连对他们进行炮击。

本身这条西班牙大船，就不是专业炮舰，而是一条武装商船，船上装载的火炮也只有十多门，火力就不是很强劲，当被六条海狼的飞字号快船围攻的时候，转眼间便被打的没有一点还手之力。

他们船上的火炮虽然也进行了奋力还击，但是在一阵急促的炮战下来之后，这条船的火炮便纷纷被打哑，船上的西班牙水手也伤亡惨重，帆索也被切断了很多，一根船桅甚至被打出了一个豁口，只差直接折断了。

而他们船上的船帆，更是被炮弹撕得七零八落，渐渐的船速也变得缓慢了下来，船上的船长吓得是屁滚尿流，下令船只转舵，逃回他们的船队寻求庇护。

但是几条飞字号快船，在罗贤彬的率领下，岂会给他们逃走的机会，立即纷纷靠上去，堵住了它逃走的航线，两条船更是干脆直接夹了上去，死死的将它夹在了其中，根本没有一点逃脱的可能。

而且这条西班牙船上火炮基本上都被打哑了，水手也死伤惨重，这会儿差不多已经是没有一点还手的力气了。

两条海狼的船靠上去，开始做跳帮夺船的准备，西班牙船上的那些水手们这会儿也都急眼了，纷纷在船长的指挥下奔上甲板，抽出了刀斧，还有火绳枪，准备抵抗海盗夺船。

但是他们刚一在甲板上露头，周围的海狼的船上便对着他们就是一通小炮，海狼自产的有小佛朗机炮，都安装在船舷上，操作很是方便，虽然这些小炮打船实在是威力太小了，但是近距离打人，却是相当不错的利器，而且也不使用实心弹，全部是散弹。

几炮放过去，西班牙船的甲板上就跟下了一场冰雹一般，顿时不少水手便被撂翻在了甲板上，发出了鬼哭狼嚎般的惨叫声。

有海狼部众狂叫着降者不杀，而且不停的用水师专用短管燧发步枪，朝着西班牙船上开火，打的西班牙人根本无法抬头，连船长也被打伤，倒在了甲板上。

这一下西班牙人算是彻底没辙了，跑又跑不掉，打又打不过，被人家围着猛揍，这时候一根根钩杆已经勾挂住了他们的船只，甚至两条船上还用长杆挑起了软梯，挂在了他们的船舷处，更多的飞虎爪被抛上了西班牙的船舷

上，牢牢的钩挂在了船舷处。

战兵们嗷嗷叫着，叼着单刀开始朝西班牙船上攀爬，眼看着事已至此，已经没有任何悬念了，那个受了伤的西班牙船长躺在甲板上，看着甲板上仅存的这些水手，心知接下来继续抵抗，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了。

如果他们还继续抵抗的话，他没有一点怀疑，这些中国海盗在登船之后，一定会把他们杀个干干净净的，就算是他不想活，手下的那些船员也不想这么拼命了，有些人已经丢了家伙，开始吵吵着要投降拉倒。

于是他只能痛苦的闭上眼睛，吩咐侍从挂白旗，宣布投降，并且让船上的一个中国通译告诉那些海盗，请他们不要上船之后杀人，要保证他们的生命安全，他愿意出钱赎回自己和这条船。

于是不多会儿工夫，这条西班牙船便被落下了他们的旗帜和船帆，船只彻底被海狼控制了起来，船上的水手们也都被用绳子绑了起来，丢到了一个船舱里面关了起来，至于被打死的则立即被抛入海中，伤者检查之后，轻伤的给予包扎救护，重伤的也不费事了，补一刀丢海里拉倒。

留下了一条船看着这条被俘的西班牙武装货船，其余的几条飞字号快船放下了两条舢板，在海上开始打捞那些落水的西班牙水手，将其押到这条西班牙大船上，暂时看押起来，接着将其拖回到鸡笼湾之中。

其余的那些飞字号快船，则都立即开始调转航向，扑向了主战场那边。

直到这个时候，安东尼才注意到远处自己派出的那些快艇的状况，当他发现快艇和那条武装货船这会儿全军覆没的时候，心里面咯噔一下顿时就沉了下去。

直到这个时候，他才意识到今天他恐怕是没法打赢这场仗了，失去了这些快艇之后，他的船队就失去了起码的掩护，虽然他们船大火力猛，但是饿虎架不住群狼，何况这些海盗们战意很高，根本无法轻易将其打退。

如果他再接着打下去的话，那么情况就会非常危险，一旦陷入重围，他们将失去优势，成为被宰割的绵羊。

而刚才在他的命令之下，船队已经开始转向冲击那些海盗的船队，现如今双方已经开始纠缠在了一起，他也看到了敌船的船队之中，开始驶出很多条小艇，这些小艇上有不少海盗正在摇橹或者划桨，快速的在大一些的船只掩护下，朝着他们扑来。

虽然他没有看到这些小艇上装有大量的柴草，不太像是火船，可是他也不敢太掉以轻心了，赶忙下令各船想办法干掉这些小船，不要让他们贴上

来。

但是他做出这个决定还是太晚了一点，这个时候双方已经开始纠缠在一起，炮战还在继续，距离已经拉近到了几十码之内，甚至有的小船已经快贴到他们船上了。

一旦小船进入到几十码之内，就进入到了大船的火炮射击死角之中，想要再用大炮将其轰掉，就没有了可能，只能用船舷处的小炮来对其进行阻击，另外就是只能靠他们的火绳枪还有一些燃烧物来攻击这些小船了。

当然也有动作慢一点的小船，尚未贴上来，西班牙水手们都立即意识到了这些小船对他们的威胁，纷纷赶紧调炮对其进行阻击，换了散弹轰击这些小船。

而这些小船上的海狼部众们，在船上竖起了一面面的木盾，并且在船舷处拉起了木质的挡板，来掩护船上的水手们。

火枪很难打中这些船上的水手，大炮的散弹倒是给他们造成了很大的杀伤，当即有四五条小船便中弹被击沉在了海水之中，船上的那些海狼部众也伤亡很是惨重，海水迅速的便被染红，水面上飘荡着大量的船只残骸木片以及一些尸体，也有部分伤者在海水之中挣扎着，游向附近自己的船只。

但是这个时候海狼部众都打红眼了，根本不顾伤亡的朝前冲，几十条船拼了命的开始围攻这几条西班牙大船。

西班牙船队之中还残存了几条快艇，他们也赶紧拼命的进行阻挡，但是在优势敌人面前，这几条小艇的抵抗显得是那么软弱，一条接着一条的被海狼的炮火击沉击毁，这一下彻底等于把西班牙人给剥光了。

“撤出战斗！传我命令，所有船只立即转向退出战斗！不要跟他们纠缠！”安东尼这一下彻底着急了起来，意识到再不走的话，那就麻烦了。

于是西班牙大船纷纷开始再次转向，船上的水手们大呼小叫的攀上桅杆，开始调整船帆和帆索，舵手也开始奋力扳动舵杆调整航向。

第一百二十二章火攻

海面上这个时候乱成了一团，于孝天自己也失去了对船队的指挥能力，只能让各船自行发挥了。

在这样的通讯条件下，单单使用令旗和鼓号声，已经无法有效的指挥大批船只进行混战了，到了这种情况的时候，更多的则是看各船船长自己的表现如何了。

刚才激战之中，于孝天的心一直在流血，看着一条接一条自己的船只，被西班牙人击沉击毁，大量的水手被击伤打死，他心疼不已，这些水手都是好水手，死一个就少一个，想要补充需要很长时间，新招募的水手，必须要经过很长时间的训练，才能满足需要。

可是这一战下来，他就起码损失了一二百精干的水手，这些水手可是他用了很长时间操练出来的，而且他提供了很好的伙食，来改善他们的体质，少一个用十个普通人都难以弥补。

但是他却又不得不狠着心，让这些水手们前赴后继的朝前上，因为这是他人生道路上的一道坎，他必须要迈过去才行，包括他自己，作为这支船队的统帅，照样也要到第一线上去搏杀。

于孝天的船作为帅船，这一点西班牙人也看得很清楚，所以刚才交火的时候，于孝天的这条双桅纵帆船理所当然的也成了西班牙人的重点关注对象。

西班牙人对他这条双桅纵帆船也很好奇，这条船明显看上去像是一个混血儿，船帆是中西结合式的，既有中式硬帆，又有西式的三角帆，船体则更像是西式的船只，怎么看怎么别扭，说它有中西帆船的优点吧，但是又有中西帆船的缺点，让人看不明白，这家伙到底是什么。

但是却可以从船桅上的旗幡看得出来，这条船是这伙海盗的帅船，于是当他的船出现在交火区的时候，更是成了西班牙人重点打击对象。

一个照面下来，于孝天的座船足足承受了几十颗炮弹的轰击，整个船舷右侧，被打的是坑坑洼洼，千疮百孔，船帆更是被对方打成了筛子。

几次炮弹都打在了舰楼上，险一些将于孝天当场轰杀，船上的水手也伤亡很大，包括他的两个亲卫，也当场被对方火炮轰死，一个被炮弹直接撕碎，仅剩下了几块血肉，另一个则被拦腰撕成两段，死的是惨不忍睹。

包括于孝天本身，也负了轻伤，被横飞的碎片击伤了大腿，幸好他这次

没有托大，在临战之前，披上了他那套甲冑，威风凛凛的站在船艏楼上，要不然的话这次他的那条大腿，搞不好都会被废掉，大部分力量被护腿的铠甲泄掉了，可是即便如此，腿上还是血流如注。

于孝天站立不稳，只得令人搬来了一张大椅，坐在艏楼上指挥作战，因为他很清楚，自己今天就是这只船队的灵魂，如果他倒下或者让出指挥权的话，那么对海狼部众士气的打击将会非常之大，搞不好出现崩溃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毕竟敌人炮火太过猛烈了一些，可以轻松地将他们的船只撕碎。

所以于孝天轻伤不下火线，咬着牙忍着疼，坐在艏楼上继续指挥作战，鲜血将他的一条裤腿全部染红，连靴子内部都是黏糊糊的鲜血。

幸好他这条船在建造的时候，船寮不惜血本，采用的都是绝对的好木料和硬木料，坚固程度并不比那些西班牙人的战船差，甚至于结构强度还要高一些，表面上来看虽然被打的很惨，但是船体结构并未被破坏，只是船舷处多少有些漏水罢了。

不过船上随船都配备了一名木匠，还准备有各种堵漏的材料，船员一边打一边紧急抢修堵漏，经过一番抢修之后，船体的漏水情况被基本上止住。

下面船舱之中布置的有两步人力抽水机，属于压力抽水机，两个人操作，交替压下压杆，然后将水从舱中压到甲板上，排入大海，除了放在船底舱之中必要时候抽排水之外，甲板上还有一个，可以作为灭火器使用，压出水柱，替代装水量很小的唧筒，扑灭船上的火。

当于孝天看到罗贤彬已经率队将西班牙人另外那支小船队给干掉之后，心情顿时放松了下来，这西班牙船队在失去了那支小船队之后，就基本上可以判他们死刑了。

现在别看这几条船还打的欢，可是一旦双方进入到混战之中以后，这几条船就成了待宰的肥羊，他们可以轻易摧毁海狼的主力船只，但是对于蜂拥而上的小船却像是一头大笨象一般的笨拙，接下来只能被慢慢的磨死了。

而西班牙船队的司令官，很显然刚才并未看出他们将要面临的陷阱，居然还让于孝天如愿的下令船队冲撞海狼的船队，试图采用冲撞战术，用他们的船只冲角，来撞毁海狼的船只。

甚至于他们还取得了一些战果，两条海狼的战船，被他们成功的撞击，当场便被撞烂沉入了水中。

但是这也给海狼的那些小船创造了良机，一直在船队之中侧翼跟随行动的那些小艇，得到了于孝天的命令，开始疯狂出击，纷纷奋力划桨或者摇橹，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冲向了那些西班牙战船。

对方在看到他们的小船队被毁灭之后，这才意识到麻烦大了，顿时显得有些慌乱了起来，纷纷开始掉头，似乎是准备撤出战斗。

但是这个时候于孝天岂能还让他们如愿呀！今天他已经付出了太大的代价了，起码有七八条船已经被西班牙人摧毁了，其中还不包括一些小艇，要是这个时候让西班牙船队逃走的话，那么就算是他取得了这场海战的胜利，也付出的代价太过惨重了一些。

所以这个时候西班牙人才想到要跑，晚了！于孝天奋力挣扎着站起来，扶着刘旺的肩膀，厉声喝道：“全体围上去，决不许他们跑掉！给我打！”

几十条海狼的大小船只，如同狼群一般的围在了这几条西班牙战船的四周，拼命的撕咬着这几条西班牙大船，小艇在水手的操作下，拼了命的朝着西班牙大船冲去，只要进入到他们几十码之内，便进入到了他们炮击的死角之中。

几条小艇围住了一条西班牙大船，附近船只拼命发炮或者开枪，射击着船上的西班牙人，散弹像是下雨一般的在敌人船上横扫而过，打的站在甲板上的西班牙水手人仰马翻，不得不趴下避炮。

而这几条小艇在驶近了这条西班牙大船之后，立即有几个身强力壮的水手站了起来，从船舱里面取出了一个个瓷瓶或者玻璃瓶，点燃了瓶口的布条，呼呼砰砰的便朝着这条西班牙大船砸了上去。

瓶中装满了油脂，普通鲸脂也就罢了，燃烧还不算是太过猛烈，但是其中有些瓶子里面，则装的是石油提炼物，算是混合油，轰的一下点燃之后，顿时便腾起了一片烈焰，迅速的猛烈燃烧了起来。

船上的西班牙人赶紧开始扑火，试图将这些火头扑灭下去，但是他们用沙子，用水，却很难将这些火苗扑灭，稍有拖延了一会儿，更多的燃烧瓶便有接二连三的被砸在了他们的船上，立即引燃了更大的火势。

这一下船上的西班牙人慌了，大呼小叫的在海狼的炮火之下，在船上四处乱窜，试图扑灭大火，但是他们很快发现，海狼使用的这种火油，实在是太猛了，海水浇在火头上，并不能剿灭火苗，相反还烧的更旺一些，这可是他们想不到的。

他们自从碰上了这群海狼之后，想不到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这群中国海盗给他们带来了一个接着一个的“惊喜”，实在是让他们吃不消。

随着越来越多的燃烧瓶被丢到他们的船上，船上的火势开始变得不可收拾了起来，不多会儿船帆和桅杆也被大火熏烤的燃烧了起来，整条船变成了

一个巨大的火把，烧的是劈啪作响，还接二连三的开始有弹药殉爆。

这一下西班牙人热闹了起来，再也不敢在船上呆了，一个个像是火鸡一般，大呼小叫的跳入到了大海之中逃生。

但是他们落水之后，马上就被海狼捞起来，绑的跟年猪一般，丢到了船舱里面，有胆敢反抗的，当场就被砍掉了脑袋。

西班牙的战船左冲右突，试图突围出去，但是却并不容易，海狼的船只像是疯了一般的围着他们，甚至不惜用船只来阻住他们的去路，宁可自己的船被他们撞烂，也不肯放他们逃走。

几条海狼的船只因此被他们撞毁撞损，但是这却大大的阻碍了他们逃走的速度，接着不多会儿工夫，一条西班牙船又被点燃了起来，燃起了熊熊大火。

安东尼的头这会儿都大了，看着四面八方聚集起来的这些克戎船，他这才知道，这伙海盗没他想的那么简单，这帮海盗有一整套来对付他们的办法，而且纵火的战术照样有效，别看他们没有使用海盗们常用的那种火船，可是他们有不少火油罐，这也相当可怕。

他再也不敢拖延下去了，传令各船不计代价，立即撤出战斗，逃离这个该死的地方，于是他们剩下的三条船，拼了命的开始突围，把火力全部打开，只要能点放的大炮，全部都全速开火。

第一百二十三章大捷

战斗还在继续持续下去，双方打到这个时候，已经没有任何悬念了，西班牙船队之中，六条主力大船，这会儿一条被俘，两条被烧毁，仅剩下三条还在继续挣扎。

而他们带来的那些快艇，甚至包括船上携带的小艇，这会儿已经基本上全部损失，仅剩下两条快艇，这个时候也被击伤，船上的西班牙水手，拼了老命的驾船冲出包围圈，直接跑到岸边冲滩搁浅，人员逃到了岸上去。

当安东尼灰头土脸的带着座船终于在撞沉了一条敌船之后，杀出了包围圈，再扭头看的时候，安东尼真的想哭了，他带来的船队几乎覆灭在了这场大战之中。

他身后仅剩下了一条被打的千疮百孔的武装货船，而他带来的另一条专业炮船，这个时候船帆尽毁，一根桅杆也被对方的链弹彻底打断，倾倒在海水之中，半截桅杆还缠着无数绳索，压在船甲板上，使得这条船彻彻底底的失去了航行的能力，转眼间便被众多海狼的船只淹没在了其中，眼看着是不可能再逃出来了。

安东尼这会儿是欲哭无泪，这一次他彻底完了，就算是他跑回马尼拉，也肯定要被吊死了，他带来了一千多人的水手和步兵，现如今仅剩下了他和背后那条破破烂烂的货船。

船上装运来的那些工匠、步兵，这个时候都被卸到了岸上，还有不少物资，这个时候也卸到了岸上，现在他仅剩下的两条船，根本无力将其装上，逃离这里了。

更何况眼下战事还远没有结束，虽然他们两条船逃出了包围圈，但是却看到几条海盗们的单桅快船，这个时候已经脱离船队，朝着他们追了过来。

这些单桅快船船速快，船只操作灵活，火力也不算弱，摆明了是要彻底将他们全部咬死在这里，这会儿如果不逃的话，他们就连逃走都没有机会了。

于是安东尼再也顾不上那些被丢到岸上的步兵和工匠们了，下令升全帆，加快速度，全速逃离这个地狱一般的地方。

当时间进入到下午的时候，海面上的枪炮声终于渐渐的停止了下來，整个大海这才渐渐安静了下来，只剩下几条还在海面上熊熊燃烧的船只的残骸，冒出着滚滚的浓烟。

经过半天时间的激战下来，整个西班牙船队几乎全军覆没，仅有对方最大的那条战船，凭借着船上强劲的火力保护，坚固的船体，才最终逃离了战场，在几条飞字号快船的追击之下，狼狈鼠窜逃离了台湾，消失在了海面上。

罗贤彬率队追上了安东尼的座船和另外一条受伤的武装货船，最终仅截下了那条武装货船，但是不等他们夺船，那条武装货船便来了个侧翻，倾覆在了海水之中，缓缓的沉了下去，不过它沉没的地方，并不是深水处。

这条船受伤过重，眼瞅着船体大量进水，又被几条敌船围攻，明知逃不掉了，只好驶向了岸边，在浅水区最终翻沉，沉没之后，这条船还有半截桅杆露出水面，船上的人员大都落水，最终被飞字号快船捞起来成了俘虏，小部分人则来不及逃离，跟船一起沉入了水中。

本来罗贤彬还不甘心，带着三条飞字号快船，试图追上西班牙人的那条帅船，可是经过几次交手之后，他们发现实在是有点啃不动那条船，自己的一条船还被打成了重伤，严重进水，于是只得无奈之下放弃了追击，护着那条伤船赶回鸡笼湾进行维修。

另外海狼船队烧毁了西班牙两条战船，成功俘虏了两条战船，当然这两条战船，其中一条是属于武装货船，而且两条船都伤的很重，如果不进行大修的话，是没法使用了。

另外他们还俘获了大约四百多西班牙水手，其中不乏包括两个船长，可谓是大获全胜。

但是海狼自身的损失也相当严重，前前后后一共有十二条各型船只，不包括小型船只，在这一场激战之中战沉，死伤海狼部众三百余人，是海狼有史以来，伤亡最为惨重的一场海战，单是随船沉入海中的各型火炮，就有几十门之多，让于孝天肉疼的要死。

但是不管怎么说，海狼还是获得了这场大战的最终胜利，这是船只技术上的差距造成的，于孝天也没有更好的办法，能打出这样的成绩，已经算是最好的结果了。

眼看着时间已晚，于孝天这才下令收兵，留下几条飞字号快船在海面上巡视，以防那条逃走的西班牙大船晚上摸回来，把他们留在岸上的那些西班牙步兵还有工匠们接走。

其余的船只则带着俘获的船只还有俘虏，暂时先进入到鸡笼湾之中休整，他们不少船虽然没有战沉，但是也都损伤不小，要到鸡笼湾之中，尽快进行修补，要不然的话，恐怕有些船连南日岛都没办法坚持回去了。

于孝天也通过这一场大海战，对自己的手下建立了更充分的信心，这些手下的部众们，在这一战之中，表现出了极强的韧性和忍受力，在最初接战的时候，海狼完全处于炮战的下风，接连多条船被敌人击毁，多船被严重击伤，但是所有的船只，都没有出现畏战避战的情况。

船队始终保持着纵队阵型，鱼贯进入炮击区域，和敌人展开炮战，在各船火力弱于对方，船只强度弱于对方的情况下，虽然不敢说所有人都视死如归，前赴后继，但是绝大多数水手，并未吓得不知所措，海狼船只上的火炮始终没有停息，不停的快速装填对敌进行还击。

这样的作战意志，是他在其它同行包括大明水师之中都从未见过的，而且这不是一条船表现出来的，而是所有船只上的水手，基本上都达到了他的要求。

正是凭借着海狼部众们这种意志，最终海狼才在这场海战之中取得了最后的胜利，如果当时有几条船上的船长或者水手，出现了畏战逃避的情况，都有可能导导致整体作战的失利，因为恐惧是会传染的，一旦出现有船只逃走的话，会影响到大多数人的士气，导致更多人弃军令而不顾，选择逃离战场。

所以说，虽然这次大战海狼损失惨重，但是却斩获颇丰，他们最大的收获，并不是俘获了对方多少条船只，击毁了对方多少船，俘获了对方多少俘虏，而他们最大的收获，就是使得他们打出了威风，竖立起了更强的自信心。

一支军队最重要的就是他们的信心，他们的荣誉还有他们的优良传统，而经过这一战之后，海狼水师已经成长为了了一支善战、敢战的荣誉之师，只要这种信心和传统可以传承下去，迟早有一天，海狼集团将会成长为一支强军，这一点已经毋庸置疑了。

于孝天直到战事结束，才从舰楼上被人搀扶了下去，接受了船上医官对他伤口的处理。

他腿上的伤并不是很严重，一块崩飞的碎木，以极快的速度打在他的护腿甲片上，将甲片穿透之后，刺入到了他的大腿，看上去入肉很深，但是实际上伤势并不严重，只是他在激战的时候，拒绝下去包扎伤口，倒是流血较多。

当战事结束的时候，他才感觉到有点虚弱，不过以他的体质，流这点血算不上太大的问题，经过一段时间的休养，只要营养跟得上，很快就可以补充回来。

后世献血的时候，每次都要400cc，而这次他失血充其量也不足400cc，

所以基本上影响不大，只要伤口不感染发炎，得了破伤风，就不会有什么大问题，这一点于孝天相信他的猪脚光环还是会照顾他的，所以处理过伤口之后，他便瘸着腿开始忙活了起来。

船队驶入到了鸡笼湾之中，基隆堡的绝大多数人都欢呼雀跃着奔到了码头迎接他们这支胜利之师。

于孝天满脸带笑的站在船舷处，接受所有人对他的欢呼，享受着无数人对他投来的狂热的目光，他不断的对所有人挥手致意，直到被众人搀扶着进入到基隆堡之中，进入到基隆堡议事厅落座下来。

少不了众人又是一阵恭贺，少不了又是一大通的马屁，于孝天也都安然受之，这个时候，他也需要让众人先高兴高兴，放松一下神经，而胜利的果实确实甘美，包括他本人，也十分享受这样的感觉。

直至忙活了一阵之后，于孝天才止住了众人的说笑声，清了清嗓子大声说道：“今天我同样也要恭喜诸位，咱们能打如此一场胜仗，并非于某一人之功，乃是诸位同心协力之下，才取得的！

今日我们几乎将干腊丝人的船队打的全军覆没，那么今后想必就没有多少人，再敢来犯我海狼虎威了！

但是这一战尚未结束，西班牙……也就是干腊丝人，以后还是叫他们西班牙人吧！干腊丝这称呼实在是让人感到别扭！

西班牙人完全没有想到，他们会败得这么惨，这么彻底，所以他们将船上的大部分步兵，都卸到了岸上，刚才在船上，审问了几个他们带来的通译，我得知现在他们在东面的岸上，还留下了四百余名步兵，另外还有二百余名随船带来的劳工奴隶，现在他们尚未被解决掉，所以咱们还没有到要额手相庆的时候！”

第一百二十四章被遗弃的残兵

黑头听罢之后，立即便起身大声说道：“大当家！属下愿意明日便领一支人马，前去将这些该死的干腊丝……哦！应该是西班牙人给收拾掉！还望大当家准属下所请！”

独眼龙听罢也站起来道：“大当家！今天属下实在是窝囊的紧！一开战，属下的座船便被这些混帐洋鬼子击毁了！连后面的好戏都没赶上看！这次属下愿意请大当家拨给属下几条船，帮黑头兄弟去把那些西班牙人收拾掉！”

一时间于孝天手下的这帮弟兄们，一个个都兴致勃勃的站起来请命，要求明日出战，去把那些被滞留在台湾岛上的西班牙人收拾掉。

但是最终却都被于孝天打了回票。

“你们都先歇歇吧！我们此次前来，并未带多少战兵，基本上来的都是水师的人，基隆堡这边，本身战兵也不多，虽然我们有船有炮，但是这仗却要在岸上打，想要一口吃掉这么多西班牙步兵，很显然就算是我们牙口够好，恐怕也要崩掉几颗牙！

这些西班牙步兵，可不是容易对付的，以前我让战兵包括水师新丁们习练的方阵战术，便是最早出自这些西班牙人之手！玩儿这个，他们是行家里手，所以我们即便是能吃掉他们，恐怕也会伤亡不少弟兄！

对于这些西班牙人来说，现在他们已经成了困兽，我们何苦再去跟他们玩儿命呢？要知道一旦把这些家伙逼急了的话，来个困兽之斗，到时候我们搞不好还会被他们反噬！

所以我不打算用武力去解决他们！”于孝天开口说道。

黑头立即问道：“大当家，咱们不用武力，难道就坐等他们投降不成？据派去的斥候回报，说他们在登岸之后，已经在岸上设立了一座营垒，虽然不算坚固，但是却也能撑上一段时日了，难道我们就这么和他们耗下去不成？”

于孝天摇头笑道：“你也不要太高看他们了！我在回来的时候，已经提审了几个通译，据他们所说，这些西班牙人并未打算在那边久留，他们只是奉命登岸，准备在岸上找条路，偷袭基隆堡。

而他们的指挥官，根本没有把船上的货物尽数卸下，现如今大部分货物，要么随船已经沉了，要么被咱们拉回来了，而岸上那些步兵们，留下的粮食，不足他们支撑五天，就算是他们省着吃，恐怕也坚持不了几天。

现如今他们只有一条船得以逃脱，就算是他去求援，能求来援军抵达这里，最近的也要去吕宋的马尼拉才行，来回恐怕最快也需要两个月时间，而且马上海上就要到多风季节，他们两个月之内，绝不可能赶回来！

更何况，据我对他们的了解，这一次他们已经动用了几乎所有能动用的兵力，结果却在这里差不多全军覆没，我很怀疑，他们还能不能凑出前来救援的兵力和船只！

所以对于这些岸上的西班牙人，我们也不要急着去对付他们，先让他们惶恐几天，然后再说也不迟！等他们吃光了粮食之后，到时候我不相信他们还能空着肚子，跟咱们对抗！”

众人一听，也都不再多说什么了，于孝天安排黑头，派出了一批战兵，分成数支小分队，潜到西班牙人岸上的营垒附近，在山林之中潜伏下来，盯住这些西班牙人，阻断他们四处寻找食物水源，把他们困死在岸边。

而水师方面，抽调出船况较好的一部分船只，每天三班倒，在海面上进行封锁，防止那条逃走的大船偷偷跑回来，救援这些岸上的西班牙人。

其实就算是安东尼这会儿偷偷跑回来，他那条船，恐怕也根本无法将这么多人都塞到船上，带回到马尼拉去了，所以于孝天认为，这会儿那条逃掉的船只，应该已经凄凄惶惶的在逃回马尼拉的路上了，谅他们也没有胆子再回到这个让他们几乎全军覆没的地方了。

接下来的几天之中，岸上的那些被滞留在这里的西班牙人各个都惶恐不安，蜷缩在岸上那处营垒之中不知所措。

他们的船队和海狼的船队在海面上激战的一幕，全部都落在了他们的眼中，当海狼的船队赶来的时候，这些步兵们站在岸上，还很是兴奋，觉得总算可以让他们报一箭之仇了。

当开战之初，看着他们的大夹板船如同火龙一般的不停的喷吐着火焰，将一条条海盗们的船打成碎片的时候，他们更是站在岸上大声的为他们的船队叫好。

但是接下来海面上发生的一幕幕场景，却把他们滚烫的心丢入到了冰窟之中，先是他们的快艇船队被海盗的那些单桅船**，一个个的被干沉在了水中，接着那条带着快艇的大船被海盗俘虏。

转而他们的船队开始和海狼的船队纠缠在了一起，直到这个时候，这些西班牙人才察觉到，事情似乎在朝着不利于他们的方向发展。

这些海盗的船虽然并不怎么样，但是却一个个都如同饿狼一般，死死的

咬住他们的那些大船。

原本他们的那些大夹板船看上去威风凛凛，但是一旦被这些海盗的船队包围之后，他们却发现他们的大夹板船成了一头头笨拙的公牛，被一大群恶狼围在其中拼命的撕咬着，再也没有起初开战时候的那种威风了。

这些海盗们凶悍异常，冒着这些大夹板船猛烈的炮火死战不退，拼命的冲过去撕咬着这些大船，没多久时候，他们便看到自己的一条大船燃起了大火。

接下来他们便看到让他们自豪的船队开始崩溃，一个个试图挣扎着从狼群之中脱逃出来，但是却始终不能如愿，进而又有一条船被敌人用火点燃了起来，在海面上烧成了一团。

这时候他们便已经看出来，这场海战他们的船队打败了，现在他们已经不再想象着他们的船队，把这些海盗屠光杀净，而是开始对上帝祈祷，祈祷他们的船队能赶紧脱困出来，把他们接上，赶紧离开这块是非之地。

可是最终的结果却是让他们绝望到了极点，他们的大船在这些海狼的撕咬下，一条接着一的被干掉，最终仅剩下了那条安东尼司令官的座船，凭借着皮糙肉厚加上火炮犀利，才勉勉强强的逃出了战圈。

但是他们的指挥官阁下，却根本无力再来接他们这些留在岸上的人了，在海狼的追击之下，落荒而逃远远的消失在了海面上。

这一下这些西班牙步兵们算是彻底绝望了，当看到有海狼的船只开始朝着他们所在的岸边驶来的时候，他们一哄而散，狂奔回了他们的营垒之中，在他们的步兵指挥官的率领之下，疯狂的开始土工作业。

他们逼迫着那些随船带来的工匠和奴隶们，为他们不停的加高加厚他们的营垒，并且亲自投入到施工之中，使出了吃奶的力气，把他们原本简陋的营地，仅仅很短的时间之中，便筑成了一座相当结实的营垒。

他们筑起了垒墙，开挖了战壕，就地采伐了木料，搭起了拒马，削尖了木签，插在了营垒外面，总之他们把能想到的办法都想到了，生怕营垒不够结实，让海盗冲入他们的营垒或者轰塌了他们的营垒，最终把他们屠杀一空。

但是接下来的几天之中，他们却发现这些海盗似乎把他们给无视了，虽然海盗的船只还在海面上不停的巡弋着，但是却始终没有对他们发动进攻，也没有大批海盗赶来包围他们的营垒，仿佛他们这些人根本不存在一般，就这么把他们给晾在了岸上。

可是这些西班牙人还是不敢掉以轻心，接下来的几天之中，还是继续天天不停的扩建加固着他们的营垒，原本只是一座普通的营地，在数百人几天的高强度施工情况下，居然形成了一座相当坚固的土堡，各种工事和守御设施相当完备，虽然缺少火炮，但是凭借着他们几百条火绳枪，想要攻破这座营垒，已经成为了十分困难的事情。

但是几天之后，西班牙人发现他们所有的努力都算是白干了，因为他们的食物快要吃光了。

他们这才明白，为何这些海盗们不急着来攻击他们，直接将他们无视了一般，就这么把他们晾在了岸上，原来海盗们早已料到，他们的食物不多，根本无需来攻击他们，时间便会把他们打垮。

于是这些西班牙人更加害怕了，他们天天祈祷安东尼能赶回来，将他们接走，但是每天的期盼都以失望而告终。

其实他们自己内心之中也很明白，安东尼在率领完整的船队的情况下，尚还打不赢这些海盗，现如今他仅剩下了一条船，更不可能打赢这些海盗了。

这会儿估计安东尼早已带着他的座船，凄凄惶惶的在赶往马尼拉的途中了，肯定不敢回来这里，冒险来营救他们了，否则的话一旦他的船再失陷在这里，那么他们就等于是全军覆没在了这里。

第一百二十五章困

虽然大家都很清楚他们目前的处境，但是内心之中，还是抱有一丝幻想，幻想着突然间看到他们的船只出现在海面上，来将他们接上船，带着他们离开这里。

可是随着一天天的时间，在他们的等待中过去，这种希望也越来越渺茫了，当第五天的时候，他们已经没有人再对安东尼会带船来救他们这件事，持有半丝幻想了，他们要面对的是怎么才能先解决吃饱肚子的问题。

当初安东尼让他们上岸，寻找从岸上前往鸡笼湾，偷袭炮台和鸡笼湾城堡的时候，并未将船上所有的食物都卸到岸上，他们的目的地并不是这里，而他们最终的目的地，却应该是鸡笼湾，所以大部分食物，都留在船上，准备随时沿着海岸线，给他们提供补给。

但是没想到海狼的船队来的这么快，以至于连给他们留下卸载更多食物和补给的机会都没有，便拉开了大战的序幕，最终他们的船队被打的一败涂地，结果只给他们留下了少量的食品。

这些卸下的食物，勉勉强强只够他们吃五天的时间，而且他们还要克扣掉那些被他们带来的奴隶吃的东西，每天只给奴隶们喝一点点稀粥，不让他们饿死拉倒，而他们自己也不敢放开吃。

即便是这样，他们的食物在进入第五天的时候，还是差不多见底了，最多也就是能再支撑三四天的时间，他们就要彻底断粮了。

在岸上步兵的指挥官名叫杰拉德，这几天他都带着手下的步兵们，拼了命的抢修工事，害怕海盗进攻他们。

但是现在他明白了，海盗其实压根就不想攻打他们，而是要看着他们一点点的把粮食吃光，饿的走不动才收拾他们。

杰拉德这个时候可以说已经是彻底晕菜了，这里是台湾岛，一座他们并不熟悉的地方，对这里的传闻他们倒是听说过不少。

传闻说在这里的丛林之中，生活着大量的土著和食人生番，他们出没于山林之间，如同鬼魅一般，专门猎杀人食用。

而且在这里的山林中，瘴气横生，中者断无生还的可能，另外这里的蚊虫非常多，雨天也很多，他们天天在营垒之中，天空不时的会下雨，使得他们的营垒之中泥泞不堪，蚊蝇更是到处肆虐。

士兵们如同困兽一般，困守在这座简陋的营垒之中，挤在潮湿的帐篷里面，而且没有干净的淡水，几天下来，已经有不少人开始腹泻，还有人已经患病倒下。

更大的问题，是他们的食品已经快要告罄了，如果困守在这里的话，他们用不了几天，便会断粮，只需要两三天的时间，他们便会被饿的手软脚软，不用海盗来攻打他们，他们就彻底失去抵抗能力了。

所以有人开始提议，离开这里，远远的逃离这里，找到一块适于生存的地方，远离这些海盗们，凭借着他们几百人的队伍，一般的土著是不敢拿他们怎么样的。

这个建议很具有诱惑性，立即便得到了很多人的支持，不少人都吵吵着要求离开这里，而且是越早越好，不能再耽搁了，否则的话，他们就要断粮了，到时候他们那儿都去不成了。

但是这样的提议，却遭到了另外一些人的抵制，他们的理由同样也很充分，因为他们对这里的环境非常陌生，更没有可以参考的地图，也没有向导可以给他们带路，让他们离开这里找到一个可供他们生存的地方。

在完全没有地图和向导的情况下，要想在这样的环境之中行军，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情，这里到处都是山林，草莽丛生，蚊虫肆虐，而且山林中还遍布蛇虫，就这么一头撞入这里的山林之中，无疑跟自杀差不多，他们根本没有机会走出这片山林，找到可供他们生存的地方。

加之山林之中还有不少食人生番，在暗中觊觎着他们，稍有不慎他们便会被抓去被食人生番大快朵颐的吃掉。

想想这些事情，就让人不寒而栗，所以也有很多人宁可饿死在这里，也不愿意进入到这些陌生的丛林之中，最终成为蛇虫还有野兽抑或是食人生番的食物。

这两种意见在营地之中各自都有市场，所以争论非常激烈，以至于甚至出现了为此打架斗殴的情况。

作为这里的指挥官，杰拉德却必须要全盘考虑，这两个意见，他起初是有点倾向于第一种意见的，困守在这里，已经是没有前途了，进攻鸡笼湾已经不用想了，人家来了这么多援兵，而且他们连一门重炮都没有，人家的重炮多如牛毛，他们敢去的话，人家甚至连脸都不用照一个，就能用大炮把他们都轰成渣，所以他们离开这个险地是比较合适的选择。

但是在仔细考虑过之后，他发现，第一种意见，确实存在太大的风险，另一部分人说的很有道理，在这个完全陌生的环境里，他们在补给断绝，没

有后援，没有补充，没有地图，更没有向导的情况下，几百人一头钻入到这些丛林之中，根本就是在自寻死路。

这种茂密的丛林，吞噬掉他们这些人，估计连渣子都不会给他们剩下，他们进山之后，估计很快就会迷路，连方向估计都无法辨明，就这么四处乱转想要找到一个可供他们生存的地方，根本就是开玩笑，最终的结果肯定是成为食人生番口中的大餐。

所以他便打消了带人离开这里的念头，但是留在这里他又能坚持多长时间呢？

这两天他派出了两支十人的小队，离开营垒，到附近山林进行狩猎，想通过狩猎和采集，来补充一些食物，但是这两支小队在离开营垒之后，却再也没有回来，倒是远远的听到外面的山林中响起过几声枪响，之后便再也没有动静了。

于是他便差不多猜到了派出的两个小分队的结局，这些海盗们其实并未弃他们不顾，其实海盗们早已在四周都派了人手，死死的盯着他们，他派出的狩猎队，肯定是遇上了这些海盗们，要么被他们全部杀掉了，要么就是被他们俘获了。

所以继续朝外派狩猎队，很显然是个愚蠢的决定，可是不狩猎的话，他们就马上要断绝食物了。

杰拉德现在是焦头烂额，一时间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办了，他们手头现在没有船，仅有的两条快艇，这个时候也已经受伤，搁浅在岸边的浅滩之中，想要靠着它们带着这么多人离开这里，显然是不存在任何可能性的。

逃离这里，走陆路，沿岸也不行，海狼控制着海面，只要发现他们就立即回炮击他们，他们只有挨揍的份，这么多人被乱炮一轰，肯定大乱，到时候想收都收不起来，进山那就不用说了，纯属找死行为。

于是他只能硬着头皮，继续派人出去狩猎，果不其然，这次出去的狩猎队，刚刚离开营垒时间并不算长，便听到山林之中，响起了一通枪声，又过了一阵之后，两三个士兵丢盔弃甲的便逃回了营垒。

“他们都是魔鬼！他们都是魔鬼！……”侥幸逃回营垒的士兵，脸都被吓白了，进入营中之后，一个个跌坐在地上，语无伦次的说道。

好一阵子这三个士兵，才算是稍微镇定了下来，对杰拉德汇报：“他们都是魔鬼，我们根本看不到他们，便遭到了他们的伏击！”

我们走在最后的人，一个接着一个的莫名其妙的就不见了踪影，我们甚

至连一点声音都没有听到，他们便被那些魔鬼给抓走了！

我们朝着四下开枪，但是林中却到处都飞出弩箭还有吹箭，我们根本看不到他们在什么地方，便纷纷被射倒在地！”

听到了这几个逃回来的士兵的汇报之后，那些原来还蹦着高，要求离开这里的人们顿时都泄了气，如果照这几个士兵说的那样的话，他们就算是成群结队进入丛林，也会被一个个的收拾掉的，甚至可能连对方人影都看不到，就死于非命。

人最怕的不是敌人多么强大，而是看不到敌人，危险无时无刻不在他们的身边，而他们必须要时时刻刻的保持着高度的警惕，时间短还行，但是时间一长，人就会彻底崩溃，这种事情，他们以前在吕宋岛的时候，进山追剿一些土著的时候，就曾经遇上过，有些人当场就疯了，逃回去之后，变得神经兮兮。

所以现在听了这几个士兵的话之后，就算是让他们走，他们也不敢再进入这些丛林了。

“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们，想要把我们困死在这里！难道他们要眼睁睁的把我们都饿死吗？……”有人开始绝望的抱着头大叫了起来。

“上帝呀！我们遇上了什么样的敌人呀！请来拯救我们吧……”有人这个时候再次想到了他们的上帝。

整个营垒之中乱成了一团，有人哭、有人叫、有人跳、也有人默不作声抱着头坐在了泥泞的地上。

正在他们乱成一团的时候，营垒上有人叫道：“快看，那边来人了！有条小船正在靠岸！”

“战斗准备！快点起来，准备作战！……”杰拉德一听，就用他的皮靴，将一个个士兵踢到了营垒上面，不少人赶紧跑去取出了他们的火绳枪，奔上了垒墙，趴在了垒墙上，开始朝着外面望去。

第一百二十五章逼降

果真有一条小船，正在缓缓的靠在岸边，从船上下来了一个人，手中挥舞着一面小白旗，这代表着他没有敌意，要求营中的这些西班牙人不要开枪。

杰拉德命令所有人都不得开火，先把火绳熄灭再说，省的有人紧张过头不小心走火那就麻烦大了。

他虽然很紧张，但是同时却又有一种快感，当他们陷入绝境的时候，那些海盗们总算是想起来派人来跟他们接触了，只要能建立联系，那么接下来事情便可能会有转机。

于是他看着那个打着小白旗的人缓缓的走到了营垒外面，这时候他们才发现，这个人其实是他们从马尼拉带来的一个通译，本身也是一个大明的侨民，专门为他们服务，但是这个时候，这个人应该已经被对方俘虏了。

于是他便下令把这个人放入了营中，立即开始对他审问了起来。

“海狼的头领让我过来告诉尊敬的指挥官阁下！现在安东尼阁下，已经早已在逃回马尼拉的路上了！请你们不要再对他抱有任何幻想！

另外海狼的头领也已经知道，你们应该已经没有食物了，而他告诉在下说，他并不想将你们杀光，也不想看着你们全部都活活饿死在这里！

所以他让我前来，告诉指挥官阁下，请你立即带领这里的所有人，放下武器，走出营地，向他们投降！

海狼的头领保证，将会保全你们的生命，绝不随便杀害任何人，而且还会给你们之中的病患伤员提供治疗！”这个通译进入营中之后，立即便对这个杰拉德说道。

杰拉德皱皱眉头，问道：“他只说了这些事情吗？难道他没有提出其它条件吗？”

通译摇头道：“没有！那个海狼的头领只说了这些，他要求你们在明天中午之前，立即放下武器走出营地投降，否则的话，他将不再接受你们的投降！

而且他也说了，不接受你们提出的任何条件，只保证在你们投降之后，不伤害你们任何人！至于你们也不能提出任何条件！这就是他所有的要求！”

“这不可能！我们这里有四百名勇敢的士兵，就算是投降，他也必须要答应我们一些条件才行！

你回去告诉那个海盗的首领阁下，我们投降可以，但是他必须要派船，将我们送回到马尼拉去，而且不能拖延时间，否则的话，我们是不会投降的！”杰拉德一听，就立即说道。

可是通译苦笑了一下摇了摇头道：“指挥官阁下，请你不要提条件了，海狼的大头领说的已经很明白了，不接受你们提出的任何条件，只答应在你们投降之后，确保你们的生命安全，其它的一概都不会接受，也不会继续和你们进行谈判！

如果你们不接受投降的话，可以现在就离开这里，去任何地方，但是他们将不会再接受你们任何人投降，直至你们全部被杀光为止！

他们说，这里是他们的地盘，你们不可能活着离开这里了！这就是他们说的所有的话！就算是指挥官阁下让我回去，也不会有任何作用的！

时限是明天中午之前，到了明天中午的时候，他们将会炮击这里的营地！并且彻底切断流入营地的水源！”

杰拉德一听，头皮就发麻了，现在没有人比他更清楚他们现在的处境，现在看上去他手头上还有四百名士兵和二百多名工匠奴隶，而且还有几门轻型的步兵炮，另外还装备了三百多支火绳枪。

看上去这支力量很可观，但是实际上却远没有表面上看到的那样强大，因为他们已经没有了粮食，现在已经是第七天了，他们最后的一袋粮食，也已经被他们吃掉了，接下来他们除非愿意吃人肉，那里还有二百多名已经饿得半死的奴隶，可以被他们吃一段时间。

可是这些西班牙人，却对人肉没有任何兴趣，即便是再饿，他们也不愿意选择吃人肉，因为他们大多都是基督徒，相信如果他们吃人肉的话，就永远不能上天堂。

所以从现在开始，他们将没有任何食物了，一支没有食物的军队，就算是装备再怎么精良，也不会有一点战斗力的，这一点他比任何人都清楚。

更何况他手下的这些步兵之中，也不乏一些欧洲人渣，他们并不都是西班牙人，他们是为了发财才跑到马尼拉，后来被招募成为了步兵，这些人才不会为了西班牙国王，而献身的。

所以只要没有了食物供应，这些人肯定不会再为他而战，为荣誉而战，荣誉这种东西，在这些人渣眼中，根本狗屁都不如，他们关心的只有可以赚

到多少银币的事情，如果没有银币，也没有食物的话，他们会毫不犹豫的投降敌人的。

更何况就算是有食物，他的状况也好不到哪儿去，这里雨水太多，空气太潮湿了，几天下来之后，他们携带的大量的火药，已经开始受潮，他们士兵身上的火绳，也被雨水淋湿，变得很难点燃，凭借着这些，他们想要和装备精良的海盗们进行作战，根本就没有一点胜算。

何况人家根本就没打算和他们作战，他们只需要把炮船驶到岸边，对准他们的营垒日夜不停的轰上一天，估计这座营垒之中，就没有多少还能活着离开的人了。

原来杰拉德还想要凭着手头的这些实力，来跟这些海盗们进行一番谈判交涉，为他们争取一些利益，但是现在看来，这个念头是一种妄想。

海盗们早已把他们看透了，根本不和他们进行任何公平的谈判或者交易，只是强令他们在明天上午的时候，必须要无条件的放下武器，走出营地投降。

一夜之间，西班牙人的营地里面跟开锅了一般，在争论到底该怎么做，有些人并不愿意投降这些中国海盗，他们仅存的一点点自尊心，不允许他们投降这些肮脏的中国海盗们，所以他们提出冲出营地，冲入丛林之中，杀开一条血路，逃离这里。

但是绝大多数人，对这些少量的狂热分子的提议并不感兴趣，他们这会儿已经感到了空空如也的胃，正在像他们提出抗议，空着肚子冲出去，跑到丛林之中，根本没有一丝存活的可能性，他们被派到这里来，不是为了自杀，而是为了发财。

所以更多人还是愿意接受投降的要求，起码先保住性命再说，西班牙人没有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这样的谚语，但是他们也明白这样的道理，只要活着起码还有希望，但是如果死了的话，那么就什么希望都没有了，他们大多数人，现在并不想蒙上帝的召唤，去天堂为上帝服务。

当天光再次大亮的时候，一条条海狼的战船，开始出现在了他们营地外面的海面上，缓缓的开始逼近了岸边，并且排成了一条横队，调转船身，开始将黑洞洞的炮口缓缓指向了西班牙人的营垒。

另外大约有三百名海盗，乘坐小艇，开始靠近了岸边，并且在岸边开始登陆，排列成了一个整齐的队伍，默默的在远处停驻下来，静候接下来的进攻的命令。

更让营地中西班牙人感到担心的是在他们背后的丛林之中，这些天一直

没有什么动静，但是今天，在丛林之中，开始出现了人影活动的迹象，丛林之中不停的有人影闪现，很显然，他们已经包围了西班牙人的营地，接下来只等着时限一到，假如西班牙人不肯接受无条件投降的要求的话，那么他们便该对西班牙人发动进攻了。

时间在一分一秒的缓缓过去，海狼也不去催促，只是这么静静的等着，可是越是这样，却越让营中的那些西班牙人感到压力倍增。

距离最后的时限越来越近，这种压力也越来越大，杰拉德还是不肯死心，派出两个人，带着那个通译，出了营地，试图到海狼部众上岸的人那里，再进行最后一次争取，想要为他们的投降争取一点有利的条件。

但是不等他们走近那些海狼部众，只听海狼部众之中，有人大声发出了喝令：“全体都有，起立！举枪！……过来的人听了，不许再朝前走一步，立即停下来，返回你们的营地，我们不接受你们提出的任何条件！再敢向前一步，我们便开枪了！”

结果被派出去的两个西班牙军官，立即便灰溜溜的被赶回了营地之中。

算着时间距离中午越来越近，杰拉德终于崩溃了，他知道海狼是不可能再接受他们提出的任何条件了，继续等下去已经没有任何意义。

所以他只能哀叹一声，下令整队。

四百名西班牙士兵，立即呼呼啦啦的排成了队列，后面跟着的是那已经快要饿死的二百多名奴隶，开始鱼贯走出了营垒，来到了岸边开阔的地方。

岸上那些海狼部众也立即都开始集合了起来，排成了一个小型的方阵，做好了接战的准备。

第一百二十七章全部扒光

杰拉德远远的望着海狼的步兵方阵，心中这会儿依旧是充满了惊讶，海狼的步兵方阵和他们的步兵方阵，非常接近，而且他们也装备了大量的“火绳枪”，队伍中同样也有一些长枪兵，但是还有一些士兵，他看不出是做什么的，每个人腰间两侧，都背了两个皮囊，里面不知道塞的是什么东西。

而且他一眼便看出来，这些海狼的步兵，很明显接受过非常严苛的操练，绝不是一般的中国海盗甚至是大明正牌的官兵那样的乌合之众。

这些海狼的步兵，很明显队列的排列方式还有编组，很有点西式的意思，弄不好就是欧洲人亲自训练出来的，装备质量绝对不比他们这些西班牙步兵要差到哪儿去，只是服装上可能比不上他们，这些人的军服，还是中式的简单粗布服装，但是打上了绑腿之后，倒是也很精神。

而且远远的看着去，他们手中的那些“火绳枪”黑黝黝的，制作十分精良，更让人奇怪的是，这些海盗们的火枪手，居然身上没有缠着火绳，要知道这个时代的火枪手最明显的标志，除了扛着一杆火绳枪之外，身上都缠的有火绳，作为引火之物，而他们在这些海狼的步兵身上，却没有看到有这种火绳的存在，这不由得让他们很感到疑惑。

但是他们不可怀疑的是，这么一支海狼的步兵，一旦干起来的话，一定不会弱到哪儿去，从对方的行动上，他们便看出，这是一支训练有素的军队，而且对于军令的执行，完全达到了如臂使指一般，纪律性甚至可以说远超过他们这些自诩为世界上最好的步兵。

一支拥有极强的组织纪律性的军队，战斗力将会是非常可怕的，这一点作为创造了这个世上新时代步兵方阵的西班牙军人来说，没有人比他们更清楚这一点了。

杰拉德远远的看着这支海狼的步兵，不禁心中有一种跃跃欲试的感觉，很想有机会跟这些海盗的步兵们交交手，看看到底是他们厉害，还是自己的西班牙步兵厉害。

可惜今天却不是时候，他很清楚，这会儿海边起码有几十门大炮，正在对着他们，只要他稍有异动，这些海狼的大炮便会像割草一般，把他们轰杀在当场。

想到这一点，杰拉德就很是泄气，作为一个骄傲的西班牙军官，今天他却要带队，向一支中国海盗投降，交出他们的武器，同时也交出了他们的荣誉。

可是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眼下他们在这里，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上帝似乎尚未能把他的力量降临在这片土地上。

于是他心中苦笑了一声，转过身大声的喝令道：“全体都有！放下你们的武器！”

跟着他出来的这些西班牙士兵们，垂头丧气的将肩膀上扛着的这些火绳枪，还有长矛以及腰刀等武器，纷纷从身上解下，抛在了脚下，包括他们身上携带的火药罐等附属的东西，也都解下丢在了脚下，但是有些人保留了随身携带的小刀。

“向后转！齐步走！”杰拉德再一次下令道。

所有西班牙士兵，都立即原地向后转，按照命令朝前走去，直至他们离开了满地丢弃的武器之后，杰拉德才下令他们停下脚步，再次转过身，这时候他们已经是解除了武装。

看到西班牙人放下了武器，黑头满意的点了点头，转身下令让海狼的战兵也重新将燧发枪扛在了肩膀上，解除了战斗准备，不过依旧保持着警戒状态。

而黑头带了两个护卫以及一个俘虏的通译，立即大步朝着杰拉德走去，这个时候他已经通过观察和通译的指点，知道了这个大胡子的西班牙军官，就是这里的指挥官。

当黑头来到了杰拉德面前的时候，停下了脚步，挺直了胸膛，通译赶紧对杰拉德用西班牙语说道：“指挥官阁下，这位是海狼驻鸡笼湾的统领大人！今天他负责来接受你们的投降！”

杰拉德上下打量了一下黑头，他有点心生不满，因为他今天本来以为，海狼的大头领可能会亲自过来接受他的投降，但是对方显然没把他放在眼里，只派出了驻守在鸡笼湾的这个头领过来这有点太瞧不起他们了。

但是既然事已至此，他也没什么好说的了，于是从腰间解下了他的指挥刀，捧着指挥刀来到黑头面前，大声说道：“西班牙军官杰拉德，今天率领我的士兵们，向贵军投降！请接受我的指挥刀！另外也请你们遵守诺言，不要伤害我的士兵们！”

听了通译翻译过来的话之后，黑头满意的点了点头，作为对对方的尊重，他也双手接过了对方的指挥刀，点头道：“请你放心，我们海狼说话从来都算数，只要你们听从我的吩咐，那么我们便不会伤害你们！”

现在你们离开这里，到海滩上集合，我们将对你们进行检查，你们必须

要听话合作才行！否则的话，我无法保证你们的安全！”

通译立即把黑头的话用西班牙语翻译给了杰拉德，杰拉德听罢之后，沮丧的点了点头答应了黑头的要求，然后转身下令，让他的士兵们朝着海滩上走去，来到了一块空旷的空地上，彻底远离了他们放在地上的武器。

而黑头一挥手，身后的那些战兵们立即便快步赶了过来，在各自的头目率领下，按部就班的开始收取地面上丢弃的那些武器，将其规整起来，派人装到了船上，运回基隆堡。

营垒也派出了人员接管了过来，对里面进行了彻底的搜查，包括几门轻步兵炮，他们也被收缴了出来，装在了船上。

而那些西班牙士兵，被集中在了沙滩上之后，海面上是海狼的战船，陆地上是一队队荷枪实弹的海狼战兵，这些战兵多持着长版的燧发枪，不过和西班牙人的火绳枪相比，海狼的燧发枪多了一把可以卡在枪口位置的刺刀。

海狼的刺刀称不上非常精致，但是却很长，是统一形制，大部分直接从陆上采购的，质量不能算好，但是不可怀疑的是它们很锋利，装在枪口上之后，便成了短矛，竖起的时候，比人还高一截，完全可以当短矛使用。

这些海狼的战兵端着上了刺刀的燧发枪，站在周围监视着这些俘虏，黑头命令俘虏全部脱掉衣服，交出所有私藏的东西。

这一下西班牙士兵不干了，他们每个人身上都多多少少带了一些银币之类的私人财物，这些东西交了倒也罢了，但是让他们脱光衣服，他们却无法接受。

于是杰拉德立即便大声提出了抗议，但是黑头撇着嘴冷笑了一声道：“到这里你们就要按照老子的吩咐办，老子让你们干什么你们干什么！俘虏少他娘的还跟老子讲条件！

老子说的明白，你们只要按照老子的吩咐做，老子才能保证你们的生命安全，但是你们如果不听话的话，那么这就不能怪我了！”

杰拉德和他的士兵们从黑头的话之中听出了浓浓的威胁的意味，再扭头看看那些荷枪实弹，用冰冷的眼神盯着他们的海狼战兵，还有那些微微对着他们晃动的枪口和锋利的刺刀，最终他们还是只能软了下去。

一些西班牙士兵不情不愿的交出了身上携带的财物，开始脱去了衣服，有些人身上藏了小刀，但是这会儿也立即被搜了出来。

对于这些私藏了小刀的士兵，马上便被拖出了人群，立即用绳子五花大

绑了起来，丢到了一边单独看押，理由是他们没有按照要求，交出全部武器。

有一个西班牙士兵坚决不肯脱光衣服，也不肯交出私人财产还有他私藏的小刀，甚至和搜身的海狼战兵推搡了起来。

只听砰的一声枪响，附近一个持枪的海狼战兵对着那家伙便开了一枪，枪弹当场打入到了那个反抗的西班牙士兵胸口，这家伙惨叫一声倒摔了出去，重重的倒在了地上，转眼便咽了气。

西班牙士兵们立即便一片哗然，开始骚动了起来，只听哗啦哗啦一阵声响，附近那些海狼战兵全部都把火枪端了起来，这个时候西班牙士兵才发现，这些海狼的士兵手中这些火绳枪，确确实实不需要火绳，就可以发射。

杰拉德也是有点见识的人，这个时候欧洲已经出现了转轮发火枪，根据钟表的发条制造出来的，但是造价十分高昂，一般人是用不起这玩意儿的，而且还要上发条，也很麻烦，仅仅是让火枪手甩掉了火绳而已，发火率却并不是很高。

而这些海狼的士兵，却用的应该都是这种转轮发火枪，真不知道他们是从什么地方搞来的，居然连这个都能弄来，这东西在欧洲也绝对是稀罕货。

“都看到了吗？这就是反抗的下场，老子不过就是让你们脱光衣服罢了，这儿又没有女人，你们怕个什么？谁要是再敢反抗的话，就别怪老子不客气了！……”黑头这个时候也抽出了一支双响燧发短铳，挥舞着对西班牙人吼了起来。

第一百二十七章善后

通译赶紧歇斯底里的把黑头的话翻译给了这些西班牙士兵，看着那些冷酷的海狼士兵们，指着他们的黑洞洞的枪口，这些西班牙俘虏们顿时又泄气了，既然已经当了俘虏，那么他们只能屈从于人家的淫威了。

于是接下来的清理程序变得简单了许多，在海狼战兵们的监视之下，这些西班牙士兵都被剥成了光猪，所有的东西都被收缴，包括他们的军服，全部都被分类规整在了一起，然后装入了大筐之中。

这其实也算是海狼的检疫程序吧，这些西班牙人其实比起大明的老百姓干净不到哪儿去，身上照样也会生跳蚤虼子，很多天不会洗澡，更何况现在他们被困在这里，现在天气已经很热了，一个个都臭烘烘的，不少人还在腹泻，所以要进行必要的检疫隔离。

至于剩下的那二百多工匠还有吕宋的黑皮猴子奴隶，就更简单了，他们本来就没什么像样的衣服，不少人本来就差不多算是光着身子，有了前车之鉴以后，这帮已经被饿得半死的家伙们，也很快都被剥成了光猴儿，光着腚被海狼部众，一组十人，全部绑上了右手，开始带着他们朝着基隆堡行去。

整个基隆堡的战事，至此才算是彻底结束，接下来的大半个月的时间里，整个鸡笼湾之中，都处于一种忙碌的状态。

大批受损的船只，在鸡笼湾之中，要进行初步的修理，而基隆堡因为这边雨天太多，并不适合建造船寮，木料在这边也很难自然阴干，所以这里仅有少量的工匠，只能进行简单的修理工作。

但是幸好每条船上，现在海狼都会配备一两个粗木匠，这些粗木匠造船不行，但是进行一些粗糙的修补，还是可以胜任的，这些人便集中起来，在基隆堡这里，对受损船只进行一些简单的修复，使之可以恢复航行能力之后，以后再到淡水和南日岛船寮进行彻底检修。

而那两条俘获的西班牙战船，则成了于孝天的宝贝，于孝天在稍微歇了一天之后，马上便到了码头，一头钻入到了这两条西班牙船上，开始从内到外仔仔细细的观察了起来。

其实西式帆船的建造技术，比起中国工匠们使用的技术，并不高到哪儿去，许多细节方面，比如榫卯结构，他们做的还不如中国工匠们，但是经过仔细观察之后，于孝天觉得，西方造船的工匠们，更重视公差方面的问题，所制作出的部件，明显公差比较小，而且他们善于总结经验，在船只建造的技术之中，也不乏一些中国工匠使用的技术。

另外就是这些大木板船在用料方面，并不像他想的这样，用的全部都是上好的硬木，欧洲木材资源现在虽然并未枯竭，但是硬木资源也并不充分，而西班牙人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他们是这个世界上第一个日不落帝国。

作为殖民主义的先驱者，西班牙人最早进入到大航海时代，在全世界到处圈地，占领了大量的殖民地，拥有极大的资源优势，所以他们在造船方面，用料要方便许多。

在美洲有大量的橡树林，可以供他们采伐用来造船，橡木本身是造船的最佳材料，并不是因为橡木的硬度超过其他木料很多，关键是橡木除了结实之外，在中炮的时候，产生出的碎片较其他木材，要少很多，可以有效减少碎片对人员的杀伤。

有些木料看上去很硬，但是一旦中弹的话，就会产生出大量的碎片，这些碎片在狭小的船舱之中四处横飞，跟散弹差不多，所以造船并不见得使用的木料越硬越好，而橡木本身的特性，使得它成为了最好的造船木料，这东西韧性足，硬度大，而且浸水之后，也不易开裂或者变形，最终成为了西方造船的最重要的木料。

而这两条西班牙大船上，就使用了不少橡木，但是在一些并不关键的部位，他们还是采用了不少杉木和松木，替代橡木来降低成本。

最关键的是这些西班牙船只内部的船肋十分密集，远远要比中式船只使用的肋板结构，要结实的太多，龙骨同样也是采用整木制作，用料很足，使得他们的船只结构非常结实，抗打击能力也很强。

这两条船都挨了不少海狼的炮弹，但是在被打了这么多炮弹之后，它们内部的承重结构却基本上都没有受到损伤，受损的主要是船侧船板还有桅杆和帆索。

所以只要对这两条船仔细修复之后，这两条船还是可以使用没有一点问题的，而且这两条船因为内部采用通舱结构，炮舱布置火炮更方便，可装载火炮更多一些。

其中那条商船，因为舱室要装货使用，并未布置火炮，所以如果改作炮船的话，只需要很小幅度的改造，就可以装入更多的火炮，使之火力大增许多。

另外于孝天仔细的观察了他们船上装载的火炮，这些西班牙人所铸的火炮，制作精良，明显可以看出，他们的铸造工艺相当不错，虽然采用的工艺不见得比大明工匠们高明多少，但是他们更注重公差控制，制造的火炮气孔很少，这跟他们的严谨作风分不开关系。

另外西班牙火炮并不是采用英制，火炮当然也称不上什么三十六磅或者二十四磅之类的英制了。

这些火炮外面还往往铸造有一些花纹，显得很漂亮，同时打磨的也比较仔细，工艺相当精湛，这也和他们欧洲炼铁工艺的发展有着很大的关系。

但是仔细观察下来，可以发现，这些炮制作的公差控制，虽然比起大明的铸炮匠好不少，但是和海狼自造的火炮，还是有着不小的差距的。

这全拜于孝天“发明”的铁范铸炮法所赐，铁范铸炮好处就在于，铁范可以反复使用，每一门被铸造出来的火炮，都是一个模子出来的，所以公差自然而然也就小了很多。

而这些西班牙炮匠，目前还没有掌握这门技术，当然造出的火炮公差不可能比海狼自造的火炮公差控制的好，而且差距还是相当大的。

另外一个问题，就是西班牙大炮的重量，比起海狼自造的同类型火炮的重量要大出很多，至少要超出海狼同类大炮重量三分之一以上。

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主要是西方炮匠们，在铸炮的时候，同样也不敢保证，他们的模具水分完全干燥，铸炮的时候同样也可能在炮壁内部存在一些瑕疵，为了保证火炮的安全性，所以铸造的时候，炮壁要厚实一些才行。

而海狼本身使用铁范铸炮法，已经解决了炮范存在水分的问题，加之现在又使用了内模水冷技术，铸成的火炮质量相当好，废品率也非常低，炮壁从内到外，内部因为凝固最早，也最硬，所以火炮的炮管壁身可以铸造的更薄一些，炮重也自然而然大幅降低，而且目前来看，这些火炮的自重还可以继续降低，起码可以再降低三分之一左右，使得火炮变得更轻便。

这些技术的应用，同时也为以后海狼铸造重型火炮提供了可能性，只要他们需要，随时都可以开模，铸造出三十六磅以上的重型加农炮或者蛇炮。

只是目前他们船只限制，暂时还不需要这么大的火炮，所以现在重炮暂时用不上，但是只要有一天他的大船可以建造的时候，他便会开铸重型大炮，到时候让这些海上列强们，也体验体验中国人海上铁拳的厉害。

更何况他会的东西不止这些，有朝一日他最终的目的，是要用蒸汽机，来取代风帆，将时代推进到蒸汽动力时代，到时候这世上恐怕没有哪个国家，能再和他抗衡了。

不过制造蒸汽机，恐怕还需要很长时间技术积淀，另外他也没接触过真正的蒸汽机，只是在一些资料上了解过蒸汽机的基本原理，想要建造蒸汽机，没有十年二十年的技术积累，估计会很难。

至于那些缴获的火绳枪，他只是简单的看了一眼，主要放在了他们的枪管制造方面，西班牙人的火绳枪，应该是属于重型火绳枪，口径比较大，比海狼自用的火枪口径大一些，大概在十八毫米左右，甚至可能达到二十毫米，这东西威力很大，一般甲冑根本挡不住，甚至可以在近距离打死一头大野猪。

枪管也是用两层熟铁裹起来打造的，打造方式和现在大明包括他的枪作工匠使用的方法基本上一样，但是手艺方面，并不比他的枪作强到哪儿去，现在他的枪作可不是小作坊式的生产了。

海狼的枪作彻底采用的是标准化生产模式，每个工匠只负责一样零件的打造，有专门的模具进行检测，生产出的枪支质量绝对不差于这些西班牙人制造的火绳枪，更何况现在他已经试制出了线膛枪，使用了米涅弹，只要大批投产改装之后，他的步兵将会成为这个世界上最强悍的步兵，什么国家的步兵遇上他们，都会被远远的便轰成渣。

所有这些在其他人看来，牛叉到极点的东西，在于孝天眼里，却根本算不得什么，只是这两条船，还是很能入他的法眼的，目前为止，他暂时还造不出这样的盖伦船，这种船暂时在东亚的海面上，还绝对称得上是霸王，只要他将其修复，那么今后很长一段时间，估计同行之间都找不出几个对手了。

于是他下令暂时将这两条船进行简单的修理，使之恢复一定的航行能力，等待恢复了一定的航行能力之后，便将这两条船送往淡水 and 南日岛船寮，进行彻彻底底的翻新加固和一定程度的改造。

另外他也没忘掉那条被沉没在海边浅水区的船只，那条船不知道伤势到底有多重，有没有修复的价值了，但是起码船上还有不少火炮和各种物资，是有相当的价值的。

所以在收拾了岸上那几百名西班牙步兵之后，他便立即安排人，开始到那条沉船的地方，派出水鬼下水对那条船进行探摸，查看那条船受损的情况。

但是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于孝天感觉到身体很不舒服，因为他腿上的伤口居然开始发炎了，而且开始导致他发起了烧。

（特别鸣谢胡噜呼噜、寂静的过客、流浪江南三位兄弟的打赏！老婆和岳父吵架，岳父大人跑了，这下好了，我成了专职奶爸！晕，没空写字了！）

第一百二十九章险死还生

于孝天的伤势出现恶化的情况，让所有人都顿时紧张了起来，基隆堡几个医官，赶忙对于孝天的伤势进行了会诊。

他们拆开了于孝天伤口包扎的绷带，对他的伤口进行了仔细的检查，结果发现于孝天的大腿，又红又肿，整条大腿都红肿的几乎粗了一圈，皮肤都有一种半透明的感觉，伤口也开始溃脓，发出了恶臭的味道。

所有人都感到震惊而且紧张，医官马上对他的伤口切开，进行了排脓，并且对伤口内部进行了重新清理，在伤口深处，发现了一根很小的木刺。

正是这根木刺，加上于孝天自己也不很小心，天气也热了起来，加之他到处跑，不怎么注意休息，导致了伤口出现了恶化。

在为他清理伤口的时候，现在可没有什么麻醉药，虽然也有医官按照医书的配方，调配过麻沸散，但是可能配伍不合适，实际上起不到什么作用。

所以在清理伤口的时候，于孝天只能强行咬着牙坚持，当小刀切开伤口的时候，他疼的是满头大汗，浑身上下的肌肉都直哆嗦，牙咬得咯嘣作响。

这样的手术看上去不大，但是实际上和关公刮骨疗伤也差不到哪儿去了，于孝天只感觉着神经似乎都要崩断了一般，忍不住大声的惨叫，刘旺看着于孝天的样子，急的是上窜下蹦，给于孝天找了块干净布，缠紧让于孝天咬住，以免于孝天把牙咬碎，或者是咬伤了舌头嘴唇。

医官也十分紧张，因为这样的伤势他们见多了，好多人因为这样的伤势感染，最终都不治身亡，这不算是小事，一个弄不好就可能要了于孝天的命。

所以他们让医术最好的一个医官来操刀，于孝天信不过他们消毒的水平，亲自强撑着看着他们对各种手术器械还有绷带之物进行彻底消毒之后，才让他们动手。

手术进行的时间并不长，但是在于孝天的感觉里，却像是过了一辈子一般，他来到这个时空，这已经不是第一次受伤了，甚至有两次他的伤势，要比这次还要严重一些，但是都没有出什么问题，顺利的便康复了。

可是这一次因为伤口之中残存了一小根木刺，船上的医官没有发现，便把伤口包扎了起来，加上他又没当成回事，这些天瘸着腿到处乱窜，当他感觉不对头的时候，伤势已经彻底恶化了。

这也是他为何在逼降西班牙人，接受他们投降的时候，只把黑头派过去的原因，因为他那个时候，已经动不成了，而且还一直在发烧。

对这次受伤，于孝天自己也非常紧张，因为他知道，这个时代没有破伤风疫苗，更没有现代的抗生素，一旦受伤感染的话，甚至可能只是手上扎一根木刺，都有可能要了一个人的命。

而他这次伤势恶化如此严重，伤口已经溃脓发臭，说明问题已经相当严重了，像普通人的话，一旦到了他这样的地步，基本上就跟判了死刑也差不多了，极少有人能挺得过去。

虽然他入主南日岛之后，大力推进海狼的医疗救护水平，为此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也确实大大地提高了海狼医馆的医疗水平，特别是外科方面的医疗水平，在重视了消毒和预防感染方面之后，伤员的存活率得到了大幅提高。

但是他没有现代化的制药能力，生产不出任何一种抗生素，哪怕是最初级的磺胺药，也不可能获取，更不要说更高级一些的青霉素制剂，想都不要想了。

就算是西方的西医学，现在也没有形成系统，可用的药物也很少，甚至跟巫医也差不多。

而中医虽然很神奇，但是不可否认的是中医疗效慢，抗炎和抗感染的过程很缓慢，眼下他只能依靠这些医官配置出来的金疮药和一些消炎的汤药来进行治疗，不知道他能不能扛过这一关。

猪脚光环这个时候似乎不怎么再罩着他了，这么一点小伤，居然发展到了如此严重的地步，于孝天因为发烧，开始变得昏昏沉沉，身上没有一点力气。

那个他座船上的医官，因为没有及时清理干净他的伤口，导致了如此严重的后果，顿时便被众人所迁怒，刘旺当场便以卫队长的名义，下令将这个医官给逮了起来，声称如果于孝天有什么不测的话，就让这家伙给于孝天陪葬。

吓得这个医官痛哭流涕、屁滚尿流，几乎要被吓死了，幸好于孝天睡醒之后，得知了这件事，下令让刘旺放了这个医官。

他虽然也恼这个医官的粗心大意，但是这件事实在也不能全怪医官，当时在船上医官也想要彻底清理他的伤口，但是是他自己大意，觉得问题不大，只顾着兴奋了，只是让医官简单的冲洗了一下他的伤口，并未仔细的让医官清理伤口，以至于没有能及时发现那根深入肉中的小木刺。

如果因此而迁怒医官的话，以后这些医官们就会被吓到，虽然会小心一些，但是对于以后长期的发展，却并不是什么好事。

所以他这才赦免了这个医官的过失，将医官叫道面前，训斥他了一番，告诉他以后不管是对任何人，处理伤口的时候都要特别仔细小心一些，然后又警告了这里其他的医官，这件事就这么算了。

而他的伤势，在彻底清理伤口之后，敷了药喝了药汤之后，并无多大起色，整日里还在发烧不止，人也变得昏昏沉沉的，这可极坏了所有人。

于是众人只得决定，将于孝天尽快送回条件好一些的南日岛医馆进行医治，而这里的事情则暂时交给了黑头进行负责。

于孝天临走之前，趁着清醒的时候，将黑头招到了面前，对他面授机宜了一番，黑头连连点头答应了下来。

刘旺和独眼龙以及罗贤彬，这才将于孝天抬上了船，带着船队护送着于孝天赶回了南日岛。

当于孝天回到南日岛的时候，海狼部众们很快都得知了于孝天受伤，并且伤口恶化的消息，顿时整个海狼集团，都陷入了紧张的情绪之中。

许多事务也因此开始停滞了下来，所有人都把注意力放在了于孝天的伤势方面。

兰儿和秀儿在见到于孝天被抬回他们的大宅的时候，几乎差点当场晕过去，两个人看着躺在病榻上，脸色蜡黄，消瘦了一大圈的于孝天，哭的是梨花带雨。

于孝天反而还要在清醒的时候安慰她们二人，让她们放心，他没有大碍，可是没多会儿工夫，他便又陷入了浅昏迷之中。

整个南日岛医馆的医官们，全部都忙活了起来，一起到于孝天的家中，为于孝天进行会诊，重新检查他的伤口情况。

而南日岛医官之中，有一个处理外伤很有经验的外科郎中，在为于孝天彻底检查了伤口，并且用消毒过的药棉棉纱，放入于孝天的伤口进行引流，通过这种方法，帮于孝天把伤口之中的脓液引流出来，并且每天用蒸馏水，为于孝天冲洗伤口内部，还一天两次为他换药。

另外医官们会诊之后，集思广益，开了一个药方，为于孝天煎药，每天两次服用，又是好几天时间过后，于孝天的烧才开始渐渐消退，人也变得

清醒了许多，有了一些食欲。

而他的伤口在经过不断精心的护理之下，渐渐的炎症开始消退，伤口也开始结痂，伤口中排出的脓液，也渐渐减少。

所有人在得知这个消息之后，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于孝天这次算是捡回来了一条命，而他这次之所以能捡回来这条命，其实也跟他本人有很大的关系。

那个外科郎中采用的伤口引流排脓，并且清洗换药消毒等方法，其实都是他以前在医官们为一些伤员处理伤口的时候，提出来的办法。

于孝天少年时期，因为太过淘气，腿上就曾经因为摔倒，被钢筋刺伤，伤口很深，后来也发炎溃脓，当时在医院，医生就是这样为他的伤口进行处理的。

当然当时医生用的有双氧水之类的东西，这个时代他肯定没有，只有蒸馏水和刚刚生产出来不久的医用酒精，不过引流伤口脓液的方法，还是相当有效的。

医官在使用了他说的方法之后，果真救了几个伤员的命，没想到这一次却用到了他的身上，阴差阳错的又救了他自己一命。

另外一个原因就是于孝天身体素质非常好，本身他作为大当家，在吃东西方面，营养就相当充沛。

而于孝天最不能忍受的就是吃不到肉，他的名言是老子好不容易进化到了这个食物链的顶端，可不是为了吃素的，所以必须要吃肉才行。

所以平时他虽然不至于顿顿吃肉，但是作为大当家，他的饮食质量还是远超过这个时代普通人的平均水平很高。

加之他这些年来为了生存，天天对武艺勤练不辍，身体素质相当好，身体素质好，加上营养好，身体抵抗力自然也就要比普通人好很多，这也是他能扛过来的一个重要原因。

总之这一次整整折腾了一个多月的时间，于孝天才从死亡线上挣扎了回来，不过这次受伤，也让他元气大伤，在渐渐康复之后，人也变得清瘦了很多，精神也没有以往好，很容易感到疲劳。

（今天忙的四脚朝天，到现在刚回来，更新晚了，对不住大家了！）

第一百三十章铜皮

医官天天为于孝天进行诊脉，不断的对他的饮食进行调整，用食疗加汤药的办法，为他调养身体。

而兰儿、秀儿二人，天天也想尽办法，为于孝天做好吃的调养身体，于孝天这才渐渐的恢复了过来。

随着于孝天的渐渐康复，海狼集团再一次稳定了下来。

在这一个多月的时间里，海狼内部其实是暗流涌动，不少人都在为于孝天的性命担忧，有些人免不了开始考虑，万一于孝天不测身亡的话，今后他们该怎么办。

其实在于孝天伤势严重的时候，海狼内部下面就已经有不少想法了，有一部分人认为，就算是于孝天万一不测，撒手而去的话，他们便拥于孝天的儿子上位，继续干下去。

但是于孝天的儿子于振华现在不过半岁，这个时代人从小孩儿长成人，并不是很容易，如果于振华年岁稍大点的话，这件事倒是还好说一些，现如今这小家伙还在襁褓之中，正在吃奶，要扶他出来当大舵把子，这件事有人自然是不太乐意的。

而且要是把于振华这个小家伙扶上位的话，肯定他只是个傀儡，真正掌权的却只可能是其他人，而提出这个想法的，自然而然的是刘老六，刘老六是于孝天的老丈人，还是于振华的外公，更是刑堂堂主，一旦于孝天不测的话，自然而然大权将会落在刘老六手中。

但是有人对于刘老六来掌权，自然是不太服气，因为刘老六虽然为人不错，当刑堂堂主也尽心尽力，而且一碗水也端得平，很有缘，可是刘老六毕竟年纪稍大了一些，而且眼界不够宽，太过守成，海狼在他的带领下，天知道会走到哪一步。

而一部分少壮派，则属于野心比较大的，他们跟着于孝天的时候，有于孝天压着他们，而且可以带给他们一个有一个的胜利，还有越来越光明的未来，所以他们倒是干的热火朝天很安心。

但是一旦于孝天不在的话，那么他们这些人就不会再像以前那么安心了，这一点也不能怪他们不忠实，而是人都是自私的动物，当一个群体出问题的时候，人各有志是自然而然的事情，这些人是不想再听从刘老六的安排和吩咐的。

所以在于孝天伤重期间，海浪内部便出现了各种声音和暗流，这也是难免的事情，但是这一切暗流，随着于孝天渐渐脱离危险期，并且逐步的开始康复之后，便顿时消失不见了，因为作为海狼的灵魂人物的他，重归权力的顶峰之后，所有人便自动回到了原来的轨道上。

于孝天在康复的时候，也从刘老六那里，得知了这些事情，但是他却一笑置之，并未因此而去追究什么人，更没有把这件事扩大化。

作为他，当然希望在他身后，能传给他儿女一些东西，但是目前振华和雨欣（秀儿生的女儿，被于孝天起名雨欣）都年纪尚幼，他这么大的盘子，传给振华，很显然并不是他想要的。

让振华在这么年幼的时候，接掌这么大的盘子，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情，大权会自然而然的落在刘老六手中，而振华虽然是刘老六的外孙，但是人是有私心的，有刘旺在，刘老六迟早有一天会把权力移交给刘旺，而小振华在刘老六手中，充其量是个傀儡一般的棋子，以后一旦刘老六要把权力移交给刘旺的话，小振华就成了危险人物。

到时候亲情弄不好可能因此而烟消云散，最终甚至可能出现像皇家那样父子、兄弟、叔侄之间互相残杀的情况。

所以在于孝天看来，如果有一天他突然身遭不测的话，他宁可兰儿和秀儿带着振华和雨欣移居到很远的地方，隐姓埋名与世无争的生活下去，也在这里充当傀儡，朝不保夕要强。

而他自己作为这个集团的灵魂，有他在，海狼才是真正的大海狼，假如他不幸遭遇不测的话，那么他也懒得去管身后之事了，人各有志，以后这些人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好了，他要的就是他活着的时候，对这个集团拥有绝对的控制力，使这个集团按照他的理想，去为他做事。

目前来看，他对这个现状还是相当满意的！起码说明，他在海狼的地位是不可动摇的，在这个时代，想要做成一些事情，对自己的力量没有绝对的控制力，跟自杀差不多，现在要是去跟人谈狗屁的民主，那除非是脑袋被驴踢了！

在于孝天渐渐康复之后，他便又一次开始处理起海狼的事务，在他伤重期间，海狼不少事情陷入停滞，但是他之前安排的不少事务，却还在正常的进行之中。

首先在他伤重期间，南日岛船寮之中改造的那条褚彩老的大福船，现如今已经完工了，船只基本上达到了于孝天最初改造的设想，在下层开设了炮舱，大大提高了这条船的火炮承载能力，使之一跃成为了一条海狼目前火力最强的炮舰。

而且这条船改进了船舵操作机构，将以前的舵杆操作方式，改为了舵轮操作方式，使得船只的灵活性得到了很大的提高，操作也变得简单了许多。

另外帆装上也进行了一些改动，用滑轮组取代了以前笨重的升降船舵的机构，使之升降船帆变得省力了许多，以前升降一面船帆，需要五六个人，最少要三个人来扳动木质绞盘，才能完成船帆的升降，现如今只需要两个人，甚至在紧急情况下，一个人就能升起船帆，包括人工绞盘也进行了改进，安装了敕轮结构。

在必须紧急落帆的时候，以前都是撩手用刀斧将帆索斩断，船帆轰然从桅杆上坠下，这么做倒是快捷，但是想要再把船帆升起来的时候，就麻烦大了，必须要重新派人爬上桅杆，接起帆索，还要重新整理帆索，但是改进了绞盘之后，只需要敲开敕轮，船帆就可以同样迅速的降下，而且不会影响到帆索，在需要升帆的时候，只需要将敕轮复位，再次扳动绞盘，就可以方便的起帆了。

再者，这条船的船龄尚短，还可以使用相当长的时间，但是长时间海水浸泡，船蛆蛀蚀船体还有海生物附着船底的问题却会严重影响到船只的使用寿命，甚至可能造成船只在海上解体。

所以于孝天在考虑再三之后，还是决定给这条船的船底吃水线一下包覆一层铜皮，这种问题目前在世界各地的海军之中，包括商船都很头疼，为此人们也想了不少办法，想要解决这个问题。

有的地方给船底涂刷木焦油或者用毒药浸泡船板，但是都不能有效解决，最有效的办法就是隔段时间就把船只驶入淡水的河道之中浸泡一些日子，但是这么做很麻烦，而且海船有的时候要长时间在海上行动，没有机会驶入淡水河道之中，所以这些办法都不是很好用。

后来还是英国人想出了办法，给他们的战船全部在船底包覆了一层铜皮，如此一来便解决了船蛆蛀蚀船板的问题，只是成本上有点太高了一些，毕竟铜在这个时代是贵重金属，包括后世也不便宜，是可以直接拿来流通的硬通货，给船只包覆船底，要消耗不少铜，一般人还真就用不起。

但是这对于海狼来说，只包裹几条船倒还不是很大的问题，因为海狼现如今铸炮基本上都使用生铁，所以这几年来，通过抢劫缴获还有大量的采购，储存了不少的铜料。

这些铜料于孝天命铜匠都进行了重新炼制，而且通过各种途径采购来的日本红铜，本身就有相当的含银量，精炼之后将银子提炼出来，除了获取铜之外，还获取了不少银子，铜作为战略储备，自然而然的被大量的储存了起来，现在拿来一部分包覆船底还算是充足，所以在这条船被拖入船坞的时

候，另一边就开始打造铜皮了。

铜皮主要是防止海蛆和海生物的，其实用不了多厚，只需要薄薄的一层就可以了，所以铜皮越薄越好。

如果紧靠着人工打制铜板的话，很显然浪费很大，毕竟手工打造的铜板厚度太大，除了大量浪费原料之外，还给船只增加了不少死重。

所以于孝天不打算全部让人工来打造铜板，而是决定弄一台简陋的扎板机，专门轧制铜皮，这样轧制出来的铜皮厚度均匀，而且可以制作的较薄一些，可以大量的节省铜料，同时也减少船只死重。

但是现在弄出来一套轧机，对海狼的工业来说，还是有点难度太大了一些，轧辊必须要硬，在没有高碳钢的时候，只能用生铁来铸造，铸造这个问题倒不是太大，关键还是在传动机构方面，特别是齿轮制造。

齿轮别看上去简单，实际上是有着很高技术含量的东西，以目前海狼的技术，想要生产出足够结实的齿轮，暂时他们不管是机械加工能力，还是工人的技术能力，包括材料方面，都很那解决。

最后集思广益，想了很多办法，最终决定还是用极为坚硬的铁木来制作，不过称不上是什么齿轮了，而是类似水磨的那种传动机构。

第一百三十一章船底包铜

这样制作出来的轧机，力量不能太大，操作十分复杂，但是幸好是轧制铜皮，而不是钢板，虽然问题不少，但是还是勉为其难可以使用，故障率也非常高，只能不断的让人进行维修，准备大量的铁木制作的配件备用。

而且他们也没法进行连续轧制，只能一块一块的轧制铜板，先把铜料轧制成厚铜板，然后抬到另一台轧机上，继续轧制，将其轧的更薄一些，如此反反复复的调整轧辊的间距，来逐渐将铜板轧成铜皮。

仅仅是这个轧制铜皮的过程，就浪费了他们不少时间，船只在改造完成之后，单是等铜皮，就又浪费了不少时间。

南日岛本身水资源很有限，目前仅仅是够支撑他们人员使用和农业灌溉，之所以于孝天要把工业转移到淡水，也是因为南日岛的水资源不够丰富，成为限制了工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所以轧制铜板的轧机，要用水力，只能放在淡水进行生产，来来回回折腾了不短时间，铜皮才被轧制了出来。

经过检测，他们自行轧制的铜皮厚度，只有一毫米左右，比起手工打造的铜板要薄了不少，另外质量也很均匀，远比手工敲打的铜板要好太多。

虽然他们的轧机又粗又笨，故障还奇高，操作还非常麻烦，但是却比起人力来，还是要强出百倍，几套粗陋到了极点的轧机，每天轧制的铜板，可以让这些工人，干十几天，也不见得能赶得上。

这就是工业的力量，一旦机械投入使用，那怕只是最简单的机械，生产效率也会比纯手工的小作坊式的生产效率高出很多。

生产效率提高，产量也就提高，生产成本也就降低，这也是在工业化革命之后，大批量的小作坊无法生存下去的原因，使得他们大量破产，最终只能被工厂的资本家雇佣成为产业工人。

而工业化发展正好也需要大量的人力，正好可以把这些小作坊工匠吸纳成为产业工人，将大量人力吸纳到工厂之中做工，腾出更多的土地，形成专门的工人阶层。

而工业化发展将会产出大量的产品，工业化产品需要有人消费，这也促进了资本家要把他们的商品销售出去，本国肯定消费不了大批的商品，他们便要朝外进行倾销。

朝外倾销就需要有市场，而占领市场有时候就需要武力来保障，这也是为什么在欧洲发生了工业革命之后，开始全球扩张的原因之一。

而中国近代一直都没有进行工业化革命，始终处于小作坊式的生产，国家自然也不需要大量朝外倾销商品，资本家也不会着力推动武力发展，以至于十八十九世纪的时候，中国成为了贫穷落后的国家，成为了欧洲列强包括亚洲新崛起的日本人分割的肥肉。

所以于孝天在这个时候，决定要不遗余力的推动工业化进程，起码在他的辖地之内，要大面积推广发展机械化生产，来改变历史发展进程。

现在的于孝天已经拥有了相当强的实力，以前这些事情他不会去考虑，但是现在他却开始认认真真的考虑起了未来的发展问题。

他已经不再满足最初的想法，只是满足于拥兵自重，在台湾岛占据一隅之地，在未来的乱世之中苟且偷生那么简单了。

随着他的力量的发展壮大，他考虑的事情也越来越多，越来越远了起来。

不过这些话扯得有点远，眼下他关心的还是船只的问题，铜皮的问题解决之后，这条三桅大福船的改造工程也就开始变得顺理了起来。

除了铜皮之外，在如何将铜皮包覆在船底的问题上，还存在一个问题，那就是不能使用铁钉，因为铁和铜接触之后，在海水之中会存在电解腐蚀的问题，所以必须要使用铜钉才行，而这一点本时空的人是根本不知道的事情，最初船寮是打算用铁钉将这些铜皮钉在船底拉倒。

但是于孝天立即便制止了他们的蛮干，下令不惜工本，专门打造铜钉来作为固定铜皮的手段，必须要用铜钉取代铁钉，把铜皮包覆在船底，否则的话用不了多久，船底的铜皮便会在海水之中和铁钉发生电解反应，最终腐蚀的烂掉，失去了保护船底的作用。

为此英国人也曾经遇上过这样的问题，找了很长时间才发现了铜铁接触在海水里发生流体电解反应的问题，将铁钉全部更换为铜钉，才解决了这个问题。

而作为后来人的于孝天，当然知道这些事情，所以这样的弯路就不能再走一遭了，直接一步到位，彻底解决这个问题。

另外他也给船寮的工匠们解释了一番这么做的原因，不过对于这些曾经目不识丁的工匠们来说，跟他们谈这样的化学反应，显然是让他们吃不透的，不过于孝天暂时也没法告诉他们更多的东西，只要让他们暂时先明白不

能用铁钉就行。

至于教育方面，他只能寄希望于现在他手头上开设的那些学校了，从孩子抓起，对其进行较为系统的教育，然后才能提高人口的文化素质。

可是现在他最头疼的恐怕就是教育问题了。

虽说于孝天很重视培养儿童少年，专门在南日岛和淡水乃至基隆堡，都开办了学校，专门吸收手下海狼部众的孩子和辖地内的老百姓中的孩子，乃至是从陆上大量搜罗孤儿，放在学校之中进行教育。

但是他却严重缺乏教师资源，因为这个时代读书人愿意从贼的极少，像林易阳这样被逼得走投无路，才投入他麾下效力的读书人，实在是屈指可数。

中国古代的文化教育，极重视所谓的忠诚教育，学得文武艺卖给帝王家，这句话可不是说说就算了的，读书人读书为的就是能有朝一日金榜题名，从朝廷哪儿获取一官半职，晋身成为这个社会的顶端阶层，读书人是极度鄙视像海狼他们这样的贼人的。

所以于孝天虽然这些年来，一直在通过各种手段，想要吸纳一些读书人为他效力，甚至不惜采用暴力手段，绑架或者利诱，但是效果一直不佳。

很多读书人就算是穷的当裤子，也不愿意给他干，一个从贼的名声，让他们感到会让祖宗都为之蒙羞的，所以这几年下来，于孝天弄到的读书人，最高的学历，也充其量就是秀才了，而且也只有区区十几个人。

而这些人真正死心塌地为他干事的，却又没有几个，而多一点的也只有一些童生，充其量就是识一些字，会点写写算算的事情。

所以他的学校最严重缺乏的就是教师资源，虽然他安排了一批读书人去学校充当老师，但是这些人能交给学生的东西却少之又少，不过是一些四书五经之类的老东西，这些东西教给学生，不见得对他有多少好处。

因为这些东西让学生们学到的，多是对帝王的忠诚，反而对他还有不利的影响，所以在教材方面，他实在是拿不出多少有用的东西，而他自己也在没有多少时间，去亲自编写教材。

而这些教师之中，极少有人懂什么格物之学，而他眼下也不可能亲自去给学生开什么代数、几何、物理、化学、生物、机械之类的课程。

所以虽说他的学校办了几个，但是实质上只能算是扫盲学校，让学生目前先学会识字，至于以后怎么教育，他暂时只能先拖着，另外通过扫盲教育

的学生，还可以给工匠和海狼部众进行扫盲。

目前他进行的所谓教育方面的工作，基本上都停滞在扫盲阶段，想要朝前发展一步，遇上了很大的困难，这个问题到底该怎么解决，他目前还没有一个好的办法。

在他稍稍康复了起来之后，于孝天便到码头上对那条深度改造过的大福船进行了一番查看，这条船确实实是按照他的设想进行改造的，船上现在已经帆索齐备，另外火炮也已经安装到位，并且已经进行了几次试航。

目前看来，这条船应该改造的还算成功，船体重心在改造之后，经过仔细的配平调整，安装了火炮以后，也并未发生大的改变，甚至于在不考虑大量装载货物的时候，增加了船底压舱石的重量以后，船体重心还降低了一些。

使得这条船在海上航行的时候，稳定性还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一般海况之下，这条船都可以进行正常的战斗，炮舱的炮窗打开之后，也不会因此进水。

就算是海况比较差的时候，会影响到下层炮舱，不能打开封闭的炮窗，上层甲板火炮还能正常使用，所以整体上来说，这条船的改造算是比较成功的。

这也是在以前改造过几条二号福船的基础上，获得的成功，如果没有经过最初的在其他船上实验性的改造的话，直接便对这条船进行改造，估计很难达到这样的程度。

第一百三十二章招募

而这条船现在装载的火炮，已经达到了二十门之多，其中下层船舱之中，被装入了十门二十四磅炮，这种二十四磅炮身管稍短，重量也没有现在作为炮台的岸炮的那种二十四磅炮重，但是威力却降低并不多，在海战之中，有效直瞄射程可以达到六百米，当然命中率会比较差一些，毕竟船体处于摇动之中，想要在六百米之外准确命中敌船，是有很大难度的。

但是在四百米的距离上，这种火炮的射击精度就已经很不错了，起码可以达到四成以上的命中率，放眼这个时代，能在这种距离上，还有这样的命中精度的火炮还真就不是很多。

这些炮为海狼提供了在海战中远程火力上的巨大优势，就算是碰上西式战船，这条船依靠这些二十四磅炮，也可以在敌船有效火力距离之外，对其发动炮击，先抢得先机，把对方痛打一顿。

而这种二十四磅炮，在用来轰击岸上目标的时候，可以达到一公里之外的距离，甚至最远可以打到三里之外，如果用它跑去轰击大明岸上的目标的话，以大明目前的火炮技术，大明官府很难找到有效克制它的武器和方法，只能眼睁睁的挨揍。

另外这条船上层甲板上，还装有十门火炮，其中船首和船尾各装一门短身管的三十二磅卡隆炮，本身这条船船体就比较高大，装了这种卡隆炮之后，在近战之中，这条船也可以用卡隆炮直接轰击敌船的甲板，轻松就可以将敌船甲板的有生目标清理掉，当然这也只能指的是同行之间使用的那些中式帆船、

要是遇上排水量大的欧洲的大夹板船的话，它就不占多大的便宜了。

除了这两门卡隆炮之外，两舷还各布置了四门十二磅长炮，配合下面船舱的二十四磅炮，这条船拥有极强的远程攻击优势，就算是和比它大一倍的大夹板船，这条船也可以依靠远程优势火力，打的对方满地找牙。

另外经过试航之后，这条船换装了舵轮操作机构，使得船只操作的灵活性超出原来了许多，在海面上已经不像是以前那样，转向迟缓，变得相对灵活了许多，抢风的时候，转向速度至少提高了一倍。

这一点进步，对于懂行的人来说，在海战之中，能起到极大的作用，甚至可能会决定一场海战的胜负，所以现在水师的人们，都眼巴巴的盯着这条船，希望能把这条船捞到手。

不过目前看来，这条船显然不会轻易配给其他人使用，因为有于孝天

在，这条船极有可能被于孝天选作他的帅船，总没有理由让他们大当家的座船用小的，他们这些属下的座船用大的吧，这实在是有点不合规矩了。

对于孝天也暂时没有做出决定，只是让独眼龙暂时先接管这条船，负责训练船上的水手，并且在平时暂时指挥这条船出海作战，但是当他需要的时候，这条船他可能会收回来，充作他的帅船使用。

而于孝天现在更关心的还是在鸡笼湾一战之中俘获的那两条西班牙战船。

在于孝天返回南日岛治伤期间，这两条俘获的船只，在鸡笼湾做了简单的维修，使之恢复了一些航行能力，并且临时堵上了船上受损部位，使之不再漏水。

然后这两条船都被送回了南日岛船寮，准备进入船坞之中进行大修。

这两条船排水量都比较大，自重也比较大，淡水那边目前是使用的船台造船，尚未开挖船坞，但是南日岛却有两座可用的船坞，正好可以塞入这两条船。

船坞造船或者修船，是有很大优势的，安全性也比船台造船修船要高一些，而这两条船又是于孝天目前的心肝宝贝，加之淡水船寮，现在正在集中全力，大造特造单桅飞字号快船，所以为了不挤占淡水船寮的产能，于孝天在返回南日岛的时候，便命黑头把这两条船送到南日岛船寮进行大修。

但是在如何运送这两条船的事情上，黑头却遇上了麻烦，因为中式船只和西式船只在操作上有很大的不同之处，西式帆船的帆装操作对水手的技能要求很高，而中式帆船则帆装简单，操作也简便很多，调帆也快捷一些，就是升帆的时候，相对要慢一些。

这两条船本来就有伤，一条船的桅杆还被打折了，只能先拆除掉，可是黑头发现他手下和海狼水师之中，根本没有人懂得该如何操作这种船，特别是船帆的操作，更是没人弄的明白。

他们起初想用其他船来拖带着两条船返回南日岛，但是这么做危险性实在是太大了，这段航程可不是很短，要通过整个台湾海峡，下来可是有四百多里，一旦要是在海上遇上大风大浪的话，这两条船无法自行航行，很可能自身难保的情况下，还给牵引船造成严重危险。

所以想来想去之后，黑头最终还是把主意打到了那些西班牙俘虏身上，于是他把这些俘获的西班牙水手们找到一起，让通译问他们，谁愿意以后为海狼服务。

起初这些西班牙俘虏没人应募，他们都不愿意给这些中国海盗们工作，于是黑头先是没搭理他们，直接饿他们了两天，滴水都不让他们碰，更不要说吃东西了。

两天之后，他再次带着通译过去，问他们有没有人愿意给海狼服务，这一下便立即有人站起来，表示他愿意给海狼服务。

于是当场黑头便让人给他了一大碗糙米饭，还有一块咸肉加上一份看上去不错的菜，让他端着去一旁吃去了。

虽然这个人被其他西班牙水手看做是软骨头，该死的叛徒，但是当他们闻着诱人的肉香，还看着那家伙端着碗呼呼噜噜的用手扒拉着大吃的样子，还有人给那家伙送了一壶水，让他咕咕咚咚的喝了一通。

这一下饿了两天的这些西班牙水手们，各个都感觉口腔里面又开始分泌大量的口水，一个个肚子咕咕噜噜的更是响个不停，空空如也的肠胃，提出了强烈的抗议。

实在是经不起诱惑，又有一些人站起来，表示愿意为海狼服务，于是也立即都获得了一份食物和饮水，并且还发给他们了一套衣服。

自从这帮家伙们被俘虏之后，海狼部众便扒光了他们的衣服，关在了一个单独的营地之中，这段日子，再也没有给他们穿上衣服，原本他们之中是有些军官的，但是这些军官和其它士兵或者水手一样，都被扒的一丝不挂，光溜溜的自然而然也谈不上什么尊严了。

所以平时看起来还很是正经威风的军官们，被这么一折腾，顿时威风扫地，再也端不起他们当官的架子了。

想想看，一个人光溜溜的，垮下晃荡着那玩意儿，还要端着架子训斥人的样子，要多滑稽就有多滑稽，所以这些军官们被这么一搞，也就彻底的失去了威信和对部下的控制力。

这也是于孝天想出来的一个坏主意，想要摧毁一个人的尊严，那么就别给他们穿衣服，看他们光着身子，还有什么威严可言！

这比起把军官单独看押起来，还能摧毁他们对部下的控制力，几天下来之后，大家伙都是光溜溜的，这些军官自己都不好意思在对其他人发号施令了，另外海狼还有更绝的，把他们关入俘虏营之后，还把他们的毛发剃了个精光，美其名曰是要防止他们毛发之中，滋养跳蚤之类的寄生虫。

这一下几百个西班牙人，全部都变成了光皮猴子，这一下就更谈不上什么尊严不尊严了，他们虽然也提出了抗议，但是在海狼部众的刺刀面前，这

种抗议很显然是没有任何效果的，而且还有两个蹦跶最喜欢的家伙，被拉出去直接吊死在了俘虏营之中，这一下这些西班牙光皮猴子算是彻底老实了下来。

至于给他们吃的都是清汤寡水的饭食，盐可以管够，但是只能吃个半饱，至于荤腥就不要谈了，咸菜是他们最好的改善。

所以当看到有人获得了大碗米饭还有咸肉以及蔬菜的时候，这些西班牙俘虏们自己流出的口水，就差点把他们自己淹死。

再加上这些应募者，还获得了一套简陋的衣服，这让好多已经很长时间没穿过衣服的俘虏们更是眼红不已。

人类从穿上衣服，开始拥有自己的文明以后，就没几个人喜欢没事光着腚乱跑，衣服已经成为了人类文明的最起码的东西，一般人无法想象，当不能穿上衣服的时候，这种痛苦，有人不信的话，不妨自己在家试试一天不穿衣服是什么感觉。

衣服可以给人提供最最起码的尊严，而人类除了对生存所需的食物之外，恐怕对衣服的需求是最重要的了。

看着应募者穿上了衣服之后，这些西班牙水手们再也顶不住诱惑了，于是纷纷都嗷嗷叫着，要求应募，表示愿意为海狼服务，帮着海狼部众操作这些船只。

但是黑头却只选了其中报名最早的几十个人，其余的则因为他们犹豫时间太长，直接淘汰，不接受他们的应募请求，继续让他们在俘虏营之中光着身子，喝他们的清汤寡食去了。

第一百三十三章逼迫投效

海狼这么做，也让这些被选出来的应募者，体会到了这种机会的难得，顿时让他们干劲十足，至于反抗或者做小动作的想法，这时候早就被他们丢到了爪哇国去了。

有了这批俘虏的帮忙之后，这两条船才算是可以出航了，在海狼部众的看押之下，这几十个西班牙俘虏，终于操作着这两条船，驶到了南日岛，停靠在了南日岛船寮码头上。

前些日子，海狼部众包括南日岛的居民们，都在为于孝天的伤势揪心，现如今听闻于孝天的伤势渐渐恢复，性命已经无忧之后，所有人都放轻松了下来。

特别是那些没有来得及赶上鸡笼湾大战的海狼部众们，一个个都后悔不迭，近来经常听到不少水师的同袍们谈起当日一战的盛况，更是一个个心里面直痒痒。

从这些参战人员口中，他们都听说了这一战的惨烈，这应该是海狼自成立以来，他们在海上打的最苦的一仗，比起当初在南日岛围歼褚彩老船团那一仗，打的还要苦很多，因为褚彩老虽然厉害，但是却没有几门像样的红夷大炮，而那些干腊丝人的船队，可装的都是西洋大炮。

而且这一仗之中，干腊丝人有六条大船，林林总总装了几百门大炮，海狼水师却并未全体参战，仅仅是去了一小部分，只有四五十条船，所以打的很苦很惨烈。

海狼这一仗下来，当场就毁了十几条船，死伤水师成员数百人之多，仅从这一点，就看得出这一仗打的多惨了，就连他们的大当家于孝天，也身负重伤，险一些丢掉了性命，所以这一仗简直成了传奇，被海狼部众到处传扬。

不过让海狼部众们引以为傲的是，这一仗打的这么苦，但是最终还是在他们的大当家的率领下，打赢了那些干腊丝人，几乎将他们的船团尽灭在了鸡笼湾，这一仗打的可谓是漂亮到了极点。

而这一仗他们可不是打的同行那么简单，他们打的可是横行在中国海多年的干腊丝人的战船船队。

前两年福建沿海红毛人闹的很厉害，人们可都听说过，但是所有人都知道，其实红毛人在福建沿海，最多的时候，也没有几条船，愣是把官府折腾的是筋疲力尽，后来还是南抚台集福建全省之力，尽起福建全省精锐和战

船，动用兵力两万余人，征发民壮数万，耗费库银数十万两，才将澎湖的红毛人逼走。

记住，是逼走，而不是将其消灭！虽然当初逼走红毛人的时候，南居益给朝廷的奏捷快报上写的是洋洋洒洒，把红毛人说的是多么厉害，可是这一年多来，渐渐的当初澎湖一战的情况已经从参战的官军口中流传了出来。

其实红毛人当时在澎湖，大船不过只有三条，另外有几条小船，而官军则拥有战船近百条，却愣是拿红毛人的船没有一点办法，反倒被红毛人干掉了他们很多船，始终都没有把红毛城和海上的联系掐断。

两万官军轮番攻打当时的红毛城，红毛城里面不过只有区区几百红毛兵，而官军愣是用了半年时间，也没有能攻下红毛城，甚至于他们把俞大猷俞大帅的儿子，福建南路副总兵俞咨皋调去，照样还是没有能攻下小小的红毛城。

最后僵持不下的情况下，红毛人知难而退，和官府达成交易，他们自行撤离澎湖，但是要在大员建城，官府也实在是啃不动他们，只得答应了他们的条件，眼睁睁的看着他们大摇大摆登船而去，跑到了大员又建起了红毛城。

而澎湖那边虽然被官府收复，但是仅仅是驻军了不到三个月，便又一次撤兵，将澎湖列岛丢在了哪儿不管了。

但是这一次海狼和干腊丝人一战，可是实打实的大捷，干腊丝人船队的实力，绝对超过当时澎湖的红毛人船队的实力，大小船只也有近二十条之多，可是海狼愣是把他们几乎差点全歼，只跑掉了一条大船，其余的都丢在了鸡笼湾那边。

除了这些之外，于孝天还率众，俘获了好几百干腊丝人，要知道官府当时和红毛人打，连一个红毛人都没能生擒，这两下一比，自然是高下立判，海狼凭一己之力，所斩获的战果，远超过了福建官军一省之力。

所以现在的海狼部众，甚至包括海狼辖地内的那些移民们，一个个都觉得脸上有光，茶余饭后，少不了相互之间要闲聊一番这件事，一个个提及此事，都兴高采烈，好像这一仗他们亲眼看见了一般。

现在听闻他们俘获了两条干腊丝人的大夹板船，被送回到了南日岛，于是南日岛的人各个都闻风而动，纷纷跑到海边，去观看他们抓回来的干腊丝人的大夹板船。

当他们看到两条大夹板船停靠在船寮的码头的时候，一个个都连声啧啧称奇，虽然这时代西式帆船已经经常出现在中国沿海一带，但是真正见过它

们的人却并不是很多，现在却有两条泰西人的大夹板船就停靠在南日岛，如何不引起轰动呀！

于孝天得知两条俘获的船只已经送了回来，于是拖着尚还虚弱的身体，来到了船寮码头。

船寮的工匠们这个时候已经开始登上了这两条大夹板船，开始进行进坞前的检查，而船上的那些西班牙俘虏们，也暂时被赶下了船，关在了岛上一个营地之中，开始对他们进行思想工作。

所谓的思想教育，就是派人去给他们做工作，跟他们谈，以后让他们留下跟着于孝天干，为海狼培训可以操作这些大夹板船的水手。

对此这些西班牙俘虏们起初是并不太感兴趣的，因为他们是为了吃饱肚子，才迫不得已帮着海狼部众，把这两条船送过来的，但是要他们以后留下来，替海狼做事，帮海狼训练水手，这件事他们觉得没有什么兴趣。

而他们现在最希望的就是能赶紧返回马尼拉，重新找一份工作，或者干脆赶紧搭上一条船，回国去拉倒。

可是在海狼人员给他们做思想工作，发现他们并不太愿意留下来，给海狼做事的时候，便露出了狰狞的面目。

“你们少他娘的给脸不要脸！你们先要记住，你们他娘的都是俘虏，知道吗？俘虏！”

现在我们大当家宅心仁厚，愿意给你们一条活路，让你们为我们做事，是便宜了你们，知道不知道？

要是你们他娘的不愿意的话，那我们还留着你们这些红毛王八作甚？干脆一刀一个宰了你们，倒是也省了粮食，省的你们这帮混帐玩意儿活着糟蹋粮食！

现在就一句话，你们干还是不干，干的话，有好吃好喝的让你们可劲的造，但是你们要是不干的话，哼哼！……”

说话的人不知道什么时候，拔出了一把被磨得锋利雪亮的单刀，轻轻的用手指刮着刀锋，冷眼不停的在那些俘虏的脖子上扫视着。

通译叽里呱啦的赶紧把他的话说给翻译了过去，告诉了那些稀里糊涂的西班牙水手们，这一下西班牙水手们顿时一个个害怕了起来，于是只得点头答应，可以为海狼服务。

对此于孝天当然另有安排了。

不过眼下他正关注的是这两条大夹板船的修复工程，因为海狼的南日岛船寮的工匠们，都是中国工匠，他们修建中式船只基本上没有任何问题，但是却从未接触过这种西式大帆船，对这种船只的结构并不熟悉。

虽然他们已经建造过类似西式的飞字号快船，但是那种船也是图有西式船只的外表，但是建造技术却全部使用的是中式造船的方法，很多地方和这种纯种西式大帆船并不一样。

于孝天拖着尚还有些虚弱的身体，在码头上见到了主持这边船寮工作的南日岛船寮管事，这个管事姓古，名叫古风，这名字倒是挺雅致，不过却只是一个船匠罢了，他也是个老船匠，一年半之前，在一次海狼突袭陆上的时候，在一个船寮之中，被海狼一窝掳了回来。

而这个姓古的老船匠，本身是船寮之中的工匠头，有一手相当不错的造船手艺，但是随着年岁大了之后，渐渐的开始不太受重视了，在船寮之中受到一些新船匠的排挤，眼瞅着干不下去了。

本来他的年纪大了，如果一旦在船寮干不成的话，很难再在其它船寮里面找到活计，以后他们的日子就艰难了，但是被海狼抓来之后，很快郭复发现了这个古船匠手艺相当精湛，于是便让他在船寮之中干了班头，专领一班工匠造船。

而这个古船匠起初在这里干劲并不是很大，颇有点吝啬手艺，不太愿意把手艺传给海狼船寮的学徒们。

但是后来他留在岸上没有被抓来的小儿子，却染上了重病，眼瞅着是活不成了，在这个时代，船匠就算是好手，也没多少积蓄，他的家人为了给他小儿子治病，着实花了不少钱，还欠了债，但是却还是没能把他小儿子的病治好。

（兄弟们，劳动节快乐！）

第一百三十四章抱残守缺

古风被抓到南日岛做工之后，每个月是开的有工钱的，这些工钱他在南日岛也用不上，所以每个月，海狼会派人把钱送回到他们岸上的家人手中，以免他们家人失去生活来源。

古风通过海狼的人，得知了小儿子身染重病的消息，急的是只想跳海，最后于孝天得知了这件事，吩咐人把他小儿子从陆上接来，因为海狼的医馆实力还是相当强的，这里的医官们的水平甚至比陆上城里面的药铺的医生水平还要高不少，所以把他小儿子弄来在南日岛医治，活命的机会更大一些。

古风那时候算是有病乱投医，把希望都寄托在了于孝天的身上，跪着连连磕头，求于孝天一定要救救他小儿子，对于能否救活他儿子，于孝天当然也没有把握，只是尽一下人事罢了。

但是没想到海狼医馆居然最后还真就把他小儿子的病给治好了，其实他小儿子的病并不是多大的病，但是却遇上了庸医，一直没有找准病因，结果是越治越重，后来差点丢了性命。

到了南日岛被这里的医官们会诊了之后，马上就找到了病因，对症施药之后，很快就出现了好转，没多少日子，病便痊愈了。

可是古风不懂这个呀！还以为是由于孝天想了很多办法，救了他的儿子，于是从那时候开始，便死心塌地的也留下开始为于孝天干了起来。

本来他的年纪就大了，快没人用了，可是在海狼这里，却受到了重视，工钱给的也高，吃的也好，本来有些虚的身体，居然渐渐的又硬朗了起来。

而且古风是家传手艺，跟郭复差不多，都是祖上传下的造船手艺，而且在手艺上，古风的经验十分丰富，比起郭复的技术，有过之而无不及，于是在郭复调往淡水船寮去之后，这里南日岛船寮，便交给了古风来负责。

于孝天到船寮的时候，古风正在这里带着几个徒弟还有工匠们检查这两条大夹板船，看到于孝天过来，赶紧给于孝天请安。

“大当家怎么也过来了？您身体尚还没有完全康复，这海边风大，也热的很，大当家怎么如此不爱惜身子呀！”古风知道于孝天对他们这些工匠平时很客气，看到于孝天的身体还有点虚，脸色也没有以前那么好，赶紧劝道。

“没事了！让古师傅你们担心了！呵呵！我这身体情况我自己清楚，现在已经没事了，再不出来活动活动的话，恐怕骨头扣都要生锈了！放心吧，我于某的身子骨没你们想的那么软，这次要不是我自己不小心的话，也不至于

闹到这种地步！呵呵！

怎么样？这泰西人所造之船，你们看手艺如何？”于孝天摆摆手笑道。

古风连连点头道：“刚刚小人带着这些伙计们，一起到船上看了一番，这泰西人的船匠，确实手艺精湛，这船造的着实不错，用料足，接缝也做的不错，有不少奇思妙想之处，倒是让我等开了眼！要不是亲眼见到的话，有些地方还真就想不到，可见这些泰西人工匠，着实不能小觑！”

于孝天笑着接着问道：“其实很多东西，很可能他们是从咱们中国人这边学去的，不过他们也有所创之处，这就是山外有山，人外有人呀！这干腊丝人纵横大海已经百年有余了，他们善于总结经验，不断的改造他们的船只，所以这些年来，倒是把咱们中式的船只给超越了！

要是当年郑大官下西洋之后，朝廷不封海的话，以你们这些工匠们的技艺，不见得就输给他们，可惜呀！

可惜朝廷封海，以至于当初建造宝船的技艺不少已经失传，加之我们大明的工匠们太过守成，缺乏创新的勇气，只抱着以前老祖宗留下的一些造船手艺，不敢逾越，靠着吃老本过活，所以这才让泰西人超过了咱们的手艺！

你们也不要不爱听我这话，现在咱们不得不承认，泰西人的造船术确实有其独到之处，特别是这些大船，更是造的坚固耐用，可经得起大海之中的大风大浪，纵横万里大洋之中，假如我们还继续这么抱残守缺下去，再过些年头，估计我们拍马都赶不上他们了！

但是现在有我在，就不能眼看着咱们中国人的造船术这么没落下去，你们要帮着我，加紧创制一些新船，让咱们赶上他们，让这些泰西人也都见识见识，咱们中国人并不笨，能造出比他们更好的船！

现在咱们的飞字号快船，就是个例子，这船虽然不大，但是就算是拿到他们泰西去，也不算掉份！眼下能跑得过咱们这飞字号快船的船，包括泰西人，也不见得有的，所以只要咱们愿意干，愿意多琢磨，没啥做不成的！

好了，说说吧，你们看罢了这两条泰西人的大夹板船之后，觉得能修不能？”

古风听着于孝天的话虽然觉得有点扎耳，但是却也没话可说，眼巴前这泰西人的船就放在他们面前，他们看过了才知道，人家的手艺确实比他们的厉害，让他们来做的话，怎么也想不出用这些办法来造船，造出这样的船，所以不行就是不行，这也不能怪于孝天说话不好听。

但是好在现在他们也造出了飞字号快船，前些日子还改造出了那条三桅

大福船的炮船，也不能说他们就一无是处，以前他们不敢说能造的出来这泰西人的大夹板船，那是因为他们见都没见过。

现在事情好办了，有两条泰西人的大船，就摆在他们眼前，从里到外由着他们随便看，随便学，除了有些工艺可能一时间不太了解之外，这船的结构他们很快就可以摸清楚。

只要记下来之后，以后他们就也可以比葫芦画瓢，学着造了，以前他们缺乏创新意识，抱残守缺，只会造那些老旧的船型，这也不能怪他们不想琢磨造更好的船。

而是环境决定了他们不能随随便便的改动船型，因为他们是船匠，必须要按照客户订造的船型，来造船，人家说要什么样的，要多大的，他们就得按照规矩造，要是随便修改的话，人家到接船的时候，看不是他们要的那样，不要了还索赔，他们这些船匠难道把银子赔给人家不成？

所以没有需求，就没有创造的动力，船寮的掌柜的没事不会拿出银子，折腾新的船型，工匠们自然而然也就不敢乱来，而且中国的海贸，一直以来都习惯于仅仅跑南洋，就可以了，走的航线也多是临近岸边的航线，起码航道上要有一些岛屿作为标志物才行。

基本上没有人驾船远渡重洋，跑到几千上万里的辽阔海面上，去开拓去寻找发现新的机会，所以中式船只在明中期郑和下西洋之后，技术进步就停滞了下来，失去了继续发展的动力，加之大明封海的政策推行，造船技术彻底停滞不说，甚至出现了严重的倒退。

最起码现在怎么造几千料的大宝船的手艺，已经彻底失传了，这里面最关键的就是这么长的龙骨，怎么拼接起来，还要保证结构强度，使得大海船可以在狂风巨浪之中，保持结构坚固，而不会发生折断和解体，这一点已经没有人知道了。

而中国的造船工匠们，多是社会最底层的人，他们学艺靠的是口口相传，手把手的教和学，大部分人目不识丁，自然也就不会留下什么技术资料，或者文献之类的东西，有限的一些文字性的东西，也是一些看似内行的读书人留下的。

而这些读书人是不齿于和这些船匠们为伍，泡在船寮之中真正的学习造船技术，所以他们留下的文字资料，多是一些所道听途说一鳞半爪的东西，许多东西根本就是想当然或者是皮毛，甚至于干脆就是似是而非的东西，后人根本无法从中借鉴什么有用的东西。

另外中国人也没有发展出系统的制图手法，根本不知道比例图纸是什么，有些读书人绘制一些船图，但是比例失调，也没有结构图，根本无法承

载更多的信息，以至于后世之人，想要根据一些文献资料或者图纸复制一些古船，也没有可靠的资料。

这也是后世船模之中，大部分都是西式船只，中式船只却极少，或者干脆就是一些似是而非的东西。

中国的船匠们，全凭着祖上留下的手艺，在一步步的吃老本，相互之间又敝帚自珍，生怕自己的手艺被人学去了之后，砸了自己的饭碗，更使得很多很不错的技术，渐渐的泯没在了历史长河之中。

而西方的造船师，却是有相当社会地位的，他们在大航海时代开始之后，因为需求，所以更乐意创新，不断的修正以前船只存在的问题，不断的创新一些新的船型，摸索建造更适合在大海中航行的船型。

另外目前他们已经发展出了相对较为完善的制图学，造船师也不再像以前那样，亲自去造船了，而是逐步的成为了造船的设计师，他们绘制出图纸，制作出模型，经过试验之后，交给船厂的工人按照图纸进行建造。

这些都大大的推进了西方造船的发展，更加上欧洲诸国，都开始把目光投向了大海，想要从这之中分得一块巨大的蛋糕，所以相互之间又有竞争，少不了在海上大打出手。

第一百三十五章善后

现在西班牙人就已经被英国人挑落马下，而还有荷兰人以及葡萄牙人也是海洋的强有力争夺者，他们都试图抢夺更多的资源和占领更多的殖民地，获取更大的利益，之间少不了要打海战。

这也更促进了他们的造船师，要创造出更好、更大、更结实、武力更强、更灵活的战船，来为他们的国家服务，让海军为他们的国家争取更多的利益，包括商人们，也纷纷投资购买新船，跑到遥远的大海上，去探索发现新的大陆，占领新的殖民地，抢劫人口，贩运奴隶和商品，获取巨大的利益。

甚至有些人渣，干脆就购买船只，在海上干起了海盗的买卖，抢劫敌方的商船，干没本的买卖，这些都大大促进了他们的造船业和军工产业的发展。

但是这样的环境，在中国却严重缺乏，大明朝廷官府都不重视海上贸易，更没有开疆拓土的想法，只想着守住老祖宗留给他们的这点祖业，就算是非常满足了，所以导致中国造船业的技术发展彻底停滞了下来，海贸只限于海商的个人行为，想要推动造船业的发展，根本就没有这种环境和需求，自然而然也就不可能促进中国造船业的发展了。

古风听了于孝天的问话之后，赶紧躬身答道：“回大当家的话，刚刚小人和这些伙计们已经看过了这两条船，虽然看的还不算仔细，但是也看了个大概！”

这两条船内部大部分地方都还很结实，外面看上去损坏不轻，但是实际上内部结构受损并不严重，所以修复起来并不是很麻烦，只需要把一些破损的船板拆掉，换上同样的新船板，重新捻缝堵住一些裂缝，这船就基本上算是修复了！

最大的问题就是那条船的一根桅杆被打断了，现在咱们这里没有足够大的料，怕是没法安上新的桅杆，要是拼接的话，恐怕不够结实，这恐怕是最难办的事情了！

其它的倒是还好说，小人不是托大，进了坞之后，最快三个月，确保能把它们修好！顺便还能让咱们这些匠人们，也学学他们是怎么造这船的！”

古风的话让于孝天很满意，因为这两条船他在一个多月之前，已经在基隆堡那边亲自检查过了，内部主体结构基本上损伤都不大，只是船体船板被打的比较惨，帆具损失比较大，最严重的也就是桅杆问题，至于个别船肋被破坏，也是少数，修船的时候更换掉就可以了。

所以表面上看着这两条船破烂不堪，实际上真正修复起来，比起改造那条三桅大福船，还要简单很多，根本难不住古风这些船匠们。

至于桅杆的问题，他是多少了解一些的，西方国家在历史上特别是英国，曾经有很长一段时间，他们的造船厂，也缺乏船桅杆的木料，于是便想出了拼接桅杆的方法，替代用整根原木制作桅杆，这种方法用了很长时间，虽然结构强度比不上整根的原木，但是还是凑合着能用的。

但是他并不打算使用这种方法，因为实验这种方法，要经过很长时间的摸索，刚开始制作的拼接桅杆，估计强度很难保证，所以最好还是使用整根原木来制作桅杆。

南日岛肯定没有合适的木料，但是眼下他占领了淡水和基隆两地之后，台湾岛上可是有着丰富的木材资源，本身台湾岛就拥有不少非常适合造船的木材，比如红杉，台湾松，大樟树等树种，找一些桅杆料子，还是没有一点问题的，据他所知，现在淡水船寮的木料储存场之中，就有不少这样的料子，等这两条船主体修复之后，把那条桅杆被打断的船驶到淡水那边去，在那边选一根桅杆料，安装上就可以了。

所以这两条船修复目前看来，是没有多大问题的，于是他和古风等人便在船寮讨论了一番修复方案，决定先把船上一些东西拆除掉，卸下船减轻船体重量，另外把桅杆也拆掉，降低船体重心，之后便把船只移入到船坞之中，开始修船。

说完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召见了这次带船回来的罗贤彬，前些时候他回南日岛疗伤的时候，把罗贤彬留在了基隆堡那边，帮助黑头处理大战之后的事情。

这一次罗贤彬带着这两条大夹板船一起回到了南日岛，当见到于孝天之后，罗贤彬立即兴奋的给于孝天道贺，看到于孝天基本上已经恢复，已经没有了生命危险，他们这些人高兴是发自内心的。

于孝天点点头笑道：“好了，多谢你们一直挂念着我的伤势，现在已经没有大碍了，最慢估计再有一两个月，伤口就能完全长好了，这次我肯定是死不了了！”

“大当家乃是天人下凡，肯定是洪福齐天，这点小伤我们早就觉得，肯定不会有事的！果不其然，大当家的威风，连阎王爷都不敢收，以大当家的身子骨，起码长命百岁没有一点问题！”罗贤彬呲牙咧嘴的笑着对于孝天拍马屁道。

于孝天皱皱眉，怎么觉得他这话很耳熟，这不是鹿鼎记里面神龙教洪教

主手下们常用来拍他马屁的话吗？想到这里，他不觉哑然而笑了起来。

“好了，别拍我的马屁了，你再拍我马屁，我也不能多赏你几两银子！呵呵！说说吧，这段时日基隆堡那边的情况如何！”于孝天一边说话，一边接一碗汤药，皱着眉头灌了下去，这玩意儿连喝这么多天，他闻见就想吐，真是没有西药的药丸吃着方便，但是却一点办法都没有，他现在要尽快的完全恢复过来，要不然体能和精神都跟不上。

罗贤彬立即挺胸答道：“启禀大当家，那边有黑哥在，还有孙副统领，他们做事很稳当，俘虏都暂时关押在临时俘虏营之中，每天要去开石头，现在变得听话多了！”

受损的船只现在已经基本上大部分修理过了，这些天陆续会返回南日岛，进行继续修缮！受损的炮台黑哥他们正在安排人手，进行整修，捕鱼和捕鲸现在也已经恢复，那条逃走的西班牙大船，再也没有回来！”

于孝天放下汤碗，喝了口水，又漱了漱口，点点头道：“废话，这些事我都知道了，战死的弟兄处理的怎么样了？还有伤者现在情况如何？”

罗贤彬赶紧答道：“启禀大当家，战死的弟兄只要能找到尸身的，都已经收殓了起来，按照大当家的吩咐，在基隆堡那边，建起了一座墓园，全部就地安葬在了基隆堡墓园，墓园形制按照南日岛墓园进行修整，很漂亮，风水也不错！”

还有一部分找不到尸体的弟兄，也都为他们准备了一座衣冠冢，将他们和其他弟兄安葬在了一起。

我们在基隆堡的弟兄们，除了在值人员，其余的全部参加了他们的葬礼，很隆重，请大当家放心便是！

另外伤者之中，有三十多个弟兄，最终没有能挺过来！也就地葬在了墓园之中！剩下的五十多个受伤的弟兄，在当地医官的救护下，基本上都挺过来了，不过有几个，估计没法再回船上了，他们残了！

不过他们也不担心什么，反正跟着大当家饿不着，就是听说大当家伤重，他们都很紧张，这次回来，看到大当家已经恢复了不少，回头派人去告诉他们，让他们也就可以放心下来了！”

于孝天微微叹了口气，这次他们的损失着实不小，战死了二三百人，伤几十个，主要是因为有些水手，受伤落水之后，无力挣扎活活的被淹死了，另外还有几条船沉的太快，人来不及跳海逃生，船下沉的时候，把他们也吸了下去。

所以战死的人数很多，倒是伤者人数不是很多，不过八十多个伤者，最后只活下来了五十人，死了三十多个，这死亡率还是太高了一些。

但是仔细想想，这个时代伤员的死亡率能控制在这个程度，已经是非常难得了，就算是欧洲国家的伤员，死亡率现在也至少在一半以上。

要知道伤员是很宝贵的，战斗之中受伤的人，就像是经受了一次洗礼一半，只要活下来，基本上都很快会成为绝对军中的骨干。

于是他扭头对李狗子说道：“这次去鸡笼湾战死了不少弟兄，抚恤要尽快发下去，必须要切实的发到他们家人手中！另外把他们的身后事必须要安排好，不能让战死的弟兄九泉之下不能瞑目！多花点银子无妨，在这边可以安排一次对他们的祭奠活动！

这次天气主要太热了，另外很多弟兄的尸体找不到，找到尸体的弟兄，也不方便运回来安葬，所以我便让黑头安排，就地便葬在基隆堡那边！

如果他们的家人想要去基隆堡祭拜他们的墓的话，这件事也要尽量安排，不要推三阻四，这是人之常情，他们家人连他们最后一面也见不到，已经是对不住他们了，他们想去的话，要好好安排，照料好他们！”

（今儿个带儿子女儿出去玩儿了，回来晚了一些，更新比较晚，大家包涵！另外多谢秋天的枫林和长得不够明显二位兄台的打赏！）

第一百三十六章牵制

“大当家对弟兄们好，弟兄们都心里明白，要不然的话，弟兄们也不至于如此玩儿命，全都是大当家宅心仁厚，弟兄们这才愿意为大当家卖命！”

大当家放心便是，这些事儿咱们理事堂已经开始安排了，大部分抚恤都已经发放了下去，不过有部分弟兄，是光棍一条，没有亲人，这些弟兄，我们把他们的排位请到了忠烈祠之中供奉了！

至于伤愈之后伤残的弟兄，也请大当家放心，咱们会妥善安置他们的，肯定不会亏待他们！”李狗子赶紧答应道。

于孝天就怕他伤重期间，很多事情耽搁下来，看来李狗子他们理事堂的人，还算是尽心，这种事情没有拖延，该办的在他伤重期间，已经办了。

而且他已经听刘老六说过，有关嘉奖的事情也已经安排过了，该赏的赏，该给予功勋章的，给了功勋章，另外失去船只的几个船长，会以最快的速度，给他们配上新船，对于战沉船只的船长，不能让他们回来坐冷板凳，这是于孝天特别交代过的事情。

一旦要是让战沉船只的船长回来之后坐冷板凳的话，难免会影响士气，所以遇上这种事，对待奋勇作战而战沉了座船的船长，在等候上新船之前，海狼是全额发饷，不会影响到他们的收入，另外他们可以在获得新船之前，暂时休息。

一旦有新船的话，要紧着先安排这些船长重新上船，这也是激励船长们敢战的一种做法，省的船长们害怕座船战沉，战时畏战不前。

不过经历这场大海战之后，海狼的水师将会得到长足的发展，使得他们更加自信，作战的时候更加勇猛，这一点于孝天是可以肯定的。

“对了，另外当时战沉的那些船只，包括我们的还有西班牙人的战船，黑头是怎么安排的？这段时间我没精力过问这件事，今天看到你我才想起来！”于孝天忽然间想起了这件事，对罗贤彬问道。

罗贤彬一听赶紧答道：“这件事黑哥他们没有忘掉，当时战沉的船只位置，弟兄们都标记出来了，其中部分船只沉的太深，就放弃了。

另外几条咱们的船，在沉没之前，驶向了浅水区，沉到了浅滩那边，这些船暂时不便打捞，但是也已经派水鬼潜下去探摸清楚了位置，先把一些大炮打捞了上来，个别大炮位置不好，暂时无法捞出来。

西班牙人战沉的三条大船，其中一条是烧毁在深水区，所以没法子了，另外一条烧毁的船只，在烧毁之前，被长龙勾挂住拖到了岸边，火灭了之后，把船上的大炮拆了下来，运到了基隆堡炮作检验，个别可用的暂时放入了库房之中，有些烧的太厉害，已经变形的，就等着砸碎回炉了。

至于那条坐沉在浅滩的西班牙大夹板船，水鬼探摸过多次，那条船吃水线以下，有三个窟窿，整体上破损不是太严重，倒是还有希望捞出来修修，看看还能用不能。

就是眼下那边人力和物力有限，暂时没法打捞出水，要是想捞出水的话，估计要动用不少人力，眼下基隆堡那边，只能先派人把船上一些炮还有东西捞出来，其余的要等大当家随后派人过去，再想办法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对黑头和孙宝强的办事能力很是满意，这两个人配合，把基隆堡整治的不错，两个人都很能干，不敢说他们配合是珠联璧合，起码没有产生内斗，办事拖沓，这一点已经是很不错了。

至于这个时代，想要把一条几百吨重的大船，从水里面打捞起来，不是件容易办的事情，会干这种事的人很少，海狼虽然也做过几次，但是不能说经验丰富，另外这时代也没有什么像样的起重设备，只能用简单的方法，这就需要投入相当大的人力物力才能办到。

像打捞这样大的船只，起码要用几条大沙船，而且要将几条船固定在一起，然后才能想办法逐步将那条船打捞出来。

不过看在这条船毕竟还是盖伦船船型，虽然只是武装商船，但是还是具有打捞价值的，只要能把它捞出来，如果主体结构尚未遭到严重破坏的话，那么将其修复，便可以再用一段时间，起码在海狼自建出同类型炮舰之前，在中国海上，还是可以横行很长时间的。

于是于孝天记下了这件事，开始安排抽调人员还有商船队的几条大沙船，组织一个打捞队，想办法把这条船给打捞出水，只要能把它先捞出水，就可以把它拖到很近的沙滩浅水处，搁浅在沙洲上，接下来堵住漏水的地方，使其具有浮起的能力，接下来事情就好办多了。

关键就在怎么把它起出水面，这条船灌满水坐沉在海底，重量会非常大，虽然借助海水浮力，不会那么重，但是重量也不容忽视，一旦组织不力，到时候再把几条大沙船搭进去，那就赔大了。

所以这件事必须要找一个有经验并且组织能力强的人来做才行，可是一时间于孝天想不出有什么人可以做这件事，所以暂时只能先开始组织物力，做好前期准备。

另外船只沉没之后，不能太长时间，时间越长，船只在海底陷得越深，打捞越加困难，所以这件事也不能长拖下去，要尽快解决才行，还有一个问题，就是现在已经进入到了台风多发的季节，打捞作业将会受到很大影响，他们可利用的时间很是短暂，这都是横亘在他们面前的问题。

但是于孝天还是决定，要不惜代价，想办法打捞出这条船，就算是这条船出水之后不能被修复利用，也可以想办法拉到船寮，供船寮的工匠们拆卸，让工匠们从中学到一些西方造船的技术，这可不是花钱能办到的。

虽然这次他们也抓了几个随船队来台湾岛的西班牙工匠，这些人是随船木工，专门负责在出海的时候，随时维修船只，但是这些西班牙工匠，都是水平不咋么样的工匠，只能干一些简单的活，并不能亲手造船，就算是在马尼拉，西班牙人也没有设立船厂，根本无法在马尼拉造出大船。

所以这些被俘的工匠，并不能给他们提供多大的帮助，一切还要靠着他们自己摸索，而多一条可参照的实物，无疑是对海狼非常有用的事情。

于孝天另外很关注的事情，就是这几百名西班牙俘虏，这些人之中不少都是人渣，并不是西班牙正规的军人，他们之中也并不全都是西班牙人，其中也有意大利人、法国人、德国人。

现在正是欧洲三十年战争时期，欧洲自身乱的一塌糊涂，滋生出了不少社会人渣，冒险者，这些人有些是为了逃避战争，有些人是为了冒险发财，有些人则是稀里糊涂被骗出海漂泊到亚洲。

于是在严重缺乏水手和士兵的西班牙人那里，他们很容易找到新工作，成为雇佣水手或者雇佣兵，这些人不见得效忠西班牙国王，他们基本上都是为了钱而战，但是这一次也不幸成为了这场大战的牺牲品，被海狼俘获。

所以于孝天便把主意打到了他们的身上，这些人熟悉西方陆海作战方式，熟悉西式帆船的操作方式，而且不少人也是军人出身，其中不乏对建筑、艺术比较了解的人，甚至还有几个随船的医生。

这都是海狼目前急需的人才，以前他们是根本没有机会获得这样的资源的，没有几个欧洲人愿意跑来给中国海盗打工，但是现在他却通过武力手段，俘虏了这么多人，如果将他们像那些中国人渣还有买来的东南亚土著黑皮猴子一样，丢到苦役营之中，做最基本的劳动力使用的话，实在是有点暴殄天珍了一些。

前些时候他自顾不暇，小命都几乎不保，所以根本没有精力来关心这件事，现在他已经逐渐康复，于是便开始琢磨，该怎么把这帮人收为己用。

还有这件事牵扯着他下一步跟西班牙人的关系问题，以前他和马尼拉的

西班牙人并无多少冲突，甚至还可以称之为合作者，双方始终保持着贸易关系，只因为西班牙人想要在台湾北部抢一块地盘，建立贸易港口，保持和荷兰人竞争，继续和大明商人进行交易，所以才会爆发出这么大的冲突。

但是除此之外，目前他们并无太大的利益冲突，虽然于孝天痛恨西班牙人，这帮欧洲畜生们万历年间，曾经在马尼拉大肆屠杀过大量的中国侨民，对于孝天对他们相当痛恨。

可是目前他还没有打算，为了此事，便兴师动众的跑去找西班牙人算账，把马尼拉攻占下来，将西班牙人逐出亚洲。

相反，他还希望西班牙人不要因为这次鸡笼湾大海战，在亚洲的实力被削弱的太严重了，因为他很清楚，西班牙人目前根本在国内抽调不出多少兵力，来支援他们东亚的殖民地。

而西班牙人和荷兰人始终处于敌对状态，荷兰人现在在东亚表现出了咄咄逼人的姿态，处处和西班牙人作对，并且他们成立的荷兰东印度公司，始终不遗余力的想把西班牙人挤出东亚。

于孝天暂时还不想给荷兰人做嫁衣，帮着荷兰人把西班牙人打垮，有西班牙人的存在，他们才可以形成竞争关系，眼下他控制了大面积的福建海域，控制了不少商人和大明特产的货源，如果挤走了西班牙人的话，他这些货就只能卖给荷兰人，荷兰人一家独大，便失去了与之竞争的对手。

所以保持西班牙人在亚洲的存在，目前还符合他的利益，故此他并不打算，就此彻底和西班牙人撕破脸。

第一百三十七章有恃无恐

接下来，他该怎么解决这个问题，成了他面前的最大的问题之一，他这些天在养伤期间，一直都在暗自考虑这件事，现在他已经基本上拿定了主意。

于是他传令下去，让黑头在基隆堡那边，加大力度好好的收拾收拾这些西班牙俘虏们，先让他们吃足苦头，体验体验被人当奴隶的感觉如何，过些天之后，将他们用船送到南日岛来，他要跟这些俘虏们面对面的好好“谈谈”。

至于马尼拉那边，于孝天作为胜利者，当然不会派人过去主动跟他们联系，去找他们进行谈判了，但是却必须要释放一个信息给那些西班牙克们，让他们知道，这件事暂时没完，接下来就看他们怎么选择了。

于是他便命理事堂，通过一些和他们打交道的海商，要去马尼拉做买卖的船，向西班牙克们散布一些流言。

流言包含不好真的和假的信息，首先是传言海狼正在为了鸡笼湾之战这件事，很是愤怒，正在厉兵秣马，集结上万的人马还有几百条船只，同时在筹措粮食和弹药等物资，下一步准备要发兵马尼拉，教训教训这些该死的西班牙克们。

另外流言之中也包括海狼并不想继续和西班牙人为敌，有意和他们进行接触谈判，解决这次的摩擦。

也有传言，说海狼要封锁中国前往马尼拉的航线，禁止中国商人再前往马尼拉和西班牙人进行交易，而是要他们今后转而感到大员去和荷兰人进行交易。

虽说这些事情之中，有真有假，但是等传到马尼拉西班牙人那里之后，肯定还是能大大的震慑他们的，起码这些传言之中，包含有一定的海狼释放出的和解的信息，只要这些西班牙人不是傻子，他们应该能从中把握到一些有用的东西的。

当然必要的压力还是要让西班牙人体验到的，于孝天将几条单桅纵帆船派往了东沙岛一带活动一段时间，专门袭击从广东和福建前往马尼拉进行交易的中国商船。

当然这种袭击，并不要求他们必须要将商船拿下，连船带货的劫回来，主要是要他们给过往前去马尼拉做买卖的中国商船，制造出一个假象，那就是海狼已经开始对马尼拉航线进行封锁了。

只要这个消息被受到袭击的船只传到马尼拉，西班牙人就该感到很紧张了，到时候不愁他们不低头。

至于西班牙人会不会增派船队和兵力，对海狼进行大举报复，这件事于孝天根本没有任何担心。

因为他现在很清楚西班牙人的斤两，这支到鸡笼湾的西班牙船队，实力之强，是他起初没有料到的，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打的这么惨烈。

从这支船队的规模和带来的步兵的规模上来看，这一次西班牙的马尼拉总督，已经把能拿出的力量，都拿了出来，恐怕就是因为他们可能预料到了，在争夺鸡笼湾的时候，可能会和海狼发生冲突，所以他们第一次便出了全力，以至于手头根本没有留什么预备的力量。

西班牙在东亚总共也没有多少条大型的战船，充其量也就是有一些来往的武装商船，这一次被他们一下就抽掉了六条，当场撂在了鸡笼湾五条，只跑回去了一条。

所以西班牙人现在根本没有一点办法，再抽调出这么多人船，来找海狼报复了，除非他们破釜沉舟，连吕宋岛都不要了，尽起整个吕宋岛上的所有西班牙驻军，跑来鸡笼湾或者南日岛报复他于孝天。

如果是那样的话，他倒是愿意举双手欢迎，就算是西班牙人倾巢而出，他们能动用的船只数量也很有限，除非他们联合大批南海一带活动的中国海盗，否则的话他们是没有这种本钱的，于孝天倒是很乐意再跟他们大打一场，多给自己增加一些有用的俘虏。

但是他相信，西班牙人不是疯子，他们绝不会这么做，因为吕宋岛比起台湾岛，对西班牙人更重要，毕竟他们占领吕宋已经很多年了，在那里建立起了一套完善的统治秩序，放弃那里，他们绝对舍不得，也绝对不敢那么做！

所以不出他所料的话，西班牙人这次肯定会向他服软低头，只要他能让西班牙人低头，那么就可以从西班牙人那里获得更多的好处，而他最大的砝码，也是这些西班牙俘虏，到时候能卖出不错的价钱。

刚刚伤愈的于孝天，很快便又被淹没在了繁杂的各种事务之中，因为在他领兵去鸡笼湾，一直到他伤愈可以理事这近两个月时间里，整个福建沿海一带的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最让海狼部众们感到吃惊的是，褚彩老居然派人跑来南日岛，想要求见于孝天，但是当时于孝天尚在伤重期间，被人挡驾没有见到。

但是刘老六还是弄清楚了褚彩老派人来南日岛想做什么，原来褚彩老这段时间在漳州的日子很不好过。

自从他被海狼打的大败亏输逃回东山岛之后，褚彩老的威信还有实力都遭到的极大的损失和削弱，虽然他去年一年，都试图恢复实力，磨刀霍霍准备再找于孝天报复，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褚彩老悲哀的发现，他无论如何也不是海狼的对手，因为他根本弄不到那么多红夷大炮，更弄不到海狼的那种快船。

就算是他人手很多，但是和海狼打，也只有被骑着揍的份，只会自取其辱，而讨不回半点场子。

所以想明白这一点之后，褚彩老报复的心思也就日渐淡了下来，好在于孝天在拿了她的赔偿之后，并未对他步步紧逼，让褚彩老的日子还算是能活下去，起码在漳州以南到潮州一带沿海，还算是褚彩老的地盘，海狼并没有把手继续伸入到他的这块地盘之中。

所以这一年多来，褚彩老和海狼之间倒是相安无事，并未再起什么冲突，海狼的商船在驶入褚彩老控制的海面的时候，褚彩老严令手下招子都放亮点，只要看到带有海狼旗的船只，绝对不能碰他们一指头，甚至于还要尽量的护送一段路，让他们安然离开他控制的海面。

褚彩老真是害怕了，他生怕一不小心，海狼的商船在他地头上出事，于孝天会迁怒于他，借口大举对他兴兵，把他从这里也赶走，那样的话，他就彻底被打回原形了，以后这大海上谁还会再把他当成个人物看呢？

所以如此下来，双方倒是相安无事，但是一直持续到去年年底的时候，褚彩老发现他又遇上了一个强劲的对手，开始挑战他目前的地位。

那就是新来的郑一官，郑一官在接手了他义父李旦的盘子之后，实力突然间增长了无数倍，而且他把经营的重心，倾斜到了福建一带，试图在这边打出一个属于他的地盘，海狼的实力强大，郑一官不太敢去挑战海狼的权威。

所以郑一官便把主意打到了他老大颜思齐的头上，但是颜思齐却获得了于孝天的支持，使得郑一官的想控制笨港一带的企图最终以失败而告终。

于是郑一官便试图把褚彩老从这里挤走，抢了褚彩老的地盘，占领漳州和潮州一带的海面，作为他的地盘。

这褚彩老岂能轻易把地盘让给郑一官，双方自然而然这段时间便在漳州和潮州一带海面上大打出手。

本来以褚彩老的实力，并不见得就怕郑一官，但是褚彩老自从白给于孝天之后，对手下的掌控能力开始严重削弱，加之郑一官实力暴增，双方交手这几个月来，褚彩老渐渐的撑不住了，形势对他变得很不利。

于是褚彩老便想到了昔日的敌人于孝天，因为他听说了颜思齐获得了于孝天的支持，从海狼那里，花重金购买了一批西式大炮，装备到了他们船上，海狼甚至还派了一些炮术教官，去传授颜思齐手下炮术，帮颜思齐整军。

颜思齐凭借着于孝天的支持，在实力不如郑一官的情况下，居然和郑一官打成了平手，使得郑一官始终没法将颜思齐怎么样

于是褚彩老便也想从海狼手中，购买一些火炮，加强一下自身的实力，起码不能让郑一官把他逼到走投无路的境地之中。

但是他派人到了南日岛之后，却没有见到于孝天，被刘老六挡驾撵了回去，在所有人眼中，褚彩老这个想法，简直就是痴人说梦，海狼和褚彩老是仇敌，虽然暂时双方相安无事，但是当初王宏的死，是和褚彩老有分不开的关系的，如果不是褚彩老来犯的话，王宏也不至于被马峰打死。

所以现在褚彩老想要求助海狼，从海狼手中买大炮，简直就是开玩笑，所以刘老六也没有惊动伤重之中的于孝天，直接便回绝了褚彩老手下提出的要求。

但是于孝天现在伤愈可以视事之后，听说了这件事，居然态度很暧昧，对此事居然还很有兴趣，这让所有人都有点不太明白于孝天是不是因为伤重期间，发烧烧坏了脑袋。

第一百三十八章资敌之嫌

正好褚彩老第一次遭到拒绝之后，并未就此作罢，他也得知了于孝天和西班牙人打了一仗的事情，而且听说海狼大获全胜，将西班牙大夹板船组成的船队打了个灰飞烟灭，这件事实在是让他太震撼了。

于是他更加相信，海狼是他惹不起的，想要在上海今后能混下去的话，他就要跟海狼搞好关系，想要能和郑一官对抗的话，他就必须要从于孝天那里获得支持才行，现在大炮这种东西实在是不好弄，辽东战事越来越紧，朝廷不断的催促广东和福建，向北方运送红夷大炮，现在陆上各地都开铸了红夷大炮，但是却根本弄不到。

郑一官倒是从葡萄牙人哪儿弄到了不少红夷大炮，大大提升了实力，他褚彩老却没地方弄这种大炮，眼下除了找海狼想办法求购之外，他没有一点办法。

另外他也打听到，于孝天在和西班牙人大战期间，身负重伤，这段时间一直在南日岛疗伤，这对褚彩老来说，也是一个机会，如果这个时候，他主动低头像于孝天示好的话，不能说是雪中送炭，起码也算是友善的表现了。

于是他马上又派了手下，准备了一份相当丰厚的礼物，其中包括现在极难购买到的辽东人参和虎骨，这玩意儿自从建奴造反之后，关内便基本上断货了，只有极少人可以通过地下途径，从辽东搞来一些这种东西，现如今价比黄金，除了贵之外，还有价无市，褚彩老却还是不惜重金，弄了十几根大人参，还想方设法在陆上弄到了不少疗伤的药物，派人给于孝天送了来。

他打的主意是，万一于孝天伤重不治撒手归西的话，他通过这样的示好，起码和海狼的继任者建立起一个较好的关系，弥补一下双方的矛盾，以后没了于孝天，还能和他继任者打交道。

但是第二次他派人来的时候，于孝天已经伤势大为好转，开始视事了。

听说褚彩老再次派人来，专门为他送礼，于孝天于是便笑了起来，当即命令把褚彩老派来的来使，请到他的前厅。

褚彩老这次派来的人是他的老营总管马翔，这个马翔是他的左右臂，也是他最信任的人，他派马翔过来，可见得褚彩老对这次的事情何等重视了。

马翔的名字，于孝天还记得，因为他为此还暗地里跟林易阳等人说笑过，另外他也在当初去笨港，和褚彩老谈判的时候，见过这个马翔，所以对其并不陌生。

马翔一进入于孝天的客厅，便立即对于孝天施礼，而且是用下的下人见上位者的礼节，对于孝天很是恭敬，看到于孝天脸色虽然不好，但是明显已经开始康复之后，他更是连连给于孝天道贺。

说着马翔便从怀中取出了那份礼单，双手举过头顶呈给了于孝天，亲卫把礼单接过，送到于孝天面前，于孝天扫了一眼礼单，心中暗笑，这礼物还真是够贵重的，十三支四两到八两的辽参，一整套虎骨，两串东珠，黄金五十两，白银两千两，还有日本红铜两千斤。

这样的礼品，着实称得上是份厚礼了，折合成银子的话，起码有万两左右，可见褚彩老这次真是孤注一掷，下了血本了。

“多谢褚大掌柜如此厚重的礼物，在下无功不受禄，怎么当得起呀！”于孝天笑着将这份礼单放在了手边的茶几上，对马翔说道。

“还望大当家笑纳！这次我们大掌柜听说大当家受伤的消息，很是上心！我们大掌柜这段时间，一直在念叨着此事。

虽然以前我们和贵部闹过不愉快，但是我们大掌柜却一直都很钦佩于大当家您，多次人前人后提起您的时候，都说您乃是当时英杰，少年有为！

之所以当初咱们会闹到那种地步，这全怪那个周师爷在暗中挑唆，本来我们大掌柜只是让他过来和于大当家您商量一下怎么和解，但是那厮却对大当家狮子大开口，还出言威胁，甚至于还试图勒索于当家你们！

这些事情我们也是事后才知道的，后来那厮勒逼不成，便恼羞成怒，回去多方鼓动我们大掌柜对于当家你们动武，以至于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现如今我们大掌柜已经查知了这些事情都是那姓周的家伙暗中挑唆，误信谗言才闹到了如此地步。

所以我们大掌柜为此始终心怀愧疚，这次听闻于当家受伤，更是感到十分不安，他还想要亲自来探望于当家您，但是实在是杂务缠身，他无法走开，于是便派小的过来代为探视。

这些薄礼，不成敬意，还望于当家能笑纳！另外我们大掌柜还为于当家准备了另外一份厚礼，请于当家笑纳！”

说着他示意跟着他来的人，把礼物呈上来，于是于孝天点了点头，亲卫去门口接过了一个木匣子，放在了地上，于孝天点头让亲卫打开。

这个木匣子被打开之后，众人都倒吸一口凉气，因为木匣子之中，居然放了一颗人头，亲卫正要喝骂马翔，为何拿来这等东西当礼物送来，于孝天

伸手止住了亲卫，仔细观看之后，发现这个人头的主人他认识。

这颗人头正是当初被褚彩老派来跟他谈判的那个周师爷的脑袋，这次居然被褚彩老杀了，把他的人头当做了礼物送了过来，可见得褚彩老这次为了向于孝天示好，做出了多大的牺牲。

可怜这个周师爷，实在是遇人不淑，为了褚彩老和他于孝天的谈和大业，向条不值钱的狗一般，就被这么剁了。

反正褚彩老现在是摆明，当初他和海狼发生冲突，都是因为这家伙，这屎盆子是彻底扣在了这家伙的脑袋上，杀了他，算是给于孝天了一个交代，就算是于孝天不相信，也没什么好说的了。

于孝天看罢之后，让人将这个盒子收起来，找地方埋掉，他对杀不杀这个周师爷，是没有什么要求，杀了也好，不杀也罢，不过是一个替罪羊罢了。

“原来如此呀！那么这份厚礼，我便收下了！多谢褚大掌柜的厚赠！像这样的人，确实该杀！如果不是他的话，我们双方如何能闹到如此地步？既然如此，以往之事就此揭过也罢，毕竟我和褚大掌柜，都是在这海上做买卖的同行，说起来今后还是抬头不见低头见！总比相互敌视要强得多嘛！”

对了，前段时间我伤重期间，听闻你们来过一趟，当时于某身体有恙，不能视事，多有怠慢了，还望你们能多多见谅！不知道我于某有什么可以帮得到你们的，请马兄直说便是！”于孝天露出一副满意的笑容，笑着对马翔说道。

马翔一看心中大喜，觉得今天事情弄不好有门，于是趁热打铁，便把褚彩老想要从于孝天手中，求购一批火炮的事情提了出来。

于孝天皱起眉头，摸着下巴的胡子，想了想脸上露出了为难之色，开口道：“原来如此呀！这个……恐怕是不好办呀！”

马翔赶紧说道：“于当家，这郑一官乃是个胃口极大，心思很野之人，他现在对付我们，一旦等到他羽翼丰满的时候，保不准就会来对付于当家，而且近期在下还听闻，郑一官早已打算对于当家你们不利，还多次试图抢劫于当家你们的货船。

上个月我们有弟兄的船，就在漳州海面上，碰上过郑一官的手下，试图追截贵部的一条货船，我们的弟兄便立即施以援手，将郑一官的手下赶走！

现如今我们只能求助于于当家您了，要知道郑一官此人和壕镜澳的佛郎机人，可是渊源很深，他眼下正大批从佛郎机人手中求购红夷大炮，这恐怕

不是单单要拿来对付我们的，假以时日这厮肯定也会对于当家你们不利，所以还望于当家一定要不吝卖给我们一些大炮。

我们定会感激不尽，至于价钱上都好说，只要于当家愿意卖，就算是稍贵一些，我们也承情不尽！”

于孝天点点头道：“这个郑一官确实可恶！此人心狠手辣，而且毫无道义可言，颜思齐乃是他的大哥，而这厮还想把他置于死地，可见的此人确实是个败类无疑！

既然如此，这件事我要慎重考虑一下，毕竟这些大炮也我们也不是很充足，你们要的数量也不少，给你们的话，我要先和弟兄们商量一下再做决定，至于价钱嘛，倒是好说，只是现在精铁价钱越来越高。

你们也知道，广东还有福建现在开铸了不少红夷大炮，朝廷现在正在辽东的战事紧张的厉害，包括云贵等地的奢安之乱，也需要不少大炮，以至于现在铁价飞涨。

另外铸炮繁琐，开三门炮，最终能成一门就算是不错了，而且要铸造好炮，还要对买来的铁料精炼方能使用，损耗也非常之大！这价钱嘛……”

马翔一听于孝天的话语之中，对卖给他们大炮的事情已经松动了，这意思主要是价钱方面，可能会比较高，知道于孝天这是坐地起价，但是这个时候他已经管不着价钱高低的问题了，关键是现在这玩意儿有价无市，有钱也买不到呀！

所以价钱现在倒不是他们要考虑的问题，关键还是要先买到再说，反正现在能卖给他们大炮的也只有于孝天这一家了，人家坐地起价，这是正常的，更何况他们以前还打过一场大仗，现如今能卖给他们大炮，就算是价钱高一些，也算是给他们面子了。

“价钱好说，这些事情我们都知道！只要于当家同意卖给我们一些大炮，价钱高点，也是理所当然的！”马翔连忙接口说道。

“好吧！既然如此，我先跟手下的弟兄们商量商量，看看能挤出多少大炮给你们！……”

第一百三十九章敌人的敌人是朋友

“这怎么能成？这褚彩老是什么东西？他可是去年年初，还大举兴兵，跑来攻打咱们南日岛的，大当家别忘了，当初您可是险一些就被褚彩老用大炮给轰塌的寨墙活埋了！

现如今怎么能卖给他们大炮呢？之前卖给颜思齐一些大炮，倒也罢了，这褚彩老是说什么都不能给他们的！”

众人一听于孝天要卖大炮给褚彩老，一下就跟在马蜂窝里面丢了个鞭炮一般，一下就炸了窝。

刘老六面子最大，当场就蹦起来反对于孝天卖炮给褚彩老。

至于其他人，特别是军事系统的不管是水师还是战兵，都像是被扎住了一般，一个个蹦起来大声抗议，表示这大炮卖给谁都行，就是不能卖给褚彩老。

于孝天就知道会遇上这样的抗议之声，由着他们发表他们的不满，但是眼光流转了一下，却看到林易阳嘴角带着一丝微笑，坐在一旁始终不出声，仿佛这件事跟他没有关系一般。

另外理事堂那边赵麻子和李狗子，也都没有表示反对，只是坐在那儿不吭声。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他之所以要把这种事，摆在桌面上，让手下人知道，不是他凡事都要问问手下人的意见，而是通过这种方式，要摸摸手下众人的想法，当然决定权最终还是在他手里。

最重要的是，他不想自己做出某种重大决定的时候，让手下不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做，私底下对他做出的决定感到不满，在下面发出各种声音，导致内部出现裂痕，一次两次无所谓，如果时间长了的话，这种不满便会被积累起来，最终搞得人心向背。

所以当有比较重要的事情，需要他拿定主意的时候，在他考虑清楚之后，他一般都会把手下召集起来，先问一下他们的意见，了解一下他们的想法，然后再告诉他们他的决定，和为什么他要这么做。

这么一来，他手下们便可以在这个时候，把问题消除，统一起认识，省的下去之后在下面的部众之中胡乱发牢骚。

等大家都表过态之后，于孝天这才轻咳了一声，扭头又看了看理事堂的

几个人，他很清楚这几个人在想什么。

去年年底到现在，他们在跟颜思齐的军火交易之中，获得了丰厚的利润，卖给颜思齐的大炮，让理事堂赚了不少银子。

理事堂管着海狼的吃喝拉撒睡，到处都是花钱的地方，从来都只嫌钱少，没有嫌钱多的时候，只要能赚钱的买卖，他们都愿意干，以前他们之所以反对，是没有从中尝到甜头，一旦尝过了甜头之后，现在就是于孝天要把军火卖给朝廷，他们估计也愿意干。

所以这一次于孝天打算卖大炮给褚彩老，他们考虑的不是褚彩老会不会拿着这些大炮掉头来对付他们，也不是考虑褚彩老是不是他们曾经的敌人，而是已经心里面开始打起了小算盘，开始琢磨着应该卖给褚彩老多少大炮，什么型号的多少钱一门，这笔买卖之中，他们又可以赚取多少银子。

倒是林易阳的态度，这会儿显得很暧昧，不过于孝天也大致猜得出，林易阳这小子肯定是已经看透了他们的想法，所以这才不乱发言乱表态。

“林先生！你为何一直不说话？”于孝天对林易阳问道。

林易阳听到于孝天点了他的名，于是便赶紧站起来垂手答道：“在下没有意见，所以没什么好说的！在下愿听大当家的决定！”

“哦？这是什么话？没有意见又算是什么？那么你到底是支持把炮卖给褚彩老，还是反对呢？我不想听你说什么没有意见，你说说看，到底是支持还是反对？”于孝天看出了林易阳在耍滑头，但是却并不给他机会，非要他明确的表态。

林易阳这一下没法不说话了，于是只好答道：“在下支持卖炮给褚彩老！……”

听到林易阳的话之后，下面众人立即便又都嗡嗡了起来，刘老六一脸的不高兴，觉得林易阳是不是有点脑子也不正常了。

“诸位且听在下一言！在下和大当家是一个看法，虽然说褚彩老曾经是我们的敌人，并且欠下了我们血债，但是换而言之，褚彩老付出了更大的代价，使得他这个海上的大佬，在南日岛一战之后，已经沦为了二流！

而眼下暂时我们还没有南下的打算，褚彩老又在这一年多来，对我们处处迁就，并且表现的恭顺，那么这个敌人，就暂时不再是我们的敌人！

相反，倒是郑一官，眼下处处咄咄逼人，想要把他的势力扩大，而郑一官眼下才是我们的威胁。

但是郑一官暂时因为有颜思齐的牵制，又忌惮于我们的实力，所以暂时不敢跟我们大打出手，只能去跟褚彩老抢地盘！”

说到这里，林易阳故意停了一下。

刘老六于是说道：“他们狗咬狗最好，狗咬狗一嘴毛，谁咬死谁都不心疼！让他们去咬好了！”

林易阳摇头道：“不然！话虽这么说没错，但是这也要看孰强孰弱了！看似褚彩老实力不弱，但是南日岛一战之后，褚彩老实力大衰，作为后来者的郑一官却风头正盛，而且郑一官的路子要宽，他和壕镜澳的佛郎机人交情很深，本身他曾经受过洗礼，是个天主教徒，所以颇受天主教教会的支持。

所以他可以买到别人买不到的红夷大炮，但是褚彩老却不成，他只能吃老本，凭着他手头的积存来和郑一官对抗，这段时间渐落下风。

时日一长，褚彩老恐怕就会分崩离析，到时候郑一官便会抢占一大块地盘，拥有更强的实力。

这不是大当家想要看到的，所以我觉得，我们可以卖给褚彩老一些大炮，让褚彩老恢复一些实力，有能力和郑一官对抗。

更何况我们只是授之以器，又不是教给他怎么铸炮，褚彩老想要靠着我们卖给他的这些大炮，今后掉头来和我们对抗，根本还不是我们的对手，所以这方面不需担心太多！

相反褚彩老拿到我们的大炮之后，方能知道我们的厉害，就更不敢轻易得罪我们。

让一个对我们有利的人控制漳州潮州一带的海面，总比让一个敌视我们的人控制那里要强吧！

所以我对此事来说，是支持的！”

听了林易阳的这番话之后，那些反对的人开始低头琢磨了起来，有些人开始点头表示有道理，包括刘老六也闭上了嘴，摸着下巴的山羊胡开始闭眼考虑了起来。

于孝天笑着拍起了巴掌，连连点头道：“说得好！知我者林先生也！”

林先生说的很好！我们宁可让一个臣服于我们来占着漳潮海面，也不能看着郑一官占了那里，更何况褚彩老的银子可是很多，与其他被郑一官

干掉，这些银子落在郑一官的囊中，倒还不如先装在我们的口袋里更好一些！

褚彩老确实是我们的敌人，但是那是曾经！就算是今后我们想要收拾他，也随时都可以收拾掉他！但是我们眼下重点并不在于占多大的地盘，而是要集中力量守住眼下的地盘，大力开发淡水和鸡笼两地，如果有可能的话，下一步我还想向南发展，因为台员岛南部更适合耕作，比起北边这边，那边的环境更好一些！

所以眼下我们需要褚彩老来替我们牵制郑一官，因为郑一官才是我们最大的敌人之一，这个人心狠手辣，而且年轻气盛，一旦让他壮大的话，将会成为我们最强的对手。

单有一个颜思齐，恐怕并不足以对付郑一官，郑一官一旦干掉了褚彩老，对我们只有坏处没有好处！

你们永远都记住，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郑一官现在是我们的敌人，那和郑一官作对的人便是我们的朋友！就算是褚彩老曾经是我们的敌人，也一样可以成为我们的朋友，因为我们有一个共同的敌人！

与其我们亲自提刀上阵去跟郑一官拼命，那么我倒是更愿意让褚彩老先上，就如同我岳丈大人所说，狗咬狗一嘴毛，让他们咬吧！但是前提是不能让一条狗被咬死，哪条狗如果弱的话，我们就帮他一把，要是一条狗把另外一条狗咬死了，那就不好玩儿了！

我们需要那边暂时乱下去，越乱越好，他们乱的厉害，才能分散我们的压力，别忘了现在的福建抚台大人朱一冯，可是正在厉兵秣马，磨刀霍霍，有他们在闽南折腾，朱一冯就要考虑考虑，该对谁下手的问题了。

怎么样岳父大人？听了我们的这些话，您觉得这炮是该卖给褚彩老，还是不该卖给他呢？”

刘老六听完了于孝天的话之后，苦笑了一下摇头道：“说来说去还是你们有理呀！照你们这么一说，我现在也觉得，这炮要是不卖给褚彩老的话，反倒是不对了！也罢，那就卖给他好了！但是价钱不能低！怎么也要狠狠的宰他一刀！”

“哈哈！这个好说，好说！一定不会便宜他们的！”于孝天哈哈大笑了起来。

（特别鸣谢gzg1972兄弟的不吝打赏，多谢诸位兄台的支持与帮助！）

第一百四十章冤大头

至于赵麻子和李狗子等人，当然不会客气了，立即便开了一个单子，这帮理事堂的家伙都钻到了钱眼里面了，早就磨好了刀，准备宰褚彩老一刀了。

理事堂给褚彩老开出的价格表，是猴版五号炮，两千五百两银子，一门撤装的三号炮一千三百两银子，一门虎蹲炮二百二十两银子，一门灭虏炮价格是五百两银子，另外还有火绳枪，是六十两银子，但是不是海狼自造的火绳枪，而是这次从西班牙人手中缴获的那一批几百支火绳枪中的一部分。

当然如果褚彩老想要更大的炮的话，也可以，这一次海狼从西班牙船上缴获了四十多门各型大炮，另外基隆堡那边，这段时间还在探摸打捞两条沉没敌船上的大炮，其中有一部分属于重炮，但是口径和海狼的自产火炮口径不同，而且还比较笨重，于孝天并不打算继续使用这些火炮，因为要是继续使用这些火炮的话，就必须专门给它们生产炮弹。

而这些西班牙人的火炮口径公差较大，炮弹制造出来公差也必须要大，要不然的话可能装不到一些大炮的炮膛之中，现在于孝天根本看不上这些大炮，如果拿去回炉再造的话，又有点可惜了，现在有冤大头上门求购，正好可以卖给他几门。

至于价格，那就更高了，类似二十四磅炮的那种舰炮，一门要价四千两银子，就看褚彩老能拿得出多少银子，来买这些大炮了。

不过于孝天觉得，褚彩老应该很有点老底子，这家伙在海上纵横了一二十年下来，肯定积累了大量的财富，这帮同行们，都有藏银子的习惯，像是硕鼠一般，把财富都囤积起来，别看上一次被他敲了一笔竹杠，赔了海狼四万两白银，但是估计这个老家伙应该还有很多银子，现在这么多好货摆在这儿，由着他选购，不怕这个老家伙舍不得出钱。

马翔眼睛闪着贪婪的神光，快步扑到了一溜大炮的跟前，趴在大炮上仔仔细细的上下打量了起来，还仔细的用手摸了一番，口水都快流到大炮的身管上了。

他是有点见识的人，他曾经为了求购大炮，替褚彩老跑了不少地方，也见了不少好东西，既在壕镜澳见过葡萄牙人铸造的大炮，也在广东见过广东官府督造的一些红夷大炮，更是跑到大员，也见过红毛人的大炮。

所以他的鉴赏能力还是相当高的，基本上可以看得出大炮的优劣。

今天他被海狼部众带到霹雳岛，在仓库之中，见到了这里堆放的大批大

炮，一下就被镇住了。

他没想到海狼居然藏了这么多大炮，特别是那二十多门重型红夷大炮，一下就把他给彻底吸引了过去。

他仔仔细细的观看了其中几门大炮，这些大炮上有一些花纹，很是精致漂亮，但是他看不出这是谁铸造的大炮，直觉告诉他，这些炮似乎不像是海狼自造的，因为上面有铭文，明显不是中国字，所以很大可能，是泰西人原产的大炮。

这些炮很大，也很重，看上去就很厉害，他们以前也从佛郎机人哪儿重金购入几门红夷大炮，但是他们所购的哪几门红夷大炮，似乎还没有这里的这些大，铸造水平似乎和这些大炮差不多。

可惜的是现如今他们仅剩下了三门，在东山岛上放着，没法装在他们的船上使用，褚彩老自从丢掉了他那条三桅大福船之后，现在一直没有再弄到大的可以装下这种红夷大炮的船只。

这种炮是他们梦寐以求的东西，只要能再购买几门，放在东山岛上，一般人就没法动他们老巢了，当然海狼除外，因为海狼这明摆着，红夷大炮很多，他们绝不是海狼的对手。

于是他对带他过来的人问道：“请问这位兄台，这些大炮都是谁人所造？”

理事堂的人立即自豪的答道：“这些炮乃是干腊丝人所造，你们大概也该听说过了，前段时间咱们海狼跟干腊丝人在台员岛干了一仗，缴获了他们不少大炮，这些都是从他们船上拆下来的！标准的干腊丝人自用的大炮，绝对是大杀器！”

马翔听罢之后，这心里面的震惊就不用说了，海狼简直是太厉害了，这消息果真不是假的，他们确实听闻了海狼前段时间跟干腊丝人大大了一场，据说海狼获得了大胜，但是这个消息不少人都不敢相信，包括他们，也觉得不太可能，但是现在当看到这些干腊丝人的大炮之后，马翔这才确认，传言果真不假，海狼果真是获得了大胜。

别的不说，光是这些大炮，在这儿放着，就足以说明了一切了，干腊丝人如果不是大败而逃的话，岂能丢下这么多大炮呢？

而起他在到南日岛的时候，也看到了正在船寮那边的码头上停靠了两条西式的大夹板船，这些炮应该就是这些大夹板船上装载的大炮，这就更加可以确定，海狼确实确实把干腊丝人打惨了。

“贵部实在是太厉害了！居然能把干腊丝人打的这么惨，佩服，佩服，实在是佩服！”马翔从心底里面发出了赞叹，没有半点敷衍的意思，他真是佩服到了极点，这人比人实在是气死人呀！

接着带他来的人，让他又看了猴版五号炮，撤装的三号炮，猴版三号炮以及虎蹲炮、灭虏炮等炮，还有一批缴获西班牙人的火绳枪。

而且他毫不避讳的告诉马翔，哪些炮是他们自造的，马翔很很好奇，赶紧跟着过去，一门门的看了下去，而且看的比刚才还要仔细。

当看罢了海狼自造的这些大炮之后，马翔背后冷飕飕的，就算是这大热天，也觉得心里面发冷。

因为他在看过了这些海狼自造的大炮之后，发现海狼自铸的这些大炮，在外观上来看，比起那些重炮的质量，丝毫不差，而且似乎有超过的意思，特别是他看到这些炮的炮膛，十分光滑，口径是说多大就有多大，就算是他没有拿尺子去仔细测量，也觉得这些炮造的十分规整，只要是一个式样的，几乎看不出有什么差别。

哪儿跟他们手里面的那些破炮一样，一门炮一个样子，一门炮一个德行，口径大小不一，搞得他们得为每一门炮，专门准备炮弹，大致看上去差不多一样的炮弹，有些可以撞进去，有些则差那么一点点，偏偏没法装进去，所以他们很多时候更乐于用一些乱七八糟的散子，因为朝炮膛里面装石子，要比装大炮弹要方便，可是封门子照样还是不好弄。

本来他想要看看海狼自己用的那些不用火绳的火绳枪，因为在码头上，他看到有海狼的部众，背着这种不用火绳的火绳枪，在码头或者船上值哨，但是当他提出来之后，立即便被一口回绝了。

带他过来的人告诉马翔，那些鸟铳，是他们自用的，而且他们目前产量有限，还拿不出来卖，马翔若是想要的话，只有这些干腊丝人的火绳枪可以卖给他们，要是不要的话，也无所谓。

马翔随手拿起了一支干腊丝人所用的火绳枪，看了看之后，还是很满意的，这种泰西人所造的原装火绳枪，比起大明的猴版鸟铳，质量上要好很多，这些干腊丝人所造的火绳枪，用料足，做工精湛，一看就是好家伙、

既然有这些东西，那么海狼的自造鸟铳，也不见得就比这些泰西人所造的火绳枪能号多少，就是让他奇怪的是，海狼的火绳枪，为啥不用火绳，这他实在是百思不得其解。

接下来海狼部众，按照老习惯，先请买主观看一下他们样品的实弹射击情况，马翔被带到了海边的靶场，派人从库房之中拖出了几门大炮，架好之

后，开始试炮。

一时间安静的霹雳岛上，顿时又响起了一声声大炮的轰鸣，炮弹时而飞到靶场的地面靶标，砸出一片尘土，时而飞到很远的海面上，在海面上激起一片片浪花。

马翔看的是心惊肉跳的同时，又眼馋的要死，这些炮他见识过了之后，感觉都是非常好的东西，他们手头除了剩下的两门红夷大炮之外，再也找不出一门炮，能跟这些海狼的大炮相媲美了。

这些炮打的远，打得准，而且看样子威力也不小，就算是最小的那种所谓的三号炮，也能把很厚的船板，在百步之外打出一个窟窿。

而他们现在所用的那些炮，根本达不到这样的威力，很多时候也就是听听响罢了，哪儿有这些大炮这样，打一发算一发，实打实的能给对方造成伤害。

于是马翔当场表态，这些炮他都要一部分，请海狼给他们开个价钱。

看到马翔很满意这些样品炮，于是理事堂的销售人员，立即便托出了一张清单，交给了马翔。

（好了，现在终于安生了，可以专心坐下来码字了，这段时间真是把我折腾坏了，赶紧稳住神，攒一些稿子，下个月争取恢复每天两更！）

第一百四十一章一箭双雕

马翔看罢之后，虽然也觉得这价钱着实不便宜，但是毕竟他在来的时候，早有思想准备，会被海狼宰一刀，另外看看这些海狼开出来的价钱，也不能算离谱，这样的价钱，算是市价，但是他们以前就算是有银子，也没地方买去，有价无市！

而海狼这边是现货，就算不是现货，两个月之内，也可以给他们交货，而且质量没得挑，只能这么好了，所以马翔对海狼开出的价钱，并没有表示太受不了，跟理事堂的销售人员讨价还价了一番之后，最终还是把单价给敲定了下来。

这些炮的单价不变，但是每门炮根据炮的大小不同，附送三十斤到二百斤不等的火药，另外每门炮另外赠送五枚纯铁的实心炮弹，等于算是给马翔了一个优惠。

马翔对此已经很满意了，因为在他看来，于孝天对他们没有藏着掖着，把好东西确确实实的拿了出来，连缴获的干腊丝人的重炮，都摆了出来，供他们选购，这实在是已经给他们了天大的面子。

这次他们杀了周师爷，给于孝天送了一份厚礼，看来还是值得的，要不然的话，他们无论如何也拿不到这些大杀器。

不过马翔没有当场定下各种炮要多少门，因为这件事他必须要回去跟褚彩老商量一下，看看褚彩老想要多少，能凑出多少银子再说，虽然他是老营总管，但是这种事还是要褚彩老开口说话才行。

毕竟这一次他来的时候，并没有抱太大的希望，只是过来探路，试探一下于孝天的态度，但是他没想到，这次事情居然办的这么顺利，所以马翔非常高兴，连晚饭都留在南日岛吃，回到南日岛拜别了于孝天，千恩万谢了一番，当天下午便上船赶回了东山岛。

郑芝龙这半年来日子真不好过，先是因为劫银不成，被逼逃离笨港，落得了一个背信弃义的名声，还被海狼干掉了好几条船和不少手下。

接着实力大增的颜思齐兴师来伐，和他在澎湖一带连连交手，虽然他吃亏不算大，但是却也拿颜思齐没有办法。

进而他想要在福建抑或是广东沿岸抢一块地盘，但是却和褚彩老发生正面冲突，双方这几个月下来，打的是不可开交，他也没有能一举将褚彩老干掉，只是初步占了一些上风。

他有心想要报复海狼，派人在泉州和漳州海面上，堵截海狼的商船，但是他这边刚动手，便宜还没有占到多少，海狼就派来了几条快船，连连袭击他落单的船只，反倒是干掉他了不少手下和船只，还抢走了他好几船货物，吃了不小的亏。

他当然知道海狼的这种快船难以对付，当初海狼就是用这种船，搞得褚彩老和他手下风声鹤唳，寝食难安，所以他不得不收敛一些，下令手下船只不得单独行动。

这么一来减少了不少获利，在漳泉两地行动很不自由，处处要小心翼翼，不敢有半分大意。

原来他并不想和于孝天的海狼闹到这种地步，他自认为和于孝天还是有点交情的，于孝天也很抬举他，可是让他没有料到的是，于孝天在他和颜思齐之间，毫不犹豫的便选择站在了颜思齐那边，公开将他划入到了敌人的行列之中。

他多次请人去南日岛，想要跟于孝天谈和，但是都被于孝天断然拒绝，并且告诉传话之人，他于某最看不起的就是他郑一官这样以下犯上，刚刚实力大增，便试图弑主之人，他于孝天绝不会跟他这样的人为伍，所以让他死了这条心。

郑一官为此非常郁闷，他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得罪了于孝天，让于孝天对他如此不待见，毫无征兆的便和他翻脸成仇。

但是郑一官是个非常聪明的人，他仔细思量了一番之后，便看出了于孝天的想法，于孝天哪儿是有什么公义之心呀！

他于孝天根本就是看到了他郑一官实力猛增，怕他郑一官继续做大下去，未来会成为他海狼的劲敌，所以他才会利用颜思齐来牵制自己，在他海狼不出头的情况下，借助颜思齐的力量，来处处掣肘于他郑一官。

这一招实在是厉害，于孝天可以说是一箭双雕，一边是将颜思齐控制在了他的手中，把颜思齐当枪使，另一边却还用他们所产的那些大炮，将颜思齐的钱袋子掏空，在大捞好处的同时，还给他郑一官竖起了一个强敌，甚至把他郑一官的名声也彻底搞臭了。

现在海上的同行们，提起他郑一官的名号的时候，不少人都要吐口吐沫，骂上几句，就连以前跟他有多年交情一些人，在他名声大臭之后，为了避嫌，也不再跟他交往。

还有那许心素，盘踞在泉州，牢牢控制着福建和浙江、江西等地的生丝货源，也处处与他为敌，断绝一切跟他郑一官的交易，还利用他和荷兰人的

交情，让荷兰人也不愿意再跟他郑一官打交道了。

郑一官可以说是没吃到羊肉，反倒是惹了一身骚，标准的偷鸡不成蚀把米，现在混得是如同过街老鼠一般，人人喊打。

原来他以为，当他接收了李旦的遗产之后，立即就可以一跃成为中国海上的一霸，以后就可以在福建两广横着走了，可是没想到的是当他兴冲冲的准备撸胳膊挽袖子大干一场的时候，却发现事情没他想的那么简单。

一个于孝天，成为了他人人生道路上的一块巨大的绊脚石，处处都可以看到他的身影，搞得他现在是灰头土脸，他已经明显可以感觉到，跟着他的那些手下们，近期开始变得有点不太耐烦了。

假如他接下来还不能改变现状的话，那么他不怀疑，他的这些手下们，用不了多长时间，就可能会分崩离析，各自找各自的门路去了。

所以近期他必须要想办法打破这种僵局，打下一块地盘，并且让手下们必须要尝到甜头才行。

为此这段时间，他不惜重金，从佛郎机人哪儿购得了二三十门大炮，还从以前陆上一些有关系的门路，淘得了一批其它火炮，加强了武备，只待和褚彩老大打一场，另外也准备在漳泉两地，干一票大的，补充补充消耗的资金。

养活近万的手下还有几百条船，不是件简单的事情，就算是不说要发的饷钱，单是这么多人吃喝，一天下来就要不少钱，加上还要发饷，一个月下来，没有几万两银子，根本就玩儿不转。

可是这段时间，郑一官却感觉有些力不从心，因为在几方围堵之下，他又没有一块可靠的自己的地盘，没有稳定可靠的收入来源，这几个月来是不敷出，加之不断的损失船只和人手，还要发抚恤，还要购大炮火铳，使得郑一官被压得喘不过气。

这就是不当家不知柴米贵，虽然船多人多看上去很爽，但是花钱的时候，也更爽，这大几千号人马，不让他们吃喝发财，随时都可能成为定时炸弹，随时都有可能被自己的这种力量所反噬。

郑一官现在算是知道，这老大并不是好当的，一个不小心，他就可能被人干掉，这使得他近期的脾气也变得暴躁了许多，动辄手下有什么冒犯之处，他便会杀人。

好在近期从佛郎机人哪儿购买的大炮，总算是交货了，被他想方设法的装在了部分可靠亲信控制的船只上，顿时让他恢复了不少信心，开始准备大

干一场，这一次他决定，再去海澄月港干一票大的。

毕竟月港现在是官面上唯一可以通海的港口，虽然不少海盗都盯着这一带，但是真正能干大票的，却并不是很多。

上一次郑一官带人在这里干了一票，便收获颇丰，除了抢了不少财货之外，还绑了不少肉票，这些肉票之中，还有部分是有钱的商贾，光是这一块，就榨取了不少赎银。

唯有现在干一票大的，让手下们吃到甜头，他才能稳住手下们的躁动，要不然的话，他恐怕很难再有效控制这些手下们了。

于是他将各路掌柜召集在了一起，开始安排布置了起来，这个季节现在正是台风多发的季节，不少海商为了避免风险，这段时间都不再怎么出海，所以海澄那边聚集了上千条各种船只，如果这次他顺利的话，不但可以捞一大笔，还能顺便补充一下近期损失的船只，另外还可以强行裹挟一些渔民入伙，补充一下人员。

所以在他紧锣密鼓的准备之下，六月中旬的时候，终于开始发动了起来，一批批郑一官手下的船只，开始朝着海澄一带汇聚，并且占据了浯洲，也就是后世所称的浯屿。

浯洲乃是扼守海澄、同安的门户之地，也是进出月港的必经之路，左邻厦门岛，也就是中左千户所。

（今天朋友来家玩儿，上午耽误了一上午，中午小酌几杯，结果当场被撂翻了！更新晚了，大家多包涵，另外悲催的是这两天眼疼，下午去医院检查了一下，发现眼睑里面长了个小东西，要做个小手术去掉，估计明天之后，要当好几天独眼龙了！呜呼！我真是倒霉孩子呀！）

第一百四十二章大赚一笔

在万历年间，浯洲和中左千户所都是备倭的最前沿，长期驻守有官军和战船，但是这些年来，这边的海防开始松弛，成了海盗们狂欢的乐园，太多的船只出入月港，这里也成为了海盗们争夺的一块大肥肉。

以前这里是褚彩老的地盘，但是在褚彩老被海狼打败之后，被迫把势力范围向南收缩，可是这一带却还是他们经常活动的地方，只是控制力大不如从前，除了他们在这一带活动之外，颜思齐也经常在这一带活动，包括海狼也会时不时的在这一带出没。

另外这里也是许心素主要出货的地点，势力交错很是复杂，任谁都盯着月港这块大肥肉，希望能将其单独吃下。

而郑一官正是看中了这一点，早就打算把这一带收入他的囊中，就算是暂时他还无法完全控制这一带，他也打算把这里当成他的提款机，时不时的到这里捞一把。

但是他的行动马上就引起了各方注意，大量的海盗船只出现在这一带海面上，是瞒不住这里的各方势力的。

褚彩老、于孝天、颜思齐、许心素他们全都在很短的时间内，便得知了消息，一听说郑一官又准备大举进犯海澄，各方马上就都有了反应。

许心素虽然财力雄厚，但是实力并不强，他立即便开始转移在海澄他商铺之中的财货，并且通知官府，禀报郑一官的动向。

海狼部众得知郑一官的行动之后，立即也大怒了起来，虽然因为各种原因，海狼并未把这里纳入到他们实际控制范围，留出了这块空白，让各方同行可以分润一些，不想当这些同行们的公敌。

但是这里也不能是任何人的控制区，有财大家发，但是却不能让一家独占，现在郑一官几乎快要在这里当成他自己的地盘了，半年时间来这里干两票大的，海狼部众岂能容忍。

特别是眼下负责这边的马臬，更是不答应，当即便准备在这里狠狠的修理一下郑一官，敲打敲打他，让他知道谁是老大。

在他准备集结第一分船队战船，准备从湄洲湾开赴海澄一带的时候，却收到了于孝天的命令。

于孝天令马臬暂时不要去管郑一官，让他放手在海澄闹便是了，但是可

以准他在郑一官干完之后，撤离海澄的时候，在他的退路上设伏，来个黑吃黑，但是在郑一官动手干之前，不要去干涉他。

于孝天近期仔细分析了一下郑一官眼下的处境，已经发现了郑一官现在的窘境，虽然他实力很强，但是现在却是一支过街老鼠，人人喊打，要名声没名声，要地盘没地盘，说起来手下众多，但是却是个海上的流贼。

这么大的盘子，没有一个固定的地盘可以供他们活动，对郑一官来说压力肯定很大，所以郑一官为了生存下去，就必须带着手下干大票，而他能选择的地方确实不多，广州那边现在海上的海盗势力众多，而且都不算弱，其中大股的海盗，就有好几支。

郑一官现在过去，肯定会成为众矢之的，另外广东水师的实力也相对较强，特别是珠江口一带设防比较严密，以一般人的实力，很难冲到广州。

潮汕等地，虽然也做海贸的人不少，但是油水明显没有海澄这边大，这个季节又是船只在月港一带避风休整的集结，海澄聚集了大量的商船，囤积了很多财货，所以郑一官如果要干的话，还是只能选择月港。

而月港可是朝廷和福建官府盯着的主要地方，谁在这里折腾的厉害，谁就会成为官府的眼中钉，这也是于孝天不把漳州湾收入他囊中的原因，目前他并不急于需要把这里纳入他的控制区，以他目前的财政能力，已经基本上够用了。

一旦要是他控制漳州湾的话，少不了要逼得其它同行没饭吃，那么铁定会把当公敌，另外官府肯定也会把他视作眼中钉肉中刺，不拔除绝不会痛快。

他现在实在是不想跟福建官府耗着，去年他已经教训过了福建官府一顿，现如今新任福建巡抚朱一冯态度不明，又在紧锣密鼓的大修战具，有很大的可能，想要报去年官府受辱之仇。

他不怕福建官军来征伐他，但是这么打没有多大意义，浪费资源，还耽误他巩固台湾岛的计划，能不打的话，他还是不想打。

所以郑一官现在这么折腾，正合他的心意，就让郑一官在海澄折腾，越是折腾的厉害，就越是等于把他自己架在火上烤，所以他不同意马泉率队前去堵截郑一官，而是让马泉稍安勿躁，至多是在郑一官撤离的时候，揍他一家伙，来个黑吃黑，捞取一些实惠就可以了。

于是马泉这才听令放弃了出兵海澄的计划，但是还是集结了船只和兵力，做好了随时掐断郑一官退路，打他们一个伏击战的准备。

和于孝天不一样的是颜思齐和褚彩老，虽然这儿不是颜思齐的地盘，但是也是他活动和获取财源的主要地点，颜思齐听闻郑一官要到海澄干大票，当即便不干了，就算是为了报复郑一官，他也不能让郑一官这么大摇大摆的到海澄发财，所以他立即便点了几十条船，还有上千手下部众，杀奔了海澄，准备去找郑一官的晦气。

至于褚彩老那就更不用说了，当马翔回去禀报了他南日岛之行的结果之后，褚彩老是大喜过望，立即便根据马翔带回来的清单，定了一批火炮。

因为干腊丝人的重炮价钱太高，他目前主要需要的还是船上能用的大炮，所以他只定了三门重炮，放在东山岛大寨之中，作为镇宅之物，防备郑一官攻打他的东山岛。

而他主要购买的大炮，基本上都是猴版的十二磅轻炮还有六磅炮和猴版六磅炮，这些炮他勉强可以装到他手下的船只上，虽然这些炮远没有海狼自用的那些大炮好，但是跟同行们用的炮相比，已经算是非常好的高级货了。

这样一来，他很短时间之内，就可以大副提升他手下船队的战斗力，获得可以和郑一官抗衡的实力。

倒是那些于孝天想要卖给他们的干腊丝人的火绳枪，褚彩老没有要多少，只要了几十支，装备给了他自己的亲信手下，负责保护他个人安全之用，主要财力都拿来购买其他大炮使用。

褚彩老一下就开出了一个单，猴版五号炮，他当即定了十门，裁撤下来的三号炮也就是六磅炮，他要了二十门，猴版六磅炮他要了三十门，甚至灭虏炮这样的旧式火炮，因为价格相对便宜一些，他也一举定了四十门。

这么算下来，他一下子就从海狼手中订购了百门大炮，差不多花费银二十万两，而褚彩老到底是干海盗多年的老海狗了，这些年来囤积了大量的资财，这十万两银子，看似一个天文数字，但是实际上对他来说，还不至于让他到破产的地步。

更何况褚彩老也不会自己全部拿出这些银子，因为他的组织方式是入股的方式，更有点后世合资公司的性质。

这些钱虽然他要拿出一部分，但是其他的各股掌柜，也要拿出一部分，要不然的话这些炮他是不会分给各股掌柜的。

现在市面上一炮难求，小股掌柜就算是有钱，也很难搞到，现在褚彩老打通了海狼的关系，他们岂能不敢进也跟着购进。

所以个股掌柜根据各自的财力，也拿出几千两到一万两银子，很快就凑

起了这笔钱，而且按照各股掌柜的意思，还能多买一些，但是目前暂时他们先买这么多，试试好的话，再追加订货。

实际上褚彩老最终拿出的不到四万两银子，但是其中一半左右的大炮到货之后，是要装在他自己直接控制的船只上的，褚彩老还占了点手下的便宜。

按照海狼的要求，这些银子必须要是银头足的官银，褚彩老一下拿不出这么多雪花银，只能把他们手头的一些杂银折价，足足装了一船，送到了南日岛。

褚彩老倒是不怕把银子送到南日岛之后，海狼吞了他的银子不给他货，因为他知道海狼这些年来除了靠抢之外，主要财力来源，还是做买卖，他们海狼这几年下来，做生意方面，获得了极好的口碑。

跟海狼打过交道的商贾，不管是大商贾还是小商贩，从来没有被坑过，他们赊销给海狼的商品，到结账的时候，从未被拖欠过，就算是海狼的船只出海飘没了货物，海狼也会照价支付，从来没有听说过一次海狼吞了人家的货不给银子的。

而且海狼也卖很多东西，现在谁都知道，这些市面上的玻璃制品，绝大多数都是海狼弄来的，还有那种近期被有钱人追捧的不得了的香皂，更是只出自海狼一家之手，当然还有一些比如鲸鱼皮、熊皮、鹿皮、鹿茸等稀罕货，海狼也占据了不少份额。

许多人找海狼拿货，必须要先交订金，方能拿到货物，但凡是交过订金的，海狼从未吞过人家的订金，全部按时按量的将订货交付。

所以现在海狼的名声几乎可以说是金字招牌，提起跟海狼做生意，商贾们无不各个点头称赞，绝对可以放心。

第一百四十三章郁闷的郑一官

褚彩老以前想要对付海狼，自然少不了盯着海狼的一举一动，所以当然很清楚海狼的作风，不做就不做，只要答应做的，收了定金，就绝对会按时交货，而且质量上绝不会出现质量问题，甚至海狼还开有承诺，但凡发现他们交付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只要是海狼的过失，全部照价赔偿，还另外多赔偿一倍的货款。

这种做法更是闻所未闻的，所以只要跟海狼做生意的，都放心大胆的给海狼交订金，从来没有遇上过问题。

褚彩老为了向海狼示好，也不在货款上罗嗦什么，直接便把银子运到了南日岛，交给了海狼理事堂，开列出了购买清单。

海狼的理事堂看到这么多白花花的银子到手，是舍不得再吐还给褚彩老的，当即便照单全收，直接便把部分存货交付给了褚彩老。

其中部分火炮他们现货不足，即便让南日岛炮作开始铸造，炮范都是现成的铁范，随时可以投入生产，所以一个月之内，褚彩老要的大炮和火枪，便尽数交付给了褚彩老。

褚彩老回去之后验货发现，这些大炮果真质量杠杠的，没有一点问题，大大超出了他之前的预料，一边是感慨海狼的信用确实太好了，一边确实暗自心惊肉跳，海狼生产大炮的速度实在是太快，而且这些炮实在是太好了，想想他前些时候，还殚精竭虑的想要跟海狼作对，找回来场子，简直就是找死。

单是这一次他听闻海狼在台员岛大败干腊丝人的大船队，还缴获他们这么多大炮和两条大夹板船，这种事就闻所未闻。

官军以前也曾经缴获过红毛人一条所谓的大夹板船，其实那条船他见过，根本称不上是什么大船，跟他们常用的二号福船的大小差不多，还是个单桅船，而且官府还是使诈才俘获了那条船。

可是海狼却愣是凭借一己之力，便打的干腊丝人大败亏输，还缴获了正儿八经的两条大夹板船，一想起这件事，褚彩老就觉得背后冷飕飕的，幸好于孝天没有要把他赶尽杀绝，要不然的话凭着他们的实力，想要干掉他褚彩老，可以说是不费吹灰实力。

现在幸好他主动向海狼示好，要不然的话，有朝一日，不知道于孝天什么时候来兴致了，便会跑来把他给灭了。

看到了这些大炮之后，褚彩老不由得暗自下定决心，这辈子都不再跟于孝天作对，有朝一日要是于孝天看上了他的地盘，他干脆就直接给他拉倒，回头找个地方，做他的富家翁去，也比被于孝天灭了要强。

更让褚彩老感到满意的是，海狼知道他们就算是拿到这些大炮，也不会用，干脆提出让他们出一些银子，派给他们几十个炮术教官，过来东山岛帮他们操练炮手，起码让他们能用这些大炮，省的到他们手里被只能当做听响用。

于是褚彩老当即便答应了下来，又拿出了五千两银子，作为培训费，交给海狼，从海狼请来了三十个炮术教官，专门负责替他培训炮手。

短短一个多月下来，褚彩老就鸟枪换炮，抖了起来，原来他手下那些掌柜的，本来就有些心灰意冷，准备势头不妙就散伙溜之大吉，当看到褚彩老买来了这么多大炮之后，也都恢复了不少士气和信心，摩拳擦掌的准备继续跟郑一官大干一场。

这一次郑一官又要大举进犯海澄，可是又触及了他们的痛处，趁着现在还热乎着的大炮已经到手，褚彩老决定，这一次不能再让郑一官这么嚣张了，于是立即集结了手下部众，也赶往海澄，准备跟郑一官大干一场。

结果郑一官这一次的行動，一开始就遇上了巨大的麻烦，他的行动刚展开，褚彩老和颜思齐便带着大批人马船只纷至沓来，把他们堵在漳州湾一带，跟他们大打出手了起来。

郑一官还没有捞到多少实惠，就迫不得已从海澄撤退，掉转头来，带着手下在浯洲岛一带洋面，和颜思齐、褚彩老的人马大干了起来。

整个漳州湾洋面上，六月底的几天里，真的如同开锅了一般，各路人马的船只都杀奔这里，疯狂的纠缠着，撕咬着，打的是热火朝天，海面上炮声从天亮就开始响起，一直打到天黑各自收兵。

第二天一早，炮声便又再次响起，接着又打到天黑。

有人追有人逃，海面上不时会冒出滚滚浓烟，远远的望去，海面上东一堆西一堆，有船只被点燃，在海面上烧成了大火堆，浓烟遮云蔽日，帆影交错期间。

所有人像是都疯了一般，红着眼睛到处找人拼命，当然也有不少船夹着尾巴逃离这片大海。

但是还有船只驶入战团，继续加入到这场激战之中，后来连躲起来的许心素有限的一些船只，也使出了月港，加入到了战团之中。

郑一官在他的座船上，已经分不清哪儿是敌人，哪儿是他的手下的船只了，像是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在甲板上到处乱窜。

这次他进击海澄，像是捅了马蜂窝一般，各路敌人纷至沓来，照面就打，起初他还能顶得住，但是随着越来越多褚彩老的手下和颜思齐的手下赶到这里之后，他的优势开始被抵消，后来干脆连一直不敢跟他正面为敌的许心素，都带着十几条船冲出了月港，加入到了战团之中。

他现在是有一家对付几家的进攻，就算是他实力很强，也架不住这样被人围殴。

这次他刚捞了一笔，还没有尽兴，就遭到了这样的攻击，使得郑一官始料不及，迫不得已之下，他只能放弃继续四处抢掠，带着船队在海上跟这些敌手拼命。

这会儿他已经找不到他兄弟们带的船只了，连郑蟒那厮这会儿也不知道跑到哪儿去了，是不是死了，他也不知道，总之这会儿是彻底乱了套了。

另外他还发现，这段时间被他打得有点不敢接招的褚彩老突然间也抖了起来，居然带着人马大批赶来，跟他死缠烂打了起来。

他意外的发现，褚彩老的手下船只上，似乎多了一些很厉害的大炮，他本来很有优势的火力，在褚彩老的船队面前，居然开始不占便宜了，甚至于开始落于下风，不由得他有点疑惑，褚彩老从哪儿弄来了这些大炮呢？

转念一想，他便立即意识到，褚彩老肯定是从海狼那里搞到的这些大炮，要不然的话，褚彩老根本就没地方弄这些东西。

一想明白这一点，郑一官就想狂骂于孝天，这个姓于的似乎是非要跟他作对，谁跟他为敌，他就给谁帮忙，就卖大炮给谁。

这褚彩老一年多前，还兴师动众的跑去南日岛攻打海狼，现在这于孝天居然不计前嫌，连大炮这种东西，都卖给了褚彩老，这是明摆着要跟他过不去呀！

他仔细想想，也不觉得自己哪儿得罪了于孝天，为何这家伙处处要跟他为敌，这是要把他置于死地不成？

这福建难道他已经不能呆了吗？有他于孝天在，难道就没他郑一官的活路不成？郑一官这会儿快把于孝天的祖宗八代都问候过来了，如果于孝天这会儿在他面前的话，他一点不会怀疑，他会扑上去一口一口的把于孝天咬死。

眼瞅着这一次他已经在这里没便宜可捞了，再打下去，只会徒增损失，于是郑一官传令下去，收队撤离这里，返回他们的老巢。

随着郑一官的船队开始撤离之后，海面上稍稍安静了下来一些，但是颜思齐和褚彩老的船队却并未因为郑一官的撤走而就此作罢。

现在他们也都疯了，既然郑一官已经把事儿挑起来了，那么他们也不愿白来一趟，打这一仗他们也都有损失，不能就此作罢，于是他们也冲入月港，开始大肆抢掠了起来，海澄一带算是遭了殃了。

先是郑一官跑来抢了一家伙，好不容易郑一官刚走，褚彩老和颜思齐又来了，一切继续，接着再抢。

这一场混乱一直持续了很多天，诸盗才算是消停下来，逐渐离开了海澄，整个月港再看，快被搞成了垃圾场了。

海港里面到处是横七竖八被抢光的船只，还有被烧毁的船只，岸上的商铺不是被抢的精光，就是被连着屋子被烧了个精光。

海水里浸泡着不少尸体，有海盗的，有船夫的，也有普通百姓的，岸边和海澄的商铺区，也遍布着尸体，散发着恶臭，有些尸体被杀的早，又没人收殓掩埋，这又是天正热的时候，早已开始涨了起来，散发着浓浓的尸臭味。

直到海盗们全部退走之后，一些人才敢回到这里，查看他们船只和商铺的损失情况，看着遍地的疮痍，到处都是哭声骂声。

（今天要特别鸣谢iujiujiujiu兄弟的不吝打赏，有你们的陪伴，我在码字的陆上会走的更远，希望诸位朋友，能继续一如既往的支持我！多谢了！）

第一百四十四章混乱

官府倒好，郑一官来的时候，他们不敢露头，当官的还有胥吏们跑了个精光，官军水师的战船也在水寨里面闭门不出，抱定只要你海盗不来招惹我，老子是不会出去招惹你们的，而海盗们也不想去啃这些骨头，所以最完整的保留下来的，却是这些水寨和官军的营地。

郑一官刚走，褚彩老和颜思齐又来，官军继续他们的乌龟战法，龟缩在营中坚决不出，眼睁睁的看着这些诸盗们在这一带横行。

直到海盗差不多渐渐撤走之后，官军这才出来开始忙活了起来，到处跑着找尸体，砍人头，用这些人头充当斩获的海盗，准备应付上峰的问责，这一场大乱下来，他们非但无过，而且凭着这些人头，还能捞点赏钱。

而郑一官撤走，也并不顺利，他们刚刚离开漳州湾不久，他们又碰上了海狼的一支船队，劈头盖脸便又被海狼痛揍了一顿，损失了十几条船只，还被抢走了好几船货物。

海狼这摆明了是黑吃黑，先由着郑一官带人去海澄抢劫，而他们则在海面上坐等郑一官的人船撤离的时候，冲上来干一票，捞取不少便宜。

本来郑一官在海澄海面上就和颜思齐以及褚彩老甚至还要加上许心素，打的是筋疲力尽了，退路上警惕性已经不高，加之他们是分散撤退的，郑一官领着人殿后，护送着装满货物的船只先走。

结果打头的那些装满货的船只，正好被马臬带着的海狼船队堵住去路，一场厮杀便干掉了郑一官不少船，还抢走了几条装满货物的大船，等郑一官带人赶上来的时候，马臬率众又劈头盖脸的狂揍他们了一顿，然后也不再跟他们恋战，率部大摇大摆的撤回了南日岛。

望着大摇大摆离开的海狼的船队，郑一官气的已经有吐血^{**}了，他这一次突袭海澄，整个等于给别人做了一件嫁衣，这么多人看他不顺眼，跑来找他的麻烦，这摆明了就是不要他在这一带混下去了嘛！

等他回到老营，盘点了一下损失之后，却发现，这一次他们捞的居然没有赔的多，抢的财货还抵不住他们的损失，整个几天大战下来，他们损失了三四十条船，这生意真是没法做下去了。

另外他最倚重的弟弟郑麟，也在这几天的激战之中下落不明，有人说在撤退的时候，还见到郑麟的船，但是在海狼堵住他们之后，就没再见到郑麟的船，估计是被海狼给干掉了。

郑一官听罢之后气的是咬碎钢牙，当即就拍案而起，要尽出所有力量，去和海狼算算总账。

郑一官平时不是这样冲动的人，他这个人历来心思缜密，别看年纪轻轻，但是却做事相当稳重，这也是他能在这么年轻的时候，就成为如此大规模海盗的首领。

可是这一次他真真是被气糊涂了，他明显察觉到，这个于孝天是非要跟他过不去了，处处跟他作对，处处留难于他，摆明了是要把他挤兑的没法混。

现在连他最亲的兄弟郑麟，也可能被海狼杀了，这可是杀弟之仇，所以就算是再沉得住气的人，到了这个时候，也忍不住了。

但是郑一官气糊涂了，他手下那些人可没有气糊涂，现在谁人不知谁人不晓，海狼是惹不得的主呀！他们去年先是打的褚彩老俯首称臣，接着又放手跟官军一搏，愣是让福建官方对南日岛用兵，最终不得不胎死腹中，不了了之，还导致了一届福建巡抚下台歇菜。

前几个月又和干腊丝人在台员岛北部大打一场，连干腊丝人的船队都差点被他灭掉，据说只逃走了一条大船，其余的尽数被海狼打的沉的沉毁的毁，还俘获了干腊丝人两条大夹板船。

他郑一官确实人多船多不假，但是他们的家伙什子却远没有海狼厉害，海狼能自造各种红夷大炮，而且质量甚至超过泰西人所铸的大炮，连泰西人都不是他们的对手，更何况他们这些人呢？

所以郑一官要去和海狼拼命，也首先要看看手下人愿意不愿意，他手下的这些人可没疯，所以一群人死活算是把郑一官给劝了下来。

郑一官等冷静下来之后，回想一下刚才做出的决定，也被吓得手脚冰凉，他这会儿去找海狼决一死战，那恐怕真真是决死之战，不过可以肯定的是他死定了，对手大致可能不会有有多大问题。

所以等他冷静下来之后，便再也鼓不起勇气，去找于孝天拼命了。

不过就算是他不敢去跟于孝天拼命，但是也必须要报这杀弟之仇，他毕竟实力尚存，只要好好干，短时间之内，还能恢复过来，他不敢大规模的去找海狼的麻烦，但是却可以在海面上到处围堵海狼的船只。

另外海狼控制的海面非常大，就算是他们实力强大，也背不住有人偷偷潜入他们地盘去捣乱。

所以郑一官干脆拿出一大笔老本，作为赏金赏给了手下的那些头目们，先稳住了他们，以防他们因为赚不到钱，而人心向背，最终背他而去。

整顿了一番之后，他便将手下化整为零，分批派往了海狼的地盘上去，开始四处捣乱了起来，这一招褚彩老就曾经用过，虽然最后被海狼化解，但是依旧是个有效的办法，而且郑一官有言在先，只要是在海狼的地盘上劫掠的财货，他只拿两成，余下的八成都留给做事之人。

而以前他手下出去办事，抢劫的财货可是要五五开的，他这个大掌柜要拿一半，剩下的一半才是手下的，现如今他承诺二八开，确实足以让手下们兴奋了。

而且郑一官也知道，海狼在淡水一带筑城，大量招募移民，所以他还派出了一些人和船只，专门到淡水一带活动，堵截海狼的船只，上岸洗掠淡水一带海狼的地盘，总之他是打算跟海狼死磕上了，既然你不让我好过，那么老子也不让你过安生日子。

海澄之乱，这一次也彻彻底底的惊动了现任的福建巡抚朱一冯，朱一冯听闻了海澄的事情之后，气的也是拍案而起。

郑一官这个名号他听说时间并不长，但是在他接任了福建巡抚之后，便开始经常听闻这个消息。

海狼自从去年炮击莆禧所，焚毁南日水寨，歼灭官军水师战船数十条，将朱钦相最终定下的收复南日岛的作战计划打乱，逼得他这个计划胎死腹中，最终只能不了了之，招致朝廷和地方官员连连弹劾，最终黯然被罢官免职，被送往京城待罪。

朱钦相走之前，其实已经知道朱一冯要接他的班，继任福建巡抚之职，私下曾经和朱一冯谈过，如果不能灭了这于海狼的话，他死不瞑目。

朱一冯对此深以为然，接任之后，他可以说是卧薪尝胆，绝口不提要对付海狼之事，却暗地里厉兵秣马，修造战具，兴建战船，并且亲自多次到抚标和各地镇标之中督促练兵，查藩库和各地府库，追缺失库银和粮食，为的就是能有朝一日，将海狼这个福建海上的大害除掉。

可是他这边还没有准备好对付海狼，漳泉一带却蹦出个郑一官，这半年多来，郑一官多次进犯漳泉沿海等地，大肆袭掠沿海村镇，甚至率部攻打海澄月港，劫杀无数商贾。

这一下朱一冯也为难了，他现在不知道该先去对付这于海狼，还是该先去对付那郑一官了。

这一次郑一官居然再次袭掠海澄，抢劫了大批财货，还烧毁不少商船，绑了不少肉票，（当然其中也不乏褚彩老和颜思齐这两个大海主干的），这实在是胆大包天，半年之内他居然连续两次袭掠海澄，这简直太不把他们官府放在眼里了。

这要是让人捅到朝廷去，现在的魏忠贤正愁找不到他的把柄，要知道他可是跟朱钦相一样，不待见这个阉臣，现如今各地官员无不巴结魏忠贤，捧他的臭脚，到处都不惜耗费巨资，给这个阉臣建狗屁的生祠。

但是他和朱钦相一样，绝不同意在福建给魏忠贤建狗屁的生祠，而且魏忠贤现在还到处要地方从藩库之中输银到京师之中，为当今圣上建陵，而朱一冯现在厉兵秣马，想要为朱钦相报一箭之仇，岂能有钱朝哪儿扔呀！所以他一文不拔，坚决不同意朝京师输银给魏忠贤中饱私囊。

虽然他朱一冯不是东林党人，但是他这么做，肯定也会恶了魏党，他这个巡抚恐怕也当不久，这一点朱一冯是有自知之明的。

他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会丢官罢职，但是他还是想要在任上的时候，能做点事情，起码要把于海狼这伙海盗剿灭。

可是现在却又冒出个郑一官一伙，这福建沿海还真是够热闹的呀！

经过朱一冯近半年来的铁腕整顿，现在福建的财政情况有了很大的好转，藩库和地方府库都充盈了起来，而且铸出了不少的红夷大炮。

第一百四十五章选择目标

最关键的是他从藩库之中拨银，并且令沿海各府大力造船，重振水师，现在已经收到了一定的效果。

经过他的统计，现在福建沿海一带的水师战船数量回升到了四百余条，分部在各处水寨，其中各种新船就有二百余条，其中部分是查没的一些海商的大船，简单修整一下就拨给了水师使用。

另外还在各地船寮新建了一批战船，数来也有百条以上，当然趁着这个机会，不少当官的又捞的盆满钵满，逼迫着一些船寮给官府投献，搞得好多船寮的掌柜倾家荡产，但是不管怎么说，在他的整备之下，福建水师实力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另外他着令福建南部总兵俞咨皋坐镇泉州操练水师，令福建副总兵张嘉策坐镇福州操练水师，现如今水师兵力也大幅增加，加之调拨给他们的各种大炮火器，大有重振福建水师的摸样了。

在他看来，现在对付海狼的时机已经算是比较成熟了，所以近来他便暗中准备，开始运作，对海狼进行进剿，最起码也要把他们逐出南日岛，把南日岛收复过来。

但是偏偏现在蹦出个郑一官，在漳泉一带闹得是不可开交，这就让朱一冯有点左右为难了，该先收拾海狼，还是该先收拾这个郑一官，现在成了摆在他面前的一个问题。

于是他便暗中，将幕僚们召集了起来，开始商议这件事。

其实他的幕僚们早就大概猜出了朱一冯的心意，只是以前朱一冯绝口不提要进剿海狼的事情，他们自然也不便自讨没趣，但是现在朱一冯已经表态了，那么他们这些幕僚们也就该为他们的主子考虑考虑了。

这些幕僚们这段时间，一直都在关注着海狼和沿海一带海盗们的活动情况，说实在的，他们对海狼并无太多恶感，海狼是很懂进退的，逢年过节或者他们有事的时候，该打点的从来不少他们的。

而且海狼除了去年因为朱钦相意图对他们不利，才多次大举袭扰沿海一带之外，平时做事相当收敛，并不像他们同行那样，专司以劫掠为生，海狼做买卖很规矩，在沿海一带颇具盛名，也颇受沿海穷头百姓的拥戴。

说起来这海狼真的不算是为恶过深，只是一些地方缙绅其实就是些地头蛇，对他们很是痛恨，因为海狼搞出了很多事情，对民有利，但是却大大侵

害了他们的利益，以至于这些缙绅还有地方的地头蛇们，想尽办法给官府施压，想要官府动兵，将海狼解决掉，恢复他们以前的所谓秩序。

这也是为何两任巡抚大人，都一力想要将其清除的原因，因为他们代表的可是缙绅和士人的利益，普通百姓的想法，他们关注的不可能很多，听到的更多的是这些人的声音，所以在高官眼中和耳中，海狼乃是十恶不赦。

既然现在抚台大人已经自认为时机成熟了，那么接下来就该他们为他想办法，安排进剿之事了，可是现在又冒出了个郑一官，一时间让朱一冯有些左右为难，不知该先对谁动手。

幕僚之中有一个叫田友仁的人，乃是朱一冯最信得过的一个幕僚，很早之前，就跟在朱一冯左右做事，做事稳重，很得朱一冯的信任。

在朱一冯的众多幕僚清客之中，这个田友仁算是幕僚长，算是首辅了，所以他的话，在幕僚之中，很有分量。

在了解了朱一冯的想法之后，田友仁将同僚们召集在了一起，对他们说道：“现如今就是这样，抚台大人为了这件事颇为头疼。

现如今在抚台大人的努力之下，福建这边银子应该是有了，水师战船实力剧增，各地抚标镇标，这半年来经过了大人多方整顿之后，战力增强了不少，所以时机基本上已经成熟！

可是目前却冒出了个郑一官，这个郑一官在漳泉等地多次袭掠沿海一带，甚至超过了褚彩老，成为一方大害！

所以抚台大人现在头疼的就是该先进剿这于海狼，还是该先进剿那郑一官，你我既然身为抚台大人信得过之人，那么就该为这件事多多出谋划策才是！”

幕僚们听罢之后，于是立即各抒己见了起来，有人提议应该先清剿郑一官，原因很简单，郑一官进来为祸最多，而且此人是新近崛起，实力应该没有海狼强劲，这点可以从郑一官始终不敢越过泉州一带，到兴化府和福州沿岸作乱，可见郑一官也非常忌惮于海狼。

既然现在郑一官闹的凶，那么就应该先对他用兵，这样做相对来说更有把握一些。

但是也有人不同意这种意见，因为他们的理由也很充分，他们很清楚朱一冯为何这半年多在继任福建巡抚之后，一力大修战具，兴建舟船，主要目的还是对付海狼，要收复南日岛。

而现在郑一官虽然在漳泉一带为祸不浅，可是他却并未像海狼一样，盘踞着一座岛屿，更重要的原因，是郑一官此人行踪不定，现在根本搞不清楚他的老巢在哪里。

假如要进剿郑一官的话，起码要先找到郑一官的老营再说，才能对其进行会剿，可是现在连他的老营都不知道在哪儿，有传闻说他的老营现在大致在澎湖一带，但是具体在什么岛上，却并不清楚。

就算是知道郑一官的老营所在，澎湖离岸太远，上一次南居益南抚台为了赶走盘踞在澎湖的红毛人，兴师动众，可是足足折腾了一年时间，才算是最终把红毛人逐离了澎湖。

因为澎湖太远，一旦对其用兵的话，对后勤支持需要太大，看似现在财力已经恢复了一些，但是谁知道这一仗下来，要耗费多少。

还有一个问题，就是郑一官如果不跟官军较劲的话，得知官军对其进剿，直接撒丫子脚底抹油，弃了他的老营，随便找个地方躲起来，官军费巴拉最终的结果还是无功而返，到时候开弓没有回头箭，这抓不住对方，就成了笑话了。

相反海狼盘踞的南日岛，却离岸很近，从兴化府出发，最近之处不过只有区区十几里远，抬腿就到。

而且海狼经营南日岛时日已久，不会轻易弃之而去，就算是现在有传闻，说海狼在台员岛上，占了一大块地方，移民屯耕，似乎大有要将台员岛当做他们老巢的架势，但是台员岛却并非大明属地，他们的目的仅仅是要将海狼逐离南日岛，收复南日岛，就算是尽了全功，到时候就可以以此向朝廷奏捷。

所以说打南日岛，比去找郑一官更有把握一些，海狼是跑的了和尚跑不了庙，只要把他们赶出南日岛，那么至于灭得了还是灭不了于海狼，都不是关键了，把他赶到台员岛去，就足够了。

但是对于这个提议，也有不少人感到担忧，因为他们近期都在关注着海狼的动向，虽然海狼近期相对比较安分，并未在沿岸乱来，但是海狼的厉害他们可都是记忆犹新的。

去年海狼船队炮轰莆禧所，焚毁南日水寨，歼灭南日水寨聚集的水师战船之战，可是都还历历在目。

据传海狼可自铸红夷大炮，还能自行造船，这已经不是风传了，基本上可以确定，这是真的。

更重要的是近期他们都已经听闻，海狼在台员岛和马尼拉的干腊丝人一支大船队干了一仗，非但没有败给干腊丝人的大船队，反倒是打了个大捷，差点灭了干腊丝人的大船队，甚至还俘获了干腊丝人的两条大夹板船。

这可不是小事，南居益进击澎湖红毛人的时候，动用水师战船二百条之多，而红毛人在澎湖仅有数条大小夹板船，可是却始终让官军水师没有一点办法，几次交手，官军水师都损失惨重，只听说水师用火船，最终烧毁了一条红毛人的夹板船，而且还是单桅的小船，对方的大夹板船，他们没有一点办法。

而海狼却仅凭着他们自己的实力，就把偌大一个泰西人的大夹板船组成的船队打了个全军覆没，说明这海狼在海上的实力之强，恐怕不是他们能对付得了的。

这一点也是反对进剿海狼一派的最大的理由，而支持进剿海狼的人对此也无解，但是他们认为，海狼实力虽强，但是毕竟是贼，南日岛距离陆上很近，他们的优势不见得发挥得出来。

何况现在经过半年时间的准备，官军也不似以前那样不堪了，新建了不少战船，而且这些战船上，也想办法加装了一些红夷大炮，海狼就算是海战很强，也不见得能挡得住潮水般涌向南日岛的官军船队。

另外他们之中不少人，对于海狼大败干腊丝人船队的事情，始终持怀疑态度，认为这件事只是传言，可能是海狼自己放出来的风声，何况战事是发生在台员岛那边，除了海狼的人之外，没有其他人可以证实这件事的真实性。

第一百四十六章风雨前奏

至于有人信誓旦旦的说在南日岛见过他们俘获回来的两条大夹板船，这件事也可以商榷，难道不可能是海狼花钱买来的泰西人的破船吗？编造出这么一个故事，想要炫耀他们的武力。

还有一点，他们认为说不通，他们只听说过干腊丝人占据着大吕宋，在那里建了一座马尼拉城，这些年来，干腊丝人并没有像红毛人那样，经常骚扰福建和广东沿海，不少海商经常去马尼拉城做买卖，干腊丝人吃饱了撑的，没事跑台员岛去跟海狼打什么仗呀！这件事有点说不通，好好的干腊丝人不在他大吕宋呆着，没理由跑到台员岛去。

被人这么一说，这海狼在台员岛和干腊丝人打的一仗，倒成了子虚乌有的事情，弄不好是海狼编造出来唬人的。

而且这种说法，居然还立即得到了不少人的支持，因为在他们潜意识之中，以海盗的战力，根本不可能打得赢泰西人的船队，泰西人那些高大如楼的大船，在他们这些人的心目之中，根本就是一种无敌的象征，官军水师那么多船碰上他们还只有吃瘪的份，海狼仅凭一己之力，哪儿有可能打得赢这些泰西人的船队呀！

而且传言之中，有人说泰西人有一二十条大夹板船，这就更不可能了，海狼就算是倾巢而出，才有多少船，怎么可能打得过人家呢？最重要的是他们认为干腊丝人没有理由去和海狼大打出手，他们在台员岛没有利益交集。

就算是海狼在台员岛占了块地方，移民屯耕，泰西人放着大明这么长的沿海，富庶的地方岂不比海狼占的那块地方要强得多，就算是要抢，也没道理跑到台员岛去抢海狼的地盘呀！

另外照着传言中所说，干腊丝人的船队就算是真打不过海狼的船队，凭借着他们船坚炮利，打不过跑还能跑不过吗？大不了一走了之，也不至于被海狼打的全军尽墨，这件事被他们这么一分析，还真就没几个人再相信了。

当即田友仁便给这件事定了性质，认为这件事肯定是海狼自己编造出来的，就算是真有其事，那么泰西人的船队可能也没传言中那么多，搞不好是有那么一两条船，途经台员岛，意外碰上了海狼的船队，海狼想要趁机劫掠他们，发生了一场冲突，干腊丝人吃了亏。

但是事后被海狼别有用心的刻意宣扬，刻意夸大了干腊丝人船队的实力，想要以此炫耀他们所谓的武力。

当然也不能说海狼就不堪一击，因为海狼去年毕竟还是先大败褚彩老，

接着炮击莆禧所，火烧南日水寨，泉州以北到浙江南部海面，基本上全被他们控制，其它海盗不敢轻易染指，可见的海狼确实相当厉害。

这些幕僚们接连商量了几天，又想办法搜集了不少有关海狼和郑一官的消息，对这件事进行权衡，可是商量来商量去，最终这些幕僚们还是渐渐的统一起了意见，那就是暂时先不去找郑一官的麻烦。

主要原因还是因为郑一官和他手下们眼下居无定所，即便是出兵对其进剿，也恐怕不容易找到他，相对来说海狼盘踞在南日岛，更容易找一些。

但是他们同时也认为，海狼并不好对付，这次攻打南日岛，他们必须要动用大批军力，调集足够的战船，方能获得胜利。

同时在战前，他们要对南日岛进行封锁，禁绝海狼在陆上的生意，另外不许商贾再跟海狼交易，让海狼获取陆上的粮食、铁料等物资，先掐断他们赖以生存的经济来源。

这件事一经确定，田友仁便和众幕僚们给朱一冯提供了一个计划，这个计划分为两步走，第一步是先查封跟海狼关系密切的茂盛源商号。

原因很简单，虽然茂盛源从来没有说过，他们是海狼在陆上的代办，是海狼的生意，名义上只是福建商人李宜的生意，但是其实大家都心知肚明，茂盛源只是披了一张李家的皮，实际上是海狼在陆上的买卖。

想明白这一点很简单，现如今茂盛源在陆上大批销售玻璃、香皂、鹿皮、蛟油等物，这些东西，基本上都是出于海狼之手，这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陆上涌出的大量质量很好的玻璃制品，还有那种可以沐浴用，并且散发着香味的香皂，现如今人尽皆知，乃是出自海狼之手。

而目前为止，这些货物的批发只有茂盛源一家在操作，想要这些东西，就要去找茂盛源批发，而茂盛源也兼营零售，牢牢控制着货源。

同时茂盛源还出各种货物，这些货物一看就知道是赃物，应该是海盗在海上抢的东西，另外茂盛源近来一年多之中，还大量的销售鹿茸、鹿皮等物，以前在南方这些东西并不多，主要货源也来自辽东，但是现在出现了不少来自台员岛的货物。

而海狼正好在台员岛占了一块地方，可以轻易的获取这些东西，当然另外颜思齐也会出一部分货，但是却并没有茂盛源出货多，所以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茂盛源其实就是海狼在陆上的设立出货的商号。

再有就是茂盛源除了销售这些货物之外，还大批量的采购生熟铁、木材、粮食、布匹等基本生活物资，采购量而且非常大，他们这些货能卖给

谁？只有海狼会需要这么多的东西，因为他们这两年来，还大量的在陆上收购人口，招募移民到南日岛和台员岛一个叫淡水城的地方屯耕。

所以这些幕僚们认为，要想对付海狼，就要先掐断他们的财源和获取资源的途径，那就是要先把茂盛源给查封，把那个身在福州总号的李宜抓起来。

朱一冯很显然听从了这些幕僚们的建议，立即便派人给各地官府打招呼，令各地官府查封在他们那里开办的茂盛源分号。

一场风暴在七月份的时候，悄然在福建陆上开始刮了起来。

但是这时代的大明官府，做的最不好的就是他们根本不知道什么叫做保密，虽说这一次朱一冯吸取了当初朱钦相大张旗鼓要进剿海狼的教训，着令幕僚们必须要守口如瓶，不得将这件事提前宣扬出去。

但是何奈这些幕僚们之中，包括他的巡抚衙门之中一些衙役仆从，这些人可不会管他朱一冯的指令，只要肯花钱，想要从他们口中打听到巡抚衙门里面有什么动向，是件很简单的事情。

而巡抚衙门这段时间，也正是海狼最关注的一个地方之一，明里有茂盛源，暗中还有刑堂安排的另一条线，都在密切关注着朱一冯的动向。

朱一冯上台之后，大修战具，修造战船，整顿军务，筹集资金，这些事情都说明了朱一冯想要干一件大事，最有可能的就是针对海狼做的准备。

所以海狼别看这半年多来，没有大举袭扰沿海陆上，但是却一直都在死死的盯着朱一冯的动静。

所以这边朱一冯刚刚安排田友仁召集幕僚们商量该先对付海狼还是先对付郑一官，当天晚上李宜还有海狼刑堂在陆上的眼线便立即得知了消息。

当晚朱一冯的两个幕僚还有几个衙役以及内府的仆役便收到了一大笔银子，当两天之后，幕僚们提出了计划，建议对茂盛源和李宜下手的时候，李宜和刑堂暗线便立即得知了消息。

就在田友仁他们刚刚把他们的计划提交给朱一冯的时候，各处茂盛源便都开始忙活了起来，库房之中储存的各种物资，马上开始装船运往南日岛，另外有些要在陆上销售的货物，马上开始催促订货方提货，暂时没有办法马上让人提走的货物，也立即分散到了平时和茂盛源经常打交道，建立起来了良好合作关系的缙绅以及同行商号手中。

仅仅是两天时间，各处茂盛源分号和总号库房中的货物便基本上出清，

变得空空荡荡了起来。

另外还有要收的货款，茂盛源立即开始催收，短时间没法收回的货款，则暂时先放下。

当然巡抚衙门的动静，也瞒不过很多商贾和一些做大生意的缙绅们，他们平时和茂盛源也都有很多交易，相互之间互有拖欠。

在这两天时间里，李宜也马上开始和这些商业上有来往的商号进行清算，将相互之间的账款能冲销的冲销一部分，不能冲销的，在商号之间进行交换，将债务和债权进行转移，把茂盛源从三角债之中摘出来，确保那些跟他们打交道的商业伙伴们不会因为茂盛源被查封，而受到损失。

这一点这些和茂盛源有生意来往的商贾缙绅们倒是对海狼非常佩服，觉得这海狼做买卖确实守信，如果换成是别家的话，听闻消息之后，对于拖欠的账款，肯定会不管不顾，直接撒丫子撂摊子走人，让债主们找都找不到讨债的地方去。

可是李宜却还是尽量的先将他们拖欠的一些账款，尽可能的结清，不让这些跟他们有合作关系的商业伙伴们因此受到损失。

但是即便是冲抵一些账款之后，还是要有一部分账款要用现银结付，经过盘点之后，仅仅是要支付这些欠款，他们就需要另外再支付出去五六万两银子。

于孝天也在第一时间，便得到了消息，当即气的是火冒三丈，大骂这个朱一冯是个糊涂官！

第一百四十七章着手应对

朱一冯虽然为官素有能吏的名声，而且对待百姓，还算是不错，为人也相对来说比较刚正，并不是那种钻在钱眼里面出不来的当官的，什么钱都收，没有一点原则之人，另外他对魏忠贤的态度，也算是相当有节，这些都让于孝天对他比较欣赏。

但是欣赏归欣赏，对于朱一冯整日里在暗中琢磨着要对付他这件事上，于孝天可不会因为对他敬佩，就不骂人。

他于孝天虽然身负贼名，但是行的事却在很多方面上，要比官府做的事情对老百姓还有好处。

首先自从有了他海狼的存在之后，福州、兴化府和福宁州沿海一带平静了许多，大幅度减少了海盗对于沿海一带的袭扰，让普通百姓有了一个安居乐业的环境，大大改善了渔民们出海捕捞作业的环境。

他招募移民到台员岛和南日岛屯耕，也不知道救活了多少人，收购奴仆，同样也活了无数人命。

而这些事情本来应该是官府出面做的，可是官府的行政能力之差，根本没有想过要做这些事情，他们代表的是一些权贵缙绅以及有钱人的利益，根本不会管这些老百姓的死活的。

他们这些当官的捞钱各自都有一套，一个个养的是脑满肠肥，可是却吃人饭不干人事，只知道帮着权贵缙绅以及有钱的大地主们欺压良善。

现如今他一再主动对官府示好，并不想跟官府正面为敌，可是这朱一冯虽然背负着清官的名声，却还是将他视为眼中钉肉中刺，非要将他赶尽杀绝方解恨。

其实仔细想想，于孝天也能想的明白，这朱一冯虽然算是个比较清廉的官员，但是他毕竟还是在体制之内的人，必须要代表那些上层阶级说话办事，听到的也更多的是这些阶层的声音。

而海狼的做法，对普通百姓虽然很不错，但是却大大触及到了不少沿海原有既得利益者的利益，这些人是这个社会的上层阶层，肯定会想方设法对朱一冯施压，想要让朱一冯通过强硬手段，恢复他们以前的既得利益还有原有的秩序。

另外他逼的朱钦相黯然下台，这件事也是朱一冯所不可忍的事情，在他们这些官员眼中，他们不能受制于贼，而他于孝天和海狼的存在，则挑战了

这个秩序，作为一方大员的巡抚，他肯定不能把之前海狼炮击莆禧以及火烧南日水寨的事情忘掉。

就算是他想要忘掉，也有些吃饱了撑的没事做的所谓的言官们，不会就此善罢甘休，肯定也会不断的提醒他，逼着他找回场子。

所以仔细想想，朱一冯除了招抚他之外，也只能用强硬手段来对付他，至于将他置之高阁而不顾，朱一冯做不到，也不敢这么做。

所以现在朱一冯在厉兵秣马，自认为准备的差不多了之后，终于对他于孝天还是露出了獠牙。

原来于孝天这几个月里，一直放任郑一官在漳泉一带折腾，并不是不想立即收拾掉他，一是他要集中精力还有财力，加快淡水城那边的基础建设，另外加快他目前的火器升级，最重要的目的就是想要通过放任郑一官大举袭掠漳泉等地，来吸引开官方的注意力。

郑一官闹腾的越凶，他觉得越有可能将朱一冯的注意力吸引过去，转而把郑一官当做一个必须剿灭的海盗，把精力放在进剿郑一官的身上，虽然不说坐收渔翁之利，起码也省的和官府再大打出手了。

可是现在看来，他这样做，并未收到应有的效果，到头来朱一冯视郑一官不见，却还是要对付他。

所以于孝天当听闻朱一冯打算要对他动手的消息之后，内心中有很强的挫败感，他现在可不想改变历史进程，可是历史巨轮，还是把他推到了最前台，成为了福建官方想要剿灭的对象。

这事儿放在谁身上，恐怕都不会感到舒服，所以于孝天气急败坏的大骂朱一冯，也是在情理之中的事情。

但是骂归骂，该办的事情还是要办，对于茂盛源的事情，他立即便吩咐李宜，想办法调动银两，必须要把那些尚未清欠的欠款还清，至于资金紧张的问题，他着令理事堂来想办法。

近期他刚刚跟褚彩老做了一笔大买卖，从褚彩老手中获取了一大笔银子，这批银子他还没有花完，要不然的话让他一下子调集五六万两银子的寸头，他还真是有点麻烦。

另外幸好这一次官府主要把目光盯在了茂盛源身上，并未触及由他控股的丰隆号钱庄，也没有触及到原来茂盛源旗下分出去的那个药铺，要不然的话这一次他还真就麻烦大了。

其实这个时代，有些有钱人跟后世一样，脑子灵活一些的人，并不想让他们自己的银子趴在自家的地窖里面，那样的话银子不会给他们生出小银子，所以他们也都会想办法把这些银子流动起来，投资获利。

而他们的投资获利有几种手段，一是自己拿钱出来，去做生意，虽说明代极其轻视商人，商人社会地位也很低，但是有钱总比没钱好，而且缙绅和当官的很多人私底下都做生意，只是自己不出面罢了，权力寻租在任何时代都是行得通的，有钱人需要当官的给他们提供庇护，当官的也需要把手中的权力变现，所以就算是在明代这样一个轻商的时代，官绅和商人也有分不清的关系。

可是有些人没有生意头脑，不敢轻易把银子拿出来去倒腾买卖，因为做生意特别是通海的生意，现在虽然是暴利，但是风险也很大，船只出海有很多不测的事情，极有可能遇上风浪，导致船只翻沉，货物飘没，也有可能碰上海盗，连船带货都折进去，所以很多人顾虑很大，不敢轻易的把银子投入到这里面去，而陆上长途贩运，同样也很有风险，出城之后，在驿道上，照样剪径的贼人也不少，运输成本也很高，风险也不小。

于是这些人必须找到其他的方法把银子流转起来，于是有人便放高利贷，或者将钱交给商人，吃利息，而这个时代小额高利贷是很常见的事情，特别是地主缙绅们，很喜欢放小额的高利贷给农民或者小手工业者。

而放高利贷是利息非常高的，农民或者小手工业者为了筹措生产资金，只能承受这样的盘剥，如果上天见怜遇上风调雨顺的年景的话，每年下来，还债之后，还能落一点收成，但是一旦遇上了灾年的话，他们就没法还债，最终导致他们破产。

而地主缙绅往往是通过这种手段，在借债的人无法还债的时候，强行将他们的土地或者房产夺走，而官方对此是保护的，这也导致了大量的土地汇集在了少数人手中，财富在一些人手中积累越来越大越来越多，而穷人则越来越穷，使得社会极端两极分化。

当然也有不少有钱人，没有放高利贷的途径或者不方便做这种事情，特别是一些官员，更不敢轻易做这种事，一旦有人弹劾他们的话，他们也吃不了兜着走，而这部分人便只能将他们手中的银子，放到一些商人手中，吃固定的利息。

而茂盛源作为这些年来异军突起的大商户，生意非常红火，自然而然也会有不少人愿意将钱放在他们这里，使得他们的银子可以周转起来，每年获得一定的利息收入。

这也是最初李宜提议，弄一个钱庄的原因，这些银子经过钱庄周转比较方便，另外钱庄铺开之后，在做生意的时候，不需要再大笔的携带银两，可

以持着钱庄的银票，直接进行采购，而钱庄发出银票之后，可以在内部进行交割，其实也就是一种汇兑。

而银票某种程度上就是不记名支票，完全可以当做现金使用，最初丰隆号钱庄在建立起来的时候，因为没有多少信用，并不好做，但是有茂盛源这个大客户在背后支撑，大笔银两走丰隆号钱庄进行交割，使得丰隆号钱庄很快就有了名气，在有些人持银票到丰隆号进行过几次兑现之后，便发现丰隆号信用不错，逐渐其它的商人也渐渐的习惯于开始使用丰隆号发出的银票进行交割做生意。

于是这一年多来，丰隆号的生意也开始做的越来越大，除了在福州设立了总号之外，现在已经逐步在福建各府开设了分号，甚至还在广东那边的广州潮州等地，也开始筹建分号。

这一次官府要对茂盛源下手，但是因为丰隆钱庄牵扯太广，就算是有人怀疑丰隆钱庄和海狼有关系，也不愿意碰它，因为这可能会影响到很多缙绅官员的利益，加之丰隆钱庄内部消息外人知之甚少，就算是丰隆钱庄内部大部分人员，也并不清楚他们幕后老板就是海狼的于孝天，所以这一次朱一冯想要对付海狼，却并没有波及到丰隆钱庄。

保住丰隆钱庄，事情就好办多了，一些把钱放在茂盛源的人并不急于兑现，只是为了保险起见，暂时要求李宜把他们放在茂盛源的银子给换成其它钱庄的银票就行了，这么一来就减少了白银的支出。

第一百四十八章各方抉择

而官府方面的人虽然早就知道要查封茂盛源，但是却并没有马上动手，暗中还有不少人给李宜传递消息，让李宜赶紧清理转移财货，直至多日之后，他们才派差役前往各地茂盛源开始动手查封，但是等这些差役官吏到了茂盛源之后，这里的库房之中早就空空如也了，仅仅是留下了少量笨重不易转移的货物，值钱的东西根本没有什么。

至于茂盛源的账面上，更是仅剩下了几百两银子，甚至连李宜，提前也早就在他们动手的前一天下午，大摇大摆的坐轿子离开了福州城，消失在了所有人的视线之中，等于除了一些铺面之外，什么也没有捞着。

朱一冯得知消息，气的要死，他知道又有人提前走露了消息，让茂盛源不慌不忙的转移了财产，李宜也跑掉了，这么一来，他原来还想着能查封茂盛源的时候，抄没一些资财，到时候可以用来作为奖赏有功将士抑或是抚恤伤亡将士的资金，但是结果却几乎什么都没有捞着，仅剩下来了一些跑不掉的店铺房产，这些东西就算是没收卖掉，也值不了多少钱，而且各地官吏再从中克扣一部分，就更是剩不下什么了。

所以朱一冯对这样一个结果只能说是非常泄气，但是却又没有一点办法，而且现在事情已经公开化了，那么他也没法再进行什么掩饰了，只能大张旗鼓的开始做进剿南日岛海狼的准备。

而这一过程却牵扯到了非常多的人，其中既有郑一官，也有颜思齐，当然也少不了褚彩老，甚至连荷兰人也被牵扯了进来。

郑一官作为海狼眼下的敌人，另外他在福建地头上非常熟悉，像这样的消息是瞒不住他的，当福建官府方面，做出要进剿海狼的决定没多久，郑一官便收到了消息，顿时便兴奋了起来，摩拳擦掌的准备趁机也对海狼来一家伙，帮着官府狠狠的收拾一下这姓于的。

而颜思齐则立即便做出了决定，不站在于孝天的对立面，因为他现如今经过一段时间和海狼的交往之后，已经彻底感觉到了海狼的强大，对于这一次官府进剿海狼，根本不看好，现在如果站错队的话，一旦海狼这一次又击败了官军之后，到时候肯定不会饶过他的。

所以在这个时候，他必须要做出一个正确的选择，否则的话他便可能无法继续生存下去，现在他自己很明白，他颜思齐实际上已经不是一个完全独立的海盗团体了，某种程度上他已经成了海狼的一个附庸，离开于孝天的支持，现如今在郑一官的紧逼之下，他很难生存下去。

所以颜思齐毫不犹豫的便选择站在了海狼的这一边，立即将他得到的消

息报知了于孝天，并且当即表态，如果海狼需要的话，他愿意领部众到南日岛给海狼帮忙。

于孝天立即也接受了他的善意，对他表示了感谢，但是并没有同意让他参与到这场冲突之中，仅仅是让颜思齐，帮他看着郑一官，就算是给海狼帮忙了。

至于褚彩老在听闻到这个消息之后，心情十分复杂，他和海狼之间是有仇的，但是现如今却又要依赖海狼，这个时候发生这样的事情，他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选择站队。

去年官府第一次想要进剿南日岛的时候，他着实兴奋了一阵子，甚至摩拳擦掌的准备趁着官军和海狼大打出手的时候，不管海狼胜败，最终都可能消耗很大，他打算趁着海狼虚弱的时候，跑去报仇，起码要把兴化府和福州沿海一带控制在他的手中。

但是结果海狼根本没给官军进剿的机会，在官军尚在集结的时候，便跑去把官军水师打了个稀里哗啦，最终对海狼的进剿也只能胎死腹中，使得他狗咬尿泡瞎高兴了一阵子，也让他体会到了海狼的真正的厉害。

而今年他在郑一官的紧逼之下，不得不向海狼低头，修复和于孝天的关系，最终获得了于孝天的“支持”，卖给他了不少大炮，使得他在这次海澄之乱的时候，趁机痛揍了郑一官一顿，还趁机在海澄一带捞了不少好处。

这更使得他看出了海狼的厉害之处，再加上这段时间他经常派马翔去南日岛跟海狼打交道，马翔在南日岛也见到了海狼真正的实力，更是使得他知道，自己根本不是海狼的对手，现如今官府又要对海狼进行进剿，让他顿时感到进退维谷了起来。

内心深处，他是很恨于孝天的，不是于孝天的话，他还是福建海上的大佬，这个地位一般人很难撼动，可是自从他被海狼痛揍了一顿，损失惨重之后，便在一带海上的地位大跌，现在已经沦为了二流的海盗团体。

所以想要褚彩老不恨于孝天的话，那是不可能的，但是褚彩老同时也很明白海狼的厉害之处，而且他从这一次官府透露出来的消息之中，也看出了官府其实并没有真正想过，要把海狼彻底剿灭。

官府的打算其实很简单，就是把海狼挤出南日岛就可以了，只要收复南日岛，那么他们就可以高歌奏捷了，至于灭不灭海狼，官府自己其实也很清楚，他们恐怕很难做到这一点，以目前福建的军力的话，他们很难彻底将海狼剿灭。

更何况海狼现在已经不是只有一个南日岛老巢这么简单，海狼现在已经

在台员岛北部建起了一个淡水城，移民数量也达到了数万人，其实淡水城现在已经是海狼最重要的老巢，而南日岛现在在海狼的地位，已经退居到了二线位置。

而于孝天暂时把南日岛依旧作为他的老营所在，其实只是因为南日岛距离陆上更近一些，也很方便他控制周边的海面还有渔场，就算是现在他弃了南日岛，对海狼来说，打击也不算大，海狼的根基依旧不会遭到动摇。

所以在褚彩老看来，这一次虽然表面上来看，官府似乎兴师动众，很有把握的样子，其实他们只是有限的进剿，而不是要把海狼赶尽杀绝。

而海狼本身在这一战之中，不管是什么情况下，都不会遭到沉重的打击，现在如果他掉转头，再跟海狼翻脸的话，帮着官府或者是准备来个获取渔翁之利的话，那么以后海狼反过头来，恐怕他褚彩老就再也无法混下去了。

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褚彩老总算是艰难的做出了决定，那就是在这次官方和海狼的冲突之中，站在海狼这边，起码也要中立，不参与到他们之间的冲突之中，以免回头被海狼跟他秋后算账。

但是让所有人没有想到的是，盘踞在大员的荷兰人，这一次却也被裹了进来。

原本荷兰人根本和这件事没有任何关系的，但是这一次官府却意外的对荷兰人发出了邀请，想要请荷兰人给官府帮忙，一起对付海狼。

朱一冯虽然在这半年多来，一直厉兵秣马，大修战具，整备水师，添置战船火炮，但是他还是并无太足的把握，能攻下南日岛，击败海狼的船队。

特别是在对付海狼船队方面，朱一冯还是很有点对海狼忌惮的，因为海狼的船队传闻说非常厉害，火力凶猛强悍，而且善于在海上结阵而战。

虽然现在经过他一番整治，福建水师有了很大的长进，补充了不少船只大炮，也着令俞咨皋和张嘉策操演水师，但是具体是不是海狼的对手，他还真是心中没底。

而这也是不少人的担心，最终却有人替他出了一个主意，那就是请红毛人来帮忙助阵，以红毛人的大夹板船坚炮利的优势，帮着官府将海狼剿灭，起码把海狼逐出南日岛。

至于红毛人愿意不愿意帮忙，他们也有交换的筹码，那就是官府掌握的海贸的问题，官府可以提出条件，如果红毛人愿意帮忙的话，那么官府就会允许海商，前往大员跟红毛人进行交易，为此官府可以提供一些方便。

但是如果红毛人不愿意帮忙的话，官府下一步将禁绝海商，再前往大员与之交易，而朱一冯和手下的那些幕僚们都看的很清楚，这些红毛人万里迢迢的跑到这大明沿海，其实最主要的目的，还是想要和大明进行贸易，这些年折腾来折腾去，就是想要找个地方落脚，方便的和大明海商们做买卖，并且和佛郎机人以及干腊丝人进行竞争。

现在他们终于在台员岛的大员站住了脚，那么如果福建方面禁绝商人去跟他们贸易的话，这对红毛人来说，无疑是一个重要的打击。

所以在他们看来，红毛人恐怕经不起这样的威逼利诱，会答应他们的条件来配合官府，攻打海狼的，如果红毛人参与的话，那么他们收复南日岛的把握就会大很多了。

至于派什么人去跟红毛人谈，他们当然早有人选，那就是泉州的许心素，因为谁都知道，许心素也是个大海主，这些年来跟红毛人打交道最多，掌控着整个福建的生丝贸易，每年可以给红毛人输送不少生丝。

而生丝也是红毛人最想要的东西，他们除了可以在日本获得一部分生丝之外，最重要的供货地还是中国大陆，而恰恰福建浙江的生丝贸易，大部分货源就控制在许心素手中，许心素在红毛人眼中，是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的。

（不好意思，一不小心又感冒了！昨天晚上六点就躺下睡了，上午也迷迷糊糊的，下午才起来码字，更新晚了！）

第一百四十九章以夷制盗

于是朱一冯便令人知会了俞咨皋，令俞咨皋派许心素去和红毛人谈，请红毛人给福建官军帮忙。

许心素听闻之后，原来是不答应做这种事的，因为近期他也和海狼建立了合作关系，海狼经常会派出一些船只，为他前往大员贸易的船只进行护航，避免他的商船被郑一官劫获，目前这种合作还是比较愉快的，也确实确实的给他带来了好处，甚至他还从海狼手中买了十几门大炮，装在了他的商船上，增强他商船的自卫能力。

双方目前是一种盟友关系，所以听闻俞咨皋命他去找红毛人，要红毛人帮着官府对付海狼，许心素打心底是不同意这么做的。

但是不等许心素拒绝，俞咨皋便对他提出了威胁，告诉许心素，如果他不这么做的话，那么以后他的生意就别想再继续做下去了，这福建便没有他立锥之地。

这一下许心素没辙了，因为他作为一个海商，立足的根本还是在漳泉之地，如果他不按照官府所要求的去办的话，那么福建官方想要弄垮他，跟捏死一只蚂蚁一般容易，只要掐断他的货源，没收他的船只，查封他的货号，那么他就什么都完了。

于是许心素只得答应，跟这帮官老爷们是没理可讲的，只要他还想干海贸生意，那么就必须要受制于这些当官的，所以他只能答应下来，亲自前往大员和红毛人进行交涉。

而这件事荷兰人在大员的司令官雷约兹得知之后，却并未马上答应。

因为这件事牵扯很大，他自己不敢擅自做出决定，必须要经过荷兰巴达维亚总督彼得君的同意才行。

其实于孝天和海狼早已就成为了荷兰人的关注对象，在他们占据了大员不久之后，就得知了于孝天和海狼的名头，通过一些商人，知道了在福建沿海，存在着这门一支比较特立独行的海盗团体。

这伙海狼控制了福建很大一块海面 and 相当长的航线，这对他们来说，是一种威胁，但是这伙海狼们，一直以来，跟他们都没有起什么冲突，后来他还得知，这伙海狼在台湾岛北部，建立了两个大规模的据点，大量从陆上进行移民，在台湾北部进行屯耕。

这就更加引起了他们的重视，荷兰人其实对台湾岛是有着更大的胃口

的，他们并不仅仅满足于只在台员岛南边占领大员这一个地方，建立一个贸易港和大明做生意这么简单。

他们在占领了大员之后，便发现了台湾岛的价值，台湾岛这个时代，虽然属于蛮荒之地，但是这里生活着巨多的土著，另外台湾岛盛产鹿皮、樟脑等物，还有珍贵的云豹皮，更是极为受追捧，运回欧洲去可以赚取大量的利润。

现如今有这么一支力量，也开始在台湾岛经略，很显然成为了他们潜在的敌人，所以这段时间荷兰人也同样很关注海狼的情况，多次派奸细跑到淡水鸡笼，去打探那边的情况。

现在他们对海狼做出了评估，他们认为海狼实力很强，而且拥有较大的一支武装力量，在福建沿海一带，短时间之内，无人可以挑战，而且他们发展很快，也非常重视防御设施的建设。

海狼已经摆明了要在台湾岛长期经营下去，不管是在鸡笼湾还是在淡水河一带，都构筑起了完善的防御工事，这方面甚至远超过了他们在大员构建起来的防御设施，而且海狼的表现也很奇怪，他们许多建筑特别是防御工事，都类似于欧洲的棱堡，跟中式的寨堡结构有很大的区别。

而且他们也确认，海狼拥有自己铸炮的能力和建造船只的能力，这就更让他们感到惊讶，而且海狼自行铸造的火炮，虽然他们一直没有得到实物，但是却还是基本上可以确定，他们所铸的火炮，不是中式的旧式火炮，而是完全西式的火炮，据传质量还相当好，威力大，射程远，射速也很快。

这么一来，海狼的力量便会得到不断的增强，他们完全可以自给自足，逐步打造出一支强大的海上力量。

这对于他们荷兰人来说，可不是什么好消息，因为一旦海狼实力发展到一定程度的话，肯定不会再满足于仅仅在台湾北部活动了，他们肯定会把触角向南伸，伸到台湾南部，原因很简单，那就是台湾北部丘陵地多，平原少，并不很适合屯耕，而台湾南部多平原之地，土地肥沃，更适合屯耕，养活更多的移民。

一旦到了那个时候，海狼可能会威胁到他们在大员的存在，甚至可能会将他们挤出台湾岛，他们这么多年来，在中国沿海，好不容易才找到了这么一块地方，作为他们和大明通商的口岸，如果被海狼赶走的话，他们就彻底会在中国沿海一带失去桥头堡，一切都会返回起点，甚至可能还影响到他们和日本人的贸易，海狼可以轻松的切断他们前往日本贸易的航线，到时候他们就麻烦大了。

所以荷兰人对海狼的评估结果是海狼是他们目前在大员和台湾岛经营的

最大的潜在敌人，必须要想办法加以控制才行。

荷兰人最不希望看到的就是中国海上出现一支绝对的控制力量，因为一旦有人控制了中国海，那么就会严重影响到他们的利益，这支力量可能会控制所有和他们的贸易，使得他们失去定价权，大大提高他们的贸易成本。

而目前来看，这个海狼最有可能做到这一点，所以荷兰人更加对海狼忌惮了几分，他们很希望能有人给海狼以沉重打击，最好是严重削弱他们的力量。

但是四月底的时候，他们得到了一个消息，那就是他们的老对手西班牙人，居然也看上了台湾岛，但是西班牙人不敢跑来找他们荷兰人的麻烦，打算跑到台湾岛北部效仿他们也建立一座贸易港。

但是西班牙人却没料到，他们在台湾北部碰上了海狼这个强劲的对手，他们双方在鸡笼湾一带，发生了一场大规模的海上和陆上的冲突，让荷兰人大跌眼镜的是，这一仗那些西班牙克们，居然被海狼打的大败亏输，差一点就全军覆没在了鸡笼湾。

只有一条西班牙克的炮船，最终逃离了战场，夹着尾巴逃回了马尼拉，这就让荷兰人更加震惊了。

西班牙克们的船队实力他们是很清楚的，虽然这些西班牙克们的无敌舰队被英国佬覆灭了之后，实力大不如以前，把海上霸主的地位让给了他们荷兰人，但是西班牙克们毕竟是饿死的骆驼比马大，还是具有相当实力的，在马尼拉他们有一支常年可用的小型舰队，拥有一些炮船和武装商船。

这支舰队就算是和他们驻在巴城的东印度公司的舰队相比，也不是他们容易对付的，所以长期以来，他们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西班牙人控制着吕宋岛，占据着马尼拉城，跟大明的商人进行贸易，获取大量的财富。

但是他们没有想的的是，这么一支轻型的舰队，居然会败给海狼，就算是他们评估了海狼的船队的战斗力，认为海狼的战斗力相当强，但是也没有觉得他们可以轻松战败西班牙克的舰队，但是结果却让他们出乎意料，那些傲慢的西班牙克们，居然被海狼打的屁股尿流，差点就全军覆没在了鸡笼湾。

这一下荷兰人对海狼更加忌惮了几分，更加把海狼视作了他们目前最大的潜在对手。

正在他们为这件事感到无计可施的时候，中国福建官府却向他们伸出了一根橄榄枝，想要请他们帮忙，一起对付海狼。

如果以前让他们自己去对付海狼的话，荷兰人是没有一点把握的，特别

是西班牙克们在鸡笼湾大败之后，他们更是不敢轻易对海狼动手了。

但是突然之间，现在大明官府，要集中一省之力，对海狼进行进剿，那么这次他们就觉得可能成为他们一个难得的机会。

而且大明官府的态度，对于他们在大员站稳脚跟也很关键，如果他们不同意大明官府的请求的话，那么大明官府是可以做到禁止中国商人到大员跟他们交易的，就算是不能完全禁绝，起码也会造成很大的影响。

而大员的存在目的，就是和大明进行贸易，如果福建禁止了和他们贸易的话，广东那边估计也会跟风而上，到时候他们就无法在大员获取足够的商品，那么大员也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

所以雷约兹在和许心素谈过之后，认为他们是可以答应大明的条件的，趁着这个机会，沉重打击一下这支海狼，大大削弱他们的实力，将威胁消除最初的阶段，但是眼下这件事他还不能做主。

虽然他拥有东印度公司的授权，可以在台湾有便宜行事的权力，但是眼下的最大的问题，却是他的实力不够。

目前常驻台员岛的船只，他只有四条，其中只有一条是属于四百多吨的炮舰，其余三条都是单桅轻型武装炮艇，排水量只有一百多吨。

如果仅凭这点力量，他想要帮着官府去把海狼剿灭的话，根本就不太可能，弄不好还会遭到惨败，西班牙克们的下场可就在他的眼前放着。

所以就算是他愿意，也必须要争得巴城总督彼得君的同意，并且给他派来援兵才能参与作战，否则的话以他目前自身的实力，是无法做到这一点的。

于是他告诉许心素，这件事他原则上同意给大明官府帮忙，但是要给他最短三个月的时间准备，因为他要请他们的主人，从巴城调遣战船过来助战才行，否则的话他无法做到官府要求的事情。

许心素于是只好返回泉州，将他和荷兰人谈判的结果禀报给了俞咨皋，俞咨皋也只好把这件事禀报给了朱一冯。

朱一冯考虑了一下，三个月时间还是可以接受的，因为他这次要组织这么大规模的一次军事行动，要先准备银饷、粮食、战船、火炮还有要调集兵马，等他彻底做好准备之后，时间也差不多了。

这个时代官军的调动和集结速度是非常慢的，就算是他这个巡抚再怎么督促，也至少需要两三个月时间，才能完成战争准备，故此荷兰人说要等他

们三个月，倒是可以接受的。

于是这件事便就此定了下来，福建官府方面，在朱一冯的命令下，开始做起了准备，物资人员都开始动了起来。

第一百五十五章以夷制盗2

于孝天听着林易阳帮他搜集整理出来的这些情报，感到一个头两个大了起来，这形势也太他妈的复杂了吧！

朱一冯执意要拿他开刀，跟他过不去，他没有办法，只能应战，但是如果单单是福建官军的话，他倒是并无太多的担心，以他目前的水师力量，他有信心确保在海上将官军水师轻松击溃。

这一点不单单是他，包括水师的众多军官们也都这么认为，因为比起干腊丝人的舰队，官军水师除了船只数量多之外，火力简直不堪一提，海狼根本不用跟他们打接舷战，依靠海狼现在船队的火力，便可以轻松将官军水师击溃。

如果单单是对付官军的话，那么于孝天根本没有什么压力，现在经过又大半年的发展之后，海狼的水师船队已经成长为了一支相当强悍的海军力量，只要不是拿他们去欧洲跟欧洲各海上强国的海军对战，在亚洲这边，他相信没有任何一支单独的力量能轻易将他击败。

虽说他的水师目前只能算是一支近海海军，根本还没有全球航行的能力，只有近海航行的能力，但是这并不妨碍他的海狼水师，可以在亚洲傲视群雄。

这一次在鸡笼湾和西班牙舰队一战，已经检验了他的水师的能力，所以他现在根本就不把福建水师放在眼里。

但是目前看来，福建官方的动态，却给海上的各股力量带来了很大的影响，现在起码可以看出来，颜思齐已经铁了心，站在他这边，要跟他共同进退，而褚彩老虽然没有颜思齐那样，要把他自己绑在海狼的战船上，跟他一起进退，但是经过这几个月的接触下来，褚彩老也已经被他彻底震慑。

起码可以保证褚彩老这次不会趁火打劫，站在官府那边，而眼下郑一官铁定不会放过这个机会，趁着官府要对他用兵，在他背后给他来一刀。

最让他感到头疼的还是荷兰人的态度，这两年来，他和荷兰人并无太多接触，只是在贸易上有所来往，有些时候会将一些货物，直接销售给荷兰人，从荷兰人手中换取一些他有用的物资，但是具体上他们交往并不算多，两方也基本上是相安无事。

他暂时并不想和荷兰人翻脸，眼下在亚洲的西班牙人、荷兰人、葡萄牙人这三股势力，他并不打算将他们打破，有他们相互竞争，他才能从中渔利，但是如果把荷兰人从大员赶走的话，那么他就少了一个贸易伙伴。

眼下他还没有能力，直接将货物贩运到欧洲或者非洲甚至是印度那边去，而他每年依靠水师在海上掠私行动，说白了也就是抢劫，可以获取大量的货物，这些货物都是专门用于出口的商品，在陆上销售渠道并不多，价格也卖不上去。

主要的销赃途径，并不能放在陆上，而是要分售给荷兰人、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甚至是英国人，将他们任何一家目前逐出中国沿海，对海狼来说，都不见得就是好事，他在没有获得全球抵达的能力之前，暂时还需要利用这几家相互竞争，从中获利，将手中的货物销售给他们。

另外海狼除了每年有大批赃物需要贩售之外，目前通过茂盛源的努力，还在陆上掌握了不少货源，这些货物仅仅是靠着大明自身的消费能力，是卖不出去的，所以也需要将其卖给这些欧洲人，让他们将其转运到世界各地进行销售。

所以对于荷兰人占领大员，他暂时不想去管，而且他也派人去大员看过，目前荷兰人在大员的防御设施还非常简陋，仅仅是建造起了一座城堡，也就是热兰遮城，但是还没有真正的形成规模。

而且荷兰人在大员的驻军情况，也不怎么样，整体上大概只有各色人种的步兵五百人到八百人左右，甚至可能更少。

除了步兵之外，他们在大员陆地上的火炮数量也不算多，重炮更是屈指可数，甚至连像样的炮台都没有建起来，充其量只是又两座很不结实的炮垒，防御设施稀松平常的很。

而荷兰人在大员常驻的海上力量，也不是很强，最多的时候也只有七八条荷兰船只，但是大部分时间，仅有四五条船。

而且这些船只也不大，只有一两条排水量在四百吨以上的炮船，其余的都是一百到两百吨的单桅武装货船，假如他现在想要拿下大员的话，其实是完全有把握的，以他目前水师和战兵的力量，攻下大员，最多只需要一个月的时间，甚至可能会更短一些。

他甚至可以做到，在攻击大员的时候，连让荷兰人跑到巴达维亚求援的机会都没有，这一点他有充分的信心。

但是他现在收到了线报，这次朱一冯居然打主意，要把荷兰人也扯进来，让荷兰人出兵，来一起对付他海狼，这件事就比较麻烦了。

他眼下刚刚和西班牙人打了一仗，暂时马尼拉那条出货的途径暂时处于停滞状态，接下来要看看西班牙人是什么态度，所以暂时他不想和荷兰人再

起什么冲突。

可是现在看来，荷兰人居然对帮着大明官府，来对付他这件事很感兴趣，荷兰人也要进来蹚浑水，这件事就很麻烦了。

他倒不是害怕荷兰人的舰队，但是他也不得不承认，如果这次官府联合了荷兰人的舰队，一起来对付他的话，再加上郑一官这厮在一旁盯着他，随时准备也插一脚，那么他就会很麻烦。

毕竟荷兰人的舰队，拥有很强的战斗力，单船火力强，航行速度快，船员作战经验丰富，军官们也拥有很丰富的指挥作战的经验，如果他只和荷兰人交手的话，他是不会害怕的，靠着他对付西班牙人的战术，他有信心重创荷兰人的舰队。

但是现在官府和荷兰人勾结在一起，这件事就麻烦了，另外还有郑一官，他们任何一方的力量都不弱，绑在一起的话，那么就不是他能轻易对付的了。

而他目前只有颜思齐这么一个盟友，而且颜思齐的船队战斗力也不是很强，就算是只让他牵制郑一官，颜思齐也并不容易能轻易胜任。

这么一来，他想要守住南日岛，恐怕就有点问题了。

于孝天揉了揉太阳穴，嘟囔道：“这个朱一冯还能想出这样的主意！混帐到了极点，这个老糊涂居然宁可放任荷兰人占据我中华之土，垄断中国海上贸易，也不愿意老子来干这买卖，奶奶的！这都是什么事儿呀！”

其实大明的官员，利用欧洲人来帮着他们剿灭海盗，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早在十六世纪中叶的时候，葡萄牙人刚骗了澳门之后，明朝官府就发现了这些泰西人在海上的战力很强，于是便开始勾结葡萄牙人来帮着大明官府在海上剿匪。

而葡萄牙人为了能达到长期盘踞在澳门，并且稳定的和大明进行贸易的目的，也很乐意用这种手段，充当大明的打手，替明朝官府攻打海盗，以此来讨好明朝官府，获得长期居留在壕镜澳的权力。

期间多次帮着大明官府剿灭了不少支海盗，其中甚至包括曾经跟他们合作过的海盗，在明朝官府授意之下，也被他们调转炮口打了个措手不及。

这些欧洲人本来就是唯利是图的东西，为了利益可以做任何事情，甚至于在这个时候，葡萄牙人还愿意帮着明政府对付建奴，应明朝官府的要求，他们组织了一些人员，给明朝军队充当炮术教官，教授明朝军队的炮手学习操炮的技艺，甚至于直接参战，帮着明朝军队和建奴打仗。

在这些欧洲人看来，他们想要获得长期稳定的和大明通商的利益，就必须要跟大明朝廷合作，帮着大明朝廷做一些事情，这样才可以获得大明朝廷和官府对他们的支持，他们才可以获得更大的利益。

实际上在原来的时空之中，朱一冯也曾经勾结了荷兰人，来对付郑一官，当时郑一官已经改名叫郑芝龙了，在这个时候已经成了福建一带最强的海盗团体，在福建一带为祸甚深，成为了福建官府最头疼的事情。

郑芝龙当时就多次袭击海澄，攻打月港，并且多次攻打中左所，试图控制住整个福建沿海一带的海上贸易活动，这就影响到了荷兰人的利益，于是荷兰人和福建官府一拍即合，便联手对付郑芝龙。

但是结果并不好，郑芝龙当时已经相当强悍了，先是在金门厦门之地，大败了俞咨皋，焚毁了水师战船以及各种民船近二百多条，彻底将福建水师打残。

而荷兰人也没讨到便宜，他们应官府邀请，跑到铜山攻击郑芝龙的船队，郑芝龙倾巢而出，跟荷兰人大打出手，结果是荷兰人饿虎架不住群狼，被打的大败亏输，损失了五条船，一条被烧毁，四条被俘获，只逃走了两条船，使得很长时间之内，台湾海峡整个被郑芝龙所控制，荷兰人连福建的海边都不敢靠近。

但是现在这个时空之中，原来历史时空最强的郑芝龙，却被他于孝天所取代，成为了官府的眼中钉肉中刺，要被官府和荷兰人甚至包括郑一官一起攻打。

于孝天想想就觉得这件事很怪异，又有点好气又有点好笑，如果他这一次击败了官军和荷兰人的话，那么下一步等熊文灿来的时候，是不是就该对他极力招抚了呢？

如果官府想要招抚他的话，那么他又该怎么办呢？

于孝天摇摇头，先把这个事情丢到了脑后，眼下他最主要的就是要先解决眼前的问题，该怎么做呢？

第一百五十一章招募

一大群光着身子的各色人等被关在南日岛一座营地之中，这些人之中既有西班牙人，也有一些其他人，甚至包括个别的印度人和东南亚的人，而他们有几个统一的身份，其一他们都是西班牙水手和步兵，曾经都效力于西班牙人，其二就是他们都是海狼的俘虏。

这些人全部都是海狼在鸡笼湾大战之中，俘获的西班牙的士兵和水手，至于那二百多名奴隶和工匠，那些黑皮猴子已经被于孝天投入到了苦役营之中，而建筑工匠和修船的木匠，则分别被送到他们该去的地方，开始为他于孝天效力去了。

但是这些水手和步兵们，却暂时只有几十个人表示愿意在未来一段时间之内，给他于孝天效力，但是还有几百人目前暂时还是俘虏，只能被充当为苦力使用。

这些家伙们在基隆堡那边，在于孝天的授意之下，被黑头和孙宝强丢在采石场之中，干了足足两个月的苦役，每天都只能光着腚，在皮鞭和藤棍的鼓励，以及刺刀的威胁之下，卖力的为海狼开采石料。

而他们每天只能吃一些最简单的食物，仅仅够他们维持生命，一个个一天下来，饿的眼都是绿的。

但是好在海狼并不想把他们饿死，或者看着他们病死，被白白的消耗掉，保证了他们的起码的生存条件，在有人生病的时候，还给他们提供一些基本的医疗保障。

但是即便如此，这两个月下来，他们还是死了三十多个，死亡随时都威胁着这些家伙们，让他们天天都在为自己明天的命运担心。

当第一次海狼在他们之中招募人员，帮着海狼把两条俘获的大夹板船驶往南日岛的时候，一些人应募离开了他们，但是有一些人因为晚了一点，却没赶上这种好事，所以只能继续在采石场顶着大太阳和风雨，给海狼采石头。

这段时间，他们所有的骄傲和傲慢都在采石场之中，被皮鞭藤棍还有刺刀消磨殆尽了，作为俘虏是没有人权的，他们现在已经认识到他们的价值，什么荣耀都是假的，吃饱肚子才是最重要的。

就在他们被狠狠的折磨了两个月之后的一天，突然间这些中国海盗们，将他们全体装入到了几条船之中，一股脑的拉到了这座岛上，关入到了这座营地之中。

起初这些俘虏们各个都吓得要死，以为他们已经没有了价值，这些中国海盗们要把他们处死了，而且这两个月之中，也不知道是谁，在他们之中传出了中国海盗喜欢吃他们这些泰西人的人肉，认为吃他们的肉，可以壮阳。

所以这些家伙们更是为此感到恐惧不安，而且在被送到这个岛上之后，他们便被圈在了一个营地之中，外面涌来了不少中国人，对着他们指指点点，似乎在挑肥拣瘦一般，这就更把这帮家伙给吓尿了，以为这是要把他们卖掉，供给这些人吃。

但是好在两三天过去之后，他们并未发现他们之中有人被拉出去吃掉，而且在这里似乎伙食也改善了一点点，起码在汤里面，见到了一点点的油花，而且还吃掉了点虾皮，这样的伙食，如果放在以前他们被俘之前的话，那么他们早就拍桌子骂人或者暴动了，可是现在的他们，看到这样的带些油花的汤，都有一种想哭的感觉。

听闻岛上运来了一大帮泰西光皮猴子，南日岛不少人都纷纷跑来看新鲜，甚至有些脸皮厚的老娘们，也厚着脸皮跑来看，结果看到一帮光溜溜的西洋光皮猴子，被圈在营地之中，一个个闲的坐在那儿晒裤裆。

鸡笼湾潮湿的厉害，加之没有什么衣服穿，天天还要在太阳下干苦力，这裤裆里面下面的东西，有些都烂了，所以现在趁着天气好，赶紧晒晒比较舒服一些，至于脸现在这帮家伙早就不要了。

没有衣服穿，自然也就没有尊严可言，他们现在最渴望的除了可以吃口饱饭之外，恐怕就是最希望能重新穿回衣服了。

这些俘虏们不知道这些中国海盗们把他们突然送到这里做什么，但是暂时看来，这些海盗们倒不是想要杀掉他们，所以过了两天之后，他们也就渐渐的稍微安心了一些。

这一天他们营地之中来了一群人，簇拥着一个身材极为高大的男子，这个男子就算是在他们欧洲那边，也绝对算是海拔相当高的人了，在亚洲这边，更是属于鹤立鸡群了。

而且他们还看到，来的这群人之中，有几个曾经是他们从马尼拉带来的中国通译，但是现在全部都去给海狼做事了，聪明点的俘虏马上意识到，今天将是决定他们命运的时刻，因为这些海盗们带着通译过来，肯定是要跟他们沟通什么事情，如果今天再抓不住机会的话，那么他们恐怕就永远要去给这些海盗们采石头了。

采石头的日子他们实在是不堪回首，如果现在给他们一个机会的话，他们愿意为这些海盗做任何事情，只要不是让他们继续去采石场采石头就行。

果不其然，这个高大的海盗首领，在进入了他们的营地之后，也不跟他们罗嗦，立即让一个通译，拿了一个铁皮卷的喇叭筒出来，对着他们用西班牙语开始大声的说了起来。

“你们这些人都听清楚了，这里的主人让我告诉你们，现在可以给你们一条出路，让你们自己选择。

现在这里的主人愿意招募你们，成为他的部下，大首领阁下愿意和你们签订一份协议，你们在这里为他效力五年时间，便可以重获自由，可以选择自行离开这里，或者继续留下为大首领阁下服务。

在你们签订协议之后，你们将不用再去采石场工作，而是可以到他为你门选择的地方工作，享受到和他手下的士兵们一样的待遇。

另外他还可以给你们每个月发一定的银币，根据你们所能做的工作，高低不等，最少是三个银币，最高的可以获得二十个银币。

你们可以选择签约，也可以选择拒绝签约，选择签约的人，马上可以获得全新的衣服，可以获得更好的住宿，更好的伙食，但是不肯签约的，可以选择继续回到采石场工作，直至到死为止！

好了！首领阁下让我告诉你们的就这么多，你们可以自行选择了！

但是请你们一定要记住，只要签约之后，你们就必须要在五年之中，效忠首领阁下，如果你们犯错或者试图逃走抑或是发动暴动的话，那么你们随时都可以被吊死或者砍去脑袋，另外也可能受到其它惩罚，不过你们一定不愿意去尝试那些刑罚，因为那将比被吊死或者砍头还要难受一万倍！

首领阁下可以保证，只要你们认认真真在他手下服务五年时间，便可以还给你们自由，并且另外根据你们的服务情况，发给你们大笔的奖赏，总之要比你们在为你们国王或者是一些商人们工作的时候，获得的报酬更加丰厚得多！”

当通译的话说完之后，这些光着腩的西班牙俘虏们之中，立即便响起了一片嗡嗡的声音，有些人听得不是很清楚或者很明白，于是便赶紧找身边的人打听，刚才这个通译都说的是什么意思。

当所有人都弄明白了通译所说的事情之后，这些西班牙俘虏们，立即便都兴奋了起来，五年时间对他们来说不算太长时间，因为现在他们是俘虏，这些海盗们随时可以处死他们，甚至可以把他们奴役一辈子，这五年时间相比生命或者一生的时间，实在是算不上太长。

而且这个通译说的明白，只要签约，就可以改善他们的生活，可以穿上

衣服，重新获得尊严（当然是最起码的做人的尊严），更让他们感到高兴的是，他们还可能获得薪酬，而不是给这个中国海盗白干五年。

三个银币虽然算不上太多，但是也不能算是太少，他们在以前的时候，不管是当水手还是干步兵，每个月下来，也不见得能拿到多少银币，现在他们如果签约的话，不但生命得到了保障，还获得了起码的尊严，可以吃饱肚子，甚至还可以获得酬劳，这已经是不敢想象的优待了。

如果这个时候他们还不赶紧抓住这个机会的话，那么就按照那个通译所说，去采石场劳役到死吧！

现在谁都不想去采石场再呆着了，哪儿在他们看来，简直比地狱还要糟糕，现在他们就算是不给薪酬，只要给他们吃饱饭，给他们衣服穿，他们就愿意为这个海盗首领做任何事情，哪怕是把屁股卖给这些海盗，估计都有人愿意干。

于是呼啦啦这帮人都赶紧应声，纷纷要求马上签约，他们愿意从此之后五年时间里，为这个伟大的首领阁下服务。

（今天特别鸣谢无聊o贱大神和流浪江南二位兄台的不吝打赏！让打赏来的更猛烈一些吧！哈哈！）

第一百五十二章挤榨最大价值

于孝天满意的看着这些群情激昂的光腚俘虏们的表现，一切都在他的预料之中，因为据他对人性的了解，一个人当失去了所有的东西包括最基本的尊严的时候，那种绝望会使得他发疯。

而他先让这些西班牙俘虏们，在采石场吃足了苦头，而且是毫无尊严的活着，（这帮人自从被俘虏之后，就几乎没有再穿过衣服！）他能想象得到，这些人心中苦闷。

现如今别说是他给这些人开出了这么好的条件，就算是他只答应给他们衣服穿，让他们吃饱肚子，他相信这些俘虏就会立即像苍蝇见血了一般，巴巴的求着他为他服务的。

而他却还是给这些人开列出了更优厚的条件，只要求他们为自己服务五年时间，这就让这些人有了希望，在这五年时间里，他们不会因为看不到未来的希望，而出现消极怠工的情况，为了让他们更卖力为自己工作，他还不吝给这些俘虏开工资，而且还不算太低，这样就更可以激发这些俘虏，为他认真服务。

他之所以看中了这些俘虏，是因为这些俘虏对他来说，还是很有用处的，这些俘虏之中，特别是那些水手们，善于操作西式大帆船，虽然他不可能再把这两条西式大帆船交还给这些家伙们去操作了。

但是他却可以利用这些水手们，特别是他们之中一些经验丰富的老水手们，拥有很高的航海技术，特别是远洋的航海技术，是目前中国人所不具备的。

就算是他这个从未来回到这个时代的人，也没有这些西班牙水手们所具备的技术。

眼下中国人航海，基本上还是习惯于沿着海岸线航行，保持在和海岸线目视距离之内，依靠沿岸的地标，来指示航向，起码沿途要有一些岛屿，来给他们提供指引，虽然中国人也一直在使用指南针，来指示方向，夜间也会使用牵星术来帮着找到方向，确定他们的方位。

但是中国人始终没有创造出经纬度的概念，而西方航海家现在已经创造出了更完善的航海技术，也发明出了观象仪、直角仪和象限仪，最重要的就是象限仪，也就是四分仪，使得他们可以通过象限仪来确定他们在大海中的位置。

这一点目前为止，中国人还没有几个人懂得，在这次俘获的两条西班牙

的船只上面，于孝天便发现了一部象限仪。

而这种象限仪目前他也不会使用，只是知道一些原理，对于六分仪，他倒是知道是什么，不过目前他还不需要来“发明”这种六分仪，因为暂时他无需让手下进行远航，等有朝一日他要让他的手下全球航行的时候，他自然而然的会去弄出这种航海神器的。

暂时他需要这些经验丰富的西班牙水手们，为他培养善于航海的船员，为以后做准备，这些人也就有了被利用的价值。

而且暂时操作这两条大夹板船，他也需要这些西班牙水手教会他的手下如何操作这两条船只，还可能是三条，因为另外一条在鸡笼湾一带被击沉的那条西班牙沉船，这个时候于孝天已经安排人过去，调集了几条大沙船，开始对那条船进行打捞作业了。

如果一切顺利的话，那条船在十几天的时间里，应该可以被打捞出水，暂时在基隆堡那边，进行基础的检修，看看它还有没有修复价值，如果有的话，这条船将会被拖到南日岛或者淡水船寮进行进一步的修缮工作。

而且在这些俘虏之中，还有几个医生，这些医生懂得一些西医，虽然这个时代西方医学并不发达，还存在许多谬误之处，但是也多少可以利用一下他们，和海狼的医官们进行一些学术方面的交流，让海狼的医官们吸收一些西方的医学技术。

就算是那些西班牙步兵们，他们也不能说没有一点用，这些人多是雇佣兵，各个都能熟练的操作火绳枪，而且他们熟悉西班牙方阵的组建，这一点也可以让他只管的吸收一些目前西方国家的步兵作战方式。

在后装步枪被发明之前，排枪枪毙的作战方式，还要持续非常长的时间，这些西班牙步兵们，还是有一定的作用的，毕竟他通过后世道听途说在战兵营之中搞出的作战方阵，有些地方还是有点不伦不类的，有了这些西班牙步兵们之后，他可以把他的战兵营的步兵方阵更加完善一些，加上他所了解的更多的步兵战术，使得他的步兵战斗力，可以超过这个时代其它国家的步兵方阵的战斗力。

当然就算是没有这些西班牙步兵的加入，他在开始大量给手下装备狼牙步枪之后，海狼的战兵营还是将迅速的成为这个世界上最强的步兵，因为射程上的优势，他们可以在三百步之外，就给予敌军致命的打击，而敌人就算是拥有目前最好的火绳枪，也只有不过七十米左右的有效射程，而且大部分情况下，敌人最多也只能拥有五十米左右的有效射程，他的战兵，可以使用狼牙步枪，轻松的在很远距离外，不等对方排成队列，就能把对方打垮。

就算是遇上敌人的骑兵，他的步兵也不会吃亏，因为就算是眼下最强悍

的鞑子骑兵，在发动冲锋的时候，也必须要二百步之外才能启动战马，超出了二百步之后，战马将无法加速到最快速度，并且保持足够的体力，太早起步的话，等冲到敌阵前面的时候，战马往往已经失去了最快的速度和冲击力了。

而二百步正好也是狼牙步枪最有效的射击射程，不等对方骑兵开始发动冲锋，他的火枪手们，已经可以有较为充足的时间，在敌人整队发起冲锋之前，用集火齐射的方式先重创对手了。

但是他还是不介意吸收一些西班牙步兵，来帮他完善一下目前的步兵战术，这对于继续提高他的步兵战斗力，将会有很好的帮助。

于是这些俘虏们，无一例外的最后都选择了签约，为他服务五年时间，而这些俘虏在签订了协议之后，开始被重新甄别，其实在此之前，这些俘虏在基隆堡的时候，便已经对他们的所长进行了一次登记造册了，这一次重新甄别，只是要他们再补充一下他们的所长，尽可能做到以后物尽其用人尽其才罢了。

所有俘虏人数带上第一批投效的人员，总数一共是八百七十六人，其中步兵人数占去了一大半，近五百人左右，水手则占去了三百多人不足四百人，这是因为步兵在鸡笼湾大战之中，除了第一批被送去攻打炮台的损失惨重之外，其余的步兵基本上算是和平解除武装，所以损失不大。

而水手则损失比较大，在激战之中被打死打伤了很多，一些人随船沉入了海中活活淹死，最终被俘获的仅留下了不到四百人。

于是这些人根据其所长，被重新进行了分配，步兵实在是没有什么长处的，被分到了基隆堡和淡水城的驻军之中，充当普通的战兵，编入战兵序列之中使用，部分精于步兵战术的成员，则被分到各战兵分队之中，职务是战术教官，另外一批人则被分配到战兵的新兵营之中，充当战术教官或者炮术教官。

但凡是当上教官的俘虏，可以获得较高的薪酬，而充作普通战兵的俘虏，则只能拿到最基础的薪酬，当然如果他们在战斗之中立功的话，那么额外的奖赏还是有的。

至于水手们，其中两个船长，还有几个水手长以及航海长这些技术人员，则被分配到了水师新兵营之中充当教官，可以拿到最高的薪酬，普通水手则被分配去水师之中，在营中充当炮术教官，或者是普通水手。

这么一来，海狼一下子又多出了不少人手，而且这些人都属于是专业人员，对今后海狼水陆两军的素质都可以起到良好的推动作用。

虽然海狼的炮术在同行之中算是最好的，但是在操炮方面，特别是在远距离炮击计算方面，还是缺乏系统的教育，仅仅是靠着他们的摸索进行，而这些西班牙水手和步兵之中，不少人接受过专业的炮术训练，在素质上整体要超出海狼的炮手一截，他们之所以被利用，也是要让海狼从他们身上汲取一些更实用的经验和技能。

但是对这些人的使用方面，海狼采取的是监视使用，特别是对于以前就是军官的一些人，更是加强监控。

于孝天还给这些前西班牙军官们一个任务，就是让他们在两个月之内，将他们所知的一些军事条例还有操训方法写成书面的东西呈交上来，如果写得好的话，可以额外给高额的报酬，但是如果是他们敷衍，不肯用心写的话，将会扣除他们的薪酬，另外还会对他们降级使用，甚至发配到采石场继续干苦力去。

一直以来，于孝天都为编制各种条例感到头疼，因为他本身不是当兵出身，对军队所制定的条例所知有限，只能摸索着制定一些条例规范，但是始终不够系统化，而且存在不少的缺失，现如今抓了这么一些西班牙的军官，他们可都算是在标准的西式军队之中服役过的，都学过不少的东西。

这些东西正是于孝天和海狼所需要的，于孝天打算在可以利用这些人的这段时间里，尽可能的将他们所学挤出来，然后加以修订，为之己用。

第一百五十三章恩赐

至于他们之中的那几个医生，则都被赶到了医馆之中，去当医生去了，就算是他们对中药不了解，但是起码也都多少学过一些西方医术，可以跟海狼医馆之中的中医们进行交流，从他们身上汲取一些有用的东西。

而这些俘虏们，在签约之后，立即便获得了两身新衣服，这些新衣服不是海狼原来简陋的那些服装，而是根据他们以前所穿的军服，进行了一定程度上的简化和修改之后，安排人制作的新式军服。

而这些新军服，颜色同样也是海狼部众多采用的靛青色，这是目前他们最容易搞到的布料颜色，但是作为水军和战兵的区分，水师的军服在袖子上增加了一道白色的布条，使之一看便知道他们的服役军种。

不过这些西班牙俘虏在签约之后，身份转换成了雇佣兵，为了区别他们和海狼正式部众，在他们的胸口位置，还加上了一块白色的布片，上面让人根据他们的名字，以中文译名，书写在这块白色布片上，省的以后跟他们交流，不知道他们叫什么。

俘虏分配之后，但是并未马上便让他们到新岗位赴任，因为这帮人全部都不会汉语，分配下去之后，很难和海狼部众进行有效的交流，所以于孝天安排通译，给他们半个月的时间，来学习一些简单的实用汉语，使之起码具有一定可以和海狼部众交流的基础，等分配下去以后，起码可以比比划划的和海狼部众们进行一些简单交流。

这些俘虏们当拿到了新衣服之后，一个个激动的要死，要知道他们被俘之后，便一直光着腚，这种滋味可不好受，衣服不单单只是给身体提供保护和保暖的东西，它的实际意义现在远超过了最基础的需要。

在没有衣服的时候，所有人都会感到有一点尊严可言，就算是要饭的，也会想办法给自己弄块遮羞布，这就是最起码的维持自己还是人的最后的尊严，而这些俘虏们，已经两个月都连块遮羞布都没有过了。

现在领到了新衣服之后，虽然在他们看来，不太合身式样也有点怪异，但是好歹这些衣服，终于可以遮挡住他们的皮肤了，起码不用再光着腚，晃荡着胯间的玩意儿到处逛游了，这已经让他们非常满足了。

另外这些衣服，他们也看出应该是海狼的军服，穿上这些衣服，他们的身份便将彻底转变，以后他们便是海狼的成员了，这起码让他们产生出了一种微妙的归属感，就算是他们内心再不愿意，也不得不在穿上这身衣服之后，加入到这个群体之中。

在领到了新衣服之后，他们并未被准许立即穿上衣服，每个人还获得了一套生活用品，其中包括一个竹制的杯子，一个猪鬃做的牙刷，一小盒刷牙用的竹盐，还有一块作为洗脸擦澡用的白色棉布，每个人还发了点皂荚，这些都是起码的生活用品。

所有人在领到了生活用品之后，全部被赶去先洗澡进行所谓的净化之后，才可以穿上衣服，省的这些两个月没洗澡的家伙们，把新衣服弄脏了。

至于他们的脑袋，这个时候早就被剃成了光头，不过现在又都已经长出了新的头发茬，这对他们这些人来说，倒不是什么接受不了的，本来他们一些人就已经开始留短头发了，现在剃光了，倒是觉得清爽一些。

直至所有人都洗过澡穿上了新衣服之后，这些俘虏才算是结束了他们光皮猴子一般的生活，重归了文明世界，看着相互之间的巨大变化，回想一下前段时间那种日子，每个人都恍如隔世一般，有一种重新做人的感觉，不少人居然在穿上衣服之后，喜极而涕了起来，眼泪是哗哗的直流。

在完成了这些事情之后，他们被带到了一座大棚下面，大棚下面放置了许多粗陋的木质长条桌子，旁边摆放着长条凳，桌子上放有竹子或者木质的托盘，托盘被分成两个格子，另外还有一个粗瓷碗和一个木制的勺子。

每个人排队在桌子上取了托盘，开始排队去一些大锅前面领取饭菜，大锅里面是热腾腾的糙米饭，菜是用一些咸肉和咸鱼块加上一些白菜还有豆腐以及萝卜片炖的乱炖，散发着浓郁的香味，还有大锅里面，则是用海带紫菜以及小杂鱼小虾加了少量的鸡蛋，煮出的汤，更是香味四散。

这些苦逼了两个月，每天只能喝粥啃咸菜的俘虏们，闻着这锅里面浓郁的香味，这口水更是哗哗的直流，每个人在领到饭菜之前，都不停的猛吞口水，恨不得嗓子眼里面都伸出一只手，去把这些饭菜扒拉到他们嘴里面。

虽然这些饭菜并不太符合他们的饮食习惯，但是对于他们这些吃足了苦头的人来说，这样的饭菜已经是无上的美食了，不少人在很多年之后，想起这顿饭，还忍不住吞几口口水，这顿饭菜的香味，永远都锁定在了他们脑海之中，这辈子都忘不掉了。

幸好这些俘虏们以前都是当兵的，知道守规矩，加之在采石场又接受了两个月鞭子和藤棍的再教育之后，纪律性好事相当不错的，要不然的话光是闻到这些饭菜的香味，就能让他们疯狂了。

整个大棚下面，大几百号子人，整齐的坐在桌子旁边，看着眼前的饭菜口水直流，但是却没人敢动勺子，因为海狼有规定，在不允许他们吃饭之前，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动手开吃。

“诸位！这是咱们的大首领阁下，给你们的恩惠，如果你们这次是被其他人俘虏的话，那么等待你们的除了死亡之外，便只能一辈子做苦力了！”

而现在我们仁慈的大首领阁下，却还是免去了你们的罪责，给你们了一个重新做人的机会，希望你们一定要把握住这个机会，好好的为大首领阁下服务，报答大首领阁下对你们的仁慈！

现在让我们感谢大首领阁下吧！全体起立！……”一个通译站在大棚中间的位置，用大喇叭对着这些俘虏们大声的说道。

虽然这种说教不见得有太大的用处，但是于孝天不介意用这种办法，让这些俘虏们知道，如果不是他的仁慈的话，这些人的命运将会十分悲惨，起码让他们知道这一点，至于他们内心是不是真的感谢他，这他倒不在乎，他相信只要让这些吃人吃点甜头，这些人之中信仰都是其次的东西，他们是会乐意留下来，为他工作的。

这帮人之所以冒险来到这么远的亚洲，没几个不是抱着发财的目的来的，对于国家的忠诚只是其次，现在他们都当了俘虏，那么对西班牙国王的忠诚，他们已经尽到了，接下来他们就是雇佣兵了，有些人则成为了海狼的军事顾问，是该为他们自己未来做打算了。

其实这些俘虏们也明白这个道理，他们很清楚这一次如果不是碰上了海狼的话，他们要是落在了其它中国海盗手中，现在他们被杀的可能性有百分之九十九，就算是不被杀掉，他们也不会有目前的这种待遇，干苦力恐怕是最好的可能了。

既然作为战败者被俘虏了，他们也都有俘虏的自觉性，现在虽然他们不能被释放回国或者回马尼拉去，但是能被雇佣，成为这些中国海盗们的雇佣兵，也算是目前他们最好的结果，总比被宰掉要强。

所有俘虏闻声都赶紧哗啦一声站起来，大声的用西班牙语叫道：“感谢大首领阁下！”

“坐下！你们可以开始吃饭了！……”

“呼啦……”几乎是瞬间大棚下面，便充斥满了勺子碰撞食盘还有呼呼噜噜大嚼和吞咽的声音，所有人把满腔的热情，都投在了面前的这份食物上面。

虽然陆上官府正在忙于调动兵马粮草还有各种物资，为攻打南日岛做准备，但是于孝天已经明确得到了消息，在十月之前，官军还不太可能动手，他们必须要等荷兰人的船队过来给他们帮忙，所以他也并不是很着急。

在官军发动进攻之前，他有充足的时间来进行准备工作，原来海狼部众们还是有不少人，提议效仿去年的办法，对官府来一个先发制人，在他们动手之前，先像去年那样大举袭击沿岸地区，并且攻击官军水师集结地点，先把官军的水师灭了，像上一次一样，把官军的计划打乱，使得他们的计划胎死腹中。

但是于孝天经过几天深思熟虑之后，却否决了这个意见，原因是他目前正在大力开发淡水一带，劳工数量还是不足，虽然他还在想方设法的到处收罗移民，但是依旧无法满足那边的需要。

而这一次官军大举来犯，正好给他提供了一个绝佳的机会，让他获取一大批免费劳力，而想要抓这么多官兵的话，唯一的办法就是让官军在南日岛登陆，然后在海上击溃他们的水师战船，将大批官军困死在南日岛上一举成擒。

第一百五十四章进击郑一官

只要这次战役目的能够达成，那么这就意味着，整个福建的官军在这一仗下来之后，便会基本上精锐尽失，起码在两年时间之内，再也没有任何可能对他发动像样的征讨了，接下来整个福建沿海，都将成为他的囊中之物。

对于击溃官军水师的事情，于孝天是有着极为充分的把握的，的手头上现在拥有的海上力量，放眼整个中国海上，可以与之抗衡的已经不多，而他的水师拥有的火力，也在亚洲应该是绝对屈指可数的。

就算是眼下荷兰人和西班牙人的战船，也不能在他的船队面前讨得便宜，旧时空历史上郑芝龙都能把前来帮着官府进剿他的荷兰船队打的大败亏输，更何况现在的他了，如果他脸这个都做不到的话，那么就真该找个地方洗洗睡了。

现在关键就是先要把郑一官这个大麻烦给办了再说，在官府和荷兰人对南日岛发动进攻之前，把这个威胁先行消除，省的到时候他们多一个助力。

所以于孝天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开始大幅度调动水师力量，开始南下对郑一官用兵，而郑一官这个时候，也正在厉兵秣马的想要给海狼个下马威。

郑一官也得到了官府大概会等到十月间海上风暴减少的时候，对南日岛发动进攻的消息，所以这段时间，他决定派出一些船只，效仿当初褚彩老那样，到海狼控制的海域之中，发动袭扰作战。

一批郑一官的船只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北上，进入到了海狼的控制区之中，开始袭击过往的商船还有渔船，通过这种方式，想把海狼的力量吸引在他们的地盘之中，无法脱身，直至等到官军对海狼发动进剿，他到时候趁机捞取便宜。

为此他也在此联系上了大员的荷兰人，说明了他的想法，表示他愿意帮着荷兰人对付这些海狼，希望得到荷兰人的支持。

对此已经动了心思想要消除海狼对他们威胁的雷约兹，立即便答应了郑一官的请求，毕竟郑一官当初是李旦的手下，曾经在他们在盘踞澎湖的时候，帮助过他们堵截过往商船，强迫他们到澎湖进行贸易。

后来李旦也和许心素，帮着他们荷兰人和明朝官府进行谈判，最终给他们指出了一条明路，让他们退居大员建立贸易港口。

虽然现在因为许心素的原因，他们和郑一官成为了敌对关系，但是荷兰人素有厚颜无耻的名声，他们根本不会坚持什么原则，只要对他们有利的事

情，他们都愿意做。

所以当雷约兹便答应了郑一官的请求，卖给了郑一官二十门火炮，另外还卖给他了一批火药以及火绳枪，以此来加强郑一官的实力，希望郑一官在他们的船队赶来之前，先牵制住海狼，不要让海狼得知消息，先行跑到大员来找他们荷兰人的麻烦。

郑一官获得了这些物资之后，实力稍有恢复，开始加大了对海狼控制区域的袭扰行动。

但是他的这种袭扰行动刚刚展开不久，于孝天便做出了反应，随着近期兴化府和福州洋面上的袭击事件不断增加之后，于孝天便判定了这些事件应该就是郑一官做的。

有了前年底时候对付褚彩老的经验之后，这次他应付起来就显得容易了许多，本身海狼的水师实力现在已经比起前年底的时候，增长了数倍之多，可用的战船数量也起码翻了一番还要多出不少。

于是他派出轻型的船只，以接力方式，在海上航道和渔场之间，划出了一块块的责任区，让这些船只在各自的区域之中负责进行巡逻，一旦发现可疑船只，马上对其进行追捕，遭遇抵抗的便立即给予摧毁。

另外他调集主力船只，集结速度最快的飞字号快船，分成三个组，大举南下，到澎湖一带进行扫荡，从根本上先把郑一官打残，使之丧失继续派人派船到他的地盘上袭扰的能力。

为此他还知会了颜思齐和褚彩老，让他们配合海狼一起行动，从各个方向，对盘踞在澎湖一带的郑一官进行会剿。

这一下郑一官算是日子难过了，以前他和颜思齐对抗，和褚彩老对抗，就已经感到很吃力了，现如今海狼亲自开始赤膊上阵，也加入到了对他的进攻之中，他就有些扛不住了。

颜思齐得知了于孝天给他的指令之后，二话不说，便立即带着手下的船队赶往了澎湖一带，搜索郑一官的船只，准备趁着这个机会，痛痛快快的报仇雪恨。

而褚彩老在得到了于孝天的知会之后，犹豫了一下，也最终决定，在这个时候配合海狼的行动，派出手下部分船只，加入到对郑一官的会剿之中。

整个七八月间，原来并不是很热闹的澎湖一带洋面，开始变得异常热闹了起来，海狼、颜思齐、褚彩老三股势力的船只，如同走马灯一般的在澎湖一带洋面上来回穿梭，对所有在这一带出没的船只，都进行堵截和追捕。

郑一官虽然赶紧收缩实力，想要保住他目前这个临时的老巢，但是他岂能扛得住这么多敌人一起来找他的麻烦，在七八月间，他派出的手下船只，连连被海狼、颜思齐、褚彩老等势力的船只堵截，要么被当场摧毁，要么被对方俘获，使得他接连遭到打击，实力损失巨大。

到了八月底的时候，海狼的飞字号快船终于在海上找到了郑一官的老巢，数日之后，大批海狼的战船还有颜思齐的船队和褚彩老的少量船只，便驶抵了郑一官现在作为临时老营盘踞着的南天岛。

南天岛又名大屿，后世改名为七美岛，这个时空之中，这里虽然不算是一座荒岛，但是也只有极少数的岛民，在这里开垦耕地或者捕鱼为生，因为距离澎湖本岛较远，平时也不在航道上，所以并不引人注目。

郑一官在没有老巢的情况下，便把这里当做了他的临时老营，这半年多来，就在这里出发，不断的进袭漳泉等地。

虽然海狼和颜思齐都知道郑一官在澎湖一带有老营，但是始终没找到南天岛，这一次终于被他们逮住了郑一官。

郑一官本来就没打算把南天岛当做他长期盘踞的老营，所以在这里并未建起坚固的寨堡，仅仅是设了一座营盘，建立了一个码头，另外建了一些房屋供手下居住，还有就是建了一些库房，作为储存赃物所用。

当他发现大批海狼和颜思齐的船只开始朝着他的南天岛驶来的时候，郑一官就知道他在澎湖盘踞的这段日子到了结束的时候。

在近一个多月的三方联合对他的进剿之中，这段时间郑一官损失实力非常严重，手下已经不那么听他的使唤了，总体上他的实力已经下降到了仅剩不足百条各型船只，其中大船不到二十条，手下不过三千人。

现在海狼汇聚来了大批船只还有颜思齐的船队加上少量褚彩老手下赶来助战，在南天岛一带陈布了百条以上的船只，其中大船数量就有六十余条，郑一官根本已经无法再阻挡他们的进攻。

于是趁着海狼的主力船队还没有包围南天岛的时候，郑一官再一次当机立断，带着手下把岛上的财货装了一部分，立即便弃守了南天岛，朝着广东海面上逃去，彻底成了一个没有老营的流寇，踏上了为期数年之久的逃亡道路。

也幸好郑一官虽然在福建站不住脚了，但是他在日本那边还有很宽的路子，控制着相当大的对日贸易，要不然的话，郑一官仅仅是这一阵下来，就基本上要土崩瓦解了，养不活手下的领导，是没有人愿意追随的！好歹郑一

官还有这点本事，要不然的话被手下卖掉都有可能。

如此一来，于孝天便在九月初之前，便先消除掉了一支对他威胁很大的力量，将郑一官彻底从福建和台湾海峡逐走，赶到了广东那边。

而郑一官本身的根在漳泉之地，失去了这里，他到了广东那边，面对着众多同行的竞争，就算是他跟葡萄牙人有关系，也很难立足，就算是他勉强站住脚，想要得到长足而且迅速的发展，也是不太可能的事情，几年之内，于孝天基本上不用再考虑怎么对付郑一官的问题了。

不过于孝天对于这样的结果，却并不感到满意，他本来是很想这一次彻底解决掉郑一官的，但是最终还是让这家伙脚底抹油溜之大吉，在了解了整个作战的情况之后，他发现这件事不能怪马臬办事不利。

因为郑一官这个家伙，确确实实算是一个厉害角色，绝不因为一地的得失，跟人拼命，见势不妙马上就跑，毫不犹豫，这样的人确实很难对付，换做他过去，也一样抓不住这家伙，而且这家伙逃离南天岛的时候，是采取的分头逃窜的方式，一窝蜂像是炸窝了一般的向南逃去。

而且郑一官在弃了南天岛的时候，连他座船上的帅旗都不悬挂，让人根本无法确定他在哪条船上，所以也无从专门对他下手，就算是海狼的飞字号快船，也堵不住他们全部船只，仅仅是有重点的选择截下了几条重载的船只，劫获了一批财货罢了。

第一百五十五章消化战果

但是郑一官毕竟走的仓促，虽然走之前也收拾了一些岛上存的细软之物，但是却根本来不及尽数将岛上储存的财货都装船带走，所以在马臬率部跟颜思齐上岛之后，还是在岛上发现了大量郑一官来不及带走的财货。

经过粗略的盘点，郑一官丢下的财货起码加之数万两银子，但是现银不多，大部分都是他们近期在海上掳掠来的货物，其中不乏生丝、瓷器这些海贸之中的硬通货，另外也有不少他们用来修船的木材，这些东西都是海狼正需要的东西。

在于孝天的指示之下，马臬就地对这些财货进行了分配，将其中相当一部分可以换钱的东西给了颜思齐和褚彩老，而像木材、日本红铜、布匹等物，则留下海狼自用。

颜思齐和褚彩老好歹这次都出了力，要想让他们今后继续跟着他于孝天充当小弟，就要给他们甜头吃才行，要不然的话，老大把肉都吃了，小弟连汤都喝不上，也许他们不敢说什么，但是以后肯定不会再卖力帮你干活了。

颜思齐和褚彩老拿到这些分给他们的财货之后，也都很高兴，觉得于孝天这个人真的不错，人品实在是好，不是那种见财起意之人，很能体恤盟友。

不过相对来说，颜思齐分得的东西，要比褚彩老分得的东西多出很多，原因是颜思齐这次过来，差不多算是倾巢而出，而且带着手下跟郑一官打的也最热闹，出力很大。

相较于颜思齐来说，褚彩老虽然也派人过来助战，但是却并未派来太多人船，只是象征性的派了少量的船只和手下，参与这次对郑一官的会剿，所以出力较少，自然而然的分得的东西也较少。

对此褚彩老也没话可说，只能暗自后悔，当初不如学着颜思齐，也来个倾巢而出，这样的话，弄不好郑一官也跑不了，他也可以分得更多的财货。

马臬虽然没有明言，但是也多多少少的暗中表示了他们对褚彩老的些许不满，把这次没有把郑一官彻底拿下的责任，扣到了褚彩老的头上，让褚彩老后来好长时间都对此有点不安，生怕于孝天回头怪罪于他。

但是于孝天也并未在这件事上再对褚彩老追究什么，还派人过去假模假样的对褚彩老表示了一番感谢，又送给了褚彩老一门缴获西班牙人的重型舰炮，作为谢礼，这礼物可是着实不轻，一门重炮当时海狼卖给褚彩老的价钱可是四千多两银子，这门炮虽然没有当初他们见的那种泰西人的红夷大炮

大，但是也跟他们以前买的那几门红夷大炮差不多。

所以褚彩老在收到了这份礼物之后，更是高兴的屁颠屁颠的，一再给于孝天保证，只要以后于孝天和海狼对他有什么吩咐，他都愿意效犬马之劳，以后他会以于孝天马头是瞻。

褚彩老这个人别看年纪大，以前很有些托大，但是在吃足了于孝天的苦头之后，现在立即便开始学会了重新夹着尾巴做人，也不以他年纪大，在于孝天面前托大，现在甘愿以第一级的姿态，面对于孝天和海狼，在于孝天和海狼面前，他根本不敢露出他也是个大海主的姿态。

于孝天很满意褚彩老眼下对待他的态度，起码说明，这个老海狗不是个笨蛋，起码知道眼下该怎么做，虽然他这么做有点让人瞧不起，但是却充分的说明了，这个褚彩老是个聪明人，知道见风使舵，要不然的话他也不至于能在海上横行这么多年，也算是大明末年海上的一棵常青树了。

历史上如果不是后来郑一官崛起，要把褚彩老赶尽杀绝的话，褚彩老也不至于孤注一掷，和郑一官火并，直至导致他彻底覆灭。

另外这一仗下来，海狼还有一份相当大的收获，那就是打的郑一官不少手下，眼看着跟着郑一官没前途了，纷纷选择了倒戈或者跟郑一官一拍两散，自己拉一伙人和船只，单干去了。

而其中相当一部分人，带着船和手下，选择了叛投海狼集团，极少有人投到褚彩老和颜思齐手下，因为这帮人都是人精，他们很看得明白现在福建沿海谁才是真正的大老，既然另谋出路，自然是要选高枝攀了，说好听一些，这叫良禽择木而栖。

这一次马臬在澎湖一带，一共收罗了四五十条原来郑一官手下的各色船只，另外还收罗了郑一官手下近千号人员。

这些人船立即便被马臬派人送回了南日岛，交给了于孝天处分，因为海狼有严格的规定，不管是任何人，都不得擅自收编或者招募手下，所有船只和船队包括战兵，在需要增加人手的时候，都必须要通过于孝天来给他们派遣人员。

除非有特殊情况，他们才可以便宜行事，当初黑头在基隆堡将部分土人编成一些辅兵，这也是经过了于孝天的同意，并且在刑堂进行了备案之后，才获准进行的，但是最终在证明了这些土人辅兵确实有用之后，这些辅兵，还是要被拆散，分配到各处重新编制。

于孝天通过这种集权管理方式，杜绝了手下们各自私自扩大手下人数数量，形成小集团化，最后以至于一些人羽翼丰满之后，形成尾大不掉的局

面。

另外于孝天牢牢控制着手下的后勤供应，海狼的所有武器都是集中生产，然后按需调拨配发，即便是在战时缴获的武器，也要先归入理事堂，然后经过挑选之后，留下可用的兵器，重新调拨配发下去，如此一来，有人想要闹分家，最多也就是能带走个把条船，但是却彻底会被掐断武器供应。

现在海狼部众们，在用惯了新式的大炮和火枪之后，如果掐断他们这方面的供应，让他们回到以前那样，使用破烂不堪的武器，估计他们自己也不会习惯，就算是他们分裂出去之后，带走了一部分人船，但是想要发展起来，就算是他们能弄到人船，也弄不到这样的新式武器，实力根本无法获得很大的提高。

所以海狼集团在于孝天这样的控制之下，绝难形成下面一个个小的势力集团，所有大权都归在了他的手中，可以保证他集团的足够的稳定性。

对付这些新投入他麾下的郑一官的手下们，于孝天早已有了成熟的经验，他先是热情款待了一番这帮新投过来的郑一官的旧部们，然后给他们开出了几个条件。

一是他愿意将他们的船只作价，出银子给这些船主，将他们的船只买下来，而他们的手下也都接管过来，重新进行操练之后，另行安排去处。

二是如果他们不想卖掉他们这些船，还想要保留他们的船的话也可以，但是他们和他们手下船上的人员，也必须要进行一次甄选和重新培训，方能被编入到船队之中，但是他们不能被编入到战船队之中，只能先在商船队之中服务。

这样的条件让这些新投过来的一些郑一官原手下的头目们颇感为难，他们原来想着过来之后，可以保持着他们的船只和手下，这样的话好歹他们还对自己带来的手下和船只只有控制权。

但是现在于孝天给他们开出的条件，摆明了是不允许他们这么做，既然过来，就要彻底融入到海狼的体系之中，船只作价卖给海狼，他们也就不再有理由继续控制这些船只了，手下要被重新甄别选用和操练，之后另行安置，则让他们也失去了对这些手下的控制力。

就算是他们不卖掉他们的船，继续保留他们的船只，也无法进入到海狼的水师之中，只能充当商船使用，如此混下去，也没多大前途。

现在于孝天表明了要吃掉他们，但是也不想吃相太难看，提出这么两条，让他们选，这些人只要不傻，便知道该怎么选。

既然来了，现在想要再走，肯定是不行了，就算是于孝天要他们走，他们也不敢想自己能跑到哪儿去，只要他们带着手下和船只离开这里，就等于要继续跟他于孝天和海狼作对，估摸着他们跑不出多远，就会被海狼的船只堵住，到时候恐怕海狼就不会再像现在这样，对他们这么客气了。

海狼现在在海上想要灭掉几条船，还不跟捏死蚂蚁一般容易，估计到时候他们连毛都不会被剩下一根。

于是这帮新投过来的郑一官的原手下的头目们，在犹豫了一阵之后，纷纷一个个的表示，愿意把船送给于孝天，他们也愿意听从于孝天的安排。

但是于孝天却并不要他们白白将船只投效给他，还是下令理事堂结合船寮的人，对他们带来的船只进行检查和估价，并且给出的估价也很合理，然后按照估价，理事堂将银子发给这些带船过来的头目们。

（特别鸣谢sgz1973和无言再看二位兄弟的打赏！你们的支持我不敢忘记！多谢！）

第一百五十六章军衔制

一些船只产权不能算是一个头目的，这些船原本是郑一官的私产，船上的头目决定要背弃郑一官的时候，是争得了船上其他人的同意之后，集体反水投靠了海狼，那么这条船的产权就算是这船上所有人的，头目可以占大头，但是船上其他人也要分润一些才行。

对于这种情况，便将船只作价，直接分发给船上所有人，省的让一些人感到不满意，就算是带船过来的头目，也没话可说，毕竟他们还是占了大头，已经算是占了便宜了。

如此一来，这几十条船很快便被于孝天全部吃下了，吃相而且不算难看，最终算是皆大欢喜。

而这些降众们，则被重新进行甄别挑选，将其中不适合的人员裁撤掉，安排到淡水城农场转为农民。

年轻力壮的留下，善于使船的被分配到水师船上服役，但是要先到水师新兵营报到，经过再培训之后，才能分配上船。

部分并不善于操船的人员，则被分配到战兵营服役，当然也是要先经过战兵的新兵营进行培训之后，才能进行分配。

而那些船主们，有些人干腻了，不想再在船上干这种刀口上舔血的买卖了，于是于孝天也大大方方的问他们想去什么地方。

有愿意去淡水城落户的，可以分配他们到淡水城那边去，在一些移民村之中安置，凭着他们卖船获得的银子，当个小富家翁还是没问题的。

要是不想留在海狼辖地之内谋生的话，也没有问题，海狼可以通过各种手段，在陆上把他们的身份洗白，让他们在陆上隐姓埋名，用他们的银子买些土地，去当小地主也成。

至于愿意留下来跟着他于孝天干活的，他举双手欢迎，不过要先去水师新兵营，接受高级训练，高级训练是培养船长和大副用的，主要培养的是他们的指挥能力，以免他们直接被任命成船长之后，在船队之中不知道海狼的指挥作战的方式，到时候只能添乱，所以但凡是被海狼选为船长和大副的人，都要先接受这样的培训，之后才能进入到排序等候上船。

而且于孝天给这些人保证，他们在培训结束合格之后，可以被放在前面，更早的上船，不用坐很长时间冷板凳，在坐冷板凳期间，也会有饷钱发给他们。

直到这个时候，这些人才基本上闹明白了海狼是如何控制手下的，在海狼这里做事，那是要凭本事吃饭的，论资排辈在这里似乎有点行不通，而且竞争压力很大，当了船长也不是一劳永逸的事情，干不好还是会马上下去，有的是没船的船长，在后面排着队等着上船的。

于孝天并未费太大力气，便将这批新投过来的郑一官的原手下们给消化吸收了，他相信经过培训之后，这些人便可以很好的融入到他的海狼系统之中，今后成为他手下的干将。

但是于孝天并不满意目前他对于手下军事系统的构架，决定对他手下的水师和战兵进行一次大规模的改编。

在八月中旬的时候，海狼的各部门首脑们，全部被召集在了一起，于孝天在这次会议上，宣布了对海狼军事系统的重新整编方案。

首先他宣布，今后海狼的水师和战兵，正式成军，也就是说今后海狼的水师的名称改为了海军，而战兵营则在今后改称为陆军，正式形成了海陆两个大军种。

第二，原来海狼内部虽然也有阶层，但是阶层并不分明，特别是军队系统之中的阶层并不明确，只是以头目称呼，但是到底谁的身份要高，很多人也弄不清楚。

而军队在战时很难保证不会出现主官伤亡的情况，一旦主官出现了伤亡，没有明确的军阶区分的话，整个部队就可能出现混乱。

后世的做法是用军衔制来进行区别，在战场上一旦出现主官伤亡无法视事继续指挥部队的情况的时候，又没有明确由谁来负责接替指挥，一般情况下会自动由军阶最高的军官来接替指挥。

有时候部队可能在战斗之中出现跑散或者走散的情况，甚至可能会被打散，和主力部队失散的人员，有很多时候会碰到一起，按照后世的做法，也是由军阶最高者，来负责收拢失散或者掉队人员，并且指挥他们。

这可是被写入到军事条例之中的，省的出现到时候谁都不听谁的，谁都想获得指挥权，来指挥部队，最终只能出现乱指挥多头指挥，谁也指挥不动谁的情况，结果是什么大家都明白。

所以于孝天决定，在海狼的军事系统之中，正式引入后世的军衔制。

只要有了军衔制之后，以后这些情况就好办多了，谁的军衔高，部队就听谁的，除非在部队出发之前，狼穴总部指定由某人来做指挥官，这样的情

况下，高阶军官，才会服从低阶军官的指挥，否则的话，按照新条例，低阶军官必须要服从高阶军官的指挥调度。

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这一点，众人都没有什么意见，现在大家穿戴差不多，没有明显的标志，虽然军官的服装要比普通部众好，这也仅仅是让人知道谁是军官，谁是普通部众，还是搞不清楚谁到底军阶更大一些，这难免会出现一些混乱，所以设定军阶，他们是没有意见的。

至于于孝天提出的军衔方案，则让这帮手下们都有点晕菜，因为于孝天提出了将校尉三阶军官制，这是他们从来没有听说过的。

按照大明军队的军阶，一般情况下是最高的是总兵，但是总兵一般要听巡抚的指挥，明朝跟宋朝一样重文轻武，别看武官品级到总兵，算是武官系列的二品或者从二品，但是在文官面前，就算是四五品的文官面前，也都要夹着尾巴小心翼翼的自称卑职，直到后来崇祯年间，国事崩坏之后，这些武将才开始拥兵自重尾大不掉，不太买文官的帐了。

而总兵之下，依次一般是副将、参将、游击、千总、把总，再下面还有总旗官和小旗，但是却从未听说过什么将校尉官这样的官阶。

而且于孝天提出的军衔制，把军官分成将校尉三阶，而每一阶又被分成四阶，从上到下一共设定了十二阶，分别是大将、上将、中将、少将，大校、上校、中校、少校，大尉、上尉、中尉和少尉。

这十二阶军衔，让他们一时间根本搞不清楚，跟大明的军官的军阶怎么个比较法，到底哪一阶可以和大明军队的什么军阶大致相等。

看着下面这帮人一头雾水，于孝天就知道他们肯定会糊涂，于是干脆弄了个图表出来，对比着对手下众人说道：“看看这个大家就明白了，大明的总兵，算是最高的军阶吧！在我们的军衔之中，大概算是中将与少将这两阶，但是达不到上将和大将，上将和大将，将会基本上算是和兵部尚书差不多！这么说你们应该明白了吧！

副将的话，应该算是少将和大校这两阶，那么参将，在我们的军衔之中，应该在上校和中校这两阶之中，根据领兵多寡不同，资历不同，功勋不同，进行区分。

而游击差不多算是少校和大尉，一般算是大尉一级，进入校官就是中高级将领了，以此类推，千总就是上尉和中尉，把总就是少尉。

说的更简单一些吧，目前我们的水师之中，像普通的巡哨船，一条船只有十几个到二十个水手的船长，就授予海军少尉军衔，进入军官序列！

鸟船和双篷船这样的船只上的船长，则可以授予中尉军衔，二号福船的船长，同样授中尉军衔，但是升职要比其他船上的船长升职快一些，可以升职到上尉军衔。

像现在你们之中的支队长，该授予上尉或者大尉军衔。

而马臬、胡成、刘一刀、独眼龙、罗贤彬你们这些人，则可以授少校和大尉军衔！

至于战兵也就是以后的陆军方面，现在的正副分队长授少尉军衔，正副中队长授中尉军衔，正副大队长授上尉军衔。

像李大嘴和孟飞你们，则可以授予大尉或者少校军衔！

我这么一说，你们大致就该明白了吧！”

听了于孝天的这番解释之后，这些军队系统之中的头目们，便都基本上闹明白了于孝天“发明”出来的军衔等级，于是一个个都呲牙咧嘴的笑了起来。

虽然他们没有一个人可以被授予少校以上的军衔，更没有将官，但是对于眼下他们的军衔，还是很满意了。

因为对照于孝天所说的军阶，和陆上官军的军阶对比，像马臬、刘一刀、胡成他们，现在基本上算是游击一级的军官了，而目前大明还没有彻底到末世的时候，崇祯末年到处授官，总兵随随便便的便授给了军将，后来的大明总兵官满街跑，一抓一大把。

（终于安生了，下个月恢复每天两章更新，昨天看到有弟兄在群里面说进度慢的事情，我想了一下，以后会加快一些进度！另外尽量多抽时间写一些，争取多更新一些吧！请弟兄们多多包涵！）

第一百五十七章野心

而这个时候大明总共也就是八十三个总兵官，这是经制的军官，普通人根本连见一面的机会都没有，在大明军队系统之中，能当个游击，那就相当牛叉了，现在于孝天授给他们的军衔，基本上到了游击一级，已经算是很不错了，他们倒是现在还没有想过，于孝天现在就给他们授个可以跟总兵官或者副将相比的军衔，能混个游击一级的军官当当，他们自己都乐开花了。

而且照着于孝天这样的安排，他们感觉到以后还是有上升的空间的，他们只要跟着于孝天好好干下去，迟早有一天，弄不好也能混到将级军官。

甚至有人已经从这次的军衔制之中，看出了一丝于孝天的野心，大将和上将，那是兵部尚书之职，难道有一天于孝天也想要面南背北的登基称皇不成？如果是的话，那么他们这帮人，可就都成了最早从龙之人，到时候难道还没有荣华富贵吗？

于是所有人都暗自高兴了起来，对于孝天“发明”的这套军衔制度立即表示支持。

说了军衔制度之后，于孝天又对海军船队进行了重新划分。

海军暂时还被分成三个舰队，是舰队，而不再是船队了，虽然他们的战船目前看上去还很简陋，最大的战船，只是那条当初俘获褚彩老的三桅大福船罢了，满载排水量充其量也就是只有四百吨左右，称之为舰队似乎有点可笑，就算是勉强称之为舰队，也是个猴版的舰队，在后世充其量也就是能称之为艇，连舰都够不着边。

就算是后世中国海军的037原型炮艇的排水量，还四百多吨将近五百吨了，发展型的导弹艇排水量更是快达到了六百吨，有五百七十吨左右，比他们目前最大的战船，还要大出一些。

不过虽然现在称之为舰队，有点可笑，但是于孝天认为，先把架子搭起来再说，毕竟他们的战船，虽然跟后世和现在西方海上强国的舰队相比，寒酸了一些，但是在中国沿海，他的战船还是相当厉害的。

所以他还是坚持，要把船队改称为舰队，这样好歹他才是舰队总指挥官，而不是船队指挥官了！某种程度上，他用这样的改名，也稍稍满足一下自己的虚荣心。

而第一舰队，则还是以他直辖的船队为主，而他不可能长时间直接管理第一舰队，第一舰队则被交给了刘一刀作为舰队常务总指挥官。

原来的第二分船队和第三分船队，则改称第二舰队和第三舰队，第二舰队司令官为马泉，但是第三舰队的主官，则换上了独眼龙，胡成不再担任第三舰队的指挥官，另外任用，而罗贤彬改为充当这第二舰队的副指挥官，第三舰队提升了一个原来第一舰队之中的船长来做副指挥官，此人名叫韩显。

韩显这两年不怎么彰显，一直都在于孝天的手下做事，在第一分船队担任一条福船的船长，现如今也已经成长为了一个经验丰富的年轻老海狗了，而他则是于孝天最亲信的手下之一，是最早跟着于孝天的人。

当初韩显只是一个小海盗，现在已经成长为了一个健壮的汉子，很有点杀伐果断的脾气，颇受于孝天器重。

这一次舰队调整，韩显终于被提拔起来，当了第三分舰队的副指挥官，也彻底进入了海狼的海军高层。

相对来说，还是第一舰队实力最强，第二舰队实力次之，第三舰队目前实力最弱。

但是对于以前这三个舰队的责任区，这一次要进行重新划分，第一舰队今后的责任区，暂时划定为最南到泉州湾，最北到闽江口北部的黄岐半岛，这一带全部属于第一舰队的责任区，也是海狼目前的核心控制区，主要是负责保卫南日岛、淡水城和控制台湾海峡，淡水和基隆堡驻防的战船，暂时也归入第一舰队所辖。

而第二舰队的责任区，则从泉州湾开始，向南推进，目前暂时不确定具体的责任区，他们的主要任务则是在泉州以南，特别是台湾海峡南部一带活动，船只轮流向南也就是广东沿海探出，最远甚至可以达到琼州也就是海南岛，在这一带进行掠私活动，说白了就是主要负责抢劫和对海狼南下的商船队护航，负责打击那些胆敢对海狼的商船队打劫的同行。

第三舰队目前实力最弱，他们主要负责福宁州以北海域，暂时最远可以抵达长江口的松江府的上海县，在北边发动掠私行动，保护北上的海狼商船队的航行安全，打击一些不听海狼号令的同行，逐步扩大海狼的势力范围和影响力，但是暂时不对浙江沿海发动大规模的袭击行动。

而且于孝天正式将第二舰队的驻地，初步定为他们还尚未控制的中左所也就是厦门岛。

原因是这次官府要对他于孝天不利，那么他也就不再跟官府客气了，旧时空历史上的郑一官现在已经不成气候，成了跑到广东那边的一支流寇，那么就让他接着那厮未经的路线走下去吧！

郑一官强占金厦之地，是看中了月港是大明目前唯一的通海口岸，屡屡

攻打海澄并且占领中左所，就是为了逼迫通海商人去他控制的围头湾进行贸易，他从中收取税金，使得他源源不断的获得巨额的资金，支撑他的郑氏小王朝。

而月港说实在的，并不是一个条件很好的贸易港口，那里水深不足，大船不易停泊，而且处于九龙江口之内，根本就不适合作为大型的贸易港口，但是明朝之所以只开放月港，作为通海贸易港，一是因为大明轻商，不看重海贸，二是迫于压力，必须要开放一个港口，而月港因为地势不佳，恰好更容易控制，所以才会选择吧月港当做开放的口岸。

但是实际上这么做，并没有大用，海盗们都把这里当做了肥油之地，没事就来转悠转悠，历史上海澄遭受过不少次海盗的袭掠，屡屡被烧毁，但是又被商人重建起来，直至后来郑芝龙控制了厦门和围头湾之后，禁止商人进出月港之后，月港这才迅速的没落了下去。

现如今郑一官被于孝天赶跑了，无法再在福建沿海立足，更不要想他跑去占领厦门岛了，那么既然如此，于孝天自然也不会再跟福建官府客气了，放着这么大一块肥肉，他自然是要吃到嘴里的。

只要这次他解决了福建的水师之后，他决定就把厦门岛攻占下来，彻底封死九龙江口，吃下这块大肥肉，以后但凡想要在月港进行出海贸易的，那么对不起，月港不要去了，就到厦门岛的围头湾交易吧，到时候那里将会为他源源不断的输送财源，这福建沿海的海上贸易，就算是被他控制在手里了。

只是暂时厦门岛还没有被他攻占，所以第二舰队目前暂时还留在南日岛，下一步等占领了厦门岛之后，第二舰队将会移驻到那边去，把那里作为以后前出到广东沿海的前进基地。

第三舰队的驻地，这一次也正式确定为双峰岛，不过双峰岛目前也仅仅是个过度的驻地，毕竟双峰岛只是个小岛，下一步等他折腾的大时候，他打算把第三舰队继续北推，舟山群岛是个不错的选择，在那里可以直接控制并且威胁到大明最富饶的苏杭之地，还可以很方便的控制长江口，如果他需要的话，甚至可以直接从长江进入到大明腹地，威胁到南直隶。

当初于孝天想到这里的时候，自己都被吓了一跳，以前他从来没有这么想过，但是现在随着他的实力大增之后，他发现他想的也越来越远，已经把最初他的那些打算，都给推翻了，甚至开始考虑，下一步他是不是该在这乱世之中，参与一下大陆争霸的问题。

鞑子虽然貌似很厉害，但是实际上鞑子就那么点人，他们之所以入关得了天下，其实还是李自成给他帮了大忙，加上大明积重难返，当官的相互倾轧，出了一个接着一个的昏招，加之获得了吴三桂、孔有德、耿仲明等汉奸

军阀的帮助，和大批汉奸的帮忙，他们才得以得了天下。

如果不是这样的话，就他们那点人口，充其量也就是在关外蹦跶蹦跶，根本连山海关都进不来。

以前于孝天还很忌惮官军，但是现在当看看眼下官军的水平，还有这些大明官吏们的水平之后，他已经不太把大明官军放在眼里了，就算是现在把他的战兵拉出去，摆在野地里，跟官军甚至是鞑子兵正面相抗，只要双方兵力不是太过悬殊，他有充足的信心能获得胜利。

所以于孝天的心也开始变得越来越大了，单单占领一个台湾岛坐地为王，在乱世之中苟且偷生的想法，这个时候已经不是他的目标了。

不过这件事他暂时没有跟任何人谈过，仅仅是自己在暗自进行思量，具体下一步该怎么做，他暂时还不想太过招摇，毕竟大明现在刚刚是进入到乱世时代，天启帝还活蹦乱跳的在京师的宫里面玩儿木头，干漆匠的手艺，大明几百年积累下来的本钱还没有被彻底折腾光，他现在就满世界招摇，说他要逐鹿中原，估计很多人会以为他疯了，还平白招来大明朝廷的猛烈反弹，那就不划算了。

第一百五十八章韬光养晦

故此现在于孝天认为，眼下他最关键的还是继续他的韬光养晦，闷声发大财，继续积蓄他的力量，而他想要今后参与逐鹿中原的话，那么现在最重要的还是先要有钱有人再说。

而目前表面上来看，他貌似实力已经不弱了，单单是在他羽翼之下控制的人口，就已经达到了十数万人之多，兵力更是达到了七千多人，船只数量也达到了数百条之多，但是仅凭这样的实力，就想要蹦出去，跑到大路上去掀翻大明朱家王朝，还是太过薄弱了。

还有目前看似他的实力很强，但是却隐藏着很大的危机，因为他所控的人口和军队的人口比例，实在是太悬殊了，在他实际控制的人口之中，军人和平民的人口比例超过了一比十，甚至达到了一比八的比例。

这对于一个正常的政权来说，是完全不可想象的，等于是八个人要养活一个当兵的还有管理者，何况其中还包括了无劳动能力的孩子和老弱妇孺，就算是在后世号称先军政治的朝鲜，军人和预备役加起来和人口的比例，也只是一比二十左右。

让这么少的人口，来维持这么庞大的军队，正常情况下是不可想象的事情，也幸好他的水师并不是只出不入，他目前的身份还是海盗，他的海军除了投入之外，还有大量的产出，那就是通过海军不断的在海上进行掠私行动，使得海狼可以获得到较为充足的军费。

另外他还有一些垄断性的商品销售，加之理事堂下面的商船队不断的做海上贸易，都给他带来了相当巨额的利益，而他目前军队武器装备问题，也基本上是自己自给自足，否则的话仅凭这几万人口收税，估计他连五百人的军队都养活不起，充其量就算是一帮乡勇。

所以接下来，他必须要尽快增加可控制的人口数量，这些人口不光是可以给他提供稳定的粮食和军费，更重要的是可以给他的军队进行输血，在他需要的时候，随时可以通过征兵行动，来增加他的军队人数。

不过这些事情，在这次会议上，属于题外话，他也不会在这里现在就公开大谈这些事情。

对于他对海军的这种安排，海军方面自然没有什么意见，而且通过这次调整之后，海军方面可做的事情更多了，触角也可以伸得更远了，对于这帮海军的大佬们来说，这是好事，他们自然不会反对。

最初的时候，于孝天想过用旧时空中国海军的舰队划分，将他暂时划分

的三个舰队称之为东海舰队、北海舰队和南海舰队，可是仔细想想，他目前活动的区域，基本上都在东海，现在就搞出个北海舰队和南海舰队，说出来实在是太有点名不副实了，所以他最终还是以第一第二第三来命名他的舰队。

除了三大舰队作为主战力量之外，属于海军方面的还单独把渔业船只和捕鲸船队单列了出来，成立了一个渔业捕捞船队，因为海狼目前很多小一些的船只，平时并不承担什么战斗任务，这些船只因为排水量小，或者是船况不够好，平时主要进行海上捕捞作业和捕鲸作业，为海狼部众提供较为充分的蛋白质需求，以此来保证海狼部众们的日常所需以及营养需求。

这些船只以前并没有明确的归属，也没有很系统的管理和分派，但是这一次于孝天还是将他们单独从舰队之中分了出来，成立了一个渔业捕捞船队，交给了鲁通负责统一进行调配和管理。

而鲁通这个人是很早之前，在兴化府和福州一带洋面上活动的一股小海盜，当初在于孝天勾结王宏、方安、马峰等人，并且联合周边小股同行，一起对付鲨鱼张虎的时候，跟着于孝天的。

鲁通的兄长鲁升，原本是他们那股海盜的头领，因为不听张虎的调遣，被张虎杀一儆百派人杀了，他们的老巢也被张虎捣毁，所以鲁通后来在于孝天入主南日岛之后，便投在了于孝天手下。

因为于孝天杀了张虎，为鲁通报了仇，所以鲁通对于孝天倒是也忠心耿耿，但是这个人的能力不是很强，在于孝天入主了南日岛之后，在海狼之中一直名气不彰，只是默默的做一些其他人不太愿意做的事情。

而鲁通家本身最早就是渔民，他手下带的那些部众，也多是渔民出身，对于捕鱼很熟悉，这几年来，一直带着几条船，要么在海上捕鱼，要么去海上捕鲸，在捕鱼和捕鲸方面，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

这一次于孝天决定成立专业渔业捕捞船队的时候，便干脆将这个船队交给了鲁通负责，等于给鲁通了一个相当重要的位子，使之进入到了海狼高层。

而渔业捕捞队不作为作战兵种，除了捕鱼和捕鲸之外，今后还将负责海狼设立的渔场的管理工作，在自己捕鱼的时候，也要管理他们设定的渔场，监督在渔场作业的其它渔民，每天向其征收两成渔获，作为渔税，每年下来，可以给海狼带回来大量的渔获，供给海狼部众食用，还有一部分盈余，可以拿去进行销售。

所以渔业捕捞队某种程度上，还兼了渔政和护渔的工作，算是一支轻武装船队，一旦必要的话，他们也可以配合主力舰队，参与一些军事行动。

更重要的是这支渔业捕捞队，还是海狼海军方面的预备役，水手的主要输送来源，因为水手的培养，不像是步兵那样，随便抓个青壮，关在训练营之中，最短三个月时间，就可以出炉，就算不能达到悍兵的程度，起码也已经算是个比较合格的士兵了。

水兵的训练，在这个帆船时代，要比步兵长很多，所以海狼的水兵构成，主要是渔民，这些人常年便生活在海边，跟着父辈祖辈积年累月的在海中捕鱼，就算是没操作过大船，起码划桨摇橹操作小船的经验还是相当丰富的，最最不济，也起码有一身好水性。

所以水兵的补充，要比步兵的来源面窄很多，训练时间也要长很多，这也是想要打造一支无敌舰队最困难的事情，光造出足够大足够的船，还不行，必须要有足够多的可以熟练操作它们，并且勇敢的水手才行。

故此渔业捕捞队在非战时，经常要吸纳一些渔民补充到捕捞船上，这些人在经过半正规化的训练之后，一旦海狼有需要，他们只需要很短的时间在水兵新兵营之中进行转换训练，便可以迅速的被补充到战船上去。

所以渔业捕捞队，某种程度上也是海狼的水兵储备队，算是预备役。

故此于孝天授予鲁通了一个大尉军衔，和舰队之中的支队长平级，而捕捞队之中的渔船船长们，特别是较大的捕鲸船上一些船长，则也被授予海军少尉军衔，不过在他们的军衔前面，要加一个预备役，比起正规的舰队之中的军官，他们的军衔的含金量要低一些。

原来的商船队依旧维持不变，还是商船队，在编制上算是海军，但是在管理上，却还是归于理事堂管理。

理事堂现在除去后勤部门之后，基本上算是一个军事化的大集团公司，主要工作就是做买卖，商船队是他们手中最重要的获取利润的途径，专门负责南海北的倒贩各种货物，来为海狼赚钱，另外还承担着海狼的大宗货物运输的工作。

但是商船队的成员，还是暂时归属于海军序列之中，船长全部授予少尉军衔，船队的总管现在是一个叫林宝江的人负责管理，这个人是刘一刀以前的一个手下，跟着刘一刀一起过来的。

此人以前就是个小海商，有一条商船，在陆上和马尼拉来回倒腾货物，发了点小财，但是后来一次出海，被海盗抢劫，船也丢了货物也没了，被搞得破了产，债主天天追着他要账，还被官府抓去打了一顿。

后来实在是没辙，只好下海为盗，还把他儿子也带了上，投奔了刘一

刀，后来跟着刘一刀投了于孝天。

这个人既干过海盗，也干过海商，航海经验也很丰富，后来便被选出来管了一小支商船船队，于孝天发现此人精明能干，于是便将整个商船队都交给了他负责打理，同样也授予了他大尉军衔，不过跟渔业捕捞队一样，属于预备役，因为商船队同样具有预备役的性质，水手船员随时都可以调入到战船队使用。

除了这些之外，海狼还有一个专职的水师训练营，也驻在淡水城，拥有数条训练船，常年为海狼的水师培养新兵，另外还负责培训船长和大副等中级军官。

现在水师训练营，也升级为海军作训处，除了下辖海军训练营之外，今后还负责海军的水兵招募，另外船寮也划归到了海军作训处代管，包括原来理事堂下面的后勤处，也分出海军后勤处，暂时归在作训处代管，下一步后勤处会单列出来，不过眼下暂时还不需要。

第一百五十九章土官

而作训处长官就是原来的第三分船队的统领胡成，胡成年纪及较大，这些年来做事稳重，也对于孝天死心塌地，但是毕竟冲劲不足，而且身体也不是很好，这次调整于孝天让他等于从第一线退了下来，让他负责作训处的工作。

胡成对这个安排并无意见，他也知道他的能力和冲劲没有刘一刀和独眼龙等人强，与其在舰队混，倒还不如在后面做一些事情更合适一些，而且作训处掌握着三个舰队包括渔业和商船队新兵补充，物资调拨，船只建造和维修的事情，权力着实不小，就算是三大舰队的指挥官，看到他也不敢对他不客气，整体上他的地位并没有下降。

当然作为新的作训处处长的胡成，也被于孝天授予了少校军衔，和三大舰队主官平级，让胡成没有什么好不满的。

整体上海军方面，暂时就是这样的安排，众人讨论了一番之后，都表示没有问题，愿意听从于孝天的安排。

接下来就是战兵的问题了，战兵营在经过这几年的发展下来，已经是拥有两千人的规模了，现在被提升为了陆军，在级别方面，已经和海军平齐，而不再是以前的战兵营，被海军瞧不起了。

所以这次于孝天将战兵营改编为陆军，李大嘴和孟飞等陆军的主官们，一个个都高兴的呲牙咧嘴，大有一副扬眉吐气的架势。

以前战兵营是按照五五制进行编制的，五人为一伍，十人为以小队，五小队为一分队，五分队为一个中队，五个中队为一个大队。

这么一来，一个大队除了后勤人员和传令兵、旗手、鼓手、司号手之外，就有兵员两千五百人，可是目前他们的总兵力，也达不到这么多人，暂时只有不到三个大队的兵力。

其中两个中队常驻基隆堡，一个大队常驻淡水城，一个大队常驻南日岛，另外还有几个岸炮分队，分部在各处，总兵力接近三千人，暂时没有海军兵力多。

但是现在战兵营已经独立成军，改成了陆军，那么以后他们还是会有较大的发展的。

李大嘴作为陆军现在最高指挥官，算是陆军司令长官，被授予少校军衔，而孟飞则是副司令长官，同样也被授予少校军衔，但是孟飞目前还是陆

军新兵营的指挥官，基本上和李大嘴的地位平齐，稍低于李大嘴一点点。

除此之外，陆军还有两个大队长，刘通也是新兵营副官，他们则分别被授予大尉军衔，其余的中队长，根据资历和战功不同，分别授予上尉和中尉军衔，以中尉军衔为主，至于分队长，则统一授予少尉军衔，属于最低级别的军官。

但是小队长，则不属于军官序列，依旧属于士兵序列，但是会以士官来对其进行区分，而且军衔和承担的职务是两码事，也很可能会出现挂少尉军衔的小队长，或者挂中尉军衔的分队长。

对于陆军，于孝天决定采用班排连营的组织方式，改变以前小队分队中队这样的称呼，正式采用新的编制。

原小队，改称为班，分队，改称为排，中队则改称为连，大队以后则改称为营，现在的陆军司令长官李大嘴同志，充其量也就是半个团长。

而原来的各种队长，也对应改称为班长、排长、连长和营长，暂时最大的编制就是团一级单位，如果以后海狼继续扩军的话，陆军随着兵力增多，团以上增加师的编制，暂不设旅一级的编制。

这样的构建方式，类似于西班牙步兵的组织结构，一个连队的人数超过了二百五十人，远比后世天朝的连队人数多，不过在目前的武器装备情况，主要还是前装燧发枪的阶段，火力的输出必须靠着数量才能达到最低限度的需求，后世三三制的编制方式，显然不适合这个时代的需求。

所以采用五五制的编制方法，很显然更适合这个时代的需要，一个连队作为基本作战单位，可以拥有一定的战斗力，如果大规模作战的时候，可以集中起来一个营来进行作战，形成一个拥有相当强战斗力的独立作战单位，正好可以组成一个步兵方阵，在长枪兵和火枪手的配合之下，再加上长枪兵的左刺战术，和严格的组织纪律性，在这个时代起码在大明基本上找不到可以与之抗衡的军队了。

所以营目前来看，是海狼陆军的基本作战单位，而目前一个营的兵力，就基本上达到了一千三百人的规模，甚至接近了后世一个团的兵力，加上辅兵和特殊兵种的话，营一级的人员就会超过后世军队团一级的人员数量，但是目前和大明官军的营相比，却要少于他们的人数。

但是这样的构架在于孝天来看，应该更合理一些，也更能发挥战斗力，更何况现在海狼的狼牙式步枪正在全力生产之中，包括南日岛枪作，也已经安装了三部新造的拉制膛线的机床，近来生产的步枪，基本上都是这种新型的线膛步枪，米涅弹也开始大量的开始被投入了生产，未来等到大批量开始装备部队之后，海狼陆军的战斗力，更将跃升为这个时代世界最强的步兵。

因为别看只是小小的这么一点改动，给枪膛里面增加了几条膛线，却使得海狼的火枪手，可以直接把火力有效的输出到三百米之外，甚至在集火排枪射击的时候，可以最远达到四百米的距离上。

而他们需要面对的敌人，在这个距离上，连一点还手的能力都没有，如果是战斗力不强或者是纪律性较差的军队，几排枪打过去，估计就直接就地解散了，根本谈不上近距离交战。

就算是现在把拿着狼牙步枪的海狼陆军士兵，拉去欧洲战场上，直接和欧洲的火枪手进行对战，于孝天相信他的士兵，照样可以把欧洲目前最强的瑞典军队打得满地找牙，古斯塔夫同志，照样也会被他击毙。

所以现在表面上看海狼的陆军兵力并不算多，但是这三千人如果集中起来，配合上一些大炮，于孝天觉得带着他们横扫福建应该还是相当轻松的。

而现在官军居然还想要来把南日岛收复，把他于孝天赶出南日岛，根本就是要来给他送俘虏和免费劳工还有战争物资的行为，他才不会放过这个大捞便宜的机会呢，这才是他决定，这一次不先发制人的原因，要坐等官军上门之后，还像上次对付褚彩老那样，打的他们满地找牙。

不过比起当初褚彩老来打他的时候，他现在的力量可是今非昔比了。

陆军方面对于孝天这样的改编也没有意见，他是老大，他说是什么就是什么，反正换汤不换药，编制只是换了个名字，但是结构并未出现大的调整。

说了军官的军衔之后，接下来就是士兵的军衔了，于孝天再次盗用后世经验，将士兵分为了六个等级，其中士官四个等级，普通士兵两个等级。

士官分为下士、中士、上士和士官长，士兵分为列兵和上等兵。

士官之中，下士中士为初级士官，主要授予班长副班长这样的人员，包括炮长在内，水手之中的炮长和缭手长，兵夫长也授予初级士官军衔。

而上士则属于中级士官，主要授予有功或者资历老服役时间长、作战经验丰富的班长和炮长，水兵之中，像舵手这样的重要岗位，或者船上的枪炮长则授予上士军衔。

高级士官也就是士官长，算是兵头将尾，尚未进入到军官序列，但是在士兵之中地位很高，专门授予服役时间长，身负战功，作战经验十分丰富，有一定的指挥能力，但是还没有晋升为军官的士兵。

作为高级军士的士官长，在必要的时候，比如正副排长甚至可能是正副连长在战场上都出现伤亡之后，没有军官的情况下，直接可以肩负起指挥作战的任务，平时则作为辅助排长或者舰长工作，帮助他们管理部下，像海军之中的大副，暂时都授予士官长的职务，饷金水平基本上和少尉军官持平，随着服役年限的增长之后，他们的军饷还要继续增加，甚至可能超出中尉的军饷水平。

但是于孝天没有在士官长之中，继续分出一二三级士官长，目前他还不需要设立这种士官长，如果现在的士官长需要继续晋升的话，将会直接晋升为尉官，进入到军官序列之中。

而普通士兵只有上等兵和列兵两个档次，列兵其实就是以前的见习水手或者见习战兵，属于刚刚从新兵营分配到部队之中的新兵蛋子，作战经验基本为零，只是刚刚接受了一定程度的军事训练，尚需在军队之中，继续学习更专业化的技能，半年之后或者是考核合格之后，便转职为上等兵，就算是正式的士兵了。

这么一来，以前的见习成员，现在统统改称为列兵，省去了见习的称呼，不过在实际操作之中，这些列兵还是会被习惯性的称之为见习人员，算是兵了，但是不算是合格的兵。

如此一来，整体上海狼的海陆军所有成员，都有了更明确的等级，以后就不会出现大家搞不清楚，谁的官大了，按照海狼这几年养成的习惯，军衔低的成员，不管你职务高低，见到军衔高的成员，都老老实实的敬礼，决不许出现犯上的情况。

（今日特别鸣谢为了生活继续和流浪江南二位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六十章悲催的军服

军衔制的推行，可以说是海狼军队系统之中的一次巨大的改进，使得海狼正式踏上了建立正规军队的道路，为以后逐步成长为一支完全正规化的近现代军队打下了基础。

军衔的推行，势必也牵扯到了军装的改进问题，这件事其实于孝天已经在开始做了，他自认为自己是哈德派，非常喜欢二战德国的军服，曾经很想给自己的军队也山寨出类似这样的军装。

但是现实是残酷的，他仔细考虑之后，发现他目前根本无法做到这一点，因为他手头可以给手下大批量制作军服的布料，只有松江布和印度棉布，而作为船帆用的印度帆布，实在是太厚，根本不适合做衣服用，只能凑合着给工匠们做围裙和防高温辐射的防护服。

这些松江布和印度棉布颜色还不统一，面料软塌塌的，就算是按照德**服的样式制作出来，也根本没型，看上去也不会好看。

所以他只能放弃这种不切实际的想法，还是立足于目前的面料，给手下制作军装。

最终在他的亲自参与之下，一种新式的军装被成衣坊试制了出来，这种军装尽可能的简化生产，因为他目前没有缝纫机，制作服装全部要靠女人们手工制作，效率很低，产量也跟不上。

所以为了尽快给手下换装，他就必须要尽可能的简化服装，减少缝制的工序，这种服装可以说是简化到了极点，一块布中间挖出一个孔，贴上一个领子，两边留出袖子的位置，直接缝起来，像个面袋子一般，加上袖子之后，人只需要套到头上钻到衣服里面，把胳膊伸入袖子就可以了。

连钉纽扣都省了，前面胸口缝上两个衣兜，可以装一些简单的物品，下面因为要束腰带，连衣兜都省了，样式跟现在明代的军服还有普通服装相差非常大，但是有一个好处，就是生产起来方便的很，几乎把能省的工序都省了，简单到了极点，另外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好处，那就是超省料子，几乎不费什么布料，也剩不下多少料头，差不多成匹的布料，全部都可以被利用起来。

裤子同样也是简单到了极点，就是两根布片缝起来的布筒子，锁扣眼也干脆省了，因为每个人的腰粗细不同，采用扣子的话，不容易调整，有些人穿上太松，有些人穿上太紧，而且也没有足够的皮带给他们配备，于是干脆裤子前面腰部位置，在两侧缝上两根布带，穿上裤子之后，把布条收紧绑起来就穿好了裤子，穿脱倒是也相当方便。

只是晚上紧急集合的时候，有些士兵会因为紧张，把布条系成死疙瘩，等想要撒尿或者大便的时候，干着急解不开，有人只能用刺刀割断布条腰带。

至于鞋子的问题，始终都困扰着于孝天，他没有足够的能力给每个人配发布鞋，就更不要想给他们配发足够的皮靴了，关键不是财力的问题，而是人工的问题，想要给这么多人配发布鞋，需要非常大的一个鞋厂，用纯手工来缝制布鞋，是不可想象的事情。

另外一个海狼的军队训练强度很大，对于鞋子的消耗也非常大，就算是给他们每个人配发一双布靴，没几天就被他们踢烂了，根本无法给他们补充足够的布鞋。

所以海狼这两年来，给士兵们配发的鞋子，差不多全部都是草鞋，草鞋这东西有好处，通风透气，原料取得容易，玉米叶子，韧性强的干草，蒲草、碎布条等都是合适的原料，士兵在闲暇的时候，完全可以自己没事编几双草鞋，甚至不需要被服厂给他们进行专门的制造。

夏季的草鞋只有一个鞋底，周围几根草带子或者布条绑在脚上就可以了，冬天冷的时候编成全包的形状，鞋底也编的厚一些，就可以了。

这样一来，每个人便都可以穿上鞋子了，只有军官级别的才会配发给他们一些皮靴，也就是这个时代所谓的快靴。

草鞋这种东西，就算是在民国时期和刚刚解放之后的一段时期里，还是很多人常用的东西，就算是后世入缅作战的中国远征军的士兵，也基本上都是士兵自己打的草鞋。

所以在海狼之中，想要分辨出普通士卒和军官的身份，有时候只看看他们脚上穿的鞋子，就差不多能搞清楚他们的身份，起码**不离十。

不管是士兵还是海狼的军官，现在都习惯打绑腿，这也是他们配发的军服的一个必配的东西。

特别是陆军方面，因为海狼的训练强度高，每天要进行大量的操列训练和跑步行军训练，打上绑腿会有很大的好处，所以士兵们都还配发有两根帆布绑腿布。

这东西除了可以防止下肢充血水肿之外，部队在山林或者野地行军的时候，还可以防止小腿被灌木树枝或者荆棘刮伤，有时候在战场上必要的时候，还可以充当临时的绷带止血带使用，还可以必要的时候接起来当绳子用，或者绑扎担架，好处是大大的。

至于海军方面，对绑腿和鞋子的需要就不是很高，这时代沿海渔民，几乎都是赤脚习惯了，在船上更是几乎从来都不穿鞋，对绑腿需求也不高，只是为了防止他们在船上活动的时候，避免裤脚钩挂一些物品或者把人绊倒，所以也配发有绑腿，但是长度要比陆军的短许多，打起来也方便，仅需要把脚踝以上绑起来就可以了。

至于头盔，现在海狼士兵只能大量配发藤编的藤盔，这样的藤盔防护能力低，只能防止落石砸伤头部，对于防箭和防弹的作用很低下，只有少数军官才可以配备一些铁盔，在作战的时候佩戴使用。

现在随着海狼的经济实力增强，物资储备增多，工匠数量增多，于孝天又成立了一个铁场，让手艺一般的工匠们，为士兵打制一些铁片，装在头盔前面，给藤盔增加了一些防御能力。

而藤盔的式样经过不断的调整，现在暂时定型为带有帽檐的形状，多少有点像是后世越南小鬼军队装备的塑料盔。

如此武装起来的海狼士兵，虽然统一了服装，看上去整齐了很多，但是在于孝天眼中，还是有点太过惨不忍睹了一些，整个不伦不类的后世巡捕的模样，可是这也是他目前能做到的最好的了。

新式服装最初的一批试验品先发给了那些西班牙俘虏，让他们穿戴试用，对于这种套头穿的上衣，他们很不习惯，但是在穿了一段时间之后，这些雇佣兵们对于这样的上衣还是表示了满意，因为这种衣服穿起来很方便，抓起来套头上一钻，就穿在了身上，也省了扣扣子的工序。

在没有见过后世军服的人来说，这种衣服穿起来以后，还是很干净利落的，也不算难看，士兵穿起来也方便，倒是抵触的人不是很多，只是觉得这种军服看上去比较怪异罢了，但是看习惯了之后，倒是也不觉得无法接受。

于是最终这种新军服才算是被于孝天敲定了下来，准备下一步开始推广装备。

这种新式军服，对裁剪的要求已经被压到了最低的程度，但是即便如此，于孝天还是让裁缝将这种衣服，按照号码大小，制作出了一些纸样，让人依照纸样进行裁剪。

而现在的成衣坊虽然有一二百妇女做工，但是想要短期之内给海狼部众都做出新衣服，哪怕只是一套新服装，也需要一年时间，也不见得能做出来。

为了提高服装的制作速度，于是于孝天让理事堂，将新衣服的布料以来

料加工的形式，发给一些移民的女人，让她们在家里面闲暇的时候，也可以帮着海狼制作一些新军服，交付验收合格之后，可以获得一些小钱，帮补一下家用。

对于这样的做法，是很受移民们的欢迎的，特别是这些妇女，因为要帮着男人种田，还要照顾孩子，没法到海狼的成衣坊或者帆作之中做工，但是她们还能挤出一些时间，现在有这样的好事，可以让她们赚点小钱，她们当然很乐意做了。

另外虽然这种衣服裁剪之后，剩不了多少布头，但是好歹还是可以省下来一些的，这些布头也是很稀罕的东西，稍大一点布头的可以给小孩子拼成一件百衲衣，小的没法拼衣服的布头，搓成布绳，还可以打草鞋用，但凡用布条打出的草鞋，都大大提高草鞋的耐穿性能，总之在这个时代，布料一点都不会被浪费掉，全部都可以被充分的利用起来。

除了衣服之外，还牵扯到士兵其它的装备问题，比如士兵们的被褥问题，因为台湾海峡和福建沿海气温比起北方还是要高一些的，虽然小冰川时代造成这边冬季也很冷，但是毕竟夜间也不至于滴水成冰，可是即便如此，夜间没有被褥，也照样让人感觉到彻骨的寒意，故此这种东西不能省，但是想要彻底解决，却也很困难。

第一百六十一章特战队

但是棉花这种东西，目前对于海狼来说，确算是稀缺物资，本身棉花种植面积就不大，陆上有限的棉花种植主要集中在松江府那边一带，所产棉花当地基本上就消化了，福建由于土地面积不足，种植棉花的很少，而且气候也不太适合。

所以海狼采购棉花比较困难，想要给每个士兵都配发棉被和棉褥子，实在是不太够用，就算是于孝天想方设法让理事堂大量从松江府和太仓等地购入棉花，还从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以及荷兰人手中购置印度棉花，照样还是不能完全满足他们的需要，而台湾本身不太适合种植棉花，这种事情有些难度。

所以最终棉褥子只能被省掉，每个士兵发给一条薄棉被，另外发给一条用三层印度棉布或者松江布缝起来的褥子，把棉花给省掉，冬季的时候床上铺上厚厚的蒲草或者稻草编制的草垫，抑或是干脆就地找干草晒干，铺在床上，倒是也能对付，不至于把人冻坏。

虽然这样的条件比起后世军队差的太多，但是在这个时代，对于当兵的来说，这样的条件已经算是非常非常难得了，就算是大明的官军，也没有这样的条件。

这些被褥很简单，队伍行动的时候，卷起来背在身上就可以了，每个人还发给一个双肩的背囊，可以装其他随身用品。

除了这些之外，海狼现在不缺皮革，他们在台湾岛上可以获得很多鹿皮、野猪皮，捕鲸业也给他们提供了大量的鲸皮和鲨鱼皮，所以每个士兵，还配发有一条宽皮带，士兵是铁扣的，军官是铜扣，以此还可以区分军官和士兵的身份。

另外火枪手配发有两个皮革制成的盒子，里面专门装他们随身携带的弹药，上面有盖子，加一个皮扣，就算是下雨，里面的纸包定装弹药也不至于被淋湿失效，弹药盒可以穿在皮带上，直接系在腰间，左右各一个，每个人还有一把带皮鞘的刺刀，也可以挂在皮带上，携行比较方便。

再有一个就是每个人还配发一个竹筒水壶，可以装两升水，海狼有规定，不许随便就地取水喝生水，以防水质不干净，造成大面积的士兵腹泻，而他们现在可没有什么消毒片，所以只要条件允许，补水的时候，水都必须要先烧开，放凉之后才能取用。

竹筒用一个草编的袋子装着，留有布带，可以背在身上，只是跑步的时候，有点逛荡，要束紧在皮带上。

特别是一些掷弹兵，他们除了要携带火枪之外，还要每个人背负两个手榴弹，一般情况下，只携带竹壳手榴弹，但是一旦要面临大规模的战事的时候，每个人可以配发铁壳手榴弹，还有一小盘火绳，作为引火之用。

海狼现在的步兵之中，兵种比起欧洲军队，还要完善一些，除了长枪兵和火枪手以及必须要有的救护兵、火头兵、鼓号手、旗手之外，现在还细分了火枪手的职责，分出了战列步兵和轻步兵两种兵种，还增添了掷弹兵这种全新兵种，同时还在连队之中，增加了两个工兵班。

在每个步兵营之中，增加一个辎重连，专门负责给营队提供后勤补给，以此来使得营一级作战单位，拥有一定的自身补给能力，可以做短时间机动作战。

于孝天还想给自己手下弄出来一些轻骑兵，作为侦查袭扰和追击作战使用，可惜的是南方实在是太缺马了，而且南方的气候也不是很适合养马，现在他们拥有的马匹，大部分都是矮穷挫的滇马，就算是不怎么高大的蒙古马，他们也没有几匹，总共拥有的马匹数量，不足百匹，其中除去一些老弱的马匹，可以凑合着充当战马的马匹不足二十匹，剩下的几十匹只能勉强作为驭马使用。

这样的驭马数量严重不足，只能用耕牛抑或是骡子替代，实在是可怜的要死，而牛这种东西根本不适合军用，它们行动太慢，而且在战场上很容易受惊，力气虽大，但是作用不大，只能缓慢的牵引一些重载车辆，在安全的后方行动。

幸好现在海狼还不需要在陆上进行大面积机动作战，所以暂时对于后勤补给的需求不是很大，要不然的话，他的陆军，绝对是个瘸腿的陆军，机动作战的能力将会非常悲剧。

除了这些兵种之外，海狼陆军之中，还有一支直属狼穴或者说是于孝天直接管辖的特殊部队，人数不多，只有七十多个，于孝天给他们单独的编制是海狼特战队。

特战队是什么，除了于孝天之外，其他人从来没听说过，但是这些被选出来编入特战队的人，却绝对是陆军之中的精英。

这些人大多数是身手极其灵活的年轻人，年纪最大不超过三十岁，其中不少人以前还是江湖上的一些人，个别人是镖局的镖师出身。

而且这些人全部都受过海狼极大的恩惠，经过非常严格的甄选，可以确保这些人全部都是海狼或者干脆说是于孝天的死忠分子。

这些人在被挑选出来进入特战队之后，饷金和伙食待遇大幅提高，饷金甚至达到普通士兵的十倍以上，伙食更是一天两顿有肉，甚至连普通军官都不容易吃上的鸡蛋他们也可以天天吃，说得不好听一些，他们比坐月子的女人吃的都要好十倍。

所以这帮人在进入特战队之后，不多久在丰富的营养滋润下，一个个都显得是身强体壮，虽然个子都不算高，但是却很结实。

但是高待遇的同时，他们的训练也要比普通的士兵严苛十倍，他们极少进行队列训练，但是却做的都是高强度的其它军事训练，每天一早起来，就要进行五公里全副武装越野，而且是在地形复杂的地域进行快速行军。

在行军之中，他们还必须要注意隐蔽身形，不能轻易被人发现，一旦因为不小心，被教官发现他们的话，是要进行处罚的。

另外他们还要接受高强度的格斗训练，于孝天把手头能搜罗到的所谓的武林高手，都淘选了出来，包括他自己在内，定期到特战队之中给这些人上格斗课，除了兵器格斗之外，拳脚近身格斗也是必须习练的东西。

他们的格斗方式完全没有套路限制，于孝天给他们的要求只有一条，就是不管他们用什么方法，哪怕是踢裤裆，掏鸟这样的损招也无所谓，只要他们能把敌人以最短的时间击倒就成。

但是格斗又被分为几种目的，第一种是直接用最简单最快捷的方式杀死对方，这是针对必须清除的目标，一旦出手，就不留活口；

第二种是以最快速度瓦解对方的抵抗能力，但是不能杀死对方，只许将对方打残，这是针对要抓活口进行审讯的目的，只要活着就行，残废了无所谓，反正问出他们想要的东西之后，还是要杀掉灭口；

第三种也是活着要把对方击倒，但是既不能伤其性命，也不能造成对方残疾，最好是将其击晕，失去意识，这是针对的要获得有生目标，今后留下来还有用的人物。

这些特战队员，除了要学习各种冷兵器格斗的技能之外，还要学习使用枪械，特别是精确射击，以前给他们装备的是滑膛燧发枪，全部都是精选出来的高精度枪支，在经过高强度训练之后，他们之中的神射手可以基本上确保，在七十步距离上，有效精准击杀敌人。

但是现在随着狼牙步枪开始试制成功之后，第一批狼牙步枪之中的精品，也就是精度最高的一些步枪，被送到了特战队之中使用，交给了这些神射手们，使之立即成为了现在这个时代最强的狙击手。

而他们除了装备步枪之外，还装备有双管短铳，也就是双发手枪，近距离紧急情况之下，他们可以用这种枪进行自卫。

除了火器使用之外，他们还要学习爆破作业，学会怎么使用最少的火药，造成对目标物最大的破坏，一般情况下，在突击的时候，没有重火力支援的情况下，用来突破对方防御设施。

当然他们还要学习武装泅渡，要求水性也必须很好，要求每个人必须能进行五公里以上的泅渡，近距离在五百米之中，还要能踩水，托举着怕被水浸湿的火药、火枪，使其在不沾水的情况下，抵达目标。

这么做的目的是让他们必须在需要的时候，每个人都能上得了山，进得了林，下了了水。

再者他们要经常进行野外生存训练，学会怎么在各种环境之中，依靠最少的物资，来生存下来，其中包括藏匿、就地采集食物，捕猎，生火，保暖，紧急医疗等等科目。

为此于孝天还让一些郎中，到特战队之中，教授他们辨识各种野外可以采集的野菜、蘑菇菌类等食品，还有就地采集应急所需的草药，让他们跟猎户或者土人学习用最简单的东西捕猎，用最简单最原始的方式野外取暖和保温的方法。

除了白天之外，他们还要经常性做夜间训练，学习怎么潜入敌方控制区，包括城池、寨堡、院落，可以在夜间执行绑架、暗杀、袭击、爆破、纵火、投毒等等技能。

第一百六十二章军服和狗牌

对于供给特战队的装备，于孝天也同样毫不吝啬，另外也不拘一格，像攀爬用的飞虎爪，绳索、只要他们用得上的，就安排人专门给他们打造，每个人还可以根据他们的喜好和自身具备的技能，选择给他们配发弓弩、轻型手弩、吹箭甚至是飞刀、飞镖、十字镖抑或是袖箭。

但凡他们只要想要，于孝天就不惜成本，想办法给他们弄到，而且还必须是最好的，满足他们的需求，让他们可以更加趁手的干活。

这么一支特战队，除了可以充作侦察兵使用之外，还负责给海狼干脏活，包括去袭击跟他们敌对的土人部落，陆上的一些敌对分子，定点进行清除，袭击敌营等等事情。

而这么一支特战队，是于孝天手头上现在一张王牌，这一年多来，已经替于孝天干了不少脏活。

去年的时候，海狼在陆上插手渔市，招致不少渔霸或者既得利益的一些缙绅的反弹的时候，这支特战队便分成小组，到陆上帮忙定点清除了不少跟海狼作对的家伙，很快便压制住了他们的反弹。

这帮人在这样的高强度训练之下，一个个都是心狠手辣，杀个人对他们来说，连眼睛都不需要眨一下，有时候他们甚至可以毫不留情的将敌人满门全部灭掉，而且不会有半丝内疚。

组建这么一支特战队，在这个时代，也算是非常朝前的意识了，谁想要跟海狼作对，那么就要掂量掂量他们自己的分量，一个不小心，他们就可能死的不明不白，连告状都找不到地方，以官府破案能力，根本不可能抓住海狼的把柄，就算是眼下最嚣张的锦衣卫，对上海狼的特战队，也只有被完虐的份。

至于官军的夜不收或者游骑和斥候，虽然他们算是官军之中的精英，也是侦察兵，但是他们的技能和装备水平，和海狼的特战队，相差不是一星半点，双方对上，也只有被完虐的分。

这支特战队现在已经成了于孝天的一只铁拳，只要他指向哪儿，这只铁拳便立即会挥到什么地方，将敢于和海狼作对的任何人和集体，都击成粉末。

但是这支特战队平时却非常低调，他们不和其它陆军的连队住在一起，一般都只住在南日岛山里一座营中，或者是在淡水城一带山林深处的营地之中，极少有人知道他们的存在，更不要说见到他们了。

只有在演习的时候，他们才会露面，配合以前的战兵营进行侦查捕俘等活动，陆军只有孟飞才能调动他们，平时训练也是孟飞亲自负责，但是在调动使用他们的时候，必须要刑堂刘老六批准，抑或是直接由于孝天亲自调动。

整体上海狼陆军现在的兵种构成已经在这个时代相当完善了，麻雀虽小但是却五脏俱全，作战能力基本上可以在这个世上称雄了。

至于服装方面，特战队的军服和普通陆军士兵的军服则完全不同，他们的服装单独设计，基本上和后世的军服类似，用优质的白色松江布或者上好的印度白布，先用各种绿色黄色棕色的颜料，采用扎染的方式染成花花绿绿的颜色，然后制成衣服。

这么一来就成了第一代原始的迷彩服，虽然效果不敢跟后世的军用迷彩服相媲美，但是也可以起到良好的作用，属于土造标准的现实版山寨迷彩服。

这些服装在膝盖、屁股、肘部还有袖口位置，都做了加厚处理，增加它们的耐用性，省的没几天便被他们给磨烂了，起码可以多穿一些时间。

还有就是军官服和士兵的服装，在面料上也有区别，夏季军官服采用的是广东产的一种细麻布，这种麻布质地细密，通风良好，而且也显得稍微笔挺一些，可以熨烫，不是一头钻的式样，而是对襟式样，开有扣眼，还缀上鲸鱼骨的扣子，接近后世军服的式样，穿着简便舒适，而且也好看起来。

而冬季军官服装，要考虑到有保暖性，所以采用的是眼下他们刚刚从荷兰人手中采购来的英国产的羊毛制作的呢绒，这种布料是英国人拉到印度商馆试图进行贩售的物品，但是却一直处于直销状态。

这种呢绒布料，保暖性好，柔软而且笔挺，穿着很舒服，而且挺括，是一次海狼理事堂商船去巴达维亚贸易的时候，无意间发现的商品，带了些样品回来，被于孝天看到。

问了价钱之后，于孝天觉得价格不算高，于是便令理事堂大批量从荷兰人手中购入这种呢绒，后来还跟英国商馆建立了关系，购入了一大批这样的呢绒织物。

本来英国人对积压的这些呢绒织物很是头疼，没想到一下遇上了大买主，于是以较低的价格成交，最终使得海狼采购了一大批这样的呢绒布料。

虽然不够给士兵装备的，但是却起码够给军官们制作一些服装没问题了，所以他也不吝啬，便命人专门给军官们制作一批这样的衣服，在裁剪和

制作方面，都要比普通士兵的军服精细很多，以此来突出军官的身份和地位。

而且海陆军的军服颜色，也有一定的区别，海军采用的是夏季服装为白色，也就是布料的原色，还省去了染色的程序，而陆军夏季军服改为了一种土染料之中的土黄色，取代了以前的靛蓝或者黑色。

因为在夏天的时候，以前采用的深颜色服装，会吸收大量热量，让人觉得很热，换了浅一些的颜色之后，起码感觉会好一些，土黄色虽然看着像鸡屎色，但是在野地里，却多少有点保护色的感觉，比较适合陆军使用。

而海军夏季在船上活动，本来就不是很脏，采用白色是可以接受的，而且看上去也精神许多。

至于冬装方面，海军则采用较浅的靛蓝色，陆军采用深一些的靛蓝色，这种染料目前是他们比较容易取得的染料，不用费太大的周折，成本也会相对降低一些。

但是在军装换装方面，于孝天现在仅仅是刚刚开始，尚未能准备足全部新装，所以具体换装，恐怕要推迟几个月时间了。

随着新军衔和军服的推行，自然也牵扯到了军衔标志的问题，要不然的话军衔也是白弄，平时和战场上，当兵的和当官的依旧分不清谁的军阶高，所以必须要配发军衔标志。

这一点自然也难不住于孝天，直接便把后世的军衔肩章和袖标等抄袭了过来，尉官一条杠，加星星，一杠一星是少尉，一杠两星是中尉，一杠三星是上尉，一杠四星是大尉，校官则是两条杠，以此类推，至于将官，目前还没有，而且估计很长时间也不会出现，所以暂时不去考虑。

而士官和士兵的肩章，也效仿后世的军衔肩章来进行区分就是了，但是在材质上，他弄不来合适的材料，只能用帆布包裹上绒布，锈上红线或者白线，来进行区分，尉官以上的军官肩章上，加铜星，铜星也采用五角星，直接用铜片冲压出来，而冲压的模具也不复杂，用生铁铸造出来粗模，手工打磨，而且铜片比较软，冲压起来并不费力，很快可以冲压出来不少。

暂时在没有下发新式服装的时候，肩章也暂时不发下去，目前他们的这种旧式军服，还没有留装肩章的位置，所以发下去，也没法装在肩膀上，只能先制作出来之后，等着和军服一起配发下去，既然要换装，就一起换，省的有的人换了，有的人没换，有人会表示不满。

原来自于孝天还想要给手下军官士兵发一个狗牌，上面标注上他们的姓名，入伍时间和服役的队伍，可是狗牌这东西暂时他没有合适的材料，既没

有铝，也没有不锈钢，锌锡太软，铁片太容易生锈，用铜片的话，浪费太大，毕竟这玩意儿能当钱用，他还没奢侈到随便挥霍手头这点储存的铜料呢。

所以最终他只能作罢，干脆士兵全部采用竹片制作狗牌，军官则使用鲸鱼骨制作狗牌，这也是身份标识，在特殊时期的时候，检查军人的时候，就凭这个狗牌，来证明他们的身份，目前在陆上的官军，则使用的是腰牌，普通士兵只有号坎，相对来说狗牌更简单易行一些。

眼下随着官军可能发动对南日岛进攻的时间越来越近，海狼也正式开始进入到了作战准备之中。

各种军器所控下的工坊，全部早在七月份之后，便开始进入全速生产之中，特别是枪作和炮作，更是大批量两班倒进行生产，制造出海狼所需的各种武器，并且暂时停止了对外销售火器的生产，集中力量先满足海狼自身的需求。

从来没有一个人会嫌自己的大炮多的，所以对于军队来说，大炮生产的是越多越好，其中也包括陆军，长期以来，陆军对于装备给他们的火炮太少，早已经是到了极点。

第一百六十三章疏散南日岛

陆军因为畜力严重缺乏，装备火炮的数量一直受到限制，而且装备的火炮种类也始终仅限于轻型的虎蹲炮和十二磅山地榴弹炮，就算是山地榴弹炮重量已经很轻了，全状态带炮架和两个弹药箱的前车重量尚不足一千斤重，可是骡马的缺少，还是让他们只能装备一个炮兵连，一共只有八门炮，每一门炮需要十个炮手来伺候，其余的一百多人则属于炮兵连的运输兵。

在炮兵连行动的时候，这剩下的一百多名士兵，主要负责替代骡马牵引火炮，或者是推着独轮车运送弹药，算是一种标准的代畜输卒的办法，如果遇上要长途或者是长时间运动作战的话，估计单是运输弹药的人员数量，还要起码再增加两倍才行。

所以陆军对此很是不满，这一次为了应对官军大规模的进攻南日岛行动，于孝天特准给陆军增加一个炮兵连的配备，但是人员并不增加，只是增加火炮的数量，因为他们主要陆地战场，将会在南日岛上，炮兵并不需要进行长距离的机动行动，而是只在岛上进行短距机动，所以可以承受增加火炮数量。

而炮兵连的火力则立即翻番，使之达到了十六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拥有了这个时空之中相当强的火力。

为了加强战列步兵连的火力，海狼现在给每个战列步兵连编制一个加强炮兵班，一共二十人加两头驴子，配备四门虎蹲炮，作为近距离作战的时候加强火力。

为了应对接下来可能的对陆上报复行动，于孝天特准陆军再增加两个连的兵力，新兵营暂时将一些辅兵和民兵增加到各步兵连之中，从各步兵连之中抽选出人员，组建两个新的步兵连。

而火枪的装备在这个时候，海狼已经达到了两千支左右，其中绝大部分是之前不断生产的南日式燧发枪，也就是前装滑膛燧发枪，但是到了九月底的时候，两个枪作已经为他们生产出了三百多支新式的狼牙式步枪。

其中部分新式步枪作为狙击步枪，配发到了各级连队之中，组建起了三人狙击小组，每个连配发四支，一共有四个狙击小组，使之在作战之中，直接猎杀正面战场敌人之中的军官。

一小部分精度最高的狼牙步枪，则配发给了特战队使用，替换掉了特战队之中以前装备的那种精度滑膛枪，使之更加如虎添翼，可以在几百米外和敌人进行接战。

但是剩下二百多支狼牙步枪，于孝天没有采用撒米一般的分配方式，而是集中装备了一个全部由狼牙步枪武装起来的轻步兵连，取消了连队之中的长枪兵的编制。

但是这个轻步兵连不同于历史上的那些轻步兵，因为历史上欧洲的一些轻步兵在装备燧发枪的时候，不给他们的燧发枪配发刺刀，而海狼新组建的这个轻步兵连，则全部配发刺刀。

狼牙式步枪使用的刺刀和以前的南日式步枪使用的刺刀基本相同，但是又增加了一些刺刀长度，使之更长一些，装在枪口之后，使得枪的全长达到了一点六米，几乎赶上了后世以枪身长著称的三八式步枪，上刺刀之后成为一支短矛，使得上刺刀之后的士兵，更有一种安全感，更敢于和敌人拼刺刀。

当然南日式燧发枪上刺刀之后，长度也短不了多少，依然可以达到一米五左右，现在海狼的所有火枪手，除了要习练火枪的射击技术之外，刺刀突击格斗也早已成为必修课，而且训练强度很大。

为此于孝天还用厚牛皮给陆军装备了护具和木枪，专门用作拼刺刀的训练，使每个火枪兵，在需要的时候，完全可以作为近战步兵使用，用他们手中上刺刀的步枪，和敌人近身格斗。

刺刀的配备，使得海狼步兵的战斗力得到了极大的增强，完全摒弃了以前火枪手只能远距离和敌人作战，一旦敌人近身，他们手中的火枪就成了烧火棍，使得步兵之中几乎所有人员，都拥有了和敌人近身交战的能力，战斗力成倍提升。

所以别看海狼的陆军规模不大，但是这三千多人的步兵对付个两三倍于他们的敌军的时候，战斗力完全可以轻松的完虐对手，就算是碰上是他们五倍以上的精锐敌军的时候，他们也可以与之正面相抗，并且最终取得胜利。

这就是于孝天的精兵政策，用尽可能少的士兵，达到尽可能多的士兵才能完成的任务。

全部装备狼牙式步枪的这个轻步兵连，暂时则成为了于孝天的直属连队，由于孝天亲自率领和指挥，成员也都是各连之中抽调出来的优等射手和二等射手，但是并未抽调各连之中的特等射手，因为特级射手留在各连已经成为了狙击手，这支连队将作为海狼的一支奇兵和总预备队以及突击兵力使用。

在陆军改编完成之后，所有各地的陆军连队全部都投入到了紧张的练兵之中，每天各地的陆军营地之中，都不停的响着呼呼砰砰的枪声，另外还有拼刺刀的吼叫声，队列放列以及行军的口令声。

除了正规军加强了训练以外，各地民兵也开始加强了整训，各乡村的民兵被集中起来，由新兵营的教官统一进行操练，这些民兵将不会参与第一线作战，但是却可以作为辅兵使用，帮助正规军守卫侧翼和充当后卫，另外也作为后勤运输兵力，可以帮助正规军运送物资。

这一次于孝天还是毫不避讳的将官军将要来袭的消息告诉了南日岛上的居民，但是居民们已经不像上一次褚彩老来袭时候那样紧张了，他们每个人都睁着眼，看着海狼越来越壮大，战斗力越来越强，装备越来越好，当兵的越来越精神了。

所以虽然听说官军要来攻打南日岛，而且南日岛也将成为主战场，他们虽然还是感到紧张和担忧，但是却并不像上一次那样人心惶惶了。

于孝天特别告诉这些南日岛上的移民村的村民们，如果他们担心的话，可以现在选择离开南日岛，但并不是将他们赶回到陆上去，而是可以将他们迁到淡水那边，另行安置。

对此有一部分南日岛的移民接受了这样的建议，因为他们也感到南日岛距离大陆太近了一些，时不时的可能会遭到官军的进剿，在这里生活安全性不是很高，而且南日岛这边的土地也不是很肥沃，能作为水田的土地很少，只能种植少量的水稻，其它的只能种植一些旱田作物，比如红薯、高粱和新引种的玉米土豆，产量也不是很高，灌溉也不是很方便。

现在海狼的大当家承诺他们要是去淡水城的话，那么可以给他们进行土地置换，在这边种了多少田地的，到那边还给他们多少荒地，供他们垦殖，于是一部分人便选择了离开这里，到淡水城那边重新安家。

但是大部分人并不愿意放弃这里，因为他们好不容易开垦出来的田地，这么抛弃掉，实在是舍不得，农田开发最难的就是垦荒，这些土地从垦荒到现在，刚刚开始变成熟地，就这么再撂荒下去，实在是太可惜了，所以大部分人还是选择留下来。

于是于孝天下令将岛上原来稍微有点分散的移民村进行合并，放弃几个人口数量少，土地贫瘠，耕地数量少的村子，将其并入到附近几个大村之中，这样一来大村建起坚固的村堡，自身拥有了较强的防御力，就算是以后南日岛再碰上敌人进攻，各村也不用再像上次那样，全部撤入到狼穴大寨之中避难，他们在自己的村子关门落锁之后，使用本村组织的民兵就可以进行自保了。

而海军方面，也在紧锣密鼓的为这次的大战做着准备工作，除了储备各种战争物资之外，海军三个舰队暂时都没有奔赴他们的新划定活动区域进行活动，仅仅是第二第三舰队少量船只，先行前往他们的控制区进行活动驻

防，以示他们的存在，各舰队主力，全部都留守南日岛，暂时在东部海湾之中停驻，并且在海面上进行大规模的作战训练。

重点要说一下的是那两条俘获的西班牙人的大帆船，在南日岛船寮进坞进行了一段时间的修复之后，原来被打的千疮百孔的船体，破烂船板都全部被拆除掉，更换上了全新的船板，并且对内部受损部位，也进行了更换和加强，船体原来存在不少漏水的情况，这次整修对全部船体接缝进行了一次彻底底的重新捻缝作业，解决了原来渗水的问题

同时还对船体内外里里外外的进行了大规模的清理，犄角旮旯的地方都不放过，使之内外都焕然一新，木板全部被木工刨刨了一遍，露出了原来的木质原色。

在整修的时候，将船上一些没用的东西拆除掉，损坏的制作新的更换，现有桅杆进行保养和加固，增加了一些铁箍，加强了桅杆强度，并把船首位置的雕像拆除，最重要的是将船只原来的操作机构，进行了一番深度改造，更换上了一套现在已经成熟的舵轮操作机构，使得船只操作性能比以前有了相当大的提高。

全船在完成修复之后，船底也包上了一层铜皮，使之以后免受海蛆的蛀蚀，并且全船内外，用桐油刷了一遍，还在关键部位，涂抹了一些木焦油和沥青进行防腐。

经过这一次大规模的整修之后，这两条船的船况都恢复到了差不多算是刚建造完成的状态，使之又可以使用相当一段时间了。

（预告一下，明日恢复每天两章更新，弟兄们新一个月就要到了，明天先预定一下弟兄们手中的月票，拜托大家帮我留着，帮顶一下！我下个月开始，一定努力加快更新！多谢多谢！）

第一百六十四章整备战船

只是这两条大夹板船之中的一条船因为当时桅杆被打断了一根，在南日岛没有现成的桅杆料子，所以在完成修复之后，要送往淡水城船寮那边，选择一根大料，制成桅杆，装在船上，使之彻底恢复。

在这边的修复工作完成，出坞下水之后，那条船便立即被送往了淡水城船寮，而淡水船寮早就为这条船挑选好了木料，提前做好了桅杆，等船一到，就开始将桅杆装在了船上。

通过这一次对这两条船的大规模整修活动，船寮也获得了第一手盖伦船的建造资料，对两条船进行了彻底的测量，并且令一个懂得制图的西班牙水手，帮助船寮对这两条船都绘制了详细的结构图和线形图，并且标定了数据。

这么一来，海狼的船寮便获得了一定的仿制这种盖伦船的能力，下一步于孝天准备在淡水船寮那边，开建一条仿制型的盖伦船，来锻炼一下他手下船匠们建造这种西式大帆船的能力。

至于操作着两条船的水手，在这两条船没有修复之前就已经开始了。

现在他们拥有足够数量的西班牙水手，本来是完全可以满足他操作着两条大帆船的需要的，但是于孝天怎么可能放心的把这两条船再交给这些西班牙人操作，所以他们的工作只是将操作这两条船的技能传授给海狼的海军水手。

操作这种西式大帆船，最大的困难并不是操舵的问题，现在两条船都改造成了舵轮操作机构，倒是西班牙人已经不知道该怎么弄了，主要问题就是怎么操作帆装。

西式大帆船帆装十分复杂，操作远比中式硬帆复杂的多，对水手的技能要求也非常高，帆手要爬到桅杆上，顶着大风大浪甚至是狂风巨浪在横桅上来回走动，操作桁帆，稍有不慎掉下来就摔成肉饼了，就算是掉到海里，大风大浪之下，也没机会营救他们，所以没点胆子，是根本干不了这种事情的。

海狼缺乏对这种大帆船操作的经验，更没有这方面的专业水手，所以必须要依靠这些西班牙人帮他们培训船员水手。

而海狼原来的训练船上无法进行这样的培训工作，而两条船又都在船坞之中修理，桅杆也拆了下来，同样也无法进行培训。

但是于孝天还想要在十月份官军和荷兰船队来攻打南日岛之前，就将这两条船投入使用，时不我待，等着这两条船修复下水之后，再进行培训工作，那就黄瓜菜都凉了。

于是干脆于孝天便下令在淡水城海军训练营之中，依照这两条船的桅杆建造起一个模拟桅杆，并且挂全套帆装，在那边模拟培训水手。

如此才算是解决了水手的培训问题，至于水手的来源，则令海军各船水手自行报名，然后统一进行甄选，挑选出体力好，胆子大，平衡能力强的一批水手，以一比二的数量，发到淡水海军训练营之中接受培训，淘汰一批，储备一批，刚好够用。

另外还有一个好消息，就是鸡笼湾坐沉在浅水区的那条西班牙大帆船，在海狼投入巨大的人力物力的情况下，几次尝试失败之后，最终还是将其成功浮起，并且将其拖到了岸边，开始了简单的堵漏维修，接下来将会暂时被移入到鸡笼湾之中，进行初步维修，年底之前要送到南日岛进行大修。

浮起之后，海军的人员已经对这条船进行了仔细的检查，这条船主体结构损伤不大，主要是比较倒霉，水线位置连续被海狼的几颗近矢弹命中，几颗近矢弹先落在海面上，弹起继续前飞，正好击中这条船水线位置，将船体水线部位打了几个大洞。

而这条船正在逃命之中，来不及堵漏，还为了冲出包围圈，做了大幅度机动，结果导致大量海水从这些破洞涌入船体，等他们想要抢修的时候，已经为时晚矣，只好冲滩坐沉在了浅水区之中，结果便宜了海狼。

初步的检查结论是这条船还是有维修价值的，船只船龄据俘虏所说，只有两年时间，可以说是正值这条船的青年时期，在海水中蛀蚀的也不算严重，毕竟时间比较短，水深也不大，所以没有遭到更严重的破坏。

所以如果这条船也被修复的话，海狼现在就拥有了三条大夹板船，想不在中国海上称霸都难。

至于这几条船上原来装载的火炮，于孝天早已看过了，他还真就看不上这些西班牙人铸造的火炮，虽然它们也堪称铸造精良，但是公差远比海狼铸造的火炮公差要大很多，而且重量也比较大，显得很笨拙。

虽然这些火炮也采用了四轮炮架，（西班牙人在之前的无敌舰队的船只上，采用的多是两轮的陆式炮架，操作很麻烦，原来是打算在攻上英伦岛屿之后，可以将船上的大炮卸载到岸上，供进攻用的陆军使用，结果在海战之中，却因此射速和精度都受到了很大的影响，操作也非常不方便，占用船甲板面积很大，加之舰上专业操作火炮的水手数量不足，也是西班牙人最终战败的原因）但是这些火炮还是显得太笨了一些，这样的话全船装备火炮数量

受到影响不说，还影响到了船只的重心，使之有点偏高。

所以于孝天在仔细的检查了这些西班牙人的舰炮之后，最终决定，将这两条船上的舰炮，全部更换为海狼自产的舰炮，这样的话舰炮重量不变的情况下，火力投送单位时间内弹丸重量会超出同等级的西式战船，就算是维持火力输出能力不变，重量也会大副降低。

最关键的就是海狼自造火炮内径公差小，弹丸可以制造的公差也小一些，这样火炮的精度可以得到提高，补给也容易，不必专门再为这些西班牙舰炮铸造炮弹了，对后勤压力会降低很多。

至于这些西班牙原产的舰炮，于孝天可不会舍得将它们砸碎回炉，以后他打算把这批舰炮分批出售出去，一门炮可以赚大几千两银子，这几十门炮，下来可是能给他换来大笔银子，用来买精铁，起码够他铸造几百门大炮没问题了。

于是在这两条船在修复期间，于孝天令基隆堡炮作，全力以赴为这两条船，开始铸造二十四磅炮，作为这两条船的火力支柱，同时为了提高这两条船的近距离火力强度，命令淡水城炮作为其铸造三十二磅卡隆炮，同时试制两门四十八磅卡隆炮，准备试装在这两条西班牙大帆船上。

三十二磅卡隆炮在试验成功之后，已经开始小批量生产，装备到飞字号快船和加强型福船上面，个别船体坚固的广船，也可以装备两门，但是于孝天尤感不足犹感不足，觉得想要使海狼在海上拥有绝对的火力优势，那就很有必要继续研制更大口径的大炮才行。

于是紧接着便提出了继续试制四十八磅卡隆炮的要求，而这种四十八磅卡隆炮则暂时可以作为超重型舰炮，装备到个别船只上，现在这两条西班牙大帆船，便成了第一批试装的目标舰。

四十八磅卡隆炮每次可以投射的炮弹重达四十多斤，就算是砸，也能把敌船给砸垮，更何况这种炮可以装备爆炸榴弹，空心炮弹之中可以塞入不少火药，比起十二磅炮和二十四磅炮使用的榴弹威力要大很多，必要的时候驶近海边，进行岸轰，可以轻松的将滩头敌军轰成渣子。

用来对付官军设在岸上的炮台，先用二十四磅炮进行远程火力压制之后，再用四十八磅卡隆炮抵近炮击，以目前官军的炮台，根本承受不住这样的炮击。

就算是目前在亚洲活动的西方大夹板船，暂时也没有这样口径的重炮，只要少量装备一些，海狼今后在很长时间之内，基本上就可以在亚洲沿海一带横行无忌了。

在于孝天的督促之下，各处都制定了生产计划，按照需求全力以赴的开始生产，炮作将一门门新炮不断的铸造出来，装备到了海军和陆军，枪作也是将一批批新式的狼牙步枪源源不断的生产出来，装备到部队之中，和海军占去了大部分火炮份额不同的是，这些新式的狼牙步枪基本上都装备到了陆军之中。

这一点让以李大嘴和孟飞等陆军军官们总算是心理平衡了许多，一直以来他们都眼馋那些炮作源源不断生产出来的大炮，只能眼巴巴的看着不断的被装备给海军，而陆军却只能玩儿虎蹲炮和小十二磅山地榴弹炮，充其量也就是控制了一些炮台上的岸炮，但是这一次海狼进行调整的时候，岸炮又被于孝天划归到了海军的管辖之下。

而陆军基本上算是彻底没重炮玩儿了，甚至连原来陆军之中的一部分战兵，也随着岸炮被划拨给了海军，让陆军为此颇感不痛快。

但是作为补偿，于孝天答应陆军，今后枪作生产出来的狼牙式步枪，主要先供应陆军使用，这才让陆军的这帮家伙们稍微满意了一些。

（寒风我说话算数，从今天开始本月恢复成每天两更，决不食言！今天又是新的一个月的开始，还望诸位兄台高抬贵手，把你们的月票留下给我，寒风跪谢了！再有现在正在搞活动，大家不妨也参与一下，弄不好有好处呢！呵呵！寒风在这里提前谢过诸位兄台了！）

第一百六十五章通止规和西班牙使节

狼牙步枪他们已经都体验过了它的厉害，这种新枪别看外表跟南日式步枪相差无几，只是多了几条膛线，现在又对枪的照门进行了改进，增加了可调节标尺。

但是这种新枪的射程实在是骇人听闻，他们经过多次试验之后，发现这种枪就算是在四百步之外，弹丸还是具有相当的杀伤力，轻松可以击穿皮甲，将人打死。

二百步之内的精度，甚至超过南日式滑膛枪在四十步的射击精度，集火射击的时候，完全可以轻松在三百米距离上，对敌人造成重大杀伤，有了这玩意儿之后，他们陆军的战斗力已经不是成倍增长了，他们的火力投射范围，战场上火力控制面积一下扩大了好多倍。

于孝天下令组建起来的全部使用狼牙步枪的轻步兵连，在第一次演习之中，表现出了巨大的作战优势，经过推演之后，他们发现全部装备狼牙步枪的轻步兵连，一个连队就轻松的可以抵住其余五个连队的进攻，并且还给这五个连队造成了严重的杀伤。

这么一来，陆军官兵们一个个都高兴傻了，比起那些笨重的大炮，以眼下他们陆军悲催的畜力水平，就算是他们老大同意给他们，他们也玩儿不转，只能将这些大炮设置在固定炮垒之中，根本无法拖着它们进行机动作战。

但是轻便的狼牙步枪的装备使用，使得他们终于获得了在陆地上，目前可以压制敌方所有火力的一种有效武器，目前官军虽然已经装备了一些红夷大炮，但是这些红夷大炮绝对没有达到普及的程度。

而且这些红夷大炮非常笨重，比起海狼的大炮要笨重几倍，一门看上去大概也就是类似他们山地榴弹炮口径的红夷大炮，重量也高达两千斤以上，虽然打得远，但是在机动作战之中，根本没有用，特别是遭遇战之中，官军连布设这些大炮的机会都没有。

所以比起大炮来说，目前没有什么东西，比狼牙步枪更能满足他们的需要了，所以当于孝天下令全速生产狼牙步枪并且装备给陆军之后，这帮陆军军官们，一下子就乐的呲牙咧嘴，再也不私下里发牢骚，嫌他们的大炮少了。

除了枪作、炮作、弹药厂、火药坊这几个月开足马力生产之外，另外两个船寮也都疯狂的投入到了造船工作之中。

淡水寨主要精力暂时还是集中在建造飞字号快船上面，自从在于孝天“指导”他们采用了标准化生产之后，淡水船寮的造船速度，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大批工匠不再等着上船干活了，而是在船寮的各个工坊之中，直接将标准化零部件生产出来，源源不断的直接用到船台上。

而且在于孝天的“关心”之下，他们早已习惯了严格控制零件公差，这个时代工匠们虽然脑子里面都有该怎么造船的东西，但是对于公差的概念却严重缺乏，最初的时候，他们生产出的船上的零部件，公差相当大。

要进行标准化生产，就必须要对测量工具进行统一，这一点很早之前于孝天便已经做了，还特意制作了一些通用标准尺，让各工坊以标准尺作为他们的生产依据，还制作出了简易的千分尺。

但是船寮的工匠们似乎对这种按照固定尺寸和形状制造零部件的事情不怎么擅长，虽然有了这些标准化的量具，但是他们首批生产出的部件，却还是达不到要求，甚至公差大的离谱，于孝天一再要求都不行，把于孝天气的半死。

后来于孝天没办法，还是只能采用通止规的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

通止规其实就是一种固定的检验零部件的专用模具，这一点在枪作和炮作以及弹药厂生产的时候，早已经推广使用。

特别是枪作和弹药厂，最初开始分工作业，每个工匠固定只负责一两个零件生产的时候，所制造出的零件公差就存在过大的问题，于孝天一再强调也不行，公差太大的零件，造成最后枪支无法组装起来，根本无法使用，为此还产生出了不少的废品。

于是无奈之下于孝天便在那些工坊之中推行了通止规，专门按照标准零件的摸样，每一种零件，都制作出一个标准的模具，工匠在生产出零件之后，只需要将零件放在模具之中，如果放不进去就是零件做的大了，如果轻松就放进去，说明零件小了，必须要正好紧密贴合在模具之中，这样的零件才算是基本合格。

用了这个办法之后，枪作的零件生产公差太大的问题才算是被彻底解决，工匠们制造出的零件，必须要经过通止规的检测合格之后，才能交付组装工序使用，这么一来所有零件都是一个模子出来的，没有任何差别，公差也被控制在了最小的范围之内，这才生产出了合格的枪支。

弹药也一样，最初铸造的炮弹和弹丸也存在公差太大的问题，也是通过通止规的办法，最终才解决了这个问题。

现在船寮这边，也只能使用这种办法来解决船只零部件公差太大的问

题，先给每一种零件都制作出模具，以后工匠再生产同样的零件的时候，零部件必须要正好能严丝合缝的贴合在模具之中，才算是合格。

这么一来船寮的标准化生产才算是正式上了轨道，一旦工匠们学会了用这种方法来控制零部件的公差之后，生产出的零部件质量就相当好了。

各种标准零部件被源源不断的从工棚里面制造出来，然后源源不断的送到船台上组装在船只上，包括开孔都已经提前做好，榫卯结构也是完全一样的，组装的时候只需要极少量的修正一下，便可以安装到位。

这使得船寮的造船速度顿时如同坐火箭一般突飞猛进，原来船寮的工匠们在采用老办法一条条的建造的时候，就算是通宵达旦的加班加点工作，建造一条飞字号快船也最少需要三到四个月，甚至可能是五六个月时间。

但是在天启六年开始采用标准化生产工艺之后，船寮又采用了一个船台同时上两条船的方法加快建造速度，使得飞字号快船的建造速度得到了极大的提升，进入六月之后，第一批采用标准化生产的飞字号快船，便开始下水，之后每个月淡水船寮都要下水两条飞字号快船，到了九月底的时候，淡水船寮一共又下水了九条飞字号快船。

这就使得海狼的飞字号快船的数量突破了二十条，达到了二十三条之多，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使得海狼也获取到了一支相对充沛的可控制的近海快速作战的力量。

按照淡水船寮的造船速度，到年底之前，还会有七到九条飞字号快船将被建造出来，使得海狼的飞字号快船的数量再上一个台阶，这样一支轻型快速而且具有相当强火力的船队，不管对任何敌人来说，都将是一场噩梦。

于孝天等候已久的西班牙人的消息终于有了，九月底的时候，西班牙人从马尼拉派来了一个人，不过并未派船，而是乘坐了一条前往马尼拉行商的中国商船来到了南日岛。

这个西班牙人名叫布兰科，是西班牙人在马尼拉的一个商人，也是马尼拉议会的一个议员，这一次受西班牙驻菲律宾总督施而瓦的所托，充当西班牙特使，前来和海狼进行谈判，以解决双方在鸡笼湾一带发生的冲突。

布兰科年纪大概三十多岁，留了一副漂亮的小胡子，穿着也很合体，是个相当漂亮的西班牙男子，颇有点绅士的摸样。

于孝天在他的前书房接见了这个西班牙特使，让人将他带到了前书房里面。

“尊敬的首领阁下，在下叫布兰科，是西班牙王国驻马尼拉的议员，这次

奉我们总督大人的命令，特来拜会首领阁下！”布兰科站在于孝天面前，尽可能装出镇定的样子，对于孝天说道。

他在来的路上，心里面很有点惴惴不安，因为他不知道即将见到的这个中国海盗首领会对他是什么态度。

在他的印象之中，这些中国海盗的头领们肮脏粗野，而且狡诈凶残，很喜欢杀人，似乎把杀人或者虐待人当做一种享受，他这次受命前来和海狼进行谈判，不知道等待他的是什么命运。

但是他又不得不来，因为他如果不来的话，那么未来他将在马尼拉没有立足之地，另外他也有生意要做，如果他不答应施而瓦过来跟海狼接触谈判的话，那么他的生意也没法再做下去了。

所以他只能硬着头皮答应了下来，登上了一条他们认为还算是比较结实的中国海商的货船，来到了南日岛，这一路上他坐的这条船，足足走了一个多月的时间，才把他送到了南日岛。

原来他是希望施而瓦给他派出一条船送他过来的，但是这个要求却被施而瓦断然拒绝，因为施而瓦担心在不清楚海狼的态度的情况下，贸然派出一条船到南日岛的话，很可能这条船也回不去了。

所以只委托了一条中国商船，将布兰科送到南日岛，以免再造成更大的损失。

（这两天有点晕，忘了鸣谢gzs1972兄弟的打赏！多谢诸位，求月票了，求打赏咯！呵呵，寒风多谢大家捧场！另外祝大家端午节快乐！）

第一百六十六章西班牙克们的决断

当按照中国的历法，五月中旬的时候，被派出前往台湾岛北部建立据点的安东尼，仅带着一条遍体鳞伤的船只逃回到马尼拉的时候，顿时在马尼拉的西班牙人之中，引起了巨大的轰动和恐慌，当然也有出离的愤怒。

他们怎么都不肯相信安东尼的话，他们派出的舰队居然会败给了一伙中国海盗，而不是大明的水师。

打败了也就罢了，安东尼居然把带去的船队，除了他自己的座船之外，全部都丢在了台湾，那可是他们现在在菲律宾几乎一半以上的可供作战使用的船只了，另外还有六百名步兵和几百名奴隶。

可是现在安东尼却只带着一条被打的遍体鳞伤的船只逃回了马尼拉，这简直是无法让人相信。

于是施而瓦立即便下令逮捕了安东尼，将其关押了起来，并且把安东尼座船上的船长还有所有水手，全部都暂时抓了起来，进行分头审讯。

最终他们得到的口供相互佐证了安东尼的所说，他们确实是被一伙中国海盗给击败了，而且是惨败。

这一仗那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使用了群狼战术以及火攻战术，几乎将他们的舰队打的全军覆没，要不是安东尼机灵一点，他座船上的这些水手又拼了性命才突围而出，逃回了马尼拉的话，那么连他们恐怕也都栽在了台湾岛了。

这一下把施而瓦和那些驻马尼拉的西班牙议员们都给吓坏了，什么时候中国海上出了这么一支强大的海盗？

海狼的名字他们倒是熟悉，因为这一两年来，海狼时不时会有商船前来马尼拉和他们进行交易。

他们对海狼这个贸易伙伴也很满意，因为海狼会从他们手中买走很多东西，而不是只要他们的白银，这一点非常难得，总算是遇上了一个愿意从他们手里面买东西的客户，所以双方这两年来，还算是合作愉快。

这一次他们派船队去占领台湾岛北部的时候，他们也不是没有一点所知，知道那个鸡笼湾已经被海狼所占，并且他们也商议过，认为还是尽量不要跟他们发生冲突，能和平解决最好是和平解决，靠着他们船队强大武力，再给他们一些银子，最高可以开出两万两银子，争取将鸡笼湾最好是能买下来，这对他们来说，都感觉已经相当宽容了。

但是考虑到可能的武装冲突的问题，他们还是集结了在他们看来，应该算是相当庞大的船队，意图在海狼面前展示一下武力，让他们知难而退。

这次安东尼率队出发到台湾岛，没有人为他们太过担心，仅多也就是担心一些天气因素，希望船队不要在海面上遭遇大风浪，导致他们无法顺利抵达台湾岛北部。

在安东尼率队走之后，天气还算是不错，没有什么大台风，所以他们都坐等安东尼传回好消息了。

可是没想到的是安东尼却给他们带回来的是一个噩耗，在他们看来应该是无敌的舰队，却在那伙海狼面前，如此不堪一击，居然被海狼打的差点全军覆没。

这一下在马尼拉所有的西班牙人都震惊了也愤怒了，纷纷要求施而瓦吊死安东尼，以惩处他的无能，并且立即集结兵力，再次前往鸡笼湾，把场子找回来。

但是他们的叫嚣却并未获得总督施而瓦的同意，因为施而瓦很清楚，他已经再也拿不出兵力，去讨伐这伙该死的海狼了。

而且施而瓦通过审问逃回来的安东尼以及船上的那些水手，从他们口中得知，这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相当厉害，绝非他们想的那么简单，这伙中国海盗们不知道从哪儿搞到了数不清的西式大炮，还拥有许多条速度非常快的单桅纵帆船，并且还在鸡笼湾构筑起了非常坚固的石头棱堡和炮台。

以他们目前在亚洲这边的实力，根本就不可能击败这伙海狼，就算是现在他把所有手头上的船只全部集中起来，派往台湾岛去，也只会损失更多的船只。

更何况他们也根本不可能这么做，因为比起台湾岛来说，现在他们占领的菲律宾要远比台湾岛要重要许多。

毕竟菲律宾他们已经占领了很多年了，在这里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统治，并且对这里拥有很强的控制力。

如果他再冒险派出仅剩下的这些船只和士兵，前去讨伐那伙海狼的话，那么一直在觊觎着他们这块土地的荷兰人，肯定不会放过这样的机会，会派人趁虚而入，将他们西班牙人赶出这个地方，那样的话，他们在亚洲就再也没有一个稳固的立足点了。

所以施而瓦根本就没打算继续报复，除非他能说服国王现在就从国内以

及其它地方集结一支足够大的舰队，赶来这里对海狼进行讨伐，否则的话仅凭着他们自己的实力，无论如何这场子是找不回来了。

对于这一点，只要冷静下来的西班牙人，都能想得明白，但是这口气却让他们怎么都没法咽得下，还是有人叫嚣着要从国内调集船队，来讨伐这伙该死的中国海盗。

但是这种不切实际的想法，根本是行不通的，大家心里都明白，自从他们的无敌舰队被该死的英国佬击败之后，西班牙早已不是当年那样的海上强国了，他们再也无法在海上横行，也没有足够的财力，再打造出一支新的无敌舰队了。

英国人和荷兰人在欧洲对他们虎视眈眈，他们现存的那些大型战船，根本不可能被他们的国王调到亚洲来，只为了对付这么一支中国海盗，而且施而瓦这么办的话，就等于自己告诉国王陛下，他是个无能之辈，他被一伙中国海盗大败了，还只能哭着喊着向国内求援，那么接下来他就等着新的总督来这里接替他的位置，并且将他逮捕送回国内受审并且被吊死在绞刑架上吧。

所以施而瓦虽然怒不可遏，但是对此也只能是无可奈何，自己把这杯苦水暗自喝下去，现在他真的是很后悔，没有事先仔细的了解一下海狼的实力，贸然便派出了船队前往台湾岛，还以为以他们的实力，可以轻松压服那伙海狼，结果却自己被崩掉了一嘴的大牙，并且也只能和着血咽下去。

在安东尼返回了马尼拉不久之后，这种讨伐海狼的声音便渐渐的消停了下来，但是施而瓦还是不能就这么忘记那些被安东尼丢弃在台湾岛的士兵和被俘虏的那些水手，因为他很清楚台湾岛的自然环境很恶劣，虽然被丢在岸上的士兵人数并不少，但是这些人对当地的情况可以说是一无所知。

另外这些士兵们也没有任何补给，当时按照安东尼的吩咐，他们仅仅从船上卸下了少量的粮食和弹药，根本不够他们支撑几天时间的。

更何况岛上还有那凶猛的中国海盗，根本不可能任凭他们在那里活动，在没有舰队的支援和物资的保障之下，那些被丢在岸上的士兵，根本就没有任何站住脚跟的可能性。

最坏的情况是这些士兵们全部都被海盗杀掉了，就算是最好的情况也是他们被饿死了一部分，被海盗杀掉一部分，剩下的聪明点的人投降海盗，成为海盗们的俘虏。

以安东尼对中国海盗的了解，这些中国海盗各个凶残好杀，对于抓住他们这些俘虏，不生吃他们就算是好的了，所以他认为，弄不好派去的那些士兵和被俘的水手，这个时候大概应该都已经被杀掉了。

所以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渐渐的也就不再多想什么，更没有计划去营救他们，直至有中国商船驶抵马尼拉，告诉他们了一个消息之后，施而瓦才再次紧张了起来。

好几条中国商船带着伤勉强跑到了马尼拉，从他们船上的弹痕还有被打的破破烂烂的船帆，就可以看出来这些商船在前往马尼拉的路上，遭到了海盗的拦截，但是他们侥幸还是逃脱了。

这些中国商船给他们带来了一个很不好的消息，说他们在前来马尼拉的路上确确实实遭到了一伙自称是海狼的海盗拦截，据说他们现在已经拦截了好几条前往马尼拉的商船了，并且威胁以后不许他们再到马尼拉进行交易。

这一下西班牙人真真的开始感到了压力和紧张，因为他们在马尼拉，主要做的买卖就是跟中国人进行贸易，将中国的生丝和绸缎、瓷器、茶叶等物运回欧洲，现在欧洲的瓷器价比黄金，利润之大，让一般人不敢想象。

如果海狼这么厉害的话，他们应该是有实力能做到拦截大部分中国商人前往马尼拉交易的，现在他们西班牙人正在和荷兰人竞争，荷兰人已经控制了日本的贸易，如果再失去了中国的贸易的话，那么他们恐怕在马尼拉就更立不住脚了。

这一下西班牙人如何能不感到紧张，于是又有人开始叫嚣，派出船队或者从国内调来船队，去征讨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并且派出船只前往中国，在航道上护航前来马尼拉贸易的船只。

但是施而瓦根本没有能力再做这种事情了，安东尼船队的覆灭，已经让他手头没有几条可用的船只了，他不可能派人去讨伐海狼。

有点理智的人，这个时候已经开始讨论，该派人去跟海狼谈判，消除这次双方冲突的影响，毕竟这次的事情应该算是误会，最初他们并没有打算要和海狼为敌的，事情发展到这种地步，打是打不过的，那么也只有求和了。

（特别鸣谢喋血小树人朋友的打赏！高呼一声，弟兄们，看看你们手中的月票，有的话就帮忙给我投了吧！浪费了着实可惜！不为别的，就算是为了点脸面！拜托了！祝大家端午节快乐！）

第一百六十七章误会

但是对于怎么跟海狼建立联系，派人去跟他们求和谈判，这件事也不好办，自从鸡笼湾海战发生之后，海狼的商船就停止了到马尼拉的贸易活动，他们不能派条船去主动找海狼，一不小心的话弄不好就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了。

正在他们为此事一筹莫展的时候，却又有一条中国商人的商船给他们带来了新的消息，那就是海狼托他们传话给施而瓦总督，释放了一丝愿意和解的善意。

这一下施而瓦马上就赶紧抓住了这个机会，立即和议员们商量，要赶紧前往南日岛和海狼进行谈判，于是这才选出了布兰科，作为他的全权代表，立即乘船前往南日岛，和海狼进行谈判。

“很好！布兰科先生，欢迎你前来我的南日岛，我近期一直都在等你们的消息，现在你终于还是来了，请坐吧！”于孝天看了看这个西班牙特使，然后露出了笑容，站起身对他开口说道。

布兰科很惊讶眼前的这个海狼的大首领的身材，这个于孝天于当家，比他想的要年轻很多，他原来以为这个于孝天就算不是老头子，起码也是个中年人，但是当见了面之后，却发现这个于当家其实年纪并不是很大，看上去应该连三十岁都不到。

而且他的身材不像一般的中国人那样矮小而且看上去猥琐，他的身高就算是放在欧洲那边，也绝对称得上是高大了，同时还非常健壮，现在虽然天气已经凉了下来，但是他却只穿了一件短袖，这件衣服的形制也跟中国人常穿的衣服式样不太一样，多多少少似乎有些欧洲服装的一些特点，很简单，但是却显得很精神。

从他露出的臂膀，可以看到他的胳膊很粗很结实，肌肉坟起似乎蕴含了用不完的力气一般，而且他的身形并不显得笨拙，看上去还相当灵敏，第一次见面的时候，立即就让布兰科感受到一丝威胁的气息，这个人像是一头猎豹一般。

于孝天早已习惯了第一次见到他的人的惊讶了，并不以为意，起身走到了椅子旁边，挥手让人上茶，请布兰科坐下说话。

布兰科这才赶紧称谢坐在了下手的椅子上，这个布兰科年纪很轻的时候，便已经到了马尼拉，一直在马尼拉生活，在马尼拉有很多中国移民，在那边开农场、果园，种植粮食，还开办一些小工坊。

而布兰科经常和一些中国人打交道，学会了一口流利的汉语，但是口音有点怪，稍显生硬，而且还带有一些闽南这边的口音，可以直接和于孝天进行交流，这也是施而瓦选中他作为特使，前来和海狼谈判的原因。

寒暄了一番之后，布兰科按照中国人的习惯，给于孝天送上了一份见面礼，他带来的礼品，是五把由西班牙工匠精心打造出来的西式的剑，称之为刀也可以，另外还有两支手枪，也就是火绳手枪，当然还有一些是菲律宾的土特产。

于孝天对于这几把西班牙工匠打造的刀剑很喜欢，这些刀剑应该都是用的大马士革钢打造出来的，刀剑的身上有独特的花纹，包括刃口部分，也可以清晰的看到花纹，非常锋利而且美观。

刀剑的柄是用的黄铜，还包了金，柄上还镶嵌有宝石，一看就是精品，加之不菲，如果放在未来的后世，这样几把刀剑，每一把都价值不菲，远比他现在收藏的几把西式腰刀要精致一些。

至于其它的那些东西，像火绳手枪，他根本看不在眼里，他眼下已经换了一柄双响的燧发线膛手枪，比起这种火绳手枪，要好太多了。

但是他还是表示了谢意，收下了布兰科送来的礼品。

布兰科现在终于稍稍放心了一些，这个海盗首领，比他想到要斯文许多，并不想是一个暴虐粗鲁好杀之徒，并且没有对他颐指气使，很平等的赐给了他座位，让他可以坐下来谈，并且爽快的收下了他带来的礼品。

这对布兰科来说，似乎是个好兆头，接下来他认为，可能事情要好谈一些了。

于是布兰科对于孝天说明了来意，将双方这次在鸡笼湾发生的冲突，说成了误会，并且把所有的责任都推到了现在已经被抓起来，只等着吊死的安东尼身上，说一切都是安东尼擅自行事才造成了双方之间的误会和冲突。

而且布兰科提出，想要海狼解除对中国商人前往马尼拉的封锁，以后继续和他们西班牙人进行交易，同时还向于孝天打听那些被安东尼丢在台湾岛的士兵们的下落。

于孝天听罢之后笑了起来，对布兰科说道：“布兰科先生，你们这样说，实在是有点太冤枉安东尼司令官了吧！”

具体责任你就不要再向我解释了，我已经从俘获你们的人员口中，了解到了详细的情况，这件事并非是什么误会。

关键是你并不清楚我海狼的实力，想要从我的手中，巧取豪夺鸡笼湾罢了，这才是我们双方发生冲突的主要原因。

而公平来说，安东尼司令官阁下，只是忠实的执行了施而瓦总督的命令！

你们只给安东尼开出了两万两银子的价码，便想要让我手中购买偌大的鸡笼湾，其实应该说是整个台北一带所有的地盘。

这样的价码你们也想得太便宜了一些，台湾岛自古以来，就是我中国的领土，你们只出两万两白银，就想要把这块地方买去，根本就是太小看我们中国人了！

更何况我经营鸡笼湾，投入之大，根本就不是几万两银子就可以衡量的，这一点想必安东尼先生回去之后，也已经给你们说过了。

而按照施而瓦总督的指令，如果交易无法达成，就采用武力将我们驱逐出鸡笼湾，这一点难道是我说错了吗？

这件事根本就不是误会，而是你们处心积虑的早已做好了要对我们动武的准备，要不然的话，你们来个一两条船还不够吗？又为何让安东尼带了这么多战船到我的鸡笼湾去呢？

并且在我的人拒绝了你们提出的条件之后，你们悍然发炮轰击我的炮台，并且派人在陆上试图捕杀我的士兵。

所以这件事责任并不在安东尼身上，而是在你们这些人和施而瓦总督身上！不知道我说的对不对呢？布兰科先生！”

听了于孝天的这番话之后，布兰科深为这个于孝天的思路敏捷而感到惊讶，同时也被说的有点哑口无言，无法继续推卸。

“这个……，这个确实是一个误会，一直以来，我们和贵方的合作都是很愉快的，只是在这件事上，我们产生了误会，才导致了冲突，对于这件事，我们总督大人请我向首领大人道歉！希望我们不要因为这件事伤了和气！”布兰科尴尬的说道。

“我也不希望事情闹到这一地步，你们西班牙人是如何对待我们华人的，我心中很清楚！

通过这次这件事，我希望贵方今后不要再轻视我们华人了，我们华人没有你们想的那么容易被欺负！”于孝天冷冷的说道。

“当然，当然！这是当然！”布兰科赶紧接口道，不由得额头有点冒汗了。

其实在来到南日岛之前，布兰科已经通过船上的那些中国商人和船夫们，打听了一些有关他们和海狼这场冲突的事情，已经得知了这一战之中，海狼俘获了他们两条大船，同时还俘虏了他们不少人员，只是具体数字他不太清楚罢了。

于是接下来布兰科提出，想要请于孝天将他俘获的西班牙船只还有俘虏，能返还给他们。

“这件事不可能！你们以前在和敌人作战的时候，俘获的对方的船只可能会再还给对方吗？我记得你们的无敌舰队被英国人击败的时候，也曾经被英国人俘获了不少战船，后来英国人可把这些船只归还给你们了吗？”

所以作为战争的战利品，你提出的这个要求，完全是无理要求，请恕我无法答应，这两条船确实在我手上不错，现如今已经被我修复，编入到了我的船队之中了，不管你们愿意不愿意，这两条船我都不会再归还给你们了！”于孝天摇头立即断然拒绝了他的还船的要求。

布兰科听罢之后，也预料到了是这样的结果，这些海盗好不容易抓了他们两条船，据安东尼回去所说，这一战虽然他们西班牙人大败而归，但是在海战之中，他们还是击毁了很多海盗的克戎船。

海狼虽然获得了胜利，但是付出的代价肯定也不会很低，肯定也损失不小，现在逮了他们两条大夹板船，岂能轻易的再还给他们。

既然船没有谈的余地，那么接下来就只有谈人的问题了，西班牙人在菲律宾驻军数量并不多，这一次一下就损失了这么多人，所以在布兰科来的时候，施而瓦专门让布兰科和海狼商量一下，最好是能将他们手中俘虏的西班牙水手和士兵们归还给他们。

（二更到！月票月票，我要月票！没的话打赏也成呀！呵呵！）

第一百六十八章我知道你们的底牌

于是布兰科也不继续在船只的问题上纠缠了，接着说道：“既然如此，那么首领大人不肯归还我们船只，这件事也就算了，还望首领大人，能把俘获我们的那些水手和士兵放还回马尼拉，在此我代表我们总督阁下，真诚的向首领大人表示感谢！”

于孝天想了一下之后，笑道：“这件事岂能这么简单，你要知道，这一次在鸡笼湾的冲突之中，你们同样也给我们造成了巨大的损失，作为战败方，岂能你一句话，我就把俘虏归还给你们？

如果想要我归还俘获你们的成员的话，倒也不失不可能，但是你们必须要赔偿我们此次的损失，因为这一场战争，不是我们发起的，战争的责任完全在你们那边！

否则的话，我们就无法结束这种敌对关系！”

布兰科也预料到了于孝天要向他们敲竹杠的事情，对此早有思想准备，于是摇头道：“首领阁下，虽说这次我们之间的误会有我们的责任，但是贵部已经给我们造成了很大的损失，要知道我们西班牙人，也不是这么软弱的！

我们只是并不愿意将事态继续扩大，但是如果贵方一点和谈的诚意都没有的话，难道就不怕我们调集更多的船只过来，对你们进行讨伐吗？

据我听闻，现在贵部和大明朝官方的关系也很紧张，近期有迹象表明，大明官方正准备在近期讨伐你们，而首领大人难道对此就不担心吗？”

布兰科的话语之中，隐隐透出了如果于孝天不答应他的条件的话，那么他们西班牙人很愿意在这个时候，趁机也插一脚，出兵帮着大明官府，来对付海狼。

于孝天心中微微一跳，没想到这些西班牙人居然提前也做了不少功课，居然要拿这件事跟他说事。

于是他立即便哈哈大笑了起来，并且站起身在屋子里面来回踱步，一边走一边放声大笑。

听着于孝天的笑声，布兰科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觉得是不是这个于孝天发疯了，接下来会不会恼羞成怒，让人把他拉出去剁了喂鱼，于是这背后冒出了一脊背的冷汗，也有点坐不住了。

于孝天狂笑了一阵之后，缓缓的收住了笑声，转身盯着布兰科的双眼，

直逼他的眼底，似乎要把他内心给看透一般，让布兰科更是有点不寒而栗了起来。

“既然如此，那么为什么施而瓦还要派你前来和我谈判呢？我想问一下布兰科先生，你们又这个实力吗？你们现在还能派出多少船和士兵？难道你们不想要你们的吕宋岛了吗？如果是这样的话，且不说你们能不能占便宜，估计荷兰人也会很乐意看到你们这么做的！不知道我说的对不对！哼哼！”于孝天对布兰科说道。

布兰科心里面发慌，这个姓于的海盗头子还真是够厉害的，居然看出了他们的外强中干，肯定是早就发现了他们的虚弱之处，这才会如此有把握。

但是他决定还是要嘴硬一下：“这个恐怕首领阁下太小看我们西班牙了吧！我们在海上的战船，多得是，你们不过只是击毁了我们区区几条并不算大的船只，难道就以为我们再也没有战船了吗？”

于孝天点点头：“说的不错！我承认你们西班牙人还有很多战船，但是恐怕你说的这些战船，现在要么是在你们欧洲的老家呆着不敢出来，要么就在你们其它殖民地，难道施而瓦总督阁下，还能把这些战船都调到亚洲来专门对付我吗？那样的话我就太荣幸之至了！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们可以结束这次的谈话了，请布兰科先生回去告诉施而瓦总督阁下，请他现在就开始召集你们的船只，我于孝天愿意奉陪到底！

我倒是要看看，你所说的那些战船，都在什么地方，会在什么时候过来！恐怕不等你们的战船调来，贵方的总督大人，就先被撤换了吧！

但是我却可以向你们保证，就算是官府派兵来对付我，我也有十足的胜算，我不在乎你们趁火打劫，趁机来报复我，但是我可以保证，当这件事过去之后，今后永远不会再有一条中国的商船能驶抵你们的马尼拉，再和你们进行贸易！这一点我也可以向你保证！

哈哈！……”于孝天再一次大声笑了起来。

布兰科额头的汗水哗的一下就流了下来，心中暗骂这个该死的海盗头子，为什么如此厉害，居然把他们的底牌看的这么透彻，他坐在这里，愣是有一种被扒光了衣服的感觉。

在发现于孝天完全不受他这样的威胁的情况下，布兰科于是便打出了另外一张牌。

“好吧！我承认暂时我们确实暂时无力对贵部发动报复，也不愿意牵扯到

贵部和你们大明朝官方的冲突之中，因为我们只想要贸易，并不想和贵方继续发生冲突。

但是还有一件事，请贵方也不要忘记，你们不和我们进行贸易的话，那么难道以后只和荷兰人进行贸易吗？

要知道那些粗野的荷兰人，更是不可信赖的，他们都是一些骗子、强盗和流氓，从来不知道信誉是什么！

这一次贵部在和官方的冲突之中，在下还听闻有人传言，说荷兰人很乐意帮着大明官方来对付贵部。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贵部以后难道就不再做海贸了吗？如果是这一次首领阁下能和我们达成和解的话，我们愿意今后和贵部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更高的价格收购贵部出售的商品，并且以更优惠的价格，向贵部出售商品，这样对我们双方都有好处！

如果贵部需要的话，我们还可以给你们提供一些更好的武器和火药，来帮助你们对付荷兰人。”

这倒是布兰科打出的一张好牌，可以说是切中了于孝天的要害。

于孝天淡然一笑道：“布兰科先生确实是个聪明人，居然也想到了这一点，但是我想问一下布兰科先生，对于荷兰人在大员的城堡你们又多少了解？”

布兰科有点不太明白于孝天这样问的原因，皱了皱眉头说道：“对于荷兰人在大员的城堡，我们当然是有所了解的，但是不知道首领阁下问这个问题，有什么用意吗？”

于孝天点点头道：“如果你们对大员了解的话，那么事情就好办多了，那么我想问一下，以我目前的实力，在你们看来，小小的大员，能挡住我的进攻吗？那么请布兰科先生猜猜看，为什么我一直没有动大员呢？”

布兰科脑子急转了起来，开始思量于孝天提出的这个问题，过了一阵之后，布兰科忽然间意识到了什么，脸色一变，忍不住惊呼了一声：“首领阁下现在是故意等着荷兰人前来的吗？”

于孝天满意的笑了起来，点了点头：“我并不介意荷兰人介入到这次我和官府之间的冲突之中。

对于荷兰人的实力，我也多少有些了解，虽然他们表面上来看，他们东印度公司实力很强，但是实际上他们可调动的船只数量也并不多，否则的话

他们也不至于只在大员放这么几条破船了！

既然他们想来，那么我很乐意让他们来，只有让他们见识见识我的实力之后，他们才会明白应该选择谁做朋友！

我可以明确告诉布兰科先生你，对于这次我和官方发生的冲突，我有十足的把握，能击败他们，而且我也并不怕荷兰人给官方帮忙，更不需要你们帮忙，但是在这一次的事情结束之后，我相信中国海上的格局会有所变化。

你们可以继续选择做我的敌人，但是也可以选择跟我合作，这只看你们的想法，何去何从你们肯定会有自己的判断。

如果没有荷兰人和你们的话，你们也不要想着离开你们，我们便没法将中国的商品销售到你们欧洲去。

据我所知，除了你们和七省人（荷兰人）之外，还有一个英国人很早以前，就也很想来跟我们做这样的贸易。

就算是你们和七省人都不跟我们做这样的贸易，我也很乐意在台湾岛，给英国人一个立足之地，建立个商馆，想必英国人一定很乐意跟我们进行直接贸易。

虽然现在英国人在远东这边实力并不算很强，但是当他们发现这个商机的时候，我想英国人应该能很快做出调整，他们一定很愿意增强一些在远东的战船数量来保护他们的利益的！”

布兰科有一种想要扑上去掐死于孝天的**，这个该死的海盗头子，居然对欧洲的事情如此了解，这是他们完全始料未及的，同时这个该死的家伙，对于远东这边各方的势力情况，也如此了解，这也不是他们之前预料到的。

在他想要以荷兰人威胁这个该死的海盗头子的时候，他却也想到了他们西班牙人的死敌，如果不是这些该死的英国佬的话，他们西班牙的无敌舰队现在完全可以横行于大海之上，怎么会受到现在那些该死的荷兰人的步步紧逼呢？

更让他感到担心的是，这个于孝天，对这一次他们即将和大明官方的冲突，似乎有着十足的把握，能获得胜利，并且丝毫不担心荷兰人的船队来帮着大明官方对他们进行进剿。

如果事情果真按照这个于孝天所说的发展的话，那么事情恐怕就很麻烦了，荷兰人其实是很聪明的人，他们肯定可以立即发现，以后该怎么对待这个海狼，转变对待他们的态度。

以于孝天目前的实力，他其实早就可以先下手为强，将荷兰人逐离大员，而且他也已经得知了荷兰人想要对付他的消息，但是他却始终按兵不动，坐等荷兰人上门，这又是为了什么呢？

思来想去，布兰科只能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于孝天暂时并不想把荷兰人逐出台湾岛，为以后和荷兰人的谈判增加一个砝码。

如果荷兰人在此事之后，转变态度，改善和于孝天的关系的话，那么只要他们双方合作，今后很可能他们可以将他们西班牙人，从此排除在和大明贸易之外，那样的话他们西班牙人今后就可能没法再在远东立足了。

就算是荷兰人不明智，继续保持和海狼的敌对状态，那么海狼也完全可以做到，关闭上大明对荷兰人的海上贸易，并且将荷兰人逐出台湾岛，因为正如他所说的那样，英国人早就开始想来这里，打开一条和大明贸易的通道，从这种贸易活动之中分得一杯羹。

只要于孝天能控制住台湾岛，那么就随时可以给英国人这样的机会，英国人肯定会乐的屁颠屁颠的跑来这里，来跟海狼做买卖。

别看英国人现在在亚洲这边的实力并不强，但是布兰科相信，只要他们能在这种贸易之中获得足够的利益，马上英国人就会像苍蝇一般，从欧洲蜂拥而来，恐怕谁都无法阻止他们大幅增强这边的实力。

总而言之，这个于孝天表现出了强烈的自信，完全不把他们西班牙人放在眼里，因为他已经看透了他们西班牙人手中的所有底牌，不管他们怎么打这场牌，都已经无法改变这个于孝天的主意了。

（感谢南南之语朋友的打赏！月票！召唤月票！）

第一百六十九章示敌以强

第一天的谈判并未谈出什么结果，但是于孝天并不着急，接下来的几天里，于孝天以事务繁忙为由，不再和布兰科进行接触，派人带布兰科在南日岛各处转悠转悠。

于是有人专门带着布兰科在南日岛看一些于孝天想要他看到的東西，甚至连平时不许平民和闲杂人等靠近的兵营布兰科也被特许接近观看一下。

几天之中，于孝天控制的南日岛上许多景象，给布兰科留下了深深的印象，这座南日岛比起他之前预想的差别很大。

虽然这里的人也穿的并不好，甚至衣着依旧比较破旧，但是在南日岛上，他没有见到一个乞丐，在这座岛上的所有人看上去比起他以前在中国最繁华的城市广州城里面的百姓似乎要健康一些。

布兰科以前曾经坐船到过大明广东的广州城做过生意，在广州城他曾经仔细观察过哪里的中国人。

广州城虽然十分繁华，但是街头巷尾依旧是有很多乞丐，部分人看上去比较富有，但是绝大多数平民却依旧显得十分贫穷，很多人面露菜色，很显然他们大多数人吃的并不好，所以很消瘦，特别是城外的一些老百姓还有一些农民们以及在码头上干活的苦力们，更是一个个面黄肌瘦。

但是在这里的人们很显然这种情况很少，虽然这里的也没有见到有几个胖子，但是大部分人看上去却并不像是处于严重饥饿的状态，大部分人看上去脸色还是比较好的，特别是那些身穿着海狼统一服装的人们，一个个面色红润，看上去很健康也很健壮。

可见得作为管理者和统治者的于孝天，对手下并不吝啬，起码在吃饭方面，对他手下的部众们很是大方，让他们可以吃得饱，看起来穿的也不错，只是这些衣服的布料并不算好，不过比起大明普通的百姓来说，他们的穿戴已经算是相当不错的了。

这也是他听说和见到的海盗团体，给手下统一配备服装，这一点很让人诧异，因为据他所知，海盗们是逮住什么穿什么，而且他也亲眼见过一些中国海盗，这些海盗穿的是五花八门，穿绫罗绸缎的有之，破衣烂衫的有之，甚至还有人穿着花花绿绿的女人衣服。

可是海狼部众却都统一穿着靛蓝色或者靛青色的衣服，式样简单清洁，更像是一支军队。

而且这里的守卫森严，在很多地方都有哨岗，海狼的部众挺胸抬头，守在自己的岗位上，从不见有人松松垮垮，精神面貌相当好，这一点就算是他们西班牙的士兵也比不上。

另外这里的南日岛海狼大寨也不像是一般的中国人建造的寨堡，这里的大寨从外面看，结构上很有点西式棱堡的结构，虽然建筑方式还是中式的，但是在结构功能上，却类似西式的棱堡，在寨墙很多地方，建有突出的碉楼，上面陈设有火炮，而且射界相当好，可以牢牢封锁住两侧的寨墙，并且形成交叉火力。

这样的棱堡结构的大寨，很是坚固，极难被攻克，因为不管进攻一方从任何角度攻击这座大寨，都要承受几个方向的火力。

虽然布兰科只是一个商务员，但是他也曾经当过兵，对防御设施很有一些了解，看罢了海狼的寨堡之后，他可以肯定，这里有高人给他们指点，大寨是按照西式棱堡的结构进行构建的，这样可以更加充分的发挥他们的火力。

其实海狼自当初褚彩老来攻打他们的第一次南日岛大战结束之后，便开始对原来的大寨防御设施进行改造和维修。

在于孝天亲自参与之下，除了加固了原来的寨墙，还在寨墙周围增加了许多突出寨墙的碉楼，将大寨改造成了类似棱堡结构，使之拥有了更强的防御能力，上一次因为他们不十分重视建设大寨防御设施，结果几次险一些被攻击能力很弱的褚彩老的手下攻破。

所以吃一堑长一智，于孝天在那次大战之后，便开始派人加固海狼大寨，除了加厚了寨墙，使之具备更高的抗炮击能力和抗爆破能力之外，又增建了一部分碉楼，使之可以在寨墙侧面形成侧射火力。

任何敌人想要攻上寨墙，都要遭到两侧的碉楼上火炮和火枪的射击，敌人极难形成有效的攻击。

另外在无法开挖护城河的情况下，围绕着整个大寨，他们设置了鹿砦拒马等物，还在寨墙下面密密麻麻的插了很多竹签，这些竹签全部都用火烤过，使表面碳化，可以防腐，光着脚哪怕是穿着鞋踩上去，不把脚扎穿，都是轻的。

更缺德的是他们在把竹签阵布置好之后，还在竹签上敷上一层细沙，平时看不到竹签，踩上去之后才会发现脚底下感觉不舒服，但是那时候已经来不及了。

在寨墙外几十步距离上，增设了一道十分坚固的木栅栏，这个距离正好

是虎蹲炮和火枪最佳射程，另外卯足劲的话，掷弹兵还可以将手榴弹也投到这里，在这里形成十分密集的火力覆盖区。

敌人如果进攻大寨的话，人员势必被这道栅栏所阻挡，在这里会被迟滞，人员大量的聚集，正好可以被海狼的火力有效覆盖，如果不是意志坚决的军队的话，在这里就会被打散。

总之现在的海狼大寨，比起一年半之前，已经坚固了很多，特别是这一次得知官军又要来攻打南日岛的消息之后，海狼更是不遗余力的加固防御设施，使之更加完善，并且在主要的东门和南门增设了一个小型的瓮城，将寨门开在了侧面，使得寨门也变得坚固了许多。

布兰科看罢这里的情况，基本上可以确定，想要攻陷这座大寨，绝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别说是让大明的官军来做，就算是把他们的西班牙步兵调来，并且配置足够的大炮，也不见得能轻松拿下这座大寨。

所以他明白为何于孝天对这次大明官方要来攻打他的南日岛并不感到担心，以他对大明官军的了解，官军恐怕会在这里碰的是头破血流。

另外他也观察了这里海狼步兵的训练，海狼的步兵训练强度很高，他在南日岛闲逛的几天，海狼的兵营之中，天天都喊杀声震天，士兵们在营地里面的训练场上不停的进行着各种各样的队列和行进、攻防等训练，而且他还看到，海狼的这些步兵使用的火绳枪上，都可以装一种短剑，使得火绳枪成为一柄短矛，远处可以用弹丸射击敌人，近处可以让火枪手端着火枪，刺杀敌人。

这倒是一个相当不错的主意，海狼这么一做，火枪手就不再是以前那种必须要依靠长枪兵和戟兵保护的兵种了，装了这种短剑之后，他们也拥有了可以和敌人近身作战的能力，一下子可以提高很大的战斗力，布兰科暗自琢磨着。

另外布兰科还看到海狼正在岛上布置构建一些防御工事，很显然他们在为接下来官军的进剿做准备工作，按照他所见的海狼士兵们的表现，这支海盗组建起来的军队相当精锐，他们不管是在纪律上还是在队列行进和射击方面，和他见过的最精锐的西班牙步兵都不差上下，甚至他暗中认为，还超出他们西班牙步兵不少。

他不清楚这个海狼的首领是怎么把手下这些乌合之众的海盗们，操练成这样一支精锐的军队，但是仅凭他所见的海狼步兵的这种表现，官军绝对不是他们的对手。

接下来布兰科给陪同他的人员提出，想要到码头或者海边转转，陪同人员也满足了他的要求，带着他到码头和一些海边转了几圈。

布兰科在海边看到了海狼的舰队，在码头上停靠着很多海狼的船只，虽然其中大部分都是他常见的那些中式的克戎船，但是这些海狼的船只却看上去比他常见的那些海盗的船只干净整洁很多，所有的船帆就算是有破损，也都被修补过，船体十分整洁，而且船上的所有物品，看上去杂乱，但是仔细观察一下便可以发现，这些甲板上的东西都规规矩矩的摆放在甲板上。

相同的船只上的物品摆放十分有规矩，说放在什么地方，都放在什么地方，每条船上的船首船尾都站着持枪的哨兵，这些人警惕的观察着四周的情况，显得十分尽职尽责。

包括这些船只停泊的泊位，也很明显是经过精心安排的，所有船只并不是杂乱无章的下锚停在港湾之内，而是整齐有序的停泊在港内，一条船挨着一条船，而且留有通道，就算是想要从中间抽调出任意一条船，都可以很快将其从泊位上调出，而不会受到其他船只的影响。

而且他还看到，这些船的甲板上都摆放有火炮，大部分火炮被用油布覆盖着，并且用绳索包裹着，但是也有些船上的火炮的油布被揭开，有海狼的部众正在围着火炮，对火炮进行擦拭保养，虽然离得远看不真切，但是从炮身上反射的光线，他也可以看出来，海狼的这些火炮都被包养的十分精心。

更让他感到惊心的是，他看到这些海狼的船只上装载的火炮，已经不是中国海盗们常用的那些破烂的旧式火炮了，远远的他一眼便认出，这些火炮基本上全部都是西式火炮，虽然大部分不算大，但是这远比其他中国海盗们装备的火炮要精良太多。

第一百七十章捏鼻子认了

所有这些情况都不是布兰科原来想象的那样，这伙海狼跟他印象中的中国海盗完全不一样，这伙海狼已经完全脱离了普通海盗的范畴，更像是一支训练十分有素的军队，就算是拿大明官军的水师船队和这支海狼的船队相比，也远远赶不上海狼船队的水平。

虽然这些船只基本上还都是一些体积不大的克戎船，可是贵在他们的数量很多，以他们马尼拉现在的船只数量，根本无法与之相比，就算是他们的船队船坚炮利，但是也架不住海狼这么多战船的围攻。

现在他明白了当时安东尼率领的舰队为什么会在鸡笼湾被海狼打的一败涂地了，就算是换个人去，哪怕是让总督大人亲自去指挥那场战斗，估计结果也好不到哪儿去。

忽然间他看到在一个相对偏僻的码头边上停靠着一艘西式的大帆船，他一眼便认出那条帆船是他们驻马尼拉的一条炮舰，正是当时安东尼率领前往台湾的一条炮舰。

他在来之前已经知道，安东尼舰队之中有两条船被海狼俘获，没想到今天他在这里，便看到了其中的一条船。

虽然距离很远，有点看不清楚，但是大体上他还是看到，这条他们被俘的炮舰，这个时候已经被海狼彻底修复，全部帆装都已经重新被悬挂了起来，远远望去船体比之以前他见过的这条船，还要干净整洁许多，船体上已经看不到一点受损的迹象，包括所有船板，都被重新打磨过了，优雅的停靠在远处的码头边上。

于是他提出想要过去看一下，但是陪同人员摇头道：“那里是我们的军事禁区，不许闲杂人等靠近，我没有权利带你过去，所以您只能在这里远远的看一下就可以了，否则的话包括我在内，都会受到惩罚！”

看着那条被俘的船只，布兰科心中五味杂陈，失败者的情绪笼罩在了他的心头，现在他很清楚他们的实力，海狼已经不是他们可以轻易对付的了，以眼下他们国内的情况，还有欧洲的情况，就算是他们提出要求，恐怕国内也无法给他们派出大量的战船，前来专门对付这伙海狼。

而这一点不知为何，那个于孝天居然也很清楚，使得他们的底牌全部都在对方的掌握之中，根本不给他们一点谈判的余地。

陪同人员似乎是故意的，带着布兰科在岛上沿着海岸转圈，当他们行到南日岛东部的时候，布兰科忽然听到海面上传来一阵隆隆的炮声，于是他赶

紧朝着海面上望去，正好看到一支海狼的船队正在海面上进行训练。

这一支悬挂着海狼旗的的船队形制上完全不是他常见的那些克戎船了，这些船明显是他们西式的船型，船体狭长优雅，船舷较低，只排水量都不大，大概也就是一百多吨的样子，船只是单桅船，属于一种单桅快船。

这种船目前在欧洲也不多，主要在沿海一带活动，但是也拥有远航的能力，航速很快，特别是他们的敌人英国人的舰队之中使用的比较多，但是和这种海狼的单桅纵帆船在船型和帆装上还是有一些区别的。

作为一个经常乘船出海的商人，布兰科对船只的了解是相当深的，虽然看不真切，但是他还是立即感觉到，这种海狼的西式单桅快船船速应该很快，也比较灵活，虽然这些船只装载火炮数量并不多，最多也就是能装载六七门火炮，但是这种船却十分适合在沿海一带活动，以它们的灵活性，快速的在狭窄的海域之中快速机动，是一种十分适合的沿海作战的船只。

这种船比起中国的那些克戎船，船速要快很多，也灵活很多，火力也强，根本就是一种量身定做的专用沿海战斗船只。

而且他粗略的数了一下，海面上的这支正在进行训练的船队之中，起码拥有十条这样的单桅快船。

这样一支快速灵活的单桅快船组成的船队，在近海是一支相当可怕的作战力量，一旦被它们缠住的话，就算是他们西班牙现在拥有的大盖伦船，恐怕也很难脱身，确保全身而退，这一下布兰科更是明白了，为什么那个于孝天根本不把官军放在眼里了。

如果他们拥有这么多船只的话，就算是官方水师来的战船数量再多，他们也不是海狼的对手，难怪那个于孝天对这次官军的进剿行动，并无半点担忧。

几天下来，布兰科在南日岛看到了许多他想不到的东西，大致上也算是知道了海狼拥有的实力。

他很清楚他现在所见到的这些海狼的实力，只是他们冰山一角，更深处他们肯定还隐藏着更大的实力，仅凭大明官方想要将海狼逐离这个南日岛，根本就不可能。

就算是荷兰人派船队过来给大明官方帮忙，恐怕也讨不到一点便宜，这么一来，他想要用荷兰人作为谈判砝码的想法，也只能落在了空出。

接下来于孝天再一次召见了布兰科，开始了谈判事宜，而这一次布兰科的态度变得老实多了，只有捏着鼻子认了，不敢再东拉西扯的跟于孝天乱提

条件了。

他只是提出，希望双方能解除敌对状态，海狼撤回在海上封锁前往马尼拉行商的船只，解除大明对马尼拉航线的封锁，使得大明海商可以继续自由前往马尼拉进行贸易活动。

为此他们西班牙人愿意向海狼道歉，为上一次双方在鸡笼湾的冲突给海狼做出一定的赔偿。

至于在赔偿额度上，双方进行了反复的磋商，最终布兰科表示他们最多可以向海狼支付一万五千比索银币。

对此布兰科的解释是，他们在上一次安东尼率领船队到鸡笼湾的时候，已经带去了两万比索，但是海战之中，已经大部分沉没到了海中，部分被海狼缴获，目前马尼拉已经没有足够的银币来支付给海狼作为战争赔偿了。

其实当时西班牙人提出以两万两银子购买鸡笼湾，这个条件对西班牙人来说，已经算是宽厚了。

因为这个时代，西班牙人几乎没有多少可以拿得出手的东西出口给大明，但是他们却需要大量大明所产的商品，所以他们只能想办法从美洲殖民地运来银币，作为购买大明商品的资金。

这个时代大明完全处于贸易顺差之中，除了少量欧洲的奢侈品之外，大明几乎不需要从欧洲人手中购买多少商品，所以大明也成为了一个可怕的白银黑洞，源源不断的从欧洲人手中吸纳白银，以至于大明在这个时代拥有的白银数量很多，甚至出现了通胀的情况。

而因为大明货币政策太烂，大明官府虽然也曾经大量发行纸币，但是他们却根本不重视维持纸币的币值，只把他们发行的大明宝钞当做敛财工具，以至于最终大明宝钞信用尽失，彻底被大明百姓抛弃，迫不得已之下，只得又回到了使用白银作为货币的状态之下。

也幸好有这些欧洲人大批向大明输入白银，使得大明可以拥有相对充足的白银作为流通货币，要不然的话，这大明用什么做货币，还真是头疼的事情，不过大批输入白银，也造成了大明白银贬值，出现了通货膨胀的情况，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鸦片战争之后，因为清朝大批将白银作为战争赔款，给了列强，才使得中国又回到了白银匮乏的情况下。

而西班牙人现在占领了美洲很多地方，在那里获得了足够多的白银，每年源源不断的朝着菲律宾运送，作为采购中国商品的资金，这些白银多被铸造成了银币，称之为比索，这种银币因为重量统一，铸造精美，流通简单，而且含银量相对较高，据说含银量超过七成甚至最高的可以达到九成，很受

中国人的欢迎，在沿海一带是绝对的硬通货。

但是西班牙人好不容易掠夺来的这些白银，源源不断的被吸入到大明，对西班牙人来说，也不是好事，所以后来西班牙国王，不得不限制每年运到马尼拉的白银数量，规定不能超出定额。

现在马尼拉总督手中比索的数量已经不多了，所以无法赔偿给海狼足够多的白银，最高只能达到一万五千比索。

对此于孝天最终表示可以接受，只要西班牙人交付这一万五千比索，他便撤回派往中国到马尼拉航线上的掠私船，还给前往马尼拉进行贸易的中国商船一个通行自由。

而西班牙人在菲律宾的存在价值，最大的体现就是他们和大明的贸易，如果这种贸易被切断的话，那么西班牙人在菲律宾的存在也就没有多大的意义了，但是西班牙人这些年来，和荷兰人不同，他们很少亲自驾船到大明进行贸易，而是坐等大明商人将货物送到马尼拉，他们再进行收购，转口到欧洲或者美洲等地，所以他们对贸易航线的稳定性要求更强一些。

这也是他们这一次愿意出点钱，让海狼放弃继续封堵前往马尼拉交易的商船的原因，一万五千比索看似不少，但是只要他们还能坐地收购到大明的商品，那么很快他们就可以赚回这些银子。

（继续歇斯底里的狂叫着“召唤月票！”本月每天两更，说到做到决不食言！）

第一百七十一章日本贸易航线

西班牙人在菲律宾的存在价值，最大的体现就是他们和大明的贸易，如果这种贸易被切断的话，那么西班牙人在菲律宾的存在也就没有多大的意义了，但是西班牙人这些年来，和荷兰人不同，他们很少亲自驾船到大明进行贸易，而是坐等大明商人将货物送到马尼拉，他们再进行收购，转口到欧洲或者美洲等地，所以他们对贸易航线的稳定性要求更强一些。

这也是他们这一次愿意出点钱，让海狼放弃继续封堵前往马尼拉交易的商船的原因，一万五千比索看似不少，但是只要他们还能坐地收购到大明的商品，那么很快他们就可以赚回这些银子。

接下来双方又在俘虏问题上进行了一番交涉，其实这次被海狼俘虏的西班牙水手和士兵之中，只有部分是西班牙人，而这个时代的水手是来自世界各地的，既有欧洲人，也有一些东南亚的人，更有一些是中国人，就算是欧洲人之中，也有不少不是西班牙人，而是意大利人、德国人甚至是丹麦人。

现在欧洲正在打仗，你来我往的进行着三十年战争，流离失所的欧洲人也相当不少，他们也要找口饭吃，所以不少人便出海谋求生路，冒险给任何人充当水手。

所以说海狼俘虏的西班牙水手和士兵之中，只有一部分是西班牙人，其余的都是来自各处的人渣，毕竟这个时代水手几乎就是人渣的代名词，布兰科才懒得花钱赎回这些不是西班牙人的人渣呢。

正好海狼对这些人渣还有需求，他们都已经和海狼签订了五年的服务协议，布兰科不要他们，于孝天自然也不会大方的把他们放回去。

最终布兰科只赎回了大概一百多名西班牙人俘虏，但是条件是他必须为每个水手支付五十比索，而普通的步兵，则支付三十比索，其余的那些军官们或者是船上的航海长以及船长等重要人员，则需要支付二百到五百比索不等，统计下来，最终他还要向海狼支付七千比索。

当然在没有见到这些白花花的比索之前，这些人还要留在海狼的辖地，继续为于孝天服务，趁着这段时间，于孝天也差不多能把他们的用处给挤榨的差不多了。

至于那些非西班牙人的雇佣水手或者士兵，布兰科懒得花钱赎回他们，故此这些人也只能继续留在海狼，按照协议为于孝天服务下去了。

至于那两条被俘的船只，布兰科也试图赎回，但是这一点被于孝天断然

拒绝了，因为现在这种大夹板船他就算是有钱也买不来，好不容易抓了两条，岂能再让西班牙人赎回去，更何况他已经费了好大力气，将这两条船修好了，接下来马上就要编入到他的舰队之中成为他的座舰了，自然不可能再还给西班牙人了，如果有条件的话，他还想再弄几条回来撑撑场面，起码撑到他能建造出更好的船之后再说。

而布兰科也没有在这件事上继续纠缠什么，因为他很清楚，作为战败者被俘的船只，一般情况下，没人会还给战败者的，既然于孝天不还，他也没什么好埋怨的。

除了这些之外，双方还接下来谈了有关合作的事情，首先在西班牙人交付了赎金和赔款之后，海狼先解除对马尼拉航线的封锁。

进而海狼将派人到马尼拉设立商馆，某种意义上，算是海狼驻马尼拉的领事馆，享有一定程度的豁免权，海狼的商船进出马尼拉港的时候，获得免税优待，不再给马尼拉官方缴纳税金，这一条主要原因是西班牙人今后还想继续和海狼做生意，毕竟海狼会从他们手中购买许多以前中国商人不要的商品，如果海狼不去他们那里贸易的话，那么他们这些布匹、帆布、棉花等物资就没法卖出去。

所以西班牙人很乐意用免税的方法，来表达他们愿意今后和海狼继续做买卖的意愿，也算是一种姿态。

当然换来的是他们的船只今后也可以进出淡水港和鸡笼湾，同样获得免税的优惠，但是于孝天在这个条件上加了一条，那就是西班牙人的船只如果要到海狼的港口做贸易的话，船上的商品必须要有一半是他们指定的商品，而这些商品主要是一些原材料，比如造船用的硬木、粮食、金属、布料、硝石等物资。

对此布兰科也立即点头答应了下来，毕竟他们已经失去了继续攻占台湾岛的先机，现在他们也看出来，虽然荷兰人有想要帮着大明官府收拾海狼的想法，下一步海狼和荷兰人会成为敌对关系，但是于孝天却并没有打算把荷兰人现在就从台湾岛赶走的想法。

而这个于当家这么做，无非是要保留荷兰人，来和他们西班牙人竞争，以免他们西班牙人今后掌握贸易主动权，以期从中获取更大的利润，所以接下来海狼和荷兰人的冲突，将会被限制在一定范围，迟早他们还是要恢复和荷兰人的贸易。

荷兰人身在台湾岛，有着得天独厚的便利条件，如果他们不开出足够高的条件的话，那么海狼大可只和荷兰人进行贸易就可以了，完全不需要跑到马尼拉去跟他们西班牙人进行交易，所以为了吸引海狼和他们保持贸易关系，他们就必须要有开出足够好的条件才行。

另外他们西班牙人以前很长时间并不经常到中国沿海主动进行贸易活动，而是在马尼拉坐等中国商人上门交易，现如今看来他们要改变一下了，以后每年必须要派出几条船，到海狼的港口进行贸易才行，要不然的话，他们也同样会失去很多机会。

于孝天之所以能在和布兰科的谈判之中，要得这样的条件，是因为他有足够的牌可出，眼下别看福建官方大张旗鼓的要对他发动进剿，可是对这一次官府的进剿行动，他并不担心，而且他有信心在这次大战结束之后，一举控制住整个福建沿海。

而福建本身则是大明商人对日本、朝鲜、菲律宾进行贸易的最重要的转口基地，每年大部分前往这些地方的大明的海商，都必须要从福建沿海一带出发才行，而江西、浙江、南直隶和湖广等地所产的茶叶、生丝、绸缎、瓷器等重要出口产品，也都就近汇集到福建，从福建沿海装船出海。

虽然中国航海历史很早，曾经远远领先于世界各国，在宋元时期，中国海船甚至就已经远航到了非洲，而且可以利用自身的技术，直航日本进行贸易，但是到了明代之后，中国的航海技术不但没有继续发扬光大，反倒出现了严重的倒退。

中国虽然很早发明了指南针，并且也很早应用于航海之中，而且发明了牵星术，来作为航海的重要技术，但是到了这个时代之后，中国航海技术已经裹足不前，始终没有创制出经纬，所以到了明代之后，中国的海船不但没有保留以前越洋航行的技术，却退缩到了只能沿着海岸线，以岸边地标物来做标记进行航海，就算是好一点，也必须要沿途有岛屿作为参照物才能进行远航。

以至于到了这个时代之后，大明的海商在前往日本贸易的时候，必须要严格按照针路，从福建出发，走琉球群岛绕一个圈子才能驶往日本，已经没有办法从其它地方采取直航的方式，直接驶往日本，在季节上，也必须要等待信风，十月份，到第二年五月前返航，一年一条船只能跑一趟日本。

所以这个时候，谁控制了福建沿海，谁就控制了对日本的贸易，很多船只也必须从福建出发，前往马尼拉进行贸易。

这也是当初为何郑一官刚刚得势，就不惜和颜思齐反目，并且不惜和海狼以及褚彩老为敌，也要抢占漳泉等地沿海，作为他的地盘的原因，因为郑一官的根在日本，他接手的也是李旦的遗产，李旦的生意主要就是中日贸易，不控制漳泉之地，他就没法继续保持和日本的贸易，可惜他在这个时空，却碰上了于孝天，以至于最终功亏一篑，不但没有能控制漳泉之地，反倒被于孝天赶出了台湾海峡，跑到了广东那边。

所以现在虽然郑一官未灭，但是失去了福建立足之地之后，他也就失去了继续保持和日本贸易的条件，也就失去了重要的财源，就算是于孝天接下来不再对其穷追猛打，他迟早也会因为财力不济，渐渐的失血直至自己完蛋，除非他到了广东之后，毅然决然的放弃日本那边的贸易，重新开辟一条通往南洋的贸易航线，来获取财源，否则的话他的覆灭是迟早的事情。

现如今于孝天已经开始着手派人接手通往日本的贸易航线，并且派出人员和船只，先行出海，到日本打通贸易路线，逐渐的将郑一官的势力挤出这条航线，用不了两年的时间，于孝天便可以取而代之，彻底控制中日贸易。

所以说这个时代，谁控制了福建沿海，谁就等于拥有了一座金山，就掌控了整个中国大半的海上贸易，布兰科当然也看得出这一点，这也是他敢于做主，答应于孝天开出的这些条件。

第一百七十二章大战前夕

随着天气渐冷下来之后，陆上官方的准备工作也基本上完成了，朱一冯下令又在漳州和泉州等地，钉封了大批商船，将其作为运兵的船只或者装上火炮，作为战船使用。

另外加上这一年来，官方新造和修缮的战船，他们此次集结起来了二百多条大船，还集结起来了二百余条小一些的船只。

通过朱一冯的努力，福建官方除了在漳泉等地自行铸造了几十门红夷大炮之外，还从广东订购了几十门各型红夷大炮，武装到了他们的战船上，这样的船队，多少已经有点恢复当年官军水师威风的意思，成为自万历年之后，福建最强的一支水师力量。

而且经过几个月的准备，大批官军已经移师集结到了泉州、福州两地，各种作战用的物资也都完成了集结，在泉州的永宁卫和福州的定海城堆积如山，只待一声令下，便南北两相夹击，开始兵发南日岛，对南日岛的海狼进行进剿。

事已至此，谁都知道这种事瞒不住，所以福建官方也不再做什么遮掩，朱一冯亲命福建总兵官俞咨皋坐镇永宁卫，而命副将张嘉策坐镇定海，两边同时集结兵力船只，准备出海攻打南日岛。

因为有了上一次的教训，这一次官府小心了许多，提前三个月便开始在沿海一带加强戒备，防范海狼得知消息之后，再次来个先下手为强，大举袭扰福建沿岸一带，而且沿海一带不少豪族士绅们，也都知道上一次官府要对海狼用兵，招致海狼大规模的袭扰岸上，主要目标就是他们这些旺门豪族，所以一得知消息，就赶紧纷纷将他们在城外的庄园的细软转移至城中，家眷也都先移入到城中躲避一时。

这也算是吃一堑长一智了，在他们看来，虽然海狼嚣张凶悍，可是他们毕竟只是海贼，敢在沿海一带攻打庄堡，但是却并不见得敢攻打州府县城，所以躲到城里面还是要安全一些。

整个福建沿海一带所有人的心在十月底的时候，都紧绷了起来，只等着海狼做出反应，可是让所有人再一次出乎意料的是，这一次海狼似乎根本没察觉一般，在消息放出三个月的时间里，没有做出一点反应，虽然也偶尔袭扰一下岸边，攻下几座庄堡，但是整体上却远没有上一次反应剧烈。

海狼的这种反应，让很多人看不懂，对此猜测纷纷，有人说海狼已经怕了，这一次跟上一次不同，福建官府调动的兵力和物资大大超过上一次朱钦相在位的时候，那次对海狼的征讨，所以海狼肯定是看出了这次朱一冯的决

心，不敢再跟官府硬扛了。

也有人说海狼并不怕官府的进剿，他们之所以这次不先下手为强，就是要在南日岛给官军一个更大的教训，让官府以后不敢轻易的再打海狼的主意，持有这种言论的人并不看好这次朱一冯主持的对海狼的进剿。

更有人私下里猜测，海狼现在已经占了台员岛，南日岛毕竟格局太小，他们已经看不上了，既然官府这次要收复南日岛，海狼索性就卖给官府一个面子，把南日岛还给官府，撤往台员岛去，双方都留一条退路。

甚至有人信誓旦旦的说，他亲眼在南日岛见到，大批海狼的船只，正在从岛上转运人口和物资，拆掉了不少工坊，肯定是不准备继续把南日岛当做他们的老巢盘踞下去了。

总之这段时间海狼的反应比较平静，陆上什么猜测都有，但是谁都说不清到底是为了什么。

朱一冯在确定攻打南日岛这件事之后，也一直都在关注着海狼的反应，说他一点不紧张，那是假的，因为他也很清楚，海狼并不是容易对付的，就算是他目前调动的这些兵力加在一起，他也不敢说有十成十的把握可以把海狼给剿掉，甚至于一点这方面的想法也没有，只不过是想要把海狼从南日岛赶出去，敲打敲打海狼，让他们以后不敢太嚣张也就足够了。

因为朱一冯现在已经详细的了解了海狼的实力情况，海狼现在经营的重心已经不再是南日岛，他们的工坊和船寮以及买卖很多都已经转到了台员岛上去，而且近期他们从陆上搜集的流民也基本上都移到了台员岛上去，倒是南日岛上的工坊以及商栈现在比起以前少了许多。

从各方打听回来的消息看，海狼现在的经营重心已经渐渐的转移到了台员岛，原来他们的老巢南日岛，已经不再是他们的经营重心了。

这也是朱一冯之所以能下定决心调集如此大的力量，前去南日岛进剿海狼的主要原因之一，他和手下的幕僚们都私下认为，既然海狼已经把经营重心转移到了台员岛上去，甚至因为在台员岛的地盘，不惜和西班牙人大打出手，胜负姑且不论，单说这一点，就说明了海狼已经把台员岛他们占据的地方视为了禁脔，不容任何人染指。

既然南日岛现在对海狼来说，地位已经不高了，那么他们都猜测，一旦官府动用大军前去进剿，海狼很可能会因为南日岛已经不那么重要，面对官府如此重压之下，他们弄不好会放弃南日岛，缩回到台员岛去。

这么一来，他们便可以收复南日岛，这对海狼来说，也算是给他们了一条路，战略上来说，算是围三阙一，不至于把海狼逼得狗急跳墙，跟官军死

拼到底。

所以在朱一冯看来，如果海狼的贼首于孝天能看清这一点的话，就应该知趣一点，主动放弃南日岛，退居到台员岛去。

这段时间海狼的反应，似乎也印证了他们的这种想法，海狼肯定早已得知了他要对南日岛用兵的消息，之所以这次没有报复性的先行发动对沿海大规模的袭扰，估摸着就是看到了这一点，不想继续为了个南日岛，跟官府大打出手了。

于是这让朱一冯颇感欣慰，更对这一次进攻南日岛的前景多了几分期待。

不过朱一冯也知道，这一次不管他拿下南日岛与否，恐怕都落不到好场上，因为他查封了海狼的茂盛源，已经得罪了京师之中的魏忠贤了，加之他一直拒绝输银到京师给魏党上供，更是早已恶了魏忠贤一党，京师已经有他的朋友，给他传话，魏党已经开始搜罗他的罪名，准备对他进行弹劾。

而海狼不知道怎么回事就挂上了魏党，虽然据说并不是直接攀上了魏忠贤，只是宫中的一个刘姓的太监，连魏党都不算，可是太监现在的势力很大，就算是这个刘太监不是魏党的人，但是却还能呆在宫中，说明也多多少少跟魏党关系不错。

茂盛源之所以生意一直做的很稳当，据传就是有这个刘太监在背后给他们撑腰，就算是地方上的锦衣卫们，这两年对茂盛源也不敢伸手敲诈，地方的官吏们更是不敢轻易拿他们如何。

现如今他强令各地查封茂盛源，虽说没有直接得罪魏党，但是起码也把那个刘太监得罪到了死，少不了私底下在京师给他在魏党哪儿下眼药，估计就算是他能拿回南日岛，也不见得能受到朝廷的嘉赏，最多也就是能落个不赏不罚就算是好的了，但是如果他拿不回南日岛的话，那么铁定这一次这一关过不去了，少不了会被魏党大肆弹劾，最后落得一个丢官罢职的下场。

所以朱一冯眼下也没有退路，就算是自保，他也必须要拿下南日岛才行，否则的话他这个福建巡抚恐怕也就算是当到头了。

南日岛上现在显得有些冷清，因为战事的临近，使得原来已经不怎么热闹的商栈区，更是人去屋空，剩下了一座空空荡荡的商栈区。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官府要高举进剿南日岛，现在早已是人尽皆知的事情了，商人逐利，让他们和海狼同进退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而且官府在沿海大批钉封商船，不许商船出海，也使得他们无法再在南日岛维持生意。

于是绝大部分商栈区的商贾们，这个时候很知趣的再一次选择了退出，先站在旱地上隔岸观火，待到局势明朗之后，再做决定不迟。

对于海狼来说，暂时南日岛的商栈区也已经没有多大的作用了，随着淡水城的逐步建成，淡水那边已经成了一个新的贸易点。

海狼在筹建淡水寨的时候，需要从陆上采购大量的物资粮食等物，运往淡水和鸡笼两地，这对于海狼的运力是个很大的挑战，同时也挤占掉了海狼自身大批船只的运力，使得海狼不得不抽调大量的货船来运送这些物资。

这就严重的影响到了海狼的海贸生意，使得海狼只能派出少量的货船，来做海贸生意，大部分船只都被投入到了这样往返于福建和台湾之间的货运之中。

后来于孝天发现这么做实在是不划算而且不够经济，于是便转变了做法，对一部分货物，采取了到岸付款的办法。

（特别鸣谢老弟兄胡噜呼噜兄弟的打赏！看来弟兄们有月票的改投的都已经投过了，再求也没用了！呵呵！）

第一百七十三章示弱

所谓的到岸付款，也就是说让商贾自己想办法把海狼所需的物资直接雇船或者用他们自己的船运到淡水抑或是鸡笼两地，到岸之后，海狼会照价给钱。

价格上虽然多少要比海狼自己承担运输会贵一些，但是却不必再挤占他们自身的商船队的船只运力了，而他们的商船可以做一些长途的远距离贸易，这样获利很大，大可抵消掉因为到岸付款所造成的成本增加。

而且海狼到岸价比起陆上有一个更大的好处，现如今陆上商人之间进行交易的时候，有一个惯例，就是三节付款。

三节付款指的是端午、重阳、春节这三个节日，一般情况下商贾大量采购货物，多是赊销，等到了三节的时候，才进行交割结账，卖家只能在三节的时候，才能拿到他们的货款。

这对于商人来说，会占压大量的资金，不利于资金的周转，有些商家因为财力有限，明看着有时候有些买卖可以赚钱，但是因为自己的资金不够，不敢占压太大的资金量，只能干瞪眼，错失赚钱的良机。

包括海狼自己的茂盛源在内，也颇受这种习惯的影响，在茂盛源被查封的时候，单是外面欠茂盛源的货款，就高达几十万两，虽然李宜在关门之前，进行了一些清收，但是大部分货款因为没有到三节期间，欠账的商人手头也拿不出太多的银子，所以只清收回来了少部分，大部分欠账尚未清收回来。

当然其中也不乏一些奸猾之辈，看到了官府要对海狼下手，即便是有钱，也拖着不还，想要看看接下来事情发展的程度，这些奸猾之辈打了一个如意算盘，那就是一旦这一次海狼被官府剿灭的话，那么他们这些欠账也就不必还了，这等于凭空掉下来一大笔钱财，白捡的便宜。

于孝天对这些欠账并不担心，因为他很清楚，只要自己这一次彻彻底底的把官府打疼了，让天下人看看他的厉害，自然而然也就没有人敢不还钱了，前提只是他必须要打赢这场仗而已，至于对能否打赢这场仗，于孝天没有一点怀疑。

现如今他一手打造出来的海陆两军，虽然兵力上没有这次福建官府动用的官军多，但是他却可以保证自己的手下全都是精锐，和那些战五渣一级的官军相比，根本就不是一个档次上的。

不论是海军还是陆军，现在放眼这个世上，都绝对属于装备最精良的，

海军且不说了，几年积累下来的各种口径的大炮，可以说把海军武装到了牙齿上，西班牙舰队尚且被他们打的一败涂地，更不用说仓促重新武装起来的福建水师了，就算是他们集结起来再多的船只，也奈何不了海狼的舰队。

单说海狼的陆军，现如今规模虽然不算大，只有区区三四千人左右，但是这些陆军士兵，却基本上全部都是按照近现代军队的训练方式进行编练出来的，装备更是逐步以火枪为主，各种火枪的装备数量达到了军队的六到七成，兵种也已经健全起来。

更遑论海狼现在还拥有了秘密武器，那就是刚刚装备不久的线膛燧发枪，要是这样的装备水平，还被战五渣一级的官军给击败的话，那么他于孝天干脆就直接找地方跳海自尽拉倒，继续再混下去也没啥意思了。

所以于孝天这几个月来，一点也没有表现出有任何担心的样子，连带着那些手下们，一个个也都感到中气十足，并不为这一次的大战感到担忧什么。

不过按照于孝天的计划，海狼还是表现的十分低调，除了那些控制渔场的巡船依旧正常在各大渔场之中巡视之外，商船队继续按照原定的计划活动，其余的战船大部分都暂时被收拢了起来，陈驻在了南日岛和淡水两地，进行正常的训练和维护修缮。

一条条新船依旧在从船寮之中不断的下水，装备到海军之中，一条条旧式船只，也同样继续在南日岛船寮被送上船台或者进入船坞，进行大幅度的改造。

另外南日岛上的一些耗水量比较大的工坊，在八月之后，开始被一个个的关停了下来，其中包括肥皂厂、玻璃场两个海狼重要的工坊，都被关停了下来，厂里面的设备也都被拆卸了下来，包括工人们和他们的家眷们，全部被装船，运往了台员岛。

肥皂厂因为考虑到肥皂的重要原料油脂目前主要是由基隆堡提供，所以全部转移到了基隆堡进行生产，而玻璃场则被全部转移到了淡水城进行安置，大副扩建淡水城玻璃场的规模，使这两样目前海狼的支柱性的工场全部转移到了台湾岛。

之所以这么做，一是因为茂盛源暂时被官府查封，作为海狼的这两种产品的总经销，茂盛源被关停之后，现在的产品即便是生产出来，暂时也处于滞销状态，虽然海狼现在还可以在广州那边出货，但是销量受到了不小的影响，以淡水城目前的工坊的产量，已经足够满足需要了，故此先把南日岛的工坊停下来，也不会受到太大的影响。

另外这两个产业耗水量都比较大，南日岛本身淡水资源并不是很丰富，

以前南日岛人口少的时候，还不很明显，但是现在南日岛移民数量大增，农田大批被开垦出来之后，用水的矛盾就开始日益凸显了出来。

而且海狼的舰队也常以南日岛为基地，海军和陆军对淡水的需求量也很大，使得南日岛淡水资源缺乏的问题日益凸显了出来。

而肥皂厂和玻璃场以及其他工坊，都是些耗水量大的水老虎，更加剧了南日岛淡水资源匮乏。

南日岛本身因为面积比较小，就不太适合做大规模的工业基地，之前于孝天没有选择，只能先在这里掘取第一桶金，现如今他已经捞到了足够的资本，又控制了淡水和鸡笼两地，南日岛自然而然也就不太适合继续充当他们的大本营了。

经过再三考虑之后，于孝天最终还是决定将南日岛的工坊逐步迁出南日岛，大部分迁到台员岛去，另外一部分军工方面的工坊，于孝天想到了一个更好的地方，暂时先不动，未来将会迁到另外一个地方。

正好趁着这段时间，于孝天下令将南日岛的肥皂厂和玻璃场先行关停下来，全部迁至台湾岛去，包括火药作坊，也全部停止生产，大部分迁至淡水城，将原来淡水城火药厂以及制作炮弹铕弹的工坊合并起来，成立一个大型的弹药厂。

经过这么一折腾，南日岛工坊区顿时便显得冷清了许多，仅留下了炮作和枪作，暂时还维持着生产，源源不断的为海狼生产新的大炮和火枪。

另外海狼还迁走了一部分不想继续留在南日岛的移民，每天都会有一艘船的货物和移民以及工人和他们的家眷，被装船运离南日岛，被分别送往了淡水城和基隆堡两地。

而海狼的这种拆迁行动，放在不知情的外人眼中，自然而然的变成了仓皇撤退，消息传至陆上朱一冯等官员们的耳中之后，也就让他们产生出了一种错觉，那就是海狼有打算放弃南日岛，这一定程度上，也误导了官方的判断，使之产生出了错误的估计。

至于海狼的军事准备，则早已开始，三大舰队在重组之后，都很快展开了针对性的训练，在南日岛东北海域，天天进行船队的整合训练，并且分组进行对抗性的演练，备战的气氛十分浓厚。

而陆军方面，也在淡水城一带，展开了针对性的攻防作战训练，陆军中的兵将们以老带新，在淡水城的军事禁区之中，进行了多次大规模的对抗性的演习，检验了他们的实际作战能力。

虽然他们之中有不少新兵，但是当这些新兵被编入到连队之中以后，有老兵带领，加之针对性的强化训练之后，新兵们也已经基本上掌握了作战的技巧。

那些被俘的西班牙步兵们，在这几个月之中，被派去充当了教官，将他们所掌握的一些作战技巧都老老实实的传授给了海狼的军官们，并且将他们的一些作战规定和规范，也都尽数告知了海狼的军官。

按照于孝天的要求，这些西班牙水手们和步兵们的军官，都按照他的要求，将所知的一些西班牙军事规范写了出来，汇编成册，交到了于孝天手中，于孝天让通译全部翻译成中文之后，从头到尾仔仔细细的观看了一边。

在看完了这些俘虏们所写的东西之后，他亲自提笔对其进行了汇编，从中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又汇入以前海狼海军和陆军推行的一些规章制度，重新编制出了一套海陆军操典。

有了这种西班牙俘虏专业人士的帮忙之后，这一次整编出来的海陆军操典就比起以前更加完善了许多，毕竟这些俘虏们之中的军官都接受过比较系统的教育和训练，熟知西班牙军队的编制和操练方式，加上了于孝天对后世其它军队的了解之后，编制出的操典自然而然比起西班牙人使用的军队规定更要完善许多。

某种程度上在结合了本时空西方最好的军队规章制度之后，于孝天编制出来的这套操典，已经算是这个时代最完善实用的军队规范了，在交给海陆军两军军官们通读讨论之后，又稍作了一些调整，这套新的操典便正式下发到了军中开始执行。

第一百七十四章稳扎稳打

军方在接到了新编操典之后，也立即开始照章办事，全面开始了整训，将一些改动的规范重新调整训练，彻底执行了下去。

好在现在海狼的军官们虽然以前大部分都是文盲，但是这两年来，于孝天执意要在军中推行文化扫盲活动，要求军官们也就是现在的尉官以上的军官，每个人至少要认识一千五百到两千个文字，并且必须要能够自行书写战报和航海日志以及每天的作训日志。

普通士官必须要认识八百到一千五百个文字，普通士兵则至少要认识五百到八百个文字，使之具备最起码的阅读和书写能力。

所以新的操典下发之后，推行起来并不是十分困难，基本上军官们都可以读懂并且弄清楚这些条例的要求。

只是这些人的文化根底还是实在是有点太浅了一些，虽然读得懂，但是对于其中不少条例规定，却并不十分理解，只知道他们的大当家要他们这么做，但是为什么要他们这么做，却并不很清楚。

为此于孝天不得不在新的操典下发之后，在狼穴临时举办了海陆军两个军官培训班，由他亲自来当教官，并且令林易阳和刘通作为他的副手，帮忙对海陆军两军的尉官以上的军官们进行一次突击培训。

培训的重点不是指挥作战的技巧，而是对新下发的操典每一个条例，都做一个针对性的解释，使得这些军官们明白，这些规定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么做的好处是什么，可以预防什么问题。

通过这种短训方式，使得每个军官从根本上明白，这些条例推行对军队建设有什么好处，这样才能顺利的推行新的操典，并且起到良好的效果，有效的防止了下面的人不懂装懂，或者误读操典，造成不必要的麻烦，甚至于出现下面的抵触行为。

对于这样的培训，海狼的军官们都很在意，因为作为这个时代的人来说，他们这些人绝大多数都是泥腿子出身，以前干的根本和军队没有一点干系，不少人都是最底层的渔民或者山民农民，大字不识几个，忽然间让他们带兵，确实有点为难他们了。

海狼好在以前一直都采用新兵营训练新兵的方法，让这些人从基础做起，一步步的接受海狼的军事教育，这才使得他们学到了一些带兵的东西，不过这些东西只是教条性的，很多人只能达到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这对于海狼今后建军自然而然不是什么好事。

而这个时代如何统带军队，如何指挥军队作战，往往只掌握在极少数军将世家的人手中，普通人想要学到一些控制军队的东西，以前唯一的途径，恐怕只能去给这些人当亲兵，只有这样，他们才能多少学到一些东西，普通人想要通过看点兵书就想学到统兵的技能，是非常困难的事情。

但是海狼却不一样，这些被提拔起来的军官们发现，海狼的军队系统之中，对这方面的事情是属于绝对开放的，只要你愿意学，于孝天就愿意传授他们一些统兵的方法，而且只要你有本事晋身到军官序列之中，就可以学到更多的东西，绝不像陆上官军将领之中的那种敝帚自珍，不肯把高深一些的统兵方式传授给外人的做法。

而且于孝天的来历比较奇怪，他在这个世上，除了刘老六之外，没有其它亲族，这在海狼之中，也自然而然不会形成亲近远疏的情况，不管是谁，只要凭着能干，迟早都有得到晋升的可能，不存在外围的情况。

这对于海狼部众们来说，无疑是相当公平的事情，因为他们也都看到了，最早跟着于孝天从小黄岛出来的那帮后生们，现如今虽然有的人比如黑头、罗贤彬、刘通、韩显等人在海狼之中混的很不错，成为了海狼重要的统兵人员，但是也有几个能力差，胆子小的人，一直没有得到多大的提升，有个别人干脆还被清理出了军中，安置到了地方。

这也说明了于孝天并不讲究什么裙带关系，就连他的大舅哥刘旺，这些年来，一直都当的是他的亲卫队队长，而没有下去直接统兵，这就给了其它海狼部众们一个很明确的信息，那就是只要你肯干，能干，并且胆大心细不怕死，就有机会在海狼之中混出头。

这么一来，海狼部众们自然而然干劲十足，加之现在于孝天毫不吝啬的传授给他们统兵之道（在他们看来，开办的这种短训班，给他们解释这些条例，就是传授他们统兵之道），所有军官们都很兴奋，同时也非常重视，学的非常认真。

于孝天给每个军官都发了一个用上好的白纸钉成的小本，考虑到毛笔使用起来不方便，于是便用木炭条制作了一些炭笔（他目前找不到适用的石墨，所以只能用木炭来代替，制成了一些粗糙到了极点的铅笔），配发给军中士官以上人员使用。

这些军官们在短训班之中，一边听，一边拼命的用炭笔在小本上记录于孝天和林易阳他们讲述的东西，生怕漏掉一点东西，尽可能的多学一点。

这让于孝天很是感到惭愧，因为想当年他上学的时候，可从未像眼前这些手下们一样，如此如饥似渴的在课堂上上过课，很多时候脑子总是处于跑毛状态，琢磨点其它东西，而这些手下的军官们，根本不需要他整顿课堂纪

律，每个人都竖着耳朵，瞪大眼睛，生怕漏掉一点东西，拼命的用粗糙的炭笔，在各自的小本上记录着。

他检查了一些人的笔记，虽然这些军官们写的字歪歪扭扭，实在是难看到了极点，而且错别字连篇，可是认真的态度，却从字里行间绝对可以看得出来，不少人几乎把他讲的每一件事，都详细的记录了下来，甚至于他偶然间为了活跃一下气氛插科打诨说的笑话，都被记录了下来，可见的这些手下们，是多么认真了。

既然他们愿听，那么于孝天更是卖力，搜肠刮肚的把能想到的东西，都尽可能详细的讲给他们听，让他们明白这部操典每一条条例制定的原因，今后这些人将会成为他争霸这个世界的种子。

对！就是争霸！现如今他要人有人，要炮有炮，要枪有枪，而且还富甲一方，凭什么还让鞑子入关，来统治这个国家？

正牌鞑子才有多少人？充其量现在不过只有几万人罢了，而他于孝天则是堂堂大汉民族，既然到了这个时空，现在又打出了这样一个局面，他就不信连那些土鳖的鞑子都不如，依旧还让那些野猪皮的子孙们入关来统治中国。

现在于孝天已经想通了，偏安一隅根本就是在学乌龟，以前他没有实力的时候，这么想也就罢了，可是现在他已经羽翼渐丰，已经打下了一个相对牢固的基础，如果还整日里想着偏安一隅的话，那他就不是于孝天了。

于孝天和其他人不同，他从来不吃过天饭，走一步看一步，稳扎稳打，不像是一些穿越文之中写的那些猪脚那样，光杆一个，连下顿饭都不知道在哪儿，就开始琢磨着争霸天下，那样想的人简直就是脑残，不是疯子就是白痴！

而他于孝天则是那种喜欢稳扎稳打的人，在一个时期，说一个时期的事情，考虑一个时期的打算，以前没实力之前，他并未想过要争霸天下的事情，但是随着他的羽翼渐丰，他对未来的规划也随之开始调整，现在守着台湾岛偏安一隅的想法已经无法满足他的需求了，眼看着实力越来越强，渐渐的他开始慎重的考虑起来了争霸天下的想法。

大明现如今虽然还是天启年间，但是现在也已经到了天启六年末了，而他这个小蝴蝶的出现，虽然已经影响到了东南沿海的局势，可是对于大明整体的影响却还不算大，特别是对北方，他的触角还没有能伸的太远，所以也没能影响到北方的局势。

如果照此下去的话，估计天启皇帝到明年的时候，就该.....接下来就该是崇祯帝登基，而大明的情况也已经是积重难返，这一点虽然现在极少有人

看出来，可是历史巨车却还是携带着巨大的动能，推动着大明朝着深渊奔去。

从近期他从陆上搜罗来的移民之中，已经出现了少量山陕之地的流民，从他们口中于孝天已经得知，陕西一带因为连年大旱，早已变成了赤地百里的景象，人相食，易子而食这等人间惨剧，早已遍地皆是，但是朝廷对此却不闻不问，甚至连税赋都不肯减免一点，继续大肆催逼，不少地方百姓已经不得不弃地而逃，成为了流民，以求一条活路，更有不好流民为了活命，纠集起来打家劫舍，沿途吃大户，攻打村寨，已经乱象已成。

（我晕，上午不知道忙啥，居然忘了更新，这会儿才想起来！赶紧赶紧！大吼一声，我能忘，弟兄们别忘了给月票呀！）

第一百七十五章时机成熟再摘桃子

六月间苏州常州一带发了大风和洪水，江水为之大涨，城堞楼橹颠没于惊涛巨浸中，浮尸遍野，山西也传出了地震的消息，数十府县遭灾。

包括福建在内，今年自春季到现在一直没有怎么下雨，至现在是大旱已成，本身福建就因为地形的原因缺少耕地，粮食不能自给，这一下更是导致福建不少地方的百姓无以为生，形成了流民潮，各地府县都开始出现大量的流民。

朱一冯不能算是个太坏的官员，甚至风评还相当不错，可是却还是要在这样的情况下对他于孝天发动进剿，有限的财力和物力都投在了这一次对南日岛的进剿上面，对于地方灾民的赈济远远不足，导致更多的百姓称为了流民。

总而言之，现在的大明可以说是从里到外都烂的差不多了，积重难返之下，就算是崇祯登基，以崇祯的性格，也无力挽救。

所以大明的败亡，只是时间的问题，没有人能救得了大明了，这个时候，他于孝天既然已经打下了这样的局面，如果还只是琢磨着偏安一隅的话，那么他也就不是于孝天了。

所以在几个月前他刚刚伤愈之后，便开始正式的考虑起了下一步的打算，最终他还是决定，既来之则安之，天下大乱不见得不好，大明维系不下去，那就更好，与其让后金鞑子占据，倒还不如让他来执掌天下的好，他相信就算是他于孝天再怎么笨蛋，也不至于连野猪皮的后代也不如。

提起野猪皮，于孝天想起了这几个月来得到的消息，野猪皮带着大批鞑子按照历史上原来的轨迹，在天启六年正月间，南下攻打大明，先是连下松锦等七城，接着围攻宁远，而袁崇焕率军驻守宁远，果真利用他手头的几门红夷大炮重创鞑子。

据传，这次宁远大捷袁崇焕以红夷大炮击伤了野猪皮努尔哈赤，才致使野猪皮退兵撤离宁远，为此朝野无不为之鼓舞。

不过于孝天对这个消息，却不敢轻信，虽然历史上确实有记载说努尔哈赤是在宁远中炮受伤，才导致他最终死亡的。

可是实际上宁远大战是发生在正月间的事情，野猪皮却是死于八月间，如果说野猪皮是被袁崇焕炮伤而亡，这野猪皮也太坚强了一些，居然硬挺了半年多才死，这件事有点说不通。

不过好歹野猪皮还是在八月间挂了，换了皇太极掌权，这件事影响还是相当大的，袁崇焕也正是因为这次宁远大捷，最终被崇祯帝看中，令其执掌蓟辽之事。

不过于孝天对袁崇焕，并没有抱任何希望，别人不清楚袁崇焕的能力，他可是比任何人都了解袁崇焕上位之后干的事情。

自从袁崇焕当上了蓟辽总督之后，仔细盘点一下，他就再也没有干成几件像样的事情，倒是上任之后，第一件事就把东江镇总兵毛文龙杀了，导致东江镇群龙无首，替鞑子消除掉了一个巨大的威胁，之后的事情就不用说了，鞑子少了毛文龙这个威胁之后，再也不用担心老窝会被人掏了，在皇太极的统领下，开始连年南下攻打大明。

如果有毛文龙在的话，鞑子肯定不敢这么做，可是只因为袁崇焕看不惯毛文龙拥兵自重，擅自越权杀了毛文龙，才导致了鞑子无了后顾之忧。

后世有两种观点，一种观点力挺袁崇焕，说袁崇焕是个民族英雄，另一种观点，则直指袁崇焕乃是大明最大的叛徒，对于这两个观点，于孝天以前并没有怎么关注，觉得这种事实是在说不清楚。

但是有一点他可以肯定，就算是袁崇焕不是暗中私通鞑子，那么他袁崇焕这个人也算不上一个真正有能力的人，要不然也干不出杀毛文龙这样自断一臂的蠢事。

再有就是经过他对大明这几年的观察，他发现大明其实不是没有能人，大明其实着实有一些相当能干的能员，比如说孙承宗、熊廷弼乃至是后来的洪承畴、卢象升等人，这些人是相当有能力的，只要朝廷能重用这些人，收拾掉李自成和后金鞑子都应该问题不大，而且大明就算是再怎么困难，这两百多年的基业在这儿放着，怎么也比李自成和后金鞑子要强得多。

可惜的是官员之间的相互倾轧，却让这些能员们根本无法全心全意的办事，这帮能员们，整日间要面对各种攻讦，处处受到掣肘，加之以以后上位的崇祯帝的多疑的性格，根本无法全心全意的去办一件事。

这可以说是大明的顽疾，大明其实并不是毁于几个皇帝之手，相反应该算是毁于那些大明所谓的清流一派，这帮人整天吃饱了撑的，闲着没事专挑别人的毛病，谁干的好，就立即蜂拥而上群殴之，总而言之，老子不行，任何人都行，结果到最后谁都不行。

反观一下当后来鞑子入关之后，不少大明的官员换了主子，一个个胳膊挽袖子，干的是风生水起，什么事都难不倒他们，为他们的新主子愣是没几年就打下了一座偌大的江山，便知道其实大明不是没有能人，而是根本没有给能人办事的环境，所以说大明不亡，那就真是奇怪了。

所以于孝天这个来自另一个时空未来的人，他本身就对大明没有一点敬畏感可言，现如今又让他拥有了一支强悍的军队，那么于孝天不想在未来参与到这场逐鹿中原的大战，那就真是奇怪了。

当然于孝天想的这些事暂时还不能对任何人说出来，哪怕是他最亲近的人也不行，因为现在大明虽然衰相已呈，可是却极少有人预料得到，大明会在未来短短十几年之内，便冰消瓦解，现在说出来，只会让人觉得他疯了，就算是有人现在已经感觉到，于孝天有自立之心，但是也仅多是觉得，于孝天想要占据台湾岛自立为王，也绝少有人能想到，于孝天现如今已经开始在打整个大明的主意了。

但是只要主意拿定下来，于孝天便知道以后该怎么做了，现如今虽然他已拥有了一支强悍的军队和舰队，但是面对整个大明这个目前世界上还算是庞然大物的大家伙，他的力量还是太弱小了。

让他这几千人撒到陆上去，最多也就是能控制几个州县，如果想要拿下整个大明，那是不可能的事情。

而且于孝天比任何人都清楚，他打造出的这支军队，虽然很强，但是同样也有弱点，那就是他所打造出来的这么一支军队，对于后勤依赖性太大，像他目前手头上的这支陆军，每天对于弹药和物资的消耗量，要超出同样数量的大明官军数倍之多。

想要维持这么一支庞大的军队的运作，没有扎实的基础是不可能保持他们的战斗力的，而眼下虽然看着他貌似已经控制了淡水和鸡笼两地，也开垦了大量的土地，但是目前他们还没有能力，完全自给自足。

特别是粮食方面，看似他们粮库之中囤积的粮食堆积如山，其实这些粮食绝大部分都是这两年来，从广东、浙江甚至是南直隶一带采购的，现如今南日岛和淡水城的粮食产量，仅仅是能满足移民的需求，仅能给军队提供极少量的粮食供应，大部分军方的粮食还要用进口的方式解决。

如果养活一支军队，粮食都无法自给自足的话，那是不可想象的，有人可能会说，军队可以以战养战，靠着抢掠来满足自身的需求，历史上不少起义军就是用这种掠夺的方式来满足他们自身的需要的，像李自成张献忠这几个牛人，从来都没有重视过农垦，只是像蝗虫一般裹挟着大量的饥民，到处纵横，最终不是也掀翻了大明朝吗？

可是对于于孝天来说，他要的军队可不是这些农民军叫花子式的土匪军队，虽然换天确实有必要砸烂许多旧的东西，但是他却并不想让自己手上沾太多的不应该流的血，因为他是一个人，而不是一个没有人性的人性怪兽。

所以虽然于孝天已经拿定了主意，但是现在却还没有到他率军攻到陆上去，跟大明摊牌的时候，而且现在大明虽然衰相已呈，但是还没有到油尽灯枯的时候，大明数百年积累下来的实力，还不是他目前就可以轻松撼动的，一旦逼急了大明的话，大明反扑起来，也不是盖的，最怕的就是他白忙活了一场，最后却和大明拼了个两败俱伤，白白便宜了鞑子。

在于孝天仔细的考虑了很长时间之后，他还是决定暂时先不上陆，参与到这场争霸大战之中，坏人可以让其他人去做，而他到时机成熟的时候，再去伸手摘桃子也为时不晚。

而暂时他最重要的还是先要把基础打牢，建立起一套可以支持他军队消耗的军事工业系统，为未来大规模爆陆军打好基础才行，而眼下他的军器所貌似已经很不小了，但是这样的规模，还远远达不到今后支持一支庞大军队的能力，仅仅是能满足眼下的需求，甚至于连眼下的需求都无法保证。

（特别鸣谢夜光下的狼朋友的打赏！你们的支持，是我朝前爬行的动力！让打赏能来的更猛烈一些吗？）

第一百七十六章荷兰船队到了

眼下最大的问题，还是他暂时没有足够的生产能力，武装起足够多的士兵，特别是他的枪作规模，受限于工匠数量，当枪作的产量达到一定程度之后，再想提高，就很困难了，毕竟眼下他没有任何现代化的机械来取代人工，只能依靠一些简易原始的机械来提高生产精度，绝大多数零件的生产，还是要靠着纯人力手工打造，想要继续提高产量，也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到十月间的时候，两地枪作虽然日夜不停的加班加点进行生产，也仅仅是又给海狼陆军提供了二百多支新式的狼牙式步枪，又武装起来了一个纯火枪手组成的连队，要想把眼下他整个陆军全部换装成为狼牙式步枪的话，起码还需要半年的时间，所以于孝天现在就想爆陆军的话，单是火枪生产的瓶颈，就使得他没办法进行。

盘点一下手头的实力之后，于孝天还是只能叹息一声，眼下他还是先踏踏实实的干好眼前的事情最重要，先解决了这一次官军进剿的事情之后，再说其他不迟。

但是对于这次官军的进剿，他确实不太担心，表面上看上去福建官方这一次动用的兵力着实不少，但是官军的动向他也一直都在关注着，这几个月间，他派出了大量的细作，分散到了福建各地，死死的盯着各地官军的整备训练情况。

虽说朱一冯这一年来，大力整顿福建官军，又是造炮又是练兵的，但是大明的制度在哪儿放着，凭他一己之力，想要短时间之内就把福建官兵整顿成为一支支精锐之师，那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各地官军虽然加强了一些训练，但是因为官府拨给军队的粮饷必须要经过不少官吏的手，这些官吏可不会因为朱一冯想要打南日岛，就缩回他们的脏手，虽然朱一冯想尽办法筹措到了不少银粮，可是当拨到官军手中的时候，还是要照样经过层层盘剥，等到了官军手中之后，还是剩不下多少。

这倒是白白便宜了不少官吏们，让他们趁机又大捞特捞了一笔，中饱了他们的私囊罢了，拿不到足够的粮饷的官兵，自然而然不会老老实实的训练，实际上福建官军的水平并未提高多少，别看朱一冯三天两头的朝军营跑，督促练兵备战，可是那些武将们也只是在他去的时候，才装模作样的把手头的官兵拉出来操练一下，摆摆样子罢了。

这些欺上瞒下的做法，朱一冯不知道，但是却都落在了海狼细作的眼中，很快使用鸽子送回到了狼穴之中，就这样的官军，想要把他海狼从南日岛赶走，简直就是笑话！

至于那些官军水师，看似这段时间增加了不少船只兵力，强行征召了不少渔民入军，但是操练也根本谈不上多好，充其量也就是出海兜一圈，让船上的兵夫水手们相互熟悉一下，另外熟悉一下操舟的技术罢了。

不少船上虽然改装上了红夷大炮，但是这些官方铸造的红夷大炮，死沉死沉的，而且质量似乎也并不是太好，当官的为了克扣一些钱中饱私囊，很少让船上的官兵实弹射击，不少官兵炮手，甚至连一炮都没有放过，而当官的则对上面会报上去不少弹药的消耗。

如此克扣下来的弹药，随即便会被他们通过暗中的途径卖给一些想要这些东西的人，这时候不少沿海甚至内地的豪绅，都在城外建有自家的庄堡，私下里购买一些火炮，但是制备火药却很不容易，这是一门技术活，并不是谁谁都可以随便就能制备出火药的，所以不少豪绅会通过私下的途径，跟武将联系上，从军中高价购买火药。

结果原本要让官兵操练的弹药，就这么一转手被当官的卖掉，甚至于连海狼自己，都通过暗中的途径，勾搭上了福建副总兵张嘉策，一家伙就从张嘉策的手中购得了几千斤火药还有上万斤铸铁的炮弹以及铸造炮弹用的铁料。

张嘉策去年因为海狼炮击莆禧所，火烧南日水寨，事后被人弹劾指摘他指挥不力，不肯发兵救援南日水寨，才导致南日水寨被海狼焚毁。

张嘉策为了免罪，后来着实花了一大笔银子，上下打点，着实出些血，这才保住了他的副总兵没有被罢免，不过也让他损失不小，现在碰上这样的机会，他岂能不使劲的捞钱，所以他想方设法的克扣粮饷，甚至连弹药都克扣下来，拿去卖，至于谁买他才不管，只要给钱就行。

就这样的官军，也想要把海狼剿灭，简直就是个笑话，让一些从来都没有开过炮的官兵和海狼武装到牙齿的舰队开战，简直就是送菜上门，要是就这海狼的舰队都拿不下他们的的话，那么海狼上下真该找个地方洗洗睡了。

一支由七条西式大夹板船组成的船队终于出现在了大员的港口外面，港口的炮台立即响起了一阵礼炮的轰鸣，而缓缓驶入港口的这支西式的舰队，同样也开始鸣放礼炮，整个大员港口顿时就热闹了起来。

驻守在大员的荷兰大员总督彼得·奴易兹立即带领着手下的成员们来到了码头上，满心欢喜的看着这支他们东印度公司从巴达维亚派来的舰队，这心总算是放了下来。

近期他们发现有越来越多的海狼的船只出现在了大员港的附近，而且海狼的船只还经常性的开始在大员港南面的打狗一带，并且派出人员在打狗港登陆，到陆上进行探查。

这样的行动让新任的大员总督彼得·奴易兹感到忧心忡忡，自从去年许心素带来了大明福建官方的消息，双方约定，共同对付海狼之后不久，彼得便发现海狼开始加强了在大员一带附近的活动力度。

这还不是他最担心的事情，自从八月底之后，海狼的船只出现在大员一带海面上的频率越来越高，而且还封锁了前往大员一带的航线，使得时间进入八月底之后，直到现在，居然没有一条船驶入到大员港之内。

从这一点上，彼得就感觉到了事情有点不妙，觉得他们和大明福建官方的约定可能走露了消息，这才招致了海狼对他们的敌视，封锁了前往大员的航道，不再允许任何商船进入到大员港之内。

为此彼得也派出过驻守大员的两条战船试图逐离这些海狼的船只，但是结果却很不理想，要么是海狼不搭理他们，见到他们的战船出来，就立即掉头驶走，要么就干脆和他们进行对抗。

虽然这些海狼的战船火力并不强，但是荷兰战船上的水手们却发现他们有一种航速非常快的单桅快船，这种快船不是中式克戎船的式样，而是他们西式的快帆船的式样。

这种船航速快，操作非常灵活，船上虽然火炮数量不是很多，但是却一点也不容小觑，因为这些船上装载的火炮，都是西式的火炮，发射的弹丸大概跟他们战船上的主炮重量相仿，射程也很远，而且精度也很高。

双方在大员一带的洋面上发生过几次冲突，都是这些单桅快帆船主动和他们的战船进行交战的，对方往往采用一击即走的打法，几条船同时行动，远距离一通炮击之后，不等双方拉近到近距离炮战的程度，便立即调头驶走。

而这些悬挂着海狼旗的快帆船速度快，而且灵活，抢风航行的能力很高，使得先挨揍的荷兰战船只能干瞪眼，完全找不到克制对方的方法，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对方耀武扬威的在他们附近逛游。

几次交手，荷兰人都吃了亏，被打死打伤了好几个船员，船只也受到了损伤，但是却一点便宜都捞不到。

本身驻守大员的荷兰船只数量就很有限，彼得在得知了情况之后，不敢再让战船出去驱逐这些海狼的船只，只能盼望着公司赶紧派来舰队，来解除海狼对他们的封锁。

现在不但海狼封锁了大员港，不让别人到大员港跟他们贸易，就连以前跟他们打交道的颜思齐方面，也停止了一切和大员荷兰人的交往。

而驻守大员的荷兰人本身数量不是很多，加之周边又有不少土人，始终对他们抱有敌视的态度，荷兰人实际上对大员的控制力很弱，远没有其他人想象的那么厉害。

就算是荷兰人拥有不少火枪，但是这些土人很难对付，总是喜欢采取偷袭的办法对付他们，荷兰人一旦离开他们驻地比较远，就会遭到土人的袭击，这种情况不单单是荷兰人遇到过，包括颜思齐和于孝天初在台湾登陆的时候，也都遭遇过。

荷兰人的巡逻队往往只敢离开他们驻地几里远，而且还必须要几十个人一起行动才行，否则的话几个人离开驻地稍远一点，就可能被土人给吃掉，脑袋被土人砍去，成为土人们装饰他们村落炫耀的战利品。

台湾不少部落的土人，都存在有猎头的习惯，有时候不因为任何事情，只是因为他们喜欢猎头来装点他们的村落，炫耀他们的武力，他们便会对陌生人下手。

第一百七十七章韦特的担忧

荷兰人骗得大员港，始终都得不到这些土人们的认可，所以经常会发动对他们巡逻队的袭击。

所以荷兰人在最初登陆大员的很多年里，实际上活动范围只限定在大员港一带很小一块地方。

加之荷兰人虽然在建城，但是他们的热兰遮城到现在还没有完全建好，而且这还只是一个内城，外城到现在还没影呢，历史上荷兰人完全建好热兰遮城，是到1632年，也就是崇祯五年的时候，才把热兰遮城的内城完全建好，外城则是在两年之后，才被建设起来。

所以这个时候整个大员荷兰人的城堡还只是雏形，实力也仅仅是维持了他们的存在，在台湾岛只能影响到周边方圆几十里范围，再远一点就没有一点影响力了。

以荷兰人目前在台湾岛的控制区面积，甚至连海狼所控制的面积的十分之一都没有，这也是这一次荷兰人答应福建官府，愿意帮他们进剿海狼的原因，就算是荷兰人目前还没有办法控制台湾岛，他们也不愿意看到海狼在台湾岛坐大下去，今后威胁到他们在台湾岛的存在。

当这支荷兰人的船队驶入到大员港，停靠在码头上之后，从为首的那条旗舰上，走下了一个健壮的中年男子。

这些荷兰人的衣着打扮，远没有西班牙人甚至是葡萄牙人那么花哨，在欧洲他们荷兰人也素以穿着朴素而闻名，没有其他那些老牌国家的贵族穿着华丽。

当这个中年人下船之后，立即便受到了彼得的隆重欢迎，驻大员的荷兰人们，簇拥着他进入到了尚未建成的城堡之中。

近期虽然大员没有什么生意，但是这里城堡的施工还有炮台的建设都被加快了速度，有不少穿着破烂的明人还有当地光着身子的土人，在各处工地上忙忙碌碌，不断的采伐周围的树木，开采石料，运送各种建筑材料，像蚂蚁搬家一般的在监工们的监督和打骂声中，一点点的建设着这些建筑。

那个中年人在进入城堡之前，先扫视了一圈这里的情况，对彼得·奴易兹说道：“总督阁下，这里的工程进度还是太慢了一些，上一次我返回巴达维亚公司总部的时候，已经开始了，为何到现在还没有完工？”

彼得看了一眼各处忙碌的工地，苦笑了一下摇头道：“韦特司令官，这件

事不能怪我呀！这段时间我一直都在监督各处的施工，可是我们这里还是太缺乏人手了，以前我们还可以从陆上招募来一些明人，但是现在已经很难再从陆上招募到人员了！

先是那些中国海盗们在漳州和泉州沿海一带你来我往的厮杀，接着郑一官被海狼还有颜思齐以及褚彩老联手逼离了这里，现在整个福建沿海一带，几乎都落在了海狼的控制之中。

而海狼您也是知道的，他们实力很强，同样在福摩萨（荷兰人对台湾岛的称呼）北边也占领了两个地方，这几年来大批从福建沿海陆上搜罗人员，将其移民到淡水和鸡笼两地。

另外还有那个颜思齐，也不断从陆上移民到福摩萨，所以当他们的控制了福建沿海一带之后，我们就很难再在陆上招募到劳工了！

而原来招募来的劳工，来了之后，很多人要么是累死了，要么就是生了病，蒙主召唤了，所以我们根本无法找到更多的劳力，来加快建筑速度，接下来如果还不能解决这个问题，那么恐怕只能从巴城那边运送奴隶过来了！”

原来这个被彼得称为韦特的人，就是这次过来的这个舰队的指挥官，韦特去年的时候，曾经作为商务员，被派到大员办理公务过，当时韦特便提出应该加快这边城堡和各种炮台的修建，并且在他的建议下，当时便开始施工了。

但是这一次在他来到这里之后，却见到这里的施工情况并不理想，许多地方还刚刚打好地基，距离完全建成还有很长的距离，所以他对此不太满意。

当听了彼得的回答之后，他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而是跟着彼得走入了政务厅之中。

双方也没有做过多的寒暄，韦特向彼得出示了公司对他的任命书，委托他来全权处理这一次协助大明官府对海狼的进剿行动。

彼得立即便接受了公司的安排，表示他愿意全力协助韦特的行动。

“不知道司令官阁下这次率领船队来到福摩萨的路上，可碰到了海狼的船只没有？”彼得现在最关心的就是这个事情，于是立即便对韦特问道。

“碰到了！在我们接近福摩萨的时候，便遇上了几条悬挂着狼头旗的船只，这些船只行驶速度很快，但是并未拦截我们，而是远远的在我们视野范围内，观察我们，一直跟着我们来到大员，才消失在海面上。

我曾经派船试图驱逐他们，但是却并未成功，因为他们的速度很快，也很灵活，他们的船帆操作很简单，可以抢风航行，比我们的船只要灵活许多，所以我们刚刚把他们逐离，他们便很快又回到了我们视线范围内！”韦特一提起这件事，就有些懊恼，一脸不爽的说道。

“是呀！这些该死的中国海盗们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弄到了这种灵活的快帆船，为此我曾经派人送信到巴城，想请公司查一下这件事，也不知道公司那边查到什么没有？”彼得也是一脸的无奈，对韦特接着说道。

“公司已经查过了，你派人送去的那封信还有这种船的绘画，公司很重视，专门查了一下这种情况，这种船虽然是我们欧洲的船型，跟英国人的单桅快帆船有些类似，但是经过公司的人员仔细辨认之后，认为这种船和英国人使用的单桅快帆船并不完全一样。

这种船比起英国人的单桅快帆船线条要优美一些，船舷也稍低一些，应该重心更低，而且船帆的形状和布置跟英国人用的单桅快帆船也不太一样，似乎比他们的那种船更容易操作。

我们为此也专门问过英国人，但是英国人不承认是他们给海狼提供了这种船只，英国人只和海狼做过很少的贸易，主要销售给了海狼一批英国产的呢绒还有印度帆布，但是这种船只绝对不是他们提供给海狼的！

包括他们自己，也没有在东方使用过这种船只，这种船只主要被他们用作在欧洲那边沿海活动，并不会远航到这里，更不可能有这么多的数量。

所以公司判断，这种船应该不是英国人提供给海狼的，更不可能是西班牙人或者葡萄牙人提供给海狼的。

那么只有一种可能性，那就是这伙中国海盗自己建造了这些船只，他们很可能不知道从什么途径，在我们欧洲招募到了一些高明的造船工匠，造出了这种船！”韦特开口说道。

“不可能！这种船性能非常好，就算是在我们西方，也没有人建造出这种船，如果有的话，早就会被大量建造，为什么却没有人使用这种船，倒是却只出现在了这里呢？如果有人能造出这样的船的话，根本不可能被招募到这里，来帮着这些中国海盗们造船的！”彼得立即摇头道。

韦特无奈的耸了一下肩膀，苦笑了一下道：“这只是公司的猜测，具体情况我也不清楚，这种船确实不错，这个解释也不太合理，没有人猜得出这是为什么，但是事实是从来没有人卖给海狼这种船，那么唯一的解释也只能是海狼自己建造了这些船只！

不过我们也不必太担心，这种船虽然不错，但是毕竟只是单桅快帆船，上面装载不下多少大炮，如果真正打起来的话，这些船只能在外围袭扰，却并不能作为主力使用！

而且我相信就算是海狼自己建造了这些船，他们的数量也不会太多，这种船建造的难度很大，他们不会有太多的！”

“最好是这样的！这种船很麻烦，但愿他们没有太多，这段时间已经有两个月没有一条中国商船来到大员进行贸易了，自从郑一官被赶走之后，整个福建沿海，都几乎被海狼控制了。

据说还有褚彩老以及那个颜思齐，都臣服于那个于孝天，他们一起封锁了前往大员来的航道，使得明朝的商人无法前来这里贸易。

如果这样的情况还持续下去的话，那么大员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所以我们必须要尽快想办法打破这种僵局，现在我们这里已经储存了大量的鹿皮，却无法转运出去，另外也没有足够的资金，来收购中国的货物。

这样下去的话，用不了一年，我们这里就会大量的亏损，公司可不会希望看到这样的情况！”

韦特正色说道：“确实如此，如果任由这样下去的话，那么大员就失去了意义，我们必须要尽快的打破这种僵局，不知道大明官府那边现在的情况如何了？我们必须要尽快结束这次对海狼的征讨才行。”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

第一百七十八章动拆

听了韦特的话之后，彼得强打精神说道：“大明的福建官方，一直都在等候您和公司的船队的到来，他们在一个月之前，就已经完成了准备，只等你们过来之后，便开始发动对海狼的进剿行动。

现在你们终于来了，明朝官方的人告诉我，只要你们过来，便请你们先到泉州，护送他们的船队和军队前往南日岛，发动对海狼的进攻！”

韦特听到这个消息很满意，点头道：“这样最好，我们不能在这里停留太长时间，还是越早解决越好，这次我带来的船队，是我们在东方可以动用的最大的力量了，在我带来这些船只之后，巴达维亚那边已经没有几条船了，所以我要尽快带船队返回巴达维亚才行！

这样吧，你安排这里的人，尽快给船队进行补给，我带船队在这里休息三天时间之后，便立即动身带船队前往泉州，协助大明官方对海狼进行征讨！”

彼得立即点头答应了下来，但是还是提醒韦特道：“这伙海狼很厉害，我已经查实过了，那些西班牙人确确实实在福摩萨北边的一个叫鸡笼湾的地方，跟海狼发生过一次激烈的冲突，但是却被海狼打的惨败。

从许心素带来的消息看，这些海狼不但可以自己造船，而且还可以自行铸造火炮，更重要的是他们所铸造的火炮质量并不比我们铸造的火炮差，质量很好，威力也很大，而且他们的战船数量也很多，所以司令官阁下如果要带船队过去的话，一定要小心一些。”

韦特露出了一丝不屑的神色，笑了起来：“我会小心的，虽说有这种传言，但是我不相信这些传言，因为这些中国人都喜欢夸大其词，从来他们的话都不可信，就算是海狼可以自己铸造大炮，但是又怎么可能比我们铸造的大炮还要好呢？

至于那些西班牙克们，都是一些蠢猪，居然会被这样的中国海盗打的这么惨，就算是他们被伏击，也不应该被打的这么惨，所以他们的指挥官是一个标准的无能之辈，这样的人只应该被吊死！

这一次我带来的船只，都装有不少大炮，应该让他们尝尝咱们的厉害，他们才会变得对我们恭敬！这种事你就不要担心了！我会小心的！”

看着自信满满的韦特，彼得张了张嘴，但是没有接着说话，但是心中却不知怎么产生出一种不祥的预感。

“启禀大当家！大员那边有消息回来了，红毛人的船队终于到了！”刘旺刚进门，就立即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立即放下了手头的事情，抬头问道：“哦？他们可真够慢的！那么送回来的消息怎么说？”

刘旺看了一下手中的字条，抬头答道：“红毛人这次一共来了七条船，大小不一，最大的一条船大概有两千料左右，有两条船应该是一千五百料的船，剩下的几条大概也都是千料大船，这次红毛人下了血本呀！来了这么多大船，咱们能对付得了吗？”

于孝天一听，立即接过刘旺手中的字条。

字条很小，应该是装在信鸽脚上的竹筒中送回来的，所以上面的字也写的很小，必须要仔细看才能分辨。

于孝天看了一遍之后，神色也多少变得凝重了一些，点点头道：“看来确实如此，这次红毛人着实下了本钱！居然来了这么多大船，这是要卯足力气，帮着官府对付咱们！”

两千料大船，换算下来大概就是八百吨左右，这样的船虽然在欧洲不算最大的炮舰，但是在亚洲来说，这条船已经算是巨船了。

其余的船只排水量也基本上都在四百吨到六百吨之间，这样的船队实力，放眼亚洲这边，还真不是盖的！可以说荷兰人这一次确实确实是下了大本钱了，居然比起当初澎湖之战的时候，他们派出的大船还多一些！

这么一来，如果这支荷兰人的舰队加入到官军水师之中的话，那么确实是个麻烦，不过于孝天在此之前，已经为荷兰人量身定做了一整套的大餐，眼下就等他们过来了。

“传令下去，明日议事厅议事，各部主将全都要到！该咱们动手了！呵呵！”于孝天虽然有些压力，但是却并不感到紧张。

刘旺兴奋的立即点头答应，转身出去开始安排通知各处主将明日议事厅议事。

当所有人都齐集到狼穴议事厅的时候，于孝天也大踏步的从后面走了出来，坐在了居中上手的大椅上。

“参见大当家！”在议事厅之中的所有人都立即起身对于孝天抱拳躬身说道。

“好了，不必多礼，咱们废话少说，直接说正事好了！红毛人的船队已经到了大员，不出所料的话，这几天他们将会前往泉州，和官军汇合，这次官军对咱们的进剿也就该开始了！”

所有人听到这个消息之后，都立即精神为之一振，脸上露出了兴奋的神色。

“林先生，你把近期搜罗来的消息都给大家说说吧！”于孝天挥手让众人坐下，然后对林易阳说道。

林易阳这段时间基本上接手了情报整理方面的全部工作，将各处搜集来的情报汇总起来进行分析整理，这为于孝天分担了不少的工作量，于孝天也不必亲自埋身在巨大的信息之中，亲自去做各种整理和分析了，直接听林易阳的汇报就基本上可以掌握具体的情况了。

林易阳听到之后，也不废话，拿出了一张纸，站起来对议事厅之中的所有人说道：“诸位，经过这几个月的搜集，在下已经把目前官军的情况整理了出来！

这一次福建巡抚朱一冯，一共调动了大概两万兵马，对外号称五万大军，其中陆师包括抚标和镇标在内，一共动用了大概一万人左右的兵力，其中有三千左右算是精锐，其余的则都是一些镇军，并不足为虑！不过数量还是着实不小，这一点望诸位能小心一些。

而福建官府这一次将整个福建沿海一带的水师基本上都调动了起来，一共集结起来了二百七十余条船只，其中双桅大船大概有一百四十余条，其余的基本上都是二百料一下的单桅船或者双桅船。

而福建官府方面，这一次一共准备了各式红夷大炮一百二十余位，其中有百余位被装在了一些大船上，另外还新铸灭虏炮百余门，陆师则装备了红夷大炮二十位，灭虏炮和虎蹲炮不下百门之多，可谓是精锐尽出。

现在官军的战船主要集结在福州定海城和泉州永宁卫两地，陆师则集结在兴化府和福州等地，只等朱一冯一声令下，便开始发动对咱们南日岛的进攻。

至于红毛人那边，这一次一共来了七条大夹板船，其中一条两千料的，两条一千五百料，四条千料的大船。

……基本上情况就是这样！”

众人听罢了林易阳通报的这些情报之后，都既紧张又兴奋，他们等这一天已经很长时间了，在这三个多月之中，他们每个人都不敢有一丝懈怠，几

乎天天都要带着手下进行无休无止的操练，为的就是这一天的到来。

现在红毛人的船队已经到了，那么官军的进攻也就马上要开始了，按照他们原定的计划，海军方面立即就要出港，展开行动。

所以每个人都觉得肾上腺素开始大量分泌，不由自主的兴奋了起来。

“好吧！大致情况就是这样，如果不出意料的话，十天之内，官军肯定要来，那么咱们就按照原定计划开始办吧！这南日岛既然他们这么想要，那么咱们给他们就是了！

我命令！”

于孝天当林易阳通报完了官军和荷兰人方面的情况之后，站起身说道。

当于孝天说道我命令的时候，大厅中所有人都立即呼啦一声站了起来，每个人都流露出一脸的热切，瞪大双眼紧盯着于孝天。

“从即日起，岛上各个工坊，全部关停，所有可以拆卸的设施，全部拆卸装船，运离南日岛。

其中炮作和枪作工装及各种物料，暂时全部转运至东海村！待此战之后，再选址重建！

岛上移民愿意走的，装船运走，愿意去淡水的运往淡水，不愿意去的，还想继续留在南日岛的，暂时先运往金银岛安置。

实在是不愿意离岛的，也必须要先进山躲避，至于村子，还是老办法，坚壁清野，不留任何有用的东西给官军！

船寮即日起停止工作，将所有工具暂时运入山中藏起来，或者择地掩埋，坞门拆除，所有尚未用完的木料，也就地掩埋起来。

大寨之中的眷属，全部转移到淡水城安置，那边已经给他们准备好了住处，不会让他们受苦！

所有转运工作由商船队负责，第三舰队负责护航，并且协助转运物资。

第一第二舰队，全部前往乌丘屿一带驻泊。

陆军第一营由李大嘴率领留守南日岛，进山隐蔽待命，第二营由孟飞率领，随第一第二舰队前往乌丘屿待命，三营一连前往金银岛驻防，二连三连前往东海村待命！

工兵连即日起开始拆毁狼穴寨墙，所有炮垒全部炸毁，至于房屋，库房，除少量留下之外，其余可以拆毁的就地拆毁，来不及拆毁的放火烧掉！……”

（特别鸣谢会跑的面包兄弟的打赏！月票打赏，来吧！来的猛烈一点成不？）

第一百七十九章撤离

随着于孝天一道道命令下达下去，在场的海狼部众们，一个个赶紧出列领命，但是当于孝天下令拆毁大寨的命令下达的时候，还是让所有人都感到很不好接受。

这一次的作战计划，在经过三个月时间的不断调整之后，已经和最初于孝天设定的计划发生了重大的改变。

当最初得知官府想要对南日岛用兵的时候，于孝天原本还想采用对付褚彩老的办法，来对付官军，但是这三个月来，经过不断的讨论和考虑之后，这个作战计划被彻底推翻。

原因是他们已经使用过了一次这样的办法，虽然官军在他们眼中很无能，但是却不可不防他们还是有不少能人的，应该有人能想到这个问题，所以想要以这个老办法来对付官军，恐怕没有那么简单。

所以经过反反复复的考量和讨论之后，最终于孝天咬了咬牙，决定暂时放弃南日岛，包括南日岛大寨以及各个工坊在内，全部放弃，不再做任何保留，来个置于死地而后生，先让官军尝尝甜头再说，反正南日岛在淡水城逐步完善之后，对于海狼的重要性已经远没有以前高了。

而且南日岛本身各种条件的限制，也并不适合继续充作他们的老营使用，这里以前看上去面积不小，但是现在看来，还是格局实在是太小了。

比起南日岛更适合的岛屿在福建一带，还有好几个，条件也都比南日岛好，所以南日岛上的设施保留的价值并不高，而南日岛目前最大的价值，恐怕就算是岛上那些已经开垦过的农田，这些农田经过几年耕作之后，大部分已经变成了熟田，产量已经渐渐稳定下来，如果现在放弃的话，确实有点可惜。

不过幸好现在已经进入冬季，秋粮已经收获，田地暂时大部分尚未种下新的粮食，所以暂时抛荒不会影响到明年开春播种，官府选择的这个时间，也对海狼比较有利。

所以最终于孝天决定，整体上暂时放弃南日岛，把南日岛当成一个诱饵，先丢给官府再说。

当这个决定告知了海狼部众们的时候，海狼上下都为此感到十分不舍，毕竟南日岛是他们起家的地方，而且他们这几年来，不断的经营这里，使得南日岛从之前一片荒凉的景象，变成了现在这样一幅欣欣向荣的景象，突然间于孝天要放弃这里，任谁都觉得实在是太过可惜了一些。

最初不少人对这个决定颇为抵触，有不少人提出反对意见，特别是理事堂的人，更是对这里感到不舍，因为建立这座大寨，他们已经投入了太多人力物力还有财力，大寨之中还有大量的库房屋舍，工坊区也有大量的工场作坊，现在就这么拆毁或者烧掉，让他们觉得如同割肉一般。

但是于孝天拿定了主意之后，是不容更改的，他反复给手下解释了原因，告诉他们现在的放弃，是为了更大的利益，虽然南日岛大寨毁掉了，但是他们的根基却还在，此战之后，他们将会获得更大的利益。

就算是钓鱼，起码也要挂点饵料才行，如果连这都舍不得的话，那么他们海狼能成什么大事？

经过好一番这样的疏导之后，海狼上下最终才算是统一了思想，不再为此胡思乱想了，所以当今天于孝天下令之后，虽然不少人脸上还是露出了不舍的神色的，但是却还是立即纷纷领命没有任何人表示反对。

随着于孝天的命令下达之后，整个南日岛像是开锅了一般，一直以来，都人声鼎沸的工坊区，忽然间打铁的声音停了下来，虽然还是很热闹，但是却变成了拆卸设备。

工坊区的这些工人们，在这里做工已经时日不短，虽然在南日岛做工，他们没有以前自由，不能擅自外出，算是被圈禁了起来，但是在这里的生活质量，却要比他们以前在陆上的生活质量好的太多了。

在这里虽然干活很累，但是却让他们过的很充足，穿的暖，吃的饱，住的也不错，收入更是相当让他们满意。

海狼从来没有克扣过他们的工钱，他们的家人在这里也就罢了，有些人的家人还留在陆上，海狼每个月都会派人将他们的工钱送到陆上他们的家人手中，起码使得他们的家人也可以衣食无忧。

这个世道，他们这些贱籍的工匠们，能过上这样的日子，还能求什么呢？

在这里干了一段时间之后，工匠们都已经对这里积累下了相当深厚的感情，现在突然间海狼要拆毁这里，将工坊关停，使得不少工匠都既感到不安，又感到不舍。

好在海狼的人员告知他们，虽然暂时这里关停下来，可是在关停期间，他们的工钱会照发不误，权当是休息了，海狼是不会不管他们的，工坊用不了多长时间，还要重新择地重开，到时候他们还是可以继续给海狼做工。

如此一来工匠们才觉得好受了许多，立即开始七手八脚的在管事的带领下，拆解起来工坊中的各种工具和简易机械。

海狼的商船队这个时候已经做好了准备，为了保证运力，他们还从颜思齐和褚彩老那里调来了一批大船，作为货船使用，对此颜思齐和褚彩老都没有敢说不行，因为他们早已见识了海狼的厉害，虽然这次官府动静不小，但是他们根本不相信海狼会败给官军，只要海狼不倒，那么他们今后还要仰于孝天的鼻息过活。

现在海狼没有强令他们帮着海狼跟官军对着干，只让他们抽调大船帮着转运货物，那么他们岂能不干，于是纷纷都抽调了一批船只过来，帮着海狼转运各种物资。

所以几天之间，南日岛的岸边，便集中起来了大批的船只，各种人员、物资通过栈桥抑或是临时浮动栈桥，甚至通过小船，开始被装上了各种船只，驶离了南日岛，朝着各个安置点驶去。

南日岛上那几千移民，心知这次恐怕事有不妙，因为上次褚彩老大举来犯的时候，海狼还没有放弃南日岛，但是这一次海狼却连他们的大寨都不要了，这恐怕是不准备再死守南日岛了。

而官军都是什么德行，这些老百姓是很清楚的，官军在剿匪的时候，其实比匪还要坏，他们打仗不行，杀良冒功的水平很高，估计一旦上岛的话，肯定会对岛上的老百姓下狠手的，他们抓不住多少海狼部众，肯定要杀老百姓用老百姓的脑袋换取赏钱。

另外他们抢老百姓，更是没得商量，就算是留下不走，恐怕也要被官军祸害，海狼现在给他们机会让他们选择，跟着到淡水城定居，这些年来，他们都早已了解了海狼大当家于孝天的脾气，只要不跟海狼作对，海狼上下对老百姓整体上还是爱护有加的。

虽然他们种的粮食，也要给海狼交三成田赋，看起来这样的田赋着实不低，比起官府官面上收取的田赋要高很多，但是官府年年都有加派，而且还有各种变着花样收取的杂项，加之淋尖踢斛各种火耗银，实际上官府收取的税赋，远远要比海狼收取的田赋要高得多。

而海狼收取田赋，说是三成，就是三成，不允许有任何杂项在内，更没有乱七八糟的胥吏敲诈勒索，至于淋尖踢斛这样的事情，更是从不出现，只要交了三成的田赋之后，就不会再有其他规费。

所以这么下来，给海狼种田，最终收获大部分都还是留在了他们手中，到了南日岛之后，这日子过的是越来越好了起来，以前他们连置办件新衣服，都很难，但是现在却基本上都穿得暖，吃得饱。

所以这次当海狼决定要放弃南日岛的时候，大部分老百姓表示，愿意跟着海狼走，听从海狼的安排，让他们去哪儿，他们就去哪儿。

于是不少老百姓也收拾了细软，带着不舍的心情开始在民兵的组织下，登上了船只，只有少数人实在是舍不得他们的田地，坚持不肯离开，这部分人海狼也不强求，但是要求他们先暂避到山中，等风头过去之后，再回到他们的村子里面。

这么一来，南日岛便形成了大规模的撤退潮，每天从天亮到天黑，大批物资和人员不断的被装上船，运离南日岛，这样的场景，肯定是瞒不住官府的眼线的，很快消息便被传到了陆上。

朱一冯也很快就得知了海狼大批撤离南日岛的消息，心中不由得放心了许多，他最怕的就是海狼不知好歹，在南日岛死守，而海狼的实力在哪儿放着，拥有大批战船，战力不俗，而且火炮不少。

如果海狼死守南日岛不退的话，那么官军就必须要强攻南日岛，现在加上了红毛人的协助，虽然他还是有一定的把握能击败海狼，但是他只怕损失太大，最后虽然能克复南日岛，但是损失太大的话，还是不怎么好收场。

第一百八十章荷兰人的讹诈

现如今听闻了这个消息之后，朱一冯更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在他们看来，海狼这么做，很显然是知难而退，不准备死守南日岛了，如此一来，他们只要能以雷霆一击，将南日岛拿下，并且将海狼逐出福州兴化府等沿海一带，那么就算是大功告成，至于海狼退守到台员岛去，那就是另一说了。

只要能克复南日岛，平靖沿海一带，那么他们就可以像朝廷报捷，就算是魏党想要对他不利，有这件大功在手，魏党也恐怕没什么办法能短时间之内扳倒他了。

虽然朱一冯有思想准备，会被魏忠贤一党扳倒，丢官罢职，但是既然能干到巡抚这样一方大员的地位，谁也不想轻易就丢掉这个官，能多干一段时间，还是多干一段时间比较好！

就在这个时候，泉州方面传来了消息，他们等候已久的红毛人的大夹板船队终于到了，在十一月初二的时候，一支由七条大夹板船组成的红毛人的船队，终于出现在了泉州湾，驶入到了泉州湾之中。

这个消息让朱一冯大喜过望，虽然他对红毛人并不感兴趣，甚至可以说非常仇视，这几年来，红毛人没少在福建沿海特别是漳泉等地袭扰，朱一冯之前就在福建任福建布政使司右参政兼按察使司僉事之职，对此深为了解。

南居益主政福建期间，对澎湖用兵，朱一冯也曾经参与过这件事，对于红毛人自然不会有什么好感。

但是这一次他一力要对付海狼，虽然这一年来他极力扩充水师实力，但是隐隐之间，他还是对官军水师的实力不放心，加之海狼确实实力强大，故此才会听从幕僚们的建议，决定请红毛人协助官府进剿海狼。

虽然他并不太愿意这么做，但是为了稳妥起见，最终还是走出了这步棋，在他看来，以夷制盗是借力而为之事，虽然这件事可能会招致非议，但是只要能拿下南日岛，那么其他的事情就好说。

现在他的眼中，最大的敌人就是海狼，这些红毛人已经退出了澎湖，到了台员岛立足，这件事就不是他能管的了。

大明的官员们虽然有守土的觉悟，但是却极少有人考虑过开疆拓土的事情，台湾岛本身一直没有被纳入到大明的版图之中，现在红毛人去了台湾岛，他们也都不愿多管，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想法，采用鸵鸟政策，任由红毛人占据了大员。

而现在海狼也在台湾岛占了两个地方，自然而然会被红毛人视作威胁，虽然朱一冯不知道敌人的敌人是朋友这句话，但是却还是很清楚这里面的道道的，故此当幕僚们提出，可以请红毛人襄助这次进剿海狼的事情之后，朱一冯便打算让红毛人和海狼狗咬狗一嘴毛，于是这才会做出了这样的决定。

正是出于对海狼的忌惮，虽然在大半个月之前，俞咨皋便多次请战，要求开始对南日岛海狼的进剿，但是朱一冯生怕出了什么问题，始终不准俞咨皋擅自行动，必须要等他的命令才能动兵。

他等的就是红毛人的到来，现在红毛人的船队终于来了，而且据说是一下来了七条大夹板船，十分雄壮威风，这些大夹板船上都装满了红夷大炮，更是让人觉得红毛人的厉害，任谁碰上他们，恐怕都讨不到好去。

这一下朱一冯更是信心大增，当即站起身来，吩咐人传他的命令，令俞咨皋和张嘉策立即开始发动对南日岛的进攻。

永宁卫乃是大明洪武二十七年所建，当时是大明最著名的三个卫城，和天津卫、威海卫齐名的三大卫城。

而永宁卫地处深沪湾之中的北岸，地点在后世的石狮市永宁镇，濒海依山而建，城墙全部是用花岗岩石条交错建成，十分坚固。

永宁卫本身下辖十多个千户所，卫城内有左、右、前、后五个千户所；卫城外，有福全（晋江）、崇武（惠安）、金门、中左（厦门）、高浦（同安）、白叶坂（安溪）六个守御千户所。

历来都是福建最重要的沿海门户，负责守卫整个漳泉一带的沿海，防倭备倭，嘉靖年间的时候，倭寇曾经多次进犯永宁卫，这里曾经发生过多官军和倭寇的激战。

这一次朱一冯执意要攻打南日岛，但是却接受了上一次朱钦相的教训，没敢把战船集中到兴化府沿海一带，生怕海狼故技重施，来个先下手为强，把他们的战船还有运兵的货船干掉。

所以便舍近求远，将福建南部的水师主要集中在了永宁卫，在深沪湾之中集结，让俞咨皋负责统帅，一共集结起来了近二百条各式大小船只，将整个深沪湾变成了桅杆如林的景象。

而这一次红毛人的船队，也是到了深沪湾和官军水师会和，昔日的老对手，这个时候忽然间摇身一变，成了友军，这让俞咨皋很是不爽。

因为俞咨皋可是亲自参与过澎湖之战的，当时南居益派兵攻打澎湖红毛城的时候，久攻不下，最终将俞咨皋调到了澎湖，负责率领火枪队架炮攻

城。

俞咨皋可是亲自和红毛人见过阵仗的，甚至是几次险一些被红毛人的大炮打死，现在却要跟红毛人合作，这让俞咨皋非常不爽。

但是他也不得不承认，红毛人确实实是船坚炮利，虽然别看他们只来了区区七条大夹板船，但是这七条大夹板船的战力，却甚至远超过了他目前在永宁卫集结起来的这么多船只加起来的战力。

就算是再不爽，他也不得不要倚重于这些红毛人的战船，因为他自己也很清楚海狼不容易对付，仅凭他集结起来的这些战船，碰上海狼死命的抵抗的话，估计他也不见得能讨得便宜。

但是现在加上了这几条红毛人的大夹板船之后，事情就变得简单多了，虽然海狼很厉害不假，但是在他们看来，就算是海狼再厉害，碰上了红毛人这些大夹板船，也少不了吃瘪，所以既然红毛人来了，那么他们确实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可是在见了红毛人船队的司令官韦特之后，俞咨皋发现这个红毛人实在是太过嚣张了，根本不把他们明军的战船放在眼里，到了这里之后，韦特直接提出，他们红毛人的船队可以协助大明水师，但是却并不会听从俞咨皋的调遣。

韦特要求俞咨皋，给他提供各种补给品，而且要求独立行动，不和官军的水师船队混编在一起，仅仅是负责护送官军的船队前往南日岛，至于红毛人的船队，全部还归属他自己来指挥，否则的话，他便不参与这次的行动。

俞咨皋听罢之后勃然大怒，当即便想怒斥韦特一通，但是却被前来充当监军的田友仁劝阻住了。

田友仁虽然没有实职，但是他却是朱一冯的幕僚，挂了个赞画的名头，俞咨皋也不得不给田友仁面子。

田友仁在听罢了韦特的要求之后，拉住了准备发脾气的俞咨皋，告诉俞咨皋，此事不易动怒，一旦谈崩的话，对于接下来的合作并没有好处，而且红毛人的船只性能他们并不清楚，故此韦特的要求也不见得不能接受。

只要红毛人同意护送船队前往南日岛，那么这件事就好商量，现在朱一冯和田友仁最担心的并不是拿不下南日岛，而是担心在航渡期间，遭到海狼船队的伏击或者阻截，上一次朱钦相大意之下，南日水寨被毁，大部本来准备运送和护送陆师的战船被海狼摧毁，最终导致了无法继续进攻南日岛。

这一次朱一冯汲取了教训，特别关注的就是航渡期间的安全，只要红毛

人愿意护送船队前往南日岛，万一就算是海狼的船队设伏，只要有红毛人的船队在，估计就不会有事，红毛人的船只可以轻松的击败海狼的船队，这一点是所有官方文武的共识。

所以这个韦特既然提出他要自行指挥他的船队，也算是无可厚非之事，完全可以答应他的要求，至于他提出索要的各种补给，这件事本身就是有求于人家，人家提出点要求，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俞咨皋听了田友仁的劝解之后，这才忍住了怒气，想想也是这个道理，于是只得答应了韦特的条件，将韦特交给他的所需物资清单，交给了手下去办理。

而这些耗费，俞咨皋是不会自己出的，虽然朱一冯已经算是调拨给了他相当数量的物资，但是这些物资在他看来，还是不太够用，而韦特提出索要的这些物资数量也很大，其中甚至有不少是不相干的东西，比如生丝、瓷器、茶叶等等，这些东西本身哪儿能算是补给品呀！干脆就是敲诈！想要趁机捞一笔罢了。

所以这些物资，俞咨皋是不会去给韦特想办法弄到的，干脆一股脑的都丢给了许心素，令许心素想办法满足韦特提出的这些要求。

许心素现在才是打掉牙朝肚子里咽，本来这次他对于官府要勾结荷兰人进剿海狼，就很不乐意，但是被迫无奈之下，才做中间人和荷兰人联系。

（特别鸣谢流浪江南和阳阳2014二位兄弟的打赏！另外也对给本书投月票、红票的兄弟们表示真心的感谢！你们的支持是我的动力！我会保持努力更新下去！）

第一百八十一章祭旗出战

现在荷兰人要敲诈官府，这又转嫁到了他的脑袋上，让许心素颇为肉疼，其实在这次朱一冯要对南日岛下手之前，俞咨皋已经从许心素手中以认购的方式，逼着许心素给他出了两万两银子，现如今这张清单下来，又是将近八千两银子。

许心素有钱不假，但是也有点架不住这样的勒逼，可是不给也不行，现在他因为帮着官府，勾结红毛人来对付海狼，早已惹恼了于孝天，近期他几次派船出海，前往大员，不管是颜思齐还是褚彩老，都不同意给他进行护航，更不要说是海狼那边了。

本来许心素还在海狼那边订购了一批火炮，足足两万多两银子，之前海狼只是先交付给他了一部分火炮，剩下的那部分火炮，因为他帮着官府勾结红毛人，也被海狼全部拒绝交货，这一下又让许心素损失了一万多两银子。

许心素无奈之下，只能偷偷派船出海，前往大员，可是派出的三条船，一出海就没了消息，不用想也是被海狼的船只截住要么是当场摧毁了，要么就是被海狼掳去，让许心素赔的吐血。

现在许心素真真是后悔了，后悔帮着官府对付海狼，但是这世上没有后悔药，他现在就算是再不乐意，也得捏着鼻子认了，于是许心素只好再次掏腰包，满足了韦特的要求，给韦特提供了一大批物资补给。

在万事俱备之后的十一月初七这一天，整个深沪湾之中响起了一片号炮之声，俞咨皋在永宁卫城之外的海滩上，由田友仁陪同，亲自杀牲祭旗，还抓了几个据说是海狼的细作，当场砍了脑袋。

俞咨皋乃是当初抗倭名将俞大猷之子，乃是世袭军将，自幼习武，身体很是强健，今天更是披挂整齐，全身上下披挂了一套亮银明光铠，这种甲胄卖相极佳，甲片上包银，更是被擦拭的雪亮，背后披了一件大红的披风，站在校台上是威风凛凛。

而集结在永宁卫的官军，这个时候也都全部在岸边列队，旌旗如云，各个部将们的亲兵们，也都把身上收拾的是盔明甲亮，腆胸迭肚煞是威风。

不少永宁卫的百姓远远的在山坡上看热闹，当看到海湾之中桅杆如林，风帆遮天蔽日，加之在湾子里面，还泊着几条桅杆高耸入云的红毛人的大夹板船，更是显得威风异常。

海滩上几千陆兵和水师官军，分列成一个个的队列，虽然并不显得十分整齐，但是气势却着实不小，刀枪甲胄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配合他们

背后的湾子里的那些战旗高悬的战船，更是让人不由得有一种热血澎湃的感觉。

“啧啧，官军不发威也就罢了，现在看来，到底还是官军呀！岂是海寇可以相比的！这一次看来，海狼就算是不灭，以后也没法再在咱们福建沿海嚣张了！可惜了！”一个缩着脖子，笼着袖子蹲在山坡上的瘦小男子，远远的看着下面官军祭旗点将出兵的阵仗，一边啧啧称赞，一边带着一丝惋惜的神态对身边的几个看上去同样是穿的破破烂烂的同伴说道。

“谁说不是呢？海狼虽然厉害，可是怎么也还是贼，这官军就是官军，这要是动真格的话，还是够厉害的！看看这架势，咱们这福建已经多少年都没见过了，可见的这次抚台大人，当真是下了狠心了！”有人接口说道。

“那是当然，别看官军平时都不咋滴，可是毕竟这大明百年基业在这儿放着，要是认真起来的话，到底不是任谁都能受得了的！倒是那些海狼的好汉们，这次恐怕麻烦大了！”又有一个冻得哆哆嗦嗦的流民在一旁看着，微微摇着头，很显然他们对海狼并无恶感，倒是在为海狼感到担心。

“嘘！小声点，你们不想活了吗？居然还敢说这样的话，要是让官府的人听了去，少不了定你们一个通匪之罪，弄不好还会把你们当成海狼的细作，也像下面卖糖食的那个刘三一般，被官府抓了去，砍了脑袋！”一个人听了他们的话之后，赶紧说道。

这些人脸色都顿时紧张了起来，看着下面已经开始祭旗，随着一通鼓声响起，接着又响起了几声号炮声，十几个满头满脸被打的都是血的人被立即按着跪在了沙滩上，每个人背后站了一个手持鬼头大刀的刽子手，就在鼓声敲出最后一个重音的瞬间，这些刽子手齐刷刷的扬起了手中的鬼头大刀。

那些被按在沙滩上的人们，有的人还在拼命的求饶喊冤，大声的辩白着说他不是海狼的细作，哀求饶过他们的性命，可是这会儿谁还会听他们的辩解，之间一片刀光一闪，十几道血光立即崩起老高，一颗颗人头立即便骨碌碌的滚落在了沙滩上，无头尸体抽搐着便倒在了沙滩上，殷虹的人血当即便喷溅在了沙子之中，浸入到了沙滩里面。

在山坡上看热闹的人都觉得心中一紧，脖子根有点发凉，其实下面被杀的这些人之中，他们有些人认识，哪儿是什么海狼的细作，不过是一些走街串巷做小买卖的人，平时话多，喜欢没事就吹嘘他们的见识，会偶然提及海狼的事情。

以前说说倒是没啥，但是现在有人说起这个，马上就会被官府的差役当成海狼的细作抓起来，要么就是被官兵立即抓起来，当成了海狼的细作，白白成了祭旗用的牲物。

随着这些刑徒被处斩之后，俞咨皋站在高台上大声的说了一通激励军心的话之后，随着他一声令下，海滩上集结的官兵立即便行动了起来。

大批官军开始在军将们的呼喝之下，朝着船上走去，有些船只停靠在栈桥旁边，有些则锚泊在码头旁边，搭上了跳板，官兵们在军将们的喝骂声和指挥之下，纷纷踏上了船只。

整个登船的行动整整持续了大概有两个时辰才算是结束，几千官军全部登上了船只，俞咨皋也在众亲兵的护卫之下，带着田友仁登上了他的那条新打造的大福船上。

说是大福船，其实俞咨皋的座船不过只是一条四百料的双桅福船，只能算是二号福船，现如今官军水师之中，一号福船早已没有几条，仅存的几条船况也很不咋地，新造的船只，也多是一些二号福船，不过船体多少加固了一些，使之可以装载上一门红夷大炮罢了，和荷兰人的大夹板船一比，大明的这些战船，就显得实在是有点小了一些。

不等官军的船只动起来，停靠在码头最外围泊位上的那几条荷兰人的大夹板船却先动了起来，水手们在船上来回奔走，不少水手攀上了桅杆，开始升起了船帆，一些水手则下到了划艇上，用绳索拖着大船，缓缓的开始移动了起来。

这时候的风帆船只，因为没有自身的动力，全靠风帆吃风给它们提供动力，所以在停泊和的时候，都必须要有船只拖带，方能进出港湾。

这几条大夹板船，在水手们用划艇奋力拖带之下，笨拙的在泊位上开始动了起来，缓缓的调整了航向，朝着港湾外面驶去。

看着红毛人的这些大夹板船动起来的时候，俞咨皋冷哼了一声，他作为主帅，还没有动起来，倒是这些狂妄的红毛人，根本不听他的号令，倒是自行先行动了起来，这让他这个主帅，颇为不爽，但是却也无可奈何。

不过不管怎么说，好歹这些红毛人还算是比较配合，没有提前先走，今天总算是和他们一起行动，没有自行其是，这一点也算是难得了。

许心素这一次也在这次行动之列，因为许心素花了这么多银子，把海狼得罪到了极点，自知以后恐怕是不好混下去了，所以干脆便在俞咨皋这儿花了一笔钱，投靠在了俞咨皋手下，成了一个百户，而且他手中好歹也有不少船，这也算是他的本钱。

于是俞咨皋也很乐意招安许心素，这样一来，他又多了一份助力，这一次许心素被俞咨皋勒令，也参与对海狼的行动，一是许心素手中有几条大船，另外也算是逼迫着许心素，以后跟着官府走下去，彻底断掉在官府和海

贼之间首尾两端的游荡。

许心素在船上看着湾中集结的这些战船，微微叹息了一声，虽然他也对这样的场景感到很是震撼，但是心中却还是依旧惴惴不安，感到很不放心。

因为他比任何人都了解海狼，经过跟海狼打交道的这段时日，他见识过不少海狼的实力，虽然这次官军水师看似威武雄壮，可是实际上官军的素质跟他见过的海狼部众的素质，却相差甚远，根本不是一个档次上的。

而且他见过海狼的几条大船，都是一些二号福船还有那种飞字号快船，这些船只上装载的火炮数量，随便一条，都比官军水师最大的战船上装载的火炮数量多，而且那些炮也比官军的大炮更加精良。

第一百八十二章再见南日岛

许心素其实心里面也有一本账，作为一个商人来说，他更善于计算，在他心中也许海狼的战船数量不如官军的多，但是单船的战斗力却远超过官军的战船，所以表面上看官军的水师很是不错，实际上论战力的话，恐怕还不是海狼的对手。

眼下他被迫投靠了官府，混了个百户的名头，现如今已经是没有退路了，他唯有把希望寄托在这一次海狼知难而退，不在南日岛跟官军死战到底，另外也寄希望于这次前来配合官军一起对海狼进剿的红毛人的船队，希望一旦海狼大举反击的时候，红毛人的船队能挡住这些海狼的船队。

只要这次官军能成功，那么今后他还能继续做他的买卖，但是一旦这一次官军再次失利的话，那么他这海上的买卖，估计也就算是到头了，他比任何人都清楚，一旦这次官军失败的话，恐怕几年之内，再无力量去对付海狼了，这福建海面，也就彻彻底底的成了海狼的地盘，他再想在福建做海上贸易，就彻底没希望了。

所以不管出于何种目的，这次许心素都被绑在了官府的战车上，只能硬着头皮去跟海狼作对了。

不过也因为如此，许心素的名声也算是臭了，任谁现在都知道，原来海狼主动帮着许心素对付郑一官，郑一官这才刚刚被海狼逼出福建，他许心素便倒戈帮着官府要对付海狼，现如今提起许心素，不少人都大骂他不是玩意儿。

而褚彩老和颜思齐方面，因为要仰于孝天鼻息生存，所以更是不敢再跟许心素打交道，一起把许心素当成了敌人对待，只要许心素的船一离岸，马上就会被海狼抑或是褚彩老的人拦截，使得许心素这几个月连门都不敢出。

官军的船队浩浩荡荡从深沪湾使出，在海面上完成了集结，开始逆风朝着南日岛驶去，这个时候海上刮的正是西北风，对于俞咨皋的船队来说，从永宁卫驶往南日岛，正是逆风航行，使得他们的速度很慢。

就在他们出海不久，海面上一条单桅快帆船便立即驶向了海平面以外，从船上立即放飞出了两只信鸽，信鸽在海面上围着这条船飞了几圈之后，判定了方向，立即振翅朝着北方飞去。

于孝天最后扭头看了一眼背后的狼穴大寨，这个时候狼穴大寨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原本好不容易建起的棱堡型的寨墙，这个时候角楼全部都被炸毁，包括寨墙在内，也跟着都被拆除，失去了原来的模样。

寨子内的屋舍，这个时候已经燃起了冲天大火，滚滚浓烟冲天而起，在天空中弥漫开来，遮天蔽日。

甚至连原来的那座商栈区，现如今也基本上都被拆毁，可用来建屋和造船用的木料，早一步已经装上了十几条大沙船，被运往了附近一些岛屿或者淡水城。

包括海边的那座船坞，现在也已经全部被拆掉，仅剩下了几座空荡荡的船台以及一些房屋，那两座船坞的坞门，这个时候也被拆掉，海水灌入到了船坞之中，使得船寮也变成了废墟的模样，如果想要恢复的话，估计又要花费不少力气。

一切似乎都回到了数年前于孝天刚来这里时候的模样，整个南日岛忽然间变得荒凉了起来。

除了于孝天之外，最后离开这里的船上的人们，也都一个个默不作声的望着熊熊燃烧的大寨，这里曾经是他们家，可是现在却变成了一片废墟，有些海狼的老部众，甚至忍不住眼角都湿润了起来，这里曾经记载了他们的辉煌，见证了他们一步步从一伙小海盗成长为福建海上的霸主，但是却因为这次官军来剿，一切都将化为灰烬。

当然他们并不为此感到太难过，因为他们明白，他们不是被官军吓走的，他们之所以放弃这里，是为了未来获得更大的利益，海狼是不败的强者，只要他们的大当家于孝天还在，那么他们就不用担心回不到这里。

当他们在此回来的时候，这里将会再次成为战场，让官府知道他们海狼的厉害，从今以后再也不敢来找他们的麻烦。

于孝天登上了新海狼号，而这条新海狼号已经是第四条以海狼命名的船了，而这条船已经不是中式的福船船型，而是一条排水量在三四百吨左右的盖伦船。

而这条盖伦船，正是当初于孝天率队俘获的那条西班牙人的战船，不过现在这条船却经过彻底的修缮之后，变身成了他的新座船，也成为了海狼所有舰队的总旗舰。

这条船从里到外都被彻底翻新了一遍，受损的部位全部更换上了新的木料，船体也得到了更进一步的加强，使得其承载火炮的能力又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提高。

更重要的是这条船的操舵装置，也被彻底更换上了一套舵轮操舵装置，不再是以前的舵杆操作机构，使得船只的操作性能又得到了提高，航行起来变得灵活轻便了许多。

桅杆上的帆装，也在于孝天的指导之下，做了一定程度的修改和完善，使之操作变得简单了一些，抢风航行的能力也更强，船速虽然提高不大，但是却还是得到了一定改善，原来船首位置的一座雕像，现如今也被拆除，换上了一个狼头雕像。

不过可惜的是于孝天没有找到很好的雕刻师，请的木雕工匠雕刻的这个狼头不太让他满意，多少成为了一丝遗憾，不过换了这个狼头之后，这条船还是变得似乎更威风了一些。

于孝天站在船艏楼上，转身过来，不再观看背后冒着烈焰浓烟的大寨，深吸一口气道：“传令，！我于孝天不久便还会回来的！我保证，将会带着你们一起回来，到时候我们还会重建起这里！”

所有船上的船员们，都立即挺直了腰杆，双脚一并，集体向于孝天敬了一个标准的现代军礼，大声叫道：“遵命！海狼必胜！”

随着海狼号船员们的吼声响起，整个海湾之中的船上，此起彼伏的都响起了一片海狼必胜的吼声，一面绿色的令旗在海狼号副桅上升起，一条条舢板，在水手们的奋力划桨和摇橹之下，开始拖拽着大船，缓缓的驶离了码头，想着湾口外面驶去。

这支船队数量并不多，因为经过十几天时间的抢运之后，南日岛上大部分物资和人员，这个时候都已经被运离了南日岛，剩下的仅是最后一批撤离的人员，整个南日岛现在从海面上看过去，基本上已经是变成了荒岛，见不到一个活动的人影。

当然在这沉寂的表面上，却并非是那么简单，因为在南日岛东部的山中，现如今还隐藏着一千多人的海狼陆军。

这个营的海狼陆军，是由李大嘴这个陆军统领亲自统带，全部藏身于山中，如果不彻底进行搜山的话，任谁都不会发现他们的存在。

而这一次于孝天没有再坚持亲自坐镇南日岛，而是最后一批撤离这里，就在今天一早，他收到了信鸽传回的消息，官军方面终于动了，定海城和永宁卫两地集结的官军，在昨天全部开始动身，朝着南日岛行来，包括兴化府陈驻的官军陆师，这个时候也全部封营，不再允许任何人擅自离开营地，进入到了戒备之中。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下令点火，将已经拆了个七七八八的海狼大寨最后剩下的一些房屋，彻底点火烧毁，而留守的最后一批人员，跟随他一起动身离开这里。

不过他们撤离的时候，虽然拆毁和烧掉了绝大部分建筑，但是却留下了各处的栈桥码头并未进行破坏，这样给人留下了一个海狼仓促撤离的感觉，也比较方便官军来了之后，在这里登岛装卸物资。

海狼的船队在海狼号的率领下，最后望了一眼南日岛，每条船都在海狼号的率领下，依次鸣响了三声号炮，然后船队在海面上完成集结，先是向东驶向了南日岛东部海域，之后开始朝着乌丘屿方向扬帆失去。

就在他们离开不久，有几条官军的船只从兴化湾之中驶出，朝着南日岛驶来，但是他们还未接近南日岛，便立即看到几条飞字号快船扑向了他们，这几条官军的哨船见势不妙，掉头就跑，但是在灵活快速的飞字号快船面前，他们的行动根本就没有任何效果。

只经过了短暂的交火之后，这几条官军的哨船便尽数被海狼的飞字号快船队俘获或者击毁，虽然海狼已经撤离了南日岛，但是却还是留下了一支为数十条左右的飞字号快船，在南日水道之中以及南北巡航，保持着对南日岛的封锁，不允许任何人或者船只靠近南日岛。

所以官军方面虽然远远的在陆上，就能看到南日岛方向天空中升起的滚滚浓烟，但是却无法探知南日岛上具体的情况，只能等待大船队到达这里之后，方能知道南日岛的情况如何。

（今天特别鸣谢“为了部落”兄弟的打赏！敢问一声，弟兄们还有月票吗？呵呵！）

第一百八十三章暗夜

张嘉策同样也是一身戎装，披挂整齐，带着一支大规模的船队，如同招摇过市一般的穿过了海坛海峡，大摇大摆的驶向了兴化湾。

张嘉策这次受命，从定海城出发之后，先驶往兴化湾，在兴化湾之中装运上这次集结在兴化湾的四千官兵，一同前往南日岛。

之所以这么做，同样还是上一次的教训，朱一冯和手下的幕僚包括武将们，生怕把船队放在兴化湾之中集结，被海狼堵在这里，先干掉他们的船只，导致最终官军无法登陆南日岛。

所以最终他们决定，船队在定海城集结，等到开始行动之后，再由张嘉策率领船队驶往兴化湾，装上在这里集结的官军，最终和从泉州过来的俞咨皋以及红毛人的船队，同时从南北两侧，对南日岛发动进攻。

张嘉策对这个安排是很满意的，因为他已经切切实实的体验过一次海狼的厉害，上次海狼炮击莆禧所，他便吃了大亏，被海狼的几条炮船，把他堵在莆禧所城之中，一通乱炮，轰的他灰头土脸。

这次朱一冯令他先到兴化湾装运官兵，这么一来，他就不用亲自打头阵了，只要小小的打一个时间差，他便可以让俞咨皋先到南日岛，如果海狼不肯放弃南日岛的话，那么便会先和俞咨皋的船队进行交战，到时候不管胜负，他都可以见机行事。

如果俞咨皋胜的话，那么他不用拖延多长时间，便可以从兴化湾直扑南日岛，来个痛打落水狗，而且他船上主要装运的是陆师，最终抢下南日岛，起码这份功劳，有他的一份。

但是如果一旦俞咨皋败了的话，那么他完全可以放弃率队前往南日岛，到时候就算是有人弹劾他避战，他也可以推说是因为陆师登船拖延了时间，而且考虑到这么多人马的安全，他只能放弃攻岛。

总之张嘉策这一次是打定了主意，露头椽子先烂，说什么他都不能打这个头阵，宁可让俞咨皋抢的头功，他也要稳扎稳打，再也不能有任何差池。

更何况在他此次来之前，曾经接待过一个神秘客人，这个人告诉他了一个消息，让他不要打头阵前往南日岛，这个神秘人给他留下了一封信，他看过之后便放火烧掉了，但是却留下了信封之中的一张丰隆号的银票，这张银票的票面是一万两银子，当然这件事只有他知道，就算是他的小妾，他也没有给她提起过。

整个兴化湾的木兰溪入海口北侧，现在都变成了一座兵营，两个月来，从内地调来的官军，都集结在了这里，总共集齐了足足六千人马，当然对外号称是两万大军，囤积了大量的物资粮秣，只等船队驶来之后，登船出海了。

这些兵马并不是来自一个地方的，总共由两个游击和六个千总统领，主要是兴化府的官兵为主，另外还有从泉州府和延平府一带调来的镇兵。

这些官军可谈不上什么军纪，沿途来到集结点的时候，陆上是走一路抢一路，令沿途的百姓闻之色变，不少老百姓听闻官军到来，立即便弃家而逃，在老百姓眼中，这些官军还不如土匪。

有句谚语说，匪来如梳，兵来如篦，官来如剃，说的就是如果土匪来的话，老百姓会像被梳子梳了一遍一般，但是官兵来的话，那么就会像篦子一样，官吏来的话，就会像剃刀一般，老百姓什么都留不下了。

大明的官军从来军纪就很差，这一点几乎每个老百姓都知道，他们在驻地的时候，还会因为各种原因收敛一些，不敢太过嚣张，不至于把他们驻地附近的老百姓祸害的太苦，但是一旦他们要出去行军打仗的时候，官军的军纪就彻底松散了下来。

沿途他们会对所经之处的村寨以劳军的名义，大肆进行勒逼，普通百姓稍有不从，动辄便会被打杀，有时候官兵甚至干脆血洗一些村寨，大肆进行奸；淫掳掠，除了一些后台硬的士绅所在的村寨，他们还会稍有顾忌，其它的普通村寨，都不会轻易放过。

而当官的也不愿意对手下兵丁管束太严，因为他们很清楚这些当兵的因为常年欠饷早已憋足了怨气，正好通过这种方式，让当兵的捞点便宜，满足一下他们的需要，否则的话一旦用上这些当兵的时候，这些当兵的肯定不会卖力给他们干活，弄不好还可能趁着乱阵，给他们背后来一下。

所以官军的军纪之败坏，到了这个时候，已经是天下尽知了，老百姓恨官军甚过恨土匪抑或是海贼，不少地方的村寨，都会组织乡勇或者团练以自保，这些乡勇团练平时种地，一旦遇上了土匪或者海贼的时候，便联乡自保，甚至有时候会和官军对抗，他们是为了保家，所以有时候地方的团练甚至比官军还能打。

张嘉策这一路上从定海城行来，驶过海坛海峡又驶入到兴化湾之中，一路上并未遭到任何海狼的船只的袭扰，最多就是有一两条快船，远远的在官军船队外围盯着他们的行动，张嘉策也不对其加以驱逐，任凭这一两条船只，远远的跟着他的船队。

所以在南日岛以北一带的海面上，虽然官军船队招摇过市，却始终显得

比较平静，但是在南日岛南面的俞咨皋船队，却没有张嘉策的那种悠闲了。

从他们刚刚驶出永宁卫不久，天色就渐渐黑了下来，入冬之后海上的天气还算是比较平静，既无大风也没有大浪，只是天上有一层淡淡的薄云，倒是也不影响他们夜间航行。

因为从永宁卫出发前往南日岛，是处于逆风航行状态，虽然这对于中式船只来说，影响并不太大，但是却还是严重影响航速，顺风的话，他们可以仅用两天多时间，就可以驶抵南日岛，但是现在是冬季，北上船只，在逆风状态下，起码要用五天时间，才能抵达南日岛。

俞咨皋早就憋着劲，打算尽快赶赴南日岛，抢下首先登岛的首功，加之他们这么大的船团，如果夜间驻泊的话，沿途要耽搁更长的时间，作为俞大猷的儿子，俞咨皋是标准的军门世家，很清楚什么叫做兵贵神速。

所以他决定船队出发之后，夜间不进行停泊，全部船队除了必要的水船要靠岸取水之外，其余的船只都一路不停，直接赶往南日岛。

第一天出发的晚上，倒是还平安无事，沿途的渔船看到这么大规模的船团，远远的就赶紧纷纷走避，这些渔船都是违反了禁令，私自偷偷出海捕鱼的，另外近期沿海的几个渔场的海狼的巡船也暂时离开，使得一些平时不给海狼交渔税的渔民，想要趁机捞一笔，所以冒险出海捕鱼。

当他们看到了缓缓驶来的这么大规模的船队之后，立即吓得赶紧升帆，拼了命的朝着远离海岸的地方逃去，生怕被官军抓住，到时候他们的船恐怕都保不住了。

所以一路上俞咨皋船团航行的时候，沿途海面像是扫了一遍一般，就算是偶尔有过路船只，都只要看到这个船团，立即就朝着岸边或者深海方向逃窜。

官军水师在海面上平时对付海贼不咋样，但是一旦他们大规模出海的时候，其实也跟海贼一样，甚至还不如海贼，扯掉船上的旗幡，他们立即就是海贼，而且下手更狠，往往不但劫船，而且还会杀掉船上所有人灭口，连船只也可能会被他们凿沉。

所以商船在海上，宁可碰上海贼，也不愿意碰上官军水师的船只，只要见到官军水师的船只，能跑多快就跑多快，能跑多远就跑多远。

第二天白天，俞咨皋的船团也没有遇上什么事情，他为了赶路，倒是也约束了手下船团，令各船不得擅自行动，脱离船团。

他这么做也是为了安全考虑，因为他听闻，海狼的部众在海上行事诡

异，而且他们船况大多很好，船速快，特别是他们的那些飞字号快船，更是神出鬼没，为此褚彩老和郑一官不少曾经和海狼为敌的家伙们，都吃亏很大。

他很清楚，现在海狼肯定也在盯着他的这个船队，偶尔远处的海面上会出现点点帆影，他猜得出，那肯定是海蓝监视他们的哨船，可是因为距离远，他也没派船去驱逐他们，既然藏不住，那么他就打算大大方方的直奔南日岛而去，凭着他的船队实力，还有伴随他们航行的那几条红毛人的大夹板船，一力降十会，强行攻上南日岛。

但是随着第二天的夜幕降临之后，俞咨皋终于遇上了麻烦，在这个时代，夜间航行是很冒险的事情，因为航海技术的退步，使得大明的海船在海上航行的时候，多要采用沿着海岸线航行，以确保不会出现迷航的情况，而沿海的地形曲折，而且没有完善的灯塔抚标来标定，稍有不慎，就可能会造成触礁或者是搁浅的危险。

所以一般情况下有条件的话，海船都会在晚上找一个地方临时驻泊，天亮之后再起锚行进，但是俞咨皋急于想赶至南日岛，命令船队夜间不停，继续航行。

这么大的船团，夜间航行的风险更大，晚上视线不好，稍有不慎船只就会相撞，所以入夜之后，船队必须要分散开一些距离，保持船与船之间的距离，还要挂起大量的灯笼，来让周边的船只可以看到他们，以防出现撞船的情况。

所以天一黑下来，船队马上就疏散开，保持松散队形，船上的水手也要时刻保持着警惕，以防突然间撞上其他船只。

第一百八十四章夜袭船团

这样一个大船团，在海面上夜航的场景，是相当的壮观的，二百多条船在海面上展开，占据了几平方公里的海面，海面上到处都是星星点点的灯光，就如同突然间海上出现了一座繁华的城市一般炫目，每一簇灯光都标记着一条船的存在，缓缓的海面上前进着。

随着船只的摇动，灯光还闪闪烁烁，就如同繁星忽然间落在了海面上一一般，让人看了之后禁不住发出感叹之声，甚至有些心神摇曳的感觉。

不少人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场面，都纷纷跑到船甲板上，观看这样难得一见的场景，忍不住大发一通感慨。

随船少不了读书人，比如像田友仁这样的幕僚，还有一些随军书办或者书吏以及像俞咨皋的幕僚，当看到这样的场景，少不了要在船上吟诗作赋，甚至喝点小酒。

所以临战的紧张感，到了夜间之后，也就都放松了下来，只剩下操船和上斗还保持着警惕，不敢大意，生怕稍有不慎出现撞船的危险。

可是就在夜幕落下之后，在海平面上，却出现了一支数量并不多的船队，这支船队远远的和俞咨皋的船团保持着距离，而且全部灭灯，只在船尾和望斗上面，挂着一盏小灯，这种铜灯只在一面开孔，灯光也只能向一个方向发散，而且基本上都是朝着他们的后面，所以从侧面，基本上看不到他们的灯光。

这支船队船只数量不多，一条衔着一条的船尾，距离不远，船队也保持着相对密集的状态，而且船队之中悄然无声，所有人都冷冷的站在船舷处，朝着远处星星点点的官军船队望去。

在入夜之后，荷兰人的船队便在韦特的命令下驶离了俞咨皋的船队，因为他们的船只船体较大，而且帆装的缘故，虽然可以抢风航行，但是在逆风的状态下，他们操作起来比较困难，水手要经常桅杆上来回移动，调整船帆，所以劳动量比起中式硬式船帆，要大很多。

这么缓缓的前进速度，让韦特这帮荷兰人很有点无奈，白天勉强保持着和俞咨皋船队的接触，但是到了晚上之后，他们不信任这些中国人的操船技术，于是干脆便驶离俞咨皋的船队，以免和这些克戎船发生碰撞。

这么一来，进入夜间之后，俞咨皋的船队便失去了荷兰人船队的护航，只能自己抱成团继续朝北航行。

而这个时候，也正是他们最虚弱的时候，这十几条身份不明的船只，便在这个时候，出现在了俞咨皋船团的东侧洋面上。

时间在海水波浪拍打船体的枯燥声音之中，缓缓的流逝着，海面上的船只依旧要不不停的在海面上划着之字形的路线，调整着船帆受风，缓缓的前进着，当时间进入到了午夜时分的时候，官军船队之中看新鲜的人也都累了。

虽然船团集体在海上夜航的场景很美，可是看多了也会有审美疲劳的感觉，看够了的人终于挡不住睡意，早早的便下到船舱之中随便找个地方睡下了，于是船上只剩下上斗和缭手还有舵工火长之类的人员，还坚守在甲板上，整个船队也变得开始安静了下来。

而就在这个时候，远远和他们保持并行状态的那支神秘船队，却开始有了新的动作，这支船队为首的一条船上，亮起了一盏灯，飞快的闪烁着，只有跟在它身后的其它船只，才可以看到这一束闪烁的灯光。

在第一条船开始闪烁灯光之后，跟在后面的船只也开始一条接一条的闪烁起了灯光，这种灯光后世的水手一看到，便知道这是灯语，专门夜间传递信号用的。

随着灯光闪烁之后，这支隐身在夜幕之下的船队，开始转向，并且朝着他们左侧的官军船团缓缓驶去。

而这个时候正好天上的月光也不是很明亮，船队之中的人员视线很不好，只能隐约看到不太远的地方，加之海面上到处都是灯光，使得他们只能看到有灯光的地方，根本无法发现，有一支船队正在朝着他们靠近。

在经过大约半个时辰左右之后，这支神秘船队终于驶近了俞咨皋的船队，但是却依旧没有被俞咨皋的船队中任何人发现他们的存在。

直至这支船队靠近俞咨皋的船团之后，船队便开始解散，一条条船只脱离了原来的队形，开始分散开来，分头驶入到了俞咨皋的船团之中。

虽然有官军的上斗，在隐约之间，感觉到了似乎有船只接近了他们的船队，但是当定睛望去之后，却并未发现什么异常。

一条条靠近过来的船只，就这么很快散入到了俞咨皋的船团之中，却并未引起多少人的注意。

“该死！那条船上的灯笼怎么灭了？左转！奶奶的他们离咱们太近了！照着下去，就该撞上了！”

嗨！我说那条船上的人，你们他娘的眼瞎了还是都他娘的睡着了？没看

到你们的灯笼都灭了吗？赶紧转向，靠的太近了！听到了没有？”

一条官军福船桅杆上的上斗，忽然间在微弱的光线之中，看到了一条船的船影，而且这条船上乌漆麻黑的，连一盏灯笼都没有亮起，正在朝着他们的这条船靠近过来，眼瞅着已经快要贴上他们的船了，几乎可能就在下一刻就碰上他们的船了。

于是上斗立即一边破口大骂，一边赶紧招呼下面的缭手和舵工转舵避让，并且大声喝骂着提醒靠近过来的这条船，让他们赶紧转舵避让，以免发生碰撞。

可是那条船却没有一点反应，依旧保持着航向，朝着他们驶近过来，眼瞅着距离他们就剩下没多远了，这才开始有了反应，船上亮起了星星点点的火光，而且船只开始调整航向，几乎快要和这条福船贴在一起了。

这条福船上的水手们这个时候都惊出了一身冷汗，赶紧转舵避让，生怕和这条混帐的船只碰在一起，这么黑乎乎的夜晚，要是在海上撞船的话，那就麻烦大了，所以他们船上的人顿时响起了一片骂声，不过还是有人感觉到事情似乎有点不妙，因为这条突然出现在他们旁边的船只，显得有点太诡异了。

这条船在靠近之后，他们发现船上不是没有灯光，而是桅杆上点着一盏很奇怪的灯，船上也看不到旗号，而且在靠近他们之后，船上的甲板上亮起了点点火光，让人忍不住感觉事情不妙。

有人这个时候赶紧跑去找船上的军官，并且大声喝令那条船立即驶离他们的船只，不许再继续靠近过来。

但是就在这个时候，事情开始出现了意想不到的变化，那条诡异的船只上，突然间就飞起了一个个闪着火光的东西，朝着官军的这条福船飞了过来，同时还点起了更多的火头，有经验的人立即便判断出，这是一些点燃的火箭。

“敌袭！不好了，敌袭！……”有脑子灵活的官兵立即判断出他们遇上了什么情况，原来是有敌人趁着夜色的掩护，居然混入了他们的船队之中，对他们发动了偷袭。

可是当他们的惊呼声还没有落地，那些飞过来的火点便砸在了他们的甲板上，这些火点一落在他们的甲板上，就立即发出了一片啪嚓啪嚓的瓷片碎裂的声响，几乎是转瞬之间，里面溅出的液体便立即燃烧了起来，并且火势一烧起来就非常猛烈。

有些猝不及防的官兵没有来得及躲避，身上也被溅上了火点，顿时身上

的衣服也被点燃，立即发出了凄厉的惨叫声。

不等这船官兵明白过来，紧接着一簇火箭便又朝着他们船上飞来，笃笃笃的钉在了他们的船上或者船帆上，火箭的箭杆上缠有浸满了油脂的布条，钉在船帆上之后，立即便开始熊熊燃烧了起来。

直到这个时候，船上的所有人才被惊醒，有人从船舱之中涌出来，稀里糊涂的看着甲板上燃起的大火惊叫着问发生了什么事情。

而这个时候这样的场景却在俞咨皋的船队之中接连发生，有十几个地方都出现了这一幕，一条条身份不明的船只突然间便在船队之中暴起，将无数点燃的火球丢在了旁边的官军船上，随即便引发了大火。

惊呼声立即便传遍了整个海面的船队，所有人都立即被惊呆了，有人立即便判断出他们遭到了偷袭，但是这样的夜色之中，根本无法找出混入到他们船队的敌船，整个俞咨皋的船队开始混乱了起来。

所有人都惊慌失措的朝着船只四周打量，生怕他们旁边也出现这样的敌船，也幸好俞咨皋率领的主力船队，居于船队中心位置，而且戒备也比较严，敌船并未直接冲到他们船团中心的位置，只是混入到了他们外围的船队之中，这才没有直接偷袭俞咨皋所率的主力船只。

但是他们还是成功的引发了俞咨皋率领的船队的混乱，被惊醒的官兵呼呼啦啦的涌出了船舱，跑到了船甲板上，满脸惊惶之色，朝着四周紧张的张望着，一时间都搞不清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个时候俞咨皋船队之中，已经有七八条船被同时点燃了起来，船上的人们大声惊呼着，喝骂着，拼了命的想要把船上的火灭掉，又是洒沙子，又是用唧筒吸水喷，抑或是从海里面汲水，忙的是一塌糊涂。

（哇！多谢jenlyx兄弟的打赏！感动呀！这就是动力呀！呵呵！）

第一百八十五章得手

任谁这个时候都知道他们遭到袭击了，可是却不清楚为什么在敌人突入他们船队之前，他们却没有能及时发现敌人，这些敌人如同鬼魅一般的便混入了他们的船队，在他们认为最不可能的时候，突然间便朝着他们发难。

所有人都紧张的搜寻着可能的目标，不少船上的官兵都在军官们的喝令下，纷纷取出了火箭，揭开了遮盖大炮的炮衣，紧张到给他们船上的大炮装填炮弹，只待一发现敌船，就立即开火，可是他们忘了，这是夜间，他们的视线很差，根本无法及远，只能根据附近海面上船只的灯光来判断。

这会儿官军所有人都因为突然间的偷袭，而有些风声鹤唳了，他们无法判断出谁才是敌船，总之觉得任何船只，都可能是敌船，特别是那些靠近他们的船只更像是要偷袭他们的敌船。

而就在这个时候，海面上突然间又响起了一连串的炮声，在船队之中有些地方猛然间闪烁起了一团团耀眼的火光，紧接着便传出了隆隆的炮声，虽然这些炮声并不算是太密集，但是在混乱的船队之中，却显得是如此的惊心动魄。

有些官军的战船立即便挨了炮弹，实心炮弹重重的砸在他们的船上，顿时打的他们的船只碎片乱飞，更可恶的是这些偷袭的敌船并不都使用的是实心弹，居然瞅准了这会儿不少官军都忙着跑到甲板上四处观望的机会，给他们的火炮装填了葡萄弹抑或干脆就装填了散弹，对着官军的战船就猛轰了过去。

很显然他们并没有打算短时间之内便把敌船摧毁，使用葡萄弹和散弹，只不过是有多杀伤一些敌人罢了。

一丛葡萄弹就如同狂风暴雨一般，直接从一条官船的甲板上横扫而过，正聚集在甲板上的那些官兵，甚至连趴下的机会都没有，便顿时被这通密集如同骤雨一般的弹丸撕碎，惨叫声响彻了夜空，等这一炮过去之后，这条船上的官兵已经没有几个还能站着了。

甲板上到处都是尸体伤员，还有各种残肢断臂以及人体的零碎，鲜血几乎将整个甲板染红，受了重伤未死的官兵，躺在血泊之中发出凄厉的哀嚎声、求救声，可是这会儿他们船上剩下的活人，早已被吓得三魂七魄都挪位了，哪儿还顾得上去救这些袍泽呀！

整个官军船队，顿时仿佛开锅了一般，挨了炮的官兵不管不顾的立即便开始反击，火箭火铳、大炮火力全开，朝着偷袭他们的船只打去，也不管打得着打不着，起码先图个心理安慰再说。

夜色之中的海面上立即便响起了更加猛烈的炮声，可是在夜间打海战，对于这些训练严重不足的官兵来说，实在是太难为他们了，黑夜之中，他们只能大致看到偷袭他们的船只的位置，想要命中敌人，基本上只能凭运气。

更严重的是他们之中不少官兵已经被吓坏了，甚至根本无法判定敌船的位置，便胡乱开始开炮，充分的发挥出了他们的恶习，那就是只要开战，不管敌人在哪儿，够得着与否，都先打了再说。

这样的黑夜之中，虽然官兵船队入夜之后疏散了一些，但是还是相当密集的，官兵们胡乱放箭开炮，打中友船的几率，远比打中敌船的几率要高，有些官军的船只，稀里糊涂的挨了一炮，于是也不敢怠慢，立即便开始发炮还击。

当然他们根本没有搞清楚，他们打的到底是谁，反正是看到有人朝他们开炮了，他们才不管他们是谁，先打了再说。

一条接着一条的官军战船开始发炮，整个俞咨皋船队顿时如同开锅了一般，到处都开始响起了炮声，火箭更是跟泼水一般的从各个船上被发射了出去，纷纷扬扬的撒向了其它船只，一些船只开始燃烧，大火开始照亮了海面。

俞咨皋其实在刚刚发生混乱的时候，便被手下的亲兵叫醒了过来，立即披挂了一番，从船舱之中来到了甲板上，定睛开始朝着船队外围望去，他这会儿吃惊也不小，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在他看来相对安全的夜晚，居然会遭到敌人的偷袭。

而且据刚才亲兵所报，说在他们遭到突袭之前，根本没有发现有船只靠近他们的船队，一切都发生的十分突然，好像敌人根本就没有点灯，就这么摸黑混入了他们的船队，这在这样的时代，是不可想象的。

因为没人敢在夜间海上行船的时候，连灯笼都不挂，可是没想到海狼部众，还真是胆大包天，居然会做出这样的事情。

虽然船队遭到了袭击，但是毕竟俞咨皋是经过几次大场面的武将，作战经验还是较为丰富的，他在观察了一下之后，立即判断出，这次来偷袭他们的敌船数量其实并不多，因为他所在的位置望去，船队之中的起火点并不是很多，损失暂时还不算大，所以他还能稳住神。

可是接下来的情况却让俞咨皋感到了恐惧，因为随着炮声响起，整个海面上他的船队已经彻底乱了，随着越来越多的船只开始发炮，完全已经失去了控制，而真正的敌人，到现在他们都没有看到，只是一味的朝着他们认为敌人的目标开火。

俞咨皋这一下慌了，因为他很清楚在这样的深夜，他根本无法有效的控制船队，更无法实施有效的指挥，漫说是找到敌人并且把他们干掉了，就算是现在让他下令停止开火都难，而且他还看到，外围的混乱正在朝着内圈这边发展，有更多的船只加入到了这场混战之中。

如果任由这种情况发展，那么最终他整个船队都要陷入到这种混乱之中，于是他再也不敢怠慢，立即下令挂起灯球，传令船队向岸边行进，并且命令船队之中各船都停止开火。

可是他的命令，这会儿却只有一部分尚未被波及到的船只上的人员看到，那些已经被卷入到混乱之中的船只，这会儿都忙着不停的朝着附近的“敌人”开火，根本没有人注意到他的命令。

所以混乱依旧在持续下去，俞咨皋气的是咬牙切齿，但是却又无可奈何，于是只得再次传令，船队跟着他先离开这片混乱的海域，先把没有被卷入到混乱之中的船只带离再说，否则的话迟早剩下的这些船只，也会被裹挟进去，到时候问题就更麻烦了。

而就在这个时候，一些没有悬挂灯笼的船只，开始悄然的从官军船队之中脱离了出来，但是他们并未立即离开，而是瞅准了机会，趁着官军船队开始混乱的时候，绕到了官军船队的另一边，忽然间再一次朝着官军的船只开火。

一门门大炮怒吼着，将炙热的炮弹砸向了敌船，一时间实心弹、链弹、葡萄弹在海面上疾飞，顿时又有几条官船遭到了打击，这个时候一些官船才发现敌人这会儿已经不在他们船队之中，赶紧调转炮口准备反击，可是不等他们组织起有效的反击，倒是却先被自己人的炮弹打中了船只，一时间更让他们搞不明白状况了，根本无法分辨，谁是敌人，谁才是友军。

看着混乱成一片的官军船队，站在一条鸟船艙楼上的冯德，这才满意的点了点头，开口道：“差不多了！放火箭，通知咱们的弟兄，立即撤出战斗，前往预定地点集合！让他们自己乱吧！”

这一次夜袭俞咨皋船队的主将，正是前段时间得到晋升不久的冯德，继罗贤彬之后，冯德现在也已经跻身于舰队中高层之中，成为了第二舰队二支队的支队长，统领了十几条快船，当然并不是飞字号快船，只是由一些鸟船等经过改装之后的中式快船。

这些快船战斗力并不强，平时主要作为巡逻船使用，但是这一次却被于孝天授命，前来夜袭俞咨皋的船队。

其实从俞咨皋的船队出永宁卫开始，海狼就一直盯着俞咨皋的船队，但

是却并未对其发动袭扰，一直等着俞咨皋的船队驶过了泉州湾之后，冯德这才率队出击。

以他们的实力，要想袭击俞咨皋的船队，白天的话那基本上是飞蛾扑火的自杀式行为，所以他们唯一的机会就是夜袭。

而海狼船队的夜间作战能力放眼中国沿海，绝对是首屈一指的，他们现在夜间的航海技能，在俘虏的西班牙水手们的帮助之下，已经得到了很大的提高，他们学会了新的海上定位技能之后，基本上可以自由的在海上航行，已经不用再像以前那样，必须要沿着海岸线活动了。

每条船上的船长大副，都学习了新的航海技术，加上他们不断摸索的夜间编队航行，现如今夜航的能力已经相当不错了。

所以冯德这一次便趁着俞咨皋船队的官军夜间松懈的空隙，带着他的支队提前在这一带海面上设伏，等待俞咨皋船队的到来。

入夜之后他们便发现了官军的船队，这么大规模的灯笼标示出来的船队，如果他们还发现不了的话，那冯德这次回去，就真可以洗洗睡了。

在发现了官军船队之后，他们又观察到了荷兰人的船队离开了官军主力船队独自行动，于是这就更让他们变得安全了许多。

第一百八十六章下马威

在进入午夜时分之后，冯德判定官军船队已经彻底松懈下来，于是便带着他的支队开始在灯光管制的情况下，悄然靠近了官军船队，并且按照预定计划，一条接着一艘散开，尾随着官军的船队，混入到了他们其中。

官军根本就没有发现他们的出现，依旧是懵懵懂懂的继续朝前航行，于是他们便偷偷的选定了各自的目标，靠近了上去。

冯德在成功带队混入了敌军船队之后，立即便开始发动了袭击，趁着敌军完全没有发现他们存在的时候，每条船都选择了一条敌船靠了上去，突然间先用燃烧瓶攻击了一部分敌船，引发了一些敌船着火。

在发动之后，他们毫不犹豫的开始用火炮和火箭等武器，对着敌船猛打了起来，其实以他们自身的武装，想要干掉很多敌船，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

因为他们的船只都不算大，只是比较灵活罢了，船上装载的火炮也都不算大，主要以六磅炮和十二磅短炮为主，近距离情况下杀伤威力尚可，但是想要轻松击沉敌船却并不容易。

但是冯德并不追求击毁多少敌船，他们的主要目的就是袭扰，让官军船队混乱起来，所以他们在猛打一阵之后，便立即开始撤离，每条船都被勒令不得恋战，只需要搞乱对方即可。

于是他们在短暂猛击敌军船只之后，便纷纷开始撤离，而他们在撤出战斗之后，可是官军船队的炮声却并未停止下来，依旧是炮声隆隆，也不知道他们在打什么，总之这是一场标准的海上夜袭战，虽然他们无法判明杀伤多少敌人和敌船，但是对他们来说，现如今却已经达到了目的。

而这个时候他们也看到，远处有一些灯光，应该是一支船队，正在朝着这边驶来，于是冯德也不多做停留，立即发火箭传令，船队驶往他们的集结地点。

虽然他们来的时候是组队前来，但是走的时候，因为各船已经各自为战，虽然撤出战斗，但是想要再重新组成船队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所以按照他们原定计划，袭击成功之后，各船自行撤离，赶往集结点会和，然后返回乌丘屿和主力舰队会和。

在他们撤退很久以后，官军船队的混乱还没有彻底结束，被打蒙的官军船队，根本不知道这时候敌船已经早已撤离，只要有人还在放炮，他们就一直不敢停，为了自保，这时候他们根本顾不上辨明周边船只的身份，只要感

觉对方对自己有威胁，就不管不顾的继续开火。

这样的混乱就连匆匆赶过来的荷兰人的船队都没敢继续靠近官军的船队，只能稀里糊涂的在远处观看官军船队的这场混乱。

结果是这种混乱一直持续了两个时辰之后，才算是渐渐平息了下来，再看这会儿海面上，整个官军船队已经都彻底散开，分部在非常大的一片海面上，仅剩下大约半数左右的船队，没有被裹入到这场混乱之中，在俞咨皋的率领下，先行驶近了岸边，避开了这场混乱。

而海面上最后混乱结束的时候，已经横七竖八的飘了十几条被毁的船只残骸，这些船既有被烧毁的，这会儿依旧在冒着滚滚浓烟，火苗蹿的老高，像是海面上的一堆堆大篝火一般，烧的劈啪作响。

也有一些船只只是稀里糊涂的被不知道谁的大炮击毁的，船体被打的破破烂烂，挣扎着漂浮在水面上，船上的官兵也死伤陈籍，倒是都是鲜血。

当然也少不了一些船只被撞毁的，当夜袭开始之后，一些船上的军官抑或是舵工因为慌张，忙不迭的转舵试图脱离战团，但是紧张之中，在夜间根本就无法保证安全，结果混乱之中，官船发生了大量的碰撞事故，不少官船争先夺路而逃，结果相互之间撞在一起。

第三种情况是官船损毁的最重要的原因，比起被击毁和烧毁的船只数量都要多一些，而且官船形制不同，大小不一，大船撞上小船的话，大船倒是问题不大，小船可就倒霉了，往往当场就被轻则撞伤，重则当场撞沉。

海面上在天微微亮之后，可以看到到处都飘着残破的船体以及残片，还有一些浮尸，这时候可是冬天，就算是福建这边的海上水温也非常低，有些官兵船只被毁不得不跳海逃生，但是夜间根本得不到救助，只能在海水里挣扎，温度很低的海水使得他们很快丧失大量热量，最终导致失温休克，结果是被活活淹死，天亮之后海面上自然飘了不少官兵的尸体。

俞咨皋一直心惊肉跳的等到天亮时分，才敢带着剩下的船只回到海面上，开始清点这一夜之间的损失情况。

经过一番盘点之后，俞咨皋额头上的青筋直跳，他很清楚昨晚其实袭击他们的敌船数量并不多，但是对方却掌握了他们的心理，关键是引发他们的混乱，现在看来敌人彻底大获成功，这基本上算是在海上引发了一场官军的营啸，使得官军在夜间不分敌我的进行了一次自相残杀。

结果是一夜之间，俞咨皋的船队损失了二十余条船只，其中既有被烧毁的，也有被击毁的，更多的则是他们自己撞毁的，损失官兵数量更是达到了数百人之多，只有少量精明点的官兵，在弃船的时候抛下了船上带的小舢

板，攀着舢板最后获救。

俞咨皋这心里面别提多憋屈了，他们刚刚出发这才一天多时间，距离南日岛尚有不短的距离，就遭到了如此损失，而且连敌人的毛都没见一根，他们就损失了二十多条船只，数百官兵。

这对于他们的士气打击，可谓是相当沉重，俞咨皋现在终于后悔了，后悔不该急着赶赴南日岛去抢什么头功，结果夜航期间让海狼钻了空子。

这些该死的海狼果真不是好惹的，居然黑夜之中，敢于在海上对他们这样大的船队发动袭击，这也使得俞咨皋明白了为何海狼在这几年间，能纵横于福建沿海，屡战屡胜了。

仅凭敌人这样的行动，就可以看出他们既胆大心细，而且还具有超过常人很多的夜战能力，在海上操舟的本事，要远比他们官军水师强的太多。

这使得原本信心十足的俞咨皋产生出了一种强烈的挫败感，他虽然早就知道海狼很强，但是却没有想到海狼居然强到了如此地步，看似不可能的事情，居然被他们做到了，而且是仅仅用了很少的力量，便给官军造成了如此大的损失。

俞咨皋看着到处漂浮着残片的大海，心中不由得一阵后怕，幸好昨天海狼来的袭击船并不多，如果昨天晚上海狼倾巢而出的话，保不准昨晚一夜之间，他的船队就会全灭，那样的话，别说他抢的攻占南日岛的首功了，甚至连他的性命估计都难保。

想到这一点之后，俞咨皋如同被扎破了的轮胎一般，顿时便有些泄气了，草草的命令船队收拾了一下残局，将损毁的船只凿沉，个别船只还能修复的拖到岸边，找个地方先放哪儿，安排人简单维修，至于那些漂浮的官兵的尸体，则派人简单打捞一下，不过许多尸体不等他们捞起来，便已经又缓缓的沉入到了水中。

在收拾过战场之后，俞咨皋命令船队继续前进，并且派人知会一下红毛人，让他们今后几天，必须要跟紧官军船队，保护好官军船队的侧翼。

对此韦特也立即点头答应了，昨晚明朝官军水师的混乱，他们在天亮的时候才明白了原因，得知是海狼派出了袭击船，夜袭了官军船队之后，连韦特也不得不重新调整了对海狼的认识，感觉到了沉甸甸的压力。

他暗自琢磨，看来这伙自称海狼的中国海盗确实不一般，像海上夜袭战这样的战术，就算是他们荷兰人，也不敢轻易做，因为在夜间航行，本身就具有很大的危险性，而且还要去突入到比他们强大得多的敌军船队之中，这就更需要勇气和技巧了。

可是海狼却还是做到了这一点，成功的袭击了官军船队，更成功的引发了官军水师的混乱，使其在半个晚上都在自相残杀，造成了巨大的损失。

仅凭这一点，他就不得不承认，海狼部众的勇气和能力是超凡的，这个对手没他想的那么简单，所以他也收起了心中的狂傲，开始变得小心翼翼了起来。

接下来几天的航行，俞咨皋彻底收敛了起来，再也不敢轻易为了赶路而夜间航行了，有了这次教训之后，他每天天黑之前，便率领船队在岸边找个地方临时驻泊，并且加强了防卫。

不过海狼也没有再对他们继续进行袭扰，每天还是有那么一两条船，远远的在海面上观察着他们的行动。

俞咨皋为此感到非常不爽，用花高价从红毛人哪儿购买来的望远镜仔细观察了一下，并且派出了几条快船，前去驱逐那几条如影随行的海狼的几条船。

但是海狼丝毫不惧怕他们，去的船少的话，劈头盖脸就是一通猛揍，为此还干掉了两条官军的哨船，但是只要俞咨皋派去的船多，他们马上就溜之大吉，不给俞咨皋一点机会。

甚至连韦特，也曾经派出两条稍小一些的船只过去，但是海狼的船只根本不跟他们交手，立即远远的躲开。

这让俞咨皋更是郁闷，有力气用不上，只能干瞪眼。

（感谢鹰之武老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八十七章带引号的克复

原来计划的五天航行时间，最后他们足足多走了三天，从永宁卫到南日岛，整整走了八天时间，才算是抵达了南日岛。

可是当他们到达南日岛的时候，却发现，这里已经是人去屋空，看不到任何人影，岛上仅剩下了一个空空荡荡的村庄，南日岛南岸沿海一条渔船都没有，完全变成了一片死寂的景象。

让俞咨皋诧异的是，海狼直到他们抵达南日岛，都没有再对他们发动一次进攻，更没有在他们抵达南日岛的时候，在海上对他们进行任何抵抗，就这么任由他们抵达了南日岛。

俞咨皋于是立即派人一边从陆上横穿过南日岛，赶往南日岛的海狼大寨，一边让几条快船，通过南日水道绕过南日岛，前往南日岛的海狼大寨，虽然他已抵达南日岛，但是谁拿下了南日岛大寨，这头功才是谁的，他很清楚这几天他在陆上耽误了不少工夫，而另一边的张嘉策则是从定海城出发，南下南日岛，一路上可以说是顺风顺水。

只不过张嘉策要奉命先到兴化湾装运那边的陆师官兵，所以可能会耽误一些工夫，现如今看样子海狼已经是放弃了死守南日岛，那么这一次虽然他在陆上吃了瘪，但是估计也是海狼给他们一个警告罢了，并未打算继续死守南日岛。

不过在拿下南日岛海狼大寨之前，这件事还不能最后确定，因为在此之前，他对当初褚彩老大举进犯南日岛的过程是经过了一番仔细的了解的。

当时海狼就是以南日岛大寨为诱饵，也是并不对褚彩老的船团进行阻击，让褚彩老轻松登陆，却在陆上重创了褚彩老，趁着褚彩老士气大跌的时候，船队突然出现，将褚彩老打的落花流水。

所以他虽然没看到南日岛有人，但是从南边上来，却看不到大寨的情况，所以到底是海狼彻底放弃了南日岛，还是要学上次那样，死守大寨，他目前不敢确定，必须要派人赶往大寨那边，看看情况再说。

可是当俞咨皋的人赶到海狼大寨的时候，却发现这里已经出现了一大帮官军，大寨前面的湾子里面，也靠泊了大批的官军战船，看旗号之后，才知道，原来张嘉策居然抢先他们一步，刚刚到达南日岛，正在靠岸登陆，卸下了船上的大批陆师。

而再看南日岛海狼大寨，他们却发现，这会儿早已没有什么海狼大寨了，原来的海狼大寨这会儿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包括寨墙在内，几乎都被

拆毁的拆毁，烧毁的烧毁，有些地方的余烬还未彻底熄灭，走近大寨就感到热浪扑面。

空气中还弥漫着浓浓的烟熏味，可见的这座大寨刚刚被烧毁不久，俞咨皋得知消息之后，不由得心中暗骂，要不是他在路上遭遇一次海狼的夜袭的话，岂能轮得到张嘉策先行登岛，这个首功看来还是被张嘉策给拿了去。

不过换来的是让他也放了心，海狼既然把他们的大寨都给烧了，那么也就说明了他们已经彻底放弃了这座南日岛，原来以为到了这里，肯定会少不了一场苦战，可是现在看来，这种担心已经是多余的了。

从细作带回去的消息看，海狼在盘踞南日岛的这几年里，对南日岛是苦心经营，岛上又是开荒又是种地的，而且还有商栈、码头、船寮更有不少工坊，现在既然他们连大寨都烧了，那么可见的他们这次确实确实壮士断腕，不打算继续盘踞在南日岛了。

那么这一次他们福建官方对海狼的进剿，起码已经取得了可以说得过去的战果，主要目的已经达到了。

其实作为主将的俞咨皋和张嘉策等人，对这次朱一冯的想法都看的很透，朱一冯虽然在上任之后厉兵秣马，看上去是要对海狼进行大规模的进剿，但是实质上朱一冯的目的，却并非一定要把海狼灭掉，因为他们都清楚，现在的海狼不是一般的海贼。

海狼除了南日岛这一个老巢之外，现在已经又在台员岛上占据了几个地方，大力经营，想要彻底将其剿灭的话，单凭现在福建一省之力，很显然他们福建官方是没有一点把握的，如果想要彻底剿灭海狼的话，现在恐怕起码要联合广东和浙江进行多省会剿，估计还有希望。

所以他们最初的作战目标，便只是设定在了将南日岛克复就差不多了，至于能不能剿灭海狼，已经不是他们所关注的问题了。

现如今很显然，海狼很知趣，明知死守南日岛，对他们并没有多少好处，与其在这里跟官府死磕，倒还不如暂时放弃南日岛，退守到他们的台员岛老巢之中，之所以在路上偷袭俞咨皋船队，应该是他们不太甘心，属于是一种示威的做法。

所以既然现在海狼都已经跑了，那么他们这一仗也算是打完了，虽然他们连海狼的影子都没有看到，但是却依旧不妨碍他们可以朝京师报捷。

这么多年来，福建沿海一直海上不靖，沿海诸多岛屿虽然名义上还是大明官方控制，但是实际上却基本上处于飞地状态，官府根本无力对其进行控制，使之成为了海贼们的老巢或者是商船临时的避风港。

这一次虽然他们没有能抓住海狼，但是好歹却还是逼跑了海狼，把南日岛给收回来了，那么这种克复失地的事情，照样还是一件大功。

眼下辽东建奴鞑子屡屡南犯，大明的官军是百多胜少，整个辽东几乎都被官军丢掉了，如果不是还有毛文龙的东江军在的话，恐怕这会儿辽东早就彻底沦入了建奴手中，唯有这次建奴南下，在宁远碰了一鼻子灰，败在了袁崇焕手中，才多少提振了一下辽东的士气。

而云贵四川一带的奢安之乱，却已经持续了多年，官军和奢崇明安邦彦的叛军交战，同样也是百多胜少，甚至还有总兵巡抚一级的大员战败身亡。

所以整体上大明现在是每况愈下，好消息基本上没有几个，坏消息天天成堆，现如今他们福建官军能克复南日岛，虽然战绩算不上太好，但是好歹也是件好消息，对于朝廷肯定是少不了给他们进行嘉赏的，而俞咨皋本身就魏忠贤一党走的很近，他和魏忠贤一党之中重要的成员吴淳夫乃是儿女亲家，这件事如果消息传到京师的话，就算是朝廷不嘉赏朱一冯，起码魏忠贤一党也会照顾他，故此现在的情况是大家伙皆大欢喜。

当然虽然现在他们上了南日岛，但是不等于这次的战事就已经结束，他们还必须要对南日岛进行一次所谓的清剿，说是清剿，其实就是对南日岛上进行一次刮地皮式的大索。

原来计划之中，这一次一旦他们拿下南日岛，以海狼这些年在福建的活动，肯定他们的老巢会囤积下大量的财货，只要击败他们，拿下他们的大寨，那么参战的官兵起码可以打捞一笔，而大头肯定还是他们这些军将们分润。

可是当他们来了之后，看到的却是满目疮痍，遍地的废墟，海狼提前已经将这里能运走的东西都运走了，连好一点的木头都没有留下来，更不要说留下大量的财货了。

所以他们一边是看到了海狼不战而逃感到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另一边却大感失望，觉得这一趟没有能捞到便宜有些不甘心。

不管是水师还是这次运来的陆师，都觉得肯定不能这么走，所以必须要对南日岛进行一次彻底的搜剿才行，起码也要砍几个人头，要不然的话，战报报上去之后，连一个海贼都没有击杀，这战报也太难看了点。

杀良冒功这种事，现在早已是公开化的事情，何况杀几个南日岛上的岛民，也不算是过分的事情，谁让他们从贼呢？所以就算是杀一些岛民，起码也能让未来呈上去的战报上好看一点。

所以在俞咨皋登岛之后，立即便着令军中诸将，分头开始到南日岛各处搜索，特别是那些村庄，务求要进行彻底搜捕，争取多抓一些“贼人”。

说是多抓一些贼人，奉命的军将们自然心里面很清楚，只要是人就行，砍脑袋才是关键，至于是不是海贼，都不是重要的事情。

于是众将轰然应命，立即便带着各自的官兵们朝着南日岛上撒了下去，开始到处搜检了起来。

可是这个时候南日岛上的村庄早已基本上都人去屋空了，岛民们当然都知道官军这次过来，肯定不会对他们客气，所以能走的便提前收拾了一下家中的东西上船走了，有些人实在是舍不得这里，便躲入到了东部山中。

原来南日岛上放牧了不少牛羊，也都被装船运走，岛上的村庄基本上是十室九空，除了空荡荡的屋子之外，基本上没有多少人了。

当然还是有一些顽固的老人，说什么都不肯走，认为这里是他们的家，这里有他们的田，就算是死也要守着他们的田和他们的家，于孝天对这样的老顽固，倒也没有死啦硬拽，由着他们去了，人都有自己选择生死的权力，既然他们不想活了，那么这也不能怪他于孝天弃之不顾。

第一百八十八章伏击

当得知海狼要把岛上的人都暂时撤走的消息之后，有一些顽固的老人，说什么都不肯走，认为这里是他们的家，这里有他们的田，就算是死也要守着他们的田和他们的家，于孝天对这样的老顽固，倒也没有死啦硬拽，由着他们去了，人都有自己选择生死的权力，既然他们不想活了，那么这也不能怪他于孝天弃之不顾。

所以当官军开始在岛上大索的时候，还是在各村之中抓到了百余个老人，审问之后，这些岛民肯定海狼已经弃了这里，连岛上的青壮岛民们，都跟着一起走了，只剩下他们这些老骨头不愿意走，才留了下来。

这一下俞咨皋和张嘉策的心算是彻底放到了肚子里面，通过审讯得来的这些消息，他们更加确认海狼是铁了心不要这个南日岛了，连岛上的岛民都一并带走了，那么他们还有什么可担心的呢？

所以不用他们暗示，这些被抓到的老人便被官兵噤哩喀喳的都砍去了脑袋，成为了官军的战利品。

至于那些岛上的村寨，自然而然也被官军搜了个底朝天，只要还有一点价值的东西，都被官军搜罗走了，剩下的屋舍，更是被官军一把火烧了个干净。

在东部山中，一座小山头上，在树林的掩映之下，几个人蹲在树林之中，架起了一架单筒高倍望远镜，默默的观察着岛上的情况。

这种望远镜其实就是普通单筒望远镜的放大型，倍率相对较高，可以看的更远，但是因为镜片制作难度大，海狼也是刚刚试制出来，但是清晰度却跟后世的望远镜没法比，不过在这个时代，已经算是黑科技了，足以让使用者通过镜头，看到很远的地方，就算是看的不十分清楚，也能看个大概。

“娘的，这些该死的官军，连土匪都他娘的不如！真恨不得现在就杀出去，让他们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一个身穿海狼陆军制服的士兵，抓着一杆新配发给他们的狼牙步枪，通过望远镜看了一番之后，忍不住骂了起来。

另一个士兵马上凑到望远镜处，透过目镜也观察了一番，远处几处村庄这个时候都已经燃起了熊熊大火，从镜头之中，他们甚至可以看到最近处的一处村子，里面的官军拖出了几个人，拉到了村子外面，噤哩喀喳的便将这几个人砍去了脑袋，无头尸体扑通扑通的跌在了地上。

于是这个士兵也松开了望远镜，轻轻的叹息了一声，拍了拍那个说话的士兵说道：“六子别着急！该动手的时候，肯定少不了会让你干个痛快的！

虽说咱们不清楚大当家的安排，但是也差不多能猜得出来，大当家这是要先稳住这些官军，然后再动手！

肯定还是水师那边先动手，干掉了官军的船队之后，把这些官军堵在岛上，到时候咱们才动手。

大当家不是说了吗？现在先吃点亏，让他们占点便宜，到时候连本带利，再让他们还回来！好了，看到没有，几个官军朝这边过来了！

咱们也别闲着，赶紧准备！别让他们进山发现咱们营地！”

果不其然有十几个官兵，在一个看着像是军官的人的带领下，离开了山下的一个已经起火的村子，朝着山这边走来，似乎是打算进山搜索。

官兵在第一天的大搜之中，主要目标都放在了岛上的村子之中，并未关注到南日岛东部的这一大片山区。

现在这些村子已经被官军搜了个底朝天，再也找不到什么值钱的东西了，他们这才开始把注意力放在了东部的山区，有人觉得就算是海狼带走了大部分岛民，但是肯定还有一部分岛民不会离开，弄不好就藏在山里面，等着他们走之后，继续出来种地。

老百姓对土地的依恋，是难以想象的，现在官兵看到岛上开垦出了大片的农田，而老百姓是很难轻易就放弃这里，所以肯定还有不少人，不会轻易就离开这里，但是他们又不敢留在村子里面，所以很有可能就藏身于岛东的这片山区之中。

如果能找到这些岛民的话，估计他们会带着一些细软之物，最让他们感兴趣的还是弄不好能抓住不少女人。

官军可没有啥军纪可言，他们某种程度上要比土匪还坏，好不容易上岛了，现在什么也没有捞着，更是连一个女人也没有抓到，这岂能让他们甘心，所以一些官兵便兴冲冲的朝着山区走来，想要进山搜索一下，看看能不能运气好，抓一些岛民，最好再抓住一些女人，那样的话起码可以乐呵乐呵！

于是一些官兵的探马斥候，便开始接二连三的进山，开始搜索了起来。

李二身上披着一身的树枝头上也顶着一个枯草编的草帽，趴在山沟之中的一处草坡上，如果不走近仔细观察的话，根本就发现不了他的存在。

在他的四周，同样还趴着几个跟他一样打扮的士兵，每个人都用就地采

集的各种树枝枯草伪装了起来，把身形遮挡的严严实实，从山谷走来，就算是走到他们身前，如果不仔细打量的话，也很难发现他们的存在。

而这些人之中，有人持着一张强弩，也有人持着一杆狼牙步枪，都屏住呼吸，朝着山谷下面望去。

这个时候有一小队官军的探马斥候，正在徒步走入山中，因为这次是到岛上作战，战马携带不方便，官军斥候基本上没有带马，只给将官们带了少量的马匹，本身福建就十分缺马，官军之中装备的战马数量也很少，故此南方的官军斥候多是徒步行动，这倒是也没有什么奇怪的。

而这些官军的探马明显并不谨慎，也没有一丝斥候的自觉性，根本没有排出战斗的队形，而是一群人松松垮垮的鱼贯走进山谷，偶尔四下打量一下，还时不时的说笑着，似乎像是旅游一般。

看着这些官军斥候的表现，李二撇了撇嘴，嘴里面咬着一根枯草，将强弩朝前探出了一些，透过望山开始缓缓的锁定了距离他们大概只剩下几十步的官军探马之中的那个军官。

而在他开始动作的时候，其它的那些士兵也都纷纷探出了各自的武器，开始各自锁定目标。

李二现在已经是陆军第一营营属斥候队队长，虽然斥候队编制只有一个排的人员，但是他的军衔却是中尉，和连长平级，而他的手下斥候们，则全部都是士官，起码也是一个中士，个别人甚至挂的是少尉军衔。

这些人都是从各连队之中，抽选出来的精英，而且各自都有一些擅长，有人善于追踪，有人善于设置陷阱，有人善使强弓硬弩，也有人善于近身格斗，所以便被抽选出来，组成了斥候队，专司进行侦查偷袭等特殊任务。

这些各营的斥候队，属于陆军的营属侦察兵，算是营一级的专属特战力量，绝对也是陆军之中的精英人员，只不过比起于孝天直接控制的那支特战队，实力上还是稍弱一些，不过作为侦察兵却是完全合格的。

李二就是从连队之中抽调出来的，要不然的话现在他起码是一个连的连长，甚至可能会是一个副营长，可是李二对于抽调出来，让他带这个斥候队的决定很是满意，他一直以来，都很想做这样的事情，现如今算是得偿所愿了。

一营这一次被留守在南日岛上，他作为斥候队，自然要肩负起对营地四周的监控和保护，杜绝他们的营地被官军发现。

从官军登岛开始，他们便严密的监视着官军的行动，刚才山上的斥候用

小玻璃镜片，反射阳光，通知了官军的到来，于是他们便提前在官军进山的必经之路上设下了埋伏，准备好阻击这支官军的斥候。

而进山的这伙官兵，对现在他们的处境茫然不知，还是晃晃悠悠的散漫的朝山里走去，他们怎么也没有想到，死神已经盯上了他们，路上一边走，还一边相互之间吹嘘着，讲一些带色的笑话，说他们玩儿过多少女人如何。

就在这个时候，只听在他们不远处的山坡上，突然间响起了嘯的一声，紧接着便听到一声轻微的破空之声。

走在队伍中间的那个把总，神经猛然一紧，正待叫出不好的时候，一支锋利的弩箭，便嗖的一声飞到了他的面前，不偏不倚的钉在了他的咽喉上。

这个斥候中的把总立即双手捂住了喉咙，咕噜咕噜了几声，眼睛一翻白，当即便仰面朝天的倒在了地上。

这一下这些官兵被吓坏了，慌忙举目朝四周望去，有人惊呼道：“敌袭！戒备！”想要找到敌人的踪迹，可是就在这个时候，从他们侧面山坡上，同时开始飞下弩箭，接二连三的将他们之中的一些人撂倒在了地上。

受伤的官兵立即发出凄厉的惨叫声，捂着伤口在地上挣扎着，吓得剩下的几个官兵斥候，掉头就朝山外狂奔而去。

他们已经知道，在这里有一伙人要伏击他们，而更可怖的是他们居然没有发现敌人的身形，继续留在山谷之中，只是等死，这时候最明智的做法，就是赶紧离开这个死地，跑出去报信。

（哈哈，又见老兄弟铁手有情的打赏了！多谢多谢！）

第一百八十九章合作分裂

本来官军探马带有响镝，一旦遇上情况，可以发射响镝来通知山外的友军，可是刚才第一轮激射，负责带响镝的两个斥候便已经被当场射杀，而剩下的人也没空去取他们身上的响镝，于是几个活着的家伙只能掉头就跑。

可是既然到了这里，群山环抱之下，他们哪儿还有机会逃离呀！就在他们掉头刚跑不远，四个披着一身枯草的人形怪物便从路边突然间跳了起来，而这个时候那几个官兵斥候刚刚跑到他们身边，突然间毫无征兆的从身边蹦起来这么几个人不人不鬼不鬼的东西，当即就把他们吓得是手软脚软。

其实官兵的斥候，多是一些军将的亲兵，是相当有点战斗力的，但是这也要看情况而定，他们这次进山，根本就没有想到会遭到这样的袭杀，心理准备根本不充分，加之刚才被人偷袭，一下就射死射伤了他们一大半人，这会儿剩下的这几个家伙，早就被吓得丢了魂了。

现在突然间又蹦出来这么几个人鬼不分的東西，更是吓得他们肝胆俱裂，哪儿还有一点抵抗的能力。

而这几个披着一身枯草的人身手也极为了得，下手非常狠辣，每个人都手持一柄锋利的单刀，上下飞舞只是几息之间，便将这几个官兵全部斩翻在地，最后只剩下了两个被吓疯了的东西，扑通一声跪倒在地，丢了手中的家伙，连连磕头求饶，才没有被当场杀掉。

这个时候周围的海狼斥候们都站了起来，在这里他们一共埋伏了十几个人，就算是不用伏击的方式，也绝对可以轻松拿下这些官军探马，但是为了稳妥起见，他们还是选择了伏击，并且没有使用任何火器，只是用了强弩，加上人力便在无一伤亡的情况下，全歼了这支官军的探马。

这已经是今天他们干掉的第二支进山的官军斥候了，在此之前他们已经在另外一个地方解决了一支官军的斥候队，同样也没有惊动山外的官军。

这些人在李二的率领下，飞速的清理了战场，将这些被杀的官兵尸体，都拖到了一个坑里面，抛上了一些树枝枯草，立即便掩住了他们的尸体，其中有两个重伤未死的官兵，他们一样毫不留情的补了一刀，将他们丢到了尸坑之中。

最后清理了地上留下的血迹之后，李二用冰冷眼神望着残余下来的两个官兵，冷冷的对他们问道：“你们想留在这儿陪着他们吗？”

两个官兵已经快被吓疯了，赶紧拼命的摇头，跪在地上苦苦哀求饶命，李二点点头道：“不想死也简单，老老实实跟着我们走，把你们知道的都告诉

老子，那么老子可以留你们一条命！”

两个官兵之中一个口齿伶俐的家伙赶紧趴在地上连连磕头道：“是是是！请好汉放心，小的们绝不敢乱动，只要好汉爷想知道的，小的们只要知道，便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有人将这两个官兵手背在背后绑了起来，李二立即带着他们朝着山里走去。

在山中一个并不算大的山坳之中，这个时候驻扎着一支军队，沿途设立了不少明哨暗哨，将所有进入这个区域的道路都死死的卡住，没有任何人可以轻易进入到这个区域。

李二一边走，一边要不断的回答沿途响起的口令声，最终才回到了营地之中。

“启禀李统领，属下抓了两个活的，回来的路上已经审问过了，官军这一次一共来了六千兵马，基本上都驻在咱们大寨那边，官军水师也有七八千人，今天一早，官军副总兵张嘉策带部分船只已经返回了兴化湾，亲自去向朱一冯报捷去了！岛上现在是总兵俞咨皋留守，另外还有两个游击，一个参将！”李二见到李大嘴之后，立即对李大嘴敬了个军礼，对李大嘴汇报到。

李大嘴听罢之后点点头，立即咧嘴笑了起来，点头道：“李二，你们干的不错，继续盯紧了，别让官军发现咱们！估计最快后天，咱们就该出去了，在这儿弟兄们也憋的够呛了，只等大当家回来，咱们就好好的大干一场！”

李二一听，立即呲牙笑了起来，点头道：“李统领放心便是，只要咱们在，就算是只老鼠，也让它混不进来！就是眼睁睁的看着这些该死的东西，在外面胡来，实在是气人！”

李大嘴点点头道：“是呀！我也听说了，不过现在也只能这样，等大当家回来，咱们要让他们付出百倍的代价偿还！现在我们需要的是隐忍，要是连这个都受不了的话，那么以后咱们能成什么大事？”

韦特对于这次配合明朝福建官府攻打南日岛感到非常不爽，原本他受命这次率队前来，要趁机狠狠的打击一下海狼，削弱海狼的实力，以提前消除掉这个威胁到他们在大员生存的危险。

但是没想到他们一路跟着官军过来，却连敌人的影子都没有见到，更气的是这些明朝的军官们，居然如此没有上进心，只是得了个空荡荡的小岛，就满足了。

韦特到了南日岛之后，即便对俞咨皋提出，要求继续追击海狼，必要

的时候，他可以带着官军直接杀奔淡水城那边，攻打海狼在淡水城的老巢，起码重创海狼才行。

但是他的要求立即便被俞咨皋断然拒绝，俞咨皋的回答很简单，那就是他们此次作战的目的已经基本上达到，接下来他们主要是肃清福建沿海一带海狼，而不是前往淡水城那边攻打海狼在那里的老巢。

对于俞咨皋的回答，韦特非常不满意，但是却又没有一点办法，毕竟这是明朝官方的想法，他们其实并没有真正的打算要把海狼彻底抹去，只不过是想要夺回这个小岛罢了，现如今他们的目的已经达到，自然不想多事，再去攻打海狼在台员岛的老巢。

那么接下来他继续呆在这里就没有什么必要了，于是几次交涉无果之后，韦特只能气呼呼的提出离开的要求，在他走之前，少不了又从俞咨皋手中讨要了一些物资补给。

俞咨皋对于这个红毛人也没有一点好感，但是之前为了保护船队顺利抵达南日岛，他必须要依赖这伙红毛人的船队给他们保驾护航，所以表面上还对其敷衍一下。

现如今海狼识相的主动放弃了南日岛，他们已经达到了目的，那么这些红毛人对他们来说，便已经没有多大的用处了，现在韦特提出要离开这里，他自然不会阻拦，虽然他也知道，留下韦特的船队，在他们撤离这里的时候，会安全一些，毕竟谁也不敢保证，海狼还会不会趁着他们船队撤离的时候，再偷袭他们。

但是他却没有理由，强行留下这些红毛人，虽然他也很眼馋红毛人的这些大夹板船，但是在仔细看过了这些大夹板船的操作之后，他感觉到就算是现在给他几条这样的大夹板船，他也没法用，因为这些大夹板船的操帆实在是复杂的厉害，他手中根本没人可以用的了这种船。

另外他也看到韦特对他们始终还是抱有警惕之心的，不管是在永宁卫还是沿途来到这里，韦特始终都不肯把船队和官军的船队停泊在一起，就算是现在他想要吃掉韦特的这支船队，以这些红毛人的警觉性，他也很难做到将其吃掉，相反弄不好还会被这些红毛人的船队打的落花流水。

他可是亲眼见识过红毛人炮船的厉害，这些大夹板船装满了西洋大炮，火力全开的时候是相当恐怖的。

所以他也不愿意节外生枝，再去招惹这些红毛人，现在他们提出离开，俞咨皋也就不再阻拦，但是却只满足了他们少部分要求，根本没有对韦特的要求照单全给。

韦特敲诈不成，也没有多说什么，回到船队之后，下令起锚离开南日岛，暂时先返回大员，既然官军不干，那么他就自己单干，现在海狼还封锁着他们大员港，不给他们点教训肯定不成。

所以韦特在回到他的船上之后，便立即下令，杀奔淡水城，既然海狼封锁他们的大员港，那么他就对他们的淡水城进行报复。

在此之前，他们荷兰人也已经派人到淡水城一带进行了侦查，大致了解了淡水城的部分情况。

几条荷兰人的船只，立即开始升帆起锚，驶入深水之后，在海面上调整了航向，朝着台湾岛驶去。

俞咨皋看着红毛人离去的的船影，从韦特离开时候的表现，他也看出来，韦特不甘心白跑这一趟，他们的目的很清楚，那就是想要趁着官军对海狼进剿的机会，跟着官军一起打击海狼，消除掉海狼对他们在大的威胁。

可惜的是他们这次打错了算盘，海狼干脆给他们来了个避战，弃了南日岛，那么对他们官军来说，就基本上达到了目的，可是对于韦特这些红毛人来说，却等于扑了个空，什么也没有捞着，海狼的实力并未被削弱，故此他们肯定不会甘心。

第一百九十章淡水警报

俞咨皋在韦特率红毛人船队离开之后，暗自猜测，如果他没有猜错的话，这个韦特一定会带着他的船队，前去攻打淡水城，就算是他打不下淡水城，起码也要逼着海狼跟他们达成一个协议，让海狼放弃对他们大员的封锁。

而俞咨皋之所以知道海狼封锁的大员，还是从许心素口中得知的消息，许心素素来和红毛人交际很深，自然会对大员那边的情况了解不少，许心素本身虽然已经买通他接受招抚，成了个百户，但是这海上的生意他是不会放弃的，只不过是买一个官身，对于今后他继续通海方便一些罢了。

现在韦特如果去找海狼的麻烦，他自然是乐见其成的，在他看来，海狼不是好东西，那么红毛人更不是好东西，好歹海狼在沿海一带还素有仁义的名声，而这些红毛人则作为番夷，在沿海一带早已是臭名昭著了。

韦特率队前去攻打淡水，正好让海狼和红毛人狗咬狗一嘴毛，不管谁干死了谁，对官府来说都是好事，这也是他断然拒绝韦特，一同去攻打淡水的原因。

就在韦特率领船队离开南日岛的时候，在南日岛东北角的山上，一双眼睛，透过望远镜，却一直在观察着红毛人船队的动向，在红毛人的船队渐渐驶离南日岛，开始转向台员岛方向，并且渐渐消失在他的视线之后，他才放下望远镜，转身对跟着他的人说道：“放信鸽！告知大当家红毛人已经单独离开南日岛，方向东南，可能驶往淡水或者是返回大员！”

不多会儿工夫，两只信鸽便在山上腾空而起，在低空盘旋了一圈之后，选择了方向，振翅朝着南日岛南面飞去。

淡水城自从官军开始行动之后，便转入到了戒备状态，河口外部两岸的炮台开始增加海兵人手，并且补充了弹药，淡水城自身的守备连也开始转入警戒状态，开始加强了淡水城的防卫。

淡水城下辖的各乡各村的民兵也被征召了起来，配发给了他们武器，当然是冷兵器为主，外加少量的杂式火枪。

这些乡勇民兵也被集中到了淡水城一带，加强了沿岸一带的防御，但是方安并未因此封锁淡水河口，继续保持淡水河口的畅通。

但是在河口内的两岸，他还是增设了几座临时炮台，布置了十几门二十四磅炮，用来封锁河面。

整体上来说，淡水河一带绝没有鸡笼湾的地形防御容易，但是对此方安并不太担心，因为就算是官军抑或是红毛人来的话，想要突入淡水河，兵临淡水城下，也不是容易的事情，如果他们选择在河口外登陆的话，那么海狼有足够的时间阻击他们靠近淡水城，以海狼现在的实力，他们并不惧怕官军在淡水登陆，强攻淡水城。

这里的地形虽然并不是很复杂，但是官军对这里并不了解，海狼的陆师还有海兵队有足够的力量，阻击他们攻打淡水城，官军不来则罢，来的话，这里就会成为他们的梦魇。

至于红毛人如果单独来犯的话，按照他们对红毛人的了解，红毛人绝对派不出足够多的步兵进行登陆作战，最多他们也就是能用他们的大夹板船的火炮，对河口一带进行炮击。

如果他们敢冒险驶入淡水河的话，那么那就更好了，海狼的大炮也不是吃素的，淡水河口虽然宽阔，但是却都在火炮的射程覆盖范围之内，不管他们怎么做，只要敢进入淡水河，就会成为活靶子。

所以虽然淡水城进入戒备状态，但是却并不感到紧张，甚至连这里的船队数量都没有加强，还是仅有的那几条巡船，定时在海面上巡逻，只是把海兵训练营的训练船，投入到了巡逻行列之中，稍作了一些加强罢了。

不过在十一月十八这一天，整个淡水城的戒备加强了许多，各个炮台的人员全部进入到了阵地之中，巡船数量也突增了一倍，将巡逻水域扩展了两倍。

中午时分，一支全部由西式大夹板船组成的船队出现在了淡水河口外面三十里的海面上，正在海面上巡逻的船只很早就发现了他们的出现，并且立即便释放了火箭。

一条条巡船在发现前方火箭之后，立即依次也开始释放火箭，红色的火箭即便是在白天，也可以在很远的地方看到，更何况他们船上还放有火盆，点燃了狼烟，所以当荷兰人的船队刚刚接近淡水河口，淡水城便很快接到了消息。

尖利的哨声立即在各个阵地炮台上响了起来，处于放松状态的海兵和陆兵都立即紧张了起来，飞快的奔入到了他们预设的阵地之中，开始揭开炮衣，将黑黝黝的大炮露了出来，并且开始从弹药库之中，将弹药取出，送到了炮位旁边的临时储存所里面。

“大当家有令，炮位保持警戒，没有命令不得开炮！如果遭到敌船炮击的话，只允许三成火炮开火！”忽然间有一个传令兵出现在了河口外面的炮台处，对炮台的指挥官大声叫道。

“为什么？”炮台的指挥官是一个年轻少尉，本来他已经摩拳擦掌，只等着敌人来的时候，痛痛快快的打一场，可是突然间却接到了这样的命令，不由得让他有点糊涂。

传令兵白了这个海兵少尉一眼，冷冰冰的答道：“这是命令，我怎么知道为什么？执行就是了！罗嗦！”

这个海兵少尉被噎的够呛，但是还是赶紧敬礼答道：“遵命！传令下去，任何人不得擅自开炮，听我命令！”

没多久时候，海面上便传出了隆隆的炮声，在淡水河口东南方向的海面上，腾起了一团团的硝烟，又在海风的吹拂下，很快散去。

两条海狼的巡船，在过了一阵之后，驶入到了淡水河口，朝着淡水城码头驶去，在他们身后出现了一支相当庞大的船队，虽然数量并不多，但是却让人产生出了一种威压感，因为这些船全部都是大型的西式的大夹板船。

韦特其实在来的时候，就做好了应战海狼的准备，但是让他意外的是，在他抵达淡水河口之前，却只遭到了为数很少的几条海狼的船只拦截。

对方命令他们说明来意，于是韦特毫不犹豫的便下令开炮，直接用大炮来表明他们的来意，结果当场击沉了海狼的一条巡船，其余的几条海狼的小型巡船，也没有恋战，开了几炮之后，立即便驾船逃回了淡水河口，直接驶入到了河口之中。

韦特带领船队来到淡水河口，这才发现海狼并未在这里集结大批船队迎击他们，整个河口外的海面上显得很冷清，这会儿连一条船都看不到了，只剩下岸边几座炮台，成为了阻止他们攻打淡水城的防线。

淡水城并未建在海边，而是建在了淡水河口内十多里的地方，所以要是想用目前这个时代的大炮，直接在海面上炮击淡水城是没有任何可能的，除非出现后世的线膛炮，否则的话只能驶入淡水河内，才能对淡水城构成威胁。

这一点算是于孝天有先见之明，当初选择淡水城建城的时候，便考虑到了这一点，采取抢了那个堡，作为建城之地。

韦特率领船队抵达淡水河口之后，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用望远镜仔细观察了一番海面还有岸边的情况，令船队封锁住了淡水河口。

而因为官军近期要进剿海狼，钉封沿海船只，导致了近期不少商船无法出海，所以淡水城这边这段时间暂时也变得冷清了，每天几乎看不到有商船

进出淡水河，故此韦特封锁淡水河口，对他们来说影响并不大。

韦特在观察了一番之后，感觉事情似乎有点不太对头，海狼本应该有很多战船的，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但是这会儿整个淡水河口一带，却看不到海狼的主力船队，那么他们的船队这会儿去什么地方了？

他是刚从南日岛过来，很显然海狼的船队没有在南日岛，可是现在他到了淡水河，却也没有发现海狼的主力船队，这个时候韦特感觉到事情有点诡异，海狼的船队这个时候在哪儿呢？

这件事说不通呀！既然他们放弃了南日岛，现在应该主力船队收缩回现在的淡水城这边，可是为什么他们的船队也不在这里呢？

韦特思来想去，都想不明白这个问题，于是只得命令船队派出两条小一些的船只，到附近海面上警戒，剩余的船只，则开始对海狼设在淡水河口外部的炮台以及那座高耸的灯塔进行炮击。

下午未时的时候，淡水河口外面响起了震人心魄的一连串的急促炮声，几条荷兰的战船，一字排开，堵在淡水河口外面，开始对海狼河口外的炮台阵地以及灯塔发动了炮击行动。

每一条荷兰人的战船上，全部都装满了大炮，他们最大的主力船只也就是韦特的旗舰上，足足装备了四十多门各型火炮，就算是最小的船只上面，也装载了二十多门火炮，船队放列之后，每一侧的船舷都布置了十门以上的大炮，五条船一字排开之后，船舷一侧几乎有百门大炮可以同时开火。

（今天特别鸣谢胡噜呼噜老兄弟、相信、魔血柔情几位弟兄的打赏！多谢多谢！）

第一百九十一章有限反击

当荷兰船队开始炮击之后，场面是相当震撼人心的，从首船的船头开始，荷兰人的船只从前到后开始依次发炮，每一次发炮都可以抛射出大量的炮弹。

本来海狼的炮台中的海兵们在此之前，还信心十足，等待着跟荷兰人大干一场，但是当他们看到荷兰人的炮击之后，不少人的脸色开始发白，因为他们一直以来，都认为自己的大炮已经够多够厉害了，但是当今天看到荷兰船队放列开始炮击的时候，才知道这些红毛人的船队火力着实非常厉害，远远超过了他们在河口设置的炮台的火力。

当看到荷兰人船只上开始闪烁炮口闪光的时候，所有炮台的海兵们都立即钻入到了炮垒之中。

于孝天在建立淡水城之后，便开始着手派人构建这里的防御设施，除了在河口建起了导航用灯塔之外，还在河口构筑了几座炮台。

这些炮台全部采用三合土夯土主体结构，看上去这样的夯土结构似乎没有全石质结构结实，但是三合土夯土结构却有着它的有点，那就是炮垒的壁垒更有弹性，可以一定程度的吸收炮击的能量，而且内部不容易在受到炮击的时候出现崩裂，造成内壁石头碎片横飞杀伤内部人员。

而且在炮垒夯土墙壁外面，还敷上了一层厚实的大石头，这些大石头则有效的保护了炮垒，一般炮弹想要摧毁炮垒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每座炮垒之中，一般情况下都布置三到五门二十四磅长炮，总共在河口外面的炮垒中，布置了大约三十门二十四磅长炮，另外每座炮垒，还放有一些轻炮，作为防止敌人步兵登陆攻击炮垒的措施，构成了远近交叉火力，整体设防算是相当严密。

当荷兰人的炮击开始之后，所有驻守炮台的海兵全部都躲入到了炮垒之中，成百发各型炮弹像是冰雹一般砸落在了这些炮垒之中。

整个炮垒里面，像是筛子一般，不停的在敌人炮击之中颤抖着，头顶上不断的悉悉索索的落下灰土，搞得炮垒里面的士兵们一个个灰头土脸。

也幸好他们的炮垒建造的是半永固型炮垒，都加有顶盖，而不是敞开型的炮垒，要不然的话，海狼的炮垒很难在荷兰人这样的炮击之下生存下去。

虽然这个时代开花弹也就是榴弹还没有大量的投入使用，就算是有开花榴弹，以目前的炮弹和火药的制造技术，威力也不大，所以荷兰人也没有使

用多少这样的开花弹，基本上采用的也是普通的实心炮弹。

但是即便如此，二三十斤的炮弹砸在炮垒上，所具备的动能，也是相当厉害的，每一颗炮弹砸在炮垒上的时候，炮垒都会剧烈的震动一下，让躲在炮垒内的海狼官兵揪心不已。

“奶奶的，给老子打！只用一门炮打！让他们也不要太嚣张了！”那个炮垒的少尉骂骂咧咧的吐了一口吐沫，大声的对炮垒内的士兵们吼道。

炮手们这个时候在体验了几次被炮击的感觉之后，发现他们的炮垒还是相当坚固的，红毛人的炮弹落在他们的炮垒上的时候，并未能有效的摧毁他们的炮垒，于是也渐渐安心了下来，虽然上面传来的命令不允许他们火力全开，但是却还是准许他们三成火力开放，那么他们炮垒中目前有三门二十四磅炮，正好可以用一门还击。

于是早已憋的难受的这些炮手们，在听到了命令之后，都纷纷集中到了中间的那门大炮旁边，飞快的开始装填，并且迅速的联手将大炮推到了炮门处，炮口探出了炮门，指向了外面的海面。

“敌船距离三百步，瞄准！”观察手趴在炮门处目测了一下敌船距离炮台的距离之后立即大声吼了起来。

炮手们则立即开始缓缓的转动炮身，并且调整炮管仰角，将其对准了居中的那条最大的红毛人的战船。

从旗帜上他们可以看出来，这条最大的战船，就是敌人的帅船，也就是旗舰，既然要打，自然要挑最重要的打。

对于这些海兵来说，他们天天都要进行高强度的操炮训练，现在不管是装填还是瞄准，都已经是烂熟于心，根本不需要花费多少时间，每隔几天，他们还会进行一次实弹射击，所以对于他们自己的准头，这帮炮手们还是相当有信心的。

更重要的是他们天天都要对着海面上设定的抚标进行瞄准操炮训练，什么距离该将炮身仰角调整到多高，早已都熟悉的不能再熟悉了，三百步正是他们这种二十四磅炮最精准的有效射程，所以基本上不会出现什么误差，连校射都不需要，更何况平日他们训练的时候，瞄准物都是小舢板构成的浮标，现在换上两千料的大船，更是不用担心打不着目标。

“瞄准完毕！”负责瞄准的是这门炮的炮长，他刚刚完成瞄准，便立即大声的叫道，而其他推炮的炮手们闻声立即都窜到了大炮的两侧，背转身张大嘴捂住了耳朵，以防巨大的炮声，将他们的耳朵震聋。

“开炮！”那个炮台的少尉指挥官不等炮长的声音落地，便立即狂吼了起来。

一个炮手早已准备好了烧红的火钎，闻声毫不犹豫的便戳在了装好了引药的火门处。

炮垒内部即便剧烈的震动了一下，同时响起了一声巨大的轰鸣声，这门二十四磅炮的炮架瞬间便急速后坐出了老远，直到被滑轮组牵引住，才停止了下來。

火药的硝烟味登时便充斥了整个炮垒内部，呛得人忍不住大声咳嗽了起来。

“命中！哈哈！打得好！正中船首！”在炮垒上面一个瞭望窗的瞭望手立即大声的报出了炮击的效果。

炮长嘿嘿笑道：“奶奶的，这么近要是打不着的话，老子也就该被打板子了！装填！快！咱们再给他们来一炮！哈哈！这次老子要打他们的船尾！”

少尉对于炮手们的表现相当满意，首炮命中，这是很有面子的事情，而且也充分说明了他平时对这些炮手们的操练是合格的，虽然今天不能火力全开，但是凭着这一炮的效果，起码也能获得嘉奖是没问题了。

就在这个炮台开火反击的同时，其它几个炮垒也开始采取了一致的行动，同时开始朝着河口外面的荷兰人的战船发炮还击。

因为受命令所限，这些炮垒都没有火力全开，都只使用了一门炮最多是两门炮进行反击，而且基本上炮击精度都很高，这跟他们天天操练有着分不开的关系，对于大炮的性能，他们早已熟悉的不能再熟悉了，炮口仰角和射程的关系他们已经记得滚瓜烂熟，了然于胸，所以在三百步到五百步之间，想要命中一条运动速度并不是很快的大型船只，对他们来说已经没有任何难度。

加之近期他们又接受了西班牙雇佣兵们的教导，使之炮术水平更得到了提升，所以各炮垒的炮手射击精度都很高，虽然个别炮垒没有做到首发命中，但是也都是些近矢弹，已经距离目标很近了。

而嚣张的荷兰人们，在开始炮击之后，却没有料到这么快就遭到了海狼炮垒的反击，虽然目测这些海狼的炮垒火力并不强，开火的火炮也并不多，这让他们感觉海狼的炮垒之中装备的火炮数量有限，但是对于海狼的炮手们的炮击精度，却让他们大吃一惊。

就在他们刚把第一轮炮弹砸到岸上不久，尚未完成第二次齐射的准备，

岸上的海狼部众便开始了反击，虽然只是寥寥数炮，可是这几颗炮弹却打得非常准确。

当即韦特的旗舰便连中三炮，另外还有两条船各中一炮，就算是另外两颗炮弹没有命中他们的船只，但是也都是近矢弹，距离他们的船只非常近，只需稍作调整，估计下一炮就能命中他们的船只。

另外还让他们感到吃惊的是，这些海狼的岸炮，居然都是西式大口径火炮，从弹道上来看，应该是属于蛇炮，或者是半蛇炮，威力十足，原本他们的战船都是用坚实的硬木制造，而且船体侧板很厚，以前可以轻松抵御住明军的大炮射出的炮弹，但是在海狼的这种大炮面前，他们的船体却承受不住，几乎中炮便会被击穿船体，虽然寥寥数炮，却已经给他们造成了伤亡。

韦特的座船上连中三炮，都是准确的打在了他们的船体一侧，一颗炮弹直穿入了他们的下层炮舱，当场便击杀了他们几个炮手，还摧毁了他们一门舰炮。

这样的炮击让韦特和手下们都吓了一跳，赶紧下令加快炮击速度，压制住岸边的这几个海狼的炮垒。

海面上第一次齐射不久，便再一次想起了一连串震天的炮声，硝烟再一次笼罩在了一条条荷兰人的战船四周，缓缓的又被海风吹散，空气中弥漫着浓浓的硝烟味，呼啸的炮弹再一次如同疾风骤雨一般的落在了岸上各个炮垒之间。

海狼的炮垒再一次在敌军猛烈炮击下剧烈的颤抖了起来。

第一百九十二章直逼淡水

炮垒中被敌军的炮弹震得是尘土弥漫，呛得人忍不住连声咳嗽，骂声响成了一片，但是有了第一次被炮击的经验之后，这一次海狼的炮手们倒是不怎么紧张了，骂归骂，但是手上的动作没有缓下来。

他们还是只是用少部分火炮，但是复装速度却相当快，用飞一般的速度完成了重新装填和火炮复位，再一次将大炮对准了海面上那些敌船。

随着一声声开炮的命令响起，各炮垒的大炮再一次怒吼了起来。

只见岸边炮垒上再一次闪烁出了几团烈焰，炙热的炮弹如同长了眼睛一般的疾飞向了荷兰人的战船。

这一次各炮垒再一次修整了火炮，使得精度更高了一些，发射出的七颗炮弹没有一颗落空，尽数都砸在了荷兰人的战船上，打的荷兰人的战船上也腾起了一团团的碎片。

这一下韦特算是知道了海狼的厉害，难怪近期到处传言，说这伙海狼十分厉害，单凭今天这岸上的几个炮垒中海狼部众的表现，他们便不敢再小瞧这伙海狼了，如此精确的炮击，还是他们在亚洲这边第一次遇上，曾经参与过多次和中国海盗冲突甚至于参与过澎湖之战的荷兰水手，今天也都不得不承认，他们遭遇到了强劲的对手。

双方在随后的一个多时辰之中，你来我往的进行了一场长时间的炮战，岸上的海狼部众，始终都坚守炮台，并且按照命令，只使用部分火炮进行反击，但是依旧还是给海面上的荷兰人船队造成了相当大的杀伤。

但是因为他们无法火力全开，虽然击伤了敌船，但是在使用实心弹的情况下，却始终无法击沉敌船，倒是这些荷兰人的船队，拥有压倒性的火力优势，持续不断的对岸上几座炮垒进行齐射，虽然实心弹威力不足，但是也架不住这么大量的炮击，几座炮垒在炮战持续到一个时辰之后，都不同程度的受到了损伤。

其中一座炮垒终于被荷兰人的炮弹轰塌了半边，坍塌的炮垒掩埋了数十名炮手，幸好因为海狼的炮垒中炮弹储存得当，没有被荷兰人的炮弹引爆，要不然的话这座炮垒之中的海狼部众估计要全灭。

直到这个时候，各炮垒才又收到了新的命令，从后面淡水城传来命令，命河口各炮垒全部停火，不许再进行反击。

直至这个时候，河口外的韦特才算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今天他们第一

次和海狼交手，虽然海狼的火炮数量有限，可是却还是给他们造成了很大的损伤，参与炮战的几条船只，全部中了数量不等的炮弹，船上水手损失达到了数十人之多。

幸好他们的火力始终占据优势，经过两个小时的激战之后，最终还是打哑了岸上海狼的炮垒，终于取得了这第一阵胜利。

于是韦特命令，各船放下舢板，抽调出水手开始登陆，去检查一下那些海狼炮垒的情况。

从他的望远镜之中望去，这些海狼设置在岸边的炮垒，在经过一阵高强度的炮击之后，各个都被打的千疮百孔，火炮也彻底停止了射击，基本上可以确定，这些炮垒已经失去了继续作战的能力，炮垒应该差不多被他们摧毁了。

但是韦特还是不太放心，想要派人上岸，去检查一下实际的效果，于是几条大船上都放下了舢板，选出了一批水手划着舢板朝着岸边驶去。

透过炮垒的观察窗和炮门，炮垒中的海狼海兵们即便发现了红毛人的行动，于是一个个都忍不住想要破口大骂。

今天如果不是上面下令有限反击，并且要求他们停止开火的话，虽然他们不敢说一定能击毁外面的那几条红毛人的战船，但是起码重创其中一两条是没有多大问题的，可是军令如山，他们虽然不太明白上面想要做什么，但是也只能依令行事。

这会儿看上去他们的炮台在红毛人的连续炮击之下，被打的很惨，整个炮台像是被翻了一遍一般，整个外侧的石头几乎都被摧毁，看上去毫无生气，远远看去他们的炮台似乎已经被摧毁了。

可是实质上他们的炮台受损并没有外面看的那样严重，因为炮台主体是用三合土夯筑而成，对冲击力具有很强的吸收能力，所以内部结构并未被破坏，而且依旧很结实，整体上人员伤亡也很小，甚至连大炮也没有被摧毁几门，只有一个炮台受损比较严重，里面的人员伤亡了一部分。

但是经过炮台内人员的抢救，还是扒出了不少被掩埋者，实际上也没有完全失去一战的能力。

海兵虽然暂时没有装备狼牙步枪，还是使用的以前那种量产的短管南日式燧发枪，但是这种燧发枪，在技术上已经超出了同时代西方国家的装备水平。

所以当看到荷兰人试图驾小船上岸检查炮台被摧毁的情况之后，各炮台

都做好了应对的准备，部分炮台的海兵立即便拿起了他们的燧发枪，飞速奔出炮台，进入到了炮台外面的掩体之中，开始装弹准备。

荷兰人并不知道炮台的情况，但是从他们的角度看过去，这些海狼的炮台已经被打的很惨了，基本上应该已经被摧毁掉了，所以这些被派上岸的水手们并不怎么感到害怕，奋力划桨，驶向了岸边，并且将小船拖到岸上，便开始登陆朝着炮台走来。

可是当他们刚一上岸，便发现事情不对头，只听炮台那边有人高喊了一声，接着便响起了一连串呼呼砰砰的火枪声。

刚上岸的几个荷兰人当即便被打的满身喷血，一头便栽倒在了岸边，剩下的那些荷兰人才知道，岸上还有敌人，敌人并未都被打死，于是慌忙掉头拼命的推船下水，然后玩儿了命的划桨驶离了岸边，在他们逃离的时候，又被打死了几个。

韦特在船上始终观察着岸上的情况，当看到派去登陆检查炮台的人员被海狼击退，于是立即下令，再次发动炮击。

刚刚打退试图登陆的荷兰人，海狼的海兵还没有来得及高兴欢呼，便看到了海面上敌船又一次喷吐出了一团团烈焰，于是所有人脸色一变，在军官们的大声喝令下，飞一般的逃回到了炮台之中。

眨眼之间大批炮弹便又落在了岸上海狼的炮台之间，打的炮台上下到处都是灰石乱飞，一些反应慢了点的海狼部众，当即便被炮弹撕成了碎片。

又是一通猛轰之后，韦特看到岸上的炮台一直都没有再进行反击，只是一味的被动挨打，这才满意的下令停止炮击。

不过他也没有再次派人登岸去检查哪些看上去已经被摧毁的炮台，因为他也知道，想要用大炮将这些岸上的海狼部众都打死，是不可能的事情，他很佩服这些海狼部众，虽然他们遭到了猛烈的炮击，但是他们却并未崩溃，就算是他们的大炮和炮台已经被“摧毁”，可是他们的人员却并未逃离岸边，而是继续据守这些残破的炮台。

这样的表现，已经超出了韦特的预料，所以对海狼部众的勇气，他还是比较赞赏的，既然这样，他也就不再派人去检查这些被“摧毁”的炮台了，以免造成更大的损失。

毕竟他这次主要目的，是前来示威，并未做攻占淡水城的准备，随行也没有携带很多士兵，登陆强攻的话，他们没有足够的实力，也完全没有必要。

而现在他们要做的只不过是先摧毁海狼扼守淡水河口的炮台，之后驶入淡水河逼近淡水城，对淡水城进行炮击，以此迫使海狼对他们服软，最终解除对大员的封锁。

既然现在炮台已经都被“摧毁”了，那么韦特也不愿意在这里浪费太多的人力物力，为了避免不必要的损失，他决定放弃继续登陆检查。

在他和手下们看来，岸上那些炮台已经早被他们打的七零八落，就算是没有彻底被摧毁，也起码失去了战斗力，要不然的话，这么半天，他们都没有再发一炮进行还击，故此他们都认为，已经摧毁了这些炮台。

虽然韦特有点担心海狼的主力船队会突然间返回，但是为了教训教训这些该死的海狼，他还是决定冒险派船进入淡水河，逼近淡水城对淡水城进行炮击。

但是为了防止海狼的主力船队突然返回，导致他们的船只被堵在淡水河之中，韦特还是命令四条船留在淡水河口外面，仅仅派出三条炮舰进入淡水河，对淡水城进行炮击。

而这个时候时间已经进入到下午时分，本来韦特还犹豫是不是等明天一早，再开始行动，但是手下各船的船长，却认为完全没有这种必要，他们对他们的炮舰火力有着充分的信心，就算是海狼的船队这个时候返回，他们认为留下四条船也足以挡住海狼的船队了。

这些船长们认为，越快结束在这里的行动对他们会越有利，因为他们来攻击淡水城，如果时间拖得久的话，反倒可能会使得海狼现在不知何处的主力船队得知消息赶回来，如果是那样的话，反倒是更加危险。

而且他们这个时候，已经获得了一份淡水河的水文情况，之前他们已经安排了人员潜入淡水河之中，以来这里进行交易为理由，暗中偷偷探测了淡水河口内部的水文情况，获得了第一手的水文资料。

所以他们就算是直接闯入淡水河，也不会有多大的问题，加之他们可以派出划艇在前面带路，一边行进一边继续探查河口内的水文情况，越快对淡水城发动炮击行动，对他们越有利。

（再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九十三章拦江铁索

韦特听罢了手下船长们的意见之后，最终妥协了，因为手下船长们的想法也很有道理，海狼的主力船队现在不知去向，如果他们在这里拖的越久，那么海狼的主力船队就越可能赶回来。

虽然他对自己带的船队很有信心，但是蚁多咬死象的道理他还是明白的，就算是他最终能击败海狼的主力船队，想要不付出一点代价，也是不可能的事情，更何况他也见识到了海狼的炮台中，有不少西式大炮，海狼并没有他想的那么容易对付。

所以他要的是有限惩戒海狼，而不是在这里跟海狼进行决一死战，能尽快完成炮击淡水城的行动的话，还是尽快完成比较好，只要他回到大员，到时候背后依托大员港，就算是海狼到时候想要报复他们，他们也可以依托大员港击败海狼。

于是最终他还是同意了这些船长们的意见，下令立即展开行动，派出三条炮舰驶入淡水河，进逼淡水河内的淡水城，对淡水城发动一次惩戒性的炮击行动。

而其余四条荷兰人的炮舰，则在韦特的指挥下，在河口外呈扇形散开，控制住了河口外相当大的海域，只要海狼的船队出现，不管他们从什么地方过来，都会立即被荷兰人发现。

三条荷兰人的炮舰小心翼翼的驶入了淡水河，他们还提前解开了拖在他们船后的三条大型舢板，让三条划艇走在前面，一边观察两岸的情况，一边不断的放下铅锤对水道进行探查，以防他们的船只搁浅。

这三条荷兰战船，在划艇的带领下，慢慢的驶入河口，两岸静悄悄的，但是可以看到沿着河岸，不断的有浓烟升起，向着远方传去，应该是海狼在通知他们的淡水城那边，荷兰人已经进入了河道。

进入淡水河之后，三条荷兰人的战船始终没有遭到阻击，而他们也没有观察到岸边有什么炮垒或者炮台。

入目之处，到处都是郁郁葱葱的灌木林或者树林，有些地方则是深深的茅草，于是他们多少放心了一些，感觉海狼虽然在河口外面设置了坚固的炮垒，但是大概是他们太过自信了，却并未在河口内设置炮台。

所以驶入河道之后，相反倒是安全了一些，于是三条船都加快了一些速度，朝着淡水城方向驶去。

不过在他们驶入到淡水河口内四五里左右之后，还是遭到了海狼的阻击，在岸上出现了海狼的一些人员，架起了一些轻型的火炮，朝着他们开了火。

这些海狼的火炮都不算大，虽然打的挺准，但是却对荷兰船只并未造成多大的威胁，炮弹打在荷兰人的战船上，多被弹落在了水中，很少有炮弹直接击穿船体，只是在他们的船帆上制造了一些窟窿罢了。

荷兰人也反应速度很快，立即便进行了反击，两舷火炮火力全开，立即开始对岸上的海狼部众开始齐射。

大量的炮弹呼啸着落在了岸上，这些海狼部众并未构建起坚固的炮垒，所以遭到了荷兰人的炮击之后，立即便出现了溃散，没多久便逃了个干净，几门轻型火炮也被掀翻在了岸边，惹得船上的荷兰人纷纷狂笑了起来，觉得这些中国海盗们不过如此罢了。

接连几股试图阻击荷兰人船队的海狼部众，都无功而返，纷纷被荷兰人击溃，于是海狼换了战法，干脆开始从上游朝下放起了火船或者木筏。

这些火船都是小船，上面堆满了柴薪，还浇上了火油，从上游放下之后，在接近了荷兰人的船只以后，便立即被水手点燃，顺流朝着荷兰人的船只飘来。

而一些木排也是一样，前端钉上了不少大铁钉，木排上堆满了柴薪和浇满了火油，顺流放下之后，点燃朝着荷兰人的船只飘来，试图钉上荷兰人的船只，将他们的船只烧毁。

这样的做法让荷兰人开始紧张了起来，因为这里毕竟是河道，虽然淡水河很宽，但是却对于这些大船来说，还是显得很逼仄，没有足够的腾挪空间。

一不小心要是被这些火船火排钉上的话，那么他们的船只很可能被烧毁，所以荷兰人也不敢怠慢，赶紧令前面的三条划艇阻挡这些火船，将其撑开，另外船首的舰炮也火力全开，凶猛的朝着飘来的火船开火。

这些火船和火排在荷兰人的阻击之下，要么是被撑开，离开了荷兰船只的航道，要么直接便被荷兰人的舰炮摧毁，成为了飘在河面上的碎片。

让荷兰人庆幸的是海狼似乎对他们来袭准备并不充分，虽然进行了各种阻击，但是却都不算猛烈，不管是岸上的炮击，还是放下的火船，数量都不是很多，河面上也没有设置阻拦他们行动的障碍。

于是攻入淡水河的荷兰人认为，他们此次到来，应该是超出了海狼的预

料，这才达到了突然袭击的效果。

随着他们的船队距离淡水城越来越近，海狼的阻击也越来越强，这个时候岸边开始有更多的海狼部众，朝着河道中的荷兰人开火，火力也变强了许多，偶然开始出现大口径的火炮，对着荷兰人的船只开火。

而且顺流而下的火船数量也开始增多，使得荷兰人的情绪再次变得紧张了起来，一边要不断的对岸上的海狼部众进行反击，一边还要小心着上游飘下的火船，所以行进速度也越来越慢。

从淡水河口到淡水城，总共不过十多里的距离，但是因为海狼不断的阻击，使得荷兰人行进的速度很慢。

这段路他们足足走了三个多小时，还没有驶到淡水城，但是这个时候天色却已经越来越暗了下来。

荷兰人看着天色渐晚，也开始更加紧张了起来，他们知道，夜色会给海狼提供更好的保护，敌人很可能会采取夜间袭击的办法来对付他们。

但是他们却不敢停下来，因为在狭窄的河道之中一旦停下来，就是活靶子，而且失去了机动能力，一旦上游大量放下火船的话，他们便不好对付了，所以他们只能硬着头皮，继续前进，一边从船上放下了几条小型划艇，令水手划着划艇，走在前面，防止火船攻击。

但是在天渐渐黑下来之后，海狼的火船数量却越来越少，这让荷兰人长长的松了一口气，算了一下，从他们进入河口之后，海狼已经放下了几十条火船，另外还有几十个火排，这些火船火排要么被他们摧毁了，要么就是偏离了航道，失去控制之下，朝着河口或者岸边飘去，最终渐渐的烧毁在了河面上。

现在海狼很可能已经没有足够的小船或者木排来充作火船，使得这几条荷兰船只上的荷兰人大大的松了一口气。

他们最怕的不是海狼的大炮，因为在他们看来，海狼准备并不充分，除了河口外炮台有几门重炮之外，进入河口之后，他们并未遭到重炮的攻击，偶然有一两门大一些的火炮，对他们威胁也不大，他们船坚炮利，可以轻松的应付这些海狼的火炮攻击。

他们最怕的就是火船，在河道之中一旦被大量火船攻击的话，他们是非常危险的，如果刚才海狼不是添油一般，一批批的放下这些火船的话，而是一次性放下几十条火船甚至上百条火船的话，他们还真是不好应付，弄不好就会被火船引燃。

可是海狼似乎是准备不足，只是一批批的朝下放火船，这才使得他们可以较为从容的应对，并未遭到致命的打击。

现在海狼的火船放下的越来越少，有时候只是一两条火船放下，已经对他们构不成任何威胁了，这也使得荷兰人自以为是的判断为，海狼已经没有足够数量的小船可以充当火船使用，这一下他们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

于是三条荷兰战船，在天渐渐黑下来之后，并未主动撤退，相反倒是加速了朝着淡水城行去。

可是就在天黑下来不久，情况似乎开始发生了改变，黑乎乎的两岸上，开始有越来越多的人活动了起来。

这些人也不去管这几条荷兰战船，而是在岸上不知操作着什么东西，夜间发出一片吱吱呀呀的声音，岸上时不时的还会响起一些轻型火炮的炮声，腾起一团团的炮口焰，将炮弹打向了河道中行驶的荷兰船只。

而这些火炮对荷兰人的威胁并不大，夜间射击精度也不高，炮弹大多落在了河面上，就算是击中荷兰人的战船，也对荷兰人的战船构不成足够的杀伤。

但是这些炮声，却有效的掩盖住了岸边那些吱吱呀呀的声响，荷兰人根本看不到，在他们背后的河面上，这个时候河水之中开始慢慢的升起了几条粗大的铁链，如果荷兰人看到的话，便可以立即认出来，这是几条封江铁索，专门用来在河道和江面上拦截船只用的。

可是让人不解的是在荷兰人驶过之前，它们并未被海狼升起来，却在荷兰人驶过之后，才被升起来，如果他们提前升起这些封江铁索的话，荷兰人的这三条船根本无法靠近淡水城。

不过在这几条拦江铁索升起之后，它们还是掐断了荷兰人撤出河道的退路。

第一百九十四章虚张声势

一个身材高大的人站在河口的岸边，在夜色的掩护下，腰杆挺的如同标枪一般笔直，一些人环侍在他的身边，都默默的望着淡水河口外面的海面上。

这个人始终持着一支单筒望远镜，默默的在海面上搜索着，透过目镜，他可以看到远离岸边的几条荷兰人的战船上升起的灯光，直至看罢了整个海面的情况之后，他才放下了手中的望远镜。

于孝天转过身来，脸上露出了一丝不屑的神色，对身边的刘旺说道：“荷兰人实在是狂妄之极！居然在没有足够的小船掩护下，就敢自己跑来找咱们的麻烦！”

我怕的就是他们不来，现在看来，我的担心是多余的了！他们到底还是忍不住跑来这里了！

不过这个韦特还是比较小心的，居然只派了三条船进入河口，留下四条船在河口外面，这给咱们制造了一些麻烦！

不过也罢！想要一口就吃下他们全部也不太现实，这红毛主将，也不是傻子！还知道留一手！不过有三条船就足够了！接下来就看刘一刀和独眼龙他们了！发信号吧！开始行动！”

刘旺脸上洋溢着一种难以遏制的兴奋，立即点头道：“遵命！传大当家的命令，发信号！”

没一会儿工夫，三颗红彤彤的信号弹便从岸边疾飞了起来，直冲向了夜空，而且飞起了很高，才缓缓的开始下降。

夜色中的红色信号弹的光线可以在极远的地方就能清晰的看到，这种信号弹其实就是一种火箭。

对于早就掌握了火药生产技术的海狼来说，他们很早就开始试制这种火箭，在添加了一些原料之后，并且可以产生出各种耀眼的颜色，其实就是一些大号的礼花弹而已，不过燃烧时间更长一些罢了。

在夜间这种东西，自然是传递信号的极佳的东西，在没有无线电的时代，这种东西无疑是最好的夜间传递信号的办法。

这种火箭可以飞到百米多高的天空，然后爆出一团耀眼的光芒，就算是在一二十里外面，也可以轻易的观察到这些火箭的光亮。

当然荷兰人也都不是瞎子，在这三颗红色信号弹升空之后，他们也立即发现了这三颗信号弹，但是他们却不知道这是代表着什么意思，不过韦特还是立即产生出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夜间发信号，肯定不是好事情，海狼弄不好会有什么行动，他也不敢怠慢，赶紧下令挂起信号灯，召集其它几条船朝着他所在的位置汇合，准备应付接下来可能发生的情况。

对于海狼的夜战能力，他是有所了解了，在他护送俞咨皋船队到南日岛途中，海狼就曾经夜袭过俞咨皋的船队，并且取得了相当大的战果，搞得俞咨皋灰头土脸，损失了不少船只，还吓得俞咨皋停止了夜航，只敢在白天航行。

所以他对海狼的夜战能力还是颇为忌惮的，现在突然间海狼在夜间发出了这样的信号，弄不好可能会对他们采取什么行动。

而夜色却成了海狼最好的掩护，使得他们荷兰船只上的瞭望手根本无法看到远处的海面，虽然这些瞭望手在天黑之前，已经被命令必须要严密的观察周边海面上的情况，以防海狼船只偷袭，可是就算是他们把眼睛瞪的再大，也无法看到更远的地方。

而天气也给荷兰人造成了不小的麻烦，今夜天空有些薄云，遮住了月光，使得海面上更是显得黑洞洞的一片。

在河口外的岸边，这个时候开始点亮了一堆堆篝火，勾勒出了很长一段海岸线，仅仅是看着这些火光，便可以判断出海岸线在什么地方，这样的篝火一支延续出了很远，足足有一二十里还多。

岸边出现的这些篝火，更是让韦特感到了紧张，他立即想到了海狼为什么会在岸边点燃这么多篝火，这其实应该是为他们的船队提供导航，避免他们的船队在夜间不小心驶近海岸，造成触礁或者搁浅。

于是他立即命令瞭望手赶紧加强对周边海面的观察，搜索可能出现的敌船踪影，可是海面上依旧还是黑洞洞的一片，仿佛一个可以吞噬一切光线的怪兽一般，使得他们看不到海面上任何东西，只能听到海浪拍击他们船体的哗哗声，还有岸边海水冲击礁石发出的轰鸣声。

突然间出现的情况让所有荷兰人都感到紧张了起来，船长命令船上的水手立即打开所有炮门，并且命令炮手立即就位，做好随时装填发射的准备。

四条荷兰人的战船开始主动汇集到一起，组成了一个菱形的方队，抱成一团做好了战斗准备。

可是他们左等右等，却没有发现任何异状，倒是岸边的篝火开始接二连三的熄灭了下去，最终整个海岸线又恢复了安静，并且再次被黑暗所笼罩。

“这些该死的海盗到底想要做什么？”这是所有荷兰人的想法，他们紧张的要死，等了半天却没有任何动静。

“会不会是这些狡猾的中国人在故意吓唬我们？想要通过这种方式来将我们吓退？”于是有人开始自作聪明的寻找原因。

韦特还是不敢大意，继续领船队保持警惕，但是又过了大约一个小时之后，海面上依旧是静悄悄的，还是没有任何动静。

这一下包括韦特在内的所有荷兰人都开始产生出一种被人戏弄的想法，刚才海狼这么做，根本不是在召集船队来偷袭他们，而根本就是在吓唬他们。

于是所有荷兰人都忍不住产生出一种想要破口大骂的感觉，这半夜三更，人吓人会吓死人的！神经都快要崩断了，结果屁事也没有发生。

就在他们刚刚想要放松下来的时候，海边却突然间又升起了三颗红色的信号弹，紧接着沿着海岸线，一溜篝火再次被点燃了起来，勾勒出了一条漫长的海岸线。

刚刚放松下来的荷兰人于是再一次紧张了起来，赶紧瞪大眼睛朝着四周的海面搜索，结果一个小时过去之后，海岸线的篝火又一次熄灭了下去，而海面上依旧是屁事也没有发生。

这一下荷兰人终于忍不住开始破口大骂了起来，他们船上自然少不了极品人渣，把能想到的脏话都骂了出来，对着海岸上污言秽语喷薄而出。

连续两次这么折腾，这根本就是在玩儿人嘛！这半夜连续这么折腾，不是摆明了要他们绷紧神经吗？一次倒还罢了，居然连续两次，人的精力是有限的连续折腾几个小时，对于这些荷兰水手们来说，可不是好玩儿的事情，这么折腾下去，一晚上都别想休息了。

可是继续等了一阵之后，他们却还是没有发现任何异常，海面上依旧还是静悄悄的，没有一丝动静，这一下荷兰人开始松懈了下来，毕竟这个时候距离天亮，已经没有什么时间了，他们隐隐间听到了从淡水河内传来了一阵隆隆的炮声，在他们感觉中，他们派进淡水河的三条船，大概应该已经开始了对海盗们的城堡炮击了。

而偏偏在这个时候，海边第三次又升起了三颗红色的信号弹，紧接着篝

火又被点燃了起来，火光勾勒出了漫长的海岸线。

这一次连韦特自己，都懒得再保持警觉了，心中暗骂这些该死的海盗，吓唬人的本事也就这么多了，一晚上连续三次这么做，似乎不知疲惫一般，一次两次也就罢了，现在还来，真是混帐到了极点。

所以韦特的船队到了这个时候，从上到下都再没有紧张起来，几条船上的水手东倒西歪的躺在船舱甲板上，有些人干脆已经呼噜大睡了起来，就连船舷的炮门，也被关闭了起来，取出的火药，也被重新放回到了弹药库之中。

既然该死的海盗愿意折腾，就让他们折腾去吧，这连续多日的航行，已经让这些水手们很疲惫了，昨天又跟岸边的炮垒进行了一番炮战，更使得他们感到疲劳，加之一晚上海盗们连续这么折腾，几乎所有人没有睡觉，到了这会儿，就连韦特自己，也感到十分疲惫，让手下军官接替他继续指挥，自己转身回船舱之中休息去了。

韦特一躺在柔软的床上，便几乎立即睡着了过去，发出了一阵鼾声。

海水拍打着船身，发出有节奏但是却十分枯燥的声响，让人听着昏昏欲睡，甚至紧张了一晚上的瞭望手，也开始在瞭望台上打起了盹，懒得继续瞪大他们酸涩的眼睛，去海面上搜索了。

可是偏偏在这个时候，两支数量庞大的船队却出现在了他们不远处的海面上，这些船只全部都保持着灯火管制，只是在船尾点燃了一盏单方向透光的玻璃灯，使得只有跟在前船后面的船只，才能观察到前船的位置，其他方向根本无法看到他们的灯光，也不要说发现他们的行踪了。

刘一刀和独眼龙各自率领了一支船队，从南北两侧朝着淡水河口驶来，其实从昨天晚上天还没有黑下来的时候，他们便开始了航行，已经接近了淡水河口，但是他们天黑之后，却停了下来，静静的保持着静默状态，在海面上等候信号。

第一百九十五章倾巢攻之

从岸上第一次升起信号弹，他们就已经开始继续航行，但是却并未直接驶到淡水河口这边，只是拉近了一些距离，便再次停止了下来。

第二次信号弹升起，他们依旧保持着低速航行，继续拉近和淡水河口的距离，甚至于他们船上的上斗已经可以通过望远镜，清楚的看到几条荷兰人的战船，但是他们却并未发动进攻。

时间就这样在他们缓缓的航行之中流逝着，直到第三次他们看到岸边升起信号弹，点亮了篝火之后，两人才开始下令，用信号灯打灯语，通知船队中所有船只，开始行动。

最先扯起船帆，加速冲向荷兰人船队的，自然是几条飞字号快船，这个时候他们的船上早已做好了一切战斗准备，每一门炮都已经被装填完毕，推到了炮门处，只待接近敌船之后，略微调整一下，便可以开火。

另外还有几条狰狞的船只，也开始加速，这几条船满身像是刺猬一般，布满了带倒钩刺的大铁钉，任何船只只要和他们碰上，就会被它们勾挂住，想要脱身都难。

这几条船紧随飞字号快船，冲向了黑暗中的荷兰人的船队，其余的船只则从南北两面，缓缓的包围住了这四条荷兰人的战船。

海狼这一次动用了六十多条各型船只，其中大型双桅船有三四十条，其中不乏经过深度改装的几条大福船，甚至包括俘获的两条西班牙人的战船，另外还有多大十二条飞字号快船，实可谓是海狼的精锐尽出，没有一点保留。

这些船只虽然并不是海狼的全部战船，甚至连三分之一都没有，但是却可以说都是海狼战船之中的精锐，这次被于孝天拿来对付荷兰人的战船，可谓足下足了血本。

数量上来说，十比一，如果这样还拿不下荷兰人的这几条船的话，那么以后海狼还怎么混？

所以对海狼来说，这一次他们也算是孤注一掷，不做任何保留，船队从南北两面，以几条荷兰战船为目标，都纷纷加速冲了上去。

本来已经懈怠的荷兰船队之中，桅杆顶上的一个瞭望手有些打瞌睡，偷偷的从怀里面掏出了一个小酒壶，里面装的是朗姆酒，仰脖喝了一口，现在毕竟是冬季，趴在桅杆顶上吹海风，是件很辛苦的事情，虽然他们半夜的时

候已经轮换了一次，但是上到桅杆上以后不久，还是会被冰冷的海风吹透，难以遏制的产生出一种寒冷的感觉。

所以这些瞭望手多偷偷的准备了一点朗姆酒在身上，冷的时候喝一口，总算是能顶一下，这个瞭望手喝了一口酒之后，把酒壶重新揣入了口袋里，精神好了一些，习惯性的朝着海边上望去。

突然间他的眼睛开始瞪大，夜色掩护下的海面上他似乎看到了几团黑影正在朝着他们驶来，这些黑影完全没有灯光，如果不是背景天空这个时候微微和海面有一些色差的话，几乎无法看到它们的存在，就连这个瞭望手自己，都不太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于是他赶紧用力揉了揉眼，定睛仔细朝着海面上望去，这一次他终于看清了，确确实实是几条船正在朝着他们快速接近，已经驶入到了他们船队几百米之外了，马上就要冲到他们船队跟前了。

“敌袭！”他突然间发出了一声凄厉的惊呼声，紧接着转身一把抓住了挂在望斗上的一个警钟，拼了命的敲击了起来。

“当当当……”刺耳的警钟声顿时响彻了整个海面，船队之中的那些昏昏欲睡的水手们立即都打了一个机灵，赶紧绷紧了身体，纷纷开始朝着四周望去。

“右舷出现不明身份船只，快做准备！”那个瞭望手趴在桅杆顶上的望斗之中，拼命扯着喉咙对下面的水手们狂叫着，一边继续不停的敲打着警钟。

水手们这才赶紧都蜂拥到了右舷，朝着黑乎乎的海面上望去，接着天际间微弱的光线，他们这一次终于看到了海面上快速驶来的这些黑影，虽然隐隐约约看不清，但是可以确定的那确实是一些船只。

于是所有已经清醒的荷兰人都顿时感到紧张了起来，因为那些船只距离他们太近了一些，已经完全驶入到了射程之内，距离他们最多也只剩下了二三百米的距离，于是他们纷纷狂奔向了船甲板的各个炮位，拼了命的去揭开遮盖大炮的帆布，准备开始作战。

可是这个时候还是太晚了一些，直冲过来的这些船只，根本没有给他们留足够的准备时间，几乎立即就开始开炮，船舷处闪烁出了一溜的火光，接着便听到了隆隆的炮声，炮声响起的同时，一颗颗炮弹便呼啸着砸到了他们的船上。

而且缺德的是这些偷袭者并未使用实心弹，而是直接便使用了葡萄弹，另外还夹杂了不少链弹，这些炮弹虽然对于船体攻击能力不强，但是对于人员杀伤能力和船面上桅杆、帆索船帆的破坏能力却是绝佳的。

结果是最右侧的那条荷兰人的战船，顿时便如同遭遇了一场冰雹一般，炮弹在他们的甲板上横扫而过，刚刚在甲板上忙活着的水手，当即便如同被割草一般的割倒了一片，一个个死的是惨不忍睹，葡萄弹只要是沾住他们，就没好，不是手脚被当场扯掉，就是脑袋被当场轰碎，有些人甚至直接便被腰斩，一下被炮弹撕成了两段。

更可怕的是几乎瞬间，一群链弹便从他们甲板上横扫过去，这些链弹主要目标并不是杀伤人员，而是直奔船上的那些桅杆和帆索而去，西式战船上最多的就是各种各样的帆索，这些帆索控制着船上的所有帆装，密密麻麻的像是树林一般，而链弹虽然不见得足以能将桅杆一下切断，但是对付这些帆索却非常有效。

链弹离开炮膛之后，立即便从中间分开，两片半圆的炮弹被一根一米多长的铁链连接着，在空中呼啸着飞旋，沿途不管任何东西只要阻挡住它们，便会如同被镰刀一般切割开，帆索根本无法阻止它们前进，顿时便被割断了很多，霹雳啪嚓绷紧的帆索被割断之后，立即像鞭子一般的抽打起来。

有些人倒霉，虽然没有被炮弹击中，但是却不小心被割断的帆索抽在了身上，粗大的帆索重量绝对不轻，只要抽住人，顿时便能把人给抽飞出去，个别人甚至直接便被抽的飞出了甲板，惨叫着一头跌入到了冰冷的大海之中。

而他们船上的船帆就更不用说了，被炮弹一下就扯得七零八落，开始失去了给船只提供动力的能力。

更可怕的是这些快船虽然火力不是很猛，但是速度很快，用极快的速度一边开炮，一边继续靠近荷兰人的战船，就在双方距离拉近到了一百多米的时候，从他们船上开始呼啸着腾起了一丛丛的火焰，成百上千支火箭发出着震人肺腑的呼啸声，像一丛丛火雨一般的飞向了荷兰人的战船。

这些火箭正是海狼很少用的一窝蜂火箭，虽然海战之中，这些一窝蜂平时并不被于孝天看好，以前使用的并不算多，但是他们却还是通过缴获和制造，储存了一批这样的一窝蜂火箭，而这一次也被投入到了战斗之中。

但是海狼的一窝蜂火箭，是加了料的，在箭杆上不单单只有一个催动的火箭，在这些火箭前方，还加了一个药筒，不过喷口却位于前方，只要催动火箭燃烧完，便会点燃前端的这个药筒，这个时候火箭如果正好命中目标，药筒前边的喷口便会喷出一团火焰。

这其实就是一种加强版的燃烧火箭，专门用来纵火之用，木船上本身具有很多可燃物，不管是缆绳还是木船本身，乃至是船上的船帆，都是可以点燃的东西，只要火箭钉在目标物上，前端便会喷出烈焰，火药燃烧的温度

是非常高的，往往可以把前方阻碍他们的东西点燃。

所以两条荷兰人的船只成为了它们的目标，火箭像是下雨一般的洒在了他们的船上，虽然这种一窝蜂准头实在是欠佳，但是成百上千支火箭，总是要有一些落在敌船上的，故此一经开火，这两条荷兰人的船只便立即腾起了一团团的火光，虽然这些火头并不大，但是架不住多呀！

火箭可是碰哪儿就钉在哪儿，一时间两条荷兰人的船只上如同开花了一般，顿时变得火树银花，霎时璀璨，惊得荷兰人鸡飞狗跳，赶紧想办法扑灭这些火头。

而直到这个时候，荷兰人还没有准备好开炮反击，他们的炮门这个时候还没有都被打开，船舱之中的炮手和水手们一个个还迷迷糊糊，一时间搞不清状态，只知道他们挨揍了，船体上不时的落下炮弹打的他们船舱里面像是被敲鼓一般咚咚作响。

这些首先发动的飞字号快船，并不恋战，一通猛揍之后，连续炮击了两三轮，放空了船上的那些一窝蜂火箭，便立即开始脱离战场，驶入到了黑暗之中，这个时候，一些荷兰人才看到这些海狼的船只后面，那种单向透光的灯笼。

而韦特直到这个时候，才慌慌张张的从船舱里面奔到了甲板上，在仆役的搀扶下，跌跌撞撞的爬上了舰楼，朝着海面上赶紧望去。

第一百九十六章水鬼

韦特瞪大了双眼，极目朝着海面上望去，希望能看到敌踪，可是黑乎乎的海面上根本看不清敌人的踪迹，只能大致看到海面上似乎有不少影影绰绰的船影，正在朝着他们靠近。

韦特这才意识到，今天他们还是上当了，海狼其实并不是无的放矢的在吓唬他们，而是在通过连续不断的发出信号弹来麻痹他们，使得他们先是紧张，接着开始懈怠，就跟一直在喊狼来了一般，搞得他们已经开始麻痹的时候，而海狼却在这个时候，才真正的开始发动了夜袭。

韦特的头一下大了很多，夜战并不是他们擅长的作战方式，这个时代因为条件的限制，极少有人采取海上夜战的方式来作战，因为那样风险太大，也不容易控制，更容易造成混乱，所以他们极少练习夜间海上作战，对于如何应付夜战的能力也不足。

这个时候他无法判断敌人来了多少船只，更看不清海面上的情况，只能被动的进行应付，下令几条船都全力开火，阻止敌船靠近他们。

可是这个时候敌袭实在是来的太过突然了一些，几条船上的水手和炮手们都陷入了混乱之中，黑灯瞎火的船舱之中，根本看不清东西，里面的水手和炮手们一个个是到处乱窜，四处碰壁，所以短时间之内，根本无法组织起有效的反击。

而就在他们遭到第一次打击之后，紧接着又有一些船只开始朝着他们顺风冲了过来，黑暗之中也看不清楚这些船只的状况，只能大致看到这些船只直挺挺的便朝着他们冲了过来。

荷兰人于是慌忙开始发炮阻击这些船只，可是他们因为仓促应战，无法火力全开，只有少量的火炮开始发射，并不能有效的阻止这些船只靠近，甚至连有效命中敌船都很难做到，因为敌船上几乎没有灯光，他们黑暗之中无法进行校射，只能盲目的朝着敌船冲过来的方向射击，趁着大炮炮口喷吐出火焰的一瞬间，他们才多少可以看到冲过来的敌船的情况。

这些船只并不大，但是速度却比较快，荷兰人本身一直处于缓慢的巡航状态，保持着很低的航速，在淡水河口以外进行游荡，大部分船帆并没有挂起，而是处于收起状态，被守在船桅的横桅上面，想要马上加速也很不容易，更何况刚才海狼的第一轮偷袭，已经击伤了他们一条船，破坏了那条船上大量的帆索，使得那条船短时间根本无法对船帆进行操作。

所以虽然这些冲过来的船只速度并不是很快，可是荷兰人的大船一时半会儿也无法加快速度躲避，于是这些小型的帆船，便很快接近了荷兰人的船

队，并且似乎要包围他们。

荷兰人根本看不到这十几条轻型帆船的详细情况，但是近处却可以看到它们的情况，这些船只看上去很是狰狞，船身上到处都布满了一些锋锐的大铁钉，而且铁钉上还有倒刺，不管它们任何地方撞上了其他船只，都会立即钩挂住敌船。

更让人感到惊诧的是这些船只并不是单独行动，而是采用的两条船为一组，两条船之间，有一根比较粗的铁链相连，使得他们航行的时候，始终两船并行，分开一段距离扯紧了铁链，谁也甩不脱谁，只能一起行动。

而这些船只相互分开，形成了一张硕大无比的大网，顺着风朝着荷兰人的船只罩了过去，最尾部的那条荷兰船只当即便中了招，两条船只快速兜住了他，从它的两侧冲了过去，船速高于荷兰战船的这两条奇形怪状的船只，之间连着一根铁链，一下便挂住了荷兰战船。

正在快速航行的船只，突然间被勾挂住之后，立即便不由自主的开始朝中间会和，结果两条船都立即从侧面撞上了敌船，船侧钉满的大铁钉，一下子便深深的钉在了荷兰船上，就如同跗骨之蛆一般，贴敷在了荷兰战船上。

荷兰人都被吓坏了，这两条船贴上来太快，他们没有来得及阻止敌船靠近，便被敌船撞上了，这个角度他们的船上火炮根本无法朝他们开火，不少荷兰人赶紧纷纷举着火枪或者刀斧，做好了抵御敌人要跳帮白刃战的准备。

可是让他们奇怪的是敌船在撞上他们之后，并未攀附而上，来和他们进行白刃战，反倒是一个接着一个的敌人，从他们的船上跳入了水中，立即开始游向了远方，脱离了他们的船只。

而且他们看到这些海狼部众身上穿着一一种很奇怪的紧身衣服，似乎是皮质的，将他们的身体包裹的严严实实，就连脑袋也被包裹住了，只露出了一张脸。

这时候毕竟是冬天，海水很冷，任何人跌入水中，如果不很快被捞起来的话，都会很快失温造成休克，所以这时候掉在海里面，还是夜间，基本上是九死一生，可是这些海狼部众在撞船之后，不想办法攀上敌船，和敌船进行白刃战，却纷纷毫不犹豫的跳入海中，就让人想不通了。

但是对于这些船上的水手们，他们却很清楚自己的任务，他们的船只并不是火船，而且他们的老大于孝天，也没有要求他们一定要摧毁敌船，更不要求他们去跟敌人进行白刃战，而他们的任务只有一条，那就是把他们的船想办法撞上敌船，牢牢的勾挂住敌船，接下来他们便可以弃船逃生了。

可是在这种季节里面，跳海逃生在没有保暖措施的情况下，基本上跟自

杀差不多，跳入冰冷的海水之中，如果不很快被救出水的话，人会被活活冻死在海水里面，或者被淹死在海水之中。

而于孝天从来不会逼着手下去做自杀的事情，所以提前自然会有准备，海狼本身就喜欢用奇袭的方式来攻击敌人，不单单陆地上可以用奇袭的方式，这个时代海上也可以同样使用奇袭的方式，来攻击敌人。

虽然这个时代没有潜水员之说，但是却早就有了水鬼之说，水鬼其实就是一些水性极好的水手，他们多会在可能的条件下，游泳或者短时间潜水接近敌人的船只，凿沉敌船或者潜入敌人的控制区进行破坏。

这样的一支力量，于孝天自然不会轻易弃之不用，所以海军之中，也早就有了一支善于水战的水下特种作战力量，都是挑选的水性极好的水手，而且身手还相当不错，他们主要负责对敌人港口和码头进行侦查和破坏等作战任务。

为此于孝天对他们同样也很重视，给他们配备了一些后世潜水员拥有的装备，当然这时代他弄不出现代的潜水设备，只能因陋就简来制作一些脚蹼、水刺、水靠等东西。

而今天担纲这样突击任务的这些船上，多是一些水鬼组成的，他们身上穿的那种紧身皮衣，其实就是水靠，算是古代的一种潜水服。

这些水靠都是使用的鲨鱼皮制作而成，差不多能覆盖全身，因为没有拉链，所以只能用扣子来替代，防水性能没有后世潜水服好，但是却还是可以起到良好的保温作用，另外在水里面穿上鲨鱼皮水靠之后，也不怎么影响活动，游泳速度还可以更快一些更省力一些。

这里距离岸边并不算太远，只有几里地左右，船上的水鬼们早就穿好了水靠，并且还在脚上套上了脚蹼。

脚蹼是用鲸须作为支架制成的，覆盖上了薄薄的一层坚韧的鱼皮，很具有弹性，穿上之后，使得水鬼们在水中游泳的速度可以提升很多，也省了很多力气，故此虽然看来这些海狼的水手毫不犹豫的跳入海中，像是自杀行动，但是对他们来说，依靠着身上的水靠，还有脚蹼，他们直接游上岸，对他们来说根本没有什么难度。

而且岸上也早就有人做好了接应他们的准备，准备好了热水还有干的棉衣以及热腾腾的姜汤肉汤来等着他们，上岸就可以马上恢复过来。

荷兰人紧张的等着跟撞上来的敌船上的海盗进行白刃战，但是却没有想到他们纷纷跳海逃走，于是一时间弄不清发生了什么，可是这会儿越来越多的敌船也紧随其后，朝着他们撞了过来，直到这个时候，聪明一点的荷兰人

才发现了问题所在。

“他们想要困住我们的船只！快点顶住他们，不要让他们撞上来，开炮，快点开炮！”有人惊慌失措的开始大喊大叫了起来。

因为他们已经发现，撞上他们船的那两条敌船，在他们使用撑杆，想要将它们撑开的时候，却根本是纹丝不动，就像是和他们钉死在了一起一般，船上的船长赶忙派出身手利索的人下去检查，下去之后才发现，这些船确实都钉满了大铁钉，撞上了他们的船之后，立即便死死的钩在了他们的船上，一时半会儿根本无法将它们摘掉。

直到这个时候，荷兰人才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情，拼了命的开始开火，来阻挡这些船只靠近他们。

几条船只在荷兰人的炮火之下，很快便被撕成了碎片，当场被击沉在了海水之中，但是还是有几条船最终撞上了两条荷兰人的船只，并且牢牢的钩挂在了荷兰人的船上。

这些船只只要一撞上荷兰船，便立即斩断帆索，放倒桅杆，失去了航行能力，死死的挂在荷兰船上，顿时使得荷兰战船变得更加笨拙。

荷兰人这会儿惊出了一身冷汗，如果这几条船都是火船的话，那么只要敌人点火，他们的船就会被一起引燃，可是他们却想不通为何这些船上没有堆放柴薪，也没有被敌人点燃，只是这么挂在他们的船上，使他们无法脱离。

韦特这个时候已经有点懵了，因为他发现海面上四面八方都开始出现了影影绰绰的敌船的身影，已经彻底将他们包围在了海面上。

第一百九十七章瓮中捉鳖

而且就在这个时候，敌船上纷纷开始升起了灯笼，从灯笼的数量上他可以看出，敌人这一次调动来了十倍于他们的船只，而且其中居然还有不少大型的中式战船，正在朝着他们靠近。

韦特也没有想到，海狼短时间之内，居然能调来这么多的战船，这一下他们的麻烦大了，于是他赶紧下令，升起全帆，全速航行，就算是采取冲撞的战术，他们也要赶紧离开这片水域。

现在韦特已经彻底后悔了，他没有想到海狼居然如此难以对付，而且会如此凶悍，居然在夜间，还能组织起几十条船只，来对他们发动夜袭。

这种战术的组织难度有多大，作为一个老船长出身的韦特，是非常清楚的，就算是让他来组织这样的作战，他也没有信心能完成的这么好，甚至不知道该怎么组织，可是这些海狼部众，却愣是做到了这种几乎不可能做到的事情，在黑洞洞的夜里，居然悄然聚集起来了这么多船只，将他们包围了起来。

韦特当看到这些敌船之后，便知道自己玩儿的太大了，这一次恐怕是要玩儿完了，且不说击败这些海狼的船队了，现在就连能不能逃走，都已经是个大问题了。

至于已经被他派出驶入到淡水河的那三条船，他已经不去关心了，因为既然敌人已经到了这里，那么肯定是会封住淡水河口，仅凭那三条船想要突围出来，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而这个时候他早就听到了淡水城那边的炮声一直就没有停下来，便猜得出估摸着那三条船现在的情况也不会好到哪儿去。

韦特的猜测是很正确的，在入夜之后，这三条闯入淡水河的荷兰战船，便开始遇上了麻烦，在他们的后面，先是升起了两条粗大的拦江铁索，紧接着在他们的前方，也升起了一道拦江铁索，正好将他们困在了一段河道之中。

这三条荷兰战船，驶抵这里之后，在拦江铁索面前，是进退不得，他们在发现去路被拦住之后，便意识到事情不妙，于是带队的那个船长，当即便放弃了继续前去炮击淡水城的任务，立即下令调转船头，驶出淡水河回到海面上去。

但是他们掉头之后，却发现背后也已经升起了拦江铁索，堵住了他们的退路，这一下他们开始慌了神，三条船最后同时加速，想要用冲击的办法，

撞断这拦江铁索，结果是他们仅仅只撞开了第一条铁索，却因为失去速度，被第二条铁索拦了下来。

失去速度之后的荷兰战船，根本无力再突破拦江铁索的拦截，只能被堵在河道之中，于是他们赶紧又让水手驾驶小船，去想办法斩断拦江铁索，打通撤退的通道。

于是一些水手赶紧驾着小船驶到拦江铁索旁边，用斧头砍，用刀剁，试图将铁索弄断，甚至还用了锯，想要把铁索锯断。

可是这些铁索都是用胳膊粗的铁条锻造而成，接口还用铁水焊接了起来，岂是容易弄断的，唯一的办法就是把铁索架在炉子上烧红，然后才能将其截断，可是海狼可能给他们这样的机会吗？而且他们也没地方弄炉子呀！！

就在这三条荷兰船被困住之后，岸边的海狼这才开始有了动静，原来岸边那些矮树丛纷纷倒下，枯草堆也纷纷被推开，露出了后面隐藏的一座座炮垒。

这些炮垒之中，都放置的是二十四磅重炮，甚至还有三十二磅卡隆炮，当看到荷兰人被困住之后，他们得到了开火的命令，白天炮垒中的海狼部众眼睁睁的看着这三条荷兰战船耀武扬威的从他们面前驶过，却不能开火，早就一个个憋足了气，只等着这个时候了。

两岸几乎一瞬间便火力全开，十几门重炮集中了火力，开始砸向了被困在河中央的这三条荷兰战船。

荷兰人万万没有想到，在岸边居然会集中了这么多重炮，只是一轮齐射下来，他们之中的一条船便被击伤，损失了不少水手。

但是这三条荷兰战船并未就此服软，也立即还以颜色，开始反击，调动了船上所有的火力，开始炮击岸上的海狼的炮垒。

双方就此开始展开了一场激烈的炮战，上百门大炮在河道之中和两岸不停的怒吼着，朝着敌方倾泻着炮弹。

虽然荷兰人在火力上占据着优势，他们船上装载的火炮数量远比河岸上海狼炮垒之中的重炮数量多，可是他们的劣势是他们是船，是木头制成的，虽然很坚固，但是毕竟还是木头。

可是岸边的海狼炮垒，却都是用夯土和石头筑成，为了防炮，还在炮垒外面，用柳条编成的筐子，装了土堆砌在炮垒外面，这样的办法可以吸收大量炮弹的动能，使其根本无法摧毁炮垒。

更何况荷兰人现在已经被困在了河道之中，完全失去了机动的能力，淡水河虽然很宽，足足有两里多宽，可是却全部还是在海狼重炮的有效射程之内，甚至是直瞄射程之内，完全就是三个好的不能再好的活靶子。

所以在开始炮战之后，荷兰人虽然火力旺盛，但是却始终被海狼压着揍，三条船被打的是碎片乱飞，不断的有人员伤亡，还有火炮被摧毁。

这场激战一直持续到了天亮时分，才算是彻底结束，三条荷兰战船这会儿已经是被打的千疮百孔，一条船干脆已经坐沉在了河道之中，剩下的两条船眼看着无法脱身，再打下去也是被击沉，最终还可能被这些中国海盗屠杀，于是他们只得最终选择了投降，在桅杆上挂起了白旗。

而与此同时，在淡水河口外面的战斗，也基本上接近了尾声，虽然这场海战开始的要比河口内的炮战晚很多，但是却集中的是海狼海军的精华，以狮子搏兔的方式，全力对四条荷兰人的战船展开了进攻。

这个时候海上的交战比例高达十几比一，即便是荷兰战船火力旺盛，但是也饿虎架不住群狼，更何况海狼之中还有两条同样的西式战船，加上经过深度改装过的几条大型福船，另外还有海狼自造的各种品质优良的大炮，就算是拼纯火力，荷兰人的船队也一点不占优势。

更让荷兰人感到无力的是海狼一上来就要流氓，不按照常理出牌，趁着荷兰人还没有反应过来，使用了十几条袭击船去撞击敌船，并且成功的挂上了三条敌船，使得敌船一时之间无法脱身，根本上丧失了机动能力。

在海面上一旦一条战船丧失了机动能力的时候，就算是他火力再强，也等于成了俎上之肉，等待的只能是任人宰割。

最后只有韦特的那条旗舰因为处于船队保护之间，而没有被袭击船撞上，还保持着机动能力，在反应过来之后，韦特的这条座船立即便开始升帆加速，并且火力全开，两舷的火炮开始不停的齐射了起来。

但是不管他们火力如何旺盛，又岂能挡住海狼如潮一般的攻势，几十条大小船只，围着他们同样也是火力全开，更何况海狼历来重视部众的训练，火炮操作极为娴熟，在近距离海上交战的情况下，甚至免去了瞄准的过程，直接装填完毕之后，便将火炮推到炮门处，对着敌船便开始发炮。

海狼的炮手操炮速度之快，连老牌的海上马车夫的炮手们也无法相媲美，海狼炮手开炮的速率，达到了荷兰人的一点五倍到两倍之多，对方往往放一炮的时间，海狼部众甚至可以连放两炮。

相较之下荷兰人的火力完全便被海狼的火力所压制，数百门火炮在海面

上同时开火，而且还是夜间，这样的景象何其壮观，整个海面上在开始交战之后，几乎都被炮火的闪光所笼罩。

海面上如同突遭了一场雷暴一般，分分秒秒都在闪烁着炮火的光芒，双方都拼尽了全力，朝着对方猛烈发射。

隆隆的炮声甚至让人无法听出单一的炮响，所有人耳中都充斥的是连续不断的爆炸声，炮弹更是如同暴雨一般的在海面上横扫而过，天地都为之变色。

交战之中，海狼的几条战船被荷兰人的战船齐射的炮火击中，顿时便被摧毁了数条战船，有的战船甚至是当场便被轰的在海中解体，另外有几条战船也遭到了致命打击，不得不撤出战斗冲向海边，在海边寻找地方冲滩搁浅自救。

但是荷兰人也一点都不好受，海狼的火力实在是太过旺盛，虽然单船火力不足，但是何奈人家数量众多，以数量弥补了质量，不停的齐射之下，荷兰人的战船也被打的是千疮百孔。

其中一条战船更是倒霉到了极点，它成了海狼一种新炮的试验品，这种新炮是一门四十八磅卡隆炮，在海上素有开膛手的称号。

这门炮被装在了一条加固的二号福船上，全船除了只有首尾两端布置的两门四十八磅卡隆炮，其余的只剩下了两门舷侧的十二磅短炮。

第一百九十八章全歼

像这样一条战船，这条船上的火力远射肯定不行，四十八磅卡隆炮平射距离，不足百米，就算是调高仰角炮击，最大射程也不会超出四百米，而且精度很差，作战的时候，必须要抵近敌方二百米之内才能较为准确的命中敌船，但是这种炮本来追求的就不是远射能力，而是近战的巨大破坏力，一颗实心弹便有四五十斤重，紧靠着重量砸在敌船上，就足够破坏敌船的船板了。

所以别看它装的火炮不多，可是近战的时候，却十分可怕，这条船在其余船只的掩护下，一直抵近到一条荷兰战船的舷侧不远处，才显露出它的狰狞嘴脸。

首先是船首的那门四十八磅卡隆炮开火，一炮便命中了敌船船舷左后方，四十八磅炮弹如同撕纸片一般的便将这条荷兰战船左后舷撕开了一个硕大的窟窿，直接给这条船的炮舱开了膛，炮弹在这条船的炮舱之中横穿而过，愣是又从这条船的右前方船舷穿出，才落在了海水之中。

而这一炮过去，那条荷兰战船炮舱之中的人员和大炮便损失惨重，四散的船板碎片在船舱之中到处疾飞，不少船员和炮手便惨叫着扑倒在了甲板上，甚至还掀翻了三门炮舱之中的大炮，个别水手当场就被炮弹碎尸，撕得残肢断臂四处乱飞，内脏肠子更是粘的到处都是。

不等船上的荷兰人反应过来，紧接着这条福船船尾那门四十八磅炮便接着开了火，而这门卡隆炮却并未装填实心弹，而是装入了整整一大桶几十斤重的散弹，足足有几千颗铁子，对着开了膛的这条荷兰船便一炮轰了过去。

几千颗大概有小拇指大小的铁子就如同暴雨一般的疾飞向了荷兰战船，大量的炮子直接便从开膛的地方射入到了荷兰战船的炮舱之中，另外还有大量的霰弹从甲板上疾飞而过。

这一下荷兰人可就倒霉大发了，不管是炮舱还是甲板上，都如同被铁扫帚扫了一遍一般，当即船上的人员便被大量杀伤，仅仅是一炮过去，这条荷兰战船上的水手便被消灭了一半还多，顿时便彻底失去了战斗力。

这一炮的效果还不止如此，甲板上指挥作战的船长，包括船尾操舵的舵手，在这一炮之中，也全部当场殒命，原本就已经笨拙不堪的船体，失去了指挥和舵手之后，顿时像条死鱼一般，便横在了海面上，船上的大炮也全部被打哑了下去。

看到这条荷兰战船失去了反抗的能力，立即有两条海狼的战船便冲了过去，贴在了这条船两舷处，船上的兵夫在军官的一声令下，立即便飞速的抛

出绳钩抑或是用钩杆勾挂住了敌船船舷，并且挂上去了几条软梯。

大量的兵夫随即用嘴叼着单刀或者是腰间别着斧头抑或是短矛，便开始攀上了这条荷兰战船，展开了夺舷白刃战。

荷兰船上本来就已经死伤惨重，伤亡人数已经超过了半数以上，现在船长和船上的军官也基本上全灭，根本无法组织起有效的抵抗，几乎没有经过多长时间的战斗，海狼便夺占了这条船，彻底将其控制俘获。

而其它几条荷兰船也不好过，在海狼的群狼战术的围攻之下，苦苦招架，船上的炮手虽然也竭尽全力，但是始终无法压制海狼的炮火，反倒是接二连三的出现火炮被毁的情况，使得他们的火力越来越弱。

激战持续的时间并不是很长，天边便泛起了鱼肚白，韦特的脸色惨白，看了一下战场的形势，现在他的船队已经全部被海狼分割包围，相互根本无法照应，战至此刻他比谁都清楚，他们荷兰人已经没有任何反败为胜的机会了，而且再打下去，他们便可能会全军覆没。

眼看着他们的一条船已经挂起了白旗，退出了战斗，明显是已经被敌人控制，剩下的另外两条船也基本上丧失了机动能力，被海狼困的死死的，被击沉或者被俘获只是时间问题，他根本无力去给他们解围，将他们救出来了。

于是在这个时候，韦特痛苦的下了命令，命令他的座船不再停留，立即全速冲出包围圈，逃向大员港，现在他唯一的可能，就是退守大员港，依托大员港来给他的船提供一定保护，因为他的船这会儿也已经受了伤，逃回巴达维亚已经不可能，只有先在大员港简单维修之后，才能返回巴达维亚。

所以他只有赶紧撤出战斗，逃离这里才是上上之策，于是在他的指挥下，他坐下的这条近八百吨的大船，开始升起了全帆，吃上了风之后，逐渐的开始加速，并且同时两舷的大炮发挥出了超出平时水平的发射速度，拼命的朝着围上来的海狼船只发炮，拦截这些船只围攻他们。

但是这个时候海狼岂能再放走他们，两条俘获的西班牙战船，这个时候立即便赶了过来，左右夹击向了韦特的座船，这两条西班牙战船，虽然远没有韦特的战船大，火力也没有他强，可是却同样不可小觑。

在这两条战船的帮助下，海狼立即又夺取了主动权，获得了炮战的优势，打的韦特的座船碎片乱飞。

韦特不时的第一下头，躲避开船上四处横飞的碎片，嘴里面苦的像是吃了黄连一般，他现在已经彻底的后悔了，后悔不该轻视这伙海狼，原本他以为，凭着他船队的实力，就算是打不赢海狼，起码全身而退是没有问题的。

但是经过这次交手之后，他才知道，这伙中国海盗们，不管是在勇气还是训练以及装备方面，都已经远远的超出了他以前的认知，这一仗他已经彻彻底底的失败了。

就在韦特还在想着突围逃走的时候，数条飞字号快船，也围了上来，他们彻彻底底的堵住了韦特逃走的去路。

而偏偏就在这个时候，居然有一条海浪的战船，不管不顾的冒着韦特座船的尾炮的轰击，直挺挺的从后面朝着韦特的战船撞了过来。

这条船不过只是一条看上去普普通通的鸟船，排水量不过只有几十吨罢了，放在韦特这条大船的面前，简直就如同婴儿面对巨人一般，可是它却还是义无反顾的朝着韦特的座船尾部撞了过去。

韦特这个时候也注意到了这条敌船的行动，顿时惊出了一身冷汗，虽然他知道敌人的这条船撞上来不可能撞沉他的座船，但是他们选的位置实在是战船的最关键的地方，这个地方也是他们战船最薄弱的位置，更是船舵安装的位置，一旦被撞伤的话，他的船就算是受损不大，船舵也会被撞坏。

一旦船舵被撞坏的话，那么他的这条船就会彻底失去操控，接下来就只能任人宰割了。

于是韦特慌忙命令舵手转向，并且命令尾炮立即击沉这条敌船，可是他下达命令的时候，一切都已经晚了。

虽然他的船只也开始笨拙的转向，试图躲避这条敌船的撞击，船尾炮也再次开火，并且准确击中了这条船，把这条船的甲板上开了一个大洞，炮弹甚至一直穿过整条船，连船底都被击穿了，可是却还是没有能阻止这条船直撞了上来。

只听咔嚓一声，韦特顿时被震得一个趔趄摔倒在了舰楼甲板上，而那条海浪的战船上的人们，更是一个个全都摔成了滚地葫芦，顿时船头破裂，大量的海水涌入到了船体之中，只是一会儿的工夫，这条船便开始下沉，船上的船长大吼一声下令弃船，所有人都立即毫不犹豫的跳入到了冰冷的海水之中，朝着附近的友船拼命游去。

表面上来看，韦特的座船似乎受损不大，但是在撞击之后，他们的舵杆操舵机构，却立即便遭到了破坏，船舵被卡在了一个位置上，再也无法活动，于是他的船立即开始在海面上打横了过来，彻底失去了操作能力。

所有荷兰人都顿时泄了气，船舵被毁意味着什么，他们自然十分清楚，他们最后逃离战场的可能，在这个时候已经是完全覆灭了。

“挂起白旗！告诉海狼，我们投降了！落下船帆，关闭炮门！所有人放弃抵抗！”韦特从船甲板上爬起来之后，看了一下战场，脸色变得更加惨白，咬了咬牙之后，最终还是下达了这个命令。

于孝天并未亲自接见被俘的韦特，只是命令将所有俘虏全部暂时关押在俘虏营，俘获的荷兰战船暂时拖往淡水船寮，等待下一步修复。

这一战连他自己都没有想到，居然全歼了荷兰船队，连一条荷兰战船都没有放过，而且是俘获了其中五条战船，包括韦特坐下的最大的那条战船。

另外两条战船一条被击沉在了淡水河之中，另外一条在淡水河口外的战场上，因为船体内的弹药舱被命中，大量弹药殉爆，当场便被彻底炸毁，沉入到了深水之中，完全没有打捞修复的可能了。

而海狼在这一战之中，也损失了七条二号福船以下的船只，其余船只各有损伤，伤亡海军人员二百余人，不过对于这样的损失来说，海狼还可以承受，并不会让海狼伤筋动骨。

他之所以没去搭理那个荷兰的韦特指挥官，是因为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这些天他几乎彻夜不眠，一直在关注着整个台湾海峡之中的局势，不断的分析着敌方的形势。

第一百九十九章直扑南日岛

于孝天并未亲自接见被俘的韦特，只是命令将所有俘虏全部暂时关押在俘虏营，俘获的荷兰战船暂时拖往淡水船寮，等待下一步修复。

这一战连他自己都没有想到，居然全歼了荷兰船队，连一条荷兰战船都没有放过，而且是俘获了其中五条战船，包括韦特坐下的最大的那条战船。

另外两条战船一条被击沉在了淡水河之中，另外一条在淡水河口外的战场上，因为船体内的弹药舱被命中，大量弹药殉爆，当场便被彻底炸毁，沉入到了深水之中，完全没有打捞修复的可能了。

而海狼在这一战之中，也损失了七条二号福船以下的船只，其余船只各有损伤，伤亡海军人员二百余人，不过对于这样的损失来说，海狼还可以承受，并不会让海狼伤筋动骨。

他之所以没去搭理那个荷兰的韦特指挥官，是因为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这些天他几乎彻夜不眠，一直在关注着整个台湾海峡之中的局势，不断的分析着敌方的形势。

原来他也没有想到，韦特居然会胆大如斯，居然敢于在没有官军战船配合的情况下，独自率领他的荷兰船队直接攻打淡水城，幸好他在南日岛留守了人员，及时发现了荷兰船队的动向，并且海面上的飞字号快船也及时发现了荷兰人的预谋，并且第一时间用信鸽通知了他。

于孝天在得知了这个情况之后，这才及时的调整的战略部署，从海军三大舰队抽调了精锐力量，在淡水河口一带，给荷兰人布置了这么一个天罗地网。

原来他对如何对付这支荷兰舰队是很有点头疼的，以他目前海军的实力，如果单独对付荷兰人的船队的话，倒还不是多大的问题。

可是问题是荷兰人的舰队到了永宁卫之后，便一直跟官军船队在一起，让他和手下们投鼠忌器，不敢轻举妄动。

因为荷兰舰队虽然有弱点，可是一旦他们获得官军水师的配合的话，那么想要歼灭他们就要付出很大的损失，同时也不见得就能一战而尽全功，甚至可能会导致他们战略上的失败。

所以于孝天一直在等机会，想要等荷兰人独自行动的时候，再想办法干掉他们，可是没想到韦特居然狂妄到了这样的地步，在没有官军水师的配合下，居然会率领他的船队，直扑海狼在台湾岛的老巢淡水城，试图给海狼来

个黑虎掏心。

这一下事情就好办多了，于孝天怕的就是他不来，现在韦特居然这么干，这就等于自寻死路了。

他之所以下达命令，不许淡水河口的炮垒全力阻击试图入犯淡水城的荷兰船队，就是要麻痹韦特，让韦特和他的手下荷兰军官们以为，海狼的主力不在淡水城，他们可以有机会炮击淡水城，给海狼造成巨大的损失，迫使海狼最终跟他们妥协。

韦特果真上当，冒冒失失的便分兵，派出了三条战船驶入淡水河，只要他们一进入淡水河，那么再想出来，就难比登天了。

因为海狼为了保护淡水城，早就在河道之中安排了几道拦江铁索，加上两岸也布置了重炮炮垒，不管是谁，只要敢闯入淡水河之中，除了一个死字，再无其他可能。

韦特如果不分兵的话，倒是还好一些，海狼就算是在淡水河口外面，对他们完成了包围，也很难将他们一口吃掉，可是韦特这个家伙，实在是狂妄到了极点，居然连续犯下了不可饶恕的错误，最终才导致了他的舰队彻底被海狼覆灭。

但是现在于孝天可没有心情去做什么庆祝活动，因为干掉荷兰舰队，对他来说，只是这一仗的开始，接下来他要做的事情还更多，根本没有时间去为了这场大捷搞什么庆祝活动，更没有时间去欣赏这些荷兰失败者的嘴脸。

所以当淡水河大战刚一结束，他便立即命令船队做好准备，受损船只严重的留下进行维修，只是稍微受损的船只，在航渡期间进行简单维修。

海狼的主力船队，在南日岛东部海域进行集结，开始第二阶段收复南日岛作战。

在此之前，海狼收复南日岛最大的麻烦，就是荷兰人的舰队，如果荷兰人的舰队不离开南日岛的话，海狼就算是集结全部海上实力，恐怕也不容易轻易解决官军水师，将官军彻底堵在南日岛上关门打狗。

但是现在荷兰人这个威胁已经解除，那么接下来官军水师就不是问题了，虽然表面上看官军水师实力不弱，可是那也要看他跟谁比了，现在要是让他们和海狼的舰队相比，官军水师根本就是菜，所以于孝天这才决定，开始第二阶段的作战行动，彻底收复南日岛，将南日岛上的官军来个关门打狗。

于是在海狼结束淡水河之战的第二天一早，集结在淡水城的海狼舰队便

再一次开始行动了起来，以飞字号快船为首，两条俘获的西班牙战船居中，还有数条深度改装的大福船为副，开始朝着南日岛方向驶去。

航渡期间没有发生任何事情，这个时候正值冬季，海面上风浪不大，正合适海狼进行大规模的海上作战行动。

所以仅仅是一天的航渡之后，于孝天便亲率舰队赶到了南日岛东部水域，和已经提前到达的其它船只和在了一起。

海狼这一次可以说是倾巢而出，集中了海军几乎所有战力，集结起了各式战船一百七十余条之多，其中甚至包括了商船队之中的一些大型沙船，上面装载了一个营的陆兵，配合舰队接下来的登陆行动。

就在俞咨皋认为可以奏捷的时候，海狼的舰队却突然出现在了南日岛附近，官军水师也在南日岛周围布置了一些巡船，在海狼舰队驶向南日岛的时候，他们便发现了海狼的舰队，当看到过百条高悬着海狼战旗的船只开始汇聚在南日岛东部水域的时候，官军哨船上的那些官兵们顿时被吓得肝胆俱裂。

一条条官军的哨船，就如同丧家之犬一般，惊慌失措的一边放烟一边敲响铙，放火箭，把能报警的手段全都用上了，一个个夹着尾巴朝着南日岛亡命逃窜。

而海面上则出现了一条条飞字号快船，在海狼部众的操作之下，线条优美的船体，在海面上乘风破浪，划出了一道道的白色航迹，直扑向了那些官军的哨船。

这些飞字号快船的速度，是它们的撒手锏，它们的船速超出了正常中式帆船一倍有余，非常适合进行海上追击战，加之火力较强，全面压制敌船火力，对付这些轻型的官军水师哨船，更是手到擒来的事情。

几条官军哨船，还没有来得及逃回南日岛，便被它们截住了去路，几炮轰过去，这几条官军哨船立即便毁的毁降的降。

不过这几条官军哨船，还是提前给俞咨皋提供了预警。

当听闻亲兵禀报之后，本来正在帅帐之中和手下幕僚商量事情的俞咨皋手一哆嗦，顿时便将手中的茶碗跌落在了地上，腾身便站了起来，惊问道：“你说什么？哨船发现大批海狼战船正在朝南日岛驶来？”

亲兵脸色非常不好看，赶紧跪下答道：“启禀大帅！南日岛东面接连升起狼烟，乃是哨船传回的消息，肯定是发现了大量敌船正在驶来，而且已经听到海上传来炮声！请大帅早作安排！”

俞咨皋仔细听了一下，这才隐隐听到了很远的地方，确实似乎正在响起一声声的炮声，于是再也不敢怠慢，立即大声喝令道：“传令水师，立即起锚升帆出海备战！”

原来大帐之中的和谐气氛，在听到了亲兵的禀报之后，顿时荡然无存，所有人都立即变得紧张了起来，甚至有人已经开始感到害怕，甚至有人说道：“海狼贼人不是已经弃了南日岛，现在为何又回来了？”

俞咨皋这会儿的心情同样既紧张，又感到愤怒，摇头道：“这个时候还说这个作甚？我早就觉得，这于贼不会轻易这么弃了南日岛，肯定不会善罢甘休的！果不其然，他还是贼心不死，想要来跟本帅示威！”

既然如此，本帅就会会他去！我倒要看看，这于贼有何本事，还能拿回南日岛不成？传我将令，所有人开始备战，陆师也立即赶赴岸边，以防贼人登岛！”

原本已经渐渐平静下来的南日岛上，在听到了岛东海面上传来的炮声之后，顿时便又一次鸡飞狗跳了起来，大批官军立即便行动了起来，纷纷奔向了海边。

原本在岸边休息的水师官兵，更是不敢怠慢，在军将们的喝骂声之中，赶紧纷纷开始登船。

而停靠在南日岛几个泊地的官军水师战船，这个时候更是不敢怠慢，得到了俞咨皋的将令之后，纷纷开始赶紧拔锚起帆，一条条的开始动了起来，朝着海面上驶去。

第二百零章硬着头皮硬上

虽说官军水师训练不足，可是在这个时候，有俞咨皋的将令之下，谁也不敢怠慢，居然很快大部分船只都使出了泊地，开始在海面上集结。

包括俞咨皋在内的军将们，也都纷纷登上了他们的座船，开始驶离岸边，并入了在海面上集结的船队之中，开始居中指挥船队聚集，并且缓缓调转船头，朝着南日岛岛东方向驶去。

在官军尚未完全在海面上完成集结的时候，一支庞大的船队便开始出现在了南日岛的东北角海面上，并且乘风破浪，朝着官军水师驶来。

俞咨皋双眸猛然一缩，心仿佛被攥住了一般，按理说现在他率领的官军水师船队，数量上并不比海狼少，而且还要多一些，达到了两百多条，质量上似乎也不算差，其中过半都是福船。

可是在看到了海狼的船队之后，他还是不由自主的感觉到一阵心悸，他赶紧取出了高价购得的那个单筒望远镜，这种望远镜倍率并不高，最多也就是只有两三倍的倍率，但是在这个时代的大明，这种东西还是少之又少的神器了，凑到眼睛前面，他开始仔细观察了起来。

但是越看，他的脸色就越差，因为通过这个望远镜，他居然看到了海狼的船队之中，出现了两条高大的西式大夹板船，作为他们的核心，正在朝着他的船队驶来。

俞咨皋多次和红毛人打交道，更曾经因公去过澳门那边，当然也见过一些佛郎机人的大夹板船，对于大夹板船的威力他是非常清楚的，这些船设有两层甚至是三层炮舱，船体高大坚固异常，可以装载大量的火炮，一条堪比官军水师战船十条之多，极其难以对付。

前两年官军和红毛人多次交手，面对这种大夹板船的时候都被揍得毫无还手之力，可是没想到今天他居然在海狼的船队之中，也看到了两条这样的战船。

现在他一下就开始后悔了，后悔前几天不该轻易的放红毛人的船队离开这里，现在他几乎可以肯定，海狼已经发现了红毛人的船队离开了这里，这才会兴师动众前来这里。

而且他感觉到，这一次事情恐怕没有他想的那么简单，海狼弄不好根本没有打算就这么放弃南日岛，而这个南日岛说不好听的话，说不定又是海狼丢给他们的一个诱饵，海狼并不是怕了他们，很可能海狼这是在等着他们大军齐聚南日岛之后，才对他们发难的。

一想到这里，俞咨皋顿时便大吃一惊，并且感到心中哇凉哇凉的，像是坠入冰窟了一般，全身上下都出了一层冷汗。

而跟着俞咨皋的那些军将们，在看到了海狼船队的阵势之后，顿时也都震惊了，他们虽然早已听闻，海狼的实力之强，可是却也没有想到他们居然强到这样的程度。

看似他们的船队数量似乎并不很多，但是仔细看过之后，他们才知道，这样一支船队的实力，要远比他们的船队实力还要强。

别看曾经褚彩老还有广东那边几个海贼大佬号称拥有船只过千，部众上万，其实真正的可以称之为大船的双桅以上的船只数量，并不是很多，几百条船之中，能有几十条到上百条大一些的双桅船就算是相当不错了，其余的基本上都是一些单桅的小渔船或者干脆就是大点的舢板。

而今天他们看到的海狼船队，却几乎全部都是双桅大船，正儿八经可以出海的那种海船，最小的恐怕也要是一些二百料的船只，就不用说其中那几条看上去起码六百料以上的大船了，更让他们心惊肉跳的是其中居然还有两条西式大夹板船。

这一下所有军将们的心一下都被提到嗓子眼了，他们很清楚自己船队和对方的差距在哪儿。

先不说训练方面的事情，就说这些船只，他们的船队之中，有不少船都是旧船，真正新造的福船只有十几条，另外一些就是强行钉封被官府征用的大一些的商船。

而且他们虽然近来装备了不少红夷大炮，可是这些船上，真正装上红夷大炮的却并不是很多，因为红夷大炮实在是太重了，每每要装上一条船，这条船就必须要进行大幅度的改装，才能承受住这些红夷大炮的重量，往往一条船只能装一门，还不能随便朝着船侧开火，为了配平船只的重心，船体下部尾舱下面还要加上上千斤的石头，使得船只变得又蠢又笨。

说起来红夷大炮威力不小，可是他们并未演练过多少次在海上放炮，炮手的准头如何，谁也不清楚。

可是海狼不同，因为海狼据传自己能铸炮，这一点在他们登上了南日岛之后，检查了一番被烧毁废弃的工坊区，便有人从废墟中一些痕迹上，看出了海狼原来设在这里炮作，从这些被砸碎的熔铁炉还有铸造台上，他们可以判断出，海狼确实确实拥有自铸火炮的能力。

从一座拆毁了一半的铸造台上，他们更是判断出，海狼所铸造的大炮，

肯定不是一些轻型的小炮，而是一些相当大的重炮。

如果海狼能自行铸炮的话，那么他们手中拥有的大炮数量肯定不少，之前他们还暗自庆幸，幸好海狼知难而退，放弃了南日岛，没有和他们在死扛，要不然的话他们肯定会很难看。

可是没成想就在他们已经超京师奏捷的时候，海狼却又大举杀了回来，居然还纠集了如此多的战船，直扑向了他们。

所有留在这里的军将们这个时候心都一下沉到了海底，变得冰凉冰凉的，心知今天恐怕是要麻烦了。

就在俞咨皋组织官军水师出海应战的时候，于孝天也在船队中那条新海浪号上，冷冷的用望远镜观察着官军水师的船队。

远远望去，可以看到南日岛北部海域的海面上，这个时候出现了大批官船，上面挂着各色的旗帜，有大明军旗，也有军将的认旗，居中一条船上挂起的则是一面帅旗，中间大书着一个俞字，便可以得知，这是俞咨皋的座舰。

而官军的战船虽然看上去数量很庞大，但是实际上和海狼的船队数量相差并不多，只是少占一点优势。

不过如果比质量的话，那么那就有点可笑了，因为海狼的战船，全部都是挑选出来的船况好的船只，而且除了那些飞字号单桅纵帆船之外，绝大部分都是双桅船，最小的也是近二百料的船只。

而且这些船只都经过精心的维护和一定程度的改造，使之可以承载更多的火炮，其中主力战船还都换了舵轮操舵机构，使得船只操作性能和航海性能都得到了很大的改善，火力也远比一般的中式战船要强出几个档次。

在双方数量相差不大的情况下，海狼的船队实力其实要超出对手一大截，这也是他为何这一次没有再采用奇袭的方式，来对付官军水师的原因。

既然他要做大他的海军，那么就不能只想着出奇制胜，以前他对付褚彩老的时候，那是因为他的实力还没有褚彩老强，不得不采用奇袭的办法，来解决褚彩老的船团。

对付荷兰人，是因为荷兰人战船火力旺盛，硬拼的话会导致他们海狼损失很大，另外接下来他还要有更大的行动等着他，他不能让主力船只受损太大。

可是现在荷兰人的船队已经被他干掉了，他就没什么好顾忌的了，官军

水师虽然貌似数量不少，但是在他看来，实际上却是标准的外强中干，中看不中用。

如果连对付这样的对手，他还要采用奇袭的办法的话，那么就实在是太小看他自己的舰队了。

一支海军的成长，必须要让他们堂堂正正的和敌人放手大干几场才能打出他们的精气神，竖立起他们的精神，单凭出奇制胜，是无法凝聚成真正的海军的精神的。

所以这一次他才决定，不再搞什么小动作，直接集结了所有舰队主力，浩浩荡荡的朝着南日岛杀了回来，就是要让海军上下官兵，都通过这一战，认识一下他们自己的实力，也通过这一战，竖立起一个对官军必胜的决心，这对于以后他和大明作对，是有着很大的必要性的。

双方的距离随着时间的流逝越来越近，即便是不通过望远镜，双方将士也都可以清楚的看到了对方的船队情况，这个时候官军的船队明显的开始出现了一些混乱的情况，在外围的一些船只，有的开始转舵，试图离开这里，也有些开始收帆，把船速降低了下来。

俞咨皋深吸了一口气，强行压下了心中的恐惧情绪，他毕竟是此次进剿海狼的主帅，不管怎么说，他都没有理由，现在就认输，虽然他必须要承认，海狼的实力确实超出了他的预料之外，但是如果现在他就夹尾而逃的话，那么以后他也就别想再在大明混下去了。

就算是他有着跟魏忠贤一党的关系，这种事一旦传出去的话，他也必定会遭到天下士人的口伐笔诛，读书人虽然手无缚鸡之力，但是他们的嘴却是可以杀人的。

所以就算是魏党，恐怕到最后也不得不跟他划清界线，那时候恐怕谁都保不住他了，还有一点是他的面子问题，要知道他老爹可是当初的抗倭名将俞大猷，作为名将之子，尚未和敌军见阵，就先来个脚下抹油溜之大吉，这样做的话，恐怕连祖上都会被彻底抹黑。

所以不管怎么说，他都必须要战，至于战胜战败，那已经不是最重要的了。

（今天还要继续鸣谢铁手有情兄弟的打赏！太给面子了！多谢多谢！）

第二百零一章一战溃之

俞咨皋在收拾了一下心情之后，挺直了腰杆，左手按住了腰间的刀柄，右手用力朝前挥去，大声喝令道：“传我将令，击鼓升旗，迎战海贼！违令者军法从事！……”

官军船队之中不多会儿工夫，便开始响起了一阵隆隆的战鼓之声，俞咨皋的座船上，也升起了一面红色的战旗，这面旗代表的意思，就是全军出击，于是官军水师虽然惊惧，但是还是勉强开始升帆加速，朝着海狼的舰队迎了上去。

而于孝天也冷冷的说道：“传令！全体都有，以主力船只排成纵列队形，其余船只两翼袭扰，从中路直接突破他们！海狼能否崛起，就看今日一战……”

桅杆顶上的吊斗之中，一个旗手迅速的开始挥舞起手中的两面小旗，将于孝天的命令传达了下去，海狼的船队开始变阵，渐渐的以大船为主，形成了纵列队阵，轻型船只则分列于两翼，形成了一个箭簇一般的队形，只朝着官军船队冲了过去。

不多会儿工夫，海面上便开始响起了一阵隆隆的炮声，于孝天双眼的瞳孔猛然一缩，脸上不由得流露出一丝不屑的微笑，冷然笑道：“看来官军的老毛病是改不了了！见阵就先放炮，打完就跑！这样的对手实在是让人无语呀！哼哼……”

两个时辰过去之后，海面上的炮声开始渐渐的稀疏了下来，整个南日岛北部海面上，这个时候变成了一片水上的火海。

无数船只的残骸飘在水面上，其中不乏一些船只还在熊熊的燃烧着，近二百条官军水师战船，在这两个时辰不到的激战之中，有三分之一的船只已经沉入到了这一片水域的海底之中，其中不少船只干脆直接便在海面上解体，化成了一大片碎片。

而剩下的大部分船只，则选择了挂起白布投降，昨天还看上去雄壮的福建水师，仅仅是在两个时辰之中，便化为了乌有，仅剩下了不足三十条战船，护着俞咨皋的帅船，狼狈逃入到了南日水道，转向之后吃足风，朝着泉州方向逃去。

但是他们能否逃出海狼船队的追击，那就是未知数了，因为这个时候，有十几条海狼的飞字号快船，已经衔尾追去，估计只要海狼不故意放水，那么俞咨皋残余的船只就很难能平安逃回到泉州那边去。

大量的投降官船，这个时候都已经落下了船帆，所有投降的官兵，都抱着头被海狼部众刀枪威逼着趴在甲板上，等候接下来的处置。

海狼的船队以摧枯拉朽一般的气势，在于孝天座船的率领下，如同一把巨斧一般的直劈入了官军船队。

俞咨皋率军也进行了一番抵抗，何奈不管装备还是训练水平，他们和海狼根本不是一个档次上的，在海狼密集的炮火之下，他们甚至连靠上去对接舷战都无法进行，便有大量的战船被海狼的猛烈炮火轰成了渣。

在遭到如此猛烈的迎头痛击之下，官军水师几乎可以说是瞬间崩溃，完全不再听从俞咨皋的指挥，成为了一盘散沙。

大量官军战船，完全不顾俞咨皋的军令，纷纷调转船头试图逃离战场，使得整个官军船队彻底失去了有效的组织。

仅仅是一个对冲，官军水师便全盘崩溃，俞咨皋眼瞅着庞大的船队，在海狼的船队面前，就如此不堪一击，转眼之间便成为了一盘散沙，几次下令试图收拢船队，可是却根本没有多少船只听从他的命令。

俞咨皋气的是目眦欲裂，有心要用军法，可是这会儿海上乱成了一团麻，他对谁用军法呀！多次指挥无人听从之后，俞咨皋差一点当场拔刀自刎，最后被亲兵拦下，这才没有自杀成功。

眼看局势不可挽回，俞咨皋也顾不上太多了，只得下令撤退，纠集了一些直属他旗下的官军船只，趁乱开始逃走。

海狼几乎没有费多大的力气，便把官军的水师彻底击败，如果不是混乱的官军战船阻碍了他们的话，俞咨皋根本无法逃离战场，也幸好海面上局势太乱，海狼虽然看到了俞咨皋掉头逃跑，但是却因为不少吓破胆的官军战船，堵在他们前面，阻碍了他们的航道，使得他们一时半会儿无法追击，这才让俞咨皋逃入到了南日水道之中。

这一场海战可以说是在毫无悬念的情况下就这么结束了，海狼的船队在击溃了官军船队之后，也自行解散，以三到四条船尾一个小队，开始清理战场，追击敌船。

官军水师战船这会儿四面八方的逃散，但是他们却还是无法逃出海狼的掌心，越是这样，越是被干掉的快，海狼可是有不少飞字号快船，船速比官军的战船速度要快得多，想跑岂是容易的事情，所以在于孝天下令分头追击之后，很多官军战船迅速的便被海狼船只追上。

早已失去战意的官兵，在打又打不过，逃又逃不掉的情况下，只能垂头

丧气的宣布投降，在海狼部众的喝令之下，纷纷降下了船帆，投降了海狼。

但是海战的结束，不代表着南日岛第二次大战的落幕，因为这个时候，在南日岛上，还驻守着足足有七八千官兵，这些官兵都是陆师，此次前来是准备控制南日岛，并且清剿南日岛上的海狼。

这些人在开战的时候，可都是在岛上瞪大眼睛看着呢，当他们看到海狼船队出现之后，便都吓呆了，紧接着双方水师的交战，更是让这帮岛上的官兵吓得是魂飞魄散，差点当场就在岸上崩溃。

眼瞅着他们庞大的官军水师，就这么如同滚汤泼雪一般的在海狼船队进攻面前，冰消瓦解，这对于岸上的官兵们的心理打击之大，那就自然不用提了。

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间在他们背后东部山中，却响起了一片喊杀之声，一支一千多人的军队突然间就从山中冲了出来，朝着他们的背后快速的推进了过来。

而这支军队，全部都是身穿靛青色的服装，正是海狼的陆军的标准军服，在冲出山谷之后，只用了一个冲锋，便将最靠近他们的一支千多人的官军兵马冲散，甚至只打了三轮排枪，紧接着一个刺刀冲锋，这一支千多人的官军便成了一盘豆腐渣，被彻底打散。

这个时候在岛上坐镇统兵的乃是福建参将陈文灿，当他在岸上看到水师作战失利的时候，其实也已经被吓到了，但是想到在俞咨皋不在的情况下，岛上已经是他最大，而且陆师也归他统带，于是还是强打精神，下令部将们收拢兵马，赶紧退入岛内。

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在岛东山中，居然不知道什么时候，还藏着这么一支海狼的兵马，虽然数量不多，但是却突然出现，一下就打散了他们官军一支队伍，当场还击杀了两个千总，连带兵的一个游击，也被他们当场生擒活捉。

于是陈文灿赶紧率军加快速度撤入岛内，准备择地固守待援，因为他知道，一旦留在海边，他们根本不可能阻挡海狼大批部众登陆。

海狼的炮火之猛烈，他已经亲眼见识过了，虽说有击敌于半渡之说，可是那也要看什么情况。

以他们目前的士气还有装备，在他们的水师全灭的情况下，守在岸边想要阻挡海狼登岛，那是纯粹找死。

海狼的船队拥有大量的火炮，只需要靠近岸边，对着他们一通炮击，他

这些兵马就马上会被打的溃散，根本别想顶住海狼的登岛。

这个陈文灿可不是一个酒囊饭袋，他和俞咨皋以及张嘉策不一样，俞咨皋、张嘉策都是将门世家，身上的官职从出生就世袭，而陈文灿则是一个正儿八经通过武举晋身的武将，一路算是打出来的身家。

所以这样的人作战经验相当丰富，绝不是好对付的，福建多次大规模的进剿山贼的行动，多是陈文灿率队，并且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胜利，对于战场的把握，他甚至要比俞咨皋还强出很多。

今天当他看到俞咨皋的船队大败的时候，便立即作出了决定，毫不犹豫的开始收拢岸上的兵马，立即撤往岛内，以防腾出手的海狼船队，抵近岸边对岸上的官兵进行炮击。

这次对海狼进剿，虽然官军带了不少红夷大炮，包括陆师也携带了四门红夷大炮，可是因为他们登陆南日岛的时候，没有遭到任何海狼的抵抗，所以他们的红夷大炮也没有起到作用。

官军怎么都没有想到，海狼居然会在这个时候杀回南日岛，并且一举击败了官军水师，而他们之前没有任何准备，这四门红夷大炮尚在营中没有被拖出来。

官军的红夷大炮重量很大，每一门都足足有三千斤以上，而且他们的炮车也很原始粗笨，更是加大了大炮的重量，移动起来非常缓慢，调动四门大炮，起码要好几百人，还要征用一些民夫来帮忙才行。

第二百零二章腹中开花

今天事发突然，岛上驻守的陆师官军根本就没有来得及准备，所以四门大炮也没有被拖到岸边，只是放在官军营中，陈文灿一发现官军水师情况不妙，便赶紧派人去调四门大炮。

而他们的营地设在之前商栈区的东面平坦之地上，距离东部山区很近，海狼陆军第一营从山中冲出来，便直奔官军大营而去，途中虽然遭到了一支千人左右的官兵阻拦，但是仅仅是一个照面，他们便将这伙官军打散，毫不犹豫的扑向了官军大营。

这几天的侦查，李大嘴早已将官军在岛上的布置看的通透，现在海狼的陆军已经击败了官军水师，那么接下来便要对付岛上的官军陆师。

当初于孝天在率众撤离南日岛的时候，留下李大嘴带着第一营撤入山中隐蔽起来，就是等的这一天的到来。

于孝天这一次目的很清楚，就是从根本上削弱福建官方的军事力量，使之在未来几年之内，无法再对海狼构成任何威胁。

干掉官军的水师只是其中一部分，现在他们已经基本上达成了这个目标，接下来就是岛上被困住的这数千官军。

这一次官军为了对付海狼，可以说是把福建官军之中的精锐尽数动用，才凑齐了这次的兵力，既然要干，那么这一次就不能让这些官军再回去，海狼现在正需要大量的人力，这几千官军，各个都是青壮，正是最好的劳动力，所以决不能让他们跑了。

现在海狼干掉了官军水师，其实就已经宣告了这些陆师的败亡，就算是不用武力对其进行打击，只需要封锁南日岛周边水域，那么这支官军也没法逃掉。

可是于孝天并没有打算这么困死这支官军，他还有更多事情要做，简单的围困肯定要消耗不少时间，这会拖延他接下来的计划开展。

所以于孝天给陆军的命令很明确，那就是在海军动手之后，陆军要用最短的时间，将岛上的这几千官军解决掉。

对此命令，李大嘴自然不敢拖延，这边海军一动手，他那边就率领一营开始出山，憋了很多天的这些士兵们，一个个都摩拳擦掌只等这一战了。

所以他们在冲出山口之后，顿时便如同下山猛虎一般锐不可当，正好一

支官军堵住了他们的去路，官军本来就已经吓得心惊胆战了，没想到岛上居然从他们背后突然杀出这么一支海狼的人马，所以只是一个照面，便被李大嘴率兵打散。

李大嘴也不急着去追击溃兵，打散了这伙官兵之后，立即便率部扑向了官军陆师大营，这个时候正好陈文灿派人去大营提这几门红夷大炮，准备将其拖入岛内，构筑工事抵抗。

李大嘴自然也知道这四门红夷大炮会给他们造成不小的麻烦，所以不敢耽搁，率部直扑大营，不给官军一点机会。

镇守大营的是一个游击，这个时候只率领了大概五百多官兵镇守大营，而他们的大营因为登岛之后，没有找到海狼部众，所以很是松懈，只是草草的建起了一座大营，连任何工事都没有，只有一圈单薄的营栅。

李大嘴率众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扑向大营，这个游击顿时被吓得手软脚软，带兵仅仅是稍作抵抗，便在海狼的排枪之下被打了个稀里哗啦，溃不成军的弃了大营逃向了岛内。

至于陈文灿派出去调取大炮的几百官兵，连大营都没进，便跟着一起溃散了，结果天海没有黑下来，整个官军大营就易手，被李大嘴率兵夺占了过去。

大营之中物资堆积如山，里面堆积了大批粮食、弹药、器甲还有营帐，这一下便全部被李大嘴夺取。

李大嘴眼看着天黑下来，他为了稳妥起见，也没有继续发动夜战，而是迅速的命令手下一营陆兵们，将大营给牢牢的控制了起来，并且迅速的构筑各种工事，加强了大营的防御能力。

于孝天天黑之前，也乘船靠岸，上到了岛上，并且进驻到了大营之中，看着大营里面这些堆积如山的物资，于孝天乐的是眉开眼笑，忍不住夸奖了李大嘴一番，让李大嘴很是高兴。

但是接下来谁都清楚，官军水师虽然已经完了，但是岛上毕竟还有几千官兵，那个陈文灿在大营失守之后，肯定少不了会对大营进行反扑，他应该很清楚大营之中的这些物资对他们的重要性。

现在官军水师已经大败，他们离岛的退路已经被切断，如果再失去这些物资的话，他们恐怕连三天都支持不住，断粮对几千大军来说，是极为可怕的事情，所以李大嘴判定，如果是他的话，明天肯定会不惜代价的对大营进行反扑，争取夺回大营，抢回这些物资。

但是对于这一点，不单单是于孝天没有担心，海狼上下都没有一点担心的感觉，虽然他们陆师人数不多，但是他们的背后却还有两三千海兵，经过这么长时间的准备和训练，加之这么好的武装，如果连这几千官军都没有办法解决的话，那么他们这些年也就白混了。

陈文灿看到大营失守，这心一下就彻底沉入了谷底，水师覆灭对他们这些陆师来说，已经是致命打击了，这意味着他们已经没有了退路，想要撤回陆上已经不可能，只能在岛上坚守待援，这样还有一丝希望。

希望福建巡抚能尽快派出船队前来救援他们，可是这个希望基本上是渺茫的，因为海狼的船队今天给他们展现了强大的实力，而且俞咨皋的船队，已经是让福建水师精锐尽出，还被打成了这幅德行，就算是朱一冯知道，他们被困在这里，恐怕也没有能力再组织起来一支水师力量，来把他们救走了，可是就算是这种希望渺茫，也总算是有一点希望，多少还能让他们坚持一些日子。

可是现在如果大营丢了，里面的物资特别是粮食，是他们在岛上坚守一段时间的最后希望，连这个都没有的话，那么他们也就连最后一点希望也没有了。

所以陈文灿不敢有半点懈怠，当晚便在临时构筑起来的营地之中召集了所有千总以上的军将，将眼下的情况告知了他们，陈文灿也不加任何掩饰，将眼下的局面毫不隐瞒的告知了这些部将们。

所有军将们在听罢之后，这脸色都变得是铁青铁青的，他们在白天水师覆灭的时候，便已经知道他们恐怕是要完了，但是没想到更糟糕的是他们的大营居然也眨巴眼的工夫，就丢给了海狼。

这些海狼部众们爆发出来的战斗力他们也都见识到了，不光是他们的水师厉害，他们的陆上的部众居然也如此凶辣。

同样数量的官兵，对上他们连挣扎的机会都没有，只是转瞬之间，便在他们的排枪射击之下被打的落花流水，虽然他们人数并不多，可是却让每个人都感到无比的恐惧。

火器对于明军的军官们来说，并不算是陌生，他们多参与过攻打澎湖一战，红毛人的排枪射击，让他们都体验到了厉害。

可是这伙海狼居然也装备了这么多的火枪，在火力上丝毫不比当初红毛人弱，大明虽然也装备了不少鸟铳，但是眼下装备最多的却是辽东那边的关宁军，南方这边相反倒是装备的比较少。

加之军器监制造鸟铳的时候，中间不少太监和官吏都要从中克扣，不单

单是只克扣工匠的工钱，还对原料下手，打造一支鸟铳，必须要用上好的熟铁，而且要反复的锤打，原料消耗很大。

结果是到了工匠手中的原料根本不够用，只能偷工减料打造鸟铳，这样打造出来的鸟铳质量自然可想而知了，开火的时候，经常炸膛，以至于火枪手根本不敢轻易使用，就算是非要用，也只能少装火药，但是少装火药威力就会大减，以至于现在明军之中，很多官兵宁可用刀枪，也不愿意使用鸟铳。

所以福建明军官兵装备的鸟铳数量很有限，上次澎湖之战，俞咨皋亲自率军攻打红毛城的时候，官军也只从福建搜罗到了一千多火枪手，但是依旧无法攻破红毛城。

现在他们看到海狼部众居然也持有如此多犀利的鸟铳，这让他们每个人都感觉到非常棘手。

“大营乃是我们的关键，虽然海狼部众确实凶辣，但是重赏之下必有勇夫，明日一早，诸位都从手下选一批死士，但凡出战，就赏银五两，战死加赏五两，谁第一个冲入大营，赏三十两银子！如果能夺回大营的话，每个人再赏二十两！”陈文灿咬着牙说道。

诸将一听，现如今既然事已至此，如果他们不肯拼命的话，那么恐怕全军都要覆没在这里了，想明白这一点之后，也都没话可说了。

于是天刚刚亮，陈文灿便将六千官军都带了出来，朝着他们丢掉的大营走去，并且在大营外面开始列阵。

而海狼一营也没有躲在大营之中等着官军进攻，官军刚到，他们便也在李大嘴的率领之下，开始出营列队。

双方列阵完毕之后，陈文灿定睛朝海狼的队列望去，顿时又倒吸一口凉气。

（今天要特别鸣谢玖爱婷儿、风是我的魂二位兄台的打赏，多谢多谢，让打赏来的更猛烈一些吧！这样我动力更足，下个月还每日两更如何？呵呵！）

第二百零三章两军对阵

陈文灿自认为他所率的一千多直属他的镇军已经算是精锐了，其中还有二百亲兵，绝对都是善战之士，可是当他看罢了海狼的阵列之后，却产生出一种严重的挫败感。

虽然海狼的兵力并不是很多，只有区区一千多人，不足两千人，双方兵力数量四比一左右，可是这些海狼的人马列队之后，却让人产生出一种难以抗拒的压力。

这一千多海狼部众，全部身着统一的靛青色劲装，腰间扎着一根皮带，上面左右两侧都有一个皮包，可以猜出里面可能装的是弹药，其中大部分人身穿着一件皮甲。

这种皮甲式样很简单，并不是全身覆盖，只覆盖了人体的躯干部分，像是一件背心，但是脖子处有立起来的护颈，身上四肢部位并不着甲，这就省了不少料子和做工。

这些海狼部众，绝大部分都持的是一杆火枪，部分兵卒则持的是长达四米的长枪，出营的时候全部扛在肩膀上，队列极其整齐划一，在出营列阵完毕之后，随着一声令下，所有人的长枪和火枪都下肩立于右腿之侧。

整个海浪的队阵，横平竖直，就如同切出来的豆腐块一般整齐，横成排竖成列，从任何角度看过去，都是那么的工整。

陈文灿也自认为知兵，是个善于统军练兵的好手，但是当看过了海狼的阵列之后，还是忍不住叹息了一声，和他自以为是精兵的这些带来的镇兵一比，官军的队列就根本没法看了。

且不说他们穿的鸳鸯战袄一个个破旧不堪，有些人的衣服破的到处是洞，很显然很多年都没有换过了，只说这兵卒们的精气神，这一比之下，他们官军的就没法看了，官兵们大多数面黄肌瘦，穿上这身军服之后，还能知道他们是当兵的，但是脱了这身衣服之后，说他们是叫花子也不算过分。

至于武器方面，就更不用说了，官军装备的武器很显然要比海狼部众装备的武器庞杂许多，长枪有之，刀牌有之，三眼铳有之，鸟铳也有之，甚至还有钩叉这样的武器，排布也很是凌乱。

这些官兵都不是来自一个地方的，各自有各自的军将率领，虽然列阵，但是也各自一堆，根本无法跟海狼的兵将相比。

而海狼的兵卒一眼望去，一个个面色红润，明显吃的很好，才显得如此

精壮，一个个腆胸迭肚，朝哪儿一站，大有一种不动如山的感觉。

更让陈文灿感到动容的是这些海狼部众，各个脸上都冰冷冰冷的，没有一丝表情，虽然相貌各异，可是却给人产生出一种如同一个模子里面浇铸出来的一般，无形中散发出一种杀气。

作为统军多年之人，陈文灿立即看出，这些海狼部众非但是经过严酷的训练之外，其中还有不少参与过实战，标准见过杀阵的人，这样的兵是最难对付的兵，他们一旦上阵的时候，会抛弃一切想法，不但视敌人的生命为无物，包括他们自己的性命，也不在他们的考虑之中。

虽然还未见阵，陈文灿的心就已经虚了几分，知道今天是彻底踢到铁板了，他想不通为何这伙海贼，怎么可能练成这样一支兵马，这样一支兵马，可以说是他平生仅见的一支悍兵，其精锐程度，甚至远超过他身边所率的那二百亲兵。

陈文灿不由得开始有些惶恐了起来，虽然他手上还抓了六千官军，但是他很清楚这些官军的斤两，这帮人训练很少，虽然算是福建的精兵，但是见过阵仗的人却并不是很多，除了各军将身边带的一些亲兵之外，真正堪称能战的人不足两成，其余的则大部分都是属于兵渣。

他们还能打得赢这场仗吗？包括陈文灿在内的所以官军军将们这个时候都已经未战先怯了。

可是事已至此，不打也不成了，现在他们手头上几乎已经彻底断粮，如果今天夺不回这座兵营的话，那么到晚上他们就要断炊了，困在这座南日岛上，他们现在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唯一一拼了。

于是陈文灿只得深吸一口气，强自压住心中的不安，提了一下马缰，让战马走到了队列的前面，转身过来高声叫道：“弟兄们都听了！海贼虽然凶厉，但是他们到底还是贼人，虽然我军水师战败，可是咱们还有这么多人，远超过他们的人数，论行军打仗排兵布阵，他们岂能是咱们的对手？

今日我们定要一战将其赶回海中，夺回大营，朱军门定会尽快调集船队，前来击败这伙海贼，将我等接回陆上去！

各部昨晚选出的死士出列！你们只要冲乱他们的阵型，那么本将便随后率部压上，定能将大营夺回！

只要拿回大营，本将绝不食言，定会重重有赏！”

随着陈文灿的声音落下，各部军将都立即将昨晚已经从各自手下招募起来的一批死士唤了出来，令其出列在军前列队。

这一次各部军将都下了血本，将手头能挑出来的堪战之士拿了出来，甚至连他们手头部分亲兵，也被他们选派了一部分出来，以期能在这一阵之中，将大营夺回，事到如今，他们已经没有任何退路可选，如果今天拿不回大营的话，那么他们就必将全军覆没在这里。

所以谁也不敢再耍心眼，把能拿出的实力都给拿了出来。

这么一来他们居然凑出了六七百人，这些人可以说都是官军之中曾经见过阵仗，而且算是凶狠之辈，虽然不来自一支军中，但是作为突击力量，一旦发起狠来，倒是也相当厉害。

这些人全部不使用火器，每个人披了一件棉甲，手里面持的是他们最善用的兵器，有手持盾牌的，有手持长枪的，也有手持长刀的，甚至还有使用大斧的。

这些人出列之后，立即由一个千总出列，亲自率队，将带盾的人布置在了队列前面，其余人也不仔细列队，全部归于刀牌手之后，列队之后，倒也是颇有点杀气腾腾的感觉。

随着战鼓声响起，这些人开始闻声而动，他们并未马上跑步朝前冲锋，而是在刀牌手引导之下，先是慢步朝着海狼阵前推去。

而陈文灿则率领其余官兵，紧随其后，保持着一定距离，随时做好准备，等这些死士冲乱敌阵之后，随后便压上进行掩杀，最终一举夺回大营。

看着官军的行动，于孝天站在阵中忍不住冷笑了起来，官军的想法太幼稚了，仅凭着这样的办法，就想击破他的陆兵兵阵，简直就是笑话。

但是他并没有干涉李大嘴的指挥，继续静静的观察着战场上的局势。

李大嘴扭头看了看于孝天，似乎在征询于孝天的意见，但是于孝天没有任何表态，便知道于孝天这是让他来负责指挥，于是他点了点头，转身过来大声叫道：“大炮准备！”

这个时候海狼的左侧后方，已经排布了数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这些炮属于营一级的直属炮兵，主要负责战场压制，因为重量轻，就算是畜力不足的情况下，也可以靠着人力来牵引随军一起行动，很适合做野战炮使用，比起明军常用的那些佛郎机还有虎蹲炮，都厉害很多，完全可以压制明军的火力。

更何况今天的明军虽然看上去人数不少，可是因为准备不足，大营被夺，根本没有大炮，所以海狼在火炮方面，更是全线占优。

炮兵们这会儿早已准备好了大炮，只等下命令了，八门十二磅炮一字排开，开始在他们的炮兵连连长的指挥下，给火炮进行装填了起来，一颗颗实心炮弹被装入到了炮膛之中，炮杆连续轻轻的捣了几下之后，有人将炮尾火门用锥子扎破炮膛内的药包，倒入了引药。

“目标距离标定三百步……急促射！放！”炮连连长一脸的兴奋，手中挥舞着一个小红旗，高高举起大声下令，当听到各炮完成瞄准之后，然后振臂猛朝前面一挥。

只见炮兵阵地上八门火炮从左到右猛然间炮口依次开始喷出烈焰，随即便响起了一连串的炮声，大炮也随之开始剧烈后坐出了一段距离。

八颗十二磅炮的炮弹呼啸着便飞出了炮膛，直朝着已经推进到海狼兵阵三百步左右的敌军飞去。

只听官军之中响起了一片倒吸冷气的声音，一些人甚至惊呼了起来，他们当看到海狼的大炮开火的时候，感觉到一阵揪心，谁都知道，就算是他们披的甲冑再怎么精良，面对着这样的炮弹，都跟纸糊的差不多，碰上就是个死。

几颗炮弹准确无误的落在了敌群之中，炮弹落地立即被坚实的地面弹起，继续朝前疾飞，几乎瞬间便在官军阵列之中开出了几条血胡同，炮弹所经之处，顿时腾起了一片血雾，残肢断臂以及人体的内脏当即便四散飞起。

官军之中顿时便开始骚动了起来，似乎马上就有崩溃的危险。

“稳住！临阵脱逃者杀！止步不前者杀！惑乱军心者杀！……”陈文灿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大声吼道。

在陈文灿还有各部军将的大力弹压之下，官军的骚动才算是稍稍缓和了下来，也不去管那些被炮弹击伤打死的同袍，大军军阵继续朝前推进。

第二百零四章出乎意料的鸟铳

于孝天看罢之后微微点点头，一是对炮击的精度表示满意，二是对对面统兵的陈文灿表示满意，好歹这是福建最强的官军了，虽然迎头挨了一通炮弹，但是好歹没有当场出现溃乱的情况，这也算是难得了。

官军继续缓步朝前推进，陈文灿依旧没有下令开始突击，因为他知道，在这样的距离上，人力是有限的，一旦提前发动突击的话，不等官军冲到敌阵前面，便已经开始泄力，冲锋将会失去冲击力，必须要等到抵近敌军百步左右的距离，才可以发动突击，就算是骑兵，也必须要在二百步到三百步的距离上，才能纵马狂奔，这样才能保证冲到敌阵面前的时候不会力竭而衰。

炮兵连的阵地上，当开始开炮之后，便没有再停下来，展开了一轮急促射，以每分钟两发的速率，开始朝着官军炮击，最初他们先猛击走在队列前面的那些官军的死士，在连续几发之后，看并未将其击溃，于是便转而在李大嘴的命令下，调高炮口，开始炮击后面紧随的那些官军主力。

官军主力之中乌合之众很多，并不能像那些死士一般，在炮击面前，保持队形，两轮炮击过去，官军主力队阵便开始有些混乱了，个别胆小怕死之辈，已经调转身形，撒丫子朝后奔去。

但是陈文灿这会儿岂能让队伍散了，他把亲兵放在了阵后，亲自率部压阵，当看到有人掉头要逃，立即便喝令亲兵放箭。

亲兵之中有部分人是弓手，射箭水平还是相当不错的，只是一轮攒射过去，十几个挑头要逃的官兵便被射杀在了当场。

“谁敢临阵脱逃，这就是尔等下场！继续前进，今日不拿下大营，绝不撤兵！”陈文灿厉声吼道。

眼见当逃兵也是个死，于是这才压制住了不少官兵逃走的**，只得继续硬着头皮朝前推进。

几千人同时压上，气势还是相当大的，不可避免的也给海狼部众产生出一些心理压力，个别没见过阵仗的新兵，这个时候已经开始紧张，浑身上下变得僵硬，手用力的攥着武器，额头有点见汗。

但是对于老兵来说，这种情况对他们的压力并不算什么，因为他们很清楚自己的实力，也见过阵仗，所以倒是没有什么反应。

当官军已经推进到海狼队阵前面大概二百米左右的距离时候，李大嘴忽然喝令道：“一连前出十步，三排横列排布！准备射击！”

一营一连，其实就是于孝天最先组建起来的第一支全部使用狼牙步枪的火枪连，这个连是海狼陆军之中的精锐，全部装备了线膛米涅燧发步枪，也就是海狼称之为的狼牙步枪，这样全部装备狼牙步枪的连队，整个海狼陆军也仅仅是组建了两个连队，另一个连队则配置在了二营之中，这一次是他们第一次在阵前露脸。

李大嘴为了检验一下全部使用狼牙步枪的一连的实战能力，所以也不敞帚自珍，直接便将他们拿了出来，放在了阵前。

一连出列之后，只用了很短时间便在阵前散开，排列成了三排横列，每一排有七十个士兵，另外还有三十名掷弹兵在后面列队候命。

这样一个连队排开之后，横列大概只有五十米左右的宽度，每个士兵之间大概有两拳左右的距离。

“装弹！”一连连长抽出腰间的雁翎刀高举过头，大声吼道。

哗啦哗啦一阵声响，一连士兵们迅速的在命令声中，将长枪枪托放在了脚下，枪口朝上从腰间取出了弹药，装入到了枪膛之中，并且随即抽出枪管下面的捌杖，插入枪口轻轻的捣了几下，将弹丸和火药捣实，插还捌杖拿起枪，将竹管中剩下的一点火药倒入到了火门之中，盖上了火门，并且咔吧一声扳开了燧发装置。

“标尺二百步，瞄准！”连长再次大声吼道。

狼牙步枪在试制成功之后，于孝天又要求枪作，对狼牙步枪进行了小改进，那就是将原来固定照门，改装成了可挑的活动照门，上面加上了标尺，可以根据距离，调整照门的标尺，这么一来就大大提高了狼牙步枪的准确性，另外也减少了训练的麻烦，使得士兵更方便的掌握这种枪的瞄准射击技能。

二百米是狼牙步枪的绝对有效射程，虽然不能保证绝对的精度射击，但是在这个距离上采用集火齐射的时候，精度还是可以保证的，另外弹丸的穿透力也没有一点问题，非常适合射击敌方集群目标。

本来以狼牙步枪的性能，它完全可以保证在三百米之内有效杀伤敌人有生目标，但是为了稳妥起见，李大嘴还是决定，在二百步的时候，对敌群进行齐射。

得到命令的士兵们立即将照门标尺调整到了二百米的位置，随即举起枪将枪托抵在了肩膀上，稳稳地稳住了枪身，将枪口对准了正在朝着他们推进过来的那些官兵。

陈文灿一直都在队后的马背上关注着前面海狼的动向，当看到他的死士们距离对方还有二百步左右的距离，海狼的部众就开始列队举起了“鸟铳”先是愣了一下，但是马上脸上便露出了一丝不屑的神色。

作为军将出身的他，对于鸟铳的性能当然十分了解，这时代的鸟铳，就算是最精良的鸟铳，有效射程也不会超出七十步，往往只能打五十步，想要准确的击中人一样大小的目标，还很困难。

可是海狼在二百步之外，就开始举枪瞄准，这简直就是笑话，除非他们不开枪，否则的话根本不可能打得到自己的人，要是他们真的不开枪的话，二百步到七十步，也要不短时间，他们托着鸟铳，能坚持多长时间？

所以陈文灿认为，海狼表面上看上去训练有素，其实也是菜鸟，跟官军一个德行，看到敌军接近，就先只管放枪，至于打得着打不着，先给自己壮壮胆再说，等他们开了火之后，这火枪再装填可是很麻烦的，只要趁着这个机会冲过去，他们手中的火枪就成了烧火棍，就算是他们队列排的再好，也不愁被自己派出的死士冲散。

所以陈文灿看到这里的时候，便开始有点放心了下来，自以为海狼其实也并不是那么厉害，他还是有可能打赢这场仗的。

陈文灿这么看，他手下的不少人也这么看，原本心中惶惶的那些军将们，这会儿也都露出了会意的冷笑。

甚至于走在最前面的那些敢死之士们，这会儿也看到了对面海狼的举动，一个个一点都没有感到紧张，他们也许会怕那些大炮的炮弹，但是对于这些火枪，他们却并不担心，毕竟为了一战建功，陈文灿和手下军将们这次不惜血本，把军中有的棉甲都给他们披上了。

这些人都有经验，对鸟铳的性能多少有所了解，在他们看来，只要穿着棉甲，就算是五十步被鸟铳打中。不是倒霉的话，铳子也打不穿他们的棉甲，更何况在二百步距离上，海狼更不可能打得中他们。

所以他们当看到海狼的部众开始列队举枪的时候，非但没有感到紧张，反倒放松了一些，甚至还嚣张的大声叫喊了起来，为自己打气。

带队的那个千总，当看到海狼部众举枪之后，更是觉得机会来了，二百步虽然有点远，可是这会儿只要对方一开火，就给他们制造了机会，他们完全可以在对手开完火之后，尚未完成再次装填之前冲过去，一下冲散对方的队阵。

于是这个千总立即举起腰刀，狂吼一声道：“给我冲！杀呀！杀一个够

本，杀俩赚一个！攻入大营，还有重赏！弟兄们冲呀！”

这些敢死之士们，听闻这个千总的吼声之后，也都跟着一起发出了一声大吼，纷纷举起了手中的武器，嗷嗷叫着开始发足朝着前面狂奔了起来。

几百官兵黑压压的如同潮水一般的开始加速涌向了海狼的队阵，这时候那个一连的连长，嘴角露出了一丝残酷的冷笑，大吼一声道：“开火！”吼声响起的时，他将手中的单刀重重的朝前挥去，刀尖直指向了冲过来的那些官兵。

前排的火枪手这个时候早已完成了瞄准，只等开火的命令，命令声一下，他们随即便扣动了扳机。

只听海狼阵前立即便响起了一阵如同爆豆般的火枪声，每个火枪手的身体在开火的时候都微微一震，肩膀朝后闪了一下卸掉了枪支射击时候产生的后坐力。

几十颗铰弹顿时疾飞出了枪口，朝着对面的官军便打了过去。

只见官军冲在最前面的那些刀牌手突然间就如同撞上了一堵无形的墙一般，手中持的盾牌上纷纷飞起了一些碎片，传到了胳膊上一股巨力。

不少人吃了一惊，低头检查，顿时看到自己手中的盾牌上出现了一个个的窟窿，再看他们的身上，也腾起了一团血红。

这些人根本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这怎么可能呢？他们手中的盾牌可是实木所制，有些上面还覆了一层生牛皮，甚至有的人的盾牌上还包了一层铁皮，怎么可能会被鸟铰打穿呢？

这可是足足将近二百步的距离呀！更何况他们感觉到身体上传出一股剧痛，很明显这些铰子不但击穿了他们手中的盾牌，甚至连他们身上穿的棉甲也没有挡住对方的铰子。

有些人痛苦的发出了一声惨嚎，带着不相信的目光还有不甘，一头栽倒在了地上。

第二百零五章正面击溃

突然发生的情况，惊呆了所有官兵，他们都觉得自己眼花了，这怎么可能呢？这些海狼部众们手中拿的到底是什么鸟铳？为何居然能打的这么远？还这么厉害，二百步穿甲，甚至还穿透了盾牌之后又把人的打倒？

这令正在发动冲锋的这些官兵死士们都有点傻眼了，一时间居然没有反应过来，继续发足朝前狂奔，甚至是踩着前面倒下的同僚的尸体，保持着前奔的速度。

第一排开过枪的海狼士兵们在枪响之后，毫不犹豫的转身一侧身，便从后排的士兵之间走到了最后面，第二排士兵则立即朝前一步，二话不说便举起了手中早已装填好，并且已经调整过标尺的狼牙步枪，再一次冷冷的用照门和准星套上了一个敌人的身形。

只听又是一声厉吼，接着便又是一连串的火枪声响起，这一次更多的官兵当场便被打翻在了冲锋的道路上。

紧接着不等官兵做出反应，第三排士兵便又朝前迈步，接替了第二排士兵的位置，举起了火枪，这时候最先开火的第一排火枪手，已经在队后再次完成了装填，正在把火药倒入火门之中……

标准的三段击，几乎是无懈可击的完美展现，这一营一连的火枪手们，开始绵延不绝的对着对面的官军放出了一排排的火枪。

正在冲锋的官军死士们，这一次不少人真的是变成了死士，被海狼的火枪像是割稻子一般的一排接着一排的割倒在了阵前。

二百步……二百步居然能把人打死，而且还是披甲之士！虽然明军的棉甲质量十分低劣，但是好歹也是棉甲呀！普通铳子并不容易将其击穿，更何况是在二百步呢？

一时间官军的军将们包括当兵的一个个都傻了眼，根本弄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他们弄不明白归弄不明白，可是这些正在冲锋的死士可是一个接着一个的被打倒在地，起初他们在震惊之中，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还是你推我搡的继续朝前冲，可是当几排枪打过去，大批同僚被打死在身边的时候，这些人就明白过来了。

这仗没法打了，二百步虽然看上去不算太远，可是等他们这几百人冲到人家面前的时候，恐怕早就被人家打死完了，到时候还冲个屁呀！

这些家伙为了赏钱，出来应募，是为了博一个富贵，真刀真枪对着捅，

他们倒是不怕，能杀一个就够本，杀俩赚一个，被人杀了也没话可说，只怪自己命不好。

可是像这样，连人家的脸都还没有看清楚，就这么被割草一般的割倒在地，被火枪打死，却不是他们想要的结果，这不是在打仗拼命，而是在被人屠杀，任谁神经就算是再大条，也承受不住这样的打击。

冲在最前面的人不断的被打死，后面的人终于顶不住压力了，不知道是谁起了个头，尖声大叫了一声，丢了家伙掉头就跑，一个带一群，一群带一片，整个正在冲锋的队形，轰的一下就散了，所有还没有被打死的人，都掉头开始朝着本阵狂奔而去。

而他们逃回去的速度，甚至比他们朝前冲的速度要快得多，所有人脸上都带着恐惧的神情，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只恨爹娘少给他们生了两条腿，发足低头狂奔，甚至有人跑得快，发现前面有人挡住了他们的去路，连想都不想，就用手中的刀枪朝着前面的人砍杀了过去，只想着赶紧逃离这片恐怖之地。

陈文灿这会儿脸色苍白，看着崩溃的那些死士，心知今天恐怕完了，他们整个官军的士气，在这一通排枪的射击之下，已经全然崩溃了，看到前面的人开始掉头逃了回来，这边又有人开始不管不顾的掉头逃走。

陈文灿大声疾呼，喝令军中任何人不许乱，并且在此下令放箭射杀那些掉头朝着后面逃走的兵卒，一丛箭雨射过去，顿时又射杀了十几个逃兵。

但是有的逃兵耍小聪明，不敢朝着后面跑，居然朝着两边跑，试图绕过后面压阵的陈文灿还有他率领的亲兵。

可是陈文灿作为这次陆师的统领，手头上带的亲兵之中，却有二十多个是骑兵，陈文灿一声令下，这二十多个骑兵便分成两组，朝着两翼兜去，虽然他们的战马不是什么好马，甚至有人骑得还是矮小的滇马，但是一旦奔驰起来的时候，还是要比人的两条腿快许多。

逃兵本来就已经心理崩溃了，根本不敢回头，结果十几个骑兵卷过去，一个个手起刀落，只见血光迸溅，这些逃兵不到半刻工夫，便被他们屠杀一空，全部都是背后中刀或者被骑枪捅杀。

这些亲兵的骑术还是可以的，一圈兜回来之后，一个探身，便从地上被捅杀的逃兵尸体上拔下了他们的骑兵长枪，策马在队阵后面来回驰骋着，弹压那些蠢蠢欲动试图逃走的官兵。

这一下看到两翼有骑兵兜截，后面有陈文灿和亲兵持弓监视，想逃也逃不掉，这才再一次稳住了官军的队阵。

那些被派出去的死士，这会儿已经逃回到了本队之中，有些军将怒其不争，当场斩杀了几个逃回他们队中的部曲，这才将这些逃回来的兵卒们给弹压了下去。

但是这会儿再看他们前面，已经是铺了一层尸体，有些兵卒虽然中枪，但是却并未被当场打死，倒在地上呜呼哀嚎，发出凄厉的惨叫声和求救声。

这几天天气很冷，呼吸的时候都可以看到人口鼻中喷出的热气，在战场上倒伏的这些尸体伤员之中，热腾腾的人血，更是冒出了大量的热气，各种刀枪兵器以及旗帜，丢的到处都是，横七竖八的插在战场上。

在官兵溃退之后，一连的连长又下令打了两排枪，追着那些逃兵，又打翻了不少人，更是加剧了官军的恐惧。

所有官军这个时候，虽然还没有彻底崩溃，但是心里面也已经彻底变得冰冰冷冷的了，这一个照面下来，海狼部众犀利的火枪，给他们留下了深深的心理阴影，这仗没法打了。

他们搞不清楚为何海狼手中的那些鸟铳怎么可能打的这么远，还如此厉害，但是有一点他们知道，如果他们要继续打下去的话，只有一条死路。

整个官军本来就不怎么高的士气，这个时候完全已经没有了，就像是一具具行尸走肉一般的，呆呆的站在战场上，甚至包括那些军将们，这个时候也都傻了眼，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包括陈文灿，这个时候也已经手足无措，心知这仗已经没法打了，他麾下官军的士气已经彻底被打没了，除非这个时候，他拿出来几千上万两银子，摆在阵前，估计还能鼓起一点士气，否则的话仅凭着弹压的手段，根本没法逼这些手下官兵拼命。

但是问题是现在他的大营都已经丢了，昨天晚上招募死士，都是空口白牙许诺，才招募起来的，现在让他拿出来这么多银子，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所以他想要让这些官兵继续拼命，基本上没有任何可能性了。

他怎么也没有想到，海狼居然会如此厉害，隔着这么远的距离，居然还能把他的人给打死，这仗怎么打？

想到这里，陈文灿的心更是凉透了，一时间居然也拿不出一个办法，接下来该怎么办了，这是他自从从军之后，第一次面临如此困境，只感觉脑门上不停的在冒汗，脑子里面乱哄哄的，根本不知道在想什么。

而就在陈文灿和官军人心惶惶不知所措的时候，李大嘴却没等他们想出

办法，先行动了起来，在李大嘴的喝令之下，一营兵将们开始行动了起来。

他们在李大嘴的喝令声中，迅速的集结成了一个方阵，长枪手在方阵的四个角上，火枪手则列队于队伍的四边。

方阵被组成之后，看上去人数并不多，横排不过五十人左右，纵列不过二十多人，形成了一个长方形的队阵，整个队阵横排不过五十米宽，纵深也大概是五十米左右，随着李大嘴一声令下，这个步兵方阵便朝着官军大阵推了过去。

官军看到海狼组成方阵朝着他们平推过来，顿时更加慌乱了起来，陈文灿这个时候一咬牙，心知今天如果不死战的话，用不了三天的时间，他连再战的能力都完全没有了，对方既然已经主动出击，那么逃是不行的，只要他现在敢下令撤退，那么肯定就是彻底崩溃。

到时候被海狼衔尾追杀，那么他带的这几千人就彻底完蛋了，于是他只能狠狠心，咬了咬牙，当即下令两翼的兵卒朝前推进，把他们的队阵调整成为了一个内凹的兜形队阵。

陈文灿暗自琢磨，你海狼再厉害，也只有这么多人，你的火枪犀利不假，可是我们人数却超过你们很多，只要中军能顶住海狼的方阵冲击，那么两翼兜过去，便可以将敌人包围在其中。

第二百零六章枪炮齐发

陈文灿也看出来海狼的火枪手数量比例很高，这些火枪手远射的时候，确实很厉害不假，但是火枪手不善近战，这一点是所有人的共识，只要双方拉近距离，能打一场近战的话，他还是相信官军能占据优势的，刀枪和鸟铳近距离对战，还是要比鸟铳厉害的多。

所以他下令全军调整阵型之后，保持不动，中军将刀牌手调到前面，列出盾阵，争取顶住海狼的正面攻击。

而这个时候，在海狼抢占的官军大营之中，突然间又接连响起了几声巨大的轰鸣声，腾起了四团烈焰。

所有官军的心顿时又猛然揪了一下，因为他们都知道，这是红夷大炮开火了，只有红夷大炮的声音，才会如此响亮，而这几门红夷大炮，肯定是他们丢在大营之中的红夷大炮。

几颗炮弹呼啸着便从营中构建起来的阵地中飞了出来，直接便砸向了官兵的大阵之中。

但是这一次官军却有点自以为是了，因为这几门开火的大炮，并不是他们丢在大营之中的那四门红夷大炮，而是于孝天昨晚命人从船队之中卸下来的海狼舰船上使用的十二磅长炮。

虽然他们缴获了四门官军的红夷大炮，但是于孝天昨天下午上岸之后，亲自检查了这几门大炮，对这几门大炮的铸造工艺是嗤之以鼻，这几门炮都是仿造的西式舰载半蛇炮，虽然算是远射程大炮，但是铸造工艺却显得很粗鄙，炮管铸造的着实很厚实，看上去倒是很敦实，但是实际上铸造这样的重炮，他比谁都清楚，其实并不容易。

越是重炮，铸造起来越麻烦，因为内外壁冷却速度不均匀，加之采用的是泥范铸炮法，官府仓促铸炮，要速度却顾不上质量，炮身上到处都布满了大大小小的坑洞，说明泥范在铸炮的时候，并未完全阴干，内中的水分在铁水灌注到泥范之中以后气化，严重影响了炮管的质量。

铸炮的工匠也考虑到了这一点，于是便用了加厚炮管的办法，来增强炮管承受膛压的能力，可是越是这么做，却越是导致外壁冷却速度快，内膛冷却速度慢，炮管更容易出现裂纹暗伤。

所以这四门炮在他眼中，不但又粗又笨，而且还都是标准的废品，大概可以打几发，但是一旦装药稍多一些的话，绝对可能会出现炸膛的事故。

而且仓促使用这种大炮，也存在不熟悉其性能的问题，一不小心打死敌人的几率，可能还没有炸死自己人的几率高。

所以他当时就下令，废弃这几门官军的红夷大炮，从船上卸下几门十二磅长炮，加强大营的守御力量。

而现在他们在大营之中开火的，根本不是官军那四门红夷大炮，而是他们船队中装备使用的十二磅长炮。

这种十二磅加农炮，直射的射程超出六百米，调高仰角吊射的话，最远可以打二点五公里之外，也基本上就是能打到五里之外，绝对可以够得着官军的大阵。

而官军这次过来，是在营地外面三里左右列阵，刚才又朝前移动了大概一里左右，进入到了两里地左右的距离上，正好可以被这几门大炮的射程覆盖。

眼看着李大嘴亲率一营兵将开始朝前推进，于是于孝天这才下令，营中的这几门十二磅长炮开始开火，为陆军提供一些火力支援，先把官军打蒙再说。

几门十二磅长炮依次发火，虽然舰炮的炮架并不太适合在陆上使用，可是这种情况下，还是能凑合的，只要把炮兵阵地的地面夯实，上面再铺上一层厚木板，大炮后坐距离也就是远一些，复位费劲一些，倒也不虞会出现一开炮，就炮响架翻的情况。

几颗十二磅炮弹呼啸着飞出去，虽然并不是直瞄射击，但是却还是差不多都砸在了官军的队阵之中，即便是没有正好落在官军阵中，只要落在他们阵前，也照样可以借助地面的跳弹效应，杀伤官军。

几颗炮弹落下去，顿时官军阵中便又出现了几条血胡同，扬起了一片的血雨，官军队阵顿时又是一阵骚动，好不容易才被再次弹压了下去。

几门大炮在海兵的操作下，此起彼伏的开始发炮，几乎每一颗炮弹，都能收割十几个官兵的性命。

官兵胆战心惊的站在那里，却又无可奈何，因为他们手头没有大炮，更不要说进行压制性的反击了。

陈文灿的牙恨得都是痒痒的，他认为这些炮本来应该是他们的，可是现在却成了海狼用来屠杀他们官军的利器，眼瞅着海狼的步卒方阵，正在朝着他们一步步的缓缓推来，他又不肯下令让官兵疏散队形，只能硬挺着站在这儿挨。

在陈文灿的命令之下，官军携带的有限的几门虎蹲炮被架在了阵前，这已经是他们手头上最大的大杀器了，官军寄希望于这几门虎蹲炮，在海狼的步兵方阵抵近他们之前，能多少给海狼制造一些麻烦，杀伤一些海狼部众。

可是李大嘴岂能让他们如愿，这种官军使用的虎蹲炮他们也有，而且比官军的要精良许多，射程上和威力上都要远超过官军的虎蹲炮。

可是即便如此，就连他们的虎蹲炮的射程也绝对没有他们的狼牙步枪射程远，靠着这个，就想杀伤大批海狼部众，根本就是开玩笑，不过是自欺欺人罢了，摆出来也是只能壮壮胆而已。

随着海狼方阵的推进，他们距离官军队阵也越来越近，炮弹依旧在从营地之中不断飞起，砸在官军大阵之中，每一颗炮弹落下，都会给官军大阵带来一阵骚动，而整个官军大阵，似乎随时都有崩溃的可能。

而随着他们的推进，海狼的步军方阵也带给了官军越来越大的压力，所有官兵都感觉着，这个看上去并不算太大的海狼步兵方阵，似乎像是一块巨石一般，令人无法撼动。

直至双方距离接近到两百米左右的时候，李大嘴下令停止了前进，方阵暂时停了下来，随着一声声喝令，前排的火枪手再一次举起了他们手中的长枪，并排对准了正面的官军队列。

当然排在最前列的，还是一营一连，有这么一支强力的火枪兵，李大嘴才不会轻易推进到官军正前方几十步距离开火的。

只听又是一阵爆豆般的枪响之后，海狼的方阵前面腾起了一片青白色的硝烟，在海风的吹拂下，硝烟缓缓散去。

再看官军中军那边，排布在阵前的那几门虎蹲炮的炮手，当即便被打翻了一片，剩下的侥幸没有中枪的几个炮手，也立即大叫一声丢了他们的虎蹲炮，掉头逃回了阵中。

就连他们阵前排列的一些刀牌手，也立即惨叫着一头栽倒在了队列前面，大声的发出了惨叫的声音。

李大嘴命令一连将士，采取急促射的方式，连续发射了三轮，官军因为承受不住压力，一些弓箭手和火铳手，也进行了反击，但是二百米的距离对他们来说，实在是太远了，他们的铳子还有箭支，甚至连一半的距离都没有飞过，便落在了地上，根本没有对海狼造成任何威胁。

倒是海狼这通急促射，顿时把官军中军位置的官兵打翻了一大片，整个

中军前面仿佛被剜掉了一块一半，起码又有百十个官兵被打死打伤。

这一下就算中军乃是陈文灿所率的最精锐的镇兵，这个时候也承受不住了，队阵之中，开始混乱了起来。

陈文灿一边着令手下强力弹压中军，一边赶紧下令两翼的官兵朝着海狼的方阵包围，争取能包围住这伙海狼部众。

两翼官军闻令之后，只能硬着头皮从两边朝着海狼的步兵方阵包围了过来，这个时候为了避免误伤，于孝天也下令在营中的炮阵停止射击。

整个官军乱哄哄的像是一个兜子一般，开始朝着海狼的步兵方阵围了上去，官军大声的一边呼喝着，一边战战兢兢的朝前推进。

李大嘴这个时候相反没有继续停止前进，而是命令一连停止开火，方阵继续保持阵型，朝着前面推进了过去，就像是故意要把自己置身到对方的包围之中一般。

于孝天这个时候也暗自捏了一把汗，因为这是海狼第一次这么大规模的在陆地上，和官军进行交战，虽然他对自己麾下的陆兵们很有信心，也对他们组成的步兵方阵很有信心，可是毕竟官军现在是在做困兽之斗，数量远超过一营的兵力许多。

所以万一要是官军这个时候来个人品大爆发，舍命朝着一营的方阵冲锋的话，说不定还真就会给一营造成很大的麻烦。

虽然海狼步兵之中，有不少人已经曾经见过阵仗，但是其中还是有相当一部分属于初次上阵的新兵，一旦承受不住压力的话，甚至也有可能会出现崩溃的情况。

这个时候李大嘴这么做，其实是比较冒险的，不过他并未对此进行干涉，既然他将这一战交给了李大嘴来负责，那么就相信李大嘴能担当的起这个责任。

官军在战鼓隆隆声中，缓缓的形成了一个半包围圈，开始围住了海狼的方阵，但是海狼的方阵却并未停止前进转入就地防御，而是依旧在哨声中，踏着哨声的点，一步步的稳定朝前推进，似乎完全没有看到两翼正在包围过来的那些官兵一般。

第二百零七章三段击

这时候就算是士气低落的官军也不由得有点生气了，海狼这么做完全就不把他们放在眼里，简直就是视他们为无物一般，就这么直挺挺的朝着他们中间冲了过来，哪儿能这么瞧不起人呢？

是人总是要有几分血性，就算是最胆小的官兵，这个时候也不免有点受不了被人如此蔑视，所以在这个时候，官军的士气反倒是有点恢复了一些，两翼开始加速朝着海狼方阵包抄了过来。

李大嘴行在队列中间位置，始终观察着官军的情况，默默的计算着两翼官军和他们之间的距离。

队列中的那些海狼部众们，虽然表面上看上去很平静，但是内心还是有些紧张的，毕竟他们今天面对的是四倍于他们的敌人，稍有不慎就可能会吃大亏，大几千人这么朝他们围过来，要说一点都不担心的话，那么他们就不是正常人了。

可是长期高强度严苛的训练下来，使得他们已经潜移默化的对服从命令形成了本能，就算是再怎么紧张，他们也还是习惯性的听着队列中尖锐的哨声，机械的朝前迈动着双腿，并且尽量不去看敌人的情况，行进之中，更多的是用眼角余光观察着两侧同伴，始终保持着队列不出现混乱。

李大嘴直至两侧的官军已经压到了他们侧翼近百米的时候，才厉声喝令队伍停止前进，两侧的军官随即便下令他们的手下向左向右转，包括最后的队列，也都同时被命令向后转，整个方阵顿时便停了下来。

官军当进入这个距离的时候，终于爆发出了他们最后的力量，不知是谁爆发出了一声呐喊，顿时两翼的官军便朝着海狼的方阵蜂拥而来。

“枪下肩，装弹……”军官在方阵之中歇斯底里的发出了呐喊声。

海狼的火枪手随即把肩膀上扛着的火枪卸下了肩，飞速的开始装填了起来，虽然两翼和后列的火枪手装备的不是狼牙式步枪，可是他们的南日式燧发枪在这个时代，还是堪称绝对的利器。

仅仅是片刻时间，火枪手们便都完成了装填，将枪托抵在了肩膀上，双手紧紧的持握住了枪身，将枪口指向了他们该指向的地方。

“开火！”军官们眼看着官军已经冲至他们六七十步的距离的时候，终于下达了开火的命令。

只听两军阵中，顿时便响起了一阵连成片的轰鸣声，众多火枪同时齐射的时候，已经无法听出单独的枪声了，所有枪声几乎都是在一两秒时间之内响起，所以枪声这个时候便练成了片，发出了一阵震人心魄的轰鸣声。

整个海狼的方阵瞬间便如同火山爆发一般，朝着三面围上来的官军开了火，正在冲锋的官军当即便如同撞上了一堵气墙一般，冲在最前面的人齐声发出了一片惨叫，一片一片的栽倒在了地面上。

可是这并未立即阻止住官军的前进步伐，官军军将们自认为还是熟悉鸟铳的，在他们看来，冲上去死人肯定是免不了的，但是只要他们撑得住，那么只要他们能冲到敌军面前，那么敌军的火枪手就变成了软脚蟹，再也对他们构不成威胁了。

鸟铳一旦没法用的时候，就连烧火棍都不如，只要能近身，那么这些该死的海狼部众便只能等待被他们屠杀，他们便可以一举扳回这一阵，只要能击溃这伙海狼部众，那么他们便可以趁势一举夺回他们的大营。

于是这些军将们这个时候也不敢怠慢，发了疯一般的率领部下官兵，甚至身先士卒的杀奔了海狼的大阵。

可是他们还是有点轻视了海狼的火枪手的装填速度了，海狼在停止前进之后，立即开始采用了三段击的射击方式。

每一排枪手开枪之后，都毫不犹豫的后退到后面进行再次装填，第二排的枪手马上便会上前继续开火，如此往复之下，海狼方阵中的枪声便形成了绵延不绝的射击。

在海狼方阵三面上的官军可就倒大霉了，但凡冲的靠前的人，往往根本来不及冲至海狼的阵前，便一批接着一批的被割倒在地，根本就没有机会能突至海狼阵前，最多也就是更加靠近海狼的方阵一些，但是付出的伤亡代价却是惊人的。

虽然南日式燧发枪还是滑膛枪，无法及远，可是海狼的滑膛燧发枪的口径大，弹丸重，近距离杀伤力极强，只要沾上非死即伤，打中四肢的时候，甚至会出现直接把四肢打飞的情况，在铳子面前，不管你批着什么甲冑，只要进入五十步，就绝无幸免之理。

硝烟不停的在方阵三面腾起，渐渐的笼罩住了海狼的方阵，使得他们的视线也被遮挡住了，渐渐的无法再进行精确瞄准，只能不停的轮流齐射，即便如此，官军也很难冲到他们的近前。

陈文灿在大阵后面高坡上立马驻足，看的要比阵中的人们更清楚一些，只见他手下的官军如同潮水一般的不停的朝着海狼的方阵冲去，然后如同拍

在礁石上一般，腾起一片片的血雾，官兵的尸体铺满了海狼方阵的外围几十步的地方。

但是他还是硬着心肠，不停的命令击鼓传令，不得停止冲锋，并且令亲兵亲将亲自到两翼后面督阵，但凡有人擅自后退，立即便将其斩杀。

因为陈文灿知道，这已经是他今天最后的一次机会了，如果海狼不是如此嚣张的主动出击的话，凭着他手下的官军，真是很难攻入大营，但是现在海狼给他们了一个机会，让他们可以将他们分割包围在大营之外。

如果连这个时候，他都无法击破这支海狼的兵马的话，那么今后便再无机会了。

所以他的心肠这个时候变得铁硬铁硬，根本不计代价，死令官军朝前猛冲。

可是他虽然这么想，可是命却是官兵自己的，刚才他们好不容易鼓起了最后的血勇，朝着海狼飞步阵冲了过去，可是当看到自己的袍泽们一个接着一个的倒在身边和面前的时候，这种血勇就没法持续多长时间了。

于是一些官兵便开始放缓了脚步甚至干脆停了下来，惊慌失措的挤在了一起，有人甚至已经开始调转了身子，做好了随时撒丫子就逃的准备。

一个千总目眦尽裂，等着血红的双眼，狂吼道：“弟兄们，不能退！今日如果咱们击不破贼军的话，恐怕全都要死无葬身之地，拼的话还有一分活命的机会，不拼的话，就是十死不生！跟老子冲呀！只要冲过去，就是他们的末日！杀！杀！杀……”

当看到平时作威作福的千总大人这个时候都已经奋不顾身，挥舞着腰刀朝前扑去的时候，一些官兵也终于把心横了下来，他们其实心里面也早就知道，今天是要拼命了，不拼的话被困在这个孤岛上，便再无机会回到陆上去了！

既然事已至此，拼也是死，不拼还是死，倒还不如拼一把，搏一搏这条性命，于是在这个千总的率领下，已经被遏制的冲锋，顿时便又变得激烈了起来。

虽然海狼的火枪手依旧在不停的放枪，可是在潮水一般冲来的官军前面，这样的火力还是显得羸弱了一些，一旦官军舍了命的话，在他们占据绝对优势的面前，量变就可能转变为质变。

在不惜代价的冲锋之下，官军终于还是突进到了海狼步阵前面二十米左右，到了这个时候，转眼间敌人就可能会在下一刻冲到面前。

就在这个时候，方阵之中响起了一阵急促的牛角号声，所有火枪手随即便停止了开火，将火枪枪托放在了脚边，右手探到身后，在腰侧飞快的拔出了一把短剑，咔吧一声便将短剑的尾部卡在了火枪的铤口部位，转瞬之间他们的火枪便变成了一杆短矛，随即又被他们端在了手中。

在海狼方阵四角布置的那些长枪手，一直都很郁闷，只能眼睁睁的看着火枪手们不停的射杀敌人，但是却没有机会参与到作战之中。

直到这个时候，他们才终于获得了一试身手的机会，在长枪兵指挥官的大声喝令之下，这些长枪手瞬间也同时将长枪放平，指向了冲向他们的那些敌军。

“杀……”只听所有海狼的陆兵们，在这个时候都狂吼了一声，瞬间便将他们的气势提升到了极点。

两翼冲上来的官兵，几乎是瞬间便撞在了海狼方阵的两翼，响起了一片惨烈的厮杀声。

长枪手这个时候根本来不及观察面前的敌人，几乎是在本能的不停的朝前猛刺，对于长枪手来说，他们平时的训练倒是很简单，就是突刺，突刺，不停的突刺，每个人每天最少最少，也要做出这样的突刺动作几千遍，所以长年累月下来，这些人的长枪刺杀速度之快，就算是这个世上最好的武师，接他们这一枪的时候，也会感到头皮发麻。

官军好不容易才涌到了海狼方阵的近前，甚至很多人还来不及举起他们手中的刀枪，一丛枪尖便闪烁着寒光，刺到了他们的面前，他们甚至连一点反应的机会都没有，便被这些枪尖刺入到了身体之中。

第二百零八章横刀自刎

海狼的长枪手包括火枪手，刺杀动作都十分迅疾，而且在训练的时候，每个人面前都会有一个木桩，木桩上涂有几个点，最上面的点正好是人的咽喉部位，中间的一个点代表了人体的心脏部位，下面的一个点则是人的小腹。

最初他们在突刺的时候，很难准确的刺中要求的点，但是架不住长年累月的这么训练，现如今可以说让他们刺哪儿，他们绝对不会刺偏，现如今既然到了生死之间，他们更是毫不留手。

一杆杆长枪刺出，一柄柄刺刀闪电般的捅过去，就算是一些官军之中善武的亲兵，当遇上这一枪的时候，也几乎毫无还手之力，转眼之间最先冲到海狼阵前的这批官兵，身上的要害处便喷着血，带着不甘和惊惧的眼神扑倒在了地上。

一些眼中闪烁着凶狠目光的官兵，好不容易顶着海狼的弹雨，侥幸冲到了海狼的火枪手面前，本以为接下来就该他们报仇雪恨了，被他们近身的火枪手，根本就是待宰羔羊一般。

可是万没想到的是，事情没有按照他们的想法进行，海狼的火枪手只是眨眼的工夫，就将一柄短剑装在了他们的铤口上，成了一柄短矛，不等他们动手，便疾如闪电般的刺入到了他们的身体之中，这种突如其来的变化，让他们根本无法接受，直到他们的身体被刺穿的时候，他们才意识到他们错了，这些海狼的火枪手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可是到了这会儿，一切晚矣！等待他们的只是无尽的黑暗。

两军疯了一般的绞杀在了一起，陈文灿的脸上的表情终于放松了下来，因为没有身在其中，他并未看清海狼的表现，只是认为到了这个时候，海狼的火枪手应该已经没有作用了，等待他的将是这些海狼部众的溃败，他们大部分人都是火枪手，虽然有一些长枪兵，但是数量并不多，如何能架得住他这么多人的围攻呢？

可是就在他还没有喘口气稍稍放松一会儿的工夫，便看到两翼官军却先乱了起来，倒是海狼的方阵，就如同一块巨石一般，丝毫纹丝不动，愣是承受住了官军的突击，转瞬之间，倒是大批官军倒在了他们的阵前。

这一下陈文灿更是有点懵了，定睛仔细观瞧之后，才发现海狼方阵之中这会儿闪烁着无数冷冷的光芒，火枪手的鸟铤上面，突然间都多了一柄短剑。

陈文灿的下巴一下就掉了下来，嘴巴张的大大的，一时间脑子陷入了停

转状态，一个念头闪过了他的脑海“这也行？……”

鸟铳居然还能当短矛使？那么岂不是这些海狼的火枪手既能远攻，又能近战了吗？这不等于海狼的火枪手可以一个顶俩使了吗？这都是谁想出来的主意呀？

虽然如果论单兵格斗的本事，海狼的士卒可能远不如一些官军军将们的亲兵，可是海狼从来不要求普通士卒，要有一身好武艺，他们更要求的是兵卒之间的配合，他们只需要直面正面的敌人，完全不需要去考虑左右的敌人，因为他们相信，他们左右的同袍们，会替他们解决掉他们左右的威胁。

所以他们只需要奋力突刺就足够了，虽然官军涌过来的多，可是他们却只需要往复不停的朝前刺杀足矣。

而官兵却不行，因为他们一年到头，也不知道训练几次不训练，就算是训练，也只是进行一些阵型的排布和转换，从来没有人会把生命交给身边的袍泽去保护，他们只相信自己。

当面对这些海狼部众的时候，他们还要分出精力去观察四周的形势，而战场上哪怕是一点点分神，就足以要了人的性命，此消彼长之下，官军岂能是这些如狼似虎的海狼部众的对手。

虽然他们最终成功的冲到了海狼方阵跟前，等待他们的却是一柄柄锋锐无比的枪尖和刺刀，在每一秒之中，都能听到刺刀和长枪插入人体的声音，虽然他们也拼了命的砍杀，可是在他们面前，却始终都有一排枪林。

无数长枪和刺刀，就如同机梭一般的往复不停的吞吐着，几乎每一次吞吐，都要收割一批官兵的性命。

只是一会儿的工夫，在海狼的方阵两翼，便扑倒了一堆的官兵尸体，这些尸体堆积在了一起，没有多长时间，便堆积了起来，渐渐的挡住了官军继续前涌的势头。

当官兵们好不容易推到前排的时候，看到的却是这样的场景，于是众多官兵在这一刻，心理最后的一根弦，也彻底的崩断了。

有人看着眼前的尸山血海，发出了惊惧到极点的恐怖惨叫声，突然间丢了手中的兵器，疯了一般的朝后逃去，宁可撞到自己人的刀尖上，也再也不愿朝前去面对那些恐怖的敌人。

偏偏在这个时候，从海狼方阵之中，又响起了一个人的狂吼声：“掷弹兵！点火投掷手榴弹！”

一直都处于方阵中间部位的那些身强力壮的掷弹兵，这个时候终于到了他们发威的时候，一个个飞一般的取出了火折子，鼓起嘴奋力一吹，将火折子吹燃，紧接着从胸前一个个布袋之中，掏出了一个黑乎乎的铁瓜。

铁瓜上留有一条引线，他们将引线凑到火折子上，引线立即便嘶嘶的点燃起来，这些臂力过人的掷弹兵们，将手臂高高扬起直至完全伸展到背后，全身肌肉绷紧，脚尖猛然发力，带动了小腿，小腿带动大腿，接着又带动了腰部，拧腰挺身振臂，这个动作一气呵成，再看他们手中的那些铁瓜，随即便冒着烟如同冰雹一般的疾飞了出去，在空中划了一个美妙的弧线，瞬间便砸入到了正在冲锋的官军阵中。

只听官军阵中瞬间便响起了一连串的轰鸣声，剧烈的爆炸声响起之时，在炸点四周的官兵顿时便发出了一片惊惧到极点的惨叫声，有些人甚至当场便被炸得飞了起来，残肢断臂夹杂着人血还有内脏，漫天飞舞了起来。

每一声爆炸，几乎都要收割走几个官兵的生命，就算是侥幸未被炸弹炸伤的人，也被震得肝胆俱裂，再也没有勇气留在这个让他们视作地狱般的地方。

本来就已经陷入崩溃边缘的官兵们，在这一通爆炸声响起的时候，便真正陷入了彻底崩溃。

原来那个率队亲自冲锋的千总，这个时候也早已被一杆长枪刺穿了喉咙，倒在了阵前，再也没有人能阻止这些官兵溃败了。

这才是兵败如山倒，大批官军就如同崩塌的城墙一般，滚滚朝着远离海狼步阵的方向奔去。

本来陈文灿还派了几十个亲兵到两翼进行弹压，可是当两翼官兵彻底崩溃的时候，虽然他们接连砍了几个逃兵，但是他们自己也瞬间便被这些逃兵的狂潮淹没。

为了逃命，当看到这些陈文灿的亲兵朝他们挥起屠刀的时候，有的官兵开始抵抗，同样也朝着这些亲兵举起了刀枪，虽然这些陈文灿的亲兵各个都是好手，可是饿虎架不住群狼，只是眨巴眼的工夫，他们便被蜂拥而上的溃兵淹没在了人海之中，直接便被乱刃分尸。

而正面陈文灿率领的中军，在这个时候也已经彻底绝望，谁都知道他们败了，既然败了，那就逃吧，两翼的崩溃瞬间也蔓延到了中军的位置，连带着中军也开始跟着朝后逃去。

陈文灿面色苍白的看着潮水般开始崩溃的官兵，一时间也傻了眼，虽然他口头上还在不停的狂叫着稳住，可是这个时候谁还能稳得住呢？

就连有些军将，为了不被裹入溃兵之中，也开始转身逃命，因为他们这些军将，根本谈不上爱兵如子，在他们眼中，这些兵卒，只是他们的奴隶，可供他们压榨的财源，平时可以说是对他们敲骨吸髓一般的进行压迫，来为自己换取更多的利益。

一旦兵溃的时候，谁也不敢保证，这些平日里被他们压榨到了极点的兵卒，会不会趁乱对他们下手，所以一旦被卷入溃军之中的时候，被敌人杀死的几率，远没有被自己手下兵卒杀掉的几率高。

所以事到如今，为了保住自己的性命，这些军将们纷纷也选择了逃走，尽可能不被溃兵卷入其中，而他们的那些亲兵，则要保护他们的主人，甚至不惜对涌到他们身边的兵卒举起了刀枪。

陈文灿痛苦的闭上了眼睛，他知道自己和这些官兵今天彻底完了，这一仗败了，那么他就再没有翻身的机会了，于是他停止了吼叫，脸色苍白的坐在马上，呆呆的看着潮水般溃退的这些官兵，仰天大叫了一声：“老天呀！为何陈某会有如此惨败？皇上！微臣为您尽忠了！”

话音未落，陈文灿便从腰间拔出了腰刀，几个亲兵这个时候也发现了陈文灿不对头，立即纷纷纵身扑了过来，大叫到：“将军不要……”

可是他们的动作还是慢了一点点，当他们刚扑到陈文灿的脚边的时候，陈文灿已经拔出了锋利的腰刀，调转刀刃，横过来架在了脖子上，转瞬之间横向猛的一拉，锋利的刀刃便瞬间切开了他的喉咙还有颈动脉，刀锋甚至深可及骨，可见他的死志有多么坚决。

第二百零九章灰飞烟灭

鲜血从他被切开的伤口中喷射而出，陈文灿仰头望着天空，天空的颜色在他的眼中变成了灰色，渐渐的又开始变暗，直至完全陷入了黑暗之中，他的尸体这个时候才仰面朝天的从马背上跌了下去。

陈文灿之所以兵败自刎，是因为他没有一点退路，南日岛虽然看上去并不算小，可是再大也只有几十平方公里，现如今海狼已经将水师击溃，彻底将南日岛变成了一座孤岛。

现如今他最后控制的官兵，也已经被海狼彻底击溃，而他作为主将，率领的官军还是敌军数倍之多，居然把仗打成了这样的德行。

逃？就这么大的南日岛，他又能逃到哪儿去？现如今他已经兵溃粮绝，等待他的只是灭亡的时间问题，最多两三天，官军就彻底完蛋。

而他不死，最后也要为这一战负责，背上一个黑锅，到时候连家人也要被牵连，倒还不如在这个时候当机立断，自我了结，好歹事后还能落得一个好名声，事后朝廷多多少少还要给他家人一些抚恤。

所以在这样的情况下，陈文灿不管是为了名还是为了家人的利益，最终在兵败之时选择了横刀自刎，也成就了他一个忠君的名头。

官军在海狼步兵的进逼之下，彻底崩溃，参将陈文灿自杀殒命，其余官兵全部作鸟兽散，李大嘴看到官兵溃败，于是也不再耽误，当即命令方阵解散，以连为单位，开始追击官军，包括于孝天在内，也下令留守在大营之中的两个步兵连出击，开始加入到追击官军的行列之中。

顿时南日岛上便上演了一场追逐战，大概两千海狼的步兵，端着上了刺刀的火枪，漫山遍野的开始追击几千官兵，直把官军追的是狼奔豕突，到处逃窜。

虽然海狼没有骑兵，这对于他们追击敌军多少有点麻烦，可是官军那边同样也没有多少骑马的人，论起两条腿来，这世上能跑得过海狼步兵的还真就不多。

海狼的步兵甚至是包括海兵，平时体能训练之中，长跑都是最常见的训练方式，新兵营结束之前，所有新兵都要能达到，负重三十斤，二十五分钟之内跑完十里路，否则的话就是不及格！

加之海狼部众吃的好，营养跟得上，体能肯定也要比常人好很多，耐力更是要强过官军兵卒很多。

反之官军这边，大部分当兵的一年到头都在想方设法找钱，混饱肚子，训练根本一年也没有几次，就算是这会儿使出吃奶的力气逃命，也没有海狼跑得快。

海狼步兵们一战击溃了官军，顿时士气更是升到了顶点，随着李大嘴一声令下，几个连全部解散，在各自连长的率领下，撒开了脚丫子，风卷残云一般的朝着官军追了上去。

这些海狼的步兵们，对岛上的地形熟，加之体力好，一旦开始追击，果真是气势如虹，一口气便将官兵追出了好几里远。

官兵跑得慢的很快便被海狼的步兵用长枪或者刺刀捅翻在地，脚下更不敢怠慢，发了疯的到处乱窜，可是他们的体力到底有限，昨晚大营被夺之后，他们便没有多少吃的，各个都只能随便找点东西填吧填吧，早晨起来更是每个人只喝了一些稀米汤，这会儿早就饿得脚软了。

所以溃逃没多久，他们便各个跑的是精疲力竭，一个个喘的跟破风箱一般，心跳的仿佛要一张嘴就从嘴里面跳出来一般。

而背后则到处都是海狼部众的呐喊声，惊得他们更是不知所措，有些人实在是累惨了，实在是跑不动了，干脆把刀枪一丢，仰面朝天躺在了地上，来个死猪不怕开水烫，随便海狼追上来处置他们。

对于这些躺下挺尸的家伙，海狼部众倒是也不去杀戮他们，一边从他们身边狂奔过去，继续追击前面奔逃的官兵，一边喝令他们回到岸边大营那边集结，只要投降，海狼不杀俘虏。

这些躺下等死的官兵，这才多少放心了一些，仔细想想，这是一座岛，他们就算是跑又能跑到哪儿去呢？他们的官军水师都已经被打没了，就算是逃到山里面，吃什么喝什么？迟早也是被饿死，所以想明白这一点，既然海狼说了不杀俘，那么他们也只能认命，当俘虏起码要好过被杀掉或者活活饿死吧。

这些官兵们可对大明朝廷没什么忠诚可言，他们大部分人当兵只是为了混口饭吃，现如今当官的都已经死了，他们还为谁效命呀！

所以大批官军眼看着跑不过海狼部众，于是便只得跪地投降，纷纷被押往了海边集结，偶尔倒是有些军将眼看着跑不掉，带着身边的亲兵，掉头过来试图顽抗，但是在海狼的排枪和刺刀面前，他们就算是武艺高强，也没有一点作用，一会儿工夫便被海狼步兵屠杀殆尽。

最终眼看着是跑不掉了，一些千总把总，也干脆不跑了，跟着当兵的一

样，为了活命跪地求饶。

整个追击战一直持续到了天黑下来，才算是正式结束，登岛的七千官兵，最终有五千余人选择了投降，另外有一千多人开战的时候，被海狼打死，只有区区三四百人，暂时逃入了山中。

对于这些残余的官兵，海狼也不去进山搜捕，因为这帮溃兵，进山的时候，连一粒粮食都没带，这时候又是冬天，山里面找不到任何吃的东西，用不了两天时间，这帮人就会饿的自己出来投降。

所以这一仗又是以海狼大获全胜而告终，南日岛上的官兵差不多在这一战之中，全军覆没，剩下的被解决也只是一个时间的问题了。

到了这个时候，海狼和官军之间的南日岛之战，也算是画上了一个完美的句号，只可惜的是作为官军主帅的俞咨皋，却最终还是逃掉了。

俞咨皋率领船队在和海狼舰队交手之后，被海狼的舰队打的是灰飞烟灭，最后仅仅率领了不足二十条船逃到了南日水道，顺风而下，朝着泉州方向逃去。

可是十几条海狼的飞字号快船，却依靠着船速快的优势，衔尾追及，很快便追上了俞咨皋。

俞咨皋率领残兵败将且战且退，后来眼看着他手下带的船只，一条接着一条的被海狼的船队干掉，心知想要逃回泉州是不可能了。

于是俞咨皋把心一横，干脆率众直奔岸边而去，将船冲滩停到岸边，然后率领残兵败将弃船上岸而逃。

于是整个留在南日岛的官军水师，在俞咨皋弃船上岸之后，也就宣告了彻底的覆灭，仅仅是有几十条张嘉策率领的船只，因为要回陆上运送给养，最终暂时逃脱了覆灭下场。

可是就在海狼部众们在南日岛欢呼庆祝的时候，于孝天却告诉他们了一个事情，他们才知道这一次的作战还远没有到结束的时候。

当官兵水师在南日岛全军覆没的消息传到正在巡抚衙门坐等消息的朱一冯耳中的时候，朱一冯当场便差点晕了过去。

在一天之前，他还在亲自提笔撰写给朝廷的奏捷奏章，准备大书特书一笔，这一次他派兵克复南日岛，不求有功但求无过，起码不让魏党找到他的毛病。

可是这奏捷的奏章今早才刚派人送出去，中午便接到了兴化府送来的俞咨皋的船队，在南日岛遭到海狼船队的进攻，全军覆没的消息。

这样突如其来的消息，几乎一下就把朱一冯给打蒙了，他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接连问了报信之人三遍，才确定自己没有听错。

报信的是兴化府来的一个千总，他在兴化府那边，主要负责保护木兰溪口部的码头，一条官军的水师战船带着伤逃到了那里，将俞咨皋船队全军覆没的消息告知了他们，这帮兵将一听，下的是鸡飞狗跳，赶紧把消息通知兴化知府，兴化知府闻听更是大吃一惊，亲自审问了一番船上的官兵，这才确定消息不是假的。

于是顿时兴化府便乱成了一团，一时间不知该如何是好，赶紧便派人赶往福州向朱一冯禀报这个噩耗。

在兴化府做出反应的时候，俞咨皋带着二三百官兵残部，也逃到了兴化府，更加确定了这个消息。

整个在南日岛聚集起来的福建官军水师，在这一战之中，几乎全军尽墨，二百余条各式船只，最终逃走的仅仅不足十几条。

这一下陆上的官方更是慌作一团，赶紧命张嘉策加强对兴化府沿岸的防御，防备海狼携大胜之威，突袭兴化府。

朱一冯得知这个消息之后，有一种被打了一闷棍的感觉，他怎么也没有想到，海狼居然突然杀了个回马枪，在先放弃了南日岛之后，突然间又杀回南日岛，一举将官军水师歼灭在了南日岛一带。

那可是二百多条船呀！可以说是整个福建水师的精华，差不多全部都在南日岛，可是就一战下来，偌大的水师居然就这么灰飞烟灭了。

第二百一十章报复惩戒

除了这二百多条船之外，水师船上还有近万的水军官兵，这一战也都完了，这还不算被派驻到岛上进行清剿的那七千陆师官军。

可以说朱一冯这一次为了对付海狼，已经把福建能拿的出手的精锐都拿了出来，投入到了南日岛上，可是这一下就全部都没了。

虽然现在他还不清楚南日岛上那七千官军的情况如何，但是据前来报信的人说，在和南日岛隔岸相望的陆上，在水师战败第二天，岛上便传出了隆隆炮声，响了很长时间，估计是海狼和岛上被困的官兵交了手，但是因为海面已经被海狼的船队封锁，无法得知岛上官兵的情况。

朱一冯这心一下就如同被从云端直接丢入到了深潭之中一般，真真是大起大落，而且一下摔的那个惨呀！一时之间，朱一冯只觉得心口发闷，有一种想要吐血的感觉。

当这个消息传到他耳中的时候，朱一冯便知道自己的仕途生涯已经彻底完了，他本来就不受魏党的待见，现如今他倾尽全力，集中了福建几乎所有能战的水师，加上大批的陆师，前去征讨南日岛，没想到却落得了这么一个结果。

水师全没，留在岛上的陆师，估计情况也好不到哪儿去，短时间之内他绝无可能，再集结起一支庞大的水师，去南日岛和海狼对决了，只要他拿不出这么一支可以战败海狼船队的水师，那么被困在南日岛上的那七千陆师，就断无被救回来的可能。

他很清楚一旦被断绝了补给之后的那些陆师，就算是海狼不去打他们，他们也在岛上坚守不了多长时间，以他们目前的物资，最多也就是能满足他们几天时间的需要，过了几天之后，他们便会断粮。

断粮之后别说让他们死守南日岛了，估计他们不被活活饿死都很难，海狼不需要去跟他们打，等到他们饿的走不动的时候，估计只需要抬几筐糙米饭，就能让全部官兵投降。

这一次福建的军力，在这一战之中，就基本上算是彻底完了，恐怕不经过几年的经营，都无法再恢复过来，更不要说剿灭海狼了，所以在这一战之后，起码福建官方，已经彻彻底底的失去了海上的控制权，整个沿海基本上都陷入到了无水师可用的窘境之中。

而海狼通过这一战，则等于是控制住了福建全部沿海的水域，在也没有人能挑战他们的权威了。

朱一冯的嘴里面苦的厉害，脑子里面乱糟糟的一片，根本想不出任何办法来应付眼下的这种情况，几次他试图站起来，但是都觉得腿软的厉害，却没有能站起身，最后他双手撑着桌子，勉勉强强的撑起了身子，可是眼前一黑，便仰面朝天的倒了下去，顿时便人事不省了。

朱一冯在得知南日岛兵败的消息之后，受打击太重，当场昏倒不能理事，这一下整个福建官府，都陷入到了群龙无首的状态，只能暂时由福建布政使司暂时代理。

但是局势糜烂到了如此地步，俞咨皋水师全灭，就算是来个神仙，也拿不出一个办法，去把岛上的几千官兵给救回来，除了下令福建沿海各府加强沿海一带的戒备之外，他们已经拿不出多少官军来对付海狼了。

至于岛上那被困的数千官兵，他们也只能视而不见，任其自生自灭了。

但是几天之后，他们还是接到了海狼派人辗转到陆上的消息，被困在南日岛上的七千官军，在海狼的攻击之下，已经全军覆没，率军的福建参将陈文灿，已经战败自杀身亡。

对于这个消息，虽然福建官方又是大为震动，但是比起前些天得知俞咨皋水师全灭的消息，却还是显得冷静多了，因为这几天，他们早已经有了思想准备，都心中明知这数千官军的下场，现在这个消息不过只是证实了他们的预料罢了。

但是接下来的事情，就让他们有点无法招架了，海狼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在福建沿海一带，对官方展开了一系列的大规模军事行动和报复行动，在南日岛战事结束的第三天，一支小规模的海狼的船队便驶到了海坛岛，并且在海坛岛岸上卸下了大概五百左右的人马。

这五百人马登陆之后，以东海村为基地，随即对海坛岛展开了一场清除行动，几天时间之中，便将海坛岛上官军设立的墩台全部清理掉，并且将岛上官府派驻的胥吏全部抓了起来，将海坛岛彻底控制在了海狼的手中，成为了海狼的辖地。

比起南日岛来，海坛岛的面积要比南日岛大得多，足足有二百平方公里的面积，乃是福建第一大岛。

岛上淡水充足，可耕地面积很大，但是因为大明开国的时候，采取了禁海的国策，将岛上大部分居民内迁到了陆上，使得海坛岛变成了一座荒岛。

虽然有明以来，大明禁海政策时紧时松，但是防倭备倭的事情一直没有落下，虽然有一些渔民自发回到了海坛岛定居，但是岛上居民数量并不多，

只有稀稀落落的十几个村子。

万历年间岛上还驻有一千多名官兵，在岛上防倭，但是到了天启末年的时候，岛上仅剩下了二三百官兵，分驻在一些墩台之中，也只有少量的胥吏，在岛上进行管理，很长时间之内，这里都是海贼啸聚的地方，但是名义上还是官府实际统治，并不像南日岛那样，这些年一直被鲨鱼帮和海狼盘踞。

之前其实于孝天就考虑过将海坛岛夺占，但是后来考虑到不想和官府闹的太僵，也不想招致官军的大举进剿，所以他一直没有拿下海坛岛。

但是这一次朱一冯的行动，却彻底惹恼了于孝天，南日岛一战下来，福建官军水师差不多算是全军覆没，只剩下张嘉策手头上还有几十条船，但是张嘉策肯定也不敢来跟他作对，更何况双方现在还有一层关系在内呢！

另外全歼了南日岛上的官军之后，整个福建的军事力量已经被大幅削弱，别看纸面上福建官军数量高达六七万人，实际上可用之兵，绝对不会超出三万人，这一仗下来，官军就损失将近两万人，而且基本上都是福建的精锐。

就算是福建方面，现在励精图治，全力进行恢复，起码两年之内福建方面也没有实力再来找他的麻烦了，另外就以目前官府的办事效率，想要恢复实力，真不知道要到什么时候。

所以在几年之内，于孝天都不用再担心福建方面再来跟他正面为敌了，除非这一次朝廷下旨来个几省会剿，否则的话单凭福建一省之力，已经不是他要考虑的问题了。

但是据于孝天所知，大明朝廷从未在南方对海盗进行过几省会剿，就算是当初对付荷兰人，打澎湖的时候，广东方面也没有参与。

故此他才决定，这一次一举占领海坛岛，放弃以前的南日岛，将海坛岛以后作为从台湾到福建的一个跳板，毕竟海坛岛的面积足够大，资源也足够多，最重要的是海坛岛是一个相当不错的放牧之地。

在唐宋年间，海坛岛就曾经被朝廷当做养马的牧场，可见的这海坛岛用来养马，还是不成问题的。

既然现在他已经有心以后参与到逐鹿中原之中，那么未雨绸缪，就必须解决战马的问题，而台湾岛的气候不适合养马，暂时他在北方，也没有根基，南日岛面积太小，淡水不能满足私养大批马匹，所以海坛岛就成了暂时的不二选择。

这一次趁着官军新败，于孝天毫不犹豫的便在南日岛之战结束以后，派兵夺占了海坛岛，彻底将海坛岛纳入到了他的辖地之中。

可是占领海坛岛却并不是于孝天这次对福建官方报复行动的结束，而只不过是一个顺手牵羊的动作罢了，而于孝天背后酝酿了一场更大的行动。

就在南日岛结束之后的第八天，一支船队出现在了金门岛外面，这支船队足有七十条之多，而且基本上都是双桅大船，其中有一部分是单桅的西式帆船，正是海狼的飞字号快船，更让人惊诧的是这支船队之中，还有两条西式的大夹板船，从金门岛的北面驶入了围头湾，并且朝着金门岛驶去。

在海狼的船队出现在围头以外洋面上的时候，陆上沿岸的烽燧便接二连三的开始点燃，沿海一带是一片哗然，渔民纷纷驾船逃回了岸边，村寨庄堡告警锣声此起彼伏，纷纷关上了寨门，村内的居民纷纷登上了庄墙紧张的朝着海面上望去，当看到海面上出现的这支高悬着狼头大旗的船队之后，不少人都觉得心中大惧。

这个时候俞咨皋所率的官军水师在南日岛一战败北，全军覆没的消息，已经传到了泉州这边，而泉州又本身是俞咨皋的驻地，所以消息不胫而走，很快传的是尽人皆知，就连最普通的老百姓，也得知了这个消息。

这几天泉州一带的人们，都在暗中议论，猜测着海狼这一次会不会跑来泉州这边报复，现在当看到海面上的这支庞大的船队的时候，所有人都明白，他们这边恐怕是要大乱了。

（特别鸣谢2000dian和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多谢了！）

第二百一十一章兵发围头湾

围头那边的烽燧一点燃烽火，金门岛上的千户所城还有巡检司城，便立即得知了消息，岸边的几座烽燧不久便也看到了出现在岛北海面上的海狼船队，于是立即便也跟着点燃了烽火。

坐镇金门岛的眼下只是一个巡检，因为进门千户所的千总，这个时候并不在金门千户所城之中，而这个千总，这一次正好被俞咨皋调去，随军出征南日岛，但是现在却生死未卜，只能暂时由这个巡检来坐镇这里。

原来金门千户所在洪武年间初建的时候，岛上还常驻有数百名官军，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千户所的卫兵数量越来越少，其中既有逃走的，也有绝户的，使得金门千户所到了天启年间的时候，已经是形同虚设，整个金门千户所，总共只剩下了不到三百卫兵，可是这次俞咨皋率军出战，又从这里调走了一百多人，使得整个金门岛上，仅留下了不足二百卫兵。

这些卫兵说起来是当兵的，其实根本上就是军官的农奴，不过是挂了个当兵的名声罢了，甚至还不如普通的老百姓，他们世代都要受到他们的上司盘剥，而那些卫所的军官们，经过这么多年世袭下来，能武的已经是少之又少，根本上已经变成了一些挂了军职的地主。

所以卫所制度到了这个年头，早已经崩坏，使得各地卫所，基本上已经失去了作战的能力，甚至连一些村镇自行组建的乡勇的战斗力都不如。

当得知海狼船队出现在金门岛附近的时候，留守的这个巡检吓得是魂飞魄散，赶紧下令关上了卫所四面的城门，召集卫兵上城驻守，他其实根本没指望这些卫兵能挡住海狼的进攻，他实际上指望的是海狼这一次并不是来攻打金门岛的。

众所周知，现在的海澄也就是月港，乃是大明唯一官方开放的对外贸易的港口，所以历来也都是海贼们关注的地方，倒是作为海澄门户的金门千户所还有中左所，却并不受海贼的重视。

而中左所和金门岛，也成为了海贼临时的歇脚点，甚至平时的时候，海贼的船只还会到围头这边避风，当地守军非但不予以驱逐，相反还行予方便，和海贼之间做一些买卖，为海贼提供一些补给和淡水等。

所以现在镇守金门岛的这个巡检，压根就没想过要死守金门千户所城，只是暗中祈祷，海狼这一次来这边，是奔着月港去的，不会来招惹他们。

但是金门千户所的人们很显然算盘打错了，海狼的船队并未绕过金门岛，直入围头湾之内，奔月港而去，而是直扑向了金门岛，在岸边落帆停

船，部分飞字号快船，飞快的绕过了金门岛，驶入到了围头湾之中，开始驱逐清除这一带海面上的船只。

不久海狼便开始从大船上卸下了一批批的海狼部众，很显然这些海狼部众们是一批训练非常有素的人员，虽然海狼停靠的位置，并没有码头，人员上岸，基本上都是用小船摆渡上岸，可是远远望去，却可以看到，海狼卸载人员组织得力，动作非常迅速。

而且海狼的几条运兵船上，船舷两侧都挂了绳网，人员背着各自的装备，顺着绳网攀爬而下，迅速的下到了小船上，然后飞快的摆渡到了岸上。

先行上岸的人员立即有组织的散开，控制了周围的制高点，并且迅速的将附近一个烽燧拿下，这个烽燧之中的几个屯兵丝毫没有反抗，便被海狼部众抓了起来，押到了岸边开始审讯。

仅仅是片刻时间，海狼部众便控制了滩头很大一块地方，为后续登陆的人员扫清了一切障碍，还有一些船只，则在沿着海岸线的地方巡逻，随时准备支援登陆的人员。

后续登陆人员井然有序的登岸，船队之中还用大型舢板，卸载下了两门大炮，一并送到了岸上，由海狼部众人力拖拽，组队之后，飞快的朝着金门千户所城行去。

海狼登陆人员数量并不多，大概只有三百人左右，也就是海狼的一个步兵连加上了一个炮兵排，可是这样的兵力，还是远超过了官军驻守在金门千户所城的兵力。

当看到海狼开始登陆，并且朝着金门千户所城行来的时候，这个坐镇的巡检吓得是魂飞魄散，赶紧招呼城中官兵还有青壮上城驻守，准备抵抗海狼部众的进犯。

可是他们的布置还没有完成，两条海狼的西式大夹板船就已经驶近了金门千户所城的岸边，另外还有两条大福船也配合一起驶向了金门千户所城，船舷的炮门咣当咣当纷纷打开，一门门大炮的炮口被推到了炮门处，指向了金门千户所城。

而金门千户所城作为海澄门户，算是兵家重地，官府也是比较重视的，近期官府购置的红夷大炮，也给金门千户所这边送来了一门。

而且这门红夷大炮算是一门重炮，大概算是十八磅加农炮的概念，炮身很重，高达三千斤左右，是一门铸铁炮。

可是问题是这门炮刚运到金门千户所城才没有几天，就在海狼来这里之

前的两天前，才被想办法吊装到了城墙的炮台上面。

现在这门炮根本还没有完成整训，炮手还没有来得及试炮，海狼便杀奔到了金门岛，看着海狼这么多船，甚至还来了两条西式大夹板船，这里的驻军早就被吓麻爪了，虽然那个坐镇的巡检高呼着让手下官兵准备开炮，可是那些官兵们一个个都畏畏缩缩，却没有人敢去碰这门红夷大炮。

因为所有人都看到了，海狼抵近岸边的那几条大船，上面装了很多大炮，他们可用的也只有这么一门红夷大炮，其余的几门炮最大的也就是两门铜发愤，说起来铜发愤不算小，可是射程有限，威力也不大，再剩下的就是几门破旧的灭虏炮，和海狼的船队一比，他们的火力实在是太羸弱了。

平时吓唬吓唬小股海贼的话，他们这些炮还能起到一点作用，可是想要跟海狼炮战的话，他们是完全没有一点信心的。

海狼登陆的人马迅速推进到了金门千户所城外面大概距离三四里左右，暂时停止了前进，开始就地整队休息，但是却派出了一个人，飞奔到了千户所城的南门处，站在城门外对着城上拿着一个大喇叭大声叫道：“里面的人听了，我们是海狼，现在来取这里，限尔等两刻钟之内，决定是战是降，两刻钟之后，如果尔等不开城献降的话，我们将开始进攻，到时候攻入城中，杀尔等一个鸡犬不留！

只要尔等投降，我们可以保证不杀一人，你们的财产也将会得到保护，海狼做事说到做到！休要犹豫，快快投降！我们只等你们两刻钟，过时不候！”

话音一落，这个海狼部众毫不犹豫转身就走，连给城内驻守的官兵反映的时间都没有，便奔回到了海狼登陆部队的本阵之中。

城上的巡检这个时候脸色铁青，一边是害怕，一边是生气，他觉得海狼虽然势大，但是也太过嚣张了一些，居然让他们两刻钟之内开城投降，这简直是无法接受的！毕竟他们代表的是官，海狼是贼，哪儿有当官的这么轻易投降贼呢？

可是不投降又能怎么办？他刚才派出了几个人，逃去岸边驾小船，令其速速前往陆上同安县城求救兵，并且到月港报信，请月港那边的同僚派人来援。

但是很快他便听到了千户所城的西南面海面上响起了几声炮响，有眼尖的人立即指着海面大叫到：“大人！海狼把咱们派出去的船给轰沉了！”

众人定睛望去，果不其然海面上腾起了几团硝烟，那条快速逃离金门岛的小船，这个时候已经倾覆在了海水之中，眼瞅着船上的人活命的机会不

大。

再看整个金门岛周边，这个时候都已经被海狼的各种船只封锁了起来，在金门岛西面码头的地方，也出现了海狼的船只，几条海狼的船只开始在那边接连开炮了起来。

在金门岛的码头上，还停了三条中小型官军的战船，另外还有十几条渔船和两条商船，海狼正在对这些船只发炮轰击。

码头上的这些船有的想要拔锚起帆逃离这里，但是不等他们离开码头，便接连中炮，不得不再次抛锚挂起了白旗，停靠在码头上的那些船，也不敢妄动，只能老老实实的被海狼派人接管了过去。

这个时候的金门岛，已经彻底被海狼船队封锁了起来，成为了一座孤岛，想要得到援军的支援，基本上是不可能的，因为在南日岛大战结束之后，整个福建现在能拿出来的官军，也没有多少了，而围头湾四周一带的金门所、中左所、高浦所、福全所甚至连永宁卫和崇武所现在都已经没有多少驻军，这几个地方的驻兵，加在一起，恐怕也不会超出两千人。

所以各处自保尚还不足，加之战船缺乏，更是没有一点可能来救援金门所了。

第二百一十二章炮击金门

这个巡检在城头上急的脑门上冒汗，但是也拿不出主意，他很清楚金门岛虽然不算太小，但是岛上住户很少，除了岛上的军户，只有两个渔村，就算是把所有青壮都给集中到金门所城之中，也不会超出七百人，这些人平时根本没有怎么训练，有战斗力的统共不过百人。

而看看海狼的船队，几十条大船起码有两三千人，还在岸上卸下了这三百多精兵，金门所就算是倾尽所能，也架不住他们的攻击。

时间一分一秒的在过去，城内所有人都面如死灰，他们既不敢轻易说投降，但是也不敢言战，因为他们都不是傻子，知道这一次官军对海狼的进剿，算是彻底惹毛了海狼，海狼这一次是摆明了要对官府进行报复。

而他们金门所则是首当其冲，要被对方拿下，如果不降的话，那么他们能守住这座卫城吗？很显然没有人有这样的信心。

就算是他们打退海狼一两次进攻，但是又能坚持多久？看看海上虎视眈眈盯着他们的那些海狼的炮船，他们怎么也鼓不起勇气和海狼死战到底。

一旦要是再惹毛了海狼的话，保不准城破的时候，海狼真会把城中所有人屠尽，这一点并无多少人持有怀疑态度。

所以整个金门千户所城之中的人们，这会儿都已经是未战先怯，士气更不用说彻彻底底的跌没了。

这个时候甚至连那几门大炮的官兵，都不敢轻易去操作他们的大炮，做出一点反抗的动静。

两刻钟也就是半个小时，在这半个小时的时间里，海狼又朝岸上卸下了几部长梯，这些长梯都是组合式的，在船上分散状态，卸到岸上之后，用粗大的铁栓，可以将其迅速组装起来，形成攻城云梯，很显然海狼是铁了心要攻下这座金门所了。

随着限定时间的临近，这个巡检的额头上的汗更多了一些，急的在城头上到处乱转，最终还是下决心，派了一个亲信手下，用绳子将其放到城下，令其去找海狼进行谈判。

这个巡检的要求并不高，派手下找到了率兵登陆的刘通之后，告诉刘通，说他们并无意和海狼为敌，如果海狼有需要的话，他们可以仅仅保留卫城，岛上其它地方，尽由海狼支配，而且城内可以给海狼提供酒肉一批，另外奉上白银五百两，只求海狼放过金门所城，不要占领金门所城就行。

但是这样的要求也被刘通当即断然拒绝，告诉跑出来谈判的这个官兵，海狼要的是整个金门岛，也包括这座千户所城，这个条件没有商量的余地，而且海狼对他们提出的条件不感兴趣，只要城内的人员投降，听从海狼的吩咐，他们可以保证所有人的生命安全，绝不滥杀，同时还保证不在城中哄抢城内人员的私人财产，包括那个巡检的家产，都会给予保护。

现在时间马上就要到了，刘通令那个出来的官兵回城，立即告诉巡检马上投降，否则的话他们马上就要对千户所城发动炮击行动。

谈判的人员没有办法，只能灰头土脸的跑回城下，被城上的守军用绳子拔上了城墙，将刘通所说的话又对那个巡检说了一遍。

那个巡检心里面这个恼怒呀！他虽然官职卑微，但是好歹也是大明的官，现在千户不在岛上，就算是他最大了，他可是负有守土职责的，一旦降贼的话，以后他就再也无法混了，一旦贼兵有朝一日退去，就算是他留下性命，今后也会被上峰追责，到时候轻则掉脑袋，重则可能会被满门抄斩。

所以这个巡检左思右想，也不敢下决心投降，而就在他还在犹豫的时候，海狼限定的时间却已经到了。

只见海面上那几条海狼的大船，突然间一条接一条，开始喷吐出了一道道烈焰，瞬间海面上腾起了一团团的硝烟，各种炮弹呼啸着便朝着金门所城飞了过来。

城上的人员惊呼了起来，纷纷到处乱窜开始避炮，顿时便乱成了一塌糊涂，许多当兵的吓得当场就丢了手中的兵器，掉头就逃下了城墙。

海狼舰队的火力，现在纵观整个中国海上，甚至包括荷兰人和葡萄牙人，都不见得能超过海狼的舰队火力，而且这一次还有两条西式大夹板船参战，几条船同时开火，一共有二十余门十二磅以上的火炮开火。

炮弹虽然也都是实心弹，威力不算太大，但是声势却非常吓人，炮弹呼啸着便散落在了金门所城之中，在城内外激起了一片片的尘土碎石。

落入城中的炮弹，更是当即便摧垮了不少房屋，打的金门所城内外是砖石乱飞。

那个巡检惊慌失措的狂叫着稳住，并且下令城上的官兵发炮还击，可是这些官兵这会儿吓得是手软脚软，战战兢兢的在城上忙活着开始装炮，海狼的船队直到齐射了三轮之后，他们才好不容易装填好了大炮。

城上的几门大炮，这个时候也轰鸣了起来，只听几声巨响过后，炮弹飞

出炮膛砸向了海面，但是准头却让所有官兵都感到泄气不已，因为这几炮轰出去之后，他们没有打中任何海狼的船只，炮弹甚至连海狼船只的近处都没有落到，便纷纷落在了距离海狼船只很远的水面上，只是激起了几团海水。

金门所城之中的还击，顿时更惹恼了海狼，几条炮击船的火力更加凶猛了起来，不但不后退，反倒是朝着岸边又靠近了一些，开始采用直瞄的方式，直接对金门所城炮击了起来。

金门所城本身就建在海边不远处，南门更是距离岸边只有区区三四百米，完全处于海狼重炮的直瞄范围之内。

又是一轮齐射之后，几颗炮弹便准确的击中了卫城的南门楼，只听轰隆一声轰响，南门楼处便腾起了一大团的尘土，好端端的那座城门楼，在海狼的重炮轰击之下，当场便垮塌了下去，成为了一片砖石废墟。

城上指挥作战的那个巡检，幸好当时没有在城门楼之中，侥幸没有被当场活埋，但是这会儿也被吓得半死，他更是跳着脚的大吼大叫着，命令官兵发炮还击，官兵炮手慌的手忙脚乱，对火炮进行重新装填。

等他们好不容易再次开始发炮的时候，终于还是出事了，一门铜发愤在点炮的时候，突然间轰然爆裂，一声巨大的轰响之后，炮位上便响起了一片惨叫之声，两个炮手甚至当场便被爆炸的气浪掀飞到了半空，尸体四分五裂的便直接摔入了城中。

再看那门铜发愤，这个时候整个炮身都被炸裂开来，炮口成了菊花状，炮位更是已经当场被崩开，碎成了碎片，炮位上的炮手们，更是非死即伤，连一个站着的人都没有了。

大炮的突然炸膛，让本来就毫无士气的官兵，更是彻底陷入了混乱之中，吓得另外几门炮的炮手，这个时候也不敢再装炮了，包括那门仓促上阵的红夷大炮，也彻底哑巴了下来。

海狼的舰炮轰击时间并不是很长，在于孝天的命令之下，便停止了开炮，而岸上那些登陆的早已枕戈待旦的海狼陆兵们，则在刘通的率领下，齐声发出了一声巨大的呐喊声，迅速组队朝着卫城开去。

这一支登陆的海狼，于孝天专门给他们配备了一个全部使用狼牙式步枪的步兵排，整整装备了五十支狼牙式线膛步枪，这些人抵近到了城墙下百步左右，便停止了前进，一字横阵排开，端起了他们的狼牙式步枪，对准了城墙上面。

城墙上还有少量的官兵，在巡检的命令下伸头伸脑，似乎是要进行抵抗，甚至还抬出了两门虎蹲炮，架在了城垛上面，对准了城下，准备阻止海

狼部众攻城。

而登陆的海狼那个炮兵排，这个时候也拖着两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抵近了城墙，立即在城下一百五十米左右，开始构筑起了一个简易的炮兵阵地，将两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架设在了阵地上，飞速的完成了装填。

两门炮扬起了炮口，对准了城墙上，正好照准了城上那两门官军的虎蹲炮所在位置，不一会儿工夫，便开始发炮。

两门炮仅仅是各自开了两炮，再看城墙上那两门虎蹲炮，就已经失去了踪影，包括它们所在的垛口，这个时候也被轰塌了，两门小炮都被轰飞到了城内之中，连几个官兵炮手，也当场被轰杀。

只听海狼的军官一声厉吼，那一排持着狼牙步枪的火枪手们，当即便开始了齐射，本来在城上还探头探脑准备抵抗的几个官兵，开始还怀疑海狼是不是有病，居然在百步之外，就开始放鸟铳。

但是当他们身上喷出一道道血箭的时候，他们才明白过来，海狼的鸟铳居然能在百步之外打死人，可是这会儿一切都已经晚了。

大概有六七个还试图抵抗的官兵，当场便被海狼的火枪射杀在了城头，不是脑袋当场开花，就是胸腹中弹，基本上是碰上就死，绝无幸免之理。

整个城墙上这个时候跟被扫了一扫一般，官兵被吓得更是不敢抬头，剩下的海狼部众，立即抬着几架长梯，狂吼一声朝着城墙冲了过去。

（今天特别鸣谢海诀朋友的打赏！什么都不说了，好好写，对得起弟兄们的厚爱！）

第二百一十三章进击浒茂城

金门所城因为建在海边，并未在城墙外面开挖护城壕，所以海狼部众连渡河都不用，便可以直接抬着长梯攻至城墙下面。

就在海狼部众抬梯对卫城发动攻击的时候，城墙上终于扬起了一面白旗，几个官兵也不知道从哪儿找了块脏兮兮的百步，挑在了长枪上，躲在城垛后面，疯狂的开始摇晃了起来。

“别打了！咱们投降了！投降了！当官的已经死了，咱们不打了！求求好汉爷饶命呀！……”

原来刚才就在海狼排枪齐射的时候，那个在城上指挥的巡检，因为一个不小心，当场挨了一枪，这一枪正好穿过了他的脖子，立即便把他打死在了城墙上面，其余的那些守军，一看到当官的已经死了，便再也无心抵抗下去，于是几个当兵的扑上去，将一个还试图抵抗的把总七手八脚的掀翻绑了起来，然后挑起了白旗。

整个对金门岛的进攻，海狼仅仅用了一天的时间，便宣告了结束，其中还包括了对岛上金门所城还有四个巡检司城的进攻，在金门所城被破之后，其余的四个巡检司城，都没有再做任何无谓的抵抗，海狼部众一到，便纷纷开城投降。

海狼也遵守了他们的承诺，入城之后，并未杀人，只是把部分在城中趁乱哄抢并且奸淫妇女的乱兵抓起来砍了脑袋。

至于那个率兵抵抗的巡检，虽然他已经被打死，但是却因为违背了海狼的意思，家财被全部抄没，还有两个抵抗的把总，也被抓了起来砍掉了脑袋，并且抄没了他们的家产。

除此之外，海狼仅仅是入城控制了千户官署和城中库房等重要的地方，将其中财物抄没归公，对于城内普通士卒还有百姓，海狼并未侵犯他们的财产，但是命令他们留在家中，没有命令不得擅自出门，等待接下来的安排。

于孝天命令岛上留下了三个排的陆兵，在金门岛休息一晚之后，便再次率队杀往了中左所。

中左所就是厦门岛，有明之后，官府在岛上设立了中左千户所，隶属永宁卫管辖之下，也同样是漳泉的门户之地，以前颇受官府重视，在这里驻军数百。

可是跟其它地方一样，中左所现如今实力早已不如当年，整个中左所仅

剩下不到三百卫兵驻防，舟师战船也只剩下两条。

这样的实力在海狼的进攻面前，简直就是如同虚设，同样还是一天的时间，中左所便也宣告陷落。

而岸上的高浦千户所以及同安县城，在得知海狼大举进犯的消息之后，立即都关闭城门，闭门不出，吓得是心惊肉跳，只能暗自祈祷，海狼就此打住，不要再对他们发动进攻了。

于孝天率部将金门所和中左所拿下之后，两天之中便将整个围头湾一带包括九龙江入海口全部岛屿控制在了手中，并且彻底封锁了九龙江口。

在他们控制了九龙江口之外之后，于孝天终于下令，开始进攻海澄，也就是此时大名鼎鼎的月港。

而这个时候，因为官府前期对海狼南日岛用兵，大批钉封商船，禁止任何商船出海，在月港之中，已经聚集了各种商船数百条之多。

这个时候商贾们都已经得知了官军在南日岛战败的消息，更是得知了海狼大举来犯的消息，一个个早就吓得是屁股尿流。

在海狼攻打金门和中左所的时候，不少商船便已经不再听从官府的命令，擅自开始起锚升帆，驶出了江口，试图逃离这一带，到其他地方暂时躲避。

但是这些先一步逃离的商船，并未就能逃出去，在他们驶出九龙江口之后不久，便在海面上纷纷被海狼的战船堵住了去路，海狼命令这些商船，不得离开这一带，全部暂时驶往金门岛码头停驻，落锚收帆等候海狼的发落。

任何试图逃走的船只，都将会遭到海狼的攻击，并且没收船只和船上的所有财货。

于是被堵住的这些商船，只得老老实实的被押送到了金门岛码头暂时被看押在了那里，等候海狼下一步的处置。

于孝天这几天亲率船队，马不停蹄的在围头湾一带展开行动，彻彻底底的将月港封锁了起来，但是这一次海狼攻打月港，同行们却没有人敢表示不满，包括一直以来将海澄视作禁商的褚彩老都没有做任何表态，就像是完全不知道这件事一般。

而颜思齐居然在海狼兵抵围头湾之后，派出了十条船也赶到了围头湾这边，帮助海狼封锁海面，标准的一幅仆从军的样子，一切以海狼马头是瞻。

在于孝天彻底控制住了整个围头湾之后，便开始对月港展开了行动，月港其实地理条件并不优越，因为地处九龙江口内部，航道较窄，水深也不是很大，这对于通海港口来说都不是好条件。

但是明朝之所以选择月港作为唯一的对外海上贸易口岸，是有着他们的深思熟虑的，正是因为月港出海条件不好，比起任何沿海开放的港口都更容易被官府控制，所以官府才将这里选为了开埠之地。

而且还有一个好处，就是这里深入九龙江之中，地处陆地之内，除了容易控制之外，也比较容易防护。

虽然月港自开埠以来，很多海盗都想打月港的主意，可是真正能突入到月港之中大肆抢掠的海盗却并不多，褚彩老算是一个，郑一官只能算是半个，现在海狼来了，那么自然会有多大问题。

在于孝天这次决定攻打海澄的时候，其实海狼已经来过月港一次，上一次郑一官打算奇袭月港，被于孝天联合褚彩老和颜思齐，将其堵在围头湾之中，痛打了一顿，海狼和褚彩老还有颜思齐也顺手牵羊，在月港大捞了一笔。

所以海狼对于这边的情况很熟悉，这次过来之后，先是封住了九龙江口，进而开始对海澄展开了行动。

因为九龙江月溪水深和航道宽度都有限，像大福船和西式大夹板船是无法直接驶入到月港的，就算是进入，也要冒很大的风险，所以于孝天也不让这几条重火力船只参与，而是将其留在外面，只命令其它船体稍小一些的船只驶入月溪。

为了保护驶入九龙江的船只，于孝天命令孟飞和刘通二人，各率领一支陆兵，孟飞率领一支陆兵，从南溪河口西面登陆，然后沿着江岸一路随同江上的船队，直扑海澄。

而另一路则由刘通率领，在船队的护送下，登陆到江口内的浒茂岛，因为在浒茂岛上有一座浒茂城，是嘉靖年间所建，为了防倭备倭之用。

这个浒茂城，拥有一些大炮，可以直接威胁到江上航行的船只安全，一般海盗之所以不敢进入月港抢掠，就是因为浒茂城的原因，怕遭到浒茂城守军的炮击。

褚彩老以前攻打海澄的时候，也曾经吃过浒茂城的亏，但是上一次海狼进入月港，因为势大，浒茂城守军没有敢轻举妄动，但是这一次考虑到海狼这一次是大举进犯，浒茂城守军应该不敢坐视不见，所以他们肯定会采取一些行动，来阻碍海狼船队进入月港。

故此这座浒茂城就交给了刘通负责解决。

在准备妥当之后，刘通先行在浒茂岛登陆，他这一次带领了两个步兵连，其中包括一个精锐的全部装备狼牙步枪的连队，另外还是配备了一个炮兵排，携带了两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

而孟飞则率兵在南溪河口西岸随后登陆，率领了一个营的兵力，直扑向了海澄，其余的船队则在江面上，紧随两边陆兵，在陆兵的掩护之下，朝着月港驶去。

因为是逆流而上，而且风向也不利于行船，他们进入九龙江之后，航速很慢，正好也配合了两岸陆兵的行动。

这时候海澄县早已接到了消息，得知大批海狼大举来犯，原本在月港之内耀武扬威的那些当官的还有胥吏们，顿时都蔫了下来，一个个都逃入到了海澄县城之内，只有大约五百多官军守军，负责镇守月港。

这点守军和他们手中的那些火器，根本对海狼来说构不成任何威胁，所以海狼进攻月港基本上没有多大的阻力。

关键就看刘通在浒茂城的行动是否顺利了，而这个时候浒茂城之中，还驻守了大概四百左右的官兵，坐镇的乃是一个姓曹的千总，这个曹千总心知这一次他们的麻烦大了。

海狼大举入犯月港，他作为浒茂城主将，有着守土职责，如果再像上次那样，任由海狼攻入月港的话，他这个千总恐怕就不要再想干下去了，上一次的事情还没有人给他算账，这次如果他再视而不见的话，那么他的脑袋恐怕就要换个地方了。

于是在得知海狼船队要驶入九龙江口的消息之后，曹千总赶忙把浒茂城之中的驻兵，都拉到了城墙上面，开始操持城墙上的那些大炮，准备弹药随时炮击进入九龙江的海狼船队。

这一仗不管他打得了还是打不了，都必须要打，哪怕只是做做样子，也必须要打几炮才行，当然曹千总也没有自以为是，认为他这么做就可以阻止海狼进入月港，可是这么做，却是必须装装样子的事情。

这边还没有等他做好准备，那边就听闻手下禀报，说一支数百人之多的海狼部众，居然登陆了浒茂岛，朝着浒茂城开了过来。

曹千总一听就慌了神了，赶紧跑到东门处对外面打量了起来，这一看他的头皮就发麻了，只见数百军容整肃的海狼部众，队列整齐的已经在浒茂岛

东部登陆，朝着浒茂城开了过来。

浒茂城说是一个城，其实并不大，城墙的周长总共不过一千多米，每一面城墙的长度都只有四百多米，城墙高度也只有三米多不到四米，虽然是砖石垒砌，但是年久失修之下，许多地方的城墙已经开裂，甚至前些年因为洪水的缘故，一段城墙还被洪水泡塌，现在只是用沙包简单的补上。

这样一座小小的破城，吓唬吓唬小海盗还差不多，但是要想顶住海狼的进攻，那就是开玩笑的事情了。

第二百一十四章兵破汴茂城

这边刘通率部毫不休息的直抵汴茂城东门，那边几条海狼的战船就已经到了汴茂城外面的江道之中。

海狼的船只是二话不说，便立即开始炮击汴茂城，炮弹呼啸着便砸入到了汴茂城的城墙上还有城中。

汴茂城就建在九龙江中道的岸边，这些战船虽然不是重型炮舰，每条船火力也不算太强，但是船上最差的也是装备的十二磅山地榴弹炮，个别没有换装的，还装备有一些六磅轻炮，其中一条船上，还装备了一门三十二磅卡隆炮。

这种卡隆炮别看射程近，可是威力却相当强大，近距离炮击的时候，三十斤的炮弹咋砸过去，就算是砖石构建的城墙，也有点架不住。

一时间江面上炮声响成了一片，硝烟烈焰充斥了整个江道之中，炙热的炮弹呼啸着纷纷落在了汴茂城之中，砸的汴茂城内外是砖石横飞。

更可怕的是海狼在炮击汴茂城的时候，那条装载了三十二磅卡隆炮的炮船，居然是用了并不太常用的榴弹。

现在因为火药和炮弹铸造的原因，榴弹的威力并不算很大，硕大的炮弹之中，只能装填少量的火药，炮弹落地之后，也一般都是一炸几瓣，杀伤力并不是很大，但是因为炮弹可以爆炸，对于敌人的心理压力却很大。

当一颗榴弹落入汴茂城之中，并且轰然炸响之后，当场炸得一个倒霉的兵丁飞起老高，内脏也被炸的四散横飞，这一下可把官兵们给吓傻了，一个个吓得是抱头鼠窜。

正在曹千总忙活着四处弹压手下的兵卒们，指挥他们发炮还击，并且做好抵御海狼步卒攻城的时候，刘通这边也开始行动了起来。

先是他们携带的两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对准城头发火，这次他们冒险直接抵近城墙，采用了霰弹射击，每一炮过去，城墙上都跟下了一场暴雨一般，稍有不慎就会被当场打成筛子。

最先在这边抵抗的一些官兵，猝不及防之下，便被打成了碎肉，吓得活着的官兵，只能躲在女墙后面，惊慌失措的大喊大叫，甚至乱放火铳和弓箭，打的是毫无章法，根本对海狼构不成任何威胁。

刘通紧接着便命令半个连的火枪手，对城墙上进行精确射击，只要发现

有人活动，便对其进行射杀，甚至连躲在女墙后面，从射孔之中，朝外放铕的人也不放过。

官兵起初还敢躲在女墙的垛口的射孔朝外观望，时不时的还放一下火铕，或者放几支箭下去，可是当海狼的鸟铕开火之后，他们发现这么做照样也不安全。

好几个官兵正趴在射孔朝外张望，突然间脑袋便被开了花，还有一些官兵，在垛口露出了身子，也马上便中弹扑倒。

官兵们才发现海狼的鸟铕居然可以在很远的地方，还打的非常之准，甚至于能直接穿过狭小的射孔，将铕子射入射孔，将躲在后面的人给射杀。

这一下官兵彻底就崩溃了，一个个在城墙上矮着身子，只差趴在城墙上了，到处乱爬，有些人干脆丢了家伙，就逃入了城内。

剩下的海狼部众，也不去强攻城墙，抬了几个火药桶，在火枪手们强力掩护之下，直接便举着盾牌，冲入到了东门的门洞之中，将其堆放在了城门口处。

随着几个士兵狂奔出城门洞之后不多会儿工夫，只听得城门那里突然间便发出了一声震天的轰鸣声。

一大团尘土硝烟，夹杂着大量的砖石冲天而起，本来就不算很结实的城门，顿时便被炸得四分五裂，朝着城门洞内部飞散而去，甚至连城门洞上面的小城楼，也同时轰然坍塌了下去。

躲在城门洞之中的一些官兵，当场便被炸得是粉身碎骨，尸体碎片飞的老远老远，甚至有的碎肉干脆直接便糊在了墙上。

“弟兄们，上刺刀！冲呀！”刘通眼看着城门被炸开，将锋利的腰刀高高举起，朝着汧茂城猛然一挥，大声的吼了起来。

一柄柄刺刀咔嚓咔嚓被士兵们卡在了枪口上，在东门外同时响起了山呼海啸一般的喊杀之声。

数百名海狼步兵，端着刺刀在各自的连排长和班长们的带领下，狂叫着如同潮水一般的便灌入到了汧茂城之中。

在海狼部众强力进攻之下，原来看似坚固的汧茂城仅仅在海狼部众的进攻下坚持了一个时辰的时间，便宣布告破，攻入城中的海狼部众，远处用火枪射，近处用刺刀捅，又用了不到一个时辰的工夫，便将整个汧茂城控制在了手中。

城中那个曹千总倒是忠君，眼看城门被破，还是义无反顾的率领着他手下的二十余名亲兵，对城门发动的反扑，可是在海狼部众犀利的火枪面前，他们的反扑仅仅是昙花一现，迅速的便被海狼部众淹没，曹千总身中数弹，当场被打死，所率亲兵也大部阵亡，只有几个被生擒活捉。

曹千总一死，城内更是群龙无首，守军官兵见势不妙立即打开西门狂奔而出，纷纷逃往了岸边，有些水性好的人干脆脱了衣服，直接跳入江中，朝着对岸游去，但是大部分人因为不谙水性，在海狼的追击之下，最终跪地投降。

许茂城被破，也就宣布了月港失去了最后的屏障，整个月港就如同被扒光了衣服的女人一般，接下来海狼想怎么上就怎么上了。

虽然在月港东部岸边，官军还有一处炮台，留了大概一二百官兵镇守，也布置了几门大炮，可是不等海狼的船队到，镇守这里的官兵便已经闻风而逃，甚至连大炮都直接丢在了炮台上。

可笑的是官军跑的实在是太快，以至于连大炮的炮杆之类的附属用品，都干脆丢在了炮台上，这要是换成别人的话，直接就可以将大炮调转炮口，对准月港开始炮击。

幸好海狼并不喜欢用这些官军铸造的大炮，因为这玩意儿安全性实在是值得怀疑，但是让于孝天高兴的是，这几门大炮之中，居然有三门是五百斤的铜发愤，这可是好东西，于是在步兵夺占了炮台之后，他下令将这里的大炮全部拆除，装船回头运回淡水城回炉再造。

这个时候月港一带到处都停满了商船，足足有数百条之多，这些商船的主人们，一个个都如丧考妣一般，虽然各个急的跳脚，可是却没有一点办法，只能干瞪眼看着海狼的船队缓缓驶来。

而这个时候镇守月港的官兵，在刚刚见到海狼的船队出现在他们的视线之中，便当场来了个哄堂大散，一个个撒开了丫子，落荒而逃，使得月港顿时失去了最后的保护。

但是海狼的船队抵达这里之后，却并未对这里的商船下手，于孝天即便派出了多条舢板，由水手划船驶向了那些江边码头停靠的商船。

这时候商船的船东们，早已各个都吓破了胆子，眼瞅着船货都要完蛋了，却没有一点办法，反抗是不敢的，因为这个时候反抗只能说是找死，所以他们只能眼睁睁的看着海狼将月港控制了起来。

商船之中，有几个大船东，每个人都有十几条各式海船，当看到海狼并

未马上对他们下手，作为精明的商人，马上意识到事情可能还有一线转机。

于是他们赶紧便凑在一起商量了一下，纷纷派出管家或者手下的管事，大家伙每家凑了几百两银子，有的船东船比较多，干脆拿出了一两千两银子，一共凑了大概一万两银子左右，又赶紧置办了几十头猪，几十只羊，还有几百只鸡鸭，另外又凑了一百多坛好酒。

这些被派出来的人，战战兢兢的驾着十几条小船，打着白旗，小心翼翼的朝着海狼的船队驶去。

他们在半道上便被海狼的长龙快船拦住了去路，问清楚了他们想要做什么之后，将他们押送到了船队那边。

于孝天让他们上到了他临时的座船上，在船上接见了他们，对于这些人凑出来的这些劳军的东西，他自然毫不客气的照单全收。

而这些船东们派来的人，则顺势提出，希望海狼能放过他们的船货，对此于孝天点头答应了下来。

但是于孝天也提出了他的要求，命令这些船东，立即将他们的船驶出九龙江，先在中左所和金门岛停驻，等候下一步的处理，但是于孝天也给他们吃了一个定心丸，那就是海狼不会强行没收他们的船只还有货物，但是前提是他们必须要先按照他的吩咐做，如果有人想要趁机开溜的话，那么对不起，船和货都是海狼的了，但是只要他们听从安排，那么便保证他们船货安全。

于孝天这样的承诺，顿时让这些船东们松了一口气，现在人家海狼是老大，当然是他们说了算的，现在逃跑肯定是不成的，他们能跑得过海狼的那些快船吗？既然跑不了，那么只有听人家的吩咐了。

只要能保住他们的船货，那么他们就还有翻身的机会，要是船货都没有了的话，那么他们也就彻底倾家荡产了，要知道这些海商们做通海贸易，可不仅仅只是用自己的钱，他们的船货很多是采用的合股的方式，集合了不少人的银子才能做这样的大买卖。

往往每条船出海的时候，都要采办很多货物，这些货物要动用大量的资金才行，仅凭他们手头的流动资金，是很难做到这一点的，所以这些海商便会采用招股的办法，来解决资金缺口的问题。

不少有钱人手头有闲钱，但是又不敢冒险去自己做这样的通海贸易，可是银子放在地窖里面不能生钱，他们就要想办法找到生钱的门路，正好有海商缺少流动资金，于是他们很乐意将这些闲钱交给这些商人用。

就连许多当官的自己，暗中也把银子放在海商手中，来吃红利，或者是拿利息，一旦要是这些海上的船货都没的话，他们这些出钱的人可不会管这些事情，他们肯定会堵住门去找海商讨债。

许多海商在出海的时候，遇上海盗劫船，船货两失之后，最终落得一个倾家荡产的下场，不少人甚至被债主活活逼死，连家眷都被人夺去抵债充当奴仆。

所以于孝天答应他们，不会强行夺取他们的船货，这一点已经让这些船东们很是感激了，现在要他们暂时去中左所和金门岛等候下一步的处置，他们自然不敢不听。

第二百一十五章火焚月港

于是这些船东赶紧招呼船上的船夫们，拔锚起帆，顺流而下，在海狼的押送之下，驶往了九龙江口外面的中左所和金门岛，按照指定的闻之停泊。

当然这些船之中，有一些船只，这个时候因为船东包括船上的船夫，因为害怕的缘故，已经弃船而逃，无人操作，海狼自然也就不客气，将其立即没收，派人上去将船只驶出月港。

另外在这里还停泊了大大小小二十多条官船，他们主要是官府的巡船，一些是战船，但是大部分是水卒和官府差役用来在港口一带巡视收取税金的船只。

这些船只上的官兵和差役，这个时候也早已逃入了海澄县城甚至直接撒丫子便逃往了漳州府。

所以这些船只海狼挑选了一下，可用的留下派人驶走，实在是看不上眼，又没有什么用的船只，便直接放火烧掉。

接下来海狼虽然兵围了海城县城，但是却并未攻打县城，而是分出一部分人手，开始扫荡码头一带。

月港因为是大明唯一的合法通海口岸，天南海北的各种商人，也都跑到了这里来建起商铺经商做买卖，他们不见得都是海商，但是却做的都是海商的买卖，海商有时候就地就可以采办到大量海贸的商品，所以月港虽然屡遭入犯，被摧毁过很多次，但是因为有足够的商人和资金，这里贼人退去之后，往往很快就能恢复过来。

而小小的海澄县城，肯定是容纳不下这么多商铺的，所以在月港码头周边，形成了占地非常大的商栈区，林林总总的各种商铺还有在这里做第三产业的服务类的店铺鳞次栉比，非常繁华。

但是当海狼到这里的时候，这里却已经很冷清了，能跑的人都跑掉了，舍不得逃的人，也都躲到了店铺之中，连大气都不敢喘一口。

海狼陆兵们进入店铺区之后，以排位单位开始分散开来，分片包干开始进入这些店铺，将店铺之中的人都驱赶出去，命令他们带上可以带的细软，马上离开这里，否则的话格杀勿论。

这些留在这里的人一个个是哭爹喊娘，但是却没有一点办法，在海狼陆兵和水兵们明晃晃的刺刀长枪和快刀之下，他们只能服从，将能带的细软之物，都带在了身上，然后被驱赶着离开了他们的店铺。

至于他们没法带走的东西，海狼自然不客气，都收归自己，派人从商栈区抓了一批劳力，还有先前准备好从海狼地盘上带来的一些民兵乡勇，将这些从店铺中抄没出的财货，运往码头装船，运回到淡水城那边去。

在海狼第一批船队抵达围头湾，并且攻占了金门岛和中左所，扫清了围头湾一带官方的水上力量以及各种势力之后，第二批船队开始驶入到了围头湾，这些船只则都是海狼的商船，还有一些是强征来的私人的商船，全部空载，只装了一些海狼的部众和民兵。

在他们抵达围头湾之后，便开始驶入到九龙江之中，朝着月港驶去，这时候月港停靠的商船，已经分批逐步驶出了月港，在金门岛和中左所附近抛锚落帆，等候海狼下一步的处理。

码头上渐渐的空旷了下来，一条条海狼的货船停靠在了码头的栈桥边，开始接收从商栈区源源不断运送出来的各种物资。

整个行动进行的井然有序，为此于孝天提前早就做好了安排，由专人负责这些事情，并未出现大量的混乱情况。

而官府方面，在海狼进入九龙江之后，像是哑巴了一般，漳州府以及各县都关门自保，没有派出一兵一卒前往月港驱逐海狼。

海狼这个时候已经在岸上集结起来了两个营的兵力，还有大批的民兵乡勇，将整个月港的商铺区都包围了起来，在外面设置了临时的阵地，保护他们在月港的行动。

这样的抄收行动，整整持续了三天时间，海狼既不攻打海澄县城，也没有继续朝四周进行攻掠，只是在忙活着将能月港商铺区之中能搬走的东西，都打包搬走。

商铺区在经过几天的驱赶之后，所有人都被赶离了这里，至于他们去哪儿，海狼管不着，也不去多管，甚至于对他们身上携带的财物，也没有进行任何干涉，只要能带走的让他们都带走，还护送他们一段距离，不许任何人抢劫他们，但是他们离开之后就只能听天由命了。

这几天周边一些强人，在得知海狼来的消息之后，先是躲了起来，不敢露头，但是看海狼只专注于月港这一片地方，对其它地方并不进行抢掠之后，他们的胆子就大了起来，开始试探着活动了起来。

一些强人地痞看有些人从月港被海狼赶了出来，有的跑去附近投靠亲友，有的逃往了漳州府，这些人身上都携带了不少财货，于是便动了心思，开始在一些路上大肆抢劫起来了这些人，一时间月港周边乱的比月港还要厉

害，路上经常会看到因为被抢劫杀死的人的尸体，可是现在根本没有人对此过问。

官府是铁了心守住他们的城池，半步都不出来，大户人家也都纠集了村寨之中的青壮紧闭寨门自保，更没有人去管这些事情，一时间月港周边到处都是流匪强盗，四处趁乱抢劫过路人员，甚至于还有一些大股的强人趁机会去打一些寨堡，试图大捞一笔。

可是这些事情，于孝天才懒得管呢！现在他铁了心的要效仿另一个时空之中，历史上郑芝龙的做法，彻底将月港摧毁，并且把围头湾彻底控制在他的手中，使得月港失去作为通海贸易基地的作用。

所以他只专注于将月港彻底搬空，但凡有用的东西，全部都先拉走，即便是临时运力不足将这些东西运回淡水城，也暂时将其运到金门岛储存起来，下一步再考虑转运的问题。

月港简直就是一座金山，虽然海狼没把事情做绝，准许这里的人离开的时候尽可能带上一些他们的财物，可是被丢弃的货物还有财货，还是堆积如山，整整三天时间，几十条大船来回转运，还是没有将这里的東西转运完。

仅仅是初步的估算，这一趟下来，他们所获的财货折合成银子的话，起码要有几十万两白银之多，这些银子足够海狼用上很长一段时间了，特别是其中一些金属，更是海狼急需的东西，其中既有日本的红铜，也有福建和广东运来的铁料，这对于下一步海狼打造武器，提升自己的武力，有着极大的帮助。

另外这里还是各种好木材的集散地，从其它地方运来的很多造船用的硬木，在这里也堆积很多，福建一带的船寮，经常会来这里采购木料，所以这一次攻打月港，他们也获取了大量的造船用的木材。

至于其它那些出海贸易用的商品，比如各种瓷器、茶叶、漆器、生丝、丝绸、布匹……等等乱七八糟的商品，更是数不胜数，只能先运走之后，再做清点归类了。

在第四天的时候，漳州府和泉州府终于才做出了反应，福州布政使司终于收到海狼大举进犯月港的消息，从汀州府、延平府调集了数千官军，另外漳州府和泉州府也调集了三千官军，开始朝着月港这边行来。

虽然官府这一次在南日岛被打的大败亏输，但是福建毕竟还有一些官军，现如今海狼大举进犯月港，他们如果连一点动作都没有的话，实在是也说不过去，所以怎么也要装装样子，派出一些官军赶赴海澄，最好是能将海狼逼离这里，实在不行的话，起码保住漳州府和海澄县等城池不失。

月港被抢了倒是不重要，但是万一于孝天发飙，趁势攻下了漳州府或者几个县城的话，那么整个福建上下，恐怕都要吃不了兜着走。

而这个时候，海狼对整个月港一带的抢劫行动，也算是基本上结束了，该拉走的基本上都已经装船拉走，剩下的都是一些他们用不着的东西和房屋了。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下达了新的命令，放火！

大量海狼陆兵和水兵开始从岸上撤回到了船上，在他们撤离的时候，在月港到处开始纵火，所有月港周边商铺全部被一把火点燃起来，在人员撤到船上之后，包括码头也被放了一些火药炸毁，但凡是木质的栈桥等可燃物，全部都泼上一些火油，点燃起来。

在海狼船队撤出九龙江的时候，还能感觉到背后热浪朝他们扑来，整个月港在海狼撤离的时候，火光冲天，甚至在夜色之中，几十里之外，都可以看到从月港升腾起来的火焰，在浓烟之中翻滚着。

海澄县的官吏还有守军，目瞪口呆的看着码头那边燃起的冲天大火，感受着火场那边扑面而来的热浪，一时间都彻底无语。

他们没想到海狼会这么做，而且做的这么绝，虽然月港这也不是第一次被海贼击破了，可是上几次海贼前来这里，大肆抢掠一番之后，并未把事情做的这么绝，他们退走之后，月港在充足的资金支持下，无数的商贾涌回来，还是很快恢复了繁华。

可是这一次当看到月港这边冲天大火之后，他们知道，月港这一次恐怕是真的要很长时间没法恢复过来了，而他们想不到的是，月港从今以后就此彻底没落，再也没有可能恢复以前的繁华了。

第二百一十六章暂时休整

在中左所城之中的千户所官署之中，洋溢着一片欢快的气氛，海狼的诸将这个时候差不多都集中在了这个小小的官署之中，一个个脸上露出的都是兴奋的笑容。

同时这些人脸上流露出的还有一种强烈的自信和自豪的感觉，因为他们现在有这个本钱，想想他们这半个多月做的事情，任何人都不会说他们是一帮乌合之众。

他们先是一举在淡水河口一战之中，将荷兰人的船队打的全军覆没，一条船都没有跑掉，包括那个荷兰舰队的司令官，都被他们生擒活捉了。

接着他们杀奔南日岛，又一举将福建总兵俞咨皋统帅的福建水师，打了个全军覆没，那可是集整个福建水师的全部精锐，足足有一二百条船呀！居然被他们拍苍蝇一般的打的抱头鼠窜，最终只有极少数得以脱逃。

接着海狼陆兵在南日岛上，以少敌多，一战击溃了近七千官军，而且这些官军也都是福建的精锐官兵，逼得连福建经制参将当场自杀。

现如今他们又横扫围头湾，将金门、中左所全部扫平，将围头湾全部收入囊中，进而击破月港，抢了个盆满钵满，想让他们不高兴，这会儿都难。

在结束了月港的破坏行动之后，于孝天将海陆两军都暂时撤回了金门和中左两地，暂时在这里进行休整。

连续这么长时间的作战和备战，就算是铁人也会感到疲倦了，虽然现在还没有达到他的目的，可是让手下们适当的休整一下，还是很有必要的。

另外这段时间他们连续作战获得了大量的物资，也不愁吃喝，在作战间隙，让所有人都放松放松，更有利于下一步的继续行动。

所以众人才齐聚在中左所城中，小聚一下，顺便也对这段时间的行动做一下总结和分析，讨论一下其中的得失。

于孝天让这帮人畅所欲言，想说什么只管说，有书吏在一旁专门做记录，于孝天最后做总结点评，书吏会根据这些记录，来形成一个完整的书面材料，留底备案以后作为战例在教学之中使用。

这样的情况已经是海狼的惯例了，但凡每次作战之后，甚至连极小规模冲突，都会专门事后整理一个记录，除了要作为战功备查之外，还可以总结得失，作为教例使用。

一个上午的时间，众将在这个千户所官署之中，对这段时间每一场作战行动，都发表了各自的意见，并且毫不避讳的指出了一些失误之处，为此有些人之间还争执了起来，不过这并不影响他们的关系，因为自从海狼成军之前，于孝天就已经让自己手下们形成了这样的传统。

如果大家一团和气的話，那么对于他们军队的成长肯定没有什么好处，而且他也从不去主动借鉴陆上官军的治军之法，完全采用的是他自己搞出的一套练兵和作战的方法，其中很重要的一个办法，就是让手下们，从每一场作战之中，都能学到一些新东西。

认为战例之中存在的问题，直接当面提出来，大家进行分析，讨论这么做的优劣之处，使得这些手下军官们，可以通过这样的争论和讨论，来明白问题所在，并且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

所以虽然海狼的众将以前都是泥腿子出身，可是这些年来，通过不断的和人交战，都成长的非常迅速，早已不是当年的吴下阿蒙了，现如今这帮家伙，身上已经都养成了军人的气质，办事果断，雷厉风行，敢说敢做，有什么说什么，倒是在公开场合之中，也不会因此得罪人。

经过一天下来，他们将近期的各场作战都进行了一次彻彻底底的总结分析，从中每个人都颇有收获，包括于孝天自己，也从这一次几场交战之中，又总结出了一些新的经验。

特别是在淡水河口外和荷兰船队交手的那一战之中，于孝天和海军诸将们，都又学到了不少新的东西，对于该如何对付这些西式大夹板船方面，又总结出了不少有用的经验，这对于以后他们再遇上类似的情况的时候，将会起到很好的帮助。

而目前看来，这连续大半个月的军事行动下来，海狼的收获之丰，超出了他们以前任何一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

仅仅是目前，他们已经获取到的战利品之中，便包括了五条荷兰人的西式大夹板船，另外缴获各种大小不一的官军水师战船一百多条，仅仅是这两项，就足以让海狼的海军整体实力扩充一倍以上。

除此之外，这一次还在月港这边缴获了几十条官船民船，就算是将这些船只之中部分旧船淘汰掉，剩下的船只数量也相当可观。

船多了就意味着海狼的海军可能又要大幅度扩编，海军方面的人自然是兴奋异常，一个个乐的是眉开眼笑有点快要找不到北了。

至于陆军方面，这一次收获也颇丰，南日岛一战，他们俘获了近六千官

军，这些天在金门、中左等地的行动，又俘获了近千官兵，战果同样相当辉煌，特别是缴获了大批陆上的财货，这一点是以前陆军从没有过的，现在陆军方面，通过这一战起码拥有了更多的话语权。

更重要的是陆军方面，都看出来，于孝天这一次是下了狠心了，南日岛肯定是还要拿回来的，海坛岛今后也要收入海狼的囊中。

关键是这次来围头湾这边，于孝天下令一口气拿下了中左所和金门等地，这说明了这一次于孝天不再单单只是想要抢劫一番月港就拉倒了，这一次弄不好是要长期保持在这边的存在。

只要海狼不撤离这一带，那么陆军今后就大有可为，镇守金门中左等地，光有海军不成，也必须要拥有陆军的配合才行，另外他们也看出来，于孝天还没有就此就准备罢手，下一步肯定还会在陆上有更大的行动，那么这就更需要陆军方面来做这些事情。

一直以来陆军方面，都始终在海狼军事系统之中居于劣势，不管是人员还是投入都远没有海军的多，这让陆军方面对此颇有微词。

但是以前他们主要负责镇守的也只是南日岛、淡水、鸡笼等地实际情况是有了海军之后，确实不需要太多的陆兵，他们就算是不满意，也只能暗自腹诽，却没办法提出大量扩编他们陆军。

但是现在情况有所转变了，他们老大似乎要插手陆上之事，这光凭海军就不成了，在陆上行动，还是要以他们陆军为主，干这个他们比海军更专业。

所以只要于孝天想要控制住围头湾这边，就少不了陆军参与，下一步陆军肯定是要进行扩编的，这让陆军方面的人也都各个暗自偷笑。

于孝天岂能看不出这帮家伙心里的小算盘，只是暂时看透不说透罢了，作为军队的将领，如果不想扩充自己的实力的话，那么这个将领一定不是个好将军，海狼的军队现在依旧算是初创阶段，必须要弘扬这种尚武之风，让每个人都有希望，才更能努力的做事情。

“好了，今天就先总结到这里！接下来咱们说说下一步的行动计划吧！之前很多事情并未都告诉你们，现在你们也该知道知道我的打算了！”于孝天看着一天的总结也差不多了，于是便止住了这些手下们的喧闹声。

在厅中的书吏听到这里，赶紧起身整理了他们的记录，告退离开了大厅，接下来说的事情，就不是他们这一级人员可以听的了，所以他们倒是很有自知之明，全部退出了大厅。

众人一听于孝天的话，于是都顿时又来了精神，赶紧纷纷站起来准备接令。

“用不着这么紧张，今天我只是说说计划，并不是下命令！大家坐下吧！”于孝天挥手让众人归坐。

众人于是纷纷又坐下，都用热切的目光注视着于孝天，等着于孝天给他们揭开底牌。

看着众将的目光，于孝天轻咳一声这才朗声说道：“这次从外面开始准备，到现在，大家只是在按照我吩咐的，走一步说一步，但是我却并未将全部计划都告诉诸位！

但是今天，我觉得是时候该告诉诸位，这一次我们要做到何种地步为止吧！

咱们海狼自初创至今，在福建沿海也已经三年有余了，于某自问这三年多来，并未做什么伤天害理之事，相反我们还给了福建沿海一个太平，让沿岸百姓日子好过多了，包括海商们在福建沿海行船也安全多了！

可是官府却屡屡想要将我等置于死地，我们屡屡退让，不愿意让他们难堪。

但是福建官府却毫无自知之明，居然还是亡我之心不死！既然如此，那么也就不能怪咱们不客气了！

先前南日岛之战，灭了他们的水师船队还有登岛的那些官兵，只是一个开始，现在我们烧了月港，攻克了金门中左等地，也不是我们的目的！

恐怕这两天诸位还在想，咱们什么时候退回去，那么今天我便告诉你等，这次既然咱们来了，就不会再走了！这围头湾，我于某要了！

马上我还要打下高浦所还有同安县城，如果官府还不服的话，咱们就把他们彻底打服，接下来我就打下泉州和漳州！直到官府认输为止！”

第二百一十七章四面开花

说到这里，于孝天暂停了一下，大厅之中鸦雀无声，所有人都仔细的听着于孝天每一句话，当听到于孝天豪气如云的说到要把官府打服的时候，所有人都兴奋了起来。

如果这话是于孝天一两年之前说的话，那么估计在座之人即便是不说于孝天疯了，起码也会觉得于孝天有些自不量力，但是当于孝天今天说出来这些话的时候，却没有人认为于孝天是在吹牛，因为他们现在都很清楚他们海狼目前的情况。

如果于孝天说把整个福建都拿下的话，他们大概觉得会比较难，可是如果于孝天说只打下泉州和漳州的话，他们认为这一点对他们来说，并不算难做到。

同时他们也意识到，这一次他们对福建的打击，不再像是以前那样，一击即走，捞一把就撤回他们的老巢去，而是不但要打，还要留下来站稳脚跟，让官府知道，于孝天的决心。

所以意识到这些之后，这些诸将们都忍不住彻底兴奋了起来。

“太好了！哈哈！这该死的当官的，确实他娘的不收拾收拾他们，他们不知道咱们的厉害！这次大当家做的对，既然来了，就不能再轻易回去，这儿围头湾可是个好地方呀！

谁占了这儿，以后这在海上做买卖就是谁说了算，以后不管谁要出海做买卖，没咱们的点头，谁他娘的都别想做成这买卖！红毛人只要还想做买卖，以后就得老老实实听咱们的招呼！”最先沉不住气的就是独眼龙，立即哈哈大笑着说了出来。

其他人也都纷纷跟着一边笑一边连连点头称是，因为他们作为在福建活动的海盗，谁不知道围头湾的重要性？因为有月港的存在，加之前往日本的航线，要走这里出发，围头这一带在海贸方面的重要性，是谁都清楚的。

现在于孝天决心要将这一带控制在他们手中，对他们来说，无疑是一件天大的好事，以后只要福建的海商，想要出海做买卖，没有他们的准许，谁也别想出海。

“你们也先不要太高兴，虽然现如今福建水师已经不是什么问题，但是福建官军的数量还在哪儿放着，他们虽然在南日岛损失很大，但是实力犹在，我们想要控制这里，福建官方恐怕也不会坐视不管。

据我所知，现如今朱一冯已经在官军南日岛大败之后，因病不能视事，可是现在福建布政使司还有按察使司以及都指挥使司联合视事，他们正在调动官军赶来这一带布防，所以接下来陆军方面，恐怕压力不小！能否在打下高浦千户所和同安县城，还要看你们的本事！”于孝天看到众人有点得意忘形，于是便给他们打了一针预防针，让他们先清醒一点。

但是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李大嘴立即便站了起来，挺直腰杆大声答道：“请大当家放心，末将敢以人头担保，只要我们的后勤补给跟得上，我们陆军一定可以拿下高浦所和同安县城！”

“好！就如你所说，那么我就等你们的好消息了！你们准备何时动手？”于孝天等的就是李大嘴这句话，当李大嘴说出来之后，他马上便一拍桌子大声问道。

李大嘴侧身和身边的孟飞、刘通商量了一下，转身到：“启禀大当家，现在我们陆军弟兄们需要短暂休整一下，补充一些弹药和物资，如果可以的话，我们三天之后，开始先行攻打高浦城，拿下高浦城之后，便可以进攻同安县城！”

于孝天点头道：“可以！这次攻打高浦所和同安县城，就交给你和孟飞二人负责，刘通明日返回南日岛，负责处理战俘的事情！”

至于海军方面，第一舰队留守围头湾，第二舰队和第三舰队沿着海岸线向北一直到闽江口一带，也展开行动，我对你们的要求是，摧毁沿岸福建官方重要水寨，摧毁残余的官军水师战船，我的要求就是，两年之内，我不要再在福建沿岸，看到有官军水师战船出没！”

众将一听，都立即抖擞精神，全体站了起来，大声说道：“末将遵命！……”

三天之后，大批海狼的战船开始驶离了围头湾，从围头湾向北，展开了行动，最先遭到攻击的便是福全所。

马臬和独眼龙分头行动，独眼龙负责率领第三舰队对付福全所，而马臬则率领第二舰队主力，继续沿岸北上，开始攻击永宁卫。

二人约定，交错前进，沿着海岸线，一路向北，逐一拔除沿岸的官军水寨还有沿岸官军卫所的港口码头。

两个舰队的兵将们暗中开始较劲，都卯足了劲，准备比试比试，到底谁干掉的官军战船数量多，谁毁掉的水寨多。

于是一场波及整个福建沿海的大规模军事行动就此彻底开始展开，在接

下来的两个多月的时间里，海狼的两支舰队，你追我赶的开始沿着福建的海岸线，一路北上，一直杀到了闽江口，接连拔掉了官军十二个水寨，七个军港码头，炮击了十个卫所的卫城。

两个月时间之中，两个舰队一共摧毁俘获官府水师战船近百条之多，又俘获了官军兵将一千五百多人。

除此之外，他们还撙草打兔子，以舰队中的水兵为主，同时在福建沿岸展开了一次大规模的袭掠行动。

他们两个月时间之中，一共攻克了沿岸四十余座庄堡，这些庄堡都是沿岸地区出了名的大户，非官即贵，平时都是当地响当当的人物，并且素有恶名。

这些人早就在海狼的黑名单上了，只是以前海狼不愿意轻易的去碰他们，但是这一次既然彻底跟官府撕破脸了，那么海狼也就不再跟他们客气。

在攻打沿岸的卫所水寨的时候，顺手牵羊，也把他们给收拾了。

虽然这些战斗并未让陆军方面参与，但是海军的水兵装备水平也不差，虽然在陆战的时候，他们可能没有陆军那样配合协调，但是平时水兵也要接受一些陆战的训练，攻坚能力大概比不上陆军方面，但是对付这些沿岸的庄堡，以他们的装备水平还有战斗力，还是绰绰有余的。

虽然沿岸的大庄大户们都组织有团练乡勇，结寨自保，也购置了不少兵器，但是他们的装备水平，现在又岂能和海狼相媲美，海狼水兵装备的可是一水的燧发步枪，就算是短版的，射程威力也远超过他们手头那几根破烂的火铳。

拼大炮就更不用说了，海狼的海军装备的大炮，现在可是这世上最顶尖的水平，就算是拿到欧洲去跟欧洲列国所造的大炮相比，也毫不逊色，又岂是这些结寨自保的寨堡可以相比的？

海狼也不跟他们采取什么阴谋、阳谋，只要选定目标，就采用一力降十会的办法，从船上拆下两门大炮，拖到庄堡外面，先是一通大炮轰过去，接着水兵上去一通排枪，就算是战斗力再强的团练，也立即作鸟兽散。

虽然有些团练也有那么些悍不畏死之辈，有一些死拼到底的勇气，可是他们武功再高，也挡不住排枪齐射，所以攻下这些寨堡，基本上都是一天的工夫，从来没有一座寨堡坚持过一个晚上的。

而马泉和独眼龙也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只要攻下寨堡，只杀村寨之中首恶，对于村寨之中，依附这些大户生存之人，只要不反抗，就不加残害。

这些有钱人家的财产，着实惊人，最不济的也在其家中，可以抄出几千两银子和大批铜钱没有任何问题。

其中在湄洲湾后龙镇一带的一个姓郑的大户人家，更是一举就抄出了两万多两白银，和上千斤的铜钱，起获这些钱财之后，连率兵的马泉等军将，都不由得为之咂舌。

这些人攒下这么多财富，放在平时简直不可想象，要知道一个中人户家一年下来十几两银子就可以过的差不多了，可是这一个大户家，就积攒了数万两银子的财富，这需要多少年的积攒才行呀！

而这个姓郑的大户人家，祖上曾经为官，而且据说还是京官，官职着实不低，其家人便仗着他的势力，在当地大肆为恶，地方官平时巴结还来不及，对他们家根本不敢干涉，在当地跺跺脚都要三级地震的人物。

这些年他们家强占良田，欺男霸女的事情着实没少做，所以在当地绝对算是首恶，这一次便被海狼盯上，一举将其庄园攻破，将他们好不容易几代人攒下的财富一股脑的席卷一空。

当然海狼做这些事情的时候，也不是自己全部独吞，他们往往只取贵重之物，至于一些不易搬走的笨重东西，则弃之不要，干脆就地分给了当地的穷人，特别是眼下马上就到了春天青黄不接的时候，福建一带降雨较少，眼看弄不好会出现大旱饥荒的情况。

所以海狼便攻破一庄，则就地放赈，周边的穷人家，每家每户都可以分得一些粮食，这就让当地百姓对海狼产生了很好的印象，觉得海狼虽然身为海贼，但是却算是义贼，干的是劫富济贫的事情，所以有些跟这些大户人家有仇的穷头百姓，干脆在海狼来的时候，主动跑来给海狼充当带路党。

第二百一十八章兵抵高浦

这些带路党带着海狼给海狼充当眼线、向导，在海狼攻打庄堡的时候，还充当搬运工，甚至有些胆大的青壮，干脆舍得一身剐，直接便选择投了海狼，跟着海狼一起攻打寨堡。

这么一来，虽然海狼的这种大举袭掠岸上的行动，得罪了不少有钱人，但是却获得了大批穷头百姓们的拥戴，为海狼挣得了一个大义贼的好名声。

这两个多月的行动下来，海狼在福建沿岸各府之中，居然又招募了近万的移民，还招募到了千多名身强体壮的青壮，加入到海狼的军队之中。

他们如此做法，使得福建官府方面是头疼欲裂，几乎每天各府以及三司当官的都能收到坏消息，还没有按下葫芦，这边又起了瓢，搞得福建官方是狼狈不堪，几乎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三司的当官的联合起来，要求现在福建官方还唯一保持了一定水面战斗力的张嘉策，率领船队出击，阻止海狼在沿海的大举袭掠行动，但是张嘉策却阳奉阴违，带着几十条战船，在海面上转悠，总是不和海狼正面交手。

他们往往受命之后，赶往出事地点，总是能赶在海狼已经撤离的时候才抵达出事地点，而这个时候，海狼所过之地，早已是被火烧成了残垣断壁，张嘉策带兵赶到之后，也只是斩杀一些还在趁火打劫没有来得及跑掉的当地的刁民，以此来向上面报功邀赏，实际上根本没有起到阻止海狼行动的作用。

对此福建官方虽然对张嘉策颇有微词，但是现在张嘉策手中控制着一支唯一可以在海面上活动的战力，他们也不能拿张嘉策怎么样。

至于俞咨皋，在南日岛大败之后，手头已经没有什么兵马，只能灰溜溜的跑回了泉州府闭门不出，也没人去关注他了。

而海军在展开行动的同时，陆军方面在李大嘴和孟飞的率领下，在围头湾一带，集结起来了两个营的兵力，虽然这些兵力并不算很多，只有区区两千多兵力，但是海狼的陆兵现在放眼整个大明，绝对属于精锐之师。

他们的装备质量，甚至超出了京师三大营任何一营的装备质量，火枪已经彻底成为了海狼的主战武器，冷兵器已经彻底沦为了辅助作战的兵器，只有在近战的时候，冷兵器才能发挥一定的作用。

在休整三天之后，按照李大嘴的命令，两个营的海狼步兵大部分被运送到了岸上，直接便将高浦千户所城包围了起来。

高浦所城也是一座临海的卫城，城池的建筑情况和金门所城以及中左所城，乃至是浒茂城都差不多，城墙乃是石头垒砌而成，部分地方采取一些夯土结构，城墙高一丈七尺左右，宽一丈，设有四门，但是这座高浦城却在四门，都建有瓮城，所以相对来说防御能力更强一些。

单单采用炮击的方式，对付这种瓮城，很难将其城门攻破，另外高浦所城驻兵数量，也相对较多，城内驻有官兵大约八百人左右，而且这次俞咨皋抽调兵马前往南日岛的时候，未抽调高浦所城的兵马，使之建制比较完整，拥有较强的战斗力。

另外高浦所因为居于岸上，并未首当其冲遭到海狼的进攻，所以当得知金门和中左所失陷之后，立即从城周围征召青壮乡勇以及附近乡绅的团练入城协防。

这么一来，高浦城之中，在海狼对其开始进攻的时候，除了自身的兵力之外，加上助战乡勇团练，以及从泉州派来的增援的五百官兵，城内已经集中了两千官兵乡勇，着实实力不弱。

高浦所现在坐镇的是泉州方面派过来的一个姓贺的游击，这个贺游击乃是俞咨皋的麾下，当初俞咨皋率军进击南日岛，留其坐镇泉州，现如今海狼大举进犯海澄，攻占金门中左等地，泉州方面为了阻止海狼继续上岸攻掠，便将这个贺游击派至了高浦所坐镇。

这个时候高浦所集中了一个游击，四个千总，还有十余个把总，连日忙活着在高浦城之中加强防御工事，修葺破损城墙。

这个贺游击虽然表面上镇定自若，但是实际上内心之中早已恐慌的要死了，他已经从俞咨皋带着逃回泉州的兵将哪儿了解到了海狼的厉害，另外也得知了不少有关海狼进攻金门和中左以及浒茂城的消息。

整体上贺游击对海狼的陆战能力，已经有了相当的了解，虽然眼下貌似他手头兵力不少，小小的高浦城之中，集中了两千多兵力，可是对于能否守住这里，他却心中没有一点底。

如果来的是一般的海寇的话，他自以为以他目前的兵力，虽然不见得能将其出城击溃，但是守住高浦城还是没有一点问题的，只要城中兵将自己不乱，那么普通海寇拿他这高浦城只能干瞪眼。

但是今天他面对的却是海狼，海狼不管是水师还是陆师，据说都相当能战，而且火力凶猛，极难抵御。

反观他手头上的兵马，说起来是两千多人，其中有千多人都是临时从各

乡各村之中拼凑出来的乡勇团练，这些人虽然守家卫土还很是凶悍，可是助战协防高浦城，对他们来说，却不是本职。

另外剩下的一千多官兵，装备训练水平他比谁都清楚，这帮卫所兵脱了号坎的话，就是叫花子，战斗力极其低下，唯一可以仰仗的，也只有他从泉州带过来的五百官兵，算是泉州的镇兵，相对来说装备质量还有战斗力比较让人放心一些。

但是这也要看跟谁比了，他已经知道海狼陆师之中装备了极多的鸟铳，这些鸟铳射程高达两百步，而且还极为精准，另外海狼还拥有大量大小不一的红夷大炮，更是犀利异常。

而他看看高浦城之中，总共只有十几门大炮，其中只有一门红夷大炮和三门五百斤的铜发愤，剩下的则都是一些灭虏炮和碗口铳这种旧炮，射程短威力小，根本不足以对抗海狼的犀利大炮。

至于远程武器，官军主要还是以弓弩为主，夹杂着装备了少量的火铳和三眼铳，鸟铳总共只有几十杆，而且质量堪忧，没几个人愿意用这玩意儿。

所以能否挡住海狼的进攻，贺游击心里面一点底都没有，但是他又不敢表露出来，生怕他自己表现出惊慌失措的话，手下人的士气就一下彻底完蛋了。

于是他这几天在高浦城之中，到处亲自去检查守备情况还有火炮的放置情况，另外亲自检查官兵们的装备，还有城内储存的弹药粮食等物资，为了增强防御，他下令拆除了城中不少房屋，将砖石和木料运到城墙上面，作为滚木礮石使用。

还下令找了不少口大锅，在城墙上架起来，随时准备烧开水，到时候泼下城墙，阻止海狼的进攻。

如果按照以前的话，作为卫城，一般情况下并不让海贼感兴趣，海贼图财，更喜欢攻打一些有钱的庄堡，对于攻打卫城和县城这样的城池，他们一是能力不逮，而是油水不大没什么捞头，所以海盗即便是袭击岸上，也一般不会攻打卫城。

只有多年之前倭寇横行的时候，曾经出现过倭寇攻击县城和卫城的情况，但是自倭患渐渐减轻之后，这样的情况就很少发生过，就算是褚彩老最强盛的时候，也只是攻打过海澄县，但是也从未攻击过卫城。

但是这一次贺游击却不再抱任何幻想，因为他已经看出来，这一次海狼来此，绝不像以前那样，捞一把就走，因为他们已经先攻取了金门岛，进而又攻下了中左所，甚至将浒茂城都给打了下来，毁掉了浒茂城，接着彻底摧

毀了月港。

虽然贺游击看不懂海狼这次这么做是要干什么，但是隐约之间，却还是感觉到这次海狼来意不善，恐怕绝非是简单的报复一下官府，抢一把月港就算是到底了。

而高浦所和中左所隔海相望，近在咫尺，从高浦所城头便可以看到，这几天海狼在中左所岛上大批集结兵马，这摆明了是要有更大的行动。

海狼下一步要做什么呢？他猜不出来，但是他可以猜到的是，海狼肯定会打他所在的高浦所。

果不其然没几天工夫，大批海狼的兵马就开始登陆，并且迅速的朝着高浦城围了过来，贺游击当然不敢率兵出城跟海狼的兵马野战，当即赶紧把所有人都收入城中，紧闭四门做出了要死守高浦城的架势。

城内所有的官兵乃至是乡勇，都被他赶到了城墙上驻防，做出一副撸胳膊挽袖子，准备死战的架势。

可是他的这种努力，却在海狼的进攻面前，显得是那么苍白无力，在海狼的炮火面前，虽然这个贺游击做出了十分的努力，可是却并未能取得多少有效的成果。

数条海狼的大船，一字在高浦城外的海面上抵近了岸边，用船上的重炮开始朝着高浦城开火。

（特别鸣谢南南之语、g zg1972二位兄弟的打赏！呵呵！）

第二百一十九章轻松克之

几十门重炮发射出的炮弹，呼啸着落在了高浦城之中，打的高浦城内外灰石乱飞，原本好不容易才被贺游击调动起来的士气，随着长达半个时辰的炮击之后，城内的守军便彻底失去了斗志。

技术上的代差，使得这种战斗显得是那么不公平，要说这个贺游击也算是倾尽了所能，在海狼开始炮击的时候，死令城上的炮手进行了反击，可是在海狼凶猛的炮火面前，他们的这种反击显得是那么的羸弱。

城上唯一的一门两千斤红夷大炮，仅仅只打了三发炮弹便被海狼的舰炮发射的炮弹彻底摧毁，连带着操炮的几十个官兵，也被打死打伤了近半。

至于另外几门大点的火炮，同样也没有发挥出多少作用，它们的射程根本够不着海狼的战船，只能被海狼的舰炮骑着揍，丝毫没有一点还手之力。

也许有些官兵，并没有想象中的不堪，如果给他们一个公平的机会，让他们拿着刀枪，跟海狼一刀一枪的硬拼的话，这些官兵估计表现应该不会太差，可是因为装备方面的代差，使得他们根本没有这种公平决战的机会。

海狼也从未想过要公平和他们进行对决，海狼的理念就是只要能用大炮解决的问题，就尽可能用大炮解决，大炮解决不了的用火枪解决，实在不行的时候，海狼才会上刺刀，用刺刀和对手拼杀，而且海狼部众也并不缺乏这样的勇气。

所以这边海狼的舰队炮击高浦城的同时，海狼陆军也在城北方向开始了行动。

他们的作战方式很简单，凭借着手头上拥有的众多远射程的狼牙式步枪，在城外百步之外列队，配合上随军携带的山地榴弹炮，先逐一将城头上的几门有威胁的官军火炮敲掉，进而用狼牙式步枪对城墙上面的守军进行猛烈射击。

在这样的进攻之下，虽然城上守军数量不少，可是却根本没有反击的机会，成批的守军便被打死在了城墙上，从未体验过这种战术的官兵，被打的是毫无还手之力，许多人甚至是在垛口后面，被穿过射孔的铕弹打死的，所以官兵各个被吓得都不敢在城墙上冒头。

一些官兵的弓箭手凭着艺高人胆大，还试图进行抵抗，但是不少弓箭手只是刚刚在城头上放了一箭，便被劈面而来的铕弹穿体而过，当场打死在了城头上，结果没多一会儿工夫，城墙上便如同被扫了一遍一般，不少守军都被吓得逃下了城墙，当官的连压都压不住。

除了这些使用狼牙步枪的步兵之外，李大嘴还调集了陆军之中的狙击手，在城外搭建了几座木质的高台，让狙击手登上高台，高台的高度最低和城墙平齐，甚至超出城墙的高度，狙击手可以居高临下的对着城墙上的守军进行逐个点名。

官兵甚至趴在城墙上，都会被海狼的狙击手射杀，所以原本贺游击的各种布置，在海狼的这种战术之下，都宣告无效，如果连人都没法在城墙上呆的话，那么这进行守御的事情也自然无从谈起了。

所以在大量火枪手的掩护下，其余的海狼步兵，则有条不紊的在城外清除了原先守军在城下构筑的各种阻碍的东西。

贺游击为了抵御海狼的进攻，这两天在高浦城外开阔地形上，布置了不少拒马，鹿砦，还在一些地方插了不少的竹签。

可是因为海狼的战术缘故，这些提前设置的各种障碍，在海狼的进攻面前，却没有能起到任何作用，被海狼的步兵轻轻松松的便扫了个干净。

至于攻城战，更是没有多少悬念，李大嘴和孟飞也没有采用什么诡诈的战术，一切都是中规中矩，上岸之后，制作了一批攻城长梯，并且在攻城的时候，也是派兵鱼贯攀附长梯朝城墙上进攻。

但是他们派出打头阵的士兵，却是军中的那些掷弹兵，这些当兵的每个人背了三颗铁壳手榴弹，每个人还带了一面盾牌，一把单刀或者短矛，开始攻城的时候，每个人嘴里叼了一根点燃的火绳。

城下火枪手用火枪压制城上官兵，这些掷弹兵便开始攻城，轻步兵和长枪手则紧随其后，有序的开始攀着长梯朝着城上攻去。

见到海狼开始蚁附而上，贺游击亲自跑到了城北的城墙上督战，督促官兵上城墙抵抗，这些官兵持了一些重型的木盾，试图遮挡海狼射上来的铙子。

可是他们还是太不了解海狼的狼牙步枪的威力了，这些木盾对普通的鸟铙射出的铙子确实可以有效的挡住，可是却挡不住高速飞行的米涅弹。

米涅弹集中木板之后，可以直接穿透木板，还能保持足够的动能，杀伤躲在木盾后面的官兵，一旦被击中的话，伤害甚至更大，破碎变形的弹头虽然无法穿透人体，但是一旦被命中，会更惨一些。

所以官兵好不容易被赶上城墙，便再次被接二连三的打翻在地，甚至持盾还披上甲冑的一些当官的亲兵，也被打死在了城墙上。

这么一来，官兵在城墙上的抵抗显得十分微弱，虽然在贺游击的督战之下，也抵抗了一番，但是却根本无法阻止海狼的进攻。

这些海狼的掷弹手，在接近城头之后，都迅速的点燃了手榴弹，抖手抛上了城墙，只听一声声的轰鸣响过之后，城墙上便被立即清空一片，这些掷弹兵马上便趁机跃上城头，抽出腰刀开始扩大战果，控制住城墙垛口一带，掩护后续的人员抢上城墙。

海狼的步兵们几乎没有费多大力气，便很快攻上了城墙，并且很快站稳了脚跟，后续的进攻部队，于是蜂拥而上，如同蚂蚁一般，快速的冲上了城墙，并且朝着城墙两翼开始扩展。

火枪手一旦登上城墙之后，官军的反击就受到了更大的遏制，海狼的火枪手上城之后，立即开始被军官组织起来，进行排枪射击。

大约仅仅是两个时辰的时间，海狼便攻占了差不多整个高浦城的北面城墙，将官军压到了城内。

贺游击也受了伤，肩膀上挨了一枪，被亲兵拼死救了下去，这个时候官军的抵抗意志已经基本上彻底崩溃，不少官兵眼看海狼已经攻占了城墙，于是再也不敢在城中待下去了，纷纷打开了西门，从城中蜂拥而出。

包括那个贺游击在内，大批溃兵从西门逃出，直奔同安县城方向逃去。

接下来攻城的海狼步兵们，没有费多大力气，就控制住了整个高浦城，高浦城就此彻底宣告告破。

但是那些试图逃往同安县城的溃兵，也没有能跑出多远，因为孟飞和李大嘴，早已判断出一旦溃城之后，官兵肯定会从西门逃走，逃往同安县城方向。

所以李大嘴指挥攻城的时候，就命孟飞带了两个连的步兵，先行在距离高浦城西北方向十里左右的必经之路上埋伏了下来。

当高浦城溃兵逃到这里的时候，孟飞率部对着他们迎头猛击，几排火枪齐射过去，官兵溃兵便被打死了一片，这一下官兵算是彻底没戏唱了，前面有海狼的部众堵住去路，后面高浦城又已经陷落，他们只能就地瓦解，朝着四面八方溃逃而去。

而孟飞得理不饶人，率部分头狂追下去，一直追击到了天黑才收兵，这一战下来，高浦所集结起来的两千官兵，最终除了被打死打伤的三百多人之外，剩下的差不多都被海狼陆军俘虏，只有不到三百溃兵得以趁夜逃脱。

虽然海狼攻城作战次数很少，但是以前他们也多次进行过模拟攻城的训练，利用他们的武器的特点，总结出了一套比较行之有效的攻城经验，这次攻打高浦城，算是对他们训练的一次检验，目前看来，效果着实不错，在对付这样的城池的时候，他们采取的这样的战术，非常有效，完全可以压制住城头上守军的抵抗。

这一次攻打高浦城，海狼陆军阵亡的兵将数量不足三十人，受伤的也只有几十人，却基本上歼灭了整个高浦城之中的守军，可谓是战果相当辉煌了。

就连坐镇高浦城的那个贺游击，最终也未能逃脱，保护他的亲兵被孟飞率部屠杀殆尽，生生将这个贺游击生擒活捉回了高浦城。

高浦城陷落的消息当天晚上就传到了同安县城，同安县城也是一片哗然，虽然他们觉得这次海狼来攻，势头很猛，但是毕竟官府已经派兵增援高浦城，加上高浦城本身的驻军，还有临时召集起来的乡勇团练，城内足足有两千官兵驻防。

在这些当官的看来，就算是再不济，有贺游击坐镇之下，高浦城坚守一段时间还是没有问题的，何况海狼会不会冒着损失巨大的代价，去攻打高浦城还是未知数。

所以他们认为，只要高浦不失，那么海狼就不会轻易来攻打同安县城，可是他们万万没有想到，海狼居然只用了两天时间，便轻松攻克了高浦城，几乎全歼了高浦城的守军，那么接下来他们同安县城就危险了。

第二百二十章征收供奉

于是同安知县一下就慌了手脚，一边命人赶紧到城外召集各乡各村的乡勇团练入城协防，一边命令城中驻军赶紧加强防御，同时还派人星夜赶往泉州府求援。

而同安县城虽然是个县城，但是驻兵数量还不如高浦城多，整个同安县城只有区区三百多官兵驻防，就算是加上同安县的差役，能凑起来的也只有几十个人，总共也只有几十个弓手，想要守住同安县城几乎不太可能。

就算是将周边各乡团练和乡勇都招入城中协防，他们也召集不起来多少人手，因为这些各乡的团练乡勇，平时都是有钱的大户出钱养的，他们主要是负责保护各乡的村堡，各乡各村之间进行联防。

现如今海狼大举来犯，这些乡绅们自顾不暇，有点人手，还要留着保护他们自家的寨堡，哪儿愿意将手中的团练乡勇们派到县城里面协防呀！

所以就算是同安知县去派人召集，这些乡绅们也只会阳奉阴违，强势的干脆不理不睬，就算是看在面子上，派一些乡勇来县城协防，也只会派出一些老弱，到城里面也就是属于打酱油白混饭的罢了。

故此当得知高浦城陷落的消息之后，整个同安县城之中的当官的还有士绅们，都顿时慌了手脚，有些有钱的士绅，干脆天一亮就带着家眷细软，蜂拥出了同安县城，逃往了泉州府暂避一时。

就算是没有逃走的，也惶惶然不知所措，纷纷跑去找知县大人，让知县大人拿个主意，到底该怎么办。

而这个知县大人这会儿也早已是吓得六魂无主了，哪儿还能拿出什么主意呀！于是众人凑在一起商议，最后拿出一个主意，就是让城中有钱人家出钱，招募城中青壮上城守城，另外士绅家的家奴家丁，也都拿出来，也派到城上协防，先解决人手的问题。

另外有钱人家还有商人都要出一些钱，来作为赏金和饷钱使用，先给城中那三百守军还有差役们发一些银子，调动一下他们的士气，然后另外悬赏，杀一个海狼的贼人，赏银五两，以此来刺激城中的官兵还有乡勇们振作士气保卫县城。

这么一来，倒是东拼西凑的凑出了千把人，算是暂时先把城墙给守了起来，另外知县分派了一下，他亲自守东门，城内的巡检坐镇西门，至于南门则由县丞负责，北门则请城内的一个有名望的士绅坐镇。

如此一来，好歹是先稳住了县城内的局面，城墙上多出了一些巡守的人员，让人多少安心了一些。

不过就算是如此，他们照样心中没底，因为他们都清楚，高浦城可是足足有两千守军驻防，可是在海狼的进攻之下，却也连两天的时间都没有能坚持下来，就宣告了被克，而他们同安县城，东拼西凑凑出来的这一千多一点的乌合之众，难道就能做的比高浦城还好吗？

故此他们唯一指望的，还是泉州府能赶紧派出大批援军，来同安县城协防，这样的话大概还能守住县城。

果不其然，就在海狼攻克了高浦城之后的第三天，便开始出现在了同安县城周边，而同安县外面有东溪和西溪两条河，同安县城就在两河交汇处的夹角位置，从地势上来说，对县城形成了天然的屏障，使得同安县城易守难攻。

海狼如果从海上来的话，不管从哪个方向，都必须要渡过河，方能进逼到同安县城下，对此如果官军数量比较足，战斗力比较强的话，大可在城外沿河设置防御，将海狼的兵马堵在河对岸，便可使得海狼的人马无法威胁到同安县城。

就算是海狼想要把船队驶入西溪之中也不行，因为西溪水深有限，只能走小船，大船无法驶入到西溪之中，所以海狼只能从陆上对同安县城发动进攻。

对此地形上来说，对同安县城的防御很有利，可惜的是同安县却没有足够的兵力，派出城去阻击海狼的人马。

而海狼似乎也并不急于攻打同安县城，在他们拿下了高浦城之后，先将主力步兵运送到了西溪河口一带登陆，对同安县周边一带展开了一场扫荡。

于孝天打定主意，吃掉围头湾，今后将围头湾当做他的海上贸易的集散地，但是想要在这一带站稳脚跟，这一带的地方势力以后将会很可能给他造成不少麻烦，所以既然如此，倒不如趁着现在，就对这些地方势力进行一次清理，于是海狼的陆军在西溪河口登陆之后，便开始了对这一带的扫荡活动。

同安县的地理位置，很适合做通海贸易，加之又毗邻月港，这些年来受惠很大，当地有钱人多做通海贸易，不少人都发了大财，别看同安县不算大，但是这里的有钱人却相当多。

有些大户人家有钱了之后，便在城外大量置办土地，然后建起他们的庄堡，结寨自保，故此同安县一带人口相当密集，寨堡更是比邻相望。

这些寨堡之中，有很多寨堡都拥有团练乡勇保护，地方武装力量很强，海盗屡犯月港，但是却在这边一般讨不到多大便宜，就是因为同安一带的这些村寨之间联保联防，一村有事，毗邻的各村都会派人支援，以至于小股海盗在这一带很难取得多少战果。

但是这一次海狼却不是小股海盗，他们的实力之强，是一般海盗绝对难以企及的，特别是攻坚能力，更不是普通海盗可以望其项背的。

而且海狼陆军此次在同安县一带的活动，虽然弹药物资需要海军从淡水城那边运送过来，可是粮食给养却还是要就地进行解决的。

在攻打同安县城之前，李大嘴和孟飞都认为，有必要先把同安县城周边的一些大型的村寨拔除掉，就地进行粮食补给，顺便也将当地一些大户打掉，省的以后这些大户结伙跟海狼为敌。

于是他们便根据当地的带路党的供述，从当地选择了七个大村寨作为他们的目标，这七个大庄，都是当地一些有钱的士绅的宅院所在。

而且这七个乡绅在当地也素有恶名，仗着有钱有势，在当地平时没少作恶，即便是官府也拿他们没有办法。

只要打掉他们，就等于基本上把同安县周边的地方势力扫清，至于其它那些小一些的村寨，根本无力再联合起来跟海狼为敌。

当地的村寨当看到海狼的陆军雄赳赳气昂昂的出现在他们村堡外面的时候，一个个都吓得是噤若寒蝉，根本产生不出一要和他们为敌的想法。

许多村堡一看到海狼的兵马，就连忙在村子里面组织了猪羊鸡鸭，还准备了酒水和几十几百两不等的银子，慌忙送出村堡，摆在村子外面送给海狼。

对此李大嘴他们也不客气，尽数收入囊中，但是对于这种收获，他们并不敢轻易私自收取，全部由随军同行的理事堂人员登记在册之后，可以直接使用的就地拨给军中使用，像银两和酒水之类或者多出的猪羊鸡鸭等物，则派人用小船运回到中左所那边，入库统一处理。

另外海狼派出人员，到各乡村外面喊话，令他们今后每年要向海狼提供一定数量的银子，其实就是收保护费，按时交纳的，以后海狼不会对他们进行袭扰，保护他们的既得利益，其实就是将当地今后也纳入到海狼的管理范围之内，形成海狼的势力范围。

这些村寨自然不敢不答应，连连表示没有问题，毕竟海狼提出的要求并

不算太苛刻，每个村一般每年也就是缴纳百八十两银子，最多的也就是交几百两银子，很显然海狼对他们的情况很了解，这样的勒逼不算是太过分，各乡村都可以承受，掏钱买个平安也是可以接受的。

另外这些乡村的人们，也暗自有他们自己的小算盘，他们认为海狼虽然提出这样的要求，但是不见得他们年年都要交，因为现在看海狼嚣张，可是一旦官军大军前来的话，海狼还能在这一带盘踞一辈子不成？

只要官军大军一到，这些海狼迟早还是要走的，他们一走，这钱就自然不用再交了，现在先答应下来，也没有什么损失，如果海狼不走的话，那么到时候照交就是了。

另外海狼在上岸之后，要求一些村堡出一些民夫，供他们调用，帮海狼运送物资，对此要求，各乡村也不敢不答应，于是便将村中一些独户人家的青壮抽出来，派他们去给海狼帮忙。

这样的要求同样也不算过分，海盗登陆之后，不烧杀抢劫，已经算是好的了，现在海狼只是要求他们出点人工，实在是算不上多大的事情，反正各村之中，都有一些外来户，这些外来户在村里面没有根基，也没有亲戚，自然是可以被抛弃的，于是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都只能被各村派出去给海狼当劳力。

但是这些人被派到海狼那边之后，才发现事情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坏，海狼虽然名义上是海贼，但是做事很规矩，对他们这些人也不算坏，饭给管饱，不要他们自带吃的东西，每天还每个人发给几十个大钱，作为给他们的酬劳。

（哇！多谢锋芒毕露之心兄弟的打赏，对了也同时要谢老兄弟胡噜呼噜的打赏！你们的支持我铭记于心，什么也不说了，下个月依旧保持每天两章更新！决不食言！）

第二百二十一章藩台使臣

这事儿就稀罕了，这些百姓从来没听说过海盗强征他们帮忙，还管饭给工钱的，不少人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怀疑自己幻听了，连续确认几次之后，才明白这不是做梦，因为最先被村子丢出来，来给海狼帮忙的那些民夫，已经证实了海狼这话不假。

他们出来之后，海狼确实实的管他们吃饱，每天晚上，还会有人给他们发当日的工钱，于是这下被各村丢出来的这些民夫，都乐坏了，他们既然被丢出来，基本上都是村里面最穷的人，一年到头也见不了几个大钱，现在给海狼帮忙干活，每天除了能吃饱之外，还能赚几十个大钱，而且给的钱还是黄橙橙的好铜钱，就算是给有钱人家干活，也没这种待遇。

于是这些民夫顿时都来了精神，给海狼干活也卖力了起来，很是听招呼，让他们干什么就干什么，虽然很累，但是却都干的很起劲，甚至不少人主动给海狼当带路党，告诉海狼各种当地的信息。

谁谁谁在当地素有恶名，什么人跟官府胥吏勾结，哪个村里面最有钱，只要他们知道的，都竹筒倒豆子一般的倒给了海狼部众。

所以没两天工夫，李大嘴他们便把当地的情况摸的通透，下一步行动也更方便了许多，有这些带路党人的帮忙，他们登陆第三天的时候，便将一个大庄给打了下来。

这个庄子里面有一户刘姓人家，家里面世代都是在县城里面当胥吏，属于标准的地头蛇，当官的还时不时的会换，但是这些在衙门当差的胥吏，却都是世袭，他们实际上才是当地最大的地头蛇，欺上瞒下的事情都没少干，就算是知县老爷也拿他们无可奈何，甚至要受他们的左右。

这个刘姓人家靠着在县城里面当户房，凭着他们家掌控着同安县的户籍、土地、田赋等事情，大捞特捞不说，还私下里用见不得光的手段大肆强行兼并老百姓的土地，积年累月下来，攒了一个庞大的家业。

所以他们家在同安一带，恶名最大，提起来他们刘家，普通百姓无不暗中破口大骂，既然是同安县的首恶，那么海狼自然对他们不客气，孟飞亲自率兵，到了刘家堡之后，命令他们给海狼交孝敬银子一万两，另外再输给海狼一百名青壮帮忙。

这样的条件刘家肯定不能答应，集合村中的几百青壮，试图进行抵抗，结果被孟飞一通猛攻，一天下来便打破了他们的庄子，将刘家满门男丁除了孩子之外，全部杀光，女人和孩子全部押出庄子，运回淡水城为奴。

至于他们的家产，也被海狼全部抄没，单是从他们家中，就抄出了白银两万多两，铜钱数量不计其数，足足装了几车，除此之外，其它的瓷器、绸缎、布匹更是足足装了好几大车。

如此一来，几天之中，海狼在同安县城周边，连拔了四座大庄，捞的是盆满钵满，期间几个庄子试图联手对抗海狼，集结了不少乡勇，试图击退海狼，但是在海狼的火枪齐射之中，立即便被打的尸横遍地，就地溃散，没有起到一点作用。

消息传入同安县城，更是让同安县内的人们吓得是手软脚软，特别是那些躲入城中的有钱人，更是惶惶不可终日，不知道一旦海狼打下同安县城的话，他们的性命还能不能保住。

于是同安知县，更是一天派出几个人，奔往泉州府那边求援告急，哀求泉州知府，速速派兵来援同安县城，将海狼从同安县地头上逐离。

现在的泉州府也整个都乱了套了，因为本次官府进剿海狼，泉州府出兵最多，其次就是漳州府，两地原来是有些兵马的，但是这一次大部分被派往了南日岛，结果却只有俞咨皋带了区区二三百人逃回了泉州府，其余的差不多都丢在了南日岛。

虽然永宁卫下面各卫所尚有一些驻军，但是这些留守的官兵多是一些老弱残兵，根本不堪大用，加之海狼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举攻下了金门中左等地，又打下了浒茂城，进而仅用了两天时间，又攻克了高浦所。

整个泉州现在剩下的官军，总共也只有两千多人了，还分部在其它不少地方，泉州城之中，也只剩下了区区千余兵马，自保尚还不够，哪儿还有兵力派往同安县去呀！

现如今他们只怕海狼会杀到泉州城这边，根本无暇顾及同安那边的事情，只能派人快马加鞭，赶往福州请援。

可是派去福州请援也是远水解不了近渴，虽然之前因为海狼大举进犯海澄，福建三司已经着令延平府，汀州府派兵赶往海澄，现如今这些兵马还在路上磨磨蹭蹭，没有十天半个月，恐怕都到不了海澄，更何谈去救同安呀。

如果说打南日岛，福建官军一败涂地的话，这些当官的还能把责任推到朱一冯和俞咨皋身上的话，那么一旦要是让海狼打下同安县甚至是泉州府的话，那么恐怕这件事想捂都捂不住了，又不知道要有多少当官的为此要担责。

事到如今，三司官员实在是想不出退敌的良策，于是只能祭出最后的法宝，那就是招安。

就在海狼的陆军在同安县一带四处横行无忌，眼瞅着就要兵围同安县城，对同安县城发动攻势的时候，一条小船出现在了围头湾之中，驶向了眼下暂时是海狼临时大本营的中左所，也就是厦门岛。

这条小船一经出现，就被在海面上巡弋的海狼的巡船发现，立即便上前进行堵截盘查，结果发现船上居然是一个泉州府派来的一个使者，要求上中左所，求见于孝天，说有要事相谈。

海狼的巡船上的人员听闻之后，也不敢擅自做主，于是便押送着他们驶往了中左所，将其带到了中左所城中，求见于孝天。

于孝天在得到这个消息的时候，正在和林易阳等人商讨近期接下来的行动计划，另外也在关注着李大嘴率领陆军在同安县一带的行动情况。

当听闻亲卫禀报说有福建左布政使兼海道副使蔡善继派来了一个手下幕僚，要求见于他的时候，于孝天和林易阳对视了一下，顿时露出了笑容。

“该来的还是来了，看来福建官方这是要下软蛋了！呵呵！那好吧，既然他们来了，那就见见无妨，林先生，你先派人去通知李大嘴和孟飞二人，令他们兵围同安县城，可以发炮轰城，但是先不要攻下同安县城！事情不能一下做绝了！要不然的话，以后就不好玩儿了！呵呵！”于孝天听罢亲卫的禀报之后，对林易阳笑着说道。

林易阳这个时候也笑了起来，点头道：“一切都果真如大当家所料，福建官方这次看来确实是招架不住了！”

于孝天微微有些得意的说道：“这是当然，南日岛一战，福建水师基本尽毁，陆师虽然只损失了七千兵马，但是却都是福建的精锐，现如今我们大举进攻这一带，向南可以直接威胁到漳州府，向北可以轻松进逼泉州府，福建官方眼下根本抽调不出足够的兵力，来对付咱们，所以他们唯有走招抚或者和谈这一条路！

如果他们现在还来不来的话，那么我不介意让马泉他们，率船队直入闽江，直接进逼到福州城外，给福州城来那么几炮，到时候恐怕他们想要和谈，也有点晚了！

现在看来，他们还不算笨蛋，知道孰轻孰重，现在派人过来，事情还有挽回的余地！那么咱们不妨就见见他们也无妨！”

不多时一个大概身穿文士衫，留着一副漂亮胡子的四十来岁左右的男子在亲卫的带领下，走入到了于孝天所在的厅中。

这个人看上去神色有点紧张，但是却还是强自做出了一副镇定的样子，只是于孝天从他僵直的身躯上可以看出来，他这会儿应该非常紧张。

“在下温流芳！暂在蔡大人门下听用，今日特来见过于当家！”这个中年男子倒是颇有风度，站在于孝天面前，显得不卑不亢的拱手对于孝天说道，他自从踏入这个门的时候，便看到了居中而坐的身材高大的于孝天，微微有点诧异，没想到传说中凶神恶煞的这个于孝天，居然看上去并没有他想象中的那样不堪，相反倒是生的仪表堂堂，颇有威势，不过他还是没有流露出惊讶的表情，对于孝天拱手说道。

于孝天坐在大椅上，并没有站起身，而是冷冷的打量着眼前这个温流芳，蔡善继他听说过，此人在去年的时候，还是泉州知府，今年年初，刚被提拔为福建布政使司左布政使兼海道副使，主要负责管海防之事。

现在朱一冯因为兵败病倒不能视事，这个蔡善继便暂时主持福建军务，由他出面派人过来招抚或者和谈，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换做其他人，也没有这个权利来做这种事情。

于是他在观察了一番这个温流芳之后，微微点点头，并未起身，开口说道：“现如今我于某乃是福建官府的大敌，此时不知藩台大人派温赞画前来，又有何事？”

第二百二十二章交锋1

温流芳对于孝天如此态度，很显然有些不满，虽然他现在只是蔡善继的幕僚，并未挂什么官职，但是眼下朱一冯不能视事，因为南日岛兵败之事，任谁都看得出来，朱一冯这巡抚的官算是彻底当到头了，且不说他以前得罪了魏党，就算是他没得罪过魏忠贤一党，这次捅出这么大的篓子，朝廷也肯定不可能再让他当这个巡抚了。

所以眼下在新任巡抚尚未到任之前，整个福建应该就是蔡善继说了算的，他作为蔡善继的幕僚，来此见于孝天，已经算是屈尊了，可是这个姓于的居然连个座位都不给他让，甚至连屁股都没有欠一下，这实在是太无礼了。

可是温流芳心中暗怒归暗怒，但是却没有办法，因为毕竟现在是他来求人家的，这个姓于的很显然是看得出这一点的，所以人家摆谱他也没辙。

于是温流芳只得干笑一声道：“既然于当家知道现在你乃是福建官府的大敌，那么也当明白，虽然眼下于当家势大，但是毕竟你们还只是贼身，就算是眼下强势，但是难不成就不为以后打算一下吗？”

我们藩台大人也是眼见于当家乃是一个豪杰之人，所以并不愿意就这么看着于当家如此下去，最终落得一个没有下场的地步。

藩台大人惜才，所以才会派在下前来，想要劝告一下于当家，做事不可太过分，以免断了后路！”

看着温流芳摆出一副倨傲的神色，于孝天不禁忽然笑了起来。

“哈哈……好一个惜才！于某真是佩服温先生如此口才，明明是你们现在举足无措，实在是拿不出什么好办法来对付我于某人了，居然抛出了这么一个借口！你们早点干什么了？如果不是你们处处与我为难的话，又何苦闹到如此地步？”

想我于某纵横海上，虽然不敢说是个良民，也不能说是奉公守法之辈，但是于某自问这几年间，却也没有给福建官方填什么麻烦！

原本福建沿海的海盗多如牛毛，如果不是于某一力进行整合的话，现如今福建沿海又岂能有此平靖？

我于某不过只是想要做点通海的买卖罢了，而先是朱钦相试图置我于死地，最终事败也就罢了，我于某还是约束手下弟兄，并不多做袭扰沿海之事，已经算是给了你们福建官府一个台阶下了。

可是新来的朱一冯朱军门，却丝毫不念我于某处处忍让，这次居然又集结重兵，想要将我于某置于死地！

可是你们恐怕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朱军门煞费心机，好不容易组织起的如此规模的进剿，却会被我于某打的惨败，恐怕不是我于某落得没有下场，倒是这朱军门先要落得一个没有下场的地步吧！

既然于某处处忍让，不愿和官府为敌并无作用，那么我于某又还为何要像以前那样，处处忍让呢？

这次于某来此地，你们不能怪我，这是你们官府咎由自取，才招至如此难堪！

温先生就莫要再提什么惜才了，要是早点你们明白这个道理的话，又至于闹到如此地步？

温先生还是直说，这一次藩台大人派你过来有什么事情吧！我于某也不是不讲理之人，倒是愿闻其详！

这样说话也不方便，来人，赐座看茶！”

两国交兵不斩来使，虽然现在于孝天和福建官府尚处于敌对状态，可是对于这个官府派来的使臣，于孝天也不打算太过折辱于他，于是命人拿来椅子，并且看茶给他。

温流芳这次感觉好了点，总算是混的能坐下说话了，不过刚才于孝天的话，还是让他很不爽，虽然于孝天说的是实话，可是这话说得太直白了一些，让他很有点下不来台，心中暗骂贼就是贼，粗鄙不堪！

但是他也不得不承认，于孝天把现在福建官府的窘状看的很明白，说说话这次蔡善继派他过来，确确实实是于孝天说的那样，福建官方在遭到南日岛一败涂地之后，确实已经是后继乏力，海面上现在除了张嘉策还有几十条战船，可以充充门面以外，基本上已经拿出任何可以和海狼叫板的实力了。

而海舟师雄大，盘踞在海上，后面有台员岛的老巢，前面又控制着南日岛，进而这次又抢占了海坛岛，直接威胁到了福州的安全，现如今又抢夺了金门岛和厦门岛，包括湄洲湾的湄洲岛，整个福建沿海一带著名的大岛，现如今除了东山岛还在褚彩老手中之外，其余的基本上都落在了海狼的控制之中。

海狼可以乘其舟船，在海面上来去纵横，进可攻，退可守，福建官府就

算是现在陆师齐全，只要舟师不济，照样也拿他们没有一点办法。

说实在的，这一次朱一冯还是太过轻敌了，自以为经过他一年来的整顿，福建水师已经实力恢复，可以和海狼一决胜负了，可是实际上来看，朱一冯实在是错的没边，以福建水师的实力，根本就不是人家海狼的对手。

而且现在让他们感到恐惧的是，这于孝天不但率领他的舟师船队在南日岛击溃了福建水师，而且还提前将红毛人派来助战的那支大夹板船的船队，也早已干掉，打红毛人了一个全军覆没。

这一点更让福建官方感到惊惧不已，因为他们都知道，红毛人的大夹板船的威力何其厉害，当年南军门在福建主政的时候，发起的澎湖之战，福建官方集中了一二百条战船赴澎湖和红毛人一战。

红毛人仅凭数条大小夹板船纵横于澎湖列岛之间，官军水师根本拿其没有一点办法，被他们摧毁战船数十条之多，险一些导致水师崩溃。

后来还是赖于水师采用了火攻的战术，才遏制了红毛人的战船，但是仅仅是遏制而已，想要将其击败，却还是拿他们没有一点办法。

没成想在他们看来几乎是不可战胜的红毛人的船队，居然也被海狼打的全军覆没，这海狼的舟师战力之强，已经超出了他们认知的范围。

而这么一支海上的强贼，原本在福建沿海一带，并不算是太过嚣张，虽然他们控制了大片渔场，还插手陆上的渔市，往来于陆上做买卖，但是这几年来，并未太多的袭扰岸上。

这一点他们官方不少当官的还是有关识的，如果不是朱钦相和朱一冯执意要进剿海狼的话，他们这些当官的倒是乐见其成，并不认为海狼的存在对他们有何不可。

而且自从海狼壮大之后，这些年来先是干掉了北边的陈九，平靖了福宁州沿海一带，进而又剿灭了福建沿海大批小股海盗，要么将其逐走，要么将其消灭或者吞并，使得福建沿海一带的海盗袭岸事件日益减轻。

如果不是朱钦相想要对付海狼的话，于孝天也不至于当初主动大举袭岸并且炮击莆禧所城，火烧南日水寨，攻打崇武所。

这一次又是朱一冯主动集结福建舟师，并且调集大批官军陆师，想要将海狼逐出南日岛，进而将海狼逐离福建沿海一带，于孝天也不至于这次如此大动干戈，率部前来攻打海澄等地，并且派出船队，接连拔掉官府设在沿海的那些卫所港口码头。

所以某种程度上来说，这一次的事件，还是福建官方导致的，以至于现在搞得他们是骑虎难下，只能灰溜溜的主动服软，跑来找于孝天说好话。

想到这里，温流芳不禁为自己感到有些悲哀，作为官方，他虽然身无官职，可是毕竟他代表的是大明朝廷，他堂堂一个举人出身的士子，藩台的幕僚，却要来这里低三下四的给一个海盗说软话，实在是悲哀。

“好了，刚才多有冒犯，还望温先生莫要介意，既然温先生来了，那么不妨就说说你此行的目的好了！”于孝天待温流芳坐下之后，收起了刚才表现出的那种狂傲之举，开始和颜悦色的对温流芳说道。

温流芳看到于孝天态度转变，心里面多少舒服了一点，心道今天这次过来，看来事情还是有门的，虽然这个于孝天刚才看上去狂傲无比，但是现在他的态度却转变了许多，这应该是先给他一个下马威，其实他内心还是对官府有所忌惮的。

于是他清了清嗓子，开口对于孝天说道：“不瞒于当家，此次学生过来，确实是有事要和于当家商量。

刚才学生说过了，虽然于当家此次闯下了滔天大祸，但是我们藩台大人却还是爱惜于当家乃是一个人才，并不愿意就此看着于当家带着你手下如此多的弟兄，继续如此下去，乃至闹到事情无可挽回之地！

于当家既然有如此本事，就该效力于朝廷，为圣上效力，而不是仗着眼下的势力，为祸民间！

此次学生受藩台大人所托，来此就是想要规劝于当家，虽然眼下看上去于当家你们暂时横行无忌，可是以你们的实力，又岂能于大明天下为敌？”

（实在不好意思，今天出去办事，回来晚了，两章一起更了！一会儿就更新第二章！另外特别鸣谢胡噜呼噜和钉子在菊花二位老朋友的打赏！）

第二百二十三章交锋2

温流芳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看了看于孝天的脸色，见于孝天似乎并无多大反应之后，便接着继续说道：“一旦于当家如此下去，迟早有一天，恐怕会招致朝廷大举来剿，到时候恐怕就不是眼下这样，在朝廷大军兵锋所指之下，恐怕到时候于当家后悔晚矣！就算是你们兵船再多，到时候在朝廷大军面前，一样也要灰飞烟灭！”

所以说，识时务者为俊杰，趁着眼下事情还未闹到不可挽回的地步，学生要奉劝于当家一句，适可而止，倒不如现在归顺朝廷，藩台大人可以陈明当今圣上，为于当家求个官职，今后为朝廷效力，远比现如今你们在海上啸聚为祸要强！”

听着温流芳的话，于孝天开始还忍着没吭声，但是越听越觉得好笑，因为看上去温流芳说的是慷慨激昂，似乎当今朝廷派大军来剿他海狼，只是分分钟的事情，实际上他比谁都看得清楚，现在大明的窘境，眼下大明北有建奴，南有奢安之乱，西边陕西等地，流民遍地已经是狼烟四起。

现如今就算是他把福建沿海这边捅破天，以大明朝廷目前的情况，也万难调集大批兵马跑来跟他大打出手。

更何况当今的京师宫中那个皇帝，这会儿的兴趣根本就不在治理国家上面，整日间正忙活着玩儿他的木工活，油漆活，朝廷的大事基本上都抓在魏忠贤那个阉臣手中，魏忠贤现在正忙着跟东林党斗，谁有工夫来管他的事情呀！

所以看上去温流芳的话说的是很有点道理，实际上他这么说，只是给福建官方拉一块遮羞布，吓唬吓唬他于孝天罢了！整个是外强中干，色厉内荏！

“哈哈……”于孝天等温流芳说完之后，实在是忍不住放声大笑了起来。

温流芳本来以为这番话能震慑一下这于孝天，但是没想到他的话音未落，于孝天便狂笑了起来，顿时脸色变得铁青，怒道：“不知于当家大笑又是何故？难道于当家认为学生所说，只是在危言耸听不成？难不成于当家认为，现在以你们的力量，便可以和整个大明为敌不成？哼哼！”

于孝天用力收住了大笑，强忍着笑意，对温流芳说道：“温先生，你还问我为何发笑？实话告诉你吧，恐怕你不知道的是我于某是从小被吓大的！”

温先生说这么多，说来说去，都是朝廷派大军来剿我海狼，但是却未听

温先生说一句，福建方面要如何对付我！

不是我于某狂妄，即便是朝廷发大军来剿我海狼，可是我想问问温先生，朝廷又用什么来剿我于某呢？

难不成百万大军游泳来剿灭于某吗？笑话！

温先生口口声声说我于某为祸福建，但是请温先生告诉我，我于某之前如何为祸过福建沿海一带百姓了？

在于某建立起海狼之前，福建沿海海贼多如牛毛，几乎每天都有海贼骚扰岸上之事，沿海渔民不敢离岸出海打渔，渔霸横行于市，盘剥渔民？官府又做了什么？

可是自我海狼成立之后，虽然不敢说还福建沿海一个太平，但是起码于某敢说，以前多如牛毛的海盗却少了很多，沿岸百姓被海盗祸害的次数日益减少，渔民可以放心出海打渔，渔市可以公平买卖！沿海流民我于某进行收容安置，让官府少了多少麻烦？

商船可以顺利安全通过我所控海面，而不必在担心被海盗侵袭，这些事情本来应该是官府所为，但是多少年来官府又做了什么？

现在看到我于某平靖了海上，便将我于某视作眼中钉肉中刺，屡屡试图发兵来剿，试图将我于某置于死地！

幸好我于某并没有你们想的那样无能，屡次三番击败福建官军，以至于现在福建官军水师近乎全灭。

现在倒好，藩台大人才想起来觉得于某乃是个人才，妄言什么惜才！那么请问温先生，藩台大人想要招抚与我，又能给于某什么？把总？还是千总？抑或是个守备？哈哈！不瞒温先生，于某还真就不怎么看重这个！

今日温先生又搬出朝廷大军，试图借当今朝廷大军来震慑于某，实话告诉你好了！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温先生请回去好了！

想要凭着朝廷来压服于某，温先生不必再打这样的主意，于某如果怕的话，也不会干这行，藩台大人有本事的话，尽管调兵来剿我于某便是！于某在此恭候朝廷大军前来，我也想看看，温先生口中的朝廷大军能奈我何！”

“你……”温流芳听罢了于孝天这方狂妄到极点的话之后，气的是脸色铁青，当场便拍案而起，指着于孝天气的说不出话。

看到温流芳蹦起来，旁边侍立在于孝天后面的刘旺还有赵四都猛然上前

一步，将手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用冰冷的眼神盯着温流芳，摆明了只要温流芳敢有半点不轨之举，他们肯定会毫不犹豫的拔刀挥向他。

温流芳本来想要发作，但是当看到于孝天背后那两个虎视眈眈用冰冷眼神盯着自己的壮汉之后，顿时就吓出了一身冷汗，这气势顿时就弱了下去。

虽然他恼怒于孝天这家伙太过嚣张，但是仔细想想于孝天的话，却有些在理，因为他也在福建生活了这么长时间，对于海狼这几年在海上的所作所为当然也有所耳闻，甚至可以说相当清楚。

海狼虽然身为海贼不假，可是他们行事作风，却跟其它海贼迥然不同，海狼身为海盗，却善于建立秩序，并且以商为重，并不像其它海盗那样，经常袭扰岸上，靠着劫掠为生。

虽然那些海盗同样也亦盗亦商，但是却以劫掠为主业，时常袭扰岸上，抢劫财货绑架肉票，强行裹挟百姓下海入伙。

海狼在坐大之后，起码这三年来，福州、福宁、兴化府沿海一带的海面平靖了许多，这一点谁都没法否认。

倒是因为朱钦相试图要剿灭海狼，却招致了海狼的报复，大举袭扰岸上一段时间，但是在朱钦相倒台之后，海狼还是收敛了很多，使得沿海再次归于平静。

如果这一次不是朱一冯执意要一雪当初福建官方之辱，一意孤行要集兵清剿海狼，进攻南日岛的话，双方其实可以继续相安无事下去，海狼在海上发他的财，官府在陆上管官府的事。

事情绝对发展不到现如今的地步，以至于现在整个福建官方，都陷入了现如今如此尴尬的局面之中。

他也不得不承认，于孝天把当今时局看的恨透，现如今大明早已不是以前太平盛世的时候了，现在的大明想要集结大批兵马，对海狼进剿，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就算是现在大明能集结一批兵马前来福建助战，客军入境，其实不见得比海狼强到哪儿去，客军一旦进入福建，他们才不会爱惜地方，沿途所过之处，恐怕要比土匪还要厉害许多。

而且即便是朝廷派兵来了，又能如何？海狼大不了可以一走了之，他们在海上舟船众多，来去自如，想打什么地方，就打什么地方，而福建现在水师几乎全灭，就算是朝廷派来大批官军，也只能望海徒之奈何，福建沿海这么长海岸线，官军就算是来的再多，难道还能把海岸线排满不成？

所以海狼现在是进可攻，退可守，根本就不怕官军大军来剿，想要对付他们，恐怕是连广东那边的水师都调过来，也不见得是他们的对手。

更何况现在大明根本没有足够的财力，发动一场如此大规模的几省联合会剿，万一要是朝廷发疯了，真的采取几省会剿的话，估计最倒霉的还是福建，福建作为地主，肯定要承担绝大部分军费，到时候就算是把所有藩库以及地方的库房扫干净，也拿不出这么多军费。

所以温流芳刚才振振有词，说什么朝廷大军来剿，只是在吓唬于孝天罢了，要是真格的这么说的话，海狼没完，他们福建就完了！

想到这里，温流芳只觉得身体的力气仿佛被抽空了一般，底牌既然被人家都看透了，那么他还能说什么？另外他刚才说蔡善继想要招抚于孝天，但是以蔡善继目前的身份和地位，就算是招抚于孝天，充其量也就是能给他一个千总的官职就算是不错了，再高的话，蔡善继估计也拿不出来。

于孝天把话说的也很明白，他对这样的官职，根本就没放在眼里，区区一个千总、守备根本就不足以将其招安，所以招抚之事，这次估计也没什么戏。

接下来他要么只能掉头就走，要么就只能老老实实的和海狼谈判，尽可能将这次的事情压下去，避免海狼继续大规模的对福建沿海进行扫荡。

现在于孝天只是打下了几个卫城，这倒还不算是太大的事情，但是一旦这于孝天发狠的话，接下来打下几座县城，甚至攻打沿海几座府城的话，那么这一次福建恐怕就彻底按不下去这件事了。

不但是这次朱一冯要倒霉，恐怕三司上下包括地方官，都要跟着一起倒霉，朝廷那边最忌讳的就是城池被破，事情发展到这种地步的话，那么福建的局势恐怕就谁都没法控制了。

第二百二十四章停战条件

而且这一次蔡善继之所以派温流芳来招抚于孝天，也是有私心的，现在任谁都看出来，朱一冯在南日岛兵败的时候，官位已经不保，他这一任巡抚已经算是当到头了。

但是接下来由谁来当这个福建巡抚，不少人都很有想法，起码现在的蔡善继就对这个位子很有点想法，因为当初朱钦相被罢官之后，朱一冯就是布政使司右参政兼按察使，就从福建被提拔起来的。

这一次朱一冯丢官，弄不好朝廷可能还会从福建本地提拔官员接任这个福建巡抚之职，而目前看来，对这个位置最有利的挑战者，就是蔡善继。

而且蔡善继和朱一冯关系不算很好，朱一冯这次被罢免应该牵扯不到他蔡善继，黑锅可以都让朱一冯背，他只需要在这个时候，能力挽狂澜，止住海狼之乱，那么就很有可能因为这件事立下大功，问鼎福建巡抚的这个位置。

这才是蔡善继这次派温流芳前来这里招安于孝天的主要原因，这个时候如果万一能将于孝天招安，为他所用的话，他不但可以立功，而且还可以拥有一支可用的军事力量，今后只要扫平福建海面，这功劳就大大的了！

别说是巡抚了，如果真的能达到这个目的的话，甚至下一步还有再向上一步的可能性，当个总督也不见得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温流芳是背着蔡善继这样的小心思，前来中左所找于孝天的，但是这才一个照面，温流芳的底牌就被于孝天看了个通透。

现在看来，吓唬于孝天是做不到了，而且招安于孝天的可能性也不是很大，因为于孝天显然已经看出蔡善继在招安他这件事上，手头能开出的条件并不会太高，对这样的条件，于孝天似乎根本不放在眼里。

但是冷静下来仔细想一想，温流芳却又发现，于孝天似乎也没有彻彻底底要跟官府死耗到底的架势。

起码现在于孝天给他谈的机会了，而且虽然他直言不怕官军来剿，也不愿意接受招安，可是却还是隐约之间，透出了一丝有回旋余地的可能。

想到这一点之后，温流芳心情多少好了一些，摇头叹息了一声，抱拳对于孝天说道：“于当家果真厉害，可谓是目光如炬呀！既然如此，那么学生还是想要提醒一下于当家。

虽然于当家眼下势大，暂时看来福建方面对你们海狼并无太多的办法，可是接下来如果于当家继续如此胆大妄为下去，迟早有一天会招致官军大举来剿，想必于当家也不愿意看到这样的情况吧！

所以既然如此，我们不妨就说说该如何了结此事吧……”

于孝天坐在临时的书房之中，对面坐着林易阳，两个人一边品茶，一边说话。

“大当家对这次官府的表态有何看法？”林易阳看着于孝天的眼睛，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悠然自得的吹了吹茶碗之中水面上一片茶叶，轻饮了一口笑道：“招安之事，暂时我是不会考虑的！

但是继续这么下去，也不是一个办法！虽然现在我们掌握了主动权，福建官方确实拿我们没有办法。

可是一直这么打下去，我们会耽误很多正事！以我们目前的实力，虽然可以和福建抗衡，但是却不能和整个大明抗衡。

我们要靠着做通海的买卖来维持，如果长久处于这种战争状态，官府耗得起，我们反倒耗不起！

我们的生意货源主要来自福建陆上，虽然也可以从广东、浙江进货，可是毕竟路途遥远，这么做并不划算。

短时间的话倒是无妨，长时间的话，对我们很不利，所以这一次我们到了这一步，也差不多该见好就收了！

我们的目标其实已经达到，这个围头湾已经被我们控制，今后这里将会成为我们的财源之地！

如果始终打下去的话，我们可以说是空踞宝山，却无法攫取半分财源，所以见好就收，眼下必须要让福建官方，默认我们对这一带的控制才行！”

林易阳点点头道：“大当家想的很周到，但是目前的问题却是福建官方可能会答应咱们的条件吗？这围头湾乃是福建官府盯着的重地，不管金门还是中左乃至是高浦城，都是官府的卫所之地，官府岂能轻易答应？蔡善继又如何敢答应？”

于孝天抬眼看了林易阳一下，放下茶碗说道：“这就要看林先生怎么帮我想办法了！这个围头湾我不会再还给官府的，但是这仗也要停，具体怎么

做，我倒只是想听听林先生能拿出什么主意！”

林易阳低下头沉默了一阵，默默的品着茶，于孝天也不催他，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很享受的品他的茶。

过了一阵之后，林易阳抬头苦笑了一下道：“大当家这是给学生出了个难题呀！大当家不愿意接受招安，但是又要长期控制围头湾，还要福建官方默认这一点，确实着实难办！”

属下刚才想了一阵，这件事确实不好办！不过既然大当家要属下想办法，那么属下也只能想到，唯有这么做恐怕才有一些可能！”

于孝天放下了茶碗，看着林易阳道：“哦？那么林先生就说说吧！到底该怎么办，才能让官方默认我们对围头湾的实际控制呢？……”

温流芳在中左所呆了两天，当于孝天提出条件的时候，温流芳还是一下就蹦了起来，摇头道：“不成！这绝对不可能！如果要停战的话，藩台大人就算是想办法给你们一些补偿，但是于当家你们必须要退出围头湾才行！否则的话这件事绝对不能谈成！”

至于于当家提出的恢复茂盛源，这件事在下以为不是什么问题，藩台大人肯定会满足于当家的要求。

还望于当家退一步为好，这件事漫说是藩台大人了，就算是新来一任巡抚，恐怕也不敢答应于当家的条件！”

于孝天摇头道：“这个围头湾我要定了，金门、中左、高浦这几个地方，我不会再退出来的！如果要让我退一步的话，福全所那边我可以不涉足，这已经是我最后的条件了！”

至于藩台大人同意不同意，那就是你们的事情了，请温先生先回去，将于某的这些条件，给藩台大人说一下，请藩台大人定夺好了！

我给你们十天时间，同安县城我可以先不打，但是十天之后，如果藩台大人拿不定主意的话，那么我就要打同安县城，并且同时攻打福全千户所！”

温流芳气的是浑身直哆嗦，瞪着眼对于孝天问道：“难道于当家就没有一点回旋的余地了吗？”

“没有！这已经是我最后的条件了！该何去何从，就看蔡大人的决断了！”于孝天毫不客气的摇头说道。

温流芳看于孝天断然拒绝了他的要求，也知道今天继续留下来谈已经没

有用了，现在他必须先返回泉州，将这件事告诉蔡善继才行，这种事必须要让蔡善继拿个主意，他是没法来做这样的决定的。

于是温流芳这能垂头丧气的告辞，被人送到了码头上，这次他也没有乘坐来时的小船，为了快一点回到泉州城，于孝天专门给他派了一条飞字号快船，命船长用最快的速度，将温流芳送往泉州，并且在泉州湾内的大坠岛等候消息。

温流芳乘船一刻不敢耽搁，立即便赶回了泉州城，这个时候蔡善继亲临泉州城，正在泉州城等候他的消息。

路上无话，温流芳回到泉州城内，立即便求见蔡善继，将于孝天开列出的条件一一给蔡善继说了一遍。

这一次于孝天给蔡善继开出了这么几条主要的条件。

第一：福建官方如果想要让海狼停止接下来的军事行动的话，就必须要是赔偿海狼十万两白银，而且必须是官银，一钱都不能少，这已经是最低限额了。

第二：福建官方要准许茂盛源恢复营业，归还当初抄没茂盛源的财物，如果已经找不到的话，要按价赔偿，以后不许干涉茂盛源的生意。

第三：以后海狼拥有对围头湾的实际控制权，包括岸上的高浦城，另外厦门岛和金门岛也要归于海狼的实际控制，另外围头角也归于海狼的控制！说白了，就是海狼要对整个围头拥有实际控制权，在这里充作海狼的港口，做通海贸易，官府不得干涉！

第四：对于这一次福建官方和海狼的冲突中，被俘的官军军将以及一些吏员，准许他们家人交赎金将其赎回，每个人官职不同，定出不同的价位，交钱就可以赎人，另外对于一些战死的军将的尸体，他们的家人也可以出钱赎回，但是海狼可以将南日岛自刎身死的陈文灿的遗骸，免费交还给他的家人，当然如果当兵的家人愿意出钱赎回他们的话，也可以照此办理。

第五：海狼的商船，今后可以任意进出福建沿海任何港口，当地官府不得对其进行收税或者盘查干涉！

这五条是此次于孝天对蔡善继提出的最重要的五个条件，只要蔡善继做到的话，那么海狼就停止一切对福建的军事行动，并且以后会约束部下，尽可能的减少对福建沿海的袭扰。

当温流芳把这五个条件对蔡善继说了一遍之后，蔡善继当时脸就气白了，直接抓起了桌子上的一个玉石镇尺，便重重的摔在了青砖地面上，当场

把这块玉石镇尺摔的粉碎。

（新的一月开始了！差点忘了大吼一声，弟兄们，我要月票！这是面子问题，拜托弟兄们了！）

第二百二十五章延平官军

“放肆！无耻！”蔡善继当场便怒喝道。

温流芳也愤愤的说道：“如何不是！学生在中左所的时候，便苦苦相劝，但是此獠坚决不肯松口，并且限定十天之内答应他的条件，否则的话就攻下同安县城和福全千户所！”

蔡善继一听更是怒不可遏，起身在书房之中到处来回走动，低着头脸阴沉的想要滴水一般，实在忍不住自言自语道：“岂有此理，岂有此理！简直是岂有此理！”

蔡善继连说三声岂有此理，可见这会儿他心中是如何愤怒了，他毕竟是堂堂福建的左布政使，暂时署理福建军民两务，可是现在却要被一个海贼威胁，逼着他同意海贼开出的条件。

其它条件倒是还好说，但是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要他将围头湾一带，交给海狼控制这一条，他说什么都不敢答应，这就跟割地是一个性质，此事如果他答应的话，事后传出去任谁只要一纸弹章，便可以要他全家性命，就算是他不想让这件事继续下去，也不能答应这个条件。

至于赔款这件事，他倒是觉得问题不大，福建毕竟有这么多府，十万两白银看上去不少，但是对于整个福建来说，还是能凑出来的，甚至不需要动用藩库，只要在夏收和秋收的时候，稍微在赋税上做点手脚，就可以将帐头抹平。

其它的如重开茂盛源和赎人的事情以及各地港口允许海狼商船自由进出，也都不是大事，大不了睁只眼闭只眼这事儿就过去了。

独独是让海狼霸占围头湾这一条，他说什么都不能答应也不敢答应。

“那么这个于贼对于招安之事又是如何反应的？”忽然间蔡善继灵机一动，想起了另外一件更重要的事情，赶紧转身对温流芳问道，这次这于孝天提出要控制围头湾，如果他肯接受招安的话，那么这件事倒是就好办多了，只要姓于的接受招安，给他一个千总或者守备的名头，令其率部屯驻在围头一带，那么这件事对外就好说多了。

温流芳脸上露出了一副苦笑，摇头道：“回禀大人，这个于贼对于招安之事，并不感兴趣，他觉得大人可以开给他的官职太低，所以无意接受招安！”

蔡善继只觉得一个头两个大，心中更是大骂于孝天是个混帐东西，瞪着眼对蔡善继问道：“他难道知道本官一旦招安于他的话，会给他何等官职

吗？”

温流芳点点头道：“他大致猜出来了，于贼认为，就算是大人招安于他，最多也就是给他一个千总了不得了！而于贼对于这样一个官职，根本不感兴趣，所以招安之事，最终并未谈成！”

“那么此次你前去中左所，看到的海狼部众表现如何？”蔡善继接着问道。

温流芳再次苦笑了起来，毫不避讳的答道：“虽然此次学生到中左所，并未见到多少海狼部众，但是据学生观察，海狼部众各个都十分精悍，而且能做到令行禁止，绝对堪称是一些精锐，曾经受过很严苛的操练才行，虽然这些人只是海贼，但是却并不亚于福州的抚标之中的营兵！

甚至于精神头还要远超过这些抚标的营兵！绝对可以和诸将身边的亲兵相媲美！而且学生还观察到，海狼部众善使火器，不少兵卒都背着一杆鸟铳，装备相当精良，恐怕就算是抚标的标营，也达不到他们的水平！”

蔡善继听罢之后，不由得倒吸一口凉气，一时间也没有了主意，将围头湾一带让给于孝天控制，这件事他是不敢答应的，但是不答应的话，于孝天就会接着沿着福建沿岸大举袭扰岸上，现在不但海狼大举袭扰沿岸一带，就连那个褚彩老，这些日子也跟风而上，开始在漳州沿岸大肆活动了起来，甚至波及到了广东的潮州一带。

如此下去，有越演越烈的可能，现如今临海的许多卫所水寨，都遭到了海狼船队的攻击，水寨接连被毁，卫城接连遭到炮击，不少地方的大户庄堡，也接连被海狼攻破，短短一个多月下来，海狼便裹挟了数万百姓入海而去。

现如今海狼还在同安县一带大举活动，虽然暂时为攻打同安县城，但是却连破数座大庄，隐隐间有要把同安县一带也控制在他们手中的势头。

同安县一日三趟的派人跑到泉州告急，请他派兵前去增援同安县城，但是这会儿他手头要是有足够的兵的话，岂能还派人去找于孝天商量招安的事情呢？

十天时间，于孝天这是向他示威，给他十天考虑，十天之后也就意味着海狼会大举进攻同安县城，那么接下来同安县一旦陷落的话，他的麻烦也就来了。

当初南日岛大败的责任可以推到朱一冯的头上，但是眼下如果同安县城失守的话，这责任恐怕就要让他来扛了。

想到这里蔡善继额头的汗都冒了出来，一时间急的是手足无措，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

正在这个时候，有人前来禀报，说延平府四千官军，在参将刘武汤率领之下，已经进入到了安溪县境内，距离同安县城已经不算太远了。

得知这个消息之后，蔡善继不由得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之前他为没有兵的事情感到手足无措，生怕于孝天在十日之限攻打同安县城。

现如今这延平府来的四千官军，算是给他帮了大忙，虽然这四千官军可能不足以将海狼逐出围头，但是在他看来，只要小心一些，守住同安县城还是问题不大的，毕竟同安县城不再海边，海狼无法利用船上的重炮攻城，四千延平府的官兵，只要接近同安县城，料想同安县之危便可以解决。

只要同安县不失，那么事情就好办，海狼毕竟是海贼，岂能在陆上盘踞时间太长？只要拖下去，局势对官府就有利，接下来只要他想办法调集更多兵力到围头湾一带，便可以将海狼赶回到海里，就算是海狼还占着中左所和金门这几个岛屿，接下来事情也就好办多了。

于是他立即断然拒绝了于孝天的条件，决定利用这四千延平府调来的官军，跟海狼再较量较量。

虽然安溪和同安的直线距离并不是很远，只有区区六十多里左右，但是因为沿途多是山路，要绕路才能进抵同安县城，实际行军的距离大概要超出二百里还多一些。

而官军历来行军速度不快，这是谁都知道的事情，特别是又要走山路，更是一天走不了多少里路。

虽然延平府这四千官军在蔡善继接连催促之下，率军的刘参将也督促手下的官兵加快了速度，可是一天依旧也只是能走出三十里路就算是相当快了。

如此一来从安溪到同安，这四千官军足足走了六天时间，才总算是进入到了同安县城境内。

可是他们的行动却早就被陆上海狼的细作探知，早已先一步报知了于孝天。

于孝天在中左所等了几天的之后，没有见到那个温流芳返回中左所，又获知了一支大约四五千人左右的官兵，此时正在从安溪方向朝同安进兵，便猜出了蔡善继在打什么主意。

“这个藩台大人还真是贼心不死呀！居然想凭着这区区四千官兵，来和咱们再较量较量！既然如此，那么咱们也别太客气了！这送上门的菜，咱们当然是却之不恭了！呵呵！”

于孝天看了看地图之后，直起腰丢下了一支炭笔在地图上，扭头对林易阳说道。

林易阳点点头道：“应该是这样的，蔡善继肯定不敢轻易答应咱们的要求，其它的倒还好说，这将围头湾交给咱们控制这件事，在大当家不肯受抚的情况下，他是无论如何不能答应的！”

这四千官军应该是让他觉得心中有数了，所以他还是想做一次困兽之斗，想用这四千官军来阻止我们攻打同安县城。

当官的最怕的就是城池失守，卫城倒还罢了，但是一旦州府县城被攻克的话，这就是大错！所以蔡善继最怕的就是同安县城失守！

既然如此，那么咱们就再敲打他一下也无妨，只要吃掉这四千官军，那么接下来他就彻底没有办法了！”

“不！我不单单要吃掉他这四千官军，而且还要狠狠的教训教训他才行！传令给李大嘴孟飞二人，命他们自行择地择机，将这几千官军给我吃掉，一个都不能让他们跑！”

另外让刘一刀过来一趟！我有事要吩咐他做！”

下午的时候，刘一刀得知于孝天召见他，从金门那边来到了中左所，见到了于孝天，于孝天对刘一刀如此如此面授机宜了一番，刘一刀立即挺身答道：“请大当家放心，属下一定把事情办好！”

两天之后，一路疾行的延平府过来的官兵，终于抵达了同安县城西北方向大概十几里左右的罗田村一带。

罗田村乃是从安溪到同安县城的必经之路，处于两山之间的山沟之中，这里最宽阔的地方，大概有一里左右，一条官道正好从罗田村的村外经过。

待到参将刘武汤率兵进抵到罗田村北面五里左右的时候，探马飞马回报，说罗田村被一伙武装已经攻占，大约有一千二三百人左右的敌兵，这个时候已经堵在了他们前往同安县城的去路上，在罗田村外扎下了大营。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弟兄们，看看你们手头，有没有月票，赏给寒风我吧！）

第二百二十六章罗田村

刘武汤闻讯立即下令官军停止前进，就地暂时扎营，并且将军中千总守备都招到了面前，商议接下来该怎么办。

刘武汤看了一番地图，暗骂了起来，这伙挡住他们去路的贼人，不用想也知道是谁，现如今能在同安县城内，深入到如此深的地方来阻挡他们去路的，除了海狼部众之外，恐怕再也找不到第二家了。

海狼确实是够嚣张的，这一次居然胆敢深入陆上这么深的地方，这根本没把他们官军放在眼里。

而今天他们选的这个地方也实在是太好了，此地两山夹一沟，是直通同安县城的唯一道路，他们在这里扎下营盘，摆明了是要阻截他们前往同安县城救援。

如果今天他不能击退这伙海狼部众的话，那么别说是救援同安县城了，估计连自己都可能不保，而且这一带的地形也对他们很不利，因为这里两山夹一沟，没有足够宽阔的开阔地形可供他们官军展开。

现在他如果想要突破对方的拦截，进抵同安县城的话，那么只有硬着头皮率军突击，一举将这伙海贼冲散，方能冲出山口，进抵同安县城下。

但是如果他想绕路的话，就必须先撤到几十里之外，绕路到泉州府那边，才能绕到同安县城，这一来便又增加了一二百里的路程。

要知道他们从延平府过来，这一路上走的可并不轻松，沿途几乎都是山路，单是步兵行军的话倒是还好说一些，可是这四千官兵人吃马嚼的，每天就要消耗不少粮食，就算是沿途官府给他们进行一些供给，但是大部分时间，他们还是要带不少粮食的。

大明的官兵出门打仗，可是不讲究，平时在驻地的时候，当官的作威作福欺压他们也就罢了，但是一旦出门打仗，当官的也要对手下兵卒们好一点，否则的话谁也不敢保证，上阵的时候这些官兵会不会对他们后背来一刀，就算是不调转枪尖对他们，一旦指望他们上阵厮杀的时候，当场来个哄堂大散当官的照样没辙。

所以在出门行军打仗的路上，军官往往都会想办法让当兵的吃饱甚至吃好一些，怕的就是当兵的在路上不肯走，耽误行军是小，一旦哗变就麻烦大了。

但是想要让官兵吃好吃饱，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他们除了沿途要让

所过之地的官府给他们提供一些粮草之外，还惯用的办法就是对沿途村庄进行勒索，强迫村庄给他们提供粮食。

一些当兵的干脆一路走，一路抢，搞得老百姓只要一听说他们那儿要过官兵，有些人立即收拾东西逃到了山中躲藏了起来，一些村庄干脆紧闭寨门，说什么都不让官兵进去，官兵逼得紧了，他们干脆就拿起刀枪，跟官兵干。

所以这官军的名声在老百姓心中可谓是臭到了极点了，包括地方官也都清楚这一点，不是实在没有办法，是不会轻易从别的地方调官军作战的，怕的就是这些官兵到异地作战的时候，过境之处搞得老百姓民怨极大。

可是现在福建官方已经是没有一点办法，所以才不得不从延平府和汀州府调兵，要不然的话，他们沿海一带各府，根本抽不出一点可用的兵马了。

这次刘参将率兵从延平府过来，这一路上走的也算是辛苦，手下官兵军纪败坏，他也不敢让这些官兵做的太过分，否则的话事后地方官员少不了要弹劾于他，所以他只能慢慢的走，生怕路上出什么乱子。

这几天临时替代朱一冯在福建视事的左布政使兼巡海道蔡善继，每天都派人赶到他的军前，着令他加速进兵，务必要在五天之内兵抵同安县城下，现在他已经拖延了两日，如果再拖下去的话，少不了事后会被这个左参政狠狠的弹劾他一笔。

现在还没有彻底到大明末世的时候，虽然军将们平时很嚣张，但是还没有到他们可以像大明末世的军将那样，尾大不掉的程度，武将的地位还是很低，文官依旧是压他们一头，所以这个刘参将也不敢太不把蔡善继的话当成耳旁风。

今日当得知有这么一支海狼的兵马在罗田村一带拦住他们的去路之后，这个刘参将想了一下，召集手下的千总守备们商量了一番，认为以他们的兵力占优的情况下，只要卯足劲，击破这伙海贼还是没什么问题的。

要不然的话，被这么点贼军吓退，还要绕道，耽误事不说，事后传出去，估计会被那些文官喷死，所以眼下他们唯有击破这伙拦路贼人，而且这么做有好处，就是在抵达同安县城之前，可以大举提振一下士气。

另外这次海狼袭岸应该上岸的贼兵并不是很多，只要将其击溃，那么弄不好他们就是首功。

所以刘参将在下定决心之后，立即开始整军列队，点兵排将，开始做接战的准备，可是他却忘了一点，那就是海狼的步军可不是一般的步军，前些日子南日岛之战，海狼步军可是以少胜多，击败了福建六千多精锐官兵。

孟飞嘴里叼了一根草，背着手腰杆笔直，来回在阵前踱步，而他的背后，则是一千多整肃的海狼步兵，毫无声息的结阵肃立，队列如同刀切的豆腐块一般，无形之中，散发着一股肃杀的气氛。

每个人脸上都不带一丝表情，只是挺胸站在那里，各个腰杆挺直，如同标枪一般，队列之中，长枪如林，火枪手的火枪枪托都放在脚边，手持着火枪的枪身，仿佛钢浇铁铸的一般，令人看过去之后，产生出一种不动如山的感觉。

队列中间位置，一杆一丈多高的旗杆上飘荡着一面海狼大旗，在旗子边缘的白色部分，用红线绣着海狼陆师第二营几个小字，这面旗乃是海狼陆军第二整编营的营旗，在队伍之中，还有稍小一些的几面连队旗，和更小的一些军旗，随风猎猎飘扬着，山谷中因为有他们的存在之后，更是显出了一片肃杀的气氛。

远处山道上，这个时候已经传来了人喊马嘶的声音，一些官军探马不断的出现在他们视野之中，远远的观望着他们，按照距离来说，现在如果让狙击手使用精度海狼步枪的话，已经可以射杀那些官军斥候。

但是孟飞却禁止营里面的狙击手在这个时候开枪射击，因为一旦这个时候开枪，虽然可以打掉敌军的探马，但是却暴露了海狼步枪射程远的优势，他要等，等官军开始发动冲锋的时候，再给官军来个迎头痛击，到时候官军知道厉害了，也已经晚了。

又过了一阵之后，路的尽头开始出现大批的官军的身影，一面面官军的大旗以及各种军将的认旗飘扬着，黑乎乎的人群列着并不整齐的队伍，开到了海狼队阵的正面大约一里左右的距离上，才缓缓的停止了行进。

因为这一带地势比较逼仄，官军数千人不能全部展开，正面上官军只摆了大概两千步军，列成了四个队阵，将整个山谷的填的满当当的，其余的官兵则在后面列队，因为刘参将没打算在这里宿营，所以他们随军携带的辎重也跟在队尾，只等前面的兵马将海狼击退之后，他们便马上继续前进。

官军在列阵完毕之后，刘参将在军中骑在一匹蒙古战马上，脚踩马镫，站起身子，远远的手搭凉棚，朝着海狼的队阵望去。

这个时候正是中午时分，冬季的太阳正值他们的正面，从官军的位置望过去，正好处于逆光状态，刘武汤不由有点皱眉，这样的位置对他们来说有点不利，弓箭手不太容易在逆光的情况下看清楚目标，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弓手的射箭精度。

另外这里的地形也不好，他无法将全部兵力一下投入到战场上，只能分

批进攻，这么一来他的优势兵力多少有点发挥不出来。

而且仔细看了一眼对面的那支海狼的步军队列之后，刘武汤顿时倒吸了一口凉气，因为他毕竟也是带兵的大将，虽然水平不高，但是起码的常识还是有的。

仅仅是这一番观望，他便感觉到今天恐怕没他想的那么简单，对面的这伙海狼部众，根本没有一点贼兵的样子，整个海狼的兵阵虽然并不算大，人数也不算太多，但是却给人产生出一种不动如山的感觉。

这样的军容，是他平生仅见，以前就算是到福州的时候，观看福州那边的抚标操演军阵，福建抚标的官兵也没有能排出眼前海狼贼兵这样整齐的队阵。

作为带兵之人，他怎么不知道从一支军队的队列，就可以看出对方的操练水平，海狼的这支队伍，排列成队阵之后，实在是给人产生出一种强烈的威胁感。

刘武汤心中不由得有点紧张了起来，他自问自己带来的这些官军，就是他手头的那一百多亲兵，恐怕也达不到对方的这种水平，这不由得让他想起了近期听闻的一些消息，陈文灿率领七千官军，对外号称两万雄兵，在南日岛登岛之后，居然被海狼包了饺子打了个全军覆没。

那么今天看来，海狼能全歼陈文灿所部，看来不是什么侥幸，他今天弄不好是踢到铁板了。

可是事到如今，他已经来不及再调整了，只能硬着头皮打一场了，因为一旦这会儿他要是知难而退，下令后撤的话，海狼只需要扑上来一通掩杀，到时候他这几千兵马就完蛋了。

军将们就算是再蠢，也明白在战场上临阵后撤的后果，不战而退对于士气的打击很大，稍有不慎后退就可能被人所乘，最终导致崩盘溃退。

（废话不多说了，继续求月票！这个月依旧保持每天两更！决不食言！）

第二百二十七章对攻1

所以既然来了，不打一场就走，显然是说不过去的，于是他强打精神，深吸一口气暗自给自己鼓了鼓劲，招手道：“冯千总何在？”

一个身披铁甲的军将立即便出列，朝着刘武汤奔来，双手抱拳大声答道：“末将在！”

“冯千总，你率你部兵将，打第一阵，务求一阵破敌！另外刘千总、吴千总何在？”

“末将在！”又有两个军将奔出队列，来到刘武汤面前双手抱拳应道。

“你们二人率你部兵将，紧随冯千总队阵之后，跟上，随时接应冯千总，一旦万一冯千总无法突破贼阵的话，接应他们收兵回来，不得让贼军追击！”

两个被点到的军将也都赶紧答应了下来。

“你们现在就率队出战，本将在后面替你们压阵，一旦你们冲开敌阵，本将便立即率部掩杀贼军，务求一战击溃这支贼兵！不得有误！”

被点到的三个军将，都赶紧大声应命道：“卑职遵命！”

说罢之后三人各自辖区开始准备，那个被点名打头阵的冯姓千总，一边走一边心中暗骂，他被点名打头阵，不是因为他的兵将能打，而是因为他和刘武汤关系不够近，其它几个千总，不是他的远亲，就是他的老部下，只有他自己，是这次被抽调过来帮忙的，在刘武汤手下，他算是外来人。

这打头阵的事情，刘武汤不让他手下亲近的人去做，点名要他率部去干，这心眼实在是太坏了。

但是冯千总也不敢说不去，阵前抗命的话，就算他是千总，刘武汤也能当场下令将他斩了，所以不管他愿意不愿意，这头阵他都必须要去打。

于是他下去之后，吆喝着将他手下的五百多官兵带了出来，在阵前又是吆喝又是喝骂，调整着队列，将刀牌手放在了队列最前面，形成一排盾阵，一百多步弓手都放在刀牌手后面，长枪兵则在后压阵，他亲率二十名亲兵，走在队列最后负责督战。

而另外两个千总，也各自点出了他们的部下，一共凑出了一千多兵力，大概比对面海狼的兵力稍多一些，三队人马一千两后，以品字形队列，朝着海狼的阵列缓缓推去。

这一次孟飞率部在这里阻击这伙官军，虽然他昨日赶到了这里，将这里的罗田村打了下来，但是却并未在山谷之中构筑什么工事。

孟飞对自己和手下的步兵们有着充分的信心，打野战对他们来说，是平时训练最多的科目，他非常了解海狼的步兵方阵的威力，这种步兵方阵，极为适合进行野外作战，进可攻，退可守，对付官军这样的兵渣一级的敌人，要是还忙活着去构筑工事的话，实在是太瞧得起这些官兵了。

所以他打算这一次就这么敞开了直接放列，跟这伙官军干一场，让官军见识见识，他海狼陆军的厉害。

在南日岛之战，海狼步兵一战将岛上六七千官军打了个全军覆没，但是消息虽然传到了陆上，可是却没有人见过海狼陆军是怎么干的，所以今天他要让官军真正的知道知道，他海狼陆军的实力。

当看到官军开始调兵遣将，在阵前列队，准备对他们发动攻势的时候，孟飞噗的一口吐出了嘴里面叼着的草叶，冷笑了一身转身大声喝令到：“方阵队列，迎过去！让他们见识见识，什么叫做列队行进！哼哼！弟兄们，都给老子打起精神了，要是这会儿谁他娘的尿裤子的话，看老子不踢烂他的屁股！”

原本面无表情的海狼步兵们听了孟飞的话之后，这才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经过几次跟官兵的交战之后，他们现在都了解了官军的水平。

原本心中对官军存有的一丝敬畏感，在这个时候早已被他们丢到了垃圾堆里面去了。

虽然他们只有一个营的兵力，可是面对对面那些乱糟糟的官军的时候，他们却产生不出一点畏惧的感觉，虽然他们也知道打仗肯定会死人或者受伤，可是在他们看来，这并不可怕，因为官军想要跟他们换命的话，没有十条命，也休想换他们一条命。

再说了，海狼有规矩在先，但凡为了海狼出战，一旦战死的话，他们的家人不用发愁以后没人赡养，他们的家属会受到优待，儿女也会有人照料，大当家给的抚恤绝对可以让他们的家人过上温饱的生活，所以死也没啥可怕的，死后还能被送入陵园之中安葬，享受极高的荣耀。

就算是受伤，海狼陆军也带有随军医官和救护兵，就地就可以给他们救治，万一落下残疾，也不会被海狼抛弃，将会给他们安排新的工作，清清闲闲的继续生活。

所以海狼的士气很高涨，听到孟飞的命令之后，军中立即便响起了哨

声，所有稍息待命的兵将们，全部都呼啦一下，将长枪和火枪上在了肩膀上，随着听到一声长音之后，第一排的兵卒立即便迈出了左腿。

随后每一排士兵，都在前排迈出两步的时候，开始跟进，迈出左腿向前行去，每个人在朝前迈步的同时，还用眼角的余光，关注两侧同袍们的位置，始终保持步伐幅度一致，每一步都踩在了哨声的点上。

如此一列列的士兵鱼贯起步，如同一堵堵人墙一般，朝着前面推进而去，而行进之间，却没有一队人出现歪斜混乱，紧密的队阵开始突然间变得宽厚了起来。

海狼的行动让对面的官军也感到很是惊讶，像这样的情况，他们倒是没有见过，明明看着官军要开始发动攻击了，可是他们不但不就地列队等候，相反却还迎头迎上来。

而且当看到海狼行进的队列之后，他们更是每个人都心头重重的抽了一下，这还是贼兵吗？贼兵哪儿能练出这样的兵呀！同样都是列队行进，他们这边军官们是又跳又骂，前后乱窜连踢带打的才能把队列稳住，而且队列也歪歪扭扭，平时看上去倒是没啥，可是跟海狼的队列一比，他们这边官军的队阵实在是让人没法看了。

在气势上，当海狼的队列一动，官军的气势便又被压下了一大截，士气随即便开始下跌，有些官兵脸上已经露出了恐惧的神色，走路步伐也开始缓慢了下来，甚至有些人干脆干迈腿，就是不朝前走，以至于队形顿时变得更乱了一些。

队中的那些把总、总旗还有小旗官们，眼看着不是办法，只得又喊又骂，拼命的弹压手下的兵卒，逼着他们朝前行进，官军这边队列之中这个热闹呀！只听见军官们的谩骂声和威胁声。

但是反观海狼那边的队阵在行进期间，却始终没有多少人声，只有嘹亮的哨声，不停的在队列之中一声声的响起，士卒们每一步都踩着哨声的点，朝前规律的迈动双腿，一步步的朝着官军行去。

在军将们的卖力弹压之下，官军和海狼的步阵越来越近，孟飞也不骑马招摇，自己主动走到了队列的第一排最右侧，抽出腰刀端在手中，同样也踩着哨声，跟着队列朝前行进。

孟飞一边走，一边暗自计算着双方队列的距离，两百步的时候，他还是没有下令停止前进，队伍之中依旧响着哨声，队列依旧踩着哨声在一步步稳定的朝前推进着。

一百五十步，哨声依旧未停，海狼的队阵，依旧发出着隆隆的脚步声，

保持着匀速朝前运动。

而官军的三个出战的队阵这个时候，随着两军的接近，却越发骚乱了起来，不等海狼的队列停下脚步，他们的军将们自己倒是先大吼着，命令部下停止了前进。

官军的刀牌手在军官们的喝令声中，在前排蹲了下来，用手中盾牌掩住了他们的身体，只露出眼睛，紧张的观望着朝着他们如山一般压过来的海狼步兵方阵，一个个手中的刀微微有些颤抖。

而军中的百多名步弓手还有火枪手，这会儿都密密麻麻的排在了刀牌手后面，形成了两列，纷纷将弓持在手中，从箭囊之中取出了一支箭，手指扣住箭尾，搭在了弓弦上，每个人都紧张的有点哆嗦，虽然那边军将们还在吼着，没有命令不许开弓。

但是有些弓手眼看着海狼队列越来越近，这些官军的心理压力也越来越大，满眼只剩下了如山一般压来的海狼部众，早已经听不到军将的吼声了，忍不住已经开始扣住了弓弦，举臂开始拉开了弓弦，将弓箭对准了迎面而来的那个海狼的步阵。

也不知道是谁先放了第一箭，箭支嗖的一声飞出了官军队阵，朝着海狼的队阵飞去，不等官军的军官看到是谁先放的这一箭，官军阵中那些弓手和少数火枪手便争先恐后的一起发射了起来。

只听砰砰砰一通铙响，官军阵中稀稀落落的腾起了几团硝烟，接着便是飞蝗般的箭支，激射而出，纷纷扬扬的撒向了正朝着他们推过来的海狼队阵。

（召唤月票，弟兄们抬举一下！多谢了！）

第二百二十八章对攻2

走在最前排的那些海狼步兵们，脸上的表情一紧，身体稍稍僵硬了一下，但是却并未影响到他们的步伐，长期以来不断的严苛训练，让他们每个人都已经养成了一种惯性，只要哨声不停，他们便会机械的继续迈动双腿，踩着哨声继续前进，哪怕前面是刀山火海，他们也不能停下来。

孟飞作为陆军的主要将领，又是带过新兵营的教官，曾经没少坑过这些士兵们，有时候他故意命令士兵朝河道里面走，明明前排的士兵已经走到了河边，可是他偏偏不肯下令停止前进，有些士兵本能的停下了脚步，结果这帮停下脚步的士兵，都被拖出去打了屁股。

孟飞更是还曾经让一帮士兵手拿着石块土块，站在行进的队伍正前方，一声令下让他们朝着正在行进的队伍投掷石块，只要队列之中有人本能的闪避或者停下脚步，同样也会立即被揪出去打屁股。

所以长期如此训练下来，海狼的步兵已经形成了一种服从命令保持队列完整的本能，虽然明看着对面官军已经朝着他们放箭，可是他们依旧还是继续本能的踩着哨音，一步步的朝前迈进。

孟飞走在队列的最右侧，看着官军停下脚步，阵中突然间铙箭齐发，顿时又冷笑了一声，现在海狼队阵距离官军队阵还有百多步远的距离，官军便又犯了老毛病，也不管打得着打不着，便开始铙箭乱发。

果不其然，看着官军射的热闹，可是这么远的距离，根本就伤不到海狼的士兵，箭支便纷纷扬扬的洒落在了两军阵前，至于个别铙子，倒是很争气的飞到了海狼步阵前面，甚至于还有的打在了海狼士兵的身上，但是海狼士兵几乎每个人现在都配上了一件护住胸腹的皮甲，这些铙子就算是打在他们的身上，也像是小石子砸了一下一般，根本没有任何威力可言了。

所以看着官军铙箭放的热闹，实际上一同忙活，却一个海狼士兵都没有杀伤，海狼的队阵在孟飞的率领下，依旧滚滚朝前推进，官兵看着弓箭不能射中海狼部众，更加慌张，弓手们更是使出了吃奶的力气，不停的开始发箭，就连军官不断大喝，也无法阻止他们。

箭支嗖嗖的落在海狼队阵前面，插在地面上，很快在海狼的队列前面形成了一片如同芦苇丛一般的箭丛，煞是好看但是却没有一点用处，几百支箭就这么乱蓬蓬的插在地面上，随风微微的抖动着。

孟飞率领海狼步兵们，仿佛没有看到一般，依旧踏着哨声一步步的朝前迈进，他们的步速并不是很快，可是每一步踏出，都齐刷刷的发出一声轰响，仿佛催命鼓的鼓声一般，重重的敲在对面官军的心头。

姓冯的千总在队尾压阵，当看到海狼这样的军容之后，心已经变得冰冷冰冷了，他从未见过如此坚定而且从容的队伍，面对着他们的铙箭，居然能如此一个个都面不改色的压过来，就算是他见过最强的军队，也没人能做到这一点。

孟飞率军当抵近到距离官军大概八十步左右的距离上，第一排的步兵已经快要踏在射的最远的箭支上的时候，他才举起了手中的腰刀，狂吼了一声：“停止前进！”

在队列中吹哨的军官，时刻都在关注着孟飞的举动，当孟飞把腰刀举过头顶的时候，他立即短暂的吹出了两声短音，口中的哨声这才戛然而止。

整个队列之中海狼步兵们，在最后两声短音响起的时候，迅速的调整步伐，坚定的停下了他们的脚步，再看他们的阵型，虽然走出了二百多步，但是他们的方阵却丝毫未乱，依旧如同刀切一般的整齐。

“火枪手瞄准！”孟飞再次喝令道。

在他们出发之前，军中的火枪手已经都完成了第一次装填，扛着枪走过来的时候，他们的枪中已经装好了弹药，随时都可以瞄准发射。

得令的前排火枪手们，当即便哗啦一声，将火枪从肩膀上卸下，完成了一个漂亮的转换动作，枪托随即便抵在了肩膀上面，平端起了火枪，将火枪对准了对面的官军。

“开火……”孟飞猛然间将高举过头的腰刀朝前猛劈了下去，刀尖直指向了对面的官军队阵。

刘武汤被裹胁在乱军之中，在亲兵们的强力维护之下，趴在战马上随着乱军的人潮，朝前拼命的奔逃着。

到现在他自己都没有闹明白，他到底是怎么败的，他派出三个千总，各率一支人马上去攻打贼军队阵，可是贼军队阵却迎面而来，逆着官军的队阵，朝着官军杀来，他只看到自己手下的冯千总的队阵放了一阵箭，开了几铙，紧接着便看到海狼的队阵开始如同火山爆发一般，不停的朝着官军放起了鸟铙。

再接下来，他便看到冯千总的队伍如同雪崩一般的当场崩溃，几百人呼啦啦的便掉头朝着自己这边狂奔而来。

后面两队替冯千总压阵的两个队阵，居然被冯千总的手下一冲而散，也当即成了溃军，海狼对着他们依旧还在不停的施放鸟铙，越是这样，官兵跑

的越快，最终一千多溃兵，一头便撞入了他的本阵。

他本来还在努力的想要约束住这些溃兵，将其重新整队，可是海狼部众这个时候，突然间派出了五百左右的兵力，呐喊一声便端着一支支装上了一柄短剑的火枪，朝着官军猛冲了过来。

不等他重新收拾好这些溃退下来的官兵，海狼的这些贼兵便冲到了官军前面不远处，稍停了一下，便马上对着官军开始鸟铳齐射，刘武汤只看到站在前面的一些官兵，如同被牛撞了一般，一下就被割倒了一大片。

而海狼的贼兵们得理不饶人，一排枪刚放过，马上又是一排火枪齐射，绵延不绝的朝着官军连续齐射了六七次，而刘武汤率领的官军这边，居然连一点还手的机会都没有，就瞬间崩溃了。

几千人在海狼贼兵的追击之下，狂呼乱叫的掉头开始逃窜，本来山道就不够宽，几千人一起逃命，加上后面还有不少辎重车辆，根本来不及掉头，有堵住了溃兵的去路，前面的扭头要逃，后面的还没闹清楚前面发生了什么事情，结果人挤人人推人，几千官军就在山谷里面挤作了一团。

而海狼的那一千多人，这会儿也都呼啦啦衔尾追了上来，他们也不追的太近，总是保持在几十步左右的距离上，不停的一排排的朝着官军放枪。

结果落在后面的官兵就这么一排接着一排的被铳弹割倒在地，其中有些官兵眼看着逃不掉，试图掉头死拼，可是不等他们冲到海狼队列前面，便会被火枪纷纷打翻在地，就算是个别命大的嚎叫着冲到海狼的步阵前面，可是不等他们拼杀，无数支长枪和带着刺刀的火枪，便捅向了他们，瞬间便把他们捅的浑身喷血，扑倒在地。

刘武汤当时就懵了，想要收住溃兵，可是在海狼不停的排枪射击面前，根本无法收拢起来溃兵，最终他自己也只能被乱兵围在其中，裹挟着一起掉头逃走。

亲兵们倒是很尽心，围在他的身边，替他挡着溃兵，一旦有溃兵可能会威胁到刘武汤的安全的时候，这些亲兵们便不管三七二十一，直接将其捅杀或者劈翻在地。

后来溃退彻底演变成了一场自相残杀，眼瞅着跑不掉，有些急眼了的官兵，干脆就对挡着他们的同胞们举起了刀枪，许多官兵眼看着有人要对自己下狠手，也顾不上什么袍泽之谊了，纷纷都举起了刀枪，开始朝着身边的人招呼。

在官军的溃兵眼中，身边的人似乎都是居心不良的敌人，只要稍有人做出一点动作，便会招致其他人的围攻，众多官兵为了保命，开始了一场自相

残杀，整个山谷之中，充斥着各种惨叫声，怒骂声，还有兵器交击的声音，以及一排排火枪齐射的声音。

刘武汤率领的这四千官军，就这么稀里糊涂的在孟飞率领的一千多海狼步兵的打击之下，彻底上演了一场大溃败。

孟飞率领二营的步兵们，就如同赶羊一般的跟在官兵的背后，也不追杀上去用刺刀捅，时不时的对着官兵溃兵的队尾齐射一次，干翻几十个官兵，始终让官兵保持着溃乱的状态，顺着山谷呼啦啦的朝着东北方向狂奔。

整个追击战持续了一个半时辰左右，官军溃兵总算是好不容易的跑到了山口不远处，眼瞅着就要抵达山口了，出了山口之后，就是开阔地形，到时候他们就可以一哄而散，海狼部众也就追不上他们了。

可是偏偏在这个时候，从他们前方两侧突然间响起一阵排枪声，山口两侧不知什么时候，突然间冒出了两支海狼的队伍，迅速的堵住了山口，一排枪打过去，跑在最前面的一些官军溃兵便被劈脸打翻在地，发出了一片惊呼惨叫之声。

（倒霉催的！昨天下午儿子说嗓子疼，好像有点发烧，赶紧去医院，一化验，得！严重感染，也不知道为什么，血象高的吓人，直接入院，进口消炎药直接上！这一下又要一万多给医院送去了！两个月工夫，我儿子住院两次，这是什么节奏？不过大家放心，我既然保证了每天两更，就决不食言，明天一早回来，就赶紧码字！希望大家月票支持一下！谢谢！）

第二百二十九章炮击同安

这时候官军的溃兵队伍，已经稀稀拉拉的拉开了几里远的距离，一股一股的凑在一起朝山口逃窜，已经彻彻底底的失去了指挥。

突然间山口又被海狼堵住，这一下让官兵们更是惊惶失措了起来，一些跑在前面的官兵，在看到同伴被海狼排枪撂翻在地，吓得是丢了家伙掉头又朝山谷内跑，和逃过来的溃兵撞在了一起。

刘武汤在亲兵的护卫之下，好不容易跑到了山口，又看到跑在前面的溃兵掉头冲了回来，也听到了山口传来的排枪声。

“前面发生了什么事情！”刘武汤这会儿慌得都已经懵了，急忙大声对跑回来的溃兵喝问道。

“山口有贼军！他们封住了山口！跑过去的都被打死了！咱们出不去了！……”有一个看上去像是个小军官模样的人站定脚跟，惊慌失措的指着背后的山口对刘武汤叫道。

刘武汤一听便心中叫苦，暗道我命休矣！现如今是前有堵截，后有追兵，两边又都是山岭，真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了。

这时候官兵在这里越聚越多，有些跟手下失散的军将看到了刘武汤，于是战战兢兢的过来请示该怎么办。

到了这个时候刘武汤也只能咬着牙坚持了，他扭头看了看背后越来越近的追兵，狠了狠心大吼道：“事到如今还能怎么办？跟着本将杀出去，才有活路，要不然的话在这里都要完蛋！都聚过来，你们跟着本将一起冲，谁要是掉头逃回来的话，休怪本将的刀不认人！”

被刘武汤这一通吼之后，溃兵们多少有了点主心骨了，于是乱哄哄的纷纷答应，开始在刘武汤的督促之下，朝着山口涌去。

现在他们是在做困兽之斗，如果冲不出去，那么他们就全都要完蛋，所以这个时候就算是溃兵，也多少激起了几分火性，一个个咬着牙攥紧了手中的武器，一些人因为刚才逃命的时候，慌张之中，把兵器都丢了，这会儿只能赤手空拳的跟着一起朝前跑，有些人低头捡起一块石头，攥在手中给自己壮胆。

一千多官兵，在刘武汤的率领下，呼啦啦的朝着山口冲了过来。

这时候堵在山口的是两个海狼陆兵的步兵连，但是这两个连都是海狼步

兵之中的精锐，其中一个连还是一营的狼牙步枪连，另一个也是最早组建的一个连队，多由老兵组成。

这两个连在二营的副营长统领之下，其实在昨天晚上，就已经偷偷运动到了山口一带，找了个地方隐藏了起来，官军进山的时候，他们悄无声息的没有进行任何阻拦，就这么远远的看着官军进入了山中。

直到下午斥候传回消息，说官军已经在前面吃了败仗，溃退了回来，这个副营长才率领两个连，从山口两边杀出来，堵住了官军溃兵的去路。

五百对两千，数量上官军依旧占据着优势，而且官军是一支狗急跳墙要夺路而逃的溃兵，虽然士气不高，但是这时候也已经拼命了。

所以这个副营长也不敢太过大意，万一他们一个不小心，被官军冲散的话，那么他们这些人就丢人丢到家了。

于是他立即命令跟着他过来的狼牙步枪连在中间列队，排成了三排，站在了山口中间的位置，另外一个连则在这个连队的两侧列阵，长枪手随时做好上前的准备。

眼看着一两千官军溃兵们，嚎叫着从山谷中冲出来的时候，这个副营长一声令下，居中排列的狼牙步枪连便开始排枪齐射了起来。

这一次他们没敢将官军放的太近才开火，眼看着官军距离他们还有近三百步距离，他们便开始了排枪齐射。

这个距离上就算是让狙击手来进行瞄准射击，也不见得能有很高的命中率，但是对于排枪齐射来说，这并不是什么问题。

狼牙步枪在三百米的距离上，发射的米涅弹依旧还是有相当的杀伤力的，起码杀伤无甲的人员是没有任何问题。

排枪齐射也不追求精确射击，而是依靠的密集弹幕来阻击敌人，所以三百米距离，还是已经可以了。

官军不明就里，眼看着距离堵在山口的贼军尚有近三百步距离的时候，贼兵就开始排枪齐射。

冲在前面的官兵，并不感到紧张，依旧是狂呼大喊着举着刀枪，朝着山口扑去。

可是瞬间过去之后，他们跑在前面的一些人便突然间一头栽倒在地，发出了一片惨叫之声，一些人身上喷出了一道道的血箭，这一下溃兵们才发

现，海狼的火枪居然可以打的这么远，而且还能把人撂翻。

这一下把官军又给吓了个半死，三百步是什么概念，就算是让他们把大发愤拉过来打，也不见得能打到三百步之外去，他们的虎蹲炮充其量也就是只能打三十到五十步之外，而海贼的火枪却可以在三百步距离上，把他们打死。

要知道这三百步距离，就算是让他们全速朝前冲，也要跑好一阵子，海狼的火枪可以打出好多次齐射，这一点一些官军已经有所体会了，因为刚才他们已经尝到了海狼火枪齐射的苦头了。

海狼的火枪齐射，一分钟之内单人最高纪录是三枪，普通火枪手一般可以打两枪，采用三段击的时候，三排火枪手交替射击，可以齐射六次，三百步就算是让最快的步兵冲锋，也要五分钟到六分钟时间，海狼在这段时间之内，可以足足打出近三十排齐射。

每一次齐射海狼一个连的火枪手，可以发射出七十颗左右的弹丸，这么算下在官兵冲到他们眼前的时候，海狼一个连队就可以发射出两千多颗铊弹。

这还不算另一个连队之中近一百五十名持着滑膛燧发枪的火枪手，当官军接近到这些火枪手八十步左右的距离上，这些火枪手也可以加入到齐射之中，所以官军想要冲到海狼队列面前，根本就没有多少可能性。

当然这会儿没人会计算这个，官兵们在挨了一次排枪之后，并未停止前进，大批溃兵在刘武汤的督战之下，为了逃命，依旧滚滚向前猛冲。

而堵在山口的海狼步兵们，也不敢松懈，第一枪放过之后，便开始了三段击排枪射击，三排火枪手交替上前，不停的对准山谷内冲过来的官军溃兵展开了齐射。

整个山口这个时候也热闹了起来，排枪声此起彼伏，官军一茬接着一茬的被火枪干翻在地，依旧滚滚在朝前推进。

前面的人被打翻在地，后面的官兵硬着头皮也只能向前，踩着地上倒伏的尸体和伤者，继续朝前上，因为他们这个时候没有退路了，只能咬着牙朝前顶。

当然也有些官兵不甘心这么被打死，冲了一阵眼看着前面越来越多的同袍被打翻在地，于是便停住了脚步，有的人掉头开始朝后面逃，但是后面有刘武汤率领亲兵督战，喊哩喀喳的又剁翻了一些掉头逃回来的溃兵。

这些溃兵们这会儿算是倒了大霉了，前面是密集的弹幕阻挡着他们的前

进，朝前走就会被打死，但是掉头跑，又会被他们的主将的亲兵剁翻。

这一下溃兵们算是更加乱套了，一些聪明点的官兵，眼瞅着朝前是死，朝后跑还是死，于是干脆也不朝前也不朝后，直接撒丫子朝着两侧的山上爬去。

在承受了巨大的损失之后，官兵却始终无法冲到山口，越来越多的官兵开始丢了家伙，朝着两边山上爬，越来越多的官兵被打死在山口之内，于是官军最后鼓起的勇气，在这个时候也彻底消耗一空，剩下的千余名官兵，终于再也承受不住这样被屠杀，轰然集体再次朝着山谷内逃去。

刘武汤在队伍之中这个郁闷呀！眨巴眼的工夫，他便又被溃兵裹挟在了中间，呼呼隆隆的开始逃命，这时候刘武汤算是明白了过来，他们明军跟这些海狼的部众相比，还真是够菜的！

这哪儿是海贼呀，这些人简直就是凶神！这次被调来对付他们算是倒了八辈子血霉了，现在翻盘他早就不想了，接下来他唯一要考虑的就是怎么能保住性命了！至于事后怎么追究责任，那都是以后的事情了，总之死在这里，就什么都完蛋了！

刘武汤这个时候已经彻底的失去了斗志，就这么浑浑噩噩的被裹在乱军之中，又逃回到了谷中。

等到了天黑的时候，一队队官兵，在山谷里面放下了武器，脱下了身上的甲冑，被海狼步兵们找来绳子，十人一组捆住手腕，开始押回到了罗田村临时的营地之中。

刘武汤本人，也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最终选择了投降，被孟飞单独提出来，放在了另外的地方看押了起来。

就在孟飞率领二营在罗田村打了一场大胜仗的时候，与此同时在同安县城这边，也响起了枪声和炮声。

几门十二磅炮被海狼部众，从大船上卸到了小船上，然后运送到了同安县城东侧的东溪，在城外被卸到了岸上。

李大嘴率领着陆军第一营，在城外构筑起来了一个炮兵阵地，就地取材，垒砌起来了一座炮垒。

六门十二磅长炮被一字排开，炮口扬起对准了同安县城，在罗田村的战斗打响的同时，李大嘴也率兵打响了同安县城之战。

六门十二磅长炮，被架在城北四百步之外的炮垒之中，从上午巳时开

始，对同安县城发起了炮击。

六门大炮，先是进行了几次齐射之后，开始交替射击，炮弹呼啸着落在城头上面，打的城墙上砖石乱飞。

（今天任务完成，赶紧去医院了！弟兄们看在我这么努力的面子上，赏一些月票吧！多谢了！明天继续！）

第二百三十章挥师泉州湾

但是海狼的步兵们，却并未立即发起进攻，远远的在城外列队，看着大炮轰击同安县城。

而同安县城之中，这个时候也乱作了一团，炮弹时不时的越过城墙，落入城中，一栋栋房屋在轰鸣声中被炮弹击穿了屋顶，甚至有的屋舍轰然坍塌了下去。

同安县城之中是鸡飞狗跳，百姓纷纷躲在家中不敢出门，一群群青壮民夫被驱赶到城墙下面，朝着城墙上运送滚木礮石。

偶尔城墙上也会响起一声炮响，那是同安县城上布置的有限的几门大炮，在对城外的海狼炮兵阵地进行还击。

可惜的是他们的射程有限，炮弹基本上都砸在了空地上，根本对海狼的炮兵阵地构不成任何威胁，只是徒劳的白白浪费火药炮弹罢了，还暴露了它们所在的位置。

其中两门炮在中午之前，便被海狼的大炮准确敲掉，剩下的一门炮再也不敢开火，就此哑巴了下去。

李大嘴受命对同安县城进行围攻，但是他很清楚自己的兵力并不充足，想要攻下同安县城，没有足够的火炮支援之下，是很难办到的，另外第一营的狼牙步枪连也交给了孟飞，带到了罗田村那边，更使得他的火力不够强悍。

所以李大嘴也不急于攻城，只是对同安县城进行了炮击，即便是如此，海狼的炮击，还是重重的打击了城中守军的士气。

同安县的知县早多天就收到了蔡善继的消息，说有一支四千人的官军，正在朝着同安县急进，让他们死守县城待援。

这无疑给同安县城中的守军上下打了一针强心剂，要是这个时候来这么四千官军的话，那么他们就不用担心了，就算是他们打不过海狼的虎狼之师，但是起码守城应该没有多大问题了，于是他们都卯着劲，等着援军到来。

可是左等右等，也没见到援军过来，倒是把海狼的人马给等了过来，海狼的陆军在同安县境内横扫了一圈，连续拔掉了当地几个著名的大庄之后，终于进抵到了同安县城下。

在海狼的步兵到了同安县城之后，迅速的封锁了东南北三面城墙，但凡从这三面城墙出来的人，全部都被击毙，只有西面网开一面，可以让同安县城的少量人出入，但是还是不许大批人逃离县城。

海狼的兵马一到，同安县城内便顿时大乱了起来，一时间城内是鸡飞狗跳，所有人都乱了手脚。

于是知县疯了一般的派人出城，赶往泉州城求援，另外还派人出城，去援军来路上求援，想请延平府过来的官军能加快速度赶到同安县城。

可是派出去的人很快大部分被击毙在了城下，只有西门出去的好像没事，被击毙的人天亮的时候，都被海狼抬到了城下，只有西门晚上出去的人，没有被抬回来。

城内一些有钱人眼看事情不妙，再也不敢在城内呆着了，听说西门可以走，于是赶紧涌到西门，吵吵着要开城门放他们出去。

这个时候同安知县也不敢轻易打开城门，于是整个西门里面挤得一塌糊涂，有不少人想走，但是却被守军挡在城门之内，要求开门的叫喊声此起彼伏，乱的是不可收拾。

而李大嘴则率兵在城外，开始朝着城内开炮，更是加剧了城内的混乱。

至于守城的那些官兵还有助战民夫乡勇，更是吓得不知所措，不少人奔下城墙避炮，就算是勉强呆在城墙上的，也都是战战兢兢的趴在垛口后面，连脑袋都不敢露一下。

有极个别的小军官在城墙上来回奔走，看上去稍微嚣张一些，但是这几个人很快便莫名其妙的被城下打上来的铙子，撂翻在了城墙上，不是胸口中弹，就是脑袋开花，但是却又看不到城墙下面有海狼部众的人影，只看到距离城墙很远的地方，时不时会腾起一团硝烟。

这小团的硝烟，并未引起城上人的主意，因为没人相信，有什么鸟铙能在那么远的地方还能把人给打死。

几个狙击手被李大嘴派到了各面城墙外面，自行选择地点埋伏，专门盯着城墙上一些敢于冒头的家伙，对其进行狙杀。

这些狙击手当然使用的都是精度较好的狼牙步枪，经过严格训练之后，基本上可以保证二百米之内有效命中，个别人甚至可以达到三百米左右还能击杀目标。

所以他们的存在，更是加重了城上人们的恐慌，吓得那些守军更是不敢

轻易在城墙上冒头，偌大的同安县城的城墙上，在海狼兵抵同安县城之后，没多久就变得空无一人，所有人都胆战心惊的趴在城墙的女墙下面，连大气都不敢出。

同安县城的混乱，对于泉州来说，这会儿根本已经算不了什么了，因为这会儿泉州城比同安县城更乱。

泉州城位于晋江北岸，是一座临江临海的古城，自古以来都是出海行商之地，虽然现在大明禁海，只有限开放了月港作为通海商埠，但是泉州城一带依旧是码头林立，各种海船聚集之地，官府对此也是睁只眼闭只眼，因为不少官吏也要从中牟利。

所以泉州在整个大明时代，名义上是不许通海，可是实际上一直都没有停止过海贸的生意。

近期福建沿海不靖，因为官府惹毛了于孝天这个大佬，招致海狼在福建沿岸大举用兵，加之官府也在各地钉封船只，使得不少商船这个时候只能避入到港口码头，等待时机继续出海行商。

而泉州城外的晋江江道两岸，也泊满了各种海船，海商们眼巴巴的等着事态平息，他们好出海继续做他们的买卖。

可是等来等去，他们却没有等到事态平息，反倒是等来了一支海狼的船队，就在蔡善继眼巴巴的等着延平府官军抵达同安县城的时候，一支海狼的船队却驶入了泉州湾。

泉州城有限的一些官船，当看到海面上那支海狼的船队的时候，立即吓得纷纷掉头逃入了晋江之中，有些船更是直接逃入了洛阳江内海之中。

整个泉州城都立即大震，守军慌忙登城御守，特别是晋江入海口的鹧鸪口，更是警讯齐鸣，在这个地方，有一座鹧鸪口铙台，也就是一座炮台，扼守着晋江江口。

说起来这座鹧鸪口铙台，目前为止还尚未建成，只是一座临时的炮台，在海狼的船队到来的时候，这里还是一座工地，正有数百民夫还有官兵，在这里忙活着施工，整个炮台的雏形还没有呈现出来。

而这座炮台，也是近期蔡善继刚刚决定动工修筑的，因为他看到了福建沿海海狼势力日益壮大，而泉州城就在晋江口之内，距离晋江江边很近，南门也就是德济门距江边仅仅只有不到三百步的距离，很容易遭到海贼的入犯。

以前没有红夷大炮的时候倒是还好说一些，就算是用大发熗这样的重

炮，也不见得能轰入城中，但是随着现在红夷大炮的出现，蔡善继和不少泉州官员，发现红夷大炮射程远，只要敌船驶入晋江之中，直抵德济门外的江面上，就可以将炮弹轻松打入到泉州城之中。

所以蔡善继这才赶忙主持，在晋江口的鹧鸪口择地修筑一座坚固的炮台，以屏蔽晋江口，阻止敌船驶入晋江之中，轻松炮击泉州城。

但是他们现在刚刚开始修建鹧鸪口铙台，整个炮台的基础还没有打好，海狼的船队便驶入了泉州湾之中。

虽然福建水师大部分现在已经被海狼击败，但是泉州湾之中，还是有那么十几条稍大一些的战船的，不过这些战船在海狼控制了海面之后，就没敢再轻易出泉州湾，甚至海狼的船队在炮击永宁卫城的时候，这些船只也没敢出海，去支援永宁卫。

当海狼的船队这一次直接驶入泉州湾的时候，这些战船还停靠在泉州湾北岸的崇武所的码头上，闻之海狼船队来犯，船上的官军非但没有飞奔上船，起锚升帆出海应战，相反却都纷纷逃到了岸上，就这么把这些战船都丢在了码头上。

海狼的船队第一站便在刘一刀的率领下，直抵崇武所，原本他还打算教训教训这里仅存的少量官军水师，可是等他带着船队快抵达崇武所，也没看到官军战船出海应战。

于是他便只得率领船队驶抵了崇武所，快到地方才看到，这些官军的战船，居然一条并着一条，都老老实实的停泊在码头一带，甚至从望远镜之中，都看不到船上有人活动。

倒是崇武所城这会儿是城门紧闭，做足了一副抱着头等着挨打的架势。

刘一刀当时就在新海狼号上笑喷了，指着崇武所城笑骂了起来，大笑官军实在是胆小如鼠，居然连出海应战的胆量这会儿都已经彻底没了，于是他命船队直抵岸边，自己亲率两条西式炮船，加一条深度改造大福船炮船，对着崇武所城就是一通猛烈炮击。

崇武所才算是倒了血霉了，半个月前，他们就被一伙海狼的船队跑来对着城内炮击了一通，打死打伤城中守军过百人之多，还摧毁了南门城门楼，打的城墙上垛口女墙坍塌了不少。

这些天城中守军还在忙活着修葺那些受损的城墙，城门楼坍塌的废墟还没有清理完毕，这海狼船队居然又来光顾了。

（今天第一更到！下午争取把第二更完成，赶去医院！多谢弟兄们月票

支持！还有没有了？别浪费了！)

第二百三十一章直入晋江

崇武所城城中守军吓得是屁滚尿流，纷纷走避，抱着脑袋躲在城内，硬挺着被刘一刀率领船队，又炮击了一通，结果又有几十个人被当场打死打伤，城内的千户所官署正堂的屋顶，都被揭开了盖子，打塌了一面墙。

眼看着崇武所守军做出一副抱着脑袋挨死揍的架势，坚决不肯发炮还击，也不敢出城应战，于是刘一刀派出水兵，划着舢板驶到码头一带，登上了被遗弃在码头的这些官军战船上，开始敲敲打打的检查了起来。

海狼部众现在的胃口很高，可不像以前那样，逮住什么船，都想要拖回去，现在他们就算是夺船，也要挑拣一番，太旧的不要，质量不好的不要，有破损的不要，只要船体坚固，船龄短，用料结实的船只。

于是十几条官军的水师战船被海狼翻了个底朝天，挑拣了一番之后，最终选择了其中七条船况还算不错的战船，直接拔锚起帆驶离了码头，至于剩下的那些船只，他们连要的兴趣都没有，直接打翻了船上存放的火药还有一些火油，将船上可用的东西清理一空，装上了其它船只，然后放火将剩下的船只点燃。

崇武所码头本来还有一些商船在此靠泊，这个时候也都被赶走，海狼倒也没有对他们太过分，每条船收了二百两银子，便将他们放走了，至于官船则一条不留，带走的带走，烧毁的烧毁。

在海狼船队离开很长时间之后，崇武所才又打开城门，派人到码头试图灭火，但是当他们到了码头之后，却发现已经没有必要了，因为码头上那些船只，早已经被烧的差不多了，就算是扑灭了，也都彻底报废。

甚至连木质的栈桥，这个时候也已经被海狼放火烧了起来，想要恢复码头的功能，估计又要花费不少时间和银子了。

刘一刀先解决了崇武所的官船之后，率领船队驶往了晋江口，留下四五条船堵住了洛阳江内海，进去开始进行搜剿，但凡发现官军的战船和官府的官船，能抓则抓，抓不了就将其放火烧毁，至于商船，只要每条船缴纳一定的银子，就不去管他们了。

而刘一刀率领第一舰队的主力船只，直抵晋江口，这个时候在晋江口正在修筑鹧鸪口铤台的那些民夫，当看到海狼的船队一经出现在海面上，就立即来了个哄堂大散，呼呼啦啦的跑了个精光。

民夫可以跑，但是官兵却毕竟还有一定的约束，虽然鹧鸪口铤台刚刚开始建不久，这里尚没有建成，但是为了封锁晋江口，蔡善继还是想办法从泉

州调集了六七门各型大炮，其中包括两门从城墙上拆下的红夷大炮，在鹧鸪口构筑了一个临时的炮垒，将这些位大炮临时安置在了这里，炮口对准了江口外的海面上。

当看到海狼的船队来势不善，似乎要试图直接驶入晋江口的时候，负责率兵镇守这里的一个游击赶紧招呼官兵到炮垒备战，操作着这些大炮，对准了缓缓驶来的海狼的船队，做出了要阻止他们驶入晋江口的姿态。

而岸上鹧鸪口炮垒的动作，都尽数落在了正在用望远镜观察岸上的刘一刀的眼中，不由得让他冷笑了起来。

现在的海狼舰队岂是小小的一座炮垒就可以阻止的，他们可不是当年只有几条船时候的小海盗了，纵观整个中国沿海，现如今能和海狼正面对抗的力量几乎已经不存在了，海上的同行提及海狼，现如今都各个是避之不及，不敢轻易招惹海狼。

甚至于在南日岛大战之后，消息传开，海狼的商船甚至敢自行挂起海狼旗，直接驶往广东，沿途那些广东的海盗们，也不敢轻易招惹他们，都远远的看一眼，摇摇头驶离了他们。

而海狼的舰队现在拥有的火力，也可以说在中国沿海首屈一指，主力战船上随便一条船的火力输出能力，都完全超过了这里的鹧鸪口炮垒的火力输出能力。

当看到岸上炮垒中那些官兵忙活着试图操炮封锁晋江口，刘一刀想不笑都难，于是他挥手命令跟着过来的几条战船，直接驶向了鹧鸪口炮垒。

不等海狼的船只靠近鹧鸪口炮垒，鹧鸪口炮垒之中的几门官军的大炮就开始接二连三的鸣响了起来，一团团硝烟腾起，火光从炮垒之中喷吐而出，看上去倒是颇有点威慑力，场面也颇为壮观。

可惜的是他们的炮弹准头却实在是太差了一些，加之炮垒中重炮只有两门，其余几门炮也就是放个响听听声音壮壮胆罢了。

炮弹纷纷落在了距离海狼船只很远的水面上，激起了一团团的浪花，根本没有给海狼的船只造成什么威胁。

海狼的几条战船鱼贯驶近了岸边之后，船上立即升起了战斗旗，炮手们飞速的开始给船上的火炮进行装填，并且将大炮推到了炮门处，随着船体的移动，开始对岸上的炮垒瞄准了起来。

为了提高炮击的精度，船只在驶近岸边之后，都纷纷收帆，甚至干脆抛锚落定，将船只停了下来，船体一侧对准了炮垒的位置，使得船上的炮手更

容易瞄准一些。

看到海狼船只纷纷侧向炮垒，船上炮门处露出了一门门黑洞洞的炮口，岸上炮垒的官军更加慌张了起来，拼了命的装填推炮，居然很快就又打出了一轮炮弹，不过准头实在是让人感觉到可怜，这轮炮弹依旧是都落在了水中，连海狼船只的边都没碰到。

倒是海狼船队这会儿得理不饶人了，几条负责炮击的船只，这个时候纷纷发炮，炮弹呼啸着便砸到了岸上，船上的瞭望手狂吼着报出各炮落点，并且指令炮手对火炮进行调整。

第一轮炮弹落在岸上，精度也并不高，但是也不算离谱，大多数都落在了炮垒周边，个别准确击中炮垒。

而这座炮垒只是临时性的炮垒，建筑的并不坚固，多是由一些沙包土袋堆砌而成，厚度也很有限，更没有加什么顶盖，属于敞开式的临时炮垒。

所以只要炮弹命中，都会给炮垒造成不小损伤，就算是最普通的实心弹，也能砸塌一段护墙。

经过一番调整之后，海狼的船队开始对岸上进行急促射，各炮都已经校准了目标，开始了快速射击。

海狼的炮手训练程度要远超过官军炮手几倍甚至十几倍乃至是几十倍，不管是装填瞄准的速度要快很多，而且瞄准精度也高很多。

虽然在船上炮击岸上，炮击精度不如岸上固定的炮台，可是海狼的炮手还是打的相当漂亮，仅仅是在经过一刻钟之后，再看鹁鸪口炮垒，就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

临时构筑的炮垒沙包早已坍塌了下去，甚至连炮垒中的火炮也被掩埋了起来，炮垒中的官兵同样也死伤惨重。

见势不妙那个坐镇这里的游击立即就脚底抹油，带着亲兵逃离了炮垒，当官的一跑，当兵的要是还死守炮垒，那就真成了傻瓜了！

所以几轮炮击下去，炮垒中的官兵就跟炸窝了一般，一窝蜂的涌出了炮垒，惊呼狂叫着开始逃往了泉州城。

各船放下了几条舢板，装载了五十名水兵，持着海军专用南日式滑膛燧发枪，开始登上了岸，朝着炮垒扑去，他们攻下炮垒的时候，甚至于连一枪都没有放，便轻松的占领了炮垒，这里除了剩下了几十具官兵的尸体之外，活着的只有一些无人救治的伤员，能跑的官兵早就跑了个精光，鹁鸪口炮垒

也就此宣告失守。

刘一刀甚至连观察战况的兴趣都没有，这边带着主力船队便施施然直接闯入了晋江口之中，朝着泉州城驶去。

泉州城内的当官的和守军当然早已听到了鹧鸪口那边传出了隆隆炮声，这会儿都心中充满了惊骇的感觉，守军在军将的喝令之下，硬着头皮登城御守，操炮准备抗击海狼的进攻。

蔡善继在泉州知府衙门之中，和新任的泉州知府赶紧商量对策，但是这会儿泉州府内，只有区区一千多官军，出城迎战肯定不可能，他们总不能让官兵游泳去阻挡海狼的船队吧，所以只能下死命令，命守军死守城池，确保泉州城不失。

现在蔡善继算是明白了，海狼其实说是要十天后进打同安县城，只不过是虚晃一枪罢了，他们真正要打击的目标，其实是泉州城，只有打泉州城，才能彻底敲打福建官方，因为一座府城被攻击，影响要远比一座县城被攻打要来的震撼的多。

所以在等不到蔡善继的答复之后，那个于孝天这才会大举派船队来直接攻打泉州府，摆明了就是要逼着蔡善继答应他的条件。

可是虽然看得出于孝天打的是什么主意，可是蔡善继却一点办法都没有，现在他最重要的是先保住泉州城不失，一旦泉州城也被海狼攻破的话，那么说什么都没有用了。

于是他赶紧派人去德济门那边打探一下消息，先看看海狼来了多少人马船只再说，至于接下来怎么退敌，先看看情况才能想办法。

（第二更到，今天又没有食言！不错不错，就是瞌睡的要死！半夜还要输水，折腾的没法睡，医院简直就是蚊子窝！咬死我了！月票，召唤月票！）

第二百三十二章兵乱泉州府

没多久他派出的家丁便急急忙忙的跑了回来，跪地禀报道：“禀大人，小的刚去了德济门那边看过了，这次海贼一共来了二十多条大船，已经驶抵到了德济门外的江面上了，都……都……都是大船呀！估计要有两三千海贼还要多！”

似乎是在为了加强这个家丁的语气，不等家丁说完，蔡善继便听到了城外传来一阵隆隆的炮声，这阵炮声跟滚雷一般，持续了很长时间，说话间一颗炮弹就落在了泉州府衙南面，听得一阵哗啦轰隆的声响，像是有屋舍坍塌了的声音。

蔡善继顿时惊得站了起来，赶紧走出府衙的大堂，朝着德济门方向望去，站在府衙之中，看不到外面的情况，但是可以看到德济门那边的天空。

这个时候德济门方向已经有浓烟升起，显然已经有地方被点燃了，街面上这个时候传来了一阵敲锣的声音，有人大呼德济门走水了！

可见得确确实实是那边已经遭到贼军炮击，开始有房屋失火，事情已经开始闹大了。

两三千贼兵，对于泉州府来说，绝不是个小数字，眼下泉州府包括守军、差役、壮丁在内，也不到两千人，海狼的贼兵训练有素，这一点现如今福建官方已经都有了统一的认识，不管是海狼的水卒，还是步卒，各个都精悍无匹，非常善战，虽不敢说各个都是万人敌，但是以一当十应该问题不大。

两三千贼兵，对于泉州府来说，这压力可是实在太大了些，二十多条大船，这可是实实在在的大船，上面要装多少红夷大炮呀！

以前福建官方虽然也都听闻过海狼可以自铸红夷大炮，但是当初都当成笑话听，想想他们官府这一年多来，在朱一冯的百般想办法之下，从广东购入加上漳泉几座铁场，一共弄到了才多少红夷大炮，海狼不过只是区区一伙海贼，能造多少红夷大炮。

可是在经过南日岛之战以后，逃回来的俞咨皋还有那些官兵都亲口证实，海狼的战船上普遍装了红夷大炮，有些战船甚至装有十几二十多门红夷大炮，火力之强悍，官军战船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

虽然俞咨皋和这些败逃回来的官兵说话之中，有一定的夸大其词，为自己的战败开脱责任的嫌疑，但是想想官军水师近二百条战船，仅仅是一天时间，便被海狼的船队打了个灰飞烟灭，如果海狼的战船上红夷大炮少的话，

恐怕也不见得能取得如此战果。

官军水军再不能打，逼急的时候难道还能不拼命吗？一百多条战船，就算是苍蝇，让海狼拍也要拍半天呀！

所以就算是俞咨皋等人所言不实，也不会差距太大，起码说明海狼的战船很厉害，战船上的火炮也很猛，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

这个时候又有人奔入知府衙门，对蔡善继禀报道：“禀藩台大人！贼船刚刚开始开火，炮击泉州城，时下陈守备正在德济门坐镇指挥抗敌！陈大人说敌船炮铳极为犀利，城上我方炮铳无力还击，请大人快招援军！”

蔡善继头这个晕呀！他这会儿也想赶紧病倒，像朱一冯那样来个无法视事拉倒，这该死的于孝天，怎么敢如此嚣张大胆？居然敢派船来攻泉州城呢？

正在他还为此生气的时候，又有人来报：“报！禀大人！海贼纵火焚烧了江上不少船只，并且派出了贼兵在江南上岸，不知去向！”

江南岸？蔡善继有点糊涂，泉州城在晋江的北岸，海狼部众登陆南岸去作甚？但是马上他就想明白了其中缘由，海狼这次过来，恐怕并不是非要攻占泉州府，但是只要将泉州府周边给彻底搅乱，其实也够他喝一壶了。

现在海狼炮击泉州城，派人在南岸上岸，其实也是在给他留一个缓冲，让他考虑考虑接下来该怎么办，如果他还不肯答应于孝天的条件的话，那么接下来海狼说不定还真就可能派兵来攻打泉州城，那时候他就彻彻底底没有回旋的余地了。

想到这里，蔡善继更是怒不可遏，心道这姓于的实在是太过嚣张了，居然用此手段想要逼迫本官低头服输，将围头湾让给他控制，这绝对不行。

“来人！立即速速派快马出城，前去截住刘武汤所率官军，传本官之命，令他们火速改道前来泉州城协守！遣一千官军前往同安县城，其余的兵马都赶来泉州城！令他两天之内，务必率兵赶到泉州城，否则的话休怪本官不客气！快去！”

蔡善继这个时候想起了那刘武汤率领的四千延平府官军，这个时候他们应该已经快到同安县城了，眼下他可用的兵力，也只有刘武汤率领的这四千官军，虽然同安县不能丢，但是比起泉州城来说，同安县城就不算什么了！

给同安县城留一千官兵，到同安协守，剩下的三千官军来泉州，那么就基本上可以保证泉州城的安全了，你姓于的手下再厉害，只要这三千官军进

入泉州城，难不成你们还能攻下泉州城吗？

只要泉州城不失，同安县城丢也就丢了，你们难道还能控制同安县城不退走吗？只要给他时间，接下来他调动福建全省的兵力来同安，海狼再厉害，兵力也不可能太多，到时候只要能把同安县城克复，将海狼赶到海上去，哪怕是金门和中左所收不回来，这也能给朝廷一个交代了。

蔡善继这边忙的是四脚朝天，在城中到处派人拉壮丁登城协守，另外他曾经是泉州知府，对于泉州城的有钱人很了解，于是派人前往这些有钱人家，挨家挨户的劝捐，令他们都要拿出一些银子来助饷协守泉州城。

而且蔡善继让派去的人给这些人说清楚，海贼凶悍，如果他们不老老实实的多拿一些银子出来的话，一旦军心不稳，海贼是很有可能破城的，一旦海贼破城，到时候大家伙都是一条绳上的蚂蚱，谁也跑不掉，他蔡善继的家没在泉州府，大不了可以以身殉国。

可是这些有钱人的家产可都在泉州府，跑是跑不掉的，一旦城破之际，就是他们玉石俱焚的时候，这时候要是还可惜他们的那点银子的话，城破之后后悔都来不及！

于是一帮官府的幕僚开始满泉州城跑了起来，后来干脆蔡善继亲自上阵，将城内数得上的那些大商贾还有士绅都请到了府衙之中，对其陈其利害，这么一来，两天时间之中，各家各户有出几百两的，有出千两以上的，总之这些有钱人也都被吓住了，心知万一是泉州城破了的话，他们的家财肯定也保不住，倒还不如大方一点，拿出一些银子助饷，来想办法守住城再说。

这么一来两天之中，蔡善继便募集到了好几万两银子，这几万两银子，足够他抵挡一阵子了。

蔡善继在城中发招募令，征召城中青壮登城御守，并且给守军官兵，都发了两个月的军饷，并且悬赏，只要杀一个贼兵，一颗人头可以赏十两银子，活捉一个可以赏十五两银子，这可是重赏，如此一来倒是大大的提振了一下城中守军的士气。

不过赏钱这东西，对守军来说目前还是水中之月，因为海狼来了之后，并未马上发动攻城，而是将船队泊在江中，每天轮番对着泉州城发炮轰击一个半个时辰。

这样一来，守军想要砍几个海狼部众的人头，只能做梦，刘一刀这两天派出了一个陆兵连，另外各船抽调出了几百名水兵，在泉州一带上岸，开始对泉州城外的村寨展开了一场武装大巡游。

数百名海狼的陆海兵排着队，在陆上活动，随行拖了两门山地榴弹炮，另外还弄了十几头骡子，驮载了一些虎蹲炮以及弹药，又就地征发了一些民夫，推着独轮车，在岸上开始活动。

他们的主要目的，也不是攻打多少寨堡，而是去宣扬海狼的武力，虽然不少人都听说过海狼的厉害，但是没有实际见过海狼的军容，根本没有一个直观的概念。

海狼部众到底有多强，他们没见过当然不清楚，但是这一次他们算是见到了海狼部众的军容。

这大几百海狼的陆海兵组成的联军，以连为单位，组成了三个步兵方队，军容整肃的出现在了泉州府地面上。

他们所过之处，村堡的人老远就看到了他们，看罢了海狼的军容之后，一个个都吓得是噤若寒蝉，有些村寨本来还打算万一海狼要勒逼他们太甚的话，他们就跟海狼死拼一场。

可是当真正见到海狼的军容之后，不少人立即就打消了这个念头，海狼部众要他们交多少银子和粮食，他们屁都不敢放一个，赶紧就给海狼送了出来，要他们输多少民夫，他们就赶紧选出人，送出庄堡，恭敬的只能这么恭敬了。

只有极少数几座大庄子，凭借着自己实力很强，庄子很大，庄子里面乡勇团练的人数多，觉得自己有一拼之力，起码守住庄子问题不大，不肯答应海狼的要求。

于是率队的海狼军官也不跟他们客气，立即便包围了他们的庄子，开始架炮攻打他们的庄子。

（今天回来看一下打赏，差点给跪了！多谢电脑书虫兄弟的大额打赏，太给面子了！另外当然也要再谢zhao55555、花丫头、一醉人、钉子、菊花、鹰之武几位兄弟的打赏，得了，什么也别说了，豁出这条命，这个月也要保证每天两更！我儿子这两天情况还不错，及时发现，直接住院，高级抗生素用上，病情很快得以控制！我就放心了！）

第二百三十三章晴天霹雳

海狼的战术其实很简单，大炮轰，步兵冲，火枪手列阵排枪压制，工兵和掷弹兵进行破障，依靠火力，压制住庄墙上的乡勇，让他们无法抬头放箭或者放铳，剩下的步兵开始放心大胆的攻寨，虽然简单，但是却非常有效。

少数几个自持武力强，人手多的村子，这一下倒了霉了！他们本以为凭着他们的实力，应该可以挡住海狼的进攻，虽然海狼部众看上去军容很整肃，跟普通海贼土匪的区别很大，但是他们自持武力强，还是想试试。

结果他们往往只能坚持不到半天，庄子就被海狼攻破，对于这些胆敢抵抗的庄子，海狼部众是不会客气的，攻入庄子之后，杀掉首恶，将其全家绑上带走，至于他们的家产就当然更不会客气了，立即装车运到江边装船运走。

包括庄子里面参与抵抗的乡勇，也都是青壮，照样全部绑上押上船，连带他们的家人，也一并抓起来运到淡水城那边。

于孝天要开发台湾岛，最缺的就是人，特别是壮劳力和女人，更是来者不拒，以前海狼多是通过收拢，连蒙带骗的把人给骗到台湾岛去，偶尔几次是动用武力抢夺人口。

这一次既然撕破脸了，于孝天也不装什么大善人了，对于不服气的人，他下令不要客气，尽可能的多抓一些青壮劳力送往台湾岛，如果能弄到一些年轻女子的话，起码缓解一下现在那边男女比例严重失调的问题。

所以这一次各部在福建沿岸活动，都肩负着一个任务，就是想办法收集人口，转运到台湾岛去安置。

现在刘一刀带人过来，少不了也要想办法多弄一些人口，碰上这样的机会，当然不会客气，将庄子里面老少一起都弄上船，直接送往台湾岛。

海狼和城中的官府这几天个忙个的，刘一刀也不率兵攻城，先扫荡了泉州城周边的村寨，压服了当地的地方势力，另外也趁机获取了大量的财货，着实又给于孝天捞了一大笔。

当三天过去之后，蔡善继本来还满心打算等着那刘武汤的三千官军赶来泉州城，到时候他便命刘武汤，率部出城，敲打一下海狼登岸的那些贼兵们。

可是等了三天之后，蔡善继却等到了一个晴天霹雳，派出去的人凄凄惶惶的跑回了泉州城，告知了蔡善继一个噩耗。

“什么？你再说一遍？此事当真？”蔡善继听完了手下的禀报之后，当时就吓得差点从椅子上溜到地上去，强忍住心中的恐惧，连忙问道，生怕是他的耳朵出问题，听错了。

跪在地上的那个灰头土脸的家丁，连忙点头道：“确实如此！小的出城之后，便快马加鞭赶往同安县城，但是那边海狼已经包围了同安县城，却并未见到大批官军，于是小的顺着官军来路方向去找，一直找到了罗田村，才知道几日之前，贼军曾经到过罗田村，并且在罗田村设下了埋伏。

刘参将率兵抵达罗田村的时候，和海狼打了一场，但是刘参将的兵马却被贼军一举击败，最终全军覆没在了罗田村一带。

据村民说，就连刘参将本人，据说也被海贼生擒活捉了，官军当场被杀近千人，只逃走了大概几百人，其余的都被海贼给生擒活捉，押住了围头湾一带。

小的起初还不相信这是真的，在那一带查看了一番，当地确实发生过一场大战，海贼撤走之前，将官军尸体都就地掩埋，小的还偷偷扒开了几座新坟，里面确实埋了许多官兵的尸体，这个错不了！

另外小的查看了战场，那里确实也留下了不少血迹还有一些官军抛掉的东西，于是小的不敢怠慢，赶紧赶了回来！请大人定夺！”

蔡善继听罢之后，再也没有什么可以怀疑的了！他等来等去，却等来了个这样的结果，四千官军呀！

四千官军怎么可能就这么跟拍苍蝇一般的，被海狼给拍没了呢？海狼到底有多少兵马？怎么可能轻易便将四千官军就这么给灭了？

就算是四千头猪，让人去杀，也要杀很长时间呀！何况是四千名活生生的汉子呢？而且他们还有刀有枪，怎么可能会就这么被灭了？

“那么你可查问过罗田村的村民，和刘参将交战的贼军大概有多少人马？”蔡善继虽然已经确认，刘武汤的官军已经完蛋了，但是却还是不死心的问道，起码能了解一下海贼的兵力情况。

“小的问过了，当地村民说贼军数量并不多，大概只有一千多人！……”

“胡说！这不可能！贼军只有区区一千多人，岂能将堂堂四千官军给打的全军覆没？这怎么可能？本官不相信！”蔡善继听到这里，再也忍不住跳起来挥着手大声吼道。

那个家丁苦笑了一下，摇头道：“小的起初也不敢相信，问了多次之后，才确定，当地多位村民，都异口同声的说，海贼只有一千多人，绝对没有官军的多！”

但是据当地村民所述，这些贼军操练有素，进退有据，军纪森严，相当凶悍！官军仅仅是跟他们交手了一个照面，便被他们彻底击溃，另外他们还在另一端山口埋伏有伏兵，阻住了官军逃出山口的去路。

最终贼军两相夹击之下，官军大败全军覆没，可见的贼军在陆上，也相当善战，十分强悍，要不然的话，刘参将的兵马，也不至于会全军覆没！”

蔡善继听罢之后，扑通一声便跌坐在了椅子之中，面如死灰半晌都没有再说话。

他原来的打算，在得到这个消息之后，几乎全部被打散了，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堂堂四千官军，居然就像是豆腐渣一样，面对着仅仅一千多海狼贼军，居然如此不堪一击，轻易便被人家一口吞掉。

这海狼的部众到底是怎么操练出来的？蔡善继几乎不敢想象，但是有一点他知道，如果不想办法的话，海狼打下同安县城就是眼前的事情，甚至接下来攻破他脚下的泉州城，都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想要靠军事力量，来克制这于海狼，现在看来已经没什么希望了，虽然现在汀州府那边还有一支大概三千人左右的官军，正在赶往漳州府，可是有了延平府这四千官军全军覆没的下场之后，他已经不再对汀州府那三千官军持有任何希望了。

现在他连派人去招汀州府的那三千官军来援的想法都没有了，因为按照海狼的这种战斗力，现在即便是将汀州府那边的三千官军拉过来，不过也就是给海狼部众的功劳簿上多添一笔罢了。

福建官方已经经受不起再一次沉重的打击了，如果汀州府的那三千官军也被海狼敲掉的话，那么这漳泉一带，甚至包括兴化府在内，就基本上没有多少官兵可用了，到时候京师那边的官员们，还不知道怎么跳出来弹劾他呢！

蔡善继跌坐在椅子上，虽然头疼欲裂，但是却还是在急转着考虑对策，可是想来想去，却也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应对眼前的这场危机。

忍不住他这会儿恶狠狠的暗骂道：要不是这朱一冯吃饱了撑的，非要去找这姓于的麻烦的话，他们福建如何会招致如此大祸，这都是朱一冯害得，老子也要写弹章弹劾于他！

正在蔡善继举足无措的时候，他的那个幕僚温流芳从后面走了出来，挥挥手把那个回来报信的人给赶了出去，躬身抱拳对蔡善继小声说道：“东翁！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还请东翁移步先回住处再说吧！”

蔡善继这时候才意识到，这里现在是知府衙门，可是他已经不是这里的知府了，在这里说一些事情，难保人多嘴杂，跟海狼议和之事，现在还只限于极少人知道，这事儿要是传出去的话，肯定马上就会被一些别有用心之人当做把柄，大作特作文章，少不了要大肆弹劾于他！

于是他赶紧点头，带着温流芳离开了知府衙门，回到了他的住处之中，这才关上门，将左右屏退，对温流芳问道：“事到如今，先生怎么看？”

温流芳苦笑一声道：“没想到呀！海狼部众居然如此善战，四千官军就这么被他们轻松吃掉，如此一来，恐怕东翁只能答应那于孝天的条件了！”

蔡善继这会儿脸仿佛被搨了几巴掌一般，要多难看有多难看，怒道：“答应他的条件？如果答应他的条件的话，岂不是等于将本官的前程也都断送了吗？现在不知道多少人盯着这件事，在等着弹劾于我呢！把围头湾给这姓于的，就算是本官不被抄家问斩，起码也会被流放到琼崖去！”

温流芳摇头道：“学生以为，这件事其实还是可以答应他们的！只是恐怕需要学生再去跟他们谈谈，明着将围头湾交给他们不行，那么难道我们不能暗中做这件事吗？”

蔡善继愣了一下，有点糊涂的对温流芳问道：“暗中！？这种事岂是可以暗地里交易的？偌大的围头湾，岂能不知不觉的就这么暗中交给他们？”

第二百三十四章服软认输

温流芳点点头道：“当然可以！只要那个姓于的识时务，这件事便不见得不能办！就算是有人看得出其中的问题，只要该收的税赋，都收上来，摊派什么都不少，那么谁还会管那边为谁所控呢？”

蔡善继听了温流芳的话之后，他作为一个一步步从地方官走出来的官员，立即便明白了温流芳在想什么。

于是站起来来回踱了几步之后，咬了咬牙道：“现在看来，也唯有如此了！只是不知哪个姓于的能不能答应！”

温流芳立即说道：“姓于的要的是利，既然他想要的大利已经给他了，每年这点小利对他来说，又能算是什么？”

更何况从目前看来，这个姓于的还是留着一手的，如果他想要真的打下同安县城，并且攻打泉州城的话，以他们目前的实力，难道东翁以为他们做不到吗？起码这同安县城，早就该被他们打下来了！又岂会等到现在呢？”

蔡善继看着温流芳迟疑了一下后问道：“照你这么说，你是认为……那于孝天是在……？”

“不错！学生以为，这件事其实还是有商量的余地的！如果东翁同意的话，学生愿意马上出城，再去中左一趟！”温流芳胸有成竹的对蔡善继说道。

上一次蔡善继派温流芳去中左的时候，温流芳可没这么热心，当时他吓得是两腿转筋，只差出城就跑路回家不干了，后来还是为了前程，强压住了心头的恐惧，才不得不去了中左所，求见于孝天。

但是在有了第一次的经历之后，他已经看出来，这个于孝天并不是什么吃人不吐骨头的恶魔，只要有话好好说，去见他，起码生命还是有保障的！

所以为了为自己未来博得一个好前程，这一次他才会主动请缨，要再去中左所一趟。

蔡善继看着温流芳，感慨了一番之后，对温流芳说道：“那就一切都拜托先生了！请先生放心，只要能办好此事，那么以后我蔡某一定会遇到机会，举荐先生！”

温流芳闻听大喜过望，立即一鞠到地……

于孝天悠然自得的抽着他刚闲暇时候亲手做出来的烟斗，一边听着下面

坐着的温流芳说话。

这个烟斗用的料子是标准的海南黄花梨，黄花梨在后世的时候，因为自然资源消耗殆尽，已经极为少见，可以说是寸木寸金，很是难得。

但是现在这个时代，这个东西还不算是很难找，所以于孝天便找了一块料子，闲的时候用小刀一点点的修，然后又用各种磨料抛光打磨，倒是相当漂亮。

以前他抽纸烟，但是时间长了之后，感觉抽纸烟似乎派头不够足，所以才会想到抽烟斗，后世喜欢抽烟斗的名人可是多了去了。

随便说几个就足以震撼世界，比如丘吉尔、斯大林、恩格斯、爱因斯坦、牛顿、中国还有贺龙元帅，都是喜欢抽烟斗的，于孝天以前在各种电影纪录片上，可是没少看过这些名人抽烟斗时候那种气定神闲的派头。

所以他干脆便改抽烟斗了，而他现在该抽烟斗，肯定也马上会引起下面不少人的效仿，现如今他在海狼部众心目之中，简直就是神一般的存在，无数人有意无意之间，都在暗自偷偷的模仿他的做派。

现如今他改抽烟斗，少不了马上就会引起一股新的风潮，能作为时尚流行的风向标，这种感觉也着实不错嘛！

长久以来，于孝天整个身心都扑在了建立他的海狼王国的事业上，极少有闲暇的时间，来关注自己的喜好和需求，反倒是近期在开始对福建官方采取报复行动之后，特别是在打下围头湾之后，他反倒变得闲暇了许多。

现如今他带出来的这些手下部将们，虽然不敢说各个都可以独当一面，但是其中一部分人，还是已经成熟了起来，起码能按照他的授意，去把事情做好，这么一来，他只需要居中调度，具体事务就不再像以前那样，让他事必躬亲了。

于孝天一边叼着烟斗吞云吐雾，一副怡然自得的样子，而温流芳则在下面侃侃而谈，将他的想法陈述给于孝天。

当听罢了温流芳的话之后，于孝天正好一斗烟也抽完了，黄花梨虽然漂亮，但是却并不见得是做好烟斗的材料，点燃烟丝之后，黄花梨特有的香味，虽然闻起来不错，但是却多多少少有点干扰了烟丝原来的味道。

所以他决定有机会，让人帮他去找一块石楠的根瘤，用石楠木做个烟斗，应该会更好抽一些！

他抬手在桌角磕了磕烟斗，用一个小银勺挖出了烟斗里面的残烟，又用

棉布仔细的擦了擦烟斗，拿在手里面笑道：

“我怎么说呢？这是不是就是敬酒不吃吃罚酒呢？早知如此，何必当初呢？早点这么说，岂不是就不至于闹到如此地步了嘛！

你提出的这个办法，于某认为可以接受，不就是这一带的田赋嘛！你们该怎么收，就继续怎么收好了！但是我就一个要求，对待这一带的百姓，还像以前那样勒逼无度是不行的！那样的话，你们就给我帮大忙了！我的话温先生应该可以明白是什么意思。

至于中左所和金门所乃至是高浦所，你们该派人过来还派人过来，卫所嘛，总是要有人来管才行！巡检司可以派回来，我可以给他们安排地方，把以前的巡检司署衙交还给他们便是。

但是他们在这一带，可要听我的安排，万一要是闹出什么不愉快的话，可不能怪我！”

于孝天的话说完之后，温流芳紧绷的神经顿时放松了下来，其实他提出的解决办法很简单，就是明里一套，暗地里一套。

蔡善继所代表的福建官方，暗中可以承认海狼对围头湾一带的实际控制，但是这一切只能是暗中进行，明面上海狼还是要将这一带交还给官府，“退出”围头湾。

当然官府会继续在这一带保持名义上的控制权，该收的税赋和摊派，还是要收，除此之外，这一带暗中还是由海狼实际控制。

官府对于海狼的存在默认，不加过多干涉，继续该派出的官吏，还要继续派过来，不过派来的官吏都是架空的，要听从海狼的调派，不能再像以前那样嚣张，什么都管了。

而且官方也不再朝围头湾一带派遣官军驻防，由海狼自行调派一批海狼部众，穿上官军的衣服，名义上算是驻防在这一带的官军，但是那些派来的官军军将，只是名义上的军将，并不干涉指挥这些海狼部众，指挥权还是由海狼自行负责。

这些事情在外人看来，围头湾起码还是官府的地盘，这一切只是披了一件官面的外衣，里子面，都换上了海狼的人员。

至于月港，蔡善继也承诺不再重修，以后海狼要把围头湾当做商港，想怎么弄是海狼的事情，海狼只需要每年给官府那边表示表示，弥补一下月港那边每年收取的税金，这些商船以后想来这里行商，就来这里行商好了。

其实蔡善继和温流芳这些人早就看出来，海狼这一次大举兴兵跑来占了围头湾，并且摧毁月港，还表态要长期控制围头湾一带的目的是什么，这围头湾其实就是一个金山，每年大批海商要在这一带进行交易，别说海狼自己经营，就算是只在这一带坐地收取税金，这一年下来，就足够海狼赚的盆满钵满了。

虽然这一块收入牵扯到了很多人的利益，但是眼下官府根本拿海狼没有办法，只要不结束这种战争状态，谁的利益都没法保障。

但是结束了这种敌对状态之后，虽然有些人的既得利益会受到损失，可是总好过海狼天天不断的骚扰福建沿海一带吧！至于那些原来的既得利益者，他们损失也就损失了，这可不是眼下蔡善继要考虑的事情。

只要有海狼在这一带强力压制，就算是那些既得利益者，也不敢跳出来跟海狼作对，这一次海狼在这一带的行动，已经彻彻底底的震慑了这些地方势力，他们以后要是还想在这一带生存下去，那就看他们自己有没有眼界，会不会做人了。

听到于孝天这样说，温流芳也就放心了下来，很显然于孝天对于他提出来的这个婉转的解决方案，也表示了同意，那么其他的事情也就自然而然水到渠成了。

于是接下来温流芳开始和于孝天商议起了具体的谈判细则，将一件件琐事都敲定了下来，可以说满盘都满足了于孝天提出来的条件。

但是对于最后敲定下来的和约，温流芳却坚决不肯答应签订实际的文书，对于于孝天也没有强求。

因为这个时代，大明从来没有跟任何势力签订过任何纸面上的丧权辱国的条约，别说是蔡善继不敢签了，就算是换上让崇祯皇帝来，也照样不可能签下这种和约，一旦要是有人敢签订这样的协议，留下纸面上的东西的话，估计铁定会被那些所谓的清流们给活活喷死。

某种程度上来说，其实大明末期这些所谓的清流，根本没有为国家起到任何好的作用，表面上来看，他们一个个都似乎站在大义上站着说话不腰疼，但是却使得大明失去了不少韬光养晦的机会，再无重新振作起来的能力。

而这些狗屁所谓的清流们，眼瞅着大明完蛋了，不少人一个个立即就顾不上什么大义了，马上变脸掉头投靠了鞑子，认了新主，再也不提以前他们口口声声说的什么大义，铁了心给鞑子当走狗，撸胳膊挽袖子，大干特干，生怕把吃奶的力气省下来，让新主子不高兴，结果几年时间，就帮着新主子打下了江山。

故此这次虽然温流芳坚决不肯签订任何纸面上的协议，只肯答应双方默契的认可这次谈妥的条件，照此暗中办理就可以了！于孝天也没有继续在这件事上纠缠，经过两天多日夜不停的磋商之后，双方总算是都达到了目的。

（今天特别鸣谢星工坊兄弟的打赏！）

第二百三十五章休兵罢战

于是温流芳赶紧带着这份达成的协议，匆匆赶回到了泉州城，而于孝天也传令，陆军和海军结束军事行动，暂时撤回到南日岛和围头湾一带，等候接下来官府履行协议。

至此一场发生在福建沿海一带，持续将近三个多月时间，并且跨过了两个年度的福建官方和海狼之间的军事冲突，也就此拉上了帷幕。

这个春节对于海狼来说，也都没有安生过成，整个过年期间，海狼的陆海两军，都一直处于不间断的军事行动之中。

只是在过年期间，海狼的兵将们改善了一番伙食，弄了不少肉食大快朵颐了一番，并且分批发给了一些酒水，让各部在军事行动期间，稍微小酌了一番。

至于福建官方以及沿海地方的人们，则是在心惊胆战之中，度过了这个新年，使得整个福建靠海的地方，年味冲淡了很多，往年过节期间，城内城外热闹的景象在这一年春节之中，没有出现。

对于于孝天来说，这为期三个多月的高强度军事行动，给他的海狼带来了超巨大的利益，海狼通过此战，基本上彻底瓦解了福建官方的海上军事力量，使得今后可能很长时间之内，福建海上官方都不会再出现一支可以对他构成威胁的海上力量。

另外在陆地方面，他通过几战下来，总共歼灭了官军近两万兵力，这对于福建官方来说，几乎达到了福建官方在册的官军兵力的三分之一，如果淘掉那些吃空饷的以及老弱病残的官兵的话，偌大的福建全省，现在可用的兵力估计只能剩下最多两万人左右。

同样在今后几年之中，福建的军事实力都无法再恢复到这次开战前的程度，从根本上这一次海狼已经瓦解掉了福建对他构成军事威胁的能力。

至于其它方面，就更是多了，通过这三个多月的作战，海狼除了拿回了临时放弃的南日岛之外，还实际控制住了福建沿海大量大一些的岛屿，包括最大的海坛岛，也已经实际纳归了海狼控制，另外整个围头湾一带，都被海狼拿到了手中，只是名义上这些地方还是官府的，每年需要给官府按照户薄上的田亩，缴纳额定的田赋和摊派就可以了，其它的官府就管不着了。

就算是这样，其实蔡善继也没想过，海狼会老老实实的把所有该交的这些田赋摊派给全部交清，在他看来，只要海狼到时候每年多少交一些，就算是拖欠一部分，是个意思就可以了！他真不交，谁也拿他没有办法。

另外在获得的战利品方面，就更不用说了，此战结束下来，海狼获得的各种器甲物资不计其数，另外从各处抢得的财货，更是堆积如山，光是各种俘获的战船商船，就有近二百条之多，挑挑拣拣其中可以满足继续使用的，也可以挑拣出来百十条，其余的则可以拆解掉，获取可用的木料，用来继续造船使用。

最重要的是海狼通过这几个月的作战行动，俘获了大概有近两万人的官军，这些官军可大部分都是青壮，除了其中一些官军的军将，将会被他们的家人赎回以外，其余的那些官兵，估计没几个人的家里能有财力将其赎回，于孝天也当然不会主动将他们放归。

其中有一部分将会作为扩军之用，挑拣一下符合海狼要求的兵卒，补充到海狼的海陆两军之中，提升一下海狼的实力，其余的则都是上好的劳动力，可以满足海狼今后相当长时间对劳动力的需求。

除了俘获的官兵之外，海狼各部还在陆上趁机或是用强，或者招募，总之这几个月时间，从陆上沿岸一带，又获取了超出四万左右的人口。

而这一批近四万人的人口，比例是相当不错的，其中男女比例基本上达到了一比一左右，十分均衡，而且其中还有不少少年和孩子，这都是眼下海狼最喜欢要的人口。

特别是女人方面，海狼虽然一直在从陆上招买人口，但是始终无法解决海狼辖地之中男女人口比例严重失调的问题。

现在海狼辖地之中，什么都好，老百姓也很安定，但是就是光棍汉太多太多，甚至连最有面子的海狼部众，也大多数都配不上老婆，更何况那些非海狼部众的平民呢！

男女比例失调表面上看似乎问题不大，但是实际上却容易埋下很大的隐患，俗话说的好，温饱思淫欲，当人解决了温饱问题之后，很自然而然的就会产生出**的问题，这是人之常情，也是本能。

太多光棍汉，整日里吃饱了干完了活之后，闲着没事干，只能加入撸党，靠着吃自己解决问题，这可不是什么好事，实在是解决不了问题的话，难免会想一些歪主意，于孝天可不想让自己辖地里面回头变成背背山，想想都觉得汗毛能竖起来。

就算是不当撸党，不玩儿背背山，那么社会安定也会出问题，难保有些光棍实在是憋狠了，去打人家媳妇的主意，要么勾引，要么用强，也不是一个办法。

到了孝天让手下们也想想办法，理事堂那边倒是出了个主意，从陆上想办法招募一些流莺，让他们到海狼一些地盘上去做生意，一定程度上可以让这些光棍们有个疏导的途径。

对此于孝天特别要求，要把流莺管理起来，可以用发牌照的方法，准许她们营业，并且要定期检查她们的身体，发现有病的，要强行停止她们营业，接受治疗，省的到时候搞得到处都是花柳病。

但是这个办法也只是治标不治本，等到一定程度的时候，特别是海狼观众们，干了几年之后，有了钱，却一直讨不到老婆，问题就比较严重了。

所以这一次从陆上搞到的这些人口，对解决这个问题，有一定的帮助，这也算是他们这次行动之中意外的收获。

到了这个时候，于孝天也不得不停止这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了，他很清楚经过连续三个多月时间的作战之后，不管是海军还是陆军兵将们，现在都已经进入到了疲劳期，如果继续让他们还保持这样紧张的状态的话，难保不会出什么问题。

所以就算是打仗，也要讲究一个张弛有度，既然现在他已经拿到了想要的东西，那么也就该让手下们好好休整一下了。

再说突然间吃下这么多战利品，也必须要消化一阵子才行，要不然的话容易消化不良，吃撑住，步子迈太大也不好，有扯住蛋的危险！

于是在福建官方和于孝天达成协议之后，双方都默契的停下了行动，在接到命令之后，李大嘴和孟飞率领的陆军，主动撤除了对同安县城的包围，暂时撤回到了高浦和中左等地休整。

短暂休整之后，其中二营被运往海坛岛暂住，在那里将会做一番休整之后，按照于孝天的计划，陆军方面，将会再增加两个营的兵力，使得海狼的陆军规模，达到七千人左右，扩编为四个整编步兵营，另外增设一个后勤营，组建扩编陆军炮兵，将营属炮兵数量增加，组建四个野战炮兵连，必要的时候，可以将其派给每个步兵营配合作战，另外组建一个攻城炮兵连，给他们专门装备几门重型火炮，在以后必须要攻坚作战之中，可以直接派出他们参战，比临时从海军船上卸下舰炮参战，要强得多。

这一下陆军方面高兴坏了，李大嘴奉命留守在中左所坐镇，负责围头湾一带的岸上和岛屿的防务，刘通被调回淡水城，继续主持新兵营的训练工作，孟飞则先去海坛岛坐镇，兼管南日岛的事务。

至于三大舰队，第一舰队被于孝天调往淡水休整，以后第一舰队将会把淡水作为他们的母港，另外在海坛岛、南日岛设立两个港口，作为他们的临

时母港，派驻支队进驻，负责控制从湄洲湾到闽江口一带的海面，以后主要负责这一带的海上防务和作战。

第二舰队则被于孝天留守在了围头湾，以后一段时期，围头湾就将成为第二舰队的母港，而泉州以南区域的海上的防务就基本上落在了他们身上，甚至包括了今后对大员的封锁，也落在了他们的身上。

至于第三舰队，目前还是一个问题，因为第三舰队名义上母港将会设在福宁海面上的双峰岛，以后负责福宁州向北包括浙江沿海一带海面上的事务。

可是目前来看，海狼暂时还没有大举北上的需求，加上双峰岛格局太小，作为第三舰队的母港显然有点太小，不太适合充当一个大型的海军基地母港使用。

所以于孝天考虑了一下，就暂时让第三舰队派出了两个支队，大概二十条船左右，去双峰岛驻防，负责保护北面海面的安全，至于第三舰队主力，则临时还留在南日岛，毕竟这里基础设施要好许多，虽然这次南日岛大战之前，海狼虚晃一枪放弃南日岛，拆掉了南日岛大量的建筑，但是码头设施和港口都没有被破坏，可以满足第三舰队临时驻训，另外也加强了海狼对整个福建沿海的控制力度。

表面上来看，这一次大规模的海狼和福建官府方面的冲突是已经结束了，可是实际上海狼这边的作战行动，还没有最后结束。

因为他们还有一个敌人没有解决，那就是在大员的荷兰人。

在时间进入到天启七年二月的时候，于孝天回到了离开很长时间的淡水城之中。

第二百三十六章集体农庄

淡水城这个时候已经成为了海狼的老巢，也成为了海狼赖以生存的大本营，而淡水城经过三年多海狼上下全力以赴的经营下来，这里已经开垦出了极大面积的农田，当地生态环境也因为大量拓耕开荒，地貌发生了巨大的改变，如果几年前来过这里的人，现在再到这里的话，恐怕是没有人相信，这就是以前的淡水河了。

不单单是农田拓荒面积在不断的扩大，移民到淡水河的人口数量，随着这几年海狼不断的努力，也在不断的激增，每一年都会有大量移民涌入到淡水一带，被海狼安置在各个提前选定的居民点，渐渐的形成一个新的移民村。

现在整个淡水一带，光是移民村，就已经过百，而且按照于孝天的要求，这些移民村都是大村，每个村的人口数量，都必须要有上千才行，其中有些最早的移民村，现在有的村落之中，人口已经达到了两千人的规模。

除了移民村之外，于孝天还在天启五年底的时候，对移民政策进行了一番调整，一改以前一家一户分散安排的办法，开始着手组建一种新型的集体农庄，也不再将土地一块块的分给移民供他们进行耕作了。

小门小户分散式的耕种，虽然管理起来简单一些，但是却存在一个问题，那就是于孝天希望推广的大面积耕作，无法进行有效的推行。

而集体农庄则可以进行大地块集中轮作，新移民也之中，也不再是以前的那种平民方式，而是在他们被运到淡水一带以后，都跟海狼签订了卖身契，理论上他们都是于孝天的奴仆，但是实际上，这些人就是专业的农业工人。

这些移民被集中安置在农庄之中，由专人负责带领他们，集体进行耕作，这样可以将土地开垦成大块的农田，集中进行耕作，并且按照标准化进行种植，并且可以使用一些简易的大型畜力农业机械，对田地进行管理。

虽然这么做会有一些弊端，可是在目前这个阶段，土地实际上掌握在于孝天手中，要比切成小块，将产权分给一家一户要强得多，也更容易管理。

所以在目前阶段，这样做是利大于弊，至于以后会不会影响到生产力的发展，那就是以后的事情了，起码在目前，有海狼强力的管制之下，还不会出现大的问题，加之于孝天带着管民务的一些人，为这种集体农庄制定了不少激励和惩罚的措施，以制度来管理农庄的农民们，还是可以起到相当不错的激励作用。

以前海狼想要推广一些良种农作物的时候，要对那些农户们挨家挨户做工作，但是农民们有天生的一种警惕心，对于不熟悉的农作物，他们不敢轻易尝试种植，所以像一些选出来的农作物良种，想要推广的时候很困难。

这也影响到了海狼在淡水的农业发展，毕竟这一带大部分田地都是刚刚开垦出来的生地，要对土地进行养熟，这就需要采用一些有效的办法，用各种农作物进行轮作，来改良土壤。

许多生地严重缺乏氮含量，虽然这时候没人知道氮磷钾都是什么东西，可是有些经验丰富的老农，却还是知道，在土地里面种植豆类作物，会起到改良土壤的作用。

可是普通农户很多人不理解，所以不知道用豆类来轮作，改良土壤肥力的事情，不愿意按照海狼的安排对土地进行种植，以至于一些土地两年下来，还养不熟，农作物产量很低。

而采用集体农庄制度，便可以很好的解决问题，上面决定种什么，怎么种，农庄的农民就按照上面吩咐去种，好不好反正不关他们的事，但是这么一来，可以加快改良土壤费力。

还有一个好处，就是于孝天一直要求，要想办法进行积肥，在没有现代化肥的情况下，肥料对于农田的产量影响很大，而大部分农民，以前并不太重视积肥的问题，最多也就是背着筐去捡一些牛粪，就算是不错的农肥了。

但是实际上积肥却有很多办法，于孝天一直都关注着卫生问题，严格要求各村都建起公共厕所，并且早就开始推广沼气池，虽然沼气利用率还不是很，但是却可以得到很不错的腐熟的肥料。

另外沼气池除了收集人粪尿的同时，还可以把一些生活中或者农业生产中产生出的烂菜叶、野草、树叶等有机物投入到沼气池之中，腐熟之后便可以变成很好的有机肥，洒在地里面去，就是不错的农业肥。

这么一来，大大的改善了农村的环境，减少了疫病传染爆发的威胁，还可以获取到大量的农业肥。

另外农庄的推行，除了管理起来方便之外，海狼还组织了一支船队，专门到各个岛屿上，去找寻鸟粪石或者鸟粪，在这个时代有些海岛上，是海鸟的天堂，积年累月下来，积存了厚厚的鸟粪，这些鸟粪和鸟粪石之中，富含氮磷钾，是极好的肥料，在没有现代化肥之前，用这种鸟粪来肥田，已经是最好的办法了。

可是即便是这样，采集到的鸟粪和鸟粪石，也远不够用，所以只能先紧着海狼自有的农庄的农田使用，一家一户是没可能都给这样的东西的。

整体上来说，随着移民数量越来越多，整个淡水一带的移民数量，在天启七年初的时候，已经达到了十六七万人了，这样的人口几乎达到了陆上一个下等小县的人口数量，使得海狼已经可以牢牢的在这里站稳脚跟了。

至于原来这一带的那些土著们，随着海狼的实力越来越强，也拿这些外来人没有办法了，他们之中一些部落虽然也曾经试图反抗，将这些外来人赶出这些属于他们的土地上去，采取偷袭，暗杀，猎头等等办法，试图阻吓这些外来人。

可是他们的行动往往马上便会招致海狼的凛冽报复，海狼的步兵会立即带着土著辅兵，进入山林之中，找到犯事的土著部落，要么将其一扫而空，反抗的杀无赦，投降的活着的便带出山林，丢到农场活着劳役营之中干活，美其名曰劳动改造，将其逐步融入到移民之中。

其实土著们一旦习惯了移民的“现代”生活之后，便发现这样的生活，其实比他们在山林之中，靠着渔猎来生存更舒服一些，大部分土著在经过一两年适应之后，也都不愿意再回到山林之中，继续过那种茹毛饮血的日子了。

如此一来，在海狼的强力震慑之下，周边的大量土著也都知道海狼的厉害，不太敢继续招惹移民，渐渐的治安形势也就好转了很多。

而且海狼也并不是在一味的对土著们用强，于孝天深知，单靠着刀枪，是无法获得和平的，一味的用强，最终只能买下更深的仇恨，所以必须要示之以好，让他们可以感受到，海狼在这里，不只是侵入者的身份，海狼还能给他们带来很多帮助。

起码海狼主动联络这些周边的土著，先是小恩小惠的赠送他们一些生活用品，然后从他们手中换取一些猎获的皮张，如此一来，时间长了之后，土人部落也发现，他们的生活渐渐的离不开了一些外来人，从外来人手中，他们可以获得到以前从未见到过的很多好东西，小到针头线脑，大到砍柴刀农具还有铁锅、菜刀、瓷器、布料等物，他们发现这些外来人带来的东西都很好用，一旦习惯了之后，现在让他们不用这些东西，他们自己都受不了。

所以一手软一手硬，胡萝卜加大棒的办法，渐渐的也震慑住了周边的那些土著部落，使得这一年来，周边移民村遭遇土著袭击的事件日益减少，这也无形中减少了这边的守御压力，使得拓荒的速度越来越快。

不过现在海狼还是遇上了一些问题，毕竟淡水这一带不是平原地带，平地可耕地面积并不是非常大，多是山坡地虽然可以拓荒，但是却不利于灌溉，特别是水田方面，无法做到大面积种植水稻。

而南方人多习惯吃稻米，旱田太多，便只能多种其它旱地作物，对于农

业结构上来说，也不是很好，特别是可以赚取大量利润的蔗糖业，会受到比较大的影响。

而蔗糖在这个时代，也是最为紧俏的一种贸易物资，欧洲人从大明大量的购入蔗糖，然后转运到欧洲，成为相当赚钱的买卖，而欧洲人喜欢吃糖，不管是喝茶，还是刚刚开始流行起来的咖啡，都喜欢放很多糖，故此对蔗糖需求量非常大。

这么一个产业，海狼当然也想要做，但是淡水这边，一是土地不是很理想，二是气候也不是非常理想，淡水地处台湾最北部一带，在这个小冰川时期冬季气温还是相当冷的，全年积温不足，并不是非常理想的甘蔗种植地。

这些因素都限制了海狼在这一带的拓垦和农业发展，故此最理想的地方，还是应该在台湾南部或者中部，但是现在笨港一带颜思齐已经先一步占据，而于孝天以前对自己发展的速度信心不足，不想和荷兰人太靠近，所以选择了淡水河一带。

可是他自己也没有想到，他的实力扩增的会如此之快，现在的他已经不怕荷兰人了，但是占领嘉南平原的好机会，却已经错失了。

第二百三十七章打狗港

虽然说现在他要是想去抢颜思齐的地盘的话，在实力方面，不会有任何问题，不需要他动用全部兵力，仅需要少部分兵力，就足以把颜思齐扫平。

但是于孝天却并不愿这么做，因为颜思齐现如今已经和他结拜，成为了他的一个盟友，这段时间以来，颜思齐和海狼的关系走的很近，而且处处以于孝天马头是瞻，从不给于孝天填什么麻烦，屡屡主动给海狼跑腿帮衬。

整体上颜思齐已经看清楚了目前的局面，已经打定了主意，要和他于孝天结成联盟，这个时候，他跑去抢颜思齐的地盘，很显然不太合适，就算是这世上有丛林法则，讲究弱肉强食也不行，因为这么做会让他失去道义二字，少不了会被江湖人当成笑话。

于孝天很清楚自己为什么这些年来发展会这么快，其实他在做事的时候，主要就是讲究仁义，万事往往要站在道义二字上，让人抓不住他的把柄，没法对他进行指责，所以才会获得了江湖上不少人的称道。

现在整个福建一带，很多小股海盗，就是瞅着于孝天讲仁义，在明知无法和于孝天抗衡的情况下，要么远走他乡另谋出路，要么干脆就投靠了海狼，加入到了海狼之中，成为了于孝天的手下，这也是于孝天这几年来，实力发展迅速的主要原因之一。

而反观郑一官，现在混得是灰头土脸，被逼跑到了广东一带，成为了一伙二流的海盗，正是因为郑一官失了道义二字，先是他抢夺了义父李旦的遗产，接着又试图反噬以前的大哥颜思齐，想要把颜思齐置于死地，将其地盘吞没。

如此行径，再加上被人到处刻意的宣扬之后，使得郑一官成了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内部也有人对他不满，最终导致了他庞大集团分崩离析，当初从李旦手中接过的大批手下还有船只，这个时候大部分已经要么被手下拉走单干，要么就被于孝天消灭，还有一部分叛投了于孝天抑或是其他势力。

所以在这个时代行事，完全不讲道义，是根本在这江湖上寸步难行的，就算是你现在实力强横，时间长了之后，也会被全部江湖人排斥，最终在内部出现裂痕，导致最终崩盘。

于孝天对这一点看的很重，始终暗自警告自己，不能因为利益，就忘乎所以为所欲为，故此现在虽然他不满淡水这一带农耕条件，可是也绝不会轻易去碰触颜思齐的利益。

但是虽然现在他不方便去抢颜思齐的地盘，但是不代表他就放弃整个台

湾南部，因为除了嘉南平原之外，台湾还有第二大的屏东平原以及宜兰平原以及花东纵谷平原。

其中花东纵谷平原和宜兰平原都比较小，可是屏东平原却面积相当大，就算是他全力以赴的进行开发，几十年甚至上百年也不见得能全部开发完毕。

更好的是屏东平原地处台湾岛最南方，这里地势平坦，温度较高，雨量丰富，土壤肥沃，地下水丰富，是后世台湾岛著名的鱼米之乡，不但适合大面积的种植水稻，而且也很适合种植甘蔗，这对于海狼来说，短时间之内已经足够了。

而且那边还有天然港口打狗港，也就是后世的高雄港，港口条件远比目前的淡水河要好很多。

以前于孝天没打那边的主意，一是因为那边距离荷兰人的大员港太近，而是因为那边是热带气候，气候更炎热，疟疾爆发的威胁更大，所以他当时没敢跑去那边抢地盘。

可是现在不同了，荷兰人这一次派来了一支舰队，试图跟他较量较量，结果是在淡水河口一战之中折戟沉沙，最终他们全军覆没，短时间荷兰人根本拿不出实力，再派来一支足够强大的舰队，来找他的麻烦，所以目前他在台湾岛，已经可以横着走了，就算是荷兰人也只能仰他鼻息才能在大员待下去。

如果不是他现在还不想把荷兰人彻底逐出台湾岛，想要留下这条贸易路线的话，现在凭借他的实力，可以很轻松的便把荷兰人从台湾岛逐出去。

所以荷兰人现在已经不是什么威胁了，在军事方面，他已经可以放心大胆的朝打狗港进发了。

至于疟疾的问题，现如今海狼也已经得到了初步的解决，这三年来，不管是在淡水还是在鸡笼湾两地，夏季的时候都出现了小规模疟疾爆发，但是在海狼强力推行卫生制度，并且大幅度改变当地的生态环境之后，并未最终爆发令人无法接受的大规模疟疾病。

对于有限爆发的小规模的疟疾，现在海狼的医馆也已经找到了一些控制的方法，另外加强移民的营养，提高个体的抵抗力，也是一个有效的办法。

最重要的是于孝天提出的以黄花蒿为主要药材，来治疗疟疾病的方法，在经过医官们反反复复的不断试验之后，也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先是他们采用凉水浸泡，让患者服用浸泡过黄花蒿的水之后，病情得到了一定的控制。

进而现在海狼医官们，开始采用酒精萃取的方法，获得了一种黄花蒿萃取液，大幅度提高了药效，服用这种新药的疟疾病人，有不少人最终活了下来，这充分说明了黄花蒿确实对疟疾疾病，是有着很不错的效果的。

故此于孝天认为，只要在打狗港那边登陆之后，先大面积烧荒，填埋各种蚊虫滋生的死水塘，在移民聚居点上，经常进行消杀，并且辅以药物治疗，现在他应该可以控制住大面积的疟疾传染和爆发。

当然想要在这里彻彻底底的杜绝疟疾病或者消灭疟疾，还是根本不现实的事情，关键只要控制住大面积爆发，那么即便是死一些人，也是可以接受的。

更何况现在他手头有的是劳动力，这些劳动力之中，既有不断被南海一带海盗贩运过来的东南亚猴子，也有战争之中的俘虏，这些俘虏当然要先被甄别一番，对于朴实的人，自然会留下作为有效人力资源使用，至于淘汰掉的那些兵渣人渣们，则属于可被消耗的劳动力。

如果他开发打狗港的话，那么这些可被消耗的劳动力，就是最好的先驱者，让他们先去负责改造那边的生存环境，就算是死一些人，对他来说，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

只要前期有这些可供抛弃的消耗品顶着，当那边的环境被改造之后，疟疾的爆发危险就会被压低很多，加之水稻田之中，现在开始养鱼抑或是养鸭，也可以有效防止蚊子幼虫的滋生，还绝对绿色环保，各种举措齐头并进，不见得就控制不住疫情。

综合这些因素，于孝天认为，现在南下占领打狗港的时机已经成熟了，所以在去年下半年的时候，他便不断的派出一些前哨船，跑到打狗港开始勘察地形。

经过前期准备之后，现在他基本上可以开始行动了，但是在行动之前，他认为还是有必要先和荷兰人谈谈。

这次他完成了围头湾的占领之后，返回淡水城，就是来处理这个事情。

韦特这段时间沮丧到了极点，偌大一直东印度公司派给他的舰队，足足七条战船，本以为他可以轻松的教训教训海狼，让他们知道知道他们荷兰人是不能招惹的。

但是结果呢？想到那一天的激战，他到现在还感到心里面冰凉冰凉的，他实在是太过低估这帮中国海盗的实力了。

海狼的战船虽然确实不如他带来的那些西式战船，不管火力还是船只都不如他们，但是海狼的船队贵在数量多，加之这些海盗训练有素，悍不畏死，充分的发挥出了他们的优势，加之他们还使用了各种阴招，更是打的他无从招架。

最初他的大意，也导致了他全军覆没，被他带来的近两千水手，死的死，被俘的被俘，都栽在了这个淡水河口。

这次他的失败，对于东印度公司来说，无疑是一次沉重到极点的打击，短时间之内，东印度公司恐怕都没有能力，再组织起来如此规模的船队，前来这里和海狼为敌了。

他作为指挥官，这一次彻底成为了公司的罪人，就算是海狼把他现在放回去，公司不吊死他，他的前程也彻底完蛋了。

一想到这里，韦特就觉得前途暗淡，不过现在他担心的还不是前途的问题，他最担心的还是他的性命的问题。

这些海盗们，把他抓住之后，便投入到了这座监狱之中，虽然也没有怎么太过虐待他，或者是毒打折磨他，可是生活质量肯定不可能太好，每天仅仅是给他一点可以维持生命的食物，清汤寡水的吃的小半饱，多一点都没有，不等下一顿开饭，老早肚子就饿的咕咕乱叫。

这还不是最难受的，最难受的却是这些海盗们对他的漠视，自从他被抓之后，便被单独看押了起来，没有任何人来审问他，也没有任何人告诉他外面的事情，现在他们全军覆没，也不知道公司已经得知消息没有、

到底会不会有人来赎回他和这些水手们，韦特猜不出来，想要打听打听，可是负责看押他的那些海狼部众，根本不懂荷兰语，而他很不幸，也不会汉语，根本无法沟通。

这么长时间来，他只能天天从高高的地牢天窗，看一眼天空，每天只有极短的时间，会有一丝阳光透过天窗照射到牢房之中，但是也仅仅是一瞬间而已，不一会儿阳光便消失不见了。

第二百三十八章司令官阁下

地牢里面又潮湿又阴暗，韦特每天可以做的事情，就是趴在地上去数蚂蚁玩儿，这几个月下来，他自觉已经快成了蚂蚁专家了，非常了解蚂蚁的习性，甚至于他还每天从少得可怜的食物之中，省出一点点，来喂蚂蚁，蚂蚁已经成了他最好的朋友。

另外他还有一个朋友，那就是每天定时会到牢房里面逛游一圈的几只老鼠，这些老鼠最初还很害怕他，可是天长日久之后，这些老鼠居然也已经不再对他心怀恐惧，定时会在开饭的时候，跑来这里逛游一圈，韦特最初还追着打这些老鼠，后来发现他唯一能说话的也只有这几只蚂蚁和老鼠了，于是便渐渐的和老鼠和平共处了起来，并且也想办法从有限的食物之中，省出一点喂老鼠玩儿。

就在韦特天天和蚂蚁以及老鼠为伍的时候，这一天牢门被打开了，狱卒将韦特带出了牢房，韦特非常害怕，不知道这些海盗们要对他做什么，他能想到的也只是海盗可能要把他杀掉了，一想到被砍去脑袋，韦特就忍不住颤抖了起来。

但是事情并没有像他想的那样发展，当他被带出牢房之后，强烈的阳光差一点让他当场失明，他赶紧举起手，用被绑着的双手遮挡住了阳光，好一阵子才渐渐的适应了外面的光线。

久违的阳光和清新的空气，让他产生出一种眩晕的感觉，几乎无法站稳，长时间缺乏营养还有阳光的他，身体很虚弱，甚至于有些走不稳，只能被两个强壮的海盗架着，走入到了一个大院之中，被送到了一个大屋子里面。

在大屋子之中，上手正中的位置，这个时候坐着一个看上去身材十分高大健壮的青年人，这个男子如果按照中国人的审美观的话，应该说长得还相当英俊，下颌上的短须，让他显得十分精神。

当韦特被送入房间之后，这个正在低头看一些文件的年轻人，抬起头扫了一眼韦特，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他的眼神很锐利，似乎闪烁着一种寒光，让韦特看罢之后，忍不住产生出一种战栗的感觉。

当看到韦特被送到他面前的时候，这个年轻首领模样的人点了点头，两边架着韦特的海盗立即松开了手，给这个年轻人抬手敬了一个礼，现在韦特已经知道，这是海狼特有的军礼，看上去简单帅气，毫不繁琐，可以很好的衬托出海盗的干练和精神。

失去了夹持之后，韦特两腿一软，险一些跪在了地上，但是他并不习惯

跪下，还是强自撑住了双腿，坚持着站直了身体，但是不等他站直，后面便踹过来一只脚，正好踹在了他的腿弯处，韦特这一下撑不住了，扑通一声便跪在了地上。

那个上手端坐的青年人笑了起来，露出了一口白牙，开口说话了。

旁边有一个通译，开始给韦特翻译了起来，告诉韦特，这位就是海狼的大头领于孝天。

韦特抬起头又打量了一下于孝天，心中充满了无力感，长时间被关押在不见天日的牢房之中，没人说话，已经消磨掉了他全部的骄傲，现在他作为一个俘虏，已经没有任何摆谱的权力了。

韦特苦笑了一声，开口说道：“原来你就是于孝天呀！那么你今天总算是想起我了！不知道首领阁下这次带我过来这里，有什么事情吗？要是你想杀我的话，那么请动手吧，我并不害怕死！”

于孝天笑着说道：“我为什么要杀你？现在你对我已经没有任何威胁，你不过是一个失败者，是我的战俘罢了！杀不杀你，对我来说都不重要！”

听到通译翻译过来的话之后，韦特紧绷着的心总算是放松了下来，好歹现在他不用死，虽然他并不是非常怕死，但是能不死的话，他也并不很希望被人家干掉。

看着韦特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之后，于孝天接着说道：“不过留着你也是浪费粮食，我今天让你过来，是要你写一封信，我会派人把你的信送到大员去，如果你们的人愿意花点钱把你赎回去的话，我倒是无所谓，另外我还俘虏了你们不少船员，要是你们还需要他们的话，我也可以让你们的公司将他们赎回去。

另外你告诉你们公司的人或者是大员的那个总督，我限他们十天之内，到淡水城和我进行谈判，如果他们拒绝谈判的话，那么我就攻打大员，从今以后，你们荷兰人就不用再想留在这里了！就这么简单！来人，给他纸笔！”

于孝天完全用的是吩咐的口气，不容韦特有半点商量的余地，立即有人便给韦特送过来了纸笔，不过考虑到韦特不会用毛笔，于孝天让人给他准备的是鹅毛笔，还有一小瓶墨汁。

有人搬来了一个小桌子，并且把韦特手腕上的绳子解开，把他按在了桌子边坐下。

韦特没有一点办法，因为他相信这个于孝天可以做到，但是他还是不太甘心，对于孝天问道：“首领阁下，我们在大员建城，是经过大明朝廷准许

的，现在明朝官府和我们是盟友关系，难道他们不会管你们吗？”

于孝天听罢之后，冷笑了起来，接着便放声大笑了起来：“韦特先生，你就不要再考虑明朝官府了，现在他们自顾不暇，哪儿还有兴趣来管你们的事情呀！

实话告诉你吧，现在起码福建的水师已经不存在了，就算是他们想管，又怎么管呢？另外我还可以告诉你，月港现在也已经不存在了，中左所、金门岛都已经在我的控制之内，以后但凡福建的商船出海行商，都必须经过我的同意，如果你们还想继续做贸易的话，以后最好还是老老实实听我的吩咐！

否则的话，不单单是你们的大员，如果让我不高兴的话，以后我甚至还可以不让任何福建的商船，前往你们的巴达维亚去！信不信由你，但是我相信大员的总督肯定会相信的！”

韦特听罢之后脸色一变，大概有点明白了于孝天的意思，惊声问道：“这么说首领阁下是已经击败了贵国的海军了吗？”

于孝天嘴角微微翘了一下，带着冷笑点头道：“海军？他们也配称作海军？不过是乌合之众罢了！如果你们愿意称他们是海军的话也可以，但是现在他们已经基本上不存在了！以后这海峡之中，我说了算！”

韦特听了之后，这才彻底无语，于是只能老老实实的趴在桌子上，用鹅毛笔沾着墨汁，开始写信。

当韦特吹了吹信纸，最后检查了一下之后，点了点头道：“信已经写完了！”

有人立即取走了他的信，交给了通译进行审核，通译看过之后，将信的内容给于孝天读了一遍。

韦特在信中，将他战败的消息大致陈述了一遍，并且在信中表示了他的歉意，同时将他们目前的大概处境说了一遍，告诉公司现在海狼愿意让他们出钱，将他和被俘的其它水手赎回。

另外于孝天提出的谈判要求，他也详细的进行了说明，其它的倒是没有夹带什么多余的东西。

于孝天挥了挥手让人将韦特带了下去，不过这次没有把他带回原来的地牢之中，去继续数蚂蚁陪耗子玩儿，给他另外安置了一个条件稍微好一点的住处，伙食待遇也稍微提高了一些。

自从韦特率船队离开了大员之后，大员港便再一次被海狼封锁了起来，彻底隔绝了他们和陆上的来往，几个月间再也没有一条船可以驶入到大员港之中。

彼得·奴易兹在这段日子里，可以说是度日如年，他每天几乎都在翘首企盼他们的舰队回到大员港，看到大员港的封锁已经被解除，可是每天的结果都是失望，他一直都没有再看到有船只驶入大员港，倒是每天都会看到海狼的一两条快船，在大员港外面驶过。

只要海狼的巡逻船还继续出现在海面上，那么就只能说明，海狼并没有失败，那么海狼没有失败，又说明了什么呢？

直到中国人的春节期间，才终于有一条船成为了这几个月来，第一条驶入大员港的船只，这条船是许心素手下驾驶着驶到大员港的，但是他们却没有给大员港带来任何商品和补给的物资，却给彼得·奴易兹带来了一个天大的坏消息。

这是彼得在数月时间里，第一次收到外界的信息，近两个多月间，大员港几乎变成了一座孤岛一般，港内的船只不敢出去，外面也没有船只过来，大员四周原来和他们还有一些来往的那些中国移民，这两个月来，也只有极少数人到小买卖。

他们倒是给驻守在这里的荷兰人带来了一些零星的消息，但是具体的东西不多，总之没人知道，荷兰人的船队现在在什么地方。

彼得只是从这些少量的信息之中，多少了解到一些福建官府方面的信息，有人说海狼彻底击败了福建的官军，并且攻到了福建的陆上，福建官军惨败，但是具体的情况，谁也说不清楚，直到这条许心素的船驶抵大员港之后，彼得才算是彻底了解了外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第二百三十九章亲赴淡水

而这次来大员的是许心素的手下，是受了许心素的指使才来到大员港的，可是现在的许心素，却已经不再是福建官军的把总了，因为许心素在被迫跟着俞咨皋攻打南日岛的时候，在南日岛大战之中，被海狼生擒活捉了。

本来海狼的人们不少人提议要杀掉许心素，可是却被于孝天制止了，许心素直到这个时候，算是彻底后悔了，当即表示，愿意归服于孝天，以后为于孝天做事，包括他的家业还有陆上的生意，也都愿意投效给于孝天。

所以于孝天才留下了许心素的性命，现在许心素已经被于孝天安排到了理事堂做事，成为了于孝天的一名手下。

这次他派出以前的手下，到大员港，其实就是于孝天故意提前通过许心素将外界的大概信息先通知一下大员的荷兰人，省的他们像个闷葫芦一般，对外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完全懵懵懂懂不知道。

当见到了许心素的手下之后，彼得很是兴奋，赶紧便对他们问起了外界的事情。

许心素的手下倒是也不加隐瞒，将海狼和官府之间的这次冲突的大致战况，给彼得详细说了一遍。

另外他们还告诉了让彼得震惊的消息，那就是他们听说，韦特率领的荷兰舰队，现在已经被海狼打的全军覆没，不可能再回到大员了。

听到这个消息，彼得差点就晕了过去，这些日子，他左等韦特的船队不会来，右等他们还是不会来，其实彼得已经有了一些思想准备了，他已经把能想到的最坏的情况都想了一遍。

他也猜测，韦特可能是在跟海狼的交手之中，吃了败仗，但是他从没有想过，韦特会被海狼打的全军覆没，他一直在猜测，韦特很有可能是被海狼击败之后，又被海狼的船队追击，以至于他无法，也不敢返回大员，应该是直接逃回了巴达维亚那边去了。

而巴达维亚到大员，来回一趟要走小半年，最快也要三个多月时间，估计消息还没有传过来，或者是无法突破海狼的封锁，传到大员。

可是他怎么都没有想到，许心素的人会给他带来这么一个五雷轰顶的消息，韦特的舰队居然被海狼打的全军覆没了。

对于这个消息，彼得是打死都不敢相信，连连摇头说不可能，虽然韦特

有可能失败，可是海狼想要把他带去的七条大夹板船都给干掉，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打不过跑还跑不了吗？

更何况那是七条船，而不是一条船，他作为从海军出身的成员，当然十分清楚这七条船的威力了，这样七条战船，所装载的火炮，包括船上的水手，有时候什么可以灭掉一个小国，海狼就算是再厉害，怎么可能把他们打的全灭呢？

所以彼得连连摇头，绝不肯相信这是真的，对于彼得的反应，来报信的人也不多解释，反正他们收到的命令，只是把消息带过来就行了，甚至连许心素现在已经投了海狼这件事，头没有告诉彼得。

接下来来人把海狼在福建一带，打的南日岛之战以及围头湾之战，都给彼得说了一遍，至于彼得信不信，他就不管了。

彼得送走了这条许心素的船之后，回到他的办公室之中，跌坐在椅子上，有小半天的时间一句话都没有说，就这么呆呆的坐在椅子上，像一座泥塑一般，没有一点生气。

直到天色已经渐渐黑下来的时候，仆人过来为他点上烛台，彼得才忽然间动了起来，他拿起了一张信纸，抽出了墨水瓶之中的鹅毛笔，伏在案上开始奋笔疾书，洋洋洒洒的写了好几页信纸。

写完之后他又看了一下，然后叠起来装入了一个信封之中，用火漆封住了信封，有在火漆上用他的戒指盖上了一个戳，招手让仆人过来，派仆人去把大员港的那个快船的船长叫了过来。

在后半夜的时候，一条船完全没有点任何灯光，在几条划艇的拖拽之下，趁着夜色的掩护，悄然的驶出了大员港，出了港口之后，划艇摘下了拖曳的缆绳，这条船上的水手们，立即开始挂起了船帆，吃上了风之后，马上开始调整航向，在黑夜之中，朝着南方匆匆忙忙的驶去。

毕竟是夜间，他们的行动并未被人发现，包括附近海面上的一条海狼的哨船，也未能发现它的身影，就这么让他溜出了大员港，驶往了南方的宽阔水域，一旦进入到宽阔水域之后，在夜间想要拦截下这一条船，就基本上不太可能了。

到了二月间的时候，大员港终于迎来了第二条驶入港口的船只，不过这一次驶入港口的船，只是一条舢板，这条舢板是从港口外面的一条高悬着海狼旗的大船上放下的，船上的水手奋力划桨，操作着小船驶入到了港口之中。

港口值班的那些荷兰人都看到了这条小船，但是却并未对它加以拦截，

因为这条船明显不是带着敌意来袭扰大员港的，肯定是作为信使前来这里，所以他们并未开炮或者拦截，就这么放这条舢板驶入了港口。

不多会儿一条荷兰人的快艇，也在水手的划桨之下，在港口之内拦住了这条舢板，舢板上有一人说了一口流利的荷兰语，原来这个人乃是韦特离开大员时候，在这里带上的一个中国通译，经过短暂的交流之后，这个通译上到了那条荷兰人的快艇上，海狼水手立即划着舢板，返回了海面上。

彼得看着手中的这封信，当看完之后，颓然再次跌坐在了椅子之中，信纸掉在了桌子上，双手捧住了脑袋，十指都插入到了头发之中，用力的揪住了自己的头发，好一阵子之后，他才愤然一拳砸在了桌子上，把屋子里面的侍从还有那个回来送信的通译都给吓了一跳。

“准备一下，我要亲自去一趟淡水城！”在一拳砸在桌子上之后，彼得内心的愤怒和恐惧似乎被发泄掉了许多，人开始变得冷静了下来，开口对待从吩咐道。

当侍从们按照他的吩咐，开始下去准备的时候，彼得脸上露出了一丝苦笑，再次软绵绵的靠在了椅子里面，嘴里面嘟囔道：“头疼呀！看来这一次这大员是呆不下去了！可惜了！好不容易才在这个地方站住了脚跟，这几年的努力都白费了，不知道公司的高层们这次会有什么反应，会不会集中兵力，来跟这海狼再战一场呢？”

几天之后，大员港之中剩下的唯一一条中型的盖伦船驶出了大员港，这时候有两条海狼的船立即便驶向了这条荷兰船，拦住了它的去路。

虽然两条海狼的船只放在这条中型的盖伦船面前，都显得是那么袖珍，但是现在的荷兰人当看到这些悬挂着海狼旗的船只的时候，却已经再也兴不起一点鄙视的心情，相反倒是感到心寒和紧张，就算是他们的船可以轻松碾碎这些拦路的海狼的小船，但是却没有任何人敢这么做。

荷兰人的船立即便降速，并且没有打开任何炮门，做出丝毫的敌对姿态，任由两条海狼的船只靠了过来，对他们大声喝问，问他们要做什么。

彼得眼中闪过了一丝怒色，但是还是强忍着怒气，令船上的那个通译告诉两条海狼的船上的人，他们此行的目的。

听闻这条船是要去淡水城，和他们大当家进行谈判之后，两条海狼的船没有继续阻拦它，但是却命令荷兰人跟随着他们，驶往淡水城，这简直跟押送差不多了。

但是即便如此，荷兰人也没有表示什么不满，老老实实的答应了海狼群众的要求，一条海狼的船留下继续监视大员港，另一条船则陪同着彼得的这

条座船，调整了航向，开始驶往了淡水城。

淡水河口外面忽然间响起了一阵炮声，炮台之中的海狼部众们闻声都飞速的奔向了各自的炮位，在军官的喝令下，开始紧张的操作起了他们的大炮，有人暗自大骂，是那个不开眼的东西，居然还敢来找海狼的麻烦，看看老子不把他给打成渣子！

但是观察手却忽然间转身对炮台内的同袍们大声叫道：“不要装弹！是红毛人的船，他们不是在攻击咱们，而是在鸣放礼炮！”

虽然外面炮声隆隆，但是海狼的炮垒却并未落下一颗炮弹，海面上也没有因为落入炮弹而激起水花，于是观察手立即判断出，这条红毛人的船并不是在攻击他们，而是在使用他们的礼节，来向海狼表示他们的尊敬。

于是炮台之中的军官立即解除了战斗警戒，嘟囔道：“吃饱了撑的，吓老子一跳！都还瞧什么？大当家说过，对于鸣放礼炮，咱们要还礼才行，装填药包，不要装填炮弹，咱们也打几炮！”

于是在河口的几座炮台，也都各自鸣放了几声礼炮，双方并未发生什么冲突，毕竟在红毛人的船只旁边，还跟着一条海狼的巡船，有它在，自然而然也产生不出什么误会。

彼得的船只并未直接驶入淡水河，而是在淡水河口外面停了下来，很显然他有点担心自己这条船的安全，生怕驶入淡水河，一旦谈崩的话，海狼会封锁河口，将他这条船也扣下来，这可是他目前唯一可以使用的一条较大的船只了，大员港现在留下的几条船，都是一些快艇，根本无法独立航行到巴达维亚。

如果万一他在这里谈崩的话，好歹这条船还能有机会逃回巴达维亚，现在公司在远东这边的实力，因为韦特的失败，已经被削弱了很多，能保住一条船，还是保住一条船的好。

所以在这里，彼得命令船上的手下们，都提高警惕，一旦发现事情不妙，不要管他，直接驶离这里，逃往巴达维亚。

而他本人，则带了十几个士兵和侍从，从船上放下了一条划艇，又从船上卸下了一些箱子，靠着人力划行，驶入到了淡水河口之中，朝着淡水城驶去。

（还算是不错，这次儿子病好的还算比较快，一个星期时间，今天下午就可以出院了！现在就去接儿子回家！自我表扬一下，这一周居然硬撑着，没有断更，还是保持每天两更，难得呀！呵呵！）

第二百四十章荷兰使团

淡水河之中现在很热闹，除了有不少海狼的战船在这里休整之外，还有不少商船在岸边停靠，更有一些并不属于海狼的商船，也在这里靠泊，依次按照吩咐，停到码头栈桥旁边，装卸一些货物。

随着福建这边战事停歇下来之后，福建的海面也平静了下来，憋了几个月的海商们，纷纷赶紧出海，开始忙活着做他们的生意，这几个月耽误下来，让他们损失很大，如果再不抓紧时间的话，这风向就要变了，错过这个机会，估计这一年的生意都耽误完了。

所以整个福建沿海一带的海面上，顿时开始繁忙了起来，一条条商船，都满载着货物像是蜜蜂出巢一般，驶离了各处躲藏的港口，开始奔向了他们的目的地。

当然这其中也有一些是和海狼有生意来往的商船，他们的目的地却是海狼的淡水寨和基隆港，他们船上装载的可都是海狼急需的各种物资，经过几个月的大战，海狼虽然收获颇丰，但是消耗也同样巨大，许多原材料的储备，现在已经告罄，如果再不补充的话，海狼的不少工坊，估计就要停工了。

所以这也是于孝天急于结束这场冲突的原因之一，因为就算是他占了再大的便宜，工坊也不能停工，要不然的话对他以后的发展会产生很大的影响。

所以这场冲突的结束，对官府和他双方都是必要的，另外他以后的主要财源，也要靠着这些沿海的商人获得，晚结束一天，就会少赚很多银子。

因为现在他已经实际控制了围头湾，另外也已经实际控制了整个福建沿海的大部分航线，以后福建的商船想要出海行商，不给他交钱，是寸步难行的，就算是其它地方的商船，在经过福建沿海的时候，也必须老老实实的给海狼交买路钱，要不然的话，他们很难保证，自己能悄然而无声的从福建海面上偷偷的溜过去。

仅凭这一点，于孝天便已经不用再为钱的问题发愁了，可笑的是如此巨大的财源，却被整个大明几百年来直接无视，当初宋朝之所以富庶到令人瞩目的程度，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宋朝始终开放海上贸易，各地都有市舶司，来管理出海贸易的商人和船只，每年单是这一项收入，就让宋朝赚的盆满钵满。

就算是北宋完蛋了之后，羸弱的南宋依旧凭借着海贸收取的税金，维持着它的运转，愣和金国分庭抗礼了百余年，又在蒙古大军铁蹄面前，死撑了

几十年才覆灭。

而大明在京师沦陷之后，立即便被满清鞑子摧枯拉朽一般的，在区区十几年时间扫平，某种程度上跟大明不重视海贸，以至于财力枯竭有着很大的关系。

如果大明有明白人看清了这一点的话，就算是到了这个时候，只要彻底开放海禁，并且向商人收取税金的话，大明也完全可以缓过劲，起码财力上会变得宽松很多，也不至于年年加饷派饷，在天灾**巨多的这个时代，逼得各地民不聊生，官逼民反。

可惜的是大明从来没有出现一个皇帝，能清楚的认识到这一点，一个个都死抱着当年朱重八的遗训，坚决不开海禁，自然也没有可能赚到这些钱了，以至于现在可以说是便宜了于孝天。

通过这样的办法，于孝天短时间之内就可以积累起来巨量的财富，完全可以富可敌国，有了钱还有什么不好办的事情呢？

所以这样的生意，少一天都是天文数字的损失，别说官府撑不住了，于孝天自己想想都觉得肉疼。

听闻到彼得已经带船来到了淡水城之后，于孝天于是将林易阳以及理事堂的那些重要成员都召集了过来，等候彼得的驾临。

而彼得坐在小艇上，沿着淡水河驶入河口之后，眼睛就没再闲下来，其实他知道，海狼控制淡水一带，比起他们荷兰人控制大员还要晚一些，可是目前他们荷兰人控制的大员，却还是一座小小的城堡，和一个设施并不完善的码头，和几座简陋的炮垒，除此之外，他们可以活动的范围，还不能超出十公里之外。

但是现在来淡水看看，从河道里面，可以看到岸上大片的农田，以及星罗棋布的一座座村堡，岸上到处都是移民在忙碌着手头的活儿，甚至于他还看到了一些地方，建有几座正在旋转的风车，恍惚之间，感觉着这里，居然颇有一些他们荷兰的乡间风景，因为他们荷兰本身建造的风车就不少。

但是没有想到，在淡水这边，居然也看到了很像他们家乡的风车，这让彼得大为惊叹，同时也不得不为海狼在这边的成就感到惊叹不已。

虽然海狼大都是明人，有着一定天时地利人和的因素，比他们在大员发展快一些，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人力资源比他们也丰富，也是可以理解的，可是这种差距也太了一些，以至于双方根本就不是在一个层次上的，这么看了一下之后，彼得作为大员的总督，颇有一种自惭形秽的感觉。

他不由得微微叹息了一声，内心中自言自语了起来，真是人比人气死人呀！和这个于孝天的成就一比，他简直就是米粒之光和太阳相比了，这一次他们实在是太过小看了于孝天的实力，以至于导致了眼前如此不可收拾的结果，难道他真的要带着手下们，放弃大员港，灰溜溜的退回到巴达维亚吗？想到这里，彼得又忍不住叹了一口气。

随着距离海狼的淡水城越来越近，彼得的眼珠子也瞪得越来越大了起来，因为当他接近淡水城的时候，已经看到了淡水城东面河道岸边，出现了一些他非常熟悉的高大桅杆。

这种桅杆不是中式克戎船使用哪种桅杆，而是桅杆上还有一些横杆，只有西式的夹板船才有这样的桅杆，这和他们采用软帆，必须要使用这种桅杆有关系，而前面出现如此多的桅杆，也说明了这里应该停靠着很多条西式的大帆船。

海狼哪儿来的这么多西式的大帆船？这是他脑海中闪过的又一个问号。

但是很快他便想到了这是为什么，因为他立即想到了去年传出的西班牙克们在鸡笼湾和海狼发生的那场冲突，西班牙克们在那边同样也是被海狼打的是铩羽而归，据说只有一条主力船只，得以最终逃离了战场，跑回了马尼拉。

所以当时肯定有西班牙克的船只被海狼俘获了，这几条船之中，弄不好就有他们被俘的船只。

另外这一次韦特带过来的船队，全军覆没，也少不了会被海狼俘获个一两条，所以海狼现在拥有几条西式大夹板船，也不是什么怪事。

但是当海狼拥有着几条大夹板船之后，事情就变得严重了起来，此消彼长之下，海狼的实力会暴增许多，仅凭着几条大夹板船，放眼远东这边海上，基本上能再对付他们的力量，就不多了。

就算是他们荷兰人想要报复，恐怕还像上次那样调来个六七条战船，想要对付海狼，根本已经是不可能的了，海狼仅凭他们手中这些俘获的战船，就可以轻松抵住他们公司的船队，另外加上海狼那些多如牛毛的克戎船，想想都觉得头皮发麻。

现在这种情况，就算是公司想要报复海狼，如果不将整个公司绝大部分可用的战力都集中起来的话，估计很难收拾得了海狼，但是集中这些力量，可能吗？他们还有其它的利益要去保护，哪儿可能放弃那些，全部力量都投入到对海狼的报复之中呀！

所以彼得想来想去，都想不出可以保住大员的主意，于是只能颓然摇了摇头，不再去考虑了，想也是白想，接下来就看海狼提出什么条件了。

淡水城码头上并未因为荷兰使团的到来，而显得热闹多少，除了一条栈桥被海狼的步兵清理出来，供荷兰人的小艇停靠之外，连几个迎接的人都没有，其它栈桥上该忙碌的人们，只是侧目看了看这边，就该忙什么接着忙什么去了，好像这种事对他们来说，并不是需要太关心的样子。

这样的场面，让彼得再次产生出了一种强烈的挫败感，虽然他作为战败方来这里谈判，可是毕竟他背后还站着荷兰东印度公司和荷兰国，在眼下的这个世界中，他们荷兰人在海上的实力，可是首屈一指的，就算是刚刚打败西班牙人的英国人，对他们荷兰人也十分忌惮。

可是没想到他这个作为一方总督的荷兰人，却在这个中国海盗面前遭到了如此的冷遇，想到这一点，彼得便产生出一种严重的挫败感，甚至于还有点愤怒。

但是仔细想了一下之后，他还是压下了心中的怒意，因为作为一个强横势力的代表，彼得比很多人都更了解这个世界上的法则，强者为王，不管在这个世界上任何一个地方，都是通行的法则。

既然他们荷兰人战败了，那么就应该有战败者的自觉，作为战败方，还想要受到对方的尊重，那本身就是一种奢望。

第二百四十一章彼得眼中的淡水城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彼得也就没有什么好不满的了，于是施施然登上了栈桥，命令随船的水手和士兵，将他带来的那些箱子抬下划艇，然后和负责接待他的海狼部众交流了一下，便被海狼的士兵护送着，朝着淡水城走去。

进入淡水城之后，彼得同样感到了一种震撼，倒不是这里的建筑物有多雄伟，相反这里的建筑物甚至可以说有点寒酸，并没有陆上大明一些城池之中的那些奢华的建筑物那样，雕梁画栋美观。

而这里的建筑物却显得十分简单，但是却又很实用，从进入城中开始，他看到这里的建筑物被规划的非常整齐，街道十分宽阔，所有建筑物都严格的按照规划进行建设，沿街的各种建筑物，如同用尺子量出来的一般，没有一点凌乱的感觉。

街上的人也熙熙攘攘，虽然没有陆上大明一些大城市那样的繁华，但是比起他们荷兰人尚未完全建成的热兰遮城，这里却显得已经是非常繁荣了。

最让彼得和他手下们感到震撼的还不是这些，更重要的是他们在这里看到的是井然有序的秩序，还有这里让人超乎想象的干净。

在进入城中之后，这里的街道上不时有小队衣衫整齐干净的海狼部众，持着各种武器，在街道上巡视，这些海狼士兵如同是一个模子里面雕出来的一般，虽然每一队只有区区十人左右，可是却排列这非常整齐的队列，呼吸之间迈动着完全一样的步伐，沉稳刚健，让人一看便知道，这些士兵，都经过极为严格的训练，并且拥有着极其严格的纪律。

他们的目光之中都带着一种警惕，没有一个人闲着东张西望，就算是看到他们这些荷兰人进入城中，也仅仅是稍微扫视了他们一眼，看到有海狼的人员带领着这些荷兰人，于是立即便扭过头去，接着他们的巡逻。

街道上的那些行人，虽然服饰并不奢华，但是却也大多干干净净，每个人脸上都带着一种红润的光泽，很少看到有人面带菜色，很显然生活在这里的人，虽然算不上很富裕，但是却在营养方面并不欠缺，这一点是非常难得的，因为就算是在大明的陆上城镇之中，再富裕的地方，也只有部分人会有这种表现，大部分人还是明显的带着一种营养不良的神态。

仅凭这一点，便可以判断，生活在这里的人们，就算是不富裕，吃饱饭也是可以的，在这个时代，别说是大明，就算是欧洲最富裕的城市之中的人，恐怕也并不容易做到这一点。

另外就是这里的整洁干净，给每个第一次进入这里的人都产生出一种震

撼，偌大的街道上，他们看不到一点杂乱的垃圾，沿着街道，竖立着一根根的木柱，木桩上面都装有一个玻璃罩子。

看到这种东西，彼得眼神微微的缩了一下，他立即便看出了这是一些什么东西，这种东西其实就是一些路灯，而这些路灯在一些繁华的大城市之中，也有存在，但是仅仅是存在而已，绝不会出现有任何地方，安装这么多玻璃路灯。

因为这个时代，玻璃还是绝对的奢侈品，就算是在皇宫里面，恐怕也很难会奢侈到到处点这种玻璃路灯的程度吧。

所以就算是在荷兰的大城市里面，这个时代也没有玻璃路灯出现，可是在这里，小小的海狼的淡水城之中，一街两行居然安装了这么多玻璃路灯。

现在彼得才感觉到，一直以来在陆上贩卖的那些精美的玻璃制品，应该确实实是海狼自己做出来的，玻璃这种东西虽然奢华，但是现在却还不算是非常稀缺的东西，在欧洲现在不少地方的工匠，也可以生产出玻璃，但是能生产玻璃镜的，却只有突尼斯和英国，就连他们荷兰人也没有这种东西，只能从突尼斯商人手中，高价收购，然后转卖到大明这边来。

所以他们运来的玻璃镜价格奇高，加之运输途中，长时间在海上颠簸，玻璃容易损毁，特别是大的玻璃器皿，更是容易破碎，故此就算是他们从欧洲运来玻璃制品，一般也不会太大，玻璃镜更都是一些很小的东西。

可是这两年他们发现，大明商人明显已经对他们运来的这些玻璃制品不太感冒了，后来他们查了一下，才发现大明许多地方的商铺，居然出现了比他们从欧洲运来的玻璃制品质量更好的东西。

这些新出现在市面上的玻璃制品，不但质地精纯，晶莹美观，而且形制也更符合大明人的审美观，更重要的是市面上还出现了大块的玻璃镜，面积最大的甚至可以当成穿衣镜使用了。

这么大的玻璃镜，就算是突尼斯的玻璃工匠，也无法制作出来，能运来的更不可能和这些出现在大明世面上的玻璃镜相媲美了。

所以原来还可以被他们荷兰人、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当做一种贵重货物销售的玻璃制品，这两年来在新出现在市面上的这种玻璃制品的打击下，已经萎缩到了极点，基本上被赶出了大明的市场。

经过打听之后，他们听说这些玻璃制品是海狼那边出来的，之前他们还有所怀疑，但是当今天看到这里的玻璃路灯之后，彼得才彻底相信，这肯定是海狼制造出来的，而且还是就地制造出来的，要不然的话海狼就算是再有钱，也不敢拿这些玻璃灯，装在路边充当路灯。

而且如果这里的治安情况不好的话，路边装上这么昂贵的玻璃制品，恐怕咋就被贼惦记着了，弄不好装上不几天，就会被偷的一干二净，可是这里的玻璃路灯，这一路看去，却十分完整，所以可见的这里的治安情况也非常好，没人敢在这里轻易打这些东西的主意。

再者就是这里的卫生状况了，彼得自诩这半生来，走过的地方已经算是非常之多了，但是却没有一个地方，能干净的让他产生出这样的感觉。

在进入淡水城之前，他已经感觉到码头一带很是整洁，但是当时没有太过在意，他还以为这是海狼为了迎接他，专门派人打扫了卫生，当时还有点暗自高兴。

可是进入淡水城之后，他才发现，事情不是他所想的那样，整个淡水城内的大街上，目光所及之处，都十分干净整洁，沿着大街乃至是一些旁边的小巷，路边每隔几十步，都会摆放着一种藤筐。

第一次来这里的人不清楚的话，还不知道这些藤筐是做什么的，但是走近之后，就会发现，这些藤筐里面都是收集的各种垃圾。

让彼得一行人感到惊讶的是，行走在这里的人们，居然会很自觉的将一些垃圾送到藤筐处，将垃圾丢入藤筐，而不像是其它地方那样，随手丢在路上。

就算是街道上偶尔有一些散碎的垃圾，也会有一些穿着红色坎肩的人提着扫帚和垃圾斗立即跑过去将其清扫，然后倒入到那些垃圾筐之中。

他们走在街上，还看到，路上会有一些巡逻人员，这些人手中拿的并不是刀枪，而是一根长约两尺左右的硬木棍，背上背着一个方形的藤牌，头上戴着一顶藤盔，几人一组在街上巡视。

正好有一个不开眼的家伙，在街上走着，手里面拿着一个烤红薯，一边走一边吃，吃完之后随手便将红薯皮丢在了街上，结果被这些手持藤棍巡视的人员逮了个正着。

于是那些手持藤棍的人立即大喝一声，围住了那个随手乱丢红薯皮的家伙，对其大声呵斥了起来。

那个乱丢红薯皮的家伙被吓得脸色苍白，赶紧练练点头哈腰的道歉，但是却还是被罚了几个大钱，让他肉疼不已，除此之外，他被带到路边，当场被按在地上抽了三藤棍，打的他呲牙咧嘴嗷嗷直叫。

彼得的眼皮跳了几下，心道海狼这儿还真是规矩森严呀！随手乱丢点果

皮，就要被罚钱还要挨藤棍，于是吓得赶紧小声吩咐手下，在这里都小心点，别因为这个挨了揍。

当他们一行人走入到一座大院之中以后，彼得知道已经到地方了，这座大院占地面积相当大，应该是海狼新的总部，在大院周围，到处都是海狼部众，在警惕的值哨，每个人都用警惕的目光，观察着周边的情况，不少路过的人，都远远的带着一种敬畏的神色，匆匆的从周边走过，没有几个闲人，敢在这里闲着逗留。

第一次见面，彼得对那个在上首位置坐着的于孝天同样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就算是对方没有这样的高大身材，但是仅仅是身上流露出的那种强势的气质，也让人不得不对他产生出一种敬畏。

“尊敬的首领阁下，我是荷兰东印度公司，驻福摩萨的总督彼得·奴易兹！很荣幸能在这里见到首领阁下！”彼得到了这里，也不敢摆谱，所以进入大厅之后，便主动对坐在上首位置的于孝天躬身说道。

第二百四十二章下马威

于孝天看着彼得，上下打量了他一番之后，微微点点头道：“我也很荣幸在这里能见到阁下！但是我要纠正一点，这里是台湾岛，不是什么福摩萨，而你仅仅只是大员港的总督，而不是什么福摩萨的总督！请注意这一点！因为台湾岛是我的，而不是你们荷兰人的！”

彼得听了通译翻译给他的话之后，皱了皱眉头说道：“可是按照殖民地的习惯，是我们荷兰人先占领的福摩萨，这里应该并不是贵军的领地！而且我们来这里，也是经过了贵国官方的同意的！”

“彼得先生，你这是强词夺理，如果按照你的说法的话，那么你们更没有理由留在这里，因为在数千年前，我们中国人的祖先，就已经踏足了这片陆地，而你们只能算是后来者！充其量只能算是侵略者！”

就算是你不承认，但是在你们来台湾岛之前，我已经占领了鸡笼湾，照着你的说法的话，那么这个台湾岛就更应该算是我的领地！

至于你说得到了大明官方的同意，那么请问你们有书面协议吗？哼哼！想必是没有吧！更何况我并不属于大明官方的人士，所以请你以后注意你的用词！就算是大员总督，恐怕也只是暂时的吧！”于孝天冷冷的对彼得说道。

被于孝天这么一说，彼得也没什么可以强辩的了，因为于孝天说的都是实情，更何况这世上本来就是要靠实力说话的，就算是他荷兰人先来又能如何？守不住自己的地盘，什么都跟没说一样。

以前西班牙克们先走一步，在世界上占领了不少殖民地，可是随着他们荷兰人的崛起和西班牙克的没落，他们不照样从西班牙克们手中夺取了不少地盘吗？

所以现在作为战败方的他，根本没有权利，在这件事上跟这个于孝天进行什么争论，一切都只能靠实力说话。

就这么第一次交锋，在彼得的无语之下，以荷兰人的失利而告终，双方接下来也没有再继续在这个问题上纠缠，某种程度上，彼得的姿态，已经是默认了海狼对于台湾岛的控制。

为了表示善意，彼得让人将他随行带来的几个箱子抬到了大厅之中，打开摆在了于孝天面前。

这些礼物倒是颇为珍贵，其中不乏一些象牙犀牛角的装饰品，也有一些比较漂亮的珠宝玉石翡翠，另外也有几把做工极其精致的西式的宝剑，其中

不乏有两柄价值不菲的大马士革钢打造的宝剑。

这些礼品倒是价值也颇为不菲，起码代表了荷兰人对于孝天的重视。

对此于孝天仅仅是扫了一眼，便让人收了下去，这也算是给了彼得一些面子。

看到于孝天收下了这些礼物，彼得稍稍松了一口气，他最怕的就是自己挑选的这些礼物，于孝天根本不收，那样的话接下来的谈判，恐怕就会变得十分困难。

于孝天也不跟彼得多说什么废话，直接便直奔主题，开始和彼得进行谈判了起来，甚至连起码的宴请都没有。

在于孝天的带领下，彼得被带到了一个会议室之中，会议室里面摆放了一张相当西式的用红酸枝木料打造的长桌。

在于孝天的示意之下，彼得和他带来的几个手下乃至是一个驻在大员港的公司商务员，在长桌的一面落座，而于孝天则带着另外几个海狼的重要成员，坐在了他们的对面，屋子里面只有几个精干的侍卫，在这里给他们送一些茶水，一切显得都十分简单，这让彼得感到很是惊讶。

因为他认识的中国人，大多都很喜欢摆谱，各种乱七八糟的礼节十分繁琐，但是显然这个于孝天，并不喜欢那种繁文礼节，这种谈判方式，倒是更直接一些。

“对于你们荷兰方面，这一次在我们和官方的冲突之中，扮演了一个并不光彩的角色，对此我非常愤怒！”

原来我和贵方还算是合作关系，你们在大员，我在这边，可谓是井水不犯河水，但是这一次你们却悍然加入到官方对我们的军事行动之中，试图协助大明官方，将我们剿灭，对此我感到非常愤怒，也不可容忍。

现在你们作为战败方，我要将你们用武力驱逐出大员，应该只是举手之劳，但是我并不想继续多制造流血冲突，所以请你们最好还是自行离开大员港，以后不要再涉足台湾岛上，这是今天我对你们提出的第一个要求！而不是条件！”

待双方落座之后，于孝天连一句客气的话都没有多说，直接使用冰冷的语气，提出了要荷兰人离开大员的要求。

彼得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心脏猛然一缩，像是被什么东西攥住了一般，让他有点透不过气的感觉，这于孝天也太直接了吧！虽然他在来的路

上，已经预料到了于孝天可能会提出这样的要求，但是没想到这才刚刚开始谈判，他便如此直接的便提了出来。

于是他的脸色变得很难看，想了一下之后，说道：“刚才在下已经说过了，我们来到这里，是经过贵国官方的同意，所以才会在大员港建起了港口。

而且我们和贵国也有协议，是贵国官方提出的要求，所以我们这次才会和贵方发生了这种不愉快！

虽然我们这一次却是战败了，但是对于我们来说，这样的损失并不算很大，我们国内还有成千上万条战船，我相信我们的实力可以保护我们的大员港。

但是我们同样也不想将这样的关系持续下去，所以也不太想继续和贵方为敌，但是大员港，我们是不会放弃的！

如果贵方可以放弃这个要求的话，我们可以对此事，给贵方做出一些补偿，以后我们还可以继续合作下去！”

“彼得先生，你这是强词夺理，别忘了在两年前，你们和大明官方，还是敌对关系，你们占领了澎湖，在澎湖和官方还发生过一场激烈的交锋，现在你们怎么和大明的官方成了合作关系了呢？

另外这一次我们已经退让，撤出了南日岛，就连大明的军队，都没有继续派出军队来攻击我的淡水城。

可是你们的船队，却单独行动，前来攻打这里，这难道仅仅是你们应了大明的邀请，来进行助战的吗？

在这件事上，你们的打算我很清楚，你们一直以来，都将我视作你们的潜在敌人，虽然表面上和我做生意，但是实际上你们怕我有朝一日将你们赶出台湾岛。

所以你们这次趁着大明官府请你们助战，主动跳出来，想要借助大明官方的力量，将我一举绞杀，解除掉我这个潜在的威胁。

所以韦特眼看官军在占领南日岛之后，满于现状裹足不前，于是韦特便只能赤膊上阵，自己带着船队杀到了我这里。

但是没想到吧！你们这样一支舰队，在我面前，却如此不堪！居然被我打的全军覆没！

现在你还想要用你们的武力威胁我，好吧！我承认，假如你们荷兰的所有战舰都来的话，我确实不是你们的手，但是这可能吗？

据我所知，你们荷兰现在和英国人的关系，恐怕并不算亲密无间吧！你们可能将大量的舰队，派来远东，冒着途中要损失大量水手和船只的风险，来对付我这么一个海盗吗？哈哈！笑话！

如果你们做不到的话，仅凭你们荷兰东印度公司的船队，抱歉，我不认为你们有能力击败我！而且你们还有其它利益要保护，公司所有的战舰全部派来和我为敌，恐怕也不现实吧！哼哼！

所以我不怕你们！如果你们觉得还可以凭借武力来解决我的话，那么我于孝天在这里等着！今天的谈判也就到此为止！你可以带着你的人回去了！”

于孝天的话如同重锤一般，猛敲在了彼得的心头，把彼得敲得是晕头转向，他今天终于发现，眼前的这个年轻中国海盗首领，确确实实不好对付。

这个人很显然很了解他们欧洲的情况，完全知道他们手中的底牌是什么，那么想要继续用武力来威胁他显然是不可能的事情了，现如今他最重要的是先保住大员港，凭借武力既然不可能，那么他只能服软了。

于是彼得立即便软化了下来，口气也变得没刚才那么嚣张了，开始软磨硬泡的和于孝天商量，什么条件才可以不将他们赶离大员港，只要于孝天允许他们留在大员，那么其他事情便都好商量。

看到彼得彻底服软了，于孝天这才脸色变得好了一些，而且彼得也不是一个省油的灯，他也看出来他们目前对海狼还是有一定的用处的。

现如今海狼和西班牙人之间，也并不和谐，去年他们双方还在鸡笼湾那边大打出手，而他们荷兰人在大员，很显然也是牵制西班牙人的一股力量。

如果他们真的被赶回到巴达维亚的话，那么因为巴城距离台湾岛乃至是中国沿岸，距离较远，很多中国船只并不愿意冒着巨大的风险，跑到巴城去和他们进行贸易。

所以大部分中国商船乃至是海狼自己的商船，都要去马尼拉和西班牙克们进行交易，那样的话西班牙克们便掌握了贸易的主动权，这并不完全符合于孝天的利益。

第二百四十三章租借议案

彼得也正是看到了这一点，才能抓住这一点不放，一再的和于孝天讨论保留大员的事情，但是他这次却没敢再用强硬的语气要挟于孝天，因为于孝天看出了他这个心思，冷不丁说了一句：

“如果彼得先生觉得你们在大员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的话，那么你就错了，我可以把你们赶出大员，只需要给英国人伸出一根橄榄枝，想必英国人应该非常高兴，来大员接替你们的位置！”

彼得被吓得惊出了一身冷汗，但是还是委婉的说道：“虽然首领阁下确实可以这么做，但是首领阁下也不要忘了，我们现在才掌握着马六甲！英国人的船只如果想要把中国的货物运回欧洲的话，那么他们肯定要走马六甲的！”

于孝天顿时笑了起来：“这就不是我关心的事情了，如果英国人看到可以在这里获得非常丰厚的回报的话，我想他们会想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的！那就是英国人和你们之间的事情了！”于孝天说道这里，脸上露出了一丝无赖的坏笑。

彼得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有一种想要扑上去掐死他的**，因为这个姓于的实在是太混帐了，如果按照他说的办的话，那么等于是他丢了一块骨头，让他们荷兰人和英国人相互之间去为了挣这块骨头对咬。

而英国人现在在亚洲这边的实力还很弱，只在极少的地方占了点小地方，建有少量的商馆，在亚洲这边影响力还不足，自然也没有尝到多少和大明进行贸易的甜头。

现如今和大明之间的贸易，主要是他们荷兰人、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在分享，英国人就算是能插手，也只是捞一点残羹剩饭罢了。

所以在没有足够利益推动之下，英国人暂时还不会调动大量的人力物力投入到亚洲这边来。

但是这不代表着英国人就不清楚和大明进行贸易所能带来的巨大利益，其实英国人早已看出来和大明进行贸易，可以获得多大的利益，这些年来，他们始终都在想办法，能在靠近中国的地方插一脚。

多年以前，英国人就试图把葡萄牙人占着的澳门给抢去，派出了一支舰队跑到澳门跟葡萄牙人打了一场。

但是因为葡萄牙人提前做足了准备，构建了足够结实的堡垒，另外调集了足够多的兵力进行防御，结果英国人最终没有能攻下澳门，只能铩羽而

归。

甚至英国人还在澳门外面沉了两条船，后来其中一条船上的舰炮，还被葡萄牙人给打捞出水，转卖给了明朝官府，这才使得明朝官府开始对红夷大炮重视了起来。

英国人这些年来，都没有放弃这个想法，一直在寻找一个合适的地方，能建立起一个和中国进行贸易的桥头堡。

可惜的是现在南洋一带的地盘，已经基本上被荷兰、西班牙、葡萄牙三家瓜分的差不多了，英国人始终没有找到合适的立足之地。

假如现在于孝天把他们荷兰人从大员赶走，请英国人过来建一座商馆的话，估计英国女王做梦都能笑醒，到时候肯定会想办法调动更多力量，加入到这一场盛宴之中，和他们这先来的几家平起平坐。

如果他们荷兰人试图在马六甲截住英国人的商船的话，想必在巨大的利益驱动之下，英国人不见得会坐视不管，肯定会派出大批舰船，来跟他们大打出手，到时候鹿死谁手，还真就不一定。

这一下彼得真是被于孝天给搞怕了，再也不敢跟于孝天提出什么要挟的条件，只能苦苦哀求，于孝天不要攻打大员，只要于孝天同意保留他们在大员经商，那么他们荷兰人愿意付出一些代价，来满足于孝天的要求。

于孝天连连摇头，说道：“你们荷兰人可以拿出手的东西，对我来说实在不多，你们可以给我的，我也能从其它地方弄到，你们手头上其实没有多少可以跟我做交换的东西。

除了白银之外，想必你们也再也拿不出多少对我来说有用的东西了！”

虽然于孝天的话表面上似乎是在拒绝他提出的请求，但是彼得并不傻，立即还是从于孝天的话中，听出了一点其他的意思，于孝天这话里有话，似乎是在提醒他，如果他能开出合适的条件的话，那么对于让他们留在大员这件事，似乎还有一定商量的余地。

于是他连忙点头道：“如果首领阁下同意的话，这一次我可以向公司申请，支付给阁下一些赔款，来作为我们此次冒昧行动的补偿，希望阁下能保留我们在大员继续经商的权力，不知道这么做行不行？”

于孝天眉头挑了挑，看了看彼得，皱着眉头半晌没有说话，似乎是在犹豫什么，抑或是在考虑什么。

看到于孝天犹豫的神色，彼得赶紧趁热打铁说道：“我们可以赔偿贵方三

万银币！不知道阁下满意吗？”

于孝天一听，立即便摇头道：“不行！你们只想三万银币就换得大员的居留权，绝对不行！”

彼得眉头皱了一下，虽然感到于孝天的胃口太大，但是心中却还是有点暗喜，他这么说，看来是可以用银子解决的，只要银子可以解决，那么事情就好办！

“五万……”

“不行……”

“八万……”

“不行……”

“十万……”

“不行，还是太少……”

彼得的脸色是越来越青，他不断的提高价码，但是于孝天始终不肯答应，一直觉得太少，以至于彼得的脸色越来越差。

最后彼得只能咬咬牙道：“十五万！只能十五万了！再多的话公司绝对不会答应的！”

“二十万，但是是两！不是银币！你们的银币可以折合成我们常用的两来进行换算！少一两都不行！”于孝天一拍桌子道。

这会儿的于孝天简直像一个奸商一般，狮子大开口对彼得说道。

彼得脸上的颜色再看，一阵青一阵白，简直快变成调色板了，咬着牙盯着于孝天，似乎随时可能扑上去，咬于孝天一口的样子。

而于孝天也如同斗鸡一般，死死的盯着彼得的双眼，毫不退让。

两个人就这么大眼瞪小眼，相互瞪了半天，最终还是彼得败下了阵，苦笑了一下，咬了咬牙点头道：“好吧！就按照阁下所说，二十万两白银！”

“白银的成色必须要达到九成，不够成色的要折价补上！”于孝天依旧丝毫不让，接着补了一个条件。

彼得的脸又抖了几下，因为现在他们手中的白银和银币，含银量大概只有七成左右，好一些的也只有八成，九成基本上也就算是纯银了，如果按照于孝天的要求的话，他们起码还要再追加两万两银子。

可是既然二十万两银子都已经咬定了下来，两万两银子他也只能咬着牙答应了。

“你们要是愿意支付给我二十万两银子的话，对你们来说也并不算是赔本买卖！因为你们每年在大员港以后获得的商品，转运回欧洲那边去，起码赚取的利润，要远远超过你们付出的这点银子！

既然我可以封锁你们大员港，那么我就可以让更多的商船前往大员港进行交易，仅凭这点，你们以后每年获得的利益，就远比这个要多的多。

而且你们如果不同意的话，那么想要武力解决，那么就不是二十万两银子可以解决的了，想必你们再派来一支舰队，万一战败的话，损失的可远比二十万两银子要多得多。

还有，你们恐怕菏泽两年来，在大员港投入的资金，也远不止二十万两银子了吧！怎么说这一次你们都赚了！呵呵！”于孝天得意洋洋的说道。

彼得想想也是，现在他们就算是想要击败于孝天，不动动足够多的战船过来，也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他们继续动武的话，打一场仗下来，不管输赢，付出的代价都远远要超出二十万两白银。

打赢了还好说，起码有战争红利可以弥补损失，可是一旦打输了的话，那么就血本无归了。

这一次韦特的船队，一共七条战船，这七条战船的总价值，虽然不足二十万两银子，可是加上船上的物资还有各种火炮和武器弹药，下来还是远远超出了二十万两银子，如果再加上船上的那一两千水手的话，这个数字起码还要再翻一番，因为一个合格的水手培养出来有多困难，他比谁都清楚。

这次韦特带来的船上，那些水手之中，有相当一部分是航海经验丰富的水手，这些人是有钱也买不来的，一旦损失太大的话，很多年都无法再招募到这么多水手，这也是短时间之内，他们不敢再来撸海狼虎须的原因。

可是这一仗下来，韦特的船队全军覆没，损失的水手，其实比损失的船只，更让他们感到肉疼。

当这个条件被谈妥之后，彼得总算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但是不等他稍微放松下来，于孝天便又抛出了一个附加条件。

“你们只要支付了赔款，那么你们便可以继续留在大员，但是这是有时效的，这个时效期是五年时间，等于是我把大员租借给你们了，五年到期之后，你们便需要继续支付租金给我！否则的话，我到期之后，有权收回大员！”

第二百四十四章不平等条约

彼得听了这句话之后，差一点当场吐血身亡，二十万两白银，仅仅是买下了大员五年的租期，五年之后还要再交，彼得当场就暴走了。

“你……阁下这是在敲诈！你……你……你怎么能这样？”彼得蹦起来指着于孝天想要破口大骂，但是斜眼看到了几个用冷冰冰眼神盯着他的海狼的侍卫，虽然他愤怒到了极点，可是也没敢骂出口。

于孝天把身体倚靠在椅子背上，露出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脸上带着一脸坏笑掰着手指说道：“这已经是相当合理了，甚至是相当便宜了，二十万两白银，你们获得这么大一块租地，而且还是五年时间，这大员港将会给你们至少带来几百万两银子的利润，只是出二十万两白银，作为租金，其实已经很便宜了，如果你们不愿意的话，我倒是也无所谓，想必英国人会愿意用更高的价格，来我的地盘上租一块地方吧！”

彼得的鼻子都气歪了，如果不是在淡水城的话，他相信自己马上会抽出宝剑，和这个该死的家伙进行一场决斗，可惜的是这会儿他在淡水城，他根本不敢提出这样的要求，而且看看人高马大的于孝天，以及他那一副似乎蕴含着巨大力量的身躯，这个于孝天给人一种豹子一般的感觉，就算是给他一个机会，让他和这个家伙决斗，估计他获胜的可能性也为零，甚至可能连一招都走不下来，就被于孝天给宰了。

“好吧！我答应！不过我也有一个要求，那就是我们要享有独占权，在我们租借大员之后，贵方不得另外让其它势力在福尔摩撒租借地方，建立港口！”彼得哆嗦了半晌，最后还是不得不答应了这个条件，但是却还是坚持提出了一个他的要求。

“可以！但是不包括在我地盘上建立商馆！当然这是在我们合作愉快的前提下，如果贵方以后对我们有所不轨的行为的话，那么这个协议就做废！”于孝天马上点头答应了彼得的要求，但是还是给自己留了一条后路。

彼得气的已经快不知道怎么办了，浑身上下都在颤抖着，于孝天的话中，仅仅是答应了不会租借其它地方给人家做港口用，但是却有权让其它势力租借地方，建立商馆，虽然这么做没有建一座港口方便，但是却依然还可以威胁到他们的利益，可是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这个道理他还是知道的，现在说什么都没有用了。

“另外我还有其它附加条件，你们也听清楚了，你们的租地仅限于目前大员港，不得再向大员港以外进行扩张，我会派人勘测你们目前的土地，划出界线，你们只可以在你们租地之内活动，没有特别准许，不得离开你们的租地，否则的话我可以把你们的行动，看做是敌对行动，对于擅自离开你们租

地的人，我有权进行处理或者攻击！

再有！你们目前已经建造起来的工程，我可以准许你们保留，但是也仅限于此，以后不得再增建扩建你们的城堡，不包括在基础上修缮，但是不可以新增炮台以及加筑城墙！码头设施除外！”于孝天不等彼得冷静下来，又丢出了一个重磅炸弹。

彼得这一下终于有一种要晕过去的感觉了，坐在椅子上身体摇晃了几下，强咽了一口吐沫，艰难的说道：“可是我们需要保护自己！”

“这个你们不用担心！只要我们双方合作愉快，我可以给你们提供一定的保护，一旦有第三方势力对你们发动进攻的话，我可以派兵保护你们！所以你们用不着太多的武力！因为这里是我的地盘，我说了算！

对了险些忘了，以后我的船只进入大员港跟你们贸易，要享受免税待遇，另外我的人要享受豁免权，还有，你们在我地盘上通行的船只，每年要给我缴纳三千两白银的通行费，否则的话，你们的船只航行安全我无法保证！”

扑通……彼得一下从椅子上出溜到了地上。

谈判进行了足足三天时间，彼得和于孝天以及他手下的林易阳以及理事堂的人员进行了反反复复的谈判，将一条条的细节敲定了下来。

除了先前有关大员港地位的问题之外，他们还在此次海狼缴获荷兰战船的问题进行了交涉。

对于孝天还是断然回绝了彼得要赎回那些战船的要求，他的理由很简单，一是这些船只都是战争的战利品，他有权留下，另外这些船都已经被打烂了，就算是还给彼得，他们也没法驶回巴达维亚，肯定会在途中沉没，所以就没必要再还给他们了。

彼得提出他们可以再支付一些维修费用，在淡水城这边对这些船只进行维修，但是于孝天同样还是直接回绝了彼得的请求。

彼得要不会船只，只能接着跟海狼谈，要求赎回他们的水手和其它俘虏，对于孝天当即便答应了下来，

不过于孝天提出的赎金，却还是一个天文数字，算下来又是将近十万两白银的价钱，彼得气的几乎吐血，但是却也没有办法。

因为这些水手对他们来说，确实太重要了，现在荷兰在全世界到处扩张地盘，他们眼下有着海上马车夫的称号，当然对于水手的需求量也巨大，如

果他们不赎回这些水手的话，这些水手在于孝天手中，只能被充作奴隶使用，迟早会被消耗光。

短时间如果他不想办法赎回这些人的话，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他们公司恐怕就别想再招募到这么多水手了。

因为水手一旦知道他们不肯赎回这些为他们作战被俘的人的话，肯定不会再同意给他们干活。

结果是他们以后可能会出现有船，却没有人来操作的尴尬局面，这么一来，他们以后就麻烦大了，特别是在亚洲这边，更是可能导致他们出现严重的问题。

所以不管怎么办，他们都要赎回这些水手，起码可以安抚现在正在给他们干活的那些水手们。

而于孝天也正是看的明白这一点，才敢狮子大开口，对荷兰人勒索这么多银子，彼得万般无奈的情况下，只得答应了于孝天的条件。

谈判在这种极不友好的情况下一点一点的推进，于孝天提出大方向，让林易阳和理事堂的人负责跟彼得谈判，敲定一条条细则，最后逐渐的成文。

当看着最终被用汉字和荷兰语以及西班牙语三种语言书写出来的这份和约，彼得的眼皮直跳，从头到尾看了一遍之后，心中苦的像是吞了一个黄连一般。

这样一份和约，要是送到公司总部，交给公司高层看的话，估计当场这帮人就会暴走，荷兰人什么时候跟人签订过这样屈辱的和约呀！

而他作为这个和约的缔造者，今后肯定也会被写入公司乃至是荷兰公国的历史之中，成为一个可耻的罪人。

但是他不签能行吗？他当然可以不签，因为这份和约牵扯的问题太多，他甚至没有权力来签，他签了也是白签。

因为这样一份和约，必须要先送回到总部那边，经过公司高层同意之后，才能签订生效，如果公司不认可这份和约的话，他也没有办法。

最后敲定了所有条款之后，彼得被送出了淡水城，回到了他的船上，不过这一次作为谈判的礼物，韦特也被交还给了彼得，一并带回。

当然那份和约，也随着彼得一起被带离了淡水城，接下来就是漫长的等待时间，即便是用最快的速度，跑一趟来回，也需要至少四个月的时间。

于孝天在送彼得走之前，给他留出了五个月时间，让他们公司来决定是否签订这个和约，如果五个月时限到的时候，他们还没有送还这份签订的和约的话，那么就代表着这次谈判失效，海狼将动用武力，强行收回大员，将荷兰人彻底赶出大员。

彼得满口苦涩的答应了下来，带着垂头丧气的韦特，先乘船返回了大员港，彼得也不敢怠慢，一路上将他和海狼的谈判细节，原原本本的给韦特说了一遍，并且亲自写了一封长信，详细的陈述了这一次他为何会谈出这么一个结果。

在稍微休息了两天之后，他便将韦特和一个同他一起参加和海狼谈判的商务员，送上了船，让这条船载着韦特和这个商务员，还有这份和约以及彼得的那封信，以最快速度直接赶回巴达维亚，将这件事陈述给公司高层。

至于公司高层怎么决定，那就是他们的事情了，彼得很清楚，他这一任总督，已经干到头了，谈判谈出这样的结果，他肯定是做不了这个总督了，当公司的船只再次回来的时候，他估计就要离开这里，接替他的人，估计也该随船一起来到这里了。

而这一次福建沿海的巨震，也随即彻底落下了帷幕，于孝天终于带着手下们，踏上了一条通往争霸的快车道上，真正的成为了福建沿海的海上霸主。

第二百四十五章茂盛源复业

天启七年，对于海狼来说，是一个丰收年，因为这一战的成果，海狼获得了空前的大发展。

福建官方的全线失利，使得福建官方彻底丧失了继续对付海狼的资本，从停战之后，便彻底老实了下来。

赔偿的银两，在双方敲定下来之后的一个多月时间里，开始分批交付给了海狼，而于孝天也撤回了大批活动在沿海一带的舰船，同时将深入陆上的陆军也撤回到了厦门岛。

剧烈动荡的福建沿海，在进入天启七年的二月之后，沿海一带才算是渐渐的恢复了平静。

陆上各地的那些被官府查抄的茂盛源商号的铺面，在二月间开始纷纷解封，以前被抓或者逃逸的那些茂盛源的伙计、掌柜们，一个个趾高气扬的返回了店铺之中。

包括李宜，也在二月初，坐着一个华丽的轿子，在一群人的护送下，回到了福州城之中。

在李宜返回福州城的时候，当地不少商贾甚至还有官员，在城门外迎接李宜的回归，李宜现在的身份其实已经彻底处于半公开化了。

只要和茂盛源有点交道的人，都知道，李宜现在其实就是海狼在陆上的代言人，如果换做以前的话，知道这一点之后，他们可能会对李宜心怀忌惮，甚至可能不敢轻易再跟他打交道。

但是现在，李宜却成了一个炙手可热的人物，因为实力这种东西，放在哪儿，在任何地方都是通行证，海狼这一次在和福建官方正面对碰之中，爆发出来的实力，已经令所有人侧目。

任谁都很清楚，福建官府这一次败的很惨，甚至惨到了很多年之内，都无法再威胁到海狼的存在，有这样的后盾给李宜作保障，现在李宜基本上可以在福建横着走，没有几个人敢对他如何了。

而且所有人都清楚，经过此战之后，整个福建沿海，都已经收入了海狼的囊中，而福建出海做生意的商贾多如牛毛，如果谁得罪了海狼的话，那么以后他就别想做生意了，所以这个时候只要是能沾上一点边的人，都赶着来捧一下李宜的场，起码先混个脸熟，以后也好说话。

所以这次李宜回到福州，迎接的人数之多，甚至快赶上新巡抚到任的规模了，可见的海狼的声望已经达到了何种地步。

而李宜毕竟是商贾出身，虽然现在他的身上已经打上了一个通贼的烙印，可是李宜却觉得这个烙印确实值得，不但没有影响到他的声誉，相反倒是成了他的一种荣耀。

他很庆幸在多年以前，能选择跟于孝天合作，并且在于孝天实力狂增的时候，主动将自己绑在了于孝天的那条战船上，与之同呼吸共命运。

如果说他李宜以前是福州一个稍有名气的商贾的话，那么现在他李宜，则已经成了东南一带，最炙手可热的商人了，如果当初他没有这么做的话，现如今估计最多也就是跟以前那样，在小圈子之中徘徊，根本不可能会有今天这样的风光。

所以李宜现在心情很爽，但是他却并未因此，就忘乎所以，鼻孔朝天。

当看到这么多很有分量的官商在福州城门外迎接他的时候，李宜也并未托大，老远就赶紧命人落轿，走出了轿子，步行走向了迎接他的那些人群。

虽然这些迎接的人之中，并无一个重量级的官员，因为毕竟李宜的身份比较尴尬，而且这一次官府输的是灰头土脸，如果当官的毫不避嫌，亲自来迎接李宜的话，少不了以后可能会被同僚抓住小辫子，成为他们的污点。

所以当官的自然不敢轻易这么做，但是他们不敢亲自前来迎接李宜回到福州城，却不代表着他们就没有表示，几乎在福州的重量级官员每个人都派来了手下的幕僚或者一些沾边的远亲，他们不便出面，便让这些人代表他们出面，这样也省的以后得罪了李宜。

现在得罪李宜其实就是得罪于孝天，得罪了整个海狼，现在每个在福建当官的，谁或多或少跟通海贸易没沾点关系？所以如果这个时候能和李宜私下建立一些关系的话，起码以后也有机会从海贸生意之中，落一些实惠。

李宜这个人记性很好，往往跟人见一两面，就能记住这个人的名字和出身，这是他做生意的一个很好的本钱，以前他就利用自己这个优势，跟官方交道打的不错，另外他每天晚上不管多晚才睡，总是习惯要写一篇日记，将当天遇上的重要的事情和人物都记录一下，得空翻阅一下，省的忘记。

所以今天在城门外迎接他的这些人，李宜差不多每个人都能叫得出名字，最起码也能看出他们背后代表的是谁。

对于这些人，李宜也都没有托大，按照他们自行排列出来的次序，一一跟他们见礼寒暄，也并未因为有些人实力弱一些，排在后面，便对他们不闻

不问。

这种事李宜做起来可以说是得心应手，如果换了让于孝天来做这种事的话，铁定会搞得他头晕转向不胜其烦。

所以于孝天这些年来，一直都认为，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强项，只要把他们放在合适的位置上去，便都是有用的，李宜很显然就是最适合干这个事情的人选。

当看到李宜如此平和的跟他们见面，在场的所有人都暗自称赞，起码觉得这海狼并不是那么不容易打交道，只要以后好好跟他们合作，利益总不会少的。

当李宜好不容易回到当初他离开的茂盛源总铺的时候，看到这里早有人准备了鞭炮，一看到他出现，便点燃了鞭炮，在茂盛源总铺的这条街上，立即便喧闹了起来，街坊四邻包括城中一些游手好闲之徒，都纷纷围过来看热闹。

不少人远远的指手画脚的闲聊着；

“看看，那个就是茂盛源的总掌柜李宜李大掌柜，他可是代表了海狼呀！啧啧！瞧瞧人家的风光，这铺子被官府查抄了，居然还能发还给他们，厉害！实在是太厉害了！”

这一次官府算是踢了铁板了，标准的偷鸡不成蚀把米呀！嘿嘿！以后看看谁还敢招惹这茂盛源！”

“是呀！没想到，真是没想到，本来以为这次海狼要完了，可是没成想人居然那么厉害，这么多官军都不是他们的对手！这以后福建海上，就是他们说了算！这可要赚多少银子呀！”

就在李宜走回茂盛源总号的时候，铺子外面呼啦啦跪下了一大片人，这些人都用热切的目光看着李宜，纷纷给李宜见礼。

李宜一看，这些迎接他的人，全部都是以前茂盛源的伙计抑或是管事的，前几个月这些人被临时遣散，躲了起来，不少人以为，以后不可能再回到茂盛源做事了，可是没想到的是这才几个月，李宜居然便回来了。

连被查抄的茂盛源的铺子，都被官府归还给了他们，有人早早便得到了消息，跑回来开始打扫整理铺面，等待李宜的回归。

在茂盛源做事，对这些伙计们还有管事的来说，无疑是一件很不错的的事情，因为茂盛源给他们的工钱，基本上远超过同行们给伙计们开出的工钱，

而且给茂盛源这边干活，除了每个月给月钱之外，每年过年之前，还会给他们一比不菲的过节钱，每年的三节期间，都有一些不定数额的奖金。

有些为茂盛源做事的老人，还获得保证，当他们有一天干不动的时候，也不用担心养老的问题，茂盛源会担负起他们的养老问题，每个月照例还会给一些补贴，起码保证他们老了之后，失去了劳动能力，不会因为没了收入，便严重影响到他们的生活质量。

有了这些保障，茂盛源的伙计们对这里都有了很深的感情，当初得知茂盛源要被官府查抄的消息的时候不少人甚至心疼的想哭。

现在终于雨过天晴了，茂盛源居然再次要开张了，不少以前的伙计和管事的，都闻讯赶紧跑了回来。

前几个月他们还都各个惴惴不安，东躲西藏怕官府抓他们，可是当得知海狼大胜之后，官府便立即停止了对他们的追捕，过罢年之后，他们更是可以在街上闲逛，就算是差役看到他们，也不敢再抓他们了，甚至一些官府的差役，看到他们还主动打个招呼，表示一下他们的善意。

在茂盛源解散期间，也有一些茂盛源以前的伙计被官府抓走，在牢里面受了不少苦，甚至有人丧了命，可是在十几天前，各地都把这些抓到的茂盛源的伙计，悄然给放出了牢房，甚至还给他们了几个钱，让他们出去休养一下。

这些人出来之后，很快便有人将他们接走，安置到了干净的住处之中，好生给他们调养，至于那些被打残的人，则派人请了郎中，为他们治病疗伤，还给了一笔补贴，并且保证不管他们落没落下残疾，都关照他们后半生，绝对让他们生活无忧。

至于个别被官府杀了或者打死、折磨死的伙计，海狼也都派人去他们家了一趟，给他们家了一笔着实不菲的抚恤，并且同意安置他们的子女亲人，以后到茂盛源干活。

如此一来，消息传开之后，茂盛源的伙计们无不感恩不尽，自然而然也就更是铁了心，以后跟着茂盛源干活了。

第二百四十六章对日贸易

虽然他们只是海狼最外围的人员，但是现在有海狼给他们做后盾，茂盛源的伙计们也都自觉脸上有光，所以李宜还没有回来，他们便早就把铺子打扫干净了，不过茂盛源当时撤离的比较仓促，许多笨重的货物并未来得及处理掉，在被官府查抄的时候，都流失掉了，要么落入个别官吏的手中被卖掉了，要么就被一些衙役给夹带偷走了。

所以茂盛源各地店铺损失都不小，甚至包括铺子里面，也被破坏的很严重，一些搬不走的箱子柜子，都被砸烂了，这些东西只能再开业之前，请人进行修复了。

李宜回到店铺之中，见过了这些伙计、管事们之后，好言安抚了他们一番之后，开始吩咐他们做事，请了不少工匠，到铺子里面重新装修。

另外他也开始和官府交涉，对于当初损失的财货，进行追偿，这在当时于孝天和蔡善继进行谈判的时候，已经说的明白，官府也不敢说不赔，于是交涉下来之后，官府或多或少的都拿出了点银子，赔给了茂盛源。

而大批货物，随着李宜的回归，茂盛源重新开张，也开始运到了各地的商铺之中，上架开始销售。

茂盛源刚刚一开业，各地商人便立即蜂拥而至，从茂盛源订购各种货物，就算是他们暂时不太需要的，也多少来这里进点货，起码建立点交情和合作关系，为以后他们继续和海狼打交道做一下铺垫。

所以茂盛源的生意，刚重新开张，就十分火爆，这也跟他们手头掌握的那些货物有关系，因为于孝天“创造”出的肥皂和香皂，这个时候断货了几个月，市面上早已是一货难求，而眼下这些东西，早已成为了有钱人家追求的奢侈品，猛然间断货，让他们回去用以前的皂角和胰子，他们还真是不习惯，所以茂盛源一开张，便获得了大量的订单。

另外海狼的玻璃产业，现在也已经深入人心，谁家有点钱，如果不搞一件玻璃制品，都不好意思说他们家有钱，而像玻璃镜这种新鲜东西，更是让无数女人，趋之若鹜，现在市面上因为断货几个月，也都变得十分稀缺，少不了不少人跑来求购。

另外海狼通过这几个月的军事行动，还抢到了很多财货，这些东西在海狼的各地货栈之中，堆积如山，其中除了海狼自己需要用的东西，将会转运到淡水抑或是其它地方去，一些奢侈品，当然是要处理掉的。

而海狼虽然有海贸的生意，可以转手卖给葡萄牙人、西班牙人、荷兰

人，可是还是有不少东西，要在陆上销售。

而茂盛源自然也就成了公开销赃的地方，以前的话他们做这种事还会稍稍有所收敛，但是现在他们销赃，已经成了公开的事情，官府方面甚至连个屁都不敢放，只能干瞪眼，看着茂盛源销售这些赃物。

幸好茂盛源这么快得以重新开张，对海狼来说，也算是让他们彻底松了一口气，因为这几个月来，虽然南日岛的工坊全部停工，可是淡水和鸡笼两地的工坊，却一直都还在不停的生产。

他们生产出的各种商品，现在也囤积了很多，虽然福建的生意停了，还可以在广东浙江那边出货，但是毕竟会影响到他们一些销售量，现如今这些货也总算是可以变现了。

对于商业上这块事情，于孝天现如今已经都交给了理事堂来打理，现在在理事堂下面，有专门成立了一个商务处，暂时由李宜负责，商务处下设了两个部门，一个对外，也就是负责出口贸易，另一个对内，负责对大明内陆的商品销售。

李宜现在总掌商务处的大权，这是因为在历次风波之中，李宜都坚定的站在了于孝天这边，并未因此对于孝天表现出任何的背叛或者疏离，所以李宜现在已经彻底获得了于孝天的信任，故此在理事堂下面，成立商务处，这一块事情便都交给了李宜负责，毕竟他干这个最专业，而且忠诚方面也没有问题，除了他总览商务处大事之外，对内的整体贸易这一块事情，也直接归他总管。

但是对外这一块事情，于孝天却交给了刚刚被他收服不久的许心素，许心素经过这一次的事情之后，他的整个势力都已经被海狼摧毁，所以许心素可以说已经没有半点退路，他知道自己乃至是他的家族，现在小命都捏在于孝天手中。

现在福建官府已经拿海狼没有任何办法，如果他不老老实实给于孝天干活的话，那么于孝天只需要一句话，便可以将他乃至是他的家族，都整个抹去，就算是他的家族在陆上，也没人能保得住他。

官府方面，现在怕于孝天怕的要死，偌大的围头湾都交给了于孝天控制，屁都不敢放一个，他许心素就算再怎么有本事，如果于孝天想要灭了他的家族的话，官府也绝不会冒着再次和海狼撕破脸的危险，来保他的。

所以许心素这次被俘之后，于孝天没有杀他，他自己也已经心灰意冷了，他知道自己对于孝天还有用，所以于孝天才会留下他的性命，能保住他的命，他已经十分庆幸了，至于他的生意，他已经不想活了。

更何况于孝天和他也有密约，开给他了一个条件，只要他以后跟着于孝天干，于孝天便不会动他的家人，也不会去动他家族的财产，还会给他们提供保护。

另外在对外贸易这一块生意上，于孝天还答应，给他许心素百分之五的股份，表面上来看，这半成的股份，似乎并不多，但是许心素却很清楚，于孝天现在的生意盘子有多大，以前他自诩是泉州巨商，可是他手头掌握的生意，和海狼的生意一比，简直就是小的不能再小的盘子了。

就算是于孝天仅仅给他半成的股份，这每年下来，他的收入也绝不会比以前低，甚至还会大大超出以前的赚头。

既然于孝天下血本给许心素开出这样的条件，许心素自然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从各方面来说，他现在投靠于孝天，都是最明智的选择，所以许心素也只能踏踏实实的开始为于孝天卖命了。

而许心素在归顺了于孝天之后，最先抓的就是对日贸易的这一块事情，之所以他第一个要赶紧办这件事，第一是因为他本身以前就是做的这一块贸易，他往日本来就掌握着很大的一块对日贸易的资源，对这一块最熟悉。

而且许心素以前在日本，有李旦这个盟友，双方关系处的相当不错，但是李旦死了之后，这一块事情就被郑一官夺了去，而许心素和郑一官不和，闹得不可开交，郑一官也就掐断了许心素对日贸易的这一条路子。

这一两年来，许心素为此损失颇大，而且郑一官还曾经堵住了他和荷兰人贸易的道路，不断的拦截他派出前往大员的商船。

现在郑一官被于孝天赶出了福建沿海，郑一官也就失去了继续控制对日贸易的能力，包括他自己，也失去了大量对日贸易的货源。

去年冬天，本来是郑一官要朝日本运送大量商品的时候，可是郑一官却被于孝天赶出了福建，他在失去了福建这个货源地之后，便无法再组织起来多少货物运往日本。

加之本身实力大损，手下也星散了不少，船只损失了七八成左右，更使得他雪上加霜，去年根本没有派出几条船前往日本，这个时候日本那边大明商品已经因为断货的问题，出现了很大的缺口。

所以在解决了福建这边的事情之后，于孝天立即令许心素以最快的速度，恢复对日贸易这一块，利用郑一官现在最虚弱的时候，彻底控制住和日本贸易的渠道，将郑一官彻底挤出这一条贸易线路。

但是要去日本开拓贸易线路，单凭实力还不行，因为想要在日本做贸

易，必须要有幕府发放的一种许可证才行，没有这种许可证，货物就算是运到平户，也无法销售，除非现在于孝天调集超大型船队，去把日本德川幕府给灭掉，否则的话，单凭武力是无法打通这个贸易路线的。

而许心素恰恰却拥有这样的许可，有了许心素之后，加上他以前在日本的各种关系，只要有好货能运到平户，便可以很快的将没有货源的郑一官给挤出这条贸易路线。

于是在过完年之后，海狼的军事行动尚未完全结束，这边对日的贸易工作，便紧锣密鼓的开始展开。

现如今海狼已经培养出了一批火长，接受了西班牙俘虏的教导，已经初步掌握了一些在海上不依靠标志物进行远航的能力，而且也掌握了使用四分仪也就是象限仪以及直角仪和观象仪，并且还进行了仿制，使得海狼现在拥有了不再靠针路航行的能力。

以前因为中国航海技术的倒退，到了明朝之后，反倒是无法直航日本，只能靠着指南针的针路，沿着琉球群岛绕一个大圈，才能航行到日本，所以福建对日贸易才显得地位十分重要。

大部分商船都要从这里出航，然后绕道沿着琉球群岛，绕一个大圈，驶往日本，如果不从福建出发，就没法安全的驶往日本。

但是这样一来，等于要多走三分之二的路，使得一年一条商船，只能在入冬季节出发，驶往日本，第二年春季之后才能返回福建，一年只能跑一趟。

（特别鸣谢妖道无为朋友的打赏！另外还要感谢一下诸位投月票的兄弟！你们的支持，让我感到欣慰！）

第二百四十七章进军打狗港

但是掌握了直航的技术之后，这种情况就可以得到很大的改变，海狼只要打通这条贸易线路之后，以后每年任何季节都可以发船前往日本，这么一来，他们很快就可以控制住对日贸易。

想想这么做的好处，被人每年只能冬天去一趟，而海狼一年下来可以跑三趟，等别人的货准备好，发往日本的时候，海狼的货早就占领了市场，别说郑一官现在已经成了落水狗，就算是他实力不减，继续控制着这条贸易航线，海狼采用这样的方法，也可以轻松的将其击败。

而且对日贸易，目前来说是一种非常赚钱的生意，日本现在也产生丝，另外日本可供出口的东西也不少，首先日本是个产银国，日本的银矿很多，另外伴生的还有不少铜矿，每年日本都朝外面打量输出白银和红铜，而他们所产的红铜之中，还含有相当多的银子，经过精炼之后，除了获得纯铜之外，还可以从中炼出不少白银。

而且日本还大量输出日本刀，日本刀因为打造精良，一直都很受欢迎，每年日本刀匠，都会输出不少日本刀，到东南亚或者中国进行销售，利润也相当可观。

另外日本还出口折扇、日本丝绸等产品，这些产品也都在大明颇受欢迎，所以只要打通这条贸易航线，每年可以至少给海狼带来百万两白银的利润，故此于孝天对此相当重视。

可是他肯定是不能亲自去日本做买卖的，这就需要一个人来做这件事，海狼以前没有这样的人才，现在抓住了许心素，正好可以解决他这个问题，于是许心素这才被于孝天赦免了死罪，收归了己用。

刚好在海狼大获全胜之际，西班牙人那边也终于将他们的赔款送到了淡水城，西班牙人自从鸡笼湾大败之后，也彻底绝了要和海狼继续为敌下去的念头，虽然他们这一次拖了这么长时间，才把赔偿送到了淡水城，可是毕竟最终还是履行了他们的协议。

他们之所以拖这么长时间，才履行谈判的协议，其实也是在观望这一次海狼和福建官方的冲突结果。

西班牙人感觉这一次海狼弄不好过不了这一关，如果万一海狼过不了这一关的话，那么他们就没有必要再履行当初跟海狼签订的那份协议了，海狼一旦战败，那么就会伤筋动骨，弄不好就算是不被官军剿灭，也会招致其它中国海盗同行的覬觐，趁其病要他命，那样的话海狼自然也没有办法再封锁福建前往马尼拉的航线了。

可是随着这边战事的进展，西班牙人通过各种途径，获知了这边的情况，当得知海狼先是灭了荷兰人的船队，接着又在南日岛大败官军水师和陆军，歼灭了大部分官军的战船，这一下西班牙人再也不敢犹豫了。

虽然当时于孝天还没有率部攻入围头湾，可是西班牙人还是立即意识到，这一次海狼已经胜了，于是再也不敢耽搁，当即便将赔偿海狼的银子装船运往了淡水城，交付给了海狼。

于孝天也令坐镇淡水城的刘老六、方安等人，履行了他们的义务，释放了一批当时俘虏的西班牙战俘。

这些战俘在离开之前，其实已经差不多被于孝天榨出了油，把他想要的东西基本上都挤了出来，现如今这些人用处已经不大了，而且海狼还又俘获了大批荷兰水手，就算是将这些西班牙水手退还给西班牙人，也完全可以让荷兰水手替代他们的作用。

故此双方也解除了敌对状态，海狼这边也彻底撤回了那些游弋在大明通往马尼拉航线上的掠私船，放开了对马尼拉的贸易航线。

在年后停战不久，一些大明的商船，便开始从围头湾，驶往了马尼拉，前去和西班牙人进行贸易。

当然海狼在控制围头湾之后，还开拓出了另外一条巨大的财源，那就是他们开始在围头湾收取出海税。

当初在月港被控制的那些商船，先是被集中到了金门和中左一带，在战事尚未结束的时候，于孝天便在中左召见了这些聚集在海澄和泉州一带的通海商贾们，明确的告诉了他们，今后他们的船只禁止再前往月港进行贸易。

以后但凡他们要出海进行贸易，便只能从围头湾出发，在围头湾这边进行贸易活动，而他们进出围头湾，都要给海狼交税，否则的话海狼便会禁止他们出海。

每条船每年要向海狼缴纳一千五百两银子，才能获得出海权，谁交了银子，海狼便会给谁发放一面海狼的通行令旗，当然只是一条船的，如果有些海商有几条大船的话，那么一年下来，要给海狼交上万两银子。

这对于不少海商来说，可是不小的负担，当然引起了不小的反对声音，可是于孝天也不跟他们废话，撂下一句你们自己看着办，交钱出海接着做生意，不交钱，就等着你们的船烂在岸边好了。

有这一句话，所有海商都立即蔫儿了下来，因为他们虽然不愿意，也没

法不答应，如果他们不答应的话，今后在福建他们就寸步难行，更不要说出海行商的事情了，虽然付出的代价着实不低，可是比起出海贸易来说，这样的税金，对他们来说，还是可以承受的。

所以他们也不得不交，而且这一条也不单单只指在围头湾上下货的船只，于孝天令人还传消息给在福建其它地方的海商，不管他们在什么地方上下货出海，这笔钱都要交，一毛钱都不能少。

这么一来，他实际上等于是将以前分散在福建沿海各地走私的海商，都纳入到了他的管辖范围之内，但凡在福建海面上，发现有商船没有海狼令旗的，都等于是违抗了于孝天的命令，那么海狼的巡逻船便有权将其船货没收。

其实在历史上，郑芝龙控制围头湾之后，也是采用的这种办法，而且郑芝龙比于孝天还要狠，他对每条大商船收取的抽水高达三千两银子，而于孝天目前只收取一千五百两银子，其实已经相当优惠了。

他之所以目前只收取一千五百两银子，并不是于孝天就比郑芝龙仁慈多少，而是因为目前为止，海狼的势力范围，主要还是在福建沿海一带，并未扩展到广东那边，所以他才给这些商船打了个对折，一旦有朝一日，他将广东沿海一带也收入了控制范围之后，那么到时候他还会将这种抽水，提升到三千两银子的。

虽然这些海商们一个个都觉得肉疼不已，可是在海狼强大的武力震慑之下，他们也不敢说不给，于是在战事刚刚停息下来之后，一些急于出海的海商，便主动先交纳了这份抽水，获得了出海的权力，纷纷驾船离开了围头湾，驶向了他们的目的地。

一些还处于观望的海商们，当看到有同行已经交钱出海，于是也不敢再犹豫下去，因为他们都是做生意的，谁不知道手快的打手慢的道理，一旦他们等的时间太长，等那些提前交钱出海的同行们，把市场都占领了，到时候他们就只能跟着人家吃残羹剩饭了。

所以不管他们多么肉疼，这钱还是都纷纷交到了于孝天手中，从海狼那里领到了通行的令旗，开始出海行商。

不过虽然他们这些海商觉得肉疼不已，可是在出海之后，他们却发现了交钱的好处，因为在福建沿海的主要航线上，这时候海狼的巡逻船已经彻底控制了各处的航线，对过往船只进行检查。

有了这些海狼的巡船在航道上巡逻之后，海商发现他们在这一带的航线航行变得安全了很多，基本上不用再担心在这一带的航线上遭到海盗的骚扰，只要进入海狼控制的海域航线之中，他们便可以轻松放心大胆的挂起海

狼发给他们的令旗进行航行。

如此一来，对他们来说，也就提高了航行的安全性，算下来也不算是很吃亏，毕竟如果海狼不在福建海面上建立起这样的秩序，海面上的海盗势力多如牛毛，稍有不慎就会被海盗抢劫，轻则货物被抢走，重则连船带货包括船上的人都要完蛋，那样的话对海商来说，可是没顶之灾，随便被劫一条船，就够他们倾家荡产了。

所以说有付出，自然有回报，不少海商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自然而然也就不再那么抵触海狼对他们的抽水了。

随着这些事情逐渐的稳定下来之后，于孝天将精力再次放回到了台湾岛上，这个时候荷兰人已经彻底被他打服了，他也就再也不用担心荷兰人这个威胁了，所以先前他对开发打狗港的计划，也随即开始展开。

现如今海狼经过这一战，获得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已经不像当初占领鸡笼和淡水时候那样的局促了。

这次开发打狗港一带，进行拓荒屯耕，事情就简单了许多，在三月份的时候，第一批前往打狗港的船队便开始从淡水出发，驶往了打狗港。

这一支船队由三十条各型货船组成，所有船只都是双桅大船，起码在中国沿海来说，算是大船了，每条船的排水量都在百吨以上，船上装满了人员和物资，还运送了三个连的陆军同行。

第二百四十八章强力手段

每条船都装载了大概二百左右的人员，除去海狼的陆兵之外，船上装载的第一批移民，主要是一些奴隶以及这次跟官军交战抓获的俘虏。

俘虏都已经被甄别过了，可用的俘虏，都被收编到了海狼的新营之中，经过重新训练教育和洗脑之后，将会分配到海陆军之中服役，剩下的这些主要都是一些兵痞和身上带有恶习的人员，这种人不管放在任何地方，都是不安定因素，杀了的话太过有干天和了一些。

于是这帮人便作为可被消耗的资源，同一些海狼收购来的东南亚猴子，一并被送往了打狗港，作为第一批开拓者，投入到了前期对打狗港的开发之中。

打狗港后世就是高雄港，但是在这个时代，打狗港的停泊条件，还并不算太好，港内的水深不是很深，重型船只难以入港停泊，另外也没有任何码头设施可供他们使用。

但是好在这个时代还没有万吨巨轮，就算是海狼目前拥有的最大的船只，排水量也不过只是两三条俘虏的荷兰人的五六百吨的船只，最大的一条大夹板船，也就是当初韦特的那条旗舰，满载排水量也不过八百吨左右，驶入打狗港停靠，还是没有任何问题的。

所以眼下打狗港的水深和泊位的问题，并不是很大的麻烦，足够海狼很多年使用了。

虽然打狗港内没有任何设施，可供海狼装卸货物使用，但是好在于孝天已经提前做足了功课。

从天启六年下半年开始，他便不断的派出人员和船只，到打狗港内进行探查，对港内的地形和水文条件进行摸底，绘制出了详细的图纸。

这一次当他开始派人前往打狗港的时候，随船队还拖带了一些提前建造好的浮动栈桥，栈桥上安装有可拆卸的抱杆和简易人力吊车。

这些浮动栈桥，在被船队随船拖到打狗港之后，只需要将其拖到岸边，沉入水中之后，打下木桩进行固定，很快便可以使用，而且预制的浮动栈桥上面还已经安装好了各种卸载货物用的抱杆和简易吊车，很快就可以将船上的人员和货物卸到岸上。

只要第一批人和物资卸载之后，那么事情就好办了，这第一批人员还有物资，都是建设码头和营地所用。

这批人在第二批人员运抵这里之前，可以很快建起一座比较完善的码头设施，以及一个座位桥头堡的营地，满足后续人员的抵达。

为了加快进度，于孝天甚至命木匠们制作了一大批半成品的木料，这些木料全部都是木质房屋的料材，统一规格，统一结构，只要到岸卸下之后，按照上面标注的序号，工匠马上就可以开工建造房屋。

这样的木质房屋，最快几天之内便可以搭建起来，比起临时使用软质的营帐，住宿条件要好得多。

三月初这批船只发出之后，不到一个月时间，船队便返回了淡水城，船上的人员和物资已经全部卸在了打狗港那边。

而于孝天也亲自坐上了第二批前往打狗港的船只，前往了打狗港进行视察，第二批船队的数量这一次又增加了十几条，船上主要装载的还是人员和各种工具以及一些粮食，一共运送了大概两千多人，加上第一批运送过去的两千多人，使得打狗港在极短的时间内，便拥有了数千规模的劳力。

加之三个陆军步兵连和一个海兵连的兵力，一般的势力已经无力再将他们赶出这一带了。

当于孝天经过数天的航行之后，抵达了打狗港，一进入打狗港，便一眼看到了一片热闹的景象。

无数劳力在港内的岸边如同蚂蚁一般的忙碌着，将各种物料运送到岸边，进行着紧张的施工，一个码头的雏形，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在岸边呈现了出来，数条木质的栈桥，这个时候已经从岸边深入到了港内的海水之中。

在岸上这个时候也已经出现了一座营地，营地之中已经建起了一座座全新的木质房屋，当然也少不了搭建了很多帐篷和临时性的草棚，供这里的驻军还有劳工们遮风挡雨之用。

营地和码头周边，有不少海狼的士兵，正在背着火枪或者手持长矛以及刀盾，来回警惕的巡逻着，在这一带外围，还建起了十几座高达数米的箭楼，上面同样也站着不少海狼的火枪手，用警惕的目光，来回巡视着周边的情况。

数条轻型的单桅小船，在港口内外巡弋着，监视着码头上那些劳工们的活动，毕竟这些劳工可都不是省油灯，其中不是兵痞，就是野蛮的东南亚猴子。

这些人抽冷子就要闹事，所以必须要用强力进行弹压才行，稍有不慎，

有些人还会想办法逃走，故此必须要做好防范措施。

当于孝天下船上岸的时候，抬眼看到了码头附近，树立着一片如林的高杆，这些高杆都有三米多高，但是它们却并不是什么灯杆，因为每一根高杆上面，都悬挂着一具尸体，尸体被套着脖子吊在杆上。

于孝天粗略的数了一下，这里起码吊了几十具尸体，于是微微皱了皱眉头。

看到于孝天的眼神扫过那些吊着的尸体，前来迎接他的那个军官模样的人立即对于孝天说道：“启禀大当家，这些家伙都是这些天来，在这里闹事的家伙，要么是想要逃走被抓回来的，要么就是试图袭击哨兵，夺取武器反抗的，也有在背后鼓动他人闹事的，属下对付这种人，自然不能客气，只能杀一儆百！”

不过吊死了这帮家伙之后，这几天这里的情况好多了，让他们看着这些吊死的家伙，干活的时候就都变得很老实了！”

“天成，这里既然交给你管了，那么你就看着办好了！该怎么办，我相信你会有分寸的！只是可惜了几十个劳力呀！呵呵！”

不过也好，剔除掉这些害群之马之后，估计效率会更高一些！你这么做什么没错！”于孝天并未对这个军官表示不满。

而这个被他称作天成的人，全名叫马天成，是原来陆军之中的一个连长，此人也是较早投入海狼的人员之一，年纪大概四十岁左右，读过几天私塾，算是一个有点文化的人，但是同时也是一个不错的军人，以前在陆上因为家境落败之后，跟人走过镖，当过镖师，但是后来因为一些原因，下海当了海盗。

在归了于孝天之后，他因为有过走镖的经历，被派到了战兵营之中，渐渐的混到了连长的职位上。‘

于孝天观察他很长时间了，发现这个马天成做事稳健，杀伐果断，敢于担当，脑子也相当灵活，是个不错的人才。

在陆军之中，如果这一次不是于孝天将他调往这里的话，这一次新组建的陆军营的营长之一，肯定会落在他的头上。

但是于孝天却认为，这个马天成是个不错的搞管理的料子，留在陆军之中虽然可以发挥出他的能力，但是这样的人才现在他手头奇缺，当然是要放在最重要的地方用了，故此权衡了一番之后，他还是将马天成调出了陆军，派来了这里充当临时的指挥官。

对此马天成可不是笨蛋，马上便意识到了这一次调动对他的意义，虽然他很喜欢在陆军里面做事，而且前途似乎也不错，能干到营长一级，以后肯定还有上升空间，可是和眼下这个职务相比，却远没有这个职务更重要。

因为能负责开发打狗港，对于他来说，等于彻底进入到了海狼的高层之中，这可是在海狼之中，绝对算是一方大员了，如果他干的好的话，那么很可能他就是未来的打狗港的城主。

所以对于这次调动，马天成是暗自惊喜，立即便收拾行装走马上任，并且率队立即赶往了打狗港这边，在这里主持前期开发的事务。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马天成立即双腿一并，对于孝天敬了个标准的军礼，虽然暂时他是负责打狗港的开发，但是他并未脱去身上这身陆军的军服，他的编制依旧还在军队之中，所以他也始终保持着一一种军人的姿态。

“多谢大当家信任，在下一定会尽心竭力把这里的事情办好，绝不辜负大当家的厚爱！”

“好了，不必如此信誓旦旦！既然让你过来负责这块事情，就是相信你的能力，说说吧，这边的其他情况如何？”于孝天满意的点了点头。

“这里其它倒是还好，就是干净水的问题暂时不好解决，虽然卑职已经下令，在这里所有饮水，都必须要按照规定的做，必须烧开后之后饮用，可是因为这边的劳动强度很大，还是不少人跑肚拉稀！”

所以下一步卑职准备要先解决干净水源的问题！卑职打算在这里建起一个大型的蓄水池，用大当家教我们的那种过滤水的办法，来多准备一些干净饮水，可以保障这里的劳工在干活的时候，也可以喝上干净水，省的动不动就跑肚拉稀！

虽说这些劳工都是渣子，死不足惜，可是一旦死的多了的话，还是会影响这里的开发！免不了会让剩下的那些人渣感到害怕，不肯好好干活！但是现在这里土水泥实在是太少，这蓄水池恐怕需要不少土水泥，还望大当能给帮忙解决一下。”马天成开口说道。

第二百四十九章水坝和水轮机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了点头，现在水泥的问题却是是一个必须要想办法赶紧解决的问题，烧制水泥虽然机械设备不能全面解决，但是只要想想办法，还是可以办到的，现代机械肯定是不可能，那就土法上马，水泥质量只要能就行，倒也不必非要达到后世的标准，好歹比起现在的土水泥要产量大得多，质量上只会比这些土水泥强，不会比它们次到哪儿去，最不济也跟它们差不多，反正肯定能用。

于是他郑重的点了点头道：“这个没有问题，此次我回去之后，马上就开着手准备，想办法给你解决这个问题，另外实在不行的话，就地也能弄，只是需要一些时间，至于过滤池的问题，你这边只管准备，是在是不行的话，就先用粘土夯筑，临时凑合一下，这土水泥的事情，恐怕不是一天半天可以解决的，需要时间。

另外可以安排一些体力弱的人，专门组织给劳工供应开水，你说的不错，虽然这些人渣死不足惜，可是毕竟他们也是人，压得太狠的话，会反弹，弄不好还会出乱子！

再有这里的卫生问题，你也要特别重视起来，茅厕要多建，并且派人专门负责清理，先开挖一个大型的化粪池，把人粪便搜集起来，包括一些烂菜叶树叶之类的东西，都堆积起来腐熟，以后可以做不错的肥料。

另外要狠抓那些不停吩咐，乱拉乱尿的家伙，让他们也都养成好习惯，省的这边开发没完成，倒是先爆发出疫病来！”

“卑职遵命，今天晚上卑职便会安排下去，以后这帮家伙谁要是再不守规矩，看我不剥了他们的皮！嘿嘿！”马天成笑着应命道，这家伙一旦发飙起来的时候，心狠手辣并不比苦役营的总管闫有德阎王爷差到哪儿去。

“对了，你们这次在这里登陆，当地土人又有何反应？”于孝天接着想到了一个相当重要的问题。

因为在打狗港这一带，聚居着不少的土著部落，以前这里便经常会有一些商船或者海盗，因为偏航或者其他原因，到打狗港靠泊休整，但是都遭到当地土著的袭击。

以至于很多海盗或者海商，一提起打狗港，都有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这里的土著十分凶悍，而且非常仇视外来的人，这也跟以前海盗经常袭扰他们有关，他们把一切外来的人都视作是敌人。

加之这一带的土著，本身就很是彪悍，有喜欢猎头的习俗，有时候甚至

什么原因都没有，他们便会突然发动袭击，其实不过就是想要弄几颗人头回去，装点他们的门面作为装饰品罢了。

这种习俗在历史上持续了很长时间，提起这一带的土著部落，不少人都感到害怕。

而这一次海狼大规模的跑来开发打狗港，要在这里站住脚跟，肯定也会和土著部落们发生冲突，这也侵害到了当地土著部落的许多利益，海狼要在这里站住脚，就肯定要把土著赶出去。

对于土人来说，海狼其实就是真正的侵略者，是来抢夺他们的家园的坏蛋，所以想要他们不反抗，肯定是不可能的。

这也是于孝天为何这次来占领打狗港，一下就派出了三个步兵连一个海兵连近一千兵力的原因，除了是要看管这些苦役之外，另外一个原因，就是要防备这些当地土著们的袭击。

一听于孝天问及这个事情，马天成立即说道：“这里的土著确实凶厉，我们刚来这里登陆，他们便对我们发动了一次大规模的袭击，大半个月之前，突然间从林子里面冒出了几百个土人，对着我们的营地和码头又是放箭，又是投标枪，当时就杀死了我们二十多个没有防备的苦役。

不过幸好卑职组织反击比较快，调动了两个步兵连，跟他们打了一场，土著虽然凶厉，但是毕竟在开阔地形上，没法跟咱们的人比。

结果那天我们打死了二百多个土人，其余的都被吓得逃回了林中，这些天卑职派了一些土人辅兵，还有侦察兵分成小组在周边探查了一下，发现附近大概二十里之内的三个土人部落，都放弃了他们原来的村子，不知道逃到什么地方了。

估计当时对咱们发动袭击的就是这三个村子的土人，但是被咱们打死了不少之后，估计剩下的也都被吓坏了，不敢再在附近居住，逃入到了林中了！

我已经命令侦察排和土人辅兵，向更远的地方开始搜索，尽快找到并且查清周边土人部落的情况！”

于孝天低头想了想，和土人发生冲突，是不可避免的事情，想要让他们认同自己这些人占领这里，恐怕也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在这里想要站稳脚跟，靠的可不能是什么仁慈，武力是他们最基本的保障，必要的杀戮是不可能不用的，于是他点了点头。

“可以，这些土人肯定不会老老实实看着咱们在这里站稳脚跟的，所以动

用武力也是不可避免的，但是目前我们还需要朝外扩张的太多，先把周边半径二十里范围之内圈起来，将土人驱逐出去，就可以了，只要他们不大举来袭，那么咱们也不要太多杀戮他们！这个尺度你要把握好，如果人手不足的话，我会再给你派来两个新兵连的兵力，另外从淡水那边，给你们加派一百名土人辅兵，配合老兵连应该可以了！”

“卑职遵命，多谢大当家！如果能再给我加派两个新兵连和一百土人辅兵的话，那么卑职就完全可以放心了！现在这些人手，确实有点紧张！”马天成面露喜色的说道。

这么一来，在打狗港这边，短时间之内，就集中起来了一个营的陆军，加上一个连的海兵连，另外还有一百七十名土人辅兵，将近两千兵力，打狗港这边已经基本上可以保证安全了。

于孝天也没有在打狗港这边做太多停留，他手中还有太多的事情要做，只是在这里简单视察了一下码头的施工情况，以及码头附近的开拓营营地之后，指出了一些问题，要求马天成整改，过了几天，当船队卸载完毕之后，于孝天便率领船队返回了淡水城。

在淡水河南岸，距离淡水城大概有十几里的一个地方，有一条小河从一个小山坳之中流过。

而这条小河，现在已经被一道石头加夯土，另外又用原木加固的堤坝拦截了起来，在山坳之中，形成了一个小型的水库。

这个水库除了可以为周边上万顷土地提供灌溉之外，最大的好处就是这座水库可以为海狼提供一个较为充裕的动力。

目前为止，于孝天还没有能力制造出蒸汽机，电动机就更不用想了，而他获取动力的方式，除了畜力人力之外，也只有水力和风力资源可以使用。

人力畜力毕竟动力太小，而且不能持久，风力虽然比较容易获取，可是因为受到风的影响，持续性不佳，所以目前这个时代，最好的动力资源，还是水力资源。

不过水力资源的利用，相对来说投入比较大，地点选择也比较麻烦，但是这毕竟是工业化最初时候可以提供动力的最佳保证。

在西方欧洲国家最早开始工业化的时候，那时还没有发明实用的蒸汽机，所以大多数欧洲的工厂，都建在一些河边，就是利用的水力资源。

后世欧洲一些发达的一些工业化城市，往往都处于河边，也是因为当时要利用水力的原因。

所以于孝天在淡水城已经发展到一定程度的时候，还是决定要利用水力资源，来为他的工业区提供动力。

想要利用水力资源，仅凭河道的落差，流水提供的水动力显然是不够的，以前淡水城周边也建了不少的水车、水磨坊，水动力的木工加工厂，可是这些太分散不容易控制，另外也不大容易充分利用水力资源。

经过一段时间对淡水城周边的水系的勘察之后，终于于孝天在这个地方选定了地址，下令动工建造起了一座拦水坝，拦住了这条小河，使之形成了一个小型水库。

这个水库规模虽然不大，放在后世根本不算什么，但是在这个时代，还是已经算是一个相当大的工程了。

幸好现在海狼的人力资源不像以前那样稀缺，通过购入和战争获得了不少人力资源，在建设这个水库的时候，投入了上万人的水力，这才在几个月之中建起了这道水坝，并且开始蓄水。

在水坝处，分作三层阶梯，建起了三座大型的木质水轮机，水流从水坝放下来之后，流经水轮，便会推动水轮粗大的木质叶片开始旋转。

水轮带动一条铁轴，便可以给海狼提供动力资源，而且这几个木质水轮，都被设计成了可升降的，一旦需要的时候，将其降下，水流便可以推动水轮给铁轴提供动力。

不需要用的时候，或者是需要对木质水轮进行检修的时候，便可以将其提升起来，铁轴便会停止转动，使用起来会比较方便，也比较方便检修，毕竟这玩意儿是用木头做的，即便是使用的都是极为坚实的木料，但是这东西的强度还是不能和钢铁相媲美。

至于轴承，现在于孝天还制造不出来，所以只能用铁木来制作轴承，寿命会比较短，转速也不能太高，只有等他们的工业发展到一定程度之后，研制出轴承和齿轮，以后才能逐步取代这种木质结构的水轮机。

第二百五十章水泥

三个大型的木质水轮机，可以同时给三座工厂提供动力，如果按照以前的办法，这样的水轮机似乎只能给一台水力机械提供动力。

但是于孝天却还是想办法解决了这个问题，在经过反复的思考之后，他想到了天轴这种传动方式。

天轴其实就是一根架起来的铁质或者钢制的长轴，如果放在地上的话，就是地轴，这种东西是在电动机大量普及使用之前，工厂经常采用的一种动力方式。

沿着天轴，机器可以摆在天轴下面，在天轴上隔一段距离，会安装有一个皮带轮，上面挂上皮带，机器需要动力的时候，将皮带挂在机器的转轮上，便可以给机器提供动力，使机器开始运转。

至于皮带，肯定没有后世的那种橡胶皮带，只能想办法解决，经过多次试验，最后发现鹿皮倒是一种不错的替代品，正好台湾本地就产鹿皮，而且数量很多，故此皮带的问题也就得以就地解决，没有造成太多麻烦。

这样的办法便解决了以往一架水车，只能给一台机器提供动力的弊病，使得一个大型的水轮，可以为很多台机器提供动力，只要动力可以满足需要，就可以通过增加天轴长度，来为更多机器提供动力。

这么一来，就可以建起一座相当规模的工厂了，而且也可以开展更大规模的机械化生产了。

可以说这套水轮机和天轴系统，为未来海狼的机械化进程，奠定了一个坚实的基础，起码比起使用畜力和人力要方便多了。

不过建造这样一座水力工厂并不简单，因为这里面牵扯的各种问题实在是太多太多了，而于孝天一个人，也根本没有这种精力来做这些事情，而且因为材料的问题，许多部件要采用木材替代，强度怎么样，谁也不清楚。

于是于孝天便把张铁匠从枪作调了出来，在这里当了总工程师，因为毕竟除了他之外，对机械了解最多的也只有张铁匠了，当初于孝天弄出的那本有关机械方面的笔记，交给张铁匠现在已经有近一年时间了。

这一年之中，张铁匠可以说是一头扎入到了这个笔记本之中，像是发痴一般的疯狂从中汲取营养。

他一边看这个笔记本，一边在枪作之中工作，现如今枪作的整体管理工

作，已经移交给了他人负责，而他则成了一个闲人，主要负责一些技术指导，另外就是主要负责对枪作和炮作之中使用的各种工具进行改进。

有了这本笔记本之后，张铁匠对于机械方面的知识了解更深刻了一些，不但开始知其然，而且还渐渐的知其所以然，许多以前他不理解的地方，现在渐渐的被在看过这本笔记之后，便豁然开朗，想通了其中的道理。

其实很多时候，有些技术方面的问题，并不是一道道难以逾越的鸿沟，关键是有人想到想不到的问题，一旦想明白了，知道其中的道理，解决起来也就简单多了，所以又了张铁匠这个机械狂人，一些连于孝天都觉得挠头的问题，就变得容易解决多了。

毕竟张铁匠有着深厚的打铁的经验 and 底蕴，动手能力之强，于孝天是拍马也赶不上，所以在于孝天看来，一些因为材料和加工方面很难解决的问题，到了张铁匠手中之后，居然能被张铁匠想办法解决掉。

另外海狼现在抓在手里面的人才，也不单单只有张铁匠一个人，通过这几年的努力收罗，于孝天手中现在高明的木匠、石匠、建筑工匠也着实不少，有了张铁匠来主持这件事，把这些高手都集中起来，原本看起来很难办到的事情，也就渐渐的在集思广益之下，被一道道的攻克。

这也使得这座水力工厂的建设，得以变得不是那么难以逾越了，在年后开始动工之后，这里的工程进展速度，还是相当可观的。

加上现在人力资源也比较充沛，财力更不用说了，有哪些战争红利支撑，自然不会有什么问题，工地上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使得这里的工程进度，每天都在朝前推进。

一座水坝在无数劳工如同蚂蚁搬家一般的努力工作之下，仅仅用了两个多月时间，便被建成，并且开始拦住了河水，水库开始蓄水。

至于工厂的主体建筑方面，更不是什么问题，这里有大量唾手可得的木材，而且还专门起提前建起了一座木材烘干厂和木材加工厂。

另外为了建立这座工厂，海狼还在周边就地取材，建立起了一座大型的砖窑，日夜烧制砖瓦，供应工厂使用。

当然为了建起这座工厂，于孝天也终于开始鼓捣起了水泥来，烧制水泥其实并不难，关键是水泥窑的建设，于孝天想要搞出后世大型的水泥窑，现在还不太可能，只能用土法上马，先建起一座立式的土窑，一切因陋就简，先干起来再说。

至于原料就更简单了，在淡水周边，粘土、石灰石、石膏都可以找到，

只需要研磨碎煅烧之后制成熟料，掺上石膏研磨成粉，就可以了。

现在水车的问题好解决，于孝天让铸炮场那边铸造了一些生铁碾辊，取代原来的石磨，专门在水泥窑这边进行原料破碎和最后的研磨。

当然燃料方面是个问题，烧制水泥炉温需要很高，要达到一千四百多度以上才行，使用木炭显然不太够用，所以还是要使用煤作为原料。

但是台湾这个时候没有煤矿，就算是有，暂时也找不到，也开发不出来，只能暂时从陆上购买。

不过对于储备煤炭这件事，于孝天早在一年多钱就已经开始着手准备，大量从福建购入煤炭，用船只运回到淡水城，专门择地堆积储存了起来。

虽然中间因为战争停顿了小半年时间，可是目前他们还是已经储备了相当数量的煤炭，烧制水泥这件事已经不是什么问题。

最大的难度还是在水泥窑的建设上面，因为炉温要求较高，普通的炉温远达不到，必须要想办法提高炉温。

对此幸好他们已经有了经验，在炉前增加了一个预热炉，先把吹入炉中的空气加温，然后再用鼓风机吹入炉中，这么一来，才使得炉温可以达到要求的温度。

对此别人肯定不知道，但是于孝天却还是了解这些事情的，就算是他没吃过猪肉，也大概知道猪怎么跑的，所以摸索着倒是还能解决，只是可以肯定，这种土法上马的做法，肯定出不了好质量的东西，不过他要求暂时也不是很高，只要能烧出水泥就行，质量稍差也可以对付，总比用粘土和石灰做粘合剂要强。

另外干这个没有人有经验，他也不可能亲自去烧水泥，肯定需要培养工人，这也需要一个较为漫长的过程，等工人渐渐摸索出经验之后，以后就可以建造更大型的水泥窑，生产质量更好数量更多的水泥了。

但是理想很丰满，往往现实却很骨感，水泥窑虽然建了起来，随后投料开始生产，但是结果却很不让人满意，烧制出的水泥质量非常差，甚至出现不能凝固的情况，更不要说作为建筑的粘合剂使用了。

最初生产出的水泥，经过于孝天亲自带人试验之后，让于孝天非常无语，这些看上去像是水泥的东西，颗粒粗糙，达不到足够细的程度，凝固慢，甚至不能凝固，就连以前他们用的土水泥都赶不上。

这样的结果让于孝天很是郁闷，他仔细考虑之后，开始带着人寻找问

题，后来经过反复烧制了好几窑之后，总算是发现了问题。

一是炉温还不够高，二是配料的配比有问题，于孝天毕竟不是全才，只是多少知道点水泥是怎么烧制的，但是具体的原料配比他却并不记得，只能摸索着来，所以前期烧制出来的这些窑水泥，配比严重不合适，所以质量肯定不行。

当他们连续烧了很多窑之后，终于烧制出了可以凝固的水泥，于孝天赶紧让工匠们记下了配比，将其拿去进行试验，结果发现终于凑合着可以用了。

另外于孝天有让工匠们对水泥窑结构进行了调整改进，提高了炉前吹风的温度，使得水泥窑的产品质量这才算是稍稍可以让人满意了一些。

对此于孝天也没有办法，因为一切新东西，在最初试验性的生产的时候，都不可避免的会出现各种问题，特别是在他这种半吊子水平的带领下，失败的可能性就更高。

只有通过不断的试验，才能做出需要的产品，早期的浪费是不可避免的。

随着山寨水泥的试验成功之后，水泥窑的产品质量多少算是稳定了下来，开始逐步的出产水泥，并且运到了工地上开始使用。

但是考虑到这样的土水泥窑烧制的产品质量实在是不让人放心，于孝天特别嘱咐，每一窑烧制出来的水泥，都必须取样进行试验，确保能用之后，才能送往工地使用，否则的话保不准他建造起来的这座工厂，就可能成为一座豆腐渣工程。

台湾岛每年可是要经受不少次台风的洗礼的，要是建成豆腐渣工程，天知道会出现什么问题，到时候房倒屋塌砸死不少熟练工匠的话，他可就赔大发了！

第二百五十一章土高炉

就在水泥窑那边还在忙活着折腾的时候，海狼的炼钢的问题也终于被提上了日程，现如今他们已经储备了大量的生熟铁，这些生熟铁被各个工厂拿去，铸造或者是打造成个钟器具、火炮、火枪。

其它的东西倒还好说，可是火枪在使用熟铁作为原料生产的时候，却很成问题。

众所周知熟铁硬度较低，而且比较软，以前他们打造滑膛枪的时候，倒是凑合着能用，但是现如今他们开始生产狼牙式步枪之后，却遇上了很严重的问题。

因为熟铁太软，就算是反复的打制，枪膛内壁的硬度还是不够，虽然拉膛线会比较容易，可是拉制出来的膛线，却并不耐磨。

这样的结果，就是严重的影响到了狼牙步枪的质量，特别是枪管的寿命，比起滑膛枪的枪管寿命缩短了很多。

海狼生产出来的滑膛枪好歹可以承受二三百颗，甚至五六百颗铳弹发射，但是狼牙步枪的枪管，却往往只有百十颗甚至几十颗的寿命。

因为米涅弹在枪膛之中，会紧贴着膛壁，镶入膛线之中，才能在出膛的时候旋转，并且起到气密的作用，所以对枪膛内的膛线磨损很大。

而采用熟铁作为原料生产出来的枪管，拉制出的膛线根本经受不住太多的发射，膛线便会越磨越浅，以至于新枪在发射几十颗子弹之后，膛线就因为磨损太严重，使得枪支精度大副降低，射程和威力也出现大幅降低。

对此以前于孝天只能让枪作那边大批量生产枪管，来更换磨秃了膛线的枪管，结果是大大影响了狼牙步枪的产量，往往生产出一支狼牙步枪，就要配备三根备用的枪管，回收的枪管虽然还能再拉制一次膛线使用，可是也仅此而已，如果第二次被磨秃之后，便只能回炉再造了。

这对于人力物力的浪费程度，是不可想象的，甚至出现过一场激战下来，一个连的狼牙步枪枪管大部分都被磨秃的情况，需要整体更换备用枪管。

这如果是在大规模高强度战争的情况下，是根本让人无法接受的，带来的副作用当然是整体换装线膛步枪的速度被大大延迟，以至于一年下来，海狼依旧无法用狼牙步枪，取代原来全部的南日式步枪，大大限制了狼牙步枪的装备数量。

对此于孝天实在是忍无可忍，只能想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如果想要解决这个问题，他就必须要弄出钢才行，哪怕是低碳钢也要比眼下使用熟铁强得多，起码可以把枪管寿命成倍提高。

如果说想要获得钢的话，古代倒是也有一些办法，比如中国人最早发明的炒钢法和灌钢法也可以获得钢，另外依靠人力千锤百炼，同样也可以获得一些质地相当不错的钢，可以打造出十分精致的刀剑。

可是这些办法如果用到大量生产枪管和枪支方面，却并不现实，因为这些方法获取的钢材，对于人力消耗太大太大，海狼就算是现在已经壮大成了庞然大物，也不可能依靠这些方法获得大量的钢材，来生产枪管用。

所以想要解决这个问题，于孝天就必须要想办法批量生产出钢材，想要大量获取钢材，就要改变炼钢方法，采用比较现代的炼钢法才行。

可是现代用的炼钢法，基本上都是转炉炼钢，个别是比较老的平炉炼钢法，对于建造这样的炼钢炉，于孝天抓破脑袋，也没有想出办法。

因为他毕竟不是学的金属冶炼专业，想要仅凭他记忆中一些有关炼钢的技术，就建造起现代炼钢用的平炉或者转炉，凭着他的本事，根本就不可能。

于是他只能退而求其次，选择最简单，目前最实用的方法，为此他这一两年来，都在琢磨着这个问题。

想来想去的很长时间之后，他最终选择了土法上马，那就是采用最简单的土高炉来进行炼钢。

中国现代历史上曾经出现过一个不理智的时期，全国上下都大炼钢铁，在这个特殊时期之中，中国各地都如同雨后春笋一般，出现了大批的土高炉，到处都在砸锅卖铁的进行大炼钢铁。

土高炉结构十分简单，都是就地取材建造起来的，通过回收各种生铁制品，将其砸碎放入土高炉之内进行冶炼，最终炼制成钢。

但是这样做浪费非常大不说，也严重的干扰了正常的生产生活，乃至是影响到的经济发展，对于自然环境的破坏更是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

本来于孝天也不想用这种方法的，因为土高炉除了浪费严重、对环境破坏大之外，生产出的钢材，废品率极高，许多地方的土高炉甚至只能炼出一些废铁渣，到最后什么都得不到，就算是生产出一些地条钢，也不见得质量上可以达到要求，其中含有许多有害的元素，使得钢材质量低下。

他以前还考虑过用坩埚钢的方式，来生产高碳钢，可是这么做却也遇上了一个很大的问题暂时他不能有效解决。

冶炼坩埚钢需要坩埚，这种坩埚不能是普通的坩埚，必须要使用石墨坩埚，可是石墨这种东西，目前于孝天在市场上还没有找到，更不用说大量的生产石墨坩埚了，没有石墨坩埚，他只能炼铁，将铁融化成铁水，根本起不到将铁渗碳炼制成钢的作用。

所以就算是用最简单的坩埚炼钢法，他目前也没法用，只能在找到石墨之后，才能采用这种办法。

而且坩埚炼钢法炼钢的时候，只能生产出一锅一锅的钢水，产量很低，小规模生产也不大容易满足需要。

最终想来想去，于孝天实在是想不出更好的办法，心中暗骂早知道有今天，他当年就去选择金属冶炼专业了，起码现在能建造起一个小型的炼钢炉，可是这世上没有后悔药，他既然暂时没法弄出来炼钢平炉，那么也只能采用最原始的土高炉来炼钢了。

就算是土高炉这种玩意儿浪费大，污染大，他目前也只能这么做，生产出的钢铁质量不够好，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

于是在经过一番准备之后，天启七年的三月间，在那座水库建造的同时，距离水库不远的地方，几座形状各异的土高炉。

这些土高炉的产量，每天最多也只能出两三吨钢材，甚至连某个年代的土高炉都不如，但是毕竟却还是起步。

现如今采用土高炉到底能不能成，于孝天心里面一点底都没有，之所以建造这么多座样式各异的土高炉，不是他闲的吃饱了撑的，而是他打算利用这一批土高炉，进行炼钢试验。

土高炉的建造并不是很麻烦，基本上不需要使用多少钢铁，整个高炉都是粘土建造而成，内衬也是一些粘土烧制出来的耐火砖，这玩意儿肯定不耐用，可是目前对于孝天来说，耐不耐用并不是他要考虑的问题。

关键是他要想办法先找到一种可以生产出钢的炉型，通过这些实验性的土高炉，检验一下到底哪一种土高炉马马虎虎能用。

至于生产出来的钢能不能用来造枪，暂时他还不考虑这个问题，只要先炼出钢水，那就算是成功的迈出了第一步。

工业的发展，牵扯到了非常多的东西，仅凭以前那样，他开金手指，铸炮造枪，生产肥皂，烧制玻璃，并不能支撑起一个系统的工业。

但是现在他做的事情，却正在逐步的对他的工业化结构进行完善，逐步的来建立起一套比较系统的工业。

炼钢的原理其实说起来很简单，就是通过使用高炉，将生铁进行脱碳，脱去生铁中多余的碳元素，最终使之成为钢。

而原料方面，也不是很复杂，后世炼钢的主要原料，多是一些废钢，但是目前于孝天却只能使用现成的生铁和熟铁。

至于其它原料，主要就是焦炭和一些石灰石之类的东西，这些东西于孝天目前都不缺，一些就地就可以解决，就算是就地无法解决的，也可以从外面运进来。

而生铁熟铁目前他不打算自己冶炼，因为距离淡水城不太远的广东和福建，就有很多铁场和铁矿，可以生产生熟铁。

现在于孝天在打了这一场仗之后，以前官府对他的限制，已经都被他彻底打破，他可以轻松的从陆上购入到足够使用的生熟铁，虽然成本稍高一些，但是对于现在的海狼集团来说，这样的成本他们还是可以承受的。

所以目前如果从陆上采购铁矿石再用船只运到淡水来炼铁的话，除了占用大量的运力之外，还需要运来不少的煤或者木炭，这对海狼的运力来说，压力很大，也不是很划算。

如果还采用木炭来进行炼铁的话，对于淡水周边的自然环境破坏也很大，需要砍伐大量的森林，来进行烧炭。

而煤这种东西，虽然也可以炼铁，但是中国大多数煤矿的煤，基本上含硫量都比较高，炼出的生铁含硫量也很高，所以在中国南方，现在多还是使用木炭来炼铁，这样炼制出的生铁质量要远好于北方使用煤炼出的铁。

所以大明在铸炮和生产兵器方面，一直都有南方的铁比北方的好的说法，那是因为他们不知道北方用煤炼出的铁含硫量太高的缘故。

综合这些因素，于孝天所以才没有考虑，自行炼铁的事情，而是直接使用手头可以购得的生铁来进行炼钢。

（这几章算是技术文，不敢多写，也没有详细写，大家就包涵了吧！另外喊一声，谁还有月票呀！月票榜跌没了！晕倒，这几天菊花剧痛呀！）

第二百五十二章福建局势的走向

至于炼钢用的焦炭，于孝天则决定自行生产，现如今海狼在淡水这边，已经储备了大量的煤，这些煤都是这一两年来，从陆上运过来的，以前海狼对煤的需求并不大，这些煤运来之后，便都堆积在了几个大型的货场之中。

而海狼的炮作和枪作，为了保证生产出的火炮和火枪质量，也一直在使用木炭作为燃料。

对于木炭来说，目前海狼大量的拓荒，要砍伐很多灌木林和森林，这些砍伐下来的树木，大料拿去当建筑原料和造船，小一些的废料则就被烧成炭，运到淡水城供工厂作为燃料。

倒是玻璃场现在却是使用的煤，因为它不需要考虑含硫量的问题，使用煤炭比起木炭的热值要高，燃料也节省一些，炉温也会更高一些。

但是炼钢的话，少不了要用焦炭，当然木炭也能替代，只是土高炉如果用焦炭的话，因为焦炭的热值更高，炉温也会更高一些。

另外炼焦可以获得不少副产品，比如煤气、硫磺、焦油……这些东西之中这几样对于海狼来说，都是很有用的东西，通过炼焦，于孝天今后就可以初步的初步搭建一个化学工业，生产出一些简单但是实用的化学用品。

以后他还要想办法获得三酸两碱，而炼焦则是一个起步，酸碱这种化学品，对于他来说可是非常重要的东西。

许多地方都用得上，特别是硝酸，一旦有朝一日生产出来的话，且不说以后可以生产出高性能炸药，就算是只生产火帽这种火工品，对于海狼的武器工业来说，也将会起到巨大的推进作用。

一想起这件事，于孝天就兴奋不已，这对他来说，实在是具有太大的诱惑力了，一旦火帽被研究生产出来的话，那么以后他的士兵，就再也不用继续使用这种燧发枪了，而火炮也可以采用火帽进行击发，以后还可以生产出爆炸榴弹，那样的话，他就等于获得了黑科技，在这世上就罕有对手，可以对他造成威胁了。

虽然现在燧发枪比起火绳枪，对于受天气影响已经减轻了一些，可是恶劣天气之下，还是会受到很大的影响，发火率会严重降低。

可是一旦他有朝一日生产出火帽的话，就可以换成火帽击发，就算是遇上恶劣天气，刮风下雨，也不会再发愁火枪的发火率受到太大影响了。

所以于孝天在结束了福建大战之后，便全身心的都扑在了工业化发展的事情上去。

而土高炉和水力工厂，则是他工业化发展的基石，必须要走在最前面才行。

与此同时，在淡水河南岸，配合土高炉群，也建起了一座炼焦厂，当然这座炼焦厂，也是土法上马，采用的是非常简陋的土窑对煤炭进行炼焦。

不过比起最简单的闷烧来获取焦炭的办法，他的这座炼焦厂还是显得要稍微现代一些，毕竟炼焦的时候，可以将一些副产品提炼出来，而不是直接抛弃掉了。

在炼焦的时候，炼焦炉里面产生出的煤气，被他们用竹管，引到一些地方，既可以做饭用，也可以晚上点煤气灯照明，另外土高炉一旦开始投入生产的话，也可以利用这边产生的煤气，来送入到炉中充当燃料，减少对焦炭或者木炭的消耗，还可以有效提高炉温。

起码这样做之后，土高炉的生产质量，可能会比最普通的土高炉效率上要高一些，炼制出来的钢铁质量也可能会更好一些。

另外炼焦的时候，焦炉下面还会排出不少焦油，这些焦油也被接到罐子里面，虽然这玩意儿气味难闻，可是却可以拿去涂抹船底，这样起码可以减少船底附着物，另外也可以减缓船板的腐蚀，在没有现代油漆之前，这东西用来做这个倒是不错。

甚至于木炭厂和焦炭厂生产出的一些焦油，经过简单提炼之后，还可以获得一些轻质的油品，这些油品不能吃，但是却可以当火油用，比起用普通的植物油或者动物油来充当火油，要燃烧猛烈的多。

毕竟先前他们从荷兰人手中搞到的那点石油，到现在已经消耗殆尽，有了焦油之后，便可以自行补充一些轻质的油品，毕竟这个时代的海战，火攻战术还是一种非常有效的战术，少不了要使用火油。

至于其它的化学品，暂时于孝天还没空去折腾，他想要仅凭他高中和大学时候学到的一些化学知识，想要搭建起来一个化学工业，现在还有点力有不逮，不过只要走出第一步，以后他相信凭着他的所学，迟早还是可以逐步的弄出来硫酸硝酸的。

就在于孝天这段时间忙于折腾着炼钢和烧制水泥的时候，福建官方也终于传来了消息，因为朱一冯发动的这次进剿海狼的作战严重失利，导致福建官军实力大损，地方和沿海的卫城也遭到了海狼的强力打击，消息传到京师之后，早就被魏党视作眼中钉肉中刺的朱一冯，顿时便成了众矢之的。

二月间朝廷便下旨，革去朱一冯福建巡抚之职，并且派出锦衣卫将其抓起来送往京城问罪，着时下山东右布政使熊文灿，接替朱一冯为新任福建巡抚。

原福建总兵俞咨皋也因此事被弹劾，虽然俞咨皋跟魏党有所交情，但是这件事实在是闹得太大了。

俞咨皋统领福建水师，共集兵两万余人，在南日岛之战中，几乎全军覆没，全师上下仅仅逃回陆上不足千人，其余的全部被海狼歼灭。

这种事虽然有魏忠贤暗中替他照着，但是毕竟魏忠贤也不能一手遮天，既然魏党要收拾朱一冯，那么廷臣们自然也不会放过俞咨皋，所以最终经过廷议之后，俞咨皋也被下旨罢免了总兵官的官位，包括跟着他的两个参将，也都被同时逮问送京。

至于其他福建的官员，这一次倒是没有被再多追究什么，不过一些卫所的千总，因为守备不力，也跟着倒霉了一批。

这种秋后算账的事情，早就在于孝天的预料之中，朱一冯捅出这天大的篓子，想要安然继续当他的巡抚，肯定是不可能的。

就算是历史上朱一冯对郑一官进行进剿的时候，虽然朱一冯并没有什么错，最后也照样还是被朝廷罢官，不过只是没有被送京逮问，而是赶回了老家养老去了。

但是这一次，朱一冯的下场肯定没有原来历史轨迹那样好了，因为这一次他捅的篓子实在是太大了点，偌大的福建，因为这一战，几乎没有可用的官军以及水师了，损失之大，对于大明来说，都是极为罕见的，甚至连陈文灿这个副将，都殒命在了南日岛，朱一冯想要安然无事，自然是不可能了。

按照陆上的传言，这一次朱一冯被送往京师肯定不会落在好上，最轻也是流放，甚至可能会将其斩首试问。

于孝天得知这个消息之后，也没有对朱一冯表示同情，虽然朱一冯在大明来说，应该算是个好官，也算是个能吏，可是谁让他偏偏要跟于孝天过不去，非要憋着口气，想要将他于孝天置于死地。

所以失败者是不够格获得同情的，朱一冯能有今天，按照于孝天所说，也算是咎由自取，怨不得别人。

另外对于朱一冯的继任者，也没有出乎预料之外，朝廷最终还是将熊文灿选派了过来，那么于孝天现在最关心的便是熊文灿接下来到福建就任之

后，该会对他是什么态度了。

按照原来历史上的熊文灿的做法，是不是该……？

于孝天得知消息之后，便将林易阳、鲁有时等幕僚开始暗中讨论起了这个问题。

“主公！以主公目前的实力，倒不用担心此事，经过年前年后数月大战，眼下福建已经兵力不足，另外根本没有几条战船了，就算是这熊抚台前来福建就任，恐怕也拿不出足够的兵力来对主公进行进剿！”

所以学生以为，如果这个熊抚台来之后，只要不对我们用兵，我们倒也不用去管他做什么！”鲁有时听了于孝天告诉他们的情况之后，满心得意的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当然清楚目前的情况，别说是熊文灿来了之后，拿不出兵和船对海狼发动新一轮的进剿，就算是他拿得出来又能如何？

以他目前的实力，就算是让福建拿出先前那么多兵马战船，他照样还能将其打得满地找牙，所以根本不用害怕。

于是他点了点头，没有立即说话，目光扫到了旁边坐着的林易阳身上，对林易阳问道：“林先生，以你所见呢？熊文灿来福建的话，我相信他应该会向朱钦相和朱一冯二人的下场引以为戒了。

只要他不是笨蛋，便应该明白，凭着福建官方的实力，现在他们已经没有能力再吃掉咱们了！

所以我觉得，熊文灿当不会再贸然对我们动武，故此如果他想要坐稳这个巡抚的位子的话，只能换个办法！”

林易阳点头道：“主公说的不错，熊文灿虽然只要不是笨蛋，想必就不会再对我们动武！但是如果他来福建，不能解决我们的问题的话，恐怕也无法向朝廷交代，毕竟这一次我们做的太大。

眼下我们已经控制了整个福建沿海，除了漳州沿海那边，我们暂时还没有染指之外，其余的大一点的岛几乎都被主公所控。

最重要的是围头湾那边，现在也被主公掌控在手中，这件事虽然没有人明面上承认，但是明眼人却都还可以看出来。

所以这熊抚台来了之后，要让他默认眼下这样的局面，恐怕也不容易，因为不少人都在盯着他来此之后的所作所为。

如果他对此不闻不问，恐怕用不了一年时间，便会遭到其他同僚的弹劾，那么接下来就离他被罢官也不远了！

所以学生以为，熊文灿这次接福建巡抚之职，其实是接了一块烫手的芋头，一个不慎，恐怕就会步朱一冯和朱钦相的后尘！

既不能打，也不能听之任之，那么如果学生猜得不错的話，那么他也唯有祭出这招抚的法宝了！”

（哇哇哇！跌至第五十名了！弟兄们，还有月票吗？）

第二百五十三章何去何从

鲁有时听罢之后，连连点头道：“林兄说的有理！照目前福建官方的情况来看，熊文灿也唯有用这个办法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道：“说的不错！我也这么认为，打他是不行的，所以也只有招抚这一条路走了！”

刘老六听了他们的话之后，眉头跳了几下，露出了一丝喜色，赶紧对于孝天问道：“要是这么的话，那么孝天你又作何打算？”

于孝天看了看刘老六，发现刘老六隐隐之间，脸上似乎带着一种热切的神色，不由得暗地里还是感到有点可笑。

虽然刘老六跟着他干了这么长时间这一行了，现如今刘老六在海狼的地位，几乎可以说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绝对属于地位超然的人物。

可是即便如此，当听闻官府可能会招安他的时候，还是忍不住产生出了一种热切的想法。

这时代不管是谁，都潜移默化的受着一种忠君的思想影响，就算是他们这些跟朝廷官府对着干的海盗们，也会习惯使然的认为这天下就应该是他姓朱的天下。

包括刘老六在内，恐怕很多人虽然眼下在他手底下混的都相当不错，但是内心深处，恐怕还是残留着一丝想要当官的念头。

当然刘老六肯定不会再想着当什么官了，就算是朝廷对他进行招安，也是针对的于孝天，而不会轻易针对于孝天手下之人。

刘老六之所以表现出这样的热情，恐怕还是在为他于孝天打算，不管怎么说，现在他海狼再强，他们这些人还是背着一个贼身，如果这一次熊文灿要对于孝天招安的话，那么以目前的情况，于孝天占着很大的天时地利人和，一旦接受招抚，那么估计起码熊文灿要给予孝天开出一个相当不错的价码。

对于刘老六这些人来说，他们以前都是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人物，就算是一个千户，曾经对他们来说，都是绝对高高在上的强者，至于知县，恐怕就是他们能见过最大的官了。

如果不是跟着于孝天，打出这样一片天地的话，他们这辈子，恐怕都见不到比知县更大的官了。

可是现在听于孝天他们说，官府要招安他们，刘老六便立即心动了起来，只要于孝天接受招安，以后他们家就算是出了个当官的了。

别看这段时间，他们打的官府连屁都不敢放，连经制的副将他们都干掉了，参将游击千总更是干掉了一大堆。

可是当刘老六意识到，弄不好于孝天也能当个官，哪怕是个卫所千户，也起码是个从五品的武官，虽然武将的官阶比不上文官的值钱，可是这也是正儿八经的从五品的官呀！以前他是想都不敢想的。

据那个许心素说，去年的时候，许心素为了能继续干下去，不得不花钱在俞咨皋手中，买了个官名，前前后后花了几万两银子，最终也不过只是弄了个把总的职位罢了。

现在如果熊文灿来了之后，想要息事宁人，摆平于孝天的话，起码要开出更高的价码，千总？好像有点低！那么起码应该是个守备吧！

要是守备的话那可就是从正五品的武官了，万一要是熊文灿能给开出一个都司的价码的话，那可就是正四品的武将了，要是他家能出个正四品的武官的话，这祖坟上也可以算是冒青烟了！

于孝天撇了撇嘴，有点鄙视刘老六，他的要求也太低了点吧！如果换成以前的话，熊文灿要是给他开出一个游击或者守备的官职的话，如果他没有记错的话，历史上郑芝龙被熊文灿招抚的时候，应该就是给他了个海防游击的位子，这游击将军好歹也是个从三品的武将，而他现在的实力可是比历史上郑芝龙受抚的时候，还要强得多。

好歹郑芝龙受抚的时候，这福建沿海一带，还有褚彩老、钟斌、刘老香一帮牛人在，郑芝龙不过只是控制了围头湾罢了，期间因为钟斌的背叛，差点把郑芝龙手下拉走完，据传当时郑芝龙手下只剩下了区区二三十条船，不过只有二三百部众。

熊文灿还能给他开出个游击的价码，换做是自己的话，没有一个参将，简直都是在恶心他！

“想必主公将卑职们找来，说这件事，就是想要说一下对于官府招安的事情吧！”林易阳没有去看刘老六的表情，淡然的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点了点头：“不错！如果我预料的不错的话，这次熊文灿来福建上任之后，第一件事恐怕就是要想办法招安于我！

今天叫你们过来，其实就是想要听听你们的意见，如果官府招安与我的

话，我们该怎么做？这件事牵扯很大，关系着我们今后未来的走势！你们仔细考虑一下，然后说说你们的看法吧！”

林易阳和鲁有时以及另外几个幕僚，听罢之后，都立即开始低头思量了起来，这些人目前可是于孝天的智囊团，虽然对于历史走向他们并不清楚，但是也都算是比较明白的人，起码在细节方面考虑问题，可能会比于孝天更周密一些。

于孝天在大事方面的掌控能力，自问海狼之中没有人能出其右者，因为他比任何人都清楚，大明未来的走向，所以可以把握住历史的脉搏，但是在一些小事上面，他毕竟不是这个时代出生的人，许多事情他并不善于处理，甚至还经常会闹出一些笑话，所以他在做事的时候，自然也需要一些人来辅佐，林易阳这些人很显然就是要给他起到一个拾遗补缺的作用。

今天他把这件事抛出来，就是想要听一下这些人的意见，因为这件事将会直接影响到他海狼未来的发展问题，如果处理不好的话，很可能对他们以后的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当然于孝天并不是看中了未来熊文灿可能给他开出的官职有多大，而他看重的还是官方背后那深厚的实力。

现在表面上来看，他海狼纵横福建沿海，甚至可以把手伸到更远的地方，眼下几乎罕有对手，实力已经膨胀到了相当大的程度。

可是这些现象，只是表面的现象，于孝天很清楚凭着他目前手中掌握的资源，和大明这个庞然大物相比，根本算不上什么，甚至于连现在盘踞在辽东的那建奴的实力，也相差很远。

毕竟大明立国之后经过两百多年的发展，已经积累起来了庞大的资源，所有人都将大明的朱家视作正统，控制着近两亿人口，最起码也要有超过一亿五千万的人口，且不说大明积累起来的财富有多少，仅仅是这些人口，就足以吓死人了。

而他海狼目前来看，虽然看似相当嚣张，可是于孝天很清楚，目前他实际掌控的人口数量，不过只有区区二三十万，而且这二三十万人的人口结构还很成问题，其中男性数量远超过女性，虽然人口结构相对来说比较年轻化，老年人并不多，但是却还有不少未成年的孩子。

实际上他控制的可用劳力，不足一半，充其量也只有十万到十二三万人左右，这人数相比，放在大明这个庞然大物面前，实在是如同蝼蚁一般弱小。

至于地盘嘛！他眼下只控制了台湾岛，但是充其量也只是鸡笼淡水两

地，目前还加上了一个刚刚开始开发的打狗港，其它地方他还没有涉足，那还是当地土著的地盘，再加上福建沿海的几个大岛，这点地盘和资源，就更不用说去和大明相比了。

虽然于孝天眼下控制的人口和地盘还有资源并不是很多，可是于孝天眼下并不担心，会被大明给灭掉，就算是大明现在集中几省之力，跑来找他的麻烦，他背靠着台湾岛，进可攻退可守，照样不怕大明。

可是这么做的话，于孝天却面临着一个相当棘手的问题，那就是他的财源的问题，海狼现在确实每天都可以说是日进斗金，甚至还要多一些，用不了多长时间，大概就能算是富可敌国了，可是这富可敌国也要看跟谁比，跟大明比的话，那就实在是算不上什么了。

更重要的是海狼的经济体并不是一个完善的经济体，在某种程度上他的海狼这个经济体，其实只是寄生在大明庞大躯体上的一个寄生体。

海狼的所有财源，包括需要用的大部分资源，可以说目前都要依靠着从大明陆上获取，其中最主要的铜铁、煤炭，以及各种通海贸易的商品，乃至是人口，都必须要从陆上获取。

失去了大明陆上的货源和人口之后，海狼就算是眼下再强，也只是一个无根之萍罢了，消亡只是迟早的事情。

于孝天内心之中，对于朝廷的招安之事，根本就不感冒，但是他却不得不从另外的角度，来审视这个问题。

年前的时候，蔡善继其实就已经对他抛出了招安的这一招，但是于孝天根本没有接他这一招，因为在于孝天看来，蔡善继的分量还不够来跟他谈这个，因为蔡善继只是临时替朱一冯视事，但是却并非是福建巡抚。

他也暗中了解到了蔡善继其实也试图竞争这个福建巡抚的职位，可是他对历史的了解，这次朱一冯下台，根本轮不着蔡善继来当这个巡抚，如果不出意料的话，熊文灿应该会成为继任者。

所以就算是谈招抚之事，他也不会跟蔡善继去谈这件事，而只会和新任的福建巡抚谈这个事情。

第二百五十四章何去何从2

别看这一次海狼在福建跟福建官方大打出手，其实于孝天内心之中，却并不很愿意将这件事最终闹到不可收拾的程度。

眼下他需要一个安稳的过渡期，来逐步的发展他的实力，天天打仗就算是都打赢，能获取战争红利，也并不是他所想要的，因为战争对他来说，会严重的拖住他发展的腿脚，而且当处于战争状态的时候，整个海狼都要处于一种紧张的状态，短时间的倒还是还没有多大的问题，但是时间长的话，就会出现严重的问题。

另外在他没有发展到足够强的实力之前，他也不想让大明加速垮塌下去，因为在没有做好准备之前，他需要大明这个笨拙的机器继续运转下去，来消耗他未来敌人的实力，等到他有朝一日拥有逐鹿中原的实力之后，他再将大明这座大厦推到不迟。

而现在他如果不肯就抚的话，这一次事情闹到这等地步，熊文灿上任之后，肯定要想办法解决他这个问题，靠着福建自身的实力不行的话，那么大明也不会轻易就坐视他在沿海折腾。

说不定朝廷哪根筋一动，果真对他来一个几省会剿的话，且不说能不能把他灭掉，大明东南沿海各省只需要狠下心，再次来一场禁海运动，严苛的控制住各地港口的商品输出，那么对海狼来说，就足够让他海狼伤筋动骨了。

这可不是于孝天想看到的结果，因为到了那时候的话，他整个经济体都将遭受到沉重的打击，离开大明的资源的话，他手头几乎所有的东西，恐怕都要被迫停滞下来，那么他接下来扩张实力的脚步，恐怕也要因此而彻底停滞下来。

而且他很清楚，目前他的敌人也不仅仅只是大明，因为他实力发展太快，已经严重破坏了海上以前的那种平衡，他这个庞然大物的出现，已经引起了各方的警惕，现如今广东那边的海盗，已经开始隐隐之间，有一种想要联合起来对抗他的表现，而且西班牙人、荷兰人甚至是葡萄牙人，现在都已经把他视作了一个破坏秩序者。

为了保护他们的利益，这些家伙们肯定不愿意坐视海狼如此发展下去，最终将整个中国东南沿海都控制在他的手中，所以一旦大明朝廷方面要对海狼发动几省会剿的话，于孝天相信不管是荷兰人还是西班牙人甚至是那些同行们，都可能会参一脚进来，帮着朝廷把他给灭掉。

如果这些势力只是单独一方的话，于孝天现在一点也不用惧怕他们，但

是如果这些势力都联合起来的话，于孝天扪心自问，恐怕就算是他海狼再强，最终也首尾难顾，一个不小心，就可能被彻底颠覆。

仔细想想当初郑芝龙接受熊文灿的招抚，虽说这里面也牵扯到了郑芝龙想要当官的念头，但是最关键的恐怕还是郑芝龙看明白了当时的局势，他想要将福建沿海控制在他的手中，已经招致了众多势力的不满，如果他不就抚的话，接下来他很可能会招致各大势力的联手打击。

那样的话就算是郑芝龙当时实力强横，恐怕也只有走到败亡的途径。

还有一点就是于孝天深知大明目前的脆弱，如果他在东南沿海跟大明大打出手的话，大明肯定要调动大量的人力物力等各种资源朝东南沿海倾斜。

而现在大明的情况实在是不乐观，北方有建奴鞑子日夜虎视眈眈的在盯着关内，南方还有奢安之乱，西北还有山陕一带的流民已经开始蠢蠢欲动，一旦大明要是铁了心要灭他于孝天的话，将人力物力抽调出来倾斜到东南沿海的话，到时候他于孝天倒了霉，却肯定会便宜了那些家伙们。

这种为他人做嫁衣的事情，于孝天是根本不会去做的，所以经过一番内心挣扎之后，于孝天开始郑重的考虑起了未来可能的招安问题。

“主公！以我们的实力，现在接不接受招抚，倒是都不算是太大的问题！放眼这海上，现如今还能跟咱们海狼对抗的实力，恐怕已经没有几个了！

主公在这里逍遥自在，何苦去受那官府的差遣，听朝廷的调度，给朝廷当打手呢？”

这个时候于孝天手下的幕僚之中，有一个人开口说道，这个人官府可以说仇恨颇深，当听闻于孝天提出这件事之后，很不乐意让于孝天接受招安，当即便开口说道。

鲁有时皱了皱眉头，开口接着说道：“江兄，此话不能这么说！虽说现在主公的实力在这海上，已经难找到出其右者，可是如果不接受招安的话，那么朝廷肯定要将我们视作死敌！必将想尽办法除之而后快！

单单是一个福建的话，现在我们倒是并不担心，可是一旦朝廷这次招安不成，又要将我们从围头湾赶走，收复海坛、湄洲岛、南日岛等地的话，那么谁也不敢保证，朝廷会不会发动几省会剿！

我们现在实力虽强，可是一旦朝廷要是发动几省会剿的话，恐怕我们也难以应付，更何况弄不好其它同行，趁机也会帮着官府，来对付咱们！

万一要是走到这一步的话，恐怕就算是咱们实力强悍，也不好对付呀！”

听了鲁有时的分析之后，众人于是又沉默了下来，刘老六这个时候也已经冷静了下来，想了一阵之后，苦笑了一声道：“接受招安，其实也不算是什么事情，只是换了身官服罢了！至于朝廷那边，想要的是沿海的太平，有了这官身之后，那么咱们行事倒还更方便一些！”

毕竟围头湾那边，咱们现在这么占着，名不正言不顺，虽说表面上还是贵官府管辖，可是谁都知道，那不过只是做戏给人看罢了！

福建方面短期之内，因为拿咱们没有办法，睁只眼闭只眼，可是时间长了之后，朝廷那些所谓的清流们，岂能坐视不管？所以眼下这么做，也不是长久之计呀！”

于孝天听罢之后，眉头跳了一下，但是还没有说话，而是把目光扫向了一直没有说话的林易阳身上。

林易阳也感受到了于孝天的目光，忽然间微微笑了起来，开口说道：“接受招安这件事，学生以为倒也不失为一个好事！”

这件事以学生看来，倒是利大于弊！弊在于一旦接受招安的话，今后主公可能会一定程度上要受到官府的节制，行事可能会多有不便之处，另外主公恐怕也要到陆上去居住，以免让朝廷产生顾忌！

另外既然接受招安，那么我们的陆海军肯定会要有一部分转为官军，以后要接受官府的调遣，为朝廷做事！

除去这些之外，剩下的应该尽是好处！我们的陆海军转为官军一部分之后，肯定朝廷要额定人员，这么一来，只要定员朝廷就要额饷，负担这些人马的粮饷，起码让我们省一笔开销。

另外如果主公接受招安的话，现如今的围头湾我们便可以名正言顺的占着，只要占着围头湾，咱们就可以放心的继续在那边收取抽水，任谁对此也不敢多说个什么。

主公要是披上一件官衣的话，以后咱们海狼在福建沿海行事，就更方便一些，以前在陆上采办各种物资，咱们多少还要遮遮掩掩一些，但是主公接受招安的话，谁还会对咱们采办货物说个不字？

再者，我们要开拓台湾岛，就要不断的从陆上移民，以前我们也是躲躲藏藏，在暗中来做这种事，可是就抚之后，这种事就不用再向以前那样遮遮掩掩了。

最大的好处还不是这些，最大的好处是主公就抚之后，乃是官身，以后

有福建官府在背后支持，我们可以省去不少的银子，只需要由福建官方出钱，我们自行铸炮，这里面不但省钱了，而且弄不好还会有所盈余！

另外凭着这身官身，以后不管是谁想要染指福建沿海，都是官府的敌人，我们背靠官府，出兵剿之可以说是名正言顺，这福建沿海就可以被咱们稳稳当当的攥在手里！

有这么多好处，在学生看来，接受招安也并不算是什么问题，学生倒是觉得，只要熊抚台开出的条件合适的话，倒也不妨接受招安！”

听了林易阳的话之后，众人低头合计了一下，也都纷纷点头称是，因为暂时接受招安的话，确实可以让海狼获得相当多的好处。

“可是林先生，如果我接受招安之后，朝廷想要取我兵权，将我架空的话，又该如何？再者也是最重要的，现如今我们的淡水城还有基隆堡、打狗港等地，朝廷方面要是提出要纳入管辖之内的话，又该如何？这才是我最关心的问题！要知道这些地方，可是我们海狼的根基所在，如果这件事解决不好的话，恐怕我无法接受招安！”于孝天就在众人都点头称是的时候，忽然间开口说道。

（昨晚喝大了！到现在还晕着呢！先更新，然后躺一会儿去！晕！）

第二百五十五章工业雏形

林易阳稍微想了一下之后，摇头道：“关于兵权的事情，恐怕熊文灿不会有太多想法，虽然对于主公掌兵之事，朝廷和官府会有所忌惮，但是他们也清楚这些兵乃是主公所一手带出来的，即便是他们想要取主公的兵权，也要掂量掂量，这些兵他们能不能控制！还有如果他们这么做，主公答应不答应！

因为主公的根基在海上，如果官府为此逼的紧的话，主公大不了率军一走了之，到时候他们岂不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了吗？

所以如果熊抚台不是一个蠢人的话，就不会这么做，弄不好他还会想办法来帮着主公，来扩充军力也说不定呢！现在对于熊抚台来说，招安主公稳住主公，比天大的事情还要重要，学生以为，他不敢这么做！”

于孝天点了点头：“这么说应该不错，熊文灿不是一个蠢人，应该能想到其中的利害！那么剩下的有关淡水城等地的地位之事呢？林先生又怎么看？”

林易阳听罢之后，呵呵笑了起来：“呵呵！台员岛自古便不是大明辖地，否则的话当初南抚台恐怕也不会擅自答应让红毛人离开澎湖，退居大员吧！熊文灿要的是福建沿海平靖，而不是为了开疆拓土，所以只要主公不答应，谁敢强行收台员岛为大明辖地？

就算是他提出这个要求，答不答应却是在主公一念之间！不答应他没办法，答应的话，估计这是一个大礼！

就算是主公答应，朝廷委派官员来此地，又能如何？不过每年多给朝廷交那么一点税赋罢了！这里该是谁的还是谁的！”

于孝天的脸色这个时候微微舒展了开来，于是也跟着哈哈大笑了起来，在于孝天的外书房之中，这个时候响起了一片笑声。

随着于孝天敲定了这个事情之后，接下来就是一个等了，随着一座座土高炉的建成，焦炭也开始从炼焦炉之中烧制了出来，随即一批批的运往了土高炉群一带，只待土高炉开炉。

对于建造这些土高炉，于孝天也心中没底，只是对手下提供一些大概的指导，剩下的事情就需要工匠们自行解决了。

而海狼之中眼下炼铁的工匠还真就着实不少，因为福建和广东都有铁场，大大小小的铁场加在一起有过百之多，这些铁场之中总是有些铁场会因为经营不善而倒闭，铁场中的工匠们自然而然随着原来谋生的铁场倒闭，失

去了讨生活的路子。

所以这些年来，于孝天一直在安排人暗中搜罗这样倒闭铁场的工匠，倒是搜罗到了不下五十名以上的炼铁工匠。

这些工匠之中不乏一些高明之人，其中一些人甚至掌握着炒钢法和灌钢法炼钢的本事，这两年来，他们被搜罗到海狼旗下之后，也都没有闲着，被安排在一个小铁场之中进行工作，其中大部分人临时在炮作或者枪作之中做事。

在淡水城外，海狼建了一个小的炼铁炉，让这些工匠们少量的炼铁，以此来保持他们的手艺不被荒废掉，另外也少量的使用炒钢法或者灌钢法来生产一些少量的钢材，用于枪作生产之中。

所以这些人之中，不乏有经验丰富的炼铁的工匠，对于这次于孝天要建设土高炉提供了一些宝贵的建议。

虽然这些工匠们识字的没几个，但是他们却世代相传，口口相传积累了不少有效的炼铁的经验。

当得知于孝天要建一种炼钢的炉子之后，这些工匠们开始都很好奇，炒钢法和灌钢法他们倒是听过，但是听说于孝天要用这种炉子，炼出钢水他们却并不相信，因为这些工匠们也都很清楚，钢可是比生铁难融化的多，炉子的炉温根本不足以让钢水融化。

但是现如今海狼的人对于孝天都有一种盲目的信任，也没人敢说肯定不行，只能拭目以待，看看到底成不成。

对此当于孝天提出了土高炉的概念之后，这些工匠们倒是也都挺投入，都根据他们的经验，提出了一些想法。

加之于孝天有一些可以提高炉温的办法，比如进风的炉前加温，可以有效提高炉温的办法，这个时候是没有的，所以土高炉的建造，倒也没有成为不可逾越的困难。

经过短短两三个月的时间，一座座形状各异的土高炉便纷纷被建造了起来，另外工匠们还按照于孝天提供的设计图，用木料和熟铁，制造出了一批扇叶式样的鼓风机，取代了原来铁炉用的那些风箱抑或是畜力鼓风的马排或者是水排。

螺旋桨式的风叶在这个时代还是绝对的新鲜玩意儿，以前铁炉鼓风用的都是皮革和木头制造出来的风箱，要么靠人力，要么靠畜力甚至可能是水力，来驱动风箱往复运动给铁炉鼓风。

但是采用了风叶式的畜力鼓风机之后，这种外形蠢笨的大型鼓风机，便可以有效提高给土高炉鼓风的效率，毕竟这种叶片式的鼓风机，可以提供的风力第一是不间断的，随着叶片旋转起来之后，空气便会不间断的被吹入炉膛之中，另外输送的风量也远比旧式的风箱要大的多。

如果使用以前的那种风箱来给这样的土高炉鼓风的话，别看这些土高炉都很小，也远比那些小铁炉大很多，一次可以投料好几吨甚至十几吨，需要好几架大型的马排或者水排才能满足需要。

可是换了这种叶轮式的鼓风机之后，一个土高炉仅需要两三台这样的鼓风机，就可以满足土高炉的需要了。

起初工匠们并不太相信这种怪模怪样的鼓风机能吹出风，可是在第一架叶轮式的鼓风机被造出来之后，一经试验，风口便开始吹出了狂风，顿时让这些持有怀疑态度的人们闭上了嘴巴。

以他们的知识，当然想不明白为何这样几片叶片，一转起来就能产生出这么大的风力，可是事实说明一切，于孝天的这个办法确实有效。

只可惜目前他们还没有造出轴承，这种鼓风机的风叶旋转起来摩擦力比较大，同心度也不是很好，震动很大不说，磨损也比较厉害，要不停的进行维修才能保证运转。

所以他们不得不给每个土高炉，多弄两个鼓风机作为备用，省的在使用的时候出现问题，造成炉温不足的问题。

不过于孝天现在并不担心这个，轴承这种东西其实不是很难生产，只要他下一步能制造出高碳钢，那么便可以制造出轴承，只要轴承被生产出来之后，将会在此大大推动机械的发展。

下一步他将会继续发明出齿轮，只要这些问题解决，那么再进一步一些近现代的机床便可以逐步的被研发出来。

只要第一批工作母机被研发制造出来之后，海狼未来就可以批量的生产出各种专用的机床，持续发展下去，先不说电力，起码用不了太长时间，蒸汽机就可能会被研发出来，这样的话对于海狼的工业技术发展，就可以起到强大的推动作用。

土高炉的建造速度还是相当快的，毕竟这种玩意儿都是土法上马，没有多高的科技含量，使用的材料也都很容易解决，只是耐火砖稍微费了一些周折，但是还是最终解决了这个问题。

随着土高炉一座座建成之后，在于孝天的“指导”之下，工匠们便开始烘炉，烘炉持续了两天时间之后，便开始向炉中投料，一批批原料被投入炉中之后，鼓风机开始全速运转，将大量的空气通过预热炉吹入到了炉膛之中。

土高炉群随即开始冒出了滚滚的浓烟，顶部的进料口也开始随着鼓风机的全力运转，喷吐出了烈焰。

于孝天吧嗒着嘴，很有点可惜的感觉，炉中在炼钢的时候，应该还产生出很多有用的副产品，比如煤气硫磺等物，可惜的是现在以他掌握的技术水平，还没有办法进行有效的回收利用，所以只能这么排放掉，去污染大气了。

幸好现在还没有到工业化革命的时候，他造成的这些污染，还暂时不会对整个环境造成太大的影响，不过照此下去用不了几十年时间，估摸着这一带的天也不会像以前那样蓝了，水也不会像以前那样清了。

这大概就是工业化发展人类必须要承受的一个过程，以后慢慢的再一步步的解决吧！

数座土高炉同时开始运作，这样的场景也是相当壮观的，为了加快各种物料的运输，于孝天甚至在土高炉群一带，还建起了一条木质的轨道，专门运送各种原料，这条木质轨道直接修到了淡水河边的一座专用码头，各种原料通过船只运到这里之后，卸货马上就可以装到一个个轨道车上。

每个小车上，可以装载数百斤的原料，虽然这些简易的木质轨道车十分简陋，也没有使用轴承，可是依旧比用人力推的鸡公车或者畜力的牛车要运力强大的多。

行驶在木质轨道上的时候，这些轨道车可以连成串，用几头牛牵引，一次运送的物料重量，远超过普通牛车很多倍，这也让不少人感到很是惊奇，小孩子得空就跑来看热闹。

于孝天自己看着这样的场景，也感到十分欣慰，这才是工业的雏形呀！就像一只小雏鸡一般，只要好好对其进行滋养，迟早有一天，这里会出现一大片工业区的。

第二百五十六章地条钢

不过虽然土高炉建造还算是比较顺利，投产没有出什么重大的事故，可是炼钢的事情却远没有于孝天想的那么简单，经过一段时间的冶炼之后，终于到了出钢水的时候。

但是结果却让于孝天大为泄气，两座土高炉干脆没能出来钢水，炉体内出现了烧结，等于是这两座土高炉直接报废，投入的原料和人力物力也全部直接报废了。

另外几座土高炉经过一段时间的冶炼之后，虽然放出了钢水，但是经过冷却之后，让经验丰富的铁匠拿去检验了一下，发现大部分根本还算不上是钢材，基本上还是生铁，根本无法拿去打造东西，只能还作为铸铁使用。

于孝天对这样的结果实在是无语，难怪后世的时候，土高炉这三个字被人一提起来就嗤之以鼻，这玩意儿看来确实不够靠谱。

毕竟后世多地在建造土高炉的时候，还请了一些所谓的专家提供指导，起码有一些技术含量，而他在这里折腾这玩意儿，却全部都是凭着他自己的想法，连个可以提供指导的人都没有，想要成功确实是不太容易。

如此接连折腾了好些天之后，最终只有两座土高炉总算是炼出了一些可以被称作钢的钢水，经过铁匠们的检验之后，认为这种东西差不多能用，起码要比熟铁强不少。

于孝天这才算是多少松了口气，毕竟这次他为了炼钢，投入了巨大的人力物力，建造了这么多形状各异的土高炉，如果最终全部都以失败而告终的话，那么且不说造成了多大的浪费，他的面子也没地方放了！

要知道现在海狼上下都把他当神一般的看待，他以前要做的事情，几乎没有失败过，现如今搞的这么大的动静，结果最终却炼出了一堆堆的废铁渣，无疑很打击人们对他的信任。

不过好歹最后还是有两个小土高炉炼出了一些马马虎虎能用的钢材，这才多少挽回了一些他的颜面，要不然的话这一次于孝天自己恐怕都会感到无地自容了。

就算是他可以说失败是成功他妈，可是依旧会对他的个人形象造成一些负面的影响。

不过好歹这次两个小土高炉为他争了一口气，炼出了一些钢水，只要这两座土高炉成功，那么以后这炼钢的事情就会容易多了。

也幸好现在于孝天的实力增强了许多，才敢这样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一下子建起这么多的土高炉进行试验，要是像以前那样，建一座试验一次的话，天知道他炼出钢水，要到猴年马月了。

于是在折腾了好一阵子之后，于孝天终于确定这两个小土高炉确实确实可以炼出钢水，虽然暂时他无法进行金相检验，但是却还是可以用一些土办法，对这些产品进行一些简单的检测。

最终经过检测，初步生产出来的这些地条钢之中，部分属于是低碳钢，其中也有一些是属于中碳钢，当然也有一些算是高碳钢，总算是凑合着用，虽然不能全都拿去打造火枪使用，可是这玩意儿也都扔不了。

于是他下令将那些部分彻底实验失败的土高炉尽数拆掉，对几座还有希望的高炉进行清渣处理之后，进行调整，另外借鉴两座试验成功的小土高炉的结构，重新放大另外重新建造几座稍大一些的土高炉，开始进行炼钢生产。

虽然这些土高炉每次投料产出的钢材质量波动非常大，可是毕竟还是炼出了钢水，下一步就看这些工匠们逐步摸索经验了，于孝天要求炼钢厂那边的工匠们，制定出一整套严格的操作制度和规范，并且按照规范进行生产作业。

因为这玩意儿绝对是高危行业，稍微操作不善，就可能会炸炉或者是发生火灾以及其他的严重的事情，死人都是常有的事情，刚开始生产不久，就又一次放钢水的时候，出现了钢水进溅伤人的事故，两名工人当场便被烧成重伤，没来得及送到医馆就咽了气。

另外于孝天也嘱咐工匠们，对每次投料都进行详细的称量，对投料的比例进行仔细的记录，并且对出料的情况进行检查，最终渐渐的摸索出一套比较实用的方法，确保出钢的时候质量波动减小一些。

虽然炼钢的事情是一波三折，可是最终好歹还是出钢了，人们才不会去记得那些失败的事情，他们最关注的还是成功的出钢的事情，当这些工匠们看到这些其貌不扬的土高炉，还真就有能炼出钢水的，于是顿时又一片欢腾。

这种土高炉虽然看上去不咋样，还经常出问题，出的钢水质量也不稳定，可是毕竟还是出钢了，而且一次每一炉都能出上千斤的钢水，这可比他们以前用炒钢法和灌钢法一次炼一点钢要多的太多了。

有了这些钢之后，可把张铁匠乐坏了，一直以来，张铁匠也在为枪作那边生产出的狼牙步枪的枪管质量问题头疼。

因为使用熟铁打造枪管，拉出膛线之后，一根枪管打不了几十发子弹，膛线就很快会被磨秃，以至于只能拆下来换新枪管，旧的枪管运回枪作要么重新拉膛线，要么干脆回炉再造，浪费的很严重。

现如今土高炉炼出了钢，这一下他们总算是有替代熟铁打造枪管的材料了，以前他也用过一些工匠们使用炒钢法和灌钢法炼出的钢材，打造过少量的枪管，这些枪管在拉制膛线之后，经过试用，枪管膛线的寿命起码比熟铁打造的枪管受命延长两倍甚至到五倍，免去了经常更换枪管的麻烦。

可是用那种方法来炼制的钢材，质量也不敢保证，而且数量也实在是低的让人无法接受，根本不可能大幅度取代熟铁来打造枪管，只能极少量的使用，装备给特战队或者狙击手用。

现在于孝天终于搞出了办法，能“大批量”生产出钢材了，那么下一步枪作就可以用这些钢材，来取代熟铁打造枪管了，以后枪作生产出的狼牙步枪数量就会与日俱增，逐步就可以将那些南日式燧发枪取代，成为海狼的主战装备。

要知道因为狼牙步枪的生产数量一直不高，而且要生产出大量的备用枪管，作为备件随时更换，所以海狼的陆军急的是嗷嗷直叫，更不要提一直不能装备狼牙步枪的海军了。

海军现在也拥有海兵连，要驻防炮台以及配合海军执行行动，他们这么长时间一来，一直没法获取到狼牙步枪，为此海军方面的人也都牢骚满腹，找于孝天诉苦得不到同意，便私下里经常去骚扰枪作的人，埋怨他们产量太低。

枪作的管事的人现在被这帮家伙骚扰的看到他们就躲着走，现在有了钢材之后，这个问题就可以缓解很多了。

于是刚刚被生产出的一些有限的钢材，经过检验之后，勉强可以供给枪作使用的钢材，即便被枪作给抢了去，开始投入到了生产之中。

可惜的是土高炉目前产量还很低，远远满足不了他们的需求，只能等着新的土高炉逐步投产，钢材产量逐步攀升上去之后，这个问题才可以解决。

另外随着一些高碳钢开始被生产出来之后，轴承和齿轮的研制也终于被提上了日程，在于孝天的督促之下，张铁匠开始鼓捣起了这件事情。

其实轴承和齿轮并不难，一点就透的东西，但是想要生产出来，却并不是很简单的事情，要解决的技术问题，着实不少，同时还要想办法制造出一些机器才能进行生产，轴承的内外套要制作的相当精密才行，不使用精密度

高一些的镗床和车床肯定不行。

如果指望用工匠手工来制造，那样就算是能生产出来，成本也会高的吓死人，而且质量肯定也不行，故此要想研制出这样的看上去很简单的东西，也必须要先克复一个个的拦路虎才行。

不过于孝天也不是非常着急，这种事情要循序渐进，一个个的突破之后，随着工作母机被研发出来，才能生产出精度较高的机床，一切都要慢慢的来，一口吃个胖子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就在淡水城这边大炼钢铁，搞得热火朝天的时候，打狗港那边的事情也在稳步的推进着，海狼在两三个月时间之中，足足朝打狗港投入了近万的人力，还有数不清的物资，使得那边的工作进展比较顺利。

有马天成这个心狠手辣的家伙在那边坐镇，这些苦役们就算是有所不满，起初在闹了些事之后，眼瞅着马天成用雷霆手段立即将其扑杀，剩下的那些乱七八糟的苦役们也不敢胡来了。

所以打狗港码头的建设，仅仅用了三个月的时间，就基本上差不多完成了，现在的打狗港码头，已经建造起了六条深入海中的栈桥，同时可供十几条船同时靠泊装卸货物，这又大大增快了打狗港那边的物资吞吐能力。

至于当地的土著部落，在海狼刚开始登陆的时候，他们看到海狼的人还不是太多，多次对码头一带以及营地进行袭击，试图将这些外来人赶离打狗港。

第二百五十七章头大如斗的熊抚台

可是当他们接连遭受到海狼驻军的沉重打击之后，发现这些外来人非常厉害，手中的火器更是让他们根本没有一点反抗的余地。

每次他们去袭击码头和营地，去多少，总要起码丢下一半以上的尸体，就算是土著们个个悍不畏死，这样的伤亡也让他们承受不住。

一个部落充其量有一两千人，算是超大型的部落了，一仗下来死个二三百人，而且全部都是族中的青壮战士，两次下来，一个大部落就基本上没有多少青壮战士了，接下来连生存都困难。

就算是他们联手一起行动，可是面对着火山爆发一般的排枪射击，照样还是死伤惨重，连码头和营地的边都摸不着，于是土著们自然而然也就不敢再轻易对码头和营地一带发动袭击了。

随着海狼运送来越来越多的人员之后，打狗港的驻军数量也增加到了一个营以上的兵力，甚至于海狼还把两个特战分队也调到了打狗港，投入到了对当地土著的清剿之中。

这些特战队的队员可不是吃素的，他们都经受过极为严苛的山地和丛林作战的训练，加之武器也非常好，甚至还具备极强的夜战的能力，他们短时间之内，便带着陆兵们接连拔掉了两个大部落的老窝，将这两个大部落几乎全部解决。

如此雷霆手段，使得当地的一些土著终于认识到，想要再把这些外来人赶出打狗港，对他们来说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于是他们只能退出了原来他们的地盘，另寻其它地方生存了。

不过马天成也遵照了于孝天的吩咐，虽然一边用雷霆手段对付袭击他们的土人和他们的部落，但是却善待那些俘虏的土人，在驯化了少量本地土人之后，他还将这些土人派回到他们的部落之中，给他们了一些礼物，让这些土人回去带话给他们的族长，说明海狼并非要将他们赶尽杀绝，非要将他们赶出他们生活的土地。

只要他们这些土人部落以后愿意跟海狼和平相处，海狼可以划出一些土地，留给这些部落居留，并且愿意传授他们耕种的技术，帮他们开荒种地，改善他们的生活。

另外海狼也愿意跟他们交易，用他们需要的东西，换取他们手中猎获的皮张等土特产，但是前提是他们必须以后要停止对海狼的袭击，更不许暗自在周边游荡，试图猎取海狼人员的人头。

还有就是这些土人部落要听从海狼的吩咐，这样双方才能相安无事，海狼也不会轻易对他们动武，将他们赶出他们的领地。

不过这样的事情，很显然不是几个月就能做到的，这需要一个相当长的过程，才能让双方建立起初步的信任，不过于孝天认为，只要文明程度超过这些土人，时间长了之后，在潜移默化之中，迟早有一天，这些土人会渐渐的被同化驯服，只是这需要一段时间罢了。

另外对于这样的开拓行动，海狼的苦役们的死亡率也相当高，毕竟这边的环境在未经改善的时候，算是非常恶劣，加之苦役们吃的肯定不可能很好，营养跟不上，加之劳动量非常重，所以每天都有不少苦役或者病死，或者是出事故死亡，甚至稍有不慎，在外围干活的人还可能遭到土人的偷袭，脑袋被人砍掉当战利品猎取了去。

为此马天成想了一个新办法来对付这些零星的偷袭，随着被运送来的拓垦苦役越来越多，除了留出部分人力继续修筑码头以及营地之外，大批苦役开始朝着港内的陆上挺进，马天成将这些苦役分组，一百到二百人一组，分别给他们划定拓垦的区域，扎下临时的营地，每个营地都只建有一圈简易的围栏，之中建起一座高高的望楼。

每一组苦役派出一个班的步兵进行驻防，这些步兵既负责看管这些苦役劳动，也负责保护他们，在望楼上留守有两个士兵，都使用狼牙步枪，居高临下的监视营地周边的情况，除了监视那些苦役之外，他们更多的是监视周边土人的情况，一旦发现土人偷袭，就赶紧敲锣示警，将苦役收回营地。

苦役只要闻警，能逃回到营地二百米之内，就基本上保证了安全，土人往往在追到营地二百米之内的时候，便会被海狼的士兵居高临下用狼牙步枪射杀，如此一来，土人的偷袭策略也被遏制，为此土人不少吃亏，所以这才使得垦拓营的垦拓工作得以顺利的开展。

说起来这些苦役是拓耕，其实现在初期根本不可能大面积的进行拓耕行动，这些苦役们更多的是在对当地的环境进行改造。

考虑到这一带气候湿热多雨，草地灌木林密集，水塘死水洼众多，使得这一带瘴气丛生，蚊虫肆虐，前期到来的不少苦役便因此死于疫病，所以为了减少疫情爆发的威胁，于孝天指令马天成率领垦拓营对当地的环境先进行了大副的整理，命苦役们将一些死水塘和低洼地填平，大面积烧荒，将荒草和灌木丛烧毁，减少蚊虫滋生的环境，另外烧荒期间，也烧死了大量的蚊虫。

这么一来，便为下一步大批移民的到来，提前打下了基础，等到这边环境得到大幅改善之后，这里的蚊虫数量将会大幅减少，那样的话疫病的爆发

威胁也就降低了很多，以后大批的移民到来这里，也就不必太过担心爆发大规模的疫情了。

这些苦役死一些于孝天不心疼，因为这些人他压根就没想将他们视作稳定的可控制人口，相反这些人有很大的不稳定性，稍有不慎就可能惹出大乱，所以最适合干这种事情，完全被当成了消耗品使用。

这么做虽然不怎么人道，可是确实是一个很好用的办法，只要他们能经历这一次苦难，还能活下来，那么以后只要稍微给他们一些恩惠，这些人便会收敛很多，以后便逐步的会老实下来，活下来的人才逐步的会被吸纳为海狼的可控制人口，逐步的脱离苦役的身份。

四月末的时候，随着因为被逮问的朱一冯而空闲了几个月的福建巡抚衙门终于迎来了它新的主人。

熊文灿在山东受命改调福建任巡抚之职，这让熊文灿喜出望外，要知道从布政使到巡抚，虽然只是一步之差，但是想要卖出这一步却非常难，虽然福建现在是多事之地，但是也好过北方的蓟辽、西北的关陕、南方的云贵等地。

就算是福建现在很乱，主要也集中在沿海一带，对于福建内地，却远比另外几个地方要强，另外福建因为临海，还是大明走私贸易的集散地，此地乃是肥油众多的宝地，盯着这个福建巡抚位子的人，可是多海了去了！

所以为了竞争这个福建巡抚，熊文灿可是花了老鼻子钱，不管是在地方，还是在京师之中，动用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去游说那些可以帮他说得上话的人，最终总算是没有白费心思，终于还是将这个福建巡抚收入了囊中。

当接到了朝廷送达的圣旨那一刻，熊文灿的心才算是放到了肚子里面，于是赶紧交接了一下手头的事务，便立即带着手下家眷仆从以及幕僚，在亲兵的护卫之下，从山东赶往了福建。

这个时代的交通可没法跟后世相比，坐上飞机呼的一下俩仨钟头就到了地方，所以从山东到福建，这个个相当远的路程，要么坐船，要么乘车，要么坐轿，走一个月算是快的，走两个月也算是正常，就算是走三个月也没人说他不是。

熊文灿也并未很着急的赶到福建，因为像他这样的地方大员，沿途所过之处，都是官吏士绅们巴结的对象，这一路走，要是错过的话，那就损失大了，所以他沿途并未催着赶路，从山东走到福建，足足用了两个月的时间，这一路上收礼也收的是盆满钵满，还没有到福建，这为了竞争福建巡抚花出去的钱，已经就差不多回本了。

所以说这个时代，想要当官不花钱是不行的，花的少也不行，当官的花了钱自然是要想办法收回成本，并且大捞一笔，如此一来，大明这个时代当官的贪墨之风盛行，这才是大明垮塌的最重要原因。

但是等熊文灿到了福建巡抚衙门之后，仔细的了解了一下这边的情况之后，顿时笑不出来了。

虽然他在山东的时候，也听闻了福建一些情况，但是那些都是从官面上传出的消息，不知道经过福建官员多少粉饰之后，才送到京师的。

比如这一次海狼歼灭的官军数量，足足有三万之众，但是经过当官的粉饰之后，报到京师的损失仅剩下了区区万余人左右，损失战船三百条之多，到了京师也只是说损失了部分战船。

另外海狼控制了围头湾，烧毁月港，炮击泉州，攻打同安县城，包了延平府数千官军的饺子，这些事情报到京师的时候，成了福建官军猛烈抗击海贼入寇，最终经历数翻激战之后，将海贼击溃，斩杀贼众数千人之多，并且击沉贼船若干。

对于他们的损失，福建官方报上去的消息，却是要么只字不提，要么便压缩了数字一笔带过。

当时熊文灿只能从官面上的消息多少了解一些福建这边的情况，但是他到了这里，让手下人暗中出去打听一番之后，才知道事情远不是他想的那么简单，在这边他手下打听到的消息，和他以前了解的消息，完全就不是一个版本。

第二百五十八章几省会剿

熊文灿这才明白，来之前打听到的那些有关福建这边的情况，完全就是胡说八道，根本一点都不靠谱。

熊文灿能当上福建巡抚，虽然有暗中跑官的因素，但是却也是有点水平的，更何况他并非是空降到福建的京官，而是从地方被拔擢起来的，久在地方为官，他对于地方当官的欺上瞒下的小动作是非常了解的。

所以对于福建官员汇报给他的那些消息，他根本不能全部听取，等他一到福州巡抚衙门，就立即安排了家丁仆人还有幕僚，开始四处活动了起来，帮他搜集福建当地第一手资料，在这方面上，熊文灿还是有相当的经验的。

只是经过了短短数日的打探之后，熊文灿便基本上把福建这边的局面给了解的七七八八了，官面上的消息和市面上的消息，完全就是两个样子。

别看市面上的小道消息有时候也不太靠谱，有些消息明显是有些夸大其词，但是众多消息汇总起来之后，便可以基本上分析出真实的情况。

等这些情况被汇集起来，被熊文灿还有手下的幕僚们仔细的研究分析之后，熊文灿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凉气，他万万没有想到，福建这边沿海的局势，居然糜烂到了如此地步。

现如今整个福建沿海，可以说已经完全处于了一种有海无防的地步，整个福建沿海设置的卫所卫城，在去年今年之间的三个月的工夫，都不同程度的遭到了海狼的进袭，要么被干脆摧毁，要么便是被打的破烂不堪，沿海上百士绅豪强的庄园村寨，也都遭到了袭掠。

各府被掳走的人口也多达十万之众，当然有些是趁乱离家跑了，部分人才是被海狼掳去，使得沿海一带出现了一个个的空白地带。

更严重的是偌大的福建，曾经号称拥有舟师战船千条，可是现在经过盘点，能用的舟师战船恐怕总数不会超出两百条，其中还大部分都是小船，稍稍保持了一点战斗力的，也只剩下了福建副总兵张嘉策手头控制的几十条战船了。

这么点战船，放在福建根本就是杯水车薪，别说是对付海盗进袭了，就算是自保恐怕都没有能力。

在一个靠海的省份，而且海岸线还非常长，大部州府都临海，居然只剩下这么一点舟师战船，简直是无法想象。

原本以为海澄月港只是被袭扰了，但是经过查问之后，熊文灿才知道，月港根本不是只被袭扰了一次那么简单，整个月港现在已经全部被海狼摧毁，整个码头连一个栈桥都没有留下来。

甚至于保护月港的一座卫城，也被海狼彻底摧毁，仅剩下了一些残垣断壁，可见的这一次海狼对月港的摧毁，到了什么程度，熊文灿不是笨蛋，立即便想明白了其中的原委，海狼根本不是只想抢一把拉倒，而是要从根本上，将月港这个现如今大明唯一的通海口岸彻底的摧毁，并且使之无法恢复。

更让熊文灿感到惊讶的还不是这些事情，通过手下在外面仔细的打探之后，他还得知，这一次海狼不但袭击沿海各地，甚至于还登陆深入到了陆上很深的地方，连一支延平府调往同安县城的数千兵马，都被海狼的贼众给一口吞掉，连渣子几乎都没剩下。

而且海狼还兵围同安县城，接着战船直接开入晋江之中，炮击泉州城，只是不知道后来为何，在海狼炮击泉州城之后不久，便主动撤离了泉州城，驶出了晋江口，旋即整个海狼和福建的战事也就此开始收尾，海狼旋即退离了泉州一带，战事也宣告就此结束。

以熊文灿这样的人精，当然能猜得出，肯定是蔡善继在危急时刻，不得已之下和海狼的于孝天之间达成了某种妥协的协议，但是对于他们之间到底达成的是什么样的协议，详情外人却很少知道。

熊文灿只是暗自猜测，蔡善继极有可能答应了海狼一些条件，才使得海狼休兵罢战，停止了对福建沿海一带的。

目前可以肯定的是，蔡善继答应了让海狼在陆上的茂盛源商号复业，另外暗中赔偿了海狼一些银子，具体数目无法查清，但是基本上可以肯定，会有这么一笔银子支出。

最让熊文灿感到头大的是，海狼虽然停止了军事行动，但是围头湾似乎并未全部被官府收回，现在围头湾之中，聚集了大量的商船，包括不少在陆上倒腾货物的商贾，也都汇聚在了围头湾，而没有再回月港，重建月港。

隐隐之间，围头湾现在已经取代了月港的地位，成为了一个新的海贸的集散地，这么说来，虽然熊文灿暂时还无法查清具体的情况，但是也大致可以猜出，蔡善继这次能说服海狼休兵罢战，肯定是以围头湾为代价，围头湾估计现在实际上是控制在海狼手中的。

对此熊文灿颇为不爽，但是他也深谙为官之道，既然这种协议已经达成，他作为信任的福建巡抚，也只能默认，否则的话，他便会得罪很多人，包括蔡善继在内，虽然蔡善继这一次没有能继任福建巡抚，但是此人背后的

能量也相当大，为了这件事，他如果深究不放的话，弄不好会触动太多人的利益。

所以对此熊文灿只能装作不知道，否则的话，不单单只是得罪不少人的问题，如果他想要强行解除这之前蔡善继和海狼之间达成的协议的话，弄不好立即便会又会招致海狼大举对福建发动报复行动。

而盘点一下目前福建的军力，熊文灿也是直摇头，福建说起来是个富庶的省份，可是经过这一战下来，损失惨重，财力也陷入枯竭状态，兵力就不用说了，数万官军灰飞烟灭，整个福建现在总兵力不过仅剩下了三四万人，这些人马分驻在各地，根本不可能全部征调起来。

就算是强行调集兵马，现在整个福建能召集起来的兵力也不过万余人左右，这样一点兵马，想要把海狼赶出围头湾，恐怕都不够人家塞牙缝的。

先前朱一冯动用了这么大的人力物力，最终在海狼面前，还是如同摧枯拉朽一般的被人干掉，凭着这点兵力，想要再跟海狼动武，根本就是找不在。

熊文灿很清楚前两任福建巡抚是为什么倒台的，朱钦相就是想要拿海狼开刀，结果被搞得灰头土脸的回家养老去了，朱一冯想要替福建一雪前耻，将海狼这根毒刺拔除，结果下场更惨，现如今甚至被逮到了京师问罪，这一次弄不好连脑袋都保不住。

他熊文灿刚刚上任，便再跟海狼动武，下场是可想而知的，只要他动手，那么便绝对会再步前两任的后尘，丢官罢职倒也罢了，弄不好连脑袋都会搬家。

那么接下来该怎么办呢？要知道朝廷这次把他派到福建，可是说的明白，令他必须要解决海狼这个麻烦，如果他办不成的话，后面不知道有多少人在等着看他的笑话。

可是眼下福建兵力不足，财力不济，他又能怎么办？难道迫不得已之下，要去奏请朝廷，请广东浙江乃至是广西还有江西等省，来个几省会剿吗？

但是熊文灿刚刚提及这个想法，便立即被幕僚们给劝阻了。

他手下的幕僚们也都不是吃素的，这次朱一冯被逮问，朱一冯以前手下的一些幕僚只能树倒猢猻散，另谋出路，现在这些人正到处找门路，熊文灿来了之后，自然成了他们最好的选择对象。

这些人常年都在福建，帮着朱一冯做事，对于福建当地的情况非常熟

悉，熊文灿初来乍到，自然也知道强龙不压地头蛇的道理，故此为了以后做事能更妥当一些，于是他便派人将部分以前朱一冯手下比较得力的幕僚给收到了他的麾下。

这帮幕僚现在一提再跟海狼动武，一个个脑袋摇的都跟拨浪鼓一般，一个个连说如此做实在不智！

看着幕僚们一个个都表示反对，支持的寥寥无几，熊文灿也感到十分的郁闷，于是便对幕僚们问及原由。

“东翁，学生以为，现在奏请圣上，请几省会剿之事不易提及！原因不过有三。

其一，东翁此次前来福建，本身就身负解决此事的职责，如果东翁什么都未做，便奏请圣上几省会剿的话，难保不会让京师之中一些清流以此为由，弹劾东翁办事不利！这是其一。

其二，如果真的朝廷发动几省会剿的话，那么客军将会大量涌入福建，现如今福建藩库已经所剩无几，岂能承担得起如此多客军的粮饷？

如果福建不能负担如此多的客军粮饷的话，难保客军不会在福建胡来，最终惹得天怒人怨！少不得会被百姓怒骂！即便是未战，恐怕地方也已经早已糜烂，如此会剿，到还不如不剿！

以前海狼仅仅是袭扰沿岸，可是一旦客军前来，可就不知是沿岸局势糜烂了！恐怕整个福建都再无安宁之日了！这是其二！

其三，现如今狼贼已经休兵罢战，沿岸好不容易才得以喘息，再动武的话，恐怕得不偿失，这狼贼可也不是容易对付的！

据传狼贼现在拥有战船过千，部众数万之多，年前南日岛之战，官师虽然征调数百条船只进击海狼，却依旧不是他们的对手，可见的狼贼确实难以对付。

如果几省会剿的话，以我们福建的战船数量，绝无与其正面相抗的能力，即便是加上广东水师战船和浙江那边的战船，恐怕依旧不能敌狼贼的战船。

学生近日听闻，狼贼此次不单单只是击败了官军水师，而且就连红毛人派来的一支大夹板船的船队，先前也被海狼尽数歼灭在了海上！

虽然我等未曾见过红毛人的大夹板船队，可是却也都知道红毛人的船坚炮利，红夷大炮我们可都曾经见识过其厉害，红毛人的大夹板船上，每每装

有数十门红夷大炮，但是依旧还是被海狼所灭，可见的这些狼贼绝非可轻易讨灭之辈！

所以还望东翁三思而后行，这几省会剿之事，还是轻易莫要提出来为好！”一个幕僚站起身对熊文灿说道。

第二百五十九章抚

听了这个手下的一番话之后，其它那些幕僚们也纷纷点头称是，纷纷表示同意这个人的说法。

熊文灿听了之后，对他们问道：“如此说来，现在奏请圣上，联合几省会剿，确实并不合适，那么以你们所见，既然现在不宜几省会剿，那么又该如何对付这狼贼呢？”

“学生以为，目前最好的办法也恐怕只有抚了！……”众人对视了一下之后，一个幕僚站起来说道。

“抚？”熊文灿听罢之后眉头微微一跳。

“对！就是招抚！”

“你们认为这狼贼会同意招抚吗？据本官所知，蔡善继好像以前就曾经试图招抚过狼贼，但是这于贼却并不为所动！难道现在你们认为他可能会就抚吗？”熊文灿拧紧了眉头对起身回答的那个手下问道。

“东翁！虽然此事我等也有耳闻，但是学生以为，这于贼并不见得就不会同意招抚！因为当初对他提出招抚的可是蔡藩台，可不是东翁您这个抚台大人！”

当初蔡藩台可能确实对这个于贼提出过招安的事情，不过此事估计很难查证，但是从狼贼突然停止攻打同安县和泉州城，以及撤兵退回海上来看，这个于贼恐怕也并不想彻彻底底跟朝廷反目。

要不然的话，凭着他当时的力量，恐怕就算是打下泉州城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就算是蔡藩台曾经答应过他一些条件，如果当时他能打下泉州城，所获的利益恐怕也绝对不低，起码百万两银子到手是没有任何问题的！

可是狼贼却最终还是选择了退兵，所以学生以为，这于贼恐怕对当今朝廷还是有所忌惮，并且也不愿将事情闹得太大！

如果当初他打下泉州城的话，估计现如今就算是东翁不提出几省会剿，现如今朝廷也应该已经安排此事了。

所以我等以为，这个于贼还是有自知之明的！并未彻底将事情做绝，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而蔡藩台当时只是临时代先前的朱大人视事，虽然他可能想要招安于

贼，可是于贼估计也看得出这蔡藩台给他能开出的价码并不会太高。

既然现在于贼已经是壮大如斯，那么他的胃口肯定不可能太小了，而学生等人也都觉得，他可能会觉得蔡藩台当时的分量还并不是很足，故此才会先息兵罢战，估计是在观望时机！

但是现如今东翁来了，却就不见得他还会拒绝就抚！

我等近日也都对这个于贼的行径进行了一些打听，这个于贼不同于普通海贼，从他杀了当初盘踞在南日岛的鲨鱼张虎之后，便取而代之，成了福州、兴化府一带海上的一霸。

此人在坐大之后，并未效仿当初张虎等贼的做法，大肆袭掠沿岸，倒是开始整顿当时这一带海上的同行，将其逐一吞并，并且以商养盗，转而开始以做通海生意为主。

自从此人入主福州沿海一带之后，福州、兴化府沿岸海贼袭岸的事情便日益减少，此人御下极严，不许手下轻易到岸上袭扰，而是守住他的地盘，开始收取过往商船的买路钱，以此养活他那些手下们。

另外此人据传还乐善好施，在民间多有侠义之名，干过不少锄强扶弱的事情，所以沿岸百姓对其并无恶感，却往往乐于帮着他充当眼线，使得其在短短一年多之中，便彻底控制了整个福州、兴化府一带的海面。

后来他又驱逐了盘踞在福宁州一带海上的一霸陈九，进而将福宁州一带的海面也收入了囊中。

前年的时候，福建海上最大的海霸褚彩老试图将这于贼吞并，曾经兴师动众集合了多方势力，动用了近万贼众还有数百条船只攻打南日岛。

这样的实力当时就算是官军也要避其锋芒，可是最终的结果却是以褚彩老大败而归而告终，于贼将其赶出了泉州海面，使其实力大损。

近年来，就连这个褚彩老，都隐隐间要以于贼马头是瞻，根本不敢和于贼为敌，包括海上还有一伙颜思齐的海贼，近年也都听命于这个于孝天。

据传于贼还抢占了台员岛几处地方，招致了干腊丝人的觊觎，干腊丝人早先也曾经派过一支船队，试图将其赶出台员岛，但是和狼贼一战之后，据说险些全军覆没。

原本狼贼在海上为祸并不算太深，这个于贼又善于御下，可是前任朱钦相朱大人，却偏偏要拿他开刀，试图将其剿灭，结果尚未动兵，便遭到了于贼的偷袭，一举将朱大人调集到南日水寨的船队尽数毁掉，还偷袭了崇武

所，将当时钉封在崇武所的商船也尽数掳去，以至于使得当时的朱大人措手不及，最终也导致朱大人黯然而去。

而朱一冯在继任抚台之后，对此事深以为耻，经过一年的厉兵秣马的准备，以为可以对付狼贼了，这次朱大人为了对付狼贼，甚至不惜请来了红毛人助战，可惜的是结果却.....

总体上来说，这个于贼虽然身为海贼，但是却并不像其他海贼那样嗜杀，也并不喜欢胡来，做事讲究占理在先，如果不是两任抚台大人，想要将其剿灭的话，其实这个于贼对于倒也不至于如此狠辣嚣张。

这一次不管怎么说，他在全面占优的情况下，还是及时收手，已经说明，此人并不想把事情做绝，故此我等多次私下商议，都觉得这个于贼，很有可能会乐于就抚！”

听着这个幕僚洋洋洒洒的对于孝天的情况进行了一个大概的叙述之后，熊文灿微微抚摸着下颌的胡须，闭着眼连连点头，其实这些幕僚们不提，他这些天也对于孝天的情况做了一个大致的了解。

福建的局势闹到如此地步，某种程度上来说，确确实实是两任姓朱的巡抚选错的对象，本想要用于贼的人头在他们的仕途上浓墨重彩的画上一笔，但是结果都踢到了铁板上，最终才导致了这个于孝天发飙。

整体上据市面上传闻，这个于孝天并不是一个嗜杀之徒，甚至在民间还多有善名，行事也并不算是太过嚣张，做事比较收敛，更多的是在做通海的生意，最多也就是在海上劫掠一些商船。

但是对于劫掠商船来说，官府并不看重这个事情，因为现如今在海上跑船的，十有**都是私下里在偷偷的做通海生意，这种事情本来就不合法，官府自然没有兴趣去管这种事。

既然如此，如果官方不去招惹这姓于的话，倒也不会有什么大问题，官府走官府的阳关道，他走他的独木桥，可是现如今这件事却已经闹大了，如果他不能把这件事妥善解决的话，恐怕以后真就不好交代。

故此现在众人提出招安的事情之后，熊文灿其实已经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做了，于是他闭目思量了一番之后，睁开眼问道：“那么你们认为，派谁去跟这个于贼谈更合适一些呢？”

虽然于孝天年后这几个月一直在淡水城忙活着炼钢以及烧制水泥还有建设工厂的事情，可是他却一直也在关注着福建方面的情况。

熊文灿抵达福州第三天，福州那边的眼线便已经用信鸽，将消息送达到

了于孝天的手中，于孝天对此也没有多加置评。

但是他还是下令，通知福州那边的李宜还有其它眼线，盯紧熊文灿的巡抚衙门，随时探听熊文灿的动向。

这时代只要敢花钱，肯花钱，想要打听一些有关巡抚衙门里面的事情，其实一点都不难，所以巡抚衙门之中发生什么事情，当天晚上李宜和其它眼线便基本上都能得知。

说不好听一些，甚至于熊文灿头天晚上睡在哪个小妾那里这种事情，只要他们想知道，便能打听出来。

这一点恐怕是熊文灿根本不敢想的事情，如果他知道的话，估计能吓得心脏病都发作了。

当熊文灿到任之后大概不到一个月时间，他召集幕僚们暗中商议如何对付海狼这件事，便很快传入到了于孝天耳中。

于孝天看罢了这份福州那边送来的呈报，于是顿时笑了起来，果不其然一切都在他的预料之中，这个熊文灿还是最后只能选走招安他这条路。

不过事情也没有他想的那么简单，熊文灿似乎对于招安他这件事内心很着急，表面上却装出了一副并不想马上办这件事的样子，拖了多日都没有决定。

于孝天得知之后，顿时冷笑了起来，对林易阳私下说道：“这个熊抚台，看来是不见棺材不掉泪呀！既然如此，那么不妨咱们就敲打敲打他好了！你说如果想要这个熊大人着急的话，咱们该怎么敲打他一下呢？”

林易阳听罢之后露出了一丝坏笑，现如今于孝天其实已经暗中决定了就抚之事，但是这件事却需要一个引子才行，想要在就抚之前，获取到更多的底牌，那么就有必要先让这个新任的抚台大人，先清晰的了解一下他们海狼的实力！

于是他在稍微思量了一下之后，微微一笑对于孝天答道：“这个嘛！学生以为可以给这个抚台大人先送一份厚礼，比如说我们可以这么做……”

于孝天扭头瞪了一眼林易阳，但是马上便哈哈大笑了起来，指着林易阳道：“都说如果读书人使坏的话，要比普通人更坏，这句话果真不假！哈哈！这次就依你的话来办好了！来人，传令下去，给马泉和独眼龙送我的手谕！……”

第二百六十章再掀狂涛

原本刚刚平静下来没有几个月的福建沿海，在五月底的时候，却再次掀起了一阵狂涛，一支支海狼的船队，忽然间再次出现在了福建沿海一带，虽然这一次他们并没有大举袭岸，但是却还是选择了几个地方，上岸敲掉了几个跟海狼作对的士绅在城外的宅院，最远的甚至深入到了陆上近百里之内，所过之处如入无人之境一般。

福建在沿海的官军现在对海狼的名头闻之色变，当听闻海狼再次开始大肆在海边活动之后，得知消息不是第一时间赶往出事地点，一个个倒是立即收拢兵力撤回卫城或者兵营之中，来了个乌龟大缩脖，对海狼的活动视而不见。

而这一次海狼也没有主动去攻击这些官军，只要官军不自己不长眼，跑来找他们的麻烦，他们便只做他们该做的事情，敲核桃一般的，将一些和海狼为敌的士绅的村堡给敲开，大肆袭掠一番之后，便撤回海上。

这些倒还不算是太过分，更过分的是海狼的船队居然大摇大摆的挂起了海狼旗，再次出现在了晋江口、湄洲湾，甚至于出现在了闽江口一带。

有个别高悬海狼战旗的战船，居然大模大样的闯入到了这些禁地之中，放出了舢板，开始在江道之中探查水深的情况。

这样的行动，几乎第一时间便传到了福州城之中的各大衙门之中，福建左参政蔡善继闻听消息之后，当即便气的脸色发白，拍案而起怒道：“这个姓于的背信弃义，不是已经说好了休兵罢战了吗？现在突然间来这一手，又想要搞什么？”

旁边的一个幕僚听了之后眉头一皱赶紧挥手将侍从都赶出了屋子，这才小声说道：“大人息怒，还请慎言呀！这种话要是传出去，可是有损大人的形象！万一要是让那些番子得知消息的话，弄不好会传入京师之中，那样的话恐怕就麻烦了！”

蔡善继听罢也吓得不轻，脸色顿时有点发白，赶紧点头称是，立即将刚才在屋子里面的几个仆役还有两个丫鬟招入屋中，露出一脸的严厉表情，对他们喝道：“今日你们什么都没有听到，如果此事要是传出去的话，休怪本官对你们不客气！要是让本官听闻半点消息，我绝不放过你们任何人！都听到了吗？”

几个仆人和丫鬟都吓得是屁滚尿流，纷纷跪下连连称是，然后被蔡善继赶鸭子一般的赶了出去。

看着这些被赶出去仆人们的背影，蔡善继不由得暗自擦了一把冷汗，他私下里和海狼谈判达成协议和协议这件事，只有极少的人知道，包括他的最近的家仆在内，他也不敢让他们知道，甚至于他的老婆小妾，都不敢告诉，更不要说留下任何文字上的东西了，所有牵扯到这件事的文字上的东西，全部被他都一把火烧掉了。

这种事标准的是见光死的事情，虽然坊间也有人传言，说他和海狼议和的事情，但是这毕竟只是坊间的传言，无凭无据也拿他没有办法，如果他身边的人传出去这件事的话，肯定会被锦衣卫得知消息，送往京师之后，少不了魏党会拿这件事大做文章，到时候他全家上下估计都要跟着倒霉。

所以今天情急之下他说出了这些话，事后想起来着实让他感到害怕。

看到屋子里面没有其他人之后，温流芳才请蔡善继坐下，开口说道：“东翁，还请暂且息怒，虽说当初大人和于贼已经达成了协议，可是这种事万万不能再让其他人知道，否则的话必将会惹出大乱！”

至于这次狼贼突然间搞出这样的事情，学生以为弄不好跟新来的抚台大人有关！

要知道前两任抚台大人上任之后，都试图对狼贼不利，学生觉得，这一次很可能是听闻新任抚台大人到任之后，于贼是想要先给熊抚台来个下马威，让熊抚台熄掉继续打他主意的想法也说不定！”

蔡善继伸手拿起桌上的一块汗巾，沾了沾额头的汗水，干咳了一声掩饰了一下心中的惊惧和尴尬，点点头道：“这倒是有可能！不过他这么做，是不是也太过分了一些？要知道现如今年初之事，刚刚平息，一旦要是惹急了这熊大人的话，逼得熊大人奏请朝廷联合几省会剿，对他于孝天又有何好处？”

温流芳苦笑了一下，摇头道：“这个于孝天行事，不能以常人来揣度，他这么做，弄不好有他的想法，现在关键还是看熊抚台那边，该如何处理此事！”

但是现如今海狼的船队开到闽江口，可是直接威胁到了福州城的安全，虽然有熊抚台坐镇，但是大人也需要去关照一下知府和都司那边，要做点准备才行，万一要是那于孝天发飙，炮击福州城的话，这件事恐怕会闹得很

蔡善继于是只能点头称是，招呼人进来，开始安排了下去。

就在蔡善继惊疑不定的时候，熊文灿当然也接到了消息，沿海各州府急报如同雪片一般的飞到了巡抚衙门，求援的有之，示警的有之，总之一时间巡抚衙门热闹的是不可开交，把熊文灿惊得也是一愣一愣的，一时间搞不清

楚这次为何这狼贼又发飙了。

按理说这次他赴任之后，压根就没有做出一点要对付海狼的姿态，甚至于在官员议事的时候，都很少提及这些事情，只是问询一下去年发生的一些事情以及各地的民政，可是这于孝天这次又是愁什么风？好好地，怎么突然间就又发飙了呢？

于是他赶紧传令给抚标的参将，令其立即加强对福州城一带的布防，另外派人扼守闽江口，防止狼贼入寇，另外也传令给沿海各州府，令其各自加强戒备，特别是对于城池不得有任何闪失，否则的话为其试问！

这些事情安排下去之后，他便赶紧又把幕僚们招到了他的外书房之中议事，想听听这些幕僚们对此事有什么见解，为何这于孝天冷不丁的突然又发飙了。

对此幕僚们也都搞不清楚，一时间说什么的都有，有人说这是于孝天要向熊文灿示威，有人说于贼出尔反尔，也有人说狼贼势大之后，已经不惧官威肆意妄为。

但是最终还是有一人站出来说道：“大人！学生以为，这些原因可能都有，但是却不尽然！”

“哦？那么孝成你又有何看法？”熊文灿看了一眼站起来说话的这个手下的幕僚，这个人年纪大概只有三十多岁，是他老家那边过来的一个举人，考上举人之后，便出来游历，后来因为同乡的缘故，便投入到了熊文灿门下，充当了熊文灿的幕僚、

此人平时行事低调，很少出来说话，但是脑子却相当灵活，偶尔说一些话，总是能点到关键的地方，所以熊文灿对他倒是也颇为另眼相看，今天看到他起来说话，于是便客气的对他问道。

这个钱孝成见熊文灿注意到了他，于是这才继续说道：“学生认为，这个于贼恐怕此次来势汹汹，并非是要再次对福建沿海大肆行掠，恐怕他这么做另有深意！

学生也看了这几天各地的塘报，狼贼此次虽然大举行动，但是却比起上次的活动显得柔和一些，他们并未攻打县城或者大的集镇，也没有主动攻打各地守军，只是拔掉了一些庄堡。

这其中虽然有示威的成分，可是学生却觉得他们似乎有一种要向大人施压的感觉，弄不好于贼这次是想要逼着大人主动对其招安呢？”

听了钱孝成的话之后，屋子之内一片哗然，不少人觉得这不太可能，哪

儿有用这种手段来主动逼着官府招安呢？

但是熊文灿听了之后，却没有说话，低头想了一下，忽然间苦笑了一下，挥挥手道：“且不管他现在想要做什么，总之这次他向本官示威是假不了的！既然这样的话，看来这件事就不能拖下去了！大家散了吧，孝成先留一下，本官有事要和你商量！”

众人散去之后，回头看了看熊文灿的外书房，都有点些许的嫉妒，毕竟通过这次的事情，这个钱孝成便基本上可以算是熊文灿的亲信之人了，能成为巡抚的亲信，只要熊文灿以后仕途顺利的话，对于他们这样的人晋身无疑会有很大的好处，到时候只需要熊文灿随便举荐一下，起码当个知州应该问题不大，最不济的也可以随随便便弄个上县的知县当当。

俗话说得好，一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这还说的是标标准准的清官，不伸手去拿不该拿的钱，何况这些人现在又有几个人打算当什么狗屁清官，想当官的人除了想要光耀门楣之外，谁不想当官期间大捞一笔，给后代攒下一大笔基业呢？

所以能进入熊文灿的亲信之列，无疑是一件很让人眼红的事情，不过这也并没有办法，谁让钱孝成和熊文灿本身就是同乡，加上这个钱孝成又是一个相当聪明的人，相比也比不了呀！

第二百六十一章李府来客

自从复业之后，茂盛源的生意比起上一次关张之前，更加红火了许多，以前还有不少人暗中了解了茂盛源的背、景之后，对跟茂盛源做生意有些忌惮。

但是这一次茂盛源的掌柜李宜高调回归之后，不少人都打消了这个顾虑，毕竟茂盛源背后是一个庞大的海狼集团，这个海狼可不是一般的海贼，放眼海上，现在敢跟海狼正面为敌的势力还真就没有几个，甚至连以前很嚣张的红毛人，现在也被海狼压制的屁都不敢放一个。

现如今福建做通海贸易之人，谁出海都要给海狼缴纳一笔不菲的费用，要不然的话他们的船只要离岸，便基本上会有去无回，就连官府对此，也没有奈何。

更何况现如今福建官方的情况大家也都基本上了解，经过过去冬今春的这一场激烈冲突之后，福建的军力被海狼削弱到了极点，虽然还不能说福建已经没有一点军力了，可是现如今却已经再无法和海狼相抗了。

沿海十余座卫城，无不遭到了海狼的打击，沿海各府的镇军也都损失惨重，水师战船更是削弱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现在想要在海上混，要是得罪了茂盛源，其实就是得罪了海狼，以后就不要再想着做这通海的贸易了。

但凡敢做这种买卖的人，眼界都是很高的，当然看得清楚眼前的局势，所以现在不少人巴结都来不及，所以更不敢轻易得罪茂盛源了。

而且茂盛源做买卖历来都很守规矩，这一点口碑现如今在商界可以说是人尽皆知，就算是上一次他们关张之前，拖欠了一些合作商人的货款，但是茂盛源明知关张，还是极力在关张之前，把这些货款还清，即便是短期之内还不清的，也将欠款转到了钱庄之中，确保不让那些跟茂盛源有关系的商户为此受到损失。

仅凭这一点，茂盛源便获得了极好的口碑，现如今商贾们都愿意跟茂盛源打交道，只要茂盛源要货，就算是三节付款的时候稍微拖延一下，他们也不会为此感到担心，同样的货物，只要茂盛源要，就算是价格比另外的商家开的低一点，商人们也愿意把货卖给茂盛源。

至于在上一次关张之前，有些欠茂盛源货款的商人们，原本还打算看看情况，如果海狼战败的话，这笔欠款他们就准备不还了，可是当李宜这次高调回归之后，这帮欠账的都看清楚了海狼的实力，哪儿还敢昧茂盛源的欠款呀！所以纷纷在茂盛源重新复业之前，便将他们拖欠茂盛源的货款全部结清，甚至还主动付了拖欠期间的利息。

故此现在茂盛源的生意可以说如日中天，每天来这里跟茂盛源谈生意的人可以说是门庭若市，为此茂盛源的铺面，也只能一扩在扩，现如今茂盛源总号所在的这条街，有半条街基本上都成了茂盛源的铺面。

生意做大了，人手肯定要增加，李宜在这次复业之后，大批招入了一些伙计还有掌柜的，有了之前的手笔，现在任谁都清楚，只要给茂盛源做事，以后就有了着落，茂盛源对待伙计掌柜的宽厚，工钱高不说，还有不少福利，就算是遇上什么事情，死了或者丧失了工作能力，茂盛源也不会对他们和他们的家人弃之不管。

所以一听说茂盛源招人，来这里应聘的人是络绎不绝，其中不乏一些以前自己做小买卖的商人，现在宁可放弃自己的生意来给茂盛源打工，所以李宜在很短时间之内，便招募到了一批相当精干的手下。

李宜招人也有他的要求，但凡是那些本来给老东家正干活的人，听闻茂盛源招人，便弃了老东家跑来应聘的人，一概不要。

因为李宜解释的明白，这种人当看到有好处的时候，能毫不犹豫的抛弃旧主，这根本就是一种背叛，他茂盛源不屑于收留这样背信弃义之人，谁敢保证以后海狼不会再遇上麻烦，一旦海狼遇上麻烦的时候，这种人铁定会马上翻脸，捐款跑路的可能都有，故此这种人直接便被剔除。

而且但凡被招入茂盛源的人，在开始做事之前，每个人都会领到一本手册，手册上罗列出了林林总总一大堆规矩，但凡要留下给茂盛源做事之人，就必须要按照这个行为准则做事。

其中当然要求不许贪墨公款，夹私，还有必须要守密等等，一经发现轻则立即赶出茂盛源，重则的话……以海狼的能力，弄死个把人，根本不算多大的问题吧！就算是灭门这种事，对海狼来说，也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情。

所以虽然表面上来看，茂盛源算是海狼的一个外派的商业机构，但是从内部结构来看，其实这个茂盛源也算是一个准军事化管理的机构，除了肩负着搜集情报之外，同时也暗中肩负着为海狼搜集移民的工作，甚至于为了保障茂盛源的运作安全，于孝天还特意跟茂盛源增派了一支特战小组，在必要的时候出手，帮着茂盛源清除掉一些敌人。

就在茂盛源复业不久，就发生过一件事，福建本地的一个锦衣卫千户，自认为身份超然，谁拿他都没有办法，虽然明知道海狼实力强横，但是他自以为在这陆上，还是他说了算，于是对茂盛源百般刁难，甚至还动过念头，想要把茂盛源吞掉，起码逼着李宜给他吐出一大笔银子作为供奉。

但是谁也没有想到，这个锦衣卫千户平时没人敢招惹的家伙，居然一夜

之间全家失踪，连家里的狗都没有剩下，家中钱财以及贵重之物尽数被人抄走，只剩下了这个锦衣卫千户的人头被挂在他们家的大门上面。

这一下在福建又是引起了一片巨震，锦衣卫事后对这件事进行了追查，但是追查的结果让他们却心惊肉跳。

这个锦衣卫千户全家上下男女老少足足有百余口人，一夜之间能被人连锅端，一个活口都没有留下，就如同人间蒸发了一般，虽然没有满园尸体来的震撼，可是这种诡异却让人不觉头皮发麻。

因为人们都清楚，杀人要比悄无声息的把人给绑架走，来的更容易许多，可是却有人能在不惊动街坊四邻的情况下，将这一家人都绑走，这样的手段可见得有多厉害了。

经过锦衣卫暗中查访，他们事后发现在这个千户家出事头几天，城中进入了一批数量不明的外人，这些人行动诡秘，不跟任何人发生联系，就在这些人出现几天之后，一夜之间这个千户被杀，全家人失踪，第二天早晨城门刚开，便有一支车队离开了城门，最终消失在了江边。

之后再无人能追查到任何一点消息，但是仔细想想也大致可以猜出来，到了江边之后，可以肯定这些千户的家人，都登上了船，而船只肯定不会逆流而上，只需要顺流而下出闽江口，便到了海上。

现在谁在海最牛叉？当然也只有海狼有这份能力了，但是现在就算是怀疑到海狼的头上，谁也不敢去找海狼的麻烦，锦衣卫就算是再牛逼，充其量也就是大明的特务组织，暗中凭借着权势，对付一些当官的和地方的势力倒还行，可是要让他们去对抗整个海狼，给他们八个胆子，他们也不敢。

更何况这一次那个千户的下场他们也都看到了，被人悄无声息的砍了脑袋挂在门梁上面，全家人一夜之间全部失踪，这样的下场他们可不想也享受一下。

所以虽然这些锦衣卫暗中猜测这件事应该是海狼干的，可是既然人家敢干，他们就没有办法，至于去跟海狼对抗，还是算了吧！现在他们的日子过的很爽，上面有魏忠贤给他们撑腰，何苦要去招惹海狼这惹不起的势力呀！

最终这件事查到这里，也就算是了结了，当地锦衣卫给上峰呈交的报告，以无法查到幕后凶手，也就不了了之了。

有了这一次强力震慑，那些原本地方上还对茂盛源有点覬覦的势力，一个个都老实了下来，谁也不想自己的脑袋晚上不知不觉被人剁掉挂到门梁上面，全家上下被人灭门。

所以茂盛源现在不管是在福州城，还是在其它地方，都已经成了不能招惹的对象，再强的势力，对待他们也要客客气气，不敢有些许的得罪。

而茂盛源现在也正儿八经成了海狼的外派机构，海狼的成员以前登陆办事，还要小心翼翼的，现如今有了茂盛源这样强横的实力，他们现在上陆办事，居然已经可以大模大样，大白天也敢出入城门，在街上闲逛。

一些久未登陆过的海狼中高层，现如今在休假的时候，也可以到陆上大摇大摆的闲逛一下放松放松了。

但是茂盛源做事也有分寸，并未因此就在各地横行霸道，做事讲究规矩，一切都站在理字上说话，也并不以他们的势力，做一些强人所难的事情，做生意依旧是规规矩矩，这让不少跟他们打交道的人，都感到十分钦佩。

而李宜现在也标准成了福州城最炙手可热的人物，现如今普通人想要见他一面，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没点身份的人，根本不要起这个念头，就算是一些当官的想要见他一面，都要先派人送帖子，预约时间，才能排号等着见上李宜一面。

但是这一次茂盛源总号却来了一个三十多岁的男子，这个男子身穿一身并不招摇的长衫，猛然一看并不会觉得这个人很有背景，但是他却径直直接来到了李宜所居的院子门前，将一份拜帖交到了门口看门的家仆手中。

“烦劳这位小哥，给李大掌柜通报一声，就说巡抚衙门赞画钱孝成有事求见！还望李大掌柜百忙之中能抽出点时间，见上在下一面！多谢！”

钱孝成递上拜帖之后，客客气气的对看门的这两个彪悍的年轻家丁摸样的人说道。

第二百六十二章约谈

两个守门的年轻人听罢之后，目光闪烁了一下，如果换成是别人的话，这拜帖他们即便是收下，也会丢到门房之内排号，但是对于这个人的身份，他们却不敢这么做，因为这个人毕竟是巡抚衙门的赞画，背后代表的可是福建最高权力的巡抚，这样的人求见李宜，他们自然不敢怠慢。

于是两个人之中一个人先将钱孝成客气的让到了门内，吩咐人送来茶水先款待着，另一个人则拿着拜帖赶紧奔入了院子之中。

不多会儿工夫，便听到有人朗声笑着大步从院中走了出来，一个四十来岁面色红润，而且看上去意气风发的中年人快步走到了门口。

当见到了钱孝成之后，这个中年人连忙抱拳说道：“不知是钱赞画大驾光临寒舍，有失远迎，在下李宜这厢有礼了！里面请！”

钱孝成也没有托大，客客气气的含笑跟李宜见礼，内心同时也暗叹这个李宜果真是个有风度之人，海狼能有这样善于处事之人，替他们在陆上打理生意，果真是实力不俗。

两个人寒暄了一下之后，李宜便陪同着钱孝成将其让到了院中的客厅之中，让人重新上茶之后，李宜挥手让闲杂人等离开了客厅，这才再次抱拳对钱孝成笑道：“今天不知钱赞画大驾光临又有何事？”

钱孝成也不再绕弯子，开口说道：“在下奉了抚台大人之命，特来拜见李大掌柜，是想要请李大掌柜，给于当家捎个口信，我们抚台大人想要见一下于当家，不知可否请于当家赏脸？”

李宜脸皮稍稍一紧，皱了皱眉头对钱孝成问道：“不知抚台大人想要见我们大当家又有何事？不知可否让在下得知，也好安排人通知我们大当家！”

既然事情到了这种地步，李宜也不再遮遮掩掩，直接便承认了自己的身份，将于孝天称之为大当家。

钱孝成也正色说道：“当然可以！我们抚台大人，看出贵部大当家乃是一个天纵之才，如此大才之人，如果仅仅是纵横海上，却不能为朝廷所用，报效朝廷的话，实在是可惜之至！

虽然贵部现如今在海上称雄，可是毕竟终归并非正途，天下之大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

就算是目前贵部能在海上称雄，但是终归还是只能算是一方势力罢了，

说到底也不能脱去这个贼身。

而现在我们抚台大人愿意给贵部大当家一个机会，让你们洗脱这个贼名，故此这才派在下前来拜见李掌柜，希望能和贵部大当家会上一面！”

李宜听罢之后，眉头微微跳动了一下，皱眉问道：“钱赞画的意思是，现今的抚台大人有意想要招安我们大当家吗？”

“正是此意！”钱孝成也不多废话，点头称是。

“抚台大人的意思，是想要请我们大当家来着福州城一叙吗？”李宜拧紧眉头接着问道，双眼紧盯着钱孝成的双眼，似乎要从钱孝成的眼神之中，看出一些什么。

钱孝成毫不回避的和李宜对视着，似乎带着一丝挑衅的意味，点头道：“正是！想必于当家如此英雄人物，不会连福州城都不敢来吧！如果是这样的话，岂不让我等轻视了于当家的吗？”

李宜忽然间冷笑了一声道：“钱赞画莫要用这种话来激我们大当家，要知道我们大当家的安危，牵扯着整个海狼上下人等，这福州城乃是官府的地盘，钱赞画可以保证，官府方面不会在这里暗中动什么手脚吗？要是那样的话，岂不是将我们大当家置于死地了吗？”

我们大当家是何等人物，当然不会惧怕来此跟抚台大人一叙，但是想要让我们大当家入城这件事，我看还是没有什么商量，钱赞画也休要以此来逼，就算我们大当家同意来，恐怕海狼上下弟兄们，也不会答应！

所以还望钱赞画另谋一个大家都可以放心的地方，以免双方起什么误会，到时候事情恐怕会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看着李宜不为所动，根本不答应让于孝天进入福州城之中和熊文灿商谈，摆出一副油盐不进的架势，钱孝成不由得有点暗自微怒，可是转念一想，却发现今天他们所谈的话之中，似乎李宜已经透出了一点消息，那就是海狼方面似乎并不太拒绝被招安的这件事。

一想到这一点，钱孝成不由得就有点暗中狂喜，只要海狼方面不直接断然拒绝招抚之事，那么这件事又有点门，只要能把于孝天招安，那么对于熊文灿来说，那绝对是一件天大的功劳。

现如今虽然没有人相信，大明会在未来区区十多年之间便轰然倒塌，但是聪明人也还是可以看出来，大明现在已经进入到了一个风雨摇曳的时代，而且已经明显的表现出了颓相。

现如今大明各地的动乱可以说是按下葫芦浮起瓢，东南西北都有人作乱，现如今东南方面如果任由海狼如此猖獗下去的话，恐怕大明最富庶的东南一带，也要陷入动荡之中。

大明现在恐怕抽不出多少兵力，来应付东南方面海上的这伙海贼，如果熊文灿能在这个时候，将海狼招安的话，无疑为大明除去了一个严重的后患，那么这功劳就真是大了去了，有着这份功绩，恐怕以后他的仕途还能再上一层楼，总督？看来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如果他钱孝成能促成这件事的话，那么对他来说，前程也是一片光明，有熊文灿在后面为他罩着，就算是他不能靠上进士，凭着眼下举人的这个身份，照样也可以找个不错的地方当官。

一想到这一点，钱孝成不由得就心中变得火热，刚才的那点怒意瞬间也就化为了乌有，而且他刚才之所以那样说，其实也确实有点想用激将法的想法，来试探试探海狼方面的意思。

但是他自己也比任何人都清楚，眼下海狼和官府之间的关系僵化到什么程度，双方目前可以说是保持着绝对的敌对关系，而且熊文灿新到福建为官，海狼跟他也并不熟悉，中间更没有什么交集。

想要仅凭他一句话，就让于孝天进福州城内，和熊文灿见面，这种事情只要海狼的高层脑子不集体坏掉，估计谁都不会轻易答应。

福州城城墙高大，防卫森严，一旦进入其中，熊文灿有什么想法的话，只需要下令关上城门，于孝天和他带来的随从恐怕就插翅难飞了，就算是海狼实力强劲，一旦熊文灿控制了于孝天的话，海狼部众也会因为投鼠忌器，不敢乱动。

所以在没有建立起信任之前，海狼上下绝不会答应让于孝天贸然就进入到福州城内和官方进行谈判。

对此钱孝成也没有再过多进行纠缠，于是点头同意，可以另选地方双方进行谈判。

但是这个时候李宜却又话锋一转，开口说道：“钱赞画，这件事在下可以通知外面大当家，但是具体见面地点，这件事还先不要提，目前在下还不清楚我们当家的态度如何，我只是外围的人员，这种事我并无权做主。

刚才在下一时间疏忽，忘了给钱赞画说这件事了，只是猛然听闻钱赞画要我们当家的入城，感到惊讶，所以还请钱赞画不要怪罪！

如果我们当家的回话给在下的话，在下会马上派人通知钱赞画，到时候

如果我们当家的愿意就招安之事跟抚台大人谈的话，咱们再另选地方也不迟！”

听了李宜的话之后，钱孝成的心顿时又凉了半截，搞了半天他是瞎高兴，这件事根本还八字没一撇呢，刚才李宜不过只是表达了他个人的意见，具体于孝天会不会愿意接受招安，原来现在根本还没有人清楚。

于是钱孝成只得苦笑了一下，跟李宜又说了好一通如果于孝天就抚的好处，李宜点头称记下了，一定会代为转告，这才端茶送客。

不过在钱孝成离开茂盛源李府的时候，李宜还是告诉钱孝成，最慢十天，他便可以给钱孝成一个答复，让钱孝成转告熊抚台，稍候一段时间。

就在钱孝成离开李府不到一个时辰，李府之中便飞出了两只鸽子，在空中盘旋了一圈之后，立即便一起振翅朝着东南方向飞去。

于孝天看着手中的这张小纸条，纸条上是用密语所书，但是在纸条下面附着的一张纸，已经将密语翻译了出来，上面很简单的写了几个字“巡抚招安，请当家一叙！”

于孝天看罢之后，立即便哈哈大笑了起来，对刘老六说道：“看来咱们这一招还是蛮管用的嘛，这边刚一动，那边熊抚台就着急了！居然比我想的来的还快！”

刘老六撇了撇嘴，翻了一下白眼看着于孝天笑道：“换成谁都会着急，你都把炮船开到了闽江口去了，距离福州城只剩下区区不到四十里，抬腿就到，大炮随时都可以打到福州城内，这熊抚台要是不着急的话，那就真是奇怪了！”

“示之以强总比让人小看的好！背靠大树好乘凉，眼下我们还没有实力全面和大明相抗，虽说大明现在已经不如以前，可是饿死的骆驼还是要比马大！

奢崇明和安邦彦虽然闹腾的欢，实力也相当强悍，可是如果不出我的所料的话，迟早还是会被大明剿灭。

大明时下在这个世上，还是一个庞然大物，不动则已，一旦倾尽全力的话，还真不是一般人能对付的！

别看鞑子在辽东闹腾的厉害，可是如果没有特殊原因的话，他们想要入主中原，也绝无可能，这大明眼下还不是我们可以全面与之相抗的！

所以咱们要等，等到大明彻底烂透的时候，才是我们摘果子的时候，现

在嘛？嘿嘿，先让熊抚台给我们当一下运输大队长也不错！毕竟偌大一个福建，所拥有的资源，远比我们现在掌握的要多的多！”

现在于孝天在刘老六和部分绝对亲信的面前，已经毫不掩饰他的野心，直接便开口说出了他这次同意就抚的原因。

第二百六十三章潭头镇

刘老六目光闪烁了几下，虽然他早已知道，于孝天的野心现在早已比以前庞大了许多，问鼎中原的想法也已经不是第一次透露出来了，可是每次当听到于孝天透出这种野心的时候，刘老六还是心中狂跳。

因为对他这样的一个个草民来说，皇帝无疑跟一尊神几乎差不多了，神仙还只是虚无缥缈的东西，可是皇帝这玩意儿却是实实在在的活在这个世界上，并且被不断的传承下去。

现如今他的女婿有了争夺天下的想法，一旦要是有一朝一日成功的话，那么他岂不就是国丈了，刘旺岂不就成了国舅爷？想到这里，刘老六这心就狂跳，跟于孝天当个什么守备相比，这皇帝似乎实惠更大得多呀！

不过这种事目前他也只是敢偷偷想一下，毕竟于孝天想要问鼎中原，也不是一句话的事情，大明实在是太庞大了，海狼现在即便是再强，在庞然大物一般的大明面前，也如同蝼蚁一般。

这事儿于孝天说的不错，大明现在尚未到天下大乱社稷崩塌的地步，于孝天现在需要的就是隐忍，等待机会。

在这期间，与其海狼跟大明对着干，倒还不如背靠大树先乘凉，尽可能的利用官方的资源，来强大海狼的实力，等到有朝一日时机出现的时候，再谋夺天下不迟。

这也是这一次于孝天逼着熊文灿主动招安于他的原因，先让熊文灿紧张起来，被逼到死角，这样才可以榨取到最大的油水。

于是于孝天立即命人给李宜回复，令其转告熊文灿，表示于孝天愿意就抚，接下来双方可以坐下来谈，让李宜从中安排。

李宜得令之后，立即将消息通知了钱孝成，由钱孝成将这件事告知了熊文灿。

熊文灿当得到了于孝天表态愿意就抚之后，这心一下就放回到了肚子里面，这些日子福建沿海一带各州府告急文书铺天盖地的涌向了巡抚衙门，搞得熊文灿是焦头烂额，别说是按下葫芦浮起瓢了，现在是一个葫芦都按不下去，这瓢倒是一个个的接二连三的冒出来。

熊文灿虽然对于孝天的实力已经有所了解，但是也没有想到，这海狼的能量居然如此之大，可以在十余个地方同时动手，可见的海狼的实力之强，现如今已非福建一省之力可以对付了。

但是要发动数省会剿，也不是熊文灿想要的结果，一旦那样的话，朝廷肯定会觉得他这个巡抚实在无能，只要有这个印象，以后他想要继续升迁，就基本上没戏了，就算是朝廷发动几省会剿，到时候也不可能让他来主持，很有可能会另派其它官员来此坐镇，到时候他就要听其他人的吩咐，整个福建恐怕都会被榨干所有财力。

他来福建当官，是要捞一笔的，不管是钱财还是为官的资本，都是他要得到的东西，一旦几省会剿的话，到时候他屁也捞不着，还会被人弹劾无能，那样的话，他好不容易搞来的这个巡抚之职，就赔大发了！

所以他眼下上上之策，就是能想办法把于孝天招安，按下这个福建沿海的巨患，到时候不但可以获得一个能员的名头，而且还可以直接掌控一支为他所用的力量。

以后借助这于孝天的手，他只需要将福建沿海其它势力扫荡一空，再把山贼清剿掉一批，到时候升迁的道路也自然而然会被铺平。

这次在得知于孝天有接受招安的想法之后，熊文灿可以说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不由得心中狂喜，暗自打定主意，无论如何也要把于孝天招安了，就算是开出一些高价，也在所不惜。

于是他立即命钱孝成开始从中运作，选择一个地点，双方开始谈判，最好能尽快将于孝天招安。

经过钱孝成和李宜的多番商议之后，最终他们将谈判地点设在了闽江口南岸的一个名叫潭头镇的镇子之中，这里地处闽江口一带，而且地处陆上，官军驻守不多，而且背靠闽江出海口，双方都可以接受。

至于双方所携带的人员，最终经过几次磋商，官府方面出动两千抚标官军，到潭头镇驻守，负责保护官员，而于孝天则可以带上不超出五百部众随护，来保护于孝天的安全。

虽然双方兵力相差数倍，但是李宜也没有在这方面多做纠缠，因为李宜很清楚海狼步兵的厉害，而且这次如果上陆的话，于孝天肯定会带上最精锐的步兵，甚至可能动用特战队，所以表面上来看官军比他们人数多几倍，但是万一要是谈不拢，官方想要玩儿阴的，那么仅凭着五百步兵，加上少量的特战队，干掉这两千抚标官兵，一样没有什么问题。

更何况海狼有大批船队在闽江口作为于孝天的后盾，只要两千官军一口吃不掉于孝天，那么很短时间之内，大批海兵便可以登陆赶往潭头镇，到时候官军肯定吃不了兜着走。

故此如此安排，李宜也不担心官军敢有什么小动作。

对于防范官方做小动作，这一点海狼是有共识的，当初南居益在福建为官的时候，就曾经用过这种办法对付荷兰人，他让人诱使荷兰人上岸谈判，突然间用下毒的方法控制住了这些荷兰的谈判人员，进而又控制了他们一条夹板船，以这些俘虏来作为人质，最终迫使荷兰人退却。

所以对于官方，决不能轻易信任，就算是海狼现在势大，也不敢马虎。

谈妥了这些事之后，李宜便将消息传回了淡水城，于孝天随即带上了林易阳等一批手下，在淡水城登上了船只，朝着闽江口驶来。

就在双方谈妥了之后，熊文灿这边却出了一些问题，有些幕僚极力劝阻熊文灿不要亲自去潭头镇跟于孝天见面，因为于孝天是贼，而熊文灿乃是大明福建一方大员。

以熊文灿的身份，屈尊亲自去潭头镇和于孝天谈判，实在是太过抬举于孝天了，即便是以后谈判成功，于孝天接受招安，也无意会助长于孝天的嚣张气焰。

所以这些幕僚们认为，熊文灿大可不必亲临潭头镇去和于孝天见面，以防有人以此做文章，在背后给熊文灿捅刀子。

熊文灿在听了这些幕僚们的意见之后，也开始踌躇了起来，但是钱孝成却认为，熊文灿还是亲自去潭头镇比较好，因为双方最初谈的就是熊文灿要召见于孝天，现在于孝天来了，可是熊文灿却不肯露面，弄不好会让招安之事出现其它波折。

但是支持钱孝成的人却很少，大部分幕僚都坚持熊文灿不易亲临潭头镇，所以最终熊文灿抽搐了一番之后，还是听从了大部分人的意见，决定这一次先派福州知府陆文衡去和于孝天见面，先听听于孝天想要的条件之后再说。

于是在天启七年六月初三，双方人员都抵达了潭头镇。

一支大概有五十条左右的船队在双方谈判日期的前两天，抵达了闽江口，彻底将闽江口封锁了起来，不许任何船只再出入闽江口，另外将潭头镇沿岸一带，彻底列为了禁区，包括岸上一带，也不许闲杂人等出没。

另外一直特战队在于孝天率人抵达潭头镇之前的五天时间里，已经提前抵达了潭头镇，对潭头镇周边方圆二十里左右的地带展开了侦查，并且设立了数个监视点，暗中控制住了附近进出潭头镇的几个必经之路。

只要有官军在谈判期间试图进入这一带，马上便会被海狼的特战队发现，随即便会发信号火箭通知于孝天的谈判团队，撤离潭头镇。

另外特战队也严密的监视着提前进入这一带布防的那两千抚标官军的动向，一旦他们有什么异动，马上便会被发现，甚至于他们还携带了二十余发胳膊粗两米多长的火箭。

这种火箭在点燃之后，可以飞行两三里的距离，而且火箭的头部，还装有高质量的粒装火药，在飞抵目标的时候，内部的引线会被引燃，最终在目标处爆炸。

火箭的头部装有近两百颗绿豆大小的铁粒，一旦爆炸几米之内便会对人员造成重大杀伤，可谓是一种大杀器，可惜的是这种家伙的准确性实在是不太靠谱，有时候会偏离目标非常远，甚至曾经试验的时候，出现过一次掉头飞回发射地点的情况。

所以这种东西非必要的时候，海狼是不愿意轻易使用的，可是目前这种情况，他们却还是拿出了二十来发，带了过来，因为他们没法上陆之后，携带大炮，只能每个人带两颗威力并不大的手榴弹，所以必要的时候，这种东西还是可以给官军带来一定的震慑的。

万事俱备之后，于孝天的船只也抵达了闽江口，两个精锐的步兵连随船队一起抵达了这里，并且被卸在了岸上，作为随行保护于孝天的成员，跟着于孝天一起前往潭头镇。

第二百六十五章礼数不周

“在下钱孝成，见过于当家！”钱孝成在于孝天面前也没有太敢托大，当走近于孝天之后，便主动抱拳对于孝天自我介绍道。

“久仰久仰！在下于孝天，见过钱赞画！”于孝天露出了一副人畜无害的笑容，同样也赶紧抱拳上前给钱孝成见礼。

两个人见礼之后，钱孝成说道：“今日能有幸得见于当家如此英豪，乃是钱某的福气，今日学生受抚台大人所托，陪同福州知府陆大人前来和于当家长谈，陆大人现在正在那边等候于当家，请于当家移步前去见面！”

于孝天听到这里，不由得眉头一皱，对钱孝成问道：“钱赞画，难道这次不是抚台大人亲来这里吗？”

旁边一个陆文衡的随员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不由得冷哼了一声道：“抚台大人是何人？岂能亲自过来和你相谈，这次抚台大人能派陆大人过来，已经是很给于当家你面子了！难不成于当家认为我们陆大人亲自前来分量还不够吗？”

旁边跟着于孝天的孟飞一瞪眼，立即便想要翻脸，但是却被于孝天抬手止住，于孝天开口道：“原来不是说抚台大人要亲自前来，怎么却临时变卦了呢？”

钱孝成看到于孝天的脸色也已经沉了下来，顿时感到有点紧张，连忙止住了旁边陆文衡的那个随员，对于孝天抱拳干笑道：“抚台大人现如今日理万机，实在是忙的脱不了身，所以才授命陆大人我等过来，和于当家您进行商谈，以陆大人的身份，许多事情还是做得了主的！

这会儿陆大人就在营中等候于当家，还请于当家先和陆大人见个面再说迟！毕竟在这里说话不方便，于当家请！”说着钱孝成做了个请的手势。

于孝天这会儿已经是心中暗自有些愠怒，原本他这次过来，本来是想要亲自见一下熊文灿这个人的，但是没想到熊文灿却临时变卦，自己没有过来，却只派了个陆文衡过来和他进行谈判，明摆着这是有点不抬举他的意思。

但是怒归怒，今天既然来了，对方派了个福州知府亲自过来和他谈判，也不能说非常不给他面子，毕竟陆文衡的分量也不算太轻，换做是一般人的话，肯定连这样的官员也不会派出来，最多也就是派出一个像钱孝成这样的幕僚过来就算是不错了，这一点上说明熊文灿还是颇为看重这次跟他的谈判的。

于是他强自压下怒气，脸色放松了一些，点了点头道：“既然抚台大人事务繁忙，不能亲临此地，那么于某也不便强求，那就先见见陆大人也罢！”

说着于孝天便带着随行护卫以及林易阳等人在钱孝成的引领之下，朝着官军那边的营地走去。

这个时候官府方面已经在营地外面搭起了一座大帐，不过因为天气炎热，大帐是开放式的，双方的人员在大帐之中就坐，他们的人在外面都可以看到里面发生的情况，这对于双方谈判时候，也少一些忌讳。

陆文衡背着手站在大帐的外面，默默的看着于孝天在钱孝成的陪同之下朝着他走了过来，心中居然不知为何，产生出了一种不安的感觉。

这个于孝天他不是第一天知道，早在几年前，他便听闻了这个名字，但是他却没有想到，这个于孝天居然能从一个小小的海盗，走到今天这样的地步，现如今居然能把整个福建官方，逼得走投无路，只能祭出招安这样的法宝。

其实他心里面很明白，这一次所谓的招安，对他们福建官方来说，根本就是一种屈辱的妥协，因为他们已经没有办法，再来压制于孝天这样的一个人，只是为了今后福建官方还能继续做事，故此他们才不得不采用招安的这个招数，以期能将于孝天这个祸根给平复下去。

这次这件事不好办呀！看着于孝天越走越近，陆文衡不由得暗自微微叹息了一声。

“于当家！这位就是福州知府陆大人！”当钱孝成将于孝天带到陆文衡面前的时候，在距离陆文衡数步远的距离上，停下了脚步，对于孝天介绍道。

“在于孝天，参见陆大人！”于孝天也不称自己为罪人，只是简单的自我介绍了一下，也没有下跪，仅仅是双手抱拳对陆文衡含笑说道。

“放肆，你不过一介草民，见到陆大人，为何不跪？”陪着钱孝成引于孝天过来的那个随员看到于孝天居然不跪拜陆文衡，于是两眼一瞪，厉声对于孝天喝道。

于孝天冷眼扫了一下这个家伙，眼神中闪过了一丝寒芒，身体上似乎发出了一种杀气，而旁边跟在于孝天身后的那些亲卫们，也都挺直了腰杆，用冰冷眼神盯住了这个家伙，这种眼神仿佛就像是在看一具尸体一般。

当于孝天的目光扫过这个家伙的时候，这个家伙顿时感到自己像是一只被猎豹盯上的猎物，浑身上下的汗毛都倒竖了起来，再看一眼那些跟在于孝

天身后的那些他的随扈，一个个的眼神，更是吓得他不寒而栗，忍不住赶紧倒退了几步，惊道：“你们……你们……”

看到那些于孝天随扈们不善的眼神，跟着陆文衡的亲兵们赶紧上前几步，护住了那个出言不逊的家伙，一个个都赶紧把手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瞪着眼望着于孝天，空气之中顿时充满了一种硝烟味，使得双方都开始剑拔弩张了起来。

陆文衡也没有想到于孝天和他的手下居然如此嚣张，不由得愣了一下，钱孝成也被吓得不轻，这次他可是提议招安于孝天的，而且牵扯到了他的前途问题，一旦这个时候双方在这里动起手，万一再伤了陆文衡的话，那么他恐怕就算是有九个脑袋，也不够掉的。

更何况现在他也看得出海狼部众的厉害，一旦闹起来的话，事情肯定是无法收拾，于是赶紧给陆文衡使眼色。

陆文衡这会儿也感到紧张，干咳了一声道：“不必了！这次是我们双方约谈，就不必拘于俗礼了！”

于孝天冷眼扫了一下那个多嘴的家伙，脸上再次恢复了笑容，抱拳道：“于某乃是一个粗人，礼节上多有不周，还望陆大人多多见谅！既然陆大人如此豁达，那么于某就多谢了！”

想他于孝天跪天跪地跪父母，到这个世上，目前为止还真就没有跪过其他什么人，就算是陆文衡是个四品大官又能如何？他可是后世过来的人，早就不习惯这样的礼节了，所以要他跪，那是不可能的，就算是熊文灿过来，他在没有谈妥之前，也不会轻易给他跪。

所以今天这个家伙不开眼，居然在这里对他呵斥，简直就是自讨没趣。

而这次看到于孝天依旧不跪，那个开口乱吼的家伙也没敢再说什么，只觉得背后一阵阵的冰凉，不觉身上贴身的衣服已经被汗水打湿了。

双方寒暄了一番之后，于孝天让手下给陆文衡呈上了一份礼单，这一次他从淡水过来，随行带了一批礼品，其中既有他们自产的一些玻璃制品，包括几块大面积的玻璃镜，也有一些做工精巧的玻璃器皿，另外也有一些他们自产的香皂和台湾岛上产的鹿皮，当然少不了他们独有的鲸鱼皮。

这些东西对海狼来说成本都很低，但是市价却相当不菲，加在一起的话起码价值万把两银子没有问题，这样的手笔放在这里，算是相当大了，不过对于于孝天来说，其实并没有花多少银子，倒是也给了陆文衡相当大的面子。

虽然这么公开送礼，可能会有人以后借此对陆文衡诟病，可是这种事情就算是捅到天上去，其实也没有什么太过分的，所以陆文衡在看了这份礼单之后，脸色也变得缓和了许多，暗自觉得这个于孝天虽然粗鄙无礼，可是在这件事上，还是手笔相当不错的，起码知道事情该怎么办。

本来这些礼物于孝天是准备来送熊文灿的，但是既然这次陆文衡替代熊文灿过来了，他也不在乎这点东西，所以便借花献佛，顺手给了陆文衡。

至于熊文灿那边，自然有李宜会另外再打点一份礼品送过去，肯定要比这些礼品更贵重的多。

虽然双方已经见面，于孝天也很识相的主动送上了礼品，但是这么寒暄折腾下来却还是耽搁了不少时间，眼瞅着天色便已经渐晚，双方谁也没有把话题扯到正题上，只是这么相互之间打着哈哈。

只是陆文衡这边的官方的人员，一个二个都心中多少有点郁闷，因为毕竟他们是官方的人，不管他们现在如何弱势，可是他们毕竟代表的是朝廷和官府，背后的势力远比于孝天要大得多，可是偏偏于孝天没有表现出一点恭顺的意思，处处都似乎站在和他们平等的位置上，这让不少陪同前来谈判的官吏们感到有点别扭。

可是别扭归别扭，这帮人在看过了海狼步军的强势表现之后，却都没敢继续嚣张，而且他们也都明白，现如今福建官方的尴尬处境，如果这一次谈不妥的话，那么接下来福建沿海的局势便会彻底糜烂到无法收拾的地步。

所以虽然众人心中感到别扭，可是面子上却都没有表现出来任何不满，满脸堆笑的各自寻找目标，上前进行攀谈，这样的举动在他们看来，已经算是非常非常的礼贤下士了。

第二百六十四章赴约

这两个连的步兵，一个连装备的是一色齐的狼牙步枪，另一个连则装备的是长枪和南日式步枪，两个连配合起来，就算是两千抚标的官兵一起上，以他们的战力，也可以轻松将其碾成渣。

故此于孝天对这一次上陆和熊文灿谈判，并没有一点担心，何况他还有三十名亲卫，每个人携带两支双管燧发手枪，而且这种手枪也已经拉制了膛线，有效射程可以达到三十步，一起开火的时候，仅仅是这三十名亲卫，就可以轻松挡住几百名官军没有问题。

更何况这些亲卫各个身手高强，除了短枪之外，还配有短矛和单刀，近身格斗的能力丝毫不弱，就算是碰上那些官军的亲兵队，他们也只强不弱，加上他们腰里面还有一颗加强型手榴弹，一起丢出去的话，还真就没人拦得住他们。

于是于孝天大模大样的便在这些士兵们的护卫之下，在闽江口登陆，朝着潭头镇方向行去。

而且这一次于孝天还非常奢侈的带来了几匹马，供手下乘骑，就这么招摇过市，抵达了潭头镇。

潭头镇这个时候已经被官军围得如同铁桶一般，这些官兵都是抚标的精兵，一个个在军将们的率领下，各自都拿出了最好的状态，腆胸迭肚的站在各自的位置上，似乎有一种要向于孝天以及他随员们示威的架势，表面上看去，这些抚标的官兵们，全部都换上了较新的服装，顶盔挂甲，盔明甲亮，锋利的刀枪在阳光下显得是闪闪发光，锦旗招展，倒是真有那么几分杀气腾腾的感觉。

可是当他们看到海狼的人员抵达的时候，却顿时都微微一愣，刚才好不容易摆出的那种压迫的架势，顿时便有些烟消云散了。

因为随着海狼的人员抵达这里之后，两个连的海狼步军，迅速的在带队的孟飞的命令之下，在镇子外面列队。

只听一声令下，海狼的步军没有发出其它声音，只是响起了一片密集的脚步声，两个步兵连十个步兵排，以排为单位，踏着轰隆隆的脚步声，在众多官军和此次前来谈判的官吏面前，用一种让人眼花缭乱的动作，飞一般的组合起来，最终在一声声“立正”的命令声中，脚步声只听轰的一声之后，便戛然而止。

海狼的步军从行军状态，转变为列阵状态，整个过程总共只是花去了几

息的工夫，所有海狼的士兵，从头至尾默不作声，在军官们的指挥下，如臂使指一般的运动，最终在队列之中停顿下来，准确的找到他们的位置，并且仅仅是瞬间，便将队列排列整齐，随即便如同钢浇铁铸一般的，纹丝不动的站在了那里。

虽然海狼的士兵人数并不多，还不足官军四分之一，可是这五百人朝那里一站，却立即有一种不动如山的感觉，无形之中散发出一种杀气。

每个海狼的士兵，站定之后，都目不斜视，脸上流露出一种冷漠的表情，眼神之中闪烁着一一种隐隐的杀机，虽然这时候已经进入了盛夏季节，天气已经非常炎热了，可是他们的表现，还是让对面的那些官军产生出一种森然的寒意，一个个都觉得寒毛倒竖，顿时便有些骚动了起来。

官军的军将们一看事情似乎不妙，赶紧大声喝骂着令他们的部下都列好队，不得擅自乱动，这不比不知道，如果单看官军抚标的这些官兵的队阵的话，倒是也有一点看头，可是放在海狼的步兵面前一比，他们的表现顿时便让人产生出一种土鸡瓦狗的感觉。

海狼的步兵并未像官军那样全身披挂，只是每个人都戴了一顶宽沿的藤盔，藤盔上镶了铁片，身上并未着甲，每个人都穿着一件同样式样的单薄麻质的短袖，下面穿着一条长裤，腿部打着绑腿，这种军服跟这个时代的服装已经有了很大的区别，最关键就是显得非常干练，制作简单，而且穿着舒服，很适合夏天穿戴，行动的时候也没有任何束缚的感觉。

士兵们腰间扎着一根皮带，身上前后挂着一些看不懂用途的帆布带，皮带上左右各有一个皮质的盒子，臀部后面挂着一个插入皮鞘的短剑，每个人的腰侧还有一个小帆布袋，里面并排塞了两个铁瓜，另一边腰侧则挂着一个竹筒制作的水壶，可以装大概两升清水。

整个海狼步兵的装备，整洁而且干练，颜色虽然并不像官兵军服那样华丽，但是却贵在整齐统一。

当海狼步兵抵达潭头镇之后，官军刻意摆出的阵仗，在他们面前顿时变成了笑话，看着海狼的军容，官兵的军将们顿时有一种自惭形秽的感觉，一个个脸上的表情都很不好看。

即便是他们兵力超过海狼的兵力，可是这种威势却明显被人家压了一头，而且这还是在他们陆上，官府的地盘，这令官方那边的人们一个个都颇有点憋屈。

“好大的排场！罢了，让他们在镇子外面停扎，不要闹出什么事情就行！”钱孝成看了海狼的军容之后，脸色也很不好看，但是技不如人，这也没话可说，今天他是代表熊文灿陪着陆文衡来和于孝天谈判的，可不想被这些

当兵的给坏了好事，所以出言对抚标的人吩咐了下去。

别看钱孝成并没有官职，可是这巡抚赞画的名头，还是能压人的，就算是抚标的参将听了，也不敢轻视。

更何况他们也见识到了海狼兵马的威风，仅仅是看一下对方的那种杀气还有阵列的整肃，就看得出这是一支虎狼之师，这次他们只是奉命前来看场子，可没有打算跟这些海狼大打出手，一旦惹出事的话，他们还要吃不了兜着走，所以谁也不愿意这会儿去触海狼的霉头。

于是标营参将挥手传令下去，让开一块地方，让给海狼的部众立营，那些正面和海狼步兵队瞪眼的官兵，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立即呼啦啦散开，将镇子外面的一块空地让给了海狼。

这些官兵退走之后，不少人都暗叫庆幸，直到这个时候，他们还感觉到腿肚子有点转筋，对方传给他们的那种凛冽的杀气，让他们一个个毛骨悚然，要不是强撑着的话，有些人当场就觉得尿意十足，想要有一种尿裤子的想法。

于孝天也不废话，大手一挥，一个连立即就地解散，迅速散开将车上拉的各种扎营用的物资卸下，就地开始扎营，另外一个连的士兵马上以排为单位，散开到营地四周设立了警戒线，不得任何闲杂人等靠近他们的营地。

这些人在孟飞的指挥下，如臂使指一般，丝毫不乱，将各种事情安排的是井井有条，在很短的时间之内，便将一个小型的营地安排完毕，并且开始就地采集物料构建营栅，使营地形成一定的防御能力。

而海狼部众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一群官府的官吏们也在潭头镇官军营地那边远远的观察着海狼部众的表现。

居中的一个头戴乌纱身穿绯色官服，胸前补子绣着云鹤的官员眯着眼，静静的观察着海狼那边的表现，微微的吸了一口气，然后长长的吐了出来，然后摇了摇头，从他的官服上便可以看出，此人乃是一个四品文官，起码应该是一个知府。

“难怪狼贼如此凶悍，仅凭今日他们这些步卒的表现，便可看出，这些狼贼确实厉害！想不到这于孝天，居然有如此手段，能将手下贼众编练成如此精锐！”

“陆大人所言极是，今日一观狼贼确实凶厉，难怪官军在他们面前屡战屡败！”钱孝成站在这个当官的身边，对他说道，原来刚才说话的不是旁人，正是此次受命前来和于孝天进行谈判的福州知府陆文衡。

眼看着海狼部众迅速的在镇外站稳了脚跟，扎下了营盘，陆文衡于是挥挥手道：“好了，既然这于孝天已经来了，那么就请他过来见一下吧！”

这种事情陆文衡不愿自降身份，亲自前去迎接于孝天，毕竟他是一个知府，也算是大明的一方大员，亲自去迎接一个海贼头子，传出去多少让人会感到他太抬举于孝天了。

钱孝成于是点了点头，带了两个陆文衡的随员在一队官兵的护卫之下，朝着海狼临时营地这边走来。

看到官方那边已经来人，于是于孝天也没有过分托大，主动在亲卫的护卫之下，朝着他们迎了过去。

钱孝成也是第一次见到于孝天，当走近看到了于孝天的样子之后，不由得也暗叹了一口气，于孝天的年纪也是让他感到惊讶的一个原因，放眼海上那些海盗头子，特别是一些实力强劲的大佬们，哪一个不是三四十岁，但是于孝天明显最多不到三十岁的年纪，却没想到居然能在海上打下如此一片天地。

虽然还未说话，但是于孝天朝那里一站，便自然而然的让人产生出一种威压感，让人无法对其产生出一点轻视的想法，钱孝成不得不暗自叫了声好。

（这不科学呀！我昨天半夜设定了自动更新，今天怎么就没更新呢？看来纵横系统又出问题了！这可太坑爹了！我晕！）

第二百六十六章毫不退让

另一方于孝天和带来的一众手下们，对此也表现的是不卑不亢，没有流露出一丝阿谀奉承或者攀附的意思，一切好像都是应该的一般，丝毫没有把这些当官的放在眼里。

而陆文衡也没有急于和于孝天商谈招抚之事，倒是和于孝天坐下之后，天南地北的闲聊了起来，时不时的问及一些有关海上的一些事情，而于孝天也丝毫不着急，既然陆文衡好奇，他便就将一些海上的趣闻当做谈资给陆文衡说了一些。

当然陆文衡也不是没有目的，闲聊期间，提及了一些有关海狼和干腊丝人以及红毛人那两场大战，以期从于孝天这里获得一些第一手的消息。

于孝天也没有刻意隐瞒什么，轻描淡写的将那两场大战给陆文衡等人说了一遍，仿佛这种事情根本就不是什么大事一般。

听罢了于孝天对这两场大战的简单介绍之后，不管是陆文衡还是他带来的那些手下们一个个都心中倒吸了一口凉气，一个个感到一阵阵的揪心。

虽然事前民间早就对这两次大战有了很多传言，但是这些传言总是不能详尽，而且免不了会有一些夸大其词的东西，但是近日从于孝天口中说出来的这两场大战的情况，却无疑应该是真实的，因为于孝天没有必要对此做什么掩饰。

而且于孝天也没有刻意的隐瞒海狼的损失情况，这就更增加了他的话的可信程度，听罢了他的话之后，再也无人对这两场大战表示什么怀疑了。

所有人心中都有一种拔凉拔凉的感觉，以前他们还心怀着一丝侥幸，觉得海狼的战力可能没有传言中的那么强，可是今天他们却真实的得知，海狼的海上战力还就真是这么厉害，现如今别说是福建水师惹不起他们，就算是把两广那边的水师，包括浙江的水师都一起拉过来，估摸着也不够海狼的水师收拾的。

另外刚才他们也都亲眼见识到了海狼步军的表现，这就更加让陆文衡等人感到忌惮不已，不自觉之间，态度也就更加放低了一些。

当晚陆文衡也没有急着和于孝天等人进行谈判，而是在营中设宴款待了于孝天一行人一番，而于孝天也没有表示拒绝，席间和陆文衡等人推杯换盏，不过却表现的很有些粗鲁，让人感觉着他确实是一个粗人，而且是很粗很粗的那种人。

对此陆文衡很有点怀疑，一边是对于孝天有点不屑，另一边却还心存着一种狐疑，因为陆文衡对于孝天关注已经不是一天两天时间了，这几年来，从于孝天崛起于福州沿海一带开始，他便关注着于孝天的发展。

而从他收集来的信息之中，他并不觉得于孝天是这样一种粗人，从于孝天这几年一步一个脚印走到现在，几乎从无败绩，每一场大战之中，都表现出了他的心思缜密，不少强过他的对手，都莫名其妙的栽在了他的手里，这样一个人可能是个粗人吗？

可是今天当双方落座开始喝酒之后，陆文衡却发现，于孝天似乎并没有像传言中说的那样，表现的十分睿智，倒是言语和行动之间，似乎表现的很是粗鄙，但是无形之中，却还是流露出了一种彪悍。

所以即便是于孝天表现的粗鄙，却也没人敢当面对其表示不满，那些前来谈判的官员们，一个个还都小心翼翼的应付着于孝天等人。

不过虽然于孝天等人在这里和陆文衡等人喝酒，可是周边的警戒却并未放松一点，每一道菜每一壶酒，在送到酒桌上之前，都会有专人用银筷子进行检查，以此来杜绝官府这边的人给于孝天他们下毒。

对此官府方面的人也没有办法，只能任凭于孝天的手下对这些菜肴还有酒水进行检验，毕竟谁都知道，双方眼下还没有谈妥，提防一手这种事情可以说是无可厚非的。

至于暗中动手拿下于孝天这件事，不是没有人想过，甚至于陆文衡也为此琢磨了一番，因为这件事实在是太具有诱惑力了，所有人都知道，于孝天就是海狼的灵魂人物，如果能将于孝天拿下的话，那么就算是剿不灭海狼，但是用不了多长时间，海狼内部也会出现争权夺利的内讧，迟早也会分崩离析。

故此这一次虽然陆文衡受命前来和于孝天谈判，但是还是忍不住想要打这个主意。

为此甚至于他还提前做了一番安排，让手下做好准备，一旦有机会的话，看他的眼色行事，最好是能将于孝天一行人一网打尽。

可是当今天他看罢了于孝天带来的这两个连的海狼步军之后，顿时便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就算他不是行伍之人，也能看得出来于孝天带来的这些海狼部众绝对是一帮虎狼之师。

而且跟在于孝天身边的这几十个扈从，也各个都是高手，他一旦想要动手拿下于孝天的话，还真就没有足够的把握能将于孝天等人当场拿下控制住，只要让于孝天得到一点时间，那么他带来的那些海狼部众便马上能杀过

来。

跟海狼的这些虎狼之兵相比，他从福州带来的那两千多抚标官兵，根本就是乌合之众，一旦动起手来，弄不好这些官兵还真不是这五百多海狼部众的对手，到时候别说是拿下于孝天了，就算是他自己，都不敢保证能不能逃离这里。

如果一旦动起手来的话，他不但拿不下于孝天，反倒被于孝天拿下的话，且不说这是天大的笑话，估计他的小命也就要丢在这里了。

恼羞成怒的于孝天可是贼身，这些年来手下杀的人没有十万起码也有几万了吧，就算他是福州知府，但是一旦惹毛了于孝天的话，杀他也跟杀鸡差不多哪儿去。

更严重的是一旦拿不下于孝天的话，事情将会发展到无法挽回的地步，接下来招抚就不要想了，用不了两天时间，于孝天的船队便会杀入闽江口，直逼福州城下，瞬间便可以让福州城变成尸山火海！那样的话他陆文衡就算是死，也算是把整个福建都带到沟里面了！

所以当于孝天来了之后，陆文衡便彻底打消了心中的这个念头，并且在酒宴开始之前，下去对带队前来的这些军将们严厉嘱咐一番，令其不得擅动，更不得和海狼部众之间发生任何冲突。

而那些军将们今天看罢了海狼部众的凶悍之后，也都一个个心里有些发毛，而且拿来近期同僚们之间的一些传言进行印证一番之后，他们自觉自觉带来的这些官兵，根本不是这些武装到牙齿的海狼部众的对手，所以漫说是陆文衡不让他们乱动了，就算是陆文衡想要他们强行拿下于孝天，估计他们也要先掂量掂量自己有没有那种本事再说。

所以双方当晚可以说是尽欢而散，任谁都没有故意去挑衅，直到双方都喝的差不多之后，这才散去了酒席。

第二日一早，双方便如约来到了事先安排好的大帐之中，开始了正式的谈判。

但是当谈判一旦开始之后，双方就再无昨日相见时候的那种融洽气氛了，随着一件件事情被提出来之后，双方顿时变得开始剑拔弩张了起来。

陆文衡直接提出，要求于孝天立即无条件的向官方投诚，接受官方的招安，并且将他们目前占据的那些沿岸的地域，特别是眼下他们控制着的围头湾一带，要立即交还给官府，所有海狼部众以及他们的船只，要就地放下武器，接受官府的整编和安置。

至于福建官方则可以保证海狼部众的安全，并且对其进行所谓的妥善安置。

听罢了陆文衡的这些要求之后，于孝天冷笑了一声，开口说道：“陆大人恐怕是此言差矣，今日于某前来，可不是想要听这些话的！”

先不说陆大人提出的这些要求合理与否，就说这围头湾吧，目前为止，据于某所知，好像应该还算是官府控制之内吧！

不管是这金门千户所还是中左所乃至是高浦所，眼下官方都委派了吏员或者官军驻防，何谈要退还之说呢？

另外陆大人也不要忘了，这次可是我海狼胜了，并非是你们福建官军打赢了，貌似是我海狼才是胜者吧，这次招安，也并非是我方提出，怎么从陆大人口中说出来这些话，我于某听着，好像是我于某求着陆大人要求招安一般呢？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不谈也罢，咱们此次见个面，只当是聊聊天，至于其它，就不必多说什么了！”

陆文衡一听，顿时被呛得要死，毕竟他代表的是朝廷和官方，刚才这么说，也是必须的，总不能上来就说，我可以给你什么什么官，你接受招安吧，以后你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好了。

所以刚才他说的话不过是一些场面上的话罢了，没想到于孝天却根本不吃他这套，直接便把他噎的够呛。

但是他怎么敢现在就撕破脸呀！这次他来的目的可是要想办法招安这家伙，一旦谈崩的话，那么接下来事情将不堪设想，海狼的炮船可是就在闽江口外面，随时可以突入到闽江之中，直抵福州城下。

一旦海狼的炮船抵达福州城下，对着福州城来上几炮的话，那么他这个福州知府可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今天我不敢大意了，先检查一下再更新！省的系统又出问题！昨天天地良心，不是我的错，大家多多包涵呀！）

第二百六十七章漫天要价坐地还钱

陆文衡虽然心中恼怒，可是也没敢当场发作，咳嗽了一声之后，强忍怒气说道：“这个……于当家切莫着急，既然本官前来这里，自然也是要听听于当家的想法的，如果于当家不同意刚才本官所提出的要求的话，不妨可以说说你们的想法！”

陆文衡能说到这样的地步，要说也算是给于孝天了不小的面子，毕竟现在是来谈判的，他还是希望谈判能够成功，自然不能因为一句话就打翻这次好不容易争取来的机会。

于是于孝天看了一眼旁边的林易阳，林易阳淡然一笑，从怀中取出一个折子，开口说道：“既然陆大人这么说了，那么学生提前已经拟好了一份我方的要求，还请大人先过目一下，接下来再谈不迟！”

听了林易阳的话之后，陆文衡点点头，让手下过去将林易阳手中的这份折子接过来，呈送到他的面前。

陆文衡打开了这份海狼方面提交的要求，从头至尾观看了一番，而他的脸色，也随着观看这份要求，变得开始铁青了起来。

因为这份海狼提交的条件，实在是太过苛刻了一些，其中其它的倒还好说，最主要的几条却根本就是在讹诈福建官方。

其一是海狼方面提出，接受招安可以，但是必须要委任于孝天为福建海防副总兵，仅仅是这一条，就要了老命了。

因为这个时候，大明还没有到彻底大乱的时候，总兵副总兵满地跑，一抓一大把，而总兵和副总兵包括参将在内，委任全部都是要通过圣裁的，也就是说这一层面的武将，算是经制之将，历来从没有过通过招安来直接任命的。

如果说地方大员，想要招安一方巨寇的话，仅多也就是能开出个千总，了不得也就是个守备的官职，就算是顶天了，可是海狼方面一张嘴就是狮子大开口，居然想要一个副将之职，这简直就是不可能的事情。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天下还不乱套了，只要各地遇上不好解决的麻烦，随便丢出个总兵副总兵的官职，岂不就等于解决了问题了吗？

可是问题在于，这么做的风险，要知道总兵副总兵包括参将在内，都是一方大将，手下动辄就可以控兵上万，这一旦控制不住的话，那么事情就麻烦大了，奢安之乱就是个例子，一方大员起兵造反，要远比普通的贼寇厉害

得多。

因为他们一旦接受招安之后，将会转身变成官兵，朝廷要负担起他们的粮饷还有装备，他们可以利用这些资财，迅速的壮大，很有尾大不掉的危险。

所以别说他们不敢答应这一条，就算是他们答应，这件事也必须要上奏朝廷，通过廷议圣裁，才能决定的事情，对于福建官方来说，熊文灿根本没有这个权力来满足于孝天提出的这个条件。

另外于孝天在这份折子上提出来，如果他接受招安的话，一切维持原来的样子不变，那就代表着于孝天换了个身份，但是拿走的东西，都不会再还给福建官方了。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陆文衡暗想，这次即便是招安成功，那么对他们福建官方来说，还有什么实际意义吗？丢的已经丢了，人家不还，他们福建官方也没有什么办法，如此下去，这次招安岂不成了一个笑话了吗？

除此之外，于孝天一方还提出，招安他的兵马和船队可以，但是要给他定编两万兵马的额度，整编之后官方要负责给他这些兵马提供足额的粮饷。

这件事就更加不可能接受了，因为海狼的部众接受招安之后，肯定会按照镇军进行改编，绝不会把这么多兵马放在一个地方，肯定要想办法将其打散安置，要不然的话两万精兵集中在一起，肯定是个不安定的因素，稍有不慎就可能成为悬在福建官方头上的一把刀，以后铁定会尾大不掉，无人可以控制。

要知道整个福建现在纸面上的兵员数额也不过只有十万人左右，这其中还包含有大量的吃空饷的名额，刨去这些之后，实际上兵员数量不足六万，经过这半年来和海狼的冲突之后，现如今整个福建剩下的总兵力也不过只有三四万人。

如果招安海狼之后，整体接收海狼的条件，给其额兵两万的话，这福建就真成了海狼的天下了。

想想偌大的东江镇，毛文龙所部，当年在接受进行额兵的时候，最终也仅仅是给毛文龙定员了两万兵马，可是于孝天这次招安，一下就要两万额兵数量，这件事根本也是不可能的事情。

当然于孝天方面还提出的有其它的条件，比如将海坛岛和南日岛今后划给他，作为他驻防的地点，而海坛岛乃是福建第一大岛，谁敢说就这么将海坛岛交给于孝天呢？

这几条综合下来，陆文衡只觉得一个头两个大，从来没有想过于孝天的胃口居然会这么大，对这次招安之事，会提出如此苛刻的条件，所以不等他看完，这脸色已经变成了铁青色了，如果不是他不敢这个时候发作的话，估计陆文衡早就把桌子踹翻，命令手下把于孝天拿下拖出去砍了。

因为林易阳并未直接将这些条件公开说出来，而是通过这张纸，将信息传达给了陆文衡，其它的那些官吏们并不知道海狼提出的具体条件是什么，但是从陆文衡的脸色上他们也感觉到了一些不妙。

因为陆文衡自从接过了这份海狼提出的条件之后，脸色便越来越难看，甚至于手都有点哆嗦了起来。

钱孝成虽然表面上没有什么直接的官职，这次谈判看似应该是以陆文衡为主，可是毕竟他是熊文灿的幕僚，这一次又是他提议进行招安的，故此在这次谈判之中，钱孝成有着一一种超然的特殊地位。

刚才当陆文衡提出招安条件的时候，他马上便察觉到于孝天脸上流露出了一丝不屑的表情，以他目前对于孝天的了解，心知陆文衡这么说，于孝天肯定不会给陆文衡什么好脸色看的，果不其然，马上于孝天便丢出了他的条件。

只是于孝天那边并没有直接开口说出来，只是将他们所开列的条件，写在了一张纸上，呈递给了陆文衡，故此钱孝成虽然很急于了解于孝天到底开出了什么条件，可是奈何现在那张纸还在陆文衡手中，他干着急却没有办法看到上面都写了什么东西。

于是踌躇了一阵之后，钱孝成在一旁对陆文衡小声说道：“陆大人！但不知于当家那边都提了一些什么条件？”

陆文衡这会儿正被气的脸色发青，这气本来就没地方可出，这会儿突然有人在旁边出言相问，于是正待抓个出气筒先发发火，可是扭头看到出言相问的是钱孝成，于是便只能强忍住了怒气，因为钱孝成不是他的属下，可以说是代表着熊文灿来这里的，他怎么也没胆对他发火。

于是想了一下之后，他便气哼哼的将这**易阳交给他的纸递给了钱孝成，满脸不虞的说道：“钱赞画，你自己看看吧！哼！”

钱孝成不知道上面写了些什么，能把平时颇有气度的陆文衡气成这样，于是赶紧双手接过去展开一目十行的看了一遍。

等他看完之后，下巴也几乎掉在了地上，差点当场就惊呼了出来，好不容易才强忍着没有惊呼出声，但是这脸色也变得像是被人踹了一脚一般的难看了。

“这……这……这也太……”钱孝成看罢了于孝天提出的条件之后，这脸也黑的如同锅底一般，连说话都不由得有点结巴了起来。

于是在陆文衡的默许之下，这份海狼方面提出的条件迅速的在官方众官之间传阅了一遍，当看罢了这份条件之后，其中有两个人顿时实在是忍不住，厉声喝骂道：“这……这简直就是无耻之极！痴心妄想！”

随着有人出言之后，其他人也都忍不住开始连连跟着怒斥了起来，一众官方人员这会儿各个都气的的不轻，顿时令帐中的气氛变得紧张了起来。

反倒是于孝天这边的人却一个个都露出了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丝毫不以为忤，冷眼看着这帮官老爷们在那里发脾气。

而陆文衡和钱孝成却强自压着胸中的怒火，并未参与这场针对海狼众人的指责，在一旁看着于孝天等人的表情。

等众人发泄了一番之后，陆文衡才咳嗽了两声，止住了手下众官乱蓬蓬的怒斥声，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摇头晃脑的露出了一副无赖的表情，对陆文衡说道：“陆大人也看罢了我方的要求，那么不知陆大人有何感想呢？”

陆文衡深吸一口气，强行压住怒火，尽量用平静的声音说道：“本官以为，于当家你们开出的条件太过苛刻了一些，恐怕我们无法满足于当家你们的要求！而且本官以为，你们如此做法，显然并无要接受招安的诚意！如此恐怕我们很难接着谈下去！”

“错！陆大人太错特错了！于某可是相当有诚意的，如果于某没有诚意的话，又岂会如此煞费苦心的提出这些条件呢？而且如果于某没有诚意的话，又岂会冒如此大的风险，前来这里来跟陆大人谈判呢？所以陆大人说在下没有诚意，显然是太过武断了一些！”

另外，既然陆大人能漫天要价，那么为何就不许在下坐地还钱呢？

如果是陆大人认为，咱们双方谈不拢的话，那么我也不强求什么，毕竟陆大人仅仅是福州知府，有些事情也并不方便做主，这种事我可以等，那么咱们不妨以后再谈也不迟！”于孝天依旧保持着一脸的无赖相，一边用一个小锉子修着指甲，一边对陆文衡说道。

第二百六十八章滚刀肉

于孝天现在架子端的很拽，心道老子现在可是胜利者，你们这帮该死的家伙，说好了是让熊文灿来亲自和老子谈，现在却倒好，派了个福州知府来糊弄老子，那么今天就让你见识见识，什么叫做滚刀肉好了，打你们不是老子的对手，却还想一毛不拔就让老子以后帮你们干活，天底下哪儿有这么便宜的事情？于孝天一边说，一边心中暗自琢磨着。

其实昨天他过来见到的是陆文衡之后，便已经打定主意，不能跟陆文衡达成任何协议，因为如果他和陆文衡达成协议的话，那么以后在福建的地位，肯定会被不少人压制，而他想要在福建今后站稳脚跟，那么就必须要获得熊文灿的支持才行，这里面牵扯到今后很多利益。

故此昨晚的时候，他便和林易阳商量好，用这种近似无赖的办法，把这一次谈判的路子堵死。

这些条件，其实就是昨天晚上他们商议之后，临时确定下来的，今天刚好陆文衡又摆谱，试图用朝廷官方的名头来压他，所以他才会如此抛出这么一份条件，来逼迫陆文衡。

陆文衡心中微微惊了一下，想想这件事不能就这么算了，因为眼下他很清楚他们福建官方的尴尬处境，现如今打也打不过，求援也不敢求援，招安可以说是目前对福建官方来说最为有利的一个办法了，如果这次无法将于孝天招安的话，那么接下来福建的局势才能说是彻彻底底的糜烂到底了。

所以陆文衡虽然心中愤怒万分，但是却也不敢就此说不再继续谈下去，只能强压住怒火，对钱孝成使了一个眼色。

钱孝成是何等人物，更何况这次招安对他来说也至关重要，如果谈不成的话，对他来说差不多就算是仕途尽丧，所以他比任何人都要感到紧张，别说是陆文衡使眼色给他，让他出言缓和局面，就算是陆文衡不给他使眼色，他也要跳出来拦住。

所以钱孝成赶紧陪着笑脸，连连打着哈哈，出面劝阻于孝天不要这么急着下定论，既然双方意见不合，现在可以谈，直到达到双方可以接受的程度为止。

既然钱孝成这么说了，于孝天便点头答应了下来，至于陆文衡也只能咬着牙认了，接下来双方便开始逐条逐条的进行谈判，一条谈不拢，就暂且放下，接着说下一条，双方的人员可以说是你来我往，不断的试图跟对方进行讨价还价。

整个谈判整整持续了五天时间，陆文衡可以说是天天都气的火冒三丈，于孝天这帮人简直就是集体滚刀肉，软硬不吃，在几个关键的条件上咬死不放，使得谈判始终得不到一点进展。

而陆文衡在这几个关键条款上面，也是根本不敢松口的，这种事情一旦 he 要是松口的话，那可是全家都要掉脑袋的事情，所以双方谈到这样的地步，实在是无法再朝前推动了。

眼看着谈判彻底陷入僵持阶段，继续谈下去也没有任何结果，钱孝成也渐渐的看出了于孝天的心意，不由得为这次未能请动熊文灿出面感到很后悔。

钱孝成也是八面玲珑的家伙，如果前两天没有看出来于孝天的想法的话，那么这几天下来之后，他也私下里和于孝天接触了几回，如果还是看不出于孝天在想什么的话，那么他也就不是钱孝成了，这样的人根本没有资格在巡抚衙门里面当什么幕僚，还是早点回家种地的倒好一些。

既然于孝天故意要让谈判陷入僵局，双方继续谈下去也没有什么意义了，钱孝成私下里派了熊文灿的亲信将这次的谈判情况送回到福州府之中，告知熊文灿，另一边和陆文衡商议，这样谈下去也没有多大作用了，与其在这里僵持下去，倒还不如暂时双方休息一下，回去请示一下抚台大人，接下来该怎么办。

陆文衡这几天气的肝火上升，手脚冰凉，早就不想再在这儿受气了，听了钱孝成的建议之后，他也猜得出大概这也是熊文灿的意思，既然谈不妥，也没必要让他继续留在这儿出丑了，接下来就看熊文灿该怎么处置这个事情了。

陆文衡能当上知府，也已经在官场里面摸爬滚打了几十年了，岂能一点眼色都没有？通过这几天的谈判，他也隐约看出来，于孝天这帮人之所以死死咬住关键的几条死活不肯松口，其实就是在故意为难他，应该是很大程度上是在逼迫让熊文灿出面来和他们谈，而不是由他这个福州知府来和于孝天谈。

所以陆文衡也立即从善如流，当即表示可以这么办，于是便和于孝天商议，将谈判的事情押后一些时日，他要将这次谈判的情况上奏，请示之后方能给于孝天答复。

于孝天哈哈一笑，当即点头表示没有问题，他可以暂时先去海坛岛等候消息，一旦有消息的话，便可以接着谈。

但是陆文衡却并不放心，因为海狼现在大批的船只人马都已经分部在了福建沿岸，只要招安之事一天没有谈妥，那么海狼就一天不会消停，在这期

间，他生怕海狼又搞出什么大动静来，于是请于孝天在接下来等待的日子里，能暂时约束手下，莫要为祸福建沿海。

但是于孝天却依旧是摆出一副无赖的样子，对此并不进行表态，只是说会尽量约束手下，因为他手下也要吃饭，如果让他们都歇着，他们海狼吃什么呀！

陆文衡看着一脸无赖相的于孝天，恨不得能朝着他的脸上猛捶几百拳方才解恨，只能恨恨的就此送走了于孝天，看着于孝天带着人施施然离开了潭头镇。

看着海狼一行人渐走渐远的背影，有人上前对陆文衡说道：“大人，此獠着实嚣张到了极点，真真是该杀之极！既然今日此獠来了，那么倒不如在这里将其一举斩杀，彻底以绝后患！”

此獠充其量身边也就带了区区五六百人不到，咱们这里却有三千精兵，如果动手的话，当有相当把握，倒不如趁此机会将其斩杀在此！”

陆文衡听罢之后不由得多少有点心动的感觉，但是稍加考虑之后，便立即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虽然听起来这个建议很美，可是一旦动手的话，那么事态估计很难控制。

海狼部众的凶悍他可是已经亲眼见识过了，虽然这次于孝天带来的海狼部众并不算多，但是这帮人的气势之强，绝对完全可以压制住身边带来的这三千抚标官兵，而且他也让人仔仔细细的观察了一番这些海狼部众的装备情况。

这些海狼部众大部分都装备了火绳枪，这种火绳枪不同于官军之中较为常见的那些鸟铳，虽然未能获得一支仔细观瞧，但是大致观察之后，可以判断出海狼的这些火绳枪打造精良，而且奇怪的是他们的火绳枪并不需要使用火绳。

更让他感到惊异的是海狼的这些火绳枪威力很大，射程远精度高，以前只是听闻，但是这一次却让他的手下亲眼见识了一次。

就在前两天，官兵之中到底还是有人按耐不住心中对海狼的愤恨，虽然军将多有弹压，但是却还是有人想要去找找海狼部众的麻烦，于是就在前两天的傍晚时分，几个不当差的官兵，喝的醉醺醺的，逛游到了海狼的营地外面，先是出言挑衅，海狼部众并未打理他们。

于是这帮喝多了的官兵便以为海狼部众外强中干，不敢得罪他们，开始变本加厉了起来，先是解开裤子对着海狼的营地撒尿，然后又污言秽语的对海狼部众进行谩骂，不断的对海狼部众进行挑衅。

最终海狼部众有人喝骂他们，告知他们如果再往前进入他们的警戒线的话，那么便对他们不客气，结果这几个官兵好死不死的偏不信这个邪，非要试试海狼的人能拿他们如何，于是一个个醉醺醺的朝着海狼的营地凑。

可是他们却忘了，他们身上都携带着刀剑，就这么嘻嘻哈哈的走入到了海狼营地的警戒线之内。

虽然这帮家伙在故意挑事，可是官军的军将们却一直都在暗中远远的观察着他们这帮家伙，当看到这帮家伙嚣张的逼近海狼的营地的时候，看到海狼并未有什么动作，也没有几个人出面拦阻。

这帮抚标的军将便开始冷嘲热讽的笑骂了起来，认为海狼部众也不过是一群外强中干的家伙，表面看起来挺酷，实际上确实一帮软蛋，被这么区区十几个官兵逼上门，都不敢怎么样，于是便认为海狼部众其实也不见得如同表面上看上去那么厉害，不由得都有点产生出几分轻视之心。

但是他们万万都没有想到的是，就在这十几个官兵大大咧咧，满嘴喷粪，一边污言秽语的叫骂着，一边靠近海狼的营地的时候，突然之间海狼营地之中传出一阵急促的竹哨声。

接着便有人高呼：“有刺客！火枪手准备！”

就在这阵哨声和口令声还没有落下的时候，几十个海狼部众便忽然间冲到了营地边缘，排列成了整齐的一排。

那帮喝多了的官兵一下子吓得有点蒙，顿时都赶紧停下了脚步，惊慌失措的四周打量着，并且试图后退。

可是这个时候海狼部众之中有人高喝一声道：“还愣着作甚？既然刺客已经来了，岂能再让他们离开？把他们给老子杀了！”

只听有人接着便厉吼一声道：“全体都有，放……”

（今天特别鸣谢大新谢文东、哈密哈尼、南南之语三位兄弟的打赏！好几天都没见打赏了！呵呵，感觉不错！心情一下就好了很多，这几天着实把我给热坏了！）

第二百六十九章不完满的复命

不等官兵这边的军将做出反应，便看到海狼的营地边缘处突然间闪烁出了一溜的火光，紧接着便听到了一片爆豆般的火铳的声音，在火枪手的前面，顿时腾起了一溜的硝烟。

等他们都意识到事情闹大的时候，再去看那十几个喝多到海狼营地挑衅的官兵，这时候十几个家伙集体像是割稻子一般的，全部都扑倒在了海狼营地外面。

这一下把官军这边的人吓得不轻，同时也气的七荤八素，赶紧带着手下呼呼隆隆的奔向了海狼的营地，而海狼这边也毫不示弱，呼啦啦冲出了营地列阵，阻住了这些围过来的官兵。

双方当场差一点就打了起来，幸好还是陆文衡及时得到消息，赶来制止了官兵，陆文衡当时亲眼看到了现场，十几个去挑事的官兵，各个身上都中了两三颗铳弹，为首的那个更是当场便被打爆了脑袋，脑浆流了一地。

另外陆文衡看到那些海狼部众，一个个眼神冰冷，如同看死人一般的看着那些围上来的官兵，大有一言不合，便接着继续杀人的架势。

事后还是陆文衡好生弹压，才把官兵给赶了回去，倒是于孝天却还不干，借着此事大闹一场，威胁马上带人离开这里，停止和官府的谈判。

陆文衡为此还不得不服软，给于孝天道歉了一番才把这件事压下去。

但是他也算是彻底见识了海狼部众的凶辣，这帮人杀人一点都不含糊，而且在海狼的头领的率领下，如臂使指一般进退有度，跟官兵一比，简直是天壤之别。

不过这件事也让这些抚标的军将们都记住了仇，恨不得将这些海狼部众撕成碎片，方才解恨，可是当时的情况确实是官兵这边的不对，他们先是主动到海狼营地挑衅，海狼部众已经对他们进行了警告，可是他们却还是带着刀枪试图逼近海狼的营地。

虽然大家伙都清楚，这帮家伙并非是要去行刺于孝天，只不过是喝多了找点麻烦罢了，可是却被海狼抓住了把柄，只能让他们白死了。

今天当于孝天带着手下离开的时候，这帮军将们终于有点忍不住，提出要将于孝天留下，趁机报仇雪恨。

可是陆文衡却根本不敢承担这样做的后果，如果他带来的这些抚标官

兵，果真能把于孝天留下来的话，那么事情倒还好办一些，只要杀了于孝天，海狼迟早便会分崩离析。

但是问题却在于，他根本不敢相信这些抚标的官兵，能当真把于孝天斩杀于当前，虽然官兵数量远多于海狼部众，但是他还是不敢相信这些平时在福州养尊处优的官兵能打得过这些精锐的海狼部众。

只要双方动起手来，那么就是不死不休的局面，一旦要是杀不了于孝天的话，那么这事儿恐怕就彻底闹大了。

于孝天是什么人？他可是手下现如今拥兵过万，而且拥有超强的海上作战能力，放眼这时候的大海上，几乎无人是他的对手，一旦要是让他跑了的话，那么以后福建就彻底倒大霉了。

于孝天铁定能把整个福建沿海一带给翻过来，到时候他这个主持谈判的人，可就成了最大的替罪羊，所以现如今就算是给陆文衡一百个胆子，他也不敢冒这样的风险。

于是陆文衡只能打消了这个诱人的念头，喝退了来给他出主意的军将，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于孝天离开了潭头镇，返回到了闽江口的船队之中。

熊文灿其实一直都在关注着潭头镇方面的消息，每天都有人来回将那边谈判的进展情况传回到福州城巡抚衙门之中。

当他刚刚拿到于孝天方面提出的那些接受招安的条件的时候，其实当时也差点气晕过去，这样的条件漫说是陆文衡不敢答应了，就算是给他几个胆子，他也不敢答应。

因为其中那几条，简直就是要把他的脖子朝刀口下面送，这样的条件别说是他，就算是当今圣上，也绝不会答应。

所以当他看罢了这些条件之后，当时便想干脆不谈了，还是请奏朝廷，发动几省会剿拉倒，也省的受这个气了。

但是就在他怒火冲天，大发雷霆的时候，手下的幕僚却劝住了他。

这几个幕僚，看过了于孝天提出的这些条件之后，其中一人笑道：“抚台大人息怒，表面上来看，这些条件似乎是非常苛刻，但是学生以为，恐怕这也并非是由于贼当真想要的！”

熊文灿怒气冲冲的喝问道：“哦？此话何讲？既然他不想要，又何必要提出如此苛刻的条件，把事情闹僵呢？”

那个幕僚开口说道：“如果学生猜得不错的話，这个于孝天，应该是借着这些条件，来表示他的不满！”

“他又有何不满？”熊文灿不解的问道。

“东翁息怒，这一次孝成兄促成此次招安和议，原本谈妥大人将会亲自前去接见那于孝天的，但是事后却因为大人事务繁忙，无法脱身，不得不委托了陆大人替代大人前去与那于贼相谈，这恐怕就是于贼所不满之处！

所以于贼便才提出了如此苛刻的条件，想要见上抚台大人一面，毕竟能由抚台大人亲自招安，和由陆大人招安，这种事是有所不同的，估计这个于贼，就正是看到了这其中的好处，这才会用这种近似无赖的办法，来拖着这次和陆大人的和谈！

但是要是抚台大人亲临的话，估计这个于贼便不会再提出如此苛刻条件了！

如果学生猜得不错的話，这次陆大人那边，恐怕是不会谈成什么事情的，这个于贼一定会紧咬着这几个根本谈不妥的条件不松的！”

熊文灿听罢之后，这才开始渐渐的冷静了下来，手里面把玩着一个和田玉貔貅把件，缓缓的坐回到了椅子上，冷声哼了一声道：“这个混账东西！居然想要本官赏脸给他！”

“那么你们看，这个姓于的可有接受招安之心吗？”熊文灿冷静下来之后，接着对陪在他面前的这三个幕僚问道。

那个刚才说话的幕僚立即点头道：“请东翁放心，这个姓于的肯定想要接受招安，否则的话他也不会轻易甘愿冒险，前来陆上和官府相谈，另外也不必如此煞有介事的提出这么多条件。

其实这个于孝天应该是个聪明人，虽然眼下他的实力，在这福建沿海，乃至是我们大明沿海，确实无出其右者，但是不管他怎么厉害，却终究还是离不开我们大明，离不开这陆上！

虽然现在我们福建官方确实拿他没有办法，但是这陆上到底还是朝廷的天下，我们就算是无法将其剿灭，可是却还是可以控制住陆上的通道，如果真的把事情做绝的话，大不了一拍两散，就算是几省会剿也不能将其剿灭，但是官府毕竟是官府，完全可以将陆上出海的通道堵死。

而这海狼如果离开了陆上这些货物的话，那便是无根之萍，用不了多久，迟早还是会分崩离析消亡下去的！

所以只要这个于孝天不傻，便能想得明白接受招安对他的好处，背靠大树好乘凉这句话可不是白说的！

如果他接受了招安的话，那么今后他便是官方的人，以后这身上便有了官面上的身份，在做这通海的生意，自然就更加顺风顺水。

而这也正是大人可以利用的，现如今大人初来福建，朝廷对大人寄予厚望，希望大人能力挽狂澜，但是大人在这边，却并无自己的根底。

这次如果大人能成功将其招安的话，无疑这于孝天今后便只能以大人马头是瞻，如此一来，大人也就有了一支可用之兵，而不用再受那些福建当地武夫所限。

这福建虽然眼下看上去主要是海上于贼作乱，其实实际上并非单单只有这么一个麻烦，要知道福建多山，贼寇众多，福建各地盘踞的巨寇山贼数量极多，成气候的起码有十几股。

而这些人经过学生这段时间的了解，跟各地官府甚至是官军的军将之间，都有所勾结，大人以后想要平靖福建本地，肯定少不了要手头掌握一支雄兵才行。

依靠当地原来的那些兵将，肯定是不成的，而正好这个于孝天，乃是一个大将之才，仅凭着在海上为盗，居然练就了一支可以纵横海陆的精兵。

如果大人能将此獠招安为己用的话，那么一切问题都迎刃而解，今后只要令其负弩前驱，何愁不能平定福建各地之乱呢？

更何况只要此獠接受招抚，那么这福建海上便基本上可以说彻底平靖，还有何人胆敢于大人为敌，为祸福建沿海？

只要此人能用好，那么对大人来说，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现如今大人虽然已经官拜巡抚之职，算是一方大员了，可是只要大人能平靖福建，又何愁不能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呢？”

听罢了这个幕僚的这番话之后，熊文灿心中笼罩的那层阴霾，有一种拨云见日的感觉，顿时觉得心情好了许多。

仔细考虑一下，作为在官场中摸爬滚打了这么多年的他来说，又岂能想不通这些事情呢？

第二百七十章亲自上阵

作为一个从其它地方调任过来的巡抚，其实各地的巡抚都有自己的难言之隐，看上去他们威风的很，在一方天地之中，首屈一指，但是实际上并没有外人想的那样风光，各地都会有各地的巨阀还有早已形成的集团，这些人能量非常强，虽然表面上他们不敢跟巡抚正面为敌。

但是实际上这些人完全可以对他这样的巡抚阳奉阴违，只要他熊文灿想要做一些事情，稍微牵扯到他们一点利益，这些人便会暗中给他使绊子，甚至于干脆就不尊号令，他熊文灿也对这些人无可奈何。

他初来福建，手头还没有建立起自己的班底，如果想要做一些事情的话，那么肯定少不了要依靠当地的那些军将，可是大明的官军现在是什么样子，其实他也很清楚，这些军将一个个骄纵无比，本事不大，但是贪墨军饷克扣军粮的手段却各个都是好手，打仗的事情对他们来说，反倒成了副业。

这些军将大多都是世袭，凭着祖上的荫蔽，早已在地方形成了各自的势力，虽然现在依旧是文重武轻，表面上看这些武将都要听他的，可是实际这帮家伙却多是一些酒囊饭袋，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家伙。

从这两次朱钦相和朱一冯厉兵秣马对付海狼的这件事上来看，这些福建当地的军将基本上各个不堪大用，要不然的话，也不至于把事情闹到如此地步。

所以如果他熊文灿想要在福建这一任上有所建树的话，那么就少不了要有自己掌控的一个班底，说白了就是能给他当枪使的武力。

而目前来看，一旦能招安于孝天的话，无疑于孝天便会是最合适的人选，此人虽然江湖上名望很高，实力很强，但是毕竟属于草根阶层，原来也是贼身，一旦进入官僚系统之中，根本无所依仗，只能依靠他熊文灿方能立足。

所以这次对于招安于孝天来说，只要成功，那么对他今后的仕途便确实实有百利而无一害，既然现在于孝天确实有心接受招安，那么他何不能就退让一步？将于孝天变成他的手下呢？

想到这里，熊文灿深吸一口气，点点头道：“既然如此，那么派人给钱孝成送话过去，如果这次陆文衡无法和于孝天谈拢的话，那么不妨先稳住他，本官倒是也想见见这个于孝天，到底是何等人物！……”

在潭头镇第一次和谈并未取得进展之后，于孝天便乘船暂时到了海坛岛，现如今海坛岛整个都已经被海狼所控制，原来岛上的十几座墩台烽燧，

现如今全部被海狼接管，而且海狼在海坛岛西岸，还开始构建起一座临时的码头，供海狼的战船和商船驻泊停靠，或者是避风补给之用。

在海狼彻底控制海坛岛之后，原本混乱不堪的海坛岛上的局势开始得以控制，原来这里作为一个孤悬于海上的大岛，历来都是倭寇和海盗以及通海商贾们的聚集之地，海盗们和商人们在这里进行交易的场所。

近些年来随着海狼逐步强大起来之后，海坛岛一带的海盗数量日益减少，但是小股海盗还是时常出没于海坛岛附近，并且时常会偷偷的上岛，补给或者偷袭岛上的渔村。

海狼虽然一再加强对这些小股海盗的清剿力度，但是这些海盗其实就是一些渔民，没事的时候捕鱼，遇上机会便会化身为海盗捞上一笔，所以一直以来，海坛岛上人口数量都很少，偌大的海坛岛上，总人口不足三千人，另外还有几百名驻守岛上的官军。

这些官军平时也从来不思缉盗之事，甚至于本身就时常身着便装干海盗的买卖，所以海坛岛上生活的渔民积年累月都生活在这种恐惧之中。

现如今海坛岛被海狼正式控制，这种混乱的局面才算是开始得以彻底的扭转，登岛的海狼部众，将岛上有限的渔村进行了一番清理，将渔村的渔民彻底打乱，以户为单位，进行了重新的安置，这么一来平时忙时捕鱼闲时为盗的渔民，被打乱监控起来之后，便只能老老实实的干他们本行了。

但是有了海狼的管控之后，这些渔民的生活也就变得好了许多，他们基本上可以依靠捕鱼来满足生活所需，自然而然也就不愿意再去干刀口上舔血的买卖了。

另外海坛岛上可用于拓荒耕作的土地面积很大，另外岛上有大量的草地可以充作牧场使用，加之海坛岛四面环海，在南方算是一个相当不错的养马的牧场，唐宋时期，这里便是官府的牧场，在元朝的时候，这里也作为官府的牧场使用。

在岛上四处还可以看到原来旧时留下的牧场的痕迹，可见这里确实是一处条件相对比较不错的放牧之地。

而海狼现在最缺的就是马匹，不管是以前他们控制的南日岛，还是眼下的淡水、基隆等地，都不太适合充当牧场放牧之用，这也是于孝天趁着这个时候，将海坛岛拿下的主要原因之一，他必须要提前给自己的陆军做好一些准备，以后万一有朝一日，他要率领陆军在陆上纵横的时候，临时抱佛脚去搞战马，恐怕是来不及了。

所以在海狼部众登岛之后，迅速的便对海坛岛进行了一番细致的查验，

在岛上划出了一大片区域，正式成立了海狼集团陆军养马场。

在于孝天的命令之下，海狼集团将他们辖地之中，各处散养的各种马匹都集中了起来，开始运往海坛岛养马场，在海坛岛开始进行繁殖和饲养。

另外从天启五年开始，于孝天便已经派人北上，到辽东一带和东江军进行接触，甚至是想方设法的跟鞑子接触，一方面向东江军输出粮食等物，一方面向鞑子输出一些奢华的消费品，通过这样的手段，初步在辽东一带，建立起一个初级的商业网络，将海狼的商品输入到辽东一带。

但是作为交换，奉命北上做生意的人员，并不以金银作为交还物品，而是以马匹作为交换物，将获取的马匹分批用船南运，最终运抵南日岛进行私养。

但是目前这样做基本上都是赔本买卖，后金鞑子也不是傻子，他们虽然也喜欢海狼输入给他们的各种奢侈品，可是他们也知道战马的重要性，对于以马匹交换这些商品，他们还是具有相当警惕性的。

而东江军毛文龙所部，对于战马也看得很紧，毕竟他们在辽东要依靠战马作战或者逃命，没有战马是万万不成的，而毛文龙手头也没有现钱，对于海狼输入给他们的粮食他自然举双手双脚欢迎，可是却经常拖欠货款，给海狼打白条，就算是用马匹结账，也往往都是用老马或者伤马，这让在辽东做事的海狼人员很是不爽。

经过两年下来，海狼虽然朝辽东输出了大量的物资，可是换回来的马匹数量却相当有限，总共也不过只有四五百匹，其中大部分还都是老马或者阉马，就算是这样，因为长途运输，船上的运输饲养条件有限，加之马匹也不适应在船上的生活，在朝南方运送途中，有近一半的马匹都死于运送途中。

最终能抵达南日岛的马匹数量，总共也只有二百多匹，其中体格健康可以作为种马使用的牝马数量，更是在挑选之后，仅有区区三四十匹，其余的根本不适合做种马使用，只能先驯养一段时间，将其身体调理好，交给陆军使用了。

至于以前他们到处想办法搞到的那一百多匹马匹，其中大部分都是身材十分矮小的滇马或者是杂交品种的马匹，这些马匹有些身材连驴子都不如，当战马委实可怜了一些，当然以后不会用这些马匹来进行扩繁驯养了，只是临时集中起来进行驯养一段时间，暂时供给军中临时使用。

所以虽然海狼占领了海坛岛，并且圈起了一片巨大的牧场，可是现如今牧场中的马匹数量，却实在是少得可怜。

好在于孝天现在还并不太着急，毕竟眼下距离天下彻底大乱还有一段时

日，他还有机会做准备，现在先把框架搭起来也算是不错了，以后通过各种手段，他相信有朝一日，海狼是可以组建起一支可用的骑兵的。

趁着这段时间没有什么事情，于孝天便在海坛岛上驻留了下来，顺便视察了一番海坛岛各处的情况，并且指使海狼部众，在岛上一些地方构建起灯塔，以供以后过往船只在夜间航行使用。

当然海狼其它成员这段时间肯定是闲不下来的，既然这次未能和官方达成协议，于孝天当然不会让手下们收敛的，相反他从潭头镇回到海坛岛之后，立即便通令各处统领加大对陆上的袭扰力度。

所以在于孝天离开闽江口之后，分布在福建沿海一带各处的海狼部众，都卯足了劲，开始加大了对陆上袭扰的强度，而闽江口一带活动的海狼船只，则干脆便将闽江口彻底封锁了起来，所有船只都不许进出闽江口，搞得在福州一带做买卖的海商们是叫苦不迭，到处求爷爷告奶奶的找官府，请官府赶紧想办法解决眼下的麻烦。

一时间福建沿海各处警讯此起彼伏，告急求援的文书满天飞，纷纷飞往了福州城之中，搞得福建三司衙门上下是一片紧张，一个个是苦不堪言，一时间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应付这种局面了。

熊文灿作为福建巡抚，当然也会在第一时间得到这些消息，但是熊文灿并没有表现出太过紧张的情绪。

钱孝成回到福州之后，便将这次他们在潭头镇和于孝天和谈的情况仔仔细细的给熊文灿说了一遍，众人商议一番之后，更加确定了于孝天的真实想法。

至于陆文衡这一次潭头镇之行，可以说被于孝天搞得是灰头土脸回到了福州城，少不了也要去给熊文灿汇报一下此行的情况。

熊文灿对陆文衡好生安抚了一番，让陆文衡回去歇息，在陆文衡回到府中之后，才发现意外的又收到了海狼方面给他赠送的一份厚礼，甚至于李宜还亲自登门对陆文衡道歉了一番。

陆文衡听了李宜的解释之后，这才明白了为何于孝天会在潭头镇这么刁难于他，不由得哀叹了一声，看在这份意外的厚礼面子上，他也只能认了，谁让他自己倒霉，摊上了这等事情，不该出头的却让他出头，吃瘪也是在所难免的。

其实于孝天并不想得罪陆文衡，陆文衡整体在福州为官，官声还算是相当不错，而且他在福建为官时间很长，在福建官员之中有较高的声望，既然于孝天以后要在熊文灿这棵大树下面乘凉，但是也并不想把陆文衡这样的

人得罪到极点，所以虽然在潭头镇的时候，他处处和陆文衡作对，可是事情结束之后，这种误会还是要解开的，要不然的话说不定陆文衡什么时候便会给他下个绊子，虽然他不怕，但是能减少一些麻烦，还是减少一些麻烦比较好。

甚至于连钱孝成在回到福州之后，也暗中收到了一份不菲的厚礼，这让钱孝成更加放心了下来，对未来的招安之事，也更加充满了信心。

在众人的斡旋之下，十多天之后，于孝天再次收到了李宜发给他的消息，说熊文灿已经确定，五天之后依旧在潭头镇等候于孝天的光临。

于孝天看罢消息之后，哈哈大笑了几声，吩咐做好出发的准备……

（今天要特别鸣谢gzg1972的打赏！多谢支持！另外今天更新晚了，奉上一个大章吧！呵呵！）

第二百七十一章相谈甚欢

“罪人于孝天，参见抚台大人！在下姗姗来迟，让大人久等了，还望大人多多包涵！”于孝天当再次来到潭头镇的时候，迎面便看到一群人簇拥着一个面色白皙，留着五缕长须，身着绯色官袍，胸前锦鸡补子的官员正在微微的打量着他。

于孝天虽然从未见过熊文灿，但是搜集的情报早已被他烂记于心，眼前的这个当官的，身为二品官员，在整个福建，也唯有一人，那就是当今的福建巡抚熊文灿。

在走近熊文灿之前，于孝天便远远的开始打量起了这个未来他的大树，不得不说熊文灿这个人的卖相还是相当不错的，这么多年来在官场中打滚，使得其养成了一身特有的官员的气质，当无人比他更高的时候，朝那里一站，颇有一种不怒自威的气势。

熊文灿虽然已经五十多岁，可是平时保养的却相当不错，看上去最多也就是只有四十来岁左右，腰杆站得挺直，双手负在背后，颇有一种稳健的感觉，两眼虽然不大，但是微微睁开的时候，却让人产生出一种精光闪烁的感觉。

总而言之，熊文灿很好的表现出了一个上位者的气势，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只是简单的朝那里一站，便自然而然的成为众人关注的核心，令人无法轻视。

当然于孝天也很清楚，这是因为这里没有人比他官职更高的缘故，如果这会儿这里站着一品内阁大学士这样的大员，抑或是当今皇帝，哪怕是魏忠贤一党的几个大将在这儿，恐怕熊文灿就不敢有如此表现，铁定会谦恭的一塌糊涂。

不过这也并不影响于孝天对熊文灿整体的观感，虽然熊文灿比不上历史上大明末年像洪承畴、卢象升等人那样的辉煌，可是毕竟也在历史上曾经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这样的人肯定也是非等闲之辈。

而眼下这个熊文灿可以说是他今后一段时间的饭票，于孝天自然而然不会像对待陆文衡那样对待他了。

所以这一次于孝天过来之后，便主动放低姿态上前对熊文灿见礼，当然少不了肚子里面还是要腹诽一番的。

熊文灿在于孝天率众走近之前，同样也在观察着这个传说中的人物，他先前也对于孝天算是做足了功课，把能搜集到的于孝天的信息都搜集到了。

所以虽然于孝天还没有率人走近，他便也一眼从海狼人群之中认出了于孝天。

不过想要认出于孝天确实并不算困难，因为于孝天的个头显得太高了，这样高度的男子，在大明是很罕见的，除了一些达官贵人的子弟，数辈都营养不良，普通百姓家的子弟，是万难长得这么高的。

所以于孝天在海狼人群之中，算是鹤立鸡群，不敢说是独一份，起码能和他比肩的人还真就不多。

另外于孝天不单单身材高大，而且身体健壮匀称，蜂腰宽背，龙行虎步，让人不由得感觉着他仿佛一头猎豹一般，身体之中蕴含着无穷的力量，但凡是对其有敌意之人，都免不了会产生出一种威胁感。

而且这个于孝天的穿戴也不像其它人那样讲究，虽然他已经贵为海狼大当家，手头拥有的财富可以说是富可敌国，可是他的穿着却显得还是十分朴素，身上仅仅是穿了一套裁剪合体的灰青色麻布料子的单薄劲装，浑身上下没有佩戴任何奢侈的饰品，仅仅是在腰间，悬挂了一把鲨鱼皮鞘的单刀，另一侧挂着一个皮囊，不太清楚装了什么东西。

在一个人能走到这一步的情况下，还能保持着这样的朴素，是非常难得的事情，这样的穿戴，实在是简单到了极点，但是相反却没有让人对其产生出一种仰望的情绪，不得不暗自对其佩服。

再之就是于孝天的年纪，虽然熊文灿早已听闻于孝天年纪不算大，充其量现在也不到三十岁，也就是二十多岁的年纪，以前熊文灿有点不太相信，如此年纪之人，怎么能打出如此大一份天地，可是当今日看到于孝天之后，他才相信传言不假，于孝天确实要比他想象的还要年轻一些。

就连熊文灿自己，也忍不住在心中为眼前的于孝天叫了声好，仅仅是这么第一眼看过去，他便感觉到于孝天确实乃是一条好汉，这样的人一旦能收为己用，无疑对他今后的仕途将会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另外在观察于孝天的同时，他也第一次见识到了海狼部众的表现，忍不住心中再次惊叹了一声，要说他为官近二十年有余，各地的官军也算是见识多了，什么样的骄兵悍将他没有见过，但是能真正和眼前这些海狼部众相媲美的官军，还真就不多，而且他也能看得出，这些海狼的部众，各个都经过严苛的训练，同时也各个都应该是从血泊里面爬出来的人物，一个个无形之中，身体上都散发出一种凛冽的杀气。

难怪这次回去之后，钱孝成对海狼部众赞口不绝，今日一见，果不其然，钱孝成绝对没有夸大其词，不由得这又让熊文灿对于孝天刮目相看了几

分。

当于孝天走到近前的时候，抬手止住了跟在他身边的那些亲卫，一挥跟随行的海狼部众立即开始就地扎营，而他则带着林易阳等少数人，大踏步朝着熊文灿走来。

当于孝天躬身对熊文灿施礼之后，熊文灿这才露出了一副和善的笑容，点点头道：“果真是英雄出少年呀！百闻不如一见，今日见到于当家，方知传言不虚！”

今日你我各代表一方，于当家就不必拘于俗礼了！免礼吧！”

于孝天听罢之后，心中暗笑了起来，他从熊文灿的言语口气之中，也看出了熊文灿刻意的放低姿态，打算和他攀交的想法，既然双方都有这种想法，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这次的这件事看来就不算什么难办的事情了。

更何况他用金钱开道，基本上已经把熊文灿身边的人都给买通了，现如今就算是熊文灿不想招安于他，恐怕都架不住周边那些人对他的劝告，更何况在这些收礼的众人之中，熊文灿得到的实惠也最多，单单是送给他的那些礼品，价值已经足有数万两白银之多了，面对他这样的财神爷，估计就算是熊文灿也实在是不好意思拒绝。

接下来就只等着他狮子大开口，跟熊文灿讨价还价了。

果不其然，当晚熊文灿再次设宴款待了于孝天一行人，而于孝天这一次也大大收敛了许多，跟上一次简直可以说是判若两人，而熊文灿也可以放低了姿态，没有摆出高高在上的态度，双方居然在酒宴之上相谈甚欢，这不由得让所有人都有点大跌眼镜。

当晚甚至于酒宴结束之后，熊文灿还请于孝天单独在大帐外面散了会儿步，闲聊了一阵子，这才依依惜别一般的各自回去休息。

接下来的谈判也可以说是非常顺利，于孝天虽然依旧把上一次提出的条件都原封不动拿了出来，但是熊文灿也不以为意，一条条的跟于孝天亲自进行商谈，而于孝天也没有再咬死不放，在原来条件的基础上进行了一部分退让，最终终于将这次招安之事敲定了下来。

这一次熊文灿亲口承诺，将会奏请圣上，给于孝天一个海防参将之职，而他的参将府驻地，便放在泉州府那边的围头湾，这一条比起于孝天原来的计划，还有所超出，因为于孝天也很清楚参将在目前这个时候的分量，虽然参将没有总兵和副将来的猛，可是毕竟也算是经制之将了。

要知道在另一个时空历史上，熊文灿招抚郑芝龙的时候，也不过只是给了郑芝龙一个海防游击五虎将军的身份。

而参将明显要比那个时空之中郑芝龙的起步点要高出一大截，可是熊文灿却还是捏着鼻子答应了他这个条件，可见的熊文灿对他的招抚之心，已经到了如何强烈的地步。

另外对于海狼目前所控制的地盘，有关台湾方面的那些地方，熊文灿这一次绝口未提，倒不是熊文灿忘记了这件事，只能说是于孝天提前把工作做的比较好罢了。

其实熊文灿在此之前，也曾经考虑过有关这方面的事情，但是却被钱孝成等一众手下幕僚劝阻住了，因为这帮人已经提前从李宜那边获知了消息，此次招安其它的都好说，唯有台员岛暂时不能提。

因为台员岛本身现在并非大明版图，而且是海狼多年经营，乃是海狼的禁脔，眼下还绝不容他人染指，所以如果官方打算趁此机会，将那边也纳入谈判范围之内的话，那么于孝天宁可选择放弃这次招安，也绝不会答应将台员岛纳入大明版图，成为大明所辖的势力范围。

熊文灿得知这个事情之后，思量再三，觉得这乃是千古难逢的一个大功，放弃实在是有些可惜，因为大明自成祖朱棣之后，便基本上陷入守成阶段，近二百年之内，基本上未再有开疆拓土之事。

自万历之后，更是进入多事之秋，先是辽东失陷于后金鞑子之手，接着又有奢安之乱，上下君臣守成尚且不足，更不要想什么开疆拓土之事了。

第二百七十二章利益交换

以前熊文灿对开疆拓土的事情，根本想都没敢想过，但是现在于孝天却给他了一个难得的机会，虽然台员岛对于大明疆土来说并不算太大，而且也是孤悬海外的一座孤岛，但是毕竟台员岛也不能算小，如果趁此机会，他能将台员岛并入到大明版图之内，这无疑是在这二百年来，大明唯一开疆拓土的一个先例，这份功劳，可不是仅仅招安一股海贼可媲美的。

但是这一切的前提，却都在于孝天一人身上，如果连于孝天都招安不了的话，那么这件事自然而然也是无根之萍，根本就无从谈起，想要凭着他目前掌握的实力，就算是给他八个胆子，他也不敢想去开疆拓土的事情。

所以在众人的劝说之下，熊文灿只得按下了这个念头，这次见到于孝天的时候，对台员岛的事情绝口未提，权当根本不知道这件事一般。

反正眼下他至关重要的还是解决福建眼前所面临的麻烦，而不是去考虑更远的台员岛的事情，就算是事后有人提出这件事，他也能借口不知此事来推辞，至于要是有人说于孝天有不臣之心的话，那也是于孝天的事情，对他来说，影响倒不是很大。

所以这一次招安之中，最让于孝天担心的事情，也就这样被双方装糊涂给抹了过去。

当然对于海狼目前在福建沿海一带占据的其他地盘方面，于孝天还是很“大度”的做出了很大的让步，甚至包括原来他们的老巢南日岛，他都答应让了出来，交还给福建官方派驻官兵进行管控。

于孝天之所以答应将南日岛让出来，其实原因很简单，自从他和福建官方撕破脸之后，他占据南日岛的事情已经闹得是天下尽知，不管是朱钦相还是朱一冯，当初对他下手的目的，都是要将南日岛克复。

现如今他既然接受招安了，那么说什么都没有理由继续占着南日岛不退了，这也是当初他毫不犹豫的将南日岛大寨夷为平地的主要原因，现如今既然事已至此，吐出南日岛，已经成为不可能绕过去的事情，他也只能捏着鼻子认了。

但是这件事眼下虽然他答应将南日岛退还给福建官府，但是今后却还有运作的余地，众所周知大明目前对沿海一带的岛屿控制能力很差，更何况他今后将成为官军，只要稍加运作，到时候熊文灿点个头，派出驻守南日岛的官军，还用他的人，那么南日岛其实还等于是他的实际控制之内，大不了就是每年给福建交一点土地赋税罢了，这对他来说，根本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所以于孝天很大方的便答应了这个条件。

但是在围头湾的问题上，于孝天却寸步不让，坚决不肯退出围头湾，对此熊文灿也没有做过多纠缠，因为大家都是明白人，熊文灿也很明白于孝天为何占领围头湾一带，如果他强令于孝天撤出围头湾的话，那么估计这次招安的事情也只能就此作罢，围头湾对于孝天来说，那就是一座金山，于孝天打死都不会轻易退出围头湾的。

更何况以后于孝天接受招安之后，也必须给他找个地方安家才行，现在正好做个顺水人情，就让于孝天落脚在围头湾那边，将几个卫所交给他驻防，一切问题也就不是问题了，只要于孝天不是个笨蛋，以后每年自然都少不了会给他分润一块，这可是一块大蛋糕，与其留给别人，倒还不如留给于孝天。

除了围头湾之外，海狼目前还在沿海一带控制了不少岛屿和地盘，这一次于孝天也都大大方方的将这些地盘让了出来，表示只要谈妥之后，他便命手下撤出这些地盘。

当然海坛岛是个例外，因为海坛岛对于今后海狼将会有相当重要的作用，除了海坛岛是个天然牧场之外，另外这里还是一个相当不错的中转地，不管以后海狼是从福建陆上转移移民，还是从北方搜罗移民，都很有必要在中途设立一个中转地点。

而海坛岛的面积足够大，正好可以作为移民前往台湾岛之前最后一站的休息检疫的地点，所以海坛岛于孝天是不会同意退让出来的。

在这一点上，双方纠缠了一段时间，但是晚上的时候，熊文灿单独召见了于孝天一次，双方密谈了大概有一个时辰左右，第二天的时候，于孝天便同意了撤出海坛岛。

不过私底下熊文灿却给于孝天保证，海坛岛今后在派驻驻军的时候，将会从于孝天手下抽调，而且以后海坛岛他会以官方名义，恢复一座牧场，这座牧场也会划归到于孝天旗下管控。

这么一来，海坛岛实际上是换汤不换药，明面上是还给了福建官方，但是实际上等于还是交给了于孝天，而且是名正言顺的归在了于孝天的实际控制之下，双方可谓是皆大欢喜。

但是在关于于孝天归服朝廷，对海狼部众整编的事情上，双方却在一定程度上陷入了僵局，于孝天要求给他额兵两万，这件事熊文灿非常为难，因为整个福建总兵员也就那么多，于孝天如果一下就吃掉两万的话，那么无疑将会引起其他福建军将们的不满。

要知道这些军将们可都是靠着吃空饷来过活的，整个福建总共额饷也就

那么多，一下子让于孝天占了三分之一去，那么其他人的利益自然而然会受到很大的影响，熊文灿又是初来乍到，刚到福建尚未站稳脚跟，这么干的话，肯定会引起很大的反弹。

所以熊文灿坚决不肯答应给于孝天额兵两万这个数字，起初只答应给于孝天额兵三千，双方在这件事上差距很大，接连谈了一整天，也没有最终达成一致意见。

当晚经过双方再次暗中协商之后，最终在第二天的上午，才算是把这件事最终敲定下来，于孝天作为海防参将，原本可掌握一营的兵力，大明一营的兵力，正好是三千人，但是熊文灿“考虑到”俞咨皋此次被朝廷逮问，泉州镇标官军消耗严重，需要增补。

于孝天刚好手中既有水军，也有陆师，于是熊文灿便同意给于孝天额兵六千，最终于孝天答应了熊文灿的这个条件。

至于海狼剩余的部众，则按照正常的说法，在于孝天归服之后，将就地解散就地或者另行安置，各地官府要配合进行安置。

这一项简直就是屁话，于孝天就算是披上一身官衣，也不可能会把手下还不容易练出来的兵给就地解散掉，其中除了将会正式转为官兵的一部分之外，其余的他完全可以用商船船员的名义留下，就算是留不下这么多，淡水城、基隆堡还有打狗港等地，也完全可以安置得下他们，故此这一项也就是说而已，他肯定不会去麻烦各地官员，来帮他安置这帮弟兄们的！

虽然于孝天没有最终完全达到目的，他目前近两万手下，以后大部分人依旧要靠着他来养活，可是好歹在熊文灿大笔一挥之下，还是每年可以从福建官方拿到六千人的粮饷，也算是相当不错了，所以于孝天对此也只能如此了。

经过连续五天时间的谈判之后，最终双方终于达成了协议，当然照样不会签订什么书面的协议，这之后的事情，就要靠熊文灿去进行运作了。

在一切谈妥之后，于孝天也不再耽搁下去，非常客气的对熊文灿告辞，熊文灿居然亲自将于孝天送出了潭头镇，方才双方拜别，看着于孝天带着手下们朝着闽江口南岸行去。

望着于孝天一行人的背影，熊文灿缓缓的收起了脸上的微笑，对身边的钱孝成说道：“你觉得此子可担大用否？”

钱孝成同样也在看着正在离去的于孝天一行人，听到了熊文灿的问话之后，不由得苦笑了一声道：“此人非池中之物，想要将其完全控制，恐怕会很难！”

熊文灿冷冷的望着前方正在缓缓退去的于孝天一行人：“是呀！此子虽然表面粗鄙，但是却实质上心思缜密，此次招安几乎占尽了便宜，真不知本官这一次做的是否是对的！”

钱孝成看到熊文灿心情不佳，于是便劝道：“大人也不必过于担忧，虽然学生不否认此人乃是一个枭雄，但是只要我大明还在，此人也翻不起太大的浪花！

只要大人对其恩威并重，用好此人的话，那么此人终归还是大人的一个助力！只要他答应招安，那么接下来大人只需略施手段，难不成还收不服他吗？”

熊文灿扭过头看着钱孝成，满脸肃然的问道：“此话何讲？”

钱孝成微微欠身过去，在熊文灿耳边如此这般的低声说了一阵，熊文灿听着听着紧锁着的眉头，渐渐的舒缓开来，最终笑道：“妙计！确实是妙计！如此一来，何愁此子不跟我同心！就这么办好了！”

第二百七十三章熊文灿的小动作

转眼间两个月的时间过去，时间眨眼间便到了七月中旬，在这段时间，于孝天趁机巡视了自己控制的各地，并且传令各部，暂停了对陆上所有的骚扰和攻伐，全部撤回各自临时的泊地待命。

混乱了一年多的福建沿海一带，至此才算是彻底安静了下来，不过在于孝天未能接到圣旨之前，海狼也并未马上撤离沿岸各个地盘，只等朝廷诰封下来之后，才能正式履约。

而在于孝天和熊文灿达成协议之后，李宜立即便暗中给熊文灿送了五万两白银过去，作为熊文灿为此事打通关节的耗费之用。

熊文灿毫不客气的便收下了这些银子，马上亲笔写了奏折，并且派亲信人员立即以最快的速度将奏折送入京师，并且令京师之中留守的家人开始四处活动送礼，打通各种关节。

毕竟这件事不是小事，招安一方巨寇，居然要抛出参将之职，在大明目前还是极为少见的事情，有人要是对此故意作梗的话，那么这一次熊文灿的招安大计恐怕就会打了水漂。

所以熊文灿一点也不敢怠慢，调足了银两，在京师洒了下去，最终到底还是疏通了各种关节，将他的奏折给批复了下来。

随即朝廷方面也拟出了诰封圣旨，一同送往了福建，在熊文灿亲信手下的日夜兼程之下，将圣旨还有朝廷的批复给送回到了福建。

于孝天这个时候，却已经在围头湾的高浦所静候这个消息，圣旨送到福建之后，熊文灿立即便安排人陪同宣旨的太监送往了泉州府。

当宣旨太监抵达泉州府的时候，有人早已将消息送到了于孝天手中，于孝天这次也没有怠慢，立即便启程前往泉州府听封。

现如今于孝天接受招安的事情已经早就传开，所以于孝天虽然还没有听封，但是实质上也已经算是洗白了贼身，故此他大摇大摆的进入泉州城，自然而然不会有人阻拦，倒是泉州知府，还要像伺候大爷一般的亲自出城迎接。

放在以往，像泉州知府这样的文官，肯定是不给武将这等面子的，就算是参将是三品官，知府仅仅是从四品也不成，因为大明重文抑武的习惯，就算是品级高过文官的武将，也绝对不敢在低于他们品阶的文官面前放肆。

以前很多时候，一旦武将惹毛了文官的话，就算是文官品阶比武将低，文官也干当场下令把武将拿下按住打屁股。

所以大明的武将和宋代的武将很有点相似，这日子过的相当悲催，见到文官就自己先低一头，从来不敢在文官面前嚣张，就算是像参将这样的人物，以前在小小的知县面前，也不敢嚣张。

可是现如今于孝天却不同于其他武将，因为他可是福建出了名的煞神，现如今除了熊文灿之外，其他人的面子他还真就不给，那些文官也没有一点办法。

更何况现如今于孝天要呆在泉州地盘上，让泉州知府对此是叫苦不迭，他敢对其它武将不客气，却万万不敢对于孝天颐指气使，就算是对于孝天的手下，恐怕他也不敢轻易拿他们当下人对待。

所以这次当得知宣旨太监前来泉州给于孝天宣旨诰封，泉州知府早早的便做好了一切准备。

而这一次于孝天来泉州，不单单是他自己前来，因为这次诰封，除了他之外，也包括了他的夫人兰儿，同时被封为诰命夫人，所以这一次也是要一同前来听封的。

好一通折腾之后，于孝天终于到了泉州府衙门之中，而这个时候宣旨太监还没有抵达泉州府，往来有不少人不断的在传递消息，报知现在宣旨太监抵达什么地方。

所以一直等到了下午的时候，宣旨太监才施施然抵达了泉州府，少不了泉州府上下又是一阵鸡飞狗跳，知府带着于孝天等人，亲自前往北门将宣旨太监一行人迎入到了泉州府衙之中。

而这个宣旨太监，乃是从京师过来的，这一路上原来他还指望着沿途能慢慢的走，虽然他在京师只是一个没什么名头的太监，但是毕竟这次是外派，趁着这个机会，他还想要顺道捞点实惠。

可是熊文灿这边实在是催得紧，他们出京之后，便走水路，一路上几乎不怎么停歇，先是一直南下到扬州府，接着又乘船抵达杭州，在杭州登岸转为车辆，一路上虽然不说是风餐露宿，但是也着实累的不轻。

好不容易到了福建福州，这还没有歇一会儿，便又被催着赶往泉州府，让这个宣旨太监想要一路上打秋风的念头彻底破灭，基本上没有捞到什么实惠，还累的够呛。

别看于孝天的名头在福建那是响当当的，可是在京师，谁认识他是谁

呀！特别是这些眼高于顶的太监们，更不会把于孝天放在眼里，所以于孝天还没有见到这个宣旨太监，便已经把这家伙得罪死了。

这个宣旨太监自从在城门见到于孝天之后，就压根没有正眼瞧过他一眼，脸上阴的快要出水了一般，压根就没给于孝天一个好脸色。

于孝天起初还不知道哪儿得罪了这个阉货，好像他欠了这家伙几百两银子没还一般，一时间也搞不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

幸好旁边有人偷偷的给他耳语了一番，他这才恍然大悟，于是在宣旨太监进了泉州府衙之后，于孝天立即派人去悄悄的塞给了这个太监几张海狼钱庄所出的会票，这个太监看罢了之后，这脸色才算是立即多云转晴，变得开心多了。

所谓的会票，其实就是一种私人钱庄之中可随时兑换成银两的银票，算是一种不记名的支票，随时可以在跟发行此票据的商家那里兑换成等价的银两。

而于孝天本着不得罪人的态度，出手相当豪阔，一下就给这个宣旨太监塞了两千两的银子，这已经大大超出了这个太监原来所期望的数额了。

像他们这样的宣旨太监，在京师之中可以说海了去了，虽然能捞到出去宣旨的差事也算是一件肥差，可是即便是这样的差事，也是需要上下打点的，有时候万一碰上不识相的家伙，可能就白跑一趟甚至出现自己倒贴钱的事情，就算是正常情况下，接旨听封的人比较大方，能拿出个几百两银子孝敬，已经算是不错了。

但是于孝天一下子就拿出了两千两银子，另外还送给他了一套相当精美的玻璃茶具，这玩意儿现在市面上也着实价值不菲，拿到京城里去卖的话，起码也能值几百两银子没有一点问题，这一下就让这个太监乐翻了，这已经大大超出了他原来的预计，终于感觉这一趟辛苦算是值了，这脸色当然不能再沉着了。

于是他也不再耽搁时间，稍微整理了一下衣服之后，便赶紧取出了圣旨托在手中，走出了后厅，对候在外面的于孝天叫道：“于孝天听封……”

这个时候泉州知府早已代于孝天准备好了各种香案等用品，当宣旨太监走出来之后，赶紧便招呼于孝天上前听封。

好在于孝天在来之前，早有人将各种礼仪给他整个介绍了一遍，并且实现演练了一下，要不然的话这样的排场，弄不好于孝天就会当场出丑。

在宣旨太监尖利的声音高声宣读之下：“奉天承运皇帝诏曰……”洋洋洒

洒的读了好长一段。

于孝天听得是昏头涨脑，这才稀里糊涂的听了个大概，其实这种圣旨就是诰封，算是朝廷正式对他的任命书，另外顺便也将兰儿封为了三品诰命夫人。

于是于孝天在听封之后，磕头谢过圣上，太监这才满脸堆笑的将圣旨交到了他的手中，除了圣旨之外，太监还从京城之中，给于孝天带来了一整套的三品武将的官服还有诰命夫人的服装。

但是让于孝天感到不爽的是除了对他的诰封之外，这一次京师居然还带来了对他手下众人的任命。

按照熊文灿的奏请，这一次朝廷不但封了于孝天，另外还对他手下众将也给予了各种任命，这就有点出乎于孝天当初的预料了。

当初他在和熊文灿谈判的时候，并未提及过给手下众将的任命问题，这件事他原本是打算招安之后，另行定夺的，可是却没有想到，熊文灿会借此机会，直接越过他，将他手下部分众将，也进行了任命。

这件事也是直到他得知宣旨太监已经到了福州之后，才从熊文灿手下那里得知的。

当时于孝天听闻此事的时候颇为震惊，但是马上便想明白了这其中的猫腻，于是当场便勃然大怒，差一点便把桌子给掀翻了。

于孝天虽然不敢自称才智过人，但是起码不是笨蛋，这里面的道道他很快便想明白了，熊文灿之所以这么做，其实目的很简单，就是通过这样的手段来分化他的手下，挑拨他手下们和他之间的关系。

这件事让于孝天当时异常愤怒，险一些决定不再接受招安，干脆跟熊文灿一拍两散拉倒，但是冷静下来之后，他还是打消了这个念头。

第二百七十四章分化

他仔细观看了一下这一次跟他同时被封的人员名单，看罢之后不由得冷笑了起来，熊文灿很显然在这件事上下了大工夫，居然将他手下的大部分主将名单都搞到了，而且也大致搞清楚了他们目前所处的地位，并且针对性的给这些人安排了官职。

但是熊文灿却并未搞到全部情报，这其中有很多漏记的人员，被封的军将主要有舰队的几名主官，其中包含刘一刀，独眼龙，马泉，罗贤彬，韩显，另外陆师方面，有李大嘴和孟飞二人。

这些人分别被任命为了守备、千总之职，另外还有一部分稍低一些军衔的军将，则被任命为了把总，甚至有些人还被任命为了巡检之职。

在熊文灿看来，这样做，已经基本上把于孝天手下的主将给差不多囊括了，但是却同时也漏掉了不少人，比如像黑头、方安等重要的成员，却并未列入其中，这就说明了熊文灿并未对海狼内部整体情况完全掌握，并且可能有意的忽略掉了常年驻守在台湾岛的部分军将。

在仔细看了一番这些名单和他们分封的官职之后，于孝天渐渐的收敛了怒气，彻底冷静了下来。

虽然熊文灿这一手做的比较缺德，摆明车马是要利用这一次的招安，对海狼内部进行分化，使之今后逐渐跟他离心离德。

但是反过来想的话，这又何尝不是一次对他手下们的考验呢？趁着这个机会，于孝天完全可以顺便看一下，自己手下众将之中，到底谁才是和他同心同德，又有谁心中还怀有一丝其它的想法呢？

要知道另一个时空当年郑芝龙在接受招安之后，可是内部闹得是一塌糊涂，虽然历史记载不明，也不太清楚到底是不是熊文灿在背后进行挑拨，但是实际上郑芝龙在接受招安之后，他内部不久便开始分崩离析，像昔日结拜兄弟李魁奇、钟斌、刘老香等人，纷纷背叛了郑一官，甚至于搞得郑一官有一段时间惨到了极点，手下只剩下区区数百人，战船不足三十条。

而李魁奇、钟斌、刘老香等人的实力则空前强大，险一险就把郑一官掀翻落马，搞得郑一官有一阵子是狼狈不堪，如果不是郑一官能力很强，背后又有熊文灿的支持和强大的财力支持的话，历史上郑一官能不能成为海上巨擘，都真是个未知数呢。

现如今熊文灿给他来了这么一手，也充分的说明了熊文灿其实对他并不放心，但是又想将他于孝天绑在熊文灿的车辕上，今后必须要以熊文灿马头

是瞻，听从他的摆布。

那么他于孝天又为何不能趁此机会，来考验一下自己这些手下们呢？

于是于孝天暗中和林易阳商量之后，吩咐下去，将这些诸将从各地招到了中左所城，诸将这段时间干的很爽，收到命令之后，纷纷赶至了中左所。

当众人聚齐之后，于孝天便在议事厅之中，将这个消息公布了出去，刚开始众将听闻这个消息之后，还真就各个都有点沾沾自喜的感觉。

毕竟他们这帮人以前都是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虽然现如今跟着于孝天混的是风生水起，一个个都成了海狼集团之中的重要将领，可是不管他们现在如何风光，可是毕竟却还是一个贼身。

这些人作为大明人士，脑海中有一种根深蒂固的对大明的特殊感情，潜意识之中，总是认为有朝一日能当上官，那才是真正的光耀门楣光宗耀祖的事情。

虽然以前没有几个人指望着能有朝一日当官，但是这一次于孝天接受官府招安，也让他们多少心中起了一些念想。

现如今突然间于孝天拿出这么一份任名单，当得知自己也在封赏之列，并且将要获得千总、守备这样的官职的时候，大多数人还是先惊喜了一下，脸上难免露出了一些得意之色。

“于某要在这里恭喜诸位了！以后诸位可就都是官身了，这可是件大好事呀！所以我一得知这个消息，便赶紧将诸位召集过来，将这件事告知各位！今晚我要设宴，好好的跟诸位叙叙旧，大家伙痛痛快快的高兴一下！”于孝天坐在首位上，满脸带着笑容，对手下众将说道。

众将一听也都哈哈大笑，连连向于孝天道谢，于孝天也不多说太多，令人将备下的酒菜直接送到议事厅之中，排开了宴席，和众人饮宴了起来。

看着众将一个欢欢喜喜的神态，于孝天心中不由得暗自叹息了一声，但是表面上却并未流露出一喜的情绪，倒是在观察过众人之后，他意外的发现刘一刀似乎并没有和其他人那样，露出欣喜的神色。

于是于孝天一边和众人喝酒，一边装作不经意的样子，对刘一刀问道：“一刀，今天可是高兴日子，诸位今后可都有了官身，你以后可是正儿八经的朝廷命官了，如果不出岔子的话，那么以后你就是个守备大人了，为何你却看上去并不高兴呢？这又是为何？”

刘一刀站起身对于孝天抱拳道：“大当家，卑职斗胆问一件事，敢问这一

次官府给我等的分封，可是由大当家您和那熊大人议定的吗？”

于孝天露出了一个愣怔的表情，犹豫了一下之后，摇头道：“这个倒不是！当初我前往潭头镇和熊抚台商谈之际，并未谈及此事，原以为对你等的任命之事会待到招安之后另行商定，但是没想到这个熊抚台却先把事情考虑到了前面，到底要想的比我周全！

趁着这次招安之际，熊抚台倒是没有忘记你们这帮家伙，居然会顺便连他们今后的职位也都提前安排了！这倒是显得我疏忽了！在这里我要给大家道个歉，诸位可不要觉得我是故意的呀！呵呵！”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众人纷纷起身连说不敢，但是刘一刀却在听罢之后，锁紧了眉头，忽然间摇头道：“这件事不对！这熊文灿没理由这么做，要是大当家接受招安，之后给我等安排职位，是理所应当的事情，但是这件事也应该是大当家出面来办才对，为何这个熊文灿却要越俎代庖，连带我等一起赏分呢？”

本来还兴高采烈的众将，听了刘一刀的话之后，于是纷纷点头称是，相互之间交头接耳了一番之后，也都感觉这件事似乎确实有点不太对头，于孝天现如今还没有得到正式的任命，而他们这些海狼部众，为何却会跟于孝天一起委任呢？而且还是熊文灿越过于孝天，直接对他们进行委任？

这件事经过刘一刀这么一点，众将这才意识到事情恐怕没有表面上他们想的这么简单了，于是这大厅之中劝酒划拳笑闹的声音渐渐的冷却了下来。

于孝天一脸淡然的把玩着手中的酒杯，微微对刘一刀点了点头，将杯中的酒一口喝了下去，站起身背着手在大厅之中来回走动了几趟，开口道：“听一刀这么一说，好像这件事确实熊抚台有点太过着急了一些！不过总的来说，对大家伙却毕竟是件好事。

诸位虽然跟着我于某，我于某自问没有亏待过大家，可是毕竟咱们以前是贼身，于某给不了弟兄们这样的荣耀。

现如今有了官府的委任之后，诸位兄弟今后也就都成了堂堂的大明军将，再也不用身负贼名，如此说来，倒也了却我一桩心事！”

刘一刀等于孝天的话说完之后，沉默了一阵，忽然将酒杯啪嚓一下便重重的摔在了地上，怒道：“依我看，这个熊文灿根本就没安好心！我刘一刀也算是读过几天书之人，又岂能一点不知道他们这些当官的想些什么！

依属下来看，这熊文灿如此做，岂是好心而为，替我等考虑周详！哼哼！这个老混蛋恐怕是想要趁此机会，捞挑拨我等和大当家的关系，如果我料不错的话，这老贼岂是就是想要让我等今后为了此事，跟大当家产生隔

阁，以后逐步的被其分而化之，来瓦解咱们海狼的实力罢了！

要是我没猜错的话，那么这狗屁的守备，属下还真就不稀罕，我刘一刀自从跟了大当家之后，这心这身就是咱们海狼的，生是海狼的人，就算是死了，老子也是海狼的鬼！

要不是大当家带着咱们弟兄，殚精竭虑的一步一步的走过来，现如今咱们能成什么气候？而你们这帮家伙，那熊老贼只是丢给你们一个空头的官职，便让你们一个二个忘乎所以，要知道这官可不是这么好当的，只要你们应承了这次熊老贼的委任，那么就等于是吞了老贼给你们下的鱼饵，以后迟早都会被那熊老贼牵着鼻子走，要是你们稀罕的话，那么我刘一刀无话可说，但是这破守备，我刘一刀不要也罢！

老子还是跟着大当家，当这第一舰队的副统领更爽利一些！”

第二百七十五章杯酒化之

刘一刀这话说出口之后，无疑如同在大厅之中丢了一颗炸弹，顿时把众人轰的是耳鸣头蒙，一个个都顿时愣在了当场。

“噢！？听刘兄这么一说，老子倒是也觉得这事儿似乎不是那么回事！凭什么这熊老贼未经和大当家商议，便擅自给咱们这帮弟兄委任官职？

原来这老家伙居然没安好心，想要挑拨咱们弟兄，今后跟大当家又二心呀！我呸！这他娘的狗屁的千总，原来是给老子下的饵呀！亏老子刚才还高兴的屁颠屁颠的，觉得祖坟冒青烟了，原来他娘的这是在坑老子呀！

呀呸！这他娘的千总，老子也不干，还是跟着老大干事更爽利！就老子这张破脸，也就老大瞧得起咱了，就算是熊老贼给老子个游击，老子也没兴趣了！”孟飞回过来味儿之后，也顿时摔了酒杯，当即蹦起来大骂了起来。

至于其他人，这会儿脸上神色变换，被刘一刀这么一点，虽然也都意识到了熊文灿这么做的真实想法，但是还是忍不住觉得惋惜，毕竟这可是正牌儿的官府委任的呀！要是说不想要，那是假的，但是这东西吞下去，那岂不代表着就自愿着了人家的道，以后还怎么在海狼里面混呀！

于是想明白了之后，众人开始纷纷破口大骂了起来，一个二个都当场表态，这次给他们的委任，他们宁可不要，也要跟着于孝天干。

于孝天默默的扫视着在场的所有的人脸上的表情，他也从这些人脸上看出了有人不甘，有人言不由衷，也有人真心的觉得可惜，当然更多人还是态度很坚决的，这不由得让他多少感到了一丝安慰。

几年下来，跟着这些弟兄们生死与共，摸爬滚打，现如今他确实有点舍不得这些弟兄，但是为了以后的路，他不得不说不一些违心的话，做一些违心的事情，来试探这些弟兄们的想法。

环视下来之后，他还是基本上可以确定，在他手下的这些弟兄之中，绝大多数人对他还是相当忠诚的，虽然这次熊文灿抛出的这一招，确实具备很强的诱惑性，可是这些人不管是情愿还是不情愿，最终还是选择了紧随在他的左右，一起诋毁他马头是瞻，仅仅是这一点，已经足够他感到安慰了。

当众人渐渐的冷静下来之后，大厅之中再一次变得安静了下来，于孝天缓缓的转过身，面对着大厅中所有人，双手抱拳，深深的弯下了腰，对众人深施一礼。

“于某多谢诸位兄弟们看重！于某何德何能，居然有幸能拥有你等这样一

批肝胆相照的兄弟，于某就算是现在就死了，也可以无怨无悔了！”

众人见到于孝天居然如此郑重的对他们躬身施礼，于是也都赶紧站起身，纷纷单膝跪下，低头大声道：“属下（卑职、小的）愿一生一世追随大当家左右，万死不辞！大当家从不负我，我等也绝不负大当家！”

于孝天听罢之后，一挥手大笑道：“说得好！君不负我，我绝不负君！来，咱们弟兄今天就喝个痛快！……”说着于孝天抄起一个酒坛，命人换上酒碗，撤去了酒杯，亲自上前开始给众人一一斟酒。

原本冷清下来的大厅之中，不多会儿工夫，便再次人声鼎沸，响起了一通喧闹之声。

带到大家伙都已经喝道有些熏熏然的时候，于孝天又一次止住了众人的笑闹，站起来对众将说道：“诸位兄弟，我今儿个还有话要说！”

众人于是立即便把注意力都放在了于孝天身上，全部都安静了下来。

“诸位，虽然现在咱们已经都清楚这抚台大人这次委任诸位，可以说是包藏祸心之举，但是既然他这么做了，送上门的便宜咱们岂能不占？”

虽然就算是没他搞出的这一出，迟早我也要给大家争个名分，可是既然他送上门了，那么大家伙便接了就是！

不管大家伙在什么地方做事，只要没有忘了你们乃是咱们海狼的一员，那么在哪儿做什么就不重要了！

只要大家伙还认我这个大当家，那么我于某便绝不会忘掉诸位兄弟，所以这一次诸位兄弟只管应了他给的差事，反正不要白不要嘛！呵呵！

熊抚台的好心咱们还是要领的，要不然的话，咱们岂不是还未归附，便已经要跟他对着干了吗？”

说到这里，于孝天停了一下，刘一刀皱着眉开口道：“可是大当家……”

于孝天抬手止住了刘一刀，接着说道：“不要可是，我知道一刀兄想要说什么，既然于某答应让大家接了这差事，那么于某便是信得过诸位，大家只管接了便是，至于今后该听谁的，那么大家伙自然心里清楚，更何况大家伙心里也都明白，不管大家以后干什么，这根总是还在咱们海狼这边，一切足矣！”

众人听罢之后，对于孝天的信任深为感动，俗话说士为知己者死，也不过如此，于孝天带着他们走到现在这个地步，他们每个人身上早已打下了深

刻的海狼的烙印，其实兴奋过后，仔细想想，现在就算是熊文灿将他们调到一个地方为官，他们还能不能适应恐怕本身就是很大的问题。

有于孝天在，他们可以不用关心后勤的问题，只要受命行事，上阵奋勇向前便足以，另外他们用的枪，用的炮，如果离开于孝天的话，他们根本无从获取，离开了这些基本的保障之后，那么他们还算是是什么？估计他们什么都不是。

所以就算是于孝天现在让他们离开海狼，各奔前程，可是他们之中又有几个人有信心能走出一条康庄大道呢？

现在既然于孝天把话已经彻底说明白了，那么他们自然也没有什么好担忧的了，不管他们今后做什么，只要不忘了他们是海狼的人，那么于孝天便不会抛弃他们。

更何况他们每个人都很清楚，海狼部众之中可是掺的有沙子的，就算是给他们个胆子，他们也不敢做出背叛于孝天的事情，因为他们一旦只要稍有异动，估计马上便会被沙子查知，那么接下来将会面临着什么样的下场，这些人心中也都很清楚。

于孝天手中可是掌握着一支神秘的特战队，这帮家伙可是各个都是神出鬼没的杀神，只要有人敢做出对于孝天不利的事情，相信很快便会被这帮杀神找上门，到时候不管他们躲在什么地方，估计都难逃一死。

所以只要想明白这些事情，便没有几个人还会动什么歪心思了。

刘一刀等人听罢之后，抱拳接令，但是一直没有怎么说话的马泉却开口说道：“属下多谢大当家信任，但是属下以为，我等在外做事，总归难以照顾家人，如果这次大当家命我等接受官府委任的话，那么属下想把家眷迁到淡水安置，还望主公能多加照顾一二！”

于孝天听罢之后瞳孔微微缩了一下，看着马泉，现如今马泉的家眷，都暂时在金门所这边安置，因为第二舰队的母港暂时设在围头湾这边，所以为了方便马泉他们这些军将们闲时和家人团聚，于孝天特准尉官以上军官，可以携带家眷在他们的驻地。

现如今马泉突然提出这件事，其实目的很简单，既然于孝天信得过这些人，那么他们便必须要让于孝天放心，故此他这才干脆提出将家眷移到淡水城进行安置，说白了就是自愿把家人作为人质，留在于孝天手中，以表他的忠心。

听了马泉的话之后，众人也都不是傻子，立即明白了马泉的想法，于是诸将立即纷纷跟着起身，一起要求将家眷移到淡水城居住。

淡水城现如今可以说是海狼最大的后方基地，而且大家也都知道，这一次海狼接受招安，并未提及台员岛那边基隆堡和淡水城以及打狗港等地的地位问题，这也就意味着明上海狼今后将会摇身一变，成为官军，可是实际上他们却还留有一条根，如果有朝一日万一和朝廷反目的话，他们还有一条退路。

于孝天听罢之后，内心也感到很是激动，想了一下之后，朗声说道：“诸位所想我于某明白，既然诸位一直要求，那么于某就准你等所愿，请诸位放心，只要我于某还活着一天，诸位的家人便不会有任何事情，我于某必将其视作自家亲人对待，绝不会慢待他们！”

虽说只是将诸将凑起来喝了一顿酒，但是于孝天便轻轻松松的把熊文灿的这一招给化解掉了，而且通过这次事件，他和众将之间最后的一层隔膜也彻底被撕破，整个海狼上下基本上可以说是化为铁桶一个，也彻底解决了于孝天的后顾之忧。

当于孝天到泉州听封之后，随即熊文灿便命福建左布政使兼海道副使蔡善继携福建总兵官谢隆仪抵达高浦所城，开始对海狼部众进行整编。

于孝天在听封之后，随即开始按照当初和熊文灿协商的条件，命令海狼部众从福建沿海各个占据的区域撤离，将他们控制的区域交还给了福建官方。

（哇哇！今天见到一个新朋友的重赏，所以赶紧特来鸣谢一下，多谢清研咨询朋友的打赏，当然还有老朋友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对于你们的支持，寒风铭记在心！不敢相忘！）

第二百七十六章下马威

当然在接下来的改编之中，海狼目前所拥有的兵员，要远远超出六千人，所以对此于孝天和众将早有安排，将其中大部分成员撤往他们实际控制的部分地点驻扎，海军方面，只让第二舰队接受改编，今后充当官军中的水师。

至于陆师方面，海狼目前陆军兵力也已经高达七千人左右，同样也仅以第一营接受改编，其余兵力暂时撤往海坛岛和淡水城以及打狗港一带驻防，随时有事，可以随时调动。

至于协议之中遣散海狼部众这一项，更不是什么问题，这段时间海狼沿着福建海岸线大规模的行动之中，虏获了大量的人口，海狼将其中可作为移民的部分人口转移到淡水和海坛岛等地，其余一些不太符合海狼要求的人员，则被充作海狼遣散人员，令其返回各自原籍。

原本熊文灿想要通过这次的事情，来分化海狼内部的计谋，怎么也没有想到，居然会被于孝天这么轻松化解，虽然这些海狼诸将都接受了福建官方的委任，可是这些诸将却在受命之后，一致表态，愿意继续留在于孝天帐下听命。

当蔡善继携总兵谢隆仪抵达高浦所的时候，按照约定等候接受整编的海狼部众早已在此恭候他们的驾临。

蔡善继可是前段时间跟海狼在泉州府接触过的，当然也见识过了海狼部众的强悍，但是谢隆仪近一年来，却并未直接参与到对海狼的交战之中，并未见识过海狼部众的情况。

而谢隆仪作为福建资格最老的总兵官，无疑乃是一员老将了，这一次奉了熊文灿之命，陪同蔡善继到围头湾对于孝天手下部众进行整编，谢隆仪对这帮能把整个福建搞得鸡飞狗跳的海狼部众颇为好奇。

这一路上他们从福州过来的时候，谢隆仪便多从蔡善继口中打听有关海狼的事情，听蔡善继把海狼部众捧得极高，谢隆仪心中颇有点不忿的感觉。

他也多年为将，而且这些年来，在福建南征北战，既讨灭过不少山贼，也在沿海和海盗多次交手过，甚至于还多次和袭扰沿海一带的红毛人进行过交手，甚至于还参与过澎湖之战。

可以说谢隆仪自认为这天下什么样的贼兵他都算是领教过了，现如今听人把海狼部众捧到天上，谢隆仪就感觉不那么舒服了。

虽然事实上官军确实被海狼部众打的大败亏输不假，可是没有真真正正见过海狼部众厉害的谢隆仪总是心理上觉得无法接受，毕竟他们才是官军，而海狼只是贼，既然是贼，就算是再怎么凶辣，可是依旧还是贼，这个根深蒂固的思想，始终左右着谢隆仪内心中对海狼部众的认识。

所以虽然谢隆仪来的路上并未多说什么，但是内心之中却还是难免带着一丝对海狼部众的轻视之心。

当他率领两千官军，作为护军保护着他和蔡善继抵达高浦所城外的时候，谢隆仪特意吩咐下去，令随行的这两千官军打足精神，打算让那些海狼部众好好的见识见识什么才是精兵。

但是等他率领着官军抵达城外的时候，迎面却看到了大概有三千人马，早已在高浦所城的东门之外列阵，等候他们的到来了。

直到这个时候，谢隆仪定睛望去，只见他的两眼瞳孔猛然一缩，顿时便有点目瞪口呆了。

虽然双方还相距着大概有数百丈远的距离，一股凛然的杀气便扑面而来，令谢隆仪不由得气息为之一窒，倒吸了一口凉气。

他以为自己带出来的兵，在福建之中，算是绝对的精锐之师了，这里面足足有一千多人，都乃是他的亲兵，这些亲兵可是不惜重金养出来的，自认为放眼福建一省之地，就算是福州城外的抚标官军，也无法与之相比。

更加上他在来路上已经吩咐过，这些亲兵打足精神，要这些海狼部众见识见识他们的威风，可是当他看到在城外列阵相迎的这批海狼步军的时候，却还是受到了无情的打击。

只见这三千海狼部众，在城外一共列成了三个步军方阵，每一个方阵大约有一千人左右。

这些海狼部众全部统一着装，每个人全身上下都穿着一套干净利索的青黑色劲装，腰间系有四指宽的皮带，左右两肩背着两根两指宽的皮带和腰间的皮带相连，足下虽然穿的是普通的草鞋，但是小腿全部打着一色齐的靛青色绑腿，浑身上下收拾的利利索索，毫无捆绑，头上也统一带着一顶式样简单的藤盔，在藤盔前面镶有巴掌大的铁片，这些铁片全部被打磨擦拭的锃明瓦亮。

阵中的海狼部众，全部都显得是精干无比，年纪基本上都在十八到三十来岁之间，绝没有一个老弱残兵，每个人站在那里，全都如同标枪一般挺拔，精气神十足，虽然海风吹的他们的海狼战旗猎猎飘扬，但是每个人都如同铁钉一般，死死钉在原地，给人产生出一种不动如山的压迫感。

从谢隆仪的角度望去，海狼在城外这三个步军方阵，简直如同刀切出来的豆腐块一般整齐，横平竖直丝毫不乱，不管从任何一个角度望去，都自成一线，无形之中产生出一种暴力的美感，让人几乎无法呼吸。

谢隆仪仅仅是一眼望去，便再也无法将眼神收回来了，死死的盯着眼前的这三千海狼步军，不由得居然出声发出了一声惊叹：“雄兵！果真乃是雄兵！”

而坐轿走在前面的蔡善继这个时候挑开了轿窗的纱帘，先是朝着前面海狼队阵看了一眼，眼神中也流露出一丝惊艳的神色，但是很快便收回了目光，侧脸对骑马跟在他轿子旁边已经有点发呆的谢隆仪笑问道：

“谢军门，今日见到这海狼部众之后，不知谢军门还有何疑惑之处吗？”

谢隆仪这会儿满心都是震撼，一时间居然有点忘了身处何地，当听到蔡善继的声音之后，这才一愣神魂归身躯，愣了一下之后，张嘴轻声：“啊？！藩台大人有何指教？”

蔡善继不由得有点哭笑不得的感觉，刚才他说话，感情这谢总兵压根就没有听到，于是他不得不苦笑一声，重复了一遍刚才的问话。

谢隆仪听罢之后，不由得面露出了一丝惭愧之色，情不自禁的扭头回望了一下跟在他身后的这些官军，虽然他自诩带来的这些官军在福建境内绝对堪称强兵，但是当双方停下来列队之后再一比，这高下自然立判。

原本他引以为傲的这些亲兵官军，再跟眼前的这三千海狼步军一比，简直就成了乌合之众了，这样的比较下来，无疑让心高气傲的谢隆仪颇受打击。

但是他也不愿违心的说话，虽然心中暗骂，但是还是老老实实的点头道：“果真如同蔡大人所言，海狼部众确实乃是一支雄兵，虽然谢某不愿承认，但是也不得不说，这些贼军，着实在下平生仅见！厉害！”

蔡善继微微点点头道：“谢军门能如此说，本官很是高兴！本官要劝一下谢军门，这天外有天，山外有山！谢军门一会儿见到了那于孝天之后，千万莫要颐指气使，要知道这于孝天可非比常人，此獠心高气傲，绝非好相遇之辈，最好谢军门能约束一下手下，千万莫要在这里生出事端！

要知道眼下这于孝天，可已经是抚台大人跟前的红人，我等还是少触他的霉头为好！呵呵！据本官所知，此人历来吃软不吃硬，标准的一块滚刀肉，眼下刚刚归服朝廷，可莫要因为谢军门你的手下，再令此事出现差错！”

要是按照谢隆仪本来的脾气的话，这一次过来如果不是海狼部众大大震慑了他一下的话，他原本是铁了心要先给于孝天来个下马威的。

虽然于孝天眼下算是熊文灿眼前的红人，但是这福建军将之中，他谢隆仪才是老大，于孝天虽然被朝廷破格委以参将之职，可是却还是要远低于他这个总兵官两级，以后说不好听，有事的时候还是要受他的节制，作为一个招抚的贼首，他这个总兵大人，怎么都要先给他个下马威，让他知道知道以后该怎么行事。

可是今天当见到了城外列阵相迎的这三千海狼步军之后，这一路上的念头顿时便被他丢到了爪哇国去了。

现如今蔡善继又专门提醒，他岂能不知其中利害，这于海狼既然能把福建全境搞得鸡飞狗跳，又岂是一个好相遇之辈，如果他还想要在这里耍耍上峰的威风的话，且不说人家吃不吃这一套，一旦万一要是惹急眼了这块滚刀肉的话，保不准此獠当即便敢翻脸，再次作反，到时候漫说他能不能生离此地，就算是他能活着跑回福州，估摸着也会被熊文灿扣上一个逼反同僚的大帽子，到时候他可就真的要全家老少都要跟着倒大霉了。

想到这里，虽然是大热天，谢隆仪还是感到心中一阵暴寒，再也兴不起一点给那于孝天来个下马威的念头了。

第二百七十七章内行看门道

“多谢蔡大人提醒，下官自然明白该怎么做！请蔡大人放心便是！”

虽然谢隆仪是从一品武官，而蔡善继只是从二品文官，表面上来看，似乎蔡善继的官阶要比谢隆仪低一些，但是现在这个时代，武将在文官面前，实在是硬不起来，就算是谢隆仪，在蔡善继面前，也要以下官自居，而蔡善继对此却受之入常，像是天经地义的一般。

蔡善继在轿子里面微微点点头，笑道：“既然谢军门知道如何做，那么本官也就放心了！”

说到这里，谢隆仪抬手止住了随同前来的兵马，下令就地列队，转身策马，回到本队，将随行的一干手下军将招到了面前，对他们低声吩咐了一遍。

这些随行前来的军将们，一个个都点头应命，眼神闪烁了几下，抬头朝着海狼步阵那边望了几眼，一个个眼中都微微显露出了一丝忌惮。

而这个时候于孝天早已带着一干手下，在高浦所城东门之外静候蔡善继和谢隆仪的到来，而且现如今他们都已经受封，一个个都换上了一身正式的官服，静静的站在海狼步阵前面，远远的望着逶迤而来的这支官军。

当看到官军停驻下来，在对面列开了队阵之后，于孝天微微一笑道：“诸位，走吧！咱们该去迎接一下咱们的上峰了！呵呵！”

说着便抬腿率领着手下诸将，在五十名亲卫的护随之下，朝着蔡善继大轿处走了过去……

“卑职于孝天参见蔡大人、谢军门！卑职迎接来迟，还望二位大人多多包涵！”于孝天穿着一身团领前后绣着老虎补子的绯色官袍，腰系装金饰玉的腰带，虽然这身官袍也算是专门为他量身定做的，但是从习惯穿着长袍的他，今日这样的打扮，却还是让他很是不爽。

这一路行来，虽然足蹬皂靴，可是总觉得长袍前面太长，有一种绊腿的感觉，时不时总是想踩住长袍的前襟，不得不时不时的用手提着长袍前襟，省的一不小心踩住长袍，当众摔个嘴啃泥，那样的话可是会大大影响他的高大形象，从此成为一方笑料。

而且现如今天气十分炎热，穿着这样一身臃肿累赘的官袍，在大太阳下面站这么长时候，着实是一种煎熬，不等蔡善继和谢隆仪到这里，他和手下的一帮家伙，这会儿早就是浑身大汗，连官袍前后都浸出了汗迹，而且汗水还

不停的从帽子边缘流下来，搞得他们这帮家伙各个都苦不堪言。

但是眼下他们已经不是以前的海盗了，以前倒不用讲究太多的礼节，可是现如今他们各个都有了官身，却不得不一切按照正式的礼节来做，因为这个时代对于礼仪极为看重，如果不按照规矩来的话，少不了会被人嘲笑不说，弄不好还要被人扣上一个僭越的罪名。

于是于孝天只能咬着牙，捏着鼻子按照规矩办事，远远的行到蔡善继的大轿前面，对蔡善继和乘马立于一旁的谢隆仪施礼。

蔡善继这个时候早已命人将轿帘挑起，看着于孝天率众前来迎接，一切礼数倒也算是相当周全，这脸上的表情也就放松了许多。

本来他还以为，像于孝天这帮贼头，肯定不会太尊礼数，原来他已经打定了主意，就算是这些家伙有所失礼，他也捏着鼻子认了，但是没想到的是，于孝天居然还相当识相，礼数相当周全。

这不由得让蔡善继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要知道他这样的人，最在乎的就是面子问题，要是今天于孝天这帮家伙，不尊礼数胡来的话，可是等于是大大的驳了他的面子，虽然他也不能拿他们如何，但是这脸总是不好看。

现如今于孝天他们既然如此识相，他也就没办法端着架子了，于是赶紧举步从轿子之中走了下来，朝着于孝天等人迎了过去，至于端坐在马背上的谢隆仪一看蔡善继都主动下了轿子，他也就不敢再大模大样的坐在马背上了，于是只好赶紧也翻身下马，将马缰丢给了旁边的马弁，跟在蔡善继身后，赶紧朝着于孝天等人迎去。

“于将军免礼，诸位免礼！起来说话！来来来，本官给诸位引荐一下，这位乃是福州总兵官谢隆仪谢军门，以后诸位一定要多亲近亲近才是！”蔡善继快步上前，来到于孝天一行人面前，一边打量于孝天等人，一边用十分和善的语气对其说道。

其实虽然蔡善继跟于孝天打过交道，当初蔡善继也曾经试图招抚于孝天，但是何奈当时于孝天根本不吃他这壶，结果当时双方仅仅是暗中达成了一个协议，于孝天停止攻打泉州府，蔡善继默认海狼控制围头湾一带。

但是这才半年多时间过去，现如今却一切都变了，海狼居然被熊文灿招安，于孝天摇身一变，已经成为了福建大将。

而蔡善继这次过来，也是第一次见到于孝天这个传说中的人物，虽然他们从未谋面，但是蔡善继还是一眼便在人群中认出了于孝天，不由得也暗自叫了声好。

于孝天率领诸将，表现的很恭顺，礼数也相当周全，谢过蔡善继之后，立即便对跟着过来的谢隆仪施礼。

谢隆仪原本的傲气，在刚才见识过了海狼部众阵列的气势之后，早已被打击的一点不剩了，再加上刚才蔡善继刻意提醒，现在见到于孝天之后，自然不敢露出一傲慢的神态。

当于孝天率众像他施礼的时候，谢隆仪满脸堆笑，如同见到老朋友了一般，赶忙上前将于孝天等人一一搀扶起来，并且表现的十分亲热，拉着于孝天的胳膊，朗声大笑，连连称赞于孝天真是英雄人物。

眼看着蔡善继和谢隆仪都似乎摆出了要刻意结交的姿态，自己放低了身段，于孝天也自然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他倒不怕这二位这次过来故意刁难于他，现如今他很清楚自己目前在福建的地位很微妙，虽然他刚刚归顺，但是他的实力在这里摆着，而且所有人都清楚，他是有后路的，更何况他背后有熊文灿在替他撑腰，不管熊文灿是真的还是假的，但是他对熊文灿很重要，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

如果是一般人被招抚的话，充其量官府能给他把总千总，就算是相当给脸了，可是他可是这福建唯一一个招安的时候，直接委以参将这样经制之将的职位，这其中代表了什么，估摸着只要人不傻，就应该想得明白。

而这一次蔡善继和谢隆仪奉命过来对海狼部众监督进行所谓的整编，其实说白了就是走过场而已，因为这六千人马，今后驻防的区域，这段时间于孝天早已跟熊文灿商定下来。

这围头湾现如今已经明摆着成为了于孝天的地盘，任谁在这里，都只能看他的眼色行事，一旦要是有人不识相，想要给他下马威的话，那么他毫不介意原封奉还，就算是闹到熊文灿哪儿去，他屁事也没有。

不过于孝天的性格是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现如今他也不想福建树敌太多，毕竟这边以后将会被他打造成他海狼集团的根据地，总是有人给他使绊子，虽然他不怕，但是也难免恶心。

所以这次蔡善继和谢隆仪过来，他还是尽量的周全礼数，并不想得罪了这两个目前在福建还称得上是大佬的人物。

更何况蔡善继本身就是海道副使，主要负责福建沿海缉盗以及海防事宜，以后他可以说很多事情，要受蔡善继节制，而谢隆仪不用说了，人家是福建老牌的总兵官，在福建军方之中根深蒂固，就算是俞咨皋这一次不倒，见到谢隆仪也要称一声卑职。

而他于孝天现在也归入了福建军方体系之中，自然今后也少不了和谢隆仪打交道，交好一下这二位，对他以后行事会方便许多，这才是于孝天这一次刻意的放低姿态的原因。

双方各自都心怀鬼胎，都刻意的放低姿态，那么自然也就皆大欢喜，起不了什么冲突，在双方寒暄一番之后，于孝天便亲自引领着蔡善继和谢隆仪对城外列阵的海狼部众进行了一次检阅。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这三千海狼陆师部众，随即开始在李大嘴和孟飞的指挥下，分成了两拨，开始在城外开阔地上展示了一番队阵转换，并且进行了一次小规模의 演练。

随后于孝天还令海狼部众进行了一次火炮试射和火枪齐射演练。

谢隆仪可是老牌行伍出身，对于军事方面算是一个大内行，而且此人也不能算是一个绣花枕头，真真的曾经在福建打过一些场大仗和硬仗，当然可以说是极有眼力，所话说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海狼部众虽然只是做了一些简单的阵列转换和小规模的对阵演练，他便立即判断出，这帮海狼陆师部众恐怕要比他原来预想的还要强悍得多。

(不好意思弟兄们，今天白天有事，晚上又喝大了！更新太晚，大家多多包涵！)

第二百七十八章心有余悸

这帮海狼陆师部众，对于军中的服从意识之强，纪律性之强，是他平生仅见，三千人运动起来，在军将的指挥下，可以说是如臂使指一般，队列转换丝毫不乱，绝无一般军队之中调动时候的那种大呼小叫、破口大骂的声音。

所以军将仅仅需要一声令下，这些步卒们便可以极好的领会军官的命令，立即便可以极其顺畅的按照军令进行调整，进如刀锋，静如泰山，退如潮水，丝毫不乱，如岳临渊一般稳健。

谢隆仪可是一一直都自称善于治军，但是近日见过了海狼陆师的表现之后，心中还是泛起了一种强烈的自卑和无力的感觉。

他可以明显的感觉到，这支海狼的陆师，绝不同于陆上任何一支官军，他们采用的训练方式，也和其它官军有很大的不同，甚至于包括他们的指挥，也迥然不同，这支军队对于军令的执行效率之高，让他这个老将，感到一种由衷的震撼。

而更让他感到震惊的是，于孝天打造出的这支陆师装备质量之高，也是他从来未见过的。

在这些海狼陆师部众之中，虽然刀枪这样的冷兵器也有一定数量的装备，包括弓手也有一定的配置，但是让人意外的是他们火枪的装备数量，却远超过普通的官军太多太多，其中甚至出现了几支队伍，居然全部装备的是火枪。

这样的武器装备方式，是他以前没有见过的，虽然大明军队素以火器见长，京师三大营之中的神机营，据说也全部装备火器，可是神机营装备的火器之中，却以三眼铳为主，像海狼这样大面积装备“鸟铳”的情况，在大明目前可以说是天下独一份，绝无仅有。

这倒是让他想起来了当初曾经交手过的红毛人的步军，当初他也曾经随同南居益参与过澎湖之战，并且亲临过战场，指挥过明军攻打红毛人的红毛城，那时候他便见过红毛人火器极为犀利，特别是红毛人手中大量装备的火枪，给他留下了深刻到极点的印象。

当时官军集中了一万多人在澎湖，轮番猛攻红毛城，红毛兵则据守红毛人坚决不退，他们的火炮打的又远有准，同样他们的鸟铳排枪齐射，威力巨大，每一次明军冲上去，都被他们的排枪打的人仰马翻，尸横遍地。

一次次进攻，一次次失败，每次冲上去，红毛城之中就如同火山爆发一

般，一排排的铳弹打出来，将明军割草一般的割倒。

不少在福建有名的大将，亲自率部冲上去，可是依旧不起任何作用，倒是其中大部分人，都死在了红毛人的铳弹之下。

那一战之后，谢隆仪便深深的记住了鸟铳的厉害，回来之后，也曾经试图用鸟铳组建一支火铳兵。

何奈大明所制的鸟铳，质量实在是太差，官兵又加以爱惜，屡次试射，总是出现炸膛现象，火铳手非死即伤，结果只能作罢。

但是他没想到今日见到于孝天手下的海狼部众，居然装备了这么多的鸟铳，而且当着他的面进行试射，居然未出任何炸膛事故，打的靶场上的木靶碎屑乱飞，这就让谢隆仪感到太惊讶了。

同样都是鸟铳，为何大明官兵一用就炸膛，在红毛人和海狼部众手中却不出事呢？于是他便犹豫了几次之后，对于孝天说道：“于将军，可否取一支你们所用的鸟铳让本官观瞧一下？”

于孝天立即点点头，招手让人取来了一支火枪接过来之后便递给了谢隆仪。

这支火枪并非是海狼装备的制式南日式燧发枪，更不是海狼新装备的狼牙线膛枪，而是海狼枪作专门开发的可销售用的火绳枪。

海狼开发的这种火绳枪，其实跟鸟铳差不多，只是肩托修改了一下，质量上更有保障，另外稍微修改了一下卡火绳用的龙头操作机构，给药池加了一个活动盖子，和龙头联动，当卡火绳的龙头落下的时候，盖子会自动弹开，让火绳落入药池，平时装填好之后，盖子处于闭合状态，在有风的天气，也可以正常使用。

所以这种火枪拿给谢隆仪看当然没有什么问题，就算是把南日式燧发枪现在拿给谢隆仪看，于孝天认为也没有多大的问题，毕竟燧发装置制造并不简单，特别是里面的弹簧片，那可是海狼经过了无数次的试验，才制造出来的，而且最初两年时间，质量都不稳定，也就是这一年多来，质量才算是稳定了下来。

就算是谢隆仪见到了南日式燧发枪，拿去让大明的工匠为其仿制，估计这一关就很难通过，要是想大批量的仿造，凭着大明的各种习惯，估计造出的燧发枪发火率肯定达不到三成，真要是拿来对付他的话，那可就太悲剧了。

所以于孝天也没有太在乎，先给谢隆仪拿了一支出口用火绳枪，供谢隆

仪观看。

谢隆仪接过这支海狼自造的火绳枪，拿在手中仔仔细细的观察了一番，这支枪是用标准的精铁打造，枪身和枪管之内都涂有油脂进行防锈，枪托式样特别，可以方便牢靠的顶在肩窝处，使得据枪稳定。

另外枪管打造的十分精致，用料足，铤膛镗光做的很好，包括木质枪身和固定连接，都做的十分精致，一看就是一杆难得的好铤，于是谢隆仪顿时来了兴致，要求亲自试一下这杆火枪。

谢隆仪的手下亲兵们一听都吓了一跳，这帮人可都见识过鸟铤炸膛时候的情况，更见过使用者被炸得满脸开花的惨状，一听说谢隆仪要冒险试一下海狼给他的这杆“鸟铤”于是都吓得赶紧出言相劝。

有亲兵当即要求，代谢隆仪试用这杆“鸟铤”，但是谢隆仪却还是想要自己试试，于是于孝天在一旁笑道：“诸位兄弟不用担心，于某可用项上人头担保，这杆鸟铤绝不会炸膛的，如果真的炸膛的话，就砍了于某的脑袋给军门赔罪！”

谢隆仪的亲兵们听于孝天如此笃定的担保，于是这才勉强让谢隆仪试一下这杆鸟铤。

于孝天命人为谢隆仪装填，并且在三十步之外设立了一块门板大小的木靶，谢隆仪按照于孝天的“指导”将枪托抵在肩上，通过照门和准星对准了三十步之外的木靶，微微扳动了龙头机括，龙头卡着燃烧着的火绳，吧嗒一声便落在了打开的药池之中。

只见药池之中腾起一团火光，接着冒出了一股硝烟，把谢隆仪半边脸都熏黑了，火枪发出碰的一声脆响，谢隆仪被火枪动力十足的后坐力猛推了一下肩膀，要不是他提前多少有所准备的话，当场估计就被后坐力给掀翻在地了，要是那样的话谢隆仪今天可就出丑大了。

要知道海狼的火枪枪管直径超过大明制式鸟铤不少，装药量自然也大许多，开枪的时候后坐力当然强劲。

许多第一次试射海狼火枪的人，最初都没有做好准备，结果被后坐力当场撂翻，搞得灰头土脸，这种事情在海狼新兵训练之中是常见的事情，教官本来就喜欢看新兵出糗，自然不会特意提醒，但是今天可是福建总兵官谢隆仪要试用，于孝天当然不能让他当众出糗，所以在此之前，提醒了谢隆仪，这才使得谢隆仪没有当场出糗。

不过即便如此，谢隆仪在开枪之后，还是感觉心有余悸，半边脸也被火药熏黑了一些，模样颇有点狼狈。

在开枪之后，他赶紧还是将火绳枪交还给了于孝天，三步并作两步的走到木靶前面，众人凑过去一起观看，结果看到木靶正中偏下位置，一寸厚的木靶，居然被穿了个进口小出口大的窟窿，可见此铳着实威力不小。

谢隆仪看罢之后顿时大喜过望，连声称赞此铳厉害，眼神中免不了流露出了一种眼馋的神色，但是同时也心有余悸，算是彻底明白，于孝天手下的厉害，单单是这种鸟铳，一般兵马碰上，不吃瘪就算是怪了，再加之于孝天的部下在军令之下，如臂使指一般的素质，寻常兵马遇上海狼的这些虎狼，简直可以说是死路一条，所以谢隆仪也就心中警惕，以后谁都可以得罪，这个于孝天是万万得罪不得的！否则的话恐怕他也会落得一个没有下场的下场。

于孝天将火绳枪丢给身后的亲卫，请谢隆仪和蔡善继入城设宴款待，众人于是簇拥着他们二人，呼呼啦啦的走入了城中。

于孝天在城中千户所厅之中设下了酒宴，专门请来了泉州城有名的厨子主理，并且搞了不少稀奇的食材，相当的奢华，酒也是用的海狼专门提纯的好酒，酒香扑鼻，其中更少不了难得一见的鲸肉以及一些罕见的海鲜，让蔡善继和谢隆仪吃的是赞口不绝。

其实鲸肉并不很好吃，太过油腻了一些，可是毕竟是物以稀为贵，坊间将其传的是神乎其神，价格也相当高昂，就算是蔡善继和谢隆仪这样的人，也不可能经常品尝到，而近日于孝天拿出了不少做菜，而且又是经过高手烹饪，自然让他们吃的很是高兴。

席间于孝天和手下诸将纷纷上前敬酒，让蔡善继和谢隆仪感到颇有面子，宾主之间气氛倒也是相当融洽。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之后，谢隆仪的脸膛也被烈酒刺激的红彤彤的，于是趁着酒劲，便支支吾吾的对于孝天问起了刚才他试用过的那种鸟铳，问于孝天手头可有多余的，可否让给他一些。

（今天特别鸣谢浪呀浪兄弟的打赏，感谢来晚了，兄弟多多包涵！）

第二百七十九章颜思齐来访

于孝天也不吝啬，当即一挥手，就让人给谢隆仪准备二百支刚才他试用的那种火绳枪，在谢隆仪走的时候，一并带走。

谢隆仪这一下可乐坏了，心中感觉这个于孝天还算是相当的识相，很会做人，起码没有让他的脸面掉在地上，虽然二百支不算多，但是数量也着实不算少了，这二百支火绳枪，他可不会装备给普通的官兵，肯定是要装备给他的亲兵的。

想一下如果他武装起全部使用这种犀利的火绳枪的二百人亲兵队，以后差不多在福建就能横着走了，只要天气作美，这二百火铳手几乎是罕有对手，以后他再率部剿匪或者干点其他事情的话，那就更有了几分把握，这战功自然指日可待。

所以谢隆仪现在真是心情好的很，有了这二百支火绳枪垫底之后，加上酒精的刺激，酒宴没有结束，谢隆仪便和于孝天开始称兄道弟了起来，好像当真遇上了多年未见的好友一般，亲密的没法再亲密了，让周围那些他的手下眼球掉了一地。

至于蔡善继那边，自然也很欢喜，因为于孝天对于这种目前福建的实权派人物，根本不会吝啬，不管是蔡善继还是谢隆仪，他都提前送上了一份价值不菲的厚礼，这样的厚礼就算是见过大世面的蔡善继和谢隆仪都颇为震撼，收下之后自然是喜笑颜开，之前对于孝天的那些恶感，随着这份厚礼，顿时也消散了不少。

第二日一早，于孝天又盛情邀请蔡谢二人到码头检阅了一下海狼的水师战船，这些水师战船之中甚至包括了一条西式的大夹板船，看的蔡谢二人都有些目瞪口呆的感觉。

谢隆仪也见过红毛人的大夹板船，但是毕竟只是远观过，却从未在近处见到过，现在这么一条大夹板船活生生的摆在他的面前，让他颇为兴奋，即便要求上去看看。

于孝天也不加以阻拦，亲自带着他们登船观看了一番，看罢这条大夹板船之后，蔡谢二人不由得都暗自惊叹，这泰西人造出的船果真厉害，宽阔的通舱和甲板，满布的大炮，难怪大明水师与之对阵，屡战屡败从未占过便宜，要不是利用地形风向的优势，他们使用火攻战术的话，还真就不知道该怎么对付这种如同刺猬一般的大家伙。

但是反过来一想，他们对于孝天更加忌惮了许多，这种泰西人的大夹板船，他们素手无策，可是眼前的这个于孝天，却连胜干腊丝人和红毛人两

阵，而且次次都将他们打的大败亏输，可见的这于孝天和他手下在海上确实厉害到了极点。

看罢了这条惹眼的大夹板船之后，他们再定睛观看海湾之中驻泊的那些海狼的其它战船，虽然这些战船都是中式的战船，可是条条都被海狼收拾的干净利索，而且看上去威武异常，船上明显也都装备有红夷大炮，战力着实厉害。

另外那些船上的水卒们，比起昨日见过的那些陆师步卒们，丝毫不遑多让，也都各个是龙精虎猛，军纪森然，绝无一点匪盗的样子，就算是和大明的水师部卒相比，也远超官军水卒不止一筹。

现在他们总算是明白了这于孝天为何能在短短数年之间崛起于福建海上，这于孝天御下的本事，还真不是一般人可比的，治军更是着实有一套，就算是久在军中行伍出身的谢隆仪也只能暗自叹息，自愧不如。

现在看罢了于孝天展示给他们的实力之后，蔡谢二人更是对于孝天忌惮了几分，他们很清楚，今日于孝天展现给他们的这些实力，其实只不过是海狼的冰山一角罢了，海狼真实的实力，恐怕要比眼前看到的这些还要庞大的多。

而且更可怕的是这些海狼部众，对当今朝廷和官府并无一点敬畏之心，这帮人一切都以于孝天马头是瞻，眼中根本没有大明这两个字。

所以如果有一天，有人把于孝天逼急的话，于孝天大可抛开这个官身，继续下海去当他的海上霸王，放眼大明还真就没有人能拿他怎么样，所以这种人靠着来硬的压制，根本不好使，只能尽量的将其笼络，为大明做事，除此之外，再无更好的办法。

有了这种看法之后，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多了，两个人走马观花的在高浦所城呆了半个月的时间，天天好吃好喝的游游逛逛，于孝天安排专人天天陪同他们吃喝玩乐，至于所谓的点校整编，根本就是笑话。

于孝天反正早就做好了准备，那么一切就按照他的安排来办理便是，这三千海狼陆师，最终被分作了三批，正好高浦所、中左所、金门所三个千户所在前段大乱的时候，都尽数被于孝天所歼，于是这三千步卒，正好填补了这三个千户所的空缺。

原本熊文灿还打过主意，想要把海狼的这三千步卒打散，分别安置在福建沿海各地的卫所，以此来削弱于孝天手头可控的实力，但是在于孝天的极力反对之下，熊文灿也怕事情最终闹僵，这件事便不了了之，还是按照于孝天的想法，留在了围头湾一带，依旧直接隶属于孝天统带，作为了一支镇军驻守泉州城。

至于那三千水卒和五十条战船，则就地在围头湾建立码头，成立围头水寨，自成一营，同样也归于孝天所辖，分属海道副使节制，维护福建沿海安宁。

蔡谢二人此次前来的时候，还携来了六千官军军服，一并交给了于孝天，分发下去之后，海狼部众换装摇身一变，便成了正牌的官兵。

这样的结局无疑让福建人士为之侧目，前一天还是海贼，过一天之后，这些海贼居然都化身为了正儿八经的官兵，让不少人为之嗟叹世事无常。

于孝天受抚之后，整个动荡了一年多时间的福建沿海也就基本上恢复了平静，甚至可以说是这百年来最为平静的一段时期。

整个福建沿海的海上，原本在于孝天未受抚之前，已经基本上尽为海狼的天下，除了一些小股海盗之外，基本上没有什么大的海盗集团，仅剩下了褚彩老和颜思齐这两股大盗。

但是颜思齐乃是于孝天的结义弟兄，这两年来自从正式确定了跟于孝天的盟友关系之后，基本上一切都以于孝天马头是瞻，差不多算是共同进退了。

于孝天这次受抚之前，也在围头湾和专门前来的颜思齐进行了一次深谈，颜思齐起初对于孝天接受招安这件事，是相当抵触的。

当听闻于孝天在和福建官方洽谈招抚之事的时候，颜思齐起初也深为愤怒，另外也十分担忧，如果于孝天接受招抚的话，那么以后于孝天就是官，而他颜思齐就是贼，虽说也有官贼勾结之说，可是毕竟明里可是官贼势不两立。

颜思齐深为担忧今后他的前途问题，所以也曾经专门派人找于孝天，试图劝于孝天不要受抚。

但是于孝天却还是在受抚之前，约颜思齐到围头湾一叙，颜思齐手下弟兄，曾经担心于孝天会对颜思齐不利，劝阻颜思齐不要到围头湾面见于孝天。

但是颜思齐思量一番之后，还是决定到围头湾见一见于孝天，听听于孝天怎么打算，他毕竟很清楚他的实力和海狼的实力相差太远，他如果想要在台员岛生存下去的话，就必须仰于孝天鼻息过活。

如果于孝天果真不念旧情，要对他不利的话，即便是他不去围头湾，于孝天只要想灭他，只是反手一般容易，以海狼水师和陆师的战力，他的笨港

老营，根本就挡不住他们三天，所以颜思齐还是赌于孝天会念旧情，不会对他不利，所以只带了一条船，差不多算是孤身赴约，到围头湾见到了于孝天。

于孝天对到来的颜思齐好生款待，并且屏退左右，单独和颜思齐面谈了一晚，颜思齐大致了解了于孝天的想法，也知道再无扭转于孝天受抚的可能，于是心灰意冷的叹息一声，提出既然如此，他愿意带手下弟兄，也投入于孝天麾下，省的以后双方一方是兵，一方是贼，以后做事遇上了相互难堪。

但是于孝天却笑着拒绝了颜思齐的这个提议，低声跟颜思齐说了一阵子，颜思齐这脸色才渐渐的由阴转晴，露出了笑容。

最终颜思齐哈哈大笑对于孝天说道：“我颜某平生佩服的人不多，你于老弟乃是其中一人，而且也是我颜某最佩服的一个！”

既然兄弟把话都说到了如此地步，那么我颜某还有何可担心的呢？一切尽听兄弟的吩咐便是，今后你让我怎么做，我颜思齐绝无二话，以后我们这些兄弟，可就真的要仰仗兄弟过活了！”

于孝天也哈哈笑道：“只要颜兄不食言，那么于某今日可以对天起誓，也绝不会负颜兄你等！只要今后有我于孝天一口吃的，那么就绝不会让颜兄和你那些弟兄饿着肚子！”

第一章兔死狗烹

颜思齐的事情处理过之后，便只剩下了暂时还盘踞在东山岛的褚彩老一伙人了，褚彩老可不同于颜思齐和于孝天的关系。

褚彩老虽然这一两年来，也处处对于孝天避让，并且还帮着于孝天做了不少事情，可是毕竟他并不是和于孝天关系很近，双方可以说是相互利用罢了。

现如今于海狼要受抚的消息一经传出，褚彩老便立即坐不住了，一时间可以说是如丧考妣一般，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但是他也没办法阻止于孝天受抚，只能坐观事态的发展，当于孝天受抚事情底定的时候，褚彩老差一点就当场崩溃。

于孝天受抚所授的可是海防参将之职，这个职位说的明白一点，就是今后这福建沿海一带尽归他控制之中，而他褚彩老可是在福建沿海混了这么多年，靠的可是在福建沿海吃饭，如果于孝天受抚之后，想要端掉他的饭碗的话，那么可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所以自从于孝天受抚之后，褚彩老便惶惶不可终日，本来他有心干脆弃了东山岛和福建这边，也效仿郑一官和当年福建一带多股海盗那样，南下跑到广东沿海那边讨生活去拉倒。

可是毕竟他在福建这边经营了一二十年，他的根基和路子全部都在福建这边，充其量在广东那边也只有潮州一带有些门路。

更何况现如今广东那边海上的同行势力交错，大股海盗多如牛毛，早已将广东沿海的地盘划分完毕，他贸然南下想要在其中参一脚，无疑肯定会成为众矢之的，广东那边的海盗同行们绝不会看着他这么一大股势力，将他们的利益划去一大块，所以南下他肯定要面临着无数敌人，能不能站稳脚跟，都真是未知数。

所以他左思右想，都拿不定主意，弃了这边率部南下。

但是就在褚彩老左思右想感到为难的要死的时候，却突然收到消息，说于孝天派了一个人，到了到了漳州府的云霄驿，要求见他，请他到云霄驿一叙，说有要事相商。

而且这次于孝天派人过来，完全是通过的极为私密的途径，暗中和他联系，很显然于孝天并不希望有更多人知道，他这次派人前来。

正在焦头烂额的褚彩老，对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感到很有些困惑，他不清楚为何现在于孝天突然间神秘秘的派人来见他是为了何事，但是凭着就在江湖混的直觉，他还是感觉到了这可能牵扯到他今后何去何从的事情，于是是不敢怠慢，赶紧吩咐人准备了一下，对外宣称他到陆上办点事，连忙登岸，赶住了云霄驿。

云霄驿其实就是后世的云霄县，说是一个驿，但是却是一个大镇，万历年间，为了防倭，这里设了海防同知，另外还增设了捕盗通判，专司负责防倭备倭之事，但是到了天启年间，这些官署也逐渐荒废，使得云霄驿一带基本上变成了三不管之地，历来都是海盗们上岸活动的区域。

而褚彩老在这一带势力最大，对于这一带情况也最为熟悉，到处都遍布着他的眼线，所以于孝天派人来这里见他，他倒是不用担心于孝天会设计对付他，或者对他不利。

不过褚彩老在登岸之后，还是小心的派人先在云霄驿一带查探了一下，确定的确没有发现有大股官军或者其它人马抵达云霄驿一带，故此褚彩老这才放心的进入了云霄驿，化妆成为一个商贾，住入到了云霄驿之中一个客栈里面。

在客栈中的一个上房里面，褚彩老见到了一个人，当双方见面相互通报了姓名身份之后，褚彩老这才发现来者居然是于孝天眼下身边的第一谋士林易阳。

林易阳轻车简从，只带了几个亲卫，来到了云霄驿，同样也化装成了一个商贾，优哉游哉的来到了云霄驿。

见到来者居然是如此一个重要人物，褚彩老颇为震惊，对林易阳相当客气，但是林易阳却劈头就给他了一个巨大的震撼，开口便说道：“褚当家！林某这次过来，可是要救褚大当家一命的！”

褚彩老闻听顿时大惊失色，赶紧问道：“林先生此话何讲？”

林易阳挥手让自己带来的亲卫退出房间，给褚彩老使了个眼色，褚彩老立即心领神会，赶紧把他的手下也都赶出了房间，令其将整个上房都清空，不得让任何人听到他和林易阳的谈话。

林易阳和褚彩老在屋中整整谈了近两个时辰，褚彩老才满头大汗的走出了房间，居然连夜便离开了云霄驿，赶回了他的老巢。

几天之后，褚彩老忽然间派出手下几个大股掌柜，突袭了漳浦县沿岸一带，但是立即便遭到了刚刚化身官兵的海狼水师和步军的凛冽打击。

这一战褚彩老手下几个大股掌柜，几乎被海狼打的全军覆没，总共投降加上被俘贼众超过一千人之多，击沉海盗船只二十余条，俘获大小海盗船三十余条，官方获得了少有的一次全胜。

而唯一一个大股掌柜，在拼命突围逃回东山岛褚彩老老巢的时候，也被褚彩老当场拿下，一刀斩去了他的人头。

没几天时间，褚彩老便率众放弃了东山岛，向南退往了潮州沿海一带。

这一仗也算是于孝天受抚之后，以官军身份打的第一场仗，也算是于孝天给熊文灿的第一份投名状，使得熊文灿心中老怀大畅，高兴的合不拢嘴，连夜亲笔书写奏章，天一亮便派人急送京师奏捷。

本来熊文灿对于孝天这次受抚还是有所担心的，因为于孝天实在是实力太过强横，而且又留有退路，他原本试图通过给于孝天手下诸将委任官职，来对于孝天内部进行分化，可是没想到却被于孝天轻描淡写的便将他的计划打乱。

虽然于孝天手下那些军将也都接受了他的委任，可是最终却拒绝了按照他的计划，到一些地方赴任，而是态度坚决的要求留在于孝天麾下听用，结果让熊文灿最终落得一个竹篮打水一场空的结果，而且还弄得他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

这件事让熊文灿着实担忧了好几天，因为他知道于孝天已经看出了他这么做的用意，生怕于孝天因为此事，再跟他来个一拍两散，反出中左，再次回到海上当他的海盗头子。

但是过了几天之后，于孝天却没有任何反应，而且还按照他的吩咐，在围头湾由蔡善继和谢隆仪主持，对他的手下进行了改编，这才让熊文灿提了好多天的心再次放回到了肚子里面。

不过熊文灿也不敢再做什么小动作了，只怕惹毛了于孝天这个家伙。

就在于孝天刚刚在围头湾受抚接受改编不到半个月的工夫，熊文灿便令于孝天将盘踞在漳州沿岸为祸多年的褚彩老彻底铲除。

于孝天当然知道，这是熊文灿对他的第一次试探，于是便派出了林易阳，暗中前往云霄驿，见到了褚彩老，之后便发生了漳州剿贼的这一战。

而这其中的关键，却只有于孝天和身边极少人知道原委，那就是褚彩老手下不少大股掌柜，在得知了于孝天受抚之后，于是便对褚彩老起了异心，一方面暗中试图联络于孝天，投靠于孝天，另一方面却暗中试图联合起来，将褚彩老干掉。

他们暗中的活动很快便被于孝天手下的细作查知，第一时间通知了于孝天。

于孝天和林易阳等人对此事进行了仔细的商议，虽说褚彩老算不上海狼的盟友，但是这两年来，却也算是对于孝天颇为恭顺，不管是对付郑一官，还是对付官府，褚彩老都没有暗中使绊子，相反还给于孝天主动帮了一些忙。

另外海狼的商船自那一次南日岛之战以后，途径褚彩老控制的地盘的时候，基本上再未受到褚彩老的劫掠，个别时候褚彩老的手下遇上海狼的商船，还会主动的护送一段路程。

并且在去年的时候，褚彩老带人到广东海面上游猎，刚好撞上两条海狼到广东运货的船只，被一群海盗船围攻，褚彩老并未作壁上观，而是出手救下了这两条海狼的商船，事后还派船将其护送回了南日岛。

这些事情充分说明，褚彩老现如今已经臣服于海狼的兵锋之下，并未再起于海狼争锋的念头，处处主动对于孝天示好，所以凭着这一点，于孝天怎么都觉得现在将其置于死地似乎并不太那么符合他的做人态度。

不过如果褚彩老这个时候被做掉的话，对海狼也相当有好处，那就是海狼可以趁势收编一批褚彩老的手下，并且顺利将漳州府沿海一带也收入到控制范围之中，利益是很明显的。

但是林易阳却表示反对现在就将褚彩老置于死地，因为林易阳给于孝天说了四个字：“兔死狗烹”

这么一来，于孝天当即便彻底打消了弄死褚彩老的想法，派出了林易阳赶赴云霄驿，和褚彩老一起唱了这么一出好戏。

至于那些试图叛出褚彩老手下，想要投靠于孝天的海盗掌柜，于孝天也不屑于收留他们，这样一帮见风使舵的墙头草，当见到他们为之效命多年的老大势弱之际，便想要将其干掉，这种人于孝天根本不打算收为己用，所以便和褚彩老联合起来，在漳州一带海面上设伏。

褚彩老故意将这帮试图背叛他的手下掌柜，派出去袭扰漳州府，结果这帮家伙稀里糊涂的便被褚彩老当成一份大礼，送给了于孝天，用他们的人头，充当了于孝天受抚之后的第一份投名状，也成了于孝天受抚之后，第一份功劳。

第二章横行乡里

至于褚彩老暂时弃了东山岛，退到广东潮州沿海一带，也是于孝天和褚彩老之间的一个协议。

虽然于孝天现在在福建有熊文灿为其撑腰，地位暂时比较稳定，但是于孝天也很明白兔死狗烹、鸟尽弓藏的道理。

如果福建沿海一带，只有他海狼一家独大的话，那么迟早都会成为朝廷忌惮的对象，海狼存在的必要性也肯定会大打折扣，大明历来都担心武将拥兵自重，想尽办法加以限制，一旦感觉到于孝天没有必要存在的时候，肯定朝廷和官府会在以后的日子里面想尽一切办法来削弱和分化海狼，甚至于图穷匕见，将于孝天干掉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所以养寇自重就成了于孝天眼下最现实的选择，可惜的是他之前把事情做的有点太绝，福建沿海一带有名的一些巨寇，现如今差不多都被他收拾干净了，就算是没有被他干掉或者吞并的个别势力，也无奈之下只能逃离了福建沿海一带，要么北上到江浙沿海活动，要么便跑到了两广沿海求生。

甚至个别海盗被迫无奈之下，远走他乡，带着手下干脆一溜烟的跑到了南洋那边，在那里安家下来，继续干他们剪径劫船的买卖去了。

结果是搞得现在福建沿海，还真就没有几伙可以给福建沿海一带造成威胁的海盗势力的存在。

现如今褚彩老和颜思齐恐怕算是最后两股可以引起官府忌惮的海盗势力了，如果他这个时候急功冒进，连他们两伙人也吞并的吞并，干掉的干掉的话，那么估摸着很快他变成了熊文灿忌惮的对象了。

故此于孝天最终采纳了林易阳的建议，保留颜思齐的独立性，同时也将褚彩老的部分实力保存下来。

褚彩老表面上是暂时退出了福建沿海一带，但是私下里却还和于孝天保持着暗中联系，一旦需要的话，于孝天只需要放放水，褚彩老便会大举北上，重新返回福建沿海活动，这恐怕就是最现实版的养寇自重了。

当然作为福建巡抚的熊文灿当然不清楚于孝天的这些猫腻，在他下令于孝天将褚彩老逐离漳州沿海之后，仅仅是数日的时间之后，于孝天便传给他了大捷的消息，熊文灿为这一场大胜感到无比欢欣鼓舞，这算是他此次招抚于孝天之举之后，获取的第一份收获，终于可以大书特书一笔了，于是亲自写了奏章，上报朝廷为于孝天请功。

而且这一次于孝天的行动，并未请福建任何官军参与，同时也没有向熊文灿要更多的粮饷补给，而是基本上用的是他自己的人还有物资，独自就将这件事办了。

事后于孝天所部，一共斩获海盗人头三百余级，另外俘获褚彩老手下贼众千余人之多，于孝天也没有克扣，尽数送交官府进行处置。

这样的功劳少不了会让人眼红，于是漳州府和泉州府的官员纷纷暗中找到于孝天，想要从这份功劳之中分润一点，于孝天也没有吝啬，给他们两方各自分润了贼首五十级，另外又各送了俘获贼众百余人。

甚至在他呈递的战报之中，还没有忘了给蔡善继分一份功劳，着重提到说海道副使蔡善继从中帷幄，坐定指挥，才使得他们取得了如此大捷。

蔡善继得知消息，顿时也高兴的合不拢嘴，在内宅之中对妻妾多次提及，于孝天虽然曾经是海寇，但是却着实会做人，无形之中对于孝天再次高看了几分，另外也对于孝天此种做法，暗记于心，决定以后一定要好好的拉拢于孝天。

至此于孝天才算是彻底在福建官方之中站住了脚跟，成了正儿八经公认的海防参将。

当然于孝天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自然也没有忘记经营围头湾以及开拓打狗港的事情，自他受抚之际，便立即大举在围头湾之中招募工匠，开始大批兴建各种港口码头设施。

他亲自率人勘测了围头湾的水文情况和地质地形，将围头湾根据地形，分作了几个港口，其中在福全所以南的围头角设立了一座灯塔，为过往和夜间进出围头湾的船只提供指示。

另外在围头角西部，招募民工施工修建了一条深入海中达百丈多长的海堤，使之形成了一个可以避风挡浪的湾角，在湾角内侧，修建了一座一共拥有五条栈桥的码头，正式成为了海狼第二舰队的母港。

另外在围头湾内部，又修建了几座码头，专供商船靠泊上下货物，金門岛和厦门岛上，也各修建起一座码头，以供战船靠泊，使得围头湾正式拥有了通海口岸的能力，可供大量的商船以及战船进入驻泊，装卸货物。

至于月港那边，自从被海狼攻破一把火烧毁之后，加之于孝天的淫威之下，以前的商船再也不敢到月港进行交易，只能进入围头湾进行交易，使得月港在遭受此劫之后，便再没有恢复之前的盛况，彻彻底底的衰败了下去。

海澄县城中不少商户，眼瞅着月港就这么萧条了下去，再不复往日的繁

华，也没有更多的商贾涌入月港，以官府自身的资金能力，更不可能重修码头等被焚毁的各种设施，如此一来不少原来盘踞在月港周边的商贾，只能无奈的放弃了海澄，转而开始迁往同安围头湾一带，寻找新的生财机会。

而于孝天也因势利导，经过一番仔细的考察之后，最终也在另一个时空郑芝龙曾经选址建立安平城一带，划出了一大块区域，构建起了一个大型的码头，专供内地商贾在这一带聚集，同海商进行交易，以使得更多的商品可从这里登船出海。

这么一来，只要有人因势利导，在商贾逐利的本能驱使之下，短短一两个月时间，大批商贾便蜂拥到了这一带，开始卖地建起商铺，使得原本萧条的这一带，几乎可以说是一夜之间，便顿时热闹了起来，天天都有大批的劳力赶到这里找活干，一座座商铺拔地而起，使得原本并不高的地价，在短时间之内，就翻了几十倍之多。

而作为始作俑者的于孝天，在此之前，却早已用软硬兼施的手段，将这一带的土地尽数收购到了自己手中，不过只是没有用他的名头罢了，而是将这一带的土地都放在了赵麻子名下，但凡有商贾想要在这里购地建立商铺，少不了要从海狼手中购置土地。

如此一来，仅仅是卖给商贾建设商铺的土地一项收入，便又让于孝天赚了个盆满钵满，整整大赚了几十倍的银子。

除了这里之外，于孝天还围着围头湾一带，大肆收购土地，因为他很清楚以后围头湾只要建成商港，那么周边的土地肯定会大幅度增值，多地产买卖照样也是可以发横财的买卖，于孝天岂能放过这个机会。

当然收购土地也不像想象中那么简单，除了他看出来这里面的商机之外，当然也有聪明人从眼下的局势之中，看到了商机，同样也有人想要在这一带购买土地，包括当地原来的一些地主，也不愿意轻易将土地这个时候出手。

可是换做是于孝天想要购买这些土地的时候，事情就变得简单了许多，于孝天才不怕给自己拉更多的仇恨，对这些地主可谓是软硬兼施，先是用钱收买，价格高点无所谓，只要肯卖就行，但是其中有些人着实不开眼，说什么都不肯放弃这块肥肉。

对于一些仅仅是拥有少量土地的百姓，于孝天着令理事堂给其开出远超过市价的价格进行收购，尽量不对其进行欺压，但是对于那些坐拥大量土地的地主们来说，可就没这么好的条件了。

于是乎这些敏顽不化的地主可就倒了大霉了，甚至不需要于孝天暗中指使，仅仅是负责收购土地的理事堂的一帮家伙歪歪嘴足矣，当地一些地痞无

赖立即便会蜂拥上门，开始无穷无尽的找起了这些地主的麻烦。

地痞无赖有的是各种见不得光的手段，只要他们想做成一件事，还真就不是太困难的事情，以前这些地主他们这些地痞无赖是惹不起的，这帮地主可都是当地的士绅，谁跟官府没有关系？地痞无赖一般情况下，是不敢招惹他们的，否则他们动动嘴，官府便会派出差役捕快，将这帮地痞无赖抓入衙门，轻则打的皮开肉绽，如果事主还不满意的话，可以再花点钱，当场打死拉倒，也不会有任何后果。

可是现在不同了，他们背后有了于参将给他们撑腰，他们还有什么不敢做的？就算是这些地主士绅到官府衙门告状，现如今只要听说是沾住了于孝天于大将军的事情，这些泉州的当官的无不避之不及，哪儿敢去触这于大将军的霉头呀！

起初一些官衙之中的捕头差役，还不清楚这里面的猫腻，收了事主的银子之后，立即便虎彪彪的跑去抓人，可是不等他们把人抓回到衙门，便会被参将府的人一纸保书给保出去，个别不开眼的家伙，还试图暗中做手脚，去敲打敲打那些搞事的地痞无赖，可是没两天这几个不开眼的家伙便莫名其妙的失踪了。

第三章肆无忌惮

这么折腾了一阵子之后，周边官府衙门当官的和公差算是彻底明白这后站站得是谁了，谁还敢再去跟于大将军对着干呀！至于那几个不开眼的家伙，失踪就失踪了，连同安知县和南安知县，也不敢追究，但是谁都心里清楚，这几个不开眼的家伙，估计早已经被拉到海上，现在已经成了鱼食了！

有了前车之鉴之后，同安县衙和南安县衙的官吏公差们算是都吃一堑长一智了，既然于大将军想要买你们的地，那是给你们面子，你们他娘的不卖就是不对，现在被人找麻烦了，还敢跑来让我们出头去碰那煞神的霉头，你们嫌命长，老子可不嫌命长，该干嘛去！

所以这些地主士绅被这些地痞无赖搞得是求告无门，最终只能忍痛割肉，把他们的土地卖给于孝天，当然经此一闹，他们当然也就别想再卖出好价钱了，就算是他们想卖，于孝天还不要呢！不把价钱压倒极低的程度，他们连想卖都卖不掉，根本没人敢接盘，所以他们只能捏着鼻子认了。

期间也有人跑去到泉州府找泉州知府沈翹楚告状，沈翹楚无奈之下，也派人去跟于孝天交涉，想要于孝天收敛一些，可是派去的人却灰头土脸的返回了泉州，因为于大将军实在是太忙，根本没空接见他们。

结果是沈翹楚对此也没有一点办法，心中暗自恼怒，找熊文灿抑或是蔡善继告状，试图请他们两位大佬出面敲打敲打于孝天，可是熊文灿对此却不置一词，根本权当不知道，而蔡善继则反倒是斥责了泉州知府沈翹楚一番，使得沈翹楚更是对此无可奈何。

好在于孝天也不是那种一点理都不讲的人，这事儿闹大之后，他暗中派人给沈翹楚送了一份厚礼，看在于孝天这份厚礼的面子上，沈翹楚也只能也捏着鼻子认了。

至于那些受害者，当然不甘心，想尽办法找关系托门路，让一些所谓的清流人物，替他们喊冤，想要弹劾于大将军为祸乡里、欺行霸市、强买强卖、勾结地痞，但是这些声音在眼下的局势里却根本没有起到一点作用。

因为于孝天非常清楚，眼下京师之中的朝堂已经乱了，任谁在这个时候，都没有兴趣来关注福建一隅发生的这些小事了。

而最重要的原因，是当今的圣上“病了”！

就在于孝天就抚之后不久的八月间，历史巨轮依旧保持着它的巨大惯性，朝前推进着，似乎于孝天这个小蝴蝶扇动起来的风，并未给当今的天子

明熹宗朱由校同志的命运带来任何影响。

这位伟大的木匠皇帝，整日间在魏忠贤的弄权之下，依旧沉迷于享乐之中，对于天下之事，一如既往的不愿意去关心。

所以他的命运也自然而然没有发生任何改变，八月间的一天，伟大的木匠皇帝，还如同旧时空历史上那样，在魏忠贤同志，以及和魏忠贤同志勾搭成奸的奶妈客氏等人的陪同下，到西苑游船戏耍。在桥北浅水处大船上饮酒。又与王体乾、魏忠贤及两名亲信小太监去深水处泛小舟荡漾，却被一阵狂风刮翻了小船，不小心跌入水中，差点被淹死。

当然在有众太监的保护下，皇帝陛下断然没有当场被淹死的可能，他还是最终灌了一肚子湖水之后，被众太监舍生忘死的救上了岸，但是这一次的意外事故，还是让皇帝陛下受惊颇深，加上还在凉水之中浸泡多时，再加上平时被酒色掏空的身体，故此原本健健康康、年纪轻轻的皇帝陛下，终于病来如山倒，彻底的病倒在了龙榻之上。

虽然于孝天在京师之中的消息现在还算不上非常灵通，但是从去年起，他便利用茂盛源开始在北方布局，令李宜分批在北方一些重镇之中建立茂盛源分号，就算是条件不允许，也先派出了一些细作，先进驻到北方一些重镇之中布点，寻找合作者或者是搜集当地的重要消息。

以前于孝天想做这些事情，显然有所力有不逮，因为铺设这么一张情报网和商业网络，需要的资金乃是海量的，以前于孝天集中力量发展自己的实力，像这种事情只能暂时押后，但是自去年起，海狼的收入已经足以撑起他做这种事了，所以他从去年开始，便趁着李宜闲暇的一段时间，开始选人派往了北方。

这些人都以商旅的身份为掩护，也不带多少人，轻车简从，带上一些货物，从陆路抑或是海路出发，前往北方各地重镇开始布点。

有条件的就先开设商铺，暂时没有条件的就在当地先住下，想办法建立关系网，寻找后、台，抑或是寻找合作者以合作的方式贩卖海狼的产品。

而海狼目前作为拳头产品的玻璃制品和肥皂香皂，随着淡水城和基隆堡根基稳固之后，工坊规模可以说是一扩在扩，产量完全已经可以初步供应大批量在北方贩售，而且于孝天始终控制着出货量，采用饥饿销售的方式，始终让这两种拳头产品，保持在高端消费层次，以此来确保赚取更大的利润。

以海狼目前的销售策略和销售网络，这些拳头产品所能产出的利润，绝对是成本的几十倍乃至是上百倍，说其是暴利，一点不为过之，换来的则是海量的利润，供应海狼可以不断的进行强军。

像海狼这样，拥有自己生产能力产业的同行，在这个时代，还真就是凤毛麟角，虽然有些大海主，一边是海盗的身份，一边也控制着生产源头，有自己的产品出售，但是多是一些下游的产品，比如糖、瓷器、生丝等物，像这样高端，如此赚钱的生意，却绝对只有于孝天有，再也别无分号。

而在京师之中设点，当然则是这件事之中的重中之重，不单单是京师，包括南京也同样是布局的重点，这两处于孝天可以说是为了布局，不惜重金投入，而且选择人员，也是海狼目前可以选出的最精英的人员。

所以在金钱开道，加上人员得力的情况下，京师那边的茂盛源分号早在半年多之前，便已经开张营业，而且一开张，便顾客盈门，生意相当火爆。

其实这也难怪，越是像京师这样的地方，高端消费的需求便越高，有钱人也越多，每年单是全国各地流向京师的资金，就是巨大无比，加之权贵和有钱人的攀比心理，人家有的，他们也想要，就算是不舍得花钱，但是他们手中的权力，也有人自动给他们送上门。

有权不用过期作废，这一点自古以来从来都是颠覆不破的真理，当官的越多，对于这种市场需求就越旺盛。

更何况海狼现如今玻璃产品经过多年的锤炼，生产技术突飞猛进，生产出的玻璃制品现如今不单品种丰富，而且色彩也丰富了起来，可谓是绚烂多彩，美轮美奂，这样的产品数量也很少，所以每一件都价值不菲。

当第一批货物在京师的茂盛源分号上市的时候，顿时便引起了巨大的轰动，据说连当今大明最大的权臣魏忠贤都被惊动，派人到茂盛源分号看了一番，随后第一批上市的产品，顿时便被一扫而空。

而且在京师坐镇的那个掌柜的，也很会做人，居然通过门路，给魏忠贤送上了一套精美玻璃酒具和茶具，让魏忠贤视作奇珍异宝，喜爱异常。

所以很短时间之内，京师的茂盛源分号，便背靠大山站稳了脚跟，刚开始还想要觊觎他们的一些人，当发现茂盛源分号居然搭上了这样的靠山，于是再也没人敢动他们了。

所以现在京师的新闻，通过这个茂盛源分号，可以很方便的收集到，京师一旦有大事发生的话，他们很快便可以得知消息，每个月都会定期汇编成一个小册子，将消息通过海狼定期北上送货的人员，走海路送回于孝天手中。

故此于孝天对于京师那边的动态，居然可以比福建这边的官员们还要收到的早一些，第一时间便可以针对性的做出一些反映。

而八月间皇帝陛下病重的消息，于孝天可以说是福建这边，第一个收到的，于是于孝天特意把这个消息送给了熊文灿，同时还加上了一些他的判断，隐晦的点出了搞不好京城可能要出大事，请熊文灿提前做好准备。

当熊文灿收到于孝天的这个消息的时候，起初还有些不太相信，但是想到于孝天可能自有手段，能探听到京师那边的消息，于是也不敢不信，思量了一番之后，便派亲信家人，立即赶赴京城，开始一边打听消息，一边做好准备，随时应付可能发生的情况。

十余日之后，京师那边才传来消息，确定了于孝天所给他的消息果真不假，熊文灿这才不得不对于孝天又刮目相看了几分。

虽然他不清楚于孝天是用何等手段，这么快将京师的消息传回福建的，但是想到海狼乃是以海为生，经常会有海船来往于南北两地，想必也是用这种手段来传递的消息。

第四章天子驾崩

虽然熊文灿对于航海的事情了解不多，但是起码也知道，比起走陆路传递消息，走海路显然要快很多。

有了这一次事情之后，熊文灿不由得对于孝天又倚重了一些，起码以后有于孝天这条路子，他可以更快的获取到京师那边的消息，这对于他们这些外放的大员来说，可谓是极为重要的事情，手快的打手慢的，要是京师万一出现什么好事的话，早接到消息，肯定可以早点布置安排，晚了的话，估计屎都吃不上热乎的。

所以仅凭这一点，他就不得不更加高看于孝天一眼，这一次于孝天给他的消息实在是太及时了，虽说当今圣上还年纪轻轻，一般正常情况下，不会出现驾崩的情况，但是世事难料，这世上历朝历代，又有多少皇帝不是英年早逝的，真正能活的很大年纪的皇帝，还真就不多。

现在京师传来皇帝病重的消息，那么说不定就真可能会出现这样的意外情况，要知道一代皇帝驾崩，在一个朝代来说，绝对是天塌地陷一般的大事，这里面牵扯到了无数的变数。

更重要的是当今圣上，自从继承大统之后，这些年来，居然没有生出一个皇子，万一圣上驾崩的话，那么接下来会由谁来继承大统，这里面的变数可就大了去了。

熊文灿之前虽然在山东为官，可是却对京城的事情始终都盯得很紧，特意还在京城之中购了一套宅子，安排了可靠的家人专门在京师留驻，为他打听京师里面发生的事情，所以对于皇家的事情，自然也知道的比较清楚。

当得知这次圣上病重的消息之后，他自然会进行一番分析的，最终他渐渐的便把目光落在了当今圣上的亲弟弟，当今的信王朱由检身上，而且于孝天在给他的信中，似乎也点到了这个信王。

于是熊文灿在思量一番之后，还是决定派人前往京师之中，先想办法联络上这个信王，不管这次当今圣上能否度过这一关，这个投资还是很有必要的，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如果万一押对宝的话，对他今后的仕途来说，无疑将会起到良好的助力。

想想看当官能当到巡抚这样职位上的人，哪一个会是个笨蛋？可以说能干到这一层的人，全部都是些人精，对于官场的事情，反应应该非常灵敏，熊文灿当然也不例外，要不然的话也不会在历史上留下浓重的一笔，虽然他在历史上的下场实在是有点悲催，可是这并不代表他的智商就比谁低多少，只因为他的能力的关系，加上嘴贱了点，最终才导致了他因为招抚张献

忠，后张献忠再次起兵反叛，使得他被逮问斩首。

倒是于孝天在这件事上，并没有过多的纠结什么，现如今虽然他最清楚未来大明朝局的走势，可是现如今他不过只是一个小小的参将，虽说在大明军事系统来说，也算是有点身份地位了，在福建这边也算是跺跺脚就能呼风唤雨的人物，可是如果放在整个大明朝堂上来说，他这么一个参将，实在还只是一个小的不能再小的虾米。

以他目前的地位，如果想要趁机跑去巴结未来的崇祯皇帝陛下的话，实在是有些不够看，就算是勉强巴结上，以崇祯多疑的性格，还真就不见得是好事坏事。

于孝天现在要的是潜心暗中发展扩张自己的实力，在未来天下大乱之际，横空出世率军去逐鹿中原，在此之前，他认为自己还是先别显山露水，被未来的英明神武的崇祯皇帝看见为妙。

要不然哪一天，伟大的崇祯皇帝，被鞑子或者是李自成张献忠之辈逼急眼的话，忽然间想起他这么一号人物，让他率兵北上，去给他当打手，那可就悲催大了！

所以于孝天才会把这个便宜卖给熊文灿，希望熊文灿能抓住这个机会，能平步青云，如果不出意外的话，熊文灿还不会在福建巡抚之职上止步，按照历史原来进程的发展，熊文灿可是还会在今后几年之间，凭借着在福建的政绩，升为两广总督。

而他现在正需要的是帮着熊文灿，踏出这一步，只要熊文灿能按照正常的发展，当上两广总督，他便可以借助熊文灿的力量，今后把触角伸到广东广西等地。

要知道现如今大明天下，最富庶的地区，恐怕除了南直隶和浙江等地，就数广东最为富庶稳定了，一旦他未来能把广东也经营起来，作为他的后方基地的话，那么起码粮食的来源便能得到一定程度的保障。

可是如果单凭他借助海上力量，想要把触角伸入到广东广西的话，恐怕目前还力有不逮，充其量他也只是能横扫两广海面，成为真正的大明海上的霸主，但是想要向广东内地发展，估计还是有很大的变数。

故此他眼下需要熊文灿来给他帮忙，熊文灿想要利用他成就一番政绩，那么他何曾不是同样也在利用熊文灿来成就他自己呢？

于孝天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就如同一个观众一般，静静的观望着京师方面传回来的各种消息。

一切消息都正在表明，历史巨车似乎并未发生过多的偏转，正在朝着原来的方向滚滚碾压而去。

八月间，就在熹宗皇帝落水被救染病之后一段时间以后，皇帝朱由校似乎也感觉到了自己的身体有点撑不住了，自觉可能时日无多，又苦于自己没有生出儿子，来继承他的皇位，一旦有朝一日他驾崩的话，那么这大明不能没有皇帝继承大统。

故此他思来想去一番之后，将信王朱由检招入了宫中……

八月二十二日，熹宗皇帝终于还是没有能挺过去，在乾清宫中驾崩，带着他未能完成的梦想，驾鹤西去。

而信王朱由检，也就是崇祯皇帝，在两日之后奉兄长熹宗皇帝朱由校的遗旨，登临天下，成为了大明的新皇，并且昭告天下，举国大丧。

这一次皇帝驾崩、新皇登基的消息，朝廷用了最快的速度传召各地，所以就连于孝天收到消息，也只得及刚将其送给熊文灿，上来不及做出更多反应和布置，朝廷京师传召的快骑便已经到了福州，将消息送抵了福建官方。

于孝天思量了一下，最终还是决定亲自前往福州城，面见一下熊文灿，顺便也将林易阳带上，一同前往福州城，参见熊文灿。

当他快马加鞭赶到福州城的时候，熊文灿似乎还没有从这个震惊的消息之中恢复过来，带着一脸的悲哀神色。

熊文灿对于于孝天突然来访，感觉到有些诧异，虽然自从于孝天就抚之后，对他很是恭敬，但是毕竟他是一省巡抚，平时要呆在福州城之中，而于孝天作为一方重将，自然也要留在他管辖的地头上，两个人平时也只是相互派人互通消息罢了，一直并未直接见面。

这一次于孝天不召即来，令熊文灿颇有点诧异，于是放下了手头的事情，将于孝天招入到了他的外书房之中。

于孝天带着林易阳进入外书房之后，一起对熊文灿施礼，简短截说，双方寒暄一番之后，熊文灿命人上茶，并且将左右闲杂人等尽数屏退。

熊文灿不是笨人，他很清楚在这个时候，于孝天突然从围头湾赶到福州城，肯定是有相当重要的事情跟他商议，所以这些事情就不易让太多人知道，故此他将下人都赶出了外书房，并且下令，任何人不得靠近外书房。

“孝天，不知这一次你不召而来求见老夫，又有何重要之事？这里已经没

有外人，你不妨直说好了！”熊文灿当看到已经没有外人之后，便开口对于孝天问道，倒也没有遮遮掩掩，好像是把于孝天当做心腹对待一般。

而于孝天并没有因为熊文灿的态度，而变得放肆，还是装出了一副谨慎小心的样子，恭敬的对熊文灿说道：“启禀大人，属下近期收到一些京师的消息，原本并未重视，但是属下的林赞画，却从这些消息之中察觉出一些事情，可能会对大人有利！这种事对于属下来说，并无大用，但是对抚台大人来说，却恐怕会有所助益！

所以属下思前想后，还是决定贸然前来面见大人一面，不管大人是否采纳，也算是属下尽了一些心意！”

熊文灿听罢之后，眉头微微一挑，这段时间他对于京城方面的消息最为敏感，特别安排人赶往京师那边坐镇，收集一切有关朝堂之上的消息，并且尽可能快的将消息送回到他手中。

而且他通过前段时间于孝天的表现，已经认定于孝天有更快的途径可以获得京师那边的消息，甚至比他在京师的人员收集的消息还要完善，所以今天于孝天这么一说，立即便引起了足够的重视。

于孝天看看左右没有其他人，也不再犹豫，因为这件事事关重大，虽然表面上来看，跟他牵扯不大，但是实质上，却还是跟他有很大的关系。

第五章献策倒魏

“抚台大人，卑职近些天得知一些京师之中的辛秘之事，原本这些事情，对属下来说，并无什么作用，但是考虑再三之后，觉得这些事却可能会干系到大人的仕途，所以便和卑职的属下林先生商议了一番。

林先生感觉到这些事非同小可，确实会影响到大人今后的仕途，而卑职既然作为大人的心腹，这种事情自然不敢怠慢，所以便擅自决定，连夜赶来了福州城，贸然求见大人！”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熊文灿很是有些惊讶，什么事情能让于孝天如此重视，而且还说牵扯到他今后的仕途，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于孝天现在应该确实是把他自己当成他熊文灿的心腹了，如果这种事确实对他有好处的话，那么他以后还真的是要多照顾照顾这个于孝天。

“这种事卑职觉得，还是让林赞画来说更清楚一些，林先生，还是你来禀报抚台大人吧！”于孝天看到熊文灿脸色显露出一丝紧张的神色，甚至有点迫不及待的感觉，于是便不再买管子，让林易阳来解说这件事。

林易阳不敢在熊文灿面前托大，赶紧上前躬身施礼，对熊文灿说道：“参见抚台大人！学生不过是一介书生，这次从将军那里听闻了一些有关京师的新闻，觉得可能对抚台大人有用，如果说错的话，还望抚台大人见谅！”

熊文灿打量了一番林易阳，看到林易阳确实是一个读书人的样子，只是不知道他这样的读书人，为何会以前效命于贼身的于孝天，但是观察一下，他也可以看出来，林易阳这个人不像是奸猾之辈，估计当初投效于孝天，也是出于无奈之举。

现如今大明天下，虽然读书人地位很高，但是权势却还是掌握在少数人手中，就算是他们欺压一些读书人，一般人也不会说什么，估摸着这个林易阳，就是被人所迫害，最终走投无路才投入于孝天手下效力，于是他便点头笑道：“林赞画不必担心，只管说来，即便是有不对之处，余也不会怪罪于你！但说无妨！”

“多谢大人宽容！那么学生便说了！”

“事情是这样的，前几日我们将军得到京师方面的密报，有人无意中从当初的信王府内侍口中，探知当今圣上对于魏忠贤一党深恶痛绝，而且魏党自先皇时期开始，便一直把持朝政，迫害忠良，当今圣上早已对其不满，只是一直以来，魏党深得先皇器重，朝野无人能对其进行遏制。

现如今圣上登基，魏党也对此深为忌惮，暗中小动作不断，试图继续把

持朝政，甚至于想要拉拢各地抚台大人，想要以此对圣上施压。

学生得知这些消息之后，觉得此事恐怕对于抚台大人是个莫大的机会，现如今虽然新皇登基，表面上看来似乎地位尚还不稳。

但是学生从将军口中得知，现如今的圣上，乃是一个胸怀大志之人，以前身为信王之时，魏党权倾朝野，当今圣上自保尚且不够，自然不敢与之对抗，更不敢轻易流露出半丝对魏党的不满。

但是现在情况不同了，虽然魏党的党羽遍布朝野，依旧把持着朝政，可是毕竟这天下却还是当今圣上的天下，魏党就算是再强，又岂能与之争锋？

所以学生斗胆认为，这乃是大人千古难逢的一个机遇，只要大人能把握住这个机会，协助圣上、将魏党剿灭，那么只要皇权重归圣上手中，那么对于大人来说，岂不今后便仕途坦荡了吗？

不过这也需要一定程度的冒险，一旦要是事情不成的话，那么大人肯定会将魏党得罪到极点，魏党肯定会想尽一切办法，将大人除之而后快！这件事恐怕是事关大人生死，学生只能说到这种地步，至于该何去何从，全凭大人一念！”

熊文灿听了林易阳的话之后，不由得倒吸一口凉气，现如今新皇登基，其实他们这些人，乃至是天下人都正在观望着京师那边的风向，魏党在天启帝一朝之中，因为受到天启帝的宠信，权倾朝野，但是现在信王登基称皇，那么接下来信王还会不会继续听凭魏党操控朝权，便成了所有人关心的事情。

而且极少有人能了解到当今圣上对于魏忠贤一党持的是什么看法，熊文灿身在福建，虽然京师之中也安排有人关注着京师里面的动态，可是却并未打听到任何当今皇上登基之后，表露出对魏忠贤一党是什么态度，所以他们这些人也只能暧昧的继续观望。

可是没想到今天于孝天却给他带来了这么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假如这个消息是真的话，那么就意味着当今圣上，在登基之后，肯定是要想办法将魏忠贤一党清除掉的。

但是如果这个消息有误的话，那么事情便会变得相当麻烦，而今天这个林易阳却很显然，是告诉他接下来该怎么做。

如果这件事是真的话，那么当今圣上和魏忠贤一党肯定要大斗一场，现如今新皇掌控实力尚还有限，在这场争斗之中，起码目前还不占优势。

假如这个时候，熊文灿便主动跳出去，要跟着新皇和魏忠贤一党为敌的

话，一旦新皇这边处于弱势，弄不好保不住熊文灿，要知道现在魏忠贤还把持着东厂以及锦衣卫，这些人只要稍微找点麻烦，就可以将熊文灿逮问送京。

这些年来魏忠贤已经用这种手段，不知道坑杀了多少东林党人，就算现在熊文灿乃是福建巡抚这样的一方大员，如果掀不翻魏忠贤一党的话，那么紧接而来的恐怕就是魏党的雷霆之怒，他熊文灿的下场可就不怎么美妙了。

但是假如这一次他在这个时候跳出去，主动帮着新皇攻击魏党的话，只要新皇抓住机会，将魏党清除掉，那么接下来他便会落入到新皇的眼中，铁定以后会被当今圣上重视，那么以后他的仕途，便可能会平步青云，只要当今圣上不是生性凉薄之人，以后就会念在他第一个跳出来，帮着皇上掀翻魏党，而不会轻易为难于他。

只要事情能按照这条路发展，那么以后漫说是总督，哪怕是进入内阁，成为内阁大学士，也不见得就是做梦。

所以这次于孝天带给他的消息，熊文灿立即便想明白了其中的利害，但是正因为想明白了其中的利害，熊文灿才会觉得更加为难，既想按照林易阳说的，现在跳出去攻击魏党，但是又生怕皇上站不稳脚跟，无法掀翻魏党。

而于孝天和林易阳也不再多说话，就这么默默的在一旁关注着熊文灿的脸色，只见熊文灿的脸色时而红，时而白，好像会变魔术一般，不停的变换着脸上的颜色，还颇为神奇，于孝天和林易阳便猜得出，这会儿熊文灿心中在做着何等激烈的思想斗争。

时间就这么一点点的流逝着，于孝天也不急着催促熊文灿，而是自斟自饮的喝着茶，时不时也给熊文灿添一些茶水，而熊文灿则同样魂不守舍一般，不自觉的喝茶，一直到茶壶里面的茶被喝完。

“孝天！这么做有把握吗？”熊文灿最终还是坚持不住，开口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赶紧装作很恭敬的样子，不过双眼之中却闪过了一丝寒芒，淡然对熊文灿说道：“大人，自古有云，富贵险中求！更何况这天下现在可是姓朱的！”

熊文灿听罢之后，同样双目之中闪过一丝精光，忽然间猛然站了起来，身上散发出了一丝决绝的气息，哈哈一笑道：“好一个富贵险中求！那么老夫今天就如你所愿！假如此事成了的话，那么今后老夫定不会亏待于你！”

当然，还有你林赞画，我听说你曾经被革去了功名，这件事只要事成，那么我便一定会想办法给你恢复功名，也不会亏待于你！”

于孝天和林易阳听罢之后，都赶紧起身躬身抱拳施礼道：“多谢大人！”

就在熊文灿端茶送客，送走于孝天之后，马上便转身回到了内宅的内书房之中，甚至连书童都不用，也没有让小妾过来替他研墨伺候，而是亲自研墨，提笔伏案奋笔疾书，开始书写一篇洋洋洒洒的奏章。

而奏章的内容，则是弹劾魏忠贤一党，熊文灿林林总总给魏忠贤一党列出了二十条之多的罪名，仿佛和魏党一派有不共戴天的仇恨一般，总之把魏党一派骂的是狗血喷头，其中一些罪名，是所有明眼人都看到的，另外有一些则是道听途说的，总而言之，有多狠写多狠。

写完之后，熊文灿从头至尾又仔细观看了一番，提笔修改了一遍，感觉其中尚有不足之处，于是便又重新抄写了一份。

这一夜时间，就这么过去，熊文灿始终保持着一种亢奋的状态，期间他的妻妾还有家仆，多次试图劝他休息，都被他喝退了下去。

直到天亮之后，熊文灿才在书房之中叫道：“来人！”

一直在外面伺候着的亲信家奴不敢怠慢，赶紧挑帘走入了书房，小声说道：“老爷有何吩咐？”

熊文灿本来已经拿起这份奏折，准备递给这个家奴，吩咐他立即安排送往京师，但是就在他递出这份奏章的时候，他似乎又犹豫了一下，拿着奏章的手停在了空中。

熊文灿脸色再一次来回变换了多次，最终再一次露出了决绝的神色，冷笑了一声，心中暗道，富贵险中求！如果我连这都不敢做的话，那么岂不被那于孝天小看了吗？此子非凡夫俗子，如果这一次我不做的话，那么以后恐怕也难以镇服于他！

“把这份奏章，用最快的速度送往京师，呈交给当今圣上！”

第六章引线

而就在熊文灿挑灯夜战，连夜书写弹劾魏忠贤的奏章的时候，林易阳跟着于孝天回到了福州城的一座大宅之中。

这座大宅乃是于孝天为了今后方便在福州城活动，专门购置下来的，虽然算不上非常大，但是也算相当不错的一座宅子。

他来福州城，虽说有李宜控制的茂盛源总号在福州城之中，但是于孝天作为官身，现在并不太方便，住在茂盛源总号或者让李宜来安排他的住处，所以便在福州城之中购置了这么一个宅院。

当他和林易阳从熊文灿府邸之中出来，回到自己的宅院中之后，林易阳微微皱眉对于孝天问道：“主公！难道你这么笃定，当今圣上，一定会剪除魏党吗？”

于孝天舒舒服服的躺在一个藤藤制的摇椅上，老神在在的晃着二郎腿，对林易阳说道：“我可以保证！魏忠贤绝对活不过这天启七年……”

林易阳看着信心十足的于孝天，虽然不敢说对于孝天的话完全相信，但是却不知道为何，对于孝天很有信心，未来谁也看不清，可是偏偏他的这个主子，却似乎冥冥中把握着一丝未来的脉络，并且步步都走的这么稳健，于孝天到底是什么人？为何会如此笃定呢？

于是林易阳没有多说什么，目光闪烁了一下之后，低下头暗想到，那就走着瞧吧，如果这次主公又猜中的话，那么何妨我林某今后就将这条命卖给他呢？

历史在冥冥之中，似乎被一只大手操作着，继续在按照原来的轨迹滚滚前进，自八月间天启帝驾崩，崇祯帝继任皇帝之位起，整个京师之中，便弥漫着一股怪异的气氛。

魏忠贤其实也很清楚的感觉到了崇祯帝给他带来的威胁，而且他的耳目众多，当然知道当今新皇对他心怀不满，有很大可能，会在掌权之后将他干掉。

所以魏忠贤自天启帝驾崩当日起，便开始琢磨如何对付崇祯，公开杀掉崇祯帝，给他一群胆子他也不敢，这并不代表他不敢用阴的。

要说崇祯帝也真是够悲催的，作为一个皇帝，刚刚登基之后，不是高兴，而是被吓得够呛，连宫中供给他的膳食都不敢吃，只敢偷吃袖子里面藏得干粮。

而朝野之中的官员们，自然而然也都在观望风头，整个京师之中的氛围显得相当诡异，但是所有人都能感觉到，魏党正在和当今新皇进行角力，于是不少人都静静的等候着接下来风向的转变。

魏忠贤在宫中可谓是使出了浑身解数，想要用色来迷惑崇祯，但是不得不说崇祯是相当有两把刷子的，他对于魏忠贤处处提防，始终没有上当，并且处处对魏忠贤虚与委蛇，并不急于对付魏忠贤。

可是魏忠贤一党却感觉到这个曾经的信王的厉害之处，于是都感到了深深的压力，更是无所不用其极，想要控制住崇祯。

但是结果是崇祯以不变应万变，化解掉了魏党的一次次的递招，还多次在人前称赞魏忠贤，并且赐予魏忠贤不少赏赐。

如此一来，不少人就看不懂了，但是作为东林党人来说，现在可是他们翻盘的好机会，所以少不了有人跳出来，弹劾魏忠贤一党，但是这些人也不敢直接将矛头就对准魏忠贤，于是便先从魏忠贤手下的党羽下手。

魏忠贤当然不会坐以待毙，召集手下党羽，天天不断的上奏章，为他歌功颂德，以此来和东林党以及清流方面进行角力。

但是魏忠贤一党，还是产生了严重的担忧，俗话说的好，叫的狗不咬人，而当今新皇陛下，很显然是属于这种人，别看登基之后，似乎什么都没做，但是却把魏党一流对他使的招数，纷纷化解。

这令魏忠贤深为忌惮，他自从在天启年间，成了九千岁之后，便习惯于掌控一切，但是自从信王登基之后，这种掌控感却似乎出了问题，表面上来看，他似乎还是在朝中说了算，可是实际上，他却总是感觉到，头顶似乎悬着一把利刃，随时都会落下来一般。

魏忠贤于是思来想去，便亲自上了一封奏章，假模假样的对各地给他建造生祠这件事表示担忧，表示请奏皇上，下旨令各地停止再给他建造生祠。

魏忠贤本来是想用这件事来试探崇祯帝，可是没想到崇祯看罢了他的这份奏章之后，崇祯不咸不淡的批复说以后各处生祠，如果欲建还没有建的，一概停止！

崇祯如此做法，让魏忠贤更是感到了担忧，他没有想到崇祯皇帝，居然会如此犀利，利用这份奏章，水顺推舟，便连消带打的敲打了他。

魏忠贤心中大惧，不由得有点乱了方寸，可是偏偏就在这个时候，福建那边的巡抚熊文灿，突然之间，像是被魏忠贤强暴了老娘一般，写了一份弹

章，送到了京城之中，呈递到了当今圣上的案头，这份奏章一共林林总总罗列出了魏忠贤以及其朋党的二十条大罪，条条都几乎可以定魏忠贤的死罪。

熊文灿这份奏章，可以说是一石激起千层浪，顿时便把如同一潭死水一般的京师给搅动了起来，很多人现在意识到，当今皇上和魏忠贤不可能并存，既然如此，他们便只能选择一方效忠。

大明是朱重八打下来的天下，这大明现在起码还姓朱，所以这件事很容易决定，平时本来跟魏党不对头的那些人，立即便跳将出来，配合着熊文灿这份弹章推波助澜，连连上书朝廷，对魏党进行攻讦。

熊文灿这么一闹，把魏忠贤给搞懵了，魏忠贤跟熊文灿并不算熟悉，最多就是知道熊文灿这个人，当初熊文灿想要福建巡抚的位子的时候，还托人给他送过礼，他顺势也算是给熊文灿帮过忙，才让熊文灿拿到了福建巡抚的位置。

可是他没想到，远在万里之外的熊文灿突然之间跳了出来，像是吃了春药一般，对他开口大咬了起来，似乎有一种不把他一口咬死，就誓不罢休的架势。

魏忠贤就不明白了，这熊文灿为何偏偏在这个时候，暴起要对付他一党，熊文灿既不算是东林党，也算不上是清流，为何会在这个时候，对他下手。

魏忠贤有心找个罪名，把熊文灿给撸掉，可是现在毕竟不是天启帝在位的时候了，眼下大殿上坐的那个主可不是好糊弄的，想要撸掉巡抚这样一个一方大员，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但是这次熊文灿突然跳出来，对魏党狂撕猛咬的举动，还是在朝野掀起了轩然大波，可是让人看不懂的是当今圣上在获得了熊文灿的这份奏章之后，态度却显得很暧昧，先是两三天没有一点反应，接着便下旨申斥熊文灿，斥熊文灿这是无中生有，错怪当今朝中重臣，令熊文灿对此进行思过。

崇祯的这个反应，让很多人都糊涂了，一时间不知道该做出何种反应，但是魏忠贤一党却马上开始展开了反击，魏忠贤召集亲信党羽，开始集体上弹章，弹劾熊文灿，说熊文灿诬陷忠良、贪墨、草菅人命……

总之魏党的反击十分猛烈，各种屎盆子跟下雨一般的扣在了熊文灿的脑袋上，大有不把熊文灿搞死誓不罢休的架势。

但是这些对熊文灿的弹章，却无一例外也都被崇祯留中不下，好像根本就没有看到一般。

朝野之间，所有人这个时候都把目光投在了朝堂之上，因为所有人都感觉到了有一种山雨欲来的压力，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但是熊文灿的这份对魏党的弹章，却还是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就像是一个火药桶，被点燃了引信一般，爆炸是迟早的事情。

所有人这个时候都开始琢磨，接下来该如何站队的问题了，因为他们也都不傻，已经看出了当今圣上和魏党之间存在的那种隔阂，而且隐隐之间，皇帝和魏党的斗争随时都可能爆发出来。

这个时候如果不选边站队的话，以后估计就没机会选边站队了，而且很显然如果站错队的话，那么问题很严重，那可是牵扯到他们今后仕途甚至是脑袋的问题。

于是所有人都忙活了起来，开始准备接下来投入到这场战争之中，至于每个人是怎么选择的，暂时还不太清楚。

不过随着时间的推移，朝中的声音也开始出现了一些变化，头几天铺天盖地的弹章，基本上都是对熊文灿的，可是随后几天，开始出现为熊文灿辩护的奏章，朝中的风向渐渐的开始发生了转变。

而风向的这种变化，也让魏忠贤一党开始感到了莫大的压力，逐渐的开始自己乱了阵脚。

任谁都没有想到的是，最终引发倒魏风潮的居然是魏忠贤一党之中的重要人物杨维垣，杨维垣乃是朝中御史，突然之间他上书朝廷，弹劾崔呈秀。

（今天是这个月最后一天，提前预约一下弟兄们明天手中的月票，拜托大家帮我留着吧，权当是帮我装点门面了！呵呵！）

第七章醉仙欲死

崔呈秀乃是魏党五虎之一，是魏忠贤的得力干将，现任兵部尚书之职，深受魏忠贤信任，但是这一次却成了一个牺牲品，被魏忠贤当做投石问路的石子投了出来。

杨维垣上书朝廷，弹劾崔呈秀，说崔呈秀如之何的不堪，贪赃枉法等等，却在书中把魏忠贤摘开，力挺魏忠贤，明显是想要来一个弃卒保帅。

崇祯看了这份杨维垣的奏章之后，当即下令彻查，很快将崔呈秀革职，令其回乡守制，这么一来崇祯等于是毫不费力顺水推舟便去掉了魏忠贤的一条臂膀。

朝中的当官的都是什么人呀！那可各个都堪称是人精，从这件事之中，不少人都看出了未来的风向，顿时朝野之中对魏忠贤的弹章铺天盖地的便抛了出来。

魏忠贤没想到投石问路不成，反倒被干掉了一条臂膀，接下来便开始手脚大乱了起来，要么说了，明朝别的不好，但是在对待太监的问题上，还是比较不错的，就算是魏忠贤号称九千岁，权倾朝野，但是却还是没有到可以左右皇帝更迭的地步。

只要皇帝想要，那么就算是魏忠贤权势滔天，还是没有办法挡住崇祯收回权力，所以倒魏的大潮就此掀开。

熊文灿在送走了弹劾魏忠贤的弹章之后，便陷入到了惶恐不可终日的地步，在福建这边如同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天天都不停的打听朝中的动静，生怕有一天一开门，一大群锦衣卫便冲入他的宅中，将他绳捆索绑押往京师，并且将他的一家老小都抓起来，关入到锦衣卫大牢之中。

虽然熊文灿下定了决心赌一把，可是真正出手之后，却还是有点后悔了，因为当他的冲动过去，冷静下来之后，他发现自己被于孝天和林易阳忽悠了。

其实如果这一次他不跳出来的话，对于他这个福建巡抚来说，影响并不是很大，倒魏与否，其实也影响不到他太多，如果他不跳出来的话，不管是魏忠贤倒不倒，他最多也就是没有引起皇帝的重视，这福建巡抚还是可以继续干下去的，大不了以后不能继续升官。

但是他这么一跳出来，就问题大了，魏忠贤倒了的话，那么一切好说，他肯定会引起当今圣上重视，今后对他仕途来说，肯定颇有助益。

可是反过来说，假如这次倒魏不成，让魏忠贤继续留在朝中兴风作浪权势滔天的话，那么他的处境恐怕是大大不妙了，以魏忠贤这样睚眦必报的性情，肯定饶不了他熊文灿，把他弄死都是轻的，弄不好会把他搞得全家抄斩都说不定。

所以想明白这其中利害之后，熊文灿不由得开始恼恨起了于孝天，心道老子好好的，你偏偏蹦出来，推着老子加入到这场纷争之中，现在倒好，后悔都来不及了，只能坐看未来局势的发展。

熊文灿虽然恼恨于孝天把他扯入到这趟浑水之中，但是既然做了，他也没法去埋怨于孝天，更何况现在他也离不开于孝天，特别是于孝天对于京师之中发生的事情获知速度比他快很多，所以他每天都要派人去于孝天在福州的府邸之中，打听新的消息。

甚至于为了方便他打听消息，他还亲自下令，让于孝天暂时留在福州府之中，先不回围头湾那边。

接下来一个多月之中，熊文灿就跟坐了过山车一般，被收到的各种京师之中的消息搞得是欲仙欲死，欲罢不能。

京师之中的消息先是对他不利，当今圣上收到他的奏章之后，居然下旨对他进行申斥了一番，这让熊文灿差点跑去找于孝天，指的他的鼻子骂娘。

但是于孝天得知消息之后，却还跑上门对他恭喜，说熊文灿已经引起了皇上的注意，虽然表面上是对他申斥，其实是对他的保护，让熊文灿放心，一定不会有事。

熊文灿放心才怪，心里面把于孝天骂了个半死，但是也无可奈何，反正事情已经到了这一步，他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接着魏忠贤发动朝野的党羽，大肆弹劾熊文灿，更是把熊文灿吓了个半死，只差写遗书，给家人留下安排后事了，甚至于已经做好了大门随时被踹开，涌入一群缇骑，把他绑走的准备。

但是接下来熊文灿有点看不懂了，事情似乎朝着于孝天预想的那样，朝着好的方向发展，先是皇帝对众多弹劾他的弹章，都采取了留中不放的处理，这就说明了皇帝有心保他，并没有把他当弃子丢掉。

这确实是个好消息，熊文灿已经提了好多天的心，这才总算是落下来一些。

接着于孝天又带来了新的消息，说杨维垣弹劾崔呈秀，崔呈秀被革职罢官，令其回乡守制。

熊文灿是多精明的人呀！从这条消息之中，立即也嗅出了一些味道，于是心情顿时便放松了许多。

接下来十几天之中，京师之中不断传来消息，说朝野之间有大批官员上奏朝廷，弹劾魏忠贤以及其党羽各种贪赃枉法之事。

虽然魏党也屡屡进行反击，但是当今圣上对此却似乎不闻不问，魏忠贤为了自保，几乎天天跑去找崇祯哭诉，说有人想要陷害他这个忠良，崇祯对其还好言相劝。

但是熊文灿这个老狐狸还是感觉到，事情似乎正在朝着他想要的方向发展，魏忠贤应该快要撑不住了。

果不其然，天启七年十一月间，有人上书再次弹劾魏忠贤，并且列出了魏忠贤的十条大罪，而这十条大罪，不像是熊文灿当初那份弹章上罗列出的二十条大罪那样，多是道听途说不能坐实之罪，而是条条都可以坐实。

隐忍了数月时间的崇祯皇帝终于开始爆发了，他将魏忠贤招入宫中，当面宣读这份弹章，对其进行申斥。

魏忠贤也知道大势已去，思前想后觉得还是自己识相点好，与其等崇祯逮问他，倒还不如现在急流勇退，保住一条性命回家养老的好。

魏忠贤虽然权倾朝野，但是毕竟他只是个太监，断无胆量发动什么政变，来推翻大明的江山，抑或是把崇祯赶下台，再扶植一个新皇帝上位。

既然魏忠贤很识相的要辞官返乡，崇祯便很高兴的接受了他的请辞，但是却不让他返乡，让他到明中都凤阳看守皇陵。

魏忠贤只好黯然下台，携带着这些年来积攒起来的大量钱财，出京师前往中都凤阳守陵。

当熊文灿收到这个消息之后，这心才算是彻底扑通一声掉入到了胸腔之中，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心道这个魏忠贤总算是倒台了，自己这一次总算是博对了，于是之前对于孝天将他扯入到这个是非所产生的那种恼怒，顿时便烟消云散，换之而来的则是对于孝天的感激之心。

如果这一次不是于孝天提醒的话，他肯定不会赶上这班车，也肯定不敢跳出来对魏忠贤狂撕猛咬，当这个出头鸟的，但是这一次他总算是押对了宝，成了这一次倒魏的急先锋，今后想要不引起当今圣上重视，恐怕都不可能了，只要他踏踏实实的走下去，今后仕途绝对可以说是坦荡无比。

于是熊文灿当即便让人在内宅设宴，将于孝天和林易阳请了过来，以家宴的形式来答谢于孝天一番。

于孝天很快便赶了过来，又送了一份礼物，连连向熊文灿道贺，对待熊文灿的态度也很是恭谨。

熊文灿心情正在高兴头上，当然怎么看于孝天怎么顺眼，心道这个于孝天，果真乃是他的福将呀！这样的人他如果不好好栽培，还去栽培谁呀！

于是也放下了架子，穿了一身便服，让于孝天落座，陪着他喝起了酒。

当他们聊到今后魏忠贤以及他一些党羽的未来的时候，熊文灿感叹的说道：“谁能想到，当日权倾朝野的九千岁，居然会落得一个现如今的下场，被贬去中都看守皇陵，当一个司香！一想起这个，老夫便感到快意！”

于孝天看了看这会儿已经多少有点得意忘形的熊文灿，连忙奉承了他几句，这才开口说道：“大人难道以为这魏贼仅仅是只落得一个到中都看守皇陵，当个司香的下场吗？”

熊文灿愣了一下问道：“难道这样还不行吗？”

于孝天摇头道：“卑职以为，这绝不会是魏贼的下场！这样岂不太便宜他了吗？要知道魏贼可是曾经多次想要对当今圣上不利，即便是圣上宽厚，也断不会就这么放过魏贼和他的那些党羽的！

如果卑职所料不错的话，恐怕这魏贼很难过这个年了！”

果不其然，随着于孝天这句话落地不久，京师便传来消息，说当今圣上查知魏忠贤曾经犯下滔天大罪，下旨不许魏忠贤再去中都守陵，而是命锦衣卫缇骑星夜出京，追上魏忠贤车仗队伍，将其拿回京中审问。

而魏忠贤就在被京师缇骑追上之前，在车上仰药而死，最终逃脱了被拿回京师受酷刑之苦。

第八章大捞好处

于孝天得知消息之后，不禁愣了一下，按理说如果按照原来历史轨迹发展的话，这个魏忠贤应该是上吊而死的，现在怎么成了仰药而死呢？为此于孝天糊涂了一阵子，难道是历史书记错了吗？

但是仔细考虑一下，这件事历史记录应该不会错，魏忠贤毕竟是个不小的人物，对明代历史影响颇大，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况，很大的可能还是他的出现，对历史造成了一定的影响，虽然他没有能左右魏忠贤的生死，但是却还是让魏忠贤由原来命运中的上吊而死，变成了服毒自尽。

熊文灿得知这个消息之后，不由得对于孝天再次刮目相看，他没想到，于孝天这个曾经的海贼，居然还能对朝中的局势看的如此清楚，这个人看来确实能量不小，对待这样的手下，他要么干脆将其打压，最好是干脆把他弄死拉倒，省的以后影响到他的未来。

可是他敢这么做吗？要知道于孝天现在可是在福建拥兵数万，手下猛将如云，而且个个都是骄兵悍将，即便是现在给他几个胆子，他也不敢对于孝天下手。

所以这样的人，既然不能压制，那么便只能笼络，这便更加坚定了他今后倚重于孝天的决心，反正只要他还在福建，那么今后他便要好好的用于孝天这个人，就算是他嚣张了一些，那又如何？

更何况单凭这一次他上书朝廷弹劾魏忠贤一党的功劳，还不足以让他今后确保就能飞黄腾达，如果他想要今后仕途上能再进一步，就必须另建新功才行，想要在福建有所建树，那么就一定少不了军功，而他眼下也只能依靠于孝天了。

于是乎于孝天在熊文灿的心目之中的地位，到了这个时候已经上升到了极点。

于孝天也不蠢，既然看清楚了熊文灿眼下对他的倚重，自然少不了要从熊文灿手中讨一些便宜的。

于是于孝天以加强海防以及整备水师为由，要求增加火炮配置，同时也要求增建新的战船。

对此熊文灿当然是从善如流，立即给予了批复，准其所请，从福建军费之中，拨出大量的资金，来满足于孝天的需求。

于孝天为了吃下这些资金，下令在围头湾投建一座炮作，专门为他自己

生产各种红夷大炮，仅仅是第一批，他就从熊文灿哪儿索取到了一百二十位红夷大炮的资金。

这些钱他自然不会让它们流到其他人的腰包的，当然是要自己吃下去大半，而且他也不会让别人为他铸造大炮，只有他自己生产的火炮，用起来才放心。

而众所周知的是红夷大炮难铸，价格不菲，就算是福建自行铸炮，一门大炮所费也绝对不少。

经过最终和熊文灿商议，围头湾炮作最终以一门红夷大炮一千两银子的价格吃下了这个买卖。

一百二十位红夷大炮，下来就是十数万两白花花的官银，虽然不敢说让于孝天赚的盆满钵满，起码这些银子大部分却还是落入到了他的钱袋之中。

这钱要是放给其它当官的去做的话，于孝天可以保证，绝大部分银子会落在了那些当官的手中，就算是这些炮被强行摊派到各铁场之中，被铸造出来，一是绝对不可能达到质量要求，二是这些铁场弄不好会赔的当掉裤衩！当官的绝不会足额支付这些炮款。

至于于孝天要船这件事上，熊文灿也满足了他的要求，虽然于孝天最初要求新增七十条二号福船，熊文灿将其压到了三十条的数量上，同时增建三条一号大福船，可是对于海狼来说，还是省去了他们一大笔开支。

而且以后也不会再挤占淡水船寮那边的产能了，二号福船这种战船，在福建沿海大多数较大的船寮之中，都可以完成建造。

虽然一二号福船这样的战船，并不太符合于孝天的要求，但是这两种战船，目前起码在中国沿海一带，还是属于绝对的主力战船，如果再对其进行一定程度的改造的话，船上也可以承载不少火炮，有一定的作战能力，即便是打不过同等大小的西式炮船，起码对付同类中式船只，还是占有很大的优势的。

就算是这些船不进行任何特意的改装，这些船对于孝天来说也很重要，因为它们不当战船使用，还可以当运兵船或者运输船使用，甚至可以当远洋货船使用，毕竟福船本身是一个相当优秀的海船船型，只要建造质量不出问题，还是很适合航海的，以后于孝天万一有朝一日要北上的话，少不了需要大批运力，这些船只到时候都可以充当不错的运输船。

至于在什么地方订造船只的问题，于孝天也提出了要求，银款要拨到他手中，他选择船寮订造船只，然后根据情况，由他付款。

这件事在福建官方也掀起不小的风波，因为历来官府订造船只武器，都是自成一体系，绝少有把钱直接拨给军将，由军将掌控来进行订造的。

因为有不少人要从这件事之中捞取好处，于孝天这么做，明摆着是断掉了一些人发财的路子。

于是乎一时间被牵扯到的不被牵扯到的官吏，纷纷表示反对，认为于孝天这个武将实在是把手伸的太长。

熊文灿在这件事上颇有点为难，如果都按照于孝天所说的办理的话，很显然会得罪不少人，而且也有违传统。

但是于孝天亲自跑到福州城，据理力辩，力陈这么做的好处，因为船是今后他要用的东西，是他手下兵将性命攸关的大事，不能有一点马虎。

而且于孝天把以前俘获的一些战船的情况也详细给熊文灿做了禀报，虽然以前福建官方也订造过一些战船，但是这些战船不同程度上存在着偷工减料，抑或是用拆旧船的旧船料替代新料造船，船只建造质量很成问题，有些船下水之后，就不停的漏水，出海一次要有人不断的进行排水。

稍有不慎一些船只甚至连目的地都走不到，就可能因为漏水自己沉了，因为质量的缘故，不少船不敢遭遇大风浪，风浪稍大一些，可能就会翻覆。

而造成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其实熊文灿也很清楚，就是管事的官吏层层吃拿卡要，船寮的老板根本拿不到足额的船资，自然而然要想办法减少损失，偷工减料是常态，这样造出的船要是能质量好，那就真奇怪了，这也是于孝天在俘获了众多官方战船之后，只选取了极少部分的船只留用的原因。

于孝天给熊文灿说的明白，这些船可是他以后要替熊文灿看守福建海面的利器，如果不交给他亲自督办的话，以后他不能保证闻贼必出。

熊文灿一听好么，这可是牵扯到他仕途的事情，于是最终力排众议，把这件事交给于孝天亲自督办，任何人不得插手，船款可以不交给于孝天，直接由巡抚衙门控制，船寮掌柜校验合格之后，可持于孝天开具的手续，到巡抚衙门进行结算，这么一来就保证了船寮的利益，也减少了中间过手的手续。

虽然还有不少人对此愤愤不满，但是也没话可说，因为这钱是巡抚衙门控制，而没有交给于孝天，想要挑毛病，他们也找不到，谁都清楚，这时候蹦出去继续找茬的话，那就是找熊文灿的毛病了。

这么一大笔造船的费用，熊文灿肯定会过手哪一些的，他们去争，无疑是要跟巡抚大人手中夺钱，说白了就是与虎谋皮，那就把熊文灿得罪到家

了，所以就算是不高兴，他们也不敢跟熊文灿过不去。

接下来于孝天派人找了一些船寮，在这些船寮之中订造船只，而且直接便建造深度改造过之后的船型，使之建成便可以装载比原来更多的火炮，拥有更强的火力。

另外于孝天给每家船寮，都派遣了监工，负责全程监造船只，特别是用料方面，必须符合要求，这有点像是后世军方派遣到军工厂的军代表，但是在这个时代，都称之为督工，这帮人多是从海狼的船寮抽调的工匠，要么就是船队之中退下来的老家伙，对于造船的事情各个门清，有他们监造船只，自然不会担心船只质量出现问题。

而且于孝天下发了标准船样，各家船寮都按照标准船样进行建造，造成的船只自然也形制统一，性能相似，这对于以后大规模海上编队作战，有着良好的作用。

除了海军方面的事情，于孝天也加强了对陆军方面的建设，以前海狼的陆师因为受到资源限制以及作战方式的影响，主要列装的是火枪，火枪手占据了很大比重，但是给当兵装备的个人防护甲冑，却显得十分不足。

以前海狼只能尽可能的给兵将装备一些皮甲，甚至连铁盔都装备不齐，只能用藤盔镶铁片的方式来解决，虽然比起福建大部分官兵的装备水平，这已经算是不错了，可是于孝天对此并不满足。

（今天向当过兵或者正在当兵的弟兄们问一声好！弟兄们辛苦了！另外高呼一声，月票！我要月票呀！）

第九章狼狈为奸

虽然随着火器的发展，以后甲冑的作用会逐步降低，但是不可否认的是现在这个时代，作战的时候，大多数情况下，还是以冷兵器作战为主，火器为辅，兵将对于甲冑的需求还是很现实的，良好的甲冑装备，除了可以有效的保护兵将的身体之外，还可以有效的提高士气。

以前于孝天没有足够的资源给手下的兵将装备好的甲冑，现在既然他抱住了熊文灿这条粗腿，自然不能放过这个机会。

所以于孝天趁机也给熊文灿索要了一大批甲冑，但凡是将官，基本上做到了铁甲人手一副，而且都是做工精良的札甲，千总以上，部分人还获得了更精良的山文铠。

要不是明朝有礼制的规范，不能随便使用甲冑，否则的话便会有僭越的嫌疑，要不然的话，于孝天当真敢给手下们都装备全套的山文铠，即便是多花钱也无所谓。

除了军将之外，普通士兵他也不吝啬，开口从熊文灿哪儿讨要了一千多套棉甲，这些棉甲可不是普通官兵装备的那种破破烂烂，偷工减料的棉甲，而是正儿八经精工制造出来的货真价实的棉甲。

这些棉甲除了用了足量的棉花，锤打的很是结实之外，内里还衬有铁片，镶有铜钉，分量十足，对普通的火器有着相当不错的防御能力。

虽然福建这一带每年大多数时候，天气气温比较高，并不太适合穿戴棉甲作战，但是于孝天还是想尽办法，弄来了一批棉甲，就算是不用，也先储备下来，毕竟以后不知道什么时候，他可能就会率军挥师北上，到时候临阵抱佛脚，恐怕就来不及了。

现在可是小冰川时期，北方冬天气温极低，冻死人是常事，棉甲本身又有一定的保温功能，是个不错的选择，要不然的话八旗兵也不会大都装备棉甲了，而且棉甲还能一定程度的起到防弹的作用，于孝天当然不会轻视这种很实用的甲冑。

当然大部分时候，海狼士兵并不会穿戴这种笨重的棉甲出去作战的，考虑到这一点，于孝天还从熊文灿哪儿讨了点钱，找到了泉州府和漳州府两地几家铁场，定做了一大批规格统一的铁片。

这些铁片厚度相同，属于一种反复锤打出来的百炼钢，硬度韧性都不错，虽然比不上军将们身上的那种甲冑钢片的质量，但是却远好于普通的铁甲的甲片。

这些甲片被打造出来之后，全部刷上大漆或者桐油进行防锈处理，然后于孝天令手下采用帆布，找人缝制成马甲式样的背心，上面留有一个个布袋，将统一打造好的甲片装入甲片，缝好之后，便成了一件相当不错的防弹背心，于孝天称其为布袋甲。

于孝天之所以这么做，也是在后世见过一些防弹背心，似乎就是用这种方式来制作的，后世天朝起初解决不了凯夫拉纤维的问题，退而求其次，用防弹钢板为基础，做成防弹背心，虽然看起来不怎么好看，但是防弹效果还是不错的。

而这种防弹背心，有效的保护了使用者胸背要害部位，普通刀枪基本上无法刺穿或者劈开这样的布袋甲，普通的弓箭更是根本无法轻易射穿这样的布袋甲，可以有效的保护士兵的生命安全。

虽然这种布袋甲防护面积不大，只做到了保护身体主躯干，但是配合皮质的部件，也可以基本上做到大面积防护，只是其他部位的防护能力，比起主躯干的防护稍低一些罢了，但是这样的甲冑穿戴起来，却比较方便舒服，不怎么影响正常的作战活动，更重要的是可以更快的进行生产，成本相对较低。

原本于孝天还想要给手下打造一些板甲，后来试了之后，发现这么做不太现实，一是大明现在没几个工匠，能有这种手艺，打造出合格的板甲，另外即便是能打造出来，也会造价非常高昂，起码现如今就算是他的财力，恐怕也玩儿不起这家伙。

所以与其打造一支重装步兵，他倒还不如退而求其次，多打造出一些火枪兵，这时代只要有充足的火力输出，那么就算是碰上重甲敌军，轻装步兵的火枪手，依旧可以轻松干掉他们。

这就是一个度的问题了，于孝天从来不会钻牛角尖，做一些不切实际的事情。

可以说自从于孝天劝熊文灿发弹章弹劾魏忠贤，并且看到了魏忠贤最终倒台之后，于孝天和熊文灿的关系便彻底进入到了一个蜜月期之中。

加之于孝天刻意的在熊文灿面前收敛态度，对熊文灿始终是恭恭敬敬，几乎可以说是求必应，时不时的还会给熊文灿送一些新奇玩意儿，让熊文灿可以拿去送入京师贿赂官员使用。

熊文灿对于孝天这样识趣的表现，自然是高兴的合不拢嘴了，彻底将于孝天视作了心腹，各种好处自然少不了于孝天的。

两个人可以说是狼狈为奸，熊文灿是一边捞钱发财，一边还获取名声，而于孝天则闷声发财，极力的在福建扩张地盘，把触角逐渐的开始伸入到福建内地以及各行各业之中。

至于海上，只要于孝天不高兴，谁也别想在福建沿海搞东搞西，当然于孝天也不会傻到完全封锁整个福建沿海，养贼自重这一点，他还是相当明白的，所以时不时的他也会漏一些海盗在福建这边活动活动，但是只要接到消息，他一定会闻警必出，派出水师战船，赶往出事地点进行处置。

至于抓到抓不到人，那自然是另说了，有时候会抓到一些不开眼的，但是有时候却只能空手而归，其中的猫腻，自然也只有在孝天和他的手知道了，鬼才会知道，这些海盗之中，有多少人是海狼自己的人装扮的！

但是整体上来说，自从于孝天归顺朝廷就抚之后，整个福建沿海一带以及海面上比起以往要平静太多了。

以前嚣张的红毛人，现如今跟耗子一般，看到海狼的船只，就绕着走，更不敢轻易像以前那样动不动就跑到福建沿海，劫掠一番扬长而去。

而且荷兰人在经历了淡水之战大败而归以后，虽然东印度公司总部那边十分震怒，对于韦特的失败，他们非常愤怒，同时也对彼得和海狼谈判的结果十分不满，东印度公司从来没有吃过这么大的亏，好好的大员原来已经是他们的地盘了，现在倒好，今后却要向海狼定期缴纳租金，这摆明了他们成了租客，什么时候海狼要他们走，他们只能卷铺盖滚蛋。

为此东印度公司的高层商务员们，几次开会商量该如何处理，不少人提议调集更多的战船，杀奔台湾岛，跟海狼一决雌雄，彻底击败海狼，将台湾岛夺占下来，彻底控制在他们手中。

可是这仅仅只是他们的理想罢了，这样的提议提出来之后，他们掰着指数算算手头可以抽调的力量，却发现根本无法做到这一点，他们东印度公司虽然实力很强，但是想要发动这么大规模的海战，而且还是长途奔袭，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上一次派韦特率领的舰队过去，已经是他们可以拿出来的极限了，可是韦特率队过去之后，却成了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连毛都没剩下一根，全军覆没在了淡水一战之中。

现如今他们即便是想要抽调出一支实力雄厚的船队，也是不可能的事情，倒不是说他们现在手头没船，而是他们的船现在都有事情要做，他们的船队之中大部分船只，都是武装商船，要负责将亚洲这边获取的各种商品，源源不断的送回到欧洲那边去。

每一天这些船队给他们带来的收益都是巨额的财富，忽然之间抽出一大票船只，跑去台湾跟海狼打仗，那么就意味着他们要损失大量的财富，更何况许多船上的船员现在还很短缺，就算是他们能抽调得出这么多船，也没法为它们配备充足的水手。

更何况虽然大员对他们很重要，可是这两年来，大员那边只有投入，却还没有产出，基本上处于赔钱的状态，为了一个赔钱的大员，兴师动众的停下大量正在做的赚钱买卖，去跟一伙中国海盗大打出手，就算是打得赢又能如何？

所以他们怎么算都觉得怎么不合适，这仗要是打的话，纯粹就是赔钱的仗，而且前提还是必须要打赢才行，要是万一再吃了败仗的话，那么他们东印度公司可就彻底赔大发了，光是股东的愤怒恐怕就不是他们可以承受的，更何况还有国王，要是知道他们居然连败在一伙中国海盗手中的话，估计更是饶不了他们。

既然不能打，那么只能考虑其它方案，有人提出既然如此，干脆放弃大员拉倒，反正大员现在也是赔钱买卖，没有足够的中国商船到那边跟他们进行交易，充其量也就是能算是到日本的中转港口。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昨天喊晚了点，居然只有五张月票，我倒！）

第十章山贼

但是这样的意见一提出来，马上便招致了其他人的反对，因为大员虽然现在不赚钱，但是地位实在是很重要，他们在中国沿海，目前没有一个接近大明海岸的立足点，这么多年以来，他们一直在殚精竭虑的找这样的地方。

现在好不容易才占了个大员，虽然现在横空冒出了一伙海狼，强势崛起于海上，原本他们想要借助大明官方的力量，趁机将这个隐患剿灭，可是这一次更是打的他们荷兰人灰头土脸，让他们偷鸡不成蚀把米，搞得大员现在地位不保。

如果现在他们撤离大员，就等于放弃了在中国沿海最后的一个桥头堡，以后再想找一个这样的地方可就难了！

更让他们担忧的是这伙海狼的首领不知为何，似乎对欧洲现在的局势很清楚，深知现在他们荷兰人海上的霸权正在受到新崛起的英国人的挑战，认准了他们现在拿他没办法，所以才这么有恃无恐的威胁他们。

如果现在他们退出大员的话，那么保不准海狼真敢把大员另外租给英国人建立商馆，现如今虽然英国人在亚洲这边势力还不大，但是英国人已经有一部分人看到了亚洲这边巨大的财富，这些年来也曾经多次试图在这边找到一个立足点。

前些年英国人就联合他们，试图攻占葡萄牙人占据的澳门，但是因为葡萄牙人准备充分，使得他们铩羽而归。

如果现在海狼真的提出来要租一块地方给英国人建立商馆的话，估摸着英国人会高兴的屁颠屁颠的跑来插上一脚，只要英国人在这里尝到了足够多的甜头的话，他们绝对会从欧洲调来更多的船只和兵力，跑来和他们争夺这边的资源，那样的话可就真是引狼入室了。

现如今虽然海狼强势崛起，但是好歹还没有打算彻底将他们逐出台湾岛，起码还准予他们租借大员港作为他们的商港，如果现在退出的话，那么不敢想以后他们跟大明之间的贸易，还能有他们的菜没有了。

另外还有一点，就是彼得在送回的消息之中，附了一份相对比较完善的海狼的实力的评估报告，这份报告之中包含了淡水城一带的各种情况以及海狼目前海上战斗力的情况，这份评估报告也让东印度公司高层感到十分棘手。

如果彼得不是夸大其词的话，那么凭着目前他们手头的实力，想要轻松击败这伙海狼，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就算是他们集中兵力，最终能侥幸打

赢这一仗，估计也是一场持久战，而且损失肯定会相当巨大。

对于公司来说，他们目前根本承受不起这样的损失，一旦他们和海狼打的两败俱伤的话，估计西班牙和该死的英国佬肯定会非常高兴，到时候他们绝对会趁机对公司下手，将他们逐出目前控制的殖民地，夺走他们的果实。

所以思来想去，经过连番的讨论，最终荷兰东印度公司高层，虽然不情不愿，但是也只有捏着鼻子认了，按照彼得和海狼达成的协议，开始履行这份协议，并且正式签署了从海狼手中租借大员港的协议。

至于西班牙人那边，就更不用说了，当他们获知海狼再一次击败了荷兰人，并且在福建官方的战争之中，获得了全面的胜利之后，屁也没放一个，便将他们之前和海狼约定的那些赔偿送到了淡水城。

至于孝天短时间之内，不用再担心这两家会在台湾搞出什么幺蛾子了。

自从京师的倒魏风潮开始之后，整个朝野便风起云涌，崇祯帝逼死了魏忠贤之后，并未就此罢手，开始展开了一场针对魏党余孽的大清洗。

一大批魏忠贤的党羽，在魏忠贤倒台之后，纷纷丢官罢职，轻则罢官返乡养老，重则流放千里，甚至于不少人干脆落得了满门抄斩的下场。

另外一大批曾经被魏忠贤一党迫害的东林党人纷纷被平反，活着的身体条件尚可的部分人，得到了官复原职的待遇，一时间朝中东林党人扬眉吐气风头无二。

但是这一切似乎和于孝天没有多少关系，因为于孝天受抚之后，崇祯才上位登基，而他登基之后，很长一段时间之中，都是忙于对付魏忠贤，根本没有过多的精力去关注更多的事情，像于孝天这样一个福建海防参将，充其量在大明官方以及军方之中，都只是个小虾米罢了，所以于孝天的小日子在和熊文灿狼狈为奸的情况下，在福建过的相当不错。

熊文灿将于孝天依为臂膀，而于孝天则投桃报李，对熊文灿的命令也执行的相当爽利，几乎可以说是令出必行，从不拖沓。

起初熊文灿主要精力还放在平靖海上，关注着沿海发生的各种匪患，往往一旦闻警，便立即命于孝天的手下出击，对于孝天从来都是反应神速，基本上可以做到闻警必出，这一点让沿海一带的州府县城那些官吏们基本上都没话可说，故此短短半年多的时间，于孝天便基本上获得了干将的名头，沿海一带州县无不将其视作靠山。

但是福建并不是单单只有沿海多事，整个福建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

说，也就是说福建多山，丘陵、河谷、山地占了福建总面积八成以上。

山多平原少，自然而然可耕地就少，加之福建人口比较多，更加上福建自有明以来，土地兼并十分严重，大部分可耕地基本上有大半以上落入到了少数权贵勋戚以及地主手中，老百姓生活相当困苦。

所以不少人无以为生之下，便铤而走险，要么下海为盗，要么占山为王落草为寇，成了山贼。

现如今到了明朝末年，整个福建更是山贼横行，剪径贼人多如牛毛，单是大股山贼，整个福建就有几十股之多，小股山贼更是数不清，以至于行人在陆上行走，商贾的商团时不时的会遭到山贼劫杀。

甚至有些大股山贼，聚众过万的都有，呼啸来往于山林之间，令官军剿不胜剿，疲于奔命，稍微强一些的山贼，为了生存肯定不满足于单单只是干一些剪径的买卖，故此福建境内时常会出现山贼聚众攻打村寨以及乡镇的事情，甚至于有些大股山贼还曾经多次攻打过各地的一些县城。

原来福建官贼之间，尚还可以保持一种平衡状态，但是随着朱一冯发动对海狼进剿，官军大败亏输，使得福建官军实力大幅下降，以至于许多地方官府失去了对辖域内的有效管制，使得山贼的势头愈演愈烈。

在天启七年下半年之后，福建境内的山贼已经处于了一种半失控的状态，山贼横行于各州府县之间，搞得是各地地方官府哀声一片，对其无可奈何。

熊文灿入主福建之后，主理军政事务，对此自然不能坐视不管，而且熊文灿也确实想要在此任上有所作为，所以在稳住了海上之后，便开始把注意力投注在了内陆的山贼身上。

随着山贼在福建境内越闹越凶，熊文灿多次命令福建官军对这些山贼进行清剿，但是结果却让熊文灿大伤脑筋，现如今福建的官军兵力萎缩严重，各卫所的军户早已基本上名存实亡，缺员严重。

有限的镇军更是吃空饷的情况十分严重，往往一些官军实际兵力，只有额员的五成不到，有甚者更是仅有三成左右，这三成的官兵，其中只有军将身边极少数亲兵尚有一定的战斗力，至于其他官兵，基本上算是军将的武装奴隶罢了，战斗力自然不用提了。

之前为了对付海狼，朱一冯已经把福建境内能动用的所谓精兵都动用了，可是南日岛一战之后，这些所谓的精锐全军覆没，更导致了福建境内官军虚弱到了极点，仅剩下的部分官军，守城尚且不足，更不要说去进山搜剿山贼了。

所以熊文灿数次派兵进剿山贼，结果都是铩羽而归，派去的官军数量多的话，山贼立即遁入山林之中，让官兵无从追剿，但是去的少的话，山贼则聚众依靠有利地形，干脆和官军硬撼。

别看山贼都是一些乌合之众，但是这些人为了活命发财，倒是也相当凶顽，一旦动起手来，可以说是悍不畏死。

而官军方面那些武装奴隶们，可没为国献身的自觉性，他们当兵是祖上传下来的，不当也不成，当兵也是给军将们干活当奴隶，平时连口饱饭都吃不上，至于军饷，更是一年到头，不知道能领多少。

如此一来，当真动起手来的时候，只要官军有限的亲兵不能在短时间之内击溃山贼，往往山贼数量越来越多，最终官军无力招架，大败而归。

甚至于在天启七年末的时候，福建出现过守备进山剿匪，结果战死的情况，甚至于出现过两千官军，在汀州府和延平府交界的永安县境内，被一伙山贼打的全军覆没。

熊文灿为此头疼不已，这福建真是按下葫芦浮起瓢，海上刚刚招安了于孝天，这陆上便出了这么多大股的山贼，令他剿不胜剿。

（还是求月票！弟兄们看看手头有没有，给我留下吧！呵呵！）

第十一章自请剿匪

于是熊文灿只得调张嘉策率部前往延平府对这伙自称黑胡子的山贼进行进剿，这伙黑胡子为首的掌盘子的姓胡，具体名字不清楚，年纪大概三四十岁，据说是汀州府人士，孔武有力，上马能提枪，下马可挽弓，有百人敌之称。

原本黑胡子只是汀州府境内活动的一小股山贼，但是天启七年之后，随着延平府镇军被海狼一举吃掉，使得延平府境内官军实力极度空虚，于是黑胡子便率部进入了延平府境内，大肆行掠，裹挟百姓入伙，同时还兼并掉了延平府境内数股山贼。

如此一来黑胡子便实力急速扩张，天启七年下半年的时候，手下已经拥有喽啰近万人之多，控制了大块区域，几十万百姓都在他的控制范围之内，相当嚣张。

实力增强之后，黑胡子也不再像以前那样小心谨慎了，往往聚集大量手下，攻寨克堡，大肆在汀州府和延平府境内行掠，几乎无人能敌。

延平府知府和汀州知府好不容易调集了两千官军，还征调了大量的乡勇团练对黑胡子发动进剿，结果派去领兵的守备，却大意之下，率军钻入了黑胡子的伏击圈之中，当他们进入伏击圈之后，黑胡子率众四起，一通冲杀，居然无意中、将这个守备当场击杀。

这么一来官军群龙无首，更是无法抵抗，大批官军当场被杀，不少乡勇团练以及官军投降了黑胡子，黑胡子获胜之后，率众连克永安县境内八村七堡，杀的当地人头滚滚，劫走大量人口财货，并且在十一月底的时候，还率众直抵永安县城下，虽然并未攻打县城，但是却在县城外面好一阵子耀武扬威。

他们把附近抓来的一些有钱人拉到城下当众斩首，并且就在城外糟蹋女人，脱了裤子对着县城撒尿，极尽侮辱之事，搞得永安县城内的人们无不惊恐万分。

熊文灿闻之实在是忍无可忍，于是只好招总兵谢隆仪和副总兵张嘉策商议如何处置，最终决定派张嘉策率领从福州和兴化府以及延平府本地官兵共四千余人，加上各地征调的三千团练乡勇，入延平府对黑胡子进行清剿。

张嘉策不情不愿的受命，磨磨蹭蹭了两个月之后，直到过了年朝廷改元崇祯之后的二月初，才率部上路赶往延平府。

可是当张嘉策率部进入延平府，整整走了一个月才兵抵永安县城，张嘉

策所率官军军纪败坏，沿途比起山贼还要凶残，明目张胆的对经过区域的百姓进行大肆抢掠。

可是等张嘉策到了永安县城之后，却进入县城之中裹足不前，下令吞并于永安县城周边，名曰防备山贼入犯县城。

要是黑胡子有本事能攻下永安县城的话，他哪儿还会等到现在张嘉策大军抵达之后再打县城呀！年前他恐怕就把永安县城给拿下了。

张嘉策率部驻扎在永安县城，不断的向永安县索取各种粮饷物资，要当地乡绅百姓助饷助战，搞得永安县更是民不聊生，怨声载道，永安县知县怒极之下，派人赶往福州找熊文灿投告。

熊文灿得知消息，立即派人前往军中对张嘉策进行申斥，令其在一个月之内必须要将黑胡子擒拿归案。

张嘉策被熊文灿这通呵斥之后，不敢再拖延下去，于是这才领兵开始进山对黑胡子进行清剿。

可是一个月下来，却根本没有找到黑胡子的主力，倒是平白杀了不少百姓，砍了不少人头，杀良冒功，来糊弄熊文灿。

熊文灿气的没辙，再次派人前去对张嘉策进行申斥，威胁如果张嘉策再不认真进剿，那么便启奏朝廷，将其逮问。

张嘉策这才无奈之下，动了真格的，带兵在大山之中到处乱转，试图找到黑胡子与之决战。

可是黑胡子好像不是个莽夫，始终不跟张嘉策主力对战，化整为零藏于山中，迫使张嘉策只得分兵对其进剿。

不分兵还好，这一分兵却正中黑胡子下怀，黑胡子集中了七千多手下部众，分兵两路，一路牵制张嘉策的中军，另一路在他亲率之下，攻打张嘉策派出的一支兵马，最终张嘉策再次大败亏输，只带了一千余官兵，兵败逃回了永安县城，躲入县城之中不敢出来。

消息传到福州巡抚衙门，把熊文灿气的差点得了心脏病，血压起码升高二三十汞柱，怒斥张嘉策无能，下令将张嘉策抓起来押往福州城受审。

可是就算是抓了张嘉策，这件事也必须要解决，毕竟这是一场大败仗，少不了要上奏朝廷，对于熊文灿来说，这可是一个天大的污点，熊文灿急于立功赎罪，于是将福建诸将招致福州城中巡抚衙门议事。

当熊文灿问及谁能剿灭黑胡子的时候，众将一个个都来了个乌龟大缩脖，谁都不肯这个时候跳出来接这个烫手的芋头。

因为张嘉策的下场，那些福建军将们免不了有些兔死狐悲的感觉，另外加上近期熊文灿一屁股坐歪，处处都照顾于孝天，早已引起了这些福建本地的军将们的不满。

于是最终有人酸溜溜的提议，说眼下既然张嘉策都不行，那么也只有于参将于大将军应该可以了。

有人这么一提，马上便得到了众多军将的支持，纷纷举荐要熊文灿派于孝天率部去解决黑胡子的这个麻烦。

于孝天本来是海防参将，主要负责的是沿海一带的剿匪，另外负责驻防泉州一带，主持泉州府一带军务，这种事情本来是轮不着让他出头的。

可是因为于孝天和熊文灿这大半年来狼狈为奸，拿了不少好处，顿时便成了众矢之的，熊文灿本来有些为难，觉得逼着于孝天去不太合适，可是就连谢隆仪还有布政使司以及按察使司的官员也都纷纷提议，要于孝天领兵出战。

于孝天当然也在场，一直都很低调的没有开口说话，现在看到众将把他当成凯子，要他来接着烫手的芋头，当然明白这帮家伙心里面琢磨什么，这帮所谓的同僚们，其实是在将熊文灿的军。

你熊文灿不是处处都照顾这于贼吗？现在麻烦来了，你总不能让于贼站在旱地上看热闹吧！便宜既然都让姓于的给占了，那么也该姓于的出点力了吧！这次他于孝天要是能剿灭黑胡子的话，一切还都好说，要是连他于孝天也吃败仗的话，看你以后还怎么有脸把这姓于的视作左膀右臂。

于孝天一直冷眼看着众人七嘴八舌的给他下眼药，起初始终没有出声，但是当看到熊文灿面露难色之后，他终于越众而出，抱拳对熊文灿说道：“既然诸位如此看得起末将，那么末将愿意领兵前往延平府剿灭这黑胡子！”

熊文灿看到于孝天主动请缨出战，这心里面才算是好受多了，心道到底还是于孝天懂事，这个时候主动给他解围，但是考虑到于孝天乃是海上起家，不知道他手头的步军是否善于在山中作战，生怕于孝天这一次也步了张嘉策等人的后尘，那样的话就算是他有心想保于孝天，恐怕也会招致众多官员的弹劾。

于是他对于孝天问道：“于将军，既然你主动请缨，那么我来问你，你可有把握将黑胡子拿下吗？”

于孝天淡然一笑，挺胸抱拳朗声说道：“请抚台大人放心！末将虽然不敢说有十成把握，但是既然此事已经到了如此地步，末将岂能坐视不管？起码七八成把握还是有的！”

熊文灿听罢之后，感到放心了一些，虽然他对于孝天手中步军的实际战力如何，并不是很清楚，但是也曾经听闻过不少人说起过，于孝天手下不管是水师还是步军，都相当精锐，绝对是一些悍兵。

而且于孝天虽然年轻，但是也并非那种喜欢说大话之人，既然他说有七八分把握，那么这次应该差不多，最不济也不至于像张嘉策那样落得一个大败的下场。

于是熊文灿正待答应让于孝天领兵出战，但是一旁谢隆仪却站起身来，对于孝天问道：“那么本帅问一下于将军，这一次你率军前往延平府，不知道要带多少兵马？”

于孝天听罢之后，知道谢隆仪这是要先搞清楚他准备动用多少兵力，太多的话谢隆仪肯定是不干的，现如今福建也确实抽不出太多的兵力给他统带，前往延平府去剿贼。

于是他笑着对谢隆仪竖起了两根手指道：“这个数就可以了！”

谢隆仪脸色一变，立即摇头道：“两万？不成！现如今恐怕我们很难调集出两万兵力，哪怕只是一万兵力，我们也拿不出来！”

熊文灿一听，也皱起眉头，不禁对于孝天有点不喜，觉得于孝天这次请纓出战，其实是故意出难题给他，让他知难而退。

但是没想到于孝天摇头道：“非也！谢军门误会了！末将的意思是只需要两千兵将足矣！”

谢隆仪两眼的瞳孔一缩，立即大声说道：“两千？于将军，军中无戏言！这可是在巡抚衙门，你莫要乱说话！否则的话抚台大人岂能饶你！”

（月票！再求月票！）

第十二章军令状

熊文灿也点头道：“于将军，这种事确实不能胡说！想那胡贼拥众已经过万，而且在当地地形熟悉，占着天时地利的优势，你区区两千人马，又岂能是他的对手？这样吧，如果你手头兵力不足的话，本官可以另外给你调集三千兵将，归你统御出战如何？”

众人一听，不由得都撇了撇嘴巴，纷纷心中暗想，这抚台大人果真是对姓于的不错，居然主动要给他增兵，这次这货要是在打不赢的话，那么看咱们怎么收拾这小子！

于孝天抱拳躬身对熊文灿说道：“多谢抚台大人厚爱！现如今末将也知道福建兵力不足，虽然两千人数少了点，但是末将以为，兵贵精而不贵多，这两千兵将，乃是末将一手带出来的，不敢说如臂使指，但是起码调动方便，而且听命行事，如果再另外调三千兵马给末将的话，恐怕以末将的能力，无法用的动他们！

与其用不动他们，倒还不如不要为好，这两千兵将，在末将看来，去对付黑胡子已经足够了！”

熊文灿不由得有点着恼，心道你这个家伙也太嚣张了点吧，这可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情，万一你两千人马过去，拿不下那黑胡子的话，岂不丢人丢大了，连带着老夫恐怕也要跟着你倒霉，正待说话的时候，旁边的谢隆仪目光一闪，冷声对于孝天喝道：

“于将军，君无戏言，你确定只带你本部两千兵将足矣？”

“多谢军门提醒，末将确实并非说笑，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末将确定只带本部两千兵将，另外加上一千泉州当地团练乡勇作为辅兵足矣！末将今日可立军令状，如果三个月之内，拿不回黑胡子的人头的话，愿意军法从事！”

于孝天很不喜欢谢隆仪这样的态度，他也深知这次的事情，所有人都等着看他的笑话，假如这一次他出师不利的话，那么等待他的肯定是一片嘲弄之声，就连熊文灿恐怕都不好替他说话，今后铁定他要在福建变成过街老鼠，成为众人的笑柄，以后就要夹着尾巴做人了。

但是这一次事情何尝不是一次机遇呢？假如他干的足够漂亮的话，无疑今后在福建的声望将会得到大幅度提升，以后熊文灿再给他好处，别人也自然没什么好说的了。

至于黑胡子这伙山贼，于孝天还真没有放在眼里，虽然这厮聚众过万，但是他手下的这万余人都是什么人，他很清楚，其中真正能打能杀的恐怕也

就几百人就不错了，其余的大多数都是一些山民或者普通百姓，甚至连像样的兵器都没有，这样一支山贼，他拿出两千精锐陆师去对付他们，其实已经算是相当高看他们了。

所以既然没有退路，这件事必须要做，那么他决定就干的漂亮一些，做个一鸣惊人，于是这才表态，只带两千本部步卒，前往平乱。

“好！既然于将军有如此勇气，那么我等就静候于将军佳音了！三个月时间，就等于将军的好消息了！”谢隆仪也被激起了几分火性，虽然他并不十分讨厌于孝天，这次也并不是针对于孝天，刚才他之所以那么问，其实还是想给于孝天一个台阶下，如果于孝天表示兵力不够的话，他还是愿意给于孝天调拨一些兵力，配合于孝天行动的，可是没想到于孝天居然如此信心十足，那么他也就没什么好说的了。

熊文灿看到于孝天居然把话说的这么满，不由得替于孝天着急，嘴里面都有点发苦，心道你于孝天这是要唱哪出呀！这可不是儿戏，这可是军前议事，不能说过天话，吃过天饭的，你把话说的这么满，万一要是三个月之内，平不了黑胡子的话，那么这帮家伙岂能轻易放过你？

可是现如今既然于孝天已经把话说的如此满了，甚至还说出了敢立军令状，说三个月平不了黑胡子，愿意军法从事，那么他也没法再多说什么了，只能心中暗叹一声，暗自决定，万一于孝天三个月办不到这件事的话，到时候再想办法维护于他了。

事情定下之后，熊文灿当即给于孝天拨了足够三千人三个月的粮饷，另外还着令给于孝天的手下，专门拨发了两千两开拔饷，希望能帮于孝天提振一下士气，尽可能让于孝天在约定时间之内，将黑胡子一伙山贼剿灭。

于孝天领命之后，也不再在福州城多做盘桓，当即带着亲卫赶回了围头湾。

驻守在泉州一带的海狼陆师部众，在接受改编换上了官军的衣服之后，这段时间远没有海军方面忙，现在谁都知道于孝天掌控着泉州一带的守备之事，没有几个不开眼的敢在泉州地头上闹事。

故此这帮步兵们整日里闲的只差找地方数蚂蚁玩儿了，现如今李大嘴和孟飞都被授了个千总差事，专司负责率领这帮陆兵。

但是让他们在这里闲着，也不是办法，于是于孝天便借口将孟飞调回到了淡水那边，负责淡水那边的防卫，这可是赤果果的假公济私，好歹孟飞现在也是大明的千总了，虽然大明历来有欠饷的传统，可是千总以上的军将们的军饷，还是基本上能发下来的。

现在倒好，于孝天一帮手下，现在拿着大明开的饷钱，却不少人照样在台湾那边办事，如果让人知道的话，肯定会引起不少人的攻讦，可是于孝天还真不怕这个，谁让他是海防参将呢？随便找个由头，说吧手下派去什么地方公干，谁能把他怎么样？

这次当听闻于孝天要亲率两千步兵，挺进延平府进剿黑胡子一众山贼，李大嘴一听就来了精神，这段时间实在是把他们这帮精力旺盛的家伙们给闲的够呛。

虽然偶尔他们也会出去干点剿匪的事情，可是基本上都是对付一些小股的山贼，少的几十人，多的几百人了不得了，这样的事情，干起来对他们这帮家伙来说，实在是小菜一碟，更何况他们还有特战队作为斥候，给他们打前站，很多时候甚至他们还没有来得及动手，特战队或者是斥候队的人就已经把活儿干完了。

所以这三千改编的步兵，在泉州这段时间基本上主要只是做一些训练，天天吃饱了睡足了，就是在校场上被那些军官们狠狠的操练。

这次听说捞到了能出去剿匪的事情，这帮步兵们一个个兴奋的嗷嗷直叫，在极短时间之内，他们便做好了出发的准备。

于孝天也不跟他们做什么战前动员之类的事情，只是把人召集起来，在校场上对他们吼了一句：“你们都给我听清楚了，这次我可是在巡抚衙门里面立了军令状，三个月之内拿回那黑胡子的脑袋，做不到这一点的话，你们这帮家伙回来之后，每个人都等着屁股开花吧！废话少说，出发！”

说罢之后，他马鞭一挥，便带着亲兵冲出了军营，两千步兵立即狼崽子一般的吼叫着，呼呼隆隆的排着整齐的队列，涌出了军营。

至于那一千乡勇，其实也是近期于孝天新在泉州府一带组建起来的民兵，他到了泉州之后，便下令将各乡的团练收编起来，统一进行调配，统一进行训练，虽然这些乡勇，都是地方一些乡村以及士绅的家丁或者村民。

以前这些团练乡勇都各自只听他们乡镇的乡绅的使唤，各自管各自地头的东西，主要是负责守家，某种程度上算是各乡镇的乡绅们的私兵，遇上匪盗袭击的时候，他们会抄家伙守卫庄堡乡镇。

可是于孝天来了之后，却强令各乡镇按照定员，出人头以县为单位，编练成县团，每个县编练三百到五百乡勇，作为县一级的机动力量，一旦有乡镇村庄遭到匪盗袭击的话，不是大股盗匪，便由这些县团赶赴出事地点救援。

如此一来，各乡各村便摆脱了各自为战的局面，拥有了一支拥有较高战

斗力的机动力量，但是前提是这些人都会归于孝天所辖，而且于孝天不负责给他们发饷，县团的这些乡勇的粮饷，分摊到各乡各村的乡绅头上，由他们承担。

另外在需要的时候，于孝天可以调动这些县团的乡勇，作为他的辅兵使用，这些人跟他出去打仗，不用负责战斗，主要负责后勤运输。

要知道福建是多山地形，马匹很少，而且海狼的步军对于后勤要求相比其他军队要高很多，出战的话，没有足够的后勤保障，是无法满足他们的需求的，单单是他们所携带的那些盔甲，就相当有分量。

正常情况下行军途中，海狼步兵并不随身穿戴甲冑，只携带武器和一些随身用品，甲冑是要由辅兵来负责随军运送，战时才披挂上阵。

所以于孝天少不了要依靠辅兵，来为手下们提供后勤支援。

因为福建多是山地丘陵地形，就算是有马匹，在这种地形行军，车辆也很难运动，更不要说装载大量的物资了，估计几个陡坡下来，马匹就被累死了。

于孝天思来想去了一阵之后，最终还是决定用代畜输卒的办法，完全依赖人力车辆来保证军队的后勤运输供应。

（感谢诸位投月票的兄弟们！另外还有弟兄手头有月票吗？拜托留下吧！）

第十三章各路反应

运输车辆，在这种丘陵和山地的地形中没有什么比鸡公车更合适的了！于是于孝天在受抚之后，在泉州便找当地的木匠，订造了一大批的鸡公车。

这种鸡公车可比以前淡水寨供给奴隶和犯人用的那种简装版鸡公车要好很多了，起码车轮是正儿八经的工匠做出来的，车轴也是用正儿八经的铁木或者荔枝木制作而成，平时注意保养，及时给车轴上油的话，使用起来倒也算轻便。

只可惜现在他还没有能力大批量制造轴承，要是使用轴承的话，这种鸡公车使用起来会更加轻便许多，即便是如此，这些鸡公车由壮劳力推动的话，每辆车也至少可以拉三百斤左右的物资。

八百辆鸡公车，一次性可以运输一百二十吨的物资，基本上可以满足两千人到三千人的步兵，一个月左右的粮食所需，另外还包含一定数量的弹药物资。

这也是于孝天为何这一次提出来要带一千辅兵随行助战的原因，一千辅兵，正好装备八百辆鸡公车，基本上可以满足海狼行军打仗的后勤需求。

这一次于孝天一声令下，从泉州府各县的县团之中，抽出了一千名身体条件最好的青壮乡勇，令他们推着鸡公车随军一起行动。

他于孝天的手下可不像是其它那些同行们那样的行事作风，海狼军事系统历来讲求令行禁止，不动则已，动起来，便会以最快速度完成命令。

所以这边于孝天一声令下，那边两千精锐步兵加上一千运输辅兵，即便滚滚开拔出了泉州府，泉州知府得知消息，甚至还派人跑去为于孝天送行。

当然在大队人马开拔之前，大约二百人左右的特战队以及斥候连的斥候们便已经提前动身。

这些特战队员和斥候们，隐藏了身份，化装成了各色人等，分头上路，先于大队人马之前，赶往了延平府，开始为接下来的大战打前站去了。

于孝天虽然心里面瞧不起这黑胡子，但是却并不因此就大意，该做的一切都按照最高标准做，用狮子搏兔亦用全力的手段，来对付这个黑胡子，既然要打，那么战前侦查这是此战能否取胜的重中之重。

于是于孝天毫不吝啬的调集了大量斥候和特战分队，投入到了这场针对

黑胡子一伙人的进剿之中，也全当是对手下的一次大练兵了。

海狼的步兵行动比起张嘉策要快太多了，张嘉策当初奉命出兵，单是准备就耗费了近两个月的时间，一路上磨磨蹭蹭，每天行军距离居然不超过二十里，而于孝天的队伍从下令准备到出发，总共只耗费了三天时间，这一路赶往延平府，更是日行军距离超出了五十里。

这五十里可不是平原地区的五十里，而是山地地形的五十里，如果放在平原的话，海狼的步兵每天行军距离，起码可以再翻一番。

而且于孝天的人马军纪森严，沿途断无其它官军那样，一路抢劫的行为，这让不少沿途的百姓和乡绅感到很是有有些诧异。

不过要说海狼部众所过之处秋毫无犯，也有点太抬举于孝天了，虽说于孝天严令手下途中不得擅自行掠，可是对于所经之处的一些大的乡镇村堡，他还是要小小的敲诈一笔的。

但凡当他们经过一些看上去比较富裕的村寨的时候，于孝天都安排有专人会前去这些村堡知会当地的士绅，令其准备粮食猪羊以及银两劳军之用。

一些士绅起初并不太把于孝天当成回事，自认为后、台硬或者是官方有人，不把于孝天这些丘八放在眼里，准备拒不从命，不肯出血劳军，可是不少人当听闻这支人马乃是之前的海狼部众之后，顿时便吓得够呛，赶紧准备足了各种劳军之物，送到路边交给海狼部众取用。

毕竟海狼这些年来可是名声在外，他们在沿海一带不知道已经破了多少权贵勋戚抑或是恶霸士绅的寨堡了，单是屠灭的有钱人家，就不下数百户之多。

虽然海狼在内地行事并不算多，但是这好杀的名声可是传遍了整个福建，甚至于连周边的地域都久闻海狼的大名。

故此当一些原本准备对这支兵马视而不见的士绅听闻这支兵马乃是受抚的海狼部众之后，顿时便被吓得手软脚软，没人相信一支刚刚受抚的贼军，会对他们表现出克制的态度，假如他们不识相的话，这帮曾经是贼身的丘八到底会干出什么事情，还真是没几个人能猜得到。

所以这一路上海狼的这支人马消耗粮食并不多，单是一路上敲诈来的投效和劳军的物资，就基本上满足了他们的需要，而且这一路上收取的银两，起码够这两千兵将发一年的军饷了。

于孝天可不是其它那些大明军将可比的，他现在差不多富可敌国，根本不会克扣手下的军饷，所以海狼的部众每个月都可以领到足额的军饷，而且

除了大明规定的军饷之外，他们还可以从于孝天手中，领到另外一份海狼集团发给他们的军饷。

所以海狼部众目前在福建当兵的收入，算是绝对拔尖的，这样的收入，让不少人都感到眼红不已，每天都有相当多的青壮，在到处打听于孝天何时还招募人手，他们都愿意投到于孝天手下听命。

这就是洗白的好处，以前于孝天招兵买马，要遮遮掩掩的，就算是敞开了招，不少人也因为海狼是贼身，不愿意投入海狼军中效命。

可是现在于孝天受抚洗白了身份之后，情况就不同了，大批福建当地的青年，几乎是挤破了头，想要钻到于孝天手下当兵。

这就让于孝天在募兵的时候，有了更充裕的选择，这段时间以来，于孝天虽然没有公开募兵，但是暗地里却还是招募了起码两三千的青壮，这些人多为普通百姓或者山民，抑或是一些渔民子弟，性情老实淳朴，具有很强的可塑性，只要善加调教，他日定能成为一帮悍勇之辈。

这些人当然不会留在围头湾这边公开练兵，这样的话会落人口实，搞不好会被人弹劾他操练私兵，意图谋反，就算是于孝天有这个心，但是现在也不能让人知道。

所以这些新丁都无一例外被送往淡水新兵营进行训练，几个月的洗脑下来，估摸着他们也就忘了大明皇帝是谁了，铁定成为于孝天的铁杆拥趸。

当于孝天率兵进入延平府永安县境内的时候，一听说官军来了，当地的百姓可以说是一哄而散，所过村庄差不多十室九空，搞得于孝天很无奈，这都是前两拨官兵害得。

难怪说匪过如梳、兵过如篦、官过如剃，这官兵其实比起山贼还要更恶许多，山贼起码还有所顾忌，毕竟以后他们要在这周边活动，多少还要注意结一点善缘，不至于把事情做的非常绝。

可是官兵可不管这些，他们可以说是只要不碰上有权有势的士绅人家，对于普通百姓，根本就是明火执仗的抢掠，少有不从，便杀人，而且还要砍去人头杀良冒功。

这大半年以来官兵和黑胡子在永安县境内来回拉锯，可苦了这些普通百姓，凡是能吃的东西，几乎不是被黑胡子抢走，就是被官军抢走，有点姿色的女子，也同样被双方瓜分，老百姓实在是无以为生，被逼无奈之下，为了活命只能投贼，跟着黑胡子混口饭吃。

结果是导致黑胡子短短大半年之间，便由一支小股山贼，发展壮大到了

人数过万甚至是几万人的规模，呼啸来往于山林之间，令福建官军屡屡受挫。

弄清楚了这些来龙去脉之后，于孝天不禁心中为这些百姓感到悲哀，任何时代，最倒霉的往往都是这些普通的百姓，更何况生活在这个官不如匪的时代，更是苦了这些百姓。

于孝天自问绝不是那种只会悲天悯人之辈，长期在海上的打拼，已经把他的神经锤炼的足够冷硬，虽然看着眼前这种惨状，他也仅仅是稍稍叹息了一下，既然现在他暂时披上了这件官衣，那么何妨就正儿八经的做一些该做的事情呢？

于是他一声令下，队伍加速赶往永安县城，永安县城的知县得知又来了一支官军，起初还颇为高兴，但是当得知来的乃是这些年横行于福建沿海的于孝天和他的部下之后，顿时这心就如同被泼了一盆冰水一般，变得哇凉哇凉的。

在他们这些人看来，正儿八经的那些大明官兵，都是那种德行，现如今熊文灿却把这么一支刚接受招安的贼军给派来，这永安县算是要彻底完蛋了！得知消息之后的永安知县还有县城里面的那些士绅官吏们，这会儿只差把熊文灿的祖宗八代都问候一遍了。

再听说这次来的这于海狼，居然只带了区区两千兵将，外加一千团练乡勇，更是忍不住差点破口大骂。

要知道前段时间堂堂大明副总兵张嘉策，可是带来了五千官军，外加三千乡勇，居然还被黑胡子打的落荒而逃，现如今熊文灿却只派来了这么点人马，而且还是刚刚受抚不久的贼兵，居然就想拿下他黑胡子一众，这不是在开玩笑吗？

（我晕，昨天一张月票都没得！）

第十四章你可知罪

可是他们心中骂归骂，但是却怎么也要派人去表示表示的，知县和城中上下人等，这次是铁了心说什么都不能让这帮贼兵进入县城之中了，现在城中还有当初张嘉策留下的一两千官兵，把整个县城搞得乌烟瘴气，就连县城里面一些有名的士绅家，都被他们给祸害了，要是再让这帮曾经的贼兵入城的话，那么这永安县城就彻底遭殃了。

于是永安知县想办法在城中搜罗了几头猪羊，又想办法弄了十几坛劣酒，外加五百两银子，派人送出了城，送往了于孝天的军中。

被知县派出来的是永安县的一个捕头，别看这捕头平时在永安县地头上算是个跺跺脚就能让不少地方震三震的人物，可是现在这种时候，在于孝天这样的军将面前，这捕头连个屁都不算。

这个姓魏的捕头出了城之后，带着几十个城中的乡勇，战战兢兢的把这些礼物送到了于孝天的军前，一众人扑通一下就跪在地上连连磕头，满脸堆着笑对于孝天问好。

于孝天冷眼看了一下这帮人，微微点点头问道：“现如今县城之中情况如何？城中存粮可还够维持多久？”

一听于孝天问及城中存粮，这姓魏的捕头差点就哭了，赶紧趴在地上连连磕头哭道：“启禀于大将军，永安县城之中，这大半年来连遭匪患，城中存粮支应过往官军，早已是十不存一了！”

现如今城中还有张将军余部一千多人，天天在城中四处大索，城内已经是没有存粮了，我们知县老爷这次派小的出来迎接将军，特意嘱咐小的要给将军大人说明，现如今县城之中，实在是已经拿不出更多的粮食给将军大人了！

近几日城中已经有人饿死，小的昨天还在街上收拢了几十具尸体，个个都是活活饿死的！还望将军大人万万要体谅我等一二！”

于孝天其实在来路上就对永安县城的情况有了一定的了解，知道永安县经过这大半年来拉锯战下来，早已没有多余的粮食了，虽然实际情况可能没有这个姓魏的捕头说的那么严重，但是估计着也差不太多了。

于是他翻了翻白眼道：“你不必在这里跟我哭穷，我于某自己带来的有粮食，用不着逼着你们再给老子出粮助饷，这些东西我收下了，回去告诉刘大人，请他放心，我于某不会进城！”

另外现在城中官军是由谁主事？回去之后告诉他，让他速来见我，我这里有抚台大人的手谕，在本官来之后，这里的官军上下人等，皆听本官的调遣，如若不听号令的话，休怪我对他们不客气！”

这个魏捕头听罢之后感觉日头好像从西边升起来了，他怎么都没料到，这个于将军居然会这么好说话，原来他还做好了准备，硬着头皮打定主意，哪怕是挨顿揍，也说什么不能答应他们入城的要求，可是没想到于孝天却这么轻描淡写的便自己说出了他们想要的东西。

这个魏捕头感觉到自己差点激动的哭出来，赶紧趴下领着众人连连磕头称谢，并且对于孝天说道：“多谢将军大人体谅，现如今城内张副将自从被抚台大人派人带走之后，便是孙守备在这里主持军务，小的这就回去通知孙守备他们出来见将军大人！”

于孝天挥挥手令这个魏捕头回城，下令全军就在永安县城西门之外的开阔地上就地扎营。

海狼步兵平时训练之中，有很重要的一项就是扎营，往往许多吃败仗的军队，吃亏就吃在了不重视扎营的事情上，因为长途行军劳累，很多时候为了多休息一会儿，都是草草扎下营盘，结果给敌人造成了偷袭的机会。

于孝天深知利害，所以在海狼建军之后，一再要求不管是水师还是陆师，在停扎的时候，都必须做好完善的准备，否则的话对于军官将严惩不贷。

故此海狼的兵将对这件事都十分上心，不敢有些许懈怠，得令之后立即便开始行动了起来，有人在营地周围开挖沟壕，有人搭建望楼，有人树立营栅，也有人在营地外面撒布铁蒺藜或者插上竹签，一切都进行的井然有序，一个时辰左右，一座戒备森严的营地便出现在了永宁县城的城外。

但是那个魏捕头回城之后，足足一个多时辰过去，城内的那孙守备也没有出来见于孝天，似乎根本不把于孝天放在眼里。

于孝天默默的计算着时间，当营地扎好之后，他还没有见到那孙守备出来，于是便立即将一份熊文灿给他的手谕交给了一个亲兵，令他立即入城，传令那孙守备立即出城面见于他。

当天色已经渐渐黑下来的时候，西门才缓缓打开，一个全身披挂整齐的大明军将，带着一二百虎彪彪的亲兵，从城门之中冲了出来，还带了两辆牛车，朝着于孝天的大营行了过来。

于孝天端坐在大帐之中，冷冷的看着亲卫将那个孙守备还有两个千总从营外带入到营中，包括随行的那些他们的亲兵也都带入了营中。

孙守备年纪大概四十多岁左右，生的是白白净净，微微有些胖，披挂整齐之后，倒也有点威风的样子，只是脸上的神色，却让人感到很不舒服，两只眼睛骨碌碌的乱转，眼神四处游离不停，一看就知道这种人心眼很多，而且态度上也可以看出此人颇有点嚣张。

当孙守备和他的两个手下千总被带入帐中之后，这姓孙的驻足扫了于孝天一眼，脸上露出了一丝干笑，抱拳对于孝天笑道：“卑职不知于将军大驾前来，有失远迎还望将军大人多多见谅。

于将军从泉州过来，这一路上车马劳顿，肯定十分辛苦，卑职也没什么好招待将军的，特意给将军在城中找了两个美婢，送来伺候将军，另外卑职给将军准备了纹银五百两，算是给诸位弟兄买酒喝，还望将军大人笑纳！”

于孝天冷冷的看着这个孙守备，没有露出一丝的笑容，甚至于根本就没接他的话茬，这样的态度让那个孙守备颇为难堪，不由得脸色也沉了下来。

于孝天冷冷的打量了这厮一阵之后，看到这家伙依旧是一副嚣张的样子，忽然间冷声喝道：“孙守备，你可知罪？”

这姓孙的听罢之后，不由得愣了一下，似乎感到有些可笑，冷笑着反问道：“哦？于将军此言何意？在下何罪之有？”

于孝天冰冷冷的喝道：“好一个不知死活的东西，居然还敢说你何罪之有？

好吧，那么我就告诉你犯了什么罪好了！第一，你得知本官前来，已经派人通知你出城参见与我，而你却闻而不见，迟迟不肯出城面见与我！这便是以下犯上不尊号令！

其二，你明知现在是正在行军打仗，却私自携带女眷入我大营，试图以美色贿赂本官，想要扰乱我的军心！

其三，你这段时间在永安县城，身为官军主将，却不知约束部下，反倒是变本加厉的鱼肉百姓，滥杀无辜，纵容手下兵将大肆对城内百姓奸淫掳掠！

这三条你可有什么话说吗？”

这个姓孙的一听，便知道今天算是倒了霉了，居然碰上了于孝天这个生坯，于孝天这是摆明车马，要先拿他立威，但是他岂会怕于孝天，他虽然只是个守备，但是比参将低的并不多，而且他也算是有后、台之人，他的一个亲戚，在京师为官，就算是张嘉策在的时候，也不能对他怎么样，而今天这

个于孝天，居然想要用他立威，他当然不会认了。

于是姓孙的冷笑了一声道：“既然于参将这么说，我倒是也有话说。

你虽然派人通传与我，但是我作为军中主将，岂能轻信旁人所说，你说有抚台大人手谕，我并未见到，所以不来见你，也不算是以下犯上不尊号令！

其二这不过是我想要送给于参将的礼物，于参将不想要的话，我大可带回去便是，又何谈扰乱军心，淫、乱军营呢？

其三嘛！于参将刚来这里，还未入城，又如何知道我纵容部下在城中滥杀无辜，奸淫掳掠呢？依我看这不过只是于参将的欲加之罪罢了！

既然于参将如此待我，那么卑职自然是会找抚台大人申诉的，告辞！”

说着这姓孙的守备转身就想出大帐，带着手下亲兵离开军营返回城中。

于孝天眼中寒光一闪，冷哼一声怒道：“好你个胆大妄为之辈，居然如此藐视本官！来人，将此人拿下，剥了他的甲冑，绑上吊在辕门之外！以儆效尤！”

闻听于孝天的喝令，帐内亲卫立即便飞身扑了过去，要把这个孙守备拿下，但是这姓孙的一听，立即转过身一把拔出了腰间的宝剑，大吼道：“我乃是堂堂守备，谁敢动我？”

跟着姓孙的过来的两个千总一听，也都立即气壮了起来，一起拔出腰刀，指着周围扑过去的那些亲卫吼道：“退下！谁敢过来？”

大帐之中顿时便剑拔弩张了起来，亲卫们也都纷纷拔出了腰刀，把孙守备三人包围了起来。

（求月票！求月票！没有打赏也行呀！呵呵！）

第十五章杀鸡儆猴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抱拳遥对福州方向说道：“此次本官过来，乃是奉了抚台大人的军令，有抚台大人的手谕，命我来此进剿黑胡子一党，并且令本地诸军皆归我节制，如有人不尊号令的话，命我可以便宜行事！”

而你孙成居然敢对本官拔刀相向，不尊本官号令，此乃死罪！就算是本官今日将你当场斩杀，也没人可以治罪于我！

来人，只管动手，如若他们胆敢反抗，就地斩杀无算！”

这孙守备一听，脸色这才彻底变了，色厉内荏的挥舞着手中宝剑，对着于孝天大叫到：“好你个于海狼，老子从未得罪过你，今日你过来便想要拿老子立威，你到底是何打算？要知道我孙某也是经制之将，岂是你说杀就敢杀的？”

于孝天懒得跟他废话，摆摆手道：“还等什么，动手！只要他敢动，就给老子宰了他们！不就是个破守备嘛！老子是参将，还有抚台大人的手谕在，难不成还会怕他？”

那两个千总一听，一下就慌了神了，他们没想到这个于孝天居然这么不讲理，一见面二话不说，就想拿他们这几个人立威，而且看样子，根本就不把他们放在眼里，说杀就杀！于是这两个千总被吓住了，赶紧丢了腰刀，大叫到：“别动手！我等不敢反抗！还望将军大人手下留情！”

这俩家伙一丢下腰刀，马上便被两个亲卫过去按在了地上，有人扑上来七手八脚便把他们身上的甲冑给剥了下去，用绳子捆了个结结实实。

而那个孙成见势不好，大叫到：“来人呀！护本官冲出去！”

他刚才还带了一百多亲兵，这会儿都正在帐外候着呢，听到孙成的吼叫声，他这些亲兵们都立即拔刀，想要冲入大帐将孙成救出去。

但是不等他们冲入大帐，便被一群于孝天的手下挡在了外面，只听帐外响起了一片兵器交击的声音，过了不多会儿工夫，便听到外面响起了一连片爆豆般的火枪声，紧接着便听到很多人惨叫了起来。

孙成听到外面那些火枪声，这脸都吓青了，他作为一个世袭的军将，其实这辈子没见过几场阵仗，平时靠着祖宗的荫蔽，过着作威作福的日子，手下豢养了一二百个亲兵，替他充当狗腿子，哪儿经历过这样的场面呀！

光听一下声音，他就知道这于孝天手下装备了不少火枪，而且对方下了

狠手，当真在外面击杀了他不少手下亲兵。

这时候外面传来了李大嘴的吼声：“所有人听了，立即丢下你们的刀剑，谁敢再动一下，老子今儿个宰光你们！奶奶的，反了你们了！来人，谁敢在动，就杀光他们！”

这时候外面有孙成的亲兵叫道：“别动手！咱们都是官军，大家莫要自相残杀！”

李大嘴在帐外叫道：“呸！奶奶的，反了你们了！都丢下家伙饶你们不死，给老子把他们绑了！”

孙成这会儿两股战战，一股热流顿时冲入了裤裆，不一会儿工夫，脚下便流出了一滩骚哄哄的液体，这家伙居然被吓尿了裤子，哆嗦着用剑指着于孝天，脸色苍白的叫道：“你……你……你欺人太甚……”

他的话音未落，一个亲卫扑上去，一刀背砸在了他的手腕上，只听咔嚓一声，这家伙惨叫着抱着手腕丢了宝剑，便躺在了地上满地打滚了起来。

这一刀背砸的够狠，估摸着差不多应该是把他的腕骨给生生砸断了，疼的这厮躺在地上哭爹喊娘的惨叫不停，没一会儿工夫便被扒光了甲冑，绑成了一头猪。

这时候李大嘴在外面走了进来，抱拳对于孝天禀报道：“启禀将军！外面那些凶徒已经尽数拿下！打死了四十多个！其余的全部生擒活捉！奶奶的，咱们也伤了好几个弟兄！”

于孝天冷着脸点了点头道：“刚才谁动手伤了咱们的弟兄，直接架出去杀了！其余的先关、押起来！”

另外架上这三个家伙，让他们去城下，扒去裤子，在城下先各打他们三十军棍！令城中那些兵痞们都给老子滚出来，在城外扎营，接受本官的整顿！一个时辰之内不出城者，本官便率部入城，一个不留杀光他们！”

李大嘴得意洋洋的领命而去，将孙成和他手下的两个千总拖死狗一般的拖了出去，这会儿天色以黑，派人点了足够多的灯笼火把，将他们三人拖到了永安县城西门外面，就地按住他们，扒去了他们的裤子，轮开了军棍，霹雳啪嚓的便打了起来。

三十军棍落下之后，直把这三个家伙的屁股打的是皮开肉绽，血肉模糊，疼的三个家伙跟杀猪一般的在城门下面惨叫。

另外孙成手下几个刚才动手伤了海狼部众的亲兵，这会儿也被拖到了城

门下面，有人大声宣读了他们的罪名，以及于孝天的军令，随后大手一挥，刀光闪过，几颗人头便骨碌碌的滚落在了地上。

城内的那些残兵们一时半会儿没反应过来，心道好好的孙守备带人出城送礼，这怎么一会儿工夫，居然被刚来的那姓于的给抓了起来，还拉到这城门下面当众打屁股呢？

当见到三个人被打的晕过去，又被人用凉水浇醒，这才有人在城外大声高呼，令城内的残兵败将一个时辰之内，全部出城在西门外面集合，接受新来的于将军的整顿。

这一下城中的那些残兵败将们都慌了，有些人有心不想出去，但是现在他们也都看到了，连孙成这个守备大人，都被抓起来打了个半死，他们不出去，肯定也不敢据城死守，只要外面那帮新来的进了城，他们照样还是要被抓出去，到时候被抓出去的话，那就不好说了。

于孝天的这些动作，把城中的知县还有城内的士绅以及全城百姓都给惊呆了，一时间谁也搞不清楚这个于将军这是唱的哪出戏，怎么刚来这里，没去找黑胡子的麻烦，倒是先对付起自己人了呢？

不过于孝天这么做，也确实让城内上下人等出了一口恶气，这孙成在这里呆的这几个月，可是没少纵容手下兵痞子们在城内为祸，欺男霸女、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滥杀无辜、糟蹋妇女、抢劫财物……可以说只要能想到的坏事，他们基本上都做过来了，就连县衙里面的县丞出面阻止溃兵胡来的时候，也被甩了几个大嘴巴。

所以城内的人不管是有钱的没钱的有权的没权的，都对这帮兵痞恨之入骨，其中有几家士绅，因为家中女子漂亮，居然夜里被兵痞冲入宅院，把女人抢走，几天之后发现赤身**的尸体被丢在城内小巷之中。

他们多次求告孙成，但是孙成从不收敛，也不肯出面弹压手下，就任凭这帮手下溃兵，在城中胡作非为。

所以现在看到孙成被于孝天一来，就抓起来拉到城门下面打的皮开肉绽，城内的人无不暗中狂喜，恨不得回去赶紧给于孝天烧几株香，感谢感谢这于将军。

城中的刘知县闻风，感觉到这个于孝天，行事作风很不同于这些普通的官军，于是连忙让差役去打开了西门，并且亲自出城，赶往于孝天营中参见。

于孝天好生安抚了这刘知县一番，告诉刘知县，他最多只派二百手下入城，抓捕那些不肯出城的兵痞，两天之后，便全部撤到城外，绝不在城中留

下一人。

这刘知县感激的都快哭了，他死活都想不通，为何像张嘉策、孙成这样的正牌大明军将，对老百姓却不干人事，可是于孝天这个刚刚接受招安的贼首，却如此体谅他们的难处，这个时候，居然会出手来整治这帮畜生。

虽然这个刘知县绝对称不上一个清官，但是最最起码，他还多少知道一些自己乃是本地的父母官，心中还多少存着一丝良知和责任，看着这些兵痞在他的地头上横行，无数人受害，却无能为力，他心中还是相当痛苦的，现在于孝天忽然间要替他解决这个麻烦，刘知县恨不得跪下给于孝天磕几个响头，叫声爷爷。

一个时辰左右，于孝天派出人手，在西门外把西门堵了个严严实实，并且派出斥候以及散兵围住了永安县城，只要发现有人从其它地方缒城而下，试图逃走，便当即开枪将其击毙，或者当场拿下。

一些自知做了不少亏心事的兵痞，原本是想要携带这段时间抢来的细软，从其它地方的城墙缒城而逃，可是当发现先下去的人，有不少人在一声铙响之后，便被撂倒在城外，于是吓得不敢再走这些地方逃走。

于是大多数官军溃兵只得无奈的从西门出来，但是只要他们一出西门，马上就会被于孝天的手下拿住，带到一处围栏之中，扒光衣甲没收武器，包括身上所有财物也统统被没收。

为此有些舍不得钱财的家伙于是便开始反抗，但是面对着如狼似虎的海狼部众，他们岂是有着极强组织纪律性的海狼部众的对手，结果少部分试图顽抗的家伙当场便被海狼部众用刀砍杀的砍杀，用刺刀捅死的捅死，也有些人则当场被开枪打的满身窟窿。

这一下算是彻底震慑住了其余的那些残兵败将，只得老老实实的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办理。

（昨天着实不错，连得八张月票，今天再接再厉哟！多谢诸位帮顶的兄台！哈哈！）

第十六章闷声发大财

一个时辰之后，大概有二百人的于孝天手下，胳膊上缠着白布作为辨别身份的特征，在几个军官的率领下冲入了县城之中，这个时候刘知县早已安排了几十个差役还找来了一二百城中的青壮，为这些海狼部众引路，搜索躲在城中不出的那些溃兵。

城内的百姓闻听消息，到处都传出了一片欢呼之声，不少人跑到街边，给海狼部众指点一些民房，告诉海狼部众那些溃兵躲在什么地方。

有些溃兵躲入普通百姓家中，用兵器胁迫这些百姓，想要隐藏起来，但是却还是有人把他们给供了出来，很快便被海狼部众抓了起来。

一些溃兵被发现的时候，试图进行顽抗，但是结果很显然，这些人无一例外的都被当场镇压，抛尸大街之上。

永安县城内的百姓实在是恨透了这些家伙，见到有溃兵被杀，弃尸街头，便跑去将这些尸体拖到城门外挂起来，不少人拼命的朝着这些尸体挥舞着棍棒猛打，以泄心头之愤。

一串串的溃兵被海狼部众抓起来，绳捆索绑的拉出城门，沿途无数百姓拼了命的朝着他们投掷石块土块，打的他们头破血流，连一些海狼的兵卒，也跟着遭殃，被砸的鼻青脸肿。

一些溃兵想不明白，为什么都是官军，这帮官军来了这里之后，不找黑胡子的麻烦，却要来找他们的麻烦，在队列之中跳脚大骂，质问这些海狼部众为何于他们为难。

但是海狼部众冷眼看着他们，冷笑道：“你们他娘的也算是兵？也好意思跟老子攀交情！你们也不瞅瞅你们干的是人事儿不是，居然还好意思在这儿嚣闹？”话音未落，便上去就大脚猛踹，挥舞着枪托猛砸了起来。

于孝天用了一夜的时间，将整个永安县城之中的溃兵全部抓了起来，彻底清理了整个县城，天亮之后，入城的海狼部众如约全部撤出了县城，将县城的城防交还给了城内的差役团练。

永安县城之中的人们怎么都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不少受过祸害的百姓，哭着跪在街头感谢这些海狼部众，更有一些受过气的有钱人，自发的心甘情愿的从家中取出一些存银，抑或是搜罗一些酒肉以及粮食，结队送出了县城，送往了于孝天营中劳军。

于孝天少不了出面接待一番，说了一番大义凛然的好话，把自己的形象

塑造的无比高大，怒斥那些溃兵的无良。

直到这个时候，永安县的人们才发现，原来他们心目中无恶不作的于海狼，居然是这等英雄人物，反倒是如此亲民爱民之人，这一下于孝天的名声算是好到天上去了，不少人到处传送于孝天的好处。

但是等送走了这些永安县城中的民意代表之后，一个书吏模样的年轻人从帐外走入了帐中，手捧着一个新作的账册，对于孝天躬身施礼道：“启禀主公，……”

于孝天笑咪咪的摆手道：“不要叫主公，还是称呼我将军好了！省的让人听了去，以此来弹劾于我，说我有谋反之心！呵呵！说说吧，这次收获如何？”

那个书吏立即点头称是：“是！将军！经过昨晚一夜的清查盘点，本次我们在永安县城，一共抓获一千六百五十四名溃兵，其中当场击杀二百五十余人，这帮人之中，守备一人，千总三人，把总二十八名，另有总旗、小旗官七十余人，其余则皆是一些各部溃兵。

经过一夜搜查之后，我们一共查没了各种官私纹银两万三千七百余两，另外还有金银珠宝四箱，绫罗绸缎以及布匹三百余匹。

另外我们还收缴了战马三十八匹，骡子二十三匹，驴子三十五头，牛八十多头，除此之外，还收缴各种刀枪盾牌千余件，铁甲八十副，铁帽六百顶，棉甲三百余套。

现如今这些都已经登记在册，已经全部收入营中，我军弟兄昨晚一共阵亡十三人，重伤十二人，轻伤三十余人，也已都进行了处置！”

李大嘴在一旁听罢之后，瞪着眼惊呼道：“老天爷，原来这帮混帐玩意儿居然这么有钱呀！这比去抢大户还来钱更快！奶奶的，真没想到！哈哈！”

于孝天得意洋洋的说道：“以后你们都学着点，祸害老百姓谁不会？可是去祸害老百姓抢钱，哪儿有干这个痛快呀！嘿嘿！”

老子要的是名声，抢老百姓的事情咱们是万万做不得的！但是总不能就这么被人当枪使，跑来这里白干一场吧！

所以咱们既然要好名声，还要发财，就只能对这帮混帐下手了！看到没有，咱们这一晚上就赚了这么多，可是这里的官员、士绅、百姓却还只会说咱们好！

其它不说，这一趟过来，起码已经不会赔本了！哈哈！”

帐中那些于孝天手下的军官们听罢之后，各个都哈哈大笑了起来。

原来于孝天在来这里之前，就已经打定了主意，决不能白来一趟，这次他可以说是被那些福建的军将们逼着来的，可是要仅仅只领那么一点粮饷，就这么带着人跑来跟黑胡子大干一场，对他来说实在是赔钱买卖。

所以于孝天便早就打起了这帮躲在永安县城之中的溃兵的主意，他不抢普通百姓，但是谁说不能抢这些溃兵了？更何况来之前，熊文灿曾经给他了一道手谕，让他到这里之后，节制当地的溃兵，整顿军纪，一切可以便宜行事。

有这么一个大后、台给他撑腰，他要是不拿这帮溃兵开刀的话，那他就不是于孝天了，他这么一弄，不但获得了爱民如子，军纪严明的好名声，还趁机大发了一笔横财，真可谓是标准的闷声发大财了。

天亮之后，于孝天下令将一帮昨晚试图顽抗的溃兵提溜出来，拉到了营外，就在永安县城西门之外的空地上，一字排开，二百多人全部被五花大绑，按在了地面上，一队海狼的刀牌手出列，手捧明晃晃的单刀，站在了这帮家伙的背后。

城内的刘知县以及一些当地的士绅都受到了邀请，到城头上观看行刑，包括城中不少百姓，也都涌到了城墙上，趴在城墙上观看行刑。

这些人都恨透了这帮溃兵，听说新来的于将军要杀这帮家伙，以正军法，于是都纷纷跑来看。

那些被押出来的家伙，这会儿早已是吓得腿软脚软，意识到今天可能要玩儿完了，不少人吓得尿了一裤子，别看他们干坏事的时候，一个比一个凶，但是真格等自己脑袋要落地的时候，却比谁都松，吓得各个都嗷嗷怪叫，磕头求饶不已，哭的喊得，乱成了一片。

可是这会儿于孝天是绝对不会饶过他们的，随着一通催命鼓的鼓声响起，接着三声号炮紧随着鸣响，二百多刀牌手高高将手中的单刀举起，只见一片寒光闪过之后，二百多颗人头叽里咕噜的便滚落了一地。

二百多具无头尸体腔子里鲜血喷出了老远，一大片城外的土地顿时便被鲜血染红，一些无头尸体即便是倒下之后，身体还在不断的抽搐着，这样的场景顿时把不少人都给吓到了。

虽然这段时间，永安县的人们都没少见识杀人的情景，每天城内外都有百姓被溃兵抑或是贼人所杀，要说应该是已经习惯了这种场面了。

可是那种杀法和这种集体屠杀，显然是很不一样的，这样二百多人被押在一起，集体剁去脑袋的场景，远比平时所见的零星杀人，要来的震撼百倍，不少人都当场被吓得脸色苍白，忍不住浑身颤抖了起来。

包括刘知县和县衙之中的一些官吏，以及城中的那些士绅，看罢了这个场面之后，心中都充满了震撼，心道这个于孝天果真是个杀神，这才刚到永安不足一天工夫，便足足杀了五百多人，如此手段，真可谓是心狠手辣到了极点，所以每个人都禁不住在心中暗自警惕自己，千万莫要招惹到这个杀神，要不然的话天知道这家伙能干出什么事情。

而那些没有被杀的溃兵们，这会儿也都被吓得三魂出窍、魂飞魄散，再也兴不起一点跟这个于孝天作对的念头了，虽然昨晚于孝天命人将他们逮起来，还抢走了他们身上所有财物，他们很有点不满，但是当看罢了于孝天如此雷霆手段之后，谁也都兴不起再跟于孝天作对的心思了。

接下来于孝天请刘知县以及县城之中的那些有点名气的士绅，将这里的情况以及孙成纵使溃军为祸永安的情况一并详细写出来，派人送往福州城交给熊文灿。

刘知县这些人真被于孝天给吓到了，哪儿敢不从，于是纷纷赶紧回去，提笔洋洋洒洒的各自都写了一大篇文章，文章中、将孙成等军将纵容溃军祸乱乡里的事情加重了十倍，又把于孝天如何用雷霆手段平定乱兵的事情好好的赞扬了一番。

（月票！求月票咯！）

第十七章不知死活

于孝天收到了这些人所写的证词之后，稍微观看了一番，满意的收起来，派人将已经被打的半死的孙成以及两个千总，连带着这些证言证词全部押送往福州城，只留下了一个姓张的千总，暂时在这里做事。

这个张千总原本不是孙成的嫡系，在城中被孙成和另外两个千总排挤，这次也算是因祸得福，于孝天拿孙成开刀，但是却没有动这个姓张的千总。

姓张的千总本来被于孝天的雷霆手段吓得屁滚尿流，本以为自己也难以幸免，肯定要跟着倒霉，可是没想到最后于孝天却没有对付他，偏偏把他给留了下来。

于孝天将张千总招致帐内，对其说道：“今天我就想问你一句话，你到底想死想活？”

张千总被于孝天吓得半死，哆哆嗦嗦的对于孝天反问道：“请大人明示，想死如何，想活又当如何？”

于孝天看这个张千总也不是个笨蛋，于是开口说道：“想死的话，我把你拖出去也打三十军棍，然后在给抚台大人的呈报上加上你的名字，你就可以跟着孙成去死了！我不杀你，但是抚台大人肯定饶不了你！

但是你若想活的话，那么我也可以给你一条路，那就是以后跟着我于某干，听我的吩咐，只要你好好干，我于孝天可以保证，让你今后活的滋滋润润，发财都是小事！”

话说到这份上了，张千总还有什么好选的，当然是想活了，于是他便被留了下来，成了于孝天的手下。

当然于孝天不会把他收到老部下之中的，而是让他负责管理那些被控制起来的溃兵，原本张千总在溃兵之中，人面比较熟悉，而且也多少有点威信，于孝天为了更方便的管控这些溃兵，当然要留下一个熟面孔，于是这才给了张千总一个机会。

而这些溃兵之中，有二百来号是原来他的部下，张千总被于孝天收服之后，便把这二百多个嫡系部下给找了出来，临时充当他的亲兵，并且给这部分人发还了一些甲冑兵器，使之有能力控制其他那些溃兵。

另外于孝天还给张千总另派了五十个本部嫡系士官和低级尉官，充实入这些溃兵之中，负责监督控制这些溃兵，并且负责对其进行筛选训练。

经过于孝天连杀数百人的雷霆手段震慑下来，这剩下的一千多溃兵，一个个都成了听话的鹌鹑，于孝天让他们干什么就干什么，绝大多数人连个屁都不敢放一个，就算是放，也要加紧屁股沟，小心翼翼的轻放，生怕一不小心，就惹怒了于孝天这个杀神。

但是当然还是有些不怕死的，在重新进行分派整编之后的当天晚上，有这么二十多个胆大包天的家伙，趁夜想要溜出军营，试图逃离这个地方。

但是很不幸，当天亮的时候，这二十多个人之中，大部分被活着抓了回来，而剩下的则变成了尸体，被拖回到了军营门前，张千总这次没有等着于孝天吩咐，直接下令将这些被抓回来的家伙，先吊起来每人抽一百鞭子，然后统统砍头。

其中大部分人不等一百鞭子抽完，就被活活打死了，剩下的就算是挺过了这一百鞭子，也没有逃脱再多挨一刀的下场。

一旦张千总下定决心要跟着于孝天干的时候，他比于孝天的手段还要狠辣许多，剩下的那些溃兵，看到这些逃兵的下场之后，心中顿时什么想法都没有了，一个个更是变得比鹌鹑还要温顺百倍，真真的是让他们干什么就干什么，哪怕是让他们把屁股撅起来候着让人**米，估计也没人敢说个不字。

对待这些溃兵，除了张千总和他的嫡系之外，对于孝天来说，等于平白获得了一千免费的苦力，这帮溃兵成了他最老实的辅兵，对于今后一段时间在永安县境内的行动，凭空多了一千多帮手。

这些人虽然用来上阵肯定不成，可是用来安寨扎营却用起来很趁手，也解决了在来的时候，辅兵人数不足的问题。

随着于孝天率部抵达永安县城之后，永安县城周边的局面也逐渐安定了下来，几个月不敢出城的百姓，开始渐渐的出城活动了起来，种地或者采集一些食物，砍柴，来满足他们城中日益短缺的物资供应。

但是接下来连续十多天时间，于孝天率部呆在永安县城外面，都没有再进行任何行动，这不由得让一些人对于孝天的行动又有点起了疑心。

在距离永安县城数十里外的一个山谷之中，数千山贼乱哄哄的聚集在山谷之中，整个山谷里面充斥着各种各样的声音，喝酒的、赌博的、吵架打架的、亵玩女人的干什么的都有，外围的人员多是一些人员基本上各个衣衫褴褛，几十个人围在一起，听一个小头目的管辖，围着一口锅，煮着一些说不出名字的散发着怪味的黑乎乎的东西，即便如此，还是引得不少人的争抢。

但是居于山谷内部一些的地方，聚集的一些人员就显得精干了一些，这些人都是黑胡子较为亲近的一些人，不管是吃的用的都要比外围的那些喽

们好很多。

而最靠近中间位置的大概有几百人左右，则看上去规矩很多，将这一带戒备的森严，一般人不得允许，绝对不许踏入这一圈半步。

这几百人都是一些目露凶光，身体结实，看上去颇为彪悍的人员，每个人都拿的是相当不错的武器，甚至一些人身上还披有甲胄，而这些人则全部都是黑胡子的亲信班底。

在一个大凉棚之下，一个满脸大胡子，脸上留着几道纵横交错的疤痕的壮汉，半躺在一个凉椅上面，身边跪着两个长相甜美的美婢，不断的给他喂着一些水果，还伺候着他抽旱烟袋，看上去惬意的不得了。

凉棚下面，还坐着几个看上去凶巴巴的汉子，每个人不是在喝酒，就是在狎玩怀中的女人，发出一阵阵的淫笑声。

“掌盘子，听说这次官府又派来了一哨官兵，来了永安县城，为首的军将乃是近些年来在海上相当嚣张的于海狼，现在受抚成了福建海防参将，把整个泉州那边的围头都占了去，您说咱们该怎么对付这厮？”一个家伙一边啃着一条羊腿，一边对正在惬意的抽着旱烟的那个胡子问道。

那个胡子吐出了一口烟，把烟杆递给了旁边一个美婢，重新给他装烟，又惬意的吃了一颗荔枝，吐掉了荔枝核，这才冷笑道：“我当是谁呢！不过就是个海贼头子罢了，这厮在海上的话，那么咱们还真招惹不起他。

可是这厮却忘了，他是在海上靠船讨生活的，可是咱们这些人却是靠山过活的！

咱们跟他素来井水不犯河水，他走他的阳关道，咱们过咱们的独木桥，现如今这厮成了官府的狗腿，居然要替官府来对付咱们，简直就是笑话！

别看他在海上一时间风头无二，可是他到了这儿，就由不得他猖狂了！别忘了这里可是山，这儿只能咱们说了算！

这官军都是什么德行，咱们谁不清楚，这姓于的换了一身官衣，难道就厉害了吗？

张嘉策领了七八千马来找咱们的麻烦，不照样被咱们打的满地找牙，落荒而逃吗？这次那姓于的只带了区区两千人马，加上一千乡勇，就敢来找咱们的晦气。

这次老子要他来得回不得！这永宁就是他于孝天的葬身之地。

对了，老八！这些天那姓于的动静都探听清楚了吗？那厮这些天都在干什么？”

一个年轻一些的壮汉推开了怀里面抱着的一个少女，又探手在这个少女胸口用力的揉了一把，嘿嘿淫笑了几声，这才接口答道：“早就探听清楚了，自从那姓于的来到永安县城之后，他们就缩在永安县城外面什么都没干，只是派出了少量的探马在附近逛游，根本没有深入咱们这一带！”

大胡子听罢之后再一次桀桀怪笑了起来，一伸手把身边一个美婢揽入到怀中，探手伸入她的怀中，使劲的揉捏着，怪笑道：“看来这个姓于的也不算是笨蛋，也知道他进山之后不是咱们的对手！龟缩在永安县城不敢乱动。

看来这厮弄不好是打定主意，来这边做做样子罢了！

但是既然这厮敢来，咱们就不能对他客气，你不是说这厮这次随军带来了不少的粮秣吗？正好咱们这段时间存粮不多了，另外听说这姓于的手下装备不错，几乎人人有甲，既然送上门了，咱们岂能放过他们！

今儿个招你们回来，就是想跟你们商量商量，该怎么把这厮送上门的菜给吃下去，不能便宜了这厮！

只要这次咱们能吃掉这厮，那么今后这福建还有谁敢对咱们不敬？他姓于的能受抚，当个参将，难道我胡某就不能也当个参将？

到时候只要打的福建官军没有办法，这熊抚台肯定也只能用招安的办法来对付咱们，受抚又能如何？只要他开的价码能让老子满意，老子也不介意换一身官衣穿穿！嘿嘿！

你们这些家伙都跟着老子好好干，到时候弄不好给你们也都弄个千总、守备干干，到时候脱了这贼身，大家伙也都能好好的光耀一下门楣！”

第十八章入瓮

黑胡子得意洋洋的给手下们规划了一个光明前景，众头目听罢之后，也都立即哈哈大笑了起来，纷纷叫嚣着要干掉这于海狼。

“掌盘子，这次咱们要是想干掉这姓于的，恐怕不能去永安县城，那边地形对咱们不利，据说这姓于的善于控兵，手下兵将相当悍勇，而且他们装备也好，虽然咱们人多，可是想要在县城那边吃掉他，恐怕还是会力有不逮！”

所以兄弟以为，要是掌盘子想要带着咱们弟兄吃掉这姓于的话，就得想办法把他引到山里面来，咱们还给他设个套，让他钻，只要他钻到咱们的套里面，这死活就只能听掌盘子的了！”一个脸色阴郁的家伙，在一旁喝着酒，忽然间开口对黑胡子说道。

“老四到底是咱们之中心眼最多的家伙，说的有道理，虽然咱们不怕这姓于的，可是也不能太小看这厮，老子记得有这么一句话，说什么盛名之下怎么着来的？什么虚实？”

“大哥，是盛名之下无虚士！”那个一脸阴郁的老四接口道。

“对对对！就是盛名之下无虚士！这厮能打出眼下这名声，说明不是个笨蛋，手头肯定有点本事，咱们也不能太小看他了！”

这厮据说曾经也把官军打的屁滚尿流过，说明这厮手头有点悍勇之士，在县城外面，就算是咱们人多势众，但是这厮背靠县城，弄不好咱们还是啃不动他！反倒是弄不好会吃大亏！

所以老四说的对，要想吃掉这厮，就得让他进山，只要他进了山，那么就是咱们说了算了！

老四，你说说咱们怎么才能让这姓于的带兵进山呢？咱们又在什么地方给他设套才能把这厮一网打尽？”黑胡子倒是挺看重这个老四，很乐意听听他的主意。

这个老四摸着下巴上几根鼠须，闭着眼喝了一盅酒，想了一阵之后，睁开眼，眼中闪过一丝寒芒。

“这次这件事不妨这么这么办……”

自从于孝天率部抵达永安县城之后已经很多天没有大动静的黑胡子，突然间又开始活动了起来。

这日一伙黑胡子的手下，突然出现在距离县城西南方向大概二十几里外的一个于家堡，集结了两千多人，强行攻破了于家堡，将堡内老少三百余口尽数屠杀，只有十几个堡内的几个身强力壮的后生，最终从后门冲出重围，逃入山中，辗转逃到了县城报信。

这一次于孝天没有再做什么犹豫，也没有继续观望，当即传令，一千团练留下看守城外营寨，并且留下二百嫡系部下，其余的人马全部跟随他进山追剿这伙袭击于家堡的山贼。

打头阵的不是海狼部众，而是那一千多临时整编起来的溃兵，在经过十几天的收拾之后，这些溃兵被打乱重编，并且进行了一些操练。

现如今这些溃兵被重新任命了一些军官，负责统带他们，而张千总则是这伙杂牌军的头子，在这次出发之前，于孝天特准将一些器甲重新分发给了这些溃兵。

经过短暂整顿之后的这伙杂牌军，倒是多少恢复了一些当兵的样子，虽然队列还不整齐，可是多少也有点样子了，起码行军期间，没有出现混乱，被吓住的这些溃兵们，因为被彻底打乱，形不成有效的小团体，只能依靠着他们目前整编的队伍，抱成一团亦步亦趋的在于孝天的督战之下，走在队伍的前面。

虽然这些杂牌军也知道，于孝天这是把他们当炮灰用，让他们顶在前面，可是却一点也兴不起反抗的念头，这十几天下来，他们之中一些刺头，已经接二连三的把人头挂在了辕门之外，这样的手段，已经彻彻底底的将他们镇服，不敢兴起半点抗命的念头。

好歹于孝天还不算太狠，总算是在出发之前，又给他们发了兵器，要不然的话，就算是让他们赤手空拳的上阵，他们也不敢说不去。

有了兵器在手，这些溃兵的胆子也就壮了一些，更何况在他们的背后，还有近两千彪悍无匹的海狼官兵，替他们压着阵，多少也给他们壮了一些胆子。

张千总走在杂牌军的队尾，带着他的嫡系亲兵，虎彪彪的驱赶着前面这些杂牌兵赶路，有几十个斥候，分部在行军的队伍前面，在头前探查军情。

三千人马，在于孝天的率领之下，推着一些随行携带粮秣的鸡公车，将这些鸡公车保护在队伍中间位置，以很快的速度离开了永安县城，顺着九龙溪的河岸，一路上朝着二三十里外的于家堡方向行去。

在于家堡和永安县城之间，有一段路很不好走，但是当前行到十几里之外以后，却进入到了一块相对较为开阔的谷地之中。

于孝天骑在一匹枣红色的蒙古马上，这匹马还是熊文灿特意送给他的，乃是熊文灿从山东那边带过来的一匹不错的战马，为了笼络于孝天，专门派人送给了于孝天作为他的坐骑。

于孝天经过这大半年的锻炼，虽然还不敢说马术精湛，但是起码在战马上策马驰骋，进行简单的冲锋与人交战，已经不在话下了。

但是为了练习马术，于孝天也没少吃苦头，不知道被摔了多少次，这两条大腿内侧，几乎都被磨烂了，但是有付出就有收获，好歹他再也不是以前那个只能乘船海战，却不能策马驰骋疆场的菜鸟了。

而且骑在马背上，俯瞰前后蜿蜒前行的属下的军队，也让人可以产生出一种由衷的自豪的感觉，任谁都会喜欢这种感觉，免不了自尊心会有些得到满足的快感。

刘旺也骑了一匹战马，跟在于孝天侧后，对于孝天问道：“大哥，既然你已经知道，黑胡子这次是故意引咱们进山，并且在前面设有埋伏，为啥你还率兵过来呢？”

于孝天骑在马背上，微笑了一下对刘旺解释道：“我之所以这么做，就是不想拖下去了，咱们没必要在这儿一直跟着黑胡子拖着，拖得时间长的话，会耽误咱们不少事儿！

黑胡子是山贼，咱们却是海贼出身，黑胡子铁定以为，这进了山就是他说说了算，可是他恐怕绝对想不到，咱们这帮人，是既下的了海，也上得了山！

如果咱们这次不进山的话，那么黑胡子还会以为咱们怕了他，而且也会让他了解咱们更多的情况，这厮万一以后不跟咱们决战的话，咱们想要在这大山之中，抓住这厮，还很久不容易！

所以倒不如趁着他自以为聪明，给咱们设下了圈套，权当不知主动上钩，这才能跟他一决胜负！

要不然的话，错过着村就没这店了！虽然黑胡子这次纠集了七八千人马，想要在前面包围咱们，那么咱们就不妨一力降十会，一举将其干掉！

别忘了咱们的人这会儿早就在前面等着他了，这就叫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只要不出意外，这次黑胡子肯定是活着走不掉了！”

刘旺嘿嘿笑道：“原来如此，还真不是我小看黑胡子他们，就凭他们那些乌合之众，七八千人就想把咱们吃掉，也不怕撑死！就算是他们来个两三万

人，又能如何？咱们照样捏死他们！”

于孝天点了点头也笑了起来，长期的高强度训练，让海狼部众现在各个都对自己充满了信心，虽然他们不敢说自己是万人敌，但是对付这样的乌合之众，以一当十还是相当有信心的。

这就是他敢于冒险进山的原因，凭着他的这些精锐部下，如果连眼前这样的敌人都对付不了的话，那么今后也别想什么逐鹿中原了！

队伍在山间蜿蜒前行，前方的山上不断的闪烁着一些光芒，这些都是前期派出的斥候们，用镜子反射阳光，传递的信号，让于孝天可以得知，前面是否有敌军的伏兵，所以他根本不用担心，在这一段路上，会遭到黑胡子的突然袭击。

至于黑胡子那边，倒是也派出了一些探马，在沿途盯着于孝天的人马，对于这些黑胡子手下的探马，于孝天传令暂时不动他们，让他们把消息传回到黑胡子那里。

随着于孝天的队伍越来越接近黑胡子设伏的那片谷地，消息很快就传回到了黑胡子的耳中。

“哈哈！这个姓于的果真是个大头！居然真敢就这么长驱直入，这次弟兄们都加把劲，让这厮有来无回，等收拾了这厮之后，咱们就去打下永安县城，城里面的小娘们让弟兄们敞开了随便玩儿，但凡只要杀一个官兵，就赏银五两！

谁要是把那于海狼的人头给老子提回来的话，老子赏他五百两银子，再加上俩嫩的出水的小娘子！”黑胡子当确认了于孝天率部正在“毫无防备”的朝着他设下的伏击圈行来的时候，终于忍不住心头的兴奋感，哈哈大笑，对手下那些头目们说道。

（最后高呼一声，我要月票！弟兄们帮忙检查一下手头，看看谁还有月票！就帮我一把留下吧！多谢多谢！）

第十九章伏兵四起

黑胡子那些手下的头目们闻听之后，也都各个开始摩拳擦掌，嗷嗷怪叫着，只待官军过来，便开始率众冲下去大杀一场。

可是任谁这会儿都想不到，就在黑胡子立足的这个地方的周围，数百米方圆之内，却有一双双眼睛正在盯着黑胡子。

一颗茂密的大树上，在密不透风的树冠之中，却隐藏着两个全身都披满了树枝树叶的人，如同蜥蜴一般的牢牢的贴在树干之上，将身形隐藏在了茂密的树枝和树叶之间，就连一些黑胡子手下的喽啰们，从树下来来往往，也无人发现他们的身形。

一个鬼影一般的人，用一根铜管探出树叶，透过镜片，死死的盯着距离他们并不远的黑胡子等人，而另一个人，则在树干上用树枝交错搭了一个稳固的平台，既可以遮挡身形，又可以提供一个稳定的射击平台。

在他们的手边，放着两杆擦得干干净净的火枪，枪身上装有可调节的标尺，就这么无声无息的观察着不远处正在嚣张的吼叫的黑胡子。

这会儿黑胡子做梦都想不到，就在他不远处，居然有几股人，隐藏在树冠和草窝之中，死死的盯着他，这会儿他只感觉自己意气风发，好像已经看到了自己的人把于孝天所率的官兵打的大败而逃的场面一般，满脸的胡子不断的抖动着，时不时的发出几声猖狂的笑声。

接近中午时分，从山口那边的山林之间，忽然间扑棱棱的飞起来了一大群鸟，黑胡子立即便来了精神，压低声音说道：“来了！”

果不其然，不多会儿工夫，一支官军便出现在了山口那边，鱼贯开始行入到了下面的这片谷地之中。

这支官军看上去并不算精神，走过来的时候，显得无精打采的，至于他们身上的装备，也好不到哪儿去，有些人甚至穿的像叫花子一般，露着半拉光腚，至于队形，只能说是差强人意。

一直关注着这些官兵的黑胡子等人，看罢了这些官兵的表现之后，不由得对其嗤之以鼻，原来不少传言，把于孝天麾下的兵马说的是神乎其神，今天看来，也不过如此，于是黑胡子不等整个官军队伍全部踏入伏击圈，便开始按耐不住，让跟着他的一些头领，各自下去准备出击。

三千官军在于孝天的指挥下，缓缓的踏入到了谷中，但是这会儿因为黑胡子等人已经有先入为主的印象，对于后面跟着进入山谷的那一两千军容整

肃的人马，并没有太过在意，甚至于连仔细观察都没有。

直到官军大致基本上都进入山谷之后，从山口方向，突然间飞起了一支响箭，发出了一声尖锐的声音。

黑胡子站在山腰处，扯着喉咙歇斯底里的大吼道：“弟兄们杀呀！宰了他们，咱们今儿个晚上好酒好肉管够！”

也就在黑胡子狂吼的时候，在山口两侧高地处藏身的一些山贼们，纷纷站起了身，大约有二三百弓手，纷纷开始弯弓搭箭，做好了朝着下面官军队伍发射的准备。

可偏偏就在这个时候，从他们附近的一些不起眼的地方，突然间丢出了几个冒着烟的黑乎乎的铁弹，骨碌碌的滚入到了他们的人群之中。

“咦？这是什么东西？”有人发现了这些冒烟的铁弹，于是忍不住俯身低头朝着这些铁弹望去。

不等他们搞明白这些东西是什么，这些圆滚滚的铁弹便接二连三的突然间爆炸开来，发出了一连串的轰响，腾起了一团团的黑烟。

再看着躲在山口两侧上面的山贼弓手们，可就倒霉了，顿时被炸得惨叫连连，部分人当场便被炸得倒飞了出去，重重的落在了地上，满身是血眼瞅着是活不成了。

不等这些弓手反应过来，在附近的树丛、草丛之中，便站起了二十余条鬼魅一般的身影，这些人全身上下都披满了树叶稻草，包括脸上都被用树汁抑或是墨汁涂得花花绿绿，各个都如同山魈一般。

有人看到这些莫名其妙就出现在他们近旁的人影，仿佛跟大白天见鬼了一般，吓得是魂飞魄散，惊呼了起来，可是这二十多个山魈般的人影，二话不说便纷纷亮出了手中涂得黑乎乎的刀剑，发出着凄厉的怪叫声，直接便如同饿虎一般的扑入到了这些散乱的弓手人群之中，手起刀落开始疯狂收割起这些山贼弓手的生命来。

但是这里的动静却并没有引起更多人的注意，在山谷两边还有另一端的尽头，这个时候得到了黑胡子命令的那些山贼头目们，一起率领各自的手下，狂吼大叫着，发出山呼海啸一般的吼声，从一个个藏身的地方冲了出来。

这些山贼们也不讲究什么队形不队形，只是凭借着一腔血勇，挥舞着各自手中简陋的武器，一窝蜂潮水一般的朝着进入谷中的那些官兵猛冲了过去。

走在队伍前面的那些杂兵们，顿时一个个被吓得魂飞魄散，不少人惊呼道：“敌袭！有埋伏！快跑呀！”话音一落便队形大乱，掉头便试图逃回到来路上去。

可是这个时候张千总带着他的那些嫡系手下，在后面忽然间列队堵住了前面的这些溃兵，扯着嗓子大声吼道：“于将军有令，尔等就地结阵，谁若胆敢再次临阵脱逃，定杀无赦！回去结阵！结阵！”

张千总也是刚刚在入谷之前，得到了于孝天的通知，告知他谷中有黑胡子兵马埋伏，令他入谷之后弹压住这些杂兵，令其不得冲击后面于孝天的本队人马，不管他用什么办法，只要坚持住，这一仗活下来的，将会给予重赏，但是假如有人不尊号令，逃走之时冲击主阵，便立杀无赦！

张千总得到命令的时候，心里面惶惶然不知所措，想不明白既然于孝天明知道谷中有黑胡子埋伏，为何还要长驱直入进入敌人的埋伏圈。

可是这些天来，他已经彻底了解了于孝天的脾气，根本不敢多说什么，只能自己安慰自己，想必于孝天肯定会有解决的办法，要不然的话肯定不敢这么大摇大摆的踏入敌人的埋伏。

于是他无奈之下，只得硬着头皮督阵进入了山谷之中，这会儿当周围辅兵四起的时候，果不其然那些杂兵当场就乱了套，掉头就想朝回跑，而他也只能把心一横，率部堵住了这些溃兵，手起刀落，带着亲兵连斩了十几个溃兵，这才勉强堵住了这些杂兵们的去路，赶鸭子一般的驱赶着他们在谷中稍微开阔一些的地方开始结阵。

好歹这些杂兵们这些天接受了一些海狼的训练，比起以前算是好了那么一点，多少学了一些结阵自保的本事，虽然十分恐慌，但是在张千总死命的弹压之下，还是乱糟糟的挤在了一起，勉勉强强的组成了一个不方不圆的阵势。

而这些杂兵们装备最多的就是长枪，结阵之后，长枪手被放在了队阵最外围，所有长枪全部放平，如同刺猬一般的指向了队阵外面，而部分藤牌手则列队于长枪手之前，全部蹲下，用藤牌和单刀掩住了长枪手的身體，至于少量的步弓手，则躲在阵中，开始拼了命的朝着队阵外面蜂拥而来的山贼抛射箭支，试图阻挡潮水般涌来的那些山贼。

至于于孝天的本部人马，更不用说了，入谷之后，当伏兵四起的时候，虽然不明就里的一些兵卒们多少也有点受惊，可是长期训练的结果，是他们已经形成了本能的对命令的执行，并无人因此便慌了手脚。

在于孝天一声令下，这一千七百多海狼步兵二话不说，迅速的便在谷中

就地结成了一个工整的方阵。

有限的长枪手分列于方阵四面，火枪手全部分列在方阵四角，所有火枪手在这个时候，都将刺刀装在了枪口上，长枪放平，立即便形成了一个刺猬一般的方阵，被擦得锃亮的枪尖和刺刀，在阳光下闪烁着耀眼的光芒，一千七八百人丝毫不乱，如臂使指一般。

和附近另外就地结阵的那一千多杂兵的队形一比，双方高下立判，整个海狼的方阵如同刀切一般工整，无形之中散发出一种冷冽的杀气。

可是这会儿黑胡子的手下们，却无心欣赏海狼的方阵所制造出的这种暴力美感，大几千乱哄哄的山贼，就如同潮水一般的从周围的山上倾泻了下来，所有人都扯着喉咙，使出吃奶的力气狂叫着，以此来给自己打气。

虽然他们之中很多人知道，冲上去的人可能会死，可是这个时候由不得他们停下来，在他们的背后，是那些彪悍的黑胡子的亲信手下，正掂着刀虎视眈眈的盯着他们的后背，不管他们停下来还是试图逃回去，等待他们的都是锋利的刀锋，他们只能硬着头皮冲过去，寄希望于还能像以前那样，把官军一冲即散，然后漫山遍野的追杀他们，这仗就算是打赢了。

可是让他们没有想到的是当他们冲近那些官军队阵的时候，忽然间官军队阵之中腾起了一片白烟，接着便在山谷之中响起了爆豆般的铙声，铙声在山谷之中回荡不已，震耳欲聋。

（倒霉，昨天第一次晨泳，天气就急剧降温！水热风凉，游过泳上岸吹了一阵冷风，结果就感冒了，一天都晕乎乎的！鼻涕啦啦流！难受呀！）

第二十章贼到底是贼

黑胡子低头再看冲在最前面的那些山贼，一个个就如同突然间撞到了一堵无形的墙上一一般，身体猛然一顿，发出一连片的惨叫声，身体上腾起了一团团的血雾，但是却继续还保持着前冲的姿势，趑趄趑趄的朝前冲了几步，然后成片的栽倒在了地上。

许多山贼哪儿见识过这样的阵仗呀！根本搞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情，依旧稀里糊涂的继续狂叫着，跨过或者踩着前面倒下的那些弟兄的尸体，继续茫然的朝前冲去。

可是官军的一个大阵，却如同火山爆发一般，火铳从开始鸣响之后，似乎就没有听过，每过几息便会响起一次一连串的铳声，交替不息从不绝以耳。

而这些潮水一般朝前滚动着的山贼人群，却如同割草一般的一茬接着一茬的被疾飞而过的铳弹割倒在地，很快在官军大阵周围，便形成了一大圈尸体。

于孝天在阵中坐在马背上，四下观望战场的情况，火枪腾起的硝烟，有点影响他的视线，但是他还是可以大致看到四面发生的情况。

当看到那些山贼们在火枪手不断的齐射之中，一排排的被打翻在地，可是愣是没有立即阻住他们攻上来的势头，不由得愣了一下，他原来以为，进入伏击圈之后，只要列开阵势，对着这些乌合之众随便放几排枪过去，这帮土包子就该被吓住，四散逃开了。

可是没想到这么连连数排齐射过去，却还是没有阻住这些毫无秩序的山贼朝自己这边涌来，一时间居然把他给弄糊涂了，想不通为何这些山贼，居然有如此高的士气。

就在他为此感到迷惑不解的时候，突然间听到四面八方的山贼们发出了一片怪异的叫声，忽然间潮水般正在朝他们涌来的这些山贼，就像是猛然间炸了窝一般，纷纷停了下来，发出了一片惊呼惨叫的声音，然后原地调头，嗷嗷叫着开始朝着四面八方逃去。

于孝天愣了愣，这才明白过来，原来刚才一连串突然打击，居然是因为这帮土包子居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根本没见识过这种排枪齐射的厉害，无知者无畏，所以并未能产生出应有的震慑力，而现在随着越来越多的人被打死在阵前，看到越来越多的尸体倒在他们脚下之后，这伙土包子才真正的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情，这才后知后觉的知道了害怕，开始就地溃散了。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于孝天不由得暗笑了起来，原来并不是这帮山贼根本不怕死，而是自己想多了，既然他们不是悍不畏死，只要他们还知道害怕，那么接下来事情就好办多了。

而另一边那些战战兢兢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腿软，勉强凑在一起的杂兵队伍，这会儿居然也在张千总的勉力统御之下，挡住了一大波山贼的猛冲，山贼毕竟是山贼，完全没有一点结阵冲锋的自觉性，完全就是凭着一腔之勇被头目们赶鸭子一般的赶过来。

而那些官军杂兵们虽然也是一帮乌合之众，但是好歹在张千总的弹压之下，凑在了一起，形成了一个简易的方阵，长枪向外构筑起了一道枪林。

这样的枪阵一旦形成，只要不自行崩溃，想要突破是要付出相当大的代价的，装备简陋的山贼们，武器也是参差不齐，冲至这个队阵之前以后，就算是不用官兵用长枪猛捅，黑压压的人群相互挤压着，也有大量的人不由自主的朝枪林撞了上去。

很多山贼眼瞅着明晃晃的枪尖就在鼻子前面晃，一边发出着惊恐的惊叫声，一边试图站住脚跟，可是后面涌上来的那些山贼，却还在继续推着他们向前不由自主的走，只要停下脚步便会被推倒在地，被无数人踩在脚下。

所以大批山贼只能眼睁睁的惊恐万状的凑到官军的长枪枪尖之上，惊恐万状的看着长枪刺入到他们的身躯之中，然后带着无限的惊惧，软绵绵的倒在地上，被后面涌上来的那些人踩在脚下。

张千总这会儿也紧张的有点尿急，只能在阵中亲兵的围护之下，歇斯底里的狂吼着：“给我挡住！不要乱，挡住！挡住！挡住！杀！杀杀！杀呀！”

事到如今，虽然这些杂兵们一个个都吓得要死，可是众人也都不傻，现如今他们被大量的山贼包围在这里，如果他们溃乱的话，那么接下来只能被山贼撕碎，本能促使他们只能拼命的挤在一起，不敢再四散奔逃。

而外围的那些长枪手们，虽然开始时候被吓得手软脚软，只能干举着长枪，眼看着凶神恶煞般的敌人，这么自己凑到他们的枪尖上，被他们的枪尖刺穿，死在他们的前面，但是当越来越多的山贼继续朝他们压过来的时候，本能让他们开始为了求生，不得不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奋力用手中的长枪朝着前面猛捅。

长枪如同机梭一般，往复不停的刺出收回，再刺出，再收回，一群接着一群的山贼，在长枪阵前面，被捅死，鲜血四溅，扑倒在他们的阵前。

这时候这些杂兵们开始意识到，他们这样做的优势了，只要人不傻，便

看出来只要他们的长枪阵列不散开，那么这些山贼们便无法突破他们的大阵，那么他们便可以活下去，于是明白了这一点的杂兵们，更加疯狂了起来，拼了老命的不停的用长枪刺杀面前涌来的这些山贼。

而山贼们你挤我扛，围在官军队阵外面，不断的挤压着官军的队阵，却始终无法撕开面前的这道长枪林，无数人就这么眼睁睁的看着长枪交错着将他们捅杀在阵前。

有些人实在是无可奈何，眼睁睁的看着自己要死，一边惊呼着，一边拼尽全力把手中的武器掷了出去，这么一来，倒是也给官兵造成了一些伤害。

一些官兵被山贼投出的柴刀、斧头抑或是竹枪打翻在地，枪林顿时出现了一些缺口，可是后面还有官兵正在候着，一旦出现缺口，便有人立即被推着堵上了缺口，就算是有少量的山贼，挤入了枪林之中，前排蹲着的那些刀牌手也立即乱刀挥舞着，将这些山贼砍翻在地。

甚至有的刀牌手杀的兴起，忘了自己身在何处，不知不觉的站了起来，瞬间便被后面的长枪手不分敌我的捅翻在了地上，战斗到了这种时候，基本上已经达到了白炽化的程度。

山贼毕竟是山贼，毫无组织纪律性的情况下，充其量也就是只有一腔血勇，当他们死够了人之后，还是会害怕的。

眼瞅着那么多人压上去，却始终没有把这伙官兵压垮，反倒是一排排的压上去，又一排排的被官兵捅死，后面的那些山贼们终于开始感到了恐惧，恐惧感瞬间便攥住了他们的内心，让他们几乎无法呼吸。

这些喽啰们，其实以前大多只是一些走途无路的山民百姓，要么是被黑胡子强行裹挟入伙的，要么就是实在是没得吃，为了活命才走途无路投靠黑胡子成了喽啰，他们虽然也知道打仗会死人，但是却并不想自己成为死人。

眼瞅着死了这么多人，却还是压不垮那些官兵，于是他们终于开始害怕了，不知道是谁挑的头，忽然间惊呼了一声，丢掉了手中的武器，掉头开始朝后面逃去，几乎是瞬间，便引发了更多人效仿，无数原来还咋咋呼呼朝前冲的喽啰们，忽然间就瞬间崩溃，开始四面八方的朝着后面溃退而去。

就连后面督战的那些黑胡子的亲信手下，连连斩杀了一些逃卒，也没有能阻止大批喽啰的溃退，有些喽啰眼瞅着黑胡子的亲信要杀他们，为了活命干脆便也抡刀抵抗了起来，大量的溃兵一下子就将这些黑胡子的亲信淹没了在人群之中，平时的被欺压的新仇旧恨瞬间迸发了出来，喊哩喀喳，便将不少黑胡子的亲信手下剁成了碎肉。

这时候山贼们终于知道，就算是打埋伏，他们也不是这些官兵的对手，

人多不见得就能打得赢，这些官军跟以前的官军很不一样，这帮新来的官军，很显然比起以前的官军要能打的多。

而且这些官军手中还有可怕的会喷火、会发出爆响的东西，远远的便能把他们打死，这次很显然他们大错了算盘。

山贼到底是山贼，当他们的一腔血勇用完之后，那么剩下的就只有保命的念头了，任谁这会儿都无法阻止他们想要赶紧逃离这个凶险之地，跟来的时候一样，这些山贼又以潮水一般的势头，拼了命的朝着山谷另一端狂奔了回去。

张千总率领的那些杂兵一分钟之前，还在担惊受怕的死命的抵抗着山贼的冲击，可是转眼之间，这些山贼就如同炸窝了一般，汹涌而去，让不少人都有点反应不过来。

甚至有些长枪手明明眼前已经没有了敌人了，可是却还在继续机械的高呼大叫着，不停的将长枪朝前捅刺着，似乎要和空气继续作战一般。

（有气无力的叫一声，看在我带病码字的面子上，给几张月票吧！打赏也成呀！嘿嘿！）

第二十一章不甘认输

但是也有人很快开始明白了过来，看着眼前倒伏的满地的尸体，脚下那些汇聚成小溪的鲜血，还有满头满脸的污血，顿时再也忍不住呕吐了起来，有些人甚至大哭了起来，更有些人则放声大笑了起来。

这时候这帮杂兵们有人哭，有人笑，如同疯癫一般，眼看着山贼们潮水般的退去，开始又蹦又跳的抱在一起；

“赢了！咱们赢了！山贼跑了！哈哈……哈哈……哈哈……山贼败了！咱们死不了啦！……”

张千总看着山贼败退而去，这身上的力气仿佛一瞬间也被抽空了一般，两腿一软，差一点就跌坐在地上，要不是有两个亲兵及时搀住了他的话，他铁定一屁股就跌坐在了地上。

刚才当无数山贼潮水一般朝着他们涌过来的时候，张千总虽然强自镇定，可是内心中还是恐惧到了极点，他觉得今天自己要死在这里了，一定会死在这里的，甚至于他已经开始有点对于孝天产生了恨意，如果不是于孝天逼着他带着这些杂兵进入这片死地的话，他可能就不会死，甚至于他脸骂娘的心都有了。

可是这人生就这么奇妙，就在他感觉着必死无疑的时候，形势却突然逆转，黑压压挤在四周的那些山贼们，居然眨眼间就崩溃了，开始四面八方的奔逃而去。

这一下张千总才回过神来，差点也跟着哭了出来，拄着手中的刀，哆哆嗦嗦的对身边的人问道：“咱们赢了？”到现在他还有点感觉跟做梦一般，有一种不现实的感觉，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大人！咱们赢了！山贼败了！他们逃了！”几个亲兵围着他满脸狂喜的大声叫着。

张千总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让两个亲兵架着，丢掉了手中的单刀，找了块石头坐了下来，两只手和两条腿这个时候，还犹自在微微的颤抖着，忽然间他不可遏制的也狂笑了起来，大声叫道：“黑胡子的人不过尔尔！弟兄们干的漂亮！哈哈……”

黑胡子站在半山腰处，目瞪口呆的看着下面的战况，明明他的人比官军多了两三倍，原以为这一次肯定像以前对付官军那样，铁定的大功告成了，但是却万没有想到，会打出这么一个结果，气的他跳脚大骂，连连发号施令，招呼手下收拢再战。

这样的机会实在难得，一旦要是错过这个天赐良机的话，他很难想象，还有机会能击败于孝天这帮人，虽然他也算是高看于孝天了，可是没想到于孝天和他的手下的居然这么厉害。

下面呼呼砰砰爆豆一般响个不停的火铳，还有一片一片腾起的硝烟，让他大开眼界，以前他也见识过官军所用的火铳，包括一些三眼铳、鸟铳，但是却从未见识过这东西居然这么厉害。

明明看起来自己的手下距离官军大阵还有很远的距离，但是铳口火光一闪，便看到他的手下喽啰们如同割稻子一般的被割倒在地，他就想明白了，这姓于的手下拿着的那些鸟铳，怎么能打的这么远，这么狠呢？

但是他却不得不承认，于孝天所率的这些兵将，确实要比普通的官军要厉害许多，他怎么也想不通，这于孝天是个海贼，怎么可能还带出这么多在陆上还这么能打的手下。

眼瞅着第一次进攻，就这么轻松被下面这些官军打退了，而且他的手下被打的横尸遍地，这样的结果实在是让他无法接受，于是黑胡子跳着脚的发号施令，让那些亲信手下赶紧归拢溃兵，准备发动第二次进攻。

到目前为止，虽然他吃了不小的亏，可是看上去他手下的人数还是远超过于孝天所率的官军数量，黑胡子不肯认输，觉得自己还有一战之力。

于是他在半山腰又是擂鼓，又是摇旗，好不容易才算是把那些溃退下去的手下归拢了起来，在山谷的另一端重新集结了起来，乱糟糟的挤成一团。

这时候于孝天率部越过了张千总率领的那些杂兵，传令张千总在后面打扫战场，主意保护两边侧翼，发现小股山贼，派人将其逐散，接下来的事情就不用他管了。

张千总和那些杂兵一听，可谓是如蒙大赦一般，各个都松了一口气，他们最怕的就是于孝天现在还把他们当炮灰使唤，让他们顶上去，消耗那些山贼，可是让他们意外的是于孝天却并未这么做，而是亲自率领他本部嫡系人马顶了上去。

数千山贼，在头目们的弹压之下，在山谷另一端总算是又聚拢了起来，这一次黑胡子把他最强的几百名凶悍手下，也都派了出来，摆在了这些贼兵的后面督战，这一次打算彻彻底底的跟于孝天来一场对决。

当看到于孝天仅仅带了一半官军，不足两千人的队伍迎向了他的那数千手下，黑胡子顿时有恢复了一些信心，在他看来，人多还是要占便宜，就算是现在伏击已经不成了，但是在这样的地形中，他手下的人多过对手数倍，

就算是靠人命堆，也能压垮于孝天的人马。

就算是于孝天的人能打，难道能架得住他这么多手下压上去吗？刚才之所以他的人会被打退，在他看来，还是没防备于孝天手下装备了这么多火枪，现在他手下已经有了准备，那么应该不会再轻易被击溃了。

于是他在半山腰上命人拼命擂鼓，催动手下开始朝着于孝天的人马冲过去。

而他的那些手下头目们，一个个脸色铁青，心中不由暗骂黑胡子实在是混蛋，这伙官军着实厉害，既然刚才突然袭击都没有能把他们冲垮，现在对方已经有了准备，难不成还能打得赢吗？

可是有心不干，这些人却又不肯，因为他们都很清楚黑胡子的残暴，他们的家人现在都被黑胡子控制着，如果他们现在脚底抹油的话，黑胡子铁定会事后把他们的家人杀光，所以即便是明知这次讨不了好，可是他们还是只能硬着头皮上。

好在他们这些人都是黑胡子的亲信手下，可以藏在后面督战，让那些普通的喽啰当炮灰压上去，所以在黑胡子没命的催促之下，他们只得开始硬着头皮吆喝着怒骂着，用刀鞘抽打着，强逼着那些喽啰们开始压过去。

于孝天率领手下兵将，保持着方阵队形，同样缓缓的朝着前面推进，他骑在马背上，抬头扫了一眼远处在半山腰处黑胡子所在的位置，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

原本他以为刚才击溃黑胡子的伏击之后，这厮应该接受教训，见好就收了，可是没想到这厮居然贪心不足，还贼心不死的想要在这里一举击败他，既然如此，那么他正好今天就那这厮好好练练兵，难得有这么好的机会，让手下成建制的经历一场大规模的山地作战。

如果错过这村的话，恐怕以后就没这么多好机会了，未来几年时间，他最重要的事情，就是要先利用福建这边的山贼海盗们，好好的锤炼出一支能征善战的强兵，这也是为何他毫不犹豫的便自觉请缨，来此地进剿黑胡子的原因之一。

刚才的时候，他差一点就下令发信号让那些早已埋伏在这里的手下们，动手干掉黑胡子，但是当他发现黑胡子居然贼心不死的在拼命收拢他的溃兵，试图再战一场的时候，临时改变了主意，决定再打一场，彻底击败黑胡子这帮家伙。

那些黑胡子的手下们，聚在一起像一群没头的苍蝇，乱哄哄的从山谷另一侧黑压压的朝着于孝天的队伍再一次压了过来，于孝天默默的计算着双方

的距离，始终保持着不紧不慢的速度，率部缓缓的迎了过去。

直至双方前锋拉近到近百步距离之后，只见那些山贼们，忽然间发出了一片狼嚎一般的呐喊声，开始发足朝着海狼部众直冲了过来。

于孝天这才抬手止住了队列继续向前，就地拉开了阵线，一排排火枪手纷纷停驻下来，开始在前面排成了一列列横队，不慌不忙的开始给他们的火枪进行装填……

整个山谷之中，喊杀声震天，一排排的火枪声此起彼伏，一片片硝烟不断的升腾起来，那些黑压压的山贼，如同波浪一般的一股股涌来，接着又被海狼的排枪战术一排排的割倒在了山谷之中。

整个山谷之中充斥着难闻的硝烟味，混杂着浓浓的血腥味，令人中之欲呕，数千山贼，经过近小半个时辰亡命般的冲击，但是却始终无法冲到海狼的队阵前面，在海狼密如骤雨一般的铕弹面前，不管他们多么凶悍，但是也只能在距离海狼队阵前面几十步之外饮恨倒下。

起初黑胡子还不停的擂鼓催战，但是随着越来越多的手下喽啰被海狼割稻子般的割倒在山谷之中，黑胡子渐渐的也开始感到害怕了，他从未见过有这样打仗的，这根本就不是在打仗，而是在进行一场单方面的屠杀。

说起来他手下人数不少，可是这一两千于海狼的手下，却如同磐石一般，稳稳的耸立在山谷中间位置，任凭他手下怎么冲，却岿然不动，倒是不停的喷吐着烈焰，吞噬着他手下喽啰的性命。

仅仅是小半个时辰不到，他手下的尸体便基本上快把半个山谷给铺满了，剩下的那些喽啰们，也早已失去了继续上前的勇气，即便是他的亲信手下不停的威逼，也起不到任何作用。

第二十二章小人得志

直到这个时候，黑胡子才知道害怕，心知今天算是彻底踢到了一块超硬的铁板了，于是也再没有心恋战下去，下令鸣金收兵，立即撤离这里，分头逃入附近山林之中。

而他自己则也招呼跟着他的那些亲信手下，准备收拾家伙脚底抹油，可就在这个时候，下面海狼的队阵之中，突然间嗖嗖嗖飞起了三支散发着红光的火箭，这三支红色火箭还带着鸣哨，发出着尖锐的声响冲天而起。

黑胡子突然间有一种不祥的预感，让他顿时汗毛都立了起来，就如同在山林中，突然被猛兽盯上了一般，令他骨子里面朝外散发出一种寒气，于是他急忙转身，就想带人赶紧离开这里。

可是就在这个时候，在他周围附近突然传出了数声闷响，几个不起眼的地方，都腾起了一团硝烟，有些在茂密的树冠之中，有些则在一些石头缝隙里面，还有一处最近的地方就在距离他不到一百步外的一片草丛之中。

黑胡子两眼的瞳孔猛然一缩，接着他的身体便如同遭到了电击一般，顿时在他身体几个地方，同时腾起了几团血雾。

那些围着他的亲信们，几乎不敢相信他们自己的眼睛，他们怎么也想不到，在距离他们这么近的地方，居然藏身了这么多敌人，就这么突然间毫无征兆的对他们的掌盘子来了个绝杀。

黑胡子身体摇晃了几下，低头看了看身上的几个血窟窿，抬起头扫了一眼那些硝烟还没有散去的地方，嘴里面嘟囔了一声：“栽了……”话音未落，他便一头栽倒在了地上，身体顿时委顿成了一团，鲜血迅速的在他的身体下散开，染红了一大片石头。

那些他的手下们，无不惊呼了一声，纷纷扑上去想要救黑胡子，可是这个时候几个地方接二连三的又传出了几声铙响，腾起了一团团硝烟，围在黑胡子身边的几个手下，当即便一个接着一个的被打翻在了地上。

剩下的那些家伙真被吓疯了，一个个惊声大叫着，纷纷撒丫子如同受惊的兔子一般，四散奔逃一头扎入到了附近的山林之中，再也没人回头看一眼扑倒在地上的黑胡子的尸体。

直到这儿时候，十几个人影才从周围现身了出来，警惕的扫视了一圈周边的情况，迅速的拉开一条警戒线，其中一个人手提单刀，飞身奔向了扑倒在地上的黑胡子，低头检查了一下黑胡子的尸体，手中单刀寒光一闪，一刀便剃下了黑胡子的脑袋，提在手中呼啸一声，带着这十几个鬼魅一般的人，迅

速的消失在了山林之中。

于孝天在下面击溃了山贼的进攻之后，立即命令四个连的步兵轻装发动追击，近千人的海狼部众，立即呼啸着便冲了出去，踩着铺满谷底的山贼的尸体，朝着那些被吓得疯狂逃命的山贼追杀了过去。

这一战直追击到了天黑之后，四个连才各自收拢了兵卒，打着火把撤回了山谷之中，这个时候山谷里面的战场也已经基本上打扫完毕。

几千名山贼成了官军的俘虏，在官兵的指挥之下，在山谷中燃起一堆堆的篝火，把整个山谷照的通亮。

那些下午被打死的山贼的尸体，也都被抬到了一起，在山谷低洼的地方集中挖坑掩埋，有不少受伤未死的山贼，在不停的发出凄厉的惨嚎声，可是于孝天对于这些受伤的山贼，是无能为力的，只能下令给他们补刀，早点结束他们的痛苦。

这一战下来，于孝天率军，整整在山谷之中，屠杀了近两千山贼，另外俘获了超过两千山贼，只跑掉了大概有三千多山贼，虽然没有能将其全部歼灭，但是最关键的却是提前设伏，最终把贼首黑胡子当场击杀。

只要杀了黑胡子，那么这伙山贼即便是跑了一部分，也已经不足为虑，那些黑胡子的亲信手下，估摸着谁都不会服谁，回去之后，少不了要争个你死我活，最终一拍两散，今后再难成什么大器。

所以至此于孝天也就算是完成了此次对黑胡子的进剿，接下来就可以打道回府了。

当黑胡子的人头，被于孝天押送回福州城，呈在熊文灿面前的时候，熊文灿真可谓是乐的合不拢嘴，但是那些福建的军将们，还有部分看不起于孝天的文官们的脸色可就精彩到了极点。

这些人原来各个都抱定主意，准备看于孝天的笑话，甚至有人已经准备好了弹章，打算只要三个月之内，于孝天拿不下黑胡子一伙贼人，便立即上弹章，弹劾于孝天，就算是弄不死于孝天，也起码把他搞得灰头土脸，以后在福建再也嚣张不起来。

可是没想到，这才两个月时间不到，于孝天便将黑胡子一伙一举讨灭，足足砍回来了两千颗人头，还抓回来了两千多俘虏，并且将黑胡子的脑袋也带回了福州城。

当战报刚送到福州巡抚衙门的时候，许多人还根本不相信这是真的，就连熊文灿自己都不太敢相信，于是巡抚衙门会同福建三司，派出了一批官

吏，星夜日夜兼程，赶往永安县城，去检查战果。

去的那些官吏在路上，还各自琢磨，觉得于孝天送回的奏捷战报，铁定馋了不少水，就算是他搞到了三千颗人头，估摸着也是像以前张嘉策那帮军将们一样，用的是杀良冒功的办法搞到的。

甚至于有些人已经打定主意，检验过人头假如发现有假的话，立即便狠狠的弹劾一番这个于孝天，让他吃不了兜着走。

可是让这些人万没有想到的是，等他们到了永安县，在城外军营之中，看到那些被石灰处理过的堆积如山的人头的时候，一个个还是震惊不已。

他们联合在永安县城审查了一番此战的真实情况，不但询问了于孝天本人以及他的那些手下军兵们，连带着那些被于孝天控制的散兵游勇，也都提审了不少，甚至于连那些被俘的贼兵，也提审了一大批，结果汇总起来之后，他们才发现这份奏捷战报，居然没有掺杂一点水分。

于孝天将计就计率部钻入黑胡子设伏之中，最终强力击溃了黑胡子一众，当场斩杀了大批贼兵，还俘获了大量的贼人。

这样的战果，实在是堪称大捷，丝毫不为过分，于是所有赶去查实战果的官吏们一个个都闭上了嘴巴，打消了想要给于孝天拆台的念头。

就连当地的知县以及永安的大批士绅，也对于孝天的治军手段是称赞不已，各个都为于孝天美言不已，实在是让那些准备看笑话的家伙们郁闷不已，但是却也没屁可放。

当于孝天率部撤离永安县的时候，甚至于当地大批百姓，闻风赶到城外的山道两侧，为于孝天的人马夹道欢送，这样的场景，可以说是在福建的大明史上是空前绝后的。

官军历来被老百姓所不齿，平时躲都来不及，几乎从未有人见过有哪一支官军，能受到百姓如此拥戴，这样的场景，就连那些前来这里巡视的官吏们，也都暗自唏嘘不已。

他们实在是想不通，于孝天本身从前乃是一介贼身，手下也多是由海贼招抚而来的，怎么可能受抚之后，却能如此获得百姓拥戴，反倒是平时自诩为国之栋梁的那些正牌的军将们带出来的官军，各个都被百姓所不齿。

但是事实却摆在面前，让这些人不服都不行，只能郁闷的看着于孝天满脸带着一副小人得志的表情，骑在高头大马之上，耀武扬威的接受着众多百姓的欢呼，施施然率军离开了永安县境内。

在出了延平府地界之后，于孝天令李大嘴率领大部分本部兵将，先行返回围头湾，而他本人则带领了三百手下，加上那个张千总，一起押着黑胡子的人头赶往了福州城。

听罢了那些前去永安县查验战果的官员们的汇报之后，熊文灿这心都乐开花了，再看于孝天的时候，是怎么看怎么觉得顺眼，心中暗叹幸好自己去年做出了如此英明的决定，将于孝天招安，并且收为他的心腹，现在总算是收到了回报，怎么能不让熊文灿感到高兴呀！

所以熊文灿当众狠狠的称赞了于孝天一番，可谓是毫不吝啬溢美之词，把于孝天夸成了一朵花，只差恨不得下去抱住于孝天使劲的亲几口了。

其余的那些军将们还有一些官员们，满脸的尴尬，只能在旁边陪着笑脸，一个个对于孝天恭喜。

于孝天少不了给这帮人了几个大白眼，好好的出了一口心中的恶气，至于那些原本等着看笑话的家伙们，也只能讪笑一下，心里面即便是不服，也没话可说。

熊文灿得此大捷的消息，当然少不了赶紧上奏朝廷大大的表功一番，虽然这仗是于孝天带兵打的，但是好歹算是他熊文灿坐镇调度，也算是背后给予孝天绑了不少忙，故此一旦圣上龙颜大悦，也少不了他熊文灿的好处。

（月票，月票！月票呀！）

第二十三章龙颜大悦

不过于孝天在私下里，还是提醒了一下熊文灿，顺带着也给谢隆仪捎带着记了一功，毕竟谢隆仪乃是福建总兵，就算是这次大捷没什么功劳，好歹也弥补一下前段时间官军屡战屡败的过失。

熊文灿这又发现了于孝天身上的一个优点，那就是不贪功，也没有得意忘形，还是颇为知道结好同僚。

谢隆仪得知此事之后，自然心中对于孝天暗自感激，因为前段时间官军在黑胡子手中，屡战屡败，虽然并不是由他亲自率领指挥，可是一旦朝廷追究的话，也少不了要跟着背黑锅，现在于孝天特意请熊文灿在奏捷的奏章上给他加上一笔，这么一来对他是很有好处的，所以谢隆仪也因此渐渐的收起了排斥于孝天的心思，转而暗自琢磨，以后还是要多多交好于孝天，毕竟福建也少不了于孝天这样一个干将，一旦有事的话，好歹不至于把他们整个福建军方搞得灰头土脸。

当然像张嘉策、孙成这些败将，这一次是注定要倒霉的，特别是孙成，被熊文灿狠狠的弹劾了一番，估计不死是不可能了。

倒是这次被于孝天收服的那个张千总，却因祸得福，随着于孝天击败黑胡子，名列奏捷战表有功人员之列，估摸着少不了跟着要占不少便宜了，把这个张千总乐的够呛，决意今后要跟着于孝天混。

福建的奏捷战表很快便送到了京师之中，呈在了崇祯的龙案之上，对于崇祯来说，这份来自福建的奏捷无疑成为他登基之后，各种奏章之中，少有的一个亮点。

要说崇祯也确实堪称最悲催的皇帝之一了，他原本只是信王，要不是天启帝早逝的话，怎么也轮不着他当这个皇帝。

可是天启帝倒是玩儿痛快了，早早的撒手人寰驾鹤西去，却把一个已经被折腾的千疮百孔的超级烂摊子丢给了他兄弟崇祯帝。

崇祯接手这个皇帝之位以后，先是要面对着魏忠贤一党，整日里担惊受怕，好不容易总算把魏忠贤给干掉了，这天下却开始一片大乱。

先是有天启年间西南的奢安之乱，还有辽东的建奴之祸，接着在他登基之后，北方各地军队不断的开始因为长期欠饷，屡屡发生兵变，天启七年之中，陕西因为天灾**，终于早有端倪的民变开始出现。

陕西出了王嘉胤、高迎祥、王大梁等匪首，实力增长很快，聚集起了大

批难民，到处攻城略地，如同蝗虫一般的席卷了大半个陕西，陕西边军对其进剿，却屡屡受挫，农民军连克数县，杀了几个知县。

崇祯元年以来，辽东以皇太极为首的建奴军也开始动作频频，辽东军频频告急，各地告急的奏章雪片一般的飞往京师，摆在了崇祯的案头。

前些时甚至包括了福建那边黑胡子连败福建官军的奏章，崇祯面对着这么多不利的消息，实在是感觉心中郁闷不已。

可是这才没多久，福建方面却传来了这么一个好消息，为祸福建延平府、汀州府一带的黑胡子一众，居然被福建官军一战克之，并且将贼首黑胡子当场击杀，剿灭了乱贼。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的名字才跃然于纸上，正式进入到了崇祯帝的眼帘之中。

当崇祯仔细看过了这份奏章之后，不由得精神为之一振，自从他登基之后，这还是第一次见到这样的奏捷战表，就如同满天乌云突然裂开了一道缝隙，从乌云之间洒落了一道异彩斑斓的霞光一般，让崇祯感到身心都猛然一轻，顿时心情也好了许多。

于是崇祯立即第二日早朝之际，便将这份奏捷战表当着众多朝臣的面，令人宣读了一番，并且着令内阁大臣据此议功。

这件事在京师之中，也掀起了一片波澜，对于福建居然能获此大捷，许多朝官是心存一定的怀疑的，认为这件事搞不好会有一些猫腻，最好还是先压一下，待查明之后，另议不迟。

结果这件事一压就是半个多月，始终没有议出个结果，倒是越来越多来自福建的消息，传到了京师，各种消息汇总起来之后，京师的官员们才基本上确定，这件事确实不假，熊文灿并未在奏章之中过多的夸大其词。

于是不少人开始对这个新晋的福建海防参将于孝天感兴趣了起来，一打听才知道，原来这个于孝天居然就是前两年大闹福建沿海一带的海狼的贼首，曾经屡败福建官军以及水师，搅得福建沿海一带天翻地覆，接连逼下台了两任福建巡抚。

去年熊文灿到任福建巡抚之职以后，终将其招安，而且是破格将其直接便由贼身任命为了福建海防参将之职，为此去年天启帝在世的时候，朝中不少人为此事还弹劾过熊文灿，说熊文灿滥用官职招安贼人。

可是没想到这个于孝天，居然在招安之后，这么快便为福建赢得了这么一场大捷，看来熊文灿真是走了狗屎运，居然无意间招抚了这么一个能干的

家伙。

如此一来消息坐实之后，加上崇祯屡次催办这件事，内阁众臣这才拟出了一份赏功的票拟，呈交到了崇祯的案头。

崇祯看罢之后，大致对这份票拟感到满意，当即大笔一挥，朱批了这份票拟，令掌印太监用印，下发照办。

很快这份赏功的圣旨便下发到了福建，崇祯皇上在圣旨之中对熊文灿进行了一番表扬，另外也对谢隆仪褒奖了一番。

顺便对于前段时间福建报上去的兵败的追责，这一次也一并进行了处理，对于上次作战不利的张嘉策，免去他的副将之职，削职为民；对于纵兵为祸地方的守备孙成，斩立决！另外几个千总也都该杀的杀，该罢官的罢官，处理的相当严厉。

孙成这次算是倒了大霉了，他得罪了于孝天，其实就等于得罪了熊文灿，别看他叫嚣的厉害，声称朝中有人，可是这次事情于孝天办的这么漂亮，任谁都不会在这个时候，为了他孙成一个小小的守备，便去得罪现在正被当今圣上看着顺眼的福建巡抚熊文灿这样的一方大员。

所以孙成不把于孝天放在眼里，在永安县肆意妄为，这次算是彻底踢到了铁板，结果是任谁这个时候，都保不住他了，落得了一个在福州城被斩首弃市的下场，就连他的家也被抄没查封，妻儿老少一并拿下流放千里。

对于孙成如此严厉的处分，让福建方面的军将们无不感到惊讶，虽然最初大家认为孙成丢官罢职是免不了的，但是却没料到居然朝廷会下旨宰了孙成，连带着还抄没了他的家产，妻儿老小都被流放千里，这可是差不多算是最严厉的处分了。

想一下这一次孙成之所以这么倒霉，其实全都因为他得罪了于孝天，不把于孝天放在眼里，也客观的导致了他彻底得罪了熊文灿这个抚台大人。

如果这一次于孝天没有能按期将黑胡子拿下的话，那么孙成估计也不至于落得如此下场，可是偏偏于孝天这家伙在永安县干的确实够漂亮，不但如期干掉了黑胡子，还将黑胡子一众差不多一网打尽，那么这孙成倒霉也就成了定局。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福建的各路军将们不由得都安生警惕，以此为戒打定主意以后要小心对待于孝天这货，这家伙现在可是熊文灿眼前的大红人，而熊文灿据说因为率先弹劾魏忠贤，也在朝中一鸣惊人，让当今圣上对其青眼有加，所以得罪于孝天，其实就跟得罪了熊文灿差不多，一般情况下，以后他们还是少去触于孝天的霉头比较好。

当然这份赏功的圣旨，最关键的还是对于孝天的褒奖，因为于孝天这次战功赫赫，以少胜多，大获全胜，令圣上龙颜大悦，加之这两年来，福建官军方面实力削弱严重，当初的总兵俞咨皋已经被斩，现如今副总兵张嘉策也被削职为民，以至于福建方面高级军将出现了空缺。

所以圣上特准将于孝天升为福建副总兵，代张嘉策之职，统领福建水师，兼领泉州漳州两府镇军，赐于孝天长子世袭千户校尉之职，另外赏于孝天白银千两，赐京师大匠所精制鎏金山文铠一副，赐错银雁翎宝刀一柄！

如此封赏实可谓是皇恩盛隆，一下子便将于孝天提升成了整个福建最显赫的经制之将，手中可掌近两万官军。

以前不少张嘉策的手下部将，现如今都要受于孝天的节制，成了于孝天的直属部下，这让福建军方的不少军将，更是大跌眼镜，掉了一地的下巴。

在他们看来，这次虽然于孝天出乎意料的在永安县境内大败黑胡子一众，这一仗打的着实漂亮，斩获颇丰，但是这样的功劳也算不上太大，大不了就是赏一些银子，另外褒奖一番罢了。

却没成想奏捷战报呈递上去之后，当今圣上会如此重视，给予于孝天了如此重赏，一下将其拔擢为了福建副将，当真成了福建一方镇军大员。

（再次感谢诸位赏月票的弟兄们，还有一直以来支持我的兄弟们！别的不说了，好好写，写的更爽一些，让大家不会因为断更骂我便是！这两天感冒，晕乎乎的，有点低烧，但是依旧战斗在电脑前面！不敢懈怠！）

第二十四章闹饷

随着于孝天被当今圣上亲自下旨拔擢为福建副将之后，这一下以后于孝天几乎可以在福建横着走了，除了那些文官大员之外，也只有谢隆仪还能压他一头，可是谢隆仪也无权节制于孝天，于孝天其实已经自成一军，基本上算是他自己说了算，只有熊文灿才可以对其进行有效的节制，就连现在的海道副使蔡善继，想要调动于孝天，都要先问一下熊文灿的意思。

另外对于此战之中的于孝天一些手下，此次朝廷也给予了褒奖，李大嘴作为于孝天此次出征的随行副手，由千总之职拔擢为了福州镇东卫指挥同知，可独领镇军三千，兼领梅花守御千户所和万安守御千户所，其它一些军将，也各有升迁或者赏赐。

就连那个张千总，也因此受益，赏俸半年，归于孝天节制，成了于孝天的手下。

于孝天拿到这份圣旨之后，乐的是眉开眼笑，这一次剿灭黑胡子之战，可以说是让他名利双收，除了狠捞了一笔之外，还升官成了副将，成为了福建最为重要的军将之一，另外还彻底检验了一下他手下步兵的山地作战能力。

更重要的是这一次他的升官，让他可以名正言顺的掌控福建更多的地盘，手头可以控制更多的军队，这对于以后他积攒实力，更是有利到了极点。

虽然名义上他负责泉州、漳州两地的军务，但是加上他掌控水师，整个福建沿海的海面，都正式归到了他的名下统管，另外再加上李大嘴调镇东卫任指挥同知，掌梅花守御千户所和万安守御千户所两个地方，正好控制住了闽江口和海坛海峡南端，这就彻底等于将海坛岛控制在了他的手心之中。

加之另外几个手下的提拔，他的手甚至已经伸到了延平府那边去，整个福建一带他于孝天今后打个喷嚏，估计就要有不少人跟着感冒了。

熊文灿对于朝廷这次的赏功安排，也十分满意，虽然对于孝天的封赏有点超出他的预料，可是毕竟于孝天是他的人，起码他自己这么看，这控军的数量多一些，以后他在福建做事的时候，受那些喝兵血的无能军将的左右也就少一些，只要于孝天能练出一支可以在内地纵横无敌的陆师，那么以后何愁福建乱贼不平。

只是他唯一多少有点担心的是，于孝天升官太快，可能会存在一定的尾大不掉的风险，不过只要他能把握好，想必于孝天应该知道，离开他熊文灿，于孝天在福建也不好混，两个人的利益现在可以说已经被绑在一起了，

谁离开谁都恐怕不好办。

故此此次朝廷的分赏，对于熊文灿和于孝天来说，都是皆大欢喜的结果，最不高兴的恐怕就算是张嘉策和他以前的那些部下了。

张嘉策虽然保住了性命，可是却被一撸到底，直接贬回家养老去了，这对于他这种要靠着吃空饷、喝兵血来发家致富的人来说，无疑是雷霆一击，彻底把他打蔫了，人走茶凉，以后他想要继续像以前那样风光，恐怕就没机会了。

张嘉策有些暗恨于孝天，虽然这次他被罢官贬斥并不能怨于孝天，是他自己没能打好仗，才导致的被熊文灿逮问，可是反过来说，如果这一次不是于孝天把事情办的太漂亮的话，他作为福建的一方重将，朝廷对他肯定还会倚重，不至于把他一撸到底削职为民。

所以某种程度上来说，于孝天也算是把他狠狠的踩了一脚，以至于现在让他连翻身的机会都没有。

得知张嘉策被削职为民，赶回家中的消息，不少以前张嘉策的手下部将，都纷纷跑去找张嘉策商量，该怎么对付于孝天，因为他们这帮人以前都是张嘉策的手下，跟于孝天完全不是一路人，今后归在于孝天手下，肯定讨不了好。

所以这些人对于未来，也都各个心存不安，故此虽然张嘉策已经被贬，可是他们还是纷纷上门讨教对策。

张嘉策坐在家中，心情郁闷的要死，虽然这些老部下们没有因为他被贬，马上就不认他这个老上司，但是他也很清楚，用不了多久，他的影响力便会彻底消散，以后这帮兔崽子肯定没几个人再会正眼瞧他了。

听着这些老部下们的牢骚，张嘉策心中暗恨，缓缓的用手指敲打着桌子，面色阴冷，良久之后，他才冷冰冰的说道：“你们这些家伙，既然现在我已经不是副将了，何苦还来找我问计呢？你们现在倒是该赶紧去拜见一下你们的新上司，要不然的话以后你们岂能有好处？

既然你们这么说，那么我也不妨提醒你们一下，现在福建连年征战，财力不足，不少弟兄恐怕都已经欠饷很长时候了吧！既然当兵就要拿饷吃粮，这个谁也不能说什么吧！”

那些张嘉策以前的手下们一听，顿时眼前一亮，军饷！这个办法着实不错！于是众人立即都会意的点了点头，纷纷起身告辞，各自赶回了各自的地头，开始暗中鼓捣了起来。

于孝天新官上任，当然要见一见这些新部下们，于是他便通传这些以前张嘉策的手下军将，到他现在临时在高浦所城中设的官衙之中谒见于他。

几日之后，各地的十几个卫所以及镇军的军将们，纷纷赶到了高浦所城之中，递上了拜帖，被于孝天招入到了衙署的大堂之中。

于孝天当得知这些人到来的消息之后，便发现了事情似乎有点不对头，因为既然他今后作为这些人的顶头上司，这帮人按照正常的情况，少不了要先送点礼物孝敬一下他的。

他倒不是在乎这些人送多少礼物钱财，因为眼下他最不缺的就是钱了，根本不在乎这些人送他多少礼品，但是这是一种礼节，可是今天这些人到来之后，除了拜帖之外，却连根毛的礼物都没有送，那么这又意味着什么呢？

于是于孝天稍微思量了一下之后，便冷笑了起来，吩咐人将这帮家伙招入到大堂之中。

这帮人进入大堂之后，倒是对于孝天也算恭敬，纷纷对于孝天施礼，态度倒是看不出有什么问题。

于孝天也满脸堆笑的跟众人一一见面，没有流露出一丝傲慢的态度，并且令人赐座，和这帮人随便闲聊了起来，顺便问及了一些他们所辖的官军的情况。

而他这么一问，就惹出了麻烦了，这一帮家伙们，应该是提前约好了，一个个都连连哭穷，说他们的弟兄们已经有数月时间没有拿到军饷了。

其中吵吵的最热闹的就算是张嘉策以前起家的镇海卫的几个千总卫指挥同知以及指挥僉事等人了。

这些人乃是张嘉策以前的亲信手下，张嘉策最早就在镇海卫那边起家，曾经任过镇海卫指挥使，所以镇海卫的那些军将，这次对归在于孝天手下听令抵触最大，当张嘉策给他们出主意让他们用闹饷的办法来找于孝天的麻烦的时候，这些人自然而然跳到了最前面。

于孝天也不着恼，由着他们在大堂里面吵吵了半晌，气的他手下的那些亲卫还有军将们恨不得冲上去把这些家伙暴揍一顿。

而于孝天却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抽着他新做的石楠根烟斗，时不时的还给这帮家伙散一些烟卷，让这些家伙们试试口感。

听着这帮家伙吵吵着欠饷的事情，于孝天还连连点头称是，似乎很同情他们，等他们吵吵的差不多的时候，于孝天点点头道：“这确实是个麻烦！当

兵拿饷吃粮，本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岂能让弟兄们不吃饭还干活？也罢，这件事本官一定会呈报巡抚大人，定要想办法给诸位讨回一些军饷应急！”

这些家伙一看于孝天态度居然很不错，并未因此着恼，也就没好意思接着闹下去，毕竟这件事不干于孝天的事，于孝天只是刚接手他们这些地方，但是欠饷的事儿，就算是于孝天，也没法子。

这次大家也明白，只是想要通过这件事，给于孝天施压，不让于孝天太过得意，所以这才闹出这么一出。

于孝天晚上的时候，还在高浦所城中专门设宴，款待了这帮家伙一顿，亲自作陪，跟他们喝了一场酒。

其中几个人看到于孝天如此平易近人，并没有拿官职来压他们，对于孝天颇有好感，所以席间说话自然而然的也就亲近了一些，但是另外一部分人却对此嗤之以鼻，表面上对于孝天恭恭敬敬，可是席间做一个欠饷，有一个欠饷，好像现在如果不马上拿出这些欠饷，补给他们的话，事情马上就会闹大一般。

于孝天第二天让这些人先各自回去，临走的时候嘱咐他们，一定要管好他们的手下，不要闹出太过分的事情，否则的话大家脸上都不好看。

看着这些人离开之后，林易阳缓步走到了于孝天背后，目送着这些家伙离开，冷笑了一声道：“这帮混帐，居然想要用这个办法给将军个下马威，也不掂量掂量他们的分量！”

于孝天直到这个时候，才收起了脸上的笑容，冷声道：“派人去镇海卫，给我查！查出他们这帮人，都吃了多少空饷，他们在当地都干过什么缺德事，给我都扒出来！哼哼！想要为难老子，那么老子就让你们见识见识老子的手段！”

林易阳立即点头接令，马上转身下去开始安排，现如今以海狼的财力，已经足以支撑在整个福建构建起一张庞大的情报网络，凡是于孝天想要知道的事情，还真就很少有他查不到的。

（继续求月票！哈哈！另外特别鸣谢这两天给我打赏的几位朋友，鹰之武、大漠笑春风、sgz1973、dennisee、一醉人，特别是给予我重量级打赏的大漠笑春风兄弟，感激不尽，多谢多谢！受之有愧呀！）

第二十五章玩儿死你们

没多少天工夫，一大本有关镇海卫这帮家伙的各种资料，便被林易阳收集完毕，仔细整理汇编之后，摆在了于孝天的案头，而且这些东西，全部都是经过查实的，不掺杂一点道听途说的成分，具体事件有具体的人证物证，就算是这帮家伙想要抵赖，也无从抵赖。

于孝天大概翻阅了一番这些东西，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开口道：“差不多了，咱们也该去镇海卫那边实地查看一下了！”

几天之后，于孝天突然间乘坐战船，率领了两千嫡系手下的兵将，出现在了镇海卫的六鳌所城外。

六鳌千户所城，乃是镇海卫所辖之下的一个千户所，按册应有兵七百三十人，由一个名叫周天兵的千总在这里坐镇。

而六鳌所的周天兵也是这次镇海卫闹饷最凶的一个，前些天从高浦所城回去之后，他这边居然两次又派人向于孝天告急，说手下的兵卒因为欠饷，多次围堵他的千户署衙，如果不尽快解决的话，恐怕发生大事。

既然这厮蹦的最欢，那么于孝天当然不介意拿这厮下手，当他突然间出现在六鳌所的时候，这个周天兵居然不在六鳌所城中，只有一个都司在城里面代为视事，而他本人，却在漳浦县城之中优哉游哉的享受家庭生活。

于孝天率部进入六鳌所城中，立即命人将六鳌所控制了起来，并且着令在这里代为视事的那个都司，立即将六鳌所的兵卒全部集中起来，他要亲自点校，同时下令将六鳌所的兵册花名单以及近年来的账册全部交出来，然后才吩咐人去漳浦县城把那个周天兵给请回到六鳌所城中。

于孝天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立即便控制了六鳌所，随行带来了十几个管账的人员，立即开始对这里的账册进行审查，并且派人点校这里的卫所兵。

那个周天兵本来正优哉游哉的在漳浦县城之中，搂着一个刚强娶的小妾，美的乐不思蜀，突然间有人报信，说于孝天率人兵抵六鳌所城，将六鳌所城围了个水泄不通，控制住了六鳌所内外所有人员，命周天兵立即返回六鳌所城面见于他。

周天兵听闻之后，顿时被吓得差点尿裤子，他怎么也没有想到，于孝天会突然间给他来了这么一出，当得知于孝天控制了六鳌所内外所有人等之后，便知道这次要坏事了。

他赶紧让家人转移家中的一些财物，分散开隐藏到了一些地方，然后慌慌张张的带着几个亲兵，从漳浦县城赶回了六鳌所。

当周天兵跑的帽带歪斜，奔回到六鳌所城内千户衙署的时候，于孝天早已端坐在衙署大堂的正位上，脸上带着一丝讥笑，冷冷的看着周天兵进入大堂。

周天兵这会儿也不敢买大了，赶紧噗通一声跪下，对于孝天说道：“卑职不知大人前来，有失远迎……哦……不是，是让大人久等了！还望大人恕罪！”

于孝天摆摆手道：“我等一会儿算不了什么！这不是周千总你接二连三的说欠饷之事现如今闹得很厉害，我这个主将，岂能坐视不管呢？所以这才赶紧过来帮你处理一下！

但是今天过来之后，我并未看到有人闹饷，倒是却没有见到周千总坐镇这里，反倒是这里相当平静嘛！”

周天兵即便是再傻，也知道这次他是惹恼了于孝天了，于孝天这是专门过来，要找他的麻烦，这会儿满头都是大汗，跪在地上连大气都不敢出，连连磕头称罪。

于孝天讥笑了他一番之后，突然间猛的一拍桌子，怒道：“周天兵，你可知罪？”

周天兵跪在地上哆嗦了一下，赶忙说道：“启禀大人，属下擅离职守，确实有错！但是属下前些日家中刚好有事，只是回去处理一下，并未耽搁这边的事情，还望大人明鉴！”

于孝天冷声喝道：“你少给本官打马虎眼！本官问的不是你擅离职守之罪！本官想要问你的是你私吞军饷，连年吃空饷，克扣军饷军粮，私自勾结海贼为恶乡里，在周边方圆数十里之内，欺行霸市、欺男霸女的事情，你可知罪？”

周天成这会儿嘴里面苦的像是吃了一口黄连一般，赶紧辩白道：“属下没听懂大人的话，属下从未做过这些事情！”

于孝天再一次猛拍了一下桌子，连桌子上的令壶都震得蹦了起来，掉了桌子下面。

“大胆狂悖之徒！居然到这个时候还敢抵赖！我看你是不见黄河心不死呀！好吧！那么本官就让你知道个明白！

经本官亲自点校，你六鳌所在册兵将，原本应该有七百三十人，但是经过本官点校，却只有实兵三百一十余人，其余的兵呢？

还有你库房之中，本该有军粮七百六十石，经查，现存却仅有不足百石，而且全部都是陈粮，其余的那些军粮呢？你难道就让弟兄们天天吃这样的东西？你良心何在？

六鳌所军库之中，器甲本应该有一千七百件，但是实查却仅有不足七百件，而且大部分都是损坏的兵器，弓百张不到，仅有二十余张可用，其余皆为报废之物，其余的那些又在何处？

所城之上，本该有铙一十二门，而现在仅存六门，其中两门为报废之物，其余的炮铙又在何地？

你去年纵使手下强占西面李家村李老实家田三十五亩，并且纵凶将李老实打断双腿，将其儿子溺死在村外塘中！

九月间你看上柳家堡柳三的十三岁女儿，强行将其抢走，打伤柳三，将其女抢回家中肆意糟蹋，逼其投井而死！

今年正月，你因为一个路人挡住了你的路，便纵使亲兵将其活活打死，抛尸入海，还夺其行囊中的财物，强占了其妻！

三月你勾结一伙海贼，并派出亲兵二十二人，化为海贼，骗开北边的西城村，抢劫财物无算，杀死西城村内村民五十三人，抢走村内女子十八人！

其中六人被你和你的亲兵家奴活活糟蹋致死，剩余十二人你将其卖给了广州一家妓馆！

哼哼！好一个千总！你也算是大明的军将，本官看来，你简直就是一头披着人皮的狼！根本连人都不算！

这桌子上这些账册，你来看！全部都是你这这些年来私吞军饷，克扣军饷以及吃空饷的罪证！

来人，把这个混账东西，给我绑了！如此畜生不如的东西，留着何用，本官定要陈明抚台大人，将尔等严办！周天兵，你还有什么话要说？”

周天兵听完了于孝天念出的他一条条罪状，这会儿已经是吓得魂飞魄散，他怎么也没想到，这些隐秘之事，于孝天是怎么打听出来的，其中没有一件，是虚构出来的，各个都是可以坐实的罪名。

这一下周天兵算是彻底软了，跪在地上跟一滩泥一般，连连磕头，把脑

袋都磕破了，拼命的向于孝天求饶。

但是于孝天才懒得跟他罗嗦，令人将其五花大绑拖了下去，并且将他的那些亲兵也全部抓了起来，派人直接赶往了漳浦县城之中，将他的家全部查封，就连他刚刚安排人转移的那些财物，也尽数被起了出来，包括他在漳浦县一带置办的宅子田产，也都尽数查封。

随后于孝天留下一个手下，坐镇六鳌所，派人把周天成的罪状快马加鞭送往了福州城，呈交给熊文灿，包括周天成本人，和他的那些亲兵，也都尽数打个半死，装入囚笼之中，派人送往了福州按察使司。

紧接着几天之中，于孝天用雷霆手段，接连收拾了镇海卫的数个军将，每个人都罗列出了一大串的罪名，纷纷被他拿下，至于其他那些曾经张嘉策的手下们，得知消息，一个个都吓得半死，连夜都各自准备了厚礼，赶往了高浦所城求见于孝天。

于孝天返回高浦所城之后，倒是也没有继续为难这些家伙，将他们招入大堂之中，每个人给他们了一份东西，这帮人好歹多少都识点字，展开一看，各个都被吓得屁滚尿流。

这份于孝天给他们的纸上，全部都罗列出了他们近些年来做的各种缺德事，以及犯下的各种罪行，而且每一件都十分详实，绝无半点偏差，仿佛有人专门盯着他们，把他们平时所作所为看的清清楚楚一般。

这一下可把这帮家伙给吓惨了，这份罪状，只要爆出去，对于他们来说，各个都是死罪，而且是死的不能再死的死罪，于孝天既然能拿得出来这些东西，那么就证明他有足够的人证物证，可以坐实他们的这些罪名，他们连抵赖的机会都没有。

当看罢了这些东西之后，这帮家伙各个都被吓得跪在地上连连磕头称罪，求于孝天饶他们一命。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道：“老子被拔擢为福建副将，也不能怪老子！你们这帮混帐东西，要是早点识相一点，别给老子找麻烦，老子岂能这么对付你们？就你们那点道行，也想要跟老子斗，也不掂量掂量你们的分量！

那几个家伙就是你们的榜样，你们谁若是今后还想跟老子作对的话，那么就尽管放马过来好了！看看是老子弄死你们，还是你们掀翻老子！

要是你们还算是明白人的话，那么就知道以后该怎么做，只要你们跟着老子好好听话干，老子也不挡你们的财路，该拿的钱你们只管接着拿，但是谁要是不开眼的话，哼哼……”

（今天和家人出去串亲戚了，回来晚了，赶紧更新，两章一起上，对不住大家伙了！再求月票成不？呵呵！）

第二十六章福建大旱

于孝天不知道从哪儿拔出来了一支燧发短铳，忽然间一扬手，只听砰的一声巨响，窗台上一个花盆便被当场轰的稀碎。

这些跪在地上的家伙，这会儿可真是都被吓疯了，他们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这么狠，把他们的根都给刨了出来，他们岂是笨蛋，要是连这点都不知道该怎么说的话，那么合着也该他们去死了。

有这些把柄在于孝天手中攥着，他们以后只能老老实实的听于孝天的吩咐，就算是于孝天让他们去跳海，他们也不敢说不去。

所以这帮家伙连连磕头称是，连个屁都不敢放，连连表示以后将会对于孝天忠心耿耿，一切以于孝天马头是瞻。

于是于孝天这才收起了冷脸，把这帮家伙都赶了回去，当然随后他即便派出了自己的手下，奔赴各处开始接管这些官军，名义上还是这些家伙管事，实际上却等于把他们全部架空了起来，于孝天自己一手把控住了这些官军，而那些家伙们，对此连个屁也不敢放一个，只能听命于孝天的安排。

于孝天仅仅用了两个月不到的工夫，便差不多将该拿到的东西全部拿到了手中，震慑的他手下那些军将们，一个二个都跟乖宝宝一般。

熊文灿在福州城收到了于孝天连连送来的有关几个镇海卫军将的罪状，马上便明白了于孝天这是要敲山震虎，收服那些刚刚归于他节制的军将们，不由得心中暗叹，于孝天果真是个心狠手辣之辈，这样的行事手段，还真不是一般人能干得出来的。

但是既然于孝天是他的左膀右臂，那么熊文灿当然不会不给于孝天帮忙，当即着令福建按察使司对这几个不开眼的家伙进行审讯，这几个家伙到了按察使司的大牢里面，就算是有心抵赖，但是在熊文灿的授意之下，当官的也不敢私下放水，各种大刑轮流伺候，把这几个家伙折腾的是死去活来，最终全部都认了罪。

结果是一个个全部都被罢官，一撸到底不说，而且都判了个秋后处斩，个别家伙更是落得了个满门抄斩的下场。

于孝天的这番动作，不由得让整个福建军将都为之侧目，他们只知道于孝天是个狠人，但是却没想到他居然这么狠，这帮家伙只是不太服气他，便被搞得是家破人亡，任谁以后要是再遇上这种事，估摸着都不敢再跟于孝天过不去了。

张嘉策得知消息，跑去找谢隆仪想要保住一些手下，可是谢隆仪听罢之后，暗叹了一口气，好言劝慰了张嘉策一番，让张嘉策以后莫要再管这些事情，安安心心的在他老家当他的富家翁，估计还能过上一些平静的日子。

张嘉策从谢隆仪口中，听出了一丝浓浓的威胁的意味，马上便明白了该怎么做，想想于孝天这些年来的手段，他不由得脊椎骨嗖嗖的冒凉气，现在漫说他已经被削职为民，成了个没有官身的人，就算是他没丢官，要是于孝天想弄死他的话，估计也不会太难。

这些年来，张嘉策跟于孝天是没少打交道的，而且于孝天手头上也抓了不少他的小辫子，这些事情一旦捅出去的话，就算是他现在已经削职为民，估计也会被朝廷追究，拉回去砍了脑袋。

更何况这些年来，他也没少听说有人和于孝天作对，而这些人，大部分都莫名其妙的不是失火，就是遭了匪盗，搞得各个都家破人亡，家财尽失。

于是张嘉策赶紧满口答应，灰溜溜的便跑回了家中，一边派人给于孝天送去了一份厚礼，作为他向于孝天道歉，一边从此关上大门，再也不见他的那些老部下了，从此之后，老老实实的在他家乡，当起了他的富家翁，再也不问世事。

于孝天收了张嘉策的这份厚礼之后，也没有再继续追究，而是让来送礼的人给张嘉策捎回去一句话，告诉张嘉策，事情到此为止，让张嘉策可以放心，但是这样的事情也仅此一次，以后他绝对不希望在看到类似的事情发生。

有此警告之下，张嘉策当然不敢再跳出来跟于孝天过不去了，至此于孝天才算是坐稳了当前的福建副将的位子，再无人敢轻易挑战他的权威。

但是崇祯元年对于福建来说，注定却是一个多事的一年，虽然福建位于南方，远没有北方那种连年大旱赤地千里的惨状，但是自去年天启七年开始，福建内地便一直处于少雨的状态。

去年夏季的时候，本该是福建的雨季，可是整个夏天，福建内地下的雨却远少于往年，以至于天启七年秋季的时候，许多水田已经无法种上水稻，不得已之下，不少土地只能撂荒。

而福建本身的地形就是七山一水两分田，人口多农田少，是历来福建所面临的问题，即便是平时风调雨顺的年景，福建自产的粮食依旧不够整个福建人吃，更何况遇上了大旱的年景。

到了崇祯元年的时候，福建内陆依旧处于少雨的状态，许多小的河流渐

渐的开始断流，就连许多大江大河的水位也开始大幅度降低。

加之福建当地农田兼并严重，官府百多年来，不思水利建设，以至于崇祯元年春季的时候，福建多地已经开始出现了荒年的景象。

初期的时候，整个福建上下官员还没有对这件事给予足够的认识，加之延平府、汀州府等各地出现大股的山贼，官府主要精力都放在了对这些乱贼进行清剿的事情上。

但是到了夏末的时候，原本该收获的夏粮，许多地方的土地却出现了严重的减产甚至于出现了绝收的情况，随即已经初露端倪的大荒年景，到了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彻底爆发了出来。

福建八府一州几乎都无一例外的出现了逃荒的灾民，大批灾民在无法获取到食物的情况下，只得背井离乡，踏上了逃荒的道路，纷纷涌向了各地的州府县城，意图在这些城市附近，获得官府的赈济或者讨到一些饭食，勉强活命度过这个荒年。

于是整个福建的局势都顿时变得紧张了起来，随着灾民在各地城池附近越聚越多，渐渐的开始出现了混乱的局面。

福建官方经过连年的征战，加之不断的失利，藩库和各地府库都已经告罄，加之各地粮仓的硕鼠们不断的侵占贪墨亏空，以至于各地储粮也大幅度的减少，已经处于了一种十分危险的程度。

虽然熊文灿意识到可能会出大事，着令各州府县官员要想办法给予赈济，以免闹出大乱，可是整体上福建各地官府，都对此无能为力，除了他们本身对待这些灾民的冷漠之外，本身也确实拿不出太多的粮食给予这些灾民赈济。

灾民在各地城池周围不断的聚集，官府只得下令封闭城门，严禁逃荒的流民进入城池之中，虽然一些地方官员，也想了一些办法，试图劝当地的有钱士绅，拿出一部分钱粮，对这些灾民进行赈济，可是真正有点良心，舍得拿出大量钱粮赈济灾民的士绅以及权贵却少之又少，即便是实在是磨不开面子，也只是拿出几十两充其量上百两银子，表示表示。

这样的善款，对于各地成千上万的灾民来说，根本就是杯水车薪，加之士绅恶意的屯粮不放，不断的抬高粮价，更是让各地灾民雪上加霜，原本福建境内并不多见的饿死人的现象，到了八月间的时候，便开始大量出现，每天许多城内都能在街头巷尾见到饿毙的人的尸体。

于是各地官府只能每天组织人手，在街道上收集这些饿殍，拉出城随便找个地方草草掩埋，后来饿殍越来越多，便随便找个坑丢进去拉倒，倒是便

宜了一些野狗，整日在城外各处游荡，经常可以见到有野狗拖着人体碎块，在野外争抢啃食。

随着灾民越来越多，实在是弄不到吃的，一些身体强壮胆子又大的灾民，便开始渐渐的结伙干起了杀人越货的买卖。

这种情况愈演愈烈，渐渐的形成了一些盗贼团体，像是滚雪球一般的越滚越大，福建各地的山贼数量也随即越来越多，大有一发不可收拾的状态。

起初一些盗贼团体，还只是在一些官道附近或者小道上埋伏，干一些剪径的买卖，可是随着他们人数越聚越多，胆子也越来越大，为了口吃的，养活这些人，许多盗贼团体开始动起了一些村堡的心思。

到了八月底九月初的时候，各地都出现了乱贼团体，攻击一些有钱人的村堡，虽然这些乡镇村堡的乡绅以及有钱人纷纷组建团练，招募乡勇，试图自保，但是他们也仅仅是能对付一些数量较少的山贼流民，有些乱贼团体渐渐的汇聚起上千甚至数千的人手，为了找到吃的活命，他们开始不计代价的攻打一些乡镇村寨。

（特别鸣谢huivasda兄弟的打赏！）

第二十七章献策

一旦各乡各村的乡勇团练，挡不住这些流民的话，村寨瞬间便可能被攻破，饿急眼的那些流民，冲入村寨之中，但凡是只要能找到的财物粮食，无不哄抢一空，特别是对于那些为富不仁的有钱人家，更是手段极为残忍，将其举家上下全部屠戮一空，能抢的全部抢走，甚至于在临走之前，还要放火把村寨焚烧一空。

各地的官府顿时开始感到了紧张，不断的调集官军对这些啸聚在一起的乱贼进行清剿，起初还能有一些成效，毕竟老百姓习惯性的内心中惧怕这些官兵，一旦见到官兵对他们进行进剿，往往一哄而散。

可是这种情况却并未持续太久，虽然流民们也怕官军，可是他们毕竟要找吃的，要活命，渐渐的一些大股的乱贼，不太害怕官军了，如果碰上少量的官军，他们不再像以前那样一哄而散四散奔逃，而是在一些胆大妄为之徒的率领之下，开始和官军进行对抗了起来。

而普通官军别看平时在老百姓面前耀武扬威，但是他们之中绝大部分兵卒，只能算是一些军将的武装农奴罢了，并不具备多强的战斗力，甚至充其量只能算是穿了一身军服的农民，如果一旦吓不退那些乱贼的话，这些官军往往还不如那些饿急眼的流民，结果各地都出现了官军被饿疯了了的流民击败的情况。

于是乎告急的文书顿时如同雪片一般的开始飞往福州城这座福建首府，飞入了巡抚衙门之中。

熊文灿在八月份之后，便陷入到了这种铺天盖地的告急文书之中，成了救火队总队长，天天一睁眼，就看到一大堆告急文书，然后焦头烂额的开始调兵遣将，去各地扑灭这些乱贼。

可是实际情况是乱贼越杀越多，大大小小的山贼，就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在各地冒出来，任凭熊文灿想尽办法，也无法解决这个问题。

于是熊文灿再次想到了他的心腹爱将于孝天于大将军，着令于孝天调兵遣将，负责剿灭漳泉境内的乱匪，九月份之后，随着延平府和汀州府连连告急，不得已之下熊文灿又令于孝天派兵入这两府助剿。

于孝天起初也着实抑或是率部抑或是派兵，将几伙凶悍残忍的乱匪一举端掉，可是很快他意识到，这么做其实只是在堵，完全无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今天干掉一伙乱匪，明天就回冒出两股新的乱匪，今天打散了一群乱匪，明天这些乱匪又会重新聚集起来，另外找地方开始大干。

其实他们这些乱匪之中，绝大部分人只是普通的流民，仅仅只是为了一口活命的吃食，而不得已之下铤而走险，才会掂着脑袋干上了这一行。

意识到这一点之后，于孝天不怒反喜了起来，这对他来说，岂不正好是一个天大的好消息吗？

一直以来他都在暗中偷偷摸摸的不断从陆上收拢流民或者劝一些失地百姓，移居到台湾岛去为他屯耕，开拓台湾岛的各处。

这么做除了要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之外，还要小心翼翼防备着被官府警觉，有人以此做文章来弹劾于他。

可是现如今福建大旱，造成了饥民遍地，岂不是正好满足了他的需求，这在往年，可是求都求不来的，有时候为了劝一些百姓离开故土，去台湾岛定居，要费尽口舌，甚至于连蒙带骗，乃至还出现用强的手段，才能把一些人给弄到船上，运往台湾岛各处。

而现在却无需再这么费劲了，睁开眼各城之外，到处都是遍地的流民，这些流民各个饿的面黄肌瘦，皮包骨头，甚至因为饥饿，人都已经变得麻木了起来。

有些女子，甚至为了一个饼子，甘愿出卖她们的**，只为了能吃口东西活下去，有些父母，为了让孩子能活下去，不得不贱卖掉自己的孩子，希望有钱人能大发慈悲，收留他们的孩子，甚至不要钱都行，只给他们一斗米他们就谢天谢地了。

可以说只要给口吃的，这些饥民现在根本不管要他们做什么，只要给他们一口吃的，他们就跟着你走，至于以后到什么地方，现在已经不是他们要考虑的问题了。

于是于孝天想明白了之后，立即便打马上路，带着一些亲卫，迅速的赶往了福州城，要面见熊文灿。

近期熊文灿正被灾民和赈灾的事情搞得是焦头烂额，连脾气都变得坏了很多，手下的人没少被训斥，一个个忙的是脚不沾地，忽然间听闻于孝天又不招自来，熊文灿正忙的处理事情，于是没好气的让于孝天先在外面候着。

但是他手下也都知道，于孝天乃是熊文灿跟前的红人，倒也不敢怠慢，将他让到偏厅之中，先上茶伺候着。

熊文灿忙了好一阵子，这才想起来于孝天还在外面晾着呢，于是这才招呼手下，去把于孝天招入书房之中。

当看着于孝天满脸轻松的走入他的书房的时候，熊文灿不由得有点气不打一处来，板着脸冷哼一声道：“你不去布置剿贼，怎么又突然间不招自来，跑到老夫这里作甚？”

于孝天赶紧陪着笑脸上前给熊文灿见礼，笑着对熊文灿说道：“启禀大人，卑职这次过来，是有要事想跟大人商量！”

熊文灿没好气的说道：“什么要事，能比眼下剿贼的事情更重要？你说！”

于孝天干笑了几声，眼扫了一下旁边伺候的那些仆人，熊文灿便知道于孝天今天跟他商量的事情，估计着是不愿意让更多人知道，于是冷哼一声，挥手把闲杂人等都轰了出去。

“说吧！你这次过来到底有何事要跟老夫商议？”

“启禀大人，卑职这些天为了剿贼之事，也琢磨了很久时候，忽然间灵机一动，想到了一个可以一劳永逸解决这个麻烦的办法！不知道大人愿听与否！”于孝天先给熊文灿买了个关子。

熊文灿正为了这件事感到头疼不已，他虽然已经上奏朝廷，希望朝廷能拨发一些赈济的粮食给福建，并且为福建减免一些加派，但是据他对目前朝局的了解，也知道朝廷拨发赈灾粮的可能性极小，现如今北方诸省连年大旱，灾情要比福建这边更为严重，可是朝廷也没有能拨出多少赈济钱粮，对于福建来说，朝廷更不可能大批拨给赈济的钱粮，至于减免加派的事情，更不用想了。

现如今辽东建奴越来越嚣张，朝廷不断向辽东增兵，这样的行动肯定要耗费大量的粮饷，凭着朝廷现在的财政情况，不加派根本无法维持，即便如此，辽东那边还时不时的出现长时间的欠饷，近期已经闹出了多次兵变，所以朝廷基本上不太可能给福建减免加派。

可是他目前手头上确实没有足够的钱粮用来赈灾，没钱没粮自然就救不了灾民，灾民没得吃自然不会坐以待毙，肯定会铤而走险啸聚山林以劫掠为生，这是个死循环，他自己也知道单靠剿是解决不了问题的。

可是不靠剿，他眼下也没有更好的办法，总不能坐视这些流民聚集胡来，只能派兵对其进剿，现如今福建可以说是按下葫芦浮起瓢，一天比一天的局面更混乱，可是他却始终想不到一个万全的办法。

虽然他很善于招抚，那些贼人也愿意接受招抚，可是前提是招安之后，你总得给他们吃的吧，正好他手头就没这么多粮食，即便是招安了，只要断了粮食供应，这些乱贼照样还会继续复反。

当于孝天说他有一个可以一劳永逸解决这个麻烦的办法的时候，熊文灿不由得眼前一亮，立即站起来急道：“你速速说来！你有什么好办法？哦！坐下说话吧！来人，看茶！”

于孝天于是这才混了个椅子坐了下来，有人赶紧从外面送入了一碗茶，然后赶紧退了出去。

于孝天这才正色对熊文灿说道：“启禀大人，其实这次福建各地民乱，根本上还是因为缺乏吃的粮食，以至于民不聊生，不得不铤而走险投身为贼！

如果想要解决这个麻烦，不外乎两个办法，一是迫使福建各地的有钱人以及大户士绅，强迫他们将储存的粮食开仓放赈，并且严控市面上的粮价，任何人不得囤货居奇，哄抬粮价！不得已的情况下，只能放手杀一些不法之徒。

但是这么做，想必肯定会引起不少士绅勋戚们的反弹，于大人今后仕途恐怕不利，着实会得罪不少人！

卑职前段时间，倒是想到了一个迫使他们出钱出粮的法子，卑职在几个府县之中，对当地的有钱人以及大户人家还有商贾、士绅们进行劝捐，这些人原本并不愿意出钱出粮，但是卑职在这些府县城门之外，立起了一座功德碑，昭示万众，把捐钱捐粮的人的名字刻在碑上，并且明确标注出他们所捐钱粮的数量。

这么一来，倒是起到了一些作用，一些士绅以及大户人家还有商贾，虽然为富不仁，但是却还是想要面子的，见到卑职立碑昭示，于是为了面子，只得拿出了更多的钱粮，来买个名声。

如此一来倒是也募集到了一批钱粮，多少赈济了一些灾民！……”说道这里，于孝天暂时停顿了一下。

（今天不能更新晚了！弟兄们月票支持一下吧！多谢！呵呵！）

第二十八章有何所

熊文灿一听，立即笑了起来，连连点头道：“你这个办法倒是不错，本官也知道，很有一些士绅和大户人家为富不仁，虽然眼看着时下大乱，却还是不肯拿出一些钱粮帮着官府赈济灾民，各地义仓根本收不到多少捐助的钱粮。

你这么立碑昭示，等于是倒逼他们不得不为了脸面，多拿出一些钱粮赈济灾民，确实算是一个好办法！以后各地不妨可以效仿你这个办法，如此倒是可以多募集到一些钱粮！

可惜的是今年灾情确实太过严重了一些，单凭这个办法，恐怕依旧是杯水车薪，无法根本解决这个事情！”

于孝天点了点头，接口道：“大人所言极是，虽然这个办法能多募集到一些钱粮，但是毕竟这些大户以及士绅勋戚们只会点到为止，绝不会出太多的钱粮，只能解一时之燃眉之急，但是却并不能一劳永逸的度过这个灾年！

所以卑职还想到了一个办法，倒是可以解决这个麻烦，只是这个办法恐怕会招人非议，属下不知当讲不当讲！”

熊文灿不喜的摇头道：“如果你真有好办法，那就说出来，只要能解决这个麻烦，你便是救万民于水火，这是功德无量之事，就算是有违一些常理，也总比让福建全境糜烂要强！只要你的办法可行，那么老夫便支持你！”

于孝天一听熊文灿这么说，于是心中便有了底，开口说道：“既然如此，那么卑职就斗胆说了！

大人也知道，此次之所以福建乱贼四起，根本原因还是灾民太多，官府虽然有心赈济，可是却力有不逮，以至于灾民无以为生，才迫不得已铤而走险！

所以要想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那么唯有釜底抽薪才行，要让这些灾民有吃的可以活命，那么他们自然不会继续铤而走险，投身为贼了！

其实不瞒大人，卑职早年的时候，曾经在台员岛占了一些不毛之地，招募了一些流民到台员岛上屯垦，这些年来倒是初有成效。

而福建最大的问题就是人多田少，就算是不遇上灾年，福建所产的粮食也远不够福建本地百姓所用，这才是福建长久以来，为何山贼林立的根本缘故。

再加上这么有限的田地，却又大部落入少量大户人家之手，这些大户们为富不仁，囤积粮食，更是让百姓民不聊生。

所以卑职以为，如果想要度过眼下的难关，不妨用一些极端的手段，卑职手中有船，可将这些灾民从各地收拢起来，转运到台员岛上去，给其粮食，让其自行拓荒！

如此一来，灾民有饭吃，又有田种，谁还会再去铤而走险投身为贼？只是这件事如果不禀明大人，得到大人的许可的话，卑职也不敢轻易去做！还望大人能首肯，这样一来，卑职才敢放手去做，那么此次福建的乱局，便可以就此终结，如果还有山贼想要趁机作乱的话，那么卑职愿意亲自领兵将其讨灭！还福建一个太平天下！”

熊文灿一听，先是心中大喜，但是仔细一想，又觉得有点为难，因为于孝天这么做，肯定会抽走福建不少劳力，眼下别看那些大户们不愿意出钱出粮赈济灾民，但是过了今年，他们还是要用大量的百姓为他们种田，如果于孝天将大批百姓移民到台员岛拓荒自救的话，那么明年恐怕不少地方的大户都无法找到足够的佃户来替他们耕田。

所以于孝天这么做，某种程度上虽然解决了眼下的这个困局，可是却还是招致不少人的非议，如果说的严重一些的话，甚至可以说于孝天另有所谋，要知道台员岛现在可并非大明官府可管辖的地方，于孝天把人弄到台员岛上去，那么这些人就只能受制于于孝天了，今后就算不上是大明子民了。

那么一旦以后于孝天另有所图，想要拥兵自立割地为王的话，这些被弄走的移民，恐怕就是他以后的本钱，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养虎为患。

熊文灿也不是傻子，这一层还是可想得到的，对此他心生一定的顾虑，故此在听罢于孝天的话之后，熊文灿一时间沉吟了起来，并未马上给于孝天答复。

于孝天说完了之后，也不急着催熊文灿表态，而是眼观鼻鼻观心的坐在一旁，一脸的老实样子，静候着熊文灿说话。

熊文灿微微闭起双眼，手指下意识的在椅子扶手上轻轻的敲打着，心里面各种心思急速的旋转着，衡量着这件事的利弊。

虽然他对于孝天还有一些顾虑，但是仔细想一下，如果于孝天去年的时候，有心想要割地称王，其实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以他当时手头控制的武力，还有强横无匹的水战实力，就算是不接受招抚，继续横行海上，那么以大明目前水师的实力，就算是集齐浙江、福建、广东几省的水师，估计也很难剿灭于孝天。

于孝天只要收回兵力，死守台员岛，那么谁也拿他没有办法，可是最终于孝天却还是接受了招安，投入了他的麾下为将，那么这说明了什么？

熊文灿仔细想想，觉得于孝天应该并无不臣之心，要不然的话，他也不必跑来跟他磨叽，讨要那么多好处。

现如今于孝天已经贵为福建重将，自己对他也相当不薄，他没有理由现在还去琢磨拥兵自重、割地称王，只要以后对他善加利用，满足他的一些需求，想必这家伙应该不会有更多的想法，某种程度上来说，他一直认为，于孝天并不太像是一个枭雄，倒是更像一个善于经营的商贾。

这样的人虽然手中掌握有很强的实力，但是他的最终目的，应该还是在如何发财以及光耀门楣上面，就算是在海上混的再好，也依旧脱不了贼身，而为大明做事，却可以当上堂堂正正的大将，这比起他在海上为贼，应该好得多吧！

另外自从于孝天被他招抚之后，虽然这家伙小动作也不少，在福建抢了不少的利益，控制在他的手中，但是整体上来说，于孝天对他还算是恭顺，隔三差五的少不了给他孝敬，而且凡事也都替他着想。

自从他把于孝天当成心腹之后，这做起事来，确实感到相当顺手，于孝天也确实实像是在处处以他马头是瞻，将他的利益，和自己的利益绑在了一起。

现在于孝天提出的这个办法，确确实实是一个良策，只要用出来，确实可以对目前的乱局起到釜底抽薪的作用，只要大批灾民被于孝天弄走，那么福建各地自然而然也就平静下来了，老百姓有的活，谁还愿意提的脑袋去干杀头的买卖呢？

眼下可以说除了这个办法之外，熊文灿实在是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应对目前的困局，思来想去老半天，熊文灿还是经不起于孝天提出的这个办法的诱惑，觉得虽然这么做，可能会招人诟病，可是总好过福建局势糜烂吧。

要知道现在大明各地已经够乱了，当今圣上日子肯定不好过，心情也不会好到哪儿去，他既然想要今后仕途坦荡，那么就必须要想办法为当今圣上排忧解难，而不是继续给圣上添堵，如果这次他不能很好的解决眼下的福建灾荒的问题，最终引起大乱不可收拾的话，那么估计就算是他以前多少在圣上心目中建立了一点良好印象，恐怕也要因为这件事彻底打散，那么以后对他的仕途来说，弄不好也就此终结了。

熊文灿现在最想要的就是能在当今圣上心目中树立起一个能员的形象，如果不能解决眼下的问题的话，那么他还是狗屁的能员，换成谁都能坐他目前的位置，别说以后还想升迁了，弄不好连眼下福建巡抚的这个位子，他都

不见得能保得住。

想到这一层事情之后，熊文灿最终还是做出了他的选择，既然现在于孝天并无不臣之心，至于今后会发展到什么程度，那都是今后的事情，他现在最重要的还是先保住眼前的事情，别因为这次大乱，把自己一切都搭进去了，这其中的孰轻孰重，他还是分得清的。

既然想明白了这一点，那么熊文灿也就不再犹豫了，当即睁开眼，双眼紧盯着于孝天的眼睛，试图从于孝天的眼神之中看出一些什么东西。

可是于孝天也坦然的和他对视着，整个一副坦坦荡荡的神态，丝毫没有露出什么不妥之处，好像他根本就没有什么不轨的想法。

于是熊文灿多少放心了下来，但是还是开口对于孝天问道：“孝天，老夫来问你，你这么做，能对你有什么好处？你又有何所图？”

（倒霉呀！感冒几天，本来以为熬一下就过去了，没想到今天居然又咳嗽，而且还发烧了！头晕目眩，天旋地转呀！好不容易才硬撑着码了两章！难受！赶紧吃药躺着去！这会儿有点像是挨了一闷棍的感觉！）

第二十九章釜底抽薪之计

于孝天听罢之后，马上露出了一脸的无辜，甚至可以说有些痛心疾首的委屈说道：“大人！不知大人为何要这么揣测卑职！卑职之所以想出这个办法，还不是想要为大人分忧解难吗？

大人对卑职可以说有知遇之恩，恩同再造！卑职也知道自己曾为贼身，虽然现在受抚，官居要位，可是这朝野之中，真心待我的却只有大人一人而已！

卑职如果连这点好歹都不知道的话，还能算是人吗？

大人也亲眼看着，卑职自从受抚之后，何事不是以大人马头是瞻？只要大人有令，卑职何事不是无不遵从？大人真心待我，卑职自然也对大人肝胆相照！

卑职虽然只是一介武夫，但是也知道受人滴水之恩，必当涌泉相报的道理，更何况大人对卑职恩重如山，卑职虽然不敢说自己是个好人，但是起码也知道要替大人分忧！

这次卑职之所以提出这个办法，全都是因为大人！如果不是为了大人，卑职何必要做这种出力不讨好的事情？

要知道收拢这些灾民，以目前大人手中的财力，肯定拿不出多少银钱，可以说是大部分都要卑职自掏荷包，而且这些灾民就算是移至台员岛去，并不会马上就种出粮食，卑职还要养活他们很长一段时间，方能让他们拓荒的田地有所产出，才能自己养活自己。

这样大规模的迁徙移民，要付出的财力之巨，恐怕大人也很清楚，而这些灾民移至那荒僻的台员岛上，稍有不慎，恐怕就会酿成大乱，卑职只是自讨苦吃罢了！

卑职之所以想出这个办法，还不是为了大人，卑职暗想，只要将这些灾民移至台员岛，万一要是因为赈济不力，就算是惹出大乱，只要卑职控制住水道，那么不管他们如何闹，总是只在台员岛上，并不会波及福建这边，就算是他们全死在了台员岛上，那么对大人又有何影响？

再者，大人请想，如果卑职是另有所图的话，大可暗中派人去各地招募灾民之中的青壮，将其暗中偷偷运到台员岛，也不见得有人能拦得住卑职，而且卑职完全可以只选其中青壮之人，至于其它那些老弱妇孺，对于在下又有何用？

如果大人认为卑职这么做，是另有所图的话，那么大人权当卑职没说好了！卑职也不会因此对大人不满，大不了卑职就给大人当刀，屠尽这些乱民，哪怕是血流成河，又能如何？反倒是卑职还能以此立功受赏！卑职何乐而不为呢？”

说到这里，于孝天露出一副痛心疾首的神态，激动的站了起来，双手抱拳躬身对熊文灿说道，只差剖肝沥胆，以死明志了一般。

但是内心之中，于孝天为自己说出这么一番违心的话，自己都觉得想要呕吐了，被他这么一说，连他自己都觉得自己简直太他妈的伟大了！简直伟大的像是个圣人了一般。

熊文灿听罢于孝天这么一通慷慨激昂的陈述之后，心中最后的疑虑也总算是被彻底打消了，不由得暗叹一声，感觉到自己好像有点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一般，心中不由暗生惭愧，觉得有点对不起于孝天了。

想于孝天说的话，也确实如此，于孝天如果想要另有所图的话，他不暗中招募那些灾民中的青壮，将其暗中移出陆上，又何苦提出连那些老弱妇孺之辈，也一并运走，任其在陆上自生自灭岂不对他更有利？

这些老弱妇孺被运走的话，除了只能浪费粮食之外，还能有什么大用？而且于孝天说的明白，只要把这些人弄出福建，运到荒僻的台员岛去，那里和陆上隔着大海，就算是这些人因为于孝天赈济不力，最终都活活饿死或者受台员岛的毒瘴死光，只要他们弄不到船，便无法回到福建。

他们回不到福建，那么不管死多少人，乱成什么样，都跟他福建无关，这确实是个釜底抽薪的绝户计，还有什么办法能比这个办法更来得有效呢？

更何况这一次于孝天已经表明，他愿意拿出大部分资金，来进行运作这件事，并不需要福建官府方面，来过多承担着其中的耗费，既然于孝天愿意接这个盘，那么他又何必当小人，阻止于孝天来做这件事呢？

再说了，于孝天做这件事，起码对他目前来说，是有百利而无一害，他要是不答应的话，于孝天大可不做便是，他乃是一介武夫，手中掌握着不少雄兵猛将，大不了就按照他的吩咐，去剿灭那些乱贼。

这么一来，就算是于孝天杀再多的人，哪怕是杀的尸横遍野，血流成河，最终这些人命也只能化为他身上的功劳，对他于孝天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既然话都说到了这种地步，熊文灿还能有什么其它想法呢？于是熊文灿等于孝天渐渐恢复了平静之后，点点头道：“好！老夫确实没有看错人！刚才老夫之所以那样一问，只不过是想要看看孝天你的心意罢了！”

现在看来，老夫确实识人不错，孝天你真乃是老夫的心腹爱将！也罢！这个办法确实不错，只是恐怕要让你受累了，只要你能做到，那么今后老夫自然会想办法另外给你补偿！定不会让你吃亏！

这件事我会暗中安排，你只管回去之后放手去做便是，尽快把这些乱民移至台员岛去，如果有人因此对你有所微词的话，自有老夫替你拦下！”

于孝天听罢之后，立即露出一副感激涕零的表情，连忙抱拳躬身施礼道：“只要能能为大人分忧，就算是花些银子又能如何？这些不也是大人所赐，现在权当是卑职还给大人的便是了，卑职岂敢让大人另外给在下补偿！只要大人信任卑职，那么卑职就死而无憾了！

请大人放心，卑职这就回去开始安排，还望大人暗中能代卑职给各地官府打个招呼，莫要让人从中作梗，卑职一定用最快的速度，将这些灾民移出福建！……”

已经平静了很长时间的海狼的海军，包括海狼所有的货船、商船，还有部分福建海商的船只，在九月底之前，忽然间全部都动了起来。

于孝天从广东、浙江、台湾岛的淡水寨，调拨了大批的粮食，运至陆上，令手下分批运至沿海各州府，并且派出大量的人手，前往福建内地，到处散播消息，说只要灾民走到沿海州府县城，就可以获得赈济，可保他们不会饿死。

消息一出，聚集在福建内陆的大批灾民，顿时都如同打了强心针一般，纷纷开始拖家带口的朝着沿海的各州府前进，因为那里有活命的粮食，可以让他们在这样的灾荒之中活下去。

虽然有些人不太相信，可是为了活下去，还是将信将疑的赶往了沿海的各个州府县城，其中部分人在抵达了那里之后，确确实实的拿到了食物。

一时间消息传开，灾民更是蜂拥而至，沿海州府县城周边，出现了大批的难民潮，而且还有更多的难民不断的从四面八方涌来。

当然在这些地方施粥的人不会用于孝天的名义，那样的话实在是太过招眼了一些，所以但凡是在这些地方施粥，收拢流民的人，都会以一个名叫德善堂的名义，在各地施粥，只不过会有一些官军出面，帮忙维持秩序。

但凡聚到施粥点的难民，都会被要求签下一份契约，等于是卖身给德善堂，听从德善堂的安排，凡是签下契约的人，可以继续得到食物，如果拒绝的话，那么他们便没有权利继续获取食物。

在这样的情况下，人身自由似乎已经不那么重要了，为了活命，绝大多数人都不再关心着人身的自由，更多的是关心明天还能领到吃的东西不能。

而各地州府县城的官员，也得到了熊文灿的暗示，不干预这种事情，并且还会派出差役或者官兵出面维持秩序，并且帮着德善堂签立契约，给契约用印，使之拥有合法性。

但凡签立契约之后，这些难民便会被归拢起来，择日分批一批批的送往海边，被装上船，驶向大海。

部分人当看到要被装上大船运走的时候，开始犹豫了，试图拒绝登船，但是在码头上都有官兵驻守，根本由不得他们反抗，所有人都被强行赶上船强行运走。

这样的海运足足持续了三个月的时间，直至十二月底，才算是基本上结束，海狼集团总共调动了近千条大船，来执行这次的运输任务，足足从福建沿海各地，运走了大约三十多万人口。

而台湾岛上淡水和打狗港则成了这些难民主要的目的地，在于孝天决定大批从福建接收难民之后，整个海狼集团便开足了马力忙活了起来。

幸好他们早已拥有了多年移民的经验，准备了大批人员来负责这件事，事情进行的还算是比较顺利，有人专门负责接收难民，有的人负责对难民进行检疫，有人专门负责安排难民进行分配，也有人负责带领难民建设移民村，更有海狼的军队负责在难民安置点周围进行巡逻保护。

幸好这些年来于孝天始终坚持，不断的囤积粮食，提前在淡水城储备下了大量的粮食以及各种基础生活用品以及各种工具，当这次移民潮开始的时候，才没有让海狼陷入到混乱之中。

（哇哇！今天真的还要再次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重赏，另外还有鹰之武和永恒hl兄弟的打赏！当然还要感谢今天投了月票的兄弟们，就不一一点名答谢了，别的不说了，今天就算是输水，也不能断更！看到兄弟们这么支持，感觉头都不晕了！哈哈！）

第三十章高歌猛进

大批难民在转移到目的地之后，都得到了较为良好的安置，起码没有让他们断炊，虽然每天每人获取的粮食数量有限，只能保证他们最基本的需求，但是却没有出现大批饿死人的情况。

茂盛源之下的那个药铺，这一次也为大批移民提供了大量的帮助，他们提前准备了大量的药材，在难民抵达目的地的时候，每个人都要接连灌几天药汤，有打虫的，有预防伤寒的，也有擦洗清洗皮肤的，总之尽可能的减少疫病的发生。

而且接收移民的各个地点，都准备了超大的澡堂子，每个人都要在药汤里面泡一泡，进行一次全身上下里里外外的清洗，才能被安置到移民点。

而且他们的衣服也全部要进行清洗，并且在大锅里面蒸煮一番之后，才能再穿，有些移民实在是穿的太破烂了，海狼还提供一些旧衣服，供他们替换，虽然是旧衣服，可是也都经过严格的清洗消毒，比起他们原来的衣服，还是好了很多。

所以虽然有很多移民不情不愿被拉到这些地方，可是当看到这里的情况之后，顿时渐渐的安心了下来，起码在这里一天两顿，虽然多是稀的，可是起码不至于被饿死了，而且每天适量的还在给他们增加食物配给的数量，让他们渐渐感到身体有了力气。

在陆上的时候，很多饥民都饿怕了，很多天吃不到一点东西，整日里徘徊在死亡线上，看见的都是人间的惨剧以及为富不仁的麻木。

虽然这里的条件谈不上很好，可是这里却给他们提供了可以活下去的条件，这已经超出了很多人的预想了。

对于这些移民们，虽然于孝天提前储备了大量的粮食，可是毕竟这一次一家伙搞来了太多的人，就算是底子厚，也有点架不住，所以在最初的时候，他还尽量让每个人能吃饱，到了后来人越来越多的时候，他发现这么吃绝对撑不到秋收以及从外面购买粮食。

于是他只能对伙食进行削减，将人按照劳动量进行分级，分成若干等级，每天要参与较强劳动的人员可以吃得饱一点，但是每天劳动量比较小的，给予食物数量减少一些，像有些人基本上不参与劳动的，食物便只能保证维持生命最低所需。

但是唯一的例外，却是那些十五岁一下的少年和孩子，对于这些孩子们，于孝天却要求尽量保证他们的营养所需，毕竟这些孩子可是以后他的根

本，现在正在长身体的时候，一旦长时间缺乏营养，对于以后的发展会造成很大的影响。

这样的食品分级供应制度推出之后，起初有些人不太高兴，毕竟他们来得早，最初是敞开了让他们吃的，但是现在突然间推出分级制度，于是有些人便不高兴了，觉得自己的食物被克扣了，便想要闹事或者干脆鼓动其他人闹事。

对于这种闹事或者鼓动闹事之人，海狼自有办法对付他们，部分人被揪出来剁了，大部分人被揪出来单独看押，或者丢入苦役营之中干苦力去，至少也要被饿上几天，让他们重新回顾一下来之前的苦日子，结果当然很好，立即便把这种不满情绪给压了下去。

当然这样大规模的移民行动，想要不出一些纰漏也是不可能的，毕竟这次的事情来的比较突然，海狼方面准备的并不是非常充分，期间也出了不少麻烦事，好在海狼的人员做事比较认真，很快便找到了解决的办法，倒是没有让于孝天为此太过头疼。

这让于孝天感到非常欣慰，在他这些年极力的推进之下，海狼内部已经形成良好的做事风气，绝少有人浮于事的情况，更没人敢对分内的事情推诿扯皮，这种人在海狼之中，根本没有立足之地，所以海狼的行政效率，在这个时代算是非常非常高的，起码和陆上的官府相比，一个人完全可以顶他们一大群人干活。

而且人少有人少的好处，没地方推卸责任，是谁的事情就是谁的事情，根本没有机会踢皮球，万事讲究责任到人，做不好直接便能找到责任人，想要推诿都没借口，故此虽然这次大规模移民潮，让海狼上下忙了个四脚朝天，可是整体上却没有出太大的乱子。

而打狗港那边，经过一年多时间的前期准备，海狼投入了大量的苦力，对打狗港周边方圆数十里的范围之内，进行了大面积的环境改造，那些平时容易滋生蚊虫的地形，几乎全部被改造了一番，大量的灌木丛和荒草地，被放火烧掉，虽然造成了一些环境影响，但是对于今后屯耕住人，却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起码打狗港在移民潮来临的时候，已经初步具备了接受大量移民进驻屯耕的条件，不至于大批移民一到这里，就爆发出疟疾疫情，这也大大减少了移民的死亡率，基本上把移民的死亡率控制在两成之内。

虽然十个人只能活八个，看上去这个数字很残酷，三十万人最终要死掉六万左右，这种情况看上去很惨，可是实际上对于这个时代，几十万身体极度虚弱，缺乏营养的移民来说，死亡率能控制在这个程度，已经算是一个奇迹了。

历史上其实大陆从汉朝开始，曾经有很多次大规模移民台湾岛的记录，可是直到明末，却基本上从未成功过，大陆上屡次大批移民台湾岛，最终基本上都以失败而告终，多数移民最终都没有能扛过这里的恶劣环境，往往很短时间之内，就爆发出大面积的疟疾病传染或者其它疫病，导致大批移民死亡，死亡率甚至高达百分之九十以上，剩下的移民，为了活命，也只好逃回到了陆上。

就算是原来的时空之中，历史上明末郑芝龙大批朝台湾岛移民，在最初阶段，移民的疫病爆发情况也非常严重，移民的死亡比例也相当高，起码有五成以上的移民，并未存活下来。

而海狼能做到把移民初到台湾岛前几个月之中的死亡率控制在两成之内，实际上已经是难能可贵了，毕竟这个时候还没有现代医学和现代的医药水平，只能用一些中草药来治疗各种疾病，虽然中医有其很好的作用和疗效，但是毕竟来的比较慢，针对性不是很强，特别是对传染病的控制能力还很差，能做到这一点，已经相当不错了。

随着连续几个月时间的大规模移民，福建陆上的饥民数量急剧减少，内陆的大批饥民，获知在沿海一带可以得到吃的东西，于是大举朝沿海一带移动，而海狼集团大举在沿海一带半公开化的招募移民，源源不断的将涌到沿海一带的饥民运离福建，转运到台湾岛，这么一来，便从根本上解决了福建无力赈济灾民的问题。

大批饥民既然可以活命，那么自然不愿意轻易去投贼，提溜着脑袋去干山贼，这也就从源头上掐断了乱局的根源，使得山贼失去了大批吸收新生力量的沃土，成了无本之木，混乱的局面也就开始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各地的民变事件随着海狼大批开始迁徙移民，也立即便开始逐步减少，就算是已经聚众成伙的一些山贼团体，随着海狼开始在沿海一带放赈招募移民开始之后，许多已经投身为贼的饥民，也偷偷的溜走，使得本来就不稳固的匪盗团体，渐渐的因为失血，最终逐步的消亡。

熊文灿在福州始终盯着局势的发展，当看到于孝天使的这一招确实开始初见成效之后，不禁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心中对于孝天可谓是充满了感激之情。

而于孝天在一边大批招募移民屯耕台湾岛的同时，也开始大举展开了军事行动，派出了大量的手下兵将，分头赶往各地，对那些渐成气候的匪盗团体进行进剿，这些基本上以饥民为为主要力量构成的乱贼，面对着精锐的海狼的军队，根本就毫无还手之力。

不管是他们正面迎战，还是化整为零潜入山中，都无法挡住于孝天麾下

的兵将对其进剿，于孝天麾下的陆军，最初成型就是在台湾岛上的山林之中，和那些生活在山林中的土著进行作战，积累起来了相当丰富的山地作战的经验。

福建多山，虽然很利于山贼活动和隐藏，但是那也只是针对普通的官军来说，当他们对上了精于此道的海狼的步兵的时候，那些海狼的步兵往往展现出极强的山地作战的能力。

往往海狼的兵将，都可以用小股兵力，在山中追踪到山贼，以各个击破的办法，逐渐将大股山贼削弱，最终将其彻底剿灭。

这样的本事对于普通的福建官军来说，根本是不敢想象的，海狼的步兵往往敢以几十人或者多一些也就是一二百人，便敢于孤军深入到深山老林之中，对山贼进行追剿，往往还能取得大胜，可是对于普通的福建官军来说，即便是借给他们一堆的胆子，他们也不敢贸然就轻易追入山林之中。

所以在崇祯元年的下半年之中，于孝天可谓是高歌猛进，捷报频传，几乎每天都有大大小小的奏捷的战报被呈送到福州城之中的巡抚衙门和主持军务的都指挥使司，让熊文灿以及这些官员们，无不感到瞠目结舌。

第三十一章垄断贸易

虽然之前于孝天已经在永安县进剿黑胡子一战之中，展现出了他麾下兵将很强的陆战和山地战的能力，可是现在当看到于孝天手下，居然如此凶悍，在陆上各地居然能接连取得这么多的战功，也实在是让他们有点瞠目结舌。

再看看其他的那些老牌福建的官军和兵将们，和于孝天以及他手下兵将一比，简直就没法看。

于孝天和他手下这边是捷报频传，而那些老牌的福建官军以及兵将们，则败绩连连，双方就算不用比，也高下立判。

消息传开之后，那些福建的老牌军将们得知之后，各个羞臊的有点无地自容，是既佩服又嫉妒，还充满了无奈，这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他们这才彻底明白，他们和于孝天以及他手下们之间的差距。

想想以前他们还曾经大言不惭的说，有朝一日要跟于孝天好好比试比试，可是现在的情况却是等于于孝天重重的抽了他们几个大嘴巴，而且还抽的他们无话可说。

这么一来，有了于孝天这么多的功绩垫底，熊文灿在军费以及物资装备上对于孝天倾斜，自然也就理直气壮了许多，谁让于孝天太能干呢？有好东西，自然要先紧着能干的人给了，这种倾斜，就连都指挥使司的人都觉得没屁可放。

熊文灿受了于孝天如此恩惠，当然也投桃报李，想方设法调集了一些粮食和银钱，调拨给了于孝天，多少弥补一些于孝天的支出，虽然这些钱粮，对于海狼近期的支出，只能算是杯水车薪，但是却毕竟代表了熊文灿的态度。

于孝天为此多次对熊文灿称谢，暗中把这部分熊文灿拨发给他的钱粮之中的部分银子，返还给了熊文灿，中饱了熊文灿的私囊，让熊文灿更是高兴的暗自偷笑。

而福建如此迅速的平息了灾荒造成的乱局，对于当今朝廷方面来说，也自然是个相当不错的好消息，虽然崇祯并未因此就再次给熊文灿抑或是于孝天升官，但是却还是对熊文灿留下了相当不错的印象，觉得熊文灿果真是个能员，比起其他省的那些总督、巡抚做事要靠谱太多了，真正的为他这个皇帝做到了排忧解难。

所以这一次福建大旱所造成的乱局，非但没有给熊文灿带来任何负面影

响，反倒是让熊文灿最终名利双收，一方面在当今圣上崇祯帝那里，落得了一个能吏的印象，一方面还赚了不少银子，熊文灿当然不是傻子，他很清楚自己能做到这一点，是谁给他带来的，至此算是彻彻底底的把于孝天真正视作了自己的心腹和左膀右臂。

弹指一挥，三年时间眨眼间便如同白驹过隙一般从指缝之中溜了过去，时间便到了崇祯四年。

于孝天在这两年多时间里，率部在熊文灿的麾下，在福建南征北战，接连剿灭了福建境内盘踞在各府之中足足十余股山贼，同时也剿灭了海上十余股贸然闯入福建沿海作乱的海贼。

而且于孝天也因功终于晋升为了福建总兵官，成了堂堂正正的谢隆仪之下的福建第一将，当然谢隆仪只是资格老一些罢了，如果论战功的话，远没有于孝天厉害。

虽然于孝天名义上算是在福建军将之中，地位低于谢隆仪一线，但是双方都是总兵官，于孝天实际上掌控的兵力，要超出谢隆仪很多。

而谢隆仪这两年来，虽然也带兵出战，但是少有胜迹，虽然也没有因此获罪，可是心理还是受了不小打击，到了崇祯四年初的时候，基本上就不怎么管事了，也不再怎么亲自率军出战了，绝大部分福建的战事，基本上都交由了于孝天来负责。

于孝天也确实确实的给熊文灿涨了脸，让熊文灿在这几年之中，在福建的政绩斐然，即便是在整个大明的巡抚一级的官员之中，政绩也绝对处于前列，颇受崇祯的器重。

虽然这些年来，熊文灿和于孝天在福建也着实得罪了不少人，为此多次受到过同僚或者所谓的清流的弹劾，但是熊文灿因为把福建的事情打理的着实不错，虽然率受诟病，可是在福建的地位却始终岿然不动，只因为崇祯对他青眼有加，使得他的地位很是稳固。

熊文灿当然也知道自己这些是怎么得来的，如果不是于孝天始终以他马头是瞻的话，办事得力，替他解决了不少棘手的麻烦，否则的话他也不至于这几年来，在福建做事总是顺风顺水。

甚至于于孝天还没少替他干黑活，暗中派人神不知鬼不觉的替他干掉了好几个政敌，而且做的是滴水不漏，一点都没有留下尾巴，这也令熊文灿在福建的地位如日中天，到了崇祯四年的时候，几乎没有几个人敢再跟熊文灿唱对台戏。

熊文灿也算是对于孝天相当不错，投之以桃，报之以李，处处给于孝天

行方便之举，每年福建的军资粮饷，基本上都朝于孝天倾斜，就算是不敢说于孝天有求必应，起码也基本上只要能办到的，都少不了于孝天的好处。

于孝天彻底把持住了整个福建沿海的各个口岸，把整个围头湾经营成了大明目前第一商港，几乎福建全部商船，只要想要出海做买卖，就无不要在围头湾出发。

这些商船，只要不是海狼直属的船只，每条船按照船只大小不同，每年都要给海狼缴纳不菲的费用，方能获得海狼发出的通行令旗，否则的话他们便在福建海上寸步难行，根本没法出海贸易。

仅此一项的收入，海狼集团每年就收入可达百万之巨，这还不包括海狼自己的商船船队以及海狼自营的各种生意。

两年多来，海狼的生意可以说遍布了整个福建乃至是两广各地，在福建甚至于每个乡镇，几乎都有海狼开办的各种生意的分号，各种只要沾住出海贸易的生意，海狼无不涉及，几乎将整个海贸的生意，都控制在了海狼的手中。

特别是整个福建的生丝出口贸易，彻底被海狼垄断，如果海狼集团不想让某些人拿到一点生丝的话，差不多这个人连一根生丝，也别想从福建弄出去。

而生丝本身就是通海贸易中最抢手的货物，海狼在福建内地大批种植桑田，并且让农民大批养蚕，形成了大规模的桑蚕养殖，而海狼则在福建各地开设巢丝厂，从老百姓手中收购蚕茧缫丝。

海狼的巢丝厂各处取经，不断的改进缫丝工艺，使得海狼各个巢丝厂所制成的生丝，质量上比起以往大幅提高，价格自然而然也比起以往要高很多。

在天启末年的时候，海商卖给荷兰人以及西班牙人的生丝，一般情况下最高也就是卖出一百三十两一石的价钱，但是到了崇祯四年的时候，海狼所出口的生丝，一石一等品的生丝价格，几乎达到了二百两银子，即便是二等三等生丝的价格也超出一百三十两。

以前福建全省，一年到头，最多也只能收到两百石生丝，大部分还要从浙江购入，但是到了崇祯四年的时候，整个福建年产生丝量却已经达到了八百石左右，而且产量还在逐步的大幅提高。

而且种植桑田，并不挤占原有的良田，桑树多种植在山坡上面，普通百姓一般情况下，除了原有种植农田之外，还可以养蚕，多一份收入。

于孝天严格要求手下人对待这些养蚕的农户，不得太过份，除了制定出了一个较高的收购价格之外，往往蚕农资金不足，要借贷一些银子周转的时候，海狼给出的借款，利息也远低于以前一些有钱人所给出的借款利息。

为此于孝天抢了不少有钱人的买卖，断掉了不少有钱人的财路，让一些原来靠这个发财的无良之辈，对他痛恨不已。

崇祯三年的时候，甚至于出现了十几家大户，暗中凑钱，出重金雇请了几十个亡命之徒充当杀手，想要让杀手暗中干掉于孝天，可是很可惜，这帮杀手太低估于孝天的能力，结果刚想要动手，便一个不剩的被于孝天手下一网打尽，严刑逼供之下，道出了实情，把他们的雇主都给卖给了于孝天。

对于这种人，于孝天当然不客气，将这些抓获的杀手移交给了官府，熊文灿一听勃然大怒，着令严查严办，结果十几家凑钱雇凶的大户，全部被抓了起来，主事者被凌迟处死，其余的也都全部抄家问斩，家人充为奴隶。

这么一来，虽然有些有钱人对于孝天恨之入骨，可是却也无可奈何，根本不敢再动什么歪心思。

当然生丝只是海狼控制的一种商品，其它的比如对外比较俏销的茶叶、漆器、染料、丝绸、瓷器等商品，海狼自然也都有所涉猎，甚至于还建立了自己的大型工坊，进行大批量自行生产，取代了以前只从其它作坊订购的方式。

这么做有几个好处，一是成本大幅降低，而是质量自行控制，三是随时可以对产品式样进行调整，投其所好生产出买方更喜欢式样的产品，如此一来获利更丰。

（呵呵，今天又看见铁手有情和鹰之武兄弟的打赏了！给力！我会努力码字的，再次感谢投月票的几个兄弟了！）

第三十二章人口和农业

再有就是海狼暗中控制了私盐的销售，自从于孝天受抚之后，海狼便在沿海多处地方建立起了私盐的晒盐场，另外在台湾岛那边，也建立了大量的晒盐场，大批量的暗地里走私私盐。

私盐一直都是朝廷专卖的东西，甚至可以堪比银子，作为另外一种通用的货币使用，以前海狼也经营私盐，但是毕竟这玩意儿受到官府查缉，风险相对比较大，也不能卖的太多。

现在于孝天在福建手握重兵，想要做私盐的买卖，那简直就是得天独厚，谁敢查于孝天手下的军队，不管他们运多少私盐，不管是走陆路还是走水路，只要挂的有于孝天的令旗，不敢说神仙都要退避三舍，起码普通的官吏根本是不敢找一丁点的麻烦。

有了这层身份的保护之后，海狼做私盐生意的时候，可以说是无往而不利，只要有人要，海狼就敢保证把私盐直接送到他们指定的交易地点，绝不会有麻烦，加之价格公道，那些小盐枭们，很乐意跟海狼做买卖，虽然海狼要求必须现金支付，不得拖欠，但是和海狼做买卖，风险要比跟其他人做买卖风险小得多，获利更容易一些，所以各地盐枭，都愿意从海狼手中拿货。

更加上海狼所产的私盐质量远比一般盐枭所产的私盐质量好上太多，同等价格质量好，便可以卖出更高的价钱，获得更多利润，谁若是不跟海狼做买卖，那就真是绝对的傻a和傻c之间的那种家伙了。

自于孝天受抚之后，海狼集团除了在福建陆上大展拳脚之外，在台湾岛上的各种事业可谓也是同样在高歌猛进。

淡水城经过海狼上下多年的倾力打造，现在已经成为了一座规模相当大的城市了，单是城内就拥有人口近十万人，这在陆上，也算是相当大的城池了，起码顶的上是一个上等县的规模，虽然比不上一些大的府城，可是在以前一片不毛之地上，短短数年时间，便建起这么一座城市，已经算是难能可贵了。

几年下来，整个海狼弄到台湾岛的移民数量已经多达七十万人，分部在淡水、基隆、高雄以及宜兰等地。

在于孝天崇祯元年大规模开始从福建移民伊始，他便将打狗港正式改称为了高雄港，并且在高雄建起一座城池，称之为高雄城，以高雄为中心，向四周辐射，安置大量的移民。

同时于孝天考虑到移民增加，劳动力和人手相对以前宽松了不少，加之以后他要以台湾作为他的老巢，而宜兰平原虽然面积不大，但是却土地肥沃，最适合大面积种植水稻，而南方人多以水稻为主食，而且在宜兰一带种植水稻，一年两收，可以供给海狼大量的稻米。

所以在崇祯二年之后，于孝天便又着令海狼集团开始进驻宜兰平原，依旧采用老办法，先派出大批苦役，到宜兰平原一带进行烧荒以及平整土地，改善环境，之后在当地环境得以改善之后，才大批开始向宜兰平原移民屯耕。

崇祯三年，单是宜兰平原就安置了三万多移民，开垦出了大量的水田，足足新建了五十多个移民村，供新增移民进行安置。

长时间的移民行动，使得海狼集团积累起来了丰富的移民安置的经验，以及对当地环境改造的丰富经验，虽然每一次大规模拓进，都要消耗大批苦役，造成大量的苦役死亡，可是对于这些苦役，海狼上下是从不吝惜，毕竟这些人之中，要么是海盗们从南洋一带搞来的黑皮猴子，要么就是一些罪犯，特别是这些犯了重罪的罪犯，各个都有取死之道，可以说是死不足惜。

这样做虽然残酷，可是却大大的减少了后面大批移民的死亡率，也减少了大量不应有的损失，当然疟疾这样的疫病发生率自然而然也就减少了很多。

倒也不能说海狼的移民行动一直都是一帆风顺，在崇祯二年的时候，基隆堡一带和高雄一带都爆发了两次较大规模的疟疾疫情。

可是幸好于孝天提前有所准备，组织了不少医官以黄花蒿为基础药剂，一直在开展用黄花蒿来治疗疟疾的试验。

这些年来这些试验也取得了相当的成效，海狼的医官基本上找到了几种较为有效的治疗疟疾的药方，虽然不敢说非常有效，可是却还是救下了不少感染疟疾的人员。

另外在于孝天的言传身教之下，海狼的医官们对于疟疾的传染性有了较为清晰的认识，并且对疫情的控制也采取了较为有力的措施，虽然移民村经常性的会出现一些疟疾病人，但是始终没有出现大规模的疟疾疫情的爆发，差不多一直都处于一种可控和可接受的范围之内。

另外于孝天着令台湾方面的地方行政官员，着力在各处劝耕劝农，推出各种政策，扶植农业发展，渐渐形成了以宜兰平原主要种植水稻，基隆堡主要进行渔业，淡水城一带主要以旱地作物为主，加之少量的甘蔗种植，高雄一带除了水稻之外，还种植了大量的甘蔗，开设了几座大型的糖寮。

各地靠海的地方，都大力发展渔业产业，为海狼的成员提供较为充足的蛋白质的供应，包括那些水稻田之中，也打量放养淡水鱼类，养鸭等，除了可以肥田之外，还可以吃掉不少有害的虫子。

加之海狼始终非常重视积肥以及良种选育的问题，集中推广高产的粮食作物品种，还有十分重视水利的建设，这么做使得海狼在台湾岛上的各地移民点的农田产量，一旦生地变成熟地之后，农作物产量都要超出陆上同等条件的农田很多。

虽然远达不到后世农田的粮食产量，但是像水稻田一亩地的产量，一年两季下来也基本上达到了七八石的产量，另外加上水田之中每年可以收获两次放养的鱼类，让农民的收入水平远超出了陆上不少。

虽然海狼集团对于土地收取的赋税并不算轻，可是海狼却并没有乱七八糟的加派，加之也没有乱七八糟的诸如淋尖踢斛、火耗之类的苛捐杂税，虽然农民每年要交不少的粮食，可是却还是能有不少剩余。

如此一来，移民们在度过了最初一段时间的不适应以及惶恐不安之后，看到在这边的日子一天好过一天，于是也自然而然的安心了下来，老百姓安心了，自然也就没事找事的人少了许多，民风也自然纯朴了许多，社会相对于也要比陆上安稳许多。

加之海狼集团始终对于辖地之内的各种犯罪人员实行高压政策，逐步将移民之中一些不安分守己的家伙都清除出去，送往了苦役营之中进行所谓的劳动改造，这么一来，海狼在台湾岛的各个辖地之中，想不安稳都难。

到了崇祯四年的时候，海狼在台湾岛的几个大型移民区，便基本上实现了良性的粮食供应状态，自产的粮食差不多可以满足整个台湾岛移民的所需，一些诸如蔗糖、渔获之类的东西，还开始大量的出口，为海狼换取了不少的银子。

所以短短几年时间下来，台湾岛便基本上被海狼牢牢的控制在了手中，虽然当地的土著并不欢迎他们这些所谓的入侵者，可是却也已经是在拿他们无可奈何，海狼集团对这些土著部落，也采取一手软一手硬胡萝卜加大棒的办法，一方面让他们知道海狼不能招惹，一方面也让他们感到，有了这些外来人之后，他们的日子好过了一些，起码可以用他们的猎物从这些移民点换取到不少好用的东西。

于孝天也特意嘱咐，要多给这些土著输出一些类似于布匹、铁器、瓷器、茶盐等基本生活用品，让他们体验到这些东西的好处，以后离不开这些东西。

并且对一些和海狼保持良好交往的土著部落，传授他们开荒垦殖的技

术，以后逐步将他们也融入到海狼建立起来的社会体系之中，这对于以后海狼在台湾岛长治久安，将会起到非常好的作用。

虽然在和土著进行交易的时候，海狼肯定还是要从土著身上榨取不少利益，但是整体上这种压榨并不算苛刻，海狼在获利的同时，也讲究公平交易，让这些土著感觉到并不太吃亏，逐渐的一些土著部落发现他们只要不去主动袭击移民，这些外来人并不是很不讲理，渐渐的越来越多的土著，便渐渐消除了对海狼的强烈敌视，开始试探性的走出山林，和这些移民打起了交道。

当然对于类似一些凶悍好杀而且不讲道理的猎头部落，海狼是绝不会手软的，多次派出大量的兵力，对这些严重威胁移民安全的部落进行血腥的打击，一个接着一个的将其消灭，但是总体上来说，他们也是奔着能抓活的就抓活的，对于捕获的土著女性和孩子，将其安置到各移民村之中监管起来，渐渐的将其融入海狼的社会体系之中。

而男性青壮抓来之后送入一些劳役营进行改造，适应下来的土著，逐步的被吸纳入陆军之中，充当辅兵或者正式的士兵使用。

第三十三章工业进步

这些土著士兵，可以说是天生的战士，不但非常吃苦耐劳，只要调教好之后，服从意识还非常强，同时他们这些常年生活在丛林之中的土著战士，极其擅长进行丛林作战，虽然他们并不喜欢使用火枪之类的热兵器，可是却极为善于使用各种冷兵器进行作战，弓箭吹箭这种并不为海狼重视的冷兵器，在他们手中可以发挥出极强的战斗力，令不少海狼的军官大跌眼镜。

历次于孝天在福建陆上的剿匪行动之中，可以说都有这些土著士兵的身影，他们擅长隐藏、追踪、设置陷阱、偷袭、侦查等作战，往往神出鬼没，出其不意的攻击敌人，在福建山林之中剿匪，可谓是无往而不利，令不少海狼的老兵，都对他们的本事感到惊叹不已。

当然海狼赖以生存的自然也少不了工业，于孝天自天启七年开始，在淡水大量投建了一批土高炉。

这些土高炉在最初运行期间，生产很不稳定，产品质量更是不能保证，谁都不知道每一炉能炼出什么东西，到底是什么样的钢材，原料浪费情况也非常严重。

可是即便是这样的情况下，于孝天还是坚持让土高炉进行生产，找了一批精干的工匠，对每一炉的投料比例，以及炉温等数据，进行详尽的记录，然后根据产品的情况，不断的总结分析，积累经验。

经过两年多不断的试验之后，这些工匠们基本上掌握了一些初步的生产技术，可以生产出一些较为不错的钢材，原料浪费率也降低了不少，事故率也大幅降低了下来。

到了崇祯四年的时候，海狼在淡水的土高炉数量，已经达到了三十多座，可以日生产钢材几十吨之多，这些钢材除了被用于火枪的生产之外，还应用到了不少工业之中，虽然依然不能满足海狼的需要，可是毕竟已经迈出了难能可贵的一步。

另外于孝天这几年来，也着实没敢偷懒，除了在福建忙于军队的建设之外，只要闲暇一点，就赶紧钻入他大宅后面专门设立的一座大屋子里面，一边经常绞尽脑汁的绘制一些机械图纸，一边指挥着几十个手艺精湛的木匠铁匠，制作各种机械模型，或者是进行一些机械加工工艺的摸索。

于孝天只恨当年上大学的时候，没有好好多学一些机械知识，现如今用到的时候，放才恨自己的积累太少，以至于很多在后世看起来很容易解决的问题，到了他手中却成了难以逾越的难题，只能不断的绞尽脑汁的进行摸索。

崇祯三年五月的时候，海狼在淡水的第一座水力机械厂，终于生产出了第一个“合格”的车轮用轴承，并且安装在了一辆马车上进行了试验，这辆马车以牛为动力，承载了近一吨的货物，整整运行了几百里路，轴承才出现损坏，这虽然放在后世，只能算是残次产品，可是在这个时代，已经算是绝对的黑科技了。

轴承的研制成功，为海狼的工业化进程，又打下了一个坚实的基础，随着各种型号的轴承开始被小批量的生产出来，一些机械开始第一批更换上了轴承，大大减少了动力损耗，也大大提高了一些土机床的生产精度。

随后不久，于孝天根据渐开线原理，实验性的用土滚齿机制造出了工业齿轮，几个月之后，这种齿轮，也开始应用到了机械厂之中，第一批近现代颇为原始的工业机床，开始正式投入了应用。

当然这些机械的故障率之高，可以说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甚至说它们的质量是惨绝人寰都不过分，但是这毕竟是第一步，只要迈出去，迟早会逐步解决的。

而工业的进步，也让各行各业都切实享受到了其中的优越性，且不说军事方面带来的好处，就算是最最低级的糖寮，明代糖寮之中，使用的轧辊全部都是木质的，加之传动机构也都是木质的，使用的时候，轧制甘蔗的出汁率甚至于达不到百分之四十甚至更低，甚至连石碾都不如，可是愣被用了几百年，没有一点改进。

这样造成的浪费之巨大，是不可想象的，大量的甘蔗无法轧制出甘蔗汁，便被当做废料处理了，所以当海狼筹建糖寮的时候，直接便摒弃了这种木质轧机，用铸铁制造出了铁质的轧辊，加之后来轴承和齿轮的应用，使得海狼的糖寮轧机的出汁率，得以提高到了七成，反复挤榨的时候，甚至于可以达到八成以上。

这样同样的甘蔗，在海狼的糖寮之中，可以榨出的甘蔗汁，比陆上广东广西那边的糖寮榨出的甘蔗汁，要多出近一倍，出糖率自然也高了一倍，加之经过反复总结经验，海狼的糖寮所产出的蔗糖，质量提升很快，精致的白糖色泽白皙清爽干净，卖出的价格自然也高。

如此一来，海狼的蔗田一亩地所能获取的利益，起码超出陆上广西那边的蔗田两倍还多，人力物力投入成本也比那边低很多，自然而然获利颇丰。

海狼还很重视各种下脚料的应用，甘蔗榨汁之后，剩下的蔗渣可以用来酿酒，酿制出的甘蔗酒，口感之中带有酸甜的味道，居然很受荷兰人以及葡萄牙人的欢迎，大量的出口给他们换成了银子。

这只是一个比较典型的例子罢了，类似这样的事情，在各种领域都有体现，比如说木工厂、农具、车辆等等，都跟着获益匪浅。

要说获益最大的，恐怕还是要算军事方面，轴承和齿轮的应用，让船只的操作性能再次得以提升，重型火炮的操作性能也得到了大副改善，变得轻便了很多。

特别是陆军方面，一些火炮的炮车上采用了轴承之后，牵引起来轻便了很多，加装了可调节高低仰角的螺杆之后，操作也简便精确了许多。

当然这还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随着钢材的投产以及各种原始机床的应用，海狼的狼牙式步枪终于开始改用了钢材取代了原来的熟铁打造，使得枪管使用寿命得到了大幅度的提升，以前最多百十发子弹，就能把膛线磨秃，以至于狼牙式步枪，始终不能全面取代南日式燧发枪。

但是在改用了钢材作为枪管的生产原料之后，加之原始机床的不断改进，使得狼牙式步枪的枪管使用寿命，从几十发一下子大副提高到了数百发，枪管膛线的寿命提高了十倍不止，再也不用像以前那样，只要打一仗，就必须大量给狼牙步枪更换枪管的情况了。

一支新式狼牙步枪，起码可以坚持使用一段时间，这给后勤的压力也减轻了非常多，不用让后勤部门，储备大量的枪管，随时更换。

而不用大量储备后备枪管，使得狼牙式步枪的产量也得以大幅度攀升，海狼集团的军队，终于可以大批量的换装狼牙式步枪，提高的战斗力可不止是几成那么多，在战上海狼装备狼牙式步枪的军队，几乎可以碾压十倍于他们的敌人。

以前因为狼牙步枪枪管寿命太短，以至于军官根本不敢让士兵经常实弹射击，只能采用长时间端枪瞄准训练，用普通的南日式步枪来进行实弹射击训练，这样的训练结果，肯定不可能很好，大量使用狼牙步枪的士兵，在战场上并不能充分发挥线膛枪的远距离精确射击的优点，只能保证百米左右的较为精确的射击命中率。

可是在改进了枪管材料之后，枪管寿命得到了大幅度提升，军官们也就不再像以前那样小气了，可以让士兵更多一些的使用狼牙步枪进行实弹射击训练，更好的掌握狼牙步枪的远距离精度射击的性能，短时间之内，使用狼牙步枪的火枪手，只要认真训练总结经验，基本上都做到了可以在二百米距离上，较为准确的集中人体大小的目标，这就让装备狼牙步枪的部队，拥有了在二百米之外，有效狙杀敌人的能力。

就连那些神枪手们，同样也获利颇丰，以前他们因为不敢大量进行实弹射击，远距离狙杀目标的能力不能得到充分发挥，但是现在他们可以进行大

量实弹训练，使得他们的射击精度同样也得到了有效的提高，加之加工精度的提高，使得狼牙步枪的精度比之以前，又提升了不少，使得一些神枪手，居然可以在四百米距离上，还能打中敌人。

这样的有效狙杀距离，在这个时代绝对是恐怖的数字，想想看，敌人的大炮都不见得能打四百米，但是敌人的炮手，却在己方神射手的有效狙杀距离之内，神枪手在战场上，就可以轻松压制敌军的火炮，这仗打起来就太顺手了，要是这还打不赢的话，军官自己不找棵树上吊，都不好意思。

（今天要特别鸣谢一醉人和可道吾二位兄弟的打赏！月票，弟兄们发现有的话，继续帮顶！呵呵！）

第三十四章意外发现

在海狼开始能够小批量生产钢材之后，对于整个海狼的工业体系来说，无疑是一个天大的利好消息，以前因为材料无法解决的问题，现在因为可以获取钢材，开始逐步得以解决。

虽然土高炉炼钢依旧存在消耗大，质量不稳定，操作危险性高等等问题，但是任何事物在最初阶段，都不可能很完善。

最起码通过这种土法炼钢，使得一大批工匠了解了钢材是怎么炼出来的，以后逐步改进工艺，迟早有一天，可以发展出更完善的炼钢技术，平炉炼钢自然也就不会太远了。

而钢材的获得，也使得海狼的陆海军实力更加强大了许多，特别是陆军，因为钢制的枪管的使用，使得陆军线膛枪得以较大批量的生产装备，使得海狼的火力输出距离，呈现出了飞跃式的发展。

于孝天为了检验大规模使用线膛枪的军队战斗力，在福建展开了两场剿匪行动，其中一次战斗，他仅仅投入了两个步兵连，这两个步兵连都使用的是狼牙式步枪，区区五百人的队伍，面对着近十倍于他们的敌人，仅仅是几轮齐射，便将一股福建当地的悍匪彻底打垮，射杀敌人近千人之多，包括匪首也当场被射杀在阵前。

而海狼的两个步兵连，居然在战斗中仅仅伤亡了不足十人，而且基本上都是在打扫战场的时候，被受伤装死的悍匪暴起袭击所造成的，正面交战的时候，海狼无一伤亡，这样的战果令所有人不禁瞠目结舌，但是于孝天却并不感到一点惊讶。

随着于孝天在福建立足越来越稳，实力也越来越强，可是让不少人感到有点不理解的是，于孝天却始终没有把两广一带的海面收入囊中。

期间海狼海军方面诸将，认为他们南下攻略两广洋面已经条件成熟，完全可以毫不费力的扫荡两广海面，将整个南方的海面都控制在海狼的手中。

但是这样的提议却无一例外的都被于孝天否定，不许海狼的海军把手伸到广东那边去，只是暗中扶植褚彩老和颜思齐两部，在广东一带海面上活动。

这两伙人在于孝天的暗中扶植之下，他们不管是船只还是火力，都变得相当强悍，面对同等级的对手的时候，自然而然占了很大的便宜，所以自进入广东一带的海上之后，都取得了相当丰硕的战果，各自都把控了一大片海面，广州湾以北的海面，现如今差不多都被他们两伙人所控制。

虽然表面上来看，跟于孝天的关系不大，但是海狼集团这些年来跟广东那边的生意来往相当频繁，除了要向广东运送大量的商品之外，也要从广东方面运回大量的原料以及物资。

之前海狼并未控制广东那边的海面，许多海狼的商船在广东沿海一带，经常性的会遭到大大小小的海盗的袭击，虽然海狼的商船同样拥有很强的战斗力，这样的劫船行动多以失败而告终，但是还是会有一些船只损失。

而且海狼在广东那边没有实际控制的避风港，一旦船只在海上遭遇风暴，临时避风的时候，往往会成为敌对势力的猎物。

但是在褚彩老和颜思齐南下之后，这样的情况得以了改变，褚彩老和颜思齐都占据了一些地盘，控制了多处避风港以及航路，海狼的商船在前往广州一带经商的时候，沿途基本上可以获得他们两方的护航，遇上风暴也可以就近选择他们两方控制的避风港躲避风暴，这么一来，海狼到广东一带做生意的船只开始变得安全了许多。

如此一来，海狼南下经商的成本大幅降低，使得他们在广东那边的生意也越做越大，获利颇丰，财源可以说是滚滚而来。

另外要提一下的就是于孝天在彻底控制了围头湾之后，也彻底控制了福建一带的通海贸易，控制了福建一带的通海贸易，也就等于是控制了对日本的贸易。

虽然郑一官之前利用李旦的关系网，一直把持着对日贸易，但是随着郑一官被于孝天赶出了福建之后，郑一官也就失去了福建的货源，冬季根本无法组织到足够的货源运往日本进行贸易。

可是于孝天却反之获取了一个极好的机会，利用许心素以及两三个拥有对日贸易权力的商贾的身份，趁机开始打通对日贸易的通道，将大量商品运往了日本。

虽然郑一官在日本势力很大，关系也很多，但是日本人却也很现实，很快便得知了郑一官在福建失势的消息，并且发现郑一官在天启六年冬季开始，已经无法朝日本运送大量的商品，反倒是另一股势力，开始取而代之将大批日本所需的商品运至了日本。

于是这些原来郑一官的关系户们，很快便转了风向，开始和海狼方面进行接触，因为他们很现实，谁能把货物运到日本，谁才是最佳的合作伙伴，因为他们这些日本商贾抑或是世家，也要靠着这些商品来赚钱。

另外他们也要把一些商品出口出去，郑一官很显然已经无力吃下他们手

中的货物，他们自然而然要想法另外找一个买家，而这个买家，自然也只有海狼集团了。

所以自天顺六年末以来，海狼已经逐步的打通了对日的贸易，并且还将触角伸到了朝鲜，成为了对日贸易的实际控制者。

郑一官自然不会轻易撒手，因为对日贸易一直被他视作禁脔一般，现如今他虽然被赶出了福建沿海，可是却依旧不想放弃这条赚钱的买卖，即便是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他还是不断的率船队到琉球群岛沿线设伏，伏击海狼前往日本的船队。

双方在这几年中，每年都会在这条航线上大打出手，起初郑一官还可以给海狼造成一定的麻烦和损失，但是到了崇祯三年末的时候，郑一官这样的伏击已经变得少了许多，因为历年的交手，使得郑一官并未占到一星半点的便宜，可以说是损人不利己的做法。

加之其渐渐也发现，即便是他这么做，也已经无法改变海狼取代他控制对日贸易了，继续这么干下去，除了搞得手下怨声载道之外，一点好处也没有，于是他便也就只能干瞪眼，认命了。

而且于孝天也根本不怕郑一官切断琉球航线，因为现如今海狼的航海技术比起以前，已经有了极大的提高，以前大明海商前往日本，必须依靠针路沿着琉球群岛作为地标指示物，才能找到方向，驶到日本平户等地进行贸易。

可是随着海狼多次击败西班牙人和荷兰人之后，他们获得了不少战俘，这些西方航海者们，早已掌握了更高级的航海技术，已经不需要地标物来作为指引进行航海了，完全可以利用他们的航海技术较为准确的在海上确定位置和方向，直接驶往目的地。

海狼令不少俘虏在海狼的海军之中充作教官，并且购买或者是仿造了一批西方的航海仪器，装备在船只上面，使得海狼的商船队可以不再走琉球群岛航线，从福建任何一个地方，都可以直接驶往日本。

航海技术的提高，使得对日贸易也更加获利丰厚，以前商船一年只能在秋季，前往日本进行贸易，第二年春季返回大明，一年只跑一趟，这样获利已经颇丰，可是海狼自从提高了航海定位技术之后，现如今不少商船，已经不再需要走琉球航线，按照针路前往日本了。

他们完全可以从中国大陆沿海任何一个地方，直接出海走直线直航日本，这样节省下来三分之二的路程和时间，一年下来，起码可以跑三趟，甚至还可以更多一些，如此一来大批中国的商品得以倾销到日本，海狼更是在这种生意之中赚的盆满钵满。

甚至于海狼的一些商船，要往日本运送一些浙江或者松江府那边的商品，以前这些货物要先运到福建，然后重新配货装船，才能走琉球航线运往日本，期间增加不少运力成本，但是现在海狼的货船，却可以在浙江那边装货，装满货物之后直航日本，免去了中间转运的成本，使得海狼的货物价格可以更低，以至于彻底打败了其它竞争对手。

再有就是海狼自崇祯二年之后，有船只前往日本途中，途径了朝鲜的济州岛，济州岛虽然并不被朝鲜王室重视，这里也并不很富庶，更不是一个商业中转的基地，平时很不受待见，主要作为朝鲜的流放犯人的地方，岛上多是一些官奴，世代生活在岛上，过着异常贫苦的日子。

但是济州岛却有一个相当大的资源，那就是这里乃是朝鲜的养马场，岛上拥有大量的草滩，加之气候也非常适合养马，所以济州岛主要作为牧场使用，每年要向朝鲜官方缴纳不少的战马。

可是济州岛上的那些朝鲜官员还有权贵和有钱商人，实际上却很会给自己打算，暗中、将岛上的好马用劣马替换掉，然后偷偷的卖掉赚取巨额利润。

（吐槽一下，现在小说没法写了，中和将两个字连起来，居然是违禁词！我晕！大家现在知道为啥有时候会莫名其妙出现顿号了吧！因为违禁词，没法上传！这书还怎么写呀！）

第三十五章马源

海狼的商船第一次途径这里的时候，还曾经被岛上的守军和朝鲜官员当成海盗，双方在岸边发生了冲突，但是对于朝鲜那些战五渣来说，海狼的商船上的船员，居然就比他们厉害得多！

几百朝鲜住岛上的守军，持着劣质的武器，试图攻击这几条靠岸取水的海狼的商船，结果被商船用炮铳一通猛轰，打的落花流水逃了回去，连岸边一个墩台也被海狼的船员攻占。

岛上的朝鲜官吏得知消息，不敢再打，于是便派人去和登岸的那些海狼的船员进行谈判，试图花一点钱，请这些所谓的海盗离开济州岛。

无意之间，海狼船上的人员发现了这里隐藏着巨大的商机，岛上拥有很多马匹以及牛羊，于是便敲诈了他们一些牛羊，装在船上作为食物。

等他们返航之后，把消息传给了于孝天，于孝天立即意识到这是一个相当好的机会，于是立即派出一支小船队，另外装上了一个海兵连，出发前往济州岛。

第二次去济州岛的时候，双方再次发生冲突，济州岛上的官府，调集了两千岛上的朝鲜兵马，试图将他们赶走，但是结果却很悲惨，这些战五渣们被海狼的这支小型船队中的人员打的人仰马翻，并且顺利控制了一个可以充作港口的地方。

济州岛上的朝鲜官员又害怕了，赶紧又来找海狼的人商量，试图交点钱，让他们离开，这时候海狼的人员开始和他们进行谈判。

谈判的事情很简单，那就是海狼要买济州岛上的马匹还有耕牛，价格双方好商量，只要价格合适，海狼很愿意和济州岛做这个买卖。

而济州岛上的朝鲜官员，眼瞅着打也打不过，估计要向陆上求援，以朝鲜官方的办事效率，天知道什么时候能出兵，弄不好惹毛了这些可怕的中国海盗的话，这些海盗很可能会将济州岛整个拿下。

到时候他们这些人也就彻底倒霉了，而且就算是他们求援，也不见得能有援军派来，思量再三之后，他们决定和海狼做这个生意。

至于价格方面，虽然济州岛上开出的价格对他们来说不算低，可是对海狼来说却算是相当便宜，双方一拍即合，海狼从济州岛采购了一批牛马，装船运往了福建，并且暂时放在了海坛岛上进行饲养扩繁。

发现这个买卖之后，于孝天着令理事堂方面，一定要把握好这条商路，虽然暂时他不想去占领济州岛，可是却可以先打好前站。

于是海狼在济州岛上，跟当地官府谈判，租下了一大片牧场，作为他们的中转之地，在济州岛大量采购马匹和牛羊，就算是暂时不运回海坛岛，也可以暂时寄养在这个牧场之中。

另外于孝天从陆军之中，抽选出了二百余人，组成了海狼的第一支骑兵连，派往济州岛租借的牧场之中，进行训练，这也是海狼正式成立的第一支骑兵部队，对于海狼来说意义非常重大。

除了派去一个骑兵连驻训之外，海狼还从山东等地招募了一批流民，这些人之中挑选出了一批善于养马的人员，也派往济州岛和海坛岛两地专门养马和驯马，为以后大量组建骑兵部队做好准备工作。

当然于孝天也没指望着能组建一支超大规模的骑兵部队，这些骑兵今后将主要作为斥候使用，必要的时候作为一支突击力量使用，可以在战场上追击败军，否则的话纯步兵的海狼陆军，就算是在陆地上能打赢战争，但是因为有机动力量的，一旦战胜之后，敌军逃走，很难及时追击到敌军。

所以拥有一支数量并不算多，但是却很精干的骑兵部队，对海狼的陆军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事情，于孝天肯定不可能放过这样的好机会。

如此一来，海狼终于拥有了一个获取战马的源头，再也不像以前那样处处缺少马匹，不得不采用代畜输卒的办法。

就算是一些马匹不适合当骑乘的战马，但是却可以当挽马使用，对于海狼这种对后勤依赖性比较强的陆军来说，同样是不可或缺的，现在在福建倒还好说，万一有朝一日需要北上的时候，临时抱佛脚，估计就抓瞎了，所以必须要提前做好准备工作，不光是马匹要准备好，就连车辆也要提前准备妥当。

这件事可以说是对海狼今后军队的建设，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以前他们总是打主意想从辽东那边搞一些战马，但是因为各种原因，不管是东江军还是建奴，都管控的很严，好的战马根本不输出，所以多年下来，海狼也没有搞到多少战马，但是济州岛却解决了海狼的这个需求。

于孝天暗自打主意，一旦有朝一日他要率军北上逐鹿中原的时候，便立即派兵先占领控制住济州岛，将济州岛的马匹都征收为军马，到时候何愁没有战马使用呢？

除了这些琐碎的事情之外，还有一件事也必须要提一下，那就是在澳门的教堂方面的事情。

海狼崛起在福建沿海，并且控制了台湾岛这件事，对于葡萄牙人和住在澳门的传教士们来说，也引起了他们的高度重视。

自从西方人把触角伸到了东方之后，教廷方面便也对此投注了巨大的热情，想要为上帝弄到更多的羊群，他们不断的派出大量的传教士到东方传教，对于其它地方来说，还好一些，但是在大明却始终都没有取得太好的效果。

许多传教士进入大明内地传教，根本得不到大明人的认可，官府也不待见他们，许多传教士的日子过的十分清苦，甚至于饿毙的都有，一些传教士干脆就莫名其妙的失踪了，连埋骨在什么地方都不清楚。

虽然教廷方面派出的利玛窦等传教士，通过和大明一些士绅交往，打开了一些局面，但是整体上除了在杭州和南京等地，多少发展了一些信徒之外，其它地方并未打开什么局面，教廷在东方传教的道路始终是举步维艰。

可是在澳门的教廷方面渐渐地发现，新崛起的海狼集团，越来越强大，并且控制了大量的土地，更重要的是控制了大量的人口。

而且海狼集团的高层，也就是于孝天本人，似乎并不太抵触天主教，并且和他们建立有生意上的来往。

这就更引起了教廷方面的重视，毕竟于孝天现在在福建已经成为了一个炙手可热的人物，而且实力非常强，连嚣张的西班牙人和荷兰人的舰队都被其所击败，更掌控了整个台湾岛。

于是澳门的天主教的传教士们，便开始打起了到于孝天的地头上传教的念头，暗中开始派人和于孝天联络，试图谈判达成于孝天准许他们到台湾岛进行传教的目的。

起初于孝天对他们的这个提议并不是很重视，也不希望自己的辖地之中，天主教成为最重要的教派，今后控制他海狼的走向。

但是仔细考虑一番之后，于孝天最终还是同意了澳门教堂方面的一些提议，准予他们到淡水、基隆、高雄等地建立教堂进行传教。

但是于孝天实现打下了伏笔，那就是传教人员必须要服从海狼官方的管理，按照海狼官方给出的地域以及人群进行传教，严禁对海狼军方和海狼内部的成员进行传教，更不得在海狼设立的学堂之中进行传教。

教廷方面派出的传教士必须要经过海狼的审核，并且每隔一段时间要向海狼集团汇报他们传教的情况，所有教民必须要登记造册，可以让海狼有效

管理。

最重要的是，这些传教士必须要会中文，每个人必须要翻译一些西方一些科技方面的书籍，方能获得进入海狼辖地之内传教的资格。

至于他们翻译的书籍方面，也有规定，比如航海、冶金、医学、制药、机械、数学、天文、地理、美术、自然科学、生物、地图制作、机械制图等方面的书籍可以获得通过，但是其中不得带有传教方面的东西，必须是纯科学的东西。

至于他们翻译的书籍之中，一些神学的东西，则不在此列，不算数！不能达到这个要求的，不能进入海狼的辖地之内进行传教。

另外传教士每个人都必须精通两三个方面的才能，进入海狼的辖地之内以后，除了在教堂传教之外，还要根据他们的能力承担一些相关的工作，特别是每个传教士，都必须要到当地的学堂之中任教，传授学生们一些相关的知识。

但是这些传教士严禁在学堂之中，传播他们的神学，在学生之中宣传他们的教义，吸收教徒，否则的话立即驱逐。

再者，教廷在海狼辖地之内建设教堂，不得在当地募捐，使用土地要从海狼集团手中租赁，而不是购置！所有建设教堂的资金全部由教廷方面承担。

同时于孝天要求，在他们传播教义的时候，必须要加一条，那就是他于孝天乃是大天使降世，拥有至高无上的神权，任何人不得挑战，教廷方面在传教期间，不得已任何形式干涉海狼的事务，否则的话一切免谈。

第三十六章天主教

这么多条件摆在教廷方面的面前，让他们感到头大，但是考虑到能打开这个缺口，获得这么一个可以公开传教的机会，实在是对他们来说来之不易，经过屡次谈判，教廷方面才不得不捏着鼻子认了，双方还签订了书面的协议，彻底确立了在海狼的地盘上，海狼最大的说法。

到了崇祯元年的时候，教廷方面便开始派出传教士，前往淡水、基隆、高雄三地，开始建设教堂，所有建筑材料都在当地购买，工匠也必须从海狼手中聘请，美其名曰劳务代办！这让海狼又狠狠的赚了教廷一笔。

其实于孝天真正需要的，还是西方的文化系统，特别是已经逐步正在形成的教育文化体系，是他暂时无法企及的。

一直以来，于孝天都在为教育的事情感到头疼，他虽然作为现代教育的产物，了解不少现代教育的东西，小学到大学的课程也都记得一些，但是问题是他根本无法凭借一己之力，来建立一整套教育系统。

而且作为一个利益集团的老大，他可以说是俗务缠身，根本没有足够的时间来做这些事情。

而长久以来，海狼建立的学堂就一直缺乏足够的合格教师，虽然他想设法弄了不少读书人，填入到学校之中，去充当老师，但是这些读书人全部都是旧式科举制度熏陶出来的，八股文水平有那么一些，但是却仅限于此，最多也只能交那些学生识字以及一些有益的做人的道理，但是却无法传授给他们足够多的另外的东西。

所以一直以来，海狼的学校之中，只能教授一些识字扫盲，充其量教授一些最简单基础的数学，却无法再开展更多的其它科目的教学。

所教育出的学生，未来也只能走科举应试的道路，这么下去，他筹建学堂的目的也就彻底没戏。

但是这一次天主教方面，却给他提供了一个难得的解决问题的途径，说实在的这些教士们各个都是虔诚的教徒，但是教廷方面为了更好的传教，便让传教士都选修几门学科，这些传教士们可以说各自都术有专攻。

有的人精通物理学，有的人精通自然科学，有的人精通绘画，也有人精通音乐，更有人在医学方面术有专攻。

而传教士最容易打动人的，往往是通过治病救人，来宣扬他们的教义，最终使得一些人感受到所谓的上帝的伟大，最终选择信教成为教徒。

而这些传教士所身负的各种科学，无疑是于孝天最眼馋的东西，虽然目前这些新兴学科之中还有很多并不科学的东西，甚至可以说刚处于萌芽状态，可是毕竟却比目前大明要系统的多。

这些正是于孝天所需要的，他不见得一定要学生都学会这些东西，但是却希望通过这些传教士教授给他们的这些科学知识，给他们打开一扇通往科学的道路，并且在他所控制的土地上面生根发芽，最终茁壮成长起来。

也许他的学生之中绝大多数人成不了才，可是只要有那么极少部分最终能选择一门所学，并且进行钻研，最终学有所成，术有专攻，那么他就彻底赚到了。

他搭建起来的是一套教育系统，而不是教给学生一两样东西，只要建立起这种教育系统，并且以后加以完善，迟早有一天，他相信在他所建立起来的教育体系之上，能开出各种各样璀璨的科技之花。

而目前看来，最简便的方法，便是引进这些传教士来替他充当免费的老师，将他们所学尽量的榨取出来，甚至于他不惜破例安排一些聪明的孩子，配给那些传教士，让他们充当传教士的学生，去专心的学习每一个传教士身上的所学。

这一点让传教士很是满意，虽然他们在到达台湾岛之前，对于海狼给他们设定的各种规矩很有些不满，特别是在他们看来，不许在学堂之中宣扬任何神学和教义，是最不可接受的，可是教廷方面为了能把握住这次难得的机会，还是明令他们，要遵守这里海狼设定的各种规矩。

但是他们到了海狼这里之后，却被允许可以在学生之中，选择五到十名品学兼优的学生，并且喜欢他们所教授的东西的学生，作为他们的亲授学生，跟在他们身边学习，这让他们多少看到了一丝希望。

既然不能在学校之中公开的传播教义和神学，那么这些被他们挑选出来资质上佳的聪慧学生，却可以跟在他们身边，长时间的接受他们的教育，这么一来他们便可以潜移默化的在平时，多少对这些学生传播一些教义，将他们发展为教徒，这等于让他们凭空多出了一个机会。

故此这些传教士们的工作热情是相当高涨的，所获得的成果也是相当“丰富的”，短短两年时间，便在台湾岛各地，发展了近千名信徒，这和在大陆举步维艰的那些传教士相比，无疑是巨大的进展。

虽然这些信徒，绝大多数都是一些老弱妇孺之辈，甚至有一些乃是感化的土著，对于在海狼集团之中，并未发展几个信徒，尚完全不具备一点影响到海狼集团高层的能力，可是即便如此，也让教会方面高层感到欢欣鼓舞，

更是下血本的朝台湾岛投入人力物力和财力，并且想方设法和海狼集团交好。

而教廷方面在欧洲还是具有相当的影响力的，他们影响着很多欧洲国家的政治，甚至可以说左右着一些国家的决策，起码对葡萄牙人来说，教廷是拥有很强的影响力的。

在澳门教会方面的影响下，澳门当局的葡人也跟海狼建立了更深的合作，一方面他们可以从海狼手中获取到更多的有价值的中国的商品，一方面也可以卖给海狼一些更多的东西，对于双方来说，可谓是皆大欢喜。

而且让葡萄牙人感到欣慰的是，在和海狼高层接触之中，他们并未发现海狼对他们有什么觊觎，特别是对他们骗取澳门这个地方有什么想法，这让澳门葡人很是感到安心，因为现在海狼已经成为了可以威胁到他们在这里生存的一支力量，如果海狼对他们有所敌意的话，那么他们就不得不对海狼保持警觉。

毕竟海狼现如今已经把西班牙人和荷兰人都痛打了一顿，更是把荷兰人收拾的，现在连大员港都要以租借的名义，给海狼交钱，而且海狼随时都可以将其驱逐，就连他们在大员港建设城堡和炮台，都必须经过海狼的同意之后才能实施。

所以葡人的担忧也是有一定的道理的，但是经过多年和海狼交往下来，他们却发现这种担忧是有点多余的事情，这个于海狼似乎很乐见其成，看着他们落脚在澳门这个地方，并且始终和他们保持着一定的贸易额度，这让葡人们对海狼更加放心了许多，往往海狼对他们提出一些采购要求的时候，葡萄牙人多会想尽办法满足海狼的要求。

这几年间，葡萄牙人多次为海狼搞来了石油，虽然他们不知道海狼用这些石油做什么，但是只要海狼需要，他们就想办法给海狼弄来，另外还包括从印度果阿筹集到的大批印度棉布以及印度棉花，也为海狼运来了不少，就连安南那边的黑皮猴子奴隶，葡萄牙人也没少成船的给海狼运送过来，当然也少不了大批安南那边的大米，更是大量的被他们运来倾销给了海狼。

海狼现在大幅度的开发台湾岛，开荒和改造生存环境这种工作需要大量的廉价劳动力，这让不管是葡萄牙人还是西班牙人乃至是荷兰人，甚至于连暂时还没有在亚洲控制多少殖民地的英国人，都发现了巨大的商机。

海狼这些年不断的从海盗手中购买黑皮猴子土著苦役，现如今已经成为了一个巨大的商业市场，每年都有不少海盗，四处想办法抓捕黑皮猴子土著，运往台湾岛上交付给海狼。

现如今这些欧洲人发现了这个商机，自然也不会错过这个机会，在他们

占据的殖民地之中，有不少不太听话的土著，平时这些土著并不为人所关注，现在有人要这些土著奴隶，他们当然很乐意用这些土著换一些钱或者是商品。

所以这两年来，就连西班牙人和荷兰人，也开始做起了向台湾岛运送奴隶的买卖，期间荷兰人和西班牙人以及葡萄牙人甚至于还提出，如果海狼需要的话，他们还可以从非洲给海狼运来一些黑奴，因为在他们看来，这些黑奴比起这些东南亚的黑皮猴子，更吃苦耐劳，体能也更好，适应能力也更强一些。

但是这对于孝天并不太感兴趣，只是象征性的让他们各自都运送了一小批黑人奴隶，总数大概不足一千人左右。

这批黑人奴隶，各个都是身体非常强健，身材也较之大明的普通男子要高大许多，而且都经受过了奴隶贩子的调教，很是听话。

于孝天虽然并不喜欢做这种事，但是当见到这批黑人奴隶之后，还是决定留下他们，但是却并未将他们跟那些东南亚的黑皮猴子土著一般对待，给这批黑人奴隶了交好的待遇。

（感谢鹰之武兄弟再次打赏！）

第三十七章袁大忽悠

经过试用之后，海狼上下发现这些黑人奴隶确实比起那些黑皮猴子，更要吃苦耐劳许多，而且要比他们听话许多，体能也更强一些，奔跑速度非常快，弹跳力也非常棒，于是于孝天一挥手，便令陆军收编了两个连队的黑人士兵。

这些黑人士兵有着天生得天独厚的能力，他们在得到了较为充足的食物，调养了一段时间之后，体能非常不错，爆发力十足，而且很是听话，上阵的时候，可以说是悍不畏死，非常勇敢。

而且这些黑人奴隶们感觉到他们新主人似乎对他们并不残暴，起码比起以前抓捕他们的那些白人奴隶贩子要好很多，而且这些黑人奴隶也都各个认命了，被运送到这么远的地方，他们只能听命于新主人的安排。

所以他们做事很认真，也非常听话，让海狼上下用起来他们的时候，感觉很是顺手，故此更是提高了对他们的待遇。

第一次海狼将他们用到战场的时候，那些悍匪们第一眼看到这些黑人士兵的时候，几乎各个被吓得魂飞魄散，虽然这些黑人士兵并没有装备火枪，只是以长枪为主战兵器，但是还是被这些黑人士兵吓得手软脚软，顿时便被杀的溃不成军。

于是乎福建一带顿时传言四起，说于孝天乃是有通天彻地的本事，居然可以驱使山鬼为其所用，为他冲锋陷阵，这些山鬼吃人肉喝人血，刀枪不入，非常厉害，无人可敌。

听了传言之后，于孝天不禁暗自大乐，任何新生事物在不为人所了解的时候，便会被传的神乎其神，笼罩上一层神秘的光环，大明绝大多数人极少见过甚至是听说过黑人的存在，所以阵前难免会疑神疑鬼，被吓得不轻。

但是这对他来说是件好事，这两个连队的黑人士兵，完全可以当成他的一支奇兵使用，让他们出其不意的出现在战场上，不管是谁遇上的时候，估计都会被吓得不轻。

整体上来说，在这两三年之间，于孝天麾下的海狼集团，整日里都在各种领域之中高歌猛进，不但赚到了大量的银子，还收获了更多其他的东西，使得海狼整体的实力，比起天启末年的时候，起码又增长了数倍甚至数十倍之多。

整个海狼集团现如今已经成长成为了一个庞然巨物，再也无人敢说，可以轻易将他们消灭，而且整个台湾岛，目前也已经差不多被他们经营成了一

个稳固的后方基地，这里不但拥有了不少人口，而且还拥有了大批农田，成为了可以给海狼集团提供一个充足粮食供应的基地。

在乱世之中，什么最重要？并不是银子或者是人马抑或是武器，真正最重要的却是粮食这种人类所需的最基本的东西。

只要手中有粮，心中自然不慌，只要有粮食，那么就有人可以跟着你走，为你卖命，听你使唤！粮食可以换成千万兵马，同时可以造就一番势力。

所以至此于孝天已经基本上可以彻底放心下来了，再也不用为退路担心什么。

在这几年之中，历史仿佛一直被冥冥中一只巨手所操持着，保持着之前的惯性，朝前缓缓推进着。

大明这辆破烂不堪的巨车，也始终没有停止或者偏航，就这么滚滚向前，朝着深渊之中行去。

大厦将倾的末世情景已经在北方各地展现出来，而崇祯帝虽然勤勉，可是却始终被命运所把握着，没有能改变任何东西，就这么按照他原来的命运轨迹，不断的做出各种各样正确或者错误的决定。

崇祯元年，因为不被魏忠贤所喜，被闲置不用的袁崇焕终于又被崇祯启用了，崇祯帝亲自对袁崇焕平台召对，果断被袁崇焕忽悠了。

袁崇焕也不知道哪儿来的信心，居然忽悠崇祯如果让他当蓟辽总督的话，那么他可以五年平辽。

崇祯大概也是被袁崇焕的话给惊到了，抑或是实在是对辽东建奴的事情搞得头大如斗，在袁崇焕没有拿出任何实施策略的时候，居然也就信了袁崇焕的话，当即把袁崇焕拔擢为兵部尚书兼右副都御使，督师蓟辽，监管天津和登莱等地军务，实可谓是给予了他最大的信任。

袁崇焕也趁机对崇祯狮子大开口，要钱要粮要兵要权，崇祯也确实只要能给他的都给他了。

结果袁崇焕赶赴蓟州上任干的第一件事，居然就是把毛文龙杀了。

毛文龙是什么人，以前在于孝天到这个时代之前，他还是心存疑惑的，历史上有人说毛文龙是个忠臣，但是也有人说毛文龙拥兵自重是个奸臣，有人说袁崇焕杀毛文龙对，也有不少人说袁崇焕杀错了。

但是于孝天来到这个时代这么多年之后，却通过他自己的双眼和耳朵以及他的情报系统，以他个人对毛文龙的了解得出了一个结论，毛文龙绝对是一个忠臣，而且是一个难得的忠臣。

只可惜毛文龙这个人有些刚愎自用，也性格太过耿直，做事有些不择手段，为了经营东江镇，他着实得罪了不少文官，特别是山东一带的官员，更是被他得罪到了死，另外他为了养活手下大批兵将以及辽东汉民，也着实做了不少犯忌之事，比如暗中做走私，铸造私钱等事。

毛文龙开镇东江，自然需要大明提供粮饷，可是大明能给他的粮饷却有限的很，他在辽东凭着这点粮饷，除了养活自己的兵将之外，还要养活大量的辽东的难民。

可是就这么有限的一点粮饷，都要走山东登莱调拨给毛文龙的东江军，山东的这些官员，只要经手少不了雁过拔毛，每每粮饷拨发到东江军手中的时候，都少不了被飘没一大批，十成到毛文龙手中，能有六成就算是谢天谢地了。

毛文龙领东江军上下，孤悬于海外，孤军奋战，眼瞅着这些救命的粮饷，就这么被那些该死的官吏们中饱了私囊，如何能咽下这口气，所以没少给朝廷告状。

于是乎自然而然他便成了那些文官们的眼中钉肉中刺，恨不得将其除之而后快。

毛文龙这样的性格，也铸就了他的悲剧，他自拥东江军数万兵马，掌控着数十万辽东汉人难民，自然在很多时候，显得有些尾大不掉，不怎么听话。

袁崇焕早年在辽东做事的时候，就和毛文龙有一些过节，现如今袁崇焕当上了蓟辽总督，少不了要有些事跟毛文龙交办，毛文龙自然不是像袁崇焕想的那样听话，于是乎他们的矛盾便日积月累，招致了袁崇焕的恼恨。

于是这也就铸就了毛文龙最终的悲剧下场，袁崇焕果不其然，还是按照原来历史轨迹那样，已经上任，便以各种名义，断了东江军八个月的粮饷供应，导致东江镇辖域之内因为缺粮，饿殍遍地，接着便又以议饷的名义，把毛文龙骗到了双岛，设伏将毛文龙杀了。

对于熟知这段历史的于孝天，甚至于以前想过，出手救下毛文龙，但是最终他还是忍住了自己这个念头，仅仅是暗中让自己在东江镇那边的人，隐晦的提醒毛文龙，要提防着袁崇焕，不要轻易按照袁崇焕的指挥棒去转。

他能做的也仅有如此了，但是很显然毛文龙并未在意来自于孝天手下的

暗示，还是最终被袁崇焕所设计，并且被杀。

不管袁崇焕到底是不是有人所说的那样，是个汉奸卖国贼，但是从他设计斩杀毛文龙这件事上，却可以看出来，起码这个人心胸狭隘，恃才傲物，而且自信心和权力欲在他受到崇祯帝的重视之后，已经极度膨胀，决不允许他管辖范围之内任何人挑战他的威严。

也许他本意是想要将东江军整个控制在他的手中，希望能对东江军如臂使指一般，但是在这个时代，他却忘了毛文龙对于东江军的重要性，毛文龙一手缔造出来的东江军，岂能没有他，作为东江军的灵魂，毛文龙不在了，谁还能驾驭得了那些桀骜不驯的东江军将士。

袁崇焕原本想要空降过去一个人当东江军总兵，代他控制整个东江军为他所用，但是实际上假如他这么做的话，这个人即便是有天大的能耐，也无法控制住整个东江军。

所以说，就算是袁崇焕不是汉奸卖国贼，但是起码也是一个聪明过头的蠢货，上任第一件事，居然就是自断一臂，彻底解决了建奴鞑子的心腹之患。

其实他应该能想得到，当初野猪皮死之前曾经说过，只要毛文龙和他的东江军在，那么他们后金便无法不顾及自己的老巢，根本不敢轻易南下叩关而入进袭关内。

可是袁崇焕还是干了这件让亲者痛仇者快的事情，原因仅仅是觉得毛文龙不太听他的话。

而袁崇焕干掉了毛文龙之后，果不其然三个月之后，皇太极便领兵倾巢而出，攻入关内，直逼京师城下。

（哇哇哇！要给跪了！大漠笑春风兄弟又给了大额打赏！当然还有鹰之武兄弟！多谢多谢！感激涕零呀！）

第三十八章恶果恶报

袁崇焕领兵入关追在建奴大军屁股后面，到处兜圈子，却未曾一战，直到建奴大军兵至京师城下，他才急急忙忙的领兵赶到了京师城下。

这一战也就是历史上出了名的己巳之变，结果导致了崇祯第三次平台召对袁崇焕，质问其为何要杀毛文龙令大明自断一臂，为何在京师城外以助战的名义，却把箭支都射入到了友军满贵的军中，并且射伤了满贵，袁崇焕张口结舌没法回答。

故此崇祯盛怒之下，下旨将袁崇焕处以磔刑，也就是凌迟于市！

以这个时代明人对袁崇焕的看法，大多认为袁崇焕乃是暗中通贼，也有人认为袁崇焕表面主战，实则主和，引建奴入关，兵临城下向大明朝廷施压，以求能让他主持和建奴议和。

但是于孝天和手下众人分析，这些可能都并不是真相，在他看来，袁崇焕并不见得就是想要故意卖国，此人之前还是有功的，起码在天启年间，主持了宁远大捷和宁锦大捷，虽然这两战实际上战果并没有袁崇焕自己说的那么辉煌，但是却好歹还是阻止了建奴军南下叩关。

但是这一次被崇祯起复之后，袁崇焕可以说自上任之后，就没干几件该干的事情，倒是出了一连串的臭棋，先是为了个人的权力欲杀了毛文龙，解除了建奴的心腹大患，接着又因为失察，导致建奴大军入关大掠，并且兵至京师城下。

这次建奴大军入关，实在是把握的机会太好了，正好是袁崇焕把蓟州一带的守军来回调动，导致蓟州一带大明守军兵力空虚，建奴军便来了，以至于蓟州重镇，居然派不出足够的兵马拦截建奴大军。

也没人说得清楚袁崇焕为什么在得知建奴大军偷入关内之后的那些所作所为，他在这一段时间做的事情，实在是让人不能不怀疑他的目的，他命大将赵率教孤军驰援，但是却不派援军，导致赵率教被陷敌军阵中，最终全军上下无一例外力战而死。

接着在明知建奴大军已经入关，他没有及时按照孙承宗所说的那样，赶紧派重兵扼守蓟州一带，阻止建奴大军兵至京师城外，威胁到京师的安全，倒是带着大批关宁军，跟在建奴大军屁股后面到处乱转，却始终没有跟建奴大军交手，哪怕是一次交战都没有，就这么追着建奴大军转了十几天，愣是把建奴大军赶着跑到了京师城外。

更没有人说得清楚，袁崇焕得知建奴大军跑到了京师城下，率军也急急

忙忙的赶到了京师城下，但是却并不率领关宁军进攻建奴大军，更是在一旁坐视友军满贵率军和建奴军大战，却不施援手。

不施援手也就罢了，可是在圣旨之下，他最终出手，下令放箭，可是他麾下的关宁军却把大部分箭都射到了满贵所率的明军头上，以至于大将满贵身负数箭，险一些当场被关宁军射杀于阵前。

这一系列的事情，实在是让人想不通，也难保其他人会朝坏处想，加之崇祯本身性格就多疑善变，这一次又被袁崇焕忽悠，说五年平辽，对袁崇焕可谓是给予了厚望，可是袁崇焕走马上任之后，拿足了粮饷，却跑去先把毛文龙杀了。

接着一年不到，袁崇焕平辽的事情八字连一撇都没有看到，半亩地都没有收回来，倒是建奴的大军却呼呼隆隆的便杀入了关内，而且是一口气杀到了他京师的城下。

换做是谁，恐怕都没法接受这样的现实，更何况袁崇焕更是在他的眼皮底下，在城外协助满贵出战，却给满贵大军背后来了这么一家伙。

这种事更是让人想不通，也没法想通，所以不管怎么说，袁崇焕在这个时代，犯了如此大错，杀他都不算过分。

至于袁崇焕以及一些人说毛文龙有自降和自立的企图，在于孝天看来，更是屁话！

毛文龙孤师悬于辽东半岛，屡次和建奴大战，凭着少量的粮饷，养活着众多的百姓还有东江军将士，穷的叮当响的情况下，坚持了这么多年，还屡屡建功，收复了大量的失地，并且屡次攻克建奴城池之后，对八旗军民进行屠城。

可以说毛文龙和建奴之间的仇恨，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有你没我，有我没你！说他有自降之心，简直就是放屁！他要是真的投降建奴的话，估计建奴能一口一口咬死他。

说他拥兵自重有自立之心，更是臭屁到了极点！毛文龙率领孤军孤悬于辽东半岛那鸟不生蛋的地方，天灾连连，加之小冰川时代的影响，那边天寒地冻，要吃的没吃的，要资源没资源，全靠大明国内有限的粮饷支援勉力维持，凭什么自立？难道毛文龙脑子坏掉了么？

所以说袁崇焕杀毛文龙，根本就是一己之私，为了他自己的权力欲行的一招超级臭棋罢了！

但是凭着这些就说袁崇焕勾结建奴，于孝天也不太相信，因为袁崇焕本

身在大明已经官至总督之职，而且大明乃是眼下的正统，怎么看实力都要比建奴那边强的太多，他没理由暗中要投降建奴，因为建奴能给他的，绝对比不上崇祯给他的多，而且崇祯也给了袁崇焕足够的信任。

袁崇焕要是投靠建奴，那么也只能说明他脑子坏掉了，但是他又为什么干了这么多蠢事呢？

那么只能说明，袁崇焕没有人们想象的那样够英雄，够聪明！他起初满嘴跑舌头，忽悠皇上什么狗屁五年平辽，其实实际上等他自己明白过来，也发现这话说过头了！他其实根本没办法五年平辽，但是话已经说出口，说的太满了，已经是覆水难收。

于是他只能想办法接着忽悠下去，想办法整合资源，就算是五年无法平辽，但是起码也要做出点成绩，于是便大举调动兵马出关，把蓟州一带的大军大部调离了原来的防地。

正好奴酋皇太极也是个很聪明的家伙，一瞅袁崇焕上任就先替他干掉了心腹大患毛文龙，这一下就彻底放心了，因为他很清楚毛文龙对他腹地的威胁有多大，毛文龙一死，那么东江军也就成了一盘散沙，再也不足为虑了。

正好皇太极可能也探知了关内蓟州镇一带的明军兵力被袁崇焕抽空，于是便抽冷子给大明来了这么一招狠的。

袁崇焕本来是踌躇满志，想要干点事情的，可是突然间建奴大军就这么一头冲入了关内，而且是在他眼皮底下叩关而入，这一下就被惊得七荤八素，他作为大明的官员，很清楚这种事意味着什么，这可以说是他严重失职。

于是一时间袁崇焕便乱了方寸，彻底蒙圈了，这接下来，于是晕晕乎乎，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办了，结果才一步接着一步的连出臭棋，等他跑到京师城下，当看到建奴大军兵势之强，又害怕了，不敢领兵死战。

至于关宁军放箭误伤满贵这件事，于孝天相信这是真的，当时袁崇焕和满贵两军并不是统一指挥，战场上又乱的一塌糊涂，关宁军混乱之中，可能是没有把握好时机，也可能有些关宁军的兵将私下里跟满贵的兵将又恩怨，结果乱箭齐放，管你射到了谁，最终却射伤了满贵，误伤了友军。

所以说袁崇焕在于孝天眼中，既不是后人所推崇的那什么民族英雄，但是也不像一些人所说的这家伙就是个彻头彻尾的卖国贼，只能说袁崇焕这个人好大喜功，实际能力并没有他自己吹的那么厉害，虽然他也想做一番事业，但是却并没有那种能力，结果自信心膨胀之下，加之又被崇祯放在了不该放的位置上，导致他一时间忘乎所以，最终导致了他的悲剧，也导致了毛文龙乃至是很多人的悲剧，包括满贵在內，都成了他吹牛皮的牺牲品。

这样的人注定成为一个悲剧性的人物，所以被杀也是有一定的咎由自取的因素，怨不得别人什么。

可是因为他的各种失误，这一次给大明却遗祸无穷，也导致了整个东江镇的全面崩溃，毛文龙的部下那些桀骜之辈，对于袁崇焕杀毛文龙绝大部分人心怀不满，这也导致了以后不少毛文龙所部叛投了建奴。

建奴也自此彻底消除了一个背后的心腹大患，可以肆无忌惮的觊觎关内了。

除了辽东战事的恶化之外，更让当今朝廷感到头疼的就是陕西民变了，自天启末年开，陕西连年大旱，民不聊生，加之朝廷年年加派日重，却不思赈济，官员为了完成加派，更是横征暴敛，整个陕西境内，各地都出现大量的饥民，饿殍遍地，人相食，易子而食这样的人间惨剧天天都在发生。

大批饥民无以为生之下，在一些强人的召集之下揭竿而起，开始四处大掠，崇祯元年，崇祯更是为了节省一些驿站所耗的资金，下旨裁撤驿站，清退驿卒，终于把一个牛人给逼上了梁山，那就是大名鼎鼎的李自成。

第三十九章天怒人怨

整个陕西揭竿而起的流民军不下百股之多，大规模的流民军更是达到了几十股，这些为了活命的流民军如同蝗虫一般的在崇祯初年，席卷了大片区域，声势日壮，不但搅乱了整个陕西，而且杀入了山西境内，把山陕之地搞得是乌烟瘴气，到了崇祯四年的时候，流民军在官军进剿之下，更是杀入了河南，整个中原腹地的局势，也都陷入到了彻底的混乱之中。

当然这些流民军有他们造反的理由，这个怨不得他们，只能说大明至此彻底进入到了乱世末年，恶性循环已经无法扭转，虽然崇祯这几年来，整日里殚精竭虑，非常勤勉，想尽办法想要扭转局面，可是却已是表现出了回天无力的状态。

随着到处用兵越来越多，大明的财政状况更是越来越不堪重负，辽东战事糜烂，中原几省流民军四起，整个大明北方可以说是已经开始烽火连天，按下葫芦起了瓢，就连一些边军也因为欠饷加入了叛乱，许多曾经的边军干脆转投入了流民军之中，站到了大明的对立面上了。

值此乱世之中，就连已经被扑灭的白莲教这样的邪教，也开始顺势再起，开始在河南山东河北交界一带的府县之间大行其道，隐隐间也有星火燎原之势。

为了解决粮饷的问题，崇祯不得不连连加饷，崇祯三年初，更是下旨各地加田赋，每亩地再加三厘，如此一来全国上下可增收田赋一百六十万两。

如此一来，表面上来看，仅仅是每亩地增加三厘，并不算多，但是在这个土地被大量兼并的时代，各地百姓身上的负担已经非常沉重了，实际上等摊派到每个老百姓头上的时候，早已不是三厘这么多，而是连番数倍之多，这就更逼得不少百姓再也无法活了。

所以至此大明朝算是彻底走入了死胡同之中，加赋加饷，导致越来越多百姓成为了流民，流民多了，流民军自然越发壮大，数量越来越多，流民军越来越多，就必须增加兵马来进行进剿，调集兵马就要花钱，钱不够就接着加饷，加饷又导致更多百姓不满，没法活下去，成为流民……

如此下去，自然大明就彻底走入了死胡同之中……

这样的增加田赋，就连福建这边，也受到了一定的波及，但是幸好福建本身地少，牵扯的并不算太广，老百姓虽然不满，但是这两年福建的天气还算正常，没有再出现大旱，加之又有于孝天在福建坐镇，强力弹压，一旦形成流民潮，便马上、将其迁移出福建，运往台湾岛。

即便是出现一些实力稍强的乱匪，但是在于孝天的兵锋之下，马上便会冰消瓦解，故此福建这边仅仅受到了小幅度的波及，但是却并未酿出大乱，这也算是在这乱世之中，各省之中一枝独秀了。

反倒是趁此机会，于孝天从各地又搞到了不少饥民，也算是发国难财了。

其实大明现在倒也并没有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大明并非没有财源可以挖掘，首先经过两百多年的积淀，大明上下积累起来的财富之巨，根本不能为外人所想象。

虽然大明自立国以来，便一直奉行闭关锁国封海的政策，但是却始终没有彻底挡住大明的商贾私下里做通海贸易，特别是西方人出现在亚洲之后，发现了大明这些精美绝伦的特产之后，更是对大明的许多商品趋之若鹜。

不管是先来的葡萄牙人，还是随即而来的西班牙人，乃至是后来居上的荷兰人，甚至于刚开始将触角伸到亚洲这边的英国人，都想方设法的从大明购买各种商品，运回欧洲进行高价贩卖。

欧洲贵族几乎都将家中能拥有几件大明的瓷器抑或是其他东西为荣，如果谁家没有几件像样的大明的瓷器，简直出门都不好意思给人打招呼，说自己是贵族。

另外大明的茶叶，也逐步被欧洲人所接受，许多贵族喜欢上了这种来自东方的神秘的树叶，每天不喝上一杯，都觉得不舒服。

另外对于欧洲的那些贵妇们来说，不穿一件产自大明的精美丝绸制作成的裙子，简直就不好意思上街。

所以对于大明的各种商品，欧洲简直就如同一个无底洞一般，有多少就能吸纳多少，永远都不会产生滞销，永远都受人追捧。

这些欧洲国家，为了能弄到大明的商品，可谓是想尽了办法，先是将欧洲的东西运往大明，但是他们却发现他们的东西，很少有大明需要的东西，除了极少数一些奢侈品之外，他们几乎没有东西卖给大明的人。

于是他们只能想方设法，将好不容易从别的地方弄到的金子银子，成船的运往大明，换取大明的这些商品，在很长时间之内，大明完全是一个净出口国，除了银子以及少量产自其它地方的珠宝、香料之外，大明几乎不需要任何东西。

几百年的巨大贸易顺差，使得全世界大量的白银都流入到了大明，以至于大明南方出现了银子一直缓慢贬值的情况，其中包括日本所产的大量白银

黄铜，也大部分都流入到了大明之中。

而这些巨量的白银，几乎都沉淀在了大明的那些有钱人和士绅权贵手中，被储存在地窖之中，任其发霉。

所以大明民间所积淀的白银数量之巨，几乎是一个天文数字，最最保守的估算，在明末的时候，大明民间积淀的白银数量，起码有数亿两甚至几十亿两之多。

这种情况一直保持到鸦片战争清朝战败之后，才出现逆转，大量明清两代流入中国的白银，才因为巨额的战争赔款，逐步的重新回流到了欧洲列强手中。

而在此之前，中国拥有的贵重金属，绝对是世界上最多的国家，而且没有之一。

所以如果崇祯够狠，这个时候挑选一些权贵找一些罪名，将其连根拔起的话，单是抄没他们的家产，估计就足够他养雄兵千万，没有一点问题。

但是这种事想要崇祯来做，显然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些权贵勋戚有钱人家，谁的关系不是盘根错节？谁在朝中没有代言人，谁不是手眼通天的人物？如果崇祯想要这么做的话，估计首先他手下的那些贪官污吏们就会第一个跳出来不干了，因为谁也不清楚，下一个是谁，铁定会同仇敌忾跟崇祯作对。

很显然崇祯不敢这么做，也不好意思这么做，更不会不要脸的这么做，毕竟这些有钱人和权贵勋戚们各个都被他视作国之栋梁。

可是这些国之栋梁在大明将亡的时候，又有几个人舍得倾尽家财，来为国一战呢？别说是倾尽家财，就连拿出一部分都没几个人肯干，所有人都认为，国家没钱，那是皇帝的事情，干他们屁事，他们的钱是他们自己好不容易捞到的，国家没钱，就只能让皇帝自己想办法。

至于加派加赋，会不会搞得天怒人怨，没有几个人关心，没钱养兵，国家就要完蛋，但是依旧是皇帝的事情，所有人都如此冷漠的看着崇祯自己苦苦挣扎，直至大明彻底玩儿完到底。

如果于孝天没记错的话，崇祯在末年的时候，曾经多次在京师呼吁有钱人和当官的出钱助饷，可是真正愿意掏钱的，却根本没有几个，就连他老丈人都一毛不拔，各个哭天抹泪的撞天屈哭穷，宁可刀架在脖子上，都坚决一毛不拔。

后来李自成入京师，进行全城大索，有所谓的狗屁历史学家说李自成逃

离北京的时候，足足从北京城之中，带走了三千七百万两白银，这些白银多是从皇宫内帑之中抄获的。

其实这是屁话，崇祯内帑有钱没有？肯定有，但是可以说肯定不多，因为崇祯不是一个守财奴，如果他内帑之中，还有三千多万两白银，和数百万两黄金的话，肯定不至于把天下闹成这种德性，以至于连他们朱家的龙座都被人家给抢了去。

但是李自成到底从北京城弄走没有弄走三千七百万两白银和数百万两黄金，这件事是有一定可以商榷的，但是于孝天认为，这是有可能的，因为李自成进京之后，军纪败坏，让手下全城大索，逼迫那些大明的旧臣还有城中的勋戚权贵拿钱买命，从这些人手中，应该是着实搞出了不少银子。

而且可以肯定的是当时李自成并未把全北京大部分银子弄走，因为后来满清鞑子入关进京之后，还捞取了不少银子。

这还仅仅是一个北京城之中积淀下来的白银数量，但是大明的城市何其多，有钱人又何其多？到底积累下来了多少银子，恐怕谁都没有办法给出一个准确的答案。

所以说大明不是没钱，只是这些钱都掌握在少数人手中，而这些少数人却根本不管大明的存亡，只是各个都如同守财奴一般，捂着钱袋子，直到自己被流民军或者是建奴鞑子碾压成粉末，跟他们的银子玉石俱焚。

（说明一下，这几章算是铺垫，不敢多谢，都是一笔带过，要交代一下，没有骗字数的想法，已经尽量的压缩了，大家理解一下！另外要特别鸣谢白云过隙、gzg1972、可乐加点冰三位兄弟的打赏！多谢多谢！呵呵！）

第四十章大明的财政困局

可惜的是崇祯从来没有想过要采用这种办法吧银子收归他控制，否则的话，别说把全部银子都弄到他手里面，就算是只弄到百分之一甚至是千分之一，估计就足够他养活百万大军没有一点问题了，也不至于年年加饷，结果最终导致天怒人怨，人心崩散，大明江山也随之崩塌。

而就算是崇祯不愿意用这种办法捞钱，其实还有一个办法可以让大明在不用年年加派的情况下，解决财政问题。

那就是征税，向商人征税！大明历来轻商，但是却奇怪的是从来都没有想过，对大明的商贾进行征税，即便是征税，也只是象征性的很少一点。

虽然大明官府，时不时的用一些手段，逼迫一些商人以投效的方式，或者是摊派的方式，承担一些物资供应的事情，也确实搞得不少小手工业者和一些小商人因此倾家荡产，可是实际上对于大商贾来说，所承担的税赋却极低。

倒也不是说大明每个皇帝都没有想过这个办法，可是他们却面临着一个问题，那就是但凡是有钱的商人，谁暗中跟那些当官的没有勾结或者是裙带关系？

大明的官员，谁不从这其中捞取好处？别看那些当官的自幼读什么圣贤书，开口闭口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瞧不起商人，而且制度上来说，也从来都鄙视商人，把商人的地位，放在比农民还低得多的程度。

可是实际上商人的利益，却从来都跟当官的利益捆绑在一起，比如徽商之中的盐商，这些盐商暗地里贩卖私盐，控制着大量的地下私盐贩售，从中获取暴利，可谓是各个富可敌国，可是这些人做这种事，如果说没有当官的从中维护他们，那么鬼都不会相信。

当官的每年要拿这些商人给他们的各种孝敬，所以拿人手短，自然要替商人说话。

有时候皇帝想要向商人征税，来增加财政收入，但是无一例外马上会招致大臣集体劝谏，说什么不易与民争利，这种事情会引起很坏的后果云云，总而言之，皇帝想要向商人伸手要钱，门都没有！这些钱他们要装兜里，绝对跟国家没关系！向商人要钱，就是要抢他们的钱，皇帝也不行！大家抱成团，跟皇帝死磕到底。

结果是皇帝看到自己的大臣都如此反对，当然也只能不了了之，因为他想要征税，可总是要有人去替他干活吧！大臣都反对，这种事也没法推行下

去，总不能他皇帝陛下，亲自跑去挨家挨户的找商贾们收税吧！

有这么一帮混蛋玩意儿，一个个表面上道貌岸然，站着说话不腰疼，一个个看上去都高风亮节，但是却满肚子男盗女娼的当官的在给皇帝办事，大明想要多增加点财政收入，还真就不容易，所以无奈之下，只能不断的向那些社会最底层的农民伸手，没钱了就加派，钱不够花就加赋！

这样干，大明想不玩儿完，恐怕老天爷都不干！

当然崇祯如果还想要从其它地方捞钱的话，也不是绝对没办法，起码他还可以全面摒弃封海政策，开放海禁，在各地设立市舶司，效仿两宋期间那样，通过市舶司收取进出口税，这一年下来，恐怕也不止收取几百万两银子吧！轻轻松松便可以养活大批的军队，而不至于眼睁睁看着各地大灾，非但不赈济，却还要不断的加派，一直把自己玩儿死。

说起来市舶司，宋朝之所以富的流油，无疑和宋朝一直奉行开放口岸政策，鼓励经商，鼓励出口贸易的政策有关。

宋朝年财政收入，就算是后期南宋时期，岁入也超过数千万贯，以当时的兑换比，一贯差不多就是一两银子，就算是南宋末年，岁入也相当多。

而明朝初期国家年财政收入才二百万两，张居正当权时代励精图治，好歹翻了一番，增加到了四百万两，到了天启年间，不断加派，基本上固定在了五百二十万两，崇祯年间，因为不断的要增加辽饷，练饷，剿饷，可劲的提高到了六百多万两，但是却把整个国家的农民阶层差不多都坑死了，结果最终把大明也折腾死了。

这期间的差距之悬殊，可见有多大了，这也是大明一直以来封关锁国所造成的悲剧，皇帝当的不容易呀！手里面实在是缺钱。

要说大明不完蛋都实在是没天理，这就跟坐拥宝山，却穷的叮当响一般，明明国家积淀的财富巨大，可是愣是收不上来，天天崇祯帝都为了没钱花愁的掉头发，只能不停的去挤兑那些穷的叮当响的农民，逼得农民活不下去，不造反才怪。

不过于孝天才懒得管这种事，更不会傻里吧唧的去向朝廷进言，给朝廷出主意怎么捞钱，现在他把持着福建沿海的通海贸易渠道，到了崇祯三年的时候，仅仅是单一的收取通海商贾的买路钱，一年下来就有净的近二百万两银子入账。

他仅凭这一项收入，基本上就顶上了大明整个全年财政收入的三分之一强，要是大明现在要开放口岸，设立市舶司收税的话，那岂不是要抢他的饭碗？

所以他现在才不会去管大明缺钱不缺钱的问题，既然这个大明上下现在已经烂透了，他宁可眼睁睁看着让大明这么彻底烂下去，有朝一日他一脚将这座大明的大厦踹塌，从根上把大明的那些弊端给彻底清除，也绝不会现在出手，去帮大明苟延残喘。

历朝历代变天的时候，少不了死人，死很多人，但是这也是历史变迁所必须要付出的代价，不付出这样的代价，那么就无法构建起新的社会制度和社会结构，而眼下他要做的就是趁机继续大肆捞钱，捞取足够支撑他今后挥师北上，逐鹿中原所需的资金。

目前来看，他做的还是相当不错的，起码海狼现在已经不想前些年那样，一手赚钱，一手花钱，钱库里面几乎永远都存不住多少银子。

虽然从他受抚之后，这才短短几年工夫，海狼的财政状况，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一般的变化，于孝天再也不用为了缺钱，感到处处捉襟见肘，现如今他在淡水和基隆两地秘密设立的库房之中，起码已经储备下来了四百万两以上的银子，这还不包括每天大量的流动资金以及围头湾这边临时储备的各种款项。

如果现在盘点一下海狼集团整个盘子的价值的话，那么最最保守估计，现在于孝天手头上拥有的固定资金以及各种动产不动产，起码两千万两银子恐怕是绝对包不住的。

这个数字如果是说出去的话，估计能吓趴下一大片人，这可是整个大明四五年全部财政收入的总和，要是能交给崇祯的话，估计崇祯起码好多年不用为没钱花感到头疼了！起码大明也不会再因为缺钱，年年加派，把老百姓逼到绝路上去，大明也不至于最终把自己给玩儿死。

当然现在于孝天无论如何也不会向任何人泄露他拥有如此巨大的财富的，相反倒是还不断的向熊文灿哭穷，催要福建方面的欠饷。

福建的财政状况，其实这几年来也一直不怎么太好，虽然不至于穷的像北方数省那样，可是依旧存在欠饷的问题。

以前于孝天管的兵马数量少的时候，熊文灿倒是可以对他进行倾斜，尽量先保证给他的手下拨发粮饷，但是现如今于孝天已经身为福建总兵官，掌管了大批福建的军队，熊文灿还想给他倾斜，确保他麾下兵将都能及时拿到粮饷，就不怎么现实了。

所以这两年来，福建方面倒是欠了于孝天不少粮饷，为此于孝天没少找熊文灿哭穷，搞得熊文灿现在见到于孝天，自己都觉得不好意思，毕竟于孝天给他帮了这么多忙，有令必行，从来不对他的指示敷衍，让出兵马上就出

兵，让赈灾马上就赈灾，一点都不推脱怠慢。

可是他居然没办法给于孝天解决足额的军饷，等于是让马跑，还不让马吃草，这事儿如果换做其他军将的话，早就不干了，就算是不公开闹饷，起码也会怠慢拖延，但是于孝天却并未这么做。

但凡沿海遇上海盗袭击，于孝天掌控的水师从来都是闻警必出，包括陆上有匪情，只要熊文灿让于孝天出兵，于孝天也同样毫不拖延，立即派兵进剿。

他这样的做法，就连那些始终对于孝天保持着警惕或者敌意的一些福建官员，都觉得无话可说，虽然他们内心并瞧不起于孝天，甚至始终保持着对于孝天的敌视态度，可是也不得不承认，当于孝天受抚之后，整个福建似乎变得安定多了。

特别是于孝天控兵能力极强，但凡是他所掌控的官军，很快便会被他整治的服服帖帖，军纪森严，基本上在各地做事，极少出现祸害地方的情况，这和以前的官军行事，有着天壤之别，就连许多地方的老百姓，对于孝天麾下的官军态度都发生了很大的转变。

第四十一章控兵之道

于孝天御下极严，要求麾下官兵，每到一地，不得擅自扰民，除了要求有钱大户拿钱出来助饷劳军之外，对于普通百姓，基本上可以说是秋毫无犯，相反到了一个地方之后，往往还会拿出一些钱粮，对当地遭受灾荒或者匪患而受害的百姓给予一定的赈济，对当地一些为祸民间的地痞流氓进行严厉打击。

如此几年下来之后，以前老百姓只要听闻官军到来，十里八村的老百姓立即就会轰然而散，逃入山中躲藏起来，可是现如今只要听说是于孝天麾下的官军到来，老百姓已经不跑了，非但不跑了，而且还往往会扶老携幼的跑到路边欢迎他们，甚至于还不惜取出他们极为有限储存的吃的东西，哪怕是拿出一个鸡蛋，也要表示表示他们的心意。

这让福建不少地方的官吏，看到这样的情景都为之侧目，想不通于孝天身为被招安的贼首，怎么能如此善于掌兵控军，将麾下兵马调教的如此听话，居然能把他麾下所控的官兵，整治的如此听话。

其实这也难怪，以前一些官军说白了就是一些军将的农奴，这些当兵的闲时务农，要给军将种地交粮，常年拿不到一点军饷养家糊口，难免会对军将们心怀怨气，往往一旦到了用兵的时候，军将要用这些当兵的为他出力或者卖命，可是又担心当兵的心怀不满不给他们卖力，于是便宽纵这些手下官兵，去抢，去偷，去勒逼百姓，变相的让当兵的捞一点甜头。

而且对于这些偷来抢来勒逼来的钱财，他们自己可以拿大头中饱私囊，也可以多少提振一下士气，让这些当兵的不至于上阵对敌的时候，因为心中怨气，哄堂大散甚至临阵倒戈，如此一来大明官军如果军纪好的话，那就真见鬼了。

但是于孝天控兵，却没有他们的弊病，但凡归在于孝天手下的官军，于孝天往往第一时间便先将那些老军将们全部架空，然后对官兵进行筛选，留下老实以及身体强健的士兵，将那些兵油子以及老弱残兵裁撤，招募新丁补充兵员。

对于这些兵将，于孝天令他们全部脱产，专司练兵，从农奴一般的身份转职为职业军人，虽然官府时不时的欠饷，可是于孝天却从来不拖欠这些当兵的粮饷，每个月定时足额发放给他们，使之可以有钱养家，不至于因为没钱养活家人，迫不得已之下当兵的同时还要想方设法的搞点副业。

而且于孝天自掏腰包，但凡战时手下官兵出现伤亡，伤者给予救治，残疾者给予妥善安置，战亡者便给予其家人高额抚恤。

这么一来，官兵也是人，当然知道谁对他们好，自然对于孝天归心，愿意令行禁止，跟着于孝天好好干，因为每个月可以拿到足额的饷钱，立功还能受赏，在保障了他们衣食无忧之后，违纪则会给予严惩，如此一来，谁还愿意轻易犯戒！

经过于孝天这么一番整治之后，想要他手下军纪败坏都难，这些当兵的把他当成天一般看待，对其可谓是忠心耿耿，谁都知道他们现在能过上这样的好日子，乃是于孝天所赐，要不然的话他们照样还跟以前一样，过着天天被军将欺压暗无天日的日子。

所以但凡一支军队，只要划归于孝天掌控之后，很快便会被于孝天整治的面貌焕然一新，变得军纪严明。

一支军队只要军纪严明，将士敢于用命，就算是不怎么充足的训练，他们照样还能爆发出相当强悍的战斗力的，更何况他们转职为职业军人之后，每天可以吃的饱饱的，然后天天要进行充分的训练，就算是大部分官军并未像于孝天嫡系那样换装全新的武器，依旧使用以前的旧兵器，但是战斗力比起以往，还是成百倍的提高。

在天启三年初的时候，就曾经出现过这么一件事，一支刚刚被于孝天收编的杂牌军，之前因为剿匪不利，被一伙山贼打的大溃，可是当他们刚被于孝天收编，不到三个月的时间，同样还是这支兵马，只是换上了于孝天的嫡系手下军官率领，兵力甚至还不足以往三分之一，在一个地方遇上了同样一伙悍匪。

这伙悍匪得知对面那支官兵，乃是之前被他们打的落花流水的那支官兵，顿时高兴的屁颠屁颠的，呼啦啦便冲了上去将这支官军包围了起来，本以为肯定还像上一次那样，能把他们一举击溃，打的他们再一次落花流水。

但是这伙悍匪万没有想到，同样还是那支军队，而且这次兵力这么少的情况下，一个个却像是吃了chun药一般，居然各个死战不退，在军官的率领下，高呼酣战，大股悍匪久攻不下，反倒是被他们最终打的大败而逃，还被他们如同跗骨之蛆一般的狂追了三天，直至全部将这伙悍匪全部剿灭。

这伙悍匪的头子至死都想不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居然能把这伙官军，短短数月之间，变的如此能打。

也只有海狼的人，才知道这是为什么，同样一个人，当得到了应得到的待遇之后，心中没有了不平，前途没有了担忧，战场上自然而然也就少了很多顾虑，当然愿意用命，一个敢于用命的人，和一个恨透了当官的、胸中充满了不平的人相比，能发挥出的战斗力，岂止是相差一层两层。

故此于孝天掌控的官军，这才能在福建纵横来去，所向披靡，可是同样

那些非于孝天所辖的官兵，却往往战斗力虚弱，士气低落，虽然不敢说他们逢战必败，可是却很难和于孝天麾下的兵马相比。

一些军将对此很想不通，为啥把兵一交给于孝天，这帮烂兵马上就能变得生龙活虎，成为一帮悍兵，可是在他们手里，却各个都如同癞皮狗一般，一副扶不上墙的德行。

有人后来发现，但凡是一些官兵，只要交到于孝天手中，往往都能定时足额的拿到粮饷，当兵的从来不会挨饿，不会欠饷，于是便心怀怨气，觉得上峰不公，凭啥都是官军，于孝天的手下就不欠饷，可是却要欠他们的饷。

这帮军将于是纷纷找上峰器闹，这么一闹之后，才知道，其实人家于孝天那边，并没有像他们想的那样，都拿到了足额的粮饷，而是于孝天自掏腰包，在给手下的人发饷，于是这帮货顿时一个个乌龟大缩脖，都憋气不吭了。

这帮人想想也是，就算是官府及时足额的给他们拨发粮饷，除去期间被过手的那些官吏克扣飘没的一部分钱粮之外，到了他们手里面，大部分还要被他们自己扣下来中饱私囊，这么下来，真正能发到当兵的手中的粮饷，早已十不存一，也难怪当兵的一到于孝天手下，就各个变得生龙活虎。

这么一来，这帮福建的军将，自然而然也没屁可放了，只能揣着一肚子的高兴，只能打掉牙朝肚子里咽，谁让于孝天财大气粗，肯做这样的傻事，居然愿意自掏腰包来给官兵发饷，而他们这帮人，非但不会这么做，相反靠的却是压榨手下当兵的，要喝兵血才能中饱私囊，他们手下要是阵前愿意跟他们卖命的话，那就真是头让驴踢了，既然这件事怪不得上峰不公，那么他们自然也不敢再闹什么了。

倒是那些没有能归到于孝天手下的官兵，一个个在听闻这些事情之后，人比人气死人，都越发不高兴了，更加不愿意在他们军将手下效力，一个个都巴望着，有朝一日也能被划归于孝天手下干活。

如此下来，福建的官军可以说是更加两极分化，但凡是由于孝天所辖的官兵，几乎无不斗志昂扬，军纪森严，敢于用命。

而那些非于孝天所辖的官军，则各个满腹牢骚，士气衰落，逢战必逃、遇战必败，甚至还出现了大面积的逃兵，许多当兵的，宁可冒着被逮回去杀头的风险，弃了他们的兵户的身份，暗中结伙逃往于孝天那边，就算是不当兵，把他们弄到台湾岛去种地，他们也不愿意再给以前的军将干活了。

到了天启四年的时候，福建整个军队系统之中，几乎可以说是仅剩下了于孝天所控的官军还有一战之力，其余的那些军将所控的官军，缺员情况已经达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往往一个千总，手下最多只剩下二三百官兵就算

是不错了，虽然他们可以吃更多的空饷，可是却已经彻底失去了作战的能力，成为了纸面上的军队。

天气越来越热，眼瞅着进入到了崇祯四年七月间，于孝天身穿一件裁剪极为简单的麻质对襟短衫，坐在书房之中，手摇着一个大蒲扇，扇着凉，面前摆着一碗放了冰块の酸梅汤，一边处理手头上的公务，一边忽然间开口对坐在对面的林易阳问道：

“对了，林先生，我年初安排你做的事情现如今那边有什么反馈没有？”

对了，敢问一下弟兄们，谁手里还有月票没有？有的话别浪费了！呵呵！另外特别鸣谢cryosun兄弟的打赏！

第四十二章登莱

天气越来越热，眼瞅着进入到了崇祯四年七月间，于孝天身穿一件裁剪极为简单的麻质对襟短衫，坐在书房之中，手摇着一个大蒲扇，扇着凉，面前摆着一碗放了冰块の酸梅汤，一边处理手头上的公务，一边忽然间开口对坐在对面的林易阳问道：

“对了，林先生，我年初安排你做的事情现如今那边有什么反馈没有？”

林易阳愣了一下，一时间没有想起来于孝天问的是什么事情，反正于孝天没少给他安排事情，他也想不起来于孝天今天这门语焉不详所问的事情是哪一件了。

于是他犹豫了一下，小心翼翼的对于孝天问道：“不知主公问的是哪件事？”

于孝天于是有些不喜的放下了蒲扇，对林易阳说道：“就是山东登莱那边的事情！现如今不知道有什么进展没有！”

林易阳一拍脑门，这才赶紧答道：“原来主公问的是这件事呀！学生不敢相忘，只是主公安排的事情太多，刚才学生一时间没有听明白主公问的是什么事情！”

这件事学生一直都在关注着那边的发展情况，年初的时候，学生已经按照主公吩咐，派出精干人员一共三十余名，前往了登莱以及山东等地布点。

现如今这些人之中，有过半人员已经安定下来，并且融入了当地，站稳了脚跟，从四月之后，便经常发回来一些消息。

其中一人已经在宁海州海边的西山村购得一块田产，约四百亩左右，并且将西山村村子里的那户人家的大宅一并购下，而西山村就在海边，和养马岛隔水相望，现如今学生已经调派了一个排的人手前去，以家仆的名义，进驻西山村。

另外按照主公的吩咐，其中几人还在胶东半岛沿海一带的宁津所附近斥山镇海边，购得一块地皮，就在石岛湾内的岸上。

据这些人传回的消息说养马岛一带海面，这些年入冬之后，十二月初，海面会封冻起来，十一月底之后，便基本上无法通行船只，只有船体异常坚固的大型船只，才能冒险通行。

但是在石岛湾那边，虽然入冬之后有海冰，但是海面并不会完全封冻，

小心一些还可以行船，再往北威海卫那边入冬之后，海面也会封冻，无法行船。

再之正如主公所料，今年五月间，朝廷将之前元月刚刚拔擢为山东按察使的孙元化孙大人又拔擢为登莱巡抚！主公实在是神人也，这等事情也能猜得到，学生实在是自愧不如！

只是不知主公为何近期如此关注登莱一带的局势，学生实在是百思不得其解！”

于孝天厚颜无耻的笑了笑，心道你们知道个屁，老子可是从未来回来的，岂能不知道这时候孙元化被任命为登莱巡抚，岂能不知道马上就会发生史上有名的吴桥兵变，孔有德、李九成等人因事发动兵变，整整差不多两年时间把整个胶东半岛，闹得是一塌糊涂。

对于这样的大事，他当然知道，故此从去年冬季开始，他便安排了人手，严密关注整个登莱那边的局势。

这件事他没法给别人说，仅仅是给林易阳提及过，朝廷可能会安排孙元化任登莱巡抚，当时林易阳还不太相信，觉得这种事于孝天怎么可能猜得到，但是实际情况却是朝廷在今年果真把孙元化调到了山东，当了登莱巡抚，把林易阳震得有点发蒙。

现如今于孝天经过数年蛰伏之后，实力发展已经达到了一个空前的程度，而且北方目前已经呈现出了乱世景象，但是目前看来，他想要立即起兵造反，很显然还没有到时候。

但是现在不起兵造反，却并不意味着不能提前布局，于孝天这一年多来，一直都在琢磨，怎么才能把手先伸到北方，找一个立足点，为今后大举北上，打下一个楔子。

思来想去很长时间之后，他觉得现在跑去山陕河南等地布局设点，时机并不成熟，最关键的是那边的局势已经糜烂，如果派人去在那边布局，就必须走陆路过去，这段路可以说是路途遥远，派去的人很难得到海狼集团后方的支援，而且也无法派去太多的人，这样做实在是风险极高。

所以最终他想到了孔有德挑起的登莱之乱，目前看来，如果他想要近期把手伸到登莱那边，也唯有这次登莱之乱才能给他提供一个机会，让他正大光明的出兵登莱之地，把手先伸到山东胶东半岛那边。

另外于孝天之所以这么考虑，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那就是目前虽然他的实力已经很强，不管是海军还是陆军，都拥有了很强的战斗力，可是问题关键却在于他手下手头的兵将，多是南方人，一旦要有朝一日北伐的

话，肯定是旷日持久的一场大战，而南方兵在现如今的小冰川时代的北方，特别是冬季的时候，很难适应北方的气候。

要知道现在北方大部分地区，到了冬季气温都非常低，像河南那边，冬季最低极限气温，甚至都可以达到滴水成冰的程度，南方兵大量北上之后，夏季还好说一些，但是到了冬季，肯定会出现大面积的冻伤减员。

相对来说，生活在北方的人，便比较容易适应那边的气候，相对来说，在后勤补给不够到位的情况下，因为冻伤减员的情况要比南方兵好很多，而且更适应在极寒状态下进行作战，但是南方兵肯定无法做到这一点。

这也是这些年来，于孝天一直在刻意的招纳北方人的原因，这些年来，于孝天通过各种渠道，在北方也吸纳来了上万的民壮，从中挑选出了两千多身体强壮的男子，编入到了军中，这些人不善于水战，但是却在陆军之中表现良好。

而且其中部分脑子灵活忠诚之人，又被于孝天挑选出来，重新派回了北方各地，为他铺设情报网络，随时准备接应于孝天大军北上，参与到逐鹿中原之战。

这两年来，北方的情报网络在于孝天不遗余力的投入之下，也已渐渐成形，诸多北方较大的府城甚至于县城之中，都已经安插上了海狼的人员，以各种身份潜伏了下去，在雄厚的资金支持之下，这些人之中大多数人在各地都混得不错，虽然进入不了上层阶层，但是却可以通过各种手段，打听到上层的消息，甚至于可能影响到当地一些官员的决断。

但是这并不让于孝天感到满足，毕竟现在他手头可用的北方兵还太少了一些，两三千人扔到北方去，简直就是沧海一粟，就算是他们战斗力强悍，也很难成就大事。

所以于孝天这才决定，要先把手伸到北方，建立一个属于他控制的桥头堡，利用这个桥头堡，大批吸纳北方人加入到他的麾下，为今后北上提前做好人员储备，并且打造出一支凶悍的军队。

这也是于孝天这段时间为什么殚精竭虑的琢磨着怎么在合法的情况下插手北方事务的原因，而未来将要发生的吴桥兵变，无疑将会成为他插手北方的一个重要机会，如果错过这个机会的话，那么他不知道还有什么能比这更好的机会能留给他。

只要他能合法的率军进入到胶州半岛，那么他就可以在那边合法的滞留下一批人手，并且圈占一大批土地，作为他吸收北方饥民的基地，亦可将其转运回南方，亦可就地进行安置，等待下一步的机会。

当听了林易阳的汇报之后，于孝天微微点头道：“基本上还算是可以吧！但是这还远远不够！”

现如今登莱那边的整体情况你并没有提及，但不知那边孙大人现在都在做些什么！另外我还关心他麾下的兵马的构成以及他们之间的关系，这些事情都是我关心的事情！”

林易阳听罢赶紧接着说道：“这些事情学生倒是也留意了，从那边的人送回来的消息看，孙大人到任登莱巡抚之后，正在大力整顿当地军务！

特别是自从袁崇焕杀了毛帅之后，东江镇那边便再无法凝聚，整个东江镇风云不断，就连毛帅的继任者陈继盛陈总兵，也于去年四月间被叛将所杀。

现如今整个东江军可以说是早已内乱分崩离析，当初袁崇焕矫诏杀毛帅，现如今看来，确实乃是一大败笔！实乃是亲者痛仇者快的蠢事！

而近年来大批东江军兵将抑或是辽东民众，因为东江镇那边人心不稳，纷纷逃离辽东，渡海逃往了登莱以及山东等地。

据探报所言，孙大人到任之后，这段时日极力收拢东江旧军，重新将其编练成军，并对其中一些东江镇旧将礼遇有加，委以重任！

据目前学生所知，现在孙大人已经收编了东江军旧部过万人之多，并且收编了诸如之前在东江军效命的孔有德、李九成、李应元、耿仲明、陈光福……等将，各都委以重任，还在登莱之地，收拢了不少辽东的难民。

只可惜是辽东兵之前因为毛帅的缘故，和当地的山东兵素来不和，辽人逃到登莱虽然受到了孙大人的宽待，可是当地的山东人以及山东的兵将，却并不待见这些东江兵将以及辽人，双方各成一体，摩擦整日不断。

那些山东人更是将这些从辽东逃回来的难民，视若匪患，严加提防，为此登莱等地现如今局势并不安宁，整日间城外械斗不断，孙大人据说也为此颇为头疼！”

第四十三章布子

于孝天听到这里，微微点点头，东江军和山东兵素来不和，这是人尽皆知的事情，现如今东江军旧部和那些辽东汉人难民逃到登莱，当然不会被当地人对待见。

孙元化想要倚重这些东江军旧部，其实本质上是不错的，可是却没有考虑到双方的矛盾已经积累日深，基本上很难调和，就算是东江军旧部在他麾下想要做点事情，恐怕也不会为那些山东兵以及当地人士所容。

这也就为今后吴桥兵变埋下了巨大的隐患，根本原因还是在于山东当地的军民，对那些东江军旧部太过敌视导致的矛盾激化所致。

于是他轻咳了一下，喝了口冰镇酸梅汤，润了润喉咙，在这个时代，夏天居然能喝到如此清凉可口的饮品，实在是难得的享受，于孝天绝不是迂腐之人，该享受的他绝对不会错过，过苦行僧的日子，对他来说并不是他想要的生活，现如今他已经算是相当勤勉了，日日不断天天早晨早起习武，日夜还要处理大批各种事务，要是连一点享受都没有的话，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撑下去。

“这孙元化孙大人这么做，恐怕是一招臭棋呀！虽然表面上来看，他收拢东江军旧部为之所用，似乎并没有什么错，可是这么做恐怕是迟早要酿出大患！

东江军旧部以及那些从辽东逃回来的难民，和当地山东军民不和，更加上他们新到当地，人生地不熟，更上无片瓦下无插针之地，山东本地的人绝不会让出土地，给他们耕作。

孙大人就算是想要养活他们，恐怕也是力有不逮，如此多的东江军旧部，加上那些辽东难民，集中在登莱等地这么逼仄的区域之内，整日里和那些山东本地军民朝夕相处，恐怕并非明智之举！

如果不出我所料的话，恐怕登莱一带，迟早要因为这件事，酿出大乱！这也是我让你安排人手过去那边，盯住那边局势的原因。

一旦那边要是出了大乱的话，对咱们来说，何曾不是一个机会？故此我这才让你私下里暗中做这些事情！”

于孝天叹息了一声之后，对林易阳说道。

林易阳听罢之后心中有是一动，自从他跟着于孝天这些年来，已经早被于孝天一些未卜先知的表现雷的外焦里嫩了！现在可以说早已经被于孝天

这些超级准确的“预感”搞得有些麻木了。

早先时候，于孝天曾经多次预料到很多大事，比如说他曾经预料到熊文灿将会到福建就任巡抚之职，另外他更是在天启七年的时候，预料到当时的天启帝命不久矣，这几年来，他接连预料到山陕大乱，建奴入关等一件件大事。

林易阳对于孝天这么准的预料，实在是被搞得一惊一乍，几乎快得神经病了，而且于孝天似乎总是能把握住这些机会，从中捞取好处，力排众议接受招抚，不断的调整策略，一步步的在福建站稳脚跟，并且赚的盆满钵满。

这一次于孝天莫名其妙的突然间年前安排他派出一批精干情报人员北上到登莱等地潜伏下来，虽然林易阳不清楚于孝天这么做的原因，但是因为于孝天很少做无的放矢的举动，所以隐隐之间，林易阳已经判断，肯定是于孝天又察觉到了什么事情。

这件事肯定和登莱有关，而且肯定不会是小事，在今天之前，他还不太清楚于孝天可能预料到了什么事情，但是听过刚才于孝天这番话之后，林易阳敏锐的感觉到，于孝天可能判断出，登莱可能会发生大乱。

他作为于孝天的心腹，现如今对于孝天可谓是忠心耿耿，虽然他不清楚于孝天今后可能会走到什么地步，但是他也早就知道，于孝天的野心之大，绝不会只盘踞台湾岛就知足，下一步于孝天早已有心，要在未来参与到逐鹿中原之中。

一想到这一点，林易阳就觉得兴奋的睡不着觉，他以前只是一个落魄书生，可以说是仕途尽丧，前途一片暗淡，对于自己的未来，可以说是早已心死，如果不是不甘心就这么泯没在人世间的话，他恐怕早就有自我了断的心思了。

但是自从他选择投靠了于孝天之后，却重新恢复了对未来的期望，他在于孝天身上发现了太多让他觉得不可思议的事情，自始至终都看不清于孝天这个人，但是却总能感受到，跟着于孝天，将会成为他人生之中，最正确的一个决定。

于孝天在早些年尚未接受招抚之前，就已经私下里透露出了一片雄心壮志，眼下仅仅福建这么小的格局，对于孝天来说，实在是够看的。

想他于孝天能从一个小小的海贼头子，这些年来逐步带着手下弟兄，打拼成为了威震一方的庞大势力，这其中所付出的努力，他亲眼所见，于孝天所表现出的能力，更是让他为之侧目。

所以他现在早已死了那条重归大明仕途的心思，虽然这两年来，熊文灿

多次给他提过，要找机会恢复他举人的身份，给他谋一个官职，可是都被林易阳婉言谢绝，他就想留在于孝天身边，跟着于孝天好好看看，于孝天到底能不能有朝一日问鼎天下。

假如于孝天有朝一日果真问鼎天下的话，那么他林易阳便是最早从龙之人，而且在新朝之中，绝对会身居要位，只要他一心一意跟着于孝天，想必于孝天有朝一日登临天下的时候，也不会亏待于他。

林易阳自问，自己乃是一个文臣，文臣和武将不同，往往开国武将没多少人能落得好下场，宋朝有赵匡胤杯酒释兵权，大明有朱元璋火烧庆功楼，历朝开国大将，真正能功成名就得到善终之人并不算多。

但是文臣却不同，一旦于孝天有朝一日果真能登临天下的话，那么他肯定需要文臣为他治理天下，绝不会轻易对他们文官下狠手，只要他不犯错，好好跟着于孝天干下去，那么内阁大学士不见得就不是他的。

就算是有朝一日于孝天做不到问鼎天下这一步，但是他目前经营的格局，却可保他进可攻退可守，最不济也可以退守台湾岛，割地称王没有问题，所以他就算是看不到于孝天问鼎天下的那一天，以后跟着于孝天大不了退守台湾岛，起码照样还是一个重臣没得跑。

他今天从于孝天的话之中，除了听出来于孝天弄不好预测到了登莱之地可能会发生大乱，那么他之前所安排的那些事情的目的也就立即明确了下来。

于孝天肯定是想要趁着这次登莱大乱之际，想要正式迈出逐鹿中原的第一步，这第一步恐怕就是要把手伸到山东那边去，在登莱一带占据一个桥头堡，为他以后北上打下基础。

想到这一点，林易阳不由自主的便开始极度兴奋了起来，不自觉的开始搓手，眼神中流露出一丝狂热的神色，看着于孝天不由问道：“主公是否又猜到了什么大事要发生了？这登莱之地是否以后果真要发生大变？”

于孝天干咳一声道：“我只是胡乱猜测罢了！做不得数的！你也不要太过认真，只是咱们做事，最好还是未雨绸缪比较好！登莱之地不乱则已，但是万一是乱起来的话，咱们如果没有提前准备，到时候恐怕临时抱佛脚，就已经晚矣！

现如今福建这边咱们可以说已经彻底站稳了脚跟，就算不能说是稳如泰山，但是谁若想扳倒我的话，恐怕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

现如今你大改也看出来了，我早年说过，大明已经呈现出了末世景象，当时你们这帮人大多不以为然，但是现在再看一下，北方的乱局已现，这大

明可以说已经彻底进入到了风雨摇曳之中。

虽然当今圣上比之以往的圣上都要勤勉百倍，可是我却认为，恐怕仅凭他一己之力，却已是无力回天了！

你看，现如今大明北方灾荒连连，关外又有建奴对大明虎视眈眈，辽东战事屡战屡败，让人看不到一点胜算。

现如今山陕河南又出现了大批流民军，剿不胜剿，朝廷一年就那么点岁入，早已是入不敷出，否则的话也不至于年年加派。

而朝廷如此加派加赋，去年还增加了辽饷，今年估计还要新增一部分，今后弄不好还要加派练饷，剿饷，这么多加派下去，老百姓如何为生？长江之南倒是还好一些，毕竟还算是风调雨顺，可是江北诸省却灾荒不断。

如此加派下去，可谓是成为了死结，越是加派，流民越多，流民越多，乱军越多，乱军越多，用兵越多，用兵越多，朝廷就越没钱，不得已之下，就越要加派，如此循环下去，大明迟早要被这些目前看来，还未成大器的流民军所亡！

所以我可以断定，大明时至今日，恐怕已经彻底积重难返，亡国只是时间的问题。

我也不瞒你，如此大势之前，我等到底该如何做？是如此坐视大明就此完蛋，却不做任何事情，还是激流勇进，趁机做一番大事，就在你我一念之间！”

（汗！今天连被爆了两次菊花！也罢，继续求月票，反爆回去成不？另外特别鸣谢zhao55555和鹰之武二位兄台的打赏！）

第四十四章参谋部

林易阳听着于孝天的话，激动的满脸通红，一时间几乎难以自己，站起身大声说道：“大丈夫立于世间，当然要有所为有所不为！既然大明已经如此，那么这天下自然是有德者居之！”

主公乃是天纵之才，学生不才，愿为主公牵马坠蹬，干一番大事！这天下如果真的如同主公所说，那么主公又何不如趁势登临天下？

以主公之才，加之主公宅心仁厚，这天下归于主公手中，乃是天下百姓之大幸！天下苍生之大幸也！”

于孝天看了看激动的几乎有点口吃的林易阳，暗自点了点头，现在在他看来，林易阳确实是对他已经死心塌地了，对于这样的人，只要他好好干下去，何妨不可以给他一个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机会呢？

于是他笑道：“这话也只能在这里说一下，万一传出去的话，你我可就是谋逆之罪呀！呵呵！既然如此，就如你所愿好了，这天下如果当今圣上能力挽狂澜的话，那么我于某宁可不跟他去争，就做他的朝臣又能如何？

但是假如这天下他无法挽回，那么我于某也不介意代他整治一番，还天下苍生一个朗朗乾坤！……”

两个人坐在书房之中，又聊了一阵，于孝天接着对林易阳吩咐到：“其它的暂且按下，眼下虽然大明乱象已成，但是毕竟大明百年基业在这里放着，想要现在就出头，将其大厦一脚踹倒，估计还时机不到。

但是却不妨现在未雨绸缪，提前做一下准备！

山东登莱这边的详细地图，目前我已经拿到了，这次你的安排还是相当不错的，那边做事的人也算是有点眼光。

在宁州西山村那边，你要继续给他们加派一些人手过去，可以把特战队调过去一个小队，另外不要吝惜银子，给他们再加拨一批银子过去，让他们放手去做。

养马岛是个不错的地方，如果他们能把养马岛控制在手的话，那是最好，一旦登莱大乱的话，那里无疑将会成为一个不错的避祸之地！

当然前提是他们必须要有自保之力才行，传令给他们，让他们想办法尽快加筑西山村寨墙，需要钱粮的话，尽管拨发给他们，我只要他们动作快一些！务求要赶在登莱大乱之前，把西山村经营的固若金汤！就算是被乱军所

围，也必须能固守一冬！

让他们多储备粮食，数量多多益善，当地如果不能筹集的话，那么就派船朝那边送，务求在冬季封海之前，要储备可供养活数万人越冬才行！

另外对于石岛湾那边的人，也要传令给他们，继续大量在石岛湾内购置土地，并且同样不遗余力建起一座寨堡，如果需要疏通关系，就让他们放手去做，花些钱无所谓，只要他们能在冬季之前，建起一座坚固的寨堡就行。

另外除了寨堡之外，他们还要想办法在岸边建起几条栈桥，可供船只靠泊，直接从栈桥卸货！今后那边万——一旦大乱的话，说不定石岛湾就会成为咱们兵马前出山东的桥头堡！

如果他们人手不够，一方面可以从这边给他们调派过去，如果还不够的话，可准予他们便宜行事，就地招募人手，就地进行编练，反正现在各地编练团练乡勇都是正常的事情，大不了多花点钱，让当地的官吏睁只眼闭只眼罢了！

至于武器方面，暂时调拨给他们一批南日式步枪，另外可以少量调拨给他们一些狼牙步枪，弹药要给他们准备充足，但是数量不宜太多。

其它兵器，可以多给他们准备长枪以及盾牌、单刀，将库中存放的一些硬弩拨发给他们一批，备足箭支！

假如需要的话，就算是给他们拨发几门十二磅炮过去也无妨，至于虎蹲炮也可以给他们拨发一批，但是前提是非到关键时刻，决不能轻易动用这些大炮，除非遇到大股乱军围攻，否则的话，决不许轻易动用！

至于登州府和莱州府那边，要咱们的人一定盯紧，把信鸽准备好，一旦有事，第一时间要立即发出消息，派一个最得力之人，到文登县城坐镇，居中调度，万一事情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的时候，要想办法把咱们分部在各处的弟兄，撤到西山村和石岛湾，尽量不要损失！”

林易阳听罢之后，赶紧一一记下，兴奋的点头应命，然后立即便转身下去，开始忙活着安排了起来。

两天之后，几条沙船便从围头湾这边驶出了码头，在两条飞字号快船的护送之下，朝着北方行去，这些沙船之上，都装满了各种物资，还装了不少银子，当然也塞了近两百精干的人员，这些人几乎全部都是山东人抑或是辽东汉人，他们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将会被送往登州一带，正式展开于孝天吩咐的任务。

而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海狼的陆军开始抽调出了一批人员，这批人员

之中，主要以北方人为主，一共编成了五个连，正好组成了一个营，另外还给这个营加强了一个炮兵连，给他们装备了十二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超出了海狼普通炮兵连的火炮装备数量近百分之五十。

这批人就在海坛岛上，开始进行高强度的训练，而主要作战训练科目，却基本上是以丘陵地形和平原机动作战为主，同时还加强了攻坚战训练。

但是这些人却并不清楚于孝天为什么这么做，未来要让他们这帮人去做什么，但是对于海狼的军人来说，服从命令是他们的天职，既然上峰不说，他们也不问，只是按照上峰的命令，进行训练即可。

接着理事堂下属的后勤部门，也得到了一个命令，令他们从即日起，开始储备大量的御寒用的棉衣棉被以及冬季用帐篷，另外加强粮食储备，随时可供调拨装船起运。

现在海狼的分工比起以往，更加细致了许多，海陆两军现如今各自成立了专门的后勤部，专司负责对各部进行后勤供应和补给，包括兵将们所需的军饷，也归在各部门进行统筹，而不像以前那样，粗放的一锅烩，那样不但矛盾多而且容易出现失误，现如今各自都有各自的军需仓库，各种物资都进行细化管理，一是可以减少海陆两军之间的矛盾，二是提高效率，另外还可以减少浪费。

至于军需生产方面，两个后勤部下面各有专门的军需工厂，按照预算和订单进行生产，于孝天也更容易对这些部分进行管理。

另外于孝天还要求各部门从以前粗放式管理，开始转入到更精细化的管理之中，并且从崇祯三年开始，对各部门实行预算管理。

各部门以前都是想要什么，临时提出申请，临时报批，但是在崇祯三年之后，对于扩兵和练兵以及各种装备，都要做到提前预算，并且提交议事堂进行讨论定编，然后各部门都按照预算进行执行，省的那些家伙们一时心血来潮乱拍脑袋决定，这对于海狼的各种费用支出的压力相对减轻了许多，让理事堂方面不至于临时抱佛脚，总是被搞得手忙脚乱。

对此理事堂方面的人举双手双脚欢迎这样的改变，一旦再有军将乱吵吵说给他们的配给少的时候，理事堂便直接丢出预算，把他们砸的没话可说。

还有就是为了使得两军的行动更有目的性，避免出现乱来的情况，于孝天还抽调出了一批精干人员，组成了总参谋部，和海陆两军参谋部，总参谋部主要负责对整体布局进行统筹安排，而海陆两军参谋部则根据总参谋部给出的大的方向，进行细致的安排。

另外如果遇上特殊的大规模军事或者开发行动，于孝天可以直接下令单

列出一笔预算外开支，不计入原来的预算之中，如果需要两军配合行动的话，则由总参谋部直接进行筹划，并且出面协调两军，海陆两军根据总参谋部的指令，配合行动，省的两军的主将们看着对方不顺眼，相互使绊子导致贻误战机或者出现配合失误。

现如今随着于孝天在福建陆上的活动，海狼的陆军规模比之以前，有了质的提高，以前陆军总规模在于孝天接受招安之前，仅仅只有六千人左右，但是随着于孝天军权日重，在陆上驻军和用兵情况也越来越多，陆军规模随即也得到了逐步的扩大。

到了崇祯四年初的时候，于孝天直接掌控的嫡系陆军兵力，已经达到两万人，另外还有两万左右的福建本地官军，直接隶属于他掌控，这两万非嫡系官军，装备以旧式武器为主，尽量少装备南日式火枪，训练和人员情况，都和海狼嫡系人马有一定的差距。

这两万嫡系陆军，不管是装备还是训练程度，在这个时代都可以说是首屈一指，火力输出能力极为强悍，拥有一定的全天候作战能力，至于那些非嫡系的官军，虽然比之嫡系部队要差很多，但是放在福建当地乃至是整个大明国内，也算是绝对精锐了。

第四十五章宁海州西山村

所以现在海狼的陆军兵力已经超出了海军一大截，让陆军方面的人员颇有点扬眉吐气的感觉，觉得可以和海军全方位抗衡了。

这两年来，海狼的陆军不管是在招兵还是预算上，都试图和海军进行抗衡，但是因为技术差异，陆军的预算始终无法超过海军方面，这让陆军方面颇有点不高兴。

为此于孝天把陆军的主将还招到面前，当面痛斥了一顿，当面说明了陆海军结构不同，技术装备不同，意味着海军肯定要在一段时间之内，要占据更大的资源。

毕竟海军虽然兵力现在不如陆军了，可是海军要装备船只和大量的火炮，另外后勤保养方面也要耗费颇重，陆军相对来说，自然要与之差很远了，毕竟陆军方面除了战马之外，单兵装备并不算太值钱，一套盔甲加上一杆燧发枪，以及军装和日常用品，并花不了多少钱。

而且因为马匹数量目前于孝天也不想暴露太多隐藏的实力，大部分马匹还是被放在海坛岛和济州岛上进行训练和私养繁殖，陆军实际装备马匹数量还是很少，这也限制了陆军装备更多的火炮。

所以陆军方面虽然人数多，可是花钱却赶不上海军方面，对此陆军方面虽然不太服气，但是这也是事实，毕竟富海军穷陆军，这是一种没法改变的事实，海军仅仅是武装一条最普通的战船，所消耗的银子，就起码够武装起一个营的陆军了。

现如今海狼虽然已经开始逐步转向侧重发展陆军实力，可是对于目前这个阶段来说，海军还是他们的立足之本，任谁都改变不了目前这个现实。

虽然海狼集团对于军资投入巨大，但是两军方面却也并非单单只是消耗资源，没有一点产出。

先说海军方面，自从海军正式成立三大舰队之后，于孝天就彻底控制了整个福建沿海，虽然他并未明目张胆的大肆派出海军在海面上扩张地盘，但是却并不妨碍他暗中做手脚。

首先海军方面负责福建沿海的缉私行动，每年都可以抓获不少不交买路钱试图偷偷出海行商的船只，每年会没收不少财货船只，另外各舰队都暗中派遣一些手下和船只，北上或者南下，到浙江、南直隶以及山东以及两广沿海一带，甚至于干脆远航南下到南洋一带海面上，伪装成海盗的身份，干一些黑活。

这样的行动规模还相当不小，除了可以始终让海军处于紧张的轮训状态，保持着航海技术和作战能力，每年所带回的收入，也是一笔极为可观的，他们赚取到的利润，差不多足够养活整个海军，甚至还有相当盈余。

至于陆军方面，要稍微比海军方面差一点，陆军方面军纪很严，当然不能像海军那样，大鸣大放的化妆成海盗，跑到福建之外去当强盗。

但是这并不代表陆军就没有收入，陆军方面这几年在福建陆上进行了很多场军事行动，虽然他们军纪森严，轻易并不扰民，但是不代表着就不想办法捞钱。

通过剿匪，每每获胜之后，他们还是能有相当丰厚的缴获，除了给台湾不断的提供俘虏身份的移民之外，也可以获取不少财货。

就算是要交给福建官方一些，于孝天也不会傻到大公无私，把所有抄没缴获都上交掉，肯定会截留绝大部分财物，留作己用。

另外福建方面敌视海狼的大户也着实不少，毕竟于孝天和他的手下这些年来，在陆上到处抢生意，把他们不少既得利益给夺走，所以于孝天这样的行径是是很招仇恨的。

故此不少大户自然少不了暗中和于孝天作对，偷冷子总有些不开眼的家伙，为了发财，对于孝天使绊子，甚至于不惜做出雇凶谋杀于孝天这样的事情。

于孝天绝对不是那种善男信女，对这样的敌对者，他肯定不会听之任之坐视不理，甚至可以说他对这样的人，绝对是睚眦必报。

明着派兵去干掉他们，肯定是不成的，但是于孝天却不介意同样使一些见不得光的手段，来对付这些人。

最好的办法就是查实了有人在和他们作对之后，很快这些大户人家的附近就会出现匪患，用不了多久，山贼土匪便会突袭这些大户人家的庄堡，抑或是干脆绑肉票进行勒索，往往可以把这些跟他作对的大户，搞得家破人亡，有些人干脆莫名其妙的就全家老少人间蒸发。

一旦敲掉这些与他作对的大户之后，很快这些山贼匪盗就会迅速的被于孝天“剿灭”，而且于孝天的手下立即便会出现在这些大户人家的地盘上，软硬兼施的吞并掉这些大户所余下的田产宅院。

但凡只要于孝天的手下插手，极少有人敢和于孝天唱对台戏，只要有人试图趁机也想要捞一笔，那么他家注定就会倒霉。

故此陆军方面，这几年用这种手段，在福建全境之内，也着实干掉了不少跟于孝天作对的士绅，捞取到了不少好处。

虽然很多人曾经怀疑这是于孝天暗中指使，并且曾经联名对官府施压，让官府彻查，可是最终查证的结果，都似乎完全跟于孝天靠不上边，只能不了了之。

长期以往下来之后，不少人也不傻，就算是明知道是于孝天暗中所为，但是却抓不住人家的把柄，只能打掉牙和着血朝肚子里吞，所以那些对于孝天敌视的人，渐渐的也就不敢再跟于孝天作对了，但凡于是于孝天手下抢了他们的生意，他们也只有干瞪眼，也不敢再做什么小动作，对于孝天或者海狼集团进行对抗或者报复。

所以现在于孝天在福建，几乎可以横着走，没几个人胆敢去撸他的虎须，而陆军方面，也因此获取了不少资源，养活陆军基本上也差不多没有多大的问题，如果加上那些商业利益的话，于孝天养活这么多兵将，基本上只是赚不赔的买卖。

这一次于孝天对山东登莱等地的布局，随着情报逐步回馈，于孝天感觉历史发展并未出现偏差之后，便开始暗中准备了起来。

这件事他交给了总参谋部来具体负责，只有最核心的几个参谋成员具体知晓情况，并且具体负责计划的制定和实施。

而方安目前因为做事老成持重，而且比较机敏，另外还识字，这几年于孝天给他弄了不少兵书战策，并且请林易阳以及一些谋士，专门负责给他进行解说，时不时的还会与之进行讨论，方安现如今已经不敢说饱读兵书战策，但是起码比起以前来说，已经有了巨大的提高。

不管是眼界，还是心思缜密的程度乃至是大局观的掌控，方安现在都已经比之以往，提高的不知道多少倍。

故此现在方安已经不再继续管淡水方面的地方事务，而是转而被于孝天任命为了总参谋部参谋长。

而方安也正式成为海狼军中，除了于孝天之外的第二号人物，全面负责起了整个海狼的军事系统的指挥工作。

在其手下还集中起来了几十个年轻而且头脑灵活的参谋人员，来辅助他进行工作，这一次的登莱布局之事的计划，便交给了方安来具体负责安排和谋划。

而于孝天对这次计划，定下了一个“暗刺”的名头，整个计划被称为暗刺计划，代表着这一次行动，将是海狼第一次正式在北方打下一根暗刺。

时间一天天的过去，冥冥中掌控着历史的那只巨手，继续推进着历史的车辆，朝前缓缓的推进着。

就在海狼集团暗中紧锣密鼓的准备期间，地处登州府宁海州东北部靠海，于养马岛隔海相望的岸边一个平时并不起眼的小村子，在这几个月之间，却突然间热闹了起来。

大批宁海州境内甚至更远地方的一些农民特别是砖瓦匠，都听闻说宁海州西山村现如今要修筑寨墙，并且在岸边要建一个渔港码头，需要用不少劳力。

而登州府这几年来，天灾连连，冬季气温极低，夏季还少雨，许多地方都青黄不接，早已有了大灾的迹象，不少农民常年都处于饥困之中，不敢说登州现在整个到处都是饿殍遍地，但是时不时也会出现有路边倒伏的饿死之人的尸体。

人穷则思变，一些饥民眼看活不下去，自然少不了一些强人出头，占山为王啸聚成匪，再加之这两年从辽东那边，渡海逃回到登莱一带的辽东汉人也着实不少，这些辽东逃回来的难民，在登莱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之地，他们的到来，也加大了对登莱当地的压力。

山东当地的人自然而然极为排斥这些从辽东逃回来的难民，这些辽东逃回来的难民，本身就相当彪悍，无以为生之下，自然要铤而走险干一些无本买卖。

所以整个登莱一带这两年来局面很紧张，大股小股的匪盗可以说是多如牛毛，今天这伙匪盗刚刚过去，明天那伙匪盗又来袭扰，搞得整个山东境内很多地方的村庄都人人自危，更不要说处于漩涡之中的登州府各地了。

今天要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和zcf9527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

第四十六章刘员外

山东人本身也相当彪悍，自古就有山东出响马的说法，为了御盗，各村在大户人家带领之下，都筑起寨墙，结乡自保，在村里面抽选青壮，自行编练团练乡勇，用于御盗。

所以虽然西山村突然间大筑寨墙，但是却并未引起官府方面过多的关注，加之在这里新买下不少地的那个刘员外，本身出手阔绰，在宁海州内上下打点的很是到位，官府方面对西山村这边刘员外如此兴师动众的加筑寨堡之事，根本无人过问。

而这个刘员外姓刘名不同，本身就是登州府人士，早年乃是一个小货郎出身，但是现在暗中的身份，却是海狼陆军之中的一个中尉军官，另外还是情报处下面的一个情报人员，他名叫刘三，整日里扛着货担子走乡串巷做些小买卖，日子倒也过得去，但是后来登州府一带越来越乱，他先是多次被抢，生意本钱彻底赔光。

于是刘不同也干脆铤而走险，跟着人入伙落草为寇，纠集了几十个饥民，干起了无本买卖，但是这家伙时运不济，干了不久，就被官府派兵打了个鸡飞狗跳，差点小命也交代了，眼瞅着官府到处通缉他，随时都有可能被抓住砍头。

刘不同再也不敢在登州府混下去了，连忙南逃，意外的从莱州府鳌山卫那边碰上有人招募流民南下屯耕，走投无路之下，刘不同便上了船，这才入了海狼的伙。

到了台湾岛之后，海狼人员对其进行考校，发现刘不同这个人见识很广，能说会道，而且很会办事，身上还负有一点武功（古代走乡串户的货郎，为了防身，多少都会点功夫），加之又是山东人，身体条件也相当不错，于是便被招入了陆军之中当兵。

刘不同很快在陆军之中脱颖而出，被刑堂发现是个不错的苗子，一方面被招入刑堂成了沙子一员，一方面被提拔起来，送入陆军军官学堂之中进行了深造，在陆军学堂之中完成三个月的学习之后，又被情报处发掘出来，进行了长达半年的情报培训。

结果去年于孝天决定要派人到登莱进行情报搜集以及前期布点的工作的视乎，刘不同立即便被选了出来，派往了登莱。

刘不同改了现在的名字，并且花钱找到关系，洗白了身份，获得了一个新的身份，不再担心会被官府抓去了，而他摇身一变，成了一个在南方发了财的商人，想要回乡置办一些地产当地主。

后来打听到西山村这边有个破落大户，混不下去要卖掉他们家并不肥沃的几百亩田产，还有他们村里面的老宅，刘不同实地查看之后，当即拍板出高价买下了这块地还有他家的老宅，成了西山村的大地主。

不少人当时还暗自嘲笑这家伙乱花钱，这块地根本不值那么多银子，包括宅子在内，花了不少冤枉钱，把他当成凯子。

初到西山村的时候，还有一些当地的地痞流氓，想要找他的麻烦，讹一些钱财，但是这帮地痞流氓一出手，才发现踢到了铁板。

刘不同带着十几个家丁，各个都是好手，动起手来心狠手辣，再加上敢花钱疏通关系，上下打点官府衙门，一些地痞流氓上去就碰了一头血，被打的断胳膊断腿，但是也不敢去告。

其中两个狠一些的家伙，试图纠集更多的地痞无赖上门闹事，可是突然间不知为何，莫名其妙的就失踪了。

几天之后有人在一处不常有人经过的水坑里面发现了这两个家伙的尸体，每个人都被打断了手脚，活活的被丢入水坑之中淹死。

那些地痞无赖这才明白，惹到了不能惹的人物，从此偃旗息鼓，再也不敢去找刘不同的麻烦。

刘不同事后又打点了一番，官府方面以找不到凶手为名结案，这件事也不了了之，毕竟这时代在这地方，死几个人是太过稀松平常的事情，官府哪儿有精力一件件的去查办，所以刘不同自然是安然无恙。

不过这也让刘不同在当地打开了局面，周边几十里范围之内的强人、地痞无赖，都知道刘不同是个狠角色，轻易招惹不得的人物，加之有钱，还舍得上下打点，官府方面也很给他面子，所以刘不同在这里也就彻底站住了脚跟。

刘不同在海宁州这边站稳脚跟之后，很快得到了林易阳进一步的指令，林易阳给他派来了一个排的士兵，这些人全部都是挑选出来的山东本地的人，以家丁的身份入住到了西山村刘家大院之中。

而且随着这些人还带来了不少银子，交到了刘不同手中，林易阳按照于孝天的吩咐，令刘不同在入冬之前，务必在西山村建起坚固的寨墙，另外在海边要先抢修出一个可供船只靠泊的小型码头。

另外如果可能的话，要想办法把养马岛控制在手中，就算是花钱买，也没有问题，并且要在养马岛和西山村对望的岸边，立起一座小的堡垒，今后

将有大用。

刘不同得令之后，立即便动作了起来，当即便开始散出消息，大量招人建寨墙和码头，另外也开始和宁海州官府联络购买养马岛上的土地。

养马岛以前并不叫养马岛，而是称之为莒岛，而岛上的土地原本是有主之地的，但是明初的时候，因为倭患，大明各地防倭备倭，养马岛上的居民不得不强行被迁入内地，岛上驻守了数百官军屯守。

如此一来，岛上的土地便成了荒地或者是官地，随着后来倭患渐轻，加之因为岛上兵户被军将极度压榨，导致岛上驻守的军户不断逃往，到了这个时代，岛上的军屯已经名存实亡。

但是土地却基本上流转到了一个彭姓守备的手中，成为了他们家的祖田，但是因为这些年不太平，海上也经常有小股海盗出没，岛上仅存的一些军户也纷纷逃亡，到了这个时候仅剩下了不到三十户军户，还在岛上耕种少量的土地。

可以说这个养马岛上的土地，现在基本上处于一种撂荒状态，而作为地主的彭姓守备对这里的情况也很是无奈，早有心思把养马岛的土地卖掉，但是岛上的土地本身价值不高，加之时不时会有海盗光临，虽然他有心卖，可是却根本没人接盘。

现在突然间刘不同提出想要购置养马岛上的土地，于是这个彭守备即便派人跑到西山村找刘不同接洽。

本来这个彭守备是想要趁机卖个高价的，但是现在刘不同已经在这里站稳了脚跟，自然不愿意再当这个冤大头，所以当彭守备提出价格之后，刘不同便立即断然拒绝了他给出的这个价格。

刘不同现在当然清楚养马岛的地价，岛上大量土地早已常年撂荒，几乎可以说没有一点价值，即便是岛上的土地很肥沃，可是没人耕种，照样还是产生不出价值。

所以刘不同来了个欲擒故纵，装出了可要可不要的架势，把这件事搁置了起来，他这么一犹豫，彭守备便着急了，不敢再坚持原来提出的价格，生怕错过着村就没这店了，于是很快将价格主动压了下来。

最终刘不同才装作不情不愿的以一个较为公道的价钱，把岛上一大片土地购买了下来，但是这一片土地，并非是岛的全部，因为养马岛不算太小，足足有十平方公里，如果全部买下来的话，着实要耗费不少银子。

幸好除了这一块彭守备的地之外，其余的地基本上都是官地，刘不同在

购下了这块地之后，又将岛西连着这块地的其它几百亩官地也购置了下来。

如此一来，整个养马岛西面，和西山村隔水相望的这一角，算是基本上落入到了刘不同的手中。

到了这个时候，刘不同已经俨然成了拥有两千多亩田地的大地主，虽然岸上的田地多是一些薄田，但是岛上那一千多亩土地，却都是一些相当不错的肥地，只是撙荒时间稍长了一些，重新复耕，估计要有点难度。

刘不同拿下了养马岛西南角这一大片土地之后，第一件事并不是招募农民去耕作这些土地，而是招了一大帮的老百姓，到岛上发给他们工具，让几个手下在岛上监工，围着他圈起来的这块地，建起一圈厚大概一米左右，高不足两米的土围子，使之拥有了一个基础的防卫能力。

另外在土围子的一角临海之处，还建起了两条深入海水中的栈桥，可供船只直接靠泊装卸货物，名义上是供以后的渔船在这里停靠，但是实际上这里随时都可以被海狼利用，并且将这里当做收容难民的中转站使用。

当然刘不同在折腾养马岛的同时，也没忘了折腾西山村，西山村之中除了他一个大户之外，还有几十户平民，这些人家的土地，好歹也算是这里的村民，刘不同出面和村里面这些户人家商量，要重修村子的寨墙。

第四十七章立堡

这些村民起初很犹豫，因为他们都很穷，根本拿不出钱来配合修筑寨墙，另外也怕刘不同大肆修筑寨墙，逼着他们出工出力，这样会耽误他们的农活。

于是刘不同当即拍胸脯保证，修筑寨墙所需费用，他全部一力承担，同时不会强迫村民出工出力，来帮着修筑寨墙，这么一来，村民觉得修起来寨墙，对他们的安全也有好处，既然不用出钱，还不用出力，那么他们自然也不会反对什么。

这一次刘不同修筑的寨墙，把村子的面积扩大了五倍有余，牵扯到了占用部分村民家的田地，村民肯定不会愿意，于是刘不同使用他手里面的田地，以二换一，将寨墙圈占进来的这些土地，从村民手中置换了过来，如此一来村子里面除了村民自家少量占有的宅子的土地之外，其余的土地都成了刘不同的。

刘不同散出消息，声称大量招募帮工，来西山村建寨墙，当即周边的百姓闻风而动，纷纷拖家带口的跑来帮工。

这个时代劳力之便宜，是后世难以想象的，说起来是招募帮工，其实除了一些有手艺的工匠之外，其余的那些力工，根本就不需要开发什么工钱。

只要架起几口大锅，煮上饭食，甚至不用让这些帮工吃的非常饱，就有大量的人会为了这口吃的，跑来这里帮工。

所以招工并不需要太多开销，只要有粮食，就能解决问题，可是在登州这边，就算是有钱，也很难筹办到足够多的粮食，而且登莱之地，粮食的价格这两年来不断的飞涨，还有价无市。

幸好这对于海狼来说，并不是什么难办的事情，刘不同很快便得到了一船从山东南部运来的粮食，足足有几十吨，足够上千人敞开猛吃很长时间了。

只要有粮食，自然好办事，大批闲着没事正愁吃了这顿没下顿的饥民，闻风而动，纷纷赶往西山村帮工。

人多自然也好办事，西山村的寨墙工程进展自然顺理，虽然这一带林木资源并不足，但是却有足够的土来干这个事情，大批帮工如同蚂蚁一般的从四周挖沟取土，将沟里面的土开挖出来，然后堆起来夯实，很快就形成了一道高一丈，宽一米半的夯土围墙。

这样的寨墙，放眼周边数十里方圆之内，绝对堪称是大庄了，就算是当地最有名的几家士绅所住的寨子，规模也没有西山村大。

这样的工程难免会招致一些人的怀疑，另外聚集这么多百姓，也是官府十分忌惮的事情，一旦要是有人在这里擅动百姓闹事的话，弄不好就会生出大乱，所以就连官府那边，也有点坐不住了，派人过来进行查问。

但是好在刘不同舍得花钱，很快把那些过来查问的官吏打发的舒舒服服，一个个拿了钱，高高兴兴的回去复命，说这边没有什么问题，刘员外乃是一个善人，眼见宁海州这一带饥民很多，发善心趁着修寨墙的机会，等于是在西山村施粥。

而且刘善人把这边打理的井井有条，并未有什么异状，完全不必担心什么，于是官府那边拿了好处，看到刘不同在西山村也没有乱来，于是便对他在西山村折腾不再过问太多，由着他大兴土木去了。

更何况虽然刘不同吸引来了大批饥民，可是他并未有什么异状，这些饥民到了这里，既有事干，又有饭吃，自然而然不会再铤而走险去胡搞了，这对于减轻当地治安压力也颇有好处，官府方面觉得刘不同只要不是胡来，那么这种做法对他们还有好处，于是便乐见其成，听之任之了。

官府其实最担心的就是白莲教以及一些隐藏在地方的各种乱七八糟的乱教，在这时候聚众闹事，但是经过再三查问，发现刘不同跟这些乱教根本没有任何关系，表面上看来，刘不同确实是一个在南方发了财的暴发户，回乡置办田产，想要立寨自保，除此之外并未有什么不妥之处，那么他们也就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

经过三个月的紧张施工，西山村的寨墙工程也基本上结束，到了九月底的时候，西山村已经形成了外有宽两丈，深一丈的壕沟，内有高一丈，宽六尺的土墙，寨墙形状怪异，有凸有凹，在凸起的角上，还有可供遮风挡雨的碉楼，如此规模的防御设施，虽然不敢跟城池的包砖城墙相媲美，但是对于一座村寨来说，也算是固若金汤了。

如果再在这些寨墙的角楼中藏几门大炮的话，估计就算是来个万把人围攻西山村，估计也不好将其拿下。

另外西山村距离海边很近，完全可以处在大炮射程之内，靠海就是一个简陋的码头，修起了三条伸入海水之中的栈桥，可供船只直接靠泊装卸货物，隔海不远处，就是养马岛的码头，就算是游泳，都可以轻松游到对面养马岛去，但是唯一的问题就是，这里的水深有限，不能供太大的船只靠泊，一些大船想要在这里直接靠泊，很容易触底搁浅。

不过这对海狼来说，也不算是太大的问题，毕竟海狼派过来的船只，多

是一些平地沙船，另外船也不会太大，不至于太招眼，这里的水深还是基本上可以满足，三四百料的沙船靠泊的。

除了寨墙之外，刘不同还做了几件让人有点想不通的事情，那就是他命人在西山村以及养马岛土围子之内，打了好几口井，其实西山村本身就有井，井水已经够供给村子里面的人吃了，可是刘不同居然还是“花重金”多打了几口水井，这些水井现在看来，几乎完全没有大用，简直就是浪费银子。

可是刘不同却并不做过多解释，依旧还是我行我素，让人打出了这么几口水井，如果有心人仔细算一下的话，这几口水井所产的淡水，足够上万以上的人口食用，就算是在村子和土围子里面塞个几万人，估计也不会为了吃水问题发愁了。

另外还有一件事让人很想不通，刘不同在修筑寨墙和土围子的时候，便同时开始大量收购木材和柴禾以及木炭，大批的囤积入西山村和土围子之中，这些木材和干柴，足够很多人冬季取暖做饭之用，而以目前西山村的人口，这段时间刘不同收购起来的这些柴薪，足够他们用两三辈子了。

而且就算是西山村寨墙和养马岛土围子建成之后，刘不同也没有停止收购木材和柴薪，依旧像是疯了一般，有多少要多少，好像完全没够一般，就连一些稻草，他也要，同样在村内外堆积起来，这样的做法让人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于是有些人便认为刘不同脑子进水了，有钱没地方花，反正这家伙有的是钱，他既然要，那就给他弄来，这倒是让不少人在这数月之间，单是砍柴烧炭，就赚了不少小钱。

刘不同因为购置了大量的土地，自然少不了要招募一些佃户耕种这些土地，于是他便在前来帮工的饥民之中，抽选出了两百多户人家，留在了西山村和养马岛土围之中，其中尽是一些身体条件比较好的人家，单身汉一个不要。

这就更让人有点看不懂了，这时候饥民之中单身汉真是不少，可是偏偏刘不同就不要这些光棍，却偏要选择有家室，拖家带口的人家收留。

而这些人家里，少不了一些弱劳力的小孩儿妇孺，招募这些人充当佃户，便了不少棒劳力，还要多养活不少弱劳力，明显没有招募那些身强力壮的单身汉来的划算。

于是有些村民看这个刘员外算是个不错的好人，到了这里之后对他们这些村民也都不错，不忍看着他这么糟蹋钱粮，便私下里劝他。

但是刘不同摇头说了一番话，让他们算是明白了刘不同的想法。

刘不同说：“我之所以收留这些拖家带口的人家，而不要那些一个人吃饱

一家不饿的光棍，是有我的道理的！

现在世道不太平，到处盗匪丛生，说不定哪天就会有大乱，一旦要是有大股匪盗来犯的话，这些光棍们看上去是身强力壮，但是却并无牵挂，故此当他们见到敌人势大，便大可脚底抹油溜之大吉，甚至于倒戈一击，害了我们！

但是这些有家有室拖家带口的人却不同，他们的家人都在村里或者土围之中，当有强敌来犯，自然不能溜之大吉，这些人即便是不为了我，也会为了他们的家人，跟我一起同仇敌忾，可跟着我一起死守到底，这样一来，你们便该明白，我为何要留这些人了吧！”

人们一听，还真就是这个理，刘员外在这里现如今家大业大，村里面又有粮食又有钱，一旦是天下大乱的话，少不了会引起强贼覬覦，要是都收一些个光棍的话，还真就不保险。

这帮光棍看上去算是好劳力，可是一旦有事的时候，他们无牵无挂，大可溜之大吉，甚至干脆投贼倒戈，那样的话，留下这么一帮人在寨子里面，弄不好就成了引狼入室了，所以刘不同这么做，还真不是不错的办法。

（真心感谢铁手有情、鹰之武、白云过隙、南南之语四位兄弟的打赏！多谢你们的支持！）

第四十八章等待中的疑惑

这帮被选中留下的佃户，家里的人都在村子里抑或是土围子里面，一旦要是朝一日贼寇来犯的时候，这帮佃户的男子，肯定不可能随时抛下妻子溜之大吉，他们的家人还在，他们即便是为了他们的家人，不玩儿命也不成，要不然的话，寨子被贼寇攻破，他们的家人铁定要被祸害，所以从这个角度出发，刘不同确实做的不错。

这些佃户被选出来之后，便被刘不同分配到了土围子和村子里面进行安置，对于他们的住房，倒是很简单，普通的土房和木头搭建的房屋虽然不算费力，可是却也相对比较费工，同时到了冬季之后，保暖效果很差。

所以刘不同便因陋就简，让他们挖一些土窝子，挖出的土，直接堆在土窝子旁边，形成一圈矮墙，上面用连树皮都没削去的树棍充当房梁，树枝当椽子，铺上厚厚的稻草，留出一个气孔当烟囱通风，然后上面糊上泥，虽然十分简陋，但是在冬季保暖性还是相当不错的，稍微在屋里面烧点柴薪，土窝子里面就会很暖和。

穷人们没多少衣服，冬季更没有什么棉衣可供御寒，住在土窝子里面，起码冻不死冻不伤人。

这样的条件虽然够简陋，但是对于这些吃了这顿没下顿的人们来说，还是相当满意的，起码他们现在有了可以遮风挡雨的住所，不用再颠沛流离了。

这些被收容的佃户之中，有多一半是从辽东那边逃回来的难民，勉强在这里挣扎度日，现在能被收容到这里，有活干，有饭吃，对他们来说，就算是和以前在辽东那边相比，也算是天堂了。

所以刘不同当然被这些人当做了善人看待，每个留下来的人，都对刘不同感恩戴德，对他相当恭敬，干活也非常卖力。

但是刘不同看着寨子外面，那些聚在这里，不肯散去的难民们，心里面却很不是滋味，这些人好不容易聚在这里，对海狼来说，是难得的人力资源，可是眼下他却没办法将这些人都收拢起来，然后转运出去。

因为到目前为止，登莱等地还没有彻底大乱，许多老百姓虽然吃了这顿没下顿，可是现在要想把他们骗走，还时机未到，另外这个时候就开始收拢他们，并且转运他们，肯定会引起官府的注意，有心人难保不会发觉他用心不良，搞不好还会提前暴露他的目的。

所以现在虽然在西山村附近聚集了不少饥民，可是他却不敢轻举妄动，

只能尽量先以招收佃户为名，多收容一些人口留在这里，但是数量也不能太多。

可是这么眼睁睁的看着这些饥民就这么散去，他总是觉得可惜，但是眼瞅着寨墙和土围子都已经渐渐完工，继续留着这些人，似乎已经没有由头了。

刘不同思来想去，也想不出太好的办法，于是只得让人在寨子外面，继续支起大锅熬一些粥，每天供应两顿，只有稀的没有干的，愿意留下来靠着施粥度日的人，可以就此先维持着生命，但是如果不满意只一天两顿喝稀粥的人，那么也只能先让他们散去了。

就在刘不同为这件事头疼的时候，有一个比他年轻一些的人悄悄走到了他的身后，对他说道：“刘员外，关宁那边传来消息，说建奴又发兵南下了，建奴大军围住了大凌河城，祖大帅被围在了大凌河城，登州城里面也传回消息，说登莱巡抚孙大人，先是派水师出海，试图前往关宁赴援，可是前几日海上大风，水师船队未能抵达，只好返回了登州水城。

现如今孙大人派出了辽东旧将，现在的参将孔有德率领八百辽东精骑走陆路赶往大凌河城赴援，但不知这一次建奴能否再次入关！

真想不明白，咱们主公远在福建，为何能预料到登莱这边将会有大乱！可是咱们来这里这么长时间了，却也没见发生什么大事！”

刘不同听罢之后，心里面猛地一动，他忽然间想起来，在他从福建那边出发之前，于孝天亲自召见他们这些人，曾经专门嘱咐过他们，在这边要小心，特别留意登莱这边的东江旧部，其中似乎专门提及过孔有德、耿仲明等人。

而且当时于孝天，似乎还专门提过，弄不好这些人将会成为这次登莱大乱的引子，可是前段时间这些东江旧部，基本上都窝在登州城之中，并没有怎么外出。

所以虽然东江旧部以及这些辽东人和山东兵将关系紧张，可是也仅限于小规模冲突和摩擦，上面有孙元化镇着，倒是也没有发生什么大事。

可是这一次建奴再次南下，攻打大凌河城，孙元化终于开始调动官军，而且这一次派出的还是东江旧将孔有德率军出战，难不成于孝天真是有通天的本事，能料中这件事吗？

现如今作为海狼的一员，海狼部众们把于孝天简直当成了神一般看待，于孝天几乎说什么他们都盲目的相信，很少有人会质疑于孝天的安排。

这次他们被突然间派到登莱一带布点，虽然他们都不太清楚于孝天到底要他们做什么，但是既然要他们来，那么肯定就有用，不会让他们在这边白花这么多银子。

于孝天当时说过，登莱今年弄不好会闹出大乱，而让他们先来这边，就是为了下一步可能的行动进行铺路。

想到这里，刘不同转身看着这个过来给他报信的年轻人，面色凝重的开口说道：“小五，你莫要怀疑主公的目的，既然主公让咱们提前过来，就绝不会无的放矢！”

咱们只管好好的干好咱们分内的活就行，你亲自跑一趟登州府那边，盯紧那边的情况，一旦有事发生，就赶紧回报过来！

不知为何，我有一种预感，弄不好果真如同主公所料，这次登莱等地，弄不好真的要出大乱了！”

这个被称作小五的年轻人，脸一红，赶紧解释道：“小的岂敢怀疑主公的安排，只是觉得咱们来了这么长时间，一直没什么大事发生，觉得有点着急罢了！”

既然中尉这么说，那么小的马上去登州府那边盯着！一旦有事，就立即派人回来禀报！”

“去吧！你下去顺便请李福通过来一下！我有事找他！记住，以后莫要再在这里称呼我什么中尉，就叫我员外或者老爷！要不然的话被人听了去，弄不好会惹出麻烦！”刘不同挥手道。

小五一听，赶紧点头答应，转身快步走下了庄墙，不多会儿工夫，一个身材健壮，面色黝黑，长得有点五短三粗的汉子，快步从庄墙下面走了上来。

刘不同看了看四周没有闲杂人等，都是海狼那边过来的自己人，于是便抬手止住了这个五短三粗的汉子对他施礼，直接问道：“福通，你不要多礼，这儿不是在福建咱们的地头上，以后多注意一些！”

这个李福通原来习惯性的要给刘不同敬礼，听了之后赶紧止住了自己的那种习惯，嘿嘿干笑着说道：“人家都说咱们当兵当傻了，这不都成习惯了，差点又忘了！”

“我让你过来一趟，是想要问你一下，咱们这边眼下武器准备的怎么样了！”刘不同也不再多说什么，直接对他问道。

李福通赶紧答道：“我这次过来，一共带来了一个排，总共五十个弟兄，随船一起运过来的有五十条狼牙步枪，都是后勤部那边，最新拨发下来的精钢打造的！

另外随船一起运过来的还有四百个长枪的枪头，但是没有配枪杆，要咱们在这边自己配上枪杆，就能用了。

除了枪头之外，还有二百把标准单手刀，二百副标准藤牌，布袋甲五十套，弓五十张，蹶张弩二十张，箭簇五箱，大概有一万左右，不过要咱们这边自己配箭杆才行！不过随着船送过来了一台手摇的圆棒机，还有一台畜力的圆锯，只要想干，马上就能做！

对了，这次我还带来了两门十二磅炮，和一百发炮弹，其中二十发开花弹，八十发实心弹，至于霰弹没有带过来，不过要是必要的话，随便石子儿都能用！近距离威力也不小，不过没有开箱，怕被人看到，先存在了大宅里面！”

刘不同摸着下巴的胡子，摇摇头道：“刀枪倒是其次，目前这数量应该够用了，弓箭倒是也行，就是步枪和大炮太少了点！一旦要是闹大的话，凭着这五十杆步枪，就算是加上两门十二磅炮，恐怕也架不住人多呀！咱们要守的地方实在是太宽了点，除了这西山村，还有养马岛的土围，人手不够呀！”

李福通是这一次随船被林易阳派来的那个步兵排的排长，是个少尉军衔，比刘不同低一级，这次被送过来，负责在刘不同的率领下，巩固这边的西山村和养马岛的防务。

听了刘不同的担心，李福通似乎有点不太以为然，开口道：“依我看已经差不多了，咱们这边带上你先前带过来的十几个弟兄，一共有六十多个好手，六十多杆狼牙步枪，就算是来个几百土贼，也架不住咱们几轮齐射，更何况还有两门十二磅炮在，哪个不开眼的敢来找咱们的麻烦？

只要他们敢来，咱就敢说，让他们竖着过来，横着出去！嘿嘿！”

第四十九章施粥

刘不同瞪了李福通一眼，不喜道：“你别得意太早，要是真如同主公说的那样，登莱这边发生大乱，那么肯定就不会小！到时候一旦有人来犯，恐怕不会只有几百贼人那么简单！

咱们这六十多杆枪，不见得就能挡得住他们！所以我总觉得，还是有点不够用！对了，这两天不是还有船要过来送一批粮食吗？不知道会不会再增派一些人手过来，要是能再来两个排的话……哪怕是一个排也行，多五十条枪，就好办一些了！

这样吧，这两天寨子和土围这边，收容的那些佃户，也都安置的差不多了，目前开荒种地倒是其次，你这些天把这些佃户之中的青壮，先给收拢起来，带到土围子里面去，那边安静一些，把他们编练起来，另外把送来的圆棒机还有圆锯，也带过去，木料那边准备的足够你们用，找几个人，先把弓箭准备好！

另外把长枪先配齐枪杆再说，暂时先不要发下去，先用木杆操练起来，让这些佃户编练成乡勇，到时候一旦有事，可以给你们搭把手，充当辅兵！

但是武器方面，现在先不要露出来，要不然的话让官府知道，就是麻烦事！”

“是！属下这就去办！”李福通看刘不同如此担心，虽然心里面有点不以为然，可是也不敢多说什么，海狼最讲究令行禁止，刘不同在这里是主事之人，便是主官，他的话就是军令，作为配合刘不同在这边行动的他，自然要对他的命令言听计从。

这跟海狼的军事制度有很大的关系，于孝天认为，军队最忌的就是以下犯上，抗命不尊，军队应该是一个等级森严之地，高一级就大于天，作为下级，不管任何时候，哪怕上级的命令是错的，也唯有遵行，如果有什么不满，也只能按照既定程序进行申诉，在申诉被批复之前，依旧要按照命令行事。

除非是军中的沙子们，在发现军官有明显的叛变或者临阵脱逃的情况发生的时候，才可以临时暴露他们的身份，接管指挥权，但是即便如此，事后也要对沙子当时的做法，进行严格的审查。

所以海狼的军事系统之中，军衔制的确立，使得服从意识变得更强，这恐怕就是官大一级压死人吧！

当然也可能出现另外一种情况，就是上峰有时候在一些行动之中，会任

命个别级别较低的军官，临时主持工作，但是这样做的前提是必须要有上峰的手谕才行。

目前在西山村这边，刘不同是被指定的主官，更何况这里也是他军衔最高，故此在这里的人都必须要听从他的吩咐。

当时间进入到十一月初的时候，登州府这边的天气就已经开始彻底冷了下来，寒风开始越过渤海，从极北之地席卷向了南方，早早的登莱等地便开始结冰，夜间气温已经降到了很低的程度，差不多算是倒了滴水成冰的地步。

小冰川时代冬季确实来的比其他时代要早很多，人们在九月底的时候，已经早早的开始把各种厚衣服裹在了身上，但是好在那时白天中午的时候，还比较温暖，但是只要太阳西下，气温就会立即骤降，让人感到冰寒刺骨的感觉，闲着没事的人，早早就会躲入到屋子里面，烧起一盆炭火，围着炭盆取暖。

这样的冬季，对于那些普通百姓们来说，着实是相当难熬的，因为他们大多数人都没有足够厚的御寒冬衣，皮袄之类的东西，对他们来说，更是可望不可即的奢侈品。

甚至于有些人连鞋子都没有，更不要说棉靴了，入冬之后，许多人还光着脚，整日里光着脚跑来跑去，双脚冻得青紫，让人看上去感觉很不舒服。

有些稍微聪明点的人，则想办法找来一些干草搓成细草绳，然后编成草鞋，用碎布条掺杂其中，倒是也多少能御寒一点。

但是因为这一年登莱一带并不算风调雨顺，加之社会治安很不好，匪盗成群，使得许多百姓入冬之后，更是无以为继，家中更没有储备下足够的粮食，入冬之后，不少人只能拖家带口的出门逃荒，试图到城市之中，寻求一条生路。

于是入冬之后，各地都开始形成难民潮，一股股的难民从四面八方的涌向了各地的州府县城，有些则聚到了一些大的庄堡附近。

在各地道路两侧，都开始出现越来越多的饿殍，但凡是有人饿倒在路边，甚至不等他们咽气，他们的衣服便会被其他人扒光，穿在身上，几乎所有的饿殍，都被剥得光溜溜的，再无一点人的尊严可言。

刘不同这段时间经常来往于宁海州和登州各地之间，看到这样的场景，除了嗟叹之外，也暂时没有很好的办法，时间一长，不由得便感觉有些麻木了起来。

自从九月底得到建奴大军兵围大凌河城，登莱巡抚孙元化派出孔有德率领八百辽东精骑赶赴关宁赴援的消息之后，这一个多月以来，便没有收到更多的消息。

虽然刘不同一直派人盯着登州府那边的情况，可是一个月来，却并未收到更多的消息，登州府一带虽然依旧乱哄哄的，可是也没有太大的事情发生，山东兵和辽东兵之间的关系到了入冬之后，也越发紧张了一些，小打小闹的事情天天都有发生，但是却并未引起过大的骚乱。

一时间刘不同也有点搞不清楚接下来到底会发生什么事情，只能不断的暗中收拢一些人口，暂时填到养马岛土围子里面。

但是这一段时间，他已经不再像前段时间那样小心翼翼了，随着入冬之后，难民潮的形成，宁海州一带的饥民数量也在激增之中，饥民涌向了宁海州治牟平县城，导致牟平县城周边，都出现了大量的饥民汇聚。

而且这些饥民的数量，每一天都在增加，从最初几千人，现如今已经增加到了过万之众。

牟平县城已经关闭了城门，限制饥民涌入县城之中，并且加强了城池的守御力量，在城内抽调乡勇出城对聚集在城外的饥民进行弹压。

但是官府拿出的赈济却少得可怜，一是官府本身手中并无多少粮食储备，因为辽东战事，大量的粮草被集中到了登州府，各地县城之中的存粮很是有限，二是那些有存粮的地主士绅以及大户们，是绝不会大大方方的把存粮拿出来进行赈济的，就算是不囤货居奇，在这样的年景之中，囤积一些粮食亦应不备之需也是必然的选择。

所以虽然饥民汇聚越来越多，但是官府却并未给予足够的赈济，每一天城外都会在天亮的时候，出现几十具倒毙的尸体。

倒是在西山村那边，刘不同始终没有把村子外面的施粥的粥棚停下来，每天都熬出四锅粥，对聚拢到这里的饥民进行施粥。

所以不少饥民听说西山村有人施粥，于是便又纷纷汇聚到了西山村一带。

西山村在牟平县北面，大约十里左右的海边，以前这里从来没有几个人会关注到，算是个穷乡僻壤，但是随着刘不同的出现，使得西山村那边出现了空前的热闹景象。

大量的饥民汇聚到西山村一带，每天眼巴巴的等候着西山村的刘大善人开锅施粥，使得刘善人的声望在短短几个月之中，便达到了巅峰。

眼瞅着这么多饥民汇聚在西山村之中，于是刘不同再也按捺不下去了，他很清楚他的主公于孝天对于移民的渴求，这么多饥民摆在眼前，却不能弄走，对他来说，是很痛苦的事情，而且他很清楚这一次他被派往登州府这边，是他人生之中的一个重要机遇。

如果他能趁此机会，在这边干成一些事情，多给主公弄回去一些移民的话，无疑对他今后在海狼集团之中的地位提升，会有很大的助益。

所以他眼看着饥民越聚越多，虽然登莱之地还没有发生大乱，可是他觉得也已经有必要动手，开始朝回转移饥民了。

随着气温越来越低，海面上已经出现了薄薄的浮冰，最快也就是一个月的时间，沿海一带海面就会被封冻起来，到时候船只就无法再继续驶到养马岛这边，只能走陆路对饥民进行转运，而走陆路转运这些饥民，就要消耗更多的人力物力，而且途中还很不安全，不少乱贼盯着这些饥民，虽然饥民没有多少油水可捞，可是他们却可以将其裹挟入伙，壮大声势。

另外饥民之中的年轻女人，也是不错的商品，抢走之后，可以换成钱把她们卖掉，这对于乱匪来说，是具有很大的吸引力的，弄不好走陆路转运饥民前往石岛湾那边的途中，便会遭到很多股匪盗的袭击。

所以如果要动手的话，现在就必须动手了，刘不同最清楚台湾岛现在需要的就是年轻女人，长时间以来，台湾岛那边的移民结构，就一直不怎么协调，年轻男人数量居多，刨去老弱孩童之后，适龄女子数量比例很低。

（再次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今天更新晚了，大家包涵一下！下午会更新早一点！）

第五十章人贩子

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现在虽然在台湾岛的移民生活质量还算是不错，可是光棍却实在是太多，很多人攒了钱，却娶不到老婆，只能眼巴巴的晚上当撸党，自己吃自己，而且因为适婚女子数量少，聘礼的价值直线攀升，不拿出相当的聘礼，想要娶老婆简直比登天还难。

所以台湾岛上的淡水、基隆、高雄等地，现如今最兴盛的产业，恐怕就是妓院了，许多陆上的妓院发现了这个商机，纷纷跑到这些地方开设妓院，就连一些自由身的跑单帮的妓女，也主动搭船跑去租房子做皮肉买卖。

这样下去，虽然疟疾的问题没有很严重的爆发，估计用不了多久，性病的问题就会成了海狼头疼的问题。

更何况海狼的军人数量很多，这些军人待遇也很好，跟着海狼干几年下来，都有相当的积蓄，人有了钱，自然想要讨个老婆，可是当兵的却一样也难找到老婆。

实在是找不到宣泄之处，难保有人开始搞背背党，于孝天可不想让自己的军队的士兵，都变成背背党，所以一直以来，他都在绞尽脑汁的想办法从各地收买或者用其它办法，收拢女子，以期能解决台湾岛男女比例失衡的问题。

而现在登莱这边，饥民之中适龄的女子比例相对来说是比较高的，因为辽东常年打仗，男人死了一茬又一茬，女人便越来越多，现如今东江镇那边也开始大乱，于是不少难民逃往登莱，其中自然少不了大量的适龄女子。

于是刘不同瞅准这个机会，决定要先当一段时间的人贩子，于是便跑去宁海州，上下疏通关系。

人贩子这个职业，在这个时代并不算是违法，虽然出去不好听，可是只要没人状告，官府从来都是对此睁只眼闭只眼的。

只要关系疏通到位，干人贩子的买卖，官府才懒得计较，所以十月底开始，刘不同便通过打听，和周边方圆百里之内的一些大人贩子建立了联系。

他声称在福建那边，拥有很大的产业，其中自然也有妓馆这样的买卖，需要大量的年轻女子，年龄小的不限制，大的到三十来岁的，都可以收，价钱好说，只要他们把人送到西山村这边就行。

而这个时代收购女人，并不是多难的事情，既然是人贩子，便有很多手段，或明或暗的手段都有，骗的、抢的、花钱买的，都不是问题。

加之现在饥民遍地，许多女人为了活命，本身她们就是弱者，在饥民之中，抢不过那些身强力壮的男人，要么只能找个强壮的男人依附，要么要靠家人维护，实在是活不下去的时候，有些女人愿意自己卖掉自己，除了给自己找条活路之外，还给家人也换点吃的。

所以这个时候，收购女人，是很容易的事情，甚至于可以不花钱，或者仅仅是给一袋粮食，就可以换个不错的女人。

刘不同的要求一提出来，对于那些本地的人贩子来说，无疑是个大好消息，他们以前弄到了女人，一般在本地很难出手，即便是卖掉，也数量极少，多是被一些大户人家买回去当丫鬟用，但是却吸收不了多少。

所以他们在弄到女人之后，往往要转运到山东内地，甚至是南直隶那边，才能出手，沿途要承担不小的风险，有人可能会逃走，也有女人可能会在路上病死，虽然获利颇丰，可是风险也不小。

现在本地出了个愿意大批量收购女人的买主，虽然价格肯定卖不出太高的价钱，可是贵在就地就可以出手，免去了长途运输的麻烦，变现也足够快，几天时间就可以回本，接着继续去找货源。

所以这几个大人贩子，纷纷答应了刘不同的要求，并且和刘不同商量好了价钱，把女人分作几个档次，价格进行区分，年龄低于十三岁的女童，只需要二两银子就可以买到一个，十四到十八岁的女子最贵，要八两银子一个，其余的也都被分成两个档次，价格都不算高一般平均不到五两银子就可以买到一个适龄可生育的女人。

这样的价钱比起以前海狼在南方陆上收购女子的价格，要低的太多了，在那边一般从人市上买女人，最低的起码也要十两银子一个，像这种十来岁的青春少女，更是一般要二十两银子上，相貌漂亮的还会更贵甚至达到五十两银子。

可是在这边，女童却只需要二两银子，少女也只需要八两银子，这个价钱可以说已经足够低了。

可是刘不同却提出了一个让人匪夷所思的要求，那就是他要的女人，都必须是天足，就是不能裹脚，但凡裹脚的，都不要！

这个要求就实在是让人看不懂了，要说但凡是天足的女子，家境肯定都不会太好，因为家里面劳力有限，舍不得让自家的女子裹足，这样会失去一个强劳动力，所以只要是裹脚的，基本上都是家境比较好的，衣食无忧的家庭，才会让自家的女子裹脚。

刘不同说他要女人到南方去干妓女的营生，肯定应该是裹脚女子，更细皮嫩肉一些，会更招人喜欢，可是刘不同却不要裹脚女子，只要那些粗手粗脚的天足女人，这就让人不明白为什么了。

可是这种事人贩子也懒得计较，刘不同是顾客，顾客就是上帝，当然这个时代没这个说法，可是他们也知道要满足顾客要求，刘不同要什么，就给他什么好了，裹脚的不要也罢，这些裹脚女人，可以留下来继续运到南方去贩卖，价格估计还会更好一些。

除了从这些人贩子手中收购女子之外，刘不同干脆在西山村直接也自行收购女人，这样成本会更低一些，像一些低于十三岁的女童，甚至于只需要一斗豆子或者杂合面抑或糙米，就可以换一个。

像一些适龄少女，则稍贵一些，但是也就是一石粮食，就差不多可以换一个，漂亮的身材好的，最多也就是两石粮食就可以换一个，比起从人贩子手中收购，要便宜很多。

对于一些只剩下孤儿寡母带着孩子的女人，甚至于不需要花一点钱或者粮食，只需要管口饭吃，就可以收入他的囊中。

短短半个月的时间，刘不同就在西山村足足收购了几百个女人，装船转运了出去，临时先运往石岛湾那边，然后在那边休养一下，接着会换上大船，将她们分批再转运到南方去。

刘不同在收购女人的同时，发现饥民之中，也有不少没了家的孤儿，对于这些孤儿，不管男女，刘不同也全部都收留了下来，一并转运了出去，尽可能在海上结冰封冻之前，多转运走一些。

就在刘不同忙活着收购人口的时候，突然间登州府那边传回来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被孙元化派往关宁赴援的孔有德，不知为何突然间在沧州府那边竖起了反旗，率领着手下的那些兵丁，猛然暴起，在沧州连屠了几个大庄，大肆抢劫了一番之后，掉头朝着登州府这边扑了回来。

沿途孔有德还纠集上了同样身为东江旧将的李九成等人，不断的收拢散在山东一带的辽东人或者是东江军旧部入伙，现如今兵力已经突然间膨胀到了四千多人的数量，如同一股暴风一般的席卷过他们所经之地，连续攻克了几个县城，大肆屠杀抢掠了一番，兵锋朝着登州府这边直挥了过来。

这个消息一下就把所有人给震蒙了，虽然刘不同他们这些海狼部众，都已经有了心理准备，但是当得到这个消息的时候，还是被一个个震得晕头转向，只觉得眼前冒星星，当然这是崇拜的星星，各个都把他们的主公于孝天佩服到了天上去。

刘不同更是在心中暗自大呼，老天爷呀！主公到底是什么人呀！简直真的是有通天的本事，居然能在那么远的南方，就能料到登莱这边会发生这样的大乱。

这要是没有通天的本事的话，怎么可能做到这一点呢？这简直就堪比神仙了，难怪以前有不少弟兄，总是说他们主公非是个凡人，乃是有着通天彻地的大神通之人，和那些白莲教、弥勒教那样的妖贼信奉的所谓神仙，他们主公这才是真正的大神通呀！

所以就算是他们这些人以前多少还有那么一点点异心，但是在听闻这个消息之后，也都被彻底震散了，哪儿还有半点心思，敢心存不轨呀！

既然他们主公有如此这般的神通，他们要是敢心存二志的话，那还不一样会马上被发现，到时候肯定落不到个好下场，所以既然上了这条船，那么他们就只能跟着走下去了，不管到哪儿，都唯有跟他们主公一条心了。

消息传到了宁海州那边去，立即也引起了宁海州官府上下的一片大乱，孔有德这么一闹，肯定事情好不了，要知道登莱这边，到处都遍布着大批从辽东那边逃回来的辽人，山东人和辽人之间，这些年关系非常紧张，山东人处处欺压这些逃难回来的辽人，辽人早已心存怨恨。

第五十一章 吴桥兵变

现如今东江旧将孔有德突然间暴起发动兵变，他麾下的那些东江军旧部，可是各个都是悍勇之辈，手头上谁没见过血呀！

现如今他们起兵造反，肯定短时间之内，会席卷大块区域，登州府肯定是首当其冲，因为大批东江军旧部，多集中在这里，如果孔有德想要发展壮大，肯定要回来这里招纳东江旧部，还有那些辽人。

而牟平县距离登州府，实在是算不了多远，不过就是二百多里的路程，骑兵撒欢跑的话，一天工夫就能兵临牟平县城城下。

万一要是登州府挡不住这伙叛军的话，那么笑话就大发了！整个登州府估计没有地方可以幸免兵祸，所以一下子宁海州就乱了套了，牟平县城当即便关上了城门，开始加强戒备，等候接下来的消息。

至于各乡各村，消息传开之后，也都顿时紧张了起来，这是大乱的前奏呀！就算是这次叛军被登莱巡抚剿灭在登州府城下，但是肯定也无法将其全部干掉，溃兵肯定还是要到处乱窜，到时候谁敢说乱兵不会跑到他们这边捞一笔呢？

于是各乡各村，也都赶紧加强了戒备，纷纷将聚拢在周围的那些饥民赶走，生怕他们会被乱兵裹挟入伙，到时候攻入他们的村中。

刘不同得知消息第一时间，也立即下令开始加强西山村和养马岛土围子的戒备，现在海狼后方总部那边，已经给刘不同派来了两个排，足足一百人的兵力，这些人都身着便装，以刘不同家丁的身份出现在了西山村，表面上是西山村编练出的团练乡勇。

但是明眼人却可以看出来，这帮人绝对不是一般的乡勇，这帮人各个体态强壮，孔武有力，而且举止之间，隐隐有一种肃杀的感觉，可以确定，这帮人其实各个都是当兵的出身，而且还不是普通的兵卒，绝对都是一些悍卒。

这段时间刘不同在西山村外开设粥棚施粥，这一带汇聚了不少饥民，其中自然也不乏一些地痞无赖以及心存不轨的强人，他们发现西山村之中囤积了不少粮食，每天都会拿出来不少粮食施粥，所以有些人想要聚众在这里闹事，趁机捞一把。

更加上近期刘不同大量收购女人，不少人认为村子里面或者是养马岛土围子里面囤积了不少女人，如果能把这里攻破，肯定可以大大的爽一把，发一笔横财的同时，还能玩儿不少女人。

所以一些人试图在这里聚众闹事，但是很快他们发现，想在这里闹事，简直就是找死，刘不同手头上拥有一大帮虎狼之众，几次都是刚刚被他们挑起事端，还没有来得及彻底闹起来，便立即有一帮如狼似虎的家丁，从庄子里面冲出来，各个手持着长棍或者长枪，少数人配有单刀。

这些人人数别看不多，但是只要发现有人试图挑事，马上便会冲过来弹压，领头挑事之人，往往连一个照面走走不下来，便会被这帮如狼似虎的家丁干挺在地，拖死狗一般的拖入庄子，第二天便会有人发现，这些挑事之人，死在了很远的地方，而且死相相当恐怖，各个几乎都被打断了全身的骨头，像是一团烂泥一般。

所以屡次有人试图在这里胡来，结果下场都十分悲惨，很快便镇住了这种势头，让不少宵小之辈再也不敢打这西山村的主意了。

期间甚至还有一伙大概三百多人的强匪，试图强冲西山村，打劫一番，可是他们刚杀到西山村外面，西山村的寨墙上便响起了一串的火铳声，结果这三百多强人，当即便被打翻了一片，接着一二百西山村的团练乡勇加上几十个家丁，立即冲出村子，将村外聚集的饥民和这伙强贼隔开。

这些西山村的乡勇以及家丁，不知道从哪儿搞出来了大批长枪，结成方阵，一个平推过去，三百多匪盗，当即便如同滚汤泼雪一般的，被西山村的团练打的屁股尿流，被杀了一百多号，剩下的也都被逐走，还抓了几十号匪盗。

第二天西山村的刘大善人便派人将这几十号匪盗，都送入了宁海州的牟平县城衙门之中，还被知州大人大力赞扬了一番，将刘大善人称为宁海州御贼的楷模。

所以一时间倒是真的镇住了周边那些试图对西山村心怀不轨的家伙们，使得他们短时间之内，都不敢再觊觎西山村。

但是现在孔有德突然发动兵变，率部从沧州一路疾奔，杀回登州府，这件事却让刘不同也紧张了起来。

虽然他目前拥有的实力，对付个千八百的乱贼倒是不成太大问题，起码守住西山村和养马岛上的土围子是没有多大问题。

但是一旦孔有德的乱军发展起来的话，到时候整个登莱之地，将会乱兵成群，到时候几千上万的乱贼，都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于是他赶紧派人赶往石岛湾那边求援，请坐镇石岛湾的弟兄，派一些援兵过来，加强一下西山村这边的镇守兵力。

毕竟这几个月来，海狼不断的用船将大批的粮食运到了西山村和养马岛土围子之中，一旦要是这一带大乱起来的话，乱兵肯定会得知这里的消息，乱世之中人命最不值钱，但是粮食却要比人命值钱得多，肯定会招致大批乱兵，前来这里攻打庄堡，试图抢夺这里储藏的粮食。

故此刘不同有一种强烈的危机感，毕竟这里距离牟平县城距离太近，乱兵如果成气候的话，肯定会派兵前来宁海州攻打牟平县城，到时候抬腿就到西山村了，如果这里没有一支实力强大的武力的话，别说是收集难民了，估计连自保恐怕都做不到。

整个山东，随着孔有德发动兵变，顿时便如同开锅了一般热闹了起来，孔有德率领的叛军，如同滚雪球一般的壮大的非常之快。

他在沧州发动兵变，举起叛旗，是十月间的事情，但是短短两个月不到，孔有德和李九成等人所率的叛军便连克临邑、陵县、商河、青城等县城，抢劫了大量的财货，另外还裹挟了不少辽东人和东江旧部入伙，使得他们的叛军兵力，从最初区区不足千人的规模，便发展到了两万余人的兵力。

据藏身在登州府之中的细作打听到的消息，说现在的登莱巡抚孙元化对待孔有德等人兵变的态度很有些暧昧。

现在山东和登莱之地的官员之中，有人坚决主剿，但是也有人却想要主抚，而孙元化的态度明显是有些倾向于主抚。

因为据细作从孙元化府中的家仆口中探知，孙元化对于此次孔有德等人叛乱之事，有一些异议，认为孔有德等人叛乱，基本上也算是被逼无奈，据传孔有德奉命率兵出关赴援，本身他们已经走水路，因为遭遇海上的风浪损失不小，可是孙元化却还是要求他务必率兵走陆路出关。

这些辽东兵本身对于这次孙元化的决定就已经心存不满，而且他们一行都是骑兵，并未携带粮秣，而是出登州之前，从孙元化手中领了一些银子，作为粮饷之用，沿途要自行在所过之处的县城购买粮食补给。

这件事恐怕就是麻烦的由头，辽东兵一直以来和山东人之间就不和，得知孔有德率领东江旧部途径他们县境，沿途各县几乎都对他们很不待见，对其购买粮草补给之事，多不怎么配合，有些县城更是干脆把他们视作贼人一般，一听说孔有德所部过境，便干脆关门落锁，把城门都关了，来了个关门闭市，根本不跟孔有德所部进行交易。

孔有德所部的兵将本身就不是很听话，他们多是从东江镇那边回来的，各个可以说都是骄兵悍将，哪儿受得了这样的鸟气，这一路上没少抱怨。

要说孔有德也算是已经极力约束了，一路上倒是也没有出现什么太大的乱子，好歹带着兵一路对付着，走到了沧州。

可是当他们途径吴桥的时候，县令默许县民关门罢市，根本不跟孔有德所部进行交易，故此孔有德所部走到这里的时候，便断了军粮供应，官兵上下只能挤在城外的一座破庙里面挨饿。

适逢天又不作美，下起了连阴雨，连续两三天大雨不停，让孔有德所部上下人等无不又冷又饿，各个牢骚满腹。

期间也一个兵卒，据说还是个小旗官，不知道从哪儿抢了一只鸡，烤了吃了，但是谁也没想到，这次捅了个大篓子。

谁都没有想到，这个兵卒抢的这只鸡，会捅出这么大一个篓子，只因为这个当兵的抢的鸡居然是山东望族王象春的家仆的一只鸡，换成其他普通百姓的倒也罢了，可是这个家仆跑去找他主子王象春的儿子哭诉，王象春的儿子不干了，认为这些丘八居然敢招惹他王家，于是找上门不依。

孔有德也算是相当忍让了，下令抓到那个肇事之人，并且处以了穿箭游营的重刑，可是这个被穿箭游营的兵怀恨在心，事后晚上跑去把那个王象春的家仆给一刀两断宰了。

第五十二章一只鸡引发的血案

谁都没有想到，这个兵卒抢的这只鸡，会捅出这么大一个篓子，只因为这个当兵的抢的鸡居然是山东望族王象春的家仆的一只鸡，换成其他普通百姓的倒也罢了，可是这个家仆跑去找他主子王象春的儿子哭诉，王象春的儿子不干了，认为这些丘八居然敢招惹他王家，于是找上门不依。

孔有德也算是相当忍让了，下令抓到那个肇事之人，并且处以了穿箭游营的重刑，可是这个被穿箭游营的兵怀恨在心，事后晚上跑去把那个王象春的家仆给一刀两断宰了。

这一下事情算是彻底闹大了，王象春之子说什么都不干，非要逼着孔有德将几个参与的官兵当场斩首示众。

孔有德也有难处呀！他带这些兵不容易，这帮兵痞子各个都不是好相遇的，这段时间跟着他出征，已经受够了鸟气，这次因为一只鸡，有弟兄被穿箭游营，已经是有些惹众怒了，可是现在王象春之子，却还要逼着孔有德杀人。

孔有德本来不想得罪王象春的，毕竟他就算是一个堂堂参将，可是在这些豪门望族眼中，也不过是一个丘八罢了，武将在大明地位低下，这帮豪门望族随便歪歪嘴，弄不好都会搞得他人头落地，最起码丢官罢职。

可是要让他杀自己手下的弟兄，孔有德即便是想答应，也不敢答应，这帮兵痞子如果被惹毛的话，可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的，逼急了这帮兵痞的话，这帮家伙真敢把他这个主将给掀翻下马宰了。

所以孔有德是左右为难，一方面手下各个怨气冲天，憋了一肚子火，一方面王象春的家人不依不饶，非要逼着他杀了手下的兵。

这个时候好死不死的偏偏碰上了从马市回来的李九成一行人，李九成这次是受孙元化所托，带了银子到马市购买战马，可是这家伙这一趟下来，这厮吃喝嫖赌，加上被骗，战马一匹没有买到，倒是银子被他花了个干净。

李九成本身也是东江旧将，和孔有德等人一样，都是当初毛文龙手下的悍将，同样也是心狠手辣桀骜不驯之辈，在东江军旧部之中，颇有威望。

李九成花光了银子，却没有买到战马，正愁的掉头发，不知道回去登州府该怎么向孙元化复命交差，要是他这么空着手回去的话，铁定孙元化会治罪与他。

正好他在返程路上，碰到了孔有德一行人，听闻了孔有德手下弟兄的哭

诉之后，李九成眼珠一转，便想出了坏主意。

反正他也没法回去交差了，于是便干脆鼓动孔有德的手下，一不做二不休，与其赶赴到关外送死，倒还不如干脆就在这里反了拉倒。

大明现在对于兵变的事情，应该是习以为常了，大多都是最终以招抚为结局，参与者最后多是不了了之。

如果干得漂亮的话，把事情闹大，然后拥兵自重要挟官府朝廷，最终弄不好大家都会平安无事，还可能不用再去关外送死了。

于是孔有德的手下几个千总把总一合计，便纷纷逼着孔有德带着他们发动兵变，干脆就在这里反了拉倒，杀回到登州府那边去，联合在登州府那边的东江旧部，一起作反，把事情闹大然后再谋出路。

孔有德即便是有心想要不答应，但是手下已经各个都盯着他，他只要敢说个不干，这帮人就肯定会立即在李九成的挑动之下，把他干掉。

孔有德实在是没有办法，这才不得不答应了手下的要求，当晚便率兵开始了叛乱，一举攻破了几座村寨，血洗了几个村寨，抢了不少粮食还有财货。

然后这伙叛军一刻不停，转身便开始朝着登州赶了回来，一路上李九成其实在实际控制着叛军，孔有德反倒并不是主帅，这些叛军被纵容沿途烧杀抢掠，对于这些山东人，这些叛军恨到了极点，杀起来绝不手软，直杀得尸横遍野，抢的各个都是盆满钵满。

沿途但凡是遇上辽东口音的人，他们才会放过，但是却要求他们也入伙一起干，这些分部在山东各地的辽东人，本身各个都受够了山东人的欺压，这次被这些叛军一鼓动，于是纷纷加入到了叛军之中。

这使得叛军在很短时间内，便兵力大增，而且这些东江军旧部，各个都是打老鼻子仗的兵油子，要知道这帮人以前在东江镇那边，可是天天都跟建奴的兵马交手，有时候还不怵建奴的大军，现在面对山东兵，他们更是丝毫不把这些山东兵放在眼里。

沿途所过之处，山东人倒是也进行了抵抗，何奈却根本不是这些叛军的手，这些叛军在李九成和孔有德的率领下，但凡路过一个县城，便会率军攻打县城，在当地裹挟百姓逼其助战，居然屡屡得手，连克数城。

但是李九成和孔有德也都很清楚，占领这些县城是没有大用的，如果他们想要做大的话，那么唯有回到登州府，拿下登州府鼓动那里众多东江军旧部跟着他们一起干，并且拿下登州府之内的众多粮饷、军械，他们方有能力

和山东军进行对抗，并且逼迫朝廷最终招安他们。

所以沿途他们一路攻城略地，但是却并不占领太长时间，往往都是大掠一番获得补给之后，便立即率军离开，继续赶往登州府。

一旦遇上难啃的骨头，他们也不恋战，立即弃了这些地方，继续朝下一个目标赶路，这样的作战方式，让沿途各县都无法招架，加之叛军兵力越来越多，更是变得凶悍了许多。

孙元化之所以事到如今还抱着幻想，想要通过招抚的手段，平息这场兵变，不是没有他的想法，因为他乃是登莱巡抚，不管是孔有德还是李九成，都是他收留的东江旧部，可以说他对这些人有着知遇之恩。

更何况他也看得很清楚，孔有德和李九成打的是什么主意，这些叛将其实很清楚，叛乱是成不了大事的，他们之所以还要这么做，其实也不过就是为了逼迫官府朝廷最终招抚他们，饶恕他们犯下的罪行，把这件事揭过去。

这次孔有德和李九成闹出这么大的乱子，他这个登莱巡抚肯定脱不了干系，如果他能尽快将这次兵变平息下去的话，倒是还有可以推脱的借口，但是如果万一动强，对其进行进剿，却不能得胜的话，那么整个山东局势恐怕就要彻底糜烂。

一旦事情到了那种地步的话，估计别说他的官当到头了，估摸着掉脑袋都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现如今他的老师徐光启在朝中受当今圣上器重，为天子老师，如果他能尽快平息这次兵变的话，那么凭着徐光启在京师替他斡旋，估计他还有机会保住目前的地位，就算是丢了官，但是还有复起的机会，充其量也就是落得一个失察之罪，不至于闹到掉脑袋的地步。

所以孙元化这才态度暧昧，并不力主联合时下的山东巡抚发重兵对其进剿，而是左右飘摆，以至于叛军日渐势大。

但是想要重新招抚叛军，也不是一句话的事情，毕竟叛军这会儿正在气势汹汹的朝着登州扑来，要是让叛军一直攻至登州府城下的话，那么事情估计就不好收拾了，即便是要招抚他们，也要先打掉他们的气焰再说。

于是最终在十二月底的时候，孙元化还是派出了张焘领一军出登州，在登州西面设营拦截李九成和孔有德叛军进逼登州。

另外派出登莱总兵张可大引兵三千出战，和张焘在登州西面夹击孔有德、李九成叛军，意图先败他们一阵，让他们知难而退，接下来便招抚他们，令其重归帐下听用。

可是孙元化这次却打错了算盘，他严重低估了李九成和孔有德所率叛军的战力，另外也算错了张焘所率的这支人马，因为张焘本身以前就是东江军旧部，刚好也是孔有德的手下部将，让张焘领东江军旧部，去打孔有德，实在是一招超级臭棋，孙元化过高的估计了他个人的人格魅力。

孙元化认为那些叛军是被迫无奈才作乱发动兵变的，这些东江军旧部，他一直待其不错，这些人应该会为他卖命，听他的使唤，却严重的低估了东江军旧部之间的情义，以及这段时间辽东兵和山东兵之间的矛盾。

结果是张焘率部出战没多久，他虽然念及孙元化对他的好，并未投向叛军，但是也没有按照孙元化的命令领兵和孔有德所部的叛军交战，反倒是被孔有德派人去一通游说，他手下带出城的那些兵将们却直接投入了叛军序列，也成了叛军，张焘仅仅领了一百多亲兵，逃回了登州城。

剩下的张可大孤掌难鸣，在登州府外面被李九成和孔有德率领叛军，一举击溃，大败而归，带着少量残兵败将撤回了登州府之中。

登州府随即便被叛军包围，这一下孙元化有点傻眼了……

第五十三章打赌

这些消息被海狼的细作源源不断的传递出了登州府城，而刘大同在西山村，便是一个情报的中转站。

这些消息又通过刘不同这里，以接力形式被源源不断的送回到了福建那边的于孝天手中。

当崇祯四年春节过去之后不久，时间进入到崇祯五年正月里，尚未过上元节的时候，于孝天便在围头湾新建起的总兵府之中收到了有关登莱之乱的第一手消息，这些消息比起官方传递到福建的消息，起码要快将近一个月的时间。

于孝天端坐在书桌后面，听着林易阳把这段时间汇总来的登莱等地的消息汇报给他一番之后，淡然的用手指轻轻敲打着眼前这张紫檀书桌，开口道：

“孙大人这次犯了大错，登莱局势已经不可控制！他这次力图主抚，本身就是一个败招，把他推入到了万劫不复之地！”

林易阳微微皱眉，他一直搞不清楚，为何于孝天居然能未卜先知，猜到登莱要发生如此大乱，更不清楚于孝天为何对登莱这边的局势发展，似乎比他知道的还要早一些。

现在于孝天说孙元化犯了大错，他也不太明白，孙元化错在何处，甚至于林易阳自己都认为，这时候孙元化主抚并不是什么大错，于是他开口问道：“主公此话何讲？”

于孝天站起身背着手走到了墙上挂着的一张巨幅的山东详细地图前面，看了看地图上登莱之地之后，开口说道：“孙元化表面上来看，似乎主抚并无大错，但是他却错误的估计了形势以及他对登莱兵马的控制能力。

虽然不可否认，他到任登莱巡抚之职以后，确实对孔有德和众多东江旧部有着知遇之恩不假，可是他太高估自己在这些东江旧军们心目中的地位了！

他给这些东江军旧部的，还远没有可以完全收服他们的心地地步，想要这帮骄兵悍将为这个就跟着他出生入死，效命于他，显然是太高估他自己了！

东江军旧部还有那些逃到山东的辽人们，在山东那边的日子肯定不好过，山东人和山东的主军从来都把这些客军以及辽人们视作他们的敌人，这

些年来没少为难这些东江旧部以及辽人。

所以这些辽东人在这个时候，肯定会同仇敌忾，既然孔有德和李九成已经闹到了这等地步，他们肯定也不会坐视不管，不出我所料的话，他们一定会响应孔李的叛军。

而孙元化现在手头的兵马，主力却是东江军旧部，守登州城的更是以东江旧部为主，其中耿仲明等人，更是委以重任，让他们来守登州城，简直就是笑话。

所以我虽然不知道那边情况发展到了那种地步，可是却差不多可以猜得出来，登州城在这个时候，应该已经陷入了叛军之手。

孙元化孙大人这一次彻底栽了！”

“哦？主公真的认为，登州城连几个月都守不住吗？”林易阳还是有点心存怀疑，开口问道。

“绝对守不住！不信的话，咱们可以打赌，出不了正月，登州城必然会被叛军攻占！孙元化必定会陷入叛军手中！”于孝天笃定的点头说道。

林易阳干笑了一下，微微摇头道：“主公，这话学生恐怕不敢苟同，孙大人乃是一方大员，他身为登莱巡抚，如果登州城被叛军所克的话，他作为镇守主帅，岂能幸免？

就算是叛军不杀他，他犯下如此大错，恐怕也心知难辞其咎，朝廷肯定饶不了他，就算是挡不住叛军，难道他连自尽也做不到吗？要是他自尽的话，总算是保住了名节，最多也就是落得一个用人不察的名声，这忠君的名节还是会保住的。

学生以为，他岂能连自杀都做不到呢？”

于孝天笑了起来，点点头道：“你这么说其实也有道理，但是你却忘了一点，孙元化可是还有一层身份！”

林易阳愣了一下，想了一阵子之后，忽然间惊道：“对呀！学生怎么忘了，孙大人据说还是洋教的教徒！据说洋教的教义之中，要求教徒不能自杀！唉！可是学生觉得，孙大人毕竟乃是大明的重臣，岂能在这件事上，还恪守洋教的教规？”

于孝天摇头道：“你不用怀疑，孙巡抚乃是一个非常虔诚的天主教徒，他即便是想过自杀，恐怕因为教义的限制，也会犹豫的！只要他稍微犹豫一下，弄不好就一切晚矣，就算是他最终下定决心，恐怕也已经晚了！所以我

敢跟你打赌，只要叛军攻克登州，那么孙大人一定会陷于叛军之手！”

林易阳看于孝天这么笃定，也不再这件事上纠缠，但是暗自却下决心，只要于孝天这次又料中此事，那么今后他林易阳就把这一身肉，全部都卖给于孝天，从此再也绝无二心！

“好了，这件事就说到这里！现在说一下接下来咱们要做的事情好了！”

刘不同在海宁州那边的事情目前看来还算不错，但是他手头的力量显然太单薄了一些，虽然现在看来，他手头储备的粮食，省着点吃的话，应该足够几万人坚持到明年开春！

但是他手头控制的兵力却只有那两个排，加上在当地编练的那些乡勇家丁，暂时来看守住西山村和养马岛问题不大，但是一旦登州失守的话，那么他手头这点兵力就不够看了。

另外单单要他们守住西山村还远远不够，到时候因为乱军四处为祸，肯定登州当地会形成大量的难民。

咱们眼瞅着这些难民被乱军所屠戮，很显然是不成的，必须命令刘不同要想办法，尽可能多的救一些难民，先将其安排在养马岛和西山村这一带。

可是难民太多的话，刘不同手头的武力就太弱了，一方面要防乱军侵袭，一方面还要防备这些难民之中有人趁机闹事。

所以必须要给刘不同补充更多的兵力，起码要让他手头可用的兵力达到两个连，并且给他那边，还要增配一些轻型火炮。

登州城一丢，乱军手中便会拥有不少红夷大炮，这孙元化可是个标准的火炮专家，据传他还从壕镜澳那边，招募了一些弗朗机人充当炮术教官，拥有红夷大炮和大发愤这样的重炮起码百位之多，一旦被叛军所用的话，攻坚能力会很强。

在登州守军之中，火器装备量也很大，鸟枪装备数量多大两千支以上，除此之外还有大量的三眼铳和单眼铳，不少兵卒也善于使用这些火器，甚至还听说他那边还有一批更为精良的鲁密铳和产自佛郎机人之手的火绳枪。

所以叛军攻坚能力很强，加之西山村距离牟平县城又太近，西山村那边储备了大批粮食，肯定会被叛军所注意到。

故此如果不出所料的话，叛军铁定会派重兵猛攻西山村，刘不同肯定要和叛军打上一场，这一仗决不能有失，而且还要打出他的威风，必须要让叛军吃大亏，以后绝不敢轻易再去招惹西山村，这样才能确保西山村可以在那

边大批收容难民。

所以眼下关键就是要赶紧给刘不同那边补充兵力和武器弹药，确保他有自保之力，并且拥有一定的出去作战的能力，两个连不够的话，就给他四个连，反正现在登州已经大乱，多派去一些兵力，不见得就招人注意！

另外我没有听你汇报有关石岛湾那边的情况如何，不知道石岛湾那边的情况如何了！除了石岛湾之外，不知道浮山所那边的关系打通没有，胶州湾是我们必须要控制的一个地方，那里是北方最大的一个天然良港，作为中转之地，比起石岛湾更合适一些。

石岛湾目前看来，并不保险，今年天气比往年似乎更冷一些，弄不好石岛湾也会封冻，一旦石岛湾封冻，那么咱们的计划就会受到很大的影响！”

林易阳一边连连点头，记下于孝天的吩咐，一边面露愧色的答道：“是学生疏忽了，主公所料的确不错，今年石岛湾确实封冻了，幸好主公提前有安排，学生早在半年之前，已经派人去了浮山所。

现在浮山所的李守备收了咱们的银子，答应让咱们在他管的地头上方便行事，另外他也知道，咱们的底细，也不敢跟咱们作对。

于是学生便安排人，在胶州湾内北岸那边一个庄子，用了些手段，逼走了一个破落的大户人家，收了他的地还有庄子，在岸边建起了一个临时码头，可供不少船只靠泊。

现如今那边已经可以收容中转难民，学生派过去了几百人，在那边负责安排这件事，至于石岛湾那边，因为今年湾子里海水封冻，已经起不了作用了，所以学生上个月已经派人送信过去，令他们得到消息之后，除了留守人员之外，驻守那边的三个连，分批化妆成商队，赶往刘不同那边，听候刘不同的调遣和安排。”

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对林易阳说道：“万事都要做两手准备，这次你们选石岛湾，我当初感觉就不够保险，所以才让你们考虑在胶州湾设点，以后你要接受教训！再不能出现这样的事情！”

林易阳赶紧躬身点头道：“学生受教了！以后学生一定考虑周详一些！”

第五十四章登州陷

“算了，这件事你没有足够的经验，能做到现在这等地步，已经算是不错了，毕竟你没有去过山东那边，不知道那边海上的情况以及冬季海冰的情况，所以才有这样的失误！”

好在弥补的还算是及时，不会有太大影响，刚好还因祸得福，让石岛湾那边的人先行赶往西山村，这样节省不少时间！

再者，在浮山所那边的人，要特别处理好当地的关系，不能引起当地官府的注意，就算是引起注意，也要想办法遮掩过去，该花钱疏通的，不要吝啬。

趁着那边海冰还没有化，这段时间再增派一些船只过去，可以不驶入到胶州湾之中，就近找一些不起眼的海岛先隐藏起来，开春海冰只要一开始融化，可以通行船只，这些船就立即赶往西山村，接运那些收容的难民。

再者还有一点，要特别注意，登州一旦陷落，那么登州水城之中的登州水师恐怕也要易主，加之渤海之中诸岛的东江军守军，估计会和叛军连成一气，他们在那边的水师实力还是很强的，务必要在开春之后，第一时间派出一支精干，火力强的支队赶到养马岛一带布防。

以免叛军抑或是东江军派水师战船攻打养马岛！如果他们敢在海上动手的话，那么就让他们尝尝咱们海军大炮的厉害！

对了，还要加上一条，虽然刘不同这段时间做的不错，可是他对于指挥这么多人，应付这样的大阵仗，明显经验有些欠缺，为了防止出现失误，要选一个经验丰富的军将赶过去坐镇。

军事方面就由新过去的人主管，刘不同辅助，但是其他事物继续让刘不同主持，双方必须要合作好才行！不能因为争权，出现失误！这件事你要特别给派去的人交代清楚！”于孝天也没有过多训斥林易阳，转而又安排了一些事情。

林易阳常常的松了一口气，于孝天看来不是那种不讲理的人，知道体谅下面做事的人，跟着这种人做事，就是顺心！

在于孝天的安排之下，各种事情在林易阳直接插手之下，方安那边立即便开始调度人手和物资以及船只，开始了运作，理事堂那边也调拨银两和粮食等物，配合一起行动了起来。

就在海狼这边开始运作的时候，另一条线也开始行动了起来，京师之中

的海狼的成员，忽然间接到了于孝天的一个指令，看罢了这份指令之后，身处京师的人员马上便开始行动了起来，通过各种关系，开始在京师之中活动，请一些人拜访了一些京师之中重要的官员。

而这些人的名单之中，像周延儒、温体仁、徐光启、毕自严等朝中重臣的名字一一在列，于孝天的名字，再一次被这些重臣想了起来，不过他们都不知道的是，提及这个人的名字之人，和于孝天似乎并无联系，而且也并非是专门说起这件事，只是像随口闲聊之间谈及一般，总之这些人都再次听闻了福建有这么一个能征善战的总兵官，麾下拥有一支善战骁勇之军，接下来就只等山东那边的局势发展了。

当孔有德和李九成率领叛军在登州府击败张可大所部，招降了张焘所部之后，兵力再次壮大了一些，分布在登州城周边的那些辽人，闻讯纷纷来投，更是让叛军声势日壮。

叛军随即兵围了登州城，把整个登州城围了个水泄不通，孙元化这个时候，才意识到，他把事情似乎想的有点太简单了一些，可是这个时候后悔也已经晚矣。

孙元化到了这个时候，也意识到这些东江旧部并不可用，现在就算是他有心拿下这些军中的东江军旧将，可是也已经是投鼠忌器，不敢妄动了。

在城中虽然现在还有两万官军，可是其中却有大半都是他这半年多来收拢起来的东江旧部，军队也基本上过半以上都交给了那些东江旧将统带。

这些人在城中简直就如同定时炸弹一般，随时都有投贼的可能，现在如果可能的话，将他们尽数拿下先关起来当然是最好了，可是孙元化敢吗？

如果他现在露出一丝对这些人不信任的态度，估计马上就会逼得城中这些辽东兵将暴起投敌，所以孙元化只能无奈之下，一方面心中纠结的要死，一方面还要装的对这些人很是信任，每天都要想方设法的安抚他们，希望这些东江军旧部们，能记得他们对他这些人的知遇之恩，不要在这个时候做出投敌之举。

可是孙元化最终还是失望了，虽然叛军到达邓州城下之后，并未发动猛烈攻势，双方仅保持着小规模的对战态势，可以说各有损失，但是损失又不算大。

这样的对峙状态并未维持多久，城中镇守东门的耿仲明以及陈光福等将，最终还是念及和孔有德李九成等人的旧情，率部打开了东门，里应外合，将叛军迎入了城中。

叛军在李九成和孔有德的率领下，一拥而入，和城中部分山东兵发生了

一些激战，可是城中那些东江旧部，却在看到叛军入城之后，即便纷纷倒戈，开始四处屠杀城中的山东兵将还有那些城中曾经给他们受过气的士绅百姓，甚至连市井小民，也成了他们报复的对象。

一时间登州城之中哭嚎声冲天而起，叛军军纪败坏到了极点，抢劫的，杀人的，淫辱女人的，放火的比比皆是，大街上几乎布满了伏尸，甚至连一些小孩儿都没有能幸免于难，也被叛军屠杀。

城中不肯投降的官军仅仅抵抗了不久，便宣告失败，漫说是那些东江旧部和辽东人了，就算是许多本地的山东兵还有本地人，为了活命，也不得不放低姿态投靠了叛军。

总兵张可大眼看城池失守，当即杀了自己的妻妾，然后在城中的家中自缢身亡，算是为大明尽了忠。

但是孙元化却最终还是落在了孔有德和叛军之手，原因也正是于孝天预料的那样，他受到天主教的教义所困，一时间不好作出决定，到底是该自杀以表忠心还是按照教义不自杀。

也就是犹豫之间，叛军已经攻入了他的巡抚衙门之中，迅速的将他的家丁和家仆杀的杀，抓的抓，并且控制住了孙元化，同时还抓住了不少当地的官员。

孔有德和李九成一方面也算是念在孙元化往日待他们不错的面子上，一方面也因为并不想把事情闹到太僵的地步，毕竟孙元化乃是一个巡抚，杀掉孙元化，就等于彻底把事情闹到了无法收场的地步，也绝了他们今后可能被招安的后路。

如果他们杀了孙元化的话，就算是他们以后接受朝廷招安，但是弑杀朝廷重臣这个罪名，他们还是承担不起，朝廷可以免去他们手下的罪责，但是绝不会放过他们。

故此虽然他们抓住了孙元化，但是却并未杀掉孙元化，而是对孙元化等官员还算是善待，并且试图劝说孙元化也投了他们，他们愿意扶孙元化为王，利用孙元化的声望，在登州先立起一国，作为跟朝廷谈判的本钱。

可是孙元化到底还算是相当有骨气的，虽然李九成对其威逼利诱，可是他并未答应李九成和孔有德的提议，坚辞不授，并且怒斥李九成，想要让李九成杀了他。

可是李九成虽然很是愤怒，可是也没敢就此杀掉孙元化，只能先把孙元化关在城中，善加对待。

而这次叛军攻下登州城，除了收编了登州城内过万的官军之外，还获得了红夷大炮二十多门，包括那些弗朗机炮术教习也被抓了几个，另外还有各种轻型火炮旧式火炮二百余门，起获城中原来作为军饷的白银十几万两，加之城中抄没出来的资财，还有几十万两，战马三千多匹，兵粮数万石，一下就彻底抖了起来，并且拥有了一个坚固的大城，可以作为他们的据点和基地。

除此之外，他们也占领了登州水城，因为海上冰封，登州水师的百多条战船都被困在岸边，三千多水军，也逃的逃，投敌的投敌，整个登州水师，也都成了叛军的囊中之物。

当然这些登州水师的战船，自然是没法和南方水师的战船相媲美的，这边的战船多是一些小船，就算是最大的战船，充其量也不过只有两百料左右，还是那种吃水浅的沙船，即便如此，这样的大船也没几条，多是一些仅能装载几十个人的小型战船。

可是即便如此，这样一支水师力量在渤海湾之中也不容小觑，建奴鞑子几乎没有战船可言，而东江镇那边战船不少，可是孔有德和李九成叛乱之后，马上便联络了东江镇那边以前毛文龙手下的旧部。

其中东江镇旅顺副将陈有时，广鹿岛总兵毛承祿等人纷纷响应，想要和孔有德李九成叛军南北呼应，自立一国，拥兵自重。

一时间整个东江镇那边，也乱成了一窝蜂，东江镇那边的叛军数量，也发展到了七八千人之多，几乎控制了半个东江镇还多，双方约定，只要开春海上的海冰融化之后，他们便准备合兵一处，共举大业。

所以一时间孔有德的叛军势力达到了巅峰，坐镇登州城之中，自称为都元帅，并且大肆给手下的军将封官，光是总兵官就拔擢了十几个。

第五十五章苦难

登州城陷落，巡抚孙元化陷入叛军之手的消息飞快的便传遍了四面八方，顿时把整个登莱以及山东各地都震得晕头转向。

人们怎么都不敢相信，登州府这样一座坚城，城内粮饷充足，兵力充足，军器更是堆积如山，在旁人看来，就算是再不济，坚持个一年半载，也不是什么问题，干得好的话，坚持个两三年都不见得不可能，可是登州城在巡抚孙元化亲自坐镇之下，居然连一个月都没有能坚持下来，就这么被叛军轻易就拿了下來。

所以有些人起初还不太相信，可是当消息屡次被证实之后，他们也不得不相信了这个消息，一时间整个山东都乱了套了。

原来山东境内各种白莲教等乱七八糟的妖教就活动很是频繁，崇祯二年的时候还曾经聚众造反，被官军好不容易才镇压了下去，听闻登莱大乱之后，这些各地隐藏的妖人们，便再一次开始趁势兴风作浪了起来，使得整个山东都陷入了混乱之中。

消息当然也以最快的速度传到了刘不同耳中，刘不同一听脑袋就有点大了，果不其然还是让他猜到了，登州城真是没有坚持多长时间，就被叛军攻克，那么下一步叛军马上就会四出劫掠。

宁海州就在登州城东面不足二百里的距离，沿途虽然不能说一马平川，但是也没有什么险要的关隘可以阻挡他们，叛军之中骑兵又相当多，只要他们想，几乎抬腿就能赶到宁海州这边。

而宁海州治所就在牟平县城，县城距离他的西山村也就十来里地，散着步就能溜达到西山村这边，而西山村和养马岛土围子里面又囤积了大量的粮草，这对于叛军来说可谓是具有极大的吸引力，这种事瞒都瞒不住。

所以谁都无法猜出，什么时候叛军就会兵临西山村之外，叛军只要来，就不会太少，那么西山村能否守住，就成了一个问题。

而西山村目前仅有两个步兵排的精锐兵力，但是其中也只是一半人用的是狼牙步枪，另一半人使用的则还是南日式步枪，备用枪管和备件也不算多，修械人员也仅有一个，弹药基数虽然不算少，可是万一叛军呼啦啦来个几千人，他们还是不好招架。

好在这段时间一来，李福通和另外两个少尉，加上一些士官还有几名见习军官，做事还是相当勤勉，将村里面储藏的那些刀枪，都准备妥当，并且利用简易的圆棒机和圆锯，制作出了大批弓箭以及弩箭。

同时他们在这里收容了一大批难民，从中选出青壮男子，将其编练起来，成为西山村的乡勇，可以充作辅兵使用。

这些乡勇们在短时间的强化训练之中，多少掌握了一些结阵作战的基础知识，拥有了基本的作战能力，但是这也仅限于让他们守城，要是把他们带着出去跟叛军野战，估计敌人一多，他们就慌了手脚。

这样的乡勇，目前西山村也编练出了三四百人，分成了两个连，由李福通和另外一个少尉军官各自统带一个连，作为他们手下那一个排步兵的辅兵使用。

在海面封冻之前，最后前来这里运送粮食，运出难民的船只，好歹还给他们送来了两门新的十二磅炮，这让刘不同手头上拥有了四门十二磅榴弹炮，西山村和养马岛土围子之中，各放置了两门，使得这里拥有了一定的重型火力的支援能力。

可是在刘不同眼中，这样的武备还是太弱了一些，别看他们眼下这样的武力，放眼宁海州，就算是宁海州的驻军过来，他们也丝毫不怵，整个宁海州牟平县境内，像他们拥有如此强的武力的庄堡村寨，根本无出其右者。

一旦要是大批叛军来袭的话，那么西山村能否保住，还真就不敢说，为此刘不同急得跳脚，只能赶紧想办法，继续收编一些投来的难民，将他们编练成新的乡勇，这些人即便是来不及给予足够的训练，无法派上大用，可是必要的时候，还是可以维持一下村里面和土围子里面难民的秩序，以免内部先乱起来。

果不其然，就在登州府刚刚陷落之后，从登州府那边便开始涌向宁海州这边大量的难民，这些难民原来都是登州城周边村子的村民，叛军兵抵登州城外之后，为了筹措粮饷，派出了不少人马到处行掠，攻打村堡寨子。

登州城周边数十里之内的村子，几乎都遭到了袭扰，不少村民反正是要钱没钱，要地没地，也没啥舍不得的家业，乱军一来，他们为了躲叛军，便纷纷拖家带口的逃离了他们的家，开始朝着四面八方，他们自认为安全的地方逃去。

而牟平县自然也是一个选择，不少难民蜂拥向了牟平县方向，到了元月中旬的时候，就有不少难民已经进入到了牟平县境内，并且汇聚在了牟平县城外面。

宁海州官府肯定不敢开门接纳这些难民，各乡各村也一样不敢接纳这些难民，赈济就更不用说了，别说他们没有足够的粮食，就算是有，也不敢这个时候就拿出来赈济这些难民。

谁能保证这些难民之中，没有叛军的细作或者是有一些强人藏在难民之中，一旦要是让他们进了城或者村子的话，谁能保证一旦叛军袭来的时候，他们不再城中或者村内里应外合闹事？

所以这些难民虽然冒着严寒，逃到了牟平县境内，可是却依旧是得不到任何赈济，倒是很快有人听说，在城北靠海的一个西山村之中，有个刘大善人，一直都在村外施粥，赈济饥民。

于是这些难民立即便蜂拥向了西山村那边，想要在西山村之中找到一口吃的，继续活命下去，要是万一西山村的刘大善人能善心大发，收留他们的的话，他们便能得到一个遮风避雨的处所，不用再在这样天寒地冻的天气中，四处颠沛流离了。

正月的气温依旧是非常低，而且还下了一场大雪，气温已经低到了滴水成冰的地步，这些难民之中，很多人连棉衣都没有，只是随便吧只要能裹在身上的布片破衣服，都尽量的裹在身上，以此来保一些温，脚上有的人穿的有鞋子，但是也有人连鞋子都跑丢了，就这么光着脚在冰冻的路面上蹒跚而行。

许多人的脚趾头已经冻得黑紫，眼看着是保不住了，不少人肚里面没食，根本无法给身体提供足够的热量，走着走着便一头栽倒，自此便再也无法起来，就这么冻饿交加倒毙在了路上。

这样的情形可以说在登莱等地的陆上是比比皆是，每一刻都有人倒毙在路边，却根本无人去过问一下，只要有人倒下，马上就会有許多难民蜂拥上去，挣着抢走他们身上仅有的那些御寒的衣物，立即裹在他们自己身上，然后丢下这具红果果的尸体，继续蹒跚着朝着他们自己都不知道目的地的前方行去。

几匹马立在西山村西面三十多里外的一个土丘上面，马背上乘坐的几个汉子各个显得很彪悍，腰间都带有黑色刀鞘的单刀，马屁股上还带着一面盾牌，在手中还提着一杆马枪。

但是他们并未穿着军服，只是身穿一些平民的衣服，头上戴着一顶式样奇怪的棉帽子，两边的帽檐耷拉下来，刚好护住了他们的耳朵，还有一条毛茸茸的东西，左右横挂在两个帽耳处，正好连鼻子也给保护了起来，整个面部，只露出了眼睛和嘴巴，嘴里面不断的喷出热气，在护鼻子的皮毛上面结成了白霜，倒是显得很暖和。

这几个人默默的注视着脚下一条从登州方向通过来的道路，道路上都是稀稀拉拉逃兵祸的难民。

一个难民在路上踉跄着，艰难的一步一步朝前挪动着，腰佝偻着，仿佛已经撑不起他的身体了一般，但是他手中还拖着一个大概十来岁的男孩儿，同样瘦的厉害，跟着他一样脚步蹒跚的朝着前方挪动着。

但是谁都看得明白，他们两个已经坚持不住了，特别是那个大人，两只眼中的眼神，都已经开始涣散，无法聚焦起来，只是凭着最后一口气，凭着本能，拉着那个少年，一步步的挣扎着前行。

忽然间那个难民踉跄了一下，摔倒在了地上，挣扎了好一阵子，都没有能再爬起来，那个少年哭着扑在他的身边，跪在地上大声的哭嚎着，求过往的人能给他一口吃的，救救他的父亲，可是所有人都冷漠的看了看地上倒伏的那个难民，虽然有人眼中流露出一丝怜悯，可是却没有人停下来，哪怕是给他们一口吃的东西。

那个难民倒下之后，挣扎了一番，渐渐的不再动弹，虽然还有一口气，但是却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就这么用一只手僵硬的拉着那个少年的手，眼神中流露出一丝不甘、一丝不舍，还有强烈的悲痛，可是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就这么静静的看着那个少年。

（今天特别鸣谢桂林路陶然亭和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哦哦哦！噢耶！菊花好疼，接连被爆！爽歪了！弟兄们，有月票的帮顶呀！让我反爆回去成不？）

第五十六章土窝子

少年伏在他父亲的身上，失声痛哭着，不停的对着走近他们的人连连磕头，求路人能救救他的父亲。

可是这样的哀求却没有起到一点作用，路人麻木的从他们身边走过，仿佛没有看到这一幕一般。

渐渐的那个虚弱的男人，眼睛失去了最后的光彩，虽然似乎还有一口气，但是也跟死人已经没有什么两样了。

就在这个时候，几个看上去稍微强壮一点的难民，看到了地上倒伏的这个男子，缓步围了上去，但是他们并未对其施救，更没有给这个哭嚎着的少年半分的帮助，而是就这么围上去，开始从哪个男人身上扒去他单薄的衣服，这已经是这个男子身上留下的最后的所谓的财产了。

那个少年拼命的哭叫着，拉着他们的手，哀求他们，劝阻他们不要扒去他父亲的衣服，他父亲还没有死透，求他们不要这么做。

可是几个男人却视若罔闻，依旧继续手头的动作，从倒伏在地的男子身上，扒去他的衣服，然后裹在自己身上。

立马于土丘之上的一个汉子忍不住骂了一声：“奶奶的，这是什么世道呀！老子实在是看不下去了！人还没死透呢！就这么扒光他的衣服，还有他的儿子在一旁，这是人干的事儿吗？”他的口音也是山东本地的口音，但是听起来却并不是登州这边的口音。

为首一个人点了点头，哀叹了一声道：“到了这个时候，人已经没有人性了！也罢！今天就帮帮这个孩子吧，要不然的话这个孩子也要死在这儿了！马七，你下去赶走那几个人，把孩子带回来吧，今天看来叛军不会来了！”

旁边刚才说话的那个汉子，闻听之后立即应道：“遵命！我去了！”

话音未落他便一抖马缰，双脚一磕马腹，纵马便从土丘上冲向了官道，马蹄声响起的时候，路上的那些难民都吓得可不轻，赶紧纷纷走避，包括那几个正在扒地上倒伏男人依附的家伙，也都赶紧站起身躲避。

这个马七催动坐下的战马，如同旋风一般的冲到了官道上，扬起马鞭噼噼啪啪的抽向了几个扒取衣服的家伙，口中骂道：“你们他娘的都不是人，给老子赶紧滚！有多远滚多远，再让老子看到你们，就宰了你们这些混帐！”

几个家伙被抽的惨叫连连，连滚带爬的四处逃窜，马七策马收缰，停在了倒地男子和那个少年身边，一反身干净利索的跳下了马，双脚落地连抖都没有抖一下，就如同一颗钉子一般，钉在了结冰的地面上，明眼人一看，便知道这个人肯定以前是个骑兵，而且还是那种精骑，骑术相当精湛。

马七跳下马之后，蹲下身，探了一下地上躺着的那个男子的鼻息，又把手指搭在那个男子的脖颈上，探了探脉搏，然后叹息一声，微微摇摇头对那个少年说道：“小子，别哭了！你爹已经不成了！你跟着我走吧，我带你去个地方，能让你活下去！”

少年其实也知道他爹已经不成了，听了这马七的话之后，哽咽着点点头，毕竟是乱世，少年跟着他爹这一路行来，也见多了这样的场景，所以很快也控制住了情绪，虽然还是悲伤难以自己，可是还是赶紧跪在地上，重重的对马七磕了几个头。

少年也很清楚，任谁都救不了他父亲了，现在这个马七肯出手救他，已经算是他的天大福分了，有了这个马七，他就能活下去了，否则的话，他自己也知道，凭着他的脚力，就算是走到牟平县城，恐怕也弄不到吃的，照样要活活饿死。

马七也没有去掩埋少年的父亲，只是将他拖到了路边沟中，用路边的积雪草草的掩盖了一下他的尸体，然后把少年抱上了马背，翻身上马坐在了少年背后，从怀中取出一小块饼子，递给了少年。

少年看到这个饼子，如同饿狼一般，一把夺过去，疯了一般的拼命的啃了起来，顿时便被噎了个白瞪眼，险一些当场噎死，马七赶紧拍打着他的背，连声说道：“小子！慢点吃，回去之后，还有吃的，饿不死你了！你别他娘的现在噎死了，老子岂不白发善心了吗？”

在路上附近一些难民，看着这一幕，眼中都充满了羡慕甚至是嫉妒的神色，一个个看着少年手中那一小块杂粮饼，猛吞口水，要不是惧怕这个虎彪彪的马七，他们估计这会儿就涌上来抢夺那块杂粮饼了。

马七上了马之后，扫视了聚集在周围的那几十个难民，忽然放声叫道：“你们都给老子听清楚了，就算是到了牟平县城，也没人给你们吃的，要想活命的话，就听老子的！”

你们继续朝前走，到牟平县北十里外的西山村，那边我们刘老爷放赈施粥，可以让你们活命，能不能走到哪儿，就凭你们自己的本事了，只要走到哪儿去，你们就饿不死了！”

说完这些之后，他也不再多废话，一抖马缰，口中叫了声：“嘚……！”策马奔回到了土丘上，对着几个弟兄点了点头，几个人也都

微微点了点头，看了一眼马七怀里面揽着的那个黑瘦少年，众人一起拨转马头，一抖马缰，战马立即四蹄撒开，踏着冰雪朝着西山村方向驰去。

这几个骑士，正是西山村之中，海狼的斥候，这些人以前都是山东这边被海狼招募的响马或者是逃兵，每个人都会骑马，而且骑术精湛，头前一段时间，又在海坛岛特训了一阵，恢复了一下马上作战的本事，这次随着两个排被一起送到了刘不同这里，现在充当西山村的斥候，专门每天一早出来，到这边观察官道上的情况，防备叛军突然来袭。

在他们返回西山村的时候，西山村外面这时候已经又聚起了几百名难民，这些难民每个人到了这里之后，都先得到了一碗热粥，吃了之后多少恢复一下精神，有了点热乎气，省的到了晚上就被冻死或者饿死。

然后又海狼管事的人，对他们进行甄别，查问他们的身份，只要是有人作保，就可以被收入到养马岛土围子之中避难，但是要进土围子，就要签下卖身契，今后要听这里的人的吩咐，让他们去哪儿他们就去哪儿，暂时不走，也要在土围子里面干活，才能吃饭。

到了这个时候，这些难民之中，绝大多数人已经顾不上这些了，虽然前了卖身契，就不再是自由身，可是现在活命最大，眼下天寒地冻，到处都是乱兵和叛军，还有贼人，又没有人赈济他们，这么到处走，迟早都是饿死冻死，虽然进了土围子，以后就要听人家的使唤，可是毕竟这里能给他们一口吃的，不至于让他们饿死。

而且土围子里面还有屋子，可让他们避寒，不至于被冻死在这鬼天气之中，这已经算是天大的好事了，所以绝大部分人都选择了留下来，签下卖身契，成为这刘大善人的仆役。

至于那些不愿意签卖身契的人，海狼部众也不客气，给一碗粥喝了之后，便将他们逐离这里，并且不再继续给他们提供饭食，至于他们以后怎么办，就是他们自己的事情了，这时候滥发善心也不是个办法，海狼要留下的，只能是愿意听他们安排的人，他们救不了所有人。

好在李九成、孔有德率军攻占了登州城之后，获取了不少粮食和银子，为了提振军心，他们也没有急着逼着当兵的出去抢粮，所以在他们拿下登州城之后，倒是消停了一段时日，让西山村这边的刘不同有了更充足的准备时间。

短短半个月的时间里，刘不同便在养马岛土围子里面收容下了三四千难民，而且每天还会派出一些难民，前往四面八方去招更多的难民朝这边过来，消息散播的很快，人们口口相传，很快很远的地方都有人得知，只要能走到西山村，就能活命，有饭吃。

于是逐渐的有更多的难民开始朝着西山村这边涌来，原来聚集在牟平县城外面的那些难民，也都赶紧赶往了西山村这边，纷纷被收容到了土围子里面。

幸好当初土围子建的很大，里面足够容纳下上万的难民，虽然房子不足，可是提前在冰冻之前，却让人挖出来了不少的土沟，等难民多了之后，以前的土窝子已经容不下更多难民之后，刘不同便令新到的难民，把以前攒下的木料，搭在土沟上面，盖上稻草，里面又用土垒砌起了一些烟道，在烟道的火塘口部，生起火，热气便会随着烟道走，渐渐的烤暖这些长长的土窝子。

土窝子里面虽然并不算太暖和，但是起码到了冰点以上，多少裹上一些衣物，下面铺上一些干净稻草，倒是也不会再被冻死冻伤。

这个办法可以解决很大的问题，大量的新到难民，就被这样填入到土窝子里面，虽然有疫病的危险，但是现在天气很冷，倒也不会太严重，而且难民要求也不高，挤在一起也更暖和一些，一道五十米长的土窝子里面，可以足足塞入几百人，倒是也更暖和一些。

（月票月票！求月票支持，反爆回去！）

第五十七章援军到来

对于这些收容的难民，刘不同等人将其分成几个等级，拥有劳动能力的年轻男子，被单独安置，每个人发一个红色的木牌，用这块木牌，可以在他们专门的大锅那边领取饭食，一天三顿，一干两稀，另外有菜饼子补充，这些人的饭食相对来说量比较足，可以保证他们一定的体能，让他们在土围子里面干一些重活，或者是接受军事训练，必要的时候，还要帮助维持秩序，弹压土围子之中的骚动。

至于那些劳动力稍弱但是有一定的手艺之人，比如木匠、铁匠，或者会养马、裁缝等，则领取到黑色的木牌，伙食质量比之红牌的稍次一等，一天两顿，一稀一干，伙食量还算是比较多，起码吃的半饱问题不大，但是平时要在土围子或者是西山村之中，从事体力消耗不算太大的劳动。

第三等是一些有一定劳动力的女人或者老人，发给黄色木牌，这些人负责看管一些炉火，抑或是洗衣做饭，抑或是缝缝补补，干一些力所能及的劳动，一天也是两顿，一干一稀，伙食质量稍次于黑牌。

第四等就是一些基本上劳动力很弱的人，这其中并不包括孩子和少年，多是一些老弱，这些人基本上不需要劳动，当然伙食质量也最差，一天两顿，都是稀的，食物也仅限于差不多能维持他们生命和提供基本的热量供应，不至于饿死。

当然还有一种就是少年和儿童，不论男女，只要年龄超过三岁以上的，都被集中到最干净整洁的地窝子里面，这些孩子在进入土围子之后，便交给一些专门的人员进行管理和养育，每个人都会先被要求洗干净，还会给予新衣服穿，吃的饭则是最好的，两顿干饭一顿稀饭，或者三顿稠米粥带饼，甚至于还有点肉，可以说待遇非常好。

这些穷孩子们，大部分都是穷人家出身，一辈子估计都没吃过这么好的，这样的伙食质量，连那些壮劳力都感到有些嫉妒，想不通这刘大善人为什么对这些孩子这么好，明明他们也不能干活，却为何还要给他们吃这么好，一些没孩子的人，少不了会有些腹诽。

但是刘不同却不管这些人的议论，按照总部给出的要求照办，这样做，虽然切断了他们和父母之间的联系，但是那些难民看到自家的孩子，能得到这么好的照顾，还有这么好的食物，甚至于还有人在教他们认字，心中除了感激之外，倒也不敢埋怨什么，毕竟跟着他们，他们也没法给这些孩子这么好的照顾，对着刘大善人感激的是不得了。

起初有些人还担心回头这些孩子，会被彻底从他们身边夺走，为此有点担忧，但是刘大善人却给他们保证，只要冬天过去之后，便会把他们运往南

方福建进行安置，到时候等他们条件好一些之后，孩子还会交还到他们手中，由他们自行抚育，这才安抚下了这些难民。

总之这西山村之中，有不少刘老爷手下的人，看起来很善于做这些事情，虽然土围子里面短时间就塞入了几千人，但是这些人却把这几千难民管理的井井有条，让人不得不佩服。

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登州方面传来了消息，叛军在登州城休养了一阵子之后，终于开始又有所行动了，孔有德和李九成派出了不少手下，带领一些非核心的叛军成员，开始前往周边县城，攻打县城和大的村寨，大肆抢掠财物和粮食，来满足他们的需要。

叛军也知道，虽然他们在登州城获取了一批粮食，但是这批粮食并不算太多，养活他们这么多叛军，远远不够用，最多也就是能让他们支撑两三个月时间，但是这一次他们把事情闹得这么大，肯定短时间是无法解决了。

于是孔有德等叛将，便开始打起了另外的主意，一是要继续四下攻略，筹措更多的粮食，二是打下更多的地盘，获取更大的底牌，在以后一旦朝廷对他们招抚的时候，也可以拥有更多讨价还价的余地。

这么一来，登莱等地和整个山东北部地区的局势又变得紧张了起来，这让刘不同也开始又有点担忧了起来，更是加强了西山村和养马岛的守御力量。

他从土围子里面收容的难民之中，又抽出了数百青壮男子，开始对其进行编练，又编练出了两个连的乡勇，配发给了他们武器。这些乡勇之中，个别人以前是猎户，手头上有些功夫，而且会用弓，算是善射之辈，于是便被拔擢起来，当了步弓手，发给了他们强弓和硬弩，使之拥有了较强的战斗力。

另外这些难民之中，也算是藏龙卧虎，其中混入了十几个以前的山东兵，这些山东兵其中有些是逃卒，有些是从登州跑出来的，这些人不想投入叛军之中，便混入了难民之中，跑到了这边，混入了土围子，但是很快便被刘不同的手下揪了出来。

这些人被单独看押起来，进行了一番仔仔细细的审问，还别说从中真就揪出了两个叛军的细作，直接便杀了丢出了土围子。

剩下的那些山东兵，倒是问题不大，他们表示没有恶意，只是不想投靠叛军，但是又没地方可去，才稀里糊涂的跑到了这里，但是县城又不让进，他们也没有可证实他们身份的东西，于是便流落成了难民，为了活命才混入了土围子。

现在他们各个都是孤家寡人，家人要么是陷在了登州城中，要么就是光棍一条，哪儿也去不了，只能留下跟着刘不同干。

这些人之中，有几个是骑兵出身，虽然年纪稍大了点，但是身子板还算不错，被带出去试试之后，发现他们几个还真就有点功夫，骑术也相当不错，于是便被留了下来，暂时编入了斥候之中。

刘不同在这一带也弄了几十匹马，抽出其中可以充作战马的一些马匹，交给了斥候队使用，剩下的则充作挽马使用，又搞了十几辆大车，准备回头组成一个运输队，到外面活动或者采购东西使用。

这段时间，他经常派出两三个班的人手，带着几十个身强力壮的乡勇，出去到处转悠，收容饿倒在路边的孩子和一些年轻女人，只要还没死，喂上几口吃的，灌一些热水，便差不多能将他们救回来，然后用大车拉回到土围子里面。

这样做倒也捡回来了不少人，现在几乎天天都会派他们出去附近走走，运气好的时候，一天就能捡回来几十个年轻女人或者是孩子，倒也收获不错。

就在登州叛军开始再次出城四下攻掠，刘不同整日里为了这件事感到忧心忡忡的时候，二月初的一天，突然间有人快马加鞭赶回到了西山村，禀报给了他一个好消息，说有一支大约五百来人的队伍，出现在了牟平县城东南方向距离县城大约三十里左右的地方，正在到处打听西山村的位置，正在朝着这边过来。

正好刘不同头天早晨，派出的一个小队，要到那边一个人贩子的村子里面，接回百十个年轻女子，无意间听到这个消息，当时还吓得够呛，以为是一伙强人盯上了西山村，想要来西山村打打秋风，赶紧让两个骑马的斥候去打探一下。

结果两个斥候过去观察了一阵之后，立即便发现这支队伍原来不是什么一伙强人，而是他们海狼的人马，这帮人正是十几天前，因为石岛湾海域被海冰封冻，而闲着没事，奉命撤出石岛湾，前来宁海州牟平县这边增援刘不同的两个连队。

这些人这一路上，因为携带了几十辆大车，装满了各种粮食和弹药物资，走的并不快，一路上还遭到了将近十伙马贼的袭扰，这些马贼盯住了他们这些大车上装着的财货粮食，试图将他们劫杀，可是却被他们都全部打退，干掉了不少马贼，还缴获了几十匹战马。

于是一直走了十几天，才算是走到了牟平县境内，但是他们并不太清楚西山村的具体位置，到了这边就派人沿途打听道路，刚好遇上了刘不同派出

去买女人的这小队人马，于是便一起朝着西山村行来。

一个斥候当先回来报信，刘不同一听嘴差点就乐歪了，他正愁着没有足够的人手，这一下子主公就派给他了两个连，据说还有一个连，随后会赶过来，这一下他可就不用再担心什么了。

虽然这么多人马过来，肯定会招致海宁州官府的注意，甚至可能会让他们产生一些怀疑，可是现在兵荒马乱的，海宁州官府就算是有所怀疑，估计也不敢主动出城来找他的麻烦，弄不好还要向他示好，请他帮忙协防牟平县城呢。

所以现在他顾不上其它太多，先增强实力再说，要不然的话什么都是空的，只要能站稳这里，就算是宁海州官府不高兴也拿他没有办法，只要他不乱来，当官的也不愿意招惹他这样的人。

于是他赶紧收拾了一下，便迎出了西山村，天黑之前，一大票人马车队，便出现在了西山村东面的道路上，和刘不同会和在了一起。

（今天特别鸣谢放养地球和g zg1972兄弟的打赏！）

第五十八章知州求援

这两个连的海狼人马，是由一个姓吴的陆军中尉率领，另外还有一个海兵少尉协助，其中一个半连是陆军的，另外三个排是海军的一个临时驻石岛湾的不满编海兵连，总共人手大约五百三十人左右。

这些人之中，有军医两人，救护兵四人，斥候二十三人，炮兵排一个，其余的都是步兵和海兵，装备的多是狼牙步枪和南日式燧发枪，另外随行带来了三门十二磅榴弹炮，另外还有一门六磅长炮，可以大大加强西山村和养马岛的火力强度。

而且虽然过来的这个吴中尉和刘不同平级，可是他来之前，却奉命到这里要听刘不同的指挥，所以整体上还是由刘不同具体负责。

而且他们出发之后，又收到一个从福建那边传来的新的命令，到这里之后，军事方面指挥主要交给吴中尉负责，其他事物还由刘不同具体负责，两个人协调，遇上矛盾的话，军事方面刘不同听吴中尉的，其他事务则听从刘不同的安排。

这个吴中尉算是海狼陆军之中的一个老人了，参与过不少次大战，作战经验比较丰富，这一次方安和林易阳考虑之后，认为吴中尉就是个不错的人选，没有单独再另外抽调人赶过来，就让吴中尉肩负起这边的军事行动指挥，这也省了不少事。

除了这五百多步兵之外，他们在沿途还收容了几十个山东本地人，这些人有的是被他们抓的马贼，有的则是跑单帮的盐丁，都有点功夫，都会骑马，能在马背上作战。

这些人看到海狼这伙人如此彪悍，觉得在乱世之中，能跟着这帮人混，也相当不错，虽然不能完全被信任，但是却也可以用，于是便被吴中尉一并临时收编起来，一起带了过来。

这么一来，他们不但得到了一大票步兵的增援，还同时获得了一小队骑兵，这些人冲锋陷阵大概不怎么样，可是拿来充当斥候却没有一点问题，必要的时候还能临时做追击敌军溃兵之用，对于提升西山村这边的战力有很大的好处。

说来也巧，就在吴中尉率兵赶到西山村的第三天上午，派出去到外面探查消息的斥候便飞马赶回了西山村，禀报给刘不同和吴胜天（吴中尉）一个不好的消息。

一伙大概有两千左右的叛军，裹挟了大概两千多难民，出现在了距离牟

平县西面从登州过来的官道上，距离牟平县城不足二十里距离了。

牟平县城这会儿也已经得知了消息，顿时城中便炸窝了一般的乱了起来，赶忙把城中几百守军还有近千刚刚招募起来的青壮，赶上了城墙，准备守城。

而且宁海州知州，就在刘不同接到消息不一会儿的工夫，便派出了几个差役，骑了快马，赶到了西山村，要求见刘不同一面。

刘不同不用见他们也知道知州大人这会儿想的是什么事情，肯定是知州想要请刘不同派一些乡勇团练，或者是家丁，到城中协防，因为这段时间，宁海州官府上下，都发现了这刘不同的厉害之处，西山村之中刘不同拥有不弱的实力。

所以这里的赵知州听闻叛军来犯，于是便想到了请刘不同增援牟平县城。

刘不同和吴胜天赶紧凑在一起，商量了一下，到底该不该给海宁州帮这个忙，但是最终刘不同认为，这个忙还是要帮的，因为目前他在这里大张旗鼓的收容难民，已经引起了官方的注意，而且已经引起了官方的担忧。

如果这一次叛军来犯，让叛军打下牟平县的话，除了得罪了当地官府之外，恐怕对他们也没有多大的好处，毕竟上面说过，这次叛军虽然闹得不小，但是最终却肯定成不了大事，迟早还是要被剿灭的。

一旦这个时候叛军攻打宁海州牟平县城，他们坐视不救的话，事后少不了会被官府记住一笔，迟早要转头过来找他们的麻烦，所以现在倒是一个消除官府对他担忧的机会，只要这次他们能帮官府挡住这些叛军的攻城，那么海宁州官府以后肯定不会再对他们在这一带做事进行太多干涉。

所以商量一番之后，刘不同还是答应见一下知州派过来的人，当几个差人被带入庄子之后，刘不同迎出了大宅的大门，将他们带入了大宅的客堂之中。

正要让人上茶，这个为首的人便拦住了刘不同，火烧眉毛的说道：“刘员外，茶就不必了，现在都到了啥时候了，还哪儿有闲心喝茶呀！咱们还是说正事吧！”

这次在下过来，乃是奉了赵大人所托，想要请刘员外派一些乡勇，到城中协防，不知道刘员外能否在这个时候，给咱们帮这个忙不能！

赵大人在让我来之前，特意嘱咐了，只要刘员外答应出人，那么其他的都好说，刘老爷只管提便是了！

但凡去县城的乡勇，每个人赵大人都答应，只要到了县城，就先发饷银二两，每天饭食管够，还给酒给肉！事后叛军退去，每个人再赏十两银子！要是刘老爷觉得不够的话，一切还可以商量！”

刘不同装作为难的样子，搓着手在屋子里面乱转了几圈，抬头道：“要说赵大人还有兄台你们这段时日也着实给在下面子了！这个忙小人应该不能说不帮的！”

可是兄弟你也知道，我这边家大业大，叛军过来，要是一两天拿不下县城，肯定要在附近四处打粮，我这西山村肯定是首当其冲，要是我把人都送去了县城的话，万一叛军大举来攻在下的村子，那么在下恐怕就守不住这里了！

你看这个……”

虽然刚才刘不同和吴胜天已经决定，要派人去给海宁州帮这个忙，但是这时候也不能答应的太利索了，要不然的话，这些当官的岂能轻易承他们这情，所以该拿捏一下的时候，还是要拿捏一下的。

一听刘员外的话，这个来请的人就急了，脸色立即便沉了下去，不喜道：“难道刘员外这是要推辞吗？赵大人派在下来之前，可是说过，覆巢之下无完卵，万一要是县城不保的话，你这西山村难道还能保全下来吗？到时候叛军知道你这里囤积有大量的粮食，而且还聚集了如此多的人口，岂能不发重兵来这里攻打你的村堡？”

这个时候咱们也别废话了，刘员外到底有什么要求，不妨当面只管提出来，只要在下能做主的，便尽量满足刘老爷便是，回去之后我定会给大人说明白便是！”

话说到了这地步，刘不同装作为难的样子，琢磨了一阵子，又装作咬牙切齿的样子，一顿足一拍手说到：“也罢！赵大人说的不错，覆巢之下无完卵，既然赵大人瞧得起我刘某，这次赵大人有用在下，那么在下也不推辞了，这样吧，我下午便调两百乡勇和家丁，而且保证都是身强力壮的青壮，各个都是好汉子，让他们赶去城中！但是我有几个条件，还望大人能答应！”

这个来请刘不同的差人，一听刘不同答应一次就派出两百家丁和乡勇去城中协防，当即就乐歪了！这些天来，知州不断的派人去各乡各村调乡勇入城协防，可是各乡的士绅大户，充其量能给派去城中三四十人，就算是相当给面子了！而且派去城中的，多是一些老弱病残，根本不当事用！

可是刘不同这一次居然一下就答应派两百人，而且保证各个都是青壮好汉，这可是太给面子了，要是城中这时候能多出两百这样的生力军的话，那

么守城的把握就多了几分。

至于刘不同要提一些条件，这会儿也不能计较了，只要能把人带回到城中去，那么就算是刘不同提出一些过分点的要求，也只能满足他了！现在守住城比什么都重要！

于是这个差人立即大喜过望的插手抱拳，对刘不同深施一礼，大声道：“刘善人果真是深明大义！在下先代赵大人谢过刘员外了！至于条件，刘员外只管提好了，只要不太过分，想必我们赵大人肯定会答应的！”

刘不同沉吟了一下之后，开口道：“我的条件也不过分，第一，我派去的这些家丁和乡勇，我希望他们能镇守北门，而且不希望其他人干涉，带兵之事，要我的家将来管，不能将我这二百人拆散调配，这一条非常重要，如果大人能够答应的话，我敢保证，只要他们还有一个活着的，北门绝对不会有失，否则的话，请恕在下就不能派他们过去！”

听了刘不同的这个要求，这个被派来的差人，其实他也不能算是普通的差人，这个被派来的人，其实是一个巡检，以前跟刘不同打过交道，也收过刘不同的贿赂，算是老熟人了。

他犹豫了一下之后，多少对刘不同提出的这个条件有些为难，因为城中布防之事，乃是赵知州亲自负责，但凡是调入城中的乡勇，都是统一调度，可是刘不同要求，把他的人都放在北门，还要他们自己的人统带，这件事确实不太好办。

第五十九章应援

但是仔细想想，刘不同也说了，如果这样做的话，他可以确保北门不失，北门外面就是西山村，他要他的人留在北门，这也是情理之中，这会儿最关键的是要把他的人带去城中协防，只要能做到这一点，刘不同还敢说确保北门不失，那么他只能咬着牙先答应下来再说了。

于是他点头道：“这一条虽然有点为难，可是想必我们大人也是明理之人，应该能够答应刘员外的这个条件的！好吧，就这么说！不知刘员外还有其它要求没有！”

刘不同点点头道：“这一条就拜托钱兄了！我会给派去的家将交代清楚，入城之后，必须要按照我说的办，否则的话那么宁可他带人回来，也不能被拆散另行安排！这一点很重要，还望钱兄一定要请赵大人体谅，只要做到这一条，那么刘某可以保证，只要其它城门没事，北门这边就万无一失！

第二条是我这些家丁乡勇，手中有一些刘某从南方私下购置的一些鸟铳，这一点有些犯忌，但是还望赵大人不要为难在下，这些鸟铳乃是刘某花重金购得，也乃是刘某在此立足之本，请城内大人莫要强行没收，否则的话……钱兄应该知道后果！”

“哦？这倒是好事！据说佛郎机人所产的鸟铳，相当犀利，没想到刘员外居然肯花重金购得这些鸟铳！既然如此，对守城来说，当是一件大好事！这一点请刘员外放心，这些鸟铳我钱某可以代大人答复，我们大人绝不会强索！尽由刘员外的家丁自行使用！”

钱巡检一听，虽然颇有点惊讶，但是却很高兴，要是城中多一些佛郎机人的鸟铳的话，那么守城就多了一些把握，既然这些鸟铳乃是刘不同重金购得，那么就算是其他人眼红，这会儿也不敢强取豪夺，否则的话叛军没把城给打下来，城里面倒是先窝里反了，那可就麻烦大了，这会儿孰重孰轻，他和赵知州应该还是看得清楚的，难怪刘不同刚才敢拍胸脯保证，他的人可以守住北门，原来是有这些鸟铳充当依仗的！

“其三！刘某也知道现在城中正到处都是用钱的地方，对于赏钱的事情，刘某就不特别要求了！但是刘某却要提一条，那就是我这些家丁，都是用钱堆出来的，各个平时吃的好，吃得饱，才肯卖命，还望他们入城之后，城内能给他们提供充足的粮食，起码要有点肉才行！要不然的话，他们吃不饱，这帮家伙，可不会好好卖命！还望钱兄能海涵一些！请赵大人能尽量满足他们的要求！

至于其它的事情，就不说了，我们这些士绅，帮官府守城，乃是分内之事，就算是守住了城池，也不敢奢求大人另外加什么赏钱，只要能按照之前

悬出的赏格，到时候照办就足矣！

另外刘某也要丑话说在前面，我的人守北门，北门可保不失，但是万一如果其它城门有失的话，那么请恕刘某要把丑话说前面，我的人不能眼睁睁折在城中，一旦其它地方有失的话，那么他们必须要开北门，逃回到我这里来！”

钱巡检听罢之后，心里面有点不以为然，心道这刘不同的手下，还真是骄纵，居然到了城中，还要吃得好，吃得饱，也罢，毕竟人家去了这么多人给官府帮忙，要是连让他们吃饱吃好都做不到，那么恐怕也不能指望人家卖命。

至于刘不同后面所说的那些话，他心中虽然听着不是滋味，但是这话也合情合理，他们已经保证北门不失了，万一要是其他地方被叛军攻破的话，那么也别指望这些人在城内死战不退了，他们到时候要逃回西山村，估计也没人能拦得住他们。

于是这钱巡检听罢之后，立即爽快的答应了下来。

虽然发现叛军的时候，叛军距离牟平县城仅剩下了三十多里路，可是这伙儿叛军到底并非是叛军中的精锐，另外还裹挟了不少百姓，给他们助战，所以叛军行进的速度很慢。

这一路上叛军还不断的派出小股的兵马，沿着道路两侧，不断的对附近的村庄进行袭击抢掠，加之路上有冰有雪，道路难行，他们又拖了两门大炮，当然不是那种重达两三千斤的红夷大炮，只是普通的两门七八百斤的大发愤，即便如此，拖行这两门炮，也让他们头疼不已。

叛军的大炮，虽然不算太重，可是他们的大炮却并未装备轻便的大直径轮子的炮架，而且这两门炮很显然是城防炮，主要是放在城墙上发射使用的，故此炮架是用笨重的木料打制而成，四角装有四个小轱辘，在这样的地形上行军，根本就是一场灾难。

不是他们要到处抓难民来助战，这路上光是携带着两门大炮，就要消耗很多人力，一门炮前后要几十人甚至近百人伺候，才能缓缓的朝前滚动，一不小心大炮还会倾覆，叛军的兵将，一路上大呼小叫，破口大骂，不停的挥舞着皮鞭，猛抽那些被抓来替他们拖炮的民众，稍有懈怠或者偷懒，叛军兵将举刀就杀，这一路上起码已经杀了几十个人。

反正人命在这些叛军眼中，根本就不算是什么，更加上他们对山东人恨之入骨，更不把这些老百姓当人看，所以杀这些民夫，他们没有一点心慈手软。

如此一来，他们走的简直跟蜗牛一般缓慢，一天下来，走了不到十五里路，就在牟平县城西面十多里的地方歇了下来。

这让枕戈待旦，紧张了一整天的牟平县守军以及城内的官民们，都稍稍松了一口气，起码今天算是挨过去了，可是大家心里面却并不轻松，总感觉头顶上还悬着一把刀，只是这把刀落下的稍微迟了一点。

这次到牟平县协守的海狼部众，是由一个叫李三的陆军少尉率领（由书友小李飞燕客串），李三年纪很轻，刚刚二十岁出头，本身也是山东人，早年离家随父南下逃荒，流落到了福建一带，靠着给人打短工谋生。

可是后来父亲病逝，一家人便失去了生活能力，无奈之下只能靠着乞讨为生，后来家人一个个的死去，仅留下了李三一个人在四处流浪，乞讨的日子里，李三学会了很多求生的东西，也学会了心狠手辣。

但是毕竟他年纪不大，因为长时间处于饥饿状态，所以身体很虚弱，偶尔四年前一次他被狗咬伤，结果腿上的伤口化脓，开始发高烧，倒在路旁等死，正好碰上了海狼一个商队路过，随手捡了他，救了他一命，并把他带到了淡水城安置。

李三伤势恢复之后，命好没有落下残疾，只是腿上留了一个大疤，在得到了良好的照顾以及充足的营养之后，他身体状况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在学堂扫盲之后，被选入陆军之中，并且因为表现出众，很快又被拔擢为了见习军官。

后来李三也随军参与过多次战斗，表现相当不错，敢打敢杀，而且机灵，鬼点子多，很快被提升成了少尉军官，接着又被提拔为了中尉军官，可是这家伙有一些恶习，有时候喜欢打人，而且多少有点好色，因为犯了些错，后来又被贬为了少尉，不过继续以少尉军衔，代理连长之职。

这次北上行动，因为李三原籍是山东人，会说山东话，于是便被选出来，派往了石岛湾驻防，领一个步兵连。

而这次北上的兵将，大多数都是山东籍出身，虽然并不都是山东北部的人士，口音也比较乱，可是毕竟都是山东口音，倒也不至于太招人怀疑。

这些士兵虽然以前并不隶属一个连队，可是却都接受过海狼陆军系统的专业军事训练，被抽调重编之后，很快便融合在了一起，并没有因为重新捏合起来，造成战斗力大副下降。

加之大家都是山东人，本能上有一些亲近的感觉，反倒是在经过短时间磨合之后，很快就形成了更强的战斗力，相互之间有一种兄弟之情，这使得他们的凝聚力比之以往还要更强一些。

这一次刘不同和吴胜天派人到牟平县城协守，便将李三派往了县城，由李三总体负责率领三个步兵排，一个乡勇排，总共二百人，另外给他增配了一个加强炮兵班，携带一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一起前往县城协守，并不是一个满编连队。

虽然派出这么多精兵前往县城，并且携带这么多的火枪还有一门大炮，太过招摇，也太过嚣张了一些，可是这时候为了不让海狼的士兵付出无谓的代价，刘不同也顾不上这么多了。

果不其然，当李三带着这二百多人，拖着一门小红夷大炮出现在县城北门的时候，还是立即引起了一片哗然。

不少人看着这一支军容整肃的“乡兵”以及他们扛着的那些“鸟铳”以及拖着的那门大炮，都顿时有点发蒙，他们那儿见过装备如此豪华的阵容呀！

就算是当地的正牌官军，也从未有过如此精良的装备，可是初来乍到的那个刘大善人，居然拥有这么多看上去彪悍无匹的乡勇，还不知道从哪儿弄来了这么多的鸟铳，甚至连大炮都弄来了。

（今天还是要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六十章争议

而钱巡检在谈妥之后，没敢在西山村耽搁，中午便赶回了城中，将刘不同提出的条件一一禀报给了城中主持的赵知州。

赵知州起初对刘不同提出的这些条件，非常不高兴，当场就训斥了钱巡检一通，可是钱巡检好一番解释，并且说刘不同说了，只要答应他的条件，他可确保北门不失，另外他也见了一些西山村的乡勇、家丁，这些人丁确实各个彪悍无匹，明显都是些好汉，虽然刘不同的条件有些过分，可是眼下毕竟守住县城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于是赵知州虽然不情不愿，可是念在现在危机正迫在眉睫，他也正需要人的时候，如果这会儿因为这些小事不答应刘不同的条件，导致刘不同不肯派人入城协守的话，一旦县城有失，那么说什么都晚了。

赵知州在沉吟了一番之后，最终只得捏着鼻子认了，心道先看看刘不同派来的都是些什么人之后，另做定夺也不迟，要是刘不同派来的乡勇也都是些乌合之众的话，那么说什么也不能轻易就把北门交给他们，那样的话岂不跟自杀一般。

钱巡检在赵知州点头答应了之后，于是连忙再次出城，快马加鞭赶回西山村，将这件事报知了刘不同，于是李三这才率领两百多手下，跟着钱巡检赶往了县城。

赵知州和一些城中的官员以及一些有头有脸的士绅，对于刘不同这次派来的乡勇都有些好奇，于是听闻西山村的团练已经抵达北门的时候，便联袂一起赶往北门，想要看看这刘不同吹的天花乱坠的这些西山村团练到底是什么状态。

当他们看到在北门外列队等候进城的这支西山村团练的时候，不由得各个都倒吸了一口凉气，只见这二百多西山村团练，其中绝大部分人都是年纪不算大的青壮，而且各个脸色红润，身体健壮。

而且从他们行动上来看，这帮人很显然是接受过很严苛的操练的，朝哪儿一站，各个都稳如泰山一般，两百多人聚在一起，居然让人产生出一种不动如山的感觉，隐隐中散发着一股杀气，队伍中更是弥漫着一股子肃杀的味道。

两百多人集合在一起，队列工整而且十分安静，除了其中几头拖炮车和弹药车的骡马，在是不是打几个响鼻之外，再也听不到任何人发出的嘈杂声。

再看这些人的装备，虽然他们穿的都是便服，有些人的衣服看上去也都是破破烂烂的，可是这些人的衣服却都很干净，就算是破烂不堪，也被浆洗的干干净净，同时他们穿的很厚实，头上都带着一顶皮帽子或者是棉帽子，把身上捂得是严严实实，起码很暖和。

不像一些其它乡绅派来的那些乡勇那样，且不说他们多是老弱病残，连衣服都穿的很单薄，站在那儿一个个缩着脖子，寒风中瑟瑟发抖，各个一副猥琐的样子，就算是拿着刀枪，也让人看一眼就忍不住鄙视他们。

可是西山村这些团练乡勇，却各个精神抖擞，让人看罢之后，都忍不住心中暗自叫一声好，这样一票乡勇，别说是别的地方的乡勇没法比，就算是城中那几百正牌官兵，跟他们一比，也都成了渣，没有一点可比性。

再看一下这些人的装备，其中有一百大几十号人，肩膀上都扛着一根乌黑发亮的“鸟铳”，而且这些鸟铳式样奇怪，和官军装备的鸟铳有很大的区别，似乎持握的地方样式跟大明官军使用的那种狗腿状的握把很不一样。

更奇特的是这些火铳手似乎身上都没有缠着火绳，真想不通他们没有火绳，到底该怎么点燃鸟铳。

这些火铳手，每个人腰间都有一根皮带，皮带上左右有两个皮质的皮匣子，不知道装着什么，但是估计是装的鸟铳的弹药。除了这些之外，他们的腰间皮带上还都带着一柄带着皮鞘的短剑，也不太清楚这短剑有什么用，难道是万一跟敌军近身搏战的时候，鸟铳用不上了，就拔出这样的短剑，跟敌人拼杀？那么这些短剑也相对来说，有点稍短了一些，人家要是拿着刀枪，肯定要吃亏的。

但是这么多火铳手，还是让所有人都大为惊讶了，而且他们认知之中，火铳手也不指望他们去跟敌人近身搏杀，现在是守城，他们只要趴在城墙上用鸟铳打，就成了，真的是叛军要攻上城墙的话，到时候估计这些火铳手也指望不上了。

至于剩下的几十个乡勇，其中少部分人背着或者扛着一些弓弩，每个人还配有一把单刀，其余的那些则都手持长枪，看上去也挺威风。

最让他们感到惊讶的是，这伙西山村的团练，居然还携带来了一门式样极为精巧的小红夷大炮。

这门炮看上去不大，炮身也不算太长，但是做工却非常精良，有着一个制作精良的炮架，被挂在一辆车子后面，看样子运行应该很轻便，这么一门炮，看不出有多重，但是大致也不会太重，即便是加上那辆式样奇怪的前车，也只用了两匹马拖着，应该不会太重。

什么时候西山村的刘员外还弄到了这么精良的小红夷大炮？这一下赵知州这帮人都有点懵了。

他们虽然都知道这刘员外非常有钱，而且心狠手辣，据说有通天之能，但是怎么也没有想到，他背后居然有这么强的手段。

仅仅从城下站着的这些他的手下以及这些装备，就可以看出来，这刘员外，恐怕绝不会是一个普通发财的商贾那么简单，哪个商贾，可能会暗地里买这么多铳炮？

所以赵知州的心刚才还处于一种十分兴奋的状态，可是想到这里之后，突然间猛的有一种全身发寒的感觉。

这刘员外到底是什么人？他暗自养了这么多兵，又有何目的？

就在有人提出，要开城门，把这些西山村的团练接进来的时候，赵知州忽然间抬手止住了他们，转身对身后两个平时跟刘不同走动很勤的手下问道：“你们平日跟刘不同最为熟悉，那么本官问你们，这刘不同到底跟叛军有没有联系？他会不会是叛军设下的探子？”

其中一个人也明白了赵知州的担忧，马上摇头道：“大人！虽然刘员外养了不少私兵不假，可是要说他是叛军的探子，卑职以为绝对不会！”

这个刘员外是前年冬天回来这里的，而且卑职见到他的时候，他口音中还多少带着一些南方的口音，绝对没有一点辽东那边的口音。

而且辽东那边的兵痞都是一些穷汉，哪儿可能这么有钱？更何况他来之后，在这里购置田产，乃是去年初的时候，那时候孔李叛军还在孙大人麾下效力，怎么可能提前派这么一个探子来这里呢？

再之，卑职打听到，这个刘员外这大半年以来，去年海面封冻之前，有不少船只来到养马岛这边，卸下了不少粮食，要是他是叛军的探子的话，东江那边缺粮严重，他为何不把粮食送往东江那边呢？这说不过去！

而且他到了这里之后，并未作出太过格的事情，去年入冬之后，这边汇聚了大批饥民，这个刘员外却一直在施粥放赈，谁会拿这么多粮食养活这些饥民呢？叛军杀人盈野，怎么可能拿这么多粮食来给这些刁民？

另外大人恐怕也听说了，这个刘员外这几个月，大批收买年轻女人，并且在封冻之前，不断的运走。

所以卑职以为，刘员外应该不会跟叛军有什么勾结，而且他这么有钱，叛军恐怕也会觊觎他的西山村，到时候叛军来了，肯定也饶不过他。

现如今这样的乱局之下，这刘员外肯定也要想办法自保，他在南方估计路子会很宽，要不然的话也弄不到这么多佛郎机人的鸟铳！

要是说他是叛军的人，他既然能弄来这么多鸟铳，为何不交给叛军，更何况孔李等贼，这次发动兵变，大致情况咱们也知道了，这件事事发突然，绝非是提前设局，只是一个意外罢了。

所以卑职以为，大人完全可以放心，起码这个刘员外，绝对不会是叛军那边的人！就算是他养了不少私兵，但是现如今有钱的士绅人家，在城外的村堡之中，谁不豢养一些乡勇家丁，只是他养的多了点罢了。

但是这么长时间以来，这刘员外却并未纵使他手下的这些私兵做出什么太过出格之事，而且还在这个时候，不惜耗费大量粮食，收容登州那边逃来的难民。

被指以为，不管怎么说，就算是这刘员外私底下底子不干净，但是起码却算不上坏人，这一次他恐怕也明白，县城有失的话，对他恐怕也没有好处，这才会答应大人，派出这么多乡勇家丁，来此协守。

如果大人此时怀疑他的话，那么他这些人大可回去，那么对咱们来说，恐怕就少了这么多的强兵了！”

这个人说罢之后，其他几个跟刘不同熟悉的官吏也纷纷点头称是，他们也不说刘不同一定没问题，但是却基本上都可以保证，刘不同起码跟叛军绝不是一路的。

（算了，这个月月票就这样了，现在预订一下弟兄们手头上下个月的月票吧！成不？）

第六十一章关厢

这时候管他是什么身份，只要他不跟官府作对，那么就不能得罪，何况现在叛军马上要大军压城了，这会儿不利用他的这些力量，岂不是太可惜了？

于是赵知州沉吟了一阵之后，想想也是这个理，这刘不同肯定底子不简单，但是应该和叛军那边绝不是一路的，只要这一点可以确定，那么就算是他豢养私兵，这也不是多大的事情，现如今世道不靖，有钱人家谁不豢养私兵，这也是他们自保的手段，只要他们不跟官府作对，那么大不了睁只眼闭只眼也就算了。

有很大的可能，刘不同可能背后在南方有一个超级人贩子撑腰，派出刘不同回来山东这边，收买奴仆或者女人，运往南方贩卖，赚取大量银子。

现如今既然乱成这样，虽然这么大张旗鼓的贩运人口，并不是能见光的事情，可是这些难民这么多，如果不把他们弄走的话，迟早也会惹出大乱，与其逼得这些难民投靠叛军，倒还不如让刘不同把他们弄到南方去，也省的在这里饿死或者给官府添麻烦。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赵知州也不再犹豫，下令开城门，把这二百多西山村的乡勇团练接入城中。

但是赵知州下令之后，城外的这些乡勇却并没有马上入城，倒是其中几个人在北门外转悠，似乎在查看北门外的地形。

古代城池建的都比较早，城墙建好之后，城内的面积就固定下来了，随着人口越来越多，一般城内的地方就不够用了。

于是一些人便在城外特别是城门附近购地建房，自发的在城门外面逐渐的形成了市，而牟平县城的情况也一样，在几个城门外面，都形成了这样成片的房屋，称之为关厢。

但是今天李三到了这里之后，观察了一下这里的情况，却发现这里的官员简直都是笨蛋。

现如今叛军马上就要大军临城了，可是北门外的北关关厢的房子却根本没有拆毁，这些北关外的关厢也有一些有钱人家建的房子，屋舍坚固高大，一旦叛军来到的话，就可以利用这些关厢的房屋，在房顶上和城墙上的守军对射，掩护其他人攻城。

而且叛军根本不需要跑很远的地方去找材料，需要材料就地就可以扒掉

关厢的房屋，取房梁之类的东西，就地建造攻城器械。

可是这一点居然也能被这些蠢官忽略掉，只知道听闻叛军来袭，慌忙钻入城中关上城门，就以为安全了。

等叛军到来之后，轻松就可以利用关厢的这些房屋掩护身形，对城门发动进攻，这对于守城来说，极为不利，所以李三对此很是不满。

就在他查看地形的时候，钱巡检凑过来对他说道：“李三兄弟，城门已经开了，请你们入城！知州大人这会儿也在城门内等候你们，不要失了礼数！”

李三这才点头，招呼了一下，让自己带来的这些人暂时留在城外，自己跟着钱巡检走入了城门，见到了城门内的赵知州。

“小的西山村刘员外家的家丁李三，参见赵大人！”李三看到赵知州之后，从官服上便立即认出了他的身份，赶紧上前见礼。

赵知州看李三这个人年纪很轻，但是却相当彪悍，确实像一条汉子，于是点点头微微露出笑容，对他说道：“免礼！李三，既然来了，为何却不让你们的那些乡勇家丁入城呢？眼下叛军距此不远，还是早早入城布置，落下关锁为好！”

李三赶紧答道：“大人，并非小的不让那些弟兄入城，而是小的有事要向大人启禀！”

“你说吧！有何事要禀明本官！是不是又和需要，你只管说来，但凡是能办到的，本官尽量满足你们便是！”赵知州这会儿也不太端着架子了，装出很平易近人的样子，放低姿态对李三说道。

李三摇头道：“要求不敢！小的来之前我们刘老爷已经吩咐过，一定要小的带人守住这北门！至于条件，该说的我们老爷都已经说过了！小的岂敢再提其它条件！”

小的之所以不让那些弟兄入城，是因为刚才小的看到城门之外，北关厢的屋舍居然都没有拆掉，小的虽然不才，也多少知道一些御守之道，这些关厢的屋舍，一旦不拆掉的话，定会被叛军所用，眼下叛军就要兵临城下，可是这些城外关厢的房屋却都在，这么下去，恐怕会非常不妥

所以小的这才进来，斗胆请大人能下令，尽快调集人手，出城拆毁这些关厢的房屋，如果能将砖石运入城中最好，如果来不及的话，起码要把房梁等物都运入城中，否则的话这些东西，必将被叛军所用！”

赵知州一听，脸色顿时大变，这些天他可以说早就慌神了，只顾着到处

求援，求救兵，调集乡勇团练入城协防，却完全把这件事忘掉了。

李三说的确实不错，城门外的关厢，确实对守城不利，可是这里的人却都没有想到，而且有人想到了，可能也不愿意说，怕得罪了一些大户人家！

现在李三一说出来，他这才想起来确实这是个严重的疏漏，于是面色一紧，虽然有点不好意思，但是也没敢看着是错，不去承认。

于是他听罢之后，面色一变，厉声喝道：“这件事到底是谁来办的？本官不是早已经说过，要做好万全准备，为何到现在关厢都没有拆除？

来人，速速派人去办，今晚就算是干到天亮，也务必要将各门城外关厢拆掉！决不能被叛军所乘！快点去办！”

其实今天白天的时候，为了准备抵御叛军进攻县城，赵知州已经在州衙门之中，对城中的守务进行了分配，各门都派了专人负责，他自己则亲自负责西门的守务，这样省的到时候乱套，让叛军所乘！

这会儿听李三这么一提醒，众人也都慌了，因为这件事确实是件大事，居然被他们就那么集体无视，直到现在才感觉到，不拆掉关厢，乃是一个极蠢的事情。

于是那些各自都有分派的官吏士绅们，一听轰的一下就散开，各自奔向了他们负责守御的城门方向。

而负责北门这一带的守务的，乃是牟平县的姓吕的知县，吕知县一听，也慌忙下去召集人手，赶紧出城去拆除关厢。

城内这时候还是有不少人的，这些百姓虽然抄家伙干仗不行，可是为了保命，让他们干点粗活，还是没有问题的，在一番忙活之后，这吕知县就近派人驱赶来了上前民壮，把他们赶出城门，令他们不管想什么办法，都必须要在今晚把城外关厢的房屋拆掉，将其夷为平地。

至于李三带来的这些西山村的人马，却并不受吕知县的调遣，这是提前说好的，干这种粗活，李三才不屑于让自己的弟兄去费这种力气。

所以李三要求他的人在外面散开戒备，防止这会儿叛军突然间派出轻骑来此骚扰，一旦要是这会儿叛军派出少量骑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突然间出现在城门外，估计这会儿正忙着拆房的那些百姓，肯定一下就乱了套，肯定会疯了一般的朝城里面跑，到时候叛军趁乱完全可以追着百姓，冲入城中夺取城门。

所以吕知县听罢之后，觉得很有道理，便让李三自行行事，让他带人在

关厢外面进行设防戒备，并且在天色渐渐黑下来之后，派人在城外点起了大量的篝火，照亮城外大片的区域，防止叛军突然来袭。

至于拆房的事情，这会儿肯定不能干细活了，只要能把房子推倒就行，至于怎么推倒，老百姓自有办法，找一些房梁，几个人抬着猛撞围墙或者房屋，用不了多长时间，就能把房屋推倒。

但是李三在观察了一番之后，却告诉这吕知县，北关外的关厢，不必全部拆除，靠近城门大约百米左右的一些屋舍，可以保留下来，把外围拆除的房屋的那些砖石，就地堆放在内部一些未拆除房屋之间的通道上，堵住四周可以渗入关厢内的通道，仅仅只留下直通城门的这条主路，不完全封死。

而这条主路虽然不完全用砖石封死，李三却让自己的人过去帮忙，弄了不少屋梁和椽子的木料，就地找一些大钉或者绳子，将其扎成一道道的鹿砦和拒马，堵在主路上面，形成对叛军的阻碍，令其不能大举推进到城门外面。

那个吕知县，本身是一个文官不说，而且是个胆小怕事之人，对于守城之事，根本就是一知半解，甚至可以说是一窍不通，幸好这家伙倒不是个不懂装懂装逼的家伙，看到李三似乎很有经验，于是便对李三言听计从。

他也看出来李三带着的这些西山村乡勇，都是一些悍卒，他负责北门的守御，当然今后这些天，就要指望李三来帮他镇守北门了。

所以对于李三提出的各种建议和意见，都从善如流，李三说是什么，就是什么，让怎么办，就怎么办，倒是相当配合，一点官的架子都不敢端着。

（今天小惊喜了一下，月票榜上反爆了两个菊花！感觉不错，哈哈，继续求月票，继续反爆！另外特别鸣谢大爱知白和南南之语二位兄弟的打赏！）

第六十二章剿抚不定

吕知县的刻意降低姿态，让李三也相当满意，觉得这个吕知县，起码不是个难相遇之人，只要这家伙这么配合，那么就他这二百多兵力，守住北门还是没有什么问题的。

于是一夜之间，李三在北门盯着，指挥着上千的牟平县内的民壮，飞快的将北关关厢外围大部分房屋都拆毁掉，仅仅留下了靠近城门的一批房屋，但是这里的通道也都被民壮用乱七八糟的乱石砖瓦给彻底堵死，仅留下了一条并不是很宽的通往城门的通道。

除了这些之外，李三还让吕知县帮他弄来了几百斤的火药，放置在了没有扒掉的一些屋舍之中，并且让自己的人在这一圈关厢之中，构建起了一道简陋的防线，可供他们居高临下的对外面进行射击。

另外在主通道旁边，还留出了一个炮位，可以控制住外面很大一片区域，叛军不来则罢，但凡他们来了之后，想要靠近城门攻打城门，那么就必须要先突破这一道防线，城门外未被拆除的关厢，就成了他们保护城门的第二道防线。

直到这个时候，赵知州和吕知县他们才明白，李三这帮人压根就没打算立即进城，在城墙上据守北门，而是打算先在城门外的关厢，设立第一道防线，保护北门。

他们这么做，无疑是要承担相当大的风险的，这么一来，倒是让这些当官的相当佩服李三这些西山村的乡勇们的勇气。

相对来说，这些当官的也对这些西山村的乡勇们的戒心减少了很多。

而叛军很显然并未打算夜袭牟平县城的打算，除了偶尔会有几匹叛军夜不收的马匹，到牟平县城外逛荡一下，探查一下这边准备的情况，但是却并未在夜里派出轻骑赶赴牟平县城，阻止城中民壮拆除关厢。

所以一夜下来，县城外面并未发生大事，仅仅是双方的夜不收，偶然之间撞上，交一下手，双方都一触即退，并不死战，所以双方也都没有多大损失。

到了凌晨快天亮的时候，拆除关厢的事情才基本上完成，这些被赶出城强拆房屋的民壮，一夜之间各个累的疲惫欲死，到了天亮的时候，才纷纷退回了城中，随便找个地方，倒下就不想再爬起来了。

而其它城门李三不管，他只管他负责的北门，到了天亮的时候，他便正

式开始布置人手，进入了城门外关厢预设的阵地之中。

虽然他的兵力并不多，但是留下关厢的面积也不大，正好可以够他们的人手控制住，主力他留在了通往城门的道路上，这里已经构建了三道拒马和鹿砦，并且用木板之类的东西构筑了一道胸墙。

五十名使用南日式步枪的火枪手，便被安置在了这道胸墙后面，其余的那些持有狼牙步枪的火枪手，则被分派到了其它地方的射击点之中，居高临下控制整个北门外的空旷之地。

这样的火力布置，虽然稍稍有些分散，但是却可以有效控制关厢之外三百米直径范围，叛军如果想要从北门攻入城门，就必须先越过这三百米的火力封锁区，方能抵达关厢通往城门的主通道。

在这途中，这些狼牙步枪，可以给敌军相当大的杀伤，只要敌军不派出成千的兵力，一窝蜂朝里面冲的话，估计小股的叛军，走不到主通道外面，就差不多能被持着狼牙步枪的火枪手给打散了。

李三在安排好之后，仔细巡视了一下阵地，对于自己这样的安排基本上满意，只略作调整之后，便下令所有人开始就地休息，开始吃饭，等候叛军的到来。

吕知县倒是很识趣，按照当初刘不同提出的条件，派人给李三他们送到了城门外不少粮食，让他们自己做着吃，还派出了几个城中饭馆的厨子，专门过来给他们做饭，甚至于还想办法给他们弄了半片猪和一堆大白菜。

有面有肉，白菜炖猪肉管饱，甚至还有点咸鱼，这伙食也算是相当不错了，起码比在西山村还要好一些，这可是新鲜猪肉，西山村那边即便是给他们吃肉，也是一些腌制的咸肉，数量也没有这里多，这让这群士兵们，对这次来这里做事，倒是感觉还算是不错。

至于接下来可能要面临的大战，倒是没几个人放在心上，海狼的洗脑教育还是相当有效的，当兵的就是要杀人或者被杀，没有这个觉悟，当不了好兵，也升不了官，发不了财，在海狼里面干活，就要比着谁狠。

至于那些叛军，这些海狼部众还真就没怎么把他们放在眼里，倒是他们之中那几十个刚收编的乡勇，现在有点吃不下饭，心中满满的都是不安，不知道这次还能不能活着回到西山村去了。

叛军的速度实在是让人无语，明明只有十多里的路程，居然足足走了大半天，一直到了下午时候，叛军才出现在牟平县城外视野范围之内，并且在几里之外就停扎了下来。

在叛军之中，高高的竖着一杆认旗，上面写着一个斗大的一个陈字，原来此番率军前来宁海州攻打牟平县城的乃是叛将陈光福。

直到这个时候，海宁州这边才收到另外一个令所有人震惊的消息，差一点就把整个牟平县城守军乃至是上下官民的士气彻底震散。

十几个骑兵被叛军追杀，在这天上午，仅余两人逃至了牟平县城下，高呼救命，称其乃是奇山所守军，奇山所被贼军所破，他们才逃一路逃至这里。

于是城上放下大筐，将其拉上城墙，这两人除了禀报赵知州他们奇山所被破之外，还告知他们一个惊天的消息。

原来数日之前，新任的山东巡抚召集山东、天津各部兵马，一共两万余人，在莱州东部，阻截从登州发兵，试图攻打莱州的叛军所部。

孔有德率叛军，几日之间，于这些对其进剿的官军在黄县一带展开大战，山东军以及保定还有天津的官军，军无士气而且轻敌浪战，结果招致大败，整个两万多官军，被叛军打的落花流水，全军溃败，大批官军被叛军所俘，转投叛军，仅有数百官兵跑回了莱州城。

这个消息把所有人都震得晕乎乎的，他们原来还指望着朝廷能尽快遣大军来将叛军剿灭，原指望着能尽快平息这次孔李兵变，但是怎么也没有想到，山东兵居然如此渣，渣的让人无语。

正儿八经的官军，在优势兵力的前提下，居然不是叛军的手，还被人家打得大败，几乎可以说是被集体全歼，简直堪称是又一场萨尔浒之战的翻版。

谁也没有想到，孔李率领的叛军居然有如此战斗力，在野外野战，居然如此凶悍，居然以少胜多，把前来进剿的山东兵打得丢盔弃甲，还俘获了众多官军，这一下叛军更抖了起来，他们原来就在登州收拢了大批兵马，现如今再俘获这么多官军，使之实力再一次膨胀，算一下现在孔李的叛军数量，起码已经有数万人之多。

这么多叛军，接下来能闹出什么事情，真是令人不敢想象，而且奇山所逃来的这两个人，还说听闻叛军已经在孔有德的率领之下，领叛军两万余人，杀奔了莱州府，准备把莱州府也一举拿下。

叛军声称，接下来他们要横扫整个山东，自立为王，和当今朝廷分庭抗礼，假如真的让叛军攻下莱州府的话，那么整个山东情势恐怕就算是要彻底腐烂了，眼下叛军如此能打，谁还能控制得了他们呢？

再有叛军诸将，皆为东江军旧部，东江那边，现如今又有毛承祿作乱，控制了大半东江镇的地面，两厢隔海相望，互为呼应，要说他们想要自立，还真就不见得做不到。

更奇怪的是到目前为止，叛军已经打下了登州，可是朝廷那边，到现在对于到底是一力进剿还是招抚之间飘移不定，到现在都没有能拿出个章程，到底是该剿还是该抚，谁也不清楚朝廷的意见。

恐怕这个时候，京师那边，朝廷内的众臣之中，也在为了这件事争执不下，肯定是有一些重臣，想要主抚，有一些重臣想要主剿，到目前为止，恐怕还是主抚的声音更响一些，这才是导致朝廷到现在都没有做出更多的反应，调集更多精兵前来对叛军进剿的缘故。

可是不管他们想得明白还是想不明白这个道理，眼下这些事情似乎跟他们关系都不大，他们最关键的还是先要守住牟平县城，否则的话即便他们想的再明白，也都白搭。

叛军在陈光福的率领下，当天下午终于抵达了牟平县城，但是他们并未马上便开始攻城，而是派出了一批叛军，开始前往四乡村寨，开始一场扫荡。

当天下午天还没有黑下来，牟平县城西南的几座村堡，便被叛军攻克，从那边冒出了滚滚浓烟，大火冲天而起，可知叛军打下了这几座村堡之后，立即放火烧了这些村寨，入夜之后，站在县城西南角的角楼上，远远的就可以看到，一条条火把组成的长龙，从哪些还在翻滚喷吐着火焰的地方，蜿蜒向着叛军大营行来。

第六十三章叛军来了

有点经验的人便会猜得出，这是叛军正在抓了大批民壮，裹挟着他们前来县城帮着叛军攻打县城。

虽然城中官吏们对此很是愤怒，但是却一点办法都没有，他们眼下手头这点兵力，守城尚且还嫌不足，更不要说主动出城攻击叛军了。

所以当晚城内下令加强戒备，实行宵禁，入夜之后闲杂人等一律不得出门，有违者当以奸细论处。

就在这一天晚上，几骑快马也忽然间出现在了西山村外面，把刘不同和吴胜天都给惊动了，原本以为是叛军的夜不收来探消息，但是这个骑马的人，却直接叫出了刘不同和吴胜天的名字，让他们赶紧开门。

直到这个时候，刘不同和吴胜天才知道，原来外面突然过来的几个人，并不是叛军的夜不收，而是他们自己人。

于是在盘问无误，确认了对方身份之后，刘不同和吴胜天赶紧便将他们接入到了庄子之中。

来人乃是从浮山所方向，直接过来的，因为这边的信鸽网还没有成型，只能单方面发送信鸽，却无法从浮山所那边，发信鸽过来，所有来自福建那边的指令，基本上都要靠人力才能送达刘不同这里。现在突然之间，那边派人这么匆忙赶来这里，肯定是有重要的事情让他们去做。

于是刘不同和吴胜天都不敢怠慢，将来人接入庄子，马上便问及来者主公那边，有什么特别的吩咐。

来者一脸的风霜，抖去身上的灰土之后，才亮明了身份，这几个人居然并非是普通的传令兵信差，居然是海狼之中号称于孝天的狼牙的平时最神秘的特战队之中的人。

来人乃是特别北上分队的一个人，到了这里之后，马上对刘不同和吴胜天说道：“主公那边有特别的吩咐，让我们来这里执行一个秘密任务，最迟明天，还会有二十名特战队员赶过来，我们只是先遣人员，赶在他们之前过来这里，通知你们做好准备！”

刘不同和吴胜天都赶紧问这次任务是什么，但是来者却并不告诉他们，而是颇有点傲慢的对他们说道：“这件事你们不必知道，这是上面的手谕，你们自己看一下就可以了！”

刘不同赶紧接入手谕，这份手谕居然是总参谋部直接签发的命令，手谕上写的很简单，命令刘不同和吴胜天等在西山村这边的众人，在看到这份手令之后，一切都按照来者的吩咐进行安排，尽最大的力量配合这些特战队成员进行行动，具体行动目的是什么，他们不用知道。

既然手令这么吩咐了，刘不同和吴胜天都知道这件事肯定不小，牵扯的事情会很大，所以不希望更多人知道这件事，那么既然如此，他们便只需要按照这些特战队的成员的要求，尽可能提供配合就可以了。

而特战队这帮家伙，一个个都是鼻孔朝天的家伙，平时可以说是各个神龙见首不见尾，想要见他们一面都很难，而且据说这些家伙各个都有着一身的本事，武艺高强，特别善于做一些比如暗杀、偷袭、营救、绑架等等常人想都不敢想的事情，而且他们直属于孝天所辖，一般人就算是总参谋部那边，想要动用他们，都要先跟于孝天打招呼，得到准许之后，才可以调用他们。

这帮人可以说就是于孝天最亲信的爪牙，身份和地位在海狼之中相当超然，所以各个都鼻孔朝天，也是在所难免的事情，像刘不同和吴胜天这样的人，见到他们就算是军衔高，也没用。

今天居然一下要来这么一帮家伙，可见的这件事恐怕是他们主公亲自安排的，既然不想要别人知道具体事情，那么他们自然也不敢多问。

于是刘不同赶紧问他们有什么需要，这个特战队成员立即说道：“给我一份从这里到莱州府最详尽的地形图，另外派给我五个善于骑马的斥候，要求是他们必须对这边各处地形都非常熟悉，另外给我们提前准备食物，最好肉多一点，吃了之后扛饿的！其它的倒不需要什么了。

明天一早我们就要用！等到后面的弟兄过来，我们就立即出发，先给我们找个地方休息休息，暖暖身子，这一路过来几百里地，可把我们累得够呛！这他娘的鬼地方，实在是太冷了！差点没把老子的鸡蛋给冻掉！”

刘不同他们听着这几个家伙的粗话，倒是也感到很亲切，这几个人之中，很显然并不是山东这边的北方人，这么大冷的天，骑着马，快马加鞭从几百里外的浮山所，仅用三天时间，就赶到这里，不受罪才怪。

但是也可以看出来，这些特战队的成员的吃苦能力和身体条件之好，确实不比常人，在不适应这边的气候的情况下，他们还是能做到这一点，三天多时间就赶这么远的路，每天至少要行程两百里左右，这本事确实非常人所能及。

第二天中午的时候，又有二十多骑人马来到了西山村，这些人都是后续过来的特战队成员，进入西山村之后，什么也不说，直接把马匹丢给了西山

村之中的兵卒，吃了些东西，一头钻入给他们安排好的屋子里面，倒头就睡。

第三天一早，他们便收拾停当，整理了一下他们的装备，带上了刘不同给他们派出的五个对当地地形十分熟悉的斥候，一早便离开了西山村，不知了去向。

刘不同看着他们离开的背影小声嘟囔着：“这帮家伙这是要去做什么呀！如此神秘秘的！这会儿外面乱的是一塌糊涂，别出什么事儿了！”

吴胜天在一旁笑道：“你也别乱琢磨了，这事儿不是咱们能知道的，肯定不是小事，要不然的话上面也不至于派出这么多家伙来这里！而且这帮家伙据说各个身手高强，一般十个八个壮汉，都到不了他们近前，就算是遇上了乱兵，他们走还是没有问题的！谁要是想打他们的主意的话，估计会死的很惨！

奶奶的，这帮家伙就是拽呀！啥时候老子也能进他们之中，那就牛了！”

刘不同点头道：“说的也是，这帮家伙简直不是人，替他们担心真是吃饱了撑的！你也省省吧，就别做这个梦了！想进他们里面，就凭咱们的本事，想都别想！这帮家伙，一个个都跟狼一般，跟他们在一起，让我总是有点不自在的感觉，心里面发毛！”

正说话间，眼瞅着那些人已经消失在了他们视线之外，可是在庄子的南面，却又出现了一群人，看样子有几百人左右，开始呼呼啦啦的朝着西山村这边行了过来。

刘不同和吴胜天两人瞳孔都猛的一缩，一起说道：“叛军来了！”

西山村之中立即便响起了一阵急促的警锣的声音，一队队士兵和乡勇，立即便呼呼啦啦的冲出了他们的营房，抓着他们的武器冲到了庄墙上面，各自进入了作战的阵位。

这几百人果真是叛军，他们在洗劫了附近几个村子之后，终于从抓获的当地人口中，得知了西山村这边的消息，并且听闻西山村之中，有一个富得流油的大户刘院外，在西山村之中，囤积了大量的粮食，还收容了不少难民，更是买了不少的年轻女子。

这个消息无疑像是给叛军打了一剂兴奋剂一般，主将陈光福一下就眼睛亮了起来，陈光福也是东江军旧将，这次孔有德、李九成起兵作反，兵至登州城，最终攻破登州城，可以说他和耿仲明功不可没，要不是他们和孔有德、李九成里应外合，突然间打开城门，将孔李的叛军迎入登州城的话，仅凭孔李二人的兵力，就算是打一年，都不见得能攻得下登州城。

事后李九成和孔有德待陈光福倒是也不错，任命他当了个总兵，除了还率领以前手下的那三百多东江旧部之外，还又给他分了两千新增的人马，也算是叛军之中的一员重将了。

但是这一次孔有德率军前去攻打莱州，却把他留下，让他来打宁海州，谁都知道莱州比这边肥得多，宁海州这边是登州府最穷的地方之一，在这边实在是没有多少捞头，这让陈光福颇有点不爽，他们这些兵将，图个什么？不就是指望着发个财吗？

要不然的话他何苦要投靠孔有德和李九成呢？这一路上过来，他都觉得有点不爽，没少在路上杀人。

好不容易磨磨蹭蹭的赶着这帮兵痞子来到牟平县城，发现这里城中居然戒备很严，白天他派人试探着攻了一下西门，但是却没有讨到多少便宜，被城上一通乱箭给射了回去。

而且这次出来，李九成说的明白，并没有给他多少兵粮，要他以战养战，自己筹措兵粮，可是前天和昨天，他派人连破了几个村寨，但是却并未弄到多少粮食接下来看样子，攻城不是一半天就能拿下来的，这要是时间长了的话，兵粮不济，恐怕就没法坚持下去。

如果他打不下牟平县城，那么就没法继续朝文登进发，只能调头去攻莱阳，这一来一回，冰天雪地的就要多跑几百里路。

（不错不错，今天月票虽然没有爆人家菊花，起码自己菊花没再被爆！感谢诸位兄弟的支持，另外在此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六十四章肥羊还是恶虎

今天当他听闻说靠海边有个西山村，居然有这么一只肥羊，于是陈光福立即就来了兴趣，把手下一个得力干将派往了西山村，并且给他了五百兵卒，另外还给他了三百民壮，令他去取了西山村，抢一批粮食回去。

于是这个姓万的家伙，便立即兴冲冲的点齐了兵将，虎彪彪的带着人马朝着西山村扑了过来。

远远的当看到西山村之后，姓万的家伙立即领兵，加快了速度，抬着一些临时拼凑的攻城器械，驱赶着那三百民壮，打算过来之后，一鼓作气拿下这个西山村。

这会儿他似乎已经看到，攻下西山村之后，里面那些传言中堆积如山的粮食，还有细皮嫩肉的小娘子，这心情相当的不错。

“弟兄们都听明白了，据说这西山村里面，有只大肥羊，村子里面堆满了粮食，还有成百上千的女人，大家伙加把劲呀！给老子一举攻进去，少不了大家的好处！”

那些叛军们一听，一个个也都来了精神，嗷嗷怪叫了起来，一个个抄着手中的家伙，各个开始发足加快速度，抄着西山村奔去。

吴胜天举着望远镜，静静的观察着远处冲过来的这伙叛军，当判明了叛军的数量，并且听了回来的斥候禀报的情况之后，他嘴角露出了一丝残忍的冷笑，这才放下了手中的单筒望远镜。

“区区不过五百叛军，赶着三百裹挟的民壮，居然就想要来把老子的西山村给打下来，这叛军也太自不量力了点吧！”

刘不同也点了点头，叛军这次过来的兵力，确实对他们目前来说构不成任何威胁，他们且不说在养马岛土围子里面布置的兵力，仅仅是在西山村里面放置的兵力，就足够应付这些叛军了。

所以他点头说道：“看来叛军并不清楚咱们的厉害！那么接下来就看吴兄你了！你打算怎么打？是率兵杀出去，迎头痛击他们，还是固守寨墙？”

吴胜天微微撇撇嘴，冷笑道：“固守寨墙？那也太瞧得起他们了吧！区区五百叛军，能让老子老实呆在村子里面固守吗？当然是带兵出去干他们了！”

吴胜天来之后，刘不同已经接到上峰送来的指令，把军事行动方面的事情交给吴胜天了具体负责，所以他也不干预吴胜天的指挥，于是他笑着点了

点头道：“也好！弟兄们已经憋了不短时间，没见过这样的阵仗了，也该让弟兄们出去练练手了！正好也让那些新编的乡兵们，跟着学学怎么打仗，就算是用不上他们，起码也让他们见见血！以后就胆子大多了！”

说罢之后，吴胜天转身下去，大声在寨门处吼了一声：“二连的弟兄们都听了，留下一连五排守寨，你们跟老子出去，收拾这帮混帐玩意儿！还有乡兵连也都有，你们跟着老子一起出去，见见阵仗，省的天天光练不用，这成不了好兵！”

寨子里面的众兵闻听，二话不说，便在各自排长的喝令声中，立即冲下了寨墙，携带着他们的武器，立即在寨门内开始列队。

短短两分钟时间，一个海狼标准步兵连便在寨门内列队完毕，做好了出发的准备，但是那个被组织起来时间不长的乡兵连，却远达不到他们的速度，虽然各排排长都在大声喝令他们的手下到指定位置列队，可是他们到底没见过阵仗，显得很有点紧张，一时半会儿无法迅速的排列好队列。

吴胜天不耐烦的喝道：“崔二狗，你是怎么调教这些乡兵的？怎么这么慢？算了，你在这里整队，我先带兵出去迎住他们！”

这时候寨墙上观战的刘不同大声叫道：“吴兄，出去之后，最好不要多杀那些民壮，能把他们救下来，最好是把他们救下来为好，把斥候队也带出去，这样更有把握一些！”

吴胜天点点头道：“知晓了！斥候队上马！跟老子一起出去，一会儿听我吩咐，见机行事！”

二十多个斥候得令之后，立即呼啸一声，招来了他们的战马，一个个飞身上马，一提马缰，在寨门打开的一瞬间，便策马先冲出了寨门，在寨子外面先压住了阵脚，止住了外面那些叛军继续逼近寨墙。

那个姓万的叛军军将，原本兴冲冲的带兵杀了过来，但是眼瞅着快到西山村外面了，却看到西山村寨门被打开，转眼间冲出了二十多骑战马。

这二十多骑冲出寨门之后，马蹄四蹄翻飞，溅起了不少的积雪积冰，瞬间便拦住了他们的去路。

姓万的一看，有点被弄糊涂了，心道你们他娘的区区二十多骑，难不成还想拦住老子攻寨吗？正待要命手下那三十多个骑马的亲兵冲过去，把这二十多骑乡兵给干掉的时候，却突然间两眼瞳孔一缩。

他看到从寨门处，正有一支队伍快步的以跑步的动作奔出寨子，这支队伍队形整齐，即便是跑步出寨，但是队形却丝毫不乱，五人一排，十人一

列，一股接着一股的从寨中鱼贯而出。

短短片刻时间，这二百多乡兵便冲出了西山村寨门，迅速的在寨子外面列开了队形。

姓万的看罢这样的情况之后，心里面咯噔一下，感觉今天事情似乎有点不对头，他没有想到，这西山村之中，居然会有这么多的乡兵，而且看样子，这些乡兵居然是颇为训练有素的样子。

再仔细看过去，他的心中更是充满了惊讶的感觉，因为他居然看到，这些乡兵全部扛的是一色齐的“鸟铳”，奶奶的，这西山村里面的那肥羊，到底是什么来头？怎么拥有这么多鸟铳？

但是在看清了对手扛着的这些鸟铳之后，这个姓万的叛将却忽然间有点放心的感觉，鸟铳这玩意儿他再熟悉不过了，他们东江军那边也曾经装备了不少，但是这玩意儿是样子货，远射虽然号称十分犀利，但是实际上这东西却并不好用，还时不时的炸膛，打死对手的机会，没有自己被炸死的机会高，所以他们平时并不怎么爱用这东西。

如果说这些乡兵用这些鸟铳，据守寨墙的话，那么还真就不好对付，但是这些货却把自己当成了什么人了？居然就这么虎彪彪的扛着鸟铳，从寨中冲了出来，难道要用这些鸟铳，来把他们打退不成？

他手下的兵马虽然在叛军之中算不上精锐，但是好歹也都是登莱的兵马，装备还是相当不错的，几乎可以说人人都有甲在身，而他带来的这五百人之中，起码有二百人身上有棉甲。

鸟铳虽然打得挺远，而且打的也算比较准，但是威力却很有限，夏天的话，人身上不着甲，鸟铳倒是可以在五十步之外，就能把人打死打伤，但是冬季的时候，现在人身上都穿的有厚厚的棉衣，就算是没有棉衣，也都裹得里三层外三层，厚厚实实，如果再加上身上那身棉甲的话，普通的鸟铳，基本上在三十步之外，就打不死人了。

要是用盾牌或者胳膊护住脸的话，那么差不多就能保住连伤都不受，只要对方一通排枪打完，那么解下来，他们一拥而上，不等对方再装填好开火，他们便已经杀入了敌群之中。

对于这样的战术，姓万的在东江镇那边，早就清楚的不能再清楚了，以前鞑子兵，也是这么对付他们的火铳手的，往往火铳手只有开一枪的机会，接下来他们手中的鸟铳就变成了烧火棍，一旦让敌军近身，就只有伸脖子等着挨宰了。

所以当姓万的看到这西山村冲出来的乡兵居然都扛着一杆鸟铳，非但没

有被吓住，反倒是还放心了下来。

以他对鸟铳的了解，他一点都不怕这些鸟铳，只要引得他们先放铳之后，立即便冲过去，那么接下来就看他单方面屠杀了。

于是他下令守住了兵马，派人去把三百多被强行裹挟来的民壮驱赶到一旁看住，一面大声喝令，让手下那些着甲的兵卒，上前列阵，同时让三十多个骑着马的亲兵，在后面观战，盯住那西山村的二十多个骑马的乡兵，以防他们关键的时候冲阵。

这个时候从寨中，忽然间又开出了二百多乡兵，这一次出来的乡兵，似乎队列没有刚才出来的那批扛着鸟铳的乡兵整齐，但是却让姓万的感到了莫大的压力。

因为这次出来的这一队乡兵，大部分扛着的是长枪，部分人还持有一些刀牌，这反倒让他感到不好对付了。

步军列队对敌，最怕的就是碰上对方的枪阵，双方平推，撞到一起之后，往往都是挺着长枪对刺，这需要士兵相当大的勇气，才能面对着对方如林般的长枪不退，往往对战之中，最先承受不住心理压力的一方，就成为败军一方，接下来就只等着被人追着屁股杀了。

姓万的怎么也没有想到，这西山村里面，居然屯了这么多乡兵，一下子就开出来了五百乡兵，居然和他的兵力相等，这一下看来，这仗有点麻烦。

第六十五章对垒

姓万的虽然被西山村里面涌出的这么多乡兵吓了一跳，可是一想到西山村里面囤积的大量粮食，他不禁又有点释然了，这世道，这样的大乱年景，最不缺的就是人，只要有人给吃的，就能招来人手，估摸着这西山村里面那只肥羊，也感觉到可能会招致人惦记，所以这段时间，用粮食招募到了不少民壮，来给他充当乡兵。

看样子这村里面的那个刘员外，还真可能有不少的粮食，只要他有足够的粮食，那么这时候想要多少人，恐怕就能招到多少人为他卖命。

虽然这些乡兵们看上去都经受了不错的操练，但是在他眼中，这些乡兵应该多是样子货，摆摆架子应该还能唬住人，但是要是真的和他们这些亡命之徒碰上的话，只要砍杀他们几个，估摸着就把他们吓住了，到时候估摸着肯定能把他们惊得四散奔逃，那么接下来就是他领兵一边倒的屠杀了。

正好，这些乡兵今天看来是信心十足，居然敢放着好好的寨墙不守，却非要逞能出来和他们在寨子外面放列对阵，这不明摆着是找死嘛？

如果他能一战便将这些乡兵给打散的话，那么估摸着这村子里面也就没多少乡兵了，到时候反倒攻下这村子，更方便一些。

姓万的自己一厢情愿的在哪儿合计着，越想越觉得自己正确，越想越觉得有把握，越想越觉得今天碰上了傻子了，这次可能是他建功，趁机在军中出人头的机会，如果他能抢回去大批粮食，并且抢回去一大批女人的话，以后他肯定能在叛军之中脱颖而出，回头也混个总兵官当当，不见得是不可能的事情。

眼瞅着西山村乡勇已经都出了寨子，并且在寨子外面列队拦住了他们的去路，姓万的看到这帮乡兵居然把那些长枪手放在了队列后面，似乎并无要让他们上前的架势。

反倒是把那些火铳手，都摆在了正前方位置，并且在一个家将的指挥下，从肩膀上卸下了鸟铳，开始装填了起来。

姓万的觉得这些乡兵，虽然表面上看上去，似乎颇有点训练有素的感觉，但是却总认为他们是在虚张声势，于是招手叫来了一个亲兵，对其吩咐了几句。

那个亲兵单人独骑一踢马腹，便立即纵马奔向了两军阵前，嚣张到了极点的直冲西山村乡兵队列前面，一拨马头，来回在乡兵队列前面几十步之外盘旋了两圈，这才拉住了马缰。

“西山村的人都给老子听清楚了，我们将军大人说了，咱们这次过来，不求别的，就是想要点粮食，你们要是识相点的话，就赶紧给老子们送出来三千石粮食，另外再送出来二百个漂亮娘们，咱们便不跟你们为难！”

如若不然的话，就休怪咱们不讲情面，别看你们装模作样，在老子们眼中，你们不过连屁都不算！老子们谁他娘的不是身经百战，难道会怕你们这帮土鳖不成？

只要说个不字，那么就休怪一会儿咱们把你们西山村杀个鸡犬不留！给你们一炷香的工夫考虑，要是不答应的话，就杀光你们这些混帐！”

当看到这个叛军骑马冲过来的时候，海狼的步兵们并无一人流露出紧张的表情，军官没下令，他们虽然装填完毕，但是却还是将枪托放在脚边，连一个人举起枪的都没有。

吴胜天对手下这些兵的表现很是满意，令行禁止对于这帮家伙来说，早已深深的刻入了他们的脑子之中，刚才没有下令，果真没有一个人贸贸然地抬手举枪，流露出紧张的神态，就这么冷漠的看着这个叛军在他们面前嚣张，只是一些当兵的嘴角微微撇到了一旁，流露出一丝不屑的神色。

听了这个叛军嚣张到极点的叫嚣之后，吴胜天根本就没搭理他，转身从身后一个火枪手的手中，抓过来了一杆已经装填完毕的狼牙步枪，一伸手搬起了机括，张开了燧发机的机头。

二话不说抬手瞄准，只听砰的一声轰响，枪口腾起一团硝烟，闪过了一道火光，再看那个正在嚣张的吵吵着的叛军，那厮的声音随着枪响戛然而止，发出了一声惨叫，身体已在外，一头便栽倒在了马下，挣扎了几下之后，便停止了动弹。

姓万的被这一声铙响，吓了一跳，瞳孔猛然一缩，但是立即便露出了怒色，他一方面有点暗自吃惊，对方手中的鸟铙似乎很厉害，打的也挺准，居然几十步外，一下就把他手下的那个亲兵给打翻下马，一方面是恼怒，原来他还想吓唬吓唬这些土包子，但是没想到人家先给他来了个下马威，根本不吃他这套，直接便把他派出去的亲兵给打死了。

那么接下来想要靠着威胁，已经是没有用了，他怒骂了一声，厉喝道：“小的们，抄家伙上！给老子屠光他们！冲进村子去，杀他们个鸡犬不留！杀！”

那些叛军在他的指挥下，一起狂吼了起来，纷纷抄起了家伙，开始列队朝前缓步推进了过去，朝着西山村的这些乡兵队直压了过去。

起初这些叛军行动速度并不快，披甲的走在队伍前面，一共列出了一道横排大约四五十米的横列，相互之间保持了一定的距离，纵列则大概有十人左右，队形比较稀疏。

很显然这帮叛军，对于应付鸟铳是很有点经验的，并未挤成一团，以此来减轻鸟铳齐射所带来的杀伤。

这帮叛军起初走的并不快，但是随着双方距离拉近，他们开始加快了步伐，几百人的脚步声连成一片，踏着地面上被踩实的积雪，积雪或者积冰在他们的脚下发出着咯吱咯吱的声响，传入人的耳中，让一些没有经验的人感到心中开始发毛。

但是西山村这边的人却似乎没有一点反应，就这么冷漠的看着叛军的队阵朝着他们迎面平推了过来。

海狼现在的连队，主力标准连队差不多已经都全部装备了燧发枪，差一点的也是装备了南日式步枪，精锐一些的连队，则基本上开始大批换装了狼牙步枪，这一次于孝天派出的这些前锋人员，则大部分装备的是狼牙步枪，毕竟他们来这边之后，远离后方基地，要面临很多威胁。

所以为了让他们拥有更强的实力，总参谋部在派出这些人马的时候，基本上可以说是不惜血本，把最好的东西都给了他们。

所以这些先遣队的海狼步兵，包括海兵连的士兵，有过半以上的人员，使用的都是狼牙步枪，面对这样的叛军，他们的火力可以说是空前的强大。

叛军之中，也有少量的兵卒，使用了三眼铳和鸟铳，但是这并不是他们的主力，他们主要的远程火力，还是以弓箭这样的冷兵器为主。

这些叛军也算是有相当的经验，让披甲之士先放在前排，准备用他们顶住西山村这些乡兵们第一轮开火，而弓箭手则紧随在披甲兵之后，准备跟着推过去，进入到他们弓箭极限抛射射程之后，便立即越过披甲兵，对着西山村的乡兵来一轮攒射。

只要他们能顶住西山村乡兵第一轮火枪射击，那么他们的弓箭手就将发挥出相当强的作用，只需要一轮攒射下来，在他们看来，便可以轻松的将这些装模作样的乡兵们射翻一片，将其队形打乱。

乡兵毕竟是乡兵嘛！只要被射死几个人，估摸着也该马上自己乱了，肯定手忙脚乱之中，来不及再装填发射一次。

接下来姓万的家伙认为，就该是他们表演的时候到了，到时候他的手下蜂拥而上，那些手持鸟铳的乡兵，在他的这些身经百战的手下，根本就是

渣，到时候只能由着他们肆意屠杀了。

所以虽然对面这些西山村的“乡兵”持着不少“鸟铳”，但是这个姓万的却并不感到有多紧张，亲自在后面率领他的那三十来个骑着马的亲兵，在后面压阵督战，保持着前进的节奏，开始朝着西山村压了过去。

吴胜天满脸都是不屑的冷笑，站在队列最左侧，冷冷的看着叛军朝着他们平推过来，冷声道：“三段击！分三排做好射击准备！”

一个连的海狼步兵，就是二百五十人左右，刨去其中的伙夫、马夫、救护兵、号手、鼓手以及各排的军官，手持火枪的士兵大概还有二百二十人左右。

三段击分三排列队，每一排就是大约七十人左右，队列横排正好大约也是五十米左右，双方队列的宽度差不多，正好谁也不吃亏。

随着吴胜天一声令下，海狼士兵们立即便在各排排长的喝令声中，迅速的调整了队列，分成了前后三排，动作整齐的让人咂舌，仅仅是用了几息的工夫，便完成了队列的调整。

吴胜天连头都没有扭一下，根本没有去看身侧那些手下变换队列，始终盯着叛军那边，心中默算着叛军和他们距离。

（今天心情很复杂，好的是又爆了一个菊花，坏的是我宝贝女儿昨天在她今天有生以来第一次发烧，吊水了！一天一夜输了三次水！扎的小家伙嚎啕大哭，差点没让我这个老爹当场泪奔！心疼的要死！今天还要继续去输水！可怜呀！另外多谢鹰之武兄弟的连续打赏，这是要把我捧杀吗？呵呵！多谢多谢！）

第六十六章意外惊喜

叛军很快就进入到了三百米有效射程之内，但是吴胜天却纹丝未动，他心中暗自盘算着，三百步其实已经是狼牙步枪有效射程了，但是在这个距离开火，虽然能打死一些叛军，但是估计会立即让叛军意识到事情不妙，转身就逃的话，那么他们便可以很快逃出海狼的狼牙步枪的有效射程。

这么一来有可能的歼灭战，弄不好会打成击溃战，所以他并不着急，继续冷静的看着叛军朝着他们继续推进过来。

二百五十步，吴胜天没有下令开火，二百步，依旧是没有动静，一百五十步，吴胜天居然摸出一支烟点了起来，并且惬意的深吸了两口，直到叛军已经接近到他们一百步的时候，吴胜天才丢了已经快烧到手套的烟屁股，用脚捻灭了烟屁股。

“开火！”

“呼呼砰砰……”

早已做好了一切射击准备的海狼士兵们，在听到了吴胜天的吼声之后，第一排士兵立即便平端起了步枪，枪托抵紧了肩窝，迅速的通过照门和准星，瞄准了一个敌兵，然后整齐的扣动了扳机。

第一排士兵开火之后，根本不抬头去检查他们射击效果，转身便将第二排士兵让到了前排，他们自行侧身退到了后面，放下枪迅速的抽出枪管下面插着的棚杖，清理枪膛，从腰间弹药盒之中，取出纸包的定装弹药，咬开纸壳，将药倒入枪膛……

第二排上前之后，立即同样开始举枪瞄准，紧接着集体齐射，然后放下枪，撤身将第三排士兵让到前列，他们再次退回到队列后面，也开始装填。

当第三排士兵完成开火之后，原来第一排士兵，这时候已经完成了再次装填，出现在了队列前面。

如此往复，三排士兵每隔几息，便会对着叛军进行一次齐射，枪口腾起的硝烟，很快便弥漫了战场，遮住了不少人的视线，硝烟缓缓的向着四周弥漫，融入到了空气之中。

当西山村那边的乡兵在百步距离上，开始开火的时候，姓万的脸上露出了一副果不其然的表情，心道果真是一帮样子货，在这么远的距离上，他们居然就开始乱放铳，这简直跟他们官军的火铳手是一个德行。

鸟铳最多打七十步，就算是到天了，而且七十步除非打住光着膀子的人，否则的话别说是打在披甲之士的身上，就算是人身上多穿两件衣服，都不见得能打进肉里面，除非好死不死的铳弹打在人脸，否则的话，这么做就是听个响罢了。

大明的官军在战场上和辽建奴交手的时候，没少干这种事，要说大明官军装备火铳着实不少，弓箭手也不能算太少，可是往往在战场上，这些明军官兵，在眼看着建奴的兵马冲着他们冲杀过来的时候，立即就会乱了手脚。

这些火铳手和弓箭手，往往都等不到军官下令开火，实在是承受不住心理压力，往往在建奴的兵马还远没有冲到他们近前的时候，就开始乱糟糟的胡乱开火，结果他们打出去的铳弹，或者是射出的箭支，根本就射杀不了任何建奴兵将。

加之官兵的火铳手训练不足，在承受着巨大心理压力之前，几乎是各个手忙脚乱，根本来不及进行复装，建奴兵马往往就利用这个时机，催马或者加速发足狂奔而上，冲着明军阵列便冲杀过来。

这时候没有完成再次装填的明军火铳手，瞬间便会变成一群软脚虾，手中的火铳也变成了烧火棍，要么他们迎着脖子等着建奴过来砍死他们，要么他们只能选择掉头逃走，但是这帮明军有几个是傻子？会跟呆头鹅一般的立在那儿跟桩子一般的等着建奴来杀？

于是大明官军很快阵列就会被建奴冲乱，接下来大明官军便如同受惊的兔子一般，开始在战场上抱头鼠窜，而建奴则会立即开始挥军掩杀，其结果是往往大明的官军，就算是数量占着绝对优势的情况下，也会被建奴打的大败而逃。

这也是这么多年来，大明虽然把巨量的钱粮，投入到了辽东战场上，调集招募了大批的兵将投入辽东战场，但是却屡战屡败的原因，逐步的将整个辽东，差不多都丢给了建奴的原因。

而今天在这个姓万的叛将眼中，似乎这些西山村的乡兵正在重演大明官军常干的那种蠢事。

百步之外就开始朝着他们胡乱开火，那么接下来他们恐怕就没有时间再重新完成再次装填了，他只需要督军朝前猛冲，只要冲到那些乡兵近前，估计着就算是稳操胜券了。

于是他立即高吼一声，从腰间拔出了腰刀，高举过头晃动着明晃晃的单刀大叫道：“弟兄们，给老子朝前冲呀！……”

可是他的话音刚落，这姓万的眼珠便努出了眼眶，要不是眼皮还当着眼珠子这话，他的眼珠子估计就直接努出眼眶，跌到了地面上去了。

因为就在他兴冲冲的高呼大叫，指挥着手下要加速朝前冲的时候，却突然间看到冲在队列最前面的那排披甲兵卒，在敌人铙声响起之后，一个接着一个的惨叫连连，一头栽倒了雪地上，鲜血四溅，喷溅的到处都是。

姓万的叛将感觉脑子这会儿有点不够用了，并且认为自己一定是出现了幻觉，这怎么可能呢？这怎么可能呢？

这可是有足足百步距离呀！那些西山村乡勇拿的不是鸟铙吗？就算是不是鸟铙，他们拿的是最犀利的鲁密铙，可是也打不了这么远呀？

所以他赶紧闭上了嘴，用力的摇了摇头，闭起眼再睁开，再闭上，再摇头，但是再睁开之后，眼前的场景还是没变，他手下走在最前面的那些甲兵，确确实实一个接着一个的栽倒在了地面上，齐声发出一片凄厉的惨叫声。

“见鬼了！奶奶的见鬼了！这怎么可能？”他忍不住嘟囔了起来，一时间居然忘了他这会儿在战场上，而且他是指挥官，他要马上做出决定，调整战术，而是只顾着发蒙了。

这时候对面开始又响起了一连串的火铙声，他马上又看到，又更多的手下甲兵，开始身上喷溅着猩红的鲜血，接二连三的栽倒在了前进的道路上。

“奶奶的！这到底是什么？这发生了什么？为什么？”这家伙双手抱着头，尖叫惊呼了起来，所有的常识，在这个时候都被颠覆了，他只觉得自己的脑子不够用了，简直就跟一盆浆糊一般，彻底凌乱了。

从海狼步兵第一轮齐射开始，这样的连环齐射便一直持续了十几轮，每个火枪手至少连续齐射了五六次，吴胜天这才高声喝令，下令停止开火。

稍等了一下之后，笼罩在他们面前的硝烟渐渐散去了一些，远处的景象再一次呈现在了西山村众人面前，在距离他们百米之外，这个时候地上倒满了一具具尸体，尸体上的鲜血，还在严寒之中冒着热气，一些伤者在尸体堆之中挣扎着，蠕动着，发出着一声接着一声的惨叫。

而刚才还嚣张的不知道他们姓什么的那些叛军兵将，这个时候几乎有近一半的人都已经倒在了地上，而剩下侥幸没有被打死打伤的叛军兵将，这个时候早已经成了惊弓之鸟，一个个撒着欢的，使出了吃奶的力气，正在撒丫子朝着他们来路上狂奔而去，就连几个在后面督战的骑马的亲兵，这个时候也连人带马被打死在了当场。

整个叛军崩溃的速度之快，可以说令人瞠目结舌，其实这也是废话，面对着扑面而来，挡无可挡躲无可躲的那些可怕的铕弹，这些叛军也是人，岂能不会害怕？

所以叛军在承受了最初几轮莫名其妙的猛击，在眼看着他们的人一排排的被割草一般的收割生命的时候，剩下的人当然就精神崩溃了，这仗根本没法打，朝前走就要迎着这些西山村乡兵们如雨一般泼来的铕弹，要想冲到他们近前，根本就是九死一生，不！应该说是十死不生。

这会儿就算是给他们每个人再长一个熊心豹子胆，他们也再无勇气朝前冲了，这些人都被吓坏了，今天西山村乡兵们使用的这种鸟铕，颠覆了他们对鸟铕的所有认知，这些西山村乡兵手中的鸟铕，居然可以在百米之外，还能把身披甲胄的人给打死。

至于那些没有身披甲胄的人，就更是连一点机会都没有，甚至于还出现了一颗铕弹，穿透了一个人的身体之后，又把后面一个人给打死的情况，而且第一个人可能还好一点，但是在他背后的那个人，却比第一个被铕弹穿透的人还要惨一些。

毕竟第一个人被打穿身体，进去一个小眼，出来是一个血洞，可是当这颗铕弹再打在后面那个人身上的时候，铕弹却已经变形碎裂，打入人体之后，无法穿透，却把五脏六腑都给打的稀烂，死的惨不忍睹。

第六十七章全灭

对于这样的情景，吴胜天早已胸有成竹，二话不说把手一挥厉声喝道：“斥候队，给老子追上去！杀！散兵排，出列！控制那些民壮！其余人尾随追击！还有你们这帮乡兵！也跟老子去！去见见血去！”

整个西山村外面的士兵还有乡勇，闻令之后，在各自的军官率领下，欢声大吼着，顿时嗷嗷叫着狂冲了出去。

这是一场一边倒没有一点悬念的战斗，海狼的士兵还有乡勇，一个个都跟吃了兴奋剂一般，狂叫着端着手中的各色武器，紧追在那些已经吓破胆的叛军背后，一路直追下去了数里远，将不少已经吓得手软脚软的叛军捅杀或者砍死在了雪地之上。

那二十多个斥候，更是骑着快马，一路追杀出去了更远，几乎追到了牟平县城外，这才拉住马缰，拨转马头返回了西山村。

五百多叛军，最终仅仅有几个骑马的亲兵，护着那个姓万的叛将逃回了叛军大营之中，其余的叛军不是被杀，便是被海狼生擒活捉，押回了西山村之中。

至于那三百多被裹挟的民壮，早已经被吓坏了，一个个抱着头，也都被海狼士兵押回了西山村，开始安排人对他们进行甄别，以联保的方式，让他们各自证明身份，并且验明他们的籍贯之后，将其收入到了养马岛土围子之中。

至于那些被打死打伤的叛军，吴胜天也懒得对他们进行过多的处理，死了不说，活着的补一刀送他们上路，反正现在以西山村的条件，也救不了他们，除非是伤势非常轻，否则的话，拉回去也是浪费粮食和药品，所以尽早结束他们的生命，反倒是一种仁慈。

接着让人将他们剥得精光，光溜溜的尸体装在简易的雪爬犁上面，令叛军俘虏，拖着他们走到很远的冰面上去，把尸体丢在冰面上，现在暂时不用考虑尸体腐烂的问题，也不用担心造成疫情，开春海冰融化之后，这些尸体便会随之沉入海中，成为鱼鳖虾蟹的美餐，大自然会消化掉他们留下的**，不会浪费任何东西。

至于缴获的各种武器，也都尽数收入西山村之中，接下来准备装备给新的乡勇使用，而那些叛军身上的银钱之类的东西，则都被收缴起来，暂归刘不同入账之后控制使用，甚至连剥下来的叛军的衣服，也绝不会浪费。

这些叛军的衣服，被送入土围子之中，交给难民中的女人，让她们清洗

干净，大锅煮一下消毒，然后分发给难民穿上御寒，总之连一块布头都不会被浪费掉，这时候任何东西，都是可以用的，这一点对于物资匮乏的西山村来说，显得弥足珍贵。

当然那些被打死的骡马，更是不会被丢弃，当即拖入西山村之中，剥皮拆骨，部分肉暂时储存起来，剩下的内脏杂碎和骨头被大锅煮了，让这次参战的当兵的和乡勇们大快朵颐一番，好好的过一下肉瘾。

李三在牟平县城北门关厢里面，听着西山村那边随风隐约传来的一阵阵火枪声，抽着烟脸都有点扭曲了，原来他以为这次过来牟平县城协守，肯定能捞到一场大战，趁机立上一功，可是没成想叛军来了之后，却只试探性的上午派了二三百叛军，裹挟着几百民壮，到北门这边，对关厢发动了一次进攻。

但是他只是带人随便打了一下，叛军便立即缩了回去，丢在了关厢外面几十具胁从民壮和叛军的尸体，根本没有捞到一场像样的激战。

反倒是这会儿听着西山村那边，传来的爆豆般的枪声，可以判定，在西山村那边的弟兄，以及和大股叛军接火，开始大打出手了。

所以李三这心里别提多憋屈了，想要捞功，偏偏叛军不给他这个机会，反倒是让锁在西山村里面的那些弟兄，捞到了便宜。

他对这次来的叛军数量是比较了解的，这次过来的叛军数量并不算太多，别看他们裹挟了不少民壮，可是实际上叛军兵力，不过只有区区两千点左右，而且其中大部分并非是叛军的精锐，精锐兵力总共不会超过五百人。

所以这些叛军就算是全都跑去西山村那边，也不见得是他们在这里驻防的海狼兵将的对手，这一次叛军过去西山村的兵力，肯定也不会太多，他一点都不为吴胜天、刘不同他们感到担忧，这些叛军要是去个几百人的话，简直就是自己找虐，要是吴胜天不把他们打的全军覆没的话，连他都要瞧不起吴胜天了。

这么好的捞功机会，他却只有干瞪眼的份，却根本捞不着，所以李三这心里面别提是多憋屈了，闷闷不乐的坐在阵地上，一边观察着外面的情况，一边抽着海狼集团给军方分配的中华牌烟卷。

果不其然，没多长时间，他便看到有那么十几骑兵马，从西山村那边亡命般的朝着叛军大营方向狂奔过来，而他们背后则追了二十几骑，用望远镜看一下，基本上可以判定，那是西山村留守的那二十几个斥候。

海狼的这二十几个斥候，一个个欢声呼啸着，狂追着前面那十几个亡命般奔逃的叛军，一路上时不时的会斩杀一个半个，直至最后剩下的几个叛

军，逃回到了叛军大营那边，这些海狼的斥候，这才悻悻的拨转马头，朝着西山村方向返回了过去。

过了一会儿，叛军大营才冲出来了一百多骑骑兵，朝着西山村那边追了过去，但是这些叛军骑兵并未追出多远，便停止了追击，拨转马头返回了叛军大营。

李三放下望远镜，叹息了一声，正在这个时候，一个人在后面开声问道：“李壮士！刚才本官听到西山村那边似乎传来了不少铙响声，不知道那边情况如何了？”

李三一转身，这才看到一个身穿官服的官员，带着几个差役，正紧张兮兮的站在他的背后不远处，开口问话的正是负责北门防务的牟平知县李文远，刚才他在城门外一个小院之中，正在休息，忽然间差役急报他说西山村那边，有大量的铙声传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情况。

西山村牵扯到了现在他北门的安危，现如今他北门能否守住，就全看西山村的那个李三率领的那二百多个乡兵了。

今天一早叛军派了一些人马过来攻打北门，他当时紧张的两条腿都转筋，几乎软的快走不成路了，还是收下差役搀着他，才把他搀上了城门楼，才看清楚外面的战况。

说实在的他对这些西山村的乡兵，其实这两天来一直都持有怀疑的态度，甚至可以说是警惕，总觉得这些西山村的乡兵家丁来路不明，生怕这帮人靠不住，万一临阵倒戈，那么他恐怕就是第一个被杀的当官的了。

但是当他好不容易爬上城门楼之后，却看到城门外关厢之中的那些西山村家丁们，一通火铳，霹雳啪嚓的便把几百叛军还有裹挟来的民壮打的落荒而逃，并且在关厢之外，丢下了几十具尸体。

他这才对这些西山村的乡兵家丁感到放心了下来，既然这些人实打实的杀叛军，那么可以肯定他们跟叛军不是一路的，既然他们和叛军不是一路的，那么起码现在和官府就是一心的，至于他们来路正不正，现如今倒是已经不用关心了，只要帮官府打叛军，那么就是自己人。

而且他今天看到，这些西山村的乡兵家丁，手中的那种鸟铳相当犀利，打的又远又准，叛军连关厢的边都没有摸着，便被他们一通乱铳便打死了一片，夹着尾巴灰溜溜的逃回了叛军大营。

看罢了这些西山村家丁们的表现，现在吕知县放心多了，看来那刘不同果真并未吹大牛，他手下的这些家丁，果真厉害，难怪他当时拍着胸脯保证，只要答应他的条件，那么他便可以起码确保北门不失。

现在看来，刘不同之所以这么有底气，还是有道理的，而这次他被赵知州分配来守北门，看来是捞着了！有了这些西山村的家丁乡勇，那么北门看来要比起其它几门要稳妥多了。

所以他现在对李三他们这些人的态度，相当的亲热，一点官架子都不敢端，还有那么一点点讨好的神态，因为他看出来了，这李三还有他带来的那些家丁乡勇，各个都是桀骜不驯之辈，似乎对他这个知县老爷，也并无什么敬畏。

现在为了让这帮人替他出力，保住北门，吕知县可不想得罪了他们，所以对待他们的态度相当良好，绝对算是礼贤下士平易近人了。

当听说西山村那边传来铙声之后，他立即紧张了起来，西山村那边传来连片的铙声，只能说明西山村遭到了叛军的进袭，而他眼下正仰仗西山村那边过来的家丁乡勇，要是万一西山村那边有什么麻烦的话，他真担心李三这帮人立即拔腿走人，赶回西山村那边去，那么他这北门可就抓瞎了。

（今天要特别鸣谢老朋友白云过隙和heooaaa兄弟的打赏！）

第六十八章人头买卖

吕知县一听说西山村那边遭到了叛军攻打的消息，顿时就紧张了起来，赶紧带着几个差役，出了城门，想要来安抚一下李三等人，但是出来之后，却发现守在城门外关厢的这些西山村的家丁，一个二个老神在在，该吃的吃，该睡的睡，该值哨的值哨，丝毫不乱，没有一个人露出紧张或者忧虑的神色。

倒是只有那个李三，这会儿站在关厢边缘的一个房顶上，正在拿着一个不知名的铜管子，朝着外面张望，也不知道那铜管子有什么用，能从那里面看到点什么东西。

但是他看到李三的表情似乎有点不太对头，说不上是忧虑，也说不上是紧张，有点说不清是什么表情，想了半天，他才感觉，这种表情应该是一种郁闷的表情，他不清楚西山村这会儿被叛军袭扰了，这李三郁闷个什么。

于是他这才站在屋子下面，对上面的李三问道。

李三闻声扭头，才看到下面的吕知县，这会儿情形有点好笑，平时总是高高在上的当官的，这会儿却仰着脖子，在小心翼翼的对上面曾经平时他连正眼看一下都觉得欠奉的李三问话，李三这会儿感觉心情好了许多。

虽然今天没有捞到战功，但是能享受居高临下和知县大人说话的快感也算是不错的补偿，其他人可没有这种待遇，在古代，普通的小民在当官的眼中，根本不算是人，当兵的在当官的眼中，更是如同奴隶一般，小民有时候一辈子可能都见不了当官的一面，就算是偶尔在路上遇上当官的车驾，也要跪在路边低着头。

像今天这样当官的站在下面，仰着头看李三的屁股，开口问话的情况平时是绝对难得一见的，所以李三看到这个情形，心情大好了许多，得意洋洋的转身跃下了房顶，抱拳对吕知县答道：“原来是知县老爷来了！刚才估摸着是一股叛军跑去了我们西山村，但是知县大人不必担心，就叛军去的那点人马，根本不够我们西山村看的，这会儿已经没事了，估摸着那伙叛军应该被我们留守的弟兄差不多全都干掉了！”

对了，吕大人，您今天过来的正好，小的正好有一事想要和知县大人商量！您看……”

说着李三扫了一眼跟着吕知县的那几个差役，吕知县马上便意识到了估计这件事李三并不想让更多人知道，于是挥挥手道：“你们几个先退下！本官和李壮士闲聊几句！”

差役闻听赶紧躬身退下，李三带着吕知县走到了一个小院之中，对吕知县说道：“吕大人，您看今天我们打死了几十个叛军兵将，这人头小的已经都派人砍了回来，就堆在院子里面，眼下赵大人在城中悬赏，但凡砍下一颗叛军人头，便赏银五两，叛将的人头，一个赏银十两。

这些人头今天大人就可以点验一下，这可没有一个是杀良冒功的人头！

另外虽然小的这会儿还不太清楚西山村那边的情况，但是大致也可以猜出来，刚才估摸着那边也杀了不少叛军，估摸着人头肯定也不少！

刘员外说过，我们这些草民，也就是赚点银子花花罢了，人头多了倒是也没大用，咱们也不求升官，搏个什么出身，这些人头留着除了换点银子，也没什么大用。

所以今天小民斗胆想要和大人商量一下，要是有人想要这些人头的話，咱们留着也没大用，故此只要谁开价高，那么小的可以代我们老爷做主，把这些人头买了，不知道大人有兴趣没有？”

这会儿吕知县正在为刚才李三所说的话，感到无比震惊，叛军去西山村，虽然他不清楚去了多少人，但是可以肯定，人数肯定不会太少，因为西山村在本地素有凶名，而且庄墙高大坚固，去的人少的話，肯定没有多大用。

但是李三却似乎一点都不担心，居然就这么轻描淡写的说西山村这会儿肯定已经把那些叛军打的全军覆没了。

他心中不由得感到巨震，惊得有点晕乎乎的感觉，一时间根本猜不出，这刘员外手头到底有多强的实力，眼下他已经拍了二百多彪悍的乡勇来牟平县城协防，本来他以为西山村里面留不下多少乡兵了，可是照李三这么一说，好像那边留守的实力应该还很强，他们根本就不把叛军放在眼里。

想想也是，这些西山村的乡兵，手中有大量如此犀利的鸟铳，叛军要是大意的話，过去弄不好肯定也要吃大亏，所以这西山村的刘员外，看来隐藏了不少实力，以后这西山村一定不能招惹，要不然的话肯定会惹出大麻烦的。

他正在暗自惊讶的时候，没想到李三却提出了这么一个事情，吕知县一听，顿时眼前一亮。

大明论功行赏，历来都要凭着斩杀敌军人头，才能计数，事后报功，也要根据实际砍了多少人头进行点验之后，才能论功行赏，这乃是大明为了控制军将们在外作战的时候，乱说大话，虚报战功，而设定的一种控制策略，但是这个策略，却也导致了很多弊端。

一是官兵出去打仗，有时候畏敌如虎，不敢与之交手，但是事后却又怕上面追究，于是为了应付差事，便滥杀无辜，杀良冒功，现在这种情况非常普及，可以说是招致普通百姓深恶痛绝。

另外官军就算是在与敌交战之际，一旦杀伤敌军的话，许多当兵的为了抢人头，事后领功，正在战场上，便会不听号令，乱糟糟的跑去哄抢敌人人头，以至于很多时候，刚刚还占据优势，却因为争抢人头，自乱了阵脚，以至于被敌人反扑，最终反倒丧失了优势，导致了作战失利，这种情况也非常普遍。

还有如果是几支不同隶属的官军协同作战的话，战场上为了争功，往往你争我抢的去砍人头，造成贻误战机不说，甚至于最终导致内讧的情况都屡见不鲜。

所以人头在这个时代，对于很多军将来说，都是相当抢手的东西，特别是正儿八经的敌军人头，更是让这些人趋之若鹜，这可是代表着他们的战功，有了这些人头的话，可以让他们平步青云，起码保住目前的地位没有问题。

现在李三提出来想卖叛军人头，这对吕知县来说，无疑也是具有相当诱惑力的，因为现在他镇守北门，也需要人头来证明他的功劳。

而这些人头这个李三很显然并不看重，因为他是一介平民，除了拿人头领点赏钱之外，想要博取一个出身，是有一点难度的，很显然李三和刘不同，对于博个出身的事情，并不看重，所以想要拿这些叛军人头，换点银子。

现在宁海州这边，为了抵御叛军攻城，提振守城军民的士气，赵知州前天已经公开悬赏，在城内贴出告示，宣布但凡任何人，只要砍下一颗叛军人头，便可以获得五两银子的赏钱，如果是叛将的人头的话，可以赏银十两。

这个悬赏要说高也不算太高，但是也不算太低，对于平民和小兵来说，还是具有相当诱惑力的。

今天早晨叛军试探性的进攻北门，被李三率人打死了几十个，这几十个人头，可是相当不错的收获，就算是拿去换成赏银，起码也值个二三百两银子了。

但是李三这家伙，似乎并不满足只用这些人头，一个换取五两赏银，他居然想要贩卖掉这些人头，换取更多的银子。

现如今官府已经公开赏格了，要是有人想要这些人头的话，那么肯定要

出更多的银子才行，虽然价钱有点贵，但是吕知县相信，肯定还是有人会想要这些人头的。

花点钱买人头，虽然要破财，但是比起杀良冒功，事后被揭发出来，显然要安全很多，还是相当值得的。

故此现在估计想要人头的人，还真就不少，其它几门，目前叛军没有攻上城墙，所以就算是射杀了几个叛军，尸体也都在城外，守军也不敢下去砍人头。

所以目前为止，据他所知，还没有人拿到叛军的人头，如果这一仗下来，守住了城池的话，那么事后论功行赏，手头没有人头的人会相当吃亏。

好在他这会儿因为西山村乡兵在，已经不缺人头了，而且据李三刚才所说，似乎他很有把握，在西山村那边，应该还有不少叛军人头，这么多人头他可吃不下去，他也不需要太多，几十个人头对他来说就够了，最多凑个一二百个，足矣。

可是万一要是西山村那边叛军人头足够多的话，那么他肯定是自己吃不了的，那么也不妨让同僚分润一下，起码事后这些人肯定要承他的情。

这种事虽然不是光明正大的事情，说出去让人知道的话，可能会受人把柄，可是在这时候，却也没太多人关心这个事情。

于是吕知县沉吟了一下之后，看看四周没人，干咳了一声，小声问道：“不知李壮士想要卖多少银子一颗人头？”

第六十九章陈光福的郁闷

李三琢磨了一阵，坏笑了一下说道：“当然是越高越好，小的觉得，谁要是出价高，就给谁最好！但是一颗人头起码也要二十两银子吧……”

入夜之后，果真西山村派来了两个斥候，把西山村那边今天的战况告知了李三，李三听罢之后立即便笑的合不拢嘴了。

将近三百颗叛军人头，二十两一个，起码能换六千两银子，这六千两银子，可不是小数目，就算是拿去在人贩子手里面买娇滴滴的姑娘，起码也能买好几百个，如果拿去换粮食的话，就算是现在山东这边粮价奇高，一石粮食足足要三四两银子，这六千两银子，起码也能换一千多石粮食，够养活不少人，不短的时间。

吕知县那边这时候也已经派人，私下里把李三愿意出卖叛军人头的消息散了出去，牟平县城之中，一些军将还有镇守其它城门的当官的一听，都顿时来了兴趣。

于是入夜之后，便纷纷派人私下里跑到北门关厢之中，找李三商量，购买叛军人头的事情。

这些人不差钱，最怕缺的是军功，眼下既然人头可以买得到，就算是有些人不愿意花钱，可是也怕万一其他人花钱买了，到时候他们脸上无光。

于是这些人便都来找李三洽购人头事宜，三百多颗人头，除了给吕知县留下了五十颗之外，其余的一夜之间，便被人订购一空。

暂时因为叛军还没有退走，西山村那边的人头暂时不太方便冒险运到城中，于是这些人便先交订金，预定下人头，只待叛军退去之后，便立即去找刘不同提货。

刘不同和吴胜天，为了这件事，也都乐的是合不拢嘴，原来打仗杀人，砍下人头，居然还能卖出这么好的价钱，这可是意外惊喜，白发了一笔横财。

有了这些钱之后，他们就不再需要万事都让上面朝这边拨发银子了，他们凭着人头的买卖，就能就地解决一部分，估摸着这消息传回去，肯定也会让上峰很满意，他们几个主事之人，少不了会受到表扬，这以后在海狼之中升官的日子，估计就不会太远了。

于是他们赶紧派人，跑去冰面上，把一些没有砍的人头都砍了下来，小心翼翼的运回来，堆积起来，现在天寒地冻的，一个个人头都冻得跟石头一

般，根本不担心它们会腐烂变质，这些看上去去呲牙咧嘴狰狞到了极点的人头，原来让人看上去还很很舒服，可是现在再看，却让人感觉到顺眼多了，这可都是白花花的银子呀！

再说姓万的叛将逃回叛军大营，把白天在西山村兵败，几乎全军覆没的事情对陈光福说了一遍，陈光福一方面是当场震怒不已，一方面也感到震惊的厉害。

他怎么也没有想到，一个小小的西山村，居然拥有如此战力，他派去的姓万的家伙，虽然本事一般，但是以前也算是在东江镇那边，跟着他出生入死，身经百战了，手下虽然带去的多是一些后来收编的叛军，并不算是核心精锐，可是毕竟其中不少人以前是东江军旧部，各个都见过阵仗，绝不是一般山东兵那样好对付的。

可是这么五百兵马，过去西山村，一战下来，居然被西山村的团练给打了个全军覆没，这种事实是在让陈光福想不通。

特别是听了姓万的回来禀报，说西山村的乡勇手中，拿着一种极为犀利无匹的鸟铳，可以百步之外，打死身披甲冑之人，这种话陈光福根本不相信，他岂能不了解鸟铳的性能，就算是鲁密铳，也绝对不可能在百步之外，把披甲之士给打死。

可是姓万的哆哆嗦嗦，把当时的战事情况说了一遍，一口咬定说这是真的，包括护着他逃回来的几个亲兵，也都一口咬定，这绝对不假。

但是他们的话还是招致了其它同僚的无情嘲笑，在那些叛将眼中，这姓万的是满嘴跑舌头，所说的根本就是屁话，鸟铳要是能百步之外，就把披甲之士打死的话，那么以后仗就别打了，谁能架得住这种鸟铳厉害呀！

所以在他们眼中，姓万的肯定办了蠢事，才被西山村的团练乡勇给打的惨败，这家伙回来这么说，肯定是想要推卸责任，他们白天也确实隐约听到西山村那边，传来了一串串的铳声，但是他们却根本不信，姓万的说的是真的。

陈光福作为这次过来的主将，虽然也不信姓万的手下所说的事情，可是却还是有点疑神疑鬼，首先他感觉，西山村那边的团练恐怕是不简单，一般的大户人家或者是大村大庄之中的团练乡勇，装备都很差，虽说也能搞到一点火铳，甚至是小炮，可是却很难搞到很多鸟铳。

毕竟鸟铳乃是军队装备的东西，价格高，流出散落到市面上的数量并不多，可是这西山村，今天已经被证明了，他们手中拥有大量的鸟铳，起码有两三百条以上。

西山村的那个姓刘的大户，到底是什么来头，怎么可能弄到这么多鸟铳？难不成这家伙，背后有什么超级后、台不成？于是他立即派人去俘获的当地人哪儿打听有关刘不同的来历。

不多会儿工夫，便有人回来禀报，说这个刘不同虽然是山东人士，但是以前却并不在这宁海州，只是去年才回来，据他自己所说，他数年前去福建广东经商，发了大财，现在想要回乡置办一些产业，去年回来买下了西山村大量的土地，并且花钱建起了西山村的庄墙，还在养马岛买了相当多的土地，在养马岛也立起了土围子。

据说他手头豢养了几百家丁和乡勇，这些家丁乡勇很是彪悍，初来乍到不久，便压住了本地的很多地头蛇，还杀了不少试图找他麻烦的地痞无赖，以至于现在提起西山村，当地人都不敢去招惹这姓刘的。

而且这姓刘的行事诡异，自去年开始，就一直在西山村那边开设粥棚施粥，倒是结了不少善缘，但是他私下里，却大量收购孩子女人，特别是女人，一批批的从人贩子手中买回去，然后用船运往南方。

说明这厮可能是个生意做的很大的人贩子，但是到底他是做什么的，没有人说得清楚，只知道这家伙很有钱，非常有钱，而且手头有很多粮食，这段时间收容了大批难民，并且还能把他们养活。

陈光福听罢之后，再结合今天派出的一批手下，去试探性的攻打北门关厢失利的事情，脑袋顿时觉得有点大，心道老子怎么这么倒霉，偏偏摊上来打牟平县，碰上了这么一块滚刀肉。

虽然这西山村是绝对的一只大肥羊，可是眼下看来，这只肥羊，弄不好并不好吃，而且弄不好这西山村还是一头猛虎，稍有不慎，搞不好还会被他咬一大口。

今天他派了五百人过去西山村，结果差不多全军覆没，另外派去攻打北门关厢的，也死伤不少，他不清楚镇守北门关厢的是什么人，但是根据败退回来的手下所说，北关厢那边镇守的官军，手中也有很多犀利异常的鸟铳，打的又远又准，而且还狠，这北关厢和西山村有没有联系？陈光福也猜不到。

眼下他的情况很尴尬，虽然他带来了两千人马，但是这才两三天工夫，就损失惨重，眼下凭借着他的这点兵力，已经不太容易攻下牟平县城了。

牟平县城这次他过来之后，感觉到这里的守军，似乎抵抗的意志很强，特别是北门今天一战之后，其它各门抵抗的力度也在加强。

他眼下仅剩下来了一千多人马，想要再攻下牟平县城，已经不太可能，所

以陈光福考虑了一下之后，也没敢擅自再带兵去西山村报复，而是派出了快马，令其立即赶回登州，向坐镇登州的李九成求援。

他令跑回去报信的人，把这边西山村的情况着实向李九成禀报清楚，让李九成这次尽可能多给他派一些援兵，并且拉来两门重炮，唯有这样，他才有可能报这一箭之仇。

在派走了报信之人以后，陈光福下令，继续封锁包围牟平县城，并且避开北关，专门攻打其它几个城门，就算是佯攻，也起码要对牟平县城内的守军保持压力，使之始终处于紧张的状态。

接下来的大约十天之中，其它几个城门战事激烈，但是唯独北门这边，却风平浪静，叛军始终不敢攻打北门，这让李三颇为郁闷。

可是其它几个城门那边的守军，却对此叫苦不迭，每天都嗷嗷叫的告急，似乎随时都有可能被叛军攻克一般。

赵知州等当官的，这些天紧张的要死，生怕有城门顶不住叛军的进攻，于是便想起了镇守北门的西山村团练。

赵知州有心想要把这些西山村的悍兵们当成他手头的直属预备队，充当救火队员，哪儿战况紧，就派他们去哪儿顶上去。

第七十章再犯西山村

可是赵知州忽然想到了当初和刘不同的协议，加之这些西山村团练似乎来路不明，并不是那么好相与，他只得晚上又派人潜出城，去往西山村那边，跟刘不同直接商量，想要请在县城北关协守的西山村团练，能在必要的时候，也帮帮其它几个城门的忙。

刘不同现在卖人头，卖的很爽，心情也相当不错，北门那边的家伙们整天闲着没事干，其它城门打的倒是算热闹，这么看似似乎也有点不好意思，于是便和吴胜天商量了一下之后，同意了赵知州的所请。

但是刘不同还是留下了一些后手，他同意赵知州在必要的时候，请镇守北关的西山村团练乡勇到其他地方协守。

但是每次调动的人员不能超出一半，最多也就是一百人，最好每次调用五十人，不能把他们当骡子使唤，必须要让他们得到充分的休息才行，另外具体指挥还是要让李三那几个家将自行负责，要有人对他们击杀的敌军专门点数，逢战必须要根据记录，论功行赏，而不是必须要拿回人头才算数。

赵知州听罢之后，也只能捏着鼻子认了，谁让他现在有求于人，而且这帮西山村团练乡勇，也确实厉害，手中的鸟铳实在是着实很犀利，这牟平县城能否守住，还真是要看他们这些西山村团练的了。

如此一来，接下啦的几天之中，李三终于有仗打了，几乎每天都会按照赵知州所请，派出一个排，跑去别的城门一带，战事激烈的地方进行应援。

这么一来，叛军可就倒了霉了，他们发现这些天，他们不管集中兵力，去袭扰任何一个城门，都会招致城墙上一通火铳噼里啪啦的乱射，被打死打伤不少人手，搞得他们士气大跌，以至于接下来陈光福都不敢轻易再派人去袭扰各大城门了。

直到十多天之后，又一支兵力达到两千多的叛军援军，出现在牟平县城外，叛军的士气才重新得以提振了起来。

叛军的兵力在得到了援军增援之后，达到了三千多人，另外加上近期他们在附近裹挟的那些民壮，收编的一些土匪以及乱军，还有自发来投的一些辽东人，使得叛军在牟平县城外的总兵力膨胀到了六七千人之多。

当然其中能战的也就是主力那三四千人，和一千多收编的悍匪以及乱兵，另外两千多人，多是被强行裹挟的民众，只能给他们当炮灰使用。

这次领兵过来的是李九成手下的一个亲信，叫张涛，也是曾经的东江军

旧部，以前是一个把总，现如今叛军摇身一抖，这厮居然成了副将，一时间嚣张的不得了。

在他领兵前来之后，立即叫嚣着开始攻城，但是陈光福却还急着西山村给他的那一箭之仇，以目前他们粮秣不济，最好是先拿下防御相对薄弱的西山村，获取大量粮秣之后，提振了士气，再攻打坚固的牟平县城不迟。

那张涛听罢之后，认为这话倒是也有道理，牟平县再说也是个拥有完善城墙防御的坚城，攻打县城肯定没攻打一个村寨容易，而据当地人所说，西山村里面要粮食有粮食，要女人有女人，还有几千难民。

如果他们先打下西山村，并且攻下养马岛的土围子的话，那么除了可以获得大量粮秣之外，还能抓到不少女人，好好的享受一下，同时还能裹挟几千难民，给他们当炮灰用。

打下西山村，显然是个不错的买卖，于是张涛也点头答应了下来，并且气势汹汹的拍胸脯保证，这次他亲自领兵过去，攻打西山村和养马岛土围子。

商定之后，叛军也不再犹豫，当即便分兵两处，陈光福继续坐镇牟平县城外，而新来的张涛，则负责领兵攻打西山村和养马岛土围子。

张涛率领了一千多手下叛军，其中有近五百都是东江旧部，战斗力相当不错，另外还带了数百新在本地收编的悍匪，又拉上了七百多裹挟的难民，呼呼隆隆的便朝着西山村开拔了过去。

他们这边一动，西山村便立即收到了斥候传回的消息，警锣声再一次响彻了西山村上空，一队队海狼步兵，还有新编的乡兵们，纷纷在军官率领下，冲上了寨墙。

这一次敌军来势汹汹，兵力很多，而且目标并不只针对西山村一处，而是准备要连土围子也一并攻占。

所以包括在土围子镇守的兵力，这一次也都动员了起来。

土围子之中难民听闻有数千叛军，要来打他们的养马岛土围子，顿时便有点乱了套了，但是这种混乱持续时间并不长，便被在这里坐镇的海狼军官给弹压了下去。

一个海狼的军官爬上土围子中间的一个高台，朝着一个铜皮大喇叭大声对土围子里面的难民们吼道：“你们全都听清楚了，谁敢再乱，便以通敌治罪！立即拖出去杀了！所有女人孩子，全部立即回到你们的地窝子里面呆着，男人之中除了青壮留下，按照原来的编制，听候吩咐，其余闲杂人等，

也全部退入土窝子里面呆着，任何人在不听号令情况下，在寨中乱窜，杀无赦！

大声喧闹的！杀无赦！胡乱在土窝子之间乱串的，杀无赦！试图叛投叛军的，杀无赦！现在都有，立即行动，半柱香之后，若是还有人不尊号令，就给老子杀了！奶奶的，你们紧张个屁！老子们在前面顶着，只要老子们还有一个活的，就不会让叛军攻进来！

除非老子死光了，你们爱咋地咋地！只要老子们还有一个喘气的，你们就屁事没有！……”

那些土围子里面的难民们一听，既感动又紧张，感动的是这些西山村家乡乡勇们，居然说出只要他们活着，就不会让他们这些难民受到叛军祸害，紧张的是他们怕乡兵顶不住叛军，让叛军攻入土围子之中。

可是现在他们受到西山村乡兵们的保护，自然也只能听乡兵们的吩咐，于是乱哄哄的场面立即便被压了下去，闲杂人等一股脑都被赶回到了他们的土窝子里面呆着，仅剩下了事先甄选出来的三百多个青壮男子，作为第二梯队辅兵，在土围子之中，运送弹药弓箭，以及提供热水，抢救伤员等事情，同时也负责控制整个土围子之中的那些难民，监控他们，让他们不得乱动。

三千左右的叛军，没多久便在张涛的率领下抵达了西山村外面，张涛勒住马缰，定睛朝着西山村以及隔着几百米远的冰面上的养马岛土围子望去，脸上带着一脸的狂妄，还有不屑。

在观看了一下西山村以及土围子之后，张涛也没发现有太过特别一些的地方，只是村子的寨墙，和土围子的土墙，似乎结构有点奇怪，并不是修的一道直的寨墙，而是弯弯曲曲有突出，也有地方凹陷，他也没看出这么修筑寨墙有什么好处，更没有看出来个所以然。

但是他还是听了那姓万的千总，把这里的情况介绍了一下，据说这里的乡勇手中有很犀利的鸟铳，很不容易对付。

听了姓万的千总这些介绍之后，他倒是做了一些准备，让人去从附近攻破的村寨之中，弄来了一批门板床板，或者是八仙桌之类的东西，交给手下那些打头阵的土匪乱兵，另外还让大批被裹挟来的民众，准备了乱七八糟的布袋木板柴捆之类的东西，布袋就地在外面的装满冰雪。

这天气挖土是挖不动了，冰雪装到布袋之中，填实了之后，也可以充当沙土使用，填埋村子外面的壕沟，柴捆的作用一样，除了可以防箭挡铳弹之外，还能填埋沟壕，打通进攻寨墙的通道。

另外他还在来之前，准备了几十副梯子，供手下乱兵使用，越过沟壕之

后，把梯子架在寨墙上，攻打寨子。

可以说他自认为，他的准备工作已经做的相当充分了，只要他动手，那么西山村对于他来说，就是手到擒来的事情。

另外他为了这次拿下西山村和土围子，还准备了一样大杀器，那就是这次他从登州城带来了五十个炮手，另外还加上一门重一千五百斤的红夷大炮，这会儿他也一并拉来了一门，在他眼中，连城池都架不住红夷大炮轰，别说小小的西山村了，只要随便轰两炮，那么西山村里的人肯定就吓尿了。

所以他这次过来，信心满满，志在必得，只等着享受攻下西山村之后，从里面起获的那些漂亮女人了。

以前他们在东江镇跟着毛帅做事的时候，日子过的清苦，后来毛帅被袁崇焕所杀，他们心怀不满，加之东江镇内部分裂，整日里兵将们都在勾心斗角，攻来杀去，再也不复以前的那种团结，他们这些人在东江镇看不到希望，也无以立足，只得逃回了山东这边。

但是到了这边之后，那些山东人，横挑鼻子竖挑眼，对他们是百般的刁难，百般的不待见，恨不得把他们都宰了，孙元化虽然待他们还算不错，可是也仅仅如此罢了，并未让他们享受到太多的物质，而且孙元化御下虽然不说很严，可是毕竟他们在这里也不敢轻易造次。

第七十一章超乎常理

整日里他们这些人人都要受山东人的白眼，小心翼翼夹着尾巴做人，现如今他们终于可以扬眉吐气了，他们这段时间杀也杀了，抢也抢了，更是天天新郎，每天晚上都换着新鲜女人玩儿。

这日子过得可以说是着实舒坦，至于那些以前瞧不起他们的山东兵将，现如今不是被他们宰了，就是被他们抓了，活着的现在跟灰孙子一般的瞧着他们的眼色过活，想想都觉得痛快。

当他看罢了西山村和西山村背后养马岛上的土围子之后，决定不等后面跟着过来的那门红夷大炮了，马上开始进攻西山村，今天晚上起码先睡到西山村里面，舒舒服服的暖和暖和，再找几个漂亮娘们，好好的折腾折腾。

他就不信了，一帮乡勇，能挡得住他这么多兵马的进攻。

于是他一声令下，一大群临时收编的土匪乱兵，立即抬着一块块门板，一张张八仙桌，并且将大群衣衫褴褛的百姓，驱赶到了阵前，令他们背上装满了冰雪的布袋，扛上了成捆的柴禾，或者是扛上一些木头。

“你们这些人都听清楚了，一会儿军令一下，你们就背着东西朝寨子那边跑，猫下腰朝前只管冲，只要把你们背上背的东西，填入到沟壕里面，就算是你们办完事儿了，回来之后给你们热汤喝，干得好的还给一块饼子吃！”

谁要是不听话，擅自后退或者逃跑的话，小心你们的脑袋，老子手里面的刀不是吃素的！杀你们跟杀鸡一般！”一个叛将站在那一大群被强行裹挟来的百姓面前，歇斯底里的对着这些百姓狂吼着，威胁着他们，并且用一碗热汤，还有一块黑乎乎小小的说不清是什么东西做成的杂面饼子作为对他们的诱惑，告诉他们该做什么，怎么做！

这些被强行裹挟来的难民或者百姓，一个个面如死灰，浑身上下哆里哆嗦，没人说话，只有人在人群之中小声的啜泣着，他们被抓来之后，一个个都饿了很长时候，几乎快被饿死了，今天这些叛军又逼着他们去攻寨，想必今天很多人活不成了。

但是活不成就活不成吧，活着也是活受罪，谁也不知道未来他们能不能活下去，但是假如他们干得好的话，能活着跑回来，那么好歹就能得一口热汤，一块饼子，能吃口东西，现在对他们来说，已经是最大的奢望了。

所以现在这些难民，根本连一点反抗的心思都没有，只能麻木的听着这些叛军的吩咐，用羸弱的身躯，扛起了那些装了冰雪的布袋和那些柴捆。

至于另一边，那些被当成炮灰，第一轮押上去的土匪和乱兵们，这会儿也临时编组了起来，让一些叛军率领他们，告诉他们该怎么做，做什么，另外还悬出了赏格，说只要攻下西山村，便让他们好好的享受一番，第一个攻上寨墙的人，还可以赏给一个漂亮娘们。

这些土匪和乱兵，也知道他们自己是炮灰，可是现在既然他们投了叛军，便只能给叛军卖命，所以一个个倒也显得很是兴奋，嗷嗷叫着做好了出发的准备。

随着张涛一声令下，军中擂起了战鼓，隆隆的战鼓声响起之后，有人吹响了牛角大号，低沉的号声，滚滚传去很远，这时候那些难民和乱兵们，纷纷被驱赶着，开始朝着西山村冲了过去。

吴胜天冷冷的站在寨墙上打量着外面的这些乱军，乱军的数量不少，多少让他感到有那么一点点压力，但是却并不足以让他害怕，这点乱军，对他来说还可以轻松应付，但是为了减少不必要的伤亡，他这次没有率部再出寨迎战叛军。

他下令海狼步兵登上寨墙，进入到了预设的阵位之中，做好迎敌的准备，并且从刘家大院之中，搬出了几箱铁壳手榴弹，放在了寨墙上面，做好了打一场硬仗的准备。

眼看着外面有近千乱军还有难民，扛着桌子门板，还有柴捆之类的东西要发动攻击，他下令道：“所有人稳住，进入一百五十步之后，可以开火射击，但是最好瞄准了打，尽量少杀那些难民，一排在寨门处准备，一旦需要的话，你们要出去，将难民截下来，圈在寨门外面！所有人准备吧！”

各排的排长都立即挺身接令，纷纷跑回到了他们负责的那段寨墙，开始将命令传达了下去。

这种守御战没有什么花俏，只要能把敌军打退就行，而且吴胜天很清楚，这是叛军试探性的进攻，叛军还没有打算全军压上，拼一个鱼死网破。

虽然海狼的士兵并不算多，但是还是可以基本上控制住整个寨墙，每隔两步便会立有一个士兵，手持着步枪做好战斗准备。

难民们踉跄着在乱兵的威逼之下，艰难迈动着双腿，扛着那些布袋和柴捆，在尚未融化的积雪上面蹒跚而行，地面上还时不时的可以看到，有一滩滩发黑的血迹，估计就是上次叛军来攻，被打死时候留下的血迹。

地面上的积雪因为这些大片的血迹，显得一片斑驳，但是这却无法吓阻那些难民和乱兵，朝着西山村前进。

空中回荡着叛军大阵之中不时响起的隆隆战鼓之声，还有催命一般的号角声，但是西山村之中，却显得静悄悄的，远远的只能看到一个个身影，标枪一般的站在垛墙后面，用冰冷的眼神看着村外涌过去的那些叛军和难民。

叛军推进速度并不快，他们小心翼翼的举着门板桌面，遮挡着他们的身形，难民亦步亦趋的扛着东西，朝前挪动着双腿。

有些人已经极为虚弱，别说朝前奔跑了，就算是每挪动一次脚步，都要大口喘气，有些人干脆走到一半，就累的倒在了地上，再也爬不起来了。

可是他们并未引起任何人的仁慈，有叛军专门跟在他们背后，用长枪或者锋利的刀威逼着他们前进。

当看到有人倒下爬不起来，他们使用力的用刀背去抽打，用长枪的枪杆去抽打他们，如果还不起继续扛着东西前行的话，那么他们便毫不留情的手起刀落，或者用长枪将他们钉死在冰冻的地面上。

难民濒死的惨叫声，充斥着战场，但是这里没有同情，剩下的仅仅是人性之中的残暴。

寨墙上的海狼步兵，一直都在默算着敌军的距离，一直当敌军进入到二百步左右的距离之后，火枪手才将步枪架在了垛墙上，甚至连预留的射孔都没有用。

“狼牙步枪开火！”一个排长眼看着敌军已经进入到了一百五十步的预定射击距离之后，终于下令开始开火。

这些手持狼牙步枪的火枪手，早已将枪身上的标尺，设定在了一百五十米，做好了一切发射前的准备。

当命令声一下，这一个排的火枪手们，立即纷纷开始了射击，他们此次也没有采取齐射的方式，而是准予火枪手自行选择目标进行射击。

主要原因是这帮乱军，扛了不少门板之类的东西，走的也比较散乱，毫无章法和阵型可言，集火齐射，反倒是起不到足够好的杀伤，倒是让士兵们自行精确瞄准，倒是可以争取多射杀一些叛军。

另外现在西山村之中，虽然储备了一批弹药，但是数量并不是非常多，在渤海湾海冰融化之前，他们暂时无法得到更多的弹药补给，所以弹药能省还是省一点用，加之狼牙步枪不同于滑膛枪，它的射击较为准确，在二百米之内，基本上可以做到精确瞄准射击。

于是吴胜天这次决定，让士兵各自发挥，争取尽可能多的打死一些乱兵

和叛军，而减少对那些可怜的难民的杀伤。

枪声在命令之下，顿时开始响起，一段寨墙上不时的闪出一小团火焰，腾起一股硝烟，紧接着响起一声铙响。

张涛这会儿也在观察着寨墙上的动静，当看到火光和硝烟腾起之后，他瞳孔也微微一缩，心道果真姓万的说的不假，这伙西山村的乡兵，真的是在一百步以外就开始放铙了。

但是他还是不怎么相信，有什么鸟铙能在一百步之外，就能把人打死，而且看样子这次乡兵们，并没有乱哄哄的齐射，而是零零散散的在进行放铙。

这样做也能打死人吗？鸟铙是什么水平，他当然也清楚的很，五十步外能打中人，就算是运气相当不错了，想要七十步打中人，且不说能不能把人打死，起码要靠着老天爷眷顾，估计才能打中人吧。

可是西山村乡勇，居然在一百步之外，就这么零星的开始朝着他手下派出的乱兵进行射击，简直就是开玩笑嘛！这距离难道也能打中人吗？

所以他不禁心中也升起了一种蔑视的情绪，并不为此感到一点紧张，觉得这些西山村的乡兵，也不过尔尔，接下来他很有把握，能拿下这座西山村。

可是往往事情的进展，都不按照叛军的心理进行发展，就在几乎所有叛军，都以为西山村乡兵这么做，是纯粹浪费火药，根本不可能给他们的人构成威胁的时候，却发现事情似乎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

（我晕！昨天居然忘了求月票了！说好的月票呢？弟兄们，可不能也忘了投呀！帮忙帮忙！多谢！另外特别鸣谢可乐加点冰兄弟的打赏！大吼一声，我要月票！）

第七十二章火中取栗

一些缩头缩脑的乱兵，躲在门板后面，可是铙弹飞过来的时候，居然能一下穿透遮挡他们身体的门板，并且在射穿了门板之后，还能把躲在后面的人给打死。

随着枪声零星响起之后，一些原本以为没事的乱兵，开始接二连三的被打翻在了前进的道路上，甚至于连门板之类的东西，都无法挡住这些铙弹，依旧可以射杀那些乱兵。

如果说偶尔一个的话，那是凑巧，可是很快他们发现，似乎并不是偶然发生的事情，而是不断有人倒下，这一下就把那些冲在最前面的乱兵给吓到了。

他们不知道西山村乡兵用的是什么东西，居然能在这么远的距离上，还能如此精准的射中他们，这一下有的乱兵或者投靠叛军的土匪，就开始害怕了，有些人不由自主的停驻了下来，缩着脖子躲在门板后面，连头都不感冒一下。

任凭那些率部督战的叛军如何叫骂，一些乱兵和土匪说什么都不敢动，于是气的一些叛军兵将，干脆手起刀落，开始斩杀那些不肯听令前进的家伙，这才逼迫着那些乱兵，心惊胆战的继续前进。

西山村的寨墙上开火的人越来越多，渐渐的火枪声开始连成了一片，整个西山村的寨墙上，如同开始放鞭炮一般，噼里啪啦的响了起来。

铙弹也越来越密集了起来，那些进攻的乱兵，进入到一百米之内以后，伤亡开始变得更加严重了起来，不管他们躲在什么东西后面，似乎都挡不住寨墙上飞下来的铙弹，有时候海狼的火枪手，根本看不到敌人的身子，干脆便对准那些木板进行概略射击，估算一下敌军在遮蔽物后面的位置，居然照样可以打死叛军。

这一下乱兵们开始架不住了，不管他们怎么躲，都躲不开死亡对他们展开笑容，于是一些乱兵再也不干了，说什么都不敢再朝前推进，甚至开始有人已经丧胆，掉头朝着后面逃去。

可是他们不逃还好，一逃正好被海狼的士兵看到他们的背影，于是正好给他们提供了一个很好的瞄准机会，结果一些转身逃命的家伙，还是躲不开死神的召唤，被海狼士兵从背后当场打死在了村子外面。

在西山村的阻击之下，村外的那些叛军被打的无力招架，而且连队之中的几个神枪手，更是发挥了很大的作用，专挑叛军之中那些跳得欢的，在四

处驱赶乱兵前进的叛军头目下手，将这些人一个接着一个的撂翻在了地上。

敲掉了头目，剩下的乱兵土匪就更是心惊胆战，士气全无，于是不等这些家伙拱到壕沟前面，便开始自行崩溃。

倒是那些难民，因为没有被当做射击目标，伤亡很小，虽然他们吓得腿软脚软，可是却相反并未掉头逃走。

难民之中，有些人并不傻，很快便意识到了这是西山村里面乡兵故意为之，并不想屠杀他们，要不然的话他们无遮无拦之下，肯定被打死的更多更惨，于是他们便在人群中小声招呼身边的人，不要停，丢下身上的东西，朝着西山村寨门附近跑，只要叛军不敢追上来，那么弄不好他们可能会被西山村的乡兵救下来。

眼看着押着难民的叛军纷纷落逃，难民已经意识到这可能是他们逃生的一个机会，有些人于是便掉头逃走，也有人想要向两边逃走，但是也有聪明人知道，逃到其他方向，照样还是要落在叛军手中，眼下西山村可能是他们唯一逃生的机会，于是坚持朝着西山村寨门方向跑。

每个人都把身上的土袋和柴捆丢在了地上，空着手到处奔逃了起来，这时候吴胜天看到叛军已经败退，于是下令停止继续开火，令一个大嗓门的手下，抄了一个铜皮大喇叭，在寨门上面对外面那些难民们狂叫道：

“难民们听了！不要乱跑，丢掉你们身上的东西，朝寨门处跑，我们救你们进来！快点……”

其它的那些乡勇这时候也跟着一起齐声大喊：“朝寨门跑，快点朝寨门跑！……”

那些难民虽然这会儿很混乱，大呼小叫的，但是还是有人听到了西山村里面传出的呼声，于是惊喜万分的叫道：“咱们有救了，村里面的乡兵让咱们朝寨门方向跑！快点呀！都朝寨门跑！快点呀！跑过去就能活命了！……”

于是更多的难民，听到了这些人的叫声，都开始加速朝着寨门方向跑去。

远远的观战的那个张涛，这会儿是满头的黑线，他现在终于确定了，那个姓万的家伙果真没有胡说八道，这西山村乡兵手中的鸟铳果真古怪，他们手中的这些鸟铳，确确实实可以打得很远，还打的很准，而且威力还非常大，居然能打穿门板，还能把躲在门板后面的人打死。

这一下事情有点麻烦了，虽然他也没有指望第一次试探性的进攻，就能攻下这西山村，但是也没料到，对手居然这么厉害，愣是让他派出的手下，

连壕沟的边都没有摸着，而且看样子，西山村的乡兵，并没有无差别的进行射杀，而是放过了那些难民，并且呼叫难民朝寨门处逃，很明显，这些西山村的人，居然在这个时候，还想要把那些难民给救入村中。

这简直就是打他的脸，但凡是临战之际，攻方往往会强逼一些老百姓帮他们攻城，但是守方也不会客气，为了守住城池，虽然不愿，但是却也不得不将被强逼助攻的老百姓一并射杀。

但是今天这西山村的人，居然嚣张到了想要在他眼皮底下，把这些难民救走，这简直就是猖狂到了极点，比当众打他的脸还要让他感到难堪。

于是他立即下令，派出一队百多人的骑兵，纵马出阵，赶去追杀那些试图逃入寨中的难民。

这一百来个叛军骑兵，闻令之后二话不说，一个个立即奋力催动坐下战马，朝着两军阵前冲去，战马的马蹄溅起了一片冰雪，一个个呼啸着舞动着手中的刀枪，朝着那些正在奔逃的难民冲杀了过去。

吴胜天看到敌军阵中冲出了一支骑兵，瞳孔猛然一缩，脸上顿时露出了怒色，厉声喝道：“奶奶的！这帮龟孙子这是要屠杀难民！全体都有，用步枪对他们进行拦截射击！不得让他们追上难民！老子就不信了，救不下这些难民！”

一排在寨门内准备，随时开寨门，放吊桥，把难民收进来！做好控制他们的准备，快！”

这会儿可以说吴胜天已经有点意气用事了，在他旁边正在观战的刘不同，小声提醒道：“吴兄！这样恐怕不妥吧，万一难民之中，有隐藏的叛军，入寨之后夺门恐怕会有麻烦！”

吴胜天摇头道：“无妨！我就是要让这叛将瞧瞧，想要在老子鼻子底下屠杀难民，门都没有！不让他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他们就不知道马王爷有几只眼！一等射手到寨门上面集结，盯紧入寨的难民，但凡发现有人身怀利刃，便立即将其射杀！特别是盯紧吊桥，不得让任何人砍断吊桥的绳子！”

十几个一等射手闻令立即冲到了寨门上面的寨墙上，做好了射击准备，还有部分火枪手，装填好了步枪，随时可以递给他们作为备用。

难民们也看到了叛军中朝着他们冲杀过来的这些骑兵，于是顿时惊慌失措，拼了老命的开始朝着寨门处狂奔过来，许多人明明刚才连走都走不动了，可是这会儿为了求生，却也激发出了身体中隐藏的所有能量，使出了全身的力气，拔腿朝着寨门狂奔了起来。

叛军骑兵速度很快，一出阵便开始催动战马，加速朝着难民追来，他们形成一个兜子形状，朝着难民兜了过来。

一些起初试图朝后逃去的难民马上便被他们迎面追上，一个个刀光一闪，难民的人头便立即飞了起来，鲜血飚起了老高，尸身立即扑倒在了雪地之中。

那些难民看到叛军开始杀人，更是慌忙加快速度，朝着寨门方向逃奔，包括刚才试图朝两边逃的难民，也赶紧掉头朝着寨门方向跑。

可是叛军骑兵速度很快，朝着两翼兜截，眼瞅着就要把两边奔逃的难民也兜进去，开始大肆屠杀。

可就在这个时候，西山村寨墙上再一次响起了一连串爆豆般的铙声，一些叛军骑兵，当即便被打的人仰马翻，一头栽到了地上，有些铙弹并未打在人身，但是却打在了马身上，战马吃疼，当即悲嘶着跃起，有的干脆一头就栽在了地上，还有战马侧翻在了地面上，把马背上的骑手摔得是七荤八素，有的人干脆直接就被摔断了脖子，死在了当场。

更有一些叛军骑兵，被摔断了腿，或者被战马压在了身下，死活挣扎不出来，发出了一片惊呼惨叫之声，个别骑兵身为军将，为了保命，出战的时候，身上先在里面套了一件棉甲，可以保暖，外面又罩上一件锁子甲或者铁甲，全身上下光是甲冑，就足足好几十斤，笨拙的要死，下了马跑都跑不动，甚至连站都站不起来。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弟兄们别忘了！）

第七十三章奸细

战马摔倒之后，叛军骑兵倒在地上，笨得像猪一般，死活挣扎不起来，气的破口大骂，这样的场景，引得寨墙上观战的一些乡勇大声叫好，但是却惊得剩下的叛军骑兵拨马就跑，再也顾不上去追杀那些难民了。

张涛在后面气的想要吐血，可是骑兵对他来说，乃是他手中的精锐，要是这么逼着他们去追杀难民，而消耗掉的话，也不划算，于是他只得下令鸣金收兵，可是即便如此，还是丢在了阵前三十多骑，让他肉疼的要死。

这一下张涛有点感觉到了害怕，一百多号骑兵，高速驰骋之中，一个照面，居然还是被对手打翻了三十来人马，这样的损失之大，让人不由得心惊肉跳，这要是多来几次的话，估摸着他的骑兵这次就也折在了这里了。‘

于是他再也不敢派出骑兵去两军阵前耀武扬威，气得他只能坐等后面的那门红夷大炮运送上来，之后再考虑攻打西山村。

而那些剩下的难民，这时候终于逃到了寨门处，纷纷跪在寨门外面，连连磕头，大声哀求西山村开寨门，放他们进去避难。

吴胜天这时候让寨中之人也做好了接受这些难民的准备，划出一块空地，让乡兵围起来，这才下令开寨门，让这些难民入寨。

吊桥咯咯吱吱的被轱辘缓缓的放下，搭在了壕沟上面，沉重原木拼装起来的吊桥，轰隆一声落在了地上，两侧扯着吊桥的几臂粗的大麻绳随时处于绷紧状态，可见只要命令一下，吊桥便会被立即打开。

而寨门内早已做好准备的那一个排的士兵，这会儿全部上了刺刀，明晃晃的刺刀指向了寨门，寨门从内缓缓的被打开，看到寨门一开，那些早已绝望的难民，一个个热泪盈眶，哭叫着蜂拥而入，朝着寨中涌去。

难民这会儿实在是吓怕了，生怕慢一点就进不了寨子，所以你推我搡，挤上了吊桥，踩的吊桥发出咯吱咯吱的声响，有些人体弱，挤不过人家，一不小心便被挤入到了吊桥下面的壕沟之中。

而壕沟之中刘不同和吴胜天已经下令提前埋下了不少尖木桩，又浇上了水之后，把尖木桩冻得牢牢地，人一跌入壕沟，立即便被穿死在了尖木桩上，惨叫声接连响起，鲜血喷溅出了老高，看着让人觉得惨不忍睹。

于是上面有人高声叫道：“不要挤！一个个的进来，谁在挤的话，就收起吊桥，让你等谁都进不来！慢点，别挤……”

在西山村乡兵的喝骂声中，这些难民这才变得安稳了一些，看到有人跌入壕沟被穿死在尖木桩上，更是让他们不敢乱动，只能放慢速度，鱼贯的开始朝着村内走去。

刘不同的担忧是有道理的，难民之中果不其然隐藏了几个叛军死士，这些家伙穿的也是难民的衣服，混在难民之中，一是监视难民，二是瞅机会试图攻入寨子。

现在西山村主动放下了吊桥，打开了寨门，这让这些混在难民之中的奸细立即便瞅准了机会，只要斩断了吊桥绳索，那么接下来西山村便无法升起吊桥，这对于接下来他们攻打西山村，将会起到巨大的作用。

于是这几个奸细，相互之间瞅了一下，夹在人群之中，缓缓的走上了吊桥，就在他们踏上吊桥的同时，几个人同时开始爆发，从怀中拉出了明晃晃的厚背短刀，嚎叫一声扑向了两边吊桥的绳索，高高的挥舞起了手中的短刀，朝着吊索劈砍了下去。

这会儿在寨门上面一直仔细观察下面难民情况的吴胜天，一眼便看到了这几个奸细情况不太对头，当他们身形暴起，掏出了短刀的时候，他当即便厉声吼道：“打死那几个奸细！开火！”

早已做好了准备的那几个一等射手，这时候马上开始瞄准了那几个奸细，只听呼呼砰砰一阵枪响，几个奸细顿时身形一顿，身上喷出了一道道血珠子，纷纷摇晃着一头栽倒在了吊桥上面。

唯有一人只是轻伤，挣扎着还是冲到了吊桥绳索旁边，挥起了手中的短刀，像野兽一般狂吼着，使出了浑身利器，朝着吊索砍去。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从侧面寨墙上，忽然间发出嗖的一声响，一支利箭离弦而去，像是长了眼睛一般射向了那个亡命之徒。

利箭噗的一声，直接从这厮的脖子射入，箭支锋利的箭簇，切断了这个亡命徒的颈部动脉，又深深的插入到了他的胸墙内部，钉在了他的脊椎骨上，瞬间便切断了他的神经，使得他的身体瞬间瘫痪。

这个亡命徒惨叫一声，瞪着不甘的双眼，一头便栽下了吊桥，手中沉重厚实的短刀，也滴溜溜的被甩出了老远，跌入到了沟壕之中，下坠的身体，当即便被穿在了沟壕中的尖木桩上。

西山村的壕沟挖好之后，并没有放入水，相反还开挖了一条引水沟，把平日沟中的积水引走。

因为这里冬季天气很冷，一旦壕沟放入水的话，入冬会很快结成厚冰，

反倒是失去了防御作用，所以在北方很多地方，虽然一些寨堡甚至是城池，挖有壕沟、护城河，但是一般情况下，入冬之前，都要把水排空，省的冬天水被冻结起来。

西山村也是这么做的，所以这道沟壕到了冬季，依旧可以给村子提供相当的防御。

那个亡命徒跌入壕沟之中，当即被穿了个通透，死的不能再死了，但是却把旁边那些难民吓得够呛，他们也意识到了他们之中藏有奸细，一个个被吓得面无人色，纷纷赶紧跪倒在吊桥上，连连磕头求饶，生怕西山村的乡兵，迁怒于他们，把他们也都杀了。

刚才一顿乱枪，虽然打死了几个奸细，但是也误伤了几个难民，这会儿没死的人倒在吊桥上，大声惨叫着，翻滚着，有人直接便滚落到了壕沟之中，被穿死在了尖木桩上。

直到这个时候，上面有人才高声喝道：“都双手抱头，举起双臂，缓缓入寨，谁要是放下双手，立即射杀！”

难民们闻听之后，这才赶紧纷纷高举双臂，抱住了后脑勺，开始继续站起来，朝着寨中行去。

直到这个时候，刘不同和吴胜天才松了一口气，想到了刚才千钧一发之际，那一支从侧面射出的箭，于是这才扭头去看，这支箭的来处。

这时候众人让开身形，把一个身材瘦小但是却看上去很利索结实的年轻汉子露了出来，而他手中这个时候还持着一张硬弓，一只手还扣着一支雕翎箭，很显然刚才那支箭就是他射出去的。

“小的乡兵一连，三排步弓手郑二宝，参见二位老爷！”这个弓箭手看到刘不同和吴胜天都望向他，于是赶紧单膝跪下，自报姓名。

吴胜天点点头，满意的说道：“你的箭射的很准，记一功，赏银五两，晚上加一碗肉！一壶酒！”

那个郑二宝闻听大喜过望，赶紧磕头称谢。

这个郑二宝吴胜天和刘不同都认识，这家伙以前是个猎户，跟着老爹练就了一手好箭法，这些年这一带不太平，他们家也被土匪破了，只剩下他带着一个弟弟，躲过了土匪袭村，后来被刘不同收入了寨中，成了乡兵连中的一个步弓手。

今天正好他在寨墙上助战，刚才见到那个奸细要砍吊桥绳索，于是当即

发了一箭，准确的将那个家伙射死，算是立了一大功。

其他人听了之后，都颇为羡慕这家伙，纷纷上前恭喜了一番。

这会儿战事还没有结束，吴胜天他们也没有多说什么，眼看着难民都进入了寨子，被驱赶到了空地上，让乡兵看管了起来。

接着他们被一个个的带出来进行搜身，又发现了两个隐藏了利刃的奸细，一个奸细暴起想要拼命，但是立即便被几个乡兵用长枪捅翻，接着被乱刀分尸。

另一个奸细眼见逃不掉，怪叫一声拔出短刀，抓了一个难民作为人质，要求把他放出寨子。

紧张之中，那个被控制的难民，吓得尿了裤子，大声哀求不要杀他，但是这样的情况下，吴胜天却并未犹豫，当即下令动手，几个乡兵上去长枪猛刺，连着这个人质带那个奸细，都当即捅翻在地，接着砍了那个奸细的人头，连尸体一起丢出了寨墙。

直到完全检查过之后，在没有发现有暗藏利刃的奸细之后，这些难民才被暂时待下去，关入了一个院子，让人看管了起来，并且派人给他们做了一锅热粥，送入院子之中，分发了下去。

这都是小事不提也罢，接下来双方形成了暂时的对持状态，叛军那边也没有马上再组织新的攻势。

刘不同对吴胜天问道：“老吴，你说叛军怎么停下来了？要说刚才他们损失也不算太大，他们这么多人，没理由停手呀！应该赶在天黑之前，再攻一次才对！可是怎么却没动静了？”

吴胜天取出望远镜，和刘不同登上了寨子一角高耸起来的一座瞭望台上，取出了望远镜凑在眼前开始观察村外的敌军，还有更远的地方。

（求月票晚了一天，就没多少月票了！汗！下个月看来要起早一些呀！继续求月票咯！另外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七十四章红夷大炮

过了一会儿之后，吴胜天放下望远镜，骂了一声：“娘的！这些叛军居然在等大炮过来！这下看来有点麻烦！这次他们弄不好是拉来了红夷大炮！接下来恐怕咱们也要把炮请出来了！”

刘不同也看了一阵子，神色凝重的点头道：“看来不错，该死的混帐！居然为了对付老子，把红夷大炮都拉来了！咱这寨墙可架不住这种家伙来几下！奶奶的！这一下咱们的大炮恐怕是藏不住了！”

“来人，让戴排长过来！”吴胜天和刘不同走下瞭望台，立即下令道。

不多会儿工夫，一个年轻人便奔了过来，伸手敬了个标准的海狼军礼，大声道：“炮兵排戴方奉命前来报到！”

“这儿不是在家，不必这样多礼，你下去准备一下，把那门五号短炮和三号长炮拉出来，弄到寨墙上面，做好射击准备，叛军那边可能会马上运来一门红夷大炮，你务必要在敌军开炮之前，将其摧毁！不行的话就用开花弹！总之不能让他们轰塌寨墙！”

这个戴方闻听，精神为之一振，脸上露出了喜色，他作为炮兵，这次随军过来，但是却一直没有机会玩儿炮，运来这里的几门炮，也只有天天在一个大院之中，带着手下进行操练，却不敢摆在寨墙上，那样的话太过招摇，充其量也只是把两门小改良型虎蹲炮弄到了寨墙上，但是虎蹲炮属于练级火炮，实在是太小，玩儿起来不过瘾。

这两次叛军来袭，他和手下都没有捞到动手的机会，只能干瞪眼看着步兵发威，这次终于吴胜天准许他们把大炮弄出来了，这一下可就要看他们的本事了。

于是他大声应明，飞一般的狂奔了下去，招呼他的手下炮兵，又叫上了一些乡兵帮忙，跑到刘家大院之中，吭吭哧哧的把两门大炮给弄了出来。

六磅炮虽然炮弹轻，现如今已经被海狼的海军大批淘汰，只留了一小部分作为甲板副炮使用，但是对于陆军来说，六磅炮却有六磅炮的好处。

首先六磅炮是属于长炮，身管比较大，算是一种加农炮，射程有优势，直射距离远，另外陆军的六磅炮装备不多，但是却是一种改良型的，身管再次加长，炮壁逐次减得薄了一些，减轻了重量。

另外炮尾部分加厚一些，可以使之承受更多火药，射程提高了不少，另外装在了标准轮式炮架上面，运动起来比较轻便，一匹马就可以拖动，跟随

军队进行运动，两匹马可以拉一辆前车，后面挂上六磅炮拖行，总重下来，也不过只有七百多斤左右，算是相当轻便了。

至于十二磅炮，则属于是短身管的山地榴弹炮，弹道比较高也弯曲，射程不算太高，但是吊射的时候，也足足可以打到两里地之外，直射距离较短，但是也可以保证打到三百步左右，可以发射榴弹和霰弹，近距离威力极大。

这两门炮被戴方率众拖出刘家大院，呼呼哧哧的被从一道内侧斜坡拖上了寨墙，摆在了两个预设的炮位上面。

寨墙不比城墙，比较单薄，所以炮位的面积不大，承受不住火炮开火时候的后坐，一旦没有相应措施的话，一开炮大炮就可能后坐出去，翻下寨墙。

所以在炮位上，预留了桩子，用来固定滑轮组，把大炮弄上寨墙之后，必须要固定上一套滑轮组，减少火炮开火后坐距离，这样才能保证火炮在寨墙上有效使用。

戴方早已做好了准备，当两门炮一被运上寨墙，便立即率人开始安装滑轮组，把大炮固定在了滑轮组上，布置在了炮位之中。

两门炮这会儿都披着炮衣，让人看不清下面遮盖的炮身，但是从形状上，明眼人还是可以认出这是两门大炮，那些乡兵们以前从未见到村里面居然还藏有这样的大杀器，于是都围着看新鲜，被戴方板着脸哄到了一旁。

随着炮衣被揭开之后，炮兵立即开始对两门炮进行擦拭保养，重新清理炮膛，并且把弹药箱也运到了旁边的弹药库之中，随时提升上来，供给大炮使用。

按照要求，炮位和存放弹药的弹药库，要分开，弹药库要被设置在最为安全的地方，大炮旁边，只允许放置安全的实心弹和霰弹，而药包和爆炸榴弹，则要必须放在安全的弹药库之中，以防战斗之中，出现弹药殉爆的情况，引发灾难性的后果。

使用的时候，由专人把药包和榴弹送到炮位上，供给操炮的炮兵进行装填发射，这样做显然比这时代的明军要高明太多。

戴方作为炮兵军官，对此是深谙其道，准备工作做的是有条不紊，炮手们也都精于此道，再加上早就憋得难受，这会儿干的是热火朝天，动作相当迅速。

大概也就是半个多小时的工夫，两门炮便全部准备完毕，具备了开火的

条件，黑洞洞的炮口指向了村外的敌军方面。

而这个时候，远处叛军那边也有了动静，二百多人吭吭哧哧的驱赶着几头骡子，吭哧吭哧的把一门连炮架足足有两千斤重的红夷大炮从叛军大营拖到了西山村这边来。

吴胜天举着望远镜仔细观察着叛军那边的情况，看到了叛军已经把红夷大炮弄来之后，脸色变得绷紧了一些。

戴方这会儿同样也举着一个倍数较高的望远镜，在观察叛军那边的红夷大炮的情况，仔细辨识了一阵之后，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

这门在明军现在看来，应该属于绝对的先进武器，在戴方他们眼中，却根本是一个垃圾。

这门红夷大炮看上去很威风，黑乎乎的炮身，又粗又大，但是炮管并不是很长，口径看不清大致多大，但是估计最多不会超出十二磅炮的口径，弹丸重量充其量也是十二磅之内，但是这种炮乃是孙元化、徐光启他们主持，聘请佛郎机人工匠，到北方这边，指导铸造出来的。

使用的铁料，也是河北那边的生铁，但是因为北方多用煤来炼铁，中国的煤矿多是含硫量比较高的煤，铁矿石含磷量也比较高，炼出的生铁质量，远不如广东福建那边，用木炭炼制出的生铁质量。

这种北方的生铁因为含有较多不利于生铁质量的磷和硫，除了容易生锈之外，生铁也比较脆，所以在北方铸炮，质量都不是太好，为了不炸膛，只能加厚炮壁，这么一来所造出的大炮，显得就比较笨重。

同样是十二磅炮，在身管比相同的情况下，海狼使用铁范铸炮法，加之用的又是广东和福建本地产的优质生铁铸造，加之采用内模水冷技术，使得炮壁厚度较薄，炮重比起明军的大炮，最少要轻一半以上，甚至还要多一些。

像海狼的十二磅山地榴弹炮，总重量不过五百多斤，相同的口径，明军这边使用的红夷大炮，重量却高达一千五百斤到两千斤，足足超出了海狼使用的山地榴弹炮三倍以上，加之炮架技术的落后，明军整炮质量下来，更是比海狼的十二磅山地榴弹炮重出了很多。

所以叛军的这门红夷大炮，野外行军可以说简直就是灾难，除了要用更多的骡马牵引之外，还要用很多人在一旁伺候，行军速度还非常慢，这也是叛军主力到来了这么长时候，他们的大炮才被缓慢的运送过来。

判明了这个情况之后，戴方也大致就猜出这门叛军的红夷大炮的基本性

能，这门炮直射距离，只是比他们用的十二磅榴弹炮稍远一些，高射角吊射的话，倒是打的也不近，但是也超不出海狼使用的十二磅榴弹炮多少，可以说射程和威力，都在伯仲之间。

但是海狼的大炮铸造是采用标准铁范铸造，炮膛内径标准统一，在经过标准的镗床进行打磨钻膛之后，炮膛内壁光滑，尺寸也相当标准，这就让海狼的弹药厂制作炮弹的时候，方便多了。

但凡是海狼自行铸造的实心弹，公差范围被控制到了最小，正好可以较为严密的和炮膛内壁贴合起来，这就有效的减少了泄气量，有效的增加了射程和炮弹初速，另外对于大炮的射击精度，也有很好的效果。

同比之下，明军因为大炮使用的是泥范铸炮法铸造，炮膛内径公差很大，炮膛内也处理的不光滑，铸造炮弹只能尽量满足最小的炮膛使用，炮弹自然公差很大，装填入炮膛之后，炮弹和炮膛之间留有很大的空隙，结果自然是造成发射的时候，火药爆燃大量气体从空隙处溢出，无法有效的全部用来推动炮弹运动。

其结果当然是炮弹精度很差，射程减少，威力减弱，双方的大炮，在这方面不具有可比性，所以别看海狼的十二磅炮短小精悍，可是却并不比明军那种又大又笨的红夷大炮差到哪儿去，双方对射，海狼的十二磅炮，还占着不小的优势。

另外海狼还给十二磅炮装备了少量开花弹，也就是可爆炸榴弹，虽然装药量不多，可是毕竟落地之后能爆炸，就算是炸成几瓣，也总比实心弹要厉害，对于敌军心里震慑更大一些。

（月票月票，求月票！）

第七十五章对炮

当叛军的红夷大炮被运送到阵前之后，叛军那边立即响起了一片欢呼之声，士气顿时拔高了许多，在叛军眼中，他们手头有这等大杀器，这西山村的鸟铳就算是再厉害，也总打不过他们的红夷大炮吧！

所以他们接下来用红夷大炮轰，估摸着就能把西山村的寨墙轰成渣，到时候西山村的乡兵，肯定会被吓得屁滚尿流，到时候他们再一拥而上，估计就可以轻取这西山村了。

于是乎叛军各个都开始又变得轻松了下来，变得兴奋了起来，变得嚣张了许多，变得有点不认识他们自己姓什么了。

张涛憋着他那张大嘴，得意洋洋的看着他们的那门红夷大炮，得意洋洋的下令道：“把大炮推上去，架起来，对准那西山村，给老子先轰他们几炮，让他们尝尝咱们的厉害再说，老虎不发威，他们这帮王八蛋还真当老子是病猫了！给老子轰！最好把他们都轰死，轰成烂肉！”

几十个叛军炮手，指挥着那些民夫，把拖拽大炮的骡子牵走，开始靠着人力，推着笨拙不堪的大炮，朝着阵前行去。

虽说红夷大炮射程远，但是也只是相比以前的旧式火炮来说的，有些红夷大炮，超量装填火药，试放的时候，高射角之下，确实确实可以把炮弹打到五里之外，但是那只是实验数据，当不得真的，炮口吊高之后，大炮就算是打得远，但是精度已经是惨不忍睹了，别说是拿去轰并不算太高的寨墙，就算是拿去轰高大的城墙，也很难有效命中。

所以实际使用的时候，明军炮手，往往都会放敌军进入一里之内，才发炮轰击，而且不是那种精确的瞄准射击，而是概略性的射击，打击那些面状敌群。

于是在张涛的命令声中，叛军炮手驱赶着大量的民夫，用绳子拖，用手推，推动着红夷大炮朝着西山村行去，而且嚣张的把红夷大炮一直推到了西山村外面，大概三百多米不足四百米的距离上，这才停驻了下来。

更让西山村寨墙上那些海狼军官们感到可气的是这帮叛军，居然连基本的防炮常识都没有，就这么大摇大摆的把大炮摆在了空地上，一马平川无遮无拦，让寨墙上的人可以对他们的行动一览无余。

戴方和吴胜天等人看到了叛军这么大意，不由得对他们嗤之以鼻，其实也不能怪这些叛军炮手警惕性太差，因为这些叛军从上到下，没有人知道，西山村其实也是有火炮的，只是一直没有暴露，让他们知道罢了。

他们自认为大炮摆在三四百步之外，已经是非常安全了，就算是西山村里面，有一两门火炮，总不至于他们也有红夷大炮吧。

而普通的火炮，就算是大号的铜发愤，充其量也就是能打二百多步，他们的红夷大炮摆在三四百步之外，应该绝对安全了。

故此他们把大炮推到村外之后，连一点掩护措施都没有做，把一些火药桶，以及炮弹，从马车上卸下来，直接就摆在了大炮旁边。

戴方冷哼一声道：“不是听说这些明军炮手，是佛郎机人亲自训练的吗？怎么连这点常识都没有？这是严重的违反规定的做法！妈妈的，居然把火药桶就摆在大炮旁边，这不是找死吗？既然如此送上门来，就别怪老子不客气了！来人，开始装弹，瞄准那门红夷大炮！奶奶的，瞄准一点，争取用最快速度，干掉它！”

两门炮的炮手二话不说，当即便开始装填了起来，装填动作娴熟的如同一种编排的舞蹈一般，刚劲有力衔接紧密，让人为之惊叹。

经过数年发展，随着海狼的基础工业可提供的原材料的提升，以及加工工艺的提升，海狼的火炮已经不同以往的那种操作方式。

以往火炮高低角的调整，以前是靠着几个设定的台阶，用垫木来进行调整，但是现在却改进成了用螺栓调整，这样的改进使得火炮调整更简便，瞄准精度也更高一些，甚至于还研制出了一种十分简陋，但是却可以有效提高瞄准精度的瞄准器，使得火炮的精度更上一层楼。

故此两门炮的一炮手都俯身在炮架上的瞄准器上，用手飞快的旋转着手柄，炮管随着他们摇动手柄，开始缓缓的扬起了炮口，直至瞄准了目标之后，两个一炮手大声叫道：“瞄准完毕！”

叛军的炮手这会儿对西山寨墙上的动静可以说是一无所知，一大群人包括那些被强行征调来的民夫，都聚在红夷大炮旁边，民夫虽然是被裹挟来的，但是却也对这种传说中的大杀器很是好奇，伸着脑袋看热闹，反正这会儿不是逼着他们去攻打西山村，他们也没有太过难受。

那些叛军炮手，这会儿忙活着给红夷大炮装填弹药，他们这个时候还是没有怎么进步，就算是孙元化专门通过教会，从澳门请来了葡萄牙炮术教习，也没有在技术上改变他们太多。

这些红夷大炮，至今还在使用的是散装的火药，完全凭着炮手的经验，朝炮膛之中装填火药，然后用炮杆将火药通入到炮膛尾部的药室之中，再取来一颗实心铁弹，装入炮口，填入炮膛捣实，在炮尾的火门处倒入引药。

不过经过葡萄牙人的教练之后，这些叛军的炮手动作倒是也算比较娴熟了，起码没有毛手毛脚，相互倒是也懂得了配合，在大明军中，这已经算是难得了。

装填好炮弹之后，他们便开始调整炮管高低，红夷大炮这个时代还算是比较先进的火炮，身管比较长，炮管铸造形状更符合实际需求，而且炮身上有照门和准星，可供炮手进行瞄准。

在几十个炮手伺候之下这门红夷大炮总算是被准备好了，但是还没等他们开炮，便听到西山村寨墙那边，突然间响起了两声闷雷一般的轰鸣声。

两团耀眼的火光，从西山村寨墙上喷吐出来，腾起了一大片的淡青色硝烟，紧接着众人耳中便听到了两声啸音，两颗炮弹立即呼啸着便砸向了这门叛军的红夷大炮，炮弹一左一右，一发靠前了一些，一发超出了一些距离，落在了这门叛军红夷大炮的附近。

正在看热闹的那些叛军以及民夫，顿时被吓得一跳，不少人赶紧抱住头似乎这样会感觉安全一些。

两颗炮弹都没有直接命中这门红夷大炮，但是落点都不算太远，六磅炮的炮弹落点仅仅距离红夷大炮只有六七米远的距离，当即砸死了几个凑在附近看热闹的民夫，还有两个叛军，而那顆十二磅炮弹，则落在大约十来米左右的地方，只砸死了两个民夫。

民夫死了几个人，愣了一阵之后，当即哄堂大散，惊叫着朝着四面八方逃去，是头猪也看出来，西山村里面有两门大炮，而且估摸着也是红夷大炮，正想要打掉这门叛军的红夷大炮。

叛军这边一下子就慌了神，他们怎么都没有想到，小小的西山村之中，居然还藏了两门这样的大杀器，居然可以够得着他们的红夷大炮。

这一下张涛有点彻底晕菜了，心中暗道，这西山村里面的大户是什么来头呀！怎么可能连红夷大炮都弄得来呢？这红衣大炮现在大明，可是标准的稀罕物，整个登莱军队，也不过只有二十位左右，每门造价都高达千两银子，西山村里面的大户就算是有钱得很，但是哪儿去弄这种红夷大炮呀！

而且一家伙就是两门，这他娘的还让不让人活了？他愣了好一阵子，忽然想起来这会儿不是发愣的时候，对方有红夷大炮，那么他这边就不安全了，于是他赶紧带着亲兵，又后退了一段距离，慌忙下令让他的那门红夷大炮开炮，想着能尽量先一步，把寨墙轰塌，最好是能干脆连那两门红夷大炮一起轰碎，那么他们就安全了。

叛军炮手突然间遭到了对方红夷大炮的炮击，顿时也有点慌张，但是跑也不敢跑，只能硬着头皮围着大炮，等候发炮的命令。

这时候寨墙上的戴方，正在用望远镜观察炮弹落点，当看到落点之后，转身冷冷的说道：“三号炮近矢弹，五号炮失的！重新瞄准！装开花弹！”

炮手们这会儿其实不用他吩咐，有人也在观察弹着点，另外其他炮手已经开始清理炮膛，熄灭炮膛内的残余火星，用湿炮刷擦拭了炮膛，有用干炮刷再次清理炮膛，定装药包已经被送到了炮口处，只等戴方下令装填什么弹种了。

当得到了装填开花弹的命令之后，有人立即便取来了一颗开花弹，但是六磅炮却没有开花弹，只能继续使用实心弹进行炮击。

六磅炮因为身管长，直瞄精度要比那门十二磅山地榴弹炮高，所以虽然没有开花弹，但是却可以进行直瞄射击。

两门炮的炮手飞速的进行装填，并且复位再次瞄准，这一次一炮手瞄准的更加用心了许多，把各种该考虑的因素都考虑了进去，进行了精心的微调。

就在他们进行仔细瞄准的时候，叛军的那门红夷大炮突然间巨震了一下，炮口喷出了一团烈焰，一大股黑色的硝烟当即腾空而起，向四周弥漫而去。

（求月票，感谢大漠笑西风兄弟的打赏！呵呵！这月票还真不好求呀！）

第七十六章殉爆

单从硝烟的颜色上，便可以看出来，明军使用的火药，配比和制作都不是很精细，火药燃烧并不充分，所以黑烟很多，比起海狼使用的粒装火药，质量差的不是一个等级。

一颗炮弹呼啸着便朝着西山村飞来，直接重重的便砸在了寨墙上面，在寨墙上打出了一个深坑，整个寨墙都剧烈的抖动了一下，普通海狼士兵倒是还好一些，他们可是见多了大炮开火时候的威力，但是对于本地招募的那些乡兵们来说，却把他们各个吓得脸色发青，忍不住惊呼了起来。

“叫什么叫？吵吵什么？不就是中了一炮吗？这寨墙没你们想的那么不堪，不是那么容易被轰塌的！这可是老子亲自督工建造的，结实着呢！”一个刘不同带来的手下，厉声对那些惊叫的乡兵呵斥了起来。

虽说寨墙厚度比不上城墙，但是也足有一米多厚，下宽上窄，用三合土夯制而成，普通实心炮弹，不是重达十八磅以上的重炮炮弹，想要摧毁这道寨墙，还真不容易，除非弄来三十二磅的重炮，直接抵近轰击，否则的话，想要轰塌一段，凭着目前叛军用的这门红夷大炮，还真就够它啃一阵子了。

被呵斥了之后，看看寨墙确实没事，这些乡兵这才放心了下来，一个个脸皮绷紧，赶紧抓紧自己手中的武器，装出一副慷慨的架势，生怕接下来被他们的军官收拾。

看到自己的大炮轰到了西山村寨墙上，并且打出了一个深坑，虽说没有能把寨墙直接轰塌，但是却还是让叛军那边兴奋了一下，顿时叛军发出了一片叫好的声音。

可是他们的叫好声还没有落下，那两门海狼的红夷大炮便又一次开火了，两颗炮弹呼啸着再次朝着叛军红夷大炮飞来，一颗炮弹差一点就直接砸在了红夷大炮的炮位上，但是还是擦着边落下，蹦跳着在坚硬的冻土地上弹起来，继续朝前疾飞。

沿途正好有三个叛军炮手挡住了它的去路，结果当场便被这颗炮弹撕成了碎片，化为了一片碎肉飞散了出去，场面可以说是极其血腥。

另一颗炮弹落点稍远，但是也差不到哪儿去，距离叛军红夷大炮不过五六米远，落地之后，只是弹起飞出不远，先是砸死了一个叛军，把他扯成了随便，接着便轰的一声炸裂开来，几片炮弹碎片当即四散横飞，顿时又撕碎了几个附近看热闹的叛军，另外爆炸产生的巨大声响，还有冲击波，掀翻了不少人，震得附近那些叛军炮手们一个个耳鸣眼花，晕乎乎的。

叛军炮手有点慌了，因为敌人两次发炮，炮弹落点距离他们越来越近，他们这才意识到，敌军炮手瞄的很准，这么远距离下，居然还能打的这么准，幸好他们的大炮目标不是很大，要不然的话是座房子，也该被轰塌了，这种精度，对他们来说，简直就是天方夜谭，想都不敢想，三四百米外想要他们命中一座房子，除非老天开眼，让他们撞大运，估计才有可能，可是敌人的炮手居然如此厉害，这让他们更加担心了起来。

越是担心，越是害怕，就越是慌乱，越是慌乱，就越是速度慢，在军将的喝令声中，这些炮手慌手毛脚的又一次开始装填，动作比起第一次混乱了许多，差一点就出乱子，好不容易折腾了好一阵子，不等他们在此复位瞄准西山村，人家却又一次开炮了。

从双方炮击速率来说，西山村那边的炮手已经是完胜了叛军，本身海狼的炮兵训练就十分充分，每天要不停的进行各种训练，可以说已经把装填复位的每一个动作，都臻至完善，没有一点花哨动作，所有人的动作都精确的精简到了极致，配合也达到了极为默契的程度。

另外加之海狼的炮架设计合理，瞄准机构更是接近近现代火炮，操作简便很多，这样如果开炮速度还超不出叛军的话，估计炮手自己就该找棵歪脖树上吊拉倒了。

所以海狼的炮手操炮射击的速度，起码超出叛军三倍以上，甚至可以达到四五倍之多，让叛军炮手绝对是望尘莫及。

海狼的炮手根本不给叛军反击的机会，两门炮轮番开火，不断的调整射角，瞄的也越来越准，六磅炮的炮弹在第四次射击的时候，已经是擦着敌军大炮的边落下了，当场便把围在大炮旁边的一群叛军炮手给撕成了碎片，开出了一溜血胡同。

而叛军到现在才刚刚打了一炮，第二炮到现在都没有瞄准，这会儿又被打死了这么多炮手，一些炮手的血肉都喷溅到了炮身上，黏糊糊的糊在了炮管上，炮架上更是沾满了叛军的血肉，吓得那些叛军炮手纷纷走避，只想赶紧逃走，连开炮都顾不上了。

叛将张涛气的跳脚大骂，命令亲兵过去，砍了两个试图逃走的炮手，这才弹压住了那些炮手，逼着炮手再次围在了大炮炮架旁边，死命的推动死沉死沉的大炮复位，这会儿他们都后悔了，刚才太过大意，没有构建炮位掩体，这会儿想要再去构筑掩体，也已经晚了，他们只能硬着头皮，冒着海狼的炮击进行操炮。

这时候寨墙上的海狼步兵之中的一等射手，和两个专职狙击手，也都奉命开始用他们的狼牙步枪瞄准了叛军红夷大炮的炮手进行射击。

虽然海狼的狼牙步枪，最远有效瞄准射程，在三百米左右，现在这个距离已经有点太远了一些，可是只要打到那里，米涅弹还是具有相当的杀伤力的，叛军炮手又没有披甲，只要打中，就能轻则重伤他们，重则当场要他们的命。

叛军炮手一会儿工夫，便被撂翻了两个，虽然有点蒙的成分，可是却把他们打的莫名其妙，都搞不清楚是哪儿飞来的铕弹，居然能打中这么远的他们，这就更把那些叛军炮手给吓得半死，一时间慌乱的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

而这个时候，海狼的十二磅炮，却已经开始打出第五枚炮弹了，可怜的叛军直到这个时候，死伤惨重，却还是没有来得及打出第二炮。

这颗炮弹这一次像是长了眼睛一般，只朝着叛军大炮的炮位飞来，在没有现代烈性炸药和现代化的柱状炮弹之前，想要用简陋的圆形榴弹和实心弹摧毁这么远一个点状目标，对于海狼的炮兵来说，还是一个相当具有难度的任务。

可是这枚炮弹，这一次却非常争气，落点距离叛军红夷大炮非常近，可惜并未直接命中叛军的大炮，但是却好死不死的正好砸在了叛军堆放在大炮附近的那一堆弹药上面，几乎是瞬间便引起了这些火药桶的殉爆。

叛军的红夷大炮的炮位上，顿时腾起了一团蘑菇云，肉眼几乎都可以看到爆炸中心点形成了一道圆形的冲击波，朝着四面八方扩散了开去。

叛军炮手这一下可就倒了血霉了，所有炮手在这声惊天的巨响之下，要么当场被撕成碎片，要么就被爆炸冲击波冲飞了出去，就算是躲过爆炸和冲击波，剧烈的震动和声音，也要了他们的命。

距离爆炸附近几十步之内的人，几乎都被震碎了内脏，一个个倒地便没了动静，有些人甚至当场被炸去了身上的衣服，变成了光猪，总之在炮位上的所有叛军，不管是炮手不是炮手，就连附近一些民夫，在这次爆炸之中，都成了殉葬品。

至于那门红夷大炮，炮架被直接炸毁，炮管都飞出了好几米远，砸在了雪地之上，咕噜噜还滚出了一段距离，彻底算是玩儿完，从他们到来，到这门红夷大炮被摧毁，可怜的叛军从头至尾，却只打了一发炮弹，真可谓是悲催到了极点。

叛将张涛远远的差一点也被震了个跟头，被亲兵扶住，呆若木鸡一般的看着自己的那门大炮就这么没了，一时间甚至连思维都停止了运行，呆傻一般的张着嘴，看着蘑菇云腾起的地方，半晌下巴都没有合上。

看着他们的红夷大炮，就这么只开一炮，就被彻底摧毁，所有叛军的士气直接跌到了裤裆里面，一个个再也兴奋不起来，变得如丧考妣一般，这会儿根本没信心再打下去了。

而西山村那边的人，则看到这一幕之后，顿时响起了一片震天的欢呼之声，心中的阴霾也顿时一扫而空，他们现在有红夷大炮，可是叛军那边却没有了，这一下他们还怕个屁呀！一个个士气大振，有些乡兵更是喜形于色，只差在寨墙上跳舞了！

张涛气的是肝胆俱裂，几乎当场崩溃，但是理智却还是让他保持了一丝清明，虽然现在他主力未损，可是士气却因为今天的事情，跌到了谷底，就算是现在他继续逼着手下去强攻西山村，恐怕除了徒然付出伤亡代价，也不会取得任何战果。

所以他气归气，但是却还是下令后撤二里，就地扎营，至于那门被崩飞的红夷大炮，他也懒得去收拾了，估摸着是没用了，就算是拖回来，没有炮架，也没有了炮手，照样也是废物，于是干脆就被他丢在了西山村外面。

第七十七章偷袭夺炮

看着叛军撤兵远远的扎营，不再发动进攻，吴胜天也下令解除警戒，让士兵和乡勇留下执勤人员，其余人员下去开饭休息，而且刘不同还下令，今天晚上加餐，让每个人都吃一点肉，犒劳犒劳今天的参展人员，特别是炮手们，更是扬眉吐气，好好的出了一口气，一个个下去之后，眉飞色舞，兴奋的难以自己。

而且刘不同特许今天，给所有参战人员，每个人发一杯酒，喝不多，但是可以让人放松一下心情，不会误事，晚上还能睡个好觉，因为他们明白，明天恐怕还有一场恶战。

至于叛军那边，一晚上都从上到下都郁闷的要死，张涛召集手下议事，连番给手下们打气，希望能提升一下士气。

这次他兴冲冲的带着这么多人马过来，原本以为过来之后，应该很轻松的手到擒来，拿下西山村，白天还放大话出来，声称晚上夜宿西山村，结果却落得了这样的战局，让他感觉像是被抽了一个大耳光一般。

而且张涛发了狠心，发了狠话，明日再战，谁若不听命奋勇上前的话，就要了谁的脑袋，所有叛将得令之后，下去满肚子腹诽，可是也没胆说不字，只能等着天亮，率部上去玩儿命。

但是当晚，却发生了一件让他们更郁闷的事情，原本以为西山村的乡兵不敢出来，可是偏偏西山村的乡兵还真就出来了，他们不知道弄了什么东西，半夜的时候，从叛军附近的一个土丘后面，突然间开始释放。

十几枚屁股冒火的东西腾空而起，在空中划出一道道亮光，其中大部分一头扎入到了叛军大营之中，紧接着便发生了一连串剧烈的爆炸声，把刚刚睡稳的叛军，搞得是鸡飞狗跳，好一阵子忙活，等派出夜不收出去搜索这些东西飞出来的地方的时候，却什么也没有发现，只发现地面上留下了一些烧灼的痕迹，还有乱糟糟的马蹄印。

原来这次海狼后方给西山村入冬之前，运来了百多枚火箭弹，这些火箭有一根长长的尾巴，点燃之后靠着火药的推进力，可以打出两三里远，弹头是装填了一斤多精制黑火药的弹头，弹头周边还用胶浇筑了一圈铁子，爆炸之后可以产生相当多的破片，杀伤敌军人员。

这些火箭制作材料简单，工艺简单，精度不高，但是射程不近，威力也不小，虽然精度非常差，但是用来骚扰敌军却很合适，一般情况下海狼部众并不喜欢用这玩意儿，因为这些火箭弹准头太差，甚至于出现过发射后，飞回发射阵地的情况，让人心惊胆战。

平时这些火箭弹都存放起来，这一次却被吴胜天派人取了出来，晚上交给了斥候，让他们骑马带着十几枚火箭弹，偷偷潜到敌军大营附近，给叛军大营来了这么一家伙。

这些火箭弹真正射入大营的只有一半左右，造成的杀伤也不多，仅仅是炸死炸伤了少量叛军，但是一枚火箭弹偏偏好死不死的落入了敌军的马圈之中，当场却炸死炸伤了不少战马，另外一些战马受惊，冲出了马圈，在营中四处狂奔、

这些惊马所造成的损失，居然远超过火箭弹炸死炸伤的人数，大量惊马在营中横冲直撞，撞翻了相当多的营帐，把营帐中睡着的叛军，还踩死踩伤了不少，有些营帐被拉翻之后，营帐中为了御寒，点了炭盆，结果引燃了营帐，一些叛军黑灯瞎火的被营帐罩在了下面，死活钻不出营帐，结果营帐着起来之后，引燃了大火，还烧死烧伤了不少叛军。

叛军大营之中顿时乱成了一团，人嘶马叫好不热闹，还腾起了一团团的火光，照的敌军大营内到处都是通亮一片，把叛军搅合的是乱七八糟，折腾了半夜，才算是重新稳定了下来。

可是他们却连一个敌人都没有找到，这实在是让叛军又着实郁闷了一把，气的张涛站在大帐之中，破口大骂，下令派夜不收出去找到那些该死的偷袭他们的敌人，将其剥皮抽筋，碎尸万段。

现在这个张涛，是彻底收起了对西山村的轻视之心，他来之前，万万没有想到，这个西山村居然如此难以对付，对方手中拥有的火器之犀利，就连他们这些号称大明装备火器最多的明军，都无法望其项背，而且对手狡猾异常，奇迹百出，充分利用他们火器的优势，今天一天下来，狠狠的抽了他好几个大嘴巴。

可是等他们反应过来，派人出去追杀偷袭者的时候，却发现偷袭者居然已经逃之夭夭，跑回了西山村之中。

不多会儿工夫，张涛便又收到一个消息，更是差点没把他鼻子气歪。

白天他们被摧毁的那门红夷大炮，因为他们认为已经没有用处了，于是干脆就丢在了西山村外面，没有理会。

可是等他们派出的夜不收出去转了一圈之后，却意外的发现，他们丢弃在村外的这门红夷大炮的炮管，也不知什么时候，居然没了。

夜不收查看了一下现场，发现地面上有一道深深的拖痕，拖痕直指西山村寨门方向，原来西山村入夜之后，居然派人出寨，偷偷的摸到白天的战场

上，把那门红夷大炮的炮管，用绳子绑了，然后偷偷的拖回了西山村之中。

这么大的行动，叛军这边居然没有听到一点动静，等他们发现的时候，炮管已经被西山村拖回了寨子。

叛军被这么一折腾，一夜下来，更是被搞得精力不足，一个个心中郁闷的要死。

吴胜天和刘不同，穿的厚厚实实，站在寨门内，借助着大量的火把照亮，低头俯身检查着这门缴获的红夷大炮。

和白天他们的判断基本上差不多，这门红夷大炮口径和他们装备的十二磅炮差不多，稍大一些，但是达不到十八磅炮的程度。

炮长大约两米多，炮管很厚，形制上完全是仿制的西式的舰炮，属于是加农炮或者是半蛇炮的范畴，但是铸工比起海狼自造的火炮，相差的太远，表面处理工艺也很粗糙，内膛虽然镗光，但是镗光程度不够。

另外被派出偷这门大炮的人员，还捡回了几颗叛军丢弃的实心弹，这些实心弹也都是铁铸的炮弹，工艺不能算太差，炮弹似乎在铸造好之后，还被打磨过，将铸缝打磨掉，使之更圆一些。

但是当实际把这几个炮弹，填入炮膛口部之后，却可以发现，这些炮弹公差很大，有的炮弹塞入炮膛，炮弹和炮膛结合部，有很大的缝隙，而有的炮弹，则很难塞入炮膛，必须要现场用锉子打磨，才能装入炮膛，可见铸造炮弹的工匠，开模存在公差的问题，导致铸成的炮弹大小不一。

所以这门炮实际射程，恐怕并没有理想中的那么远，精度就不用说了，和海狼的火炮不具备可比性。

但是整体来说，这门炮的铸造水平，还是超出了以前明朝旧式火炮不少，火炮设计和开模，也更具备科学性，从前到后逐渐变粗，更符合火炮开火时候，内部不同部位膛压的不同。

这应该算是徐光启和孙元化的功劳，使得大明在北方获取了一种比较犀利的火器，但是讽刺的是，大明耗费这么多银子，还有人力物力，集合了大明不少能工巧匠还有有学识之人，好不容易弄出来的这些大炮，没有被拿去对付原来想要对付的建奴，却成了叛军手中的武器，现如今被拿来攻打大明的城镇。

对此吴胜天和刘不同，都有些唏嘘不已，经过仔细检查，这门大炮质量还行，虽然炮架被爆炸摧毁，炮管被抛出很远，但是整体却并未出现裂痕或者其它损伤，只是准星落地的时候，被撞坏，这门炮被士兵用抱杆竖起之

后，灌了一些热水进去，也未发现炮管上有裂痕，说明这门炮应该重新制造炮架之后，还能被继续使用。

如果换做旁人的话，肯定会拿这门红夷大炮当宝贝，可是现在在海狼部众的眼中，却并不那么受待见，毕竟他们手中的大炮，要比这个好用多了，而且这门红夷大炮又蠢又笨，就算是修复能用，也要重新为其铸造炮弹，用起来会相当麻烦。

不过也不能说他们忙活半夜，拖回来这门大炮就没一点用，这门大炮起码还具有很大的经济价值，当然并不是说把它砸碎回收铁料，这门炮他们不稀罕，可是有人稀罕，如果他们联系一些大户，估摸着这些大户肯定愿意出高价收购。

就算是他们把这门炮卖给官府，估计当官的也很乐意出高价收回这门大炮，当然官方肯定不会明里收回这门大炮，因为这门大炮代表了很重要的意义。

他们肯定不愿意公开从西山村收回大炮，因为这跟打他们的脸差不多，西山村只是一个村堡，居然能大败叛军，还缴获叛军的红夷大炮，可是他们身为当官的，手下还有官兵，却只能被叛军堵在城里面不敢露头。

这事儿要是传出去的话，估计朝廷那些吃饱了撑的，专门没事找事的言官，口水就能把他们淹死。

第七十八章强攻

故此假如宁海州的赵知州知道的话，肯定会压住这件事，暗中收回这门大炮，充作他们的战利品，回头也好向朝廷邀功，能有一门大炮，这对于以后他的仕途，将会有多大的帮助，想必赵知州是心里肯定非常清楚的。

所以这门炮虽然刘不同和吴胜天看不上，但是背后隐藏的价值有多大，刘不同比吴胜天更清楚。

于是刘不同命人把这门炮包裹起来，在村里面找了个地方，先放了起来，只等过几天叛军退去，如果牟平县城不被攻破的话，那么他就要拿这门炮做做文章了。

第二天天一亮，叛军便大举出营，再一次朝着西山村行来，这一次他们做了更充分的准备，把能弄到的门板之类的东西都弄到了村外，一些大车也被推到了村外，上面钉上了不少木板之类的东西，有在车上装了一些柴禾，以此来抵挡西山村寨墙上射下的铙弹。

张涛亲临战场坐镇，一声令下驱赶着数百名民夫，还有上千名叛军，把西山村围了个水泄不通，开始对西山村发起了强攻。

这一次吴胜天也感到了一些压力，叛军的战术给他们造成了一些麻烦，大批叛军躲在钉了厚重木板的大车上，推着大车朝着西山村攻来。

士兵射出的铙弹，很难打死打伤这些叛军，使得叛军可以躲在大车后面，逐步的靠近壕沟。

另外被裹挟的民壮，这次来的数来也很多，在这种情况下，想要再救下这些民壮，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情了，而且民壮扛着的土袋还有柴捆，对他们威胁很大，如果让民壮跑到壕沟旁边，把这些东西丢入壕沟的话，很快就可以铺就一条条通道，打通叛军进攻寨墙的通道。

吴胜天倒也不是个迂腐之人，当然明白慈不掌兵的道理，到了这个时候，当然不会下令不许射击被强行裹挟的民壮，谁让他们生在这个乱世之中，命如草芥一般的时代，既然被叛军抓了，那么也就该有死的明悟。

所以寨墙上海狼部众火枪不断的齐射，打死了不少民壮，始终没有让民壮靠近寨墙，至于正面寨门一带叛军攻势最为猛烈，大批叛军抬着厚重的木板，还把门板叠加起来，另外推着大车，朝着寨门一带发动进攻。

就算是狼牙步枪，面对这样的情况，也有点力有不逮，无法有效的杀伤叛军，使得叛军屡次攻到了壕沟外面。

叛军手中也有一些火器，虽然没有海狼的火器精良，但是一旦抵近射击的话，也是会构成一定的杀伤，一些叛军弓手，更是躲在大车后面，抵近到壕沟旁边，朝着寨墙上放箭，一时间寨墙上下，打的是热火朝天。

张涛这次发了狠，亲自督战，连斩了几个率军不利，不肯死命进攻的头目，强压着这些叛军，发动了一**死命的进攻。

现如今西山村的大炮也已经暴露了，吴胜天也就不再遮遮掩掩，下令炮兵进行还击，专挑敌军人员密集或者是大车下手。

虽然这些大车是移动目标，但是因为装载太多东西，加之没有道路，在野外冻得梆硬的田地里面，更是无法走的很快，所以抵近之后，两门大炮敲打这些大车，倒是没多大难度。

另外冻土地也给实心弹提供了很好的帮助，炮弹落下之后，坚硬的土地无法吸收炮弹能量，炮弹落地之后会跳起来像是打水漂一般的连续朝前疾飞，沿途只要有任何东西或者人马阻挡，都会被撕成碎片。

所以在大炮的帮助之下，叛军进攻也并不顺利，几辆大车被大炮摧毁，一旦大车中弹，马上便会被打的四分五裂，上面装的木板或者柴捆，更是如同乱箭一般的四处乱飞，躲在大车后面的叛军，往往会被打的死伤一地。

叛军那边又拉来了两门旧式火炮，架在村外朝着寨墙上轰击，这次他们学乖了一些，用土袋想办法构筑了个简易的掩体，试图挡住西山村的大炮轰击，可是他们的这种旧式火炮射程近，必须要抵近到二百步之内，才能够得着寨墙，这个距离对于海狼的六磅炮和十二磅炮来说，精确瞄准击杀他们，毫无压力可言。

虽然他们提前构筑了简陋的掩体，可是却还是只打了两三发，就被海狼的大炮直接命中，就地摧毁，操炮的叛军炮手，也同时死伤惨重。

张涛看着战场的局面，脑门上青筋直跳，损失太大了！大到了他自己都感觉到无法承受的地步了。

大批叛军派上去，很快便被打退下来，不少人就横尸在了壕沟外面，可是他们始终却无法越过壕沟，直接进抵到寨墙下面，对西山村发动强攻。

就算是他们把大车推到西山村壕沟外面，让躲在大车后面的弓手还有火铳手跟寨墙上的西山村乡兵对射，但是也一点不占便宜，往往他们只有一次露头的机会，第二次露头，便会被乱枪打翻在地。

有些叛军躲在门板和柴捆后面，朝前推进，当抵近到壕沟百米之内以

后，便挡不住寨墙上射下的铕弹了，当即便被铕弹，穿透遮挡物，把他们打死在了寨子外面。

整个寨墙上火枪一刻不停，不断地发出呼呼砰砰的声响，寨墙上几乎被硝烟笼罩，使得视线都受到了影响，好在这一天刮起了北风，风力比较强，可以把硝烟很快吹散，要不然的话，单是这些硝烟，就会给海狼士兵造成很大的麻烦。

双方整整激战了大半天时间，叛军付出了几百人死亡的代价，才勉强打通了三道壕沟上的通道，张涛见状精神为之一振，立即把手中的精兵也派了上去。

叛军如同潮水一般，借助各种掩护物涌向了寨墙，从哪几条被打通的通道，冲到了寨墙下面。

这个时候村中的乡兵们也终于派上了用场，他们提前在寨墙上准备了相当不少的滚木礮石，砖头瓦块，叛军刚刚冲到寨墙下面，乡兵们便劈头盖脸的把滚木礮石砸了下去，不少叛军当场被砸的头破血流，筋断骨折，倒在了寨墙下面。

紧接着乡兵们抬着一桶桶烧开的开水，兜头泼下，更是把不少叛军烫的皮开肉绽，惨叫声如同杀猪一般，疼的他们满地打滚。

一个叛军正在死命的想把一架梯子架在寨墙上，但是一抬头，劈面就被一桶开水浇在了脸上，两只眼当场便被烫瞎，他双手捂住眼，发出凄厉的惨叫声，可是一会儿工夫，他整张脸都起了一层透明大水泡，更是看上去如同厉鬼一般，他惨叫着四处乱撞，一头栽入到了壕沟之中，当即便停止了惨叫声，因为他被壕沟中的尖木桩，当场刺穿了身体，彻底了结了他的生命。

可是开水浇下去，落在地上一会儿工夫，便被极低的气温冻结，整个寨墙脚下，很快便积成了一层光不留足的积冰，开水浇下，积冰融化，接着再次被冻结，更是滑的站不住脚。

不少叛军虽然勉强冲到了寨墙下面，却立即摔成了滚地葫芦，怎么都站不稳脚跟，一个个连滚带爬，狼狈不堪。

更是有一些叛军，摔倒之后，在冰面上出溜出去，眼瞅着要掉入壕沟，被尖桩扎死，慌乱之下，惊呼连连，拼了命的想要抓住任何可以抓住的东西，可是一不小心抓住同伴的腿，不但没有停下来，连同伴也被拖倒，噗嗤噗嗤都掉入了深深的壕沟，一起被串成了糖葫芦。

叛军也算是拼了老命，死命的想要竖起长梯，攀上寨墙，可是下面的积冰很滑，长梯即便是竖起，也脚下不稳，人攀上去之后，下面一滑，长梯便

溜了下来，把上面的人摔在了死硬死硬的地面上，当场摔的吐血之人，着实不少。

原本攻城的模式，是有人抵近城墙，竖起长梯攻城，有人要在壕沟或者护城河外面，放箭放铳，压制寨墙上的守军，给进攻者提供掩护。

可是海狼的步枪实在是太过犀利，这些凑到壕沟外面的步弓手，火铳手始终被压着打，露头就死，现身便亡。

结果是抵近寨墙的人始终无法得到有效的掩护，而寨墙上的乡兵们，甚至不用担心太多，直接从垛口探出身子，朝下放箭或者是投掷砖石，抑或是浇下开水。

叛军整整攻到下午，都没有能攻上寨墙，反倒是在寨墙下面，死伤惨重，铺了满地的尸体，壕沟里面也摔入了不少叛军，被尖桩活活穿死。

吴胜天甚至连手榴弹都没有让士兵使用，居然硬是顶住了叛军一次次的进攻，打的叛军尸横遍地。

张涛怎么都不敢相信，这小小的西山村乡兵们，居然能有如此战力，能顶住他如此猛烈的攻势，虽然气的跳脚直骂，可是却也无可奈何，结果当战至下午的时候，他几乎把能派出去的兵力，都轮了一遍，可是依旧没有能攻下西山村，盘点一下，他手下伤亡的数量，起码已经有五百人以上，甚至还要更多一些，再打下去，这些叛军兵将估计也不干了。

这帮人作反，是为了图财图利图女人，不是图玩儿命，死人太多的话，剩下的人就心生怨恨，弄不好就会哗变，再来一次兵变不见得是不可能的事情。

看着手下部将一个个怨愤的眼神，张涛也只得无奈之下，下令鸣金收兵，这才结束了一天的激战。

第七十九章转攻土围子

当叛军撤退之后，吴胜天立即派出乡兵，用绳子滑下寨墙，收拾那些叛军的尸体，用大斧把叛军冻得硬邦邦的尸体上的脑袋砍下来，用大筐拉上城墙，在寨墙上挂起来，足足挂了二三百个人头，远远望去，让人有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

这一天下来，西山村新编乡兵们也都出力不小，他们也都很明白，一旦叛军攻入村中，他们将会面临什么命运，所以在军官们的鼓动之下，也都发了狠，跟叛军死战了起来，眼看着叛军收兵，西山村之中响起了一片欢呼之声。

吴胜天马上开始点验今天的损失情况，这一天激战下来，西山村里面也付出了一些代价，一共伤亡了三十多人，但是死亡的人并不多，只有十几个，多是被叛军用火铳和弓箭打死打伤的，但是也有两个乡兵，因为在朝下浇开水、投石头的时候，脚下打滑，摔下寨墙被乱军所杀。

但是伤者的情况也不容乐观，因为他们多是上半身受伤，主要集中在胸部和面部，一旦受伤，一般都是重伤，这天寒地冻的日子，虽然这里有一个医官和三个救护兵，却也不见得能把他们救回来。

吴胜天为了调动士气，还是命令医官和救护兵倾尽全力抢救这些伤员，并且命令人在寨中准备了一些棺材，把阵亡的乡兵或者士兵遗体收殓起来，设立了灵堂，专门和刘不同一起前去祭拜，并且让士兵和乡兵们，乃至是村民们都过去祭拜。

看到阵亡者能受到如此礼遇，受伤者能受到如此厚待，寨中的士兵和乡兵们，甚至是村民和老弱妇孺们，都很感动，一个个更是抱定，要死战到底的决心。

而且他们也看出来了，刘员外带来的这些家丁，还有吴胜天带来的这些来历不明的家丁，各个都是好汉，都是悍卒，能打能杀，而且手头好东西也多，叛军今天死命的进攻一天，却被打死了这么多人，甚至连寨墙上面的边都没有摸到，这简直让人不敢相信，这也使得村里的人们，有了充足的信心，觉得只要这些人在，那么就算是叛军来的再多，他们也不怕了。

于是乎整个西山村一天激战下来，士气可以说是达到了巅峰状态。

吴胜天还专门派人跑去养马岛的土围子报捷，把战况通报给了土围子那边驻守的人员，刘不同看到吴胜天在这里干的不错，用不上他帮忙，考虑到土围子那边，需要一个人坐镇，于是和吴胜天商量的之后，连夜赶往了土围子，到土围子那边坐镇。

张涛郁闷的要死，琢磨了一夜，和手下商量了一番，第二天果不其然，放弃了攻打西山村，领兵绕过西山村，开始踏上了封冻了海面，朝着土围子那边攻去，打算攻下土围子，里面估计也有不少粮食和女人，甚至可能还有不少财货。

打不下西山村也就罢了，只要能攻下土围子，照样也算是一功，只要拿到足够多的粮食，那么接下来事情就好办。

于是第三天的时候，张涛率领叛军，开始对土围子发动了进攻。

可是他们的出发点却很不利，因为土围子和西山村就隔海相望，叛军必须要在西山村背后踏上冰面，对土围子发动进攻。

吴胜天一看叛军要走冰面，去打养马岛的土围子，于是便命令戴方带人把大炮调到后面寨墙上去，从背后远远的朝着集结在海边的叛军开火，虽然距离有点远，但是叛军数量很多，炮弹也不追求太高的精度，只要打到敌群之中，就足可以杀伤大量的叛军。

两门大炮一起发火，几轮炮击过去，就又打死了不少叛军，彼得张涛只好带兵，朝着远处转移，直至跑到大炮射程之外，从更远的地方派兵踏上冰面，朝着土围子那边攻去。

可是土围子就容易打吗？很显然并不是这样的情况，土围子寨墙虽然不高，可是这两天在这里坐镇的海兵连的连长也没闲着，包括刘不同的几个手下，在这里指挥着大量的难民，每天打水或者烧水，朝着土围子上面浇水。

现在这季节，正是最冷的时候，就算是开水浇在地面上，一会儿工夫也会冻成冰块，整个土围子的墙面，都被冻得是光溜溜的，估摸着连蚂蚁都别想爬上去，而且围墙还被冰加厚了很多，变得几乎可以说是坚不可摧。

另外大量的水被倒在围墙外面的地面上，很快也结成了冰，完全是滑不留足，想要在这种情况下，攀上并不算高的土围子，其实也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

而且土围子这边，也放了两门十二磅炮，由一个不满编海兵连，和大半个步兵连驻守，兵力并不比西山村里面的守军少，而且这里有大量的难民可供调用，新编成的乡兵，数量更多，足有一千余人，守住土围子，对他们来说，并不算是多困难的事情。

而且刘不同在土围子里面，享有盛誉，非常受这些难民的拥戴，他来到土围子之后，这里难民和乡兵更是士气高涨，听闻昨天西山村一战的情况之后，更是一个个信心十足。

这些乡兵虽然不能出去和叛军野战，但是守寨还是没有多大的问题的，而且乡兵多配发了长枪，就算是铁质的枪头不够用，他们也找来了一些硬木料，削尖之后，放在火上烤一下，使之变得更硬，再沾一沾水，冻结实之后，照样很锋锐，扎死人没有一点问题。

见到叛军来攻，海狼士兵先打头站，用各种长短步枪进行射击，海兵连装备没有陆军好，使用的也是短一些的海军型步枪，而且线膛枪数量不多，多是一些滑膛枪，但是在毫无遮拦的冰面上，打叛军还是很不错的。

但凡叛军只要进入到土围子外面几十步距离上，持着短管南日式步枪的海兵，就立即乱枪齐射，将其撂翻在冰面上。

而叛军为了防弹，临时扎了一些雪爬犁，堆上一些柴捆，推着朝着土围子发动进攻，以此来抵御土围子射出来的铗弹，虽然有点效果，但是也不能保证掩护住所有叛军兵将，照样还是被打死打伤了不少人。

但是土围子有它的局限性，因为土围子比较低，只有一人半高，叛军甚至不用梯子，人踩着人的肩膀，就能爬上土围子，另外土围子外面没有深深的沟壕作为防御工事，所以叛军发了狠之后，倒是成功的攻到了土围子下面。

一旦他们进入土围子下面，海狼士兵们的火力便可以得以充分发挥，探身出去，朝着下面开火，叛军除了盾牌之外，什么遮拦都没有，瞬间便被乱枪打死不少。

眼看着大批叛军涌到了土围子下面，开始搭人墙朝着土围子上攀爬，海狼士兵立即集体上刺刀，海兵有点吃亏，他们的短管海军型步枪，不管是长的短的，一般不配刺刀，但是他们却都有单刀，或者是斧头，这个时候还备下了一些长枪，于是干脆都换上了长枪。

土围子很宽，大量的乡兵和难民，以及海狼的士兵，都立于土围上面，各个手中持着一杆长枪，他们也没有采用滚木礮石的战法，直接便上长枪阵，来抵抗叛军的进攻。

叛军眼瞅着相对比较容易就攀上了土围子，虽然这里滑不留足，经常把他们摔得够呛，可是眼瞅着可以攀上土围子，还是兴奋的嗷嗷直叫，你争我抢的在悬赏之下，试图攀上土围子，对上面那些该死的西山村乡兵和难民大肆屠杀一番，好好的报一报这两天的仇。

可是让这些叛军没有想到的是，他们好不容易踩着同伙的肩膀，攀到了土围子上面，这才刚刚露出头，眼前便闪过一片雪亮的枪尖。

一丛丛长枪，就在叛军露头的一瞬间，在军官们的大声吼叫喝令之下，被那些乡兵难民们，一起使出吃奶的力气，奋力朝前刺出。

这些乡兵和难民的刺杀技术可能很不咋地，有时候想要刺脖子，可能会刺偏，但是架不住人多，密集的长枪一起刺出，让那些冒头的叛军挡无可挡，大批好不容易刚刚攀上土围子，把上半身才露出来，迎面就挨了几枪，当即便被扎穿了身体，喷着血惨嚎这倒跌下了土围子。

可是土围子下面聚集的叛军，却看不到上面发生什么，除了远处观战的叛军可以看到土围子上正在发生什么之外，这些抵近到了土围子下面的叛军，却根本不清楚上面是什么状况，于是头前之人爬上去被捅死了之后，后面的叛军却还是继续踩着人的肩膀，朝上攀爬，土围子边缘都是冰，更是滑不留手，他们只能死命的扣着土围子边缘，用力的朝上爬。

可是等他们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好不容易露出了脑袋，劈脸便被长枪扎在了他们的脸上，有些人被直接扎穿了脖子，也有人被扎穿了胸膛，一个个跟下饺子一般的，尸体跌下土围子。

（有气无力的叫一声，求月票咯！）

第八十章黯然退去

没有多长时间，土围子一侧就跌下了一地的尸体，鲜血喷涌而出，冒着热腾腾的热气，但是很快便又被冻结起来，变成一块块血冰。

包括尸体也被冻结在了地面上，从上看下去，一片红彤彤的颜色，空气中到处都弥漫着硝烟味和血腥的气味，让人中之欲呕。

张涛感觉有点想哭，他怎么也没有想到，这次本来是想来挑个软柿子捏，让那陈光福看看他的本事，回去之后，怎么也捞个总兵官，哪怕是副总兵当当，可是没想到这次他兴冲冲的跑来，却一脚踢到了一块超级硬的铁板上。

打西山村，他损失惨重，没有一点办法，现在来打土围子，但是结果还是一样，一批批叛军被他填进去，但是很快便被人屠杀一空，又是激战了大半天下来，他又死了几百手下，这一下那些叛将叛军都不干了，不带这么坑人的。

他们当叛军，是想要发财，想要享受，想要玩儿女人的，不是来找死的，照张涛这么折腾下去，用不了几天，他们都得被张涛活活玩儿死。

所以当张涛再次下令，把一支人马填上去的时候，发现他的命令不好使了，这伙受命的叛军连上带下，居然都抗命不尊，死劝张涛，不能再这么拼下去了，打不下西山村，不打便是，另外找地方挑软柿子捏得了。

犯不着他们在这里死磕到底，最终都被填在这里，那样的话他们说什么都不干了。

张涛气得要死，当即要斩杀几个人，立立威，逼着他们出兵去攻打土围子，可是他刚要让亲兵动手杀人，那些叛军居然也都怒瞪双目，举起了手中的武器，做出了一副反正都是死，老子今几个拼了，也不去再白白送死了。

张涛扫视一下周围的那些叛军兵将，见到这些人都看他的眼神不善，于是心中暗惊，这才赶紧收回了成命，下令鸣金收兵。

再次撤回他们大营之后，张涛和手下叛将们商量了一宿，最终只好认栽，这西山村不好惹，他们实在是打不下来，这次损失已经太大了，再打下去士气全无之下，也不会有好结果，于是张涛虽然不情不愿，可是最终还是只得选择了撤回牟平县城，先配合陈光福攻打县城，能把牟平县城打下来也行。

第四天早晨，叛军灰溜溜的便撤了大营，垂头丧气的朝着牟平县撤去，

西山村和土围子里面的人们得知消息，不由得再次狂欢了起来。

吴胜天和刘不同也没有率军追击叛军，这种事不属于他们管的范围，只要叛军不来打西山村和土围子，那么他们才懒得去管叛军干什么，当然牟平县这会儿，也在他们防守范围之内，毕竟县城里面还有近一个连他们的兄弟。

眼瞅着叛军退去之后，刘不同赶紧派人去收集叛军尸体，其中也不乏一些被打死的难民，他倒不是仁慈，要掩埋这些叛军尸体，而是派人赶紧去砍人头。

这些人头眼下在他眼中，可都是白花花的银子，十几天前，他们干掉的那二三百叛军，砍下的人头，早就被当官的或者军将们预定一空，消息在暗中传开之后，前几天还有不少周边一些官员和军将们，派人过来联络，试图订购一些叛军人头。

这次叛军过来攻打西山村和土围子，四天下来，被打死了将近千人之多，这人头可不是供不应求，现在价钱差不多炒到了三十两银子，一千颗人头，可就是三万两白花花的银子，现在不捞，过着村就没这店了。

所以看着这堆积如山的叛军人头，刘不同乐的是呲牙咧嘴，一点也不觉得这些人头恐怖狰狞，倒是感觉相当顺眼，这些人头，用不了多久，估摸着便会再次被销售一空，这可是一本万利的好买卖呀！

看着刘不同的那张暗自偷乐的脸，吴胜天冷不丁对他问道：“你这会儿是不是琢磨着，要是叛军能再来一趟才好呢？”

刘不同正看着那些人头，口水直流，没有反应过来，连连点头道：“是呀是呀！”

吴胜天顿时满脑门都是黑线，差一点飞起一脚把这个贪财的家伙踹飞，骂道：“你这厮倒是想得美，也不怕被撑死！”

刘不同这才意识到说漏嘴了，赶紧干笑着拉着吴胜天，要去私下里好好喝一杯，放松放松。

就在西山村战事以大告成功结束的时候，牟平县城也陷入了一场苦战之中，自张涛带来了援军，又拉来了两门红夷大炮之后，陈光福便和张涛分工，由陈光福率领部分叛军，继续攻打牟平县城，张涛则率兵去攻西山村。

张涛走之后，陈光福也开始率军大举进攻牟平县城， he 先是派兵到各个城门又试探了一下，但是依旧发现，北门最难对付，北门有一帮守军，不明来历，拥有很多犀利的鸟铳，他派出的一个手下，这一次领兵八百，去试探

着进攻北门的关厢。

可是没一会儿就败退了回来，那个被派去带兵的主将，居然在北关的关厢外面，距离关厢还有近三百步的距离，莫名其妙的不知怎么回事，被一颗不知道哪儿飞来的铙弹，正好打中脑门子，当即便把他打得脑浆迸裂，死于当场。

陈光福听罢之后，先是不相信，紧接着吓了一跳，结合那个在西山村外面，差点被西山村打得全军覆没的姓万的千总所述，想起来这事儿弄不好是真的，这世上搞不定还真就有这么一种，可以在三百步之外，取人性命的犀利鸟铙，虽然不可思议，但是通过这两次的事情，这件事也不见得就一定不是真的。

而且败回来的那些叛军，有许多人都证实，这绝对是真的，不单单是那个叛军将自己被在这么远的距离打死了，而且同时还有多人在这个距离上，被莫名其妙飞来的铙弹打死打伤，绝对没有说假话。

陈光福这一下更是加了小心，直接便把靠近城墙三百步之内的距离，划为了他的禁区，以后说什么，他都不能大意，闯入这个距离之内，要不然的话，弄不好他也会被这种莫名其妙的铙弹打死。

至于北门关厢，陈光福没那么死心眼，明知那里不好对付，还非要派人过去死磕，既然北门不好打，那么就打其他城门，于是他便放弃了继续攻打北门，只是派人远远的堵着北门一带，而他自己，则在经过这么多天的试探之后，决定亲自领兵攻打南门。

牟平县南门，前几年的时候，附近辛安河曾经发洪水，洪水浸泡了南门很长时间，导致了南面城墙多处受损，虽然事后也进行了一定的修补，但是却始终根基有所损伤，一些地方城墙还有开裂，所以南面城墙是牟平县城最为薄弱的地方。

故此他在经过仔细观察之后，最终还是选定了南面城墙作为突破口，集中了兵力，开始猛攻南城门一带。

同时他把随军拉来的两门铜发熗，还有张涛这次携来的一门红夷大炮，都拉到了南门一带，在城外架设起来，开始猛轰南面受损过的一段城墙。

两天之中，南门一带遭到了叛军猛烈的攻击，虽然牟平县城之中的守军，也进行了一定的抵抗，但是防御却始终处于摇摇欲坠的状态。

南面那段受损的城墙，也连续两天时间，不断的遭到叛军的猛烈炮击，两门大发熗还有一门红夷大炮，反复朝着这一段城墙炮击，打的城砖乱飞，很快外层的城砖便被大炮轰的剥离了内部夯土结构，哗啦一声便轰然坍塌了

下去。

而这段城墙内部本身遭遇过洪水浸泡，本身产生过裂缝，主体结构并不稳当，加之常年冰冻和夏季雨水的侵蚀，使得城墙结构更是比起其它地方的城墙薄弱许多。

在连续遭受了两天叛军的猛烈炮击，另外还被叛军越过护城壕，在城墙脚下放了二百多斤火药，引爆之后，把城墙更是炸了个窟窿，这段城墙眼看着就要坍塌下去。

这时候还是一个聪明点的小吏想到了办法，请赵知州调集人手，从城中各处水井之中，大量汲水，烧热之后，连夜不停的运上城墙，顺着城墙浇下去，一夜之间，把这段城墙冰冻的结结实实。

这才暂时稳住了这段摇摇欲坠的城墙，气的陈光福也一样是跳脚大骂，冬天可以说对于攻城一方，很是不利，天气成了他们的天然敌人，导致守方可以充分利用这样的寒冷气候，来对付进攻一方。

虽然这种浇水结冰，来稳固城墙的办法暂时不错，可是谁都清楚，这个办法只能坚持到开春。

一旦天气转暖，冰雪开始融化之后，这段受损的城墙肯定在经受过这次浇水结冻之后，内部彻底会变成碎末，一旦冰雪融化，那么这段城墙肯定再也无法坚持，一定会立即轰然坍塌。

可是眼下这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虽然明知道开春之后会造成城墙坍塌，可是这时候如果不用这个办法的话，那么这牟平县城肯定是守不住了。

第八十一章增援牟平

城内守军还有那些从各乡各村调集来助战的乡兵们，战斗力肯定不如这些刀口舔血的叛军，一旦城墙被轰塌的话，那么叛军定会集中兵力从这个豁口一拥而入，到时候凭着城中那些山东兵，还有那些乡勇团练，绝对挡不住叛军。

这么一来牟平县也就彻底完了，叛军入城之后，肯定会大举屠城，搞得城中生灵涂炭，那样的话，说什么都没用了。

在采用了这个办法之后，暂时城中守军稳住了局面，据守城墙，和叛军反复进行交手。

两天之中，叛军发动了数次猛攻，好歹都被守军勉强给挡住了，可是两次叛军都攻上了城墙，幸好赵知州及时派来了援军，才将叛军打退。

但是所有人都知道，他们坚持不了多久了，如果再没有援军前来的话，他们估计就无法再坚守住这段城墙了，南门一带肯定会被叛军攻克。

叛军方面也意识到了这一点，在南门外集中了几乎所有精锐，还有强征来了不少民壮，来给他们当人肉盾牌，另外还驱赶难民，弄来了大量的柴薪木料，准备最后发动一次强攻，一举攻下牟平县城。

事到如今，赵知州也真是急眼了，虽然这两天，他也请李三调集了一些西山村乡兵来此助战，但是每次李三都只派出五十个人，也就是一个排的兵力，来这里协守，远远不够用。

于是眼看着事情危机，赵知州赶紧又派人去请李三，好说歹说，力陈利害，请李三务必多调一些西山村乡兵，到南面城门一带协守。

李三连夜派人，潜回了西山村，请示刘不同和吴胜天，该怎么答复赵知州的请求，这时候也刚好是张涛叛众败退回牟平县城的头天晚上。

得知李三的这个消息，吴胜天连夜和刘不同进行了商量，如果按照吴胜天的意思的话，牟平县城破不破，跟他们海狼没有关系，相反总部那边给出的指使，也并未要求他们协守牟平县城，甚至于还隐约之间，乐于见到登莱更乱一些。

可是刘不同却对此另有看法，虽然总部的上峰确实没有要求他们协守牟平县城，可是牟平县城安然与否，却还是牵扯到他们西山村的安全问题。

一旦牟平县城被破的话，叛军就可以腾出手，再来攻打西山村，虽然他

们并不是很怕，可是一旦牟平县城被破之后，叛军可能会来很多，这就变成了一场持久战。

而总部那边给他们的任务，却是收集难民，开春之后，大量转运往南方，一旦被叛军长时间的包围，那么他们这件事就没法做了。

所以牟平县城，在刘不同看来，是有必要帮他们一些忙的，另外还有一点，就是现在他们和赵知州这些宁海州官员的关系问题。

目前从刘不同来这里之后，已经可以说和这帮人建立起来了相当深厚的关系，这些人如果城破之后，搞不定赵知州要以身殉城自杀身亡，其他人估计也保不住，就算是以后平定了叛军，那么到时候还是要换一帮新的当官的来这里坐镇。

而目前刘不同已经好不容易将这些当官的养熟了，一旦到时候换人的话，还要再重新来过，这不单单只是需要金钱的问题，而且还牵扯到了精力、时间，其中还可能会有很大的其它不确定因素。

更何况这段时间，他们在这边闹出的动静也着实不小，难保不会被一些人看出他们的来历不明，另有所图，所以换人不如不换，这样大家都是熟面孔，这次他又给宁海州帮了大忙，到时候他们在这边行事，就可以更加顺畅一些，当地的官员也会对他们打开绿灯，起码对他们的行径可以睁只眼闭只眼，大家相安无事。

考虑到这一层之后，刘不同认为，这个忙还是要帮的为好，不但要帮，而且干脆就送佛送到天，彻底卖一个大人请给这里的官府。

两个人激烈争论了一个半个钟头左右，这才拿定了主意，吴胜天作为军事主官，在其他事物方面，要听刘不同的意见，虽然这次牵扯的是军事行动，但是也同时牵扯到了很多其它事务，故此最终吴胜天也只好做出让步。

最终他们两个商定，从西山村和土围子里面，另外再抽调三个步兵排，增援牟平县城，而且说办就办，连夜就要行动。

否则的话白天他们派出的这一百多号人，恐怕很难穿越叛军的封锁，突入到牟平县城之中，搞不好这一百多号人，还可能被大批闻讯而来的叛军包围在城外，被他们一口吃掉。

所以如果想要增援牟平县城的话，就唯有在后半夜，凌晨之前就出发，务求在天亮之前，就突破叛军封锁，进入到北门关厢之内。

否则的话，这次增援行动，搞不好就是一次自杀冲锋。

定策之后，吴胜天立即下去开始安排，从土围子里面抽调出一个海兵排，另外抽调出两个步兵排，每个人携带上超量的弹药，除了自用之外，同时也给李三那边补充一些弹药。

除了这些之外，还给他们了两辆雪爬犁，两匹马，装上了一些炮弹的弹药，以及一些步枪弹药，一并送入城中，如果沿途突破封锁的时候，出现伤亡，还可以顺使用雪爬犁将伤员也放在雪爬犁上面带走，不至于把伤员丢在战场上。

当他们安排妥当，集结好人员之后，时间已经到了半夜时分，如果再不走的话，天亮之前他们估计很难赶到城中了。

于是吴胜天和刘不同亲自送这些增援的人员出了西山村，郑重的对他们道了声珍重，这些人也不点火把，就凭着头顶微弱的月光，护着雪爬犁朝着十里多外的牟平县城北门疾行而去。

夜晚天气气温极低，吸一口气都让人觉得噎得慌，但是这帮人在为首的一个排长的率领下，却还是分离的快速朝着目标行去。

他们每个人都在脚下的棉靴上，绑上了一些草绳，这样可以防滑，而且不会奔跑的时候，把靴子甩掉，这天气要是没了靴子的话，双脚铁定会被严重冻伤，所以这么做是很有必要的。

另外这些人为了减轻负重，除了必要携带的弹药物资以及枪支之外，并未披甲，全部轻装上阵，以此来保证他们有足够的体力，短时间快速奔行十里地，但是每个人却发了一大块白布，披在身上，将全身包裹了起来，站在雪地之中，微弱的月光之下，稍远一点，就无法看到他们的身形，这为他们提供了相当好的掩护，一般情况下，只要不是走到面对面，晚上就算是有火把照明，一般人不走到他们面前，恐怕都不容易发现他们的身形。

在冰雪地形上面夜晚行军，消耗体力很大，这些人出发之前，都喝了一大碗临时给他们熬的肉汤，加了不少姜，还有海狼独有的辣椒面，让他们补充了足够的热量，所以出发的时候，每个人身上都热腾腾的，感觉很是舒服。

一百五十号人，踩着薄薄的积雪，默不作声的在军官们的率领下，咯吱咯吱的发出一片低沉的脚步声，没有人在队伍中说话，所有人都盯着前面的人，一步紧过一步的朝前疾行。

十里路，及时平时在，也要走一个时辰，更何况是在夜间，甚至是不点火把灯笼照明的情况下，行走更是艰难。

不少人一边走，稍不注意，便会被滑倒或者是绊倒，但是没有人惊呼，

没有人痛叫，即便是摔得不轻，也咬着牙被同伴拉起来，默不作声的继续迈步前行。

就在这样的情况下，一百多人的队伍，居然仅仅用了不足一个时辰，便走到了牟平县城外，远远的已经可以清楚的看到，牟平县城门楼以及城墙上的那些灯笼火把。

但是走在前面的人忽然间抬起手，止住了后面跟着的那些士兵，所有人都立即单膝跪在了地上，压低身形等候军官的指示。

就在他们前面大概有三四百米的地方，出现了一些厚实的营帐，另外有一些叛军在营帐附近游荡，这些人都是叛军留守的夜哨，防备城中的人图为逃走。

但是相对来说，北关这边的防御相对薄弱一些，因为主力现在都集中到了南门一带，正在等候天亮，对牟平县发动最后一击，所以叛军也相对松懈了下来，在他们看来，虽然晚上可能会有人偷偷的溜出城，可是这冰天雪地里，他们即便是跑也跑不多远，又能跑到哪儿去？

现在周边都被叛军所控，叛军的夜不收到处都是，只要天亮之后，零星逃出的人，便很快会被叛军夜不收发现，到时候还是难逃一死。

所以叛军晚上相对比较松懈，这也是李三能天一黑下来，就派人潜回西山村的原因，一两个人，小心一点，很容易穿越叛军的封锁线，但是如果是一百多人这样的大队，想要用这种方法穿越叛军的封锁，进出牟平县城，就很难了。

（月票从未如此悲催！哭！但是还要感谢已经投月票的兄弟，还有昨天连续打赏的鹰之武兄弟！）

第八十二章夜闯敌营

带队的军官凑在一起，仔细观察了一番不远处那些临时叛军的营地，这些营地比较疏散，而且没有构筑营栅，也没有开挖护营的沟壕。

因为现在冰天雪地，土地冻得是梆硬梆硬，如果要开挖沟壕，必须动用大量人力，就算是叛军，也没这种能力，可是他们连营栅都没有立起来，这一点就实在是太过嚣张了一些。

可能叛军自以为他们在这一带，已经没有对手，虽然西山村他们啃不动，但是一直以来，西山村那边也没有主动攻击过他们，在他们看来，现今的各个村堡，都是各扫门前雪，没人会关心其他人，对付叛军又是官军的事情，他们犯不着出来主动挑衅叛军。

故此叛军这边，对西山村防范也并不严，这才会摆出了这么一副大模大样的架势。

几个临时被派出侦察的士兵，很快返回到了他们队伍之中，小声把他们看到的情况给带头的军官说了一遍。

带头的这个排长，低头想了一下，不一会儿冷笑了一声，给其他几个军官凑在一起嘀咕了几句。

其他两个排长，还有几个一班长，都跟着小声冷笑了一下，纷纷点头。

于是这些军官们或者是士官们，立即便反身回到各自队伍之中，小声吩咐了下去，一百多人当即都活动了起来，开始在雪地上列队，就在黑夜之中，取出弹药，开始给他们的步枪装填弹药。

虽然天色很暗，但是对于这些海狼的士兵来说，他们平时就进行过无数次的夜间训练，别说是微弱的光线，就算是蒙着眼睛，他们也可以准确无误的对手中的枪支进行装填。

夜战本身就是海狼善于采用的战术，因为眼下这个时代，很多军队或者武装力量，都因为各种原因，极少采取夜间行动，这根这个时代的人们的营养结构有着很大的关系，南方的还好一点，但是北方的人，因为长期缺乏营养和维生素a的摄入，导致夜盲症的情况非常严重，很多人一到晚上，就成了睁眼瞎，这种情况也被称之为雀蒙眼。

但是海狼的士兵，却基本上不存在这种情况，他们平时伙食质量远超过普通的军队士兵许多，加之海狼依海而生，后面有大量的渔船和渔民为他们提供充足的鱼类肉食供应，另外各种动物肝脏，比如鲨鱼肝，都是被于孝天

重点收集，并且配发到军中以及学堂之中，供应食用。

所以海狼士兵即便是以前可能会有人有夜盲症的问题，但是进入海狼军队之后，很快便得以改善，故此海狼的士兵几乎没人存在雀蒙眼的问题。

这也是孙胜天之所以敢晚上派人穿越封锁线，前去支援牟平县城的原因。

这些士兵们在迅速的完成装填之后，扣上了药池的盖子，做好了射击的准备，并且随机从腰间拔出了他们随身佩戴的刺刀，卡在了步枪前面。

至于那个海兵排的士兵，步枪上多没有配备刺刀，但是他们却有随身配发的标准腰刀，或者是个性选择的斧头，近身格斗是他们日常主要训练科目之一，近身作战能力，也相当不弱。

这海兵排被安排护住两辆雪爬犁，走在中间位置，而两个步兵排则走在前面，并且护住了两翼。

这一百多人准备好之后，包括拖雪爬犁的马匹，也被上了马嚼子，一群人立即在军官的率领下，结阵起身，朝着前面一个叛军的营地直冲了过去。

他们前进速度并不快，但是却始终保持着队形，脚踩着地上的积雪，发出一片咯吱咯吱的声响。

一个叛军缩着脖子，把两只手拢在袖子之中，冻得瑟瑟发抖，跑到了一个点着炭火的炭盆架子旁边，站在下风口烤着火，双脚不停的跺着地面，活动着冻僵的双脚，嘴里面小声的骂骂咧咧。

“奶奶的，这么冷的天，却要老子出来值哨，老子不就是眼神好使了点吗？这他娘的算是倒血霉了！天天都跑不了值夜哨！真格的是要冻死人了！”

旁边一个叛军无奈的点头道：“谁说不是呢？咱们这些人，不管给谁干，都他娘的要干这种苦差事！你瞧瞧那姓冯的，他以前不跟咱们都一个德行，不就是他有个不靠边的亲戚，这次被拔擢当了个副将，他小子马上就成了咱们的把总！我呸！

他娘的，前几天抢的那几个小娘们，都便宜了这厮！这家伙这几天算是爽了，天天晚上都能搂着个光溜溜的女人睡觉！倒是咱们，天天晚上要给他值夜！”

人不患穷，而患不均，看着以前跟他们差不多的人，现在爬到他们上面享福，任谁心里都不会很平衡，更何况这些叛军，现在他们造了大明的反，连大明的人都不算了，现在干着这种事，冻得要死，当然不会出气很顺了，

一个个都是怨声载道，牢骚满腹。

不知是谁，忽然间扭过头，竖起耳朵听了一下，噓了一声道：“噓！都听见了吗？这是啥动静？怎么听着像是有不少人，正踩着雪朝咱们过来了？”

这个人的话立即引起了其它几个值哨的叛军的注意，也都纷纷闭嘴，竖着耳朵倾听了起来，并且纷纷扭头用力的朝着声音传来的地方望去。

虽然他们看不清楚黑暗中那边是什么状况，但是毕竟他们也算是当兵的，多多少少还具备了那么一点点警觉性。

当仔细又听了一会儿之后，他们确实实的听清楚了，似乎有不少人，正在踩着积雪，默不作声的朝着他们走了过来，人数居然可能还不少，于是这帮人立即汗毛都竖了起来，忽然间惊呼了起来：“是谁！过来的人赶紧答话！要不然的话老子放箭了！”

一个步弓手赶紧从身上取下了弓，又从箭壶里面抽出了一支箭，搭在了弓弦上，举起左臂把弓弦微微拉开，指向了脚步声传来的方向。

但是所有人的脸色这个时候都变了，因为一般情况下，他们这些叛军，是不会夜间大批行动的，更何况现在主力正在南面，北边这边留守兵力并不多，更没有听说，今天晚上会有夜袭的行动，那么这时候有一群人，漏夜摸到他们营地，这代表了什么？

当喝问声落下之后，还是没有人回答，反倒是踩着积雪的脚步声变得紧凑了起来，距离他们越来越近，可是他们却还是看不到任何人影。

这一下这些值哨的叛兵们都被吓坏了，于是一个人扑过去，抓起挂着的铎锤，猛然间拼命地朝着铜铎敲了上去。

寂静的夜色之中，立即响起了一片令人惊悚的告警铎声，这阵铎声，立即撕裂了整个夜空。

正在帐中睡觉的那些叛军，多被这铎声惊醒，一个个睁开眼，一骨碌爬起来，脸上都露出了惊惧的神色，反应快的立即便高叫了起来：“快抄家伙！敌袭……”

一时间叛军这个营地上，到处都充满了“敌袭”的尖叫声，不少衣冠不整的叛军都赶紧钻出了营帐，惊惶失色的四处张望，试图找到敌人的身影。

可是海狼的士兵全部都裹了一块白布，使得他们的身形可以很好的荫蔽在雪夜之中，叛军根本看不到他们，只能乱糟糟的乱吼乱叫，而且海狼手中使用的都是燧发枪，摒弃了累赘的火绳，夜间根本不会因为点燃火绳，而暴

露他们的行踪。

当敌营大乱起来的时候，这群海狼士兵，已经冲到了敌营近前只有四十步左右的距离，混乱之中的叛军乱喊乱叫，反倒是遮住了他们脚下踩着积雪发出的声响，更是让叛军一时间无法搞清楚，敌袭到底来自何处。

眼看着越来越多的叛军已经冲出了营帐，乱糟糟的挤在营中，像是一群无头苍蝇一般的乱作一团。

率队的那个排长，当即抽出了腰刀，举刀过头，把刀尖朝前一挥，指向了叛军营地，高声大吼道：“齐射！然后立即发动刺刀冲锋！杀！”

如墙推进中的海狼士兵们，闻令立即停下脚步，呼啦一声举起了手中的步枪，立即瞄准了不远处那些乱作一团的叛军兵将。

夜色之中，如同突然间闪过了无数道细微闪电一般，在黑暗处爆发出了一溜的火光，紧接着便传来了一片爆豆般的铙声。

铙弹如同一阵骤雨一般，撒向了叛军营地，那些混乱的叛军，顿时便如同筛糠一半，在这阵暴风雨之中剧烈颤抖了起来，紧接着纷纷一头栽倒在了地面上。

直到这个时候，叛军才大致判明了敌人所在的位置，可是一切已经晚矣，叛军遭到了这样的突袭之后，当即便溃不成军，几乎被吓疯了的叛军，只要是活着的，便开始惊慌失措，发出着惊叫声，朝着四面八方奔逃而去。

直到这个时候，这队叛军之中的一个军将，才慌慌张张的钻出了他的帐子，一时间也无法判明状况，看到手下乱的一塌糊涂，也被吓得不轻，惊呼道：“亲兵！亲兵！快给老子牵马来！……”

可是就在这个时候，开过枪的那些海狼士兵，一个个齐声怒吼道：“杀……”

（再吼一声，弟兄们，看看手头有月票没有，帮忙投下吧！）

第八十三章轻松击穿

这声喊杀声，顿时盖过了所有叛军惊呼乱叫的声音，直冲霄汉，声音如同滚雷一般，卷着地上的积雪，滚滚朝着四面八方冲去。

所有海狼士兵，在发出这声怒吼之后，便立即同时平端着上了刺刀的步枪，迈出双腿，飞也般的如同一群恶狼一般的朝着敌营卷去。

这些海狼士兵们，就如同一阵疾风暴雪一帮，横扫过了这片叛军营地，但凡是在他们面前，出现了任何活着的叛军，挡住了他们的去路，他们便毫不犹豫的垫步拧腰，振臂而出，将手中上了刺刀的步枪猛刺出去。

这种行进间刺杀的动作，十分简单，但是却速度奇快，往往只要不是高手，面对这样的刺杀，甚至连举刀招架的机会都没有，便会被当即捅翻在地。

早已惊慌失措的叛军，这会儿岂能是他们的对手，更没有人主动站定，来阻挡这些如同雪怪一般冲入他们营中的海狼士兵，只看到这些海狼的士兵，如同秋风扫落叶一般的便席卷了叛军的营地，并且毫不停留的朝前急穿而去，在他们的身后，同样有一帮身上披着白布的怪物，护着两辆装满了东西的雪爬犁，从叛军营地之中快速横穿过去。

沿途只要还有零星活着的叛军，便会被他们立即乱刀斩翻在地，几乎不给乱军任何反应的机会。

就连在这里主事的那个叛将，也很不幸的成为了牺牲品，他的几个亲兵刚刚才跑到他的身边，护住他，一排白乎乎的人影便席卷了过来，不等他们抵抗，一柄柄闪着寒光的刺刀便递到了他们身前。

这些亲兵多少还是有点本事的，赶紧抽刀抵抗，可是仓促之间却根本无法形成有效的配合，瞬间便被一个个的捅翻在地。

倒是那个军将，这会儿却像是个娘们一般，空着手发出了凄厉的尖叫声，吓得裤裆里面一片湿热，居然当场便被吓的尿了裤子。

一个海狼的士兵，大概是个班长之类的士官，原本已经挺刺刀想要把这厮捅翻，可是当借助营中火把的光线，看到这家伙身上穿的衣甲，似乎是个军将，于是临时起意，将步枪调转过来，猛的一甩，把步枪的枪托，重重的砸在了这厮的脑袋上，把这厮砸的倒飞出去，尖叫声也戛然而止，当场便被砸晕了过去。

“带上这厮，抓个活的！”

两个士兵闻听立即把步枪背在了肩上，俯身一左一右，夹住了这家伙的腋窝，一下把他拎起来，拖死狗一般的拖着，继续跟着队伍朝前冲去。

甚至有几个士兵干掉了对手之后，还抽身奔去，抢了几匹战马，拖着一起跟着队伍穿过敌营，朝着北门关厢急速奔去。

海狼这一百多人，除了个别因为敌军反抗，受了一些轻伤之外，仅有两人被敌军所杀，但是他们的尸体和步枪，还是被自己人抢了起来，放在了雪爬犁上，一起带出了敌营，连任何东西，都没有给敌人留下。

整个突击仅仅持续了大约十分钟左右的时间，这支海狼的队伍便已经击穿了叛军的营地，穿过营地之后，扬长而去，朝着北门关厢冲了过去。

直到这个时候，叛军营中依旧是一片混乱，还是没有人出来组织抵抗或者追击，没死的叛军还是正在朝着四面八方的奔逃，几乎没有一个人考虑过，要留下来追杀敌人。

而叛军营地之中，这会儿却横七竖八的倒下了一地的尸体以及伤员，惨叫求救的声音响彻了夜空。

没人计算这一次他们杀了多少叛军，但是估计数量也不会太少，起码超过百人的叛军，成了这一次他们突袭的牺牲品。

李三原本正在关厢之中，一个屋子里面和衣而眠，睡梦中突然被外面一阵急促的枪声惊醒，一骨碌爬起来，抓起了身边放着的腰刀，并且把一只手按在了腰间的短铳枪柄上面。

“这是咱们弟兄用的步枪打出的声音！快！是咱们那边过来人了！所有人立即戒备！准备把他们接进来！”李三是个很机灵的年轻人，要不然的话也当不上这个连长。

单是从梦中被惊醒，他便立即判断出了这阵急促的枪声，是来源自他们手中那种步枪的声音，立即便做出了正确的判断。

果不其然，就在他奔到关厢口部的时候，在远处敌营那边，已经出现了一些人影，正在朝着关厢这边疾奔过来。

敌营距离关厢只不到二里地的距离，这些前来支援的海狼部众，行动速度很快，击穿了敌营之后，不做任何停留，便直奔关厢，两里地也就是十几分钟时间，他们便已经冲到了关厢外面二三百步的距离上。

“来者止步！口令！”在关厢值守的西山村的士兵们，立即高声喝止了他

们，并且要求他们报出口令。

“泰山！”

“昆仑！自己人！快过来吧！”相互通报了口令之后，关厢的人已经判明了来者身份，于是立即抬开了阻在关厢路口的一道拒马。

一百多人这时候迅速的冲过来，进入到了关厢之中。

“先遣队二连一排排长，鲁锁头前来向李连长报到！此次属下率领一百五十二人前来报到，实到一百五十人，两个弟兄来路上阵亡！但是也被我们带过来了！”带队的那个排长，当见到了李三之后，立即双腿一并，敬了一个军礼，大声对李三禀报道。

“稍息！诸位辛苦！在这里这些礼节也要免了，以后少提这些！这儿不是在西山村那边，管住你们的嘴巴！”

来人，把阵亡的弟兄接过来，先妥善安置，找两口棺材，收殓起来，回头带回西山村！其他人就地休息，鲁锁头，你过来，我有事要问你！”李三端着军官的架子，下达了命令。

那些前来支援的弟兄们，立即在这里的人们带领下，被带下去休息，喝一口热汤热茶暖暖身子，但是这会儿他们正热血沸腾，加之一直在疾行赶路，还打了一仗，每个人都浑身上下热腾腾的，根本不感觉到冷，另外这会儿他们正在兴奋之中，肯定也睡不着，不过还是听命，喝了点热汤，和衣躺下闭目养神，因为他们也知道，进来这里，只是开始，今天白天还要有一场激战。

鲁锁头把刘不同和吴胜天的决定告诉了李三，李三听罢之后点了点头：“原来如此，我说怎么会突然派你们过来，那么既然如此，咱们就依令行事好了，你们休息休息，天一会儿就亮了，赵知州哪儿还等着我回话，今天看来有的忙了！……”

天还没有亮，赵知州就如同火烧屁股一般，又派人过来找李三，问李三的决定，另外他也听闻，昨晚后半夜，北关外面敌营乱了一阵子，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情况，倒是负责坐镇北门的吕知县，却已经知道了昨晚的事情，面露出了喜色。

李三把刘不同的决定告知了赵知州的人，赵知州马上便得到了消息，高兴的差点当场掉眼泪，好汉子呀！好汉子！以前他还怀疑刘不同有什么不轨的想法，可是现在看来，这刘不同不管背后是什么身份，做的是什么买卖，可是在大义上，却还是站在了他们官府这边。

这样的人以后说什么也要好好的对待，且不说他手头拥有了多少武力，这些人既然在这个时候，来帮他们官府，便应该不会和官府作对，以后不管他刘不同做什么，他姓赵的都睁只眼闭只眼，只要守住这牟平县城，那么以后这刘不同就是他命中的贵人，说什么都不能得罪。

天亮之后，叛军那边陈光福和张涛也都得到了北关外面昨晚后半夜发生的事情，一个个脸色都是铁青，陈光福原来还对张涛这次在西山村那边碰的头破血流，感到有点暗自幸灾乐祸，这家伙靠着是李九成的亲信，现在嚣张的不得了。

这次过来，对他还冷嘲热讽，搞得他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还不好跟这厮翻脸，于是他便让张涛去打西山村，没想到西山村的那伙人，果真很给力，果不其然把张涛收拾的是灰头土脸，带人跑了回来。

这一下陈光福总算是心理平衡了，同样有来无往非礼也，把这家伙冷嘲热讽的同样也是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张涛心知自己确实这事儿办的够丢人，屁也不敢放一个，只能憋着忍了。

但是当他们听闻昨晚北关把手的营地被人夜袭，一伙人突破北关外面他们的封锁，冲入了北门关厢之中，他们不用问，也知道，这些人肯定是西山村的人。

看来他们去打西山村，已经把西山村给惹毛了，现在西山村居然公开，要来帮着官府，死守这牟平县城了。

原来他们计划今天就一举攻克牟平县城，可是现在看来，这一次能否顺利攻下县城，又多了一层变数，因为他们都已经领教了西山村乡兵的厉害，城中突然间多出了这么一支生力军，那么他们还能不能顺利攻克牟平县城，就连陈光福自己，也开始心中打鼓了。

（继续狂呼，我要月票！）

第八十四章决战南门

但是事已至此，叛军已经没有选择，不管怎么样，这一仗都要打，而且还要狠打才行，这一次如果还攻不下牟平县城，他们的军粮就不够长期继续在这里围城了，那么就必须撤围，然后转到其它地方去。

如果攻不下牟平县城的话，这一次他们这些人肯定都不好交代，所以陈光福这会儿，对西山村那帮人，可谓是恨之入骨，但是却又心怀忌惮。

天亮之后，叛军饱餐了一顿战饭，开始鱼贯出营，朝着南门一带聚集，在南门外黑压压的聚成了一大片，除了这几天陈光福领的兵马之外，张涛从西山村带回来的残兵败将，也被投入到了这个战场之中，使得他们的兵力又增加了不少。

数千叛军集结在南门外面，人嘶马叫倒是也杀气腾腾，让城中守军一方，都有些头皮发麻，许多人暗自祷告，老天爷要保佑他们，千万要让他们顶住叛军的进攻，一旦城破的话，他们这些人估计都要死，连带他们在城中的家人，恐怕也万难活命。

这些该死的东江叛军，各个心狠手辣，而且对他们山东人恨之入骨，一旦入城，绝不会心慈手软，所以这会儿城中守军，倒是也算同仇敌忾，多少还保留了一点士气。

就在叛军开始集结之后，赵知州也亲自前来南门督战，大家心里面都很清楚，这一战恐怕就是决定牟平县城能否守住的一战，一旦城破的话，大家集体玩儿完，所以当官的也都不遗余力，要挽袖子亲自大干一场了，不管是为他们自己，还是说高尚一些，是为了效忠朝廷，为了城中数万百姓，他们都已经没有退路了。

一口口大锅被架起来，柴薪不足，就拆房子，拆屋门，拆床板，总之拆掉能拆的东西，充当柴禾烧水，有限的桐油之类的油脂，也被集中起来，准备烧热，抵御叛军。

滚木礮石不够，就拆院墙，拆房子，把砖石运上城墙充作礮石，屋梁抬上城墙作为滚木，有些房梁还被钉上了铁钉，绳子绑起来，吊在架子上，充当雷义夜，总之把手头能拿出来的东西，都拿了出来。

城中仅有的几门旧炮，也都被收拾了收拾，抬上城墙，碗口铳、虎蹲炮，灭虏炮，说不清都是些神马玩意，有两门炮居然年纪已经有了百年之多，但是这会儿也顾不得太多了，只要能点响就行，至于炸不炸膛，他们也顾不上了。

就在他们正准备的时候，一队人马整齐的出现在了南门内的街道上，这支人马大概有二百多人的样子，差不多算是海狼的一个标准步兵连，全部扛着一色齐的“鸟铳”，在哨声中，迈动着整齐的步伐，一身不吭的默默行进在街道上，朝着南门而来。

所有人都对这支队伍为之侧目，但是却脸上都露出了热切的神色，有些老百姓甚至热泪盈眶，跪在了道边磕头，对他们叫道：“西山村好汉们！咱们可就指望你们了！你们可要守住咱们的城呀！”

有些大户，这会儿也可能是良心发现，或者是心生感动，派人送来了一些吃的东西，非要塞给这些西山村的“乡兵”们，让他们无论如何都要收下，但是走在前面的二百人，却对此视若不见，一个个腆胸迭肚，目不斜视，威风凛凛的在哨声中，继续迈动着如同机械一班精确的步伐，发出着轰轰的脚步声，朝着前面行进。

只有一个家将模样的人，大模大样的骑了一匹马，不时的在队伍一侧对两侧夹道欢迎他们的这些百姓频频抱拳称谢，并且连连保证，他们一定会倾尽全力守住牟平县城。

至于有人送他们东西，这家伙也不客气，后面还跟了五十个看起来不太整齐的乡兵，拉了两辆大车，把沿途有人送的东西，都装载大车上，招摇过市，基本上可以说是来者不拒，特别是只要看到大户人家送东西，更是一定要照单全收，甚至于还要憋着嘴表示一下不太满意，嫌数量太少。

李三得意洋洋的架势，招致了不少手下的鄙视，但是他们却喜欢看李三这小人得志的做派，他们现在的身份只是乡兵，可是却可以受到如此尊敬，这都是这些天来，他们拼出来的结果。

这些天他们就如同救火队员一般，在城中到处应援，但凡有地方战事吃紧，他们便会出现在哪里，只要他们排枪一响，叛军往往会立即败退而去。

所以他们这些天来，已经在牟平县城之中，打出了名声，也打出了威风，他们成了牟平县城所有人的心理支柱，甚至远超过了城中那些正经的官军守军许多。

而且这些西山村乡兵们，军纪严明，从不在城中胡来，就算是得空去嫖个娼，也都照价给钱，去买东西，更是一切照付，从不乱来，这更让牟平县城的人，无不对这些西山村乡兵们直竖大拇指。

后来甚至连一些娼妓都表态，只要是西山村的乡兵愿意来嫖她们，她们绝不收钱，而且还一定会好好把他们伺候舒服，只要他们喜欢，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可见的西山村的乡兵们，现在的声望在牟平县城有多高了。

更让所有人感到惊讶的是，这次这些西山村的乡兵，居然一下来了二百多号人，一打听才知道，原来昨晚城外的北面一通铙响，是西山村的乡兵干的，西山村的刘大善人，这段时间接连大败叛军之后，居然又连夜给牟平县城派来了一批援兵。

这一下刘不同的名声，一下子就坐火箭一般的冲上了云霄，几乎城中所有人都连连称赞，说着刘大善人，除了是个善人之外，还是一个义士，绝对的义士，能在国难之际，挺身而出，不惜让他养的乡兵，来救牟平县城。

他这么做，和牟平县境内的其它那些大户一比，真是让那些大户的脸都没地儿放了，瞧瞧人家刘大善人，在此为难之际是怎么做的，再瞧瞧平时在县境之内，那些士绅大户们，一个个都是怎么做的，人心里面都有本帐，这么一比，那些士绅现在再让他们提起来，一个个都直吐口水，说什么都要大骂两句的。

眼看着这些西山村乡兵来到南门内，停下来之后，原本这边的守军，也都顿时眼前一亮，士气腾的一下就被提升了上来，西山村居然来了这么多援兵，那么这一仗看来就有指望了，有这些西山村的乡兵，他们就觉得心中有数了，再也不怕这些叛军了。

赵知州甚至于礼贤下士，从城墙上迎了下来，亲自去给这些西山村乡兵，发表了一通慷慨激昂的演说，大大的把这些西山村乡兵们赞扬了一番，称他们为义士，好汉！让这些海狼士兵们，暗中也忍不住有点飘飘然的感觉，以前他们哪儿想过，有一天自己会被这样的大官如此高看呀，现在他们跟着于孝天干了之后，却一个个都能在当官的面前，挺起了胸膛，之中心理上的满足感，是不为外人所知的。

这个时候，赵知州怎么看这个李三，都觉得顺眼，虽然李三是个武夫，甚至连军将都不是，仅仅是一个大户家的家将，可是在他眼中，却还是怎么看都觉得顺眼，一点也不小看李三，要不是他女儿已经嫁人的话，他甚至这会儿可能会动心思，把女儿干脆嫁给这个以前在他眼中，连狗都不算的家奴，当然这也只是想想，真让他干的话，肯定不成的，估计他这么干的话，会被口水活活淹死。

折腾一阵之后，赵知州等官吏们，忽然间发现，这次李三率众过来，队伍中似乎还拖了一辆形状怪异的车辆，这辆“车”整体都被油布包裹着，看不到下面是什么东东，但是有人根据油布包裹的形状，却大致猜出，这可能是一门炮。

他们没想到西山村这次过来，居然还拖来了一门炮，如果换成以前的话，他们估计还不会怎么在意，但是现在都见识了西山村乡兵手中的那些犀利鸟铙之后，现在却开始对他们拖来的这门炮充满了憧憬，只希望他们带来的这门炮，也能跟他们手中的鸟铙一般精良。

李三也不废话，和赵知州等人寒暄了一番之后，便在赵知州的陪同下，上城墙查看地形，还有城外的那些叛军的情况。

看到城外黑压压的叛军之后，李三也从飘飘然的状态，落回到了现实之中，叛军数量太多了一些，足足有四千多人，还有不少裹挟来的民夫，而这会儿在南门这边防守的守军，不带他的人的话，仅有六百多人，十比一的状态下，这兵力还真是够悬殊的。

他取出了腰间佩戴的那个单筒望远镜，开始观察叛军的情况，很快便搜索到了叛军的大炮的位置，一门红夷大炮，两门大发煩。

大发煩被架在了距离城墙二百多步的距离上，构筑了简易的掩体，但是红夷大炮却被架在了四百步之外，可见得叛军还是加了小心，把这门红夷大炮看的很重。

这次他来协守这边，其实最大的威胁，还是这三门大炮，对于叛军其它的那些兵器，他倒是并不感到紧张。

第八十五章决战南门2

看罢了城外的局势之后，李三招手让一个手下的军官上来，指着叛军大炮说道：“你来看看，那三门大炮，能不能开战之后，把它们敲掉？”

那个军官，只是个炮兵士官，是这次他带来的这门炮的炮长，中士军衔，看罢了之后，又借用李三的望远镜观察了一下，竖起拇指，目测了一下距离，犹豫了一下之后答道：“前面那两门炮不是问题，关键是那门红夷大炮，小的恐怕不敢保证能敲掉它，这距离有点太远了，恐怕很难直接命中，但是小的会尽力而为，争取敲掉它！”

李三点点头表示理解道：“好吧，你尽力吧，但是注意节省弹药，咱们这次带来的弹药不多，就算是昨晚送进来的，也只有几十颗实心弹，如果不行的话，就换散弹，主要打那些活人，哪儿人多朝哪儿给我打！”

“是！”这个炮长立即并腿就想敬礼，但是李三赶紧一瞪眼，他马上意识到这地方似乎不太合适，于是赶紧躬身单膝跪下道：“小的明白了！”

叛军也没有罗嗦，派人来逼降之类的，现在他们都明白，牟平县城之中的宁海州官府上下，肯定是不管现在开城投降的，只有来硬的了。

于是在陈光福的命令之下，那些非核心精锐兵马，都被派了出来，黑压压的举着藤牌，还有临时拼凑的大盾，另外还有临时制作出来的橧盾橧车，驱赶着大量的民夫，其中甚至不乏小脚女人和一些孩子，每个人都被强逼着背着一些土袋或者柴捆，准备填壕之用。

战鼓声隆隆响起，叛军那边敲得好不热闹，看到叛军开始动作，守军这边在赵知州的命令之下，也敲起了战鼓，双方隆隆的战鼓声，在天空中反复回荡着，那门海狼的火炮，这个时候，也被几十个乡兵和炮手们给死啦硬拽的拖上了城墙，找到了一个最好的射击位置，命人在炮位上用沙包堆砌了一个环状的简单工事，并且在炮尾靠着内城墙墙边的地方，也堆积了大堆的沙包。

这门十二磅榴弹炮，便被围在了其中，两边留下了一定宽度的人员通道，以免阻断城墙两边人员通行。

所有人都对西山村弄来的这门大炮很是好奇，因为炮衣始终未揭开，所以他们看不到这门炮到底是什么样子的，这会儿看到西山村乡兵把大炮给安放好，于是赵知州带着一些官吏军将，都过来看一眼。

当炮衣被揭开的时候，所有人都觉得眼前一亮，然后是又惊又喜，因为这门炮他们虽然没见过，但是却也看得出，这门炮做工之精良，绝对超出了

叛军包括官军所用的所有大炮。

这门炮看上去并不大，炮管也不是很长，但是炮口却挺粗，炮壁显得很是有单薄，远没有他们见过的大发愤，红夷大炮的炮壁厚实，整个炮管的外壁，打磨的光滑锃亮，而且涂有一层油脂防锈，被保养的非常好。

更让人惊奇的是这门炮的炮架，虽然也多采用木料，但是皆为十分坚硬的荔枝木，甚至是铁木，许多承重结构的地方，还用铁加固，有两个直径很大的硬木轮子，大炮就被架在这辆炮车上面，尾部没有调整高度的台阶，而是有一个竖起的粗大钢铁制成的螺栓，螺栓顶部有一个带手柄的转轮，也不知道这门炮高低射界如何调整。

另外这门炮还能左右进行射界调整，也是由另外一套机构控制，但是可调范围，却很小，即便如此，也已经相当不容易了，以前不管是海军炮还是陆军炮，火炮左右横向射界，全都要靠着人力调整炮架，对准目标，只能调整上下射界，操作复杂，消耗体力很大。

但是加装了这套横向调节射界的装置之后，火炮便不再需要人员反复不停的进行左右微调，只需要把大炮炮口大概指向目标之后，剩下的事情就交给炮手操作了。

这样不但省力，而且对于提高射击精度，有着巨大的帮助，炮手通过摇动手轮，就可以进行微量调整，配合简易瞄准机构，使得火炮的射击精度，得到了巨大的提升。

当然赵知州他们这帮人是不懂这些的，但是却也都看出来，这门炮做工精良，奇技淫巧，当是一门相当好的大炮，但是威力如何，他们不太清楚，另外对于这门炮的炮壁厚度，他们都提出了一定的担忧。

“好炮！好炮呀！不过李壮士，你们这门炮购自何人之手？这炮管是不是有点太细太薄了？这炮发炮会不会炸膛？可要小心一些呀！”赵知州善意的对李三提问，并且告诫道。

李三很有点鄙视这些土包子当官的，于是开始忽悠他们，吹嘘到：“此炮乃是我们老爷，前年出海，下南洋很远的地方，从一群据说叫什么法兰西人的手中购得，乃是精铁精铸而成，非一般生铁所造，一门炮就价值四千两银子，我们老爷购得两三门，运回了这边，用来守寨之用！

这种炮别看不大，炮管不粗，可是却着实结实，绝对不会炸膛！既然诸位担心，那么就请退后一些，一会儿自然知道此炮的厉害！”

法兰西这个名词，李三也是在陆军学堂之中升职军官的时候，于孝天去给他们讲过一堂欧洲形势的课，偶尔听闻过的，这会儿就被他拎出来，开始

猛烈忽悠赵知州等人。

赵知州等人岂能听过法兰西是什么玩意儿，总之大概也是泰西人吧！具体有没有这个法兰西国，他们当然不知道，甚至于他们都想象不出来，泰西在什么地方，离他们有多远，可是他们多少还是听说过红毛人、干腊丝人、佛郎机人，知道这些人都是从泰西那边过来的泰西人，于是也就不再多问。

但是他们还是有点担心，眼看着这些西山村炮手，已经开始给这门炮进行装填，于是赶紧纷纷退回到了很远的地方，这东西到底安全与否，他们当然不知道，另外看着炮管那么薄，他们还是很担心，故此能躲远点，还是躲得远一点为妙，省的万一炸膛了，把他们也给捎带了那就麻烦大了。

炮手来这里憋的够呛，每天跟着步兵值哨，还要端着步枪冒充步兵作战，根本没有机会操持他们的这门宝贝，今天李三下了血本，把这门宝贝也带来了，可把他们给乐坏了，一个个撸胳膊挽袖子的便大干了起来。

大炮被陈列好之后，他们立即开始装填，在娴熟的动作配合之下，几息之间便完成了装填，进而一炮手立即便开始进行瞄准，他们第一个目标，便盯上了正面不远处的那门叛军的大发愤，经过目测之后，他们判定了距离，开始对火炮左右射界和高低仰角进行修正，直至瞄准。

为首的炮长不太放心，亲自对瞄准进行了检查，微调了一下之后，下令道：“别等他们先开火了，敲掉他们在说！”

这时候叛军那边的炮手们，也都正在低头围着他们的大炮忙活不停，装弹调整瞄准，大发愤虽然比较大，但是却还是旧式火炮，装药量全靠估算，也没有瞄准装置，都要靠着炮手自行估摸，另外炮管内膛前粗后细，很不符合实际原理，只是装药量大一些，实际威力并不是很大，炮弹初速低，弹道也很不稳定，精度也非常差，后坐力也非常大。

玩儿这种炮，很考验炮手的经验，这些炮手虽然在孙元化手下，接受过一定的训练，但是各种东西都要靠纯粹的估计，如果不打足够多的炮弹的话，是很难摸索到充分的经验的，所以他们这些叛军炮手，实际上对自己的炮能不能打中城墙，都有点没有把握。

就在叛军这边，还忙活着装填的时候，城墙上却打响了今天决战的第一炮，只见城墙上忽然间闪过一团火光，喷出一团烈焰，进而腾起了一大团硝烟，片刻之后，才听到了一声闷雷一般的巨响。

空中发出了一声炮弹划破空气时候发出的声音，一颗几乎肉眼可及的黑点，从城墙上疾飞而出，眨巴眼的工夫，便砸向了叛军的大炮所在位置。

叛军只觉得头皮一紧，特别是那些张涛带去过山西村的叛军，一个个都

感觉事情不妙，他们发现这门城头上的大炮，弄不好就是西山村曾经揍过他们的那种大炮，心道今天恐怕要麻烦。

果不其然，这颗炮弹呼啸着落下，直接砸在了那门大发煩很近的位置，几个观战的叛军，来不及躲避，当场便被撕碎了两人，这颗炮弹距离那门大发煩，非常近，可以说是近在咫尺一般，惊得叛军炮手，差一点哄堂大散。

双方就此彻底拉开了今天大战的序幕，开始先用火炮对轰了起来，一时间城上城下，炮声此起彼伏，当然并不算密集，可是也打的相当热闹。

在这样距离下，海狼的炮手充分发挥出了他们大炮的性能，仅用了三颗炮弹，便把一门大发煩掀翻在地，炮架被当场击毁，包括伺候这门大发煩的叛军炮手，也被碎片打的死伤惨重。

（还能求到月票不能了？我已经没有信心了！）

第八十六章决战南门3

而另一门大发愤也没有能坚持多久，几炮之后，照样也被一炮轰中了他们放在大炮附近的火药桶，当即殉爆，把大炮掀飞，包括炮位上所有人，都被当场炸死。

至于剩下的那门红夷大炮，因为距离稍远了一些，海狼炮手几次炮击，都未能命中，但是却把他们也吓得够呛，炮弹落点距离那门红夷大炮都不远，惊得叛军炮手头发都竖起来了。

而叛军逼着大批民众，背着柴捆和土袋攻向城墙，这段城墙外面的壕沟，在叛军几天进攻之下，已经被填平了不少地方，差不多失去了防御能力，可是叛军还嫌不足，准备填平更多的地方，让更多叛军可以更方便的抵达城墙脚下，然后开始攻城。

无数叛军和民众，如同蚂蚁一般，缓缓的朝着城墙靠近，海狼的士兵们在李三的指挥之下，也不再掩饰他们步枪的有效射程，一旦看到大批叛军已经抵近到了城墙下面三百步之内，便开始朝着人员密集的区域进行射击。

步枪一轮轮的进行齐射，虽然精确度并不是很高，但是专门朝着人员密集处打，打不中这个，总是要打中那个，倒是效果也不错。

整个战斗一开始就很激烈，叛军除了那门红夷大炮可以攻击之外，并无反制的措施，只能硬着头皮朝前拱，毕竟他们人多，被打死打伤一些，还不至于崩溃。

于是海狼的步兵们这会儿可就过瘾了，一次次装填，一次次齐射，打的好不畅快，而且在敌军靠近之前，他们是一边倒的随便打，只有他们打人的份，却没有挨打的份，唯一能给他们构成威胁的就是那门红夷大炮，可是那门红夷大炮，几次开火，居然只有两颗炮弹轰到了城墙中间部位，剩下的两颗炮弹，都打高了，飞入了城中，不知道把谁家的房子给强拆了。

所以红夷大炮并不可怕，丝毫不能让这些海狼的步兵们感到担忧，他们只用在军官的指挥之下，保持着很好的节奏，不断的装填，不断的对着敌群密集的地方进行开火。

赵知州在城上观战，看的是心情大块，眼瞅着西山村“乡兵”们每一次齐射，城外一些叛军便会立即倒伏在地，再也爬不起来，这段时间，他们何曾见过这样舒心的事情呀！所以一个个都连连叫好。

原本守军并不算高的士气，在看到西山村乡兵们用这么犀利的火枪，没多长时间，就打死了不少叛军，也感到十分痛快，不由得士气便开始坐火箭

上升，很快就飙升到了极点，守军上下笼罩在他们心中的那层阴霾，也随即被一扫而空，一个个摩拳擦掌，只等叛军过来到了近前，他们也放手一搏。

事情往往就是这么奇妙，士气对战争的影响之大，很多人可能无法理解，但是士气这种东西，也就是这么奇妙的东西，当士气高昂的一方，即便是处于劣势，往往也能取得胜利，可是一旦士气低落，就算是百万雄师，也可能被很小的敌手给打的崩溃。

今天在西山村的人们没有来之前，这些守军其实虽然抱着死志，可是士气已经极为低落了，现在看到了西山村来的乡兵，打的这么痛快，就算是在窝囊的人，也多少要有点自尊心，随即士气便开始大幅攀升，这么一来，今天一战，也就可期了。

叛军被海狼步兵，从三百步距离上，便被劈脸就揍，挨揍还没法还手，这样的滋味着实不好受，对于他们的士气打击之大，也相当恐怖，特别是张涛带去过西山村的那些叛军，更是一个个心中发毛，越走越慢，越走越散，士气一路就跌到了裤裆里面。

另一些没有尝过厉害的，这次也尝到了厉害，眼瞅着身边的人，一个个的被打死，谁都难免会产生一些兔死狐悲的感觉，士气要是能高涨的话，那就怪了，而且只挨揍，不能还手的情况让人着实郁闷。

所以当叛军好不容易攻到城墙下面不远处的时候，士气已经相当低落了，虽然叛军被迫无奈，还要继续进攻，可是相互配合也已经有失水准了，萎缩不敢上前的人大有人在，攻势自然也猛烈不到哪儿去。

叛军到了这里，也开始反击，朝着城上放铳放箭，但是接着便被海狼步兵劈脸就打趴下了一大片。

米涅弹尾部空心，有一个软木，直径微微超出内膛直径，所以塞入枪膛之后，就算是把枪口朝下，也不会出现弹丸滑出枪膛的情况，导致放空枪，所以步兵们可以尽情的从箭垛的射孔之中，探出步枪，瞄准下面的叛军，精确射杀他们，却基本上不必担心，会被伤及到他们。

就算是偶然叛军之中有那么几个神射手，可以几十步外，把箭射入射孔，也数量极少，马上便会被发现，并且被猎杀。

包括城上的那些守军中的步弓手们，乡兵的弓手们，这会儿也都士气高涨，纷纷奋力开弓，探身朝着城下叛军放箭。

一时间叛军在护城壕一侧，被射杀的倒伏了一大片，伤亡颇为惨重，只有躲在橧盾和橧车后面的一些叛军，还多少安全一些，那些脱离橧盾掩护的叛军，成批的被守军射杀在了城壕附近。

叛军士气不高，被这么猛揍一顿，开始坚持不住，第一波进攻，就此崩溃，呼啦啦的撤回了出发点，但是后退期间，还是被海狼步兵，从背后又撂翻了不少。

陈光福气的不轻，斩了几个带头脱逃的叛军，重新整队，再次发动进攻，整整一天下来，陈光福一共发动了四次猛攻，只有第三次的时候，给守军造成了巨大的压力，因为陈光福死令，不许他们后退，临阵脱逃者杀无赦，并且斩杀了几十个逃回去的叛军，把人头用长枪插上，就插在阵前。

这才震慑住了那些叛军，逼得他们不得不卖命去进攻，第三次进攻的时候，总算是攻至了城墙下面，竖起了一道道的云梯，如同蚂蚁一般的开始朝着城墙上攀附。

但是守军今天士气高涨，而且当官的也亲临战场，坐镇督战，同样斩了几个贪生怕死之辈，剩下的守军也各个大呼酣战，劈头盖脸把能用的东西，都砸了下去，海狼的步兵则负责压制城下的叛军火铳手和弓箭手，使得叛军始终得不到足够的掩护。

守军于是士气更高，不必太过担心自己的安全，反击的很是猛烈，叛军一靠到城墙脚下，他们便开始拼了命的投掷砖头石块，叛军竖起云梯开始攀城，他们便抬着滚木丢下，或者放下夜义雷，将攀在梯子上的叛军搂头砸下去，只可惜城中没有造狼牙拍，要不然的话梯子都能被砸折。

即便如此，叛军伤亡也相当惨重，城上不时的兜头浇下热水，时不时还会倒下一些滚油，烫的叛军哭爹喊娘，就算是手里拿着盾牌都挡不住。

更解气的是有些人虽然没有被烫伤，可是这么冷的天，身上的水马上就会变冷，先是冻得他们哆哆嗦嗦，接着他们发现衣服开始结冰，如果不脱掉衣服的话，甚至可能会被冻结在皮肤上，搞得这些叛军苦不堪言。

可是在陈光福的逼迫之下，叛军还是只能不要命的朝城上攻，几次险一险就攻上了城墙，甚至于有一段城墙上，都攻上了几个叛军，抢占了一小块地方。

但是城上的守军拼命的反击，最终还是将他们打了下去，海狼的步兵在这次防御战之中，发挥了尤为重要的作用，一旦发现个别地方失守，李三马上便会派人赶去支援，就算是叛军勉强夺占了一小块地方，不等他们掩护更多叛军冲上来，海狼步兵冲过去，一排枪过后，便将这几个叛军尽数撂倒在了城墙上。

然后守军一拥而上，重新堵住了缺口，将后续的叛军再次打了下去，整个南城一带的城墙上下，喊杀声震天，鲜血随时都在空中飞溅，随时都有

生命被收割，后来看到战事吃紧，李三将手下以排为单位，分配到数个地方，作为主力帮助协守，始终坚守不退。

以至于后来，有些海狼士兵的步枪，都打秃了膛线，枪支也出现了故障，但是他们干脆不再开枪，上了刺刀，和攻上城墙的叛军拼杀了起来。

看到西山村这些乡兵如此悍勇无匹，也大大调动了其它那些守军们的士气，西山村乡兵，只是属于客军，尚能做到如此地步，他们这些本地守军，倒也不好意思装怂，咬着牙也跟着死战不退。

虽然守军伤亡也不小，可是这一次守军罕见的发挥出了超强的战斗力，各个都大呼酣战，紧急关头，连一些差役，也挥舞着单刀，或者是铁尺，冲到了垛口，和叛军厮杀在了一起。

赵知州眼看着战况惨烈，虽然吓得是两股战战，可是还是强忍着恐惧，连声大呼，为守军们呐喊助威，并且当场派人去城内，取来了几千两银子，就地直接发给那些守军，以此来提高士气。

第八十七章决战南门4

一边是重赏之下，一边是横竖都要拼命，守军这一次真是差不多做到了人人向前，愣是死死的挡住了叛军的攻势，将叛军再次击退。

陈光福虽然不甘心，又发动了一次进攻，可是当第四次强攻的时候，叛军的士气已经低落到了极点，攻势明显不如上一次，结果当然是又被轻松打退。

事已至此，陈光福眼瞅着日头西下，气温也变得更冷了一些，心中知道，今天他的企图已经无法达成了，而且叛军伤亡很大，再打下去已经没有意义，于是只得心不甘情不愿的下令鸣金收兵，撤回大营。

眼见着叛军退去，牟平县城之中响起了一片震天的欢呼声，无论军民还是官吏，都热泪盈眶，这一次他们守住了牟平县城，那么就意味着他们保住了性命，牟平县城起码短时间之内，不必生灵涂炭了。

每个人都有一种劫后余生的感觉，这种感受很复杂，既高兴，又后怕，有点五味杂陈，可是大多数人都明白，他们之所以今天守住了牟平县城，其中西山村乡勇可以说是功不可没，他们用手中的那些犀利鸟铳，一天激战下来，打死打伤了过半以上的叛军，可以说大部分叛军，差不多都是死在了他们的手中。

如果不是他们打量杀伤叛军，始终压得叛军抬不起头，始终无法给攻城叛军提供有效的掩护的话，那么仅凭他们这些守军，今天是无论如何都守不住的，所以当战斗结束之后，不少人都跑去和西山村的乡兵们套近乎，夸奖称赞的声音，是不绝于耳。

李三和手下们自然也很高兴，不管怎么说，他们今天的表现可以说非常出彩，给他们西山村挣足了面子，以后放眼这宁海州，还有谁敢瞧不起他们西山村？

赵知州更是亲自带着上下官吏们，前来找李三等人道谢，并且私下里，派人去城中大户哪儿又敲了一笔银子，凑了一千两银子，装在箱子里，送给李三等人，作为另外特别的赏银。

当叛军退回大营之后，城内更是杀猪宰羊，给这些守军庆功，用大碗盛肉，每个人还赏了一碗酒，让他们解乏。

李三还不失时机的提醒赵知州，趁着天色未黑下来之前，赶紧去砍人头，这些人头可都是功劳，晚了的话被叛军把这些尸体入夜之后抢回去，就没机会了。

于是赵知州和牟平县城的守将一听，立即从善如流，赶紧派人顺着城墙溜下去，抡起刀斧一通猛砍，然后装入大筐之中，把成筐的人头提上城墙，天黑之前，起码把靠近城墙的那些叛军的人头都砍了个干净。

至于这些人头，事后自然要进行分配，李三大方的把手一挥道：“在下不过只是乡野村夫罢了！要这些人头作甚？你们尽管分了便是！”

有了李三这句话，城中那些官吏还有守军，更是高兴的屁颠屁颠的，他们其实都明白，今天之所以打死这么多叛军，大部分是李三他们的功劳，如果李三要这些人头的话，少不了要分他一大块，但是没想到李三这么大方，居然一个不要，都给了他们。

有了这些实打实的叛军人头，今后他们就能向朝廷交代，这可是大捷呀！自叛军起兵谋反之后，这登莱一带，官军是屡战屡败，败得几乎连裤子都丢了，找块遮羞布都难，可是牟平县城一战，却让他们成为了这段时间叛军作乱之后唯一的亮点，想想要是报到京师之中，圣上肯定少不了给他们嘉赏。

于是这帮人对李三千恩万谢之后，便兴冲冲的下去开始分赃。

一夜无话，陈光福不甘心就这么撤走，第二天上午，再次领兵来攻了一次，但是结果还是被守军打了回去，没有讨到一点便宜。

至此陈光福也感觉到手下叛军已经人心不稳，如果再继续这么打下去的话，恐怕会生出事端，于是只得灰溜溜的下令，撤离牟平县城，另外找地方下手。

这牟平县城和西山村，成了他们的噩梦，标准的硬骨头，与其在这里硬啃这块硬骨头，崩掉大牙，倒还不如去找点软柿子捏，省的让这些叛军们最终因为这样，再搞出弑上的闹剧，那么他就乐子大了！

所以陈光福最终只能认栽，扭头看了看牟平县城，率兵越过牟平县城，向着文登县方向行去。

牟平县拿不下来，那么只要拿下文登县，那么牟平县就成了一座孤城，四下也就孤立无援，回头等开春之后，再集结重兵来攻，到时候再拿下牟平县城不迟。

而且控制了文登之后，整个胶东半岛，大部分也就都落在了他们叛军手中，回头就算是朝廷不招安他们，他们也有地盘，实在不行的话，就效仿当年建奴那样，选择自立和朝廷对抗，这也是目前叛军兵将一个心理，算是给自己留条后路。

看着叛军逐步退离牟平县城，并且开拔朝着东面行去，宁海州上下无不欢欣鼓舞，连番庆祝大捷，并且赶紧派人朝山东和京师那边报捷，趁机好好的得瑟得瑟。

虽然牟平县城保住了，但是整个登莱乃至是山东北部的整体局势却还在继续糜烂，原来的山东巡抚余大成为反应缓慢，处置不力，很快被朝廷罢官逮问，而新派徐从治任山东巡抚，率军前往登莱一带进剿。

结果各路官军相互不协作，加之轻敌冒进，正月间却在黄县一带，被孔有德率领叛军一举击溃，损失官军两万余人，仅仅逃回了莱州城了数百官军，其余官军皆全部溃散。

徐从治无奈之下，眼看叛军追至莱州城，左右又没有可用之兵，来阻击叛军，于是只能躲入莱州城之中，携莱州知府朱万年据守莱州城死战。

叛军在正月和二月试探性进攻莱州城，但是都没有得手，于是便先向四周劫掠，强掳大批民众，裹挟不少青壮入军，跟着他们一起作反。

二月间招远县城被破，叛军屠城三日方才封刀，招远县城被屠军民过万，而且叛军分兵南上进袭平度州，攻克平度州，席卷了大半个莱州府，甚至于叛军前锋，还出现在了高密和胶州等地境内，连克百余座村堡，裹挟了大量人口，劫取了大量财货和粮食，搞得整个莱州府，都一片大乱。

就在牟平之战结束两天之后的夜晚，一小队人马出现在了西山村外面，对了口令之后，这三十多人立即进入到了西山村之中，并且不许任何人靠近他们打听情况，立即让刘不同给他们安排了一个清静的院落，进入了院子之中，再也没有出来，吃喝用度都全部由人送入院子之中。

只有刘不同和吴胜天二人，被准予进入院子之中，而他们二人在院子里面，却见到了这帮特战队员，带回来了几个陌生人。

其中一个人虽然身穿布衣，可是却给人一种威压的感觉，这种气质，明显是长时间身居高位，才能养出来的气质，刘不同和吴胜天都不认识他，于是便跟特战队的这帮人问及这是何人。

当特战队的人把这个人的身份告诉他们两个之后，这两个家伙都被惊得差点坐在了地上，原来此人不是旁人，居然正是此次登莱之乱之中，处于漩涡最中心位置的一个重要成员，他就是登莱巡抚孙元化。

孙元化刚被带到西山村的时候，情绪非常暴躁，整日在他的住处斥骂那些给他送饭的特战队人员，把这帮家伙骂的是狗血喷头，一个个气的肚子疼，但是却也没有因此就收拾着孙元化，依旧对其十分善待，好吃好喝的伺

候着。

后来实在是无奈之下，特战队的人才请刘不同进去，劝说劝说这个家伙。

刘不同什么时候和这种等级的当官的打过交道呀！起初还有点惴惴不安的感觉，但是梳理了一下思路之后，他想明白了主上为何要派出这帮特战队员，去把孙元化偷回来了。

刘不同想破了脑壳，也没有想出来，为何主上能猜得出叛军不会杀孙元化，最终还会把孙元化给放掉。

因为这伙特战队员来的是实在太巧，正好赶在孙元化被叛军释放之前过来，而且来的人数也只有一个小队，区区二三十人，就算是打死刘不同，他也不相信，主上会派这么点人跑来，潜入叛军控制的登州城，去把孙元化救出来。

而且这帮人来这里之后，也没有要求他过多协助，只是带走了几个熟悉登莱一带地形道路的斥候，那么这也说明这帮人压根就没有计划要进入登州城营救孙元化。

所以他们肯定是提前获知了消息，叛军会把孙元化等人放掉，所以才会跑去坐等孙元化上门，半路上把孙元化给劫了过来。

但是他们具体怎么提前知道的孙元化会被释放，这件事就实在是说不通了，因为他们从南方启程赶来这里，起码要在一个半月之前就出发，而且路上还不能出岔子，在他们出发的时候，登州城还没有被叛军攻克呢！

所以也只有一个解释，就是有人提前预料到了这种情况的发生，并且提前做好好了安排，这才会在这种节骨眼上，派人赶到这里，把孙元化劫了，而这个人还有谁？除了他们主上之外，还能有谁？

（哇哇！今天月票榜朝上爬了好几名，另外还要特别大漠笑西风兄弟和二月六日兄弟的打赏！当然也不能忘了答谢投月票的兄弟们！多谢多谢了！）

第八十八章孙元化的反应

要知道海狼内部军官们，差不多都暗中知道一些传闻，说他们主上有通天的本事，能预知未来之事，所以总能赶在事情发生之前，便做好万全准备，这一点就连他们的参谋部的人，也都钦佩不已，所以刘不同也只能这么想。

一想到他们主上于孝天，居然能在这么早之前，便把这边的事情预料的如此精确，这简直就是神鬼难敌的通天本事，想想都觉得让人有点发毛，他们这些人就算是为了这件事，也不敢有一点其它想法了。

虽然他不清楚主上为何要把孙元化给劫到这里来，但是肯定孙元化这一次是不可能再在短时间之内，出现在山东一带了。

现如今朝廷上下，弹劾孙元化的奏章据传是满天飞，大部分人都认为，此次叛军作乱，乃是孙元化纵容所致，事后又处置不力，才导致事情闹到如此地步。

所以孙元化现如今可谓是百口莫辩，就算是他返回京师，估摸着前景也十分堪忧，就算是他的老师徐光启等人想要保他，估计当今圣上也会为此事震怒，绝不会轻饶孙元化。

故此孙元化现如今虽然被叛军释放，可是回到京师，有九成九是死路一条。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刘不同稳住了心神，挑帘进入到了孙元化的房间之内。

房间里面顿时又响起了孙元化中气十足的呵斥之声，以及刘不同赔笑的声音，站在门口站岗的两个特战队的人，相互对视了一眼，都苦笑着摇头小声道：“这次这差事不好干呀！真他娘的不痛快！要不是主上点名要这个老家伙的话，老子早就把这老家伙揍得满地找牙了！”

“谁说不是？咱们啥时候受过这气呀！换成其他人，老子早就把他剥皮拆骨了，哪儿还容他天天这么把咱们骂的狗血喷头！真他娘的憋屈！”

还是赶紧天气转暖，把这老家伙送回去交差，干点其他的事儿，都比干这个要强！”

刘不同在孙元化的住处大概呆了有一个多时辰，对孙元化劝解了老半天，并且把他们近期在这边和叛军之间的交手情况，也都给孙元化说了一遍，还把近期叛军在登莱一带做的恶也都详详细细的给孙元化讲述了一遍。

孙元化听了之后，这才闭上了嘴，跌坐在了椅子上，仰天长叹道：“这实乃是我的过错！看来从始至终，我都太骄纵这些叛将了！以至今日酿成如此大祸，我孙某实在是愧对当今圣上，愧对这登莱百姓呀！”

孙元化冷静下来之后，问刘不同的身份，并且问刘不同，把他劫来这里，又有何所图，但是刘不同摇头并不说明他们这些人的身份，只是告诉孙元化，现如今他处境很不妙，一旦返京之后，恐怕性命危矣。

刘不同只告诉孙元化，他们这些人请他过来，并无恶意，只是有人仰慕于他的才学，不忍看着他就这么被朝廷治罪杀掉，所以才会冒险把他请来这里，但是这里也并不是他的终点，回头开春之后，将会把他送到一个十分安全的地方，让他好好休养。

孙元化屡次追问，刘不同都笑而不答，只是说到时候到了地方，他自然就知道了，至于他的家人，也请孙元化不必担心，他的主上肯定会另有安排，以后一定会让他们团聚，并且会加以照料。

孙元化一头雾水，左右也弄不明白，但是也知道，这刘不同说的是实情，孔有德和李九成作乱，祸及无数百姓，还导致整个登莱一带军事部署全部崩坏，另外还击杀朝廷命官多人，杀伤大量官军，使得朝廷损失惨重。

这样的事情，最终肯定是要有人出来担责的，现在余大成作为山东巡抚，都已经被罢官逮问，而他作为登莱巡抚，乃是此次兵变的最大罪人，虽然他上面有老师徐光启以及其他重臣维护，但是当今圣上的脾气他也知道。

当初袁崇焕酿成大错，当今圣上下旨将其处以磔刑，将其凌迟处死，死的是惨不忍睹，现如今他酿成如此大祸，估摸着回去京师，也好不到哪儿去，就算是不被处以磔刑，估摸着这脑袋也有九成九是保不住了。

虽然孙元化自问，自己是个忠臣，可是并不代表着他就不怕死，否则的话就算是他信奉天主教，身为教徒，受教义所困，但是他毕竟第一身份，却还是大明的大员，在登州城破的时候，他就该自杀尽忠了。

可是当时他却还是犹豫了，虽然有教义这方面的困扰不假，可是他也不能否认，求生的本能，同样使得他始终犹豫不决，否则的话即便是叛军已经冲到他面前，他腰间还有宝剑，杀不了叛军，起码自杀没有一点问题。

就算是事后被叛军所持，他也有无数机会可以自杀身亡，可是他却始终没有自杀，其实也是不想死的念头在他心中作祟。

现如今既然他明白了局势，明知回到京师，是个必死的结局，那么接着闹下去，也没什么意思了，万一要是把这些人骂急眼的话，把他丢出去，他

肯定还是一个死局，倒不如就走一步看一步，看看这些人背后那个主人，到底是个什么人，想要把他弄回去干什么。

而且他还看出，这帮人身手相当厉害，绝非是一般的江湖人物，他作为巡抚，乃是军事主将，没少跟当兵的打交道，他在这些人身上，看出来这帮人绝非一般人，更像是一些训练极其有素的军人，他们背后到底是什么人呢？孙元化现在对此可以说是非常好奇。

被刘不同劝解了一番之后，接下来的日子里，孙元化也就不再闹腾了，过起了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清闲日子，只等着开春之后，看看这些人到底把他弄到什么地方去。

叛军打不下牟平县城，于是陈光福便挥师东进，去打文登，可是刘不同却又看到了一个契机，那就是他发现，叛军前往文登，他的西山村所在的位置，很是微妙，正好卡在了叛军和登州府之间的通道上。

叛军要不断的将他们抢劫的一些物资，运回到登州城去，另外时不时也会接受登州城李九成方面给他们提供的粮秣或者是援兵。

可以说牟平县城乃是叛军的必经之地，也是叛军的运输通道，如果他不想要让叛军这么舒服的话，大可派人断了他们的这条路，这帮家伙铁定会日子不好过。

但是他们有必要这么做吗？于是刘不同开始和吴胜天暗中琢磨了起来，两天之后，刘不同派出了一个机灵点的叛军俘虏，让他前去找叛军商量一些事情，最好是先找陈光福，让陈光福来决定这件事。

几天之后，这个被释放的叛军终于在文登县境内，找到了陈光福，将刘不同所捎的话，原原本本的对陈光福说了一遍。

陈光福刚刚闻听的时候，还立即火冒三丈，拍案而起，怒道：“这该死的西山村姓刘的，难不成真以为老子就拿他们没有办法不成？他敢！”

原来刘不同让这个叛军，给陈光福捎个话，告诉陈光福，他们双方可以暗地里做个交易，他西山村这边，可以不截断叛军的粮道，并且不干扰叛军来往登州和文登之间的运输。

但是他希望叛军今后也不要招惹他西山村，路上碰上西山村的队伍，最好两不相干，各走各路，互补侵扰，说白了就是让叛军以后碰上西山村的队伍，最好退避三舍，别去招惹他们。

另外刘不同还提出，可以从叛军手中收购一些难民，价钱方面，可以用银子结算，也可以用粮食结算，具体的可以商谈。

陈光福开始时候，感觉很有点受到了侮辱，顿时火冒三丈，跳脚大骂了起来，但是等他冷静下来之后，和张涛等叛将一商量，有感觉到这件事似乎对他们双方都有好处。

这个姓刘的估摸着肯定是南方的大人贩子，在这边收罗难民，转运到南方贩卖，而且这个姓刘的手中拥有一支相当厉害的兵马，很不好惹。

他们这段时间跟这西山村也算是多次交手了，不管是野战还是攻坚战，他们都有交手，可是他们叛军这边，却从未沾到一点便宜，可以说是屡战屡败，现如今提起西山村的乡兵，他们的手下都有点不寒而栗，以至于现在下面的人私下里都说，要是在外面碰上了西山村的乡兵队，千万别去找他们的麻烦，赶紧撒丫子跑，跑得慢一点，就没命了。

这样一伙人正好卡在他们和登州之间的通道上，如果西山村的姓刘的真的打算切断他们和登州的联系的话，还真就不见得做不到。

除非他全军撤回登州城，放弃文登这边，要不然的话，来往于登州和文登之间的运输队抑或是援军，搞不好还真就过不了牟平县，无法穿过宁海州的地盘。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他们还真就麻烦大了，粮道被断，后路被堵，乃是军之大忌，甚至可能瞬间导致他的手下崩溃。

（继续求月票！月票月票，我要月票！）

第八十九章交易

更何况他们双方其实也没有太直接的矛盾，他们叛军想要的是钱粮，而西山村想要的是人口，他们之前之所以打的头破血流，还不是因为叛军他们这边，想要西山村里面的粮食和钱财，以及女人。

可是现在打也打了，他们叛军摆明了不是人家的对手，人家现在给他们一个合作的机会，西山村要人，可以从他们手中用银子和粮食换人，他们要钱要粮，可以用人去西山村换。

这件事对双方来说，算是个双赢的事情，几个叛将凑在一起，商量了半天，觉得这件生意其实能做，要是他们不答应的话，那么接下来西山村保不定真会干出截断他们粮道的事情，到时候就说什么晚了。

陈光福气归气，但是理智告诉他，这西山村还是不要招惹的好，那帮人绝对是不好惹的家伙，他已经在西山村手头上吃足了苦头了。

于是思来想去，他也只有捏着鼻子认了，现在他们的关键，不是和西山村死磕，而是尽可能的扩大地盘，抢更多的粮食和财货。

虽然女人是好东西，可是抢的多了，养活着也要耗费粮食，即便是再漂亮的女人，也有玩腻的时候，所以叛军现在早已经开始做起了人贩子的买卖。

叛军在多地开设了人市，把一些他们玩儿腻了的女人，拿到人市去贩卖，或者去和其它叛军交换新鲜的女人，一些人贩子，则提溜着脑袋，冒险跑去人市，挑选女人收购，然后囤积或者是贩运到南直隶或者山东南部去。

现在既然西山村刘员外愿意跟他们交易，而且他们要的人口，除了老弱病残不要之外，还包括男人、少年、孩童，可以说都要，而这些人叛军手中多了去了，可是却没人要，养活着也要费粮食，倒不如拿去换一些粮食，对他们还有好处。

于是陈光福和张涛，想明白了之后，立即派人赶往西山村，和西山村具体商谈合作事宜，当然这种事不可能公开化，只能暗地里进行。

几天之后，叛军派来的人到了西山村，和刘不同商谈价钱，这时候人的价钱可以说低的令人发指。

年轻漂亮一些的女人倒还好说，价钱会高一些，但是也就是二两银子就算高了，最漂亮的富家小姐，充其量也就是卖出四五两银子，就算是到天了。

至于那些男人，少年和孩童，价钱更是低的没边，一个青壮男子，双方最后谈妥的价格仅仅是两斗粮食，至于七八岁到十二三岁的少年，男孩子价格是一斗粮食，女孩子的价钱是两斗粮食，至于低于这个年纪的孩子，不分男女，半斗粮食一个。

这个价钱虽然不高，叛军方面不太满意，但是仔细算一下，还是合算的，留着也没用，换一斗粮食算一斗粮食，而且也可以结算成银子，一个十五岁到三十五岁的青壮男子，卖不到一两银子两个，年纪小的女孩子也是一两银子两个，男性少年，一两银子三个到四个，至于孩童，就一两银子可以换七八个。

叛军但凡是弄到这些人口，不想要的话，就可以送往西山村交易，要粮食或者是要银子，让叛军自己选，西山村根据谈好的价钱照付就行了。

至于西山村要是想要年轻女人的话，大可拿着他们开出的路条，直接去他们叛军开设的人市去挑，价钱方面随行就市。

当然双方也谈妥，以后双方井水不犯河水，西山村不去管叛军的事情，只要叛军不打西山村和牟平县城，那么其它地方他们做什么西山村不管，但是西山村的乡兵队出去收拢难民，叛军方面也不得骚扰，一旦谁若是犯规的话，那么这次的协议就地作废。

陈光福和西山村谈妥之后，立即就派人试探性的送到了西山村四百多难民，有大有小，有男有女，到了西山村外面之后，双方清点人数，除了个别不合格的西山村不要之外，具体也只在一些少年到底算是成人，还算是少年的问题上打了点嘴官司之外，整个交易还是相当顺利的。

陈光福要粮食，不要银子，于是西山村就按照商定的价格，给出了粮食，让叛军用车子拉了回去。

第一次交易完成之后，双方也算是建立起了初步的信任，接着叛军便开始大量朝着西山村这边运送难民。

当然叛军在路上是不会给难民吃的，充其量让他们喝点热水，就算是相当仁慈了，要不是为了能让更多的难民活着走到西山村，换成银子或者粮食的话，恐怕这些难民会更惨一些，为了换钱，叛军也不轻易杀人，或者在路上残酷虐待殴打这些难民，省的打伤了他们，伤势太重，西山村那边不肯收货。

这个消息很快便也被传到了登州城，李九成起初有点不高兴，觉得陈光福和张涛等人实在是太过无能，居然连小小的西山村都打不下来，一个养马岛土围子，居然都啃不动，但是后来了解了战况之后，李九成也感觉到，这

西山村不太好惹。

现在他们犯不着跟这么一块硬骨头死磕，眼下他们主力正在准备，三月的时候，就全力去围攻莱州城，接下来他们没有很多精力和兵力，去打西山村这么一个小地方。

就算是西山村之中，囤积了不少粮食，可是要是付出代价太大的话，也不划算，现在对方提出愿意和他们进行交易，那么正好双方也可以合作一把，各取所需，于是李九成同意了陈光福和西山村之间达成的协议，并且派人通知在宁海州一带活动的各股叛军，不得袭扰打着西山村旗号的队伍。

就此西山村便恢复了继续外出，搜罗难民的行动，每天都会派出几支乡兵队，赶着一些大车，装上一些做好的食物，赶赴各地收拢逃难的难民，将其引导到西山村，收入到土围子之中。

到了三月份的时候，几乎每天西山村的乡兵队，都要收拢回来几百名难民，并且还会定期派人，去一些叛军设立的人市，购买一些女人，送回到西山村这边来。

因为西山村这一次给宁海州提供了巨大的帮助，帮着他们守住了牟平县城，没有让牟平县城遭到叛军的屠戮，以至于生灵涂炭。

所以宁海州官府方面，对西山村的事情，可以说是一路绿灯，但凡西山村要和难民签立卖身契，官府干脆就派人直接过去，到西山村坐镇，直接在卖身契上用印，这么一来，卖身契也就具备了合法的身份。

看着登莱那边送回来的各种情报，林易阳自己都感到头晕目眩，于孝天现在在他的眼中，已经超出了人的范畴，基本上和神已经可以划等号了。

如果是人的话，怎么可能吧事情猜的这么准，未卜先知那是说说罢了，算卦的从来都是把话说的模棱两可，怎么说都能自圆其说，但是于孝天这段时间，可是实打实的预料到了各种事情的发生。

最不可思议的就算是他提前预料到，孙元化会落于叛军之手，而且孙元化肯定不会自杀，但是孙元化等人不会投降叛军，为叛军所用，并且叛军最终还会把孙元化等人给放掉。

还安排他直接越过总参谋部，派遣了一支特战队的特遣分队，提前赶往登州府，去把孙元化给劫下来。

这些事情开始时候，林易阳还是持着怀疑的态度，但是当登莱那边的情报送回到他手中的时候，林易阳几乎要晕倒了。

这些事情事无巨细，差不多都被于孝天料中，这就不是人能做到的了，他林易阳也经常自诩，有不小的本事，胸怀经制的才学，满腹经纶，脑子灵活，可是却根本无法想象，怎么才能做到像于孝天这样，可以预知千里之外发生的事情。

所以林易阳现在对于孝天已经不是钦佩那么简单了，可以说是彻彻底底的把自己卖给了于孝天，再也没有任何半点其它想法了。

于是他拿着这些汇总起来的情报，再去找于孝天汇报，于孝天听罢之后点点头道：“办的不错，基本上都在咱们控制范围之内，没有出大的岔子。

这个刘不同今后可以重用，他考虑事情很周全，是个人才，在陆军之中，当个中尉，有点屈才了，还是把他放在情报部门，干一些更大的事情为好，要不然的话就浪费了他这个人才了！

这一次他在协守牟平县城的事情上，考虑要比我们更周全，这么做对今后来说，会有很大的好处，你回头代我拟一份嘉奖令，对刘不同和吴胜天二人，特别嘉奖，另外还有那个李三，也干的不错，是个将才！

这几个人回头锤炼一下之后，都可以独当一面，这次行动，咱们发现了不少可用之才，以后像这些人，你们这些人要多观察，多留意，不要埋没了他们！

至于特战队特遣分队那边，同样也要给予通令嘉奖，他们这次把事情办的相当不错。”

（今天看了月票榜，差点晕过去，一下爆了一溜儿的菊花，爽呀！多谢兄弟们帮顶，请继续支持我，接着爆上去！呵呵！另外特别鸣谢大漠笑西风兄弟的重赏！当然也要感谢南南之语、鹰之眼球二位朋友的打赏！加油加油！我要加油！）

第九十章局势转变

于孝天歇了一下，喝了口水接着说道：“孙元化失踪，现在朝野已经闹得不可开交了，有人猜测，说孙元化可能是误遭叛军袭杀，有人说孙元化是畏罪潜逃，总之不少人各持己见，现在孙元化的失踪，已经把水搅浑了。

虽然现在朝中看上去风向还是以主抚为主，但是我敢断定，这次朝廷对付叛军，最终还是要主剿最终占据上风！孙元化的失踪，可以说是给主剿派了一个口实，这么做可以加快让当今皇上最终下定决心。

我们接下来就坐等消息好了，如果不出所料的话，估计这一次朝廷该会想起我于某人来了！让弟兄们加强训练，做好出发准备，现在三月了，海冰马上就会融化，航道近期估计就要开通。

所以多派一些船过去，把西山村那边，这一冬积存下来的难民，全速运回来，另外要准备加强对西山村养马岛一带海面的防卫力量，命胶州湾一带活动的战船，在航道开通之后，立即前往养马岛一带巡防，不得让叛军的船走水路偷袭养马岛。”

“学生遵命，这就马上下去安排！请主公放心！”林易阳现在在于孝天面前，再也没有了以前的那种傲气，变得毕恭毕敬了起来。

孙元化失踪的消息，确确实实在京师之中引起了轩然大波，朝野都在议论，孙元化到底是被释放之后，返回京师途中，被乱匪所杀，还是因为惧怕返京之后，朝廷追责，隐姓埋名逃之夭夭。

这件事没有人可以证实，特别是在这样乱糟糟的局面之下，更是无人可以证实，也无法证实，乱世之中，人间蒸发几个人，根本算不上什么事，更没有人知道，孙元化被释放离开了登州之后，是在什么地方失踪的。

所以这件事对于徐光启等主抚一派，相当不利，原来他们认为，叛将是被迫无奈之下，才只能选择兵变，这件事其实已经有了定论，当时便已经查实，这件事是由于叛军抢了王象春家仆的一只鸡引起的。

而叛军抢鸡则又是因为吴桥县县民罢市，使得叛军无法购到粮食，填饱肚子造成的，于是有人便弹劾王象春和吴桥知县。

当然也有一帮人主剿，主剿的人并非完全是为国着想，而是纯粹要利用这件事，恶心一下那些主抚一派的东林党人罢了。

只是在此之前，主剿的一方，并不占优势，主抚一方实力强大，始终控制着朝堂上的声音，可是孙元化这一失踪，主剿一派终于找到了机会，虽然

没人清楚孙元化到底遭遇了什么事情，导致了他的失踪。

但是正因为没人知道孙元化到底遇上了什么，这才让主剿一派的人抓住了把柄，这帮人一口咬定，孙元化是畏罪潜逃，虽然他们没有任何证据，只是凭空猜测，可是让主抚一方的人无法反击的是，他们说孙元化没有潜逃，却没有任何证据证明。

正好叛军接连又攻克了招远，屠城三日，杀人无算，接着又攻破了平度州，同样也制造了无数血案。

眼瞅着叛军势力越来越大，包括东江镇那边，不少东江军也跟着闹了起来，南北相互呼应，搞得是乱七八糟，可是朝堂上，却还在为到底该剿还是该抚的问题，争执不休，如果再这么下去的话，叛军发展的就会更加肆无忌惮，事态发展的可能更无法收拾。

而且目前看来，叛军肯定不会放过莱州城，强攻莱州只是时间问题，果不其然三月初，叛军在连克招远和平度两地之后，李九成和孔有德再次集结数万叛军，兵抵莱州城下，开始包围莱州城，对莱州发动了猛攻。

新任山东巡抚徐从治和莱州知府朱万年派人再次向朝廷求援，并且率领莱州城守军，据城死守，在莱州城下，和叛军激战不已。

事已至此，崇祯皇帝也终于下定了决心，最终决定对叛军采取进剿的策略，不再考虑招抚的问题。

因为崇祯现在看来，这一次叛军搞得如此厉害，如果还对其招抚的话，无疑弄不好会造成很坏的影响，甚至可能成为一个很坏的例子，以后要是那些骄兵悍将，稍有不满意，就动辄发动兵变，把事情闹大，然后指望朝廷招抚，便屁事没有的话，以后谁还不会这么干？

这么一来，本来就已经糜烂的国事，岂不是更乱了吗？这次的事情，也让崇祯帝对那些主抚一派的人产生了看法，当堂斥责了首辅周延儒等人，彻底压住了主抚的声音。

另外对于另外几个被叛军释放，逃回京师的张焘、宋光兰、王征等人，崇祯下旨，将其全部逮问，关入到了大牢之中。

至此朝廷从叛军起兵反叛，到最终下定决心进剿，已经是快小半年的时间过去了，这对于叛军坐大，无疑提供了相当大的便利。

既然决定进剿，那么朝廷自然是开始考虑，该调哪儿的兵将前往登莱进剿叛军，现如今朝廷可用的兵力并不是很多，虽然登莱距离关辽一带并不算远，关锦一带的边军还是相当有点战斗力的。

原来天津卫和保定也是有一些兵马的，可是正月间这些兵马，已经在黄县被叛军大败，损失殆尽，山东兵将倒是也有一些，可是山东兵这段时间的表现，实在是令人失望，山东方面的兵马，对上叛军是屡战屡败，就没打过胜仗。

要说胜仗的话，恐怕也只有宁海州牟平县城一战，算是这几个月叛军起兵造反之后，登莱山东一带唯一的一个亮点了，唯有这里挡住了叛军，并且斩杀叛军据说过千之多，迫使叛军最终只得撤兵而去。

为此崇祯才算是多少感觉到了一丝欣慰，也记住了宁海州知州赵宏志的名字，深感此人再次乱局之下，能领一城军民，力阻叛军，实乃是人才，只要回头验明那些斩获的叛军人头不假，那么这件事就不会是假的，那么此人便可重用之。

当朝廷确定要以主剿为主要策略的时候，对于该调用何处兵将，入登莱进剿叛军一事，朝堂上主剿官员却争论不休。

有人建议调关外精锐明军入关进剿，也有人提议集结北直官军入剿，但是却忽然间有不少人提出来，可调福建官军入剿。

这个提议一下子就引起了不少人的兴趣，于是很多人想起了近几年来，福建方面不时传来的各种奏捷，要说这福建方面，这些年的表现，在大明各地来说，着实算是一枝独秀，虽然福建也遭遇了百年不遇的旱灾，也闹出了民变，但是福建方面却很快便将这场乱局压制了下去。

甚至于没有伸手要朝廷一两银子的赈济，也没有少给朝廷缴纳多少加派赋税，这几年间，福建方面也有不少山贼乱匪作乱，可是每每出现这种乱兵，便很快会被福建官军扑灭，福建官军一扫天启年间的颓势，这几年来，表现的相当不错。

这不由得让人再次想起了早年在福建进剿倭寇的戚继光戚大帅，这么多年来，福建都没有出现过如此安定的局面。

早在天启年间，所有人都知道，福建沿海一带不靖，海盗丛生，到处骚扰靠海一带的府县，百姓资财人命受损颇重，单单是一个海狼，福建两任巡抚，发兵对其进剿，最终都被其所败，搞掉了两任福建巡抚。

唯有这一任福建巡抚到任之后，主抚将其招安，福建这才变得安定了下来。

而近几年来，福建之所以变得如此平靖，也应该就是这个被招安的曾经的海盗头子于孝天的功劳。

此人自从招安之后，按照熊文灿的说法，尽忠职守，恪守职责，闻警必出，不但在海上，屡屡剿灭一股股海盗，还福建沿海了一个平靖，而且在陆上剿匪，也多有建树，多次以少胜多，击败大股乱匪，这些年来，他率领或者指挥的手下官兵，起码斩首数万之多，屡立奇功，震慑的福建各地乱匪，都不敢乱动，使得福建现数十年来，少见的平靖。

这几年来大明的局面可以说是每况日下，陕西的乱民军越剿越多，而且席卷了整个陕西不说，还席卷了大半个山西，并且时下已经闯入河南，甚至波及到了北直南直隶以及湖广等地，大有星星之火要燎原之势。

朝廷调集多路官军对其进剿，虽然也有胜迹，可是却败绩更多，乱民也是越剿越多，毫无收敛之势，先前的杨鹤主抚，虽然初期稍有成效，但是乱民军却抚而后反，盛怒之下的崇祯帝，将杨鹤逮问并且最终弃市（杀了）。

现如今朝廷令洪承畴主持进剿之事，但是能否成功，谁都不敢打包票，毕竟大家实质上私下里都清楚，乱民的根结所在，眼下大明财政空虚，到处用兵，辽东有建奴日夜都在觊觎关内，中原之地又有变民军为祸数省，南方还有奢安之乱尚未平定，现如今登莱又闹出了如此大乱。

还有白莲教等邪教余孽现如今又开始蠢蠢欲动，大有死灰复燃之势，朝廷每日都在为了粮饷欠缺的事情头疼不已。

不得已之下，朝廷也只得不断的增派练饷、剿饷、辽饷等加派，但是北方这些年来却连年大旱，官吏更是贪腐成风，接着各种加饷，大肆狂欢敛财。

就连广东那边现如今也有民变不时发生，江西同样也有乱民出现，南直隶和浙江更是近年来不是地震就是水患，灾民同样也闹得很厉害。

朝廷眼下可以说是头疼医头脚疼医脚，按下葫芦起了瓢，但是唯有福建一省，这几年来却表现的非常好，始终没有酿出大乱，稍有大乱的苗头，便会被福建官军一举讨灭，镇压下去。

（月票，继续求月票！）

第九十一章宣旨调兵

而福建之所以能如此平靖，照着福建巡抚熊文灿的说法，这于孝天可谓功不可没，现如今登莱大乱，朝廷为了从何处调兵之事感到头疼不已，于是有人立即当朝提出来，可调福建于孝天率军北上，到山东入剿叛军。

这个提议一被提出来，马上朝堂之中，便有不少人表示附议，也有不少人当即表示支持。

因为他们的理由也很充分，关宁军虽然堪战，但是关外还有建奴大军虎视眈眈，而且大凌河城之战，关宁军刚刚新败，祖大寿诈降建奴，后逃至锦州，复领兵和建奴为敌，这件事在朝中也引起了很大的反响，不少人对于祖大寿如此做法，颇有不满，认为祖大寿这么做，实在是让人鄙视。

关宁军现在如果调入关内，入登莱进剿叛军的话，万一要是建奴又趁机南下，关外兵力空虚，一旦要是挡不住建奴，令其再次入关的话，岂不京畿之地又要遭建奴铁蹄践踏蹂躏。

这个说法相当有市场，这也是所有人最担忧的事情，所以当有人提出不易将关外大军调入关内入剿的时候，也立即得到了不少人的认同。

但是凭着山东兵独立去进剿叛军，所有人也都觉得这事儿恐怕不靠谱，山东兵不堪用，现如今已经成了朝野的共识，故此如果不调关宁军入关进剿的话，那么就必须要再其它地方找这么一支人马到登莱进剿。

而说来说去，最终朝堂上似乎很快达成了一个共识，那就是没有人比福建总兵于孝天更合适了，此人虽然曾经身为海贼，但是这些年来却对朝廷是“忠心耿耿”屡次剿灭福建乱兵，治军有方，御下极严，手中掌控着一支实力相当强的兵马。

当年戚继光在福建就曾经练就了一支雄兵，后来被调到北方驻守，那些戚家军屡立战功，曾经在关外威震一方，令蒙古人和建奴不敢乱动，现如今福建又出了这么一支雄兵，而眼下正值国难当头，山东一带因为登莱叛军引发巨震，而登莱又距离京师很近，如果不尽快扑灭叛军的话，后果不堪设想，恐怕到时候不单单是山东全省糜烂，就连京津等地，也难保不会被叛军所扰。

崇祯听罢了这些官员们的提议之后，多少对此有些踌躇，他倒不是不信任这福建总兵于孝天，而是福建距离山东实在是有点太远了一些，一般情况下如果令福建官军北上，抵达山东境内，并且兵抵登莱之地，恐怕起码要走几个月时间，这几个月时间里，什么事情可能都会发生。

而且大批福建的兵马北上，沿途要经过相当多的地方，虽然据熊文灿所说，此于孝天治军甚严，素有控兵的能力，但是崇祯自己都对官军现在的德行不报太大的希望。

更何况于孝天早年乃是贼身，手下精锐之中，也多是由贼兵招抚而来，万一要是这于孝天没有熊文灿说的那么能干，无力控制手下兵马，沿途这些悍兵要途径浙江、南直隶以及山东境内。

官军长途跋涉，往往粮饷很难筹措，欠饷的事情时有发生，而且兵粮要在沿途各地筹措，这对于途径的各地官府压力都很大，稍有不慎，便会酿出大乱。

这不登莱叛军，就不是因为奉命出征，沿途买不到粮秣，才最终导致了他们叛乱吗？曾经山西兵马，在上一次建奴入关，奉命勤王的途中，也曾经因为欠饷之事，在途中闹出了兵变，只不过是后来被比较快的给弹压了下去，才没有导致大乱。

要是万一这福建官军，在北上途中，也遇上了同样的欠饷或者兵粮补给跟不上的话，会不会也闹出这样的大乱，这是崇祯目前最担心的事情。

当崇祯提出了这样的问题，表示出了他的担忧之后，有人立即便出列接话答到，说这件事完全不必担心。

此于孝天乃是海贼出身，手中控制有大量水师战船和兵船，调动福建官军北上入剿，福建官军完全不需要走陆路北上的，只需要用船将其运至山东，便直接可在胶东一带靠岸登陆，根本无需担心，福建这些官军在沿途骚扰地方，或者因为欠饷以及兵粮不济，闹出什么乱子。

而且使用舟师运兵北上，可以节省大量的时间，也节省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更不会给沿途地方造成多大压力，只需要令沿途靠海可供船队靠岸的府县，及时给船队补给粮食，便不会有任何问题。

崇祯听罢之后，眼前不由得一亮，大明长期以来，一直奉行封海政策，水师除了在大明成祖年间，相当昌盛之外，以后因为再次封海之后，各地沿海水师便日益萎缩，到了这年头，早已不堪大用，以至于崇祯压根就没有想过，居然还能用舟师，将兵马从南方调运到北方来。

闻听大臣提出这个解决办法，崇祯顿时觉得这件事弄不好真能行，但是还是不太放心，提出舟师走水路运兵北上，沿途要走上千里路，万一要是遇上狂风巨浪的话，岂不会造成巨大损失，万一要是福建官军用舟师北运途中，遭遇这样的事故的话，那么这次调兵之举，岂不是可能会最终以失败而告终了吗？

对此又有大臣出列给崇祯帝解惑，说着于孝天早年乃是海上巨寇，最善水战，起麾下皆为大船，抗风能力极强，可远航到日本乃至是南洋等很远的地方，南洋多风浪，但是也没有听闻说给他们曾经造成多少麻烦。

其麾下舟师，也尽是一些善于控舟之能人，福建水师这几年来，多次在海上与敌交手，却从未有过败绩，更未曾听闻过，福建水师在海上因为遭遇飓风骤雨，而发生过太大的损失。

而福建舟师北上，沿途有不少地方可供避风，只要于孝天小心一些，沿途一旦遇上大风浪，他肯定会及时发现，率领舟师船队靠岸入湾避风，应该不会出现太大的麻烦。

如果他这么一个曾经呼啸于海上的巨寇，连运兵北上这件事都办不到的话，那么可见此人也不见得多有本事，那么也没有什么可惜的。

崇祯听罢之后，感觉这件事靠谱，再加上朝中眼下对支持这个提议的朝臣，也着实不少，不少人都力挺可以调福建官军北上入剿。

如果此次福建官军能在登莱一带建功的话，那么朝廷岂不多了一支可用的雄兵，一旦要是北方又有什么大乱的话，以后朝廷便多了个后手，随时可以调动南方精锐兵马，走海路北上，替朝廷解决这些麻烦。

崇祯听罢之后，也感觉这次调动福建官军北上，虽然有些冒险，可是却不见得不能一试，万一要是这次福建官军成功走海路运兵北上成功的话，那么他手头上岂不就多了这么一支可以随时调用的精锐了吗？

如果这些福建官军，还能在抵达胶东之后，成功的助朝廷和山东官府，剿灭这伙叛军的话，那么说明这于孝天确实可堪大用，以后大明岂不多了一个栋梁之才？

于是经过几天商议之后，最终崇祯还是下定了决心，下旨派人前往福建宣旨，调于孝天领八千福建精锐兵马，火速走海路，用舟师运往胶东，择地登陆，对登莱叛军发动进剿。

沿途海路所经府县，要务必为其及时补充粮秣，不得出任何差错！另外也令沿途所经府县，一些可供避风之地，随时做好准备，接受福建舟师北上途中避风，任何人如果有所怠慢，导致酿出大乱的话，定斩不饶。

圣旨一下，朝廷立即派八百里加急，命人急送福建，另外近期由于熊文灿在福建表现不错，崇祯也终于开始正式考虑，该给熊文灿换换地方，提一格了！而目前他感觉，把熊文灿放在两广，应该是个不错的选择。

当京师这边定下这件事之后，圣旨尚未传到福建，但是海狼的飞鸽传

书，却已经先到了福建，并且第一时间交到了于孝天手中。

于孝天得知消息之后，深吸了一口气，对林易阳说道：“看来咱们的努力没有白费！这件事终于还是按照咱们的计划走了下去！那么接下来咱们就该做好准备，随时动身了！”

几天之后，圣旨终于抵达了福建，并且先到了福州，告知了福建巡抚熊文灿，熊文灿一听，对此颇为紧张，因为于孝天乃是他在福建的根本，这一次朝廷突然间不知怎么，居然想起了要调于孝天领兵北上登莱平乱。

这件事可是件大事，而且从圣旨之中，可以看出来，这一次朝廷和皇上对此事非常重视，甚至于在圣旨之中，已经指明了，要于孝天走海路用舟师运送兵马北上。

甚至于对于沿途补给的一些细节，都进行了安排，可见朝廷和皇上这一次对这件事的看重程度，甚至于还给于孝天定下了抵达山东的最后期限，要求自接到圣旨之后，最长两个月时间之内，必须要抵达登莱，如有误，定要严惩不贷。

熊文灿一听，也不敢怠慢，赶紧派人去把圣旨送往了于孝天手中，并且亲自乘船赶往围头湾，要见一下于孝天，同时也令福建官府方面，立即给于孝天准备这次北上所需的各种钱粮物资以及弹药器甲之物。

（哇，大漠笑西风兄弟太豪爽了！又给了一次重赏！实在是感激不尽！多谢多谢！另外也要感谢白云过隙老兄弟的打赏！以及不断给寒风投各种票的兄弟们！你们的支持是我坚持下去的动力！谢了兄弟们！）

第九十二章趁机勒索

总之这一次于孝天奉旨北上，对于他乃至整个福建来说，都是一个了不得的大事，于孝天此次北上成败，也干系甚大，特别是对他来说干系甚重，熊文灿眼下早已被他视作心腹，这几年来，他也没少给朝廷那边，递于孝天的好话。

可以说他把于孝天已经吹到了天上，但是如果这次于孝天率部北上平叛，未能建功，反倒是吃了败仗的话，那么就等于是抽了他一个大耳光，把他的面子彻底给驳没了，到时候他这个巡抚大人，估计也不好给朝廷交代。

另外他也担心，于孝天不愿意北上，现在于孝天在福建呆的好好的，赚钱赚得手软，干什么都是一帆风顺，估摸着肯定他不会乐意老老实实的奉旨北上平叛。

离开了福建，到了山东那边，他就是客军，客军历来都不被当地人所喜，而且山东那边他呆过，他来福建这边就任之前，就是在山东当官，山东人从来都很敌视客军，另外山东那边穷的厉害，远比福建这边要穷得多。

而且山东这些年，又是白莲教，又是灾荒，冬季又是天寒地冻，最大的问题就是山东没钱也严重缺乏粮秣，于孝天领兵北上，到了山东作为客军，山东那边肯定不会太重视他们，这粮饷方面，肯定会给的不及时。

于孝天的脾气他是知道的，想要他好好干活，就要把他伺候舒服了，这粮饷是什么时候都不能缺的，在福建这边倒是还好一些，有他镇着，有时候拖欠一段时间，于孝天也卖给他面子，不跳的太厉害。

但是到了山东那边之后，山东官府长时间不给他粮饷的话，于孝天肯定会脾气上来，谁的面子都不给。

而且山东那边官府上下的情况他也知道的非常清楚，就算是粮饷朝廷拨发的及时，但是沿途要经过不少人的手，这途中肯定不少人要分润捞取一笔，飘没的数量肯定不少，于孝天能咽下这口气吗？

而于孝天御下甚严，但是对于手下也都相当不错，就算是偶尔官府因为钱粮不凑手，短缺一段时间，他也会自掏腰包，及时补齐，从不从手下兵将哪儿喝兵血，这一点于孝天算是这大明天下为将者之中的一个奇葩了。

可是到了山东要是还让他垫钱的话，于孝天能不能忍得住，熊文灿自己也觉得心中没底，所以他这才会在见到圣旨之后，决定亲自跑一趟围头湾，去见见于孝天，好好的劝说劝说，请于孝天万万要看在他的面子上，不要去那边闹出什么不该闹出来的乱子。

而且他还在担心，万一于孝天要是不想去，这件事又是朝廷直接压下来的，不去也不行，这于孝天要是真不去的话，那么就是抗旨不尊，他好不容易才把于孝天给收为己用，要是因为这件事，把于孝天逼急的话，天知道这胆大包天的家伙，能干出什么事情。

熊文灿一想到这些事情，就觉得屁股上像是针扎了一般，一点都不敢怠慢，心急火燎的便立即出福州城，坐船直接赶往围头湾，去直接和于孝天面谈，另外他也没忘了，令手下赶紧给于孝天筹措各种物资钱粮，确保要先让他满意，同意出兵再说。

要不然的话，这家伙抗旨不尊，坚辞不授，说什么都不肯出兵的话，那么他就彻底悲催了，现在福建这边，没有人能镇得住这家伙，动强的话，这家伙手头的武力，可以横扫整个福建，就算是把两广那边加上，都不见得能对付他。

所以熊文灿这个紧张呀！见到圣旨，就火烧屁股一般的开始紧锣密鼓的安排了下去，并且把狠话撂了出去，谁要是这个时候捣乱，阴奉阳违的话，那么看他怎么收拾，定要其吃不了兜着走。

于孝天在围头湾他的总兵府接到了熊文灿，当圣旨宣读完毕之后，于孝天装出了一副震惊的模样，老半天跪着都没有吱声，也没有按照常理那样，谢主隆恩接下圣旨。

熊文灿一看于孝天的表现，这心里面咯噔一下，直叫坏了，坏了！这次坏大事了！于是他狂给于孝天使眼色，可是于孝天却权当没看见，依旧是跪在地上，不言不语，也不接旨。

熊文灿急了，实在无奈之下，只得提醒他道：“于将军！还不快快领旨谢恩？”

于孝天这才装作不情不愿的叩头谢恩，双手把圣旨接了过去，派人把宣旨之人先安排下去，给了一些银子，但是数额并不多，摆明了他不情不愿，这差事他不高兴，而且是很不高兴！

熊文灿看于孝天总算是先把圣旨接了下来，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于是咳嗽了一声，把其他人都赶了出去，屋子里面只剩下了他和于孝天两个人。

熊文灿装出一副老成持重的样子，也没有端他巡抚大人的架子，做出一副平易近人，而且是以长者的身份，开始给于孝天做心理工作，劝于孝天不要多想，朝廷这么做，其实也是看重他，所以才会调他北上平叛。

这其实不见得是坏事，干得好的话，应该是好事云云，总而言之，他说了老半天的好话，就怕于孝天抗旨不尊，坚决不肯率军北上，要是那样的话，他可就悲催了。

要说熊文灿这个巡抚大人，也算是当得够窝囊的，大明什么时候，同级的文官会对武将这么客气，更不要说是高一级的领导了，文官对待武将，甚至于低两级的，在武将面前，往往都是居高临下，说呵斥就呵斥，甚至动手大耳光的事情，都时有发生，武将一般情况下，连个屁都不敢放，只能憋着受着忍着。

可是偏偏现在福建出了这么一个大爷，打也打不得，骂也骂不得，只能温言善语的好好劝，还生怕他发飙抗旨，都是当巡抚，这人和人相比，差距咋就这么大呢？

熊文灿心中不由得暗自哀嚎，但是表面上还要装作慷慨激昂状，把这次北上对于孝天的好处说的是天花乱坠。

于孝天一直低头不语，也不知道琢磨什么，一直让熊文灿唠叨的口干舌燥，端着茶碗喝水，于孝天这才装作不情不愿的样子，哀叹一声道：“既然大人如此看重此事，那么大人对卑职又有知遇之恩，卑职岂能驳了大人的面子？这次既然大人亲自来劝卑职，那么这个面子怎么也要卖给大人的！”

也罢！既然如此，那么卑职就咬着牙走这一趟好了！……”

说到这里，于孝天故意停顿了一下，但是这句话听到熊文灿耳中，却仿佛如同天籁之音一般，比他听到什么声音都感到悦耳，当即便差点蹦起来大叫一声好。

“但是！大人！卑职去也可以，但是却有几个条件！还望大人答应！抑或是请大人务必帮卑职办到才行！”于孝天不等熊文灿狂喜，马上便接着说道。

熊文灿的好字一下被噎在了喉咙里面，刚好又喝了口茶，当时就被呛住了，连声咳嗽了一阵子，心道早知道这家伙不会这么轻易就范的，这不！肉戏来了！

“好吧！只要本官能做到的，本官定会想办法帮你做到！让你没有后顾之忧！”熊文灿咬着牙说道。

“既然如此，那么卑职就斗胆说了！卑职曾经听闻，山东那边官民对于客军从来不假辞色，总是喜欢加以刁难！历来不按时给粮给饷，如果此去登莱，山东还如此对待卑职以及卑职的部下的话，缺粮缺饷之下，恐怕卑职也很难御下！

另外卑职手下现如今已经缺饷三个月了，如果这次又要他们远征登莱的话，就务必要先把他们的欠饷补上，还有开拔饷以及最好另外提前发放三个月军饷，另外请大人给卑职备齐半年的军粮，省的卑职此去登莱之后，粮秣难以在当地筹措，逼得卑职就不得不用一些手段！

另外卑职手下都是南方兵将，北方冬季苦寒，恐怕兵将不太适应，而且卑职并未为兵将们准备越冬御寒之物，这也需要大人帮忙筹措！要不然的话，卑职率军过去，兵将恐怕会大量冻伤冻死，这样的话卑职恐怕没有半点胜算可言。

再者卑职还有一个不情之请，这一次卑职如果前去登莱，恐怕最短也要一年才能回来，但是大人知道，卑职家中有些产业，难免会被人覬觐，所以卑职想请大人关照一下，卑职不在福建期间，莫要让人干涉卑职所辖的一些事务，否则的话卑职在那边即便是平叛，恐怕也会难保不分心他顾！

当然如果大人能派一两个曾经熟悉山东官方事务的赞画跟着卑职此去登莱，那就更是再好不过了，卑职在北方人生地不熟，要是有人能在一旁襄助一下的话，做事可能会顺畅许多！也会避免许多误会！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大人也知道，卑职此行北去登莱，要靠着水师舟船运送兵马还有粮饷补给，更需要不断的朝登莱运送弹药物资，必须要有一个由卑职掌控的码头，供卑职使用，省的和其他人有所牵扯，还要受制于人！这也需要大人从中帷幄！

如果这些条件能满足卑职的话，那么卑职便再无后顾之忧，定当为朝廷尽忠，为朝廷平定此番登莱之乱！将叛将梟首送往京师！”

第九十三章趁机勒索2

其实这一番话很简单，就是要钱要粮，要冬装棉被，要熊文灿保证，他不在福建的时候，他管的地盘上的事情，其他人少插手！而且他还要光明正大的控制山东那边一个良港，作为他的桥头堡。

熊文灿一边听，一边感到牙疼，牙缝里面嘶嘶的吸着凉气，心中暗骂这个混蛋，还真是敢狮子大开口，欠饷给了不说，还要开拔饷，还要另外先发三个月军饷，这要多少银子呀！

一个月就算一个当兵的一两半银子的军饷，八千人就是一万二的银子，于孝天一家伙就要半年军饷，这就是七万二的银子，加上开拔饷一般至少一个人要发一个月的军饷，又是一万二，加在一起光是军饷，就要八万四千两银子。

这还只是这八千陆兵的，此次将这些陆师北运，肯定少不了还要用舟师，水师的人估计也不会少，起码也要三千人以上，甚至可能是四五千人，这又是大几万两银子。

这可着实不是个小数目呀！更何况还不止这些，于孝天还要他准备大批粮秣，这今后要是那边粮秣不济的话，他肯定还要回来找他要，这事情恐怕就有点麻烦，福建本身多山少田，粮食就不够用，于孝天这一下子就要这么多粮食，就算是他把各地粮仓倒腾空，恐怕也不见得满足于孝天的要求。

可是于孝天要的这些东西，也确实是实情，欠饷不给，还要他们北上到登莱那种苦寒之地去拼命，当兵的又都不是傻子，让他们干嘛他们干嘛，粮食不给足，还要他们干活，这就等于是让马不吃草，还要让它们拉车，牲口都不会老实干活，何况是人。

另外北方比福建要酷寒很多，于孝天手下都是南方兵，猛然跑到那种酷寒之地，肯定不会适应气候，天一冷就会大量冻伤冻死，打仗？打个屁呀！

而且于孝天手下精锐多是曾经干过海盗的主，他们才是真正的骄兵悍将，对于朝廷的忠诚，他不敢说，这帮货比起东江军那帮家伙，对朝廷的忠诚恐怕高不到哪儿去，甚至于弄不好还不如他们。

东江军旧部就闹出这等大乱，要是于孝天带去的这帮家伙，吃不饱穿不暖，还拿不到军饷的话，谁敢保证这帮家伙过去之后，会不会也闹出一幕兵变的闹剧？要是他们去了之后，因为欠粮欠饷没冬衣穿，以至于在当地也闹腾起来，那可就不是去平叛了，而是去添乱了。

据传这次孔李发动兵变，就是因为一只鸡引发的，这帮家伙恐怕敢因为

一根针就也闹起来。

到时候他这个巡抚，远在千里之外，想要弹压都没处弹压去，这帮家伙背井离乡，时间一长，再思乡情切，谁都不敢说他们在那边会好好干。

所以此次于孝天奉旨北上平叛，不单单干系着他一个人的荣辱，也不是只干系着那八千兵将的荣辱，其实还直接干系着他熊文灿的未来。

干得好他熊文灿以后平步青云，于孝天干得不好，还惹出乱子，这黑锅就只有他熊文灿一个人背了。

所以熊文灿只能咬着牙认了，但是数量上多少和于孝天讨价还价了一番，补上欠饷可以，发开拔饷也行，但是要提前发三个月军饷，他手头没钱，最多只能先发给一个月的，再多的话，以后再说！

军粮方面，他想办法，尽可能先保证三个月的军粮，另外他也给于孝天出主意，要他在沿途停靠的时候，跟沿途府县索取一些，现如今皇上有旨在先，要各地都尽量满足于孝天的需要，不许闹出乱子。

只要稍稍威胁一下，沿途那些府县就只能捏着鼻子认了，这一路过去，起码也能再筹措一部分兵粮，起码满足他们半年用度没有多大问题。

而御寒冬装方面，福建没人种棉花，就算是有人种，数量也很少，但是松江府一带却是棉花主产地，这两年天下大乱，导致松江棉布滞销，棉农种棉花找不到销路，现在松江府囤积了不少棉花，正愁着没地方出。

于孝天此行过去，可以在松江府停一下，敲诈一下松江府，估计也能弄一些棉花和棉布应一下急，熊文灿可以派人立即给朝廷启奏此事，请皇上过问一下这件事，松江府的官吏估计不敢不办。

另外眼下天气马上转暖，等两个月之后，北方气温已经回暖了，在于孝天率部抵达北方之后，气温已经不至于冻死人了，如果冬装一下准备不及时的话，坚持一下，给他一点时间，今年入冬之前，把冬装都准备好，保证如果冬季平叛还没有完全结束的话，一定送到于孝天手中。

至于于孝天要在北方直接控制一个良港的问题，熊文灿也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问及于孝天想要什么地方，于孝天直接便点名要胶州湾，也就是后世的青岛港，哪儿可是北方最大的天然良港，不要哪儿的话，岂不等于是傻了吗？

于是熊文灿琢磨了一下，觉得这个要求也算是合理，于孝天毕竟是率领南方兵马北上，需要转运大量的物资人员，今后平叛结束，也少不了还要通过水路把兵马运回来，要个港口作为他们的物资人员转运基地，也合情合

理。

而且这件事不能交给山东官吏来办，山东官吏的办事效率他非常清楚，相互扯皮，加上缺钱，如果让他们去办的话，别说几个月时间，就算是给他们两年时间，也不见得能办好，到时候黄瓜菜都凉了。

于是熊文灿立即点头，答应亲自写奏章，把这件事奏明圣上，陈其利害，争取把浮山所一带乃至是胶州湾都交给于孝天暂时控制，作为于孝天的福建兵在北方的一个物资转运基地。

还有于孝天提及的他不在福建的时候，其他人不要趁机插手他地盘上的事务这件事，熊文灿当然是从善如流，拍胸脯保证，绝不会让人去找这些麻烦。

于是于孝天这才装作不情不愿的样子，点头答应了下来，至于出兵的时间，于孝天却还是支支吾吾，不肯下决心定下启程的日子，推说粮饷没有到位，还需要调集人马进行操练，另外还要准备大量的弹药物资云云。

熊文灿一听就急了，圣上可是在圣旨之中，指明了要求于孝天接到圣旨之后，最迟两个月之内，要赶到登莱听命，两个月不到，就是抗旨，路上的事情谁也说不了还会遇上什么，加之于孝天已经打定主意，要沿途敲诈一番粮饷。

如果他拖着两个月之内不率部抵达登莱的话，这件事就又麻烦了，于是熊文灿跟火烧屁股了一般，连连催促于孝天，尽快启程，不要耽搁了。

现如今海上风向也不对，北上行船会速度很慢，这时间实在是拖不起呀！

于孝天似乎并不把圣旨当成回事，推三阻四的最后才答应，最早半个月之后，才能誓师出发，再早就不行了！

熊文灿于是只能捏着鼻子点头答应，半个月之内，把答应给于孝天的钱粮物资，交付给于孝天，即便是运不到围头湾，也会先运至福建沿海各处，舟师出行的时候，直接在这些沿海地方装船，这样可以节省时间和人力物力。

而且于孝天说半个月之后出兵，已经算是相当给面子了，因为这个时代，大规模远距离调动兵力，就算是只有几百里地的距离，军队调动都很不容易，要提前做大量的准备，平时明军战备水平也很差，物资储备更不用说了，做好准备时间长的要半年，时间短的三个月是常事。

故此于孝天答应能半个月之后就动身，绝不是敷衍熊文灿，而是确实实

实需要这样的时间。

其实于孝天真的需要半个月准备的时间吗？答案肯定是否定的，于孝天其实在半年之前，已经开始提前安排这件事了。

各种物资的调配准备储存，船只的调配准备，人员的调度以及训练动员，还有各种武器弹药的生产储备，这几个月来，海狼内部其实一点都不平静，生产系统可以说早就开足马力，为这场战争做好了充足的准备。

于孝天之所以这么做，也是要做做姿态罢了，要不然这边圣旨一到，熊文灿一忽悠，他利马开拔，这就做的太明显了，明眼人一看，便能猜出来，于孝天早就做好了出征的准备，那样的话恐怕会有人暗地里说他居心叵测。

当然这半个月时间，还是需要的，最最起码，要把此次出动的军队，先集中起来，另外还要计算一下，拿着鸡毛当令箭，提前派人去打前站，沿途通知被于孝天盯上的一些沿海的府县，说明他要在那边停靠补给，都需要什么东西和物资，要他们提前做一下准备。

第九十四章出征准备

这一路可以说大部分地方，都是大明最为富庶之地，比如温州府、台州府、宁波府、嘉兴府、松江府、苏州府、扬州府、淮安府这几个必经之地，可以说地方都富得流油，不敲诈敲诈勒索一番，实在是对不起他自己的，这些沿途所经府县肯定是要被于孝天吃大户的，如果船队临时到，才通知他们去准备物资，肯定要耽误不少时间，把时间都浪费在这方面，肯定是不成的。

大批兵将在船上，长期生活在狭小的空间之内，会在心理和生理上对他们造成很大的影响，到了地方之后，还有水服不服的问题需要调整，紧接着就是大战，为了点物资和小钱，在途中长时间耽搁，很不划算。

他倒不在乎这圣旨之中限定的两个月时间的问题，从福建到胶东半岛，路途远，两个月走不到，非常正常，朝廷也就是这么一说，到时候他误了工期，其实朝廷也拿他没有多少办法。

现在可不比以前那些年代，朝廷想杀哪个大将，跟杀鸡一般容易，现在大明到处按下葫芦浮起瓢，只要为将者手头有兵有将，朝廷也照样投鼠忌器，不敢拿他们怎么样，像祖大寿那样，先在大凌河城杀了自己人，投降了建奴，接着搞了个诈降，跑回到锦州接着领兵继续干，朝廷喊打喊杀的声音早就翻天了，可是崇祯照样不敢拿祖大寿怎么样，其实也是这个原因。

更何况于孝天了，他手头现在拥兵数万之多，而且在大明之外，还占了一块地盘，说走就走，谁都拿他没有办法，别看崇祯在圣旨里面说的严厉，可是就算是于孝天折腾的再厉害，崇祯实际上也拿他没辙。

明末其实已经出现了不少军阀世家，已经开始拥兵自重，不再怎么听朝廷的使唤了，可是崇祯真的敢动刀子杀人的，却少之又少，真正是杀了的那些总兵副将之类的人，其实都是拼光了老本，成了光杆司令，才会被崇祯毫无顾忌的干掉。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海狼集团就再次热闹了起来，这是海狼自成立之日以后，第一次在这么远的距离上调动大批武装力量，进行远距离作战，对于海狼集团来说，无疑是一次巨大的考验。

于孝天很早之前，其实就在做这方面的准备，可是到了真的要用的时候，他一手打造出来的这台战争机器运转的到底怎么样，就要看这次他的行动来检验了。

八千人如果按照这个时代大明战船运兵的标准，一条二号福船，可以装载二百人左右，四百料沙船，也就是装载三百人左右，单是装载这些人

员，就起码需要四十条以上的二号福船才行。

但是于孝天可不会让自己的手下受这种委屈，二百人确实可以塞入到二号福船之中，可是这二百人塞进去之后，这福船就成了沙丁鱼罐头了，睡觉都没地方，更不要说活动了。

本身福船就有不少水手和兵夫，这次作为运输任务，不用全部上船，但是起码也要五十人以上，来操作船只，否则的话长途航行，会让船员很是辛苦，特别这次北上，又是顶风而上，船只要进行频繁的转向，调整风帆受风，才能逆风航行，可不是后世装了发动机的那种轮船，把发动机发动起来，直接朝着目标航行就可以了，所以对船员的体力消耗，会非常大，人员自然不能少了。

这二百多人塞入船体之中，实在是让人太憋屈了，而且这二百多人这一路上，都要在船上吃喝拉撒睡，不能下船，船舱里面密度太大的话，肯定会给人员心理生理方面都造成巨大影响。

故此于孝天舍不得自己的人受这种委屈，下令一条船最多装载一百五十人，而更大一些的货船，才可以装载更多的人。

现如今于孝天的手头，可并不是只有二号福船这么简单了，他这些年来，开工建造了起码百条以上的七百到八百料以上的大船，这些船只已经成为了他货运的主力，常年在各条商路上来回跑做买卖，为他赚取更多的利润。

另外经过于孝天的努力，他将两条俘获的荷兰人和西班牙人的四百吨级的武装商船，下令拆解，让手下人根据拆解的船只，绘制出大量的图纸，并且让工匠利用这两条船，学习西方的造船工艺以及船只的线形以及制造技术。

说白了就是逆向仿制，前年的时候，第一条仿制的西式盖伦船就已经下水试航成功，于是他便下令继续制造，当然是要进行一定改造，并且要对船体进行放大，去年第一条八百吨级的大船，就已经建造完成，并且在试航之后，基本上可以满足要求。

短短三四年间，于孝天在淡水的船寮，便基本上掌握了这种目前为止，西方最先进的大型海上战船的制造技术，下一步他已经计划好，要建造更大的西式大帆船，为未来争霸大海，提前做好基础准备。

而且于孝天已经派出了一千七百多水手和士兵，作为探险者，派出他们驾驶五条自行建造的西式盖伦船，装载了大量的补给品，从台湾出发，按照他规划的航线，装备了最好的武器，其中三条驶往美洲那边，寻找尚未被西班牙人和荷兰人占领的地方，建立他们的桥头堡，为未来大批殖民，占领大

量的殖民地，也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另外两条则按照他给出的航线，驶往澳洲，现如今澳洲还是一片无主之地，除了澳洲陆上的土著之外，尚未被西方欧洲航海强国发现，并且占领为他们的殖民地，这么大的地方，于孝天当然不会再坐失良机，让西方人给占了去。

要知道澳洲蕴藏了太多的矿藏，对于未来中国人来说，看似眼下中国的物产很丰富，其实中国缺少的自然矿藏资源，除了煤矿之外，几乎都很不足，后世没少被那些外国人坑，现在既然给他了这个机会，他自然不会放弃。

另外一个原因，就是他已经为未来统一中国之后，该如何面对中国目前存在的各种问题，找到了一个出路，那就是大量移民。

北方不是小冰河时期，旱灾连连，民不聊生吗？战争肯定会消耗很多人口，但是人力资源肯定还很多，他也不打算搞什么土地国有制，私有制肯定是要被继续下去，那么大量无地的百姓怎么办？

好吧，殖民地那边有的是土地，只要去，每个人给你们几百亩都没有问题，中国农民对于土地的渴望之强烈，是有目共睹的，只要有地，这些中国人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恋土，就算是他们恋土，但是对于土地的渴求，还是会让它们敢于前去冒险。

欧洲不就是这么干的吗？没有资产和土地的民众，便被国家号召前去殖民地移民，移民过去之后进行垦拓，逐步的控制更多的殖民地，而这个时代人力资源之丰富，谁能比得上中国？

虽说现在美洲那边有点晚了，可是也并不能说太晚，只要实力够强，有足够的战船，那么凭借着中国人的生产能力，还有人口数量，把整个欧洲加在一起，能干的过中国人吗？

所以现在虽然还没有到那种地步，但是却也必须要未雨绸缪，先派人去探探路，寻找出一条可行的航线，为以后去抢地盘，大量移民打好基础再说。

虽然现在他没有足够的精力搞这个，可是却还是已经有实力，先派人跑去探探路了，通过这样不断的派出人员去探险，先培养出一大批未来的船长和大副再说，一旦等他完成了逐鹿中原的大业之后，马上就可以开工建造大批的船只，把大量的移民运往他提前选定的殖民地去。到时候殖民地就会源源不断的再向回输血，获取高额的利润。

如果他做成的话，那么未来的世纪，就是真正的中国人的天下，就算是

未来有很多地方可能独立出去，但是血缘上的关系，还是会让中国人，屹立于这个世界之巅，对于曾经的母国和宗主国来说的中国，其隐藏的利益还是会非常之大。

当然这都是另一个话题，现在于孝天要做的是先在北方打入一个楔子，先做好这一次的登莱之战再说。

眼下海狼的船队，就算是不计算明面上算是大明水师的这一部分战船的力量，单凭海狼集团商业部门手头上拥有的各种武装商船和货船，运送七八千人，也根本就是小菜一碟。

而且他们拥有不少大型船只，就算是按照他的要求，低密度装载人员，也只需要五十多条大船，就可以完成这次的运输任务，另外就算是再加上要运送大量的物资的船只，也仅需要不超出一百条大船的运力，就足以完成这次任务。

这些船只其实于孝天早已将其调动到了围头湾一带听候调用，这还是在严重影响海狼正常商业运力的情况下抽调出来的运力，就算是动用更多的船只，他也可以轻松做到。

这些船只提前已经做好了各种消毒措施，做好了迎接人员上船的准备，另外各种弹药物资，粮食，武器等物，也早已在围头湾准备停当，装箱的装箱，装袋的装袋，还有大量活禽活猪活羊，也都已经准备停当。

（晕，晕的几乎坐不住！走路不扶墙都走不成了！比喝高了还难受！赶紧躺下，躺着似乎还多少舒服一点点！）

第九十五章点兵

于孝天才不指望官府给出的那些钱粮，那些东西他是年三十打兔子，有它过年，没它也过年！能敲一些都是便宜自己，要是靠那点钱粮的话，他根本养活不起手下这些兵马。

之所以他狮子大开口跟熊文灿要，就是要做出一个姿态，让熊文灿知道，他并不想去，是你们逼着老子去的，要想让老子去的话，那就给钱，不给钱不去！这说起来有点像是当婊子还要立牌坊，可是事实上却是就是这么回事，于孝天早就巴望着要去，可是还必须要装作不情不愿的样子。

八千人马，于孝天其实认为，实际上根本就不需要去这么多人，就凭登州叛军的战斗力和装备水平，他私下里认为，给他三千人马，不需要任何其它明军再来配合他，他就足以干掉这帮叛军了，就算是让他攻克登州城，也不是什么问题。

但是考虑到，为了锤炼更多的手下，今后在北方中原作战的能力，他还是决定按照朝廷的要求，调集八千人马，随他一起北上。

而这些人马，他早就已经提前安排好了，并且已经提前进行了为期几个月的高强度训练，使之掌握了更加娴熟的作战技能以及丘陵和平原作战的技术。

在圣旨一拿到手，他第一件做的事情，并不是立即把这些兵马调集到围头湾做上船的准备，而是下令给这些兵将们每个人十天的假期，让他们去和自己的家人团聚一下，十天以后归队，到围头湾开始登船出发。

这些兵将当然都十分高兴，领了军饷之后，立即都赶回自己家中，和家人团聚一下，做一下道别的事情，安排一下家里面的事情。

当然也有不少人是光棍汉，没家没事没地方回，便只能留守兵营看家，但是也可以分批，出营去逛逛窑子，放松一下几个月来紧张的情绪。

于孝天能这么体恤手下，也让兵将们颇为感动，岂能不给他好好卖命？当然这一次于孝天出征，也少不了和家人告别一下，现如今他也不是孤家寡人，光棍一个了，除了兰儿和秀儿两个妻妾之外，前年他又纳了一个小妾。

这个小妾说起来也有意思，乃是一个老海盗的女儿，长得很漂亮，她老爹被于孝天收编，但是他这个女儿，却很有能力，颇为不服，跟着他老爹见到于孝天的时候，对于孝天出言冒犯。

于孝天发现这个姑娘居然英姿飒爽，非常符合他的审美观和他的口味，

于是也不跟她计较，一时间动了心思，于是便多次找借口见这个名叫郑柳的女孩子，他老爹看出来孝天似乎看上了他女儿，于是便主动提出要把郑柳嫁给于孝天做妾。

可是没想到这个郑柳能文能武，坚决不肯答应，后来她爹逼急了，她便提出一个要求，说要跟于孝天比试一下武功，要是于孝天能降服她的话，她就肯嫁给于孝天。

这话后来传到了于孝天耳中，感到很有点意思，比武招亲嘛！这书上的桥段也让他碰上了，于是他便当场同意了郑柳的这个要求。

众人也都有些看好戏的感觉，纷纷怂恿赶紧比试比试，于是郑柳还真就大模大样的放话，让于孝天上门去挑战她。

于是于孝天也厚颜无耻了一把，大鸣大放的领着手下跑去找她，跟郑柳打了一架，郑柳虽然确实功夫不错，长拳短打样样精通，但是她毕竟是个女子，体力肯定比于孝天差一大截，加之于孝天也不是吃素的，这些年来请了不少高手，马上步下都没停下来锻炼，功夫也相当扎实。

加之于孝天在另一时空之中，又是练自由搏击的，反应速度相当快，皮糙肉厚也能抗揍，这种比试肯定不能用刀枪当真家伙，靠着拳脚郑柳虽然实力不弱，但是却肯定还不是于孝天的对手。

结果于孝天戏耍了郑柳一番，一番较量下来，把郑柳调戏的够呛，也算是彻底把郑柳打服了，于是便只能履约，嫁给了于孝天做妾。

于孝天很喜欢这个郑柳，刚开始多少有点偏心于她，但是这个郑柳感觉到了于孝天的偏心，于是便试图开始挑战兰儿正室的地位，有点蹬鼻子上脸。

后来于孝天发现了兰儿总是暗地里受这个郑柳的委屈，而且兰儿为了不给他添麻烦，总是进行隐忍，于是顿时勃然大怒。

兰儿不同于旁人，兰儿是他第一个爱上的女子，跟他同甘共苦，一直走到现在的，在于孝天的心目之中，占据着极其重要的地位，现如今娶了郑柳，却处处倒逼兰儿，让兰儿受气，这还了得？

要知道这可是古代，很讲究正室的地位的，而且感情上他也决不允许兰儿受委屈，更何况家和万事兴，要是他的后院起火的话，那对于他来说，可不是好事，这家家有规，国有国法，就算是他宠溺郑柳也不行。

于是后来他仔细观察后院的情况，抓住了郑柳给兰儿使坏，想要陷害兰儿的把柄，好好的把郑柳给打了一顿，并且让郑柳跪在兰儿面前，端茶道

歉，并且暗中告诉兰儿，不要对她客气。

兰儿端着架子，让郑柳在他们门前跪了一天，这才原谅了郑柳，这一次事情，就把郑柳的脾气给打了下去，以后再也不敢挑战兰儿在于家的地位，而且于孝天把丑话说到了前面，兰儿是正室，这个地位任何人都不能挑战，不管现在的秀儿还是郑柳，还是以后再娶的女人，任谁要是兰儿不敬，或者是试图在后院里面挑事的，都绝对严惩不贷！

而且他也把丑话说前面，要是有任何人敢对兰儿或者是家人耍心眼，害兰儿乃至是任何自家人，那么他绝不原谅，灭其九族都是轻的。

这一下把郑柳收拾的是服服帖帖，再也不敢再在后院挑事，于孝天也憋了两个月不去她的住处，算是对她的惩戒，郑柳这才彻彻底底的收敛了脾气，不敢再在家中胡来，这才得到了于孝天的原谅。

现如今兰儿在他的后宅之中，基本上是一言堂，一个人说了算，任谁屁都不敢放一个，当然兰儿也很聪明，知道做事的分寸，加之心地善良，也不欺负任何人，在后院之中，颇得人心，就连郑柳也被她的人格所折服，现在对待兰儿如同亲姐姐一般，别看郑柳年纪比兰儿还大一点，可是也对兰儿恭恭敬敬。

现如今于孝天已经有了四个孩子，两男两女，兰儿又给于孝天生了一个女儿，郑柳也生了个儿子，让于孝天的小日子过的是相当舒心。

这一次娘几个听说于孝天要劳师远征，亲自率军奉旨前去登莱平叛，都很是不舍，少不了在他走之前，缠着他在家好好的伺候他一番，让于孝天也着实享受了一番齐人之乐，简直有点乐不思蜀了。

但是温馨放松的时间对于孝天来说，总是太过宝贵，他的时间不多，要做的事情却太多，就算是他现在手下培养了不少得力之人，但是大事却还是要他必须去掌控，故此在时间到了之后，于孝天还是恋恋不舍的告别了家人，在围头湾的码头大校场上，亲自点将阅兵，祭旗开拔。

熊文灿也算是尽了力了，虽然他没有亲自到围头湾点校兵马，但是却还是派人过来，给予了相当隆重的送行仪式。

八千于家军儿郎，各个都披挂整齐，齐聚于校场之中，盔明甲亮，刀枪耀眼，战旗在海风之中，猎猎飘扬，所有人都流露出一脸的热切神色，在整个校场上空，都散发着一一种让人生畏的杀气。

远远的不少人在远处观看于家军出征，虽然这些兵将，都是大明的服饰，可是实际上却只听令于孝天一人，说白了是于孝天的私兵，所以私下里当地人都暗自称呼，这些兵将乃是于家军，就像当初称呼戚继光的手下为

戚家军一般，来称呼于孝天的手下。

“啧啧！看看人家于家军，这才是真正的雄兵！瞧瞧这气势，瞧瞧人家的精神头，再瞧瞧人家的队列，人家的军纪！乖乖！真想不出来，这于总兵是怎么统兵的，人家咋就能练出这样的雄兵呢？太厉害了！”

“可不是嘛！咱们也算是活了一辈子了，但是以前哪儿见过这等雄兵悍将，说起来以前我也算是见识不少，什么兵马没见识过？可是这天下能跟于将军麾下的于家军相比的，却还真就没有！厉害呀！这次听说于将军要率军北上平叛，这一下叛军恐怕有难了哟！”

“谁说不是？这天底下谁能是于家军的对手？红毛人以前嚣张吧，现在被咱们于将军收拾的是服服帖帖，他们的船出入这围头湾，都要放礼炮，向于将军表达敬意，以前他们那儿这么恭顺过呀！这围头湾他们就来骚扰过不少次，可是看看他们现在，跟孙子一般，上了岸见谁都陪着笑脸，看着就解气！”

（还好还好！昨天虽然没爆别人菊花，但是自己的好像也还算安全！坚持就是胜利呀！呵呵！今天特别鸣谢淡茶如墨、午夜先生二位朋友的打赏！）

第九十六章出征

“就是！往年咱们福建，山里面到处都是山贼乱匪，可是自从于将军来了之后，这些山贼乱匪，都被收拾的服服帖帖的，谁露头就拍死谁，现在提起于家军，听说不少贼首都吓得肝颤。

还有那些海盗，以前哪一年不来骚扰几次？现如今也是，谁还敢来这儿找事儿呀！要不是于将军在的话，咱们能过上眼下这安稳日子？这次于将军出征，但愿他能旗开得胜马到成功！赶紧回来！要不然的话，那些山贼海盗，恐怕又要不安分了！”

.....

不少百姓，都远远的小声议论着，这时候校场上的阅兵已经告一段落，杀牲祭旗的仪式也已经结束，只听几声号炮响起，接着校场中那些兵将，立即便开始一队队的被军官带开，朝着码头的十几条栈桥走去。

现如今围头湾内，有好几座码头，栈桥更是修了很多，可供大量的商船或者战船直接停靠在栈桥边上，但是今天，这些栈桥却全部被于孝天征用，出征的运输船只，全部停靠在了栈桥旁边，只等于家军的兵将登船。

这是一次规模相对比较大的行动，没人敢表示说有意见，相反不少商贾，和商船上的水手们，也都凑在一起，看着这一幕，连连啧啧称赞不已。

虽说于孝天现在对所有商船，都收取出海费用，而且收的着实不低，可是商人们却还是愿意交，因为于孝天的存在，让他们在福建一带行商，变得安全了很多，另外港口码头设施完善了很多，在于孝天控制的地头上做买卖，价格也公道，很守规矩，所以表面上来看，他们是付出了代价，但是实际上他们收获也更多，起码在福建这边，他们不怎么担心，再被海盗劫船了。

有了这些栈桥之后，兵马登船行动就简单多了，将士们可以直接从栈桥登上船只，而且这一次他们还动用了几条专门运载骡马的牲口船，这些船只都是专门建造的，里面的空间大，船舱挑高也高，有专门的通道供骡马上下船只，进入船舱，通风条件也好，里面还有围栏，安置骡马，也有专门的舱室，储存骡马食用的草料和精料，条件远比以前人马混装，要好得多。

这也是自从海狼发现了济州岛是个巨大的牧场之后，才开始建造的船只，专门用来运送活的战马和其它大牲口，这样的运载效率，以及牲畜的存活量，要远超过以前用其它船只运送时候要强得多，加之船上有专门的人员，来伺候这些牲口，使得其在航运期间，可以得到很好的照料，故此这一次也被调用了几条船，专门给于家军运送骡马之用。

整个装载行动，进行的十分顺利，提前早就有人专门负责安排兵马登船的次序，以及他们乘坐的船只，每个军官，都对他们登船的位置以及要登上的船只了然于胸，所以随着一声令下，八千将士仅用了两个时辰不到，便完成了登船。

这要是换成以前，让大明的军队来做这件事的话，估计两天都忙不完，这也凸显出了海狼的组织性之严密程度，一切事情都有专人负责管理，并且直接责任到人，事无巨细都有专人操心，故此才会做的如此漂亮。

于孝天也在众人相送之下，登上了他的全新的座船，这条船早已不是以前俘获的西班牙人的那条战船了，而是淡水船寮全新为于孝天打造出的一条座舰，只是于孝天座船之中的一条而已，并非只有这么一条座船。

这条船线形漂亮，船体具有很多西式风格，内部采用通舱结构，长宽比较大，船体显得细长，船舷也不是太高，线条十分优雅漂亮，但是主帆却采用了中式船帆，因为这条船主要是在沿海一带活动，西式帆船复杂的帆装，需要操作船帆的缭手数量太多，在近岸航行或者是逆风航行的时候，颇为不便。

所以在于孝天设计这条船的时候，就考虑到这一点，最终选择了中式主帆，在船首位置，加上了船首三角帆，使得这条船成了混血儿，既有西式帆船的结构，也具备中式帆船的优点。

而且这条船火力也很强，一共两层火炮甲板，下层火炮甲板装载二十四磅长炮十六门，上层火炮甲板装载十二磅长炮十六门，甲板上还可以放置十二磅短炮或者六磅轻炮十二门，在船首两侧炮位上，还装载了两门四十八磅卡隆炮两门，使其具备了极强的近战能力，当然远战能力，也绝对在亚洲这边，算是最强之一。

这条船被建成之后，进行了多次海试，并且回船寮进行了几次改造，解决了不少存在的问题，近期才刚刚交付给于孝天充当他的旗舰使用。

于孝天登上这条他全新的座船，心中感慨万分，在船上走了一圈之后，他颇为自豪，这条船正是目前他想要的船，但是绝对不是他以后要用的船只，这种船只只是一种过渡产物，只适合在中国沿海近岸活动，但是却并不适合在远洋进行远航，算是一种近岸的炮舰，航速不高，这是缺点，但是只要用在合适的地点，这种船还是可以发挥出相当的作战力。

但是这种船他要求不要多造，建造几条积累经验就足够了，因为在亚洲，将会很长时间之内，他不可能遭遇到足够挑战他海权的对手，这种船注定今后将会变成恐龙，被时间淘汰。

他待到逐鹿中原结束之后，便会大举派出水手远航到世界各地去进行探险，进行殖民，去其它地方和另外那些海上强国争夺海权，所以他需要的是更大，装载火炮更多，装载货物更多的可以远航到世界各地的船只，而不是这种近岸炮舰。

但是眼下，他要做的事情，却使用这种新船正合适，这种船一旦到了北方之后，可以放眼渤海之内，绝无对手，也是他这次北上建功立业的一个保障，所以才会被他拿来充作他的帅船使用。

这条船上除了亲卫队之外，并未装载其它兵员，在船艙楼里面，设置了他的卧房，另外也设置了一个相当大的会议室，可供他在船上临时召开会议，而且在船舱舷窗，还安装了厚厚的玻璃，这可是超奢侈的玩意儿，使得白天的时候，船舱之中，也可以保持明亮，而不像以前那样，大白天在舱里还要点灯，使得船上多一些安全隐患。

总之这条船虽然并非适合远洋航行的船只，但是却非常适合在中国沿海一带活动，绝对属于一流的战船，而且没有之一。

踏足在这条战船上，于孝天不由得又一次感到有些意气风发，非常臭屁的手握腰间的刀柄，摆出了一副睥睨天下的架势，站在船艙楼上，大手一挥大声喝道：“出发……”。

围头湾之中，立即响起了一连串的礼炮之声，隆隆炮声传出了很远很远，送行的人群，几乎不约而同，也发出了一片欢呼之声，如同滚雷一般，震天动地……

因为现在海面上的风向，还没有转为有利航行的南风，所以船队北上，要不断的在海面上划出之字形，不断的转舵调整风帆受风方向，方能缓缓向北行进，所以从福建到胶州湾这一路，足足四千多里的路程，船队也足足用了半个月的时间，才总算是抵达了胶州湾。

这一路上，还是在船队基本上没有遭遇到的飓风的情况下，夜间也不停船，只是在必要的时候，靠岸进行补给，才会让船队驶入港湾进行临时驻泊补给淡水和蔬菜，其余的时间，基本上都是在航渡期间度过的。

而每天算下来，船队行驶距离，不过百里左右，至多也就是一百多里的路程，如果按照直线航速的话，每小时航速不过两公里多一些，甚至比走路还要慢，但是这只是理想状态下的距离，实际上整个船队，在航渡期间，一直走的是之字形路线，船只的实际航行距离甚至超出实际距离三倍还多一些。

这可苦了船上的那些陆军兵将们，这些家伙大多是旱鸭子，虽然在被招为海狼的士兵之后，这些人都学了游泳，但是也仅仅只是会游泳而已，实际

上乘船并不多，大部分人也就是这几个月的强化训练之中，登船进行了几次出海适应性训练。

但是训练时间，往往也只要一两天时间，虽然也晕船，也吐，可是毕竟时间短，但是这一次他们却在船上一呆就是一个多月的时间，就算是沿途临时靠泊，为了不惹出麻烦，耽误事情，各船上也仅有极少数人员，因为有事，才会被准予下到岸上，其他人都不得擅自离船。

这一下把其中不少兵将给折腾苦了，特别是在最初的几天时间里，出发之后，海上遇上了稍微有些大的风浪，使得不少人在船上吐得是一塌糊涂，晕的是天昏地暗，几乎是吃什么吐什么，几天下来，差不多就虚脱了。

（继续求月票，弟兄们检查一下手头，还有没有了？）

第九十七章一路敲诈

有些士兵，晕船晕的甚至于跳海自杀的心都有了，要不是被人拉着，不知道要有多少人在途中，因为受不了这种晕船的折磨，跳海自尽了。

但是在过去了头些天之后，熬过了最难过的一段日子，渐渐的绝大部分人也就不习惯了这样在海上漂的生活，渐渐的开始适应了这种状态，晕船的感觉也就渐渐缓解了许多，可以逐步吃下饭。

只要吃下饭就好办，人就可以恢复体力，这一次于孝天在船队中，制定了非常严格的伙食标准，以及卫生制度。

船上每天每人，都要供应给一定量的青菜或者瓜果，不管你喜欢不喜欢，都必须要吃，而且船上储存的淡水，每隔三天到五天时间，必须要靠岸更换新水，全船上下，不得喝生水，全部要烧开，并且加上一点茶叶饮用，这样可以减少或者杜绝因为水变质，喝生水造成的腹泻。

船上的卫生制度也非常严格，所有人便溺都必须到船尾的厕所之中，排泄物直接入海，不得在船上停留，而且因为船上人员多，还在船尾两侧，搭了两个临时厕位，所有人都必须到这些厕所处理人生大事。

船上船舱之中，设立卫生值勤制度，由船长进行统一检查，但凡发现有人在船上随处大小便，对不起，发现是谁干的，用手清理干净，然后被头朝下绑上双腿，丢到海里面，反复三次，捞上来之后，估计这辈子这家伙都不敢再在船舱里面偷懒，随地大小便了。

如果都不承认的话，也好办，大家集体饿一天便是，另外把船舱内外包括甲板，反复擦洗三遍，算是加以惩戒。

所有人的衣物，在天气良好的情况下，必须要两天更换一次，在没有条件清洗的情况下，放在船甲板上日光暴晒，作为一种消毒杀菌的手段，每个人的内裤，都最少五天之内，要清洗一次，放入大桶之中开水烫一次，以此来减少疾病发生率。

而且为了保证这些士兵和军官们在航渡期间，不造成体能大幅度降低的情况，每天只要天气允许，分组都要上甲板，围着甲板跑圈，做俯卧撑，仰卧起坐，深蹲起立以及蛙跳，以免长期休息，造成肌肉松弛，保持肌肉力量。

对于伙食方面，航渡期间也给予特别关照，每天每人都起码有一块咸肉或者咸鱼，每天有海带汤喝，伙食质量比起他们在陆上的时候，还要好一些，隔几天还发给每个人一点酒，作为提振士气，放松精神之用。

另外每个人一天发两支烟卷，但是不得在船舱之内抽烟，只允许在上甲板放风的时候抽，省的在船舱之中，引发火灾，或者搞得船舱本来就不好的空气质量更加污浊。

总之只要能想到的，后勤部门提前都想到了，于孝天也特别关照了不少注意事项，随船出征的医官，定期隔几天，要到各船进行巡视，但凡发现可能会有传染危险的兵员，立即使用小船转送到岸上，留下养病，事后会有收容人员，在沿途各处，对他们进行收容，将其送回到福建家中或者军中。

所以这一路上下来，非战斗减员数量并不多，只有区区几十个人，不足百人的数量，在途中因为生病，被送到了岸上，未能跟上大部队北上，但是却出现了十几例落水身亡的情况，多是在夜间或者气候恶劣的时候，去船尾厕所拉屎，结果一不小心跌入了海中，无人发现导致了溺亡或者失踪。

但是在如此远距离的大规模转运部队的行动之中，能把非战斗减员控制到如此水平，也可谓是奇迹了，全程下来，各船没有出现任何大事，更没有发生哗变或者啸营这样的事情，这也充分说明了这一次出征，海狼集团做的准备工作是多么充分了。

当然于孝天是绝对没忘记途径沿途府县的时候，跑去敲诈一番，有皇帝的圣旨在手，于孝天提前派人已经知会过所经府县，他都需要什么物资，沿途府县的官员们，虽然不情不愿，但是这次朝廷直接下旨，要他们必须沿途好好善待这帮福建兵，以免惹出事端。

所以大部分地方的官员，抱着息事宁人的态度，尽量都满足了于孝天提出的要求，要粮给粮，要蔬菜给蔬菜，要淡水给淡水，就算是新鲜蔬菜不够，起码萝卜白菜还是要想办法弄一些的，特产的大酱之类的东西，也多多益善。

只有极个别的地方官员，态度不端正，不肯就范，对于孝天提出的要求拖延不给，于是于孝天立即命令船队停船靠岸，做出一副要让官兵上岸大闹一场的架势，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现在于孝天拿着鸡毛当令箭，摆出一副不给就不走了的架势，并且还做出一副要上岸大闹一场的架势。

只要这些当官的脑子没进水，就自然知道该如何选择了，遇上这种大规模的军事调动，如果他们继续死撑下去的话，最终导致福建兵马因为他们的怠慢，而拖延了赶路的时间，到时候于孝天大可一直诉状，告到皇帝面前去，到时候拖延时日的罪名，肯定就是这些当官的负责。

另外要是闹得这些骄兵悍将上岸，并且在当地胡搞一通的话，那就更麻烦大了，于孝天大可用这个做为借口，反咬一口告这帮官员办事不利，才导致了他不能有效控制手下兵将，到时候就算是于孝天要担责，这帮官员也照

样吃不了兜着走，跟着一起背黑锅。

所以基本上在摆出要大闹一场的架势之后，这些不开眼的官员们，就马上变软了，赶紧忙不迭的准备物资补给供应，而且还要加倍，搞得几个地方的官员都灰头土脸，暗中大骂不已，才送瘟神一般的把福建舟师船队送离了他们的岸边。

这一路上行来，于孝天倒是没赚多少钱，可是却也捞了不少粮食，补充了他原来没有能从熊文灿手头上敲诈出的粮食数量，甚至还有盈余。

至于冬装的问题，熊文灿和于孝天谈妥之后，立即派人八百里急报，送往京师陈请圣上下旨，从松江府拨发数千套冬装或者是御寒棉花和松江布，交给于孝天使用。

崇祯也觉得这件事理当如此，南方兵初到北方，受不了严寒气候，一旦大批冻伤的话，会耽搁平叛的事情，故此立即下旨着令南直隶方面督办，松江府负责承办，调拨一批御寒冬装棉袍给于孝天，数量不够的，以棉花和松江布冲抵，让于孝天自行想办法到地方之后找人制作棉衣棉被。

其实于孝天在此之前，已经给手下们都准备好了御寒之物，每个人都发给了一条棉被，一个班一顶帐篷，一个排一辆大车，装载帐篷和其它物资，每个人都还发给了一套棉衣棉裤，包括棉靴在内，另外还储备了两千套冬装，随时给军中进行补给。

敲诈松江府，只是为了获取更多的御寒之物，到了今年入冬之后，可以给临时征召的辅兵或者是发给难民救命用。

松江府方面，在接到了圣旨之后，也没敢怠慢，立即开始着手准备，虽然并未按照于孝天要求办理全部所需，可是却还是捏着鼻子答应，三个月之后，于孝天可以另行派船到松江府提货，所以于孝天在船队抵达松江府的时候，并未太过难为他们，稍作补给之后，便继续北上。

但是在进入山东境内之后，于孝天就没有继续靠岸去进行敲诈勒索，因为进入山东境内之后，便只有一个青州府，青州府虽然地盘很大，但是却是个穷地方，又紧邻莱州府，现在的登莱之乱，已经蔓延到了青州府地头上，大批兵马在青州府境内聚集，更是加重了青州府的负担，就算是于孝天想要敲诈，也敲诈不来多少东西，故此干脆做个顺水人情，先不得罪山东方面的官吏，直接赶往了胶州湾。

至于胶州湾的事情，熊文灿也上书启奏了崇祯帝，崇祯在看了熊文灿的奏章之后，和内阁大臣进行了商议，虽然于孝天的这个要求似乎有点过分，可是却也在情理之内，朝廷对他的这个要求可办可不办，但是首辅周延儒最终却还是提议，可以开一个先例，下不为例，把浮山卫一带，暂时交给于孝

天控制。

但是要求是平叛之后，于孝天要将这个地方，还交还给莱州府，这么做的好处是，这些福建兵马，有了一个较为合适的物资转运之地，以及舟师停泊之地，省的他们和当地山东以及莱州官府，发生什么冲突。

眼下平叛的事情最大，要是因为一些小事，让这些福建兵马在登莱又和山东地方发生剧烈冲突的话，眼看是不合适的时候，更何况熊文灿在递上了这份奏折的时候，已经私下里和几个内阁大学士都进行了沟通，于孝天的手下，也提前在他们之间进行了运动，该送礼的送礼，所以这次廷议并未出现多大阻力。

（今天还算是不错，只被爆了一下菊花！嘿嘿！感谢诸位兄弟的支持，另外特别鸣谢叉鱼、鹰之武、筱灯、几位兄弟的打赏！）

第九十八章登陆

于是崇祯思量再三之后，最终还是准了熊文灿所请，同意将浮山前所一带，临时交给于孝天的福建兵作为基地，准其舟师将胶州湾作为在北方的临时军港，供他们的舟师进行驻泊停靠，并且准予他们在那里修筑码头和栈桥等码头设施。

这些事情总算是办的都不慢，在于孝天率部抵达胶州湾之前，朝廷都批复了下来，不过这也只是书面上通过朝廷确认一下罢了，其实自去年开始，海狼集团已经在浮山前所一带，购置了大批土地，建起了一座大型的寨堡，并且在海边修起了临时的码头栈桥，供船只靠泊之用。

只是这件事以前都是暗地里运作，地方官府睁只眼闭只眼，不管罢了，现在让朝廷明确一下，这也等于是正式把这件事合法化，使得以后于孝天在这边行事，更方便一些，更理直气壮一些，更肆无忌惮一些罢了。

所以在于孝天率舟师船队抵达胶州湾的时候，浮山前所已经做好了交防的准备，另外先遣人员，已经在这里迎候海狼的舟师的准备。

其实浮山所，就是后世青岛市的所在地，靠近后世的奥体中心，但是这个时代，这一带却还是一片毛地，人烟相当稀少。

而海狼先遣人员，购置的土地，也正是于孝天指定的一块土地，正是后世著名的青岛港一带，正好处于胶州湾内部东北角，现如今在未来青岛港的位置上，先遣人员已经早在去年冬天之后，就在岸边建起了一座简陋的临时码头，并且向海水之中，修了两条栈桥。

这段时间于孝天奉旨北上，这里的先遣人员来不及修建更多的栈桥，供海狼的舟师靠泊卸载人员和物资，于是干脆便在当地花重金，收购了大量的渔船，用这些小渔船，直接排成排，在海水之中，夯入木桩，固定住渔船，在渔船上铺设原木或者厚木板，深入海水之中，成为了临时性的浮动栈桥，可供几条船同时靠泊卸载。

总之这边条件虽然很差，但是青岛港本身就是一个天然良港，就算是不加任何修整，也足够上千条大船驻泊没有一点问题，后世这里甚至可以停泊世界上最大的三十万吨级的巨型货轮，现在于孝天手头上，充其量最大的船只排水量也不过千吨，最多也就是八百吨左右，在这里塞上千八百条，跟玩儿一般。

只是这里的卸载条件远比不上围头湾那边，毕竟这里的基础设施实在是太薄弱了一些，只有几条简陋的临时栈桥和浮动栈桥，可供船只靠泊卸载。

所以不管是人员卸载，还是物资卸载，都受到了很大的限制，这些船上的兵将们，在海上飘了一个多月，快两个月的时间，一个个早就急的嗷嗷直叫，看到目的地已经到了，当然各个都想尽快下到岸上去，踩到结结实实的地面。

于是于孝天令船队之中，装载货物以及骡马的船只，使用栈桥进行卸载，其余人员则都使用本船携带的舢板，就近驻泊之后，直接用舢板将人员卸载到岸上去。

一时间浮山所一带海面上出现了一片桅杆如林，舟船如墙的景象，一百多条舢板，同时被从船上放下，大批兵将喊着号子，兴奋的划着桨，朝着岸边冲了过去。

这么大规模的一支船队，突然间出现在胶州湾之中，无疑是相当震撼的事情，北方虽然也有水师，同样渔船也不少，可是和这些南方过来的大舟船一比，就什么都不算了，登州水师和东江军水师之中，两百料的战船，就算是庞然大物了，可是那些船只，现在摆在这些福建水师的船只旁边，都成了小不点，根本不够看的。

这里许多人这一辈子，都是第一次见到这么大的船，另外这一次同时还出现了这么多，这就实在是太震撼眼球了，不少人站在岸边，远远的看着海面上福建水师的这支船队，下巴掉了一地，眼珠子要不是有眼皮挡着，估摸着连眼珠都要滚一地了。

于是很多人都忍不住倒吸一口凉气，啧啧的称奇了起来，乖乖里咚！这么大的船是怎么造出来的呀！怎么能造的这么大呢？而且还这么多，这要花多少银子才能造出这么多大船呀！

啧啧！这福建人真有钱呀！这水师随便拉出来一条船，都顶的上登州水师一大帮船了！就是不知道这福建兵，比起当年戚大帅的戚家军如何，要是他们能跟当年戚大帅的戚家军一般，那么叛军可有得瞧了！

总之围在海边看热闹的人是议论纷纷，说什么的都有，大多数人，对这次前来莱州的这帮福建兵马，还是持着一定怀疑态度的，不过对于福建的这支水师，他们却还是感觉很厉害，起码比起这边北方的水师要强多了。

于孝天的座船当然是第一批靠泊的船只，早有在这里主事的先遣人员，换上了明军的衣甲或者官服，站在码头上迎接于孝天。

于孝天下船的时候，默算了一下时间，现在已经到了五月初了，他这一路上虽然偶然也能在靠岸的时候，接到一些有关登莱方面的消息，但是整体上来说，远没有在福建那边时候获取的消息详实，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眼下的通讯手段实在是太落后了一些，没有无线电报，所以最快的传递

消息的办法就是采用信鸽。

但是信鸽传递消息又有相当的局限性，信鸽无法及时在海上，获取新的消息，只能单方面的放飞信鸽，对外进行传递消息。

所以这一路上，他对这两个月来，登莱这边的情况变化，掌握的并不多，故此在他下船之后，甚至没有来得及查看这边接收军队的准备情况，便立即对这里主事之人问及了这边局势的变化情况。

“启禀将军！这两个月来，叛军集结了重兵开始围攻莱州城！新任的山东巡抚徐从治徐大人，亲自坐镇莱州城死守莱州城，叛军屡攻不克，从登州运红夷大炮直抵莱州城下，架起红夷大炮攻城，就在半个多月之前，被叛军大炮崩起的砖石崩伤，眼下无法视事，莱州城现在由朱万年朱大人以及谢大人领军死守莱州城！

目前徐大人受伤不能视事的消息已经传到了京师，据说京师已经派曾经的福建按察副使朱大典朱大人前来接任山东巡抚之职，主平叛之事！而且据说眼下朱大人已经日夜兼程，赶往青州府坐镇，具体到没有到青州府，目前尚未收到消息！

但是朝廷已经派人送来了圣旨，令将军率部抵达这里之后，立即便率部先行赶往平度州，攻打平度州，先打通官军南路通往莱州城的通道，击溃在胶州以及平度州一带活动的叛军！具体事情，眼下还没有接到更新的消息！”在这里主事的那个于孝天的手下，立即将近期这边局势的变化情况报知了于孝天。

于孝天下船，尚没有来得及适应一下脚下坚实的土地，脑子便立即急转了起来，对于登莱之乱，他以前是曾经专门看过一些历史资料的，对于这段历史的发展，他还是相当了解的，大致上可以掌握住叛军以及登莱一带的局势变化情况。

至于徐从治，他也是多少有些了解的，徐从治乃是一个相对来说比较能干的吏员，临危受命接替余大成，当了山东巡抚，奉旨率军前来莱州坐镇对叛军进行剿抚。

但是之前朝廷方面对于到底是该抚，还是该剿的问题上，一直飘移不定，几个月来，一直都没有能彻底下定决心，起先是主抚的意见占据上风，各路官军都抱着侥幸心理，不愿意跟叛军死战。

其结果是导致了军心不振，兵将们也都不愿死战，以至于导致了连连的军事失利，在叛军的攻击面前，损失了大批官军的生力军。

这也直接导致了徐从治到了莱州城之后，很快就无兵可用，大批官军被

叛军击溃，连援军都没有，就算是调来的官军，也远远的在观望情况，却不肯进兵，这使得徐从治、朱万年等官员，只能组织莱州城守军以及城内外军民，笼城死守，却无力对叛军发动任何形式的进攻。

现如今叛军在孔有德和李九成的率领下，已经意识到如果他们想要扩大战果，获得更大的砝码，那么就唯有西进，打下莱州城，将整个登莱控制在手中，之后继续向山东腹地之中进攻，如果他们能把山东整个拿下来，就算是只拿下一半或者一大半山东的地面，那么也可以拥有和当今大明朝廷叫板的资格了。

故此在三月之后，孔有德和李九成便调集大批叛军，在取下了平度州和招远之后，进而又取下了莱阳和文登两地，开始集结叛军，兵抵莱州城下，对莱州城发动了长时间的围城战。

（继续高呼求月票！起码保住今天的菊花不被爆！弟兄们强力帮顶一下吧！）

第九十九章老相识

在于孝天接到圣旨令其动身前往登莱平叛的时候，那时其实叛军已经开始兵发莱州城了，这两个月来，叛军始终在猛攻莱州城，试图将莱州城也打下来，可是徐从治等官员，也知道莱州城的重要性，另外就算是为了他们自家的身家性命，他们也不得不领莱州军民，据城死战。

历史上按照于孝天所记，徐从治大概应该就是在叛军围攻莱州城期间，在城上督战之时，中了叛军的大炮，当场重伤身亡的。

但是这一次听手下人禀报，徐从治似乎并没有死，而是仅仅是受了伤，这一点似乎已经和历史原来的轨迹有所变化。

可是大概历史发展的脉路，却并未发生大的变化，朱大典到底还是被朝廷任命为了新的山东巡抚，来青州府主持平叛之事。

另外最大的变化，恐怕就是他自己引起的了，原来历史上最终击败叛军的主力，应该就是关外的关宁军，其中甚至不乏历史名人吴襄，也就是大汉奸吴三桂的老爹，也带着吴三桂参与了这次平叛。

可是现在因为他的出现，使得这一段情况已经发生了巨大的改变，朝廷这一次并未大批调关宁军入关平叛，倒是把他从数千里之外的福建，给调到了山东这边，参与到了这一次平叛之中，而他注定，也要成为这一次平叛大军之中的主力，并且通过这一战璀璨登场。

而朱大典被任命为新的山东巡抚，主持平叛之事，于孝天也是心知肚明的，而且朱大典和他也算是熟人了，天启五年的时候，朱大典正好就在福建，那时候朱大典在福建乃是任福建按察副使。

在朱大典到福建任职期间，也正是于孝天的海狼，在福建兴起之时，正好是朱钦相到任期间，想要对他下手的时候，当时荷兰人也在福建一带很活跃。

这个朱大典作为他知道的名人之一，当然是要特别关照一下的，在朱大典任职福建按察副使期间，于孝天便暗中派人跟他打过交道，给朱大典送过不少厚礼，朱大典实际上对于朱钦相想要派兵攻打南日岛，是持着反对态度的，但是朱大典当时在福建话语权并不多，这件事上没能给于孝天帮多少忙。

但是在对待红毛人的态度上，朱大典却很坚决，一直要求先对付红毛人，再说海狼的事情，这件事于孝天还是承情的。

后来朱大典因为在对付红毛人侵扰泉州一事上，算是有功，被擢升为了福建右参政，于孝天知道此人今后可能有用，始终暗中和他保持联系，时不时的会派人给他送过礼，而且送礼的额度都不轻，朱大典对此还是承情的。

父亲病逝，朱大典按照规矩，回乡守制，但是于孝天也没有因为朱大典人走茶凉，每年过节的时候，该给他的一份礼品，都没有省，特别关照人搞好跟他的关系。

崇祯三年朱大典果真起复，回福建任右参政之职，可以说是官复原职，不久便被招到京师之中任右金都御史，这一次正好赶上登莱之乱，徐从治受伤不能视事，山东要有一个人来主持剿抚之事，于是朱大典便按照原来历史上的轨迹，果真临危受命，被朝廷任命为了山东巡抚。

一听到这个消息，于孝天就笑了起来，看来他提前花的那些银子，还真就没有白花，朱大典这条暗线，他已经养了很多年了，从天启五年开始，到现在起码已经七八年了，现在总算是用上了这条线。

朱大典这些年可是着实从他这里，拿了不少实惠，但是于孝天却从未让他为自己办过任何事情，但是始终都对他客气有加，在朱大典三年起复，到福州官复原职的时候，于孝天还专程去拜访过他，朱大典那时候就试图含蓄的问过他，于孝天这么对待他，有很么要求没有。

当时于孝天说的是大义凛然，好一通马屁，把朱大典拍的很爽，说什么只不过是仰慕他的为人罢了，并无要贿赂他的想法，纯粹只是为了交好于他云云。

朱大典当时也真的信了，还拍胸脯保证，只要以后用得着他，那么一定会给于孝天帮忙云云。

接着朱大典便到京师之中，当了右金都御史，这一年多来，在京师倒也是为于孝天说过话，这一次调于孝天北上讨贼，起初朱大典还想要拦着，不想让朝廷给于孝天找这苦差事，可见朱大典也算是知恩图报，真的想替于孝天做点事情。

现如今朱大典临危受命来了山东当了巡抚，第一件事就是要想办法讨平叛军，而眼下朱大典手头上可用的兵马，却并不多！

在山东，现在大概四千多人的川兵，七千多人的浙兵，不足一万五的鲁兵，但是这些兵马之中，堪战的兵马几乎没有，川兵不用说了，两个多月之前，他们还有八千多人，在明军总兵邓玘和副将王洪率领下赴援莱州。

但是邓玘和王洪心知上面不知道接下来是否是要招抚叛军，所以裹足不前，距离莱州数十里停止前进，坐等观望风向，孔有德看准了他们怯战的想

法，突然率军突袭他们的大营，结果川军大败溃散，现如今仅仅收拢起来了三千多人，邓玘也被朝廷罢官逮问，由副将王洪暂时率军。

所以川兵新败叛军不久，军无斗志，士气低落，现在根本已经拿不到台面上了，而且他们当初溃败之际，差不多把家伙什子都丢光了，现如今三千多川兵，连武器都没有能配齐，甲冑更是少得可怜，当辅兵都嫌他们不够看，所以别指望他们有大用了。

剩下的几千浙兵，更不用说了，浙兵从来都不是很能打，别看戚继光当初起家的时候，戚家军最初的班底，乃是浙江义乌人，但是这些年来，浙兵从来没有听说过有谁能打的，而且这些浙兵，还是两年多前，从浙江调往北方的兵将，早已思归，战斗力据说十分低下。

至于那些山东兵，就更是战五渣一级的，这段时间，叛军和山东兵马多有交手，山东兵从无胜迹，打一仗败一仗，损失惨重，不少山东兵为了活命，只能选择转投叛军，成了叛军的炮灰团。

从心理上，现在山东兵将，提起叛军就觉得肝颤，两腿发软，指望他们去大败叛军，简直就是笑话。

在历史上另一个时空之中，其实这次平定登莱之乱的主力，还是用的关外的关宁军，这帮关宁军刚刚在大凌河城吃了败仗，好不容易逃回了锦州，又被调入了关内平叛，别看他们打不过建奴军，可是对付叛军的时候，却还是有两把刷子的。

而且调入关内的辽东诸将，心知在大凌河城一战之中，他们表现不佳，朝廷正看着他们不顺眼，要是这次入关平叛，再不捞点功劳的话，他们恐怕脑袋不保，故此领兵入关之后，变得相当凶悍，数战之下，把孔有德的叛军打的落花流水，最终并且联合其他各路兵马，先接了莱州之围，接着又攻下了叛军占领了登州城。

总体上来说，平定叛军之乱，关宁军是功不可没的，至于其它各路人马，都是配角，跟着起哄罢了，只有在攻打登州城的时候，各路兵马看到叛军大势已去，于是士气大振之下才出了点力。

但是眼下朝廷把于孝天的闽兵调来了登莱，却并未动用关宁军入关平叛，故此整个山东这边，在于孝天看来，也只有他的手下才有真正的战斗力，将会成为这一战的绝对主角。

当然如果他想要让天下人对他的于家军刮目相看的话，想要朱大典倚重于他的话，那么就唯有先拿出点本事来，让他们都见识见识才行。

朱大典对他带的兵，是有所了解的，于孝天这些年来，在福建屡次用

兵，可以说是屡战屡胜，从无败绩，战斗力相当强悍，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朱大典身在福建视事，对此只要耳朵不聋，眼睛不瞎，朱大典就肯定知道一些。

现如今朱大典到青州坐镇，肯定也会对各路兵马的情况有所了解，眼下朱大典要用兵，要平叛，只要他脑子没问题，就肯定明白，该倚重于谁，更何况朱大典这些年拿了他那么多好处，现在也总该付出一点了。

于是于孝天吩咐孟飞，主持兵马下船安置休整的事情，考虑了一下之后，和林易阳商议了一下，立即派人飞马前往青州府，向朱大典报到，告知朱大典，现在他于孝天已经领兵抵达了胶州湾，并且已经开始上岸休整。

而且于孝天派人去告诉朱大典，他此次愿听朱大典的调遣，在他领兵在浮山前所一带休整几日，让将士们恢复一下之后，便会立即起兵，前往平度州，先攻克平度州，荡平平度一带的叛军，接下来他便会挥师前往莱州，解莱州之围！

办完这件事之后，于孝天这才接见了胶州在浮山所这边的官吏，双方寒暄了一番之后，于孝天便正式接管了这一带的防务，一挥手把浮山前所一带几十里的范围，都划到了他的控制范围之内。

（哇哇！今天看到这么多兄弟打赏，感觉头都不太晕了！看来打赏比吃药还有效呀！嘿嘿！感谢xellos、大漠笑西风、熊培雄、虾虾色狼、色断、cby等几位老兄弟和新朋友的打赏！多谢多谢！顺便再求几张月票，今天好像被爆菊花了！）

第一百章反客为主

对此胶州这边的官吏，多少有点不高兴，毕竟于孝天的福建兵马，只是客军，到了这里，却立即反客为主，把浮山前所这一带给接管了过去，成了他们的防地，以后谁想进这一带，就要先看他的脸色行事了，这让山东这边的兵将还有官吏都有点不爽。

但是这件事他们也没什么可说的，毕竟这件事是圣裁，朝廷直接下旨交办的事情，谁也不敢说不尊圣命，好在按照朝廷的圣旨，这次把浮山所一带交防给福建兵马，只是暂时的决定，待到平叛结束之后，这浮山所还是要退还给胶州的。

于是他们只好捏着鼻子认了，更何况他们也见识了于孝天率领的这帮福建兵马的威风，还有这庞大舟师的状况，发现这些福建兵将，还真是如同传闻的那样，装备整齐，军容整肃，虽然他们已经在海上漂了这么长时间，应当是相当疲惫了，可是在登岸之后，迅速的便开始列队，在军将们的调动之下，井然有序的开始就地扎营，所有一切都如臂使指一般，让人不敢轻视。

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福建来的这帮兵将，确确实实乃是一帮雄兵，绝非是一般的那些明军可比，见识了他们的表现之后，不少人心中升起了一种期待，但愿这帮福建兵将，来了莱州之后，能建功立业，把叛军赶紧荡平，还登莱一带一个平靖。

浮山前所，和其它卫所一样，也有一座小规模卫城，占地面积不大，城垣也不高大，但是却是这一带，唯一的一座城池，以前主要是用来防倭备倭之用，现在早已年久失修，变得残破不堪。

浮山前所现如今驻军，也仅有区区不到三百军户兵，装备极差，训练极差，士气极差，跟农奴没啥区别，毫无一点军人的样子。

这次于孝天讨要浮山所一带，这帮浮山所的兵将，也临时划归他来管控，于孝天装模作样的点校了一下浮山所的这些卫所兵，看着这帮衣衫褴褛，跟叫花子差不多的明军，实在是提不起兴趣，但是他也没法把这些人赶走。

这帮人说是当兵的，其实就是这里的千总家的农奴，他们的家都在浮山所外面的军屯村子之中，把他们赶走，他们就失去了生存的土地，虽然给千总当农奴日子过的非常苦，可是好歹也还能活下去，要是把他们赶走的话，那么今后这帮人就失去了赖以生存的来源。

于是于孝天也懒得跟他们多说什么，一挥手让他们散了，该干什么干什么去，但是他现在需要一些本地的向导，如果当地人有人愿意给他做事的

话，他也愿意收留，并且会厚待他们。

这些兵户们一听于孝天用不上他们，让他们回家，于是立即便散了开去，那个浮山所的千总，当然不敢走，赶忙带着于孝天一行人，把他们让到了浮山所城中，把他的千户所署衙，暂时让给了于孝天，作为于孝天在这里的临时帅府。

于孝天进了浮山所城之后，立即下令接管这里的防务，闲杂人等，包括城中以前驻守的屯兵，都赶出城去，让那个千总，也该忙啥忙啥去，有事自然会派人去招他过来。

这个千总也知道来的这个于总兵他惹不起，于是很听话乖乖的就带着亲兵，把浮山所城交给了于孝天的手下，拍拍屁股回家抱孩子去了！现在这里是福建兵将的天下了，天塌下来，先砸他们，只要他们在，估摸着叛军也杀不到这儿了，而且就算是这儿丢了，现在也跟他毛的事儿都不沾边了，到时候他脚底抹油溜之大吉，朝廷也不会找他的麻烦了，自有这福建兵将来担待。

于孝天一到浮山所，就立即开始忙碌了起来，一方面派人去给胶州官府讨要军粮，一方面立即派出这里的先遣人员，前去胶州和平度一带侦查，搜集叛军活动的情报。

至于随行带来的这八千人马，他暂时没让这些入动，而是令其登岸，就地扎营休息三天，恢复一下他们的体力。

不少人刚上船的时候晕船，天天巴望着赶紧到地方，上岸之后脚踏实地，可是真的到地方了，双脚踏在了岸上，却发现居然一时间适应不了这种脚踏实地的感觉了，反倒居然还晕，脚底下深一脚浅一脚，总觉得走不稳，好像比在船上的时候，还不舒服。

所以现在最重要的就是让这些陆军兵将们，先好好的休息一下，恢复一下他们的体能，之后才能考虑让他们投入到作战行动之中。

从胶州湾浮山所，到平度州，还有不短的路要走，于孝天可不想率领一帮腿软脚软的家伙，现在去找叛军的麻烦。

另外这里码头设施不够完善，船上还装载了大量的兵粮以及各种作战物资，这些东西卸载，也需要一段时间才行，最最起码，想要把这些船上装载的大批货物，都卸到岸上，并且归类储存起来，三天时间恐怕都是最短的了！

所以于孝天一点都不着急，不把基础工作夯实之前，他是绝对不会轻师冒进的。

连续几天时间，这些福建兵将都聚集在浮山所一带，没有做任何动作，只是派人去把这一带都圈了起来，圈出了一大块地方，足够容纳数万人临时在这里停留，而且在圈出的范围之内，列为军事禁区，不得任何人进入，同样还在围栏之外，设立了三百米禁区，但凡没有得到允许的人员，进入这个禁区，在被警告退出，不遵从命令者，守卫都可以直接将其射杀！

甚至于在锚泊区一带，以及浮山所之外的海面上，也划出了禁区，不得以任何私人船只擅入这个禁区之内，在海面上窥视岸上的情况。

这道禁区设立之后，在周边的村寨都贴上了大字告示，告知了周边的那些村民，从公告张贴之后即日起，这道命令开始执行。

还真就别说，山东人还真是够彪悍的，有那么一些好事之人，偏偏不信这个邪，非要试试这帮福建兵的底线，有那么一些不怕死的地痞无赖，或者是吃饱了撑的家伙，非要跑到禁区之内，去看看围栏之内的福建兵都在干什么。

于是踩入禁区之内的这些家伙，立即便得到了巡逻的人员以及箭楼和瞭望塔上的于家军哨兵的警告，勒令他们立即退出禁区。

有些家伙眼睛亮一点，立即察觉到了事情似乎不简单，这帮福建兵将一个个杀气腾腾，并不像是做戏的样子，于是立即心生怯意，赶紧逃离了禁区，可是偏偏有那么几个不怕死的，非要挑战一下这个规矩，继续大模大样的朝着围栏处走，非要看看围栏里面那些福建兵将在做啥子。

结果几声枪响之后，枪响人倒，这几个用生命来试探一下福建官兵底线的家伙，顿时便付出了血的代价，有些人当场便被击毙，有的被当场打伤，随即围栏之中便冲出一群如狼似虎的于家军兵将，过去就把人头剁了，挂在了围栏外面的高杆上。

这一下算是立即就镇住了那些好事之人，一天过去之后，就再也没人敢跑到福建兵营围栏外面去瞧热闹了。

被杀的人家，肯定不干，于是便跑到营外去嚣闹，可是随即便被福建官兵乱棍打跑，于是他们便跑去找官府告状，可是官府哪儿敢现在去招惹这帮福建的骄兵悍将呀！这告示人家早就公示了，是你们自己没事找事，现在被干掉了，却来告状，简直就是刁民，刁民中的刁民，来人，给我将他们打出去！

于是苦主家属，立即挨了第二顿胖揍，被打的屁滚尿流，哭爹喊娘的便逃离了官府，这状自然是没地方告了，他们的家人死也白死，只能窝脖子认倒霉了。

福建兵马的强势行为，立即在当地传开，当地人虽然不高兴，但是也没人再敢去招惹这帮家伙了。

但是接下来当地人发现，这帮福建官兵却还是讲理的，他们虽然下手狠，但是做事却很公道，福建官兵一到这地方，就开始跟当地人做起了买卖，渔民出海打渔所获的渔获，他们全部收购，而且给的价钱也相当公道。

另外他们公开派人到各乡村之中宣传，大量收购蔬菜，而且现钱结算，价格公道，童叟无欺。

起初不少人不敢去跟这些福建官兵做买卖，官军都是什么德行，他们当然都了解，跟当兵的做买卖，不是找死嘛？把东西弄去，跟白送他们一样，他们不给钱就算是好的了，有时候甚至杀人越货，这种事官兵干多了去了。

所以最初没人搭理这些福建兵的采购意向，但是却到底还是有胆大的，抱着大不了赔一点，试试这些福建兵到底像不像他们说的那样，当真就这么讲理。

于是起初只有一两个胆大的村民，弄了点白菜萝卜，送到了福建官军大营外面，抱着试一试的想法，大不了这些东西不要钱了，给这帮福建兵拉倒。

（月票！打赏！红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一百零一章朱大典的困局

可是这些胆大的百姓没想到，他们刚把东西送到大营外面之后，立即便有福建官兵过来跟他们谈价钱，也没太多砍价，基本上按照他们说的价钱，商量好之后，便取来大秤秤重重，然后按照谈好的价钱，一个大子儿都没少，当场便给他们结算了货款。

而且这些福建官兵，用的都是上好的铜钱，并不是那些一掰两半的劣钱，于是吃到甜头的这几个村民，也不声张，赶紧跑回去，拿着福建兵给的这些大钱，到处去收购更多的蔬菜，然后挑着担子，或者赶着牛车，给福建大营送来，结果再次获得了不错的收入。

这一下子有人便注意到了他们的动静，越来越多的人打听这边的情况，得知这些福建官兵，居然真的会拿钱来买他们的东西，还给的价钱很合算，另外也不欺负人，当场结算，绝不拖欠，给的钱还都是好钱。

于是消息立即传开，不少脑子好使的人，便赶紧搜罗福建官兵要的东西，给他们送过去，结果很让他们满意，都当时就拿到了现钱，而且被告知，越多越好，只要送过来，价钱好商量，只要不离谱，他们就照价收购。

于是短短几天时间，福建官兵在浮山所一带的大营外面，就形成了一个集市，十里八村的老百姓，以及渔民们，都开始把东西送过来卖给这些福建兵，生意做的是红红火火，后来更远的地方一些商贩听闻消息，都赶了过来，开始跟这些福建兵做起了买卖，使得原来很荒僻的浮山所一带，顿时就热闹了起来。

于是有人便暗中问及于孝天，为何对当地人这么好，于孝天笑言道：“既然老子来了这地方，那么以后这地方就是老子的地方了，总不能跟邻居把关系搞得很僵吧！这点小钱对咱们来说，算不得什么，但是却可以让本地百姓，今后心向咱们，咱们又何乐而不为呢？”

所以在于孝天的命令之下，于家军的兵将们住在浮山所一带，始终军纪森严，除了杀了几个敢于犯贱来找麻烦的地头蛇之外，很快便在当地民众之中，获得了一个良兵的名声，现如今大明的军队，能像于家军这般善待百姓的，已经非常少了，甚至可以说是绝无仅有，这也迅速的让当地人改变了对福建兵们的态度，那种最初的敌视感很快便减轻了许多。

于孝天在浮山所扎住了营盘之后，便立即在营地外面张榜招人，招募一部分有胆量，而且身体强壮，并且对登莱各地情况熟悉的人，作为他们的向导。

虽然先遣队在这里已经招募到了一批人，但是于孝天认为这并不够，以

后很长时间之内，于家军要在登莱甚至是整个山东活动，需要大批对这一带熟悉的人员，来配合他们行动，给他们充当带路党，并且替他们充当耳目，所以这就需要不少这样的人。

张榜最初的几天，没有一个人揭榜应募，但是随着福建兵的声誉越来越好之后，便开始有人试探着前来应募。

于家军安排了专职人员，对这些应募之人进行审核，考量他们实际上对山东各地情况的了解程度。

应募的大部分人都不是老实巴交的农民，像农民很多人一辈子都被禁锢在他们的土地上，可能一辈子最远的也就是去过县城，真正是会到处跑的人，多不是那种很安分的人，其中既有走脚的挑担货郎，也有一些私下里贩运私盐的小盐枭，更有一些是犯了事的强人，迫不得已之下只能亡命天涯的人。

这些人为了讨生活，必须要走南闯北，过着一种漂泊不定的生活，所以这些人才会真正的见识多，走的地方多，打过交道的人也多，于孝天需要的正是这种人。

大军休整了几天之后，于家军还真就招募到了几十个这样的人，这些人多是一些走脚货郎或者是给盐枭跑腿的盐丁，也有几个是以前干过响马的强人，每个人都跑过不少地方，各自都有熟悉的地方，所以在经过甄选之后，这些人被留了下来，分配给了各斥候队，配合斥候行动，给斥候充当向导，并且必要的时候出面掩护斥候的身份。

经过数日的休整之后，长期航渡造成的人员虚弱，很快便得到了恢复，精气神都迅速的调整到了较佳的状态。

虽然少量兵将到了这里之后，出现了水土不服，上吐下泻的情况，但是在良好的卫生制度之下，这种情况并不严重，喝开水加茶叶，并且熬一些防治腹泻的药汤，使得绝大部分兵将并未出现任何水土不服的情况，故此于家军也就恢复了作战能力。

这时候派去青州的人员也回到了大营，向于孝天禀报了青州之行的情况。

眼下朱大典已经抵达了青州城，并且在青州城之中，立起了帅府，接管了山东的剿抚事务，正式走马上任，开始调兵遣将，准备前去解莱州之围，平定叛军作乱。

派去的人通报之后，立即便得到了朱大典的召见，朱大典对于孝天率部抵达浮山所一事非常高兴，虽然这次于孝天领兵过来，超期了十天左右，但

是毕竟他还是来了，而且超期时间并不长，所以没人会把这几天超期当成回事。

而且大家也都清楚，当初崇祯帝下旨的时候，给于孝天留出的时间也确实太短了一些，从接到圣旨到抵达登莱，仅仅给出了两个月时间，这其中主要是崇祯帝实在是太着急所致，眼下放着最近而且战力较强的关宁军不用，却要从远在数千里之外的福建调兵过来，如果按照常理的话，半年恐怕福建兵都走不到山东，慢的话甚至需要一年时间。

于孝天即便是接到圣旨，也需要一定的准备时间，将各地兵马收拢起来，调集船只和各种粮秣物资，这种事情在常人眼中，最起码就需要一两个月的时间，可是崇祯却只给了于孝天两个月的时间，让他赶到登莱平叛，这时间也确实太紧了一些。

几乎没有人相信，于孝天可以在两个月之内率部赶到登莱，这可是足有四千多里路程，就算是骑快马，日夜不停的赶路，起码也需要很多天的时间，更何况是坐船了。

所以最初朱大典临危受命，前来任山东巡抚的时候，几乎愁断了肠子，朱大典岂能不知道山东这边官军的实力情况，如果福建的于孝天不领兵过来的话，仅凭目前山东境内可调集的官军，连守都不见得能守得住，更不要说解莱州之围，平定乱军叛乱了。

所以朱大典赶到青州的时候，考虑的根本就不是立即调兵遣将前去解莱州之乱的问题，他考虑更多的倒是该如何先把叛军堵在登莱一带，不让叛军继续朝青州进袭，就算是谢天谢地了。

所以在朱大典到了青州坐镇之后，即便忙活着把山东各地零散的官军，都给集中起来，调往青州一带，前去寿光、昌乐、安丘、诸城一线布防，遏制叛军继续朝青州境内蔓延。

至于胶州和即墨那边，他都无力顾及，令这两地官军和官吏自行坚守，只希望先稳住目前的局面，以免重蹈正月里明军大败的覆辙，他就算是谢天谢地了。

现在皇帝为了登莱叛军的事情，脾气非常不好，天天阴沉着脸，动不动就把涉事之人逮问，丢入大牢之中，如果他来了之后，不但没有能立即平定叛乱，反倒让叛军继续朝山东腹地发展的话，那么他就是下一个要被逮问之人了。

所以朱大典心情极坏，在青州，三六五申，色厉内荏的训令各路兵将，令他们务必不得大意轻敌，让叛军再逮住他们的空子。

可是就在他气急败坏的时候，却收到了消息，说于孝天的大军已经乘坐舟师，抵达了胶州湾一带的浮山所，并且已经开始登岸。

这个消息对于朱大典来说，简直就是天籁之音，把朱大典乐的是呲牙咧嘴，朱大典作为曾经在福建任职的官员，岂能对于孝天麾下的兵马没有一点了解？于孝天当初身为海贼的时候，福建官府曾经屡次对其进行进剿，但是次次都吃瘪，第二次朱一冯集结重兵，进攻南日岛，更是被于孝天打的是全军覆没。

福建的水师几乎被海狼一扫而空，登岛的陆师，更是几乎没有几个人能逃出南日岛，使得福建当时差一点就唱空城计。

幸好熊文灿接替了朱一冯到福建视事之后，迅速的调整了策略，改剿为抚，最终将于孝天招安，要不然的话于孝天自己就能把福建甚至是两广浙江一带，给闹翻天，其危害绝对不会比眼下的奢安之乱和建奴以及登莱叛军小到哪儿去。

于孝天受抚之后，这几年在福建干的也是风生水起，剿灭了十几股大规模的山贼以及乱民作乱，并且帮着熊文灿多次按住了福建发生的灾荒，没有让福建出现任何大乱，成为这些年来，大明首屈一指的安稳之省。

于孝天麾下的兵马，现如今被人戏称为于家军，有相当强悍的战力，这一点朱大典一点都不怀疑，而且他听闻于家军善用火器，而且手中拥有大量犀利的火器，其中包括不少精良的“鸟铳”还有不少威力巨大的红夷大炮。

（感谢赏月票的兄弟，感谢鹰之武和楠瓜哥二位兄弟的打赏！我继续努力！吃点药躺一会儿，接着干！依旧头晕呀！）

第一百零二章开拔

登莱叛军乃是之前孙元化一手打造出来的，号称大明装备火器最多的兵马，拥有大批炮铳，还有几十位红夷大炮，善用大炮的叛军炮手很多，这也是几次官军和叛军交手，屡战屡败的缘故。

所以现在官军对于叛军，大多数都心存畏惧，别说让他们进攻了，就算是让他们守城，恐怕都不见得能守得住，这也是朱大典在于孝天来之前，最担忧的事情。

但是于孝天的于家军一到这里，这些问题就迎刃而解，于家军比之叛军，装备的火器更多，战力更强，军纪森严，士气如虹，实乃是一支可以克制叛军的精锐。

于孝天领兵一到莱州，那么接下来他就对平叛有了很大的把握，他不敢指望其它那些官军，只有指望于孝天麾下的这些福建兵将了，他接下来只需要令其他兵马，守住青州和莱州交接的一线，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算是他手中的一面盾牌，挡住叛军继续朝青州发展的势头。

那么于孝天的于家军，便是他手中的一把利刃，可以代他挥向叛军，一攻一守，这局面就变得让人乐观许多了。

最最起码，胶州和即墨两地，在于孝天的大军抵达浮山所之后，这两个地方就基本上不会有事了。

于是他在听了于孝天派去的手下说了于孝天的想法之后，立即大喜过望，当即下令，让于孝天可以便宜行事，尽快进攻平度州，另外让于孝天，务必守住胶州和即墨两地，就算是暂时打不下平度州，起码也要先保住这两个地方不能有失。

同时朱大典也没有让于孝天专程跑到青州去见他，而是直接发手谕，派人送往胶州和即墨两地，令这两个地方的官员要全力配合于孝天的行动，尽量满足于孝天的要求，并且命于孝天统帅南路兵马，胶州和即墨两地的官军，暂时也划归他所辖，供他调度，如有人不服军令，可先斩后奏！

至于于孝天提出的索要粮饷的问题，朱大典也立即交山东官府办理，尽快筹措粮饷，送交给于孝天，尽量不要拖欠于孝天麾下兵将的粮饷。

朱大典现在像是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一般，一心只求于孝天能帮他挽回眼下的颓势，帮他平定眼下登莱的叛军，所以要想让于孝天和他手下卖力，这粮饷说什么都要想办法给他解决的，要不然的话，于孝天和他手下的于家军不卖力，他朱大典这一次铁定就要坐蜡了。

于孝天对朱大典能如此识相，当然也非常高兴，特别是朱大典令他可以在这边便宜行事，并且让他督帅南路兵马，把胶州和即墨两地的官军也交给他调遣，听他的使唤，这就更让他办事方便多了。

于是他听罢了手下的回复之后，立即派他接着赶往青州，向朱大典当面称谢，另外又给朱大典送了去一份厚礼，告知朱大典，他于孝天如此受他朱大典的礼遇，定会竭尽全力，效忠圣上，肯定会尽快领兵赶往平度州，先将平度州克复。

朱大典这个人说起来也很有意思，这个人绝对堪称贪官，私下里非常喜欢敛财，可以说没有他不敢收的贿赂，但是同时又有些胆小怕事，历史上李自成、张献忠、高迎祥破凤阳，毁皇陵，朝廷调朱大典总督漕运，并且兼四府巡抚，可是他却什么也没做，后来一直被贬。

最终清军入关攻入浙江，朱大典率众死守金华，城破之际，他令家中女人全部投井自尽，而他自己率领男丁，在城中点燃了火药库，最终全家粉身碎骨。

所以说朱大典是一个相当矛盾的人，既是一个贪官，但是同时又是一个忠臣，忠臣和贪官在他身上成了有机结合体，让人说不出他到底是个好官，还是个贪官。

但是眼下不管朱大典是什么人，起码这家伙知道这会儿该倚重谁，只要对他于孝天有利，那么就是好官，有朱大典坐镇山东，那么接下来于孝天在山东这边行事就更加可以肆无忌惮了。

在得到了朱大典的命令之后，于孝天也不再在浮山所一带盘桓，当下点齐了人马，开始动身前往胶州。

这一次于孝天带来的这八千人马，一共四个非满编步兵营，一个满编辎重营，加一个炮兵营，另外还有一个工兵连和两个骑兵连以及一个加强攻城重炮连。

这八千人马，他留下了两个步兵连，留守浮山所这一带，负责接替之前派来这里的那一个先遣连，继续驻守浮山所一带，控制这一带的大营。

其余的人马则都跟着他出发，参与这一次对登莱叛军的作战行动。

至于水师那边，大部分船只在卸载完成之后，便启程返回福建那边，当然在他们走之前，要把这里已经囤积的两千多难民，一并带走，另外空船还要继续北上，前往养马岛那边去，装载那边这一冬收容下来的大批难民，将其转运回福建那边，部分人安排在海坛岛上进行安置，部分人安排到南日

岛，大部分人则将会被安排到宜兰城以及高雄城那边，充实那边的移民。

另外其中少量战船被留下来，负责巡守胶州湾，几条战船则被派去增援养马岛，因为现在天气已经转暖，养马岛那边囤积的大量难民和粮食，特别是粮食，将会成为叛军眼中的香饽饽。

叛军冬天在西山村和养马岛吃瘪了，但是现在海冰已经融化，叛军手中又有大量舟船，所以他们很可能会派出舟船，前去攻打养马岛。

虽然在于孝天来之前，胶州湾这边他已经提前派来了几条中小型战船坐镇，海冰刚刚融化，海上的通道一经可以通航，这些中小型的战船便立即赶往了养马岛那边坐镇，但是于孝天过来之后，还是有点不太放心，于是决定另外再给他们增派几条船过去。

虽然在船只数量上于家军这边不占优势，可是在质量上，于家军的船队却可以完爆叛军水师，有这几条船在养马岛那边，叛军就算是把他们的水师倾巢而出，都不见得能讨得便宜去。

安排了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这才放心的动身，率领兵将们朝着胶州行去。

八千人马行进在道路上，车辚马萧萧，将士盔甲齐备，旌旗招展，士气高昂，刀枪晃眼，着实是一道散发着一种暴力美感的风景。

惹得不少人远远的惊叹着在远处观望着这支于家军，各个暗自挑大拇指，连声称赞不已。

骑兵连是海狼近些年来才组建起来了一支新军，士兵多是从北方人之中选出来的，各个身体健壮，而且早年都会骑马，这两年来，一直在海坛岛那边进行秘密的操练，在海狼的严苛军规以及操练制度之下，这些骑兵们进步非常快，各个骑术娴熟，都可以在马背上进行作战。

他们的装备质量也算是于家军之中最精良的，战马都是挑选出来的上好的蒙古马，而且为了保持战马一定的野性，雄性战马都没有阉，虽然不好控制，但是每一个骑兵，都一直负责养一匹战马，和战马之间建立了相当深厚的感情，也建立了相当的默契，作战非常勇猛。

除了战马之外，这些骑兵们每个人还装备一支双管手铳，可以在马背上近距离射杀敌军，比起明军关宁军之中骑兵装备的三眼铳可要好使太多了，精度也绝对要超出他们太多。

这些线膛手铳，有效射程最起码可以达到三十步，三十步破甲基本上没有多大问题，就算是五十步之外，打中无防护的人体，差不多也能给敌人造

成杀伤，加之十二毫米口径，发射的米涅弹携带的动能相当大，差不多一枪就能把敌人给撂翻，只要打中，就是重伤，就算是破不了他们的重甲，但是也能把他们打一个大跟头，基本上让其在一定时间之内丧失作战能力。

当然手铳只是突击和保命的一个武器，这些骑兵主要装备，每个人还有一根长枪，一把锋利的精钢马刀，一面盾牌，每个人的马鞍上，还挂着一捆套马索，必要的时候可以用来俘获敌人使用。

而且对于这些骑兵，于孝天特许他们自行携带一些个性武器，有善于用弓箭的，可以配发骑弓给他们，有些人喜欢用飞斧的，就打造一些精致的飞斧，给他们配发几柄，而有些人爱好独特，喜欢用链锤，那么给他们造。

总之只要能提升他们的作战能力，这些骑兵要什么给他们什么，至于身上的甲胄，一色齐都是海狼自产的半身板甲，加配上臂甲，还有过膝的护腿札甲，防护水平极高，特别是容易致命的胸腹后背，板甲具有极强的防护能力。

单是武装一个这样的骑兵，就要花费几百两银子，足够武装十几个普通步兵了，但是于孝天还是花重金，打造了一支这样的骑兵队伍，总数不超过五百，这一次就带来了两个连，剩下的一个连留守海坛岛，另外一个连则在济州岛那边进行轮训。

第一百零三章胶州

当然骑兵并不意味着全部都是成建制的，另外于家军之中，还有相当一批斥候，也属于骑兵范畴，不过他们不编入骑兵队之中，而是分散在各营，成为单独的斥候队，为各营提供侦查掩护和追击之用。

斥候队现在大部分都是骑马斥候，装备同样精良，只是甲冑方面，没有正式骑兵队那么好，因为他们在战场上，要的是速度和耐性，不能装备太重的甲冑，所以每个人都配发的是加了钢片的皮甲，重量不大，但是防护力还算比较不错。

这些斥候队，这一次在各营之中，也有大概一二百人左右。

炮兵营现如今全部已经实现了骡马化，装备了三百匹骡马，用于牵引火炮和辎重车辆，一个炮兵营五个连，三个是专职炮兵连，一个营属炮兵辎重连，专司负责为炮营携带弹药物资，提供随行补给，另外还有一个步兵勤务连，专门负责保护炮兵阵地，并且必要的时候充当工兵，为炮兵开路。

辎重营现在也都实现了骡马化，同样装备了三百匹强健的骡马，主要负责为大军偕行运输各种随行的弹药物资，以及大量的人马所用的粮秣，装备了百辆四轮马车，每辆大车两匹马牵引，一次可装载成吨的物资，拥有较强的运输能力。

当然这如果不是发现了济州岛的话，于孝天眼下怎么都弄不来这么多骡马，铁定也带不来这么多的大炮，也肯定要带来大批的独轮车，那样的话他的军容恐怕就没眼下这么整肃了，估计随着大军，要有不少辅兵，跟着推着独轮车随行行动。

不过就算是这样，他们还是带来了不少独轮车，征发了部分民壮，随军为他们偕行一些物资，作为是辎重营的补充，尽量保证大军行动的时候，物资更加充沛一些。

高质量装备水平，带来的负面的影响就是对于后勤补给的需求超出了其它普通冷兵器为主的军队许多，对于物资的需求量也就更大一些，这就会对这样军队的野战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不实现骡马化的话，这样的军队野战距离，就会受到严重的影响。

这一次于孝天还专门带来了一个专职工兵连和攻城重炮连，工兵连乃是近现代军队之中，绝对不可或缺的一个专业技术兵种，他们肩负着很多普通士兵无法完成的任务，比如逢山开道，遇水架桥，攻城破障，开挖战壕等等任务，并不负责直接作战，但是却对作战会造成很大的影响。

为此于孝天给他们装备了不少专用的工具，工兵镐，工兵锹是最基本的装备，还有一些专用破障的撬棍、大锯、大斧，以及其他比如铁钉绳索等附属物资，最重要的是给他们装备了不少破障用的炸药包，黑火药就算是没有后世烈性炸药给力，但是也比人力要强得多，特别是精致黑火药所制作出的专用炸药包，比起这时代用的散装火药桶，威力要强得多。

所以工兵连在必要的时候，可能会对战局发挥出让人想象不到的巨大作用，于孝天对此很是重视，而且招募的兵卒，以前也多是一些矿工，干这种挖坑破障的事情，可以说是老本行，轻车熟路。

攻城重炮连，算是一个比较特殊的兵种，肯定是归于炮兵体系之下，但是主要装备，一个连，却只有三门二十四磅中等身管重炮，这种二十四磅陆军重炮，算是专门给陆军炮兵制造的。

火炮重量两千三百斤左右，装在专门的重型炮架上，依旧属于架退式火炮，但是俯仰机构，也改为了螺栓加手轮调整方式，没有横向角度调整机构，操作比起普通的陆军十二磅榴弹炮，要复杂一些，但是威力却要超出普通十二磅榴弹炮许多，专门用来攻打城镇使用。

这种炮一炮轰出去，便可以在城墙上砸出一个大坑，只要集中火力，反复轰击一个点，用不了多长时间，就可以把坚实的城墙轰塌一个缺口，对付普通村堡的寨墙，基本上可以做到，一炮解决问题，起码可以把寨墙轰个大窟窿。

一旦在野战的时候，这种炮还可以临时客串一下野战炮，换装葡萄弹或者散弹，轰击敌军冲过来的有生力量，一炮过去，就可以横扫很宽的一个面，击毙大量的密集敌军，所以算是一种非常可怕的武器，起码在这个时代，算是绝对的大杀器，更何况还可以配用开花弹，这威力自然而然也就更大一些，起码很吓唬人。

所以于孝天这次北上平叛，带来的全都是这些年来，他一手打造出的精锐兵种，目的很简单，就是要通过这一战，检验一下他手头这些兵将的作战能力，和战场上配合的能力。

至于步兵嘛，恐怕会让一些人失望，四个满编步兵营，五千人的步兵，只装备了三千支燧发枪，其中只有一半是狼牙步枪，其余一半则还是老式的南日式滑膛燧发枪。

剩下的两千步兵，则有一千五百人的长枪手，五百人的刀牌手，刀牌手还同时属于掷弹兵，专司负责对付逼近阵前的敌军，而长枪手则主要负责对付那些敌军骑兵，结阵之后处于最外围，用长枪组成枪林，阻止骑兵冲入他们的步兵方阵。

这也是眼下的一件比较无奈的事情，这一次北上平叛，叛军之中骑兵数量比较多，而且比较精锐，这些叛军骑兵大概有数千人之多，在战场上冲击力巨大，而且多是一些东江军旧部，马上的本事着实不小，东江军当年跟着毛文龙在辽东那边，可是敢跟建奴骑兵对冲的，具有很强的作战能力。

而海狼限于步枪生产能力瓶颈，狼牙步枪现在虽然已经成了主要的产品，但是却还做不到，将以前的老式南日式滑膛枪全部取代，故此军中现在形成了线膛枪和滑膛枪混装的局面，每个连队火枪手之中，都分别装备一半。

另外虽然海狼的步枪，都已经装备了刺刀，使得步兵在近战的时候，拥有了很强的近战能力，可是对付骑兵的时候，步枪加刺刀的配置，似乎还是有点太短了一些，就算是抵住了敌军骑兵冲阵，但是对于步兵伤亡也会很大。

作为对付骑兵最好的兵种，没有什么比长枪手更好的了，于家军使用的长枪，都是长达一丈半的长枪，遇上敌军骑兵，不需要他们挺着长枪去刺杀敌军骑兵，只需要他们聚在一起，把长枪枪杆尾部的枪鑽杵在地面上，长枪兵蹲下将长枪枪尖斜着指向敌军骑兵冲来的方向。

那么接下来，敌军骑兵要么就拨转马头绕道走，要么战马自己不干，转向奔走，要么就只能把马眼遮住，逼着战马看不到长枪阵，直接连人带马冲入阵中，虽然长枪手因此会受伤甚至被撞死，可是敌军骑兵连人带马，肯定都活不成。

所以在目前来看，长枪手还是军队之中，暂时不可或缺的兵种之一，而且这个兵种装备实在是便宜，人员训练也容易简单许多，就算是临时征召的民夫，只要遵守纪律，发给他们长枪之后，马上就能拥有相当强的作战能力。

大体上这次于孝天率领前来登莱平叛的军种构成就是这样，这样的军种配置水平，在眼下放眼整个地球，恐怕也算是最豪华的阵容了，弄不好还没有之一，其火力输出能力之强，可以说放眼天下，绝对找不出第二支来。

如果这样他于孝天还打不败那些叛军的话，于孝天自己都不好意思活着跑回福建去了，要是这样的话，狗屁的逐鹿中原，他还是赶紧回福建捞点钱，洗洗睡吧！

胶州知州得知福建兵马已经抵达胶州城外的消息，加之有了朱大典的手谕，令他要全力配合于孝天的行动，于是也不敢怠慢，赶紧便领着官吏们，迎出了胶州城，要是换在以前的话，就算是于孝天是个总兵，也享受不了这待遇，小小的知州，照样可以不**他。

但是眼下叛军大军压境，胶州的官吏们吓得是屁滚尿流，天天求爷爷告奶奶的到处求援，希望派来援兵，可是却连个人毛都没盼到。

现在忽然间来了这么一支福建的兵马，据说还都是精兵，相当能打，甚至连新任的山东巡抚朱大典，都亲自给他们送手谕过来，着令他们好生伺候着，胶州守住守不住，就看着福建兵将们的了。

所以现在胶州的官吏、士绅们，屁的架子都不敢端了，一听说于孝天的大军来了，屁颠屁颠的便跑出城迎接福建大军。

另外他们也给于孝天的福建大军送出来了一批粮食，虽然不多，但是却也算是尽心了，眼下山东到处都缺粮食，他们能凑出这几百石粮食，也算是倾尽了全力，才筹措到的，就怕这帮福建丘八们不高兴，拍屁股走人，他们就惨了。

（我的那个天呀！昨天打赏的兄弟还当真着实不少！多谢多谢！谢铁手有情、风行456、大漠笑西风、虾虾色狼几位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零四章敲打

于孝天看胶州这些官吏士绅们还算是比较懂事，所以对他们也相对很是客气，寒暄一番之后，问了一下这边的情况，回绝了他们要请他入城设宴款待的请求，说军务在身，现在饮宴并不合适，眼下他最关键的还是先把活动在胶州境内的那些叛军散兵游勇，给清剿了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胶州知州以及上下官吏们一听，感动的是差一点就一把鼻涕一把泪，好将军呀！这才是大明的好将军呀！居然会以国事为重，拒绝饮宴，先打叛军，这种人现在真是不多见了呀！

再看看于孝天带来的这些虎彪彪的福建兵将们，看看他们的装备，看看他们的军容，看看他们的军纪，这些胶州官吏和士绅们，当即就把心放在了肚子里面。

传言果真不假，这批圣上钦点的福建兵将，果真是一支雄兵，这些年来，南来北往的各路明军，要说山东这边的官吏们见得多了去了，山东的，四川的，东江的，关宁军，浙江的，湖广的，北直的，天津卫的，河南的。

各路人马来来往往的调往山东，抑或是前往关外，但是他们就没有见过一支军容如此整肃的官兵，这支福建来的人马，行进在道路上，百多人一哨，不管是几人横队，队列都如同刀切一般整齐，队伍中发出着哨声，每个官兵的脚步，都正好踏在哨声的点上，丝毫不乱，成千人的脚步落下，只有一个声音，发出轰轰的脚步声。

这种脚步声就如同战鼓的鼓点一般，重重的敲在人的心上，敲在人的心灵之上，敲在人的魂魄之上，让人不由自主的产生出一种谁能与其争锋的感觉。

而且这些兵将在行进期间，极少有人在队列之中说说笑笑甚至是打打闹闹，一个个都默不作声的保持着安静，神色肃穆的盯着前方人员的后脑勺，默默的朝前迈动着双腿，队列在行进之中，却还可以保持丝毫不乱。

远处有些队伍，一边走一边还在唱着什么曲子，这些曲子调子简单，但是却当在数百上千人口中唱出来的时候，显得是那么的高亢雄壮，如同滚雷一般，将天空的乌云逐散。

除了一些传令兵或者斥候，时不时的会骑着马从队列两旁快速驰过，扬起一些尘烟，整个八千余人的队伍，就如同一条巨龙一般，蜿蜒在官道上游动着，朝着胶州城北方行去，却没有人私下停留下来，去打量打量胶州城周边的景象。

这些福建兵将，虽然军服跟其它大明军队的军服基本类似，但是这些兵将的衣服，却显得是干净整洁，而且显得比较新，就算是有些人的衣服破了，也都打上了颜色一致工整的补丁，使得整个福建的兵将，显得精气神十足不说，还显得异常整齐干净。

每个人的脸色都显得红润，虽然没有一个胖子，但是却都显得精精神神，一看就知道这些福建兵将们，平时吃的不错，最起码没有经常饿肚子的情况，吃饱是没有什么问题的，这一点和其它明军的普通士卒一比，就让人无法不感到惊讶了。

其它明军之中，那些普通的士卒，一个个穿的破破烂烂，虽然也是明军号坎和军服，但是一眼就可以看出来，他们的这些军服，已经有很多年都没有更换过了，有些军服，甚至已经褪色到看不出原色了，更有些军服，已经烂的看不出原来的式样，像是要饭花子的衣服一般，挂在身上，勉强能表明他们的身份，还是一个当兵的。

另外其他各路明军之中的普通兵卒们，绝大多数人面黄肌瘦，脸有菜色，一副饥民的样子，甚至比起饥民的脸色，也强不到哪儿去，绝大部分人神情呆滞，行军期间，脚步拖沓，各个一副半死不活的样子，甚至让人担心，这些人弄不好有些家伙，随时都可能会倒毙在路边一般。

再看他们身上的器甲，海狼的士兵们武器并不繁杂，主要装备就是长枪和“鸟銃”，鸟銃还占据了极大的比例，除此之外，也就是有些刀牌手，装备的是藤牌和单刀，身上大多数人穿着一件棉甲或者皮甲，头盔则全部都戴有水磨六瓣铁盔、抑或是一种式样简单的整体铁盔，脖子后面还有防刀砍的锁子甲披在肩背上。

他们当然不知道，这种式样简单的铁盔，乃是海狼集团工业化的新产品，在齿轮和轴承被研制成功，并且开始大量应用之后，一种初级的热轧机被制造了出来，熟铁或者低碳钢被烧红之后，通过热轧机反复轧制，最终成为较薄的铁片或者是钢板。

一种配重式的原始冲压机床，也被制造出来，铸造出了铁盔的模具，将铁板或者是钢板裁切成标准形状之后，送入冲压机之中，咣当一声，冲头落下，一次就可以冲压出一个铁盔或者钢盔，稍加打磨，钻孔在内部安上了帆布制作出的盔衬，再装上护颈锁子软甲，就成了一个成品。

这样的生产工艺比起以往那种要靠着工匠反复敲打，然后将一片片铁盔的铁片再结合起来的工艺，简单了不止百倍，生产成本也降低了很多，这才使得于家军现在全部都装备上了铁盔，军官们甚至装备了更好的钢盔，防护能力和佩戴舒适性，都远比明军常用的那种六瓣盔要强的太多，但是生产成本和价格，却降低了很多。

而且普通士卒的铁盔上，没有任何装饰物，光秃秃的，式样非常简洁，平时维护保养，也比较容易，在生产出来之后，还刷上了一层桐油清漆，用来防锈，使得头盔看上去很是光洁，极少存在锈迹。

而军官的头盔，则式样稍嫌复杂一些，头盔顶部，装有一根盔缨的立杆，上面根据军级不同，挂有各种颜色的盔缨，使得士兵们只需看到盔缨颜色，就可以分辨出他们的职务抑或是等级，战时一旦出现混乱，他们就近可以接受高于他们级别的军官的指挥。这也是这个时代的一种产物，用来区分军官和普通士兵的身份，十分合适。

而明军之中，像福建官兵这样，如此普及的装备铁盔和甲冑的，几乎没有，明军普通士卒，虽然早先也配发过棉甲，可是因为财政紧张，加之官员贪腐，导致军队装备更替极其缓慢，绝大部分普通士兵，使用的棉甲，都已经破烂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穿上还不如不穿，索性也就没多少人穿了。

只有军中一些精锐，抑或是军将们的亲兵，配备的甲冑才能多少完备一些，这些人都是军将用来保命的，所以会相对来说比较好一些，但是像福建官兵这样，全面装备盔甲的明军，现在除了关宁军还相对情况比较好之外，其它的明军都已经无法与之相比了。

至于武器方面，福建官兵们手中持握的各种武器，都看上去十分精良，长枪前端的枪杆上，裹有一尺多长的铁皮，套住了枪杆最前端，防止被敌军轻易砍断，长枪的枪尖，尖锐而且两翼开有血槽，打磨的十分锋锐，并且平时被兵卒们擦拭的锃明瓦亮，在阳光之下，闪烁着点点寒芒。

而他们之中扛着的鸟铳，则通体黑亮，包括木质的枪身和枪托，也都罩上了清漆，保持着明亮的原木色，一看就知道，保养的相当不错。

至于刀牌手身上背着藤牌，看上去也式样简介大方，藤制的藤牌外层，还附着了一层生牛皮，藤牌上用彩漆绘制了一个十分狰狞的兽面，让人正面对视之，会产生出一种很强烈的压迫感。

“果真名不虚传，难怪圣上这次会钦点贵部兵马北上平叛，今日看过贵军的军容之后，我等心中大慰，又此雄兵，何愁叛军不平？这次平乱，就有劳于大帅了！”看罢了面前正在继续朝前行进之中的这支福建雄兵之后，胶州知州不由自主由衷的抱拳对于孝天说道。

于孝天扭头看看自己带来的这些兵马的表现，也颇为自得，但是还是谦虚道：“在下带来的这些兵将，能入大人的法眼，于某也就知足了！”

为国尽忠剿灭叛乱，乃是我等分内之事，此次圣上钦点在下北上前来平叛，也乃是当今圣上高看了在下！

于某敢不用命？故此大人和诸位请放心，只要于某在，定不能再让那些叛军嚣张，只要诸位能给予在下充足的支持，莫要让在下的弟兄们断了粮秣，那么在下可以保证，断不会再让叛军嚣张！

但是此次下官过来，却听闻一些不好的事情，说本地有不少人，蛇鼠两端，暗中跟叛军勾结，除了给叛军充当耳目之外，还暗中给叛军提供钱粮支持！

这种人实乃是丧尽天良，如果让我于某查知是谁的话，于某第一个要杀的就是这等小人！”

说到这里，于孝天忽然间冷眼扫过了在不远处，陪同胶州知州以及官员们前来迎接他兵马的那些当地的乡绅士绅，眼神中流露出一丝玩味的意思。

第一百零五章兵站

于孝天的这句话虽然骂的是那些暗中勾结叛军之人，但是他这眼神却让人感觉到很不舒服，听了他的话之后，不少士绅都感觉到心中一阵恶寒，虽然他们大部分人并未勾结叛军，但是隐隐之中，似乎也感觉到，于孝天这是在威胁他们。

当然其中确实有几个士绅，害怕叛军攻到胶州这边，他们的家产都在这边，怕叛军一来，他们遭了秧，于是便提前派人去联系叛军，表示他们的善意，一旦叛军过来的话，他们便表示愿意归服叛军，并且送了一些钱粮过去，打算先交好叛军，到时候这边局势大变之际，他们可以抢的一点先机，弄不好的话，跟叛军搭上线，搞好关系，还能趁机捞一笔意外之财也说不定呢。

而这几个人，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无疑顿时如遭雷劈一般，他们虽然不清楚于孝天是怎么得知的这些消息，可是隐隐之中，他们感到，于孝天这话是有所指的，于是这帮人立即便开始惶惶不安了起来。

虽然他们自认为这些事他们做的够隐秘，派出的人也都是他们的亲信家奴，可是这种事实是在见不得光，万一今后要是被这姓于的抓住了把柄的话，那么他们恐怕就倒霉了。

不过于孝天这会儿也没有再在这件事上多说什么，只是随口带过，提醒了一下这里的知州大人，然后和他商量了一下，后续补给的问题，以及他在胶州城北面，要择地建起一座小型的兵站，来保护他的粮道。

兵站的问题，于孝天是非常重视的，他这次从胶州湾出发，前往莱州城，未来解了莱州之围之后，还要率军前往登州城，攻打登州。

这沿途下来，有一二百里，而叛军骑兵数量较多，而且比较精锐，机动能力很强，只要叛将够聪明，便会想到可以通过掐断他的粮道，来逼迫他退兵，甚至可能会击败他。

而他虽然随军有辎重营携带了一批兵粮，可是数量有限，只够满足他们大军十天左右的用度，后面还是要靠着后续的粮食补给，才能使得他们拥有持续作战的能力。

按理说在大明的地盘上作战，他现在有事正牌的大明的将军，这后勤补给的问题，应该交给地方来办，但是于孝天从来都不信任这些大明的地方官员的办事能力，加之登莱一带本身就比较贫瘠，储粮比较少，靠着他们来维持大军粮食供应，于孝天是无论如何都放不下心的。

另外大军作战，肯定也会产生伤亡，阵亡者好说，可以就地焚化将骨灰带走，或者是就地掩埋处理，但是伤者对于他来说，却依旧很重要，他绝不会轻易抛弃受伤的兵将，阵前受伤的人员，肯定不能带着随军行动，伤员必须要进行转运，将其送回后方的浮山所大营进行救治和休养。

这一路上后运伤员，也是一个问题，他不相信地方官吏，会善待他的伤兵，所以这些事情，他都必须要自己办才行。

所以他这次从胶州湾出发之后，便决定沿途设立兵站，作为他保护粮道维持他大军的后勤供应线，一旦要是叛军派少量骑兵试图袭击他的补给队伍的话，运输队便可以就近进入兵站之中躲避叛军骑兵的攻击。

后运的伤员也可以在兵站之中安全得到休息，包括传递消息的传令兵们，也可以就近在兵站之中进行换马或者休息，吃点东西补充饮水。

所以于孝天把兵站的问题看的很重，要求沿途三十里距离，要建立一座兵站，这个距离刚好就是运输队，一天的行进距离，每天运输补给的辎重队，可以早晨从一个兵站出发，下午抵达另外一个兵站，进入兵站过夜休息，第二天继续朝前进发，一旦遇上敌人，可以就近撤回出发的兵站，或者是赶往下一个兵站进行躲避。

这么一来，就让运输补给的辎重队，避免了夜间露宿野外，那样的话极容易遭到敌军的夜间袭击，有了兵站之后，他们就变得安全多了，一旦遭遇小股叛军袭击的话，两边的兵站还可以派兵进行救援，只要他们撑住叛军的袭击，援军可以在较短时间之内，赶至出事地点救援辎重队。

在来路上，于孝天已经设立了一个兵站，正好在胶州这边，需要设立第二个兵站。

而兵站的地点选择，还有建立，最好的办法就是临时利用一个设施较为完善的庄堡，避免了就地建设需要的时间。

当于孝天提出要在胶州城北面，找一个条件比较好的庄堡，设立兵站的时候，胶州知州显得有点难为。

于孝天的要求其实不算过分，理由也很充足，而且这么做对胶州城也有好处，这于孝天显然和其它军将不同，并不想跟地方打太多交道，也没打算把胶州城当成他的中转站，而是自行建立一座兵站，这样的话，他们大军来往补给和交通的人员，就不必次次进入胶州城中。

而地方城池最怕的就是这些客军进入城中，客军军纪大多不好，一旦入城的话就会乱来，搞得地方乌烟瘴气，打也打不得，杀也杀不得，到时候地方官员会很难做。

但是反过来说，于孝天要求找个庄堡充当他的兵站，这件事也不好办，谁愿意轻易就把他们的庄堡，让出来给这些客军充作兵站之用呢？

这些庄堡都是私产，让谁让出来，他们会心甘情愿？而且这些福建兵马，看上去虽然军纪森严，可是一旦他们散开，留在庄堡之中，还能这么听话吗？这一点谁也不敢保证。

可是既然于孝天提出来了这个要求，那么他就必须要想办法给解决才行，这次登莱之乱，皇上震怒，对惹出了大祸的王象春的家人，下旨斥责，同时还下旨逮了惹事的王象春的儿子。

加之这次新任山东巡抚朱大典，也特别送上手谕，令他们全力配合福建兵马，配合于孝天的行动，尽量为其提供方便，如果这样一个要求，他都不给办的话，于孝天肯定会大感不满，到时候少不了会派人去找朱大典投诉，朱大典就算是动不了他，也大可启奏朝廷弹劾于他，到时候给他扣上一个不识大体的罪名，就够他受了。

于是他只好扭头去在人群中扫视了一遍，找到了几个在城北一带的村寨之中，拥有大量田产地产的乡绅，让他们看看谁愿意暂时让出他们的庄堡，给于孝天充作兵站之用。

可是这几个乡绅，当听到了于孝天的要求之后，再看到知州大人望向他们的目光，一个二个都立即来了个乌龟大缩脖，权当没看见，根本就不接这个茬，谁爱接谁接去，反正他们是肯定不敢这种傻事的。

开什么玩笑，不就是一帮丘八吗？居然也想要借用老子的庄堡，来当你们的兵站用，老子的庄堡要是借给了你们，天知道你们会怎么折腾，还不被你们拆了呀！更何况他们庄子里面，多还藏了不少钱粮在地窖或者埋在地下，要是被这些丘八给找到的话，还不等于喂狼了吗？所以这种事坚决不干，说什么都不行。

于孝天也跟着知州的目光，望向了那几个被其他乡绅主动咧开，显露出的家伙，看到他们一个个装傻，这脸色顿时就阴沉了下来。

“此乃是国难当头，于某不过只是想要借用一座庄堡，用上一段时间罢了，事后平乱之后，定当原封奉还，更何况于某御下极严，绝不会让麾下兵将为祸地方，更不会随意破坏你们的财产，难道就这么一个小小的要求，你们都不愿意满足在下吗？”于孝天冷声对那几个家伙问道。

但是他的话似乎并未起到任何作用，几个家伙依旧是低着头权当没听见，各个都装傻充愣，全然一副老子不搭理你的架势。

知州也感到脸上不好看，赔笑对于孝天说道：“这件事确实有些让他们为难了，要不如这样，于大帅可以在城外择一地，作为你们的兵站，本官马上征调一些民夫，帮着贵部建立一座堡楼，也用不了多少天，定能交给贵部使用，不知于大帅意下如何？”

于孝天摇头道：“不妥！即便是现在找地方新建，恐怕最短也要耗费十天半个月的工夫，眼下叛军正在围攻莱州城，本帅岂能坐等堡楼建成才再行出发？

要知道这可是事关重大，兵站又乃是本兵确保粮道安全的根本，时不我待，岂能这样浪费时日？

如果是这样的话，知州大人恐怕也承担不起吧！延误战机，可是不小的罪名，本兵可是无法担待！”

这胶州知州听罢之后，也觉得有点生气，觉得于孝天现在实在是太拿鸡毛当令箭了，不就是建兵站要耽误一些日子，难道没有这座兵站，你就不率部出发了吗？就要率部在这胶州城，坐等兵站建成不成？

于是他正待据理力争一番，反正也就你自己要求建狗屁的什么兵站，其它兵马为何却没有提出过这样的要求？兵站又是什么玩意儿？

（我晕！今天一看，又被吓了一跳，大漠笑西风兄弟，居然又给了五千多纵横币的打赏！实在是让我感激不尽呀！如此厚爱，实在是无以为报，只能说声多谢了！另外当然也要感谢虾虾色狼等兄弟们的打赏！得了，我就算是拼了老命，也不能断更呀！）

第一百零六章图穷匕见

可是不等他开口，于孝天却接着说道：“其实于某也并非不讲理之人，也知道知州大人的为难之处！但是这兵站确实对于在下来说至关重要，但是又耽搁不得！要不然的话稍有不慎，便会让本兵遭遇不测之事！”

原本于某并不想把事情做的太难看，但是于某此次奉旨北上，乃是要来为国尽忠，为当今圣上解忧！我于某平生最恨那种蛇鼠两端，视国家大义于不顾，只知自家那些蝇头小利，却可以为了他们一己之私，出卖国家大义之人！

既然他们这几个人不想为国分忧，那么我于某又为何还要给他们留面子？原本于某今日只是点醒一下某人，可是某人却看来是死不悔改！那么也就休怪我于某不留情面了！

你们之中可有一个名叫顾天才之人？出来回话！”

当于孝天突然间叫出这个顾天才的名字的时候，所有人都惊讶了一下，心道这家伙刚从福建过来，怎么就能突然间叫出他们之中的一个乡绅的名字呢？难道这家伙有通天只能，能提前查知这边的情况吗？

于是所有人不由自主的便把目光集中到了他们之间的一个白胖子身上，这个白胖子听罢之后，脸皮一哆嗦，赶紧抱拳陪着笑脸走了两步，对于孝天笑着答道：“在下顾天才，不知于大帅叫的可是在下的名字？”

于孝天上下打量了一下这个白胖子，冷笑了一声忽然间厉声喝道：“原来你便是顾天才！那么未来问你，你可知罪？”

这个顾胖子被于孝天一声厉喝，吓了一跳，强装镇定的反问道：“于大帅此话何讲？顾某乃是本地出了名的良民，又何罪之有？”

包括那个知州，这会儿也被于孝天给搞糊涂了，在他看来，于孝天不过是初来乍到的客军主将，怎么突然间就越俎代庖，管起了他地方的事务，这个顾有才他也是认识的，此人家境很好，祖上曾经出过一个高官，虽然这些年来，他们家没有再出什么官员，可是好歹在地方也是根基颇深。

而且这顾家理财有道，百年来积累下了相当的家产，在胶州城北，更是购置了数百顷的田产，并且建起了一个他们顾家的顾家庄，在当地极有势力。

他们这些当官的，在当地也不敢轻易招惹这顾家，此人据说和山东不少官员都有联系，而且据暗中所传，此人还是一个盐枭，把持着大量的私盐买

卖，有钱的很，甚至还有上百的凶悍庄丁，其实就是他贩售私盐的盐丁。

当地一般人根本不敢招惹这厮，而且这厮表面上却还经常施舍一些钱粮，帮着官府放赈，明面上还颇有善名。

今天这个于孝天初来此地，怎么就先质问起了这个顾有才呢？难道是这于孝天抓住了这顾有才什么把柄不成？

于是他也一脸疑惑的望向了顾有才，看着顾有才一副无辜的样子，于是转头对于孝天说道：“这顾员外乃是本地有名的乡绅，在本地素有善名，不是于将军有什么误会？”

“误会？哼哼！我于某从来不会误会人！要是我不知道他私底下都干过什么事情的话，今日又岂能如此质问他一个乡绅？”

来人！把那个奸细给本将带过来！”于孝天冷笑了一声，开口说道，突然间又大喝了一声。

亲卫得令，立即答应一声，飞身奔向了不太远处的一支队伍，不多会儿工夫，便提溜过来了一个像是一滩烂泥一般的壮汉。

这个壮汉身体很强壮，但是这会儿却看上去惨到了极点，浑身上下都是伤痕，像是被人抽了几百鞭子一般，指头也扭曲着，看上去明显是被砸碎了或者是生生掰断了，这会儿是有气无力，两眼直翻，哭得是一把鼻涕一把泪，到了这边之后，便软在地上，连连用头猛磕地面，大叫到：“大帅饶命呀！大帅饶命呀！小的死罪，不求活路，但求给小的一个痛快，小的就感激不尽了！”

那个顾有才看到这个壮汉，脸色一下就变了，赶紧喝道：“顾中，你怎么会在这里？”

可是这个被他叫做顾中的人，只是用眼的余光看了一眼顾有才，脸上露出了恐惧的神色，但是还是苦笑了一下，对顾有才说道：“老爷！小的无能，事情未能办成，却被于大帅的夜不收抓了！小的对不住老爷，小的实在是受不了了！什么都说了！”

顾有才一听，这脸色顿时便先是涨红，接着便变的青白，忽然间怒目圆睁，使出了和他肥胖的身躯不相称的速度，飞转身躯，从他带来的两个家丁腰间抽出了一把刀，疾步向前扑向了那个顾中，挥刀便要剁下去，口中还叫道：“你这厮今日终于被我逮到了，你偷我的银子，还骗奸了我的丫鬟，逃出顾家庄，我正到处寻你，今日便是你的死期，看我不杀了你这个忘恩负义的混帐东西！”

话音未落，顾有才便纵身扑过去，想要一刀砍死这个顾有才，他这话还有他的动作，把一群人都惊得目瞪口呆，这顾有才怎么地了？今天怎么突然间变得如此狰狞，居然还要当着知州大人和这个于大帅的面子，杀了这个被他称作顾中的家奴？

就连那个知州大人，也被搞得有点头晕，这都哪儿跟哪儿的事情呀！这顾家的家奴，怎么落在了于孝天的手中了呢？

一时间周围的人都没有了反应，眼睁睁的看着这顾有才，用一种和他身形不相称的速度，扑上去要砍杀这个趴在地上的壮汉。

而地上那个顾中，眼神中顿时流露出一丝怨毒的神色，但是却没有挣扎躲避，而是忽然闭起眼，伸出了脖子，似乎是要生生承受顾有才的这一刀，赶紧了结了他自己的性命更好一般。

可是这个时候，旁边于孝天的亲卫，却厉喝一声，一个人抢上前去，飞起一脚，快如闪电一般的直踹在了顾有才的肚子上，顾有才哪儿是这于孝天亲卫的对手，嗷的一声惨叫，胖大的身躯，便立即倒飞了出去，噗通一声便重重的摔在了好记步之外的土地上，躺在地上捂着肚子，发出了杀猪一般的惨叫声。

那顾中听到声音，睁开眼睛，眼神中还是带着怨毒的神色，咬了咬牙，似乎又流露出一丝快意。

“大胆！在我家大帅面前，你这狂徒居然也敢拔刀伤人？就此一条罪名，就足够要你的脑袋了！拿下！”这个出脚之人，不是旁人，正是一直跟在于孝天身边的大舅哥刘旺，现在刘旺早已成长为了一个彪形大汉，虽然个头还是不太高，可是却横向发展，长得非常壮实，肌肉十分发达，看上去非常威风。

刘旺刚才就盯着这个顾有才，顾有才持刀飞扑到顾中面前的时候，他便开始动了起来，上去一脚，就把顾有才给踹飞了出去，接着便厉声大喝道。

几个亲卫这时候也早就飞扑了过去，立即按住了顾有才，便把顾有才双臂拧到了背后，把他的脸压在了地面上。

顾有才带来的两个家丁，这会儿被吓得屁滚尿流，但是也不敢过来救他们的主子，只能赶紧望向知州大人，试图让知州来说句话，救下他们的主子。

这时候那知州有点看不过去，厉声喝道：“顾有才，你好大胆子！这是什么地方？岂能容你如此嚣张？还不快快给于将军赔罪？要不然的话本官也无法护着你！”

于孝天冷笑一声道：“大人，今日恐怕你想要护他，也不可能了！这顾有才乃是叛军的奸细，暗中勾结叛军，试图对胶州不利！”

这顾中就是他派去和叛军联络之人，乃是他的亲信家奴，但是却很不幸，被我的手下意外拿获，审讯之后，他道出了这顾有才的阴谋！

大人如若不信的话，那么大可在这里当众审问一下这个顾中，便知道这顾有才是个什么东西了！来人，把顾有才先押下！胆敢在老子面前动刀子，杀人灭口，真是反了你了！先给老子掌嘴三十，少一下都不成！”

于孝天的话音一落，那边清脆的耳刮子声音便响了起来，顾有才被打的发出一声声惨叫，但是还试图辩白：

“啪.....哎呀.....别打.....冤枉呀.....啪.....哎呀！饶命！.....冤枉.....大人冤枉.....啪.....哎哟.....这顾中.....哎呀.....他乃是小人的家.....哎呀.....哎呀.....救命.....饶命哎呀.....”

没到是个大嘴巴扇过去，这顾有才就被抽的满嘴是血，只剩下哎呀惨叫了，哪儿还有空出言辩白。

而那个顾中，怨毒的看了顾有才一眼，软趴趴的趴在地上，可怜兮兮的看了于孝天一眼，问道：“大帅！小的什么都愿意说出来，大帅可答应小的，小的说完之后，便给小的一个痛快吗？”

于孝天点点头道：“顾中，你只管说出来好了，实话实说，一句谎言都不得掺杂！只要你实话实说，我就算是保你不死也没有问题，你的伤不算什么，我可以保证，把你治好，还给你一个前程！”

顾中一听，眼神中闪烁出了一丝强烈的求生的**，赶紧磕头称谢道：“多谢大帅！小的定不会有半点虚言！.....”

第一百零七章大发一笔

这个时候，那两个顾有才带来的家丁，也已经被亲兵给拿下，掀翻在地，取了他们的刀剑，按倒在了地上，有人踩住了他们的脖子，让他们连半句话都说不出来，连求饶的声音都没法发出来。

胶州知州和其它官员，这时也举步上前，围了过来，开始听地上趴着的顾中的供述，听罢之后，这帮人各个都面露出了惊惧之色。

原来这个顾有才，还真就不是个玩意儿，这厮不但掌控着大片区域的私盐贩售，私养了不少家丁家奴，有一支专门为他贩卖私盐的队伍，数量多达二百余人，平时都藏身于周边，身份都是一些响马强盗。

而且顾有才还兼职干人贩子买卖，这些年来，胶州城一带经常会有年轻女子或者少女失踪，其实就是被这厮派人暗中绑架，然后卖到了南直隶一带，赚了不少银子，而且他自己也糟蹋了很多无辜女子的青白。

这厮家产太大，家财太多，眼瞅着叛军快来攻打胶州了，生怕叛军对他的家财起意，情急之下，居然想到了干脆暗中投靠叛军，派人去和叛军联络，一旦叛军要是过来攻打胶州城的话，那么他愿意私下里在城内充当内应，但是却不要公开他的身份，保住他的家财就行，叛军可以任取城中财货，一切跟他无干。

可是他很不幸，派出的人在返回路上，却无意中被在这一带活动的于家军的人发现，于是暗中便将这顾中给抓了起来，送回到了浮山所那边。

路上刚好碰到于孝天领兵过来，沿途对顾中进行了严刑拷打和审讯，这顾中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实在是熬不住，只好供出了顾有才，这才会让于孝天抓住了把柄，在到了这里之后，闹出了这么一出戏。

知州和胶州众官吏听罢之后，各个都出了一身冷汗，差一点蹦过去把这个顾有才当场踹死，这顾有才太他妈的混帐了，为了保住他的家财，居然要把整个胶州城都给卖了，今天幸好被于孝天的手下撞上，撞破了他的阴谋，要不然的话万一哪天叛军来攻胶州城，这顾有才让他手下化妆在城内充当内应，那么胶州城岂能不破？

想到这里，这些官吏还有士绅们，都恨极了这个顾有才，一个个背后都觉得冷飕飕的，直冒冷汗，想想都觉得后怕不已，要不是于孝天的话，他们以后弄不好真的集体要倒大霉，一旦胶州城破的话，他们都成了叛军手头的肥羊，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今天于孝天拿下这顾有才，简直是太正确了，而且这件事接下来，那知

州大人怒不可遏之下，下令严刑逼问另外两个顾有才的家丁，两个家丁看事情败露，于是也没有死扛到底，纷纷点头招供，承认了这件事。

于是顾有才的罪名便当即被坐实，知州气的浑身直哆嗦，指着顾有才差点忘了斯文，破口大骂一场。

于孝天含笑对知州说道：“大人，在下这次可是无意之间，救下了整个胶州城，那么在下有一个不情之请，可否将这顾家庄交给在下充作兵站之用？要知道这顾家庄之中，还有不少姓顾的家丁以及盐丁，不见得就会束手就擒！还是交予在下来处置为好！”

这胶州知州这会儿只顾着暗自庆幸了，想都没有多想，就点头答应了下来，但是提出要这个顾有才，亲自进行审问，定罪于他，必要将这厮千刀万剐不可！

于孝天当即答应了下来，把顾有才交给了胶州官府处置，而他一挥手，下令派骑兵立即赶往顾家庄，开始行动。

其实他这次过来，早就打定了主意，要拿下顾家庄了，这会儿早有骑兵已经提前过去，把顾家庄给包围了起来，接下来就等这边于孝天下令，增派人员过去拿下顾家庄了。

有了胶州知州亲口答应，那么于孝天拿下顾家庄可以说就合理合法了，当天下午，顾家庄那些庄内的顾家人，稀里糊涂的便被强迫着开了庄门，被于家军穿成串绑起来送往了胶州城中，但是却暗中留了一手，把其中一些年纪较轻的女子扣了下来，发往浮山所大营，下一步转运回台湾岛去，女人呀！现在他们太缺了！交给官府回头充为官妓，那就太可惜了！呵呵！还是他们自己留着用吧！

而到了这时候胶州知州才想起来，顾家庄之中，肯定藏有大量钱粮之物，他一时不查，居然忘了这一点，这一下顾家庄被于孝天拿下，就都等于全部便宜了于孝天，不知道于孝天这次要赚多少银子，总之这生意似乎他们没占到一点便宜，但是想要再让于孝天吐出来这些财货，估计就难了。

虽然这胶州知州有点不甘心，可是这时候他也不敢去惹恼于孝天，毕竟于孝天等于是救下了胶州城一城的人，拿点便宜也算是给他的报酬了，想到这一点，他也就没再提这件事，没两天便审结了这个案子，把顾有才直接架出去，处以了磔刑，也就是凌迟之刑，当街便把他给剐了。

胶州城内的军民闻听此事，各个也都气的发疯，得知要剐了顾有才，于是纷纷跑去花钱买一块顾有才的肉，当即生吞下去。

这顾有才算是步了袁崇焕的后尘，不过袁崇焕死的多少还是有点亏，但

这是厮却可以说死得实质荣归，理当其所，好一个大胖子，最后愣被刽子手削成了指头肚大小的碎肉，都卖给了那些群情激奋的城中百姓生吃掉了，让刽子手也着实发了一笔小财。

至于参与此事的一些人，也都被处以斩立决，当即跟着一起砍头弃市，一些罪不至死之人，则被发配或者收监，总之顾家庄的顾家这一下就彻底破了。

而城里城外那些士绅乡绅们，看着顾家的下场，虽然也感到解气，可是其中部分人却同时感到不寒而栗，毕竟他们虽然没有勾结叛军，可是私下里也联络了叛军，特别是城北几家大户，更是感到这福建过来的姓于的总兵不好惹。

下一步这姓于的要到平度去平叛，万一要是抓住了他们的什么把柄，那么下一个灭族的会不会就是他们呢？

一想到这个事情，这些大户就坐不住了，而且他们也从这件事上，发现这姓于的并非是一个莽撞粗人，居然兵马未动，斥候就已经派了出来，天知道他是不是也在盯着他们这些人，要是万一被他盯住的话，他们可就倒血霉了。

于孝天也看准了这些人的心理，让手下拿了一份当地大户的名单，挨家挨户的上门要求他们助饷，对于那些心中无鬼的大户士绅来说，自然可以不予理会，多少表示一点拉倒，可是对于那些心中有鬼之人，这上门要求助饷的于家军的人，对他们来说，简直就如同催命鬼一般。

这些心中有鬼之人，自然不敢怠慢，生怕对方也抓住他们什么把柄，不敢心存侥幸硬扛着不给，于是只得捏着鼻子，拿出一笔不菲的钱粮，像孙子一般的带着人，用大车拉上，送往了现在已经被于孝天征为兵站的顾家庄。

这一次敲掉顾家庄，对于孝天来说，收获之大，让于孝天和手下们都有点瞠目，他们在顾家庄之中，搜出的各种藏匿的银钱，折成现银的话，足足有六万多两，可见得这顾家这百年来，积攒下了多少财富，另外还在顾家庄之中，抄出了足足上千石的海盐。

这些私盐就算是以批发价转手卖出去，起码也要价值几千两银子，至于其它绫罗绸缎，金银珠宝，就更不用说了，汇总下来，不带顾家庄的地产房产在内，起码价值好将近十万两，这些银子，就足够给他手下发几个月的饷银了。

所以干这种事情，是于孝天最喜欢的事情，这样的家伙，杀起来一点心理负担都没有，还能赚钱，何乐而不为呢？

其实这次端掉顾家，最大的收获还不是这些财货，而是这一次他们端掉了整个胶东一带一个巨大的私盐走私网咯。

而私盐的贩售，是拥有巨大的利润的买卖，南直隶那边的盐枭们，哪个不是富可敌国？但是如果于孝天贸然想要在这里插一杠子，也做私盐买卖的话，肯定会招致当地顾家的反扑的，包括人生地不熟的，想要打开市场，会相当困难。

可是没想到这一次他刚到这里，顾家自己就送上了门，把一个巨大的把柄交到了他的手中，也不知道是他运气太好，还是顾家运气太差，居然做梦都想不到的好事，就这么砸在了他的脑袋上。

干掉顾家的同时，于孝天也没有把顾家的这些人赶尽杀绝，而是从中甄选出了几个了解整个私盐贩运途径的关键人物留了下来，只要掌握住了这帮人，那么就等于掌握住了整个这一带的私盐贩售的网络，几乎可以不费吹灰之力，便能接过这张网络，很快就可以继续利用这张网络大发横财，同时也可以利用这张网络，在这边建立起一个情报网。

这是之前他派来的先遣人员根本无法做到的，可是这一次却轻松的被他给解决了，于孝天在顾家庄里面，坐在一张太师椅上，乐的是见牙不见眼，这天底下便宜的事情，怎么都让他遇上了呢？这下他高兴了。

（今天特别鸣谢鹰之眼球兄弟的打赏！呵呵！让月票和打赏来的更猛烈一些吧！爽的在后面！）

第一百零八章挺进平度州

而顾家庄本身，因为顾家做私盐买卖，家中十分有钱，所以当初就建的相当坚固，除了有一道坚固的寨墙之外，寨墙外面还挖出了壕沟，寨子各角还建有碉楼，拥有相当强的防御力。

而且顾家庄之内，要经常储存大量的私盐，在庄子里面，还建有很多库房，顾家除了做私盐买卖之外，还囤积了不少粮食，囤货居奇大发横财，甚至于还开挖有几个大型的地牢，专门关押他手下从周边府县强掳来的民女使用，然后除了供他自己和手下糟蹋之外，玩儿腻了的女人，还会被他运到南直隶那边，卖给妓院当妓女。

在这次他们拿下顾家庄的时候，从地牢之中，还起获了几十个年轻女子，这其中甚至有一些大户人家的女子，也被顾家给绑了来。

经过甄选之后，几个大户人家的女子，都是小脚，海狼不要这样的小脚女人，自然派人去联络他们的家人，让他们家人拿一笔钱，算是酬谢，把人给领回去。

至于剩下的那些年轻女子，于孝天也不大发善心，命人抽空安抚一下她们，调理一下她们的身体，待到她们身体恢复之后，便运到浮山所那边，装船运回台湾岛去，补充台湾岛上的女人数量。

这个顾家庄简直就是给他们量身定做的一个兵站，充作兵站简直再合适不过了，正好处于官道附近，而且拥有完善的防御系统，拥有大量的住房，拥有各种库房，还有地牢，比起临时建筑一座兵站，都要好上许多，更重要的是直接可以投入使用。

于是这座顾家庄，当即便被于孝天投入使用，成了于家军在胶州一带的一个重要兵站，处理了这里的事情之后，于家军随即开始继续开拔北上，朝着平度州方向行去。

平度州距离胶州大概有一百多里的路程，于家军从胶州出发，到平度，仅仅只走了三天时间，平均日行程大概也就是六十多里。

六十多里在后世不是多远的距离，可是在明朝这个时代，却已经着实不近了，许多农民一辈子都不见得能走到这么远之外的地方，而且这时代的道路交通质量只差，让人难以想象。

就算是官道，也没有多宽，基本上只是简单的用石碾在土地上碾压一下，就成为了道路，甚至连道路两侧都没有排水沟，积年累月下来，极少有官府投资进行维护，常年车辆和行人在官道上走动，将官道碾压的更低，一

旦到了雨天，就泥泞不堪，或者干脆变成了一条水沟。

在这样的道路上行军，而且军队之中还要有不少辎重车辆，就算是于家军的辎重营用的是这时代相当好的四轮马车，但是想要日行百里，也根本做不到，一天下来，走六十里已经是极限了，否则的话，骑兵步兵还有辎重车辆，就会脱节，导致首尾难顾。

这样一支大军大举进发，想要隐秘前进是不可能的事情，在他们离开胶州城一天之后，便开始在队伍前面和两翼，出现了零星身份不明的骑手，远远的观察于家军的动静。

当然于家军的斥候和骑兵，一旦发现他们，便会立即前去驱逐或者追杀，但是这些零星的骑手往往不跟他们硬碰，立即拨马就走，斥候进行战场遮断，变得很是困难。

索性于孝天也不要求斥候必须遮蔽大军行踪了，就这么大摇大摆的朝着平度州行去。

而平度州在二月间，就被叛军攻克，已经成了叛军的控制区，进入平度州境内之后，道路两侧便开始出现了大量的尸体。

这些尸体大部分都是普通百姓的尸体，有些尸体已经因为天气渐渐转暖，开始腐烂了，有些尸体则还比较新鲜，看上去应该被杀时间并不长，基本上都是刀枪伤，个别尸体无伤，像是被冻饿而死，可见叛军在这段时间，把平度州的百姓祸害的着实不轻，杀了不少人。

空气中已经开始可以闻到一股尸体腐臭的味道，于孝天当即命令官兵，沿途收殓这些尸体，就地挖坑就地掩埋，以免接下来天气转热之后，尸体严重腐烂，造成疫病流行。

进入平度州境内之后，沿途遇上许多村庄，而这些村庄之中，有过半的村庄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火烧过的痕迹还犹然存在，这些村庄，都是被叛军所破，村子里面的百姓要么被杀，要么被强行裹挟而去，大部分人则弃家而逃，加入到了逃难的难民行列之中。

当然也有些村堡，建有坚固的寨墙，拥有较强的自保能力，并未被叛军都尽数攻克，但是这些村堡之中的人们，也早已变成惊弓之鸟，见到有大军开拔过来，便立即关闭寨门，警锣齐鸣，寨墙上人影栋栋，做出了要防守的架势。

于孝天派人过去这些村庄外面喊话，通报他们的身份，让村民不必惊慌，得知这支大军乃是朝廷调来平叛的官军，村中之人这才松了一口气，但是却依旧不肯开门出来迎接于家军，最多也就是从村子里面送出来少量的酒

水和钱粮，仅多也就是送一口猪一头羊，抑或是几只鸡，算是劳军之用。

于孝天也懒得跟他们多废话，让人打听了一下叛军的情况，便继续朝着平度州开拔。

眼下驻守平度州的叛军将领，是一个叫李复杰的叛将，此人据说是李九成以前的麾下亲兵，乃是他收的一个义子，年纪不算大，大概也就是二三十岁的年纪，为人凶残嗜杀，麾下统御了大概两千多叛军，其中大部分是收降的一些散兵，主力大概有三四百人的东江军旧部，驻守于平度州城中。

在于家军进入平度州境内之后，这李复杰便得知了他们的消息，立即派出大概一千多叛军出平度城，赶往了于家军来的方向，挡住了于家军前进的去路。

五月二十日，于家军前导兵将，一个骑兵连遭遇到了叛军拦截，双方发生了一次小规模冲突，于家军骑兵连按照要求，没有和他们进行死战，接触了一下，试探了试探对方的实力之后，在击杀了几十个叛军之后，主动后撤，将军情禀报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下令大军停驻，派出了一个步兵营前去击溃这伙叛军，并且令一个骑兵连跟随过去，追击被击败的叛军。

这个营奉命之后，立即轻装前进，快速的赶往了叛军所在的位置，骑兵连紧随他们侧翼，保护他们的侧翼，将其护送抵达叛军阵前。

叛将列阵，试图挡住于家军的去路，双方也没有多废话，当即便拉开架势开打，叛军怎么都没想到，于家军居然如此能战，而且火力居然如此凶猛，不等他们冲到于家军的阵前，就听到一通震人心魄，爆豆般密集的火铳声。

叛军当即便被打的尸横遍地，一个照面过去，就全军溃败，丢下了二百具尸体，朝着平度城方向奔逃了回去。

骑兵连奉命立即开始展开追击，一直将其全部击溃击散，包括敌军领兵的叛将，也被他们当场击杀，把人头剁了下来，送回到了军前复命。

这是于家军入莱州地界之后，和叛军发生的第一场正面作战，当然是以于家军全胜而告终，此战一共击杀叛军五百七十余人，生擒叛军三百余人，剩下的全部被于家军的骑兵击溃，根本没有逃回平度城多少叛军。

于孝天哈哈一笑，下令清理战场，既然 he 现在是明军，那么就要按照明军的方式干活，将那些叛军的人头砍下来，用盐或者石灰处理一下，装上大车，将缴获的器甲，也剥下来装上大车，今后将会作为验功的证据使用，至

于无头尸体就地向俘兵挖深坑掩埋起来，一天下来，战场便被打扫的干干净净，要不是满地残留的血迹的话，谁都不敢相信，这里居然刚刚发生了一场激战，杀了数百人之多。

经过这次交锋，于孝天心中更是有底了，叛军虽然近期很嚣张，几乎战无不胜，但是那也要看对上的是什么对手了，碰上他的于家军，这些叛军根本也是战五渣一级的，完全对他们构不成任何实质性的威胁，所以于孝天这也就彻底放心了下来。

在眼下这种丘陵平原地带作战，除非叛军来个几万人马，可能会给他们造成一些压力，如果同等数量的叛军，在他于家军面前，只有挨揍的份，连还手的力气都没有，毕竟他的于家军现在使用的武器装备和战术，都远超过这个时代明军太多，这仗想打败都不容易。

在平度坐镇的李复杰得知了败逃回来的手下叛军的禀报之后，吓了一跳，知道这次碰上硬茬子了，他没有想到，这帮来自福建的官兵，居然还真能打，居然这么厉害，他派去的一千多兵马，居然一个照面，就被人家给灭了，于是他再也不敢派人出城去在野外拦截于家军了。

于是他赶紧吩咐手下紧闭了平度城门，一边派人快马加鞭赶往莱州城下，找孔有德报信求援，一边整顿兵将，准备死守平度城，依靠较为坚固的平度城的城墙，将这帮福建官军阻挡在平度州城下。

第一百零九章弃城而逃

但是于孝天似乎并不着急进攻平度城，反倒是在平度南面击败了这支叛军之后，就地休整了两天，总结了一下这次和叛军交手的经验，一方面派人快马加鞭，赶往青州报捷，这也给李复杰等叛军留出了一定的备战时间。

表面上来看，这次于孝天这么做似乎颇有点不智，给叛军留下的准备时间太多，让接下来的攻城战可能会变得更艰苦一些。

但是林易阳却认为，这么做值得，因为这次让于孝天歇兵两日的主意，正是出自林易阳之口。

起初于孝天也不理解，为何这个时候林易阳会提出要歇兵两日，这岂不让平度叛军留出了更充足准备的时间了吗？

但是听了林易阳的解释之后，于孝天便明白了他的想法，于是立即从善如流，下令原地歇兵两日。

当然这两天说是歇兵庆功，但是骑兵和斥候并未休息，斥候侦骑四出，把整个平度方圆几十里都踩了一遍，发现了不少散在周边的小股叛军，并且引导骑兵连过来，对这些正在乡间抢劫的小股叛军，进行了一次大清理。

两天之中，斥候队结合骑兵连，在平度周边，和小股叛军发生了大大小小的冲突不下二十次之多，不管是斥候队还是骑兵连，虽然有所斩获，但是也付出了一定的代价。

这散在平度周边的那些叛军之中，不乏一些叛军的夜不收以及一些精骑，这些曾经的东江军旧部，在马背上的战力着实相当厉害。

而于孝天培养出来的斥候和骑兵，虽然装备好，训练足，但是毕竟上阵次数少，马背上实战的经验远没有这些叛军骑兵的多，这才使得他们虽然干掉了一些零散叛军，可是自己也付出了一定伤亡的代价。

两天下来，不管是斥候队还是骑兵连，各自都付出了二三十人的阵亡代价，但是同时也歼灭了二百多叛军兵将，这还主要是凭借着他们手中，那种可以在近距离马背上开火的短铳，这种双管短铳，突然性强，在和敌人策马对冲的时候，往往出其不意的对着叛军骑兵突然开火。

叛军骑兵从未碰上过这种战术，正在策马冲锋的时候，一阵铳响之后，当即铳响马翻，被干翻了不少，但是一旦这一轮射击过后，没有把叛军全部干掉，那么接下来就各凭本事了。

结果是于家军这边虽然战果颇丰，但是也吃了不少亏，付出了相当的代价，于孝天听罢了回报之后，肉疼的要死，但是也知道这种损失，是他必须要承受的，他的斥候和骑兵，到底还是跟这些叛军精骑以及夜不收相比，有点太嫩了一些，不经历足够的生死搏杀，他们是无法成长起来的。

两天之后，城中的叛军也发现了情况不对，他们派出去的夜不收，以及没有来得及收回来那些人马，两天之内，极少有人能回到城中，而且派去莱州求援的人也没有消息。

这一下李复杰就有点慌神了，忽然之间，他感觉自己像是被困在了一团黑暗之中，断掉了对外界的感知能力，现如今城外的那支福建官军，到底是什么情况，在做什么，他一无所知。

表面上来看，平度城似乎固若金汤，但是这两天之中，他们也感觉到了城中那些民众们，对他们那种强烈的仇恨情绪。

当初他们攻克平度城的时候，可是在平度城之中烧杀抢掠，淫辱女人无恶不作，仅仅是在城中，他们便杀了成千的县民，不知道糟蹋了多少女人，抢走了多少财物，逼死了多少普通百姓。

但是这段时间以来，在他们的淫威之下，城中的这些县民们，是敢怒不敢言，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

现如今县民们得知，城外一支朝廷派来的福建的大军，已经抵达了平度城南，并且在城南官道上，一举击败了一伙叛军，杀贼无数，几乎全歼了被派出去的那支叛军人马。

这一下城内的这些老百姓们，各个暗自奔走相告，躲在家中幸灾乐祸，各个都暗骂这一下叛军终于算是碰到了克星了，真真是杀得好，总算是为他们报仇雪恨了。

但是叛军新败之后，立即关了城门，挨家挨户的抓壮丁，拉入他们的叛军之中，逼着青壮跟着他们作乱，帮他们守城。

可是这些平度的老百姓，早就把这些叛军给恨透了，岂能老老实实的帮着叛军守城？所以这两天，经常性的会有被强行拉壮丁的平度百姓，和叛军发生冲突，直接和叛军干了起来。

虽然数次平度百姓的作乱，都被叛军给强行压制了下去，可是这种仇恨的情绪，却积累的更深了许多，以至于两天之后，城内叛军各个都有一种惊悚的感觉，根本不敢一两个人，甚至是三五个人，到一些小街小巷之中活动，稍有不慎，他们便会被怒火冲天的城中百姓给干掉。

所以叛军这两天时间下来，非但没有做好充足的守城准备，反倒是被城内的那些百姓们搞得是精神高度紧张，生怕城中这些平度的百姓，随时随地都会暴起，把他们给弄死，或者是打开城门，接应城外的那支福建官兵入城。

李复杰开始的时候还很嚣张，下令杀人立威，谁不听话就杀了，可是连杀了两天下来，他非但没有感觉到压制住了城中那些百姓，相反却感觉到了城内似乎正压抑着一种狂暴的情绪，随时都会爆发出来。

他自己也感觉着，像是坐在一个火药桶上一般，这火药桶下面还发出着嘶嘶的声响，似乎被点燃了引线一般，只是不知道这火药桶什么时候才会爆炸，把他们这伙叛军，全部都炸得粉身碎骨。

这种感觉着实让李复杰感到非常不舒服，而且开始感到了害怕，他自己也意识到，这平度恐怕是守不住了。

因为一旦那些福建官兵来攻平度城，他们除了要死守城墙和各个城门之外，还要随时提防着城中那些刁民们，会不会突然间暴起，给他们来个里应外合，接应城外的官军攻入城中。

如果是那样的话，他们恐怕到时候跑都跑不了，真格的成了瓮中之鳖，到时候全部都要被闷在这平度城中了。

想到这里，他是越想越怕，外面的情况又彻底断绝，他派人出去打探消息，可是派出去的人不少，却都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于是这些叛军自上而下，都开始害怕了起来，而且是越来越感到紧张，也不知道城外的那些福建官兵，到底在做什么，迟迟不来攻打平度城，越是不来，他们越是紧张，越是紧张，他们越是害怕。

于是到了第三天之后，李复杰和手下的叛军们终于撑不住了，最终李复杰决定，不能再在平度呆下去了，再不走恐怕就走不了啦，于是这天下午，叛军突然间打开了北门，一窝蜂的在李复杰的率领之下，涌出平度城，携带着各种抢劫的财货，亡命般的朝着莱州城方向逃去。

平度城内的那些百姓，看到叛军突然间弃城而逃，起初还有点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但是有些胆大的从家里面走出去，四处看了一下之后，却发现城内的叛军果真已经大举出逃，城内已经没有了叛军，这才赶紧奔走相告，城内百姓立即发出了一片欢呼之声。

但是高兴过去之后，他们不少人却又放声大哭了起来，有的是为了劫后余生高兴的痛哭，而有的人为了被叛军所害的亲人大哭，也有人为了被抢走了家中的财物痛哭，总之整个平度城之中，不一会儿工夫，便哭成一片，嚎

陶之声响彻了平度城上空。

叛军们有的骑马，有的步行，但是无一例外，各个都把身上背的满满当当，大包小包的背了一身的财物，这些财物，都是他们近期从平度城中，抑或是在城外的村堡之中抢劫所得。

现如今他们弃了平度城，逃往莱州城，却各个都舍不得这些财货，于是只要能拿得动的，都打包背在了身上，一个个臃肿的要死，这样要是能跑得快的话，那就真见鬼了。

跑出去没有几里路，这帮叛军连人带马，都累的是气喘吁吁，不得不停了下来，稍稍休息休息。

但是就在他们刚刚放松下来，想要喘口气的时候，就在他们周围，突然间响起了一连串的号炮之声，无数官军的身影，从四面八方的涌了出来，将这伙叛军包围在了当中，这一下叛军上下，都一起傻眼了。

原来自于孝天听了林易阳献的计策之后，最终采纳了他所出的计策，决定用心理战，来压垮这帮平度城之中的叛军。

而他这几天，派出斥候队和骑兵，在平度城周边大举清剿散布在城池周边的那些叛军，其实就是在给城中的叛军施压，林易阳很好的把握住了叛军的心理，料定叛军在城中不得人心，他们想要守城的话，那么就要面临着同时还要提防着城内的那些老百姓作乱，这样的话，用不了几天时间，叛军便会承受不住压力，最终选择弃城而逃。

（今天还是要特别鸣谢大漠笑西风和可乐加点冰二位兄弟的打赏！我会继续努力！）

第一百一十章包饺子

这一次还真就让林易阳给料中了，叛军果真没有用几天时间，便自己承受不住压力，选择了弃城而逃，而这个时候，于孝天早已提前率领兵马，留下了一座空营，暗中远远的在视线之外，绕过了平度城，跑到了平度城的北面，在这边设下了埋伏。

当监视平度城动静的斥候发出消息，传来叛军已经出北门，弃城而逃，朝着莱州方向逃窜而来的时候，于孝天忍不住当场大笑了三声，用力的拍了林易阳肩膀两巴掌，险一险把林易阳给拍的坐在了地上。

“好一个林易阳，果真厉害！居然把叛军猜的这么准，哈哈！这一下算是让你全都料中了！不错不错！这一次给你记一功，此战之后，定有重赏！”于孝天不由得有点得意忘形了起来，连声称赞林易阳足智多谋。

林易阳缩着肩膀，躲避于孝天拍下来的巴掌，连声说道：“主公！镇定，镇定！不能再拍了！再拍的话学生的肩膀就要被主公给拍碎了！这重赏就免了吧，主公还是可怜学生身体单薄，以后莫要再拍学生了！”

结果众人听了之后，顿时都哄堂大笑了起来。

李复杰看到周边伏兵四起，这心一下子就跌入了冰窖，变得哇凉哇凉的，他知道这一次他判断错了，人家压根就没打算攻城，根本就是给他虚晃一枪，让他自己害怕之下，最终自行弃城而逃，在这里设下了埋伏。

这一下他成了最大的傻子，放着平度这样的坚城不呆着，却带着手下累的跟狗一般，跑到了城外这一马平川的地方，一头撞入到了官军的包围之中，这一下他觉得自己可能要完蛋了。

可是他还是不甘心就这么被官军给干掉在这里，现在如果被官军逮住的话，就算是在阵前不死，回头被抓住的话，也肯定被砍掉脑袋，而他现在认为还年轻，以后还大有可为，可不想就这么死在这里。

想到这里之后，他厉声喝骂手下，赶紧都丢下身上和马背上携带的那些贵重之物，抄家伙结阵，跟着他突围出去，至于那些财物，丢了就丢了，只要活着能冲出重围，那么以后他们还有机会再去抢。

那些叛军一个个吓得这会儿已经是晕头转向了，惊慌失措之下，赶紧遵命，把身上的这些财物都丢在了地上，纷纷爬起来，赶紧抄家伙，乱哄哄的挤在一起。

李复杰一马当先，率领骑兵在前，步兵在后，开始狂吼着朝着围堵住他

们的那些福建官兵冲杀了过去，手中挥舞着一杆马槊，倒是也威风凛凛，颇有点大将风范。

一队队于家军的兵将，冷漠的看着叛军呼呼隆隆冲过来，军官们冷静的下达命令，长枪手出列，在阵前集体蹲下，将长枪斜着朝着叛军冲来的方向放平下来，枪尖刚好直指向叛军的马脖子位置，只要叛军敢纵马踏阵，便会立即连人带马被戳死在这一道道密集的枪林之中。

而火枪手们从容的在长枪兵身后，开始装填弹药，然后将装填好的步枪，枪托朝下放在了脚边，做好了随时操枪的准备。

“三段击！准备！”军官默算着敌军和他们之间的距离，当敌军已经接近到他们南日式步枪有效射程的时候，孟飞终于代替于孝天，下达了作战指令。

一排排火枪手列队上前，纷纷举起了手中的步枪，将黑洞洞的枪口，密密麻麻的指向了对面冲杀过来的那些叛军。

不多会儿工夫，只听平度城北面十里左右的地方上空响起了一片密集的火铳声。

这样的战斗持续的时间很短暂，负责堵截叛军突围的一个营，火枪手仅仅每个人只完成了三轮齐射，便结束了战斗。

冲在最前面的一二百叛军骑兵，在密集的火枪齐射之下，被打的人仰马翻，随后而来的那些叛军步卒，也随即被割草一般的割翻了一地，顿时失去了指挥，也彻底失去了斗志。

这时候两翼的于家军，已经开始围了上来，彻底将这帮叛军给包围在了一个很小的区域之中，彻底完成了铁桶一般的合围，再也没有给他们留出一丝逃生的通道。

在于家军兵将们的大声喝令之下，这些侥幸没被打死的叛军，只得一个个凄凄惶惶的丢下了手中的兵器，然后被勒令抱着头，一队队的被带开，然后被于家军搜身，扒光衣服，用绳子绑起手腕。

战场上出现了一千多名光猪一般的叛军俘虏，这帮人除了极个别人被允许下半身留下了一条单裤之外，其余的全部都光叽流丢，一丝不挂，晃荡着裤裆之间的东西，各个骚得不敢抬头，一只手捂着裤裆，试图遮住他们的要害之处，试图保持最后做人的一点点尊严，另一只手则被绳子绑着，串成一串，在于家军的看押之下，缓缓的朝着平度城走去。

别看这些叛军这段时间在平度城作威作福，一个个嚣张的不知道他们姓

什么了，想杀谁就杀谁，想糟蹋谁家的女人，就糟蹋谁家的女人，可是当他们被剥成光猪之后，他们自己才发现，他们什么都不是，现如今他们连做人最后一点点尊严，都被这些福建官兵给彻底剥夺了。

他们再也嚣张不起来，只能像是一帮丧家之犬一般，被人穿成串，赶鸭子一般的驱赶着，朝前一步步的缓缓挪动，谁要是稍有怠慢，旁边马上就会挥来一根皮鞭，重重的抽在他们光叽流丢的身上，打的他们像女人一般，发出尖叫之声，除了能引来旁边那些福建官兵的嘲笑之外，他们什么也做不了。

原来可能打的很艰苦的一场攻城战，就这样变成了一场伏击战，轻轻松松的便将平度叛军解决，这无疑是个相当不错的结果，就算是于家军拥有极强的步战能力，但是像进攻城池这样的坚固堡垒的时候，就算敌军很渣，也肯定要付出相当的代价。

但是在平原野战之中，现如今于家军的步兵战阵，几乎可以说是无敌的产物，他们拥有超远程（仅对这个时代而言）的火力输出能力，强大的火力输出密度，合理的步兵方阵，进可攻，退可守，就如同一个扛着火枪而且会活动的刺猬，在敌人无法对其下口的时候，却可以有效杀伤敌人，叛军不管是什么战术，在于家军的战阵前面，都无可奈何。

这样的战术，于家军已经在福建那边检验过无数次了，不管是什么样的敌人，碰上他们的这种步兵方阵，最终都只能抓瞎，除非敌人拥有超过他们许多倍的巨大人数优势，而且又各个悍不畏死，才有可能用人海战术，来阻塞住于家军目前还算是有限的火力输出，估计唯有这样，才有可能击败于家军。

但是人非草木，孰能视死如归，就算是真正的悍兵，在看到自己身边的人如同被割草一般的割倒在地的时候，也不可能不产生出恐惧的情绪，故此这一战也再一次证明了于家军步兵方阵在平原野战之中巨大的优势，让此次前来登莱作战的将士们，都更是信心大增。

这一战于家军全歼了数量高达近两千人的叛军，几乎无一人得以脱逃，自上而下，包括叛将李复杰在内，一共击毙叛军多大四五百人之多，剩下的全部成了于家军的俘虏，等待他们的命运，就看朝廷那边的决定了。

当然在将这些俘虏交给朱大典处置之前，于家军还会先行进行一次甄选，将其中部分确实属于为了活命，而被叛军强行裹挟入伙，并且没有干过多少丧尽天良之事的人员，甄选出来，收为难民，将其转运回台湾岛去，这些人都是属于壮劳力，交给官府回头杀掉或者遣散，就有点可惜了。

至于剩下的那些叛军兵渣们，于孝天是不会要他们的，就交给朱大典，让朱大典头疼去吧。

而且这一战所获也相当不错，这些叛军在平度这边已经作恶了数月时间，这三四个月下来，这些叛军不管是当官的还是当兵的，从上到下都私下积攒了大量的贵重财货，这一次他们仓皇出逃，把最值钱的东西，都带在了身上，这一战之后，也都送给了于家军，让于孝天又捞了一笔。

战争就是这样，对于获胜一方来说，收获的就是战争红利，而失败方，除了要损失财货之外，还同时要付出他们的生命，在战场上没有任何怜悯可言，对敌人的怜悯，就是对自己的残忍，这一点早已被彻底贯彻到了每一支军队之中。

平度城中叛军出逃之后，并未安稳下来，那些县民们，先是高兴，接着便开始大哭，哭罢了之后，人类的劣根性便开始显现了出来。

这些幸存下来的县民之中，着实还有不少人性卑劣之人，这帮人看到叛军逃离了县城之后，这些人最快从劫后余生的兴奋之中恢复过来，马上便意识到这是一个机会，他们以前被叛军抢了祸害了，现在叛军跑了，城中又没有官吏来主持事务，那么平度城就暂时成了无政府状态。

第一百一十一章恢复秩序

于是这些刁民们便首先想到了平时那些家中比较有钱，而且谁家还藏有漂亮的女子，或者是谁平时跟他们有过节，这个时候正是他们大干一场的时候。

这些心性卑劣的家伙们，于是立即便想到就做，找了一些家伙，立即开始大干了起来，在城中趁火打劫，接着抢或者是跑去糟蹋女人，也有人跑到叛军营中，去捡漏，看看叛军丢下什么东西没有，总之平度城之中，很快便遭到了又一次的洗劫，大人骂小孩哭，无赖们纠集起来，在某个强人的领头之下，挨家挨户的进行搜掠，见到漂亮一些的女人，便当场推倒，少有抵抗或者不服者，便会被他们当场击杀。

就在这个时候，一队衣甲鲜明，盔明甲亮的官军骑兵，忽然间出现在了平度城北门，旋风一般的冲入到了城中，并且迅速分成小队，十人一组，以最快的速度席卷向了城中各个重要的地方。

沿途只要发现有暴民在街头胡来，他们二话不说扬手就是一刀，或者立即挺枪直刺，大街上立即便响起了一片暴徒们的惨叫之声，在他们战马席卷而过之后，他们身后丢下了满街的暴民的尸体，鲜血再次染红了平度城的街道。

于家军的骑兵连，最先冲入平度城之中，控制住了城中官署、库房、水井、兵营、牢房等重要地点，包括部分已经被叛军屠杀一空的大户人家的屋宅，也被他们临时控制了起来。

随后不久，两个步兵连便紧随其后开入到了平度县城之中，他们奉命开始在城中进行搜查，顺便也弹压城中趁机作乱的暴徒，以最短时间，便将城中的混乱给压制了下去。

在于家军入城之后不长时间，平度城总算是重新恢复了秩序，并且在城中开始实行为期三天的宵禁。

有专司负责地方事务的海狼成员，进入城中，开始恢复城中各种事务的运转，征调城中百姓，清理乱七八糟的城市街道，将各种丢弃的杂物收集起来，交给于家军进行甄选，留下有用之物，其余的则运出城丢弃。

至于城中那些胡来而被杀的暴徒，则被于家军剁下人头，悬于各街道的街头巷尾，作为对城中不安分之人的震慑。

另外在各主要街道的十字路口，设置临时的投告之所，接受城中普通百姓的投告，然后按照他们的投告，对于城中参与叛军逃离之后抢劫杀人以及

淫辱妇人的暴徒进行搜捕。

三天下来，清查出来并且被抓获的参与乱来的那些暴徒，基本上都被抓获，对于其中重犯，在进行了确认之后，当即斩首示众，对于那些罪不至死之人，也分别痛打了一顿，搜缴了他们非法所得“充公”。

但是于家军的兵将，对于普通百姓，却还算是比较不错，起码没有于家军的兵将，在入城之后也胡来一番，绝大多数于家军兵将，都坚守了军纪，在城中恪尽职守，甚至给一些受难的普通百姓，提供了一定的物质和人力方面的帮助。

原来城中百姓天天盼官军来克复平度城，但是官军真的来的时候，他们又感到十分害怕，因为官军的名声实在是不堪的很，特别是这些异、地（我晕，这俩字居然也违禁）调来的客军，更是比起叛军也好不到哪儿去，一旦得住机会，杀人越货糟蹋女人，干的比强盗还要猛。

所以当于家军开入城中，控制了平度城之后，城中百姓无不吓得心惊胆战，躲在家中不敢出来。

但是观察了一阵之后，他们发现这批入城的操着南方口音的官军，似乎军纪很不错，基本上没有人擅自闯入民宅之中，大肆搜掠或者是糟蹋女人，而是恪守职责，在大街上巡逻或者站岗，并且派人敲着锣，在城中大街小巷里面行走，宣布他们的公告，让百姓苦主到街头有秩序的进投告，他们可以百姓做主。

如此几天下来之后，老百姓终于发现，这伙福建官军，确实堪称是一支仁义之师，不敢说他们爱民如子，但是起码他们不轻易祸害百姓，甚至于强行征调去，打扫城中街道，收殓城中尸体的青壮百姓，在干一天活之后，还会给予他们一些粮食，让他们带回家中让家人也吃上一口饭。

于是老百姓们这才渐渐的安心下来，变得不再那么恐惧这些福建官兵，这时候街头巷尾，都张贴上了安民告示，让城中百姓不必恐慌，三天宵禁结束之后，做生意的可以复市，需要干活的人可以复工，同时还给城中百姓，每家发放粮食十斤，先让他们能暂时活下去。

老百姓得知这支官军居然还给他们放粮放赈之后，不少人都感动得差点又一次嚎啕大哭，连称总算是遇上了一支仁军，这一下他们不用天天再提心吊胆了。

在发放粮食的事情上，于家军也没有让老百姓自己乱哄哄的去领，因为粮食不多，少不了会有人跑去多次冒领，这样实在不容易控制，于是他们便在城中找了百十个平时素有德行比较不错的名声之人，代他们给每家每户送去一张看上去印制很精美的票据，持着这张纸票，方能在放粮点上，领到十

斤粮食。

如此一来，想要多领或者冒领的人，就没了办法，基本上可以保证每家每户，都领到临时救济粮食，但是事后还是发现，有部分人没有领到，严查下去之后，发现本该给他们的粮票，却被几个家伙私吞，让他们自己领回了家中。

这几个怀私之人，少不了又被揪出来游街示众，还当场脱光了，就按在他们家门口附近，公开暴打了一顿屁股。

总之于家军入城之后的各种举措，都在平度城中深得民心，让于家军在当地获得了相当不错的口碑。

这种口碑一传十传百，今后肯定会被渐渐传开，而且会越传越远，这对于以后于家军再在北方开展行动，将会起到令人想不到的巨大作用。

这时代其实皇权只是潜移默化，深入人心的东西，明面上皇权占据着大义，但是这种大义，其实也多只是在读书人心目之中强大一些，但是对于社会最底层的老百姓来说，却并无那么大的威慑力，要不然的话现在也不至于天下大乱，流民纷纷从贼造反。

而一支仁义之师的名声，对于于家军来说，至关重要，老百姓根本不管你你是谁，他们最关心的只有谁才会对他们好，谁才会对他们有利，历史上李自成为何能攻入京师，说白了还是李自成得了民心，得民心者得天下，李自成之所以后来短短时间之内，又被赶出京师，说白了也是他又失了民心，所以他才最终被打回原形，成了草寇，最终落得了一个死的不明不白的下场。

所以虽然于家军来登莱这边平叛，他们只是客军身份，但是于孝天却并未因为他们是客军的身份，便放松军纪，让手下胡来。

他只允许手下，针对那些缺德的有钱人下手，拿那些无主的财货，对于普通百姓，却不能去进行肆意的加害欺凌，这也是在为他以后的行动，提前做铺垫。

在他克复平度城之后，也没有马上就领兵杀往莱州城，而是在平度州境内停止了前进，将消息禀报给了青州坐镇的朱大典。

朱大典几天之中，便连续接到了于孝天数次报捷，兴奋的差点没晕过去，跟其他几路官军相比，于孝天所率的福建官军，完全可以说是一枝独秀，这短短十多天的工夫，他们便从胶州到平度，接连打了一场接着一场的胜仗，按照于孝天所呈报的战报，这些天来，他们斩杀叛军近千人以上，俘获叛军，也起码在两千人左右。

自叛军起兵作乱以来，明军官兵对阵叛军，可以说是打一场败一场，损失官军已经数万之巨，叛军却是越打越多，除了登州本身的东江军旧部之外，他们还不断的强行逼迫被俘的官兵入伙，给他们当炮灰，并且征召逃到登莱一带的辽东汉人入伙，跟着他们作乱，加之裹挟的民众，使得叛军现在总兵力发展到了数万之巨。

但是山东这边的官军却越来越少，打一场败一场，一支支官军就这么成了叛军的补给大队，平白给叛军送去了大量的兵员、器甲、营帐、钱粮，让叛军越来越嚣张了起来。

现如今山东兵、浙兵、川兵被朱大典调往青州和莱州沿线布防，这些兵马到现在有些还没有到位，有些即便是到位了，也是紧闭城门，坚决不肯主动出击，除了偶尔双方夜不收之间发生一些小规模的冲突，偶然斩获了几个叛军夜不收，也会被这帮家伙大肆宣扬，号称大捷，屁颠屁颠的派人跑到青州奏捷，还要求给他们赏赐。

但是这帮货和于孝天所率的福建兵一比，简直就没法看，说起来他们也有两万多兵马，可是总共这些天下来，斩获叛军人头，不过区区几十个都不足，其中到底几个是真的叛军的人头，这还有待考察，弄不好干脆就是他们杀良冒功，也说不定。

（继续鸣谢大漠笑西风兄弟和叉鱼、飞起来看书等几位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

第一百一十二章新任知州

可是于孝天奉命出发之后，从他在浮山所出发，到平度州，这才区区半个多月的时间，于孝天便先在胶州城，“破获”了顾家庄试图勾结叛军谋夺胶州城的逆案，接着又在十天不到的工夫里，连败叛军数阵（和散布在平度州城外小股叛军交手也算），现在居然一举便将平度州克复。

这实在是太给力了，简直就是太给力了！这也是自叛军作乱之后，官军正式克复的第一座叛军所实际控制的城池，如此消息，无疑给朱大典打了一针兴奋剂，于是他一边急急忙忙的写奏折，朝京师送，向朝廷奏捷，一方面急急忙忙的派人去接管平度州，还要急急忙忙的给于家军调拨各种钱粮、火药等物资。

朱大典真是高兴坏了，于孝天率部到来，实在是给他解决了大问题了，这家伙确实确实没有辜负他在福建打出来的威名，其麾下的福建兵马，也着实是一支强军，居然如此能打，叛军似乎完全不是他们的对手。

可是他哪儿知道，于孝天在平度打的这几仗，完全就没有费多大力气，对付盘踞在平度州的这帮叛军，这数日的战斗下来，他麾下的兵将损失可以说是微乎其微，战损比几乎达到了一百比一、二，叛军损失百人，他才损失一两个，最大的损失，也就是消耗了一部分弹药罢了，甚至连大炮都没用上，便把平度城给克复了下来。

于孝天在战报之中，对于他的损失刻意的夸大了一番，号称损失也很大，就是不想让朱大典和朝廷方面，对他的战斗力了解太深，眼下他只想通过平定登莱的叛乱，把触角伸到山东这边来。

他可不想把事情闹得，最后皇上一高兴，把他调往辽东，现在就去打建奴，以他的能力，现在去打建奴，其实也不是多大的问题，可是辽东那边的关宁军还有东江军，各自为战，他一个小小的总兵过去，肯定要受制于其它官员，到时候完全失去自主权不说，随时还要跟那些窝囊的关宁军打交道，随时还要防备着被他们背后捅刀子。

另外于孝天眼下压根就没想要灭了建奴，建奴军在他眼中，现如今已经根本不算是太厉害的对手，反倒是他未来逐鹿中原的一个大帮手，现在就灭了建奴的话，大明岂不就恢复了元气？

一旦有朝一日他正式揭竿而起，宣布要叛变大明的时候，大明便可以集结全国之力，来对付他了！

所以他才不想，现在就彻底变成大明的枪杆子，被崇祯当枪使，他要亲眼看着大明的局势，逐渐的彻底糜烂下去，直至到最终无法收拾的程度之

后，他才立马横刀，为大汉民族力挽狂澜，重整河山。

故此他虽然干掉了平度州一带的叛军，但是在战报之中，刻意的夸大了他的损失，表示此战之后，必须要进行一定时间的休整之后，才能继续朝莱州挺进，否则的话他失败的可能性非常大。

想必朱大典现在这么倚重于他，他这么一说，朱大典也肯定不敢让他孤军冒进，独立前去莱州解围，这平叛的活儿，他可以自己干，但是却也不能让那些山东兵、浙兵、川兵们太清闲了，起码让他们溜溜腿，吃点闷亏才行，要不然的话，就太便宜那些战五渣了。

朱大典果真不了解真实情况，而且他也认为，叛军战力很强，虽然于孝天率领麾下福建兵马，取得了大胜，但是想必肯定也损失不小，毕竟平度州乃是坚城一座，想要打下来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就算是知道于孝天用计，可是他也猜不到，于孝天居然会用这么小的代价，取得如此大捷。

于是朱大典连忙派人赶往平度州，安抚于孝天，表态同意于孝天的请求，让于家军在平度州境内进行为期十天半个月的休整，另外他也表态，会竭尽全力给于孝天提供粮秣，确保让福建官兵得到充足的补给。

当然他派往平度的人，还肩负另外一个责任，一是接管平度城，以免平度城在福建官兵手中太长时间，把平度城祸害的太厉害，另外也顺便要点校一下这一次于孝天宣称的战果，斩杀千多名叛军，这人头堆起来都是一大堆，必须要尽快点校之后，赶紧处理掉，天气眼看着就越来越暖和了，这人头堆在一起，很快估计就会腐烂，到时候再进行点校，恐怕也看不出个所以然了。

数日之后，一帮人马出现在了平度城外，被朱大典派来的人，乃是朝廷新任的平度州知州赵善堂，赵善堂原来乃是山东青州的安丘知县，这一次算是临时被拔擢为了平度知州，硬着头皮前来赴任。

这一路上新任的赵知州可以说是心里面一直都是十五个水桶打水，七上八下，他作为一个官员，当然很清楚官兵都是什么德行，平度州先被叛军攻克，肯定就被祸害的着实不轻了，现如今福建官军打下平度城，少不了也要在城中胡来一番。

这次他到平度任职，实际上是不情不愿，可是朝廷有命，他也不敢不来，但是他内心之中，却已经确定，平度城铁定眼下已经乱的是一塌糊涂了，他现在到这里任职，根本就是接了一块烫手的芋头。

他自己都不知道，到了平度之后，该怎么应付眼前的乱景，虽然这次他到平度上任，朱大典给他特别拨了五百山东兵随行驻守平度。

但是他带来的这山东兵，是什么德行，他自己也清楚，虽然作为本地的主军，这些山东兵不至于闹得太过分了，可是眼下平度城是控制在福建兵手中的，他带兵过来，福建兵将会老老实实在平度城让出来吗？

赵知州这一路上心情就别提是多恶劣了，而且他没有和福建的官兵打过交道，也不知道这于孝天好不好伺候，眼下是正值兵荒马乱的时候，叛军就在莱州，正在围攻莱州城，距离平度可以说是近在咫尺，他只能必须依靠着于孝天和他麾下的福建兵马，才能守住平度城。

假如这个于总兵不好伺候的话，那么他也只能自认倒霉，捏着鼻子认了，毕竟这平度城是人家克复的，跟他毛的关系都没有，他要是真的不想让部下撤出城的话，那么他赵善堂还真就没有一点办法，只能听之任之，只希望这帮福建兵将，这会儿别把平度城的人都给杀光了。

可是就在他忐忑不安的快抵达平度城西门的时候，仰头远远的便看到城门楼上挂了一大溜的黑点，作为为官二十多年的老官，他岂能猜不出那些是什么东西，这些黑点肯定是人头，他的心顿时就一沉，暗叫一声坏了，这福建兵将，到底还是在平度城之中大开杀戒了。

于是他更加感到忐忑不安了起来，带着五百随行前来镇守平度城的山东兵，小心翼翼的朝着西门走去。

一会儿工夫，一支骑兵便拦住了他们的去路，喝令他们下马下轿，接受盘查，并且要求他们自报身份，拿出文牒证明他们的身份。

这伙福建骑兵装备精良，一个个看上去彪悍无匹，身上还散发着一股凛然的杀气，吓得这些山东兵都乖乖的赶紧停下了脚步，眼巴巴的看着赵知州出面应付。

赵善堂无奈之下，看着这些福建的骄兵悍将，心知不能和这些兵痞子来硬的，这乱景之下，文官显然没有以前那么气壮，虽然他觉得有点受到了侮辱，可是也无奈之下，只得下了轿子，让手下家奴拿着圣旨前去告知这些福建官兵，他们的身份。

当听闻这伙人，是护送新任的平度知州前来赴任之后，这些福建官兵的态度立即好转了许多，为首之人下马上前给赵善堂见礼，并且对赵善堂说道：“我们将军早已在城北扎营，一直在恭候赵大人前来！现如今城内已经被我们将军弹压安定了下来，只等赵大人入城接管城中事务。

我们将军眼下军务在身，正在营中处置军务，如果赵大人有空的话，不妨可以前去我们大营之中，见一下我们将军大人！”

赵善堂看这些福建兵将，并没有对他太过无礼，这才多少放心了一些，

另外有点感到惊奇，这于总兵居然在城外设下了大营，没有让他的手下兵将都驻在城中，这就有点让他感到惊诧了。

听意思这个于总兵本人，眼下也没有住在城中，反倒是住在城外的大营之中，还在督办军务，这就更是让他感到惊讶了。

一般情况下，大明的军将大多数都贪图享乐，能躺着绝不坐着，能坐着绝不站着，能坐轿就不骑马，能骑马就不走路，能住在城里就绝不住在军营之中，能舒舒服服，就绝不亏待自己。

按理说城里面的住宿条件肯定要比军中大营要好很多，现在城里的官署衙门还有不少大户人家的房子都空着，随便找个地方，弄几个婢女伺候着，肯定要比住在官军大营之中的帐篷中，要舒坦的多。

可是没想到这个于总兵，居然会放弃好的条件，住在城外的大营之中坐镇大营，这就实在是有点有违常理了一些。

第一百一十三章曙光

虽然按理说他此次过来，于孝天应该亲自迎接他的，可是于孝天却并未过来迎接他，显然有点失礼。

可是现在是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眼下他还指望着于孝天在这里替他守住平度州，他要是太托大的话，把关系闹僵，这于孝天不知道会怎么刁难于他呢！

于是他虽然有点不喜，可是却也不得不放下架子，点头答应，先去见见于孝天再说。

于孝天得知新任平度知州到来，于是便迎到了辕门处，和赵善堂寒暄了一番之后，将其接入到了兵营之中，让入到了他的帅帐里面。

赵善堂这个时候，才总算是见到了于孝天这个传奇人物，在打量过于孝天之后，暗自也不得不叫了声好，于孝天身材高大，体型威猛，举手投足之间，都有一种凛然的气势，虽然说话有点粗，可是却也并不是那种鼻孔朝天，一副看谁都不服的样子，倒是也相当平易近人。

这不由得让赵善堂对于孝天便心生一种亲近的感觉，也就不再为于孝天没有去迎接他，还要他来大营之中面见他，而感到不高兴了。

于孝天简单的给赵善堂说了一下这次攻克平度城的情况，但是细节上并未说的太清楚，只说这一次打了胜仗，前后一共斩获叛军人头一千一百余级，现如今都已经处理过，正待赵善堂过来点验。

另外俘获叛军千余人，眼下也都看押在军营之中，随时可以移交给赵善堂处置。

至于平度城内，现在他已经弹压的地面平静了下来，城内只驻守了一哨人马，其余的福建官军，都在城外大营驻守，只要赵善堂愿意，随时可以把平度城移交给他，把城内的福建官兵撤到城外，彻底完成交防。

赵善堂听罢之后，惊讶的下巴都快掉下来了，他这次过来的陆上，满腹纠结的都是这些事情，不知道与小题那好不好说话，绞尽脑汁想尽了办法，想着怎么才能说服于孝天，让福建官兵撤到城外，但是没成想，他想了一路的办法，全然没用。

于孝天一见面，就主动提出，要把城池交给他，自行撤到城外驻防，这件事是不是太便宜了点？太容易了点了？

忽然间赵善堂又开始担心了起来，心想不会是这于孝天快把城里面的人给杀光了吧，要不然的话为何这么容易，就把平度城交给他呢？

于是他惴惴不安的赶紧称谢答应下来，至于将叛军俘众交给他处置的事情，他也赶紧推脱，说这种事最好还是交给朱军门处置为好，千余名叛军不是小数，交给他他也不好处置，而且朱大典在他来的时候，吩咐过，要于孝天把俘众送往青州交给他处置。

赵善堂只是来这边，代朱大典点验一下斩获的叛贼首级就可以了，点验之后，这些人头之中的叛将首级，便可以送往京师献捷，其余的则就地焚毁，以免尸毒造成疫情。

于孝天听罢之后，哈哈一笑点头答应了下来，这俘虏的事情就不让他管了，但是点验斩获的人头，却还是要赵善堂来负责的，于是他立即请赵善堂去点验那些叛军人头。

在一座大帐之中，堆满了近期于家军斩获的叛军人头，虽然经过盐腌制或者是石灰处理，但是依旧散发着一股子臭味，还有浓重的血腥味。

赵善堂不敢敷衍了事，生怕这些人头之中有杀良冒功的人头，带着手下进入帐中，进行了一番仔细的盘点，数量上确实没有一点问题，而且经过他的点验，这些人头在质量上也没有发现什么问题。

人头全部为青壮男子的人头，而且根据一些特征，也确实可以判定是兵将的人头，其中叛将的人头把总以上，到李复杰这样的叛军参将的人头，一共是四十二个，而且全部由标注，随即提审几个叛军俘众，令其当众辨认，对比之后，确实没有任何问题。

赵善堂看罢之后，不由得倒吸一口凉气，在来点验人头之前，他心中还有很大的怀疑，怀疑于孝天斩获的这些人头，搞不好会有很大的水分，其中定会掺杂不少杀良冒功的人头，但是经过点验之后，他却发现，其实事情根本不是他想的那样，于孝天手头上这些叛军人头，可以说是实打实的，几乎可以说没有掺杂任何水分，就算是其中掺了一些水分，也看不出是杀良冒功所得。

起初他还在为点验人头，发现杀良冒功的人头，该怎么处置的问题发愁，可是现在看来，这个问题也根本不是问题，这个于孝天把事情做的非常干净，让人找不出任何毛病，那么这就充分说明，这于孝天和他带来的这些福建兵将，确实很不一般，近期这几仗，完全可能是实打实的打的，而不是在糊弄朝廷官府。

既然如此，他还是有点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于是随即提审了几个俘虏兵，让他们供述了一下战败的情况，结果也全部对上了于孝天奏捷战报之中

所述，这一下事情没有什么可以怀疑的了，于是赵善堂心中大喜，感觉着这一下登莱之乱真是有救了，于是赶紧练练对于孝天道贺。

于孝天对于赵善堂的道贺，也泰然受之，神色淡然，只是稍微露出了一丝得意的神色。

赵善堂在大营之中折腾了大半天，眼瞅着天黑了，这才告辞于孝天，要带随从和那五百山东兵进城。

于孝天当即点头答应下来，将其送出大营，目送他带人进入了北门之中，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

城中的情况让赵善堂更是大吃一惊，虽然城门和各街道的路口，都悬挂了不少人头，但是问过之后才知道，这些人头都是平度城之中，在福建兵克复城池的时候，一些城中宵小之辈趁机作乱，后被福建兵将镇压的当地暴民的人头，并非是滥杀的无辜之辈。

而城中的安定程度，也让赵善堂大为吃惊，虽然城中还存在一些叛军过后留下的残垣断壁，一些战祸的遗迹尚存，可是街道上却已经相当干净，时不时都有军容整肃的福建兵将在街道上巡逻，使得城内显得很安定。

另外甚至一些临街的铺面，这时候已经开始复业，做小买卖的人，甚至都已经上了街头，根本没有他当初想的那样，城中是哀鸿遍地的景象，如果不是看到那些高悬的暴民人头，以及城中残留的战祸遗迹的话，简直就让人感到，这个平度城，根本就没有遭遇什么战祸一般，居然有一点太平世道的样子。

那些在城中巡守的福建官兵，也军纪森严，没有发现任何人在城中胡来，甚至于他还远远看到，有些城中百姓，在看到福建兵将的巡逻队走过的时候，还跟他们有说有笑的打招呼，在路边站定，对他们低头施礼，很有一副敬意的样子。

赵善堂看罢之后，几乎有点晕的感觉，这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和他来的路上想的情景完完全全对不上号呢？这福建兵将，难道都是活菩萨转世了吗？怎么一点都看不出他们的凶厉呢？

可是他们怎么还这么能战，居然一战就克复了平度州，打的叛军几乎全军覆没？

赵善堂实在是想不通，想不通也只能想不通，他赶紧带人去了城中署衙之中，署衙这个时候也有福建的兵将看守，见到赵善堂来了，他们显然已经提前接到命令，立即将署衙交给了赵善堂，转身便离开了署衙，朝城外撤去。

赵善堂这一下自己都不得不承认，这于孝天确实实如同传言之中的那样，御下极严，他所掌兵马，对他是惟命是从，不但善战，而且军纪森严，乃是绝对的一支雄兵精锐，这样的军纪水平，赵善堂自问从生到现在，都从未见到过，不由得对于孝天是敬佩不已，顿时将原来心中对于孝天的那种忌惮那种潜意识之中的敌意，还有那种鄙夷之感，全部一扫而空。

在家仆开始收拾住所的时候，他便立即令人取来了纸笔，当晚便挑灯夜战，连夜洋洋洒洒的书写了一片此次前来平度的见闻，把于孝天和他麾下的福建兵将，夸得是简直天上地下绝无仅有，并且再次确认了这边的战报没有半点虚假。

得到了赵善堂的确认之后，朱大典更是乐的呲牙咧嘴，他在赴任的时候，担心的要死，不知道能不能平定叛军，甚至连能不能遏制叛军的发展，都没有一点把握，不知道该怎么向朝廷和皇上交差。

可是现在于孝天领兵来了之后，一切问题似乎都在朝着好的方面发展，仅仅是半个多月的工夫，于孝天便领兵克复了平度州，获得了一场“大捷”，那么接下来，这样一场胜仗，无疑让众多官员和大明的军将们看到了一丝曙光，无疑拨开了人们心头的一丝阴霾，这对于接下来对叛军进剿，无疑开了一个非常好的先河。

只要于孝天能再接再厉，那么看来剿灭叛军，不敢说是指日可待之事，但是起码也不像以前那样，让人感到绝望了。

（再次感谢大漠笑西风和虾虾色狼二位兄弟的打赏！顺便最后再求几张月票，看看能不能再冲一下！）

第一百一十四章态度暧昧

这次不但朱大典高兴，就连被崇祯派来到青州坐镇监军的大太监高起潜，也很是高兴，在收到了赵善堂的确认战果的报告之后，高起潜也连忙派人，向京师禀报消息，让久为此事感到忧心如焚的崇祯帝，也赶紧松一松气。

于是朱大典亲笔写了一封信，派人送往于孝天军前，信中对于孝天洋洋洒洒的大肆赞扬了一番，说了一堆的什么忠君爱国的屁话，要求于孝天务必戒骄戒躁，休整一段时日之后，继续领兵前往莱州城，进击叛军。

同时朱大典也命手头上直接控制的山东兵马以及浙兵等兵将，做好准备，随时出发配合于孝天的南路军，进击围攻莱州的叛军。

按理说这个时候，莱州城被叛军所围，可以说是危在旦夕之间，于孝天应该着急才对，但是以于孝天对历史进程的发展，却非常清楚，莱州城虽然被叛军所围，但是城内的朱万年等明朝官员，在这个时候，已经是破釜沉舟，背水一战，带着城中军民，据城死守，使得叛军久攻莱州而不克，莱州城根本没有什么问题。

所以于孝天一点都不紧张，也不着急，带着兵将，就在平度州境内，优哉游哉的歇了大半个月的时间，一直歇到了眼看着七月已到，朱大典再也等不下去，派人来催他进兵，于孝天这才引兵再次北上，朝着莱州城方向行去。

平度到莱州，距离大概有一百五十里左右，中间隔着一座大泽山，为了稳妥起见，于孝天没有率部走大泽山之间，而是绕过了胶东山脉，尽量走平原地形，朝着莱州城进发。

而这个时候，叛将孔有德，已经率领三万叛军，包围莱州城两个多月了，孔有德率军几乎是详尽了各种办法，但是却依旧屡攻莱州城不克，叛军的士气已经受到了一些影响。

这莱州城，在城中曾经的山东巡抚徐从治，新任的登莱巡抚谢涟以及莱州知府朱万年，还有总兵杨御蕃等人的统领之下，笼城死战，屡屡击退叛军的进攻，使得叛军对莱州城是无可奈何。

但是孔有德又不能放弃攻打莱州，他很清楚如果他想要继续扩大地盘的话，这莱州城就必须取下，否则的话莱州就成为了楔入他们心腹之间的一根钉子，随时都可能爆发，要了他们的命。

所以莱州城是横亘在他们继续扩大势力和地盘之前的一道绊脚石，非要

踢掉不可，所以孔有德只能硬着头皮继续猛攻莱州城。

但是大半个月之前，却从平度州传来一个令他感到震惊的消息，一支福建来的官军，走海路抵达了胶州湾，在胶州湾登陆，开始朝着平度州挺进，他曾经派人去命令镇守平度州的李复杰，务必要守住平度州，挡住这股福建来的兵马。

对于这支福建大军，他并未太过在意，在他看来，南方兵并无什么可怕之处，他们初来乍到，也是客军，到了这边搞不定就会水土不服，而且南方人在他眼中，贪生怕死，根本不足为惧，虽然这福建来的官军，号称兵力过万，可是在他眼中，却并不算什么，有李复杰率领三千叛军镇守平度，最不济起码也能把他们拖在平度州那边不得存进。

到时候他打下了莱州城，掉过头来，再去平度把这伙福建官兵给吃掉，也为时不晚，可是让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没多少天工夫，李复杰就派人跑来找他求援，说在平度那边跟福建官兵见了一仗，李复杰手下吃了败仗，福建官军已经要兵抵平度城下。

孔有德听到消息，很是生气，心中暗骂李复杰无能，居然连这支福建官兵都挡不住，还吃了一场败仗，但是他考虑着虽然李复杰吃了一个败仗，但是毕竟平度城还在李复杰手中，有平度城这座城池在，李复杰再不济，怎么也能拖他们个十天半个月，甚至是两三个月应该没有多大问题吧！

于是他并未搭理李复杰的求援，依旧领兵继续攻打莱州城，可是没想到，过了一阵子之后，平度州那边没了动静，开始他还以为李复杰拖住了福建官兵，后来感觉不对劲，派人去平度那边看看情况。

结果没几天派出的人便跑了回来，大惊失色的说，平度城已经失守，福建官军攻克了平度城，李复杰所部全军覆没，连一个人都没有逃掉，居然全部被福建官军包了饺子。

孔有德闻讯这才大吃一惊，发现这次来的这支福建官兵，似乎并不那么简单，于是立即派人去打探消息，看看这次领兵过来的主将是谁。

后来打听了一番之后，孔有德得知，从福建过来的这支兵马，乃是由一个叫于孝天的总兵率领，据传这个于孝天曾经身为海贼，后来被福建巡抚熊文灿招抚，成了福建一方的大将。

这些年来，据说此人在福建干的不错，建了不少功业，这次是朝廷里面的崇祯帝，御笔钦点，令他领兵北上，来这里平乱。

孔有德这才意识到，这姓于的不简单，后来仔细思量了一番，忽然间想起来，这于孝天岂不是多年之前，曾经和他们东江军做过买卖的那什么海狼

的首领吗？

当初他跟着毛文龙当兵的时候，这海狼的人就曾经从南方向东江镇这边，运送过粮食布匹等物，来东江镇和他们东江军做买卖，从他们手头换取一些马匹以及辽东特产的虎骨、人参、鹿茸等物，运回南方贩卖。

没想到当年的海盗头子，现在居然成了大明总兵官，并且奉命领兵跑来要进剿他们这些东江叛军，这就太太太那个什么了吧！真是世事无常，当年他们乃是官兵，现在倒是成了叛贼，而当年的海贼，却成了官兵，以前从来没人想过，他们居然还会有机会在战场上交集，可是世事无常，这么多年过来之后，他们居然要在战场上相见了。

想到这里，孔有德觉得，这件事恐怕能商量一下，毕竟他们双方也算是旧识，最最起码算是有旧，他于孝天镇守福建，这登莱山东跟他八竿子打不着，他何苦要给大明来卖命，非要跟他们叛军死磕到底呢？

于是孔有德便派人暗中前往平度那边，私下里求见于孝天，想要陈明利害，说服于孝天不要在战场上跟他们死磕，于孝天拿下了平度州，就拿下也罢，这也算是已经可以跟朝廷交代了，犯不着非要前来莱州和他战场上兵戎相见。

但是派去的人，却很快返回了莱州叛军大营，回复孔有德，说这于孝天态度很暧昧，不阴不阳，绝口不提到底来不来莱州，只是满嘴打哈哈，让人看不出他的真实想法，但是于孝天也没有当场将他们几个拿下，事后却还是把他们放了回来。

孔有德就有点糊涂了，搞不清楚这于孝天到底想要做什么，到底来不来莱州打他们，于是不得已之下，只得分兵派人，到平度前往莱州这边的路上设卡，准备一旦这于孝天领兵前来的话，就地拦住他们，到时候大不了他领兵过去，把这于孝天的福建兵马，给一举吃掉拉倒。

可是他安排过之后，却十几天也没见于孝天率部前来莱州，派人去打探消息，却发现于孝天在拿下了平度州之后，居然领着手下兵马，就地在平度州境内歇兵了，叛军只要不进入平度州，他便也不把手伸到莱州这边界上，但是零星叛军如果进入平度州，便会遭到他手下的打击。

于是孔有德这一下觉得放心了，感觉看清了于孝天在想什么，认为他的劝说已经起了作用，这于孝天应该是已经拿定主意，不打算继续和他们死磕了，现在他拿下平度州都半个月了，可是却一直迟迟不肯动兵继续朝莱州这边进发，这就很说明了问题。

孔有德这一下算是不再担心福建官兵的问题了，接下来他最关键的还是要尽快拿下莱州，大不了不去再打平度州，但是却可以挥师杀入青州地界之

中，朝山东腹地之中继续发展。

等他的实力变得更强一些之后，到时候腾出手，再去平度州，把于孝天这帮福建官军吃掉也不迟。

于是孔有德转而开始把所有精力，都又放在了攻打莱州城的事情上，琢磨来，琢磨去，还是想出了一个损招，那就是诈降。

这段时间，孔有德已经把大明朝廷和官府给看透了，大明一直都没有下定决心，对他们到底是剿还是抚，前段时间，看样子大明招抚他们的意见应该是占据上风，所以明军始终没有下定决心跟他进行决一死战，总是报以侥幸心理，结果被他练练击败。

而且他兵围莱州城，始终也没有一兵一卒派来增援莱州城，这就更加坚定了朝廷想要招抚他们的想法。

但是近期看来，风向似乎有点转变了，他二月初将孙元化等人释放，就是放了一个烟幕弹，表面上向朝廷透露一个他们是被迫无奈才起兵造反的表象，让朝廷的官员们感觉他释放这些人，是有想要接受招安的想法，然后趁机开始四处出击，攻占了不少城池，洗劫了大量的乡镇，短时间之内获得了大量的粮食和财物，大大壮大了他们叛军的实力。

第一百一十五章叛军请降

可是孔有德和李九成他们怎么都没成想，被放走的孙元化，半道上居然莫名其妙的失踪了，而且是活不见人死不见尸，顿时搞得天下为了这件事沸沸扬扬，纷纷传言孙元化畏罪潜逃，隐姓埋名躲了起来。

这件事似乎招致了当今大明皇帝崇祯的震怒，转而朝廷方面对待他们叛军的态度，开始出现转变，这两个月来，先是命谢澹接替了孙元化，走马上任当了登莱巡抚，紧接着徐从治受伤之后，又派来了朱大典接替徐从治当了山东巡抚，对他们叛军主剿，甚至将宫中大太监高起潜也派到了山东，在青州坐镇监军督剿。

这又千里迢迢，从福建把于孝天以及过万的福建官兵调到山东，来对他们进行进剿，这些情况，明显可以看出来朝廷在剿抚的争议上，主剿一方已经彻底占据了上风，那么接下来招抚他们的可能性就越来越低。

这也让孔有德和李九成颇为担忧，甚至是有些感到害怕，他们这么长时间来，一直都在为接受招安，做着各种准备，准备和朝廷讨价还价，保住他们的性命和未来的地位，可是这么一来，他们逼迫朝廷招安的计划似乎距离他们越来越远。

现在局势对他们来说，就开始变得不利了，朱大典到了青州坐镇督剿之后，立即加强了青州府和莱州府交界一带的防御力量，他多次派人去青州府一线进行探查和试探，发现沿线各县都加派了官军，官军兵力正在逐步增强。

现在官军似乎还没有达到可以立即挥师反攻他的实力，可是随着朝廷的调度，官军的实力将会越来越强，兵力也会越来越多，如此下去，事情可就不太妙了。

他们叛军虽然这几个月来打的很不错，逢战必胜，实力壮大的也非常快，但是毕竟他们仅仅是占据了小小的胶东一带，现如今整个登莱地区，他们还未完全控制，就算是东江镇那边，毛承祿等人起兵响应他们，试图和他们隔海遥相呼应，可是那边的情况也不见得就比他好到哪里去。

现如今东江镇总兵黄龙，正在率领剩下的东江军和毛承祿等人的叛军，进行反复交战，双方处于拉锯战之中，暂时毛承祿一众那边，并未取得优势，而现在朝廷这边，似乎也转了风向，像是下定了决心，要对他们进行进剿。

他们叛军就算是再厉害，也毕竟资源有限，而且算是在异、地作战，这里是山东的地盘，登莱一带的百姓，并不支持他们。

他们想要以此和朝廷叫板，显然无论如何都斗不过朝廷，虽说大明现在的情势很不容乐观，但是饿死的骆驼比马大，真要是把朝廷给逼疯了的话，调来个十几万大军，朝廷目前估摸着还能做得到！

所以既然现在事情已经闹到了这一步，他们就必须尽快继续扩张地盘和实力，拥有可以和朝廷抗衡的能力，让他们剿也剿不动，最终还是逼着皇帝招安他们。

但是他们想要尽快扩大地盘和实力的话，莱州城就是搬不开的一块拦路石，只要莱州不拿下来，他们就没法继续朝山东腹地扩张，这里如同一个钉子一般的，钉在他们的咽喉上，让他们寝食难安。

这些天，李九成不断派人过来催促他，尽快攻克莱州城，但是眼下城中的朱万年、谢涟、杨御蕃等人，笼城死战，守御严密，令他屡攻不克，眼下虽然他已经调来了十余门红夷大炮，还有各种火炮数十门之多，连番猛轰莱州城，可是依旧无法攻下莱州城。

所以孔有德望着莱州城的城墙，颇有一种无力的感觉，最终思量再三，还是想出了一个计划，那就是诈降。

想到这一点之后，孔有德于是便声情并茂的让手下一个书办，以他的口吻，给城中的谢涟写了一封信，信中诉说他的所谓的各种苦衷，以及他的各种无奈，还有他对大明的忠心，以及他眼下已经知错，表示愿意放下屠刀，投降朝廷，希望谢涟和朱万年他们，能接受他的投降。

这封信很快便被送入了莱州城中，呈到了谢涟和朱万年等人的面前，这些人看到孔有德的这封信之后，顿时一片哗然，其中大部分人都认为，孔有德不可信，此人是个反复无常的小人，不值得信任，这次他表态要投降，十有**可能是诈降。

而且总兵杨御蕃，更是态度坚决的认为，孔有德这厮绝对没安好心，说什么都不能相信这厮的话，弄不好这次他诈降，正是想要骗开莱州城的城门，攻下莱州城。

现如今因为叛军的包围，莱州城对外的联络已经全部中断，他们对于朝廷的情况并不清楚，更不了解现在朝廷对待叛军是什么态度，总之前段时间朝廷似乎态度很暧昧，始终不肯派来援兵，似乎主抚的意见占据着上风。

如果朝廷眼下还是主抚的意见占上风的话，那么这援军的来期就遥遥无期，所以他们现在根本无法把握，孔有德为何会在这个时候，忽然间提出愿意投降，接受招抚的想法。

这也就造成了谢涟和朱万年等人，无法有效的判断出，孔有德的最终目的，对于到底该不该接受孔有德的献降这件事，他们之中产生了分歧。

虽然杨御蕃等人，坚持认为孔有德绝不可信，不能上了他的当，决不能出城接受他的所谓的献降。

可是谢涟和朱万年却认为，这么做恐怕不妥，因为万一要是孔有德这次是确实实想要投诚的话，那么他们不出去受降，那么岂不等于断送了一个天赐良机，逼迫孔有德继续作乱下去吗？

另外谢涟也认为，孔有德这个时候会突然提出投降，弄不好就是因为对莱州城久攻不下，萌生了退意，心知继续打下去，也攻不下莱州城，攻不下莱州城的话，那么他们就没有出路，所以才可能会心生惧意，想要悬崖勒马，选择投降以减轻他们作乱的罪责。

所以谢涟和朱万年都认为，不能坐视这次孔有德想要投降，却置之不顾，只要有一点机会，就必须试试，万一这次他们不敢出去受降的话，孔有德恐怕会借此机会，大肆宣扬，他有心想投降，但是他们这些当官的却不敢受降，他继续叛乱下去，是被他们逼得。

到时候恐怕这一条就够他们受的，所以不管怎么样，都必须试试，看看这次孔有德到底是不是真心想要投降。

这种事作为总兵官的杨御蕃是做不了主的，另外杨御蕃年纪也比较轻，虽然领兵作战能力不弱，可是在很多事情上，他并不能左右谢涟和朱万年的想法。

而且谢涟和朱万年在这件事上也确实有他们为难之处，就算是他们明知道孔有德有诈，也不能不去受降，因为他们不去的话，便会授人口实，故此他们商议决定，谢涟留在城中坐镇，朱万年出城，到城外受降。

按照约定的日子，七夕节当日上午巳时三刻，孔有德率领大批叛军，在城南门外开始集结，叛军这一次似乎并没有做出要攻城的样子，骑兵全部都步行，没有骑马，刀剑也没有出鞘，旗帜也都卷了起来，包括军中诸将，也都聚集在阵前，徒步来到城南门之外开始汇聚，孔有德更是背后身负一捆荆条，赤着上身，做出一副负荆请罪的样子，带着众叛军列队于城南门之外，静候城中谢涟和朱万年出城受降。

城头上谢涟和朱万年早已率兵在城南门的门楼上观察叛军的举动，当看到叛军开始汇集，并且有异于往日攻城的架势，露出一副恭顺和垂头丧气的样子，确实有点像是要投降。

但是杨御蕃却还是坚持他的意见，叛军此举有诈，纯属诈降，想要在谢

涟和朱万年等人出城受降之际，将其控制，要挟城中守军打开城门。

对杨御蕃的担忧，朱万年这个时候还是比较认同的，但是谢涟的态度，却比较摇摆，犹豫再三，还是要朱万年出城受降。

朱万年咬了咬牙，对杨御蕃吩咐道：“此次本官出城受降，叛军如若当真投降则罢，但是假如叛军有诈，我被其所持的话，你等要以大局为重，莫以我被其所持而为难，守住莱州城为重，只管立即发炮！杨总兵你亲自督战，大炮装弹，领兵做好准备，一旦事情有变，便立即发炮！休得管我！”

杨御蕃听着朱万年的吩咐，虽然心中不舍，但是也知道拦不住朱万年，朱万年此次出城，其实已经是做好了死的准备，早已把他个人安危之置于度外，此等节操令他非常感动，含泪点头答应，表示定不辜负朱万年的所托，请朱万年出城之后，要多加保重。

随着城门缓缓打开，吊桥也吱吱呀呀的开始缓缓放下，直至轰隆一声，重重的搭在了宽阔的护城壕上。

朱万年带着十余名亲兵，骑在马背上，缓缓的从城门中走了出来，不少人大声喊着：“朱府台……大人保重！……”

朱万年脸上表情肃穆，连连对着四周送行之人抱拳回礼，然后咬咬牙，义无反顾的带着十几个亲兵，朝着城外走去。

（哇！今天又见虾虾色狼兄弟的重赏，另外还又见到了久违的信离兄弟的打赏，当然还有叉鱼兄、manm兄弟以及大漠笑西风兄弟的打赏！让我小心脏着实使劲的跳了几下，呵呵！多谢多谢！多谢诸位的强大火力支持！）

第一百一十六章败露

孔有德远远的看着城南门吊桥放下，城门从内缓缓打开，于是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而跟着他在城外聚集的那些叛将们，也都各个露出了一丝诡异的笑容，颇有点奸计得逞，小人得志的意思。

眼看着朱万年带着十几个亲兵，缓缓从城门中走出来，并且开始朝着他们行来，孔有德装作很恭顺的样子，跪在了地上，身后叛军，也都纷纷跟着一起跪了下来，确确实实像是要投降的样子。

城上谢涟不由得暗暗松了口气，感觉这次弄不好孔有德是真的想要投降，如果这次孔有德真的投降的话，那么这次登莱之乱就终于看到了结束的曙光了，于是他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眼看着朱万年带着十几个亲兵，距离叛军越来越远的时候，孔有德低着头的脸上冷笑的意味已经越来越深。

可是就在这个时候，在叛军背后的远处，突然间响起了一阵密集的号炮之声，紧接着便传来一片喧哗之声，不一会儿功夫，便又几骑快马，飞一般的冲到了阵前，马背上的叛军大声叫道：“大帅！大事不好了！一支官军骑兵突然间出现在了距离莱州南面数里之外，一举踏破了李千总的拦截，朝着大阵这边杀奔过来了！在他们背后，还有一支官军步军，正在快速朝着这边赶来，这路官军好像是福建过来的官兵！请大帅速速定夺！”

本来眼瞅着奸计就要得逞的孔有德，被这个消息先是惊了一下，紧接着便是一阵暴怒，他身后的那些叛军叛将，也都跟着立即骚动了起来，不少人腾身站了起来，开始纷纷喝骂着招呼人牵马抄家伙，叛军兵将纷纷亮出了各自的兵器。

朱万年出城之后，本来已经是不保太大希望，内心之中满心都是慷慨赴义的心思，出城之后走的并不快，仿佛像是要奔赴刑场一般，内心非常沉重。

跟着他出来的那些亲兵，也各个都神色紧张，但是却又都各个心怀死志，他们是朱万年的亲兵，跟着出来，假如叛军有诈的话，朱万年肯定不保，他们作为亲兵，肯定也不可能得以生还，但是既然事已至此，他们也别无选择，只有跟着朱万年出来，各个都做好了准备，一旦叛军有诈，他们就算是拼死，也要护着朱万年逃回城门，实在不行的话，他们就陪着朱万年死在这里拉倒。

可就在他们距离叛军大阵尚有数百步远的距离的时候，突然间听到叛军背后远处传来一阵轰隆隆的号炮之声，隐隐间还有一些喊杀的声音，叛军顿

时便骚动了起来，于是朱万年立即勒住了马缰，亲兵们也立即将朱万年护在了当中，停下脚步，朝着远处观望了起来。

叛军这个时候骚动越来越厉害，原来跪着的叛军，突然间都站了起来，纷纷牵来了战马，骑兵也纷纷开始翻身上马，亮出了刀枪，顿时叛军阵中杀气冲天而起。

“大人！叛军有诈，他们乃是诈降，大人快走！”亲兵立即便紧张的开始对朱万年叫道。

朱万年这时候也十分紧张，他早已猜到，孔有德这次应该是诈降，但是却又不得不来，现在他不知道叛军背后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从叛军的反应上来看，孔有德麾下的叛军，确实并无投降的打算，随着叛军大阵一阵波动，他甚至远远的便看到了叛军阵中，似乎隐藏着几门大炮，只是刚才一直被叛军遮挡，在城上没有能看清楚罢了。

既然如此，他便没理由再非去叛军阵前了，于是他厉声喝道：“快退！退回城门！”

十几个亲兵闻令，立即护住朱万年，便朝着城门拨转马头奔去。

孔有德眼瞅着朱万年这个煮熟的鸭子要飞了，气的是目眦欲裂，心中大骂那于孝天，早不来晚不来，偏偏在今天，带兵杀了过来，彻底坏了他的好事，要不然的话他抓住朱万年，便可以要挟城中守军开门投降，可是现在被于孝天这么一搅合，朱万年眼瞅着要跑了。

于是他也再无法继续装下去了，腾身站起来，一把扯掉了北上背的那些荆条，大吼道：“来人，去把那当官的抓住，莫要让他逃回城中！”

一二百早已做好了动手准备的叛军精骑，闻令一个个立即大声呼喝着，催动胯下的战马，开始奔出大阵，朝着朱万年一行人猛扑了过去。

大股叛军骑兵，露出了狰狞的面目，疯狂的催动着坐下的战马，在城外直扑朱万年一行，而朱万年在十几个亲兵的护卫之下，也同样拼命的打马，朝着城门方向逃窜。

而那些叛军们，这个时候，也都纷纷撕下了伪装，开始推出了大炮，推出了各种檣车，抬出了檣盾，做出了要趁势攻城的架势。

城上的登莱巡抚谢涟以及登莱总兵杨御蕃，看到这个情况，也都顿时心中大紧，就算是再傻的人，也看出了这次叛军投降，乃是一个奸计，根本就是诈降，要不是这会儿突然间不知道他们背后发生了什么状况的话，那么今天朱万年前去叛军那边受降，肯定就会落在叛军手中。

也幸好是如此，朱万年才有机会，掉头逃回城门这边，要不然的话，再朝前走一段路，朱万年恐怕逃都没机会逃回来了。

可是眼下情况也并不乐观，虽然朱万年在亲兵护卫之下，正在逃回城门，可是背后却有一二百叛军骑兵，紧追不舍，而且叛军的战马速度很快，正在迅速的拉近和朱万年的距离。

谢涟这个时候显得有点慌乱，连声大呼戒备，倒是杨御蕃还相当沉着，立即下令炮手准备，弓箭手准备，火铳手准备，待到朱万年一行人接近城门口下面的时候，立即发炮拦击叛军骑兵，并且令弓箭手、火铳手放箭放铳，射杀追击朱万年的叛军，将朱万年救回城中。

另外杨御蕃下令，立即重新将吊桥放下，打开城门，令城内集结的少量骑兵，全部上马冲出城门，将朱万年接应回城，并且阻住叛军骑兵，防止叛军骑兵趁势斩索夺门。

随着杨御蕃一声声令下，城上守军随即便开始忙碌了起来，一群群弓箭手奔到了垛口处，把箭支搭在了弓弦上，做好了随时放箭的准备，炮手也赶紧调整火炮，对准了城门外叛军扑来的方向，大声呼喝着估算着叛军骑兵的距离。

莱州守军之中，不少炮手也接受过孙元化比较系统的培训，操炮水平并不比叛军的炮手差多少，这两个多月来，叛军屡屡攻城，也给他们制造了不少实战锻炼的机会，让他们的操炮水平得以有了很大的提高，眼下炮击敌群，还是有很大的把握不会误伤跑在前面的朱万年的。

朱万年这会儿显得颇有点狼狈，催动着坐下的战马，拼命的在亲兵保护之下，逃回城门，这会儿官袍也乱了，官帽也跑掉了，样子实在是显得非常狼狈，但是这会儿他也顾不得什么狗屁形象了。

出来的时候，他抱定了死志，可是因为突然间的变故，使得叛军提前暴露了他们的想法，这就让他有机会逃回莱州城了，能不死的话，谁愿意死呢？更何况他现在好不容易才混到知府的位置上，更不愿就这么轻易死了。

十几个亲兵这会儿也疯了一般，拼命的催动战马，护着朱万年逃命，可是叛军骑兵都是精骑，战马也非常不错，启动之后速度很快，这会儿已经追到了他们百步之外的距离上了，如果再不能逃到城门处的话，那么他们这十几个人，面对这么多叛军精骑，根本就无法保住朱万年，所以这些亲兵们，也都亡命一般，使出了吃奶的力气，朝着城门处跑。

一个亲兵的战马突然间马失前蹄，轰的一下悲嘶着便翻倒在地，把背上的亲兵摔出去了老远，但是这会儿所有人都在拼命逃跑，根本来不及去救

他。

那个亲兵算是运气不错，居然没有被当场摔死，只是被摔了个七荤八素，晕了一阵之后，才缓缓的晃悠着爬了起来，但是他的脸色也变得苍白无比，知道今天他已经铁定完了。

既然已经没机会活下去了，那么这个亲兵索性倒也相当光棍，呛的一声从腰间拔出了腰刀，高举过头大叫到：“老爷快走！小的拦住他们！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杀！”

大声叫罢之后，这个亲兵立即转身高举着单刀，徒步疯了一般的转身朝着迎面而来的那些叛军骑兵猛然冲去，场面倒是也相当壮烈。

其余亲兵也都扭头噙着眼泪大叫到：“兄弟先走一步！回头咱们下去找你！”

那个亲兵也没有再答话，飞奔向了叛军骑兵，瞬间便撞入到了叛军骑兵之中，对于这么一个抱定了必死之心的人来说，什么也都不顾了，反倒是变得相当厉害。

（顺便再问一下，还有兄弟有月票吗？别浪费了哟！呵呵！）

第一百一十七章于家军骑兵

这个朱万年的家丁明知无幸，在眼看着叛军骑兵的战马就要踏上他的时候，他没有躲避，而是突然间就地一滚，躲开了一个叛军朝他刺来的一枪，手中单刀一闪，一刀便削去了一个叛军坐下战马的前蹄，那匹战马惨嘶了一声，立即便翻倒在地，把背上的叛军骑兵，重重的砸在了地面上，当即便被其他叛军的战马踩在了脚下。

而这个亲兵一刀得手，却没有机会再次出刀，一个叛军一刀挥来，他的左臂便被当场砍掉，飞落在了地上，鲜血飚出了老远，随即他刚刚惨叫一声，一匹叛军的战马便撞上了他，把他撞得倒飞了出去，重重的摔在了地上，全身骨头都撞碎了好几块，当场便大口喷出了鲜血，可是他居然愣是还没有丢掉手中的单刀。

躺在地上的他，依旧还是咬着牙挥出了一刀，又砍中了一匹战马的腿，只是他身负重伤，已经无力将战马的腿砍断了，可是这一刀还是把战马腿上砍出了一个大口子，战马当场又悲嘶了一声，撞翻在了地上，把一个叛军摔到了马下，瞬间后面奔来的战马便将他们都淹没在了马群之中……

这个小插曲并未阻止住叛军追击朱万年，但是却让城上的守军上下，都唏嘘不已，顿时各个勃然大怒，一方面感叹朱万年的这个亲兵的忠勇，一方面痛恨叛军的狡诈凶残，眼瞅着朱万年已经接近了城门，城上炮手厉声大吼道：“点炮！轰死他娘的贼厮鸟！”

城楼上顿时喷出几团烈焰，腾起一团团硝烟，黑黝黝的炮弹，呼啸着便飞出炮膛，砸向了下面冲过来的那些叛军骑兵。

实心弹打骑兵，命中率不高，但是这会儿叛军骑兵正在你争我抢的追击朱万年，队形相当密集，只要不打得太偏，落入人群总是能有所收获，故此几炮过去，叛军骑兵之中立即人仰马翻，腾起一片血雾，人和马的残肢内脏，飞扬起来，场面相当惨烈。

这样的炮击，顿时打乱了叛军追击的节奏，使得叛军不得不赶紧拨马，分散开队形，以免被炮弹落入人群，一打一溜，死伤太重。

这也就阻拦了一下叛军骑兵的追击速度，使得朱万年一行人终于又距离城门近了一些，等叛军聚拢起来，再加速追击的时候，朱万年一行人已经距离城门吊桥很近了，这时候城门之中冲出了数十匹战马，在吊桥外面列队，做好了接应朱万年入城的准备。

城门楼上集结的弓箭手还有火铳手，也纷纷开始准备发射，数百名弓箭手高高扬起手臂，奋力开弓，将箭矢指向半空，在军官的一声令下，纷纷松

开弓弦，只听一阵密集的嗖嗖声，数百支箭矢如若下雨一般，撒向了城门外面，落在了叛军冲击的队形之中。

不少叛军骑兵赶紧抬起手臂，举起骑兵护盾，遮住自己的要害，但是还是有一些叛军骑兵人马中箭，惨叫着纷纷摔倒，或者是战马中箭受惊，开始在战场上乱窜了起来，逼得骑兵不得不死命的赶紧控马，以免自己被摔下战马。

眼瞅着朱万年已经冲到了吊桥处，城上又防御森严，城门外面还有几十个骑兵护住吊桥，叛军骑兵之中的叛将心知今天他们没法子抓住朱万年了，继续冲过去，凭借着他们这些人，也夺不下城门，于是只得无奈的呼啸一声，招呼手下赶紧圈住马，拨转马头逃回本阵。

朱万年被亲兵护着逃回城中之后，也吓得是脸色苍白，暗自连连称幸，要不是叛军背后突发事件，导致叛军行迹败露的话，今天他就算是完了，现在能逃回城中，也算是命大福大，拉住马缰之后，好半天都下不了马，还是被亲兵搀了下来，半晌还心慌的要死，心脏扑通扑通的猛跳不已。

好一阵子朱万年才算是恢复了过来，整理了一下身上的官袍，帽子这会儿已经不知道丢哪儿了，只能稍微拢了一下头发，去见谢涟。

见到谢涟之后，众人连声给朱万年度喜，这次的事情吧众人也都吓得不轻，为朱万年能险死还生，感到欣慰。

好一阵子之后，他们才想起来外面叛军的事情，于是都赶紧扭头去观察叛军的情况，叛军这会儿虽然拉足了架势，准备攻城，可是他们只是试探性的攻了一下，很快便被杨御蕃率众击退，于是灰溜溜的便退了回去，收兵而去，退回他们大营的方向。

一支叛军骑兵，被孔有德派出，朝着莱州城南面快速奔去，但是因为距离远，他们也看不到远处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可是这些人在仔细分析了一下之后，都感觉今天的事情恐怕对他们来说，应该是一件好事，原本叛军已经骗得朱万年出城受降，只要再坚持一会儿，朱万年就到了敌阵那边，到时候他们想怎么收拾朱万年，就怎么收拾，朱万年就是他们砧板上的肉，决计不可能再逃回来。

但是眼瞅着他们就要奸计得逞的时候，却突然间后阵大乱，远处传来一阵号炮声，还隐隐间有喊杀的声音，甚至还听到密集的火铳的声音。

这又是为何？只能有一个解释，那就是在叛军背后，出现了一支叛军的敌军，叛军的敌军还能有谁，那肯定是官军了！

一想到这里，莱州城内的众人，无不顿时欢欣鼓舞，几个月了，朝廷未给他们派来一兵一卒的援军，让他们困守孤城，在这里和叛军笼城死战，看不到一点希望，也不知道朝廷到底会做出什么决定，这样漫长的等待，令人绝望。

可是今天他们却突然间看到了希望，如果他们沒有猜错的话，一支官军已经来到了莱州城附近，既然官军过来，那么肯定是来讨灭叛军的，是来给莱州解围的，这一下他们有救了！

在猜到这一点之后，虽然暂时还无法证实，可是举城上下莱州军民，还是顿时沸腾了，一个个在城中奔走相告，只差跳起来了，不少人得知消息，顿时嚎啕大哭了起来，几乎差点心理崩溃。

但是这个消息，还是给莱州城内的上下人等，带来了巨大的希望，也令他们士气大振，起码他们知道，现在朝廷已经下决心，要对叛军进行进剿了，他们已经不再是孤立无援，估计很快就会有大批官军前来为他们解围了。

这一下莱州城算是热闹了起来，一个个都顿时兴奋到了极点，摩拳擦掌的准备和叛军继续大干下去。

再说城外的孔有德，气的鼻子都歪了，到嘴的鸭子愣是飞了，这全因为那姓于的率领福建兵马，早不来晚不来，偏偏这个时候来，把他的好事搅黄了。

在眼瞅着朱万年一溜烟的逃回了莱州城，而他的诈降计划也暴露，使得他骗开莱州城城门的计划也彻底泡汤，孔有德差点气的当场吐血。

于是他怒不可遏的立即派出了手下大将陈有时，率领了一千多精锐骑兵，立即疾驰向莱州城南方向，令其去把那伙福建的骑兵给全部干掉，杀他们个片甲不留，一个都不许跑掉。

于是陈有时立即点齐了兵马，脱离大阵，疾风一般的朝着莱州城南面方向卷去，一路上叛军兵将们个个都气的要死，大呼小叫着撸胳膊挽袖子，誓要把这伙坏他们好事的福建骑兵给全部宰了。

刚才发生激战的地方，就在莱州城南十里左右的地方，一伙大概有七八百人左右的叛军，在一个叛将的率领下，在这里设卡，负责看守平度方向过来的这条官道。

就在他们都把注意力放在莱州城那边的时候，突然间在官道尽头，扬起了一片尘土，紧接着便渐渐的感觉到地面上土尘微微的开始震动，叛军兵将感觉到脚下来一种轻微的震动感，于是纷纷朝着官道尽头望去。

忽然间有人便发出了一声惊呼：“有骑兵朝着这边过来了！”

于是有人登高手搭凉棚，逆着阳光朝着官道尽头望去，这时候官道尽头地平线上出现了一面面旗幡，远处看不清这些旗幡，但是却大致可以看出颜色，这些旗幡代表的是官军的旗号，于是这些人立即便惊呼大叫道：“是官军来了！官军来了！敌袭！敌袭！”

这些叛军顿时就乱了起来，他们这帮人被留在外围，本身说明他们就不是孔有德等叛将的嫡系人马，所以只能干一些打杂的事情，战斗力自然也高不到哪儿去。

但是带兵的叛将，却还是东江旧部的嫡系，闻听敌袭之后，还是赶紧把手下这些杂兵给收拢了起来，堵在了官道之上，试图拦截住这支突然间出现的官军骑兵，并且赶紧派人赶回莱州阵前，把消息通知孔有德，向孔有德求援。

这时候官道上这支骑兵，已经出现在了他们视线范围之内，这支骑兵数量并不算太多，最多也只有五六百人左右，但是当他们冲近之后，叛军兵将立即发现，这伙福建的骑兵装备精良，人人有甲，就连战马也披上了一些毛毡或者是半身皮甲。

（看来今天还要继续鸣谢虾虾色狼和大漠笑西风兄弟的打赏呀！）

第一百一十八章踏阵

这样的装备水平，绝对超出他们叛军骑兵的装备水平，肯定拥有相当强的冲击力，以他们的兵力，根本无法阻挡住这些福建官军的骑兵，于是他们更加惊慌失措了起来。

可是就算是这样，叛将也不敢擅离职守，立即带兵逃走，只能硬着头皮，招呼手下赶紧列阵，把长枪手调到阵前，弓箭手也布置在长枪手后面，准备死扛一阵，看看能不能撑到援军过来。

这时候官军骑兵那边，突然间放出了大量号炮，一支支火箭冲天而起，然后在空中爆响，炸出一团团的黑烟。

而官兵的骑兵在距离他们数百步之外的距离上，稍稍放缓了马速，调整了一下队形，让战马稍稍喘息了一下，之后他们立即便列成了锋矢队形，开始缓缓提马向前，让战马处于放松状态，慢跑了起来。

叛将的眼中闪过一丝恐惧的目光，因为对方这支骑兵的这种做法，表明他们乃是一支训练有素的骑兵，绝对堪称精锐，很好的控制了战马的节奏，使得人马配合的相当不错。

他们在来路上，肯定速度比较快，对于战马的体力消耗会比较大，如果他们直接便冲过来的话，战马便无法保持足够快的速度，这就减少了他们的冲击力和破坏力。

所以对方的军官，很清楚这一点，并未莽撞的便立即率兵冲杀过来，而是在数百步之外，让战马停了下来，让骑兵和战马都稍稍休息一下，骑兵下马紧了紧战马的肚带，让战马稍稍休息一下。

这么做可以使得战马恢复一定的体力，然后他们上马开始列队前行，但是依旧是让战马慢跑，这就代表着他们对战马的习性非常了解，这样的慢跑，使得战马渐渐的调整到了开始冲锋之前的状态，使得调动起战马的兴奋度。

接下来他们便会逐步加快速度，当他们冲到叛军阵前的时候，战马已经提升到了最高速度，那时候骑兵将会拥有最强的冲击力和战斗力，只有久经战阵的老骑兵，才懂得这些道道。

这一下叛将更加不敢小觑这些福建的骑兵，心中暗叫坏了！他们恐怕今天都要倒大霉了。

果不其然，这些福建官军的骑兵，再次启动之后，先是缓缓的让战马处

于慢跑的状态，当他们行至叛军阵前二百步之内的时候，这些骑兵便开始加快了速度，战马由慢跑逐步加速到了快跑，而且在骑兵的控制之下，不断的还在加速。

所有骑兵都开始压低身体，两只脚蹬紧了马镫，两腿用力，将臀部提升，脱离了马鞍，把上身向前，尽量地压低，用战马的马脖子，挡住了他们绝大部分身体，将他们身体的目标降到了最低程度。

这时候就算是弓箭手想要射中他们，也已经相当困难了，而且他们并未取下他们的骑枪，而是左手取下了一面骑兵盾，遮挡在了身前，护住了绝大部分身躯上方。

这时候战马的速度已经相当快了，随着战马不断提速，他们距离叛军的阵列也越来越近，叛军这个时候听着对面隆隆的马蹄声，看着对方骑兵如同洪流一般一往无前的朝着他们冲过来，许多叛军都已经慌了手脚。

他们也都不是傻子，都看出来这支骑兵不是善茬，肯定非常不好对付，如果他们冲过来的话，就算是撞到了他们的枪林，高速冲击的战马也照样能把他们撞飞，乃至是活活的撞死。

这是以命搏命的进攻方式，这些叛军在心理上，这个时候已经处于了绝对的劣势，一个个冷汗淋淋，吓得是两股战战，终于处于最前面的一些长枪兵，这个时候再也承受不住心理压力，忽然间惊呼一声，丢掉了手中长枪，掉头就朝后面逃去，结果又把后面的步弓手给冲乱。

而那些步弓手们，本身这会儿也吓得够呛，被逃兵一冲，有些人干脆就丢了弓，也跟着掉头就跑。

结果官军骑兵还没有冲至他们近前，叛军的阵线就已经自己先乱了套了。

叛将这个时候大呼小叫，厉声喝骂，并且连连挥刀，砍掉了几个逃兵，试图遏制住手下继续结阵防御。

叛将很清楚，这时候战阵崩溃，就等于是自杀，在骑兵追击面前，他们根本没有逃生的机会，所以眼下他们唯一的机会，就是结阵死撑到底，骑兵也是人，应该不会傻到连人带马的朝着长枪阵之中猛撞，那样的话，就算是他们冲破了敌阵，最前面的那些骑兵也要跟着玩儿完。

这时候就是拼谁的心理素质更强，那么谁便是最后的胜利者，可是很显然，叛军这边的心理素质远没有福建骑兵们的心理素质好，一些叛军已经心理崩溃，开始丢家伙掉头逃跑了，而他们好不容易结成的阵型，这个时候也开始散乱了起来。

“放箭！放箭！挡住他们！”叛将歇斯底里的狂吼了起来。

那些早已吓得屁滚尿流的叛军弓手们，这时候其实不用他招呼，便早就开始放箭了，百余名步弓手，你争我抢的朝着前方抛射箭支，根本不管射的着射不着敌人，只管玩儿命的放箭。

这些叛军的弓箭，纷纷扬扬洒落在了骑兵队列的前面，大部分都未能射入骑兵阵中，因为叛军太过紧张，以至于在骑兵还没有进入他们射程的时候，便已经开始放箭，导致第一波箭雨，基本上全部落空。

而叛军弓手，赶忙又开始搭箭开弓，准备再次发射，这个时候也就是一瞬间，于家军骑兵们便已经又冲出了很远的距离，已经快要到叛军眼前了。

这时候就算是有些箭支落在了骑兵队阵之中，但是也大多被骑兵们举着的盾牌挡住，实际上对骑兵杀伤并不严重。

个别箭支射中了战马，才导致战马受惊，给他们的阵型造成了一些影响，少量几个骑兵，因为战马受惊，被掀下战马，成为了第一批牺牲者。

还有个别骑兵身上中箭，但是他们主躯干穿的有板甲，很是结实，箭支根本无法射穿他们的板甲，在弧形的板甲上，划出一溜火星，然后滑过了骑兵身躯，落在了地上，基本上无法伤到骑兵，就算是射中四肢部位，骑兵们的肩膀和大臂也覆有札甲，依旧无法有效射穿，最多也就是轻伤。

所以于家军骑兵在进攻途中，伤亡极小，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但是让人奇怪的是他们一直冲到敌阵前面三四十步的距离上，各个还是没有取下骑枪，或者拔出马刀，一个个倒是都举起了右手，右手中持握着一支短小精悍的双管火枪。

直到三十步距离的时候，冲在最前面的那些骑兵们，这才突然间扣动了扳机，而且是一连扣动两次，只听骑兵队前列，立即便响起了一片爆豆般的铙声，一片铙弹，如同骤雨一般，立即便横扫过了叛军阵前。

叛军阵前列队的乃是长枪手，这些叛军本身就不是精锐，装备质量极差，只有极少数军官身上穿有甲冑，而且还不是很好的甲冑，充其量也就是些棉甲罢了。

在于家军骑兵手中的线膛燧发短铙射出的米涅弹面前，这些叛军根本无法抗住这样的打击，最前排的长枪兵顿时便如同被割草一般的割倒了一片，站在他们背后的那些步弓手这一下就暴露在了骑兵队面前。

“凿穿战术！冲！”骑兵队之中的骑兵军官，这时候厉声高喝了起来，抽出了腰间的马刀，高举过头。

那些开过枪的骑兵，直接甩手便丢掉了那些短铳，但是这些短铳都有一根枪纲链接在他们的腰间，就算是他们甩手丢掉短铳，短铳也会挂在他们腰间不会丢失。

但是这个动作却可以节省掉收枪的时间，让他们争取到最宝贵的几秒时间，从马鞍旁边摘下了骑枪。

所有骑兵都迅速的摘下了骑枪，将其夹在了腋下，左手持盾，右手持枪，枪尖放平，微微低垂，正好指向了敌军的胸口位置。

这时候战马驮载着背上的骑兵们，已经提升到了最快的速度，直接便冲入了敌军阵中，叛军长枪手这个时候，不是被打死，就是被吓得掉头奔逃，把后背丢给了于家军的骑兵们，还有就是那些惊慌失措的叛军步弓手，这时候也都各个惊呼大叫着，丢了手中的弓箭，掉头就跑。

这时候叛军的阵列，早已乱成了一锅粥了，叛将这个时候也知道，再不跑，他也要完蛋，赶紧拨转马头，什么都不顾了，转身就开始加速，猛踹马肚子，玩儿了命的催动战马，掉头朝着莱州城方向狂奔而去。

两个骑兵连，可以说几乎不费吹灰之力，便将这伙阻截他们的叛军给冲了个七零八落。

骑兵们挺着骑枪，飞一般的从叛军身边冲过，手腕一震，朝前猛然一送，加上战马的速度，闪电般的便将骑枪锋利的枪尖，刺穿了敌军的身躯。

第一百一十九章溜之大吉

当骑兵们高速冲锋，将手中骑枪刺中敌人的那一瞬间，他们手腕巨震一下之后，立即便撒开手，丢掉了骑枪，这时候巨大的冲击力使得他们必须要这么做，没有几个人能在这种情况下，还来得及把枪尖从敌人身体中拔出来，如果不撒手的话，轻则他们会失去平衡被带下战马，重则甚至于可能会把胳膊给搞得骨折。

所以这种情况下，骑兵唯一明智的选择就是立即撒手丢枪，然后利马从腰间拔出随身携带的马刀，挥起马刀开始劈砍敌军。

这个时候甚至于他们连挥刀都不用，只需要把刀锋向前，横在马身一侧，仅仅需要靠着战马奔驰的速度，带着他们的刀从叛军身边擦过，锋利的马刀就足以将叛军割草一般的割倒在地，人头飞起老高。

这也是骑兵最简单最方便的一种杀人方式，但是却非常有效，而且是最有效的办法，有时候有些骑兵，会选择重武器，比如狼牙棒，铁锤，链锤等武器，效果也相当不错，所以就算是家军骑兵装备比较整齐，也同样允许骑兵们根据他们的喜好，选择自己合手的短兵器。

两个连的骑兵踏阵而过，再看那七八百叛军，这时候已经是被杀的尸横遍野，倒了一地，仅剩下不到一半的人，还在拼了命的惊呼大叫着四散奔逃。

但是很快又有一批叛军，倒在了追击的骑兵锋利的刀口之下，但凡是崩溃的军队，一旦开始奔逃，那么等待他们的便是被屠杀的命运，两条腿怎么都不可能捋飭过战马的四条腿，任他们怎么跑，都逃不掉。

以往明军结阵对战建奴骑兵的时候，建奴就最擅长使用这种类似的战术，来对付明军，先是小股骑兵冲击明军大阵，先冲乱明军大阵，当明军开始崩溃的时候，建奴骑兵便开始挥兵掩杀，明军就算是数量再多，也经不住建奴骑兵这样的追杀，往往能逃走的明军只有少数，大部分明军要么是当场被杀，要么就只能跪地投降建奴。

今天于家军骑兵，同样也利用了这类战术，不过他们多了一个手段，那就是他们手中拥有双管燧发短枪，可以在冲阵之前，先干掉一批敌军阵前对他们威胁最大的长枪兵，打通他们踏阵的通道。

这七八百叛军可就倒了霉了，被这伙于家军的骑兵，杀的是人仰马翻，丢盔弃甲，溃不成军，仅仅是十几分钟的时间，便差不多被于家军的骑兵连给屠杀殆尽，仅有叛将等极少数有马的人，才得以继续逃命，不过在这种情况下，他们能逃走的机会也少之又少。

这一战可以说是于家军骑兵，到登莱之后，最精彩的一战，他们仅仅付出了几个人的伤亡代价，就干掉了数百叛军，战果之辉煌，连他们自己都感觉到不可思议。

可以说这支一场标准的骑兵突击战，创造了于家军骑兵的第一个小辉煌，也树立起了一个标准的样板，彻底检验了他们以前多次训练的成果。

击溃这支叛军之后，于家军骑兵并未继续快速朝着莱州城推进，因为于孝天有令，不许他们擅自行动，只要求他们先敲打一下叛军，让叛军知道他们于家军来了就可以了，再往前的话，叛军有数万兵马聚集在莱州城下，一旦他们过于深入的话，那么恐怕他们会被叛军包围，那样的话，搞不好于家军唯一的一支机动力量，就会折损在这里。

一支再强大的军队，如果没有一支快速机动部队作为辅助力量的话，那么也只能是一只体型庞大但是却笨拙的怪兽，除了皮糙肉厚之外，只能被动防御，说不好听点，就是只能坐等挨揍。

故此这支骑兵对于孝天来说，非常重要，一旦损失的话，那么他可就亏大发了，很长时间之内，恐怕他都无法再建立起这么一支精悍的骑兵队伍。

所以他在派出这支骑兵作为先锋赶来莱州的时候，就已经下了死命令，命他们不得孤军冒进，只允许在外围袭扰，不得和敌军骑兵主力发生正面作战，歼敌的前提，是要确保他们自身的安全。

这次于孝天偏偏选择在这一天赶到莱州城，倒不是他提前预料到了叛军这一天要用诈降计，骗莱州城开门，他的历史知识没有丰富到那种地步，虽然也隐约记得孔有德用过诈降计，并且把朱万年骗出了莱州城，最终导致朱万年被杀。

但是他却根本记不得，孔有德是在什么时候，用的这个计，所以他原本也没打算在这个时候救朱万年。

但是就在前两天，几个被派往莱州活动的斥候，抓了两个舌头，居然其中有一个舌头，是叛军的一个把总，多少了解一些东西，审问之后，得知孔有德要在七夕的时候，用诈降计，骗莱州城开门。

于孝天对于朱万年这个官还是很钦佩的，因为历史上朱万年是个很尽忠职守之人，虽然也猜到了叛军可能是诈降，但是为了占住大义，却还是义无反顾的出城受降，结果被叛军控制住。

孔有德派人押着朱万年去叫开城门，下令莱州城守军放弃抵抗，但是朱万年抵死不从，在城下大骂孔有德等叛军，并且死令守军不得开门投降，奋

勇杀贼，甚至于他可能是这个世上，叫出来向我开炮的第一人，最终激怒叛军将其杀害。

守军在朱万年被杀之后，乱炮齐发，再一次成功击退叛军的攻城，不管于孝天对大明官员是什么看法，但是像朱万年这样有气节之人，他还是相当钦佩的。

在得知这个消息之后，于孝天没有再继续拖沓下去，而是转而命令全军开始全速进军，并且派出两个骑兵连作为先导，赶往莱州城，务求在七夕当日上午，赶到莱州城附近，和叛军进行一次接触性的交火，这么做，已经是他能做的最多的了，至于能不能在关键时刻，救下朱万年，就看朱万年的运气了。

于是骑兵连奉命立即加速赶往莱州城，并且成功在七夕节当日上午，赶至莱州城南面十里左右的地方，遭遇到了这么一支小股的叛军阻截，趁势便把这伙叛军给全歼在了这里。

这个举动，也正好赶在了朱万年出城的时候，引爆了叛军的计划，使之诈降的计划提前暴露，导致了朱万年没有被叛军抓住，救下了朱万年一条性命。

而于家军的行动，也彻底惹怒了孔有德，孔有德立即派出了大将陈有时率领叛军精锐骑兵赶往出事地点堵截这伙于家军骑兵队伍。

于家军的骑兵连在击溃了这支小股叛军之后，并未继续朝着莱州城快速进发，而是清理了一下战场之后，斩了一些人头，然后就地休息，让战马和士兵都恢复一下体力，因为他们很清楚刚才一战，叛军那边肯定马上就会得到消息，不出所料的话，会立即派出精锐赶过来。

所以他们如果继续策马深入的话，无论是战马还是兵将，都会处于疲惫状态，那样的话一旦遭遇敌军精锐骑兵大队人马的话，他们恐怕就会被敌军缠住，无法脱身，只能与之死战，这可不是于孝天想要的结果。

在他们下马给战马喂了水和一些精料之后，众骑兵松开了战马的肚带，牵着它们缓缓的溜达了一下，让战马放松下来，得到更好的休息，而他们也取出干粮，吃了一些之后，又都就着随身携带的椰壳水壶或者是竹筒水壶，喝了一些水。

果真没多长时间，在莱州城方向便扬起了一片的尘土，高处监视敌情的斥候立即大声叫道：“北面三里之外，出现大股叛军骑兵，正在高速朝着我们的位置赶过来！”

“全体都有，整備战马，上马！咱们该走了！哈哈！”骑兵连的两个连

长，都大声喝令道，一边发出了大笑之声。

今天他们已经打了一场胜仗了，已经无需再继续留在这里，跟敌军死磕到底，现在敌军大批精锐骑兵已经杀奔过来，那么他们的任务就已经完成，接下来便是撤退，再成功的将这些叛军骑兵甩掉，如果能把他们引到主力兵马那边的话，那就更好了。

于是在叛军距离他们大概有一里多地的时候，所有于家军骑兵都收拾好了战马的鞍具，翻身上了战马，在军官们的率领下，拨转马头，带着大量的人头，朝着来路上驰去。

叛军大将陈有时远远的就看到了这支于家军的骑兵，气的是脑袋上冒青烟，连连催促手下加速赶过去，把这伙该死的福建骑兵给全部干掉，以泄他们心头之恨。

可是就在他们快要赶上这伙福建骑兵的时候，这伙福建骑兵却开始上马，拨转马头朝着他们来路上驰去。

陈有时更是气的火冒三丈，这是什么事儿？你们他娘的早不来晚不来，偏偏这个时候过来坏了老子们的好事，杀了我们这么多人，现在老子过来了，你们却撒丫子要溜，简直是岂有此理。

于是他立即下令，全速追击，不能让这伙福建骑兵逃掉，务必要将他们全部诛杀。

于是一千多叛军骑兵，一个个大呼小叫，跟打了鸡血一般，拼了命的催动战马，朝着于家军骑兵连追去。

而于家军骑兵连也立即加速逃走，但是两方的战马在体力上一比，就显出了差异。

（今天鸣谢南南之语兄弟的打赏！快月底了，再求几张月票，冲击一下月票榜，最好能进前五十名吧！要求不算太高！呵呵）

第一百二十章狂妄的叛军

虽然于家军骑兵今天早晨已经赶了很长的路，接着就又进行了一场激战，但是他们在刚才一战之后，却立即开始就地休息，不管是战马还是人员，都得到了一定时间的休整，恢复了大部分体力。

可是陈有时所率的叛军骑兵，虽然今天没跑多少路，却是从莱州城那边，急速奔行了近十里路过来，战马在跑了这么远的距离之后，已经开始有些疲劳。

如此一来，于家军骑兵算是以逸待劳，在叛军骑兵抵达之后，开始逃走，叛军虽然气得要死，拼命催动战马，但是却始终不能追上这伙福建骑兵。

陈有时在追击了一段路之后，也意识到这个问题，心知今天恐怕是追不上这些福建骑兵了，有心想要放弃追击，但是那些福建骑兵们却似乎故意嘲弄他们，看到叛军骑兵一放缓速度，他们便也立即放缓速度，叛军骑兵一停下来，他们便也停下来。

福建骑兵如此做法，更是把叛军上下全部激怒了，陈有时作为东江军旧将，当初也是一员悍将，哪儿受得了这种气呀！

更何况近几个月来，他们叛军对战官军，从无败绩，逢战必胜，这也大大助长了他们的嚣张气焰，这帮叛军精锐骑兵，上下人等都根本不把这些福建兵将放在眼里，刚才就算是这些福建骑兵干掉了他们一股人马，但是那些人马并非是他们核心精锐，只是一些打杂的杂兵，败给了这些福建骑兵，也没有什么可怕的。

现在福建骑兵这么逗弄他们，把他们一个个气的要死，陈有时咬着牙发誓，今天就算是追到天涯海角去，也一定要追上这伙该死的福建骑兵，把他们杀的一个不留。

于是一千多叛军精锐骑兵，开始发了疯一般的追在于家军骑兵背后，一个个大呼小叫破口大骂着，但是于家军骑兵，却在前面嘻嘻哈哈的奔逃，不断的挑逗着后面追击他们的叛军。

这一下他们便一追一逃，一支跑出了大概三十多里路，双方的战马都已经变得相当疲劳，不停的喘着粗气，让爱惜战马的兵将，心疼不已，心知如果继续这么跑下去的话，这些战马恐怕就要跑废了，于是只得放缓速度。

但是陈有时这会儿被气的已经快要失去理智了，依旧严令继续加速追击，现在福建骑兵也已经很疲劳了，就算是累死一些战马，也要追上他们，

杀光他们。

眼瞅着叛军骑兵，就快要追上这五百来名于家军骑兵的时候，一支大军突然间出现在了一道土坡后面。

于家军骑兵翻过土坡之后，便立即看到了高高飘扬着的于字大旗，以及军中一面并不算大的特有的那面金狼旗，这些于家军骑兵们，立即便欢呼一声，朝着本阵冲去。

这时候于孝天已经领兵抵达这里，并且提前已经得知骑兵连拖着一伙叛军骑兵过来了，故此便在土坡后面远远的列开了阵列，这么做的目的就是要给那些叛军一个突然的惊喜。

一溜大炮这个时候已经在阵前左侧摆开，炮口对准了土坡，甚至于火炮已经装填完毕，就连射击距离都已经标定了出来，只等一声令下之后，他们便集体发火。

陈有时率领叛军精锐骑兵，追过了土坡，当他们翻过土坡之后，一个个都下了一大跳，一支精锐官军，突然间就出现在了他们的面前，并且已经排出了战列，做好了迎击他们的准备。

陈有时立即被吓得赶紧勒住了马缰，拉的战马滴溜溜的原地打了几个转，其余的那些叛军，也都吓得赶紧拉住了战马，开始乱哄哄的结阵。

陈有时骂了一句，知道今天上当了，这些福建骑兵根本就是要把他们拖到这里来，现如今敌军主力已经出现，想要再追上这伙福建骑兵已经没有任何可能，除非他们现在可以将这伙福建兵马给击溃，要不然的话，他只有立即打道回府了。

可是陈有时现在确实有点太过骄狂了一些，根本就不把这些福建官兵放在眼里，就算是他知道这些福建官兵，也是精兵，前段时间一举吃掉了他们在平度州那边李复杰的人马，攻克了平度城。

但是这对于陈有时来说，却并没有让他引起足够的重视，只觉得李复杰太笨蛋了一些，居然连这些福建兵都打不过，而他率领的可是正儿八经东江军旧部，各个都是血泊子里面打滚出来的，可不是李复杰率领的那些杂兵可以相比的。

另外这里是野外，骑兵野战能力最强，他虽然开始见到这伙福建官兵出现的时候，吓了一跳，可是却也没有立即决定，就这么撤退，而是下令手下骑兵们暂时就地休息一下，让战马和人都喘口气，歇歇脚。

“将军！咱们接下来怎么办？”有叛将凑过去对陈有时问道。

陈有时撇着嘴，远远的打量着对面的那支福建官军，冷笑了起来：“看架势倒是还不错，但是在老子眼里，他们这帮福建兵，不过都是些样子货罢了！就他们这些人马，还没到让老子怕的程度！居然还有大炮！哼哼！”

既然来了，这么退回去，岂不是可惜了吗？今天咱们就会会他们，弟兄们都听老子的吩咐，一会儿咱们歇一阵之后，跟着老子去冲他们一下，看看他们到底有多深的水！

最好是让他们先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要是今天咱们一下冲垮了他们的话，那么这次就赚大了！回去之后，大帅少不了大家的好处！”

这些叛军兵将们，现在也都骄狂到了极点，虽然明明看着眼前这支福建兵马，绝不是一般的官军，对方阵容整肃，排列有序，立于阵前，不动如山，一看就知道是一支精兵，绝非以前他们遇上的那些官军可比。

可是偏偏他们各个都对南方兵带有一种轻视的感觉，自以为他们曾经在辽东和建奴见过仗，打过硬仗，而南方安稳，除了川军和贵州一带有奢安之乱，官军还打过一些硬仗，可是福建从来没听说闹过多大的事情，哪儿能像他们一样，打过硬仗呀！所以在他们看来，这些福建兵将，都是老爷兵。

这帮兵将，出来摆摆谱可以，但是真的要是遇上他们这些真正的精兵的时候，这帮福建兵就恐怕会吓得尿裤子了，所以这些叛军兵将，居然一点都不感到紧张，一个个反倒还摩拳擦掌，做出了准备大干一场的架势。

于孝天从望远镜之中，远远的观察着对面这支叛军骑兵，见到他们居然停在了土坡上，丝毫没有一点看到自己的大军之后，要退却的架势，反倒是一个个都下了马，松了战马的肚带，开始就地休息了起来。

而且看他们的样子，也不像是一会儿要骑马撤走，反倒是各个摩拳擦掌，似乎要留下来，跟他见一见面，交一交手的样子。

“嗤……！这些蛮子！真是不知死活的东西，这胆子可是够肥的，居然想要留下来，跟咱们见一仗！哼哼！那么送上门的菜，老子就只能却之不恭了！来人，传令下去，不许擅自开火，让他们歇一阵！今天就让他们也见识见识咱们步兵的厉害！骑兵下马休息，一会儿还用得上他们！”

“是！大帅有令……”传令兵一听，就立即开始高声将于孝天的命令传达了下去。

孟飞作为这次北上兵马的主将，当然是会彻底贯彻于孝天的命令的，大军在孟飞的命令之下，做了一些微调，调整成为了两个大方阵，使之最适合应对这种骑兵进攻。

但是于家军的兵将们，都没有做出更多的反应，只是在调整了阵型之后，便静静的等候着叛军的到来。

看到于家军不动，叛军那边陈有时更加张狂了起来，认为福建兵在优势兵力之下，居然不敢动，那就是怕了他们了，于是他大声的在军中嘲笑着这些胆小的福建兵将，指手画脚的点评着这些福建兵将排出的阵型。

陈有时认为，这些福建兵将别看阵列挺工整，可是根本就不懂什么叫做真正的兵阵，这种不土不洋的方阵，看上去挺工整，但是却从未见过有人这么排兵布阵的。

叛军兵将们一个个也都马屁如云的猛拍陈有时的马屁，奉承着他说就是就是，这些福建兵将，根本就不懂什么叫做排兵布阵，这样的阵势，根本就不够他们看的，他们一脚就可以把福建官军的大阵给踏破，将他们杀的尸横遍野。

叛军这么一吵吵，于是他们之中那种骄狂的情绪也更加高涨了许多，一个个嘻嘻哈哈的，毫无一点大战之前的压力感。

两军就这么，从中午开始，足足对峙了一个多小时，叛将陈有时才感觉着兵将和战马的体力都已经恢复了过来，于是拍拍手，丢掉了一块没啃完的饼子，把最后一口肉塞入嘴里面，一边嚼一边叫道：“披甲！准备！”

叛军们这时候纷纷站起来，把脱下来的甲冑，都重新相互帮忙，披挂在了身上，扎紧了绳子，检查各自的兵器还有甲冑，然后过去把战马的肚带扎紧，检查了鞍具还有马缰等马具。

第一百二十一章炮击见威

“好了！弟兄们！上马，跟老子冲！让这些南蛮子见识见识咱们的厉害去！”陈有时身披上了两层重甲，大声呼喝着，脚踩住马镫，已给飞身便跃上了战马，战马也立即稀溜溜的发出了一声嘶鸣，陈有时还很臭屁的一提马缰，让战马前蹄离地，跃立起前半身，搞得形象相当伟大。

叛军兵将们也都纷纷上马，跟着开始疯狂的摇动着手中的刀枪，大声的呼啸着，开始给他们自己打气。

在陈有时一声令下，叛军一千多骑兵，开始催动战马，缓缓的从土坡上冲了下来，起初速度也不快，战马只是处于慢走状态，渐渐的开始调整为快走，接着开始加速到慢跑状态，战马这个时候也开始兴奋了起来，休息过来之后，在战斗之前，战马也必须要调整到较为兴奋的状态才行，一匹匹战马都打着响鼻，开始按照骑士的约束，逐步的调整着马蹄的速率。

一千多叛军，集结成为了几匹马纵身的横阵，相互保持了一定的距离，在于家军对面，列成了一道宽幅近一里左右的队阵，朝着于家军兵阵冲杀了过去。

于孝天看着叛军骑兵的行动，连连暗自点头，心知这帮骑兵，确实乃是一支精锐骑兵，原来他们都是汉人，曾经在辽东跟着毛文龙，和建奴进行过无数场浴血奋战，可是正因为大明朝廷和袁崇焕的失误，误杀了毛文龙，使得整个东江军分崩离析。

这些东江军旧部，确实算是军阀出身，他们眼中其实对大明并无多少忠诚可言，毛文龙在的时候，他们效忠毛文龙，可是毛文龙被杀了之后，他们大多数人心怀不满，曾经多次上奏朝廷，请崇祯为毛文龙洗冤平反。

可是崇祯是个极其爱面子的人，就算是他知道袁崇焕错杀了毛文龙，私下里也觉得很可惜，但是让他给毛文龙平反，他是万万做不到的，因为给毛文龙平反，就等于否定了他当初的做法。

当初袁崇焕杀毛文龙的时候，他一心都把信任投资在了袁崇焕身上，就算是心中不喜，也没有因此斥责袁崇焕，甚至为了支持袁崇焕，他还肯定了袁崇焕的做法，公开宣称袁崇焕杀毛文龙杀的对。

可是现在袁崇焕已经被证明，不是个可用之人，五年平辽也完全是大忽悠，更是权势熏心之下，到辽东干了不少蠢事，所以被他拖出去千刀万剐了。

他很后悔当时袁崇焕杀毛文龙的做法，但是这也只能是私下里后悔罢

了，让他给毛文龙平反洗冤，他是万万做不到的，崇祯有一个最大的毛病，那就是他这个人太好面子，把面子看的比什么都重。

别看 he 一声下过几次罪己诏，可是其实也都是在给自己贴金，真正一些错事，他是绝不会承认的，他心目中，他这个皇帝，必须要在所有人一眼中，都是明君，在青史上，必须要留下的是高大上的形象，而不能有任何瑕疵，有错的话都是下面的，干得好的都是他的！

而面子也实在是会害死人的，大明也不能说最后没有一点转机，如果崇祯不那么好面子的话，其实还是有那么一些机会，重整河山的，可是就因为他好面子，最终还是把大明带到了沟里面，导致了大明的覆灭。

东江军旧部，多次陈请崇祯为毛文龙平反，可是最终都不了了之，一个个对朝廷可以说是心怀怨气，更谈不上什么忠诚了。

后来袁崇焕故意想要分化东江军，更是导致东江军内部分裂，相互排挤，以至于很多东江军兵将，无法在东江镇立足，只得逃到了登莱，后又被孙元化收留，想要用他们来抵御建奴大军，使之继续为朝廷所用。

可是这也为这次登莱之乱，买下了隐患，山东人对东江军以及辽东人的排斥，使得矛盾彻底激化，最终酿出了这等大祸，导致整个登莱一带被战祸破坏的面目全非，还导致大量官兵损失，使得大明财政更是雪上加霜，山东也彻底失去了可战的精锐兵马，在接下来的几年中，根本无法阻挡入关的建奴大军，就连民乱的事情，他们也无法有效遏制。

眼前这些东江军旧部叛军，于孝天对其心情是复杂的，他们曾经是大明乃至是整个汉人的英雄，他们置生死于度外，跟着毛文龙死守辽东半岛，跟建奴死战，为大明乃至是大汉民族，挥洒热血，那时候的他们，是值得所有人敬佩的。

可是现如今他们却转身成为了屠杀自家人的叛贼，除了站在了大明的对立面上，同时也站在了大明百姓的对立面上，那么他们就成了罪人。

这些兵将，都是精兵，这一点毋庸置疑，单从他们策马冲阵的这些表现上来看，就知道他们曾经久经沙场。

只可惜他们现在却不是在对建奴这种外侮作战，而是在和他于孝天为敌，那么这就太可惜了，他于孝天就不得不对他们举起手中的屠刀，将他们彻底从这个世上抹杀掉。

在他下令之前，眼中闪过了一丝遗憾，可是瞬间他的眼神便又变得坚定了起来，缓缓举起手道：“炮兵准备！敌军冲入标定炮击区域，立即开炮！”

命令转瞬便送达到了炮兵阵地那边，炮兵军官立即应命，大声喝道：“各炮准备！敌军进入标定区域，立即发炮！听我命令！准备……点炮！”

三个炮兵连，每个连装备了标准野战十二磅榴弹炮十门，六磅步兵长炮两门，一共三十六门大炮，这时候早已都标定出了射击范围，指向了炮击区域。

当叛军的骑兵大队人马，开始进入到他们标定的四百米内的炮击区域之后，炮兵们在军官的一声喝令之下，飞快的点燃了大炮身管后面的火门。

三十多门火炮，瞬间集体咆哮了起来，在炮兵阵地上闪烁出了一团团烈焰，腾起了一团团硝烟，震耳欲聋的炮声，顿时席卷了整个战场，震撼着所有人的心魄。

炮弹以肉眼可见的速度疾飞出炮口，立即纷纷扬扬的撒向了叛军骑兵队伍，叛军兵将们各个瞳孔都猛然一缩，脸上露出了一丝惊惧的神色。

他们感觉到了福建官兵用的这些炮，都不简单，似乎打的挺准，而且他们深知，在炮弹面前，他们不管穿了多厚的甲冑，都跟纸糊的一样，没有任何东西，可以阻拦住这些炮弹，只要沾上，他们就只有碎尸的下场。

他们不敢说他们现在已经到了视死如归的程度，但是他们也绝非一般叛军那样，容易被炮弹吓住，所有叛军兵将，都伏地身子，开始继续催动战马加速，至于接下来炮弹砸中谁，那就是命了，命不好的话被炮弹砸死，命好的话可以毫发无损，这些炮弹还没有能吓垮他们。

炮弹骤雨一般的砸在了叛军骑兵队中，顿时扬起了一片血雾，炮弹落在坚实干硬的土地上弹起，继续朝前疾飞，将沿途所有阻挡它们前进的任何东西，都撕成碎片。

三十多颗炮弹，瞬间便在叛军阵中撕出了三十多条血胡同，沿途所经之处的战马和叛军兵将，瞬间便都被撕成了碎片，残肢断臂，人血马血四散飞溅，惨叫声响成了一片，不少战马扑倒在了战场之中，把背上的骑士重重的摔在了地上，受伤的战马倒在地上，发出着凄厉的悲嘶声，还有大量的受伤的人员，躺在地上惨嚎不已，瞬间这里便变成了人间地狱一般，碎肉和人马的内脏飞的到处都是。

炮弹落地之后，速度不断的减慢下来，跳跃的距离也越来越短，到最后的时候，炮弹慢的已经让人觉得可以伸手就把它拍下去一般。

一个叛军兵卒，看到一颗炮弹飞向他，想都没想，立即挥舞着手中一柄大斧，一斧子便劈了下去，想要把这颗炮弹给劈落到地上。

可是只听咔嚓一声，这个叛军一根胳膊，连带着小半边身体，便被炮弹巨大的动能给撕扯了下去，脱体而去，碎成了渣子，那柄大斧，也当即爆裂，飞出了很远才落在了地上。

那个叛军这时候才感觉到疼，惨叫了一声一头便从战马上栽了下去，落地片刻功夫，便没了声响。

一匹战马，迎面前胸被一颗疾飞的炮弹击中，炮弹从战马前胸穿入，从屁股穿出，把整匹战马当即掏空，内脏全部碎成了渣渣，包括身躯也被撕得四分五裂，连一声都没吭，哗啦一下就散落在地，把背上的骑兵给摔了个狗啃屎，差点扭断了脖子。

这样的场景在叛军骑兵队列之中，不断的上演着，不少人身上都溅上了大量的人马的血肉，惊得他们连连惊呼。

“娘的！快散开一些！继续加速，给老子冲！冲过去！踏翻他们的炮阵！”陈有时也被吓到了，他没想到福建官军的大炮如此犀利，能打这么远，而且还都打的这么准，还这么狠，于是赶紧骂了一声，狂吼着下令，在他心中这个时候，开始升起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这个月大漠笑西风和虾虾色狼二位兄弟不断给予打赏，真是相当给力，寒风在这里多谢了！另外今天还要鸣谢楠瓜哥兄弟的打赏！多谢你们不断的支持，还有诸位不断投月票帮顶的兄弟们！）

第一百二十二章炮铙齐发

可是陈有时依旧还是不肯承认，他们不是这些福建官兵的对手，他们不就是大炮厉害了点吗？福建在南方，近水楼台先得月，能买到一些不错的大炮，可是他们敢跟老子们近身搏杀吗？

老子就不信了，老子率兵冲到你们眼前，你们还不怕吗？只要让老子冲过去，非踏平你们的炮阵不可！陈有时理所当然的这么琢磨着，依旧率领着手下的骑兵，继续加速朝着于家军炮兵阵地那边的方阵卷去。

战马冲到三百米左右距离的时候，于家军还没有乱，保护炮兵阵地的步兵连，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做好了开枪的准备。

一支支黑黝黝的狼牙步枪，已经开始举起，将黑洞洞的枪口对准了迎面而来的那些叛军骑兵，但是军官没有下令开火，他们也没有立即发射。

“装葡萄弹！快装填葡萄弹！让他们过来一起打！”孟飞坐镇这边的方阵，大声吼叫着下令。

炮兵们在炮位上有条不紊的快速对火炮进行复装，将一包包鸽子蛋大小的葡萄弹装入到了炮膛之中，飞一般的将炮口放低下来，把火炮推回到了炮位上去，炮口指向了敌军骑兵来袭的方向。

他们这些动作之快，让人几乎有点眼花缭乱的感觉，这也大大出乎了叛军的预料之外。

以叛军对于大炮的了解，在战场上，明军的大炮，往往只能在敌军冲锋的时候，特别是在对快速移动的骑兵进攻面前，只能有一次开火的机会，因为他们装填实在是太慢了，加之敌军来的速度快，他们心理压力大，更是使得他们的速度变得很慢。

往往炮手们在打了一炮之后，眼瞅着敌军冲过来，只能来不及装填，掉头逃走，把大炮丢掉。

可是他们却低估了于家军炮兵的能力，在这个时候，他们居然可以如此快的再次做好炮击准备。

大炮复位之后，这一次没有立即开炮，因为葡萄弹射程较之实心弹要近一些，而且越近距离，威力越大，最佳的射击范围，在二百步到三百步之内，正好形成一个极佳的扇面，正是葡萄弹威力最强的时候。

而叛军从四百步冲入到二百到三百步之内，也需要一点时间，这么近的

距离，于家军炮兵居然能完成一次装填，让很多人恐怕都无法相信。

而叛军进入二百到三百步的距离之中以后，也进入到了狼牙步枪的有效射程之内，虽然对付急速运动的目标，火枪手不能做到有效的命中，但是集火齐射却还是可以弥补精度的不足的问题，所以大炮和狼牙步枪配合齐射，威力将会非常大，孟飞打定主意，要给叛军再来一个大惊喜。

陈有时这会儿只顾着低着头，领着兵将，朝前猛冲，根本看不清对方已经挖好了坑，等着他到了。

所以叛军这会儿一个个都大呼小叫的，给自己打着气，催动战马朝前继续前进，但是他们到这个时候，还是没有把战马的速度提到最高，依旧保持着一定的慢速前进。

因为他们很清楚，想要战马在冲击的时候，把速度提高到最快的速度，就需要在二百步之内，才能彻底催动战马，否则的话战马不等冲到敌军面前，就已经力竭，放缓速度。

看着叛军骑兵们的表现，于家军大部分兵将，都心中暗叹可惜，这些叛军骑兵确实堪称精锐，可惜今天却要被他们屠杀了。

就在陈有时领兵，冲入到炮兵阵地前面二百到三百步之间，大部分叛军骑兵都已经进入这个范围之内以后，孟飞才猛然狂吼道：“集火齐射！打！”

三十多门火炮，加上七八百条狼牙步枪，在这个时候终于奉命，可以进行开火了，炮手和火枪手一个个立即便都动了起来。

只见于家军队阵前面，这个时候就如同突然间火山爆发了一般，一门门大炮怒吼了起来，喷吐出了一团团耀眼的烈焰，一杆杆狼牙步枪，也都随即开始喷射出了小团的火焰。

枪声炮声在这个时候交织在了一起，如同一部宏大的战争交响曲一般，各种炮弹和米涅弹，就如同疾风骤雨一般的朝着叛军横扫了过去。

大批叛军目瞪口呆的看着眼前福建官兵阵列前面的景象，都有点被吓傻了，有些人愣了一下之后，反应过来，甚至于还有点轻视这些福建官兵。

二百多步呀！你们这帮南蛮子，居然就开始用鸟铳打了，能打得中老子吗？这福建官兵到底还是嫩呀！

可是他们这个念头也只是一闪而过，接下来，冲在最前面的那些叛军，就如同迎头撞上了一堵无形的墙壁一般，连人带马的开始全身喷出血雾，一匹接着一批的栽倒在了冲锋的道路上。

特别是那些大炮射出的葡萄弹，这些炮弹重量大于普通的小颗粒霰弹，飞行速度很快，携带动能也非常大，人体挨上一下，被洞穿是最起码的，甚至连战马也能被前后洞穿，而且一包葡萄弹，就是几十个，一扫一大片，几乎没有盲区。

几十门大炮，一起使用葡萄弹开火，几乎把整个正面战场给彻底封锁，让叛军没有任何藏身之所，另外在加上大量狼牙步枪发射的米涅弹，整个战场正面，几乎被他们的弹丸封锁的密不透风。

冲在最前面的那些叛军骑兵，几乎可以说是没有任何逃生的机会，就如同撞墙一般，登时狂飙着鲜血，喊哩喀喳的便翻倒在地，这一次齐射，起码就打死了过百叛军人马，整个叛军前列，几乎都被一扫而空。

甚至于靠后一些的叛军，也未能幸免，被漏过的铕弹割翻在地，使得叛军损失非常惨重，不少叛军差点就被吓尿了裤子，但是却无法收住战马，只能硬着头皮踩着满地同伴们的尸体和战马的零碎，继续朝前冲击。

“娘的！这是怎么回事？”陈有时侥幸没有被这轮弹幕当场打中，但是也着实吓得不敢，大骂了起来，他搞不懂，这些福建官兵，为何发炮速度这么快，为何这些福建官兵的鸟铕打的这么远，这太出乎他的意料之外了。

这个时候的陈有时，已经不敢再轻视眼前的这些福建官兵了，他这会儿明白了李复杰等人，为何会被福建官兵，在平度打的全军覆没了。

这帮福建兵确实厉害，最起码他们手中的这些炮铕足够凶狠，他还是第一次在战场上，遭到如此猛烈的炮击，而且似乎对方的那些鸟铕，也超出了他的想象。

脑海中他突然间灵光一闪，想起了年初从宁海州牟平县那边陈光福传回的消息，说他们在那边，遭遇到了一伙叫什么村的乡勇团练的猛烈反击，伤亡惨重，那伙团练手中有一种射程超远的鸟铕，据说是从南方买来的。

当时不少人都认为，这是陈光福推托之词，只能说明陈光福太菜了，但是今天这些福建兵手中的这些可以打两三百步的鸟铕，却让他想起了这件事，难道这是真的？这天底下真能有能打两三百步远的鸟铕？而且福建兵也是南方人，他们手中正好也有这种东西？

要是这样的话，那就麻烦了，陈有时想到这里，只觉得整个脊椎骨，都一阵发寒，身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汗毛都竖了起来。

如果这是真的话，那么今天他可就危险了，一想到他们现在就处于敌人可怕的鸟铕射程之内，天知道什么时候就会有一颗铕弹，打在他的脑袋上，

那他岂不……？

陈有时惊得是浑身汗毛都立了起来，一时间只觉得脑袋里面轰轰作响，根本不知道该做出什么反应了，到底是该退，还是该继续朝前冲，这会儿他自己都有点不知所措了。

虽然刚才一通排炮和排枪齐射，射杀了不少叛军人马，可是叛军这会儿却还是保持着那股冲力，继续越过那些倒下的人马的尸体，朝着于家军的阵列推进，并未马上发生崩溃，叛军兵将们依旧是大呼小叫的为自己壮着胆，越过横尸线继续冲锋。

并且他们在冲入二百步之后，已经开始全力催动战马，再一次加速，这一点连于家军的兵将们都有点佩服他们了。

不过佩服归佩服，这仗还是要打的，人嘛，当然是也要继续杀的，看罢了这些叛军的表现，于家军的兵将们也知道他们为何能这么嚣张了，这些家伙确实有点嚣张的本钱，这要是一般的兵马碰上他们的话，还真就不好对付他们。

也就是他们于家军了，幸好他们手中有犀利的火器，还有完善的战阵配合，更有完善的战术和兵种配合，并不怵这些叛军骑兵，要不然的话，碰上他们，也真就很危险。

现如今他们于家军占据着绝对战场的主动性，步兵数量也远超过敌军很多，所以倒是没有人感到紧张。

孟飞看到叛军居然被这么狂揍，都没有发生崩溃，也有点小惊讶，冷笑了一声之后，下令道：“炮兵自由射击，步兵火枪手开始三段击！给我打！打的他妈都认不出他们！杀！”

第一百二十三章叛将授首

命令一经下达，各部便开始忙活了起来，炮兵丝毫不惧叛军骑兵正在朝着他们冲过来，在炮兵阵前，有一道临时的掩体，而且放有拒马，敌骑就算是冲过来，也杀不入他们炮兵阵地，而且炮兵也有他们自己的火枪手来保护他们，敌军一旦突破防线，自有人上去阻住他们。

所以这些炮兵们有条不紊的继续开始装填复位，这时候各连已经开始按照排位单位，准许他们自由射击，装弹也可以根据需求，自由选择。

但是炮兵们无一例外，这个时候都选择了葡萄弹和霰弹，这两种弹种，都是最适合对付眼下敌军的东西，现在用实心弹的话，估计军官这一仗结束，就该被一撸到底，回家抱孩子去了。

于是他们用一种近乎疯狂的速度，开始给大炮复装，并且推炮复位。

架退式火炮，最大的缺点就是每打一炮，就要重新把大炮推回炮位上，这对于炮兵来说，体力消耗相当大，他们大部分力气都要用来推炮，所以就算是大冬天的时候，作战紧张的话，他们照样会热的甩光膀子。

一门门大炮，开始你争我抢的进行发火，虽然零散射击，没有刚才那种集火齐射来的震撼一些，可是威力并未降低多少，反倒是杀伤敌军的效能还更高一些，这些炮兵们是哪儿人多，哪儿敌军密集，就朝哪儿开火，葡萄弹和霰弹又最适合干这个，每一炮过去，几乎就没有落空的，最少也要干掉两三个敌兵，多的时候一炮过去，就撂翻七八个也没有什么奇怪的。

而这个时候，步兵方阵中的那些手持狼牙步枪的火枪手，都被排在了最前面，呈现出了三段击的队形，三段击其实只是一个战术名称罢了，像今天这样的情况，为了保持火力的持续性，三段击已经不太能充分的发挥效能。

军官们为了使得火枪的射击效能达到最高，把火枪手排成了五排，五排火枪手轮番上前开火，大大缩短了每一次齐射之间的时间，使得火力更加绵延不绝，也减少了无效射击造成的弹药浪费。

五排火枪手奉命，轮番开火，第一排打过退至最后，第二排上，直至再次轮到他们开火的时候，第一排的士兵已经又一次完成了装填，所以根本不会出现火枪齐射的中断。

每一轮齐射之间，只相距六七秒钟的时间，这就要求火枪手们，必须要能达到，每分钟装填两次的水平，这对于火枪手平时训练来说很关键，否则的话火枪手很难在战时达到这样的装填速度。

所以只见于家军步兵方阵前面，火枪喷吐的火焰，就如同机梭一般，往复不停，打的他们阵前，被一片硝烟笼罩着，以至于后来使得火枪手已经无法看清敌军的情况，只能采取集火齐射这种近乎盲射的方式进行射击。

这一下叛军可就倒了霉了，于家军的炮弹和铕弹交织在一起，跟下雨一般的朝着他们泼洒，他们虽然疯狂催动战马，想要冲到敌军阵前，可是却一伙接着一伙的被炮弹和铕弹打翻在地，成为了此战的牺牲品。

陈有时就觉得脑瓜子里面轰轰作响，整个人几乎都有点晕乎乎的感觉，好像今天的战斗，很不真实，像是做梦一般，只看到身边的那些部下们，不停的有人身上喷吐着血雾，一个接着一个的连人带马的翻倒在地，被后面的人马踩在脚下。

不断有铕弹和炮子从他身边耳边飞过，发出着呼啸声，令人汗毛竖起，不寒而栗，后来连他自己都有点麻木了，这短短的二百多步距离，仿佛如同永远也走不到尽头一般，一切都变得是那么迟缓，炮弹在他们人群之中，不断的激起一团团尘土，铕弹落在地面上，也打出一溜溜的尘烟。

也就在他好不容易冲到敌军阵前百多步的时候，好运终于离他而去，他只觉得身体猛然间剧烈震动了一下，胸口传来一股剧痛，像是被人当胸猛击一拳一般，仰面朝天的便从马屁股后面被掀了下去，重重的摔在了地上，一口血当即便喷了出来。

几个亲兵惊呼一声道：“将军跌下马了！快就将军！散开！散开！不要过来！休要再伤到将军！”

几个亲兵疯狂的勒住马缰，圈住马头掉头过来，驱赶后面跟过来的那些叛军兵将，令他们绕开跌下马的陈有时，不要再踩住陈有时。

但是他们的努力，在于家军的炮火面前，显得却那么无力，他们的吼叫声，几乎全部被于家军的枪炮声给淹没了下去，根本没有几个人能听到他们在喊什么，后面的骑兵依旧低着头，像傻了一般，闷着头朝前急冲，两个刚跳下马的亲兵，当场就被撞飞了出去，随即便被乱马踩成了肉泥。

吓得剩下的亲兵也不敢再轻易下马，只能疯狂大叫，几次试图过去救陈有时，都没能得手，两个亲兵还被背后打来的铕弹撂翻在了地上。

这时候终于有人看到了坠马的陈有时，这时候陈有时躺在地上，嘴里面不停的朝着外面喷血，两只眼半睁着，看着天空，一动也不动，两条腿微微的抽搐着，因为身上披有厚甲，也看不到伤在什么地方，但是却可以从他身下浸开的一大滩鲜血，看出来他伤的很重，这时候已经是处于弥留状态了。

也好在没有被人再踩一下，要不然的话陈有时铁定当场就断了气，但是

亲兵也看出来，陈有时已经是出气多进气少了。

“陈将军死了！陈将军阵亡了！不好了，陈将军被打死了……”叛军之中立即有更多人惊呼大叫了起来，听到的人也越来越多，叫声也越来越大，叛军队阵顿时便开始散乱了起来。

古代军队甚至现代军队，最忌的就是大将临阵阵亡，一般大将都是军队的核心和主心骨，一旦出现阵亡，全军的士气马上就会跌到谷底，叛军作为没有根的军队，他们已经无主无国了，更是没有了依靠，全凭这些叛将带领他们，给他们壮胆打气，他们才能跟着作乱。

但是一旦叛将倒下，那么他们心中的那根支柱也随即跟着一起倒下，当听闻陈有时阵亡的消息之后，所有叛军都顿时慌了手脚，包括他们之中的那些叛将们，也都一时间不知所措，几乎所有人第一反应，就是大将都死了，他们还打个屁呀！跑吧！

于是正在冲锋的叛军骑兵们，无不开始纷纷勒住马缰，就地拨转马头，开始掉头催马逃离战场，这个战场也太可怕了，这些福建官兵手中的那些火器，也太犀利了，几乎打的他们毫无招架之功，就不要说是还手之力了。

他们就像是一群猎物一般，被人割稻子一样的一丛丛的割翻在地，而他们却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自己挨揍，却无法还手，这种憋屈的心情就不用提了，实在是让人郁闷的想要吐一口老血。

现在连他们的主将都被人打死了，他们自然也就没法再继续冲过去了，于是呼啦啦刚才还狂吼大叫的叛军，转眼间便又大呼小叫着，一窝蜂的开始拨转马头，朝着来路上奔逃而去。

甚至于他们逃走的速度，还要超过冲锋的速度很多，令于家军的兵将们有点措手不及的感觉。

但是孟飞却还是准确的把握到了问题的关键，第一个叫道：“叛将被打死了！他们崩溃了！哈哈！继续开火，送他们一程！打，狠狠的打，打死越多越好！”

火枪手和炮兵，一刻不停，依旧继续拼命的开火，硝烟笼罩住了他们，他们看不清楚敌人所在，就采用盲射的办法，进行集体齐射，总之只要打的多，总是要有那么几颗子弹，能打住敌军人马的。

所以于家军的阵前，枪炮声几乎一刻未停，不断的进行着射击，把那些已经开始转身逃走的叛军们，继续一片片的打翻在地。

于孝天这时候也意识到叛将搞不好是阵亡了，最起码可能是已经受了重伤，要不然的话叛军不会崩溃的这么快，于是立即下令道：“骑兵连，上马追击！能杀多杀就杀多少！最好生擒活捉他们一些！这些家伙可都是好骑兵呀！啧啧，都杀了可惜了！”

跟着于孝天的林易阳，扭头看了于孝天一眼，这家伙这个时候居然还在想这些破事，脸上露出了一脸淫荡的表情，啧啧的砸着嘴，一副馋涎欲滴的样子，于是在心中大大的鄙视了这家伙一下，但是却没敢说话。

骑兵连这时候早就做好了出击的准备，他们太清楚自己这边步兵方阵的火力强度了，叛军骑兵虽然不少，可是面对着他们这样的大阵，只有挨揍的份，根本无法攻破他们的大阵，迟早是会被打垮的，所以他们要做的就是随时做好出击准备，准备去追击敌军溃兵。

所以在敌军开始发动冲锋的时候，他们便也都将战马的鞍具收紧，做好了上马的准备，一个个拢着他们心爱的坐骑，安抚着这些他们的爱马，战马听着轰隆隆的炮声，也都兴奋了起来，一个个用力的打着响鼻，不停的踏动着马蹄，一副跃跃欲试的样子。

（继续大力感谢大漠笑西风兄弟的打赏，今天还有dennissee兄弟的打赏，当然不能忘了感谢！）

第一百二十四章孔有德的震惊

于家军的战马多没有阉，保持着一定的野性，这对于它们在战场上发挥实力，有很重要的作用，但是也带来了一些负面影响，那就是这些战马不太老实，如果和骑手配合不好的话，骑手很难控制它们。

另外于家军火器很多，战场上火器是他们的主要武器，如果没有经过专门训练的战马，很容易被枪炮声惊吓住，造成惊马的事故。

所以这些战马，在训练的时候，经常性的会被于家军骑兵，在它们附近放爆竹，来锻炼它们对于爆炸声的适应能力，所以这些战马早已都适应了这种密集的巨大枪炮声，并无战马显现出受惊的样子。

但是叛军那边，显然战马没有经过这样全面的训练，刚才冲锋期间，遭到排炮射击的时候，就出现了一些惊马，一些战马受惊，不再听从骑手的使唤，在战场上乱蹦乱跳，或者是不听使唤的到处乱窜，打乱了一些敌军阵型。

甚至于个别骑兵，因为措手不及，被掀下战马的都有，当场摔死的都不在少数，不少叛军骑兵，当场就被摔断了骨头，躺在地上要么等着被踩死，要么等着有人来救他们。

但是这会儿这帮人倒是占了便宜，躺在地上不用被于家军的枪炮打死了，只等着于家军打扫战场，来把他们生擒活捉回去。

当于孝天的命令一下，两个骑兵连的骑兵们，立即二话不说，应命翻身上马，一声呼啸，便从大阵后面绕过大阵，朝着叛军溃兵狂追了过去。

这时候整个骑兵连兵将们，包括战马，其实在经过一天的激战下来，都已经有点疲劳了，可是这会儿他们的士气，却达到了巅峰状态，一个个都大声欢呼着，用力的催动战马，朝着叛军追杀而去。

眼看着骑兵开始出动追击敌军，孟飞这才赶忙下令停止开火，令散兵连的轻步兵，开始脱离战阵，朝着战场开入，主动进入战场打扫战场，缴获敌军装备，抓俘虏，收集战利品，收拢失去主人的战马。

于家军骑兵如同乌云一般，卷过战场，直朝叛军溃兵追杀了过去，这一追又是十几里远，一直追到他们自己也感觉着战马已经快要脱力了，骑兵连才算是结束了追击，押着大批俘虏，开始回转本阵。

这一战陈有时一共带来了一千七百多叛军骑兵，但是逃走的仅有七百人不足，其余的都丢在了战场上，包括陈有时自己，也被于家军当场打死，损

失可谓是非常惨重。

而于家军这一战，却几乎没有多少损失，不敢说损失为零，但是也基本上可以忽略不计，但是他们却成功的歼灭了近千的叛军精锐骑兵，生擒了四百多人，收拢了三四百匹没有带伤的战马，另外还缴获了大量敌军器甲，最大的收获还是斩杀了叛军主将陈有时。

这一仗实可谓是一场真正的大捷，也是于家军到了莱州地界之后，打的最漂亮的一仗，而且这一仗不是和敌军的弱旅相遇，而是和叛军最精锐的骑兵打的一仗，并且最终战而胜之，取得了一场大捷。

这一下于家军的士气，更是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虽然来时听不少人说叛军如何厉害，这对于他们也造成了一点影响，使得部分兵将，心中多多少少对叛军产生出了一丝的畏惧之情。

可是经过了这一仗之后，这些恐惧心理，全部被一扫而空，叛军算逃，这句话已经成了他们的口头禅，叛军不是很牛叉吗？但是跟他们于家军一比，简直就是渣，而且还是很渣的那种，这时候已经没有一个人，还对叛军心怀恐惧了，一个个摩拳擦掌，只等着兵抵莱州城下，再去好好的收拾一下叛军，让他们真正的尝尝于家军的厉害。

当晚于孝天也没有再命令继续进军，而是立即就地扎下了大营，营中当晚到处都弥漫着一股子马肉的香味，叛军的战马这一次作战之中，也损失惨重，被打死打伤了几百匹战马，伤马是没有价值的，于是当即被宰掉，肉腌制起来，供以后食用。

而死马则也被收集起来，剥皮清洗一下，甚至连内脏也没有浪费，除了部分马骨被熬成汤，一部分马肉直接煮了，让官兵上下都可以大快朵颐一番之外，其余的暂时吃不着的，他们随军带有大量的食盐，全部用大盐腌制起来，装入专用的木桶之中封存，今后将会让将士们吃很长一段时间了。

所以对胜利者一方来说，战争永远是一种获利行为，打赢了你便有好吃好喝的，还能受赏领功，但是打输了的话，对不起，屁也吃不到，还要把命搭上。

和兴高采烈的于家军不同的是孔有德叛军当晚的心情，叛军上下都陷入一种震惊状态，孔有德本来是很有把握，派出陈有时去追击福建兵的骑兵们，在他看来，就算是陈有时杀不光这些福建骑兵，但是起码也不会有什么麻烦。

但是谁承想陈有时居然狂妄到了带着仅仅一千多骑兵，就直接去攻福建大军的大阵，到了天黑的时候，他手下的残兵败将才得以逃回到了叛军大营之中，把消息禀报给了孔有德。

孔有德当场就差点吐血，陈有时乃是他麾下的大将，颇受他的重视和信任，而且陈有时作战勇猛，敢于用命向前，算是他最为倚重的一员大將了。

可是没想到他派出陈有时之后，却是永别，陈有时居然就这么没了，死在了福建官兵的阵前。

孔有德详细询问了一番逃回来的叛军兵将，下午他们和于孝天所率兵马的一战情况，当听闻了叛军兵将对于整个战事的描述之后，孔有德更是惊呆了。

在他看来，陈有时就算是阵亡，他率领的一千多精锐骑兵，起码也能给于孝天所部的官军造成相当的杀伤，就算是打不垮这些福建兵，起码也能让他们伤筋断骨，接下来无力再战了。

可是当他听完了逃回来的兵将们所述之后才知道，他这个想法是可笑的，陈有时率领的兵马过去，甚至连边都没有摸到敌人，就被打了个稀里哗啦，包括他本人在内，数百人当场就在冲锋途中，被敌军炮铳打的人仰马翻，死于了阵前。

陈有时一死，所率兵马自然当场崩溃，随即于孝天所部官兵，便出动骑兵开始追击，结果导致了陈有时所部叛军骑兵，集体溃败，被敌军追杀出了十几里远，差一点就全军覆没，战马损失近千匹，兵将死伤被俘近千人，可以说他派出的这伙精锐，这一战几乎彻底被于孝天所部打残，今后这帮人将会看到于孝天所部，就会发抖，很长一段时间恐怕都无法恢复过来。

直到这个时候，孔有德才发现，他太过轻视这个于孝天和他所率的这支福建官军了，这于孝天所部，从逃回来的兵将口中，他得知一个重要的情况，那就是这些福建官军，装备了超量的火器，甚至比他们装备的火器，还要多得多，而且不止是一倍两倍那么多。

而且这些福建官兵手中掌握的这些炮铳，质量上也非常好，大炮打得远，打得准，而且打的快，数量还多！

而他们手中拥有一种，射程可达二三百步的特殊鸟铳，这种鸟铳射程非常远，而且打的奇准，更可怕的是这种鸟铳发射的铳弹，穿透力非常强，他检查了一个负伤逃回来之后死了的叛军骑兵的尸体，令人从他伤口中挖出了一颗铅弹。

这种铅弹不是圆形的，看不出是什么形状，因为铅弹在穿透了这个士兵的甲冑之后，打入到了他的身体之中，已经严重变形，扁扁的而且还有些四分五裂，对伤口破坏非常严重，同时也看出来，这种铳弹，穿透力极强，这个重伤而死的士兵，身上穿了一件铁甲，铁甲被当场击穿，留下一个圆溜溜

的孔洞。

所以福建兵手中的这种远射程的鸟铳，非常厉害，可以百步之外轻松取敌将性命，这对于他来说，简直就是噩耗，什么鸟铳能这么厉害，他想破脑袋也想不出所以然来。

但是他还是想到了二月间手下的陈光福率兵，在牟平县城吃的瘪，据当时陈光福派人送信给他所述，当时牟平县城那边，一个叫西山村的村子之中，团练乡勇们手中，也有这么一种，可以在二百步之外，甚至于是三百步之外，还能取人性命的鸟铳。

当时他们没有人相信这是真的，反而大大的鄙视了一番陈光福，差一点李九成就把陈光福拿下，治罪与他，可是幸好陈光福后来引兵东去，攻下了文登县城，这才让他免去了罪责。

现在看来，这种可以二百步之外，取人性命的鸟铳，不但是有，而且还数量不少，据当时陈光福所说，那边西山村的员外，就是从南方回来的，据传他手中的那种鸟铳，就是从南方买来的。

这么一来，两边的消息印证一下，便可以得知，南方现在某个地方，确实有人造出了这种可以两三百步之外，就取人性命的犀利鸟铳，现如今还大批量生产了出来，这比他们现在手中掌握的那种普通鸟铳，可厉害多了。

第一百二十五章求援

更让孔有德感到发憊的是，这些福建兵手中的鸟铳，据有心人观察，居然不用火绳，就可以点火，这就更加不可思议了，鸟铳不用火绳，怎么能点火呢？这简直就是天方夜谭嘛！难道这些福建兵马会妖术不成？

总之孔有德是越想越害怕，觉得越不敢小看这于孝天率领的福建兵，他算是彻底明白了当初为何李复杰会被于孝天所灭了，别说是李复杰带着的那些散兵游勇了，就算是给他全部换成叛军精锐，也不见得能守得住平度城。

所以他现在再也不敢轻敌，当晚便召集手下叛将开始议事，商量该如何对付这伙福建兵马，可是商量了大半夜，他们也没有找出一个合适的对策。

最终他们只能决定，正儿八经的跟他们对阵，靠着兵力优势，来压垮他们，直至将其军阵给攻破，再用骑兵冲阵，将其击溃，才有可能打败这伙福建兵马。

眼下他们的兵力也确实拥有优势，他们单是在莱州城附近，现在就集中起来了将近四万叛军，这些叛军之中，战斗力强的兵马，大概有一万多人左右，大部分都是东江军旧部，部分是从辽东逃回来的难民，还有一部分是当地投靠他们的响马，甚至还有一些被俘的关宁军。

其余的那些兵马，则是他们俘获的官军，被迫跟着他们干，以求活命，战斗力都比较弱，但是死了却不心疼。

所以孔有德最后做出决定，就先用那些散兵游勇，以强力弹压的办法，逼迫他们去攻击于孝天的福建兵马的大阵，消耗敌军的弹药，最终出动精锐，一战破之。

但是他们也都很清楚，这一次对付这伙福建官兵，恐怕没有以前那几战那么轻松了，这次他们的伤亡恐怕会相当严重，一不小心，可能还会让那些跟着他们被迫做事的兵将，临阵倒戈，但是除了这个办法之外，他们也没有其他更好的办法，于是也只能如此了。

至于莱州城内的那些官兵，还有杨御蕃等官军大将，却根本不在孔有德眼中，莱州城内的官军数量，本来就很有限，不过区区三千多人，杨御蕃虽然比较能战，但是却到底是他们的手下败将，当初曾经被他们打的丢盔弃甲，带了几百败兵，逃入到了莱州城，这两个多月以来，只能据城死守，根本无力出城反击。

所以他们倒是不用担心，莱州城中的那些官军，会在背后突然间杀出城，和福建官兵来个里应外合，令他们腹背受敌。

在做出了决定之后，孔有德下令第二天将大营后撤数里，远离莱州城，将大营直接设在了通往平度方向的官道附近，卡住了福建官兵前往莱州城的去路，并且拉开了一些和莱州城的距离。

这么一来，福建官兵就不能轻易的冲入到莱州城了，而莱州城的守军也更加不敢轻易出城对叛军进行攻击，否则的话他们出的来，就不见得能回得去了，叛军可以集结兵力，全力以赴的对付这于孝天所率的福建大军了。

在孔有德率领叛军移营的时候，于孝天这边的于家军也选择了一块更合适扎营的地方移动了大营，双方大营相距不过七八里左右，使用大口径长炮，差不多都能一炮轰到敌营的距离，双方开始进入了对峙状态。

几天之中，双方都没有派出主力出战，只是都派出小股的兵力，在试探对方的实力，对于兵力来说，于家军完全处于一种劣势状态，叛军兵力高达三万多人，近四万人，而于家军方面，却只有区区不足七千人，剩下的人马，在来路上，分驻在了沿途的兵站之中，负责保护他们的粮道。

但是叛军却没有这种担忧，他们这段时间抢了大量的粮草物资，军中储备了比较充足的粮食，另外大批粮食被储存在了登州城中，而且他们缺粮就去周边打粮，根本不怎么考虑物资补给的问题。

于孝天之所以不立即和叛军全面开打，倒不是因为他兵力不足，不敢和敌军决战，而是因为这一战全部让他自己干的话，实在是有点太冤，朱大典在青州坐镇，调集了三四万官军，这会儿还都没影，他一家跑过来，把叛军干翻不是这么一个事儿，那就让他们太过耀眼了一些，就怕崇祯一高兴，把他现在就调往辽东那边，去对付建奴，所以这一战于孝天并没有贪功，而是坐等援军到来。

他已经看出来，孔有德这次恐怕是要和他打一场消耗战，用叛军之中的那些外围弱旅，来消耗他的主力，就算是消耗不了他的主力，也起码浪费他大量的弹药。

虽然他此行来这里的时候，携带了不少弹药物资，但是经过前几天一战之后，也消耗了不少弹药，接下来进行这么大规模的作战，肯定会消耗更多弹药，所以在进行决战之前，他有必要补充更充足的弹药才行。

另外叛军想要消耗他，他何曾不想消耗叛军，总不能让那些官军站在旱地上看热闹吧！所以到了莱州之后，于孝天并未急着和叛军进行决战，而是派人给坐镇青州的朱大典送信，陈明他已经兵抵莱州城外，和叛军交上了手，现在急需增援。

另外他在报捷的同时，又一次夸大其词，大大的把他的损失夸大了数十

倍，说虽然他一战斩杀叛军近千人，俘获叛军数百，但是福建官军也损失惨重，损失兵将数百人之多，还有近千人受伤，无力以一己之力，击败包围莱州城的叛军主力，务求朱大典，速速派来援兵。

很快朱大典便收到了于孝天又一次奏捷呈报，看着这份奏捷文书，朱大典嘴差点咧到耳朵旁边，笑的是见牙不见眼，连连用手掌拍着桌子，毫无风度的大声叫好，连呼于孝天乃是名将也。

虽然于孝天在奏捷之中，呈报说他们虽然击败叛军，但是自身损失也很大，但是打仗哪儿有只杀敌军，自己不死人的事情？只要打赢敌军，那么自己死一些人也是在所难免的，这丝毫不影响于孝天在朱大典的心目中的形象。

就连被皇上派来坐镇监军的高起潜高大太监，在得知消息之后，也很是高兴，觉得于孝天此人确实乃是国之栋梁，着实是个可用之才。

这么多路官军，这半年多来，碰上叛军没一支大胜仗的，可是这福建兵在于孝天的率领下，这一到莱州，和叛军一交手，就连连奏捷。

最让高起潜和朱大典高兴的就是这次他们刚刚催促于孝天朝莱州进兵，没几天工夫，于孝天便领兵抵莱州城外，又打了一场胜仗，而且据奏捷文书所讲，这一次他们是和叛军精锐骑兵交手，并且一战胜之，如果这不是于孝天在胡说八道的话，那么这个消息，恐怕比前些日子他们克复平度州，恐怕还要好。

因为毕竟镇守平度州的叛军乃是普通叛众，并非是叛军主力精锐，可是这一次于孝天率领的福建兵，却对上的是叛军最精锐的骑兵，居然还打了这么一场大胜仗，那就充分说明了于孝天和麾下所率的福建兵，着实不简单，这一下平叛真真是有望了。

至于于孝天呈报之中所说的，因为兵力不济，叛军实力太强，以至于他们暂时只能和叛军处于对峙状态，无力击败叛军主力这件事，朱大典和高起潜都没有什么怀疑，毕竟于孝天这次从福建只带来了八千人马，这几次激战，去掉那些损失伤亡的兵将数量，还有沿途留守的官兵，能到莱州的有五千人马，就算是不错了。

这一次又和叛军精锐骑兵激战一场，据说战亡官兵数百人，伤近千人之多，那么于孝天手头上也确实剩不下多少兵将了。

而据传叛军在莱州城一带，就集结了近四五万叛众，其中精锐就有一万多，如果他们令于孝天带着仅仅三四千官兵，去和十倍于他们的叛军作战，也确实不太合情理，这事儿换成谁，恐怕都不会干，简直就是逼人去死。

更何况现在朱大典是把所有希望，都押宝在了于孝天身上，又岂能让于孝天去做这种送死的事情，如果他把于孝天的这帮福建悍兵也给弄没了的话，那么以后还指望谁来充当主力，去击败叛军呢？

所以朱大典联合高起潜，立即对其余几路一直裹足不前的官军，下达了死命令，限令他们在十天之内，必须要兵抵莱州城外，会和福建兵马对叛军展开进攻，击败叛军，否则的话便是抗命不尊，必当军法从事！

如此一来，在得知福建兵已经孤军兵抵莱州城外，和叛军交了手，并且还大胜了一场之后，这几路官兵的主将，也都觉得没法再拖下去了，现在福建兵已经屡立奇功，朱大典对他们这些人马迟迟裹足不前，早已不耐烦了，更何况皇上这次还派来了亲信大太监高起潜监军，如果他们再不肯率部前往莱州城解围的话，那么恐怕下一步，他们就该也被罢官逮问了。

（今天特别鸣谢熊z熊朋友的打赏，月底了，希望能再冲一下，求几张月票或者打赏也行呀！呵呵！弟兄们帮忙顶起来！）

第一百二十六章闭门不战

于是山东总兵吴安邦、四川副总兵王洪，浙江总兵高国柱只好奉命，点齐了各路人马，朝着莱州城方向进兵。

在经过几次试探之后，孔有德觉得事情不能再拖下去了，眼下只有这么一路福建兵，他已经不好应付了，如果再拖下去的话，大明其它各路官兵，恐怕也要赶过来了，到时候他就恐怕会失去兵力上的优势，加之福建这帮官兵，恐怕他这次就讨不了好了。

于是几天之后，孔有德终于下定决心，率主力出战，领兵直抵福建官军大营外面，派人开始到福建大营邀于孝天率军出营决一死战。

可是于孝天在营中，却根本就不搭理孔有德决战的要求，对叛军在营外破口大骂根本不闻不问，就这么把叛军给晾在了营外。

孔有德率兵在福建大营外面骂了半晌，可是也没见于孝天领兵出战，于是便派出一部分兵将，开始直接进攻福建大营。

可是福建大营，立营很稳，构建了坚固的防御工事，并且布置了充裕的火力网，叛军发动进攻之后，营中立即炮铳齐发，叛军的进攻当即便被打退，在营外丢了一地的伤员和尸体。

孔有德这才真正见识到了福建兵火的厉害，于是当日只好休战，第二天派人拖来了三门红夷大炮，架在了福建大营外面，开始猛轰福建大营。

但是福建大营之中的炮兵也丝毫不弱，立即发炮还击，结果炮战下来，叛军再次吃瘪，三门红夷大炮，一门因为装填火药过多，发炮炸膛，把旁边围着的几十个叛军炸得血肉横飞。

另外一门则被福建官军的大炮，直接命中宣告摧毁，同样炮手也损失惨重，仅剩下一门红夷大炮，侥幸没有被福建官兵的大炮摧毁，只得拖着大炮朝后面退出了很远，远远的和福建官兵进行炮战。

此战福建大营的营栅多处受损，叛军再次发动进攻，可是却依旧被于家军兵将们，用大炮和步枪，打了个落花流水，退出了战斗。

孔有德连续几天，连连到福建大营那边去叫阵，可是于孝天却坚守大营不出，骂战不出，进攻的话劈脸就揍，打的叛军始终无法攻入他们大营之中，只能望着福建大营徒呼奈何。

孔有德很是郁闷，他很想趁着这个时候，和于孝天来个大决战，利用他优势兵力，将这该死的福建兵给一举击溃，缴获一批他们手中那种犀利的鸟铳，还有他们那些犀利的大炮，这么一来，有了这些利器，接下来攻打莱州城，就有了更大的把握。

可是偏偏这于孝天在率兵来了之后，突然间缩入了营中，坚决不跟他进行野外决一死战，如同一只乌龟一般，缩在一起，让孔有德干有一口好牙，却始终无从下口。

孔有德这个郁闷呀！他自起兵谋叛之后，还没有这么郁闷过，这仗打的是实在憋屈的很，他想要打，可是人家不打，他也没有办法，而且这福建的官军，似乎相当善于构筑营盘，这营盘扎的是稳如泰山，让他干着急，却无从下嘴，派兵过去进攻，就跟送死一般，去多少人，都只能被人家割草一般的割倒在地。

几次进攻下来，他又伤亡了上千手下，可是却连人家大营的边都没有摸着，这仗实在是没法打了。

眼看着于家军不肯出营决战，孔有德率军连攻数日，却没有讨得半点便宜，用大炮轰，人家也有大炮，而且丝毫不比他差，虽然数量上没有他多，但是却打得又狠又准，而且还能及远，他手头除了那些红夷大炮可以和对手对轰之外，其余的大炮根本够不着福建大营。

如果他把大炮摆的太过靠前的话，就跟送死一般，往往打不了两三炮，便立即会被福建官兵的大炮直接摧毁。

他有心想要用大炮把福建大营轰开，可是人家不知道哪儿弄来了那么多柳条筐，装满了沙土，堆在炮位前面，让他的大炮猛轰，却一直无法将这道掩体给轰塌，柳条筐加沙土这种掩体，很好的吸收了炮弹所携带的动能，只要不是直接砸在炮位中间，他的红夷大炮就没法直接摧毁福建官兵的大炮。

而他这边的红夷大炮，却在几天之中，接连损失了四门之多，除了一门是自己炸了膛之外，其余的三门都是被对方直接摧毁，照着这么打下去，没多少天，连他的红夷大炮恐怕也要被人家干掉完了，这仗也就真没法打了。

所以孔有德无奈之下，只得偃旗息鼓，决定休整两天之后，再谋和于孝天决战之事。

可是他这边刚一停战，福建兵就动了起来，骑兵步兵挨个出营，要么偷袭一下叛军，要么出营招摇过市一番。

等孔有德调集兵马出营要与其大战的时候，这些福建兵将，却又飞快的缩回了他们的大营，任凭他们再怎么大骂，人家权当没听见一般，又不理他

们的茬了。

这么一来，孔有德更是被气的晕头转向，怒火冲天，当即下令调集大军，开始强攻福建大营。

近万的叛军，包围了福建大营，开始推着橇车，抬着大盾，像是蚂蚁一般，朝着福建大营猛攻了过去。

可是福建大营之中的那些于家军兵将们，也毫不客气，立即乱炮齐发，专挑那些橇车下手，近距离之下，可以说是一炮一个，打的一辆辆橇车，当即灰飞烟灭，四散解体，包括推动橇车的那些叛军兵将，和躲在后面的叛军，跟着也被碎片打的非死即伤。

至于那些叛军步兵，则在于家军的火枪手面前，像是一个个活动靶子一般，被人家逐个点名，连齐射都不怎么用，就这么一枪一个，好像比赛打靶一般，把一个个叛军撂倒在营外。

火枪手轮番上阵，旁边有人给他们计数，一边打一边笑，抬杠谁比谁杀的人多，完全把这种防御战，当成了一次实弹射击演习，远处的用狼牙步枪打，近一些的就用南日式滑膛枪打，只把叛军杀的是尸横遍地，苦不堪言。

几次猛攻，结果都被于家军轻松击退，孔有德不得不派出亲信精锐，上去督战，这才逼得不少叛军，只能硬着头皮朝前拱。

激战到下午的时候，叛军才好歹总算是摸到了福建答应的边，开始填壕，清除大营外面的拒马鹿砦以及竹签等东西，试图突入大营之中。

可是结果是他们好不容易突破了一道道防线，到了大营的营栅的时候，先是劈脸一通三段击，打的他们死伤遍地，接着长枪手隔着营栅，就是一通猛刺，把好不容易挤到营栅处的叛军兵将，如同机梭一般，刺翻了一大群。

但是在孔有德的死令之下，这些叛军还是如同潮水一般滚滚而来，拼命的挤到营栅外面，愣是淹没了营内不断打出的铳弹，靠着填人命，愣是填到了营栅旁边，可是就在他们好不容易推倒了几处营栅，眼瞅着可能要冲入福建大营的时候，却从营地之中，突然间投出了一个个黑乎乎的铁弹。

这些铁弹大概有小甜瓜大小，一个大概一斤左右的重量，外壳上还疙里疙瘩，似乎铸造的时候，就预刻上了不少纵横交错的纹路。

这些铁瓜瞬间便落入到了密集的叛军人群之中，紧接着在叛军人群之中，便发出了一连串猛烈的爆炸声，顿时炸得叛军残肢断臂乱飞，内脏肠子也四处飞扬，大批叛军便倒在了血泊之中。

其实于家军用的这种装填黑火药的大号手雷，威力并不是很大，杀伤直径很小，仅有两三尺最多也就是四五米的距离，爆炸产生的碎片也不是很多，就算是预刻了预制破片，爆炸也仅能产生出十来片弹片。

实际上这种铁瓜手雷，远没有后世装填烈性炸药的手榴弹威力大，而且笨重，臂力稍差，就投掷出不远，基本上无法用于进攻作战，但是却还是比较适用于防守战，今天孔有德气疯了，逼着大批叛军疯狂进攻福建大营，大批叛军靠着人命，愣是淹没了于家军密集的弹幕射击，冲到了营栅外面。

这就正好发挥出这些铁瓜雷的最大作用，铁瓜雷就算是不爆炸，被丢出去，随随便便也能砸破一个叛军的脑袋，可见的叛军的数量之多，人员之密集了。

一旦这种铁瓜雷爆炸的话，立即便会产生出极为不错的杀伤效果，本身爆炸的时候就有冲击波杀伤敌人，加之破片横飞，往往一颗铁瓜雷爆炸，就能炸翻好几个叛军，清出一块空地。

这一下叛军倒了血霉，被炸得是血肉横飞，瞬间便死伤了一大片，几处破口位置，叛军试图蜂拥而入，但是却立即被福建官兵堵住缺口，步枪全部上刺刀，长枪手也上前奋力刺杀，刀牌手如墙推进，愣是靠着血拼，把这些缺口重新封堵了起来。

一天激战下来，叛军死伤超过两三千人之多，孔有德就算是气的吐血，也无可奈何，只得无奈的下令收兵。

这一战于家军也付出了一些伤亡代价，大概有二百多兵将战死战伤，也算是这些天来，付出代价最为惨重的一次，就连于孝天最后都感到了一丝压力，产生出了一点紧张的情绪。

（求月票，求月票！）

第一百二十七章人比人气死人

但是孟飞这厮，却反倒是越打越兴奋，越打越高兴，大呼小叫的在战斗最激烈的地方来回奔行，不断的调动兵力，调整战术，还拍着胸脯给于孝天保证，要是放一个叛军攻入大营之中，于孝天大可砍了他的人头。

当然在砍他人头之前，他要先把失守位置的军官先给砍了再说，有这样的疯子率兵作战，叛军想要攻入大营，还真就不太现实。

结果是孔有德只能再次望着福建大营兴叹了一番，徒呼奈何的领兵退去。

如此僵持了大概十来天之后，另外几伙官军援兵，也终于姗姗来迟，抵达了莱州城附近。

孔有德得知消息之后，顿时便把在福建兵身上积存下来的一腔怒火，全部都发泄到了这几路官军援兵身上，闻讯立即便率领精锐部下，赶去和这些路官兵大打出手。

这一次孔有德终于再次找回了信心，几天下来，连败山东兵马、浙江兵马和四川兵马数阵，打的这三路官兵，节节败退，几次扎营，都险些扎不住，被叛军打的节节败退，险一些就一溃千里。

要不是于孝天并不想再次看到这些官兵，被叛军大肆屠杀的话，大可坐视他们被叛军击溃，可是最终于孝天，却还是在他们最危急的时候，派出了兵将，出营袭扰了一下叛军的后方，威胁了一下叛军，使得孔有德无法尽全功，把这几路官兵给彻底击败。

这几路官兵过来之后，这才勉强各自扎住了阵脚，设下了他们的营盘，分别屯驻在了福建大营周边不太远的地方，一个个都吓得直冒冷汗。

他们就想不通了，这于孝天率领的福建兵马，过来之后，轻轻松松的就打了一场胜仗，这段日子在莱州城外扎住营盘之后，还继续是捷报频传，据说又杀了不少叛军。

可是为什么他们来了，这叛军就变得厉害起来了？不等他们站稳脚跟，劈脸就揍，把他们打的各个灰头土脸，差一点就又被叛军彻底击溃。

而且他们也都不傻，也看出来每次在他们最危急的时候，叛军往往后面就会大乱一下，使得叛军无力对他们进行彻底追杀，将他们彻底击溃。

这除了是福建官兵背后给他们提供了支援之外，绝对没有另外的解释，

所以他们刚来这里，就收敛起来了他们的傲气，开始把于孝天所率的福建兵马，当做了他们的主心骨，扎营的时候，主动靠近福建大营，扎下了他们的营盘，就指望着福建兵马，在关键的时候，能对他们施以援手。

这一次各路官军虽然总算是凑到了莱州城外，可是朱大典却来的晚了一些，使得各路官军齐聚莱州城一带之后，又等了几天朱大典才领兵抵达了莱州城外，在福建大营旁边，扎下了他的帅营。

这几天之中，于孝天也懒得去主动联络那些各路官军，几家官军只是相互打了个招呼，但是却没有从人从中协调作战，依旧是处于各自为战的状态。

孔有德打不动福建大营，于是便连日对其它三路官军的营盘发动猛攻，打的这几路官军，是叫苦不迭，勉强才算是守住了他们的营盘，没有再被叛军击溃，但是各自损失也都不小，根本没有于孝天的于家军打的那样轻松。

于孝天在他的大营里面，先就地取土，夯筑了一座土高台，又在土台上面，用原木构架起了一座高达二十多米的高台，天天登上高台，带着手下举着望远镜，远远的看其它几座官军大营那边的热闹，时不时的指指点点，嘻嘻哈哈，完全没有把那帮吃瘪的官军，当成友军的自觉性，根本就是站在旱地上看热闹的架势。

直到朱大典率领抚标姗姗来迟，抵达莱州之后，这种各自为战的格局才算是基本上结束，开始有了统一的调度指挥。

那几路官军的主将，其实也都不是傻子，他们知道自己不成，这福建兵马确实厉害，他们来到莱州这段时日，也都见识了一下福建官兵的厉害，叛军根本不敢去打福建大营，只敢找他们几路大军的麻烦。

而福建大营之中的那些福建兵将们，每天还时不时的出营溜达溜达，但是叛军见到他们，都跟老鼠见猫了一般，能绕着走就绕着走，实在不行就干脆撤退，极少和他们发生冲突。

期间只有一次，一个营的于家军奉命出营，到营地外进行例行的武装游行，叛军那边实在是受不了这气，于是便派出了数千叛军，试图吃掉于家军的这一个步兵营。

原来几路官军都认为，这一次福建官兵恐怕也要吃瘪了，他们也都想跟着看看好戏，但是随着战事进行，他们各个都掉了一地下巴，半晌都没有合上嘴。

只见那伙福建官兵，出营之后便对上了一帮叛军，叛军兵力至少三四倍于他们，可是他们却摆出了一个奇怪的方阵，长枪手在外，火枪手在内，让叛军对他们发动数次进攻，但是却都被他们轻松击退，而且还当场射杀了大

量的叛军兵将。

叛军屡次进攻无果，还付出了惨重的代价，本打算继续增兵围剿这伙福建官兵，可是这时候营中又出来一伙福建官兵，依旧是排布出那种怪异的方阵，缓缓进入战场，接应他们的同伴。

叛军眼看着两营于家军已经快要碰面，于是派出一支骑兵冲到两支于家军之间，试图隔断他们，使他们无法会和起来。

但是结果却更让那些远远观战的官军掉了一地眼珠子，被派去隔断两支于家军的叛军骑兵，不但没有能阻止他们会和，反倒被他们来了个夹击。

几百名叛军骑兵，根本攻不破于家军的这种方阵，倒是被夹在两个方阵之间，乱枪齐射之下，当场被打死打伤了一大片，剩下的叛军骑兵，带着无限的恐惧，只能落荒而逃，丢下了满地的人马尸体。

两支于家军施施然汇合在一起，顺便打扫了战场，还绕着圈子兜了一圈，把剩下的叛军赶开很远，派出散兵去砍了不少叛军尸体的人头，最后拖着百十匹战马和战马的尸体，高奏凯歌，一路唱着也不知道哪儿学的战歌，得意洋洋的便撤回了大营之中，在战场上只丢下了一大片没有脑袋的尸体。

叛军的士气可以说是跌到了裤裆下面，愣是看着他们回营，没有敢再发动任何拦截，就这么眼睁睁的看着他们带着大量的叛军人头，缴获的战马盔甲，还有拖着打死的战马，回到了营中。

当晚附近几座官军大营之中，便闻到了福建官兵大营之中飘出的阵阵马肉的香味，一个个馋的是馋涎欲滴，但是却一点办法都没有。

这些各路军将，原来还暗自腹诽，自他们来之后，这福建兵就好像和叛军达成了某种默契一般，谁也不理谁，起初还觉得，弄不好这于孝天和暗中叛军勾结了起来，以前的那些捷报应该都是假的。

但是这天这一战下来，他们发现，自己是错的，叛军不是不打福建兵，是人家太狠了，他们不敢去硬碰硬，这次福建兵出来武装巡游，叛军可能是实在是气不过，才派兵去打，但是当着他们的面，福建官军狠狠的收拾了他们一家伙，让吴安邦这帮人才明白过来，福建这帮官军，当真是惹不得的。

今天他们可是都看的真真的，于孝天的麾下，在战场上屠鸡杀狗一般的杀了好几百叛军，砍回去的人头，也是一筐一筐的往回抬，于是他们都有点眼红了。

都是官军，这人比人咋就差的这么远呢？福建官兵砍叛军人头，怎么就这么容易，而他们想要砍几颗人头，咋就这么不容易呢？

这段时间根据他们所打听到的情况，福建官军这一个多月的时间下来，差不多已经干掉了三千以上的叛军了，斩获的叛军人头，数量恐怕都不止两千以上了，可是他们这趟巴巴的跑来，除了被叛军干掉了不少之外，被揍得是节节败退，差点连大营都扎不住，就不用说临阵斩获叛军人头了。

这一路上他们就算是杀良冒功，斩获的人头，总数都不过二三百，平时拿去蒙蒙朝廷还行，可是现在有了孝天的兵马在这里，一比之下他们几乎都觉得没脸见人了。

他们倒是也想去砍叛军人头，可是那得有本事才行，现在叛军不来找他们的麻烦，他们都谢天谢地了，哪儿还敢主动出击，去打叛军脑袋的主意呀！

可是朱大典马上就要到了，到了这里之后，肯定是要问问情况的，可是他们到时候怎么回答？

难道能给朱大典说：“启禀朱军门，我等无能，叛军人头没砍到，我们手下的人头倒是被叛军砍去了不少！倒是人家福建官军砍了不少，我们就这本事了，您看着办吧！”

现在朝廷里面坐着的那位，可是天天都盯着这边的情况在等消息呢！要是这消息传回去的话，铁定够他们喝一壶的。

（今天还要感谢虾虾色狼和妖僧二位兄弟的打赏！明天就是十月一了，大家玩儿的愉快一些哟！但是别忘了给我留几张月票，这次我可是提前打招呼了！拜托拜托！）

第一百二十八章巡抚来了

所以这些家伙这天晚上，几乎为了这件事，都彻夜失眠了，各个抓破了脑袋，也想不出来，怎么才能弄点功劳，给自己脸上贴点金，装点装点门面，不至于回头高起潜和朱大典来了之后，他们太难看了。

于是这几个家伙不约而同，都想到了一个办法，砍不来难道不能买吗？于孝天现在手头估摸着砍得叛军的人头一堆一堆的，去找他说说好话，请他分润一些难道不行吗？好歹现在大家伙都是友军，而且都是被朝廷调来平乱的，好好说说，花点银子无所谓，请于孝天让一些人头给他们，于孝天大概应该不至于一口回绝吧！

这几个家伙想通了这一点之后，天一亮都立即巴巴的带着亲兵跑到了于孝天的大营之中，分头求见于孝天。

于孝天起初还不清楚这些家伙哪根筋不对头了，怎么来的时候对他不冷不热，连个照面都懒得和他打，今天怎么突然间一个个都跟约了约一般，后脚赶前脚的都跑来他这里，要求见他呢？还说什么要共商一下什么平贼大计，共商你们的大头呀！

但是林易阳脑子活，这些小事他倒是猜出了一二，小声跟于孝天嘀咕了几句，于孝天一听就来精神了，赶紧吩咐一下，将他们先接入营中，分头款待，总之不要让他们碰面，自己分身乏术，就先一个个来，剩下的让孟飞飞他们先去接待。

于是于孝天这一天很忙，在营里面到处乱窜，谈完了这家，去谈另一家，然后又利用他们之间竞争的关系，趁势抬价。

这一通忙活下来，于孝天乐的见牙不见眼，一天下来，差不多一千颗叛军人头，就这么卖了出去，而且价格高达四十两银子一个，每一路官军都买去了三四百颗，差不多都给他奉上了万把两银子，虽然这点钱在他眼中，现在根本算不得什么，他一年下来，福建那边可以赚取的银子，现在恐怕不比朝廷一年的财政收入少到哪儿去，可是蚊子再小也是肉。

这段时间他已经弄了不少叛军人头了，可是这功劳越大，他越是不安心，甚至想过，干脆不把这些人头交上去，要不然的话，他这帮人太扎眼了，这可是招人恨的呀！

现在倒好，有人跑到门上，摆明车马要收购人头，他才不在乎这些人头能给他带来多少功劳呢！功劳越大，对他现在来说，就越不见得是好事，他只是通过这次北上平叛，先在这边站住脚，可没打算现在就被朝廷当狗使唤，派他到处去平叛，眼下他在干完这件事之后，还要回福建那边去，那边

接下来还有不少事等着他做。

特别是他刚收到消息，熊文灿到底还是被朝廷调走了，这一次果不其然，将其调到了广东那边，当了两广总督，总理两广的军民事务。

熊文灿到了两广之后，那边就没什么强力帮手了，想要把两广也弄稳当，肯定还要倚重于他，另外熊文灿调走之后，朝廷调来了时任太仆寺少卿的邹维琰到福建接替熊文灿当了福建巡抚。

这邹维琰到底好不好相遇，眼下他还不太清楚，因为他对这段历史，记忆不清，不知道熊文灿之后，是谁到福建当了巡抚，只知道熊文灿走了之后，历史上接任的巡抚，和当时的郑芝龙相处的并不愉快，也绝没有熊文灿信任郑芝龙那样，继续信任郑芝龙。

那么他现在取而代之，取代了郑芝龙历史上在福建的地位，那么估摸着这些新任的巡抚，也都不会和他处的太愉快，故此他老家那边，暂时还有许多事情，需要他回头回去坐镇，暂时绝对不能被朝廷当狗使唤，被调去别的地方，当大明的炮灰。

故此他对获取更多叛军人头，并不感兴趣，现在手头这些人头，对他来说，已经毫无用处，换成现银倒是更划算一些，这才是硬通货呀！

当然这几个家伙现在手头也都没带那么多银子，当然不能给他现银结算了，可是这欠条却是必须要打的，他于孝天最不怕人家欠他账，谁敢不还钱，那么他就要他好看，他才不怕这帮家伙回头赖账，要不然的话，他有一千种办法，能让他们吃不了兜着走。

于是这些家伙拿着人头，兴高采烈的回了他们的营中，虽然被于孝天狠狠的敲诈了一笔，让他们颇为不爽，但是这种事于孝天肯卖给他们人头，已经算是相当给他们面子了。

这人头可是人家的手下辛辛苦苦玩儿命去砍回来的，根本没有理由，一句话就白送给他们，而且按照于孝天的说法，人头有限，现在其它人也想要，你不要自然有人要，谁给钱多，就卖给谁，他以前是生意人，当然没理由放着高价不卖，非要卖低价。

所以虽然这些人头花了不少银子，但是对他们来说也算是物有所值，起码这次高起潜和朱大典过来之后，他们总算是也能有所交差，不至于太难看了。

两天之后，众军都得到朱大典已经率领三千山东抚标抵达了莱州西部数十里之处，命令他们派兵过去迎接护送一下。

诸军都赶紧派出了最精锐的手下，连忙赶去接住了朱大典，护着朱大典来到了他们大营之中。

这些人都想让朱大典住到他们营中，顺便也方便他们巴结一番，可是朱大典一到这里，就指明中军大营设在福建大营旁边，让于孝天所率兵马，来拱卫他的大营。

其它几个人听罢也无可奈何，这时候就算他们是朱大典，也会做出这种选择，谁不想找个放心的人当保镖呀！现在莱州城外可是有三四万叛军，一不小心的话，可是会掉脑袋的，自然是要选一支堪战之军，来作为拱卫他中军大营的护卫了。

于孝天也刻意放低姿态，连忙答应一声，派出手下三下五除二的便在他的大营旁边，帮着朱大典带来的兵将，立起了一座坚固的营盘。

朱大典巡视了一下新立的营盘，看到各种防御设施搞得很是齐备，顿时感到很是安心，对于孝天的办事能力，也就更加另眼相看了几分。

朱大典一到莱州，便立即升帐召见各路兵马诸将议事，当然少不了先问一下这边他们的战况如何。

吴安邦、王洪、高国柱等人赶紧献宝一般的，涂抹乱飞，把他们来这里之后，如之何的和叛军激战，斩杀多少多少叛军，并且斩获了多少多少的叛军人头的事情报知了朱大典。

对于这些家伙空口白牙瞪着眼说瞎话的本事，于孝天深感钦佩，这帮家伙来这里之后，都打的怎么样，他比谁都清楚，这帮货哪儿是在跟叛军激战呀！根本就是在被叛军骑着揍，要不是他暗中施以援手的话，这帮家伙这会儿估计已经没机会坐在这里，吐沫星子乱飞，吹的是昏天地暗了，估计不是被叛军做掉了，就是早已被亲兵护着绝尘千里逃得没影了。

不过他也懒得去点破这帮家伙的谎言，毕竟大家刚做了一笔买卖，他赚了人家不少银子，犯不着这个时候拆穿他们。

而他们之间，也肯定不会相互拆穿，大家只管吹自己的，看谁吹的更猛一些，谁也不会去拆谁的台。

直到朱大典问及于孝天这边这段时间战况如何的时候，于孝天站起身，差不多据实将他这段时间的战况禀报给了朱大典，猛的一听，似乎于孝天的福建兵并无太出众之处，但是当说起了斩获的敌军人头数量的时候，朱大典眼前又是一亮。

吴安邦等人，充其量也就是说他们斩获了叛军人头四五百颗，四川副将

王洪只报了三百，但是于孝天一家伙就报出了一千多，顿时便把其它几个家伙压住。

于是朱大典立即派人去查验这些斩获的人头，除了于孝天的这一千多颗人头，基本上没有任何问题之外，其余吴安邦等人手头上的叛军人头，虽然大部分问题不大，但是也有一部分人头存疑。

朱大典又不是傻子，当然即便明白了其中的猫腻，谁真正在这边打得好，自然他也就了然于胸了。

另外他今天到了这里之后，也见识了一下各路兵马的军容，虽然这些手下大将，都派出了他们最精锐最得意的手下，跑去迎接他，拱卫他来到这里，要说都算是精兵。

可是不比不知道，一比才知道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于孝天麾下的那支兵马，军容整肃，军纪森然，行止有度，指挥起来也是如臂使指一般，装备质量也最佳，兵将的精气神也极好，让人一看便知道，这乃是真正的一支雄兵悍将，绝对掺不了一点假。

而且于孝天麾下派出的这些兵将，各个身上都散发着一股彪悍的气息，每个人脸上的表情，都洋溢着一种强烈的自信，而且他们的眼神坚定，散发着一股不屈的光芒，令人过目不忘，不由得就产生出一种对他们的敬佩之情，使得他们站在军前，如同鹤立鸡群一般，顿时把其余几路官军比的没地方站了。

就连那些官军自己，都觉得站在于家军兵将面前，有一种自惭形秽的感觉，一个个只想站得离他们远一点，省的被他们比的没脸见人。

（提前预定弟兄们手头的月票了哟！大家千万记得，明天起来打开电脑，先帮我投两张月票成不？）

第一百二十九章推杯换盏

朱大典看罢了这些于孝天手下的兵将之后，顿时更加相信于孝天近期的战报了，拥有这么一批雄兵悍将，想不打胜仗恐怕都不容易，也只有这样的一支雄兵，才能让他安心，于是他赶紧询问，于孝天现在这里还有多少兵将。

于孝天当即回答，他目前在这边，还有五千多手下兵将，其实这已经是多少瞒报了一些，他眼下手头真正拥有的兵力，实际上是超出了六千，将近七千左右，只是这段时间，他一直说他损失很大，总不能告诉朱大典，他其实没多大损失吧！

即便如此，朱大典一听，还是高兴的要死，他在来的路上最担心的就是于孝天的福建兵将损失太大，以至于失去继续作战的能力，在他估计，现在于孝天手头上最多也就是有四千兵力，就算不错了，可是没想到于孝天现在手头上，在连番和叛军激战之后，还有这么强的实力。

这一下他就放心多了，这说明于孝天手中的实际战力，并未损失太多，接下来还有堪战之能，只要于孝天的手下还能打，那么他接下来就不用太害怕打不过叛军了。

于是朱大典连连当众褒奖了于孝天一番，也多少勉励了另外几个家伙一番，并且慷慨陈词了一番，鼓励他们今后要敢于用命，为朝廷平掉这些叛军乱贼。

现在朱大典把话已经说明白了，眼下朝廷已经彻底不再考虑招抚叛军的事情，让这些兵将们也别再做这个梦了，省的这帮人琢磨太多，不肯卖命出力，先前官军屡战屡败，除了各自为战相互不配合之外，各军诸将，也都心怀一丝侥幸，觉得朝廷会招抚这些叛军，所以他们用不着跟叛军死磕到底。

结果是各路官军，却纷纷被叛军击败，损失惨重，现在朱大典把话已经说明白了，朝廷已经不考虑招安的事情了，你们这帮家伙也别瞎琢磨了，接下来除了打之外，没有其他选择，你们不拼的话，老子就要你们好看。

于是吴安邦这帮大将，也都只能连连表示，一定听从招呼，绝不敢裹足不前。

朱大典接着询问了一番于孝天，有关叛军这边的兵力部署情况还有莱州城那边的情况，对这边的整体情况进行了一番了解，然后下令，第二天便开始，全面展开对叛军的进攻。

朱大典将这几路官兵，分成了两路，吴安邦和高国柱两路官军，为西路

军，负责战场西面和叛军的交战事宜，而把王洪所率的三千川兵，暂时归到了于孝天手下，由于孝天进行节制，充作南路军，负责南面这边和叛军的作战。

而朱大典率领他的三千山东抚标官军，居中策应两边的人马，负责调度指挥作战。

众将都赶紧躬身表示没有问题，特别是副将王洪，他最高兴，这次他带来的兵马最少，战斗力也最弱，另外他们也曾经被叛军打败过，兵将对于叛军都心怀有一种畏惧心理，加之他们装备也最差，当初败仗之后，他们差不多吧能丢的东西都丢了，现在器甲都装备不全，好不容易才补充了一些。

但是他们的作战能力还是最差，如果是被配给吴安邦的山东兵或者是浙兵那边的话，估计他会很危险，肯定会被当炮灰使唤，但是归在了于孝天手下之后，他就放心多了，福建官兵装备最为精良，而且也是他们这几路官军之中最能打的人马。

跟着于孝天，虽然也可能会被当炮灰用，可是起码危险性要低一些，这就是大树下面好乘凉的道理，要是他和于孝天攀好关系的话，于孝天多少照顾照顾他们，他们也不会落得太惨的下场。

众将领命之后，各自下去开始准备，王洪出了朱大典的大帐之后，屁颠屁颠的便跑去跟在了于孝天的屁股后面，好一番奉承巴结，猛拍于孝天的马屁，恨不得跪下舔于孝天的脚丫子，满脸堆得都是献媚的表情。

于孝天心中好生恶寒了一下，差点飞脚把这家伙踢飞，老子可不是背背山，你丫贴这么近干吗？不就是指望老子以后护着你吗？你丫好歹是个大老爷们，也别弄得跟老子的丫鬟一般呀！

但是这面子他还是要给的，于是便对王洪温言相劝了一番，考虑到今后将会可能用得上这家伙，于是当即答应，回去之后，便拨一批缴获的器甲，给王洪，供他麾下的兵将使用。

这一下把王洪给乐的，连连称谢不已，更是对于孝天的态度恭敬了不知道多少，只差开口叫于孝天大哥了，这家伙可是比于孝天年纪还大，可是跟着于孝天的屁股后面，却如同小弟一般，让人看了有点忍俊不止的感觉。

就在于孝天正要离开的时候，朱大典的亲兵跑出来，请于孝天回去一趟，说朱大典又请，要和于孝天一叙。

王洪也看出来了，这朱大典对于孝天算是青眼有加，但是仔细想想，一是感觉朱大典也是从福建出来的，肯定和于孝天以前有过交情，另外这福建兵将，也着实厉害，这一点不服都不行。

他也看出来了，这一次想要平掉叛军，指望他们川兵、浙兵和山东兵是可能性不大了，主要还是看于孝天麾下的福建兵的表现，这福建官兵，绝对是他们之中的主力，他们这些人也只能跟着唱一下配角。

现在看到朱大典对于孝天这么重视，王洪更觉得跟对人了，这一次怎么也要攀好于孝天，不说捞多少便宜，起码别让于孝天把他们这些川兵当成炮灰使唤，哪怕是面子不好看，也总比死了强，要是于孝天能建功的话，他跟着于孝天，多少也能分润一些功劳，所以想到这里之后，他立即带着手下回营，准备了一份礼品，巴巴的又跑到了于孝天营中，坐等孝天回来。

朱大典将于孝天招回大帐之后，便放下了一直端着的上官的架子，变得平易近人了起来，走到帐中，亲自将于孝天接入了帐中，并且立即令手下给于孝天搬来了椅子，让于孝天坐下说话，同时还吩咐，准备一些酒菜，要和于孝天小酌几杯。

于孝天装作受宠若惊的样子，连连称谢，又装作推辞不过的样子，这才留下来和朱大典闲聊了起来。

朱大典先是和于孝天叙了叙旧，天南海北的聊了一阵子，后来才把话锋转到了目前的战局上。

朱大典重新问了一遍于孝天，这段时间和叛军交手的经过，于孝天也都大概又给他说了一遍，最后朱大典问于孝天，对于这次平叛是否有把握。

于孝天支支吾吾的说了一大通的困难，把朱大典听得眉头直皱，心情变得恶劣了许多，看着朱大典变得忧心忡忡了起来，于孝天也就不再逗弄他了，最终表态，只要朱大典能全力支持他，满足他的物资供应需求，那么他愿意全力以赴，将叛军讨平，不但可解莱州之围，而且还差不多能保证，克复登州。

听于孝天这么一说，朱大典的心情顿时好了许多，连连点头，保证一定想方设法，满足于孝天的需求。

虽然现在山东财政很困难，但是这次平乱，朝廷给予了相当的重视，特别给山东拨发了一批剿饷，另外令南直隶那边，为这边筹措了一大批兵粮，正在通过运河北运，现如今已经抵达济宁，下船之后，装车征调了近万民壮还有近千辆大车，正在朝青州府转运，第一批粮食，已经抵达了青州府，下一步马上便会朝莱州这边转运过来。

只要粮食一到，第一个就先给于孝天，保证福建官兵的需求，之后才是其他各路兵马，这一点朱大典可以保证，至于饷金方面，朱大典有些为难，他手头眼下可控的银子不多，一下满足这么多兵将的饷钱，恐怕是有困难，

如果都给于孝天的话，难保其他那些兵将会为此不满，所以只能暗中尽量给于孝天倾斜一些，但是却无法保证，尽数给于孝天解决。

听了朱大典这么推心置腹的一番话之后，于孝天倒也没有为难朱大典，连声称谢之后，保证只要朱大典能做到这一点，就算是饷金方面暂时短缺一些，那么他也尽量克服一下，弹压住手下那些骄兵悍将们，不让他们闹事，一定带着他们，死战到底云云。

看于孝天如此深明大义，朱大典感动的眼泪汪汪的，恨不得拉着于孝天的手，说几声谢谢！正好这时候酒菜已经准备妥当，于是朱大典便把于孝天让到了桌前，也不让旁人作陪伺候，和于孝天推杯换盏的喝了起来。

于孝天自登陆之后，这么长时间也没有沾酒，他身为主帅，于家军制定有严格的军纪，军中非特殊情况，绝对禁酒，以防出现问题，所以他自己也恪守军纪，这么长时间来，从不沾酒，让手下们也没话可说。

俗话说人不患穷，之患不公！连他这个大帅，都不喝酒，下面那些兵将自然是也屁都没有一个，所以于家军上下，军纪从来都很是森严。

【当真要晕了，又让虾虾色狼兄弟破费了！又给了一个重磅打赏，实在是感激不尽，同时也很是汗颜！让兄弟抬爱了！多谢！另外今天还要鸣谢网官方（这个存疑哟！可能是哪个兄弟好玩，起的这个名字！）玄谕二位朋友的打赏！今天是国庆节，向所有支持我的兄弟们道一声辛苦了！顺便求弟兄们把月票赏给寒风吧！多谢多谢！收月票了！】

第一百三十章孔有德的对策

在建军方面，这一点于孝天和孙元化有很大不同，孙元化虽然也力主想要打造出一支装备精良的军队，请了不少葡人来给他帮忙充当教官，对手下兵马进行操练，但是孙元化却忘了一点，那就是军纪方面的事情。

孙元化为了收买手下兵将们的人心，对于军纪控制，始终比较松懈，严重的忽略了一支强军，最基础的并非是装备如何，而是军纪！

自始至终，孙元化都只关心装备和训练的事情，对于军纪控制，却很是松懈，这也给这次叛军叛乱，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

另外孙元化还严重忽略了中层军官和高层军官的培养，只想着孔有德这帮东江旧部以及那些辽东逃回来的辽东汉人，生性彪悍，而且善战悍勇，却忽略了他们的忠诚培养，使得这些叛军，最终一呼百应，都成了叛贼。

可是于孝天却跟他不同，虽然于孝天也力主用最先进的武器，来武装自己的兵将，但是在对待最基础的军纪问题方面，他却自始至终都坚持，军队的纪律性放在最首要的位置，唯有一支真正军纪森严的军队，才有可能成为一支强军。

而且于孝天非常重视对于军官的培养，特别是忠诚方面，不管任何人，你能力再强，如果你的忠诚度不行，那么对不起，于家军根本没有你呆的位置，迟早都要被排斥出去。

另外于孝天非常重视中级军官的培养问题，但凡提拔一批中级军官，都要单独对他们进行深度的培训，哪怕是短训，也必须要进行，日常培训之中，最主要的就是忠诚培养，给他们洗脑，让他们在内心之中，埋下只效忠于他的种子。

这也是于孝天麾下兵马，这些年来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的最主要的原因，就算是现在把他们那些大炮和犀利的步枪都拿走，只给他们发一些最简单原始的武器，于孝天也相信，他的手下兵马，同样还是一支雄师，同样的敌人，在他手下的军队面前，依旧不是他的对手。

这也是他信心的来源，并非只是他手头可以制造各种先进武器，人才是至关重要的，这也正是于家军和其它军队最大的不同之处，也是于家军为何比其他军队能打的关键。

熊文灿得到了于孝天的保证之后，心情大好了许多，于是和于孝天推杯换盏，喝了一会儿，但是考虑到这里毕竟是两军阵前，两个人都只是浅酌而已，并没有放开大喝，看到朱大典脸上带着劳顿之色，于孝天喝了几杯之

后，便起身告辞，请朱大典早早休息，明日便要坐镇调度开始和叛军大战，于是朱大典也很爽快的把于孝天送出了他的大帐。

望着于孝天翻身上马离去的背影，朱大典砸了砸嘴唇，微微摇摇头自言自语道：“这于孝天，实乃是将才也！可惜却暂时只能为我所用！可惜呀！”

跟着朱大典的一个幕僚，听到了朱大典的话之后，小声说道：“抚台大人！既然您如此看重此人，为何不想办法把他留下呢？”

朱大典转身带着幕僚回到帐中，命人撤下酒菜，摇头道：“这于孝天岂是任何人都可以驾驭得了的人物，他的家业都在福建，此次前来登莱平叛，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但是如果谁想要把他留下来的话，恐怕非但不能得一助力，相反恐怕还会招致大祸！

这于孝天生性桀骜，做事肆无忌惮，也只有熊文灿对其倾尽信任，所以才能得其襄助，换做他人，想要令其如此听命，根本不可能的！

本官也不求多福，但求这次他能引兵，助我平定此乱，我也就知足了，至于将其留下，这件事想都莫想！那样的话恐怕只会留下一个祸端，全无一点助益！”

幕僚听罢之后，顿时明白了朱大典的想法，这于孝天乃是海贼出身，据传还是海外飘回之人，想必心中并无多少忠君之心，之所以这次能来此平乱，应该还是看在熊文灿的面子，他的家业在福建据说富可敌国，海外台员岛上还占有一块地盘，换成谁恐怕都不会答应，留在山东这边，喝西北风，为国尽忠。

第二天一早，各路官军便各自整队出营，开始在营外列阵，战鼓声，号炮声，号角声响成一片，各部人马之中，刀枪出鞘，旌旗招展，乍一看倒是也气势磅礴，杀气冲天。

按照头一天朱大典的命令，官军分成左右两路人马，山东兵和浙兵主西路，而于孝天的福建兵和王洪的四川兵则主南路，分两路朝着叛军大营方向逼去。

孔有德闻听之后，咬了咬牙也立即下令，整军出战，现如今他想要趁着官军主力前来之前，吃掉福建兵马的想法已经彻底破灭，眼下官军已经齐集莱州，摆明车马要和他决一死战，要么是他再次干掉这批官军，要么就是官军将他们击败，解了莱州之围。

可是孔有德很清楚，这一战对他们的重要性，眼下朝廷明显已经不再考虑招降于他了，开始转而采取了强硬政策，派来了几路官军对他们进行征剿，如果这一战他败了的话，那么他们叛军的势力范围将会被极度压缩回登

州一带，仅凭他们目前的资源，万难长时间与朝廷相抗。

所以他绝不能败，必须打赢这一仗，莱州城守军如果知道援军再次失利的话，可能会因此崩溃，取下莱州城，他才能继续朝青州府乃至是整个山东境内发展，到时候才能逼得朝廷，重拾招抚之计，他们未来才可能有出路。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他咬了咬牙，决定这一次倾巢而出，和这伙官军决一死战，就算是福建兵马不好对付，可是其余的那些官军，他还真就不怎么放在眼里。

孔有德毕竟是多年行伍，在血泊里面打滚求生的老兵了，各种大战参与的次数着实不少，对于看敌军的分量这件事，他的目光还是相当毒辣的。

这伙前来对他们进剿的官军之中，唯有福建兵马最难对付，这帮福建兵将，训练有素，装备超级精良，而且军纪森然，兵将悍勇，那种不怕死的劲头，就连他看了都觉得心悸。

但是除了这伙福建官军之外，其余的那些官军，却都显得稀松平常了，虽然这一次他们没有被一击而溃，但是也都只能勉强招架，对付这帮川兵、浙兵和山东兵，孔有德还是相当有把握的。

在闻听朱大典亲赴莱州战场的消息之后，孔有德深知这一次这仗不太好打了，可是不打也不成，故此他和手下诸将在出营应战之前，便商量了一番，最终做出一个决定，那就是先拣软柿子捏，待到把其它几路官军干翻之后，进而留下最难啃的福建官兵集中兵力收拾他们。

毕竟福建官兵是客军，犯不着在这里跟他们死战到底，只要拖上一段时日，这些福建官兵自然会产生思乡之情，另外孔有德也对时下大明官府的补给能力，十分清楚，别看眼下这些官兵奉命前来，看起来虎彪彪的，可是一旦拖的时间长了之后，官府肯定会粮饷短缺。

当缺钱少粮的时候，他不相信这些福建官兵还能继续兴致勃发的留在这里，跟他死磕，没钱拿，吃不饱，谁愿意继续给朝廷卖命？

所以他决定，这一次要集中优势兵力和精锐兵马，先把其它几股官军击败，最终再和福建官军决一胜负。

这一仗可以拖，但是前提是必须要先把其它各路官军干翻再说。

于是孔有德下定决心之后，立即点将出营，率领大批叛军，也开始出营列队，在战场上拉开了架势，迎住了明军官兵。

在观察了一下明军的布阵情况之后，孔有德命麾下大将领一军抵住福建

官军这一路，而他则亲自率领主力精锐，对上了吴安邦所率的山东兵和那些浙兵。

这么看来似乎很正常，因为从兵力上来说，山东兵和浙兵这一路官军，兵力最强，足足有近两万兵力，孔有德叛军以主力迎战他们似乎非常正常。

但是于孝天在军中用望远镜观察了一下叛军的布置之后，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他一眼便看出了孔有德在想什么，心道这家伙倒还真不白给，在大势上，看的很清楚，并没有先集中兵力来对付他，而是拿出精锐，先去找那些山东浙江兵的麻烦去了。

孔有德的战术即便被他看穿，但是他却看破不说破，对孔有德这个决定，倒还感到很满意，这帮家伙前段时间裹足不前，都在看他的笑话，今天就让他也看看这帮家伙的笑话，只要不把他们彻底弄残，他就不管，让这帮家伙也吃吃苦头，省的他们下去没事腹诽他于孝天。

随着两军对垒，战场上很快便开打了起来，喊杀声，枪炮声，骑兵战马发出的嘶叫声，还有一队队骑兵冲入战场的马蹄声，交织成了一首宏伟的战争交响曲，整个战场顿时便沸腾了起来，呈现出了一片惨烈的景象。

（求月票求月票！新的一个月开始了，这次再冲一把！给自己打打气！弟兄们帮忙一下咯！）

第一百三十一章开打

南路这边叛军采取守势，列阵不攻，坐等福建官军上前，而那些川军的残兵败将，这个时候却跟在福建官军侧后，并未被于孝天投入战场充当炮灰使用。

这些川兵的士气十分低落，装备质量也很差，就算是得到了他一定的补充，但是也仅仅是满足他们每个人配上了一件武器罢了，这帮川兵，经历一败之后，现在几乎跟叫花子差不多，让人看着都觉得可怜。

于孝天不是铁石心肠，这帮人背井离乡从数千里之外的四川来到这里，为朝廷卖命，当官的还处处欺诈他们，克扣他们的粮饷，吃不饱穿不暖，不管他们是不是兵痞子，但是要于孝天把他们不当人看待，逼着他们去送死，这种事于孝天还不屑于做。

所以昨晚他回营之后，见到了副将王洪，一脸巴结的在营中恭候他，王洪一再说好话，还奉上了一份礼物，他很清楚王洪想要的是什么。

于是他答应王洪，不会把他麾下的那些残兵败将当成消耗品，投入战场充当炮灰，但是也要求王洪，必须约束部下，严明军纪，不得在战场上胡来，只要他福建兵不崩溃，他王洪所率的四川兵就不得临阵脱逃，否则的话他也保不了王洪他们。

王洪听罢之后，可以说是对于孝天感激涕零，连番保证，愿意给予孝天的兵马充当辅兵使用，但凡要干一些苦活，只管吩咐，他绝对会命手下的兵将给予家军打好帮手，只要于孝天不把他们当炮灰填入战场送死，他保证约束手下绝不乱来。

其实于孝天这么做，也不单单只是同情这些川兵，关键是这些川兵，就算是被他当炮灰投入战场，也起不到多大作用，反倒很可能临阵崩溃，影响到他麾下兵将的士气，甚至溃败的川兵，还可能冲击他的本阵。

所以与其把他们当炮灰用，倒不如收买他们，今后一段时间跟着他当辅兵，只要他略施恩惠，这帮川兵今后一段时间，便会成为他的死忠，可以一定程度上弥补他本身兵力的缺陷。

故此王洪所率的川兵，这一次出战之后，便列阵在于家军左翼偏后的位置，基本上就算是处于观战的地位。

川兵上下人等，也都对于孝天这么对待他们心存感激，在列阵之后，倒是也提振起来了一些士气，起码看上去不像前些天那样，无精打采的样子了。

叛军不动，于孝天也不急着动，两军就在战场上形成了对峙状态，使得南路这边战场上显得静悄悄的。

可是西路那边，叛军和山东兵以及浙兵却很快就厮杀在了一起，叛军潮水般的冲向官军大阵，官军大阵之中，立即铙箭齐发，射住了阵脚，和叛军厮杀了起来。

今天有朱大典率部在中军大营观战，于孝天还送朱大典了一个低倍率单筒望远镜作为礼物，让朱大典很是喜欢，所以朱大典登上高台，亲自观察战场的情况。

故此吴安邦和高国柱等将，也不敢畏敌不战，只能硬着头皮，率部和叛军激战了起来。

双方都使出了浑身的解数，你来我往，相互冲杀，起初官军方面，还能做到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可是激战一个多时辰之后，官军士气开始变得低落，倒是叛军那边越战越勇，逐渐的开始掌握了战场的主动权，开始一波一波的朝着官军大阵发动攻击。

官军方面在又坚持了一阵之后，逐步开始被叛军压着后退，虽然吴安邦和高国柱等人，也都拼命的弹压部下，令其不得后退，必须要顶住叛军的攻击，可是这些兵将却很不给力，越战越怕，开始出现了逃兵。

于是军将们只得连杀一些逃兵，这才多少稳住了阵线，重新和叛军僵持了起来，双方在这一阵激战之中，都损失颇重，但是叛军始终不肯放松进攻的节奏，不断的派出兵将，一**的继续发动攻击。

双方战至中午的时候，官军方面已经开始有力竭的表现，阵线再次出现了混乱，被叛军瞅准了机会，派出一支精锐骑兵，投入战场之中，一下撕开了山东兵的阵列，转而又切断了山东兵阵和浙兵之间的联系，大批叛军开始围攻山东兵。

这一下吴安邦麾下的山东兵终于承受不住，阵列开始出现了溃乱的情景，朱大典在高台上看的清楚，可以说是心急如焚，转头看于孝天那边，福建兵马和四川兵依旧和叛军处于对峙状态，双方虽然也进行了一些交手，但是战事并不激烈，可以说叛军往往一触即退，不敢跟于孝天的福建兵进行死战。

这一下熊文灿急了，心知要是福建兵这边再不大动作的话，山东兵那边恐怕就撑不住了，山东兵马一败，浙兵肯定也跟着一起溃败，这一下子官军这边，麻烦就大了。

于是朱大典心急火燎的派人，去找于孝天，令于孝天赶紧加紧进攻，先在南路取得一场胜利，牵制住叛军对山东兵马的围攻，支援一下山东兵马。

吴安邦也连连派人，向朱大典求援，请朱大典赶紧调兵，侧击叛军，救援他的兵马，否则的话他真的是有点撑不住了。

于孝天看到这个时候，才下令全军开始推进，并且命王洪所部的川兵，紧随其后杀向对面的那些叛军。

随着战鼓声响起，于家军阵中传出几声号炮声，紧接着牛角大号被号手吹响，一列列于家军的兵将，这时候开始了如墙一般的推进，每一列队列，对保持着一定的距离，朝着叛军的大阵攻去。

处于大阵右翼的炮阵，这个时候也开始放炮，一颗颗炮弹呼啸着飞过战场，砸向了叛军阵前，炮弹落地弹起，立即便冲入到了敌阵之中，在敌阵之中，打出了一条条的血胡同。

叛军这边也发炮还击，但是他们的炮击水平有限，火炮射程也有限，炮弹纷纷落在战场中间，并未给于家军造成太大的损失。

这些于家军的兵将们，脸色木然，没有一点表情，一个个默默的踩着鼓点声或者是哨声，保持着严谨的战阵队形丝毫没有散乱，偶尔有一颗炮弹落入他们兵阵之中，收割去几个兵卒的生命，但是对于他们的阵型，却没有造成丝毫的骚动。

所有人都静静的持着他们的武器，一步步稳定的朝前迈进，被炮弹击出的缺口，马上会被重新弥合起来，没有人发出惊呼的声音，只能听到他们的脚落地，发出整齐的轰轰的声响，如同催命鼓一般，重重的砸在叛军兵将的心头上。

至于受伤的兵卒或者是阵亡的兵卒，则有人专门负责抢救他们，尸体被迅速抬下去进行整理收殓，伤兵也马上被送到后面，进行止血救治，一切都显得是有条不紊。

朱大典并不是行伍出身，对于兵阵的了解并不多，但是却也看得出，于孝天麾下的兵将所组成的兵阵，厚重稳定，在战场上丝毫不乱，散发着一种令人心悸的压迫感。

只是他们的兵阵看上去比较奇特，显得太过简单，结成了一个方的阵，相互之间既不干扰，还相互配合，有点像是明军的一种鱼鳞阵，但是却又有很大区别。

朱大典看不透于孝天使用的这种方阵有什么好处，但是却感觉到于孝天

这些兵将，并不简单，这种沉稳，是他这辈子平生仅见，无声的行进，使得他们显得稳如泰山。

这令朱大典想起了孙子兵法之中一句话，其疾如风、其徐如林、侵略如火、不动如山。仅仅是于家军，从列阵转换为进攻队形，这种气势，就夺人心魄，令朱大典再一次开了眼界。

叛军当看到福建兵开始朝着他们行来的时候，并未向另一边那些叛军所表现的那样，顿时队阵出现了一丝丝骚动，过了一阵才重新稳定了下来，七手八脚的赶紧把橧盾在阵前竖起，火铳手和弓箭手被调到了队阵前列，做出了死守严防的架势。

一些叛军的大炮，也被推出大阵，架设在了阵前，准备用大炮挡住这些于家军的进攻。

可是叛军这些大炮射程有限，而且抬到阵前的多是一些小炮，多是一些虎蹲炮和碗口铳之类的旧炮，这些火炮直射距离不过几十步，近距离威力不小，可是却对付不了远距离的目标。

就算是勉强把炮弹打到福建军阵前，炮弹也基本上失去了动能，无法做到跳弹杀伤效应。

可是于家军连这种机会都不给他们，在二百步之外就停止了前进，一排排手持狼牙步枪的火枪手，开始举起了手中的狼牙步枪，只听一阵震人心魄的排枪声响起，在叛军阵前忙活着操炮的那些叛兵炮手们，顿时便纷纷倒下，发出了一片惨叫之声。

仅仅是三轮齐射之后，叛军被调至阵前的炮手，便损失殆尽，纷纷被击毙在了他们的炮身旁边，仅剩下的侥幸没死的叛军炮手，也各个惊恐万状的抱头鼠窜，逃回了他们的阵中，十几门小炮，就这么被丢在了阵前，连抢都不敢抢回去。

（哇哇！开门红呀！月票榜第三十一！呵呵！另外大漠笑西风兄弟又给了一个重磅打赏！多谢多谢！当然还有网官方、可乐加点冰、zcf9527三位兄弟的打赏，同样也非常感谢！继续求月票，争取这个月能突破一下！）

第一百三十二章死斗1

在于家军排枪射击之下，叛军阵型顿时骚动了起来，但是叛将还是拼命的弹压，好歹是没有当场乱掉。

于家军火枪手几排枪过去，叛军列在阵前的炮队便当场瓦解，就连前排列队的那些刀牌手也被当场撂翻了不少。

橐盾看起来很结实，但是也要看对付什么东西了，普通的刀剑和弓箭啃不动它们，可是在米涅弹面前，就实在算不上什么了。

弹丸打在橐盾上，一下一个透明窟窿，虽然减缓了弹丸的速度，可是对持盾者，依旧可以造成致命的杀伤，除非持盾者披有重甲，才可以保住一命，可是挨一下还是很不好受，跟挨了一拳一般，震得五脏六腑都生疼生疼的。

干掉了叛军炮队之后，于家军队阵停止了继续射击，开始在军官的喝令声中，收枪上肩，继续保持着队列的工整，开始再次朝前前进。

叛军看于家军继续逼近过来，更是紧张了起来，谁在前面谁害怕，这些日子他们吃足了于家军手中这种古怪的鸟铳的苦头，谁都知道于家军手头的鸟铳犀利，站在前排，就等于是一只脚踏入了鬼门关。

于家军只要逼近一些开火，最前面的人就算是手持橐盾，也照样得死！绝无幸免之理，以前可以提供给他们强烈安全感的橐盾，现如今已经不能再给他们提供足够的保护，这些刀牌手们，一个个都吓得直哆嗦，仿佛就跟要上刑场了一般，有些人吓得是两股战战，产生出一种强烈的尿意。

至于他们背后的那些步弓手们，更是一个个紧张的要死，明明于家军距离他们还有一百多步远，可是他们却还是纷纷开始开弓，吱吱呀呀的把手中的弓弦给拉开，把弓箭指向了半空。

不等叛将下令，不知道是谁先撑不住，松开了扣着弓弦的手指，弦上的箭嗖的一声，便疾飞了出去。

这一支箭射出去，就跟下了命令一般，众多步弓手们，都立即跟着开始乱哄哄的发射了起来。

几百支箭嗖嗖嗖跟下雨一般的飞将出去，场面也相当壮观，跟一群飞蝗一般，洒落在了两军阵前，最远一支箭的落点，也足足距离于家军前列几十步远，丝毫没有给于家军带来任何伤害，倒是白白浪费了几百支雕翎箭。

箭支纷纷扬扬洒落在地上，大多都靠着惯性，插入到了地面之中，在两军阵间的空地上，顿时跟开了一片芦苇花一般，倒是也颇为漂亮。

弓箭手一放箭，少量的火枪手也忍不住了，于家军如墙推进的阵列，给他们带去了强烈的压迫感，每个人手心都在出汗，抓着装填好的鸟铳，忍不住微微的颤抖着。

眼瞅着弓箭手已经放箭，他们也不听号令了，纷纷赶紧放平了手中的鸟铳，扳动机括，龙头卡着火绳，啪嗒一声便落入了火池之中，腾起了一团火光，随即引燃了鸟铳内膛的火药，发出砰的一声，铳口喷出一团火，一颗颗铳弹立即便疾飞了出去。

可是他们可是用的正牌鸟铳，有效杀伤距离，充其量最远也就是七十步了不得了，而且还是要打中无甲的目标才行，而现在于家军最前面的阵列，也距离他们有足足一百三十步远，这样的距离，就算是打中目标，只要目标穿着两三层衣服，就已经绝无击伤人的能力了。

更何况于家军几乎人人带甲，最差的也是生牛皮的皮甲，有些士卒穿的是布袋甲，军官更是最起码穿着一件铁札甲，铳弹就算是有幸飞到他们身上，也跟搔痒差不多，除非正好打在脸上，会给人构成一些威胁，对于打在身上，那就不用多说了，权当没挨上。

于家军看到叛军又是放箭又是放铳，打的是好不热闹，于是再次停止了前进，开始列队举枪，瞄准了对面叛军大阵。

叛将鼻子都快气歪了，大骂是谁先放的箭，令人去把擅自提前放箭放铳的为首之人揪出来剁了。

可是他这边还没有动手杀人，于家军那边就已经再次开始排枪射击了起来。

这仗根本就没法打，坐等敌军上门是等死，主动出击，那是找死，反正不关叛军怎么搞，最终都逃不过挨排枪的下场。

这种排枪枪毙的场面，还是相当壮观的，于家军阵列前面，一溜溜的硝烟不停的喷吐出来，火枪声此起彼伏，绵延不绝。

而叛军那边倒好，只能死挺着挨揍，每一轮排枪过去，前排就要倒下一溜的叛军，这仗怎么打？叛将是百思不得其解，急的脸都走形了，一个劲的躲在阵后骂娘，眼瞅着这么死挺着挨揍不是办法，再这么下去，就算他手下再顽强，也架不住这样被人排枪枪毙，马上就会崩溃。

于是他只得下令出击，把人马堆上去，最好是能堆到于家军前面，和于

家军正面来一场白刃战，那样他还多少有点机会。

于是他疯狂的大吼着，逼着手下举着盾牌朝前推进，所有人都不得擅自脱逃或者后退，也不得半途裹足不前，全军压上，争取能一举压垮对面的于家军。

叛军的部将们，得令之后虽然害怕，可是也知道这是唯一对付敌人的办法了，要不然的话，敌军根本不用和他们接触，就凭着这样的排枪，就能把他们彻底打垮。

“弟兄们，在这儿等着也是个死，逃是不成的，与其是个死，弟兄们豁出去了！上呀！冲过去跟他们拼了！该死球朝上！啥也别想了！捡起盾牌！捡起盾牌！杀呀！”叛将扯着公鸭嗓子，在兵阵之中破锣一般的狂吼着，挥舞着他们手中的刀剑，开始督促着手下们亡命进攻。

叛军兵卒们无奈之下，只得听命，怀着无限的恐惧，开始大声的呼喝着，给自己打气壮胆，有些人俯身去建起了地上的盾牌，虽然他们明知道盾牌挡不住于家军的铙弹，可是手里面那个东西，挡一下，总是还能起到那么一点点的心理安慰，这也算是一叶障目的现实版吧！

大批叛军呼喝着发出震天般的吼声，倒是也颇有点气势的感觉，可是明眼人却可以看出来，这是叛军在给他们自己壮胆罢了。

黑压压的叛军开始如同洪流一般的朝着于家军大阵蜂拥而来，就如同蚁群一般，你推我搡，冒着于家军成排打来的铙弹，踩着前面倒下的同伙的尸体或者伤者的身躯，朝前迈进着。

可是这种顶着敌军枪弹射击冲锋的感觉，实在是不好受，队列太散吧，容易自行溃乱，太密集了吧，正好成了人家排枪射击的最佳目标。

所以在他们冲锋的时候，于家军的排枪声一直就没有停止，几排火枪手轮番上前，不停的朝着叛军放枪。

几乎每一刻，跑在最前面的叛军都有人成群的倒在铙弹的齐射之下，接着他们便会被后面涌上来的同伙踩在脚下，淹没在人群之中。

一旦人数足够多的时候，便会淹没排枪射击出的弹丸，虽然于家军不停的在进行开火，可是却因为敌军太多，并未阻止叛军由人组成的洪流。

不断有叛军被打翻在地，接着便被淹没在人海之中，叛军后方是一排排的刀斧手，一个个面目狰狞的盯着前面的那些叛军，只要有人顶不住，想要掉头后逃，劈面就是一通刀斧过去，当场将其斩杀。

那些叛军这会儿都快哭了，不带这么玩儿人的，向前冲，要挨铳弹，向后逃，要挨刀斧，横竖都是个死呀！

于是叛军兵将，只能心不甘情不愿的被督战队赶鸭子一般的，驱赶着他们朝前涌去。

这样的做法还真别说，能起到一定的作用，叛军开始冲锋之后，居然冒着于家军的枪林弹雨，始终在滚滚向前滚动着，对就是滚动！因为前面的人被打死了，后面的人接着朝前冲。

这样的场景，倒是让人唏嘘不已，谁说叛军都是乌合之众，看来不是那么回事嘛！叛军还是很能挨揍的嘛，被打死打伤这么多人，居然愣是没有崩溃。

可是大家伙也都清楚，叛军之所以到现在都没有崩溃，根本不是这些叛军兵将不怕死，一个个视死如归，而是他们屁股后面，跟着一大帮刀斧手组成的督战队，不得不朝前冲，不管是向后逃走，还是停驻不肯向前冲的，都无一例外会被督战的刀斧手给剁翻在地。

这样的胁迫之下，叛军爆发出了的一种少有的气势，就这么前赴后继的朝着于家军大阵冲了过去。

熊文灿远远的在中军大营之中，登高远望，看着于家军那边的情况，当看到于家军用这种近乎无赖一般的排枪枪毙的办法，打的叛军无力招架的时候，忍不住连连点头，虽然这是他第一次见到于家军在眼前作战，但是他也早听闻过于家军火器犀利，举世无双。

今天他算是开了眼了，这简直就是欺负人嘛！换谁有这么多好东西，估计都是强军，这么个打法，确实过瘾！

（求月票，求月票了！弟兄们赶紧帮忙顶呀！多谢多谢，跪谢成不？）

第一百三十三章死斗2

可是当叛军开始反扑的时候，熊文灿还是立即又有点担心了起来，于家军火器犀利不假，可是那是远距离的时候，可以由着他们欺负人，但是眼下叛军不要命的开始冲锋，看架势还来势汹汹，一旦要是冲到了于家军阵前的话，于家军还能这么威风吗？

而且他看于家军的阵型，也很奇怪，结构很简单，主要就是火枪手和长枪兵，刀牌手不多，兵种构成太过简单，这要是让叛军冲到他们跟前的话，他们还能顶得住吗？

接着他赶紧揉了揉有点酸疼的眼珠子，又把望远镜凑到了眼前，开始紧盯着于家军那边的战况起来。

叛军就这么前赴后继的，被赶鸭子一般的赶向了于家军的大阵，经过一阵子的冲锋，还真就距离于家军越来越近了。

这个时候于家军阵心位置，红旗摆动了起来，军官们看到红旗摆动，立即便纷纷呼喝着下达了命令。

原本处于横队阵型的于家军兵阵，随即开始在众人眼前眼花缭乱的变动了起来，三千多于家军兵将，一连为单位开始运动了起来，迅速的从松散阵型，集结到了一起，变成了一个密集的方阵。

长枪手这个时候全部冲到了方阵边缘，纷纷俯身蹲下，一脚踩住枪尾，一只手抓紧枪杆，将枪尖朝外斜着举起，几乎瞬间于家军大阵，就变成了一个长满刺的刺猬，在大阵边缘，形成了密密麻麻的枪林。

锋利的枪尖，在日光照射之下，闪烁着点点寒芒，刀牌手也迅速在大阵边缘集结，半蹲着举起藤牌，护住了自己和身边的长枪手，右手抽出了单刀，随时做好了近身搏战的准备，一旦某些叛军，挤入到了枪林之中，试图冲入阵中，他们就是最后的防线。

而火枪手则集结在了大阵的四个角和中间位置，前方的长枪手和刀牌手都处于蹲下或者半蹲的状态，并不影响他们的视线。

于是这些火枪手们，一刻不停的继续装弹，轮番朝着攻过来的叛军打去，一批批的叛军就这么跟割草一般的被火枪铳弹割倒在地。

可是叛军也打急眼了，这会儿退是不成了，反正横竖都是死，冲吧！何况现在已经距离于家军大阵这么近了，就算是跑，也少不了屁股要挨枪子。

于是叛军兵将们红着眼睛，呼啦啦的怪叫着，涌向了于家军的大阵，一些步弓手凑近之后，再次停足扣弦搭箭，躲在人群之中，朝着于家军大阵抛射弓箭。

于家军终于开始出现了伤亡，抛射的箭支虽然并不密集，可是却还是有效的落入到了他们的兵阵之中，部分简直被刀牌手藤牌挡住，但是落入火枪手人群之中的箭支，火枪手却无法抵挡，只能硬着头皮硬挨一下。

个别箭支射在甲冑上，被甲冑有效挡住，但是也有一些箭支，从低防护或者无防护部位，射入到了士兵的身体之中，给于家军兵将造成了少量的伤亡。

但是这种伤亡对于于家军来说，并无多大影响，伤者立即被抢入到了阵中，交给了救护兵进行急救，阵亡者也马上被收拢起来，并未被就地抛弃。

于家军大阵依旧枪声不断，如同一只全身喷火的刺猬一般，打的叛军伏尸遍地，好不容易叛军在付出了巨大代价之后，才算是涌到了于家军阵前，可是冲到最前面的叛军兵将，顿时产生出一种想哭的感觉。

奶奶的，这还让人活不活了？好不容易挨到了这里，面前却是密集的长枪，敌军甚至都不用举起长枪，进行突刺，他们自个就被后面的人推着朝枪尖上撞了过去。

“不要推……别推！救命呀……别推……啊！……”许多叛兵像女人一般的尖叫着，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身体，被后面的人推向了面前的长枪枪尖，直到被挤压着撞上枪尖，然后被刺穿了身体。

除非是板甲了，一般的甲冑，对付长枪，效果都不是很好，就算是最好的明光铠，只要不是护心镜的位置，也照样能被长枪刺穿。

更何况叛军装备哪儿有那么好？充其量也就是披一件棉甲就不错了，只有军将才有好一些的铁甲，对上锋锐的枪尖，根本挡不住，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身体被慢慢的穿透。

这种死亡的方式，无疑是令人最为恐惧的，可是这种事情却不断的在于家军阵前上演。

于是一些眼看着要死的家伙，明知不幸便彻底拼了命，居然把手中的刀枪朝着对面敌人投掷了出去，这么一来，还真就伤了一些于家军的士卒。

可是人有一种本能，很多人就算是死，都不肯撒手丢掉手中的武器，似乎这样才有一点安全感一般，可是结果还是被刺死在了于家军大阵前面。

一些聪明的家伙，于是赶紧猫腰，半伏在地上，从长枪下面试图钻入于家军阵中，可是这么做也没有换回他们的性命，立即便有于家军的刀牌手扑上来，面目狰狞的一刀便把他们放翻在地。

于家军的刀牌手平时着重训练近身搏战技艺，所学的也都是最简单但是却最有效的杀人招式，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只练那么几招，所以对于这些招数，练得是炉火纯青，熟得不能再熟了，出刀的速度之快，就连一般的江湖高手碰上他们，猝不及防也要吃瘪，所以叛军碰上他们，几乎大部分人都毫无还手之力。

更可怕的是在叛军抵达于家军阵前的时候，于家军阵中那些火枪手们，却始终都没有停止开火，依旧是轮番上前，不停的朝着对面叛军成排射击，这样的射击差不多就算是顶住脑门子开枪了，这比远远的射杀人更可怕。

叛军一边要应付面前的长枪林，一边却还要不断的被火枪排枪枪毙，死伤之惨重，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甚至于在两个直接接敌的阵角处，叛军瞅准机会，扑向了那些手持“鸟铳”的于家军士兵，本以为这一下该他们开荤了，近战火枪手都是渣，一旦让敌军近身，他们手中的“鸟铳”就成了烧火棍，只能等着被人屠杀了。

可是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事情却没有按照他们计划那样发展，就在他们兴奋的举着刀枪，扑向于家军兵将的时候，这些于家军的兵将们，突然间变戏法一般的，把一柄锋利的短剑装在了他们的鸟铳前面，紧接着端起鸟铳，便狂吼一声，一起奋力朝着对面叛军猛刺了过去。

这于家军的火枪，可是着实不短，再加上一尺多长的刺刀，长度更是赶上了短矛，加之于家军的火枪手们，平时拼刺刀训练，乃是最常规训练量最大的一个科目，并且隔些天，就会小范围的在连排一级以内，进行拼刺刀的模拟比武，火枪手要穿戴全身护具，端着木枪对拼。

经过长时间摸索加之一些武林高手指点，他们总结出了一整套简单易学，并且实战威力很大的拼刺刀的招数，可以和持刀的敌军拼杀，也可以有效克制敌军长枪手。

这些动作迅猛凶辣，不但可以用刺刀拼杀，还可以使用枪托枪身和敌军进行格斗，远距离可以刺杀，近距离也同样可以搏斗。

所以于家军的火枪手，可不像是明军的火枪手那么菜，只能远距离对敌进行射击，一旦敌军靠近，便只有挨宰的份。

所以这些于家军的火枪手也送给了叛军兵将了一个大惊喜，不少叛军兵将一个照面，便惨嚎着被于家军的火枪手，一个凶猛迅捷无比的突刺，给捅

翻在了当场。

这帮家伙到死都没有想明白，鸟铳上怎么还能装上短剑呢？这不是赤果果的作弊吗？这福建兵怎么能这么不讲道理，不按照常理出牌呢？

总之大批叛军挤在于家军阵前，反复的冲击，在两军兵阵交接之处，呈现出了一片惨烈的白刃战的景象，可是任凭大批叛军，死命的冲击于家军大阵，可是于家军大阵却始终如同一块磐石一般，任凭他们任意冲击，可是却岿然不动。

反倒是大批叛军，撞上了于家军方阵之后，顿时便像浪花一般鲜血飞溅，倒在了于家军阵前，很短时间之内，在于家军大阵正面，便倒伏下了半人高的尸体堆，甚至是阻碍了后续叛军的前进，也阻碍了于家军方阵内的火枪手射击。

如此反复冲击之下，叛军却丝毫便宜也没有占到，这一下最后的勇气也算是彻底耗空，终于有叛军兵将承受不住，眼瞅着前面冲过去的同伙们，如同草芥一般的倒在地上，大批伤者躺在尸体堆之中，无助的发出濒死的惨叫之声，于是他们开始崩溃了。

一些叛军兵将，也不管后面有督战队的刀斧手，虎视眈眈的盯着他们，转身就开始逃走，当督战队对他们举起了刀斧的时候，一些叛军大骂了起来，同样为了保命，也对督战队的刀斧手举起了刀枪。

而且这样溃退的叛军兵将，如同瘟疫一般，迅速的在叛军之中传染，更多的叛军兵将开始加入到了溃退的行列之中。

（明显今天月票不给力了！被连爆了几次菊花，惨不忍睹呀！求月票，求月票哟！）

第一百三十四章死斗3

有限的督战队的刀斧手们，面对着越来越多掉头逃回来的叛军，杀的手软，而且越来越多的溃兵，开始为了活命，朝着他们也举起了刀枪，不断有刀斧手被自己这边的溃兵杀死，于是最终连督战队也招架不住，被溃兵裹挟着，开始一起后退。

后退途中，有些叛军痛恨这些督战队的家伙们，三五成群的围住了一些充当督战队的这些亲兵们，冷不丁就是一刀或者一枪捅过去，当场把他们放翻在地。

这样的偷袭，非常突然，几乎可以说毫无征兆，防不胜防，不少充当督战队的叛将亲兵，居然就这么憋屈到死，甚至连到底是谁对他们下的手，都没有搞清楚，直到倒在地上，被人踩在脚下的时候，他们才知道，有人对他们下了死手，可是一切到这个时候，都彻底晚矣，等待他们的只是死亡。

熊文灿最初的时候，心都要提到嗓子眼了，眼睁睁瞅着大批叛军，攻到了于家军方阵前面，他很担心于家军顶不住叛军的猛攻，会被叛军击溃，那样的话他最强的一张牌，也就彻底完了。

可是过了一阵之后，他发现事情没他想的那么糟，叛军虽然蜂拥而至，冲到了于家军阵前，可是于家军方阵，却岿然不动，任凭叛军人潮如何冲击，都稳稳的钉在战场上，没有后退半步。

可是大批叛军却倒在了于家军的阵前，惨叫声响彻了战场，熊文灿的心这才落回了肚子里面，忍不住大声叫了一声好，险一些把手中的望远镜给掉在了地上，吓得他赶紧抓紧了望远镜，接着朝两军阵前望去。

果不其然，叛军在屡冲不破之后，开始出现溃败的迹象，不多会儿工夫，这种溃败便彻底蔓延开来，大批叛军开始溃退，如同退潮一般，滚滚又开始朝着他们来路上奔逃而去。

这些叛军一旦溃败之后，一个个只恨爹娘少给他们生了两条腿，一个个一边拼命的逃走，一边为了加快速度，连他们的武器也丢掉了，甚至于有人嫌身上的甲冑实在是碍事，连甲冑也一边跑，一边脱，被丢的到处都是。

于家军大阵前方的压力猛然一轻，刚才还在面目狰狞朝着他们进攻的叛军，突然间都把后背和屁股亮在了他们的面前，一个个发出了一片惊恐到极点的惊呼声，开始呼呼隆隆的朝着来路上跑去。

到了这个时候，于孝天微微的松了一口气，今天他的部下们，承受了一次空前的检验，以前他们从未碰上过这样多的敌人，和于家军进行如此惨烈

的近战。

以前他们碰上的敌人，多是被他们用枪炮轻松击败的，但是今天这些叛军，在叛将的死命督战之下，却发挥出了超强的战斗力，居然在付出了巨大代价面前，还被驱赶着强行攻到了他们大阵面前，对于家军步兵方阵进行了一次强度很大的冲击。

就连于孝天也是第一次亲自指挥并且参与这样大规模的野战，刚才居然也有点小紧张，一支冷箭甚至落在了他身旁，差一点就落在了他的身上，可见得战况是如何激烈。

但是这一次于家军还是成功的承受住了对方这样的攻击，他也从自己麾下的士兵身上，看到了畏惧和胆怯，但是却没有看到有人违抗军令，在阵前临阵逃脱，这一点让他非常欣慰，同时也彻彻底底检验了他们这种步兵方阵的强大防御能力。

叛军以两倍于他们的兵力，挤压冲击他们的方阵，可是最终却还是以叛军的崩溃而告终。

在叛军开始溃退的时候，整个于家军方阵前方和左右两侧，堆积满了叛军的尸体和伤兵，惨叫声充斥着所有人的耳朵，让人产生出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

血腥的气味混杂在刺鼻的硝烟气味之中，更是让人中之欲呕，到处都是残肢断臂，到处都是鲜血和碎肉，在如此重压之下，处于最外围的长枪手和刀牌手，承受了绝大部分的压力，一些人在死战下来之后，已经变得有些神经质了。

就在叛军已经开始转身溃逃的时候，军官已经下令起身休整，可是一些长枪手却还是在拼命的大声吼叫着，等着通红的双眼，双手持着长枪，不停的朝着已经没有敌人的前方进行突刺，和已经不存在的敌人，继续进行着厮杀。

制止身边的人将其按倒，把嘴凑到他们的耳边，狂吼道：“叛军败了，他们已经逃了！停下！停下！咱们赢了！”

直到这个时候，这些已经变得有些神经质的士兵，才算是逐渐的恢复了清明，等着迷茫的双眼，朝着四周打量着，一些人直到这个时候，才忽然间产生出一种绝处逢生的感觉，于是瞬间精神崩溃，捂住脸失声大哭了起来。

每个人的性格都不一样，有的人坚强，有的人懦弱，有的人木讷，以至于每个人承受压力的极限也都不同，只有在这样的神经高度紧张的情况下，才能看出来人们内心之中的强弱。

但是这些于家军士兵们却有一个共性，那就是在他们经过长期高强度的训练之后，各个都已经对命令形成了一种本能的服从，以至于这种服从性，已经深深的刻入到了他们的骨头之中。

就算是在他们最恐惧的时候，这些士兵也没有忘记执行命令，军官没有下令让他们后退，哪怕是死，他们也不敢后退，就算是精神崩溃，他们也不敢后退，潜意识之中，服从命令的本能，还在驱使着他们进行战斗，哪怕是作战到死。

这才是于家军最可怕之处，于孝天可以允许手下懦弱胆怯，但是却不允许手下们因为懦弱和胆怯，放弃服从命令，服从军命已经成为了这些于家军兵将们骨子深处，最强大的力量，这也是为何叛军如此冲击他们的方阵，却始终没有取得一点效果的原因。

这一次叛军的冲击，给于家军的长枪手和刀牌手也造成了不小的杀伤，仅仅是阵亡将士，就达到了数十人，受伤的还有近两百人，可以说是这几年来，于家军在单次战斗之中，战损率最高的一次。

可是这次战斗之中，也涌现出了不少让人感动的事情，一个刀牌手身负重伤之后，为了保护身后两个长枪手，死战不退，最终用身体挡住了敌军的长枪，救下了一个战友，并且临死之前，还拼尽全力，劈出了最后一刀，与敌同归于尽。

一些长枪兵阵亡或者负伤倒下之后，大阵出现短暂的缺口，但是站在后面的许多火枪手，即便丢掉了步枪，从战友手中接过了长枪，堵上了缺口，维持着大阵的稳固。

这样的牺牲代价，换来的是歼敌两千多人，战损比依旧是十比一，叛军死十个，于家军才伤亡一个人，而且这些人之中，多是轻伤，只要精心救治之后，很快还可以返回战场，刨去这些轻伤者的话，双方战损交换比会更高的离谱。

这一战跟随着于家军的川兵始终没有投入战场，就在侧后方观战，看着滚滚而来的那些叛军，这些川兵吓得是面色苍白，虽未接战，可是兵阵却还是出现了骚动。

好在王洪知道今天说什么他都不能带着兵跑，这后面可是有朱大典在盯着，要是他的手下尚未接战就自行崩溃的话，那么估计他的人头也就不保了，另外于孝天这次对他们川兵很照顾，始终没有把他们押上去，而是仅凭他们福建兵一家之力，力扛叛军的强攻。

好歹他王洪也算是个男人，这个时候要是连手下的兵都镇不住的话，演

变成未战先溃，那么他自己都觉得没脸见人了，所以他一见到手下有人在阵中骚动，立即便下令亲兵进行弹压。

接连一口气剁了十几个试图逃走的兵卒，将其人头用长枪插上，高高挑起竖在阵中，这才镇住了手下那些川兵。

川兵在侧后观战，眼瞅着叛军和于家军大呼酣战，起初他们还担心的要死，怕万一福建兵架不住叛军如此凶悍的攻击，而发生崩溃，那样的话他们可就惨了，于家军一败，接下来就该他们了，他们怎么都没有信心，能扛得住这些叛军的猛攻。

但是过了一阵之后，他们发现，于家军就如同一座大山一般，面对着潮水般不断冲击他们的叛军，却始终大呼酣战岿然不动，而叛军却如同被割草一般的，被于家军枪戳、刀劈、火铳打，一片一片的死在于家军阵前。

这样的场景，就连他们这些兵渣们，也不由得看的有些热血沸腾，他们这才感觉到，这于家军果真不是盖的，确确实实太能打了，他们还没见过有任何军队，能像于家军这般能打，于家军兵将聚集在一起，就如同一块钢铁一般，任凭锤打，也不变形。

那种悍不畏死各个向前的气势，实在是令人折服不已，如此一来，川兵大阵这才彻底稳定了下来，甚至连士气都得到了不小的提升，在侧后方纷纷大呼着为于家军呐喊助威了起来。

眼瞅着叛军已经开始崩溃，于孝天心情一松，立即高喝一声道：“骑兵！”

（求月票呀！请弟兄们继续帮顶！）

第一百三十五章转战应援

于孝天的话音一落，中军令旗便立即挥舞了起来，飞一般的将他的命令传达了下去，早已在队阵后方列队，掩护于家军方阵侧后位置的两个骑兵连，闻令忽然间爆发出了一片高声呼喝之声。

几百匹战马，立即开始嘶鸣了起来，一起开始发动，绕过于家军步兵方阵，如同一股铁流一般，滚滚冲入了战场，虽然他们兵力并不多，仅有五百来人马，但是此时却气势如虹，显现出了一种空前的霸气，营造出了一种势不可挡的气势，冲入战场之中，紧咬住了叛军的尾巴，开始了一场震人心魄的大屠杀。

叛军战至此刻，早已是人困马乏，精神崩溃，战意全无，士气更是跌的没了影子，所有叛军这个时候都只顾着掉头朝着来路上狂奔，哪儿顾得上去数一数追杀他们敌人的兵力，这会儿他们一个个丢弃了能丢弃的所有东西，使出了吃奶的力气，拼了命的开始了逃亡。

而当他们把屁股亮在于家军骑兵面前的时候，就已经注定了他们的命运。

于家军的骑兵连手铳都没有用，直接便摘下了马鞍上的骑枪，夹在腋下追击叛军，手腕微微一振，便将锋锐的骑枪刺入到了叛军兵将的后心之中，随即撒手丢枪，紧接着便拔出了马刀，一个个骑兵狂吼着，如同一柄柄死亡镰刀，开始大面积的收割叛军的生命。

战马所到之处，叛军各个人仰马翻，雪亮的马刀上下飞舞，带起的是一团团的血雾和腾飞起来的人头以及断肢。

骑兵的追击，更加重了叛军的混乱，叛军开始还集体奔逃，在骑兵的追击之下，很快便被切割的七零八落，不少叛军已经吓懵了，根本不知道朝什么地方跑更安全，四周似乎都是福建骑兵的呼号喊杀之声，搞得他们茫然如同无头苍蝇一般，开始在战场上乱窜了起来。

于家军骑兵，从最初的集体追击，渐渐分成了几个小股骑兵队伍，往复交替的在战场之中四处冲杀，哪儿叛军聚集的多，他们就朝哪儿杀，把整个叛军集团，杀的是七零八落，简直可以说是如入无人之境一般，手下几乎难有一合之将。

大批叛军就如同草芥一般，被他们这些死亡镰刀不断的收割走了生命，成为了倒伏在战场上的一具具尸体，惊呼惨叫的声音，更是响彻了云霄。

而于家军步兵方阵，这个时候也开始变阵，大约四个连左右的轻步兵

连，脱离了大阵，冲入了战场，部分紧随骑兵之后，去追击敌军，部分人员则冲入战场，先收集有用的器甲，集中起来之后，开始收割人头。

战场上倒伏了大量的叛军伤兵，这个时候根本不可能对他们进行救治，所以只能尽快送他们归西，这也算是一种仁慈。

直到这个时候，于孝天才命令王洪率领他的川兵，进入战场，协助于家军少量轻步兵打扫战场，但是双方有言在先，一旦于家军在战场上获胜，川兵进入战场协助打扫战场的时候，所有缴获的物资和人头，都归于家军所有。

但是在战后，于孝天答应将斩获的两成物资送给川兵，至于人头，则根据情况可以送给王洪一到两成，让王洪回头也脸上有光一些。

王洪得了这么大的便宜，不用出力死战，仅仅是率部打扫战场，就能获得这么多好处，所以当然是从善如流，屁也不敢多放一个，获准进入战场之后，他严令手下要听从于家军那些兵将的吩咐，先将斩获的人头和物资集中起来，运回于家军大营之中，事后再进行分赃。

当然他的命令肯定不可能被执行的很好，不少川兵进入战场时候，多多少少都会私藏一些战利品的，最不济的也要从叛军尸身上面搜罗一些散碎银子藏入怀中，把手中破烂兵器，换成好一些的东西，要是碰上身上还有甲胄的叛军的话，直接剥了甲胄，披在自己身上，倒是都占了一些便宜。

于家军的兵将可不答应，为此在战场上大声斥责他们，甚至大声谩骂起了这些家伙们，可是这样的斥责于谩骂，起到的效果并不算好，其中个别川兵中的兵痞，甚至于还和部分于家军的兵将发生了小范围的冲突和对峙。

王洪的脸色非常不好看，心知今天他们已经占足了便宜了，于孝天可以说是给足了他面子，可是他手下这些不争气的玩意儿，却好不要脸的还想占更大的便宜，甚至于敢对于家军的兵将拔刀相向。

于是王洪自觉要是连这个他都处置不好的话，自己都没脸见于孝天，于是立即派出亲兵，甚至于自己亲自上阵，哪儿发现有手下和于家军的兵将冲突，就冲过去，二话不说抡刀砍人，当然他也只敢砍自己的手下，对于于家军的那些大爷们，他是绝对不敢动粗的，相反还要忙着赔不是，安抚这些于家军的骄兵悍将们。

于孝天当然也料到了这种情况，但是他也正想借助这次的事情，看看王洪这个人的本性如何，要是王洪处处护短，想要在战场上继续占他的大便宜的话，那么今后他便要王洪好看，收拾王洪他有的是办法。

所以他在命令王洪率部进入战场，清理战场之后，自己便开始率部向左

侧开进。

于家军方阵不乱，保持着匀速朝着战场西面挺进，速度虽然不快，可是却非常稳健，不给叛军留下一点可乘之机，至于后面已经被击溃的那些叛军，现如今已经不足为虑，起码今天和今后很多天，这帮人是恢复不了战力了。

骑兵在反复切割叛军溃兵乱阵之后，将这伙叛军撕扯的一塌糊涂，圈住了其中近两千叛军，赶鸭子一般的将他们赶往川兵那边。

这些叛军这个时候早已经吓破了胆，一个个也早就丢了手中的武器，像是一群绵羊一般，被于家军骑兵驱赶着，圈着他们走向川兵，一个连的于家军轻步兵先接管了他们，令他们全部抱头蹲在地上，让其中总旗以上的叛军军官站起来，单独带离队伍，只要掐掉这些军官之后，剩下的叛军就更是群龙无首，没人敢胡来了。

这时候川兵才上来，把剩下的叛军圈住，驱赶着他们撤回大营方向，留下部分人手看住了他们。

骑兵连也没有继续追击剩下逃散的叛军，转而追向了已经开始朝着西面战场挺进的主力步兵方阵，护在了步兵方阵的两侧，向着下一处战场开拔了过去。

而他们队伍中的那些伤兵以及阵亡将士的尸体，这个时候也已经令人以最快的速度，送离战场，送回到了于家军大营之中的医营进行救治或者清洗收敛。

如此有条不紊的战场组织性，令在后方观战的朱大典等中军一众各个都叹为观止，连连点头称赞，这是他们平生以来，见到过最漂亮的战场组织了，从进攻转为防御，接着再次追击，进而清理战场转移自己这边伤亡弟兄，可以说于家军做的所有事情都环环相扣，没有出现任何混乱的情况。

这要是换成其他兵马来做的话，就算是能打赢，估摸着这会儿也乱成了一锅粥，很长时间之内，恐怕都无法再归拢起来，继续投入到作战之中。

可是人家于家军，却在完成了这些动作之后，几乎一刻不停，就开始转入了行军，朝着西面战场开去，这样的本事，就连朱大典手下带来的标营参将，也只能点头表示佩服，自问 he 自己是做不到这一点的。

孔有德这会儿原本正在率兵猛攻山东兵和浙兵的大阵，打的山东兵和浙兵是节节败退，甚至已经开始出现了溃乱的先兆，心中正在高兴，心道这次那姓于的总算是没有给他添乱，等他先把这些山东兵和浙兵给打垮了之后，剩下一支福建兵，于孝天到时候也是孤掌难鸣，只要他使拖字诀，总会把这

些福建兵的斗志给拖垮的。

可是就在他准备集结兵力，给山东兵和浙兵来一次最猛烈的打击，彻底将其击垮的时候，南面战场上却开始枪炮齐鸣了起来，喊杀声铺天盖地的便从那边传来，不多会儿他便听闻于家军动了，开始猛攻南边那些他的手下叛军。

于是他心中顿时咯噔一下，变得紧张了起来，这些天他可是领教足了于家军的厉害，这于家军不但火器超级犀利，而且兵将军纪森严果敢善战，可以说是他平生仅见最强的对手。

以前他最担心的是朝廷会把关外的关宁军给派来对他进行进剿，因为那些关宁军骑兵多，战力强悍，丝毫不次于他手下那些东江军旧部，而且关宁军这些年来，吃足了朝廷给他们的好处，器甲最为齐全，战马数量也最多，兵精粮足。

虽然关宁军对付建奴几乎没有多少建树，但是也不得不承认，他们在明军之中，算是最能打的。

可是没成想朝廷却没把关宁军调入关内，前来对他进行进剿，反倒是把福建兵从数千里之外，调到了山东这边，对他进行进剿。

这些福建兵虽然骑兵不多，但是少量骑兵却还是相当精锐，最可怕的居然是他们的步兵，这些步军结阵严密，配合十分紧密，火器异常犀利，简直就是会喷火的刺猬，让他根本无法对付。

（逆天了，真是逆天了！今天在弟兄们强大火力支援之下，居然冲上了总月票榜前三十名，并且冲上了历史类月票榜第二名！实在是令我感到惊讶！就算是死也可以瞑目了！即便是这个月无法保持这个名次，但是我也感到知足了！另外还有今天新来的朋友土匪哥的歌兄弟给了个重磅打赏，加之还有老朋友鹰之武兄弟的重磅打赏，以及老朋友大漠笑西风兄弟的打赏，当然也不能忘了zcf9527朋友的打赏，不管多少，寒风我都感激不尽！别的不说了，今天豁出去三更爆发一下，以答谢诸位的帮顶！请有月票的朋友继续顶起吧！！这是第一更！中午下午再更新两章！）

第一百三十六章岂有此理

今天孔有德制定的策略，是先干掉主力的山东兵和浙兵，之后剩下最强的福建兵，慢慢跟他们耗，关键就是要在福建兵动手之前，先把这边西路的山东兵和浙兵干掉。

所以他令手下大将领兵去和福建兵对峙，而且他严令只是对峙，决不能擅自出击，去主动攻击福建兵马。

现如今眼瞅着他这边就要建全功了，可是福建兵却在这个节骨眼上动了，这简直就是专挑他的麻骨敲嘛！气的孔有德忍不住差点就破口大骂出来。

他起初以为，这些官军还是会各自为战，各扫门前雪，谁也不会照料谁，所以他打山东兵和浙兵，于孝天弄不好也会坐视不管，而且刚才他打得最欢的时候，福建兵那边确实没有动静。

就在他以为福建兵不会动了的时候，可是于孝天偏偏在这个时候动了，这就让他感到太生气了。

于是他不敢怠慢，立即下令全军进攻，务求赶在福建兵赶来之前，先把山东兵和浙兵干掉再说。

叛军闻令之后，也都立即爆发出了更强的攻击，开始反复如同潮水一般的猛冲山东兵和浙兵大阵，主要还是先挑山东兵这边的大阵下手，而浙兵那边主要是进行牵制性的攻击，使得浙兵不敢前来支援山东兵，也无力支援山东兵，将其分开各个击破。

山东兵这边可就悲催了，本来他们就已经是强弩之末了，现如今又遭到叛军如此猛烈的攻势，这大阵更是变得岌岌可危了起来，如同狂风巨浪中的一叶扁舟一般，在风浪之中摇曳不定，似乎随时都有崩毁的可能。

南边那边的喊杀声也传到了这边官军的耳中，山东兵诸将纷纷大吼着弹压手下，吼叫着告诉他们，福建兵马上就可能会来救援他们了，令手下必须要坚持住，这样的吼叫声多多少少的起到了一些作用，让这些山东兵坚持的时间更长了一点。

可是毕竟他们战力有限，另外对叛军心怀畏惧之心，这样的坚持也就仅仅又持续了小半个时辰不到，山东兵这边的大阵最终还是被叛军攻克，整个山东兵的大阵随即便开始崩溃，无数官军如同一窝蜂一般的，开始朝着后面溃退了起来。

叛军立即开始尾随追击，一下子山东兵便彻底崩溃，漫山遍野的开始乱窜了起来。

孔有德立即把手头最精锐的一批骑兵投入了战场，这时候西路这边的战场上，开始重演了南边战场的一幕，可笑的是攻守双方的身份却发生了转变，南边是叛军崩溃，被于家军追杀，这边却是官军崩溃，被叛军追杀，都是一边倒的战况。

山东兵的溃败，也使得浙兵这边大阵变得同样岌岌可危了起来，眼瞅着友军已经崩溃，一旦叛军腾出手的话，接下来就会全力攻击他们，于是浙兵这边的主将高国柱只得下令缓缓后撤，和叛军脱离战斗。

但是高国柱犯了一个大错，那就是现在他手下的兵将，已经是心惊胆战，士气低落，人们只想着赶紧离开这里，这个时候高国柱下令后撤，手下的兵将都立即争先恐后的试图尽快脱离战场。

结果导致了浙兵这边，几乎在没有被叛军主力攻击的情况下，就自行溃乱了起来。

孔有德也算是个名将，岂能抓不住这个机会，立即派出一支人马，杀向了已经自行开始溃乱的浙兵，浙兵一看叛军杀过来了，即便更加慌乱了起来，如同一群受惊的羊群一般，掉头撒丫子就开始狂奔了起来。

高国柱本来是安排有人负责殿后的，但是殿后的兵将根本没有听他的使唤，眼瞅着同伴们都在逃走，他们一会儿都没有坚持，掉头也跟着狂奔了起来。

这一下算是热闹了，官军的整个西路军这边，都开始溃败，叛军也随即开始挥军掩杀，使得西路军陷入到了彻底的混乱之中。

朱大典在高台上刚才还正在高兴，转眼之间西路军那边就被叛军击溃，这心一下就沉了下去，险一些一头栽倒在高台之上。

“岂有此理！简直是岂有此理！传令给他们，立即归拢兵马，就地防守！坚持到于将军率部增援他们！”朱大典简直都快被气的哆嗦了，指着西边战场，大声吼道。

可是他的命令在这个时候，是根本不可能被传达并且执行下去的，山东兵和浙兵都已经溃败，这个时候哪儿是他一句话就能再次整顿起来，就地转为防守状态呀！

军队一旦溃散，那么凭你有天大的本事，也万难将其重新集结起来，这时候兵将已经都相互失去联络，惊慌失措之间，根本没人能指挥得动他们。

所以在叛军的追击之下，山东兵和浙兵的溃败如同决堤洪水一般，是一发不可收拾，不少官兵当场就被追击的叛军斩杀，被叛军杀的是尸横遍野，惨不忍睹。

孔有德心中狂喜，正待把更多的手下也投入追击之中，这时候从他们左侧后方，却传来了一通令人心惊胆战的火铳声。

这种火铳齐射的声音，这些天在他耳中，已经不是第一次听到了，只要一听到这种声响，他就觉得肝颤。

他扭头朝着侧后方向望去，结果即便看到了高耸着于字的那面大旗，已经出现在了距离他们并不算太远的地方，跟一批试图拦截他们的叛军交了火。

仅仅是片刻的工夫，那伙试图拦截于家军的叛军，就如同被捅了的马蜂窝一般，哄堂大散，在战场上直接就彻底崩溃，朝着他本阵这边奔逃了过来。

孔有德鼻子都快气歪了，当即便气的当场骂娘，现如今他好不容易刚把官军的西路军给击溃，正待扩大战果，收获战争果实的时候，于家军在这个节骨眼上，居然赶了过来。

如果于家军来的再晚两刻钟的话，那么他便基本上可以有把握，将山东兵和浙兵全歼，最起码也将他们彻底逐散，使之彻底失去战斗力，短时间之内无法得到恢复。

可是他没想到，于家军来的这么快，那边就算是他们打赢了，应该也要再耽搁不少时间，重新整队才能赶过来应援，可是于家军似乎根本就没有做任何停顿，那边肯定是大败了他的手下叛军，并且毫不停歇的便赶了过来。

这一下他没有办法再尽全功了，现在如果他还命令主力继续追杀那些官兵的话，他的后面这边就兵力空虚，肯定挡不住于家军，到时候就算是派去追击官军的手下，战果丰硕，可是他自己的中军被于家军击败，到时候还是算他大败亏输，这么做是得不偿失的。

于是孔有德一边破口大骂，一边下令鸣金收兵，将派出追击官军的手下收拢回来，先稳住他的本阵再说。

那些被派出追击的叛军，闻听本阵方向传来急促的鸣金声，虽然不甘不愿，可是也没有敢不尊号令，孔有德李九成这几个家伙，各个都是好杀之辈，一旦下令，不容更改，更不容抗命，要是他们抗命不尊，继续追击的话，就算是斩获颇丰，回去也最少要挨军棍，甚至可能被拖出去干掉。

所以他们连叫可惜，眼睁睁的看着官军溃兵逃去，只得收拢兵将，开始后撤返回本阵之中。

眼看着于孝天领兵赶至西面战场，和叛军已经交手，叛军开始鸣金收兵，让整个已经溃败的西路军算是得到了一丝生机，起码不至于被叛军全歼了。

于是朱大典这才稍稍松了一口气，连称侥幸，今天他这心脏呀！就像是坐过山车一般，一上一下简直是刺激到了极点，一会儿是西路军那边紧张，一会儿是为南边于家军这边高兴，这心情随时都处于冰火两重天的境地之中，时冷时热，心脏要是不好的话，铁定当场就要被撂倒了。

于孝天领兵击溃了一伙试图阻拦他们前进的叛军之后，继续下令全军押上，朝着叛军中军位置进兵。

这时候他在军中，也观察到了叛军已经开始鸣金收兵，大批被派出去追击西路军的叛军，已经开始掉头回转，重新开始集结了起来。

于孝天心中暗笑，自己把握的时机还真是够恰到好处的，在这节骨眼上，居然赶了过来，这一下既让那些山东兵将和浙兵吃了大亏，好好的杀了杀他们的傲气和威风，同时也没有让他们彻底被叛军歼灭。

经此一战之后，另外那些官军大将们，就在他面前再也不敢嚣张了，以后朱大典也更要指望他来力挽狂澜，不敢对他乱指手画脚了，这以后的仗，可以说就看他想怎么打了，他就彻底成了这些官军之中的核心，他说向左，估计没人敢跳出来说向右的，这以后对他来说，日子就好过多了。

叛军收拢了兵马之后，再次列阵，抵住了攻过来的于家军，虽然叛军兵力这时候远比于家军多，而且还是携大胜之威，可是这场胜利，却让他们各个都觉得憋屈的慌，可以说是虎头蛇尾，好不容易把这边的官军击溃了，还没有等他们采摘胜利果实，于家军就来了。

（第二更到，下午还有一更，请月票支持！多谢多谢！）

第一百三十七章大胜分赃

所以官军这边的这帮家伙们在看罢了眼前的战况之后，各个都觉得心里面像是堵了点什么一般，可以说是要多不舒服有多不舒服，另外他们也对于家军各个心怀忌惮。

要知道这次虽然孔有德留下了一批人马，在南边对付于家军，那些人马不算是主力，可是兵力也不少，但是也就是这么一阵的工夫，那边的自己人便被于家军全军击溃，甚至差一点就全歼，损失之惨重，这时候他们也都已经知道了大致情况。

这于家军也太狠了点吧！这会儿居然又来找他们的麻烦，于是有几个叛将实在是憋不住气，跳出来找孔有德请战，要求去会会这于家军。

孔有德看了看天色，这时候日头已经偏西，心知今天他已经没法彻底击败官军了，接下来如果继续打下去的话，估计他的手下在于家军面前，也讨不了多少好处，反倒是可能还会影响到他这边手下们的士气。

于是孔有德不准这帮手下的请战，下令固防，原地等候于家军进攻，不得擅自出战。

于孝天也看了看天色，看到孔有德在优势兵力的情况下，不敢对他发动主动进攻，于是下令继续前进一段距离。

双方拉近到三百步的时候，于孝天下令停止前进，就地扎住阵脚，让士兵休息了一下，双方暂时转入一种微妙的对峙状态，谁都没有立即发动进攻，都在观察对方的情况。

孔有德在看罢了于孝天的人马之后，心中暗惊，他已经知道南边留下的那支人马，已经被于孝天领兵击溃，损失极为惨重，虽然没有到全军覆没的程度，但是折损也超过了一半。

原来他还以为，就算是于家军能打赢，估摸着也要付出相当大的损失，可是现在看吧了于孝天麾下的兵马之后，他才意识到事情没他想的那么便宜，于家军获得大胜之余，本身并未遭受到太大的损失，虽然远远望去，也可以看出来他们不少人身上沾满了血迹，可是这些血迹似乎并不是他们自己的。

那么这就不好看了，这于家军的战力，现在看来，还是超出了他原来的预料，简直到了不可想象的程度，于是孔有德已经暗中心生畏惧，不敢今天继续和于家军死战了。

而且他们今天已经激战了这么长时间，兵马都已经疲惫，接下来继续死战的话，不但可能无法取胜，还可能被于家军给干翻在地。

可是他不想打，不代表于孝天不想打，如果孔有德表现出想要继续死磕的话，于孝天还真就不会跟他死磕到底，但是现在孔有德却摆出了一副要休兵罢战的架势，那么于孝天就不能让他如愿了。

休息了一会儿之后，于家军阵中再次金鼓齐鸣，方阵一变，又一次开始缓缓前进，朝着叛军大阵逼了过去。

叛军见到于家军又动了，开始朝着他们逼近，这心一下就又悬了起来，士气这东西，是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刚才孔有德收兵之后，叛军士气正旺，确实实很有战斗力，但是这么一歇，加之看到他们的主帅孔有德似乎没有想要趁势猛击于家军的念头。

于是这些刚才还士气不错的叛军兵将，回想一下战场的血腥，顿时士气便开始衰落了下来，于家军随即又当着他们的面，歇了一下，这让他们又都回想起了这些天来，于家军的厉害之处，这士气顿时更加低落了下去。

现在于家军再次动了起来，朝着他们逼近了过来，导致叛军开始变得紧张，于孝天一声令下，火枪手开始成排列出，端起了手中的火枪，战场上再一次响起了一阵爆豆般的火枪轰鸣之声……

天渐渐开始黑下来之后，叛军灰溜溜的在孔有德的率领下撤回了他们的大营，而于家军在阵前发出了一片欢呼之声，然后耀武扬威的在外面转了一圈，收拾了一些战利品，高唱凯歌返回了他们的大营。

这一天的激战，可以说双方各有胜负，相对来说谁也没有占住便宜，官军山东兵和浙兵被叛军击溃，可是叛军也被于家军打的丢盔弃甲，损失惨重，官军之中山东兵和浙兵虽然并未被全歼，或者全部被打散，可是短时间也恢复不了战力了。

但是叛军这一战下来，损失也非常巨大，数千人马丢在了战场上，就算是核心兵将损失不算太多，可是对于他们士气打击也不小，特别是西边的战事转胜为败之后，更是让他们士气低落了许多，上上下下对于家军的畏惧之情更加严重了起来。

在于孝天赶赴西边战场之后，孔有德畏战不肯进攻，被于孝天率兵按着痛打了一番，白白损失了数百人马，而且多是他的核心精锐，使得孔有德最终只能灰头土脸的败回大营。

而且最让孔有德郁闷的是他明明也打了一场大胜仗，却没有来得及收获多少战利品，反倒是在于家军来了之后，又都丢在了战场上，后来便宜了于

家军。

当晚双方收兵之后，主帅都感觉很是不高兴，说不出是什么滋味，朱大典晚上召见各路兵马主将，到他中军大营之中议事。

少不了朱大典对吴安邦和高国柱等人怒斥了一番，把他们两帮军将骂了个狗血喷头，令他们一个个都跟衰鸡一般低头搭脑的不敢言语，谁让他们自己没本事，被人家叛军打的屁滚尿流，险一些全军覆没。

挨骂最狠的还算是高国柱，他的溃败，几乎可以说都是因为他的指挥不当所造成的，如果他不是看到山东兵一败，就立即下令后撤的话，也不至于当场自行崩溃，他其实只要再坚持不多会儿工夫，于孝天便已经领兵抵达战场，他麾下的浙兵，完全不必遭受这样的损失。

可是正因为他的失误，导致了浙兵当场崩溃，最终损失了大批物资和兵将以及器甲，也使得浙兵集团差一点就全军覆没。

至于川兵那边的王洪等人，今天等于是看了一场好戏，他们没有直接参与作战，只是事后负责打扫战场，死了些人，但是却都不是被叛军杀的，全部都是被王洪下令自己宰的，就因为他手下一些兵渣不听话。

只有于孝天和他手下的孟飞等人，在最后被朱大典着实褒赞了一番，今天要不是于孝天和他麾下的兵将们卖力的话，朱大典简直不敢想象这会儿官军这边是什么状况，估摸着这会儿连他，都已经卷铺盖在跑路的途中了，哪儿还能在这里耀武扬威的骂人呀！

诸将有高兴的，有沮丧的，虽然吴安邦和高国柱对于孝天都颇有微词，认为于孝天今天如果是早点动手的话，他们也不至于落败的这么惨，如果于孝天早点先击败南路那边的叛军，并且赶来西路这边增援他们的话，他们也不至于被叛军打的这么惨。

但是这话他们还没法说，因为今天要不是于孝天的话，他们会更惨许多，要不是于孝天临危赶到西路，逼得叛军不得不放弃对他们的追杀的话，他们今天差不多就要全军覆没了，等于是于孝天救了他们一命。

这种感觉别提让他们多别扭了，一边是心中埋怨，一边是人家还救了他们，想埋怨不敢说，想承情却又觉得不是这么个事儿。

更何况他们也看出来了，今后他们想要平定这场叛乱的话，他们自己是指望不上了，别看他们现在兵力加在一起比福建军那边多不少，可是他们已经彻底被排挤到了边缘地带，成了辅兵，只能给于家军打下手了。

如果现在他们得罪于孝天的话，今后的日子铁定会变得非常难过，于孝

天歪歪嘴，就能把他们弄去送死，他们都不是傻子，这种时候，是绝对不敢冒犯于孝天的。

还有一点，让他们更不敢得罪于孝天，今天他们都损失惨重，但是于孝天却赚得盆满钵满，抓获了不少叛军不说，还缴获了大批物资器甲。

他们眼下必须要得到补充才行，可是朱大典手中没有多余的器甲物资给他们调拨，所以他们只能指望，于孝天把这些缴获的器甲拨发给他们一些，补充一下他们的缺损。

最后朱大典亲自出面，跟于孝天商量，请于孝天把部分缴获让给山东兵和浙兵，并且把部分俘虏送给这两边的军将，补充一下兵力。

于孝天当然是犹豫了一下，表示说他眼下也损失不小，粮饷缺少很多，朱大典当然知道于孝天这是在趁机卖关子，敲竹杠，可是也只有捏着鼻子认了，表态军粮运到之后，有限补给给福建兵。

于孝天这才松了口，装作深明大义的样子，慷慨陈词了一番，说什么当然不会坐视友军有难处不管，可以答应给他们补充一些缴获的器甲，至于那些叛军俘虏，他却不肯松口。

这些被俘的叛军之中，多一半以上，都是山东旧兵，当初可以说是被强行裹挟入伙，其实并不愿意跟着孔李二人叛乱造反，只是为了保命出于无奈，才不得不加入叛军之列，现如今被俘之后，不少人自陈，说他们是被强逼的。

这些俘虏中大部分人表态，愿意弃暗投明，掉头重新加入到官军行列之中，戴罪立功，随军讨灭叛贼。

（第三章到！弟兄们查收吧！月票！我要月票！看着这月票榜，头晕的状况都好像好了很多的感觉！嘿嘿！）

第一百三十八章大炮对决

另外于孝天想打这些劳力的主意，也不太现实，现在毕竟是朱大典在此坐镇，两军阵前，他也没法子神不知鬼不觉的把这些劳力给弄走，养活着他，要消耗自己的兵粮，所以他肯定是不会留下这些俘兵的。

但是这么白白送给山东兵和浙兵，让他们补充兵力，又太便宜他们了，所以于孝天对此支支吾吾推三阻四，最终朱大典表态，以后军前将以于孝天为主将，其余人等，除了他之外，都要受到于孝天节制，于孝天这才答应，把这些俘兵交给吴安邦和高国柱等人。

接下来连续十多天时间，双方都没有再发生大规模的交战，可以说双方都在暗自添伤，养精蓄锐，只等接下来再次一决胜负。

十几天之后，也就是八月初的时候，气温越来越高，和冬季的酷寒不同的是，夏季莱州的气温也相当热，太阳烤灼这大地上的一切，似乎想要把所有东西都燃烧了一般，对官军和叛军双方来说，这样的气候都不让人那么喜欢。

而且头些天下了一场大雨，又连阴了几天，天晴之后，气温急剧上升，把地面的积水蒸腾起来，人更感觉着湿热湿热，仿佛如同在蒸笼中一般。

所有人都对这样的天气感到不舒服，如此对峙下去，对双方来说都是一种煎熬，于是朱大典终于忍耐不住了，再次集合诸将，要求速战速决，先把莱州之围解开再说。

于孝天也不愿意在这边浪费时间了，现如今登莱之地早已被叛军破坏的满目疮痍，他带领数千儿郎住在这里，每天消耗都很大，虽然朝廷调来了一批兵粮，也确实算是优先供应给了福建兵马，可是这些兵粮在于孝天看来，却根本不是人吃的东西。

这些朝廷调来的兵粮，一是数量上不足，于家军的兵将日配给粮食数量，要远超过其它官军三分之一以上，每日三餐一顿不少，其余官军都是每日两餐。

而且这些兵粮多是陈年旧粮，不少粮食已经霉变，而且多是高粱、麦子、黄豆，甚至麦子连磨成面粉都没有，只能掺着煮成麦饭或者是杂粮粥，供给官兵食用，于家军多为南方兵，平时多习惯吃米饭，或者是糙米，并不习惯吃这些粮食。

加之粮食质量差，霉变很多，除了口感不佳之外，还容易造成大面积的腹泻，就算是于孝天极力避免，可是军中也出现了水土不服的情况，不少官

兵不断的腹泻，这对于他麾下的战力影响不小。

所以于孝天的军中，食用的粮食，多要从浮山所那边长途转运过来，在莱州城没有攻克之前，无法用水路进行补给，这样浪费也很大。

叛军似乎也察觉到了这一点，今日三次试图切断于家军的粮道，幸好于家军的粮道上布置了一溜兵站，才没有被叛军得手。

所以继续拖下去，于孝天已经没有了耐性，更何况现在他已经把触角伸到了登莱，大批人员都已经派至了山东以及登莱一带，把该做的事情都已经做了，大批难民，现如今已经开始分批转移向了牟平县养马岛或者是直接转运向了浮山所那边，每天都有船只到这两个地方，转运这些地方集结的难民，近期已经收集了大量的难民。

这边大片区域遭了兵祸之后，对于这些地方的经济和地方包括乡绅豪强来说，都是一场劫难，使得整个登莱地区，都几乎陷入了一种荒芜的状态，使得于孝天可以轻松的把手伸到不少地方，并且在海狼集团强大的支持之下，迅速的在当地形成新的豪强。

这些人今后便是他于孝天的种子，暂时只要不立起山头打出反旗，朝廷根本无力来管，对于未来于孝天揭竿造反来说，无疑将会起到巨大的作用。

既然这些事情都已经做了，那么于孝天自问，也没必要继续在这边耽误时间了，于是朱大典一提要和叛军决战，他立即便点头答应了下来。

现在官军之中，于孝天是除了朱大典之外，说了算的人物，所有人都很清楚，想要对付叛军，就要看于孝天的了，于孝天不想打，其他人肯定拼了老命也没戏，但是于孝天要是想打的话，其他人说不行，恐怕也没用。

见到于孝天点头，其余诸将屁也没有一个，只能跟着表示同意，愿奉朱大典之命，前去遇敌决一死战。

叛军那边孔有德也等得不耐烦了，双方这么耗下去，对他来说也没有多大的好处，虽然他可以就地筹粮，可是现如今周边方圆几十里甚至百里之内，他能抢的都已经抢光了，久困在莱州这里，如果再不能击败官军，打下莱州城，并且挥师西进的话，他这边也要断粮了。

正好官军要跟他决战，他也没有避战，直接倾巢而出，再一次在莱州城南十里左右的地方，摆开了战场，拉来了决战的序幕。

叛军方面这一次除了倾巢而出之外，还把能动用的大炮都请了出来，一共四门红夷大炮被他们一字排开，摆在了阵前。

于孝天也当然不客气，把这次随军携来的三门二十四磅陆军用攻城重炮请出了大营，第一次摆在了战场之上，这时候朱大典才知道，原来于孝天留了一手，他手头上居然还带来了三门这样的大杀器，于是顿时信心更足了一些。

双方排开阵势之后，并未立即相互立即发动攻击，倒是双方的大炮先干了起来，来了一场标准的大炮对轰。

虽然叛军方面火炮数量不少，装备在明军之中来说，也相当先进，可是跟于孝天的于家军一比，就什么都不算了，他们唯一可以拿出手的也就那四门红夷大炮和十几门相对来说口径较小，重量较轻的西式火炮，还算是比较不错。

可是这些仿造的西式火炮，在质量上却完全跟于家军的大炮没法比，精度上更不用说了，于家军的火炮现在操作机构完善，还有简易的瞄准机构，大大简化了操作。

原本孔有德这一次准备先用他们手头的几门红夷大炮，给官军方面特别是于家军方面，来一次重击，打算先挫一挫于家军的锐气，让于家军也尝尝他们大炮的厉害。

可是炮阵一摆开，孔有德才发现，于家军的炮阵豪华程度，一点不比他的差，而且他们军前的炮阵之中，居然还出现了三门从来没见过的大型红夷大炮。

说是大型，其实于家军的二十四磅炮总重量，还没有叛军手头使用的那种仿西式的十八磅红夷大炮的三分之二重，但是威力却远超过了叛军使用的那种红夷大炮。

更重要的是于家军的攻城重炮配备了不少开花弹，这些开花弹铸造质量相当不错，皮薄馅儿大，里面塞了不少精致粒状黑火药，而且黑火药在装填的时候，还经过了压实处理，威力绝非一般十二磅炮配备的那种开花弹可比。

这种二十四磅炮的开花弹，一旦爆炸，可以产生出五十片左右的破片，虽然没法跟后世现代化的榴弹相比，可是威力在这个时代也着实不小了，一炸一片，炸点四周十米半径之内的敌军，就算是不被弹片杀伤，起码也会被震得七荤八素，半晌无法恢复过来。

双方列阵之后，于家军这边首先发难，炮阵之中的大炮依次鸣响，传出了一片闷雷般的轰鸣声，腾起了大片的硝烟。

炮弹立即呼啸着便砸向了叛军的炮阵，第一轮炮击精度不佳，未能有效

摧毁敌军火炮，但是这仅仅是炮兵进行的校准射击，使用的也都是实心弹，威力不大。

叛军看到官军发炮，也赶忙开始发炮还击，可是叛军大炮的落点就更惨不忍睹了，大部分炮弹落在了于家军炮兵阵地很远的地方，根本对于家军炮兵阵地构不成任何威胁。

接下来双方展开了近半个时辰的炮战，随着于家军炮兵越大越准，手头也越热，炮弹开始纷纷落入到了叛军炮阵之中。

开花弹一个接着一个的炸响，仅仅半个时辰下来，叛军手头的三门红夷大炮便被掀翻，或者是将叛军炮手差不多炸死炸伤，使之失去了继续炮战的能力。

而最后剩下的一门红夷大炮，也因为叛军炮手过于紧张，装填入了过量的火药，炮响人翻，大炮当场炸膛，整个大炮的屁股都炸开了花，就不要想那些围着大炮的叛军炮手的下场了，几十名操炮的炮手，当场便被炸得血肉横飞，就算是没被炸死，也都被震翻在地，耳朵里面流着血，眼瞅着是被震聋了。

所以炮战的结果，又是于家军完胜，叛军的大炮纷纷被他们打哑，随即于家军为首，山东兵、浙兵、川兵结阵紧随左右，开始朝着叛军那边压去。

而且于家军的炮兵也没有坐等，那些十二磅榴弹炮和六磅轻炮，都全部随军一起朝前推进，直接进入战场，在较近距离上给官军方面提供火力支援和火力压制。

（心中的感动无以言表，非常感谢弟兄们的支持！今天土匪哥的歌兄弟，又一次给了重磅打赏，另外还有白云过隙和冬至1979兄弟的打赏！兄弟我在这里再次表示感谢了！）

第一百三十九章兵败如山倒

这种步炮结合的战术，还是于家军第一次以完全版展现在叛军和友军面前，当看到于家军的炮兵，推着那些火炮，朝前运动的时候，不少人都惊讶的够呛，这些大炮在他们看来，应该很笨拙，一般情况下，都要提前摆好，要不少人伺候才行，跟着军队一起前进，除了虎蹲炮那些小炮之外，这样的大炮是不敢想的。

可是仔细看看，于家军的炮手推动这些大炮，似乎并不困难，操作也很简单，骡马拖着前车牵过来，把大炮调转过来朝前车上一挂，立即便可以随军前进，动作简便到了极点，令不少人都大跌眼镜。

什么时候大炮能被弄得如此轻便，说走就走，说停就停，说打就打，这于孝天也真不知道是从哪儿请来的高人，替他们弄出了这等轻便犀利的大炮，这要是推上去，指着叛军鼻子开炮的话，这叛军可就乐大了。

双方炮战叛军失利，损失惨重之下，只能放弃炮战，跟着全军压上，准备和官军正面死战，可是当双方距离刚刚拉近到四百步之内，于家军的炮兵便飞速的摘下了大炮，几乎片刻时间，便把大炮排布在了阵前，牵引骡马迅速被带开，炮兵从前车之中，火速取出弹药，开始装填了起来。

没一会儿工夫，于家军大炮便又鸣响了起来，实心弹呼啸而出，直接便砸向了叛军大阵，二三十颗炮弹依次落地之后，当即便在叛军阵中开出了一条条的血胡同，打的叛军哭爹喊娘。

孔有德惊惧之下，只得下令叛军疏散开一些，尽量减轻炮击损伤，全军继续加速迎向官军阵线。

可是随着叛军继续前行，于家军炮兵换上了更凶残的葡萄弹，一通乱炮过去，叛军当即更是死伤惨重，成片的被轰成了碎肉，场面可以说是惨不忍睹到了极点。

叛军这个憋屈呀！碰上于家军他们就只有挨揍的份，眼睁睁看着于家军的炮阵就在面前，炮口缓缓指向了他们，他们却逃无可逃，只能瞪着眼等着被轰成人渣。

双方尚未接战，叛军便死伤了不少人马，阵型被轰的散乱了起来，孔有德感觉到了事情的不妙，可是这时候撤退就是失败，一旦他下令撤退，马上敌军就会追击，他的撤退随时都可能演变成溃败，所以他只能咬着牙坚持，只要能把于家军之外的那几路官军给打散，他不见得就一定会败。

从上空朝下鸟瞰，战场的景象蔚为壮观，官军这边不断的腾起一团团的

硝烟，把无数炮弹泼洒到了叛军阵中，叛军阵中不停的飞扬起来一股股的血雾，随时都有不少人的性命被这些大炮收割。

而两军黑压压的覆盖在战场上，像是两道黑红色的潮水一般，朝着对方涌去，接着居中一支整齐的兵马停驻了下来，开始不停的喷吐出了硝烟和烈焰，于家军标准排枪枪毙战术再次登场，一排排火枪手鱼贯向前，不停的朝着叛军开枪。

这种鱼贯前进中射击的战术，无需火枪手开枪之后转身退回阵后装填，他们开枪之后就地停驻，将后列火枪手让到他们前面，而他们就地开始复装弹药，在前面几排火枪手都开枪完毕之后，再次走到最前面，就如同车轮一般，往复不停的朝前运动，接近敌军阵线。

正对上于家军的叛军可就倒了大霉了，被一排排的枪毙，割草一般的割倒在了阵前，从上空俯瞰下去，可以看到叛军正对于家军的这一块队列，逐渐的凹陷了下去，成片的叛军尸体，铺满了于家军正面战列前面。

两股洪流最终到底还是冲撞到了一起，当最后二三十米的时候，双方兵将都同声发出了野兽般的狂叫，然后发足开始朝前狂奔，最终重重的撞击在了一起，瞬间交接之处，便腾起大片的血雾，无数生命几乎就在瞬间，被敌人手中的刀枪收割。

官军这边这一次在于家军的优势火力之前，也变得士气高涨了许多，跟着于家军一起出战，让他们似乎产生出了一种优越感，使得他们低落的士气，提升了许多，而且军将们也知道今天不卖力，以后恐怕就没卖力的机会了。

后面朱大典亲自督战，在后方派出了五百刀斧手督战，出发之前下令谁若敢擅自后退，立即将其斩于阵前，不管是那股官军，全军溃败的话，就当当场斩主将，这一下诸将都不敢掉以轻心，再心怀侥幸心理了。

这一次朱大典发了狠心，由不得他们再在阵前溜奸耍滑，见势不妙立即脚底抹油溜之大吉，更何况今天有于家军充当他们的主心骨，他们也都见识了于家军的厉害，这一战有很大的把握能打得赢。

于是各路官军这一次居然都表现出了相当的战意，毫不示弱的一头撞向了敌军阵列，双方随即展开了一场殊死之战。

战争的残酷在这一刻被表现的是淋漓尽致，无数官军和叛军在很短的时间内，变成了战场上的一具具尸体或者是伤员。

刀枪不停的舞动着，刺入或者劈入到敌人身体之中，带出一股股鲜血，惨叫声和怒骂声响彻战场上空，还有于家军特有的排枪射击声，始终都没有

停歇。

最先承受不住的就是叛军直面于家军队阵的那批人马，在于家军优势火力面前，他们被打的毫无招架之功，更不要说是还手之力了，几次冲锋都被排枪击退，连于家军的边都没有摸到，只是徒增了不少伤亡。

这股叛军很快便开始崩溃，大批侥幸没被枪毙的叛军开始调转身形，转身就跑，叛军大阵顿时出现了一大块空缺。

仅仅是激战了一个多时辰的工夫，叛军便彻底呈现出了败象，中间的兵马已发生溃败，整个叛军的士气便瞬间跌到了裤裆之中。

恐惧是可以迅速蔓延并且传染的东西，眼看到自己人在身边溃逃，剩下的人马上就开始惊慌失措，任凭叛将如何弹压杀人，渐渐的也控制不住局势，于是不一会儿的工夫，整个叛军便集体开始后退。

官军这一次从来没有打的这么痛快过，看到叛军被他们压得节节败退，于是几路官军都发出一片呐喊之声，开始追击叛军。

就连于家军这边，看到叛军溃败已成定局，也下令停止射击，所有火枪手上刺刀，直接发动猪突战术，改用了白刃冲锋，开始狂吼着追击敌军。

孔有德在中军阵中，眼瞅着自己的兵马没有能击败官军，反被官军打的掉头溃败，有心想要遏制住这种溃败，可是却已经是有心无力，眼瞅着大批叛军溃兵，就要连他所在的中军本阵也冲垮了，于是他只能无奈的下令收兵。

说是收兵，其实这个时候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官军今日摆出的是死战的架势，一经击退叛军，便全军压上，对叛军衔尾追击，不给叛军留任何喘息重整的机会，双方兵头衔着兵尾始终没有脱离，逃的慢的叛军，无不纷纷背后挨刀或者被长枪戳中，扑倒在地上。

听着后面自己人发出的濒死惨叫声，叛军兵将更是惊慌失措，发了狂的加速奔逃，以至于后来演变到了一些骑兵为了逃命，眼瞅着有自己这边的人挡住了去路，为了打通逃命的通道，居然对自己人也扬起了屠刀。

整个叛军一战之下全军溃败，从最初的前军溃败，蔓延为了所有人马，都加入到了溃逃的行列之中。

大营肯定是回不去了，回去也关不上营门，铁定被于家军抑或是其他官军衔尾追入大营，到时候大营就不是保命的地方，反倒成为了关门打狗的地方，所以有些叛军当即便选择了弃营而逃，连大营都不回了，直接便朝着登州方向逃去。

孔有德这个气呀！可是气也没有办法了，他已经彻底失去了对手下叛军的控制能力，眼瞅着兵败如山倒，再无挽回的可能，于是便也只得选择弃守大营，带着最亲近的精锐兵马，滚滚朝着登州方向败退而去。

官军以于家军为首，骑兵在前，步兵在后，衔尾追杀叛军，不少叛军眼见大势已去，逃也逃不掉了，跑的是上气不接下气，随时似乎都有一口气喘不上来，就倒毙的危险，索性干脆丢了家伙，躺在了地上装死，或者干脆跪在了地上投降，以求能保住一命。

于孝天这个时候已经不再亲自领兵追击，将指挥权交给了孟飞，令其领兵继续追击，而他自己则率领近卫连和一个营的步兵，招呼了后面的炮兵营，拖着大炮直奔叛军大营而去，抢先一步先跑去采摘胜利果实了。

其它几路人马的主将这时候正在得意兴奋之中，开始还忙不迭的招呼手下追击叛军，争取多砍一些叛军人头，装点他们的军功门面，可是当他们看到于孝天脱离追击队列，带着一队人马杀向了叛军大营的时候，这帮人也马上回过味来，赶紧招呼手下，转而去攻打叛军大营。

可是于孝天毕竟要快一些，当先堵住了叛军大营的辕门，不给其它官军留下通道，一通排枪把堵在辕门内的那些留守的叛军打散，率军立即便冲入了叛军大营之中。

（继续求月票！这个月争取突破以前的成绩！全靠弟兄们支持了！）

第一百四十章内讧

于孝天率军攻入叛军大营，二话不说便派人去抢占营中粮秣物资储存的营地，还有叛军的马圈以及叛军的军械储备之地。

几个连队分开行动，各自选择一个目标下手，也不求在营中抓俘虏或者是杀人，一路狂奔直冲着这几个地方而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便飞快的控制了这几个最重要的地方，另外还意外的控制住了一处看押着大批被叛军抢来的民女的地方。

这里面关押了近三千民女，专供叛军在军中泄欲之用，如果不是被于家军的人先发现的话，这些民女下场其实也好不到哪儿去，现在的官军军纪败坏到了极点，这帮兵痞兵渣们如果见到这么多民女，肯定立即便会将其哄抢一空，转而成为了他们的糟蹋对象。

等各路官军都冲入叛军大营之后，一通折腾，才发现他们来晚了，最肥的地方都已经被于家军的人马抢了先机，控制在了他们手中。

这些兵痞子们岂能善罢甘休，围着这几个地方大声吵吵，要于家军的人撤离，有便宜大家占，不能都让于家军给占了去。

但是吃到嘴的肉于家军兵将岂能吐出来，别看他们人少，但是这帮于家军的兵将现在可都是骄兵悍将了，岂能把这些兵渣们放在眼里，大声喝令他们退后，并且纷纷上了刺刀，把枪口对准了那些兵渣们。

一些兵渣自以为是，在对峙前面大声叫骂，把能想到的骂人的脏话都骂了出来，并且鼓动着其它人跟着他们，抢夺这些战利品。

于是一些其它各路兵将，实在是舍不得放弃这些战利品，有些人还真就觉得于家军不敢对他们开枪，于是咋咋呼呼的居然压了过去，试图把于家军的人马赶走。

可是那些于家军的连长们，可都不是善茬，大声警告他们立即后退，否则的话他就不客气了，可是一些兵渣们还是被财货蒙住了眼睛，居然不肯停下脚步，继续瞪着通红的眼睛，露出满脸的贪婪和狰狞，继续逼向于家军的警戒线。

那几个带队的连长，哪儿会跟他们客气，当这些兵渣凑到他们五十步的时候，当即便厉声大喝道：“开火……”

叛军大营各处开始又一次响起了一阵阵的排枪声，不少被贪欲控制了心神的兵渣兵痞们，顿时便被当场打翻了一片，直到这个时候，他们才发现，

这些福建兵还真不是开玩笑的，这帮家伙，果真敢对他们开火，领头的那些家伙，几乎大多都被当场打死，剩下的从众眼于家军兵将真杀人了，于是立即哄堂大散。

开什么玩笑，这帮于家军可都是杀人不眨眼的家伙，两军阵前杀叛军都跟杀鸡一般，对付他们这些兵渣还不是小菜一碟，这些日子以来，各路官军早已在内心之中，形成了对福建官兵的畏惧意识，刚才只顾着贪财了，以至于不少人蒙蔽了双眼，可是当枪声响起之后，他们便立即意识到，这帮人他们招惹不起，于是这些兵渣们立即便哄堂大散，掉头惊呼惨叫着四散奔逃。

于孝天得知之后，连声大笑了好一阵子，不但没有斥责手下擅自杀伤友军，而是当即下令对这几个指挥开火的连长给予通报嘉奖。

其它各路官军诸将也都得到了消息，各个气的要死，纷纷跑去找于孝天质问，为何于孝天的手下屠杀他们的手下。

于孝天把脸一沉，厉声呵斥他们，令他们立即后退，要不然的话他也不客气了，什么样的人带出什么样的兵，于孝天一直以来都是个强势人物，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但是谁敢招惹老子，老子就绝不客气。

近卫连的亲卫们一看于孝天发怒，立即都刀枪出鞘，举起了长短火铳，指向了这些钱来兴师问罪的兵将们。

各军诸将看到于孝天如此不讲理，而且目露凶光，他手下的那些亲兵们，也都各个脸色不善，大有马上就对他们下手的架势，吓得各个脸色苍白，只能唯唯诺诺的后退。

现在他们才算是领教了于孝天的狠辣，这家伙根本就不把他们这些将领放在眼里，跟他根本没有理可讲，于是这些各军诸将，只能忍气吞声，打定主意去朱大典那里告于孝天一状，让朱大典替他们主持公道。

很快朱大典就闻听了此事，今天他本来是非常兴奋和高兴的，在于家军的引领之下，官军上下这一战可以说发挥出了超强的战斗力，居然一战之下，就把叛军打垮，全军击溃，解了莱州之围。

这一下他总算是可以正儿八经的向京师奏捷了，今天下来斩获叛军首级，已经起码数千有余，而且还俘获了近万叛军，并且还攻占了叛军的大营。

可是他还没来得及高兴太久，叛军大营里面就传出一连串的火铳声，把他给吓了一跳，赶紧派人去查看叛军大营里面出了什么事情。

不久一些军将便跑回去找朱大典告状了，添油加醋的把于孝天和他手下

如何嚣张，如何抢了叛军的各种给养以及战马甚至于是女人，还悍然让手下开火，打死打伤他们的手下兵将。

这些各军诸将，纷纷要求朱大典给他们主持公道，严惩于孝天和他手下的那些家伙。

朱大典一听便觉得头大，但是仔细想了一下之后，感觉恐怕事情没有这么简单，于孝天确实嚣张了一些，这他是知道的，在福建那边，根本没有人敢招惹他和他的手下，谁要是想跟他作对，用不了多久，就会莫名其妙的全家失踪，甚至可能当场被灭门。

为此大家都清楚，肯定于是孝天暗中干的，可是却又偏偏抓不住于孝天的把柄，苦主状告无门，只能不了了之。

但是朱大典也当然听说过，于孝天和麾下的兵将，虽然很嚣张，但是军纪甚严，很少公开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但是今天于孝天却对这些同僚，喊打喊杀，还动了手，那么事情肯定不可能像这帮人说的这么简单。

于是他只好暂时先稳住这些兵将们，派人去将于孝天招过来问询此事，于孝天也不怕，大模大样的来到了朱大典面前，并且向叛军大营增派了一个营的兵力，守住他们的所获。

朱大典问询了一下于孝天具体情况，于孝天当即把事情始末对朱大典说了一遍，朱大典听罢之后，嘴角都直抽抽，心中暗骂那些各军诸将，吃饱了撑的，没事给他找事。

于孝天的手下这么做，确实嚣张了点，但是这是人家的本事，今天不是于孝天和他手下的兵将，官军想要大获全胜，根本就是做梦，而且于孝天够聪明，叛军一败他便立即引兵攻入叛军大营，手快的打手慢的，抢占了那些重要的地方，这是人家于家军的本事。

你们这帮兔崽子眼红人家抢了先机，捞到了好处，居然想要强行从于孝天嘴里面抠出来这些财货，简直就是虎口拔牙，打着灯笼上茅厕——找死（找屎）。

这福建兵岂是你们这帮混帐兵痞兵渣们可以招惹的，结果不但没讨到便宜，还被人家给打了杀了，现在居然跑来告状，简直就是混帐到了极点。

朱大典有心想要把这帮家伙拖出去打上几十军棍，但是考虑到眼下叛军只是在莱州城新败，还没有到已经平定叛军的地步，现在要是把这些诸军的将领，都给得罪的话，接下来这帮家伙肯定会对他的命令阳奉阴违，那么想要平叛，恐怕以后就会遇上很多麻烦。

于是他强压下火气，令这帮吃亏的诸将先退下，留下于孝天一个人，跟于孝天温言善语的商量了起来。

朱大典不敢把那些军将们得罪死，同样也一点不敢得罪于孝天，因为他现在算是知道了于孝天和他手下兵将的厉害，以后平叛可以说就全指望在了于孝天身上，要是让于孝天不高兴的话，给他也来个出工不出力，那么这平叛的事情，就算是差不多黄了，最后倒霉的恐怕还是他这样的文官。

现如今大明已经呈现出了末世景象，军阀集团已经开始初具雏形，于孝天算是这些军阀集团之中，最强的一股了，朝廷里面坐着的那位，别看时不时的会杀一些军将，可是杀的也多是那些已经没了兵的军将，对于手头控制着大军的军将，朝廷是很忌惮的，生怕将其逼反，这次登莱之乱，就是个典型的例子。

所以朝廷投鼠忌器之下，往往会把文官拉出来垫背，不敢杀军将，那么就只好拿这些手头无兵的文臣开刀了，前些天京师已经传来消息，这一次从登州被释放回去的张焘、宋光兰等人，现如今已经被朝廷下旨斩首弃市。

要是张焘眼下手头还掌握着几千兵马的话，朝廷绝对不敢抓他，更不敢杀他，可是张焘现在早已输的成了光杆司令，所以便立即被朝廷当成了替罪羊，拖出去剁了。

要是这次他平定不了叛乱的话，恐怕丢官算是最轻的，弄不好圣上一怒之下，他脑袋也要跟着搬家。

（今天特别鸣谢大漠笑西风、冬至1979、鹰之武、lizhangquan、冷冷的茶几位好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四十一章莱州解围

这一次能否平定登莱之乱，现在朱大典已经把宝都押在了于孝天和他手下的福建兵身上了，于孝天手头的这些福建兵，兵精将猛，火器犀利，凶猛善战，在战阵之前，绝对可以以一当十，其他人倒还好说，要是把于孝天得罪了，他不肯卖力的话，他朱大典就悲催了。

所以朱大典不敢对于孝天用强，屏退左右之后，对于孝天温言相劝，晓以大义，说的是口干舌燥，于孝天最终才看在他的面子上，答应把这次斩获的叛军粮秣以及器甲分出四成给其他兵将。

但是再多的话，他就不干了，至于理由嘛，于孝天也不想多说，朱大典也心知肚明，大家都是聪明人，于孝天能答应给出四成，就已经相当给他面子了。

另外考虑到莱州城被围数月时间，城中早已弹尽粮绝，一时间军粮也运不上来，所以在朱大典的劝说之下，于孝天答应再拿出三成，先借给莱州城守军，稳定住莱州城的局势，但是这给出的三成粮食，朱大典要在下次兵粮运至的时候，还给于孝天。

朱大典最终也只能捏着鼻子认了，送走于孝天之后，他差点就破口大骂，可是最终还是忍了下来，谁让他现在指望人家给他干活呢？谁能干谁多吃多占，总比让那些不能干活的人多拿多占要强吧。

想通了这一点之后，朱大典也就心理平衡了，仔细想想于孝天虽然嚣张，可是这段时间干活却还是相当卖力的，对他也算是比较恭敬，虽然没能做到惟命是从，但是该给他的面子，于孝天还是给他了，想到这些之后，朱大典也就不再埋怨什么了。

至于他听闻于孝天在叛军营中，找到了数千年轻女人这件事，朱大典权当没有听过，这些女人肯定是叛军虏获的民女，这些民女按理说应该就地遣散，将其遣送回乡。

可是眼下兵荒马乱，登莱大部分地区，都被叛军摧毁，这些女人就算是被遣散回家，估计也没了家人了，最终这些无以为生的女人，要么是饿死，要么是堕入娼门，现在其它那些军将眼红，也不过是想过一把禽兽的瘾罢了。

于孝天不给这帮家伙，那也就让于孝天自行处理好了，他爱怎么滴就怎么滴吧！他只要权当不知道这件事，就万事大吉。

莱州城解围之后，官军直抵莱州城下，告知莱州城叛军已经败逃，要求

莱州城守官和守将出城迎接现在的山东巡抚以及官军入城。

可是莱州城内的上下人等，实在是被叛军给折腾怕了，虽然他们也知道，近期来了不少官军平叛，也看到了叛军溃兵被官军追杀，同样也看到了大批叛军朝着登州方向溃逃。

但是他们却还是不敢轻信这些官兵的话，生怕这又是叛军的阴谋诡计，所以非但不肯开门出迎，而且还大声喝令兵抵城门外面的那些官军立即退走，如若不然的话，就要发炮轰他们了。

把跑去叫门的官兵气的是七荤八素，可是也没可奈何，最终还是随军前来这里的两个高起潜派来代他监军的太监，亲临城门外，告知了城内的守军，城内的谢涟和朱万年以及杨御蕃这才相信这是真的。

于是这些人顿时各个都泪流满面，跪地向着京师方向连连磕头谢恩，这才打开城门，把朱大典迎入到了莱州城中。

当晚以登莱巡抚谢涟为首的莱州守官以及守将，在城中设宴答谢这次前来救援他们的诸军主将，各军主将都应邀入城参与了宴请。

朱大典少不了在席间，着重给众人介绍了这次解围之战中功不可没的于孝天，众人这才了解了这一个月来莱州城南发生的战事情况，在得知当日叛军诈降之际，正是于孝天派兵赶来揭穿了叛军的阴谋，救下了朱万年等人的性命，谢涟和朱万年都屈尊，亲自起身向于孝天道谢。

对于朱万年以及杨御蕃二人，于孝天还是相当钦佩的，这两个人可以说都算是大明的忠臣，虽然和他绝对不是一条路上的人，以后弄不好还会和他刀兵相见，可是这二人的气节以及胆识，却还是让他很是钦佩，所以对他们二人，于孝天也相当客气，席间与他们没少敬酒碰杯，倒是也相处的相当愉快。

莱州解围，对于登莱之乱来说无疑是一个重大拐点，随着大明朝廷的态度转变，主抚的声音现在基本上已经消失，当今圣上崇祯皇帝也对这些叛军恨到了极点，这也使得入剿的官军军将们彻底打消了招抚的念头，只能硬着头皮和叛军死战了。

加之这一次战争之中，崇祯动用了于家军这支bug的军队，使得于孝天和他手头的于家军在此战之中一战成名。

莱州解围的消息传到京师之后，朝野顿时一片欢声，崇祯脸上久违的笑容也总算是出现了，连夸朱大典乃是个良臣，这次派朱大典入山东主剿乃是选对人了。

当然朱大典在奏章之中，除了给自己抹彩之外，也少不了着重点一下于孝天和他麾下的福建兵在此战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朱大典在奏章之中说，于孝天御下甚严，其麾下官兵军纪森严，敢于用命，英勇善战，多次逆势救援友军，叛军在其兵锋之前，无不冰消瓦解落荒而逃。

此战之中于孝天和其麾下的福建兵居功至伟，发挥了不可取代的作用，所以请皇上给予其嘉勉。

崇祯看罢奏章了解了一下此战的详情，又看了一下高起潜送回的战报，把两份战报的情况具体对照了一下，感觉并未有什么不对之处，包括高起潜送回的奏折，也称赞于孝天和其麾下的福建兵将，着实能战，而且相当悍勇，福建兵将善用火器，往往打的叛军无力招架。

于孝天是什么人呀！这种提前打点的本事，他当然不会忘记，虽然他也不指望朝廷能给他什么更大的官做了，可是太监大多都是小人，特别是高起潜这样的家伙，更是小人中的小人，要是不打点一下这个家伙，这家伙肯定不会替他说好话，他于孝天也不想这个时候，被小人在背后暗算。

毕竟在今后一段时期，他还要拉虎皮扯大旗，假借着大明这张千疮百孔的虎皮，来行他的大事，交好一下高起潜这样的崇祯身边的内臣，也是一种投资，越是有人替他在京师说好话，他以后在地方办事就越是方便，要不然的话会遇上很大的阻力。

所以于孝天当得知高起潜被派来监军的时候，便已经安排人赶往青州府，暗中求见高起潜，给高起潜送了一份非常丰厚的厚礼。

高起潜收了这么重的一份厚礼，当然对于孝天会另眼相看，而且于孝天也打点了高起潜手下派到军中代他监视诸军的那些太监，这帮太监们拿人手短，吃人嘴软，所以自然不会给于孝天垫黑砖。

另外于孝天在军前干的事情，也确实确实让他们没话可说，除了抢夺叛军大营，击杀友军兵将这件事之外，这一战就算是瞎子，也看出来是于孝天力挽狂澜，才使得官军最终取得了莱州大捷。

莱州一战，叛军损失惨重，叛军好不容易凑起来的近四万乱兵，在这一战之中损失过半，除了当时就被阵斩了数千人之外，还俘获了万余叛军兵将，孔有德只带了一万多叛军，逃到了黄县，要不是官军在战胜之后，于孝天领头抢劫叛军大营的话，使得官军提前收兵结束了对叛军的追杀，这一次叛军损失将会更大一些，甚至于全军覆没都不见得没有可能。

朱大典对这次未能全歼叛军的事情，多少有点遗憾，可是他也知道官军那些兵将们都是什么德行，这帮人捞钱的念头，始终自始至终的贯彻在他们的行动之中。

就连于孝天也不能例外，但是这件事他也不能怪于孝天，因为于孝天如果不这么做的话，其他人也照样会这么做，最终很可能导致于孝天出了最大的力气，但是便宜却都让其他人给占了去，那样的话于孝天事后，不知道会干出什么事情呢！

现在于孝天把便宜占了大头，其他人也多少分润了一些，好歹总算是把这件事压了下去，没有闹出更大的乱子，朱大典也只能对此聊以自慰了。

崇祯看罢了两份战报之后，心中甚是欣慰，早朝之时，专门点了于孝天的名字，在朝堂上对其毫不吝啬的大肆赞扬了一番，称其为国之栋梁，并且对当初举荐于孝天率军北上的一众大臣，也都给予了肯定，称他们有识人之能，为国举才，此事也有功。

所以这一次莱州大捷，不少人都获益匪浅，很是高兴了一把，那些当初举荐于孝天的官员们，自然也很是高兴，他们这些人当初力举于孝天，要崇祯调于孝天率军北上平叛，如果万一于孝天领兵北上之后，干的不好的话，那么崇祯一旦震怒，他们这些人事后虽然不至于掉脑袋，但是起码也会被崇祯留下一个识人不明的印象，多少是要担一些责任的。

可是现在看来，当初他们收礼拿钱，出面举荐于孝天，还真是作对了这件事，这一下他们总算是可以放心了。

（上午忘了吼一声，弟兄们，我还在求月票哟~）

第一百四十二章水道重开

几天之后，朝廷经过一番商议，圣旨送到了莱州城，对朱大典以及于孝天等人都给予了褒奖，赐于孝天世袭锦衣卫千总之职，并且赏银千两，另外赏于孝天鎏金明光铠一套，算是给于孝天的赏赐。

这点钱对于孝天来说，简直就是零花钱一般，根本让他瞧不上眼，不过这也代表了崇祯目前对他的态度，说明崇祯现在对他这个人还是很满意的。

至于其他人比如因伤现如今已经死了的徐从治，朝廷也给予了厚抚，另外对镇守莱州城的登莱巡抚谢涟以及莱州知府朱万年，登莱总兵杨御蕃等人，自然也都少不了嘉勉一番。

另外也对于朱大典询问的有关如何处置叛军叛将的事情，进行了安排，将被俘的一众叛将解送京师问罪，对于其他那些叛兵们，则宽大处理，将其前送回原籍安置，部分人员可以被征召入军，对于其中从贼的那些辽东人，则要求山东方面进行安置，不得再让他们复叛闹出新的事端。

这种事原本跟于孝天是没有关系的，但是偏偏于孝天还真就插得上手，这一次俘获的叛众之中，其中有相当一批人是辽东人，其中有部分是东江军那边的军户或者屯民，对于辽东的情况很了解。

另外还有一大批人是叛军就地裹挟的山东本地的民壮以及旧兵，能在这乱世之中活下来的，基本上都是体质最好的青壮，这些人可都是相当不错的劳动力，部分人经过挑选之后，完全可以将其洗脑编入军中，这些人都是见过血的，一旦操作得好，以后便可以编练出一批悍卒，为他所用。

所以于孝天早就在打起了这帮人的主意，现如今圣旨下来，要朱大典妥善安置这帮人，对于朱大典来说，这是个很大的麻烦，遣散安置这些俘兵，就需要花钱，山东地方财政本身就因为这次登莱之乱，耗空了库存，现在可以说不管是藩库还是府库，早就都清叽流丢，老鼠进去都能哭着出来了。

如何安置这些俘兵，朱大典可以说是颇为为难，他如果想要懒省事的话，大可把这些事情推下去，着令各府县自行安置，可是叛军之中有大量的辽东人和登莱人，辽东被建奴占了去，东江镇那边也更穷的是一塌糊涂，而且现在东江军内部，也在相互厮杀，肯定是遣返不回去的。

登莱人不用说了，现在虽然莱州已经解围，可是放眼看一下登莱这些地方，除了极个别的城池还在官府手中，城外乡间早已被叛军毁的一塌糊涂，几乎没有几个村镇得以幸免，将其遣返回乡，这帮人无以为生，肯定还是迟早要么继续去从贼，要么就会落草为寇，这帮人都是见过血的家伙，一旦落草为寇，干了响马的买卖，这以后山东地界可就更热闹了。

朱大典为此头疼不已，虽然朝廷有旨，可以让其中部分愿意从军，投效朝廷的人员收编入军中使用。

可是军将们却并不热衷，因为这帮人并不可信，另外他们并不希望手头兵马太多，养活太多兵马，他们要花钱的，这帮俘兵不是军户出身，有地可给他们种，特别是浙兵和川兵，更是不想收这些异、地的兵员，所以各部对此都反应冷淡。

登莱总兵杨御蕃虽然目前麾下兵马奇缺，可是也不想要这些曾经和他为敌的叛军，以至于如何安置这过万的俘众，成了朱大典面对的一个大难题。

于孝天于是在这个时候，装作想要替朱大典排忧解难的样子，表态他可以替朱大典解决这个麻烦。

朱大典岂能不知道于孝天还占着台员岛，这些年来，没少想办法向台员岛那边招罗移民，闻听于孝天愿意接收这些俘众，于是顿时大喜过望，直接便把这些俘虏抛给了于孝天。

虽然这些人都是劳力，眼下登莱等地被叛军破坏的一塌糊涂，民生凋敝，事后恢复肯定需要人手劳力，可是那都是以后的事情，现在这帮人要是处理不好的话，还是会生出大乱，于孝天现在愿意出力，把这帮人弄走，那对于今后很长时间之内，登莱以及山东的安定，会起到很好的作用。

于是朱大典便暗中答应了于孝天的提议，把处置这些俘众的事情，交给于孝天办理，于孝天立即派人接管了俘虏营，开始对俘虏进行甄别，先剔除了其中一些凶残的兵痞和兵渣，接着剩下的人，分批令辎重营随行遣送到浮山所那边，用船分批运走。

处理这些事情，着实花费了不少时间，对于粮食消耗也很大，可是于孝天不在乎这个，现如今他手下天天都会派出大型船只北上，转运这边收罗的饥民难民，来的时候船上转运的是大批粮食和各种弹药物资，回去的时候，便填满人员，先将这些人遣送到海坛岛，进行一番先期的检疫，然后再对他们进行分配。

所以于孝天目前在浮山所这边，包括养马岛，都囤积了不少粮食，养活这么多人，是没有一点压力的。

对于朱大典把处置俘众之事，交给于孝天来办理这件事，其他人虽然有些奇怪，可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大家也都睁只眼闭只眼，懒得多问，省的这种麻烦事落在他们头上。

如此单是处理这些俘众的事情，于孝天在莱州城外，就又盘亘了十几天

时间，才算是把这些俘虏都处理完毕。

随即朱大典受到了又一批转运来的兵粮，再次开始督军东进，准备接下来克复登州，彻底解决登州的叛军。

西山村自年后叛军进犯，跟叛军狠狠的打了几场之后，彻底打出了威风，逼得叛军不得不低头服软，不敢再找西山村的麻烦，甚至双方暗中还做起了人口买卖，叛军整日朝着西山村运送“生口”。

西山村则用粮食或者银子给这些叛军进行结算，换取叛军手中的这些生口，双方在相当一段时间之内，倒是没有发生什么冲突。

但是随着开春三月之后，海冰渐渐的开始融化，使得双方的关系再次变得紧张了起来，叛军夺占了登州城的同时，也夺取了登州水城之中，被封冻在水城之中的大批水师战船。

虽然这些战船在叛军攻破水城之前，被登州总兵张可大焚毁凿沉了部分船只，但是却还是留下了不少可用的战船。

另外叛军还诱使官军，以诈降的手段，骗来了一批官军，在其登岸之后，夺取了他们的船只，使得叛军顿时掌控了大批战船，拥有了很强的水战能力。

虽然北方的水师战船，质量和性能都没法和于孝天的海军战船相比，但是在渤海湾之中，也除了东江镇黄龙手头上还掌控着部分战船之外，叛军的水师力量，已经相当强大了。

随着开春渤海湾海冰解冻之后，叛军水师便恢复了出海的能力，这对于西山村和养马岛来说，可不是个好消息。

叛军之所以这段时间不敢找他们的麻烦，是害怕他们这里拥有的战力，可是一旦海冰融化之后，叛军便可以乘战船，从海面上偷袭养马岛。

养马岛毕竟只有一个土围子，防御能力并不强，全凭岛上土围子里面驻防的于家军步兵海兵，来镇守这里，辅以一些临时编练的乡勇，来保卫养马岛土围子。

一旦要是叛军大批乘船从海上进攻土围子的话，对于他们来说，防御压力就会变得很大，毕竟他们这里的大炮数量极其有限，还有一个西山村要防御，土围子里面只有两门十二磅炮，就算是威力再大，也架不住叛军船多人多。

就在刘不同和吴胜天为此感到忧心忡忡的时候，几条高悬着海狼旗的船

只终于出现在了养马岛东部海域。

这一下刘不同和吴胜天可就顿时把心放在了肚子里面，看来上面没有忘记他们这些人，始终都在关注着这边的情况，就在海冰开始融化，航道基本上恢复通航能力的第一时间，便把战船派了过来。

除了几条战船之外，后续跟来的还有大批货船，这些船只船体都相当大，基本上都是七八百料的沙船或者是福船，装载能力相当强，这种大型船只在北方是很难见到的，叛军手中最大的战船，也不过只有二百料左右，基本上都只是一些一百料左右的单桅船，摆在海狼的这些战船和货船面前，根本就跟玩具一般。

这个时候养马岛土围子里面，已经囤积了将近三万难民，要不是去冬之前，海狼集团给这边提前运送储备了大批粮食的话，恐怕这里早就断粮了。

即便如此，这段时间养马岛土围子里面的粮食配给，还是削减了一半，以确保在得到新的补给之前，这里不至于断粮大批饿死人。

这么少的粮食，也仅仅只够让这些难民维持最基础的热量供应，不至于被冻饿而死罢了，大部分人靠着这些粮食只能勉强活着，整日里躺在土围子里面尽量不动，减少消耗。

所以当看到大批船只过来之后，刘不同和吴胜天都乐的差点晕过去，赶紧带着人去码头上迎接这次过来的船只。

（今天特别鸣谢好书130和一叶知春秋二位朋友的打赏！顺便继续求月票！月票没有的话，红票也成呀！呵呵！红票榜还没见到我的书呢！）

第一百四十三章叛军水师来袭

由于养马岛的临时码头水深有限，一些大船特别是吃水深的福船，无法直接靠泊在岸边的栈桥处，只能锚泊在较深水域，所以给船上装卸活动造成了不小的麻烦。

但是部分沙船，因为吃水浅，却可以尽量靠近岸边，吴胜天和刘不同为了尽快转运走这些难民，临时召集人手，在海边迅速的搭起了几条简陋的临时栈桥，供船只装卸货物使用。

当船只靠泊之后，先从船上卸下了一包包的粮食，这下算是彻底缓解了西山村存粮不足的困境，又够西山村用上很长时间了。

接着刘不同安排那些囤积在养马岛上的难民，分批登船将其运离这里，这些难民们，对要坐上这样的大船，驶向未知的地方，深感恐惧，不少人并不愿意登船，哭的一塌糊涂。

可是刘不同威胁他们，如果他们不肯上船的话，那么就断掉给他们的伙食供应，将他们赶出养马岛，任其自生自灭。

这样的威胁着实很有效，外面到处都是叛军，现在西山村和养马岛已经成了这一带唯一可以让他们安全生存的地方，如果被赶走的话，那么接下来他们会面临什么命运，这些饥民们自己很清楚。

另外在他们来了之后，也都早签了卖身契，现在他们的身份早已不是自由人了，名义上他们现在都是这刘老爷的奴仆，主人要他们做什么，他们还真就没有权利说不做。

于是这帮人开始在于家军士兵的催促之下，鱼贯登上了这些大船，踏上了他们未知的未来，被一船接着一船的运离了养马岛，使得原来早已人满为患的养马岛土围子里面，顿时变得空旷了起来。

养马岛这边的动静，自然也少不了被一直盯着他们的叛军那边探知，李九成很快便获知，养马岛那边出现了大批体型硕大的船只，正在装运养马岛上囤积的大批难民，将其运离养马岛，不知道运往何处。

现在李九成对于这些难民，其实已经不感兴趣了，眼下他最感兴趣的还是西山村和养马岛上囤积的那些粮食，经过这段时间不断的扩张，叛军兵力变得越来越多，对于粮食的消耗也越来越大，他们肯定不思自力更生的事情，获取粮食和军饷，只能靠抢。

现如今整个登莱地区，除了胶东半岛南边一带，他们还没有抢遍，北边

一带各州县，只要是能被他们看上眼的村镇，无不都被他们攻破，将这些村镇之内的乡绅大户人家杀的干干净净，能抢的东西，尽数抢走。

所以现在整个登莱一带，几乎都被他们彻底破坏殆尽，但是粮食问题始终没有得到彻底解决，他们的储粮，始终不够满足他们未来相当长时间的使用。

所以说李九成最关心的还是粮食问题，另外听说这次养马岛来了不少大船，这些船只对于他来说，也具有很大的诱惑力，虽然现在他手头已经控制了不少战船，可是这些船只多比较破旧，要么就比较简陋，还有些船只干脆就是用湿料直接建造的，质量极差，经常会出现变形漏水的情况。

渤海湾其实风浪并不能算大，可是这么多年来，山东输往东江镇的物资，在转运途中，还是大量飘没。

虽然这其中有很大成分，是因为过手的官吏中饱私囊所致，可是也存在船只质量太差，在海上经常出事沉没的情况。

乘坐这样的船只出海，是具备相当大的风险的，前段时间毛承祿等人纠集数千东江军来投途中，就翻沉了好几条船，淹死了不少来投的叛军。

这次听说养马岛来了很多大船，而且据细作所说，这些船只不但大，而且建造的十分精良。

李九成顿时就对这些大船起了意，琢磨着如果他能够夺得一批这样的大船，哪怕只有几条，对他们来说，也是大好事，有了这些南方来的大船，今后他们叛军在这渤海湾之中，还不是可以横着走了吗？谁还能是他们的对手？

另外万一要是有一天，他们在这边坚持不下去的话，朝廷派来了大批官军来剿，他们顶不住，那么坐船走海路退往东江那边，无疑也是一条不错的后路。

能获取一些这样的大船的话，这对于他们来说，可是天大的好事，顺便还能抢劫一大批粮食，这就更好了。

于是李九成立即招来了手下的水师叛将，开始跟他们商量了起来，众叛将越商量越觉得这件事能干，他们的船只多，如果以有被打不被的话，弄不好真能夺一些大船，另外从海上攻上养马岛土围子，这样的话他们就可以乐大了。

于是李九成便派出了刚刚率部前来投靠他的东江旧将毛承祿率领叛军三千人，另外乘坐数十条战船，偷袭养马岛，先夺船，接着攻占养马岛土围

子。

毛承祿乃是当年毛文龙的义子，颇受毛文龙器重，始终统带毛文龙的亲兵队，在东江军之中也素有善战的威名，而且毛承祿还善于水战，多次经历过带领船队出战。

袁崇焕杀毛文龙，毛承祿作为毛文龙的义子，当然是不甘心毛文龙落得如此下场，袁崇焕死后，毛承祿多次联合东江军旧将，为毛文龙请愿，陈请崇祯为毛文龙洗冤昭雪，可是崇祯因为面子问题，却对此置之不理，使得毛承祿等东江旧将，对大明朝廷非常失望。

再加上毛文龙死后，袁崇焕刻意想要分化东江军，东江军内部开始分裂，这些东江军旧部，相互倾轧，天天打来打去，自己跟自己人过不去。

毛承祿自觉这么下去不是办法，于是得知孔李二人在登莱起兵造反之后，接到了他们二人送来的信，于是当即便决定响应孔李二人，在东江镇起兵造反，但是东江镇这边目前是大将黄龙坐镇，毛承祿引兵数千造反，却没能打过黄龙，于是便带着叛军乘船渡海，投奔到了登州，被李九成任命为叛军总兵官，领一协兵马镇守登州城外大校场。

这次李九成想要夺取养马岛大船，攻占养马岛土围子，于是便想到了毛承祿，令毛承祿引兵出战。

毛承祿闻听之后，也觉得来了登州之后，除了吃喝玩儿女人之外，寸功未立不好意思，于是当即答应了下来，点齐了兵马，在水城内登上了战船，六月初的时候，终于出发率领船队赶往了养马岛。

这个时候养马岛上难民，已经大部分都被船只转运离开了这里，但是每天还会有大量的难民被收容进来，接受简单检疫之后，将其继续装船运走，所以从四月中旬之后，养马岛这边每天都有几条大船进出。

这使得叛军方面看着眼红，在六月初九的时候，叛军船队在毛承祿的率领下，终于出现在了养马岛西面海域。

但是这个时候，养马岛西面海域中的崆峒岛已经被于家军的人员拔夺，控制在了西山村的手中，并且在这里设立了一个隐蔽的观察哨，专门监视周边海面上的情况，另外也负责岸上奇山所叛军的动向。

所以叛军的船队刚刚出现在崆峒岛水域，还刚刚绕过芝罘岛海角的时候，便被设在崆峒岛上的前哨观察到了，随即便释放了告警火箭，一支红色的火箭，拉着黑烟，冲天而起，扶摇而上直冲上了一百多米高的空中，爆出了一个耀眼的红色亮点。

这支火箭在很远之外的地方都可以看到它发出的黑烟还有爆出的红光，在崆峒岛东面养马岛西面海域巡逻的一条单桅小快船立即便发现了这支告警火箭，二话不说也立即发射了一支火箭，以接力形式，将消息传回到养马岛那边去。

很快西山村包括养马岛土围子都获知了叛军船队来袭的消息，具体情况不明，但是可以肯定的是叛军船队来了。

于是岸边正在装卸人员货物的几条大船，立即便停止了作业，船上的船员迅速的升帆起锚，在小艇的拖带下，移动到了深水之中，开始掉头驶向了养马岛以北海面。

而养马岛周边，这个时候已经拥有七条战船，这几条战船之中，有三条是海狼独有的单桅纵帆船，也就是飞字号快船。

这种船在对付西式大帆船的时候，显得很渺小，但是在中式战船面前，现如今却绝对是重火力的炮船。

另外还有四条是二号福船，而且是改装过的加强版福船，在甲板下船舱之中，设置了炮舱，装入了六门十二磅炮，甲板上的船首位置，还有一门二十四磅短炮，在甲板两侧，还各自增强安装了四门三磅小炮。

这样的火力虽然不算太强，但是那也要看面对什么对手了，起码在渤海湾这边，绝对算是超级战舰了。

几条在这边巡防的战船，闻讯立即便开始赶往养马岛西面海域，并且在养马岛西面海域开始集结成了一个船阵。

三条飞字号快船在前，四条二号增强版福船在后，船上响起了一阵急促的哨声，船上的水手战兵，纷纷披甲冲上了各自的阵位，遑手紧张的操作船帆，按照舵手的提示，不断的调整船帆受风方向。

炮手纷纷打开了船舷炮门，将炮衣揭去，火炮露出了它们狰狞的身姿，黑洞洞的炮口，指向了船舷之外。

各种装填弹药的准备几乎可以说是在瞬间之内，便被完成，战兵们列队于船舷两侧，将各自的短版燧发枪也都放在了指定位置，做好了装填准备。

（求月票、红票、打赏！有什么要什么呀！嘿嘿！）

第一百四十四章养马岛海战

过了好一阵子之后，一大片黑压压的船帆才渐渐的出现在了海平面上，朝着养马岛驶来，通过望远镜，一条悬挂着旗舰旗的飞字号快船上，一个年轻海军军官，透过望远镜观察着海面上驶来的叛军战船的情况。

“叛军战船大概数量七十到八十条，兵力目前无法判断，船只多为百料战船，船型驳杂，船速很慢！传令船队做好迎击准备！”这个年轻的海军军官一边观察，一边冷静的做出了他的判断，同时也下达的作战准备的命令。

这个年轻人年纪不过二十几岁，比于孝天还要年轻不少，名叫罗锋，乃是此次于家军海军北上特遣支队的支队长，负责指挥在这边巡守的这几条战船，算是于家军海军系统之中，最年轻的军官之一。

别看他年纪轻，但是资格并不算轻，也算是最早跟着于孝天干的人之一，也是从最低级的水手做起，后来逐步被提升起来，乃至现在被任命为了一支分遣支队的支队长，军衔已经高到了少校级别，甚至超出了在这边坐镇的刘不同和吴胜利等人。

海军历来军官升职似乎比陆军要快一些，这一点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随便一条小型船只，船长最起码就是个少尉，而陆军方面，因为近几年来扩张比较快，少尉连长多得是，这让陆军方面多少有点不太高兴，可是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

几条海狼的战船，看到罗锋座船上的指挥旗变换之后，立即便开始做好了战斗准备，随即跟着调整航向，开始在海面上抢占上风位置。

海面上这几条战船的出现，也被叛军那边的毛承禄发现，但是毛承禄并未感到太过紧张，反倒是觉得有点高兴，毕竟他这边数量优势在这里放着，七八十条对付七八条船，应该不是什么问题吧！

干的好的话，弄不好他一下就能把这几条大船给抢了，这一下他就能在叛军之中，干出一些拿得出手的事情了。

可是他完全没有意识到，这几条船的可怕，因为这时代的战船和商船从外表上来看，基本上没有什么区别，甚至大明本身许多所谓的舟师使用的战船，就是最普通不过的船只，只是用途不同罢了。

双方的距离在海面上迅速拉近，越是距离近，毛承禄越是感到兴奋，海面上朝着他们过来的这几条船确实太漂亮了，又大又结实，看起来航速也比较快，特别是为首的四条软帆船，似乎是一种泰西人使用的船只，线形很漂亮，操作也很灵活。

毛承禄虽然生活在北方，但是也知道中式帆船和西式帆船最大的区别之处，中式帆船都是使用的硬帆，而西式帆船多采用软帆，在他们眼中，西式帆船虽然漂亮威风，可是这操帆实在是帆索的厉害，这种船怎么也不可能比中式的帆船好用。

“散开！包围他们！把这几条船先给夺了再说！”毛承禄站在他的帅船上，指着对面过来的那几条身份不明的船只，对手下大声呼喝道。

叛军的船队受命之后，缓缓的开始散开，在海面上拉开了一个很宽的阵列，叛军们也都上了甲板，站在船舷边开始忙活着准备跳帮，并且把船上有限的火炮装填好，准备接战。

罗锋的特遣支队很快在海面上抢占了上风头位置，当双方距离拉近到三四里的时候，罗锋下达了命令，全队加快速度，冲击敌军船阵，因为敌船数量多，但是质量差，甚至还有一些是很小的船只，所以他命令船队，可以做好冲撞的准备。

海狼使用的船只之中，特别是战船，质量都非常好，采用的都是优质的木料，而且战船的结构都进行了加强，船首位置更是得到了最大程度的加强，在海战之中，必要的时候，完全可以使用撞击战术。

特别是面对眼前的这种叛军使用的中小型船只的时候，冲撞战术是最适合发挥战斗力的一种极端方式。

正好这次敌船数量多，质量差，为了第一个照面，就取得最佳的战果，罗锋当即便选择了采用这种战术。

各船都适当保持了一定的距离，排布出了一个雁形阵，毫不犹豫的便朝着叛军船队直切了过去。

随着双方距离越来越近，毛承禄开始看清楚了对面那些船只的不同之处，特别是这些船船舷的炮门，还有甲板上陈列的各种大炮，这时候已经清晰可见，直到这个时候，他才感觉到今天遇上的这些船似乎并不简单。

于是毛承禄这才开始产生出了一丝紧张的情绪，感觉今天似乎弄不好要踢上一块铁板了。

果不其然，就在双方船只接触之前，几条海狼的战船，突然间纷纷喷吐出了一团团烈焰，海面上立即响起了一片剧烈的火炮声，一颗颗炽烈的炮弹，呼啸着飞出炮膛，狠狠的砸向了那些正在咋咋呼呼，朝着他们围上去的叛军船只。

仅仅是片刻功夫，叛军便真正体验到了这支目前亚洲最强大的舰队真正的厉害，别看这些船只并非是海狼最精锐的主力重型战船，船上主力火炮，也是普通的十二磅短管火炮，但是这些十二磅短管火炮，在面对叛军这些杂牌战船的时候，所产生出的威力，却让这些叛军们瞠目结舌。

因为北方建奴没有像样的船只，造船能力也等于没有，所以这么多年来，北方的官军水师，并不需要质量上有多好，很普通很劣质的船只，便足够应付使用了，所以他们从未见识过像海狼这样凶猛的船队，甚至于他们使用的船只质量，比起南方很多普通的海盗使用的船只质量都要差很多，装备水平连普通的海盗都赶不上。

像他们这样的船队，想要在海上面对海狼这样装备质量的敌人，取得海战胜利，几乎跟痴人说梦一般。

所以双方刚一接战，叛军便被海狼特遣分队的火炮，打的是灰头土脸，几条不怎么结实的船只，在被集火射击了一下之后，甚至于连一会儿都没有撑住，便当场在海面上解体或者翻扣在了海水之中。

叛军上下无不发出了一片惊呼，毛承禄也看得是目瞪口呆，惊呼了一声，这才意识到，今天他确实踢到铁板了，这哪儿是什么货船呀！根本就是南方最凶悍的战船嘛，要不然的话这些船上怎么会装了这么多的大炮呢？

而且敌军船上的这些大炮，威力实在是太大了，看架势似乎都是一些红夷大炮，什么时候北方这边出现了这么多装红夷大炮的战船了呢？这到底是谁的战船？

毛承禄一下就被打蒙了，眼瞅着这几条大战船炮火凶厉的厉害，毛承禄顿生胆怯之情，赶紧下令放弃围攻这些船只，立即抢风撤离这里，至于什么攻打养马岛，现在看来，只要有这么几条大战船在，他想都别想了。

毛承禄倒是有自知之明，但是这个时候想走，却已经晚了，只见七条海狼的战船，如同七把尖刀一般，直劈入到了叛军船阵之中，甚至连航向都不调整一下，直接便朝着挡路的那些叛军战船碾压了过去。

叛军们在船上纷纷惊呼成了一片，一直以来，在渤海湾之中，他们以为他们的战船已经是最厉害的了，什么时候遇上过这样的狠角色，更没见过这样嚣张的敌人。

战船的撞击战术，他们也不是不知道，但是他们都认为，这样做其实只有拼命的时候，才会不得已而为之，标准的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做法，就算是能把他们的船给撞烂，这些敌船也肯定要受损。

可是接下来的场景，却让他们更是大跌眼镜，七条船似乎不约而同，都选择了一条敌船，就这么直接碾压了过去，飞字号快船尖削的船首，加上坚固的冲角，就如同一张铁犁一般，直冲敌船，只听咔嚓咔嚓几声，便如同刺刀一般，先用尖削的撞角撞入敌船之中，靠着船体本身携带的巨大冲击能量，转瞬之间便将敌船给当场肢解，将敌船拦腰撞断。

一条飞字号快船，切入角并不理想，差不多几乎是和敌船迎头相撞，只是稍微偏差了一点点，撞角是从敌船右前方撞上，可是让敌军想不到的是在这种式样奇怪的战船面前，他们的座船就如同纸糊的一般，居然被飞字号快船，一下便斜着切入到了他们的船体，原本他们以为船体撞击之后，可以卡在敌船上，敌船就会和他们纠缠在一起，到那时候他们就可以趁机攀援敌船，跳帮过去夺船。

可是让他们绝没有想到的是，这条怪异的船只，居然会撞中他们之后，直接便斜着将他们的座船当场开膛破肚，好好的一条战船，居然愣是没有抗住这一撞，当场就被对方撞得解体，船上的那些叛军兵将，顿时惊呼惨叫着纷纷跌入到了冰凉的海水之中，一点让他们跳帮夺船的机会都没给他们留。

然后敌船好像是没事一般，直接冲散他们的战船残骸，就这么驶了过去，在船尾后面的海面上，留下了一片残破的船只碎片，还有大批挣扎着的叛军兵将。

（今天特别鸣谢大漠笑西风和冬至1979两位老朋友的打赏，顺便再求月票和红票！）

第一百四十五章捞到一条大鱼

至于剩下的四条二号福船，说实在并不算太大，可是面对叛军的那些破败不堪的战船的时候，照样也还是无悬念的碾压，福船船首高翘，船头位置坚固，虽然没有飞字号快船船首撞角锋利尖锐，可是却还是可以将敌船直接压入到海水之中，就如同铁犁一般，直接从敌船上碾压过去，靠着自身的冲击力和重量，愣是压在敌船上，将敌船压入海水之中，靠着压力和海水的浮力，愣是将敌船给压碎在海水之中。

双方交战只是片刻功夫，这几条海狼的战船，便取得了击毁敌船十二条的战绩，而且这还不是第一个照面的结束，在碾压过第一条敌船之后，船上的水手们立即爬起身，疯狂的扑到舰炮和船舷处，开炮的开炮，开枪的开枪，如同疾风骤雨一般的，打向了附近的敌船。

看着这些嚣张到了极点的不明身份的战船，毛承禄几乎觉得头发都要竖起来了，他还从未在海上，见过这样的对手，这哪儿还是打仗呀！简直就是单方面的碾压嘛！

今天他算是倒了霉了，居然兴冲冲的接了这趟活儿，可是没想到的是过来才刚照面，就被对方打得灰头土脸。

看到到处喷火的这些战船，毛承禄已经彻底露怯了，惊呼怪叫着招呼手下的各条战船，赶紧散开，脱离敌船，不要再跟他们交战，速速撤离这里，返回登州城。

其实这会儿不用他招呼，剩下的那些叛军战船上的叛军兵将们，也已经被吓到了，这会儿早就开始慌乱的操舵开始散开。

但是他们惊慌失措之间操舵解散，带来了另外一个恶果，就是各自都在想各自的事情，各忙各的，结果造成了船阵瞬间混乱，几乎顷刻之间，便接连发生了自家人相互之间的撞船事故。

在海上撞船，可是很大的事故，像海狼的这些坚固的船只倒好一些，碰上比它们小或者弱的船只，基本上问题不大，可是叛军的这些所谓的战船，却都是一些劣质货，造船工艺简陋，很多都是临时拼凑起来的，船体结构单薄，别说是撞船了，就算是在海上碰上大风浪，它们也很容易散架。

所以一旦撞船，很多船只便会受到严重的损伤，崩裂的船体，瞬间便会涌入大量的海水，用不了多久，就会倾覆或者沉没。

突如其来的打击，让毛承禄的船队顿时乱了套，而海狼的七条战船，不一会工夫，便凿穿了他们的船阵，冲到了他们后面，罗锋立即下令调整

航向，兜回来继续攻击。

七条船结成船队，拉出了一条纵阵，开始在海面上做机动动作，虽然毕竟是风帆战船，在海上机动能力要受到风向的影响，但是这人员的影响也同样很大。

海狼的水手们，长期在海上，要经常接受各种各样的操船训练，特别重视在海上的机动能力，所以长期下来，船上的舵工和缭手们形成了极为默契的配合，舵工只需要简单的一个口令，缭手便会迅速的做出反应，将风帆调整到最适合的位置，吃足风带动船只进行机动。

所以海狼的这几条船都很快在海面上划出了一个完美的弧线，兜了个圈子，再次回到了战场，并且把船首位置，又一次对准了乱成一窝蜂的叛军船团。

七条船再一次抢了上风，接着便又一次在罗锋的率领下，直冲向了叛军的船团，如此反复的冲击，撞击，发炮轰击，海面上的战斗整整持续了三个多时辰，也就是后世的六个小时以上。

这六个钟头，分遣支队的七条船，总共发动了八次对叛军船团的攻击，几乎每一次，都能击毁几条敌船。

毛承禄的叛军船队自始至终，都处于被动挨打的状态，火力火力比不上敌手，船速船速跟不上敌手的速度，指挥也彻底失灵，叛军船只各自为战，都是一脑门子的想要赶紧逃走的想法。

叛军船只，纷纷掉头，朝着登州方向逃窜，可是海狼的船队却如同附骨之蛆一般，追着他们穷追猛打，如同野兽一般，瞅准机会扑上去便猛咬一口，每一口都能撕下叛军血淋淋的一大块肉。

七八十条叛军战船，在这七条海狼的战船的撕咬之下，越来越少，海面上从养马岛以东海面，一直到芝罘岛海面上，留下了一片片的船只残骸还有大量在海水之中扑腾的叛军，不少叛军虽然会水，拼命的想要游向友船或者岸边，可是距离太远加上他们体力不足，使得不少叛军根本无法游到岸边，便耗尽体力淹死在了海水之中。

海面上到处飘着淹死的叛军尸体，还有一些叛军抓到了海面上一些船只残骸破片，发出着凄厉的求救声。

毛承禄本人，也没有得以幸免，他的帅船当然是叛军船团之中，最好的一条船，船上还挂了他的帅旗，使得罗锋和麾下各船上的瞭望手都一眼就盯住了他的座船。

于是毛承禄的这条座船，便成了他们重点打击对象，当第四次攻击的时候，毛承禄的座船已经被打的千疮百孔，船体大量进水，眼瞅着就要沉入水中，毛承禄这厮居然命大福大，在如此枪林弹雨之中，居然愣是毫发无损，眼瞅着座船已经不成了，毛承禄于是只得弃船而逃，跳入了水中试图游向最近处的那个叫夹岛的小岛。

可是不等他游到夹岛，一条海狼的船只便出现在了她的附近，几条钩枪探入海水之中，一下就勾住了毛承禄的衣服，拖死狗一般的便把他拖上了船，瞬间便被捆成了粽子，丢入到了船舱之中。

说来也可怜，毛承禄兴冲冲领着三千叛军，坐着七八十条战船，这一战下来，只有二十多条战船，最终得以逃离了战场，逃回了登州方向。

而其余的那些战船，不是被海狼的船只当场撞毁或者击沉，就是被严重击伤，半沉在海水之中，一沉一浮，眼瞅着是保不住了。

还有十几条战船，因为船帆或者帆索被毁，只得在海面上打出白旗投降，成了于家军的俘虏和战利品。

罗锋率领船队，一直追到芝罘岛一带，眼看着天色渐晚，这才开始下令返航。

这时候几条大船再次跟着进入战场，追在战船后面，在海面上打扫战场，捞起一些淹的半死的叛军兵将，拖上一些投降的叛军战船，然后在罗锋的船队返航途中，与之会合在一起，入夜之后，返回到了养马岛。

养马岛上的人们，这个时候已经知道他们于家军的战船此次在海上获得了大胜，于是早已兴奋的在岛上迎候这些海军船只返航。

这一战下来，三千叛军虽未全军覆没，但是也仅剩下不到八百人逃回了登州，包括毛承禄本人，这一战也被于家军俘获。

在返航途中，各船就开始对俘虏进行了初步的甄别，毛承禄作为主将，第一时间便被提溜了出来，得知这一次他们居然生擒了毛承禄这样的叛军主将，刘不同和吴胜天无不高兴的是呲牙咧嘴。

而罗锋自然也非常得意，知道这一次算是立了大功了，抓住毛承禄这样的叛军主将，对于他们来说算是意外惊喜，这一次他们少不得，也要像刘不同和吴胜天以及那个什么叫做李三的家伙一样，受到于孝天亲笔签发的通令嘉奖，这对于以后他们升迁，肯定有很大的好处。

但是在如何处置毛承禄这样的俘虏的问题上，众人却有一定的分歧，这次叛军大举来犯养马岛，无疑是撕毁了双方之前达成的协议，有人提议干脆

斩了这个毛承禄，把人头送往官府，或者是干脆派人送往于孝天军中。

但是刘不同这段时间，已经锻炼的具备了相当的政治智慧，立即便看出来毛承禄身上潜在的价值。

于是刘不同力主不能擅自杀掉毛承禄，更不能将其还给叛军或者是转手卖给官府，这个家伙身上的价值，并不是几百上千两银子那么简单，虽然他不知道这家伙可能会有什么用，但是却还是认为，这件事应该立即通知他们主上于孝天，让于孝天来亲自定夺。

对于刘不同的意见，众人听罢之后觉得也有道理，抓住这样的大鱼，对于他们来说，擅自杀掉不见得就是好事，事后弄不好还会因为这件事背黑锅，所以先留着，等候主上来发落是最好的。

于是他们立即派人，星夜潜出西山村，赶往平度方面，去找于孝天，禀报这件事，但是让人没有想到的是，派出去的人却不知何故，在半路上失踪了，很有可能是在途中，被叛军夜不收碰上，遭到了叛军夜不收的袭击，要么被叛军夜不收杀了，要么可能被抓走了。

所以阴差阳错之下，一直到了七月之后，他们才把消息送到了于孝天手中，于孝天直到这个时候，才知道罗锋居然抓住了叛军的一个叫毛承禄的主将。

（求月票、求红票！）

第一百四十六章兵围登州

在此之前，于孝天仅仅是通过浮山所那边传来的消息得知了六月初某日，巡守养马岛一带海域的北遣支队，曾经大败了叛军水师一次，斩获颇丰，击沉敌船甚多，还抓获叛军数百人。

可是因为这时代消息传递的困难，造成了于孝天在此之前，并不知道抓住了毛承禄这样一条大鱼。

所以于孝天对这件事，大发雷霆了一番，赶紧派人去西山村传令，令西山村那边的刘不同和吴胜天，包括罗锋在内，不得杀掉毛承禄，暂时要善待此人，以后他会对此人有大用。

幸好虽然消息没有及时传给于孝天，很长时间没有得到于孝天的指使，但是刘不同等人也没敢擅自处置毛承禄，只是将其关押在了养马岛土围子之中的一个牢房里面，虽然对他不客气，但是也没有太过虐待这厮。

后来得到了于孝天指令之后，他们连呼侥幸，赶紧把毛承禄移出了土窝子地牢，转移到了西山村之中，给他安置了一个稍微舒服的地方，再次看押了起来，另外也改善了给他的供应，只等于孝天接下来什么时候把这家伙派上用场了。

而这一次海上的冲突，也让李九成大吃一惊，原本在他看来十拿九稳，只等着毛承禄派人传回消息，驾着几条大船装满粮食和女人，返回登州城的他，等到的不是毛承禄大获全胜的消息，却是毛承禄手下残兵败将，驾着二十来条破船，逃回登州的消息。

李九成当时惊得手一抖，把茶碗都掉在了地上，他想不出这次毛承禄过去，就算是打不下养马岛，但是仅多也就是死一些人马罢了，怎么可能连带去的船队也被打的差点全军覆没，连毛承禄自己也失踪了。

于是他赶紧把溃兵召到面前询问，这一问才知道，原来养马岛和西山村那边，不光有一些厉害的乡勇团练，居然还有这么一支规模不算大，但是却非常厉害的水师，在保护着养马岛。

原来那些近期不断出没于养马岛的大船，不光是一些运人运货的商船，居然还有一些是标准的装满了大炮的战船。

这一下李九成悔的肠子都快要青了，早知如此，他说什么也不会把毛承禄派去攻打养马岛，抢夺那些大船，这简直就是他们自己把羊送入到虎口之中嘛！这一下倒好，一下折进去了五六十条船不说，还折损了包括毛承禄在内的两千多兵将，真是让李九成后悔的想要吐血。

李九成这才明白过来，别看他们叛军近期在登莱一带很牛叉，但是在西山村那边，却有一股他们招惹不得的力量，这股力量态度很暧昧，似乎是处于半中立的状态，只要他的叛军不去招惹这帮人，这帮人也不招惹他们。

但是他们叛军想要招惹西山村的这帮人的话，这伙人对他们是绝不客气，每次都会下死手对付他们。

这样的一股势力，存在于距离登州并不远的地方，让他感到犹如卧榻之侧卧着一头猛虎，虽然这头猛虎目前来看，并无意来主动找他麻烦，但是却也绝不容许他去找这头猛虎的麻烦。

李九成心惊之余，有心想要调集兵马，再从陆上去攻打那西山村和养马岛，可是现在已经是夏天，天气炎热不说，他们叛军的主力，现在基本上都被孔有德带去，攻打莱州城了，剩下的这些兵力，也就是够他们出去打粮，镇守登州之用，就算是他带兵去打西山村，能把西山村给打下来，可是对方也大可放弃西山村，撤到养马岛上去。

那样的话，他的手下难不成要游泳过去，攻打养马岛吗？要是派船队过去的话，养马岛那边有一伙身份不明的战船，而且还那么厉害，万一要是再被他们狠揍一顿的话，那么他们好不容易弄到的这些战船，估摸着就剩不下多少了。

战船对他们来说，李九成很清楚这是他们最后留下的一条退路，如果连战船都没有的话，一旦朝廷调集大批官军来剿，他们顶不住的话，那就彻底被堵死在这登州城中了。

于是吃了这一大亏之后，李九成非但没敢立即起兵前来西山村报复，反倒是来了个乌龟大窝脖，愣是伸着脖子把这个苦果给吞了下去。

考虑到既然惹不起这西山村这伙人，那么便不能继续跟他们交恶下去，一旦这伙人被惹急的话，主动跑来找他们的麻烦的话，那么他的日子就不好过了。

李九成跟手下的谋士仔细商议了一番之后，决定还是修复双方的关系，毕竟双方现在还有买卖存在，他手头可以弄到大量的生口，西山村那边要人，他要粮食和银子，要是弄僵的话，这条买卖就断了，对他来说也没有什么好处。

于是李九成打定主意之后，便派人准备了一批所谓的礼物，其中主要是包括二十名长相颇佳的年轻女子，而且还是西山村专门要的那种没裹足的天足，另外又准备了一些其它礼品，派人送往了西山村，求见那里的刘员外。

刘不同虽然为接到于孝天对他们下一步行动的明确指示，但是还是决定，暂时先不跟叛军翻脸，毕竟接下来他们还要搜罗人口，要是和叛军彻底撕破脸的话，那么对他们来说，也没有好处。

于是大家一起揣着明白装糊涂，看破不说破，权当这次的事情是个误会，刘不同也只字不提他们抓获了毛承禄这件事，叛军也没主动打听，于是双方在十分“友好”的气氛之下，结束了谈判。

双方人口生意可以继续下去，但是刘不同也趁机又压了一些价格，现如今登莱之乱已经发展到了最巅峰的时刻，登莱本来不算太穷，可是战乱过后，整个登莱差不多都快变成了一片废墟了。

在叛军肆虐之下，这一带的老百姓根本无法安心耕作，使得大量土地抛荒，更多土地成了无主之地，这就更加重了这一带的粮食短缺情况，六月间本来是夏收季节，可是登莱这边却几乎看不到有多少土地的粮食成熟，就算是有那么一些地方粮食成熟了，也立即会招致叛军赶去抢收，强行将这些成熟的粮食给夺走。

所以登莱的饥荒还在继续蔓延，越来越多的老百姓彻底断了吃的东西，大批饥民几乎把能吃的东西都吃掉了，树皮、野菜、草根无不被他们充作粮食吃掉，实在没有吃的东西之后，一些民众只得卖妻卖子卖女，老婆孩子都卖了，自己还是没吃的，于是便只能找生路。

有的人去投奔了叛军，也有人向南逃难，跑到山东西南部逃荒，也有人得知西山村的消息，奔往了西山村，使得时间进入夏季之后，西山村收集难民的数量，非但没有减少，还日益开始增多。

这么多生口对于叛军来说，没有任何价值，但是却可以从西山村那边换取一点粮食，粮食现在是叛军最需要的东西，能换一点就换一点，所以叛军还是很乐意跟西山村继续做买卖的。

莱州大捷之后，朱大典率军在莱州城停扎了大半个月，名义是进行休整，积存物资以备在站，但是另一个目的，也是给于孝天留出时间，将那万余名俘虏给处理完毕。

在于孝天已经把俘虏营倒腾空之后，朱大典便再次动兵，开始朝着登州方向挺进，在莱州到登州的途中，还有招远和黄县两个县，被叛军控制。

但是莱州大败之后，叛军士气开始变得很是低落，再加上有于孝天的于家军这样的bug存在，于家军负责火力压制城上叛军，把他们打的不敢露头，至于攻城的这种苦差事，自然是要交给山东兵、浙兵和川兵去干的。

虽然他们不情不愿，可是在朱大典的命令之下，他们也不敢抗命不尊，

只能派兵出战，但是心中却还是破口大骂，莱州大捷，虽然最后于孝天吐出了一些战利品，可是最重要的战马和女人，还有不少财货，于孝天却死活不肯吐出来，他们也没胆子从于孝天嘴中硬掏，加之上面有朱大典压制，他们只能认栽。

不过在于家军强力火力支援之下，攻城的事情变得比较简单，招远县城，仅仅经过了五天时间，便被官军克复，这一次其它几路官军，也都长了脸，变得士气高涨了起来。

这一次于孝天没有去跟他们抢夺战利品，让这三家兵马冲入城中，大肆劫掠了一番，虽然没有说赚的盆满钵满，总算是多少弥补了一下心中的那种不平衡感。

而且于孝天也表现的很大度，事后也没有跟他们讨要，都留给了他们三家兵马，这就让他们自己不好意思了，看看人家多大度，再看看他们的表现，这一比人品高下立判，连他们自己都不好意思跟于孝天照面了。

至于黄县，在官军大军围城强力进攻之下，也没有能坚持几天时间，便被官军攻破，斩杀俘获叛军两千余人。

叛军至此从最初的攻势状态，算是彻底转入了守势之中，逐渐的开始被官军压缩回了登州一带。

最终在九月间叛军全线收拢，把兵力都集中到了登州城中，原来失守的各个州县，在九月中旬的时候，便传出了全部克复的消息。

官军主力兵马，也终于在九月底的时候，兵抵了登州城外。

（一如既往的继续鸣谢大漠笑西风兄弟的打赏！另外继续求月票和红票！这几天月票榜上跌下来的速度比较快呀！呵呵！求月票了！）

第一百四十七章进占芝罘湾

数万官军以及三万多叛军，就在登州城内外，形成了新的对峙，而于孝天在兵抵登州城之后，立即便传令给西山村刘不同、吴胜天等人，令其立即夺占宁海州牟平县境内，芝罘岛芝罘湾南面的奇山所，将奇山所叛军一举歼灭。

于孝天之所以要在这个时候，派出西山村那边的先遣队的兵马，去拿下奇山所，目的很简单，就是在这里获取一个良港。

虽然目前刘不同等人控制了养马岛，但是养马岛并不适合充当港口之用，大型船只在那边缺乏很好的停靠条件，下一步于孝天已经打定主意，不能让孔有德领兵走海路逃到东江镇，最终投降建奴，以后给建奴充当狗腿子。

所以接下来他就要在海上展开行动，配合陆上的攻势，彻底将叛军歼灭在登州城中，令其无法遁逃。

但是要在这边展开大规模的海上军事行动，就必须拥有一个良港，供他的船只平时驻泊，并且补给，另外他也很清楚，接下来攻打登州城，恐怕不会太简单，因为登州城经过大明和历代朝廷的建设，乃是一座坚城。

这样一座坚城，城中驻守了两三万叛军，如果想要攻破的话，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接下来将会是一场较长时间的持久战，对于他的于家军来说，将会消耗大量的弹药物资。

粮食他可以逼着朱大典给他想办法，可是弹药的问题，朱大典却有心无力，只因为于孝天的武器太先进，大明根本无法给他补充合适的弹药，只能多少给他提供一些原料和一些劣质的火药，这是无法满足接下来高强度的攻坚战的。

在之前的战斗之中，于家军的弹药消耗已经相当大了，但是补给却必须要依靠辎重营从数百里之外的浮山所转运到军前。

这样陆路运输消耗很大，而且存在较大风险，远没有海路运输补给那样方便。

所以他现在既然已经到了登州城，就必须就近获得一处良港，作为补给物资中转基地。

而在这一带最好的良港，无疑就是后世的烟台港了，也就是现在说的芝罘湾，那个奇山所就是后世烟台市的所在地，现如今被叛军控制，当然务

必要先拿下来再说，才能控制住整个芝罘湾。

吴胜天领命之后，不敢怠慢，立即召集了西山村的先遣队人马，在海军的配合之下，乘坐了数条大型沙船，赶往了芝罘湾。

然后他们就在奇山所北面岸边直接登陆，扑向了那里的奇山所城，镇守奇山所的是叛军一个千总，带了几百杂牌兵，面对着武装到牙齿的于家军，根本就没有任何招架之功，几乎可以说是一个冲锋，便将奇山所城攻破，于家军立即便控制住了奇山所城。

接着吴胜天派兵横扫芝罘岛一带，将这一带零散的叛军和一些海匪以及响马尽数歼灭或者逐离，将整个芝罘湾控制在了于家军手中。

按照于孝天的指令，浮山所那边的船只，立即开始转而进驻芝罘湾，并且为于家军转运过来了大批的弹药物资。

经过数月的作战行动之后，于家军的武器消耗也很大，一些狼牙步枪已经打秃了膛线，必须要更换枪管，才能继续保持作战性能。

而攻占芝罘湾，为于孝天节省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使得他们可以就近在百里之内，就获得补充。

在攻下了奇山所之后，于孝天通过朱大典，名义上接管了奇山所，也于是实际公开控制了芝罘岛和芝罘湾。

原来西山村先遣队的兵将，这个时候摇身一变，换上了官军的衣服，瞬间便改头换面，成了正牌的官军，直接隶属于福建兵马序列之下。

朱大典可不知道这些突然出现在奇山所的人马，其实是于孝天早在去年就派过来的人马，以团练乡勇的身份，一直呆在牟平县城北边的养马岛一带，他还以为于孝天为了帮他平定叛军作乱，专门又从福建调来了一批援军，对于孝天可谓是感激的不得了。

于孝天要求接管奇山所以及芝罘岛一带的防务，说要通过海路补给弹药物资，朱大典岂能不答应这个要求，于是大手一挥，芝罘湾一带就改姓了于。

这块肉既然于孝天吃下去，想要再让他吐出来就不可能了，虽然眼下是小冰川时期，冬季渤海湾大部分会封冻，但是芝罘湾背风向阳，湾内海水虽然也会结冰，但是结冰的厚度却并不大，对于船只影响不是很大，如果强行出海的话，冒一些风险的话，就算是在冬季，还是可以从这里出海。

而登州叛军，在历史上最终兵败出逃的时候，也是在冬季最冷的时候，

十二月间到二月间从登州水城乘船出逃，最终率领万余兵马，裹挟了不少登州的工匠，投奔了建奴，成为了后世的三顺王之一，也早就了历史上最大的几个汉奸之一。

所以渤海湾虽然冬天很冷，但是并非完全不能通航，于孝天提前两年，便在冬季的时候派人考察过渤海湾冬季冰清，所以对此甚为了解，虽然他不想现在过多的干预大明的事情，可是对于让孔有德率兵投靠建奴这件事，他还是非常不爽，最终决定改写这段历史，决不能再让孔有德最后领兵逃回辽东半岛，投靠建奴。

建奴在孔有德投降他们之前，一直严重缺乏船只和水战的能力，虽然东江军自毛文龙死后，早已内部分崩离析，可是在孔有德率众投降他们之前，他们始终无力攻下整个辽东半岛，把这个心腹之患彻底清除。

别看建奴控制的盖州距离旅顺在地图上并不算太远，可是走陆路攻打旅顺，还是让他们望而却步，始终没敢轻易动手，也正是孔有德投降了他们之后，使得皇太极获得了一支可用的水上力量，这才使得他们可以迅速的在第二年，便攻下了旅顺以及皮岛等地，彻底将整个辽东半岛纳入了他们的势力范围，清除掉了他们背后的东江军这支心腹之患。

所以于孝天这一次决定，不能让孔有德有率领船队投降建奴的机会，决不能让建奴在很短时间之内，获得大量火炮，以及制造红夷大炮的技术工匠，让他们掌握这门技术，更不能让他们短时间之内，拥有一支可以在渤海湾行动的海上力量，同样也不能让他们获取建造船只的技术。

故此这一战他考虑的是务求将整个叛军，聚歼在登州城中，不再给他们留下任何机会。

于孝天把他的想法跟朱大典说了一下，朱大典当然是立即从善如流，这对他来说，实在是大好事，如果只是把叛军逐离登州的话，对他来说这次平叛，就不算是尽了全功，但是如果能将叛军全歼在登州城的话，那么对他来说，可是天大的好事。

更何况他非常清楚，于孝天的步军虽然非常能打，但是实质上他手头最厉害的还是海上的实力，现如今放眼整个大明沿海，找不出任何一支力量，可以和于孝天的海上实力想抗衡。

于孝天说想要把叛军堵在登州城中，那么他绝对有能力做到这一点，只要封锁了海面，那么叛军就成了瓮中之鳖，接下来迟早会被官军剿灭在这里。

所以朱大典这一下算是把所有指望，都寄托在了于孝天身上，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要求，更是从善如流，只要能办到的，都答应尽量办到。

于孝天夺占了奇山所之后，要求征发民夫工匠，到芝罘岛那边帮他建码头栈桥，于是朱大典立即便命周边各州县，立即征调民壮，前去帮忙干活。

这一下于孝天可就省老鼻子力气了，只要各地把工匠和民夫派到芝罘岛那边，接下来这些民夫就成了他的财产了，只要他略施手段，施以恩惠，便可以把这些人留下，今后成为他辖下的属民，绝对不会再让这些工匠民夫们返回他们的家乡了。

于是在九月底的时候，大批被各地强征的工匠民夫，开始排成长龙，缓缓的移向了芝罘湾一带。

而这些民夫工匠吃饭的问题，当然是要官府来出面解决的，朱大典想尽了办法，到处求援，连连启奏朝廷，要求多调集粮食给他。

但是全指望朝廷和山东官府是肯定不行的，于孝天本身自己也要贴补一些粮食进去，但是这样的办法，比起全靠他自己出粮出钱，到处搜罗人口还是要省不少粮食的，现在他是只要能从大明朝廷官府牙缝里面挤出一些东西，就尽可能的挤出一些来。

他狮子大开口，要求尽可能多的给他提供火药，而且要精制的火药，山东官府和朝廷肯定给他拿不出来，那么他接下来就要求至少要给他提供充足的硝石硫磺，这些原料朝廷和山东官府还是可以想办法给他筹措到不少的，起码可以让他省不少银子。

本身北方虽然没有产硝石的矿产，但是却可以通过积肥积硝来获取土硝，这些土硝本身就是他一直以来主力在北方采购的原料之一，现如今说什么也要让官府给他弄一些来，多少贴赔一下他这次北上的巨额开销。

第一百四十八章熊文灿来信

朱大典也算是贴心，当即答应下来，下令山东各地，大力筹措土硝，按照于孝天的要求，送往浮山所那边。

于孝天为了减少运输费用，干脆直接就在浮山所建了一座精炼工坊，直接就将土硝精炼成精炼的火硝，另外还生产出副产品，那就是可以食用的盐，盐就地就可以转卖掉获利，精硝则就成了黑火药的最重要的生产原料。

当然这都是一些闲话，不说也罢，总之于孝天是想尽了办法，从朱大典手中抠出各种他需要的东西，虽然远不足以弥补他的投入，可是能少赔一些就少赔一些。

官军九月底兵围登州城之后，便开始攻打登州城，但是因为登州城城坚炮利，叛军兵力众多，官军数次进攻都受挫，未能取得多大的战果。

当然损失大的还是那些山东兵和浙兵，他们没有现金的武器可供使用，只能采用最原始的办法进行攻城，所以在叛军的炮火之下，他们损失很大。

于家军情况就不同了，他们拥有很强的火力，虽然未能攻破登州城，可是损失最多的却只是一些弹药罢了，人员损失并不是很大，主要还是折损在了城上叛军的火炮射击之下。

但是叛军方面也损失不小，但凡是对上于家军攻城的地方，叛军就死伤惨重，防线可以说是岌岌可危，要不是李九成孔有德等人死命督战的话，弄不好还真就被于家军攻破了。

登州城这一围就是两个月过去了，叛军为了守住登州城，也曾经多次出城强袭官军防线，几次突破官军防线，还抢劫了一批官军的物资粮秣，气的朱大典怒斥那些无能的军将，甚至还杀了几个失职的千总把总，以震慑这些官军。

但是于家军所驻防的防线，却从未被叛军强袭过，只要于家军所在的地方，就是叛军划定的死地，绝不会有叛军胆大妄为到敢去强袭于家军的防线，所以于孝天当然不会受到任何呵斥和苛责。

后来为了困死叛军，朱大典只能用出了土办法，让官军围着登州城挖出了一条又宽又深的沟壕，这才彻底堵住了叛军逆袭。

但是天气到了十月的时候，气温便急剧下降，十月中旬的时候，天上就降下了这一年的第一场雪，小冰川时期的狰狞面目，在这个时候终于展现了出来。

而大批官军，因为补给不足，直到下雪的时候，官兵还都穿着单衣，各个冻得是瑟瑟发抖，只能天天围着篝火取暖。

反观一下于家军的兵将，真是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人家于家军从进入十月，天气气温骤降下来之后，很快便获得了大量棉衣棉被的补给，每个于家军的兵将，都换上了暖和的冬装和棉靴，甚至连手上都配发了棉手套，最不济也会配发给兵将们一双双层的厚棉布手套。

所以于家军兵将在入冬之后，并没有遭太多的罪，可是相对来说，于家军的兵将冻伤的情况也时有发生。

这些于家军的兵将，主力其实还多是南方人，虽然也有一些北方人，可是比例却较低，这些福建兵，虽然福建那边冬季也不暖和，甚至也下过雪，但是相对来说，那只是极端气候罢了，大多数时间，福建那边的气温还是会处于零度以上。

所以南方兵在这边耐寒能力就相比山东兵要差很多，稍有不慎，就会被冻伤，到了十月底的时候，于孝天已经发现，自己麾下的兵将之中，不少人手上脚上和脸上都开始出现了冻疮，这让他着实有点心疼。

不过这样的冻伤，倒还不至于太过严重，这一次北上作战，其实也是给这些南方兵见识一下北方冬季作战的机会，锤炼一下他们在北方冬季作战的能力。

另外于孝天要求兵将们，每天在营中，早晨必须进行常规的跑操训练，这样可以让兵将们尽量活动身体，保持血脉通畅，平时没事就多揉搓双手和脸部，拍打全身上下，来提高他们对严寒的适应力。

加之他提前准备了较为充足的棉衣，早早配发下去，让官兵们没有太过受罪。

可是即便是如此，于孝天也觉得事情不能这么继续拖下去了，历史上官军是直到十二月之后，才击败了叛军，可是他却并不想继续这么耽误下去了。

因为这个时候他收到了熊文灿的一封信，熊文灿在信中，婉转的要求他，最好是能尽快率部返回福建，因为他在两广走马上任之后，又碰上了海寇的问题，特别是广东那边，海盗的势力丛生，大大小小的海盗有上百股，要是连那些渔民冷不丁也干一下的话，恐怕要有几百股之多。

这些海盗不敢轻易到福建沿海滋事，现如今基本上都靠着在广东沿海和广西沿海活动，甚至跑到琼州府沿海一带抢掠。

熊文灿走马上任之后，梳理了一下那边大的海盗，就有一二十股，中等规模的也要有四五十股，虽然广东也有水师，但是战力不用想了，根本无力对付这些海盗。

而且这些海盗盘踞在广东沿岸的各个海岛，并且勾结沿岸一些当地的土豪士绅，来去无踪，官军派兵去剿，他们便带人遁入海中，官军一走，他们便前脚走后脚回来接着干，搞得广东这些年来，官府和沿岸的百姓士绅叫苦不迭。

这次朝廷把熊文灿调去任两广总督，除了有嘉奖他的意思之外，另一个想法就是想要熊文灿把两广的海盗问题也解决了，说白了就是让熊文灿平靖两广海面。

熊文灿走马上任之后，倒是也信心满满，过去就祭出了招安的大旗，可是虽然招安了几股海盗，但是这些招安的海盗却根本没法跟于孝天比，招安之后这些家伙，该干嘛还干嘛，还换上了一身官军的皮，更是嚣张的不得了。

如此一来，熊文灿发现招安这一招在两广那边似乎并不怎么有效，思来想去之后，还是认为，只能采取来硬的手段，最好是将其彻底剿灭拉倒。

而两广那边最大的问题就是水师力量太差，说起来纸面上有两三万水军，但是经过他的盘查之后，实际上兵员不过六七千人，而且多为老弱，纸面上的战船三百多条，实际上仅有不足二百，而且多为陈旧破船。

更可气的是这些战船之中，堪用之船却并没有被拿去充当战船使用，倒成了一些军将私人的商船，水卒也变成了他们私人的水手，专门给他们跑海，做通海贸易，赚取大钱，一旦被抢或者是遭遇风浪失踪了的话，便上报说操练途中遭遇风浪飘没。

所以虽然他想要采用强硬手段，却手头无兵可用，也无船可用，最终还是想到了于孝天，现如今大明唯有于孝天手中掌控着一支强大的水师力量，也唯有于孝天的水师才有实力来把这些海盗给解决。

于是熊文灿情急之下，便以私人名义，给于孝天写了一封信，派人直接送往登莱前线，找到于孝天，把信交给于孝天。

于孝天等的就是熊文灿这封信，他这么多年来，始终没有把手明着伸到广东广西那边，就是因为他披着一身官皮，不好意思大张旗鼓的把手伸的太长，只能采用暗中的手段，把手伸过去，在两广沿海活动。

这几十股海盗之中，起码有好几股就是他暗中控制的，另外颜思齐和褚

彩老两伙人马，其实也算是他的暗棋，这两伙人都暗中听从他的使唤，保持着跟他的联系。

所以两广那边，目前于孝天对那边的情况很了解，每个月情报部门都有一份详细的汇总，会交到他手中，把两广沿海一带发生的主要事情呈报给他。

于孝天的野心可根本就不是控制了福建沿海，占了台员岛就满足了，他要做的是真正的中国海上的王者，整个中国近海，都要收入他的囊中。

甚至于连这个都不足以形容于孝天的野心，现在于孝天的野心甚至于连逐鹿中原都不能满足，他更大的心愿是在拿下了中国之后，使用他的海上力量，把手伸到世界各地去，建立大面积的殖民地，那才是他规划的远景未来。

现在他只是才迈出了第一步，把手伸到了山东这边，在登莱一带站稳了脚跟，接下来他就要利用熊文灿，去把两广沿海包括琼州府（海南岛）一带的海面，也彻底纳入到自己的囊中，而且这次还要用大明的钱，来达到他的这个目的。

所以他现在可以回去了，但是想要回去的话，前提却是要先解决登州叛军的问题，唯有把这边扫平了之后，他才能回转福建，开始对两广用兵。

于是他终于决定，不等下去了，他打发熊文灿来送信的人先行返回广东，他保证结束这边的战事之后，便立即赶回福建去，但是前提是这边战事结束，熊文灿那边要先给朝廷打好伏笔，让他回去，要不然的话朝廷里面坐着的那位，万一高兴，把他和手下的兵马留在北方，调他去关外对付建奴，或者是调他去山陕河南等地剿匪，那就毁了！

（多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月票榜是一溜跟头的朝下跌呀！弟兄们，再求几张月票成不？）

第一百四十九章总攻登州1

在送走了熊文灿的信使之后，于孝天找到朱大典，开始和朱大典商议如何攻城的事情，海上目前他已经又调来了十余条战船，等于把部分北方舰队现在都调了过来，已经抵达了芝罘湾。

现如今海面上已经开始出现了结冰情况，如果再晚的话，恐怕海上行动就会存在更大的风险，到时候可能会给他的海军造成不必要的麻烦和损失，所以这次平叛，已经不能再拖下去了。

经过一番讨论之后，朱大典同意了于孝天提出的攻城计划，以于孝天为攻城主力，主攻登州城的南门，而浙兵和川兵主攻东门，山东兵主攻西门，还有登州水城则交给于孝天会下的水师来负责堵上，确保城破之际登州叛军无法从水门那边乘船逃离。

朱大典这个时候也早就等得不耐烦了，对于于孝天提出的这个作战计划，当然是非常欣赏，他也看出来了，于孝天似乎已经在这儿磨得没有耐心了，想要尽快拿下登州，率部返回福建那边。

这些客军家人都远在家乡，出来一段时间之后，便会思乡，这是人之常情，想必于孝天和他的手下的手下也不会例外。

另外越早解决登州叛军的事情，对于他也越有好处，一是可以得到朝廷的欣赏，二是结束战事之后，可以尽快让这些客军返乡或者离开，山东已经承受不起这帮大爷们天天要这个要那个，山东藩库和各地府库，这会儿早就穷的能饿死老鼠了。

所以于孝天现在提出要尽快攻克登州城，将叛军歼灭在登州城，可以说是正中朱大典的下怀。

于是朱大典当然是从善如流，立即答应了这个作战方案，下令升帐，召集诸军守备以上军将，到他的大帐之中议事。

朱大典正襟危坐，的把于孝天给他的作战方案和盘托出，正颜厉色的开始下达一道道军令，而且把话说的非常严厉，着令各部决不许阳奉阴违，畏敌避战，务必要全军一起发动，从几个方向上，拼尽全力进攻登州城。

不管是谁先攻入登州城，便是此战的第一功臣，他定会亲自向朝廷陈请给予重赏，但是一旦发现有任何人畏敌避战，不肯出力攻城，甚至于临阵退缩的情况，那么他也绝不会对其客气。

现如今为了能尽快平掉登莱叛军，崇祯已经赐了朱大典尚方宝剑一柄，

令他可以在两军阵前便宜行事，如有军将临阵不尊号令，或者临阵脱逃者，大可直接用尚方宝剑先斩后奏。

而且今日朱大典还真就请出了尚方宝剑，摆在了大案之上，见到朱大典如此声色俱厉，诸将也都深以为然，没人敢说不行的。

他们也看出来了，朱大典这是要通过此战，一战定乾坤，把登州城给拿下，要是他们这次再不用力的话，弄不好朱大典还真敢临阵斩将。

更何况据说眼下监军高起潜，也正在前来这里，已经亲自到了黄县坐镇，朱大典加上高起潜，还真就敢杀了他们这些军将，不在话下。

于是领命之后，诸将都赶紧下去准备，两天之后，各种攻城器械都准备妥当，就连于孝天这边的于家军军中，也备齐了各种攻城器械，云梯、橧盾、橧车、洞屋车、壕车在几天时间之内，军中工兵连包括随军征调的工匠，日夜赶工，利用他们军中现有的部分征发的车辆，就地进行改装，倒也是准备的相当齐备。

可见的于孝天这一次确实确实是下定决心，要彻底攻克登州城了。

而且在头天晚上，于孝天还亲自召见了军中副连长以上的各级军官，亲自对他们下达了作战指令，做了战前动员，并且令火头军在起兵当日早晨，提供一餐丰盛的早餐，让士兵们饱餐战饭，做好强攻准备。

这一次于家军的炮兵、步兵、工兵甚至包括部分辎重兵，可以说是倾巢而出，包括野战医院之中的医官和救护兵也都做了战前动员。

十月十三，是朱大典选定了攻城总攻的日子，早晨天不亮，各营便响起了急促的号角声，睡得睡眠惺忪的官军兵将们，纷纷起身披挂整齐，吃了一顿战饭，然后开始按照军令，军将们各自率部，开始出营，朝着登州城下开去。

朱大典在天亮之前，亲自在大帐之中点将，一个军将无故迟到，当场便被拖出去狂揍了一顿军棍，也算是给诸将先打一个杀威棒，让这些军将们各个都引以为戒，知道今天不是闹着玩儿的，谁要是敢不卖力的话，那么今天恐怕朱大典真的不会饶过他们。

当天蒙蒙亮的时候，数万官军已经齐聚在了登州城外，抵达了各自预定的出发位置，各种攻城器械，还有临时征调来的助战民壮，也都被放在了阵前。

大明军队攻城作战，习惯上是都会强征当地附近的民壮助战的，这些民壮虽然不是军人，但是却会被充当炮灰使用，在最初的填壕阶段，这些民壮

会被驱赶着，扛着各种原木、柴捆、土袋，前去先替军队把城外的沟壕填平，替军队打通攻城的通道，接下来才是军队要干的事情了。

登州城乃是山东最重要的沿海重镇，现在算是抵御建奴的最前沿，经过历代朝廷官府的修葺，早已建成了一座坚固的坚城，绝对算是易守难攻。

想要一天时间，攻下登州城，这个难度是相当大的，就算是装备质量最好的于家军，也不敢说一定就能做到，而且也要付出相当的代价才行。

可是打仗就是要死人的事情，为将者慈不掌兵，在这个关键时刻，于孝天也不能只顾着吝惜自己麾下的兵力了，他能做到的就是尽可能给攻城的兵将提供最佳的火力支援和火力掩护，以及火力压制，尽量的保护自己的兵将，少付出一些伤亡代价，但是想要不死人，就攻入登州城，他没这个本事。

随着天光渐渐大亮，城中的叛军也已经大批登上了城墙，做出了严防死守的架势，李九成和孔有德都看出来了，这一次官军来攻，不像是试探性的进攻了，而是摆出了决一死战的架势，那么能否守住登州城，就看今天了。

于是他们这些叛将，也都分片划分了各自的守地，李九成负责守南门，孔有德守西门，耿仲明守东门，这些叛将也都咬着牙，撸胳膊挽袖子，准备死磕一场了。

随着朱大典中军阵之中，响起三声号炮，紧接着便传出了滚滚战鼓之声，十面硕大的战鼓，一字排开，十个长了一身腱子肉，提醒彪悍的兵丁，各个在这样天寒地冻的情况下，都脱光了上身的衣服，轮开了硕大的鼓槌，奋力的开始敲打战鼓。

巨大的战鼓声传遍了整个战场，诸军闻听战鼓声传来之后，军将们纷纷开始厉声喝令，诸军开始攻城。

过万的官军挟持着那些被强征来的民夫，顿时发出一片呐喊之声，嗷嗷叫着开始如同蚂蚁一般的朝着登州城涌去，一门门大炮，在各个方向，开始鸣响。

为了攻打登州城，现在朱大典又从各地调来了一批大炮，配给了诸军，除了于孝天不要之外，其余诸军也都拿到了一些大炮，这些大炮多为旧式火炮，但是也有几门缴获的红夷大炮或者是从京师送来的几门红夷大炮。

这些大炮这个时候早已被布置在了各个城门外，炮口对准了登州城，开始猛烈轰击了起来。

但是最壮观的恐怕还是要算于家军的豪华炮兵阵容，这次为了攻克登

州城，虽然于孝天之前带来了一个攻城重炮连，携来了三门二十四磅攻城炮，可是面对登州城这样的坚城，三门攻城重炮还是有点太少了一些。

于是不惜血本的从海军之中，几条战船上又卸下了几门重型舰炮，派辎重营拖到了军前，也摆在了炮兵阵地上。

另外他还有一个炮兵营，装备了三十多门十二磅榴弹炮，这些轻型火炮被直接拖至到了距离城墙仅有四百步左右的距离，正是这些炮可以发挥最大威力的距离，也是可以确保射击精度的距离。

而其它那些重型火炮，则被安置在了靠后一些的炮兵阵地上，海兵炮手协同陆军炮手，负责操作这些舰炮和攻城重炮。

看着于家军的豪华炮阵，不少官军是直流口水，但是何奈他们没这东西，也没钱去弄，只能用朱大典想办法给他们弄来的这些火炮，对登州进行炮击。

所以各路官军虽然打的都挺热闹，可是真正能给叛军造成实质性威胁的，也只有南门外的海狼的大炮。

本来叛军在陷登州的时候，在这里虏获了二十余门红夷大炮，可是随着这段时间，叛军南征北战，不断的攻打城池，渐渐的将这些红夷大炮都带离了登州城，特别是在莱州一战之中，叛军几乎把登州城的红夷大炮都运了过去。

随着莱州兵败之后，叛军手中的红夷大炮基本上毁的毁，被官军缴获的缴获，现如今登州城之中，仅剩下了区区四门红夷大炮，其中两门就摆在城南位置，东西两边各有一门红夷大炮。

第一百五十章总攻登州2

但是不可忽视的是这个时候登州叛军手中，却还有大量的小型火炮，其中甚至不乏一些按照红夷大炮缩小比例仿制的小型西式火炮，另外还拥有大量的各种火铳，所以火力依旧不容小觑。

最关键的是叛军在打下登州城的时候，抓了不少登州守军，这其中便有大量孙元化不惜血本，请葡萄牙人为他们培训出来的炮手，另外像铳规、铳尺等较为先进的瞄准工具，也有列装，炮手素质在明军之中，除了于家军之外，差不多算是首屈一指。

这些火炮虽然质量差，射程近，但是对于普通的明军来说，还是可以给他们构成相当大的威胁，而且别看叛军目前手头上红夷大炮数量并不多，可是炮手素质却并不容小觑，东西两门红夷大炮在叛军手头，操作着射击精度相当厉害，官军这边大炮一响，他们便立即开始还击，在官军大批涌向登州城的时候，大小火炮一起发火，给攻城官军造成了相当大的杀伤。

不久东门处一个官军参将，便被叛军火炮击中，当场阵亡，而西门处不多会儿工夫，一个参将，一个游击，也倒在了叛军炮口之下。

加之叛军手头还有不少相对比较精良的鸟铳，甚至还有少量的鲁密铳，所以东西两侧的官军在攻城的时候，伤亡很大。

但是在南门这边，情况却是另一番景象，于孝天的于家军火力全面压制叛军反击的火力，叛军的两门红夷大炮刚一露头，没多长时间，便被于家军的炮兵盯住，大小火炮集中火力猛敲这两门红夷大炮所处的位置。

各种炮弹下雨一般的打在这两门红夷大炮所在位置的城墙上，打的城墙上砖石四飞，在这一带布防的叛军守军，也算是跟着倒了大霉，被乱炮轰的是残肢乱飞，垛口一个接着一个的被于家军的炮兵给掀飞，打的叛军躲都没地方躲。

叛军的反击在于家军凶猛的火炮之前，显得非常无力，两门红夷大炮仅仅每门发射了不到五颗炮弹，就被于家军的重炮掀到了城墙下面，直接报废。

敲掉了这两门威胁最大的红夷大炮之后，于家军才正式开始攻城，于家军陆军训练科目之中，攻城战也是必训的作训科目，为此他们试验过各种攻城战术，加之有于孝天这个bug的存在，给他们提供了不少步炮结合攻坚战的方法，使得他们在经过探索和实战检验之后，已经掌握了一整套良好的步炮结合攻坚战的战术。

于家军充分利用了他们火力上的优势，先用炮兵充分压制城墙上叛军的各种威胁较大的火力点，也就是他们在城墙上放置的火炮，一门接着一门的将叛军的火炮敲掉，并且用火炮抵近城墙外面，采用精确瞄准射击的方式，将可供叛军藏身的垛口一段段的削平，不但敲掉了叛军可以藏身的地方，还打死打伤不少躲在垛口后面的叛军兵将。

叛军从一开始，就被于家军的大炮压制的抬不起头，只要哪儿有一门火炮忍不住发火，其位置立即便被于家军炮兵锁定，接下来便立即回遭到于家军炮兵一通猛打，瞬间便可以将他们的火炮打掉。

叛军被打的是一点脾气都没有，只能被动的进行防御，始终不敢在城墙上露头。

接着于家军手持狼牙步枪的火枪手们，列队推着一些安装了木质橧盾的独轮车或者是双轮车，将其直接推到城墙外面，距离城墙百步之外的距离上，一字排开，火枪手们便成列躲在这列盾车一侧，将火枪架在盾车上面，瞄准城墙上，只要发现有叛军冒头，就立即开火精确射击，将其射杀。

一些叛军火枪手或者是步弓手，只好躲在垛口下面，通过垛口上的射孔，对城下进行开火或者放箭，可是这样做依旧不能良好的保护他们的生命，小小的射孔，在百步左右，依旧是手持狼牙步枪的优秀射手可以企及的目标。

于家军之中的一等射手和特等射手，便被赋予了一个任务，就是专门寻找躲在垛口后面，通过射孔朝城墙下射击的叛军下狠手，直接通过射孔，狙杀这些叛军兵将。

往往叛军的火枪手和弓箭手，只有发射一次的寿命，只要被发现便会立即锁定，随后便会被射杀，一旦他们中弹，基本上都是面部中弹，甚至于不少人干脆就是直接被射中眼睛，一枪便轰掉了他们半个脑袋。

有手持狼牙步枪的火枪手强力支援，其余负责进攻的步兵，在进攻途中，就变得安全多了，更何况他们都披着甲冑，而且还有盾牌护身，刀牌手在这个时候，发挥出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他们手持盾牌，或者是双手举着大盾，一方面保护自身，一方面也给他们战友提供掩护，阻挡叛军从城上射下的铤弹或者是弓箭。

于家军阵前，也使用了一批七八百人之多的强征民壮，但是于家军却并未丧心病狂到把这些民夫都充当炮灰使用。

在民夫被强征到军前的时候，于孝天令火头军给他们每个人发了一块杂粮饼，一碗热粥，让他们先吃一些东西，但是却不让他们吃的太饱，这帮民

夫，大多数人早就饿坏了，很多人很多天都没有吃过一口像样的粮食了。

这些民夫们整日里基本上都是用米糠或者麸子合着一些野菜草根，甚至连麸子米糠这样的东西都找不到，便把一些树皮剥下来，磨成粉掺着野菜当饭吃，一下子给他们吃太多食物，反倒是会害死他们。

民夫在被强征来的时候，不少人都心怀不愿的情绪，打仗是官府的事情，不是他们的事情，可是他们却要被迫强征来送死，虽然不少人也明知道这一战可能会死在这里，即便是不死在这里，他们也快要被饿死了。

可是这些人却还是不愿意就这么白白死在这里，一个个面如死灰，没有一点精神，甚至是在看着官兵的时候，眼神中还流露出一丝丝怨毒的情绪。

被分派到其他官军手中的民夫命运不说了，但是当这些被分派给于家军的民夫，到了军前之后，却发现这边的福建兵，居然对他们并不算坏，一到军前，就每个人给了一个杂粮饼，还给了一碗热粥。

多少天没吃过像样的粮食的人们，看到这些食物的时候，顿时便被食物所散发出的香味熏翻了，当拿到了食物之后，一个个都如狼似虎，风卷残云的把这些东西给吞到了肚子里面。

这些食物一下肚，他们顿时感到身上有了一些力气，也开始感到身上有点热乎气了，在他们眼巴巴的还想吃的时候，于家军的兵将告诉他们，想吃更多的东西也成，但是却要先干活才行。

于家军制定了一个规矩，那就是但凡有人送一袋土或者一个柴捆，抵达登州城外的壕沟，并且成功把东西填入壕沟，那么他们便可凭借这个功劳，回来领取到一个杂粮饼，完成两趟，还外加可以给一碗用牛骨或者羊骨头抑或是猪骨头熬的肉汤。

这样的条件一下就吸引住了不少民壮，虽然明知道要冒很大的风险，可是不少人却认为，只要干两趟下来，能吃两块杂粮饼，并且喝一口肉汤，那么就算是死了，也值了，起码可以做个饱死鬼，也比回头活活饿死要强。

于是民夫们这一下积极性便被彻底调动了起来，这时候大锅已经架上，升起了大火，熬制起来了骨头汤，喷香的骨头汤的香味，几乎把他们逗引的嗓子眼里面都伸出一只手，于是他们嗷嗷直叫，便跟着于家军到了出发地。

体力弱的人被挑选出来，负责装土袋或者扎柴捆，体力强的人，则负责运送这些东西，跟着于家军上去填壕。

战事一起，这些民夫们便疯狂的扛起了土袋或者柴捆，在于家军的掩护

之下，朝着登州城冲去。

虽然途中偶尔有人会被叛军的铙弹或者箭支射中，倒在途中死掉，可是在家军强势火力掩护之下，这里的民夫伤亡并不惨重，甚至在头前，还有家军的刀牌手举着盾牌，列队掩护他们。

这些民夫没想到还会有这种待遇，更是干的卖命了起来，虽然他们因为长期饥饿，身体都很虚弱，可是这时候也不知道哪儿涌出了一股力气，扛着沉重的东西，疯狂的朝着壕沟冲去。

抵达壕沟之后，他们把身上的东西丢入壕沟，转身就跑回出发点，在那里有人当场兑现，发给他们杂粮饼。

但是也有个别耍滑的，半道就丢了肩上的东西，试图蒙混过关骗取杂粮饼，可是有人却始终在盯着他们，一旦发现这种人，马上把他提溜出去，脱了裤子，当场打板子。

这么一来，有打有赏，民夫自然不敢再溜奸耍滑，只好老老实实的干活，这七百多民夫，跟蚂蚁一般，往复奔跑在阵前，将一袋袋土方还有一捆捆柴捆填入到了壕沟之中。

虽然有些人被叛军射杀或者射伤，可是在家军掩护之下，他们死伤还算是可以承受，大部分人很快就领到了约定好的骨头汤，捧着热气腾腾的骨头汤，用获得的杂粮饼沾着骨头汤蹲在地上边吃边喝，不少人一边吃，一边就放声大哭了起来。

（今日特别鸣谢书友2610684、大漠笑西风、翩翩睢、流浪江南四位兄弟的打赏！继续高呼求月票！别到月底又跌的没影了！呵呵！）

第一百五十一章总攻登州3

而也有人舍不得吃掉获得的杂粮饼，将其藏入怀中，有的准备接下来回去之后再吃，有的人准备带回去给自己的妻儿老小，但是这些人现在已经不恨这些官军了，虽然他们要付出生命代价，去给官军干活，可是这些福建官军却给了他们想都想不到的骨头汤和正儿八经是粮食做成的杂粮饼吃，这也算是等价交换了。

其实他们也明白，就算是这些官军不给他们吃喝，他们也照样还要干活，可是这些福建官兵，却还是给他们了吃喝，这在这世道上，已经算是非常难得了。

所以东南西三面官军的攻势，就数南门这边最快，仅仅一个上午，他们便填平了很宽几处壕沟，打通了抵近城墙的通道。

中午让民夫想不到的是，于家军的兵将，居然在阵前还能吃上一顿热饭，一批火头军，推着独轮车，独轮车上放着大桶，里面装着热气腾腾的糙米饭，还有一些热的杂面窝头或者面饼子，送到了两军阵前。

甚至于除了这些之外，还有热菜，热菜是用常见的白菜萝卜加了一些少量的咸鱼咸肉的小丁，或者是干贝螺狮肉，散发着诱人的香味。

这实在是让人太想不到了，原来福建官兵当兵，居然日子过得这么爽，在两军阵前，中午还能吃一顿热饭，居然还有荤的，这就太难的了。

当即就有民夫提出，也想给这于将军当兵，给于将军当兵，实在是太美妙的事情了，只要能天天吃上这种饭，就算是让他们去死，他们也绝不会眨一下眼睛的。

但是这些人的要求遭到了婉拒，不过却有人告诉他们，如果他们以后想要吃饱饭的话，跟着于家军打完这一仗，可以跟着于家军走，以后可以给他们地种，管他们吃饱饭！

于是一些民夫立即就动了心，打定主意这一仗就跟着于家军了，打完仗之后，只要于家军还愿意带他们走，他们就跟着于家军走，要不然的话于家军一走，他们回家还是要等着饿死。

战事到了中午之后，开始变得更加激烈了起来，于家军为了减少士兵的伤亡，这一次可以说是不计代价的火力全开，炮兵连的大炮始终就没有停过，这门炮打的太烫了歇一下，换其它炮接着打，炮管快打红了，就继续换炮，各炮连交替射击，始终保持着对城头叛军的高强度火力压制。

叛军在城头上可以说是被打的叫苦不迭，可是却毫无还手的办法，只能抱着头挨揍，谁只要冒头，就等于离死不远，李九成的儿子李应元在中午的时候，督军抵抗，但是只是刚在城头上露了几面，便被于家军的神枪手一枪打中了脖子。

李应元连惨叫都没有能发出来，脖子便被打断，一头便栽倒在了血泊之中，抽搐了几下之后，便咽了气。

消息传给李九成，李九成是肝胆俱裂，气的是目眦欲裂，当场抽刀便把李应元身边的一个亲兵砍翻在地，持刀指天狂叫道：“姓于的！我李九成跟你共戴天！今天不是你死就是我亡！来人，击鼓！谁若再敢后退避战，杀无赦！”

在李九成的督战之下，叛军多少恢复了一些抵抗的意志，城头上反击也变得猛烈了一些，但是这种靠着杀人的督战，始终并不能真正的调动起士气，当一批叛军又被于家军的枪炮打死在城墙上之后，叛军的士气便又一次跌落了下去。

于家军对于攻击这样的坚城，其实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只是在火力压制上实现了一个突破，真正想要攻入城中，还是要靠着土办法。

一架架云梯被缓缓的推到了城墙脚下，大批于家军兵将，在连长副连长以及排长们的率领下，开始率领各自部下，以刀牌手打头，少量长枪兵也换上了短矛或者是单刀，抓了一个盾牌，作为后续力量，跟着刀牌手开始攀爬云梯。

至于火枪手们，暂时在城下举起火枪，对准城头进行戒备，只要见到有叛军探出脑袋，试图朝下面放箭或者投掷滚木礮石，便立即开火将其射杀。

搞得叛军们只能躲在城墙上面，像贼一般朝着城墙下面，瞎子一般乱丢石头滚木，如此一来，大大减少了于家军兵将的伤亡。

但是即便如此，这样的强攻，伤亡还是不可避免，打头冲锋的不少官兵，被石头或者滚木砸中，惨叫着跌下云梯。

一些人落地之后，便被当场摔死，一些人则被摔得筋断骨折，躺在地上大口吐血，为此于家军为了减少伤亡，专门组织了担架队，跟随攻击部队一起行动，用最快的速度，将伤亡的兵将抬离城墙，然后被后面的人接住，装在车厢之中，运离战场，将其用最快的速度转运回营中野战医院之中进行救治。

整体来说这次攻城战，于家军的组织还是相当严密的，中间即便是有所差池，也无伤大雅，一般人甚至看不出来错在什么地方。

可是有军官却始终在观察战场整体情况，对战场各部的表现进行记录，今后这将是评估各部此战立功情况的第一手资料，同时也是事后总结的第一手资料，从中可以发现很多问题，并且在以后的作战行动之中进行改进。

如此在于家军的强大攻势面前，虽然叛军也拼了全力进行抵抗，可是在下午的时候，于家军还是抢占了城墙上一块地方，成功的登上了城墙，并且迅速的开始扩大战果，后续的兵将迅速的登城，增强上面的力量。

当一段城墙易手的时候，李九成闻讯，红着眼睛亲自阵斩了负责这段城墙的一个叛将，大呼一声带着亲兵，便亲自朝着失守城墙的地方冲去，试图趁着于家军兵将立足未稳，将其反冲下去。

这时候已经有几十个于家军的官兵夺上了城墙，他们当即分作两拨，由一个副连长和一个排长各自率领一拨人，朝着城墙两侧进攻，并且守住这块区域，等候更多的后续人马登城。

大批叛军这个时候也意识到了危险，于是在叛将的率领下发疯一般的从城墙两侧冲了过去，试图将这批于家军的兵将杀光，或者将他们赶下城墙。

首批登城的士卒之中，多为刀牌手，他们没有足够的火力，也没有长枪手来掩护他们，于是他们只能依靠自己，举着盾牌组成横列，封堵两侧冲过来的叛军，战事极为惨烈，叛军疯狂扑上来，刀枪并举，试图将他们击退。

可是这些于家军的士兵们，在军官的率领下，死战不退，几乎可以说是在以命换命的打法，你砍我一刀，老子也还你一刀，大家一起死。

几个受伤的刀牌手退到队尾，强忍伤势，取出几颗手榴弹，艰难的吹燃了怀中藏着的火折子，凑在一起点燃了引线，交给了身边尚未受伤的弟兄，几颗手榴弹立即便被丢了出去，砸在了成群的叛军之中。

轰轰轰几声轰响过后，两侧叛军的攻击猛然一遏，不少叛军被炸得血肉横飞，甚至一条人腿直接便被炸得飞起老高，啪嗒一声便砸在了一个叛军的脑袋上，把这个叛军吓得面色如土，发出了一连串的尖叫惊呼之声，忙不迭的把这条人腿丢了出去。

就在这批于家军兵将拼命的时候，下面的人也察觉到了上面的情况，于是有军官立即调集兵力赶过来，疯狂的开始朝着云梯上攀爬，但凡只要有人一攀上城墙，便立即毫不犹豫的向两侧扑去，加入到了抵御叛军反击的战斗之中。

这时候一批长枪兵终于攀上了城墙，加入到了刀牌手阵列之中。

长枪手直到这个时候，才算是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配合刀牌手远处用长枪猛刺，近处刀牌手则负责清理，这个时候才算是稍稍稳住了两翼的阵线。

随着两翼阵线稍微稳定住之后，越来越多的于家军兵将开始得以攀上了城墙，使得登城的人员数量越来越多。

当火枪兵登墙之后，僵持的战局这才开始出现了转机，当他们登城之后，立即开始在刀牌手和长枪手背后集合，一刻不停的便开始装弹，待到他们刚刚装弹完毕，便响起了一个军官的狂叫声：“前面的人蹲下！快！”

闻声之后，首先登城的刀牌手和长枪手二话不说，集体呼啦一下就蹲了下去，将背后的火枪手露了出来，只听一通爆豆般的火枪声响起，挤在最前面的那些叛军，当即便身上喷着血，惨叫着扑倒在了血泊之中。

战斗到此刻，双方的战斗已经彻底进入到了白炽化的程度，叛军兵将为了守住登州城，在叛将的督战之下，不要命的从两边赶来，堵住已经登城的于家军兵将，双方就在一段极为狭窄的城墙上，展开了一场拼命的搏杀。

于孝天通过望远镜很快便注意到了这个地方，意识到今天能否攻入登州城中，恐怕就看这一个地方了。

于是他厉声喝道：“预备队！上！炮兵，朝城墙上两侧开火，压制叛军！速度要快！后续部队要跟上！跟上！”

（召唤月票、红票、打赏！）

第一百五十二章李九成之死

于孝天连着叫了两声跟上，这是在军前极为少见的事情，于是于家军兵将更不敢怠慢，预备队狂叫一声，便哗啦啦的朝着城墙冲了过去。

而炮兵们也立即闻令，疯狂操作火炮，将炮口对准了正在城墙上激战的那个地方两侧部位，开始了一通急促射。

炮弹如同死神的狂笑声一般，呼啸着砸向了城墙，从两侧涌向失守地点的叛军，当即便如同割草一般的被割倒在地，打的叛军在城墙上死伤陈籍。

李九成大声呼号着，率领亲兵从城门楼方向赶向了出事地点，一颗炮弹疾飞过来，李九成根本就没有防备，拦腰便被炮弹击中，这颗炮弹不是十二磅炮，更不是二十四磅重炮，只是于家军炮兵之中，装备的最小口径的一门六磅炮射出的炮弹。

李九成被这颗呼啸而过的炮弹直接拦腰斩断，上半身扑通一声便跌落在了地上，而他的下半身居然还朝前奔了两步，才软趴趴的倒下。

李九成是从腰间被炮弹击中，整个腹腔之中的肠子内脏，都当即飞离了他的身体，一截肠子还挂在了旁边一个亲兵的脖子上，惹得那个亲兵惊呼大叫了起来。

这简直就是炮弹版的腰斩，李九成上半身跌落在地上，居然一时间还没死，刀也不知道丢哪儿了，趴在地上杀猪般的惨叫着，疼的直抽抽，惊慌的满地扒拉着找他散落的内脏，试图把内脏塞回到半截身体里面，还朝着下半身爬去，身后留下了一条宽宽的猩红血路。

他的亲兵们也都惊呆了，一时间居然没反应过来，该怎么办，就这么看着已经变成半截的李九成，朝着他的下半身爬去，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李九成一路爬一路惨叫，一直爬到他的下半身前面，伸出一只手，哆哆嗦嗦的抓住了他的一条腿，这才仰面朝天躺在地上，忽然间大叫一声：“报应呀！……”

这声报应没有喊完，他便睁着眼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都帅……都帅……都帅不要死呀！都帅……”他的亲兵们直到这个时候，才反应过来，扑到李九成身边，大哭大叫了起来。

一听说李九成死了，叛军军心顿时大溃，说来李九成在叛军之中的地位，要高过孔有德，实际上这次叛乱，乃是李九成暗中挑唆而起，要不一

话孔有德也不会最终选择叛乱。

而且叛乱开始之后，李九成利用他在叛军之中的威信，成为了实际上叛军的控制着，而孔有德反倒还在他之下，要听他的吩咐。

这一次登莱之乱，最大的罪魁祸首，其实并不是孔有德，倒是这个李九成，而这个枭雄李九成，今天算是走完了他的一生，他的一生也算是可圈可点，在叛乱之前，他曾经是东江军跟随毛文龙的主要将领，追随毛文龙在辽东半岛南征北战，立下了不少赫赫战功。

但是毛文龙死后，李九成不得袁崇焕重用，在东江军之中受到排挤，最终投奔了孙元化，可是此人身上有很多毛病，好赌烂赌不说，而且好色，孙元化给他银子，让他去马市买马，他拿着钱去了之后，又是玩儿女人，又是赌博，还被人骗，把银子给弄没了。

时候返回登州的路上，他正不知道该怎么给孙元化交代这件事，正好碰上了孔有德在吴桥县被旺族王象春家人的逼迫，于是便擅动孔有德手下，逼迫孔有德叛乱，企图通过发动兵变，最终迫使朝廷招安，把这件事蒙混过关。

这一次登莱之乱，给大明造成了巨大的损失，破坏了整个大明在登莱一带的布置，摧毁了整个登莱的军队以及军事系统，还造成了整个登莱地区的政治经济的浩劫，无数黎民百姓，因为这场浩劫，死于非命。

可是现在李九成，却被于家军一炮毙命，就这么窝窝囊囊的死在了登州城墙之上。

李九成一死，城南叛军立即大乱了起来，叛将陈光福得知李九成死，于是接手了指挥，继续召集叛军抵抗，可是李九成的死，让叛军军心崩乱，士气更是大跌，于家军趁机在城墙上扩大战果，朝着城墙两侧发动猛攻，叛军在城墙上节节败退，使得越来越多的于家军兵将，得以登上了这段城墙。

陈光福见势不妙，不敢后退，死命的督战，逼着叛军上城墙堵住于家军的攻势，双方在城墙上继续展开血腥到了极点的厮杀。

就在这个时候，城南门的东侧部分城墙，突然间剧烈震动了一下，一段城墙像是一条巨龙的脊背，突然间活过来了一般，朝上拱起了一下，原本坚固的城墙上，顿时布满了蜘蛛网一般的裂缝。

但是这段城墙也仅仅是朝上微微拱起了一下，之后便立即回落，几乎转瞬之间，一声巨大的闷响，便从地下传了出来，这段城墙轰隆隆的便山崩一般的坍塌了下去。

几乎没用几秒钟的时间，一段大概有五十米左右的城墙，便化为了一堆废墟，坍塌了下去，使得原本非常完整的城墙出现了一个巨大的豁口。

于孝天站在城外的军中，观察到了正在腾起巨量尘土的那段城墙，于是一只手握拳，缩回到腰间，曲腿做出了一个怪异的姿势，大叫了一声道：“好嘞！工兵连总算是干出了点成绩！哈哈！漂亮！”

他紧接着便发出了狂笑之声，得意的神色溢于言表，说什么都掩饰不住。

原来就在于家军发动攻城的时候，工兵连也被于孝天投入到了战场之中，这一次是工兵连第一次配合步兵，对如此坚固的城池发动进攻。

工兵连算是于孝天手中掌握的又一张王牌，在此之前，很少显山露水，在军中始终不算显眼。

平时他们主要负责一些安营扎寨或者是为炮兵或者辎重兵铺平道路的事情，看上去基本上算是辅兵。

可是这支部队，却基本上都是由一些矿工组成，矿工最善于干什么，当然是挖洞了，干别的不成，挖洞是他们的本行。

这一次攻城的时候，工兵连上阵，携带了两辆洞屋车，在其他兵种的掩护之下，攻到了登州城墙之下，将洞屋车直抵在城墙上。

洞屋车三面装有厚厚的木板，在最上面还包了一层铁皮，非常结实，简直跟土坦克一般，任凭叛军怎么投掷滚木礮石，砸在上面也不起作用，可是工兵们却可以在下面，安全的开展工作。

他们在城墙脚下，用一些专业的工具，迅速的掘入地下，接着便掏空了城墙脚下的地基，朝着城墙内掘进。

虽然叛军也察觉到了脚下有动静，可是却拿他们没有办法，有火枪手始终在压制城墙上的叛军，使得他们无法探身观察下面的情况，更不能对这两辆洞屋车采取什么措施。

叛军倒是也倒了一些滚油，可是也没有能阻止工兵继续挖洞，叛军抛下火把，引燃热油，可是洞屋车上面还铺满了沙土，一时半会儿也烧不毁洞屋车。

后来火又被于家军扑灭，叛军更是无可奈何。

在于家军攻上了另一侧城墙之后，这边的叛军被调往了那边去，使得这

边的叛军更拿下面的工兵们没有办法。

工兵们用了几个小时的时间，在城墙脚下掘出了一个大洞。

紧接着工兵便从后面，扛过来了大量的炸药包，这些炸药包装填的当然也还是些黑火药，可是却被绑扎的非常结实，压的很实，比起历史上农民军攻城，把火药装在棺材里面或者木桶里面，这样的炸药包威力要大许多。

而且这些工兵也进行过专业培训，知道怎么放置炸药包，并且如何封口，才能让炸药包发挥出最大的威力。

其实他们使用的火药重量并不算多，只有区区二三百斤左右，可是当爆炸的时候，还是取得了相当不错的效果。

坚固的登州城强，居然被工兵们一下就炸塌了五十多米宽，等于是当场就把登州城给开膛破肚了。

包括城墙上不少叛军，在爆炸的时候，当场就被震晕过去，有些人震得连腿都断了，城墙坍塌的时候，更是把不少叛军当场就活埋在了废墟之中，一时间叛军更是惊恐万分，发出了一片惊呼之声。

早在这段城墙之外等候的一个步兵营，营长见到工兵爆破成功，城墙已经坍塌，立即狂喝了一声，抽出腰刀大吼道：“弟兄们，上刺刀！跟老子冲！”

吼声刚落，这个营长便一马当先的冲了出去，身后一千多于家军官兵，立即便紧随其后，一个个大声呐喊着，朝着豁口处冲去……

登州城之中的巷战持续了两天时间，巷战是相当残酷的，敌我双方都付出了相当惨重的代价，因为叛军知道，现如今朝廷绝不会轻饶他们，登州一旦丢掉，那么他们便只剩下逃到东江镇那边一条路了。

孔有德得知李九成战死的消息之后，这才正式接管了整个叛军，成为了名副其实的叛军都元帅，可是这会儿他对这个事情，一点也高兴不起来。

（今天继续特别鸣谢大漠笑西风、鹰之武、南南之语三位老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五十三章新版螳螂捕蝉

于家军实在是太厉害了，厉害到了让他想起来就发憊的程度，碰上于家军他就没占过一点便宜，可以说是在于家军面前，屡战屡败，再战再败，败得他现在听到于家军的名头，就腿肚子转筋。

南门一破，他便知道登州城完了，下一步他唯有率领核心的兵马，走海路退往东江镇，在那里，他才有可能割据一方。

可是登州城破的速度太快，他根本来不及组织人员走海路撤离，水门的出入口已经结冰，还要派人先破冰才行，另外还有大批财货和粮食，也需要装船运走，否则的话到了东江镇那边，他这么多人也无法生存。

更何况东江镇那边还有黄龙率领的部分东江军，这批东江军跟他关系并不好，肯定会在黄龙的率领下，对他发动猛击。

所以他需要时间来准备，并且撤入水城之中，才能得以登船逃离，在此之前，他必须把官军拖在登州城中。

于是孔有德下死令，命令叛军各部，在登州城之中和官军进行巷战，倒也不求再把官军打出去，但是起码要拖住官军。

巷战是残酷的，逼仄的街道和密集的房屋，是双方的噩梦，就算是于家军拥有先进的火器，但是在城市中巷战，也无法发挥出实力，双方往往照面就是鼻子对鼻子，根本无法发挥出他们火器的优势，只能一刀一枪的硬拼，逐屋逐巷的和叛军进行争夺。

这对于于孝天来说，可不是他想要的结果，这么打他损失太大，于是于孝天在攻入城中之后，便下令他麾下的于家军暂时休整，理由是他们攻入城中，已经相当疲惫，无力继续和叛军进行巷战。

但是其他几支官军却很乐意干这种事，因为在他们看来，叛军在登莱作乱了一年多时间，捞取了不少财货，城中肯定到处都堆满了叛军积存下来的财货，现在手快的打手慢的，谁攻入城中速度快，谁就占便宜大。

他们见到于家军破城之后，这一次居然傻乎乎的停止了朝城中攻进，于是各个都兴奋的跟打鸡血了一般，主动请缨出战，带兵攻入城中，跟城内的叛军展开了激烈的巷战。

就连朱大典都想不通，于孝天为何要放过这么好的占便宜的机会，居然把机会留给了其它几路官兵。

于孝天装作很大度的样子，私下里对朱大典说，上次莱州之战，他抢了叛军大营，已经把人得罪的很厉害了，这次既然攻克了登州城，那么他总不能还把便宜都给占了去，朱大典听罢哈哈大笑，觉得于孝天这个人还是相当识相的嘛，起码知道不能得罪太多同僚，也很知道适可而止。

于是其他几路官兵，大呼小叫的便冲入了城中，冲进去之后，他们才发现，这登州城里面的叛军，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叛军现在是在做困兽之斗，不少叛军铁了心要死战到底，虽然也有叛军投降，可是不少叛将现在都红了眼，要跟他们在城中死磕到底。

所以登州城在破城之后的两天里，简直成了一台人肉绞肉机，日夜之间到处都在传出喊杀之声还有大批惨叫的声音，随时都有生命在被收割，死神在登州城的上空盘旋着，狂笑着，收集着它的新的部下的灵魂。

倒是作为破城的肇事者于孝天于大将军，这个时候却在南门的城门楼中，很惬意的喝着茶，不时的扭头听听城中的那些喊杀声，脸上会露出一脸的鄙视的神色：

“真是些傻b，叛军哪儿有你们想的那么傻！他们早就打定主意，要走水路逃离登州城了，岂能把值钱的东西留在城中，早就都转移到了水城之中，这帮傻b却这么兴奋，既然他们愿意干这苦差事，那就由着他们去干好了，最好他们能连水城也顺便攻破，把叛军逼出水城，老子才高兴呢！”于孝天嘎嘣一声，丢到嘴里面一把炒黄豆，一通大嚼，显得是惬意的不得了。

跟着他的那些于家军军将们，也都各个是一脸坏笑，跟着喝着茶，吃着炒黄豆，大声的嘲笑着那些所谓的友军。

这时候孟飞对于孝天问道：“大帅，既然到了这里，您也说过，要把叛军全歼在这登州城中，可是为何到现在海军那边还没有动静，要是海军这会儿堵了登州水城的水门的话，估摸着叛军也就利马就没劲接着干了！这又是为何呢？”

一直坐在一旁有一搭没一搭吃着炒黄豆的林易阳，翻白眼扫了一下孟飞，露出一副看白痴的神色，嗤的一声冷笑，接口道：“孟将军，你不会是想要给那些友军帮忙，让他们也分一杯羹吧！”

孟飞一听就急了眼，立即气急败坏的对林易阳说到：“唉！？林先生，此话何讲？我孟飞怎么就想给那些东西帮忙了？”

林易阳现在跟这帮粗人混迹的时间太长，可以说是早已斯文尽丧，身上也染上了不少兵痞子的坏习惯，说话变得粗俗了很多。

“那不就结了？你也不想想，现在要是海军过来，把登州水门给堵了，叛

军肯定顿时就会军心大丧，不得不投降了，那么他们肯定要献出所有财货，到时候岂能都便宜了咱们？那么咱们岂不就等于是于他人嫁衣了吗？这都想不明白，切！”林易阳一脸鄙视的对孟飞说道。

孟飞被林易阳喷的差点气晕，可是仔细想想，也确实有这么个道理，要是海军这会儿过来大批战船，把登州水门一堵，那么叛军这会儿上天无路入地无门，那么估计当场崩溃是绝对的事情。

叛军要是这会儿投降，那么这便宜确实他们于家军拿不到，充其量也只能稍微捞一点罢了，他们巴巴的跑来这里，难不成还真是要为国分忧不成？吃饱了撑的吗？

打这一仗前前后后花了多少银子，其实他们自己心里有数，虽然朝廷也给他们开兵饷，提供粮食，但是这些供给对于他们的消耗来说，完全是杯水车薪，特别是他们的武器弹药的消耗，朝廷差不多除了只能给他们拨一些铁料和硝石硫磺以及一些劣质火药之外，其余的全部都要靠他们海狼集团自行生产制造。

另外伤亡将士的抚恤，虽说朝廷也有规定，说是但凡阵亡将士，每个人抚恤三十两银子，但是这些银子，基本上没可能拿得到，就算是拿到，也只能拿到一小部分，中间还会被人截留不少。

所以来这边打这一仗，于家军可以说是净赔不赚，他们又不是傻子，凭啥要给朝廷卖这个命呀！

现在要是把叛军给逼降的话，叛军这一年来抢劫的大批财货，可就都还给了朝廷，白白便宜了朝廷和官府，其实也等于是白白便宜了那些当官的，他们卖命当官的发财，凭啥呀！

所以想明白这一点，林易阳鄙视他还真是有理有据，让他没话可说，孟飞被林易阳堵得是张口结舌，脸都憋青了，却找不到话驳斥林易阳。

于孝天看着手下爱将被林易阳堵得这么难受，这才笑了起来说道：“得了，林先生你也别再堵孟飞了！他是为将者，考虑的事情是怎么能尽快击败对手，这并无错！只是你们考虑事情出发点不同罢了！”

孟飞，你也不要生气，这件事你也没错！但是之所以现在我不让海军过来堵住水门，也正是因为林先生所说的原因。

时下叛军已经是在登州呆不住了，他们唯有带着兵将和财货走水路逃往东江军，而且他们现在大批财货，甚至早已不在登州水城里面了，而是被他们早已提前用船转移到了长岛上，剩下的大批财货，他们也肯定会这次突围出海的时候，一并装船带走。

这些财货我们没理由便宜他人，所以虽说我说过，要把他们堵在登州城之中歼灭在这里，可是后来我想了想之后，认为这么做得得不偿失，实在是太亏了！

更何况孔有德现在麾下还有一万多人，这些人可都是棒劳力呀！都弄死也不合适，有干天和呀！

所以我已经下令，海军暂时不参加行动，放登州叛军撤离，待他们撤到长岛的时候，海军再动手不迟，到时候干掉他们的水师战船，叛军便会被堵在岛上，成了瓮中之鳖。

其它各路官军，没有战船，只能看着咱们发财，这岂不更爽一些？”

众将一听，这才明白了于孝天为何迟迟不令海军过来，原在于孝天想的比他们要多的多，居然想要独吞所有叛军包括他们的人员和财货，这一招可真是太狠了，估摸着这下够其它官军红眼到死了。

孔有德率部在城中和官军进行了两天激战，总算是派人凿开了水门外的浮冰，打通了水城出海的航道，并且把大部分财货都转移到了水城之中，装在了船上，这才下令全军撤入水城，开始登船。

（继续猛求月票！就是不知道能不能求得到了！）

第一百五十四章关门打狗

各路官军好不容易才算是控制了登州城，可是等他们拼死拼活夺占了各个要地之后，打开库房才发现，里面基本上是空空如也，除了找到了一些叛军来不及转移的粮食之外，金银珠宝基本上没找到多少，倒是他们这两天的激战下来，死伤惨重，这点所获，根本不够他们塞牙缝的。

于是他们这才意识到，又上了于孝天的恶当了，于孝天哪儿是拱手相让，根本就是提前预料到了叛军会将城中大批财货转移到水城之中，所以才让他们到前面跟叛军死磕。

这一下倒好，他们是打掉牙也只能和血朝肚子里咽，哑巴吃黄连有苦自知，一个个暗自大呼上当，但是却也拿于孝天没有办法。

朱大典得知登州城已经被官军控制，这才移入到登州城中，坐镇指挥攻打登州水城，朱大典也找于孝天问及为何他的水师到现在还没有堵上登州水门，给叛军来个关门打狗。

于孝天于是便编了一套谎话，说他的水师只到了一部分，还有部分水师现如今还在路上，而且叛军在海上还派出了不少战船，堵截他的水师，现在他的水师过不来。

朱大典虽然感觉着于孝天似乎没说实话，但是却也无法考证，于是只得选择相信于孝天的话。

可是这么坐等下去也不是办法，现如今有人已经告知他，叛军这两天连日在水门外面凿冰，已经凿开了水门外的海冰，打通了出海的通道，他也猜得出叛军肯定要走水路出逃了，与其坐等下去，倒还不如尽快攻克水城，看看能不能把叛军堵在水城之中一部分。

于是他立即调兵遣将，开始布置攻打水城，各部都领命下去，开始安排攻城之事。

于孝天也领命负责一段城墙的进攻，从东面主城墙攻打水城，他派出部分兵力，开始按照朱大典的要求动手，可是叛军这会儿正在安排撤退，抵抗的十分顽强，加之他也没有打算拼命的进攻，激战两天下来，水城也没有能被他们攻克。

倒是当他们准备继续强攻的时候，大批叛军连夜登船，开始坐船连夜冲出了水城，朝着长岛逃去。

等官军天亮攻入水城的时候，水城里面的叛军已经是逃了个一干二净，

仅剩下一一些被他们抛弃的老弱病残，至于财货则基本上啥也没有留下，只要能装船运走的，叛军都装上了船带离了水城。

虽然这一战官军算是获得了大捷，可是美中不足的是官军却并未将叛军全歼在了登州城中，令朱大典不由得有些扼腕叹息，但是却也无可奈何。

他也知道，叛军一旦遁入海中，想要再堵住他们，就不容易了，就算是于孝天的水师这时候赶来，也恐怕无法全歼叛军。

他思量了一下之后，认为叛军眼下已经无路可逃，唯有退回到东江镇那边，于是他便立即派人乘坐小船赶往东江镇，着令目前的东江镇总兵黄龙，在东江镇那边严防死守，一旦发现叛军船队试图在东江镇登陆，便立即围追堵截，务求要把叛军消灭在东江镇，不能让叛军在东江镇那边再次坐大。

安排过这件事之后，他便立即派人赶往京师奏捷，不管怎么说，这一次他基本上算是完满的解决了登莱叛军的麻烦，总算是可以给皇上交代了。

消息以每小时数十里的速度，赶往了京师，两天之后官军克复整个登州城的消息便报到了京师的皇宫之中。

为了登莱之乱，已经烦心了一年多的崇祯，在得知这个消息之后，果真是大喜过望，看罢了战报之后，得知又是于孝天率军首先攻入的登州城之中，顿时龙颜大悦，当即下旨授于孝天为定国将军。

本来像这种授予散官称号的事情，就算是给，也一般要先给个镇国将军，升一级的时候才是定国将军，再升一级，才是奉国将军，勋护军，可是崇祯这次心情大好，居然直接便给了于孝天一个定国将军的名号，也算是特别嘉奖了。

另外崇祯令朱大典，尽快恢复登莱饱受战祸的地面，清剿残余叛军溃兵，这种事就不再多说了。

可是他们却迟迟没有收到东江镇黄龙那边，传回来任何叛军的消息，叛军逃出登州水城之后，便如同石沉大海了一般，再也没有了消息，很长一段时间之后，才有人传言，说叛军在逃入海中之后，并未立即乘船赶往东江镇那边，而是先临时在庙岛群岛之中的龟岛，也就是后世说的砣矶岛停驻。

在叛军逃出登州城的时候，原本他们是想要先退往距离登州城不太远的长岛上停驻的，可是当他们到了长岛之后，发现长岛已经被于家军的水师攻占，而且见到于家军水师战船很大，数量也不少，叛军新败之下，无心恋战，立即逃往了龟岛。

随后他们刚到龟岛，还没有得以喘息，大批于家军水师便衔尾追到了龟

岛，孔有德无奈之下，率部与之在海上激战一场，可是叛军水师根本不是于家军水师的对手，被接连干沉了不少条船之后，叛军只好逃回岛上。

结果被抛弃在岸边或者湾子里面的叛军战船，被于家军尽数摧毁或者是被缴获，孔有德率领的一万多叛军，就这么被困在了龟岛上，成了瓮中之鳖。

于家军水师包围了龟岛，但是却并未立即攻岛，而是僵持几日之后，派人约孔有德谈判。

孔有德知道自己完蛋了，现在被困在龟岛上，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只能任凭人家宰割了，于是只得应声和于家军派去的人进行谈判。

孔有德要求也不高，只希望能保住命，让于家军放他一条生路，对于于家军派去的林易阳立即满口答应了下来。

于家军要求很简单，那就是要孔有德放弃抵抗，率领叛军向他投降，注意！林易阳说的很清楚，也非常明白，是孔有德率叛军向于家军投降，而不是向官府朝廷投降。

开始孔有德还犯糊涂，觉得投降于家军，跟投降官府朝廷又有什么不同之处，可是林易阳反复强调，是投降于家军，而不是投降朝廷，孔有德这才明白过来，于是立即答应了下来。

因为孔有德也是个聪明人，他要是连这个都听不明白的话，那就真成了傻子了，这投降于家军和投降朝廷，可不是一个概念。

现在他要是投降朝廷，被解送进京的话，铁定要被当今皇上千刀万剐，死的不能再死了，他在这次登莱之乱之中，杀人无数，朝野对他都可以说是恨之入骨，想要不死可以说是做梦。

但是投降于家军，就不一样了，他和于家军算不上有深仇大恨，虽然两军阵前两军交兵，各有损伤，可是这是战场上打仗，不可能不死人，更何况这么长时候，都是于家军骑着他揍，他只有挨揍的份，于家军谈不上对他有什么仇恨。

现在于家军的手下，给他保证，只要他投降，就可以保他不死，那么他还有什么可以犹豫的？

至于孔有德起初还想要继续控制他的叛军，留在军中，以后投效于家军，这个想法当即便被林易阳断然拒绝。

林易阳的理由很充分，他孔有德现在乃是朝廷通缉之罪臣，就算是投降了于孝天，于孝天现在也不敢用他，充其量也就是给他换个身份，找个地方让他偷偷摸摸的活下去，保证不害他就不错了，留着他继续领兵，那是绝对不可能的。

除了他不行之外，他手下的那些叛将也都必须脱离军中，于孝天可以保证不杀他们，给他们留一条活路，可以让他们活下去。

孔有德思前想后，回去和手下商量这件事，起初他的手下还不乐意，觉得他们这帮人要是没了兵的话，就什么都不是，这军权无论如何都不能交出去，要不然的话他们投降了之后，就成了俎上之肉，任人宰割了。

孔有德为此很是犹豫，想要拒绝于孝天的要求，林易阳也不催逼他，在海上等了他三天时间，三天时间到了之后，孔有德还没有做出决定，于是海军三十多条各型战船，便围住了龟岛，开始炮击叛军在岛上的兵营。

几十条船上装载了大量的火炮，这些火炮之中不乏重型舰炮，威力极大，射程也不近，瞬间便朝着叛军营地倾泻了大批弹药，打的叛军人仰马翻，逼得叛军只得逃出兵营，逃到岛上山林之中躲避。

叛兵们现在已经知道了于家军的要求，各个暗恨这些当官的不考虑他们的生死，只顾着他们自己，不肯放弃兵权，导致他们要在这儿被于家军狠揍，于是乎便开始酝酿着进行暴动，干脆干掉这些叛将，他们投降于孝天拉倒，跟谁当兵不是当兵？

更何况他们都听闻了说跟着于孝天当兵，可以吃的非常好，看看人家于家军的兵将们，那脸色，那身板，肯定吃的很不错。

而且林易阳趁乱，还放了一批先前他们俘获的叛军兵卒，让他们潜入到了叛兵之中，绘声绘色的给这些叛兵们描述他们在于家军营中，各种所见所闻。

（再次再次鸣谢大漠笑西风、鹰之武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希望能坚持保留在月票榜前四十名吧！）

第一百五十五章盆满钵满

“你们知道不？这于家军的兵将太享福了！他们一天三顿！可是一天三顿呀！一顿稀的两顿干的，糙米饭管饱，杂粮窝头随便吃，能吃多少吃多少！还有热菜热汤，对了还会给鸡蛋吃，甚至还能吃上梅干！”

对了对了，我都忘了，这于家军的兵将，居然还能隔三差五的吃上荤的，这菜饭里面，居然还放了肉块，可是肉块呀！好大的肉块！比指头肚还大！

老子就跟着吃过一顿，那个香呀！香的老子差点把舌头都吞了下去，这日子老子一辈子想都没敢想过，要是跟着于将军当兵的话，那可就等于掉到福窝子里面了！

难怪这于家军的兵将那么能打，那么肯卖命，这要是换成老子的话，天天给老子吃这么好的东西，别说是让老子上阵拼命了，就算是前头是火坑，让老子跳，老子连眼都不眨一下！

还有你么也都见了，这于家军的兵将都穿的是什么了吧！据说他们每年要发两套新衣服呀！这次过来山东，你们也都瞅见了，其它官军穿的是什么，咱们穿的是什么，人家于家军兵将穿的又是什么了吧！可都是正儿八经厚实的棉衣呀！这有人把衣服刮破了，里面可真真装的都是白花花的棉花！着布也都是正儿八经的松江布！

从来没见过当官的给自己手下当兵的吃这么好，穿这么好过！老子一辈子都没穿过这么好的衣服，吃过这么饱这么好的饭菜！

咱们当兵图个什么，跟着他们作反又图个什么？不就图一口饱饭，图个能穿暖和一些吗？可是到头来你们也瞅瞅看，值钱的东西都让当官的拿了去，漂亮娘们都让他们先玩儿烂了，什么时候轮到咱们了？

这肉都让他们先吃了，咱们他娘的连口汤也喝不到，跟着他们混有屁的用呀！现如今咱们被困在这鸟不生蛋的岛上，迟早都是饿死，凭啥要咱们跟着他们送死？弟兄们，干吧！弄死他们，咱们投靠于家军去，到时候吃香的喝辣的，岂不比现在跟狗一般，被人追着打要强？……”

这样的流言在叛军之中迅速的流传开来，孔有德和手下叛将试图压制，可是却发现事情已经很快不受他们控制，这手下兵卒们看着他们的眼神，都已经各个不善，要不是他们平时积累下来的淫威，还多少能威慑一点这些兵卒的话，估摸着这些家伙早就冲上来把他们给撕了。

于是事到如今，他们也知道事不可为，打也打不过，跑也跑不了，想要

坚持下去，下面已经人心不稳，随时都可能暴动，到时候他们真格就是死无葬身之地了。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孔有德再也不敢怠慢，赶紧派人跑到海边打白旗表示接受条件，他愿意率部投降。

于家军海军这才停止了发炮，传令给孔有德，令其下令，全军放下武器，到岸边进行集结，所有叛将离开他们的手下，和孔有德一起，先行被接到船上，其余人等等候接下来的整顿收编。

孔有德无奈之下，只得下令放下武器，所有人到岸边开阔地上集结投降，他和手下把总以上的军将，都离开本队，单独到临时码头哪儿集中起来，被于家军用几条小船接到船上，单独看押了起来，等于是彻底切断了他们和手下兵卒的联系。

兵卒们没了当官的控制，当然就掀不起大浪，何况现在他们早已失去了斗志，老老实实的在岛上等候于家军对他们的收编。

在分开了军将和兵卒的联系之后，海军从船上才送了一批陆军上岸，接管龟岛上的防务，开始对岛上的叛军进行整编。

所有叛军全部被彻底打散，混编成新的连队，当然不是军队的连队，而是俘兵连，只是一个临时编制。

然后这些俘兵们才被船只一批批接上船，运离了龟岛，暂时先运往养马岛或者是胶州湾南部海面上的灵山岛，进行初步检疫和整顿，接下来才会被船只逐步转运回南方。

在获得这么多俘兵的同时，于家军还从俘兵之中，找到了上千的工匠，这些工匠都是当初孙元化想尽办法，从各地弄到登州的，他们之中绝大部分都是铁匠。

这些铁匠奉命在登州城起炉，为孙元化铸炮或者是打造鸟枪抑或是打造甲冑，都算是熟练工，叛军逃离登州的时候，没忘了把这些工匠也强行裹挟一起带走，现如今都便宜给了于孝天了。

另外叛军把这一年来抢劫所获的大批金银财宝，都带出了登州城，事先藏在长岛的那一批财货，已经被于孝天抄走，现在这一批数量更多，单是白银就超出了二十多万两，另外还有黄金或者是黄金首饰器具，也有足足数千两之多，至于玉石玛瑙之类的珠宝，同样也数量巨大。

还有叛军为了维持接下来一段时间的供应，还在出逃的时候，携带了大批的粮食，也够他们吃俩月没问题了。

当然叛军还从登州城，携出了大量的火炮以及鸟铳、单眼铳、三眼铳之类的武器，还有大批刀枪器甲，也同样都成了于孝天的战利品。

单是这批粮食就可以让于孝天减少了为了养活这帮家伙要耗费的粮食，总之这件事干的是干净利索，叛军带出登州城的所有东西，差不多除了随船沉入水中的之外，都成了于孝天的战利品。

这么多的收获，基本上算是可以弥补他所有此次在北上山东的消耗，甚至还有不少盈余，可真是真真是赚大发了。

随着登莱平叛结束之后，于孝天立即便向朱大典请辞，要求率部返回福建，对此朱大典没有权利批准，只能请奏朝廷。

原本崇祯确实动了把于孝天和他麾下的这批精兵留在北方，要么派去关外对付建奴，要么挺进中原去进剿那些流民军。

可是这个时候熊文灿派人加急送入京师一份奏折，陈请崇祯帝速令于孝天返回福建，近期广东沿海一带海寇大肆犯边，接连袭掠两广沿海多处府县地界，掳掠人口，抢劫财物，杀死地方官员，甚至对官军大打出手。

但是两广水师虚弱，无力抵御大批海寇犯境，特请崇祯恩准，调于孝天回福建主持水师南下两广对两广一带的海寇进行清剿，还两广海面一个平静。

崇祯看罢奏章之后，心中暗暗吃惊，虽然两广一带以前海寇就很猖獗，但是却并未到如此地步，可是这次熊文灿到了两广之后，非但海寇没有收敛，反倒变得越加猖獗，这样的情况有违常理。

但是熊文灿将这种事归咎在了于孝天率兵北上，使得两广一带的海寇据此认为是一个机会，所以才敢如此猖獗，隐指于孝天乃是南方海上的定海神针，南方沿海不能没有于孝天坐镇，否则的话海寇就会无法无天。

除了熊文灿陈报两广海寇失控之外，就连已经多年没有出现大规模海寇犯边的福建，在于孝天走后，这两个月来，也开始呈报说漳泉一带沿海，再次出现了海寇活动的迹象，袭击了沿海几处府县村镇，造成了一些损失。

崇祯结合熊文灿的奏折，也感觉到事情可能就是因为于孝天被调到了北方，以至于让南方的海盗们认为无人再可以压制他们，这才导致海盗再次猖獗。

所以崇祯只好打消了试图把于孝天的福建兵留在北方的念头，虽然于孝天的福建兵确实很能干，北方的局势也确实已经很糜烂了，但是他也听闻于

孝天供养的福建兵很花钱，开具的兵饷很高，远非普通官军那样，另外对于物资需求也甚多，山东那边不少官员都说于孝天索需无度，对山东压力很大。

更加上南方现在算是大明最重要的财政供应的地方，地面还比较平稳，要是连南方这个时候也乱了的话，那么大明可就彻底完蛋了。

所以南方确实也需要这么一根定海神针来稳定沿海局面，不要让海上再闹出什么幺蛾子，要不然的话问题很严重。

就算是于孝天带着的福建兵很能打，但是毕竟南方也需要他，所以崇祯考虑再三，正好朱大典也提出了于孝天在平定了登莱之乱之后，想要率部返回福建的想法，陈请恩准于孝天的要求。

崇祯也很清楚这些客军出来时间长了之后会想家，而且现在福建兵到山东已经半年有余，离家也已经近一年时间了，这一次又在平定登莱叛乱之战之中，出了大力，目前建奴也没有大的动静，要是强把他们留在山东，除了增加山东负担之外，似乎好处并不大。

现如今南方也正需要他，就更没有理由把于孝天强行留下，于是崇祯私下认为，可以先让于孝天率部回去，如果北方需要的时候，可以另行再把他调往北方，毕竟于孝天手中有船，可以方便的走海路南北机动。

于是崇祯便准了朱大典和熊文灿所请，准许于孝天领兵返回福建。

于孝天得到了崇祯的批准之后，便率领部下在芝罘湾登上了预备好的大型船队，率部踏上了返回福建的道路。

第一百五十六章得胜还师

至于芝罘岛和浮山所这两个地方，于孝天在走的时候，和朱大典打了个招呼，这两个地方暂时还由他的手下控制，理由很简单，就是不知道什么时候朝廷可能还会用上他，到时候一旦要让他再度北上的话，少不了还要用这两个地方作为登陆地点。

如果现在他的人退出的话，这两个地方随时都可能废弃，到时候还要费工夫，耗时耗力不说，还要花费颇巨，这还不算严重的，一旦以后有事他要北上的话，这边因为码头设施不完备，无法让他尽快过来，那么耽误朝廷圣命，恐怕会影响更多。

朱大典虽然觉得于孝天撤兵不撤这两个地方，还留下人控制着这两个地方，有点于理说不通，可是大明目前乱糟糟的一片，朝廷也不会关注这点小事，另外于孝天说的明白，以后弄不好他还会被朝廷调往北方，这两个地方是他需要作为港口使用的地方，一旦误事的话，到时候恐怕要算在他的头上。

另外这件事虽然于理不通，可是大明历朝历代，却最讲究一个既成事实，既然现在这两个地方，于孝天都已经占了，只要他的手下不在这边胡来，闹出大事的话，那么也没人愿意招惹他。

于是朱大典也就没有强行要求于孝天吐出这两个地方，算是默认了把这两个地方交给于孝天的手下控制，但是要求于孝天要严令他的手下，不得在这两地胡来，以免惹出了麻烦，招致山东其他官员弹劾，只要他能做到这一点，就只管暂时占着。

于孝天当即保证，绝对不会让留下的手下在这两个地方乱来，只要有人敢在这里乱来，他收到消息，定不轻饶，但是也希望朱大典提醒附近州府县城的官吏，也少来找他们的麻烦，双方肯定可以相安无事。

朱大典和于孝天最终就这件事达成了协议，于孝天这才心满意足的率众返回了福建。

说是只有芝罘湾奇山所和浮山所两个地方，但是朱大典却并不清楚，于孝天现在派出的手下，已经深入到了整个登莱各州府县城的地面上，在地方用他们强大的经济实力还有武力，正在各个地方生根发芽，迅速的崛起于地方民间，成为叛乱过后，遭到惨重破坏和打击的地方乡绅集团之外的地方一股新兴势力，今后在登莱形成了绝对的于字的势力圈。

像养马岛、长岛、灵山岛这些山东重要的岛屿，现如今早已姓了于字，成了于孝天暗中的北方沿海的海上基地，不管今后是向朝鲜、日本甚至是建

奴走私北方物产，还是以后有朝一日他率兵北上攻打京师，这些地方都将是 他留下的桥头堡。

总之于孝天这次率部北上平叛，结果是令他非常满意的，把想做的事情都做了，而且还捞了不少的好处，这一年多来，除了从山东弄回去了十几万移民之外，还趁机弄回去了三万多辽东移民，对于以后他要经略北方的时候，这些人都将会成为他的带路党，甚至是急先锋。

另外这段时间弄回去的移民之中，适婚的女性占了很大比例，可以大大缓解一下他在台湾岛女性比例太低的严重问题。

在于孝天走的时候，他亲自召见了先期派往山东这边的刘不同和吴胜天以及李三等人，当面对他们进行了一番褒奖，将刘不同提升为了少校军官，当然这只是他暗中的身份，今后继续留在山东这边，负责整个山东一带海狼的各种事务，就连留下的一支拥有大小战船二十余条的海军北方特遣支队，也要配合他的行动，一定程度上要由他来节制。

刘不同和吴胜天算是等于一步登天了，于孝天这是等于暂时把他们任命为了一方大员，总理北方山东这边的各种事务，给予了他们极大的权力，吴胜天也升职为陆军上尉军衔，暂时总领北方各地于家军留下的陆上军事武力，甚至于给他留下了一个二十人左右的特战小分队，专门负责在这边，替他们干一些见不得光的脏活。

而那个少尉李三，则被授予中尉军衔，移驻芝罘岛负责坐镇芝罘湾和奇山所等地，在这边照看芝罘湾一带，包括海上的长岛、龟岛、养马岛一带的防务，也交由他负责，权力相当大，责任自然也相当重。

接下来几年之中，就是这帮人，在山东一带，搞得是风生水起，全面垄断了山东大部分地区的私盐买卖，成为了山东地界上第一盐枭，同时也把控制了山东整个沿海一带的通海贸易，建立起了一条直通朝鲜和日本的贸易航线，也跟关外建奴勾搭成奸，做起了买卖。

当然于孝天是绝对不允许他们向建奴那边贩卖粮食、金属这样的战略物资的，仅仅允许他们向关外建奴方面，出售茶盐以及一些轻工业品，从建奴手中换取生口、战马、牛羊、毛皮、虎骨鹿茸人参等关外的商品。

要知道现在的建奴，在关外可是穷的厉害，别看他没少抢大明的东西，可是关外现在因为小冰川时代，造成气温太低，全年无霜期仅仅只有两个月时间，连三个月都不到，每年五月积雪才开始融化，九月间就开始下第一场雪。

关外农耕水平本来就不高，土地虽然肥沃，可是一年到头，根本打不了多少粮食，基本上建奴的八旗吃的粮食，大部分要依靠关内的奸商倒卖给他

们。

而且建奴那边不怎么会弄盐，食盐也需要从关内偷运，茶叶他们也需要，特别是蒙古那边，因为蒙古诸部倒向建奴，导致大明关闭了对蒙古诸部的互市，蒙古诸部也需要大量的茶叶。

所以别看建奴很猖狂，可是他们从大明抢去的金银财宝，很快便会又流回到大明山西奸商手中，在关外苦寒之地的建奴，手头上基本上什么都缺，这也是他们每天都琢磨着南下，攻入关内过舒坦日子的动力。

这些物资除了粮食之外，于孝天都允许卖给建奴，这钱与其都让山西奸商赚去，倒不如他们也趁机赚一些，多弄一些战马和物资回来，为今后有朝一日他挥师北上，诛除这帮祸害提前做一下准备。

现如今通过登莱之战，于孝天已经彻底检验了自己麾下陆军的作战能力，别看建奴猖狂，可是对上他的陆军，照样也是要被打的满地找牙，建奴表面上很厉害，但是只要把他们打狠了，他们照样也会死，会害怕，会投降。

只是暂时于孝天认为，还没到要把建奴搞死的地步，留着他们给大明添乱，始终在北方给大明施以重压，省的崇祯这个还算是比较能干的皇帝得以喘息，励精图治来个乌龟大翻身，重振大明的国运。

虽然这次他干掉了登莱叛军，但是对于整体历史走向，影响并不是很大，只是顺势把孔有德投降建奴这件事，给彻底堵住，没有让孔有德把较为先进的铸炮技术先行带给建奴，也没有让孔有德投降建奴之后，让建奴迅速拥有一支可以在辽东沿海使用的船队。

这在一定程度上，拖延了建奴将整个东江军干掉的速度，不过以于孝天所见，东江军现在其实根本已经构不成对建奴的威胁了，毛文龙一死，东江军内部就分崩离析，相互倾轧，自己打的不亦乐乎，以至于导致东江军内部不少军将，后来大批投降建奴，成为了建奴南侵入关的急先锋。

迟早东江军还是要起内讧，只是他们可以多苟延残喘一段时间罢了，所以未来北方局势，并不会因为他这次北上平叛，而导致出现大面积的变化，脱离原来的历史发展轨迹。

于孝天率部返回福建，路上并无什么大事，只是沿途稍稍又敲诈了一下地方的官府，但是这次他是回福建，朝廷没有特别让地方官府照拂他们，所以他也不容易敲诈出太多东西，只是聊胜于无罢了。

但是这一次他返回福建，风向比较有利，使得他比起来的时候，用时要短了近一半的时间，仅仅一个月不到，便领兵返回了围头湾。

不过在他返回围头湾之前，到时先去了淡水城那边视察了一番，淡水城现在已经成了于孝天的一个重工业基地，建起了大量的各种工厂作坊，炼钢土高炉的烟囱更是如林一般耸立，各种工业用的烟囱也是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耸立了起来。

这些烟囱朝着空中，大量的喷吐着滚滚浓烟，使得这边的空气质量已经受到了一些影响，可是这也是工业化发展的必经之路，以他们现在的技术，搞什么无污染工业，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而且他需要这些工业，来为他提供各种先进的武器，使之能更快的拥有更强实力，回头等他夺取中原之后，这些工业肯定还是要迁入内陆地区，到那个时候，台湾岛这边，就不必要搞得乌烟瘴气了。

（哇哇！多谢大漠笑西风兄弟的重磅打赏！一下子吧名次又拉上去了几位！让我怎么感谢兄弟你才好呢？另外也鸣谢一醉人和这个冬天520朋友的打赏！）

第一百五十七章再巡淡水

除了正在源源不断给他输出各种先进武器和各种轻工业产品的工厂之外，这边淡水船寮的规模也得到了很大的发展，原来这里有五个船台，现如今已经增加到了十几个之多，船寮的工匠，也达到了数千人的规模。

而且船寮的产品，也比之以往丰富了很多，不单单只能建造中小型的船舶，或者是突击建造飞字号快船那么单一了。

现在的船寮已经可以建造千料大船，而且不管是西式帆船，还是中式帆船，都已经可以在这里建造。

几乎每个月，都有船只下水，而且还不止一条，通止规的应用，使得标准化生产变为了可能，并且被投入到了实用之中，使得这边的造船效率，大大高于陆上船寮许多倍，许多船只的零部件，都是提前在岸上大型工棚之中，进行提前预制，最终直接被运到船台上进行组装，所以这里的造船速度，自然远超过陆上船寮很多倍。

而且因为标准化生产，以及完善的管理制度，以及苛刻的质量要求，使得这边造出的船只质量上也远超过陆上船寮所造的船只很多。

现如今海狼自用的战船或者商船，大部分都已经是出自自己的船寮，另外考虑到淡水这边的码头设施有限，算不上是天然良港，于是于孝天在开发高雄的时候，就已经决定，利用高屏溪的优越条件，效仿当年开发淡水河上游的办法，在高雄那边，开设另一座大型船寮。

通过在高屏溪上游，大量采伐木材，顺流而下飘到河口一带，捞起来晾晒干，或者是直接烘干，用于造船。

现如今高雄船寮，也早已投产，淡水船寮分出了一部分船匠，移到高雄船寮工作，使得两大船寮同时开工，每年都可以造出数十条各型船只，这种速度是很惊人的，除了用来替代淘汰的船只之外，还大大增强了他们海上的实力。

当于孝天到淡水城的时候，这里两个大型船台上，正在建造两条千料以上的大船，而且这两条船，都是西式盖伦船，船体线条流畅，船首尖削，拥有坚固的冲角，但是甲板平直，取消了艏楼，艤楼也相对降低了高度，使得这种船型可以更好的适应远洋航行，承受更大的风浪。

说千料大船的话，大概很多人会迷惑，但是换算成吨位的话，这两条船的满载排水量，基本上都可以达到六七百吨没有一点问题。

这样的大船，放在欧洲目前大概算不上什么，充其量在英国海军风帆战舰等级划分之中，也仅仅只能排在三等四等战舰序列之中，可是那是英国海军在数十年之后，才正式颁布的等级划分，目前英国海军还没有系统的进行划分，但是这样的舰船，也起码是他们最主力的战船了。

欧洲这个时候可能已经拥有了比这个更大的风帆战舰，排水量最高已经接近两千吨了，但是这样的巨舰，既是在欧洲，也为数不多，主力战舰目前也大多都是五六百吨左右的船只，武装商船也基本上都是这样大小的船只。

这种盖伦船，虽然只有上下两层火炮甲板，可是装炮量还是达到了将近六十门，下层甲板可以装载二十四磅加农炮二十四门，左右两舷各布置十二门，上层甲板左右两侧一共布置十二磅长炮二十二门，艏楼甲板可以布置十二磅短炮七门，船首位置还可以布置三十二磅卡隆炮三门。

这样的火力密度，现如今差不多已经足够于孝天在亚洲海面上横着走了，就算是荷兰人把他们东印度公司最强的战舰开过来，现在于孝天也不怵他们了。

要不是于孝天目前还顾不上他们的话，这会儿他就想开着这些大船，去他们那儿示威一番，让他们也见识见识，这种盖伦船不止你们欧洲人会建，现如今老子建起来也跟玩儿一样。

如果不是于孝天现在资金还没有充足到可以随随便便就建造几百条的话，他现在就想建造一大堆出来，直接把这帮欧洲人轰回欧洲去，彻底控制亚洲通往欧洲的贸易航线，那样的话，他获利将会更丰富许多。

可惜眼下他暂时要把目光放在逐鹿中原上，陆军的建设占用去了他大量的资金和精力，所以眼下虽然他已经实验性的建造成功了三四条这样的高端西式战船，可是却无法开足马力全力以赴的建造这种船只。

总体上来说，虽然目前淡水城这边工业化进程之中，还存在很多问题，可是整体上却已经上了轨道，再加上这里有一个近乎bug的张铁匠，现如今已经从铁痴，变成了机械狂人，整日里都在琢磨试制出什么新玩意儿。

于孝天给他的那本机械学笔记，给张铁匠打开了一个全新的领域，让张铁匠为之沉迷，现在于孝天还配给了张铁匠十多个学生，这些学生都只有十四五岁的年纪，但是已经在海狼的学校之中，完成了初级学业。

并且通过教会方面提供的传教士，这些学生还系统的得到了数学方面和物理方面不少专业的教育，这么一来，他们再学习机械学原理的时候，便会轻松许多，接受和理解的速度，也远超过普通人许多。

还有就是于孝天重新规范了度量衡，不管是长度还是重量，都制作了标

准的衡具，来对目前大明混乱的度量衡单位进行了重新规范，并且制作出来了更精确的千分尺也就是游标卡尺，使得工业生产的零件精确度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同时也更方便制定各种生产规范。

总之虽然目前工业化进程还没有让于孝天感到满足，可是却毕竟已经处于了一种腾飞之前的地步，接下来只要他持之以恒的发展下去，他相信工业化革命，肯定在中国这片国度上，比西方来的更早一些。

也正是由于这里的工业化进程，使得于家军可以源源不断的获得各种先进的武器，除了普通的机械工业之外，他还在很早之前，就想尽办法利用他所知道的化学知识，试验各种化学原料。

特别是三酸两碱这种基础化学原料，更是他孜孜以求的东西，唯有先解决了这几样东西，才可以真正的推动工业化革命。

当然这种事情也不是一蹴而就的，现如今于孝天也只是只能通过实验室方式，获取到少量的盐酸和硫酸，硝酸这种东西他也可以通过实验室方式，少量获得，但是想要大批生产，目前还不太现实，只能一步步的想办法来解决。

但是这毕竟是件好事情，估摸着这次他回来之后，用不了多久，便可以小批量的生产出几种酸和碱了，只要这几种东西可以生产出来，那么接下来他的工业就将彻底进入腾飞阶段。

别的不说，只要他弄出纯碱和烧碱，那么接下来玻璃工业便会再上一个台阶，制造出的玻璃制品，质量便会比以前更好许多，而他的肥皂工业，也将因为获得了必要的原材料，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

现如今这两种拳头产品，产量还是有点太低了一些，也只有最高端的人群才有能力消费，而且还不能敞开了消费，一旦纯碱和烧碱解决了之后，香皂肥皂就可以极大的扩大生产能力，到时候价格就可以压低下来，让更多人享受得起，另外也可以大批向欧洲出口倾销，获取更大的利润。

酸嘛，就更不用说了，只说硝酸，只要硝酸试制成功，下一步他就可以想办法试制烈性炸药，就算是现在还不急于制造大批烈性炸药，起码也可以先试制出硝酸汞，也就是雷汞，有了雷汞，他便可以制造出火帽。

制造出火帽之后，他就可以将燧发枪改进成火帽枪，使得火枪的发火率再次得到大幅度提高，另外枪炮换用了火帽之后，便拥有了更强的全天候作战能力，特别是受大风天和雨天的影响，就会大幅度降低。

总之化学工业也必须跟上机械工业的发展才行，否则的话就像是两条腿走路的人，一条腿短，总是走不顺当，也无法走快。

这一次于孝天回来，就打算要先在这方面进行突破，尽快试制出工业化的硝酸，接下来第一步先试制出雷汞，彻底解决火帽的问题。

只要解决了火帽的问题，他就可以出口武器，特别是火枪，就可以敞开卖给有需要的人，不管是谁买了他的火帽枪，都必须要向人购买火帽，就不敢跟他为敌，否则的话他随时切断火帽供应，那么哪些买了他的火帽枪的人，手中的火枪就变成了烧火棍，没有一点用处了。

另外火帽还可以彻底改变很多事情，比如说他们现在的那种笨拙的手榴弹，有了火帽之后，便可以改进击发机构，不必再让操作着每次都点燃引线再丢出去了。

再之，他可以制造出击发性的发火机构，制造出正儿八经的地雷，也可以制造出弹簧击发机构的炮弹引信，下一步就可以试制线膛炮，制造出更安全更实用的爆炸榴弹.....

这段时间一来，于孝天也一直在作战的空闲时候，在不停的琢磨着这件事，已经有了几个初步的想法，只等他回来之后，便派人按照他的想法进行试验了，一旦试验成功，他便可以小批量的生产硝酸，那么距离制造出雷汞这种东西，也就不远了。

(这方面就不多说了，一是可能会违规，二是有注水嫌疑，有感兴趣的，去自己查查吧，总之想办法总是会有的！呵呵)

第一百五十八章变态的守粮奴

于孝天在淡水城整体上巡视了一圈，除了工业之外，也重点看了一下农业方面的发展，自从他决定使用集体农庄之后，淡水城这边的农业发展速度很快。

虽然这么做有吃大锅饭的嫌疑，但是比起这个时代小农经济却有天然的优势，因为小农小户在农业种植方面，出于自我保护，不敢轻易试种新品种，抱残守缺只用自家留的种子，导致很多良种推广扩散很困难，而且小农小户他们种植结构也随意行很强，这并不符合于孝天现在的需求。

而集体农庄制度，可以使得小块土地被并作大块耕地使用，节省畜力和人工，粮食品种也可以按照海狼的需求进行选择，另外集体集中积肥施肥，也便于田间管理，从这两年来看，集体农庄耕作的土地，比起小农小户自家耕作的土地亩产量几乎翻了一番，这主要是因为集体农庄可以获得肥料的机会比较多。

海狼派出船只，在一些海岛上搜集的鸟粪石以及鸟粪，富含各种元素，氮磷含量都比较高，运回来之后，肯定是紧着集体农庄的土地施肥，所以集体农庄的土地，生地变熟地的速度要远超过普通农户耕种的土地。

而且因为施肥较多，集体农庄的土地也相对比较肥沃，灌溉系统也比零散的小户土地要完善许多，加之较为充足的劳动力可供调用，集体农庄可以开展较大规模的水利系统的开发，使得集体农庄的土地，灌溉排水都很方便，这也使得这些土地的粮食产量，一年比一年稳步提升。

另外于孝天极为重视选种的问题，想尽办法淘来各种农作物的种子，进行试种，然后选出良种进行扩繁推广，使得他们使用的粮食种子，比起普通农户自留的良种要好很多，这要是产量还上不去的话，那就真是见鬼了。

还有于孝天还找了一些比较善于动脑子的农民，让他们在几处集体农庄之中，对一些粮食作物，进行各种杂交授粉的试验，试图通过这个手段培育出几种高产而且耐病虫害的良种，但是这是一个相对会比较长久的工作，目前为止，还没有什么突破，但是于孝天相信，只要坚持下去，迟早会选育出几种高产良种。

中国古代数千年时间，粮食作物的亩产量一直变化不大，最关键的就是中国一直在处于一种低端的小农经济状态，农民各自为战，种植粮食自己留种，这么做导致很多粮食母本一直变化很小，甚至还出现退化的情况。

当权者很少有人刻意的关注这件事，更不懂该怎么育种选种，更懒得去寻找良种进行推广，农民种粮多是自发性的用极为缓慢的速度，在看到别人

种的粮食种子比较好，看到了好处之后，才会试探着试种一下。

所以中国上千年粮食亩产量几乎都没有什么变化，产量高低全看土地的肥沃与否，似乎没人意识到种子也同样很重要，但是于孝天岂能不知道种子的重要性，化肥和农药这种黑科技他目前还无法掌握，只能想办法多弄一些土家肥采取积肥的手段来肥田，或者是用一些低级的土农药来预防病虫害，但是他却可以培育良种。

就算是目前他培育不出来良种，也可以先从现有各地的粮食品种之中，选出最好的品种进行推广种植。

所以台湾岛上的集体农庄，目前种的都是选出的最好的粮食种子，所以产量高一些，也实属正常。

至于在人力方面，现如今于孝天移民的时候，其中有很大一部分移民，并不是自由身，而是和海狼签有卖身契的，这些人名义上算是于孝天的农奴，是没有人身自由的，所以填入到农庄里面干活，他们也没话可说。

但是对于这些农庄的工人来说，在集体农庄里面干活，还是很高兴的，虽然在这里干活很累，起早贪黑，工长监工很严，不给偷懒的机会，而且有时候还会有体罚或者其它性质的惩罚，可是毕竟这里一天两顿饭，不用他们操心。

在这里农庄也进行集体配给，制定了严格的配给制度，每天每个人吃多少粮食，都是定量的，除了粮食之外，还有一定新鲜蔬菜的配给，每五天还有一次荤的，虽然荤菜多是一些动武内脏下水什么的，有时候会有一些小杂鱼等不如等级的渔获供应，起码每个人都可以吃的差不多饱。

这对于长期处于半饥饿状态，甚至于曾经徘徊在死亡线的人们来说，无疑已经算是天堂一般的生活了。

就连他们的衣服，也每年都会配发给他们一套新的，这就更不敢想象了，以前他们在佃租有钱人家的土地的时候，一年到头交了租子之后，基本上没有多少盈余，吃饭都不够维持，还要想办法去采野菜来贴赔一下。

很少有农民一年可以置办一身新衣服，大人的衣服穿烂了补一下接着穿，有孩子就用大人的破衣服改，大孩子穿的衣服小了，给小的孩子接着穿，一个个全都是鹑衣百结，能遮住皮肉，就算是好的了，哪儿敢想过，一年置办一身新衣服穿呀！

所以虽然集体农庄里面管理森严，干活也很累，几乎没有歇的时候，但是在这里可以吃饱饭，穿上新衣服，甚至小孩子还有书可读，这对他们来说，还是已经是以前想都不敢想象的了。

说实在的，于孝天算不上一个大善人，他也是想尽办法榨取劳动力的所有剩余能量，从这些人身上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

但是在这个黑暗时代，他能给这些人吃饱饭，穿上衣服，住上可供遮风挡雨的屋子，有病的时候还给予救治，这已经算是最大的仁慈了，这种生活，中国绝大部分农民，已经是想都不敢想了。

当然为此于孝天也亲自参与了对农庄各种制度的设定，设立了严格的奖惩制度，其中用的最多的自然就是饿饭，饿饭在这个时代是非常有效的一种控制手段，如果发现有人在没有原因的情况下偷懒耍滑，不肯卖力干活，完不成定额任务的话，那么便会对其处以饿饭的惩罚。

当饥肠辘辘的时候，这些人自然就知道，不好好干活，是难受的，当然还有一些更严厉的处罚，比如故意破坏工具，不遵守严格的卫生制度，是会在被饿饭的同时，还要挨板子的。

对于一些不老实，在民工之中挑事、闹事之人，甚至可以将其送到海狼官署之中，最高可以处以极刑，就是吊死或者砍头，许多这样的人还被送入了劳役营进行劳教，那可悲催了，劳役营可是没任何人权的地方，差不多要劳作到死，被榨干所有劳动力，挨揍那是家常便饭。

所以在严格的制度之下，不考虑人权问题的情况下，集体农庄并没有出现想象中的那种吃大锅饭，大家都不卖力干活，导致劳动力严重浪费的情况，相反却大幅度提高了劳动力的使用效率，使得集体农庄这几年来，在台湾岛上发展迅速，现如今光是集体农庄收获的粮食，就基本上够本岛移民食用了。

另外台湾岛自产的粮食，还可以少量供应军队使用，好在现在官府要承担一部分海狼的军队的饷金和粮食供应，这种需求不算太大，所以现在于孝天自己地盘上所产的粮食，已经基本上够用了，甚至于已经出现了结余的情况。

但是于孝天依旧不知足，每年还会拿出大量的资金，通过各种渠道，储备大量的粮食，因为他比谁都清楚，接下来几年之中，大明将会彻底大乱，谁手中有粮食，就可以招徕大批民众为之效命，到时候临时抱佛脚，就算是海狼的船队再多，恐怕也没地方弄这么多粮食。

故此于孝天不但每年要从广东一带购入大量的粮食储备起来，这几年还打通了越南黎朝的粮食买卖的渠道，每年从越南那边，也购入大量的粮食作物，甚至于连西班牙人控制的吕宋岛，现如今也每年会给海狼供应不少大米。

于孝天对此犹感不足，像是一个贪婪的守财奴一般，依旧在到处想办法弄粮食，在淡水、高雄甚至于海坛岛和围头湾，都建造了大批的粮库，不断的囤积粮食，每年新粮入库，把陈粮移出粮库使用掉，以此来保证不断的更新粮库，以免出现大量的粮食霉变陈化。

现在于孝天甚至已经派出了船只，跑去了暹罗国也就是后世的泰国，寻求粮食进口的途径，暹罗历来是产水稻的地方，每年会输出很多糙米，放着这么好一个粮食供应地不去，于孝天怎么都不会甘心的。

所以这次山东行动，海狼才得以能顺利拿出大量的粮食，一方面供应军队使用，一方面供应那边的先遣站搜罗移民之用，要不然的话于孝天就算是生出三头六臂，都没法拿出这么多粮食来折腾。

所以说，有人现在暗地里说于孝天的笑话，说他现在看见粮食，两眼就发贼光，生怕粮食不够吃，天天都想搂着粮食睡觉，但是他们岂能知道，于孝天为了今后手头有粮食用，已经无所不用其极，只为了今后一鸣惊人，将这大明天下拿到手中。

当然于孝天这次到淡水，还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要见一个很重要的人，那就是他派人从山东那边绑架回来的孙元化。

（今天特别鸣谢hmf630715和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五十九章孙抚台

孙元化在开春之后，便被刘不同装上第一条返回台湾的船只，运往了淡水城进行安置。

于孝天当时正在筹备北上的事情，所以两个人走了个对头，却没有见面，这次于孝天回来，自然是要见一下孙元化的。

孙元化到了淡水之后，已经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了，当然也猜出了这次把他弄来这里的人是谁了。

对于孝天，孙元化是有所了解的，他本身是一个天主教徒，跟澳门的教会有很深的交情，要不然的话他这次到登莱任巡抚，也不能从澳门请去那么多葡萄牙人充当炮术教官。

在长时间的和教会来往之中，他对南方的事情也是比较了解的，特别是对福建的海狼集团，他早有耳闻，通过教会了解了很多有关海狼和于孝天的消息。

澳门教会方面，对于孝天是相当推崇的，特别是于孝天开放台湾岛，让教会公开传教，这件事让教会方面，对于孝天非常满意，多次在和孙元化的信件之中提及此事。

还有教会方面对于孝天控制能力以及手头拥有的武力，也非常推崇，称其为大明一个奇人，短时间之内，便打造出一支可以横行中国海的水师，并且使用的是最先进的火炮以及战船。

整体上来说，教会方面认为于孝天虽然不是教徒，可是也算是亲教的人员，就算是他对教会在台湾岛传教控制很严，但是起码也开了一个口子，让教会能获得一个公开传教的机会。

所以孙元化对于于孝天并不陌生，起码也算是神交已久，只是一直没有机会见面罢了。

但是没想到这一次于孝天会突然间对他施以援手，把他从山东绑架到了台湾岛，并且给他安置了不错的地方，算是相当善待他了。

原本孙元化对于于孝天这么做，还是颇有微词的，认为于孝天把他逼入了绝地，彻底断绝了他的仕途。

原本他这次被叛军释放之后，还想要回到京中，利用老师徐光启以及周延儒等人的能量，给他提供一些保护，起码保住他的性命，就算是被革职查

办，以后只要他们还在朝中任事，迟早也有一天会被起复。

可是于孝天把他弄到这里，他不明不白的就失踪了，肯定朝廷就会为此震怒，那么就算是以后他回去陆上，估计也没有机会再入仕途了，掉脑袋那才是最起码的事情。

所以孙元化在初到这里的时候，还对于孝天心怀不满，认为是于孝天坏了他的前程，可是随着京师方面各种消息传回来告知他以后，孙元化渐渐的改变了这种想法。

特别是七月间朝廷下旨，将张焘斩首弃市，宋光兰也被杀了，而朝中对于剿还是抚的问题，已经最终拿定了主意，皇帝力主以剿为主，开始调集大军北上入剿孔李乱军，这时候徐光启和周延儒等当初主抚之人，都受到了圣上的呵斥。

甚至于一直主抚的兵部右侍郎刘宇烈也被朝廷罢官逮问，这就说明了事情的严重性，起初孙元化还指望着老师徐光启和周延儒等人能保住他，可是后来看时局的发展，这种希望是极为渺茫的。

作为登莱巡抚，他才是主事之人，这次登莱之乱，本身就该归结在他身上，由他背这个黑锅，更何况在孔有德叛乱之初，他又一门心思想要招抚，结果导致贻误战机，另外主抚的问题上，确实有很大的问题，最初朝廷派兵进剿，诸将都一门心思的指望着主抚，结果被孔李叛军打的大败。

叛军横扫登莱等地，造成登莱生灵涂炭，就连后来的山东巡抚徐从治，都被叛军乱炮打成重伤，以至于后来死在了莱州城之中。

所以他作为罪魁祸首，就算是当初跑回了京师，最终的下场也是可想而知的，肯定会被朝廷那些政敌大做文章，最终肯定也要被斩首示众，甚至于弄不好，还会落得袁崇焕当初的下场，被凌迟处死估计都是有可能的事情。

所以当了解了这些事情之后，孙元化对于孝天的想法开始转变了，他不知道于孝天为何会预料这么准，朝廷肯定会干掉他来泄愤，提前派人去把他给弄到了台湾岛，但是不管怎么说，于孝天算是保住了他一条命。

孙元化不是那种性情非常刚烈之人，完全可以之生死与不顾，要不然的话当初在登州城破的时候，他有一千个机会，可以自我了断，可是他最终还是选择了苟延残喘，被叛军所持之后被释放了，又想跑回京师之中寻求庇护。

孙元化这个人，对于生命还是相当看重的，于孝天某种程度上来说，算是他的救命恩人，虽然他并不认可于孝天这种做法，可是却也不得不承认，于孝天救了他的性命。

在孙元化抵达了淡水城之后，于孝天派人给他安排了一个独院单独安置，并且对外也没有公开他的身份，只是称其为先生，同时还给予了他相当的自由。

孙元化刚到淡水城之后，百无聊赖之际，想要出去走走看看这边的情况和风景，立即有人便安排他，并且派出专人保护他陪同他，到淡水各处观看这边的情况。

甚至连一般人不许进入的水力工厂，孙元化都获准进入观看了一番，当孙元化看罢了淡水这边的农业和工业发展之后，顿时就被震惊了，他绝对没有想到，于孝天以前只是一个海盗，居然能在这荒芜的台员岛上，经营出这么一个广阔的天地。

而且海狼的各种工厂里面靠着水力带动天轴，传动给各种机械充当动力，那些机械发出的轰鸣声，制造出各种零件和产品，给他带来了巨大的震撼。

孙元化师从徐光启，被称为大明最著名的科学家，接触了非常多的西方文化，对于算数、几何以及物理、自然等学科，涉猎都很广泛，甚至于对于铸炮，也非常精通，被称作是大明最著名的炮术专家和火炮专家。

对于机械方面，他也是相当有研究的，可是当他看罢了海狼的工厂之后，却发现他所学的东西，在这里简直太肤浅了一些，这里的机械是他闻所未闻，见所未见过的东西，这些机械，在旋转之中，可以切割钢铁，钢铁在这些机械之中，可以任意被切削成任意的形状，最终又被组装成新的机械。

效率之高，是他想都没敢想过的，打听了一下之后，他才知道，这些机械居然绝大多数都是于孝天所“创制发明”出来的，这就更让他感到惊讶到了极点，虽然有人说一些机器是一个叫张铁匠现在已经改外号叫张机器的人创制的，可是这个张机器却也是得了于孝天秘传之后，才有了这本事。

于是孙元化很是好奇，便求见这个张机器，后来居然也被准许了，张铁匠现在可是个机械痴，见到孙元化之后，也不问孙元化是什么身份，孙元化跟他谈起了机器方面的事情，而且孙元化见多识广，知识丰富，难得有人能和张机器说上话，于是张机器便立即如同找到了知音一般，和孙元化讨论起了机器方面的问题。

孙元化听了张铁匠的话之后，起初还觉得张铁匠为人粗俗不堪，并不像是个读书人，可是越聊越发现张铁匠不可小觑，他对于机械方面的事情，非常精通，说起机械方面的东西，可以说是滔滔不绝，很多见解连他都闻所未闻。

问一下张铁匠，这些东西都是谁教给他的，张铁匠立即露出了一脸崇拜的表情，说是他们的主公传授给他的，要不是这辈子他遇上了于孝天的话，他一辈子都是个打铁的，怎么也不可能接触到这样的神一般的机械学。

孙元化听罢之后，更是惊讶的要死，在淡水他听到了许多人张口闭口说于孝天是主上、主公，这可是标准的大逆不道，可是在这些人口中说出来，却那么自然，孙元化立即心中暗吃一惊，差点惊呼了起来。

因为他感觉到于孝天弄出这样的局面，而且身在福建为将，却并不把这台员岛归入大明治下，却将这里经营成这样一幅局面，明显是心怀叵测，说他有自立之心，绝对不会亏说他，甚至于孙元化感觉到，于孝天弄不好根本就沒把台湾岛这边的格局放在眼中，其心之大，弄不好连逐鹿中原的心思都有。

于是孙元化真被吓住了，虽然他是天主教徒，可是毕竟却是从小读圣贤书长大，脑子里根深蒂固的思想，是忠君思想，历来都把这天当成大明朱家的天下，哪儿曾经想过有人想要翻天的事情呀！

就算是建奴闹得再欢，也不过只是要求大明能给他们一个平等相待的地位，却也没听说过建奴想要谋夺这天下，可是从于孝天这里，他却看出了于孝天的野心。

（继续高呼我要月票！这个月目标不算高，能留在前四十名就行！弟兄们加油帮顶吧！全靠你们了！）

第一百六十章洞透野心

其实于孝天的野心是隐藏不住的，但凡来过台湾岛的商贾，都隐约可以感受到于孝天的野心之大，但是很多人也只是想于孝天可能会有自立之心，充其量只是把台湾岛视作他的禁脔，却极少有人意识到，于孝天想要谋夺的可能是这个天下。

以前陆上就曾经有人暗传于孝天实际就是台员王，早有自立为王的想法，但是这些年来，于孝天在陆上干的事情，还是堵住了不少人的嘴巴，他率兵在福建南征北战，为福建平定了无数暴乱，还福建了一个平靖，所以虽然有人暗中传言，说他想要自立为王，但是这一点却很多人并不相信。

可是只有来过了台湾岛于孝天所控的地盘之后，才能切切实实的感受到这里和陆上的不同之处，这里到处规矩森严，很多行止规范都和陆上不同，而且根本看不出多少大明的影子，完全可以说自成一体。

这里既有完善的行政管理机构和手段，也有非大明的军事武力系统，而且看不出有人浮于事的情况，这里的人各司其责，干各自的事情，极少有闲的蛋疼的人在这里东游西逛，街面上更看不到有什么地痞无赖闹事。

甚至于在这里的街道上，都可以看到这里的人和车辆自觉的靠右行，一切都立有严格的规范制度，到处都干净整洁。

特别是在山东那边为官之后，看惯了的那些面色如菜的饥民百姓的脸之后，再看看这边走在街上的人，在这里甚至连一个要饭的都找不到，更不要说是路倒之类的情况了。

虽然这边的人从穿着上来看，绝对不敢称其为富足，可是这里的人们穿着就算是破旧，可是却绝大多数都很整洁干净，人们可能吃的不算太好，可是却极少见到面露菜色之人，绝大多数人的脸色都红润健康，看上去起码可以吃饱肚子是没有问题的。

而且这里的人们操着的口音，也天南地北的都有，却没有见到有各地人自行结社，在市面上为了争抢一些利益，大打出手的情况，不管谁来这里，就按照这里的规矩办事，任何人都不得形成狭义的私人利益集团，不存在歧视，也不存在太强的优越感。

这样的治理能力，孙元化觉得这里简直就像是一个世外桃源一般，如果不是那些如林一般林立，并且不断的喷吐着滚滚浓烟的大管子，破坏了这边的美感的话，孙元化简直有一种进入梦中的感觉。

而且那些高耸并且不断喷吐着浓烟的大烟囱，还有那些远远传来的机械

的轰鸣声，也让他感到了一种敬畏，这是什么力量？他说不清楚，但是他知道这种力量，已经超出了他以前的认知范围，这种力量，可以用飞快的速度，生产出大量的武器，天天都在输出各种产品。

以前他见过最大的工坊，也只有明朝兵仗局所辖的那些工坊了，最大的工坊甚至容纳上千工匠做工，为大明打造各种盔甲武器，以及弓箭火药等物，可是在那里，孙元化也没见过这等大规模使用机械的场面，全部还都是小手工作坊式的生产格局。

后来他在登莱开设铸炮作坊，聘请佛郎机人技士前去指导，也使用了一些简易的机械，来镗制大炮的炮膛，可是却也没有听说过佛郎机人，使用过这样多的机械。

这些机械的生产力还有所制的器具之精致，让他叹为观止，根本不敢想象，世上还能有这种魔鬼一般的东西，工匠在这里变成了工人，只负责一种或者几种零件的制造，甚至于他们有些人连制造的东西干什么用都不清楚，可是孙元化却是有见识的人，从这些细节之中，可以想象出，这些工人们所造出的东西，一旦组装起来，将会是多么可怕的东西。

难怪连佛郎机人，都说于孝天麾下兵将手中拥有极其犀利的火器，原来这些火器都是在这里制造出来的，这已经超出了泰西人的手段和技术了，这让孙元化有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

在想到这些的时候，孙元化好几天都没有出门，陷入到了一种纠结之中，他始终还是想做大明的忠臣的，虽然这次在登莱当官，他干的并不漂亮，导致了整个登莱大乱，战火几乎遍及了整个山东北部地区，导致生灵涂炭。

他因为不想死，而落入叛军之手，成了他的人生污点，可是他毕竟在孔有德和李九成威逼利诱，想要扶他为王的时候，还是严词拒绝了他们，甚至做好了被他们杀掉的准备，就因为他并不想做一个大明的叛臣。

可是现在他看透了于孝天的野心之后，却开始感到了彷徨，也开始为大明担忧了起来，表面上来看，于孝天似乎对大明很忠实，替大明干了不少活，可是在看了淡水城之后，孙元化却发现，于孝天所图非小，他哪儿是在为大明干活呀？

这于孝天根本就是在利用身上披着的一身官衣，在为自己谋夺天下，在陆上做准备，打地盘，扩张势力范围。

这一次他还听闻，朝廷把于孝天调至登莱平叛，当看清楚了于孝天的所图之后，孙元化更是陷入了一种极度恐惧之中，朝廷上下根本就没有看清楚于孝天是什么所图，就慌慌张张的把他和他麾下的兵马调到了山东那边去。

这山东不比其它地方，福建毕竟距离京师太远，于孝天在这边折腾的话，就算是有朝一日揭竿造反，也只是仅限于南方的格局，只能割据福建，充其量把手伸到两广浙江和江西等地，想要北上攻下京师，却还是要相当费工夫的。

可是现在朝廷却亲自下旨，把于孝天招到了山东去，而且还是登莱之地，以于孝天的野心，岂能不趁机在那边埋下暗线，在那边经营他的势力？

从他被绑架到西山村养马岛那里的时候，孙元化便发现了那些人，虽说是山东本地人，但是行为举止，却跟山东当地的士绅有很大的不同，而且他也看出那些人，乃是效命于某个势力，并非是他们自己的产业。

现在他算是清楚，西山村和养马岛只是于孝天提前打入登莱的一个楔子，暗中在登莱埋下的暗线，暗中经营那边，把那边变成他的势力范围，有朝一日如果他需要的话，随时可以在那边动手暴起。

登莱距离京师，可是太近了一些了，而且更可怕的是于孝天手中还掌握了一支可以纵横大海，罕有对手的水师，手头更是拥有成千条各种大船。

就算是一条船只装二百人，于孝天一旦需要，就可以调动上千条大船，运兵十万直入京津，到时候朝廷绝对无法抵挡他的攻势，而且于孝天手中还掌握了巨量的红夷大炮，打下京师几乎可以说是不费吹灰之力。

想到这一点，孙元化更是心急如焚，恨不得立即逃走，哪怕是掉脑袋，也要赶紧返回京师，把这件事禀报给当今圣上，让他造作准备。

现如今什么建奴、什么流民军，倒已经都成了不重要的事情，这于孝天恐怕才是大明最大的心腹之患，几乎随时都可以要了大明的性命。

可是任凭孙元化怎么着急，可是现在他身在淡水，即便是周边那些于孝天的手下对他都不错，但是也绝不可能让他逃回陆上去的。

孙元化连续在屋子里面闷了很多天，也没有想出什么好主意，这些天也没人搭理他，就让他自己瞎琢磨。

过了一阵子之后，孙元化这个念头也就自己淡了下来，现如今他已经被朝廷发了全国海捕文书，等于是大明最大的通缉犯之一，这大明的死活，似乎已经和他没有关系了，就算是他逃到陆上去，把这件事禀报朝廷，能相信他的人又有几个？反倒是他自己，只要一踏上大明的辖地，立即就会被抓起来，严刑拷问，最终剁了脑袋。

更何况于孝天也不可能让他再回陆上去，于孝天把他绑架来，本身已经

算是大逆不道了，一旦要是让人知道，他孙元化现在是被于孝天弄到了淡水这里的话，朝廷肯定要问罪于他，这岂不等于是逼着于孝天现在就作反吗？

他这么做非但救不了大明，反倒是会逼得于孝天铤而走险，弄不好反倒是会害了大明，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孙元化哀叹了一声，也只能作罢，这心情也渐渐就安静了下来。

接下来的日子里，孙元化天天吃饱就睡，睡足了就到处逛游，这越看越觉得于孝天着实不简单，这淡水一带，到处都散发着一股安静祥和的气氛，人们生活劳劳碌碌，过的相当充实，虽然这里的人大多并不算富裕，可是脸上却大多带着一种满足感。

这乱世之中，能有一个如此安静祥和的地方可供他们生存，而且可以吃的饱穿的暖，对这些黎民百姓已经算是天堂了。

他孙元化也曾经立志于想要报效朝廷，替朝廷治理一方，给一方黎民百姓带去福祉，顺便也宣扬一下天主教的教义，为主招募更多的羊群。

而且他似乎也确实做到了一方大员，可是他做了登莱巡抚之后呢？又带给了登莱一带的黎民百姓什么呢？

他麾下的登莱兵将，最终要么被叛军歼灭，要么投身叛军，整个叛军横扫登莱之地，以至于使得山东北部生灵涂炭。

（哇呀！一下蹦上去好几个名次，多谢土匪哥的歌和韩王爷二位仁兄的强力支持还有重磅打赏！感动的是一塌糊涂呀！不行，我要继续努力！要不对不起你们这些弟兄！）

第一百六十一章总算见正主了

仔细回想一下他所作所为，和于孝天一比，孙元化自己都觉得不好意思提，他乃是正经读书人出身，自认为学富五车，饱读经制之术，满腹学识，可是当了巡抚又做了什么？本想为大明打造出一支精锐之师，今后报效朝廷，灭掉建奴。

可是最终却一切化为了乌有，他麾下耗费数十万两打造出的一支精兵，却成了叛军，祸害了大片的大明土地和百姓。

但是这于孝天只不过是海贼出身，却能将一片不毛之地，经营成如此模样，并且创造出了这么多的奇迹，让孙元化为此感到泄气不已，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这话说的还真对。

几个月下来之后，孙元化也就彻底打消了返回陆上的念头，虽然他的家人还在陆上，但是他也没什么太过操心的事情，他的三个儿子都已经成年，家中自有他们照料，另外他还有不少朋友，可以代他照料他的家人，他没什么好担心的。

所以他在适应了这边的生活之后，也就安心了下来，一天有人给他送来了一本手抄的机械学原理，这本书应该是于孝天凭借记忆，回忆整理出来的一份笔记，之前曾经给张铁匠过一份，现如今派人重新抄录了一番之后，安排人送给了孙元化。

孙元化拿到了这本书之后，只是稍微翻阅了一下，顿时便被这本笔记所吸引，一头便扎入到了这本笔记之中，开始疯狂的吸收起了其中记录的那些知识。

孙元化可是个读书人出身，不单单在四书五经上颇有建树，最重要的是他是明末著名的科学家，天文、地理、代数、几何等等西方科学，他都有所涉猎，并且相当有水平。

这套机械学原理笔记，其中包含了大量的有关数学方面的知识，也包含了相当多力学方面的知识，张铁匠虽然身为铁痴，但是其中很多东西他却无法从深层次方面理解，只能知其然却无法知其所以然。

但是孙元化不同，他基础知识扎实，学业方面涉猎甚广，很多东西对他来说，基本上可以说是一点即透，当看完了这本机械学原理之后，孙元化不禁拍案叫绝，大呼此乃是一本奇书，虽然其中不少地方语焉不详，甚至他感觉还有许多缺失之处，可是也不得不承认，看完了这本书之后，等于在他面前重新打开了一扇通往机械学科的大门。

这样的收获，让孙元化惊喜不已，当即便全身心的投入到了这本笔记之中，根据他的所知，对这本笔记进行起了一番梳理和整理，包括其中一些绘图，他也重新进行了绘制，两个月的时间，他几乎可以说是把全身心都投入到了这本笔记上面。

通过他的整理，把这本并不算太全面的笔记，重新整理了一遍，补充上了一些他认为缺失的地方或者是有所谬误之处，编写成了一本新的机械学原理。

也就是他刚刚完成这件事的时候，于孝天来了。

当两个人对坐在一个清雅的书房之中，捧着茶碗相互审视着对方，孙元化这才第一次见到于孝天本人。

对于于孝天他听闻了许多有关他的事情，在他心中，早已勾勒出了一个于孝天的形象，但是当见到于孝天本人的时候，他还是不得不叹息了一声，于孝天带给他的冲击实在是太大了，眼前的于孝天，身上带着一种让人说不出的气质，根本无法和他在内心中勾勒出来的那个形象重合起来。

虽然于孝天身材魁梧，但是脸上却带着一丝儒雅的气质，这种儒雅之中，还有一种刚硬，似乎很矛盾，但是这些气质却很好的融合在了一起，丝毫不给人产生出一种突兀的感觉。

两个人相互审视了对方一番之后，又相互见礼寒暄了一番，这才言归正传。

孙元化直到这个时候，才问出了一直以来想要问的问题，问于孝天此次把他不远千里，从登莱弄到这里的目的。

于孝天朗声笑道：“孙大人乃是当世一个大家！满腹经纶，学富五车，于某虽然未曾见过孙大人，但是也早已仰慕已久！”

此次登莱大乱，于某料定朝廷一定不会放过孙大人，而于某认为，孙大人这样的人，如果就这么被当今圣上杀了的话，那么对我大明来说，实乃是一个巨大的损失。

故此于某这才斗胆，派人去把孙大人请了回来，不为别的，只为了能为我华夏保留一颗科学的火种，而不至于令大人如此泯灭！仅此而已！”

孙元化听罢之后，沉默了一阵，忽然接着问道：“那么敢问于将军，你又是如何料到，孔李二人，会将我释放？又如何能提前派人，在我返京路上，将我绑至西山村？孙某对此百思不得其解！还望于将军释疑！”

于孝天端着茶喝了一口，摇了摇头道：“这个问题我无法回答，也算是天机不可泄露吧！有一高人，曾经给在下了一些指点，料定大人将会被叛军释放，故此于某才抱着试一试的想法，派人去将大人请了回来！至于其它的事情，大人不必多问，于某实在是无法回答，还望大人见谅！”

孙元化再次沉默了下去，好一阵子摇头苦笑道：“于将军就不要再称呼孙某为什么大人了！孙某现在乃是朝廷通缉的要犯，还有何颜面被称为大人？”

看来于将军是不想说了，那么也罢，孙某也就不问便是了！这世上难不成真有这种身负鬼神之能的大能者吗？”

于孝天耸耸肩膀，对孙元化的这番话不置可否。

好在孙元化也知道，这种事于孝天恐怕是不可能给他说出实情的，接着问下去，也是白问，于是他便换了个话题，问于孝天道：“那么于将军将在下请到这里，不知道以后要让在下做些什么？”

于孝天站起身道：“好吧，那么于某就斗胆称呼您为先生好了！先生不要担心，于某绝不会效仿孔李二人那样，逼迫大人来当什么反王！

在于某眼中，大人乃是一个学者，很显然大人并不是一个很合格的为官者，也不是什么治世之臣，这么说实在是冒犯先生了，但是先生冷静这么长时间，也应该可以接受于某的这种评价！

但是在于某眼中，先生虽然并不算是一个治世能臣，但是却无愧于一个学者的称呼，于某曾经有幸拜读过先生几本著作，深感先生在数算之学以及西学方面颇有建树，而先生一身所学，如果就这么泯没的话，实乃我华夏之悲哀。

故此于某对先生没有什么所求，只要先生愿意，不用做任何事，只需要沉心继续做先生的学术，能给世人多留下一些学著，那么于某也就不枉费如此大的力气，将先生救回来了！”

听于孝天说，他并不打算逼着自己给他做什么事情，只需要他潜心继续研究他所喜爱的西学，能继续著书立说，孙元化几乎有些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在大明他很清楚，真正重视西学的人极少极少，他的恩师徐光启算是一个另类，但是西学在大明，却根本不受重视，虽然有些读书人或者官员，也时常把西学挂在嘴上，但是实际上这些人却多是一些沽名钓誉之辈，对于真正的西学，也仅仅是知道一鳞半爪，便拿出来滔滔不绝，甚至于著书立说，不过只是为了一个名罢了，让人说起来他们好像多有本事一般。

但是像于孝天这样重视他身上所负之学的人，此世间却可以说是凤毛麟角，他起初有点不太相信于孝天的话，觉得于孝天费这么大的工夫，把他弄到这里，却只是让他潜心研究西学，却并不利用他的身份，来做一些其它事情。

但是仔细看看于孝天的表情，他却感觉于孝天似乎并不是在说谎，于是心中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他这个人虽然有些怕死，可是在一些事情上，还是很坚守底线的，他绝不会答应于孝天，未来在于孝天揭竿造反的时候，为于孝天充当马前卒，为于孝天摇旗呐喊，来攻伐大明的，如果是这样的话，他宁可得罪于孝天，承担于孝天因此而起的震怒，哪怕是杀了他，他也在所不惜。

但是现在于孝天没有对他提出这样的要求，这也就让他放心了下来。

仔细想想，现如今他的处境，返回陆上对他来说，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什么仕途之类的东西，早已成了过眼云烟，现如今他也唯有听于孝天的安排，留在这淡水城之中，利用残生多做一些学术方面的事情，这倒也算是一个不错的出路，于是他在考虑了一阵之后，最终点头答应了下来。

接着他们又谈及了于孝天的未来打算，孙元化也算是不客气，直接便指出于孝天的不臣之心，质问于孝天到底心中所想什么，是不是想要有朝一日，借着他以台员岛这块后方基地，去和大明争夺天下。

于孝天也不遮遮掩掩，反问孙元化对于天下二字的理解，孙元化毫不犹豫的便说出了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等这样的话语。

（让月票来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一百六十二章笑话

于孝天听罢之后顿时哈哈大笑了起来，对孙元化说道：“这话于某已经听了不止万遍了！几乎耳朵都要起茧子了！

但是我没有想到，先生居然也会说出这等话来！先生和其他人不同，先生饱学西学，对于这个世界应该比其他人更了解，这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话，先生最不该说出来。

因为先生知道，在这大明之外，还有泰西，还有很多不为世人所知之地，难道这些地方，也都称之为王土不成？大明绝大多数人甚至连这些地方闻所未闻，又何谈率土之滨莫非王臣？

再有，先生也知道世上还有这句话，天下有德者居之！大明朱家太祖皇帝，最初不过只是一个穷困潦倒的和尚罢了！但是却最终得了这大明天下！难道这天下，注定要让朱家当个千年万年不成？

现如今天下在朱家手中，已经是被经营成了如何景象，恐怕先生也很清楚，身为皇帝，不管时下的朝中那位圣上如何努力，可是只要他无法重振大明，那么他就没有资格将这大明延续下去！

更何况大明现在官府上下，已经都变成了什么，恐怕先生也非常清楚，官吏们贪墨成风，不思报国，却只一门心思捞钱！结果导致天下黎民百姓民不聊生，这样的官府朝廷，还有必要存在下去吗？

所以于某以为，这时候确有必要有人来取而代之，还天下一个朗朗乾坤，还天下黎民百姓一个丰衣足食！

于某不才，自以为还有一点本事，所以如果当今圣上无法力挽狂澜于既倒，那么于某绝不介意，来替他做这件事！

关外建奴对关内现如今虎视眈眈，流民军席卷了整个中原，大明对此毫无办法，只能头疼医头脚疼医脚，不断的加饷，加赋，却养了一些什么军队？

关宁军每年消耗粮饷数十万两之多，可是都做了些什么？整个辽东现在已经可以说尽数被建奴所占，明军屡战屡败，裹足不前，倒是安分的很！从无人想过要光复旧土，却各个想尽办法捞钱发财。

现如今朝廷年年加辽饷、剿饷、练饷，但是先生难道看不出来，这乃是在饮鸩止渴，自取死路吗？天下百姓早已被勒逼的无以为生，可是乡绅勋戚却大批兼并土地，却不用交赋，导致天下富者更富，穷者更穷，老百姓有饭

吃就不会造反。

可是现在呢？老百姓劳作一年到头来，却连温饱都顾不上，还被官府苦苦相逼，承担本不该他们承担的赋税，以至于让他们只能揭竿而起。

先生难道以为，靠着这些办法，大明就能重振当年雄风了吗？

不瞒先生，于某可以打赌，大明到此已经是穷途末路，早已无力回天，覆亡只是顷刻之间，那么于某自认为还有那么一些本事，为何就不能在这个时候也参与其中，逐鹿中原呢？

另外先生认为，于某难道只是想要有朝一日登临天下，坐北朝南，当个什么皇帝不成？那么先生就太小看于某了！

于某可以毫不掩饰的告诉先生，于某平生之志，绝非仅仅局限于这小小的华夏大陆之上！

眼下恐怕连先生都不太清楚，这世界的格局正在发生什么改变，自百年之前，这个世界已经开启了一个全新的大航海时代，泰西人早已走在了我们华人之前，把足迹留在了极远之地。

来来来，先生请看，这是于某闲来无事的时候，搜集到的一些情报，亲自动手绘出一份这个世界的粗略地图。

先生虽然学富五车，可是恐怕至今也没有弄清楚，所谓的泰西真正在什么地方吧！”

说着于孝天转身取来了一卷地图，命人悬挂在了墙上，而这份地图，展现出了一个椭圆形的世界，基本上是由于孝天凭借记忆，绘制出一份世界地图，上面将七大洲四大洋都标注了出来。

孙元化这会儿已经被于孝天的话震惊的有点傻了，呆呆的看着于孝天挂起了这份地图，目光瞬间便被吸引到了这份世界地图上。

于孝天随手用刀鞘作为指挥棒，指着地图对孙元化说道：“先生请看，我们华人自诩为这天下之翘楚，自认为什么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

但是先生睁开眼睛请看一下，这里才是我们大明，也是我们华夏民族繁衍生息之地，这里也就是亚洲，我们大明在这亚洲，也不过仅仅是占据了一小块地方，却完全不知道，这大明之外的世界还有多大！

这里就是大家常说的南洋，我称其为南中国海，围绕着这里，是吕宋、

黎朝、三佛齐、马六甲、暹罗……这些先生大概都有所了解。

可是在外面呢？这里乃是印度，也就是常说的天竺国，再看这里，乃是非洲，这里有许多肥沃土地，生活着很多黑人土著，也就是你们常说的昆仑奴的家乡，而不是以前有人说的天竺国！

绕过这里之后，便进入到了这一片大洋之中，我称其为大西洋，而你们常说的泰西人，其实就是指这一带，我称其为欧洲！泰西人乃是你们对欧洲白人的统称罢了！

而向南，也就是这里，现在还存在着一个不为世人所知的大陆，我称其为大洋洲，仅仅这片大陆，就远超出了我们大明的国土！

向东看，这里乃是北美洲和南美洲，现如今年年流入大明的那些白花花的银子，先生认为是来自何地？不错，是泰西人运来的，可是他们又从什么地方弄来了这么多银子？

就是这里！北美洲！一个以后可能会被称之为墨西哥的地方，那里有大量的银矿，而且还有很多金矿，在这些地方，埋藏着你们想不到的宝藏，有用不完的铁矿，用不完的铜矿，用不完的硝石矿！

还有这里，这是一片终年覆盖着几百甚至上千尺厚的坚冰的大陆，没人知道下面埋藏着什么，这里被称之为南极大陆！

还有这里，是同样覆盖着厚厚冰层的一片大洋，这就是北冰洋，和南极大陆处于这个世界的最北和最南的两个极端之地。

先生看到了吗？我们大明只不过是太平洋西岸的一个国家，虽然很大，但是放在这个世界上，却根本算不上什么！

现如今泰西人就近里说，荷兰人也就是你们常说的红毛人，已经占领了天竺国大片领地、控制住了南洋的出海通道，也就是马六甲海峡！甚至于不远万里，漂洋过海，把他们的炮船开到了我们大明的岸边，他们在这边，成立了东印度公司，专门负责在这一带掠夺亚洲这边的各种资源，把各种香料，还有大明所产的各种商品，运回欧洲也就是你们说的泰西大陆那边，赚取高昂利润。

而吕宋，现如今早被西班牙人也就是你们常说的干腊丝人所侵占，葡萄牙人，也就是你们所说的佛郎机人，则把黎朝那边划为了他们的势力范围。

这些南洋诸国，曾几何时在大明永乐年间，还是大明的藩属国，可是现如今呢？还有谁来大明朝贡？他们早已被这些泰西人瓜分一空，这些地方早已被泰西人称之为殖民地，成为了他们的附庸，那里的土著居民，也成为了

他们的奴隶！

泰西人亡我之心不死，不管是佛郎机人还是干腊丝人乃至是红毛人，都曾经想过，把大明也征服，成为他们的新殖民地，来掠夺我们华夏子孙的财富，满足他们的贪欲。

之所以他们没有能成功，那只不过是因为现如今大明对他们来说，实在是太庞大了，他们有心无力罢了！但是只要假以时日，给他们壮大下去的机会，只要我等华夏子民，不励精图治，自强不息，那么迟早有一天，他们将会把我们当成他们的一块肥肉，分而食之！

不要以为我在危言耸听，也不要问我为什么知道，因为即便是我说出来，也不会有人相信，所以先生只要听就可以了！

现如今这些泰西人正在把他们的手伸向这个世界的各个角落，在到处圈占他们的领地也就是殖民地，在到处开拓他们的殖民地，从世界各地，掠夺各种财富！

可是我们大明现在在做什么？又有几个人知道这些事情？却一个个都如同井底之蛙一般，趴在先人打下的地盘上，妄称什么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哈哈！

笑话！简直就是笑话！

大明先祖朱元璋，为了一个小小的倭寇，便封关锁国，固步自封，完全不愿意睁开眼去看这个世界，根本也无人去关注这个世界上其他地方在发生着什么变化，读书人一门心思，想要钻营当官，为的是报效国家吗？又有几个人是想的这些？

恐怕绝大多数人，都只是想，有朝一日当官，能光耀门楣，最重要的是发家致富，可以肆无忌惮的伸手捞钱吧！

现如今大明不管是为官者，还是为将者，都把眼睛瞪大，一门心思捞钱，谁管这大明的生死存亡？”

（多谢多谢鹰之武兄弟的重磅打赏！月票看上去比较坚挺呀！呵呵！另外也感谢xellos、又是过客淳二位朋友的打赏！继续狂呼召唤月票！）

第一百六十三章睁开眼吧

“醒醒吧孙先生，睁开眼看看吧！这就是我们生存的这个世界，现在我们正在错过一个最好的时机，错过这个机会，我们华夏便将会陆沉，虽不敢说永世不得翻身，但是后人恐怕不知道要多少努力，才能重振国威！错过这个时机，我们将会成为所有未来的华夏子孙的千古罪人！”

其他人看不到也罢了，但是先生你不能看不到，你不能也像他们那样，继续抱残守缺，只想着什么效忠朱家皇朝，这大明已经彻底腐朽了，已经腐朽到了无法挽救的地步，如果大明有救的话，我于某也不会做这些事情，我于某甘愿为大明抛头颅洒热血，为大明开疆拓土！

可是现在这已经晚了，要想在这大明的体制之内，来重振大明国威，已经是不可能了！因为那些官员，不会让我做，因为我要改变，就会触动他们的既得利益，所以他们一定会想办法把我弄死，使得我万事不得超生才为之后快！

所以现在如果我要做成一番事业，想要在这个时代不错过这个大航海时代，这个千古难逢的良机的话，那么我唯有把眼前大明的一切全部砸烂，推倒重来！那么我才能有精力，有力量造出无数战船，也加入到这次全世界圈地的狂欢之中，为我们华夏子孙的未来，抢占一块先机，哪怕是我于某于这世间所有人为敌，只要我还活着，那么我就不会停下脚步！

你能明白我现在在想什么吗？先生！孙先生！

所以我把你救回来，并不是想要你辅佐我未来逐鹿中原，而是想要让你把平生所学，传授给更多人，去研究更多东西，让我们华夏子孙，以后可以继续承继先人的辉煌，屹立于这个世界之巅！”

于孝天说起这些事情的时候，这天显得很激动，他来到这个时代，可以说憋了一肚子话，可是平时却无人可跟他交流，哪怕是最亲密的人，也无法理解他所想的一些事情。

但是今天见到孙元化之后，他却把孙元化当成了一个可以倾吐的对象，因为孙元化不同于别人，虽然他不是单穿，但是他却是这个时代最著名的崇尚西学之人，对于这个世界，他了解的要比别人更多一些，也相对更广泛更深刻一些。

也唯有他才可能会多少理解一些他所想的事情，也能多少听明白一些他所说的话，所以今天当他打开了话匣子之后，便滔滔不绝的说了这么一大通，也不管孙元化听得明白听不明白，只管先倒了出来，至于孙元化能不能理解，现在他暂且不管，只管先吐为快。

再看这会儿孙元化同志，瞪着两只眼睛，盯着眼前悬挂的这份地图，已经处于半呆滞状态了，于孝天的话，如同一声声滚雷，在他耳边响起，把他震得是七荤八素，这会儿明显感觉脑子不够使了。

他从来没有听过任何人如此毫无顾忌的当着他的面，说出这等大逆不道的话，摆明车马说要夺大明天下。

也从来没有人告诉过他，这个世界到底有多大，在大明之外更遥远的地方，到底都有什么。

更没有人告诉过他，这个世界其它地方，正在发生些什么事情，包括教会，也没有告诉过他，这个世界其它地方，正在发生什么。

今天于孝天对他说的这番话，其中包含的信息量之大，是他这辈子都没有想过的，忽然间于孝天就如同把一个大海的水量，一下灌入到了他的脑海之中一般，巨大的信息量把他搞得晕头转向，一时间居然失去了思考的能力，只是呆呆的望着眼前这份他从来没有见到过的地图。

这难道就是他们生活的这个世界的缩影吗？在他心目中，地大物博的大明，在这个世界上，难道只占有了这么一小块地方？在大明之外，居然还有这么多他不知道的地方的存在？

亚洲、非洲、欧洲、大洋洲、北美洲、南美洲、南极洲七大洲，大明仅是在亚洲，占据了这么一点地方，在亚洲之外，居然还有六大洲，泰西人原来在那么远的地方，居然开着船来到了亚洲大明的沿海。

可是他们大明人士，却对此茫然不知，就连他自诩崇尚西学，自认为知道很多事情的他，对此同样也懵懵糟糟，只是知道一鳞半爪，却根本不了解全貌。

今天于孝天却给他展示出了这个世界的一角，但是仅仅是这么一张图，就让他几乎无法消化了。

忽然间他想到，原在于孝天所要的并不单单只是大明这一个地方，原来他想要的却是这个世界上更多的地方，这野心到底要多大才行呀？

孙元化觉得自己要彻底疯了，这个世界太疯狂了，眼前的这个于孝天简直太疯狂了，这家伙到底是什么人呀？为什么他知道的这么多？为什么他对这个世界了解的这么多？就算是他很崇敬的那个汤若望，也没有像于孝天这样，了解这个世界，可是他又是怎么做到的？

于孝天发泄了一番，转身坐了下去，端起茶碗喝了起来，一口气喝了两

碗茶，也不去打扰陷入呆滞状态的孙元化，只是静静的在一旁看着孙元化，渐渐的恢复了平静。

他知道今天他说的话，对于孙元化来说，会带给他多大的冲击力，可是他还是控制不住，说了出来，而且说完之后，一直郁结在心中的这些东西，才宣泄了出来，感觉也畅快多了。

他倒是畅快了，可是孙元化这会儿心中却翻江倒海乱成了一团，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似乎整个人生观和世界观都轰然倒塌，碎的跟渣一般，再也捏合不起来了。

以前他眼中，除了大明皇帝，就是天主大了，可是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才发现，他的目光比起于孝天来，实在是太过短浅，说他是井底之蛙，都一点不过分。

就这么孙元化呆呆的在这份于孝天手绘的世界地图前面，整整站了近一个时辰，于孝天则坐在一旁，一句话不说，这么静静的坐了一个时辰。

孙元化忽然间身体摇晃了一下，仿佛力气突然间被抽空了一般，差一点跌坐在了地上，于孝天手疾，腾身而起，上前一把握住了孙元化，将他扶回到了座位上坐了下去。

孙元化脸色苍白，闭目低头不语，倒是把于孝天吓了一跳，他费劲巴拉的把孙元化给弄了回来，可不是想要用一番话就把他给彻底摧垮，他可是还指望着孙元化，能帮他好好的做学术，把他所需要的数算之学，几何学等学科的知识整理出来，传授给于孝天的那些学生，要是孙元化这会儿因为承受不住打击，突然间嗝屁的话，那么他就赔大发了。

于是他赶紧叫人招医官过来，又赶紧端了一碗水给孙元化灌下去，孙元化这才突然开口道：“不必了，我没事！让我稍稍静一下便可！”

于孝天看孙元化脸色恢复了不少，于是只好暂时退了出去，令人好好照料孙元化的生活，当晚孙元化让人请于孝天再去和他一叙。

于是于孝天推掉了手头所有事情，又赶到了孙元化的住处。

孙元化叹息了一声道：“也罢！现如今我孙某乃是大明的罪臣，也管不了大明的事情了！但是我想问一下于将军，假如你有朝一日揭竿而起，要夺取天下的时候，可有把握夺得天下吗？”

于孝天反问孙元化道：“敢问一下先生，以先生所见，您当初打造的登莱兵马，在先生眼中，可算是精兵吗？”

孙元化不由得露出了一丝傲气，点头道：“虽然孙某无能，麾下出了孔有德、李九成这样的叛将，但是孙某自认为所练之兵，却还称得上是精兵！”

于孝天淡然一笑道：“那么在下也不怕先生难堪，先生一手编练出的那些新军，在于某麾下兵锋之前，却如同摧枯拉朽一般不堪！于某此番北上，与之交战，全无一战败绩，若非受其它事情掣肘的话，于某此行最快两个月便可以平定叛乱，那么先生以为，于某一旦造反，可有胜算吗？”

孙元化对于这次于孝天北上平乱的具体战况，所知甚少，听罢之后觉得不敢相信，在他看来，他在登莱所编练出的新军，虽然不敢称之为大明最强的兵马，但是却也算是一支相当精锐的兵马了。

要不然的话叛军也不至于在最初阶段，连败官军数阵，歼灭了数万官军大军，可是在于孝天眼中，他编练出的这些新军，却成了土鸡瓦狗一般，于是他面露不快之色。

于孝天看他不太相信，于是便将此次他领兵北上具体的战事情况，对孙元化说了一遍，孙元化听罢之后，将信将疑，但是也不再多说什么，只是请于孝天有朝一日，一旦要是起兵的话，要尽量少造杀孽，不做则已，说的话就要想办法尽快荡平天下！

（继续召唤月票！）

第一百六十四章落荒而逃

于孝天点头答应了下来，接着孙元化又问了于孝天不少有关这个世界的地理问题，就着这张于孝天手绘的世界地图，询问了好长时间，于孝天也尽可能的给他进行了一番解答，让孙元化对这个世界的地理情况，有了更深刻的了解。

说完这些之后，孙元化似乎谈兴还很足，接着拉着于孝天又说起了一些几何代数方面的学术问题，于孝天毕竟也是大学本科出身，虽未毕业，可是这方面的知识，还是相当丰富的，和孙元化交流了一番，让孙元化大感惊讶。

他没有想到，于孝天在这方面的知识居然还如此丰富，许多定理连他都没有听说过，于是赶紧那笔记录下来，准备回头好好的参详研究一番。

最终孙元化托出了前段时间有人送给他的那本抄录的机械学原理，问这些东西出自谁手，于孝天当然告诉他，乃是于某人所写。

孙元化露出一副惊为天人的表情，对于孝天的学识，可谓是敬佩到了极点，最终捧出了他用了两个月重新整理出来的那套机械学原理，交给了于孝天观看。

于孝天仅仅是稍微翻阅了几页，便看出来这几个月时间里，孙元化对他零敲碎打记录的这些不全面的机械学原理，进行了一番细致的整理，其中添加了不少有关他的看法以及许多缺失之处，虽然其中不少东西，有所谬误，但是却也可以看出来，孙元化在这套资料中，倾注了多少心血。

于是他当即郑重的表态，会用最快的时间，把这套东西看完，并且会对其中一些东西，进行再一次的修改，许多东西， he 可以和孙元化进行更深层次的讨论，孙元化听罢之后，甚为高兴，这才放于孝天离开休息。

当于孝天走出孙元化住处的时候，这时天边已经露出了鱼肚白。

于孝天在淡水城仅仅停留了数天时间，便启程离开了淡水，也没有再前往高雄巡视，直接率船赶回了福州城。

这次他北上平叛，回来之后，自然少不了先去拜见一下现在的新任的福建巡抚，虽然现如今他在福建，早已是一手遮天，可是面子上的事情，却还是要做的。

这一趟他其实走了个来回路，在他回来的时候，就先经过了闽江口，那时候他就考虑过，是否先到福州城走一趟，但是考虑了一下，还是决定，先

去淡水城看看，见一下孙元化之后再说。

这几天时间，他基本上都和孙元化呆在一起，天天讨论各种学术方面的问题，其中几何、代数和机械方面，涉猎最多，孙元化毕竟学富五车，肚子里面装了不少东西，谈及的许多学术问题，都很有深度。

甚至于孝天这个未来的大学本科生，在一些问题上，也被他问住了，不得不承认，孙元化确实是一个相当具有学识之人，这次费这么大力气，把他弄回来，总算是没白费力气。

但是同时孙元化对于孝天的学识，也相当的佩服，特别是有关机械方面的问题，他非常感兴趣，于孝天在拿到了他修编过的那套机械学原理之后，用最快的时间看了一遍，并且对其中孙元化的一些谬误之处，进行了修改。

之后重新拿给孙元化，两个人进行了一番深入的讨论，于孝天点出了其中不少孙元化错误的地方，孙元化有点不太服气，于是便和于孝天进行了争论，但是最终却也不得不承认，是他错了。

对此孙元化对待于孝天，再也端不起任何架子，都说文人相轻，但是孙元化对待于孝天比他强的地方，却还是表现出了强烈的求知欲，完全放下了架子，不断的拉着于孝天询问各种问题，后来搞得于孝天一个头两个大，不得不以公务在身为由，带着手下逃离了淡水城，这才躲开了孙元化。

但是孙元化还是要求于孝天，只要抽出时间，就要赶紧回淡水城见他，他还有太多问题，要和于孝天进行探讨，太多的问题，要请教于孝天。

直到于孝天点头答应了之后，孙元化才放走了于孝天，转身回屋，便一头又扎入到了学海之中，开始钻研起来了那本于孝天再次修正过的机械学原理之中。

孙元化不是一个合格的官员，但是却不得不承认，他是一个合格的学者，一旦发现了 he 感兴趣的东西之后，他便会将全身心都投入到其中，完全可以做到废寝忘食，这也正是于孝天敬重他的原因。

在于孝天离开淡水城的时候，特意吩咐手下，一定要善待孙元化，为其尽可能的提供各种研究学术的方便，并且一定要安排人，照顾好孙元化的身体，甚至于还给他安排了一个专职的医官，隔三差五的替孙元化把脉，注意调理他的身体，这样的人，最好多活一些年头，他所能产出的价值，绝对不是一般人可以想象得到的。

现如今大明像孙元化这样的学者，实在是太少太少了，好不容易碰上一个，于孝天可不想让他早早的就累死，他希望在孙元化有生之年，能更多的

著书立说，做出一些有用的学术著作，流传后世的同时，也教育更多的学生。

孙元化甚至于接受了于孝天的委托，答应抽时间，兼任海狼陆军学堂以及海军学堂的几何课程的教谕，每个月抽出专门的几天时间，前往海军和陆军学堂，给那些预备军官们传授几何学。

这时代几何学，可是牵扯到炮术的问题，大炮打得准打不准，可是需要有相当的几何知识的，以前海狼对这方面的人才极度缺乏，只能通过实践，来传授军官们一些实用简单的炮术原理，许多方面存在不少问题，但是孙元化的到来，却解决了于孝天长期以来，面临的缺乏教师的问题。

虽然孙元化只是兼职，但是他在几何学方面却很有建树，完全可以传授给那些预备军官们，不少有关几何学原理的知识，在学会了一些几何学原理之后，再去学炮术，就变得简单了许多，这也就解决了于孝天面临的最大的问题。

所以虽然这几天他被孙元化折磨的要疯了，可是内心之中却还是相当愉快的，能在这个时代，找到这么一名具有相当学识的学者，对他来说，比他平白得了一支舰队都要高兴，所以这次北上营救孙元化的行动，虽然投入很大，但是却太值了！

其实于孝天率部返回福建的消息，早在半个月之前，就已经传至了福州巡抚衙门新任巡抚邹维琯的耳中，邹维琯这些日子一直都在等于孝天返回福建谒见于他。

可是左等右等，他听闻于孝天麾下船队，已经有一批越过闽江口，南返回了围头湾，却还是不见于孝天前来福州谒见于他，不由得便有些不喜。

本来邹维琯对于孝天就没有什么好感，熊文灿在福建任事的时候，将于孝天视作心腹，处处加以维护，使得于孝天在福建这些年来不说横行无忌，但是起码也没人敢招惹，而且熊文灿对于于孝天的各种要求，也尽可能的给予满足。

这么一来，于孝天行事作风，在福建着实得罪了不少人，以前熊文灿在福建的时候，这些人状告无门，只能坐等时机，现如今熊文灿调至两广担当两广总督，主持两广军务，这些于孝天曾经得罪过的人，立即便开始想尽办法，托关系走门路，在邹维琯面前给于孝天下眼药。

邹维琯这个人在官员之中，算是一个正直之人，但是他属于东林党的人，另外他以前在南京兵部任事，对于福建这边的具体情况并不是非常了解。

到了这里之后，虽然熊文灿在离任之前，曾经跟他相谈过有关于孝天的事情，让他一定要善待于孝天，方能用得动于孝天，万不可与之针锋相对，那样的话只能适得其反，于孝天这个人吃软不吃硬，只有好好的顺毛捋才行。

但是邹维琰对此却颇不以为然，在邹维琰眼中，于孝天再牛，也只是一个武夫，大明什么时候会让武将骑在文臣脑袋上拉屎？这些武夫，不能太给他们面子，要不然的话，他们就不知道他们姓什么了，肯定蹬着鼻子上脸。

所以熊文灿走之后，邹维琰并未对于孝天多加以关照，以前于孝天麾下官军的兵饷，就算是福建财政紧张，熊文灿也会尽量想办法给他解决，就算是拖一段时间，也先给于孝天说清楚。

可是邹维琰来了之后，同为福建军将的一些人，便开始给邹维琰大倒苦水，说什么大家都是同朝为将，可是熊抚台在的时候，却处处偏向于孝天，兵粮兵饷都是紧着先给于孝天，而他们这些兵将，则总是欠饷很长时间都不能给予解决。

对此邹维琰也觉得，既然大家都是朝廷兵将，那么就该一碗水端平了，有好处大家平分，缺饷的时候，不能只满足于孝天的要求，有苦大家也要一起承担。

（求月票，求月票！）

第一百六十五章谒拜新上司

但是邹维琰却忘了一点，那就是这些年来，福建这边用兵，基本上都用的是于孝天的兵，福建但凡有乱，熊文灿第一时间想到的就是调于孝天麾下兵马前去进剿，而其它那些官军，这些年来，基本上都被搁置了起来，闲着没有一点用。

所以自六月间，福建各地因为遭了一次风灾，损失较大，再次出现兵饷短缺的情况，于是乎这一次邹维琰没有像熊文灿那样，先想办法给于孝天解决兵饷的问题，以至于一直拖到现在，于孝天麾下所辖兵将，也没有拿到这近半年的兵饷。

另外邹维琰到了福建之后，到处都是给于孝天下眼药的人，不少人都到邹维琰哪儿告于孝天的黑状，说于孝天这些年来，在福建是飞扬跋扈，圈占田地，拐带人口，欺男霸女，把持私盐买卖，占据围头湾，将围头湾视作他囊中私物，大肆擅自收取出海通商的船资，敲诈商贾士绅……

这么多人告状，把于孝天说成了个十恶不赦之徒，虽然邹维琰也不敢轻信，但是三人成虎，告状的人多了，自然而然也不由得邹维琰不相信，于是便对于孝天更加产生了一种厌恶感。

邹维琰甚至为此，已经写了一份弹章，弹劾熊文灿在福建的时候，太过骄纵于孝天，使得于孝天在福建太过跋扈，并且派人送往了京师。

但是邹维琰也正因为如此，才一直关注着于孝天的情况，于孝天在山东领兵平叛的战事情况，他一直都在打听，不管是小道消息，还是官面上的邸报塘报上的消息，他都很关注。

从山东那边传来的消息，却把于孝天夸的是天花乱坠，这一次于孝天领兵北上平叛，登莱平叛之战之中，福建兵成了绝对主力，在登莱那边对战叛军，可谓是屡战屡胜，几乎从未听闻他们有什么败绩可言。

这么一来，邹维琰发现，于孝天确实是一个军事人才，于是查阅了一番近几年来，熊文灿在福建任事之时，有关福建这边平乱的各场战斗，结果这才发现，原来不是于孝天跋扈，也不是熊文灿偏心、

而是这些年来，福建但凡出现有乱民或者大股山贼海寇作乱，基本上都是于孝天负责干活，这些乱事，差不多都是于孝天或者他麾下的兵将最终平定的。

还有这些年来，福建沿海相当平静，自于孝天受抚之后，福建沿海海寇袭岸的情况，至少减少了八成以上，而且就算是偶尔有海寇袭岸，于孝天辖

下的水师，也基本上可以说是闻警必出，大大震慑了那些海盗。

现如今海盗将福建几乎视作死地，根本不敢轻易踏足福建沿海捣乱，这也可以说是全拜于孝天一力维持，才使得福建沿海一带出现了空前的平靖。

就连头些年相当嚣张的红毛人，这些年也变得相当安分，一次也没有到福建沿海为祸，使得整个福建沿海一带，这几年很是平靖。

但是于孝天另外一些做法，邹维琰却相当看不惯，最重要的就是他控制着围头湾，把围头湾取代了月港，成为了一个他私人的港口，但凡福建海商想要出海，都要在围头湾出海，而且福建沿海的海商船主，都要每年给于孝天缴纳一千到两千两银子，方能得以获准出海行商，否则的话船只便会被子于孝天没收。

于孝天单是这一项进项，就捞的是盆满钵满，令以前靠着通海贸易赚钱的不少人，对此都眼红不已，有心想要分一杯羹，可是于孝天把这大海当成了他私人产业，令人针扎不入，泼水不透，任何人想要从中分润一些，都没有可能。

而且于孝天这个人之所以犯众怒，也是因为他太过跋扈，把便宜都占了去，现如今福建士绅和当官的为了发财，谁暗地里和通海贸易没有那么一些联系？许多人自己就购置有通海大舟，雇人替他们驾船出海做生意。

就算是有些人胆子小一些，或者是资金不够，也会把闲钱借给一些海商，吃高利同时也从中分润一些利益。

于孝天收取通海的过路费，便触及了他们的利益，故此不少人不想交这个份子钱，可是于孝天谁的面子都不看，想要出海可以，拿钱来，要不然的话任你是谁，只要船只出海，没有拿到海狼给予的令旗，在海上只要被海狼的缉私船发现，便立即没收船只和财货。

为此不少人被子于孝天搞得是倾家荡产，把于孝天恨之入骨，现如今邹维琰到了福建任巡抚之职，而且邹维琰不是福建当地拔擢的官员，对福建这边的情况不了解，所以他们便借机大肆给于孝天下眼药。

邹维琰对于孝天这个做法，也感到很不满，这么大一块利益，却都让于孝天给吃了去，朝廷官府一点便宜都占不到，虽然他算是清官，没打算从中也捞一笔，可是看到于孝天大把捞钱，还是很有点眼红的意思。

另外还有一点，就是于孝天现在已经公开控制了台员岛，把整个台员岛都视作了他的私产，台员岛到底多大，邹维琰其实也不清楚，只听闻说台员岛很大，甚至有人说台员岛有半个福建那么大。

于孝天占了台员岛，却不把台员岛归入大明版图，倒是把台员岛当成了他的私产，这如何了得？说白了这家伙是不是有打算，以后以台员岛为他的老巢，割地自立称王呢？

一想到这里，邹维琰就大感不忿，在他心中，这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既然于孝天现在已经受抚，成了大明的将领，那么就算是朝廷命官了，既然是朝廷命官，那么就不能有这种想法。

台员岛那么大，他自己占着，当他自家的私产，这如何了得？起码他要把台员岛交给朝廷，划入到大明的版图之中。

大明已经多年没有扩充一点土地了，这些年来建奴还把辽东给占了去，蒙古诸部也开始不安分，使得蒙古一带也成了飞地，蒙古诸部现如今成了建奴的附庸。

大明版图日渐缩小，要是现在他能逼着于孝天将台员岛划归大明版图，投效大明的话，这无疑可是增光添彩的事情，圣上这个人，其实是有点好大喜功的，要是能这个时候开疆拓土，给大明增加一块辖域的话，估摸着圣上肯定也很高兴。

于是邹维琰便暗自打起了主意，琢磨着怎么才能逼迫于孝天，把台员岛交给大明，划入大明版图。

邹维琰考虑再三，还是认为，这件事直接明说更好办一些，于孝天现如今毕竟还是大明的总兵官，晓以利害的话，他如果没有自立之心，那么应该明白他这么做，是不合适的，弄不好可能会答应他的要求。

可是他左等右等，于孝天却一直没有来福州谒见他，让邹维琰很是有些恼火，但是却又打听不到，于孝天现在到底在什么地方。

一个大明总兵，现如今居然找不到人，说起来也算是个笑话，于是邹维琰专程派人，去找于孝天的手下，令他们通知于孝天，让于孝天尽快前往福州谒见于他。

正在邹维琰等着上火的时候，这一天有人跑到巡抚衙门禀报，说于孝天已经率领一支二十多条战船的船队，驶抵了闽江口，靠泊在了闽江口的琅岐岛，于孝天正乘坐三条战船，逆流而上，驶入闽江，前来福州。

邹维琰松了一口气，心道这家伙终于还是回来了，本来有心想要给于孝天来个下马威，但是仔细想想，也觉得不是很合适，毕竟于孝天此次返回福建，乃是奏捷还师，这次他在登莱打的不错，战功赫赫，要是自己太过怠慢于他的话，少不了会被人以后抓住把柄，弹劾于他。

于是他考虑再三，还是决定令人到码头迎接于孝天，布置一个相对比较隆重的迎接仪式，毕竟于孝天这次代表的是福建出兵山东的，打的这么漂亮，也算是给福建人脸上添光了。

当于孝天抵达福州南门码头的时候，这里顿时锣鼓喧天，鞭炮齐鸣，福州知府王永吉亲临码头，代巡抚邹维琰迎接于孝天。

在码头上，王永吉带领众官，给于孝天敬酒道贺，算是对他此次北上平叛所获战功的一种敬意。

于孝天也满脸堆笑，打着哈哈跟他们见礼，在码头上折腾了老半天，这才在近卫的护送之下，前往了巡抚衙门，谒见邹维琰。

邹维琰作为福建第一官员，位高于孝天不少，所以不去码头亲自迎接于孝天，也算是无可厚非之事，但是于孝天却还是相当不满，因为换做是熊文灿的话，他肯定会在这个时候，屈尊到码头亲自迎接自己，可是这邹维琰，显然不买他的账，看来接下来一段时间，邹维琰和他之间，恐怕是要有一场明争暗斗了。

果不其然，于孝天进入巡抚衙门之后，参见邹维琰，邹维琰居然连起身都没有，就这么端坐在大案之后，受了于孝天一礼，只是淡然的说了一些不咸不淡的恭喜的话，然后让人给于孝天赐了个板凳坐，居然连大椅都没给于孝天一张。

于孝天便开始心中着恼了起来，心道你这个邹维琰，老子好歹也是刚刚奏捷还师，你小子居然如此不给老子面子，看来你这家伙，是想要给老子个下马威呀！

第一百六十六章咆哮公堂

既然如此，于孝天认为那么老子也犯不着跟你客气，于是他立即大马金刀的便坐在了板凳上，丝毫没有表现出对邹维琰的敬畏和恭敬，居然还从怀中摸出了个烟斗，自顾自的就在大堂上塞了一斗烟，掏出了一个有些笨拙的打火机，啪嗒啪嗒的打了几下，自顾自的吞云吐雾的抽了起来。

邹维琰看到于孝天居然如此做派，顿时也心中暗怒，觉得于孝天根本就不把他这个巡抚放在眼里，在他面前，居然如此嚣张，看来传言果真不假，这家伙确实跋扈到了极点。

于是邹维琰干咳了一声，对于孝天说他不喜烟味，但是没成想于孝天反倒掏出一盒台员岛高雄自产的一种手工卷制的雪茄，递给了邹维琰，说这东西味道不错，吸几次就习惯了，这可是他的珍藏，让邹维琰不要客气，而他自己则还是大模大样的吧唧吧唧的抽着他的烟斗，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根本就不管邹维琰喜欢不喜欢烟味。

邹维琰差点被气晕过去，差点就拍案而起，怒斥于孝天放肆，但是考虑到于孝天现在刚刚奏捷还师，他以后可能还会对其倚重，靠着他来解福建的一些麻烦，要是现在就闹僵的话，文武不和恐怕以后于孝天不会听他招呼，这才强压下了怒气。

邹维琰强压着怒火，淡然的询问了一番此次于孝天北上平叛的情况，于孝天则大大咧咧的吹嘘了一番，自己把自己捧到了天上，完全不看邹维琰的脸色。

邹维琰正待对于孝天提及台员岛归属的问题，但是不等他开口，于孝天倒是先发难了，于孝天忽然间问邹维琰，为何他不在福建的这段时间，邹维琰接任了福建巡抚之后，停了他麾下兵将的饷金。

这个问题很严重，现在他麾下的兵将很不高兴，他麾下兵将很不高兴，他也很不高兴，接下来如果邹维琰还不尽快给他补齐兵饷的话，那么后果很严重，一旦要是他麾下的官兵闹饷的话，那么他可承担不起这个罪责。

所以于孝天陈请邹维琰，一个月之内，务求要把短缺他的那部分兵饷，交给他，发放下去，要不然的话，他恐怕无法压住下面的兵将闹饷。

邹维琰鼻子都气歪了，差点抓起镇尺，把于孝天给砸翻在地，心道你这家伙，把持着福建通海贸易，单是一个围头湾收取出海的资费，就日进斗金，居然一回来就找我勒逼军饷，这也太过分了点吧。

可是他还是耐着性子给于孝天解释了一下，为何这段时间会欠饷，而且

这次欠饷，也不是只欠了于孝天麾下兵将的军饷，现在整个福建的兵将，都没有拿到军饷。

但是于孝天可不认这个，当即便驳了邹维琰的面子，开口说道，既然大家都欠饷了，那么这件事他也可以忍，可是为何他听闻，福州的抚标官兵的军饷，就没有欠呢？既然抚标的军饷发了下去，那么就不能欠他手下兵将的军饷。

要知道他麾下的兵将，可是刚刚平定了登莱叛乱，他们在登莱打死打生，不就为了求个兵饷吗？现如今他们得胜还师，回来却拿不到军饷，这如何跟他们交代？

还有于孝天告诉邹维琰，这一次他率部北上平叛，麾下兵将伤亡惨重，折损了近一半兵将，对于给予这些伤亡兵将的抚恤一事，朝廷已经下旨，说让福建这边给予解决，请邹维琰连带这些抚恤，也一并给他解决，要不然的话无法面对那些伤亡兵将的家人。

说着，于孝天让人捧上来了一个册子，上面罗列了此次伤亡兵将的名录，呈交给了邹维琰，说此次他北上平叛，麾下兵将伤两千四百余人，阵亡一千九百余人。

按照大明的规定，轻伤者给予十两银子的抚恤，重伤者给予二十两银子的抚恤，阵亡者，要给予三十两银子的抚恤。

这么算下来，就算是按照最少的计算，也起码要九万两银子，其中还有一些把总、千总这样的军将，抚恤要更高一些，所以请邹维琰给他解决十万两银子的抚恤。

邹维琰一听，差点就晕了过去，刚才于孝天要军饷，就已经让他头大了，现如今又要十万两银子的抚恤，他现在去哪儿搞这么多银子呀！

福建今年入夏之后，连遭风灾，各地粮食减产严重，几乎连朝廷规定的赋税和加派都无法收取上来，现如今于孝天狮子大开口，要这么多抚恤银子，他根本就没地方去解决这些银子。

于是邹维琰沉着脸，说这件事不好办，眼下福建各地藩库府库之中，根本无法凑出这么多银子，让于孝天再等一段时间再说。

于孝天一听就不干了，站起身大声说道：“抚台大人此言差矣！我等乃是大明兵将，为国效忠乃是本分，可是当兵吃粮拿饷，也是理所当然之事，而且末将麾下儿郎，为国效忠，同敌军厮杀于战场，尽忠尽责，战伤战死，如果连最起码的抚恤，抚台大人都不想辦法解决的话，今后这些忠勇的兵将，岂不感到寒心？

如果这次抚台大人不答应的话，那么请恕于某是个粗人，说话不好听，那么今后一旦再有事，想要末将麾下兵将出力卖命的话，那么请抚台大人也免开尊口！于某作为他们的主帅，连军饷都替他们拿不到，战死战伤的将士，连抚恤都拿不到的话，于某又有何颜面，见这些麾下的兵将？”

于孝天这话虽糙，但是却说的也句句在理，而且是说的理直气壮，当即把邹维琰堵得面红耳赤，实在是忍不住，抓起惊堂木重重的在大案上拍了一下，怒道：“放肆！于孝天，你莫要忘了，这里乃是巡抚衙门的大堂！本官乃是福建巡抚，你这是在咆哮公堂！本官看在你此次北上平叛有功，可以不跟你计较，但是如若再敢如此以下犯上，小心本官将你乱棍逐出！”

于孝天冷笑一声道：“好大的官威！不错不错！抚台大人确实是上官呀！居然如此威风，但是末将这也就是为麾下弟兄鸣不平，又有何错之有？”

末将千里迢迢领兵奏捷还师，专程前来谒见抚台大人，可是没想到抚台大人却如此对待我等这些为朝廷效命的兵将，实在是令人齿冷！

大人也不必让人将在下乱棍逐出，既然如此，末将自己走便是！告辞！但是末将也要告诉抚台大人，不管怎么说，这军饷和抚恤，您务必要代末将筹措，末将先回围头湾，一个月之内，请大人将这些军饷、抚恤送交末将，否则的话末将一定会代那些兵将，写血书也要上奏朝廷，为他们请命！弹劾抚台大人！

还愣着作甚？咱们走！”

于孝天大声说罢之后，转身呵斥了一句跟着他的那几个近卫，拂袖而去，朝着大堂的门外走去。

巡抚衙门也是有一些差役的，见到于孝天如此咆哮公堂，对眼下的抚台大人如此不敬，居然说走就走，而且看抚台大人这会儿气的是浑身哆嗦，指着于孝天的后背大喝道：“尔敢如此？来人！拦住他！将他乱棍逐出！”

那些差役们都快哭了，他们那儿见过这种阵势呀！抚台大人肯定在福建最大，可是这于大爷也不好惹呀！这于大爷可是眼下福建第一将，手头掌握着近三万官军，而且都是能打能杀的官军，这要是把他乱棍打出去，天知道这位爷能干出什么。

可是抚台大人的命令也不能违背，他们可是巡抚衙门的差役，不听抚台大人的使唤，那么事后岂不等于就自己砸了自己的饭碗了吗？

于是他们只得战战兢兢的拿着水火棍，挡住了于孝天的去路，但是脸上却堆着无奈的笑容，点头哈腰的对于孝天说道：“将军息怒，将军息怒！这事

儿闹的，小的们也是没有办法呀！还望将军莫要怪罪！”

跟着于孝天的几个近卫，看到差役上前拦住于孝天，哪儿管这儿是什么地方呀！立即噌的一下，就窜到了于孝天前面，一个个呛的一声，便拔出了腰刀大喝道：“谁敢对将军不利？找死不成？”

这些近卫可都是于孝天的铁杆侍卫，眼里面只有于孝天，哪儿会有其他人呀！他们才不管这儿是什么地方，只要有人敢对于孝天不利，那就是找死，就算是皇帝老子，现在要对于孝天不利，他们也照样敢当场拔刀。

这帮家伙可都是跟着于孝天在血泊里面打过滚的，各个手段高强，身上都散发着一股凛然的杀气，岂是那些整天里在衙门里面混日子的差役可比的，见到这些军汉把刀子都拔了出来，这帮差役吓得差点当场尿裤子。

于孝天这会儿心情很不好，但是也知道在这里动刀子杀人肯定是不成的，所以喝令近卫退下，他大步上前，抬起腿，一脚便把挡着他去路的一个差役，当胸踹了一脚，这家伙也算是倒霉，碰上于孝天这不讲理的家伙，当场惨叫一声，跟坐了土火箭一般，立即嗖的一下就倒飞了出去，重重的摔在了数米外的台阶上，连门槛都没碰到，倒在台阶上骨碌碌的便滚了下去。

（这章很爽吧！求月票求月票呀！）

第一百六十七章跋扈

“去你妈的！居然敢拦着老子！不想死的都给老子滚开！”于孝天怒骂了一声。

然后他转过头，带着一脸的蔑视，冷冷的扫了邹维琰一眼，抱了抱拳道：“末将就不劳抚台大人远送了！告辞！”

说罢之后，他带着几个近卫，噔噔噔便大踏步走出了巡抚衙门的大堂，朝着大门口走去。

邹维琰这会儿已经快被彻底气晕过去了，他还是第一次见到如此飞扬跋扈的军将，这是巡抚衙门，他是巡抚大人，而这个于孝天居然一点面子都不给他，说来来，说走走，咆哮公堂，居然还敢踹飞他的差役。

这简直就是作反了嘛，于是他抓着惊堂木用力的猛敲大案，怒喝道：“于孝天，你好大胆子！来人，关上大门，把此獠给本官拿下！”

他这话一下就把旁边的那些官员和手下的幕僚给吓坏了，邹维琰不知于孝天的脾气，但是他们岂能不知道于孝天的脾气？这于孝天可以说是个胆大包天的家伙，胆子大的包住了他的身体，可以说是天不怕地不怕的主。

现在他和邹维琰当面闹翻，要是邹维琰关住门，要把他拿下的话，这家伙带来的那五十个亲兵，可都是高手，这会儿都在大门外面候着，要是有人胆敢关门，只要于孝天大吼一声，那些家伙就干抄家伙冲入巡抚衙门，血洗了这里，什么巡抚大人，他们这帮军汉才不会管呢。

所以这会儿邹维琰要让人抓于孝天，简直就是找死，就算是他能抓住于孝天，于孝天现在在城南门码头还有三条大船，船上起码还有七八百悍卒。

而且他在闽江口外面，还驻着二十来条战船，只要听闻于孝天在城中被捕，这帮人肯定敢立即拔锚，直扑福州城，这些船上可是都装着不少红夷大炮的，一通猛轰，就能把福州城给破了。

这等于是就彻底把于孝天给逼反了，接下来福建那些剩下的于孝天魔下的兵将，可真的会立即起兵造反，福建恐怕连十天都撑不住，就全境要被于孝天给占了去。

邹维琰就算是不被于孝天干掉，但是闹出这种事情，别说邹维琰要丢脑袋，他们这帮人跟着估计都要人头不保了。

于是一帮人赶紧呼啦一下涌上去，连连劝解，劝邹维琰息怒，说于孝天

这家伙就是这样的人，不要跟他一般见识，现在于孝天要走就先让他走再说，好歹接下来还有回旋的余地，要是这会儿拿下于孝天的话，那就等于彻底撕破脸了，于孝天手下肯定会立即作反，这样的话谁都没法收场了。

邹维琰虽然气的火冒三丈，但是听了这些人的劝解之后，也明白今天他只能吃瘪了，这于孝天可是手握重兵的大将，而且这家伙当年还是海贼出身，在海上拥有极强的实力，另外还控制着偌大的台员岛。

要是真把他逼反的话，那么别说福建完蛋了，估摸着整个南方诸省，今后都要在他的兵锋之下瑟瑟发抖了。

所以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他开始有点后悔，今天不该这么不给这家伙面子，以至于现在闹得他自己骑虎难下，接下来怎么再跟这家伙相处，恐怕就很有点问题了。

他原本还想通过这次见面，逼迫于孝天把台员岛并入大明版图，但是现在看来，这件事想都别想，仅仅是欠饷的事情，这家伙就闹成这样，要是再提让他交出台员岛的话，估计这家伙当即就要起兵造反了。

所以邹维琰虽然怒火中烧，但是看着于孝天大模大样的走向大门，也没有再敢招呼人去把于孝天拿下。

于孝天其实这会儿也很紧张，今天他已经嚣张过头了，福州现在毕竟还是福建首府，这里他虽然有势力，但是却并不是明面上的势力，而且驻守福州的是效忠于巡抚的抚标，兵力数千，还是相当有点作战能力的。

而他这次在福州城中，跟邹维琰撕破脸，其实也并不是全因为邹维琰不给他面子，或者是邹维琰拖欠他的兵饷。

以他目前手头的财力，供养个几万兵马，养活个千八百条船只，还是没有一点问题的，只要邹维琰不太过分，他也不会搞得这么剑拔弩张，让邹维琰下不了台。

他之所以今天突然间发难，和邹维琰撕破脸，其实根本还是因为在他回来之后，得知密报，说邹维琰想要收回围头湾，取缔他对围头湾的控制权，将他移镇到兴化湾，加以严密控制，这还不至于让于孝天跟他直接翻脸。

于孝天跟邹维琰今天直接翻脸的根本原因，其实还是因为密报之中，说邹维琰多次邀诸官还有手下幕僚商议，想要逼他把台员岛交给福建管控，将台员岛并入到大明版图之中。

这可就彻彻底底的触及了于孝天的底线，台湾岛可是他不容任何人插手的老窝，熊文灿在的时候，很清楚这一点，从来不提及要他把台湾岛投效给

朝廷，权当不知道这件事，并且对他倾力扶植，所以双方合作愉快。

但是这个邹维琰虽说算是大明的忠臣，可是他这个人太过好大喜功了，这才刚到福建，就打起了他围头湾的主意，甚至于把主意打到了台湾岛上，想要把台湾岛也一并收归福建统管。

这简直就是叔可忍婶不可忍，于孝天这才会在今天谒见邹维琰的时候，直接撕破脸，唱了这么一出大戏，把邹维琰的脸剥得精光。

刚才邹维琰大吼着要关门，将他拿下的时候，他还是有点紧张的，这里毕竟不是他的地盘，如果邹维琰真的什么都不顾，下令将他擒拿，仅凭他带入城中的这些近卫，就算是加上他藏在城中的一些暗线一起动手，也不见得能把他救出去，一旦他陷落在这里的话，那么就麻烦大了。

估计消息一出，马上他的手下们便会揭竿造反，诸将肯定立即便会率部杀奔福州城，攻入福州城，将城中杀个鸡犬不留。

他相信手下的那帮家伙，绝对能干得出这种事，那么接下来他就不得不马上造反了，但是这个时候造反，很显然还有点操之过急了一些，大明还有几年折腾的光景，他现在还不愿意亲自跳到前台，亲自操刀跟大明一刀一枪的对拼，那样的话他付出精力和代价都太大。

所以就算是他和邹维琰撕破脸，但是眼下他也并不想立即就打出反旗，跳出来跟大明硬干。

那样的话大明虽然一定会倒得更快，可是却弄不好会便宜了建奴，让建奴提前入关，到时候整个北方都会彻底生灵涂炭，经济文化都可能会被建奴彻底破坏，而且建奴可能会发展很快，到时候收拾建奴，还要花费更大的力气。

所以当邹维琰下令抓他的时候，他还是有点紧张的，但是他还是坚定的朝着大门走去，以他的本事，还有几个近卫的实力，只要突出大门，那么加上在门外留守的那几十个近卫，估计就可以冲出去。

但是后来他发现，邹维琰仅仅是乱吼了一通，却没人敢过来关门，堵住他把他拿下，结果他顺顺当当的便走出了巡抚衙门，在几十个近卫的护卫之下，立即赶往了城南门，城南门虽然也有守军，但是很显然没有接到邹维琰要关门抓他于孝天的命令，结果使得于孝天风风光光的又回到了码头。

只要到了码头，于孝天就彻底安全了，因为这里有他三条战船，船上有五百多精兵，而且有三十多门重炮，就算是这会儿抚标全军赶来，也只能被他的船上的大炮轰成渣子。

所以到了这里，于孝天便再无可担心的事情了，施施然登上了战船，一声令下拔锚起帆，驶离码头，准备顺流而下，出闽江回他的围头湾去。

而这个时候，福州知府王永吉匆匆忙忙的赶了过来，站在码头上连连招手，试图劝住于孝天，于孝天再次下令暂时停船落帆，听听这王永吉到底想要说些什么。

但是他却不肯下船，而是令人放下了船上的小艇，把王永吉接到了他的船上，奉茶款待。

王永吉狼狈不堪的登上了于孝天的战船，被请入舱中之后，喘了好一阵子，才稳住神，连忙劝解于孝天，千万不要因为此事做出过分之事，其实就是劝于孝天，千万不能因此，就揭竿造反，再次回到海中，落草为寇，跟朝廷为敌。

于孝天沉着脸，喝着茶一声不吭，他越是不说话，王永吉就越是紧张，最后王永吉忍不住都快给他跪了，急的是嘴唇都直哆嗦。

于孝天看王永吉真是急了，于是这才装模作样的咳嗽了一声，对王永吉抱拳道：“今日是于某太过着急了，以至于驳了抚台大人的面子，但是也请王大人你们要多体谅在下！

在下率兵北上，前前后后将近一年，和麾下弟兄们风餐露宿，整日里跟叛军拼杀，斗得是你死我活，这好不容易才平定了叛乱，可是没想到高高兴兴的回来，却发现连我们的兵饷都被断了！

这岂不让我等心凉齿冷？所以于某这才情急之下，言语失度，但是王大人也最知道于某的脾气，于某乃是粗人，最烦有人以势压人，抚台大人初来此地，便想要给于某一个下马威，于某还真就不吃这套！

既然王大人专程赶来，那么这面子怎么于某也要卖给王大人的，请王大人回去，禀报抚台大人，于某倒也不是那种不知分寸之人，只要王大人尽快一个月之内，将在下缺饷补齐，另外把抚恤发放下来，那么于某这边绝不会做出过格之事！

另外王大人也知道，熊军门这次请奏圣上，令我速速返回福建，想要让在下率水师南下，清剿两广沿海海寇，这又需要大批调动兵力和战船，于某这是在为朝廷效力，这些银子总不该让于某出吧！所以还望王大人禀明抚台大人，这些事情，还是尽快安排比较妥当！”

（继续狂求月票！突破一次成不？）

第一百六十八章限期

送走了王永吉之后，于孝天这才再次下令扬帆起锚，顺流而下出了闽江口，会和他留在闽江口的那些船队，开始返回了围头湾。

回到围头湾之后，于孝天下令给此次出征参战的兵将集体放假二十天，令其返家和家人团聚，另外将此次北上阵亡将士的骨灰，也都各自送回家中或者是直接送入到于家军的陵园之中进行安置。

这都看各自家人的意见，想要将其安葬入家中祖坟者，可以自行安置，于孝天特拨给每个阵亡将士十两安葬费，这不包含在抚恤之内，但是大多数于家军兵将，都是背井离乡之人，祖坟肯定是回不去的，所以便被集体安葬到于家军选定了陵园之中，进行供奉。

其实这次于家军北上总体上伤亡并不是非常大，绝对没有他报给朝廷和官府的那多少，伤亡总数不过一千人以内，其中轻伤者在军中医官救治之下，不少人已经恢复过来，重新归队，重伤致残者，也不足百人，都已经提前派船将其护送回了台湾岛，在各地进行妥善安置，继续给予治疗，伤愈之后根据其伤残情况，另行妥善安排。

整体上阵亡兵将，数量其实不足四百人，主要还是在攻打登州城的攻城战之中造成的，攻城战不比普通的野战，进攻方即便是拥有很强的火力，但是毕竟没有地利的优势，自下而上仰攻，伤亡肯定不会太小。

这些阵亡将士，朝廷的规定是每人给予三十两银子的抚恤，但是绝大多数阵亡将士家人，是根本就见不到这些银子的，就算是被官府拨发下来，沿途也早被过手之人给卡掉了，到手几两银子，那是好的，许多人一个大子都见不到。

但是于孝天却给每个阵亡将士发放五十两银子，这是实打实的，直接发到他们家人手中，如果自行安葬的话，还会再给十两，中间绝对不会有人敢伸手卡要，这要是被于孝天逮住，剁手都是最轻的，肯定会直接丢到苦役营之中，劳作到死，甚至于可能会被处以凌迟之刑，最高的规格，有人享受过点天灯的治疗。

除了这些现银的抚恤之外，如果阵亡将士还有子女的话，子女将会受到特别优待，被招入到学堂上学，吃穿用度全部都由于孝天承担，家有父母老人，在其有生之年，每年于孝天还会给予两石大米的补贴，失去劳动力的老人，还会给予更多补助。

所以于家军的兵将，在享受的待遇方面，在大明来说，虽然纸面上来说，不敢说最高，可是实际上只要定下的规矩，就能基本上得到执行，而不

必有什么后顾之忧，所以于家军兵将上阵作战的时候，才会悍不畏死。

照着他们的话说，主上把该替他们想到的事情，都替他们想到了，他们没啥可操心的，就算是死了残了，也自有人照料他们家人，所以在战场上，于家军几乎没有出现过逃兵的现象，士气相当高涨。

这些琐碎的事情，以前于孝天都是要亲自过问的，但是现在制度已经形成，便自有人按照制度去办理，也就不需要于孝天再操心什么了，只是事后派人去暗访一下，查实各种抚恤落实情况就可以了。

所以他回到围头湾之后，也和家人好好的呆了几天，之后处理了一下积压下来的一些需要他亲自审批的一些事情，这段日子倒也过的停不错。

但是邹维琰这段时间日子可就过得实在是不如意了，当日和于孝天闹掰之后，邹维琰便陷入到了无限恐惧之中，生怕于孝天这生坯一怒之下，真敢率兵造反，那样的话，他可就倒大霉了。

于孝天刚在登莱立下大功，这才刚回福建，便立即造反，朝廷里面的那些当官的，还有皇上，肯定会想，为什么于孝天这个猛将，在登莱还尽心竭力的为朝廷办事，怎么一会到福建，就造反了呢？

然后一打听是他断了人家的粮饷，还不给人家开发抚恤，甚至于还要让人把于孝天逮问，就算是他辩解说于孝天咆哮公堂，对上不敬，他才下令抓于孝天的，可是这毕竟也是事出有因，因为这个逼反了大明一员虎将，那么朝廷肯定不会轻饶过他。

现在大明到处都是用兵的地方，眼瞅着这些军将们，已经开始有了尾大不掉的架势，作为一个高官，邹维琰当然看得出，朝廷对很多手握兵权的重将，投鼠忌器，不敢轻易动他们，但是杀文臣，却毫不手软。

所以这次他和于孝天闹翻，要是万一于孝天被逼反的话，那么他的脑袋估计很快就和他的脖子说再见了，铁定马上京师就会派来缇骑，来福州将他抓起来送京逮问，接着就是人头落地的时候了。

故此邹维琰这些日子，过的是提心吊胆，王永吉追上于孝天，带回的于孝天的那番话，也让邹维琰相当紧张，因为这应该是于孝天给他下的最后通牒，给他一个月时间，要是他不把短缺的军饷解决，并且把抚恤到位的话，那么接下来估计闹饷就是最轻的事情了。

现如今大明到处是按下葫芦浮起瓢，朝廷财政紧张，各地官军时常有缺饷的情况，加之军将和官员贪墨克扣军饷，当兵的日子过的非常苦，甚至连饿死人的情况都时有发生。

所以在一些有心人的擅动之下，各地经常出现闹饷的情况，军将手握兵权，朝廷不敢轻易动他们，往往是弹压下去之后，逮几个倒霉蛋背黑锅杀了，这种事也就不了了之，但是造成闹饷的文臣，最轻都是罢官去职，严重的甚至可能会被逮送进京，轻则流放千里，重则砍头弃市。

就算是这次于孝天不造反，只是暗中鼓动麾下驻各地官兵闹闹饷，他也照样吃不了兜着走，所以邹维琰这下害怕了，赶紧招呼人到处筹钱，不管怎么说，先把这缺饷的口子堵上，多少补一些抚恤给于孝天，先占住理再说。

这一个月来，邹维琰忙的是四脚朝天，天天一睁开眼，就派人追问各地输饷的情况以及藩库府库银的数量。

一个月下来，邹维琰都快疯了，到处折腾，这才总算是把部分缺饷给补齐，另外又筹了五万两抚恤银子，发放到于孝天手中。

虽然距离于孝天要求的数字还有些短缺，可是邹维琰也算是倾尽了全力了，把能挤出来的钱都挤了出来，想要再多的话，基本上是没有可能了。

于孝天拿到这些银子之后，这才装模作样的给邹维琰上了一份自陈有错的检讨书，算是对他当日在福州巡抚衙门对邹维琰不敬之事，做了个小小的道歉，不咸不淡的算是把这件事给抹了过去。

但是这件事也让邹维琰和于孝天之间，产生出了巨大的裂痕，双方的关系基本上处于一种无法弥合的状态，于孝天也懒得去见邹维琰，邹维琰对于孝天也避之不及，双方尽量谁都不找谁，这倒是让于孝天也很是自在，好好的在围头湾休息了个春节。

但是他也消停不下来，回来之后，抽空跑了趟高雄巡视了一番，又去了趟海坛岛，看了看海坛岛上难民检疫营的情况。

这一年多来，北方搜罗回来的移民，基本上要先在海坛岛上新建的检疫营接受一段时间的检疫之后，才能被分派到台湾岛各地。

这样可以避免一些身带传染病的移民，把传染病带到台湾岛，造成大规模的疫情，现如今台湾岛接受移民虽然已经成了常态，但是解决住宿问题，却让负责这块事务的人叫苦不迭。

随着大批移民的到来，这些人最起码要先有一个地方住才行，就算是安置到集体农庄之中，也起码要有宿舍吧。

起初他们建造的是度假独户的小家小户的房屋，但是这样的房屋只能安排少量的人员住宿，无法应对大批移民的移驻。

后来于孝天便下令，建造类似兵营结构的大通房，这样可以节省大量的人力物力，还可以安置大量的移民。

这些类似兵营结构的宿舍，每间屋子统一建造成方方正正的长方形屋舍，一溜十间，每间宿舍可以放入五张上下铺，住入十个人，一排房下来就可以入住一百人，在每一排房屋尽头，还建有一个公共厕所，安排专人管理，另外还有一间洗漱间，供这些人洗漱之用。

虽然这影响到了一些家庭的正常生活，但是眼下为了安排大量的移民，也只能暂时使用这种办法了。

不过移民们对此倒是意见不算大，现如今他们吃饱饭是比天还大的事情，虽然住宿显得有点紧张，可是毕竟有张床可供他们睡觉了，而且床上还有草垫子和草席，每个人还发给了一块棉布，充当被子，好在台湾岛大部分冬季也不算非常冷，虽然睡着不会很舒服，可是倒也冻不死人。

毕竟现在棉花太紧张了，只能紧着军队先使用，普通移民想要盖上棉被，就要靠他们自己努力了。

这些新移民基本上都是签了卖身契的，所以他们没有人身自由，要接受统一管理，每间宿舍，都指定了一个舍长，对宿舍人员以及卫生纪律进行管理。

这些移民平时都采取半军事化的管理，制定了相当严格的作息制度和卫生制度，这些新移民以前在家的时候，绝少有人有什么卫生意识，很多人很长时间都不洗澡，拉屎撒尿也不定点，到处便溺。

但是好在他们来到台湾岛集体农庄之前，在山东那边的收容站以及海坛岛检疫营的时候，都已经被纠正了这些恶习，到了这里之后，也没人敢到处便溺，都知道要跑到公厕处理问题。

这也就为积肥提供了很好的原料，集体农庄光是这些移民每年产出的农家肥，就数量相当可观。

为了减少传染病的发生，这些屋舍虽然不可能奢侈到安装上玻璃，但是海狼还是在陆上到处大批量的采购了很多粗纱，钉在了窗户上，宿舍门也挂了竹帘，来阻止蚊虫进入房间，虽然效果一般，但是在移民回屋之后，在屋舍之中，还会点一些艾草或者是蒿草，用来驱蚊，加之集体农庄卫生管理比较到位，这几年来，倒是也没有发生大规模的疟疾传染。

（今天还是要特别鸣谢大漠笑西风、鹰之武二位兄弟的打赏！多谢多谢！）

第一百六十九章储备

于孝天审阅了一下海狼理事堂整理出来的数字，现如今台湾岛各大移民区，现如今已经吸纳了在册移民数十万人之多，开垦农田高达三百万亩，这个数字已经相当庞大了，其中部分农田，是刚开垦的生地，目前农作物产量较低，只能先种一些豆类作物，增加土壤含氮量，另外还需要施用大量的农家肥，来肥地，最少要两年时间以上，才能变成熟地，亩产量才能提高。

但是眼下台湾岛所产的粮食，却差不多能满足岛上的移民食用，甚至还略有盈余，可以少量供应军队食用。

所以台湾岛目前各地已经差不多都进入到了良性循环之中，于孝天已经不太为养活这么多人，而感到发愁了。

而且这三十多万人之中，大部分人现在算是集体农庄的农奴，劳动力成本很低，除了让他们吃饱饭之外，虽然也开一点工钱给他们，但是工钱相当低，仅仅够他们平时购买一些非配给品，但是即便如此，这些移民大多也已经很满足了，于孝天在这些移民身上，每年也可以获得不少收入。

另外移民之中，并不是都去种田，其中有三分之一的青壮，会被各种工坊吸纳进去，成为工人，在工坊之中，负责制造各种工具和商品，供给当地或者军队使用，其中还有大量的工业品，会作为商品销售出去。

这些工人每年给于孝天带来的产出，要远超过农民带给于孝天的产出，现如今已经成为了海狼最大头的收入。

海狼现在各种收入，相当驳杂，既有掠私所得，说白了也就是靠抢的，也有大笔的入海税费，另外还有渔税等收入，加上每年那些工场制造的商品销售，使得于孝天现在每年获得的收入，起码超出几个福建省的收入，没有一点问题。

但是同时于孝天也花钱花的相当厉害，同样也比得上几个福建省的支出了。

于孝天在开支方面，第一就是军队，虽然官府目前负担了他一部分军费，但是他麾下兵将，实际拿的军饷，要比官军规定的高一部分，所以明面上他还要贴补三分之一的军饷，在吃饭问题上，跟于孝天干过的官兵，要比其他官军额定的伙食好很多，于家军兵将，每天额定杂粮一斤半，大明的官军，最高的才一斤，所以于孝天要补一部分出来。

另外于家军的兵将不光光是吃饱的问题，还要吃好，每餐会给一些配菜，最起码要给一些咸菜，三天要有一顿荤的，做菜基本上要加一些荤油，

有条件的时候，还要给一些蛋类，并且尽可能采购蔬菜供应，遇上水果下来的季节，更是要购买水果进行配给，每天每人还会给一点点茶叶嚼着吃也行，泡水喝也行。

军官吃的是军官餐，伙食质量更好，吃的粮食，更精细，细粮居多，几乎每天都有荤的，最起码也要有腌制的咸鱼或者一些海产的干货，还供应给他们一些卷烟，让他们消遣。

所以于家军的兵将，伙食质量要远超过这个时代任何一支军队的伙食供应，海军方面还要更好一些，几乎每天都有鱼虾或者鱼肉等荤腥供应，蔬菜水果更是只要条件允许，就尽可能让海军的官兵吃到。

要不只要进了于家军之后，不少人都大呼太爽，起码吃的太爽了，别看是大锅饭，按照后人的标准，算是少滋没味的，可是在这个时代，普通民众是根本不敢这么吃的，否则的话一年几个月下来，就把他们的存粮给吃光了。

这也是于家军兵将之所以战斗力强悍的原因，于家军招募的多是穷人，就只为了吃上这种饱饭，不少人就愿意给于孝天卖命，另外充足的伙食供应，也保证了兵将们的身体素质，使得他们体力和耐力，远超过同行们的官兵很多，精气神十足。

粮饷开支在军费之中，只不过是一个小头，真正的大头还不在这上面，众所周知，于家军的装备质量在这个时代，算是最好的，既然装备好，那么自然花钱也就不能少。

于家军火器装备普及化，火枪基本上采购是按照一比一进行采购的，另外还要采购大量的替换用的枪管和一些易损件，供应军队随时维修更换，另外还会储备一批，作为补充之用。

既然有火枪，那么就要供应弹药，于家军目前供应两种弹药，一种是米涅弹，一种是普通的铳弹，都是用铅在工厂之中直接生产，滑膛枪的铳弹，有时候在军中士兵自己就可以制作，但是米涅弹却必须要在工厂进行生产。

另外海狼供给士兵的火药，都是精致粒状黑火药，配方合理，威力大，硝烟少，最初是使用小竹管来进行定装，确保每次装药量一致，但是竹管包装虽好，相对还是有些麻烦，另外多了一层处理竹管的工序，所以后来便开始逐步采用油纸包装，这样一可以防潮，二可以确保装药量。

现如今弹药厂雇佣了大批女工，甚至于一些童工，专门负责包装弹药，甚至于已经直接将铳弹，也一起包装到定装弹药之中，这样火枪手在使用的时候，也更简便了一些。

现在弹药厂每天都可以产出上万发定装弹药，就算是不配发使用，也都暂时入库妥善存放，随时准备供应军队开战使用。

另外海军方面，是个花大钱的主，一条船就算是用于孝天的标准化生产的方法来建造，普通的一条二号福船，起码也要四百到五百两银子，像现在造的这种远洋用千料以上的盖伦船，一条船造价轻松突破一千五百两银子，甚至配置上各种帆索之后，至少需要两千多两银子才行。

这还是裸船的成本价，要是再加上船上配置的那些火炮的话，造价就更高的没谱了，一条这样的一千五百料盖伦船，把火炮配置齐，下来光是成本，就需要至少近万两银子。

这也就于孝天玩儿得起了，换做是大明官府，也玩儿不起这么贵的东西，但是就算是于孝天现在富可敌国，但是玩儿这个东西也感到很是吃力，好在他一直以来，都控制着海军的规模。

于孝天不管造多少新船，都始终把海军方面战船数量始终控制在二百条左右，以新换旧，装备一条新船，就替换下一条旧船，旧船不堪用就直接拆解，还可以用的就少量拨给海军军官学堂，作为训练船使用，必要的时候，直接可以编入舰队继续作战使用。

另外替换下来的大部分可用的船只，则交给理事堂的商船队充作商船使用，拆除船上大部分火炮，仅保留有限的火炮，作为船上的自保之用，这才使得他能撑得住，要不然的话，海军无限制的扩张，早就把他给折腾破产了。

好在这些退役船只，虽然转为了商船或者货船使用，可是必要的时候，只要于孝天一声令下，这些船只便可以重新编入舰队充作战船，只需要在上面配齐兵将，装上火炮，马上就可以恢复战斗力。

另外大量的商船，也给于孝天带来了丰厚的利润，现在于孝天手头上保有的四百料以上的商船，起码已经超出了一千条之多，这些船在大明都算是大船了，这样的船队规模，放眼亚洲，现如今还真就找不出第二家。

单单是为于孝天工作的商船队的水手，现如今就四五万人之多，如果需要的话，这些人以后随时都可以转职为海军，表面上每个月单是给这些人开工资，就要花费很多银子，但是这些船只给他带来的利润之高，也令人咂舌，养活这些人和船，实在是小菜一碟。

现如今海狼的商船队的航线，已经遍布了整个亚洲一带，包括了日本、朝鲜、南洋诸国，最远已经有船只航行到了印度那边，不为了赚钱，只为了打通航路，甚至于几条探险船现如今已经抵达了美洲和大洋洲，接下来，他将会派出更多的船只和人手，前往这些地方进行探险，绘制属于他自己的世

界海图，并且在登陆的地方，建立起桥头堡，为下一步大批移民，提前做好准备。

所以说现在只要于孝天愿意，便随时可以横扫整个东亚沿海所有的海上势力，而且不会遇上什么像样的对手。

当然这种事，也只有于孝天和手下核心成员才能知道，大明朝廷是不知道这些事情的，在于孝天报给福建官府的兵册上面，他手头的水师编制，仅有一百二十条战船，兵力不过一万五千人罢了，实际上于孝天手头上掌握的海军兵力，还要多出近八千人，现在的海军起码有两万人的实际兵力。

军费开支是海狼开支的一个大头，但是相对于其他开支来说，也只是冰山一角，每年于孝天在其它方面，还要投入相当多的开始，其中学堂也是一个大头。

于孝天非常重视教育问题，以后他要发展工业，需要建立一支近现代的军队，军官和技师都要有文化才行，而且还不能仅仅只是学那些四书五经之类的东西，必须要接受更完善的教育，其中数理化都是必不可少的，不懂这些，当军官都不知道该怎么放炮，更不要说以后当工场的技师了。

所以于孝天从刚刚夺占南日岛开始，就着实筹建了海狼的学堂，专门招收六到十三岁的儿童和少年，而且不限制性别，男女都要。

第一百七十章工业化

最初几年之中，学堂的问题很让于孝天困扰，虽然他自认为自己具备可以教授初中甚至是一些高中课程，可是关键他没有时间，甚至于连回忆整理教材的时间都没有，只能请一些落魄读书人，给这些孩子教授一些启蒙教育的东西，不外乎就是三字经百家姓之类的启蒙读物。

充其量也就是能给这些孩子，教一些基础简单的数算，更多的东西，这帮所谓的落魄读书人就没什么好教他们的了！

但是这可根本无法满足于孝天的需要，他要学生学的东西，可不止是这么一点东西，他起码要求学生，现在要学到一定的几何代数知识，对于天文地理方面，也要有所了解，这对于以后航海，乃至是当军官，都有很大的作用。

另外他也想让这些学生，学到一些物理化学方面的东西，甚至于制图绘画、音乐也是他想要这些学生学的学科，使得他们的知识面更全一些，并且通过基础教育阶段，发现他们的特长，以后重点加以培养，使之今后业有所专，这也是为以后社会分工精细化提前做准备。

但是因为师资资源无法解决，这个问题困扰了于孝天相当长时间，后来还是通过澳门教会方面，以准许教会在他的地盘上公开传教为条件，逼着教会派遣一些学有所专的传教士，来给他充当老师，这件事才算是得到了一定程度的解决。

现如今教会方面，但凡要派往台湾岛传教士，就必须要先经过于孝天的审核，看看他们肚子里面到底装了多少水，到底能不能充当老师，教给学生一些实用的东西。

教会方面起初有点想要糊弄于孝天，派出的第一和第二批传教士，其中不少不符合于孝天的要求，结果经过于孝天初审之后，当即便被于孝天赶了回去，后来澳门教会方面，也不敢再糊弄于孝天了

他们发现于孝天相当有“学识”天文地理代数几何，几乎“无所不通”，想要糊弄他，只要几句话就能露馅，所以在那之后，派来的传教士，才算是真正满足了于孝天的需求。

这些传教士每个月都要有二十天的时间，在学校里面，给学生上课，开设的课程也变得全面了起来，初小班级主要是中文启蒙和数学启蒙教育另外加一些绘画方面的启蒙教育，中小班级则开始增加学一些自然科学和代数基础教育，高小班级则增加几何、物理、制图等方面的学科。

另外传教士还从欧洲带来了现代地图学，这也大大满足了于孝天的需求，专门选了几十个聪慧的学生，跟着这个传教士，学习现代地图制图，这对于以后他可能的全球争霸，会起到很大的作用。

另外他还从壕镜澳和马尼拉以及其它地方，花高价雇请一些有经验的航海者，将其聘请到淡水这边，在海军学堂之中，专门传授海军预备军官们相关的航海知识。

而他本人，每年铁定要要到各学堂之中，有针对性的讲授一些地理和世界历史方面的课程，让他的各处学生学员，都可以对这个世界建立一个初步的了解，使之眼界今后会更宽阔一些，要不然这些学生，以后还都是井底之蛙，以为这天下，也就是大明这一块地方，更远一些的地方的事情就完全知道了。

当然在讲授世界地理的时候，于孝天不可能讲的很全，而且要求学员不得将所学东西，随便告知外人，这是他们的秘密。

因为于孝天讲授的世界地理，是一个相当宏观的世界地理，其中还囊括了现如今连欧洲人没有发现的一些地方，以及许多地方可能蕴藏的各种矿产资源，这要是传出去的话，让欧洲人知道，说不定他们就会赶紧驾船，跑去找一下，抢到于孝天的头前，把一些地方圈占成了他们的殖民地，那以后于孝天想要再夺过来，就需要费一番功夫了。

现如今于孝天着令手下，在海狼实际控制区各地都建立了学堂，招募的学生数量已经高达万人以上，这还不包括陆海军两军自己的那些军事学堂，而海狼的学堂，是全寄宿制度，另外也是全免费制度，学生入学之后，吃喝拉撒睡包括穿衣服，就都跟他们家人无关了，全部都由于孝天来负责承担。

而且对待这些学生，于孝天也非常宽厚，特别是在吃饭问题上，于孝天非常重视，在学堂的学生，吃的东西，质量甚至和军官的伙食相等，甚至还有超出，每天主食敞开了供应，只要吃得下，就可劲吃直到吃饱为止。

副食方面，肉蛋菜一应俱全，几乎天天都有荤的，即便仅仅是一些常见的海产品，对于这些学生来说，也是非常难得的，另外海产品拥有极好的营养，可以供给学生很好的成长身体。

所以但凡入学之后，用不了多久，原来入学之前，各个面露菜色，瘦的跟小猴子一般的学生，很快脸上就有了血色，身体也变得强壮了起来，个头长得也飞快了起来，一个个显得精气神十足。

这时代的穷人家的孩子，特别是那些颠沛流离的孤儿，对于能进入学堂这个地方，简直觉得跟做梦一般，虽然学堂规矩很多，管理严格，还时不时会因为犯错受到体罚，可是即便如此，孩子们也还是觉得，这里就是梦中的

天堂了。

在这里可以吃饱，可以穿暖，还可以住上干净的宿舍，有一张属于他们自己的床，还有干净的铺盖，有人管他们，有人教他们读书，虽然有些书很难懂，他们也不知道学了有什么用，可是这种日子，是他们从来不敢想的，所以这里的孩子，基本上都很听话，而且还有专门的人员，教他们什么叫做感恩。

每天都会有人问他们，他们这些东西是哪儿来的，是谁给他们的，这些孩子很快便都知道了，他们眼下的这种像天堂一般的生活，是一个叫于孝天的人给他们的，这个于孝天，就是他们的主人，离开了他，这一切都将不复存在，所以在这些孩子的心中，早早的便埋下了一颗效忠的种子，并且深深的生根发芽。

假以时日这些孩子成长起来之后，肯定会成为于孝天麾下的中坚，不管是在各行各业，都将是起到关键作用的人，有了这些孩子之后，于孝天可以肯定，今后他的地盘，将会固若金汤，任何敢于挑战他威严的人，都将会遭到这些孩子们的打击。

虽然他从内心之中，并不认同这种个人崇拜，但是现在这个时代，还有这样的社会背景，如果他想要做成大事的话，这个阶段就必须经历，也必须要培育出一大批，效忠他的人才行，他也必须要依靠这些孩子，未来替他去为华夏民族开疆拓土，踏上一个伟大的扩张时代，将中华民族的种子，彻底播撒到世界所有地方去，而不是像后世的那些华侨一般，只能在绝大多数国家之中，生活在社会的底层。

这也是用一代人，或者几代人的付出，才能收获的成果，没有这一代人或者几代人的付出，华夏民族就没法长久的屹立于世界之巅，所以他最终还是默认了手下这样的做法。

除了学堂的支出之外，还有就是工农业方面的投入，现在台湾岛淡水和高雄两地，都在初步形成近现代工业的雏形，为了扩大生产能力，除了要进口大量的原料之外，还要不断的生产各种机械，这些原始水力机械，耗材多，重量大，精度差，效率低，跟后世的机械相比，实在是简陋到了极点。

可是毕竟这是一个起步阶段，许多机械要经过不断的试用和改进，才能得到进步，这是一个必经之路，于孝天即便是大开金手指，但是也不能绕过这条路，走出更快的捷径，只有让这些技师和工人们，亲自去体会，亲自去操作，并且去思考，对这些机械该如何改进，使之更好用，更便捷，效率更高，他们才会真正的从中学到更多的原理和知识。

如果一切都让于孝天亲力亲为去做的话，那么这些人永远都只能是最低级的工人，只知道怎么用，但是却不懂得原理，永远都不会进步。

大规模的工业投资，使得海狼在这方面投入很大，但是相对来说，产出也很可观，一旦一座水力工厂投入使用的话，那么很快便会产出大量的产品，这些生产出来的零件，要比以前简陋的手工作坊制造出的零件，精度高很多，质量也更好许多，就算是最原始的机械，在工作效率方面，也要远超过手工作坊式生产很多倍，所以现如今海狼集团生产出的工具，在市场上很俏销，一是他们的产品更精致，质量更好，更稳定，二是他们所产的工具更好用，更便捷，最重要的是价格更低。

如此一来，海狼现在生产的许多轻工业产品，也已经开始在陆上大面积抢占市场，导致了不少手工作坊，面对海狼的产品的时候，只能甘拜下风，要么破产，要么只能苟延残喘。

第一百七十一章袭掠日本

现代工业革命，其实也是彻底断绝了很多小手工业者的吃饭门路，将这些原来的小手工业者，逼迫着他们转职成为工人，继而进入工厂做工，推动了时代的进程和发展，这个过程是残酷而且血淋淋的一个过程，但是却也是人类必须要经历的一个阵痛阶段。

也只有通过工业革命，才能推动大量的工业产品进入市场，降低人力消耗，产生出更大的剩余价值，历史上西方国家也正是通过工业革命，生产出了大量的商品，导致他们商品过剩，自身无法消耗之后，只得把目光投到更广阔的外面，然后通过各种手段，不管是用武力还是商业途径，把他们所产的商品推销到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去，为他们赚取更大更多的利润，这才导致了整个世界重新的洗牌。

而中国在历史上，正是因为走的太慢，所以才会最终沦为了列强瓜分的肥肉，几个朝代积累下来的财富，在极短的时间里面，又重新回流到了那些列强手中。

现如今于孝天早已下定决心，要改变这段历史，把这一步提前迈出去，唯有如此，中国人才能在未来几百年甚至可能是上千年间，成为这个世界真正的领头羊，彻底屹立于这个世界之巅。

现如今他可以说已经踏出了这一步，只是目前这一步消耗了他大量的资金人力和物力，而且产能还并不能让他感到满意，但是假以时日，他相信再给他十年时间，起码台湾岛上的工业，将会进入到一个崭新的阶段，到时候搞不好在他的推动下，连蒸汽机都可能会被制造出来。

只要蒸汽机造出来，那么就彻底意味着，中国人将第一个踏入到工业化时代，到时候这天下，谁能与之争锋？

想想中国人开着蒸汽机充作动力的军舰，还有各种蒸汽轮船，来往纵横于世界各地大海中的时候，那些欧洲国家的人，估摸着能吓尿裤子，到时候他想要什么地方，就只管去抢过来，现在看起来还牛逼哄哄的那些西方的盖伦船，到时候在中国人的蒸汽动力战舰面前，就彻底变成渣了。

于孝天想想都觉得想要偷笑，所以这些年来，他不遗余力的到处扩建各种工厂，建造各种储水的水库，为这些工厂提供动力。

现如今他的工业虽然还不尽人意，可是所产出的效能，还是已经让他放眼亚洲，再无对手可言了。

原来的炮作，现在已经扩张成了一座庞大的兵工厂，以前几天才能铸成

一门炮，现在一天就可以铸造出很多门大炮，要不是眼下他暂时不需要这么多大炮的话，光是这座巨型兵工厂，一年就能给他提供千门以上的大炮，比起大明集中全国之力，一年铸成的大炮，都要多得多。

所以目前这座铸炮场，主要产品并不是大炮，平时主要制造的是一些重型机械零件的毛坯，或者是一些铁质的水轮机等产品，还接了一些陆上的大型铸件的生意，反倒是火炮生产，现如今成了副业，每天仅多生产出一两门火炮，用来装备海陆两军。

另外自从水力轧机被研制成功之后，海狼现在就已经可以轧制出各种厚度的钢板或者是铁板。

以前生产火枪枪管的时候，要全部靠工匠手工将铁坯打成铁片，再裹起来形成枪管，现在已经免去了这道既费工又费力的工序，枪作那边现在直接便可以使用成品的钢板，用简易的卷管机械，将其加热之后卷制成枪管，然后工匠只需对接缝进行锻焊，接下来就可以送去镗光枪膛，直至送入最后一道拉制膛线的工序之中。

整个枪作这些年发展下来，已经基本上从全手工打造枪管，发展到了半机械化的生产水平，火枪的产量和质量，都得到了巨大的提升，这也为下一步于孝天争霸天下，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这一次北上平叛，已经彻底检验了于家军陆军的作战能力，也彻底验证了他们手中火器的实用性和威力，于孝天已经心中有数，这次回来，他已经做好了打算，继续扩大枪作的生产能力，生产出更多的火枪，装备到于家军之中。

到时候他一旦率兵北伐，那么到时候于家军就要动手，就要做到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将任何敢于阻拦他的军队，都彻底扫入垃圾堆之中。

前些日子他到淡水的时候，已经吩咐那边的手下，扩充枪作产能，投造一批制枪机械，将一座正在建设的水力工厂，改为新的枪作，将火枪的生产能力，再提高一倍，使之达到每年可以生产出一万五千支各型火枪，这样三年下来，他就可以装备起来一支兵力高达四万到五万的新军。

这么一来，加上他目前已经拥有的近三万陆军，兵力就可以达到七八万人，到时候这七八万人，足以横扫整个大明，只要后勤跟得上，那么用不了多长时间，他便可以一统中国，到时候只需要派出少量精兵，北上辽东，便可以将建奴轻松解决，那样的话，他接下来，便可以大批造船，去加入到满世界圈占殖民地的狂欢之中了。

至于农业方面，也是海狼目前占用资金很大的一头，随着移民数量越来越多，海狼集团就必须不断的扩张垦荒，扩建新的移民集体农庄。

首先要养活这些移民，起码要先让他们有地方住才行，进而才能让移民对荒地进行拓垦，光开垦出农田还不行，还要给农田建造各种道路以及桥梁还有各种水利设施等配套工程，才能有效的对这些农田进行耕作。

以目前的生产力技术水平，做这些事情，就必须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使用人海战术才能取得成效，而这样的效率是相当低的，消耗也很大，可是目前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只能用这种原始手段，来完成这些工程，所以农业方面的投入，在海狼的整体支出也相当不小。

还有就是各种基础设施的投入，同样也相当巨大，于孝天极为重视当地环境和道路的问题，所以这些年来，年年都要投入巨量资金和大量的人力物力，修筑道路，修建码头以及修建其它各种公用设施。

再加之行政管理人员，也有不少人，每年下来开发工资，也要花掉不少银子，要不是于孝天有这么多产业支撑着的话，光这些花钱的门路，就足以让他破产了。

不过现在海狼的挣钱能力也非常强，许多人现在都清楚，想要绕过海狼，出海做买卖，根本没有可能，于孝天表面上是只控制了福建沿海，实际上却控制着几乎所有重要的海上贸易航线。

所以他想要什么人的产品，如果要不到的话，那么对不起，你的货就别想出海了，别人拿到货，也卖不出去，最终也只能最终便宜到于孝天手中，所以现在除了两广那边，一些专做出海贸易产品的作坊，于孝天还暂时控制不住，像福建、浙江、南直隶以及江西等地做出海贸易产品的作坊，基本上没有于孝天点头，他们的货一般人都不敢拿。

这也为于孝天垄断通海贸易，赚取巨额利润，提供了很大的帮助，使得于孝天基本上掌控了全大明一半以上的出海商品。

像生丝这种紧俏的外销商品，在数年前，一石最好的等级，也仅多卖到七十两银子，次一些的福建这边的生丝，有时候只能卖出五十两银子就算是不错了。

但是于孝天整合了市场价格，严禁任何人低价销售，把生死货源最终控制在了他的手中，现如今西班牙人和荷兰人想要拿到生丝，就算是最次的等级，都要出一百一十两银子，才能拿到手。

像高等级的生丝，一石的价格，现在已经被于孝天卖到了一百七十两银子，而且还是爱要不要，只要说个不字，就别想拿到货了。

甚至于连日本那边现在所产的生丝，出口路线，也已经被他控制，在琉

球那边，日本商人必须要把生丝卖给于孝天，每石价格六十两银子，由于孝天转口，再卖给荷兰人，一旦基本上可以再赚一倍的利润。

日本商人不干，但是也没有办法，于孝天现在派出了三十多条掠私船，专门围着日本那边转悠，发现日本人的商船前往琉球，便立即攻击，船他们不稀罕，船上的货全部抢走，人全部干掉，船就地凿沉。

现如今日本的商人，出海到琉球做买卖，基本上算是提着脑袋干活，出海之后，有很大几率，再也找不到人了，连船带货全部失踪。

但是这些海狼的掠私船抢劫了日本商船之后，却从来不在琉球出货，都全部拉回台湾岛，对货物进行分拣，或者是重新包装加工，才转手卖掉，让日本那边的人也抓不住他们的把柄，拿他们没有办法，就算是怀疑，也没有证据，只能自认倒霉。

而且于孝天还给掠私船队下达了一个命令，那就是令他们要不断在日本沿海一带活动，抽冷子就上岸，能抢就抢，军纪在那里可以不受约束，重点是抢女人，而且必须是年轻女人，年纪不得超出三十岁，漂亮的更好，有多少要多少。

（晚上八点之后见！弟兄们加强火力支持一下！）

第一百七十二章天生仇日

于孝天的手下对他下达这样的命令，颇有点不解，于孝天以前从来没有下达过这样的命令，熟悉他的人，很早便已经发现，于孝天似乎天生带有一种对日本人的强烈敌视，一般情况下，在中国沿海抓住真倭的话，于孝天往往会下令，严刑拷打，逼问出所有东西之后，将其用最残酷的手段干掉，甚至于将他们拿去让新兵练胆，用刺刀捅杀。

这样的手段，和于孝天平常的作风很不一样，好像于孝天天生就憎恨这些日本人，不杀而不后快，现如今又下达这样的命令，于是有人不解，便询问于孝天原因。

于孝天听罢手下的询问之后，冷笑一声道：“你们不了解这倭人的本性，当他看到你强大的时候，他们可以当你的狗，但是当他们看到你虚弱的时候，他们便会露出狰狞的面目，随时扑上来咬你一口！

想当年盛唐年间，倭人入犯高丽国，却被唐军迎头痛击，几乎全歼，于是他们知道了大唐的厉害，立即便换了一副嘴脸，年年派使团来朝贡，还派出什么遣唐使，到我中土大唐学习各种技术和知识。

但是到了宋朝年代，他们发现宋朝羸弱，于是便和辽金勾搭，奉辽金为正朔，停止对大宋朝贡，但是却还是派人到中土来盗学各种东西。

大明立国之后，倭人认为我华夏可欺，于是便纵容大量倭寇来我沿海烧杀抢掠，无恶不作，逼迫大明历代采取封疆锁国的政策，将强盛的华夏航海扼杀。

此獠不除，乃是我大汉之心腹大患，迟早会狠狠的咬咱们一口！所以现如今老子有能力了，自然也要给他们添一些堵，这只是开始！

待到老子腾出手，就必将率军远征日本，将他们屠光杀净，只要是公的，一概不留！是青壮男子，尽数贬为奴隶，劳作到死！女人嘛！那你们就可以看着办了！你们都给老子记住今日老子说的这番话！

假如老子因故不能成行，那么不管什么时候，你们都要替老子把这件事办了，总之这世上，只要有我大汉，就绝不容这倭族生存！这乃是老子以后的国策！非我族类其心必异、犯我天威者虽远必诛！这不单单只针对倭族，也包括其它任何对我大汉不敬者！他倭族只是其一！”

众人这才知道，原在于孝天确实实极为厌恶这倭人，军将们听罢之后，都郑重点头称是，一个个在心中，都埋下了迟早屠灭倭人的念头！

当兵的谁心中没有戾气，但是在这大明对待汉人的时候，甚至于许多其他民族，于孝天都严令不得滥杀无辜，所以于家军军纪始终都十分严苛，为此不少控制不住心中戾气，本来很有希望和能力的军将，在一些战斗之中，因为犯忌却被惩办。

现如今于孝天给他们开了一个口子，有朝一日对付这倭族的时候，可任由他们随便祸害，这样的话，他们可就少了那些顾忌，虽然倭人女子并不怎么漂亮，一个个又矮又丑，还有不少是罗圈腿，可是能玩儿上几个，还是相当爽的嘛！

这次派往日本那边的掠私船队之中，起初一些因为好杀滥杀而被惩治的兵将，这一次居然获得了一个复出的机会，把他们一股脑都填到了掠私船队之中，并且明令他们，对待倭人，大可不用客气，杀人多不是错，反倒可以洗刷掉他们以前的罪责，只要干的足够好，迟早还会给他们一个机会，回到于家军正规军序列之中。

所以这帮家伙随船队前往日本沿海之后，个个都是心狠手辣，杀人连眼睛都不会眨一下，这两年来，他们已经从日本掳回台湾岛了数千年轻女人，大部分都充入到了妓馆之中，倒是为海狼部众一直以来缺少女人，找到了一个发泄的渠道。

这话说的有点跑题，但是也表明了于孝天的个人观点，对此像一些类似林易阳这样的海狼系统中的文官，对于孝天这样的做法，不少人有点心存异议，曾经有人上书于孝天，劝于孝天不要这样做，可是但凡有人提及此事，想要劝解于孝天的人，无不立即遭到于孝天严厉呵斥，使得这种反对的声音，很快便彻底消亡。

总之海狼上下人等，现在无不知道，杀倭人，是一件好事，杀的越多，他们主上越高兴！所以对待这些倭人的时候，海狼部众是从来不会客气的！

其实于孝天之所以这么做，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因为中国人的思想之中，受到了很大的儒学和佛学方面的影响，很喜欢讲什么以德报怨，慈悲为怀。

作为一个农耕民族，使得大部分汉人都渐渐的在田间耕作之间，已经磨灭了他们心中那种凶厉的本能，但是这种情况，却导致了汉人的军人在面对外侮的时候，很多人严重缺乏血性，这对于以后于孝天想要大幅扩张，可不是什么好事。

所以现在他故意这么做，让手下们先形成一个习惯，养成一种对外嗜杀，对内温和的习惯，今后有朝一日他挥师进行全球扩张的时候，想必那时这帮家伙，就该知道怎么做了吧！殖民主义本身就是一条极其血腥和残酷的道路，踏上这条道路，就容不得任何仁慈，要是手下们心怀仁慈的话，天知

道以后会在殖民地遇上什么情况。

所以日本人也算是倒霉，被他先拿来当成试验田了，而且他的理由十分充分，那就是大明这一二百年间，倭寇做了不少祸害中国人的事情，现在让手下报复他们，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现如今于孝天虽然还做不到彻底封锁垄断日本人的出口贸易，但是现在却可以先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祸害祸害这些该死的小鬼子，等待有朝一日他腾出手的时候，就该让这些该死的倭寇，知道知道得罪中国人，会有什么后果了。

总之现如今商业垄断，让海狼吃足了好处，也使得海狼集团，赚足了银子，这么做虽然有点不公平，可是却给中国商人带来了另外一个好处，中国的商人，从来不知团结为何物，虽然商贾同业之间，各地也有一些类似公会形式的团体存在，但是他们的目的却很狭隘，仅仅是控制本地货源和价格。

但是一旦各地都出产一些同样的商品的时候，这些商贾们便立即回采取压价销售的办法，来互相比着降价，最终的结果却是让那些外人占足了便宜。

类似生丝这种商品，江浙的商贾和福建这边的商贾，就存在这种问题，数十年来，出口生丝价格一直上不去，始终徘徊在较低的价格上，让西班牙人和荷兰人还有佛郎机人，都占大了便宜。

这一点不单单只是这个时代存在的问题，就算是在后世，也同样存在这个问题，拿个最简单的事情来说，就比如后世中国出口日本一次性筷子，为了抢夺市场，中国商人相互之间不断压价，甚至于把价钱压到了赔本的程度，日本商人也利用中国商人的这种特点，赚取到了巨大的利润，他们甚至于把用过的一次性筷子，再收集起来，打成浆造成纸张，再以高价返销回中国。

这样的蠢事，于孝天看着就生气，所以他在进行垄断经营的时候，也打定主意，彻底解决这个问题，对很多西方人喜欢的商品，都制定了最低价格，要求所有出海商人，都必须遵守这个最低价格，在和那些泰西人交易的时候，决不许擅自为了竞争，压低价格，突破最低价。

他现如今在马尼拉、大员、巴达维亚、壕镜澳等地，都派遣了不少细作，也就是类似后世的间谍，在那边搜集各种情报，也监控大明海商，和这些外国人交易的商品价格。

一旦发现有商人以低于海狼集团制定的最低价销售商品的话，就立即把情报报送回海狼总部。

对此海狼总部即便会安排人，到这些商贾家上门兴师问罪，最轻的就是处以巨额罚款，严重的甚至直接取消他们出海权，禁止他们再做通海贸易。

所以几年下来之后，这些商人都学乖了，都只能严格按照海狼集团制定的最低价以上的价格，跟那些泰西人进行交易，这么一来，也算是保护了中国海商的利益，使中国人赚钱更多一些。

这个春节，得知于孝天返回福建的消息之后，不管是地方官吏，还是各大海商，都赶在过年之前，到围头湾参见于孝天，送上一些礼物，另外于孝天也少不了安排手下，拿着他的拜帖，到处打点一下。

这次于孝天返回福建，在福州和邹维琰当场发生冲突的消息，也很快便传遍了各地，一些人于是便意识到了今后于孝天和福建巡抚，可能会彻底站在对立面上，这个时候自然而然，他们就要选择站队的问题了。

官吏方面，自然大多数人选择站在了邹维琰那边，趁着这机会，对于孝天口伐笔诛大肆讨伐，以此来向邹维琰示好，所以这段时间福建官面上，对于孝天可以说是一片骂声。

（感谢大漠笑西风、又是过客淳、绿色背影v三位兄弟的打赏！另外弟兄们要是有什么想对我说的话，可以加群101682380，我以后会经常抽时间到群里面和大家见面！昨天晚上登陆到群里面，几乎没人说话，可见得人气很不旺盛！希望和大家伙以后多多交流！）

第一百七十三章申斥

但是那些商贾们，却不敢这么做，绝大部分商人，在这方面是很精明的，他们虽然只是商人，但是政治嗅觉还是相当敏锐的，很清楚接下来于孝天和官府方面会处于很紧张的关系之中。

但是他们这些人逐利意识很强，同时也看出来，其实邹维琯和朝廷现如今拿于孝天已经没有多少办法，于孝天手握重兵，而且控制了大批水师战力，这海上绝无对手，只要他们还想吃通海行商这碗饭，那么就不能得罪于孝天，所以这些商贾们很识趣的，在这个时候站在了于孝天这边，主动向于孝天示好。

而且这件事闹的很大，一些官员甚至直接上书朝廷，弹劾于孝天以下犯上，对上官不敬，要求朝廷罢免于孝天的总兵之职，拿掉于孝天的兵权。

这帮人可以说是站在旱地上看热闹，根本就不管朝廷到底敢不敢这么做，邹维琯敢不敢这么做。

他们只是跟着起哄，感觉像于孝天这样的一介武夫，居然敢正面挑战巡抚大人的威严，这简直是无法容忍的，巡抚都是文官，代表的是文士集团的利益，于孝天是军将，则代表的是武人集团的利益。

大明二百多年来，一直都是文官骑着武官，压制着武将，什么时候武将敢这么嚣张，蹬鼻子上脸，直接给巡抚大人难堪？

所以这是那些文人绝对不能容忍的，不但福建这边不少读书人和官吏对于孝天口伐笔诛，上书弹劾于孝天，就连其它地方的不少文官，得知此事之后，也都很同情邹维琯，同样也跟风上书，大肆弹劾于孝天，要求皇帝对于孝天进行严惩。

在崇祯七年年底的时候，于孝天再次成为了朝中议论的焦点，几乎绝大多数朝廷命官，都把矛头指向了于孝天，恨不得把于孝天当场喷死。

这么多弹劾于孝天的奏章，一股脑的堆在了崇祯面前，把崇祯也搞得是一个头两个大，几个月前，他还在朝堂上亲自夸于孝天为国之栋梁，可是没几天工夫，于孝天便捅了这么大一个篓子，搞得自己成了天下读书人千夫所指。

这件事其实他经过仔细梳理之后，便已经梳理清楚了其中的脉络，新任的福建巡抚邹维琯，很显然没有熊文灿那么会笼络于孝天。

熊文灿在福建的时候，虽然也常有福建的官吏上书弹劾于孝天，但是整

体上很多事情，只是空口无凭，说于孝天飞扬跋扈，可是熊文灿却说没这事，而且还处处维护于孝天，最终对于孝天的那些弹劾，也在熊文灿的维护之下，不了了之。

可是邹维琨这一去福建，于孝天马上就翻脸无情，当场在巡抚衙门大堂上把邹维琨的面子剥得精光，咆哮公堂大闹巡抚衙门。

事情缘由，似乎归结在了邹维琨到任之后，因为特殊原因，断了于孝天麾下兵将的正常应该由福建藩库拨发的军饷，另外也没钱拨发此次于孝天北上平叛阵亡将士的抚恤，最终导致了于孝天在巡抚衙门大堂爆发，把邹维琨喷的险些吐血。

这才闹出了这么一出大戏，导致了整个朝野之间的士人官员，把矛头都指向了于孝天，大有不把于孝天拉下马誓不罢休的架势。

但是朝中毕竟还是有人替于孝天说话的，因为这次于孝天在登莱平乱之中，着实干的漂亮，展现出了他极强的军事才能以及治军的能力。

现如今大明四处冒烟，可以说正是用人之际，像于孝天这样的军将，现如今是相当难得的，现在要是因为这件事，就严办于孝天，难保不会让于孝天跟朝廷离心离德，今后想要再用于孝天的话，谁知道他还会不会像这次登莱平叛那样卖力了。

所以在朝堂之中，这个时候还是有些明白人，并没有趁机落井下石，联合一处攻讦于孝天，而是站在比较客观的角度上，替于孝天说话。

而且这次邹维琨确实有错在先，虽然现在各地缺饷的情况十分普遍，但是这缺饷，也要看看缺谁的饷，想于孝天这样的人，正在为朝廷远赴外地平乱之际，却缺了他麾下兵马的饷金，这确实很有点让人寒心。

所以这件事也不能都怪于孝天，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于孝天很爱惜麾下兵将，不惜和上官反目，也要为手下争取利益，这件事某种程度上，还给于孝天的人品加了一些分。

当今大明军将，像于孝天如此爱惜麾下兵卒的人，已经不多，其实崇祯也很明白，当军将的这帮家伙，各个爱财如命，喝兵血的人大有人在，这才导致了大明的军队战力不足，很多时候士卒不愿意为朝廷卖命，甚至于许多边军，因为长期缺饷，不少人干脆就投了流民军，甚至于投靠了建奴，跟朝廷唱起了对台戏。

所以对于这件事，崇祯是相当为难，如果他不处分于孝天吧，这些喷子们是绝不会善罢甘休的，但是要处置于孝天吧，他又投鼠忌器，还有一点就是现在熊文灿那边，正急着让于孝天赶紧领兵南下，去两广海面，清剿海

寇。

要是现在处置于孝天的话，接下来恐怕会打击于孝天的积极性，所以崇祯为了这件事，颇感为难，几次问计于内阁诸臣，但是这帮人，对该如何处置于孝天此次大闹巡抚衙门之事，也都各执一词，有人要求严惩，也有人认为以大计为重，不易处罚。

最终崇祯只得采取了一个折衷的办法，下了一旨，口头上对于孝天进行了一番呵斥，令于孝天在春节期间闭门自省，但是另一方面，也让人告知邹维琏，这个时候要以大计为重，于孝天麾下兵马的军饷，福建藩库方面要给予保障，不要寒了将士的心。

过年前的时候，圣旨到了福建，于孝天装模作样的接旨谢恩，闭门谢客，以圣上有旨，要他闭门思过为由，不接待客人，在家好好的陪了陪家人。

于孝天绝不是个笨蛋，虽然这次朝廷下旨申斥于他，但是这巴掌看起来举的挺高，但是却只是轻轻落下，整个雷声大雨点小，对他的处分，根本就不痛不痒，这就充分的说明了现如今朝廷，对他是颇为忌惮的，另外还想要倚重于他，想要他继续为朝廷卖力。

为此于孝天在闭门思过期间，还让林易阳替他写了一份奏章，装模作样的上奏朝廷，做了一番自我检讨，算是对这件事认个错，其实并未有什么实质性的东西。

先不说于孝天那边怎么忙活，且说熊文灿这段时间，到两广上任之后，这日子过的实在是煎熬的厉害。

在福建为官期间，他的日子过的还是相当清闲的，虽然也时不时会有一些乱贼捣乱，但是他手头有于孝天这员悍将，只要打个招呼，于孝天很快便能帮他把事情摆平，可是到了两广之后，他发现这边实在是不好玩儿。

两广虽然也有不少驻军，可是这边承平已久，两广驻防的兵将，多很少经历过阵仗，而且水师不修，导致现在两广一带水师兵力和实力，都很虚弱，想要短时间之内提升水师实力，就要花费大量的银子。

但是恰恰现在相当富庶的广东一带，却因为朝廷缺少粮饷，中原诸省现如今乱如牛毛，很多地方根本已经成为了一片赤地，官府根本无法收上多少税赋，就更不要说什么加饷了。

故此现如今朝廷主要把获取财政收入的重点，放在了江南诸省，这其中包括南直隶、湖广、江西、浙江、福建和广东，朝廷目前财政收入的百分之七十，可以说都来自这几个省。

这么一来，这几个省的负担就相当重，老百姓苦，当官的也不好受，每年夏秋两季，都为了催收税赋和加饷，把他们忙得不亦乐乎。

收上来的钱粮，很多都要立即转运到南京，然后通过漕运，运往京师方向，虽然这边商贾和官员富得流油，趁机不少官吏还大发横财，可是地方财政也并不十分宽裕，想要短时间打造出一支堪战的水师，对熊文灿来说，是一个根本无法完成的任务。

故此他只能把希望寄托在了于孝天身上，八月份的时候，他便已经提前派人给于孝天送信，把他的想法告知了于孝天，请于孝天务必给他帮忙。

另外为了让于孝天领兵南下给他帮忙，他亲自上奏朝廷，请朝廷准予于孝天在平定登莱之乱以后，率军返回福建，稍加休整之后，领水师南下两广，替他平定海上。

好不容易把于孝天盼的带兵回了福建，接着就闹出了于孝天大闹巡抚衙门的事情，熊文灿得知消息，气的在书房里面拍桌子骂邹维琯糊涂，耽误了他的大事。

他在离开福建到广东赴任的时候，便专门跟接替他的邹维琯说过，该如何对待于孝天，可是这邹维琯显然并没有把他的话放在心上，居然他前脚走，后脚就把于孝天麾下兵马的军饷给停了。

（希望大家能入群多多交流！以后我会抽时间和大家多见面，听取一下大家的意见！）

第一百七十四章震怒

虽然事出有因，但是这邹维琰显然还是没闹明白，这于孝天到底是什么脾气，在熊文灿眼中，于孝天就是个顺毛驴，一定要顺着他，他才能为你好好办事，你邹维琰前脚一到任，后脚就停了于孝天的军饷，这不是等于立即就站在了于孝天的对立面上了，跟于孝天唱对台戏吗？

这于孝天是何人呀？那可是眼下大明第一大海主！这家伙以前可是个海贼，眼中根本就没什么大明的威严，高兴了给你干活，不高兴这家伙什么都可能干得出来。

熊文灿得知消息，吓出了一身冷汗，赶紧一方面亲笔写信，给于孝天，安抚于孝天，一方面直接写弹章，送入京师弹劾邹维琰，说邹维琰不知体恤兵将，延误兵将兵饷。

整个过年期间，就这件事，朝野之间闹得是一塌糊涂，说什么的都有，但是整体上风评对于孝天不是很有利。

邹维琰吃了这么一大亏，当然也不会善罢甘休，考虑再三，还是写了弹章，弹劾于孝天了一番，而且这次把台湾岛的事情也写了进去，说于孝天擅自私下里派人占领台员岛，将其控制，视作其私人囊中之物，却不肯将其纳入大明属地，并且说于孝天拥兵自重，有不忠之心。

这份弹章，算是一颗重磅炸弹，在年后朝中炸的是轰隆作响，现如今虽然很多边将都已经渐渐形成了军阀集团，大有拥兵自重尾大不掉之势，但是明面上这些军将却并不敢太过嚣张。

但是像于孝天这样，私自控制了这么大一个台员岛，但是却并不将台员岛归入大明版图，而是将其视作私人囊中之物，这可不是一件小事。

崇祯一听就顿时勃然大怒，在他看来，于孝天是大明军将，吃的是大明的军饷，他既然占了台员岛，那么台员岛就应该是大明的属地，对于台员岛到底有多大，他也不是很清楚，但是问一下内阁大学士们，查阅一下相关资料之后，他们发现台员岛居然不小。

但是台员岛以前，乃是倭寇海贼聚集之地，以前倭寇犯边的年间，海贼倭寇有很多跑到那边避风，并且把那边当做老巢，对大明危害甚重。

后来红毛人进占澎湖，南居益任福建巡抚期间，曾经大举进剿，将红毛人赶出澎湖，后来据说红毛人便退到了台员岛的大员开埠建城。

那么于孝天又是怎么占了台员岛了呢？于是崇祯便命人调查此事，很快

便把事情打听了一个大概，原来于孝天也不能算是全部占了台员岛，现如今台员岛也并不都是于孝天所占，其中红毛人现在还占着大员港，而且一个叫颜思齐的海主，也在台员岛控制了一块叫做笨港的地方。

而于孝天主要控制的是台员岛最北部，在那边建起了一座淡水城，另外在一个叫鸡笼湾的地方，建了一座基隆堡，除此之外，近年还在台员岛最南端，控制了一个叫打狗港的地方，只是没人知道，其实于孝天还把整个宜兰平原，在那边已经移民数万，开垦出了大量的土地，现如今那边已经成了海狼集团，最重要的水稻产地。

崇祯对这件事颇为震怒，有心想要因此治罪于孝天，罢掉于孝天总兵之职，将其拿入京师逮问，他很想问问于孝天，他眼中还有没有大明朝廷，还有没有他这个大明皇帝。

为何他在台员岛控制了这么大的地盘，却并不将其纳入到大明辖地之中，照这么看，眼下于孝天控制的地盘，起码有几个上县的面积，着实不是一块小地方，最让他感到不安的是据搜集到的消息说，于孝天这些年不断的从陆上搜罗移民，转运到台员岛安置。

现如今没人说得清于孝天已经在台员岛移居了多少移民，有人说数量不下百万，但是这个数字他不太相信，也有说几万人的，也有说十几万到几十万的，虽然数字无法统计，可是这么多人口，现如今已经脱离了大明的管辖，成了于孝天的私人属民。

这对于大明来说，可不是一个好事，当初建奴不过只有区区数千人，便很快在野猪皮努尔哈赤的率领下发展成为大明的心腹之患，十几年下来，将整个辽东几乎尽数占去，并且建奴大军还时刻窥视着关内。

这于孝天不吭不哈的居然也在台员岛划拉了那么多人口，虽然具体人数不清楚，可是最少十几万应该还是有的，这要是有一朝一日，于孝天也想要拥兵自立为王的话，弄不好又会成为下一个建奴。

现如今北方一个建奴就已经让大明焦头烂额了，中原腹地现在还正在闹流民军，搞得中原几省是乌烟瘴气，要是万一于孝天在南方也兴兵作乱的话，以于孝天麾下兵将的战力，南方的明军根本无法控制他。

要是万一事情发展到这一地步的话，崇祯想到这里，不敢在朝下面想了，如果真是发展到这一地步的话，大明恐怕就真的要在他手中亡了。

原本崇祯还怒气冲天，打算下旨将于孝天逮问送京，可是想到这一点之后，崇祯顿时就犹豫了起来。

因为现在他不敢这么做，于孝天不是个文臣，说抓就能抓，说杀就能杀

的，这家伙可是手握重兵的一方大将，而且通过登莱平叛这件事，他也看出来，于孝天乃是一员悍将，而且麾下兵马装备精良，颇为善战，登莱叛军在他们的兵锋之前，可以说是不堪一击，短短数月时间，便将叛军剿灭。

可见得于孝天麾下兵将，确实相当善战，而且于孝天明面上在福建，现在就控制着两万多陆师，一万多水师。

这可是三四万大军，全都听于孝天的调度，万一要是他想抓于孝天，于孝天不服的话，揭竿造反，那么福建可以说瞬间便会被于孝天拿去，其麾下兵马，恐怕很短时间之内，便能横扫整个南方。

所以现在发现于孝天有尾大不掉之势的时候，已经为时晚矣，现在可以说于孝天已经局面已成，想要再控制他，已经非常难了。

要是他现在想要将这个心腹之患剪除的话，那就等于逼着于孝天造反，所以给崇祯一个胆子，他也不敢再琢磨着将于孝天拿问了。

于是他赶紧密召心腹之臣商议对策，最终商量了很长时候，结果都是一样，现在这个时候，绝对不能动于孝天，那样的话后果很严重，大明现在绝对已经承受不起，南方也大乱了。

崇祯商量得出了这么一个结果，很是无奈，也很是郁闷，对熊文灿这个时候，开始暗恨了起来，因为他知道，于孝天被招安，都是熊文灿一手所为，而且这些年来，熊文灿始终都护着于孝天，才使得于孝天如此坐大，所以这件事熊文灿应该负责。

至于该如何处置于孝天这件事上，众臣商议了半天，最终也只能选择尽量安抚于孝天，不能逼迫太紧，而且好歹现在于孝天并无要作反的意思，前段时间更是奉旨率兵北上，替朝廷把登莱叛军一举讨灭。

虽然后来不知为何，孔有德率领叛军残部逃入海中之后便不知所踪，有人说孔有德一众入海之后，遇上飓风，导致其全军覆没，可是这一战任谁都无法否认，于孝天起了极其重要的作用，这一点朱大典多次上奏朝廷的奏章之中，都给予了肯定，包括高起潜也证实，于孝天这次登莱平叛很卖力。

所以从各种情况来看，于孝天现在并无要作反的迹象，至于其占据台员岛大片土地，不归入大明版图这件事，众臣分析认为，于孝天可能是留个后手。

而且从收集来的消息看于孝天早在受抚之前，就已经在台员岛占据了淡水鸡笼等地，并不能说于孝天真的就有不臣之心。

而且据了解于孝天的人说，于孝天此人极为贪财，私下里大肆做通海贸

易，着实捞了不少银子，估摸着他也是想把台员岛当做他的私地，多赚些银子罢了。

听说于孝天极为贪财，崇祯反倒是放心了下来，因为自古以来说得好，文不爱财武不怕死，这文官不贪财是应该的，但是武将只要贪财，那么说明他们胸无大志，历朝历代对于武将爱财这种事，皇帝都是睁只眼闭只眼，他们爱财，说明他们没有其他想法，要是武将不爱财的话，那么事情就很严重了。

于是崇祯听了有人说于孝天极为贪财之后，这心也就放了下来，自认为于孝天应该不会有自立之心，这样的人，只要好好笼络，总是还能为朝廷所用的，只要他肯为朝廷卖力，那么让他贪些财，也就贪一些罢了！

正好这段时间熊文灿连连上奏，请朝廷着令于孝天率水师南下，平定两广一带的海寇，诸臣商议一番之后，认为这正是考验于孝天的一个机会，不妨就下旨让于孝天挥师南下，去平定两广海上的寇患，如果于孝天这次还肯去，那么说明他还是愿意为朝廷所用的。

（大漠笑西风兄弟的接连打赏，实在是让我感激涕零呀！幸亏有你们这帮兄弟，要不然着成绩真是惨不忍睹了！多谢了！另外也感谢一匹孤独老狼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七十五章奉旨南下

于是崇祯考虑再三之后，上元节未过，便下旨，命于孝天整备水师，亲率水师南下两广，受熊文灿节制，荡平两广沿海的海寇。

正好这俩货是老搭档，熊文灿大概能摸得透这于孝天的脾气，应该能使唤得动于孝天，现在于孝天有兵有船，趁机令他南下，跟海寇们大打出手，削弱削弱他的实力也好。

崇祯又祭出了用贼来牵制消耗这些尾大不掉的军将的法宝，打了一手的如意算盘，同时他还令人传话给邹维琏，尽量不要激怒这于孝天，尽量满足他的要求，让他尽快出兵两广。

邹维琏怎么都没有想到，朝廷会如此处理此事，对于孝天占据台员岛之事，朝廷居然会不闻不问，还让他尽量满足于孝天的要求，让于孝天尽快出兵两广。

于是邹维琏赶紧召集幕僚商议这是怎么回事，众人讨论半天，最后算是把朝廷现在的想法给揣摩了个差不多，当搞清楚了朝廷的担忧之后，邹维琏不禁也哀叹一声，朝廷现在对于这些武夫，可以说已经是投鼠忌器，不敢轻易收拾他们了，只能采取怀柔政策，来驱使他们为朝廷做事。

现如今朝廷是想要通过让于孝天领兵南下清剿两广沿海的海盗，来削弱他的实力，对其加以控制，这么做实在是一着臭棋，因为于孝天时下在海上的实力之强，别说朝廷不清楚了，就连邹维琏也无法彻底弄清楚。

让于孝天南下，其实跟纵虎归山差不多，这等于公开把两广沿海也划入到了于孝天的势力范围之内。

但是邹维琏也没有办法，现如今于孝天是打也打不得，骂也骂不得，整个一块滚刀肉，别说他没办法，现如今连朝廷也对其十分忌惮，不敢轻易拿他如何。

所以邹维琏只得按照圣上的吩咐，给于孝天东挪西凑了一批物资，又给他筹措了八万两兵饷，作为开拔饷使用，令其近期尽快出兵南下两广。

朝野之间的这些动向，自然而然也都在于孝天的把握之中，大明朝廷从来没有什么秘密可言，只要肯花钱，就连崇祯哪一天睡在什么地方，都能打听出来，别说这些事情了。

于孝天也通过这件事，彻底试探出了朝廷眼下对他的态度，虽然崇祯已经知道他控制了台湾岛，但是这一次却连个屁都没放，而是让他出兵南下两

广剿匪，其目的和想法可以说是昭然若揭，于孝天不禁对崇祯这样的小动作感到嗤之以鼻。

邹维琰想要给他穿小鞋，奏他一本，结果却根本没有达到邹维琰的预期，现如今朝廷还让邹维琰捏着鼻子给他筹措军饷和物资，这就更充分说明了大明目前的顾忌和虚弱。

既然如此，他也就不必担心，近期就会和大明彻底撕破脸了，只要他稍稍服软一些，那么便还可以争取到几年的回旋时间。

于是于孝天在敲了邹维琰一笔之后，也没有继续拖下去，算是卖给了熊文灿一个面子，在二月末的时候，亲自在围头湾集结起了他的水师战船，杀牲祭旗宣布出海南下。

要说是金子迟早都会发光，这句话还是有道理的，有些人天生就是该做大事之人，这一点也是无法否认的。

早年被于孝天赶出福建沿海的郑一官，率领残部逃到了两广沿海一带之后，先是在广东沿海过了一年多颠沛流离的生活，手下几乎彻底作鸟兽散。

最惨的时候，郑一官麾下仅剩下了不到二百人，船只也仅剩下了几条，彻底沦落成为了一股小海盗。

但是郑一官到底还是有点本事的，后来他在广东那边居然逐步的站稳了脚跟，开始渐渐的恢复起了实力，经过几年经营下来，居然再次振作了起来。

现如今郑一官已经又成为了两广沿海一股不可忽视的力量，其控制了上下川岛以及广东沿海不少小岛，麾下再度扩充到了拥有各种船只二三百条，麾下部众数千人之多。

现如今他失去了日本这条贸易航线，而且也不敢再轻易去招惹于孝天，于是他便充分利用他本身是天主教徒，另外对于欧洲人比较熟悉的优势，在两广一带大作通海贸易，将两广一带的物产转口出口给西班牙人和荷兰人，包括澳门的葡萄牙人，都建立了联系。

他也放弃了以前对西班牙人的敌视，打通了前往马尼拉的航线，和西班牙人做起了买卖，另外郑一官也是一个心狠手辣之辈，在广东沿海一带可以说是无恶不作，抢劫过往商船着实不少，通过这几年的努力，他又一次积攒起来了一笔财富，还重新武装了他的战船。

因为在于孝天手头吃亏太大，使得郑一官彻底认识到了他手头上武器的劣势，于是这几年来，他在广东一带，也算是励精图治，想方设法购买各种

西洋火炮来武装他的战船，另外还花费重金，从荷兰人和葡萄牙人手中，购得了几条近乎报废的西式帆船。

这些船只他弄到手之后，废了很大的力气加以修缮，使之恢复了航行和作战的能力，并且加装了不少大炮，凭着他这样的手段，使得他的手下战力提升很快，到了崇祯七年的时候，他已经隐然成为了广东一带最大的海盗势力之一，在广东沿海稳稳的站定了脚跟。

这个时候在广东沿海一带，除了郑一官之外，还有其它几股大规模的海盗势力，其中一股必须要说，那就是历史上曾经和郑一官联盟，成立十八芝的成员之一的刘老香，也有人直接称其为刘香。

可惜这个时代，刘香没有和郑一官联盟，也没有能成立什么十八芝，刘香还是刘香，郑一官还是郑一官，两个人虽然相识，但是关系并不好。

特别是郑一官被于孝天赶到了广东这边之后，刘香还趁机收拢了不少郑一官的旧部，双方就更是结下了大仇，相互之间这些年没少起龌龊。

而且刘香在广东这边起步比郑一官早，在崇祯年初便发展壮大到了拥有部众数千人，各种船只数百条的规模，控制住了珠江口一带，将珠江口一带视作他的地盘，不容任何人覬覦。

而珠江口又是广东首府广州的出海口，历来都是海商的船只出入的重地，谁把持这里，谁就能发大财。

这些年来，不少人都想干掉刘香，把珠江口夺去，可是却始终都干不掉刘香，反倒使得刘香越打越强，到了崇祯七年末的时候，刘香手下已经集中了大大小小的海盗二三十股，可调集海盗数量，超过万人之多。

郑一官虽然这些年重新崛起，可是却也拿刘香没有一点办法，双方每年大大小小的都要打几仗，可以说是各有胜负，但是却谁都吃不掉谁，始终处于一种僵持状态。

所以说广东沿海一带海盗势力虽然丛生，但是相对来说，却处于一种微妙的平衡之中，当然这其中也有属于于孝天势力的颜思齐和褚彩老所部，他们两股人马虽然实力都不算非常强，可是背后有于孝天扶植，装备却比较精良，一般人还真就拿他们没有办法。

特别是颜思齐所部，现如今也拥有各种船只近二百条之多，可充当战船使用的大型福船和广船起码也有数十条之多，就连刘老香对颜思齐也非常忌惮，一般情况下根本不敢轻易招惹颜思齐。

刘香当然也很清楚福建那边的情况，这些年来他最初总是有点不太服气

于孝天，认为偌大的福建沿海，凭什么都让于孝天占了去？有财大家发，不能便宜都让于孝天占了去。

所以崇祯五年之前，刘香曾经勾结了不少股广东一带的海盗势力，多次试图渗透到福建沿海抢地盘。

但是于孝天把福建沿海，早已视作他的禁脔，岂容他人染指，所以这些年来，可以说是闻警必出，刘老香和那些广东的海盗，屡次进犯福建沿海，有时候甚至刚一露头，就被于孝天的水师堵住，劈脸就揍，将他们打的灰头土脸的逃回广东那边。

有时候于孝天为了养贼自重，发现他们进犯之后，并不对其进行堵截，反倒是给他们开个口子，让他们上岸大掠一番，等他们把事情搞大了之后，于孝天才派人前去堵截他们，往往刘老香他们讨不到多少便宜，还白给于孝天干活。

所以一来二去，刘香他们也知道了于孝天的厉害，这福建着实不是他们能呆的地方，所以自崇祯五年最后一次袭扰福建之后，便再也没有敢到福建捣乱。

刘香对于孝天是深为忌惮，曾经也很恨于孝天，多次在广东一带海上截杀海狼的商船，但是他们干了几次之后，发现就连这些海狼的商船，他们也很难对付，往往要付出惨重的代价，才能把船夺下，干这买卖着实不划算。

这还不算，只要他们动手抢了海狼的船，用不了多久，便会报应临头，广东沿海始终有一批身份不明的快船，在广东沿海活动，极少有人知道他们的身份，但是这些快船的形制却有人知道，这种快船被称之为飞字号快船，乃是海狼集团独有的船型，只有海狼集团才有建造。

这些快船平时游弋于广东沿海一带，也干劫船的买卖，但是只要得知有人劫了海狼的商船，那么这些船只便会很快聚拢起来，开始对挑事之人发动极为凶残的报复。

（继续高呼猛进，求月票了！）

第一百七十六章 一路洗劫

这些式样奇特的船只在海上来去飞快，只要被他们盯上，就几乎没有逃脱的可能，除非刚好遇上飓风大浪，要不然的话只能被他们追上，一口口的咬死。

刘香干了几次之后，无一例外很快便招致了这种残酷的报复，一批这种飞字号快船，闯入到他的地盘之中，白天晚上不停的袭击他的船只，甚至于夜袭他的一些小岛，将他的手下屠光杀净，一个个剥成光猪倒挂起来，手段之残忍，连事后赶到出事地点的刘香自己都觉得头皮发麻。

刘香和一些海主有心报复，但是这些身份不明的船只来去如风，他们追也追不上，找也找不到，干了几次之后，这帮人便明白，这乃是于孝天的报复临头，福建那边他们不能染指，但是在广东广西这边，也不见得都是他们的天下，于孝天的手已经伸到了两广一带，由不得他们嚣张。

于是这些人也就渐渐的不敢再轻易招惹海狼的商船了，只要看到海狼的商船，大多数都会绕着走，不去招惹他们，只有一些不开眼刚开始干这行的小海盗，还敢去碰海狼集团的商船，但是往往上去就撞一头血，有些小股海盗甚至直接就被人家商船给干掉了。

故此这些年来，海狼的商船，在两广一带活动，一方面有自家人保护，另一方面还有褚彩老和颜思齐等人的势力护送，加之他们本身也拥有很强的抵抗能力，加之于孝天凛冽的报复行为，使得海狼的商船，在两广沿海一带行驶，也没多少人敢轻易招惹。

现如今于孝天挥师南下，对于这些海盗来说，无疑是给他们敲响了丧钟，于孝天此次率领的是第三舰队全军，另外又从第二舰队抽调了一批战船增补到南下舰队之中。

一共集结起来了各种战船七十余条，别看这个数字不多，但是这七十余条战船，全部都是三百料以上的战船，在中式帆船之中绝对算是大船了，而且其中有一半以上，都是四百料到七百料的战船，这样的大船，在中式帆船之中，这个时代，已经算是最大的船只了，绝大多数商船，都无法造到这么大。

更何况这些船只，都是专门建造的战船，船体结构十分结实，船首包有冲撞用的厚铁皮，船底有一层铜皮，船帆面积大，船速快，加之使用舵轮机构，使得船只操作简便，操作灵活，在海上可以说罕有对手。

就不要说这些船上那些强大的火力了，每条船上都至少装了十门左右的大炮，以十二磅炮到二十四磅炮为主，一些大船上甚至装载了三十六磅卡隆

炮，甲板上往往还装有六磅轻炮，几乎没有哪支海盗，可以与之抗衡。

除了这七十余条中大型战船之外，于孝天这次还抽调了一批轻型飞字号快船作为辅助战力参战。

这些轻型飞字号快船，是原来飞字号快船的缩小版，船上只装载四门十二磅短炮，船首设一门可以全向旋转的十二磅长炮，排水量只有几十吨，但是船速非常快，操作极其灵活。

这些小型飞字号快船，虽然不能当主力战船使用，但是却可以极好的保护这些大型战船不受敌方小船或者是火船的围攻，在作战之中，可以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

于孝天这个时候，早已派人绘制出了一副非常详尽的两广沿海的海图，把所有岛屿和礁盘都标注在了海图上。

这次南下行动，他率领这些战船，就沿着广东的沿岸，一字排开，朝着南方推过去，诸岛进行搜索，对沿途遇到的所有船只，都勒令停船检查。

这次他率部南下，可是奉了朝廷的圣旨，所以做这些事情，完全是毫无忌憚，不管你的船背后的船东势力多大，也不管你手眼通天，只要被碰上，就立即下令停船检查，一旦有任何人试图逃走或者抵抗，就立即发炮轰击。

这种做法，让沿海的海盗苦不堪言，他们有些人把船藏到沿岸一些湾子里面，上岸躲避，但是他们的船只很快便会被沿着海岸线搜索的海狼的船只发现，将其控制检查并且询问船只的主人是谁，如果没人认领，就直接充作海盗船没收。

至于逃到岸上的那些海盗，没了船就什么都不是了，等于是斩断了他们的双脚，让他们短时间没有再入海的可能。

一些海盗于是便驾船逃到远海躲避，可是在海上远离海岸，在这个时代是一件很危险的事情，海上时不时会有大风浪，总不能一直在海上漂吧！遇上风浪他们就必须要靠岸躲避，往往于家军水师就在海边等着他们，回来一条抓一条。

这次除了水师之外，于孝天还抽调了三个步兵营，一个海兵营随军一起出征，沿途专门负责控制各个岛屿，将其纳入到海狼的管辖范围之内，以此来杜绝今后一段时间，他们前脚走，后脚海盗便又跑来把这些岛屿当做他们的落脚点。

表面上来看，于孝天这是在步步为营，对海盗进行清剿，但是实际上等于是于孝天，直接便把这些海岛，全部收入到了他的囊中。

当然他选择的海岛，也不是所有海岛都派兵驻守，其中一些根本没有淡水水源的海岛，就不必留人，像这样的海岛，海盗也不会把它们当成老巢，充其量也只能临时避风也就罢了，所以他选择的海岛，都是有比较充足的淡水水源之地，这样的海岛才会被他留下兵将驻防。

除了海岛之外，对于广东沿海一带一些常被海盗充作藏身之地的湾子等地方，于孝天也下令让手下接管，并且选择了当地一些跟海盗有勾结的乡绅，直接便抓杀了一批，将其家产抄没一空。

熊文灿这一次为了让于孝天给他办事，给于孝天了极大的权限，让于孝天在处理通贼的事情上，有很大的便宜行事的权力。

所以于孝天干这些事情的时候，可以说是毫无顾忌，只要他看上的一些大户士绅，管你跟海盗有没有关系，他手头抓的有的是海盗，直接要这些海盗出一份口供，简单的很，拿着这些海盗的口供，他便可以去岸上找地方官府，要求协助抓人。

当然官府有熊文灿的命令，也不敢说不行，只能让于孝天的手下，去把这些通贼的乡绅给抓了起来，严刑拷打之下，没事的也能吐出一些事情。

靠岸的乡绅，要想要他们和海盗毫无瓜葛，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许多靠海的大户，其实本身就是洗白上岸的海盗，要么就是海盗的窝主，要么最不济也要跟海盗有所关联，所以短时间之内，于孝天仅仅是在潮州府沿岸一带，就抓了几十个通贼的大户。

一些大户不服，不肯开庄门受缚，带着庄丁试图抵抗，但是他们这种做法，更是直接找死，于家军是什么装备，打他们跟玩儿一般，只要有人胆敢硬抗，那么于家军兵将奉命攻进去，直接就灭了他们满门，女的抓回去送往台湾岛，男的青壮也绑了，送往苦役营，事主则就地斩杀，不留活口，事后以案犯试图顽抗，被当场格毙交由地方官府处理。

所以这一路下来，光是在潮州府，于孝天就捞的盆满钵满，从几十个通贼大户家中，起获出了纹银十几万两，最大的一户人家，单是他一家，就从他们家的地窖之中，起获了白银四万余两，除了纹银之外，还起获了起码价值几十万两银子的赃物，这些赃物之中，绝大部分都是真真的赃物，乃是海盗们将平时抢劫的财货，临时存放在他们的窝主家中的赃物，倒也真没有冤枉他们。

所以这一次于孝天率部南下，采用的这种雷霆手段，简直就是一场发财的狂欢之旅，但凡他有用的东西，直接装船运走，只把一些不值钱的东西，或者是他没用的东西，留给地方官府处置。

广东沿海的地方官府，对此颇为不满，试图从于孝天嘴里面抠出一些肥肉，可是这财货到了于家军的口袋里面，指望着还想抠出一些，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

甚至于于孝天的手下，将不少大户人家抄出的地契，直接就揣入了口袋之中，私下里给当地的官吏塞一些银子，把这些地契直接就转到了于孝天手中，成了于孝天的田产。

在这方面，地方官府的官吏们也不敢跟于孝天说个不字，只能捏着鼻子认了，唯有饶平县知县，因为于家军抄的一家大户，乃是跟他有亲戚关系，他曾经试图阻止于家军攻入庄子，但是派去的差役，直接便被于家军绑了起来，痛打了一顿赶回了县城，并且令饶平知县把躲入县城的那个大户交出来。

饶平知县坚决不干，为这个大户喊冤，但是于家军拿出了大量的证据，证明这家伙就是一伙海贼的窝主，即便是如此，这个饶平知县，还是认为，他作为地方官，怎么可能连一群大头兵的话都不如？所以坚决不肯交出这个事主。

第一百七十七章反于联盟

于孝天闻听大怒，当即带着一哨人马，亲自赶赴饶平县城，直接闯入县城之中，奔县衙而去，看门的衙役刚要阻拦，便立即被于孝天下令放翻在地捆了起来，带人直冲入县衙后堂，闯入知县后面的院子里面，直接把那个事主给抓了起来。

知县大怒，出来呵斥于孝天，于孝天则请出了熊文灿的手谕，称他乃是奉命行事，有权力便宜行事，知县不肯罢休，依旧斥骂不已。

于孝天一怒之下，一巴掌过去，这个五十多岁的老家伙便立即腾云驾雾的飞了出去，满口牙被打落了一半，于孝天当即命人把这家伙也绑了起来，派人以通贼的名义，将其直接解交给熊文灿发落，并且把这次那个事主的相关罪证也统统送去，告这个知县窝藏贼犯。

这件事在广东一带闹得也相当大，什么时候一个丘八，敢如此对待一个文官，哪怕他仅仅是一个小小的知县，这于孝天说打就打，说绑就绑，这还有没有王法了？

于是当即又有不少人上书弹劾于孝天，并且有些人直接找熊文灿告状，但是这件事朝廷依旧没有给他们一个说法，因为这件事于孝天做的虽然嚣张，但是当时抓的那个家伙，确确实实罪证确凿，没有一点冤枉。

事后于孝天把这个事主还有几个海盗，都交给了熊文灿审讯，熊文灿审讯之后，确实没有发现于孝天冤枉这家伙，于是便将这个知县收监，请奏朝廷，朝廷下旨将这个知县罢官，交按察使司处置，后来这个知县居然掉了脑袋。

这件事无形之中，更是助长了于孝天的气焰，使得于孝天在接下来的两广沿海讨贼期间，更是嚣张到了极点，通过剿贼，大大的聚敛了一大批财富，还弄到了沿海府县不少的土地。

很快四月间颜思齐和褚彩老都宣布，接受招抚，算是被于孝天讨灭，颜思齐被熊文灿任命为了千总，归在了于孝天麾下效命，而褚彩老因为身份比较老，而且他主动提出不再敢这行，手下归于孝天收编，而他则被准予既往不咎回乡养老，回福建老家一带当了一个富家翁。

广东一带的海盗意识到这一次于孝天要玩儿真的，非要将他们的地盘尽数抢去，并且将他们逼入死地，于是这些人都不干了，他们在两广一带活动了这么长时候，早已将这边的海上当成了他们自家的后院，岂能容于孝天这个外来户把他们赶尽杀绝？

于是五月期间，刘香、郑一官、丘明等一众大股海盗们，在珠江口会盟，商定联合一起，对付于孝天这次入广东对他们的进剿。

这些人每个人手头，都有至少数千人马，少的也有几十条船，大的拥有几百条船，汇合在一起，着实不是一股小的势力，短时间之内，便凑出了三万多海盗，并且集结起来了七百多条战船。

当然他们的战船是要画个引号的，因为他们的战船和于家军的水师战船，是没法比的，表面上看他们的战船数字绝对不少，可是实际上这七百多条战船之中，只有二百多条算是大船，武器装备也参差不齐，只有少量的船上只上装有比较好的西式大炮，其余的船上，多还是装一些土炮。

这些人最终推举实力最强的刘香当他们的盟主，嗜血为盟，要和于孝天大干一场，不是于孝天被他们赶回福建，就是他们折戟沉沙。

于孝天南下之后，步步为营，并不急于朝前攻进，而是沿途边走边打，将一个个沿海的海盗可以立足之地都拔除掉，期间还发现了有官军水师兵将参与，在惠州境内的碣石卫捷胜所一带，于孝天要抓捕几个军将，还和当地广东的驻军发生了正面冲突。

被于孝天侦知的这个军将，乃是驻守捷胜所一带一个官军水师水寨的千总，手头有数百手下，平时公开的身份是水师军将，但是实际上却一直在暗中充当海盗，专门在海上劫船，而且此人心狠手辣。

为了保住身份不被人知道，往往做事很绝，劫获的商船上的船夫，往往被他杀的一干二净，事后船只会被他拖到不招人眼的地方偷偷卖掉，而捷胜所的一个守备，也和他有牵连，暗中充当他的窝主，这帮家伙其实是披着大明官军的人皮，行的却是海盗的买卖。

这次于孝天率部南下，早已把他们的所作所为提前打听的一清二楚，罪证确凿，所以船队一到捷胜所，他便下令包围了捷胜所，并且堵住了水寨，派人通知碣石卫的卫指挥使，让他派人过来下令擒拿这几个罪魁。

这个卫指挥使得知消息，大吃一惊，他不是对手下那些家伙所作所为一无所知，但是因为他平时没少吃这帮人的好处，这次于孝天作为客军来广东沿海讨贼，他本身就感到不爽，这无疑等于是踩在了他的地盘上，让他们广东驻军脸上无光。

于是他便以这是他的事情为由，让于孝天不必管这件事，于孝天才不管他乐意不乐意，下令包围了捷胜所之后，立即命人喊话开门，否则的话就发炮攻城。

捷胜所城乃是一个卫所城，本身拥有比较完善的守备设施，以前主要是

防倭备倭之用，驻守这里的守备听闻消息，吓得屁滚尿流，怎么敢开城门让于孝天的人进来把他抓了。

所以他命令手下关闭捷胜所城，坚决不开城门，并且在城上喊话，说于孝天诬陷于他，令于孝天麾下的人马立即撤离。

于孝天给他了一天时间考虑，一天时间到了之后，这守备还是不肯开城投降，于是于孝天当即下令攻城。

十几条战船在捷胜所城外海面上一字排开，乱炮齐发，仅仅用了一个小时不到，便把城墙轰塌，登岸的步兵随即攻入城中，将城中数百官兵全部解除武装，分头看押起来，开始严刑拷问。

那个守备在于孝天下令攻城的时候，已经在城头上中炮身亡，自然不必再受这份罪了，而那个水寨的千总却被抓住，一通拷问之后，便竹筒倒豆子一般的，把他这些年来，勾结守备干的事情都倒了出来。

对应其它那些官兵的口供，这件案子彻底坐实，于孝天当即派人将这帮人解送到了熊文灿那里，把捷胜所也给接管了。

这件事瞬间又在广东掀起了轩然大波，于孝天打知县的事情这时候还没有平息下去，这会儿又炮击广东卫所城池，轰杀守备，抓捕了千总，于是广东这边的军将也不干了，一个个吵吵着于孝天行事太过横行无忌，连他们广东的军将都敢说杀就杀，说抓就抓，这还了得？

于是这帮人便纷纷又到熊文灿哪儿告状，并且上书弹劾于孝天，可是这件事于孝天把事情做的很实在，各种证据搜集的很到位，人证物证加上口供，一应俱全，甚至还按照他们的口供，起获了两条尚未出手卖掉的商船。

所以熊文灿当然没法维护这些家伙，只能秉公处置，将这个千总斩首示众，并且把事情原委经过，呈报朝廷，崇祯一看这倒好，于孝天还真是够嚣张，连卫所城他说打都敢打，好大一个守备，说轰杀就轰杀了。

可是看过熊文灿呈送的奏章之后，他也没话可说，现如今他没想到连军将都暗中干起了海盗的买卖，难怪这些军将屡屡无法讨灭海盗，原来他们本身就是海盗，兵就是贼，贼就是兵，这海盗怎么可能剿得尽？

虽然于孝天做的确实非常过分，这种事按理说他应该先呈报熊文灿，让熊文灿来进行处置，而不是他自己亲自拎刀上阵，直接把捷胜所城给轰塌，把守备直接轰成渣，去亲自抓捕这些犯事之人。

可是于孝天却还是这么做了，根本不顾及同僚的面子，也不顾及其他人怎么着想，愣是想怎么干就怎么干，但是反过来说也不得不承认，他这种雷

霆的手段，确实起到了不错的效果。

这种事如果于孝天按照正规途径，去报知熊文灿的话，消息一旦走露，这几个犯事的家伙弄不好就立即会溜之大吉，到最后不了了之。

于是崇祯只能无奈的又默认了这件事，把这件事给压了下去，但是却让人暗中提醒熊文灿，最好还是约束一下于孝天，别让于孝天在两广剿匪期间，把事情闹得太大，以至于以后不好收拾。

熊文灿也觉得于孝天这两次的事情做的有点过头了，私下里派人去提醒一下于孝天，以后遇上类似的情况，可以不必如此作为，不妨给其他人留点面子，把事情交给他来处理为好。

于孝天却振振有词，说他之所以这么做，正是为熊文灿着想，要是走露风声，这些人铁定抓不到，今后还会贻祸民间，要是熊文灿看不惯他的做法的话，他愿意立即扭头就回福建去，谁爱管谁管这剿匪的事情。

熊文灿一听于孝天的答复，觉得脑袋都是大的，心道这于孝天果真不是好相遇的家伙，做事还真真是没有分寸。

第一百七十八章大亚湾

他也不敢说于孝天以后不能这么干，生怕把于孝天给惹毛了，于孝天接下来拍屁股不管这事儿了，那么他可就要坐蜡了，所以只能继续对于孝天睁只眼闭只眼。

故此于孝天在接下来的日子里面，依旧是我行我素，依旧是重拳出击，接连猛打沿海一带的一些勾结海盗的大户，趁机从他们身上攫取了不少利益，在于孝天的字典里面，战争就必须要有红利，真正的战争，不应该是赔钱的买卖，既然出兵出力，那么就要有收获，不单单只是他要有利益，包括手下的兵将也必须有利益才行，这才能激励他们以后在战场上更加勇猛。

但是于孝天如此狠辣的做法，也激起了广东一带海盗们的同仇敌忾，这一次于孝天横扫广东沿海一带，把他们生存空间极度压缩，所过之处海盗们几无立足之地，如果再任由于孝天朝南发展下去的话，那么他们恐怕真的就没活路了。

于是在于孝天出兵南下三个月之后，刘香和众海盗们终于坐不住了，在六月十一这一天，他们集结起来了大批船只和部众，在于家军水师进入到大亚湾一带之后，终于行动了起来。

数百条各式海盗船，加上过万的各路海盗，分成了四拨，借着顺风的优势，杀奔了大亚湾，和于孝天的舰队展开了第一场对决。

大亚湾之中大大小小的海岛星罗棋布，湾内水面相对比较平静，水域也比较宽阔，既适合海盗们藏匿，也很适合伏击，另外也比较适合展开大规模的海上交战，这里有充足的水面，可供海盗们和于家军的水师进行活动。

最重要的是这里乃是刘香的一个重要的活动区域，一旦被于孝天占了去，那么刘香将会损失一个重要的活动区域，接下来于孝天便会长驱直入，杀入珠江口一带，将他彻底逐出这一带，那么刘香就等于也成了无根之萍，丧家之犬。

故此刘香这才下定决心，在大亚湾一带和于孝天进行一次决战，最好是能将于孝天的水师堵在大亚湾之中，将其覆灭，最不济也要将他们战败，造成他们巨大损失，使于孝天无力继续向南攻略。

于孝天的水师舰队，是在前一天驶入到大亚湾之中的，可以说是在这里立足未稳，他们刚入大亚湾，便遭遇了小股海盗船队的袭扰，双方发生了小规模交火。

但是于家军水师轻松便将这些袭扰的海盗船队击溃，击沉并且俘获了十

几条海盗船，对此战果于孝天还是比较满意的。

从他南下以来，广东这边的海盗们知道他不好惹，见到他的舰队便主动退避，这段时间只是零敲碎打的缴获击沉了百余条海盗船，这让于孝天很是不满，虽然通过抄没沿海通贼大户，他捞取了不少好处，可是始终却没有正面遭遇海盗们强烈的抵抗。

这一点已经引起了于孝天的警觉，通过他派驻在广东这边大批细作和情报网络的探查，他前些天已经得知了以刘香为首的一帮广东大股海盗在珠江口会盟，成立了一个什么狗屁联盟，要对付他的舰队。

现如今他已经兵至大亚湾，距离珠江口已经近在咫尺了，可是却还没有见到刘香率领大股海盗前来和他会战，这种情况，于孝天和手下诸将认为是不正常的，作为第三舰队司令长官的独眼龙，对此更是感到不可理解。

所以于孝天和诸将在前来大亚湾之前，在捷胜所那边开了一次战前会议，在仔细分析了地形以及广东海盗集团的实力情况之后，众人初步判定，如果不出所料的话，刘香和诸广东大股海盗，绝不会容忍他们继续这么大举南下，最大的可能便是在大亚湾一带对他们的舰队发动一次大规模的阻击行动。

所以当他们离开捷胜所驶往大亚湾的时候，整个舰队便提升到了二级战备状态，全员进入到了临战状态，随时做好和大批敌船接战的准备。

各船在行进期间，全部仔细检查船只情况以及检查火炮状态，并且检查船上弹药的储备情况，在捷胜所出发之前，给各船补充了一批弹药，使之可以承受起一次大规模的海上作战。

另外各船船长也被勒令，提高警觉，夜间甲板执勤人员增加三成，确保夜间行船的安全。

在进入大亚湾之前，前哨船前出到舰队前方二十里之外，对海面进行侦查监视，但是在进入大亚湾之后，却并未发现大批敌船，仅仅是遭遇了小股海盗船队的袭扰，但是一战之下，也将其全部歼灭。

进入大亚湾之后，于孝天令船队在大亚湾北岸一带驻泊休息，也不要求当地给予船队补给，这时代这一带经济并不繁荣，沿海只有一些小渔村，农耕经济也不咋滴，但是大亚湾之中海岛众多，而且水文条件相当不错，另外还比较偏僻，正是海盗最喜欢呆的地方，在整个大亚湾一带，也仅仅建了一座大鹏所城，驻有官军三百人由一名千总统带，用来防倭备倭，战船只有三四条，而且还是小船，根本无法控制整个大亚湾。

所以这里历来都是海盗纵横之地，海盗除了在这里靠岸避风之外，还在

这里补给另外也是他们出货的地方，这些年被刘香控制，成了刘香一个重要的基地。

现如今于孝天的舰队已经进入到了刘香的重要控制区之中，所以船队靠泊之后，谁都不敢大意。

天黑下来之后，小型飞字号哨船被接连派出去，在泊地周边设立了一道严密的警戒线，船队这才开始休息。

刘香站在一条四百料广船的艤楼上面，这条广船基本上都是用铁木和荔枝木建造而成，在广船之中，算是最坚固的一种，被刘香拿来当了他的帅船，在他的帅船周边的海面上，密密麻麻的行驶着数百条各式船只，规模之大，可以说是近年来在广东一带绝无仅有的情景。

刘香扫了一眼处于他帅船右侧数里之外海面上的一支船队，心里面有点酸溜溜的感觉，那支船队数量虽然只有几十条，但是质量却比他手头上控制的船队要好很多。

特别是其中有几条挂着软帆的大夹板船，更是在海盗船之中很难得一见的东西，那支船队正是他的老对头郑一官的船队，这些年来，他和郑一官可是没少发生齟齬，郑一官始终想要取代他，占据珠江口一带。

现如今谁都知道，谁控制了珠江口一带，谁就是广东沿海的老大，所以刘香素来把郑一官视作心腹之患，这些年来没少想办法打击郑一官，但是这家伙似乎像是小强一般，还像一条泥鳅一般，滑不留手，怎么都弄不死他。

现如今这个老对手，却和他结成了联盟，要一起对付这个从福建过来的姓于的，刘香很清楚郑一官和于孝天之间的恩怨。

郑一官原本是福建那边混的，而他自己，也算从福建那边过来的，他们之所以跑到广东这边，其实还是因为那于孝天的缘故，只是他当时并未和于孝天结下什么深仇大恨，提前来了一步，所以比郑一官刚来的时候，要占了不少便宜。

而郑一官当初可是被于孝天痛揍了一顿，硬是把他从福建那边赶到了广东这边，惶惶如丧家之犬一般，差点就被别人给吃掉了。

所以郑一官跟于孝天之间，有不解的仇恨，这一次他们联合对付于孝天，其实也是郑一官主动提出来的。

郑一官很了解海狼的情况，所以很清楚凭借他们任何一股势力，恐怕都无法和于孝天抗衡，只有集中起来他们所有的实力，才有可能将于孝天赶回福建那边，否则的话于孝天这一次南下，弄不好会把他们赶尽杀绝，那样的

话他们可就都成了丧家之犬，再也没有地方可去了。

也正是郑一官提出的这个想法，最终才促成了他们这些海主们联合在一起，并且推举了刘香作为盟主，率领各路海盗，一起来对付海狼的船队。

前些天他们得知了于孝天的船队，已经抵达了平海所，接下来马上会进入大亚湾一带，所以在郑一官的强烈要求之下，刘香最终才下定决心，要在大亚湾和于孝天来一场会战。

这一次各路海主们，都调集了精兵强将，把最坚固的战船都派了过来，就是想要在大亚湾，彻底将于孝天率领的福建水师船队干掉，最起码也要重创他们，让他们知道知道广东这边海盗们的厉害，省的于孝天天天觊觎着他们这边。

前天他们得到线报，说于孝天已经率领船队开始驶向大亚湾，所以他们在刘香的统领之下，立即从珠江口一带，顺风赶往了大亚湾。

他们之所以没在大亚湾集结，而是要从珠江口集结杀奔大亚湾，就是因为于孝天的船队始终都很警惕，在船队前面和外围，布置了不少哨船，使得他们无法出其不意的围攻于孝天的船队。

所以刘香他们才会选择让于孝天先进大亚湾，并且着令他手下一股人马，在大亚湾那边先袭扰一下于孝天的船队，那一股掌柜的，乃是他的一个弃子，在被他派去袭扰于孝天的船队之前，他已经不指望这帮人还能回来了。

（多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七十九章大举来袭

果不其然，他很快就收到消息，说他的那股手下，在大亚湾东北部碰上了于孝天的船队，仅仅是一个照面，便被于孝天的船队打的全军覆没，仅有一条小快船，最终得以逃脱，逃回来的那条船上的十几个喽啰，一个个吓得是脸色青白，提起海狼的船队，就一个个直打哆嗦。

刘香也真正知道了海狼船队的厉害，在火力上海狼的船只拥有绝对的优势，就算是他们最小的战船，所装备的火炮，也比他手头上大船装的大炮多，而且海狼的船上装的全部都是新式的红夷大炮，威力大火力猛，而且射程远，海狼部众的炮手还善于操炮，打的还非常准。

所以别看他们在数量上占据着绝对的优势，可是在火力上，他们根本还是没法和海狼的船队进行对抗。

这一点郑一官和刘香的意见是相统一的，商议的结果是他们如果想要获取胜利的话，那么只有在夜间采用偷袭的手段，对于孝天的船队发动奇袭，方能有获胜的可能。

于是他们在计算好了时间和路程之后，这才从珠江口出发，赶往大亚湾，目的就是要在入夜之后，进入大亚湾之中，并且在天亮之前，对海狼的船队发动猛攻。

这一次他们祭出了海战的老法宝，那就是火攻战术，在他们船队之中，这一次带来了起码二百条装满了柴薪，上面泼洒了硫磺硝石以及火油，又用油布盖上，船首还钉了铁钉，就只等靠近海狼的船队之后，便纵火靠着风力，把火船放入到敌军船队之中，到时候趁乱，就算是把海狼的船队不能全部干掉，起码也让他们损失惨重。

于是整个船团，在刘香的率领下，在海面上集结成黑压压的一片，朝着大亚湾驶去。

在入夜之前，他们终于进入到了大亚湾东南角的三门岛海域，再朝前一步，就进入到了大亚湾之中了。

但是天色到了这个时候，也已经渐渐黑了下来，刘香只好命令船队疏散开，分批进入大亚湾之中，他们这帮人都是临时拼凑起来的，没有统一号令，而且也没有提前演练，在夜间如果保持密集船阵航行的话，免不了要出问题。

另外他们也不敢大张旗鼓的挂起大量的气死风灯或者是灯球，来标定他们的位置，那样的话，他们到不了海狼锚泊的泊地，就会被海狼的人发现，

那样也就失去了突袭的可能性。

于是刘香下令船队疏散开，让火船走在最前面，其余船只分散开，各自成一支船队，跟在火船后面，慢速朝着海狼的锚地行去。

幸好这天晚上，天气很晴朗，明月当空，海面上并不是很黑，每条船都只在船首和船尾点燃两盏小灯笼，标定出他们的位置，不许在船桅杆上挂灯笼，以免老远就被敌船发现。

郑一官可以算是对海狼最熟悉之人了，前些年他没少跟于孝天斗，但是最终却落败跑路，所以他想尽办法搜集到了不少有关海狼船队在海上作战的战例，还进行了仔细的研究，总结出了不少东西。

在经过他仔细整理之后，他发现海狼几次大规模的海战之中，都采用了凌晨偷袭的战术，攻敌不备，最终获得了大胜。

所以这一次刘香做出决定，要在大亚湾和海狼会战之后，他便主动献计，提议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也采用海狼惯用的战术，凌晨时分偷袭海狼的船队锚地，先搞乱海狼的船队之后，再发动群殴，将其一举歼灭在大亚湾之中。

刘香听罢之后深以为然，觉得郑一官此计不错，他们正面和海狼交手，胜算很小，也唯有出奇兵才有获胜的可能，而凌晨偷袭，正是一个不错的办法，于是当即便采纳了他的建议。

但是夜间偷袭是有很强的技术含量的事情，并不是什么人都能玩儿的，这时代的夜航技术本身就存在问题，通讯条件和联络条件更是还处于原始状态，想要组织偷袭成功，显然不是一般人能干得了的。

而海狼能干的成，是因为他们上下同心，部众敢于用命，提前做了很充分的准备和演练，这一点却正是刘香他们所不具备的。

这么些海盗们，凑在一起，所有人打的主意都一样，就是尽可能的消耗别人的实力，保存自己的实力，这样的想法，要是能让人人用命，敢于争先，那就真是奇怪了。

而他们选出的第一批作为敢死队的火船上的人员，也都不是自愿报名的，而是采用了捞办法，那就是抓阄，谁抓到谁去。

结果但凡是抓到阄的人，各个都如丧考妣，只能认命，这些人很清楚操作火船所面临的危险。

火船必须要先驶入到敌船锚地非常近的地方之后，才能点燃船上的燃

料，靠着风力推动船只，继续冲向敌船，最终撞上敌船，于敌船同归于尽。

而操船者必须要在点燃火船之后，还要再控制一段时间船只，才能弃船跳海逃生，否则的话火船便可能偏离航线，最终无法冲撞到敌船船阵之中。

如果有更猛的人的话，完全可以直接驾驶火船，直至冲撞到敌船之后，再跳海逃生，那样的话逃生几率将会非常低，敌船上的人在火光照耀之下，很容易射杀跳入海中的这些人。

所以真正想要火攻成功，对于人员的心理素质要求很高，要求驾船者必须要悍不畏死，敢于拼命才行。

很可惜，刘香这伙人，缺乏的就是这种精神，他们操作火船的这帮人，没有几个是心怀死志的敢死之士，全部都是怀着各自小心思，一肚子小算盘的家伙。

当刘香下令船队疏散，火船船队走在前面，朝着海狼船队锚地驶去的时候，这些火船上的家伙们，一个个顿时都紧张了起来。

为了夜间不会及早被敌人发现，他们不敢在船上点上足够的灯火，只能在船尾点一盏小灯，距离稍远一些，就看不清这些灯光，二百来条火船，又不敢疏散的太开，所以刚走出不远，就开始有船只发生了碰撞。

这些火船的功能，仅仅是一次性用品，所以各大海盗都绝不会把最好的船只拿出来充当火船。

所以这些火船都是他们挑拣出来的，几尽报废的一些船只，要么漏水严重，要么船体朽烂，平时出海都有危险，这一次又跑了这么远，还要在夜间行船，更是令其不堪到了极点。

一些船只一路走来，船体一直都在漏水，要船上的人不断的排水才能保证船只不沉，到了夜间之后，这些人变得紧张兮兮，船上又不能点亮太多的灯光照明，让船上变得黑洞洞的，连排水都没法进行。

所以漏水的船只，走出不远，就开始吃水越来越深，船体内的进水越来越多，有极个别的船只，甚至干脆直接就沉了下去，船上的人黑灯瞎火之下，赶紧跳海逃生，可是这时候很多人连方向都搞不清楚，只能朝着一个方向拼命的游泳，天知道他能游到什么地方去。

一旦发生碰撞的话，这些破朽不堪的船只，很多都立即大量进水，加之船上本身装了不少柴薪，救都没法救，不多会儿就沉入了水中。

结果火船船队之中，走了不远，就乱成了一团，船上的人大呼小叫的，

破口大骂的人大有人在，哪儿有一点要偷袭敌人的架势呀！

搞得负责率领火船的几个头目，各个是头大如斗，有心指挥，可是这样黑灯瞎火的，谁能听他们的招呼呀！

所以这火船船队，看上去一大群，着实不少，可是还没有走到一半，这船队就早已乱成了一团麻。

甚至有的火船，走到半路上，偷偷的就开始把船上的柴薪掀入海水之中，减轻了装载量之后，熄灭了船上的灯火，紧靠着天上的月光，擅自改变了航向，偷偷的减速，脱离了船队，然后掉头朝着外海驶去，临阵脱逃了。

刘香等人则率领各自的船队，分成了几个船团，相互间拉开了一些距离，跟在火船船队后面，缓缓的朝着海狼的船队锚地驶去，他们并不清楚前面火船船队发生了什么事情，偶尔会有人在前进途中，船只撞上一些散落在海面上的船体碎片，甚至有的船会撞上一条半沉入水中的破船，搞得人人都提心吊胆，生怕稍有不慎，他们的船被撞坏。

好在刘香手下们对大亚湾这一带的海面情况十分熟悉，这才没有遇上更大的麻烦，船队以低速缓缓的朝着海狼的锚地飘了过去。

在海狼船队锚地之外，这时候却有二十多条小型哨船，并未靠泊休息，继续在锚地周边数里之外来回回的穿梭不停，巡视着锚地周边海面上的情况。

时间一点点的过去，到了后半夜的时候，船上的水手们已经很疲惫了，但是还是强打精神坚持着，不敢有半点松懈，船上的官长会经常在甲板上来回巡视，检查值班人员的状态，要是发现有人上岗的时候偷偷打瞌睡，可是不会轻饶的。

但是好在这些值班人员并不是要值通夜，他们入夜之后，两个时辰会进行一次换班，所以船上的水手们，还是可以坚持的。

第一百八十章夜袭

在每条船的桅杆上，都装有一个望斗，这个望斗很小，因为处于最高处，所以晃动幅度也最大，人员在上面，只能抱着桅杆，不断的向四周观望，在冬天的时候，绝对是个苦差事，夏天的时候，也好不到哪儿去，在上面晴天要被太阳暴晒，雨天要承受风吹雨打。

但是今天晚上，在桅杆上值班，却还是比较惬意的，海上风力不大，月光也不错，在望斗里面盘坐着，吹着海风，比较清凉，起码比闷热的船舱里面，要舒服很多，所以值夜班的上斗，在桅杆顶上，小日子还过的很舒坦，起码凉快的很。

一条小型飞字号快船的望斗里面，坐着一个身材瘦小如同猴子一般的瞭望手，他一边吹着海风，一边算着时间，这会儿距离天亮已经仅剩下了一个半时辰了，半个时辰之后，下一班人员就要接班了。

他这会儿有点瞌睡，可是却不敢偷懒眯一会儿，因为作为一个瞭望手，他很清楚自己的职责所在，夜间在海上行船，具有很大的危险性，而且这一带海面，本身就属于敌区，随时都可能出现想不到的情况。

另外海面上还有不少他们的友船，也在海上巡航，他作为瞭望手，必须要随时注意海面上的情况，及时发现海面上出现的船只和异常的灯光。

否则的话一旦他不下心，让船只发生了撞船事故的话，作为一个当值的瞭望手，是要承担非常大的责任的，往往最轻的处罚，都是要被赶去劳役营服两年到三年的苦役，能不能活着出劳役营都是未知数，如果造成严重事故的，甚至可能直接被绞死。

而作为一个于家军的海军士兵，谁要是因为犯错，而被赶去苦役营或者是被绞死，那可是极大的耻辱，在于家军当兵，待遇优厚，当官的从不克扣军饷，吃的也好，家人跟着也沾光，一旦立功被上面看到，当了军官的话，那可是连他们家人都非常有面子的事情，连他们家人走在村子里面，都会把头不自觉的太高一些，胸脯挺起来一些。

所以这些于家军的士兵，对于荣誉感还是非常看重的，极少有人在岗位上擅离职守，导致被处罚的情况，最多也就是挨几下板子，真正玩忽职守的人员，往往在船上根本呆不下去，很快便会被船上其他成员淘汰出局。

要是因为不合格，被清除出于家军海陆军，赶回家种田的话，这事儿可是丢人丢大了，就算是被遣送回家务农，到时候全村上下，都不会有人正眼看他们一眼，以后村子里面有什么好事，恐怕跟他们家都没关系了，一辈子他们包括他们的家人，在村里面都抬不起头。

所以就算是再瞌睡，这个瞭望手也不敢这会儿偷懒，可是这会儿接近凌晨时分，也正是人最困乏的时候，虽然他强打精神，可是还是觉得眼皮很沉，上下眼皮总想粘在一起，于是他强打精神，从怀里面摸出了一个干辣椒，这玩意儿咬在嘴里面，火辣火辣的，嘴里面像是着火了一般，着实来劲。

于是他咬了一口，当即便辣的只吐舌头，现如今这玩意儿已经成了他们晚上值哨的时候，拿来提神的法宝了，一口下去，老半天嘴里面都辣的要死，想瞌睡都睡不着。

他辣的直吸凉气，感觉一下子又精神了许多，于是便从旁边取下单筒望远镜，再一次借着月光缓缓的朝着海面上巡视了一圈。

当他把望远镜镜头扫过东南海面的时候，忽然间停了下来，赶紧把镜头朝回摆动了一些角度，刚才他隐约之间，在镜头之中，似乎看到了很微弱的一些光点，但是开始并没有引起他的重视，但是当镜头扫过之后，感觉还是有必要再看看，于是便调整了一下，来回微微伸缩望远镜的镜筒，试图看的更清楚一些。

在微微调整了一下镜头之后，远处海面的情景似乎更清晰了一些，虽然夜间背、景是黑色的，但是在这块如同黑布一般的背、景之中，目镜里面却清晰的出现了许许多多如同萤火虫一般的光点。

他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赶紧放下望远镜，用力的揉了揉眼睛，现在可是处于敌占区，要是他报虚警的话，肯定会受到处分，所以必须要看清楚才行。

他揉了揉眼睛之后，赶紧再次举起望远镜，把镜头对准了刚才的位置，仔细的观察了起来。

过了一阵之后，他突然间放下了望远镜，趴在望斗边缘，对着下面甲板狂叫道：“有大批船只，出现在左舷三里之外，判定为敌袭！发告警火箭！”

他大声叫罢，接着便猛敲起了旁边挂着一个铜锣，他的叫声和铜锣声顿时把船上所有人都惊动了。

刚才还有些昏昏欲睡的水手们，一个个都打了个机灵，立即有人奔去找船长报警，船长闻声这时已经冲出了船舱，到了舰楼之后立即举起望远镜，朝着瞭望手指示的方向望去，果不其然在海面上，他也发现了星星点点的灯光，于是厉声喝道：“发三颗红色火箭！快！全船做战斗准备！所有人上甲板！”

不多会儿工夫，三支发出耀眼红光的火箭，从这条船的甲板上一支接着一只冲天而起，飞起了很高之后，在空中又炸成了三团耀眼的红色光球。

锚地中的所有船上的瞭望手，都立即看到了远处腾空而起的那三支火箭，当即各船都警钟长鸣了起来，急促的告警锣声响成了一片，每条船的船长和船上的水手，都被惊醒，迅速的穿上了衣服，各自飞奔向了他们的位

置。

海狼海军之中，制度森严，每个人都有固定的位置，就算是听到警报声，也不允许所有人无秩序的冲上甲板，而是必须要先到各自的战位上集结，听候船长下达命令。

而船长则需要第一时间，冲到舰楼上，判明情况，并且根据情况，下达命令，甲板上只有缭手和碇手才能在闻警之后登上甲板，赶到他们的指定位置。

所以虽然告警声响彻了夜空，但是各船除了必要的人员，在甲板上来回奔跑赶往各自阵位之外，并没有出现混乱的情况。

于孝天在他的帅船上，也第一时间被惊醒，立即披衣而起，冲到了甲板上，登上了舰楼，询问了一下情况，得知在船队东南海面，一条哨船放出了告警火箭，于是便立即判明，应该是有大批敌船，正在从东南方向海面上朝着他们锚地驶来。

于是他立即下令道：“命令船队，全体起锚升帆，做好迎战准备！……”

当天空突然间升起三支发射着耀眼红光的火箭的时候，那些正在靠近锚地的火船上的海盗们，顿时就如同被捅了马蜂窝一般乱了起来。

因为他们都不是傻子，这时候他们前方突然间升起这么三支火箭，那么肯定意味着他们已经被敌人提前发现了。

他们实在是搞不懂，敌人为什么能在这种夜间，这么远就发现他们的行踪，但是有一条不可否认，那就是他们的行踪已经彻底暴露，接下来偷袭已经变成了无意义的事情。

几个负责率队的头目们，此时一咬牙，都下令升起了船上的灯球，在几条领头的船上，顿时挂起了一串红色的灯笼，表明了他们的身份。

按照当初他们的约定，一旦挂出这种灯笼，就意味着开始发动进攻，现如今没人知道，他们还剩下多少船只，但是望一下周边的海面，黑乎乎的海面上借助月光，可以影影绰绰的看到不少船影。

这些船上的海盗们一看到几条船上挂出了这样的红灯笼，于是都大呼小叫的开始升起了满帆，调整船帆受风，开始加速。

大概还有一百多条火船，这时候纷纷升起了船帆，朝着升起火箭的地方加速行去，这时候海面上也开始在远处，迅速的出現了一盞盞晃動着的燈光。

这些灯光正是海面上在锚地外围巡航的那些小型哨船，在聞警之后，其中部分船只，立即朝着这边赶了过来，但是却并不是他们的全部。

因为独眼龙在安排夜间巡逻的时候，有命令给他们，一旦发现敌袭的话，要求他们其中部分船只，朝着出事地点集结，其余的船只继续保持巡航状态，以免发生被人调虎离山，趁机有其它敌船穿过他们的警戒线，偷袭他们的锚地。

所以这些船只只是其中部分巡哨船，在聞警之后，朝着这边聚集了过来，数量大概也就是十條左右。

跑在最前面的一條船，正是那條發出告警訊號的船只，他们距离海盗的火船队最近，所以第一个便迎头赶了过来，毫不畏惧对方的船只数量，是他们百倍之多。

这条巡哨船迅速的在海面上抢风，将船速提高到了眼下的极致，然后从海盗火船的船队前面横冲了过去。

（首先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另外要向大漠笑春风兄弟正式道歉，一直以来我都把你的名字看成了大漠笑西风，真是眼瞎到了极点！实在是对不起！特此在这里向大漠笑春风兄弟提出正式的道歉，以后决不能再犯浑了！）

第一百八十一章火攻失利

船上的水手和船长们，迅速的判定了海面上的敌情，接着开始再次发射火箭，这一次是五支红色火箭同时升空，代表着他们已经确认敌袭，并且代表了敌船数量众多，以此来警告主力船队提前做好迎战准备。

在再次发射了火箭之后，这条哨船并没有立即撤离，反倒是在海面上兜了一圈之后，居然如同一只猎犬一般，朝着庞大的海盗火船船队又一次冲了过来。

不多会儿工夫，船上的几门火炮，便火力全开，朝着这群海盗的火船打过去了，海面上开始响起了一阵阵炮声。

没一会儿工夫，海面上便开始火光冲天，一条条海盗的船开始燃起了大火，这倒不是被海狼的巡哨船打的，而是船上那些海盗，一看到他们被发现了，根本不管不顾，自己就先把船上的柴薪给点燃了起来。

这会儿也顾不上这些火船，在这个距离上到底能不能冲入到海狼的锚地了，爱谁谁吧！反正他们是不能再接着朝前顶着海狼的炮弹继续冲了！

看到有人点火，剩下的不少海盗，接二连三的也有样学样的点着了船上的柴草，把舵杆绑住，至于接下来，就全靠老天照不照应了！

看到手下们在这个距离上，就开始纷纷点火，把几个带头的头目给气的头晕，现如今他们只是刚被海狼的哨船发现，甚至于海狼的主力船队在哪儿还都没看清楚，就把火给点了，鬼知道这些火船能飘到什么地方！

总之这个时候点火，根本就是无的放矢，十有**是根本冲不到海狼的锚地的，且不说这些船能不能飘到锚地，就这么烧下去，估摸着等不到这些火船飘到海狼的锚地，自个就已经彻底烧垮了。

这几个负责率队的头目，气的是跳脚大骂，可是也挡不住那些喽啰们接二连三的点火，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一条接着一条的船只燃起了熊熊大火。

这些火船燃起的大火，将一大片海面照的是一片通亮，这场景倒是相当相当的壮观，大火烧的是劈啪作响，火借风势，风助火威，火苗冲天而起，还冒出了滚滚浓烟，整个大海如同突然间开锅了一般，到处都是火光冲天的模样。

这剩下的一百多条火船，这片刻的工夫，就有一大半点起了大火，剩下的火船上的那些喽啰们，更是开始变得惊慌失措了起来。

因为他们虽然在来路上疏散开了一些距离，但是毕竟他们还是一个船队，那些船只点燃了大火之后，顿时把他们的船只照的通亮，让他们变得无可遁形，这一下子他们就从暗处，变为了身处明处。

原来远远的他们还可以看到海狼船队泊地那边，闪烁着星星点点的灯光，现如今大火燃起来之后，他们身在明处，根本已经看不到海狼的锚地，连海狼的几条哨船，也被掩映在了黑暗之中。

只能听到他们周边，时不时的会看到某处海面上突然间闪过一团团的烈焰，紧接着便听到一阵隆隆炮声，瞬间便可以看到，他们船队边缘处某条船被打的碎屑乱飞，不一会儿便翻沉的翻沉，当场解体的解体。

虽然海狼的船只炮火并不猛烈，可是却给这些海盗们带来了巨大的心理压力，他们现在身在明处，像是睁眼瞎一般的看不到敌人所在，自己的船被自己这边燃起的大火，照的通亮，成了对方绝好的活靶子。

往往当他们刚刚看到黑暗之中冲出一条海狼的哨船，跟猛犬一般，猛咬他们一口，眨眼间便又转舵藏身到了黑暗之中，如同死神一般，盯着这些火船，让他们搞不清楚下一口谁会被咬中。

于是更多的海盗，惊慌失措之下，开始主动点燃自己的船，然后纷纷纵身跃入到了海水之中，开始朝着印象中近岸的方向拼命游去，甚至于许多船上，连舵杆都没有被固定住，使得船只在水面上完全失去了控制，开始四处乱转，不一会儿便会撞上自己的船。

这些船的船首位置，多钉上了铁钉，为的是在攻击海狼的船只的时候，能钉住敌船，钩挂在敌船上，于敌同归于尽。

现如今倒好，这些失控的船只，撞上了自己人的船，照样钉的牢牢的，然后烧的劈啪作响，直至将另一条他们的船也引燃，最终烧成灰烬。

海面上这个时候混乱到了极点，炮声，风吹火势发出的呼呼声，燃烧的木料发出的劈啪声，还有无数人大呼小叫的声音，使得原本安静的大亚湾之中，顿时充满了器闹的声音。

刘香率领其余海盗船，远远的跟在这支火船船队后面，他们也看到了前方海面上腾空而起的那几支火箭，立即判断出火船队应该是遭遇到了海狼的船只，被海狼发现了他们的行踪。

接着不久，他们便看到前方的海面上开始燃起了一团团的大火，大火将远处海面照的通亮，远远的可以看到海面上到处都是船的帆影，整个海面上都是乱糟糟的一片。

这样的混乱其实也在他们预料之中，但是唯一让他们搞不清楚的是火船到底靠近海狼船队泊地没有，也不知道这些火船，到底能不能给海狼船队造成沉重的打击。

但是事已至此，他们也别无选择，只能硬着头皮紧跟在火船后面，朝着预先探知的海狼船队锚泊之地驶去，做好了和海狼船队接战的准备。

于孝天手扶船艙楼边缘的围栏，用望远镜观察着海面上那通天的火光，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他虽然不是神仙，并未料到刘香、郑一官他们会派来这么多火船，来攻击自己的船队，但是很显然刘香和郑一官，还是小看了他手下的本事。

他们眼下算是在敌占区活动，夜间锚泊岂能毫无防范，虽然大亚湾这里，确实是一个相当不错的火攻之地，可是这一切的前提，都要建立在高度严密的合作性之下，才有可能实现。

现在海盗们的船队刚刚一被发现，就开始乱糟糟的点燃火船，根本不顾他们现在距离海狼的锚地还有很远一段距离，这样的攻势要是能奏效的话，那么还真是见鬼了。

而这会儿海狼的船队，已经全体拔锚起帆，移出了他们原来的锚地，向东北方向移动了一段距离。

但是因为海盗火船不断的燃起大火，导致了海面上光线基本上都被这些大火淹没，使得海盗根本无法看到，海狼主力船队现在身处何地。

于孝天这才好整以暇的站在艙楼上，用望远镜观察远处的情景，独眼龙这一次也奉命留在了于孝天的帅船上，此次南下虽然名义上是于孝天率军，但是在海上的行动，却还是由独眼龙具体负责。

所以独眼龙才是这支船队的真正司令长官，这会儿独眼龙也正在观察海面的情况，跟于孝天一样，嘴角带着一丝冷笑。

“你怎么看？”于孝天对独眼龙问道。

“启禀将军，看来刘香和郑一官他们这帮家伙，也想要有样学样，学着咱们用火船偷袭，不过他们却显然没学到家，太高估他们手下的战意了！”

这些火船上的喽罗们，显然并无死志，刚被发现，就开始点火，这么做不过是在海上点了一大片篝火罢了！哼哼！

现在卑职以为，刘香他们应该就跟在这些火船后面，暂时咱们看不到他们罢了！不过用不了多长时间，天就要亮了，刘香和郑一官他们打的主意，

肯定是想先用火船冲乱咱们的船阵，接着便在天亮之际，对咱们发动猛击！”独眼龙这会儿那只失明的眼上扣着一个黑色的眼罩，还真是颇有点海盗的风范，不过身上穿的却是一身整洁挺括的麻质海军军官服，显得很精神，浑身上下都收拾的一丝不苟，这一点很符合海军的气质。

“分析的不错，理应就是这样！看来刘香和郑一官他们，这段时间也确实做了不少功课，可惜呀！他们还是太高估他们自己的手下了！”

他们是联军，既然是联军，就肯定不会上下一心，这也正是咱们这次彻底击败他们的机会！

这些天我一直在考虑这件事，就怕他们不来，看来我还是太高估他们了，他们到底还是来了！既然如此，接下来的事情，就交给你了！能不能打疼他们，就看你的本事了！”于孝天收起望远镜，对独眼龙说道。

独眼龙立即一并腿，做了个标准的立正姿势，对于孝天敬了一个标准的于家军的军礼，大声说道：“请主公放心！末将绝不会辜负主公的重托！末将这就回自己的船上去！请主公等末将的好消息吧！”

于孝天点头道：“可以！你去吧！我就在这里等你们的好消息！”

不多会儿工夫，独眼龙乘坐了一条划艇，迅速的离开了于孝天的座船，回到了他自己的座船上，并且下令升起了指挥旗，接过了于孝天帅船的指挥权，挂出了代表着帅船的灯笼，开始下达起了命令。

（快月底了，再冲一下月票榜，弟兄们帮顶一下吧！多谢多谢！）

第一百八十二章大亚湾会战

海狼经过这么多年的运作，海军方面早已完善了初创时期使用的简易信号灯的灯语系统，现如今他们编制的灯语，已经相当完善，可以传递相当复杂的信息。

而且工匠制作的信号灯比之以往，也更加完善精巧了许多，每条船上都安装了几盏固定的信号灯，可以对各个方向发送信号。

独眼龙的旗舰上面，更是装了许多这样的信号灯，拥有一组素质相当高的信号灯手，来替他传递下达的命令。

故此就算是在夜间，海狼的船队也比其他船队，拥有更完善便捷的传递消息的途径，而且可以准确的让更多的船只，获得到旗舰下达的指令。

在独眼龙的命令下，船队开始再次移动了起来，既然事已至此，也没有必要再隐藏了，各船都升起了灯笼，标定出了它们所在的位置。

这支船队迅速的朝着开阔水域移动了起来，必须要抢在海盗主力船队赶到之前，先进入到开阔水域方能充分的发挥他们的火力优势。

这一战对于海狼来说，也并不轻松，因为敌人这一次肯定会来很多船只，这么大规模的海上会战，如果不小心点的话，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故此所有船长都瞪大了眼睛，随时注意着旗舰发出的指令，根据旗舰的指令，不断的调整船队的编队。

当东边的海天线处，开始渐渐的泛起了鱼肚白的时候，海面上再一次迎来了光芒，使得黑漆漆的海面，开始变得能见度高了很多。

这时候在海狼西南方向的海面上，可以渐渐的看到海面上密密麻麻的密布了大大小小数百条船只，而大亚湾之中，这会儿那些火船还在继续熊熊燃烧着，不少火船已经被彻底烧垮，仅剩下了一些残骸，还在海面上漂泊着，冒着滚滚的浓烟。

海水之中有少量随着海狼一起一伏的尸体，这些尸体是一些倒霉的火船上的喽啰，在点燃火船跳海之后，没有能游回岸上，结果被淹死在了海水之中。当然也有一些家伙，抱着一些残破的木板，在海面上飘荡，不时的发出呼救的声音。

当天光继续放亮的时候，刘香也看到了海狼的船队，出现在了大亚湾的南部一带宽阔的水域，再定睛去观瞧原来海狼锚地的时候，刘香几乎把鼻子气歪了，在原来海狼的锚地那里，现如今仅仅飘了几条冒着烟的火船，一条

海狼的战船都没有看到。

这时候他已经意识到，他们制定的火船偷袭计划，已经彻底失败，根本没有给海狼的船队造成任何损失，倒是他们自己先白白损失了一大批船只，这样的结果实在是让人泄气。

但是这时候他想要退走，却已经是来不及了，他们这么多船只人手冲入了大亚湾之中，想要短时间再退走，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

海狼的船队这个时候，已经主动驶向了湾口开阔的水域，想要把他们堵在大亚湾之中群殴，已经是不可能了。

现在已经不是他们想走就能走的了，即便是他们想走，于孝天肯定也不会让他们走，所以接下来他们唯有死战到底，跟于孝天决出一个胜负，方能考虑走还是留的问题。

于是刘香只能咬着牙下令，全体都有，开始冲向海狼的船队，接下来就将是一场惨烈的大混战，鹿死谁手，就看今朝了。

当太阳从海平面上跃升到了海面以上的时候，大亚湾之中开始响起了一片震天的轰鸣声，一门门舰炮，这个时候开始喷吐出了一道道烈焰，将炽烈的炮弹，砸向了它们敌人的战船……

大亚湾之中，炮声整整持续了一整天，直到天色再次暗下来的时候，炮声才算是逐渐平息了下来。

而这个时候再看原本祥和美丽的大亚湾，却已经变成了一片狼藉，在大亚湾内外海面上，这个时候飘满了乱七八糟的东西，既有半沉的船只，也有熊熊燃烧着的战船，更有数不清的船体残片和船上的杂物，还有大量飘在水面上的尸体和活人。

这绝对是多少年来，大明沿海发生过的最惨烈的一场大海战，双方投入战船数量近千条，参战人员更是超出了三万人之多，可以说是广东沿海的海盗，有小一半的海盗，都投入到了这场大战之中。

但是结果却并未让刘香如愿，海盗联盟在这场激战之中，还是最终以失败而告终，甚至作为盟主的刘香本人，在开战仅仅两个时辰之后，便被一条海狼战船上的大炮乱炮轰杀，他的座船也当场被轰成了渣子，全船上下百多人最后仅仅活下来了十几个，其余的不是被当场轰杀，就是落海淹死。

面对海狼超强的火力，从开战之后两个时辰，海盗就已经宣告崩溃，之所以激战到了傍晚时分，是因为海狼在接下来的战斗之中，分成了数支分队，分头堵截海盗的船只，将其堵回到大亚湾之中。

海盗整个下午都在想尽办法突围，可是却只有少部分海盗船最终得以逃脱，有过半的海盗船只，都被海狼堵在了大亚湾之中。

眼看着逃也逃不掉，打也打不过，一些海盗最终精神崩溃，选择了落帆停船投降，这些海盗则被海狼船队赶到了大辣甲岛集中看管了起来。

但凡被堵住之后，还不肯投降的海盗船只，则差不多都被海狼的船队击沉击毁，同时也击毙击伤了大量的海盗。

其中刘香本部海盗，损失最惨，因为他们身为主力，当然是海狼船队重点关照对象，但是跟着来的还有不少大股海盗，这一次大战之后，有近半的海盗头子，不是被当场轰杀，就是被生擒活捉。

最终经过盘点，只有郑一官等六个大股掌柜，在激战之中得以逃脱，但是也都损失不小。

因为海狼拥有众多航速很快的飞字号快船，这些快船在追击战之中，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它们如同一只只恶狼一般，不断的追上逃离的敌船，伺机猛咬一口，始终拖着这些海盗的船只，让他们无法顺利逃脱。

海狼的一些大型战船，在此战之中，更是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它们充分的发挥了各船的火力优势，采用近战的战术，对海盗船队进行密集轰击，往往一条船的船舷火力全开之际，便会有一条海盗的战船应声解体，就算是不当场解体，也会被轰的千疮百孔无力再战。

而且海狼舰队的火炮炮弹种类很多，经过船上枪炮长的调度，充分的利用了这些弹种的优势，实心弹远攻，葡萄弹近打，链弹专打船桅和帆索，散弹负责清理敌船甲板，打的海盗们是苦不堪言。

还有一些大口径卡隆炮，更是威力十足往往一炮过去，就能把一条海盗船当场轰碎，最不济也能将它当场开膛破肚，有时候船上使用了燃烧弹，这燃烧弹其实就是烧红的实心弹，用它炮击敌船的时候，采用高仰角吊射，只要命中敌船，沉重的炮弹会立即砸穿甲板，烧的通红的炮弹落入敌船之后，会烧穿一层层甲板，直至将船彻底凿穿，船底只要一进水，这条船就基本上宣告了死刑。

所以海狼在海战之中，始终占据着绝对的火力优势，打的海盗联盟是屁滚尿流，技术上的代差，使得海盗们完全体会到了海狼舰队的可怕之处，也造成了他们迅速的崩溃，从最初的联盟状态，很快作鸟兽散，各自开始拼命的逃离战场，更使得海狼的船队变得凶悍了起来。

但是对于海狼来说，这一战也不算轻松，海盗联盟在最初接战阶段，还

是发挥出了不弱的战力，他们依靠着船只数量的优势，一窝蜂的涌向了海狼的船队，虽然劈脸就被海狼的密集炮火打的人仰船翻，可是还是有不少海盗船冲破了火力封锁线，冲入到了海狼的船队之中。

最初阶段海盗们为了求存，还是颇为卖命的，不少海盗船冲入海狼的船队之后，就近对着海狼的战船又是放铳，又是开炮，火箭更是跟不要钱一般的朝着海狼的战船上泼洒，甚至有的海盗船干脆直接冲向海狼的战船，贴上海狼的战船直接发动了接舷白刃战。

总而言之，在最初交战阶段，海狼的船队也付出了相对比较惨重的损失，有二十多条船被敌军点燃烧毁或者是被敌人分割包围，将船上的将士屠杀一空。

这也导致了海狼历次海战之中，最严重的损失，事后经过统计，海狼的海军兵将，这一战之中，伤亡七百多人，彻底损毁的战船数量，高达二十余条，几乎占了他们总兵力的十分之一还多一些。

但是这样的损失和海盗联盟的损失相比，却根本算不得什么，据战后不完全统计，此战不计算那些自行点燃烧毁的海盗火船数量，单是击沉击毁各式海盗船，就数量高达近二百条之多，另外俘获海盗战船同样也有二百余条，击毙海盗淹死海盗数量无法统计，但是生擒海盗的数量，就高达四千多人。

可以说这一战下来，广东几个大股海盗，差不多都被打残了，其中还有不少股海盗，干脆就算是团灭，所以这一战也就基本上奠定了于孝天接下来的胜利基础。

第一百八十三章珠江口狂欢日

郑一官之所以能顺利逃脱，还是因为他对海狼太过了解，当发现火船队没有能起到作用的时候，他便在第一时间做好了逃离的准备，当刘香率领海盗们蜂拥而上，去和海狼死拼的时候，他则带着他的手下，故意放慢速度，落在了后面。

当海盗们被海狼船队打残的时候，他便下令开始突围逃走，虽然后来被一些海狼的船只咬住，也干掉了他十几条船，可是他的主力还是最终得以逃脱。

在海盗联盟之中，郑一官的船队装备质量算是最好的了，他手头上拥有几条大夹板船，虽然都是旧船，可是却毕竟装了不少火炮，火力还是相当强的，几条海狼的飞字号快船，都试图咬住他的这几条主力战船，但是最后仅仅是击沉了一条，反倒是被他们集火击伤了三条飞字号快船。

所以这次前来找于孝天会战的诸盗，也只有郑一官最终保持了比较完整的战力，顺利脱离了战场，其余的都损失惨重，作为盟主的刘香，干脆在此战之中，落得了一个死无全尸的下场，要不是后来捞起了一个喽啰，供述出了刘香的死状的话，于孝天最终都无法确认，刘香已经被他干掉了。

眼看着天色渐晚，残余的海盗已经逃离了大亚湾一带，四散作鸟兽散，于孝天也不再要求追击，传令给独眼龙，令其收兵休整。

海狼船队整整在大亚湾休整了十多天时间，才算是把战果彻底收入囊中，大亚湾之内诸岛之中，几个重要的岛屿，都被海狼控制，包括沿岸几个渔村，也被海狼控制在了手中。

这些渔村虽然渔民日子过的很苦，但是其中绝大部分渔民，都和海盗有所勾连，所以这些渔民们也都被于孝天以通贼的名义，全部抓了起来，送去了台湾进行安置。

至于原来的几个渔村，都换上了海狼的人员进驻，将整个大亚湾一带，全部都控制在了手中。

另外这一次他们俘获了大量的海盗，对这些海盗进行甄别和审讯，也占用了他们打量的人力和时间。

这些海盗之中有不少海盗头目，甚至于干脆就是大掌柜，他们掌握了非常多的情报，这些情报对于孝天来说，尤为重要，因为这帮海盗绝对不可能带着大量的财货前来跟海狼火并。

他们各自都有各自的窝主，各自都有各自藏匿的老营或者是隐藏财货的地方，如果不从他们嘴里尽快挖出这些消息的话，那么以后这些财货很可能被转移，那样的话就白白便宜了其他人。

所以于孝天让情报部门直接参与到了审讯之中，这些搞情报的人员，可谓是各个心狠手辣，毫不怜悯的对这帮家伙开始动刑，很快便把他们挤得干干净净，整理出了一大批有用的情报。

其中一些重要情报之中，甚至牵扯到了陆上很多很有名望的士绅还有官员，也牵扯了不少广东的军将。

于孝天很看重这些情报，单独让情报部门将这些情报汇编了起来，作为机密保存了起来，今后迟早有一天，他会用到这些情报的，至于对这些海盗的窝主们，以后一段时间就有的于孝天忙活的了。

这一次收获之大，并不在他们俘获了多少俘虏和船只上面，也不在他们缴获了多少武器弹药，最重要的收获，便是这些情报，今后只要拿着这些情报，按图索骥，便可以挖出相当多的财富。

刘香一死，他手下自然也就立即作鸟兽散，珠江口一带的刘香所部，也迅速的土崩瓦解，郑一官趁机收留了不少刘香的旧部，顿时把他在大亚湾的损失弥补了回来，甚至还趁机又扩充了不少实力。

但是郑一官却没敢接手珠江口一带，当匆匆忙忙的收编了一大批星散的海盗和船只之后，他便匆匆带着手下，装上了他们今年来的所获，一溜烟的朝南逃去，因为郑一官知道，接下来于孝天便马上会挥师南下。

继续留在珠江口一带，根本就是在等死，于孝天的舰队实在是太可怕了，他就算是现在通过收拢星散的各股海盗残余，使得他短期之内实力大增，可是也绝对没有能力，击败于孝天的舰队。

双方在技术上的差别实在是太大，这已经不是可以靠着人数和船只的数量来弥补的差距了，郑一官这个家伙确实有壮士断腕的勇气，当即便决心放弃这些年打拼出来的地盘，直接带着手下还有船队，便南下奔往了广西一带的沿海。

郑一官真是被于孝天给打怕了，这次他再见到于孝天的海狼船队的时候，赫然发现这些年来，虽然他已经非常努力了，可是人家的脚步也没有停下来，而且比他发展的更快，现如今海狼的船队之中，全部都换成了新船，而且装载的火炮质量，更是远胜以往。

别说是他把这支海狼船队彻底击败了，就算是这支船队仅仅出动三分之一的实力，恐怕他就没有一点胜算了，如果于孝天继续带着这些船队兴师南

下，那么他接下来就是下一个刘香，等待他的只有团灭。

所以不管他乐意不乐意，甘心不甘心，也只能认栽，接下来他该考虑的就是带着这些手下，逃往什么地方，反正广西也不会安全，于孝天这次是奉了熊文灿的命令，要彻底清剿两广沿海的海盗势力，于孝天绝不会仅仅到了珠江口，就停止南下的脚步。

所以郑一官悲哀的发现，这大明沿海，似乎已经没有他立锥之地了，一旦于孝天兵锋直指广西雷州沿海一带的时候，他仅仅剩下了一条路，那就是远下南洋，到那边找个地方呆着，继续干他的买卖了。

虽然这次又没有抓住郑一官，对于孝天来说，多少还是一种遗憾，可是现在郑一官在于孝天心目中，早已不复当年的地位了，郑一官虽然是个能人，但是他于孝天本身就是这时代最大的bug，有他在，就没有郑一官的市场、

虽然不得不承认，郑一官确实是个人才，但是这个人却始终要和他为敌，不能为他所用，而且此人性格之中存在很大的缺陷，从他历史上倒戈投降满清，就可以看出他这个人性格中的投机性，大明把能给他的都给了他，最终他却还是选择了投降满清，就连他老婆被清军逼死，他都视而不见，一心要抱新主子的大腿。

所以这种人就算是愿意为他所用，他也绝对不会用的，因为郑一官的性格注定他就算是投降于孝天，迟早有一天，也会因为利益，出卖于孝天。

所以于孝天对待郑一官，只有一个结果，那就是将其赶尽杀绝，绝对不能留下后患。

大亚湾大捷，消息很快就传到了两广各地，作为两广总督的熊文灿当然第一时间就得知了消息。

于是熊文灿一边派人给于孝天祝捷，一边赶紧奏报朝廷，把大捷的消息传递给朝廷，这可是大事，现如今大明四处冒烟，这样的大捷对大明来说，无疑是一个绝好的提振士气的消息，所以熊文灿不敢耽搁，立即便把消息派人快马加鞭，赶送京师。

而于孝天自己，现在对这些所谓的犒赏还有嘉奖，早已不怎么在乎了，这一次他的目的很简单，就是彻底将两广沿海也抓到手里，彻底控制住大明对外的商路，只要南方不乱，这通海贸易每年便会给他源源不断的带来巨额的效益，那么他就有能力武装更多的兵马，储备更多的粮食。

大亚湾之战结束十多天之后，海狼的船队便再次开始南下，在珠江口一带，这些天早已彻底乱了套了，以前刘香在这里的时候，这里好歹还有点秩

序，可是刘香一死，他手下马上作鸟兽散，珠江口也顿时变成了无主之地。

于是有不少不开眼的海盗，立即便蜂拥而来，想要在这里抢地盘或者是趁机捞一把，所以这些天出入珠江口的商船可就倒了大霉，成了这些小股海盗狂欢的目标。

这些天不少商船在这里被海盗抢劫，海盗们杀了不少人，也劫走了不少船，但是于孝天也没给他们太长狂欢的时间，便领兵抵达了珠江口，短短数天时间，便横扫整个珠江口，像是洒了一张大网一般，把整个珠江口一带梳理了一遍。

这一次清理珠江口的行动，几乎将这一带活动的海盗们给一网打尽，机灵点腿快的还能跑掉，傻傻的还想在这里躲藏并且趁机捞一笔的家伙们，这一次算是倒了血霉，被海狼的船队像是拍苍蝇一般的一只只的拍死在了珠江口一带。

有些海盗被迫的无路可逃，甚至于干脆一头扎入到了珠江口之中，逆流而上，逃到了密如蛛网的水网之中。

于孝天早已在这边安排有人手，把这边的情况打听出了不少，还绘制出了详尽的水网图，并且将一些重要的乡镇都标定了出来。

在广州一带，因为水网密布，许多士绅在这里建有他们自家的庄园寨堡，并且组织团练乡勇自保，地方势力极强，几乎可以说自成一体，基本上官府衙门的政令在这里就行不通。

所以这些大户士绅们，自身不少人就做通海买卖，拥有自家的海船，同时其中不少人跟海盗都有勾结，要么干脆就是一些海盗的幕后黑手，有些人则为了牟利，甘愿充当海盗们的窝主，替海盗们出货，收购海盗的赃物。

（上午忘了对地狱天使1号、大漠笑春风、南南之语，战争下的天空几位兄弟打赏表示感谢，现在赶紧补上！呵呵！）

第一百八十四章直入珠江口

这一次大亚湾之战，于孝天从海盗口中，抠出了不少很有用的情报，坐实了不少大户士绅通贼的罪名。

于是他在控制了珠江口之后，在珠江口一带没收了大量的长龙快船还有各种小船，于孝天下令水师抽调出一批水手，专门操作这些小船，每条类似长龙快船的小船，各装入一个班的步兵或者是水兵。

其中部分制造的结实坚固的船只上面，于孝天令人把一些轻型甲板炮，比如小口径的佛朗机炮或者是三磅炮拆下，装在小船的船首上，或者是干脆因陋就简，把一些步兵用的虎蹲炮架在船首。

一共两个营的兵力，分成了八个分队，一个分队刚好一个步兵连或者是海兵连，另外加上数百名临时从船队抽调的水手，顺珠江口逆流而上，进入了狮子洋，与之同行的还有一支二十条战船的船队，随时在珠江主航道为这些分队提供物资保障和补给，另外也作为一支震慑的武力，给他们提供武力震慑。

于孝天这样的行动，并未请示过广州府，也没有和这里驻守的地方官军打招呼，等于是直接便擅自闯入到了广州府的腹地之中，这样的行动，无疑立即招致了广州府地方官府的抵制，于是广州知府立即派人坐船出海，找于孝天，令于孝天立即停止这样的行动，将他麾下的兵将船只撤出狮子洋，只允许他们在伶仃洋外活动。

于孝天对广州知府这样的态度，当然感到非常不满，立即断然拒绝了他的要求，并且告知来者，让他回去捎话给广州知府，说他这么做，是乃是奉了当今圣上还有两广总督之命，特意前来进剿两广海盗。

而现如今许多海盗化为小股，已经躲入广州外密如蛛网的水道之中，既然是剿匪，自然是要除恶务尽，另外他在大亚湾一战之中，侦知本地有数十大户暗中通贼，家中隐藏了不少海盗，必须要将其拿下。

所以他的行动不用受广州知府的左右，请来者回去，告诉广州知府，这件事是他权利范围之事，让广州方面不得干涉，除非是广州方面有人想要维护这些通贼之人，那么如果是这样的话，他于孝天就要启奏朝廷，对其进行弹劾。

广州知府还有广州的诸官听了于孝天的答复，气的鼻子都歪了，他们才是广州的父母官，什么时候广州地头上的事情轮着一个丘八来管了？就算是于孝天查知有人通贼或者是海盗潜入广州一带藏匿，这也要他们来管才是。

于是广州知府立即再派人去找于孝天，让于孝天把他所侦知的通贼之人还有海盗藏匿之处以及海盗的人员名单都交给广州官府，广州官府将会派兵还有差役对其进行查实搜捕。

于孝天听罢之后，对他们的要求嗤之以鼻，推辞说这乃是机密，一旦交给广州方面，将会造成泄密，到时候海盗会提前转移，还有通贼之人也可能会闻风而逃，或者是藏匿赃物，所以就不劳广州官府了，他自会亲自处理。

广州官府方面听了于孝天的答复，气的是火冒三丈，立即便写弹章弹劾于孝天擅自插手地方事务，残害当地士绅百姓。

另外他们也跑去找熊文灿告状，告于孝天嚣张跋扈，根本不把他们这些广东的地方官府放在眼里，擅自插手他们地方的事务。

可是于孝天才不管这些事情呢，现如今他手里面抓着枪杆子，管他们乐意不乐意？八支分队被派出去之后，立即散入到了密如蛛网的水道之中，有当地的带路党为他们带路，根本不愁会在这水网之中迷路。

仅仅是几天时间，于孝天的手下便连克大户人家的庄堡二十余座，要说广州地方的这些士绅大户们，也算是相当厉害的，因为珠江口一带海盗以及河寇众多，地方并不安宁，所以各县都会令乡绅出面，各乡镇自行组建团练，联乡自保，所以当地的村寨以及庄堡平时都有一些乡勇驻守防寇。

现如今于孝天的手下作为客军气势汹汹的冲入他们的地盘，以剿匪的名义，以及要抓通贼之人的名义，命令一些当地有名的大户士绅开门抓人。

这些人害怕之余，岂敢开门受缚？于是他们一边赶紧派人跑广州告状喊冤，一边结乡自保，关闭寨门试图阻止于家军的兵将攻入他们庄子。

这些士绅大户人家，着实有钱的紧，居然不少庄堡，都购置的有大炮火枪之类的火器，当于家军的兵将一出现在他们村寨庄堡之外，便立即又是放炮又是放枪，还不断的发箭试图挡住于家军的搜捕。

这一下可立即就惹恼了于家军的兵将们，他们是奉命行事，按图索骥来抓通贼之人，还有要扫荡这一带藏匿的海盗，这些乡勇居然敢朝着他们又是放箭又是放炮的，这简直就是找死。

于是领头的连长一声令下，手下兵卒们当即便开始还击或者是进攻，枪炮齐发之下，在于家军犀利的长枪面前，这些村堡的乡兵哪儿是他们的对手，一两个照面下来，庄墙上的乡勇便被撂翻下去了一片，吓得剩下的人不敢再露头。

结果是在于家军兵将的猛击之下，一个村堡接着一个村堡被于家军攻

破，虎狼似乎的为家军兵将们，攻入村堡之中，便立即大肆抓人，将一些当地本来从没人敢轻易招惹的士绅，像是拎死狗一般的便拎了出去，接下来便是好一通抄没，把这些家伙家中的值钱东西都装上了船，运回到主水道之中的大船上，然后转运出珠江口。

而于孝天在珠江口外面也没闲着，他在伶仃洋之中感叹了一番，当年文天祥就曾经来过这里，当时南宋国破山河在的那种心情，于孝天可以理解，也为当年十多万南宋军民，崖山之战战败之后，随着小皇帝投海自尽的那种悲壮，感到唏嘘不已。

现如今大明同样也是风雨摇曳，但是不同于原来的历史轨迹，大明将不会亡于满清八旗，而是迟早要亡于他于孝天之手，他不是蒙古蛮子，他之所以要覆亡大明，是要将中华民族，带到一个新的高度，从此屹立于世界之巅，所以他在这里，却并无一点愧疚之感。

感叹了一番之后，于孝天立即下令手下们移师到了香港岛一带，直接将后世的维多利亚湾，充作了他的军港泊地，派兵登陆圈占了也就是后世香港的大部分区域，包括香港岛和大屿山岛等岛屿，也都控制在了他的手中。

只要控制了这里，那么今后不管什么时候他要起兵造反，这广州城都将会成为他俎上之肉，什么时候想拿，什么时候拿便是了。

到了后世的维多利亚海湾之后，这里在这个时代，还只是被称作尖沙咀或者是中门，海湾之中，仅仅只有一个小渔村，而这里前些时候，也不过是一伙小股海盗临时作为藏身之所的地方，后世的那种繁华，还根本一点影子都没有。

不过不得不说英国佬还是很有点眼光的，这里确实是一个相当不错的天然良港，海湾之内水面宽阔，而且水质很好，水深超过了十米以上，别说现在的船只停泊没有问题，就是后世十万吨巨轮驻泊也根本没有什么问题。

所以英国人把这里经营成了后世亚洲第一大港，确实是颇有眼光的做法，可惜现在有了他在，英国佬估计永远都没有机会再来这里了，这里以后就该改姓于了，虽然他目前还没有真正的揭竿而起，打出反旗，可是想要把这里圈占下来，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

于是他在控制了这一带之后，便派人去给广州官府知会了一声，同时派人去和熊文灿打了个招呼，说他此次南下，已经兵至珠江口，但是却需要在这边，临时找一个驻泊之地，作为他临时的锚地和后勤供应的港口，以支持他接下来继续南下攻略。

广州官府现在正对于孝天恨的咬牙，岂肯让他把这块地方占了去，所以回复说不准，令于孝天退出这一带，不得在当地扰民。

于是于孝天也不跟他们翻脸，直接提出既然如此，那么他可以移师直接进入珠江口，到广州城的码头停驻休息，希望广州方面给他提供相应的物资补给，如果不然的话，他恐怕不好控制手下的兵将，到时候惹出乱子，不能怪他。

广州官府一听，那些官员吓得差点尿了，虽然怒不可遏，但是他们哪儿敢让于孝天领着上万的兵将，直接开到广州城外的珠江内停驻，这一万多骄兵悍将，人吃马嚼的，每天下来恐怕都消耗着实不少。

要是都让广州府来承担的话，恐怕几天下来，就把广州府给祸害一空了，再加上这么多的战船和兵将一拥而入珠江口，到时候他广州府还能不能安生了？所以于孝天这个要求刚一提出来，广州府就立即软了下来。

广州知府立即改口，准予于孝天临时在尖沙咀一带停驻，在那一带临时驻军，作为他今后一段时间的补给基地。

（继续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看看这个月能不能保证前四十名吧！）

第一百八十五章白吃白

熊文灿对于于孝天的这个要求，也没有提出反对意见，只要于孝天别把事情闹得太大，不把兵将和船队直接开到广州城外就行，至于占了块荒僻的地方，就占了去吧！反正回头清剿完毕了两广海盗之后，于孝天估计还会返回福建那边，这边到时候再收回来也不迟。

可是他们怎么都想不到，于孝天打的是什么主意，于孝天刚刚一到中门一带，便立即在岸上开始大兴土木了起来。

大亚湾之战俘获的那些海盗，这一次于孝天没急着把他们运回台湾岛充当劳力，而是一股脑的都弄到了这里，全部充作了苦力使用，令他们就地伐木、挖地基，建寨墙，在尖沙咀也就是后世香港的地面上，圈出了一个城池的规模，派人开始督工在这里建造起了一个大堡。

另外就在海边，也就是后世的维多利亚港，分出人手，开始就地施工，建造起了各种码头设施以及一条条栈桥，以供今后船只停靠卸货之用。

他早已做好了打算，就在这里，兴建起一座全新的城市，建造起一个全新的海港，效仿围头湾，将这里充作他在广东的一个基地。

今后广州的商船，都要在这里出海通商，不给他交钱，哼哼！以后就别想再做什么通海买卖了。

控制了珠江口，他是绝对不会再把这一带吐出去的，而广东这边通海贸易，比起福建那边更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整个下南洋的商船，基本上都要在这边装货，并且从广州这一带出发，才能配足货源，下南洋经商。

每年在这里聚集的各种商船，起码就有数千条之多，进出珠江口的船次起码过万，每年的货物吞吐量之大，数字达到令人瞠目的程度，这要是把这些船只有效的控制起来的话，每年又可以让海狼的收入净增一两倍估计问题不大。

这些资金可供于孝天养活十数万的兵马，再装备更多的武器和战船没有一点问题，所以于孝天此行南下，真正的目的并不是剿匪，而是要来占领香港岛，而这个时候香港岛其实并不叫做香港岛，当地人多称其为鳌洲。

正是因为于孝天看中了这里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和水文条件，决心通过此次南下，先行将这一带控制在手中，接下来逐步将其发展成为南方最大的进出口贸易港口。

目前来看，于孝天已经是达到了这个目的，接下来他就要在这边立威，现在派出的八支分队，深入珠江口一带进行扫荡，其实就是配合今后他控制这一带的出海贸易所做的前期准备。

当然这边的基础设施建设，还需要很长一段时间，这里的各种条件暂时都比不上围头湾那边，现在还远不具备大量货船在这里上下货物，这个过程大概会至少需要两年到三年的时间。

而这段时间，正好海狼要在这边剿匪，利用这段时间可以把这里的基础设施完善起来，这个时间差还是相当合适的，等他把这边经营好了，到时候估计也该和大明翻脸了，到时候广东想要把这一带再要回去，那么到时候门都没有了！

但是修建这边的各种基础设施，需要投入非常大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人力方面于孝天已经想过了，这一次南下两广，他将会获得大量的战俘，这些战俘就是最好的人力资源，而且这些战俘之中，不少人都是穷凶极恶的海盗，作为消耗品再合适不过了。

至于财力方面，于孝天这边会有一点压力，但是目前看来，他还可以撑得住，只是稍微紧张一些，也不至于影响大局。

这件事于孝天当然不会亲力亲为的去做，自有人来负责安排，而且他打算要把大部分设施，尽量做到一步到位，所以到了这边之后，他亲自在这一带走了一遍，查看了一下这边的地形，让人绘制出了一张当地的地图，标示出了地形，初步做了一个规划，令专司负责营建的手下，按照他给出的初步规划，进行详尽设计。

其实这件工作并不会耽误多长时间，虽然他刚占领了这一带，可是实际上在两三年前，他就已经派人到这边暗中进行了实地勘测，早已对这边的情况了如指掌，各种规划设计方案，早在去年之前，就已经拿出了好几套。

于孝天这次从登莱回来，就审阅了这些方案，初步选定了其中一个符合他想法的方案，这一次他仅仅是实地观察了一下，对照这套方案做了一些微调，营建部门很快便可以对原来确定的方案进行调整，立即就可以投入建造。

而人力方面目前他们并不短缺，大亚湾之战为他提供了数千劳力，这几千人目前暂时够用，基础的码头和栈桥以及堡垒的建造，这些人力基本上够用了，另外他还会从台湾方面，抽调一部分营建的工匠过来，负责指挥监督这些苦力进行施工，至于防卫方面，他在刚刚拿下这一带的同时，就已经着令陆军方面，抽调出一个步兵营过来这里，负责镇守这一带，并且负责监工。

目前他有熊文灿和朝廷的支持，广东军方不至于来招惹他，主要防备的就是在这里施工的苦役营的苦力们，以及尚未被剿灭的那些各股海盗，一个营的兵力已经足够用了，而且一旦这边遇上大麻烦的话，利用这里的基础设施，这些兵力坚守一个月没有一点问题，到时候他于家军随时都可以大举发兵过来增援。

为了增强这边的守御力量，于孝天独眼龙回头在这里派驻一支大约二十条战船的海上支队，另外加一个海兵岸炮连，有这样一支兵力镇守这一带，于孝天基本上就可以高枕无忧了。

而于孝天直至安排过了这边的各种事情之后，足足又在这里盘桓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八支被派入珠江口岸上一带的连队，经过一个多月的忙活，也基本上结束了在珠江口一带的军事行动。

这一次于家军深入珠江口一带的军事行动，八支连队经过统计，一共抄了七十余座村堡，这七十余家寨堡的主人，都是当地的有钱大户以及一些乡绅，而且其中大部分在当地富有恶名。

他们全部都和海盗有所勾结，人证物证俱在，完全可以坐实他们的罪名，虽然他们在广州府一带能量很大，甚至于关系可以直达京师朝廷，但是在于孝天雷霆手段之下，他们根本来不及做出反应，就算是他们手眼通天，在朝中有人，这会儿也鞭长莫及，等他们上面的关系反应过来，于孝天已经把所有事情都给办了。

这一次珠江口行动，于家军在这一带足足抓了数千俘虏，其中既有海盗，也有顽抗的乡勇，更有这些大户人家的家人和家奴，可以说差不多把这一带的上层社会结构，彻底摧毁，重新对当地的土豪士绅的势力进行了一次洗牌。

至于抄获的财物，就更不用说了，几乎每天都有船队，把成船的财货运往香港，在临时集中地堆积如山。

看着于孝天这么大发横财，当地驻军实在是眼红的厉害，广州守备于择虎看着于家军在他辖地之内横行无忌，先是觉得脸上无光，接着看到于家军居然天天能抄没到这么多的财货，于是更加眼红不已。

于是他最终没有能忍住这份诱惑，居然胆大包天的带着几十条战船，还有一千多手下的兵将，在江面上试图拦住运送财货和俘虏前往香港的海狼的船只，当场抢劫了一条船，杀了几十个于家军水兵，还试图拦截更多的海狼的船只。

这一下就把于孝天给惹恼了，于孝天当即派兵进入珠江口狮子洋之中，

在江面上找到了于择虎的人马船队，二话不说劈脸就揍，什么讲理不讲理，这会儿拳头大说了算。

别看于择虎是广州守备，手头也有一两千兵将，几十条所谓的战船，但是碰上于孝天的船队，虽然只是一支规模很小的船队，也照样是渣。

一战下来，于择虎被打的几乎可以说是把底裤都输光了，他带去的所谓的几十条战船，仅有两条逃回了广州城，他本人因为当时没在船上，侥幸没被当场打死，其余的那些官兵，被于家军的兵将屠了个一干二净。

这一下事情闹得着实不小，于择虎被吓得逃回城中的家中，想要跑去找熊文灿告状，可是不等他出门走出多远，就挨了一颗不知道哪儿飞来的铕弹，一枪正中他的心口，他连一句话都没有说，一头栽倒在地当场咽气身亡。

他的那些亲兵，事后连枪是在什么地方响的都没有找到，主子就这么被人打死在了广州城中。

当即有官弹劾于孝天，说于孝天擅自对广东守军动武，滥杀广东官兵，而且暗杀了守备于择虎。

但是于孝天先下手为强，抓了几个俘虏，将其送往熊文灿那里，还陈明了于择虎派兵截杀他的手下和船只的事情，告于择虎通贼，阻拦他正常剿匪行动。

第一百八十六章高高举起轻轻落下

至于于择虎被暗杀一事，他断不承认，说根本就不知情，也没安排人去暗杀他，反正当场凶手也没有被抓住，这事情根本没法坐实在他身上。

事后这件事一直闹到了京师，其实所有人都明白，于择虎为何被杀，虽然于择虎这么做，确实不对，可是于孝天也干的太狠，一千多广州守军，几十条战船，被于孝天宰鸡杀羊一般的就给干掉了在狮子洋之中。

而于择虎身在广州城中，居然也被于孝天派人做了掉，于孝天这样的报复手段，也太过份了一些。

崇祯闻之大怒，但是最终也只是下旨又对于孝天斥责了一番，并未敢拿于孝天怎么样，而且现在他正在用于孝天之际，也不敢对于孝天处置太甚。

而且崇祯这次让于孝天南下平定两广海盗，于孝天也确实捷报频传，虽然到处都是告于孝天嚣张跋扈的弹章，但是从两广传回的消息看，于孝天采用的这种手段，确确实实对平定两广沿海的海寇可以起到奇效。

两权相害取其轻，现如今两广海盗的事情为大，别人也没有办法，唯有让于孝天放手去干，才能讨平这些海盗，而且这些海盗确确实实在岸上跟很多沿岸当地的大户勾结甚深，不打掉这些跟海盗勾结的大户，也确实没法平定海盗。

这海盗就算是现在平了下去，但是有这些勾结海盗的大户在，于孝天一走，这帮大户士绅便立即又会培养出更多的海盗，这海盗跟割韭菜一般，割一茬长一茬，永远也割不净。

所以虽然于孝天做的很过分，但是根子上却解决了问题，这种事就算是崇祯想不到，也有人替他想到了，京师之中，有于孝天一帮代言人，自然会替于孝天说话，把这种事情给崇祯解释清楚。

这么一来，崇祯听了这些人的进谏之后，也就明白了于孝天这么做的好处，而且有人上奏崇祯，说时下时局如此，就必须下猛药才能治乱，表面上来看于孝天这么做是过分了一些，可是却可以让两广沿海一带长治久安，彻底解决海盗的麻烦。

崇祯想通了这一点之后，自然也不会太过为难于孝天，而且还觉得于孝天这个人，还是可用的，这家伙虽然跋扈，可是却还是愿为朝廷所用，为朝廷办事还是比较尽心竭力的，这次他亲自率兵南下剿贼，就很说明问题，崇祯反倒觉得放心了一些。

但是任由于孝天如此跋扈下去，也不是办法，所以崇祯最终只能采取折中的办法，对于孝天下旨申斥了一番，把原来大亚湾大捷的嘉赏冲抵掉，不再另给嘉赏。

但是这样的处置，可以说是不痛不痒，所有人都知道，这样的处分只是巴掌高高举起，轻轻落下，跟瘙痒差不多，这一下广东的兵将算是上下都明白了个道理，那就是打死都不要去招惹于孝天这个煞神，否则的话绝对讨不了好。

原本为了这件事，还摩拳擦掌准备跟于孝天翻脸的那些广东的军将们，自总兵以下众人等，都顿时偃旗息鼓，决口不提于择虎被杀的这件事了，于孝天也通过这件事，真正的在广东地面上立威成功，使得所有人都明白，他们眼下可以得罪任何人，但是绝对不能得罪于孝天。

接下来的半年多时间里，于孝天也不再亲自领兵南下清剿两广海面上的海盗了，他在香港坐镇了一段时间之后，将剿匪的事务交给了独眼龙等人负责，而他自己则启程返回了围头湾。

这么做虽然明面上有点说不过去，毕竟圣旨是让于孝天亲领大军南下剿匪，而他现在却把事情托给了手下去办，自己跑回了围头湾呆着，明显是有点不给朝廷面子。

可是所有人都认为，这是于孝天在闹脾气，他在大亚湾获得大捷，却因为和广州驻军发生冲突，招致朝廷不赏，反倒给予他了申斥，所以于孝天不高兴，才这么做的，这应该是给朝廷表明了一个态度，给朝廷难堪。

但是实际上于孝天这么做，是因为他这次返回福建，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现如今眼瞅着已经到了崇祯八年。

八年初流民军高迎祥、张献忠、老回回、罗汝才等十三家七十二营大会于荥阳，进而分兵三路席卷河南，高迎祥、张献忠、李自成等人率部东进正月间杀入凤阳府，居然把朱家的老家凤阳给攻破，把朱元璋的祖坟给挖了。

这件事朝野震动，崇祯为此第一次下了罪己诏，誓要把流民军剪除干净，任洪承畴为山、陕、川、湖、豫五省总督，负责几省全面对流民军进剿。

而流民军在这一年，已经发展壮大到了空前的程度，几十路农民军加在一起数量已经过了几十万人之多，而且他们流动性非常强，如同蝗虫一般，不断的从一个地方飞向另一个地方，所过之处吃光抢光，裹挟更多的流民入伙，其中自然少不了大部分是被强行裹挟的。

另外他们对于社会基础破坏极为严重，虽然他们摧毁了社会上层结构，

抢了杀了不少大户地主以及士绅人家，可是同时也彻底摧毁了整个社会生产力。

一些地方原来虽然百姓日子过的十分困苦，可是毕竟还能种地，还能给社会提供粮食资源，可是农民军一过，这些地方的生产基础全部被彻底摧毁，使得更多的人无以为生，只能逃难或者加入流民军之中，跟着一起混吃等死。

随着流民军活动范围扩大，以前还只限于陕西的流民军已经席卷了几省，而这几个省，又都是中原重要的产粮大省，流民军一过，一切都被摧毁，使得饥荒如同瘟疫一般，迅速的扩张席卷向更多的地方。

流民军也通过这种手段，不断的扩张势力，而官府方面，以前各省之间都是各自为战，他们只考虑各扫门前雪，本身也没有权利，所以只考虑把流民军赶出他们管辖的地盘，至于流民军跑到其他省，那就不关他们的事儿了。

所以官府在这几年之中，剿匪基本上没见到多少成效，反倒是流民军的数量越剿越多，以至于发展到了把朱家的祖坟都给挖了的程度。

于孝天从来不否认流民军是被逼无奈才走上了这条道路的，但是流民军之中，绝大部分人，却并不是出于自愿，而是后来被流民军逼迫无奈，才不得不加入流民军的，这种情况对于整个社会的基础破坏之严重，是无法想象的。

但是这又是一个必经的途径，一个时代的终结，就必须要先摧毁整体的社会结构，特别是这些上层的社会结构，大明二三百年来，上层社会垄断了太多的社会资源，已经导致了整个社会资源分配严重不公，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所以作为一个时代的终结，这种社会结构就必须被打散重新进行分配。

如果他现在参与到其中，就必须率胳膊挽袖子亲自上阵来干这种事情，这对于以后他平定全国，肯定会造成他声誉上的一些影响，积累太多的仇恨值。

所以于孝天思前想后，和手下诸谋士们商议，最终还是认为，这件事他最好还是不要过早插手的好，虽然现在大明已经快到了筋疲力尽的程度，可是却还有一息尚存，还没有完全到崩溃的地步，所以还需要这些流民军甚至是建奴，继续挖空大明这座大厦，直至将大明这座大厦的基础彻底挖空。

到那个时候，才是他临门一脚，把这座大明的大厦给踹翻的时候。

所以于孝天眼下最重要的事情，还是韬光养晦，不断的积蓄力量，眼看

着大亚湾之战之后，两广重要的大股海盗都已经受到了严重的打击，接下来已经不需要他继续领兵去对其进剿了。

他这才返回围头湾，实质上是回到台湾岛，督促各种基础的进程发展。

现如今整个福建，于孝天的势力已经渗透到了各地，俨然已经成了暗中的管理者，而明面上的官府，在这个时候，在许多地方已经被架空，政令可以说是不出城池，甚至于到了不出州府县城的衙门。

所以于孝天已经不再单单关注着台湾岛方面的基础设施发展了，而是把目光已经转移到了福建的陆上。

福建本身产煤，而且也有大大小小的铁矿，而台湾岛这些资源贫瘠，煤铁都无法自行供应，以前只能从陆上转运到台湾那边去，这就需要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来将这些原材料输送到台湾岛，运输费用着实不低。

现如今他已经把势力伸到了福建各地，福建官府已经彻底对他失去了控制能力，所以他现在根本不需要继续把资源源源不断的输往台湾岛，而是很多原材料的初加工甚至于中加工都可以放在福建陆上来完成。

这样一来，他以后只需要把经过加工过的原材料，比如重要的钢铁原料，直接输往台湾岛，这样可以减少很多运力的浪费。

于是他在自从受抚之后，便开始暗中运作这件事情，在福建各地大肆兼并收购私人的铁场和铁矿，特别是福建煤铁的主产地龙岩一带，更是他控制的重点，当地不管是官私煤铁矿以及铁场，私人的基本上都被他兼并，官面上的，也差不多都被他伸进去了手，所产铁矿绝大部分，都落在了他的手中。

（还是继续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月底了，再求月票！）

第一百八十七章南望

而且于孝天派人在当地大批建造铁炉，就地对这些煤铁矿进行冶炼，将成品的铁锭运往围头湾，装船运往台湾岛，供给台湾岛已经初见雏形的工业进行使用。

下一步他已经做好打算，直接在漳州府的龙岩一带建造土炼钢炉，就地进行炼钢，将钢材运往围头湾，直接在泉州一带，设立水力工厂，就地消化一部分钢铁，在本地就可以生产军械，直接交付军方使用。

对于于孝天的这些做法，福建官方只能睁只眼闭只眼，各地官员，有心阻止，可是也不敢轻易说话，个别士绅为了于孝天圈占土地，强行从他们手中兼并土地，用来设立各种工场作坊非常不满，有些人发起了抵制，纠集一些人到处走关系，试图让官方阻止于孝天这么干。

可是于孝天现在已经是全无顾忌，只要发现有人在背后给他使绊子，用不了几天，这个人全家老少，就会莫名失踪，或者是为首者莫名暴毙，用这种敲山震虎的办法，堵住这帮人的嘴，另外官府方面，他也舍得花钱，上下疏通之后，那些当官的拿人手短，吃人嘴软，只能睁只眼闭只眼。

故此在于孝天的全力推动之下，福建沿海一些地方，也开始出现了大量的工场，直接利用当地的人力物力，生产各种工业产品。

崇祯八年末的时候，泉州同安后溪镇一带靠着后溪的岸边，海狼集团投建的第一座水力工场正式开工投产。

这座工厂圈占了数百亩土地，占地面积相当大，几乎可以称其为一座城堡了，完全采用封闭化的管理，任何闲杂人等不得擅自出入，而且于孝天派去了一个排的步兵驻守，不远的地方，就是高浦所城，一旦受到袭扰，马上可以获得支援。

这座工厂是海狼在一年多前就开始投建，当初很多人以为只是一个城堡，但是后来当有人远远的看到庄子里面，出现了大型的工棚还有运入了不少不知名的机械还有装起了几个水轮机之后，才有人意识到，这里将会成为一个大工场。

但是进出这里的人，各个都守口如瓶，根本没人知道这里面要生产什么东西，而这座工场，其实就是海狼设立在陆上的第一座兵工厂，专门为了家军生产各种枪炮，就地就可以装备于家军使用。

对于工业方面的事情，于孝天盯得紧，而且自从孙元化到了台湾岛之后，获得了于孝天的那本机械学原理之后，便一心扑到了这上面，开始对机

械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就算是于孝天率兵南下期间，孙元化也不断的让人送信给于孝天，在信中问询于孝天一些有关机械方面的问题，或者和于孝天讨论一些有关数学几何方面的学术问题，这样的生活，反倒让孙元化感到很惬意，每天也不去想更多的事情，睁开眼满脑子就是各种公式和计算数字。

而孙元化虽然起步晚，但是他起点要比张铁匠高的太多，他具备相当不错的数理方面的基础知识，许多张铁匠搞不懂的原理，到他手中便可以轻松解决，于是张铁匠对于这个新来的孙先生的学识，也非常佩服，天天没事就跑孙元化哪儿请教各种问题。

而且孙元化还让于孝天想办法把他的三个儿子也弄到了台湾岛，他的三个儿子本身都跟着孙元化学了不少西学，在数学和几何方面都颇有建树，到了台湾岛，见到了他们的父亲安然无事之后，他的三个儿子都自愿留在了这里，成为了孙元化的得力助手，也成了孙元化的第一批机械学的学生。

除此之外，于孝天还给孙元化选了二十多个最聪明的学生，年纪都在十一二岁左右，全部都是孤儿，专门跟着孙元化当学生，学习各种西学，特别是机械学方面的知识。

所以现在别看海狼集团的机械化进程还很初级，但是只要这些学生逐步被培养出来，那么今后将会对中国的工业化进程产生出极其重要的推进作用。

于孝天没打算一口吃个胖子，现在就培养出多少工程师或者是机械学专家，但是他现在要做的就是先埋下一些种子，让这些种子发芽成长，逐步花开枝散，为以后成就一大批学有专攻的学者。

所以一切都只是开始，只要走出这一步，那么今后只要他对学风加以引导，以后任何人都阻拦不住中国人的工业化进程的脚步，迟早有一天，中国将会成为这个世界上第一个工业化大国。

另外考虑到下一步军事行动，将会需要大量的粮食还有各种骡马，于孝天回到围头湾之后，立即下令增派出了第一舰队一批人马，另外增派了两个步兵营，运往了济州岛，将整个济州岛，全部彻底的使用武力控制在了他的手中，彻底将济州岛划归了他的旗下。

至于朝鲜王朝那边高兴不高兴，乐意不乐意，他根本不在乎，反正济州岛对他们来说，虽然重要，但是他们也没有武力可以将其收回，名义上还暂时保留朝鲜方面在济州岛的官府，每年该给他们输送一些劣马，还给他们输送一些劣马，交一些税赋，名义上先不完全把济州岛割离朝鲜王朝，但是实际上却等于将济州岛全境，都纳入到了他的管辖区域之中。

济州岛上经过此次军事行动下来，盘点了一下之后，岛上仅仅是各种马匹，数量就高达三万多匹，牛羊数量也高达数万头，基本上可以满足接下来他装备几个骑兵营和辎重营，并且可以满足他几个炮兵营的骡马化改装。

另外于孝天给独眼龙也下达了一个新的命令，命其在将两广沿海一带的大股海盗清理干净之后，立即挥师南下，到越南黎朝那边，将下龙湾一带攻占下来，在那里初步先建立一个坚堡，另外派人在那一带去探查一下那边的鸿基煤矿。

鸿基港就在后世越南海防北面五十公里处，乃是越南乃至是东南亚最大的煤田，而且开采作业简单，完全可以进行露天开采，所产的煤质量非常好，含硫量和含磷量都很低，储量之大，足够他开采两百年没问题。

虽然中国内陆地区煤炭储量很大，于孝天知道山西、河南等地，都蕴含了大量的煤矿，但是那边的煤矿开采难度较大，运输也不容易，很长一段时间之内，恐怕无法做到大批开采。

但是南方的优质煤储量却并不丰富，于是他忽然间想起了越南后世鸿基港一带，就是一个超级大型的煤田，而且所产的煤质量非常好，是越南最重要的煤矿出口港。

而他对于越南的黑皮猴子，像对待日本人一样，有着天生的敌视，这个小国，历史上经常不服中国大陆的管辖，时不时的会跟大陆上的朝廷大打出手，宋代的时候，甚至于还攻入过南宁屠城。

后世这个小国，更是在南海一带，跟中国处处过不去，天生就是喂不熟的白眼狼，所以现在既然他已经有了实力，先敲打敲打他们也无妨。

这些年来，他已经从海盗们手中，购得了大批越南猴子奴隶到台湾岛从事各种基础开发工作，而对于这些越南猴子，他是从来不知怜悯的，只要还有一口气在，就要想办法压榨出他们的劳动力，实在干不动了，那就善意的人间毁灭。

海盗们甚至还掳掠了不少越南的女人，这些女人多被嫁给了海狼的兵将当老婆，倒是解决了他不少男女比例失调的问题。

虽然这时代的越南女子，实在是不太符合他的审美观，可是对于老大不小找不到老婆的那些兵将们来说，还是很抢手的货，起码可以解决人欲的问题嘛！

另外攻占下龙湾一带，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可以在当地，直接获取越南当地所产的稻米，越南那边这个时代因为占城稻的推广，加之大批土地也被

一些权贵给侵占，这些越南黎朝的权贵们，每家每户，少则占几千亩土地，多则占有上万亩土地，

每年这些权贵们的大庄园，都可以通过压榨手头的农奴们，为他们耕种稻田，积累大量的稻米，这些稻米他们吃不完，也舍不得给农奴们吃，便会想办法出口销售。

所以在北部湾沿海一带，专门形成了市寮集镇，不少中国商人，就在这里做起了买卖，把大明的商品倒腾到那边，卖给越南人，然后从越南人手中收购稻米，转到广东福建销售，赚取高额利润。

在崇祯八年的时候，虽然两广和福建这边并未大乱，可是北方因为缺粮，导致了全国性的粮食价格暴涨，以前在福建最贵的时候，一石糙米也只是能卖出一两半的价钱，但是到了这个时候，粮价几乎涨到了二两银子还多一些。

而越南那边销售的粮价，却仅仅只有六七钱银子，就可以买到一石稻米，每年那边就朝外输出二十万石稻米，于孝天岂能放过这么好的筹粮的地方。

这些年来他的手早就伸到了那边，在海上干掉了好几拨试图跟他们竞争的大明的大粮商，差不多垄断了那边的粮食出口，现如今那些黎朝的大户出口粮食，基本上都是卖给了海狼集团，被海狼成船成船的运回了台湾岛或者围头湾储存起来。

第一百八十八章连做血案

现如今于孝天为了进一步扩大粮食的进口资源，终于决定采取军事行动，来动用武力去侵占黎朝的一个地方，充作他的桥头堡，今后在那边源源不断的获取人口劳力、粮食、煤炭等资源，现如今他在还没有直接参与到逐鹿中原的大战期间，当兵的也先别闲着，先去拿越南黎朝的军队练练手，权当是练兵了。

所以他在一方面发兵武力侵占济州岛的同时，回到围头湾之后，下令陆军方面继续扩兵，再次征兵组建起十个新的步兵营，三个标准炮兵营，将部分兵力，先行投往越南黎朝那边，最好是能把黎朝给干掉，将整个越南北部，先控制在手中。

至于其他人高兴不高兴，乐意不乐意，就不是他关心的事情了。

当时间又过去了几个月之后，独眼龙从广西雷州传回了一个消息，他在经过几个月的穷追猛打之后，两广沿海一带的大股海盗势力，在于家军的兵锋之前，一股一股的冰消瓦解，不少海盗无处可去，只得投降了于家军，被解除了武装，大批转运到了香港那边，成为了筹建香港的基础劳力。

但是郑一官这家伙，却油滑油滑的，眼瞅着挡不住于家军大军南下，经过两次和海狼的舰队交手之后，都败得一塌糊涂，他手头上仅有的几条西式大夹板船，也在两次交战之中，损失殆尽。

于是郑一官立即就在雷州那边宣布接受招安，投降了广西官府，被广西巡抚授了个海防守备的官职。

这件事郑一官做的很突然，意图通过投降官府，来获得一个官面上的身份洗白他的贼身，阻止于孝天继续对他进行打击。

可是独眼龙把消息送到于孝天手头之后，于孝天当即回复他了几个字“赶尽杀绝！”

独眼龙接到命令之后，立即继续率领舰队，将郑一官的船队堵在了钦州湾之中，一通猛打，将郑一官残存的一百多条船只，差不多尽数歼灭在了钦州湾之中，可以说是将郑一官的全部实力，通过这一战彻底肃清。

而郑一官这个时候身在桂林授官，没有在钦州湾之中，所以侥幸得以逃了一命，但是在此不久之后，郑一官得知手下全军覆没之后，挂印而去，从此不知所踪，再也没有人见过郑一官。

后来对郑一官有很多传言，有的人说郑一官是被于孝天派人暗中绑架杀

掉了，也有人说郑一官心知手头已经无兵无卒，自知罪孽深重，不敢再留在广西，化妆成了一个商贾，出海下了南洋，后来逃至了暹罗隐姓埋名定居在了暹罗。

但是也有人说郑一官被于孝天搞得一文不名之后，不甘心失败，隐姓埋名化妆到了围头湾，试图刺杀于孝天，但是事败之后，被于孝天的亲卫击杀。

更有人说后来郑一官投靠了红毛人，到了巴达维亚当了个通译，总而言之，没有人真正说得清楚，郑一官到底最后落得了一个什么下场，这件事于孝天后来也闭口不谈，所以从此郑一官的去向就成了一个不解之谜。

崇祯九年期间，于孝天重新整合了两广海上的各方势力，采取了很多极端手段，打击了两广沿海一带的那些士绅大户人家，两广沿海表面上看来，似乎平靖了很多，但是却又新生了几股大股海盗，继续在两广一带活动。

而这些海盗装备精良，不单单只在海上活动，而且还经常性的会侵入陆上，甚至还会深入两广内地很深的地方，袭击一些大型的庄堡村寨。

在这一年之中，两广一带起码有数百名劣绅土豪，要么是家园被毁，要么是莫名失踪，要么就是莫名被暗杀，在两广一带掀起了一场有针对性的腥风血雨。

可是却很少有人知道，这些人最终为何遭此劫难，搞得整个两广一带的许多乡绅是人人自危，甚至于许多乡绅连家门都吓得不敢出，整日里躲在自家的深宅大院之中祷告，祈求苍天保佑。

但是实际情况却是于孝天通过这种手段，始终迟滞着整个两广沿海的所谓剿匪进程，通过养贼自重的办法，不断扶植一股股新生海盗势力为之所用，并且通过所谓的“海盗”袭掠，来把势力逐渐渗透到了两广各地，特别是沿海一带之中，彻底将两广沿海控制在了他的手中。

而最重要的是他通过平定两广沿海的海盗，彻底将整个南方的海上控制在了他的手中，在这场平叛的活动之中，于孝天不单单只是在和各方海盗势力在进行战斗，同样于孝天也在挑战这么多年来两广一带形成的黑暗秩序，彻底切断了很多地方官府和士绅土豪们和海盗之间建立起来的那种暗中合作的关系。

他这样的行动，无疑挑战了不少人的底线，触动了不少人的实际利益，令很多既得利益者对他非常不满，也针对他采取了不少抵制的措施。

这些浮出水面的人，自然也成了于孝天的敌人，成为了他必须清除的对象，而于孝天暂时还身负大明总兵的身份，自然不能赤膊上阵，去把这些敌

人进行剪除，所以便只能暗中使用代理人，或者是见不得光的手段，将其一一剪除。

通过这样的毒辣手段，于孝天在两广制造了无数起血案，但是因为组织周密，这些血案发生之后，根本无法坐在他的脑袋上，自然也就没人拿他有什么办法。

甚至于广西的一个副将，因为看上了海狼控制的一大片甘蔗田以及兴建的糖寮，试图将这份巨大的产业收入他的囊中，最终和海狼集团起了正面冲突，他派兵强行冲入一座海狼集团旗下的糖寮，抓捕杀伤了不少糖寮之中的工人，还把在这里管事之人，抓入军营之中，最终迫害之死。

消息传至于孝天耳中之后，于孝天当即便勃然大怒，派出了一支五十人的特战分遣队，直接前往广西，一夜之间，那个副将的家被人潜入，全家上下除了十五岁以下的孩子最终失踪，其余人等悉数被杀。

而那个广西的副将闻之消息大哭，带着亲兵赶回家中，但是在回家的途中，遭到不明身份的人员阻击，乱枪齐发之下，这个副将被打了一身窟窿，当场身亡，手下亲兵也死伤惨重，至此这个副将举家灭门。

这件事后来也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就连一直支持于孝天的熊文灿闻之都大为震怒，要求严查何人所为，但是查来查去，所有矛头都指向了海狼集团，也等于是指向了于孝天，但是却找不到一点证据，证明于孝天是幕后真凶。

唯一可以证明是于孝天指使人干的这件事的证据，就是当时狙杀这个副将的那些不明身份之人，使用的那种射程精度很高的火枪，据说只有于孝天的于家军才能拥有，除此之外再无分号。

熊文灿派人送信给于孝天，质问这件事是不是于孝天所为，但是于孝天一口否认，坚决不承认这件事是他所为，而仅凭现场尸体上留下的那几颗变形的铅弹，就来指证这件事是于孝天所为，显然也不太合适，于是熊文灿最终也只能不了了之。

朝廷方面也听闻了这件事，当然也猜测可能是于孝天所为，但是因为证据不足，崇祯自然不敢轻易对于孝天怎么样。

而于孝天也通过这种暗中的手段，让两广那边的人明白了一个道理，跟谁作对，都不能跟海狼作对，跟海狼作对，就是跟于孝天作对，跟于孝天作对，那么等待他们的就是雷霆手段，死他们一个是轻的，动辄他们就会被举家灭门。

所以这么一来，当海狼集团在那边立威之后，做事就变得顺畅了很多，

但凡他们想要收购哪儿的土地，或者是插足什么产业，当地的那些土豪劣绅们，包括地方官吏们，都不敢与之对抗，只能听之任之。

期间当然少不了一些不甘心自己的利益被侵占的土豪劣绅，于是他们暗中也筹划了不少次针对海狼的敌对行动，包括暗中收买地痞无赖，深夜去放火，暗杀海狼的人员，等等手段，但是海狼集团方面，对这样的敌对行动，从来都没有忍过。

只要海狼集团的产业，遭到了任何形式的破坏，人员遭到任何形式的伤害，那么很快海狼方面便会做出反应。

其实这个时代想要弄清楚这些事情是谁做的，并不是很难的事情，市井之间只要花点小钱，很快便可以打探到消息，最终弄到情报，查知是谁在暗中指使。

所以主使之人往往在极端的时间之内，便会遭到暗杀或者灭门，有时候海狼报复之惨烈，甚至让人不寒而栗，许多跟海狼为敌的大户人家，晚上睡觉还好好地，天亮之后全家上下，居然没人开门，直到几天之后，才被人发现，这一家人从上到下，居然全部被屠杀在了院子里面，包括他们院中养的狗，都没有留下一只，真可谓做到了鸡犬不留。

而且事后这种事，会自动传开，甚至传的非常远，暗地里有人直接说这事儿就是海狼干的，前因后果都说的是有鼻子有眼的，让人也闹不清真的假的，但是却有效的震慑了那些想要和海狼为敌之人，使之再对海狼集团的产业人员下手之前，自己先掂量掂量，事后的报复他们承受得起承受不起。

（月底了，冲呀！弟兄们，强力火力支援！坚守再前四十名，就靠你们了！多谢大漠笑春风和妖道无为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八十九章辽东商路

另外经过大半年的初步建设，香港那边的港口基础设施，已经具备了初步使用的条件，而且于孝天也开始在广东广西那边，推行他在福建这边搞的一套办法，对所有出海行商的商船，都开始收取规费。

而且包括福建这边的规费，全部都提价到了每年三千两银子，交钱可以出海，不交钱，嘿嘿，那么你的船出海之后，再回去的可能性就很低了。

虽然这样的规费价格真不算低，但是对于海商们来说，却还是可以承受的，羊毛出在羊身上，交了这钱，自然要想办法赚回来，而这些东西，是要卖给欧洲人或者是南洋一带的人的，所以涨价销售就可以了。

另外以前因为两广一带海盗丛生，海船出海之后，被劫的几率很高，但是现在两广沿海都已经被于孝天的海狼控制，单单是在两广海面上，于孝天就投入了大大小小的缉私船数百条之多，投入人员过万还多，只要交了钱之后，在南方的海面上基本上就可以保证安全。

这样一来，海商们就算是再不情不愿，也只能交钱买路，实际上对于他们来说，还是有好处的。

但是对于一些背后有靠山的大海主，于孝天这样的做法很显然就触犯了他们的利益，他们往往是连大明的赋税都从来不交的，而且大明历来对于商业方面的收税很低，对于他们这些大贾们，更是很少触及他们的利益。

现在于孝天突然间提出要交钱出海，不交规费就别想出海，他们手头往往有船只不少，一条船三千两银子，十条船就是三万两银子，这银子他们觉得花的冤枉，所以倒是真有人不交的。

但是于孝天的手下们才不管你背后靠山多大，底子多硬，只要不交钱，没拿到通海的令旗，那么对不起，近岸先不理你，跟着你等你走远之后便下手，这些做通海贸易的大贾们，过了一阵子之后，才发现他们的船失踪了，连人带货还有船，都没了踪影，这才意识到问题所在。

他们有心去告，但是现在他们的船在哪儿出的事，怎么失踪的都不知道，加上大明始终没有正式开放通商，出海做买卖，本身就是走私犯法的事情，告状都没地方告，官府更不会因为这事儿，就去开罪于孝天。

于孝天这么做，着实开罪了不少手眼通天之人，不少人开始到处运动，一直捅到了京师之中。

到了崇祯九年底的时候，朝野对于于孝天的弹劾以及非议已经越来越

多，本来于孝天平靖两广沿海，九年初的时候，崇祯还勉为其难，给予孝天下旨进行了一番褒奖，擢升于孝天为都督同知，升为了从一品官衔。

可是到了九年底之后，朝野之间涌出了大量的对于孝天的弹劾之声，朝中也有很多官员，矛头指向了于孝天，有很多人上奏，说于孝天近一两年来，跋扈异常，除了圈占台员岛为他的私产之外，到处掳掠人口，充实他的台员岛人口。

另外于孝天拥海自重，在海上对通海船只收取高额规费，方能出海，据此敛财无数，并且除了福建水师和福建陆师之外，还豢养了数万私军，意图谋反。

还有就是有人启奏，说于孝天旗下的海狼，目前在海上擅开边衅，去年底的时候，夺占了朝鲜王朝的济州岛，今年中的时候，更是挥师南下，到越南黎朝那边，攻占了一大片地方，如此下去，将会养虎为患，还是请朝廷尽早将其剪除为妙，以免今后为祸一方！

崇祯九年，对于朝廷来说，又是一个难过的一年，虽然崇祯在八年的时候，擢升卢象升督军东南，洪承畴主西北，几省会剿流民军，多少见到了一些成效，可是崇祯九年期间，山西却又出现大旱。

不光山西，河南等地也同样大旱，河南南阳一带，易子而食的情况十分普遍，树皮草根皆被饥民吃光，饿死的人不计其数，道路上到处都是饿殍。

为此崇祯闻奏之后，下旨拨银赈济，但是整个山西和河南灾区，却仅仅是拨发了三千五百两的赈济银，这三千五百两银子，面对着等待赈济的百万民众，实在是少得可怜，根本就是杯水车薪。

四月间建奴酋皇太极在关外坐北朝南，登基称帝，五月底便发兵再次南下掠食，从喜峰口等地攻入关内，七月建奴军攻入京畿之地，连破昌平、顺义、宝坻（今属天津）、定兴、安肃（今河北徐水）、大城、雄县、安州等近畿州县。

整个京师再次告急，八月唐王朱聿键闻讯毅然起兵准备赴京救援，但是走到开封却被诸官拦住，因为他此举乃是大明皇家之大忌，大明皇帝生怕这些亲王执掌兵权起兵谋反，所以崇祯下旨，将唐王朱聿键废为庶民。

这一次建奴入关，对大明的打击颇重，自从上一次建奴破关而入之后，建奴已经看出了大明的虚弱，认为大明不过尔尔，以前他们还没敢想过面南背北的称皇，可是现在大明的虚弱，让他们变得胆子越来越大的起来。

在建奴心目之中，对大明的最后的一丝敬畏，这个时候早已烟消云散，到了这个时候，建奴已经兴起了争霸中原的心思。

而这一次建奴入关，某种程度上算是又一次对大明的试探，而他们此次的试探结果，却是相当理想的，建奴军破关之后，进入京畿之地，连克十余座京畿周边的州县，明军屡战屡败，丝毫挡不住建奴的兵锋。

这一次建奴的入关，对于大明的根基打击甚重，更大大动摇了大明这座大厦，时至今日，天下有点眼界的人，都已经看出来，大明已经到了风雨摇曳的境地，这大明江山弄不好可能保不住了。

但是大明将会死于谁手，目前却还是一个未知数，但是也有人认为，大明还不至于如此不堪，毕竟大明三百年基业在这儿放着，而且虽然此次建奴入关破坏严重，可是在洪承畴、卢象升等人主持之下，对流民军的几省会剿，却已经初见成效，贼首高迎祥，被时任陕西巡抚的孙传庭设计伏击，大败于黑水峪，将高迎祥生擒活捉，解送京师。

于孝天一直都在关注着这些消息，他原本以为，他的出现对时局已经造成一定的影响，弄不好会影响到不少人的命运，可是现在看来，他的影响力，目前还暂时限于南方，对于中原一带以及北方，他的影响还没有那么大。

起码高迎祥的命运，并未因为他的出现，就出现什么改变，高迎祥还是死在了大明朝廷和官府的手中。

对于这次建奴入关，于孝天深知这其中恐怕跟他也有一定的牵扯，甚至可以说有他一定的责任。

因为自他从登莱平乱返回福建之后，留守在登莱一带的手下们，便很快打通了和建奴的商路，开始将大量的盐茶输入到了关外，开始和建奴做起了买卖。

建奴其实这个时候，是非常穷的，别看他们这些年来没少掠夺大明的财货，表面上看来是发了大财。

可是实际上对建奴来说，小冰川时期对于东北一带的影响，要超乎许多人的想象，建奴所控制的辽东一带，每年的无霜期最短的时候，仅仅只有三个月，最长的时候，也没有超出五个月的，所以说辽东乃是一个绝对苦寒之地，是丝毫不夸张的。

这样短的无霜期，使得辽东的农业根本无法得到发展，每年只能种一季粮食，而且还要看老天乐意不乐意，往往收获的粮食很少，农业处于一种极度萎缩状态，根本无法满足建奴的需要。

这也是当初野猪皮努尔哈赤为何在关外大肆屠杀辽东汉人，甚至对于臣

服他们的汉人也绝不留情，就是因为他们粮食奇缺，根本不够吃的，所以才想出这等杀光汉人，来减少吃饭人口的缺德办法。

于是建奴只能通过花钱来买的办法，解决他们吃饭的问题，只要有钱，就有人愿意做这生意，特别是山西一些富商大贾，这些年来，没少出口粮食到关外，着实赚大发了，建奴往往从关内掠夺一大笔财富，回去之后没多久就又流回到了那些晋商手中。

所以说如果不是这些卖国的晋商，为了赚黑心钱，把大批粮食出口到关外的话，仅仅是饥荒，就能把建奴饿死一大半。

某种程度上最终大明覆亡，这些该死的晋商起到了很大的作用，而建奴入关之后，也着实对晋商不错，算是报答了晋商当年对他们的恩情。

现如今海狼集团打通了和建奴的商路，于孝天虽然眼红建奴手头的钱，可是原则还是有的，就算是他现在手头上各种粮食已经囤积如山，可是他在贸易清单上，直接便将粮食出口这一项，给彻底划掉。

（弟兄们，帮帮忙！让我这个月做一次突破吧！多谢！）

第一百九十章盘点1

虽然如果海狼卖粮食给建奴的话，将会获得极高的利润，现如今建奴坐地收购粮食的价格，已经高达十几辆银子，把粮食从南方用海船走海路运往辽东，一石粮食起码可以赚取到十两银子，这一船百吨粮食放过去，一家伙就可以赚取上万两银子。

可是于孝天却严令主管这件事的手下，一颗粮食都不许卖给建奴，只允许将茶盐等商品卖给建奴。

建奴本身不会制盐，而且那边天气酷寒，熬盐成本也非常高，所以他们食用的盐主要是依赖进口，所以盐这种东西，也是他们很需要的商品。

对于茶叶来说，建奴消耗虽然并不多，但是盐茶这两种东西，他们的同盟者蒙古诸部却很是需要，建奴拿到这些盐茶之后，倒手卖给蒙古诸部，又可以赚取不少利润，所以这两种商品，还是颇受建奴欢迎的。

但是像玻璃器皿和香皂肥皂这种目前还属于奢侈品的东西，建奴却并不需要，他们贵族数量有限，就算是要，也只需要极少量，另外为了解决吃饭问题，皇太极严令不得进口奢侈品，供个人享乐，所以这些海狼的拳头产品，反倒是在和建奴贸易的物品之中，成了鸡肋。

但是像一些日用的陶瓷之类的东西，却还是比较受欢迎，为了进一步打开贸易途径，更多的从建奴手中赚取利润，于孝天考虑再三，最终批复可以少量出口一些印度棉布或者目前南方滞销的松江布给建奴。

而建奴身在酷寒的辽东，对于棉布这样的东西，却还是相当欢迎的，这么一来，双方的贸易立即便如火如荼的做了起来，经常会有从南方过来的船只，在登莱一带稍作停留，然后继续北上航行到辽东一带，和建奴进行贸易。

但是作为交换，让建奴全部真金白银的拿钱来买这些东西，却又不大现实，因为建奴手头也没有那么多的现银，于是双方最终商议，建奴出一部分现银来购买物资，剩下的货款，则使用部分铁锭以及辽东特产的虎骨、鹿茸、人参、高丽参、貂皮等土特产进行交换，价格方面，建奴议定的价格也不高。

像人参这样的药物，大明需求量很大，在南方现在整个药行之中，人参基本上是有价无货，一斤人参的价格，高到了百两银子之多，就这样也一参难求。

但是海狼和建奴议定的价格，一斤人参，却仅仅只有七两银子，运回南

方之后，立即就可以赚取到十倍以上的利润。

所以这种贸易，对海狼来说，也是非常划算的，另外海狼贸易人员还提出，可以用生口来进行交换，一石粮食可以从建奴手中换取两个汉人奴隶，对于这样的要求，建奴皇太极考虑再三，最后也答应了下来。

建奴每次入关，都会掳去大量的人口，而且女人居多，青壮男人居多，都是不错的棒劳力，但是因为关外粮食不足，这些被掳出关外的奴隶，生活质量极差，建奴养活他们也不容易，就算是给他们吃最差的东西，好歹也必须是好吃的东西。

所以建奴也不太在乎用人口来换取盐茶棉布等物，于是双方在这方面也达成了协议，每个月，建奴都会给过去贸易的海狼人员，提供几百名生口，然后被海狼转运回登莱或者是济州岛等地进行安置。

这些被换回来的奴隶们，当重新踏上关内故土的时候，许多人都放声大哭了起来，在关外的時候，他们都是被当成猪狗不如的奴隶，吃的连狗都不如，甚至连猪都不如，穿的更不用说了，鹑衣百结算是好的，许多人在严寒之下，甚至还衣不遮体。

现如今被海狼换回来之后，虽然还是奴隶的身份，但是每个人都获得了新的衣服，可以穿的暖和了，吃的虽然还是杂粮饼，但是比起他们在关外的時候，已经好到了天上，许多人直到这个时候，感觉还如同做梦一般，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就算是给海狼这些新主子当奴隶，也比给建奴当奴隶好上了一千倍，所以当他們被弄回来之后，对海狼这些新主子们，各个都感恩戴德，表现的极为恭顺。

这些人被于孝天视作了今后反攻辽东的种子，这里的人每个人都对建奴怀有刻骨仇恨，只要將他们身体养好，以后编练成軍，到时候出关攻打建奴的时候，这些人绝对不会手下留情。

这个时候于孝天特批在济州岛上，成立了一个新兵营，专门负责收编这些从关外以及山东一带收拢起来的辽东汉人，将其编练成一支北方军，只等未来投入到北方战场之中了。

建奴恐怕万万想不到，他们和海狼做买卖，交给海狼的这些奴隶们，今后会成为他们的掘墓人，要是皇太极知道于孝天是做的这种打算的话，恐怕打死他，他都不会和海狼做这样的买卖的。

当然和建奴做买卖，也不算是一帆风顺，建奴之中许多权贵，是相当嚣张狠毒的，以前跟他们做买卖的不少汉人商人，把货运到了关外，有不少人

的货物被这些建奴的权贵侵吞，搞得血本无归的大有人在，甚至杀人越货的事情都实属正常。

所以在最初的时候，过去进行贸易的船只，也遭遇过建奴一些刁难，甚至于出现过建奴试图哄抢船只和货物的事情。

海狼的货船可不是吃素的，船上的人都是海军预备役，船上装备了不少中小口径的火炮，另外武装了不少火枪。

碰上这种事，船上的船长可不会坐以待毙，当即便下令开火，船上枪炮齐发，登时将那些试图哄抢船只货物的建奴打的人仰马翻，丢下一地的尸体。

建奴这一下才立即学乖了，知道这海狼惹不得，人家手头上炮铳犀利，想要在他们手头上讨便宜，是要付出血的代价的，另外出事之后，建奴皇太极闻听消息立即派人过来查问，得知是他们的人图谋不轨，顿时勃然大怒。

好不容易现在来了一伙海狼愿意跟他们做买卖，却有人想要从中谋私，这么做弄不好会切断这条商路，所以皇太极当即下令处斩了为首的几个家伙，算是彻底镇住了那些试图对海狼的船只图谋不轨的建奴。

而且自从这件事之后，但凡是海狼的船只靠岸贸易，皇太极都下令各贸易点上驻守的建奴军队，要给海狼的船只提供保护，还要给海狼的船只提供给养，对海狼的船只上的人员，好的是不得了。

这条贸易路线，虽然对于孝天来说，赚取的利润在他每年赚取的利润之中，并不算什么，可是却也使得于孝天在辽东一带，初步构建起了一个情报网络，多少能搜集到一部分建奴的情报。

崇祯九年建奴挥师破关南下京畿之地进行袭掠，某种程度上和海狼的贸易有一点关系，他们为了从海狼手中换取更多的物资，手头现银不足，加之可供交易的生口数量也不多，所以只能想办法再去抢大明的。

这才促使了建奴在崇祯九年皇太极刚刚一登基称皇便急吼吼的派兵破关，冲入关内大肆抢掠了一番。

这一年建奴入关，足足抢走了十几万京畿一带的人口，另外还有各种财货，折合起来现银的话，足足有七十多万两白银之多。

在这样的情况下，虽然朝野之间对于孝天的弹劾一浪高过一浪，可是崇祯眼下被建奴和流民军搞得是焦头烂额，根本没精力考虑该怎么对付于孝天，所以这件事也就这么拖了下来。

当崇祯十年到来的时候，于孝天对手头的兵力进行了一次统计，目前于家军的海军三大舰队的兵力，已经高达两万多人，拥有中大型战船已经超出了三百条，而加上各种缉私船和掠私船这样的快速轻型帆船，还有海上负责监控渔场收税的渔监快船，数量更是高达近千条之多。

现如今海狼的第一舰队，已经在于家军序列之中，被正式改称为北方舰队，在于孝天的命令之下，将舰队移驻到了浮山所也就是后世的青岛港那边，真正形成了对北方沿海一带的控制，责任区域包括了整个山东沿海，渤海湾一带，到朝鲜乃至是济州岛一带的海面，都归属于北方舰队负责管控，有事由他们进行处置。

而第二舰队则负责福建、浙江、南直隶沿海一带的，舰队的母港暂时还留在围头湾，但是却实际控制了温州府沿海外面的洞头群岛，在那里派驻了一个支队，以洞头群岛为基地，控制浙江一带的沿海。

另外现如今杭州湾外面的舟山群岛，也已经被于家军实际控制，那里曾经乃是海盗聚集之地，另外也是浙江一带海商走私的聚集之地，在岛上有诸多海盗的老巢，另外还有自发形成的黑市，完全不受陆上官府辖制。

于是在几年前，于孝天便授意海军方面，开始向那边渗透，很快以一股海盗的名义，在当地崛起，迅速的干掉了一大批当地聚集的海盗，将那里的各种势力整合了起来，进而将整个舟山群岛都控制在了海狼的手中，直到彻底完成了对那边的控制之后，一些人才知道，新近在那边崛起的这伙海盗，原来是海狼的人，但是也已为时晚矣。

第一百九十一章盘点2

不得不说大明的官吏们对于这等事情的迟钝程度，海狼实际控制了舟山群岛之后，宁波府、绍兴府、嘉兴府等几府的官吏们，对此居然没有多少反应，只是一部分人的利益受到了一些侵害之后，才闹腾了一段时间，但是眼瞅着事情无法挽回，也只能默认了这种情况。

浙江的官军这些年来少经战事，水师同样也颓败不堪，对于这种事情，他们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好在海狼控制了舟山群岛之后，并未大肆在那边胡作非为，相反还使得当地的沿海一带平静了许多，海盗袭岸的事情日益减少，原来舟山群岛就算是不管的地方，官府就没啥影响力，现如今有人整合了舟山群岛的海盗势力，在这里建起了秩序，反倒让当地的宁波府感到压力突然减小了许多，于是两年下来，浙江的官吏们居然也就习以为常了。

在舟山群岛，第二舰队也派驻了一支支队，主要负责杭州湾和长江口一带海面上的控制，等于把南直隶沿海一带，也纳入到了他们的管辖属地。

至于第三舰队，现在已经正儿八经的成为了南方舰队，主要负责两广和南洋一带的控制，包括了琼州也就是海南岛一带海面的控制，母港直接设在了香港，使得于孝天现如今三大舰队正式成型，各自真正的实至名归，控制了各自的控制区域。

虽然目前为止他还做不到把中国沿海的海盗全部肃清，但是重要航道和商船出入区域以及沿海重点岛屿，却已经基本上可以控制在他的手中了，只是目前他在海军方面投入力度还不足，一直在控制着海军的发展规模，要不然的话现在他的海军正规编制，恐怕弄出个五六万人甚至十几万人，都跟玩儿一般。

除了正规的海军编制之外，现如今他还临时在海军下面，分出了渔监和缉私两个部门，只是暂时归在海军下面管理，这两块部门，也拥有相当的作战实力，完全可以配合海军主力船只，进行作战，平时则各自做各自专门的事情，要么在海狼设立的渔场进行巡逻，要么就在主航道上，进行缉私活动，这两块每年都可以给海狼带来巨额的收益，所以算是两个创收部门。

像渔监部门，自从于孝天想出了在海面上划定渔场，供渔民作业的办法之后，这沿海的渔业发展便进入了快车道。

以前沿海的渔民，手头缺钱，多是使用一些非常小的渔船或者舢板，在近海的地方打渔，收获不少不说危险性还很高，时不时还会被海盗袭扰，要么被强行裹挟加入海盗，要么干脆就被杀了。

还有他们船只太小，抗风浪的能力很差，一旦突遭海面上起大风浪的

话，很多渔民就葬身鱼腹之中。

但是自从划定了渔场之后，这些渔民的日子好多了，他们可以到指定渔场之中进行捕捞作业，虽然要给海狼交渔税，但是海狼的巡船却在渔场之中，可以给他们提供保护，除了驱逐小股海盗在渔场闹事之外，还可以在海上起风浪的时候，救助失事落水的渔民，这些年来，仅仅是各地渔场的鱼监船就起码救捞起来了数千渔民。

而且渔民在渔场捕鱼，渔获可以直接销售给海狼的渔业部门，而不用再受那些渔霸的盘剥，海狼的渔业部门给出的收购价相比那些渔霸们给的价格，要高出不少，多地渔霸们起初不知道海狼的厉害，试图跟海狼对抗，但是立即便被海狼像拍苍蝇一般的拍死，这也解了渔民的后顾之忧。

另外海狼的钱庄还给渔民提供低息的贷款，让他们可以购买更大的渔船，购置更好的渔网渔具，几管齐下，使得渔民们很快都认识到了在海狼控制的渔场捕捞作业的好处，使得多地的渔民日子过的好了很多。

而海狼的渔业部门，也因为成为了一个相当不错的创收部门，他们把各种收购和自行捕捞的渔获，进行腌制或者风干，甚至干脆进行冰冻处理，供应到陆上销售，或者是供给军方食用，一方面创收了，另一方也为海狼的部众们提供了丰足的蛋白质和各种营养。

当然于孝天的海上力量，并不仅限于海军方面，现如今海狼的商船队，规模之大，也早已令人瞠目结舌，海狼仅仅是各型中大型的海船，就拥有过千条之多，各种水手船员，也超出了数万人，整日里在亚洲各地航道上，来回贩运各种物资商品，每年给予孝天带来的利益之丰厚，同样令人瞠目。

而且这些商船队的海员们，全部都进行半军事化管理，只要需要，随时可以转为正式的海军编制，就算是不转为海军编制，也可以随时配合海军进行各种运输甚至作战行动。

所以于孝天目前仅仅是海上的人员实力，就达到了近十万人之多，而且这些人之中，绝大部分人并不是纯消耗，而是可以给他带来丰厚利润的人员，使之养活这么多人和船只，并没有任何压力。

但是陆军方面不同于海军，陆军方面在创收能力上，不如海军，只有一些特战队或者是特殊人员，平时才能给予孝天带来盈利，其余的那些陆军，只有在军事行动的时候，方能收获战争红利。

但是陆军比起海军来说，武装的耗费却相对要低很多，一个普通步兵，即便是把最贵的盔甲和火枪算上，武装一个步兵，也花不了多少银子。

故此于家军的陆军规模，在这几年之间，一直都在扩充之中，现如今陆

军方面，仅仅是标准步兵营，就武装了三十多个，一个步兵营按照一千三百人的兵力计算，数量就高达四万多人。

另外于家军的陆军之中，并不是单单只有标准步兵营，另外还有骑兵、炮兵、辎重兵、工兵等建制，再加上特战队，数量就更多了。

现如今于家军已经武装了五个野战炮兵营，两个攻城重炮营，除了炮兵之外，每个营还配备了二百到三百头骡马，用来牵引火炮和牵引弹药车辆，基本上把代畜输卒的方式取代，使之拥有了较强的机动能力。

另外还有辎重营，一共编列了八个辎重营，每个辎重营，拥有标准两轮马车和四轮马车四十辆到五十辆，一次可以运送大量的物资，供给其它军种使用。

至于工兵方面，现在编制不多，只有两个工兵营，他们被分作十个工兵连，主要负责攻坚战的时候爆破或者挖掘地道，平时主要配合大规模军事行动。

骑兵方面则是目前于家军的重点，现如今于家军一共武装了三个骑兵营，主要得益于和建奴打通了贸易渠道，另外占领了济州岛之后，使得他们获得了大量的战马，这才得以装备了三个骑兵营。

而这三个骑兵营的主要兵员，则主要来自北方，其中辽东兵和山东兵占了绝大多数，这些北方兵其中部分是当初登莱平叛时候抓获的俘虏，经过洗脑改造之后，归服了于家军，被经过认真仔细的甄别之后，吸收入了军中充当了骑兵、

这些辽东人，很多人从小就接触马匹，熟知马性，善于骑马作战，拥有很强的机动作战能力，不敢说可以正面和建奴的骑兵直接对抗，但是按照于家军的装备和训练，起码和关宁军有一拼，更何况于家军的骑兵，主要负责的并不是正面冲锋，而是主要作为轻骑兵使用，负责侦查、袭扰、追击、掩护等作战。

他们的作战方式，主要是配合主力部队进行活动，所以并不会被集中起来，进行大规模的骑兵集团作战。

目前于孝天武装了三个骑兵营，已经让他有点吃不消了，这些骑兵实在是太耗钱了，战马这东西看上去很雄壮，但是实际上却很娇气，要小心伺候，而且还吃的很多，一匹战马一天的消耗，赶上十个步兵的消耗了，还要有专门的人员来伺候它们，要不然的话就出问题。

就算是于孝天现在控制了济州岛，获取了大量的马匹，武装起这么多骑兵、炮兵、辎重兵，也着实感到吃不消，算下来仅仅是这些兵种，就装备了

过万匹的战马、驮马、辕马，另外还有不少骡子，短期之内，他是没有能力，装备更多的马匹了。

但是陆军方面犹感不足，整日里还是在叫嚣，要继续扩大骑兵编制，这种声音，传到于孝天耳中着实不少，都被于孝天一巴掌拍死，大骂这帮陆军，是不当家不知柴米贵。

陆军方面，集合所有的编制下来之后，数量现在已经达到了五万人之多，这些人马除了部分以官军身份，驻守在福建以外，其余的则分部在台湾岛、济州岛、海坛岛、浮山所、芝罘岛一带，部分兵将以团练乡勇的身份存在。

另外在下龙湾一带，于孝天也留守了非满编的两个步兵营，其中包含了两个炮兵连，用来镇守下龙湾一带，防备黎朝军队反攻。

看起来这个数字很不小，但是对于目前海狼实际控制的区域来说，却实在是显得有点太少了一些。

（预定下个月弟兄们手中的月票！明天要是我忘了求月票的话，大家伙可不能忘了呀！多谢多谢！提前道谢了！）

第一百九十二章盘点3

幸好海狼在控制区之内，一直都在推行半军事化的管理，每个乡镇村寨，都组织有民兵，每个村至少组建两个民兵班，一个乡起码要有一个民兵连，所以地方守务，一般情况下不占用正规军的编制，都交由这些民兵负责，这些民兵平时不开饷，只是在农闲的时候进行集训，平时部分人员轮流值班，所以倒也不用花太多的钱。

至于民兵的武装，甲冑是不发放的，只有排长以上的军官，才配发甲冑，其余人都不配发甲冑，武器方面也以冷兵器为主，一个民兵连只武装一个排的退役南日式滑膛枪，其余的民兵，则多以长枪或者刀牌为主要的装备，另外也装备一些弓箭。

所以目前陆军方面，只负责镇守比较重要的地方，或者是初步占领时间不长的地方，其余一些地方则都交给了地方的民兵负责镇守，即便是民兵，因为训练得力，战斗力也着实不弱，其中不少地方的民兵曾经和一些匪盗，甚至于乱兵交过手，表现出了很强的作战能力，而且他们使用的西班牙方阵战术，在对敌的时候，表现出了很强的优势。

现如今于孝天因为军费开支的问题，不敢扩编陆军太多，但是一旦需要的时候，随时都可以增招一些民兵入伍，并且可以在较短时间之内，形成有效战斗力。

而武器储备方面，在于孝天亲自监督之下，这些年来海狼军工部门一直都在开足马力生产，长枪单刀自不必说了，这些东西生产工艺简单，采用半机械化生产，虽然产品不敢说可以和手工精品相媲美，但是在大路货之中，质量还是相当不错的。

比如单刀这种东西，海狼兵工厂使用的是半机械化生产，虽然没有高明工匠手工锻打出来的质量好，但是因为刀锋采用海狼自产的钢材，钢口还是相当不错的，最重要的是价格低廉，除了可以装备海狼自身军队使用之外，还可以被拿去销售。

因为质量好，价格低，海狼的冷兵器在市场上销售的时候，也很是抢手，加之济州岛本身除了是个天然的大牧场之外，本身济州岛还有一个特产，就是岛上特产弓箭。

济州岛的朝鲜官奴被发配到了济州岛之后，成为了官奴之后，会被岛上的一些弓商雇佣，去制造弓箭，岛上拥有不少的制造弓箭的作坊，制作的弓很是精良，除了贩卖给陆上朝鲜王朝之外，还被拿去当做商品出口。

现如今海狼控制了济州岛之后，更是把这个产业开始做大，整合了岛上

各处的制造弓箭的工坊，大批进行生产，少量供给海狼自身民兵或者是特殊用途使用，剩下的则大批销往大明陆上。

现如今大明到处冒烟，官军、乱军加之还有不少地方武装和乡勇团练，对于弓箭和各种兵器需求量非常大，所以弓箭在这个时代，作为一种抛射的冷兵器，同样很受欢迎，利润非常高，而且有多少可以卖多少，供不应求。

甚至于海狼现在连火绳枪都已经被列入了出口产品名录之中，海狼半机械化生产的火绳枪，质量好、威力大，所以也是一种非常抢手的货物，虽然比起海狼自用的南日式步枪，简化了击发机构还有一定程度的偷工减料，但是质量上依然大幅超越陆上工匠全手工打造的那些鸟铳，虽然是猴版，射程不算太远，但是精度还是不错的。

这些火绳枪，也被拿去卖掉了不少，一杆火绳枪价格高达二三十两银子，着实让海狼赚的盆满钵满。

因为这些年来，海狼大量建造水力工厂，制造了大批机械，使得兵工生产逐步的进入到了半机械化生产状态，生产效率大幅超越手工化生产，产量日益攀升，现在每天都可以产出二百多支狼牙步枪，另外还有五十根备用枪管。

随着土法炼钢不断积累经验，现在那些土高炉不断的在被改进，生产工艺也不断改进，经验不断积累之下，产品质量也在稳步提升，废品率在逐步降低，钢材质量的提高，使得军工厂产品质量也可以得到不断的提升。

现在海狼的狼牙步枪，枪管的有效寿命，已经提高到了五百发到八百发子弹的发射，才会把膛线打秃，这样的寿命，已经足以满足军方的需求，以前就算是滑膛枪，也不见得能打这么多子弹，现在线膛枪，居然就能承受这么多次的发射，可见得产品质量提升的不止是一倍两倍那么多。

因为钢材质量的改进，加上淬火工艺的提昇，使得枪支击发机构的质量也稳定了下来，特别是燧发机的簧片，改为了半机械化生产，通止规的使用，保证了零件的精度，使得狼牙步枪的发火率也在逐步的提升。

至于火炮方面，似乎不管生产多少，都不够用一般，现如今火炮生产已经形成了序列化，口径从一磅小炮到四十八磅卡隆炮，产品序列非常完整，大部分供应海军使用，少部分供应陆军使用，使得海狼的两军火力都跃升到了当世最强的状态。

为了下一步扩编陆军，参与陆上争霸行动，虽然目前炮兵装备火炮数量并不多，但是炮作这些年来，对陆炮生产从未停止过，库房之中封存了大量的陆军炮，其中以标准十二磅榴弹炮为主，现如今起码储存朝过了二百门之多。

另外更轻型的六磅步兵炮也生产了不少，作为战略储备暂时储存了起来，攻坚用的二十四磅攻城重炮，也储备了起码六七十门之多，只要需要，随时都可以武装起来一大批炮兵，投入到陆上作战之中。

弹药厂更是生产储备了大批量的各型弹药，特别是为陆军储备了大批的弹药，进行了严格的防潮处理，储存在了弹药库之中，随时都可以调拨发运出去。

所以表面上来看，海狼的军队数量并不算很多，但是实际上储备的武器和后备兵力，却是一个庞大的数字，随时都可以让于孝天武装更多的兵马，投入到作战之中。

而且于孝天针对目前兵力极度扩增的情况，对陆军又进行了一次改组，在营以上设置了旅的编制，依旧采用五五制，一个旅下辖五个营，其中一个辎重营，一个炮兵营，三个标准步兵营，另外增配一个直属斥候连，一个工兵连，使之可以形成一个拥有相当强作战能力的作战集团，进可攻退可守，在战场上完全可以以一当十。

另外为了应对未来大规模的陆上集团作战，于孝天提前又在旅一级的编制上面，增设了一个师级的作战编制，但是到了这一级之后，他不再采用五五制编制了，而是改用了三个旅为一个师，另外增配一个师属攻城重炮连，一个师属的工兵连，一个师属骑兵营，还有一个师属辎重营，这么一来，一个师的总兵力基本上达到两万多人，完全拥有了非常强的进攻能力。

目前他将手头上的陆军，编制成了十个作战旅，其中一半左右的兵力，可以随时投入作战使用，其余的要分部到各处作为后备兵力使用，或者是负责镇守一些要地使用。

也就是说目前他可以一次性投入作战的兵力，仅仅满足在一个方面投入一个师的兵力，未来两年，他打算将这样的兵力提高到两个师，可以在两个方面，各投入一个师的兵力，形成有效的作战力量。

经过盘点自己的家底之后，于孝天现在已经基本上有了较为充足的把握，未来当他投入到陆上争霸战的时候，依靠海陆两军，以海军为辅，陆军为主，他可以在非常短的时间之内，将沿海一带攻占下来，特别是江南一带，目前作为大明最重要的财政来源，一旦被占领，就将彻底摧垮大明的经济，使之迅速的进入到崩溃之中，这算是一个釜底抽薪的恶毒战略，几乎可以说瞬间就要了大明的命。

随着于孝天逐渐势大，到了崇祯十年间，已经基本上把势力渗透到了福建两广各处地方之中，俨然形成了其地下势力，甚至于其势力已经侵蚀到了浙江和江西等地，使得整个南方几省，出现了一个怪相，那就是地方官府政

令不出城，出城则会遭到地方其他势力抵制。

这样的情况，真正开始引起了崇祯的担忧，崇祯到这个时候，已经彻底意识到了于孝天的海狼集团，和于家军对大明的巨大威胁。

地方官府对于孝天的弹劾，更是如同雪片一般的飞往京师，放在了崇祯的龙案上面，崇祯这才真正意识到了于孝天所图可能已经不仅仅是发财那么简单了。

通过整理各方送入京师的弹章还有情报，崇祯赫然发现，于孝天现在的势力发展之大，已经远远超乎了他的想象。

整个东南诸省，现如今政经几乎都被于孝天所控，只要于孝天有心谋反，反手之间，这南方几省恐怕很快便会沦入于孝天之手。

这样一个结论，让崇祯只感觉一股凉气，从脚底板直冲到头发丝上，整个身体都感觉冰冷冰冷的。

（新的一月开始了，弟兄们，请把你们宝贵的月票投给我吧！拜托了！寒风能取得眼下的成绩，全拜各位的支持！希望能继续得到你们的支持，我会更加努力！另外衷心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这几个月来无私的奉献，还有其它诸多不停支持我的弟兄，寒风在这里拜谢了！）

第一百九十三章熊文灿的命运轨迹

崇祯顿时勃然大怒，在寝宫之中，大骂于孝天乃是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但是骂归骂，他却发现，自己已经拿不出什么手段，来遏制于孝天的发展了。

但是他到现在，还没有发现，其实于孝天的手，伸的还远不止他知道的这么远，其实现在整个登莱，甚至于大半个临海的山东地域之内，也早已成为了于孝天的暗中势力范围。

要是他知道这一点的话，恐怕当场就能吓尿裤子，山东不比南方诸省，这里距离京畿之地，仅仅只有数百里远，而且于家军拥有充足的战船和货船，随时都可以走海路直入渤海湾，在天津卫登陆，只需几天时间，便可以兵锋直抵京师城下。

崇祯要是弄明白这一点的话，想必便会明白更多事情，可惜的是他却一直被蒙在鼓里，根本不清楚现如今他的大明，沿海诸省，早已被于孝天的势力渗透到了如此地步。

但是即便如此，他也强烈的意识到了大明的最大危机，现如今在他心目之中，于孝天这个隐患，已经几乎等同了建奴和中原流民军，成为了第三股可以随时摧毁大明的势力。

于是崇祯在十年期间，开始认真考虑起了该如何处置于孝天这个事情，经过朝廷众臣反复商议之后，崇祯和众臣都认为于孝天这个隐患必须要进行剪除。

但是如何剪除却成了一个大问题，于孝天现在拥兵自重，手头武力强悍，而且控制着大明沿海最强的水师船队，潜在实力之强，无人可以弄清楚。

单单是简单的罢免他的官职，将其削职已经没有大用，弄不好这边要削他的职的消息刚刚一出，那边于孝天可能就会起兵造反。

至于将其逮问这件事，众人连想都不敢想，因为福建方面送入京师的情报已经说明，于孝天已经把整个围头湾，甚至是泉州府一带，都经营成了铁桶一块，对于官府方面，可以说是针插不入，想要逮问于孝天，根本就不可能。

有人提议武力解决，调两广浙江江西以及云贵等省的官军入福建，剿灭于孝天，但是这个提议一经提出，立即便遭到了众人的否定。

开什么玩笑？要是能武力解决的话，皇上岂不早就想办法武力解决了吗？

现如今于孝天基本上控制了整个福建的官军，就算是没被他控制的，也都是些弱旅，于孝天挥挥手就可以将他们灭了。

两广那边倒是有一些官军，兵力大概有几万人，可是两广的官军如果调入福建征讨于孝天的话，两广那边就兵力空虚了，本身两广这段时间就不太平，到处在冒烟，按下葫芦浮起瓢，根本抽不出兵力去对付于家军。

云贵那边刚刚平定了奢安之乱，尚未恢复过来，兵力更是缺乏，浙江就不用说了，前几年浙兵被大批调往北方，消耗的已经差不多了，浙江境内本身兵力就不足，怎么可能调入福建征讨于孝天呢？

更何况了，现如今朝廷财政严重短缺，山西大旱，朝廷只拿出了三千五百两银子，这要是调集十数万官军入闽征讨于孝天的话，起码要花费百万两银子以上，甚至可能要几百万两银子，朝廷哪儿去筹措这些兵饷和兵粮？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崇祯只觉得头大如斗，最终还是有人想出了一个办法，请崇祯故技重施，调于孝天率军北上，入河南进剿流民军，命其受王家桢或者是洪承畴的节制，让于孝天的兵力在和流民军的交战之中消耗掉。

这样的话既可以解决于孝天的威胁，又可以让他和流民军狗咬狗，不管谁干掉了谁，对朝廷来说都是好事。

这个办法一提出来，崇祯闻之大喜，当即拍板定案，决定再招于孝天北上入豫平叛，反正中原现在早已乱成了一锅粥，地方破败的已经不能再破败了，让于孝天领兵去哪儿和流民军对决，局面再坏也坏不到哪儿去了。

而且于家军善战，如果于孝天这次还领旨出征的话，那么就可以趁机把他留在中原，只要他不回福建，那么就不会有大事发生。

于是崇祯当即便下旨，令人到福建传旨给于孝天，令于孝天再次率领福建兵马一万五千人，北上河南征讨流民军，限他两个月之内，率军抵达河南，受王家桢节制。

八月间圣旨送抵福建，但是偏偏这个时候传出了于孝天病了的消息，在圣旨抵达福建之前，于孝天居然在大热的天感了风寒，病体甚重，无法视事，派人给福建巡抚送了个消息，便闭门不出。

圣旨送到了福建之后，于孝天以病体在身，无法视事为由，拒不接旨，就这么把圣旨给搁置了起来。

消息传回京师，崇祯气的差点吐血，任谁都明白，于孝天这肯定是提前得到了消息，来了个托病不出，根本就不上朝廷的当。

好吧，你让我率兵出战，我也不说不去，但是我生病了，而且病得很重，连床都下不了了，你总不能让人抬着我去打仗吧！所以对不起，我要先养病，什么时候病养好了，什么时候再说！

崇祯得知消息之后，气的要死，但是却拿于孝天也没有办法，有心想要动武，或者干脆罢免于孝天，可是这么做的话，照样可能会逼得于孝天狗急跳墙，直接宣布造反。

所以说崇祯现在对于孝天可以说是投鼠忌器，根本拿于孝天没有什么好办法，和诸臣商议之后，诸臣也拿不出一个什么好的章程，于是最终商议的结果，也只能是不了了之，现如今局势糜烂，关外建奴虎视眈眈，关内北方以及中原还有几十万流民军在四处闹事。

现在要是把于孝天逼反的话，那么大明马上就要玩儿完，所以眼下谁都不敢去逼迫于孝天，只能先尽量的安抚住于孝天，让他别在这个时候起兵造反，能让朝廷先撑过这段时间，把流民军剿灭了之后，腾出手再来想办法对付于孝天最好。

但是于孝天的事情也着实惹恼了崇祯，原本崇祯就对熊文灿当初袒护于孝天感到不满，现如今于孝天已经发展到了如此尾大不掉的程度，他认为很大因素上，是熊文灿造成的，而且熊文灿在福建干了还不算，到了两广之后，还引狼入室，把于孝天又招致两广那边，现如今两广沿海也成了于孝天的囊中之物，这件事熊文灿怎么也脱不了干系。

于是就在崇祯十年末的时候，崇祯下旨罢免了熊文灿两广总督之职，以一些小事为由，干脆就把熊文灿削职为民，赶回四川老家养老去。

崇祯这么做，也是想要先断掉于孝天在官场上特别是两广那边一个强有力的助力，先从官面上孤立于孝天。

熊文灿的命运也就此和历史原来的轨迹发生了重大的转折和改变，历史上熊文灿可是要到湖广接替王家祯任五省总督，肩负起对流民军剿抚的事情的，而熊文灿当时口气太大，话风传到了京师之后，被崇祯听说，又因为熊文灿私下里和杨嗣昌关系不错，受到了杨嗣昌的保举，所以被调往了中原担负起了五省总督之职。

事后结果很悲催，熊文灿虽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起初着实干出了点成效，招抚了张献忠、罗汝才等人，但是到了崇祯十二年之后，张献忠罗汝才等人再次复叛，导致了崇祯为此大怒，将熊文灿抓了起来，砍了脑袋。

但是熊文灿不知道呀！这次莫名其妙的被朝廷削职一撸到底，赶回老家养老，让他非常郁闷，后来仔细合计了一下，感觉问题还是出在了于孝天身上。

现如今市面上到处都传闻，说于孝天因为势力太大，已经招致了朝廷的担忧，而且这次于孝天托病不肯率兵北上平乱，更是惹得当今圣上不喜，而当今圣上因为投鼠忌器，不敢动于孝天，所以只能拿他撒气，把他一撸到底削职为民赶回老家。

所以熊文灿被罢官之后，非常郁闷，差点想不开自缢身亡，但是就在这个时候，于孝天却雪中送炭，派人给他送了一份厚礼，并且写了一封亲笔信，对他进行安慰，算是报答熊文灿对他的知遇之恩。

历史上不管任何时候，当官的都是人走茶凉，熊文灿这次被罢官，所有人都差不多看出了原因所在，心知熊文灿此生恐怕再无复起的可能，甚至于一旦有朝一日，于孝天起兵谋反的话，熊文灿可能还会被朝廷追究。

而且这次圣上有旨，把熊文灿罢官之后，遣送回乡，也就是说不许熊文灿罢官之后，再乱走乱动，直接送回老家看管起来。

这个时候，就算是和熊文灿平时关系相当不错的那些同僚们，也都对熊文灿避如蛇蝎，生怕沾上了他一点晦气。

可是这个时候，也唯有于孝天，才雪中送炭，不但些亲笔信安慰熊文灿，而且还派给了熊文灿二百家丁，护送熊文灿返乡，沿途所有支出用度，全部由于孝天来负责承担，确保熊文灿在回乡途中，不会受到任何刁难。

而且于孝天信中说明，这二百家丁，是他送给熊文灿的，就算是熊文灿回乡之后，这二百家丁也会留在熊文灿身边，来保护熊文灿，不在家乡受到任何欺负，而且对于这些家丁的开销，也全部由他于孝天负担，让熊文灿即便是回乡之后，也可以后顾之忧，任谁都不能欺负他熊文灿。

（感谢投月票的弟兄，继续高呼，弟兄们，我要月票！还有感谢天涯醉客111朋友的打赏！）

第一百九十四章图谋遏制

熊文灿看罢这封信之后，当即差点老泪纵横，连连对家仆说，还是于孝天念旧，当初没有看错人。

虽然这次熊文灿是因为于孝天被罢官的，但是于孝天在这个时候，来给他雪中送炭，顿时也让熊文灿感到心中暖暖的，甚至亲自出门，去见了一下带队过来，护送他回乡的那个家丁头领，来人表现出了对熊文灿极大的尊重，让熊文灿很是安慰。

特别是于孝天送来的二百家丁，各个都虎背熊腰，很是彪悍，一看就是精兵，这一下熊文灿放心了，这次回乡起码路上不会遇上什么麻烦了。

他当官这么多年，也着实积攒了不少财货，现如今被罢官遣送回乡，少不了沿途会招致一些人刁难，甚至可能会招致一些贼人惦记，虽然他也豢养有几十个家丁，可是却恐怕无法保证他的安全。

这从广东到四川老家的途中，山高林密，一路上要不断的换乘舟车，天知道会遇上什么事情。

有不少当官的都是在致仕返乡或者被罢官返乡途中，遭到了歹人的伏击，甚至连家都回不到，便在途中被人干掉，这种事着实不少，而且现如今大明到处都是兵荒马乱的，途中更是不安全到了极点。

有了这二百精悍的家丁，这一路上他就算是高枕无忧了，而且于孝天说的明白，这些家丁不用他养，于孝天会负责承担他们的开销，这等于是给熊文灿又送了一份大礼，熊文灿这个时候，对于孝天还是心生感激的。

而于孝天之所以送熊文灿这两百家丁，除了表示一下，无疑也是在向世人昭示，他于孝天并非是那种知恩不图报之人，熊文灿待他不薄，现如今因为他受到牵连，罢官返乡，他不能忘了这份情谊，而且他做人不势力，并不因为熊文灿被贬，就对其避如蛇蝎。

另外他这么做，也有一个目的，通过护送熊文灿返乡，将两百名精锐手下，先行派往四川，使之堂而皇之的在四川以熊文灿家丁的身份明面上存在，算是提前为今后攻略四川，打下一个伏笔。

现如今熊文灿被贬，今后时局将会发生很大的变化，既然熊文灿不能担当五省总督，那么以王家祯的能力，很难做到将张献忠、罗汝才等人招抚，在今后一段时间，时局的发展将会彻底偏离原来的轨迹。

现在于孝天已经无法看清，未来一段时间，流民军的发展将会走到何种

地步，但是有一点可以确定，以大明目前的能力，是绝对无法彻底将这些流民军给剿灭的，就算是打掉了李自成、张献忠这帮凶人，以后还会冒出更多的凶人，大明目前所采用的策略，对于流民军来说，是剿不胜剿。

而崇祯现在打的主意很明显就是想要先把流民军剿灭之后，再考虑如何对付他于孝天，可怜的崇祯恐怕这个想法要彻底落空了，他根本不知道，他错在什么地方，所以流民军根本不可能被彻底剿灭。

就算是崇祯把流民军剿的差不多，北边还有一伙建奴尚在虎视眈眈的盯着大明关内，崇祯根本不可能腾出手来对付他于孝天了。

现如今他于孝天等待的就是一个可以一举将大明覆灭的机会，虽然他也清楚，任何朝代的更迭，都少不了一场大规模的腥风血雨，少不了对整个社会推翻重来，但是他还是想，在他起兵造反的时候，能将中国百姓的苦难降低一些，对社会资源摧毁减少一些，而这个机会，他认为已经距离他不远了。

于孝天这托病不出，一拖就是大半年，朝廷几次三番派人问询他的病情，并且派人去探视于孝天，但是结果都是于孝天病得很重，甚至连被派去探望于孝天的官员，都回复朝廷说于孝天身染重病不似有假。

崇祯听罢之后，还是不敢放心，于是又遣三名御医专程南下到福建探视于孝天，代他查明于孝天到底是不是真的病了。

可是三名御医还没有进入福建，刚刚走到滁州境内，便在途中车仗遭到了盗匪袭击，三名御医当场被杀一人，剩下两名御医也莫名失踪，事后当地官府查明，袭击这队御医车仗的贼人，乃是活动于霍英山一带（大别山地区）的老回回手下部众所为。

结果派御医去探查于孝天病情的这件事也只能就此收场，崇祯只得相信了福建送回的消息，那就是于孝天真的病了，而且病的不轻。

对于这个消息，崇祯和众臣还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于孝天重病在身，这对朝廷来说，可是大好的消息，只要于孝天重病不起，那么他对大明就没有威胁，甚至于崇祯还暗中诅咒，于孝天最好是这次干脆一病不起，彻底挂掉才好呢！那样等于老天爷为他剪除了一个巨大的心腹之患。

既然于孝天身体有恙，那么崇祯自然不能再调他北上平乱了，所以整个崇祯十年间，福建显得颇为平静，于孝天也不去找官府的麻烦，官府也不去主动招惹于孝天。

但是福建官方，还是在崇祯十年间，断了对于孝天所部的粮饷供应，试图通过在粮钱方面，先行遏制于孝天手下。

最初几个月，于孝天因为“病重”无法视事，这件事始终没有爆发，但是到了年末之后，于孝天的手下终于爆发，漳泉、兴化府、建宁、延平、汀州等地，于孝天麾下所部，几乎同时发难，在军将的率领下，冲入城中，包围了当地的知府衙门以及各地的衙门，将地方官抓出来，当众殴击索要粮饷。

各地于孝天的部将声称，如果官府再不给他们开饷拨粮的话，他们就要杀官造反，兵发福州城，福建官方迫于压力，只得拨发了部分粮饷给于家军，这才稍稍安抚住了于家军兵将，没有让于家军把事态继续闹大。

通过这件事，福建官方也意识到，想要用绝发粮饷，控制住于孝天麾下的于家军，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情了，这么做只能逼迫于孝天的手下，更早作乱。

期间福建官府方面，也多次试图对于家军部将进行分化，采取一些加官进爵的办法，诱使部分于孝天手下的部将脱离于孝天，为朝廷所用，但是这样的行动收效甚微，甚至可以说没有一点收效。

这些被游说的于家军军将们，有的人当面断然拒绝，而有的人则虚以委蛇，满口打哈哈，但是却坚决不肯听官府的招呼。

现如今福建一带，因为于孝天所部和官府关系紧张，各地时而会闹出一些事情，当然也有一些乱匪，趁机作乱，官府根本调不动于孝天所辖的兵将，只能对于孝天服软。

于孝天和其它那些军阀不同，于孝天拥有自身财政供应，根本不依赖于官府朝廷拨发的粮饷，所以他完全可以游离于体制之外，使得大明官府朝廷拿他根本没有办法，这也是为何官府和朝廷方面，一直对于孝天投鼠忌器，不敢轻易动他的原因。

虽然于孝天在“病重”期间，但是海狼的各项工作却并未停滞下来，各方面的事务，都由专人负责，逐步按照计划朝前推进着。

一各个新的步兵营和炮兵营，在各地纷纷组建了起来，并且在各地展开了如火如荼的训练，各种武器开始拨发了下去，装备到了新组建的部队之中。

海军方面对于陆军不断的扩兵，颇有一点微词，现如今他们海军几乎控制了全部中国沿海，每个舰队都负责了相当大的海域，可是于孝天却并未给海军增加多少舰船，也没有给他们大批扩军，仅仅是各舰队，扩编了一个海兵营，说白了也就是后世的海军陆战队。

一旦需要的时候，这些海兵营除了可以驻防沿海一些要塞之外，还可以

在陆军不参与的情况下，独立进行一些登陆行动。

但是于孝天在崇祯十年末的时候，“拖着病体”召见了各大舰队的指挥官，跟他们密谈了很长时间，这些海军的军将们这才心满意足的各自返回了他们的辖地之中，不再重提扩兵的计划。

至于于孝天和海军军将方面谈了些什么，其他人很少了解，这帮海军的军将们回去之后，也闭口不提这件事，所以过了一段时间之后，也就没人关心这件事了。

总之陆军方面，在崇祯十年到十一年上半年期间，又扩编出了十六个营，炮兵营两个，步兵营十一个，辎重营两个，骑兵营一个，兵力扩增了两万人，使得陆军的主将张大嘴和孟飞等人，各个都乐的是呲牙咧嘴，再见到海军的那些同僚的时候，一个个下巴扬的老高。

这帮陆军的表现，让海军兵将们嗤之以鼻，时不时的调侃陆军同僚们，相互之间也没少发生摩擦，陆军说他们才是于家军的骨干，而海军却嘲讽他们说如果没有他们海军的话，陆军算个球！从南到北陆军想要沿海机动，离开海军运送他们，他们就靠着两条腿捱饬吧！

如果是没有海军给陆军进行补给的话，那么陆军这帮土鳖今后恐怕连屎都吃不上，结果这样的争论，往往导致最后双方发生斗殴，一个个打的鼻青脸肿的。

（大漠笑春风兄弟今天开了个好头，给了个重磅打赏，月票榜名次比较喜人，弟兄们继续加强火力支援吧！跪谢跪谢！）

第一百九十五章旅顺堡

幸好于孝天在军中组建了一支直接隶属于他直辖的督兵队，这些督兵其实就是后世各国的宪兵队，在天朝冠以了纠察的名义，拥有极高的权力，主要负责纠察军纪。

这些督兵以小队编制，分散在各地驻军基地，并且随军一起行动，主要负责督查和纠察诸军兵将违反军纪的情况。

往往这些海陆军兵将发生斗殴的时候，他们就会立即赶赴出事地点，将一帮惹事的家伙们劈头盖脸的用藤棍猛抽一顿，然后各个拉回去关禁闭。

而禁闭室也修的很有意思，禁闭室高不到四尺，宽不到两尺，长不过四尺，根本就是个小笼子，当兵的被关进去之后，即站不直腰，也伸不开腿，吃喝拉撒就在这么一个逼仄的小空间里面，而且没人可以说话，每天只有人给他们按时送饭，将马桶拉出去倾倒。

但凡是关进过禁闭室的家伙，无不提起这几天的经历，各个都不寒而栗，说什么都不想再体会一下被关到禁闭室的那种不见天日的滋味了。

幸好海军和陆军方面，都有严令，打架可以，但是只能用拳头，谁要是敢动刀子或者是动用火枪的话，那么就会立即被赶出军队，轻则送往苦役营去干苦役，重则造成对方伤亡的话，甚至可能当场被拉出去吊死。

所以别看两军平时没少发生摩擦，打架的事情时有发生，可是却基本上没有出现有人动刀子或者是动枪，造成严重伤亡的事情，只是每场架打下来，双方都被对方揍得跟猪头一般，甚至连骨折的情况都发生的不多。

于孝天对于两个军种之间发生的这些斗殴事件，倒是也不怎么插手去管，这种军种间的冲突摩擦，在他看来实属正常，这充分的说明了两个军种的兵将们，都对自己的身份，有着深刻的认同，而且对他们所在的军种，拥有自身的荣誉感，愿意主动维护自己军种的荣耀，小打小闹发生点摩擦，是应该的。

要是两个军种之间，没有人在乎他们自己兵种的荣耀和未来的话，那么反倒是一件非常可怕的事情，那就说明了这帮家伙，已经彻底失去了进取心，这对于军队建设，绝对不是一件好事。

只要这帮家伙在关键的时候，别互相拆台，那么对于这种小打小闹，他反倒持鼓励态度，只是平时不说罢了，但是谁要是敢在重要行动的时候，还保持对对方的成见，不按照命令合作的话，那么对不起，只要被查证，就等着重罚吧！

但是在崇祯十年，于家军也并非什么事情都没有做，崇祯十年初的时候，奴酋皇太极派兵攻打朝鲜，连克义州、安州等地，直逼朝鲜都城平壤，朝鲜国王带着王子遁逃出城，派人向大明求援。

现如今大明自己都顾不过来自己，哪儿还顾得上这藩属国呀！但是不去管，又实在是太让朝鲜人寒心，朝廷争论了好一阵子，才决定派兵救援朝鲜，可是不等他们调齐兵马和舟船，朝鲜国王已经被迫宣布投降了，这件事直到四月间的时候，大明朝廷才获得消息。

朝鲜投降建奴，对于大明来说，无疑又是当头一棒，因为朝鲜以前好歹算是大明的属国，虽然朝鲜军队绝对属于战五渣一级的，根本对建奴构不成多少威胁，但是好歹也算是大明的友邦，能多少给建奴在背后造成一点压力，使得建奴不得不小心防范。

可是现在朝鲜被建奴击败，投降了建奴，这对于大明来说，无疑是一个非常坏的消息，另外朝鲜投降，也让东江镇那边，更加孤立，原本毛文龙领兵打下东江镇这块地盘的时候，因为大明的补给困难，也根本不够用，所以东江军多会跑去敲诈勒索朝鲜人，从朝鲜那边获取一些粮食和物资。

但是毛文龙死后，东江军内部早已分裂的一塌糊涂，现在这帮东江军，整天想的不是怎么跟建奴作对，而是天天都在琢磨着怎么对付他们自己人，整天杀来杀去，现如今早已对建奴构不成任何威胁了。

但是东江军的存在，毕竟还是给建奴造成了一些麻烦，始终都是一颗顶在建奴后背上的钉子，让建奴寝食难安。

现如今朝鲜宣布投降建奴，那么以后就彻底站在了大明的对立面上了，绝不可能再给东江军提供任何帮助，接下来东江军的处境恐怕就麻烦大了。

消息传到福建，于孝天得知之后，默算了一下，朝鲜投降建奴，这件事他是知道的，但是以前记不清时间，所以不知道建奴是什么时候迫使朝鲜投降，现如今消息确定之后，他立即下令，济州岛驻军宣布全面接管济州岛，将济州岛剥离朝鲜王朝，正式成为他的辖地。

另外济州岛驻军陆军在海军协助之下，调两个步兵营和一个炮兵连，立即出兵旅顺堡，攻占旅顺。

现如今朝鲜已降，那么就算是建奴没有得到孔有德叛军投降，但是以他们目前的实力，也会立即攻打东江镇，东江军覆灭就在顷刻之间，说不定坚持不到崇祯十年年底。

而目前海狼在辽东，还没有正式获得一个立足点，这个问题对于以后于

孝天反攻建奴老巢，是个很大的麻烦。

一旦整个辽东半岛都被建奴所控的话，以后于孝天想要获得一个从海上前出辽东的基地就比较困难了，估计会付出一定的代价，而且因为基础设施不到位，影响到运兵登陆的速度。

所以他早就考虑，在合适的时间和机会的时候，先行在辽东半岛夺取一个立足点。

而这个立足点于孝天最终还是选定了旅顺港，旅顺港本身就是北方一个最重要的天然良港，而且也是目前辽东半岛唯一一个不冻港。

就算是眼下整个北方都处于小冰川时期，冬季气温很低，无霜期很短，可是经过海狼的人员数年时间对辽东半岛的侦查发现，旅顺港之内的海水，每年仅仅只有十几天的结冰期，而且冰层厚度有限，并不会影响大型船只进出旅顺港。

而且旅顺港港口外面，因为海流的影响，也不会出现大面积结冰的情况，在冬季最冷的时候，一些大型坚固的船只，依旧可以比较安全的进出旅顺港。

所以如果他想要在辽东获得一个不错的立足点的话，那么就必须要将旅顺堡拿下来，将旅顺港控制在他的手中。

于是他这才悍然发动了攻打旅顺港的军事行动，当然这次军事行动，他不会使用于家军的名义，毕竟他目前还没有揭竿造反，名义上还是大明总兵，而旅顺目前还算大明东江镇的辖地，如果他让手下兵将直接以他的名义出战的话，就等于正式和大明撕破脸了。

所以他在下令攻占旅顺堡的时候，命令海陆军方面，都以目前在北方活动比较多的一伙自称九头蛟的海盗的名义，出兵攻占旅顺堡，打的旗号也是九头蛟的旗号。

但是这伙九头蛟，本身就是海狼在北方海上放出的一个烟幕弹，其实还是隶属于于家军下面的北方舰队，只是平时在海上，以九头蛟的名义活动罢了，而整个北方舰队目前在渤海和黄海一带活动的时候，本身也经常使用的是九头蛟的旗号，来遮掩一下他们真实的身份。

命令下达之后，北方舰队和驻济州岛的陆军立即就行动了起来，在八月间天气最好的时候，北方舰队派出了三十余条大船，到济州岛接了参与此次行动的陆军部队，驶往了旅顺堡。

驻守旅顺的是东江军的重将，也是后世的大名人尚可喜，尚可喜原本是

毛文龙手下的重将，但是毛文龙死后，尚可喜在东江镇混的很不如意，原来他名义上是广鹿岛副总兵，后来和黄龙、沈世奎等人有隙，在东江镇干的很不痛快，最后被排挤到了旅顺堡坐镇。

原来的历史上，尚可喜还参与过对孔有德叛乱的进剿行动，算是大明的忠臣，但是因为东江军内部分裂的原因，沈世奎试图把尚可喜骗到皮岛干掉，但是被尚可喜提前探知了消息，所以最终也导致了尚可喜走途无路之下，投靠了建奴，成为了汉奸，后来建奴南下入关之后，他也成了建奴的急先锋，为建奴打下天下，立下了汗马功劳。

可是历史就是历史，孔有德叛乱在这个时空最终被于孝天平定，而且将孔有德等叛军，堵在了岛上，全部俘虏，改变了历史发展进程，孔有德没有来得及投奔建奴，就被于孝天弄回了台湾岛关押了起来。

而那些孔有德的旧部，经过甄选之后，部分淘汰被发配去当了农民，一部分人则被送往济州岛，编入到了于家军之中，洗脑之后成了于孝天的手下。

这一次事件的变化，也使得尚可喜的命运跟着发生了变化，他并未在崇祯七年的时候，投降建奴，而是一直郁郁不乐的留在了旅顺堡，当他的旅顺副总兵。

沈世奎也没有能干掉他，这几年来，旅顺堡几乎成了东江镇一个孤城，尚可喜领着几千军民，在苦逼的旅顺堡艰难求存。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

第一百九十六章东江镇覆灭

当于家军发动攻占旅顺堡行动的时候，尚可喜毫无准备，他这段时间，正趁着难得的好天气，把手下兵民，大部分都撤出去，到林间挖人参采集各种野菜坚果之类的东西，另外还砍柴，准备越冬之用。

当突然间一支船队出现在旅顺堡外面的时候，尚可喜被吓了个半死，赶紧下令关闭旅顺堡的城门，招留下的兵民上城御守。

很快一批兵马便被从船上卸到了岸上，迅速的包围了旅顺堡，双方僵持了一段时间之后，海狼的军官邀请尚可喜进行谈判。

尚可喜眼看着这仗没法打，海面上那些巨船上面黑洞洞的炮口直指旅顺堡，只要开打，估摸着一通排炮就能把他的旅顺堡强拆了，这仗只要打，他和堡内的兵民必死无疑。

所以无奈之下他只能和这些九头蛟的人进行谈判，最终在经过密商之后，尚可喜无奈的宣布了投降，下令解除了旅顺堡的武装，将旅顺堡移交到了所谓的九头蛟手中。

而尚可喜获准带着家眷登船离开旅顺堡，被送往了台湾岛，于孝天下令厚待尚可喜，别的不为，就凭着这一次尚可喜“深明大义”，主动放下武器，免去了双方刀兵相见，避免了旅顺堡军民无谓的死伤。

另外于孝天亲自秘密召见了尚可喜一次，双方深谈了一天时间，于孝天发现尚可喜也算是一个性情中人，倒也相当耿直。

当问及尚可喜今后的打算的时候，尚可喜提出他还想在军中做事，对于大明他已经彻底失去了信心，现如今的处境他也唯有选择投靠于孝天，于孝天于是答应了尚可喜的要求，将其遣往济州岛，进入到了海狼的陆军之中。

后来尚可喜还真就在北方军之中，混的风生水起，在数年之后，因为屡立战功，被一直提升到了少将师长一级，最后以中、将的身份退役，回乡养老，落得了一个善终。

另外尚可喜在投降了于孝天之后，又被派往了东江镇一带一段时间，在崇祯十一年初，建奴大军猛攻东江镇的时候，暗中联络东江军不少旧部，投靠了于家军，这么一来，也避免了几乎所有东江军，最后都被建奴军歼灭，大部分投降了建奴，成为了汉奸，后来成了建奴入关屠杀汉人的马前卒。

也正因为尚可喜和孔有德等人的投降，以及先前俘获的毛承祿等东江旧将，在建奴攻打东江镇的时候，在这段时间，被于孝天充分利用，派出不少

人，到东江各部之间游走串联，他们当初不少旧识在他们的游说之下，眼看守不住东江镇，于是只得逃往了旅顺堡，最终成为了于家军的一员，使得建奴在拿下辽东半岛的时候，并未获得大量的俘兵和奴隶。

八月间海狼控制了旅顺堡，随即便散发消息，但凡愿意跟着九头蛟混的人，都可以到旅顺堡，只要跟了他九头蛟，便可以吃得饱穿得暖。

结果在短短半年多的时间，辽东残存下来的二十多万军民，有数万人都跑到了旅顺堡，投靠了于家军。

这些人临时先被转运到了济州岛，部分留在济州岛养马或者耕田，部分则重新编练成军，转换身份成了于家军的一员。

而建奴在逼降了朝鲜之后，次年也就是崇祯十一年初的时候，便开始发动对东江镇的猛攻。

东江镇守军现如今早已不复当年，根本挡不住建奴大军的进攻，皮岛等东江军重要的要塞，纷纷陷落，最终整个东江军彻底灰飞烟灭，幸好这时候不少人已经提前逃到了旅顺堡寻求庇护，另外建奴来袭的时候，又有不少人举家逃往了旅顺堡，寻求庇护，使得旅顺堡在这大半年之中，获取了大量的东江军旧部和大量的辽东汉民。

崇祯十一年三月，建奴大军攻至旅顺堡，当亮明身份之后，建奴还试图拿下旅顺堡，旅顺堡的海狼守军，当即枪炮齐发，把试图攻打旅顺堡的建奴打了个人仰马翻，溃不成军。

建奴这个时候才知道所谓的九头蛟的厉害，另外这个时候一直跟他们做生意的海狼的人员出面调停，说他们和九头蛟也是朋友，九头蛟只是一伙被大明迫害的海盗，只是想要在旅顺堡一带立足，并无意和他们所谓的大清国为敌，只要建奴军不打旅顺堡，那么双方可以相安无事。

而且他们也愿意今后把和大清国进行贸易交易的地点，设立在旅顺堡，皇太极得知之后，思量再三，但是不知道这九头蛟其实和那些跟他们做买卖的海狼根本就是一伙的，现如今去打旅顺堡的兵将，传回消息说九头蛟的手下相当厉害，炮铳极为犀利，他们攻打旅顺堡的兵马死伤惨重。

另外他们兵败的时候，九头蛟的手下也并未出城追击，这也好像是应了海狼说客所说的那样，九头蛟一伙海盗，只是想在旅顺堡一带立足，把旅顺港当他们的老巢，九头蛟一伙海盗，实际上还是和大明为敌的。

既然九头蛟他们大清军啃不动，而且这九头蛟一伙人也没打算跟他们为敌，另外他们还说的明白，九头蛟一伙人以后还是要跟大明为敌的，那么皇太极最终只好默认了这个事实，把旅顺港一带，划归了九头蛟一伙人控制，

但是双方划清楚了界线，以后井水不犯河水，谁也不能侵入对方的辖地之中。

而九头蛟那边，闻听消息，当即便一口答应了下来，双方还煞有介事的立了协约，签字，搞得都跟真的一般。

其实建奴并没有很多人传言中的那么牛逼，在海狼的枪炮之前，他们照样是妈生爹养的，挨上照样也会死，只是以前明军实在是太渣，以至于打败了仗之后，不说自己渣，只能说建奴军如何的强，后来以讹传讹之下，好像建奴的八旗军牛叉的不得了，其实其中很大成分上，都是那些战五渣级别的明军传出去的。

以至于当清军入关的时候，明军一碰上清军，还没打，自己的气势就先弱了几分，这仗要是还能打得赢的话，那就怪了。

通过在旅顺堡的这一次交手，也让海狼的兵将们彻底领教了建奴军所谓的厉害之处，枪炮一响，建奴兵将就立即倒了一地，几排枪下去，建奴军就立即溃不成军，开始掉头亡命般的逃离旅顺堡。

这水平跟平常他们碰上的敌人相比，还怎就没发现建奴军强到哪儿去，充其量也就是多坚持一小会儿，被打死的更多一些罢了！当真没看出他们凶悍到哪儿！

就连躲在旅顺堡之中的那些辽东军民，看到这一幕的时候也感到十分惊讶，平常被他们视作洪水猛兽一般的建奴军，到了这九头蛟手底下之后，居然被揍得如此不堪，什么重甲在九头蛟的火器面前，居然都跟纸糊的一般。

那些平时凶神恶煞一般的八旗兵，在九头蛟手下们的火器面前，跟稻草人一般，一片一片的被撂倒，一炮过去，建奴的队伍就开出一条血胡同，或者是被轰杀一大片，原来建奴也会怕，碰上比他们厉害的兵马的时候，也会跑的跟兔子一般。

这样的场景让那些受尽建奴欺凌的辽东军民们，各个都有一种扬眉吐气的感觉，另外也产生出了强烈的安全感。

在他们被九头蛟的人马收容到旅顺堡的时候，当听闻建奴军来攻的时候，他们之中起了很大的骚动，生怕九头蛟的人挡不住建奴大军，各个吓得是屁滚尿流，可是没想到一战之下，建奴居然败的这么快，这么惨，短短半个时辰，便被九头蛟的手下打死打伤了二三百人，其余的那些建奴兵顿时作鸟兽散，呼呼啦啦的大呼小叫的逃离了战场，退出了老远老远。

这一下这些辽东军民才算是知道了九头蛟的厉害，这心也算是彻底放到了肚子里面，不再为自己的安全担心了。

而且被收容的辽东军民们发现，这些九头蛟的喽啰们，训练有素，装备精良，看上去一点都不像是什么海盗，倒是更像一支训练有素的精锐兵马，虽然他们据城而守，并未出城应战，但是却还是可以看出，他们在建奴军来袭的时候，表现出了极端的镇静，没有任何人表现出恐惧害怕的神色。

另外这些九头蛟的手下们，对于军令执行的非常严格，进退有度，一切都按照头目们的命令行事，说开火一起开火，绝没有出现任何混乱放铙的情况，于是一些人便开始怀疑他们的身份。

但是怀疑归怀疑，这对于这些辽东军民们来说，却是一件好事，现如今他们这些人对于大明早已是失望到了极点，很多人早已不把自己当成大明子民了，在他们看来，他们这些人不过只是被大明遗弃的人，这么多年来，他们没有盼来大明光复辽东，也没有得到大明多少援助，而他们孤悬于东江镇这边，整日里吃不饱穿不暖，日子过的苦逼到了极点。

每个人都抱着过一天算两晌的念头，等待着自己的末日终结，因为他们不知道什么时候建奴大军就会杀奔过来，屠刀落在他们的脖子上面，这种朝不保夕的日子他们早就过够了，现如今虽然庇护他们的只是一伙海盗，但是这又算是什么？

（继续求月票，继续鸣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当然还有每喀什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九十七章日本海反围剿战

现如今他们早已顾不上是谁给他们提供庇护了，只要能活下去，鬼才管以后跟着谁干呢！

而且这些九头蛟的人说话算数，到了这里，就可以得到庇护，而且可以给他们吃饱饭，虽然吃的东西并不算好，多是一些掺了不少麦麸的杂粮，还有一些不知名的薯类（土豆），可是这些东西对已经很长时间没有吃过一口正经粮食的辽东军民来说，却已经是非常难得了，那种久违的粮食的香味，几乎让他们差点把舌头一起吞下去。

这辈子他们觉得都没有吃过这么香的东西，当他们领到第一顿饭的时候，一个个什么都不顾，三口两口的便吞入到了肚子里面，当手中仅剩下一点食物的时候，他们才开始细嚼慢咽，细细的去品味久违的食物的香味，一些人甚至舍不得把第一次领到的饼子吃完，悄悄的剩下一点，藏入怀中，生怕吃了这一顿之后，下一顿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吃得到。

直到他们第二次按时领到食物的时候，才发现这不是在做梦，这九头蛟海盗们果真没有骗他们，当真每天两顿，供应他们吃饭，虽然只有一顿有杂粮饼，另一顿只是一大碗杂粮粥，可是这杂粮粥也是正儿八经粮食做成的，而且很稠，绝不是那种用来赈济灾民，糊弄灾民的清可见底的稀粥，吃到肚子里面，身上立即便会暖洋洋的。

于是这些被收容的辽东军民，这才彻底放心了下来，变得安静了很多，也乖顺了很多，而且对那些庇护他们的海盗们，变得恭敬了许多，开始变得听话了起来。

后来旅顺堡来了很多大船，将他们装上了船，说是要把他们送到一个更安全的地方去，这些人不知道要把他们送到哪儿去，但是对于离开这东江镇，他们并无多少留恋，现如今他们的故土，除了旅顺堡一带之外，都已经被建奴占了去，留在这里并不安全，不管去哪儿，总比留在这儿要强吧！

所以这些被收容的辽东军民，并未产生什么抵触情绪，安安静静的被装上了船，然后踏上了未知的旅程。

经过几天航行之后，他们被送到了济州岛，直到这个时候，他们才知道是谁真正的救了他们，直到这个时候，他们才知道于孝天的名字和海狼的名头。

济州岛虽然地理位置也很偏北，但是因为受到暖湿气流的影响，济州岛的冬天，比起辽东那边，要暖和的多，而且岛上水草丰美，跟辽东一比，简直就是世外桃源。

而且在这里，早已营建起来了大片大片的筒子房，供给他们居住，并且准备了大量的食物，供给他们食用，虽然他们经过了几天休息和清理之后，换上了干净的衣服，并且被剃光了头发，也要被派去劳动，可是这种每天可以吃饱饭的感觉，而且不用整日里担心被建奴军杀来的日子，已经让他们感觉非常幸福了，所以这些辽东弃民们，很快便对于家军归心，不少人没多久便加入到了新编的陆军之中，成为了于家军的一员。

除了这一次在辽东一带展开的大规模军事行动之外，崇祯十年十月间的时候，海狼还经历了另外一场激战。

但是这场激战并未发生在海狼的控制区之内，而是发生在了日本海面上。

这几年间，在于孝天的授意之下，海狼朝着日本诸岛一带海面上，派出了大批私掠船以及人员，前往日本沿海一带袭掠，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在日本沿海一带掀起了一片腥风血雨。

因为于孝天的指令以及个人的好恶倾向，使得这批被派往日本沿海活动的掠私船上的船员们，对待日本人十分残忍，几乎和当年倭寇对待中国人一般，还到了日本人头上。

这些海狼所属的掠私船船只坚固，耐风浪，航速快，而且装备精良，加之人员训练有素，很快便在日本南部诸岛沿海一带崭露头角，他们神出鬼没，不断的出现在各个藩国沿海，几乎天天都上岸洗掠，烧杀抢掠可以说是无恶不作。

而且他们还收编了不少日本的闲散武士，充当他们的马前卒，对日本沿海各地展开了血腥的抢劫和屠杀。

特别是对于活动在海上的日本船只，不管是官船还是商船，乃至是渔船，只要碰上，就立即抢劫，杀人越货的事情是家常便饭，几年下来，搞得日本沿海各个藩国的大名各个头大如斗。

另外海狼掠私船队还按照于孝天的指使，奉行宽待天主教徒的策略，这个时代正是日本压制天主教徒最严厉的时代，本身日本的天主教徒数量就不少，但是在德川幕府的强力压制之下，这些日本的天主教徒受到了很大的迫害。

所以于孝天指令掠私船队，要有效的利用日本天主教徒跟德川幕府的矛盾，尽量的吸纳这些天主教徒为之所用。

这么一来，他们在日本一带，通过勾连天主教徒，招募到了一大批马前

卒，另外也通过这些日本带路党，勾连起来了一张情报网络。

海狼掠私船队的活动，大大侵害到了德川幕府的统治和利益，这时候正是德川幕府的第三任将军家光当政时期，德川幕府正处于上升阶段，对于日本的统治比较稳固。

当感觉到这伙莫名出现在日本沿海的中国海盗，已经大大的影响到了德川家族对日本的统治的时候，德川家光终于忍不住，决定要清剿这些来自中国的海盗。

这种事让德川家光感到很郁闷，在很早以前，日本武士大量流落到中国沿海，被称为倭寇，把大明的沿海搞得是乱七八糟，可是没想到现如今却倒了过来，他们日本武士不去中国沿海胡来了，可是中国的海盗们却把海盗船开到了他们日本这边，到处烧杀抢掠了起来。

而且这些中国海盗们十分凶残，而且堪称凶残到了极点，每每袭岸，总是对被袭击的村落采取杀光烧光抢光的三光政策，所过之处可谓是一片赤地，而且这几年来，日本出海贸易的商船，出去的多，回来的却越来越少。

往往出去好多条，但是最终很多就一去不返，杳无音讯，后来有船只偶尔在海上救起了两个落水的船夫，才知道他们的商船在出海之后，遭遇到了汉寇（日本人对海狼的敬称）的袭击，连船带货都被那些汉寇抢走。

这两个船夫算是比较幸运，事情发生在傍晚时分，他们发现事情不妙，于是便跳入了海中逃生，先是躲在船下，没有被抢劫的汉寇发现，天黑之后他们抱着一块木板，游离了被劫的船只，在海上飘了三天，才被过路的一条日本船救起，将这件事报知了德川将军。

德川家光这才意识到，这些来自大明的海盗，已经严重威胁到了日本的利益，难怪这么长时间以来，去往琉球国进行贸易的许多商船，都莫名其妙的失踪，原来是被这些汉寇给抢了去。

这几年每年日本的对外贸易额度，连年下跌，原来都是因为这些汉寇在海上抢掠他们日本的商船造成的。

而德川幕府现在已经颁布锁国令，严禁任何船只出海贸易，断绝和西班牙人的贸易来往，并且禁止了荷兰人到平户进行贸易，对外贸易现在并不算太多，可是他也不想看着日本的商船出去就被人给抢了。

这还可以忍，可是这帮汉寇居然天天在日本沿海大肆抢掠，却让他实在是无法容忍。

于是德川家光到了崇祯十年，也就是日本的宽永十四年的时候，决定对

这些出没于日本诸岛沿海一带的汉寇进行清剿。

德川家光命人想办法探查了这些海狼掠私船活动最频繁的地方，然后汇集了十几个藩国，集结了战船数百条之多，武士更是多达两万人左右，在平户岛以南海域，寻找海狼的掠私船队。

而海狼的掠私船队这个时候并不怕这些日本战船，虽然双方实力悬殊，可是他们却还是主动出击，以少对多，采取了海上游击战的战术，集中他们的兵力，分头击破。

双方在崇祯十年十月到十二月期间，在平户以南海域以及肥前国海域，还有萨摩藩海域，和日本的诸藩战船展开了为期三个多月的厮杀。

结果当然不用多说了，虽然海狼掠私船队实力有限，但是却占据着绝对技术上的优势，海狼的掠私船建造的坚固异常，造船技术远超日本的造船技术，船上火炮也占据着绝对优势。

虽说日本人比中国更早学会了制造火铳，在日本火铳被称作铁炮，装备很普及，但是日本的铸炮技术却始终并不发达，所铸造的火炮也多是一些短管小口径的火炮。

加之日本战船排水量小，不够结实，在海战之中别看那些日本武士很勇猛，可是却只有干瞪眼等着挨揍的份。

海狼的掠私船队充分发挥他们的优势，在几个月间，数次大败日本的船队，歼灭了数百条日本战船，屠杀了近万日本船上的武士，彻底击败了德川家光的企图。

第一百九十八章下龙湾反击战

在崇祯十年底，十一年初，德川家光不得不承认他这次的军事行动宣告失败，凄凄惶惶的将残存的战船撤回了各自的藩国，更加强了闭关锁国的政策，再次发布锁国令，严令各藩国加强沿海的防御，禁绝任何人和汉寇勾结，一旦发现严惩不贷。

可是这样的做法，根本起不到多少效果，海狼的掠私船队来去无踪，如同鬼魅一般的照样出现在各藩国沿海，不断的袭击日本沿海一带，除了抢劫所有能抢的财货之外，还抢劫大量的年轻女人，将其掠去送返台湾岛。

这几年下来，单是这些掠私船，就为于孝天输送回来了两三万年轻的日本女子，这些女人虽然说实在长得够磕碜，实在是不入于孝天的法眼，可是毕竟却还是女人。

俗话说的好，当兵三年，母猪赛貂蝉，对于于家军兵将，长期当兵却讨不到老婆这个问题，别说是年轻女人了，这会儿只要是能生养的女人，就算是再磕碜一些，他们也照样哄抢的兴高采烈。

只是现在于孝天还没有腾出手，真正去挥师日本，屠灭这个卑鄙到了极点的民族，等到有朝一日他腾出手的时候，那时候就真是这个狗屁大和民族的末日了。

还有在南洋一带，海狼的人马在夺占了下龙湾一带之后，这一年多来，结结实实的和越南黎朝的官军打了几场硬仗。

黎朝方面突然间遭到这样的侵袭，下龙湾一带居然被一伙来历不明的人马给夺了去，而黎朝现在处于南北郑氏阮氏对抗时期，下龙湾是被郑氏所控制，郑氏闻之下龙湾一带被人抢占去，顿时大怒，当即集结了两万多北方黎朝军队，对抢占下龙湾一带的海狼军队发动了反攻。

第一次北方黎朝郑氏军队的反攻，给刚到此地立足未稳的海狼陆军造成了很大的麻烦，还真就别说，黎朝军队的战斗力还真就不是很弱，他们连年和南方阮氏的冲突之中，更多的吸收了西方军队作战的思想，加之葡萄牙人荷兰人这些年在越南传教，将一些先进的火器和军事思想也传入到了越南，所以黎朝北方郑氏集团的火器装备数量较多，甚至于远超过了大明军队的西化程度。

所以战斗力倒是也相当不错，海狼陆军只派出了两个营的兵力，炮兵因为到岸之后，一时间没有及时卸载到岸上，加之登陆的海狼兵将急于扩张地盘，导致兵力分散。

结果第一战下来，黎朝军队居然把海狼的两个营给打回到了海边，险一些赶回到了海里，幸好海边驻泊了不少海狼的海军战船，在发现陆军兵力分散，逐步被赶回海边之后，抽调了船上的水手增援陆上，并且列队海边，用船上重炮猛轰黎朝军队，这才将黎朝军队打散。

为此当时负责攻占下龙湾的陆军主官，还被于孝天撤职查办，从少校营长直接撸到了中尉排长。

接下来攻占下龙湾的陆军军官，接受了第一次险些失败的教训，开始稳扎稳打，把炮兵全部从船上卸到了岸上，配合步兵一起行动，另外抓了不少当地黎朝百姓，就地筑起了一座座的堡垒，以逐步蚕食的办法，开始稳步扩大地盘。

黎朝军队第一次失败，很不甘心，进而在几个月之后，再次纠集了两三万兵马，又一次反攻下龙湾。

这一次海狼的陆军已经站稳了脚跟，炮兵也全部到位，先是依靠那些堡垒攻势，以优势火力阻住了黎朝军队的反攻，在黎朝军队吃了亏，士气大跌之际，他们开始集中兵力主动出击。

经过一个多月的苦战下来，黎朝军队被两个陆军的步兵营打的丢盔弃甲大败亏输，伏尸数千之多，逃离了战场。

至此海狼也正式在下龙湾一带站稳了脚跟，接连攻破了周边几十座黎朝权贵的庄园，俘虏了大批奴隶，杀了不少人，并且缴获了近二十万石稻米以及大量的财物。

按照于孝天的指示，海狼官兵善待这些黎朝的奴隶，俘获他们之后，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给其提供更好的待遇，增加他们的食物配给，并且充分利用当地的越奸，大肆在这些被俘奴隶之中宣扬于家军的好处。

在宣传攻势和实际生活质量的改善面前，这些越南黎朝的农奴们，其实对黎朝官府朝廷，也并无多少忠诚可言。

老百姓嘛，想的很简单，谁对他们好，谁给他们吃得饱，他们就愿意跟着谁干，这些农奴之中青壮，在经过一番洗脑之后，被编练成了一批新军，说得不好听一些，就是越奸部队，于孝天亲自给这支越奸部队命名，称其为拔刀队。

至于装备上，当然不会给他们装备先进武器了，主要用长枪、单刀以及弓箭对其进行武装，作战方式也采用步兵方阵的训练方式，在较短时间之内，使之拥有了一定的作战能力，成为了当地海狼驻军的辅助兵力。

这些拔刀队平时负责维护占领区地方治安，保护一些据点，另外也负责监视镇压一些占领区之内当地人的作乱，同时还以便衣的形势，将其混迹到当地顺民之中，监控这些顺民的情况，从中抓捕那些黎朝派出的细作。

这些越奸们因为突然间从农奴，被提拔成为了拔刀队士兵，生活质量改善很大，吃的比以前好了太多，住上了干净的营房，各个干劲十足，着实地为当地海狼驻军帮了不少忙。

黎朝还是不甘心就这么丢掉了下龙湾一带，在崇祯十年年底之前，又一次纠集了三万多官军，对下龙湾一带发动反扑。

这一战海狼提前得到了消息，在开战之前，于孝天给下龙湾增派了一个全部装备狼牙步枪的步兵营，另外增调了一个标准野战炮兵连。

而且当地驻军也更换了一批新生产的狼牙步枪，使之拥有了更强的作战能力，甚至于对于最忠诚的拔刀队，也给予了一定照顾，给他们装备了三百支猴版南日式滑膛枪。

双方兵力形成了一比三，海狼一，黎朝军队三，海狼方面过半以上，都是当地编练的拔刀队，被充当了炮灰使用。

这一战打的更精彩，海狼甚至没有龟缩在各个据点之中应战，直接便主动出击，迎住了黎朝军队，拔刀队为辅，海狼步兵为主，双方一交手，黎朝军队便被割稻子一般的撂翻了一大片，顿时开始出现崩溃。

随着一声令下，拔刀队立即开始冲锋，和黎朝军队展开近战，黎朝军队顿时彻底崩溃，被海狼军队追杀出去了几十里远。

要不是最后黎朝军队不知道在哪儿弄来了几十头战象，吓住了海狼的兵将，另外天气也开始转坏，开始下起了雨。

海狼兵将这才结束了追击战，撤回了占领区，这一战下来，又俘获了数千黎朝兵将，另外缴获各种物资无数，黎朝军队算是被彻底打残了，接下来只得服软，派人到下龙湾和海狼进行谈判。

海狼目前还没有实力将整个黎朝一口吃下，所以便接受了他们提出的条件，勒索了他们五万两白银，另外将下龙湾、鸿基港等地，划归了海狼控制，并且划分了分界线，等于是默认了海狼在当地的实际控制权。

在海狼方面刚刚在下龙湾一带站稳脚跟之后，便立即派人开始在鸿基一带展开了勘探工作。

鸿基煤矿埋藏于地表很浅的地下，完全具备手工露天开采的条件，于是

海狼立即便开始调派俘虏，开入矿区展开了开掘工作。

而且海狼现在拥有大量的火药储备，直接用火药炸开了地表土层，命令战俘将土层剥离，露出了下面的煤层。

就算是体力最差的奴隶矿工，一天下来也起码能开掘出五百公斤以上的煤炭，很快在崇祯十年底的时候，鸿基煤矿便开始大量出煤。

于孝天派往了鸿基一批工匠，就地伐木利用当地的木材资源，在当地煤矿通往码头的地方，修建起来了一条回字形的木质轨道，并且将一批提前在台湾岛生产出的小型矿车地盘，装船运往了鸿基。

这些地盘在当地令木匠制造了车厢安装好之后，便投入到了使用之中，因为轴承的使用，使得这些矿车在轨道上运行比较轻便，虽然需要靠人力或者是畜力牵引，可是依旧比采用普通的牛车运输简便的多。

一个小矿车，差不多一次可以装运半吨的煤炭，每天回字形轨道，投入五十辆矿车，每天每辆矿车可以来回运送三趟卖炭，每天就可以运出七十多吨煤。

这还仅仅是一个开始，矿车数量不足，今后继续投入矿车和人力之后，鸿基煤矿的日输出煤炭的量可以轻松达到数百吨，差不多足够满足海狼目前对优质煤的需求量。

如果增加木质轨道，并且投入更多的人力的话，不久的将来，这里日产千吨煤矿，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最关键的是打服了黎朝之后，黎朝按照和约规定，再次开放了和海狼的粮食贸易，每年单是黎朝就可以给海狼提供数十万石的粮食，这对于海狼获取一个稳定的粮食供应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特别鸣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再次呼唤月票支持！这个月月票不给力呀！呵呵！）

第一百九十九章崇祯的乐观

另外海狼商船队在崇祯十年，也彻底打通了暹罗那边的粮食贸易通道，和当地暹罗国王建立了良好的关系，得到了暹罗官方的支持，使得暹罗产稻米，可以大批输出给海狼，这条货运线路，每年海狼都投入百条大船，到暹罗抢运稻米返回福建。

这暹罗每年就可以再为海狼提供几十万石粮食，养活大批的人口，这还不算，海狼还和吕宋的西班牙统治者达成了协议，每年还可以从吕宋采购大量的稻米，运回福建，这使得海狼现如今获取到了数条粮食进口渠道，得以储备更多的粮食为他们今后所用。

这两年来，采购的新粮已经不再单单储备在台湾岛和福建沿海各地了，为了以后经略北方，这两年许多粮食，已经悄然被运往了山东那边，储藏在了浮山所以及芝罘岛还有养马岛等地。

最让于孝天感到欣慰的是济州岛那边，现如今也开垦出了大量的土地，这些土地被充分利用了起来，种植了不少的土豆、玉米等作物，起码年产量，可供岛上的兵民食用之外，还能多少有点盈余，所以济州岛那边，也暂时不用他操心了。

经过崇祯九年杨嗣昌提出的四正六隅的剿贼策略之后，诸省之间的官军开始协调对农民军开始了较为有计划的进剿，经过两年时间的进剿，农民军开始逐渐由盛转衰，接连吃了几场大败仗，使得农民军的活动范围开始受到了挤压。

但是张献忠、李自成、罗汝才、老回回等农民军首领也在不断的调整战略，四处游击，在湖北河南陕西以及四川交界一带继续开展活动，虽然连吃败仗，可是却并未被彻底剿灭。

即便如此，整体上大明的形势似乎在出现一定程度的好转，农民军活动的区域正在被逐步压缩。

到了崇祯十一年时候，张献忠、罗汝才等部，已经被压缩到了湖广和四川交界一带，被逼入到了深山之中，形势已经对他们相当不利。

而以李自成为首的一些农民军，则被赶回到了陕西商洛一带，被官军堵在了这一带的山中，情势也岌岌可危，活动区域被极度压缩。

以老回回等为首的一些农民军，则被圈在了霍英山以及湖广麻城、河南光州等地一带。

也有部分农民军首领，在这两年官军的打击之下，或降或死，曾经近百万的农民军，到了这个时候被官军分割开来，无法再相互呼应，已经不复崇祯九年之前的那种纵横来去毫无顾忌的情势了。

所以朝野之间，到了这个时候，开始出现了一些乐观情绪，认为流民军被剿灭应该就在眼前，不会再持续多久了。

崇祯到了这个时候，心情也开始逐渐好转，另外卢象升被调往了宣大一带，主持宣大防务，在宣大一带吞并积粮，目前也初见成效，使得宣大一带的防务水平得到了相当大的提升。

所以到了这个时候，崇祯也开始变得乐观了起来，认为在他的努力之下，大明的时局还是出现了好转，一切似乎都朝着好的方向发展。

这让他又想起了南方的于孝天，于是再次开始琢磨起该怎么对付于孝天了，崇祯在十一年五月期间，招众臣再次商议该如何处置于孝天的问题。

诸大臣这个时候，对大明的时局也都开始保持乐观的态度，多认为用不了多久，这些流民军应该就被剿灭，这个时候也确实该考虑解决于孝天的问题了，要不然的话放着于孝天盘踞在南方，着实令人寝食难安，迟早都是大明的心腹之患。

于是众臣经过商议，认为待到流民军被剿灭之后，立即便调集湖广、南直隶、浙江、江西、两广诸军，一共调集重兵十五万人，一并入闽，对于孝天发动征讨。

到时候崇祯可限令于孝天入京招问，如果于孝天奉旨入京的话，就在京师将其抓起来，但是他如果抗旨不尊，那么就以他抗旨的名义，治罪与他，将其削职罢官，然后各路大军一起攻入福建，将其拿获！

就算是这家伙靠着手头水师力量强，座船逃离福建，退守台员岛，也起码可以把他在陆上的势力连根拔除，就算是他割地称王，也是孤悬在海外的，不至于动摇大明的根基。

崇祯和众臣商议完之后，这件事就暂时这么定了下来，甚至于连主剿的人选崇祯都已经提前在心中拟定了出来，决定在洪承畴和卢象升之中选定一个，到时候派往福建督军对于孝天主剿。

但是朝廷似乎永远不可能保住秘密，这样机密的商议，就在当天晚上，便传到了身在京师的海狼细作耳中。

听闻消息情报人员一听顿时大惊失色，连忙便派人以最快的速度将这个信息传回福建，并且放飞了信鸽，用接力的办法，尽最大可能，快速的将消

息传回到于孝天手中。

于孝天仅用了几天时间，便收到了京师传回的消息，虽然信鸽带回的消息很粗略，但是大致也可以弄明白朝廷打的是什么主意。

于孝天看罢了这张小纸条之后，不但没有感到一点紧张，反倒是嗤之以鼻，把这张小纸条随手便放在蜡烛上点燃，烧成了灰烬。

看到于孝天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刘通和林易阳都紧张的要死，连忙问于孝天该如何应付。

于孝天点了一锅烟斗，吧唧吧唧的抽了两口，冷笑了一声道：“你们太高看朝廷里面坐着的那位了！就凭他和他手下的那些吃才们，想要把流民军彻底剿灭，跟做梦差不多！

这帮家伙吃饱了撑的，剿灭流民军的事情现在八字还没有一撇，居然现在就开始打老子的主意，真是可笑之极！

我可以跟你么打赌，大明朝廷和官府，别看他们这两年好像折腾出了那么一点成效，但是我可以保证，他们绝对无法剿灭那些流民军！

你么当流民军就这么好剿灭吗？哼哼！眼下朝廷年年加饷，老百姓早就活不下去了，不造反能做什么？唯有造反，还可能有一条生路，否则的话迟早被勒逼而死！

现在看朝廷暂时是占了上风，可是这已经是朝廷倾尽了全力，你们别忘了，北边还有建奴大军虎视眈眈，如果不出我之所料的话，建奴大军近期肯定还会入关大掠。

到时候朝廷必将兵马调往北方勤王，这些流民军自会得以喘息的机会，肯定立即便会死灰复燃！

所以我一点也不紧张，因为别看朝廷这会儿主意打得不错，可是他们根本就没有机会，你们紧张个什么？”

众人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顿时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虽然他们并不怕朝廷现在派兵来剿，可是毕竟这一次朝廷暗中密议，是要调集十几万大军入闽的，面对着十几万官军，总是要费一些手脚的。

但是现在看于孝天毫不在意的样子，他们觉得于孝天这话说的很有道理，以目前朝廷的做法，老百姓确实没法活，除了造反之外，还真就没有更好的办法，所以于孝天笃定的说朝廷剿灭不了这些流民军，并不是盲目乐观。

另外他对于建奴的看法，也不是无的放矢，随着建奴前两次大举破关而入，大掠而归，可以看出来现在建奴对大明早已没有半点畏惧之心了，而关外苦寒，建奴不靠入关行掠，也确实日子过不下去。

上一次建奴入关抢回去的东西和财货，现如今已经又被他们快消耗光了，掳走的那些奴隶，现如今除了留用的之外，有很大一部分，现在已经又通过和海狼的贸易，被海狼收了回来，充实了他们海狼的人口。

所以于孝天预料近期建奴可能又会入关大掠，从他们所获的情报上来分析，是有着充分的依据的，并不是于孝天在信口开河。

如果这次又被于孝天猜中的话，那么大明想要在剿灭流民军之后，调集大军入闽对他们于家军进行进剿，确实是一个空中楼阁，根本就无法达成目的，只要北方建奴和流民军一天不灭，那么大明就绝对抽不出实力，来福建对于家军进行征讨。

于是林易阳、刘通这帮人顿时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再也不复刚才的那种紧张了。

于孝天和众人闲聊了一下，处理了一些需要他拍板的事情之后，忽然开口说道：

“对了，说到这里，给参谋部说一下，近期尽快安排给登莱那边增派一些兵力过去，充实一下那边几个重要据点的兵力，从芝罘岛和养马岛一带，给他们多补充一些弹药和粮食，如果运力允许的话，再给他们调拨一些火炮和炮兵过去，增强他们守御的实力。

如果这次建奴南下，攻到他们所在的地方，让他们别留手，给老子狠狠的打，打死越多越好！

让他们提前做好准备，在建奴南下的时候，务求多收容一些老百姓！这次收容的百姓，不需要继续朝南方转运，就地进行安置，抽选体格合格的人员，就地编练成乡勇团练，半年之内，要完成五千人的新兵训练任务。

要求这些就地编练的新兵，在半年之内，完成新兵营基础科目训练，使之达到可以上阵的要求！

如果可能的话，数字可以提高到一万！”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

第二百零章图穷匕见

林易阳皱了皱眉头，对于孝天说道：“主公，这么做的话，会不会太过招摇了？五千人不是小数目，这么大批训练乡勇团练，岂能不会引起当地官府的关注？”

再有，主公说的意思是这次建奴如果破关而入的话，难不成能杀入山东境内吗？这山东可是距离山海关着实不近呀！”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道：“确实不近，但是这次建奴入关，恐怕应该是倾巢而出，大明北方诸军早已朽烂，建奴有了前两次入关大掠的经验之后，肯定胆子会变得越来越大！所以我料定此次他们入关，一定会攻入山东境内进行大掠的！”

对于于孝天现在的这种预感，没有人再表示任何异议，因为长期以来，于孝天每每料事如神，使得这帮手下们，对于孝天的这种精确的预感，早已习以为常，于孝天现在说建奴大军一定会打到山东，那么就肯定可以打到山东，他们只需要照着于孝天的指使，提前进行安排就可以了。

众人接令，开始下去安排，于孝天仔细考虑了几天之后，忽然间将方安、林易阳、刘通、孟飞以及现在负责理事堂的几个重要人员还有部分重要的参谋人员都招到了围头湾，现如今被外面人戏称为狼巢的将军府之中。

这一次于孝天突然召集这么多重要的人员到狼巢商议事情，是近几年很少见的的事情，所有人都意识到了这一次于孝天可能会做出重大决定，讨论的事情弄不好也非常重要，隐隐之间，他们感觉到了一种兴奋，虽然大家都不说，可是从对方眼中，还是可以看出那种压抑的兴奋感。

在他们进入将军府的议事大厅之后，这里已经布置完毕，大厅中间，安放了一张非常长的长桌，两侧放上了椅子，并且指定了每个与会人员的坐席。

另外还有一批人坐不到桌子边，在大厅两边，还放置了不少椅子，可供这些人员坐下参与会议。

而且大厅里面原来的大案也被撤去，于孝天的位置直接放在了长桌最上手正面，可以面对所有人。

在长桌尽头的墙上，这个时候扯着一块幕布，不知道后面墙上挂了什么东西，但是不出所料的话，应该是一张巨幅地图。

所有人到位之后，按照安排坐定，但是于孝天暂时没有出现，大家就在

大厅之中，私下里三五成群的凑在一起小声的讨论着这次可能的议题。

过了一阵之后，在通往内堂的门口，忽然间响起一声响亮的吼声：“将军到！”

大厅里面的议论声顿时戛然而止，所有人都立即归位，稍微整理了一下各自的仪容和军服，呼啦一声整齐的站了起来，一起目视后堂大门位置，但凡是穿军服的，全部哗啦一声，举起右臂，手指放在眉毛旁边，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

于孝天这时候快步走入大厅之中，他今天没有穿便服，也没有穿平时的官服，而是穿了一套非常简约，但是却挺括的白色海狼海军将官服，显得异常精神。

所有人眼睛猛然一亮，似乎感觉到了什么，都变得更加兴奋了起来。

于孝天快步走到自己的位置上，举手还众人了一个标准海狼军礼，朗声说道：“坐！”

众人闻令，立即齐声说道：“谢主公！”接着呼啦一声，集体整齐的坐回到了位置上。

于孝天用犀利的眼神，扫视了一遍在座的所有人，看着众人那种热烈的眼神，还有精神面貌，以及整洁的服装，满意的微微点了点头。

“诸位！今天招大家过来，是有重要的事情要和大家商量，这次会议保密等级是机密！会上所说的任何事情，都不得擅自外传！仅允许传达到有限的人员那里！你们应该明白怎么做！我不在多说！”于孝天也不废话，直接便先说明了这次会议的机密等级。

众人立即齐声应命，大厅之中迅速的又安静了下去。

“我于某是什么人，大家都清楚！现如今大明羸弱，官府**，朝廷无能，当官的不思治国，整日间却为名为利明争暗斗，贪腐成风，索取无度！极尽欺压百姓之事，却从不顾百姓生死！

现如今终导致大明天下大乱，民不聊生！朝廷不思赈济，反倒更加变本加厉的勒逼无度，置百姓于水火而不顾！

各地官吏非但不思保境安民，反倒是趁机大发横财，对百姓更是极尽敲骨吸髓之举，实在可恶之极！

而官军的军将们，则整日里只想着升官发财，喝兵血，中饱私囊，当国

家有用之际，却不思保境御寇，只知畏敌如虎，避战不出，置百姓生死于不顾，甚至于为了升官发财，杀良冒功。

现如今大明朝廷，内不能安邦富民，令百姓民不聊生，外不能低于外侮，令建奴屡屡犯境，如此朝廷，要他作甚？”

“我于某不才，遇上诸位倾心襄助，现如今得以拥有了一些实力，坐视天下如此糜烂，百姓如此生不如死，整日间挣扎于死亡线之上，于某心中甚痛！

故此于某早已立下誓言，只要有生之年，还有一口气在，就必要倾尽全力还天下百姓一个朗朗乾坤！

大明朝廷不能御外侮于国门之外，那么我于孝天就代他来做！大明朝廷无法整治贪腐，那么于某代他来做，大明朝廷无法让天下百姓安居乐业，那么我于某代他来做！

现如今我于某已经置百万千万百姓，于我们海狼护翼之下，但是天下还有亿万百姓，依旧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

诸位难道就愿意看着这些百姓，如此生活在悲惨之中？想必诸位与我肯定同样身同感受！

朝廷不见我于某拓野海外，不见我剪除恶霸劣绅，不见我清理匪寇，却将我视作心腹之患，整日里想着如何将我置之于死地而后快！

想必诸位也都听闻了，前段时间当今皇帝，召集诸臣密议该如何将我等置于死地之事，如此朝廷，我于某岂能效忠于他？

所以今日于某召集诸位前来，就是要跟诸位商议一下，这天下有德者居之，大明朱家历经二百余年，却不能富国强兵，那么他们就没资格继续治理天下！于某不才，愿取而代之，但不知诸位可愿意随我，创立一番大业否？”

于孝天这话要是放在外面说的话，估计当场就能把不少人给吓晕过去，这些话可是明明白白的说出了他要造反，要谋逆，要夺取天下！但是在这里，却全都是于孝天的亲信铁杆拥趸者，所以他毫不避讳的便说了出来。

听到了于孝天这番话之后，在座之人几乎个个听得是热血沸腾，激动的有点浑身都想颤抖。

当于孝天话音一落，所有人都呼啦一下再次站了起来，异口同声的大声叫道：“我等愿追随主公，肝脑涂地！请主公吩咐！”

于孝天满意的点了点头道：“今日既然招你们过来，就是于某信得过诸位！请大家记住，于某之所以这么做，并非仅仅是为了我们这些人的荣华富贵，而是为了重振我泱泱中华之雄风，重振我华夏民族之威！

如果诸位之中，有人只是为了今后升官发财，为了光宗耀祖，为了继续效仿当世这些勋戚权贵那样，奴役百姓的话，我奉劝一下诸位，最好现在莫要想这些事情！

你们追随于我，有朝一日功成名就，我于某自不会亏待你们，但是儿孙自有儿孙福，你们也不要想着，能借你们此生的功劳，就荫蔽他们千秋万世，保他们永世荣华！

他们之中，有德有才之人，即便是不用你们荫庇，他们也可以飞黄腾达，但是那些不思进取，想要躺在你们这些祖辈功劳簿上终日享受之辈，这等孽障不管也罢！我于某绝不容今后我们这些子孙后代，令我等脸上蒙羞！

你们也都看过那些大明勋戚权贵们的子孙后代是如何德行，难不成也要有朝一日让你等的子孙后代，也像他们一样，鱼肉乡里不成？”

于孝天很不合时宜的在这个时候，忽然间抛出了这么一番话，尚未起兵，却先对手下做了这么一番论调，这着实让不少人感到有点惊讶。

顿时大厅之中，众人有点面面相觑，不知道于孝天在这个时候，先敲打一下他们又是何意，但是听着于孝天的话，他们却又感到很有道理，他们这些人之中，虽然不敢说每个人都是受尽欺压，最终不得不走上这条路的人。

但是他们之中，却绝大多数，曾经都生活在这个社会的底层，见多了那些汛期权贵，土豪劣绅以及那些官吏们的斑斑劣迹，绝大部分人，都曾经没少受人欺负。

之所以他们走上这条路，很多人可以说是被逼无奈，现如今他们跟着于孝天，已经走到了这一步，仔细想想，他们确实有投机的心理，及早从龙事成之后光宗耀祖，光耀门楣是一个想法，又何曾没想过，靠着他们的努力，今后为他们的子孙后代打下一个基业，让他们的子孙后代得以荫庇呢？

可是于孝天说的明白，事成之后，可确保不会亏大他们，但是想要永世让他们的子孙后代，也躺在他们的功劳簿上终身享受荣华富贵却不成，这么说，那岂不是他们仅仅可以只有一代的荣华富贵吗？

但是这个时候，有聪明人便很快琢磨到了一些东西，虽说于孝天说不能让他们子孙后代终身受到他们的荫庇，可是他们事成之后，却肯定可以掌握着天下话语权，拥有更多的资源，他们的子孙起码可以比普通人，享受到更多的资源，特别是人脉，教育等方面，只要有点本事，就不至于让家道中

落。

至于没有本事，还想要舒舒坦坦的过好日子，那么这等不肖子孙，不管也罢。

（感谢大漠笑春风和zlzljja兄弟的打赏！继续高呼求月票！）

第二百零一章先打何处

于是林易阳站起来对于孝天躬身抱拳说道：“主公用心良苦，微臣心悦诚服，我等虽然可以荫庇他们一时，但是又如何可以荫庇子孙世代？儿孙自有儿孙福，主公所言极是，有德有能他们自不会被埋没，但是无德无能之辈，这等不肖子孙不管也罢！”

听了林易阳这番话之后，众人也都渐渐的心中释然，他们跟着于孝天，早已知道于孝天所谋极大，这大明天下，不过只是其一罢了，这天下还大着呢！只要他们子孙后代愿意好好干，岂能没有机会出人头地？现在就去为这帮还不着影的事情考虑，实在是可笑之极，于是众人再次起身，称谨遵君命！

于孝天微微松了一口气，其实他今天说这些话也是有感而发，他就怕这帮手下，跟着他只想光宗耀祖，有朝一日取代时下的那些当朝的勋戚权贵，成为下一代的社会蛀虫。

所以他才会在这个时候，颇为不合时宜的提出了这件事，算是提前先敲打一下这帮家伙，让他们也别想的太多。

于孝天点头让众人再次归坐，转身一挥手，侍卫立即一把扯开了遮住墙壁的那块大帘，在墙上立即呈现出了一副巨大的大明地图。

众人眼睛一亮，思绪顿时回到了现实之中，把所有注意力都投注在了这副大明版图之上。

于孝天伸手在面前拿起了一根指挥棒，走到了地图前面，指着地图上说道：“大家请看，这幅地图，就是大明版图！”

目前标有小红旗的地方，便是我们已经明里暗里控制的区域，福建自不用说了，现如今虽然名义上还是朝廷官府所辖，但是这里谁说了算，你们比我更清楚！

两广！广东沿海这一带，我们已经拥有了足够的话语权，虽然尚未架空当地官府，但是只要我们想要取而代之，却只是举手之劳！

浙江沿海一带，我们的势力已经基本上根深蒂固，虽然还没有像这边这样雄厚，但是地方势力已经拿我们无可奈何，而且我们实际上已经控制了杭州湾以及沿海诸岛，取下浙江，并用不了我们太多兵力。

南直隶方面，我们目前还没有摊开足够的势力，但是却也已经渗透到了方方面面，只要需要，我们就可以逆江而上，直逼南京！

而山东方面，乃是我们北方最重要的基地，时下登莱等地，已经基本上尽被我们控制，官府基本上已经算是政令不出城池，……”

于孝天先简单简述了一下目前海狼的实际控制区域以及势力范围的情况，先让在座之人，都了解一下具体的势力分布，以免接下来商议的时候，出现偏差，这包含了各地目前备兵的情况以及装备的情况，于孝天阐明这些情况足足用了大半个时辰，才算是把整个态势给解释清楚。

众人看罢地图，听罢了于孝天对目前他们势力分布的情况介绍之后，一个个都大感振奋，他们之中不少人以前只是知道部分情况，并无机会对海狼目前的势力分布了解这么清楚，今天当听罢了于孝天的介绍之后，才明白，原来这些年来，于家军在于孝天的暗中调派之下，已经控制了这么大的地盘，在这么多地方埋伏了这么庞大的实力。

原来他们还以为，这次于孝天起兵，肯定是要从福建出兵，先对浙江和两广一带用兵，可是没想到，在北方，现如今大半个山东，居然也已经成为海狼的势力范围，那可是距离京师没多远的地方呀！

所以众人听罢之后，无不感到异常的振奋，仔细的开始考虑起了眼前的形势。

“现如今表面上来看，大明官军在剿灭流民军方面，确实小有胜迹，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是这些流民军却牵制了大约二十万官军的兵力！

流民军不除，大明官方便抽不出足够的实力，来对付咱们！

而我初步预料，就在今年下半年，入冬之后，北方建奴很可能会再一次大举入关南下大掠，如果不出我的所料的话，此次建奴恐怕会调集绝大部分兵力入关，最远很可能会打到山东济南府甚至更远一些！

初步估算一下，此次建奴八旗军入关兵力，加上汉八旗，以及蒙古八旗的兵力，可能会达到十万到十五万人左右，按照建奴的习惯，他们可能会自称拥兵三十万入关，所以整个关内北方现如今大明官军的兵力并不占优势、

加之官军现在的作战能力，以及官军的士气，官军根本挡不住建奴大军南下，故此此次建奴一旦入关，定会相当凶恶。”

“而我目前打算，就趁着这次建奴鞑子入关之际起兵，给大明以致命打击，以最快的速度，将大明摧毁，所以此次出兵，即是决战！

务求做到一战定乾坤，使得大明再无反复的可能，务求做到一击致命！现如今把你们招来，就是要大家集思广益，想出一个完全的办法，确保这个

目的的达成！”

众人听罢之后，顿时又是一阵沸腾，一个个面露出了激动的神色，他们憋了这么久，其实在他们之中，早就有人等的不耐烦了，认为现如今以他们的实力，完全不必要再和大明虚以委蛇。

而且目前所有人都已经感受到了大明朝廷和官府对于海狼集团以及于孝天的强烈敌意，这两年来，没少搞小动作，试图遏制他们海狼集团。

事情到了这一地步，很多海狼的部众，都私下里认为，时机已到，于孝天完全可以立即带着他们揭竿造反，以他们的实力，根本不需要多长时间，便可以取得天下，将大明王朝踹翻在地。

可是这段时间来，于孝天却还是没有明确表态，始终还在压制着手下们的这种冒进的思想，令各部都安下心，静候他的决定。

现如今与小题那终于抛开了一切杂念，决定要起兵谋反了，这如何不让他们这些人感到激动？

虽然现在建奴大军尚未破关南下，可是于孝天说今年入冬，建奴大军可能会挥师南下，那么这件事铁定不会有什么问题。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于孝天选择在这个时候起兵，无疑是一个非常不错的时机，北方建奴入关，肯定会让当今朝廷大惊失措，也肯定会牵制绝大部分北方的官军，使得官军无暇分身南下来对付他们。

所以在这个节骨眼上，于孝天选择起兵谋叛，是一个再合适不过的机会了，于是众人立即开始开动了脑筋，纷纷提出了他们的建议。

众人提出的意见，既有先行南下，把广东广西攻占，然后掉头北上，先把江南一带占领，然后再挥师北上，直至直捣京师。

也有人提出来，两广那边现如今无需先行考虑，因为那边有第三舰队和部分陆军陈驻于香港，就算是现在不南下取广东，广东方面的官军，有这部分海狼的军队牵制，也不可能对海狼福建这边的老巢构成什么威胁。

所以既然起兵，就最好不要耽搁，直接向北先打浙江，从浙江入南直隶，把南京城打下来，只要断掉了大明的漕运，那么就算是北方京师不取，大明也会因为断粮断饷，最终彻底垮台作鸟兽散。

这个意见提出来以后，立即便得到了不少人的支持，因为这么做的话，确实比较稳妥，一战之下，只要把南京城打下来，于家军就拥有了绝对的主动权，向北可继续沿运河入山东朝京师进攻，向西可直入湖广，取下湖广这

块大明粮仓，毕竟这个时候，有句谚语“湖广熟天下足”。

只要取下湖广，那么天下便基本上可以底定，大明也就无力再翻身了。

这个提议让大部分人都感觉比较靠谱，所以很快便压倒了其他声音，甚至有人提出了更激进的提议，甚至连浙江都先放着不打，因为浙江临近福建，等于是于家军的俎上之肉，什么时候想拿，就什么时候拿。

既然要打南京，干脆就直接利用海狼海上优势便利的条件，直接用众多海船，运送大批兵马，直入松江府，走长江口逆流而上，直接杀奔南京，不给大明任何反应的机会，先打下扬州、镇江府，进而直取南京城，这么一来直接就可以掐断运河漕运，置大明于死地。

这个论调一出，也立即得到了海军方面的支持，并且获得了不少人的认同，觉得这么做，应该更快一些。

而于孝天坐在上首位置，抽着烟斗，只听不说，默默的在心中合计着。

众人你一言我一语的争先发言，提出他们的一些具体建议，旁边有人专门负责记录，整理这些人提出的建议，然后对具体的一些事情，提交到于孝天面前，让于孝天审阅。

这场会议，整整持续了一个白天，眼看着天色渐晚，于孝天也没有当即表态，而是令府中后厨准备了饭菜，让众人先吃饭，晚上挑灯继续商议。

第二百零二章直捣黄龙

其实经过一个白天的讨论之后，现在大部分人的意见都已经逐渐统一了起来，那就是先打南直隶，取松江府、扬州、镇江等地，之后兵锋直指南京城，不给大明留出充足的备战时间，以最快的速度取下南京城，进而再观察局势发展，决定到底是北上，攻打山东和北直隶，或者是西进攻打湖广。

从整体上来说，这个计划拥有很强的操作性，而且动手的地点，也距离福建相对较近，以海狼的海运能力，容易补充物资和兵员，实际操作的时候，更稳一些。

吃罢饭众人回到议事大厅之中，便又开始了讨论，说来说去，还是没有脱出这个先取南直隶的圈子。

到了初更的时候，于孝天终于打破了他的沉默，站起身在地图前面来回转了几圈，摇了摇头，转身面对在座的所有人，清了清嗓子，放下了他的烟斗。

众人看于孝天有说话的想法，于是立即便全体安静了下来，以为于孝天终于要拍板定案了，一个个露出了一脸热切的神色。

“诸位！你们今天一天，所提出的各种建议，我已经都仔细听过了，也考虑过了！但是我提醒一下诸位，你们考虑的事情是不是稍微有点狭隘了一些？”

我来问你们一个问题，当建奴破关南下的时候，你们考虑过没有，我们在南直隶动手，这天下舆论的问题？”

于孝天说完这句话，扫视了整个大厅之中，所有在座之人了一遍，脸色显得颇为冰冷。

他这句话一出，所有人都愣住了，舆论？好像他们今天讨论的是如何取天下吧！这跟天下的舆论有什么关系？

但是作为参谋出身的林易阳等一众读书人，在听到了于孝天的这句话之后，立即便出了一身冷汗。

舆论！对，就是舆论！刚才他们热火朝天的商议了一天，拿出了一个趁着建奴入关南下大掠的机会，直接起兵宣布造反，直取南直隶，将南京城攻下，这个提案确实军事上有很强的操作性，可是却没有一个人考虑到天下人在这个时候的感受如何。

建奴目前恐怕是大明上下人等，最为痛恨的了，所有人都在心中既鄙视建奴，称其为东虏鞑子或者建奴，也有人称之为后金，但是现如今建奴立国，皇太极面南背北登基称帝，却极少有人称之为满清！

原因为何，大家自然心知肚明，建奴如果年纪入关大掠，这个时候肯定天下震动，而于孝天选择在这个时候突然发难，率部直入南直隶，直取南京城，无疑等于是在配合建奴的行动，这么做铁定马上会招致天下人痛恨。

而天下的话语权，目前可还是在那些读书人的手中，别看他们大多数人手无缚鸡之力，但是这口水喷出来，可是也能左右天下人的舆论，足以把人给淹死了。

这时候如果于孝天起兵谋叛，不管先打两广还是先打浙江，抑或是直取南直隶，都无疑是昭示天下，老子就是趁着建奴破关，趁机想要大明的命的。

到时候那些读书人便立即回对于孝天口伐笔诛，把于孝天骂为国贼，这些读书人是可以左右天下舆论的，老百姓听他们怎么说，肯定也会跟着怎么说，到时候就算是家军取了南京城，恐怕一下子名声也会被这些读书人彻底搞臭了。

这对于今后于孝天取天下之后，该如何治理天下，将会造成巨大的声誉上的污点，很大程度上、将会影响到今后于孝天治国的事情，因为这个污点，肯定会有很多人认为，于孝天胜之不武，骂其为国贼，到时候很长一段时间之内，恐怕全国范围之内，会有不少人揭竿造反，要光复大明。

所以这个提案，表面上来看，似乎很美，可是一旦按照这个计划实施的话，就算是取得再大的战果，却损失了于家军和于孝天的名声。

这一点在白天的时候，所有人都不自觉的忽略了，根本没有考虑这方面的事情。

现如今于孝天一提这个问题，一些人立即便想到了其中的关节，顿时惊出了一身冷汗，但是还有一部分人，却稀里糊涂，尤不知错在什么地方，这舆论和打南京又有什么关系，毕竟他们这帮人一直以来，都认为拳头大说了算，习惯性的只知道使用武力，却对于舆论的问题，很少关注过。

鲁通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立即站起来躬身说道：“主公，是我等疏忽了！还好主动及时点醒了属下，否则的话我等犹自还被蒙在鼓里！”

说罢之后，于孝天点了点头，对鲁通说道：“好！你现在明白也为时不晚，但是问题是还有很多人不明白，你就先给他们说道说道吧！”

于是鲁通立即接令，站起身面对厅中诸人，洋洋洒洒的解释了一番，这一下所有人都总算是明白了过来，暗呼惭愧，可是不打南直隶，又该打什么地方呢？顿时大厅之中变得鸦雀无声了起来，所有人都再次把目光集中到了于孝天背后的那张地图上面。

于孝天站起身，对众人再次说道：“我来问你们，假如我们先出兵直取南直隶，那么对于大明乃至是建奴，会导致什么事情发生？”

林易阳想了一下之后，立即答道：“假如我们先取南京的话，北方官军以及京师立即会粮饷断绝，官军可能会很快崩散！

而建奴很可能会趁机，收降大批官军，甚至于可能直接将京师取下！”

于孝天点点头，让林易阳坐下，面色沉重的说道：“虽然我于某有取天下之心，但是我却没有忘掉，我还是华夏子民，还是一个汉人！

而建奴乃我华夏之大敌，此獠不除，迟早是我华夏民族的寇敌！你们白天的提案确实不错，这么做我们确实可以在最短的时间之内，将大明基业彻底摧毁，置大明于死地！

可是这么做却带来了什么？建奴将会很可能趁机攻取京师，收降大批北方官军，驱使这些官军为之所用，成为他们驾前的虎狼！

就算是我夺取了整个江南又能如何，恐怕到时候建奴铁蹄已经横扫江北，难不成我于某要效仿当年的宋高宗，搞出一个南北分治的局面，和建奴划江而治？

就算是不效仿当年赵构小儿那样，决意继续挥师北上，剿灭建奴鞑子，可是到时候建奴却已经羽翼丰满，想要将其再彻底剿灭，不知道又要花费多大的力气！

另外建奴凶顽，绝不知什么叫做仁政，一旦北方被其所控，那么将会有亿万华夏百姓，落入他们手中，将要承受他们铁蹄蹂躏！

就算是今后我等挥师北上，最终在付出巨大代价的情况下，把建奴剿灭，但是到那个时候，恐怕现如今已经是千疮百孔的北方，会被建奴糟蹋成赤地千里，又有多少华夏子民，将会沦为建奴屠刀之下的厉鬼？

难道我们这么做，就可以安心吗？这么做，可以对得起那些北方无辜的百姓吗？

于某扪心自问，恐怕是无法做到心安理得！

所以既然我于某要造大明的反，但是我于某也必要站在道义之上，让天下人知道，我于某并非只为了有朝一日黄袍加身，才兴兵造反的！

而我于某造反，乃是为了这大明千千万万的百姓，所以才怒儿引兵造反！大明朱家不能治天下，那么我来！大明朱家不能保境安民，那么我来！大明朱家无能驱逐鞑虏，那么我来！

所以你们提出的直取南直隶这个方案，我不同意！也绝不会这么做！让天下人骂我为国贼！”

大厅之中众人听罢，都陷入了沉默之中，良久之后，孟飞皱着眉起身对于孝天敬了个军礼，然后开口问道：“主公！既然这个时候这也不能打，哪儿也不能打，那么难道咱们要错过这个时机，待到建奴出关之后再动手不成？”

于孝天翻了翻白眼，扫了一眼孟飞，脸上露出了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样子，挥挥手让他坐下，开口说道：“谁说我要等建奴出关之后再动手了？”

众人听罢之后，险些绝倒，各个心道，既然刚才您老都已经说了，不能打南直隶，那么也肯定不能打浙江，更不会去打广东了，难不成去打江西？可是打江西跟打其它地方又有什么区别？大家都被于孝天给闹糊涂了，一脑门子官司的看着于孝天。

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道：“我是说不能打南直隶，但是我说过不能打北直隶，直取京师了吗？”

众人听罢之后，哄的一下就乱了起来，刚才白天的时候，他们只顾着讨论，先在南方动手，最远也不过只是想过，直取南京城，这是一种思维定式局限了他们的想法，因为福建地处南方，是海狼的老巢，海狼起兵造反，理所当然众人都只顾着考虑，就近下手，却根本没有人想过，干脆直捣黄龙，直取京师。

现在于孝天突然石破天惊的说出了要直捣黄龙，众人顿时都被震蒙了。

（感冒加腰疼，感觉快挂掉了！今天出门一趟，跑的稍远了一些，估计很晚回来，下一章更新晚一点，大家多多包涵！顺便再求月票！）

第一章火帽

崇祯十一年秋，总督洪承畴、陕西巡抚孙传庭等官员的指挥以及大明各路官军联合进剿之下，原本纵横数省之间的各路流民军开始被压制了下去。

许多流民军被官军剿灭，或降或散，剩下的也被挤压回了陕西和四川、湖广交界一带，活动区域被极度压缩，已经不复当年的那种盛况。

但是各地却还是在不断的冒出新的乱民，自发聚集在一起，和官府作对，不断袭掠村镇，甚至于攻打州县城池。

但是整体上来说，这段时间流民军的情况却并不乐观，流民军的几路主力，在官府的压制之下，没有了当年纵横来去毫无顾忌的那种盛况了。

所以大明朝野上下官员对于未来的形势，更加开始抱有一种乐观的情绪，甚至于连很长时间都难见一丝笑容的崇祯，这段时间脸上的表情也轻松了许多。

在很多人看来，只要再有半年时间，差不多就能将这些各路流民军彻底剿灭，就算是剩下一点，也已经不成气候，不足为虑了。

这个时候崇祯开始紧锣密鼓的和众臣商议起了下一步该怎么对付于孝天的问题，虽然关外建奴始终对关内虎视眈眈，甚至于几次攻入关内在京畿一带大掠，可是大明上下人等，绝大多数人不知为何，却始终对建奴持有着一一种蔑视的情绪。

很多人其中以南方人为主，私下里认建奴虽然猖獗，但是毕竟只是癣疥之疾，其奴酋皇太极虽然现在在辽东面南背北登基称帝，成立了个什么大清国，可是辽东乃是关外苦寒之地，大明如此广大的疆土，岂能不是他们的对手？

所以文武官员，多认为襄外必先安内，唯有先将流民军剿灭，然后剪除于孝天这个大明这个心腹之患之后，再重新调集大批官军北上，迟早定能将建奴剿灭，克复辽东。

这么一来，一场针对福建于孝天的大战，似乎已经弓在弦上的架势，只待中原几省这边对流民军的清剿一结束，马上就会开始动手一般。

各种有关朝廷要征讨于孝天的消息，从京师以及各地雪片一般的飞到了福建，落在了于孝天的案头。

但是于孝天却丝毫不为所动，看一眼之后，直接就丢一边去了，好像跟

他完全没有关系一般。

但是实质上在崇祯十一年中旬之后，海狼所有的部门，都已经转入到了战时的状态，特别是有关兵工方面的工厂作坊，全部都增加了人手和机械，停止了所有非战争产品的生产，开足了马力，开始紧锣密鼓的大干了起来。

而且在七月间，于孝天还得到了一个工业部门送来的利好消息，并且收到了一件他梦寐以求的产品样品。

于孝天拿着这一批样品，嘴巴都险些乐歪了，这一批样品，是一个个黄橙橙的小铜帽，这是海狼工业部门，正式试制出的第一批火帽。

早在几个月前，海狼工业部门，在于孝天的亲自参与之下，已经搞出了硝酸，硝酸被生产出来的第一个用途，便被于孝天下令，拿去研制这种火帽。

火帽里面装的是雷汞，雷汞的研制出了一些问题，甚至于出了不少次事故，而且其中两次还是大事故，这时代的人对硝酸这种东西完全没有认识，对其进行硝化反应的危险性更是没有任何认知，所以操作者往往进行野蛮操作，结果不出事故才怪。

就算是于孝天一再提醒这方面的人员，一定要小心小心再小心，甚至于亲自给他们制定了试验步骤和规范，可是依旧挡不住这帮家伙蛮干胡来，这么一来不死人才怪。

直到这帮人彻底认识到做这种事情的危险性之后，这帮家伙才知道什么叫做小心，接下来的事故率才算是被降低了下来，单单是制造这种小小的火帽，工业部门就付出了伤亡数十人的代价。

不过不管怎么说，现在火帽还是被试制出来了，而且试制期间，已经经过检验，发火率达到了九成以上，最先试制的几支火帽式狼牙步枪，在试用火帽作为击发装置之后，可靠性得到了很大的提升，而且操作性也更简单，对于天气的适应性也更好了很多。

不管是大风天还是雨天，只要火药不受潮，火帽妥善保存，步枪就还可以正常发射，这对于提高海狼陆军和海军提高全天候作战能力，无疑将会起到巨大的推进作用。

于孝天拿着这一盒第一批的试制火帽，乐的是见牙不见眼，赶紧招呼手下直奔靶场而去，在靶场他使用了一支新造的火帽枪也就是后世称的击发枪，于孝天亲自进行试射，一口气打了百十发米涅弹，只遇上了一次瞎火的情况，更换了瞎火的火帽之后，马上便又击发成功。

这样的高发火率，让在场的兵将都很是稀奇，同样也非常兴奋，因为海狼的燧发枪虽然比起火绳枪先进，但是发火率始终徘徊在七成和八成之间，也就是说平均发射七次左右，就会遇上一次瞎火的情况，虽然经过工业部门屡次攻关，对燧发机构进行改进，可是瞎火率却始终无法大幅降低。

可是现在有了这种火帽之后，发火率居然可以提升这么大，而且采用火帽之后，步枪的装填更简单迅速一些，对于应付恶劣天气的能力也更强一些，这帮家伙要是不喜欢那就怪了。

于孝天的大舅哥刘旺，现如今已经成了海狼卫戍营营长，虽然官职不算大，但是地位之高，在海狼之中相当显赫。

而且刘旺这小子跟着于孝天，一直都很低调，深获于孝天信任，现如今这家伙早已长成了彪形大汉，虽然身材不高，却横向发展不错，练出了一身腱子肉，举手投足之间，虎虎生风，看上去很是彪悍。

这家伙最喜欢玩儿枪，是海狼之中出了名的枪奴，天天抱着他的狼牙步枪不松手，走哪儿背哪儿，当了营长之后，还是不改老习惯，腰里面带着两把双管短铳，背上背着一杆精工制造的狼牙狙击步枪。

看到于孝天拿着的这杆新式的火帽枪之后，他立即手痒痒了起来，上前也取了一支刚刚改造的火帽枪，进行了一番试射，对这种火帽可以说是赞口不绝，当即便让人通知兵工厂，专门给他精心打造一杆高精度的火帽狙击枪。

于孝天也同时下令，立即大批开始投产这种火帽，兵工部门也立即将燧发枪停止生产，全部转产这种火帽枪，并且将其称之为狼牙二式步枪，以最快的速度，开始生产。

而且兵工部门也开始对原有的狼牙步枪进行改造，将其争分夺秒的改装为火帽枪，重新装备部队使用。

另外雷汞的试制成功和火帽的试制成功，另外加上弹簧的批量生产，使得很多武器都可以得到应用，虽然目前硝酸产量很低，但是暂时全部拿来制造火帽，还是基本上够用的，反正现在也不指望用硝酸去大量生产什么高爆炸药，这样的产量，基本上应该够海狼折腾。

至于生产火帽的铜盂，生产起来就简单多了，先把黄铜轧制成薄铜片，接着拿去冲压机上直接冲压成型即可。

可惜现在的工艺，还没法制造弹壳，要不然的话于孝天连整装子弹都想试制了。

但是有了雷汞之后，最起码可以制造出不用拖着个小辫子，要靠人手工点火的手榴弹了，接下来就可以制造雷管，下一步甚至可以开发线膛火炮，试制尖头爆炸榴弹，最最起码，下一步试制迫击炮应该已经成为了可能。

所以于孝天随即将他早已绘制完成的一套迫击炮的图纸，交给了兵工部门，另外还有迫击炮弹的结构图纸，也交给了兵工部门开始试制。

因为弹簧目前受材料的制约，导致质量不够稳定，而且弹性稍差，对于高膛压的火炮来说，制造击发引信还有相当大的难度，要么可能会导致早炸，要么可能导致瞎火，所以暂时研制高膛压的线膛炮，虽然问题不是很大，但是想要制造出耐受高膛压高初速的炮弹用引信，估计还为时尚早。

但是像迫击炮这样的低膛压低初速的火炮，用现有的弹簧，应该可以制造出堪用的炮弹引信。

一旦这种迫击炮弹引信被研制出来，那么对于步兵的火力提升，可不是一点半点那么多了，迫击炮作为轻量级陆军火炮，可以大大提升陆军的战场遮断能力，另外对于攻坚来说，比起一般的滑膛山地榴弹炮，都要好用很多。

至于火药生产方面，现在海狼已经解决了硝石的供应，硫磺在台湾岛上也有发现，可以直接采集，满足海狼黑火药的生产。

现如今雷汞的发明，使得海狼的武器工业，又可以大步向前迈进许多步了，随着材料的改进，机械的改进，用不了多久，海狼就应该可以研制出更先进的线膛炮，来满足今后中国人去争霸各方的需求。

但是眼下于孝天还不急于搞这些事情，因为现在他手头上拥有的武器，已经在这个时代足够先进，已经形成了和敌对者很大的代差，太先进的话，一是没有必要，二是太浪费资源，所以像线膛大炮和圆柱尖头爆炸榴弹，他现在还不是非常急需。

只有等征服了大明，他开始安排全球争霸的时候，线膛火炮才会被提上日程，到时候就算是装备了少量线膛炮的轻型船只，也可以轻松把西方国家的重型炮舰打成筛子。

（呵呵，终于赶回来了，考虑了一下还是决定开新卷了，看本卷的名字，大家也猜得出，猪脚要跟崇祯摊牌了，接下来就是狂虐大明王朝开始了！弟兄们，月票砸的更猛烈一些吧！）

第二章建奴入关

对于大明朝廷这段时间紧锣密鼓的讨论该如何征讨他于某的事情，于孝天根本就没放在心上，只是埋头他的事情。

一支支船队，从淡水和高雄以及围头湾，还有海坛岛驶离码头，船上装满了各种弹药、武器、粮食以及骡马，被一批批的运出了所在地，然后消失在了海面上。

而就在崇祯和诸臣密议该何时调兵南下的时候，九月底十月初，天气转冷了下来，而陕西洪承畴也传来消息，说已经将李自成所部包围在了商洛一带的山中，只待将其困死，逼其出山就粮之际，便可将其剿灭。

但是就在这个时候，在关外又安分了没有多长时间的建奴，突然间兵分两路，一路由睿亲王多尔袞统帅四万大军，绕道蒙古从喜峰口破关而入，而另一路则以建奴大将岳托为主帅，从墙子岭破关而入，直逼大明京畿，而奴酋皇太极，则亲领部分大军，在山海关外，牵制大明边军，使得另外两路建奴大军得以顺利攻入关内。

这已经是建奴第三次大举入关，奏报传旨京师，顿时京师大震，崇祯一听就蒙圈了，这一次据奏报所述，建奴一共派出了十万大军攻入了关内，沿途明军闻风而逃，几乎没有能起到一点阻拦建奴大军的作用。

甚至于一些州县的武将和文官，建奴大军未到，他们便已经弃城而逃，使得整个京畿一带立即全面告急。

其实上两次清军入关，已经把京畿一带州县洗劫的都差不多了，到现在这些地方不管是民众还是军队都没有恢复过来。

而且关内的明军现如今对建奴大军的恐惧，已经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使得关内的明军几乎没有能起到迟滞建奴大军的作用。

就连率部前去阻挡建奴大军的蓟辽总督吴阿衡死战数日之后，也兵败被建奴所俘，最终因为不肯投降建奴，被建奴残杀。

建奴大军破关而入之后，迅速的便攻破了京师北部数座城池，袭掠一番之后立即便会师在一起，绕过了京城，朝着涿州方向进攻。

崇祯闻听消息，哭的心都有了，这建奴实在是可恶到了极点，挑这个时候也太是时候了，眼下陕西那边刚刚传来有望将李自成所部剿灭的消息，他还来不及高兴，建奴就来了。

现如今整个京畿地区，虽然不能说兵力空虚，但是也好不到哪儿去，主力基本上都在山海关一带陈驻，战斗力最强的关宁军镇守在山海关一带，外面还有大批奴酋皇太极所率的建奴大军虎视眈眈，所以这些关宁军根本动不成。

而京畿周边的守军，兵力不足，而且毫无斗志可言，充其量也就是据城死守就不错了，根本没有足够的兵力去拦截建奴大军南下。

崇祯得知消息之后，第一个想到的就是现任宣大总督的卢象升，立即便将卢象升以及宣大两万官军调入京师，一同被调入京师的还有山西以及宣大总兵杨国柱、虎大威、王朴等人。

卢象升这个时候正好丁忧在家守制，暂时未能成行，但是崇祯下旨夺情，令卢象升火速入京率军阻击建奴大军，并且授卢象升总督天下兵马，抗击建奴大军。

但是这个时候，有一个问题，那就是崇祯已经真被建奴搞怕了，朝中现如今有一个风向，那就是有些大臣私下里认为，建奴虽然可恶，但是终归只能呆在关外，虽然其屡屡破关而入，但是结果都是饱掠之后，还是要退回关外的。

既然如此，那么只要朝廷守住京师，京师无事，那么就算是让建奴攻破一些州府县城，他们也仅多是抢一些财货，掠走一些人口，迟早还是会回到关外的。

既然如此，那么大明何不如跟建奴私下里议和，效仿当年北宋那样，年年给建奴一些岁贡，当然不能说是岁贡，只说是赏赐，每年给建奴个一二十万两银子，让建奴安安稳稳的呆在关外，不要找事拉倒。

这种思潮当然也影响到了崇祯，于是崇祯开始在是战是和之间摇摆了起来，一方面是调卢象升入京总督天下兵马抗击建奴，一方面却私底下派出了陈新甲非常私人的先去找建奴方面联络一下，看看和谈有没有可能性。

但是崇祯的小动作可以瞒住别人，却瞒不住时下他最亲信的杨嗣昌和高起潜等人，这帮人立即便看出了崇祯怯战的想法，于是便附和崇祯，决定主和。

但是卢象升火速入京之后，却提出了死战到底的策略，誓要和建奴大军分个高下，这样一来就和杨嗣昌以及高起潜等人的意见相左。

杨嗣昌和高起潜等人，最怕的就是卢象升这个人太过刚硬，率军和建奴死战到底，一旦要是让卢象升全面掌兵的话，一旦和建奴打红眼的话，恐怕议和的事情就黄汤了，所以杨嗣昌和高起潜想尽办法开始折腾卢象升。

他们把兵权控制在了自己手中，卢象升虽然名义上总督天下兵马，但是实际上却只能控制他从宣大带来的两万官军，包括辽东那边调来入卫的数万关宁军，都不听他的调遣。

即便是如此，卢象升到了京师之后，还是率领宣大兵将，在京城周边，和建奴大军进行周旋，敲掉了一些小股的建奴兵马，获得了一些小胜。

但是卢象升越是这么做，杨嗣昌和高起潜就越是忌惮于他，另外卢象升和杨嗣昌私下里也有矛盾，杨嗣昌是绝对不愿看到卢象升大胜仗的，那样的话就显得他太过无能了。

于是杨嗣昌便又想办法分卢象升的兵权，把卢象升从宣大带来的两万精兵，再次拨给了新任的宣大总督陈新甲，陈新甲深知皇上和杨嗣昌的心意的，当然不会配合卢象升和建奴军大战了，而且他也没有这个胆子。

这时候卢象升手头仅剩下了数千兵马，说起来也可怜的很，卢象升虽然手持崇祯赐给的尚方宝剑，但是手头却无兵可调，除了他仅剩下的这数千官军之外，其余的兵马兵权都在高起潜和陈新甲手中。

卢象升悲愤欲绝，但是却也无可奈何，即便是如此，他还是带着这几千官军，四处追击建奴大军，试图力挽狂澜。

至于卢象升的命运，这个时候根本无人可以挽回，他带着数千兵将，义无反顾的朝着深渊冲去。

建奴两路大军入关之后，并未集中兵力猛攻京师，而是留下少量兵马在京师周边袭扰牵制京师附近的官军主力，其余的建奴大军则在涿州再次兵分两路，分头朝着山东和北直隶等地一路狂飙攻进，沿途烧杀抢掠大掠四方，当两路兵马分兵之后，到了各处再次分兵，直指大明北直隶和山东各地州府县城。

北直隶和山东各地连连告急，几乎无人能挡住这些建奴的兵锋，沿途州府县城纷纷被建奴攻破，建奴这一路上赚的是盆满钵满，裹挟了大量的人口，驱赶着这些难民，为他们搬运所获的各种物资财货。

这个时候崇祯哪儿还琢磨什么挥师南下征讨于孝天呀！天天各地发到京师的告急奏章如同雪片一般，局势糜烂到了几乎可以说是无以复加的程度。

但是崇祯最终还是没敢公开讨论和建奴议和的事情，因为他太爱面子了，这个时候虽然有人私下里议论，说不妨可以和建奴议和，但是这种事崇祯也只是想想，却真不敢轻易公开表露出他想要和建奴议和的想法。

所以陈新甲最终和建奴的接触，也就只能不了了之，但是以杨嗣昌和高起潜为首的一帮大臣，却畏敌如虎，始终不敢指派大军和建奴死战，上面的当官的这么一种表现，就别指望下面的武将能主动出击。

大几万官军，说起来也跟着建奴的屁股后面满世界的跑，但是却始终只是远远的坠在建奴大军屁股后面，跟着瞎跑。

高起潜作为被崇祯任命的监军，控制着几万官军精锐，离开京师在北直隶一带转悠，严令各部主将，不可轻敌浪战，这句话就有学问了，轻敌浪战？谁也没有轻敌，谁也不敢轻敌，这句话的关键就在于浪战二字。

不得浪战也就是不得轻易和建奴大军交战，大家跟着跑就是了，谁也不会轻易跑去捡建奴大军的便宜。

也只有卢象升自己，带着几千麾下控制的官军，追着建奴大军，是不是的会和建奴打一场，但是卢象升也自知兵力不济，高起潜麾下所控的其它官军，绝不会轻易给他提供支援，后来发展到了沿途一些州府县城的当官的，也闻出了味道，居然连卢象升所部的粮饷都给断掉了。

保定巡抚张其平更是其中的代表，其它地方的当官的怕得罪杨嗣昌，好歹在卢象升率兵抵达的时候，多少从城中送出一点银子，让卢象升的兵将自己去购买粮食，但是张其平干脆就紧闭城门，连一两银子都不给卢象升，以至于后来卢象升带着的兵马，连吃的东西都没有了。

（今天出门很早，办事去了，更新晚了，大家包涵！另外跪谢大漠笑春风、鹰之武兄弟的重磅打赏！当然还有剑舞飘香、秋天家园、xellos、五事zz五朋友的打赏！这么一来月票嗖的一下就上去了！多谢多谢！——）

第三章卢象升之死

但是有些百姓还是明事理之人，他们看得出谁是在真正抗击建奴的，有些士绅看不过去，自己筹措一些粮食给卢象升送去，好歹没有让卢象升所率的兵马彻底断粮，因为断粮而自行崩溃。

卢象升就在这样的情况下，穿着孝服，带着几千麾下的天雄军兵将，一路从京师直追到了巨鹿一带，而高起潜这个时候，也引数万关宁军抵达了鸡泽一带，两军相距仅仅只有五十里不足。

卢象升在这里迎来了他人生最后的一战。

明军的怯战在建奴军入关之后不久，便被建奴兵将看了出来，他们其实最初一段时间，还是很担心把明军逼急了，跟他们狗急跳墙，和他们进行决战，但是他们一路南下，攻城略地，明明已经探明大明军队距离他们并不远，可是很多大明军队却远远的看着他们四处大掠，却根本不上来找他们的麻烦。

这种表现起初多尔袞很糊涂，但是很快他便看出了原因，这些明军压根就没打算跟他们建奴军死战，在他们上面，现在肯定琢磨的是其他事情，这大部分的明军，说白了就是奉旨进行一次武装大游行，毫无一点和他们建奴军决一死战的勇气，从上至下都畏敌如虎，这一下建奴兵将更加肆无忌惮了起来，于是这才敢一直南下，攻到了广平府境内，居然一次大战都没碰上。

只有卢象升的一路官军明显跟其它大明的官军不同，也唯有卢象升这路人马，在离开京师南下之后，始终吊在建奴大军后面，抽冷子就给建奴来一下狠得。

于是建奴意识到了卢象升和其它明军官兵以及当官的不同之处，也唯有卢象升这路人马，是想要真正的抗击他们建奴大军。

被卢象升这么惦记着，建奴也觉得不好受，背后跟了个卢大刀，虎视眈眈的总想扑上来咬他们一口，这回去路上，要是被卢大刀给堵上的话，那么万一有个闪失，岂不是麻烦就大了？

于是建奴决定，要彻底解决卢象升，而地点就选在了巨鹿一带。

后面的事情所有人都很清楚，建奴调集了三万多兵马，将卢象升所部包围了起来，卢象升派人找高起潜求援，高起潜拒不发援兵救援卢象升，最终眼睁睁的看着卢象升力战而死，壮烈殉国。

兵心到了这个时候，也就彻底散了，当官的这么对待一个爱国的忠臣，

当兵的还能出力死战吗？

所以建奴消灭了卢象升所部之后，立即便对高起潜所率的这几万关宁军以及其他各路官军发动了猛攻。

高起潜畏惧建奴如同虎狼，所率兵将更是不堪，未战先溃，在建奴大军的追击之下，溃不成军，高起潜仅仅率领了少量官军护卫着他，逃离了战场，但是几万大明北方的精锐，也在这一战之中，彻底被高起潜所葬送。

崇祯并不知道这些发生在卢象升身上的事情，卢象升和好友杨廷麟多次上奏疏弹劾杨嗣昌和高起潜等人，但是皆被杨嗣昌等人截留。

杨嗣昌甚至于听闻卢象升战死的消息之后，还不敢轻信，派人去查看战场，结果派去的人在战场上找到了身披麻衣，身中数箭数刀身死的卢象升，回复杨嗣昌之后，杨嗣昌依旧是压着消息不告诉崇祯。

因为杨嗣昌最想要的消息，不是卢象升在沙场上和建奴大军力战身死，而是希望听到的是卢象升兵败逃走，这样一来，他便可以将高起潜兵败的罪责推到卢象升身上，另外也掩盖了他们这伙人畏战避战的表现。

以至于卢象升身死数十日，朝廷都没有派人为其收尸，倒是当地百姓闻之消息，赶去战场上找到了卢象升的遗体，有人捐了一口上好的棺材，暂时将卢象升的尸体收殓了起来。

这些消息皆被杨嗣昌等人隐瞒不发，崇祯几十天时间，都不知道卢象升在什么地方，直到后来实在是掩盖不下去了，杨嗣昌才不得不把卢象升兵败身死的消息告知了崇祯，崇祯这才派人去把卢象升的遗体收殓了回来，但是因为杨嗣昌等人的阻挠还有栽赃，卢象升身死之后，没有获得崇祯给予的任何嘉勉，也未给其家人任何抚恤。

而建奴大军此次入关，其实也确确实实没有想过，通过这次入关，来夺取天下，他们的目的依旧很简单，依旧是入关大掠，裹挟人口出关，从根本上继续削弱大明在北方的统治能力，有朝一日待时机成熟之后，他们才会挥师再次入关，夺取大明天下。

所以在卢象升战死，他们又击溃了高起潜所统领的明军之后，便立即继续在北方大掠，杨嗣昌错误估计建奴大军南下的路线，认为建奴南下攻入山东，必会走德州南下，认为德州乃是镇守山东的关键，传令时任山东巡抚颜继祖，倾山东兵马集结在德州一带布防，阻止清军南下。

但是奴酋岳托，却看透了明军的布置，根本没有直挺挺的冲向德州，而是先入北直隶，向西直入山西，袭掠一番之后，再次掉头向东，绕开了德州，从临清一带入山东，渡过会通河，然后直插济南城下。

而这个时候济南却只有区区数百乡勇加上少量的莱州援军，根本守不住德州，加之明军兵将毫无斗志，正月间原本是老百姓享受一年中难得的过年的祥和氛围的时候，济南城宣布被建奴攻克。

被安排到济南安家的德王朱由枢，奉国将军朱恩赏皆被奴军掳走，城破之际建奴大军在济南城中大屠，城中百姓被杀的血流成河，数万人罹难，另外整个济南城被建奴大军袭掠一空，城内外方圆数十里之内，大量人口被建奴掳走。

但是奴酋岳托，却也在攻破济南城之后，在济南城之中病死，这也算是一种报应吧！

至此建奴这一路已经是捞的盆满钵满，加之岳托病亡，一路大军失去了主帅，另外建奴也怕深入大明腹地太深，大明一旦反应过来，召集天下兵马入卫京畿，导致切断了他们的退路，那么的话事情就麻烦大了。

于是在正月间建奴攻破济南之后，奴军终于停止了继续南下的步伐，开始收拾家伙，驱赶着大批被掠的人口，踏上了返回关外的道路。

这一次为期数月时间的南下大掠，让建奴捞的是盆满钵满，许多八旗兵将，身上背满了值钱的东西，而且他们抢了大量的牲畜，骡马耕牛以及猪羊等物，也掠夺了大量的马车，装满了他们虏获的各种物资。

数路建奴兵将，一共虏获了人口五六十万，他们驱赶着这些虏获的生口，也为他们背负各种掳得的财货，浩浩荡荡的开始启程返回关外。

要说建奴一点都不紧张，那是不可能的事情，现如今他们虏获了太多的人口，这些虏获的人口就超出了他们兵力数倍之多，一旦要是遭遇明军强有力的阻击的话，这些虏获的生口一旦暴动，也不是好压制下去的，到时候恐怕他们堵都堵不住。

可是人性无疑是令人感到悲哀的，这些被掳的大明百姓，一个个温顺的如同绵羊一般，就这样被建奴驱赶着走向了他们未知的未来，虽然他们情不愿，也不舍故土，可是他们却惧怕建奴手中的刀枪，根本没有几个人想过要反抗的。

而且建奴骑兵很多，他们都很清楚就算是逃走，也很快会被建奴的骑兵追上杀死，所以他们就er这样，像是一群绵羊一般，被建奴驱赶着向着关外行去。

沿途建奴才不会给他们吃什么好东西，每隔两天，像是施舍一般的丢给他们一些看不出是什么东西做成的窝头，就算是给他们的口粮了。

仅仅是这些窝头，也成了这些被掳的奴隶们争抢的东西，这时候人性的卑劣被彻彻底底的激发了出来。

奴隶之中一些身体强壮胆子大，手黑的家伙，别看不敢跟建奴作对，但是却在奴隶之中，开始表现出了他们的强势。

他们凭着能打，很快在奴隶之中召集起来了一些狗腿子，成为了建奴控制这些奴隶的帮凶，每当建奴发给他们一些吃的东西的时候，他们便会凭着武力，将大部分吃的东西都控制到自己手中，然后像施舍一般，分发给一些服从他们的奴隶。

而人群之中的老弱，肯定无法通过武力抢夺到吃的东西，所以沿途这些被俘的百姓之中，很快一些老弱便纷纷被饿死，甚至于他们的尸体，也成了被抢夺的对象，私底下有些人割取这些尸体的肉，偷偷的食用，甚至于拿去进行交易。

建奴掳得了大量的女人，这些女人靠着体力肯定无法争夺到活命的吃食的，于是这些女人，为了一口吃的，能活下去，不得不出卖她们的**。

一些奴隶之中的混蛋们，在抢得了吃的东西之后，多余的部分，被他们拿去收买女人，在宿营的时候，他们甚至可以住到临时搭起的窝棚之中，而且仅仅凭着一块黑乎乎不知道是什么玩意儿做成的窝头，他们就可以换得一个黄花闺女陪着他们睡觉。

人性的卑劣在这个时候，被彻底的彰显了出来，许多人的的人性，在这个时候已经彻底泯灭，虽然悲哀，但是这却是生存法则，适者生存，强者生存，在这个时候被体现的淋漓尽致。

（继续求月票！）

第四章碰壁

但是建奴也不是说这一路上一直都一帆风顺，一些被分派出去四下袭掠的建奴兵马，在一些地方，却碰了壁。

有些建奴在一些看上去并不起眼的庄堡面前，却遭到了很凶猛的抵抗，一些他们原本认为，只需要一冲就能攻破的庄堡，等他们呼啸着冲过去的时候，却突然间劈脸打出了一排排的铳弹，甚至还有炮声响起。

这些建奴兵将毫无准备之下，当即便被打的人仰马翻，死伤惨重，于是他们便赶紧召集更多的建奴过来围攻这些庄堡，但是开打之后，他们发现这些庄堡跟其它庄堡有很大的不同。

这些庄堡之中驻有不少乡勇团练，而且相当善战，更厉害的是他们装备了很多建奴以前没碰到过的犀利火器。

这些庄堡之中拥有一些鸟铳，甚至于可以在二百步之外便取人性命，许多建奴的兵将，便是呆在他们自认为很安全的距离，突然间便莫名其妙的被庄子里打出的铳弹一下撂翻在地，每每胸口或者脑袋被打出一个大窟窿，连身上的甲冑都挡不住这些铳弹。

猛攻之下他们遭遇到的是更加凶猛的抵抗，一排排铳弹从庄墙上打出来，不管建奴兵将披了多厚的甲冑，往往只要中弹，便无生还的可能。

甚至于这些庄堡之中，还会在建奴攻至庄墙脚下时候，朝着庄墙下面丢出一些黑乎乎的铁瓜，这些铁瓜会突然间爆炸，方圆数米之内的建奴，便会被这些铁瓜炸得血肉横飞，伤亡惨重。

于是建奴开始害怕了，他们不知道这些庄堡，是从什么地方搞到的这种犀利的火器，虽然他们极为愤怒，可是却除了付出惨重代价之外，很难攻破这些庄堡。

而建奴此次入关，可不是来啃硬骨头的，他们的目的很明显，是来进行抢掠的，所以他们最喜欢的是挑软柿子捏，一旦碰到这样抵抗凶悍的庄堡，碰壁之后他们宁可放弃，也不愿意在这里耽误时间或者是浪费他们宝贵的兵力。

故此虽然建奴沿途袭掠了很多地方，但是却时不时会碰到一两个这样的庄堡，在碰了一鼻子灰之后，建奴往往会知难而退，这不是打一座城池，只不过是区区一座庄堡，就算是死拼到底，最后攻破了这样的庄子，也不见得能捞到多少油水，反倒是还要折损不少兵力，实在是不划算。

而且他们以后有的是这样的机会，犯不着在这些死硬的庄堡前面，崩掉他们的大牙，所以这些沿途他们碰到的庄堡，便成了此次建奴南下大掠期间，踢到的铁板，而这些庄堡，也成了建奴所经之地之中的一些安全之所，这些庄堡无一例外，在建奴经过期间，收容了大批被建奴追赶的百姓，拯救了不少的人命。

建奴不知道这些庄堡之中人的身份，可是当地人却把这些庄堡的大户当成了他们的救命恩人，奴兵退去之后，被救下来的百姓，无不对这些庄堡之中那些管事的人敬若天神，将其视作恩公，也使得这些人通过这件事，成为了当地最受人敬重之人。

但是又有几个人知道，这些庄堡的所谓大户，其实根本就不是什么大户，他们表面上多是一些外来的暴发户，凭着有钱有人，在当地购置了田产房产，做着一些买卖，可是实际上他们却是海狼的情报人员，早早的被海狼分派到了这些地方，直至深入到了山东各个地方，以商贾或者地主的身份，潜伏了下来。

这些情报人员，但凡在当地站稳脚跟之后，即便会获得一批人员和武器的补充，在他们所在的庄堡之中，以他们的人员，组建起一支团练，负责镇守这些庄堡。

几个月前，他们得到了更多的武器弹药以及粮食的补充，使得他们拥有了更强的武装，也使得他们得以在这次建奴南下的时候，成为了屹立于建奴兵潮之中的一块磐石，岿然不动。

不过还是有一个庄堡，最终被红了眼的建奴不惜代价的攻破，建奴攻破这座庄堡的时候，付出了极为惨重的代价，足足被庄堡之中的乡勇打死打伤了数百人之多，攻破庄堡之后，庄堡之中的乡勇还是和建奴死拼到底，最终全部被杀。

就在建奴攻入这座庄子之中那个李姓大户大院的同时，这个姓李的大户，居然最终点燃了大院里面藏的火药，一声巨响之后，与庄同殉，连带着攻入庄子的二百多奴兵，近处的直接被炸成了渣子，就算是距离稍远一些的，也会被活活震死。

后来建奴清理庄子的时候，发现了这座庄子之中储存了大量的粮食，但是在庄子被破的时候，守卫粮仓的乡勇，却把火油泼洒到了粮仓之中点燃了起来，使得建奴一点便宜都没有捞到。

整个庄子大院在最后爆炸的时候，几乎被夷为了平地，地面被炸出了一个坑，可见这里藏了不少火药，还在爆炸周边发现了不少奇形怪状的铳弹。

建奴在庄子里捡到了一些损坏的鸟铳，这些鸟铳在庄破的时候，多已经被乡勇破坏，或者砸弯了铳管，但是建奴还是如获重宝一般，把这些鸟铳搜集了起来，找到了不少拆散丢弃的零件，最终让工匠组装起来了两杆鸟铳。

建奴这才发现，这些鸟铳打造的十分精良，用材也非常不错，最让他们感到惊奇的是这些鸟铳，居然不需要使用火绳便可击发，鸟铳上装了一套击发的机构，扳开卡住龙头之后，上面有一块燧石，击发的时候燧石落下，打击在火门上，会打出火星，火星落入药池，点燃药池引药，最终完成击发。

最让他们不理解的是这些鸟铳的铳管之中，许多鸟铳铳管里面居然不是光滑的，而是不知道用什么办法，刻出了几条沟槽，这样还能发射，真是奇怪了。

这样精巧的机构，让建奴叹为观止，当成宝贝一般的收藏了起来，准备这次带回关外，让工匠们好好看看，能不能仿造出来。

这也是近些年来，建奴第一次获得这样的火器，可惜的是就算是他们把这几杆修复的鸟铳带出关外，也无法大批量的进行仿造，因为他们没有人知道，这铳管之中的膛线是如何刻出来的，所以充其量也只能简单的仿造出燧发机构，但是燧发机构之中的那种簧片，却需要非常高超的手艺，以及相当好的钢材才能打造出来，不经过反复的试验，是完全无法进行有效仿制的。

这也是经过这么多年，海狼四处征战，遗落的枪支数量着实不低于三位数的情况下，却依旧没有出现有人成功仿制海狼的狼牙步枪的原因，甚至于荷兰人西班牙人以及葡萄牙人，都想方设法，甚至不惜重金悬赏，弄到一支狼牙步枪，但是最终他们的工匠也仅仅是只能仿造出燧发结构，却无法仿造出枪管的膛线。

这次数路建奴大军收获巨丰，自信心也狂飙到了制高点，一路呼呼啦啦的开始朝着他们预定的汇合地点河间府行去，沿途虽然也有不少大明官军，可是这些官军现在早已经被建奴大军的凶厉吓得是手软脚麻，不管是文官还是武将，都吓得够呛，闻听建奴大军将至，吓得是屁滚尿流，一个个早早避入到了城池之中，撅着屁股做出一副严防死守的架势。

而建奴现如今早已饱掠够了，沿途遇上机会，当然还是会顺手牵羊捞一把的，但是对于坚城，他们已经不再进行猛攻猛打。

所以当他们行至一些州县的时候，看到官军闭城不出，不敢出城于他们交战，更没有人主动出来阻拦他们，所以便大摇大摆的从这些城池旁边招摇而过。

那些大明的官军提心吊胆的看着建奴大军以及他们裹挟而去的难民队伍，别说让他们出城拦击了，见到建奴不攻打他们的城池，一个个都觉得已

经烧高香了。

所以建奴在退兵的路上，基本上没有遇上大明官军有效的拦截，就这么长驱直入之后，再一次长驱千里，朝着河间府行去。

按照他们的计划，他们这次将不再走老路返回，沿途可以继续抢掠，直接走山东北部，从河间府然后通过天津卫，在长城沿线择地出关。

但是他们却不知道，这个时候在渤海湾之中，却出现了大批的船只，正在朝着天津卫方向驶去。

从崇祯十一年九月初开始，山东、南直隶、浙江沿海的一些渔民，便开始在海面上发现了一批批的大船，组成编队，沿着海岸线一路北上，有时候甚至于岸边的一些墩台的守军，还有这些地方零星的官军水师，都发现了这种异状。

这些北上的船只，基本上都处于满载状态，吃水、很深，可见船上装满了各种物资，而且还有小型的快船护随在这些船队周边。

而这些船只挂出的旗号，都是清一色的海狼旗，海狼旗现如今只要是在中国沿海讨饭吃的人，没有人不知道的，海盗们可以说是对这面海狼旗恨之入骨的同时，又闻风丧胆，多少海盗之前不了解海狼的厉害，傻里吧唧的兴冲冲的驾船冲过去，试图大捞一笔，但是结果却碰的是头破血流，不少海盗当场便被干掉。

而一些大股海盗，起初还想要和这伙海狼对抗，但是结果是无一例外，被海狼的战船和船上的那些于家军的水兵们打得是落花流水。

现如今中国的沿海海域，差不多已经尽数被海狼所控制，虽然不能说控制非常严密，已经彻底荡平了海上的巨盗，至于剩下的那些小股的零星残存的海盗们，却无一不清楚，这挂了海狼旗的船是说什么都不能碰的。

所以海狼的船只在中国沿海活动的时候，别说是一支船队了，就算是只有一两条船，一般的海盗也看到之后，马上便会卷旗而走退避三舍。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

第五章暗中调动

虽说之前两年，海狼的船只已经开始经常出现在北行的航道上，但是那时候船只数量有限，船队规模也不是很大，最多的时候也仅仅是于孝天奉旨北上登莱平乱的那半年多时间，海上的海狼船队活动比较密集。

但是登莱之乱被平定之后，虽然海狼的船只还经常出现在北方沿海一带，可是数量却并不是很多，偶尔才会遇上大规模的船队一起活动。

但是像这一次这么长时间，这么大批量，这么大规模的海狼船队不断的北上，然后又从北方折返回来的情况，这两年却基本上没有发生过。

所以有心人便加了留意，暗自揣测，这于家军搞不好会有什么动静，但是却极少有人想到，于孝天会北上谋叛。

从十一年九月开始，海狼的船队便被集结了起来，包括一些封存的船只，也被投入到了使用之中，甚至一些渔船的水手也被征召上船，开始了一次超大规模的运输。

大批的粮食、武器以及弹药、甲冑，还有帐篷、棉被、棉衣靴子等物资，被源源不断的装上船，运往了北方，而且还有大量的陆军兵马，也被装船运往了北方。

整个海狼的战争机器，在这个时间，被开足了马力，一批批民兵，开始被征召编入到了正规军之中，陆军的兵力开始加速扩张了起来。

一支支新兵营，被于家军在各地编组起来，不单单只是在台湾岛上，包括福建一带，许多于家军直接控制的地方，这个时候也早已成为了于家军的辖区，各乡各村也早已接受了于孝天的管制，按照于孝天在台湾那边的办法，在当地各乡村之中，都编组起来了民兵。

这些民兵之中一批人受命，应招加入到了于家军陆军，被编组成了新兵营，开始转入到了紧张的训练之中。

各大军工厂的工人们，也都改为了两班倒，每班工作六个时辰，日夜不停的开足马力，生产各种武器、弹药以及盔甲。

包括被服厂以及专门制作船帆的一些工坊，在这段时间，也都开足马力，增招了许多闲在家中的妇女入工坊做工，源源不断的生产各种军服、手套、棉衣、棉靴等军需物资，而且负担起了将一些甲片，编制成为甲冑的工作。

于孝天一直都秉承着尽可能给手下兵将，提供最好的装备的信条，所以在武装自己手下兵将方面，他从来都不吝啬，只要他能大批量拿出来的东西，他都毫不吝啬的会装备给手下的那些兵将们。

这也是于家军不同于其他官军的重要表现，大明官军方面，为将者几乎没有不喝兵血的，他们想方设法的从手下官兵身上克扣任何可以克扣的东西，以中饱私囊，除了对待他们的亲兵会比较大方，会给他们配备较好的器甲之外，普通的官兵甚至连一身像样点的军服都得不到，身上穿的鸳鸯战袄都不知道是何年何月的老东西了，破的是一塌糊涂。

而武器也大多都是一些粗制滥造偷工减料制造出来的老家伙，加之平时缺乏保养，锈迹斑斑甚至于有些棉甲里面的甲片，都已经朽烂，一戳一个窟窿，根本起不到任何防护作用。

但是反观于家军，海军方面战船都是新的，军装最少两年配发一整套春夏军装，北方的还可以获得冬季防寒棉衣，甚至于配发给棉大衣，在北方服务的军官，甚至配发了绵羊皮的皮大衣，武器就不多说了，海军装备了数千门的各型大炮，每条船包括商船上，都配发了起码几十支长短枪。

陆军方面，按照要求也是每两年发放一套春夏军装，在山东以北以及济州岛驻防的兵将，也同样配发棉靴棉衣，而且还配有棉被和防潮防寒用的毡垫。

一旦作战或者训练期间衣服破损，导致已经无法修补的，还可以临时申请换新军服，北方的陆军军官，同样还配发羊皮大衣，可保他们冬季不会被冻坏。

至于武器装备，于家军的陆军，放眼这个世界，手中的武器可以说是最先进的，除了装备了不少大炮之外，他们最厉害的就是手中使用的狼牙一式和二式步枪，另外精锐的营队，基本上全部配发了胸甲头盔。

这样的装备水平，放眼大明，就连关宁军也没这么豪华，让人看着就眼红不已。

但是带来的副作用是后勤压力剧增，为此海狼集团以下的许多工厂，都要为军队服务，平均一个士兵，要有好几个工人，来为他们保障各种军需供应。

这些年来，于孝天不遗余力的不断加大对工业的投入，许多产品其实当时生产出来并没有用处，但是却都被储存了起来，以至于于孝天在决定出兵京畿的时候，海狼各地的库房之中，各种物资储备的堆积如山。

即便是如此，于孝天还是令海军和商船队，在九月之后，开始朝着北方

运输大量的物资，暂时先储备在养马岛、浮山所、灵山岛、芝罘岛、长岛等地，确保今后一段时间他在北方发动的大规模军事行动的所需。

三个月间，海狼集团一共朝山东一带投送船只达到近千船次，运送各种物资数十万吨，这样的运输规模在这个时代绝对是令人瞠目结舌的数字，海狼三个月间走海路北运的物资总量，超出了大明运河漕运北运物资全年总量的好多倍，这要是让崇祯知道的话，估计当场就会吐血。

大明这些年受到漕运问题的困扰，让崇祯始终头疼不已，因为漕运牵扯了太多人的利益，上到朝廷之中高官，下到运河上最低下的船夫，有上百万人要在漕运之中分一杯羹，要靠着漕运吃饭。

每年通过运河北运的粮食，但凡运至京师一石粮食，途中就要消耗两石粮食甚至更多，这对于本来就不宽裕的大明财政来说，无疑是一个巨大的负担，曾经有一些有识之士，早已奔走疾呼，改海运取代漕运，通过海路把粮食物资，直接运抵天津卫登岸，这么一来每年大明将会减少巨大的财政浪费。

但是崇祯却始终担心，海船放舟海上，很可能会遭遇大风导致飘没物资太多，另外就是这样的呼声，大大触及了那些要靠着漕运捞钱的权贵的利益，始终都被死死的抵制，就算是崇祯有心想要改海运代漕运，有这么多人抵制，他也没有办法实施。

但是于孝天的海狼集团却不同于大明朝廷，他们是自海起家，一直都在吃海上的饭，对于大海的了解，比任何人都清楚，对于大海的脾气，他们比任何人都明白，而且在于孝天的努力之下，他们掌握了目前这个世界上最先进的航海技术，建造了大明目前最大的艨艟巨舰，更培养出了大明甚至可以说是世界上最好的水手。

在别人看来，这样一件几乎无法完成的大规模军事物资长途运输的任务，在海狼集团看来，却并非什么难事，甚至于不必倾尽全力，仅仅是抽调出一部分船只来做这件事，在不严重影响其它主要商业航线运力的情况下，便可以完成这样的运输任务，故此这也是于孝天敢于直接在北方动手的原因。

到了十二月间，海狼整体上的兵力调配以及物资准备工作，便已经基本上到位，这时候仅仅是浮山所一个地方，就登岸了三个步兵营，一个炮兵营，几乎达到了一个旅的兵力规模。

另外仅仅是在浮山所一个地方，海狼集团就囤积了几十万石的粮食，这么多粮食，足够养活很多人相当长时间了。

当然海狼忽然间这么大规模的朝着山东一带投送兵力和物资，也不是没

有人发现，就算是海狼封锁了浮山所、芝罘岛、养马岛等周边数十里方圆之内的区域，可是也遮不住所有人的眼睛，当地官吏还是隐约察觉到了近期于孝天方面的人，大批朝北方投送物资甚至兵力。

有心人便隐约之间感觉到了一些什么，心不由得揪了起来，甚至于想要提醒当今朝廷，关注一下这方面的事情，提前做一下准备。

但是于孝天选的这个时间，却很是合适，就在他大举朝着北方调兵遣将，并且调运大批物资的时候，也正是建奴大军肆虐在北直隶和山东等地的時候。

各地官府天天发往京师的告急文书以及军事奏报，已经充斥了整个京师，以至于山东方面发至京师的有关于家军方面的异动情报，全部被淹没了这一大堆建奴大军的事情之中。

这时候朝野的那些大佬们，几乎都把目光投注在了建奴南下的事情上，任何与之无关的事情，都自动被他们屏蔽，根本没有人关注其它地方发生什么事情，甚至于中原会剿流民军的事情，这个时候也已经不再受到重视了。

所以京师之中，任何人都没有想到，于孝天会选在这个时候，向大明摊牌，也没有想到，短短数月时间之内，于孝天已经亲赴山东，亲自坐镇浮山所，并且调集了于家军陆军三万多兵马，移驻到了山东登莱沿海各地。

这样大规模的调动兵力，对于海狼来说，虽然不能说倾尽全力，但是也算对于孝天的一次考验。

第六章成败在此一举

幸好在崇祯数年之前，于孝天曾经率兵北上登莱平叛，当初虽然只率领了八千兵马，但是却通过那次大规模的北上活动，积累了相当的大规模转运兵力和物资的经验。

这一次当他下令大规模北上的时候，海狼各部门之间，才没有出现严重的问题。

但是长途运输兵马进行远距离的机动运输，这期间对于不善于乘船出海作战的陆军兵将来说，无疑也是一场严酷的考验，封闭的船舱，污浊的空气，以及逼仄的船上空间，令陆军兵将在渡海期间，损失很大的体力。

所以这些被调往北方的陆军兵马，到了目的地之后，必须要进行一段时间的休整之后，才能获得大规模展开军事行动的能力。

而且于孝天还面临了一个困难，那就是他在登莱一带，虽然占据了不少桥头堡，包括浮山所、芝罘岛等地，但是却缺乏一个大块的集结兵力的地方，而且在他动手之前，也不想让大明提前有所准备。

所以他在率军抵达登莱一带之后，不能把所有兵力集中在一起，只能临时将他们安置在几个地方进行休整恢复体力。

好在这些年来，他在山东一带提前布局，现如今登莱一带大部分地区都已经成为了他暗中的势力范围，特别是浮山所、芝罘岛、养马岛、长岛群岛还有威海卫一带，现在都尽数被海狼明里暗里控制在了手中。

这些地方每天都有船只驶入港口，停靠在栈桥旁边，大批物资从船上源源不断的被卸到码头上，接着被蚂蚁一般的民夫用独轮车或者四轮马车装上，运往储存地点。

而且时不时会有运兵船驶抵码头，一队队整装齐备的于家军兵将，身背着帆布背包，在背包上卷着一卷毡垫和一床薄被，穿着簇新的军服，从船上一列列的走下栈桥，并且在码头上集合起来，然后以连为单位，迅速的被带离码头，前往他们临时宿营地进行休整。

这些地方第一批到达的并不是物资，可是海狼各部的后勤人员，这些人提前先行抵达各自被指定的位置之后，迅速的召集民夫在这些临时集结点建设各种临时仓库，以及一列列用提前预制好的木板拼装起来的营房，准备迎接下面蜂拥而至的大军以及各种大批物资。

而原来本地的那些乡勇团练身份的于家军兵将，则提前接到命令，分批

抵达这些地点，一方面对这些地方进行戒严，一方面协助筹建各种屋舍。

登莱的冬季是非常冷的，到了十一月间，已经可以说是滴水成冰了，这么多部队开拔过来，如果不提前准备好宿营的兵营，在夜间很可能导致大批人员冻伤，另外也要准备充足的柴薪，来生火取暖之用，如果这些事情不提前做好好的话，到时候总参谋部肯定饶不了他们。

不少从南方调过来的陆军兵将，当从船舱之中走出来的时候，迎面吸入了一口凉气，猛然都打了个哆嗦，赶紧把腰间的皮带扎紧一些，把领子拉一下，遮住脖子，暗骂一句，这北方还真他妈的冷！

站在甲板上集结等候下船的一会儿工夫，不少人便觉得被冻透了，赶紧从怀中取出手套戴上，不时的哈一口热气暖暖手，嘴里面喷出的热气，在人群之中升腾起来，呈现出一片氤氲的雾气，很快又在人的眉毛胡子上凝结起来，形成了白霜。

可见得北方的冬天，是如何的寒冷，不少兵将下船之后，都不太适应，但是好在这里准备充分，下船之后，每个人就可以领到一碗热腾腾的姜汤，还放了一些胡椒和辣椒面，用猪骨或者牛羊骨头熬制出来，灌下去顿时身上便暖洋洋的舒服多了。

在进入临时营地安置好之后，这些兵将被准予休息一整天时间，不用做任何事情，第二天之后，开始进行恢复性训练。

一般情况下，在经过五六天时间之后，这些兵将便渐渐的从长途航渡的疲劳之中恢复过来，另外也渐渐适应了这边的气温。

和南方调过来的兵将不同的是从济州岛，这一次也调来了六七个营的陆军，这些兵将多以北方的山东、辽东甚至是北直隶一带的人为主，这些士兵多是这些年来，海狼在北方收容的难民，从中精选出来的一批青壮。

所以这些北方兵对于这边的气候适应能力就要比南方兵好很多，加上从济州岛移驻到这边，海上行船时间也短很多，使得他们在抵达临时目的地之后，比南方兵恢复的速度更快一些，很快便恢复到了可以投入作战使用之中。

于孝天在十一月间，已经亲临了浮山所，现如今浮山所一带胶州湾已经成为了海狼集团在北方最重要的军事基地，也是北海舰队的母港，各种设施最为齐备，另外也成为了于孝天在山东这边的情报基地。

于孝天抵达这里之后，便立即下令搜集有关建奴大军以及明军的各种消息，由专业情报官来负责梳理进行分析，最后每天把报告呈交到他手中。

所以于孝天基本上掌握着建奴大军近期在山东和北直隶南部的活动情况，不敢说对建奴的兵力部署了如指掌，但是对他们的活动状态还是相当清楚的。

于孝天和陆海军以及总参谋部的参谋还有后勤部门的军官进行了仔细的分析之后，加之他在另一个时空的时候，对这次建奴南下入侵大明的行动的了解，于孝天认为建奴将会在正月底之前，便收拢兵马，开始踏上回程的道路。

而建奴此次返回关外，最大的可能并不是再走涿州一带，绕过京师从长城沿线出关，而是极有可能走河间府，过天津卫，然后择地出关。

那么他这一次动手，也唯有在天津卫一带，才能把建奴大军尽数堵在关内，阻止他们出关，把他们此行所获的财货以及掳掠的人口牲畜等，尽数截留下来。

这一点对于家军下一步的军事行动将会有很大的帮助，如果放走了这些入关的建奴大军的话，那么对以后绞杀满清鞑子，将会造成很大的麻烦。

其实这一次于孝天之所以选择在这个时候跟大明朝廷摊牌，时机并不能算是最好，原因无他，那就是这一次建奴入关，还没有彻底摧垮大明在北方的明军主力。

现在大明手头上在江北还保存着很大的军事实力，特别是洪承畴手头上，还控制着一支相当精锐的洪兵，也就是陕西官军。

洪承畴这么多年来，一直在领兵进剿流民军，手头上拥有不少比较能打的大将，而且拥有一支兵力达到数万人之多的精兵，拥有相当丰富的作战经验，是一支比较有战斗力的大明官军。

另外关宁军虽然这次随着高起潜被击溃了一些，但是在山海关、锦州一带，还有祖大寿、吴三桂等一批战将，手头上还有不少关宁铁骑。

再有就是陈新甲手头上还掌控着一大批以前卢象升训练出来的山西精兵，数量也在几万人左右。

加之京师本身常驻的三大营以及保定等地的驻军，整个大明在北方一带可用的精锐兵马，数量起码还有几十万。

反观一下目前他手头上的兵力，这一次虽然他动用了大部分陆军兵力，和部分海军兵力，整体上海军不会被投入到正面战场上，陆军方面也仅仅是只集结起来了三万多兵力，就算是加上之前山东这边潜伏下来的一些兵力，还有就地编练出来的七千新军，实力也不过只有四万人左右。

而他这一次要面对的还不单单只是卫戍京畿的这十几万官军，同时还要面对着十余万建奴大军。

所以这一次他北上和大明摊牌，在兵力方面是处于绝对劣势的。

但是他还是选择了这个时候起兵，原因无他，是因为他目前和朝廷的关系，已经到了崩裂的边缘，继续维持下去已经没有多大意思了，而且时不我待，他也实在是等不下去了，最重要的原因是目前建奴虽然已经立国，但是还没有到羽翼全丰的程度，现在动手，起码可以先把建奴的实力削弱很多。

只要这一战他把建奴大军打残，那么建奴很长时间将会无法恢复过来，另外蒙古诸部现在虽然臣服于建奴，但是他们双方之间却并未达到亲密无间的程度，蒙古诸部最大的问题就是相互之间没有统一，所以无法和建奴相抗。

但是蒙古诸部之中很多人，并不见得就真的和建奴同心同德，双方可以说是同床异梦，只要他这一战能把入关的建奴大军打残，那么接下来蒙古部落应该能看到建奴那边的虚弱，接下来还会不会继续这么听建奴的招呼，就不一定了。

如果接下来一段时间，他施以小恩小惠，挑拨挑拨蒙古诸部和建奴之间的关系的话，相信接下来很长时间，皇太极就有的忙了！只要皇太极建奴那边今后一段时间有事情做，那么就给他留出时间，来解决大明的问题了。

所以这一战对海狼来说，成败在此一举，成则称霸天下，败则灰溜溜逃回福建，接下来就跟大明慢慢磨吧！

于孝天连续几天，不断的和手下们分析各种得到的情报，当十二月初，于孝天看到有关卢象升率部南下，已经兵抵顺德府的时候，于孝天哀叹了一声。

（要和大明朝摊牌了！大家强力支持一下吧！）

第七章谣言的力量

对于大明末年，于孝天掰着指头算一下大明的那些官吏以及大将，能让其敬服的人真是不多，但是有两个人他却相当敬佩，一个是孙承宗，另外一个就是卢象升了。

这二人结算的上是大明忠烈，但是却一同亡于此次建奴大军入关的行动之中，孙承宗这个时候退休回乡荣养，已经七十多岁的高龄了，但是闻之建奴大军入关一路南下，他还是亲自带着子孙招募乡勇登城御敌。

但是高阳城城小兵寡，根本挡不住建奴大军的猛攻，短时间便被建奴军攻破，孙承宗被建奴所俘，但是宁死不屈，最终自缢而死，为大明尽了忠。

而卢象升可谓是个奇人，虽然身为读书人，但是却勇冠三军，上马提刀能战，下马能治理天下。

其实上天待大明已经着实不薄了，在大明末年，老天爷着实给了崇祯好几个治世能臣，但是很可惜崇祯却没有用好这些人，他的性格多疑，始终没有重用这几个能臣，却偏偏重用了袁崇焕、温体仁、杨嗣昌这个人。

袁崇焕虽然有能力和能力，但是目空一切，心胸狭隘，刚愎自用，信口开河，最终不但没有履当初他给崇祯承诺的什么五年平辽，反倒是一上任就把毛文龙杀了，自断了大明一臂，导致了建奴第一次破关而入大掠京畿一带，最终他自己也落得了一个被千刀万剐的下场。

温体仁不用说了，这厮除了会弄权之外，最善于干的是排除异己，但是在治国方面，毫无建树，倒是着实扳倒了不少真心并且也有能力为大明力挽狂澜的大臣，所以这厮才算是大明的掘墓人之一，千刀万剐不为过之，可惜的是这家伙被罢官赶回家之后，现如今已经病死在了家中，居然得了个善终。

至于杨嗣昌，这个人有点能力，被崇祯重用倒是也有点道理，他好歹提出过四正六隅的剿贼之策，确确实实在他提出的这个策略之下，大明近年来进剿流民军，取得了相当不错的形势，如果不是这次建奴入关的话，还真保不定就让他得手了，弄不好还真能把张献忠、李自成等人给彻底绞杀。

但是杨嗣昌此人心胸狭隘，善于观望崇祯的想法，投其所好，欺上瞒下，另外这厮权力欲极强，喜欢弄权，卢象升此次如果能当真奉旨，总督天下兵马来抵御建奴的此次入寇的话，那么还真就保不准这一次建奴可能会铩羽而归，最最起码建奴也不至于如此顺利，起码损兵折将是没有一点问题的。

可惜呀！卢象升和杨嗣昌本身有矛盾，在这次对待建奴入寇的事情上，两人的意见又相左，导致了杨嗣昌要把卢象升给彻底坑死。

卢象升现在已经兵抵顺德府，而建奴的兵马已经进入到了广平府，接下来卢象升便要义无反顾的带着几千部下，冲入到他命运的终点。

说实在的，于孝天为了这件事，着实思考了几天时间，他不是没有能力救卢象升，虽然从这里到广平府有很远的距离，但是他却还是有机会伸出手，像当初帮孙元化那样，帮一把卢象升，起码有机会把卢象升给救出来。

但是思考了几天之后，于孝天还是下了一个让他感到痛苦的决定，就是不干涉这段历史进程。

卢象升这样的人，有他自己的坚持，这样的人，永远不可能为他于孝天所用，卢象升不同于孙元化，卢象升性情刚直，宁折不弯，而且对大明的忠贞，是绝对揉不得一点沙子的，不管他于孝天使出什么手段，都无法让这样的人背叛大明，救下他容易，收服他却很难。

所以卢象升这样的人，有他自己的命运，他于孝天现在出手去救卢象升，反倒是给了杨嗣昌一个朝卢象升泼脏水的机会，一旦卢象升失踪的话，杨嗣昌定会把所有罪责，都一股脑的推到卢象升身上。

想必卢象升历史上在明知这么冲下去，会迟早死于建奴之手，但是他还是义无反顾的最终带着几千弱兵，义无反顾的冲向了建奴大军，直至战至力竭重伤也不肯突围逃走，就是为了他自己的荣誉吧。

所以于孝天在很久之前，思量了几天时间，最终还是决定，不去想办法救助卢象升脱困。

当他看到这份有关卢象升兵至顺德府的情报之后，缓缓的叹息了一声，对身边的人说道：“卢军门此行危矣！恐怕他这一次马上就要死于建奴之手了！”

果不其然，十二月底就在于孝天准备整备兵马，重新登船出发的时候，有人送来消息，告知于孝天卢象升兵败巨鹿，在两军阵前奋战至死。

于孝天听罢之后沉默了很长时候，突然间招来情报部门的人员，对他们吩咐道：“现在你等马上就写一篇文章，把此次卢象升兵败身亡的消息广散出去，卢象升乃是大明忠烈，不能如此蒙冤而死！”

你们必须要在最短时间之内，让天下人尽知卢象升为何而死，并且必须要广告天下，大明皇帝不思抗敌，却暗中想要勾连建奴，和建奴议和！

要让天下人尽知，杨嗣昌、高起潜这等小人的嘴脸！还卢大人一个清白，告慰卢大人在天之灵！

另外传令广平府那边咱们的人，想办法找到卢大人的遗体，暂时妥善安置，不得任何人有辱卢大人的遗体，有朝一日我于某必要亲自到卢大人墓前祭拜！”

其实通过海狼的情报系统，这一次整个京师之中各种事情海狼的情报系统都知道的差不多，加之事后于孝天梳理分析，现在海狼的军将们，人尽皆知此次卢象升为何会兵败身死。

虽然现在于家军上下人等，都很清楚于孝天要带着他们谋叛，卢象升其实应该算是他们的敌人，可是对于这样一个忠烈之臣，任何人都兴不起一点看不起卢象升的念头，倒是对背后害死卢象升的杨嗣昌、高起潜甚至是当今的大明皇帝，都产生出了浓浓的恨意。

如此忠烈，居然得不到皇帝的信任，致使被奸人所害，这大明不亡，实在是说不过去！所以卢象升的死，反倒是激起了于家军上下对大明的仇视，使得他们原本还对此次于孝天造大明的反，有些感到抵触的兵将，现在大部分都坚定了他们灭掉大明的决心。

像卢象升这样的忠臣，在大明都被生生的逼死，那么给大明干还有什么好处？这样的朝廷，不要也罢！还是换做让他们的主公于孝天来登临天下，还天下一个太平吧！

海狼的情报系统办事的效率之高，远超过目前大明的官方系统n倍，在于孝天的指令之下，很快卢象升为何败亡的原因，便迅速的开始从向着山东各地蔓延而去。

但凡听闻了卢象升败亡的消息之人，无不为此感到扼腕叹息，但是又听闻了卢象升为何会兵败身死的原因之后，民间立即掀起了一片怒骂之声。

特别是一些人当听闻说当今圣上，居然产生了想要和建奴议和，效仿当年北宋年年向辽金送岁贡输银给建奴，以求建奴以后莫要入关行掠之事以后，这百姓和民间的士子更是骂声一片，他们不敢骂当今皇帝，却敢骂杨嗣昌，不少人私下认为，这种事肯定是杨嗣昌等人提出来的。

所以这尿盆子算是扣的结实，杨嗣昌这一下算是黄泥巴掉裤裆，不是屎也是屎了。

俗话说的好，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这流言的传播速度之快，可以说是让人想都想不到的。

再加上海狼有自己的信鸽通讯途径，这样的消息在海狼的推波助澜之下，传播速度之快，更是让人无法想象。

几天之后，北直隶南部等地，便也开始盛传起了卢象升被坑致死的事情，甚至于在济南府还没有被建奴攻破的时候，京师之中，便也开始暗地里传开了卢象升被杨嗣昌和高起潜合伙坑害，以至于兵败身死的消息。

而这个时候，卢象升阵亡的消息，还没有从官面上正式传入京师，京师之中很多人还根本不知道卢象升已经在巨鹿壮烈战死的事情。

所以这件事一经传入京师，便立即在京师城中引起了一片哗然。

而京师之中，总是有那么一批吃饱了没事干的所谓言官或者是清流，杨嗣昌年纪轻轻便坐到首辅的位置，早有人就看不爽了，现如今突然有人爆出这样的猛料，这帮人岂能不抓住机会猛拍杨嗣昌一顿？

许多言官、清流闻之消息，即便像是打了鸡血一般兴奋了起来，一边连连为卢象升之死感到惋惜，一边立即写弹章，猛烈弹劾杨嗣昌、高起潜等人。

虽然杨嗣昌现在想尽办法在阻拦卢象升阵亡的消息传到崇祯耳中，但是他怎么也拦不住天下的悠悠众口，这个消息如同瘟疫飞一般的开始在大明北方传播开来，不到半个月时间，连江南许多地方，也开始传出了这个消息，一时间这杨嗣昌高起潜之辈，顿时都成了天下人口伐笔诛的对象，各地的清流或者是跟杨嗣昌不对付的官员，干脆闻风而奏，写了弹章，送往了京师。

（月票月票！）

第八章登陆大沽口

崇祯这个时候正为了建奴入寇的事情焦头烂额，天天听到的没有一点好消息，整天得到的都是建奴又把什么地方给攻破了，哪个官员武将又战死殉国了，特别是他听闻高阳被破，孙承宗举家四十余口抗敌身死，当时就哭得泪奔了。

崇祯对于孙承宗还是相当敬重的，孙承宗作为老臣，为大明呕心沥血几十年，对大明的忠诚，他是非常清楚的，所以崇祯对于孙承宗也是相当敬重，现如今听闻孙承宗以七十多岁高龄，居然还带着家人，举家登城抗击建奴，兵败自尽身亡，为国尽忠，岂能不感到悲痛？

可是没多长时间，他便听太监私下里偷偷告诉他，说市面上现在有人流传一个谣言，说总督天下兵马的卢象升，现如今已经在广平府巨鹿跟建奴力战身死，高起潜统御的数万官军，见死不救，卢象升兵败身亡之后，高起潜所统官军不战自溃。

而且太监还壮着胆子，偷偷告诉崇祯，把他偶然在市面上听闻的有关这次卢象升如之何受到杨嗣昌掣肘，杨嗣昌高起潜如之何的想办法分卢象升兵权，还有卢象升南下御寇之时，沿途各地官员，如之何的断绝卢象升所部的粮饷之事，也告诉了崇祯。

崇祯闻听之后登时大惊失色，他对卢象升还是相当器重的，起码在他的眼中，卢象升算是这些大臣之中的一个能臣，能文能武，算是一个奇人，要不然的话也不会把正在守制期间的卢象升夺情调入京师，命其总督天下援军抵御建奴大军。

这段日子杨嗣昌确实没少说卢象升的坏话，也使得他对卢象升产生了一些看法，近期对卢象升的表现很是失望，在他看来，这次建奴大军直入大明腹地两千里，大明诸路官军不能御之，跟卢象升办事不利有很大关系。

他何曾想过，这里面居然会有这样的猫腻，杨嗣昌和高起潜怎么会阳奉阴违，暗地里如此分卢象升的兵权，还把卢象升置于如此境地？

所以崇祯当听闻这个消息的时候，第一个想法是不相信，认为这件事绝对是有人故意造谣中伤杨嗣昌的，但是这种事在市面上广为流传，也不能不让他感到疑虑。

而且到现在为止，他还没听杨嗣昌奏明卢象升时下所在的位置，以及卢象升是否已经兵败身死，怎么坊间就传出了这等消息？

于是他立即招曹化淳去查问这件事情，另外也查一查这流言到底出自何

处，曹化淳这下去一查不要紧，传回来的消息差点把崇祯给吓死。

原来当初偷偷告诉他这个消息的太监，却没有告诉他说流言之中，居然还有他的事情，现在市面上，不少人绘声绘色的在传言，说他这个皇帝陛下，在暗中打起了和建奴议和，向建奴每年提供岁贡的主意。

曹化淳带回来的这个消息，着实把崇祯给吓尿了，崇祯这辈子最在乎的就是他的名声，虽然这次他确实实的起了想要和建奴议和的念头，可是这件事他也仅仅是派了陈新甲，暗中和建奴联络，但是这件事并未得到实施，也没有继续发展。

而且崇祯最怕有人知道这件事，因为一旦要是让人知道，他居然暗地里想要和建奴议和的话，朝野的那些读书人以及所谓的清流，用口水就能喷死他！所以当初他起意之后，马上便又后悔了，故此这件事也就不了了之，被搁置了下来。

而且知道这件事的人极少，甚至于杨嗣昌等人也不清楚，充其量也就是多少能猜出他一些心意。

现在曹化淳带回的消息，和上次太监带回来的消息相互印证一下，便可以发现，有人确实实的掌握了他们私下里办的这些事情。

到底是谁走露了消息呢？他第一个就想到了陈新甲，因为这件事是他交给陈新甲去办的，如果走露消息的话，那么陈新甲的嫌疑最大。

另外杨嗣昌欺上瞒下，暗中掣肘卢象升，这件事目前无法查实，但是从曹化淳派人打听回来的消息看，这件事应该不是空穴来风。

崇祯对于卢象升分兵的事情，也是知道的，现在山西的两万精兵，已经归入到了陈新甲手下，但是还有关宁军等数万兵马，应该是处在卢象升的统辖之下的，只是高起潜现在以监军的身份，在军中监军。

现在市面上传消息说，卢象升现如今已经被杨嗣昌和高起潜逼得手头仅留下了区区三四千老弱之兵，这件事又是从何说起。

但是现在高起潜正在军中，按照之前传回的消息，他现在也应该在广平府一带，那么卢象升既然在广平府一带，就应该和高起潜在一起，又怎么会孤军被建奴包围，以至于最终力战身死呢？

这个消息目前因为找不到高起潜，所以根本无法进行查证，北直隶和山东一带，现如今到处都是建奴的四下活动的兵马，各种消息很难尽快的传入京师之中，到底卢象升死了没有，高起潜统领的大军败了没有，现在崇祯一点眉目都没有。

于是他干脆传旨询问杨嗣昌，直到这个时候，杨嗣昌才知道事情已经瞒不住了，卢象升的死讯肯定是已经通过其他途径，传到了圣上的耳中。

杨嗣昌这才不情不愿的推说，刚刚得知卢象升兵败身亡的消息，但是具体情况他并不清楚，只知道卢象升领兵在巨鹿一带和建奴大军发生了激战，到底卢先生死了没有，他正在派人查证，估计再有两天就可以确认了。

崇祯听了之后，便开始怀疑起了杨嗣昌，按照传闻，卢象升应该是十二月二十左右战死在巨鹿一带的，但是现在已经是崇祯十二年正月初十了，没有理由卢象升阵亡的消息，杨嗣昌刚刚收到，而且居然还没有查实。

于是他立即质问杨嗣昌，现在高起潜所在何处，而那几万关宁军以及保定官军又在什么地方。

杨嗣昌其实这时候早就知道了高起潜所部兵败溃散的事情，但是却不敢说他已经知道，只能遮遮掩掩的说他不太了解，现在还不清楚高起潜身在何处，但是也确有传言说那些官军，已经被建奴击溃，他目前也正在派人去查问这件事，尚未得到明确的回复。

听了杨嗣昌的解释之后，崇祯不由得更对杨嗣昌开始有所怀疑，因为按照流言所说，卢象升大概是十二月二十战死，不到两天时间，高起潜所部便也被建奴大军击溃，这二十多天，杨嗣昌不可能收不到一点消息。

如果按照流言所说，卢象升全军战死无人给杨嗣昌报讯倒还好说，但是高起潜所监大军，却有数万人之多，建奴即便是将其击溃，也不可能将其全部歼灭，溃散的官兵，肯定会想办法通知杨嗣昌，就算是溃散的官兵不通知杨嗣昌，广平府和顺德府的官府闻讯也肯定会通知杨嗣昌。

杨嗣昌不管怎么说，都不可能二十天时间还不知道这件事，所以这里面一定存在猫腻，难不成流言是真的不成？卢象升确实是被杨嗣昌和高起潜等人暗中坑死的吗？

于是崇祯转瞬之间，便开始感到了杨嗣昌这个人恐怕没他想的那么具有公心，而且杨嗣昌和卢象升之间有隙，这也是公开化的事情，这一次杨嗣昌想方设法掣肘卢象升，只要杨嗣昌心存私心，那么理论上是绝对成立的。

而且杨嗣昌现在身为首辅，确实也有能力封锁官面上的言路，使得他这个皇帝无法得知很多事情，这些大臣欺上瞒下的本事，崇祯是早有领教，所以他开始对杨嗣昌产生了怀疑。

接下来崇祯立即令曹化淳派出手下锦衣卫，去查证这个消息，查高起潜现在到底身在何处，广平府那边，到底出了什么事情，卢象升到底是生是

死，查到底是谁走露了他曾经派陈新甲试图和建奴媾和的消息。

就在崇祯满心疑虑想要搞清楚这些事情的时候，突然间山东又传来了济南被建奴军攻克的消息，崇祯一听当场就一阵头晕，险一些一头栽倒。

济南乃是山东首府，原本有不少驻军，而且城墙坚固，按理说应该不会轻易便被建奴攻破的，他想不通为何建奴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便将济南城攻下，这济南城里面还有德王朱由枢，奉国将军朱恩赏，这一次也全部被建奴所杀。

这对于崇祯的打击比听闻卢象升战死还要大一些，这可是他的皇亲，他们朱家的王爷，居然也被建奴杀了，让崇祯如何能够承受？

于是崇祯立即下旨，质问山东巡抚颜继祖为何会造成如此后果，他是怎么守山东的，是怎么守济南府的，为何让建奴大军长驱直入，一直杀到济南城下，攻破了济南城？

可是不等崇祯从这个震惊之中恢复过来，另一个消息吧他差点从龙椅上给轰翻下去，天津卫守将派人快马加鞭送入京师一个令所有人都震惊的消息，福建总兵兼都督同知于孝天，于正月二十日当日清晨，忽然间率领数百条战船，出现在大沽口一带，并且在大沽口开始登陆。

天津卫守将率人阻止他们登岸，质问他们为何这个时候突然未奉旨却率兵到了这里，于孝天派人宣扬说他乃是听闻建奴入关大掠，京城告危，特来勤王的。

而且据天津卫守将判断，这一次于孝天率领的兵马不下数万人之多，天津卫驻军根本无法阻止他们登岸。

（特别鸣谢书友1766755、白云过隙、zcf9527、汉武帝2、李布衣几位弟兄的打赏！继续高呼我要月票！）

第九章不招自来

另外这一次于孝天说的是特来勤王，抗击建奴，他们也不敢轻易与之反目，现如今于孝天所部，已经在大沽口登陆，并且开始迅速的包围了天津卫，天津卫守将急派人赴京奏明崇祯，请圣上定夺此事。

崇祯和诸大臣闻听消息，如同五雷轰顶一般，当即便都被这个消息给震蒙了，所有人第一个想到的事情就是于孝天这是要反了。

虽然这次建奴入关，京师宣布戒严，并且调集山西兵马入援，但是却并未下旨召集天下兵马勤王，更不可能下旨调于孝天北上勤王。

而于孝天突然之间，在任何人都不知情的情况下，就悍然率领数万兵马，一路从数千里之外的福建走海路直入渤海湾，在大沽口登陆。

大沽口乃是在天津三卫的辖区之内，而天津卫乃是镇守京畿东大门的要地，距离京师不过只有区区三百多里不足四百里的路程。

这样的距离，对大明来说，几乎可以说是近在咫尺，而且天下皆知，这个于孝天拥兵自重，把控福建政局，将整个福建几乎都划为了他的辖地，大有不臣之心，只是朝廷实在是腾不出手，才没有机会去征讨于他。

而于孝天却在这个时候，突然间率领数万兵马，出现在了天津卫，这件事实在是说不通呀！

崇祯当场就被搞蒙了，慌忙之间赶紧召集诸臣商议此事，几乎所有大臣这个时候都慌了手脚，不知道该如何处置了。

现如今建奴十余万大军还正在大明腹地之中到处肆虐，尚未撤回关外，于孝天突然间又领兵奔了京师，这样的情况谁都不知道该如何应付。

诸大臣只是慌忙上奏，奏请崇祯立即下旨，叱令于孝天立即停止朝京师进兵，令其立即率部返回福建，不得在天津卫驻留，如若他抗旨不尊，那就是意图谋逆，朝廷将视其为叛军，派兵将其讨灭。

崇祯这个时候慌的是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眼下也确实拿不出好的办法，只能一边赶紧下旨，派人立即赶往天津卫，传旨给于孝天，令其立即撤回福建，另一方面则立即调集卫戍的官军，到通州、武清、香河一带布防，堵住于孝天所部逼近京师。

对于于孝天，现在崇祯的忌惮甚至要超过对于建奴大军的忌惮，在崇祯心中，于孝天此次在未奉旨的情况下突然间悍然率兵北上，走海路直抵京

畿，其目的昭然若揭，肯定是要谋叛的，搞不好这厮这次就是想要利用勤王的借口，来此直接攻占京师，将他朱家王朝掀翻。

而建奴虽然可恶，但是建奴入关，大不了只是来袭掠一番，迟早还是要退回关外的，不管对京畿之地破坏如何严重，也不至于要了大明的命。

可是于孝天不同，于孝天乃是大明叛逆，一旦要是让他包围了京师的话，那么可是大明覆亡的大危机。

所以崇祯根本不信于孝天什么率军勤王的借口，这才会对于孝天如此忌惮，建奴大军入寇山东北直隶南部，他宁可不管，但是却决不能坐视让于孝天在这里站住脚。

这会儿他也顾不上追究杨嗣昌的责任了，立即下旨令杨嗣昌调集京畿周边所有官军，立即向京师汇聚，并且令这会儿正率兵镇守在保定一带的陈新甲，集结兵力，率领大军立即赶赴天津卫一带，把于孝天的大军堵在天津卫，使其无法继续朝京师挺进。

整个京师周边，这一下子就乱了套了，各部官军都接到了命令，得知了于孝天率领重兵突然间北上入犯天津卫，试图谋逆作乱，令他们立即赶往京师以东方向布防。

这些官军一下就都懵了，来了一拨建奴大军还不够吗？怎么这个时候这姓于的突然间也就造反了呢？

而且这家伙怎么能在这个时候千里迢迢的带兵跑到这边添乱呢？就算是他要谋反，他的老巢在福建，也要先从南方动手吧，怎么会带兵不远万里的跑到京师这边来呢？

这个问题起初很少有人考虑，倒是一些处于底层的人先想到了这一点，这不科学呀？

直到这个时候，才有人对崇祯提出了这个疑问，崇祯也顿时想到了这一节，确实如此呀？这于孝天老巢在福建，就算是他要起兵谋反，也没道理带着这么多兵马，不远万里的跑到京师这边来谋反吧！

所以当崇祯慌手慌脚到处调集人马，要征讨于孝天的时候，这个问题把他又给搞糊涂了。

自古以来，不管谁造反，都是从老巢开始起兵，然后对周边进行征伐，逐步的扩大地盘，最终夺取天下。

可是于孝天这次的行动，虽然有谋逆之嫌，但是他为何放着根基稳定的

福建那边不动手，却带着这么多兵马，不远万里，千里迢迢的从福建，一直跑到天津卫的大沽口登陆呢？

这一点崇祯怎么都想不通，不但是他想不通，诸大臣也跟着一起想不通，而且于孝天这一次在大沽口登岸之后，公开宣称是来勤王，要来建奴的，从道理上来说，于孝天身为大明重将，闻之建奴入寇大明，威胁到了京师安全，起兵北上勤王并没有大错。

他唯一的错，就是没有奉诏起兵，而是私自起兵，这一点乃是各朝各代朝廷皇帝最为忌惮的事情。

可是不管他们想通想不通，这一次于孝天不招自来，直接率领重兵直入塘沽登陆，不管他真实想法是不是来抗击建奴的，这么做都已经是重罪了。

所以崇祯想不通于孝天为何这么做，也懒得继续去想了，反正于孝天此獠绝非大明忠臣，他来北方铁定没安好心，绝对不得不防，所以他还是坚持，继续调集兵力，做好应对的准备。

接着他甚至下旨，调集山海关一带的官军，回援京师，随时准备发动对于孝天所部的猛击，他就不信了，这么多官军，挡不住建奴军，打不过建奴大军，难道还对付不了于孝天的兵马吗？

原本建奴入寇之后，始终都缩着脖子不敢与之硬抗的各路官军，这一下突然间就变得活跃了起来，开始朝着京师东南部集结了过来，纷纷抵达通州、香河、武清等地，陈驻在了那里，做出了一副严防死守的架势。

而这个时候，建奴大军已经在河间府南部汇集了起来，裹挟着数十万虏获的山东北直隶的难民，朝着天津卫行去。

在天津卫的南部，登陆的于家军兵将，以飞快的速度扎下了一片连营，并且和天津卫驻守的数千官军形成了对峙。

于孝天端坐在帅帐之中，帅帐里面站满了陆军的军官，这一次他一共带来了四个旅另外还加上一个辎兵营，一个重炮营的兵力，总兵力按照于家军的编制，基本上达到了一个半师的兵力，不太够两个整编师，但是火力上却也跟两个整编师也差不了多少了。

这已经是此次于孝天能够带来的最多的兵力了，毕竟他在南方福建一带，还要留下足够的防御兵力，来看守住老巢，就着他也差不多把各地能抽的兵力，都给抽空了。

这一次在大沽口登陆，海狼船队的突然出现，令大沽口明军毫无防备，等发现了海狼的船队出现在海面上的时候，镇守大沽口炮台的数百明军官

兵，吓得差点尿湿了裤子，他们从未见过如此大规模的船队，而且也从未见过如此大的艨艟巨舰。

这些船只出现在海面上的时候，巨大的风帆遮天蔽日，樯桅如林，他们有心想要进行阻击，可是当兵的哪儿有这种勇气呀！

不等为首的那个千总下令开炮，炮台上的那些官兵便一哄而散，所以海狼的船队在大沽口强行登陆的行动，可以说没有受到任何阻碍，便轻松夺占了滩头，上百条条方方正正，怪模怪样的船只，被从船尾解开，用划艇拖曳着驶到了岸边，立即被一条接着一条，首尾链接在了一起，另外有水手登上船，用预制好的一些尖桩，通过这些怪船上的孔洞，将木桩打入海底。

几乎是眨眼间的工夫，在大沽口的岸边，便形成了十余条栈桥，这些运输船立即便被拖至栈桥旁边，一批批的于家军兵将，在军官们的喝令声中，飞一般的从跳板上奔下船，下到了栈桥上。

然后这些士兵在军官们的率领下，飞速上岸，迅速的控制住了岸上大片的区域，设置起了一条警戒线。

这时候空船立即驶离栈桥，其余负责运输物资以及骡马大炮的船只，这个时候开始靠上栈桥，直接打开船舷处的舱门，铺上了重型跳板。

物资被船上自带的一些人力吊车一包包的吊下船，放在栈桥上，被辎兵用小车迅速的运到岸上。

大炮被一门门的吊出船舱，然后通过跳板，缓缓移到栈桥上，被兵卒们奋力拖到了岸上。

骡马被迁下船只，交给了提现下船等候的炮兵，这些炮兵将骡马套上，立即拖着火炮朝着岸上预定区域赶去，并且迅速的归建。

仅仅是一天时间，上百条大型运输船，便基本上卸空，一批运输船立即便开始返航，驶回到养马岛、芝罘岛等地，开始转运下一批的物资。

（月票月票，继续求月票！）

第十章抗旨

大沽口炮台也被海狼接管，迅速从船上卸下了一批火炮，海军方面从船队中组织了两个连的水兵下到了岸上，接管了炮台，负责镇守大沽口，保护这边的临时码头不被官军或者是建奴袭击。

在今后一段时间之内，这里将是于家军就近补给作战物资以及撤离伤员以及俘虏的码头，对于后续于家军在京畿一带开展作战行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所以于孝天一点也不敢马虎，但是考虑到陆军兵力并不是十分充足，保卫这里的任务便交给了海军方面负责。

有海军几条重型战船守在这里，加上本地就有一个明军弃守的炮台，还有两个水兵连坐镇这里，任何人想要摧毁这里的临时浮动栈桥，估计都会被他们用重炮轰成渣子。

但凡是在海边，海狼的火力便是处于无敌状态，只要在火炮射程之内，任何军队恐怕都很难靠近海边。

有了海军防守这里，陆军方面基本上就可以后顾之忧了。

直至于家军已经开始大批登陆的时候，天津卫的守将才反应过来，赶紧带了一批兵马赶到了大沽口，试图阻止于家军继续登陆，并且派人质问他们为何会来到这里。

于孝天挥手就把他们给打发了，告知他们他乃是福建总兵兼都督同知，特来勤王，抵御建奴的，让他们少管闲事，只要他们不乱来，就没他们的事情。

天津卫守将看着于家军这支登陆的虎狼之师，吓得是汗毛都竖了起来，有心想要阻止，但是却又不敢动手，生怕他这边一动手，就立即被于家军给灭了。

于是他只得赶紧率兵退回天津卫，派人日夜兼程赶往京师报信，第二天京师便回复消息，令他们阻止于家军登陆，并且派来了宣旨太监，要入于家军大营之中，找于孝天颁旨。

于孝天令宣旨太监入营，但是却没有跪接圣旨，以他甲冑在身不便全礼为由，令宣旨太监只管宣旨。

宣旨太监别看平时牛逼哄哄的，但是这次来于家军大营宣旨，却是个危险的活儿，当然那些平时在京师得宠的太监们不会来了，派来的太监自然是那种平日里相当苦逼，相当冤大头的家伙来办这事儿了。

所以宣旨太监看于孝天不跪，连屁都不敢放一个，直接便取出圣旨，对着于孝天宣读了一番，而且一边读一边哆嗦，等他把圣旨宣读完毕的时候，裤裆里面早已热乎乎湿漉漉的一片，这厮居然被吓尿了裤子。

于孝天冷哼一声，让人把圣旨接过来，展开看了看，甩到了一旁，对宣旨太监说道：“好了！本官已经知道了！请你回去告诉圣上，于孝天此次北上，乃是抱着拳拳报国之心，来勤王御寇的！”

但是圣上岂能如此待我？想我带着这些兵将，不远万里赶来这里，除了勤王之外，还要保我大明百姓一方安宁，现如今建奴大举入犯，直入我大明腹地两千里之多，烧杀抢掠，无恶不作。

其它官军，却无力御之，任由我大明百姓置水火之中而不能救！现如今建奴饱掠而归，裹挟大明百姓数十万，各路官军却视而不见，我于某岂能坐视不理？

你回去陈明圣上，我于某此行定要将建奴大军阻于关内，救下这些被掳百姓，屠灭这些入寇的建奴之后，方才会班师返回福建。

请圣上尽速给我部官兵准备粮饷，其它的就不要多说了！请！”

说罢之后于孝天转身就回了大帐，让人把宣旨太监给赶出了大营，接着下令大军该干什么干什么，直接进兵天津卫，把天津卫给包围了起来。

于孝天蛮横不讲理的令天津卫守军，立即撤出天津卫，将天津卫的卫城让给他的兵马负责镇守。

天津卫守将岂敢答应他的要求，这不把兵力收缩到了卫城之中，撅着屁股准备死扛，并且试图再次派人偷偷潜出天津卫，去京师求援。

而于孝天今天召集各部军官，就是要彻底解决天津卫的问题，现如今通过细作发来的情报，还有前期派出的斥候侦得的情况，建奴此次出关，选择的路线确实是沿着运河，一路走河间府过天津卫，然后谋取一个地方出关。

而他赶过来的也正是时候，刚好卡在了建奴出关的路上，如果不是他这次领兵及时赶来的话，建奴这一次将会非常轻松的越过天津卫出关而去。

所以在未来几天之中，建奴便会出现在天津卫的附近，但是在建奴大军来到之前，如果他不把天津卫给拿下的话，背后就会有这么一直对他们于家军持有严重敌视的明军，对他们构成威胁。

这些明军不敢跟建奴动手，但是关键的时候，要是突然间给他背后来这

么一刀的话，就算是要不了他于家军的命，估摸着也会让他于家军手忙脚乱一番。

于孝天在下了通牒之后，但是天津卫守将却拒不让出天津卫的卫城，那么他这就下定了决心，在建奴大军出现之前，先把这帮天津卫的守军给解除武装。

“孔大山！我给你两个步兵营，一个炮兵营，一天之内，把天津卫给我拿下，不要求你们歼灭多少守军，但是务必要把这天津卫给我拿下！如果拿不下来的话，那么你就回家洗洗睡吧！我换人来做！”于孝天面部表情的下达了命令。

被点到名的这个孔大山，现如今是陆军的一个副旅长，此人在陆军之中，也是个老资格，跟着于孝天立下了不少战功，而且作战十分勇猛，每次上阵，总是喜欢冲杀在前，最起码他不会把指挥所放在最后面，往往是自己摆在大阵前列位置，亲自带兵猛冲猛杀。

所以这个孔大山获得了个孔疯子的外号，虽然算不上是一个智将，但是却算是一员虎将，最善于打攻坚战，今天于孝天便点了他的名字，令他带兵去把天津卫拿下来。

孔大山听令之后，立即绷直身体出列大声叫道：“请主上放心，今天晚上如果天津卫还在官军手中，我孔疯子自己就先抹了脖子！提着脑袋来见主上！”

诸将一听，都暗自偷笑，但是没人怀疑这家伙会完不成任务，这等攻坚的事情，交给他来办，基本上没跑，要是天黑之前，他还拿不下卫城，估摸着这家伙真敢把自己填进去。

“斥候大队从今天起，把你们的人全部放出去，以此为中心，周边五十里之内，全部为警戒区，发现任何敌情，立即回报！”

几个斥候大队的队长立即出列接令，立即下去开始带人出发。

“第四旅派出一个营，封锁运河，不得任何船只通行，如需船只，可以就地征用或者找海军那边让他们调派几条快艇协助你们！你们想办法搜集船只，在张庄北面用漕船给我搭建起一座临时浮桥，两天内完工！并且负责保护浮桥，随时保证浮桥畅通！出任何事情，为你是问！”

另外第七旅渡过运河，在运河西岸择地构筑工事，切断沿运河北上的道路，给你们加强两个骑兵连，独立炮兵营抽出一个连加强给你们，总之不能让建奴从运河西岸溜过去！必要的时候，第四旅可以抽调两个营给你们提供支援！

第二旅则在运河东岸布防，控制制高点，将独立炮兵营还有你们的旅属炮营放在高处，控制住河东岸，不得让建奴大军从东岸溜走！

第一旅和第九旅作为总预备队，做好随时投入作战的准备，等天津卫拿下之后，第九旅派出两个营接防，从海军船上抽调二十门五号炮和两门八号炮安置在城墙上，给我守住卫城！

你们都给我记住，这一次对付建奴大军，不像以前对付一般的敌军，建奴骑兵多，冲击力强，大部分奴兵都有甲，而且他们的巴牙喇兵善骑射，身披重甲，冲击力极强，也是我们最大的威胁，所以各部要注意，不要把阵线拉的太长，一定要注意保护两翼，不能让建奴骑兵突破！

总之，今天任务分配下去，各部便立即行动，不管谁出岔子，都别怪我对你们不客气，谁的防线出漏子，我拿谁是问！

上午各部到大营领取补给，第七旅可以领取双份弹药和粮食，一旦出现弹药短缺，及时通报，我这边会派人立即给你们补充！

不管我们此行最终的目的是什么，但是我们都必须要先打垮这些建奴，之后才能说其它的事情，要是我们连这些建奴都拦不住的话，那么剩下的也就不要再提了！咱们集体卷铺盖回福建，以后就夹着尾巴做人好了！”

于孝天今天发布命令，语气很重，说的很不客气，但是在结尾的时候，也稍稍的幽默了一下。

各部旅长副旅长以及被点到的部队军官，当即轰然应命，但是也稍稍的笑了一下。

（哇！今天大漠笑春风兄弟又给了一个重磅打赏！实在是让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多谢多谢！另外还有书友1766755朋友的打赏，同样也多谢了！今天光棍节，祝看书的光棍弟兄们，能尽快脱、光！早日解脱撸的境地！嘿嘿！）

第十一章占领天津卫

说实在的，这也是他们陆军第一次正面和建奴交手，建奴大军的厉害，在以前被大明的军民传的是神乎其神，说什么女真不过万过万不可敌，现在后金也算是女真余孽，换成了什么满人不过万过万不可敌。

这一次他们要面对的可是足足十多万建奴大军，而他们的兵力却只有区区三万左右，而且要封锁这么宽的区域，把建奴阻在这里，所以众将都不感到轻松。

毕竟要和传闻中当世相当牛逼的建奴大军交战，谁都不敢大意，所以今天于孝天把话说的这么重，也算是提前敲打了他们一下。

各旅旅长根据地图上的标识，军前会议结束之后，立即下去开始安排，在大营的物资堆放处，立即便热闹了起来，各旅派出他们的辐兵，到这里领取所需的弹药物资，然后不到中午，奉命出发的部队便开始开拔出营。

第四旅派出的人马，很快便抵达了运河边上，在运河边上扣留了几条靠在码头上休息的漕船，命令漕船上的漕丁和船夫们，立即带着他们到河面上把运河封锁了起来。

大明的运河就是京杭大运河，北边终点在通州，南面终点则在扬州，这乃是大明北方的输血管道，北方粮食不能自给自足，每年都要从南方运送大量的粮食和各省收取上来的税赋运往京师。

这段时间建奴南下入寇，山东境内遭到了建奴大军的蹂躏，运河上的漕运也被迫暂时停止，所以在天津卫这一带，滞留了不少在通州卸船之后，准备沿河南下的漕船。

这些漕船上的漕丁已经得知了于家军突然间在大沽口登陆，并且包围了天津卫，一些漕船上的船夫闻声而逃，生怕被卷入到了这件事情之中。

在运河上现在到处传言，于孝天这次率军前来天津卫，并非是像他们说的要什么勤王，很多人都传说，于孝天这次乃是要来造反，趁着建奴入寇，直接攻打大明都城。

所以说于家军乃是叛军，叛军到了这里，肯定是要和官军开打的，他们这些运河漕船，乃是大明的船只，漕丁也算是大明的在编的人员，肯定也不会落到好上的。

所以不少漕船上的船夫漕丁，闻风而逃，连船都不要了，先躲一下再说。

但是在传言之中，却还有另外一种声音，那就是有人私下里传说，于孝天这次当真是来打建奴的，于孝天平生最恨建奴，这次听闻建奴破关入寇，北方官军不能敌，令建奴大军如入无人之境一般的直下千里，令北方大明百姓生灵涂炭。

所以于孝天闻之大怒，大骂朝廷无能，这些当官的还有官军无能，于是这才悍然冒死率领麾下兵马，从福建启程，日夜兼程一个多月的时间赶到了这里，誓要在这里和建奴决一死战。

有的人不相信，于是为了这件事漕船之间的漕丁们还发生过冲突，打的头破血流的都有。

果不其然没两天工夫，于家军的人马便到了运河，开始封锁运河，强征运河上的漕船，并且发布公告，说要在天津堵住建奴大军，和建奴大军决一死战，令漕船上的船夫和漕丁，协助于家军助战。

而且这个消息发出去的相当快，很快便传出了很远，所有人都对于家军的这套说辞将信将疑。

正在这个时候，天津卫那边忽然间传出了隆隆的炮声，还有密集如同爆豆一般的火铳声。

奉命攻打天津卫的孔大山这个时候动了手。

孔大山得令之后，立即便点了兵马，拖着大炮直抵天津卫卫城的南门，再一次给城中的守军下达了最后通牒，告知他们要征用卫城，在这里阻截建奴大军，令城中守军立即出城撤离这里，于家军保证对他们不加以伤害。

可是守军岂敢轻易弃防逃走，那样的话即便是逃出去，回头被朝廷追究，也是死罪，所以守将下令绝不答应于孝天提出的要求，并且调集守军登城御守，摆出一副要死战到底的架势。

孔大山一看最后通牒没用，也不再跟他们客气，立即便率军开始对南门发动了进攻。

于家军的战术没啥可说的，大炮猛轰，步兵猛冲，抵近城墙，排枪射击进行压制，其余的兵将则开始在炮火掩护之下攻城。

天津卫的守军哪儿经过这种阵仗呀，刚发了几炮他们城头上的几门烂炮便被于家军的大炮轰飞到了城墙下面。

守军在城墙上刚要拼命，低下便打上来了一排排的铳弹，结果百多名守

军，连带着在这边督战的守将，瞬间便被割翻了一地。

原来孔大山还做好了大战一场的准备，可是让他没想到的是天津卫这边的官军居然如此不堪，他刚刚发动攻势不多会儿工夫，才打死打伤了一二百守军，守城的官军便已经开始崩溃，他们的云梯刚架在城墙上，从另一边北门便传出消息，说大批守军打开了北门，蜂拥而出弃城而逃。

原本孔大山以为，怎么也要到下午，能攻入城中就算不错了，可是没想到中午不到，城内的守军便已经弃城而逃，把整个卫城丢给了于家军。

于是于家军在基本上没有付出什么代价的情况下，便轻松攻克了卫城，打开了南门，蜂拥而入。

一个下午的时间，孔大山便彻底肃清了整个天津卫卫城之中抵抗的官军，把整个天津卫卫城给控制了起来。

天没黑的时候，于家军便在城中张贴出了安民告示，告知城中没有来得及逃走的居民，不必害怕，他们于家军可不是建奴，更不像是其它官军那样，只要服从于家军的管理，于家军对城中居民将会秋毫无犯。

甚至于他们俘获了一批城中没有来得及逃走的兵将的家眷，也都在甄别之后，就地放他们归家，全城戒严之后，于家军没有冲入任何人家进行抢掠，而是在街头设置岗哨，派出了巡街的巡逻队，在城中四处巡逻，还抓捕斩杀了几十个趁机在城中作乱的地皮无赖，彻底稳住了天津卫城的局势。

城中百姓们一看于家军军纪森严，确实如同他们宣讲的那样，对于老百姓基本上做到了秋毫无犯，这才稍稍放心了下来。

于家军也在入城之后，也仅仅是把城中一些库房、兵营、署衙、马圈等地给控制了起来，其余的地方基本上仅仅是派驻了一些哨岗，根本就没有让城中大乱起来。

但是那些逃出卫城的官军，却没落得好上，他们溃出天津卫之后，试图逃往通州方向，但是刚刚逃出成不久，便被一支于家军的骑兵堵住，噼里啪啦的砍了一批溃兵之后，把这伙溃兵圈住，又都驱赶回了天津卫，全部被解除武装，临时打乱将其分派给了各部充当了临时苦力，至于其中总旗以上的军官，全部临时被关押了起来，等待战后另行处置。

所以仅仅一天时间，天津卫的三千多守军，便宣告被于家军解除武装，天津卫也就此落入到了于孝天手中，成为了于孝天在京畿一带的第一座桥头堡。

于家军的情况大明朝那边也始终都紧张的在关注着，每天都派人前往

天津卫一带打探消息，夜不收来来往往跟走马灯一般，每天都把在天津卫一带打探到的消息送回京师，呈给兵部，兵部方面一刻不停，赶紧送入宫中。

崇祯这几天时间，头发便又白了不少，时刻担心着于孝天率领叛军突然间出现在京师城下，这几天他几乎日夜不眠，盯着诸军的动向，强令诸军立即赶到指定位置，连追究高起潜所在位置的事情都暂时被他搁置了下来。

杨嗣昌也闻到了危险的气息，生怕这次事情再办不好，会被崇祯新帐老账一起算，所以这些天也是日夜不休的天天盯着各路官军的动静，不断的下令调动兵马，挡在天津卫通往京师的地方。

宣旨太监跑回京师，把于孝天的话给崇祯说了一遍，但是崇祯丝毫不相信于孝天所说的话，什么狗屁来这里抗击建奴，这厮根本就是要来谋反的。

至于于孝天请饷的话，他更是当成放屁，连考虑都不予考虑，只是天天拉着一帮大臣，商议该怎么将于孝天剿灭。

接下来几天，诸军不断派出夜不收前往天津卫一带查探于家军的动向，可是传回的消息，却让崇祯和一众大臣更是糊涂了。

于家军在大沽口登陆之后，先是立即进兵天津卫，接着传来消息，说于孝天兵马将天津卫攻了下来，这时候朝野对于孝天顿时更是一片骂声，更加笃信于孝天这是要起兵造反了，要不然怎么他一到天津卫，就把天津卫给打了下来呢？

于是京师各种骂声不绝于耳，要求朝廷发兵将其剿灭的声音更是甚嚣尘上，一时间在京师闹得是沸沸扬扬。

但是接下来从天津卫一带送回的消息，却让所有人有点意外，按照常理来说，既然于孝天率兵长驱直入，走海路直入天津，那么他的目的应该很明显了，那就是直取京师，以最快的速度攻下京城，直接将大明朝廷端掉。

（继续求月票！）

第十二章诡异

可是接下来于家军在攻占了天津卫之后，却突然间停止了行动，据夜不收和探马细作们反馈回来的消息，却发现于家军并未这么做，而是在攻下了天津卫之后，便停驻了下来，并且沿着运河两岸，开始构筑工事，拉出了一副要防御的架势。

而且据夜不收等探查，于家军设防的方向，居然并不是对着京师一带，也没有把防御方向放在运河北部，而是把主力放在了运河两岸，对准了运河的南面方向。

这时候德州以及河间府也都送入京师了急报，说建奴大军这个时候已经裹挟了数十万民众还有大批财货牲畜，正在沿着运河朝着天津卫方向缓缓挺进。

有心人于是赶紧趴地图上观察，特别是一些对于河间府以及京畿一带地形比较熟悉的官员，有条件弄到地图的人，或者是可以在脑海中构建起一副平面图的人，很快便发现了问题所在。

于孝天的这种行为，相当相当的古怪，如果说他是来造反的话，于孝天大可不管建奴大军，直接率军以最快速度攻向京师，这时候京师还没有来得及做好准备，通州沿线的布防还没有完成，于孝天有很大的机会，能攻到京师城下。

而建奴现在已经是饱掠而归，肯定没兴趣管这事儿，他们的目的已经非常明显，就是入关大掠一番，现在他们捞的盆满钵满，正在护送着所获人口财货，撤出关外，肯定没精力也没兵力分兵来掺一脚。

而且于孝天起兵造反，对建奴来说应该是一件好事，不管谁打死谁，对建奴来说都是很乐观其成的事情，所以他们更不会在这个时候掺一脚了。

于孝天总归是大明的人，他造反肯定要和大明打破头，成也罢败也罢，对于关内的大明都是极为严重的削弱，他们肯定很高兴看到这样的情况，这为他们以后入关，只能制造更好的条件。

故此建奴没理由在这个时候，节外生枝。

同样于孝天如果是谋叛的话，也应该看得出这一点，他在天津卫登陆，如果是谋叛的话，应该不管不顾，趁着建奴在关内大掠尚未出关之际，还牵制了不少明军的兵力，这对他来说，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

而且他只要是来谋叛的，就应该想得明白这一点，完全没有必要，也没

有理由，到了天津卫之后，打下天津卫，却裹足不前，就地在天津卫转为防御状态，堵住了建奴北还的去路。

他现在这么做，完全不合乎情理，等于是他完全放弃了突然袭击的优势，要在天津卫一带先堵住建奴大干一场。

这么做就完全不合乎情理了，于孝天虽说据报这次带来了三四万大军，可是这些兵马数量看似可观，但是实际上却并不充足，不管是对上大明官军一方，还是对上建奴大军一方，都在兵力上处于完全的劣势，没有一点优势可言。

如果说于家军战力很强，那么他单独对付守卫京畿的大明官军的话，大概还有一点优势，可是一旦他要是准备同时对付建奴和大明官军的话，这点兵力尚不足这两方兵力的十分之一。

所以说于孝天如果是想要谋叛的话，这么做完全就是不智之举，他选择了一个自取灭亡的道路。

建奴现在要出关，看眼下他们的行军路线，已经可以看出建奴大军是打算通过天津卫，然后进入蓟州府境内，走香河或者是宝坻，从密云或者是走遵化择地冲出关外，归返关外。

天津卫已经基本上可以确定，是他们必经之地，于孝天在这个时候攻占天津卫，并且陈兵于天津卫运河两岸，等于是死死的卡在了建奴撤出关外的去路上。

建奴大军走到这里，便只剩下了两个选择，要么避战，不走天津卫，像来的时候，选择绕过京师，另外择地退出关外，但是这么做显然是不太可能的事情，因为建奴现在跟来的时候不一样。

他们经过为期将近半年时间的大掠之后，已经抢掠了非常多的财货，虏获了非常多的人口、牲畜。

单单是他们虏获的人口，据传现在已经高达数十万人，带着这么多的奴隶还有牲畜，想要像入关时候那样，进行长距离机动，显然是不太可能的事情，那么做会有很大的风险，而且要消耗非常多的时间。

所以建奴选择这个办法的可能性基本上为零，如果他们不选择绕道而行的话，那么接下来就唯一剩下了一个选择，那就是直接从天津卫冲过去。

天津卫现在被于孝天所控，建奴想要冲过天津卫，便唯有先将于家军击破，两方接下来将无可避免的会在天津卫一带，展开一场激战，这对于他们两方来说，都是只能胜不能败，谁吃了败仗，那么就可能招致灭顶之灾。

建奴被于家军击败，那么他们便无法退回关外，者十余万大军，便会被堵在关内，迟早都会被消耗掉。

建奴的实力谁都清楚，虽然经过野猪皮和皇太极两代人的经营，现在已经实力很强，但是他们实力再强，实际兵力也不会非常多，这次他们入关，一下子带入关内满蒙八旗加上投敌的汉军，总兵力超出了十万人，差不多算是倾巢而出了。

一旦这十多万建奴大军，被堵在关内的话，那么建奴估计就彻底悲催了，他们绝对无法在十年中，恢复到眼下这样的实力，甚至于可能从此一蹶不振，永不翻身。

所以建奴一定不能败，也一定不敢败，但是于家军就败得起吗？他同样也败不起！

于家军此次北上，于孝天一举带来了三四万大军，还不包括他的水师，这三四万大军，都是陆师，所有人都认为，这应该是于孝天倾巢而出了，就算是他还留了一些兵力在福建，但是肯定也不会太多，一旦他败的话，恐怕连逃回福建的机会都没有，这一下就等于把他打回了原形。

所以于家军也不能败，否则的话后果很严重。

这一下所有人又都看不懂了，于孝天完全有机会不和建奴大军硬碰硬来这么一仗，可是为什么他却还是选择，要打这一仗呢？

就在这个时候，于孝天放走了几个天津卫的官兵，持了他的一封亲笔信，令这几个官兵赶到京师，把这封信呈给当今圣上。

这封信很快便被转到了崇祯手中，于孝天在信中对崇祯陈明，他之所以要拿下天津卫，是因为他必须要用天津卫，在这里挡住建奴出关，并且誓要将建奴大军击败在天津卫一带，而这里原来的守军，完全无法配合他的行动，所以他只能出此下策，使用武力将天津卫拿下，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在天津卫挡住建奴大军出关。

而且于孝天给崇祯了一份相当详细的情报，陈述了此次建奴入关大掠的财货数量和人口数量，虽然不能说非常精确，但是却大致上也差不多。

于孝天通过他的途径，搜集到的信息之中，总结出此次建奴入关，一共劫掠白银超过一百五十万两，黄金也超过数万两，各种大牲畜比如骡马牛等，就三万多头，猪羊更是多达数万只之多。

除此之外还有各种绢帛细软珠宝古玩不计其数，这还不是最重要的，最

重要的是此次建奴从河北、山东等地掳走人口超出了六十万人之多。

于孝天在信中力陈，如果这么多财物还有人口被建奴掳出关的话，建奴肯定会实力大增，从此大明将再无机会剿灭建奴，所以这一次他在抵达北上途中，得到这个消息，探知建奴将会走天津卫出关。

故此他才会贸然率兵，走海路日夜兼程，直接赶到天津卫，并且贸然将天津卫夺占，作为御守建奴之用。

他在信中自陈有罪，也知道这么做乃是大罪，肯定会招致圣上不安，但是为了大明的江山社稷，他这才甘冒天下之大不韪，悍然领兵直入天津，只为了能一战击败建奴，一劳永逸的解决建奴这个大明的心腹之患。

于孝天还在信中提出要求，要崇祯调集官军，堵住其它几处建奴有可能逃出关外的去路，不能让建奴趁机溜走。

另外他仓促动身，随行携带粮食军饷不足，希望朝廷能从通州拨发部分兵粮和部分饷金用船走运河运往他的军中，否则的话他的兵粮仅够半个月的使用。

崇祯看了于孝天的信之后，满腹狐疑的同时，也对于孝天的这套说辞嗤之以鼻，他想不通于孝天为何不远万里从福建一路杀到天津，夺占了天津卫之后，要在这里跟建奴决一死战，这一点好像于孝天确实是在为大明着想，算是大明的大大的忠臣。

可是说于孝天这次北上，全是为了和建奴决一死战，崇祯打死都不会相信，他到现在依旧笃信，于孝天此次北上绝对是有不轨之心，这次他在天津卫布防，要阻止建奴出关，根本就是一个幌子。

（感谢1627666105的打赏！继续求月票！）

第十三章人心所向

另外至于于孝天信中所陈，什么粮饷不济，更是屁话，于孝天能短时间突然间带数万大军出现在天津卫，绝对不是一时半会的临时起意，绝对是提前做了充分的准备，就算是他真真是一个忠君爱国之人，作为大将，也绝对不会把自己辛苦打造出来的这么多精兵，在粮秣不足的情况下投入到死地之中。

所以崇祯根本不相信于孝天的话，也没有几个大臣会相信于孝天的话，当然不可能从通州，给于孝天拨发任何粮饷了，反倒是崇祯立即召集重臣开始密议，到底该如何处置这个于孝天。

这时候杨嗣昌终于提出了一个恶毒到了极点的计划，立即得到了不少大臣的支持，那就是杨嗣昌在这个时候，提出来趁着于孝天要在天津卫死战建奴之际，大明官军从侧后两方，夹击于孝天所部，趁此机会，将于孝天彻底覆灭在天津卫。

杨嗣昌的这个提议不可谓不恶毒，而且可以说是恶毒到了极点，这个时候朝廷上下，早已不将建奴大军视作最大的敌人，而是转而将于孝天视作了最大的敌人。

建奴终归是要出关的，被于家军阻在天津卫，算是什么事情，建奴在关内一天，朝廷就要提心吊胆一天，于孝天在天津卫阻住建奴，使得其迟迟不得出关，那么岂不让大明朝廷如坐针毡了吗？

所以建奴在这些人眼中，现在倒是已经不算什么事情了，反正他们也已经饱掠，成了一头已经喂熟了的狼，已经没有了威胁，反倒是于孝天，早已成为了朝廷上下忌惮的对象，甚至可以说是成了崇祯的眼中钉肉中刺，一日不除便无法安枕。

现如今于孝天僭越，擅自起兵从福建直接杀奔天津卫，大军直接威胁到了京师的安全，留其在京畿一带，就如同一把悬在大明头上的刀一般，让人无法安心。

崇祯下旨令其返回福建，但是他却抗旨不尊，仅此一条就说明于孝天已经失去了控制，不再听命于朝廷的旨意，这么一个人，控制着数万精锐兵马，在京畿一带，岂能不速速除之。

所以杨嗣昌这时候想出了这么一个阴毒缺德到了极点的主意，这个想法一经提出，便立即得到了不少人的支持。

很快他们便拟出了一个计划，这个计划就是陈新甲率领驻保定的三万精

兵，在建奴军和于家军开展之际，从西路绕过战场，趁机攻击于家军侧翼，另外令关宁军方面，从山海关、永平府一带抽调关宁军两万人，快马加鞭赶往天津卫，趁建奴和于家军交战之际，从背后对于家军发动猛击。

这么一来，于孝天腹背受敌，在建奴军和明军三路大军猛攻之下，绝对只能兵败，到时候不管是谁，都能把于孝天置于死地，就算是于孝天靠着海上有船，能逃回海上，他这几万大军，也要丢在天津卫，从此便无法再对大明构成威胁。

崇祯一听杨嗣昌提出的这个计策，心中暗自合计了一下，立即便答应了下来，于是杨嗣昌赶紧便安排了下去，派人一边前往保定找陈新甲传旨，令陈新甲速速准备，另一边传旨山海关，令山海关以及永平府方面调集兵马入关。

这次杨嗣昌想到了现如今正驻守在山海关的密云总兵唐通，还有祖大寿，祖大寿这个时候在关外的锦州，肯定无法入关，也不会率兵入关，但是他却可以派人入关领兵作战。

于是杨嗣昌紧锣密鼓的开始安排了起来。

可是就在朝廷忙活着里应外合，要配合建奴大军进击于家军的时候，不知为何，坊间却传出了于孝天的那封给崇祯的信，这封信几乎原封不动的被坊间传递，很快便传遍了整个京城。

当官的视于孝天为寇敌，但是老百姓却并不这么看，前几天于孝天领兵进抵天津卫的时候，不少人还认为于孝天要作乱谋叛，可是现如今听闻了于孝天的这封给圣上的奏疏之后，老百姓却立即改变了对于孝天的看法。

而且有人有鼻子有眼的给老百姓解释当下的形势，说明了天津卫的重要性，现如今天津卫乃是建奴出关北还的必经之路，于孝天领兵驻守这里，并未朝京师攻进，摆明车马是要在天津卫跟建奴大军大战一场的。

这么一来老百姓对于孝天的看法立即便转变了过来，不少人当即便不再大骂于孝天为反贼，反而开始称颂起于孝天为义士，在大明为难之下，居然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抗旨不尊领兵不远万里的从福建起兵，来京畿抵御建奴大军。

这得是多高的情怀才能做出这样的事情呀！这可是掉脑袋的事情，想想看镇守京畿一带的大明官军，上上下下不下几十万人，可是建奴入关之后，除了卢象升之外，又有几个人正儿八经的抵御建奴大军呢？

可是这于将军居然愿意不远万里，从福建赶来征讨建奴大军，还要冒着抗旨掉脑袋的风险，这要多高风亮节才能做出这样的事情呀！

而且于孝天的信中说的明白，建奴此次从关内掠得白银上百万两，掠走人口数十万人，如果放任建奴如此出关而去，必将成为大明的大患，所以他要在天津卫跟建奴决一死战，务求要趁着这个机会把建奴入关大军歼灭在关内，救下那数十万被掠的百姓，一举将建奴打的从此一蹶不振，彻底解决建奴这个麻烦。

建奴大军现在猖獗到了何种地步，老百姓岂能不知道，不管是官还是民，提起建奴大军就不寒而栗，没几个敢跟建奴大军硬撼的，诸军都想尽办法避战，避不开就哄堂大散，逃命去也！

可是这于孝天，却偏偏要逆流而上，率军从万里之外赶赴京畿勤王，誓死要和建奴分个高下。

这一点在老百姓心目中可实在是太太太伟大了！这天底下要是多几个像于孝天这样的将军的话，何愁几十年拿建奴没有办法？所以一时间京师之中，到处都是一片老百姓对于孝天叫好称颂的声音。

崇祯得知消息，鼻子都气歪了，他当然猜得出，这是于孝天派人干的，故意通过这件事，洗涮掉他身上谋逆的污点，把他塑造成一个高风亮节的大义之士，打着勤王的旗号，来获取民心。

不但是在京师，这时候在京畿各地，几乎同时都传出了于孝天要在天津卫和建奴大军死战一场的消息，这些京畿一带饱受建奴祸害的老百姓，闻之消息，更是无不对于孝天大赞特赞，称于孝天的于家军为义师，称于孝天为义士，总之几乎瞬间，便把于孝天此次北上所负的谋反的嫌疑尽数洗净，转眼间便化身成了一幅高大忠义的形象。

而且坊间这时候有关卢象升被杨嗣昌、高起潜等人害死的消息，还在流传之中，而且越说越有鼻子有眼，仿佛有人亲眼所见了一般，流言这种东西最厉害，就算是瞎话，被一万人传上一遍，也会变成真的，更何况这事儿根本就是真的，其中很多细节，说的都很详细，仿佛有人亲眼所见一般。

随着越传越烈，这事儿也就越来越多人相信，于是坊间对杨嗣昌的骂声更是铺天盖地，搞得杨嗣昌连家门都不敢出了，他的大轿上街，以前道路两侧的百姓都一脸的恭敬，现如今却对他的大轿，远远的指指点点，甚至于可以听到有人大声叫骂。

杨嗣昌现在如同过街老鼠一般，被这些流言搞得是身败名裂。

就在杨嗣昌紧锣密鼓的调集兵马，要趁机配合建奴大军偷袭于家军的时候，突然间坊间又开始流传出了他制定的这个计划。

老百姓这才刚刚听闻，于孝天要领兵在天津卫阻住建奴大军北还，这边还不到两天工夫，便又传出了说杨嗣昌给圣上献计，说要调大明官军，趁着于家军和建奴大军大战之际，从侧翼和后方偷袭于家军，帮着建奴大军，覆灭于家军。

这个消息一出，顿时如同在民间丢了一颗重磅炸弹一般，当即京师里面就炸了窝了，京师百姓闻听消息，当即便都急了眼，一个个就算是不敢在大街上破口大骂杨嗣昌，最最起码也在家中，无不对杨嗣昌等人是破口大骂，几乎把杨嗣昌的祖宗八代女性都问候了一遍。

这做人不能没底线，建奴入寇你姓杨的不敢跟建奴大军硬抗也就罢了，你不敢让别人干，卢军门敢跟建奴大军打，你小子出阴招想方设法的分卢军门的兵权，断绝卢军门的粮饷，一直把卢军门逼死在巨鹿。

现在倒好，好不容易来了个敢打建奴的于将军，人家好不容易不远万里千里迢迢的带着兵马来到了天津卫，你丫不思量该怎么调动官军，配合去收拾建奴，反倒是又给圣上进谗言，不配合倒也罢了，居然还想要趁机配合建奴，把于将军给置于死地。

这也能当大明首辅？不少人当时就气懵了，甚至有人气的跳脚大骂，声称要去把杨嗣昌给生撕了不可。

第十四章舆论的力量

就连一些非核心的清流和言官，听闻这个消息，都坐不住了，于是立即上疏，弹劾杨嗣昌，称杨嗣昌乃是奸臣误国，请圣上立即罢免杨嗣昌，将其斩首示众。

杨嗣昌怎么都想不到，在朝中商量的这事儿，怎么可能一眨眼的工夫，就传到了坊间，这些市井坊间的百姓，如何能知道朝廷的担忧？

这种事也没法给老百姓解释，杨嗣昌总不能公开说，建奴不可怕，可怕的是于孝天，建奴现在抢够了，让他们走了拉倒，客走主安！

关键是要于孝天弄不好是个逆臣，这才是大明最大的敌人，不打建奴也要打于孝天吧！这话要是公开说出去，估计他家当时就要被暴怒的百姓给当场拆了。

于孝天是什么人，老百姓才不管，他们只知道于孝天乃是大明的武将，现在老百姓最恨的就是建奴，建奴几次三番的入关大掠，杀了多少大明百姓，掠走了多少大明百姓，祸害了多少地方的大明百姓，抢走了多少大明的财富。

这里面可不单单只是普通百姓的财物，也死的不单单只是普通百姓，京畿周边，包括这次北直隶、山东很多地方的士绅权贵，可都是受害者，而且受害的很深。

这帮人可是得罪不起的主，他们家被建奴破了，钱被建奴抢了，家人被建奴杀了，还有女子被建奴糟蹋了，抢走了。

这些人跟建奴可是不共戴天之仇，要是听闻杨嗣昌说要放建奴走，反过要来帮着建奴打来这里打建奴的于家军，这帮人怎么可能会放的过杨嗣昌呢？

这消息刚一走露，杨嗣昌的名声就算是彻彻底底的臭到了极点，当天晚上，就有人把大粪丢到了杨嗣昌家的院子里面，大门上，院墙上也糊满了臭不可闻的大粪，顿时把杨嗣昌大宅搞得是臭不可闻，臭味顶风都可以传十里。

杨嗣昌也知道这次他彻底捅娄子了，赶紧早朝坐轿朝宫里面赶，可是他的车仗刚一出院子，就成了过街老鼠。

沿途所过之处，到处都是骂声一片，老百姓躲在墙头后面，站在街上，爬到屋顶，拿着萝卜、土块、石头、破鞋，这通砸呀！

人不能犯众怒，一旦犯众怒的话后果很严重，杨嗣昌这一次算是彻底犯了众怒了，刚开始保护他的亲兵家丁，还咋咋呼呼的驱赶威吓那些指着杨嗣昌大轿破口大骂或者投掷东西的老百姓，喊打喊杀的。

可是后来他们也发现事情不妙，越来越多的百姓加入到了这些人的行列之中，骂声充斥着人耳，可以说是直冲云霄，天上落下的乱七八糟的东西，更是密如骤雨一般，连那些跟着杨嗣昌大轿的侍从们也跟着倒霉，被砸的满头满脸都是血，有心想要动武，但是众怒难犯，要是他们杀人的话，那么不知道接下来会闹出什么乱子。

这一下他们嚣张不起来了，于是只好赶紧护着杨嗣昌的大轿朝宫里面赶。

可是杨嗣昌刚到宫中，崇祯劈面就下旨，令他传令立即停止对于家军征讨的行动，崇祯最好名，也最爱惜名声，头些天坊间传言说他想要跟建奴媾和，就已经让他吓了个半死，现如今杨嗣昌献计，要趁着于家军和建奴开战之际，从侧翼和后方，突袭于家军，一劳永逸的将于孝天这个祸患给解决掉，本来他还觉得这一招不错。

可是当消息传入坊间，顿时招致一片骂声之后，坊间的事情很快通过曹化淳传入到了崇祯的耳中。

崇祯一下就坐不住了，甚至于坊间还有人高呼，大明该亡，好不容易出了这么一个忠臣良将，领兵来战建奴，朝廷却要将其置于死地，这不是摆明了他崇祯乃是一个昏君，而且是昏到了极点的昏君，这大明不亡，实在是天理难容。

这一下崇祯坐不住了，心中大骂到底是谁走露了消息，居然顷刻之间，便把他这么多年竖立起来的明君的形象给彻底摧垮，同时也大恨杨嗣昌，居然给他出了这么一个馊主意。

他可不会自我检讨，有错都是下面人干的，这主意是杨嗣昌出的，那么就该杨嗣昌来顶缸，更何况还有前面卢象升的事情尚未结束，而且他通过曹化淳，也已经查知了不少有关卢象升战死的原因。

这次卢象升在巨鹿战死，确确实实是杨嗣昌和高起潜等人在暗中处处掣肘卢象升，分卢象升的兵权，将卢象升控制的兵马纷纷带走，使得卢象升最终手头上仅剩下了区区三四千的弱旅。

另外有人说杨嗣昌专门派人，给地方官府授意，让地方官府断绝给卢象升的粮饷供应，这事儿不管是真的还是假的，都实在是做的太绝。

就算是他崇祯对卢象升有所忌惮，不想让卢象升跟建奴决一死战，也没想过要把卢象升给活活逼死，而且他也不知道，卢象升应该是个忠臣，而且还善于控兵，本身能打能杀，乃是当世难得的一个良臣能臣。

卢象升的死对于大明来说，无疑是一个巨大的损失，卢象升这一次确实可以说是被杨嗣昌还有高起潜给坑杀了，起码杨嗣昌和高起潜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更可恶的是曹化淳还查知，高起潜确实当时率领数万明军精锐，就陈兵在距离卢象升所部不足五十里的地方，愣是坐视卢象升所部被建奴大军包围，却说什么都不发援兵救援，事后建奴大军在灭了卢象升所部之后，立即掉头攻击高起潜所部，结果高起潜当先带人逃走，导致大军崩溃，现如今高起潜所辖的几万官军，早已被建奴打散，跑的到处都是，在北直南部一带到处作乱。

高起潜这时候居然还没有露头，也不知道跑哪儿躲了起来。

现在坊间又闹出这样的事情，杨嗣昌已经惹出了众怒，而且这么下去，民众的怒火随时会引发大乱，崇祯岂能不怒？

而崇祯最大的毛病就是表面上看似很有担当，但是实际上却内心中喜欢推卸责任，现在事情闹到了这等地步，他把所有怒火都发泄到了杨嗣昌身上。

现如今又是杨嗣昌提出的联合建奴，诛除于孝天的主意，惹得天下民愤滔天，这件事也只能由杨嗣昌来担当了。

现在继续调集兵马，去趁机进剿于家军，显然不太合适了，否则的话这天下人的吐沫星子，就足以把朝廷给淹没，于是崇祯这才急急忙慌的一见到杨嗣昌，便立即令杨嗣昌停止这次的行动，改为令陈新甲以及山海关那边过来的官军，严密监视于孝天所部的动向。

杨嗣昌听罢了崇祯的叱令，知道这一次圣上已经改变了主意，不由得扼腕叹息，这一次恐怕是要彻底错失剿灭于孝天的机会了，同时也猜出来，他恐怕首辅的位置也已经做到头了。

更可怕的是这时候坊间又传出了一个消息，对杨嗣昌更加不利，事情就是济南府被建奴所破的事情。

当初山东巡抚颜继祖原本并没有把山东重兵集中到德州一带布防，而是在济南留了相当一批官兵。

但是因为杨嗣昌错误的估计了建奴大军的行军路线，认定建奴定会走德

州入山东境内袭掠，所以直接令颜继祖集中山东官军大部分兵力，赶往德州布防，准备在德州阻住建奴大军入犯山东。

但是怎么也没有想到建奴大军会绕过德州，先入北直隶，向西一直攻入山西境内，接着突然间折返北直隶，走真定府向东直插入山东，从临清州直接杀入了山东境内，并且长驱直入直扑兵力空虚的济南府。

结果颜继祖猝不及防之下，根本来不及率军赶回济南府，一天之下济南府便被建奴大军攻克，导致了德王朱由枢和奉国将军朱恩赏被建奴所擒，并且最终被建奴所杀。

这件事之前杨嗣昌把责任完全推到了颜继祖头上，说是颜继祖处置不当，结果导致济南兵力空虚，最终导致了济南府被建奴所破。

对于济南府被建奴所破这件事，崇祯非常痛心，不单单只是因为德王等亲戚被建奴所掳，关键是济南和其它州府县城的地位不同，济南乃是山东省府，乃是大明的重镇，并且地处大明腹地，却被建奴一举攻破，这对于他这个皇帝的脸面来说，实在是跟抽了他几个大耳光一般，让他难堪。

同时济南府被建奴攻克，也大大的动摇了大明上下人等的信心，更使得建奴切身感受到了大明的虚弱，这对于大明来说，所造成的恶果崇祯是能够想得到的。

所以崇祯虽然现在没有下旨处置颜继祖，可是却已经给颜继祖打上了一个标签，此人应该对此事担责，只等回头建奴出关之后，便说这事儿。

可是现在坊间又突然传出，此事颜继祖虽然应该担责，但是罪魁祸首却是杨嗣昌，如果不是杨嗣昌执意令颜继祖调兵到德州的话，那么也不至于把济南的守军抽空，结果导致济南被建奴趁虚而入一举攻克。

崇祯对这件事更是气的要死，这一次建奴入关，杨嗣昌可谓是连出昏招，干的事情一件比一件齷齪，为了他和卢象升之间的那点过节，居然置大明江山于不顾，把事情办成这样，而且事后还装糊涂，欺上瞒下，把屎盆子朝别人头上扣，推卸他的责任。

（月票月票求月票！）

第十五章强行出关

崇祯怎么就想不通，他以前怎么就这么相信杨嗣昌了，让这么一个混帐东西留在他身边，还对他信任有加，让他当了首辅，结果这厮居然是如此德行。

结果当天杨嗣昌刚刚回去安排过崇祯吩咐的事情，晚上到家饭碗都没有端起来，一伙锦衣卫便拿着圣旨冲入了他的府中，将杨嗣昌当场拿下，锁回到了刑部大牢之中。

崇祯颁旨，罢去杨嗣昌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之职，交由刑部定罪。

杨嗣昌的仕途，居然会在这个时候，就宣告了终结，这是任何人几个月之前是万万想不到的事情。

所以说民间的舆论，在很多时候，实际上是可以左右很多事情的，对于这一点，于孝天比谁都清楚，所以这么多年来，不惜投入重金，在大明各地建立他的情报网络，同时也在各地都埋下了一颗钉子。

这个时候之前安排的这些细作，终于发挥出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他们不但成功的搜集到了大量情报，而且还在关键的时候，成了于孝天的喉舌，在于孝天需要的时候，代于孝天在各地散播流言或者是制造舆论。

以前很多大明朝廷辛秘之事，现在于孝天利用这些散布在各地的细作，充当他的喉舌，广泛的散布出去，而流言这种东西，传播速度之快，是令人难以想象的，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这句话说的实在是太有道理。

他在此次北上的时候，便已经启动了这台舆论机器，不断的通过这些散布在各地的口舌，将他想要大明百姓知道的事情，一一散布了出去，最终揭开了杨嗣昌虚伪的面目，使得杨嗣昌在短短数月时间之内，便彻底身败名裂，并且落得了被罢官逮问的下场。

就在京师之中杨嗣昌被于孝天的舆论机器掀翻落马的同时，天津卫的于家军也终于迎来了他们最大的考验。

十余万建奴大军，裹挟着数十万的民众，朝着天津卫滚滚而来，因为他们之中裹挟了大量虏获的民壮，所以行军速度并不很快，而且天寒地冻之下，民众根本走不快，就算是他们不停的挥舞着马鞭，抽打那些民众，也无法使得他们行军的速度提高太多。

所以从济南出发踏上返回关外的道路，他们这一路走了一个多月的时间，每天日行不足三十里，即便是如此，也导致了大量被掳的民众倒毙在了

返程途中。

眼瞅着进入河间府之后，奴酋多尔袞和岳托等人，在返程期间，不断派出游骑也就是斥候兵以及小队骑兵前出数十里甚至百里之外进行侦查。

在他们抵达河间府的时候，前出的游骑探知了一个令他们感到非常震惊的消息，大明的一路官军，兵力多达三四万人之多，突然间走海路，在大沽口登陆，并且迅速的进入天津卫一带，控制住了天津卫周边数十里范围，同时也控制住了运河两岸他们北返的去路，牢牢的卡在了他们北返的去路上。

同时游骑还侦知，在这支大明官军登陆大沽口，进入天津卫之后，大明京师一带的官军活动突然变得频繁了起来，大批官军开始从京师周边，被调往了京师的东面，进驻到了通州、香河、保定、武清、东安等地，大有彻底封堵住建奴大军出关去路的架势。

多尔袞和杜度等奴酋闻之都顿时吃了一惊，立即派人再探，不久游骑抓了一些官军俘虏，获知了更多的消息。

这支突然间在天津卫登陆，控制住天津卫以及运河两岸的大明官军，其实并非是奉诏前来勤王之师，乃是大明福建总兵，擅自领兵北上进入到京畿一带的军队。

这个于孝天据传，此次北上乃是有不臣之心，似乎有意要趁着他们入关大掠，给大明来个直捣黄龙，想要谋逆。

多尔袞等人一听就有点糊涂了，福建在他们这些建奴眼中，乃是遥不可及的地方，远的不能再远了，距离京师起码有近万里的路程，就算是这姓于的总兵有心谋反，怎么也不可能万里迢迢的从福建乘船，直接杀奔大明的京师来造反吧！

但是这件事被抓回来的那些大明官军俘虏，却说的是有鼻子有眼，一副笃定的样子，让人又不得不相信这是真的。

这个大明福建总兵官于孝天，这一次确确实实是在没有奉诏的情况下，擅自起兵走海路一路直奔天津卫而来，并且在天津卫登岸的，这一点应该没有错。

他们这帮建奴成年和大明打交道，岂能对大明的制度没有了解？所以他们很清楚这样一个武将，在没有奉诏的情况下，擅自起兵发动远征，根本就是灭门的重罪，一般人是绝对不敢这么做的。

这么做的人，要么是愚忠到了极点，已经完全将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可以说是彻底疯了，才会做出这么惊世骇俗的事情。

要么就是这个人确实确实有不臣之心，想要浑水摸鱼，趁机作反。

前一条肯定说不通，因为据传这个于孝天并不是正统大明军将世家出身，早年而是一个活跃在大明南方福建沿海一带的海寇，在天启末年的时候，被大明招安，才成了大明的军将。

这种人如果说他愚忠到了不要命的地步，为了大明会悍然起兵，万里赴援入京勤王，而且还是没有任何奉诏的情况下这么做的，这事儿说出来鬼都不会相信。

而且可以确定，这个于孝天应该绝对没有疯，于是他们赶紧招来途中抓到的两个对于朝局比较了解的知县，询问这个于孝天的事情。

结果他们得到了一个更明确的消息，那就是这个于孝天，近年来在福建那边大肆拥兵自重，扩张地盘实力，而且飞扬跋扈到了极点，俨然成了福建王，无人可以左右得了此人，早已被朝廷所忌惮，朝廷如果不是这次建奴入关，估摸着很快便会调集重兵南下对这个姓于的发动征讨。

这个于孝天乃是居心叵测之辈，根本就称不上是什么忠臣，完全就是一个地方军阀，所以这次他突然间悍然提兵北上，肯定不会是来勤王的，弄不好确实有谋逆之心。

但是说他谋逆吧，这事儿似乎也说不通，这家伙谋逆，怎么会放着他的老巢福建那边不动手，偏偏要不远万里带着几万兵马，直接杀奔大明京师来谋逆呢？这完全有悖常理呀！

于是多尔袞这帮建奴奴酋，都被这个于孝天的此举给搞糊涂了，一时间闹不清楚这个于孝天到底在想什么事情。

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这次于孝天领兵登陆天津卫之后，大明突然间调集京师周边的官军，朝着京师东面集结，应该不是来堵他们建奴大军出关的，肯定是来防备这于孝天领兵偷袭京师。

那么这就好说多了，不管这个于孝天发什么神经，突然间带着大军登陆天津卫，都不会是无的放矢，肯定是有所图谋的，大明朝廷忌惮于他，也是情理之中。

但是眼下有一个很大的问题需要多尔袞等人面对，那就是于孝天的突然领兵出现，并且夺占了天津卫，正好卡在了此次他们北返的必经之路上，按照他们原定的计划，这一次北返出关，他们正是沿着运河一路北上，必须要途径天津卫，方能进入蓟州府，最终择地冲出关去。

可是于孝天的出现，却打破了他们原来的计划，好死不死的卡住了他们出关的去路。

而且问题是不但于孝天卡在了天津卫这个他们必经之路上，也招致了大明把大批官军，也调至了京师东面布防，他们就算是绕过天津卫，也会碰上大批大明官军。

现在他们已经走到了河间府，就算是现在绕道也已经来不及了，而且他们现在跟来时候的情况不同，他们此次北返携带了众多财货，另外裹挟了虏获的大批生口还有牲畜，这么大几十万人，想要改变路线，从京师西面绕过京师北返出关，根本是不现实的事情。

这么一绕，他们就北返的道路就徒增上千里还多，带着几十万俘众绕这么远，根本就是一件无法完成的任务。

想到这里，多尔袞把心一横，下定决心，还是计划不变，直接冲向天津卫，按照原计划突入到蓟州府，然后出关。

他们这帮建奴鞑子想了，他们这么多年，跟大明的军队打了无数场仗，大明军队的水平是什么样子，他们比谁都清楚，虽说他们也听人传言，说这于家军据说相当厉害，崇祯五年的时候，曾经奉旨北上，在登莱一带平定了孔有德李九成的叛乱。

另外在南方，这于家军更是无人可以对付，绝少遇上过败绩。

但是这又能如何？在多尔袞等人眼中，这于家军照样还是大明的军队，他们建奴什么时候怕过大明的军队了？更何况现在他们主力尽在，兵力足足近十万人，这于家军才不过区区三万多人，他们怕个逮呀！

这于家军这次的做法很让人想不通，他们既然是想要谋叛，但是却偏偏停在了天津卫，拉出了一副要挡住他们清军的架势。

多尔袞等人所率的清军如果想要出关，就必须冲过天津卫，他们双方就肯定会有一战，除非这于家军故意让开道路，让他们通过，否则的话，这一仗就无法避免。

（求月票咯！）

第十六章强行突破

想不通就不想了，一力降十会，反正多尔袞等人认为他们兵力占据绝对优势，加之他们麾下的后金军悍勇，根本就不怕这于家军，他们让开倒也罢了，只要于家军不让路，那么他们干脆就把这于家军给端掉拉倒，弄不好还能顺手牵羊，再抓个万把精壮奴隶回去当包衣，再捞一批军械回去，那就更好了！

于是多尔袞命杜度为前锋，率领两万精兵，先行前出，赶往天津卫，为后续的主力以及裹挟的奴隶队伍打通通道。

杜度领命之后，立即点齐了兵马，虎彪彪的便朝着天津卫冲了过去。

在清军接近天津卫几十里的时候，他们的游骑便开始遭遇到了些身份不明的敌军斥候，双方的斥候们随即便展开了一场相互之间的较量。

双方斥候队伍发生了数十次小规模冲突，直到这个时候，这些建奴的游骑才发现这次遇上的对手不好对付。

大明的夜不收要说都是老兵油子，手头上功夫扎实，善骑射，说起来是明军之中的精锐，但是这么多年来，鞑子的游骑还真是没怕过他们，屡屡交手历来是他们胜多败少。

可是这次碰上的这些于家军的斥候们，他们才发现事情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这些于家军的斥候们，居然相当能打，不但同样善于骑射，而且手头还有一种很犀利的短管手铳，居然能在一二十步之外，就能打死人。

另外于家军的斥候，还很善于伏击，他们不知为何，总是能提前发现鞑子的游骑，并且使用一种射程很远的火枪，在二三百步之外，对建奴的斥候进行伏击，而且往往可以一击致命，起码乱枪之下，可以把小队的建奴斥候打的失去战斗力。

所以双方交手，居然是于家军的斥候占了很大的便宜，而且就算是偶尔建奴的斥候占了便宜，但是也很难抓到俘虏，于家军的斥候各个都十分凶悍，像是被洗脑了一般，就算是处于劣势，眼看着逃不掉了，也往往会拼个鱼死网破，最终基本上都力战而死。

结果建奴始终抓不到几个于家军的斥候，故此也无法对于家军的底细了解清楚。

这样的情况让杜度感到有点莫名的紧张，但是想了一下之后，还是没有引起他足够的重视，依旧率领着八千骑兵一万多步军，朝着天津卫开去。

在杜度领兵抵达天津卫的时候，远远的他举目望去，一直大军已经拦住了他们的去路，而且这支于家军已经在运河两岸，都构建了一道防御工事，一条前面是拒马，接着有一道堑壕，在堑壕的另一侧，则是一道大概不足六尺的矮墙。

这道防线，彻底切断了北上的去路，横亘在了建奴大军的前面。

杜度皱了皱眉头，要说这道防线，并不算坚固，对他们来说，比这坚固得多的坚城都被他们攻破了不少，这次建奴大军南下，连破了大明几十座州府县城，什么样的坚城他们没碰上过？所以这道看上去并不坚固的防线，似乎并不算是什么。

但是杜度还是不太想打，认为如果能威吓一下，让这伙于家军让开道路，让他们过去，那么这一仗不打最好。

于是杜度下令，派出了一个汉军，替他跑一趟，去找对方的主将商量一下，让他们让开道路，那么今天这事儿就算了，两方可以相安无事，各走各的路。

可是他派去的谈判的汉兵，刚刚到了敌阵前面，便立即被赶了回来，对方虽然很讲规矩，两军阵前不斩来使，可是却也相当不客气的断然回绝了杜度提出的要求。

镇守这里的乃是由于家军第七旅，旅长名叫于振山，年纪只有三十出头，但是在于家军之中，却算是绝对的老资格了，他十几岁就跟着哥哥加入了海狼，当时于孝天还没有接受招抚，只是刚刚占了台湾的淡水一带不久，他的哥哥进入海狼之后去当了海军，一直混到了船长的位子上，但是在前几年南下时候，却在亚湾海战之中战死。

而于振山则被招入到了陆师之中，最初只是一个火枪手，但是这于振山好学，人也机灵，逐渐被发掘出来，后来进入陆军讲武堂之中深造，成为了一个军官。

这么多年来，于振山很是勤勉，从小小的见习军官，一步步的被提拔起来，直到现在当上了旅长，成为了于家军陆军之中屈指可数的高级军官。

这次他被于孝天点名，率领他麾下的第七旅，到运河西岸布防，掐断建奴大军从运河西岸通过天津卫的去路。

而杜度此次引兵过来，正好走的是运河西岸朝天津卫挺进，所以迎面便撞上了第七旅的防线。

于振山在这边构筑防线设防已经有好几天时间了，一直都在静候建奴的到来，现如今建奴大军终于出现在了他们的眼前，于振山和麾下于家军兵将，既紧张又感到兴奋，怕到时没有，因为早在几年前，海狼方面就曾经和建奴在旅顺堡一带交过手，当时便已经试探过了建奴的武力如何。

每一次海狼经历的战斗，事后都会被详细记录下来，整理成战例，并且总结参战人员的观感心得，还有对于当次战斗的得失，然后下发给诸军连长以上的军官进行参阅。

所以虽然于振山还没有和建奴碰上过，但是却也通过当时的战例，了解了建奴的实际战力。

建奴大军别看在大明官兵眼中，相当的凶厉，但是在面对海狼的时候，却一样不堪一击。

毕竟按照武器装备方面，于家军的武器装备要比建奴先进上百年甚至二百年之多，海狼拥有此世上目前为止，最强大的火力输出能力，加之海狼的组织纪律性，别说是大明的官军无法相比，就算是组织结构更严密的建奴，同样也远远无法达到于家军这支近现代化的军队的组织纪律性。

所以别看建奴猖狂的不得了，于家军的兵将们还真就不怵他们，经过十几年来，于家军的军官几乎个个身经百战，什么敌人没见过？所以别看市面上传的建奴军如何如何厉害，但是于家军的兵将们，早已在他们心目之中，竖立起来了一个他们于家军举世无匹的信念，还真就不怵这世上任何兵马。

今天杜度派人过来提出要于家军让开道路，放他们建奴大军返回关外，两方可以相安无事，否则的话杜度声称，他要带着麾下建奴精兵，把此地的于家军踏平。

对于杜度的威胁，于振山可以说是嗤之以鼻，完全不放在心里，当即一个大耳刮子把那个过来所谓谈判的汉奸打的就地转了一圈，一头便栽倒在了地上，于振山上去一脚踩住这厮的脸，用力的拧了一圈骂道：

“回去告诉你们主子，想要让老子让路也成，让杜度小儿乖乖的把此次入关抢的财货还有人口牲畜，都给老子留下来，老子一高兴还可能放你们过去！但是想要空口白牙，这么一说就让老子放你们过去，让你主子撒泡尿照照他自己的丑脸，他配不配！”

滚！老子杀你都觉得会脏了手，你他娘的好歹也是汉人，居然恬不知耻的去给建奴鞑子当狗使唤！

一会儿你要是不服，就第一个冲过来，老子让你见识见识咱们于家军的

厉害！让你也死的心服口服！”话音一落，于振山飞起一脚，把这厮踢的滚出老远，差一点就把这厮给当场踢死。

这厮好不容易才爬起来，一瘸一拐的回了本阵，找杜度报信，而他骑过去的那匹蒙古马，也被于振山当场笑纳了，这厮只能靠着两条腿跑了回去。

杜度一看这派去的手下，被对方揍得满脸是血，半张脸皮都破了，又红又肿，听了他的回复之后，顿时气得够呛，传令下去，全军准备出击，踏平这群螳臂当车的于家军。

双方的战事是从中午之前开始的，杜度先是派出了两千骑兵冲过去试探性的先攻击了一下于家军的防线，但是这两千骑兵刚刚冲到于家军防线前面两百步不到，于家军便乱枪齐发，大炮轰鸣，对着建奴骑兵开始了猛烈射击。

原本建奴还认为这伙于家军不过尔尔，这么远就开始放鸟铳，对他们根本造不成多大的杀伤，甚至于连打都打不中他们，于是继续呼啸着不断的催马，继续加速朝着于家军阵线冲去。

可是接下来他们才发现事情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对方炮铳一响，建奴的骑兵这边前排的兵将便立即稀里哗啦的被撂翻了一片，结果瞬间建奴冲锋的骑兵阵便开始混乱了起来。

但是建奴毕竟是建奴，这次入关他们打的顺风顺水，罕遇对手，虽然突然遭到了这样的打击，但是却并未立即崩溃，后续的骑兵居然越过前面被打翻的兵马，继续朝着于家军的阵线冲锋。

两百步对于建奴来说，实在是一个让他们感到悲剧的距离，他们手头上没有任何可以够得着对方的武器，只能挺着脖子硬挨。

第十七章激战

于家军这边火枪手众多，加之有胸墙和拒马以及堑壕作为掩护，完全无视建奴骑兵的冲锋，充分发挥三段击的优势，一排排火枪手轮番上前，到胸墙后面发射。

结果第一次两千建奴骑兵的冲锋，仅仅维持了不到两刻钟，便宣告土崩瓦解，在阵前丢弃了三百多伤员和尸体，还有不少被打死打伤的战马，剩下的建奴骑兵灰溜溜的便逃了回去。

杜度顿时有点傻眼，他完全没有想到，一支军队居然拥有如此强的火力，这支于家军会如此厉害，火枪大炮会如此犀利。

两千蒙古和八旗骑兵，冲过去一个照面下来，被人家割稻子一般的便割翻了一地，甚至连敌人的防线都没有摸到，更有甚者他们的骑兵连一箭都没有能射出去，就这么被打退了回来。

于是他赶紧调整战术，放弃了让骑兵冲锋的办法，转而下令让步甲兵出战，这一次他直接调了四千步军出战。

这四千步军之中，大约两千人左右，是汉军旗，都是之前收降的明军或者是掳掠出关的青壮汉人组成，在明军之中，算是乌真超哈营，装备了一部分火器，鸟铳算是他们使用较多的武器。

另外一千人是建奴八旗的披甲之士，乃是他们的主力，剩下的一千人则是蒙古八旗中抽调出来的步兵。

这四千步兵配备了很多盾牌，举盾列阵，狂叫一声之后，在几名建奴军将的率领下，长枪如林，盾牌如墙开始黑压压的朝着于家军的防线推去。

看到杜度那边建奴换人，于振山坐镇军中，面色不改，依旧以不变应万变，下令敌军进入射程，便先用炮击，接着继续排枪射击。

这样的仗打的没有一点新意，于家军打这样的仗实在是打多了去了，不少敌人就在于家军的这种战术面前，吃了大憋，只因为他们完全不清楚于家军火力输出的能力。

看似杜度这么做并没有什么错，可是用这样的办法想要攻破于家军的防线，根本就是做梦，跟送死差不多。

于家军现在可是标准的排枪枪毙党党徒，最喜欢的就是敌人用这种方法，正面和他们对战，这样排枪枪毙的时候，简直不能更爽一些了。

所以这些建奴的步兵刚刚上阵不久，便立即遭到了海狼炮兵的猛烈炮击，就算是海狼炮兵使用的都是实心弹，在这天寒地冻的环境下，地面被冻得结实实，正适合发挥实心弹跳弹杀伤的威力。

一颗颗炮弹疾飞入建奴大军阵列之中，每一颗炮弹落地，当即便能在建奴的队阵之中开出一条血胡同，但凡是阻在炮弹前进的通道上的任何人，都只能成为牺牲品，一通排炮打过去，建奴原本看上去还算是工整的队形，便被打成了老头的牙床，到处都出现了血肉模糊的缺口。

盾牌甲冑在这些炮弹面前，如同纸糊的一般，起不到任何防护的作用，不少建奴兵将当即便被炮弹撕掉，有些人甚至当场便被碎尸，内脏四肢在人群之中乱飞，血肉糊的到处都是。

可笑的是杜度居然让手下排出了这么一个密集的队形，正好成了于家军炮兵的活靶子，这炮兵们可算是打爽了，大冷的天，不一会儿就各个头上热气腾腾，冒出了热汗。

建奴的兵将被打的是心惊胆战，但是好歹八旗军纪森严，他们没敢当场崩溃，只能硬着头皮稍稍疏散了一下队形，尽量减少这样的炮弹对他们的杀伤。

当他们在进入二百米距离的时候，于家军步兵火枪手们，便再一次开始发火，一排一排的火枪手出列上前，开始排枪射击，如同打活靶一般的，把一排排的建奴兵将割草一般的割翻在地。

建奴的兵将们这个憋屈呀！他们好歹也是精兵好不好？什么时候被人这么欺负过？眼瞅着敌阵就在眼前，却愣是攻不过去，只有闷头挨揍的份。

建奴也是人，别看平时对上大明官军嚣张的不得了，可是碰上于家军的阵地，他们却只有吃瘪的份了。

结果当然不必多说，建奴的这次攻势又被于家军打的是落花流水，不等他们攻到于家军防线前面，便已经被彻底击溃，呼呼啦啦的逃了回去。

杜度这一下麻爪了，他这才意识到，今天算是碰上真正的硬茬子了，这种打法，是他以前从来没有见到过的，于家军手中拥有的火器之犀利，远超出他对鸟铳火枪的认知，二百步之外取人性命如同探囊取物一般，即便是身披重甲也不成，照样能被打翻在地。

杜度见到他发动的攻势，在于家军面前，如此不堪到了极点，顿时有点害怕了起来，但是不打下去，肯定不成，现在他们已经别无选择，只能从这里打出一条通道，冲出关去，要是被堵在这里，一旦大明朝廷回过来，意

识到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调集重兵来包围住他们的话，那么他们这十万大军，恐怕这次就要丢在这里了。

这些兵马对于他们建奴来说，意味着什么，杜度身为贝勒当然比谁都清楚，他们一旦要是全军覆没在这里的话，那么也就意味着他们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大清国，覆灭可能只在顷刻之间。

所以杜度想到这里，吓出了一身冷汗，当即下令赶紧召集手下想办法，不多会儿他带来的满洲军将，蒙古军将还有汉人军将，都被召集到了杜度面前，杜度向这帮人问计。

这帮家伙这会儿也都有点麻爪了，谁都没碰上过这样的打法，谁都没有遇上过这么强悍火力的军队，商量了好一阵子，一些建奴军将和蒙古军将提出，汉兵最善于步战，这事儿要让汉兵上才行。

而那些汉军降将们一听，肚子里面立即便把这帮建奴和蒙古军将的老母按翻在地，轮了一百遍大米，心道你们怎么就知道老子们善于步战？老子要是善于步战能被你们抓了来给你们当狗腿吗？

可是这话也只能在他们心里面骂，怎么也不敢当面骂出口的，虽然不情不愿，可是也没有办法，只能硬着头皮答应了下来。

既然事到如今，去也是死，不去也是死，他们也只能拼了。

于是这些建奴的汉军降将们凑在一起，商量了一阵子，实在是也拿不出太好的办法，只能用老办法了。

他们派人赶紧去搜罗原木、车辆，就地赶紧拼凑一些橐盾或者橐车，把这些橐盾或者橐车放在前面，就算是挡不住炮弹，起码也能挡一下铕弹。

杜度带人折腾了半天加上一夜的工夫，连明彻夜的赶造各种橐盾橐车之类的东西，夜晚期间，为了疲惫敌军，他们还派出了小股的骑兵，去袭扰于家军的防线。

一夜之间，双方打得是不亦乐乎，于家军为了防止建奴大军夜晚偷袭，在防线外一百五十步左右的距离上，相隔几十步就点燃一堆篝火，只要建奴夜间出现在他们阵线外面，就立即乱枪齐发，将其击退。

建奴忙活了一个晚上之后，天亮时分从营中推出了二三百副橐盾或者是橐车，摆在了两军阵前，又派出了数千汉军，令他们在橐车的掩护之下，攻击于家军的防线。

一天激战下来，于振山还是领兵击退了建奴的攻势，两军阵前到处都是

一堆堆散碎的橐车或者橐盾的残骸。

对付这些橐盾橐车，早就成了于家军的拿手好戏，炮兵可以直瞄敲掉它们，步兵使用狼牙步枪，在百米之内，也能够击穿，就算是橐车推到于家军阵线前面，只要进入三十步距离，于家军还有手榴弹对付它们。

所以这些橐车橐盾，对于于家军来说，根本起不到多大的作用，只是多少能让建奴的兵将，靠近于家军的防线一些罢了！

这一天下来，建奴又在于家军阵前丢下了千余具尸体还有伤员，除了这些之外，他们最大的收获，就是朝着于家军的防线放了几排箭支，多少给于家军兵将造成了一些压力罢了。

杜度看着这样的战况，气的是脑袋冒烟，咬牙切齿发誓要杀光这些该死的于家军，可是这誓言也就是说说罢了，他被于家军搞得是一点脾气都没有。

于家军显然在这里等候他们多时了，虽然构筑起来的防线并不坚固，但是却有效的克制了建奴最擅长的骑兵攻势，而且于家军依靠这简陋的防线，配合他们犀利的火器，如同一只喷火的刺猬一般，让建奴这条恶犬干着急无法下嘴。

杜度眼看白天不成，于是转而打起了晚上的主意，夜间对于建奴来说，是天然的保护，于家军就算是在防线之外，升起了篝火照明，可是视线也无法及远，这对建奴来说，是相对有利的。

于是杜度当晚又纠集的数千兵马，对于家军第七旅的防线发动了一次高强度大规模的夜袭战。

这一晚上，建奴的攻势着实给第七旅造成了不小的压力，建奴大军在深夜时分，悄无声息的先摸到第七旅防线视线可及范围之外进行集结，然后突然间高声大呼一声，数千兵马立即便如同潮水一般的从黑暗之中冲向了于家军的防线。

第十八章京观

虽然于家军在防线之外点有篝火照明，可是建奴也不是傻子，一从黑暗之中冲出，便第一时间先扑灭这些篝火，使得两军阵前顿时变成了黑乎乎的一片。

这就严重影响到了于家军兵将的视线，使得火枪射击精度立即变得很低，只能采取无目的的排枪齐射，来阻止建奴军攻击防线。

这一夜激战下来，建奴终于拆除了于家军防线外面的拒马鹿砦，并且几次越过了并不算深的堑壕，甚至于几次攻上了低矮的胸墙。

战至此时，于家军兵将也都急了眼，在胸墙上点燃不少火把照明，和建奴军在胸墙处展开了近身搏战。

建奴一些弓箭手隐身于黑暗之中，借助于家军胸墙上的火把照明，抽冷子不断的放冷箭射杀于家军的兵将，给于家军制造了不小的伤亡。

而且这次杜度不惜血本，派出了他手头最精悍的兵卒，各个身披重甲，手持刀盾猛攻于家军的防线。

于家军只能拼死抵抗，几次防线都差点被建奴军攻破，但是好在于家军的军官们绝大多数人临危不惧，亲自操刀上阵，带着士兵死命的反击。

这一仗从半夜打到天亮，才算是结束了战斗，当阳光再次照亮这片大地的时候，再看于家军的防线，已经变得有些七零八落，在胸墙上下，到处都铺满了两军兵将的尸体，还有一些伤员受伤未死，躺在尸体堆之中发出着惨叫的声音。

多处胸墙这时候出现了坍塌的情况，而且冻得结结实实的胸墙上，沾满了两军兵将留下的鲜血，这时候已经冻成了血冰，在阳光照耀之下反射着妖异的光芒。

两军连续两天两夜的激战下来，都有些疲惫不堪，双方都没有得到充分的休息，神经保持着高度的紧张状态，当看到建奴军退却之后，不少已经激战了一夜的于家军兵将，直接就瘫坐在了地上，有些人直接靠在胸墙上，不管不顾的就睡着了过去。

经过于振山的清点，这一夜之间，他麾下的第七旅付出了近四百人伤亡的代价，其中绝大部分是刀枪伤，也有不少人受了箭伤，伤亡不可谓不重，让于振山心疼的跳脚骂娘。

但是相对来说，建奴的伤亡更大，他们在攻到于家军胸墙防线的时候，遭到了于家军疯狂的阻击，于家军无所不用其极，投出了大量的手榴弹，手榴弹在密集的敌群之中爆炸，炸死炸伤了大量的敌军兵将。

另外他们夜间排枪齐射，虽然是盲射，但是同样也给正在进攻的建奴军造成了不小的杀伤，建奴军这一夜之间下来，丢在了于家军阵前起码一千多尸体，还有二三百快要冻僵的伤兵。

天亮之后于振山派人打扫战场，下去吧建奴的人头剁下，遇上还没断气的，轻伤者抓了一些回去，剩下的直接补刀了结他们的性命。

在上午的时候，于振山下令用建奴的人头，在阵前堆起了一座京观，这堆人头，足足有将近两千颗，血淋淋的，人头的脸面狰狞到了极点，散发着一股子浓郁的血腥味。

杜度到了这个时候，也已经彻底没力气了，两天两夜的激战，他都未能动摇对面于家军防线半分，倒是死了手下兵将足足两三千人之多，另外还伤了一千多，其中部分带伤逃回去之后，已经死了，剩下的估计大部分人也熬不到回到关外了，这已经导致了他麾下的兵马，士气衰落到了极点，眼瞅着是不堪再战了。

于是杜度无奈之下，只得下令后撤十里扎住营盘，派人赶回去给多尔袞报信，请多尔袞速速派援军前来支援。

多尔袞这时候已经领兵抵达了河间府的静海县，攻破了静海县城，又大掠了一番，突然间接到了杜度派人送还的消息，顿时让多尔袞大吃一惊。

以多尔袞的考虑，让杜度带两万兵马过去，已经是他高估对方实力的情况下才做出的决定，所以他认为杜度此行前去，带着两万人马，应该足以将天津卫拿下来了，就算是于家军有三万多兵马，也应该将他们扫平了。

可是没想到杜度这才去了没多久时候，便派人回来告诉了他这么一个消息，多尔袞岂能不大吃一惊，于是赶紧问回来报信的人是怎么回事。

于是被派回来的人只好老老实实的把杜度领兵过去，激战两日不但没有能击败拦路的那支于家军的人马，反倒是在对方的坚守之下打的他们建奴军死伤惨重。

回来报信的人着重说了于家军火器犀利的事情，说于家军装备了大量犀利异常的火铳，可以二百步之外取人性命，另外于家军还有很多轻便犀利的大炮，打的又狠又准不说，而且还打的很远。

多尔袞听罢之后，心中暗自吃惊不小，于是也没心继续在这一片扫荡

了，赶紧提兵加速赶往天津卫。

静海县距离天津卫沿着运河而上的话，仅仅只有五十余里，在多尔袞加速督军行进之下，仅仅一天半的时间，多尔袞所部便抵达了天津卫一带。

这一次建奴军是沿着运河两岸，齐头并进，一起开往的天津卫，十万建奴大军，加上后续被裹挟的数十万民众，足足在道路上绵延出了数十里之多。

多尔袞领兵抵达杜度驻扎的大营之后，才知道事情比他想的还要严重，进入他们建奴的兵营，他便看出提前来到这里的建奴军兵将士气十分低落，而且在营地一角，摆了很多的尸体，这些人都是受伤之后，回到大营才伤重不治的，另外营中还有不少伤兵，不时的发出惨叫和呻吟的声音。

多尔袞见到杜度，便厉声喝问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仗到底是怎么打的，为何他们会败得这么惨。

杜度只好哀叹一声，原原本本的把他战败的具体情况，给多尔袞说了一遍。

多尔袞闻听大怒，好一番怒斥杜度无能，当即便下令备战，他要亲自去会会这于家军去。

二月二十三，多尔袞提兵来到了第七旅的防线前面，远远的观察了一番第七旅的防线情况，老远便看到在于家军防线前面空地上的那座用建奴军兵将人头垒起的京观，多尔袞险一些喷出一口老血。

他自从随父起兵之后，跟大明的军队打了不下百场，也可谓是身经百战之士了，虽然各有胜负，但是总体上来说，却还是他们建奴军胜多败少，至多也就是攻坚战吃点亏，在野战之中，绝少像今天这样，被人如此蔑视过。

更没有出现过像今天这样，他们清军兵将的人头，被明军砍下来堆成京观的情况，看到这一幕多尔袞和麾下兵将们顿时都眼红了。

多尔袞当即下令，从后面带上来一批人数大概在三千到五千左右所裹挟来的大明民壮，用刀枪威逼着他们，在阵前聚集起来，令他们打头阵，去冲击对面于家军的防线。

被带上的那些大明百姓，远远的也看到了堆积在于家军防线前面的那座用建奴人头做成的京观，无不感到十分惊讶而且十分解气，但是同时也意识到了建奴要做什么，许多人都顿时慌了起来，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特别是建奴喝令让他们朝着于家军阵线走去的时候，他们便更明白建奴

想要他们做什么了，有的人当场就不干了，建奴这是逼着他们去送死呀！于是这些人立即便骚动了起来。

多尔袞当即下令从他们之中揪出一些不愿上前的大明民众，立即便当众砍杀在了阵前，多尔袞挥挥手的工夫，二百多名民众便倒在了血泊之中，成了建奴的刀下亡魂。

于是剩下的那些民众，不得不缓缓的迈出了脚步，朝着于家军的防线走去。

于孝天这一次有点错误的估计了建奴来的方向，原本他以为建奴会走运河东岸抵达天津卫，但是第七旅和杜度所部接战之后，他才意识到，建奴主力应该是从运河西岸朝着天津卫挺进的，而他把于家军的主力却放在了天津卫城的南面，也就是运河的东岸布防，这使得他发现这次犯了个大错。

于是在第七旅击退了建奴军杜度所率的前锋之后，于孝天立即下令原本在天津卫城一带布防的第一旅和负责守卫上游临时浮桥渡口的第四旅赶赴第七旅所在位置增强那边的防御力量，同时令第九旅分兵，接替第四旅守卫渡口，协助第二旅镇守河东一带以及天津卫城，防备建奴在东岸的兵马突袭天津卫，断掉他们的后路。

而于孝天力排众议，亲自移驻到了西岸，坐镇指挥在西岸一带的战事，也幸好他提前令第四旅在上游用强征来的漕船，搭建起来了一座浮桥，沟通了运河东西两岸，使得两岸之间可以随时调动兵力，这才使得他在一天半的时间之中，便完成了这次调防，随着这次调整，于家军主力，也随之调动到了运河西岸。

于孝天在率兵抵达西岸之后，当即下令在第七旅防线以西位置，再构建一条防线，由第四旅负责镇守，拉宽整个防线的宽度，第一旅则放在后面，做预备队，随时投入战场。

第十九章卑劣的战术

当于家军这边刚刚完成调防，多尔袞便率领建奴大军滚滚而来，抵达了他们阵地的前面，于孝天令人竖起了一座高十几米的望楼，亲自登上了望楼，举起望远镜朝着建奴大军方向望去。

放眼望去，只见数里之外的运河西岸沿岸，出现了密密麻麻的建奴大军，各色代表着他们八旗建制的旗幡，四处招展，一队队建奴骑兵还有披甲步军，如同蚂蚁一般，缓缓的朝着他所在的位置行来，空气中似乎都可以嗅到一股浓烈的杀气。

于孝天暗暗的吸了一口气，虽然他早就对建奴的兵力有所了解，但是以前那都是纸面上的东西，现如今当数万建奴大军出现在眼前的时候，这可是实实在在的东西摆在了眼前，数万大军所能产生出的那种威压，绝对不是以前几千人对阵时候，所能体会到的。

这是他于孝天自落海为盗到现在，第一次指挥这样规模的大战，这不同于海战，双方近十万兵力，摆在这么小的一块陆地上面，这种压力之大，着实连他自己，都感到有点心惊肉跳。

现在他才体会到那些大将，在临战的时候，面对着数万敌军时候，要承受的压力之大，不单单是他，甚至连他手下的大将孟飞，这个时候也收起了脸上一贯喜欢带着的那副玩世不恭的表情，变得开始严肃了起来。

“他娘的！这建奴的兵马还真是不少呀！换做十几年前，老子要是见到这阵势的话，估计这会儿早就被吓尿裤子了！”孟飞虽然脸上的表情严肃了许多，可是这嘴花花的老毛病却还露出了他的本性。

于孝天差点转身把这家伙从望台上一脚踹下去，但是还是忍住了这个**，开口对孟飞问道：“孟飞，你这家伙先把你的嘴给我闭上，我问你，在你看来，这一次咱们能否挡得住建奴的大军？”

孟飞赶紧正色，立正答道：“主上！您这话等于没问，咱们在这儿等这么多天是为啥？不就是为了挡住这些王八羔子吗？既然咱们来了，哪儿还能让他们这么轻松从咱们眼皮底下溜走呀！

别看他们人不少，在未将眼中，却不过是一堆堆的烂肉罢了！正好给小的们练练手，当活靶子用！

这建奴就算是再凶，也是妈生爹养的，挨了枪子儿照样会死！我就不信他们能把咱们给冲垮了！

除非他们现在什么都不顾，把所有所获的财货都丢在这儿，把所有虏获的人口都丢弃，立即快马加鞭绕过这里，赶往武清，从武清渡河到香河，估摸着他们还有机会溜走，咱们可能拖不住他们，但是只要他们舍不得放弃这些人口财货，那么他们就绝对不敢从侧翼溜走！”

于孝天听了孟飞的回答之后，满意的点了点头，孟飞这个家伙是个战争狂，一打仗就来劲，越是打大仗，他越是兴奋，这家伙也代表了于家军陆军之中少壮派们的想法，这帮家伙各个唯恐天下不乱，各个早就磨刀霍霍的，要跟建奴好好的见一仗了。

前两天第七旅于振山先捞到了跟建奴激战两天的便宜，杀敌甚多，让孟飞和他手下不少军官，都急得跳脚，一个个眼馋的要死，今天这些家伙们看到了这么多建奴大军，虽然有点紧张，但是更多的却应该是兴奋。

这些家伙们这么多年来，跟着他南征北战，可以说是屡立战功，屡战屡胜，早已养成了他们桀骜不驯的性格，绝不会对建奴大军服软的，就算是他们兵力再多也不成，谁让他们手头拥有这么多原本不该出现在这个时代的先进火器呢？

虽然纵观一下，建奴目前在西岸的兵力，足足有六七万人之多，而于家军在这边只有三个旅，其中第四旅还不是一个满编旅，兵力只有两万还弱一些，但是这不代表着他麾下的这些兵将们就怵建奴大军，相反建奴大军兵力越强，他们反倒是越高兴，这一下不少人可以痛痛快快的过枪瘾了。

于孝天在建军之中，始终贯彻着对手下官兵灌输各种观念，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给手下官兵们灌输建奴对他们汉人的威胁，以及建奴的残暴不仁，还有建奴在辽东犯下的滔天大罪。

所以于家军兵将上下人等，在这样的不断灌输之下，各个都对建奴痛恨不已，以前没机会不说了，现在他们终于等到了可以和建奴大军一较高下的机会，岂能不各个摩拳擦掌，准备大干一场。

所以这时候于家军的兵将们心中更多的不是紧张，而是一种即将要爆发的兴奋，很多人甚至于已经产生出一种拔刀冲锋的**，恨不得现在就赶紧亲手剁几个建奴，好痛痛快快的发泄一下。

别看这会儿于家军兵力并不算多，可是真的害怕的兵将还真就不多，这么多年来，打海盗，打山贼，跟官军打，早已提不起他们的兴趣了，兵将们总是私下里爱抬杠，说有本事你去砍几个建奴的脑袋，那才叫本事，打赢山贼算速的本事呀！故此这会儿于家军兵将们，一个个早已等的有点不耐烦了。

可是随着建奴大军提兵前来，远远的在对面列阵停扎下来之后不久，于

孝天和手下诸将们便远远的看到建奴从后面驱赶到了阵前一大波衣衫褴褛的大明百姓，于是所有人的心都猛然一沉，立即意识到了建奴可能要做什么。

孟飞突然间攥紧了腰间的刀柄，怒道：“这鞑子他娘的还算是人吗？有本事上来跟老子拼呀！把老百姓赶到前面，替他们挡刀算什么？我日他先人八代的！”

于孝天脸色也突然一紧，露出了暴怒的神色，建奴的卑劣他早有耳闻，建奴大军攻城，最喜欢驱赶抓来的大明百姓替他们打头阵，这种做法虽然这个时代经常被人使用，但是建奴却算是用的最多，而且也最残酷。

没想到今天他刚正面碰上建奴的主力，建奴还没有动手，便先祭出了这一招，这实在是卑鄙到了极点，于孝天如何不愤怒。

他此次北上，最重要的就是收买人心，要让天下人知道，这大明天下，只有他可以救老百姓出水火之中。

而他之所以要在天津卫和建奴死战一场，把建奴挡在关内使其不能全身而退，很重要的一个因素，就是他要把建奴掳走的这几十万民壮，全部截下来，这几十万人，将会成为他的代言人，成为他最忠实的信徒。

当建奴屠杀他们，抢掠他们，强逼他们出关的时候，没有一个官兵来救他们，只有他于孝天领兵来救他们，只要稍加宣扬，北方的百姓便会归心于他，在今后他经略北方的时候，便不会遭遇太大的阻力，可以免去很多不必要的战斗和老百姓的伤亡。

但是今天建奴第一面就祭出这样的战术，实在是卑鄙到了极点，如果他毫不顾忌这些百姓，下令只管将他们屠杀一空，就算是打赢了这一仗，恐怕以后也要背负上一个屠夫的罪名。

老百姓可不管你为啥这么做，总之他们只认谁能救他们，谁杀他们，所以一旦要是让建奴得逞的话，那么这一下就会让于孝天很多计划落在空地里。

于孝天的脑子瞬间便开始急速转动了起来，各种方案如同走马灯一般的在他脑子里面急闪而过，随即又被他一个个的否定，不多会儿工夫，他的眼神忽然间顿了一下，瞬间便变得坚定了下来。

“孟飞！速速传我将令，令第四旅在和第七旅防线交界处留出一个口子，第四旅收缩兵力，把骑兵给老子集中起来，你亲自带队做好准备！”

传令给第一旅，在后面做好接收难民的准备，并且随时做好封口子的准备，既然这多尔衮要送老子一份大礼，老子就不客气了！”于孝天大声对孟飞

喝令道。

孟飞听闻之后，当即便明白了于孝天想做什么，立即大声应命，二话不说转身便奔下了高台，下去开始传令调兵遣将了起来。

不多会儿工夫，建奴大军那边就传出了沉闷的号角声和隆隆的战鼓声，近万的建奴大军，缓缓的跟在数千名大明民众身后，逼着他们缓缓的朝着于家军的阵线逼了过来。

“炮兵准备！调高射角三十度，全装药！标尺四百步，等民众过来之后，随时准备开炮拦击后面的建奴军！急促射！”炮兵营的军官们歇斯底里的开始对手下各炮连下达了命令。

于家军炮兵，主力装备就是十二磅山地榴弹炮，这种炮既可以平射，同时也拥有高射角可以使用高抛弹道进行吊射，当建奴大军使出了这么卑鄙的战术之后，炮兵军官们立即便想到了应对的办法。

那就是放弃直瞄射击，采用高射角进行吊射，炮弹可以越过前面的人群，直接打入到后续跟着的敌军阵中，以前这么做，多是对敌军后续部队进行拦截射击，采用实心弹的时候，威力会降低不少，炮弹不易在高抛物线的弹道情况下落地产生出跳弹效应，对于敌军步兵的杀伤会减弱很多。

第二十章这样都行

再于孝天的命令下达之后，炮兵们开始调高火炮炮口仰角，采取了大仰角射击方式，这么做虽然会造成实心弹杀伤效果降低，可是炮兵们这时候已经不能顾及这么多了，反正他们主上有令，不能大量杀伤前面的百姓人群，另外要想办法，把这些百姓，朝着第四旅和第七旅交接的缺口处驱赶，只要这些百姓进入到这个缺口，就等于是逃出生天了，他们随即会被赶到前线后方，被第一旅接收。

所以炮兵们还得到了一个命令，就是想办法要用大炮，向敌军两翼发射，迫使百姓本能的向中间汇聚，在建奴军的驱赶之下，直至被压入到两个旅之间的缺口处，这么一来，就可以把这些百姓之中大部分人救下来了。

于孝天没敢直接调动骑兵营冲出去兜截建奴大军，营救这些大明的百姓，他手头本身骑兵数量有限，而建奴的骑兵之中，本身有不少人出生就在马背上生活，其中更何况还有不少蒙古骑兵，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上，于家军的骑兵都处于绝对劣势，要是这么做的话，很可能把整个骑兵部队都给填进去。

那样的话于孝天就算是救下了这几千百姓，也损失了最精华的骑兵部队，这样做的话实在是得不偿失。

所以他这才想出了这么一个办法，具体能不能奏效，就看下面的军官对他的命令落实的情况了，另外也要看这些老百姓会不会乖乖的按照他的计划，最终逃入到这个缺口之中。

这已经是他能做的最多的了，如果事情没有按照他的预想那样，百姓没有被挤压到这个缺口之中，那么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只能下令无差别进行射击，毕竟他的兵的命，比这些老百姓的命要值钱的多了。

多尔袞远远的驻足于大军之中，端坐在马背上，脸上带着一丝残忍的狞笑，看着麾下的兵将驱赶着那数千名奴隶，朝着于家军的防线上缓缓的走去，心道你姓于的不是要捞名声吗？那么我就让你捞！

这几千名大明的子民，我就先送给你，有本事你把他们救回去，本王就不信你舍不得射杀这些老百姓，有他们给我们充当肉盾，本王就不信攻不破你们的防线。

杜度败了，不见得本王也会败在你们手中，本王就且看你姓于的还有你的那些手下，该如何应付这样的局面。

万余建奴兵马，如同狼群一般的驱赶着前方的数千名大明的百姓，自己

藏身在这些大明百姓的背后，就这么开始朝着于家军防线逼去。

建奴兵将恶毒的想着，你们不是火器犀利吗？可以穿甲还可以及远吗？但是你们的铕弹总不至于会拐弯儿吧！老子躲在你们大明百姓的背后，你们难道还能打中老子吗？想要打死老子，那么你们就先把这些大明的百姓给杀光再说吧！

所以他们很是放心，不断的用枪杆或者是刀鞘，使劲的抽打着前面行动缓慢的那些大明百姓，谁要是稍有不从，试图停下脚步，或者是想要掉头逃走，这些奴兵马上使用长枪将其捅杀，或者是用刀将其当场砍杀。

不少不愿意给建奴充当肉盾的大明百姓，就这么倒在了途中血泊之中，成为了建奴的刀下亡魂，在如此逼迫之下，不少大明百姓痛哭流涕，不得不缓缓的拖着沉重的步伐，朝着于家军的防线缓缓行去。

于家军防线上的兵将们一个个双目喷火，望着眼前的这一幕，无不恨得咬碎钢牙，但是却无可奈何，一个个只能用力的攥紧了手中的武器，眼睁睁的看着这些百姓被建奴兵将驱赶着朝着他们行来。

这时候军中有军官奔到阵前，大声叫道：“优等射手立即出列，跟老子走！”

这些火枪手之中的那些优等射手闻令立即答应一声，抓起他们的狼牙步枪，迅速的出列，跟在这个军官身后列队，朝着阵线一侧快步行去，并且迅速的在防线的左右两侧列队，开始了装弹射击的准备。

“你们给老子听清楚了，一会儿命令一下，你们就瞄准那些百姓两翼位置的奴兵给老子狠狠的打！同时也要注意，不能让百姓朝两边跑，必要的时候要把他们朝中间位置堵回去，实在不行，你们不得手下留情，可以射杀部分朝两翼乱跑的百姓！都听清楚了没有？”

主上有令，你们必须要把百姓朝中间赶，逼着他们朝着咱们两个旅的中间缺口跑，只要他们跑到中间的缺口，就可以获救！谁要是心慈手软的话，你们就等于是再杀更多的百姓！都记清楚了吗？”军官在这些被抽调出来的优等射手面前大声的对他们训话道。

这些火枪手们一听，就大致明白了主上想要做什么，他们两个旅之间，是有一个交接部的，这个地方，可以说是比较松散的，随时都可以分开，他们的主公要他们这么做，肯定是已经安排好了营救这些老百姓，那么他们接下来照做就行了。

于是众多火枪手们，立即大声的答道：“遵命！记清楚了！（听明白了）”

建奴兵将跟在大批大明百姓身后很放心，甚至有人还在队阵之中嘻嘻哈哈，拿着长枪，不时的去戳一下前面的百姓，以戏弄这些百姓为乐，时不时的捅杀一个走的慢的百姓，好像这是他们人生最大的乐趣一般。

百姓们不断的发出哭声，跌跌撞撞的朝前机械的迈动着双腿，从他们被建奴抓来，到现在他们都没吃过一顿像样的饭，体力都很虚弱，就算是想快走，两条腿也跟灌铅了一般，死沉死沉的，每迈出一步，都要消耗很大的体力，而且还要承受着巨大的心理压力。

他们对自己已经不报任何希望了，两军阵前，他们被建奴裹挟，去冲击于家军大阵，就算是于家军兵将再仁慈，也不会因为他们是大明百姓，就对他们心慈手软，这可是干系着于家军上下人等的身家性命，不可能因为他们的出现，就眼睁睁的放任建奴借助他们的掩护攻破于家军的大阵。

所以接下来等待他们的只能是死亡，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都逃不脱这样的命运，很多人这时候已经变得麻木了，如同行尸走肉一般的朝前迈动着双腿，走向他们的命运终点。

当建奴和这些百姓渐渐进入到于家军阵前四百步距离的时候，于家军的炮兵阵地响起了一阵吼声：“各炮准备开火！最后检查标尺！”

每一门火炮的炮长，都赶紧仔细的去检查了一番他们的大炮，确认无误之后，立即大声回复：“检查完毕！”

百姓被建奴驱赶着缓缓的进入到了四百步距离之内，直至所有人都彻底进入四百步距离之后，于家军两翼的炮兵阵地上猛然响起了军官们的厉吼之声：“开炮！”

两处的炮兵阵地，顷刻之间就如同火山爆发了一般，一门门大炮突然间剧烈的颤抖了一下，炮口对着半空喷出了一团团的烈焰，巨大的后坐力推动着炮架，飞一般的朝后撞去，直至抵消掉全部后坐力之后，才停止了下來。

一颗颗炮弹呼啸着划破长空，炽烈的炮弹在空中拉出一道道烟迹，只朝着建奴大军方向砸了过去。

由于猛烈的集火炮击，炮兵阵地上的地面都震起了一层浮土，像是烟尘一般的笼罩着炮兵阵地。

隆隆的炮声过了一阵才传到了多尔袞耳中，多尔袞一方面是暗自心惊，没想到这于家军居然有这么多门大炮，这火力之强，是他平生仅见，就算是曾经他随军攻打关外的一些坚堡的时候，以火炮见长的明军，在城上也没有摆出这么多的大炮。

但是同时他的嘴角也在此露出了一丝狞笑，心道这帮于家军果不其然还是沉不住气了，这不到底还是发炮了吗？打吧打吧！打死的都是你们大明的百姓，你们杀的越多越好，看看以后大明百姓会如何说你们！

可是他的这种兴奋还没有持续多久，就发现事情似乎有点没有按照他设想的剧本发展，那些拉着烟的炮弹，似乎并未如他所想那样，重重的砸在那些大明百姓的人群之中，而是越过了这些大明百姓人群的头顶，直接重重的砸在了跟在大明百姓身后的那些建奴兵将的人群之中，当即便砸的那些建奴军阵之中腾起了一片血雾。

多尔衮的眼神很好，绝对可以称之为飞行员视力，虽然距离很远，他还是看的很清楚，当看到这一幕的时候，多尔衮的眼珠差点瞪得从眼眶里面掉出来，心道妈妈的！这也行？这于家军的炮手，也太他娘的厉害了吧！居然隔着人群，都能打到他手下的人。

原本跟着百姓的那些建奴兵将，一个个都很放心，甚至可以说很放松，等着看于家军的笑话，可是突如其来的炮击，一下就把他们给打蒙了，几十颗圆滚滚的炮弹，从天而降一下就砸到了他们的头上，虽然这些炮弹抛物线高，落地跳弹的几率并不高，可是就算如此，也让建奴瞬间便付出了一些代价。

有个别倒霉的建奴，被炮弹直接砸在了头顶，瞬间便被砸成了烂西瓜一般，连着他们的身体，也当场被巨大的动能撕得粉碎，四分五裂的朝着四周飞去。

好端端一个人，只是一眨眼的工夫，就被生生砸成了肉馅，眨巴眼工夫，就没了，变成了一堆烂的不能再烂的烂肉。

这样的场景是非常具有冲击力的，把周边那些建奴搞得是醉仙欲死欲罢不能，爽的他们嗷嗷直叫，一些人吓得当场就腿软，尿了一裤裆。

（寒风我赤膊跳将出来，高呼道：“我要月票呀！弟兄们，谁还有月票？”）

第二十一章送给建奴的一个个惊喜

而那些大明百姓，这会儿也看到了于家军阵地上发出的火光，听到了隆隆的炮声，很多人都痛苦的闭上了眼睛，只待炮弹下一刻就落在他们的头上，将他们撕成碎片。

可是他们等了好一阵子，却没发现有炮弹落在他们人群之中，反倒是听到背后的建奴兵将人群之中，发出一片惊呼大叫的声音，扭头望去，却看到身后的建奴发生了一片骚动，这才有人意识到事情好像不太对。

“快看，炮弹打到建奴人群去了！快看呀！”人群中有胆大的没闭着眼睛，一直在观察着炮弹在空中飞行所划出的轨迹，瞧见一片炮弹，从他们头顶飞过，最后落在了他们背后建奴兵群之中，于是顿时狂喜大叫了起来。

这些百姓纷纷赶紧扭头望去，结果后面的不少人都看到，很多炮弹砸入了建奴的兵群之中，把不少建奴打的是血肉横飞，瞬间便将这些建奴撕成了碎片。

老百姓反正横竖都是个死，这会儿反倒不太害怕了，居然有不少人发出了一片叫好的声音。

建奴这会儿遭到了这样的炮击，又气又怕，正有气没地方撒，听到前面大明百姓发出一片叫好的声音，于是气的要死，立即刀枪并举，把走在最后的一些百姓当场斩杀，以泄他们心头之愤。

于孝天站在军中望台上面，用望远镜始终关注着战场的情况，当看到绝大多数炮弹都成功的落入敌群之中的时候，他放下望远镜，用拳头重重的砸了一下面前的木质栏杆大叫了一声：“好！就这么打！打得好！换开花弹！继续给我打！”

他的命令瞬间便以令旗的形式被传达了下去，炮兵阵地上的军官们得到命令，当即下令道：“全体都有，标尺四百步！换开花弹！继续装填，给老子狠狠地打！”

这时候完成第一轮炮击的炮兵们，已经飞速的将后退的火炮推回到了炮位上，炮手们飞一般的速度，正在有条不紊的熄灭炮膛中残余的火星，清理炮膛，做好再次装填的准备。

得到了命令之后，有负责选择弹种的炮手立即大声应命，从炮架前车的弹药箱之中，迅速取出了一颗颗的开花弹，交给了负责装填的炮手。

炮长们大声呼喝着，命令一炮手调整炮口仰角，标定射击距离，弹药包

被迅速的装入炮膛，推至炮膛底部……

随着军官的厉声怒吼，于家军炮兵阵地很快便开始了第二轮炮击，一颗颗开花弹拉着烟，呼啸着飞出炮膛，在空中划过一道道弧线，越过了大明百姓的头顶，最终又一次纷纷砸入到了建奴的人群之中，瞬间又砸死了几十个人。

建奴兵群之中顿时发出了一片惊呼和怒骂的声音，不带这么玩儿的，明明你们大明的百姓在前面，你们怎么能视而不见，专门打老子呢？这于家军炮手是怎么做到的？他们实在是想不通，但是事实在这儿摆着，人家的大炮像是长了眼一般，不打大明的百姓，偏要打躲在百姓后面的这些建奴，这些建奴干瞪眼也没有办法。

可是不等他们的怒骂声落地，于家军便又给了他们一个巨大的惊喜，那些第二批落入他们人群之中的炮弹，其中有超过一半还多的炮弹，在落地片刻之后，突然间发出了一声声的轰鸣，直接便在敌群之中爆炸开花。

大片的弹片，呼啸着在人群中飞舞，疾飞的弹片，飞旋着切割着沿途所有它们能碰上的东西，每一颗炮弹爆炸，建奴兵群之中都会被清出一片空地，瞬间周围的一些奴兵便会被掀飞，血肉横飞的倒在地上。

这样的开花弹，对于没见识的建奴来说，可是新鲜货，他们根本闹不清这滚圆的铁疙瘩掉在地上之后，为什么还会爆炸，居然还能把他们炸飞，所以建奴的兵将顿时更加骚动了起来。

一些建奴为了躲避这些可怕的会爆炸的炮弹，只得赶紧疏散队形，省的这些炮弹一落地，一炸一片。

其实这些开花弹的实际爆炸威力并不大，球形榴弹本身铸造的弹体厚度很大，而且厚度不均，加之黑火药威力小，就算是粒装火药威力也绝对赶不上最最普通的烈性炸药，所以爆炸的时候听响的时候多，真正炸不出多少破片，有时候甚至出现很多瞎火的情况，就算是爆炸，也多会出现一崩两半的状况。

但是即便如此，对于土包子一般的建奴奴兵来说，这还是够震撼的了，就算是被气浪冲一下，他们也会被吓得魂飞魄散，想想也属于正常，就算是后世人们过年放大雷子，要是在身边不远崩一个的话，也把入震得耳朵轰鸣，吓一大跳，更何况这时代没见过大场面的这些奴兵呢？

所以这些开花弹实际杀伤效果，并没有人们想的那么好，但是所造成的心理震慑，却远超过它们本身的杀伤力，把建奴炸得是七荤八素，不由自主的便试图朝两翼分散不敢再挤在大明百姓身后了。

开花弹同样也给大明百姓造成了一些影响，毕竟这时代大炮精度有限，有个别炮弹落入了百姓人群之中，砸死炸伤了少量的百姓，所以也多少影响了那些前面的大明百姓，使得他们不由自主的朝着两边散开。

建奴一见大明百姓人群骚动，有人朝着两边跑，立即便冲出一些骑兵，冲到大明百姓人群两侧，挥刀乱砍，把这些百姓又给圈了回去，迫使他们只能朝着正面方向走。

如此建奴大军一边顶着于家军的炮击，一边驱赶着大明百姓朝前行进，缓缓的朝着于家军的防线逼去。

当他们进入到二百步距离左右，在于家军两个旅阵线的左右两侧，那些早已枕戈待旦的优等射手们，终于得到了命令。

军官忽然间大吼一声道：“瞄准了两边的建奴，给老子打！”

这些火枪手这一次没有采用集火齐射的方式进行射击，而是纷纷趴在了面前的胸墙上，将手中狼牙步枪架在胸墙上，调整了标尺，开始用缺口照准准星，仔细的瞄准了起来。

当他们自觉已经牢牢的套住了一个建奴兵将之后，自行选择开火机会，只听两翼的阵线，响起了一片散乱但是却很密集的火枪声。

爆豆般的火枪声接二连三的响起，在于家军阵线两翼腾起了一团团小股的硝烟，起初这样的零星射击并未引起建奴的高度重视，但是很快他们发现事情没他们想的简单。

因为遭遇开花弹炮击的建奴，不自觉的疏散队形，他们的一些兵将，渐渐的便从遮挡他们的大明百姓人群两边露了出来，而且为了堵着大明百姓不朝两边逃，还有一批建奴兵将，在百姓人群两翼来回奔走，控制着百姓只能朝前行进。

所以这些人便成了这些于家军优等射手所猎杀的目标，别看这些射手开枪零散，没有排枪射击的那种震撼感，可是他们采用的却是精确瞄准射击的方式，完全追求的是单发射击的精度。

一旦开火之后，两翼的那些露头的建奴兵将们，很快一个接着一个的便中弹扑倒在了地上，两百步远的距离，正是狼牙步枪可以较为充分发挥威力的距离，一般火枪手想要在这个距离上准确击中人体大小的目标，而且还是活动着的目标，是有相当难度的。

但是这次被抽调出来的全部都是于家军各连之中的优等射手，这些优等射手各个都是神枪手，数量虽然不多，但是却非常善射，射击精度很高，对

于他们来说，想要在二百步左右，或者再近一些，精确命中人体大小的活动目标，并不是多大的难事，就算是有些人失的，照样还是打翻了不少建奴。

在两侧的建奴不多会儿工夫，就发现身边的人一个接着一个闷哼一声，或者惨叫着扑倒在地，开始还愣了一阵，但是当发现越来越多的人被打翻的时候，他们这才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可是将近两百步的距离呀！他们不敢想象，于家军的火枪，居然能打的这么远，而且还能打的这么准，如同点名一般的，把他们一个个的射杀在前进的道路上。

于是建奴兵将顿时害怕了，又赶紧呼呼啦啦的朝中间汇聚，去躲在大明百姓人群后面。

这时候建奴已经发现，这些于家军当真是很爱惜这些大明百姓，不管是开炮还是开枪，居然都想办法避开这些大明百姓，专挑他们清兵下手。

这可把建奴们给气坏了，老子们好不容易想出这办法，却还是架不住这些于家军射杀他们，于是他们只好拼命的驱赶着这些百姓们，朝着于家军阵线行去，他们不少人暗想，既然你们不舍得杀这些大明百姓，那么咱们就看看，当这些生口们冲到你们近前，你们到底杀不杀。

原本在两翼兜截百姓散开的那些建奴骑兵，被打翻了一些人之后，也开始散开，纷纷躲到了大明百姓人群后面。

第二十二章虎口夺食

老百姓发现两边建奴开始逃走，已经没人去堵截他们朝两边跑，于是一些胆大的就开始朝着两边散开，试图从两边逃走。

但是他们很快发现，这么做是不成的，于家军似乎并不想让他们朝两边跑，不断有铙弹落在他们身边的地面上，甚至于这时候有些炮弹，也落在了他们两侧，加之建奴也不想让他们从两边逃走，不断的躲在他们背后，放箭射杀那些试图从两边逃走的大明百姓。

所以这些大明百姓只能不情不愿的，继续被驱赶着，朝着于家军阵线行去，一个个面如死灰，不知道他们的命运什么时候才是终结。

就在这些百姓快要行到于家军阵前百步远的时候，从于家军阵中突然间冲出了几十匹快马，马背上骑乘的都是一些精干的于家军骑兵，他们催动战马突然间从两个旅的交接部冲向了战场，把战马的速度提升到了极致，直冲着那些大明百姓冲去。

但是他们却并未冲入这些百姓人群之中，而是技艺娴熟的控制着坐下的战马，飞一般的在这些百姓人群前面兜了一个圈子，一边飞驰，一边对着这些百姓，齐声狂吼：“跟着我们跑！可保你们不死！不要乱跑！跟着我们走！快！看着我们去哪儿，你们就朝哪儿跑！不要停，越快越好！”

这些人用的都是山东方言和河北以及京师一带的方言大吼的，只要是耳朵不聋的人，都立即能听到他们在喊什么。

起初当听到他们的叫声的时候，有些人还觉得跟做梦一般，觉得这不是真的，这些于家军怎么可能在两军阵前，这样的局面之下，把他们给救下呢？

但是当听得越来越清楚之后，他们开始意识到，这事儿弄不好是真的，这些于家军从刚才到现在，一直都没有对他们下手，可见得是对他们心存怜悯的，现如今这些于家军的骑兵冲出来，对他们大喝，让他们跟着他们跑，应该不是骗他们的。

于是走在前面的人都跟着大叫了起来：“于将军要救咱们！于将军要救咱们！跟着他们走！跑呀！跟着他们跑！快点跟着他们跑……”

原本因为长时间吃不到东西，身体已经虚弱到了极点的这些百姓们，在得知这些于家军兵将要救他们的时候，突然间也不知道哪儿生出了一股子力气，仿佛连骨髓里面储存的最后一点能量，也被调动了起来一般，不少人立即便开始发足狂奔，跟着那几十个于家军的骑兵奔跑了起来。

其实很多人并未听到于家军的骑兵喊什么，特别是后面的人，更是可能听清楚前面那些于家军骑兵叫喊什么，但是前面的百姓却听得到，许多人不由而同的跟着大叫了起来，人群中顿时响起了一片大叫的声音，“跟着他们跑，于将军要救咱们！……”

所以后面的人忽然间看到前面的人奔跑了起来，不明就里的他们出于一种从众的心理，于是也跟着开始跑，一些人没搞清楚状况，一边跑还一边问，到底跑什么，朝哪儿跑。

于是有人告诉这些不清楚状态的人，说刚才他们听到有人叫，于家军的于将军要救他们，让他们跟着跑，反正横竖是个死，这会儿只要有一线生存的希望，他们只管跟着跑就行了。

于是越来越多的百姓，这时候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开始奔跑了起来，至于朝哪儿跑，很多人到这个时候还是稀里糊涂。几十个骑兵引动了这些大明百姓之后，不再逗留，纷纷拨马朝着来路上狂奔而去，大批百姓看他们去的方向，也紧随其后，尽可能的撒开丫子，跟着朝两个旅的交接部冲了过去。

这时候第四旅已经迅速的向西移动了一点，和第七旅之间留出了一道大概二百多米的通道，长枪手奉命被调到通道旁边列队，将长枪放下，指向通道，防止跑晕头的百姓，冲入他们的兵阵之中。

而作为预备队的第一旅，这个时候在通道的另一侧已经做好了接收准备，腾出了一大块地方，派人圈了起来，只要百姓冲入通道，跑到这边，便会被迅速的圈入这块空地之中，接下来骑兵营便会封住这条通道，阻止建奴趁机撕破他们的防线。

于孝天额头有点冒汗，始终紧张的盯着战场的行事，当看到几十个骑兵成功引动那些百姓，朝着缺口处涌来的时候，他这才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已经成功了一半，接下来就是看他的手下，能不能挡住这些建奴大军的攻击了。

建奴方面也发现事情不对头，原本迟缓的民众人群，在看到几十个从于家军阵中冲出的骑兵之后不久，开始骚动了起来，原本迟缓的队伍突然间开始奔跑了起来，但是他们奔跑的方向，却正是于家军防线，这让已经被打出一头火星的多尔袞等建奴军将们有点糊涂了。

而且距离这么近了，于家军始终还是没有对着这些民众开火，民众密密麻麻的挤在一起，朝于家军的防线冲去。

后续的那些建奴兵将并看不到前方发生了什么事情，看到这些大明百姓，突然间朝着前面狂奔了起来，还以为他们疯了，只听到民众人群之中大

呼小叫，却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于是他们也只得赶紧跟紧一些，试图跟着这些民众去攻击于家军的阵线。

这时候于家军的炮兵阵地，始终都没有停火，各炮连一直都在保持着较低的速率，对着建奴大军进行炮击，炮弹不断的成批飞过民众头顶，然后砸入到建奴兵阵之中，开花弹始终没有停止爆炸，炸得建奴兵阵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发生了混乱。

民众的队伍十分混乱，为了一线生机，所有人都争先恐后的朝前涌去，一些身单力薄，或者是已经耗尽了所有气力的人，在人群中被推挤着，一个不慎跌到在地，便会被其他人立即踩在脚下，不等他们惨叫几声，便被活活的踩死在了地面上。

可是这样的情况没有人能够帮助他们，这时候只能凭借他们自身的能力，冲入那个他们唯一的生门之中，进入这个缺口，便基本上可以说是得救了，但是走不到这里的人，就算是大罗神仙，这个时候都没有办法救他们了。

适者生存，于孝天看着这混乱的一幕，不由得暗自叹息了一声，他能做的也只有这么多了，至于能救下多少人，只看他们自己的运气如何了。

大批民众跟在几十个骑兵后面，朝着于家军阵线奔去，排头的一些民众，已经看到了在他们面前，于家军的兵阵出现了一个缺口，几十个于家军的骑兵，便是从这个缺口冲入大阵的，所以他们都明白过来，这个缺口是于家军故意给他们留下来的生路，逃进去，就意味着他们逃出生天，可以活下去。

于是这些人更加疯狂了起来，把身体中所有能挤出的力气都调动了起来，拼了命的朝着这个缺口冲了过去。

当第一批民众冲到缺口的时候，两侧的于家军兵将齐声大吼道：“不要停！快点继续朝前跑，前面有人接你们！不要停下来，不要靠近我们！”

一些民众跑到这里，其实已经力竭了，可是为了活命，他们还是只能继续拖着沉重的双腿，朝着缺口内奔去。

越来越多的民众涌到了这个缺口之中，开始涌入于家军的兵阵后面，直到这个时候，两边的于家军火枪手，才得到了命令，瞬间开始举枪开火，瞄准了后面跟着的那些建奴兵马，以齐射的方式打了起来。

一排排铕弹从民众两侧，打向了他们侧后方的那些建奴兵马，建奴这会儿本来就已经被不间断的排炮打的灰头土脸，当排枪响起之后，露出身形失去了民众遮挡的那些建奴兵将，瞬间被打的人仰马翻。

一个建奴的一个甲喇额真见势不妙，终于意识到于家军想要做什么，大呼了起来，命令身边的建奴兵跟着他，紧随这些民众，冲向那个于家军留下的缺口，在他看来，于家军这么做，临阵想要救下这些民众，简直就是愚蠢之极。

他不否认于家军的铤炮极为犀利，可是在他看来，就算是于家军再怎么厉害，敢这么做，也是在自毁大阵，他只需要带着身边的这些勇士，跟着这些民众冲入那个于家军预设的缺口，撕开他们的缺口，那么于家军即便是再厉害，也没法挡住他们大军的冲击。

于是他带着数百名精悍的披甲兵，死死的咬住前面正在奔逃的那些民众，紧随其后朝着那个缺口冲去。

于孝天这时候已经放下了望远镜，直接用肉眼观察战场的情况，当看到那数百建奴兵将，死死的咬住前面那些民众，紧随其后涌向了缺口处的时候，心中微微一紧，赶紧下令通知两个旅的军将，务必要堵住这伙凶悍的奴兵。

在民众退入缺口之后，务必要用最快的速度堵住缺口，否则一旦让大批建奴兵马冲入这个缺口，那么将会对战局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

(感谢叉鱼、慢船二位兄弟的打赏！继续求月票)

第二十三章死战

这时候两边的两个旅，都已经派出了一个最精锐的营，在交接部做好了准备，作为高级军官的旅长，两个旅长都很清楚这样做会给他们带来什么风险，所以在刚才安排留出缺口的时候，都已经把该做的事情布置了下去。

两个步兵营在交接部早已做好了准备，火枪手列队于阵角一处，长枪兵则处于阵线两翼，保护通道，当最后一批民众涌入通道的时候，那数百名凶悍的建奴披甲兵也已经紧随其后，冲到了缺口前面。

这时候处于通道两侧两个角的火枪手，猛然开始发火，一排排火枪手瞬间举枪，甚至连瞄准都不用，直接便搂火开枪，打向了那些建奴的披甲兵。

随着爆豆般的枪声在两边响起，这数百建奴的披甲兵侧面，瞬间便腾起了一片血雾，一片片的奴兵，在密集的铳弹之下，惨嚎着扑倒在了地上，甚至连最后少量没来得及逃入缺口的民众，也在这一通密集的弹雨之中，被打翻在了地上。

这伙建奴兵将，遭遇如此猛烈的火力打击之下，顿时混乱了起来，也出现了短暂的迟滞，也就是这么一瞬间的工夫，最后一批民众已经逃入到了缺口之中，两侧的那些于家军的兵将们，狂吼一声，便从两边涌出，长枪手这时候成排冲出，挺着手中的长枪，朝着那几百建奴兵将冲去。

几乎是一眨眼的工夫，两边冲出的于家军长枪兵们，便和这几百建奴兵撞在了一起，双方开始最惨烈的短兵相接，另外一批刀牌手也应命而出，配合长枪兵们，开始封堵口子。

这几百建奴之中的那个甲喇额真见势，发出了如同狼嚎一般的狂叫声，命令身边跟着他的那些建奴兵猛冲上去，试图阻止于家军封堵住这个缺口，双方几乎立即便撞在了一起。

长枪并举，刀斧挥舞，仅仅是一会儿工夫，他们的碰撞便造成了上百人的伤亡。

不得不承认建奴兵将，在短兵相接的战斗中，是具有非常强的战斗力的，这些建奴各个身披铁甲，乃是建奴兵将之中精锐的步甲兵，最不济的身上也有件棉甲，所以作战的时候这帮畜生可谓是悍不畏死，相当凶悍。

但是于家军这边的长枪兵和刀牌手也不是吃素的，他们虽然在于家军之中现在占有的比例并不高，仅仅只有三成左右，但是却各个都是善于近身搏战的勇士，常年进行近乎残酷的训练。

这些长枪兵和刀牌手，从来不讲动作花哨，也不求个人战力多么突出，但是却非常讲求相互间的配合，往往在防御作战的时候，可以发挥出中流砥柱的作用，用生命来挡住敌军最凶悍的进攻。

别看他们用刀或者用枪的招式极其简单，但是每天在训练场上，不断的用一个动作刺杀上千次甚至上万次，或者劈砍成千上万次，再简单的动作，也会被他们练到纯熟到了极点，出手速度之快，就算是武林高手碰上他们突然一家伙，也很难躲得过去。

所以就算是建奴兵非常善于近身格斗，碰上于家军的这些长枪兵和刀牌手，也照样被逼的施展不开。

战场上两军交战，相互搏杀最不讲什么花哨，很多时候都是以命搏命，拼一个快字，甚至要用自己的身体硬抗，拼身上的甲冑能不能比对方扛得住。

所以一交手，他们便如同两群饿虎一般，瞅准敌人的要害部位死命的下手，刀劈枪扎，用一切最简单的方式，将对方杀死。

这么一来，别看建奴兵将善于近身搏战，可是在成群的于家军长枪手和刀牌手面前，照样被逼得是手忙脚乱，一点也施展不开。

结果一个照面下来，七十多个建奴兵便被于家军的长枪手戳翻在地，侥幸躲过长枪刺杀的，也没能躲过刀牌手犀利的一刀，明明不少建奴，觉得对方这一招实在是平淡无奇到了极点，对他们来说，简直是不值一提，可是却眼睁睁的愣是挡不住，也躲不开，就这么被戳翻在了地上，死之前都觉得郁闷，而且是郁闷到死。

但是于家军这边，也立即付出了数十名士兵的生命，有三四十个官兵，瞬间也倒在了敌人的刀枪之下。

那个为首的甲喇额真，身披了一层铁甲，外面又罩上了一件棉甲，简直像是个人型坦克一般，手中持了一把长柄大砍刀，膂力过人，相当相当的凶悍，可以说是凶悍到了极点，单是他自己，就一会儿工夫，手刃了四个冲上来的于家军长枪兵和刀牌手，而一个刀牌手临死，拼力斩他了一刀，但是却被他的甲冑卡住了刀锋，并未给这厮造成致命伤害。

这厮狂吼大叫，如同野兽一般带着手下猛冲于家军临时拼凑的防线，大有要一举撕开这道薄弱防线的架势，简直就是势不可挡。

可是就在他高呼酣战之际，从他的左右两侧，突然间刺过来了两杆长枪，速度快如闪电一般，同时直取他的肋下，这厮正在挥刀猛劈向一个于家军的刀牌手，刀牌手奋力举盾招架，结实的蒙皮木盾，居然被这厮一刀劈

裂，愣是把这个刀牌手的一条胳膊砍断，疼的这个刀牌手惨叫了一声，破口大骂着直接丢刀，用仅剩下的一条胳膊，猛的一头撞入了这个建奴的甲喇额真怀中，用仅存的右手，死死的缠住了这厮的腰。

这个建奴甲喇额真，正要调转刀锋，砍死这个抱住他的于家军刀牌手，可是这时候两点寒芒，闪电一般的出现在了身边，这厮猛得想扭动身体，躲开这两个枪头，但是这个于家军的刀牌手却死死的用一只手缠住了他的腰，使得他未能扭转身躲开长枪。

一支锋锐的枪尖，重重的从侧边扎入，贴着那个刀牌手的肋下扎在了他的小腹之中，而另外一支长枪的枪尖，则从他的后背猛插入了他的身体。

这个长得如同一头野猪一般的建奴甲喇额真，瞪着血红的双眼，发出了一声如同猪嚎一般的惨叫，一只手抓住了刺入小腹的那支长枪，死死的攥着枪杆，另一只手持着大砍刀，一刀挥去，将这杆长枪的枪杆生生砍断，又一拧身，生生的把另一干插在他背后的长枪砍断，如同一头受伤疯狂的野猪一般，生生从小腹拔出了那半截长枪，高高举起便要长将长枪插入到低头死死抱着他的那个刀牌手的后心之中。

可是他的手刚刚举起，面前突然闪过一道火光，接着一声铙响就在他耳边炸响，一片铅沙直接便轰到了他的面门上，这厮狰狞的大脸，这一下就被轰成了染坊，黑的红的白的绿的，血肉横飞，再也看不出是一张人脸，包括他的大嘴都被轰碎，铅沙直接打入到了他大张的嘴中，连他的舌头都被轰成了碎肉。

这厮这才一声不吭的仰面朝天扑通一声倒在了地上，瞬间便被死神带走，临死之前，两条腿还不甘心的抽搐了好一阵子。

而那个断臂的于家军刀牌手，也被他带倒在地，长长的松了一口气晕了过去。

一个军官左手持着一支双管短铙，一根铙管的铙口还冒着青烟，咬牙切齿的骂道：“老子不信打不死你！妈的！我呸！弟兄们杀！”说着右手抡起一把单刀，直扑向了其它建奴。

那些正在疯狂冲击于家军刚刚弥合起来的防线的建奴兵，这时候有人看到了他们的头目被于家军轰杀当场，顿时便失去了斗志，发出了一片惊呼之声，有人立即就掉头朝着后面逃去，再也不敢死拼到底了。

于孝天长长的松了一口气，看着下面越来越多的于家军兵将，像潮水一般的涌入那个缺口，将缺口逐渐的封堵起来，这才放心了下来。

至此于家军成功的救下了数千名大明百姓，同时也稳住了他们的防线，

接下来的事情他就不怎么担心了，失去了大明百姓掩护的这些建奴兵将，固然还很凶悍，可是面对着于家军的犀利火器，这帮建奴已经什么都不算了。

众多火枪手前出到低矮胸墙后面，开始了他们最善用的排枪枪毙战术，一排打完退下装弹，另一派上前继续开火。

虽然建奴兵将在多尔袞督战之下，悍不畏死的前赴后继朝着于家军阵线猛冲，可是在这些排枪面前，他们就算是再凶再猛，也是血肉之躯，只能如同被割草一般的割倒在于家军阵前。

多尔袞目瞪口呆的望着眼前发生的这一幕奇景，差点喷出一口老血，这于家军居然在这种情况下，还敢救那些大明百姓，在他们完整的防线上，冒着可能被他麾下兵马突破的危险，开了一条通道，把这些百姓给收入他们的阵中。

于家军的防线，这时候像是一头吞天巨兽一般，张开了一张大嘴，一口便将几千大明百姓给吞了下去，接着就闭起了嘴巴，把他麾下的兵马给阻在了外面，紧接着便如同火山爆发一般，枪炮齐鸣，像是割草一般的把他麾下那些身经百战的勇士们割翻在了战场上。

直到这个时候，多尔袞才明白，前两天杜度在这里的心情。

第二十四章一筹莫展

这是多尔袞平生以来，第一次见到这样的战争模式，完全超出了他对于战争的认识，虽然明军曾经也装备了大量的火器，但是却绝对没有像今天于家军这样，拥有如此犀利的火器，而且明军虽然拥有火器众多，但是却并不善于使用火器，平日疏于操练，战时指挥无方，实际上发挥作用并不大。

另外明军惧怕短兵相接，一旦后金军在交战之际，未被明军火器击溃，那么接下来只要后金军靠近明军，明军往往会卷旗大散，最终被后金军击溃，往往一战之下，便会被后金军打的丢盔弃甲溃不成军。

所以明军很少有人敢在野外和后金军进行野战，打的几场所谓的胜仗，多是一些守御战，据守一些坚城，依靠着一些重炮，方能取得胜利。

但是今天他所见到的这于家军，却大异于其它明军，他们军纪森严，过万兵马指挥灵活，如臂使指一般，火器之犀利，是他们清军平生仅见，特别是这样的不间断射击，几乎打的他手下那些猛将们毫无招架之力，更不要说是还手之功了。

他今日亲眼看到，于家军用一种极其灵活的配合，成功在战场上将数千民众救走，然后转眼之间，便封住缺口，更亲眼见到他麾下无数身经百战之士，在于家军阵前，面对着那些犀利的炮铳，像是被屠鸡杀狗一般的毫无价值的打死在两军阵前。

而他麾下的将士，不能说他们不够勇猛，这些勇士们在他的督战之下，前赴后继的朝着于家军阵前冲锋，但是却无一例外遭到了对方的这些火器的屠杀，根本没有留给他们靠近敌阵的机会。

当战至中午时分的时候，第一批被派出进攻的兵马，这个时候已经彻底被于家军击溃，许多牛录甚至于全军覆没，连一个人都没有能逃回来。

多尔袞的心在流血，这次入关他所率的兵马，可都是他们大清八旗的精华，除了正黄和镶黄和正黄旗未出关之外，其余五旗都精英尽出，可是今天派出的镶蓝旗以及正红旗的兵将们，却损失惨重，有不少两旗的勇士，都倒在了两军阵前，毫无价值的被敌人的炮铳杀死在了军前。

多尔袞直至这个时候，才真正意识到今天碰到了一支什么样的军队，这支于家军不论从训练上还是装备上，乃至是战术上，都远超过这个时代所有明军，使用的战术也完全不是他们了解的一种战术。

于家军的大阵可以输出超量的火力，这些炮铳打的既远又准，而且威力巨大，大炮可及一两里之外，火枪可及三百步，敌军阵前三百步几乎是一片

死地，只要进入这一带，不管你身披何种重甲，武技多么强悍娴熟，只要被打中几乎便无幸免之理。

于家军不断的使用火铳齐射的方式进行打击，每一轮齐射下来，战场上便会有大批清军倒在血泊之中，要么当场被打死，要么便身负重伤，倒在地上呜呼哀嚎，生不如死。

多尔袞这时候才知什么叫做恐惧，于是只得赶紧下令鸣金收兵，在战场上已经溃不成军的清军，这个时候如蒙大赦一般，闻听鸣金之声，赶紧纷纷掉头朝回奔逃，可是这个时候于家军依旧没有停火，继续一排排的向着把后背亮给他们的清军射击。

大炮更是从开战到此刻，都没有停止，那些炮兵连为了保持火力的持续性，在最初一段时间猛烈齐射之后，开始转为了交替射击，防止所有大炮因为持续不断的射击导致高温，造成炮兵不得不中断炮击。

这些炮兵们很凶残，也很精明，敌军抵近，他们便换葡萄弹或者霰弹进行直接轰击，哪儿的敌军多，他们就朝哪儿打，一打一大片，打的建奴人仰马翻，随军冲击的部分骑兵，更是他们重点关照的对象，往往集中火力，先打骑兵，葡萄弹更是不要钱一般的朝着敌军密集的地方猛砸。

那些身披重甲的建奴兵将，这个时候身上的甲冑已经成了一种负担，在于家军的炮铳面前，如同纸糊的一般，沾住就死，碰上就伤，完全起不到应有的防护作用。

眼看着建奴已经溃退，已经跑出了三百步距离之外，火枪手奉命停止射击，但是炮兵却还是不依不饶，不断的调整炮口仰角，对着建奴溃兵不停的开火。

炽热的实心弹呼啸着飞出炮膛，砸向战场，落地之后蹦蹦跳跳的朝前疾飞，沿途所过之处，一切生命都成为了它们收割的对象。

这样的炮击一直将建奴溃兵赶出一里之外，各炮组才接到命令停止射击，一个个大汗淋漓之下，大呼痛快，现在虽然是二月底，但是小冰川时期的影响之下，天津卫的天气还依旧非常寒冷，夜间气温依旧在冰点之下，白天最高气温也不过只是到了冰点之上，可是即便如此，不少炮兵还是热的甩掉了身上的棉衣，几乎是光着膀子，在不停的推炮复位，不断的装填炮弹。

当看到那些嚣张的建奴兵将，溃不成军的连滚带爬逃回去之后，于家军的大阵之中响起了一片震耳欲聋的欢呼之声。

今天这一仗下来，建奴大军损失之惨重，连于孝天都没有预料到，虽然最初时候，建奴利用那些民众的掩护，靠近了于家军防线，给于家军造成了

很大的压力，可是当他们成功将数千民众救入大阵后面之后，接下来的战斗便开始一边倒的倾斜到了于家军这边。

于家军各部步兵，充分发挥出了火枪三段击的威力，不断的进行排枪齐射，而这一带地形开阔，也正是有效发挥火力的最佳地形，所以于家军从开战到结束，每个火枪手至少打出了三十到四十颗子弹，几十轮齐射下来，阵前几乎不存生灵。

那些看上去凶悍无匹的建奴兵将，在这样的火枪齐射打击之下，死伤之惨重，让于孝天都感到心惊，这已经不像是一场战争了，完全像是一场大屠杀，多尔袞对于于家军战术不了解，导致了他第一次出战，为了一战建功，派出了大批兵将，结果导致战场上建奴兵人群密集，正好成为于家军发挥火力的对象。

在于家军密集火力的倾泻之下，战场正面的这些建奴兵将，成了最好的活靶子，被打的是人仰马翻，惨不忍睹。

当建奴溃退下去之后，再看战场上这时候几乎铺满了建奴的伤员和尸体，人血还有马血在冰冷的空气中散发出血腥味的同时，还升起了不少热气，使得战场上被人血所制造的热气所笼罩，各种残破的兵器，东倒西歪的插在尸体群中，各种残破的旗幡，也七扭八歪的在战场上丢的到处都是。

于孝天站在望楼上，啐了一口吐沫，狞笑了一声：“谁说建奴过万不可敌？在于某眼中，这些建奴不过也是一些土鸡瓦狗一般罢了！”

跟着他的众将以及亲卫，顿时都发出了一片哄堂大笑之声……

多尔袞和杜度面面相觑对坐于大帐之中，困坐愁城，面对着死死拦在他们去路的于家军，他们毫无任何办法。

这已经是多尔袞领兵抵达天津卫之后，他们被阻在这里的第五天了，这五天之中，多尔袞和杜度几乎详尽了所有能想到的可敌之策，大军冲锋，小股袭扰，夜袭，骑兵步兵一起上，击其侧翼……

但凡他们以前用过的办法，行之有效的可敌之策，多尔袞和杜度都用了一遍，可是在于家军面前，他们这些计策似乎都失去了作用，在于家军猛烈的炮火面前，他们每每派出的兵将，几乎无一例外都损失惨重，最终只能惨淡收场。

五天下来，他们发动了至少十几次对于家军的猛烈进攻，但是却依旧没有能突破天津卫，于家军看似单薄的防线，现如今却如同泰山一般，坚不可摧，岿然不动。

任凭他们怎么突击，都无法重开这条防线率兵远遁，于家军就这么死死的卡在了他们出关的去路上。

这几天激战下来，他们并未给予家军造成多大的伤亡，就算是他们把随军的大炮也拖上去，试图和于家军的炮兵硬抗，但是结果也很让他们郁闷，他们手头缴获的这些明军大炮，根本就不是人家于家军的对手。

而他们临时拼凑起来的那些炮手，也根本不怎么娴熟，操炮射击的时候，经常发生炸膛事故，一炸就是一片，打死敌人的机会，还没有炸死自己的机会大。

所以建奴这几天下来损失之大，已经不是伤筋动骨那么简单了，五天下来，他们已经付出了超过一万人的战损，这简直是无法让人接受。

他们大清国总共才有多少兵马，多尔袞比谁都清楚，一万精兵对于他们来说，意味着什么，他自然比谁都清楚，可是这短短五天的时间，他们便付出了这么大的代价。

虽然阵亡的兵将之中，目前以随军出战蒙古八旗和汉军为重，可是为了突破于家军的阻击，多尔袞也着实下了本钱，把随军的正红、镶红、镶蓝等旗的精锐也派上了战场，照样也是损失惨重，随军出征的多名巴图鲁都阵亡在了两军阵前，这简直是让多尔袞无法接受，单凭这样的损失，这次即便是他能冲出关，返回关外，估摸着回去之后，皇太极也要扒他一层皮。

而且对于他们最大的打击，还不单单只是人马的损失，最重要的是他们的士气，在这几天大战下来之后，已经彻底跌至谷底，这样的现状，让多尔袞等鞑子将领们，各个都一筹莫展。

第二十五章服软

这次入关随着他们一路顺风，无惊无险的一路直下两千多里，深入大明腹地大掠而归，建奴军这小半年之中，几乎罕遇敌手，极少吃什么败仗，就算是偶尔遭遇明军偷袭，也都是小股战斗，吃点亏也算不得什么。

他们从来没有吃过一场像样的败仗，以至于这些建奴兵将们这段时间，早已是鼻孔朝天，已经到了不可一世的程度，自信心可以说是到了爆棚的地步，自以为他们已经天下无敌，就连那些蒙古八旗以及投降他们的汉兵，都觉得他们已经太了不得了。

这对于一支军队来说，是非常好的现象，可以使这支军队充满自信，不惧任何敌人，可以让兵将们在战场上发挥出最强的战斗力，如果从贬义上来说，这是一种傲慢，但是从褒义上来说，这却是一种军人的荣誉感。

可是他们建立起来的这种自信和荣誉感，在天津卫这几天的工夫，便被这支于家军打的烟消云散，刚刚建立起来的那种天下无敌的自信，在于家军面前被击的粉碎粉碎。

这两天只要多尔袞点到谁的名字，让他出战，这些兵将的脸色便立即变得铁青，虽然他们不敢违抗，但是那种如同上刑场一般的表情，却把他们内心的恐惧给出卖了。

最让多尔袞和杜度感到不安的还不是这些，而是那三万多随他们一起出关的蒙古八旗，这些蒙古诸部，之所以愿意被建奴驱使，并不是他们忘记了先祖的荣耀，而是他们自身不团结，加之远在关外草原之中，生产力低下，各种东西都缺，根本无法和拥有组织性的建奴对抗。

他们无力对抗建奴，另外也看出了大明的虚弱，所以便只能两权相害取其轻，跟着建奴混了，其实他们当真就甘心被建奴驱使吗？

答案是肯定的，这些蒙古人并不愿意给建奴当狗使唤，他们之所以跟着建奴混，是因为他们打不过建奴，跟着建奴多多少少还可以从大明身上捞一点好处，就算是建奴吃肉，多少也要给他们点汤喝吧！

所以这些年来，建奴屡屡入关大掠，蒙古诸部都很热心的派出精锐骑兵，跟着建奴大军入关，这样他们也可以跟着大掠一番，满足一下他们对物质的需求。

其实这时代蒙古诸部是非常穷的，他们生活的草原，也同样因为小冰川时期的影响很大，气候非常寒冷，而他们逐草放牧为生，虽然牛羊马匹不少，可是也不能整天吃这些东西，他们也需要吃粮食，更离不开茶叶、食

盐，甚至于他们连铁器都没法获取，因为他们没有采矿和冶铁的技艺，只能靠着关内输出，所以连他们吃饭的锅，都必须依靠关内输出。

大明始终对蒙古诸部保持着高度警惕，限制互市的交易量，而且管理互市的那些当官吏，想尽办法盘剥蒙古诸部，把输出的商品价格抬得很高，但是对于蒙古诸部用来交易的东西价格压得非常低，所以蒙古诸部对此早有不满。

后来建奴兴起，于是蒙古诸部之中很多部落便转而投入了建奴的怀抱，不过是想要跟着建奴，多捞取一些好处罢了。

这些年来，他们没少给建奴当狗腿，帮着建奴为祸边关，但是实际上他们对建奴，并谈不上什么忠心耿耿，只是一种利益的交换罢了。

这一次入关，前头还好说，这些跟着建奴入关的蒙古诸部，通过这为期小半年的抢掠，也都捞的盆满钵满，一个个高兴的跟吃了屁一般。

但是这几天在天津卫，和于家军激战数日下来，这些蒙古人开始变得不那么听话了，因为多尔袞干事儿，从来都是利己主义当先，打头阵的事情，往往都让这些蒙古人去干，面对着于家军的犀利火器，蒙古骑兵虽然骁勇善战，善骑射，但是却根本发挥不出他们的优势，每每骑着马冲过去，呼呼砰砰的一通排枪加排炮，这些骁勇的蒙古骑兵，当场被打的人仰马翻，死伤惨重。

这几天下来蒙古诸部伤亡最大，当然那些历来被充当炮灰的汉军就更不用说了，这几天随军的那些汉人包衣以及汉兵，都快被填进去完了。

蒙古人跟着出来是捞便宜的，可不是来玩儿命的，碰上软柿子，让他们冲上去捏一下，他们倒是还乐意干，但是碰上了于家军这种可以崩掉牙的硬茬子，一次两次他们能干，三次四次他们也挺着干了，可是这么天天都拿他们去填坑，他们可不就不干了。

这些蒙古兵都是各部之中最精锐的族人，是部落的中流砥柱，死一个都觉得心疼，何况天天呼啦啦的成群的被人杀于家军给枪毙呢？

所以蒙古人这两天开始不干了，明显的表现出了他们的不满，虽然还没有到拉杆子自己逃走的地步，但是也已经提出了与其被堵死在这里，倒不如干脆赶紧丢弃这些财货以及生口，换地方风紧扯呼，赶紧出关拉倒，这次赔了也就赔了，但是不能把老本都折在这里。

这也是这两天多尔袞开始大批派八旗建奴出战的原因，主要是怕逼得太紧，这些蒙古八旗的蒙古人跟他们翻脸。

这几天激战下来，多尔袞也感觉到了他们此次恐怕麻烦大了。

这伙于家军实在是太厉害了，他们屡屡碰壁，想尽了办法，却依旧是无法突破这里，倒不是于家军把所有出路都堵了，但是有于家军在天津卫这一带卡着，就算是给多尔袞一个胆子，他也不敢就这么带兵绕道越过天津卫逃走。

一旦在他们绕道想要越过天津卫的时候，于家军突然间拦腰给他们一下，到时候他们就真是哭都来不及了。

所以说只要于家军还在这里堵着，多尔袞就不敢绕道，双方也就僵持在了这里。

说是僵持，其实是太抬举建奴这边了，他们根本是已经打得精疲力竭，这时候已经无力再战了，而于家军那边，虽然压力也很大，但是于孝天这几天，不断的令各旅进行调整换防，始终让麾下兵将，得到一定程度的休整补充。

这些天第二批从芝罘岛和浮山所两地运来的新兵，已经到达了天津卫，虽然数量不多，但是却足以弥补这几天来各部的战损，及时让各部补充上了新兵，虽然新兵作战经验很差，训练也不充分，但是几个老兵带一个新兵，还是没有一点问题的，只要让这些新兵上阵打几场仗，这些新兵便会迅速的成长成为凶悍的老兵。

而且随着第二批物资人员的到达，于家军也迅速的补充了充足的弹药，更换了那些因为连番激战而消耗的武器，特别是一些狼牙步枪，在高强度的使用之下，已经打秃了膛线，威力射程都直线下降，第二批物资的运达，使得这些火枪手可以迅速的更换枪管，更换一些损坏配件，使得他们手中的武器重新恢复到了最佳状态。

第二批随船抵达的还有一个临时编组的修械所，一共二百余人，这些人多是从各兵工厂调来的技工，但是却隶属于民兵系统，这次也被征召了过来，直接运抵天津卫，在天津卫城中，就地用他们携带来的简易工具，搞了一个临时修械所。

许多战斗中损坏的武器甲冑，这一下不用后送到浮山所那边进行维修了，更不用撤回到福建台湾那边进行维修，许多器甲在修械所抵达之后，直接便可以在天津卫城之中进行修理，并且以最快的速度，可以重新送交回诸军使用。

另外几天高强度的炮击，让军中各炮营的火炮也出现了一些损失或者故障，因为这时代兵员文化素质低下，能教会他们用就不错了，就算是一些简单的故障，炮兵们也很不容易自行排出。

随着修械所的抵达，几十名机械工也被运抵这里，迅速的分头赶到各炮营驻地之中，就在炮兵阵地上直接进行抢修，使得出故障的一些火炮，很快便恢复了使用能力。

多尔袞和杜度等奴酋凑在一起，困坐愁城，怎么都想不出一个更好的办法来击败眼前的这伙于家军，绕道跑吧，这几十万民众还有大批的牲畜以及那些堆积如山的财货怎么办？带着走是不可能的。

于家军的战力他们已经见识了，带着这些人和财货，想要从他们眼皮底下溜走，根本不可能！于家军既然打定主意，要阻止他们出关，那么就不会放任他们溜走。

所以商量来商量去，丢掉这些人口还有财货，光身子绕道逃出关外，这帮家伙各个都舍不得，但是不丢掉这些财货和人口，他们又走不掉。

最终多尔袞只得服软，提议和于家军的那个主帅于孝天进行谈判，给予他们一些好处，哪怕是给他们二三十万两白银，再给他们一批牲畜，只要能换取他们让开天津卫，放他们过去都行。

事到如今，这些奴酋们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于是便同意了多尔袞提出的这个想法，当日多尔袞便派出手下一个曾经在关外当千总的降将，令他代表自己，前去于家军那边和于孝天谈判。

第二十六章决一死战

当这厮战战兢兢的抵达了于家军阵前，被带到于孝天面前，把多尔衮的想法对于孝天说了一遍之后，于孝天当即便狂笑了起来。

通过这家伙的口气，于孝天已经判定，多尔衮等奴酋这时候已经战意全无，再也不复入关时候的那种嚣张，已经彻底失去了击败他于家军的勇气，那么他还有什么好紧张的呢？

于是他当即断然回绝了多尔衮提出的条件，命令这个前来谈判的家伙回去告诉多尔衮，让多尔衮不要再做梦了，想要让他于孝天让出通道，放这些建奴裹挟这么多大明百姓出关，连门都没有！

如果多尔衮想要出关，那么就让他放马过来，于孝天承诺给他一个公平决战的机会，三天之后，他领兵出战，就在天津卫以南十里的地方，让多尔衮也把能带来的兵马都带来，双方放开手打一场，胜者王败者寇，愿赌服输！

他于孝天的于家军赢了，那么建奴都把命留下，要是建奴赢了，他于家军就让出天津卫，让他们逃出生天。

这个使臣把消息带回给多尔衮，多尔衮鼻子都气歪了，差点又当场喷出一口老血，他多尔衮自十四岁随父从军以来，到现在还没被谁如此轻视过，而今天这个姓于的居然如此不把他放在眼里，实在是可恨到了极点。

这时候多尔衮就算是有心放弃这么多人和财货，绕道逃走也不成了，他要是这时候选择弃掉这么多所获之物逃走的话，就算是他出关，也落不到好上，建奴大军这么多年，怕过谁？

之前数日激战，于家军躲在他们构筑的防线后面，依靠着胸墙放心大胆的排枪射击，无惊无险的屡屡击败他发动的攻势，依靠着他们优势的火力，打的他们清军无力招架。

可是这次于孝天主动提出，率军在野外和他决一死战，那吗他还怕什么？到了一马平川的野外，他们拥有这天下最精锐的骑兵，而且拥有远超过对手的兵力，就算是于家军或火器凶悍，难不成他还打不过于家军吗？就算是堆，也要把于家军给堆死。

于是多尔衮当即便拿定了主意，三天之后按照于孝天所说，在天津卫南部运河西岸十里之处和于家军决一死战。

与此同时，在京师的宫中，崇祯却陷入了左右为难的境地，而且他也彻

底被于孝天搞糊涂了。

于孝天突然间率军夺占天津卫，让他笃定的认为，于孝天这是要起兵谋逆，之前于孝天在奏折之中说他要率军在天津卫挡住建奴出关，并且宣称要和建奴决一死战，这话不单单是崇祯权当是于孝天在放屁，朝中上下人等几乎都拿于孝天这话当成屁话，根本无人相信是真的。

于孝天虽然急吼吼的带了三四万大军夺占了天津卫，可是谁也不相信，他敢凭一己之力，和建奴决战天津卫。

建奴这次入关，可是足足带了十万大军，现如今诸路建奴兵马已经合兵一处，战力甚旺，于孝天此次北上，乃是有不臣之心，意图谋叛，岂能把他仅有的兵力浪费在和建奴决战之中？

而且就算是于家军相当能战，但是几十万大明精兵，都拿建奴大军没有办法，他区区三万多手下，难道就能把建奴大军歼灭在天津卫不成？

所以崇祯认为，于孝天领兵驻守天津卫，其实也只是故作姿态，就算是和建奴交手，估计也是做做样子，小打一场，然后放建奴过去拉倒。

之前他准杨嗣昌所奏，准备趁着于家军和建奴大军交手的时候，出其不意派出大军从侧翼和后面配合建奴大军猛击于孝天所部，趁机将于孝天所部歼灭在天津卫，这个计划没想到很快便走露了消息，搞得民愤极大，故此崇祯不得不放弃了这个计划，为了平民愤，还下旨革去杨嗣昌的官职，将其逮问。

接下来所有人都关注着于家军的行动，并且查探到建奴大军，正在从河间府方向直扑天津卫。

但是让人惊讶的是于家军居然没有露出任何怯战的意思，依旧按兵不动，死死的拦在建奴北上的去路上。

很快崇祯便收到了消息，说建奴副帅杜度，引兵两万作为前锋直逼天津卫，接着在天津卫运河西岸和于家军撞在了一起，双方发生了激战，两日后建奴被于家军一支人马击败，杜度率兵退十里，未能击溃挡路的于家军。

这个消息顿时又一次让京师以及京畿周边的人们大吃一惊，老百姓是群情振奋，这半年来，他们只是不断的听闻，建奴又把什么州县给攻破了，官军又在什么地方被建奴击败了，先是卢军门在巨鹿力战而死，接着高起潜所部又被建奴击溃，没几天工夫，便又听闻济南府被建奴攻破，德王被俘。

以至于现在北方的百姓，都已经有些麻木了，心中早已不对官军抱有任何期待，只想着建奴赶紧饱掠之后出关拉倒。

前些时候听闻于孝天悍然领兵从福建北上，直入天津卫，宣称要在天津卫堵住建奴出关，誓要将建奴大军歼灭在关内。

这消息在民间如同给老百姓打了一针兴奋剂一般，顿时引起一片哗然，老百姓对于孝天更是一片称颂之声，接着朝中传出杨嗣昌要利用这个时候，趁机派官军从侧后联合建奴偷袭于家军的时候，朝野之间可以说是群情激奋，恨不得把杨嗣昌给生撕掉，百姓无不大骂杨嗣昌乃是一个奸臣，而且是一个祸国殃民巨奸。

这才导致了崇祯在民愤之下，被迫终止了派兵偷袭于家军的行动，同时下旨开革杨嗣昌，并且将杨嗣昌拿问。

但是冷静下来之后，许多人又开始对于孝天的这个说辞产生了怀疑，建奴十万大军入关，兵力雄厚，而且能征善战，于孝天麾下福建兵马虽然据传也很能打，但是毕竟兵力有限，区区三万多人，难道就想把建奴大军歼灭在天津卫不成？

想到这一点之后，许多人又开始感到有点心凉了，认为要么是于孝天疯了，要么他就是随口一说，为他博取一些名声罢了。

所以这些天民间对此事的议论，也就渐渐的平淡了下来，许多人都开始观望，这于孝天到底只是说说罢了，还是当真要和建奴一见高下。

当杜度领兵抵达天津卫，连续两天猛攻，被于家军击败未能突破天津卫的消息传出之后，民间的民心再一次被点燃了起来，这可是半年来他们唯一听到的好消息，原本很多人都已经认为，于孝天当初叫出的口号，不过是为了给他自己赚一些人心罢了，凭着于家军的兵力，他们应该不会和建奴进行死战。

可是没想到于家军居然果真践行了诺言，死死的挡住了建奴出关的去路，据说还击杀建奴数千人之多，甚至于在两军阵前，用建奴的人头，筑起了一座京观。

几千建奴呀！这可是几千建奴！大明自建奴起兵造反之后，已经多少年没听说过打过这样的胜仗了，用建奴的人头筑成京观，这不知道是多少人一辈子的梦想，可是大明几十年来，却从未有人做到这一点，万没有想到，却被于孝天在天津卫做到了。

消息一出，顿时朝野一片沸腾之声，就在这个时候，于孝天却冷不丁又派人给朝廷送了一份奏疏，奏疏中声称，他在天津卫已经获得大捷，歼灭建奴数千人之多，眼下他手头粮饷已经接近见底，希望朝廷立即拨发粮饷，以资他继续在天津卫阻击剩下的建奴大军主力。

而且于孝天在奏疏之中陈请朝廷，建奴军势大，眼下建奴大军主力即将兵抵天津卫，以他一己之力，恐怕孤木难支，所以陈请朝廷，速派其它官军趁建奴大军主力和于家军交战之际，配合于家军侧击建奴大军，一举将建奴大军覆灭于天津卫一带。

崇祯收到这份奏疏之后，心里面这个恶心呀！他现在算是把这个于孝天给看的差不多透彻了，这家伙哪儿是在打建奴呀！整个就是来给他添堵，来北方收买人心来了。

于孝天说他粮饷不济，这事儿也只能骗骗普通百姓罢了，崇祯是无论如何都不会轻易相信的，调拨粮饷给他，那就是资敌，他只要没疯，就绝对不会上这个当的。

另外至于于孝天提出的请援之事，崇祯更没有兴趣搭理，现如今不管是建奴，还是于孝天，都是他的大心病，这两伙人撞在一起，真乃是千古难逢的好机会，不管是谁弄死了谁，对大明来说都是件大好事，都可除去他一个心头之患，他高兴还来不及呢！怎么可能会派兵去趟这趟浑水？

所以崇祯直接就无视了于孝天的这份奏疏，当即留中不发，丢在了案头，反倒是悄悄又召集了一些重臣，密议该如何应对眼下的局势，并且将于孝天的请援之事给这些大臣说了一下。

（特别鸣谢大漠笑春风、风是我的魂、谋杀寂寞三位兄弟的打赏！高呼月票，月票在哪儿呢？）

第二十七章奔赴决战之地

这些朝中重臣当然也和崇祯是一个想法，认为这正是除去建奴或者于孝天的一个最佳时机，不管是建奴击败了于孝天，还是于孝天击败了建奴，对于大明来说，都剪除了一个心腹之患，所以完全不用去管他。

反倒是有些大臣提议，趁此机会，就算是这个节骨眼上，不能起兵征讨于孝天，也完全可以在建奴大军和于家军决战之后，立即起兵对其进行讨伐。

如果建奴这次击败了于家军的话正好，但是一旦于家军打赢了建奴，那么此獠定会成为大明的最大祸患，务必要尽快将其剪除才是。

所以一旦要是于家军此次和建奴会战获胜的话，朝廷决不能再作壁上观，务必要第一时间调集重兵，趁着于家军刚刚和建奴激战过后，处于虚弱状态的时候，一举将于家军讨灭。

崇祯对此深以为然，自然是从善如流，下旨令大臣下去悄然安排，如果这次于家军获胜的话，不管付出多大的代价，都务求要尽速将于家军覆灭在天津卫。

接下来几天时间里，于孝天像是吃错药了一般，天天都派人朝京师告急，催促朝廷速速拨发粮饷给他，另外公开要求朝廷调集官军，配合他剿灭这些建奴大军。

甚至一天两次朝京师告急，好像他们于家军当真已经弹尽粮绝了一般，而且这种事情，似乎他有心要让天下人都知道一般，往往他派往京师的信使一到京师，京师里面坊间便会得到消息，立即吵吵的人尽皆知。

老百姓一听可不知道内情，心道这就是朝廷不对了呀！人家于家军万里迢迢的来这边为大明诛除建奴，现如今粮饷断绝，朝廷就该给人家拨发粮饷，为啥却视而不见，让人家天天来催呢？

这建奴入关半年来，也就人家于家军打了一场大胜仗，朝廷就算是现在困难，也不能亏待这些将士呀！

所以坊间百姓议论纷纷，都认为朝廷这么做简直太凉人家于家军兵将们的心了。

这时候又有消息传入京师，说奴酋多尔袞率领大军抵达天津卫，在天津卫和于家军展开了连日激战，战事打的极其激烈，数十里之外便可以听到战场上隆隆的炮声和密如暴雨一般的火铳声。

于孝天好像是要故意恶心朝廷一般，每天都会派人把昨天的战况送抵京师，动辄就是奏捷，又打死多少建奴，几乎每天都有过千的建奴被于家军歼灭。

而且于孝天天天都吵吵着说他兵粮已绝，眼看着就要弹尽粮绝，要求朝廷速派援军，另外速从通州给他拨发粮饷弹药，供他继续率军和建奴死战。

崇祯这些天简直要被于孝天给活活恶心死了，一方面他听闻于家军屡屡大捷，不知道是什么滋味，他也没有想到，于孝天麾下的福建兵居然如此强悍，居然以少胜多，在天津卫能死死的堵住建奴北归的去路，并且屡战屡胜，令建奴大军不得寸进。

于家军越是能打，他就对于孝天越发忌惮，想想建奴可以让大明各路官军畏惧如虎，建奴大军入关之后，简直如入无人之境一般，无人能敌，可是偏偏碰上了于孝天麾下的兵马，就撞了个头破血流，十万建奴大军，居然数日无法攻破于家军的封锁，就这么被堵在了天津卫。

崇祯越想越怕，于家军如此能战，要是于孝天当真心怀叵测，意图谋叛的话，那么这天下还有谁能克制他呢？

于是他赶紧下旨，派人快马加鞭赶往陕西传旨给洪承畴，令洪承畴和孙传庭速速率领精锐陕军入卫，至于清剿流民军的事情，现在他已经顾不上这么多了，于孝天一日不除，他便一日无法安寝，现如今于孝天就领兵陈驻在距离京师仅仅三百里左右的天津卫，如何能够让他安心，这简直就是卧榻之侧趴着一头猛虎，分分钟都能要了他的命呀！

于孝天在和多尔袞约定了三日后决战之事以后，便开始在于家军中做了决战总动员，亲自召见了此次北上的陆军各部中尉以上的军官，亲自对他们进行了一番训诫，要求各部此战之时，都务必要奋勇当先。

不管任何人遭遇敌军猛攻，宁可战至最后一人，也不得擅自后退，此战关乎于家军的生死，同时也关乎中华民族的未来。

这些军官听罢之后，各个深以为然，都暗自告诫自己，千万别在这节骨眼上掉链子，这一次可是事关于家军生死存亡之战，要是这个时候谁掉链子的话，那可是灭门的大罪，他们死一个不是问题，但是要是因为他们导致战事失利的话，可是牵扯着无数人的性命，故此这些军官纷纷拍胸脯，立军令状，保证绝不会临战脱逃，一定会力战不退，哪怕是战至最后一兵一卒，也绝不会退后一步。

于孝天更是当着所有人的面，高声说道：“诸位兄弟！此战不单你等要奋勇当先，我于某也绝不会躲在你们后面作壁上观！此次决战，我于孝天当亲

临一线，假如我于某战死，那么就由孟飞接替我指挥，要是孟飞战死，那么就由第一旅旅长闫福成接替，闫福成战死，就由第二旅旅长张长杰接替指挥，以此类推，哪怕是战至最后一人，我等也决不能后退半步！

我们背后就是大海，此番我于某率领诸君前来力战建奴，可是朝廷却不发一粒粮饷给我们！甚至于暗中调集大军，对我等虎视眈眈！试图联合建奴覆亡我等！

此朝廷对内无力给百姓以平安，既不能富国，又不能富民，更不能强军！对外无力抵御外侮，任由建奴入关大掠，置大明子民于不顾，这等朝廷，要来何用？

所以你们休要指望有明军会前来助战，如果不出所料的话，我们战败建奴大军之际，恐怕就是大明派遣重兵前来围杀我等的时候。

你们要给我记住，除了死战不退之外，你们还要想办法活下来，老子要带着你们，去把拿无德无能的皇帝给掀下他的龙椅！

此战我们没有任何退路，唯有向前，方能杀出一条生路，就算是死，咱们也要朝着前面倒，都记清楚了吗？”

听罢了于孝天这番豪言壮语之后，中军大帐之外顿时响起了一片震撼云霄的厉吼之声，几乎所有于家军兵将，在这个时候都热血沸腾了起来，一个个扯着喉咙，举着他们手中的武器，振臂高呼了起来。

就在三月初一当天，天尚未亮的时候，于家军的大营之中，便早已灯火通明，火头军在军中各处，埋锅造饭，早早的熬了一锅锅热气腾腾，喷香喷香的肉粥，蒸出了如山一般高的杂面窝头，并且准备好了碗筷。

五更天未过，营中便吹起了嘹亮的起床号，所有参战兵将，都闻声而起，迅速的披挂起来，收拾起了他们的装备，去领取了热腾腾的早餐，一个个呼呼噜噜的吃了下去，各个饱餐了一顿，吃的是浑身热乎乎的，丢下了碗筷之后，便迅速的将装备整理齐备，该背在身上的背在身上，该装车的装车。

一匹匹战马被牵出马栏，马夫早已喂过了这些战马，并且给它们收拾好了皮毛，骑兵们将他们的鞍具给战马装上，收紧了肚带，最后检查了一下，调整了调整，让战马更舒服一些，这才牵着它们缓缓的溜达了一圈，集结了起来。

而更多的辕马或者驮马还有骡子，这时候也早被喂饱了，牵出了马圈，被前到了炮车或者辘重车辆前面，将骡马套在了车辆上。

整个大营之中，人喊马嘶，好不热闹，但是每个人的脸色都显得颇为凝重，因为今天乃是他们出兵去和建奴一决生死的时候，虽然他们心中不惧，但是却也感觉沉甸甸的，过了今天，不知道多少弟兄可能就不在人世了，每个人见到自己的好兄弟的时候，都轻声的道一声保重，然后奔向了集结地点。

于孝天同样早早起床，在亲卫的帮助之下，全身披挂整齐，一身金灿灿的明光铠，被穿在了他的身上，背后披上了一件猩红的呢绒大氅，腰间悬挂了一柄做工精致但是却又绝不花哨的宝刀。

当时辰已到，天光开始泛起鱼肚白的时候，于孝天翻身跃上了他的那批黄骠马，沉声大喝一声：“全军都有！出发！”

说罢之后，二百名亲卫各个都顶盔挂甲，一个个盔明甲亮，飞身跃上了他们的战马，在刘旺的率领下保护着于孝天，一抖马缰，双脚轻轻一磕马腹，随着于孝天便朝着辕门驰去，身后扬起了一溜的土尘。

于孝天端坐于战马背上，立马于官道旁边一个土坡上面，目视着一队队精悍的于家军兵将从他面前经过。

一面巨大的上书着巨大的于字的丝绸做成的猩红大旗，在土坡上随风猎猎招展，于孝天就立马于大旗之下，高大的身形，映衬在晨光之下，身体四周似乎镀上了一层金色一般，如同一尊战神，挺立在土坡之上。

（月票月票，我要月票呀！）

第二十八章肃清战场

每一队于家军兵将经过这个土坡下面的时候，都会不由自主的发出一片欢呼之声，兵将们在一声令下，整齐划一的侧脸对着立马于土坡上的于孝天敬一个军礼，但是脚下却一步不停，继续踩着行军哨的节奏，快步朝着前方行去。

于孝天这个时候抛弃了心中所有杂念，一心一意的审视着眼前的这些于家军兵将们，心中感慨良多，他从来到这个时代，被从海水之中捞起，成为了一个海盗，到现在已经十几年过去了。

他从一小股海盗，一直经营到目前这种地步，成为了拥兵十万的巨阀，控制了人口数百万有余，现如今终于到了他同这个时代摊牌的时候。

他深为自己这些年来的所作所为感到自豪，为自己亲手打造出这么一支雄兵而感到自豪，同时也充满了欣慰。

今日一战，可以说将决定未来数百年中华的气运，他胜则建奴一蹶不振，从此被逐出历史长河，他败则这世界将会重归旧途，所以他唯有带着这些儿郎，一往无前，去为了整个中华民族的未来，为了他自己的未来，去博一个天下。

于孝天不断的举手还礼，他今天在路边的出现，给所有出征的将士，都如同又打了一针鸡血一般，刚刚早晨起来时候，那种压抑在他们心中的沉重，在看到于孝天立马于朝阳晨光之下的时候，立即便被挥之而去，心中只剩下了热乎乎的那种兴奋。

什么建奴，这些天老子见多了，不过尔尔，今日一战能算什么？犯得着让老子感到紧张吗？那也太给这些建奴长脸了，只要跟着咱家的主公，什么人能是咱们于家军的对手？大明官军不成，这建奴照样也是菜！

不少人心中暗自琢磨，不由得为早晨起来时候的那种紧张感到有点羞愧，这时候不知道是谁在队伍之中起了个头：“大河向东流呀！天上的星星参北斗呀！……”

这首曲子，据说也是他们主上很早以前没事的时候哼唱出来的，听着朗朗上口，而且让人有一种振奋的感觉，所以很快便在于家军之中流行了起来，现如今早已成了于家军之中最脍炙人口的一首曲子。

闻听有人起头，于是众多于家军兵将，也都跟着立即放声高歌了起来，顿时歌声响彻了天空，虽然有些家伙天生五音不全，唱的是荒腔走板，但是数万人一起放声高歌的这种雄壮，却可以说是相当的气壮山河当世无二，令

唱着的人热血沸腾，令听者激动不已。

十里路对于于家军来说，并不算长，出发到抵达，也不过仅仅一个时辰的工夫，天光大亮的时候，于家军前锋营已经抵达了战场，立即在战场上扎住了阵脚，随后而来的于家军部队，一股股的进入战场，开始在战场上列队。

炮车如同长龙一般的在骡马的牵引之下，进入到了战场之中，迅速的将骡马从前车上解开牵走，炮兵们火速将火炮从前车上摘下，迅速的开始构筑炮位。

一辆辆装上了厚木板的辘重车，进入战场后面，也飞快的被辘重兵将辘重车勾连了起来，用辘重车形成了一个营阵，像是一座活动的城池一般。

各营步兵们鱼贯开入战场，按照指令迅速的列阵，组成了一个的空心方阵，瞬间在战场上便形成了如同鱼鳞一般，二十多个方阵。

而有限的骑兵部队则列队于大阵一侧，骑兵舍不得浪费马力，一个个都是牵着战马徒步进入战场，这时候列阵完毕，都默默的牵住马缰，不停的用手抚摸着战马的脖颈，安抚着战马不安的情绪，将战马的情绪调整到最佳的状态。

所有人进入预定战场之后，都立即检查手头的武器，整理军服和甲冑，一些重甲被从车上卸下，放在了士兵脚边，只待用时便披挂上身，随时投入战斗。

于孝天履行了他的诺言，带着亲卫队亲抵战场第一线，在阵中最高点停驻了下来，在这里可以俯瞰整个战场的局势，最有利于对军队进行指挥。

数万人抵达战场，虽然兵种驳杂，可是却丝毫不乱，一切都按照军将们的指令快速的展开，诸军仅用了极短的时间，便完成了列阵。

而这个时候，一哨斥候骑着战马，飞速从南面疾驰而归，迅速的冲入大阵，直抵中军位置。

一个身材低矮，但是却粗壮结实的骑兵翻身一跃而下，动作利落的让人惊叹，战马未停，他便已经落地，抬腿飞速朝着于孝天所在位置奔去，在被亲卫拦下检查之后，快步来到于孝天面前，敬礼之后大声叫道：“启禀主公！建奴大军一共六万兵马，另外裹挟民壮两万余人，正在朝着我们这边移动，据此仅有五里左右！最慢半个时辰之内，便可以看到他们！”

于孝天点点头，朗声说道：“辛苦！退下休息！”

于孝天虽然口气淡然，但是开头道出的辛苦二字，却让斥候队长差点泪奔，他们这些兵将，整日里干的是最危险的事情，为大军在头前探路，随时都可能遭遇敌军游骑，甚至可能碰上小股敌军，一个不小心都可能会有丧命的危险。

所以说不单单是在于家军之中，就算是在所有军队之中，斥候无疑都是危险系数最高的一个兵种。

此次他们要来这里和建奴决战，几天之前，这些斥候便早已抵达这一带，开始主动肃清这一带的建奴游骑以及一些小股零星散兵，几天下来，大大小小的和建奴兵马交手不下百次，双方互有损伤，斥候大队之下的各斥候小队，减员达到了三分之一之多。

但是他们还是成功的完成了于孝天交给他们的任务，提前将这一带肃清，控制住了这一带的战场。

当闻之于家军主力大军已到，于是他立即翻身回来报信，虽然他们很辛苦，但是当听到于孝天道出辛苦二字的时候，还是感觉到一股暖流直接灌入到了他的心口，让他顿时精神一振，感觉这几天的劳累和辛苦都值了，不管他们多辛苦，多危险，他们的主公都看在眼里，记在心里，他们为于孝天干事，那么还求什么呢？这辛苦二字，包含了太多的东西，这对他们来说，已经足够了。

但是这个斥候队长还是强忍住了心中的激动，奋力大声领命，再次敬礼原地一并腿，来了个标准的向后转动动作，快步冲下了土坡，翻身上马带着他的斥候小队驰向了队伍最右侧。

于孝天俯瞰了一下整个战场，这里东临运河，但是运河上现在早已一条船都没有了，所有漕船现如今都被他们强行集结到了天津卫码头一带，有些船直接被拖上了河岸，以此杜绝建奴大军到这边之后，夺船渡河。

这也使得建奴到了这边之后，有一两万兵马，被隔在了东岸那边，前几天东岸建奴，试图对天津卫发动奇袭，从于家军主力背后夺取天津卫城，将于家军置于腹背受敌的状态，截断于家军的粮道。

可是他们却遭到了驻守东岸的于家军第二旅的迎头痛击，第二旅旅长率部先是阻住他们的去路，一通猛打之后，将其击溃，接着便主动率部出击，对其发动逆袭，一天激战下来，将这批建奴兵马一直逐出三十余里，愣是挤压着他们，把他们赶到了海边一个叫东塘村的地方，方才收住追兵。

建奴军被堵在东塘村之后，入夜只能就地扎营和第二旅进行对峙，但是天亮之前，第二舰队却派出了十几条大型战船，在海面上直抵东塘村外的海面，天刚亮十几条炮船便对东塘村的建奴兵营发动了猛烈的炮击。

头天这帮建奴就已经被陆军的大炮轰成了惊弓之鸟，但是这才一个晚上过去，他们便又遭到了于家军海军的炮击，而且海军的炮击强度，比起陆军的要更猛烈十倍，陆军毕竟只是拥有较小口径的十二磅炮，重炮并不常投入野战使用，另外因为备弹量以及需要太多骡马，所以于家军的陆军火炮装备数量，并不能算很多。

但是海军可是没这些顾忌，这些炮船上多装有一二十门火炮，其中下层火炮甲板多装的是二十四磅重炮，上层甲板装十二磅轻炮，个别船上的船首或者船尾，还装有三十六磅甚至是四十八磅卡隆炮。

一二十条船，就是二三百门大炮，对岸进行炮击的时候，起码一半以上火炮可以开火，一轮齐射就是一百多颗炮弹，在这个时代，已经算是铺天盖地了。

所以炮击一开始，建奴的兵营就跟下冰雹一般，而且海军方面因为捞不着大战，好不容易碰上这机会，更是舍得下本钱，当即便把船上能用的开花弹都请了出来，这一通猛轰，劈头盖脸的就砸到了岸上去。

建奴这一下倒了血霉，根本无法还手，只能挺着脖子挨揍，不一会儿便被炸得鸡飞狗跳，跟炸了窝的马蜂一般四处乱撞，死伤惨重！

陆军更不会干坐着看热闹，第二旅趁你病要你命，当即便同时对建奴大营发动了进攻，海陆两军夹击之下，建奴再次大败，两万多建奴这一战损失了小一半，被俘了数千人，只剩下几千号建奴，像丧家之犬一般的逃离了海边，不过早已溃不成军，彻底失去了战斗力。

（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弟兄们，月票榜已经掉到了四十七了，大家能不能继续帮顶一下呢？）

第二十九章大礼

这么一来，当于孝天在邀约多尔袞决一死战的时候，运河东岸那边的建奴已经被他们彻底击溃，完全丧失了战斗力，现如今于孝天和于家军上下兵将们根本已经不用担心建奴会在这个时候，跑到东岸那边捣乱了。

故此于孝天这时候将第二旅部分兵力也抽调到了西岸这边，加强到了决战的队伍之中。

这一次于孝天出动兵力，总计达到了两万余人，总共投入战场了四个旅的兵力，其中三个旅不满编，投入火炮数量高达一百六十门，多为十二磅榴弹炮，另外有少量的六磅加农炮，骑兵一共两个营，总数达到两千多人，可以说是精锐尽出，把老本全部压在了这次豪赌之上。

至于多尔袞那边，更是这一次拿出了所有的本钱，除了留下部分兵力看守那些被裹挟的民众还有他们抢掠的物资之外，也可以说是把所有能投入的兵力都投入到了战场之上，以期这一战能将于家军击败，彻底打通撤出关外的去路。

在斥候禀报了建奴的消息之后，于孝天略微默算了一下时间，这次他的大军比敌军提前了大概半个钟头左右，抵达了战场，那么这一次他便又夺占了一个先机。

前方数里之内，于家军的斥候已经对正面战场形成了遮断，在几里之内，基本上已经封锁了建奴斥候前来查探情况的去路，那么这就给他提供了一个相当不错的机会。

于孝天眼珠一转，露出了一丝奸诈的笑容，扭头对跟着他的孟飞说道：“我说你还愣着作甚？工兵们是不是有点太闲了？还不给他们找点事情干？把咱们给建奴准备的那些大礼，还不赶紧埋下去？愣着作甚？”

孟飞听罢一拍脑瓜上的精钢铁盔，一脸的懊丧答应道：“看我这脑袋，刚才不知道琢磨什么了！遵命！哈哈！卑职这就去安排！”

说罢之后这家伙敬了个礼，转身一溜烟的便狂奔而去，开始安排了下去。

不过几分钟时间一群未披甲的于家军兵将便飞一般的从几个地方窜出了大阵，而且抬了不少东西，奔至阵前一百多米的距离之后，立即开始像一群土拨鼠一般，用他们携带的镐头铁锹猛刨了起来。

他们的动作非常迅速，很快便在于家军阵前刨出了一大溜的深坑，把一

些油布包裹的紧紧的东西放入了坑中，接着便又在上面倒入了不少石子，碎瓷片、破铁片之类的东西，

当然也有人用的是更专业的东西，这是一些铁质的圆形铸铁罐子，直接放入深坑之中便可以了，然后他们立即在这些铁罐子上，挂上了一根绳子，检查无误之后，拔去了铁罐子上一个销钉，用土迅速的封上了土坑，把这些东西掩埋了下去，表面又用扫帚扫了扫，让远处看不到这里已经埋了一些东西。

接着这些工兵们便一边放绳子，一边飞速奔回大阵，由专人负责，看住一些绳子。

于孝天看着这些工兵们这通忙活，嘴角露出了一丝坏笑，这些东西可是他给建奴另外准备的一些大礼，说白了就是土地雷。

好一些的是由兵工厂专门铸造的铁雷，另外因为数量有限，干脆又使用了一些炸药包，自从火帽被研制成功之后，地雷的应用也就渐渐成熟了起来，虽然拉发式引信还没有被试制成功，但是用机械击发式的引信却已经先行试验了出来。

这些地雷装上了一个结构简单的机械击发式的引信，取代了以前要放布很长的引火线来引燃地雷的点火方式，这才使得地雷这种东西，真正拥有了实战能力。

击发式引信，其实就是一个简化的弹簧加击锤，地雷上加装了一个火帽，平时储存的时候，不装火帽，用销钉作为保险，使用的时候，去掉蜡封，扳开机括，挂上拉火绳，然后拔去销钉，便可以完成击发准备。

一旦使用的时候，只需要用力一拉拉火绳，机头便会在弹簧的作用下，击打在火帽上，火帽发火，便可以将地雷引爆。

所以直到这个时候，地雷这种东西，才被于孝天作为制式的武器，装备给了工兵使用。

今天他提前一步赶到这里，当然不能干等着建奴大军过来，提前先给他们准备一点小玩意儿，到时候给他们一些惊喜倒是也不错，另外也刚好检验一下这种地雷的实战效果如何。

就在工兵们刚刚完成地雷埋设任务不多长时候，地平线上远远的出现了一条很宽的一条黑色的线，透过望远镜的目镜，可以看到，那是一条以人和马构成的黑线，数不清的建奴正在从远处滚滚而来，像是一群超大型的行军蚁一般，在陆地上漫过，缓缓的朝着战场开来。

乍一看倒是果真气势不凡，大有来势汹汹的架势，在建奴军中，这会儿也是旌旗招展，盔明甲亮，在朝阳的光辉之下，刀枪反射着冰冷的光芒。

但是于孝天冷笑了一声，经过这段时间他和建奴屡次交锋，这些建奴大军的实力如何，他早已心中有数，虽然看似这个地方地形开阔，可是因为东面是运河，而西面则是另一条小河，这样的地形看似平坦，但是对于军队决战来说，并不见得有利于兵力多的一方施展。

建奴以骑兵见长，在这里看似很有利他们的骑兵发动攻击，但是战场的宽度就这么大，就算是建奴兵力再多，也只能分批投入战场。

而于家军看似兵力没有建奴多，可是却正好可以在这个面上展开，完全不用顾忌左右两翼，会遭到建奴骑兵的突击。

更何况于家军的步兵方阵，防御力极强，以营为单位组成了将近二十个步兵方阵，牢牢的控制住了战场，就算是这里没有临时构建的胸墙等防御设施，可是以于家军自身的步兵方阵，照样还是骑兵的克星。

加之于家军的火力输出能力，这一战多尔袞敢来应战，建奴一方本身就已经落于劣势了，所以于孝天不怕多尔袞兴师前来，怕的倒是他不敢来，要是多尔袞现在壮士断腕，放弃了那几十万他们强掳的大明百姓以及无数财货，突然间掉头择路，绕过天津卫，直插京师西面，走西面突出关外。

那么他于孝天还真是只有干瞪眼的份，完全无力阻止建奴大军逃走。

但是现在当他看到建奴大军虎彪彪的已经从远处杀来的时候，他的心彻底放在了肚子里面，当即下令道：“传令给炮兵，今日乃是决战之日，令他们可以不顾及弹药消耗以及火炮消耗，放开手给我打！也不要将就太多，只要建奴进入我们火炮最远射程之内，便可以开炮，我要让建奴从始至终，都在我们大炮的吼声中颤抖！”

炮兵军官们一听，可就都乐坏了，这一次他们前来，都带了双份的弹药，除了火炮前车塞满了弹药之外，辎重营还为他们多携带了一份备份弹药，就是为了今天能打个痛快。

现在于孝天下达了这样的命令，等于是放开让他们随便打，只要够得着对方，就无需节省弹药，这对于他们来说，可是另一种形式的开恩了，于是这帮军官们一个个像是打了鸡血一般，顿时都乐歪了嘴巴。

要知道能当炮兵，在于家军来说可是非常有面子的事情，而且能当上炮兵军官，那就是更有面子的事情，因为炮兵算是技术兵种，对于素质要求较高，而且对于体能要求也较高，不管是军官还是士兵，都属于精选出来的。

而且炮兵战时一般处于相对比较安全的位置，另外打炮也是非常爽的事情，虽然辛苦异常，可是这大炮开火，比起步兵用火枪射击，要过瘾的多，听起来都觉得痛快。

炮兵因为消耗大，一般情况下在战场上作战，都不会敞开了让他们随便打，往往是在最重要的时候，才让他们开火，这让很多炮兵都觉得不过瘾，有时候低烈度的作战，甚至于他们炮兵只有干瞪眼的份，随便放两炮，步兵一冲，就完结了，所以炮兵们极少有机会捞到这样可以敞开了随便打的机会。

但是今天于孝天却下达了无限制炮击的命令，这就让这帮炮兵们可以过足过瘾了，这帮家伙不高兴才怪，一个个立即摩拳擦掌的开始做起了准备，一门门火炮的炮口，开始在他们的操作之下，缓缓的扬了起来。

十二磅炮虽然直射距离并不远，最多也就是四百米左右，但是如果调高炮口仰角的话，却最远可以将实心弹发射到一千二百米以外，并且可以保证有效命中房屋大小的目标，如果再远的话虽然还可以远一些，但是那样的话就彻底失准，没有实际意义了。

所以炮兵闻令之后，立即都把火炮调整到了最大有效射程，也就是一千二百米的距离上，对准了建奴军开来的方向，做好了炮击的准备。

这时候多尔衮和杜度等奴酋亲率数万大军，已经进入到了战场，在三里之外，停扎了下来，这帮家伙到也不傻，知道于家军大炮打得远而且打得准，差不多可以打到三里左右的地方，所以他们列阵没敢再走近一些，而是在三里之外停扎了下来。

第三十章决战1

多尔袞打量了一下战场的地形情况，又看了看已经抵达这里的于家军的兵阵，皱了皱眉头，现在他已经彻底打消了心中对于家军所有的轻视，再也不敢小觑这伙于家军了。

到现在一看到于家军的兵阵，他还觉得心里面有点抽抽，想想于家军那凶悍无匹的火炮火枪，他就心有余悸。

这一次他前来和于家军决战，可以说是着实花了不少的口舌，威逼利诱总算是说服了那些蒙古兵将，来此做最后一搏。

那些蒙古诸部的头领们，其实也并不乐意这么放弃他们好不容易虏获的这些财富，虽然惧怕于家军，但是想到如果这么回到关外去，他们接下来的日子肯定也不会好过，没有这些虏获的财富和奴隶，他们在关外就还要过苦逼到极点的日子。

虽然于家军确实厉害，可是重利之下，他们最终还是选择了留下跟着多尔袞做这最后的一搏，只要能击败这支于家军，那么他们就可以轻松携带着这些财富、奴隶，退回草原，过上一段时间足衣饱食的轻松日子。

而且这一次多尔袞给他们许下诺言，绝不会再把他们当炮灰，这一次乃是决一死战，他多尔袞绝不会吝惜他们八旗的兵将，只把蒙古兵马填到战场上当炮灰。

既然多尔袞把话说到了这等地步，这些蒙古诸部的头领们也就放心了，要死大家一块儿死，别他娘的老子被你们填进去死光了，你们他娘的带着东西跑了，只要大家同进退，那么这仗还是可以打的。

于是多尔袞这才引兵前来了这里，在战场上扎住了阵脚，开始调遣兵马。

双方对峙事件并不长，多尔袞很清楚，这一仗于家军拖得起，但是他多尔袞却拖不起，现在他好不容易鼓动起来了一些士气，如果长时间对峙下去，对他很是不利，于家军可以等，可以拖，但是他们拖不得。

他们入关快半年时间了，大部分兵将都已经思乡，而且最大的问题是他们现在已经饱掠，许多人都已经不愿意再拿性命去拼了，如果被堵在这里时间太长，不知道大明朝廷会不会再派来大军，对他们进行围剿。

如果大明朝廷这时候明白过来味儿的话，一旦调集大军过来，那么他们这么多兵马，弄不好就彻底栽在这儿了。

故此当两军列阵对峙了一阵之后，多尔袞看于家军并没有要主动攻击的样子，于是便不再等候，下达了进攻的命令。

本身他们骑兵较多，就不善于防御，进攻是骑兵最大的用途，今天既然是决战，那么他也就不吝惜什么了。

于是当即他把披甲步军摆在了前面，这几天他也想办法筹措了不少车辆，甚至于把一些抢掠来的牛车骡车上的货物都卸掉，把这些车辆改装成了橇车，作为克制敌军火铳的一种办法。

目前除了这个办法之外，他也实在是找不出能克制敌军犀利火铳的办法了，所以他想方设法，拼凑出了几百辆这样的橇车，作为掩护他步军冲锋的工具。

第一批被派出的兵马，多是那些被他们俘获倒戈投降他们的汉军，这些汉兵在建奴之中地位低下，虽然这些年来皇太极已经算是对这些汉军相当宽容了，可是毕竟他们还是汉军，在建奴之中，永远都抬不起头。

既然第一阵肯定是消耗战，那么这些汉军自然而然就成了消耗品，首当其冲被当成炮灰填入到战场之中了。

另外还有一批被他们挑选出来的这次入关掳来的青壮男人，也被他们强逼着上阵帮着推动这些笨重的橇车。

第一批出战的兵马，带上这些被强逼帮他们推车的民壮，多尔袞就一下投入了两万多的兵力。

过万的步甲兵和汉兵在低沉的牛角号声之中，威逼着那些被强掳来的民壮，帮着他们推着橇车，缓缓的走出了大阵，不光是这些被逼无奈，给建奴助战的普通民壮，包括那些建奴的汉兵还有建奴的披甲兵，一个个脸色铁青，一副要上刑场的表情，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对于这种安排，他们没有一点反抗的余地，除了去送死之外，他们不能做更多的事情了。

这些汉军在前，包衣奴随行，在他们的背后则是八旗披甲步军紧随其后，一是监督这些汉军，另外也作为第二梯队，在攻至敌军防线前面之后，作为生力军投入作战。

在他们背后，则是近一万人的蒙古骑兵和建奴骑兵，他们做好了准备，一旦前面的步军和敌军胶着，他们便立即发动突击，在步军挡住敌军炮火的时候，去撕裂敌军的防线。

当多尔袞安排好一切之后，立即下令击鼓，全面发动进攻，战场上顿时

响起了一阵隆隆的战鼓之声，其中还伴随着低沉的牛角号声。

黑压压的建奴大军，如同蝗虫一般的开始朝着于家军防线蠕动了过来，一辆辆橇车，被推入了战场，上面要么装了厚实的木板，要么是用原木直接拼凑起来，甚至于干脆直接把柴捆堆在了车上，用来抵御于家军射来的铕弹，条件稍好一些的则还蒙上了一层生牛皮。

几百辆橇车，被一字排开，一共组成了三列，众多建奴兵将，都藏身于这些橇车后面，缓缓的朝着于家军阵线推来。

于孝天默默的看着这些建奴的行动，并未再做什么指挥，炮兵们该知道他们什么时候动手，这一点根本无需他来操心了。

各旅直属的炮兵营这时候早已做好了准备，有专门人员不断的目测出敌军的距离，并且报给军官随时掌握。

沉重的橇车加上低劣的制造技术，还有并不平坦的战场道路，使得橇车的行进速度很慢，沉重的橇车车轴发出吱吱呀呀的摩擦声，被躲在车后的包衣奴们奋力推动着，像是蚂蚁一般的蠕动着。

从他们出发到进入一千二百米射程之内，短短数百米，就走了两刻钟，这让早已急的跳脚的炮兵门颇为无语，大骂这些建奴太过偷懒，居然走的这么慢，这也算是冲锋吗？

于是他们只能干瞪眼，静静的等候建奴上门，就在他们自认为快要耗干所有耐心的时候，这些建奴的橇车终于还是进入到了他们的炮击射程之内。

各炮营的营长当确认敌军已经进入有效射程之后，一个个眼中闪过一丝寒光，突然间将腰刀高高举过头顶，大吼道：“全体都有！开火！……”

“轰轰轰轰……”整个于家军所在的阵地，几处炮兵阵地几乎同时剧烈的震动了起来，一团团烈焰猛然喷出炮口，紧接着隆隆的炮声便朝着天地之间滚滚涌去。

百多颗炮弹呼啸着划破长空，在空中拉出了一条条的烟迹，如同冰雹一般的朝着建奴阵列砸去。

所有建奴在看到于家军阵中喷吐出一团团烈焰的时候，心都如同被攥住了一般，只觉得心好像一下就沉了下去，接着又猛然被提了起来，直接提到了嗓子眼。

我的娘呀！于家军这是又从哪儿弄来了这么多大炮呀！头几天也没见他们有这么多大炮，这怎么今天突然间又多出了这么多大炮呢？这还让人活不

让人活了？

多尔袞只觉得太阳穴突突直跳，心中早已破口大骂了起来，头几天他也见识了于家军大炮的厉害，可是那几天激战，于家军远没有今天摆出的大炮多，仅仅是粗略的扫上一眼，就可以看出于家军今天拉来的大炮，远超过头些天他们见过的一倍还多。

这一次真是没有冤枉于孝天，头几天于家军在天津卫那边抵御多尔袞数日猛攻的时候，于孝天始终没有将所有炮兵调到阵前使用。

而是自始至终，都只调了两个炮兵营参战，总共也不过只有六七十门大炮，即便是如此，建奴也已经被他们揍得很惨了，所以建奴心中，笃定的认为，于家军也就这点家当了，但是今天他要和多尔袞所率的建奴决一胜负，于是便不再藏着掖着了。

这一次他精锐尽出，几乎把能动用的炮兵都给带来了过来，四个旅属炮兵营，加一个独立炮兵营，一共五个炮营，使得他的火炮数量，顿时翻了一番还多出不少。

当这些炮兵营开始开火的时候，场面当然是相当相当震撼了，就连于家军自己人，也没见过同时这么多炮兵一起打炮，这会儿连他们自己人都被如此猛烈的炮火震得有点头晕目眩，更不要说是作为敌人的建奴了。

于孝天脸上再一次露出了一丝狰狞的狞笑，心道多尔袞，你不是号称大清的世名将吗？那么今天我于某人便要你见识见识，什么叫做万炮齐发！

这些如同冰雹一般的炮弹，纷纷落在了敌军阵列之前，部分炮弹因为炮手操作瞄准误差较大，打的近或者远了一些，个别炮弹直接便砸入到了敌群之中，也有一些炮弹落点太近，不等炮弹跳弹冲入敌军阵列，便已经失去了动能落在了地面上。

（跪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再次重磅打赏！另外还有彼岸叔、文中横纵横朋友的打赏！）

第三十一章决战2

但是还是有不少炮弹准确的落在了敌军阵列之前，干旱而且因为寒冷，被冻得瓷实的地面，给这些实心弹提供了很好的帮助，炮弹落地之后立即便被坚实的地面从新弹起，继续保持着巨大的动能朝前疾飞，直至一头撞入到敌军阵列之中。

建奴这一次动用了大量的橇车，在阵前构成了三层阵列，大批建奴兵将便躲在橇车后面，缓缓推动橇车前行。

这些炮弹落地之后，蹦跳着撞入他们的阵列，当即便在他们看似完整的阵线上开出了一个一个的口子。

橇车虽然对于阻挡弓箭和铳弹有相当不错的效果，但是在这些重达十斤左右的实心炮弹面前，却根本什么都不算。

只要炮弹撞上橇车，不管是什么部位，巨大的动能便会瞬间传递到橇车上，这些简陋的橇车结构，岂能承受如此重击，所以只要沾住，这粗制滥造的橇车便会当即崩毁，甚至于车上的那些木料，会呈现出爆发状态，立即四散横飞。

推动橇车的建奴或者包衣奴们，则更是惨到家了，挨了炮弹的橇车会把巨大的冲击力瞬间传递到他们身上，当场推车之人便会被震断双臂，甚至震得他们五脏碎裂，大口吐血倒地身亡。

就算是侥幸没有当场被撞上，但是四散横飞的木料，照样还是致命的东西，只要被砸中，轻则筋断骨折，重则当场丧命，特别是被砸碎的木片，有些非常尖锐，甚至于当场就可以刺穿人的身体，所以在遭受到了猛烈炮击之后，建奴的橇车阵列顿时便出现了一道道的缺口，缺口四周立即倒了一地死伤的建奴兵将。

“不要停！加快速度冲过去！裹足不前者，擅自后退者杀无赦！冲！加速朝前冲！推呀！你们倒是赶紧推呀！……”

一个建奴军将，挥舞着手中一杆长枪，疯狂的用枪杆抽打着他够得着范围内的那些汉兵还有包衣奴们，甚至直接捅杀了几个被吓坏了想要掉头逃走的民壮，歇斯底里的在阵中狂叫着。

事到如今决战当前，就算是于家军炮火比之以往又猛烈了许多，现如今他们也已经没有退路可言！如果不把橇车推到敌军阵前，在这里就被敌军炮火击溃的话，那么今天这一仗，就注定了他们要失败了。

这个建奴军将很有眼光，对于战场局面的把握还是相当准确的，深知这些橇车对于接下来他们能否击败对面的于家军至关重要，就算是他们死光，也必须要把部分完好的橇车运抵到敌军阵前，掩护他们的骑兵和后续兵马利用这些橇车对于家军兵阵发动攻击，否则的话在于家军如同火山爆发一般的排枪射击之下，他们再多的兵马也无法轻易冲至敌军阵前。

在这些建奴军将们的拼命督促之下，这些被充当炮灰的汉兵以及包衣们心中无奈，只能怀着无限的恐惧，继续催逼着那些民壮们，逼迫他们使出吃奶的力气，推动这些橇车朝前行进。

这时候建奴的阵线已经没有刚才那么工整了，许多地方的橇车已经被当场摧毁，在炮击开始之后，原本迟缓朝前行进的建奴队列，反倒是在炮击的刺激之下，加快了速度，开始在建奴军将的威逼之下，加速朝着于家军阵线冲了过来。

可是一千多米就是一公里的距离，就算是他们加速，想要冲到于家军阵前，也不是一个很短的过程，就算是那些推车的汉兵和包衣们使出吃奶的力气推车，在这样的土地路面上，这些沉重的橇车也最多就能赶上人正常行走的速度，就算是他们竭尽全力了。

这样的话他们最少需要二十分钟，才能把橇车推到于家军阵前，而且还要穿越二百米到三百米步枪射击的封锁线，在这期间，于家军就算是用慢速率进行炮击，一分钟只射击一次，也足足可以打二十轮排炮。

于家军算得清这笔账，可是建奴算不清，他们只知道于家军打炮速度快，可是却始终没闹清楚，于家军到底能发射多快。

他们现在实在是没有更好的办法对付于家军的犀利炮火了，也只能祭出这样的办法，就算是死拼到底，他们也要把部分橇车推到于家军阵前，为后续的兵马突击敌阵，提供一定的防护。

这是多尔袞在命令他们出战之前，对这些随军出战并且负责督战的建奴军将们下达的死命令，所以这会儿这帮奉命行事的建奴军将，都红了眼睛，不管不顾的逼迫着这些百姓、包衣、汉兵，死命的加速朝着前面冲去。

于家军火炮一响，便再也停不下来了，于孝天刚才说的明白，准许他们可劲的造，有了这个命令，炮兵还在乎什么？只要别把炮打红了炸膛，那么就没什么好顾及的。

于是一众炮兵，各个都如同打鸡血了一般，嗷嗷叫着开始不停的操作他们的火炮，发动了最为凶猛的炮击。

一轮轮炮弹，如同冰雹一般的砸入敌军阵列之中，把一辆辆橇车撕成碎

片，包括推动橇车的那些人，也一并打死打伤，虽然这么做杀伤了不少被逼给建奴助战的民众，但是这时候谁也救不了他们了，对他们的仁慈，就是对于家军自己的残忍，所以这会儿无人去关注这些民壮的命运。

在建奴前进的道路上，到处都布满了弹坑和散碎的橇车残骸，另外还有被打死打伤的人，战场上到处都是凄厉的惨叫声，受伤的那些奴兵还有民壮，躺在地上呜呼哀嚎，不断的向着四周经过的人求救着。

但是跟在后面的那些建奴们，却完全无视这些伤者，一脸的麻木，像是一群丧尸一般，跟随着前面的橇车，从他们身边经过，有些建奴被这些伤者吵吵的心烦，低头看一下是民壮的话，干脆就补他们一刀，直接杀了他们。

战场上的人在这个时候，已经完全没有了人性，一切都回归到了原始的本能，更何况这些建奴本来就算不上是人，称其为凶兽倒是更合适一些，所以祈求他们的怜悯，倒还不如去祈求上帝更有希望一些。

这些建奴鞑子们，积年累月生活在苦寒的辽东，早已养成了他们无视生命的习惯，对于关内的百姓，在他们眼中只不过是一些生口，可以抓回去给他们充作包衣奴的两条腿动物罢了！

长期的困苦生活，使得他们变得异常贪婪，以前没有胆子也没有机会，现如今随着建奴的崛起，他们终于获得了这种能力，可以挥师入关大掠，关内大明人的富庶特别是那些地主有钱人所过的生活，令他们感到无比的嫉妒，所以当有机会抢掠的时候，便爆发出了内心中最阴暗的一面，这也是他们入关之后，无所顾忌的滥杀滥抢的原因。

在他们眼中，杀一个汉人就如同杀一只鸡一般，没有一点负担或者内疚的感觉，谁让这些汉人占据着比关外他们所生活的土地，更舒适的地方呢？

所以这些建奴在入关之后，表现出的残酷和无情，令人心寒，这也是关内百姓对他们恐惧的原因。

但是现在事情似乎倒转了过来，一贯嚣张的这些建奴们，这个时候反倒成了被屠杀的对象，一轮轮火炮齐射，把炮弹如同冰雹一般的砸入建奴阵中，不少炮弹都在建奴的兵阵之中，开出一条血胡同，打的建奴兵将七零八落，尸横遍地。

原本看着还算是整壮建奴兵阵，尚未逼近到于家军阵前五百米的距离，就已经被于家军的炮弹给犁了一遍，不知道多少人已经被炮弹打死打伤，剩下的那些人这会儿早已是吓得腿软脚软，胆小的甚至在裤裆里面奔涌出了一股热流，搞得他们两腿之间湿哒哒的。

而他们好不容易这几天拼凑出来的这几百辆橇车，这个时候也被打的七

零八落，早已看不出什么阵列，稀稀拉拉的分布在战场上。

多尔袞只觉得脑袋上青筋直跳，心中破口大骂于孝天太过狡诈，居然隐藏了这么多的实力，隐藏了这么多的大炮，以至于让他一动手，就被打了个措手不及损失惨重。

可是这时候就算是他明知道被阴了，也毫无办法，这时候他已经没有其他选择，除了继续和敌军拼命之外，只要他敢这个时候下令撤退，于家军定会立即挥师掩杀，那么他这一仗不败也要败了。

多尔袞不停的大吼着令人击鼓传令，命前面那批兵将，继续推动橐车前行，务求把橐车推到于家军阵前，为后续兵马提供掩护。

可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先前于家军炮击是用的概略性的瞄准方式，并不过度追求精度，只需要把炮弹发射到敌军阵前或者阵中，至于打中什么都凭运气了，千米之外，想要让他们用这种滑膛炮精确射击一辆橐车，根本就是强人所难，所以他们采取的是概略瞄准方式。

第三十二章决战3

但是因为敌军辎重排列密集，远距离射击之下，倒是也着实摧毁了不少辎重，打死打伤了不少敌军，但是随着敌军把辎重推的越来越近，这就给于家军的炮手提供了极佳的瞄准目标，他们开始从刚才的概略性瞄准转为了精确瞄准方式。

辎重对于于家军的威胁，炮兵是非常清楚的，一旦要是让建奴把大批辎重推到于家军阵前近处的话，将会给于家军造成重大损失，建奴可以依靠这些辎重的掩护，在辎重后面于家军阵线抛射火箭，或者干脆以辎重为掩护，发起骑兵冲锋，这都对于家军会造成损失甚至是危险。

故此当建奴的辎重越来越接近于家军阵线的时候，炮兵们也开始自觉的把打击重点集中在了这些尚存的辎重上面。

炮长们甩去了身上的棉衣，把负责瞄准的炮手扒拉到一边，亲自上阵瞄准，各营的火炮这时候都开始集中火力打击这些辎重。

当于家军的炮兵真正开始精确瞄准打击这些辎重的时候，建奴才知道什么叫做精确瞄准。

一颗颗炮弹呼啸而出，虽然命中率只有两成不到，甚至只有一成左右，但是却还是把许多辎重给当场击的粉碎。

就算是建奴的兵将悍不畏死，继续推动辎重前行，可是在如此密集的炮火之下，他们的辎重还是一辆接着一辆的被于家军敲碎，整个正面战场上这时候遍地都布满了破碎的辎重碎片，乱七八糟的木料丢的到处都是。

当建奴好不容易才把少量辎重推进到于家军阵线前面二百步内的时候，他们出发时候所推出的辎重，已经仅存四分之一都不到了，剩下的要么是被于家军炮火击毁，要么自己断了车轴趴窝了，也有少量的辎重被那些民众和包衣丢弃在了战场上，仅剩下的这些辎重，已经无法构成完整的防线了。

可是即便如此，在于家军更加精确的炮击之下，这些辎重还是在不断的被摧毁，推车的众人更是死伤惨重到了极点。

再也忍不住的那些出战的建奴，这个时候只好亲自上阵，也加入到了推车行列之中，奋力的推动辎重继续前行。

可是这个时候于家军步兵也开始获准开火，纷纷举起了手中的步枪，把黑洞洞的枪口对准了敌军方向。

随着一排震人心魄的排枪声响起的时候，一些来不及躲入橐车后面的建奴当场便被撂翻在了地上。

可是即便是这样，这些建奴还是表现出了相当顽强的作风，不少悍不畏死的建奴兵将，依旧还在推着橐车朝前行进，可是这会儿到了这距离上，他们这样的做法，在精度相当高的于家军的大炮面前，几乎等同于在主动送死。

一千米要说这些十二磅榴弹炮无法精确命中这些橐车的话，有情可原，五百米打不中，还可以说滑膛炮精度低，但是要是在二百米还打不中橐车这样的目标的话，那么于孝天真该下去把那些炮兵一个个的都扒光裤子痛打一顿。

所以这会儿炮兵，简直就是在打靶玩儿，就算是做不到一炮一个，但是也差不多两三炮就能掀飞一辆。

很多时候甚至根本不用直接命中，只需要把炮弹打到橐车前面，靠着跳弹效应，炮弹便能把橐车摧毁，所以说到了这里，建奴的橐车便真走不动了。

多尔袞眼看着自己好不容易凑出的这些橐车，像是被人家打靶一般的一辆辆敲碎在阵前，橐车数量越来越少，眼瞅着就要被人家给敲光了，这时候再也不敢犹豫下去了。

当即他便下令，令后续已经安排好的一万多建奴最精锐的骑兵，其中也包括了近一半还多的蒙古骑兵，在这个时候趁乱立即发动突击，趁着他们的橐车还没有被于家军的大炮敲光的机会，多少借助一些橐车的掩护，能趁机冲散于家军的阵线。

多尔袞作为一个沙场老将，当然也看出了于家军战斗力的发挥，很大程度上依靠着他们的阵列，只要击碎了他们的阵线，那么于家军便会失去组织性，一旦于家军失去组织性，那么接下来他们建奴大军便有机会将其屠光杀净。

如果放过这个唯一的机会，等他们的橐车全部被敲光之后，他才发动骑兵总攻，到时候在于家军密集的炮火之下，他的骑兵恐怕当真要被人家屠杀狗一般的屠宰在这两军阵前了。

这些早已做好准备的建奴骑兵们，闻令之后立即便齐声发出了一片呼啸的吼声，像是一群野兽一般，一个个狂呼大叫着，开始催动他们的战马冲入了战场。

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都很有经验，他们起初催动战马前进的时候，并不

急于把战马的速度提升到最高，而是先由缓步前进，加速到快步前进，接着转为小碎步慢跑，逐步的提升战马的速度。

这么做一可以保证战马的体力，在最后冲刺阶段，有足够的体力提升到最高速度，另一个也可以先让战马热身，提升它们的兴奋度，使之更容易操控。

这战场骑兵冲锋，可不是速度赛，谁起步快谁占便宜，蒙古马本身身材并不高，主要优点并不是速度，而是它们的耐力，如果要让这些战马全速奔跑的话，用不了一会儿，这些战马便会体力严重消耗，减缓速度，等到了敌军阵前的时候，反倒是失去了最强的冲击力。

骑兵最大的优势是什么，就是他们的冲击力，一匹马加上一个披甲的骑兵，重量差不多有七百斤左右，就算是瘦弱一些的战马也有五百斤的体重，加上骑兵自身的重量和披甲的重量，最少也有六百多斤，甚至一些健壮的好马，体重可以达到七百斤。

一个步兵就算是身披重甲，充其量也只有不到二百斤的重量，何况骑兵还有速度的优势，一旦发动冲锋的时候，高速奔驰之下，所携带的动能之大，就算是最强壮的步兵，也无法承受，就算是骑兵不用刀枪去砍杀敌军，单单是用战马冲撞，也可以把身披重甲的重步兵给活活撞飞撞死。

所以骑兵所依赖的就是他们的冲击速度，这样才可以发挥出他们的最强优势，所以深谙此道的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们，当然知道怎么做，才能让他们们的战马发挥出最强的效能。

于是一万多骑兵呼啸着催动战马，开始冲入了战场，紧随着前面的那些步兵，开始朝着于家军的阵线发动了冲锋。

万马奔腾的场景，所产生出的震撼，是很多没有见过这种场面的人所想象不出的，但是今天多尔衮可以说是下了血本，把最精锐的铠甲兵，几乎都压上了战场，可以说是精锐尽出，只求一战建功，能冲毁于家军的大阵。

这过万的骑兵，像是一片乌云一般的卷入了战场，过万的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们，这时候都鼓起了所有勇气，红着眼睛，高举着手中各式兵器，像是一群野兽一般的呐喊着，催动着战马逐步加速。

于家军的兵将远远的看着建奴大批骑兵冲入战场，脚下的地面这个时候也开始能感觉到微微的颤动，几万只铁蹄，砸在地面上，所发出的震动之大，让地面上细碎的土尘，都微微的颤动起来，建奴骑兵尚未奔到近前，这时候战场上地面的尘土，便已经微微的扬了起来，像是地面上被笼罩了一层薄雾一般。

所有于家军的脸色都变得凝重了起来，步兵对骑兵，历史上很少有胜利的战例，特别是在两军兵力差不多的时候，几乎极少出现过步兵取胜的战例。

但是今天，于家军的步兵数量，也就堪堪和对方建奴一次性投入战场的骑兵数量相差不多，他们能否在这样没有遮拦和防御设施的情况下，还挡得住建奴如此大批骑兵的冲击，让很多于家军兵将开始感到心中没底了。

许多兵将不由自主的攥紧了手中的武器，身体像是不可控制一般的，把重心微微前移，仿佛要做好顶住敌军骑兵冲击的巨大力量一般。

孟飞这会儿离开了于孝天，带着一哨侍卫，骑着马来回在阵前奔行，对着所有阵前列队的于家军兵将们大吼道：“弟兄们，胜负皆在此一战！尔等休要慌张！我于家军步阵，历来天下无敌，建奴骑兵又算什么？稳住！给老子稳住！长枪兵上前！标准空心方阵！准备！……”

各营营长得令之后，毫不犹豫的立即下令，开始调整麾下的兵种，将营中有限的刀牌手和长枪兵都立即调至了正面阵前，同时下令火枪手开始做好上刺刀的准备，一个个瞪大眼睛，只等建奴骑兵过来了。

长枪兵们纷纷做着深呼吸，呼啦一下都蹲在了阵前，用脚踩住枪杆，一只手持握枪杆，将锋锐的长枪，倾斜着直指向了斜前方，将锋锐的枪尖，正好指向了建奴骑兵来袭的方向，而且正好是敌军战马的胸颈的位置，在步兵阵列的最外层，形成了密密麻麻两层到三层的枪林。

（今天特别鸣谢gzg1972、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三十三章决战4

当长枪手蹲下之后，火枪手并未被遮挡住视线，一列列火枪手，这时候依旧轮番上前，继续不断的朝着两军阵前进行排枪齐射，把一排排的铕弹，如同毒蜂一般飞向了战场，撕裂沿途阻挡他们的任何东西，收割一道道生命。

到了这会儿，战场上气氛已经紧张到了极点，大批建奴翻滚着朝着于家军阵线攻来，一辆辆橇车，在炮火中四分五裂的崩散，一颗颗炮弹落入战场，开出一道道的血胡同，一排排铕弹，收割着面前所有的生命，不分贵贱，不分高低。

短短才半个多钟头不到的时间，建奴第一批投入战场的那些步甲兵以及汉兵还有大量的包衣奴和民壮，这时候已经大部分都倒在了地上，就算是没死没伤的，这会儿许多人也趴在了地上，不敢抬头了。

大批凶悍的建奴，往复不停的试图冲到于家军阵前，但是在失去了橇车掩护之下，他们这样的冲锋只是徒劳的送死，像是被割草一般的被于家军齐射出的铕弹割翻在地。

这根本就是一边倒的屠杀，在没有可以和于家军抗衡的武器的情况下，这种正面的冲锋，根本就是一种自杀性的冲锋。

于孝天静静的看着眼前这惨烈的景象，忽然间想起了很早很早以前，曾经看过的一部电影好像是《火烧圆明园》之中所展现出的一幅战争场景，大批清军骑兵步兵，以密集队形，使用简陋的冷兵器，朝着八国联军的近现代步兵阵列冲锋，但是在八国联军密集的炮火之下，几乎全军覆没。

但是现在才是十七世纪，他于孝天便把那样的场景在这里上演了，而且场面之激烈，远超过电影中所表现出来的千倍万倍还多。

这是一场非常不公平的决战，他于家军使用的是远超过本时代上百年甚至二百年之多的武器装备和战术，但是建奴方面却依旧采用的是古老的战术，这已经不是勇气和兵力可以弥补的差距了。

看着这么多生命被他自己的手下肆意的屠戮，于孝天却产生不出一丝的愧疚或者怜悯，因为他知道他今天面对的是什么敌人，这是中华民族历史上所遇上的最残暴的敌人之一，这些建奴的残暴，可以说是罄竹难书。

扬州十曰、嘉定三屠、苏州之屠、南昌之屠、赣州之屠、江阴之屠、昆山之屠、嘉兴之屠、海宁之屠、济南之屠、金华之屠、厦门之屠、潮州之屠、沅江之屠、舟山之屠、湘潭之屠、南雄之屠、泾县之屠、大同之屠、汾

州、太谷、泌州、泽州等。

这些惨绝人寰的屠杀，数百万上千万的华夏百姓，倒在了这些建奴的屠刀之下，无数无辜的百姓，被他们肆意的屠戮。

而建奴掌控了天下之后，却依旧是闭关自守，将整个中华民族拖入到了落后于这个世界的境地，使得树百年后，中华民族遭遇到了空前的外侮的屈辱。

所以今天他带兵前来这里，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彻底改变这段历史，将这伙残暴到了极致的建奴彻底扫入历史的垃圾堆之中。

今日他以在野于建奴决战为诱饵，诱使建奴来战，可以说正中他的下怀，建奴军虽凶悍，但是却毕竟还是旧式军队，即便是组织纪律性远超明军，但是时代的限制，使得他们无法拥有更强的战力。

而他的于家军在他这个超级bug的带领下，拥有着超时代的技术优势以及战术优势，兵精粮足以逸待劳，如何能不获得如此战果。

眼看着一批接着一批的建奴倒在他麾下于家军的炮火之下，他只感到一阵阵的快慰，却毫无一点良心上的负担。

想要在较短时间之内，彻底解决关外建奴这个大患，那么这些入关的建奴就必须死，这样的屠杀干系着今后华夏民族数百年的安定繁荣，所以唯有一屠，方能长治久安。

当建奴骑兵气势汹汹的扑向于家军阵线的时候，他们也再一次承受了先前那些步军所承受的炮火洗礼，于家军炮兵们这个时候，早已各个都甩光了膀子，大汗淋漓的操作着他们的火炮，如同中了疯魔一般，脸上流露着狂热的神色。

一些炮到了这个时候，已经被打的滚烫，于是他们就直接取水，打湿他们的棉衣，擦拭炮管，强行给炮管降温，只为了能打出更多的炮弹。

这么做虽然危险，但是却也是一个可行的办法，就算是减少这些火炮的寿命，这个时候也顾不上那么多了。

建奴实在是太多了，杀不胜杀，他们如同潮水一般滚滚涌来，如果不能尽量的多杀伤他们的话，步兵阵线就会承受更大的压力。

所以炮兵们在这个时候，已经差不多快要陷入癫狂状态了，连续不断的猛烈开火，巨大的炮声让许多炮兵这时候震得耳朵嗡嗡作响，但是这时候没人去管这事儿，一个个扯着脖子，嗷嗷大叫，不断的奋力将大炮复位，接着

用近乎疯狂的速度，清理炮膛重新装弹。

无数炮弹呼啸着飞向战场，重重的砸在战场之中，随即便扬起一团团的血雾，开出一条条血胡同，大批建奴骑兵，在炮弹面前，连人带马被撕成碎片，被打的是人仰马翻。

但是建奴这个时候也已经疯狂了，他们心知如果今天他们不能撕开这于家军的阵线的话，那么等待他们的将会是什么命运，他们也是人，在关外也有他们的妻儿老小在盼望着他们回去。

但是如果不击败这伙于家军的话，那么他们就会埋骨在关内，再也无法回到他们关外的家园。

所以这个时候他们同样也都把所有的勇气都拿了出来，一个个尽可能的紧紧的把身体贴在马背上，拼命的催动坐下的战马，狂叫着朝着前方前赴后继的冲去。

一万多建奴和蒙古骑兵，如同黑色的洪流一般，卷过战场，越过满地的尸体和破碎的橧车残骸，踏的地面上灰尘四起，土尘飞扬，甚至于把一些还在呜呼哀嚎的伤者，也当场踏成了肉泥。

虽然不断有炮弹落入他们人群之中，几乎每一颗炮弹都要收割走数条他们的生命，可是却依旧无法阻挡他们潮水一般的朝着于家军阵线涌来。

骑兵的速度远超过步兵推进的速度，三里左右的路程，他们仅仅只用了数分钟时间，便冲至了于家军的阵前。

而这个时候也正是于家军炮兵，把最后几辆橧车彻底敲碎的时候，最后一批还在试图朝前冲锋的建奴，也被于家军的排枪齐射打翻在了地上。

在于家军阵线前一百多步的区域之中，这会儿几乎成了人间地狱，大批建奴兵将的尸体，在这里堆积起来，有些地方甚至于堆积成了半人多高的尸墙，人血涓涓从尸体之中流出，汇集在地面上形成了血红的小溪，然后又流入到一些低洼之处，汇聚成了血池。

空气中弥漫着令人欲呕的血腥味，混合着呛鼻子的硝烟味，别提多难闻了，但是这会儿谁也顾不上这些，因为骑兵这个时候已经冲至了这道死亡线上。

刚刚击败了步军冲锋的火枪手们，甚至于连一口气都来不及喘一口，紧接着便迎来了更残酷的战斗，一刻不停的继续为他们已经开始烫手的火铳装填弹药。

随着骑兵的抵达，于家军的阵线上一刻不停的便又一次响起了成排的火枪的齐声怒吼，一排排铳弹，再一次横扫向了战场。

冲在最前面的那些骑兵们，如同瞬间撞上了一堵无形的墙一般，突然间便人仰马翻，受伤的战马悲嘶着跃起老高，纷纷一头撞在了地面上，把背上的建奴或者是蒙古骑兵，重重的摔了出去。

很多骑兵猝不及防，重重的被惯在地上，当即便被摔得筋断骨折，再也爬不起来了，这些建奴骑兵，装备相当精良，通过这么多年来和大明军队不断的交战，不断的获胜，他们从大明军队手中缴获了众多的甲胄，加之建奴本身也非常重视甲胄的打造，在他们盛京城外，集中了大量的铁匠，日夜不停的为他们打造兵器甲胄。

所以建奴的骑兵装备尤为精良，基本上做到了人人有甲，甚至于有些建奴身上穿了两层甲胄，防护能力相当的强悍。

但是这时候他们身上沉重的甲胄，却反倒是成为了他们的负担，当他们的战马被打翻之后，他们只能如同沙包一般的被重重的惯在坚实的地面上，轻则摔得七荤八素，重则当场被摔断了脖子，直接丧命。

就算是没被摔死，这些身披重甲的建奴骑兵，在被摔倒之后也很不容易重新爬起来，更何况他们背后还有更多的骑兵正在亡命的冲来，很多被摔落下马的建奴骑兵，甚至于连爬都来不及爬起来，便被后续的骑兵直接撞飞，接着便被踩在了马蹄之下，活活的踩死在了战场上。

第三十四章决战5

所以在二百到三百米这一段区域之中，成为了建奴骑兵的梦魇之地，一批批建奴骑兵呼啸着冲入这片死地，接着便被割草一般的割倒在地，仅有极少数人马可以侥幸得以穿越这一带，但是这并不代表着他们就真正能成为幸运儿，可以杀到于家军阵中。

在于家军各营的方阵之中，其实还有一些神枪手，也就是优等射手其实并不参与排枪齐射，他们的主要任务就是在阵角关注战场情况，一是负责专门射杀敌军中的军将，二就是负责猎杀在排枪齐射之中的漏网之鱼。

除了这些优等射手之外，于家军之中还有专职狙击手，更是专门负责猎杀战场上一些高价值的目标，别看这会儿建奴冲的欢，其实在他们刚才遭遇排枪齐射之前，他们之中一些身份明显的军将，已经被这些优等射手和专职狙击手给敲掉了。

只是因为战场上炮火连天，情况很混乱，所以绝大多数建奴兵卒，并未发现他们的头头已经被人家敲掉了。

就算是有幸躲过两轮排枪齐射，策马冲过了二百米死亡地带的建奴，其实也没有多大机会，能冲到于家军兵阵处，阵角的那些优等射手，等的就是他们，一旦发现有人漏网，马上便进行补枪，基本上能做到不让大批建奴冲至他们的步兵阵列前面。

这样的场面十分惨烈，成百上千的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顶着于家军猛烈的炮火，义无反顾的冲向于家军的阵线，但是很快便一批批的被打死在了距离于家军阵列两三百米的区域里，不多会儿工夫，在这一片区域之中，建奴的兵马尸体便堆积了起来。

但是后续在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这个时候仿佛吃错药了一般，居然如同没有看到一般，依旧一批批的拼着命的朝着前面猛冲。

虽然于家军的步枪齐射杀伤力很强，但是毕竟三段击也是会有间歇的，每一轮齐射之后，火枪手要轮换上前，举枪瞄准发射都需要一点时间。

一旦敌人数量太多，而且冲锋速度太快，便可能会把火枪齐射的效果阻塞，使得三段击的火力被敌人用人命堵死，敌人就可能用人命压制住火枪齐射，冲过火枪的封锁区。

而今天在大量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的突击之下，这种情况便终于出现了，在大批悍不畏死的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不断的前赴后继的冲上来之后，虽然头前的被打翻了，可是后面的人利用排枪齐射的间隙，却还在继续朝前

推进。

在经过几排齐射之后，建奴的骑兵终于冲过了二百米死亡地带，开始接近了于家军的阵列。

这时候越过这一带的建奴，一个个都红了眼睛，拼了老命，死命的催动坐下的战马，将战马的速度开始提到了极致，朝着于家军阵线冲来。

于家军的火枪手们，虽然还在不断的反复进行齐射，但是因为敌人数目太多，而且速度太快，他们齐射所能杀伤的敌军，已经无法压制住敌人进攻的势头，使得建奴的骑兵在付出巨大伤亡代价之后，终于冲到了于家军阵前百步之内。

这时候于家军兵将们的脸色都变得难看起来，面对着这样万马奔腾的敌军骑兵突击，建奴的骑兵的那种威压感，可以说是直接扑面而来，只要还是人，就不可能完全无视这样的心理压力，所以许多于家军的兵将，看着大批建奴骑兵朝着他们呼啸而来，百步之内几乎可以看清楚他们的狰狞面目，于是阵线多多少少的开始产生出了一丝骚动。

人都是有本能的，当看到他们人力无法抵抗的力量袭来的时候，每个人出于本能，都会产生畏惧的心理，虽然于家军历来苛求军纪，可是却不能完全把士兵的这种元是本能抹去，所以这样的骚动也是实属正常。

“稳住！都他娘的给老子稳住！不许乱！接着给老子打！长枪手把你们的长枪给老子攥紧了，稳住！……”军官们当看到手下开始有人出现轻微骚动的时候，立即便开始厉声喝骂了起来。

仅仅是小幅度的骚动过后，在军官们的怒喝声之下，这种骚动很快便被压制了下去，于家军士兵入伍之后，接受的训练之中，对于培养他们绝对服从的意识，乃是初级训练的第一要务。

但凡是新兵入训，那些教官们可以容忍他们任何错误，但是却绝不容忍他们不知服从，就算是一个人再笨，很多战术技巧学得很慢，教官都可以容忍，但是对于不服从的人员，他们是绝不容忍的。

所以新兵入训，每个人藤杖和军棍皮鞭都没少挨，可以说完全是打出来的，一直打到他们对于军令形成本能的服从，哪怕是泰山崩于前，他们也决不能乱动。

火枪手们在训练的时候，孟飞更是想出了一个缺德的办法，一边是火枪手成排列队，进行清膛装弹的动作训练，而另一边则找来一帮人，拿着成筐的土坷垃小石头，对着这些火枪手劈头盖脸的砸。

而火枪手们一边要不停的挨这些土坷垃小石头的砸，一边被要求不许停止手头的动作，必须要继续按照要求完成各种动作，直至举枪瞄准目标为止。

不少士兵在接受训练的时候，被砸的鼻青脸肿，只要他们之中有人动作稍有停顿，或者是抬头观察对面，试图躲避飞来的石头土块的话，马上便会被拖出去打屁股。

如此反复的训练之下，于家军的军纪之森严，已经不是一般人所能想象得到的了。

刚才当看到无数建奴骑兵呼啸而来的时候，有些人产生了一丝惊惧，多少骚动了一下，但是在军官们的弹压之下，很快他们便又恢复了安静，继续照常不停的装弹，上前开火，退后装弹，再上前开火，这样的往复运动之中。

连续不断的射击，使得于家军阵线上几乎到处都弥漫着浓浓的硝烟，虽然风不断的吹散这些硝烟，但是排枪齐射却也在不断的制造新的硝烟。

火枪手的脸这会儿因为不断的开火，药池腾起了硝烟早已把整张脸熏的乌漆麻黑一片，几乎除了白眼仁和牙还是白的，其它地方全都被熏得乌黑，看上去各个跟小鬼一般，着实有点好笑。

但是这会儿谁也顾不上笑他们，因为这个时候越来越多的建奴骑兵已经冲至了于家军阵前不远处，马蹄翻飞砸在地面上发出的隆隆声响，充斥着人们的耳膜，脚下地面上的震动，更是让人有点不寒而栗。

建奴骑兵如同一股洪流一般，终于用人命填出了一条路，突破了于家军的火力封锁，冲至了于家军阵前。

不少建奴都发出了嗷嗷的狂叫之声，挥舞着他们的武器，试图更快速度的冲入于家军的阵线。

甚至有些善骑射的建奴，这个时候已经在马上取下了骑弓，搭上了箭支，当冲近于家军阵前数十步他们还没有被打翻在地的时候，这些建奴开始纷纷朝着于家军阵线发射出了箭支，这也是今天决战至此时，建奴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一次还击，之前他们除了挺着脖子挨揍之外，一点还手的办法都没有。

现如今他们终于冲抵了于家军阵前数十步之内，进入到了他们弓箭可及的射程范围，于是不少建奴都纷纷摘弓搭箭，在马背上朝着于家军阵线抛射出了一丛丛的箭雨。

成百上千支箭支，如同飞蝗一般发出着嗖嗖的声响，眨眼间便洒入到了于家军的阵中。

这时候于家军阵中顿时也响起了一片闷哼和惨叫的声音，不得不承认有些建奴和蒙古骑兵，是生活在马背上的民族，即便是骑在马背上射箭，箭支依旧十分准确，个别于家军兵将，干脆就是面门直接中箭，当场便非死即伤。

射在身上的倒还好说一些，于家军兵将多身披有甲，骑弓不比步弓威力大，所射箭支也不是重箭，故此只要不是运气太差，于家军装备的那些甲胄，基本上还是能挡得住这些弓箭的，这也是于孝天在大批装备火枪之后，却依旧坚持给手下兵将装备甲胄的原因，在这个时代，甲胄的存在还是有其必要性的。

建奴骑兵虽然发射了弓箭，对于家军进行了反击，但是这样的反击和于家军火山爆发一般的排枪齐射相比，却实在是显得太微不足道了，甚至连于家军的阵线都没有打乱，仅仅是射死射伤了百余名于家军的兵将，其中阵亡者尚不足十余人，其余多是一些四肢上的轻伤。

这些建奴骑兵虽然凶悍，但是等他们冲到于家军阵前的时候，却集体有些傻眼，他们直到近前，透过那些笼罩在于家军阵线上的硝烟，才看到于家军的阵列最前面，居然是一排排明晃晃，锋锐无比的长枪枪尖，正好指向了他们战马的胸颈位置。

第三十五章决战6

如果他们没看清楚的情况下，就这么直接撞上去，肯定会被连人带马的穿死在敌阵前面的这些长枪上。

于是正在冲锋的这些建奴，都不由自主本能的圈住了战马，撤退是肯定不成的，这时候退回去，肯定也要挨刀，所以他们不约而同的圈着马在于家军阵前向着两侧奔驰，而于家军的火枪手则就在他们身侧，对着这些在阵前横穿而过的建奴骑兵成排开火。

不少建奴骑兵在这个时候，又被一排排的火枪打翻在了地上，成为了这一战的一个又一个的牺牲品。

很快这些建奴便在于家军阵列之中，找到了一个个的缺口，于家军这次出战，是以营为单位进行列阵的，每个营都组成了一个标准的空心步兵方阵，每个营和其它营之间，都会留出一些空隙，距离大概几十米左右。

当建奴骑兵冲至于家军阵前，看到于家军每个营正面的队列都斜竖着如林一般的枪林的时候，不管是人，还是战马，都不会傻乎乎的直接撞上去，出于本能，他们会选择规避，寻找缺口钻。

而每个营之间留出的这个空隙，便成了他们最好的选择，很多建奴骑兵不由自主的便本能的驱马朝着这些空隙之中钻了进去。

结果原本如同山洪暴发一般的人马洪流，在遇上了于家军的阵线之后，瞬间便从洪流，被分成了一道道的小溪，汇入到了于家军的阵线之中。

如果远远望去的话，甚至会给人产生出一种错觉，认为建奴骑兵瞬间便将于家军的阵列给冲垮了一般，多尔袞远远的盯着战场，透过硝烟影影绰绰的看到了他麾下的骑兵似乎已经冲入了敌阵之中，顿时便高兴了起来，差一点当场泪奔！

不容易呀！真是不容易呀！他投入了这么大的兵力，付出了如此惨重的代价，战场上一刻不停的大炮的轰鸣声，排枪的射击声，无时无刻不在收割着他麾下勇士的生命，战至此刻，多尔袞甚至已经有一种撑不下去的感觉。

他现在几乎已经把手头的精锐都投入了战场，但是敌军却依旧岿然不动，如果情况还是如此继续下去的话，那么难不成他真的要所有人都填进去吗？

就在多尔袞自己都已经开始有些动摇的时候，这时他们看到骑兵终于开始冲至了敌军阵前，并且隐约之间，似乎冲破了敌军大阵，攻入到了敌军大

阵之中，这不由得让已经有些绝望的多尔袞、杜度等人顿时惊喜万分，一个个又打起了精神，下令继续朝前派兵压上，以期能乘胜追击，扩大战果。

可是实际情况却远不如在后方观战的多尔袞那帮奴酋们所想的那样，这些建奴或者蒙古骑兵们依照本能，从各营之间的空隙钻进去之后，才发现他们钻到了一处如同**阵一般的地方。

这些于家军的兵阵，都是一个个的空心方阵，每个小方阵大概有一千多人的样子，四边集中的都是长枪兵，虽然长枪兵数量不多，但是却也可以保护住他们身后的那些火枪手，所有长枪兵都把长枪杵在地面上，一丈多长的长枪，斜着指向他们方阵的外面，在方阵四周都形成了密集的枪林。

虽然大部分长枪兵被集中到了方阵的正面，可是其余三面还有足够的长枪兵掩护，所以当这些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们从各营之间的空隙中钻进去之后，才发现这些小的方阵，居然如同刺猬一般，让他们根本无从下口，而且这些方阵四角，还集中有一些火枪手，这些火枪手似乎早就在等候他们的到来。

建奴骑兵刚刚一钻入这些空隙之中，这些火枪手便立即举起了火枪，对着他们便开始射击，许多刚刚钻入空隙的建奴骑兵，当场便被打翻在了地上。

建奴骑兵钻入空隙之后，根本无法朝两侧攻击，撕开于家军的阵线，两侧都是如林的长枪，使得他们根本无法向两翼攻击，而且随时随地，都有人从四面八方朝着他们开火，只能看到他们的人不断的在被打翻在地。

于是这些骑兵只能像没头苍蝇一般的顺着这些空隙朝后面冲，当他们冲出去之后，才发现，身边的人几乎都快被打死完了，能从空隙之中钻出来的人可以说是屈指可数，可是当他们从这些各营的空隙钻出去之后，却发现他们面前出现了一道以各种大车前后勾连起来，形成的车墙。

这车墙顿时就让他们傻眼了，他们骑兵最怕的就是碰上这样的东西，明军曾经就使用过这样的办法，组建有车营，临阵的时候，将他们的大车圈起来，首尾相连短时间就能在野外形成一个相对坚固的营垒，明军火铳手和弓箭手就站在大车上，对进攻的建奴进行射击或者放箭。

建奴虽然骑兵厉害，但是却拿这种车阵没有一点办法，他们总不能骑着马跳入到敌军车阵之中，去屠杀那些明军吧。

所以明军的车营，在以前还是发挥出了一定的作用，让建奴颇为头疼了一番，要不是明军兵将怯战，而且训练不足的话，组建几十个这样的车营，就足以把建奴给慢慢的耗死。

但是今天这些九死一生，好不容易从于家军阵线空隙钻出来的少量建奴骑兵们，抬头看到这一溜车墙，当时就崩溃了。

这些大车上此时早已站满了虎视眈眈的于家军的士兵，一个个要么手持火枪，要么就操作着大车上的一些小炮，正满脸期待的望着他们，等候着他们的出现。

于家军辎兵营的大车上，每三辆大车上会装载一门三磅佛朗机炮，每一门佛朗机炮配有九个子铳，另外配有三名专职炮手，平时不用的时候收在车厢之中，但是一旦有用的时候，便立即可以被架设在车辕一侧的立柱上使用。

当一批建奴骑兵，好不容易从各营夹缝之中冲到了于家军后阵的时候，便撞上了早已在此枕戈待旦的这些辎兵营的兵将们。

这一次于孝天率军前来和建奴大军决一死战，各旅的辎兵营也都跟着一起出战，为大军携来了大批的弹药和为期七天的口粮，但是两军对垒，这些辎兵营便被放在了大阵后面，所以辎兵营的兵将一般情况下，是不太可能捞到动手的机会的。

但是没想到这一次多尔袞下了这么大的本钱，用骑兵发动人海战术，试图用人命阻塞于家军的火力发挥，居然有这么一批建奴或者蒙古骑兵，愣是成了漏网之鱼，从在前面列阵迎敌的各营夹缝之中漏了过来。

这一下可乐坏了这些辎兵营的兵将们，他们虽然起初没想过有机会亲自干死一些建奴，但是按照作战条例，他们到达这里之后，还是忠实的履行了职责，将他们的车辆构建成了一道车墙，并且做好了应战的准备。

现如今这些傻乎乎在建奴和蒙古骑兵一头撞到了他们面前，这就等于是天上掉馅饼的好事儿，他们哪儿还能错过这机会呀！

于是军官们即便在车上扯着脖子大叫了起来：“全体都有！瞄准了给老子打呀！开火……”

一道漫长的车墙上，即便腾起了一溜的火光，轻型佛朗机炮、火枪几乎同时开始发火，这些九死一生才算是冲到这里的建奴们只觉得眼前猛然一黑，接下来就什么都知道了。

可是多尔袞并不清楚在于家军阵中发生了什么事情，他没有望远镜，而且惧怕于家军远程的炮火，只能在很远的地方观察战场情况。

而战场上这个时候充斥的到处都是人马，于家军的阵线上更是一刻不停的弥漫着一团团的硝烟，始终像是处于雾中一般，让他看不清楚于家军阵前

发生了什么事情。

总之他刚才影影绰绰的看到，他麾下派出的兵马，终于攻至了于家军的阵前，似乎正在撕裂于家军的阵线，所以他心中狂喜之下，把手头仅有的最后一支数千人的精锐骑兵也投入到了战场之中。

这些骑兵并不知道前方正在发生什么事情，他们只知道要杀到敌军阵前，去把这些该死的拦住了他们退回关外的于家军尽数杀光，至于其它的事情，既不是他们考虑的问题，也不是他们能左右的事情，多尔袞有令，让他们发动冲锋，那么他们就唯有服从上命，一直冲杀到他们死为止。

最后这数千建奴骑兵，其中部分是多尔袞所辖的正白旗的旗丁，乃是多尔袞手头上最后的王牌了，虽然兵力不算很多，只有区区一两千人，但是却绝对是这次出关的精锐，其中不乏一些巴牙喇白甲兵，可以说多尔袞把最后的希望都压了上去。

这数千建奴骑兵再一次狂呼大叫着，跟打了鸡血一般，呼啸着冲出了建奴大阵，朝着战场上冲杀了过来。

可是很快他们便发现了一个问题，按理说这会儿前面的骑兵已经冲散了于家军的阵线，这会儿于家军应该已经陷入了混乱之中了，另外他们的炮兵也应该哑火了才对，可是有心人仔细听听，却发现事情似乎并不像他们想的那样。

第三十六章决战7

这时候于家军阵中的大炮依旧不停的在鸣响，炮弹依旧呼啸着飞入战场之中，重重的砸在建奴的兵群之中，而且在看到这数千生力军再次杀入战场，朝着于家军大阵冲来的时候，于家军的大炮再次开始延伸，并且接住了这一波建奴的骑兵。

一颗颗炮弹重重的砸在他们中间，每个瞬间都会收割走一两个两三个，甚至可能是十数个建奴骑兵的生命，连人带马的将他们撕成碎片，或者是打的缺胳膊少腿的倒在地上呜呼哀嚎或者是发出一声声悲嘶。

而且这还不算，建奴骑兵依旧可以听到，于家军的大阵还在不停的响起排枪的声音，虽然各营排枪并不同时开火，由各营军官进行指挥射击，但是这排枪齐射的声音，还是和零星射击的声音有很大的不同。

既然于家军排枪射击的声音没有停止，那么就说明他们的大阵还没有被冲散，否则的话于家军根本不可能再组织起这样的排枪射击了。

其实这会儿个别建奴的猜测并没有出错，虽然建奴骑兵发动的猛烈攻势，给于家军阵线造成了很大的压力，但是整体上于家军的阵线却还保持着完整。

但是这不代表着于家军就一点代价也没有付出，在他们的阵线上这时候还是出现了一定程度的混乱。

有两伙建奴眼看着始终无法冲散于家军的阵线，为首的奴酋实在是没辙，明摆着冲不破于家军的阵线，那么他们今天就要全部完蛋在这里，那些于家军阵线之间留出的缝隙，也被一些建奴看穿，知道从哪儿攻进去，绝对不是好事，于家军肯定不会平白在他们的阵线上留出这么多的空隙，等着他们去钻，去把他们的阵线撕碎。

而且他们也看到已经有不少骑兵本能的钻入了这些空隙之中，但是却看不到一个他们的骑兵从里面退出来或者杀出来，只进不出不说，而且还听到里面不断的传出火枪声，还听到无数他们的人发出的惨叫声和用他们的语言以及蒙古语发出的咒骂声以及濒死的求救声。

所以后续跟进的一些建奴意识到那些空隙也不是好地方，这么多人冲进去，按理说应该撕开于家军的阵线了才对，可是于家军正面的阵线似乎还是岿然不动，依旧不断的施放着排枪，继续不停的收割着他们的生命。

几个率军出战的梅勒额真或者是甲喇章京，这时候意识到这么乱闯肯定不是办法，还是无法击溃眼前的这些于家军，无法撕开他们的阵线。

于是迫于无奈之下，这些人发了狂，反正这个时候退也是死，进也是死，怎么都活不成了，回去会被多尔衮以临阵脱逃的罪名砍头，而且全家都要受到牵连，所以唯有死拼一场，就算是死，也能保住身后的荣光，家人不至于受到株连。

于是他们悍然下令，蒙住马眼，然后发动绝命冲锋，其实战马这东西胆子并不大，在冷兵器作战为主的时代里，战马没怎么听过大炮和火枪的声音，倒是问题不大，但是进入了火炮时代之后，战场上的噪音就远超出了纯冷兵器作战时期的噪声。

突然爆发的爆炸声和枪炮声，使得很多没有听过枪炮声响的战马很容易受惊，战马一旦受惊，便不再受骑在背上的骑兵控制，那么骑兵也就等于被废了。

虽然这些年来建奴和大明打了这么多年的仗，大明军队也装备了大量的炮铳，但是却从来没有一支大明的军队装备的火器比例比于家军高，建奴骑兵们这些年来也跟大明军队见了不少阵仗，所以多少他们的战马也适应了战场上的这些杂乱爆裂的爆炸声。

但是今天情况有所不同，于家军的炮铳实在是太密集了，战场上的爆炸声也实在是太密集了，噪声之大，让许多战马就算是不惊也都变得惶惶不安，比平时难以控制了很多。

个别战马因为开花弹在它们附近直接爆炸，更是当场受惊，要么在战场上开始乱窜，不听指挥，严重的干脆直接就蹦起来，把猝不及防的骑兵给掀下马背，摔在了地上，被后面的战马活活踩死。

现如今距离于家军阵前越来越近，战马受惊的也越来越多，战马也不是瞎子，眼瞅着前面都是明晃晃锋锐无比的枪尖，它们也不傻呀！这么撞上去肯定会被扎死，所以它们本能的就会不听指挥，朝两侧绕开跑，就算前面不是这么多如林的长枪，只是一些障碍，战马也本能的不会去用身体冲撞，所以这才是头前那些建奴骑兵和蒙古骑兵找地方钻的原因。

现在建奴的那些狗屁额真们下令，蒙上马眼，发动冲锋，就等于是下达了绝命冲锋的命令，根本就不再顾及前面还会有什么，直接用他们的战马和他们的**去冲击敌人的阵线。

不得不说这些建奴骑兵们还是颇有点勇气的，确确实实称得上是悍勇之士，积年累月不停的打仗，而且胜多败少，让他们也养成了自己的荣誉。

这个时候上峰下令蒙马眼，他们便知道要做什么事情了，没有几个人抗命，几乎得到命令的这些建奴骑兵，特别是已经受了伤的建奴兵卒，二话不

说就从身上撕下，或者是怀中掏出一块破布，伸手绑在了马头上，蒙住了战马的眼睛。

战马一旦被蒙上眼睛，自然也看不到前面都有什么了，只能凭着背上骑着

的骑兵，给他们提供指示，它们便黑着眼，朝指示的方向奔跑。

于是蒙上了马眼之后，许多建奴骑兵发动了亡命冲锋，再也不管不顾，直接便直挺挺的操控着战马，朝着于家军兵阵直接冲撞了过去。

虽然于家军长枪手在阵前列队，摆出了一丛枪林，但是长枪和人的力量终究是有限的，六七百斤甚至七八百斤的战马加上背上的骑兵重量，在加上他们的速度，绝不是几百斤力量，而是几千斤的重量。

区区一杆木质的枪杆，不管用什么木料制成，都无法承受住这样巨大的冲击力，虽然他们的长枪锋锐的枪尖，也确实成功的插入了敌人战马或者是骑兵的身体，甚至于可能连人带马的一起刺穿，可是敌人的骑兵并不会立即停止下来，巨大的惯性还是会让他们的尸体朝前冲出一段距离才倒下。

于是在建奴这样亡命的冲锋之下，有三个营的正面防线，顿时便被摧枯拉朽一般的一下撞开。

于家军步兵本身长枪兵到了这个时候，已经比例降低了很多，刀牌手和长枪兵加在一起，也不过三成左右，他们主要依靠的是火枪输出火力，来打击敌人，长枪兵和刀牌手已经完全沦为了防御性的兵力，只有在追击敌人的时候，他们才更多的发挥出一些作战能力。

长枪兵数量的降低，也意味着在阵前组织长枪阵，肯定会很单薄，敌军如果不敢用命拼，肯定不会直接冲击他们的阵线的，但是如果敌军下了必死的决心，发动亡命冲锋的时候，那么就意味着这样的阵线，很容易被敌人冲破。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一般情况下敌人也是人，本能会驱使他们不用身体去直接冲撞枪林，可是战场上偏偏就有这样的情况，敌人打红了眼，不要命了，疯狂的发动了死亡冲锋战术，那么这就意味着长枪兵仅仅能抵御住敌军一波冲锋，便会宣告被敌军破阵。

许多长枪兵眼看着敌军蒙着马眼，亡命般的冲来，也确实忠实的履行了他们的义务，死死的把着长枪，捅死了一个敌人或者他的战马，但是随即敌军连人带马所带来的巨大冲击力，瞬间便会把他们直接撞飞出去，许多长枪兵当即便被撞的筋断骨折，落地便大口吐血倒地不起。

更有长枪兵甚至直接被敌军死了的战马压在地上，当场便被活活的砸

死，至于掩护他们的刀牌手，这个时候基本上发挥不出什么作用，随即也被敌军战马踏翻在地。

只有极个别幸运的刀牌手，及时避过了冲过来的敌军骑兵，挥刀砍向了敌军，但是敌军骑兵只要没死，这个时候都已经彻底疯狂了起来，挥舞着手里的骑枪或者大刀，拼命的朝着范围所及的所有于家军兵将身上招呼了过去。

这三个被敌军突破的步兵营，顿时便陷入了混乱之中，于家军步兵方阵战术，最强的防御就此被敌人撞开，而冲在前面的建奴骑兵抑或是蒙古骑兵，连人带马几乎无一幸存，尽数死在了枪林之前。

但是他们在付出惨重代价之下，也终于获得了第一个战果，后续的骑兵踏着前面死去的人马以及被撞死撞伤的于家军士兵的身躯，冲入到了于家军步兵方阵之中。

骑兵一旦攻破步兵阵线，那么对于步兵来说，基本上可以算是一场噩梦，骑兵依靠着他们巨大的冲击力，步兵很难与之对抗，除非大批步兵死死的缠住骑兵，将他们进攻的速度迟滞下来，骑兵才会再次沦为被屠杀的对象。

（月票月票！）

第三十七章决战8

但是只要骑兵没有被拖停下来，那么步兵就无法与之对抗，于是仅仅是片刻功夫，这三个步兵营便付出了惨重的代价，许多官兵沦为了敌军刀下亡魂。

可是建奴骑兵好不容易撕开了三个步兵营的防线，但是却并没有高兴太早，因为他们突然间发现，于家军的火枪手并非他们想的那么虚弱，按常理说，火枪手一旦被敌军逼至面前，手中的鸟铳便会沦为烧火棍，只能当烧火棍使唤，一旦让敌军近身，就基本上宣告了他们的完蛋。

所以后续在建奴骑兵本来以为，他们终于可以冲入敌阵，大杀而特杀一场，好好泄一下心头之愤了，可是当他们兴冲冲的杀入于家军方阵之中，才发现，事情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

虽然于家军的兵将这个时候也确确实实被冲乱了，一时间乱成一团，无法再组织起有效的防线，可是这些于家军的火枪手们也没他们想的那么不堪。

这些于家军火枪手眼看破阵就在眼前，一个个瞬间从腰间拔出了一柄短剑，噼里啪啦的便将它们卡在了自己手中火枪的枪口上，使得他们的火枪瞬间变成了一杆杆的短矛。

当敌人骑兵冲至他们面前的时候，他们便会举起短矛，疯狂的去捅去刺眼前的这些敌人，就算是他们被敌人砍翻在地，他们也可以用带着短剑的火枪，在敌人或者他们的战马身上留下一个深深的口子。

更有一些于家军的士兵，使用了一种三棱状的短剑，这种短剑强度非常高，三棱之间开有很深的血槽，刺入敌人身体之后，很容易拔出来不说，瞬间还可以给敌人身上留下一个三角形的血窟窿。

大量的鲜血便顺着血槽喷涌而出，就算是拔出短剑之后，伤口也合不上，鲜血依旧大量涌出，很短时间便能要了受伤之人的命。

所以虽然建奴骑兵用蒙马眼的这种死亡冲锋的办法撕开了三个步兵营的防线，给予家军步兵造成了很大的杀伤，但是同时他们也好不到哪儿去，沿途会被活着的于家军士兵，用装了短剑的火枪，捅死捅伤。

所以说这种战法，对双方来说，都是拼命的打法，相对来说于家军步兵吃亏一些，但是建奴骑兵也无法形成一边倒的优势，双方最终还是陷入到了纠缠的地步之中。

而且于家军阵线是以营为单位构建起来的阵线，虽然其中三个营防御的点被建奴骑兵撕开，可是混乱也仅限于这三个营的位置，无法向两边扩张，其它营的防线依旧还是岿然不动，一点也不受影响。

这还不算，于孝天在抵达这里之后，并未将所有步兵营都投入到第一线之中，而是留下了五个步兵营放在二线，作为预备队使用。

这就防止了他们的阵线被敌人撕开，敌人冲到他们背后使他们出现腹背受敌的情况，所以建奴虽然在付出的巨大代价之后，成功的冲散了于家军三个营，但是战果也仅限于此，根本无法继续扩大他们的战果，一个点的混乱，无法带动全部战线的混乱，所以建奴骑兵付出的代价，和回收的利益，并不能成为正比。

反倒是三个营刚刚一被建奴冲乱，于孝天便立即急令后面备战的两个步兵营顶了上去，及时的封住了这三个营所造成的缺口，甚至于一个营背后正好就是辎兵营，这时候辎兵营早已构筑起了一道车墙，直接就封住了口子不说，还赶紧掩护部分友军撤入到了他们车营之中进行休整。

所以建奴当真要被打哭了，废了这么大力气，损失了这么多兵马，但是却始终还是没有将整个于家军的阵线给彻底冲散，于家军的阵列，依旧如同火山喷发一般，不停的朝着他们喷射着炮火。

这时候顶到一线的炮兵，也都打疯了，火炮被打的滚烫也顾不上了，依旧不要命的不停的复位装填开火。

敌军骑兵冲入三百步的时候，他们便已经放弃了使用实心弹轰击敌人，全部换装上了葡萄弹，在敌军更接近之后，则换上了更小的霰弹。

这些葡萄弹和霰弹，一轰一大片，跟铁扫帚一般往往一下就清空一大片敌军，打的建奴军是尸横遍地苦不堪言，甚至于后来建奴兵干脆就不敢朝着这些地方冲，尽量绕开一些。

但凡是被霰弹和葡萄弹打中的建奴人马，无不被打的是千疮百孔，跟一堆堆烂肉一般，场面惨烈到了让人几乎无法用语言形容的程度。

就这样于家军的大阵就如同一道防波堤一般，耸立在战场之中，任凭建奴的军队如同潮水一般不听的冲刷着他们的阵线，却始终岿然不动，枪炮更是如同镰刀一般，不听的在敌军阵中穿梭而过，每一次都收割走大批建奴的生命。

仗打到这个程度，已经没有理可讲了，战场已经演变到了几乎如同一边倒的屠杀一般，大批建奴悍不畏死的冲入战场，然后被于家军反复不断的收割走生命，在战场上留下一片又一片的尸体。

在于家军阵前数百米之内的范围内，建奴兵将的尸体几乎都快把地面铺满了，两个时辰不到的时间，建奴已经超战场中填入了两三万的人马，但是这些人马中大部分人，都变成了战场上的一具具尸体，就算是受伤未死的，估计也很难活下去了。

在哆尔袞把最后最精锐的骑兵压入战场之后，此时战场上建奴第一波的骑兵数量，已经残存无几，剩下的一些骑兵已经彻底失去了斗志，其中大部分都是蒙古骑兵，他们真的被打怕了，听着前面不断传来的密集炮铙之声，这些蒙古骑兵终于发生了崩溃，再也不管不顾的拨转了他们的马头，朝着两边或者干脆朝着后面奔逃而去，甚至于他们之中很多蒙古头领，这个时候也早已被于家军打死打伤，这个时候他们已经彻底失去的斗志。

当这最后数千建奴精锐的骑兵冒着于家军炮火的洗礼，冲到了两军阵前，于家军阵线前面一百多步的距离的时候，他们这才彻底看清楚，眼前的场景，这里已经快不能称之为战场了。

这时候如果形容这里的场景，只能用修罗地狱四个字来形容了，在于家军阵前这个时候几乎遍地都铺满了建奴和蒙古骑兵还有部分步甲以及汉兵的尸体。

这些尸体无一不冒着热气，很多尸体上的伤口还是新鲜的，鲜血还在涓涓的流出来，在地面上低洼处汇聚成血洼，空气中更是充斥着呛鼻子的血腥味和硝烟味的混合味道，令人中之欲呕。

但是放眼去看于家军的阵线，这些建奴差点当场崩溃，因为他们看到一道近乎完整的阵列，还耸立在他们的前面，就算是不能说非常工整，但是却保持着相当的完整性，敌人的阵线这个时候依旧在不停的喷吐出一团团烈焰，一溜溜的火光，炮弹铙弹依旧如同飞蝗一般的在他们身边穿过。

依旧有大批的建奴兵将，在这个时候不短的被这些密如骤雨的炮弹和铙弹收割走生命，成为地面上尸体堆中的一员。

于孝天这时候脸色冷硬无比，自始至终在战斗开始之后，脸上都无悲无喜，仿佛被冷冻了一般，就算是在看到三个营的防线被敌军撕开的那一刻，他的脸色也没有发生任何变化，只是冷冷的注视着战场。

但是实际上他的心却一直都没有平静下来过，这也是他第一次率军进行如此规模的大会战，战场总共就这么大，这么多兵马聚集在这么小的一块地方上，血与肉在这里不停的碰撞，每时每刻他手下射出的炮弹和子弹，都在收割着大量的人命，只要还有一点人性，那么看着这样的场景就绝不可能无动于衷。

所以他的心情始终没有平静下来，但是他却没有表露出任何情绪，只是保持着无惊无喜的神色，注视着整个战场。

战场上烟雾有时候太过浓厚，使得他无法观察清楚战场的全景，他也仅是下令让两侧的瞭望手或者军官，不间断的把他们所看到的情况送抵他的中军位置。

建奴在开战之初，也推出了几门大炮，而且看样子也像是红夷大炮，大概是他们沿途攻破某些州县的时候，从城中虏获的火炮，但是经过消耗，他们手头也仅剩下了这么几门大炮。

可惜的是在于家军猛烈的炮火面前，他们这几门大炮想要发挥出巨大作用，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刚进入战场，没打几炮，便被于家军的炮群火力覆盖，彻底打哑了下去。

（可能有些朋友觉得这几章有点拖，但是毕竟这是本书开始以来，最关键的一战，所以用了较多篇幅来写，这个关系到猪脚以后的命运和前途，也关系到未来格局走向的问题，所以描述比较详细一些，希望大家见谅！再求几张月票！）

第三十八章决战9

但是这几门大炮发射的少量的炮弹，还是多少给于家军造成了一些杀伤，其中几颗炮弹居然好死不死的准确落在了于家军防线前面，蹦跳疾飞的炮弹，在于家军阵线上也开了几个血胡同，给于家军制造了一批伤亡。

甚至于一颗炮弹直接落入到了中军位置，炮弹落点距离于孝天观敌瞭阵的位置居然只有区区十几米远，直接便打死打伤了几个于孝天的亲卫，在众人大惊失色试图劝于孝天后退一些距离，到更安全的地方坐镇指挥的时候。

但是于孝天仿佛没有看到一般，脸上的表情也没有发生任何变化，挥挥手让众卫少废话，断然拒绝了手下要他后退一段距离的要求。

他很清楚，现在于家军面临的是最险恶的考验，作为于家军的主心骨，他站在这里，就是全军上下的主心骨，士气便会高涨无匹，但是假如这个时候他退下去的话，那么肯定会影响到不少兵将的士气，所以就算是这里危险，他也决不能这个时候后撤。

另外这么多年风风雨雨下来，大场面他也见多了，今天虽然情势紧张，但是却还是没有到要他感到害怕的程度，故此于孝天根本不考虑后退的事情。

于孝天其实一直都在默默的计算着建奴投入战场的兵力，虽然无法确切计算出敌军投入战场的精确兵力，但是大致数量还是基本上可以判明的，建奴到现在两个时辰不到的时间，已经接连发动了三波攻势。

每一波攻势投入兵力都在一万到两万人之间，现如今建奴已经投入战场第三波兵力，数量明显要比前两次降低一些，但是却可以透过望远镜，看出来这一波发动的骑兵，应该是他们绝对的主力。

于是他这才放下了望远镜，微微叹息一声，对身后站着的刘旺说道：“传令！准备发动反攻！打散敌军这一波之后，他们也该崩溃了！那些地雷不要再留了，等他们过来，就用了吧！”

刘旺听罢之后，立即大声应命，复述了于孝天的命令一遍，确认无误之后，立即派出传令兵开始骑马奔出中军，赶往各部传达于孝天的命令。

数千名建奴最精锐的骑兵，包括一些他们称之为万人敌的巴牙喇白甲兵，在盯着于家军密集的炮火，终于在付出了近三分之一的伤亡代价之后，冲至了于家军阵前百步之内，呼啸着亮出了他们手中各种武器，持弓者有之，持矛者有之，持刀者也有之，更有建奴因为力大，干脆抓了一杆长柄的狼牙棒，甚至于抓着大斧的都有。

这些建奴精锐骑兵们在接近于家军阵线之后，效仿前面的部分建奴骑兵那样，也都纷纷给他们的战马蒙上了眼睛，让战马处于一种盲视的状态，只能任凭他们驱策，直挺挺的朝着于家军阵线攻来，至于死不死，他们这会儿完全已经不管了。

在战场上任何一支军队，特别是这个时代的军队，一战之中如果付出十分之一的伤亡代价，如果还没有崩溃的话，就应该称之为精兵了，如果一支军队在伤亡两成兵将之后，还没有崩溃，那么绝对是一伙悍兵。

但是今天这些建奴大军，却很多时候战至伤亡近半，还没有彻底崩溃，这已经让于孝天不得不刮目相看他们了，他们之所以没有崩溃，大概也是因为他们已经没有了退路可选，大概也是因为多尔袞、杜度等人，下了死命，迫使他们不敢崩溃逃命。

但是不管怎么说，这些建奴今天发挥出了很强的作战能力，并且表现出了他们绝对的勇气，这一点还是让于孝天多多少少的佩服了他们一下。

这也仅仅只有如此了，怜悯在这个时候，早已被于孝天丢到了爪哇国去了，对待这些建奴，他早已兴不起一丝怜悯，这些年来，他收集到了太多有关建奴残暴的罪行，也亲眼看到过建奴在中国大陆上，制造的太多的悲剧。

更在历史书之中，看过了太多建奴入关之后所制造的太多惨绝人寰的屠杀，所以对待这些建奴，他早已将心中最后一丝丝怜悯，都清扫了个干净。

所以当他看到这么多建奴，倒在他的军前，成为了一具具还冒着热气的尸体的时候，居然没有一丝难受的感觉，反倒产生出一种快慰的感觉，他默默的在南方做了这么多年，等的不就是这一刻吗？

现在他终于做到了，建奴大军虽然还没有被他彻底击溃，但是他也知道建奴这会儿已经是强弩之末了，他们只要这一波攻势在被干掉，那么就算是多尔袞如何是一个不世名将，他也无法再扭转战局了，接下来就该他转为主动，去彻底将这支残暴到了极点的建奴军，从这个世界上抹去的时候了。

这数千最后的建奴精锐，当冲入于家军阵前百步之内的时候，前沿各营之中，这时候忽然间都传出了军官吼叫的声音：“工兵听令！点火！”

早在各营之中静候命令的那些工兵们，这时候听闻命令，二话不说都死的攥住了手中的绳子，然后奋力的拉动了手中的绳索。

就在他们拉动绳索的一瞬间，在于家军阵前百多步的距离上，突然间发生了一拉溜一大串的剧烈爆炸声。

这一串剧烈的爆炸，在两军阵前扬起了数十米高的尘土，各种土块、石头夹杂着无数人和马的残肢断臂以及各种身体的零件，包括大量的血肉，一起被冲上了天空，然后跟下雨一般的呼呼啦啦的散落了下来。

虽然黑火药的爆炸威力并不算很大，但是也架不住数量多呀！于孝天这次下血本，命令工兵在两军阵前提前埋设了大批的地雷，为了增加威力，在地雷四周和上面还摆上了火药包，上面再倒上一些石子、碎瓷片、烂铁片，一旦引爆，威力绝不容小觑。

正在亡命冲锋的建奴，这个时候数千兵马，最集中的就是这一带，突然间脚下发生的剧烈爆炸，让他们根本就猝不及防，而且就算是有提防也没有一点用，脚下发生的剧烈爆炸，根本让他们无处可躲。

许多战马直接连同它们背上的骑兵，瞬间便被撕成碎片，就算是没有直接被爆炸掀飞的人马，也好不到哪儿去，地雷爆炸扬起了巨多的碎片，加了料的石子、地雷残片、碎瓷片、破铁钉铁片，如同骤雨一般飞散起来。

但凡一处爆炸的地方，就能掀起成百上千的碎片，让地处周边的那些建奴无可藏身，瞬间被被炸得血肉横飞，一下就撂倒一大片，每个炸点周围的建奴，都被掀得人仰马翻，人的惨叫声惊呼声，夹杂着战马的悲嘶声，响彻了整个战场。

天空中在爆炸之后，整整下了好一阵子血雨，夹杂了大量土石碎块还有人马残肢断臂、碎肉、内脏，更是呼呼啦啦落的到处都是。

一些侥幸没被当场炸死炸伤的建奴，兜头便被洒了一身一脸的血肉，加上灰土顿时连人形都看不出来了。

就算是建奴神经再怎么大条，也架不住这么恐怖的景象，一些建奴吓得疯了一般的想要拖住战马，但是巨大的爆炸声让许多战马都受了巨大的惊吓，顿时纷纷受惊，成了惊马，在战场上再也不听背上骑兵的使唤，开始乱蹦乱跳，或者是干脆低头到处乱撞了起来。

原本看上去还如同滚滚洪流的建奴骑兵大阵，这时候顿时就乱了套了，整个阵线，被一拉溜的地雷阵炸得四分五裂，瞬间便溃不成军。

就算是跑在前面的建奴，也被背后这一通翻天了一般的爆炸声惊得是魂飞魄散，战马纷纷受惊，在战场上乱撞了起来，再也无法听由他们的控制，朝着于家军阵线冲去。

多尔袞目瞪口呆的望着前面战场上突然间腾起的这一溜爆炸掀起的土墙，当场嘴巴张的几乎能塞入一个拳头，下巴都差点脱臼掉在地上，半晌都没有恢复过来，像是傻了一般。

好不容易等这一幕血肉横飞的景象缓缓消散尘埃落定，他看到的是那几千他最精锐的骑兵，早已溃不成军的景象，大批侥幸没死的骑兵，这会儿在战场上到处乱窜乱撞，根本已经没有任何阵型可言。

数千兵马在这一通大爆炸之下，被彻底摧垮了意志，纷纷奋力控制住他们坐下惊马，拨转马头掉头疯了一般的朝着后面奔逃了起来。

这时候还在后面观敌瞭阵的建奴兵将，还有蒙古兵将，包括少量汉兵们顿时都剧烈的骚动了起来，所有人都发出了一片惊慌失措的惊呼声。

甚至于出现了几伙蒙古八旗的兵马，突然间便不尊号令，在他们的头领带领之下，纷纷拨转马头，惊呼大叫着便开始逃离战场。

于孝天当看到这一幕的时候，猛然间将腰间的宝刀拔了出来，高高举过头顶，狂吼了一声：“海狼的弟兄们！跟着我杀奴！冲呀！”

声音未落，他使用脚后跟一磕马腹，坐下那匹精悍的黄骠马立即便拔腿朝着前面冲去，而他的那些亲卫们，也二话不说，纷纷取下战马上的骑枪，狂呼着开始紧随于孝天背后，朝着阵前冲杀了过去。

而那两个营的骑兵们，当然绝不会自甘落后，他们早就等候这个命令已久了，得知于孝天下令突击，并且一马当先的从中军冲了出去，他们于是也纷纷立即催动战马，飓风一般的卷入到了战场之中，像是一条巨龙一般，越过步兵线，只朝着战场之中的溃败建奴冲杀了过去。

甚至连步兵营也开始动作了起来，各营立即收缩方阵，排出了行军队形，大吼着开始阔步朝前运动。

(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

第三十九章大获全胜

各营之中的散兵连，更是端着上了刺刀的步枪，以散兵线的方式，直接脱离方阵，快速的杀入到了战场，直接冲向了那些建奴。

整个于家军的阵线在这个时候开始散开，汇聚成了一堆堆的人群，部分散兵像是黄蜂一般的冲出方阵，率先冲入了战场之中，并且整体朝着建奴大阵的方向推了过去。

只有辎重兵工兵没有加入到这场冲锋之中，但是他们还是聚集在一起，严阵以待，防止这个时候敌军的反扑，做好冲锋的军队的坚实后盾。

多尔袞从震惊之中恢复过来之后，张了张嘴，感觉到喉咙里有一股腥甜的味道，险一些涌出口，强自压下了想要喷出一口老血的**之后，他痛苦的闭上了双眼，过了一阵之后，轻轻的说了一声：“败了！……皇兄！臣弟无能！断送了我大清数十年基业！”

旁边的护兵赶紧上前，怕多尔袞这时候想不开突然间拔刀自刎，但是立即被多尔袞喝退。

“滚！退下！杜度听令！”

这会儿在他不远处也面如死灰的杜度，赶紧闻声快步走了过来，对多尔袞抱拳道：“王爷请吩咐！”

“我令你现在就立即率兵撤退，放弃所有辎重以及所获生口，立即用最快速度赶往大明京师西面，沿途令你便宜行事，务必要率领剩下的兵马，把他们带回关外！不得有误！”

剩下的正白旗的弟兄们，则全部留下，跟着本王堵截追兵，哪怕是战至最后一个，都不得放他们过去！

你们不必担心，我多尔袞不会拔刀自刎，就算是死，也要杀几个于家军兵将以泄我心头只恨！

小的们！你们怕吗？”

多尔袞瞪着通红的双眼，扫视过眼前所有的部下的面庞，杜度也知道多尔袞的脾气，甚至此战失利，对于他们建奴来说将是覆灭性的打击，多尔袞就算是活着跑回关外，估计也难逃皇太极的追究，可以说是必死无疑。

所以多尔袞下定了必死的决心，让他率领残余的兵力，放弃一切，立即

全力逃往京师西部，哪怕是绕远路都可以，只要能逃出关，就算是他的大功一件，就算是事后皇太极追究，他本身只是右路军的副帅，而且合兵一处之后，他仅仅是贝勒，而多尔袞乃是亲王，还是正帅，多尔袞把责任全部承担了下来，他至少还可以保住一命。

而多尔袞乃是正白旗旗主，这一次入关，正白旗可以说是精锐尽出，如果他让正白旗的先跑的话，那么估计整个全军残部都会立即崩溃，所以多尔袞决定让他的正白旗留下来，顶住于家军的进攻，为其它兵马逃走争取一点宝贵的时间。

而那些正白旗的奴兵奴将们，在听到了多尔袞的吼声之后，也都被激出了身体中最后的血性。

“我等愿随王爷死战！”数百名建奴正白旗的兵将齐声高吼了起来。

在多尔袞最后一次把精锐压上去的时候，他正白旗的骑兵也基本上除了仅剩下的二百护军之外，其余的精锐都已经投入了战场，这会儿已经死的死伤的伤，就算是没死的，也还没有逃回来。

所以正白旗剩下的兵力，已经不多了，以前还编有一部分汉人牛录，但是这会儿汉兵差不多都已经被多尔袞填入了战场，所以正白旗能留下死战的，也就留下了这区区不到六百人的兵力。

而且多尔袞为了让更多的建奴逃回关外去，再次下令把他正白旗兵丁头上留下的战马，也都让给杜度，让杜度尽量多带走一些建奴的兵将，多一匹马这个时候就多一份逃脱升天的可能。

甚至于多尔袞连他自己的宝马都交给了杜度，众将哭着死劝多尔袞，跟着他们一起走，但是多尔袞心意已决，拔出腰刀喝令他们立即撤离，谁若不尊号令，他便判定谁临阵抗命，立即将其就地处决。

杜度等人这才无奈之下，赶紧分头下去，带上了他们的兵将，分了那些马匹，赶紧凄凄惶惶的抛弃了所有他们虏获的财货和人口，呼呼啦啦的开始逃离战场。

而多尔袞率领着仅剩下的数百人，手持长枪大刀，还有弓箭屹立于战场之上，这时候也不讲究什么兵阵了，在多尔袞一声令下，这六百余建奴兵将，紧随着多尔袞，爆发出一声震天的呐喊声，随即朝着滚滚而来的于家军冲了过去。

追击战一直持续了三天时间，于家军整整向西南方向，追出了近百里远，一直把建奴溃兵追杀到了保定府境内很深的地方，将整个建奴军全部打散，只可惜杜度这厮实在狡猾，不断的变换方向，最终得以逃脱。

而建奴此次入关抢掠的几乎所有财货，这一下差不多尽数被于家军缴获，另外那数十万被掳的民众，也被于家军所解救。

于孝天在追击战开始当日，率军追击到了天黑，便将追击战的指挥权交给了孟飞，将差不多所有骑兵，都给了孟飞，另外又给了孟飞两个旅的步兵，全部轻装上阵，抛弃一切暂时不需要的东西，以全力追击建奴溃兵。

而建奴大军在兵溃之时，早已分崩离析，他们带出关外一并入关的许多蒙古人，这个时候已经不再听从他们的招呼，各自为战落荒而逃，至于那些汉兵，这个时候本身已经被消耗的差不多了，剩下的在兵溃之际，要么逃走，要么为了活命，跪地乞降，被于家军抓了俘虏。

这时候杜度身边带着的清军八旗兵将，仅剩下了不足四五千人的兵力，被孟飞率领一万多于家军精锐猛追猛打，等他们逃到保定府的时候，杜度身边仅剩下来了一千多手下。

想一下他们入关的时候，八旗兵，蒙古兵，汉兵，还有包衣奴等等兵马，两路兵马足足有近十万人之多，入关之后直下大明腹地两千里，当时是何等的威风，几乎可以说是逢关必破，遇城必摧。

大明官军在他们面前除了逃走，就是避战，有限的大明官军才敢跟他们对战，那时候他们是何等的威风凛凛，几乎觉得这天下已经装不下他们了，只要给他们一根足够长的长枪，他们连天都敢通个窟窿出来。

可是这才多少天时间，从他们抵达天津卫，到现在只不过区区半个月都不到的工夫，十万大军就如此灰飞湮灭，出关的兵马，死的死，逃的逃，蒙古八旗各旗主不是死，就是带着他们的手下另寻出路逃之夭夭。

而跟着他们出关的那些汉兵们，要么被他们当炮灰消耗掉了，要么干脆在他们溃败的时候，倒戈一击投降了于家军，这一次被他们带出关外的那八旗之中五旗的三万余兵将，现如今仅剩下了杜度身边这一千多人，而且还是已经胆丧的兵马，天都不知道，他们还有没有机会逃回关外了。

要知道眼下在大明京师周边，可是已经聚集了十数万大明官军，他们这一千人撞上任何一路大明官军，恐怕转眼都会被人家给灭了。

所以杜度到了这会儿，也有一种想要拔刀自刎的想法，要不是手下亲兵死死拦住，他还真就可能自杀拉倒。

一直到了第四天，杜度才发现他们背后这时候没有了追兵的声音，派人去查探了一下之后，他才得知，于家军头天晚上已经放弃了对他们的追击，而且保定府这里还陈驻了三万多大明官军，很显然于家军并不想跟这些大明

官军碰头，所以放弃了对杜度一行建奴溃兵的追击。

杜度这才赶紧收拾了一下人马，随手又抢劫了一两个村庄，弄了点吃的东西，给他们的战马喂了一顿精料，赶紧凄凄惶惶的朝着京师西北方向逃去。

这个时候坐镇保定府的不是别人，正是刚刚被提拔为兵部尚书兼宣大总督的陈新甲，这家伙这些天小心翼翼的关注着发生在天津卫那边的情况。

头一天突然间听闻建奴军和于家军在天津卫以南二十几里的地方展开了一场大会战，陈新甲闻之大惊，赶紧派人给京师送信，同时下令保定一带的所有官兵，都不得擅动，紧闭辕门，不得任何人擅自在没有他命令之下出营浪战。

得！又是一个不得浪战！于是陈新甲失去了一个绝杀这支建奴溃兵的最好时机，眼睁睁的看着这残存的一千多建奴兵马，就这么凄凄惶惶的直接穿过保定府，朝着霸州、固安方向奔逃而去。

消息传至京师，京师顿时朝野大震，普通老百姓高兴呀！奔走相告恐怕有人不知道这个消息，京师的各个茶楼几乎立即就高朋满座，每个人脸上洋溢的都是兴奋的神色，几乎所有人都不住口的猛夸于孝天和他麾下的于家军如之何的厉害。

三万多于家军，愣是把十万建奴大军，打的是丢盔弃甲，尸积如山，这十万入关以来，一直都牛逼哄哄的建奴这一次可算是撞上了铁板，居然被于家军一战之下，全军击溃，把所有掠夺的东西都丢了个精光，可以说这一次输的他们连底裤都输光了，这如何不让众多百姓们兴奋到死，当天消息一经被传开之后，大街上便到处都传出了噼里啪啦的鞭炮声。

第四十章天下巨震

但是和普通百姓不同的是朝廷方面的态度，当有人把于家军大获全胜的消息传入京师他的宫中的时候，崇祯惊得当场下巴差点掉在了地上，半晌嘴巴都没有能合起来。

按照他对建奴大军的理解，这建奴大军应该是非常非常能打的，这么多年来，他登基都已经十多年了，可是却几乎从未听说过某支大明的军队，将建奴大军打的大败亏输过，偶尔传入京师一两次所谓的大捷的消息，也不过仅仅是斩首数十，充其量也不过斩首过百的小打小闹，其中还有很大水分。

即便如此，这样的消息也能让他高兴好一阵子，大大的封赏一下获得战果的军将们，并且要在朝堂上，专门公布一下这件事，来提振一下大明大臣们的士气。

但是就算是这样的小打小闹的胜利，对他来说也非常难得，他没听说的都是各种不利的消息，不是今天这儿的军队被建奴攻破了，就是哪儿的屯堡被建奴攻破，又损失了多少多少兵将。

自他登基之后，建奴到现在都已经破关而入，袭掠京畿三次了，哪一次建奴入关，大明军队无不被揍得大败亏输，今天不是死了这个将军，明天就是死了那个知州，要么就是某某县城又被建奴攻破，某某知县殉国。

他听得最多的还是这些消息，所以长久以来，连他自己，都已经染上了强烈的恐奴症，提起建奴就有点不寒而栗。

这一次建奴入关，他已经死了两个总督，守备以上、将吏百余人之多，连济南的德王都被建奴大军给掳走了，至于失地更是被建奴攻破州府县城四十余座，天天一睁眼就得到的消息是哪儿哪儿哪儿又被建奴大军给攻克了，死了多少多少兵将，被掳去多少多少人口。

以至于这半年来他自己都觉得要麻木了，虽然天天都很愤怒，可是却不知道该怎么办，虽然他在京畿已经集结了十几万大明的官军，可是这些官军现如今却根本拿建奴大军没有办法。

他岂能不知到这些大明兵将们对建奴大军的畏惧，他们只要能不打，是绝对不会擅自发疯，去和建奴大军动手的，所以现在连他自己，都已经对这些大明的军将们失去了信心，对这些大臣们失去了信心，一心只想着，赶紧走吧！建奴大军，你们还是抢够了赶紧走吧！走了我老人家也就安生了，不用天天遭这样的罪了。

可是现在他突然间就听闻，于孝天居然引兵，和建奴大军进行决战了，

而且还是一战胜之，将建奴大军打的是冰消瓦解，大败亏输，基本上就算是全军覆灭了。

这个消息怎么能让崇祯惊掉下巴呢？他怎么都不敢相信，这个消息是真的，在他看来，这绝对不可能，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于孝天率领三万多兵马在大沽口登陆这件事现如今已经是朝野尽知，虽然事后传言，说于家军走水路，又从南方运来了一批兵马，但是数量也很有限，更多的是转运了不少物资过来。

前些天于家军在天津卫堵住建奴大军，双方大战了很多天，建奴未能突破于家军的阻碍，通过天津卫。

这件事已经够让他震撼了，但是他私下里还是认为，于家军是运气好的成分比较多，而且他们虽然是客军，但是却第一时间夺占了天津卫，应该在天津卫站稳了脚跟，出其不意的挡住了建奴大军的攻势。

但是他虽然没有听说于家军那些天损失了多少兵马，但是也笃定的认为，于家军肯定消耗也不小，伤亡绝对不会轻。

所以于家军这么做，才会让他看不清于孝天到底想要做什么，于孝天领着这些麾下兵马，以少击多，死守天津卫不退，根本就是在以卵击石，自寻死路。

所以他才会为了面子，下令不许陈新甲率领驻保定的明军，以及匆忙从山海关一带调入京畿的援军偷袭于家军的侧后。

因为他认为，有建奴大军，就足以收拾掉于家军这区区三四万乱军了，他本来打定的主意，就是坐山观虎斗，看一场狗咬狗的好戏。

可是这才没几天工夫，于孝天那边，便传来了在天津卫以南，和建奴决一死战的消息，当时他就觉得于孝天这厮确实疯了，本来他就兵力并不占优，据城死守还有几分把握，建奴恐怕是拿他没有多少办法，这仗可能会僵持一段时间。

而于孝天居然会主动提出，要在天津卫以南，跟建奴大军决一死战，而且是野战，当时他和手下重臣就认为于孝天当真是疯的没边了，这岂不是在自寻死路吗？就算是你姓于的手下炮铳犀利，但是能架得住人家建奴十万大军猛击吗？

当年萨尔浒之战，大明军队不照样也是装备了大量的火器，而且兵力也远超过建奴数倍之多，可是最终不是还是被建奴打的大败亏输，数路大军几乎全军覆没在了关外。

这于孝天居然自以为是的以为在天津卫挡住了几次建奴大军的猛攻，就不知道他姓什么了，居然提出要和建奴大军在野外决一死战，这不是疯了是什么？

所以当时崇祯就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认为这一下他不用在担心于孝天这个心腹大患了，就算是于孝天这次不死，估计也会被建奴大军打的大败亏输，能逃到海上逃回福建，就算是不错了，弄不好这家伙甚至可能当场就被建奴大军给宰了，也说不定，所以这于孝天已经不太可能继续当他的心头之患了。

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这才刚刚三天过去，就传来了于家军在天津卫以南，和建奴决战，一举将建奴十万大军打的是落花流水，差点就全军覆灭。

崇祯能不惊讶吗？惊讶的轻恐怕都不行，嘴巴张的老大，愣是流出了口水他都不知道，半晌才反应过来，赶紧令曹文昭召集大臣，入宫议事。

这时候大臣们也都听闻了消息，知道马上圣上就会招他们入宫议事，所以也不用招呼，一个个都溜溜的就先跑到了弓门外面候着，果不其然一会儿工夫，就传出圣旨，招他们觐见，于是一帮够格的大臣，都赶紧呼呼啦啦的涌入了宫中。

崇祯立即对这些大臣问计，问当下该如何是好，这于家军也太过凶厉了一些吧！怎么能这里厉害，居然连建奴十万大军都给击溃了？

现如今最关键的是朝廷应该怎么处置这件事，是赶紧派人去给于孝天庆功，大赏于孝天麾下的兵将吗？

开什么玩笑，于孝天绝对不是好鸟，他此次大举兴兵直接杀奔天津卫，根本就是居心叵测，就算是他击败了建奴大军，没有反心，也充其量就是功过相抵，封赏他肯定没门。

所以给他庆功大封是肯定想都别想的事情，能不治罪与他，就算是相当不错了。

可是于孝天好歹现在也算是大明名义上的军将，好歹脑袋上顶了个都督同知兼福建总兵官的名头，他麾下的于家军，虽然大部分可能并无大明军队的编制，可是好歹这一仗也算是为大明出头打的。

而且他们打的是大明上下无不痛恨的建奴大军，还打了这么大的胜仗，这堪称绝对绝对的大捷，在大明的历史上，这样的大捷几乎都没有几次，甚至找不出这么厉害的大捷与之相提并论。

这要是不赏，似乎也说不过去，这不光是于孝天恐怕不干，他手下的人恐怕不干，这天下悠悠众口，喷吐沫星子，估计都能把朝廷给淹了。

于是崇祯很纠结，非常纠结，大臣们也很纠结，也非常纠结，最后有人提出，这次于家军和建奴决战，虽然消息已经传开，他获得了大捷，但是于孝天尚未派人入京奏捷，那么朝廷眼下可以暂时完全不去理会，权当没听说好了。

这大捷的消息还需要落实查证，这都需要时间，不能凭着有人空口白牙的说说就算的，必须要正儿八经的先等于孝天奏捷，接着派人过去查探战场情况，清点人头俘虏，这才能论功行赏。

当然论功行赏肯定是不可能的，建奴大军虽败，可是于家军却还在，去了一个心头之患，剩下的这个更是心头之患中的心头之患。

于是有人立即便提出来一个计划，反正现在于家军跟建奴刚刚激战了数日，就算是他们获得大捷，也应该是惨胜，估计他们自己的损失也小不到哪儿去，这个时候正是他们最虚弱的时候，如果再放过这个时机，让他得到补充的话，那么接下来谁都不敢说这家伙会做出什么事情。

所以眼下最好的办法就是朝廷先昭告天下，把于孝天说成一个罪臣，抗命不尊乃是其次，拥兵自重割据一方，擅自领兵直入塘沽，更是居心叵测，绝对有不臣之心，所以崇祯可以先一步昭告天下，把叛臣的帽子先给于孝天扣在脑袋上，坐实他的罪名，然后令天下兵马共同讨之。

（感谢大漠笑春风、顾小侠、一醉人几位弟兄的打赏）

第四十一章天下公敌

趁着这个机会，已经兵抵香河一带的山海关援军，这个时候干脆趁其兵力尽出，天津卫空虚的时候，发重兵猛击天津卫，把天津卫城先给夺回来，掐断于家军后勤供应，粮饷弹药的供应。

同时命陈新甲立即引兵直出保定府，率兵赶往天津卫，先牵制住于家军尚未撤回天津卫的主力，然后待关宁军拿下天津卫之后，与之两相夹击，趁着于家军大战之后，人困马乏，同时后路也被切断，粮饷弹药补给不济的情况下，南北夹击，趁机一举讨灭于家军。

这样的话，大明两大心腹之患，几乎可以说是同时都被彻底解决，以后仅剩下了那些流民军，大明还有何惧？大明中兴也就在眼前了，当今圣上崇祯皇帝，肯定能名垂青史，成为大明中兴之帝。

崇祯这辈子大概吃亏最大的就是他一心一意要想当一个明君，一个能中兴大明的明君，这个念头让他几尽陷入疯狂，他这个皇帝确实当的非常辛苦，他没有更多的享受，既没有像很多皇帝那样，沉湎于女色，也没有极尽奢华的铺张浪费，更没有像他兄长那样，爱好上某种跟当皇帝挨不上边的手艺活。

他从当了这个大明皇帝之后，先直接面对的就是权倾朝野的魏忠贤一党，整日里殚精竭虑的生怕魏忠贤下毒谋害于他，还要表面上强颜欢笑，和魏忠贤一党虚以委蛇，好不容易总算把魏党掀翻了，接连清洗了一两年时间，把魏党余孽算是彻底剪除了，可是这天下大乱了起来。

他既不敢铺张浪费，也不敢偷懒喘口气，穿的龙袍都打了补丁，每天批阅奏章到深夜时分，早早的还要上朝，处理各种政务，当真是干的比牛还累，睡的比狗还晚，起的比鸡还早，就算是偶感风寒，也不敢休息，依旧天天上早朝，听大臣启奏各种事务，不断的处理各种政务。

但是即便是他这么辛劳的干，可是大明江山还是每日愈下，到处都是按下葫芦浮起瓢，不是建奴入关，就是中原流民军大乱，好不容易把奢安之乱给平定了，陕西的流民军却横扫中原，连他的老祖坟都给挖了。

每天听到的消息坏消息总是比好消息多很多，不是这里大旱，就是那里地震，要么就是哪儿又发洪水了，时不时的还听说某些地方又因为缺饷闹饷了，流民军又攻克了什么州县。

这样的皇帝可以说是当的真够无趣的，这天下比他累的皇帝，恐怕真是找不到几个了，可是崇祯却始终还在坚持，坚持着他心中的那个梦想，坚持着想要当一个明君，重振大明河山，让他自己从今以后名垂青史。

现如今当下面的大臣拍马屁献出了这么一个计策，说他只要能趁机干掉了于孝天，那么大明现在等于剪去了两大祸患，仅剩下流民军，以后还有什么好怕的，那么大明江山定能重振，他崇祯皇帝便可以当一个盖世的明君，力挽狂澜于既倒，成就一番盖世伟业。

你还别说，崇祯还真就吃这一套，听罢了下面的大臣所说之后，顿时便有点飘飘然了起来，琢磨了一下好像也确实这么个事儿，可是偏偏就没有想过，他这么做会带来什么后果，于家军击败了建奴大军，果真就是强弩之末，肯定会损失惨重吗？

很多事情人们都会有一个先入为主的想法，在大明几乎所有人心目之中，建奴都是不可战胜的，就算是能战胜建奴，杀敌一千也要自损八百，这好像应该是一个定理，套用在任何人身上都没有问题，当然也包括了于孝天的于家军。

于是崇祯顿时眼前一亮，终于一扫心中的那些阴霾，建奴被于孝天击溃，兵败如山倒，溃不成军，这对大明来说确实实是一件好的不能再好的事情。

建奴经此一役之后，损失惨重，很长时间估计都没法再恢复过来了，只要他现在再狠下心，趁机一举讨灭于孝天，那么大明的两大心腹之患，等于一下就彻底解决，仅剩下的流民军这两年在他们极力的清剿之下，现如今也差不多要偃旗息鼓，眼看是兴盛不起来了。

这么一来，大明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呢？他不需要多长时间，便能中兴大明，重振大明往日的雄风，令海外百国来朝，再现当年大唐盛世。

那么他何愁还不会被人称颂为不世明君呢？流芳千古，名垂青史这又算是多大的事儿呢？简直就是手到擒来嘛！

于是已经被这幅美丽的未来景象，冲的有点飘飘然的崇祯皇帝，当然即便龙颜大悦，对大臣提出的这个建议是从善如流了。

当即他便令人拟旨，昭告天下，于孝天乃是一个叛臣，此次不尊旨意，便悍然起兵偷袭天津卫，乃是一个居心叵测之辈，而且在朝廷下旨令其南返之际，却抗旨不尊，甚至于动兵强行攻下天津卫，更是罪不可恕。

另外新帐老账一起算，在这份昭告天下的圣旨之中，还给于孝天罗列出来了种种罪名，其中当然包含了擅自控制台员岛，拥兵自重，在福建强买强卖，另外暗杀朝廷命官等等虽然没有实证，但是大致可以猜出是于孝天所为的事情，现如今也全部当成事实，坐实在了于孝天的身上，总而言之，就是让天下人知道，于孝天乃是一个逆臣，就算是他打败了建奴大军，也弥补

不了他身上这么多的罪责。

其谋逆的想法是昭然若揭，现如今朝廷给他一个机会，令他立即率兵返回福建，此事朝廷还可以从宽发落，只是削去他的总兵和都督同知之职，削职为民，解除他的兵权，就可以了。

当然他目前所控制的台员岛，以及在大路上各个据点，也都必须要解除武装，归顺朝廷，否则的话就形同谋逆，绝对是满门抄斩杀无赦的罪名。

除了在颁旨发布这个昭告天下的诏书的同时，他也没忘了派人立即给于孝天送去一份圣旨，令于孝天立即就地解除军务，将兵马就地遣散，解除武装，接受朝廷派员监管。

这等于是给于孝天下了最后通牒，于孝天如若再抗旨不尊，那么就是彻头彻尾的叛逆之辈，那么大明对其动武，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了。

就在崇祯皇帝在宫中忙着张罗着给于孝天扣上谋逆的大帽子的时候，没想到的事情又发生了，于孝天居然大鸣大放的派了人解送了一具尸体，送入了京师之中。

京师守门的官吏得报顿时大吃一惊，但是看到来者人数并不多，仅仅是一个骑兵小队，肯定是偷偷绕过官军防线，直接抵达的京师，直到来到京师的东门的时候，才亮明了身份，并且告知了守门官军他们送来的这具尸体的主人是谁。

守门兵将闻之大吃一惊，不敢怠慢，疯了一般的赶往兵部送消息，兵部主事的官员一听，吓得够呛，利马就赶往宫中报信。

原来于孝天居然派人偷偷的穿越官军的封锁线，直接把建奴此次率军入关的奴酋多尔袞的尸体送入了京师之中。

多尔袞也算是尽了他的职责，在大军崩溃的时候，选择留在战场上，率领他本部正白旗的披甲们，拦截于家军，为其余的建奴大军争取逃走的时间。

多尔袞也算是着实凶悍，仅仅带着数百人，就迎向了冲至他们面前的于家军骑兵面前，试图死死的拦住于家军骑兵营。

但是这会儿他这区区数百步兵，岂能拦得住士气如虹的这些于家军骑兵，多尔袞率领的这点兵力，仅仅是瞬间，便被淹没在了于家军骑兵的洪流之中。

许多建奴兵甚至连反抗的机会都没有获得，便被迎面杀来的于家军骑

兵，在马背上用短铳直接轰翻在了当场。

多尔袞身披两层铁甲，愣是挡住了两颗铳弹的射击，加之他有几十个护兵死死的保护在他的身边，居然坚持到了最后一个倒下。

多尔袞手持一根长枪，接连挑下了三个于家军的骑兵，但是长枪在挑落第三个于家军骑兵的时候，也被这个骑兵一刀劈断了他的枪杆，甚至连他的大拇指也一起削掉。

但是多尔袞临死之前，还是抽出腰间宝刀，砍翻了一个骑兵的战马，可是这个时候一个骑兵冲过来，将一杆骑枪直接捅入到了他的胸膛之中。

多尔袞被骑枪扎中之后，仰面朝天倒在地上，但是居然还是像不死小强一般，用断了拇指的手，抓着将他生生刺穿的长枪枪杆，拎着他的宝刀，试图继续顽抗下去。

这个时候众多于家军骑兵已经杀光了他身边所有兵卒，呼啸着从他身边飞驰而过，一杆杆骑枪插入他的身体，愣是将他扎成了一个刺猬一般，最后尸体居然就这么被这么多长枪插着，连倒都倒不下去，就这么站着死在了当场。

这样的死法着实够惨烈，同时也够壮烈，当于孝天随后纵马本来，赶到战场的时候，这里的战事已经结束，只留下了满地的尸体。

第四十二章奴酋授首

这几百建奴正白旗的披甲之士，也着实够强悍，区区六百人迎战于家军一个骑兵营，在先遭受于家军骑兵一通短铳射击之后，已经伤亡过半，剩下的不足三百人，居然愣是在骑兵洪流之中，坚持到了最后一人，没有任何人逃走，连带多尔袞在内，全部阵亡当场。

但是他们在被屠杀之前，也给于家军骑兵营造成了不小的杀伤，不到三百步甲，居然愣是杀伤了近三百于家军的骑兵，几乎是一比一的交换比，这在步兵对骑兵的乱阵之中，绝无仅有的辉煌战绩，更何况是对付的武装到牙齿的于家军骑兵们，他们能取得这样的战果，也足以自豪了。

多尔袞身上的衣甲明显区别于其他建奴，一看就是一个奴酋，而且地位肯定很高，所以多尔袞被杀之后，于家军的兵将对他也给予了尊重，没有破坏他的尸体，就这么让他身上插满了长枪，立在疆场之上。

于孝天并未见过多尔袞，但是在他抵达这个交战之地的时候，还是第一眼就看到了多尔袞的尸体，策马来到了多尔袞尸体前面，默默的注视着多尔袞，微微叹息了一声，说了一句：“不管此人是谁，他都值得我们这些作为军人给予他尊重！你们妥善收殓他的遗体，查明他的身份！”

不多时他的亲卫抓来了几个奴兵俘虏，让他们认尸，这些奴兵一见到多尔袞的尸体，顿时都跪地嚎啕大哭了起来，当场指认出了多尔袞的身份。

于孝天没有想到多尔袞居然会亲自留下断后，并且连战马都放弃了，仅仅率领了数百正白旗披甲之士，留在了最后为其它建奴断后，这么做根本就是已经抱定了死志，完全没有给他自己留任何后路。

所以于孝天闻讯，也大吃了一惊，立即拨马回来，亲自检查了多尔袞的遗体，当起下插在多尔袞身体上的那些长枪，脱去多尔袞的甲冑之后，于孝天发现多尔袞身上一共有大大小小的伤口二十余处，既有铳弹射击的伤口，也有刀伤，还有十余处透明窟窿，都是被骑枪捅的。

在骑兵的洪流之中，一个人即便是身披重甲，能挡住一些杀伤，但是也很难做到如此地步，可见多尔袞此人，确实堪称一员悍将，而且也堪称一员尽职尽责的大将，在大军失败的时候，勇敢的选择了直面失败，为自己的过失选择了勇于担当，宁可站着死在疆场之上，也没有做一个灰溜溜夹着尾巴逃走的懦夫。

所以于孝天虽然痛恨这些建奴鞑子，可是对于多尔袞如此壮烈的表现，还是给予了应有的尊重。

他命人仔细给多尔衮清洗了遗体，原本他是想要下令将多尔衮就地厚葬的，但是转念一想，这么做好像不合适，这个多尔衮就算是死了，还是有很大价值的，而且就算是他给他立碑厚葬，估计今后也会被恨极了他的那些大明百姓刨了坟头，挫骨扬灰不可。

所以与其厚葬了他，倒不如让他继续发挥一些余热，于是他和手下人商量了一下之后，立即便想出了一个办法。

于孝天很清楚现在朝廷对他是什么想法，就算是他今天和建奴决一死战，并且成功击败建奴大军，朝廷也只会更加忌惮于他，绝不会就此转变想法，把他看做是一个忠臣，而且他也确实就打算当大明的忠实走狗。

这时候如果消息传入京师的话，于孝天可以料定，崇祯马上便会想办法的给他扣上一个谋逆的大罪名，并且迫他要么起兵造反，要么率兵退回福建。

所以在此之前，他必须要先想办法打击一下朝廷，更多的争取一些民心，而眼下多尔衮的尸体，无疑是一个很不错的可以借力的物品。

于是他和手下谋士商议了一下之后，立即派出了三个小队，连夜上路，两个小队掩护，一个小队携带多尔衮的尸体，穿越明军的封锁线，将多尔衮的尸体送往京师奏捷。

顺便于孝天还让手下拟出了一份告捷奏报，让人携带送往京师，一旦路上被大明官军截取，他命令手下可以将多尔衮的尸体交给他们，并且把他的奏报也交给对方，保全自身安全撤回。

但是这三个骑兵小队，还是顺利的完成了任务，昼伏夜出，利用夜间赶路，终于将多尔衮的尸体送抵了京城。

崇祯正忙活着给于孝天扣帽子，这边刚把昭告天下的诏书用印发放下去，命人在京师四处张贴告示，并且派人将诏书送往各地传阅，同时也派人给于孝天送出了诏书，令于孝天就地解除军职，听候发落，命于家军就地放下武器，接受官军的整编安置。

当然他也很清楚，于孝天肯定不会按照他的诏书办事的，但是这么做对他来说已经足够了，君让臣死臣不得不死，他是皇帝，他说了算，于孝天听不听是他的事，不听就是抗旨不尊，就是叛逆之臣，这罪名就算是坐实了。

可是他这边刚把诏书发出去，京师里面还没有来得及张贴出来，派去传旨的人也刚刚离京，于孝天居然就派人把多尔衮的尸体给送到了京师，还大鸣大放的招摇过市，直抵京师东门之下。

崇祯当时就被气晕了，这姓于的干的都是什么事儿呀！简直处处都算准了他的想法，他这边刚一动手，于孝天就抢先一步动手，把多尔袞的尸体送入了京师，而且他的诏书还没有张贴出去，多尔袞被于家军当场击斩的消息，昨天晚上就传遍了京师。

起初京师之中的人们只知道于孝天的于家军在天津卫大捷的消息，只知道于家军彻底击溃了整个建奴大军，但是却并不知道连这次率兵入关的奴酋多尔袞居然也被于家军阵斩了。

现如今听闻奴酋多尔袞当场授首的消息，京师之中三十多万百姓，顿时又一次沸腾了起来，连夜京师城中，到处都是传出鞭炮的响声，搞得像是过年了一般，几天工夫，京师之中出售鞭炮的商铺，都宣布售罄，有人趁机加价，还小发了一笔小财。

所有人都翘首以盼，盼着于家军把奴酋多尔袞的人头送往京师，然后游街夸攻，让他们大明百姓，也都好好的扬眉吐气一番，多少年了，大明人都没听过这样的好消息了，而且据说这个多尔袞还是什么建奴的一个亲王，地位仅在现如今建奴奴酋皇帝皇太极之下。

谁要是立下这样的汗马功劳，不知道当今圣上会怎么封赏呢！估摸着赏银万两都是轻的，起码也要给个一品柱国干干吧！

第二天一早，他们就又听闻消息，说于家军的将士，已经将多尔袞的尸体送到京师的东门，现如今就在东门外。

于是老百姓一听，很多好事之人，都立即呼呼啦啦的朝着东门跑去，想要亲眼见识见识，这奴酋多尔袞到底是什么样子，是不是传说中的那样，青面獠牙跟厉鬼一般。

偏偏在这个时候，顺天府的衙役，敲着锣上了街，开始在街上到处张贴起了告示，而且居然是朝廷圣上亲自下发的诏书。

有认识字的人走上去围观一下，起初还以为肯定是朝廷闻之消息，龙颜大悦，搞不好要昭告天下，为于家军庆功，可是这一看之下，所有人的眼球都掉了一地。

原来这昭告天下的告示，居然和他们想的完全相反，圣上居然历数了于孝天大大小小十几条大罪，称于孝天乃是一个叛臣，此次北上根本目的并非是用来打什么建奴的，而是想要蛊惑民心，兴师造反，直入京师，想要挟天子以令诸侯。

所以这样的逆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昭告天下，千万莫要轻信于孝天的蛊惑，与之同流合污。

这告示一贴出来，满城百姓立即便轰的一下传开，顿时就乱了套了，老百姓当真就看不懂了，这于孝天明明是个忠臣，万里迢迢的从福建率兵前来勤王，而且孤军奋战，在天津卫力战建奴十万大军，并且成功克敌制胜，将十万建奴大军打的冰消瓦解，连奴酋多尔袞都被他们阵斩了。

可是这朝廷不赏也就罢了，怎么翻脸不认人，直接就把人家定为了叛臣呢？人家要是想来谋叛，何苦要在天津卫跟建奴死战呢？这事是明摆着说不通呀！这天下怎么能有这种事呢？

老百姓可没有当朝的皇帝陛下和那些一肚子花花肠子的当官的觉悟，肯定想不了太深，他们只认一个明面上的道理，谁打建奴，谁就是好汉，谁就是忠臣。

他们也都看着呢，大明这么多官军，都聚集在京师周边，可是建奴入关之后，这些官军都干了点什么事情？他们整日里躲在营中，任由建奴直入大明腹地两千多里，攻城略地，烧杀抢掠，那些当官的和军将们几乎视而不见，好不容易出了个卢军门，敢领兵对抗建奴大军，可是还被杨嗣昌、高起潜给活活的逼死了。

眼瞅着建奴饱掠之后，要带着众多财货还有那么多大明的百姓，杀出关外，可是官军却无人去阻击建奴大军，去救那些百姓。

第四十三章借机发难

这一次于将军突然间率兵直抵天津卫，一举挡住了建奴出关的道路，以寡敌众，以少胜多，愣是拼了死命把建奴大军给干掉了，解救了数十万被建奴裹挟的百姓，这该是多大的功劳呀！

俗话说救人一命如造七级浮屠，于将军一下救了几十万大明百姓，这是多大的功德呀！要是像朝廷说的那样，他就是一个逆臣贼子，如果是这样的话，这于孝天难不成当真脑子进水了不成，他放着京师不打，却偏偏要去死挡着建奴，跟建奴大军死战。

他总共不过区区三四万兵马，有人没地方用了不成，要先跟建奴死战一场，然后才兴师作乱不成，吃饱了撑的，还是嫌他手下兵将的命太长，兵太多，养不活这么多人马，去先让建奴消耗一部分。

老百姓也有他们的思维定式，所有人都认为建奴很厉害，不管是谁，碰上建奴能不败就算是好汉了，打赢建奴，更是困难重重，就算是于家军这次战败了建奴，估计也损失非常大，可是朝廷愣是颠倒黑白，说人家于将军是什么逆臣贼子。

不就是人家没遵诏令，擅自起兵入京勤王，可是人家这不是也是为了你大明的天下吗？现如今人家拼死拼活的把建奴击败了，你就该不计前嫌，将功折罪，就算是不赏，起码也不能罚吧！

可是朝廷却这边听说于家军把建奴给击败了，那边就直接翻脸，昭告天下说人家是居心叵测，逆臣贼子，这……这……这也太不要脸了吧！

卸磨杀驴都要先把磨给卸下来再说，你倒好，人家这边刚打赢，你连磨都不卸下来，就要把驴给杀了。

鸟尽弓藏兔死狗烹，当初大明先祖朱元璋好歹也是在底定天下之后，才火烧庆功楼的，你崇祯这边人家刚刚把建奴大军击败，直接就跟人家翻脸，这事儿也做的太绝了吧！

于是城中百姓顿时就一片哗然，在人群中自然有人就吵吵了起来，开始为于孝天喊冤，撞天屈，叫不平，当初崇祯杀袁崇焕，是因为他吃人饭不干人事，当了蓟辽总督之后，浪说什么五年平辽，可是上任不到一年，先把毛文龙毛帅给杀了，接着就把鞑子放入了关中，大掠京畿，直逼京师城门外。

人家满贵满大帅领兵和建奴大军大战，你袁崇焕带兵不去打建奴，却在背后放冷箭，把满大帅的人马射死射伤不少，连满贵满大帅都身中数箭，险

些被当场射死，后来使得满大帅生生战死沙场。

所以崇祯杀袁崇焕，是得到了大明上下人等一致的拥护，可以说是大快人心之举，可是现在这事儿办的哪儿还是人能办出来的事儿呀！

于家军孤军北上抗击建奴大军，到了天津卫不断的派人请援，请朝廷拨发军饷兵粮，可是朝廷不发一兵一卒增援不说，连一粒粮食，一个大子儿都不给人家发，就这么眼睁睁的让十几万大明官军，看着于家军孤军在天津卫和建奴死战半月。

这也就罢了，现如今眼看着人家把力出了，把仗打赢了，朝廷要治罪人家于孝天于大帅，这算是什么事儿呀！

人群之中当然有于孝天的细作，得到这样的消息，当然不会替朝廷说好话了，在人群之中立即便鼓噪了起来，历数朝廷种种不是。

人心都有一杆秤，谁做得对，谁做的好，谁干的不好，老百姓自己会在心理衡量，这事儿却是说不过去，于是所有人都觉得朝廷这次干的太不地道，于是顿时都起哄了起来。

满大家的百姓都吵吵着吆喝，这事儿不能这么办，这事儿是朝廷的不对，历来法不制众，要是只有一个半个人吵吵的话，估摸着顺天府的差役早就蹦上去拿人了，可是一旦满大街的人都这么吵吵，他们也就不敢乱动了。

于是差役一边弹压民愤，一边赶紧回报顺天府知府，顺天府知府一听，连忙就给崇祯送信。

崇祯这会儿正要派人去先把这昭告天下的告示撤回来，等他商议好了接下来该怎么应对再说，可是没想到今天顺天府办事居然这么利索，这边人家于孝天刚把多尔衮的尸体送到京师，那边顺天府就把昭告天下的圣旨给贴了出去。

这一下倒好，京师先乱套了，崇祯一下就坐了萝卜，是收回成命也不是，不撤回圣旨也不是，收回成命就代表着他这个皇帝是昏君，不收回成命，弄不好就会出乱子。

于是崇祯赶紧派人去调兵，上街进行弹压，对京师再次进行戒严，不许任何人再在街上喧哗器闹，一旦发现就视作于孝天的同党，立即抓入大牢严刑拷问。

结果官军冲上街头，不分青红皂白，一通猛打，把老百姓都赶回了各自家中，而且还当场抓了不少气不过，在街上吵吵着替于孝天喊冤的百姓，眼看着算是把城中的乱景给暂时控制了下来。

可是老百姓想不通，暂时被压制下去，并不代表着他们就接受这样的事实，一种愤愤不平的情绪开始在老百姓心目中蔓延开来，很多人听闻到了这么一个说法，这大明要完蛋了，遇上了如此昏君，大明还有什么前途。

当今圣上，别看表面上勤勉，可是却实在是个糊涂到家的昏君，一上台倒是扳倒了魏忠贤一党，算是干了点明白事儿，接着就用了袁崇焕这个糊涂官，搞得建奴破关而入，直逼京师城下。

后来再看看他都用的，接着他任用温体仁，温体仁现在已经是臭到家了，这厮当了首辅之后，除了想尽办法排除异己，排挤了多少有用的官员，基本上没干多少人事，尸位素餐了多少年，还被当今皇上信任有加，后来不是被人揭发，这厮估计到现在还是首辅。

好不容易看清楚了温体仁是什么人，接着就用了杨嗣昌，杨嗣昌又都干了点什么事情，老百姓可记不住他之前干的一些有功的事情，这会儿老百姓只记得，传言中杨嗣昌联合皇上宠信的内侍高起潜，硬是把卢军门给排挤的最终战死沙场。

而且杨嗣昌事后还提出，要趁着于家军和建奴大战之际，派兵配合建奴大军偷袭于家军，虽然事后在民怨之下，朝廷勉为其难的收回成命，停止了配合建奴大军偷袭于家军的行动，可是这事儿说明当今圣上，确实听信了谗言。

还有就是传闻中有人说建奴入关之际，当今圣上还曾经试图和建奴议和，输岁贡给建奴，换取建奴以后不要入关大掠。

这些事情如果没有人有意去提醒，去引导的话，老百姓估计很难结合起来联想太多，但是一旦要是有那么一些有心人，故意将这些事情都串起来议论的话，那么老百姓自然而然就会选择轻信了。

于是崇祯十多年好不容易树立起来的明君圣君的高大形象，短短数月之间，便被于孝天暗中散布的这些传言以及辛秘之事给摧毁的一塌糊涂，摇身一变就成了一个昏君，而且是昏的没法再昏的昏君了。

崇祯这边还没有想好该如何处置于孝天送多尔衮尸体入京的事情，那边他送出的圣旨，就已经快马加鞭的送到了保定和香河。

坐镇保定的兵部尚书兼新任宣大总督陈新甲接旨之后，不敢怠慢，而且他虽然不清楚这一次于家军大战建奴，损失多少兵马，但是也笃定的认为，于家军就算是这次战败了建奴大军，肯定也是惨胜。

本身于家军兵力就不是很多，经历了如此巨战之后，肯定兵力消耗非常

巨大，而且是人困马乏，肯定已经无力再战。

所以他倒是当即来了兴致，豪兴大发立即亲自出城，入营之中，坐镇中军点齐兵将，宣读了朝廷的圣旨，叱令所有麾下的大将，这一次无论如何，都务求要谨遵圣命，不得违抗军令，奋勇当先，务求要将这叛臣于孝天拿下。

诸将其实这会儿心里面也都有他们自己的想法，对于这次他们坐视于家军孤军和建奴大军决战，虽然有作壁上观，看好戏的想法，但是好歹他们都是明军，心理上还是倾向于这些福建兵马的。

可是他们起初听闻，这于孝天领兵抵达天津卫的时候，朝廷居然采纳了杨嗣昌的计策，想要让他们帮着建奴侧击于家军侧翼，帮着建奴击败于家军。

当时杨国柱、虎大威、王朴等山西大将，就觉得这事儿简直就是混蛋到极点的事情，你不帮忙也就罢了，怎么能在这个时候，还帮着建奴去打于家军呢？

就算是这于孝天居心叵测，抗旨不尊，可是人家到了天津卫之后，并未再做出更多的不臣之举，而是拉开了架势，要挡住建奴出关，好歹这也算是在为大明出力。

朝廷怎么能让他们这些明军，去帮着建奴打给自己办事的人呢？后来不知为何，朝廷又取消了这个决定，令他们驻军不进，不得给任何人帮忙，作壁上观，就这么看着于家军跟建奴死战。

第四十四章堆积如山

眼下天下人都瞪大了眼睛，盯着于家军那边的行动，眼瞅着于家军在天津卫一带跟建奴杀的是难解难分，许多人现在已经转变了当初对于孝天的看法，开始把于孝天视作了当今天下敢作敢当的忠勇之臣，不少人都对于孝天心生钦佩之情。

可是人家于家军这才刚刚打赢建奴，朝廷就要让他们这些官军去打于家军，这标准就是趁人之危，实在是太不道义了，你不赏也就算了，怎么能干出这种事情？

所以军将们虽然领旨受命，可是心里面却都不舒服，他们都是大明的重将，眼瞅着为大明出力的人，却得不到朝廷的重用，当初卢军门就是被杨嗣昌高起潜甚至可以说还有这个陈新甲给活活害死的。

现在又要让他们去打为大明出了大力，拼死拼活的刚刚击败建奴的于家军，所以这些兵将们可以说都不情不愿，当然也就谈不上什么士气如虹。

但是他们也不能抗旨不尊，只能按照陈新甲的吩咐，纷纷率部出兵，朝着天津卫方向逼去。

至于现在屯驻在香河一带观望风向的那些关宁军，这一次崇祯重新启用了曾经的关宁军总兵官吴襄，亲自到香河坐镇，独领从山海关一带调入关内的一万关宁军，另外还加上一万驻守在香河的蓟州官军。

接旨之后，吴襄可不管那么多，即便点齐兵马，朝着天津卫呼呼啦啦的冲了过去。

而且这一次山海关调来的官军之中，居然有祖大弼和祖宽两位猛将，甚至连吴襄的儿子吴三桂都一并调入了关内，可见得这一次辽东关宁军也对这次的战事很重视，祖大寿这次算是下了血本，把手头的虎将都调入了关内，参与这次对于家军的进剿。

就在于孝天三月初五，结束了对建奴大军的追击战，开始收拢兵马，一边清点战果以及损失，一边开始收缩兵力，暂时撤往天津卫的同时，官军方面开始动作了起来。

刚刚结束了一场巨战的于家军，再一次迎来了一次巨大的考验，不过这一次的考验却主要让镇守天津卫的兵力承受了。

因为于孝天要和建奴进行决战，基本上把登陆的陆军主力，尽数调往了天津卫以南，参与到了这次决战之中，战后的追击战，又使得他们离开了天

津卫更远的距离，最远的部分部队，甚至追出了一二百里的距离，缴获了大量的物资以及俘获了大量的俘虏，退回天津卫，需要相当一段时间。

而天津卫这个时候，城中仅剩下了三个海兵连，一个步兵营，另外就只剩下了负责上游临时浮桥渡口的第九旅一部，不足三个营的兵力，这一带的总兵力仅剩下了不足五千人，却要面临着大明最精锐的两万关宁军的进攻。

天津卫以南决战下来，于家军斩获之丰，经过初步盘点，各部所呈报上来的数字汇总到于孝天面前的时候，连于孝天都吓了一跳。

这一次他们在击败建奴主力之后，第一旅直接杀奔静海县和青县一带，在这里击溃并且几乎全歼了留守在这一带的建奴余兵，因为建奴不能将数十万裹挟的民众全部带到决战的战场上，那样太容易出问题。

所以在多尔袞率领主力兵抵天津卫的时候，便留下了大概一万兵力，来看守这些所获的财货以及人口，等待他突破天津卫之后，再让这部分人启动通过天津卫北上。

但是很可惜多尔袞败了，永远没有机会再把这些他们虏获的财货以及人口带出关外了，在留守的建奴军闻之多尔袞率领的主力，已经在天津卫一带被于家军全部击溃，并且几乎可以说是接近全军覆没的消息之后，这留守的一万建奴，顿时便慌了手脚。

既然他们是留守的，那么他们就不是真正的主力，这些留守的建奴，要么主要是一些旗丁，连披甲都算不上，要么就是一些包衣奴，另外还有一些是蒙古兵，算是一支弱旅。

主力被歼的消息顿时摧垮了他们的斗志，连多尔袞率领的那么多精锐兵马，都不是人家于家军的手，他们这些留守的辅兵一级的建奴军，又岂能是人家的对手，而且杜度在逃离战场的时候，派人提前赶往屯留这些物资以及人口的地方，通知这些留守的建奴，令他们立即放弃所有财货以及生口还有牲畜。

仅仅携带一些健壮的骡马，令留守在这里坐镇的一员奴将，立即率领兵马朝着大明京师以西方向逃窜，不要和于家军进行交战。

留守的这员奴将听罢之后，惊疑不定，有点不敢相信他的耳朵，连续问了好几遍，才确认他们的大军败了。

他们建奴大军怎么可能败了呢？这没道理呀！大明难道还有这么厉害的官军，居然能把他们十万建奴大军给大败的吗？

所以他就算是确认了这个消息，也还是有点举棋不定，犹豫不决，另外

贪婪也使得他有点昏头了。

看着这么多堆积如山的财货，还有这么多女人，还有这么多大牲口，这可是他们长驱两千多里，转战大明北直隶南部、山东、山西等地，历经小半年时间的征战，才获取到的东西。

难道就一句话都丢了吗？他实在是肉疼不已，虽然也打定了主意要抛弃一些，但是还是舍不得都丢掉，于是他赶紧下令，去挑选一些健壮的骡马，另外给他们的马背上都尽可能的背上一些贵重的物资，特别是白银黄金以及珠宝，甚至没忘了去被虏获的人口之中，再挑选出一两千名漂亮的年轻女人，一并带上，然后再逃走。

于是在临时的难民营里面一时间乱成了一团，被裹挟的难民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只是突然感觉到气氛有点不对头，这些看守他们的建奴忽然间变得仓皇了起来，也没人说发生了什么事情，只是冲入堆积财货的地方，囤积骡马的地方，以及人员密集的地方，开始疯狂的牵来大量的骡马。

他们把大量的贵重财货，成包的装在骡马背上，然后又去人群之中，拉出了一些他们自认为漂亮健壮并且能生养的女人，驱赶着他们离开了这里。

到这个时候，被裹挟来的数十万民众，都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更不敢相信，他们这个时候其实已经获得了自由。

甚至于没有人敢轻易离开圈禁他们的区域，只是站在那里呆呆的看着建奴慌乱的争抢一些东西和女人，生怕这又是建奴搞出的什么奸计，拿他们逗乐子，让他们上当逃走的时候，再突然间杀出来，圈住他们，以虐杀他们为乐。

这种事情，在他们被抓住之后，已经上演了很多次了，建奴经常会逗弄他们，让他们中一些胆大的人似乎瞅准了空子逃走，然后远远的躲起来看着他们逃走，最后又纵马去把他们圈住，当着所有人的面，当场虐杀，以这样的办法，来恐吓这些老百姓。

现在建奴这么干，许多人都认为这是建奴又在耍他们，所以所有人都不敢乱动，就这么呆呆的或躺或坐，冷冷的看着建奴在哪儿折腾，却没有人敢趁机逃走，更没有人知道，他们其实已经获得了自由。

而且他们之中，还有一些趋炎附势的小人，为了一些蝇头小利，甚至只为了每天能多得到一口吃的，心甘情愿的为建奴当狗腿子，帮着建奴来管束这些民众，充当建奴的耳目和奸细，在民众中打听谁想要闹事，然后通过告密揭发，来获取建奴的一点点赏赐。

这些二狗腿子，其实比建奴还要可恶十分，而且建奴留下的人之中，还

有不少朝鲜人，这些人连建奴的包衣奴都不算，只是临时出关之前，被建奴强行去朝鲜征发了数千辅兵，这些朝鲜人，也非常可恶。

他们这些人不敢对建奴怎么样，但是跟着建奴却没少被当狗使唤，轻则鞭打他们，重则就杀他们的头。

但是在入关之后，他们却给建奴干活干的相当卖力，建奴多让这些朝鲜辅兵，来帮他们约束抢来的人口，这些朝鲜辅兵，对待这些中原的老百姓，要比建奴还狠，他们本身经常得不到多少吃的，建奴给老百姓施舍的一点吃的，他们也要克扣，而且趁着空闲，糟蹋女人比谁都干的起劲。

他们手持大棒，经常在人群之中成群闲逛，看见谁不太顺眼，拉住就打，轻则打的一些人皮开肉绽，重则当场打死。

所以这帮朝鲜辅兵，比建奴还要可恶，可是这次建奴兵败的消息，居然连他们都被封锁了，建奴要逃走的时候，却下令让他们留下，继续看管这些百姓，自己却收拾细软要跑路。

这些朝鲜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傻乎乎的还遵命行事，留在这里等着他们的主子回来，但是他们却没想到，他们的主子已经再也不可能回来了。

就在建奴收拾细软逃走的时候，一支于家军步军，在少量斥候骑兵的引导之下，飞一般的朝着这边赶来，建奴兵马，正好收拾好东西，逃出了不到几里远，就被这支于家军兵马给堵了个正着。

假如他们不是那么贪婪，得到消息马上就放弃所有东西的话，那么他们有充足的时间可以逃走，这会儿起码已经跑出几十里远了，就算是于家军都是铁腿，也估计很难追上他们了。

可惜这世上没有卖后悔药的，他们仅仅是这么一耽误，就葬送了他们的性命。

（感谢xellos、jjyfoot二位朋友打赏！）

第四十五章天降救星

这支于家军一看到这伙建奴，立即就呼啦啦的拦住了他们的去路，二话不说就放手开打，火枪轮番齐射，第一旅加上第二旅一个步兵营，总共不过四个营的兵力，总兵力不过五千人不到。

但是对付这不到一万人的建奴兵马，他们的火力还是太过旺盛了一些，别看他们为了加速赶路，没有携带炮兵，可是他们手中的火枪，还是要了这帮建奴兵将的命。

建奴留守的这些散兵，本身战斗力很有限，加上士气这时候早因为得知他们主力被击溃，而跌之了谷底，根本就没有什么斗志可言。

特别是那些包衣奴，本身就是汉人，或者是被建奴抢去的一些其它部族的人口组成，他们的主子厉害的时候，他们都很老实，但是现在他们听闻他们的主子都被于家军给打崩了，那么他们立即就不再听使唤了。

甚至于有些包衣奴，当场就临阵倒戈，有仇报仇，有怨抱怨，直接就把刀枪对准了他们以前的主子，而且下手比谁都狠。

这不到一万人的建奴散兵，仅仅是和于家军照了一面，就当即被打的崩溃，连一点反抗的余地都没有，便被打死了一片，剩下的仅有不到六七百稍微精锐一些的建奴，见势不妙跟着他们的主将开始突围逃走。

可是在于家军的排枪射击之下，他们还是被打翻了一片，连留守在这里的那个奴将，也当场被打翻下马，落地就没了气。

最终只有不到二百建奴得以逃脱，但是在斥候以及骑兵连的追击之下，他们估计也逃不走几个。

直到于家军的兵将出现在这些被裹挟的民众面前的时候，民众们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一直到一帮朝鲜辅兵，发现事情不对头，来的这帮兵马不是他们的建奴主子，哄堂大散，到处乱窜乱躲的时候，一些人才意识到，这帮来到这里的兵马，弄不好是来解救他们的。

于是有人壮着胆子迎过去，跪在地上问于家军的兵将的身份，于家军报出了他们的身份，并且告诉他们，建奴大军已经被他们击溃，这时候已经大部分被歼，少量已经溃散的时候，这些被裹挟来的大明百姓，这才知道，这些人是大明的官军，乃是福建总兵于孝天率领的兵将。

他们不远万里，闻讯专门从福建乘船赶到了天津卫，堵住了建奴大军，激战了半个月的时间，终于将建奴大军一举击溃，现如今他们这些兵将，专

程赶过来营救这些百姓的。

百姓们闻听消息，一个个顿时放声大哭，这真是雪中送炭呀！他们这些人其实早已对大明朝廷和官军已经不报任何希望了，默默的都已经默认了他们的命运，像是一堆行尸走肉一般，跟着建奴，走向他们命运的未来，去关外给建奴充当奴隶，从此再也回不到他们的家乡，再也见不到他们的亲人了。

可是万万没想到的是，在这里，居然天降救星，出现了一支于家军，居然突然间就把建奴大军，给一举击溃，甚至可以说是全歼，愣是把他们堵在这里给救了下来。

几乎所有人都不敢相信他们的耳朵，一下子消息呼啦啦的就传开，方圆十几里范围之内，聚集的几十万民众，飞一般的得到了消息，几乎所有人都不太敢相信这是真的，连连询问，刚才他们也确实听到了远处传来的爆豆般的火铳声，可是却不敢相信有人能把建奴大军给大败了。

当确认他们被救之后，这些人无不立即坐在地上，各个都嚎啕大哭了起来，为他们绝处逢生，感到庆幸，接着无数人都纷纷跪下，对着于家军的这些恩人，连连磕头称谢。

有些人哭的险一些就直接晕死过去，当然哭晕过去的人还真不在少数，场面混乱到了极点。

直到这个时候，有人才想起来这里还有不少给建奴帮凶的朝鲜人，也被他们称之为高丽棒子，另外他们之中，也有不少混帐玩意儿，给建奴充当二狗腿甚至三狗腿。

于是不少老百姓新仇旧恨一起涌上心头，立即开始纷纷给于家军指认这些家伙，另外其中一些一直压抑着怒火，不敢发作的青壮，更是直接动手，揪住一些祸害他们的家伙，轮开老拳，立即痛打了起来。

这几十万人一起乱起来，还真是够让人头疼的，第一旅的兵将，真真是折腾到了天黑，才算是把局面给稳定了下来。

他们从人群之中，最终揪出了三千多朝鲜辅兵，全部解除武装，将他们看押了起来，并且当众先杀了二三百个民愤最大的家伙。

另外他们也从民众之间，揪出来了两千多一路上给建奴当狗腿的家伙，这两千多趋炎附势，为建奴帮凶的家伙，于家军更是毫不客气，一个个直接扒光衣服，吊在了树上，任凭那些老百姓随便处置。

可怜这两千多个凶徒，这一次算是彻彻底底的得到了报应，本身天气就

冷，扒光了衣服很快就冻得他们透心凉，加之老百姓恨极了他们，抓起任何可以投掷的东西，拼命的砸向了他们。

两千多个家伙，没有一个撑过半夜的，全部都被活活打死或者冻死在了这里，算是结束了他们罪恶的一生。

第一旅旅长不敢轻易处置剩下的三千多高丽棒子，于是派人回去找于孝天请示，天黑之后，于孝天派人送来命令，告诉他们照着那些二狗腿一样办理，这些朝鲜人也不值得同情，就算是他们被强逼来的，但是他们对大明百姓犯下了滔天之罪，所以不管怎么处置，他们都是罪有应得。

所以到了晚上之后，剩下的那些被抓的建奴带来的朝鲜辅兵，也都被突然间赶起来，绳捆索绑，直接将他们分批丢入到了民众人群之中，于是顿时又是一阵拳打脚踢，高声喝骂以及惨叫之声，没多长时间，这三千多高丽棒子，也都被活活打死，仅留下了其中几十个机灵的家伙，被留作俘虏，回头审问他们套取一些情报之用。

老百姓这个时候其实已经可以走了，但是这些人却并没有马上走，因为周边可能还有很多建奴的散兵游勇，他们这么上路，弄不好还会碰上这些建奴星散的溃兵。

所以他们听从了于家军的劝告，全部暂时都留了下来，在这里等候于孝天接下来的命令。

当晚于家军从这些人群之中，找出了一些德高望重或者是知书达理之人，让这些人出面，去把几十万民众，以一千人为一群，可多一些，也可少一些，尽量是本乡的乡亲，这样的话，由这些人先将这些民众管理起来，建立起一个初步的秩序。

另外这些百姓这一路上都被折磨的很惨，更是饿的够呛，很多人已经虚弱到了极点，直接让他们散开走回家，估计到不了家就饿死在路上了，所以眼下最重要的就是给他们补充营养，先让他们吃上一顿热饭。

而且现在天气很冷，许多人连棉衣都被建奴抢了去，也要分发一些御寒之物给他们，省的一晚上下来，又冻死不少人。

这些事情都需要安排，幸好各旅之中都有军需官，比较善于统筹安排这样的事情，而且于家军到了这里之后，第一件事就是将建奴抛弃的大量物资给控制了起来，不允许任何人靠近，以免被红了眼的难民哄抢。

而且入夜之后，也确实出了这样的事情，有不少难民眼瞅着建奴跑了，所以顿时便按耐不住心中的贪婪，想要趁乱哄抢一些财货，带回家去。

当晚在物资集中堆放区域，响了一夜的枪声，天亮之后，发现打死了不少趁夜试图浑水摸鱼的家伙。

入夜之后，于家军从这些虏获物资之中，拨发出了大批粮食，分别让各个已经分组的人领取一些粮食，自行埋锅造饭，熬煮一些热粥，加一些盐，分发给这些难民先吃一顿热饭，量不大，省的当晚就被撑死太多人，饿极了的人是不知节制的，给他们粮食太多的话，他们很可能会不知道饱，一直吃到动弹不得，把自己活活撑死，这种事于家军以前见多了，所以经验很老道，分发粮食的时候，也仅仅是够他们一顿吃个半饱，省的撑死人。

第二天于孝天带来了一个辎重营，接替了第一旅来管理这座临时难民营，并且带来了军需以及直属纠察队，检查接受这里的物资。

当这些人到这里的时候，也都被这里堆积如山的物资吓了一跳，他们也算是见过大场面的人了，于家军这次北伐准备的物资可是数量着实不少，但是毕竟那是分批有计划，有分类，有组织的物资转运。

可是在这里，看到的物资却是林林总总非常非常的复杂，可以说想到的有，想不到的也有，从金银珠宝，到铜器古玩，粮食布匹，铁锅铁勺，铁质农具，各种兵器，火铳火炮，火药，不一而足，除了不容易携带保存的瓷器较少之外，几乎建奴看得上的东西，都被他们一股脑的席卷而来，堆积在了这里。

另外还有大量骡马牛羊猪狗，连鸡鸭也有不少，统统的都被建奴丢在了这里，物资之丰富，品种之多，让人看得头晕，当时这些负责来接收这些物资的人就头大如斗，一时间居然不知道该从哪儿下手了。

所以单单是这些财物整理归类，装车运往天津卫，就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以及时间，三两天之内规整好这么多财货，肯定是不可能了。

第四十六章收买人心

于孝天自己都被这些物资给吓了一跳，当即便改变了主意，下令将第七旅也立即调过来增援，保护这里的人员和物资，以免被官军趁虚而入捡了漏。

他很清楚官军是什么德行，有便宜不占，那就不是他们了，现如今朝廷肯定对他非常忌惮，闻之他将建奴大军已经击溃，铁定会想着趁他大战之后元气大伤，趁机派兵来把他也给做了。

所以距离这里很近的保定一带的官军，肯定会很快袭来，如果不保护好这些物资，那就等于是给官军做了一锅现成饭，让他们大捞一把。

原本他计划是拿到这些物资之后，立即便启程收缩返回天津卫，继续造势，让朝廷先动手，把他置于一个道德制高点，先站住理之后，再进攻京师。

但是现在看来，这么多物资想要很快转运到天津卫去，很有点难度。

于是他这才对原定计划做了一些调整，把第七旅调过来增援这里，和第一旅一起保护这一带的物资百姓，不被官军侵袭，另外第二第四旅则暂时不返回天津卫，而是收拢兵力之后，先前往静海以西设防，先盯住保定那边的陈新甲所统官军再说，不来则已，来的话，就先使劲的敲掉他们再说。

而于孝天的这个决定，也不出意外的成为了现实，接下来果不其然朝廷下旨，令陈新甲领三万保定一带的官军精兵，杀往天津卫，途中得知建奴将大批财货丢弃在了静海县一带，于是陈新甲立即下令先夺这些财货，结果撞上了于家军。

不过这事儿要过两天再说，于孝天到了这里之后，对于物资之事没有过多关注，交给了手下处置，倒是先把所有注意力都放在了这几十万难民身上。

于孝天亲自巡视了一下这里的难民营，这些难民各个面黄肌瘦，疲惫不堪，衣衫破烂，特别是一些少年和女人，因为长时间在路上抢不到吃的，一个个都饿的陷于生死边缘，当知道自己被解救之后，很多人松了一口气，一下子泄力，就躺在地上站不起来了。

那些年轻女人更是在这一路上，被建奴、蒙古人、朝鲜人、包括一些难民中的人渣分子，接连糟蹋的几乎不成人形，完全没有了正常人的光彩。

更有人在途中因为劳累饥饿以及被殴打，而身上带病，几乎失去了行动

能力，可以说是惨不忍睹。

于孝天看着这一幕，心中可以说是五味杂陈，一个国家的虚弱，朝廷和官府的低能，最终苦难却只能由老百姓来承受，生于这个乱世，老百姓的苦难实在是太多了。

如果不是这次他悍然发兵北伐，截住了这些建奴大军，将其击溃打散，救下了这五六十万难民的话，他们其中绝大多数会被带到关外，成为建奴的包衣奴，估计有七八成的人，都活不了多长时间。

好在他这一仗打赢了，才算是暂时终结了他们的不幸命运，可是如果接下来他做的不够好的话，估计这些难民依旧还会成为战争的牺牲品。

所以他看到这一幕的时候，不由得捏紧拳头，暗下决心，一定要从速掀翻大明王朝，尽快的将大明的天下安定下来，否则的话，不知道还要有多少这样的百姓，要承受这样的疾苦。

于孝天出现之后，难民们得知了消息，顿时很多人都又放声大哭，呼啦啦的跪的到处都是，漫山遍野都是哭声以及谢恩的叫声，让于孝天一路上忙不迭的去安抚这些难民。

直到他把整个难民区都巡视了一遍之后，于孝天这才下令将那些先期选出来管理难民的人员带到他的大营之中，亲自接见了这些人员。

这些人多是一些读书人，或者是各地一些有些善名之人，也有一些是比较有正义感的民间侠士之类的人员，在被建奴裹挟之后，因为势单力薄，不敢反抗，但是也没有帮着建奴为恶，祸害难民之人。

特别是对于这些隐藏在难民之中，暗自帮助弱者，获得了不错的名声，被难民们推举出来管理他们的人员，于孝天格外给予了他们尊重，亲自给他们深鞠一躬，代天下百姓答谢他们。

这些人哪儿想到堂堂以个大明的重将，居然会如此高看他们，于是都非常激动，赶紧呼啦啦的跪了一片。

于孝天伸手虚抬，请他们起身，深吸一口气拱手道：“于某这一礼，你们当受得起！今天我来此之后，听闻了不少有关你们在途中伸出援手，暗中帮助难民中那些弱者，此乃大义之举！

我于某平生最敬的就是你们这种人！相比昨日被打死的那些恶棍，你们各个都是高风亮节之士，如何受不得于某这一礼？

所以于某今日请你们过来，就是要多你们说声谢谢！代这些苦难的百

姓，对你们道一声谢！所以你们不必客气！因为你们承受得起！”

“今日来此看过这里的情况之后，于某深感痛心！于某身为大将，深感此次来晚了！如果于某能来的再早一些的话，就可以让你们少受些苦！多救一些人！”

可是于某当初慑于朝廷未下旨调遣我等北上抗击鞑子，踌躇良久不敢擅动，多次请旨北上，但是却始终未得召准，后来闻之手下家人送信，陈述建奴恶行，于某才痛下决心，就算是抗旨，也要率部前来抗击建奴！

可惜于某还是来晚了！让建奴为祸如此之深！也让大家受苦了，要是于某能少点顾虑，早来一些时候，也不至于让建奴如此嚣张！”

于孝天说道这里的时候，露出了一副痛心疾首的表情，连连叹息好像是在自责一般，但是自己心里面还是大大的恶心了一把，为了天下，他什么时候变得这么会瞪眼说瞎话了呢？

这场表演，连他自己都被恶心的够呛，但是却也不能不演下去，这可是争取民心的最好时机呀！

听了于孝天这番言辞之后，在场的不少人都顿时又大哭了起来，纷纷在此跪下，连称于孝天为大义，各种溢美之词，这会儿毫不吝惜的都抛给了于孝天，让于孝天转身呕了一下，连叫惭愧。

但是接下来于孝天止住了众人为他的歌功颂德之后，却脸色一变，再次开口说道：“但是恐怕诸位不知的是，当于某率军悍然北上，在未奉诏的时候贸然前来天津卫堵住建奴去路之际，却万万没有想到，当今圣上居然会立即下旨命我率部返回福建，并且要治罪于我。

于某虽然身为大明重将，本该遵旨行事，但是得知建奴大军，将你等数十万军民裹挟而去，于某又实在是于心不忍，所以最终还是抗旨不尊，在天津卫挡住了建奴大军。

于某此行动身仓促，所携兵将有限，同时也未能准备妥当兵粮兵饷，便贸然起兵，抵达天津卫之后，于某多次向朝廷请粮请援，可是朝廷至今未发一兵一卒，未拨给于某一粒粮食哪怕是一个大钱！

你们可知于某军中，这几日已经几尽断粮，兵将每天只能吃一顿饭，甚至是杀马让将士们果腹，可是即便如此，这些儿郎们还是强忍饥饿，硬是于建奴大军激战半月有余，老天终不负我，虽然建奴凶厉，但是何奈我于家军同仇敌忾之下，最终还是将其击败！

现如今我还可以告诉诸位一件好消息，那就是此行建奴大军的奴酋多尔

袞，在前几天与我决战之事，已经被我军阵斩于两军阵前。

要是这次朝廷能按照于某所请，及时加派援军，配合于某大军，两相夹击建奴大军的话，估计早已将建奴大军击溃，将你等尽数救下了，也不至于让你们又多受了这么多天罪！”说道这里，于孝天露出了一脸的怒色与不平之色，脸色变得铁青，捏紧了拳头。

聚集在这里的数百人听闻之后，各个都吃了一惊，他们身为读书人或者是有些见识之人，岂能不知抗旨不尊是多大的罪？没想到于孝天这一次居然是未曾奉旨，便擅自起兵北上，这放在这个时候，可是灭门诛九族的大罪呀！

想当初崇祯九年的时候建奴入关，京畿告危，唐王起兵试图勤王，尚未走到京师，在开封便被截下，唐王就因为这件事，被贬为庶民。

于孝天只是一个福建总兵，挂了个都督同知的名衔，难道比唐王还厉害嘛？这可是大罪呀！

但是没想到于孝天居然还敢抗旨不尊，拒不退兵返回福建，却坚持留下阻击建奴大军，将他们这些难民救下，这可是担了多大的罪责，恐怕这次就算是于孝天立下如此汗马功劳，估计到时候也落不到好上。

他们这些难民，这时候消息非常闭塞，也就是昨天多少听闻了一点有关此次于家军贸然北上抗击建奴大军的事情，但是对于具体的情况却一无所知。

现如今听于孝天亲口道来，才知道原来朝廷居然会做出这等事情，明知道他们这么多百姓被建奴所挟，要将他们掳出关外，却居然视而不见，驻军不拦建奴大军，反倒是不发一兵一卒增援于家军，并且不拨发一粒粮食给于家军，这朝廷皇帝怎么能如此混帐呢？

（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四十七章收买人心2

而且于家军好不容易万里迢迢的来到了北方勤王，居然还以抗旨的名义要治罪于他们，要将他们赶回福建，这不是要明摆着将他们这些人都送给建奴为奴吗？

一听到这里，聚集在这里的数百人便立即都一片哗然，一个个都露出了怒色，有些粗鲁一些的人，这会儿气懵了，居然忘了他们的身份，立即就破口大骂了起来，干脆把崇祯皇帝也捎带上大骂了一顿。

于孝天冷冷的看着这些人喧哗，也没有制止他们，让他们先发泄了一番之后，才再次“痛心”的止住他们的喧哗，接着开口说道：

“恐怕诸位还不知道，于某也是在带兵到了天津卫之后，才得知消息，就在建奴入关南下大掠之际，原本当今圣上、将卢象升卢大人调入京师，总督天下兵马，令其御寇。

可是见到建奴势大之后，朝廷却又三心两意，居然试图和建奴议和，以至于朝廷重臣当今首辅杨嗣昌以及内侍高起潜，看出圣上心意，卢大人主战，而他们主和，为了不让卢大人获取战功，他们处处与之为难，将其兵权夺去。

可怜卢大人一心报国，但是却被夺去兵权，手头仅剩下数千弱兵，甚至于在杨嗣昌等人的授意之下，各地都断绝给卢大人所率兵马供应粮秣，以至于卢大人所部断粮数日，被建奴大军包围。

高起潜督军数万，就陈驻于卢大人不到五十里之外，却拒不发一兵一卒救援卢大人，卢大人率其麾下兵将，死战不退，最终力竭阵亡于疆场之上。

这大明恐怕也只有卢大人一人，在建奴入关之际，要阻建奴大军袭掠关内，但是却终不得志，最终被奸臣所害！

可笑的是于某在领兵抵达天津卫之后，派人向朝廷请旨，要在天津卫于建奴决一死战，可是朝廷却下旨不准，甚至于视于某为谋叛。

杨嗣昌等人居然要调集大军，配合建奴大军将我于某所部剿灭于天津卫，圣上居然准了他们的请奏，调集官军准备将我剿灭。

幸好天理昭昭疏而不漏，他们消息走露，京师百姓闻之大怒，才迫使朝廷没有敢这么做，要不然的话，恐怕于某这个时候，早已没有死在建奴手中，倒是已经死在了朝廷大军手中了！”

于孝天说到这里，再一次露出了愤慨到极点的神色，几乎是浑身都直哆嗦。

听到这里，在场之人顿时又是一片哗然，这一次叫骂的声音更是响彻了整个大营，就连四周那些于家军兵将们，也都怒骂了起来，满脸都是暴怒的神色。

这一次就连一些读书人，原本不敢乱骂的，现如今也被气懵了，这他娘的是什么朝廷，眼瞅着我们这些百姓，被建奴祸害，居然要和建奴议和，还想方设法的不让那些忠臣们阻挡建奴，这不是视我们这些百姓为草芥吗？

我们可是大明子民，给大明交税，养活朝廷和文武百官还有当兵的，现如今建奴入关大掠四方，祸害我们，要掳我们出关为奴，朝廷居然视而不见，还要想方设法的将这些想要救我们的忠勇之士置于死地。

这他娘的当的是什么皇帝？昏君也只能昏到了这种地步了吧！这些所谓的朝廷重臣，都是吃屎长大的吗？大明养活这么多混帐东西，有什么用？

人群之中有些人当场就骂了起来，在他们的故意鼓噪之下，在场之人更是不无痛恨到了极点，要不是现在他们手无寸铁，估摸着有些人当场就要抄家伙打上京师，去问问当今的圣上，这是当的什么狗屁皇帝。

于孝天看着群情激奋的众人，心中微微得意了一下，今天他这么一番说辞，抛出去之后，估摸着这几十万百姓，今后恐怕就没人再愿意给朝廷当什么狗屁顺民了。

接下来当这些人被遣返回去之后，估计整个山东和北直隶的百姓们，听闻这些消息，还愿意听朝廷使唤的，估计就没多少人的吧！

“但是，于某念于是吃大明的饭长大（我呸，这家伙瞪眼说瞎话！），就算是冒天下之大不韪，既然来此，就没打算活着回去！朝廷不义，但是你们这些百姓无罪，就算是今后朝廷要治罪于我，杀我的头，将我凌迟千刀万剐！

我于某也不能来了之后，再灰溜溜的率兵回去！否则的话于某就对不起天地良心！所以，朝廷不管，我于某来管，不就是区区十万建奴大军吗？我们是人，他们是畜生，难道还有人怕畜生不成？

我要感谢我那些手下的将士们，他们与我同心同德，甘冒抗旨的罪名，与我同进退，就算是饿着肚子，也无人退缩。

建奴大军见我断粮，试图一战之下将我灭之，但是殊不知我于家军将士，岂是他们可以对付的？我等与之激战一日之下，最终虽然损失很大，但

是却终不负这天下百姓，到底还是将建奴大军一举击败。

那奴酋多尔衮，也当场在阵前授首，于某这才得以前来这里，将你们救下！

所以如果你们要谢，也不必谢我于孝天一人，而是要谢我那些麾下的将士们，如果不是他们甘洒热血，于敌死战不退，仅凭我于某一人，又如何能做到这等地步？

在此，于某要祭奠一下，那些在此战之中，阵亡的将士们，你们在九泉之下可以瞑目了，我于某未曾辜负当初的诺言，建奴大军败了，你们可以安息了！

来人，上酒！”

说罢之后，有人立即便捧上来了一坛子烈酒，拍开了泥封，顿时飘出一股酒香，于孝天接过酒坛，哗啦啦倒了三碗烈酒。

他端起来之后，高举过头，高声叫道：“诸位兄弟，一路好走！这碗酒是我给你们的送行酒！喝了吧！”

说罢之后，他将这碗酒倾倒在在了地上。

这时候所有人都跪在了地上，不少于家军兵将们这时候也想起了那些阵亡在两军阵前的兄弟们，忍不住失声大哭了起来。

而那些被召集过来的百姓们，也都纷纷跪下，一个个连连磕头，各个都跟着失声痛哭了起来，他们是真心的感激呀！不是这些于家军的将士，拼死血战建奴，他们岂能得以逃脱？于家军能击败建奴，肯定也会死伤不少将士，这几个头，他们当真是值得磕的！

于孝天接着又端起一碗酒，大声叫道：“诸位先走一步的兄弟！你们一路好走，九泉路上别忘了相互照应，只要于某还有一口气在，就不能让你们家人受苦，现如今于某恐怕已经是当今朝廷的叛逆了，但是只要于某还活着一天，就要照顾你们家人一日！

如果朝廷非要置我于死地，那么就请诸位在九泉之下，先给于某占个位子，于某有朝一日下去，定还要带着你们在那阴曹地府，闹他个天翻地覆！接了这碗酒，一路好走！莫要牵挂！”

说着他便将这碗酒也倾倒在在了地上。

这第三碗酒于孝天端起来之后，满脸怒色的叫道：“今日我于某已经做到

了想做的事情，至于朝廷如何处置于我，那于某接着便是，但是于某也不是个浑人，要是朝廷要置我于死地，那么就算是为了我这些弟兄们，于某也不会就此甘心被满门抄斩，我于某倒是想要问问当今圣上，到底何为忠臣，何为奸臣！

我于某甘愿冒死前来勤王尽忠，但是朝廷为何如此待我？我于某来此勤王，朝廷为何不给我将士一点粮饷，坐视我兵将忍饥挨饿？为何不发一兵一卒，支援我大军抗敌？

又为何要想方设法置我于死地，为何要视天下百姓为草芥，为何要坐视建奴将如此多大明子民掳出关外为奴？

这碗酒今日我喝了！就算是捅到天上去，我于某也要弄清楚，这是为什么？也要为我那些战死沙场的弟兄们求一个公道，为那卢象升卢大人，求一个公道！”

说着于孝天端起酒碗，大口咕咚咚的就灌了下去，当然如此豪迈，少不了洒一大半酒，亮出碗底之后，于孝天一擦嘴边的酒水，重重的便将这个酒碗摔在了地上。

这时候所有于家军兵将们，都立即高举手中的武器，狂吼道：“对！去问问当今圣上，为什么！这是为什么！？奶奶的，凭什么要这么对待咱们，咱们给他卖命，他为何要这么对待咱们……”

这一下被招来的有些人有点傻眼了，看于孝天和他麾下的这些兵将，这是要疯的节奏呀！这话怎么都嚷出来了？这不是明着昭告天下，他们要造大明的反吗？

可是也有人想，这于将军果真是个爽直之人，倒也不失一条汉子，该做的做了，但是却不愚忠，这大明朝廷，当真是烂的不行了，尽忠的人落不到好上，这朝廷还效忠他何用？

他为大明立下如此战功，但是却不被大明朝廷所看重，反倒要治罪与他的话，那么这朝廷也真没啥值得效忠的了！

正在热闹的时候，几骑快马忽然间从营外呼啸着冲入营中，在大营之中，也只有斥候才有这种策马奔驰的权力，换做其他人，要是敢在营中如此策马狂奔，早被拿下了。

“急报……”几骑快马上的斥候一边急冲入营，一边高声呼喝了起来。

第四十八章讨伐檄文

听到有马蹄声和呼啸着大喊：“急报……”的声音，所有人都立即站起来，主动的让开了一条路，几个斥候满身灰尘，身上还带着伤和血，在人群外面飞身跳下战马，一个斥候当场便摔在了地上不省人事，赶紧被人搀扶了下去。

一个斥候小队长飞一般的冲入人群，喘息着大叫到：“报！报大帅！启禀大帅！标下刚刚侦得，朝廷下旨派宣大总督陈新甲督师三万，正在朝着我军赶来，据俘获他们的夜不收所言，朝廷下旨令陈大人督师，要趁我们大战刚过疲惫至极的时候，对我军发动攻击，朝廷已经下旨，说大帅乃是谋逆叛臣，我们于家军都是叛臣贼子，人人得以诛之！下旨要将我们全部剿灭！”

说罢之后，一头便栽倒在地，活活的累晕了过去。

这几个斥候简直来的太是时候了，这可不是于孝天提前安排好的事情，而是真正发生的事情，这些斥候远赴保定一带监视那边官军的情况，官军一动，他们便立即发现了官军的动静，拿下了几个官军派出的夜不收，查明了军情之后，便立即马不停蹄的赶了回来，路上问清楚了于孝天所在位置之后，连忙赶了过来，把消息禀报给于孝天。

于孝天一听，顿时就勃然大怒，一把抽出腰刀，指天怒喝道：“苍天呀！皇上！于某犯了何罪？你要如此待我？难道于某杀鞑子，救百姓，就是谋反吗？”这个时候整个大营之中，都顿时又一次响起了如同滚雷一般的怒骂声。

连那些被带入营中的百姓，也都怒了起来，这也太没天理了吧！朝廷怎么能混帐到如此地步？

人家于家军打死打生，在这里出生入死的跟建奴拼命，你们不帮忙也就罢了，现在人家刚刚把建奴打败，朝廷就把人家说成了叛臣，还要趁着人家刚刚大战，正疲惫不堪的时候，来把人家给讨灭，这人怎么能这么不要脸呢？

有几个读书人也气的直哆嗦，连连说道：“这这这……简直简直是太过分了！我等要上书！我等要上书为于大帅请愿！我等不服！我等要上书为于大帅喊冤！”

从这些人口中，大概听得出，他们在地方算是有钱有势人家，甚至可能都是手眼通天之人，但是这次却也被建奴当奴隶给掳了来，这次听了于孝天的这些妖言之后，也觉得朝廷太过分了一些，岂能如此对待于孝天这样的忠臣良将。

但是有些人比较粗，当场就被激得不干了，有几个民间好汉，当即便表示，愿意随着于家军，跟着于孝天干，打官军他姥姥去。

这时候大营之中的现场可以说是群情激愤到了极点，于孝天连连对这些人抱拳称谢，摇头道：“想不到，当真是想不到呀！朝廷果真是容不得我于某！既然如此，于某也不能坐以待毙，定要去京师问问当今皇上，为何要如此待我！

这天下难道就容不得我了吗？他们保不了大明百姓的安康，难道就容不得我保大明百姓吗？难道建奴也有罪不成？”

于孝天这一下算是把戏给演足了，一下子把所有人的心都拉到了他这边。

接着他安抚住这些临时的管事们，告诉他们，现在兵荒马乱的，不是他不放这些百姓走，而是因为他们都太虚弱了，现在与其放他们走，反倒是害了他们。

而且现如今建奴新败，许多建奴散兵游勇还在附近游荡，一旦要是百姓失去了于家军的保护，擅自踏上返乡的道路，恐怕也是自身难保。

所以他陈明利害，希望这些人先帮他稳住那些难民们，不要让他们急于逃回乡中，毕竟在这里，他还可以保护他们，而且此次缴获粮食不少，可以在一定时间之内，确保不会让他们饿死。

就算是现在他们返乡，估计家乡也都被建奴毁掉了，现在青黄不接，回去也是面临着饥荒寒冷，弄不好就算是能安然回到了乡里，也是落得一个冻饿而死。

还有就是官军军纪太烂，远不如于家军军纪森严，昨天到现在难民们也都该看到了，于家军到了这里之后，除了抓了杀了一些在途中助纣为虐，试图趁乱哄抢财物之人，并未有于家军兵将，做出祸害百姓之举。

跟着于家军，于家军还可以保护他们的安全，一旦要是碰上了其它官军，那些官军会如何待他们，就说不定了。

于孝天给这些人说明，并不是要一直留着他们不让他们返乡，而是要先让他们在此地休养一阵，待他们恢复体力之后，再想办法安排他们踏上返乡的道路。

这些人听听也是这么回事，现如今建奴新败，到处都是被打散的建奴溃兵，就算是溃兵，他们这些百姓也惹不起，碰上这些建奴溃兵，他们照样会落得一个悲惨的结局。

何况他们也看到了，于家军乃是一支仁义之师，到了此地之后，干的都是维护他们的的事情，给他们建立秩序，提供食物，还分发御寒之物，而且没有做出什么祸害百姓之举。

在这里有于家军保护他们，多少还让他们感觉到安全一些，要是这时候他们不管不顾的上路返乡，路上没吃没喝的，估摸着走不到家，就成了路倒，饿死在了途中，在这里好歹于家军还天天给他们提供伙食，可以让他们维持活命，所以他们也只有听从吩咐，先留下观望一下局势再说。

第二天于孝天便收到了天津卫送来的消息，说崇祯派人送了一份诏书，到天津卫颁旨，但是于孝天不在天津卫，所以留下了圣旨，让于家军的人转交给于孝天。

这事儿搞得就更不像话了，历来朝廷宣旨，都是要找到本人，直接颁旨，这倒好，派人送了一道圣旨，丢到天津卫，颁旨的人就跑了回去。

于孝天看了一下圣旨，当场就气的乐了起来，这圣旨根本就是屁话连篇，给他罗列了一大堆罪名，其中不少倒是真的，确有其事，但是大部分罪名却是欲加之罪，另外还空口白牙的令他就地罢官免职，革去他都督同知以及福建总兵官的职务，令他自缚请罪，全部于家军就地放下武器接受朝廷的官军过去对他们进行整编安置。

这话说的跟做梦一般，根本就是一张废纸，说白了就是想要通过这张圣旨，让于孝天自己蹦出来，说他不干，这么一来他于孝天就是再次抗旨不尊，等于是坐实了他谋叛的事实。

其实于孝天等的不就是这个吗？现如今建奴已经被他打得鸟兽散，几乎是溃不成军，虽然还是跑了不少，但是却早已各顾各，根本已经星散，无法再重新被归拢起来，估摸着大部分人是逃不回关外去了，就算是有人能逃出关，建奴经过此役的打击之后，也会从此一蹶不振，再无翻身之理。

这崇祯倒是想得美，想要趁着建奴完蛋了，顺便把他也给收拾掉，这么一下就去两个心头大患。

可是这次打死崇祯和那些京师的大臣们，恐怕他们也想不到，于家军虽然经此一战，损失不算太小，但是还远没有到伤筋动骨的地步，于家军大部分兵力还在，只是稍有一些疲惫罢了，现如今各部建制都没有被打乱，武器也没有损失太多，只是弹药消耗不小，但是也没有到不堪一战的程度。

建奴大军那么能打，都被他们收拾了，这些战五渣一级的明军，就能把他于家军给灭了不成？

这崇祯的小算盘也打的有点太过头了一些，这一下可以说是正中他的下怀。

于是于孝天当即便将一份早已准备好的讨伐檄文抛了出去，这份讨伐檄文，是他早就令林易阳等谋士们为他准备好的东西。

这份檄文之中，历数了大明朝廷，这么多年来种种不是，一不能安邦定国，二不能治理天下，建奴入寇，他们不能保境安民，当官的贪腐成风，朝廷更是索取无度，到处都是官逼民反，百姓民不聊生。

现如今他兴师勤王，为大明出生入死，率军力战建奴，孤军奋战之下力克建奴大军，朝廷却要置他于死地，这大明朝廷已经不堪到了极点。

这都归罪于朝中奸佞当道，他于孝天要入京清君侧，还自己一个清白，还天下一个安定。

（告诉大家一个很不幸的消息，这个月来，我的眼睛一直视力十分模糊，原以为是眼镜该换新的了，但是前天开始发现眼睛眼白部分出血，没当成回事，但是昨天早晨起来，发现左眼眼白部分通红充血，不得已去医院看了一下眼科，才知道事情很严重，由于长时间看电脑，并且躺着看手机，导致眼睛眼底出血，视力也受到了很大的影响，散光十分严重，比之以前增加了很多，而且还有虚光，医生劝告，今后三个月到半年之内，尽量不要看电视或者使用电脑，否则的话后果很严重！即便是使用电脑，每天也不能超过一个小时，我年纪轻轻还不想瞎，所以只能遵医嘱，每天尽量少用电脑，所以每天两更恐怕无法坚持下去，以后改为每天一更，确保把这本书顺利完本！

下午跑去书店买了几本实体书，趁着这机会看些书，补充一下脑子，对于无法继续保持两章更新，对大家表示最诚挚的歉意，还望大家多多体谅，我是靠眼睛吃饭的，要是万一眼睛出大问题的话，我恐怕就没法活下去了！所以敬请大家多多担待！）

第四十九章清君侧

檄文之中，于孝天只字未提说他要造大明的反，而是说朝中奸臣太多，迷惑了皇上，所以他要做的是入京清君侧，并没有说要掀翻大明王朝，这样的话，不至于立即将自己置身于所有忠于大明朝廷之人的对立面上了。

这也是在起初他们商议动兵之前，众人商议出来的决定，清君侧和推翻大明，对于民间的抵触来说，会相对少一些，要是他直接提出来，要掀翻大明王朝，把皇帝拉下马换他来做的话，估计接下来立即会成为千夫所指的叛逆。

现在他占着理，不能把这件事搞砸了，现在通过前期不断的散布各种传言和流言，民心可以说是向着他的，特别是北方这边的民心，经过建奴入寇这件事，还有他率军力克建奴大军，将入关的建奴大军歼灭这件事，民心肯定会对他有利，但是他要是现在提出来，要变天的话，那么这就告诉了所有人，其实朝廷这么做没错，他于孝天就是个逆臣贼子。

所以打出清君侧，自证清白这个幌子，要比直接宣布要掀翻大明王朝更容易让人接受，这等于是内部矛盾，而不是敌我矛盾，我于孝天不是要当皇帝，而是要帮着皇帝，把国家治理好，把那些无能的奸臣佞臣给清理掉，让大明好起来。

这样的话出去之后，不少人会觉得不至于太难接受，至于打下京师之后，该怎么做，到时候再说不迟。

于是这道早已炮制好的讨伐檄文，立即便被于孝天抛了出去，通过各种途径，迅速的送往各地开始散播。

另外于孝天也传令诸军兵将，做好接战的准备，派人赶回天津卫，告知坐镇天津卫的第九旅以及海军方面，保护好天津卫的安全，再不济也要坚持到他先解决陈新甲所部之后，回援天津卫才行。

毕竟天津卫那边，现如今储存了大量武器弹药以及粮食物资，要是天津卫这时候出点麻烦的话，于孝天还真是哭都来不及。

至于陈新甲所部，于孝天还真就没有放在心里，别看陈新甲这次气势汹汹的带着近三万大军，要来找他麻烦。

可是对于大明的军队，于孝天完全不怎么放在心上，这些明军根本就是为了了一口吃的为大明卖命，碰上建奴一个个吓得腿软，指望他们为大明拼了老命，根本就不怎么现实，所以他下令让第二旅和第四旅在静海县西部，挡住陈新甲。

至于剩下的第一旅和第七旅，则继续加快速度，清理这里的物资，将物资先押送运往天津卫囤积。

但是考虑到第二第四旅两部，在刚刚经过一场激战，弹药相对比较匮乏，暂时辎重营无法为其从天津卫大批补充弹药物资，所以为了增强一下第二第四旅的战斗力的，于孝天命第一和第七旅暂时将他们手头剩下的部分弹药集中起来，拨出一半送给第二第四旅使用。

另外他令大部分骑兵，也赶往静海县西部，增强那边的兵力，令孟飞亲自赶往静海县西面，第二和第四旅军中，以他为正，第二旅旅长张长杰第七旅旅长于振山为辅，三个人可以便宜行事，总之最起码要先拖住陈新甲所部，如果能将其击败，那么就更好了。

在命令下达之后，各部都立即动作了起来，骑兵们护送辎兵营一部立即装上了从第一第七旅调拨的弹药物资赶往了静海县西部一带，送交到了张长杰和于振山所部手中。

而第一第七旅则加快的物资清理的速度，将所有可用的车辆以及骡马都集中了起来，并且临时从难民之中征集了大量的青壮民夫，也帮忙转运这些物资，抑或是装车，抑或是充当车夫，将大批物资运往天津卫方向。

但是这里的物资数量实在是太多了，短时间之内无法一下就运走，如果剩下的直接抛弃或者是散发给那些民众的话，又可能会让民众立即散掉。

目前他还不想让这些民众立即散了，他需要让这些民众们在这里看着他和官军如何对着干，在时机成熟之后，再让这些民众踏上返乡的道路，今后成为他的口舌，替他说话。

所以他干脆下令顺手牵羊，把静海县城给拿了下来，静海县本来就驻兵不多，建奴来到这一带的时候，因为无暇管他们，所以静海县城一直没有被建奴攻下。

现如今于孝天却把静海县拿了下来，县城之中的守军还有那些官吏，根本奈何不了于家军，只是稍微抵抗了一下，就宣布开城投降，把县城交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派了一个营入城，把静海县城彻底控制了起来，将一部分暂时无法运走的物资，特别是大批的粮食，暂时先囤积在静海县城之中，把静海县城当成了他临时的物资储备仓库。

这么一来，这些物资就安全多了，另外也不必担心，这些东西会被几十万饿红眼的难民哄抢了。

对于那些难民，于孝天好生安抚了一番，告知他们先就地在这一带盘桓一段时间，于家军会负责给他们提供吃的东西，至于住处，于家军目前无法为他们解决，让他们就地想办法搭窝棚，或者是给他们少量的工具，挖一些地窝子，暂时先安置下来。

每天这些被分成群的难民头，可以带人到静海县城城门按照凭条，领取当日的口粮，虽然不能让所有人吃饱，但是起码比他们来的路上要吃的好得多了，这对这些已经绝望的难民们来说，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

难民之中倒是也有人急于返乡，不打招呼便私自离开，对于这些擅自离开之人，于孝天也下令不予阻拦，任其离开便是。

但是大部分人这个时候，还是听了于孝天的劝说，没有擅自离开，因为这兵荒马乱天寒地冻之下，他们这些手无寸铁之人，要走回家去，没吃没喝的情况下，基本上跟找死差不多。

虽然在这里条件也很差，上无片瓦，可是好歹一天两顿，还是能吃上热乎东西，好歹不至于饿死。

而且于将军也说过，只要等局面稍微安定下来一些之后，便会每人给他们发一些粮食，让他们带着上路回家，起码到时候不至于饿毙在返乡途中，于是几十万百姓，就在静海县城周边一带暂时安顿了下来。

事实上于孝天也确实没有太过小看陈新甲，陈新甲这个人虽然号称有魄力，但是实际上办事能力并不是很强，但是却比较会观望风向。

这一次他接替卢象升被擢升为宣大总督，便看出了杨嗣昌等人故意在分卢象升兵权，为了讨好杨嗣昌，陈新甲按照杨嗣昌的要求，将宣大以及山西大部分兵力都接管了过去，并且严令他们不得擅自于敌浪战。

建奴大军南下，卢象升孤军追踪建奴大军南下，陈新甲率领山西以及宣大精兵，屯驻于保定府一带，不敢和建奴为敌，眼睁睁看着卢象升最终走向了绝路，建奴北返，他更是不敢率军堵截，仅仅是派了少量的兵马，去袭扰了一下建奴，而且是稍稍接触一下，就缩了回去。

于孝天抢占天津卫，要和建奴决一死战，派人私下里送信给陈新甲，请陈新甲从侧翼侧击建奴大军，牵制建奴大军一下，但是陈新甲岂敢这么做，他早已看出，朝廷视于孝天为眼中钉肉中刺，只想着除之而后快，所以绝不会给于孝天帮忙的。

但是陈新甲在听闻市面上前段时间流传出了有关他和建奴接触，试图和建奴议和的消息之后，感觉到事情很是不妙。

接着又听闻说坊间传言，他和杨嗣昌乃一丘之貉，卢象升的死，跟他也有分不开的关系，后来杨嗣昌被圣上下旨逮问，虽然没有说他的事儿，可是他还是意识到如果接下来他不办出点实事的话，恐怕等回头朝廷解决了于孝天这个麻烦之后，当今圣上肯定会跟他新帐老账一起算。

特别是崇祯让他私下里去和建奴联络，试图和建奴议和这件事，知情之人非常少，现如今却走露了风声，他乃是被重点怀疑的对象，这可是牵扯到圣上的清誉的事情，当今圣上岂能和他罢休。

所以眼下他想要自保的话，就必须得干成一些事情，而且还要干的漂亮，重新竖立起在圣上心目中能干的形象，否则的话他的前景非常不妙。

这一次崇祯下旨命他率军攻击于家军，陈新甲再也不敢畏敌避战，表现出了十二分的热情，从接旨开始，便撸胳膊挽袖子的开始大批调动兵马，立即从保定府动身，赶往了天津卫一带。

这一次陈新甲暗下决心，说什么也要把事情办的漂亮一些，不能让关宁军那边把功劳都给占了去。

现如今在他看来，于家军虽然凶悍，连建奴大军都不是他们的对手，但是他们和建奴这一战，肯定也打的不轻松，就算是打赢了，也肯定是惨胜。

第五十章迎头一棒

而且在他从保定府出发之后，又听闻于家军从建奴手头抢下了大批的财货物资，于是陈新甲更是笃定的认为，于家军现在肯定是不堪一战。

他用官军的作风，套在了于家军的身上，认为于家军大胜之后，抢了这么多的财货，肯定这会儿都乐得忘乎所以，肯定是正在忙于你争我抢的分赃。

但凡是当兵的，在陈新甲看来，都不是好东西，这些建奴所掳的大批财货，肯定会让于家军的兵将们为之疯狂，这会儿估计早就争抢的不亦乐乎，甚至弄不好自己就先打破头了。

所以陈新甲闻听更是信心大增，在路上多次给诸将提醒，一定要趁此机会，将于家军置于死地，此战乃是中兴大明之战，诸军万不可轻敌大意。

可惜的是陈新甲太想当然了，他完全把于家军看做了是普通的官军，乃是和大明的官军一丘之貉的兵马，却不知道于家军的办事作风以及运作的方式。

于是陈新甲兴冲冲的便率领着近三万山西兵马，朝着静海县冲了过来，沿着大清河一路东进，一头撞向了于家军所在的位置。

可是当陈新甲率军抵达静海县西面三十多里的时候，正在督军渡过大清河，准备直抵静海县城下的时候，却被孟飞率领不足两个旅的于家军堵在了一个叫做柳河镇的地方。

孟飞老早就通过斥候，判断出了陈新甲所部大致可能会选择渡河的位置，于是提前率兵埋伏了起来。

等陈新甲正在督军渡河之际，官军刚刚过河了不到一万人的时候，突然间从藏身之处杀了出来，全军直冲官军渡河的地方猛扑了过去。

虽然兵力上于家军方面处于绝对劣势，而且于家军兵将也相当疲劳，但是在孟飞等大将的率领之下，于家军的将士还是非常悍勇。

而且官军刚好渡河不到一半，在大清河南岸官军兵不占兵力上的优势，再加之这些山西的兵将，现在对于和于家军开仗，大多心存不满，认为朝廷这事儿干的实在是龌龊到了极点，再加之卢象升之死，让山西和宣大的这些兵将们，更是对朝廷失望不已。

要知道卢象升在宣大的时候，声望相当高，这一次朝廷调山西宣大兵马

入卫，更是最初贵在卢象升手下听命。

这些人算是卢象升的老部下了，对于卢象升为人绝大部分人都很是钦佩，但是迫于杨嗣昌、高起潜之命，他们被拨给到了陈新甲御下，结果这三万山西宣大的兵马，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面，都躲在保定府一带，可以说毫无建树。

后来听闻卢象升在巨鹿力战身死的消息，不少深感敬重卢象升的兵将，甚至于当场嚎啕大哭了起来。

所以陈新甲所部的官军上下人等，看似相当精锐，但是却士气十分低落，这一点连孟飞等于家军的军将们都没有料到。

结果双方一接触，虽然在山西参将虎大威的率领之下，先期渡过大清河的官军也进行了一阵抵抗，但是在刚刚遭受到几轮排枪射击之后，官军方面便立即大溃。

整个渡口一带，官军立即便陷入了混乱之中，击敌于半渡，这乃是一招绝杀之妙棋，孟飞这家伙最善于出奇制胜，逢战总是能做出些让人想不到的事情，他这一次成功的预料到了官军渡河之处，提前设伏，可以说打了个陈新甲措手不及。

陈新甲没想到在这里就撞上了于家军的伏击，而且于家军根本不像是他想的那样虚弱，数千于家军兵将，突然间就出现在了渡口一带，让他和手下部将猝不及防。

等他听闻炮声响起，接着便是一排排的火枪的声音响起之后，意识到出事的时候，一切都已经来得太晚了。

虎大威率兵稍稍抵抗了一下，眼看着无法顶住于家军的攻击，便立即顺着大清河南岸，一路朝着西面逃窜，结果浮桥被于家军迅速夺占，在河北岸的官军原本被陈新甲督促，赶紧渡河增援，结果在河面上便遭到了于家军的阻击，瞬间大溃。

结果河北岸的官军看到河南岸的官军溃败，立即也随之大溃而逃，甚至于连他们在河面上搭起的几座浮桥，都没有来得及破坏，就已经溃散了。

孟飞带兵冲至河边渡口，看着这一幕，连他自己都不敢相信，这一仗赢得这么轻松，从他们动手到夺取渡口，整个过程不到半个时辰，官军居然就这么被他们击溃了。

在渡口两侧，到处都丢弃的是官军的兵器物资，还有尚未运过河的粮食，河面上的薄冰之中，飘着零散的被打死的官兵尸体。

几条浮桥完整的留在河面上，只有一条被官军放火点燃，其余的则都完好无损，河对面远处大批官军，正在争先奔逃，根本无人在渡口那边阻挡他们过河。

孟飞狂笑了起来，立即下令轻装前进，骑兵现行突击过河，控制和对岸的渡口，步兵全部轻装上阵，随后渡河追击官军。

陈新甲被亲兵护着一路奔逃，逃出了十几里才想起来这事儿不对呀，于家军虽然厉害，可是还隔着一条河呢？他们只要守住河岸，阻止于家军渡河，那么就算是于家军再厉害，也奈何不了他们。

可是等他反应过来，一切都已经晚矣，于家军这时候已经开始渡河而过，控制了河北岸的渡口，等陈新甲想要收拢兵力夺回渡口的时候，已经是说什么都来不及了。

结果孟飞用了一整天的时间，整整把陈新甲所部追出了几十里远，这才气喘吁吁的下令停止追击，收拢俘虏和缴获的物资，返回渡口。

这一战陈新甲一天的时间，就损失了一万多兵马，其中三千多人被于家军俘获，剩下的则就地溃散，等他一路奔逃到霸州收拢住溃兵之后，清点了一下才知道，他这次丢大人了！

他本来是虎彪彪的想要立一大功，可是结果却一头撞了个头破血流，近三万山西的精兵，一天激战下来，就损失了过半，等他跑到霸州的时候，手头只剩下了一万余官军，而且还基本上已经跑散了。

总兵官王朴在兵败之际，不知所踪，参将虎大威也失去了踪影，仅剩下了杨国柱还跟在他的身边，要不然的话这一次他这支官军，恐怕真就要全军覆没在静海县了。

大清河一战孟飞率部击溃陈新甲所部的消息很快便传回到了于孝天耳中，于孝天听罢之后也是愣了一下，觉得这仗是不是打的有点太轻松了一些？不到两个旅的兵力，仅仅一天，就把陈新甲所部打的落花流水。

甚至于听了孟飞的奏捷之后，于孝天才知道从他们开打到结束，官军居然等于是一直都被孟飞按着狂揍，追着屁股猛打。

于家军兵将可以说这一路一直都在追，根本就没遇上官军像样的抵抗，就这么一直把陈新甲所部赶出了几十里远，逃往了霸州。

而且第二第四旅在一天追击战下来，还俘获了不少官兵，缴获了大量的器甲粮秣，基本上算是把陈新甲所部，这一次给打残了，短时间之内，陈新

甲所部估计是再难有所作为。

就连陈新甲自己，一直跑到霸州，都没闹明白，这一仗他到底怎么败的，双方明明刚一接触，为啥他麾下的官兵就败了呢？

明明于家军也没多少兵力，怎么就把他干的狼奔豕突，两三万兵马说崩溃就崩溃了呢？这实在是说不通呀！

于是最终他把这次兵败的原因，都归结在了虎大威身上，说是因为虎大威在河南岸那边，未能挡住于家军的袭击，导致渡口丢失，才使得此战失利，所以到了霸州之后，赶紧便写奏章，把这次兵败的事情奏明圣上。

陈新甲这时候可以说是如丧考妣，知道他的前途估摸着算是彻底完蛋了，要是他这一仗打赢的话，估摸着他未来还算是光明，可是这一仗他却打成了这幅德行，两三万大军，被数千于家军突击，一举便将他打得大败亏输。

这事儿就算是放在平时，估计朝廷也饶不了他，别说是在这节骨眼上了。

消息传到京师，崇祯听罢之后，气的将一块镇纸一下就拍在了龙案上，哗啦一声便把陈新甲的这份奏折给撕得粉碎，重重的摔到了龙案对面的地上。

本来他这次就对陈新甲有所怀疑，怀疑陈新甲走露了他试图和建奴议和的消息，但是考虑到现在乃是用人之际，他没动陈新甲，想要让陈新甲在这个时候做出点成绩，可是没想到陈新甲却做的这么漂亮。

三万精锐官军，在他手头居然跟豆腐差不多，碰上于家军就被人家拍的稀烂，他还有脸推卸责任，说这都是手下诸将不尊号令所致。

于是崇祯当即下旨，革去陈新甲兵部尚书之职，下令缇骑连夜出京赶往霸州，将陈新甲拿下，押送回京师之中问罪。

（感谢大漠笑春风老友的又一次重磅打赏！另外也感谢书友2420152、书友3135473、一醉人、冷冷的茶几位朋友的打赏！这个月因为眼睛的问题，无法长时间使用电脑，只能保证一天一更，实在是辜负了大家！在这里寒风再次对大家说声抱歉，请大家多多包涵！）

第五十一章天津卫之战

通过这一战，崇祯也知道，事情再无回旋的余地了，现如今于孝天等于是彻底和朝廷撕破了脸，正式打出了反旗，踏上了谋叛的道路。

而且通过这一战，崇祯也意识到了于孝天真正的厉害，他原本认为于孝天所部，在经历了和建奴激战之后，剩不下多少战力了，这才想要趁他病要他命，可是结果却万万没有想到，会是这样一个结果，陈新甲率领的三万“精兵”，在于家军面前，如同土鸡瓦狗一般，被人家一扫而光。

这一下恐怕事情会非常麻烦，接下来如果吴襄打不下天津卫的话，那么整个京畿恐怕都会在于家军兵锋之下战栗了。

于是他一边下旨逮问陈新甲，派人接替陈新甲归拢溃兵，将其就近部署，加强对京城外围的防护，一边再次派人立即赶往陕西，传旨给洪承畴以及孙传庭，令他们放弃一切手头的事情，日夜兼程务求在一个月之内，赶至京师入卫，做好应对巨变的准备。

另外他再次下旨，传召天下，宣布于孝天乃是逆臣贼子，要造大明的反，诏令天下兵马共同讨之。

总之这一次他意识到，他的大明很可能会因为于孝天，而彻底垮塌，接着他又下旨，令京畿一带所有官军，都严防死守，抵御于家军靠近京师。

可是就在他忙的不可开交的时候，却又得到了更加让他吐血的消息。

吴襄所率的两万关宁军，在天津卫也败了……

吴襄在领了圣旨之后，和陈新甲一样，立即便兴冲冲的率领大军从香河杀往了天津卫。

途中吴襄所部确实实的和于家军放在天津卫北部的小股部队发生了几次小规模冲突，但是都轻松获胜，毕竟于家军在天津卫以北放的兵力太少，主要只是用来警戒之用，根本不可能挡得住这么多官军，而且还是号称大明第一军的关宁军。

所以吴襄连获小胜之下，得知现在天津卫的于家军兵力很少，总共不过区区三千人左右，而且还要防守渡口码头，兵力相对十分虚弱。

于是他下令麾下的大军，日夜兼程，仅仅用了三天的时间，便冲到了天津卫城下。

这时候镇守天津卫的于家军兵力却是很少，仅有第九旅三个营，其中还包含了两个炮兵连，实际上步兵兵力，也仅仅只有三千人左右。

但是好在海军方面在接到了命令之后，从海军抽调了两个海兵连，又从各船上抽调了大约七八百水兵，登陆赶往了天津卫，增强了天津卫的守御力量，使得整个天津卫一带，这时候于家军的兵力大致在五千人左右。

但是这五千人却并没有都守在天津卫城之中，他们还要防守天津卫运河上的两条浮桥，在浮桥渡口一带，放了两个步兵营和一个炮兵连。

所以在城中仅有一个步兵营和炮兵连驻防，加上海军方面的水兵，使得他们兵力相对比较分散。

吴襄率军抵达天津卫之后，立即便包围了天津卫城，并且分兵试图夺取浮桥渡口，双方随即便展开了一场激战。

这也是于家军自登陆之后，面临的最大的一次考验，吴襄所部多是关宁军兵将，装备精良，而且战斗力较强，火器也比较多，更是随军携来了二十余位大炮，当然不可能是红夷大炮，只是一般的将军炮。

这些关宁军还是相对比较能打的，而且吴襄刚刚官复原职，正想要表现一下，所以攻城相当猛烈，双方一交手，就都拿出了老本，死拼了起来。

但是吴襄想要凭着优势兵力攻下天津卫，简直就是做梦，就算是天津卫的于家军守军数量很少，也不是他们想捏就能捏的，虽然他们兵力弱，但是火力却非常强。

从于家军登陆，夺占天津卫之后，虽然没有怎么增兵，但是却不断地在增配武器，海军这一次完全沦为了辅助兵力，但是又不太愿意这么作壁上观，让功劳都被陆军捞了去，所以他们也积极配合，想办法给他们自己捞一些功劳。

这才不断地将船上的水手抽调出来，便组成临时的海兵连，派往天津卫，寻找机会，顺便因为战船上很多火炮，现在根本发挥不了作用，于孝天提出从船上卸下一批火炮，运往天津卫增强天津卫的守御力量，海军方面也立即照办。

这段时间，海军在大沽口码头，不断的从各船上拆下一些火炮，转运到天津卫，这些舰炮因为炮架结构原因，不适合进行野战使用，但是用来守御固定的据点堡垒抑或是城池，却再合适不过了。

在吴襄率军来攻天津卫的时候，单单是天津卫城上面的舰炮，这个时候已经安置了四十余门，而且让吴襄头大如斗的是这些火炮，全部都是红夷大

炮，而且还是重炮，最小的也是十二磅舰炮，大部分基本上都是二十四磅舰炮。

这还不算，于孝天这次北上，还携来了一个攻城重炮营，全部装备的是二十四磅攻城重炮，这时候这个重炮营也在天津卫，拥有十几门二十四磅攻城重炮。

这些大炮口径大，射程远，威力足，火力猛，吴襄对此完全不知情，率军抵达天津卫开始发动攻城之后，才尝到了于家军这些大炮的威力。

第一天攻城战下来，天津卫的于家军守军方面便足足发射了数百枚炮弹，打的关宁军丢盔弃甲尸横遍野。

吴襄这才知道了厉害，第二天换了战术，继续猛攻，但是却还是毫无建树，守军也不图有功，但求无过，关宁军在远处就用大炮轰，攻至城下就开始排枪射击。

虽然海军方面步枪装备没有陆军好，现在有些水兵还拿的是第一代的南日式滑膛枪，即便是换装的线膛枪，也是短管的狼牙步枪，射程比陆军方面使用的狼牙步枪要近一些。

可是即便如此，水兵们手中的火枪，依旧威力相当足，集火齐射的时候，照样把攻城的关宁军打的是屁滚尿流。

关宁军虽然战斗力较强，但是这些关宁军可都是被娇惯出来的骄兵悍将，和大明其他军队一样，都是标准的旧式军队，军将们贪生怕死，当兵的自然也不会卖命，连续激战两日之后，关宁军损失惨重，顿时便失去了所有的锐气。

就连负责攻打运河浮桥渡口的那些关宁军也一样，在于家军守军的拼死阻击之下，被打死打伤了一大帮人，但是却寸功未立，连渡口的边都没有摸到。

甚至连率军进攻的关宁大将祖宽，也被铤弹打伤，要不是亲兵拼死将其救下，连他也要当场折与阵前。

所以两天激战的结果，是吴襄所部损失惨重，却未得寸进，整个大军士气随之便迅速跌落。

第三天吴襄想要歇兵一天，调整调整再说，但是第九旅的旅长李同却不想歇着，仅带了一个营的步兵居然跑去找关宁军挑战。

吴襄气不过，令儿子吴三桂亲自率五千官军出战，但是双方在渡口一带

拉开阵仗一通猛打，吴三桂所率官军，居然被打的当场崩溃，要不是因为吴襄还领了重兵在后面观战的话，李同说不定就能把吴三桂给干掉了。

吴襄这一下知道了于家军的厉害，虽然他兵力多，但是在战力上和于家军完全不是一个档次，而且于家军固守防线，他空有不少骑兵，却无法发挥出优势，在于家军猛烈的炮火面前，他麾下的关宁军几乎只有挨揍的份，却根本无法给敌人造成多少杀伤。

在这样的情况下，关宁军上下都产生了惧意，不敢再死拼了，于是吴襄无奈之下，只好下令改猛攻为围困，向朝廷请援，请朝廷发来更多的兵马，来攻打天津卫。

可是于家军方面却没打算给他机会，在安排好了静海县那边的事情之后，又接到了孟飞在大清河渡口击败了陈新甲所部的消息，于孝天立即将第一旅抽调出来令其全速赶回天津卫。

就在吴襄率军抵达天津卫的第六天清晨，第一旅全军赶回了天津卫，稍微休整一天，第七天早晨，便和第九旅一部一起杀出了天津卫，朝着吴襄的大营攻去。

结果就不用说了，关宁军空负天下第一雄兵的名头，在第一旅的猛击之下，从进攻者，变成了防御者，出营接战的祖大弼也被于家军冷枪击伤，随即兵败退回了他们的大营。

吃了这一场败仗之后，关宁军的士气已经跌至谷底，吴襄再也不敢和于家军正面交手了，只能据营死守不出，像一个缩头乌龟一般，把脑袋和四肢都缩入龟壳之中，任凭于家军敲打，说什么都不肯出战了。

第一旅旅长闫福成攻了几次，因为官军闭门不出，只是拼命的放箭放铳，使得他数次攻击失利，未能攻破官军大营。

于是闫福成和李同商议了一下之后，决定给吴襄来狠得，下令派人回去把攻城重炮营给调到两军阵前，直接把大炮摆在官军大营外面，炮口直接对准官军大营开揍。

十几门二十四磅攻城重炮，一字排开，黑洞洞的炮口指向了官军大营，随着一声令下，这些重炮火力全开，仅仅是两轮齐射，就把官军大营的营栅开了一个大口子，打的防守的官军死伤陈籍。

可是闫福成还是觉得不过瘾，下令继续开火，火力朝大营之中延伸，用大炮先把官军大营给梳一遍再说。

（求几张月票！）

第五十二章吴襄之死

这一下关宁军算是倒了霉了，十几门攻城炮交替开火，炮弹纷纷落在他们的大营之中，直打的营中官军是残肢乱飞，营帐一座接着一座被大炮摧毁，最后连他们储放草料的地方，也被炙热的炮弹击中，随即燃起了大火。

大火一起，营中战马开始大批受惊，在营中狂躁了起来，到处乱窜乱蹦，一批战马冲倒了马栏，在营中开始四处乱撞，结果还踩死踩伤了不少官军。

吴襄眼看坚持不下去了，下令全军撤退逃回通州。

正在这个时候，一颗炮弹不偏不倚的落在了吴襄面前，土尘飞溅，烟尘滚滚，等尘埃落定之后，众人却已经找不到吴襄了。

最后好不容易吴三桂和亲兵们才收拾起了吴襄的一些零碎尸身，装了一袋，一边嚎啕大哭，一边撒丫子开始逃走。

这时候整个关宁军已经被打散了，兵将各顾各，争先恐后的逃离大营，逃出这地狱一般的地方。

闫福成看到官军已经大溃，于是这才下令停火，率军开始了追击，结果吴襄所部，历经七天，未能攻下天津卫，反倒是被于家军险些全歼，两万关宁军，全军大溃，部分随着吴三桂逃往了通州，部分随着祖大弼和祖宽逃往了蓟州，而还有部分剩下的则直接就地星散，有大概三千多关宁军兵将最终当了于家军的俘虏，另外七天之中，两万关宁军还有近四千人被于家军歼灭。

整个入关的关宁军在这一战下来之后，也就此宣告彻底失去了战斗力，不再成为于家军的威胁。

这个时候，于家军整体上超强悍的战斗力才算是彻底展现在了世人面前，这其中既有于家军兵将悍勇的原因，但是更多的却还是于家军在技术上所展现出的超时代的优势。

通过于孝天十几年如一日，不断的不遗余力的技术积累和不断的开发，使得现在于家军手头上拥有的武器质量，已经完全超出了这个时代太多，技术上的优势已经彻底改变了战场作战的方式甚至是原则，使得无论是建奴军，还是大明的军队，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应对于家军的这种战术，这才使得原本看上去几乎不可能做到的事情，于家军却轻松的做到了。

这恐怕就是人们常说的厚积薄发吧，于孝天通过十几年孜孜不倦的追

求，终于打造出了这个时代，这个世界上最强的一支军队，在于家军超强的火力输出面前，他们几乎可以轻松碾压这个时代世界上任何一支正规的军队。

当吴襄兵败身死的消息传到京师，崇祯这次真真是知道，什么叫做怕了，他根本无法想象出，于孝天是怎么做到的。

于孝天仅仅是率领了三万多兵马北上，登陆天津卫之后，先是和十万建奴大军激战半个月时间，最终以寡胜多，击败了十万建奴大军，甚至阵斩了奴酋多尔衮，他怎么可能还拥有这么强的战斗力？

就在所有人都认为，于家军肯定已经虚弱到极点的时候，但是于家军却又再一次给所有人了一个超级“惊喜”，他们完全不像所有人想的那样虚弱，反倒是依旧保持着巨大的战力。

陈新甲所部，和吴襄所部，这两支大明的官军，总兵力高达近五万人，虽然没有建奴大军多，但是也都是大明目前可以拿出手的精兵了，可是在于家军面前，却如此不堪一击。

陈新甲所部，仅仅是被于家军迎头痛击了一下，三万大军就直接崩溃，而吴襄所部趁虚而入，攻打天津卫，非但没有能克复天津卫，反倒同样也落得了一个被于家军打的大败亏输的下场，甚至于连吴襄本人，都当场阵亡。

崇祯几乎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什么时候这世上出了于家军这么一支雄兵？就算是数年前，他调于孝天北上平定登莱之乱的时候，也不知道，于家军居然如此凶悍，只知道于孝天的麾下兵将，比较能打，但是也没听说能打的到了如此地步。

这短短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包括建奴大军和大明军队，已经前前后后十几万大军，栽在了这区区三万多于家军的手中，难不成他的手下，都是天兵天将不成？这世上还有什么军队可以挡得住他们的兵锋？

崇祯这个时候已经乱了手脚了，盘点一下现如今他手头上可调用的兵力，虽然大明现如今各地还有百万大军，可是这些大军都远在千里之外甚至万里之外，真正能派上用场的也仅剩下了京畿一带的官军了。

可是现如今京畿周边，陈新甲所部和吴襄所部兵败之后，成建制有较强战斗力的明军已经屈指可数，名义上的京营，现如今根本就没有多少战斗力，分驻在京畿周边，这些年来建奴连番入关大掠之下，这些京营的官军，损失很大。

许多京营的官军根本就不堪一战，这些在京师一带镇守的官军，都是一些老爷兵，吃喝玩乐估计比谁都强，但是却极少操演，战斗力之低下，让人

不忍卒读，数次建奴入关，京营官军碰上建奴，皆大败，甚至于闻声既溃，完全没有一点战力。

这也是每每建奴入关，崇祯都总是要调山西兵和关宁军以及山东兵马入卫京畿的原因，正是因为京师这一带的京营基本上没有什么战斗力。

现在陈新甲手头上的山西精锐已经败了，仅剩下的一部分兵将，逃到了霸州，呆在霸州不敢再动，陈新甲被逮问，那些兵将现如今也战意全无，被于家军吓尿了，所以根本指望不上，要是强自让他们上阵的话，估计于家军一露面，他们就能立即哄堂大散。

而好不容易日夜兼程从山海关调入关内的关宁军，则也几乎全军覆没在了天津卫，很显然暂时也指望不上了，就算是关宁一带还有一些关宁军，可现在是关外建奴未灭，奴酋皇太极还引兵虎视眈眈的盯着锦州和山海关一带，这些兵马已经动不得了。

所以整个京畿一带，目前的形势只恶劣已经到了空前绝后的程度，根本找不出一支像样的兵马，来顶住于家军的攻势了。

而且于孝天这一次正儿八经的发出了讨明檄文，虽然没有明确说他要造反，但是却也打出了要入京清君侧的旗号，等于是彻底撕去了他最后的伪装，要和大明决裂，和朝廷摊牌。

崇祯想到这些事情，忍不住感觉心中哇凉哇凉的，彻底失去了主意。

崇祯没辙，那些朝臣们更是没辙，这会儿不少大臣开始放起了马后炮，上奏疏弹劾当初力主要对于孝天落井下石，趁于家军初历大战，认为于家军虚弱，想要趁势将于家军讨灭的那些大臣，说他们乃是误国，当初这事儿就不该这么做。

马后炮谁都会放，不少当初没资格参与到密议这件事的大臣，这会儿反倒一个个都变成了聪明人，一个个站着说话不腰疼，说什么的都有，总而言之，绝大部分人这会儿不骂于孝天乃是逆贼，反倒是各个都弹劾那些力主征讨于家军的大臣，说他们的不是，要不是他们的话，何以会把事情闹到如此地步？

崇祯看着这些大臣所上的奏折，有一种强烈的想要杀人的**，早点都干什么去了？这会儿都跳出来落井下石，这不是明摆着都是马后炮吗？这会儿说这个又有何用？倒是都想想办法，怎么御敌才是正事！这会儿于家军已经连败明军两场，眼瞅着就要兵发京师城下了，这帮人却在干这些事情，崇祯如何不生气。

但是崇祯生气也没有办法，这会儿他也没空处理这些吃饱了不干正事的

家伙，于是他赶紧命曹化淳提督京营，总理京师的守御之事，向各地求援，并且下令京师再次戒严，号令天下兵马立即北上勤王。

曹化淳本是一个太监，又有多少军事才能？但是这会儿事已至此，他也只能勉力而为，下令集结京畿各地的兵马，赶往京师勤王，尽量以最快的速度，增强京师的守备力量。

另外崇祯下旨，着时下的首辅刘宇亮总督天下援军，坐镇通州，负责在京师东面，阻挡于家军进攻京师。

刘宇亮接旨之后，心中惴惴不安，可以说是吓得够呛，但是这次要派兵进剿于孝天的主意也是他拿的，现如今事情到了如此地步，他想要推脱都没法推，而且此时京师的很多朝官都大肆对他口伐笔诛，说他是误国之臣，刘宇亮无奈之下，只能坐这个萝卜，连夜出城赶往通州坐镇。

另外现如今朝廷财政困难，说白了手里没钱，现在要打仗，而且要打大仗，要让将士用命，包围京师，没钱发饷怎么能成。

但是于孝天现在卡在天津卫，就算是从南直隶立即调拨银钱北上，也无法抵达京师，崇祯为了这件事，急的着急上火，于是现任武英殿大学士的薛国观给崇祯出了个主意，要崇祯下旨，令京师百官以及外戚出资助饷。

第五十三章扩军

事已至此崇祯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于是便按照薛国观提出的主意，下旨号令京师的有钱人和当官的出资助饷，还有那些外戚们，也都想办法拿出点钱助饷。

可是他的圣旨发下去之后，却反应平平，基本上没几个当官的或者是外戚肯拿出银子来帮国家度过这个危难时期。两天下来，总共募集到的白银，不过区区只有几万两，根本就是杯水车薪，完全不够用。

于是薛国观又给崇祯出主意，说这些钱可以算是借贷，先从这些人手中借出来，然后朝廷给予计息，待到平定于孝天作乱之后，再发还给出钱之人。

崇祯实在是没有办法，也只能按照他的提议，再次下旨，可是结果依旧是没有几个人肯拿出银子助饷。

这个时候于孝天已经率兵回到了天津卫，时下整个天津卫一带，全部都被于家军控制，而且于家军通过这大半个月的激战下来，单单是俘获的建奴和官军俘虏，就高达两万多人。

这么多俘虏，怎么处置也成了一个问题，于家军现在兵力有限，想要控制整个京畿一带，仅凭目前他手头的这三万多于家军，肯定是不成的，这个时候，很有必要进行扩军，于是于孝天下令，就地征募兵卒入军。

而那些被俘的官军，目前算是比较好的兵源，于是他派人去俘虏营之中的官军里面，大肆宣扬这一次他为何起兵作反。

于孝天让人把这一次他悍然北上的事情，在官军俘虏之中大肆宣扬了一番，把他标榜成了一个忧国忧民的高大上，并且将这几个月来，朝廷和那些当官的干出的种种龌龊事，都大肆在俘虏营中进行了一番宣讲。

这些官军的俘虏，听罢之后不敢说是群情激奋，但是也大致了解了这次于孝天为何要跟朝廷反目成仇，其中不少人转变了一些态度，开始倒向了于孝天这边。

当于家军的人员提出要在他们之中募兵，于是不少俘虏都立即表示愿意跟着于孝天干，当即便有一万多官军俘虏，倒戈投向了于孝天，摇身一变就成了于家军的兵。

这倒不是这些当兵的觉悟高，于孝天很清楚这时代跟这些丘八们谈什么觉悟，根本就不现实。

这些当兵的要么是一些军户出身，要么就是一些募兵，他们很多人其实当兵就是为了一口饭吃，求一条活路罢了，根本谈不上对谁忠诚与否。

他们更多看重的是谁能给他们饭吃，以前为朝廷卖命，是朝廷给他们开饷，军将们管着他们吃饭，他们不得不听命于朝廷的调遣。

现如今他们成了于家军的俘虏，各个都惴惴不安，觉得这一下恐怕是小命难保了，接下来他们的命运如何，谁也不清楚。

突然间于家军表态，可以吸纳他们到于家军之中当兵，这无疑是给他们了一条活路，至于对大明朝廷的忠诚，那都是屁话，要真是有忠诚的话，他们也不至于这么多年跟着军将们混吃等死，毫无建树。

所以这些官军俘虏很现实，也想的非常简单，谁给他们饭吃，他们就给谁卖命，而且他们也看出来了，于家军确实太厉害，跟于家军为敌，根本没有好果子吃，这世道能跟着有本事的人混，肯定比跟着没本事的人要强。

更何况很多人都私下里认为，于孝天这个人确实厉害，虽然这次他起兵造反，打出的旗号是清君侧，但是谁能保证他以后不登临天下黄袍加身？于家军这么厉害，弄不好真能做到这一地步。

所以现在要是跟着于孝天干的话，那就是尽早从龙，干的好的话弄不好还能混的不错，起码比起给大明朝廷当兵要强得多吧，手快的打手慢的，现在从龙总比以后从龙要强不少，所以不少俘虏当即便表态，愿意应募，转身投入于孝天麾下。

当然于孝天招的都是一些普通的兵卒，对于那些大明的军将们，他是绝对不会用的，这些旧式军官们，根本不值得信任，把再好的一支军队交到他们手中，他们也能立即让这支军队变成一伙土匪。

所以他下令招兵买马的同时，已经关照过，仅招募小旗官以下的那些官军俘虏，至于那些军将，全部弃之不用，暂时将他们全部关在天津卫一个大牢之中，断绝他们和普通士兵的联系。

只要拿去了这些军将，那么剩下的当兵的就失去了头脑，谁带着他们干，谁就可以较为方便的控制他们。

另外于孝天在那几十万民众之中，也宣布了招募新兵，这几十万民众，都是北方人，能走到这里的，差不多都是身体比较好的，其中有近一半算是不错的棒劳力。

这些人被建奴抓了之后，原本就是要被拉到关外去当包衣奴的，现如今

被于家军所救之后，又加上于家军刻意的宣传，使得他们对当今大明朝廷失望不已，再有就是现在他们家园残破，兵荒马乱，就算是返回家乡，也没吃没喝的。

所以当得知于家军要募兵的消息，居然不少难民中的青壮，都表示愿意给于孝天卖命，应募者居然相当不少。

于是短短几天时间，于孝天便在天津卫和静海县一带，招募到了三万多新兵。

对于如何控制这三万多新兵，于孝天早有考虑，这一次他北上的时候，从福建和台湾陆军讲武堂之中，带来了一个学兵营，也就是尚未授衔的见习军官。

这些见习军官各个都身强力壮，接受过了为期两年以上的系统军事教育，虽然尚有些不太成熟，但是却也已经可以使用了，最关键的是这些学兵们对于孝天极为忠诚，其中还有一些沙子，非常勇敢善战。

在对建奴决战之际，这个学兵营便表现出了极强的战斗力，反攻开始之后，他们敢打敢拼，屡屡冲在最前面，打的非常勇猛果敢，现如今别看他们上阵时间不长，却都见过了血，已经可以成为合格的低级军官。

在征兵开始之后，这个学兵营立即就地解散，全部先派至各旅之中，接替许多连队的连长以下的职务，从各旅之中腾出了数百名已经有了相当经验的军官。

另外各营都有一个副职，这一次也都被抽调了出来，直接到新兵营之中充任营长职务，而且提拔了一批连长，到新兵营充当营长或者副营长的职务，迅速的便将军官系统搭建了起来，而且还基本上都是控兵和作战经验的军官。

每个新兵营编入一个排的老兵，作为营长的直属嫡系，用来控制这些新兵，以免新兵之中有人不听号令，临战擅动逃走或者是投降。

这么一来近三十个新兵营迅速的便被组建了起来，每个班配一个于家军的老兵，充当班长，由班长从新兵之中，选出一个能力较强的新兵充作副班长的，帮着他们带兵。

至于装备方面，于孝天也不发愁，这段时间他们缴获了太多的建奴军以及官军的武器，其中火器被于孝天尽数摒弃，这些粗制滥造的火器，于孝天根本看不在眼里，与其发放下去使用，还不如回炉再造。

而那些冷兵器，却成为了武装新兵们的主要兵器，以长枪为主，刀牌为

辅，另外佐以一部分弓弩，作为远射程的兵器，交给新兵之中部分会使用弓箭的人装备。

至于器甲方面，因为缴获数量众多，在经过挑选之后，差不多每个新兵也都可以装备一件缴获的甲冑，所以在极短的时间内，二十多个新兵营便被武装了起来，并且就地立即在天津卫周围，转入到了训练之中。

这些新兵营于孝天是不会将其轻易立即投入战场使用的，但是却不代表他们一点用都没有，有这些新兵营之后，他便可以将原来天津卫的那些老部队都抽调出来，让新兵营暂时接替他们，接防眼下已经控制的战区，把老部队腾出来，进入到下一步的作战。

所以新兵营的作用还是相当明显的，至于他们的训练问题，于孝天给新兵营留出了两个月的时间来让这些新兵营作为初训时间，一旦初训结束之后，这些新兵营便可以编组成新的作战单位，投入到战场之中使用。

为此他把新兵的训练工作，暂时交给了第七旅旅长于振山负责，并且将天津卫和静海县等地的防务，也交给了于振山，而他自己和孟飞等人，则把精力都投入到了接下来的作战之中。

这时候参谋部的成员也已经抵达了天津卫，在天津卫跟在于孝天身边，成立了战时参谋部，整体负责对接下来的作战进行计划安排。

这一次击败吴襄所部之后，于家军在天津卫整整盘桓了半个月时间，没有再进一步发动攻势，让已经相当疲劳的各部都得到了一个较为充分的休整时间。

（特别鸣谢书友1766755朋友的打赏！另外小声吆喝一下，求月票咯！）

第五十四章动手

另外南方和山东方面，这段时间又给他们输送来了数千已经完成初训的新兵，这些新兵不同于就地征召的那些新兵，这些新兵在登莱等地于家军控制的区域之中，都已经接受过了初训，已经可以投入作战使用，虽然没有经过真正的血与火的考验，但是却基本上已经按照于家军的训练教程，完成了各种初级训练科目，对于命令的执行力已经达到了可以使用的最低要求！

所以在他们抵达过之后，各部数战之中损失的兵员，都得到了补充，达到了齐装满员的状态。

另外新一批物资也已经运抵大沽口，迅速的被补给到了各部之中，充实了他们前段时间大批消耗的粮食弹药，另外对于损坏的武器，也进行了修理或者更换，使得各旅都迅速地恢复到了最强的作战状态。

虽然接连和建奴大军以及官军进行了数场大战，各部兵将比较疲惫，可是士气却非常之高，通过这段时间的大战，于家军兵将们彻底检验了他们的作战能力，使之拥有了更强的信心，这一点尤为重要，一个充满了必胜决心的军队，战斗力之强，是一般人很难想象得到的。

这些于家军在经历了这么连番巨战下来，更是积累了大量大兵团作战的经验，使之战场上的战术配合更加日臻完善。

虽然兵贵神速不假，但是还有欲速则不达之说，这也是于孝天在挫败了吴襄对天津卫的进攻之后，让大军停驻休整的原因。

趁着这段时间，海狼在整个北方甚至全国各地的情报系统也全力运作了起来，和朝廷打起了口水战。

这些海狼的情报人员，奉命开始在各地大肆散播，有关近期朝廷的种种不是，为于孝天喊冤鸣不平，省的朝廷单方面控制着舆论权，把所有的错都归结在于孝天身上，为于家军接下来的军事行动，争取民心 and 民意，最起码，也先把水搅浑了再说，省的天下民意一边倒的倒向朝廷方面。

特别是在北直隶和山东等地，这样的宣传更为猛烈，因为建奴入寇，对于这两省民间破坏尤为严重，民间的老百姓对建奴大军尤为痛恨，对朝廷的无能也有切肤的痛楚和失望。

于孝天领兵在天津卫覆灭建奴，这一个消息，无疑给于孝天带来了巨大的声望，在海狼的情报人员故意宣扬之下，于孝天被塑造成了一个临危不惧，宁可抗旨，也要力挽狂澜的义士形象。

而他接下来率军和大明朝廷反目，和大明官军大打出手，这件事则全都是朝廷的不对，他于孝天乃是来抗击建奴大军，拯救天下苍生的，可是朝廷却视其为奸佞之徒，对其功劳视而不见，却还要将其置于死地，这样一来，许多不明真相的老百姓，自然而然会倾向于同情于孝天。

老百姓心中有杆秤，他们对大明朝廷的忠诚，仅仅是建立在大明朝廷数百年积威之下，根本谈不上忠诚可言，国家意识在这个时代，民间人士其实是相当淡薄的，老百姓想的更多的却是，谁能给他们带来好处，谁能让他们安居乐业，至于这天下谁来坐，他们很多人并不关心。

现如今于孝天发出了讨明檄文，打出了要入京清君侧的旗号，并没有明说要造大明的反，只是要入京把那些吃人饭不干人事的无良大臣给拿下，某种程度上也大大减轻了普通百姓对他的敌视态度。

现如今大明每况愈下，官府的当官的和那些胥吏横征暴敛，朝廷年年加饷加赋，早已让普通百姓苦不堪言，现如今于孝天公开宣扬，一旦他入京清君侧之后，要免除各种加饷加赋，重新丈量田地，减免徭役，惩治贪腐的官吏，还天下百姓一个太平盛世。

这样的口号无疑正是老百姓想要的，虽然于孝天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们目前不清楚，但是这个口号却让他们看到了一个憧憬已久的希望，所以很多普通百姓闻听消息，顿时都奔走相贺，只巴望着于家军能赶紧攻入京师之中，把那些不干正事的贪官污吏一扫而空，这在相当程度上，免去了普通百姓对于家军的抵触情绪。

在这段时间，于孝天征兵完成之后，他下令给那些被建奴大军裹挟的难民，每个人发放了一点粮食，另外每个人又给了几十个大钱，准予他们自行返乡。

为了保证他们返乡途中的安全，他还着令那些被选出来的民间的头目们，自行组织乡勇，发放给他们少量的武器，让他们自卫使用，保护他们的乡邻乡亲，返回各地家乡。

几十万百姓领取到了钱粮衣物，对于孝天更是感恩戴德，都失声痛哭着，跪地磕头称谢，然后一股股的开始踏上了返乡的道路。

至此数十万难民，才算是彻底被遣散完毕，两天工夫下来，聚集在静海县一带的难民营，便变得空寂了下来，仅留下了一座座不幸死在这里的难民的坟冢以及大片临时搭建起来的窝棚。

这些人当回到家乡之后，肯定得不到当地官府妥善的安置，相比之下，他们自然会怀念于孝天对他们的好，回乡之后便会成为于孝天的代言人，为于孝天说话，用不了多久，这些难民的家乡的百姓，便会期盼着于家军的到

来，到时候便是大明彻底垮台的时候。

在处理完这些事情之后，于孝天再次把精力放在了战事方面，经过军将们和参谋们的仔细研究之后，于家军把目光盯在了京师东部的通州城上面。

通州历来都是大明京师的东大门，乃是京师的门户之地，更重要的是通州乃是大运河最北的最后终点。

自从朱棣迁都燕京之后，大明对于运河的依赖便日益加重，北方因为气候原因，以及战乱，人口密度和农业发展，始终不如南方，加之明末小冰川时期的影响，更是导致了北方农业发展停滞甚至倒退。

北方所产粮食，根本不够北方人使用，所收的赋税也远不够大明朝廷调配，所以大明整个经济重心，都在江南一带，最富庶的区域，则是湖广、南直隶、浙江、福建、广东等地，每年这些省份，所收取的粮食赋税，占据了大明大半壁江山。

为了弥补北方的缺少，所以年年大明都要依赖运河的漕运，从南方把钱粮转运到北方，供给京师以及边军使用。

这几十年来，随着建奴在关外崛起，大明在辽东局势堪忧，在辽东关宁一带，陈驻大军，紧靠着北方所产的粮食，根本不够他们用，所以也需要漕运，将大量的粮食和军饷从南方转运到北方，供给北方使用。

所以大运河乃是明明的命脉，现如今运河已经被于家军从沧州府一带掐断，加之前段时间建奴入关，沿着运河一带大掠，更是断绝了京师的漕运供给。

但是作为漕运终点的通州，却乃是一个大仓，这里还囤积了大量以前南方转运上来的粮食和各种物资。

而且通州乃是京师的东大门，拿下通州，便等于敲开了京师的大门，随后就地就可以获取大量的粮食补充，随即可以直接进逼到京师城下。

所以接下来于家军的行动，便要围绕着攻入京师进行，通州就必须要在第一时间拿下来。

这一段时间，于家军的休整，也给大明朝廷提供了一个难得的缓冲，朝廷已经派出刘宇亮到通州坐镇，通州这个时候已经进驻了两万多官军，其中包括京师的三大营以及勇卫营。

同时还有刘光祚等数员大将坐镇，看上去守备森严，像是需要一场硬仗，还有就是从天津卫到通州，沿途要通过香河和武清两地，这两地还有部

分官军驻守，有必要在攻打通州之前，先把这两地的官军给解决掉才行。

于是于孝天结合参谋们的意见，命令第一第二旅作为前锋，一左一右同时出击各自负责攻武清和香河，为后续大军打通前往通州的道路。

剩下的各旅则在他的率领之下，随后赶往通州，至于天津卫这边，就交给于振山和那些新兵营负责镇守了，好在这里留守的有海军方面的几个海兵连，加上从船上卸下的大量重炮，只要于振山不犯浑，估摸着就不会有事。

刘宇亮提心吊胆的坐镇在通州，天天都怕得到消息说于家军大军来攻，整日里不断的召集镇守通州的诸将议事，色厉内荏督促诸军加强城防，不得放松。

但是他这样的努力，却并未起到多大的作用，现如今通州的官军，同样士气十分低落，几乎不敢听闻于家军几个字。

这些兵将们现在早就对于家军收起了所有轻视之心，一个多月之前，于家军新临天津卫的时候，他们各个都作壁上观，蹲在墙头上看热闹，认为于孝天根本就是個疯子，脑子肯定是进水了。

三万福建兵，要和十万建奴大军死扛，还说什么要在天津卫阻住建奴出关，这样的豪言壮语，听在他们耳中，简直就是跟梦呓一般。

所以当得知朝廷有意要侧击于家军，将其讨灭在天津卫的时候，很多兵将都不以为然，认为完全是多此一举，有建奴一家足以把于家军给踩死了，根本犯不着干这等龌龊的事情。

毕竟好歹于家军也是他们明军，这次不管于孝天抗旨不抗旨，好歹人家是来建奴的，某种程度上算是自家人，朝廷要趁机联合建奴，来打自家人，这事儿不能干。

至于建奴要是把于家军给灭了，那是于孝天自己的事情，两不相帮也就算了，反正他们也不敢这会儿去给于孝天帮忙。

第五十五章力克通州

但是随后传来的消息，却让这帮大明兵将们各个掉了一地的眼珠子，于家军居然胜了，而且还是大捷！

十万建奴大军在于家军兵锋面前，被于家军打的大败亏输，冰消瓦解，这么多建奴大军，居然团灭在了于家军手中，仅剩下零散的建奴军，最终四散溃逃，有些小股建奴兵马，甚至于逃到了通州一带，着实让这些明军兵将紧张了一把。

前些日子建奴大军崩溃的时候，有一千多建奴的蒙古兵窜至了通州一带，连破了数个庄子，劫杀了当地不少乡民，还抢走了不少的粮食银钱。

通州守军于是只得硬着头皮去进剿这支建奴的散军，原以为建奴兵马新败之下，肯定没多少战力了，趁机他们可以打打落水狗，捞一点战功。

可是没想到他们过去之后，五千兵马对建奴这一千来散兵游勇，居然被建奴这帮散兵游勇，打了个屁滚尿流，损失了小一半的人马，大败而归逃回了通州城外。

这事儿他们压着愣是没敢禀报到京师里面去，硬生生的把这件事给压了下去，眼睁睁的瞅着这一千多建奴的蒙古兵呼啸着擦着通州的边，朝着顺义、怀柔方向逃去。

这一下通州守军可就更是震撼了，为啥建奴在于家军面前，被打的跟落水狗一般，可是到了他们面前，就又变得如此凶悍了呢？

这于家军的兵将到底是啥材料做的？钢浇铁铸不成？还是他们有通天的神通？这要多厉害，才能把建奴给打成这样？

要是他们万一碰上了于家军的话，难道能比建奴强吗？一想到这一点，很多大明的兵将只觉得头皮发麻，心道这于孝天千万千万别造反，要是于孝天一造反，这天下还有人能治得了他吗？

话说不及，他们便又听闻，朝廷在于家军和建奴大战之后，突然间悍然调遣陈新甲和吴襄两部人马偷袭于家军，试图趁着于家军刚刚结束一场大战，趁其不备将其讨灭。

许多通州一带的官军兵将，对此就心生怀疑，对陈新甲和吴襄所部，不太报太高的期望，认为他们两部，弄不好会吃瘪。

结果当然是被他们料中了，陈新甲所部，连于家军主力都没碰上，就被

打散了，吴襄所部更是围攻天津卫不成，最终吴襄连小命都丢在了天津卫，被于家军打的差点全军覆没。

剩下的吴襄的儿子，抢了些吴襄的零碎，带着一千多溃兵，逃到了通州，然后稍作停留，便领兵逃回了山海关。

通过和吴三桂麾下这些溃兵简短的接触，使得通州守军上下都得知了于家军的厉害，溃兵们把于家军形容的非常可怕，说于家军却有通天的本事，炮铳极为犀利，能攻能守，极其善战。

这一下把通州守军上下人等，都给吓了个半死，各个都暗自埋怨朝廷，这是抽什么风，为啥非要逼反这于孝天呢？

人家跑来勤王，你不帮忙不拨粮饷给人家，坐视人家跟建奴死拼也就罢了，现如今人家打赢了，朝廷不赏也就罢了，让人家回去好了，可是朝廷偏偏脑子进水，反倒还要想趁机讨灭人家！

现在倒好，事情闹大了吧？把人家给逼反了吧！没法收拾了吧！人家这次被逼急了，打出了要清君侧的旗号，看看朝廷怎么收拾吧！

而且这次于孝天打出清君侧的旗号的时候，矛头直指杨嗣昌、刘宇亮、薛国观、高起潜等人，称其为祸国殃民，城狐社鼠，乃是大明的奸佞之臣，是他们导致了大明如此不振，要求当今圣上严惩这帮家伙。

其实也正是这些人，把于孝天的于家军视作寇仇，提出了种种要覆灭于孝天的计划，最终才导致了目前这种情况。

现在刘宇亮被圣上发来坐镇通州，整日里对通州的官军上下指手画脚，着令他们办这个干那个，官兵们心怀不满，虽然不敢轻易说出来，但是私下里还是骂声一片，认为这事儿是这些家伙惹出来的，现如今却要他们这些官兵承担。

至于他们吃皇粮拿兵饷，要给朝廷卖命这种事，倒是都自动选择遗忘，完全没有任何要效忠大明的自觉性。

就这么他们战战兢兢的等了半个多月的时间，却没看到于家军兴师来攻，于是有些人甚至已经开始乐观的认为，这件事恐怕就这么算了，现如今朝廷已经吃了大亏，于家军占足了便宜，虽然叫嚣着要入京清君侧，可是这事儿毕竟不是小事儿，可是滔天的大罪，现如今朝廷似乎有点服软的迹象，估摸着于孝天也会见好就收。

可是不等他们放松几天，便得到了探报，驻守在天津卫的于家军终于动了，兵分三路，朝着香河、武清、通州方向攻杀了过来。

短短两天时间，镇守武清的官军便被于家军全灭，武清县城也被于家军一鼓而破，知县城破殉国自缢身亡。

第三天香河县也被于家军攻破，守城的参将刘希元率兵投降，知县李丰山被于家军擒获。

接下来短短五天时间，京畿东部的东安、宝坻两地，也迅速的宣告被于家军攻陷，于家军主力兵锋直指通州，两万余大军直扑通州而来。

刘宇亮得知消息之后，吓得是魂飞魄散，立即下令通州守军，紧围着通州城布防，不准任何人擅自出营浪战，摆出一副撅着屁股死守通州的架势，而他本人则躲在通州城之中发号施令，并且调集兵马登城御守，把能请到城头上的炮铳，都架在了城墙上，倒是也颇有点固若金汤的样子。

可是于家军似乎根本就没把他们放在眼里，三月二十八，于家军主力兵抵通州城南，接着于家军将炮兵直接摆在了通州城外三里之外，把百余门大炮对准了通州城外的官军连营。

守将刘光祚奉刘宇亮之命，率领三千通州守军试图反击于家军，但是一出大营就直接遭到了于家军大炮猛轰，其军登时大散，刘光祚也中炮身亡。

刘宇亮不敢再遣将迎战，只得下令龟缩入营中据守，但是随即第二天便遭到了于家军排炮猛击。

城外过万的官军在于家军猛烈炮击之下，只坚守了一天时间，入夜于家军突袭大营，城外守军登时大溃，天亮之际通州城外官军防地全部易手，整个通州城被于家军围了个水泄不通。

而城外官军一夜之间，一万多人跑掉了过半，剩下的也大部被俘，随即被于家军征用，以戴罪立功之命，令这些俘兵重新武装起来，在于家军的监视之下对通州城发动了猛攻。

这些被俘官军无奈之下，后背有大批于家军督战，不得不卖命猛攻通州城，刘宇亮惊慌失措，下令放炮还击。

激战半天下来，攻城俘兵伤亡不小，被迫撤下休整半日，又一天天亮之际，俘兵再一次在于家军攻城重炮的掩护之下，对通州又一次发动了进攻。

在于家军重炮轰击之下，通州城防宣告崩溃，于家军派人射入城中一批劝降信，劝城内数千守军立即弃械投降，并且确保不得破坏城内储存的粮食物资，否则的话攻入城中定斩不饶。

另外劝降信之中，要求城内守军立即将刘宇亮拿下，献城投降，于家军可确保不杀一人，可善待这些降兵。

于是眼看着通州城无法守住，城内一个牛姓千总，一咬牙，突然间率领手下兵卒暴起，将刘宇亮亲随斩杀数十人，当场将刘宇亮拿下，绳捆索绑打开了通州城东门，向于家军献降。

刘宇亮虽然有所准备，但是还是没有能防住手下这么干，发现事情不妙，想要逃走已经晚矣，眼看着就要被生擒活捉，刘宇亮试图投水自尽，但是却被叛军跳入水中救捞起来，结果被送入了于家军大营之中。

于家军仅用了四天时间，便攻克了通州城，将整个通州城控制在了手中，而通州城之中的粮仓，因为有于家军提前发出威胁，城内守军虽然受命城破之际放火烧毁这些物资，但是最终于家军入城，这些守军也没敢放火，所以最终城内囤积的十几万石粮秣，也尽数落在了于家军手中。

同时在通州城内囤积的还有大量的棉布棉花，以及骡马车辆还有大约五万多两库银，也尽数落在了于孝天手中。

通州之战，于家军打的又狠又快，而且还临阵使用了大批俘兵助攻，临阵斩杀了不少不肯从命的俘兵军将，展现出了于孝天狠辣的一面，战后于孝天下令，将俘兵之中所有军官，尽数和他们手下兵卒隔离，其中在军中民愤极大的几个千总、守备以及游击等军将，则就地处斩，其余的官兵，部分老弱就地裁撤，每个人发给粮食二十斤，银子一两，就地遣散令其返乡。

至于剩下的六千官军战俘，则采用老办法，直接就地改编，以于家军的兵将取代原来军中军官，将其就地整编为五个步兵营，令其镇守通州城，另外从第九旅之中，抽一个步兵营作为主力，驻守通州城，一方面负责监控这五个新编营，另外也担负起防卫通州的主要任务。

第五十六章高起潜现身

通州失守的消息眨眼间就传到了京师之中，京师之中的崇祯以及文武百官闻之再次大震，一时间都彻底慌了手脚，通州乃是京师东大门，现在大门都被人家给踹了，整个京师就如同被剥光衣服的女人一般，等于在于家军兵锋之下赤果果的等着被轮了。

而现在各地勤王的兵马，连出发都没有，甚至于连最近的山西援军，现在还没有出山西，就不要说赶在于家军攻打京城之前，赶赴京师勤王了。

另外距离京师较近的山海关那边，也对圣旨没有任何反应，到现在援军还没有抵达山海关，只是祖大寿送来消息说今日一直在关宁一带陈兵的建奴大军，已经有了撤兵的迹象，但是建奴大军未撤之前，关宁军无法动兵入关勤王。

还有就是洪承畴和孙传庭所辖的陕军，现在情况也不清楚，到底接到圣旨没有，谁也不清楚，就算是洪承畴和孙传庭接到圣旨，日夜兼程的从陕西入关赶赴京师勤王，最起码也需要两个月的时间，铁定是来不及了。

于是有人给崇祯出主意，现在立即遣人，赶往南直隶和广东两地，下令南直隶以及广东、浙江等地的官军，直接起兵攻入福建，给于孝天来个围魏救赵，攻其必救，直接威胁于孝天的老巢，迫使于孝天不得不放弃攻打京师，撤兵回援福建。

可是就在京师里面闹得一塌糊涂的时候，福建方面有人快马加鞭送来了消息，说三月初福建巡抚沈犹龙闻之于孝天悍然率兵北上谋叛，遂立即下令调集福建本地非于孝天所辖官军，试图攻打围头湾，将于孝天在福建的势力一举拔除。

可是沈犹龙刚刚下令，便被于孝天手下侦知，当即福建各地于家军纷纷暴起，将福建各地残余的那些非于家军系统的官军，几乎一网打尽，解除了他们的武装，并且于家军坐镇福建的大将刘一刀，率领于家军水师以及陆师共一万七千余人，于三月十一当日，舟师直入闽江，将福州城包围了起来。

于家军在福州城内的内应之下，里应外合，仅仅用了两天时间，便攻克了福州城，并且将时下的福建巡抚沈犹龙生擒，宣告整个福建全境被于家军所控，地方军政全部都接受于孝天的管辖。

这个消息如同晴天霹雳一般，有把崇祯给震了个七荤八素，整个福建陷落，也代表着于孝天彻底撕破了最后一层脸皮，彻底踏上了揭竿造反的道路，福建等于已经宣告了独立，不再受任何大明朝廷的辖制。

于是崇祯勃然大怒，大骂于孝天乃是彻头彻尾的奸佞之徒，立即令人拟旨，传召给南直隶以及浙江、两广，集结大军入福建平叛。

在这一点上，崇祯倒是显得相当硬气，于家军都已经到了家门口了，可是他却还在想着将福建夺回来。

但是派人把圣旨送出去之后，他发现一个问题，就算是传旨的人马不停蹄马歇人不歇一日八百里，跑到南直隶、浙江、两广传旨，就算是最近的南直隶，也需要十天半个月的时间，到广东更是要起码一个月的时间。

加上那边调集兵马，筹措兵粮兵饷，没两个月估计都难动兵，等他们那边动手，估摸着这边黄瓜菜都凉了。

现如今最关键的还是怎么守住京城，看于家军这样的架势，是铁定要打入京师了，崇祯赶紧再次传召天下，号召天下兵马北上入京勤王，讨灭于孝天叛乱，可是远水解不了近渴，这会儿于孝天已经领兵攻下了通州城，到京师城下，可以说是抬腿就到。

崇祯到了这会儿，已经彻底麻爪，只能指望京师这一带先有的官军来抵御于家军的进攻了，另外临时抱佛脚，派人赶往北直隶各地，保定、河间、真定、怀柔、蓟州、宣府等地，急招各地诸军以十万火急的速度赶赴京师应援。

把这些地方的官军划拉划拉，现在差不多也能凑起来三四万人，加上京师本身三大营以及由太监专统的勇卫营，目前京师周边加上城内守军，兵力也有五六万人左右。

但是这五六万人，只是纸面上的存在，现如今的三大营早已不是当年朱棣在位时候的三大营了，虽然装备火器不少，兵力也不少，但是却几乎从不操练，每年只有几天时间，才会装模作样的操演一下兵器战阵，基本上没有任何战斗力可言。

也只有勇卫营的几千兵将，直隶内侍统领，这些年崇祯比较关注，多少还有些战斗力，其余的京营兵将，基本上都算是废物点心。

崇祯初年的时候，建奴第一次入关大掠，直逼京师城下，京师诸军无人敢出兵与之交战，唯有满贵所部还敢和建奴交战，袁崇焕所部虽然跑了一路到京师，但是却基本上寸功未立，反倒是乱箭齐发，把满贵给射伤了。

所以京师的这些京营兵马，根本不足以用来抵御于家军兵马，这一点崇祯也是比较清楚的，可是现如今放眼周边，他也确实没有多少人能用了，于是只得命曹化淳监军，紧闭京师各门，摆出一副据城死守的架势。

而这个时候一直没有消息的高起潜，突然间却冒了出来，原来高起潜在巨鹿一带率军被建奴大军击溃之后，他一路在亲随的护卫之下，一口气逃到了真定的赵州一带躲了起来。

高起潜生怕崇祯为了这件事会迁怒于他，将他问斩，所以不敢回京师复命，躲在赵州一带到处派人搜罗当初被击溃的溃兵，并且派人到京师打探消息。

后来听闻坊间传言，他拒不发兵救援卢象升，并且和杨嗣昌想方设法掣肘卢象升，导致卢象升最终战死，朝廷正在查问他的下落，似乎有追究他的意思，这家伙更是不敢露头了，躲在真定一带，到处打探消息。

后来听闻于孝天率军悍然夺占天津卫，整个局势好像乱了套，高起潜更是看不懂了，所以也一直没敢露头。

直到这段时间他打听到于家军先是大败建奴大军，接着便和朝廷反目，将陈新甲所部和吴襄所部尽数击败，甚至于当场击杀了吴襄，使得京师大震，高起潜才感觉到这个时候是他可以露头的时候了。

现如今于孝天打出了清君侧的旗号，要打入京师，而高起潜对于京师的军情相当了解，这时候京师的兵力恐怕远不足挡住于孝天攻入京城，所以急需诏令各地兵马入京勤王。

而他负罪在身，这个时候正是戴罪立功的时候，经过他这段时间的收拢，他已经收拢起来了一万六七千当初被击溃的兵马，重新归拢了起来，倒是还拥有一些战力。

这一两万兵马，就是他翻本的机会，他这个时候带着两万大军赶回京师入卫，就算是他之前有错，崇祯看在他这次临危之际，还带兵赶回去勤王，估摸着也不会拿他怎么样，充其量把他斥责一顿，还是会用他的。

而太监之中，高起潜素有知兵的名声，曾经多次当过监军，现在崇祯正在用人之际，而且他生性多疑，眼下还是只能相信他们这些太监，凭着这个，高起潜认为，这是一个机会，要是他这时候回去，估计不会有什么大事。

于是高起潜在真定府整顿了一下兵马，带着这一万七八千官军，号称三万大军，在这个时候呼呼隆隆的赶到了京师城外。

崇祯正为了缺少兵马感到头疼不已，手头也没有知兵之人，虽然他恼怒高起潜这么长时间不知道躲到了哪儿去，恨不得立即就杀了他。

但是当得知高起潜在这个节骨眼上，突然间带着这么多兵马，而且据说

还是不少精兵，赶回来勤王，所以这心头的怒气顿时就消掉了一大半。

崇祯心道还是这些内侍靠得住，虽然高起潜在卢象升这件事上做的很过分，但是现在明知京师危矣，却带兵赶回来勤王，这说明高起潜还是忠心耿耿的。

高起潜率兵回到京师城外之后，装模作样的自缚请罪，哭的是一塌糊涂，给崇祯上书，自陈有罪，并且编造了一通瞎话，推卸他的责任，说他这次回来，乃是前来领罪的，愿意受崇祯任何处置，但是时下于贼已经兵临京师城下，还是希望崇祯能给他一个戴罪立功的机会云云。

崇祯赶紧召高起潜入宫面圣，在宫中高起潜伏在地上，失声大哭，自陈有罪，并且拐弯抹角的提醒崇祯，他的那些功劳。

崇祯看着高起潜这幅德行，也于心不忍，不管怎么说，高起潜这厮在这个危难关头，带着兵回来勤王，也算是忠心可嘉，所以当面对高起潜申斥了一番，罢免了他的官职，但是要他留任戴罪立功赎罪。

高起潜听罢之后，心中暗喜，基本上一切都被他料中，这一次他回来的还真是时候，于是他立即拍胸脯保证，一定会好好干，誓死也要为朝廷讨平于贼。

（特别鸣谢剑舞飘香兄弟的打赏，每天更新一章，实在是没脸求月票了！）

第五十七章夹生饭

听罢了高起潜信誓旦旦的保证之后，于是崇祯令他继续统御他带回来的那些兵马，并且把陈新甲之前的那批被打败的宣大以及山西的残兵败将，也归入到了高起潜帐下听命。

这一下高起潜便又抖了起来，手头一下子就掌控了三万多官军，被崇祯下旨，派往京城东面，负责镇守朝阳门、东直门、广渠门和左安门等城门。

高起潜其实也很清楚，他麾下这些官军的战力如何，这帮人都是刚吃了败仗不久，士气低落，装备也不怎么好，让他带着这些官军出城和于家军对阵，基本上跟找死差不多，吴襄的下场在哪儿放着，他这些残兵败将要是出城，基本上可以保证一触即溃，没有任何获胜的可能性。

所以他不敢出城阻挡于家军，在奏明了崇祯之后，把这些兵马都放到了城中，负责防守这几个城门。

另外高起潜通过关系，又从京师京营兵械库之中，提出了一些兵器，补充给了他麾下的这些兵将，做好了要死守的架势。

要说明军虽然战斗力不强，但是作为大明的京师，在京师的武器装备质量，还是绝对很有点看头的！

这些年来，随着红夷大炮开始被大明各地仿制，京师这边这些年来也装备了不少红夷大炮，另外像将军炮、连珠炮（佛朗机炮）各种火铳，装备数量之大，是其它城池根本无法比拟的。

而且京师之中，本身就有兵器生产的作坊，隶属于兵仗局之下，负责给京师官军打造各种兵器甲冑，另外也打造火铳等物，在兵仗局之下，王恭厂一带，兵仗局之下还有火药司，专司生产火药。

所以在京师之中，有一套相当完善的兵器生产体系，基本上可以满足京师的需求。

另外不知为何原因，大概是因为于孝天的出现，导致的蝴蝶效应，历史上曾经在京师发生的著名的王恭厂大爆炸，却在这个时空之中没有发生。

所以整体上京师的武器装备质量还是相当高的，而且储备了足够多的弹药物资，只要官军愿意死拼到底，对于家军来说，想要攻克这个世界上目前最坚固最大的城市，还是非常非常有难度的。

在于孝天领兵攻克通州城之后的第五天，他开始提兵杀奔了京城，四月

初九上午，于家军终于出现在了京城东面朝阳门和广渠门之外，在京城东面十里左右，开始扎下了大营，骑兵也立即开始散开四处游击，将整个京师东面以及南北两面给封锁了起来。

而随着于家军大军抵达，京师也进入到了最严厉的戒严之中，大批官军在军将们的率领下，开始登城御守。

一门门大炮，也被推到了垛口后面，黑洞洞的炮口指向了城外……

于孝天率兵抵达京城外面之后，带着参谋以及军将们，仔细的观察了一遍广渠门、朝阳门、东直门等京城东面的城墙以及防御设施。

看罢了京师的情况之后，于孝天不禁暗自感叹，这里到底是大明京师，城墙建造的高大巍峨，厚实坚固，整体上京师城墙都是板筑夯土结构，外层包裹了硕大的城砖。

几乎每个城门，都建有大型的瓮城，城外有一条宽达数丈的护城河，注满了河水，这时候天气已经转暖，护城河的河水已经全部解冻，所以想要攻破城防，就必须要想办法搭起浮桥或者填塞护城河，方能攻到城墙下面。

经过几千年的战争检验，中国历朝历代已经形成了独特的建城理念和独特的筑城文化，形成了一整套完善的城防设施。

虽然随着火炮技术的发展，中式的城池建造有点落后，但是夯土城墙结构坚固，有一定的吸收炮弹动能的能力，加之各种附属的防御设施，使得中式城池依旧拥有很强的抗击进攻的能力。

这样坚固的城墙，就算是把后世大口径火炮拉上来，直接对着城墙猛轰，也不见得能很快将城墙拆除，后世抗日战争之中，许多城市攻坚战，日寇在拥有很强的重炮火力之下，对着一些城池的城墙进行炮击，也没有取得很好的效果。

可见的想要单单用火炮轰塌这样坚固的城墙，是十分困难的事情，而且于家军现在装备的还都是一些滑膛前装火炮，虽然技术上处于这个时代的绝对领先地位，但是想要啃下这样的城墙，也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情。

毕竟这里乃是大明京师，历经数百年不断的营建加固，城墙建造之坚固，放眼天下恐怕无出其右者。

所以看罢了这里的城防之后，包括于孝天在内，都感觉并不乐观，强攻之下，于家军一定会付出惨重的伤亡代价。

而且通过望远镜，可以看到，城墙上官军也布置了相当多的火炮，虽然

大明官方装备的火炮质量，和于家军的相比落后很多，但是贵在数量巨大，仅仅是在朝阳门一带的城墙上，他们就通过望远镜，发现了不下百门各型火炮。

其中威力比较大的红夷大炮，就有七八门之多，另外还有不少口径较大的旧式将军炮和大口径的佛朗机炮，这些火炮近距离射击，会给进攻一方造成很大的伤亡。

于孝天看罢了这些情况之后，令人拿出了早早就提前绘制好的京师地形图，悬挂在了大帐之中。

“诸位，事已至此，攻入京城乃是我等必须面对的事情，今日诸位也都看过了京师的防御情况，按理说京城之中目前官军兵力远超过我军两倍有余，但是官军军心不齐，士气低落，战术和装备皆不如我！

所以朝廷方面也看出了这一点，现如今把所有兵力几乎全部龟缩入了城中，摆出了要据城死守的架势！

那么我们便唯有强攻一途，方能拿下京师，现如今留给我们的时间并不多，山海关之外，关宁军尚有七万多精锐，随时可能会入关攻击我们的后面。

另外朝廷已经下旨，诏令天下兵马入京勤王，目前山西巡抚吴甦估计奉诏之后，会调动山西三万左右的兵马入卫，最快的话半个月之内可以抵达京师。

三边总督洪承畴以及陕西巡抚孙传庭麾下还有数万陕兵估计最快一个月可能会抵达，再有山东方面，山东巡抚颜继祖麾下尚有四万官军，正在德州，估计奉旨之后，最快十天左右，可以兵抵京师城下。

北直隶顺义、蓟州、怀柔，尚有官军两万余人，估计也会很快抵达！

一旦要是我们在未攻破京师之前，这些援军抵达京师的话，我们恐怕要同时面对十数万官军的围剿。

所以现在的关键就是我们必须要在十天之内，攻下京城，诏令天下兵马撤兵！否则的话恐怕就是一场苦战了！

虽然我知道你么并不怕，但是我们毕竟兵力有限，现如今就算是加上天津卫和通州等地尚未成军的新兵营在内，我们兵力也仅有七万，而且主力也仅仅只是你么这些人，兵力只是三万稍强一些！

这次攻打京城，乃是一碗夹生饭，不管咱们吃下吃不下，都必须要把他

吃下去才行，负责的话接下来就是一场旷日持久的拉锯战，就算是我们能击败这些各路援军，估计最终也会损失惨重。

毕竟我们劳师远征，后勤补给都是从南方转运过来的，目前看来好像物资还算是充足，但是却无法支撑我们在这边长时间的进行作战。

故此诸位要提前有心理准备，一旦开战，就必须要用最快的速度打垮守军，哪怕只夺取一门，那么也能摧垮守军的意志！

现在大家伙不妨都说说，这一仗该怎么打吧，我今天想要听听你们的想法！”

于孝天也不看这张图，背对着这张京师城防图对在场的参谋以及军官们问道。

这次参与战前会议的是副营长以上职务的军官以及旅部一级的参谋人员包括临时战前总参谋部的成员，总共有将近百人之多，挤在大帐之中，稍嫌拥挤了一些，但是所有人脸上都带着一种狂热的神色，听着于孝天说话。

虽然于孝天刚才把情况说的很严重，但是对于这些军官们来说，却似乎并未给他们造成多大压力，不就是十几万官军吗？算逑！不少人心中暗自这么想。

建奴大军够厉害吧，十万大军在老子们的面前不照样碰的是头破血流，最终被老子们给生生打残，连多尔衮都被斩歼，这些官军能算什么？

所以在场之人，倒是真没有人感到有太大的压力，只是都认真的审视着眼前的这幅京师城防图，琢磨着这一仗该怎么打。

于孝天问罢之后，立即有人便站了出来，开始指着城防图说起了他的想法，很快大帐之中便热闹了起来，军官和参谋们纷纷各抒己见，并且大声的争论，谈各自的看法。

很快众人的意见便渐渐的统一了起来，最终形成了一个初步的作战计划，于孝天一边听，一边看着地图进行分析，现在仗打得多了，他已经形成了分析的本能，而不再是像以前那样武断。

（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

第五十八章特务头子

其实这些军官别看文化程度都不算高，但是一旦开动脑筋，却还是心思颇为缜密的，一个臭皮匠不行，但是一群臭皮匠凑在一起，拾遗补缺之下，倒是可以想出不少好办法，于孝天很愿意让这帮家伙们自己多想想办法，现在还只是开始，今后很长一段时间之内，这帮人将会踏上属于他们自己的舞台，如果不让他们养成自己动脑筋的习惯的话，一切都听别人的吩咐，到时候很难让他们培养成独当一面的人才。

通过这种集体讨论的方式，每个人都有机会各抒己见，充分的开动脑筋，就算是说的不对，起码也可以通过这样的讨论，来提高一下他们的见识。

当众将商议了一阵之后，于孝天点点头，心中也大致整理出来了一个初步的作战计划，至于与会的参谋人员，则根据诸将提出的意见，还有他们对地形勘察的情况，也迅速的制定出了几套攻城预案，交给了于孝天审阅，

于孝天把几套攻城预案观看了一下，从中立即选定了一套他认为最合适的攻城计划，于是咳嗽了一声道：“都说的不错，看来这一次大家伙都动脑子了！那么就按照你们说的办好了。

这一次咱们就把进攻的重点放在朝阳门和东直门，第一、第二旅负责进攻朝阳门，第四第七旅负责攻打东直门。

第九旅作为预备队随时待命，负责防守大营，随时给两边提供支援，骑兵则负责袭扰牵制，保护我军两翼。

攻城重炮营就放在朝阳门外，把朝阳门作为主攻方向，东直门那边主要负责牵制守军注意力，但是不代表你们第四第七旅就可以偷懒！

工兵营分出一个连支援东直门那边，其余的配合第一第二旅攻击朝阳门，暂时就这么多，你们各自下去准备，给你们一天的时间，做好攻城准备！

记住一点，不要忽视狙击手的作用，有时候一个狙击手可能顶的上一门大炮！甚至可能左右战局！充分利用好他们，弄不好能给你们帮大忙！”

众将听令之后，各旅旅长立即跳起来大声领命，一众军官们兴冲冲摩拳擦掌的便告退散了出去。

这时候一个人从大帐后面走入了大帐，这个人一直在于家军之中，没怎么显山露水，但是却没人敢说，这个人对于家军的影响力。

原来这个人正是最早跟着于孝天起事的刘通，现如今刘通已经年近四十了，从最初一个小海盗到现在，刘通这么多年来，一直都默默的在背后替于孝天做着事情，一直以来，都没有担任太显眼的职务，但是于孝天却知道，刘通这些年来，给他做了太多事情。

刘通自从于孝天领兵占领了围头湾，攻破了月港，毁了月港之后，便退出了陆军序列，开始专职转入到了地下，干起了特务头子的工作。

海狼这么多年，在全国各地铺设的情报网络，便是出自刘通之手，别看刘通年纪轻，但是却眼界并不低，心思相当缜密，这些年来在于孝天的全力支持之下，情报方面的工作做的相当不错，使得于孝天及时掌握了很多消息，得以提前做出应对。

另外这一次北上，于孝天和朝廷之间大打口水仗，始终控制着舆论方面的导向，在北方各地不断的散播各种黑朝廷的流言，并且大肆宣扬于孝天的人品，现如今北方老百姓，基本上大部分人对于孝天这次起兵造反，是保持着一种同情的态度，这方面刘通可谓是功不可没。

而且刘通因为做这些事情，在于家军之中，名声并不响亮，但是他手头掌握的沙子，却让不少人很是胆寒，有些心智不坚或者是对于孝天有三心二意之人，在于家军之中根本无法立足，始终让于家军内部，处于一种铁板一块的状态，这里面刘通同样功不可没。

这些年来，刘通所掌控的特务组织，起码侦获了数十起于家军内部军官试图谋叛的案件，基本上都是提前发现，提前制止，没有酿出一次大祸，许多自以为隐藏很深的细作或者奸细，自己都不清楚是怎么暴露的，被抓了起来，秘密处决，刘通在背后做了很多工作。

甚至于有数次官府或者地方一些敌对势力，试图派人收买于家军内部的人员，暗杀于孝天，也被刘通提前破获，成功的保护了于孝天的安全。

所以刘通眼下颇受于孝天的信任，这一次北上为了协调和北方地面上情报系统的联系，刘通也暗中跟随着于孝天来到了这里。

看到刘通走出来，于孝天命人给刘通赐座，丢给了刘通一根雪茄烟，让刘通自己点上，他则掏出心爱的石楠烟斗，装了一斗烟，坐下对刘通问道：“怎么样？城里面传出什么消息没有？现如今城内的情况如何了？”

刘通淡然一笑，抽了一口雪茄，吐出了烟之后笑道：“当然有消息传出来，现在城内早已乱成了一锅粥了，当今的皇上这几天都没有好好睡一觉了，整天呆在乾清宫之中，不断的下旨，诏令各地官军入卫。

至于朝臣方面，现在刘宇亮被我们抓了，薛国观取代了刘宇亮，成为了首辅，可是薛国观此人，根本不是好鸟，上位之后，仅仅是给皇上出了一个怎么找钱的办法，至于城防的事情，薛国观没有一点办法。

现在城内的城防，当今圣上主要交给了曹化淳和高起潜，虽然这次我们黑高起潜不轻，可是没想到这厮居然会在这节骨眼上，带着两万官军跑回了京城勤王。

这家伙挺会钻空子，崇祯看到他这个紧要关头率兵返回京师勤王，很是高兴，对他之前所做之事，仅仅是申斥了一番，并未拿他怎么样，倒是还把保定那边调入京师入卫的宣大和山西一万多残兵败将，也交给了高起潜统领。

这一次咱们攻城，就是高起潜主要的防地，东直门那边，主要是由宣大和山西的兵将镇守，而朝阳门和广渠门两门，则主要是由真定府和部分关宁军负责镇守。

曹化淳主领京师三大营和勇卫营负责其他城门的防务，整体上城内守军现在已经都慌了手脚，表面上看是严防死守，但是实际上军无战意，士无斗志，只是空有其表罢了！

这些京营的官军，都是一些老爷兵，一年到头操练不了两次，平时各自忙各自的，只是一些军将的私兵罢了，根本不足持，所以朝廷现在估计对此也比较明白，不敢指望他们。

这恐怕也是当今圣上，非但不抓高起潜，反倒是对其委以重任的缘故！只因为高起潜曾经监军平定过登莱之乱，算是京师内侍之中唯一知兵之人。

现在圣上谁也不信，只敢信这些内侍，所以这也是高起潜被重用的原因。

但是殊不知朝廷如此重用高起潜，正犯了一个大忌，卢军门可是在军中威望极高，那些宣大兵将，曾经都是他的部下，宣府总兵杨国柱最敬卢象升，这次杨嗣昌和高起潜分卢象升兵权，将杨国柱所部调至陈新甲麾下听用，使得卢象升被逼战死沙场。

杨国柱对此极为愤怒，我手下的人打听到，杨国柱曾经在军中私下里大骂杨嗣昌和高起潜，包括陈新甲在内，杨国柱都很痛恨。

杨国柱甚至试图写弹章弹劾杨嗣昌、陈新甲和高起潜等人，但是却被手下谋士劝住，才没有向他们发难，前些日子陈新甲督师犯我，杨国柱避战不前，渡口一失，杨国柱便领兵急退，置陈新甲于不顾，使得陈新甲大败而归，导致陈新甲最后被朝廷逮问。

可见的杨国柱此人是如何痛恨这些坑害卢军门之人，可以说某种程度上，大清河渡口之战，我军之所以能赢得那么痛快，杨国柱临阵避战，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否则的话杨国柱一旦领兵死守大清河渡口北岸，就算是孟将军击溃南岸虎大威所部，也不见得能轻易攻至北岸，将官军打的大败亏输。

所以说陈新甲这一败，很大程度上是因为杨国柱所部故意而为！

现如今皇上急于招揽兵马守城，居然又重用高起潜，并且把杨国柱所部划置高起潜麾下听命，这实在是一招昏招呀！

杨国柱和其手下宣府兵将，都恨极了高起潜，现在要他们听高起潜的命令，给高起潜卖命，可想而知这些宣府兵将心里面是什么滋味。

卑职得知这件事之后，前日已经提前派人和杨国柱麾下的参将高明虎联系上了，高明虎乃是卢象升一手提拔起来的大将，颇受卢先生恩惠，以前高明虎在宣府军中，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千总，但是为人耿直，不受上峰所喜，一直不得重用。

卢象升到了宣府任宣大总督之后，无意间发现高明虎乃是一员虎将，不近女色，而且勇猛善战，于是大力提拔高明虎，将其从一个小小的千总，一直拔擢到了参将的位子上。

高明虎对卢象升深为感激，曾经立誓要誓死追随卢象升，但是宣大兵马入卫之后，宣府兵马被杨嗣昌和高起潜划归陈新甲手下听命，高明虎无法追随卢象升，卢象升兵败身死的消息传开之后，高明虎闻之在军中大哭，破口大骂杨嗣昌和高起潜，甚至于喝醉之后，口出狂言，要反出军中，落草为寇，迟早有一天，要杀杨嗣昌和高起潜为卢象升报仇。

但是后来被杨国柱得知消息，将其叫去痛斥了一番，这才压制住了高明虎！但是高明虎心中对杨嗣昌以及高起潜的恨意，绝不是一般说说那么简单。

卑职一直都在关注着这个高明虎，原本以为有一天我们攻打保定府的时候，可能会用上此人，但是现在没想到朝廷把他们调入了京师。

而且居然是把他们划归到了高起潜手下听命，这么一来，呵呵……”

（哇咔咔！多谢多谢，多谢大漠笑春风兄弟再次出手强援！给予重磅打赏！跪谢了！呵呵！）

第五十九章劝降

于孝天听到这里，就把烟斗放在了案上，眼睛已经亮了起来，立即对刘通问道：“那么这个高明虎可否能说服杨国柱倒戈呢？”

刘通摇头道：“这个恐怕不成，杨国柱这个人性格忠烈，虽然他也恼恨杨嗣昌和高起潜，但是想要说服他倒戈恐怕没有可能！”

于孝天摸着下巴，靠在了椅子背上，又拿起了烟斗，抽了一口之后接着问道：“那么高明虎呢？”

刘通这个时候露出了一丝奸笑，点了点头道：“这倒是有希望！这一次主公打出清君侧的旗号入京，点了名要杀杨嗣昌和高起潜以及薛国观、刘宇亮等人，并且在檄文之中明言，要为卢军门鸣不平，这件事让高明虎颇为高兴。

高明虎虽然并未明言会开城献降，但是却明显态度很暧昧！属下昨日已经派人和城内咱们的人联系了，让他们告知高明虎，只要主公入京，那么第一个便杀高起潜和杨嗣昌，为卢军门报仇雪恨！

现在城内还没有传出消息，但是据卑职估计，高明虎倒戈的可能性很大，这一次主公把朝阳门作为主攻目标，佯攻东直门，也确实正中卑职下怀！

但是卑职要提醒一下主公，一旦开始攻打东直门，那边不要打的太猛，尽量压制射击，莫要多造杀伤，否则的话卑职不知道事情会发生什么变化！这个高明虎据传十分体恤麾下兵卒，可莫要让第四第七旅那帮家伙，打顺风了，把高明虎也给打死了！”

于孝天听罢之后立即哈哈大笑了起来，站起身走到刘通身边，重重的在刘通肩膀上拍了一巴掌，笑道：“此次如果攻城成功的话，你刘通当居首功！好！就照你说的办，来人，让第四旅旅长邱庆辉立即过来见我……”

随着于家军攻势展开之后，顿时整个京城便笼罩在了一片隆隆的炮声之中，过百门各型大炮，在朝阳门和东直门两门之外，一字排开，构筑起了坚固的炮兵阵地，一门门大炮，黑洞洞的炮口直指城头。

随着于孝天一声令下，总攻便就此展开，于家军再次拿出了他们的拿手好戏，先用炮兵轰，接着用步兵冲。

朝阳门之外，十几门二十四磅攻城重炮同时开始吼叫了起来，喷吐出了一道道耀眼的光芒，闪出一团团烈焰，随即便腾起了大片的硝烟。

巨大的炮声立即便响彻了整个京师上空，其余的那些十二磅野炮和少量六磅长炮，也不甘示弱，紧随其后开始交替打响。

数十门大炮，此起彼伏，将各型炮弹冰雹一般的砸向了京师城墙之上，打的城墙上砖石乱飞，守军更是惊呼惨叫声冲天而起。

有心人仔细观察一下可以发现，虽然于家军的炮火十分猛烈，但是却并未集中于一点，轰击城墙，而是把所有火力，都集中在了城墙垛口之间，像是在打靶一般，一个个的将垛口敲掉。

垛口乃是中国古城墙重要构成部分，也泛指女墙，主要是供守军方面士兵隐藏或者是瞭望，并且通过下部射孔朝着城下放箭之用，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这一次于家军上下，对攻城的方式达成了一致的意见，他们都意识到，想要依靠他们目前手头的这些火炮，轰塌一段城墙，基本上是不太可能的事情，而且他们也没有那么多的弹药，更浪费不起那么多的时间。

所以他们会尽可能以最快的速度，瓦解城墙上守军的战斗意志，另外也消灭掉城墙上摆放的那些各型火炮，这些火炮对于攻城部队来说，会构成巨大的威胁，必须要尽早将其敲掉，为接下来的攻城部队扫清通道。

而想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要把这些密集的垛口给打掉，打掉垛口，城墙上守军便失去了依托和掩护，接下来便会成为于家军火枪手的猎杀目标，否则的话守军躲在垛口后面，既可以方便的朝城外瞭望，又可以借助垛口掩护，从垛口下面的射孔朝着城下放箭或者放铳。

另外大批火炮也会借助垛口掩护，朝着城下开炮，这边会严重的削弱于家军步兵手中火枪的杀伤威力，给进攻的于家军将士造成难以估量的伤亡。

所以在总攻开始之前，于孝天便着令炮兵们，集中所有火力，先打垛口，寻找垛口上那些火炮，在步兵进攻开始之前，便将这些火炮敲掉。

于是炮兵在开战之前，便已经以连为单位，划分了他们负责的区域，甚至连每一个垛口，都分配到各炮负责。

总攻命令下达的时候，炮兵们便立即对准了各自提前选定的目标，开始了第一轮猛烈炮击。

第一轮火炮齐射，精度并不是很高，炮兵们需要一个校准的过程，所以部分炮弹落在了城墙上，在城墙上砸出了一个大大坑，崩飞了不少城砖，剥离了一些城砖，露出了城砖下面的夯土城墙主体。

另外有部分炮弹打高了，直接飞过了城墙，飞入到了城中，然后力尽之后，重重的坠落在了城中一些房屋院落之中。

其中有几颗二十四磅重炮的炮弹，干脆直接飞出了数里远，落在了城中很远的地方，当场便摧毁了几栋房屋，打的城内响起了一片惊呼惨叫的声音。

只要是战争，就不可避免会造成平民伤亡，这也是无可避免的事情，正好也给城中的百姓施加一下压力，毕竟这次于孝天打出的旗号，可是清君侧，他要对付的表面上并不是皇帝，也不是要掀翻大明王朝，而是针对的朝中那些吃人饭不干人事的部分朝臣。

甚至于就在昨天，于孝天还特令手下，在朝阳门、东直门、广渠门、左安门一带，对城内守军进行了一番宣传，勒令守军放弃抵抗，或者是指名道姓的要求当今圣上，将杨嗣昌、高起潜、陈新甲、薛国观等四十余个大臣，绑缚起来，送出城外交予家军处置。

如果当今圣上答应于家军提出的条件的话，交出这些祸国殃民的奸佞之辈的话，那么于孝天表示愿意立即撤兵返回福建。

其实这些话只是说给普通兵将和老百姓听得，这样做的目的，就是分化普通官兵、老百姓和这些大臣的关系，让他们感觉着跟于家军打仗，实在是不划算，他们等于是为这些官老爷卖命，实在是不值得。

而于孝天这么做的结果，也确实起到了相当不错的效果，通过这段时间对舆论的左右，提前于孝天已经把这些大臣们平时所作所为，以及他们身上的斑斑劣迹都广为散布。

这些人可以说现在在普通官兵和老百姓心目中，早已成了一些臭鱼烂虾，名声早已被搞得是臭不可闻了。

所以现在于孝天提出清君侧，要杀这些家伙，可以说是顺应了民心，在普通低级阶层之中，是相当有市场的。

当然于孝天也很清楚，他这么逼宫，当今宫中的那个崇祯皇帝，肯定是不答应，这要是答应了于孝天的要求的话，他这皇帝还有何尊严可言？这天下岂不是于孝天说了算？于孝天说抓谁，就抓谁，说杀谁就杀谁，他这个皇帝陛下还算是什么东西？

所以这样的大肆宣扬，最终目的不过是瓦解守军的斗志罢了，让守军觉得这样据城死守，跟于家军拼的你死我活，实在是不值得。

而且于孝天还要手下抄着大喇叭，不断的对守城的兵将们宣讲，说于家军进京，只是为了清君侧，绝不会滥杀无辜，只要守军开城将他们迎入京城，一定保证他们的安全，并且会保护他们的财产。

而这样的宣传，很显然是很具有杀伤力的，在于家军经过一天时间不断地宣讲之下，朝廷没有任何反应，但是守军兵将却已经是士气越发低落了，很多人私下里怨声载道，认为这仗打的实在是太不值了。

他们跟建奴打，那是因为建奴是外寇，是强盗，你不打他，他是会要你的命的，所以不得不打，但是于家军他们都知道，这次北上是真格打建奴来的，也确实确实的把建奴大军给灭了，人家造反，那是朝廷逼得没了办法，现在人家要来清君侧，干他们什么事情？跟于家军拼死拼活，更是太不当。

而且于家军说的明白，入城之后不干他们的事儿，绝不会滥杀无辜，他们这些当兵的只是吃粮拿饷，也算是无辜之人，能不跟于家军撕破脸，还是别撕破脸的好。

但是守军兵将心里面不想打，可是高起潜却是王八吃秤砣铁了心的要打！因为这一次于孝天攻打京城，说的太明白，指名道姓入京之后，要先拿他的项上人头说事儿。

所以一旦要是让于孝天攻入城中的话，那么他马上就小命难保，这可是说什么都不能答应的，他原来下面就没了，上面要是再被砍掉，那可就太悲惨了，所以他对项上人头，还是看的非常重的。

（感谢剑舞飘香朋友的打赏！）

第六十章开始

高起潜带着一帮锦衣卫，还有小太监，以监军的名义，这两天深入到所辖城防各处官军之中，严密进行盘查，督促守城官军务必要死战不退，并且请出皇上的旨意，声称谁若临阵退缩，便杀谁的头。

总攻当天早晨，于孝天还让手下最后一次在各处城门，给城上守军下达的最后通牒，并且朝着城上射了一封信，上面是于孝天“亲笔”写给这些守军的劝降信，信中他非常“痛心疾首”的力陈这次他起兵攻打京师是迫不得已之举，怒斥朝廷之中某些朝官贪墨成风，不思报国，却陷害忠良。

他现在要攻城，肯定会给守军造成一些伤亡，对此他十分痛心和不忍，但是为了大明社稷，他不得不这么做，希望这些官军能迷途知返，将高起潜拿下，打开城门迎他入京，待他清除掉朝廷之中这些害群之马之后，他定要还天下一个朗朗乾坤，还卢象升一个清白。

这封信被军中书吏摹写了很多份，被弓箭手分散射到了城上，其中部分射上城头的信件立即便被高起潜的手下没收，但是还是有部分信笺落在了守城官军手中，有些人不认识字，便赶紧找识字的人读一遍。

这封信的内容立即便如同风一般在守军之中传播开来，听过这封信的内容之人，无不更加士气低落了下去。

上午巳时一到，于孝天便下达了总攻的命令，随即早已布置好的炮兵阵地，立即便响起了滚雷一般的炮声。

各型炮弹呼啸着便重重的砸向了城墙上面的垛口，经过第一第二轮的校射之后，于家军的炮兵越大越准。

在数百步之内，以于家军的火炮精度以及炮兵的素质，打垛口这样的目标，根本就是小菜一碟。

另外城上的那些敌楼更是不在话下，几可以说在经过校射之后，接下来的炮击之中几乎是弹无虚发。

一座座敌台在于家军重炮轰击之下，很快便被打的砖石乱飞，一座接着一座的被摧毁，垮塌了下去，打的镇守敌台的那些官军是抱头鼠窜，一个个飞也般的逃离了敌台。

随着于家军发动炮击，城上官军也奉命开始还击，城墙上这个时候官军的火炮数量并不比于家军少到哪儿去，其中更不乏拥有一些重型的红夷大炮，这些操炮的炮手，被高起潜着令立即发炮还击。

于是官军炮手不情不愿之下，只得操炮点火，只见城墙上顿时也喷吐出了一团团的烈焰硝烟，青色黑色灰色的硝烟，顿时弥漫了整个战场上空。

双方的各型炮弹，呼啸着在空中交错而过，砸向了对方的头顶，这样的景象，可以说是在大明史上，从未见过的，火器在开战之初，成为了战场的主宰。

可惜的是官军的火炮多是旧式火炮，射程近、射击精度差，而且炮手训练极其缺乏，加之许多火炮根本就没有瞄准的东西，全凭炮手经验来进行瞄准，装药量的多少也根据炮手的经验来定，更使得他们的炮击精度差的要死。

在炮战一开始，官军的大炮就被于家军的炮火全面压制，虽然他们也发射了不少炮弹，可是绝大多数炮弹却都落在了空地上，根本未给于家军的炮兵阵地造成多大的威胁。

而且于家军的炮兵阵地构筑的很不错，主体是积土成堆，并且从通州弄来了不少的布袋，提前装填了沙土堆砌在火炮的炮位前面，为了吸收炮弹的动能，他们还弄了不少柳条筐，装了沙土堆放在炮垒前面。

这时代火炮的主要弹种，还是实心弹为主，官军也只装备了极少数的开花弹，而且这个时代的开花弹使用的时候操作很是繁复，要临时剪信管，来设定炮弹爆炸时间，另外操作的时候，还很容易发生事故，造成炸膛或者刚一出膛就爆炸，结果给操作的炮手造成很大的伤亡。

故此官军就算是装备了少量开花弹，也绝少有人敢用，只能用实心铁弹或者是石弹来进行炮击。

这些实心弹发挥作用，最关键的就是充分利用跳弹效应，靠着炮弹落地之后弹起继续前冲，杀伤沿途所经的有生目标或者是敌人的器械。

现在炮战之中，官军虽然发射了不少炮弹，但是在于家军完善的炮兵阵地面前，却失去了效应，个别炮弹就算是落在炮兵阵地前面，炮弹蹦跳着前冲，多会被这些柳条筐和沙包以及土堆挡住，无法摧毁炮位上的火炮。

除非是将炮弹准确无误的砸入到炮位之中，才可能摧毁于家军的大炮，故此在官军低劣的炮术面前，于家军的炮兵阵地基本上没有遭到多大的损失。

反观于家军的炮手们，训练充分，瞄具先进，射击相当精确，打城垛根本跟玩儿一般，没有任何压力。

城垛女墙本身虽然也很坚固，但是和城墙主体相比，却差老鼻子远了，当弓箭铙弹没问题，但是想要挡住炮弹，却根本不可能。

只要挨上炮弹，垛口便会当即被打的砖石横飞哗啦一下就倾塌了下去，连带躲在垛口后面的官兵，也跟着一起倒霉，要么被直接轰飞，要么就被砖石砸死砸伤，甚至可能会被倾塌的砖石直接活埋在下面。

一时间城上守军被揍得是惊呼大叫，在城墙上到处乱窜躲避横飞的炮弹和飞溅的砖石，乱的是不成样子。

高起潜本来还在城墙上亲自督战，当看到于家军炮火如此凶猛，吓得他脸色苍白，夹着尾巴便逃下了城墙，在城墙下面跳脚大叫，继续督促官军御守。

于家军这样的战术相当有效，一个个垛口，在大炮轰鸣声中，被一个个的敲掉，原本工工整整的城墙，很快便变成了老太太的牙床，到处都出现了缺口，官兵在城墙上根本不敢停留，更不敢再朝着垛口后面钻，谁躲在垛口后面，谁就可能成为下一个牺牲品，跟垛口一块被炮弹打翻。

至于城上的那些火炮，更是于家军重点关照的对象，炮兵专门有观察手，给炮手指示目标，他们紧盯着城墙，用低倍望远镜搜索城墙上每一处垛口，只要发现有官军的火炮，便立即给炮手提供指示。

炮手马上便根据他们的指示，调炮瞄准这些火炮的位置，随即发炮将其摧毁。

刚开始的时候，官军的炮手还打的挺欢，可是没多久，他们便发现事情不妙，很多开火的火炮，很快便会招致城下于家军的大炮轰击，不多会儿工夫，许多火炮便被于家军的大炮摧毁。

就算是没有被直接命中，炮弹打在女墙上，溅起的砖石，也把炮手砸的是血肉横飞，城上炮手死伤十分惨重。

本来官军就士气不高，发现这一点之后，许多炮手都慌忙停止了发炮，甚至于赶紧把大炮拖回去，不敢再让大炮露头，以此躲避城外的炮击。

原本城墙上还打的挺热闹的火炮，半个时辰不到，就彻底都哑火了，要么是被于家军给当场摧毁，要么是被吓得自己缩了回去，不敢再露头发炮还击了。

于家军炮兵经过最初的急促射之后，彻底压制住了城墙上的官军火炮，开始放缓了炮击速度，有条不紊的继续敲掉城墙上的一个个垛口，将许多垛口削平下去，化为了一堆堆的瓦砾。

而官军就不用说了，死伤了不少，剩下的要么趴在城墙上较为安全的地方，举着盾牌护着脑袋不敢起身，要么就逃到了城墙下面，使得城墙上几乎看不到几个人影。

炮击整整持续了一个时辰，时至午时的时候，早已枕戈待旦的于家军工兵以及攻城步兵，才接到了于孝天的命令，随即军官们一个个拔出腰刀，高举过头，发出了一声声如同狼嚎一般的狂叫声：“弟兄们，跟老子冲呀！”

无数于家军官兵，推动着各种攻城器械或者肩扛手提着许多攻城器械，如同潮水一般，从他们的出发地蜂拥而出，在无数军官们的率领下，只朝着城墙方向扑了过去。

喊杀声顿时响彻了整个战场，如同山呼海啸一般，滚滚传遍了整个京师上空。

工兵部队这个时候终于到了显威的时候，他们虽然不是主攻部队，但是却承担了为主攻部队打通靠近城墙的通道。

于孝天直接放弃了攻打城门，因为京师所有外城门，全部都建有坚固的瓮城，就算是攻入瓮城，也还是无法攻入城中，所以他干脆就直接命令攻击部队直接攻击城墙，潘成而上，夺取城门。

所以他们就必须要先打通靠近城墙的通道，但是想要打通这条通道，却并不是简单的任务。

因为京师作为大明首府，乃是大明命脉所在，各种防御工事都修建的十分完备，再加上崇祯年之后，建奴数次入关，第一次入关便直抵京师城下，使得崇祯十分紧张，更是不惜人力物力，在此之后大力加强城防。

所以放眼天下，几乎没有一座城可以像京师这样，拥有如此完善的防御工事。

（感谢书友3135473朋友的打赏，这段时间眼睛不给力，动不动就眼底出血，天天吃药还要点眼药，老婆命令我停更，休息一段时间再说，但是停更是绝对不行的，只能每天用电脑一个小时，拼命码一章出来，大家别嫌少，毕竟干系着寒风我后半生的大事，不敢马虎，所以请大家多多包涵！）

第六十一章强攻1

京师除了拥有这个时代最坚固的城墙之外，城墙外面还有一道深可及丈宽数丈有余的护城河。

这还不算，在护城河内侧，还有一道羊马墙，高五尺，厚六尺，上面也有女墙，派有官军驻守。

在护城河之外，还设有三层防御设施，分别是拒马、陷马坑、鹿砦，甚至于在鹿砦之外的地面上草丛中，还撒布了不少铁蒺藜。

想要打通这条通道，委实是一件非常艰巨的任务，这个任务便落在了于家军的工兵部队身上。

工兵们手持各种算不上是武器的奇形怪状的工具，在步兵的掩护之下，冲入战场之中，汇集成几个点，开始朝着城墙突进。

当他们进入战场之后，城上观望的守军发现了于家军的动向，高起潜虽然不敢登城，但是却急令守军官兵，再次发炮阻击于家军攻城。

于是城墙上哑火了一阵的火炮，这会儿又有所复活，一些钢材未被摧毁的火炮，这会儿在高起潜和军将的督促之下，再一次打响了起来。

虽然官军炮手炮术很差，但是要轰击这么密集的进攻部队，还是可以做到的，数炮响过之后，攻击部队顿时遭受了伤亡，有炮弹落入了攻击部队的阵列之中，瞬间造成了十几个步兵抑或是工兵的伤亡。

炮兵一看就急眼了，当即集中火力，开始再次猛轰那几处开炮的地方，几乎一会儿工夫，刚刚复活的几门大炮，便被于家军的大炮给打哑了去。

这时候狙击手也开始进入到了战场，他们迅速的在战场上找到了依托物，将手头上的高精度狼牙步枪装填好，架在了依托物之上，开始瞪着鹰隼一般的双眼，死死的锁定在了城墙上，只要发现城墙上官兵冒头或者是有官兵试图推动火炮抵在垛口，试图发炮轰击，便立即开始狙杀行动。

许多官兵被迫无奈之下，在城墙上露头，试图放箭或者放铳阻击于家军攻击，但是有不少人一露头，迎头就挨了一枪，不是当场脸被打烂，就是胸腹中弹，仰面朝天的狂喷着鲜血摔倒在了城墙上。

护城河之内的羊马墙上，这时候也陈驻有官军，同样试图放箭或者放铳射进攻的于家军兵将，可是他们的阻击行动，刚刚开始，就遭到了于家

军猛烈的还击，成群的于家军火枪手，一边列队如墙推进，一边死盯着护城河对面的羊马墙，当看到羊马墙上的官军开始动作之后，他们立即便停止了前进。

在军官的狂吼声中，火枪手成列举枪，对着羊马墙上的守军便开始排枪射击，官军手中虽然有弓箭和鸟铳，但是射程仅限于数十步之内，仅仅能够得着护城河对岸不远，但是于家军多装备线膛米涅步枪，使用米涅弹射程足足有三百步远，一般在二百步之内可以精确瞄准射击。

于是于家军排枪射击之下，刚一露头的官军，又被撂翻不少，瞬间便把他们压了下去，吓得官军大呼小叫，一些人甚至当场小便失禁，尿了一裤裆。

所以貌似京师守军兵力不少，火器装备也不少，但是实际上在战场上，却全面被于家军火力压制，再加之这些朝阳门一带的守军，本身就是高起潜以前率领的那批溃兵，在巨鹿一战之中，被建奴军击溃，这些兵马军纪松弛，溃败之后，很多官军干脆就干起了抢劫的买卖，他们比起建奴大军一点也强不到哪儿去，甚至于可以说更残暴一些。

为了掩饰他们的无能，捞取一些战功来掩盖他们的失败，他们很多时候杀良冒功，斩下百姓人头，剃掉他们的头发，试图鱼目混珠伪装成建奴的人头来邀功。

后来虽然被高起潜招拢起来，但是高起潜也没有对他们过多约束，所以这些溃兵被带回京师之后，入京驻守在驻地一带，干了不少祸害百姓的事情，高起潜也对此不闻不问。

现在指望这些溃兵，来给朝廷卖命，根本就是笑话，所以别看他们人数不少，但是真正敢战的人却少之又少，就算是有那么一些想要舔高起潜臭脚的家伙，试图在这个时候展现一下他们的英勇，但是在刚才的炮击之中，也已经被打死了不少，有些人这会儿才跳出来试图抵抗，但是立即便又遭到了狙击手的猎杀。

使得官军守军的战意，这个时候极其低落，几乎没有几个人敢露头的，故此也别指望他们能阻拦住于家军靠近护城河了。

于家军其实这个时候攻城器械并不完备，像重型的攻城器械，他们根本不可能提前造好，从通州拉到京师这边，很多时候攻城军队都是兵抵目的地城外之后，才就地开始打造攻城器械的。

但是于家军到了这里之后，并没有做过多的准备，主要是时间上不允许，所以他们手头上没有多少攻城器械，只有一些临时打造的简易攻城器械，只能采用一些土办法来解决问题。

工兵部队在炮兵和步兵的掩护之下，操着各种奇门兵器，飞速的靠近护城河，很快他们便遇上了铁蒺藜地带，于是他们立即使用钉耙，或者是提前准备的磁石，迅速的清理地面上的铁蒺藜，将其扫开，清理出前进的通道。

而且工兵准备了不少小红旗，插在清理出的通道两侧，后续的步兵便可以准确的看清楚通道所在位置，以免踏入到未清理的区域扎伤脚底板。

另外铁蒺藜为了布设和收放方便，往往是用铁丝或者绳子穿起来，成串的丢在地面上，用钉耙一搂，往往就可以扒拉出来，倒是也比较方便。

至于磁石是于家军提前搜购的，数量不多，但是串起来拖着走过去，一下就可以吸起地面上隐藏的铁蒺藜，不过因为磁石磁性有限，这个办法并不好用。

最难对付的还是地面上一些非铁质的木蒺藜或者是竹签，幸好北方竹子比较少，京师这边也没有准备太多的木蒺藜或者是竹签，故此虽然给于家军造成了一些麻烦，但是很快工兵们还是清理出了相当宽的通道。

接着就是陷马坑和鹿砦，原本是阻挡攻城的军队前进的东西，这些鹿砦可以有效的阻止敌人步兵进攻，但是前提是必须要有足够多的守军，射箭或者放铙，来射杀涌至鹿砦前面被阻挡住的敌军才行。

可是这会儿官军守军被于家军全面压制，根本抬不起头，所以工兵们清除这些鹿砦，基本上没有费多大的工夫。

他们准备有不少锋利的大斧，冲至鹿砦前面，抡圆了一通猛砍，便将鹿砦砍断，一片片的推倒拖到一旁，打开通道。

至于陷马坑，主要是对付骑兵和步兵的，工兵们用手中的长枪，一边走一边在前面地面上猛戳，遇上伪装的陷马坑，便会立即探出陷马坑的位置，并且将其立即破坏掉。

临近护城河，还有一道拒马，可惜也没有发挥出它们的作用，在工兵们的破坏之下，迅速的也被撕开。

官兵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这些身材矮壮的于家军兵将们，一道道的将城外这些防御设施破坏掉，却干瞪眼没法子。

偶尔有炮手被逼无奈放一炮，但是马上便会被于家军的炮兵敲掉，始终无法形成密集火力，来阻挡于家军的进攻。

仅仅是一个时辰不到，工兵部队便成功的将护城河外面的一道道阻碍突

破，终于抵达了护城河边。

而护城河现在因为北方缺雨的缘故，水量严重不足，一丈多深的护城河之中，仅剩下两尺多深的河水，最深处也不过只有一米左右。

当然这还是阻碍了于家军的前进，工兵抵达河边之后，便只能采用老办法了，这时候在没有现代工程机械面前，什么办法都没有填沙袋更来得实惠。

所以这时候早已在后面准备妥当的几个新兵营，也就是通州那边的俘虏兵组建起来的新兵营，现如今终于派上了用场。

于孝天为了表现出他的正义，这一次过来没有沿途裹挟民众来给于家军当炮灰使用，但是却带了几个新兵营过来。

这些新兵都是俘虏组成，有少量的刚刚招募的老百姓，用来打仗肯定不成，毕竟还没有让他们接受初步的训练，但是干体力活却不成问题。

于是这些于家军的新兵们，便在这个时候发挥了作用，每个人都提前准备了一个大布袋子，在进攻开始之后，他们便开始给布袋装土，这时候随着一声令下，这帮新兵们便扛起了土袋，飞一般的开始朝着护城河冲去。

两边有于家军步兵为他们提供掩护，不断的射杀对面羊马墙上和城墙上冒头放箭放铳的官兵，使得他们这些新兵们未遭遇到强烈的阻击。

新兵们气喘如牛，呼哧呼哧的喘着粗气，扛着沉重的土袋，奔至护城河旁边，按照堵在这里的工兵们的指示，将肩膀上的土袋倾倒入护城河之中。

（感谢书友3135473、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

第六十二章强攻2

因为布料现在也是很值钱的东西，特别在北方的冬季，更是属于稀缺物资，就算是富裕的于家军也不可能弄到太多的布料，至于麻袋草袋，也不可能大批量的准备，这样一来于家军不可能弄到太多的沙包，把大量的资源浪费在这里，所以布袋是需要回收的物资，新兵抵达护城河之后，只能把布袋里面装的土倒入护城河里面，多少有点费事，但是却可以节省不少布袋。

只要倾倒完土之后，新兵便会一溜烟的朝回跑，接着回去装土，继续扛着来填埋护城河。

如此反复之下，越来越多的土石被填入到了护城河之中，积少成多之下，有三个地方的护城河逐渐的被填出了一条通道。

城上官军看着着急，高起潜更是心急如焚，跳着脚的大声呵斥那些军将们，令他们立即想办法阻止于家军填埋护城河，谁若再畏敌避战，就军法从事。

总之高起潜是急红眼了，要是这么发展下去的话，保不准这朝阳门还真就守不住，一旦要是于家军攻入城中，他弄不好就要人头落地，他不着急谁着急，所以高起潜这会儿急的跟疯狗一般，简直是逮谁咬谁。

军将们心中也很是不爽，但是也不敢违逆，只得去逼那些官兵拼死阻击，可是官兵一露头，就被打死打伤，加之各个都觉得不值得为高起潜卖命，所以抵抗力度始终上不去，任凭军将们鞭抽脚踹，当兵的死活就是不肯露头。

有俩军将不服气，充英雄，跳着高抄了弓箭朝着城下放箭，可是刚射翻了两个正在填河的兵卒，这俩军将便一个被打爆了脑袋，一个胸口被开了个窟窿，尸体咕咚一声便摔倒在了城墙上，一个家伙甚至直接一头便栽下了城墙，尸体重重的砸落在了城墙脚下。

结果吓得那些兵卒们，更是不敢冒头，接下来于家军更狠，军官命令每个火枪手，都盯住一个垛口，只要看到有人露头，就立即开枪，大批火枪手抵近到护城河旁边，以那些城下的拒马为依托，掩护住他们的身体，架起步枪，都盯准了垛口，这会儿连集火齐射都免了，干脆就零敲碎打精确瞄准射击。

结果更是把官军打的连头都不敢露，刚刚放了几炮之后，就彻底又消停了下来，这仗打到这种程度，连于孝天在后面看着都觉得可笑，原来他还担心进攻部队会遭到比较猛烈的炮火反击，会给他的手下弟兄们造成巨大的伤亡，可是现在看来，他还是太高估了官军的战斗力。

另外一个武器方面的代差，也造成了眼下这种情况，于家军的火炮全面压制住了守军的炮火，步枪精度又高，射程又远，更是可以直接封住垛口，使得官军就算是有掩护的情况下，也只有被压着揍的份。

以前官军习惯的战术，现在面对着于家军的战术基本上全面失效，所以仗打成这样，也不奇怪，更何况官军的士气十分低落。

其实京师的城防整体上来说还是相当严密的，设施也十分完备，虽然垛口被敲掉了不少，可是在城下还准备了不少的木女墙，就是专门准备在垛口女墙被地方砲石击毁的时候，用来在城上替代女墙使用的。

可是这会儿于家军的炮火实在是太过犀利，导致官军连这个都懒得推到城墙上了，几乎所有官兵，都尽量的压低身体，干脆甚至趴在城墙上，连头都不敢抬，要是能挡住于家军填埋护城河的话，那就真是奇怪了。

而于家军的兵力，也远称不上人山人海，总体上攻城部队兵力甚至连过万都没有，更没有掳来大批民夫帮他们填河，只要守军稍稍勇敢一些，想要如此顺利的填河，基本上在不付出巨大代价的情况下是不太可能的。

由此见得，守军方面的士气已经低落到了何种程度，这会儿就算是高起潜有通天的本事，也无法挽回这样的局面了。

这一天于家军攻至天黑，于孝天才下令暂且收兵，虽然第一天未能攻至城墙脚下，但是整体上进展却还是令人非常满意的。

经过一整天不断的炮击，整个朝阳门一带的城墙上部垛口，足足有数百米宽的距离上的女墙和垛口基本上被于家军的火炮摧毁殆尽，城墙上这会儿可以说是如同废墟一般，遍地砖石瓦砾。

这一带的角楼敌楼，也基本上都被于家军重炮摧毁，包括瓮城上的城门楼，也被于家军的大炮生生轰塌，不可避免的是不少炮弹落入了城中，还摧毁了不少民房，杀伤了部分民众，这给城中民众也造成了一定的恐慌。

最关键的是一天的进攻下来，于家军成功的打通了数条直抵护城河的通道，将护城河之外的几条防御设施都尽数破坏，为接下来的进攻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只要官军没胆趁夜出来恢复这些设施，那么明天的进攻就会简单许多。

除了这些之外，还有一条很关键，那就是经过半天时间，几个新兵营不短的运送沙土碎石填埋护城河，虽然未彻底打通几条过河的通道，但是有三个地方还是已经填出了大半条通道，无需太多人力，明天上午就可以轻松完成填埋工程，彻底打通攻击城墙的通道。

入夜之后，于家军大部分兵力撤回大营休息，于孝天下令给新老兵都一起改善伙食，做到人人有肉，主食敞开了让他们造，吃饱吃好令其早早休息。

但是在战场上，于家军还是留下了少量的警戒部队，来看守白天的战果，以防官军趁夜出城，发动逆袭或者是想办法破坏于家军白天所获的成果。

果不其然入夜之后，高起潜悬出重赏，招募死士缒城而下，趁夜渡过护城河，向于家军发动逆袭，并且趁势派人出城，破坏于家军白天填埋的护城河通道。

原本当兵的并不想干这事儿，但是高起潜接连提高赏格，从最初只要出城斩杀一个叛军，赏银五两，一直提高到赏银三十两，甚至于只要出去破坏填埋出来的护城河通道，就可以拿到五两银子，终于还是有些亡命徒承受不住这种诱惑，站出来接了这个悬赏。

于是当晚子时的时候，城里面开始有了动静，一批亡命徒，身披轻甲，手持刀矛，从城墙上放下了一条条的绳索，然后拉着绳索顺着城墙出溜了下来，现在羊马墙集结，进而开始摸出了羊马墙，开始渡河。

可是他们的一举一动，却都落在了留守在护城河外面的于家军暗哨的眼中，城头上刚一有动静，便被这些于家军暗哨发现，于是消息立即便传入了于家军营中。

于是当晚值夜的部队马上便行动了起来，飞速的在黑夜的掩护下，奔入到了战场，堵在了护城河一侧。

当官军摸出来的时候，正用东拼西凑起来的木板等乱七八糟的东西试图渡过护城河，偷袭于家军大营的时候，在护城河沿线，突然间就点起了一溜的灯球火把亮子油松，顿时把护城河照的通亮。

这些试图渡河偷营的官军身形立即就暴露在了夜色之中，不等他们做出反应，河对岸黑暗之中便突然间闪烁出了无数的火焰，紧接着密如爆豆一般的枪声便响了起来。

那些集结在护城河岸边的官军，立即发出了一片惨叫之声，下饺子一般的一排排的栽入到了护城河之中，包括已经在河里面开始渡河的那些官兵，像是被猎鸭子一般的成群的打死在了河水之中。

虽然夜色之中看不出河水的颜色，但是等到了天亮的时候，还是看到在护城河对岸躺了一地的官军尸体，护城河之中，也飘着几十具官兵的尸体，

这一段河水，泛出一种诡异的淡红色，这都是人血染出的颜色，妖艳而残酷。

被于家军一个迎头痛击之后，官军也算是彻底老实了下来，高起潜看着派出去的死士，只回来了不到一半，这心里面更是哇凉哇凉的，一个晚上都没睡，招呼守城官军，另外还有就地征发的民壮，连夜上城抢修白天被摧毁的女墙，清理满是废墟的城墙。

在稍稍发浅的夜色映衬之下，城头上影影绰绰的人影，也马上引起了于家军的注意，夜间有专职狙击手值班，当发现有大批人员在城墙上活动的时候，这些狙击手便又忙活了起来。

零零星星的枪声在城外各处不断的鸣响，狙击手也不怕敌人反击，干脆偷懒趴在一个地方，不断的射击。

城上要干活不可避免的会点燃灯笼火把照明，这就更使得城上活动的人员成了极好的猎杀目标，只要稍有不慎露出他们的身形，几乎立即便会遭到于家军狙击手的射杀，所以一夜下来，官军在城墙上几乎可以说毫无存进，除了白白丢下了几十具尸体之外，根本就没能抢修清理出多少地方。

高起潜这一下彻底抓瞎了，忙不迭的向曹化淳求援，求曹化淳给他派来一些援兵，可是曹化淳那边，却一口回绝了高起潜的要求。

（特别鸣谢风是我的魂、大爱知白、一醉人几位朋友的打赏！昨天累屁了，一个下午开车跑了两个城市，而且都是来回趟，后半夜才回来！今天差点起不来！）

第六十三章强攻3

开什么玩笑，这事儿本来就是你们这帮家伙闹出来的，现在人家点名要杀你高起潜，可不是要杀我曹化淳，你小子巴巴的这会儿跑回来，拍着胸脯向圣上邀功，接了城东方面的守务，现在才一天下来，你就顶不住了。

现在于家军集中力量，攻打朝阳门、东直门，不断的袭扰广渠门，正好让京师的三大营以及勇卫营的官军松了一口气，你现在要他们去接替你的手下，镇守朝阳门，简直就是开玩笑嘛！

这些三大营和勇卫营的官军都是什么德行？用他们去死守朝阳门，还不如让老百姓去更保险一些，而且曹化淳也不敢轻易调动他御下的这些官兵，生怕这会儿于家军虚晃一枪，换地方攻打京师，到时候把兵派给高起潜容易，想要再要回来就难了。

所以曹化淳坚持各扫门前雪，谁的事儿谁来担，所以断然拒绝了高起潜的要求。

高起潜无奈之下，只得从广渠门那边抽调了一批官军，增强到了朝阳门这边，另外查问东直门那边的情况。

东直门当日也遭到了于家军的进攻，但是整体上于家军的攻势在那边却并不是太猛烈，也没有向这边这样，用大炮猛轰城上的女墙垛口，多是打到了城墙上，把城砖崩去了不少，但是那边官军伤亡倒不大。

杨国柱还声称，他们当日一共击杀叛军数百人之多，击退了叛军数次进攻，高起潜听罢之后，多少对东直门那边的守务放心了一些，彻底认定，于家军这次主攻的方向，肯定就是朝阳门，所以他赶紧想办法朝朝阳门这边调兵遣将，试图死守朝阳门。

第二天于孝天再次在朝阳门外面发动了猛烈攻势，在步枪和大炮的火力掩护之下，新兵营再次投入作战，按照于孝天的要求，半天之内便彻底打通了三条通往城墙的通道。

中午的时候，完成任务的新兵营被撤回了营中休息，一批早已做好准备的步兵随即便开始通过这三条护城河的通道，直扑向了城河内部的那道羊马墙。

这时候被高起潜放在羊马墙驻守的那些官军，可算是被吓坏了，只稍稍抵抗了一下，便哄堂大散，朝着两边逃去，一些官兵一闭眼，干脆就丢了家伙跪在地上投降拉倒，投降还有活路，不投降接着跟于家军死磕，弄不好接下来就被打死了。

于家军的进攻部队，几乎没有费多大的力气，便拿下了羊马墙，但是拿下羊马墙并不代表着就打通了直抵城墙脚下的通道。

这道羊马墙还是阻挡住了于家军攻城器械靠近城墙，于是工兵连立即跟上，开始在羊马墙脚下疯狂挖洞。

在这些矿工出身的工兵们疯狂的开挖之下，这道羊马墙的脚下立即被开出了一个大大洞。

随即大批炸药包被从后面运了上来，填入到了这些窟窿之中，工兵们飞速封堵住这些孔洞，然后进攻部队一声令下全部撤回到了护城河外面。

只听一连串惊天动地的轰鸣声从地下响起，这条羊马墙足足有百余米的一段，突然间朝上拱了起来，然后土石冲天而起，硝烟灰尘整个把朝阳门一带的城墙给笼罩在了里面。

包括城墙上的人们，都感觉到了脚下发出了一阵剧烈的震动，等灰尘和硝烟稍稍散去之后，再朝下望去，城墙下去二十步左右的羊马墙，这会儿足足有百多步的一段已经化为了一片废墟。

这次爆破作业，彻底将这一段羊马墙给摧毁，工兵步兵一起上阵，风一般的将地面的废墟清理掉，倒入了护城河之中，趁机用这些土方把三条通道拓宽了许多，算是彻彻底底的打通了于家军进攻城墙的通道。

下午申时一到，于家军最后总攻的命令便被下达了下去，几十辆临时制造的攻城器械便被大批于家军推至了两军阵前，开始隆隆的朝着城墙攻了过去。这些车辆之中，以云梯车为主，折叠起来之后，高度大概只有四五米高，但是用绳索牵拉升起之后，高度几乎可以达到三丈以上，正好够得着城墙上部。

另外还有一些洞屋车，这些车辆主要给进攻的部队提供在城墙脚下一个相对安全的进攻地点，另外也可以给工兵提供一个安全的破坏城脚的地方，至于攻城中常用的其它车辆倒是不太多，像冲车这样的攻击城门的车辆，则完全没有考虑。

另外就在天亮之后开始发动进攻的时候，一个营的新兵，在一批随军工匠的调动之下，从附近采伐了大量的原木，运到了战场之中，在工匠们的调派下，就地在距离城墙二百多步的地方，开始搭建起了十几座木架制成的高塔。

人多力量大，这些高达十米左右的高塔，虽然做工非常简陋，可是建造的却非常快，仅仅半天下来，十几座高塔便被于家军建立了起来，木料结合

部位，全部使用提前预备好的大铁钉牢牢的钉在一起，然后又用麻绳死死的绑扎一下，使之更加坚固。

在高塔上面，则是一个小小的平台，可供大约十个士兵在上面观察射击之用。

二百多步对于官军来说，距离很远，除了少量红夷大炮可以给这些高台构成直接威胁之外，其余的火炮火枪，基本上很难摧毁这些高台。

而官军这会儿手头上却已经没有了红夷大炮，在连续两天于家军猛烈炮击之下，朝阳门一带的有数几门红夷大炮，这会儿已经早已变成了一堆堆废铁，被摧毁在了炮位上。

就算是剩下的一些大连珠炮，这会儿也不敢贸然露头，一露头铁定马上招致于家军猛烈炮击，吓得官军宁可不放炮，也不敢把大炮请出来对着城下发炮了。

高起潜急的是上下直跳脚，但是也不敢轻易上城墙督战，只是把手下一些太监给赶到城墙上，代他上城督战，命令守军死命防守，说什么都不能让于家军攻上城墙。

十几座高台搭建起来之后，立即有一批狙击手和神枪手攀附而上，每个人都背了一杆精度不错的狼牙二代步枪，在高台上站定之后，开始把枪口瞄准了城墙上。面。

京师城墙高八米，也就是不太够三丈，但是这些高台却高达十米，足足超出城墙高度两米，差不多等于是居高临下可以俯瞰正面城墙了，站在上面，几乎可以对城墙上面的情况一览无余，这一下可乐坏了这些这百十个神射手。

二百多步远，对他们来说，正是可以有效发挥他们火力的距离，而且不用担心会遭到城墙上官军火枪或者弓弩的反击，就算是官军的火炮对他们可以构成威胁，但是起码也要有机会才行。

高台未搭建起来之前，如果官军死命的炮击，阻止这些高台被搭建起来的话，还有机会，可是等他们搭好了高台，狙击手神枪手登上高台之后，官军就彻底没有机会了。

很快官军方面也意识到了这些高台对他们所构成的威胁，于是赶紧调一些残存的大炮，来轰击这些高台，除了大炮之外，现在他们实在是找不出可以摧毁这些高台的东西了，所以在高起潜死令之下，官军无奈只能冒死把几门五百斤将军炮和几门大连珠炮（大佛朗机炮）重新架设了起来。

可是不等他们把炮调好，高台上的狙击手就已经发现了他们的行动，立即在观察手的指示下，纷纷朝着几处官军大炮所在的位置开了火。

那些操炮的官兵，还没来得及把大炮弄好，便被他们一个接着一个的打翻在了城墙上，压得他们根本抬不起头，就别说装填推炮瞄准发射了。

只要有官军胆敢靠近这些火炮，便会立即遭到狙击手居高临下的猛烈射击，所以官军眼睁睁看着城外二百多步外的那十几座高台，却只能干瞪眼，一点办法也没有。

这些狙击手压制住城上的火炮之后，便开始在城墙上搜索高价值目标，特别是专门挑拣那些身披甲胄或者是服饰明显和其它普通官兵有异的人员，都是他们重点关照的对象。

仅仅片刻工夫，城墙上的官军便被打死了几个把总一个千总，还有一个在这里主持军务的参将，也被打断了一条腿，惨叫着如同杀猪一般，被亲兵给抢下了城墙，甚至于两个代高起潜在城上督战的太监，也因为服饰太过鲜亮，成为了猎杀的目标，一个被当场爆头，一个被击穿了小腹，抬下去不多会就咽了气，把高起潜吓得是魂飞魄散，更是不敢上城墙了。

这一下倒好，城墙上的军官谁都不敢露头了，一个个躲的严严实实，就别想着让他们指挥作战了，在这样的高强度火力压制之下，整个朝阳门一带的官军防御系统，这会儿都几乎面临着全面崩溃的危险。

高起潜到了这会儿，真的是被逼疯了，当场派人去抬了几箱银子，其中居然有他自己私藏的一批银两，直接摆在城墙内侧下面马道旁边，下令谁只要上城御守，就可以立即拿到五两银子。

(特别鸣谢700917朋友的打赏)

第六十四章崇祯的反思

在这样的重赏之下，而且还是当场兑现，还真就召集到了一批不怕死的家伙，这帮人推了一些木女墙，又抬了很多一直没有怎么用的一窝蜂火箭，吭吭哧哧的上到了城墙上，这会儿城垛已经被于家军敲的差不多了，城墙上几乎没有可供藏身之处，这些木女墙就成了城墙上最后的可供藏身之处。

木女墙是一辆小车，带有木轮，是用厚实的木板制成，有些上面好包了铁皮或者是生牛皮，来增强抗弹或者防箭的能力，上面上下开有望孔和射孔，直到这个时候，才算是被官军想起来，弄到了城墙上。

而这些木女墙虽然不够结实，但是在两百多步之外，还是可以一定程度的挡住纯铅制成的米涅弹的击穿，这么一来几十辆木女墙被推上城墙之后，果真一定程度上克制了城外于家军高台上狙击手发挥效能。

狙击手虽然屡次射击这些木女墙，但是却没能有效杀伤躲在后面的那些官兵，于是只得招呼炮兵来帮忙解决这些麻烦。

可是就在这个时候，木女墙后面，突然间架起了一个个木质的大桶，盖子打开之后，不多会儿工夫，便看到城墙上忽然间腾起了一片硝烟，只见瞬间之后，成千上万支火箭，真真的如同一窝蜂一般，呼啸着拉着一道道的青烟，直冲而出，在空中拉出了密密麻麻成千上万道烟迹，朝着城下呼啸着飞去。

看到这个情况，于孝天瞳孔猛然一缩，这段时间他的仗打的有点太过顺风顺水了，居然把一窝蜂火箭这种大杀器给忘掉了。

一窝蜂火箭也算是明朝期间，发明出来的一种非常重要的武器，作为战场压制武器，是非常厉害的。

这些一窝蜂火箭，从三支装的神机箭到二十支装的火龙箭，乃至是三十二支装的一窝蜂，甚至于还有一次装填百支火箭的百虎齐奔箭，所有火箭的引线都被集中在一起，点燃之后依次发射出去，确确实实可以在瞬间制造出非常强的火力压制效果。

而且这些一窝蜂火箭最远的可以发射到二百多步远的距离，都是重箭，箭支前端是锋利的铁质箭簇，靠着重力和速度，拥有很强的穿透力。

这两天官军一直没有使用这东西，以至于于孝天甚至把这些东西给忘掉了，没想到在这个关键时刻，官军守军居然请出了这么多一窝蜂和百虎齐奔箭，转瞬之间，便制造出了一阵火雨。

几十桶一窝蜂和百虎齐奔箭一起点燃，瞬间就发射出了数千支火箭，铺天盖地一般的朝着城外洒落了下去。

而这会儿正是于家军大批进攻部队朝着打开的缺口处冲锋的时候，瞬间火箭的箭雨便覆盖在了进攻中的于家军头上。

只是不多会儿的工夫，于家军便倒下了上百名兵将，有些人甚至身上直接就插上了几支火箭，当场就阵亡在了城下，另外还有一批兵将被这阵箭雨射伤，同样也扑倒在了前进的道路上。

这还是这两天来，于家军第一次遭受到的如此猛烈的反击，承受的第一次重大的伤亡，于孝天只觉得心里面一阵一阵的揪着疼，气的大骂了一声吼道：“炮兵，全力开火！把城上这帮混账东西，给我扫平了！”

炮兵们今天开战之后，为了节省弹药，已经没有像昨天上午那样，进行全速开火，只是观察着城墙上的动静，时不时的朝着一些人群聚集的地方开火，或者是敲掉一些残存的垛口。

这会儿猝不及防之下，官军突然推上城墙这么多木女墙，还弄上来这么多一窝蜂，瞬间就给进攻的步兵弟兄们造成了巨大的伤亡，不用于孝天发火，他们也都气懵了。

炮兵军官自觉对不住那些正在进攻的步兵兄弟们，这会儿一个个都跟扎住了屁股一般，一蹦老高破口大骂着下令全速开火。

原本不怎么热闹的炮兵阵地上，这会儿突然间又如同火山爆发了一般，几十门轻重火炮，再一次同时发火，把炮弹下雹子一般的重重砸向了城墙。

经过两天不断的炮击，各炮位上的炮手，早已都标定出了最为精确的瞄点，这一次集火齐射，每门炮都以最快的速度连续开了三四炮，几十门大炮一分钟之内，就朝着城墙上倾泻了一二百颗炮弹，这些炮弹呼啸着落在城墙上，几乎没一会儿工夫，再看城墙上那些刚被推上来不久的木女墙，便一个接着一个的化为了碎屑，被炮弹打的四分五裂。

而那些领了重赏，不要命的亡命徒们，则连逃走的机会都没有，差不多就被于家军的大炮给当场撕碎在了城墙上。

而那些高台上的狙击手们，也都气懵了，一个个操着他们的狼牙步枪，飞快的装弹，接着立即精确瞄准，只要瞅见有官兵在城墙上现身，马上就开火将其击毙。

结果高起潜好不容易召集起来的一批亡命徒，从他们上城，发射一窝蜂，到他们覆灭，整个过程只用了不到一刻钟，几百名要钱不要命的官兵，

便一个四个四分五裂的倒在了城墙上，仅剩下了一百多亡命徒，一个个惊慌失措如同受了惊吓的兔子一般，怪叫着连滚带爬的从城内的马道滚下了城墙。

再看他们一个个的脸要么被熏得漆黑，要么是满脸的尘土，总之一个个都是面无人色，下了城墙之后，一个个都是两股战战，有些人干脆裤裆里面都湿漉漉的，被吓得尿了一裤子。

他们那儿见识过这样的火力呀！那些滚烫的炮弹，像是下冰雹一般的朝着城墙上砸落下来，眼睁睁看着不少同僚，就这么一眨眼的工夫，就连同身前的木女墙，一起被轰成了渣子，那种人体在眼前突然间爆裂被撕碎，血肉横飞的场景，这辈子都恐怕会成为他们挥之不去的梦魇，所以别看他们拿了几两银子，可是这会儿一个个都为刚才的冲动感到后怕不已。

高起潜心知不妙，赶紧疯了一般的继续督促官兵上城御守，可是这会儿官兵们一个个都吓得面无人色，老半天都没人应声。

于是高起潜直接把守将给招来，痛斥了一番守将，并且请出了尚方宝剑，声称再不登城御守，就要当场将他们处斩。

在高起潜死命的弹压之下，官军这才再一次不情不愿的爬上了城墙，抄起了滚木礮石，开始朝着城下丢去，阻止于家军攻上城墙。

接下来在天黑之前，于家军发动了一次猛烈的攻势，险一险就攻上了城墙，但是在天黑之前，官军弄上城墙了十几个万人敌，点燃丢下了城墙，摧毁了几架于家军的云梯，烧死烧伤了几十个于家军兵将，这才堪堪阻止了于家军的攻势。

于孝天眼看着天色已晚，继续攻城对敌有利，对己不利，这样做可能伤亡更大，这才下令鸣金收兵，结束了第二天的总攻。

于家军连续两天的对朝阳门的猛攻，除了给朝阳门守军造成很大的伤亡和压力之外，也同样给京师内的所有人造成了非常大的震动。

崇祯每时每刻都在倾听着朝阳门和东直门一带传入宫中的隆隆炮声以及密如爆豆一般的火枪声，还有那时刻不断的喊杀声，可以说是如坐针毡一般的难受，现在去了一个建奴大军，却招来了一个比建奴更狠的家伙，这京师在风雨中摇曳，似乎随时都有倾覆的危险。

直至这个时候，崇祯才真正的开始感到了后悔，后悔当时没听一些大臣的劝告，不要视于孝天为寇仇，劝他尽可能的安抚于孝天，莫要在这个时候开罪于他，可是他当时没听，一直都想要把于孝天以最快的速度解决掉，还大明天下一个太平，成就他一个中兴之帝的丰功伟业。

可是现在看来，他把事情想得太过乐观了，当于孝天来到天津卫的时候，他还有机会安抚住他，当时只要他动动嘴，多多少少的给于家军拨发一些粮饷，然后派官军策应于孝天所部，将建奴击败，那么于孝天便没有任何借口，来兴师作乱。

就算是当时他没有这么做，在于孝天引兵于建奴在天津卫决战获胜之际，他只需要第一时间重赏于孝天以及其麾下将士，而不是派出大军，趁着于家军大战刚刚结束之际，去偷袭于家军，那么这事儿还有挽回的余地。

于孝天不是要名吗？只要他当时这么做，那么于孝天要是还如此兴兵作乱，那就是大逆不道，不得人心。

大明历经这么多年的祸乱，建奴这次入关又大掠四方长达半年之久，大明京畿周边百姓，乃至是北直隶山东等地的百姓，早已是人心思安，不想再承受什么兵祸了，如果他不派兵去先打于家军，给于孝天提供了一个造反的口实的话，那么于孝天就不敢擅动。

老百姓也不会为此倾向于他，都会归心于朝廷，可是他却还是被猪油蒙住了心，偏偏听信了刘宇亮等人的撺掇，错误的估计了于家军的战力，万没有想到，于家军在和建奴决死之战以后，居然还能拥有这么强的战力。

以至于他手头掌握的两支劲旅，都瞬间倾覆在了于家军兵锋之下，导致了京师危矣，也使得于孝天获得了一个好的不能再好的造反的机会和口实。

（感谢gzg1972朋友的打赏！）

第六十五章调将

现在朝廷这么做，早已惹的是天怒人怨，据传坊间甚至传出消息，说很多老百姓都痛骂朝廷，说他是个昏君，说朝廷之中大臣们都是一些奸佞之辈，巴不得于孝天赶紧攻入京师，把这些奸佞之臣全部诛除。

崇祯闻之这个消息，比什么都难过，他回想一下自己登基之后，这十多年来的所作所为，总是认为他整日里勤于朝政，从来没享受过太多的当皇帝的乐趣，天天早早的起床上早朝，处理政务，可是为何天下的局势却还是每况愈下，到处烽烟四起，到处民不聊生？

难道他真的错了吗？崇祯想到这里，就十分愤怒，他到现在也不认为他错了，他已经做了所有能做，并且该做的事情，就算是有错，也是那些大臣们的错！是袁崇焕、周延儒、温体仁、杨嗣昌……他们的错！

如果不是他们的话，大明如何能到眼下如此地步？如何能让于孝天领兵直接攻打京师？

事到如今他也看出来，大明弄不好要完！虽然京师现如今还有数万官军，兵力甚至超过于家军不少，可是这些官军却不足持，数万官军龟缩在京师之中，如同乌龟一般的不敢伸出头爪，任凭于家军在城外如同巨锤一般的猛砸京师这个外壳，却无人敢出城与之决一死战。

甚至于今日他还听闻，说在德胜门、西直门和阜成门一带，昨晚出现了不少逃卒的情况，有些镇守那些地方的官兵，趁夜裹挟了一下细软之物，缒城而下，逃出了京师，甚至于听闻在西便门那边，守将当天晚上，收受了一些京城内有钱人的巨额贿赂，趁夜偷偷打开西便门，放出了一些有钱人逃出京师。

大明怎么能到了如此地步？官军居然不堪到了如此地步，连城中有钱人这时候，也很显然对大明朝廷失去了信心，宁可拖家带口施以重贿，也要弃了这里逃出京师。

难道这次真就挡不住于家军攻城了吗？他越想越不放心，连忙派贴身内侍前去东直门和朝阳门那边打探那边的情况。

虽然这次他把城东一带的防务交给了高起潜来坐镇，而且在他看来，高起潜也算是知兵之人，比起一般人更要合适一些，可是现在连续两天下来，却没有听到高起潜报来什么好消息，而且宫里面的太监告诉他，朝阳门和东直门一带战事激烈，高起潜正亲自坐镇朝阳门一带抗敌，但是战事却并不顺利。

有人传言，镇守朝阳门一带的官军，这两天损失惨重，城外于家军炮火极为犀利，打的官军无力招架，但是这件事却没有人来验证，崇祯实在是放心不下，所以决定派人去查问一下。

结果天黑之后不久，派去查问消息的太监匆匆赶回了宫中，告诉崇祯，说高起潜现在还在朝阳门坐镇，今日于家军数次攻城，都被他领兵拼死抵抗之下，将于家军的进攻打退，并且击杀叛军数千人之多。

但是叛军炮火犀利，守军伤亡也很大，为了调动士气，高起潜奏请圣上，能再给他拨发一些银两，作为赏银，鼓舞士气，明日好再和叛军死战。

崇祯到了这会儿，也顾不得那么多了，赶紧下旨让户部想办法再给高起潜筹措一些银两，速速送往朝阳门一带，交给高起潜调用。

但是户部这会儿连连哭穷，说户部现如今库中早已是清叽溜溜，可以跑老鼠了！现在说什么都拿不出多少银子，给高起潜充当赏金之用了。

崇祯非常生气，认为户部这时候还是守财不松，这都什么时候了？要是让叛军攻入城中，到时候玉石俱焚之下，还留那么些银子作甚，难道是要留给叛军不成？

但是户部那边一口咬定，就是没钱，崇祯无奈之下，只得下旨调拨内帑存银两万两，急送朝阳门充作赏金之用。

反正现在是实情已经无法挽回，后悔也没用了，于孝天此獠，看样子是不攻入京师是誓不罢休了，现在就算是他认错，恐怕都没法挽回，更何况他乃是堂堂天子，岂能向于孝天这样的逆臣贼子认错？

所以他也唯有咬着牙强自坚持下去了，就看高起潜能不能这一次力挽狂澜，能死死的守住朝阳门和东直门，只要坚持下去，用不了太长时间，一个月总是可以吧！

只要能坚持半个月，到时候山东颜继祖的兵马便可以兵抵京师城下勤王，山西吴姓派出的援军，也会抵达京师入援。

这样的话，想必于孝天此獠，久攻不下，肯定会弹尽粮绝，最终不得不退回福建，就算是他不退回福建，南下进入山东、河北，也总比留在京师要强吧。

只要给他一定喘息的时间，大明还是有实力能调集更多的兵马，将其慢慢的讨灭的，这大明便还有救。

前提是高起潜一定要守住朝阳门和东直门等地，不能让于家军攻入京师

城中，要是在各路援军赶来之前，叛军已经攻入京师，那么一切也就都全完了，京师被破，也就意味着大明被彻底颠覆，就算是他能逃出京师又能如何？难不成也效仿当年宋高宗赵构那样，跑到南方去再立京城？

崇祯实在是不敢想下去了，于是他干脆不再去打听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第一次早早的回到了寝宫，去陪一下和他相濡以沫多年的周皇后。

但是让所有人都想不到的是，就在这一天晚上，京师发生了一件大事，大事的起因，却还是因为高起潜。

高起潜坐镇朝阳门，两天下来，麾下守城兵将伤亡惨重，而且毫无斗志，高起潜这个时候已经意识到，不能再依靠这些兵将了，他必须要调援军来，找一个虎将，并且要是能征善战的虎将才行。

可是他扒拉过来手头上的这些军将们，却并未找到这样一个可以担纲大任，能替他守住朝阳门的大将。

他十分清楚，如果天亮之后，于家军再次发动进攻，那么他这里肯定是守不住了，如果这个时候不找一个能稳住军心的大将来此坐镇的话，那么一切都彻底休矣！

思来想去，他派人连夜找曹化淳商议，请曹化淳当晚调集一些官军，从安定门、右安门两门出奇兵，左右夹击陈兵于城东一带的于家军，利用夜色的掩护，对叛军进行一次突袭。

这么一来就算是杀贼不多，也可以震慑一下于贼，使之要估计侧翼安全，无法全力以赴的攻打朝阳门。

高起潜的这个办法其实倒是一个相当不错的办法，但是前提却是要有人愿意领命出城去干这件事。

现如今京师三大营的军将们，一个个都惶惶不安，当被曹化淳招去商议这件事的时候，这些军将们一个个把脑袋摇的跟拨浪鼓一般，一推六二五说什么都不肯领命出城去偷袭于家军大营。

曹化淳这个时候也通过太监，得知了朝阳门那边的危局，原本他对高起潜并不感冒，也不愿意给高起潜帮忙，但是现在听闻朝阳门战事危险，一旦朝阳门被破，那么京师这个鸡蛋就等于被彻底敲碎了。

考虑到覆巢之下无完卵，到时候大家伙都要跟着倒霉，曹化淳也只能给高起潜帮忙，这才招麾下所辖诸将商议这件事，看看有没有人愿意领命出战，可是结果这些军将们一个个都是托故坚决不受此命，没有一个人愿意接这个烫手的芋头。

开什么玩笑？于家军连建奴都打的屁滚尿流，让他们这帮家伙领着一帮老爷兵去偷营？这跟送死又有什么区别？这要是接了命令带兵出去的话，简直就跟自杀一般，出去之后铁定是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的事情。

他们各个家大业大，哪儿有兴趣干这事儿呀！当初分工的时候，说的很清楚，他们这些人守城西，高起潜守城东，现在高起潜撑不住了，要他们出去送死，这事儿说什么都不能干。

曹化淳苦口婆心的说了半晌，结果也没说动任何军将接这个活，而他现在还要指望着这些兵将镇守城西诸门，也不能逼迫他们太紧，这帮家伙都不是好鸟，逼紧了的话，保不定这些家伙能干出什么事情，弄不好干脆就开城献降了。

所以曹化淳只好派人回复高起潜，说了各种困难，表示爱莫能助，让高起潜自己再想想办法。

高起潜听罢之后，大骂曹化淳这时候落井下石，要看他的笑话，但是却也没有办法，只能赶紧再想办法。

结果突然间高起潜心中一动，想到了杨国柱，杨国柱乃是宣府总兵，可以说算是一员大将，曾经跟着卢象升和建奴开过阵仗，据说还打的有声有色，相当的厉害。

但是不知为何，杨国柱在陈新甲手下听命的时候，却在静海县一战之下全军大溃，逃到了霸州。

但是不管怎么说，当初陈新甲所部兵溃的时候，也只有杨国柱所部，最终差不多全身而退，并未损失太多，瘸子里挑将军，杨国柱也算是一个干将了。

第六十六章等什么

而且这两天高起潜也在关注着东直门那边的战况，据说杨国柱领兵死战不退，令东直门那边的叛军率攻不下，还被杨国柱击杀了不少叛军兵将。

那么这就说明，杨国柱是个有点真材实料的大将，同样都是在抵御叛军的进攻，可是东直门那边情况远好过朝阳门这边。

高起潜也看出来，于家军是把朝阳门这一带当做了主攻的地点，东直门那边并不是于家军主攻的方向，所以东直门那边威胁并不大，倒是朝阳门这边似乎随时都有崩溃的可能。

于是高起潜一咬牙，下令招杨国柱率领部分麾下兵马来朝阳门镇守，而东直门那边则令杨国柱安排人镇守，不得有失！另外为了弥补东直门在调走杨国柱之后缺少的问题，他当晚把朝阳门这边一帮溃兵调了过去，算是补充一下那边的兵力。

杨国柱原本不想接令的，他本身对高起潜可以说也恶心到了家，现在高起潜让他去朝阳门坐萝卜，杨国柱更是不情不愿。

这两天杨国柱也关注着于家军的动向，虽然于家军两线开战，同时在攻打朝阳门和东直门两个地方，但是他明显的可以感觉到于家军在东直门那边的攻势很弱，虽然炮火也很猛，可是却并未卯足劲攻打东直门，那边两天下来，虽然也挨了不少炮弹，但是他手下被打死打伤的并不多。

另外于家军几次攻城，都像是佯攻，并未出力，城上他只要下令一发炮还击，于家军便立即后撤。

但是他却听闻朝阳门这边打的非常激烈，于家军打的非常狠，几乎把城墙上所有的垛口给削平了，镇守朝阳门这边的官军伤亡很大，甚至于连一个游击也被当场打死，可见这边局势很不妙。

现在高起潜令他率部过来接替这边的官军镇守朝阳门，摆明了是要让他来坐这个萝卜，到这边镇守，弄不好是凶多吉少，杨国柱也是很清楚于家军的厉害的，上一次要不是他跑得快的话，弄不好也栽在于家军手中了，现在想想于家军的那犀利炮火，杨国柱还心有余悸，所以杨国柱听闻高起潜要他去朝阳门坐镇，当即就想要回绝。

但是高起潜又请出了尚方宝剑，杨国柱无奈之下，当晚只好调整了一下部署，带了两千手下兵将，移师到了朝阳门这边，但是高起潜要他必须要把东直门那边的防务安排好，不能出了纰漏，杨国柱于是便令手下的高明虎接替他，继续坐镇东直门。

这一下杨国柱算是把高起潜给坑死了，任谁这个时候，都没有想到，高起潜这一次调整部署，居然会自己挖了个大坑把自己埋了。

高起潜这会儿绝对没有想到，把杨国柱调过来，留高明虎坐镇东直门，等于是把他自己送到了断头台上。

第四旅旅长邱庆辉这两天很郁闷，于孝天给他的命令，让他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既要他打，还不能打狠，轻轻的打，专挑不着力的地方下手，而且不能大量杀伤守军。

命令他要做出一个假象，让猪都能看出来，东直门这边于家军是在佯攻，但是还要让这边的守军感到有很大的压力。

这样的命令邱庆辉执行起来，当真是有点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而且只能干瞪眼看着朝阳门那边的弟兄们过瘾，而他这边处处都缩手缩脚的，让他们上上下下都很不痛快，不清楚于孝天给他们下达这样的命令是为了什么。

总而言之，第四旅和第七旅这两天干的很不爽，一个个都很憋屈，但是在第三天的时候，一件让他们都想不到的事情却突然间发生了。

当第三天朝阳门那边的攻击战再次打响之后，邱庆辉也意兴阑珊的懒洋洋的率军出战，开始了再一次的佯攻，炮兵们半死不活懒洋洋的朝着城上有一下没一下的开炮，而且还要挑拣一些不着力的地方开火。

至于步兵，则懒懒散散的列阵，瞪着眼打着哈欠，一副过一会儿就回去接着睡觉的架势，所有人的注意力都没放在东直门这边，倒是把耳朵竖起来，仔细的听着朝阳门那边的战事情况，只听那边一大早大炮就如同滚雷一般的不停的猛轰，步兵们的喊杀声也一刻未停，让这边的第四第七旅的兵将们一个个羡慕的要死，认为这一次功劳估计是没得指望了，肯定要被第一第二旅给拿了去，他们只有干瞪眼的份了。

就这么磨磨蹭蹭，一个多时辰之后，邱庆辉懒洋洋的下达了进攻的命令，做好准备的步兵们开始在城门外列阵，最后检查了一遍手中的武器，把轱辘车和大盾都摆在了阵列前面。

就在这个时候，一匹快马突然间飞也般的从大营方向急速的朝着东直门这边冲了过来，从来者的背旗上可以看出来，这个骑兵乃是于家军亲卫中的专职传令兵，所以没人敢阻拦他，就这么让他直接朝着邱庆辉所在的指挥部冲了过去。

邱庆辉不知道这个时候于孝天派来这么一个传令兵，又有什么指示，于

是赶紧下令暂停进攻，等着这个传令兵过来，看看有什么新的变化没有。

传令兵飞一般的冲到了邱庆辉附近几十步距离上，一腾身嗖的一下便从飞奔着的战马背上跳了下来，然后毫不停留的飞奔到了邱庆辉面前，手中持着一份命令，敬了个礼之后，直接把命令递到了邱庆辉手中。

邱庆辉满腹狐疑的打开这张纸，低头看了一下，再看他的脸上的表情，这会儿可真是够精彩的，一张嘴张的老大，眼睛眨巴眨巴了半晌，接着赶紧揉揉眼，又仔细的看了一遍手中的纸张，当确认他没有看错之后，这嘴角就咧到了耳朵旁边，哈哈狂笑了起来。

旁边那些卫兵们一个个都为之侧目，觉得今天旅长很有点不太正常，刚才还一副懒洋洋提不起兴趣的样子，看过了这个命令之后，居然像是立即打了鸡血一般，这嘴再咧，估计就咧到脑袋后面去了。

“命令！所有步兵全员做好进攻准备，随时听我指挥，要做到随时可以出发！一旦入城，所有人记清楚，但凡是胳膊上缠有白布的，皆为我方友军，不得杀伤！但凡遇上抵抗者，则立即给我干掉他们！

入城之后，立即控制东直门，第七旅第一第二营负责立即接管城门一带，守住城门，第三第四步兵营朝朝阳门攻进，配合第一第二旅攻下朝阳门！

第四旅全部，跟随我立即朝皇宫攻进，以最快速度包围皇宫！沿途不得滥杀无辜，不得擅入任何宅院！遇上抵抗者，就地将其击溃，不得恋战！

另外进抵宫城之外以后，所有人不得攻击皇宫，谁若违反命令，老子就亲自剁了他！”邱庆辉收起了这张命令之后，立即就放声开始大叫了起来，开始下达了一连串的命令，旁边有专门的传令兵负责记下他的命令，准备传达下去。

但是听了他的命令之后，周围所有人都有点晕头转向，觉得邱庆辉是不是疯了？怎么突然间开始说胡话了？

这城里面哪儿来的友军？还有进城又是怎么回事？好像他说进城，像是吃凉菜一般的容易，这城门不开，要想攻入城中，容易吗？

“还愣着作甚？别问那么多，就按照老子的命令传达下去，做到每个人都清楚知道就行了，这会儿没工夫给你们解释！快！动作快点，传令下去！”邱庆辉也感觉到了手下们看他的异样目光，于是赶紧挥手急不可耐的喝令道。

既然作为这边的总指挥官已经下令了，那么传令兵也没胆子先问清楚为什么，总之上面做事，有时候神出鬼没的，让他们这些下面的兵将们有点丈

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但是邱庆辉肯定没疯，这么下令肯定是有原因的，至于为什么，那就看接下来的事情变化了。

命令随即开始被迅速的传达下去，先是传达到营，接着从营传达到连，又传达到每个排最后传达给了每个班长，乃至是每个兵卒。

所有人都有点蒙，不知道这命令是什么个意思，进城？怎么进？友军？哪儿来的友军？所有人都是一头雾水，但是也没法找人问清楚。

既然命令是这样的，那么他们就执行好了，所有人都赶紧再次检查装备，把所有装备都紧了紧，并且按照命令，重新开始编组，在城外分批进入了攻击出发点，做好了攻击的准备。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像是凝固了一般，让人等得心里面焦急万分，除了邱庆辉和少量旅部高级军官、参谋之外，其他人各个都是一头雾水，不知道他们在等什么。

大军在出发点足足又等了将近半个多时辰，眼看着日头开始到了头顶，有些人不由得心中开始发牢骚了起来，这都是什么事儿呀！前两天虽然打得不痛快，可是毕竟还是零敲碎打几下，可是今天却一股脑的都呆在这儿，干瞪眼等着，还不知道在等什么，这要等到什么时候呀？等什么呢？

第六十七章献门

就在这个时候，在东直门的瓮城城墙上，忽然间竖起了一面白旗，随即开始被人来回摇动了起来。

邱庆辉这会儿举着望远镜，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眼珠子都瞪的酸疼了，始终在观察着城门一带城墙上的动静。

刚才他看到了城墙上似乎有一些骚动，但是却始终没有看到约定的信号，这么长时候的等待，让他自己也感到有点不太耐烦了。

这情报到底准确不准确？到底城门会不会开？随着时间的流逝，邱庆辉觉得心里面越来越没有底了，情绪也变得开始有点焦躁了起来。

直至当他看到望远镜之中，城墙上那面被竖起的白旗的时候，邱庆辉才算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一把将望远镜丢给了卫兵，大吼了一声道：“跟着老子冲呀！……”

两个步兵旅足足七个步兵营一共近万人，在得到了邱庆辉的命令之后，齐齐的发出了一声呐喊，紧随着邱庆辉背后，朝着东直门猛冲了过去。

近万人几乎异口同声的发出了一片喊杀的声音，就如同平地响起了一声滚雷一般，人潮如同巨浪一般，朝着东直门直扑了过去。

这一次城头上没有响起反击的炮声，但是却传出了一些惊慌失措的叫骂声，当于家军在邱庆辉的率领下，冲至距离东直门城门数百步远的时候，城门突然间从内被人打开，大概几十个人策马从城中冲了出来，直迎着于家军冲了过来。

远远的战马上的人都持着一杆骑枪，但是在骑枪上帮着一块白布，走近之后，可以看到，他们每个人臂膀上还缠着一块白布，非常醒目，为首的是一个身披鱼鳞甲的明军大将，身材高壮，留着一副络腮胡子，看上去颇为威猛。

邱庆辉策马带着一些卫兵迎了过去，双方在十几距离上各自都拉住了马缰，控制住了战马，邱庆辉在马背上朝着对面那个明军大将抱了抱拳大声问道：“对面可是高将军？”

“正是在下！来者可是邱将军？”那个明军大将抱拳大声一边应答，一边反问道。

“正是在下！高将军高义！邱某代我们大帅谢过高将军！这里不是说话的

地方，里面情况如何？”邱庆辉大声问道。

“高某标下兵将已经控制住了城门和瓮城，但是城内还有部分官军不愿开城献降，现如今试图反扑，夺回城门，事不宜迟，邱将军赶紧率兵入城！一切入城之后再说！”高明辉满脸急切的神色，这个时候远处城墙上几门守军的大炮突然间打响，炮弹呼啸着砸向了城外靠近城门的于家军，当即在于家军兵阵之中开出了两条血胡同，打死打伤了一些于家军的将士。

高明虎脸色一紧，扭头怒骂了一声：“那是高起潜麾下的人不肯开城！邱将军速速入城！晚的话恐怕城门有失！”

邱庆辉点了点头，再次在马背上给高明虎抱拳施礼：“多谢高将军大义之举！一切入城之后再说！”

说罢之后邱庆辉便要催动战马，率军从高明虎身边冲过去，但是这个时候高明虎脸色再次一紧，突然间叫道：“邱将军且慢，且听高某一言！高某与贵部有言在先，于大帅的兵马可以入城，但是入城之后，却绝对不能伤害当今圣上，否则的话高某就算是做鬼，也绝不会放过尔等！”

邱庆辉立即答道：“高将军请放心，我家大帅已经严令我等，决不能入城之后扰民，滥杀无辜，更不能攻打皇宫！只要城内守军不抵抗，那么于家军便保证他们的安全！至于皇上，我们此次前来乃是勤王，清君侧，自不会为难当今圣上！”

高明虎咬了咬牙，重重的点头，对邱庆辉再一次抱拳大声叫道：“那好！我高某就信邱将军这次！一切拜托了！”

这时候城外于家军的那些炮兵们早已忍耐不住，当看到城上有地方发炮开始轰击他们于家军的弟兄，于是二话不说军官当即下令开火。

几十门旅属炮兵的大炮瞬间齐刷刷的开始吼叫了起来，几十颗炮弹呼啸着从城外于家军头顶飞过，重重的砸向了城墙上开火的几个位置，几乎瞬间便把那几处开火的火炮淹没在了炮弹之中，打的城墙上砖石乱飞，惨叫声不停的响起，几门刚才开火的大炮，几乎片刻功夫，便被彻底打哑了下去。

邱庆辉随着高明虎，率领着大批于家军兵将，呼啸着冲向了东直门，东直门这时候瓮城城门早已大开，由一批臂膀上缠着白布的官兵把守，先头部队跟他们打了个招呼，在他们的呼唤之下，立即冲入了瓮城之中。

为了防备高明虎使诈，第一批入城的是提前先选出来的两个连，可以算是一批死士，一旦要是高明虎使诈的话，这两个连冲入瓮城，将会有很大的风险，极有可能被埋伏的官军瓮中捉鳖，导致全军覆没。

所以他们肩负着探路的重担，每个人都紧握着手中的武器，四周刀牌手环卫高举着盾牌，掩护着身边的弟兄。

冲入瓮城之中，他们看到内城门这个时候同样也大开着，率队的两个连长这才微微松了一口气，带兵一刻不停的直接冲向内城门，分出两个排的兵力，接管了瓮城的城门，并且向后续部队发出了信号。

邱庆辉这才下令后续主力开始进入瓮城，不多会儿工夫，先头部队便把瓮城全部控制，并且冲入了内城门，接管了内城门的防务，高明虎则率领他的手下，把瓮城和内城门的守务移交给了于家军，至此于家军便彻底控制住了内外城门。

这时候有一批官军，正在距离城门很近的距离，朝着城门猛攻，试图重新夺回城门，于家军的兵将一冲入城门，便立即开始接替下了那些高明虎的亲兵部下，开始顶住了这伙官军的反扑。

只听一通震人心魄的密集火枪声响起之后，那一帮正在亡命攻打城门的官军瞬间便被撂倒了一片。

这伙官军一看到于家军已经攻入城中，被打死打伤了一批人之后，当即便哄堂大散，随着越来越多的于家军冲入城中，各营营长立即便按照邱庆辉事前的命令，开始四散开去，一批人立即控制城门内的区域，并且上了城墙，朝着城墙两侧攻击，将那些没有投降的官军击退，控制更长的城墙，并且把城墙上上城的马道楼梯等都彻底控制了起来。

第七旅的两个营则在一个营长的率领下，二话不说直接沿着城墙，朝着朝阳门那边攻进。

至于邱庆辉，在城门内和高明虎短暂的交谈了一阵之后，双方约定了一些事情，高明虎率领他麾下的兵将撤离城门一带，在预定的地方休整，不参加剩下的行动。

而邱庆辉则立即率领第四旅的兵将，沿着大街一路疾行，朝着皇宫方向冲了过去，沿途一些官兵甚至于还没有闹明白城门哪儿发生了什么事情，就直接被邱庆辉率部打散，直到这个时候，一些官军才明白过来，城门已经丢了。

“不好了！叛军攻入城中了！快跑呀！……”

“大事不好了！高明虎判敌了！东直门被破了！……”

各种惊慌失措的叫喊声响成了一片，许多官兵听闻消息立即开始四处奔逃了起来，这时候东直门内彻底陷入了大乱之中。

有些军将飞也般的逃入城中，向着各处报信，而邱庆辉则毫不迟疑的率领他麾下的第四旅的兵将们，如同旋风一般的从街道上卷过，朝着皇宫方向冲去。

而这些于家军进入京师之中，很多人有点转向，他们之中绝大多数人从来没有进过这样规模的大城市之中，各种各样的街道，以及各种奢华的建筑物，让他们有点头晕目眩，要不是提前有海狼潜伏在京师之中的细作为他们带路的话，估计他们连皇城在哪儿都找不到，就已经彻底转晕了。

沿途有些零散的官兵，也曾经试图阻挡于家军朝着皇城攻进，但是在于家军的排枪面前，他们的阻击根本显得是微不足道，在火枪面前，一切武功都失去了作用，就算是有些人号称万人敌，但是在于家军的米涅步枪的枪弹面前，也只有认栽的份。

另外虽然于家军攻城，让京师戒严，上下人等人人自危，可是京师之中，却并未做好破城的准备，在城中也没有留守足够多的预备兵力，更没有提前设置街垒之类的障碍物。

再加上于家军军纪森严，入城之后兵将们在邱庆辉的率领下，如臂使指一般，各营军官也都各司其职，严格按照命令行事，所有人都如同潮水一般的顺着街道朝着皇城方向涌去。

沿途虽然他们经过了很多十分奢华的建筑物以及衙门之类的院落，但是因为邱庆辉的命令是直扑皇城，所以于家军兵将沿途对于这些豪华的建筑设计都视若不见，只要没人阻拦他们，那么他们就算是看到有些院落大门敞开，也没有人敢擅自闯进去大肆抢掠，而是跟着军官们飞一般的朝前狂奔。

（多谢大漠笑春风和顾小侠兄弟的打赏！）

第六十八章皇城被围

他们的速度超出了所有人的意料之外，根本让城中那些守军来不及做出反应，他们便如同飓风一般的卷向了皇城。

崇祯早早的按照习惯起了床，又到前面上了早朝，今天他发现有不少朝官没有到，而且听到的也都是些坏消息，让他根本没有一点兴趣继续下去，只是询问了一下城东战事的情况，问计于那些大臣，可有什么退敌良策，但是这些大臣们现在也各个都是大眼瞪小眼，说的一些所谓的退敌之策，都是一些空话，根本没有任何作用。

于是崇祯很快便结束了早朝，宣布退朝回了他的御书房，他的心里面很烦乱，而且很揪心，于家军叛乱，逼至京师城下，可是大明的军将们，却没有一个人敢出城与之决一死战，这让他非常失望。

就在他提心吊胆的听着城东方向传来的隆隆炮声以及喊杀声的时候，忽然间他似乎听到在城东方向，传出了一些杂乱的器闹声，这声音不太像是叛军攻城时候发出的那种声音，而且似乎这种混乱的声响，正在距离皇城越来越接近。

于是他站起身，丢下了手中的一份奏折，对宦官问道：“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何朕听着东面传来了一些器闹的声音，你们去查问一下，发生了什么事情，速速前来回报于朕！”

宦官赶紧飞奔了出去，赶往了宫门，但是刚刚跑到宫门，还没有来得及询问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便看到有人急急忙忙的冲入宫门，高呼道：“不好了！叛军攻入城中了！正在朝着皇宫这边杀来，赶紧关上宫门！……”

跑到宫门打探消息的太监一听，当即就吓得是魂飞魄散，裤裆里面一下就变得湿漉漉热乎乎的，居然直接被吓尿了，连滚带爬的便朝着御书房狂奔了回去，一边跑一边大叫：“圣上，圣上！不好了！叛军攻入城中了！”

崇祯正站在御书房门前等候消息，突然间就听到了太监的大呼小叫的声音从远处传来，但是一时间没有听清楚他嚷嚷什么，但是心中还是升起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而且很快他看到有些太监宫女，在远处变得惊慌失措了起来，不少人呼啦啦的便到处乱窜了起来。

这时候太监已经跑到了近前，气喘吁吁之间，身后地面上还留下了一溜的水迹，扑倒在地大哭道：“启禀圣上，大事不好了，叛军攻入城中了，据说正在朝着皇城攻来，还望圣上赶紧避一避吧！”

崇祯闻听顿时如同五雷轰顶一般，当时就有点傻眼了，高起潜不是昨晚还请赏，说要犒劳兵将，提升士气阻止叛军攻城吗？怎么这才中午，叛军就破城了呢？

偌大的京城，驻守着远超过叛军数量的官军，虽然官军恨不能打，但是守城应该还是能坚持一些日子吧？就算是京城是纸糊的，也不至于连几天时间都坚持不下来吧，这叛军难道都是神仙不成？

崇祯不敢相信，仔细又听了一下外面的声音，这时候皇城之中也已经乱了起来，太监宫女们大呼小叫的来回奔走，城东方向的喊杀声也越来越清晰了起来，至此崇祯才彻底相信，这叛军应该当真是攻入城中了。

崇祯愣了一阵之后，面色如土，整个人仿佛突然间又苍老了许多，呆立了一阵之后，他用力的咬了咬牙，二话没说，转身回到了御书房之中，伸手从御书房墙上摘下了一把宝剑，持在手中抓紧剑柄，琅琅一声拔出了宝剑，将剑鞘丢在了地上，提着剑便奔出御书房，朝着宫门方向而去。

吓得一众内侍，一个个都赶紧跪在地上，死死的揽住崇祯，让他莫要去宫门，崇祯这一会儿如同疯了一般，怒吼着：“朕如何能不去？你都拿了兵器，随朕一起前去杀贼！叛军已经攻入京师，朕要亲自前去斩杀这些逆贼！”

这时候内侍王承恩飞步跑来，抱住崇祯的腿，大哭着相劝，说什么都不让崇祯这会儿提着剑去宫门处，同时大声喝令那些内侍，赶紧去各个内城的城门，关闭城门，阻止叛军攻入内城。

崇祯实在是无奈，只得放弃了要出宫亲征的念头，但是一种绝望的情绪这个时候已经将他整个笼罩了起来，于孝天这个叛逆，入城之后会如何对待他？崇祯猜不出来，但是他可以猜出来，于孝天肯定是有夺天下，取而代之登基称皇的想法。

而于孝天入京，难道会善待于他吗？崇祯不知道，虽然于孝天这时候打出的旗号，是清君侧，但是一旦要是让他控制了京师，那么此獠一定会挟天子以令诸侯，到时候就算是他不登基称帝，这大明还是朱家的大明吗？

想到这里，崇祯不寒而栗，忽然间想起了一件事情，顿时后悔的差点捶胸顿足，这一次于孝天率领叛军来攻京师，虽然上上下下都很紧张，但是却没有几个人预料到，京师会如此迅速的被叛军攻克。

这其中也包括了崇祯本人，所以根本没有人想起来，先转移一下皇亲国戚，把皇子先安排撤出京师，到一个安全的地方去躲避一下，到现在几个皇子，还都在皇城之中，现如今叛军已经攻入城中，要赶紧转移这些皇子。

就算是他崇祯遭遇了什么不测，只要这几个皇子还有人活着，那么就代表着他们继续可以继承大统，率领天下军民和于贼抗衡，重新夺回江山，但是如果连这些皇子也被堵在皇城之中，那么这大明就没了正统的继承者。

想到这里，崇祯立即便赶紧下旨，让王承恩找几个忠心耿耿的内侍，赶紧赶往东宫那边，把几个皇子带上，先将他们带出皇宫，然后想办法护送他们离开京师，暂时先前往南京，一旦要是他遭遇什么不测的话，就让他们之中的一人在南京登基称帝，继承大统，率领天下兵民，继续和于贼对抗，重新夺回江山。

王承恩领旨之后，赶紧下去开始安排，可是他这边还没有安排好，把几个皇子带出宫，那边就听闻皇城之外传来了一阵阵的枪声。

有太监飞奔到了御书房，大叫到：“启奏圣上，大事不好了！叛军已经抵达了玄武门外！把玄武门堵住！”

崇祯一听，头猛然一晕，差点栽倒在地，急忙下令赶紧传旨，令镇守皇宫的锦衣卫死守宫门，不得让叛军攻入皇宫，而且派人赶紧前往东宫那边，催促王承恩，赶紧把皇子从西华门或者东华门送出皇宫。

可是不多会儿工夫，又有太监狂奔过来，大叫到：“启奏圣上，叛军已经兵抵东华门，把东华门堵上了！”

崇祯听罢之后只觉得头皮发麻，叛军虽然攻入城中，但是这才多长时间，居然就兵抵了皇城之外，从皇城到东直门尚有不近的距离，城中还有不少守军，可是为何却丝毫没有阻挡叛军到来？

从他得知东直门被破，到这会儿，总共不过只有区区一个时辰不到，叛军居然就已经从东直门直接冲至了皇城外面，这速度也太离谱了吧！

于是崇祯也更加慌乱了起来，赶紧下旨再去催促王承恩，让王承恩赶紧派人把皇子护送出去。

可是就在王承恩派人刚刚把几个皇子保护着赶往西华门的时候，这时午门也传来消息，说一队叛军已经堵住了午门，也就是承天门，午门已经不能出入了。

崇祯听罢之后只觉得头皮发麻，对叛军如此神速推进，感到实在是不可理解，叛军为何会这么快就差不多把皇城给包围了？城内的锦衣卫，还有那么多兵马都干什么吃了？

高起潜干什么吃了，曹化淳又干什么吃了？他们都在什么地方，叛军都杀到皇城外面了，为何城中的守军却没有动静，也没赶过来勤王，堵住叛

军，将叛军赶出城去？

崇祯勃然大怒，下旨派人立即出西华门，赶去招问高起潜和曹化淳，为何迟迟还没有领兵来援，下旨令他们二人，立即率兵赶回皇城御寇。

可是不等他的圣旨传出去，西直门那边就传来了一阵火铳的声音，随即有太监惊慌失措的飞奔回来，哭叫着报到：“启禀圣上，西直门……叛军抵达了西直门，已经堵住了西直门”

崇祯听罢立即跌坐在了龙椅之上，心道完了！现如今皇城已经被叛军全部包围，切断了皇城和外界所有的联系，谁也别想走了。

想到这里，崇祯顿时失声大哭了起来，当即去拔剑，想要自刎，但是被太监们手忙脚乱的抢下了宝剑，死死的抱住了崇祯。

崇祯大哭着说：“朕有愧于先祖，现如今居然让叛军攻至了皇城之外，朕还有何颜面苟活于世？大明江山亡于朕手，朕只能以死谢罪！你们休要拦朕！还是让朕死了吧！”

朕宁可自刎，也不愿当那叛臣于贼的俘虏，定不能效那当年的宋徽宗，被金人掳去成为阶下之囚！”

崇祯正在大闹之际，几个还没有来得及逃出皇宫的皇子，在太监的护送之下，也到了御书房这边，崇祯看着几个年纪尚幼的儿子，不由得更是悲从中来不可断绝，搂着几个年纪尚幼的皇子，更是失声大哭了起来。

而几个皇子只有大皇子朱慈烺已经十一岁，多少有点懂事了，其余的皇子都还年幼，不太懂事，跟着崇祯一起惊恐万状的大哭了起来。

这个时候崇祯已经做好了最坏的打算，一旦要是于家军攻打皇城，皇城失守的话，他就算是死，也绝不能落在于孝天手中，而这些皇子，估摸着也小命难保，于孝天想要篡位夺权的话，那么就绝不会留下他们几个祸患。

而他在哄了一阵几个皇子之后，让人先把他们带到一旁，令王承恩去东宫告知那些后宫嫔妃，一旦要是皇城被攻克的话，那么令她们上下人等，一并殉死，决不能让叛军所获，遭到叛军的侮辱，他皇帝的女人，是说什么都不能被叛军糟蹋的。

接下来崇祯反倒是冷静了下来，宫中这会儿乱的是一塌糊涂，太监宫女们在宫里面到处乱窜，在刚才于家军尚未包围皇城的时候，一些太监宫女惊恐之下，已经随手裹挟了一些宫中的财物，从东华门和西华门逃出了皇城，顺手捎带出了不少的值钱东西。

但是也有不少人来不及反应，这会儿也被堵在了皇宫之中，但是不少人手脚也不干净，这时候到处偷东西，然后私藏起来，准备一旦皇宫被破，要么趁乱偷一些东西逃走，要么用这些私藏的财物从叛军手中买一条性命。

总之现在皇宫之中乱的是一塌糊涂，崇祯身边也仅剩下了少量当初在信王府服侍崇祯的忠心太监，还留在崇祯身边听命。

（再次鸣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

第六十九章局势危急

就在皇城被于家军包围的时候，于家军攻克京城的消息已经传遍了整个京师，曹化淳得知消息顿时大惊失色，立即调集兵马赶往皇城救驾。

但是他们的反应速度，还是比起于家军慢的太多，等他们反应过来，赶往皇城的时候，于家军已经兵抵皇城，并且把皇城彻底包围了起来，四个门全部都被于家军控制了起来。

另外邱庆辉亲自坐镇午门一带，布置这边的守务，他派人一个冲锋就把东华门南面的锦衣卫大库给夺占了下来，在这里候命的一些锦衣卫，立即便被他们打的哄堂大散，逃了个没影。

而抵达这里的于家军兵将们，一个个在入城之后，一路狂奔冲至皇宫外面，都累的是气喘吁吁，有些人差点跑的断了气，就算是好一些的，到了地方之后，也各个都累的是上气不接下气，只想着赶紧趴下休息一下。

但是邱庆辉有令，只要还没有累死，就不能休息，抵达指定地点之后，立即就地转为防守，直接在他们的镇守区域，构筑街垒，并且上房夺取制高点，卡住官军救援皇宫的通道，决不能放一兵一卒进入皇宫，也不能让皇宫之中再逃出一个。

这个命令执行起来是相当困难的，因为这时候邱庆辉抵达皇宫，只带了三个步兵营，没有携带火炮，要分散在皇宫东南西北四个门外驻防待援，防守这么宽的地点，着实有点难度。

但是军官们还是忠实的执行了邱庆辉的命令，率部各自抵达了所指定的位置之后，立即转为就地防御，直接利用手头可以找到的一切东西，在皇宫周围的街道上开始构筑街垒。

实在是找不到合适的东西，就直接扒掉皇宫周围的一些房屋，将砖石堆砌在街道上，构筑起临时的街垒。

包括一些桌案门板床板，都成了他们构筑街垒的材料，这时候为了控制住皇宫，于家军也顾不了那么多了，期间少不了要让一些倒霉的家伙遭殃，但是这也是无奈之举。

一些火枪手被派到了房顶上面，他们把一些桌椅用绳子拔上屋顶，构筑了简易的工事，然后守在了屋顶之上。

就在于家军兵将尚未构筑起来完善的防御工事的时候，曹化淳已经做出了反应，遣一批官军从阜成门一带入卫皇城，攻玄武门。

另外曹化淳还从外城的广宁、右安、永定门调集了一万官军，从宣武门正阳门入内城，驰援皇城。

一时间京师之中到处都是人喊马嘶的声音，响彻了整个京城，官军援军在军将们的率领下，呼呼隆隆的朝着皇宫方向奔来。

很快从阜成门出发的官军援军，便抵达了玄武门之外，在这里和最先抵达的于家军部分兵马撞上，随即双方便展开了一场激战。

这时候因为叛军入城已经抵达皇城，虽然京营官军战力很差，但是也不敢不卖命了，皇宫要是被叛军攻克，那么他们的饭碗就丢了，大明也就完了，所以他们这一次倒是攻的相当猛烈。

为首的一个京营武将，率领着大批官军，奋力冲击玄武门一带的于家军防线，大呼酣战，倒是也相当卖力。

闻之援军抵达，原来在玄武门镇守的一些锦衣卫，这时候也不安分了起来，有大约三百多名锦衣卫，持刀从玄武门冲了出来，试图里应外合，将玄武门外面堵着的于家军给击溃。

但是他们这次碰上的是绝对不讲理的于家军，于家军手头的火枪可不是吃素的，早有两个排专司负责堵住玄武门，当着三百多锦衣卫从玄武门冲出来的时候，劈脸就是一通排枪打了过去。

结果冲在最前面的锦衣卫，当场便被撂翻在了门洞之中一群，连门洞都没有冲出来，便被乱枪打死打伤了一大群人，随即剩下的锦衣卫带着无限的恐惧，你争我抢的便又逃回了宫中，咣当一声关上了沉重的大门，再也不敢露头了。

至于阜成门过来的那些官军，虽然这一次相当卖力，但是在于家军面前，却显得是很差劲。

镇守在这里的于家军事先控制了几个制高点，布置了一些神枪手或者狙击手，另外两个连则分头堵在了玄武门两边，当官军抵达之后，立即便开始朝着官军开火。

冲在前面的官兵一排接着一排的被撂翻在地，数次冲锋都被于家军击退，那个为首的武将大叫着亲自率兵突击，但是他刚刚一露面，便被一个狙击手居高临下一枪打中了胸口，从马背上一头便栽下了战马，落地之后一会儿工夫，便断了气。

剩下的那些官兵一看主将都被毙了，顿时彻底失去了战意，于家军这个

时候一个连的步兵，突然间发动了刺刀冲锋，二百多于家军兵将，齐齐的平端着手中上了刺刀的火枪，长枪，狂吼一声以刀牌手为先导，狼群一般的朝着官军直冲了过去。

官军刚刚死了主将，正惊慌失措之间，被他们一个照面的刺刀冲锋，便被打的哄堂大散，大批官军怀着无限的恐惧，呼呼啦啦的乱窜了起来，只是一个小时不到，这三千多京营官军，便被于家军不到两个连打的溃不成军，纷纷逃回了阜成门那边。

玄武门这边的局面刚被控制住，午门和西华门一带的于家军便也遭到了官军猛烈的反扑。

这一次率军发动反扑的官军主将，乃是历史上大明末年，出了名的京营悍将周遇吉，周遇吉乃是普通兵卒出身，性情耿直，对于大明朝廷更是忠心耿耿，曾经多次参与过战事，因为勇猛异常，被从普通兵卒拔擢起来，一直被提拔到了副将的职务上。

这一次于家军攻打京城，周遇吉负责镇守永定门，并未遭到于家军的进攻，但是考虑到于家军野战能力太强，他麾下的官军战力不足，周遇吉不敢轻易出城与之决战，但是现在于家军攻入城中，已经兵抵皇城，周遇吉就顾不得那么多了，于是赶紧率兵赶往了皇城。

当他领兵抵达午门的时候，这里已经被于家军彻底堵上，周遇吉没想到于家军来的这么快，眼看午门还没有被于家军攻破，里面的皇上应该还安全，于是便立即挥师猛攻于家军的防线，试图将这里的于家军给击溃。

周遇吉手下还是有一帮比较能打的官军的，在周遇吉的死令之下，他麾下的官军随即开始对午门一带的于家军发动了猛攻。

双方马上就在午门之外展开了一场激战，于家军兵力不足，只能死守午门一带，周遇吉麾下拥有数千官军，并且抬来了几门火炮，架炮猛轰于家军的防线。

但是于家军这个时候火枪手已经控制了制高点，排枪不停的从房顶或者墙上打下，官军屡次进攻都被击退，被打死打伤了着实不少人。

几门火炮因为太过靠前，暴露在了狙击手的视野范围之内，结果操炮的官兵被一个个的点名，打的是人仰马翻。

周遇吉率军猛攻了数次，但是在于家军的旺盛火力之下，都无功而返，损失了相当多的兵将。

周遇吉实在是没辙，只得换了个打法，避开于家军街垒正面，也派兵登

上屋顶，试图先把屋顶上的那些于家军火枪手给打下去，但是官军火铳和弓箭射程远没有于家军远，在屋顶上打也不占便宜，上房顶的官兵，一露头便被打翻了下去，又损失了不少官兵，吓得官兵也不敢在朝屋顶上爬了。

周遇吉于是便派兵拆墙破屋，避开于家军火枪直射，直接从一些院落房屋之中，生生的打出一条通道，愣是攻到了于家军防线之内，随即双方发生了一场短兵相接的激战。

因为这里地形复杂，属于标准的巷战，一旦官军避开街道正面进攻，于家军的火力便无法充分发挥，火枪的远射优势便无法发扬。

而周遇吉本身是大明末年一员不世猛将，在这个时候铁了心要拼命救下皇上，所以攻势非常猛烈，他亲自督战之下，麾下官兵也相当凶猛，通过破墙拆屋的办法，逼到了于家军防线之后，双方便进入到了惨烈的白刃战。

于家军兵力有限，但是却非常凶悍，当官军突至面前之后，于家军上下人等，都上了刺刀，刀枪并举和杀至面前的官军肉搏了起来。

喊杀声响彻了午门一带，时不时狙击手在高处还抽冷子敲掉一些官军的军将，刀枪的碰撞声，火枪声，惨叫声和喊杀声交织在一起，如同开锅了一般。

每时每刻双方都有兵将倒在对方的刀枪之下，鲜血染红了大片的地面，许多于家军的兵将，长枪被斩断了，便抽刀继续扑上去，手被砍断了就扑上去用牙咬。

身体被对方的长枪刺穿，双手就死死的攥住敌人的长枪，让他们不得脱身，让后面的弟兄扑上来把对方捅死，与之同归于尽。

战事进入到这种地步，其惨烈程度，令人感到发指，官军在周遇吉的督战之下，如同潮水一般的涌来，但是却被子家军单薄的防线死死的堵住，始终无法靠近午门。

但是情况对于于家军来说，却十分危险，毕竟他们赶到皇城外围的兵力十分有限，分配到各个路口驻守的兵力就更加分散，根本没有富裕的兵力可供调遣，在被进攻的几处要点处，战事激烈到了极点，但是邱庆辉却拨不出一兵一卒增援这些岌岌可危的地方。

到了这个时候，别说是普通的士兵了，像军中的火头兵还有参谋，此时也都全部顶到了最前沿，和敌军短兵相接厮杀了起来。

就连邱庆辉本人，这时候提溜着一把锋利无比的单刀，亲临最危险的地方，和普通兵卒一样，顶在了最前沿大呼酣战，率领麾下的于家军兵将，与

死拼了起来。

（闺女突然又生病了，昨天下午到晚上，一直都在医院，心疼死我了！）

第七十章无力回天

到了这个时候双方已经开始纠缠在了一起，在周遇吉率军不要命的冲击之下，于家军的防线这个时候开始变得岌岌可危，大批官军打通了数条通道，偷偷的摸到了于家军防线近前，然后突然间从藏身之处冲出来，直扑于家军防线，使得于家军的火力优势被大大遏制。

这时候于家军之中的刀牌手终于爆发了，他们纷纷取下身上携带的铁壳手榴弹，奋力的朝着一些火枪无法企及的地方丢去。

官军这时候利用很多障碍物，躲避于家军的排枪射击，都挤在一些墙角或者犄角旮旯的地方，从哪里就近冲向于家军的防线，使得于家军火枪无法充分发挥作用，根本来不及重新装填发射，只能端着步枪和他们拼刺刀。

但是手榴弹却正好可以对付官军着办法，哪儿吵吵的热闹，于家军的刀牌手就朝哪儿猛丢手榴弹，他们的手榴弹用完了，就去伤亡的弟兄们身上找，这一下官军算是又倒霉了。

好不容易拱到了于家军近前，正要冲出去玩儿命，结果头顶呼呼啦啦的开始下铁雹子，这东西落地就炸，把躲在墙后面那些官兵炸得是血肉横飞，每一声爆炸响过之后，都有一群官兵惨叫着扑倒在地。

随着越来越多的于家军发现用手榴弹可以大量杀伤官兵之后，于是更多人取出了手榴弹，开始朝着官军藏身之处丢了过去。

周遇吉这会儿亲临一线，正率兵朝于家军阵线猛攻，突然间一颗手榴弹落在他的附近，只听一声爆响之后，周遇吉如遭电击一般，当即扑倒在了地上。

亲兵冲上去救起周遇吉，发现周遇吉一条小腿受了重伤，一块弹片几乎将他半条小腿切断，筋腱也被切断，血流如注已经无法行走。

于是亲兵抬着周遇吉要撤下去，但是周遇吉全然不顾，破口大骂，命令亲兵将其放下，简单包裹一下他的伤口，继续下令猛攻。

就在他高呼继续进攻的时候，一颗手榴弹又落入到了院子之中，爆炸过后他的亲兵也被炸翻了几个，周遇吉又一次摔倒在地，小腹又被一块弹片击伤，幸好他身披重甲，弹片被挡了一下，虽然击穿了他的甲冑，但是插入他腹中并不深。

周遇吉躺在地上，咬着牙让亲兵把他的甲冑解开，自己用手硬是从腹中把弹片抠出来，撕了一块袍子，把伤口裹了一下，拄着他的大枪，又一次站

了起来，接着再次高呼继续猛攻。

但是周遇吉虽然悍勇，可是他麾下的兵将却远没有他如此悍勇，许多官军眼瞅着前面或者身边的弟兄被炸得血肉横飞，早已吓得是失去了斗志，虽然周遇吉大呼酣战，可是眼瞅着谁上去谁死，官军还是崩溃了。

许多官兵开始裹足不前，前面一些官兵被炸得鸡飞狗跳，掉头开始朝回跑，整个官军开始混乱了起来。

周遇吉破口大骂，喝令麾下官兵不得擅退，但是这时候他行动不便，也无法阻止官军崩溃。

就在这个时候，在他们侧翼，忽然间又传出了一片密集的枪声，紧接着便响起了震天一般的喊杀声，一支于家军突然间出现在了周遇吉所部的侧面，一通猛冲猛打，周遇吉所部顿时也全军崩溃，开始四散奔逃。

周遇吉的亲兵本来想要护着周遇吉退走，可是却被一批于家军兵将堵在了一个院子之中，亲兵虽然拼死保护周遇吉，但是很快便被于家军屠戮殆尽，一群于家军兵将冲入院子，将周遇吉掀翻在地绳捆索绑了起来。

原来这一批于家军正是朝阳门外面的于家军第一旅所部，经过一番苦战，于家军终于还是攻破了朝阳门，杀入了城中。

就在周明虎献门投降，引于家军入城之后，第七旅两个营入城便一刻不停顺着城墙朝着朝阳门杀去。

东直门被破的消息很快传至朝阳门一带，高起潜一听吓得是魂飞魄散，眨巴眼就失去了踪影。

刚到朝阳门的杨国柱也奇怪，怎么他才前脚走，东直门后脚就被于家军给破了呢？于是他赶紧一边派人打探消息，一边率兵布防。

这时候朝阳门外于家军攻势正紧，城内守军又听闻东直门被破，军心顿时大乱，一时间更是无法抵御于家军的猛攻。

再加上于家军部分兵将从东直门攻入之后，立即杀奔朝阳门，杨国柱虽然有心报国，但是却无力御下，本身他带过来的三千兵马，其中部分就不是他以前的部下，乱局之中他的军令根本不起多大作用，就算是他直隶的部下，这个时候也人心惶惶，不知所措，加之本来在这边御守的那些官军，更不听他的指挥。

所以不多久两个营的于家军从东直门便攻到了朝阳门一带，这里的守军仅仅是稍作抵抗，便哄堂大散，于家军的兵将们迅速的逐散了守门的官军，

夺占了朝阳门，从内打开了城门，随即于孝天便率领大批于家军蜂拥而入，冲入了京城之中。

这时候守军早已是四散奔逃，跑的不知踪影，于孝天仅仅是稍作布置，调派兵将开始分头赶往内城的崇文门、正阳门、宣武门，以及安定门德胜门登出先将内城的城门控制住，将那里的守军先行逐散，将其赶出内城或者逼到城西一带，等一下再想办法解决他们。

至于他自己，这会儿则率领了近卫营和一个精锐步兵营，直奔皇城而去，在路上他便听到了午门一带传来的激烈的战斗声，知道肯定是明军开始对那边的邱庆辉所部展开了反攻，于是更加不敢怠慢，下令部下全部跑步前进，以最快的速度奔赴午门那边，先解邱庆辉的危机再说。

而他率部感到午门的时候，正是邱庆辉率部将周遇吉所部打的开始崩溃的时候，再加上他麾下的实力强悍的近卫营和另一个步兵营的猛击，周遇吉所部几乎被于家军全歼在了午门一带，剩下的溃兵则溃散到了城中。

这时候满城到处都是逃散的溃兵，这些明军溃兵军纪十分败坏，趁着兵溃之际，不少人在城中干起了打家劫舍的事情，走家串户但凡看中一些人，便立即破门而入，抢劫百姓的财物，淫辱妇女，可以说是无恶不作，只为了趁乱大捞一笔。

这时候暂时于孝天还没空去管这些事情，击溃了周遇吉所部之后，他立即派兵赶往西华门，这时候西华门那边也遇到了官军的反扑，但是远没有午门这边的战事激烈，在援军抵达之后，只是片刻功夫，便将围攻西华门的那帮官军尽数击溃，这时候整个皇城外围算是基本上被稳定了下来。

于家军各部在京师之中的进展都非常之快，所有人都拼了命的赶往指定的地点，和那里驻守的官军展开了激烈的巷战，官军眼见于家军大举入城，整个军心随即崩溃，纷纷逃往了城西方向。

曹化淳虽然极力控制兵马，但是到了这会儿也已经是回天无力，大批官军惊惧之下，开始打开了阜成门、西直门、德胜门纷纷逃出了京城，落荒逃往了他们认为安全的地方。

这时候整个京师的防御体系全部崩乱，兵找不着将，将也找不到兵，大批明军兵将各顾各，谁也顾不上皇城之中的皇帝了，要么是在城中趁机作乱大抢一把，要么是脚底抹油，出城逃离了京师。

于家军的兵力虽然并不是很多，但是因为守城官军军心崩溃，使得他们基本上没有遭遇太多的抵抗，只是在个别地方，遭遇了少量忠心耿耿的官兵兵将的拼死抵抗，但是在于家军优势火力面前，他们的这种抵抗显得是十分苍白，很快不是被当场击溃，就是被打的落花流水，全军覆没。

所以于家军的进展很快，到了天黑的时候，内城的正阳门、崇文门、朝阳门、安定门便已经被于家军拿下，内城仅剩下宣武门、阜成门、西直门和德胜门尚未被于家军控制。

入夜之后，于孝天下令稍作休整，在已经攻占的各门处先构筑街垒防线，稳住目前的成果，并且开始抽调兵力，向宣武门和德胜门集结，做好午夜攻击这两处城门的准备。

而于孝天自己，则带兵走到了午门外面，远远的观察了一下夜色笼罩之中的这座巍峨的宫城。

对于眼前的这座午门，眼下被称作承天门，于孝天非常熟悉，在午门之外，这个时代修建有一个t字形广场，虽然没有后世的大，但是也颇具气象，在广场西南三面，还修筑了宫墙，将承天门围了起来，另外在这里的东南西三面又开了三个宫门。

而于孝天所处的位置，其实并不是承天门，而是承天门外面的大明门，现在这里的宫门都紧闭着，城门上黑漆漆的一片，一片死寂的景象。

（宝贝女儿被庸医给耽误了！昨天上午高烧入院，整整折腾了一整天带一宿！这会儿凑时间才赶回来码了一章，这会儿瞌睡的要死，但是还要马上赶回医院去，不养儿不知父母恩，望天下人都做孝子！当爹妈实在是容易呀！明天如果断更的话，大家一定要体谅一下！多谢！另外还要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打赏！）

第七十一章奏疏

这个时候，因为于家军攻入城中发展速度太快，以至于京师守军和朝廷都没有做好思想准备，根本没有在宫城之中陈驻多少兵马，驻守在这里的也仅仅是一些锦衣卫，总兵力不过一两千人，而且战斗力很差。

如果于孝天现在想要攻入皇城之中的话，可以说是基本上不费吹灰之力，但是于孝天却并未这么做。

因为他很清楚崇祯性格的刚烈，如果他现在攻入皇城之中，那么以崇祯的性格，肯定不会甘愿当他的俘虏，一定会自杀殉国，并且举家殉死，这对于他来说，并不是他想要的结果。

他倒是没有迂腐到怜悯崇祯的程度，任何时代在中国这片国土上，朝代的更迭，往往都是极为血腥的，新上位者，绝不会留下可以威胁到他的隐患，对于前朝的后嗣往往都是极尽可能的赶尽杀绝。

而他想要上位，肯定也少不了进行一场血腥的杀戮，这一次他攻打京师，从天津卫开始，率领麾下兵将，已经杀人盈万，起码已经有数万人被他于家军屠戮，其中既有建奴也有官军，更有一些无辜的百姓。

但是他之所以现在不攻打皇宫，并不是因为他兵力不足或者是对崇祯心存怜悯，而是有着他的需要。

大明历经二三百年的时间，现如今天下皆视大明朱家王朝为正朔，他突然之间兵行险招，悍然攻取了京师，但是天下还有太多地方，尚在大明治下。

崇祯死，那么全国各地还散落了许许多多朱家的后裔，就算是他逼死了崇祯，大明的那些各地的官员，还是可以从这些朱家后裔之中选出一个人甚至几个人将其扶植起来登基称帝，继续和他对抗。

这么一来天下不知道会乱成什么样子，他没有这个时间，来天天应付这种事情，所以他现在需要崇祯活着。

崇祯活着，那么他就是大明的正朔，谁也不能再立一个人起来称帝，接替崇祯诏令天下兵马和他于家军对抗。

只要他控制住崇祯，那么就可以挟天子以令诸侯，不管诏令是出自谁手，只要盖上了皇印，谁都不能说什么，如有人违抗，那么就是抗旨，这对于迅速稳定大明局势，会起到很好的作用。

通过这个手段，可以尽量的让中国人的血少流一些，也让中国的经济少遭受一些破坏，他于孝天实在是等不起了。

现如今他已经年近四十，可是却还没有把中国人的舰队派出去，只是初步的刚派出了为数很少的海船，前往世界各地探路，他没有太多时间等下去，他必须要以最快的速度，恢复中华的稳定，才能有余力派出大批兵马战舰，去世界各地争夺地盘。

所以他必须要让崇祯活着，才能完成他的目标，至于他称帝与否，反倒并不是非常重要的，而他在有生之年之中，要引领中华民族，走上一条强大的康庄大道，为今后数百年甚至上千年，中华民族屹立于世界之巅，打下坚实的基础，这比任何事情都重要得多。

这也是于孝天暗地里在和高明虎谈判之际，郑重答应高明虎，绝不加害崇祯皇帝的原因。

现如今虽然京师还未被他完全控制，但是大局已经差不多底定，接下来最快明日便可以将京师全面控制起来，只要今晚没有出什么问题，那么一切就都已经尽被他掌控，现在他估计呆在皇宫之中的崇祯，心情恐怕是非常惶恐和愤怒。

那么现在他需要做的就是先安抚住崇祯再说，想到这里，他招手叫来了这次随军前来的鲁通，低头跟他耳语了一番，刘通一边听一边点头，然后躬身接令，赶紧下去临时找了个地方，取来了文房四宝，铺开了一张宣纸，开始奋笔疾书了起来。

不多时鲁通写出了一份洋洋洒洒的奏章，吹干了墨迹之后，反复又读了一遍，然后快步呈给了于孝天过目，于孝天看罢之后点点头道：“就是这个意思，没有问题，派人给宫中送进去吧！”

不多时一个被俘的太监被拖了过来，鲁通将这份以于孝天名义写的奏章交给了这个太监，对他说道：“此乃是我们大帅呈递给圣上的奏章，想必圣上现在肯定十分惊恐，我等并无要谋害圣上的意图，不过是入京清除那些奸佞之臣罢了！你现在就带着这份奏章，速速进宫，将其呈交给圣上，请圣上莫要担心，我们大帅并无谋反的意图，对于宫中今后的一应所需，我们都将会极力供给，绝不会让圣上以及宫中之人受半点委屈！至于惊扰圣上，还望圣上多多见谅，我们大帅待京城局势稳定之后，自会前去向圣上请罪！去吧！”

那个太监战战兢兢的接过这份奏疏，连连点头称是，接着被人带了下去，朝着大明门方向走去。

把手大明门的锦衣卫看到有一个太监，挑着一个灯笼，朝着大明门走来，于是赶紧敲响了警锣，大明门城楼之上，顿时便乱了起来。

一个锦衣卫千总趴在城门楼上，厉声喝道：“来者何人！速速止步，再不报出身份，我等就要开弓放箭了！”

那个太监吓得是屁滚尿流，赶紧大叫到：“莫要放箭！莫要放箭！余乃御用监管事太监马如成，特来为圣上送奏章，速速开门，放我进去！余要立即面见圣上！要是耽搁了大事，小心尔等的脑袋！快快将我放进去！”

这家伙这个时候，还端着架子，不过这声音却带着颤音，很显然是惊恐到了极点，两条腿不停的抖动着，几乎连站都站不稳了。

大明门上驻守的锦衣卫一听，再让人仔细辨认一下，确实是御用监的管事太监，这个时候他要进宫呈交奏章，肯定是叛军那边送的，现在外面乱的是一塌糊涂，目前为止叛军并未发动对皇宫的进攻，这肯定是有原因的。

这时候要是挡住这个马如成进宫的话，弄不好会耽误大事，所以他们商量了一下之后，不敢开宫门，但是却还是从宫墙上放下了一个大筐，让马如成坐在大筐之中，用绳子把他给拔了上去。

马如成入宫之后，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也顾不上他自己的狼狈相了，掂着袍角，问清楚了圣上目前所在的位置，两条短腿紧着抖擞，风一般的奔向了御书房。

崇祯这一天可以说是度日如年，时刻都在打听外面的动静，下午的时候他先是听到了玄武门外激烈的火铳声，接着午门和西华门外面，也传出了激烈的喊杀声和爆炸声，时刻都惊得他坐立不安，手头随时都放着一把锋利的宝剑，随时做好了最坏的打算。

但是从皇宫被包围到现在天色彻底黑下来，城中到处都不断的在响起火铳声和爆炸声，喊杀声也一直没停，但是在皇宫外面的激战声音，却渐渐的停息了下来，派去打听消息的太监回复，叛军在包围了皇宫之后，并未攻击皇城，现如今只是堵住了皇宫的各门，但是却并未攻打皇宫。

崇祯这个时候有一种心力憔悴的感觉，一时间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很显然下午的时候，有官军对于家军发动了反扑，但是现在看来，官军发动的这些反扑都已经以失败而告终了，也就是说现在官军已经无力来救驾了，于家军正在逐步的控制京师，接下来等待他的命运又是什么，崇祯猜不出来。

叛军会不会明日发动对皇宫的进攻，他也不知道，现在他只觉得头顶如同悬了一把锋利的大刀一般，随时都会落下，至于什么时候落下，他却不清楚，这是让他感到最为难受的事情。

人都有最基本求生的本能，如果不到了最后时刻，就算是崇祯的性情刚烈，但是也不想就这么自裁，他总是还抱着一丝幻想，幻想这个时候能有勤王的兵马赶到京师，将这伙叛军尽数剿灭，哪怕是将其赶出京城也行，大明总算是还有一线生机。

就在他惴惴不安，等候更新的消息的时候，有太监忽然慌慌张张的从外面跑进来，对崇祯启奏道：“启奏圣上，御用监太监马如成从外面回宫了，说有一份叛将于孝天的奏章，要呈给圣上！”

崇祯一听立即叫道：“传他进来！”

马如成一身的土尘，灰头土脸的被人从外面带入了御书房之中，赶紧跪下给崇祯请安，双手捧着一份奏折，说道：“启奏圣上，刚才叛将于孝天，交给奴才一份奏章，令奴才连夜入宫，呈给圣上！请圣上过目！”

有人立即过去把奏章给崇祯送到了面前，崇祯强忍着心中的恐惧，装作镇定的样子，展开了这份奏章，借着灯光仔细的观看了起来。

当他看罢了这份于孝天呈给他的奏章之后，先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但是接着便勃然大怒，一把便将这份奏章摔到了龙案之上。

“逆臣贼子！这于孝天果真是个逆臣贼子！他哪里是要清什么君侧，这分明就是要挟天子以令诸侯！要谋反作乱！朕岂能容他？朕要诏令天下，共讨逆贼！将其满门抄斩！”

（趁着中午回来一会儿，赶紧交作业，有点撑不住了，小睡一会儿！还要赶去医院！）

第七十二章山东援军

旁边那些太监，一个个都惶惶然不知所措，但是心里面却有一种滑稽的感觉，现在您老人家都已经被人家于孝天给堵在宫中了，你如何能诏令天下共讨逆贼呢？现在咱们该考虑的是自保的问题吧！恐怕还不是考虑该怎么讨贼的事情吧！

所以没有人接崇祯的荏，大家都盯着那份于孝天呈递上来的奏折，猜测奏折上写了一些什么。

其实于孝天这次呈给崇祯的所谓奏折上，根本没写太多的东西，只是在奏折之中，为自己自辩了一番，力陈朝中那些大臣们的种种不是，声称他这么做也是被逼无奈，为了大明的社稷江山，他才出此下策。

他入京只是为了清君侧，但是却无取而代之的想法，目的还是为了中兴大明，为了大明朱家的江山社稷着想。

而他现在包围皇宫，只是为了保护圣上，避免城中乱军趁乱冲入皇宫，危及宫中圣上和其他人的生命安全和财物安全。

在他稳定了京师的局势之后，他自会亲自向圣上请罪，在此期间，还请崇祯不要擅动，只需安心呆在宫中等候消息即可，至于宫中这段时间一应所需，他都会派人想办法给宫中供给，定不会让崇祯和宫里面的众人受到委屈。

崇祯之所以看罢这份奏折，第一反应是长长的松了一口气，那是因为他这一下知道，起码于孝天短时间之内，不会攻入宫中，来把他拿下，那么这段时间之内，他和宫里面的嫔妃以及皇子公主，起码人身是安全的，不用随时准备着自杀殉国，这也算是在黑暗中，让他突然间看到了一丝曙光，哪怕这厮曙光并不真实，也好歹是一种安慰。

至于他接着便勃然大怒，当然还是因为于孝天这么做，完全已经是把他置于了无视的地步，摆明了是要挟天子以令诸侯，不给他任何再执掌天下的机会了。

崇祯看罢了奏章之后，发了一通火，立即令人拟旨，痛斥了于孝天一番，令于孝天立即悬崖勒马，放弃这种谋逆的行径，率兵撤出京师，听候发落。

然后他令马如成接着出宫，把他的这份圣旨交给于孝天，马如成一听，差点当场失声大哭，他好不容易从叛军手中被放了出来，现在倒好，圣上居然还要他出宫，去叛军那边宣旨，而且还是怒斥那于孝天，这不跟让他去送

死一般吗？

但是就算是这会儿崇祯已经被叛军堵在了皇宫之中，但是好歹他还是皇帝，他的命令还是要执行的，如果他现在表态不去的话，估计当场就会被盛怒之下的崇祯下旨拖出去打死，所以不管他愿意不愿意，这趟腿他还是必须要跑的。

于是他只好哭丧着脸，不情不愿的拖拖拉拉的挪回了午门，出了午门到了大明门之后，又被锦衣卫用大筐提溜下了宫墙，将他送到了宫外。

就在后半夜的时候，于孝天刚刚躺下稍作休息，便接到了消息，说山东颜继祖率领援军，已经于昨晚天黑之前，赶到了通州，现如今已经和通州留守的于家军交了手，双方战事相当激烈。

于孝天听罢消息，微微吃了一惊，没想到这一次颜继祖居然来的这么快，原来他预计颜继祖所领山东方面的官军援军，最快也会在数日之后才能抵达通州，但是这家伙这一次居然像是吃错药了一般，日夜兼程提前了这么多赶到了通州。

通州对于他来说，是个很重要的地方，那里存放了相当多缴获的粮秣以及各种物资，一旦有失的话，会严重的打击到于家军的士气，另外也会被掐断通往天津的物资输送通道。

而且通州留守的主力兵力很少，只有区区一个营左右的兵力，剩下的那十余个新编的新营，目前还没有什么战斗力，对于他的忠诚度也很低，突然间面对三四万官军的进攻，于孝天真是心中没底。

当他得知这个消息之后，睡意顿时全无，考虑了一下之后，立即传令给第九旅旅长李同，令他留下一个步兵营，在城外守卫城外的大营，其余剩下的部下，则由其率领，立即连夜启程赶回通州城，抵住山东兵马。

对于山东方面的官军，于孝天非常了解他们的战力，他们绝对属于战五渣之中的战五渣，现在只是在颜继祖的统御之下，带了一丝血勇之气，看似很凶，但是只要给予其迎头痛击，狠敲他们一下，他们就会立即崩溃。

虽然第九旅以不满编状态回援通州，但是对于他们来说，这些兵力于孝天认为已经足够了，要是第九旅连这个都做不到的话，那么李同这旅长也可以不用干了。

至于京师这边，剩下的四个旅，加上两个骑兵营已经足够了，通过今天入城一天的攻击战下来，城中看似官军不少，但是真正拥有一些战斗力的，也只有杨国柱麾下的一批宣大兵马，但是其中大部分今天随着高明虎已经投降了于家军，其余的已经溃散，包括杨国柱本人在内，这会儿都已经跑的没

影了，估摸着不是逃出了京城，就是现在躲在京城之中什么地方，暂时没有被发现。

另外也就只有周遇吉麾下的那批京营的兵将，可是随着今天下午午门一带的激战下来，其部也已经全军覆没，包括周遇吉本人在内，也已被他俘获，现如今京师之中，已经没有任何一支拥有较强战斗力的官军，可以对他的于家军构成足够的威胁。

虽然兵力比较分散，使得暂时控制全城有点困难，可是只要有两个营的机动兵力在手，他就相信，明天一天足以可以将城中残存的官军基本上驱逐出城，至于肃清城内官军残部，他认为这件事也不是多大的问题。

于孝天全盘考虑过之后，这才下令让第九旅立即回援通州，击退山东颜继祖所率的官军援军，而李同闻令，二话不说，当即便将已经休息的兵将们叫了起来，传达了于孝天的命令，天不亮便整军出发，朝着通州城以急行军的速度赶了过去。

而颜继祖这一次之所以会来的这么快，其实也是有原因的，他身为山东巡抚，山东守备他便是第一责任人，因为杨嗣昌的误判，着令他集中兵力陈兵于德州一带，堵截建奴大军入寇山东，结果万万没有想到，建奴大军居然会虚晃一木仓，来了个声东击西，绕开了德州山东军的防线，从临清一带入寇山东腹地。

颜继祖为了堵截建奴大军，几乎抽空了山东的大部分兵力，济南府基本上没有留下多少守军，结果济南府被建奴大军一鼓而破，德王朱由枢，奉国将军朱恩赏全部被建奴大军掳去，不知所踪，济南府城中百姓大批被屠。

颜继祖听闻消息，差点当场吐出一口老血，吓得险一些尿裤子，他知道这一下麻烦大了，他作为山东巡抚，济南府老窝被人家建奴大军给掏了，把皇亲国戚都给掏走了，这事儿可算是闹大发了！

就算是此次他率军到德州御敌，是听杨嗣昌之命行事，但是他却是第一责任人，这个丢失济南府和失掉德王的责任，却只能由他来承担，现在朝廷顾不上说他的事儿，但是建奴大军出关之后，肯定少不了要那他说事儿。

所以颜继祖心知，他完蛋了，保不齐这一次脑袋估计要搬家，就算是倾其所有再怎么运动，估摸着也好不到哪儿去。

于是颜继祖心如死灰，返回了济南府收拾残局，同时也坐等朝廷的缇骑随时破门而入，将他逮起来送京查办。

但是让他又没有料到的是事情在他返回济南府之后，突然间发生了重大变化，他忽然听闻福建总兵于孝天就在济南府失守之后不久，悍然率军从福

建乘船北上，直入天津卫，堵住了建奴大军北还的去路。

以颜继祖对于时局的认知，他当即便产生出了一种不祥的预感，于孝天此举，恐怕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弄不好是要来兴师造反的。

但是接下来从天津卫传到山东的一系列消息，让颜继祖彻底糊涂了，按照他的猜测，于孝天弄不好是要趁着北方大乱起兵造反的，但是接下来于孝天却没有从天津卫直逼京师，反倒是率军死死的挡住了建奴北还的去路。

紧接着于家军在天津卫一带，和建奴展开了一场生死对决，让所有人大跌眼镜的是谁都没有想到于家军居然没有被建奴一举干掉，反倒是十万建奴大军居然在于家军的兵锋之前，被打的是大败亏输，连多尔袞都被阵斩。

颜继祖这就看不明白了，照于孝天这样的做法，他应该是一个忠臣才对，在朝廷危难之际，冒死抗旨领兵北上御寇，这乃是大忠之人才会做出的事情。

建奴大军的厉害颜继祖岂能不知，可是于孝天率领孤师北上，在得不到朝廷任何接济以及其他官军的配合和支援的情况下，于建奴孤师奋战，最终将建奴大军击溃，这种事实属不易。

可是朝廷对待于孝天的态度，却让颜继祖也感到有点心寒，朝廷眼看着于孝天孤军奋战，不予支援，还试图策应建奴大军来覆灭于孝天所部，这件事做的实在是让人心寒。

第七十三章意图翻盘

颜继祖随时关注着京畿一带有关于家军的情况，派人日夜盯着那边，不管任何风吹草动，都立即快马加鞭把消息送回济南，不久他便得知，于孝天刚刚率部击败建奴大军，朝廷便着令陈新甲领兵侧击于家军，并且起复吴襄，令其率关宁军偷袭天津卫，想要趁着于家军大战结束之初虚弱之际，将于家军讨灭。

这事儿做的就更是让人无法接受了，就连老百姓听闻消息，都立即破口大骂，骂朝廷这么做，是在不是玩意儿，人家卸磨杀驴，好歹是要把驴从磨盘上卸下来才杀，你倒好，人家还没卸下磨盘，你就要杀驴，这是人干的事情吗？

颜继祖私下里也这么看，认为这一下于孝天恐怕是在劫难逃，毕竟他的于家军刚刚和建奴大军激战一场，估计损失也会相当惨重，就算是打赢了，也是惨胜，这个时候又遭到大批官军围攻偷袭，肯定无法招架，败亡是肯定的事情。

结果消息传到济南府之后，颜继祖差点被一口茶当场呛死，因为消息说陈新甲所部居然碰上于家军，就被打了个屁滚尿流，接着吴襄率军偷袭天津卫，非但没有把天津卫拿下，反倒是被于家军也打了个大败亏输，连吴襄本人，也被于家军一炮轰死。

于孝天随后便发出了一份告天下书，说白了就是造反的檄文，打出了清君侧的旗号，要攻入京师。

这一下颜继祖彻底傻眼了，这于家军怎么能这么厉害？孤师北上先是灭了建奴大军，接着又连败大明两支劲旅，还能再厉害一些吗？

很快颜继祖便收到了朝廷发来的圣旨，有人飞马日夜兼程赶到济南府，令颜继祖立即率领山东兵马起兵北上，入卫京师。

颜继祖立即感觉到，弄不好这一次是他一个难得的翻身机会，如果这一次他能用最快的速度，率部赶往京师勤王，阻住于孝天叛军入犯京师的话，那么之前他坐失济南府的罪责估计就会被这件功劳抹平，起码功过相抵，这人头肯定能保得住了。

更何况现在他听闻朝廷已经下旨，把杨嗣昌暂时逮了起来，只要杨嗣昌倒台，他完全可以把丢失济南的罪名推到杨嗣昌头上，那么他就没事了，搞不好还能趁机升官，都是说不定的事情。

于是颜继祖立即如同打了鸡血一般，连夜收拾了一下，立即赶往了德

州，这时候德州一带的山东兵马，还没有全部撤离德州，被他纷纷召回了德州，然后率领大军，日夜兼程的不要命一般，朝着京师赶来。

结果他尚未率军抵达京师，便听闻于孝天率军攻克了通州，进而已经兵临京师城下，颜继祖获知消息之后，琢磨了一下和幕僚商量了一番，这时候他如果率军直扑京师的话，铁定会撞上于家军主力。

这次于孝天率军攻打京城，肯定是把精锐都带到了京师那边，而通州这边肯定留不下多少兵马，就算是有一些兵马镇守通州城，估计也只有少量的兵马，这时候他如果先打下通州，就等于断掉了于家军的后路，弄不好能逼得于家军不得不放弃攻打京师，这也算是围魏救赵之计，到时候京师解围，他颜继祖肯定是首功一件。

于是颜继祖不敢率军直扑京师，转而立即朝着通州扑去，虽然山东兵将战力不强，但是这一次颜继祖下了狠心，请出圣旨来压制麾下的山东兵将们，令其不得怠慢，务求以最快速度赶到通州。

山东兵将们无奈之下，只得使出了吃奶的力气，跟着颜继祖扑向了通州，这才使得他出乎于孝天意料之外，提前率部赶到了通州。

到了通州之后，颜继祖发现这里的于家军兵力似乎很充足，足足有万余人镇守在通州城，把他吓得够呛，险一些直接撒丫子逃走拉倒。

但是幸好有手下懂行，观察了一番之后告诉颜继祖，通州城的于家军似乎并不是正牌的兵马，更像是刚刚收编的降兵，而且在山东兵抵达通州之后，这些于家军并未主动出击，而是退守到了城中，这更说明了这些于家军不是主力，应该不会太厉害。

于是颜继祖这才稳住神，派兵去挑战试探了一下，果真通州的于家军守军没有出城应战，颜继祖这才放心了下来，下令兵围通州城开始攻城。

但是即便如此，颜继祖派兵猛攻一天下来，也没有获得任何战果，虽然现在他可以判定城中的于家军多为刚刚收编的降兵，但是城内还是有一部分于家军的主力，虽然数量不多，但是却也相当凶悍。

山东兵连续发动了数次进攻，都被守城的于家军用铳炮击退，山东官军伤亡很大，往往攻势尚未组织起来，便被打的人仰马翻，甚至几次连通州城的护城河都没有能摸到。

这还是在通州城城墙有许多处破损的情况下，这样的结果让颜继祖颇为不甘，但是也从中了解了于家军的厉害，变得更加谨慎了起来。

就在颜继祖下决心要不惜代价，把通州城攻下的时候，上午刚刚组织了

两次进攻，他便接到夜不收的消息，说一支数千人的于家军兵马，已经出现在了距离通州城仅有二十余里的地方，正在以急行军的速度，朝着通州城赶来。

颜继祖被吓了一跳，赶紧下令停止攻城，全军集中起来，在通州西南方向列阵相迎，颜继祖这一次从山东带来了三万兵马，虽然他十分忌惮于家军的战力，但是他还是自以为是的认为，他的兵力远超过于家军数倍之多，起码不至于被打的大败亏输吧！

幸好这一次于家军并不是全军回援，只回来了不到五千人的兵力，颜继祖私下认为，于家军这么做实在是太过嚣张了，以他的兵力，四个打一个，还有人在旁边看热闹拿衣服，怎么也不至于连这五千不到的于家军都挡不住吧！

于是颜继祖咬着牙下令，命麾下的山东兵将，不惜代价要把这五千于家军给吃掉，就算是只打赢这么一场仗，估摸着以后也能给朝廷交代了。

十几里的距离，在于家军急行军的速度面前，不到一个时辰的工夫，李同便率部赶到了官军的防线之前。

这时候第九旅的兵将们一路急赶之下，到了这里基本上已经是人困马乏了，于是李同在看到了官军之后，下令停止前进，原地稍作休整一下。

可是李同想要休息，颜继祖却不答应，他立即便派出了数千麾下的“精锐”从左右两翼包夹对面过来的于家军，试图趁着于家军人困马乏的时候，给予他们一个迎头痛击，争取一下就将这伙于家军的援军击溃。

李同一看对面官军的架势，当时就气的乐了起来，心道老子还没有来得及去找你么的麻烦，你么倒是先来找老子的麻烦了！不过这也好，先收拾了这帮家伙再说。

随着李同的命令下达，第九旅兵将立即便以营为单位，列成了四个空心方阵，当官军刚刚一接近他们，便对着官军就是一通猛打。

负责出击的官军，还没来得及靠近于家军的阵线，就被一通暴雨般的铳弹打了个人仰马翻。

在这样的环境和地形之下，官军以步兵阵对于家军的步兵方阵，根本就是找死的行为，不管他们有多精锐，在面对拥有着绝对优势火力的于家军的时候，都只有挨揍的份。

所以这数千出击的官军，连半刻钟都没有坚持到，就被第九旅的兵将们打得是屁滚尿流，呼啦一下就溃不成军，争先恐后的朝着来路上逃了回去。

李同看到击溃了这伙官军，也不急着追击，让各营继续休息，但是颜继祖一看就有点麻爪了，这仗看来没他想的那么好打呀！于是颜继祖开始担心了起来。

但是到了这会儿，撤兵他肯定是不敢做的，因为现在他可以说是戴罪之身，如果这时候退走，一旦朝廷腾出手，肯定是不饶过他的，所以他咬着牙，死命麾下的兵将，全军对于家军发动进攻，只许进不许退，谁若是胆敢临阵退缩，擅自溃逃的话，就砍了谁的脑袋。

而他亲自率领抚标在后面督阵，并且把随军携带的一些火炮也架了起来，不是拿来对付于家军，而是准备用来对付擅自逃走的山东兵。

这两万余山东兵将，胆战心惊的开始列阵，在激烈的战鼓的催促之下，开始如同黑压压的蚁群一般，朝着于家军涌了过去。

李同一看到官军要玩儿命，于是立即下令停止休息，全军起身列阵，将四个营并作了两个一个大型的空心方阵，使得阵型厚实了许多。

官军在数百步之外，开始呐喊了起来，一个个大呼小叫的为自己壮胆，开始在军将们的驱赶之下，发足朝着于家军攻去。

随着一通密如骤雨一般的铙声响起，战场上与此同时一起响起了无数官军的凄厉的惨叫声……

（今天闺女的病情有所好转，情绪好了一些，感觉这心算是多少放下了一点，可以稍稍松口气了！）

第七十四章意外收获

颜继祖被乱军裹在其中，在马背上被颠的是东倒西歪，他麾下的三千抚标，这会儿已经早被溃兵冲散，不知道都被冲到了什么地方，他身边仅剩下了最贴心的十几个亲兵，这些人都是他的家丁，要依附于他生存，所以不敢怠慢于他。

刚才他站在阵后督战，只听到前面响起了密集的火铳声，接着他还没来得及弄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就看到前面黑压压的山东兵如同山呼海啸一般的溃退了下来。

颜继祖气的晕头转向，当即下令发炮轰杀这些胆敢临阵退缩的溃兵，十几门各型火炮乱炮齐发，还真就射杀了不少官兵，让官军多少稳住了阵型，可是时间不久，对面于家军的火木仓便再一次爆发了起来。

这一下谁都挡不住这些山东兵的溃逃了，颜继祖再次下令发炮，可是刚刚发了一炮，溃兵便涌了回来，于是他厉声喝令抚标放箭射杀这些溃兵，可是抚标刚刚放了几箭，溃兵便冲到了面前。

抚标官兵奉命砍杀这些溃兵，可是溃兵也不甘心引颈受死，干脆有人便抄家伙和抚标的官兵干了起来，这一下抚标也乱了套了。

两万溃兵如同洪水一般猛冲到了抚标官军的阵前，三千抚标官兵仅仅是阻挡了他们一下，瞬间便被冲垮，眨巴眼的工夫，抚标也被淹没了溃兵的人潮之中，家丁们一看大事不妙，赶紧护着颜继祖掉头就跑。

颜继祖不甘心就这么稀里糊涂的败了，一边被家丁们拖着跑，一边还大声疾呼：“不要跑，都给本官站住！站住！列阵，重新列阵！各部军将，速速归拢你等的兵马……不要退！站住！稳住……”

可是他的吼声在溃兵的人潮之中，根本起不到任何作用，甚至于根本就没有几个人听到他的吼声，所有山东兵都如同惊弓之鸟一般，呼呼啦啦的闷头朝着远处狂奔，只恨爹娘给他们少生了两条腿。

而李同所部的第九旅兵将们，则在官军溃兵后面，不紧不慢的跟着，一路追一路恐吓，时不时的放一排冷木仓，更是加重了官军的恐惧，使之逃的速度更快。

这时候通州城之中的守军，也在看到援军击败了官军之后，开始以营为单位，呼呼啦啦的冲出了营盘和城池，迎头拦住了官军溃兵就是一通大杀。

大批山东兵为了求活，当即便跪地投降，这时候四面八方似乎都响起了

于家军的吼声：“投降不杀！跪下！快点跪下，丢下你们的兵器！……”

听闻于家军的吼声，许多溃兵想都不想，就直接丢了家伙，扑通一声跪在了地上，抱着脑袋趴在地上一动都不敢动，结果颜继祖费劲巴拉的好不容易带来的三万多山东兵马，就这么稀里糊涂的便丢了一大半。

而颜继祖本人，也没好到哪儿，他在溃兵之中，逃出了一段距离之后，突然间马失前蹄，一下子就被掀翻在地，眨巴眼的工夫便被溃兵淹没在了人群之中，任凭他的家丁如何拼命的救护，驱赶溃兵，也没能把他救走，而十几个家丁，也瞬间便被溃兵人群冲散，和颜继祖失去了联系。

最终于家军在打扫战场的时候，从一个地窝子里面，扒出一个被踩的灰头土脸鼻青脸肿的家伙，身上穿着一件脏的看不出颜色的衣袍，但是却没穿官袍，发髻散乱披在身上，整张脸都被踩的如同猪头一般。

当时谁也不知道这家伙是何许人也，简单审讯了一下，此人称他乃是随军书吏，在乱军之中被冲散，摔倒之后被踩踏受伤，险些被活活踩死。

于是这个人便被丢到了俘虏营之中，但是不多久便又有俘兵检举揭发，说这个人乃是山东巡抚颜继祖，颜继祖这才被李同赶紧从俘虏营之中揪了出来，带着返回了京师。

而就在第九旅赶往通州解围的时候，于孝天率领于家军在京师也展开了一系列的行动，一天之内，于家军便按照计划，一个个的攻取了内城剩下的几个城门。

这时候城内的官军不管是外地的客军还是本地的京营，这时候要么是投降了于家军，要么是趁乱逃出了京师，有些逃往了顺义、怀柔，有些则逃往了昌平，更有人逃往了保定府，于家军在展开剩下的行动的时候，基本上没有遭遇到太过激烈的抵抗。

仅仅两天时间，于家军便将整个京师内城全部控制，并且第一旅开始转出崇文门、正阳门，开始对外城也发动了清、理攻势。

整个内城历时两日，全部被于家军控制在了手中，剩下的于家军兵将，开始逐街逐巷的清、理城内残存的溃兵。

这两日之中，官军的溃兵在城中可是没少作乱，趁着于家军腾不出手来收拾他们，在城中大肆洗掠，不少官兵烧杀抢掠，无恶不作，把城中不少百姓祸害的不轻。

但是他们的好日子在于家军控制了所有内城的城门之后，算是彻底到头了，不少官兵溃兵们因为太过贪财，只顾着想多抢一些财货，以至于失去了

逃离京师的最佳时刻，等他们想要跑的时候，却发现一切晚矣，几个城门都被于家军控制在了手中，想跑都没地方跑了。

于是他们便纷纷躲了起来，藏身于一些民户之中，逼迫老百姓给他们提、供掩护，或者干脆脱了军服，逃回了他们在京师之中一些私宅之中。

于家军在随后展开的清、理之中，抓获了起码数千留在城中没有逃走的官兵，这些人之中不少家伙都在城中做了不少恶事，于是于孝天立即下令，将其中罪大恶极的一部分家伙，直接拉到街头，就地斩首示众。

一时间城中杀的是人头滚滚，受害的百姓为之大为拍手称快，并且检举出了不少躲在民户家中的溃兵，于家军立即派人将其擒拿归案，该杀的杀，该送到临时苦役营的送到临时苦役营，还顺带抄了不少在城中有私宅的兵将的宅子，起获了不少财货。

随后于孝天便根据情报部门提、供的一份名单，签署了一份通缉令，开始进行全城搜捕，其中包括薛国观、高起潜等人，一共开列出来了一份一百余人的名单，令部下严格按照名单进行查抄搜捕。

于孝天为了避免重蹈历史上李自成入京之后的覆辙，对于入京的兵将下达了最为严厉的禁令，禁止任何人在没有军令的情况下，擅闯民宅，私自抄没私产，更不得淫辱妇人，一旦有人违规，就立即就地处决，绝不容情。

于家军军纪本来就相当不错，再加上于孝天颁布了这么严苛的军令，于是军纪更加森然，极少出现有于家军兵将闯入民宅祸害百姓的事情，但是也存在个别的兵将，想要趁乱捞一把，可是往往他们只要一伸手，就会被纠察逮住，直接抓回兵营之中，先是痛打一顿，接着该杀的杀，该削去军职的削去军职，只用了几天时间，便彻底稳住了京师城中的局势。

而外城的战事在于家军攻入内城之后的第四天上午，也宣告结束，驻守外城的官军在得知内城全面失守之后，心知无法继续抵抗下去，要么有些军将选择了投降，要么有些军将便选择了逃离京师。

这么一来，于孝天只用了数天时间，便将京师全面控制在了他的手中，并且将城中一大批富有恶名的官吏以及勋戚抓捕了起来，一共查抄了将近二百个宅院，从这些贪官污吏家中，起获了大量的银两，其中仅仅是从薛国观家中，就起获了白银三十多万两，可见的薛国观这家伙这两年，在京师暗中收受了多少贿赂。

经过连日的搜捕，高起潜这家伙也终于落网，这厮在得知朝阳门眼看保不保的时候，立即便脱去了身上的衣袍，换了一身早已准备好的便服，带着几个亲信手下，撒丫子就溜到了城中一个他早先私下里偷偷购置的小院子里面躲了起来。

高起潜这家伙很滑头，购置的这个宅子，几乎没有几个人知道，只有他亲信的几个手下知道这个宅子的地点，另外他在宅子里面安排有两个很贴心的小太监暗中等候他的到来，并且在宅子里面提前藏了不少的吃喝的东西。

高起潜跑到了这个宅子之后，立即关上了宅门，他自己和亲信手下们都闭门不出，每天只派一个妇人，出门打听一下消息。

原本于家军想要抓住高起潜是很有难度的事情，因为城中很混乱，没人知道高起潜到底是藏在了城中，还是已经趁乱逃离了京城。

所以于孝天在下令搜捕高起潜的时候，并没有指望着能把高起潜抓住，但是没想到的是天都不照顾高起潜，这家伙也算是命中该绝，一队于家军兵将，在街上追捕几个作乱的地痞的时候，这几个地痞被追急了，慌不择路之下，居然翻、墙跳入了高起潜所在的那个小院之中。

随后赶到的于家军兵将破门而入，本来是要抓着几个地痞无赖的，可是撞开了门之后，却发现院子里面的几个人看上去像是太监，于是当即将其拿下审问了一番，结果无意之中，居然把高起潜给挖了出来。

（闺女退烧了！也可以吃东西了！呵呵！不过还要几天时间才能出院，但是心情总算是可以放松一些了！真想躺在床上好好睡一觉，但是不行呀！还要去医院陪着闺女！）

第七十五章忠良之臣

另外杨嗣昌和刘宇亮以及陈新甲这会儿都已经被崇祯下旨抓了起来，关在了刑部大牢之中，根本不用去找，直接占领刑部大牢就把他们拿下了。

于孝天对于能抓住这些人，当然是十分高兴了，这些人可以说是他踩着上位的台阶，如果不少人跑掉的话，肯定对于以后他控制朝堂不太有利，而且他需要这些人项上人头，来平天下人的怒气。

卢象升的死，这些人之中杨嗣昌、高起潜、陈新甲等人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另外还有保定巡抚张其平现在没有归案，接下来于孝天已经打定主意，要把这厮也一并拿下干掉。

就在于孝天控制京师之后，军事行动不断展开的同时，舆论方面的行动也如火如荼的同时在进行着，随着京师的局势逐渐被于家军控制住，市面上也开始变得安宁了一些，于孝天在下令京师继续维持戒严状态的同时，也开始派人传召京师之中的各处朝官，到他的指挥所参见于他。

这些朝官们这些天日子过的着实不好，一个个都提心吊胆，不知道于孝天入京之后改回如何处置他们，而且他们也听闻风声，于孝天在入京控制了内城之后，便已经开始了一场搜捕，不断有官员的家被抄没，全家上下都被带走。

这就更加深了他们的恐惧，想来他们混到这个地步也算是相当不易，谁不是寒窗苦读十数年才好不容易中了个举人，然后又殚精竭虑的混迹于官场之中，一步步的爬到目前他们的位子上，可是这一朝醒来，天下却变了，皇帝被困在了皇城之中，原来的叛将于孝天却入主了京城。

现如今当朝皇帝说了似乎已经不算了，这于孝天倒是成了京城之中说了算的人物，那么他们未来该面临着什么样的结局，谁也不清楚，只能战战兢兢的呆在家中，等候着命运对他们的发落。

其中绝大部分人这个时候已经打定了主意，只要于孝天愿意留用他们，他们愿意立即倒戈站在于孝天这边，为于孝天接着干事，只要能让他们继续当官，那么一切都好说。

当听闻于孝天在原来的兵部衙门召见他们，其中绝大部分人都赶紧收拾了一下，穿上了官袍，各自坐轿或者步行，很低调的赶往了兵部衙门听命。

于孝天端坐在兵部衙门大堂之上，冷冷的扫视着眼前站着的这些战战兢兢的大明的朝臣们，心中是颇多的感慨。

这些人比他预想的来的还要多一些，几乎点到名的差不多都到了，只有极个别性情耿直对大明忠心耿耿大臣这一次没有接受他的召见，没有前来这里见他，几乎有八成以上的朝臣，都恭恭敬敬的站在了兵部大堂之中，因为这里地方较小，有些官阶低的，干脆就站在了大堂外面的台阶之下。

几乎所有人在进入大堂之后，虽然相互见面之后，脸上露出了一丝尴尬的神色，可是却很快都调整了一下心态，步入大堂站定，眼观鼻鼻观心，摆出了一副恭恭敬敬的姿态，低眉顺眼的等着于孝天发话。

于孝天看着这些人就很是来气，这帮家伙吃的是大明朝廷给的饭，那着大明朝廷给他们开的俸禄，但是却没几个人在老老实实的为大明做事。

这帮人在他未攻入京城之前，整日里想的最多的就是如何的进行相互倾轧，怎么能朝上爬，怎么踩人，却根本没有几个人真正的在为大明的未来着想。

历史上李自成进京之后，这帮家伙屁颠屁颠的跑去午门外面跪着劝进，让李自成登基称帝，赶紧捧李自成的臭脚，但是没想到李自成大索京师，把他们不少人打的半死，抄光了他们的家财，有些人干脆就直接被干掉了。

后来建奴入关，这帮人利马又倒戈投降了建奴，开始为那些鞑子们鞍前马后的拼命干活，以前他们的那种拖沓一扫而空，一个个露胳膊挽袖子，大干特干，生生几年光景，就替鞑子们打下了江山。

现如今他的出现，改变了一切，随着他的入京，这帮人立即便倒向了他，跑来捧他的场子，光看着这帮家伙各个摆出的这幅恭敬的态度，就看得出来他们打的是什么主意。

于孝天忍不住想要骂人，甚至于有一种当场把这帮人全部杀光的**，但是最终他还是强自忍住了这个念头，因为眼下他还需要这帮人替他做事，大明目前已经大乱，任何一个国家都不能完全处于一种无政府状态太长时间，就算是这个机器存在很大的问题，但是只要转着，就比完全停滞下来要强。

更何况他需要这帮人为他说话，暂时他还不能登基称帝，需要这帮人以大明的朝臣的身份，来替他做事，暂时把各种事情先运作下去，至于以后这些人该何去何从，那么就看他们以后的表现了。

于是于孝天清了清嗓子，整个大堂之中顿时变得鸦雀无声，所有人都赶紧竖起了耳朵，做出了一副洗耳恭听的架势。

于孝天站起身，走了下去，站在大堂之中，开始了他的说辞，其实这番话并无多少营养，更没有什么新意，他还是坚持当初他抛出的那片檄文的口气，断然否认他此次攻入京师，乃是谋反作乱，坚持陈明他这么做，乃是

为了清君侧，为大明朝廷清除朝堂之中的那些奸佞之辈。

现如今他已经入京，控制了京城的大局，也已经逮捕了一批奸佞之徒，那么目的其实已经达到，让眼下的这些超沉们不必太过担忧，该干什么，还要继续干什么，不能这么停下来什么都不做。

大明眼下还有很多事情要做，望这些朝臣们不要因私废公，要先回去把事情办起来再说，至于接下来该怎么办，就听他的招呼好了。

这些大臣们一听于孝天这个说法，一个个都顿时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他们今天来，其实是非常担心的，担心于孝天这次召见他们，乃是一场鸿门宴，会趁机把他们一网打尽，但是他们却又不敢不来，因为不来的话，他们怕惹怒了于孝天，立即把他们抄家问斩，那样的话就更倒霉了。

所有人今天过来，就是想要看看风向，听听于孝天到底打的是什么主意，下一步要如何处置他们，当于孝天表态，暂时不会动他们，让他们继续留任，各司其职干下去，并且保证只要他们不乱来，就不会动他们，也不会抄他们的家，这就让不少人大大的松了一口气。

只要不杀他们，不抄他们的家，还让他们继续留任，继续干下去，这官继续当，那么跟谁干倒是不重要了，现在谁都心里面跟明镜一般的清楚，眼下京师之中，皇帝说了已经不算了，而是这个于孝天说了算，虽然于孝天乃是一介武夫，被这么一个丘八骑在头上发号施令很让人不爽，但是本着明哲保身的原则，这帮大臣们还是忍了下来。

但是就在于孝天说完这番场面话之后，却有一个人站了出来，此人对于孝天怒目而视，大声喝道：“于孝天！我来问你！你口头上说的倒好，说什么清君侧，但是你如此行径，乃是触犯天威之举，你这么做将当今圣上置于何地？恐怕你口头上说的漂亮，实际上你恐怕是另有打算吧！想要我等为你效力，休想！”

我奉劝你一句，天理昭昭，你如此行事，迟早会遭报应的！这大明天下，岂是你这等小人可以玩弄于股掌之中！”

这个人指着于孝天便是一通骂，可以说是声振屋瓦振聋发聩，震得在场的所有人都为之侧目，其中部分人脸上露出了钦佩的神色，但是也有人露出了一副看傻子一般的神色，当然也有人脸上露出了一丝怜悯的神色，认为这一下这个家伙今天算是要死定了。

这于孝天是何人？这家伙可是连圣旨都敢违抗，悍然率兵北上，以孤师硬撼建奴十万大军，并且将其摧而灭之，并且敢于对官军动手，将吴襄都给阵斩了，还悍然发兵攻入京城，你这个家伙居然在大庭广众之下，如此对他破口大骂，简直就是找死，纯粹的嫌死的慢呀！

就连于孝天也被骂的一愣，感到很是新奇，这大明朝官之中，还真有这种不怕死的人存在，就在这样的大庭广众之下，把他骂了个狗血喷头。

但是于孝天听了这一通骂之后，却非但没有生气，反倒是露出了笑容，转过身看着这个出列怒骂他的官员，只见这个官员身穿青色公服，胸前的补子上绣的是一只鸂鶒，便可以看出来，此人官衔并不高，仅仅只是一个六品官。

而此人年纪大概最多只有四十岁左右，面色白皙，留着三缕长须，长相相当端正，颇有点儒雅的风采，但是这会儿他的表情却带着怒色，破坏了整体的协调，这会儿正对着于孝天怒目而视，露出了一副大义凛然的架势。

“你是何人？”于孝天淡然对这个骂他的官员问道。

“某乃是吏部主事刘工旺！”这个官员怒声答道。

“骂得好！今天于某终于见到了有人敢于当着于某的面，来骂我之人！佩服！”于孝天淡然一笑开口说道。

“你这等逆臣贼子，天下人人得而诛之，刘某身为大明朝臣，只恨手中无兵无卒，不能替当今圣上诛除你这样的逆臣，只能逞以口舌之快，要杀要剐悉听尊便！”这个刘工旺接着骂道。

第七十六章还有谁

于孝天的脸色缓缓的沉了下来，但是却并未表现出恼羞成怒的样子，而是严肃的摇摇头道：“你这么骂我不对！恐怕是刘大人对我于某误会太深了！”

“有何不对？难道刘某骂错了不成？你屡屡抗旨，而且举兵造反，攻打京师，囚禁当今圣上，难道你还不是逆臣贼子吗？”刘工旺一步不退，紧盯着于孝天反问道。

于孝天走到这个刘工旺面前，盯着他的双眼凝视了一阵，而刘工旺也毫不退缩的直视着于孝天的双目，丝毫没有露出怯意。

于孝天不由得心中暗叫了一声好，开口道：“好吧，那么今日我于某就和你辩上一辩！你说我是逆臣贼子！那么我来问你！我错在何处？”

我于某身为大明武将，这些年来，于某先是平定东南沿海，为当今朝廷诛杀海寇，还沿岸百姓以太平日子，我这么做可算是逆臣贼子吗？”

刘工旺摇头道：“你身负皇恩，做这些事情，本就是你分内之事，当然算不上是逆臣贼子！但是……”

“不要但是，等我问完再说！好吧，我再来问你！登莱孔李之乱的时候，当今圣上下旨招于某率军北上平乱，于某率军出生入死，终将叛军讨平，这可算是什么？”

刘工旺点头道：“这也乃是你分内之事！”

于孝天点点头：“说得好！建奴入关，南下两千里大掠四方，掳去财货人口牲畜无数，屠杀百姓无数，我大明北方数十万官军却不能御，唯有卢军门一心抗敌，却又被奸人所害，建奴饱掠之后要出关归去，但是官军上下却无人能挡，当今的官员更是视而不见，只想着纵敌出关，视数十万被掳大明子民为无物。

于某身为大明武臣，不甘心让建奴如此猖獗，故此率军北上抗击建奴大军，虽然并未奉旨前来，但是于某可有错吗？这可算是谋逆之举？”

刘工旺听到这里，脸上的表情开始稍稍舒缓了一些，点点头道：“你这么做，确实并无大错，但是你却还是抗旨不尊，但是有情可原！”

于孝天这会儿脸上露出了怒色，声音也提高了一些，对刘工旺继续问道：“于某率领孤师北上抗击建奴，陈兵于天津卫，屡屡上奏朝廷请饷请粮，

但是当今朝廷，可给于某拨发一文一粮了吗？

反倒是杨嗣昌之辈，却公开蛊惑当今圣上，非但不派援军助我，反倒是要让官军趁着我军与敌交战之际，侧击我军，绝我后路，伙同建奴大军，试图将我覆灭！这我可有错？”

刘工旺这会儿脸色有点尴尬，但是强撑着说道：“杨嗣昌如此行事，乃是看透了你这行的险恶居心，但是其做法确实有错，当今圣上已经将其逮问！已经还你公道！”

“好好好！好一个公道！哈哈！刘工旺，难道你眼中的公道，就是这个吗？我数万兵将的性命，被这些奸佞之徒视为无物，这就是公道？不发一兵助我御寇，不拨一文军饷，不拨一粒粮食于我，这就是公道？”

好吧！我于某认了！即便如此，于某还是率领麾下将士，在天津卫浴血奋战，最终将建奴大军击溃，救下了数十万被裹挟的百姓，这么做也是谋逆吗？”

刘工旺这会儿脸上已经露出了尴尬的表情，但是却没有否认，摇头道：“你如此功劳，当然乃是大明百姓之福，不能算是谋逆！这一点谁都不能抹杀你的功劳，但是……”

于孝天狂笑了起来，在大堂之中来回踱了几步，回到刘工旺面前，怒视着刘工旺道：“没有但是！那么我再来问你，朝廷看到于某建立如此功勋，可给我麾下将士一文赏钱了吗？可给于某一丝嘉赏了吗？”

我于某尚未清剿残寇，朝廷非但不趁机派兵清剿溃散的建奴残寇，反倒却派两路大军突袭我于某麾下刚刚结束一场大战的大军，试图将我等一举屠灭，干出了天怒人怨、亲者痛仇者快的事情。

想我麾下那些将士，随我一路北上忠君报国，不少人没死在建奴鞑子的手里，反倒是倒在了我大明官军的刀下，也幸好于某麾下兵将悍勇无匹，侥幸未能被官军讨灭，难道这就是朝廷对待我等功臣的做法吗？

我于某万里迢迢率部赶来替朝廷御寇，但是朝廷却如此待我，皇天在上，人在做天在看，朝中奸佞横行，如此祸国殃民，如此下去国将不国，于某这才前来清君侧，我于某何错之有？

而你刘工旺却开口闭口，我于某乃是逆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你刘工旺现在去大街上问一下京师的百姓，在他们眼中，我于某可是逆臣贼子？他们可要将我诛之？

老百姓心里有杆秤，谁在为他们做事，他们看的最清楚，公道自在人

心，你刘工旺说我于孝天是逆臣贼子，这远不够！

至于你污蔑我于某囚禁当今圣上，这更是无稽之谈，于某虽然率军入京，但是却并未踏入皇城半步，更为动皇城一砖一瓦，而皇城周边的那些兵将，则是于某留下保护圣上不被乱军侵扰，却被你说成囚禁圣上，简直混帐之极！

你大可去看看，虽然城中混乱不堪，但是我于家军兵将，宁可自己挨饿受冻，也未中断一点给皇城中的各种供应，现如今京师之中，乱兵甚多，而你也看看，到底是谁在祸害京师百姓？

这几天于某一共在城中抓获上千京营的官军，他们趁乱在城中大掠，奸、淫、掳掠无恶不作，谁才是正义之师，恐怕不是你刘工旺一个人说了算的吧！”

刘工旺被于孝天这一通驳斥，驳的是差点哑口无言，脸色气的涨红，指着于孝天怒道：“你这是颠倒是非，如果不是你率军攻打京师，京师城中如何能有如此乱局？此乃是你一手造成！

另外这天下乃是大明的天下，天下之大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君让臣死臣不得不死！你身为大明臣子，抗旨不尊本已经是罪，圣上屡屡下旨勒令你率师返回福建，但是你坚决不从，不臣之心已经是昭然若揭！

圣上之所以派兵征讨于你，正是看透了于孝天乃是有不臣之心！你如此行径，已经是公然造反！休要把你自己说成一个忠心不二的忠臣！”

于孝天冷哼一声道：“忠不忠自有后人分说！由不得你在这里给于某扣帽子！于某这么做问心无愧，对天无愧，对地无愧，对心无愧，对天下百姓，更是无愧！

建奴南下的时候，你们这些人都做了什么？你又做了什么？现在却站在这里口舌如簧，谩骂与我！

如果我和你一般见识，那就实在是小了我的身份！我也不怪罪于你，你还是回家去吧！我念你算是一个忠臣，不为难于你，你回去仔细想想，我于某这么做，到底与国有益还是有害！

大明如此被这些奸佞之徒祸害下去，迟早有一天会倾覆于眼前，于某乃是力挽狂澜于既倒，并无要谋逆之心！”

说罢之后于孝天也不由刘工旺继续分说，一挥手道：“来人，护送刘大人回家！不得伤害于他！”

刘工旺愤怒的摇头道：“我不走！我要入宫面圣！今日如果刘某不能见到圣上，那么宁可死在此地！”

几个近卫快步走上来，一把拧住了刘工旺，一个近卫一个大脚便重重的踹在了刘工旺的屁股上，骂道：“小子，你骂够了吧！要不是我们大帅吩咐不得伤害你，老子今天就活剥了你这个王八蛋！”

说起来你也算是读书人，怎么就读了一肚子屎呢？难道你的屎蒙住了你的心眼不成，连谁是好人谁是坏人都分不清了吗？混帐，快滚，要不然老子打断你的腿，把你抬回去！”

“休要无礼！不得如此对待刘大人，请刘大人回家即可！任何人不得侮辱刘大人！否则的话小心你们的狗腿！”于孝天立即喝止了那个对刘工旺动脚的近卫，挥挥手几个近卫把刘工旺抬起来，要送出大堂。

别看刘工旺只是个读书人，这会儿却不知道哪儿来的力气，奋力挣扎之下，突然间居然挣脱了几个近卫的控制，朝着于孝天直接扑了过来，双眼通红，目眦欲裂大吼道：“本官今天跟你拼了！你这个逆臣贼子！有本事今天就杀了我！”

刘工旺的疯狂让所有人都吃了一惊，近卫赶紧飞扑上来，试图重新控制住刘工旺，这时候站在一旁的刘旺，突然间眼中寒芒一闪，闪电般的从腰间拔出了一把锋利无匹的单刀，一刀挥去，只见一颗人头立即腾空而起，紧接着一道血箭便喷到了半空之中。

刘工旺的无头尸体当即扑通一声扑倒在地，而他的人头则翻滚着落在地上，一直滚到了于孝天的脚前，而刘工旺的嘴巴依旧大张着，双目依旧怒睁着，散开的瞳孔失去了焦点，仿佛是充满了不甘。

于孝天勃然大怒，扭头怒视着刘旺：“你……”

刘旺低头对于孝天施了一礼：“大帅，此乃是末将的职责所在，大帅要罚，只管罚我便是！但是有人胆敢冒犯大帅，就算是砍了我的头，我也要杀！”

说罢之后刘旺抬起头，用一种冷森到了极点的目光扫视了那些大臣们一眼，用冰冷到极点的声音说道：“还有谁？”

刘工旺被当场斩杀，如此血腥的场景让在场的的大臣们都倒吸了一口凉气，有些胆小的当场就吓得坐在了地上，惊呼声响成了一片，甚至有几个胆小怕事的家伙，直接就被吓尿裤子了。

第七十七章困坐愁城

虽然众臣刚才都已经预料到了刘工旺的下场可能很不妙，但是当看到于孝天并未恼羞成怒的时候，还是为刘工旺心存侥幸。

但是谁都没有想到，刘工旺居然会如此刚烈，突然间挣脱于孝天亲卫，朝着于孝天扑了过去，紧接着发生的这一幕，把所有人都给吓坏了，众人只看到了寒光一闪，刘工旺的人头便飞了起来，腔子里的鲜血飚出了老高，人头飞出了很远摔在了地上，骨碌碌的滚出了一段距离。

而那个动手斩杀刘工旺的黑壮军将，恶狠狠的扫视着在场的所有人，凶狠冰冷的目光不管落在谁的身上的时候，都让人感到不寒而栗。

所有人都噤若寒蝉，没有一个人再敢多嘴，甚至许多人连刘工旺的尸体都不敢看一眼，更别说站出来呵斥于孝天了。

于孝天瞪着刘旺，但是半晌之后还是叹息了一声，因为刘旺今天没做错，刘旺本身就是于孝天最大的贴身护卫，有人要是冒犯于他的话，刘旺抽刀杀人，是不过分的，另外今天刘工旺已经心存死志，如此激烈的表现，更是说明他有寻死之心，扑过来要和于孝天拼命，本身就是找死，已经一定程度上威胁到了于孝天的安全，刘旺杀他没有做错。

这会儿其它近卫也扑了上来，搜检刘工旺的尸体，果不其然在刘工旺的怀中搜出了一把非常尖锐的窄刀，这把刀被他藏得很好，刚才进门的时候，居然没有被搜出来，而刘工旺今天趁着接近于孝天的机会，想要最后破釜沉舟行刺于孝天的想法，这时候也昭然若揭，刘旺杀他更没有做错。

于是于孝天只得叹息了一声，蹲下身伸手将依旧还怒目圆睁的刘工旺的眼睛轻轻的一拂，合上了他的双眼，站起身大声说道：“于某敬佩刘大人！于某并无杀他之心，但是刘大人却有行刺于我之念！麾下侍卫杀他，并没有做错，所以于某并无理由处罚于他！

但是像刘大人这样的人，于某却还是要说声敬服！来人！将刘大人的人头和尸身缝合起来，擦洗干净之后送回他的家中，另外待本官给其家人奉上白银千两！去寻一口上好的棺椁，收殓他的遗骸！

准其家人将其棺椁送回家乡厚葬！路途所需资费，本官一力承担！”

兵部的这一出闹剧就此宣告落幕，那些朝官们先是被安抚了一下，接着又眼看着于孝天杀人立威，更是对于孝天不敢违逆，各自都赶紧回到了他们的位置上去，开始上班处理积压下来的公务。

当然现在这帮人不敢再敷衍行事了，也不敢逆着于孝天的意思办事，当真是做到了各司其职，而于孝天在各大衙门之中，都派驻了他的兵将看守这些家伙们办事，整个大明的首脑机构这个时候再一次恢复了运转。

只是眼下他们只能处理一些简单的分内之事，像很多需要宣旨来办的事情，因为于孝天没有拿到玉玺，所以暂时无法颁旨。

不过整体上各个部门暂时算是恢复了运作，不至于让整个大明的这台机器彻底停转，至于眼下各地官府是否还承认目前这个大明的机器的合法性，于孝天暂时并不关心，拳头大才是关键，眼下他需要的是尽快先解决崇祯的问题。

崇祯在宫中这段时间日子过的可以说是度日如年，现在他基本上可以确定，于孝天不会攻入宫中，将他拿下宣布改朝换代了，目前起码他和家人的人身安全是基本上有了保障，不会出什么危险。

于孝天这几天连连上疏，陈明他绝无篡位之心，更没有弑君的想法，请崇祯放心，先在宫中休养一段时间，好好的休息休息散散心。

这恐怕是崇祯自登基之后，最清闲的一段时间了，他每天看着案头，再没有成堆的奏折可供他批阅，这样的生活让他非常不习惯。

而且他依旧十分愤怒，每日少不了大发脾气，怒骂于孝天一番，宫中那些太监宫女，都小心翼翼的伺候着，生怕一个不慎，惹恼了他，被拖出去打死。

这样的事情这些天已经发生了好几起了，有个别太监宫女不长眼色，无意中触怒了崇祯，结果当场就被崇祯下旨拖出去活活打死，所以剩下的这些太监宫女们，都变得更加小心翼翼了一些，能躲远一点，就尽量的躲远一些。

崇祯在经历最初的几天惶恐之后，也渐渐的冷静了下来，重新梳理了一遍这一段时间所经历的事情，他现在可以确定，于孝天这次北上，是确实确实带着入京的目的来的。

于孝天从在大沽口登陆开始，便已经动用了舆论的力量，开始发动了舆论攻势，左右了舆论的方向。

他先是通过卢象升的死，在民间发动了对杨嗣昌等人的声讨，使得杨嗣昌等人变成了过街老鼠，更使得杨嗣昌等人对他产生了深深的忌惮，故此使得杨嗣昌他们开始出昏招，向他进言，要灭杀于孝天绝以后患。

结果这也应该正是于孝天所想要的，他崇祯听信杨嗣昌等人所言，本身

加上他以前就认为，于孝天在福建有自立不臣之心，这次北上肯定是要图谋不轨，所以便轻易上了于孝天的当，听从了杨嗣昌等人的提议，不拨一点粮饷给于孝天，并且试图暗中安排，让官军在于孝天和建奴交战之际，侧击于孝天，将其覆灭。

现在想来，他当时这么做，实在是一个昏的不能再昏的招，超级大昏招，消息走露之后，使得天下舆论立即倒向了于孝天那边，天下人对朝廷的不满情绪，更是在卢象升死的事情上升级，朝廷完全站在了舆论的对立面上。

这还不算，于孝天很显然此次北上，是做了充分的准备的，虽然兵力不算太多，但是战力之强，已经超乎了现在所有人的想象，建奴大军虽然厉害，但是却并不是他们的对手，于孝天孤注一掷，和建奴决一死战，更是将其行为正义化，将其塑造成为了一个民族英雄，而朝廷在建奴入关之后的小半年时间里，却基本上无所作为，官军屡战屡败，使得天下人对朝廷很多都彻底失望。

于孝天这个时候将建奴大军彻底击垮，正是顺应了民心，争取到了民心的支持，特别是其经过此战之后，劫获了数十万被建奴掳去的民众，使得他成为了这些民众心中的英雄，将朝廷置于了一个极为尴尬的地位，让很多人认为，朝廷并不愿意救这些大明子民，彻底将朝廷塑造成了一个羸弱昏庸的形象，遭到了天下人的唾弃。

但是他崇祯接下来便又出了一个比之前更大的昏招，那就是听信了刘宇亮等人的建议，和天下所有人一样，都认为于家军在和建奴决一死战之后，已经失去了战力，趁此机会想要将其讨灭，以绝后患。

可是他们这次又错了，所有人都错算了于家军的可怕战力，没有预料到于家军在击败了建奴大军之后，居然还有如此强的战斗力，连挫两路官军。

结果是朝廷这么做成了标准的偷鸡不成蚀把米，非但没有把于孝天讨灭，反倒是被置于了一个更加被动的境地，成为了天下公敌。

于孝天最可怕的就是他知道利用舆论这个工具，来对付朝廷和他朱由检，处心积虑的想好了所有的事情，一步步的引着朝廷入瓮，最终非但是大败亏输，而且还失了民心。

于家军的厉害已经到了让人无法理解的地步，区区三万余人的兵力，居然连破建奴大军和大明无数官军，就连被视作固若金汤的京师，也在其兵锋之下，连几天时间都没有坚持到，便被其攻破。

虽然这次于家军破城，有投机取巧的成分，勾结了高明虎开城献降，但是不可否认的是于家军兵将相当善战，火器极为犀利，就算是没有高明虎暗

中投献，恐怕京师也架不住他们的猛攻。

大明真可谓是该亡了，想他在位这么多年，日夜殚精竭虑的整治天下，但是却没想到会走到如此地步，中原各省流民军四起，现在又出了这么一个巨叛，连京师都丢了，他堂堂一个大明皇帝，居然困坐愁城，被困在了小小的皇城之中，成为了于孝天手头的禁脔，崇祯想明白了所有的事情之后，有一种想要立即拔剑自刎的冲动。

但是作为一个人，崇祯也不是没有一点求生的**，特别是这一次因为他措手不及，几个皇子没有一个被及时送出宫去，便被堵在了这皇宫之中，他不死的话，对于于孝天来说，还有利用价值，但是假如他死的话，那么这些皇子，恐怕就彻底失去了利用价值。

另外崇祯思前想后了很多，认为他现在还不能死，他完全可以效仿当初那些忍辱负重的皇帝那样，韬光养晦一番，寻找机会重振河山，假以时日重获大权，将于孝天这个叛逆诛除。

但是假如他一死的话，于孝天完全可以将他的几个皇子之中任何一个立为新皇，彻底将其玩弄于股掌之中，那么大明恐怕就真的完了。

所以崇祯思前想后了很久时候，还是放弃了自尽的念头，决定先韬光养晦，另谋实际重振大明河山，想到了这里，崇祯反倒是放松了下来。

他知道接下来，很快于孝天恐怕就会要夺权了，除非他死，否则的话恐怕是没法再阻止于孝天这么做，但是他即便是死，难道就能阻止于孝天夺取大权吗？

现在于孝天麾下的兵将已经控制了整个京师，他不听于孝天的话，又能如何？指望那些勤王的军队，来把于孝天所部叛军诛灭吗？

崇祯苦笑着摇了摇头，现在他已经知道，于孝天打造出了一支什么样的军队，连建奴和关宁军都不是于家军的手，那么就算是洪承畴奉旨率领陕军入卫勤王，恐怕也未必就真的能将于家军这伙叛军击败。

这伙于家军实在是太厉害了，现在天底下能对付他们的兵马，恐怕起码在大明是找不到了，目前的情况是，恐怕没有人能救得了他，除了虚以委蛇，韬光养晦之外，他崇祯已经是没有任何可指望的了。

崇祯是越想越悲哀，越想越绝望，这日子几天下来，就又瘦了很多，精神也逐渐的垮了下来。

第七十八章曹化淳

这些天于家军封锁了宫中和外界的所有联系，每天只派人给宫中供应一些食物蔬菜，倒是没有太过为难宫里面的人，但是却不许任何人出宫或者入宫，将城中的情况告知于他，这让崇祯根本无法了解到现如今城内外的局势已经到了那种地步。

但是通过倾听城中各个方向传来的声音，他却还是可以猜出来，京师已经正在逐步被于家军掌控，城内的混乱局面也在逐步的被压制了下去。

最初几天他还可以时不时的听到城内各处传来一些火铳的声音，但是到了这几天京师已经渐渐的安静了下来，再难听到爆豆般的火铳的声响了。

就在崇祯急于想要了解宫外的情况的时候，这时有太监疾步走进了他的寝宫，对他禀报道：“启奏圣上，曹化淳求见！”

崇祯腾的一下就站了起来，原来他以为这么多天过去了，曹化淳就算是没死，也估计应该是逃离了京师，要么就是被于家军抓获了，以曹化淳在朝廷的地位，于孝天怎么也不会轻易放过他，但是没想到曹化淳居然还活着，而且就在京师，甚至于今天居然返回了宫中，这一下崇祯立即兴奋了起来，赶紧叫道：“快宣他来见……”

曹化淳其实在数日之前，就已经落在了于家军手中，原本曹化淳是完全可以有机会逃出京师的，在城破当日，曹化淳身在正阳门坐镇，于家军攻入城之后，他还想方设法调兵遣将，试图将于家军重新赶出京师，但是结果很快他所遣官军，便纷纷失利，也使得他丧失了对京营的控制能力。

曹化淳后来跑到了阜成门一带，试图收拢溃兵，继续和于家军对抗，并且试图攻到皇宫那边，将崇祯救出皇宫，但是这个时候这些京营的兵将们早已是失去了斗志，根本无人听从他的招呼，帮着他去和于家军对抗。

曹化淳最终只搜罗到了数百名所谓的义士，带着这些忠心的义士对皇宫发动了一次反扑，但是结果很显然，他这样程度的反扑，根本起不到任何作用，这几百乌合之众，当场就被打死了一片，剩下的也顿时作鸟兽散。

曹化淳被人护着又逃回了阜成门，本来他是有机会逃离京师的，但是曹化淳认为他深受皇恩，这么一走了之非忠义之举，所以他最终放弃了逃走，先是躲了起来，后来于家军控制了整个京师之后，他才自己走出藏身之处，主动找到于家军兵将，自报身份，要求见于孝天一面。

当得知面前这个老太监就是曹化淳的时候，当时负责的于家军兵将就顿时大吃一惊，没想到这个老太监居然会自己跳出来投降，于是赶紧便把这个

消息通报给了于孝天，于孝天也吃了一惊，感到很是有蹊跷，按理说曹化淳有大把的机会逃离京师，但是他为何没走，却在京师闭门大索的时候，自己走出来要求见于他呢？

于是于孝天便下令将曹化淳带至面前，见到了这个历史上著名的明末大太监，对于曹化淳历史上有文人记载，说当李自成攻打京城的时候，是曹化淳开门迎贼，将李自成迎入京师的。

但是曹化淳到底历史上开门没有，这件事是一件悬案，后来曹化淳还上疏自辩，说他当时根本就没在京师，根本谈不上开门迎贼。

整体上来说，这件事很有可能是那些文人后来故意给曹化淳抹黑，可信度并不是很高，而于孝天对于曹化淳此人，虽然从未谋面，按时从他安排在京师的细作反馈的情况来看，曹化淳此人在太监之中，算是比较为人忠厚了，基本上没有多少劣迹可言。

而且当年崇祯登基之后，干翻了魏忠贤一党，曹化淳交好东林党人，为不少当初被魏党陷害的东林党官员平冤昭雪，做了不少的好事，但是没想到在大明覆亡之后，东林党以及许多读书人会如此抹黑于他，可见得当时的读书人之无耻程度。

所以这一次虽然曹化淳作为京师的督军，率军抵抗于家军，但是在于孝天攻入京师之后，他并未下令搜捕曹化淳，而且也没有让人动曹化淳在京师之中的宅院以及亲属，只因为曹化淳此人为人还算是不错，并无多少劣迹可言。

可是没想到在这个时候，曹化淳居然会主动走出来求见于他，于是他对曹化淳又多了一层好感。

曹化淳见到于孝天之后，跪倒在地，恳求于孝天要善待当今圣上，不要加害崇祯帝，并且表示愿意回宫继续侍奉崇祯皇帝。

于孝天听罢之后亲自上前将其搀扶起来，并且命人赐座于他，又是好一番解释，坚持他此次入京，乃是为了清君侧，并无半分要加害当今圣上的意思，虽然圣上对他于孝天处置不公，但是这些事情都是听信了那些奸佞们的谗言，错并不在当今圣上。

至于曹化淳想要回宫侍奉崇祯，于孝天也当时一口答应了下来，并且让人把曹化淳待下去好好伺候，好吃好喝的款待了一番，又让他梳洗了一番换上了新衣服，这才将其送入了宫中。

不过于孝天在送曹化淳入宫之前，将曹化淳带到了他的临时住所之中，闭门和曹化淳说了密谈了两个多时辰，具体说了一些什么，其他人并不得而

知。

曹化淳在和于孝天密谈了之后，这才被人送到了东华门，在那里叫开了宫门，曹化淳进入了宫中。

当崇祯见到曹化淳的时候，曹化淳立即跪倒在地失声痛哭了起来，自陈有罪，身为督军，但是他却没有能挡住于家军攻入京师，而且也没有能在乱军之中，将崇祯以及众皇子和皇妃救出宫中，以至于让崇祯陷入皇城被困皇城，请崇祯责罚。

崇祯本来是对曹化淳有恨意的，他对曹化淳和高起潜都寄予了厚望，希望他们两个配合，能阻住叛军攻入京城，但是最终他们却辜负了他的信任，到底还是把京师给丢了，连他这个皇帝，也被堵在了皇宫之中，成了困笼之兽。

在曹化淳没有回来之前，他曾经多次点名大骂曹化淳和高起潜，声称有朝一日定要惩处此二人，但是今天当看到曹化淳回来了，他却又有点下不了手了。

崇祯黑着脸对曹化淳怒斥了一番，接着问曹化淳是怎么回到宫中的，曹化淳于是将整个京师失陷的情况给崇祯叙述了一遍，并且把他如何从躲藏之处主动走出来，求见了于孝天，最终又如何被于孝天送回了宫中。

崇祯当得知曹化淳是主动放弃了逃离京师，坚持留在了京城之中，并且主动冒死现身求见于孝天为他求情之后，心中也颇为感慨，心道这大明的忠臣当真不多，也只有曹化淳、王德化、王承恩这些跟着他的老太监还算是对他忠心耿耿，既然曹化淳宁死都不肯逃离京城，那么他还如何忍心处罚于他呢？

于是崇祯这才挥了挥手，让曹化淳站了起来，接着崇祯赶紧询问现在宫城之外的京师的情况。

高起潜也将这些天在外面所见所闻原原本本的对崇祯说了一遍，听罢了高起潜对于家军的评价之后，崇祯闭目叹息了一声。

他真想不到，于孝天是如何治军的，不但能打造出一支如此善战的雄师，而且居然他麾下的叛军兵将还能做到如此听命守纪，官军军纪崩坏，他是早有所知的，但是因为现在天下大乱，正值用人之际，所以就算是他闻奏一些军将不修军纪，纵兵胡来，往往也只是睁只眼闭只眼，只要军将还有用，他就一般不会动他们。

所以这也导致了现在明军上下，军纪十分败坏，但是他没想到，天子脚下的京营现如今军纪也崩坏到了如此地步，官军不善战也就罢了，可是他们

却在兵败之后，居然还在京师城中做出如此多的恶行，这就实在是该杀之极。

原本京师之中的百姓就对叛军持有同情的态度，现如今叛军攻入城中，守军官兵却又如此德行，更是将朝廷的声望跌至谷底。

现如今叛军控制了京师，虽然依旧全城戒严，但是却绝少扰民，和那些军纪崩坏의官军一比，高下立判，更可怕的是他们打的是清君侧的旗号，更是可以获得百姓民众的支持，如此下去，谁还会把朝廷放在眼里？

崇祯想到这里，不由得又叹息了一声，心知恐怕这一次大明真的要归于孝天说了算了。

另外高起潜还带来了一个很重要的消息，那就是山东援兵在颜继祖的率领下，虽然来的很快，兵进通州城，但是却在于家军兵锋之前，一战而溃，连山东巡抚颜继祖也当场被俘，成了于孝天的阶下囚。

整个山东现在已经乱成了一团，巡抚失陷于叛军手中，使得山东失去了统一的管制，现如今山东溃兵逃回山东境内，大部分已经成为兵匪，到处祸害百姓，以至于山东许多地方府县乃至是乡镇，都募集乡勇自保，防的却是这些正牌的官军。

第七十九章君臣相见1

还有山西方面吴甡受命之后，倒是也调遣了两万官军兵分两路，从居庸关和紫荆关入北直隶赴援，但是行至京师附近得知京师已经被克之后，便都停止了进兵，不敢再朝京师靠近，现在一路陈兵于涿州境内，另一路则退回居庸关驻守，很显然他们不敢再来京师救驾了。

至于洪承畴麾下的陕西兵马，现如今暂时还没有消息，估计最快还要一个月才能抵达京师附近，而关宁军那边，则同样毫无动静，不见关宁军那边发来一兵一卒勤王，在这一个月之内，估计是没有任何援军敢来进讨叛军了。

崇祯听罢之后，半晌都没有说话，闭着眼睛靠在龙椅上，身体微微蜷缩起来，表情十分痛苦。

这就是他所执掌的大明，这就是他依为长城的官军，叛军攻打京师，京师一破，所有人便都开始观望风向，对于他这个皇帝的安危完全置之不理，崇祯如何不觉得伤心。

曹化淳也很能体谅崇祯现在的心情，看到他闭目不语，也站在下面不再说话，崇祯闭目了好一阵子，渐渐的心情再次平复下来，不管他现在多么伤心，目前的情况也没法解决，所以他现在还是要面对现实，他现在关心的是于孝天接下来要做什么。

于是崇祯稳定了一下心情之后，不再多问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而是转而对曹化淳问及了他这次见到于孝天之后，于孝天都说了一些什么。

曹化淳扫了一眼御书房之中其他几个太监，崇祯知道曹化淳有些话不方便让更多人知道，于是便挥挥手把御书房之中其他几个太监赶了出去，令其在御书房之外听命，但是不得靠近御书房。

当所有太监都退出御书房之后，曹化淳再一次跪倒在地，对崇祯说道：“启奏圣上，那于孝天在送老奴入宫之前，对老奴提出，想要入宫面圣……”

崇祯一听腾的一下就站了起来，带着坐下的龙椅都发出了一阵咣当声，险一些被他猛然站起掀翻在地。

“你说什么？那于贼居然敢来见朕？难道他果真要率军入宫不成？”崇祯怒声喝道。

“主上息怒！请听老奴一言，还望主上恕罪！”曹化淳赶紧磕头说道。

崇祯又惊又怕，摆手怒道：“你只管说！朕恕你无罪便是！”

曹化淳战战兢兢的跪在地上对崇祯接着说道：“圣上！不管怎么样，于孝天现在已经控制京师，这乃是事实！如果他想要率军攻入宫中的话，恐怕可以说是不费吹灰之力，但是此次老奴见到于贼之后，于贼却对圣上态度还算恭敬，一再给老奴保证，绝不会加害圣上！

他反复陈述此次入京乃是为了清君侧，还大明朝堂一个清明，是想要为大明重振河山，并非是要谋反作乱，更无取而代之登基称帝的想法！

但是事已至此，如此僵持下去总不是个办法，于贼对老奴说，有些事情还是当面面见圣上直言更好一些！要不然的话圣上总不能一直呆在宫中，这大明总是还需要圣上来执掌的！”

崇祯听罢之后，心中惊疑不定，过了一会儿之后，对曹化淳问道：“那于贼当真这么说？他难道不怕入宫之后，朕命人将其拿下？”

曹化淳苦笑了一下……

曹化淳入宫整整一天之后，再一次出宫来到了于孝天面前，对于孝天说道：“大帅，杂家幸不辱命，现如今圣上已经同意在文华殿召见于你！

但是圣上有言在先，大帅的家丁只许进入文华殿，不得擅闯其它宫殿，否则的话圣上说宁死也绝不听你摆布！

请大帅务必要遵守诺言，决不能加害圣上，否则的话老奴即便是做鬼也绝不饶你！”

于孝天呵呵一笑点头道：“于某历来言出必行！这个请曹公公放心便是！于某所率家丁，只从东华门进入文华殿，其余地方任何人都绝不会涉足！

但是也希望圣上莫要动其它念头，那样的话事情恐怕最终不好收拾！万一惊扰了圣上，那么于某就罪莫大焉！”

曹化淳点头道：“这个咱家已经和圣上说的明白，该说的咱家都已经和圣上说过了，圣上也愿意见你一面！圣上也答应绝不会对大帅不利，还望大帅自重便是！”

于孝天哈哈一笑，派人将曹化淳再次送回了宫中。

崇祯十二年四月二十，这个日子对于历史来说，可以算是一个极为重要的日子，于家军主帅于孝天在这一天早晨卯时和辰时交接之际，终于从东华

门踏入到了皇宫之中。

于孝天也彻底走入了这座大明的政治权利的最中心，并且在文华殿之中见到了这个时代地位最为显赫的大明第一人朱由检，也就是崇祯皇帝。

在于孝天入宫之前，刘旺先行率领二百近卫营兵将进入了文华殿，并且在文华殿周围设立了岗哨，和宫中锦衣卫以及太监一起控制住了文华殿，这一点双方在此之前，便已经提前约定好，近卫入宫之后，也严格按照约定，没有踏足其它任何地方，这让在这里主事的曹化淳和王承恩都稍稍放心了一些。

辰时一到于孝天便进入了东华门，被曹化淳引领着走入了文华殿之中，而这个时候崇祯却并未提前到文华殿，大殿里面只有刘旺和几个近卫以及十余个看上去虎彪彪的护殿武士。

这些护殿武士都是隶属锦衣卫系统的锦衣卫，历来选的都是对皇室忠心耿耿之人充当，这一次于孝天引兵攻入京师，包围皇宫，无疑在这些人眼中，于孝天乃是一个叛臣，现在却大模大样的走入了皇宫，让这些锦衣卫如何不能生气？

这些锦衣卫一个个身披锁子甲，腰间佩戴着标准的锦衣卫专用的绣春刀，顶盔挂甲倒是也看上去威风凛凛，一个个看到于孝天的时候，都是怒目而视，恨不得一口把于孝天吞了。

但是在他们旁边，有于孝天的近卫，而且圣上有旨，不得他们擅动，所以这些锦衣卫也只能干瞪眼，过过眼瘾罢了。

于孝天对这些锦衣卫可以说是视而不见，他本身现在就是一个高手，不管是阵前搏杀还是近身搏战，习的都是最实用的武技，虽然已经很多年没有亲自拎刀上阵砍人了，但是这身功夫却并未丢下，每日还是勤练不辍。

看小说或者电影上，把大明的大内侍卫吹的如何牛逼，什么高来高去如履平地，其实那都是假的，充其量这些明朝的大内侍卫们，也就是皮相比较好，个子高一点壮一点，卖相好一点罢了，实际上这帮人极少有人有机会和人动手，也就是充充门面的样子货罢了。

根据于孝天对这些宫中侍卫的了解，这帮人没事的时候吃喝嫖赌有一套，但是实际上都是绣花枕头，是皇帝拿来摆谱的东西。

别说这帮人没啥本事，就算是他们有点真本事，但是放在于孝天的这些近卫面前，也都是白给，就连于孝天本人，也有信心随手放倒他们几个没有一点问题。

所以于孝天对于这些明朝的大内侍卫一点都不紧张，完全无视他们的存在，看到崇祯不在文华殿之中，于孝天暗自一笑，到了这时候崇祯还在端着架子摆谱，估摸着这会儿他比谁都急着见自己，只是觉得他身为大明的皇帝，在这里等一个叛将有点掉价，所以这会儿故意端着，不肯出来罢了。

所以于孝天也不着急，背着手开始打量起来了文华殿之中的环境，现在的文华殿始建于明初，形制上和后世保留下来的文华殿基本上类似，雕梁画栋倒是相当的美观，宫殿之内摆放的物品也很精美，各个如果传到后世的话，都估计是国宝级的文物，但是眼下在这个时代，就算是精美珍贵，也远没有后世那么珍贵。

于孝天甚至于在文华殿一角，看到了他海狼集团特产的玻璃器，是一个硕大的玻璃吹制出来的花瓶，上面绘有内画，花鸟虫鱼相当精美，这件东西他还记得亲眼见过，像当初应该是崇祯五年的时候，作为贡品送到的京师，没想到今天在文华殿之中见到了这东西，于是他信步走到了这个玻璃花瓶前面，仔细的观察了一下，显得相当的悠闲。

就在于孝天满心好奇的在文华殿里面到处转悠，观看这里面摆放的各种器物的时候，有太监尖声在殿后叫道：“圣上驾到！”

那些宫中的太监和护殿武士们，刚才看着于孝天如此没有规矩，在宫中到处走动，还时不时这儿看看，哪儿摸摸，各个都气的要死，但是却也不敢出言呵斥于他，只能对其行为怒目而视，当听到太监高呼皇上驾到的时候，所有人都赶紧纷纷跪下迎接崇祯的到来。

其实平时这些护殿武士和太监们在皇上过来的时候，并不需要跪迎圣驾，但是今天情况有点特殊，这些人心中憋屈，看着于孝天如此对皇上和宫中不敬，故意摆姿态跪迎圣驾。

而于孝天听到了崇祯过来，于是也走回了大殿中间，挥挥手让刘旺等近卫也都跪迎圣驾，连他自己也满肚子腹诽，暗骂着跪在了地上，心道老子现在跪一下，迟早有一天你他妈的朱家要给老子还回来，现在只当是屈尊一下好了。

第八十章君臣相见2

膝盖落地对于于孝天来说，是件很困难的事情，后世没有跪礼，除非祭拜先人有跪的规矩，平时普通人几乎没有人会跪在地上。

这膝盖落在地面的金砖上，硌得生疼，于孝天不由得暗叹，这些朝臣们日子也真不好过，动不动就跪大半天，这膝盖的功夫着实不浅呀！嘿嘿！

这时候几个太监簇拥着一个身穿黄袍的中年人从后殿走入了文华殿之中，于孝天侧目偷看了一下，不由得对崇祯又多了几份同情。

崇祯其实这个时候年纪并不大，也就是只有二十八岁的年纪，应该是正值青年时代，但是他当了这个皇帝之后，却日子过的太悲催，天天日夜操劳，相当勤政，以至于没有被酒色掏空身体，倒是活活累的像个小老头一般。

崇祯身体并不肥胖，但是却显得有些浮肿一般，脸色也比较黄，居然有点营养不良的样子。

他面色白皙，但是两个眼圈发暗，明显是没有得到充分的休息，昨晚肯定又熬夜了，所以显得精神不振，只是强自在做出一副威严的样子。

如果换做于孝天刚来到这个时代的话，见到崇祯这样的皇帝，肯定会被其那种久居上位养成的威严所震慑一下，但是现在对于孝天来说，崇祯如此做派只是在端着架子罢了。

他本身这么多年来，就跟一个土皇帝一般，在海狼集团之中，居于万人之上，早已也养成了高高在上的气质，加之他身材魁伟，身体康健，身上所带的气势比之崇祯丝毫不弱，所以崇祯这么的做派，丝毫对他不起任何作用。

“吾皇万万岁万万岁！罪臣于孝天恭迎圣上！”于孝天装模作样的大声说道。

崇祯其实早就躲在后殿之中，在听着前面的动静，只是一直没有出来罢了，他强忍着心中那种痛恨、好奇、憎恶还有一些说不出的情绪，在后殿等了一段时间之后，这才实在是忍不下去，从后面走了出来。

直到这个时候，崇祯才算是真正见到了于孝天这个他生命中最强大的敌人，这一眼望去，崇祯自己也不由得叫了声好。

他早已听闻过有人描述于孝天的相貌，说于孝天身材高大威猛，相貌堂

堂，有万夫不当之勇，但是今日一见，崇祯感觉这些人对于孝天的描述并不过分。

于孝天确实生的是高大威猛，皮肤略黑，呈现出一种健康的小麦色，长相虽然称不上异常俊朗，但是却棱角分明颇有威严之感，朝那里一站，有一种如岳临渊般的气度，就算是这会儿对他表示了恭敬，跪在地上也如同一座山岳一般让人不由自主的产生出一种高山仰止的感觉。

虽然于孝天现在作为一个敌人，在崇祯心目之中是一个绝对的大反派，但是这依旧没有影响到崇祯对于孝天的第一观感。

这样一个人身负这样的气质，着实令人折服，难怪据传于孝天麾下兵将，对其忠心耿耿，即便是为其出生入死，也毫无怨言，起码在这份气度上，崇祯在朝中众官身上就没有见到过。

仅凭于孝天这样一幅皮相和他的这份气质，便可以看出，这人乃是可成大事之人！这一点崇祯自己也忍不住给于孝天了一个极高的评价。

说起来崇祯眼下最痛恨的人恐怕已经不是建奴和李自成、张献忠之辈了，随着于孝天此次北上之后，于孝天已经在崇祯心目中上升到了最痛恨的敌人的地位上，今日见到于孝天之后，他却发现，有点恨不起来这个家伙。

而且今天当看到于孝天跪下迎接他的时候，崇祯没由来的产生出一种惭愧的感觉。

其实他刚才在露面之前，就已经做好了心理准备，认为于孝天肯定对他不会很恭敬，当着他的面做出一些大逆不道之举，也不为过之，所以他已经打定主意，就算是于孝天不跪，他也只当没看见。

但是没想到他出现之后，于孝天却还是跪迎了他，这一下让崇祯多少消了一点气，虽然他很清楚，于孝天这么做是在故作姿态，但是却还是让他产生了一种天然的优越感，心里面也舒服了一些。

但是他也很清楚于孝天是专门给他面子，他也不能太端着架子，今天于孝天来见他，肯定要和他摊牌，这么让于孝天一直跪着，估摸着这谈判也就可能会直接谈崩，所以他小小的满足了一下之后，走到龙案后面坐下，沉声道：“免礼平身！”

于孝天蹭的一下就站了起来，开口道：“谢主隆恩！”他就等的是崇祯这句话，就算是崇祯不说，他也要马上自己站起来，该给崇祯的面子他已经给了，要是这家伙给脸不要脸的话，那么他也就不客气了，现在看来崇祯还算是不傻，知道形势对他来说并不利，没装的二五八万一般，这是好现象。

崇祯沉着脸对于孝天问道：“于卿，朕来问你，你此次悍然发动兵变，意欲何为？”

于孝天躬身装出冤枉的样子，摇头道：“启奏圣上，圣上恐怕是对罪臣有所误会！臣此次北上虽然有抗旨之罪，但是臣此次北上，确确实实是想要勤王，抗击建奴大军的！

但是圣上却被那些奸佞之臣谣言所惑，将臣视作叛逆，屡屡试图置臣于死地，臣痛感如此下去，圣上的天下恐怕会被这些奸佞之辈置于万劫不复之地，故此才会冒天下之大不韪，引兵入京清君侧！

现如今这些奸佞之徒臣已经代圣上、将其大部分拿下，大明之所以现如今成为如此状况，这些奸佞之徒可以说是难辞其咎，其罪不可恕，假若任由这些奸佞之辈，如此祸害下去，那么大明恐将会国已不国！这大明江山恐怕也会被其祸害一空！

臣之所以这么做，也乃是为圣上的江山着想，为大明天下子民着想！……”

于孝天这些天把这套说辞早就背的滚瓜烂熟了，崇祯只是一问，他站在大殿上便巴巴巴巴的好一通慷慨陈词，说到最后连他自己都差点相信自己的说法了，觉得自己实在是太忠肝义胆了，简直比任何忠臣还忠臣！难怪有人说谎话说一千遍就是真理，这句话还真是有点道理。

崇祯听罢之后，对于孝天的说辞可以说是嗤之以鼻，这话说给别人听可以骗骗人，但是说给他这个大明正主，简直听到崇祯耳中如同屁话一般。

“够了！于孝天，你认为朕当真是个昏君不成？难道谁忠谁奸朕都无法分清不成？你这套说辞，也只是能骗一下那些臣民百姓，但是还想要蒙骗住朕不成？”崇祯实在是听不下去，厉声喝道。

于孝天耸了耸肩膀，对于崇祯的勃然大怒，并不感到一丝的紧张，更不会像其他人那样，当场给崇祯再跪了！

“看来圣上对臣下的误会实在是太深了！臣这么说，都乃是臣本心所想，圣上也可以回想一下，自圣上登基之后，这么多年来，这些大臣都做了些什么事情？

先是袁崇焕主持辽东军务，可是他却先斩了毛大帅，为大明自断一臂，接着勾连建奴，使得建奴入关直逼京师城下，为祸京畿。

接着便是温体仁，后来便是杨嗣昌，杨嗣昌之后便是刘宇亮薛国观之辈，这些人食君俸禄，但是却做了些什么？

想拿卢军门卢大人，一心报国，力主抗击建奴大军，圣上也赐他尚方宝剑，令其总督天下兵马。

但是杨嗣昌之辈又做了些什么？他们暗中处处掣肘卢大人，分其兵权，断绝其粮饷，卢大人遇建奴伏兵，被困乱军之中，但是他们却拒不发一兵一卒救援于他！

生生这么看着卢大人率领孤师于建奴奋斗不已，直至力竭身负数十创伤而阵亡于两军阵前！

建奴此次入关南下大掠，直入我大明腹地两千里之多，破城无数，屠杀我大明子民不计其数，掳我大明子民高达七十万人，试图将其掳出关外为奴。

可是在卢大人之后，圣上也可以看看，这大明天下，还有谁不畏建奴，与之死战，拯救百姓于水火？

建奴饱掠之后，要出关而去，这沿途可有一支官军，与之死战，救援这些大明子民吗？

所有人闻之建奴大军临近，都唯恐避之不及，只想着将这支瘟神快快送出关外也就可以太平了，至于那些被掳的大明子民，却无人关注，完全将其生死置于度外！

这就是食君俸禄的他们所作所为，于某身为汉人，手握兵权，拥兵数万，虽然臣知道圣上忌惮于我，怕我拥兵自重割地自立！这我可以不在乎。

但是如此视建奴祸害我大明子民，于某却无法坐视不见！所以虽然臣明知道未曾奉旨，但是却还是悍然率军北上！

臣在天津卫登陆之际，便已经给圣上奏明，臣此次前来乃是抗击建奴大军，拯救被掳百姓！

可是那些奸佞之徒们，却在圣上面前率进谗言，污我乃是居心叵测，意图谋反，屡屡试图置我于死地！

圣上被其妖言所惑，不发一兵一卒助我于建奴决战，不拨一粮一钱与我兵将所用，即便如此，臣还是践行了诺言，率领麾下将士孤军奋战，最终克而胜之，将建奴大军击溃！救下了那数十万大明子民？

圣上口口声声自称不是昏君，那么于某就今日斗胆当着圣上的面来问圣上一下！

这数十万被建奴所掳的百姓，难道就不是圣上的子民吗？圣上难道就不知道这些大明子民，在被建奴祸害之后，天天想，日日盼，盼王师能救他们出水火！

可是王师呢？在臣下未领兵前来之前，有多少王师被派去阻击建奴大军？有多少武将和官军，想过要誓死和建奴大军决一死战？

又有多少大臣，想过誓死要保卫大明江山，保卫大明子民？难道这些被掳百姓，就不是圣上的子民吗？

那么敢问一下圣上！圣上在这段时间，又为这些大明子民都做了些什么事情？

难道只为了臣下领兵北上抗击建奴，就忘了圣上乃是大明皇帝，还肩负着保护大明子民的义务？只想着要将臣下置于死地吗？”

于孝天这会儿情绪也激动了起来，厉声对崇祯反问道。

第八十一章逼宫

崇祯听着于孝天的话，如同被锥子一下下的戳在心上，于孝天今天当面质问他的这个问题，让他确实无法回答，因为他自己在前段时间，也曾经是这么想的，建奴大军太过厉害，大明官军不能敌，现如今建奴大军要饱掠而归，从上至下都在想，赶紧把这些瘟神送出关外，关内也就太平了！

但是至于那些被掳的大明子民，却绝少有人想到他们的感受，今天于孝天如此质问于他，让崇祯内心之中惭愧不已。

于孝天说的不错，他崇祯乃是大明天子，有责任也有义务保护这些大明子民，可是在这个时候，他很显然失职了，而那些大臣们，无疑也没有做该做的事情。

可以说于孝天这一通质问，让崇祯有些无言以对，顿时把崇祯堵得面红耳赤，忍不住勃然大怒腾的站了起来，抓住了龙案上一个镇尺，举起来就想要砸向于孝天。

但是于孝天却同样也站在大殿之中，对着崇祯怒目而视，双眼紧盯着崇祯的眼睛，毫不退缩，丝毫没有把崇祯手头上举着的那块镇尺放在眼里。

这时候刘旺等几个于孝天的近卫，看到崇祯似乎有打算用镇尺丢于孝天，纷纷飞身扑上来，试图挡在于孝天面前，而那些大殿里面的锦衣卫护殿武士，看到于孝天的近卫动了，也都赶忙涌向龙案，纷纷拔刀出鞘，拉开架势要护驾。

顿时大殿之中拔刀出鞘的声音此起彼伏，响起了一片相互威胁和厉声呼喝的声音，气氛顿时紧张了起来，大有崇祯只要出手，大殿里面就要大打出手的架势。

崇祯这会儿也被吓了一跳，从他登基之后这十几年时间里，从未有人胆敢在他面前如此嚣张，以至于这会儿他有点气晕头了，忘了眼前这位是什么身份，当看到大殿里面乱作一团的时候，崇祯又渐渐冷静了下来。

“退下！把你们的刀都收起来，这里是皇宫，上面是圣上，休要如此嚣张，惊扰了圣驾！”于孝天怒喝一声，斥退了刘旺等人。

刘旺等人盯着那些个护殿武士，缓缓的收回了他们拔出的腰刀，冰冷的眼神扫视了一下崇祯，眼中根本就没有把崇祯当做皇帝看待，一副威胁的架势，意思很明显，不管你是谁，只要干动我们大帅，老子就敢剁了你！

而那些护殿武士看到于孝天的近卫收刀退下之后，也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气，这心扑通扑通直跳，吓得浑身都紧张的感觉，有些人甚至干脆遏制不住，手都有点颤抖了起来。

至于在宫中几个伺候的太监，更是不堪，一个个吓得纷纷赶紧扑倒在地，跪在地上瑟瑟发抖。

倒是曹化淳和王承恩二人，还算有点胆子，扑到龙案前面，挡在了崇祯身前。

崇祯长长的吸了一口气，缓缓的将手中那个紫檀镇尺放在了龙案上，那些殿中的侍卫们看到崇祯到底还是没有砸出去，更是都又松了一口气，不等崇祯吩咐，都赶紧纷纷收刀入鞘，赶紧退到了一旁。

“放肆！放肆！你眼中可还有我这个圣上吗？”崇祯这会儿虽然冷静下来，但是还是气的直哆嗦。

于孝天再次耸耸肩膀道：“请圣上恕罪，臣只是实话实说罢了！可惜圣上还是没有回答臣的问题！”

想来圣上登基已经十数十年时间了，可是圣上也可以看看，除了平定奢安之乱之外，这天下已经乱到了什么程度？

各地流民军揭竿而起，已经祸及数省，整个北方民不聊生，走在乡间甚至官道之上，到处都可以见到随地倒毙的饿殍！

圣上勤勉，天下人尽知，可是圣上日次勤勉，为何天下又到了如此地步？

所以臣以为，并不是圣上不够勤勉，而是这些大臣们未能尽职，才导致大明江山江河日下！

反观一下时下的官场，党争党争还是党争，当官的相互倾轧，又有几个人忠心为圣上办事？

这一次臣虽然抗旨，但是当初却并未想过要入京，仅是想来此和建奴大军一决死战，如果臣败了，那么只能说臣无能，怨不得别人！好歹臣死，也能落得一个忠臣的名声！

但是臣很幸运，臣麾下的将士很悍勇，建奴虽然凶厉，但是却还是被臣麾下将士战败，但是臣怎么都没有想到，圣上居然会听信谗言，在臣刚刚击败建奴的时候，便发兵攻我！

臣还要问一下圣上，臣虽然抗旨，但是臣毕竟是来打建奴的，臣杀鞑

子，难道也有罪吗？

为何圣上不给臣一个机会，偏要听信谗言，要置臣于死地？

如果不是这样的话，臣又何苦要冒天下大不韪，顶着叛逆的名声，来京师呢？但是臣就是这脾气，不做则已，既然要做，那么就要做到底！

这些大臣不足用，那么臣就代他们来做这些事情！这才是微臣此次领兵入京清君侧的原因！”

崇祯几乎快要被于孝天堵死了，现在他几乎也相信了于孝天的话，这一次如果不是他出昏招，在于孝天刚刚领兵击败建奴大军之后，派兵攻打于孝天所部的话，估摸着事情也不至于闹到如此地步。

崇祯这会儿后悔的肝都绿了，忍不住想要抽自己的嘴巴，但是毕竟是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他不能这么做，只能硬撑着，但是这会儿也被于孝天堵得是没话可说，脸色变得更加铁青。

过了半晌之后，崇祯才艰难的咽了一口吐沫，对于孝天问道：“那么你到底意欲何为？”

于孝天这才开口道：“既然这些大臣无法辅佐圣上，还天下一个太平盛世，那么臣以为微臣可以做到！

请圣上给微臣十年的时间，只要圣上按照微臣的办法，微臣可以保证，还大明一个太平盛世，令大明重复当年汉唐之盛世！”

崇祯咬着牙瞪着于孝天，接着问道：“那么你又把朕该置于何地？”

于孝天扫了一眼殿中其他人，清了清嗓子，躬身对崇祯说道：“臣斗胆！如果圣上信得过微臣的话，那么这朝中之事，圣上不妨放权给微臣来管，微臣可以保证，只要圣上肯放权给我，那么微臣十年之内……不！五年之内，就可以让大明重新安定下来！

至于那些流民军，只要微臣派兵出马，定可令其很快灰飞烟灭，百姓重归家园安居乐业！至于关外建奴，微臣可以保证，用不了三年时间，便将其彻底灭绝！”

崇祯听到这里，气的是浑身直哆嗦，猛的一掌拍在龙案上，大吼道：“不可能！你这是要挟天子以令诸侯！要效仿当年曹贼，将朕视作汉献帝吗？朕决不答应！就算是于孝天杀了朕，朕也绝不从你！”

于孝天干笑了一声，躬身说道：“圣上！臣说的明白，这天下圣上不能

治，但是臣却有办法重振大明，圣上只要放手让微臣来做，那么微臣还圣上一个太平盛世，又有何不可为呢？

微臣敬圣上乃是一个明君，这个道理应该是想得明白的！现如今如果圣上不肯答应的话，以微臣的手段，难道就不能做到吗？

大明空有百万大军，但是这些官军堪战之师又有多少？圣上如果不同意微臣的提议的话，那么只是空耗国力罢了！以微臣所能，就算是圣上不同意，也用不了几年光景，便可以平定天下！

而圣上要是同意微臣的想法的话，那么对天下百姓来说，乃是大善之举，乃是百姓之万福，才是圣上体恤百姓的疾苦！

现如今大明百姓已经够苦了，要是在经历这么一次巨乱的话，恐怕不知道又有多少百姓，要遭受刀兵之苦！成为乱军、刀下的亡魂！

我于某可以保证麾下兵将不祸害百姓，但是圣上可敢保证，那些官军不去祸害百姓吗？”

崇祯这会儿听着于孝天的振振之词，只觉得血往上涌，眼前一阵阵的发黑，有一种想要气晕过去的感觉，直到现在，于孝天才算是图穷匕见，说出了他的真实想法，而且是赤果果的威胁，那就是让他崇祯这个大明皇帝，彻底交出手中权力，让权给于孝天，让于孝天来挟天子以令诸侯，让他取而代之，统治大明江山。

“闭口！你这个逆臣贼子！终于还是露出了你的真面目，朕岂能如你所愿，朕即便是死，也绝不会答应你的条件！有本事你就杀了朕吧！这个弑君之罪，你终归是逃不脱的！”崇祯气的浑身直抖，指着于孝天怒吼了起来。

于孝天摇了摇头道：“圣上息怒，微臣这也是为了圣上好！圣上即便是不为自己着想，起码也要为圣上的那些皇子着想。

于某并无要篡位之心！现在于某有很多话想要对圣上说，这样吧，请圣上屏退左右，微臣想要和圣上做一次长谈，不知圣上可愿意与否？”

“这绝对不成！逆贼！你难道要对圣上不利吗？”曹化淳和王承恩这个时候都听明白了于孝天所想，顿时都气的够呛，也顾不得那么多了，厉声对于孝天喝问道。

崇祯这会儿气的几乎说不出话，手哆嗦的厉害，只想着手干脆去拿来宝剑，亲自把这个逆臣贼子给剁了才解恨，半晌都说不出一句话。

（祝大家新年快乐！这本书写到这里，也逐步开始进入尾声，春节期间

完本估计问题不大，接下来寒风可能休息俩月，调整一下心情，休息一下脑子，然后开始准备新书，具体题材还没有想好，这段时间先多看一些书，为下一本书提前积累一些素材，希望新的一年，有一个新的开始，也祝福弟兄们新一年里万事如意！)

第八十二章辩驳

于孝天扫了一眼曹化淳和王承恩，摇摇头道：“二位乃是忠义之士，于某对你二位相当钦佩，看这大明上下，现如今能对圣上如此忠诚的也只剩下你们二位，所以请你们稍安勿躁！”

于某要是有心对圣上不利的話，又何必如此大费周折？难道于某这么多天，都攻不下皇宫吗？

但是于某没有这么做，正是因为于某并无要加害圣上之意，否则的话如果于某有心害圣上的話，就凭你们这些人在，又能如何？

我只不过是想要和圣上静静的相谈一番，至于圣上是否答应于某的条件，于某都绝不会对圣上不利！在这里我于孝天可以对天起誓，如若于某有违誓言，此生定不得善终！”

看着于孝天这么信誓旦旦，曹化淳和王承恩都面面相觑，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因为于孝天说的是实话，如果于孝天有心对崇祯不利的话，那么他确实不用这么大费周章，以他目前的手段，拿下这座皇城简直可以说不费吹灰之力，也就是动动手指罢了。

以目前皇城之中的这些侍卫，根本就挡不住于家军攻入皇宫，就算是现在于孝天想要动手，这里的侍卫恐怕都拿他们没有一点办法。

所以于孝天确实不用这么大费周章的，如果他想要做什么，不想让别人知道的话，随时都可以让他的手下，把宫里面的知情人杀个干净，自然也就没有人知道宫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了。

崇祯听罢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多少冷静了一些，觉得于孝天说的有道理，如果于孝天想要弑君犯上的话，那么确实他有这个能力，完全不用这么大费周章，既然他没有这么做，那么说明于孝天现如今还没有对他起杀心，那么不管曹化淳他们在不在这里，都无关紧要。

更何况现在他是俎上之肉，不管于孝天想要拿他怎么办，他都没有办法，就算是他现在立即自尽，于孝天依旧可以控制皇宫，然后从皇子之中扶出一个登基接替他成为皇帝，这样更利于他控制大明天下。

所以现在于孝天想要和他深谈一番，不见得会拿他如何，于是他挥手道：“你等全部退下！朕倒是要听听这个逆贼想要给朕说一些什么！”

曹化淳瞪着于孝天，色厉内荏的说道：“于大帅，你可以对天起誓过的，决不能伤害圣上，要是你食言而肥的话，天都饶不过你！”

于孝天淡然一笑道：“诸位放心便是，于某还不是那种食言自肥的小人！”

曹化淳和王承恩等太监这才躬身接旨，和一众侍卫缓缓的退出了文华殿，而于孝天也一挥手，将刘旺等近卫赶出了文华殿，但是于孝天让他们留下一个手提箱，这时候宫中仅剩下了于孝天和崇祯二人。

于孝天自顾自的提着手提箱走到了龙案面前，对崇祯说道：“圣上不要紧张，于某既然说了绝不加害圣上，那么就言出必行，这里有一些东西，于某想要一会儿请圣上过目！请圣上先息怒，冷静下来之后，以平常心来听微臣说一些事情如何？”

崇祯深吸一口气，这种受制于人的感觉实在是不好，可是刀把现在握在于孝天手中，于孝天完全掌控着对皇宫之内所有人的生杀大权，他现如今几乎可以算是孤家寡人了，又能拿于孝天如何？

于是他没有说话，跌坐在龙椅上，怒视着于孝天道：“你有什么话，可以说了！”

于孝天也转身去寻了一张椅子，坐了下来，开始和崇祯侃侃而谈了起来。

于孝天先是从天下大势开始讲起，详详细细的将目前大明百姓的饥苦现状，以及各地百姓的惨状对崇祯详细诉说了一番。

对于这些事情，崇祯从很多地方官员送入京师的奏章上已经看过，当然知道现如今大明很多地方的老百姓是生活在什么一种状态之下，他也不是完全没有感觉，看着这些各地呈送入京的奏章，他也感到痛心疾首，深为百姓的饥苦感到痛心。

但是这些年来，他已经有些麻木了，从他登基以来，这样的事情太多太多，而大明一年乱过一年，财政短缺，根本无力赈济，所以他现如今对于这样的事情，开始感到了麻木。

于孝天接着指出大明之所以现在流民军四起，和朝廷的政策分不开关系，朝廷现在财政困难，不断的加饷加赋，实际是在杀鸡取卵，自毁长城，这么做乃是在饮鸩止渴，老百姓本身已经无以为生，朝廷还要收取赋税加饷，官府便只能去催逼百姓，百姓便更是无法生存，只能揭竿而起，结果导致流民军越剿越多。

虽然眼下看来朝廷在去年一段时间的进剿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是实际上只要稍微放松，流民军便马上又会死灰复燃，剿不胜剿，就算是剿灭了李自成和张献忠等人，以后还会有王自成、赵自成、马献忠继续揭竿造反。

如此往复循环，根本就没有一个头，直至将整个大明彻底耗空，最后大明彻底覆亡。

崇祯对此有点不服气，但是思维却渐渐的被于孝天牵着进入了状态，开始被于孝天左右着，考虑起了这方面的事情。

于是崇祯和于孝天开始争论了起来，现在大明朝廷财政困难，要剿匪，要御寇，就要用兵，用兵就要花钱，没钱就没法打仗，不加饷那么钱从何处来。

于孝天没有直接回答他的问题，只是说这种事，对他来说小事一件，分分钟都可以解决，根本用不着大费周章，去勒逼这些百姓们。

崇祯对此根本不信，认为于孝天不过只是在信口开河胡说八道罢了。

但是对于崇祯的质疑，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终于还是说出了他的办法，那就是收商税，开海禁，以商养农，以工养农，他举出了当年两宋时期的例子，两宋期间虽然国家军力羸弱，但是国家却相当富裕，年入税赋远超过现在的大明数倍之多，就算是南宋末年，南宋紧靠着江南半壁河山，也岁入税赋超过北宋时期很多。

这其中除了各种苛捐杂税之外，跟两宋期间宋朝朝廷开海通商有着很大的关系，仅仅是每年各地市舶司给朝廷财政收入的贡献就占了近半还多，另外通海贸易带动了手工业发展，吸纳了大量的劳动力，各种商业上的税收，更是超出了农业的税收。

但是有明以来，大明就禁海，同时轻视商业，不收或者只是极少收取商人的税赋，导致了大明对农业税收的强烈依赖，结果也导致了大明的农民们负担太重。

还有就是自有明以来近三百年时间，大明积年累月下来，那些勋戚权贵以及官吏们土地兼并，占去了太多土地，而他们这些土地却从不给朝廷贡献一点税赋，就算是交，也隐瞒了很多田亩，和地方官员上下勾结，欺上瞒下，把他们应交的税赋转嫁到普通百姓头上，使得平头百姓根本无法承受。

所以大明如此做法，只能越来越坏，不断的加派导致各地农民负担太重，农民一年到头收获的粮食，甚至不够给官府缴纳的，谁还种田？不交的话就会被抓去拷打逼催，交了的话就要活活饿死，老百姓不造反才怪。

再有年年漕运占去的各种费用，就耗去了大明太多的财政收入，完全可以废弃漕运，该海路将南方的粮食税赋运往北方，这样一年下来，就可以省去大量的消耗。

崇祯听到这里，提出海运的事情倒是也有大臣提过，但是许多大臣反对，说海上风浪莫测，一旦遭遇飓风大浪的话，会损失惨重，所以不能以海路取代漕运。

于孝天立即便大笑了起来，对崇祯问道：“微臣乃是以海起家，这些年来虽然也曾经遭遇过飓风大浪，但是却并无遭受太大损失，就算是在南洋那边，风浪比北方海上要大很多倍，也未曾因为飓风大浪就损失惨重！

此次微臣动用近千条大船北上，也未遭受太多损失，这难道说明不了问题吗？

圣上又被那些大臣们蒙蔽了！他们岂是担心海运钱粮因为飓风大浪遭受损失，而是担心的他们的利益罢了！

每年这么多漕运支出的费用，难道圣上真以为就是花在了运河上了吗？错也！这些耗费掉的钱粮之中，起码有八成以上，落在了各种人手中，但凡是反对海运取代漕运的，大多数是因为他们要年年从中分润不少利益，所以一旦海运取代漕运，那么这帮人就没钱可拿了！

如此一来，他们如果不反对的话，那就奇怪了！这就是微臣说的，大明太多当官的该杀的缘故！

还有圣上恐怕也曾经动过收取商贾税赋的念头，以补充大明财政收入不足！这件事是不是也遭到了大臣们集体的反对？

这就对了，因为这帮大臣，嘴上说的好，什么不与民争利，但是实际上他们又有几个人暗中和商贾们没有勾结，甚至于自己就在偷偷的做生意，收取商税，那么就是从他们手里面收钱，他们岂能答应？

这就是圣上的大臣，他们就是这么为圣上和大明做事的！

圣上整日里为了缺钱殚精竭虑，但是这些大臣们个个却都在中饱私囊，别的不说，圣上这次提出要官员们捐银助饷，可收到了多少捐助的粮饷？如果不出微臣所料的话，恐怕是寥寥无几，杯水车薪吧？”

（感谢大漠笑春风、厚厚的牡丹江二位兄弟的打赏！）

第八十三章良臣硕鼠

崇祯这会儿已经被于孝天的话语吸引住了注意力，而且也没力气生气了，倒是也没有隐瞒，点头道：“不错！薛国观进言，请朕下旨劝捐，但是结果并不好，只募集到了不足五万两白银！”

于孝天点点头道：“果真不出微臣所料！想必圣上圣旨一下，估计很多大臣都叫苦连天，哭穷不已吧！”

崇祯点了点头没有说话，但是于孝天接着说道：“果真如此！但是圣上可知，就在圣上为了筹饷想尽办法的时候，这些大臣当真就是穷的揭不开锅了吗？

非也！别的不说，我单说一下高起潜和薛国观好了，微臣入京之后，便将高起潜、薛国观捕获，再抄其家产的时候，单单是高起潜，在京师之中，就购置了四个宅子，仅仅是在高起潜一家之中，就抄获藏银十七万两，另外还起获了他借贷给商贾的凭据，又有近二十万两，除此之外，高起潜的私宅之中，还藏有各种贵重珠宝首饰，以及大量价值不菲的文玩字画！

如果合计下来的话，仅仅是高起潜一个人这些年来积蓄下来的家财，就超过了五十万两！

太监王之心、王有祚多金，乃是京师之中人尽皆知之事，此次据传圣上劝捐，他们每人仅仅捐了两千两白银，但是圣上可知道，仅仅是王之心家中，就抄出脏银近二十万两，而且仅仅也只是现银，还不包括其它财物！

而王有祚家中，则抄出脏银十三万两，另有其他不少财物合计下来也至少有三十万两之多！

而薛国观虽然之前并非首辅，刘宇亮被俘之后，方才升为首辅，但是这几年薛贼在京师之中任事，颇受圣上器重，对其破格任用，任其为东阁大学士，在朝中权力甚重，而薛国观本人，实乃是一个贪鄙之徒，这些年来，在京师之中，大肆收受贿赂，这一点恐怕圣上不知道吧！

此次微臣仅仅是在薛国观京师的宅中，便抄出藏银二十余万两，其余的贵重之物更是数量众多。

而薛国观献计请圣上向诸臣劝捐，他本人仅仅也只捐了区区三千两白银，真是一个天大的笑话，对于他来说，这三千两白银，根本就是九牛一毛！

还有，圣上那些皇亲国戚们，此次劝捐之时，据说也各个都叫苦连天，

一个个哭穷不已，但是圣上可知道，他们这些人这些年来做了多少恶事？敛了多少家财吗？

其他先不说，就说一下周皇后的父亲周奎周国丈，天下谁人不知，周国丈家中富可敌国，但是此次圣上劝捐，周国丈却一毛不拔，连一两银子都没出，反倒找皇后哭穷，皇后怕圣上面子上过不去，将其私房钱两万两银子交给周奎，但是周奎拿到了这些银子之后呢？他只捐出了两千两银子！

剩下的一万八千两银子，居然又被他装入了自己的荷包之中，这倒好，周奎非但没有因为圣上劝捐出钱，反倒是又倒赚了近两万两银子！

还有那田国丈，此次劝捐同样一文不拔，但是他家中却在京畿一带，圈占了近千顷良田，还私下里暗中勾结无良晋商，将粮食倒卖出关，卖给建奴！获利颇丰！

好了，微臣只说这么多，其它的就不再一一列举了，想杨嗣昌、刘宇亮这些人，每个人家中，都收受了大量的贿赂，即便是比不上前面所列的这些人，但是也其在京师的宅中都藏有脏银近十万两！

这就是圣上所依赖的大臣！当圣上一人为了国事殚精竭虑，为了财政空缺感到头疼的时候，他们却各个都在想尽办法的捞钱，中饱私囊。

当朝廷有难，圣上想要他们帮着朝廷度过难关之际，这些人却各个哭穷，甚至于一毛不拔，坐视圣上一人为难！

难道圣上到现在还认为，这些人乃是国之栋梁，乃是忠臣能吏吗？蛀虫！大明就是被这些蛀虫给生生蛀空，才导致现在如此景象！说他们是硕鼠，都是太便宜他们了！”

于孝天掷地有声的大声对崇祯说道。

崇祯听到这里，再一次血往上涌，简直想要一头撞死在龙案之上，这些年来，他几乎天天为了财政短缺感到忧心忡忡，这一次于孝天领兵进犯京师，朝廷拿不出饷金来招兵买马发饷提振士气，才不得已向这些人劝捐。

但是结果呢？他听到的全部都是诉苦叫穷的声音，那些皇亲国戚如此，官员们也是如此，包括太监同样也是如此，各个都是捂着自己的钱袋子，一毛不拔，现在倒好，原来这帮人各个都富可敌国，利用他们的权力，捞的是盆满钵满，任谁随随便便家里面就藏个十万八万两银子跟玩儿一般。

虽然崇祯以前也多少猜测这些人肯定不会很干净，应该不会太穷，可是崇祯绝没有想到，这些人家中会如此富裕，他们家中所藏银两，甚至远超过了他内帑之中的存银，亏他一个皇帝天天都穷的想要揭不开锅，可是这帮混

帐东西，却一个个这么富裕，却完全无视他这个皇帝天天为了缺钱急的冒烟。

于孝天这番话对于崇祯的打击可谓是非常重，原本崇祯对于这些勋戚权贵们以及这些官吏们还心存一丝幻想，但是听了于孝天这番话之后，他的这个幻想被彻底的击碎，碎的跟渣一般。

这会儿崇祯甚至于对这些人的恨意，已经超出了对于孝天的恨意，如果不是这帮混帐东西，欺上瞒下大捞特捞，大明何苦会落到眼下如此地步？他何苦天天要受这份罪？

甚至于这个时候，崇祯还有一种莫名的快感，觉得这次于孝天入京，把这帮家伙抓的抓，杀的杀，抄家的抄家，这件事上，起码是一个大快人心的事情。

你们这帮家伙不是各个都捂着钱袋子不松吗？朕当初苦苦相劝，请你们拿出一点银子来帮朕渡过难关，你们不干，现在倒好，不是照样落得了一个被逆贼于孝天炒了个底掉，最终也没捞到一点便宜吗？该！实在是活该到了极点！

现在他总算是明白了，看着他表面上这么努力，天天晚睡早起甚至通宵达旦的为了大明天下操劳，可是实际上现在大明的那些官员以及那些权贵们，早已烂到了极点，一个个根本就是为了捞钱而当官，为了捞钱而无所不用其极。

于孝天说这帮人乃是奸佞之徒，其实确确实实没有亏说这帮家伙，仅从这些家伙捞取的这么多钱，就可以知道，他们私下里暗中做了多少见不得人的勾当。

作为一个皇帝，他当然深谙此中道理，他也没想过大明的官员，各个都清廉如镜，私下里收点礼，搞一些小动作也算不上什么大事，只要这些人能为朝廷办事，那么这些小错其实是可以容忍的。

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帮家伙搞的居然这么大，动辄都聚敛了如此多的财富，这些钱怎么来的，他当然清楚，要么是贪，要么是受贿，可是这些钱总是要有地方出的，要么就是从百姓身上敲诈所得，要么就是从公费之中克扣出来的。

大明之所以眼下会乱成如此光景，这帮人绝对是难辞其咎，为将者喝兵血，贪墨军饷兵粮中饱私囊，为兵者当然不会为大明朝庭卖命。

为官者想尽办法中饱私囊，老百姓肯定日子非常难过，难怪官军如此不能战，难怪大明会如此混乱，全都是这帮家伙胡作非为所致。

崇祯这会儿嘴里面一阵阵的泛苦，甚至于有一种恶心的想吐的感觉，他的整个心这会儿都碎成了渣，这种痛也只有他自己知道，而无法向任何人言表。

于孝天同情的看了一眼几乎崩溃的崇祯，过了一会儿说道：“圣上，现在你应该知道，微臣并没有冤枉这些人，这些人确实有取死之道，杀之绝不可惜！”

崇祯闭起眼，靠在龙椅上，咬牙切齿的说道：“杀！你杀吧！这些人该死！他们确实有取死之道！”

“圣上也不必为这些人难过，他们一朝不除，我大汉民族就没有复兴的希望，唯有将其斩尽杀绝，方能重新复我汉人的昔日荣光！”于孝天接着说道。

崇祯有气无力的睁开眼，扫了一眼于孝天，冷笑了一声道：“这些人确实该死，但是你于孝天难道就那么无辜吗？”

虽然你口口声声的说乃是为了我大明江山，但是你殚精竭虑的做这么多事情，难道你认为朕就会相信你当真是那么无私吗？

既然为了我大明江山，你大可上奏章，但是你在福建所作所为，难道朕当真不知道吗？

你擅开边衅，私自侵占台员岛，却拒不将台员岛归于大明辖下，圈占围头湾，强令商贾缴纳税赋，在福建各地圈占土地，私自从陆上大批偷运移民。

你拥兵自重，将官府架空，为祸乡里，欺男霸女，强买强卖，这些事情难道就是你所谓的对朝廷忠心吗？

你知道朕在防着你，而且有意控制于你，但是这一次你趁着建奴南下入关大掠，悍然提兵北上，直入塘沽，觊觎京师。

以你所作所为，朕岂能不防你？现在你一口一个冤枉，难道你真的冤枉吗？难道朕如此这般对待你，当真是错怪你了吗？

恐怕你不臣之心，早非一日两日，更绝不会是临时起意，要入京来所谓的清君侧吧！

你此次率军北上，做了充分的准备，早早的便在福建打造了一支劲旅，并且肯定为了这次北上，提前做了充足的物资准备，你口口声声上表要朕拨发粮饷给你，说你粮秣不足，但是你当真粮秣不够吗？

如果你粮秣不济的话，就算是你拥有雄兵数万，恐怕也无力和建奴决战，更无力支撑你这么长时间的作战！

所以莫要把朕当真当成傻子，你不过只是想要通过这种下三滥的手段，来骗取民心罢了！

你此次北上，一步步的利用朕忌惮于你的心理，让朕处于不利之地，一步步的让朕步入你提前设好的圈套，让朕所为民心向背！

现在你确实做到了！可是你还是口口声声的说你是为了大明江山，朕看你这些所作所为，不过只是司马昭之心罢了！你蒙骗得了天下人，却蒙蔽不了朕！

其实你真心想做的不过还是想谋权篡位罢了，就休要再在朕的面前，为你自己歌功颂德了！”

（再次感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重赏！）

第八十四章天下大势

于孝天有些尴尬的摸了摸鼻子，崇祯其实看得很透，这话他说给普通百姓听听也就罢了，想要崇祯相信，他这么做都是为了大明江山，还真是不那么容易骗的住崇祯的。

但是他还是自辩道：“圣上，你这么说微臣，微臣也没有办法！”

“但是请圣上想一下，一：微臣虽然拿下了台员岛不假，但是请问圣上，当初先皇天启年间红毛人进占澎湖，福建官军大征澎湖，结果呢？恐怕圣上并不清楚，当初官军集结两万大军出征澎湖，而进占澎湖的红毛人仅仅只有不到一千人的兵力，但是福建官军却不能克之。

后来率攻不下，福建官方才和红毛人相约，让红毛人退出澎湖，退至台员岛建城！

这就是说当时朝廷并未把台员岛视作大明属地，而是将其视作一块飞地，任谁占去都无妨。

而当时微臣尚在海上为盗，不惜耗费大量人力物力，才在台员岛站稳了脚跟，并且屡次和红毛人以及干腊丝人大战，方才控制了台员岛。

微臣当时有无数属下死于台员岛之上，而微臣进占台员岛在先，受抚在后，这就说微臣并未是在受抚之后，才擅自出兵进占的台员岛。

另外微臣比圣上更知道大明地方官吏们的做法，如果将台员岛交给朝廷，让朝廷派驻地方官的话，那么微臣可以保证，以这些地方官吏们的所作所为，绝不可能将台员岛经营成眼下的景象。

另外圣上说微臣在福建大肆圈占土地，并且圈占了围头湾，向出海通商的那些商贾收取税金，这一点微臣并不否认。

但是圣上可要明白，大明并未公开承认，可以准予这些商贾合法出海做通海贸易，所以微臣向他们收取的仅仅是保护费罢了。

朝廷要微臣平靖海上，微臣就要有船有人方能做到，如果无钱的话，微臣也巧妇难为无米之炊，这自然谈不上什么平靖海面，效仿以前福建两广的做法，恐怕现在东南海上依旧群寇肆虐，所以微臣这么做正是为了大明江山。

微臣正是通过向这些通海商贾收取规费，放才养出了一支可以雄踞海上的雄兵，才得以为朝廷平靖了东南沿海的海盗，使之无法再为祸一方！

所以臣这么做并无大错！可以说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并且为朝廷做到了平靖海寇的事情！

但是说微臣拥兵自重，微臣不敢苟同，如果不是微臣一力打造出这么一支雄兵，当初朝廷调微臣北上平定登莱之乱，微臣如何能够做到？

而且打造一支雄兵，像那些大明的军将们那样，靠着喝兵血，克扣粮饷中饱私囊，是万万做不到的。

圣上可知道，虽然这些年来，福建方面也拨发粮饷给微臣，但是这些官府所拨发的粮饷，却远不够养活这么多兵将。

而且微臣从不克扣麾下兵将一文粮饷，相反给予他们的粮饷，要远超出朝廷所给的定额，将士吃得饱，穿得暖，方能安心做事，伤亡给予厚抚，方能上阵一往无前！方能让他们无后顾之忧，仅凭官府拨发的那些粮饷，圣上以为可以打造出这么一支雄兵吗？

再有，圣上恐怕也听闻微臣麾下兵将所持火器犀利，但是圣上可知道，造一条七百料战船要多少银子吗？造一门红夷大炮需耗费多少银两吗？打造一支精良的鸟铳，又要耗费几何？

任谁如果想要打造一支精锐之师，特别是像微臣麾下的这样以火器为主的精锐，完全可以说是靠着银子堆出来的，紧靠着朝廷拨发给微臣的那点粮饷，连兵将的衣服都不够穿，何谈能打造一支精锐？

所以微臣需要钱，没有钱就没有可能打造出一支铁军，而且微臣还可以告诉圣上，现如今兵马数量多寡已经不是左右战场的关键因素了，自古以来兵法有言，兵在精而不在多，这才是于某能做到眼下这等地步的原因。

如果于某不想办法来赚钱的话，现如今如何能帮朝廷平靖东南沿海的海盗？如何能帮朝廷平定登莱之乱？如何能将建奴大军打的冰消瓦解？

大明这么多年来，坐拥宝山却得不到一点利益，空视大明的物产源源不断的被那些商贾们卖到国外，却得不到半点好处，而这些商贾为了将货物出口，争相压价相互倾轧，好处都让那些泰西人赚了去。

即便是赚了钱，也只是饱了那些奸商的私囊，便宜了那些地方官吏，让他们各个捞的盆满钵满，养的是脑满肠肥，对于大明来说，却无一点好处可言。

于某平定海上之后，重建了海上的秩序，遏制了海盗对于海商的侵扰，使之可以更安全的出海行商，并且指定了一系列的规则，令海上遵守，为大明多赚取了无数的利益，而微臣从中取酬又有何不可？难道圣上认为这银子

让那些红毛鬼子赚了去，让那些奸商和贪赃枉法的官吏赚去，总比我赚了来要强吗？

说到这里，微臣恐怕就要说说这天下大势了！……”

崇祯冷哼一声，对于孝天这番辩解颇为不屑说道：“强词夺理！朕不与你辩！这天下大势，难道朕连你都不如吗？”

“非也非也！圣上所说的天下大势，恐怕只限于大明这一块地方，但是微臣想要问一下圣上，这大明之外，极东的大海之外，又是什么地方？泰西又在何处？极南之地又是什么？极北之地又是什么？”于孝天摇头晃脑的反驳崇祯道。

崇祯想了一下，冷笑一声道：“朕不知道，但是难道你便知道吗？”

于孝天点点头认真的说道：“当然！恐怕圣上连脚下的这方土地，到底是什么形状的恐怕都不清楚，但是微臣却知道！”

崇祯也算是饱学之士，对此颇为不服气，和于孝天辩驳了起来，崇祯接受的都是旧式的天地学说，中国古代把天看做是圆形的，但是地是方形的，所以有“天圆地方”之说，认为中国就在世界中间，所以才自称中国，却并不清楚这世界更远的地方，都存在什么国度。

这几十年来，随着欧洲人越来越多出现在亚洲之后，人们知道了在西方很远的地方有很多小国家，统称之为泰西，但是对于东方大洋彼岸到底有什么，没有人知道，只认为到了大海，海是没有边际的。

于孝天听着崇祯的说法，含笑摇头，从那个提箱之中，取出了一个精致的玻璃制成的极为精巧的地球仪，摆在了崇祯面前，接着又取出了一份他亲手绘的世界地图，也摆在了崇祯面前的龙案上。

指着这个地球仪和世界地图，于孝天开始对崇祯上了一堂世界地理扫盲课……

大殿里面好久没有传出崇祯的怒吼声，只能稍微听见于孝天那独特的嗓音，在对崇祯说着一些什么，外面的人双方都在瞪眼，即便是竖着耳朵听，也听不真切。

于孝天整整在大殿之中，给崇祯上了一个多时辰的世界地理课，期间说的口干舌燥，让人送茶水进去喝了一通。

而崇祯也第一次听闻到如此新鲜的东西，虽然他对于孝天心存恨意，但是却并不妨碍他对这个世界未知的事物产生好奇。

期间崇祯对于孝天的一些说法表示怀疑，但是于孝天都找出了许多佐证，证明了他的说法的正确性。

崇祯问及于孝天为何知道这么多，于孝天干脆扯谎，说这些地方他都已经派人去过了，另外还加上泰西人所绘制出的地图，所以才知道的这么清楚，而且他还说这个世界上尚有很多为人不知的地方，等待着人们去发现。

甚至于他告诉崇祯，他本人并非生在大明，而是生在一个极为遥远的地方，但是他乃是汉人，这一点毋庸置疑，他的血管中流淌的是纯正的大汉民族的血液，所以他希望能为汉人做一些事情。

现如今这个时代正是地理大发现的时代，正是一些航海强国瓜分世界的时代，大明已经晚了一步，如果错过了这个时代，那么华夏民族将会永远被人甩在后面，以后恐怕再难追上泰西人的脚步。

两个人一直说到了中午，崇祯变得越来越沉默了，他这么多年来从登基之后，便为了大明殚精竭虑，几乎从来没有去关注过大明之外发生的事情。

但是他却还是知道，有很多泰西人已经从很遥远的地方，来到了大明，至于他们到底来自何方，几乎没有人能说得清楚。

而且于孝天今天对他所说的这些事情，也完全颠覆了他以前的世界观，他一直一来都认为，大明已经非常大了，但是当于孝天把这份世界地图呈现在他面前的时候，他在世界地图上找到了大明之后，才发现，其实大明在这个世界上并不算大，甚至于可以说很小，只占了这个世界上亚洲的一隅，根本就没什么可供炫耀的。

历史上中国任何一个朝代的帝王，无不把自己视作整个世界的主宰，认为这里才是地之中、央，就算是其它地方还有一些小国，也只能算是一些蕞尔小国，根本无法和中国相匹，所以万国来朝是理所应当的事情。

可是今天当听了于孝天这节课之后，崇祯发现自己居然是个井底之蛙，完全不知道这个世界到底有多大，简直就是可笑之极，以前的那些积累下来的所有骄傲这会儿似乎都变成了夜郎自大，这让崇祯非常不好受。

（感谢鹰之武兄弟的打赏！顺便求几张月票！）

第八十五章十年

“圣上！听罢了微臣这番话，圣上可还觉得，我泱泱中华还是这世界之最吗？不错！我泱泱中华现如今确实还是世界之最，因为我们中华民族创造出了最为璀璨的文化，拥有世界上最多的人口，盛产出许多精美至极的商品。

我们有这个世界上最好的瓷器，拥有这个世界上最美丽的丝绸，最好的生丝，最好的茶叶，最好的漆器，最好的纸张……

这些东西都令那些泰西人为之疯狂，各个都对这些东西趋之若鹜，我们也因此拥有了这个世界上最好的资源。

但是如果错过这个时代的话，那么我们便将会被那些泰西人渐渐的抛到后面，甚至将会被远远的抛至后面。

现在我们所见过的红夷大炮，其实在泰西人眼中，早已不是什么好东西了，当年佛郎机人所献朝廷的那几十门红夷大炮，不过只是泰西一个叫做英国的小国所致，而且只是装载在一条在他们那里很普通不过的战船上，来到了亚洲，也就是我们大明的沿海，试图从佛郎机人手中，抢夺壕镜澳。

但是这条船后来沉没在了壕镜澳浅水之中，这些船上的大炮被佛郎机人打捞出水，转而出售给了朝廷。

而泰西人手中，还有远超过这些东西的大炮，比之这些大炮还要犀利，假若我们中国人还如此浑浑噩噩下去，有朝一日当他们瓜分了这个世界上那些无主之地之后，便会盯上我们，到时候他们便会用他们更强大的大炮，来轰开我们的国门，到时候我华夏必将沦丧，国之不国，成为他们瓜分的肥肉。

这一点从这些年来红毛人屡屡犯边，便可以看出来，我们大明战船早已不是他们的对手，我们大明的军队，早已不是他们的对手，虽然当年南大人将其逐出澎湖，但是却并不能说是完胜，福建派出的兵力，十数倍于红毛人，但是却对一座小小的红毛城，率攻不下，伤亡惨重。

这便是科技的力量，也就是你们常说的西学，现如今泰西人在很多方面，已经开始超越了我们，泰西人所制的火铳，质量远远超出我们大明所制的鸟铳，这一点可以说是众所周知，他们的军队战船已经渐渐开始全火器化，可是我们呢？我们大明的官军，却还在用大刀长矛，使用的还是最古老的战术。

这就是为何于某麾下的军队所向披靡的原因，因为微臣麾下的兵马，全部都属于西化的装备，采用的也是西式的战术，经过历次大战，也证明了这

些新式武器的威力，也证明了这些西式战术的效能。

假如大明上下，今后还这么下去，大明且不说能不能昌盛下去，恐怕如此下去，定会败在此起彼伏的流民军之下！到时候圣上的江山恐怕就不再是朱家的江山，我华夏民族，恐怕也就将会沦为万劫不复之地。

所以微臣来了，因为没有人比微臣更清楚，该如何重振我华夏威严，现如今微臣已经做到，在东南沿海，令那些泰西人不敢再对我大明做任何不轨之举，在微臣的水师面前，他们只有战栗的份，一切要按照我的规则来办事，否则的话微臣便可以说到做到，将他们永远逐离这片大海，断绝他们的财路！

但是仅凭微臣一人之力，却还无力去征服更多的土地，为我华夏民族，争取未来更多的利益，很多人不是想要土地吗？

现在世界上还有很多地方，有非常多的土地，没有人耕作，没有人占领，为何要在这小小的大明来争来夺去？

他们要土地，只要把战船开到那些无人统治的地方，便可以给他们划分种不完的土地，这么一来，天下还会有人，去造反作乱吗？

所有人都有地种，有饭吃，谁还愿意提头造反？这一点别人做不到，唯有微臣能做到！

而微臣所需的仅仅是圣上把权力交给微臣，如果微臣十年之内无法做到这一点，还大明天下一个太平盛世的话，那么微臣便愿意重新将大权交还圣上，然后带着家人远离大明，从此再也不踏足大明半步如何？”

崇祯低头不语，他内心中还在为于孝天刚才的那番话感到震撼不已，这会儿对于于孝天的话，似乎有点反应不过来了。

但是过了一阵之后，他还是意识到了于孝天想要什么，突然间拍案而起怒道：“不管你这些话是真是假，但是你篡权之心却还是昭然若揭，十年？你想要朕把皇权让给你十年！要是十年之后，你继续总揽大权不放，到时候你也已经控制了大明江山，难道你还会还权于朕吗？

再者，十年之约之后呢？如果你真的是平定了天下，那么是不是朕就要把皇位让于你坐？”

于孝天摸摸鼻子道：“天下有德者居之，如果微臣十年之内，还天下一个太平盛世，那么这就说明微臣要比圣上强，如果圣上要让贤与我的话，那么也未尝不可！

但是如果十年之内，微臣做不到所说之事，那么就说明微臣没有这个本事！这天下之大圣上也已经明了，微臣到时带上一支船队出海，另辟一片天地又有何妨？难道这天下之大，于某凭着自己的本事，还找不到一个可供于某落脚之地吗？这大明江山还于圣上又有何妨！”

“无耻！无耻！你乃是朕平生仅见过的最无耻之人！你殚精竭虑做这么多事情，不过还是为了觊觎朕的天下罢了！你你你……朕即便是死，也不会让你如愿的！”崇祯气的已经不知道骂于孝天什么好了，指着于孝天哆哆嗦嗦的骂道。

于孝天正色说道：“圣上此言差矣，这天下不是圣上的天下，也不是朱家的天下，乃是天下人的天下！大明立国二百七十余年，这二百多年来，大明可曾开拓了多少疆土？大明历代圣上，又为天下百姓做过多少事情？

到了圣上这一代，放眼看看大明天下，民不聊生，饿殍遍地，到处人相食，百姓辗转于沟壑之间，不知能否见到明日太阳！

到处流民军四起，关外建奴日夜觊觎关内，试图入关取而代之，将我华夏民族至于其奴役之下！

大明官不思政，只知相互倾轧党争不已，贪鄙之风席卷官场，对待百姓可谓是敲骨吸髓，百姓遭遇灾荒，除了逃荒之外，朝廷官府可曾给予多少赈济？他们养活着大明朝廷和官吏们，可是当他们遭灾之际，谁曾考虑过救济他们？

大明官军对外不能御寇，对内不能平靖内乱，遇敌裹足不前，为将者纵兵大掠百姓，杀良冒功！军纪败坏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数十万官军，面对建奴入寇无人能挡，但是却在横行乡里，干着比建奴还要恶劣之事！这难道就是圣上的治国之道吗？

我知道即便是我说出来圣上也不会相信，就算是没有于某的出现，大明的江山到圣上这一代，也会终绝，在眼下大明内忧外患之下，用不了几年，大明就将成为过去，不是毁于流民军之手，便是被建奴夺去天下！

于某不才，在这个时候不愿看到我华夏子民如此悲惨下去，这才悍然冒着天下之大不韪，入京清君侧，圣上说朕觊觎大明江山也好，说我是个叛逆也罢，哪怕是微臣千年之后被人千夫所指，但是微臣只要能救大明百姓于水火之中，那么就算是被天下人唾骂又能如何？

微臣敬请圣上三思，圣上交权也罢，不交权也罢！难道微臣就不能自己带兵打出一片天下？大不了多杀一些人罢了，一将功成万骨枯，自古以来成就大业者谁手上不沾人血？

微臣敬圣上乃是一个勤政之帝，虽然圣上未能力挽狂澜，但是也不能都算是圣上的过错，现如今大明朝野已经从上至下烂到了根子里面，确实需要好好的整治整治了！如果凭着圣上的性格，恐怕根本无法做到，没有一些雷霆手段，恐怕再难重现我华夏之辉煌了！

于某今日该说的都说了，至于圣上该如何决断，请圣上三思而后行！

但是微臣乃是一言九鼎之人，既然说过了绝不加害圣上，那么便说到做到，请圣上放心便是，现如今洪承畴、孙传庭所率陕军四万兵马，已经进至保定府一带，如果圣上还对这些官军心存希望的话，那么微臣就让圣上看看，这些大明官军到底足持不足持！”

于孝天也有点不耐烦了，他说的是口干舌燥，但是崇祯如同王八吃秤砣一般，铁了心就是不肯让权给他，这简直就是在对牛弹琴，白白浪费口舌！所以他终于也忍不住心中怒气，掷地有声的对崇祯下达了最后通牒。

崇祯这会儿已经气得连自己姓什么都快知道了，浑身哆嗦着指着于孝天怒道：“叛贼！你居然有如此狼子野心！先祖将这大明江山传至朕手，朕岂能拱手将这江山让给你这等小人！就算是你杀了朕，朕也绝不会将这大权让给你的！你休要再做梦了！”

于孝天冷笑一声道：“那么好吧！圣上既然这么说，于某便自己去打！谁若不服，那么于某便将他们打服！不管是谁要挡住我于某的路，那么我便将他踢开便是！微臣告退！请圣上保重！”

说罢之后，于孝天将桌子上那些他展示出来的零碎都卷入箱子之中，咔嚓一声合上了手提箱，大叫一声道：“刘旺！我们出宫！”

第八十六章我自己去拿

刘旺带着一众近卫立即冲入殿中，而曹化淳和王承恩也都带着护殿武士和太监，赶紧跟着冲入了大殿，看到崇祯这会儿虽然气的脸色青紫，但是却并未被于孝天加害，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

不过这些人也都很清楚，皇上受了于晓天不少气，而且看样子，两个人似乎最终谈崩了，接下来事情会朝什么方向发展，这些人就不清楚了，不过这会儿也没人敢去触崇祯和于晓天的霉头，只能站在了两侧，各个都噤若寒蝉。

于孝天也不再废话，在近卫们前呼后拥保护之下，大踏步的走向了殿门，当他跨出大殿的时候，却又停下了脚步，转过身对崇祯抱拳说道：“圣上，今日微臣说话虽然不中听，但是却也是实话实说，请圣上回去之后，三思而后行，对于圣上来说，如果不闻天下事，何曾不是一种福气？有错是微臣来担，有骂名由微臣来顶！”

如果这天下被微臣治理的天下太平的话，那么圣上依旧可以名垂青史，今日微臣再退一步，如果圣上肯让权与我的话，那么就算是十年之后，微臣做到了所说之事，那么也可以答应永保圣上的皇位，这天下永远都是你们朱家名义上的天下，这皇位你们可以永传下去！

微臣只要一个中兴华夏的结果，至于谁来当这个皇帝，微臣还真不放在眼里！请圣上三思！微臣告退！”

说完这番话之后，于孝天大踏步走出了文华殿，一挥手便将提前派入宫中的那些近卫都带出了皇城，没有留下一兵一卒，而曹化淳等太监，也在于孝天出宫之后，赶紧在他背后，咣当一声又关上了东华门的大门，将皇城和外面再次隔绝了起来。

崇祯气的浑身颤抖着，被太监们送回了后宫之中，坐在御书房之中，困坐愁城，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是好了。

于孝天说的很明白，就是要权，要他成为一个无权的泥菩萨，成为一个摆设，一个傀儡，而大权交给于孝天来执掌，这一点崇祯说什么都觉得无法接受，大明传了两百七十年到他手中，却要把大权交给外人，皇帝被架空起来，这事儿要是让先祖黄泉有知，估计也能爬出来把他给骂死。

更何况现在他已经连祖宗的祖坟都被流民军给挖了一次，要是再把皇权让出去，他祖宗估摸着能再气死一次！

但是不交权能行吗，于孝天虽然嘴上说得漂亮，绝不加害于他，现在看

他还算是说话算数，这次入宫可以说是对宫中之物秋毫无犯，可是谁能保证他以后还这么君子呢？一旦要是惹毛了这家伙的话，这家伙可是海盗出身，受抚之后又行伍出身，这些年来手下沾满了人血，谁能保证这厮不做出混事呢？

崇祯现在还真就把所有希望都寄托在了此次从陕西入卫的洪承畴和孙传庭身上，像是最后一把救命稻草一般，希望他们两个能挫败于孝天的阴谋。

可是他困坐在皇城之中，根本无法联系上洪承畴和孙传庭，到底现在他们是怎么个打算，崇祯当真不清楚，也无法把圣旨送给他们二人，只能对天祷告，希望这二人不要像其他人那样，也驻足不前观望风头。

于晓天出了东华门之后，扭头看了一眼这座巍峨的皇城，冷笑了一声，暗自道：“既然你不答应，那么老子就自己去拿好了！”想到这里，于晓天翻身上马，在亲卫的护随之下，朝着他的临时帅府驰去。

结束了和崇祯的会晤之后，于晓天可以说是非常失望，但是他还是克制住了想把崇祯从皇宫之中拉出来干掉的想法。

目前的情况崇祯活着比死了要有利于他，所以他只能再忍一下了。

在于孝天彻底控制住了京师之后的第十天，于孝天下令解除了京师的戒严令，准予京师的商贾以及百姓出城，京师经历了长时间的戒严之后，城中各种物资早已匮乏，生意人也多已经没有了原料继续开张了，另外城中兵乱的时候，不少人家遭了兵祸，家中死了人，要出城发葬，尸体一直留在城中也不是个办法，天气在越来越暖和，时间一长，弄不好会造成瘟疫。

同时于孝天的于家军也将城中需要抓捕的人员该抓的都抓了，该控制的也都控制了起来，对于平头百姓们来说，已经没有必要把他们继续封锁在城中。

于是于孝天下达了解除戒严的命令，除了一些需要监视居住的人之外，普通市民获准可以自由出入京师。

于是早已憋了许久的百姓商贾们，都呼呼啦啦的涌出了城，开始到城外忙活了起来，采购粮食的有之，清理垃圾的有之，出城送葬的有之。

而且于孝天还下令，让城中商贾们开始复市，该做生意的继续做他们的生意，尽快恢复京师的正常秩序。

但是与此同时，于孝天在京师之中的大理寺搭起了一个草台班子，找了一批官吏出来，以大理寺牵头，加上刑部、都察院一些官吏组成了一个审案的班子，弄了个三堂会审。

这些人员在这段时间里日夜不停的连轴转，以于孝天手下的刘通负责组织监视，对这一次抓获的杨嗣昌、高起潜、陈新甲、刘宇亮、薛国观等人展开了密集的审讯和侦办。

这时候才知道什么叫做墙倒众人推，当于孝天需要证据或者人证来检举这些人的罪行的时候，京师之中还真就不乏一些官吏立即跳将出来，开始大咬了起来，很快便给这帮人都坐实了不少罪名。

于孝天也不需要太多的东西，原本这就是一个形式主义，让大明的官府，来审结这些大明官员，并且将其进行处置，这比他亲自撸胳膊上阵，把这帮人拖出去砍了要显得更正义一些，也更能服众一些。

事后说起来也好听一些，省的让这帮人的后人，以后为他们翻案，说他们是被叛军所杀，是叛军诬陷了他们。

很快这些人的罪行便被整理了出来，这些年来他们在京师之中，做过的许多坏事，大部分都被揭发了出来，特别是有关这一次他们坑害卢象升的事情，更是重点关照的对象，被于孝天指使大书特书，并且很快便散布出去。

其中许多事情的细节都被公布了出去，老百姓闻听之后，更是对杨嗣昌、高起潜等人大骂不已。

于孝天在入京之后，立即便派人以朝廷的名义，赶往了巨鹿，到那里找到了老百姓们临时收敛的卢象升的尸体，将其隆重的运回了京师之中。

同时于孝天为卢象升准备了一副非常好的棺槨，在卢象升的遗体到达京师之外的时候，亲自出城迎接，给卢象升换了一个上好的棺槨，并且在城外给卢象升搭建了一个灵棚，供人吊唁。

城中感激卢象升的人闻讯，在戒严解除之后，纷纷出城到卢象升的灵棚之前进行吊唁，高明虎更是闻讯早已带着亲兵们出城，为卢象升披麻戴孝，为卢象升守灵。

这一次高明虎打开东直门放于家军入城，之后多少有点后悔，而且有点忐忑不安，不知道他这么做是否作对了，他生怕于孝天食言而肥，攻入皇宫，把当今皇上给做掉，直接来个黄袍加身登基称帝。

但是后来看到于家军仅仅是封锁了皇城，并未对皇宫动武，这才多少放心了下来，另外于孝天如约，入京之后在京城之中大索高起潜、杨嗣昌等人，并且成功的抓捕住了潜逃的高起潜，将其打入大牢，这就更让高明虎感到安心了一些，觉得总算是为卢象升报仇雪恨了。

高明虎在高起潜被捕之后，一得到消息，便第一时间赶往了大牢，获准进入大牢之中，按着高起潜便是一通胖揍，接着又去找杨嗣昌，痛揍了杨嗣昌一顿，要不是有人在旁边盯着，高明虎估计当场就能把这俩坑害卢象升的主谋给活拆了。

于孝天答应高明虎，这时候已经派人去寻卢象升的遗骸，很快便会将其遗骸运回京师，并且派人去通知卢象升家人，随后将卢象升的遗体运回家乡厚葬，一应支出全部由他支应，必会厚待卢象升家人。

高明虎对于孝天现在是感恩戴德，当即表态处理完卢象升后事之后，便投入于家军之中，跟着于孝天干，哪怕是只让他当一个马夫，他都愿意。

于孝天点头答应了高明虎的投效，答应高明虎，在处理完卢象升的后事之后，让高明虎进入于家军的陆军讲武堂之中深造一番，之后会给他进行妥善安置。

整个京城之中，随着于家军掌控日深，也渐渐的开始恢复了安静，于家军上下军纪森严，虽然并未撤除在京师之中各处的哨卡，但是于家军兵将绝少在城中做那些祸害百姓横征暴敛的事情，所以百姓在见识到了于家军的素质之后，更是对于家军敬佩不已，称呼于家军为铁军，见到于家军巡逻的兵将，都会很客气的让路，并且在路边对他们施礼。

这也让于家军的兵将们感到很有面子，也使得他们更加严格控制自身的行径，京师之中以前小贼不少，但是在于家军入京之后，狠狠的敲打了一批这样小贼们一番，另外原来在京师之中嚣张的不得了的那些皇亲国戚们，也被于家军狠狠的收拾了一顿，让他们各个不敢出门，将他们之中民愤极大的个别人先逮了起来，又杀了一些他们手下为虎作伥的家奴，更是令京师百姓拍手称快。

整个京师之中的百姓，很快便归心于于孝天的统治之下，加之前段时间被于家军从建奴手中救下的数十万民众，这时候也都纷纷返回了家乡，将于孝天舍命抗旨，孤师死战建奴的事情宣扬的是远近皆知。

第八十七章洪承畴来了

这些被救的民众，回到家乡的同时，也把朝廷这一次对待于家军的做法都带回了各地，有心无心的大肆散播了出去，听闻于孝天如此忠义，却遭到了朝廷如此对待，各地民众都对此事是愤愤不平，觉得这件事朝廷做的实在过分之极。

紧接着他们便听闻到了于孝天告天下书，要进京清君侧的檄文，将近期这些烂事，都一股脑的推到了朝廷之中那些官员身上，说要入京将这些奸佞之徒尽数铲除。

普通民众是不会深思的，当然对内幕不会了解，从他们往往只看事情的表面，说白了就是很容易被蒙蔽，只从他们所了解到的事情上看，这次于孝天乃是被逼无奈才会做出如此之举，朝廷也算是咎由自取，活该被于家军打入京师。

所以北方民众对于于孝天此举，绝大多数人持支持的态度，当然也有一些读书人，认为于孝天这么做，实在是大逆不道之举，乃是僭越，君让臣死臣不得不死，就算是朝廷有错，你于孝天也不能如此嚣张，居然要领兵攻打京城，所以一些人对于孝天这么做是持着反对态度的。

但是整体上来说，绝大部分普通百姓，对于孝天这么做是拍手称快，认为大明时下局势之所以如此不堪，确实是这些奸臣的错，于大帅要入京清君侧，就可以还天下一个清明，所以他们巴不得于孝天赶紧打入京城，把这些奸佞之徒都尽数铲除方才大快人心。

如此一来，各地官府因为民心的问题，对于孝天此次兴师讨伐朝廷，也都大多处于观望态度，纷纷私下里发表一些言论，议论这一次于孝天这么做的后果。

当然许多当官的也是在观望风向，因为他们从收集到的消息来看，发现于孝天麾下的于家军当真是太厉害了，十万建奴大军在区区三万多于家军面前，居然被打的灰飞烟灭，这已经是相当不可思议的事情了，大明什么时候出了这么一支能打的兵马？

可是更不可思议的是接下来朝廷想要趁机灭掉大战刚过的于家军，结果没成想两路官军，都又被已经刚刚经历一场巨战的于家军给差点全灭。

这一下所有人闻听消息，都感到彻底震惊了，于家军这么能打，还有谁能是他们的对手，接下来于孝天发檄文要入京清君侧，几乎大部分人不看好朝廷官军这边，认为于家军既然如此能战，那么攻入京师也不见得是在痴人说梦。

更何况他们听闻于家军在这段时间大肆在天津卫和通州等地招兵买马，扩充了大批兵员，使之总兵力达到了空前的十万余人（其实没有这么多，只有七万人左右，大部分是新编的新兵营），这一下许多人都认为，恐怕是要变天了。

现如今于孝天招兵根本不是难事，他刚刚率军大破建奴大军，拯救了无数民众，可以说声望在这个时候，已经是如日中天，更何况现在山东京畿一带被建奴肆虐蹂躏，各地百姓可以说是民不聊生，与其在家等死，倒还不如投军吃粮，也能混个半饱。

所以人们才不管于孝天是不是逆臣贼子，只要于孝天管饭，那么自然人愿意跟他干，所以没用多长时间，各地闻讯的民壮，便涌向了各处于家军的募兵点，使得于家军在很短的时间里，就招募起来了大批新兵。

而且于家军这还是挑挑拣拣的结果，一些不适合的投军者，他们根本没有接收，而是发给了几斤粮食，直接将他们遣返回乡，否则的话，于家军完全可以招募起来更多的兵员。

朝廷这个时候下旨广招天下兵马入卫勤王，山东颜继祖跑的够快，结果带着山东兵马奔到通州，一战既溃，连颜继祖都被于家军给生擒活捉了去，这一下北方几乎没有人再敢领兵跑去勤王了。

没两天时间于家军攻入京师的消息便迅速的在北方传开，随即整个京师便被于家军彻底控制，但是和这个消息一起传出的是，于孝天入京之后，并未引兵进入皇宫，只是如他檄文所述，入京之后搜捕了杨嗣昌、高起潜等人。

这么一来，有些人便改变了以前的想法，认为于孝天并非是要篡位改天，而是确实想要清君侧，改变目前朝廷的格局，这就让许多官吏们的心思又开始活泛了起来。

这种机会可不多，任谁都看出来，如果这一次于孝天清君侧成功的话，那么未来很多年，于孝天肯定权倾朝野，成为大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人物，甚至于权势将会超出当年的魏忠贤也说不定，这个时候如果能抱住于孝天的大腿的话，那么未来说不定他们也可以飞黄腾达。

这么一来许多原本准备起兵北上入卫勤王的一些官员，立即就偃旗息鼓了下来，不再开口闭口的说什么勤王的事情了，而是转而再次开始观望风向。

其中当然包含了山西吴姓派出的那批官军，这两万山西官军，分两路朝京师进兵，当得知京师被叛军所克之后，一是慑于叛军的战力，二是感觉着

天下风向搞不好要变，所以两路兵马，都缩了回去，各自找了个相对安全的地方驻扎了下来。

但是于孝天这等做法，无疑也触动了相当多文官们的神经，大明自太祖朱元璋立国之后，二三百年来，便一直奉行以文抑武的政策，从来武将见文官自降三级，虽然这些年因为连年用兵，朝廷宽纵武将，使得这些年来武将地位有所上升，但是不管怎么说，现在主事的还是文官。

可是现在突然间福建总兵于孝天这个丘八，居然敢打出清君侧的旗号，率兵杀入京师捕杀朝官，这如何了得？文官岂能让这等丘八骑在头上拉屎？

所以当即便有不少文官勃然大怒，纷纷叫嚣着要起兵平叛，但是这种声音，也只是雷声大雨点小，这些文官也就是叫唤叫唤罢了，他们当然知道于孝天麾下的于家军不好惹，十万建奴大军都不是于家军的对手，就他们纠集起来一些杂牌军乌合之众，就算是跑京师也是给人家送菜。

但是唯有一人却有这个胆子，那正是目前的三边总督洪承畴，洪承畴这些年来一直在领兵为朝廷清剿流民军，而且用在陕西募集的陕兵，操练出了一支雄兵，对流民军这些年来屡屡用兵，可以说是胜多败少，也着实为朝廷剿灭了大批的流民军。

而且洪承畴此人胆大心细，手腕很硬，当年他在杨鹤手下听命的时候，杨鹤主抚，但是他却并不赞成杨鹤的主张，对于投降的流民军敢于杀降，这些年来死在他手中的流民军起码超过数万人之多，所以说洪承畴绝对算是大明这个时代文官之中，有胆有识之人。

也正因为洪承畴敢杀，后来又降清，毁掉了他一世英名，在后世天朝历史上从来是被当做反面人物进行评判的。

但是在这个时代，洪承畴目前为止，绝对算是大明的能臣，非常受崇祯的信任，而且在朝野之中，都享有盛誉。

洪承畴本来前段时间一直在追剿李自成和张献忠、老回回、罗汝才等流民军，这一两年来，已经有数股流民军被他剿灭，而且近年来随着杨嗣昌提出四正六隅的策略之后，各地官军开始协调对流民军进行清剿，使得大明的形势逐渐好转，流民军开始逐渐被压缩回了陕西，并且逐步的被挤压到了山林之中，有苟延残喘的态势，只要官军再加把力，那么便有希望将这些大股的流民军给剿灭。

李自成这时候已经被赶得鸡飞狗跳，几万人的规模被洪承畴追杀的仅剩下了数百人逃入到了商洛山中，而张献忠也被赶入到了四川境内，堵在了山里面眼看着也是没多少蹦跶的机会了，另外罗汝才也被挤在了陕西、河南、湖广、四川交界的山中，眼瞅着也没往日那么嚣张了。

所以洪承畴感觉这一次差不多总算是能把流民军给解决了，可是没想到偏偏去年秋天建奴大军又一次南下破关而入，大掠京畿一带，并且南下两千里，直入大明北直隶、山西、山东腹地，导致北方局势顿时恶化。

朝廷当时便下旨要他和孙传庭尽快解决掉李自成张献忠等流民军，率师北上入卫京师，洪承畴下了狠力气，对李自成等流民军展开了一场大规模的追杀行动。

时至十二年春的时候，眼瞅着他便要大功告成，可是却听闻朝廷命他立即集结兵力北上入卫，因为济南府被建奴攻陷，整个北方局势糜烂到了极点。

于是洪承畴只得无奈之下，放弃了对李自成最后的清剿，着令各部官兵朝潼关集结，并且命孙传庭随军前往，准备出潼关北上入卫。

但是洪承畴还没有来得及率部出潼关，便又得到消息，说福建总兵于孝天率兵突然北上攻占了天津卫，直接威胁到了京师的安全。

洪承畴闻之大惊，大骂于孝天乃是一个叛逆之徒，选择在这个时候谋反作乱，于是他加紧调兵遣将出潼关赶往京师。

但是数万大军分部在陕西各处，想要一下集结起来，以这个时代的行军速度和物资筹措的速度，对于原本已经快要赤地百里的陕西来说，无疑是非常困难的事情，虽然洪承畴心急如焚，但是官军始终无法迅速集结到潼关一带，于是洪承畴只得先率领两万洪兵精锐，先行出潼关，渡黄河赶往京师。

而他命孙传庭在潼关收拢剩余的兵马，随后速速赶往京师入卫，可是在路上，他又听到消息，说于孝天此次入天津卫，并非是要谋叛作乱，而是冒死抗旨要在天津卫堵截入犯的建奴大军，与建奴大军要在天津卫一带决死一战。

这一下洪承畴有点糊涂了，对于朝廷这两年来一直忌惮于孝天的事情他是有所耳闻的，而且他也知道朝廷有计划在剿灭了这些流民军之后，便集结兵力南下福建，准备将于孝天所部讨灭，为此他甚至已经提前查阅了有关福建一带的地形人文等资料，还着人准备了福建的地图，因为他认为一旦朝廷要是对于孝天用兵的话，很可能还会调他前往主持大局，所以洪承畴这段时间闲暇的时候，便提前未雨绸缪做一些准备。

另外他也搜集了一些有关于孝天兵力的情况，知道于孝天麾下拥有重兵数万，而且还拥有大明最强悍的水师力量，对于如何剿灭于孝天，他是有很大的顾虑的。

（再次感谢大漠笑春风和g zg1972朋友的打赏！顺便再求几张月票成不？）

第八十八章怒发冲冠

于孝天在福建经营十几年，势力早已是根深蒂固，朝廷大军入闽对其进行进讨，他算是以逸待劳，主场作战，而入闽官军则算是异、地客场作战，福建又有大量的山地丘陵和河流，地形很复杂，并不适合大规模的用兵，想要把于孝天从福建连根拔起，是有着相当的难度的，

而且于孝天麾下的兵马不是一般的流寇，他麾下的兵马名义上也算是正牌的官兵，拥有完善的组织性，据说于家军还相当凶悍，这么多年来不管跟谁动手，从未遭遇过大的败绩，相传于家军装备了大量的火器，善用火器克敌制胜，对此洪承畴颇为担忧。

洪承畴这时候也把于孝天已经视作了大明最大的隐患，认为于孝天此人肯定有不臣之心，确实应该尽早将其清除掉为妙。

所以当听闻于孝天悍然北上进犯天津卫的时候，他第一反应就是此獠要兴师作反，趁乱攻取京师谋逆篡国。

但是当他又听闻于孝天驻兵天津卫，不再逼近京师，而是拦住了退往关外建奴大军，并且宣布要与之决一死战的消息的时候，洪承畴当真有些糊涂了。

于孝天既然是一个逆臣贼子，那么他没理由这么做呀！要是他和建奴死战一场的话，就算是他的兵马再厉害，当真能把建奴大军给击败，到时候也杀敌一千自损八百，将会彻底失去战力，到时候他领兵孤悬于天津卫，失去战力的残部，到时候便会成为朝廷的俎上之肉，任朝廷随便宰割了。

而且他的兵力也没有多少，建奴十万大军，而他不过只有区区三四万兵马，没理由能打得败如此嚣张的建奴大军，获胜的可能性可以说是微乎其微。

还有于孝天这一次北上为冤死在巨鹿的卢象升疾呼鸣冤，抨击杨嗣昌、高起潜、陈新甲、刘宇亮等人是导致卢象升冤死的罪魁祸首。

对此洪承畴对于孝天产生了一种强烈的好感，因为洪承畴和卢象升曾经算是合作关系，两个人私交还算是相当不错。

前几年的时候，朝廷命卢象升出任五省总督，和他配合清剿流民军，卢象升身为一个文官，却是一个奇才，善于控兵，御下极严，具有极强的人格魅力，非常善战而且悍勇，颇得洪承畴的敬佩。

后来卢象升被调往宣大任宣大总督，虽然不再和洪承畴配合，但是两个

人还是有私信来往，讨论一些有关如何清剿流民军的方法，卢象升提出了不少不错的办法，洪承畴自觉受益匪浅。

这一次他听闻卢象升战死巨鹿，洪承畴听罢之后也非常难过，同时也很是气愤，因为他多少也听闻了一些，朝廷有心想要议和，杨嗣昌窥得圣意，一力主和，暗中限制卢象升的权力。

卢象升的性格他很了解，卢象升此次被夺情入卫，担纲兵马总督，肯定会主战，所以他和杨嗣昌在这件事上，是水火不容的，杨嗣昌作为权倾朝野的首辅大臣，肯定会给卢象升使绊子，但是没想到，杨嗣昌他们这次这么狠，居然会逼死卢象升。

洪承畴为此很是愤怒，但是却也无可奈何，现如今听到于孝天为卢象升疾呼鸣冤，怒斥杨嗣昌等人无耻，这一点让洪承畴觉得颇为解气，认为于孝天这个丘八虽然行事乖张，但是却还是颇有血性，敢于仗义执言，居然敢于直接怒骂杨嗣昌等这些朝廷大佬。

于是洪承畴渡过黄河之后，行至卫辉府便暂时停了下来，一是观望一下风向，看看接下来于孝天的下场，另外也等一下后续孙传庭所率的兵马。

可是这一等，就等出事了，接下来一连串的消息，把洪承畴给搞蒙了，先是于孝天率军力克建奴十万大军，阵斩了建奴酋多尔衮，接着朝廷便派兵试图趁机把于孝天灭掉，但是却又被于孝天打了个屁滚尿流，连吴襄都被于孝天的手下当场阵斩。

随即于孝天怒儿宣布要入京清君侧，领兵朝着京师攻进，这一下洪承畴被吓得可不轻，他怎么都想不到于孝天麾下的兵马如此凶悍，建奴大军居然都不是他们的对手，干掉了建奴大军之后，他居然还有余力解决朝廷的两路精兵，接下来还有余力对京师发动进攻。

这一下他不敢怠慢了，赶紧催促孙传庭率领后续的陕兵赶上来，接着集结兵力赶往京师勤王。

但是他刚走到顺德府，尚未进入真定府，便又得知，于孝天居然领兵攻克了京师，并且控制住了京师，这一下洪承畴差点晕过去。

他想不出于孝天所部为何能如此善战，接二连三打出了这么多漂亮仗，京师的防御他是知道的，作为大明的都城，京师城墙坚固防御设施完备，而且还有不少官军驻防，加之京畿一带聚集的官军，兵力没有十万也有八万，于孝天所部兵力不足，按理说就算是他的手下都是万人敌，也不见得能这么轻松攻下京师的，可是他却偏偏还是做到了。

既然京师已经被破，那么洪承畴继续领兵赶往京师就没有多大的意义

了，于孝天如果这次是存心谋叛的话，那么现在皇上要么是被他干掉了，要么就被他抓了，接下来这大明已经没有了皇帝了，成为了一盘散沙，他作为三边总督，这时候该考虑接下来怎么办才是。

于是洪承畴和孙传庭在顺德府停驻下来，开始讨论接下来该怎么办，是继续北上讨贼，还是退回陕西固守，如果于孝天宣布登基称帝，他们是该投顺于孝天，还是该另立新主，光复大明呢？

这么一来，洪承畴和孙传庭所部，便拖在了顺德府一带，迟迟没有动静。

随后洪承畴又听闻到了京师传出的最新消息，于孝天此次入京，并未攻入皇宫，弑杀圣上，仅仅是控制住了京师，将一批京城的朝官抓了起来，整体上应了他要清君侧的口号，并未加害当今圣上。

但是谁都清楚，于孝天这一次恐怕就算是没有篡国自立的想法，恐怕也有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打算，接下来如果让他得逞的话，于孝天肯定权倾朝野。

这一点洪承畴可就不答应了，他身为文官，岂能被于孝天这样的武将驱使，就算是杨嗣昌、陈新甲、刘宇亮等人该死，也不该于孝天来处置他们，这是标准的大逆不道之举，让这么一个武夫控国，让他们这些文臣该如何自处？

于是洪承畴和孙传庭商议之后，认为既然于孝天并未打算篡国自立，那么皇上应该就没有危险，只是被于贼软禁在了皇宫之中，如果他们想要改变这个现状，那么就必须要继续进兵，赶往京师将于贼的叛军击败，重新救出圣上，还权于圣上，那么大明才还是以前的大明。

在商定好这件事之后，洪承畴这才立即又一次领兵北上，赶往了京师，并且下令已经从山西进入京畿之地，暂时屯驻在保定府境内的那一万山西官军，也归于他统领，要求保定府以及真定府等各府为大军提供粮秣支援，他要入京平乱。

如此一来，洪承畴纠集起来了超过五万官军，以他麾下的洪兵为主力，朝着京师赶来。

于孝天劝崇祯交出印绶大权无果之后，很是生气，而且得知洪承畴已经兵抵保定府，不日将进入顺天府境内，心知洪承畴所统率的这一支兵马，恐怕是目前北方对于他威胁最大的兵马了。

如果想要彻底断绝崇祯的幻想的话，那么便唯有敲掉洪承畴这支大明北方除了关宁军之外最后的生力军，使得崇祯再没有任何可指望的力量，接下

来崇祯才可能会听话，按照他的意思交出大权，做一个虚君。

于是他立即下令天津卫那边的于振山，将天津卫一带的防务交接给手下，而于振山则率领五个新兵营，加一个新编炮兵营赶往京师。

而原来京师之中的于家军主力，则抽出第二第四第七三个旅，加上一个独立炮兵营，交给了孟飞统领，令孟飞领兵出师，赶往良乡、房山一带布防，洪承畴所部不来则罢，只要敢来，就命孟飞朝死里打。

这一次于孝天生气了，他生气的后果很严重，只能由洪承畴和孙传庭来承受了。

四月底洪承畴孙传庭终于率领五万官军，进入到了顺天府境内，随即双方的前锋便开始发生接触战。

洪承畴麾下洪兵这些年来，跟着洪承畴南征北战，其中着实有一些能打的家伙，而且这些家伙都是老油条，很有作战经验，除了悍勇之外，而且还相当狡诈。

虽然只是前锋，但是这些洪承畴的麾下兵将，还是相当的凶厉，和小股的于家军斥候碰上面之后，双方立即便厮杀了起来。

过程我就不再详细描述了，在开阔地形上，以于家军的火力，洪承畴的洪兵即便是再能打，再厉害，也还是一直完全旧式的军队，面对着火器全面超前的于家军，他们根本无法适应这种全新的战术。

所以先锋的接触战洪承畴麾下的前锋吃了个大瘪，死伤惨重逃回了洪承畴主力那边，洪承畴这时候已经得知前面有叛军拦住了他们进京的去路，于是也领兵在房山一带暂时屯扎了下来。

第八十九章生擒活捉

按照洪承畴的性格，他做事稳健，极少冒进，在得知于家军拦路，并且前锋遭遇敌军猛烈打击，前锋被于家军击溃之后，洪承畴决定兵分三路，以一路山西偏师在正面顶住于家军主力，然后他和孙传庭各领一万五千精锐陕兵，从敌军两翼包抄，侧击于家军两翼阵线，争取两相夹击以钳形攻势将这支叛军主力给击溃。

但是如果这一次他们碰上的是普通的敌军，甚至是建奴军的话，这一次洪承畴的做法都可以说是英明之举，但是很可惜他们碰上的是他们完全不熟悉的一支在技术和战术上都远超过他们很多的新式的军队。

孟飞在领兵摆开战列之后，便很快就看出了洪承畴的策略，冷笑了一下之后，直接命令第二旅出战，猛击被洪承畴留守在正面战场上的那支山西兵马，并且给第二旅旅长张长杰下达了一个死命令，只给他半个时辰，半个时辰之内，必须将这支万余人的山西兵马给彻底击溃。

而剩下的两个旅被他放在两翼，各自组成一个方阵，炮兵则放在两个方阵之间，可以随时形成对三面的支援。

当洪承畴下令开始动手的时候，孟飞这边也下达了动手的命令，于家军炮兵阵地上三个旅属炮营加上一个独立炮兵营，四个营的火炮立即火力全开，集中火力先打正面的那伙山西的兵马。

被洪承畴放在正面的那一万余名山西的官军，这一下可就倒了大霉了，炮弹如同下雹子一般的铺天盖地的砸向了他们。

这些山西官军本身就不是什么很精锐的兵马，突然间遭受到如此猛烈的炮击，整个阵线当即便全线崩溃。

张长杰率领第二旅只是一个冲锋，连两刻钟都没有用，便像是虎入羊群一般，将这些官军打的是落花流水，当场溃散，不少官军直接就被吓得跪地投降，说什么都不敢再和于家军为敌了。

洪承畴本来是率部从右翼夹击于家军左翼阵线的，他原指望正面的那些山西官军，就算是不堪一战，但是起码也坚持到他能攻至敌军侧翼之后，到时候他便可以牵制住于家军主力，可是没想到山西兵将居然如此不堪到了极点，一个照面就被于家军给打了个屁滚尿流，直接便溃败而逃。

而他和孙传庭两翼发动的钳形攻势，也就失去了配合，孟飞立即下令火炮分成两拨，调转炮口对准两翼压过来的陕兵开始发炮，这些陕兵虽然久经战阵，承受力比山西兵要强一些，但是他们常年和装备极为简陋的流民军交

战，哪儿碰上过这么凶悍的火力打击呀！

就算是他们的骑兵比较厉害，也赶不上以骑兵见长的关宁军，装备上也不如关宁军，在于家军的炮火面前，损失很大，就算是坚持未被击溃，但是也出现了混乱。

在洪承畴和孙传庭的极力弹压之下，这些陕兵虽然最终顶住了于家军的炮火，但是当接近于家军阵线之后，劈脸而来的那些火、枪铕弹，却让他们见识了什么才叫弹如雨下。

前排的官兵如同割草一般的一层层的被割倒在地，后面的官兵傻了眼，被吓得裹足不前，就算是停下来也挡不住于家军火、枪手的集火齐射，劈面而来的铕弹依旧在他们身边横飞，官兵依旧在不断的一个个栽倒在地。

官军有心用弓、弩还击，但是却始终无法进入到有效射程之内，仓皇之间就算是射出了弓箭，但是箭支也无法射入于家军大阵。

于是陕兵顿时开始崩乱了起来，前面的朝后跑，后面的不敢动，继续朝前拱，结果挤成一团。

这时候孟飞立即下令骑兵连和散兵连出列开始发动逆袭，一队队骑兵立即呼啸着催动战马，狂呼大叫着举起他们的骑枪，架在腋下朝着敌军冲去。

而那些散兵连的兵卒，则全部上刺刀，开始发动白刃冲锋，其余的那些于家军官兵们，则列阵缓缓朝前推进，这一下就算是洪承畴也没辙了。

整个陕西的兵马，在于家军这么犀利的攻势面前，根本无法招架，顿时兵败如山倒，全军发生大溃。

洪承畴和孙传庭见势不妙，赶紧收拢溃兵撤离战场，并且派出精锐殿后，但是在于家军的追击之下，殿后的兵马也没有能坚持多久，便被于家军击溃，整个房山和良乡一带的战场，这会儿都乱成了一团麻。

大批被吓慌神的官兵，像是没头苍蝇一般的四处乱撞，根本无法形成有效的反抗，哪儿人多于家军就朝哪儿冲，立即将其打散，始终让洪承畴和孙传庭不能有效控制兵马。

激战一天下来，洪承畴在下午时候眼看大势已去，于是只得在亲兵的护随之下，收拢了少量的溃兵，朝着涿州逃去。

而孙传庭则带了少量的溃兵，被于家军追着屁股，无法南下逃走，只能调头朝着京师西面的居庸关方向奔逃，整个陕兵集团，只是一天的时间，便被孟飞领兵打的大败，而且是全军大溃。

孟飞尤不知足，分兵令第四旅邱庆辉领兵追击孙传庭，而他本人则率领剩下的兵马，把炮兵留在了已经被他们控制的良乡县城，其余兵马轻装前进，猛追洪承畴，第二天追至涿州，一鼓作气便追着溃兵，把涿州城也给拿了下来。

洪承畴于是在数百名亲兵的保护之下，只得又从涿州出逃，奔往保定府。

孟飞还是不肯收手，继续领兵南下追击洪承畴，两天时间下来，又追到了保定府境内，将定兴县和安肃县（后世的徐水）也一鼓拿下，洪承畴这个时候已经被追的快成了孤家寡人了，五万大军现在身边仅剩下了不到一百人，一半都丢了战马，徒步跟着洪承畴狂奔，朝着保定府逃去。

但是让洪承畴绝对想不到的是当他好不容易如同丧家之犬跑到保定府的时候，保定巡抚张其平居然拒开城门，将洪承畴迎入城中，声称洪承畴乃是逆贼，说他已经上表朝廷，支持于孝天入京清君侧，洪承畴这次领兵进京，本身就是犯上。

人还能不能更无耻一些？洪承畴气的差点吐血，叫城不开，眼瞅着追兵已到，于是只得继续逃窜。

孟飞这家伙好像是打定主意，咬死洪承畴，派出两个骑兵连带上缴获的战马，换马不换人，一直狂追洪承畴不停，洪承畴这个苦呀！被于家军追的如同丧家之犬一般，剩下的不到一百亲兵，等过了保定，没有战马的全部都已经跑丢了。

过了保定城之后，洪承畴身边仅剩下了二十多个亲兵还有战马，可以护着他继续逃窜，而剩下的亲兵的战马，则在半路上都已经活活的累死，倒毙在了路边。

而那些于家军的骑兵，这次追击洪承畴，都是单人双马，战马累了就换马，所以始终如同跼骨之蛆一般，吊在洪承畴的身后，让洪承畴连喝口水的时间都没有，只能不停的亡命奔逃。

这一路追下去，于家军的骑兵整整追出了数百里，一直把洪承畴追到了保定府的祁州境内，洪承畴终于逃不掉了，他和手下所有的战马这时候全部都已经累垮，被赶到了一条小河旁边，这时候洪承畴身边仅剩下了五个亲兵。

洪承畴原本想要拔剑自刎，可是等他去拔剑的时候，却发现连腰间的宝剑在逃跑的时候，都不知道跑丢哪儿了，身上居然没有一把能割脖子的家伙，他向亲兵讨要腰刀，但是亲兵说什么都不给。

洪承畴想要撕衣服弄个布条找棵树上吊，但是好不容易挂上了绳子，脖子刚伸到绳套里面，一声枪响树杈当场被打断，洪承畴重重的摔在了地上，连上吊都不成，这个时候一批于家军的追兵已经快到了近前，刚才就是一个神枪手远远的看到洪承畴要上吊，开枪打断了树杈。

洪承畴一头扎河里准备自溺而亡，但是等他一头扎河里才发现，河水只淹到他的大腿，根本淹不死人。

洪承畴气的放声大骂，接着失声大哭，跪在河水里面对着京师方向连连磕头，口称对不起圣上，结果一会儿工夫，便被于家军包围，生擒活捉了起来。

骑兵连拿下了洪承畴之后，立即掉头返回，但是当他们到了保定城的时候，却发现这时候保定城已经易帜，被于家军控制了。

原来孟飞这家伙一路追赶洪承畴，率军抵达保定府之后，保定巡抚张其平居然打开城门，出城迎接于家军，称于家军为王师，恭恭敬敬的把孟飞给迎入了城中，并且巴结孟飞，给孟飞送了一份厚礼，说他这次非常支持于孝天入京清君侧，他愿意遵于孝天之命行事。

孟飞不动声色，受了他的礼，又好言安抚了他一番，让张其平放了心，接着率部入城接管了保定城的防务，进而又解除了原来保定城之中的那些守军的武装，将其暂时移到了城外，等候接受改编。

（感谢品味读书朋友的打赏！）

第九十章降服

当安排妥当之后，张其平在城中最奢华的一个酒楼之中，设宴为孟飞接风，并且把保定府几个重要的官员以及武将都请了过来，就在这个时候孟飞突然间翻脸不认人，当场下令将张其平拿下，同时也将保定府几个武将抓了起来。

这一下把张其平和那些保定府的官员们吓得够呛，惊呼连连大喊误会，他们已经投效了于孝天，为什么孟飞还要抓他们。

孟飞冷笑一声道：“除了张其平之外，你们都没事，至于暂时留下你们几个武官，是因为现如今你们继续控兵已经不太合适，暂时请你们先委屈一下，只要你们配合孟某，那么孟某保你们全家无事！”

其他人都稍安勿躁，这次没你们的事情，该干什么继续干什么，但是记住一条，现在是于大帅说了算，你们只要好好干，别犯糊涂，那么谁也不会动你们，只要你们按照我们大帅的吩咐兢兢业业的做事，该当你们的官，还当你们的官，只要以后别他娘的干缺德事就行！

至于你张其平，你别忘了，你是我们大帅点了名要抓的人，就算是你投降也不成，现如今你算是重犯，我孟某无权放过你，但是念在你此次主动开城的份上，孟某会给你在大帅面前美言几句，命好的话，估计这次不杀你！

今天让诸位受惊了，这酒饭我看就到这里好了，现如今孟某事务繁多，不便继续久留这里，大家都散了吧！

你们记住孟某的话，做你们该做的事情，千万别在这个时候犯糊涂，现在你们也该看清楚了，陈新甲不行、吴襄不行，而洪军门也一样不行！想要和我们大帅作对的话，那么你们不妨试试，但是后果要自负！

来人，把张其平给我带下去，弄一辆囚车过来，立即将其送往京师交给大理寺处置！但是记住，要替他说几句好话，这也算是我老孟仁至义尽了，死不死是他的事儿，走！”

任谁都没有想到，这次于孝天派孟飞出来打洪承畴，这家伙居然搂草打兔子，一路下来连保定府都被他给收入了囊中。

而且连于孝天都没有想到，孟飞能做到如此地步，连洪承畴都给抓了回来。

当洪承畴被送入京师交给于孝天的时候，于孝天连忙飞奔出了他临时的住处，将洪承畴迎入了他的府邸之中。

这一路上于家军的人倒是也没有难为洪承畴，只是限制了他的自由，先是让他骑马返回了保定府，接着在保定府给他弄了一辆马车，让洪承畴乘坐，甚至于还留下了他两个最贴身的家丁，这一路上伺候他。

而洪承畴却并不领情，一路怒骂于孝天，几次都差点被押送他的于家军兵将痛揍一顿，但是却被军官给阻止了，军官下令不要去管他，该怎么伺候他还怎么伺候他，任凭他随便骂，因为于孝天曾经交代过他们，一旦拿下洪承畴或者孙传庭的话，一定不要难为他们，要善待他们，将他们送往京师之中。

虽然洪承畴历史上晚节不保，投降了建奴鞑子，成为了建奴的奴才，但是于孝天对于洪承畴却并无太多的恶感，毕竟在当时洪承畴所处的境地，他要么选择去死，要么便只能投降建奴，而且洪承畴在投降建奴之后，也多少为汉人说了一些好话，让建奴一定程度上少杀了不少汉人。

另外洪承畴和孙传庭都是明末著名的能员，并且对陕西的情况最为了解，同时也常年领兵和流民军交战，最熟悉流民军的战术，眼下他已经拿下了京师，但是接下来他要面对很多问题，单凭他一人之力和目前他的那些手下们，想要顺利的接管整个大明，显然是不太容易的事情。

所以他必须要选择一批人，今后为他效力，这样才可以尽快的结束中国的内乱，让中国尽快的恢复元气，使得他能更快的抽出手，放眼外面更辽阔的世界。

洪承畴无疑是一个相当有能力的人，而且这个人不算太过愚忠，否则的话他当年历史上也不会选择最终投降建奴，这样一个既有能力，而且还不算愚忠，同时知道回转的人，是很难得的。

这次当他接到急报，说孟飞率军抓住了洪承畴之后，便立即派人直接出京，赶去迎接洪承畴入京，在路上更是对洪承畴恭敬有加。

洪承畴虽然一路上怒骂于孝天，但是始终却没有人接他的话茬，也没有人杀他，让他骂了大半路，自己也觉得没有什么意思，于是渐渐的闭上了嘴巴，消停了下来。

洪承畴原打算是通过怒骂于孝天，激怒于孝天的手下，让他们忍不住杀了自己，这样的话可以保住他的名节，可是很显然他最后这个策略没有奏效，于是只能被于孝天的手下送入到了京师之中。

当洪承畴被于孝天恭恭敬敬的接入到了他临时的府邸之后，于孝天将洪承畴请入他的书房之中，奉为上座，并且命人给洪承畴准备了一份清淡简单但是口味不错的饭菜，还备了一壶美酒，亲自陪着洪承畴吃饭。

洪承畴这也是第一次见到于孝天，虽然他对于孝天如此行径感到十分愤慨，但是当见到于孝天之后，却发现于孝天这个人和他印象中那些武夫有着很大的区别，单从身材外形和体量上来说，于孝天举手抬足之间，确实有着一一种大将之风，而且看他双手，都是老茧，明显是苦练不辍，常年习武。

但是和于孝天见面之后，他发现于孝天并不算十分粗鲁，思维十分敏捷，说话也相当得体，虽然他举止有些异于常人，但是却也让人很舒服。

特别是于孝天对待他的态度，十分恭敬客气，俗话说得好，抬手不打笑脸人，于孝天如此待他，洪承畴也有火发不出。

当于孝天将其请入书房，并且奉上酒饭以及好茶款待的时候，洪承畴干脆也不搭理于孝天，低头猛吃了一通，于孝天敬酒，他也来者不拒酒到盅干，吃罢饭之后，待人把碗筷撤下去之后，奉上了好茶，他喝了一通，这才卯足了劲，开始又一次大骂起了于孝天。

于孝天听着洪承畴的怒骂声，笑而不语，一副老神在在的架势，低头喝茶，看洪承畴骂的口干舌燥，把茶水喝了，他还主动给洪承畴重新换上新茶。

洪承畴骂了一通之后，觉得出了气，于孝天不愠不怒的姿态，也让他觉得相当无趣，原本他还是想要激怒于孝天，让于孝天干脆杀了他，以保住他的名节，可是没想到于孝天涵养如此之好，居然愣是一点都没生气。

洪承畴也毕竟是个文人出身，毕竟也是有涵养的人，到了这种地步，要是继续骂下去，就显得他太没有气量了。

于是洪承畴收住了骂声，坐下来呼呼直喘。

于孝天看洪承畴骂够了，这才开始说话，将他这一次北上的事情，又一次添油加醋的对洪承畴说了一遍。

洪承畴当听完了于孝天这一次为何被逼入京清君侧的原因之后，他自己也觉得换做是他，估摸着也受不了这气。

于孝天率军北上，孤师立抗建奴大军，得不到朝廷一兵一卒，一粒粮食的支援，而且朝廷还处处想要将于孝天置于死地，这事儿换成谁恐怕都不会甘愿这么被朝廷给弄死，只是于孝天做的绝了一些，干脆就领兵杀入了京师，把朝廷里面一帮大员都给抓了起来。

这事儿做的着实有点大逆不道了一些，现如今连皇上也被软禁在了皇宫之中，无法上朝听政，于是洪承畴对于孝天问及崇祯皇上的事情。

于孝天也据实告知，洪承畴一听又一次勃然大怒，骂于孝天这是犯上作乱，就算是于孝天受了委屈，但是也不能如此对待圣上，圣上就是圣上，乃是大明之主，于孝天这么做，是在篡权干政，他怒喝于孝天，让于孝天立即悬崖勒马，速速还政于当今圣上，自请圣上处置。

于孝天摇头，和洪承畴开始辩论了起来，他从远到近，从大明时下的时局，到崇祯当政之后的一些过失，还有眼下朝中官员们的作为，另外也包括现在大明的官风。

于孝天整整和洪承畴谈了一整夜，天亮之后洪承畴撑不住，于孝天让人给他准备了一个干净的客房，让他睡了一觉，醒来之后两个人便又开始论辩。

极少有人知道他们具体说了些什么事情，于孝天又都对洪承畴说了些什么，总之两个人就这么整整争论了两天时间，吃饱了就吵，吵累了就吃，瞌睡了就睡，醒了就接着吵。

但是第三天的时候，洪承畴终于停止了和于孝天争吵，最终答应了于孝天的请求，表示以后愿意听从于孝天的吩咐，按照于孝天的意思办事。

而于孝天也当即表态，给洪承畴拨三个营的兵力，其中两个标准步兵营，两个标准炮兵连，一个骑兵连，一个斥候队，一个特战小队，一个辎重连，另外还有一个很特殊的学兵连，总数大致不足四千人的规模，这一次作为他的护军，护送洪承畴返回陕西，继续对流民军进行清剿。

（今天要特别鸣谢小米粒蛋黄兄弟的不吝打赏！）

第九十一章祖大寿的反应

这个时候崇祯被软禁在皇宫之中，根本无法颁布政令，更无法撤换什么官员，洪承畴眼下虽然被于孝天打的大败，整个从陕西带入京师的数万陕北兵，这个时候已经是冰消瓦解，但是任谁也不能说洪承畴已经不是三边总督了，他只要不死，只要回到陕西，那么他就还是三边总督。

而且于孝天也令孟飞在当日的战场上，找到了洪承畴遗失的关防印绶，送还了洪承畴，并且在府中，为洪承畴设宴送行。

洪承畴喝过了送行酒之后，非常低调的带着于孝天拨发给他的这三个营的兵力，出了京师，开始踏上了返回陕西的道路。

洪承畴很清楚这三个营的于家军，乃是由于孝天用来监视他的，特别是那三十名护兵，更是今后将会成为他的亲兵，以后不会离开他的左右，但是他自从在房山、良乡一带，和于家军交过一次手之后，便知道从此之后，大明再难找出任何一支军队可以和于家军抗衡，于家军不管是使用的火器，还是战术，都完全超出了他的认知范围。

这支于孝天交给他的军队，他有指挥权，但是却肯定不可能将其收为己用，而且他在见识了于家军所用的这些火器之后，发现如果他心存异志，就算是他能把这三千多于家军解除武装，收了他们的武器，那么只要于孝天停止供应他弹药，那么这些东西全部都会成为废铁一堆，根本无法继续发挥作用。

所以他只要想继续做一番事业，那么就必须依仗这三千多于家军，作为他的骨干兵力使用，否则的话，就算是让他重新组建一支以前的兵马，估摸着也无法再和于孝天为敌。

他在踏出京城，走上了返回陕西的道路之后，扭头看了看渐渐远去的京师，重重的叹息了一声，他希望自己这样的选择没有错，希望于孝天没有骗他，如果于孝天真的做到他所承诺的那些事情的话，那么就算是他今后落下骂名，也不枉他这一次的抉择。

当送走了洪承畴之后，于孝天再一次入宫了一趟，亲自把洪承畴的事情对崇祯说了一遍，崇祯当听闻洪承畴此次北上勤王，也以全军覆没而告终的时候，精神几乎彻底崩溃，心中最后的一丝希望也彻底破灭。

特别是当听了于孝天和洪承畴所达成的协议之后，崇祯登时暴怒异常，起身飞扑于孝天，伸着手想要把于孝天给掐死，但是却被太监给拦了下来，好生一番劝慰，才把崇祯给劝回了龙案之后。

崇祯完全不顾什么涵养不涵养了，对洪承畴也破口大骂了起来，骂洪承畴也是一个逆臣贼子，居然在这个时候投靠了于孝天这个逆贼。

于孝天由着崇祯好一通发泄，等崇祯骂累了之后，他又告诉崇祯了一个消息，那就是他这些天来，派人和祖大寿谈判的结果。

祖大寿乃是锦州关宁军的核心人物，官至征辽将军，挂太子少傅左都督之衔，领锦州军马。

现如今整个山海关以外的关宁军可以说都差不多在祖大寿一众军将的控制之中，而祖大寿又是其中最为重要之人。

此次祖大寿拒绝朝廷诏他率兵入关勤王，继续留镇锦州，很显然是有心看朝廷的笑话，在大明现如今，早已形成了军阀集团，而祖大寿无疑是这些军阀集团的佼佼者，领着最大的一股军阀集团。

他原本是愿意给朝廷帮拳的，所以在年后朝廷诏令他遣军入关的时候，他给关内调入了一万多关宁军，交给了吴襄统领。

但是随后不久，他便得知消息，他派入关内的这一万多精锐，居然在天津卫一带，被于家军打了个几乎全军覆没，最后也只有吴三桂带了区区不到两千残兵败将，逃回了山海关。

祖大寿闻之消息，顿时大吃一惊，坐下仔细的分析了一下情报，这才发现于家军的厉害程度，恐怕远超过了他的认知范围。

于家军以少胜多，力克入关的十万建奴大军，接着还有余力打的吴襄和陈新甲大败亏输，那么这就说明了于家军的战力之强，已经超乎了想象。

他们这些关宁军自诩为天下第一雄兵，但是也只是针对大明其它那些地方官军来说的，这么多年来，他们关宁军和建奴交手，从来都是败多胜少，吃亏多的可以说是老鼻子了，可是于家军却能以少胜多，将十万建奴大军给几乎灭掉，这就超乎了所有人的想象。

接着于孝天宣称要入京清君侧，朝廷惊慌失措之下，派人给祖大寿传旨，让祖大寿立即领关宁军再次入关勤王。

但是这一次祖大寿坚决不干了，开什么玩笑，这于家军是人可以干翻的吗？建奴都不是他们的对手，让关宁军都入关，去了也是白给，估计这次入关就回不来了，关宁军一旦要是完蛋的话，他们这些军将也就失去了所有所持，那么接下来就成了鱼肉，可以任人宰割了。

这次朝廷如此对待于家军，本身就是朝廷不对，现在把人家惹毛了，要

入京清君侧，那是你么自己的事情，反正祖大寿是说什么都不肯率军入关勤王。

人家于孝天说的明白，这次入京是要清君侧，又不是要谋朝篡位，这些朝中的大佬，也该为他们自己的作为付出点代价了。

这些文官们整天一个个都拽的跟二五八万一般，看着他们这些武将们横挑鼻子竖挑眼，一个个怎么都看不惯，要不是他们手中有兵，估摸着早就被朝廷给拉出去剁了。

所以让于孝天去宰几个朝中的大官，也不见得是坏事，总而言之，祖大寿是坚辞不授，以建奴还在对关内虎视眈眈，他无法脱身入关为由，不肯率兵入关。

而吴三桂得知消息，多次派人去找祖大寿哭求，让祖大寿率兵入关，为他父亲吴襄报仇，但是也被祖大寿给断然拒绝了，吴襄的下场就是他们的例子，这于家军最好还是别去招惹得好。

不管以后朝中是谁说了算，总是也离不开他们这些人，他们只要坐观风向，以后谁当权，有奶便是娘，总不能少了他们的粮饷吧。

所以祖大寿说什么都不肯率兵入关勤王，而是领兵继续留镇锦州一带，一直在关注着京师的动向。

当祖大寿得知于家军攻克京师，并且占领了京城之后，更是心中大惊，京师的防御能力他是十分清楚的，崇祯初年建奴第一次入关的时候，他随袁崇焕回师入卫，在京城朝阳门外驻防，并且和建奴军交过手。

所以祖大寿对京城防御设施的情况十分了解，这么一座坚城想要从外部攻克，是相当困难的事情，更何况京城之中，还有大几万官军驻守，可是于家军却只用了几天时间，就攻入了城中。

事后虽然有消息说是宣府参将高明虎做了于家军的内应，开了东直门引于家军入城，导致了京城失守，但是同时也有消息说，即便是没有高明虎献降，于家军也不会耽搁多长时间，便可以攻克朝阳门。

这就更说明了于家军的可怕，祖大寿更不愿意这个时候率兵入关，去和于家军过招了，他找来了当初随吴襄在天津卫和于家军交战的兵将，详细的询问了于家军的战力情况以及他们的战术。

另外他还想办法抓了一批试图逃出关外的建奴溃兵，打听有关当事建奴军和于家军决战的事情，从这些兵将口中，他详细的了解到了于家军的厉害，于家军超强的火力输出能力，使得他听罢之后，心中大为震撼。

作为一个久经沙场的老将，祖大寿仅从这些兵将和建奴溃兵口中了解的东西，便可以判定于家军的可怕程度，于家军是一支装备及其精良，拥有非常厉害的鸟铳和大量可以野战的大炮的军队，同时他们使用的战术也是以前他所不了解的。

更重要的是于家军兵将各个悍不畏死，对于军纪极为重视，战场上敢于拼命，无鸣金之声，绝不会擅自后退，真正可怕的就是他们这种铁律，一支军队拥有如此好的军纪，就算是给他们用木棒，也是一支可怕的力量，更不要说是给他们武装到牙齿了。

祖大寿虽然自诩麾下的关宁军是一支强军，但是也要看跟谁比了，跟建奴比，他还有胆和建奴交手一二，但是当了解了于家军的厉害之后，他已经彻底失去了和于家军正面抗衡的勇气了。

但是祖大寿也感到很为难，因为他们关宁军孤悬于关外，这时候关外气候极为恶劣，虽然他们也令军户屯田，但是这些年来，所产的粮食根本不够他们吃的，关宁军立足于关外，全靠关内朝廷为他们调拨粮饷度日。

现在朝廷很显然已经被于孝天控制了，于孝天翻手之间，就可以拍死当今圣上，那么关宁军以后失去了朝廷的支援，根本无法在关外支持多长时间，他们以后吃什么喝什么，拿什么给兵将发饷，就成了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

第九十二章交权

就在祖大寿为了这件事头疼不已的时候，一个于孝天派出的使者却在山海关被守军抓住，这个于家军的使者是一个年轻人，化妆成了一个行脚商人，当被抓住之后，他公开身份，说奉于孝天之命，特来见祖大寿。

山海关守将不敢杀他，但是这时候在山海关的吴三桂却听闻消息，非要将这个于孝天的使者杀掉祭奠他的父亲吴襄。

最终在众人的劝解之下，吴三桂只得放弃了杀掉他的想法，山海关守军赶紧派人把这个使者送到了锦州去见祖大寿。

使者到了锦州之后，和祖大寿密谈了一段时间，最终和祖大寿等关宁军的军将达成了一项协议，那就是不管关内局势如何变化，就算是以后于孝天当权，但是也会继续保障关宁军给养的供应，以前的一切供应，今后都不会变，有了于孝天这个保证之后，祖大寿等关外的军将们，这才放心了下来。

既然于孝天保证了以后不断绝他们的粮饷供应，那么他们为何还要和于孝天作对？打是打不过于家军的，那么以后便只能听于孝天的吩咐了，只要于孝天不对他们太过刻薄，让他们日子能过下去，那么朝廷谁来当权，就不是他们关心的事情了。

于是祖大寿让使者回去告诉于孝天，如果于孝天有诚意的话，就先给他拨二十万两饷银，只要他收到饷银，那么他就保证不会率军入关。

而于孝天在得知了祖大寿提出的这个条件之后，二话不说，便下令调拨二十万两银子，立即将其运往山海关，交给祖大寿使用。

祖大寿看到于孝天这么爽快，于是也没什么好犹豫的了，当即表态，只要于孝天以后不亏待他们关宁军，那么关宁军绝不会派一兵一卒再入关去找于孝天的麻烦。

这个协议的达成，给于孝天提供了一个难得的缓冲时间，接下来他便可以少了一份对关宁军的忌惮，可以全力以赴的用兵迅速的控制北方局势。

崇祯在听于孝天说罢了和关宁军众将达成的这个协议之后，颓然跌坐在龙椅之上，面如死灰，半晌都没有言语。

他知道他已经被很多人给彻底抛弃了，这一次于孝天入京清君侧，让他看到了天下非常多的官员以及读书人的无耻程度。

这些人表面上一个个道貌岸然，像是谦谦君子一般，但是实际上各个都

是一肚子的男盗女娼，什么狗屁气节，根本就不是他们关心的事情，他们最关心的还是他们的官位能不能保住，他们以后还能不能继续捞钱，并且高高在上做人上人，至于平时他们嘴里面说的最多的为国尽忠，不过只是他们用来装点门面的幌子罢了。

当有一天有人要篡权的时候，这些人立即便露出了他们丑陋的嘴脸，一个个立即将以前的伪装撕去，跑去找新的大腿抱。

反倒是祖大寿这帮丘八们，显得还要比这些人可爱一些，他们不要脸，是不要到了明处，谁给他们提供粮饷，他们就为谁干活，现在朝廷被于孝天控制了，那么他们就听于孝天的，因为他们可以说，他们是当兵的，他们的职责是镇守关宁，至于谁来当政，不是他们关心的事情。

随着于孝天把一件件事情都告诉了崇祯之后，许多地方的重臣纷纷在于晓天的游说之下，表明了他们愿意听从于晓天的吩咐之后，崇祯整个心理防线开始出现了裂纹，以前的执着和坚持，到了这个时候已经变得脆弱不堪了起来。

崇祯坐在龙椅上扪心自问，他这么多年来，难道真的错了吗？这么多年来，他为了整个大明，做了这么多，付出了这么多，可是却得到了一个什么结果呢？

众叛亲离，对！就是众叛亲离，没有什么词汇，能比这四个字更贴切了，他想要做一个明君，可是他手下的那些大臣，却让他做不成明君，他想要中兴大明，他为此努力了，可是大明非但没有出现任何中兴的曙光，反倒是整个天下局势却在每况愈下。

他登基之后，立志要光复辽东，灭掉建奴，可是十多年下来，建奴非但没有灭，而且越来越强，控制了更多辽东的土地，东江镇也丢掉了。

他想要做到国富民强，可是大明百姓却民不聊生，他想要一个清明的官场，可是当官的却绝大多数人贪鄙成风，厚颜无耻到了极点，当官的日日想的是党争，争权夺利，根本没有多少人真正正在为他的大明着想。

这些年来，他也杀了不少大臣，可是却还是没有能改变任何东西，大明的局势依旧在继续糜烂下去，让他看不到任何希望。

现在于孝天此獠悍然入京夺权，可是朝中的官员，真正站出来和他抗争的却寥寥无几，几乎绝大部分官员，都立即选择倒向了于孝天，开始为于孝天摇旗呐喊，为于孝天出谋划策，为于孝天做事。

现在连他最为器重，将其依做长城的洪承畴，也选择了背叛于他，而这么多年来，他想尽办法投入成百上千万两银子，打造出的大明最强的兵马关

宁军，却也作壁上观，根本不管他的死活。

所以崇祯最终彻底崩溃了，又一次跳起来要和于孝天拼命，于孝天也没有和他动手，只是稍稍后退了一步，自有那些太监忙不迭的上去劝解崇祯，又一次把崇祯给安抚了下来。

当崇祯又一次平复下来之后，他整个人仿佛又瞬间老了许多岁一般，整个人的精神都变得更加萎靡不振了起来。

“可笑！真是可笑呀！想我朱由检登基之后，为了大明天下，殚精竭虑，做了这么多事情，可是到头来却落得了一个如此不堪的下场！

于孝天，你这一下满意了吧！想必你现在一定很得意吧！”崇祯缓缓抬起头，用无比怨毒的眼神看着于孝天，但是却用一种嘲讽的口吻，对于孝天问道。

于孝天摇摇头道：“圣上！微臣并没有感到一丝得意！而是感到悲哀！这就是大明官员的现状，他们食君俸禄，但是却不思报国！这不但是圣上的悲哀，同时也是天下人的悲哀！

现在圣上应该明白，于某为何说要把这个官场彻底砸烂了吧！圣上难道认为，大明如此这样的官场，还有必要继续保留下去吗？

大明如果继续如此下去，恐怕亡于这些人之手，绝不是危言耸听，所以想要重复我大汉民族之威，靠着这些人是绝对不成的。

大明的官风已经是积重难返，必须要下猛药方能扭转，像圣上以前那样，头疼医头脚疼医脚的办法，很显然已经无法奏效，那么微臣愿意当这个恶人，来把这些陈规陋俗彻底砸烂，来一个重新开始！

微臣并不看重什么皇位，这对于微臣来说，没有多大的意义，微臣还真就没看上这大明的江山，微臣要的要比眼下大明的疆土多得多的东西，微臣要的是在未来数十年间，亲眼看着我们汉人，扬帆远海，去以前从未踏足过的地方，为我们汉人开拓更广阔的疆土！

错过了这个时候，那么我们中国人，便将永远失去这个最好的时机，所以微臣斗胆，恳请圣上，还是授权给微臣，让微臣一展拳脚！这么做不但对圣上有利，而且对天下百姓有利，对我们大汉民族更是有利！

如果圣上还继续坚持的话，那么也罢！于某大不了就当一次屠夫，杀出一条血路，来重振我华夏国威！只不过是多死一些人罢了！”

崇祯听罢之后，突然间放声狂笑了起来，笑的是前仰后合，捶胸顿足，

几乎笑的喘不上气，把大殿里面所有人都吓了一跳，几乎认为崇祯受不了这种打击，当场彻底疯掉了。

王承恩赶紧上前，为崇祯抚胸捶背，崇祯狂笑了好一阵子之后，眼泪都笑的流了出来，这才渐渐的收住了狂笑的声音。

崇祯指着于孝天又一次用嘲讽的口吻说道：“好！于孝天！既然你这么想要这一副烂摊子，那么朕又有何舍不得？你要什么拿去便是！朕就按照你说的，看看你十年之内，能做到什么地步！

你记住了，十年！你说过的十年，十年之内，你还大明一个天下太平，国富民强！十年，十年之内你剿灭东虏鞑子！朕就坐在这里，看着你干，振捣时要看看，你到底能否能做到！

王承恩，去吧玉玺拿来！给他便是！”

王承恩放声大哭了起来，跪在地上哭求道：“不能呀圣上！这玉玺不能交呀！”

崇祯瞪着眼怒道：“休要罗嗦，你只管去取来便是，朕即便是留着又有何用？这些人眼中可还有我这个圣上吗？”

崇祯十二年五月初八，混乱了已经整整数月的京师传出了一个非常重大的消息，当今圣上崇祯帝下旨首肯了于孝天此次清君侧之举，这也正式等于当今大明圣上，对于晓天的篡权做出了最后的妥协。

第九十三章太保监国

崇祯十二年五月初八，京师传出了一个非常重大的消息，当今圣上崇祯帝下旨首肯了于孝天此次清君侧之举。

五月初九在大理寺以及刑部、都察院三堂会审之后，判定杨嗣昌、高起潜、刘宇亮、薛国观、张其平等一共二十六人犯有贪鄙等罪名，并且身为朝廷重臣，不能为国分忧，还暗中构陷卢象升，导致卢象升之死。

每个人都罗列出了一大串的罪名，搜集了大量的他们在位的时候的罪状，在五月初九当日，将他们的罪行以公告的形式张贴出去，昭告天下，并且崇祯在当日同时下旨，将这二十六人弃市。

弃市当然就是问斩了，这二十六人当天被宣旨判罪之后，便立即被拖上了囚车，拉往了宣武门之外，正午时分斩首示众。

杨嗣昌等人各个披头散发，被绑在囚车之中，一路缓缓从刑部大牢被拉了出来，沿途相当多的大明百姓都闻讯跑到街上，为他们夹道相送，乱七八糟的尸块土坷垃还有烂菜下雨一般的朝着他们丢去。

杨嗣昌满头满脸都是污秽之物，被老百姓的投石打的是头破血流，但是他还是强自装出镇定的样子，大声疾呼说他冤枉，并且破口大骂于孝天乃是逆臣贼子。

但是现在他们这帮人早已经被于孝天搞臭了，而且是被搞得臭不可闻，仅仅是通过卢象升这一件事，老百姓就恨死了这些家伙，哪儿还会有人觉得他们冤枉，都认为他们死一万遍也不够。

高起潜这个时候，早已被吓得成了一堆烂泥一般，吊在囚车之中，哭的是一塌糊涂，而那个张其平，更是脸色苍白，两眼呆滞，一路走还一路喃喃的说：“不是说过不杀我吗？不是说过不杀我吗？为何还要杀我？为何要杀我，我已经降了，我已经降了……”

这二十多个人的表现各自不同，但是却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他们不甘心，也不愿意死，认为他们很冤枉。

于孝天没有亲自出面去观斩，对于这种事情，他没有一点兴趣，虽然这场斗争以他的胜利告终，这些人不过是一些牺牲品罢了，要是这时候他还兴冲冲跑去观斩的话，就有点太有点低他的身份了，这些人都是失败者，在失败者面前抖威风，对他来说没有任何意义。

五月初十，崇祯接着下旨，以于孝天孤师奋战力克建奴入关大军，获得

空前的静海大捷，当场斩杀建奴酋多尔衮，此功不可没，故此下旨擢升其为中军都督府左都督之职，以中军都督府为首同时兼领其余四个都督府，总领天下兵马。

同时加封于孝天为上柱国大将军的勋衔，使之一跃成为大明目前武将序列之中的最高级别，正儿八经的正一品武官。

而且于孝天还被擢升为太保之职，有监国职责，可于内阁大学士共监国事。

另外京师也传出消息，说当今圣上因为常年劳顿，积劳成疾，身体不佳，暂时不能视事，今后一段时间，不再上朝听政，一切国事由太保于孝天和内阁大学士自行决断，如遇不能决断之事，可上奏圣上定夺。

这就等于公开承认了于孝天对于朝政的控制权，一切大小事务，今后基本上都要于孝天说了算，而原来的内阁，则成了实际的办事机构，虽然有决策权，但是却必须要得到于孝天这个监国的首肯才行。

朝廷这一连串的动作，很快开始传开，各地官民闻之消息，都顿时为之大震，有很多官员立即就大骂于孝天是个篡权的逆臣贼子，他一个武夫凭什么可以当上监国之职？要是让这么一个武夫监国，那么要他们这些文官作甚？

再说了，大明从来没有设立过什么监国之职，而且于孝天只是一个武将，跟皇帝八竿子打不着的关系，凭什么让他监国？

于是各地官员立即呼呼啦啦的开始上表，力陈此举不妥，并且称于孝天乃是乱臣贼子，必须要将其诛除才行。

但是也有一些地方官员，从中嗅出了一丝机会，认为这时候正是他们投效于孝天的最佳时机，于孝天此次入京清君侧，并且成功攻入京师，把京城控制起来，已经成为了既成事实。

于孝天要是仅仅只杀掉一些大臣，那么对他来说，并没有什么好处，换谁这时候都肯定要夺权的，很显然于孝天这一次夺权成功，将当今圣上架空了起来，成了大明实质上的统治者。

对于这件事，就看眼下各地官员怎么看待了，当然他们可以承认目前于孝天的实际控制权，但是却面临着一个问题，于孝天现在已经公开代表了大明朝廷，不听他的，便等于是不再接受朝廷的管制，就等于不再承认朝廷对他们的领导权。

这么一来，以后他们为谁当官，为谁做事，就失去了法理上的依据，他

们总不能说眼下的朝廷不合法，他们不再听朝廷的圣旨，各自自立为王吧！

所以有些当官的便从中看出，现在不管他们乐意不乐意，于孝天实际把控朝局都已经成为了既成事实，听也罢，不听也罢，谁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了。

除非现在他们之中有人能站出来，纠集一支兵马北上，将于孝天逐出京师，否则的话任谁都没法再改变这个事实了。

可是于家军力克建奴十万大军的消息，这个时候早已传遍了大明各地，建奴自野猪皮努尔哈赤起兵造反到现在已经数十年光景，大明却从未有人获得过如此战绩，可见的于家军的凶猛程度。

更可怕的是他们在击败了建奴大军之后，尚有余力再克数路官军，并且一路长驱直入攻入京师，这就更加可怕了。

天下那些官员武将们，扪心自问一下，就算是给他们几万兵力，他们能做到这一地步吗？所以就算是给他们个胆子，他们也不敢这个时候起兵悍然北上再来一次清君侧，去以武力手段将于孝天驱逐出京师和朝廷。

所以这些圣旨一下，虽然大明朝野顿时对于孝天是骂声一片，但是却还真就没有几个人，敢跳出来召集天下兵马北上，再来一次清君侧，只是口头上骂声一片罢了，但是却并无多少地方做出实质上的反应。

而于孝天在领了监国之职以后，立即便开始对大明朝廷的官员做出了密集的调整，整个朝廷官场发生了一次大地震，许多人被罢免，赶出了朝廷，另外于孝天又提拔了大批官员，充实到了朝廷之中，领各部之事。

这些被拔擢起来的官员，自然是摆明了车马，以后要听于孝天的使唤，为于孝天效力的，其中有相当一部分人，以前在官场上都是名不见经传之人，抑或是年纪较轻，但是这一次都被于孝天拔擢到了重要的位置上来。

于孝天这么大幅度的动朝廷的官场，无疑是在朝廷之中扶植他自己的势力，这种事他也不藏着掖着，直接摆在了桌面上做，虽然引起了许多旧官的不满，但是现在于孝天要权有权，要兵有兵，天底下他的拳头最大，不服也不行。

仅仅一个月左右的时间，整个京师之中的各大衙门的人员基本上都被于孝天调整了个遍，有些官员被赶走，有些官员被吸纳了进来，同时于孝天将自己这么多年来，在福建一带培养出来的一些文吏也都填入到了这些各大衙门官署之中。

这些隶属于于孝天海狼系统的文吏们，都不是出自正儿八经的科举出

身，所以在这个时候如果对他们委以重任，很显然是名不正言不顺，故此只能暂时先给他们安排一些不起眼的职务，品阶都比较低，以前都是很不受重视的位子。

但是实际上朝廷之中各大官署衙门的那些官吏们，都很清楚这些新近被于孝天填入到他们衙门之中的这些人员，其实才是他们真正的主事者，他们表面上看起来人微言轻，但是他们说的话，却没人敢当做耳旁风。

这些人都是于孝天一系的人，最受于孝天信任，其实把他们安插到各大官署衙门之中，就是让他们充作于孝天的耳目喉舌。

这些人说的话，其实就是于孝天要说的话，他们要做的事，其实就是于孝天要做的的事情，他们虽然官职卑微，但是却说话分量极重，很多事情就算是主事的官员，都不敢擅自决断，必须先问问这些人的意见之后，才能下决定。

而于孝天直到这个时候，才发现这当权者确实日子不好过，天天各种海量的问题，都蜂拥而来，堆积在他的面前，把他累的几乎放屁都抽不出空了。

现在他算是彻底理解了为什么历史上会出那么多的昏君，想要当一个明君，确实确实是要付出非常多的精力，这天下的事情实在是太多太多了，以至于就算是生出三头六臂，也不见得能处理的完。

于是于孝天赶紧招来了林易阳、鲁通等人，命他们成立了一个秘书处，专司负责帮他筛选处理各种事务，小事只需要按照他吩咐的原则处理便是，大事才交给他来亲自过目。如此一来，他的日子才算是好过了一些。

第九十四章举措

但是自崇祯让权给他之后，于孝天深入探究了一下目前大明官场的情况，才发现现如今大明官场的的确确已经烂透了，各地都是一堆的烂账，谁也说不清楚眼下各地的府库藩库的储备情况。

于是于孝天只得命都察院调派人手开始出京，到各地清查地方府库的存粮以及存银情况。

另外在七月间，于孝天亲自动议提出了三个重大的举措，一个是取消原来各地增加的加饷赋税，先从根本上来减免时下各地百姓身上承担的沉重的负担。

第二个就是宣布开海禁，选择沿海松江府、宁波府、泉州府、广州府四地恢复市舶司，全面放开海禁，准予商贾进行通海贸易，并且设立收税制度，制定收税办法，通过收取税赋增加财政收入，各地设立的市舶司收取的税金，不留地方使用，直接归入朝廷户部大库调用。

仅仅是这么一项，于孝天预计第一年试行，这四个地方的市舶司最起码就能收取到三百万两白银跟玩儿一般，如果操作得当，任用的人员得力的话，第一年拿下四五百万两银子，都跟玩儿一般。

而他现在也不再把大海视作他的禁脔了，泉州府的围头湾也正式交给市舶司来进行管理，反正现在他已经成了大明的实际掌权者，继续把这些东西视作他的私产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

第三个就是于孝天提出了要全面取消大明数百年来那些勋戚权贵们享受的免税政策，重新清丈土地面积，推行摊丁入亩的制度，来减轻之前最底层普通百姓的负担，开始向那些已经享受了很长时间免税的权贵勋戚们征收税赋。

前两条倒是还可以让人接受，但是于孝天提出的第三条意见，一经提出，便立即遭到了朝野上下那些既得利益者们的集体反对。

于孝天提出的这个动议，可以说从最根本上触动了他们的既得利益，他们这些人躺在祖宗的功劳簿上，或者是通过读书当官，好不容易获得了这些实惠，现如今于孝天要一下拿走，当然会让他们感到非常不爽。

以前他们很多人完全不用给朝廷缴纳任何税赋，但是现在如果于孝天推行这种制度的话，那么他们就无法再享受到免税的实惠，要向官府和朝廷每年交出一大笔的赋税，这就等于是从他们口袋里面掏钱，他们岂能答应。

这一下于孝天就等于捅了马蜂窝了，当即便遭到了各地的官员以及权贵勋戚们的集体反对和抵制，上书谩骂于孝天的奏折可以说是大暴雨一般铺天盖地，几乎差点把于孝天给淹死。

于孝天看着堆积如山的这些抵制他提出的这一条意见的各地奏章，冷笑了起来，这种事他早已就有思想准备，这些躺在大明身上享受的蛀虫，现在被他触动了既得利益，当然不会轻易答应，肯定会进行一番顽抗。

既然如此，那么他也就不客气了，于孝天着令户部强行推行他提出的这个计划，不管地方的那些当权者答应不答应，只管强行推行下去。

另外他下令，在户部之下，开始筹建一个税务司，专司负责全国各地的税务收取工作，各府设置一个由朝廷户部直接派出的机构，主事之人称之为司税使，专司主持各地税赋收取之事，严格按照他的要求，对土地进行重新清丈，重新制定各地税赋收取的额度。

这件事不是说一句话就能做到的，于孝天在入京之前，就已经安排人专门研究这件事，可以说他是处心积虑已久了，并且对可能遭遇到的抵制，也有了充分的预料。

在他抛出这个制度的时候，就已经考虑到了可能遇上的情况，所以提前他准备了一批人，来负责这件事的推行。

但是想要在大明全境之内，立即就全面实行这个制度，无疑并不是一件一蹴而就的事情，单单是在户部之下成立这个税务司，就需要调集不少人，另外全国各地现在听他管控的地方还不是很多，很多地方官府对于他目前实际控制朝廷，持着观望和抵制的态度，就算是他强行推行下去，这些地方官府也不会轻易就范，按照他的要求办事。

所以这也需要接下来用武力解决才行，而作为距离京师最近的山东，便成了这一次收税改革的试点，另外一个就是于孝天的老巢福建了。

之所以选择山东作为第一步试行的地方，是因为自颜继祖率师北上被于家军击溃所俘之后，山东巡抚便一直缺员，整个山东这些年来，先是遭遇了登莱之乱，接着又遭遇了建奴南下入寇，使得整个山东境内，靠北一些的地方社会结构遭到了巨大的破坏。

而山东北部地区，原来很多有钱人家以及勋戚权贵这样的上层社会结构，是遭受破坏最严重的，另外于孝天提前在山东布局，也使得他的势力已经深入到了山东境内各地之中，根深蒂固的扎根了下去，所以在山东境内，推行这个制度，无疑暂时阻力相对会比较小一些。

于是于孝天便从官员之中，选出了一个名叫张长芳的官员，让他去山东

接替颜继祖之后的山东巡抚之职。

张长芳这个人年纪不到四十，以前是个并不怎么得志的朝官，在户部下面当一个小吏，但是这个人很有见识，之前和海狼驻京师的一个内线关系很不错，经常走动，通过交流内线发现张长芳是一个很有想法的人。

而且他对于大明目前土地兼并以及加派的策略十分不满，认为大明这二百多年下来，积累下了太多的弊政，特别是地方权贵对于土地的兼并，使得百姓苦不堪言，他们这些人享受着免税的政策，不给国家提供任何一点点的财政支持，还如同蛀虫一般的吸附在地方，不断的吸取民脂民膏。

所以大明眼下的大乱，跟目前这样的土地兼并有着分不开的关系，底层的普通百姓在朝廷的不断加派之下无以为生，但是却丝毫不能触及这些地方权贵的任何利益，好处都让他们占了去，倒霉的却是那些最普通的百姓，这才是导致天下大乱的成因之一。

加之天灾**，才使得北方各省流民军四起，搞得天下大乱。

张长芳的这些论点，可以说比较贴合于孝天的看法，于是在于孝天入京之后，京师的内线便将张长芳引荐给了于孝天。

于孝天对于张长芳也格外看重，专门抽时间和他进行了一番长谈，发现此人确实相当有点远见，看待事情比较透彻，是个可用之人。

于是这一次在安排山东巡抚的时候，于孝天便破格将张长芳提拔了起来，派他前往山东任职，临行之前，专门又召见了张长芳，让他务必先在山东打开局面，先推行起来这种新的税收制度。

张长芳对于于孝天如此大胆的做法，除了有些担忧之外，同时也颇为跃跃欲试，于孝天的想法和做法，比他以前的想法还要激进许多，如果真正能够推行下去的话，那么便会免去普通百姓身上所承受的很多沉重的负担，同时也为朝廷增加相当多的税赋。

但是想要真正推行下去这种摊丁入亩的政策的话，另外还要取消那些地方权贵们享受了很长时间的优惠政策，估计肯定会遭到很大的阻力。

于孝天听了张长芳的担忧之后，嘿嘿冷笑了起来：“这些人已经享受太长时间了！他们一边享受着大明给他们带来的巨大优惠，一边却不给大明带来任何回报，而且还在地方飞扬跋扈，为祸一方。

现在是该收拾他们的时候了！你只管去做，我给你兵马，有人要是不肯就范，只管多杀一些，想必这些人的血流的足够多之后，自然就不会有人还敢跳出来反对了！”

张长芳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不由得心中有点发寒，心道这于孝天果真是一个杀神，到底是武夫出身，善于用刀子办事，不过这样也好，在这个时候推行这样的制度，如果手腕不硬的话，确实根本寸步难行，既然于孝天让他杀人，那么他就只管照办便是，何况于孝天给他说的清楚，给他兵马，帮着他去进行弹压。

现如今谁不知道于家军的厉害，如果真的有人敢于硬抗的话，那么只要有于家军作为他的后盾，他还有什么可怕的呢？

于是张长芳拿到了敕令之后，便立即带着两个营的于家军兵将，出京赶往了济南府，正式走马上任。

后世有人为张长芳立传，说民间传言说张长芳乃是由于孝天身前第一猛犬，于孝天令他到山东推行全新的征税制度，此人手腕非常硬，到了山东就任之后，立即便开始大刀阔斧的改革地方税制，到处铺开清丈土地。

如此一来山东地面上一些大户立即就不干了，他们还以为现在是以前的呢，地方上他们说了算，就算是闹到朝廷里去，也有人护着他们，特别是一些皇亲国戚，更是平日里嚣张习惯了，就算是他们知道，现如今朝廷里面是由于孝天在当家，但是好歹这天下还是姓朱的不是？他们这些人都是皇亲国戚，难道要向外姓低头乎？

于是这帮人很牛逼，把派去清丈土地的官府之人给痛打了一顿的有之，怒骂驱赶的有之，甚至于还有人让家奴把去的小吏当场打死的也有之。

第九十五章启用孙传庭

这一下这帮家伙算是捅了马蜂窝了，张长芳等的就是这帮人跳出来，当得知派去清丈的人员，有人被打甚至有人被杀之后，当即拍案而起，立即派兵赶往各个出事地点，直接抄家，将犯事之人全部抓了起来，动手的家奴当场打死，对于指使之人也绝不客气，急判急杀。

其中有一个大户乃是当今圣上的外戚，以为张长芳不敢动他，颇为嚣张，当清丈的小吏去他庄子里面要清丈土地的时候，他派人把几个去的小吏当场抓了起来，吊在庄墙外面，扒光了他们的衣服，用皮鞭蘸盐水抽打他们、羞辱他们。

当张长芳派兵赶到他的庄子的时候，这厮还是不肯罢手，居然叫嚣有本事就让官兵动手试试。

可是这些官兵是谁的人呀！张长芳派去的可是于家军的兵将，哪儿会把这种外戚放在眼里，在勒令放人无果之后，带队的排长二话不说立即下令开火。

庄墙上原本正在嚣张的那个皇上的外戚，当场脑袋就被于家军的步枪开了瓢，打的他脑浆四溅，陪着他站在庄墙上的十几个家丁，也都连逃的机会都没有，便被打翻下了庄墙。

这一下庄子里面算是彻底大乱了起来，带队的排长一不做二不休，率兵直接攻入庄子，来了个大屠杀，把庄子里面只要是这家的人，除了孩子之外，全部屠了个干干净净。

事后张长芳听闻消息之后，也被吓了一跳，觉得这事儿做的有点过了，但是既然做了，他也不能再时光逆转，于是便给这家人安了个谋叛的罪名，枭首示众。

张长芳在山东半年时间，就捕杀了数十家大户人家，如此雷霆手段，总算是让那些地方权贵们知道了张长芳的决心之大，于是终于开始服软。

虽然交税让他们肉疼，但是总比被抓去杀了，并且将他们抄家要强吧！所以在经过一系列的事件之后，山东地方大户们，终于最终选择了俯首帖耳，开始接受清丈他们的土地，并且缴纳规定的税赋。

这些大户们一个个都对于孝天和张长杰恨得牙根直痒痒，其中一家大户实在是气不过，于是居然暗中买凶，试图行刺张长杰，想要通过刺杀张长杰来杀一杀于孝天的威风，让于孝天知道这世上他不能一手遮天。

但是这厮头脑有点太简单了，事先居然把口风透了出去，即便被张长杰得知消息，张长杰一听有人居然想要他的命，于是立即派兵冲到了那个大户人家，把他们全家老少都给抓了起来，严刑拷问之下，这厮终于架不住招供了出来。

后来这厮被张长杰判了个意图谋刺朝廷命官，意图谋反作乱的罪名，弄了个满门抄斩，杀了他上上下下几十口，着实有效震慑了山东地界上的那些土豪大户们。

这一项政策，对于普通百姓来说，无疑是一个非常好的利好消息，有钱人不高兴但是平头老百姓们高兴了，一直以来压在他们身上的沉重负担，一下卸去了不少，虽然地还是那么多，可是一年到头，总算是可以给自己留几口饱饭了，这对于普通百姓们来说，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他们也没太高的追求，为此对于孝天是感恩戴德。

但是在于孝天掌权之后，大刀阔斧的大肆整顿官场，并且改革税赋的同时，他也正式开始面临了一个困扰了崇祯多年的难题，那就是流民军的问题。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以及北方连年不断的灾荒，流民军几乎席卷了整个江北地区，流民军兵锋横扫了陕西、山西、河南、北直隶、南直隶、山东、湖广、四川等地，几乎占据了大明的半壁河山。

虽然前两年在杨嗣昌四正六隅的进剿策略之下，流民军遭到了沉重的打击，被官府剿灭了不少股流民军，但是随着北方局势的转变，洪承畴、孙传庭领兵北上勤王，顿时给了李自成张献忠等人一个难得的喘息机会。

洪承畴北上入卫，抽调了大批陕西的官军出陕，使得一两年来流民军所承受的高压突然间为之一松。

原本已经被洪承畴孙传庭追的鸡飞狗跳的李自成，本来都以为他这次当真要完蛋了，可是却在这个时候，获得了一个如此难得的喘息之机，于是李自成立即带领残部，冲出了商洛山中，一路在陕西境内四处流窜，短短两个多月的时间，便又重新归拢起了数万流民，恢复了当初的实力。

像张献忠、罗汝才等人，也都纷纷立即从藏身之处现身出来，张献忠又一次闯入到了河南境内，并且在南阳、信阳一带大掠一番之后，转而又和罗汝才一起窜入了湖广境内，开始在枣阳、随州一带活动，实力也迅速得以恢复和壮大，时不时的还窜回陕西境内招揽一些流民，同时也吸纳了大量的河南的流民，实力比之以往还要强上一些。

除了这几个挑头的之外，原本许多已经有些偃旗息鼓的流民军，趁机也都东山复起，到处又开始拉人头，裹挟普通百姓入伙。

流民军对于社会基础破坏是非常严重的，他们虽然出发点并没有错，只是为了口吃的，为了活命才这么做，但是在他们之中，却有相当一部分人，特别是头目，这些人之中不少人以前要么是以前地方的豪强，要么就是地痞无赖好勇斗狠之辈，往往这些人心狠手辣，方能成大事，普通平头百姓肯定是做不了这些事情的。

所以谁也别指望流民军会有什么军纪可言，除了个别的流民军还多少约束一下部下，大部分流民军，其实就如同蝗虫一般，他们攻掠一些富人的庄子，还可以算是劫富济贫，但是他们并不是都这么做，实质上他们是不管贫富，只要他们看上的都会抢，就算是最贫困的老百姓，他们也绝不放过。

而这也是他们的一种策略，他们像蝗虫一般，吃光一个地方，然后逼得这个地方的老百姓就算是流民军走了之后，也没法活下去，于是只能杀妻弃子跟着他们干，求一条活路。

而他们的这种做法，无疑对于社会基础破坏的非常严重，但凡流民军所过之处，比过蝗灾还要厉害，几乎可以说是赤地百里，看不到一丝炊烟，许多经过流民军的地方，可以说都十室九空，这里的人要么是被流民军给屠杀了，要么就是被抢光了所有的生存资本，不得已之下，只得从贼跟着流民军走，混口饭吃

而流民军那人命从来都不当成回事，往往攻城拔寨，都会驱赶着无数饿的皮包骨头的流民，充当炮灰，这些人甚至于连一件武器都没有，许多人顶多也就是弄根木棍，就被赶上了战场。

往往他们核心的主力，却在后面督战，谁若不敢向前冲，马上便会被他们砍杀，所以说这个时代的流民军，虽然有其正义的一面，但是往往做的事情，却令人发指，绝对不像后世史书上对他们的那些全正面的描写。

于孝天现在呆在这个时代，当然是很清楚这一点，现如今大明已经可以说是基本上落在了他的手中，他现在可以说是权倾朝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而且他还不用担心上面的那位天天对他指手画脚。

所以大明现在就是他的中华，他要在这片土地上重新书写一篇全新的篇章，自然也避不过要面对流民的问题。

于孝天可不会像以前朝廷那样，翻来覆去的在剿和抚的问题上左右徘徊，现在流民军就是他最大的敌人，不把这帮流民军彻底剿灭，那么他就没法实现他的梦想。

所以在稳住了京师以及北方的局势之后，于孝天假借崇祯之口，令孙传庭继卢象升之后，总督河南湖广两省总督，负责这两个省的剿贼之事。

孙传庭原本对于孝天是抱有强烈的敌视态度的，此次他和洪承畴引兵入卫勤王，但是在房山一带，遭遇于家军阻击，他们以多打少，但是最终还是被于家军打的是落花流水，这也让孙传庭彻底了解了什么才叫做强兵。

孙传庭在亲兵护随之下，狂奔了数百里，最终才甩脱了于家军的追击，逃到了居庸关之中躲避了起来。

一直过了好多天，孙传庭还如同在噩梦之中一般，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他也算是久经战阵了，这么多年来在陕西为官，跟着洪承畴四处征剿流民军，大大小小的战事起码也经历了数十场之多，也算是见过骁勇善战的兵马了。

可是却从来没见过于家军这样的雄兵，也从未见过如此猛烈的炮火，在于家军面前，他引以为傲的那些陕兵，简直如同草芥一般任人宰割，人命在于家军的炮火面前如此不值钱，以至于他感到极为憋屈，被人打得毫无还手之力。

现在他算是明白了于孝天为何敢于以三万孤师横刀立马拦住建奴大军的去路，并且将建奴大军打得丢盔弃甲，甚至连建奴大军的奴酋多尔袞都阵斩于两军阵前。

又为何能连败官军，率军攻入京城之中，控制住了整个京师，以他所知，目前这个世上，恐怕再难找到比他于家军更厉害的兵马了，想要将其剿灭，除非是于孝天自己死了，要不然的话，谁也别想把他的于家军给击败。

所以孙传庭逃到了居庸关之后，整个人都陷入了一种无奈和恐惧之中，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了，整日间有些浑浑噩噩的感觉，闭门不出什么事情也不关心。

第九十六章伪朝廷

但是不久，孙传庭却收到了从京师送来的一封信，信居然是洪承畴的亲笔信，得知洪承畴有亲笔信给他，孙传庭大吃一惊，这才知道洪承畴居然在兵败之后，被于家军给生擒活捉了去。

按理说于家军抓了洪承畴，有很大的可能会杀了他，但是为何洪承畴却会派人从京师给他送信呢？

于是孙传庭赶紧接了洪承畴的亲笔信，打开之后观看了一番，洪承畴在信中也并没有多说什么，只是告诉他，于孝天并非他们所想的那么恶劣，让孙传庭最好能亲自到京师会一会于孝天和他。

洪承畴并且在信中亲自作保，表明会保证孙传庭的安全，于孝天绝不会加害于他。

孙传庭看了这封信之后惊疑不定，起初猜测洪承畴可能是受于孝天所持，被迫无奈才写信给他，骗他入京加害于他。

于是他仔细的又看了几遍这封信，却并未在信中发现有什么不妥之处，洪承畴的笔记很清晰，运笔什么都没有什么问题，绝不像是仓促之间或者是情绪十分波动的状态下给他写的信，而是应该处于一种很稳定的状态，安静的写下的这封信，字里行间也看不出什么隐含的东西。

于是他想到了送信之人，赶紧派人去查问，结果当送信的人被带到他的面前之后，他发现送信的人他认识，正是洪承畴的一个家丁，于是他赶紧将家丁叫入他的住处详细询问了洪承畴的情况。

这个家丁也不相瞒，据实回答了孙传庭的问话，告诉孙传庭虽然他们老爷被俘，但是整个过程于家军对其都相当客气，照顾有加并未留难于他。

入京之后于孝天亲自接见了洪承畴，二人相谈了相当长时间，于孝天还留洪承畴住在他的行辕之中，后来还单独给洪承畴在京师之中选了一个清静的院子安歇，并且派兵进行保护。

另外也没有过分限制洪承畴的行动，这几天还常找洪承畴相谈一些事情，双方相处看来还算是融洽。

孙传庭这就看不懂了，在他们起兵赶往京师的时候，洪承畴对于孝天是深恶痛绝的，恨不得将其立即拿下杀之而后快，但是没想到洪承畴被俘之后，却得到了于孝天如此的看重，而且洪承畴似乎也没有以死报君恩，倒是和于孝天相谈甚欢，这就奇怪了。

在确认洪承畴并不是被于孝天强行所挟，故意蒙骗他到京师谋害于他之后，孙传庭最终毅然决然选择了跟着这个洪承畴的家丁，只带了他贴心的十几个家丁，赶往了京师。

孙传庭入京之后，于孝天高规格的接待了孙传庭，并且亲自在行辕的花园之中设宴款待孙传庭，还请来了已经归服他的洪承畴作陪。

三个人在于孝天临时行辕整整谈了一个下午带前半夜，一场酒吃了两顿才算是结束，孙传庭最终还是接受了于孝天和洪承畴的劝说，选择有保留的支持于孝天。

如此一来于孝天算是获得了两大助力，洪承畴和孙传庭都是多年和流民军打交道的人，而且都是精明强干之人，这也就让于孝天下一步对付流民军，多了几分把握。

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之中，于孝天一边是大力改革大明朝廷二百多年来积存下来的各种弊政，一手拿着盖着朝廷印玺的圣旨，假借崇祯之名强力推行各种新政，一边是高举屠刀对于那些试图抵制各种新政出-台的既得利益集团狠下死手。

崇祯以前也不是不知道一些弊政的事情，他也曾经多次试图改革这些弊政，但是虽然他贵为皇帝，但是却往往受到官员们的左右，往往推行新政，必定会影响到一些既得利益者或者集团的利益，很多当官的本身就身在既得利益集团之中，抑或是一些既得利益集团的代言人。

所以往往当崇祯想要推行一些新政，改革一些弊政的时候，便会遭到众多大臣们的强力抵制，而崇祯又有时候拉不下面子，或者是忌惮太多，只能不了了之。

其实这一次于孝天率军入京之前，崇祯就试图打算，先把一两个皇子送往南京那边，做个万全的准备，一旦要是京师有失的话，他立志绝不弃京师而逃，万一遭受了于孝天叛军戕害的话，那么他的皇子在南京那边，也可以立即顺势登基继位，接着诏令天下继续和于孝天为敌，有朝一日重新光复大明江山。

但是他仅仅是这么一个要求，就遭到了一些吃饱了撑的没事干的大臣的抵制，说什么要事这时候送走皇子，是一种示弱的表现，会严重影响到军心士气，以至于崇祯只能悻悻作罢，也导致了于孝天破城之后，在崇祯根本没有防备的情况下，举家老少都被堵在了皇宫之中。

这也是崇祯为何没有选择自杀殉国的原因之一，因为他要是自杀殉国的话，这大明江山也不会由他的子嗣继承，到时候天下大明臣民，恐怕会因为

找不到一个正统的继承者，弄不好会因此起纷争，你找一个皇亲国戚拉出来当皇帝，我也弄一个皇亲国戚出来继承大统，到时候一家伙搞出一堆皇帝继承大明基业，到时候就彻底乱套了。

其实这种事也在历史上确确实实发生过，李自成攻入京师之后，崇祯煤山上自缢身亡，结果南方曾经出现过多次朱家子孙争夺正统皇位的事情。

以至于后来南明时期，大明南方基本上没有形成太过有效的统治，也自然形不成有计划有组织的对建奴南下的抵抗，倒是大明迅速的败亡，最终天下被建奴夺取的情况。

所以崇祯说起来是一统天下的天子，但是实际上他在位十几年时间里，都在不断的和手下的大臣们进行角力，争夺天下的控制权，说是崇祯统治着大明，倒还不如说是那些东林党或者一些文臣们在实际控制大明。

崇祯在位十几年时间里，更多的是在和这些大臣们角力，根本无法彻底贯彻或者推行他所想要做的一些改革。

所以崇祯在死之前，大呼内外诸臣误我这样的话，其实也不算是故意在推卸责任，大明的覆亡，这些大臣们也同样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但是现在于孝天攻入京师，彻底控制了京师的朝堂，并且软禁了崇祯，逼迫崇祯将大权让给了他，让他可以假借崇祯的玉玺来颁发谕旨，挟天子以令诸侯，他就没有这方面的顾虑。

于孝天的性格决定他不可能受制于这些大臣的左右，而且他手头握有可以左右局势的军事力量，人不服就收拾谁，而且他不在乎杀人立威，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祭出屠刀，以强力手段来推行他的政策。

在他颁布推行摊丁入亩的政策之后，确确实实招致了许多地方的豪绅权贵们的强力抵制，甚至有些地方官府，干脆提出此圣旨非出自当今圣上，而是出自叛贼于孝天之手，上书朝廷说恕他们无法遵旨行事。

其中在北方的有河间府和顺德府两地知府，都摆明了态度，拒不肯执行于孝天所推行的这种摊丁入亩，和取消权贵勋戚、以及一些以往可以获得免税政策的有权有势之人的优惠的政策，上书表态拒不遵旨行事。

于孝天于是立即令刚刚重新成立的中书省拟旨，将这两地的知府以及不肯同意推行新政的家伙们拿下送京审问，并且选人接替他们。

这两地的原知府肯定不肯就范，真定知府居然就地募集兵马，试图和现今的伪朝廷进行军事对抗，这个伪朝廷三个字说的实在是太贴切了，现在的大明朝廷，早已不是崇祯当权时候的朝廷了，只不过是穿了一身大明的马

甲，行的却是于孝天之事的朝廷，外衣是朱姓，但是内在的却已经换上了于姓。

可是正因为于孝天穿了一身大明的马甲，做事才敢肆无忌惮，当得知真定知府居然试图用武力对抗他，二话不说便命孟飞跑一趟过去。

孟飞得令只带了两个营的兵力，星夜杀奔真定府，两个步兵营以急行军的速度从保定府赶往真定府，天亮之后便兵临真定府城下。

真定知府慌乱之下命令临时招募的那些乡勇还有守城的官兵进行抵抗，但是这些乌合之众岂能是于家军的对手，这边于家军大炮一响，那边守城的兵民便立即哄堂大散，有细作在城中鼓动起了一些百姓，趁机夺门打开了城门，孟飞领兵呼呼啦啦的就灌入了城中。

真定知府得知守军崩溃，赶紧带着家丁试图逃走，但是不等他把细软收拾好装好车，孟飞就已经率兵杀至了府衙前面，将其堵在了府衙之中。

真定知府心知这次被逮肯定不能幸免，为了少遭一些罪，当即悬梁自尽，而他死之前，逼着他的妻妾投井自尽，结果是满门上下在于家军攻入府衙之后，仅剩下了几个婢女和一些家丁，其余亲眷全部自杀。

在接下来几个月之中，于孝天一边大力裁撤原来北方的那些毫无战斗力的杂兵，一边大力扩充他的于家军。

年初他在天津卫登陆的时候，只带了三万多陆军，但是到了十月间的时候，于孝天已经把在北方的于家军兵力扩充到了十万之众。

虽然这些新军战斗力目前并不强，上阵能否保证像老兵们那样临危不惧，这方面有些存疑，但是比起那些旧式的明军来说，还是要强上很多。

第九十七章高歌猛进

当然这十余万于家军，已经不需于孝天自己来养活了，现在他可以命户部和兵部直接给他麾下的兵马调拨粮饷，名义上这些于家军，都换上了一身明军的马甲罢了。

为了更快的掌控住整个大明的局势，于孝天在京畿一带留驻了三个精锐混成旅，除了京师留驻一个旅之外，其余的两个混成旅则以独立营的编制，分驻在怀柔、蓟州、天津卫、通州、保定等地，对京师形成拱卫之势。

至于剩下的七万多于家军，在于孝天控制了京师局势之后，便开始逐步的被派往各地驻防。

于家军不同于其他旧式军队，他们对于后勤依赖性很强，特别是有关他们使用的武器弹药，几乎全部要靠福建那边进行供应，十万大军集中在北方驻防，会给予家军造成沉重的后勤负担。

所以于孝天一边扩军的同时，一边将兵马调往南方，分驻在山东、南直隶、湖广、河南等地，主力基本上是沿着长江一线进行安置。

这么一来，后勤部门给这些兵马进行补给的时候，就可以先走海路到松江府，然后转入长江逆流而上，以船运来维持这些兵马的所需。

到了十月间的时候，陕西洪承畴方面传回了一个相当不错的消息，在孙传庭的配合之下，他们东西两面夹击，将罗汝才所部从湖广赶到了南阳一带，孙传庭领兵赶赴南阳坐镇，逼得罗汝才不得不放弃继续留在南阳一带活动，率部逃回了陕西洛南一带。

结果洪承畴已经提前在洛南一带布置好了埋伏，当罗汝才率部逃入洛南一带之后，立即便被洪承畴率兵堵在了洛南南面的八里桥一带。

洪承畴派出于孝天给他的两个营的于家军主力，另外又调集了数千新收编的一些陕兵，猛击罗汝才所部。

结果罗汝才当场被一颗米涅弹击中了小腹，身负重创落马被擒，而他麾下率领的三万多流民军，也当即被洪承畴打的冰消瓦解，俘获流民军兵将近两万人之多。

洪承畴果真杀心颇重，大捷之后立即便下令将罗汝才所部之中两千多核心的人员和头领全部屠杀，剩下的则遣散回乡进行安置，或者干脆直接就地安置，将其转化为了农民，使得罗汝才这伙流民军彻底被剿灭掉，而且再无重新复起的可能性。

这个消息对于于孝天来说，当然是个相当不错的好消息，于是他立即令中书省拟旨，重重的褒奖了洪承畴和孙传庭一番，并且拨发三万两白银，作为犒赏之用。

这个时候各路流民军算是知道了于家军的厉害，原来他们没有和于家军打过交道，根本不清楚于家军到底厉害在什么地方，但是经过这段时间和洪承畴、孙传庭过招之后，他们才发现，以前他们对付官军使用的那些老办法似乎都不管用了。

不管他们使出什么计谋，不管他们的兵将多能打，但是只要和洪孙二人麾下的那支全部装备火-枪的于家军碰上，就只有被一边倒的屠杀的份。

李自成刚刚缓过来一口气，便又被洪承畴盯上了，洪承畴这一次没有先拿李自成开刀，而是先集中精力，干掉了混十万马进忠、整齐王张胖子、满天星张大受等几路流民军，逼得他们或散或降，接着又会和孙传庭，干掉了罗汝才一部，使得李自成所部虽然保存了他们的主力，但是也失去了其它几路流民军的配合。

崇祯十二年底，张献忠在孙传庭的追击之下，逃入到了汉中，洪承畴遣一个营的于家军，另外佐以麾下猛将曹变蛟率领五千新编陕兵，入汉中一带开始追讨张献忠所部。

张献忠在汉中一带被逼无奈之下率领残部的两万多流民军，和曹变蛟所部进行了一场决战，起初曹变蛟率兵和张献忠交战并未占到便宜，张献忠亲自率军猛击曹变蛟所部，曹变蛟兵力比较少，架不住张献忠所部的猛攻，于是只得败退。

张献忠看到曹变蛟被击退，兴致大起于是立即挥师掩杀，但是当曹变蛟率部逃出十几里进入一个狭窄的山谷之后，却在山谷一头停驻了下来，回身死扛张献忠所部，将张献忠麾下的六七千兵马引入到了这个山谷之中。

张献忠是个老油条，在先锋进入山谷之后，感觉到事情似乎有点不对头，便下令剩下的兵马不再进入山谷。

结果进入山谷的那六七千张献忠的手下，被一支于家军拦腰截断在了山谷之中，配合另一端的曹变蛟，将这六千多张献忠的部下堵在了山谷之中，乱枪齐发，地雷不断的被引爆，结果这六千多张献忠的手下有两千多人当场被杀，剩下的全部弃械投降，成了官军的俘虏。

张献忠发现前面山谷有埋伏，根本不敢停留，率领残部掉头就跑，曹变蛟和那个于家军的营长在解决了山谷中那些张献忠的手下之后，立即开始率兵猛追张献忠。

张献忠弃了汉中，一头闯入到了四川境内的保宁府之中，试图故技重施先在四川境内歇兵一段时间，然后再谋出川进入湖广。

但是现在已经不是一年前的时候了，四川新换上了一个巡抚，乃是于孝天的老相识熊文灿熊大人。

熊文灿当年因为于孝天的事情，受到牵连，结果没有能按照历史上那样，走马上任当上五省总督，而是被罢官去职削职为民，赶回了四川老家养老。

现如今于孝天手握大权，当然没有忘记熊文灿这个老相识，于是以崇祯的名义，将其复起，暂时先留在四川当巡抚，主持四川的剿贼之事。

熊文灿对于于孝天如此念旧，相当的感激，上任之后在四川境内，大刀阔斧的按照于孝天的指使，推行各种新政，并且利用于孝天当年拨发给他的二百家丁为骨干，在四川编练出了一万五千新军。

这些四川的新军军官基本上全部都是于家军旧部出身，受过于家军陆军讲武堂的专业培养，而且其中大部分人都善于山地作战，虽然熊文灿编练出来的这支新军数量不多，装备也达不到于家军的水平，但是作战意志却并不比于家军弱到哪儿去。

这一次洪承畴和孙传庭联合进剿张献忠所部，提前知会了熊文灿一声，熊文灿得知消息，便立即派兵加强了夔州府、保宁府一带的防务，把新编练出来的一万多新军，大部分派往了保宁府一带布防。

结果张献忠不知情的情况下，率领残兵败入保宁府境内，不等张献忠化整为零遁入山林之中，在利州卫便遭遇到了川军的强悍阻击。

三千川军新军在几十个于家军旧部的率领之下，在利州卫挡住了张献忠所部的去路，双方随即展开了一场激战。

这三千川军的新军，虽然装备质量远不如于家军正规军，但是却十分善于山地作战，而且有什么样的军官，就带出什么样的兵，这些新军都是老实巴交的山民出身，服从意识很强，作战十分勇猛。

虽然他们装备的主要还是冷兵器，以刀牌长矛和弓-弩为主，可是他们当他们堵住了张献忠所部之后，还是打的十分坚决，在兵力有限的情况下，他们堵在一座山口，死战不退，于家军旧部的几十个军官，各个身先士卒率众顶在最前面，使得剩下的兵卒们也无人后退，前赴后继的死战。

张献忠后有追兵，前有堵截，看到这批川兵火器并不犀利，于是发了狠

的进行猛攻，甚至于不惜血本的把他最亲信的兵马也投入了战场，一连发动了数十次的进攻。

可是这三千川兵新军，却如同一座大坝一般，任凭他们如何冲击，犹自岿然不动，双方在利州卫的这座山口杀的是天昏地暗。

因为武器不太给力，这批川兵新军伤亡也很大，但是他们使用了方阵战术，刀牌手和长枪兵有效配合，加之后面的弓箭手配合，进行稍远距离的发射，使得张献忠所部屡攻不下，反倒是在山口处损失惨重。

张献忠麾下三员猛将，都折在了这批川军阵前，双方厮杀一天下来，张献忠却始终无法突破这伙川兵的阻截，只得下令收兵后退，准备绕道放弃进入利州卫，改道逃往其他地方。

但是让他没想到的是已经打得筋疲力尽的这些川兵，居然依旧没有放弃，军官率领剩余的那两千川兵，死咬住了张献忠所部，一边大呼张献忠死了，一边猛追猛杀。

张献忠所部本身这段时间就被打的够呛，兵将们已经成了惊弓之鸟，这会儿后撤的时候，更是混乱不堪，突然间听闻川兵大呼张献忠死了，许多张献忠的部下并不清楚到底是真是假，顿时军心崩溃，漫山遍野的开始四散奔逃。

张献忠狂呼大叫，试图收拢住他的溃兵，可是那些川兵如同饿虎一般，不断的猛冲猛打，更是加重了他麾下兵马的混乱程度，最终张献忠到底还是没有能力挽狂澜，整个兵马全部被川兵冲散、

张献忠如同丧家之犬一般，带着几十个亲兵掉头狂奔，幸好川兵没有骑兵，让他得以逃脱。

（特别鸣谢小米粒蛋黄兄弟的重赏！）

第九十八章悍賊授首

张献忠入川不成，只得掉头逃回汉中，收拢了两千多残兵败将，试图朝西逃向陇西，但是他还未进入陇西，便又遭到了一伙官军的阻击。

虽然这支官军仅仅是一支陕西的地方军，可是现如今张献忠所部也没有了当初的那种彪悍，双方小战一场，张献忠又被堵回了汉中。

这时候张献忠可谓是四面楚歌，向西有官军拦截，向南有川军阻挡，向北有洪承畴坐镇，向东又有孙传庭虎视眈眈，张献忠彻底被堵在了汉中境内，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于是张献忠只得又祭出了他的最后法宝，那就是诈降。

张献忠派人去和川军联系，表示他愿意接受熊文灿的招抚，另外还派人给熊文灿送了一批厚礼，都是他这几年来四处抢掠所获的财宝。

熊文灿本身有爱财的坏毛病，这一点张献忠不知道从哪儿打听出来的，以为只要贿赂一下熊文灿，暂时只要让熊文灿招安于他，那么过了这阵之后，再谋复起也不迟。

闻之张献忠要入川的消息之后，熊文灿亲自从省府成都赶往了利州卫坐镇，又带来了两千多兵马增援，铁了心要堵住张献忠入川的道路。

张献忠派人到利州卫找熊文灿商议接受招安的事情，熊文灿闻之大喜过望，一边收下张献忠的贿赂，一边立即点头答应了下来，准予张献忠到利州卫接受招安。

张献忠高兴的屁颠屁颠的，觉得这一次阴谋再次得逞，于是兴冲冲的便带着残兵败将奔向了利州卫。

熊文灿亲自率部接出了利州卫，在城北较为开阔的朱家沟一带，在那里等候张献忠的到来。

张献忠兴冲冲的率兵赶来之后，双方远远的看到对方之后，都满脸堆笑，张献忠带着一些亲兵朝着熊文灿走来，当双方距离二百米左右的时候，突然间在四周响起了一片火-枪的声音，几十支狼牙步枪特有的声音如同爆豆般的响起。

张献忠脸上露出了错愕的神色，大叫一声骂道：“熊老儿使诈！快走……”

可惜他的叫声未落，身上就腾起了几朵血花，巨大的冲击力将他从马背上一下带的翻了下去，一头便栽倒在了地上，连带他身边几个亲兵，也纷纷中弹摔落下马，张献忠手下顿时大乱。

熊文灿脸上露出了一丝冷笑，一挥手道：“不要留一个活口！杀光他们！”

数千川兵立即蜂拥而上，刀枪并举杀向了张献忠的人马。

整个朱家沟一带响起了一片喊杀以及惨叫求饶的声音，喊杀声整整持续了大半天时间，才算是彻底沉寂了下来。

再看朱家沟之中已经变成了人间地狱，到处都布满了张献忠手下的尸体，两千多流民军，一个没剩，全部都被熊文灿下令屠灭。

而张献忠在最初遭伏的时候，就已经身中数弹当场气绝身亡，人头也被川兵砍了下来，装在了一个木匣子里面，用石灰腌了起来。

熊文灿看了张献忠的人头之后，微微叹息了一声，自言自语的说道：“不是我熊某言而无信，而是你张献忠善于使诈，熊某实在是不敢轻信与你！再之为祸十余载，不知造了多少杀孽，也该你还债的时候，于监国有令于我等，绝不可轻信你的受抚，宁可错杀于你，也不能放过尔等……”

“抚台大人，战场已经清点完毕，张贼此行共率领两千三百六十四人，现在除了军中四百六十个女眷未杀之外，其余的已经尽数授首！请抚台大人定夺！”

熊文灿点了点头，转过头不再看那张献忠血淋淋的人头，开口吩咐道：“将匪首人头斩下，悬于利州卫城墙之上，以震慑宵小之辈休要覬觐川中！尸体就地掘一大坑掩埋起来，至于女眷则解往成都府进行处置！”……

崇祯百无聊赖的在皇宫中的后花园陪着几个皇子玩耍，自从他交权给于孝天之后，举家便被禁足在皇宫之中，每日闲来无事，不是看看书，就是在花园之中陪伴一下妻儿。

这样悠闲的日子，从他当上皇帝之后，还从未有过，虽然最初的时候崇祯非常不习惯，而且日夜都感到十分愤懑，气不能平，连续两三个月经常在御书房发脾气，连宫中太监都被他打死了好几个。

但是后来他发现太监们似乎对他没有以前那么畏惧，甚至于也没有以前那么恭敬了，这才意识到他已经不是以前的皇帝，现如今他只是一个挂了虚名的傀儡罢了，如果再这么下去的话，恐怕连伺候他的人都没有了。

于是崇祯这才收敛了许多，不再轻易拿那些太监宫女撒气，想到他即便是再不高兴，也已经无法改变眼下的这个事实，他已经被天下人抛弃，虽然他还是大明的皇帝，但是却已经没有了皇权，一切大权都已经归于孝天独揽，他就算是把皇宫给点了，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

崇祯这才渐渐的开始接受眼前的事实，心情也渐渐的开始平复了下来，得空的时候招来几个皇子和公主，在御花园之中陪着他们玩耍一番，抑或是教他们读一些书，日子过的倒是也相当平静。

于孝天也没有太过难为他们，每日都及时为皇宫供应新鲜的肉食蔬菜，让宫里面的人倒也衣食无忧，天气冷下来之后，还给宫中送入足够用的木炭供宫中取暖之用，该给送的衣袍也一样不少。

有时候还给宫里面送一些精美的礼品或者小玩意儿供宫里面的皇子公主们玩耍。

甚至于每天于孝天还会派专人，整理一份朝廷的各种大事的简报，送入宫中给崇祯参阅，甚至于还派人时不时的询问一下崇祯在一些事情上的看法，并未彻底把崇祯视作笼中之鸟看待。

最初崇祯拿到这些专供他参阅的简报的时候，根本不屑一顾，直接丢在一旁，但是后来实在是闲来无事，便开始有意无意的随便浏览一下。

渐渐的这居然形成了一个习惯，每天早晨见不到这份简报的时候，他有些魂不守舍的感觉，连连催问为何简报还没有送入宫中。

他刚开始看简报的时候，从来不置一评，特别是对于于孝天下令改制摊丁入亩以及取消皇亲国戚以及地方权贵乡绅的税收优惠的时候，甚至于气急败坏的撕掉简报，大骂于孝天一顿，认为于孝天这么做是自取灭亡，肯定会成为天下公敌，到时候到处都会有人揭竿造反。

后来他在简报上看到于孝天动用铁血手腕，强力在各地强推这些新政，并且杀人无数，更让他笃定的认为，于孝天恐怕过不了几天好日子了，肯定会招致无数人的反对，最终将他掀翻落马。

可是让他没有想到的是，虽然于孝天推行的新政招致了大批官吏以及地方权贵的抵制，却并未闹大起来，有限的一些地方确实有人试图抵制这种新政的推行，但是很快便被于孝天下令扑灭，为此杀了很多，趁机抄没了不少试图抵制此政推行的大户。

仅仅是半年时间，单单是抄没的大户家产，就为朝廷筹措到了近千万两白银，大明几省之中，过千大户被抄家，为本已财政短缺的大明获得了一笔巨额收入，大大改善了财政短缺的困境，最起码临时解决了大明现在极度缺

乏财政收入的窘境。

而且于孝天改组了锦衣卫，取消了东厂，将锦衣卫改隶到都察院之下，主要负责侦办官员武将叛国、贪鄙、结党营私之事，在锦衣卫原有的人员基础上，进行了一番清洗，补充了大量新成员，而且限制了他们的权限。

现如今新改组的锦衣卫，有侦事权以及抓人的权力，但是却被取消了审讯犯人的权力，当锦衣卫侦知有官员犯错之后，可以将其逮捕，但是他们没有审讯判案的权力，必须要移交到刑部进行审讯核实锦衣卫侦办嫌疑的罪证，如果罪证属实便移交到大理寺进行判决。

这么一来锦衣卫的权力被收掉了许多，人员也精干了许多，行事也没有以前那么嚣张了，可是这并不妨碍他们侦办案件。

而刑部主要负责审讯案犯以及查证锦衣卫所提供的罪证，但是却没有判决权，必须移交给大理寺进行判决。

这么一来都察院以及下辖的锦衣卫属于侦查抓捕机构，刑部则负责审案，大理寺负责判决，三方相互监督相互制约，使得他们的权力无法像以前那样肆无忌惮。

另外于孝天在这个基础上，对地方官府也进行了改制，大明实行的三司制度，布政使司、按察使司、都指挥使司。

布政使以后主要负责各种民务，按察使司则负责刑名，都指挥使司则负责军事，这原本是一个比较合理的构架，但是于孝天把这方面更细化了一些，将刑狱之事全部划归按察使司负责，地方布政使司无权干涉，使之可以形成独立司法权，不受其他官员的影响。

在州府县一级官府之中，设立巡捕房，专司负责地方地面的刑案侦办一级处置小规模的地方乱民，对于刑案进行侦办。

在府一级新增设一个刑狱使，州县一级设立一个刑狱官，专司负责审案，如遇重犯判决杀头的话，要提交按察司进行复审，按察司负责在各地巡视检查各地地方刑案侦办的情况，负有监督权力，并且有纠正错案的权力。

这么一来地方官员便失去了利用职权草菅人命的权力，非经过按察使司审结，地方官员无权轻易杀掉犯人。

而所有官员又都受到都察院的监督，一旦有地方刑犯家人认为有冤，可找都察院和锦衣卫投告，都察院有权重新提审案犯进行重审。

被于孝天这么一改，地方官员的权力分工更加明确的同时，也限制了地

方官员的权力过大。

可以说于孝天借鉴了后世的公检法司的构架，重新划分了这个时代的官府和官员的权责，使之起到相互监督的作用。

第九十九章铁腕治国

崇祯琢磨了一阵之后，觉得于孝天这么做似乎有点道理，而且这么做可以控制地方官员权力过大，于是第一次点头称赞了一下。

随着于孝天掌权之后，进入到秋季的时候，崇祯开始从简报上看到了一些更好的消息，为祸中原一带的流民军因为建奴入关，于家军入京，朝廷抽调洪承畴以及大批陕兵入卫的空挡得以喘息，重新开始复振。

但是随着于孝天掌权，重新安排调配官吏以及安排洪承畴和孙传庭返回中原各省督剿流民军开始，流民军的日子很显然不好过了。

随着各种新政的实施，老百姓的负担被大副降低，许多闹得厉害的地方，朝廷直接下旨，免除了那些当地百姓积年拖欠的各种税负，而且当年的粮赋也全部减免，争取吸引离家的百姓返乡复耕。

至于很多连年遭受灾的地方，同样也下旨免去所有拖欠的税负，并且承诺将会重新丈量土地，大幅度削减之前朝廷的各种加派。

这使得老百姓们看到了希望，不再发愁交不起皇粮，所以老百姓开始渐渐的安心了下来，不愿意再轻易加入流民军为祸一方。

流民军渐渐的开始失血，许多流民军之中的乱民，听闻到了朝廷宣布的各种惠民政策之后，再也无心跟着那些匪首们混下去了，于是大批大批的开始当了逃兵，向官府投降，然后回乡重新当他们的农民。

这么一来相当多流民军无法再像以前那样嚣张了，并且在于家军精锐也投入对他们的进剿之后，各路流民军连战连败，活动范围开始被大幅挤压，不断有一股股流民军在各地强力进剿之下灰飞烟灭，匪首要么投降被捕，要么被杀，几个月下来，十余股流民军被洪承畴和孙传庭等人剿灭。

到了十二年底的时候，罗汝才和张献忠授首，只剩下了最大的一股李自成所部，被赶到了庆阳府和平凉府一带。

与此同时于孝天将各地抄没所获的大批资金以投入到赈济灾民的事情之中，着令各地官府大力赈济灾民，恢复灾民重新回到他们的土地上进行耕作，配合新政的推行，遏制了土地兼并的势头，使得老百姓看到了希望，渐渐的回归他们的故土重新复耕。

在此期间，于孝天令锦衣卫明察暗访，同时也让他的手下进行监控，着实抓住了一大批手长的官吏，这帮家伙贪习惯了，现如今经手这么大量的赈济钱粮，岂能不伸手捞钱，于是一个个撸胳膊挽袖子准备大捞一笔。

于孝天等的就是他们这么干，正愁找不到杀这帮家伙的借口，这一次他们伸手捞钱，可以说是正中于孝天的下怀。

于孝天双管齐下，在赈灾的同时，抓住了相当多官吏的脏手，这一次他可不会客气了，对付这帮贪官污吏，直接就是大开杀戒，杀的可以说是人头滚滚，甚至有的县城，从知县到下面的差役，被抓了个干净，连办事的官吏都没有了。

于孝天不管这些，这天底下最不缺的就是想当官的人，他下令拟旨，选拔大批以前想当官但是没机会的生员，直接外放到各地补缺，至于那些控制地方事务的家族性的小吏，则也使用新人补缺，不怕他们把以前的水搅浑，大不了把之前地方上的那本烂账打个结，开新账，总之确保地方事务有人管就成。

虽然这么做出现了不少的弊端，可是总好过沿袭旧制，继续让地方官场烂下去，如此雷霆手段，在大明史上，也除了当初的朱重八这么干过，就算是心狠手辣的朱棣也没于孝天如此狠辣。

于孝天还想方设法的筹措了种粮，并且在北方各地推广种植良种稻米和谷麦，让老百姓先有粮种可用，从南方调集大量粮食北运，投入对灾民的赈济之中，让老百姓起码能先有口饭吃，撑到过了年夏收之际，只要北方到了崇祯十三年夏收之后，乱象便基本上可以得到控制。

崇祯从简报上看到这么多流民军纷纷被剿灭，不由得暗自有些惭愧，他当了十几年皇帝，但是流民军却越剿越多，中原是越来越乱，可是于孝天才执掌大权半年多时间，流民军就被大批剿灭，河南开始渐渐恢复了平静，湖广一带流民军也逐渐被清剿，现如今只剩下陕西那边，流民军还没有被完全控制，其余的各省已经逐渐的恢复平静。

虽然他认为于孝天如此好杀，并不是好事，弄不好会把地方搞得无官可用，但是事实告诉他，他这种担心并没有称为现实，于孝天破格录用了大批新的官吏，充斥到那些被清洗了官场的地方去，很快就稳住了那些地方的形势。

随着大批赈灾的钱粮被投入到地方之后，老百姓第一次享受到大明子民的待遇，虽然赈济不多，可是却可以让他们勉强维生下去，只要有口饭吃，绝大多数老百姓都不愿意揭竿造反，提着脑袋和朝廷官军打仗。

加之这一段时间于孝天令都察院和新的锦衣卫强力介入赈济活动，着实捕杀了一大批按照老习惯，试图从赈济灾民的钱粮中伸手捞一把中饱私囊的官吏，使得老百姓第一次真正的领到了配发给他们的钱粮，让他们得到了真正的实惠。

为了劝耕，恢复地方农业生产，于孝天还令地方监管已经领取粮种的百姓对土地复耕，一旦发现有人懒惰，不肯下力气去复耕他们的土地，把发给他们的粮种吃掉的话，就没收他们的土地，将其打入牢中，发配到外地苦役营之中做苦力，让他们去修缮河道以及道路，这一招够狠，着实清除掉了一些好吃懒做之辈，还获取了一大批免费劳力。

总之在于孝天接掌大权之后，大明北方的局势迅速的开始被平靖了下来，这一点崇祯不得不承认于孝天做的比他强百倍，而且于孝天手腕比他毒辣的多，手中拥有一支可供他随意驱使的虎狼之师，这支军队对其极度忠诚，于孝天剑指何处，他们便杀奔何处，任何试图阻拦于孝天前进的力量，都被他们彻底碾碎。

而崇祯自问自己虽然贵为一国之主，但是却从未拥有这样一支效忠于他的军队，跟没有能力打造出这么一支雄师。

于孝天和他最大的不同，还不是他手头拥有一支这样凶猛的可供他驱使的虎狼之师，而是于孝天这个人并不求名，为了达到目的，可以不择手段，软的硬的他都可以做出来，这段时间出宫行走的曹化淳、王德化、王承恩等贴心太监，还给崇祯带回来一些小道消息。

有坊间传闻，说这半年来，大明各地有不少官吏其实是对于孝天推行新政持着反对态度的，而且许多地方的官员于地方豪强勾结起来，试图采用武力对抗于孝天的新政，但是其中很多人尚未做好准备，就莫名其妙的被人给暗杀了。

而且很多起暗杀事件，都可以直指于孝天，有刺客在数百米之外，使用火-枪，一枪致命，将暗杀的目标一下解决，往往不给他们留任何机会。

甚至于江西一个副将，因为叫嚣着要支持江西巡抚起兵进讨于孝天，结果一天晚上，他全家老少都被人在家中杀了个精光，连房子都被点火烧光，最终一点罪证都没有留下来，结果其麾下的兵马立即就被于孝天派兵接管，就地解除了武装。

而江西巡抚自己也很快就被暗杀，有人在他出门办事，落轿下轿子的一瞬间，十几个刺客在不远处一座房子的屋顶对其开枪，用火-枪将其乱枪打死，最终江西各地官府，都很快表态，愿意推行于孝天的新政。

而大明全国各地，像这样的暗杀事件，据说遍地都是，没有一万起，起码也有好几千起之多，虽然所有人都知道这是于孝天的手下暗中所为，但是也拿他没有办法，搞得大明上下那些试图和于孝天对抗的人，无不心惊胆战，连门都不敢出，坐在家里面都提心吊胆。

崇祯听罢之后感到一阵阵的心寒，对于孝天又有了一层更深的了解，这家伙着实为达目的完全无所顾忌，不管是采用什么手段，只要达到他所要的目的就行。

还是崇祯十二年底，刚刚开放了半年不到的海禁，在年底的时候，于孝天对四个开放的商埠所获的关税进行了统计，仅仅是半年时间，设在松江府、宁波府、泉州府、广州府的四个市舶司，就为大明收获了三百万两白银的关税，而且这些关税直接入户部藩库，几乎顶上了大明初年一年全国的税赋。

这么一来大明一直以来都捉襟见肘的财政困境，也随之得以解决，于孝天于是再接再厉，把天津大沽口、山东的浮山所、浙江温州府三个地方也开放，各增设一个市舶司，并且将市舶司正式直接隶属于朝廷的户部统管。

新任的户部尚书周方作这一下可就乐坏了，以前谁当户部尚书谁头大，大明到处都伸手要钱，可是户部却永远没有足够的钱用，现如今随着开海禁之后，单单是市舶司就给户部赚回来这么多银子，户部总算是不用再为天天缺钱感到头疼了。

当然谁都不会嫌钱多的，于孝天赚钱的能力强，但是花钱的速度比谁都快，这家伙出手大方，往往户部刚刚收到一些钱粮，马上就被他又一转手给花了出去。

崇祯十三年初，于孝天公布了一个新政，那就是将目前大明官吏的薪俸，在原有基础上直接由高到低提高两到四倍，官职低的涨工资幅度最大，而官职高的涨工资幅度稍低，但是比之以往，还是提高了很多。

另外对于以前需要官员自己掏腰包养活的一些人员，比如一些原来朝廷并不负责开发饷钱的衙役，现如今于孝天指令朝廷给各地制定定员定额，其薪俸也由朝廷来承担其薪俸。

这么一来，对于地方官员来说，就免去了他们一项极为沉重的负担，不需要他们自己再自掏腰包去养活这些必须替他们跑腿办事的人员了。

而有明以来，明朝的官吏俸禄一直没有改善，朱元璋立国之初，便制定了从俭养政的政策，使得大明官员的薪俸一直处于很低的状态。

而大明官员想要活的体面一些，仅仅靠着这微薄的俸禄是根本玩儿不转的，他们除了养活一大家子人以及迎来送往正常的支出之外，还要养活一些替他们跑腿办事的人员，这些替他们跑腿办事的人员，也需要他们自掏腰包来养活。

所以他们不得不想办法从其它地方弄钱，要不然的话当官非但过不上体

面的生活，弄不好还搞得倾家荡产。

这也是朱元璋立国之后，虽然对官吏们采取了极为严苛的管理，甚至推出了剥皮萱草的办法，杀了很多官吏，可是却依旧没有办法彻底制住整个大明上下官吏的贪-腐之风，而薪俸太低无疑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官吏拿不到丰厚的薪俸，还要过体面的日子，还要养活很多人，不想办法捞钱，是不可能的事情。

现在于孝天针对这个弊政，大幅度提高官吏们的薪俸，并且将以前一些需要官吏们自掏腰包养活的体制之外的人，也纳入到体制之内，由国家给予俸禄，使其可以体面的生活。

但是仅凭这一项，就想高薪-养廉是绝对不成的，这也是于孝天改组锦衣卫，将其归入都察院之下，来监控各地地方官员的初衷。

这时候都察院和其下辖的新锦衣卫，其实就成了一个监察部门，专司监察官吏们平时做事，查办他们之中贪赃枉法之人。

第一百章几管齐下

但是于孝天在大力治贪的同时，也充分考虑到了大明官吏的难处，大明立国之后，给予官吏们的俸禄较低，某种程度上也造成了官吏如果不贪，就入不敷出，就算是开国皇帝朱元璋采取严厉的措施，也止不住当官的贪墨。

所以于孝天大副提高官吏们的收入，并且把一部分以前游离于体制边缘的一些为官府办事的人员纳入到体制内，由国家给予俸禄的同时，他也下了死令，在全国各地取消各种以前地方官府私自设立或者形成的弊政，比如淋尖踢斛以及火耗银这样的捞钱的手段，在涨工资的同时，严令各地立即取消。

以后一旦再发现有人还使用这些办法，来勒逼百姓的话，那么对不起，自有都察院的御使以及锦衣卫找他们算账。

对此官场的官吏们反应不一，有些贪官认为这么做表面上是提高了他们的收入，但是实际上却断掉了他们暗中捞钱的财路，也使得他们失去了对手下一部分人的控制权，以前他们手下豢养的一些差役，要靠着他们给予的权力，替他们捞钱并且养活他们。

但是现在这些人员被纳入到了体制之内，由朝廷统一给予薪俸，并且明确了他们的身份还有权力职责，这些人只需要以后照章办事，至于他们以前的老爷们，对于他们的控制就减弱了许多。

最关键的是，虽然朝廷颁旨说给他们涨了薪俸，可是涨出来的这一部分薪俸，比起他们暗地里捞的那些钱还是要少很多，这无疑还是断了他们的财路，真正的贪官是根本不靠着薪俸过活的，所以这样的新政，无疑又一次触动了这些贪官们的既得利益。

可是于孝天的强硬手段在哪儿放着，他们之中绝大多数人现在已经领教过了，正面与之相抗，那是摆明了给阎王爷拜年，嫌活的命长。

但是要他们就范，这帮贪官却肯定不干，欺上瞒下的手段他们会的多，虽然上面有令，但是他们在下面却自有他们的办法，这就叫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只要他们还当着官，那么就能继续一手遮天。

当然于孝天在下决心颁布新政的时候，也很清楚会有相当一部分当官的会这么想，但是他暂时先不管这些事情，只管先把政策颁布下去，接下来就是严查严办的事情了，乱世用重典，现在正逢乱世，不杀一些人是不行的。

你们以前贪可以说是大明皇帝太抠门，你们没法养家，不得不贪，现在老子给你们涨工资了，你们还贪那就别怪老子不客气了。

所以于孝天早早的就给都察院打好了招呼，在全国选人，专挑那些受过贪官祸害的有功名的读书人抑或是一些识文断字但是却没有功名，却又精明强干的年轻人，有功名的暂时安排进入都察院任监察御史，没有功名但是精明可用之人便安排进入锦衣卫之中任事。

都察院原来的人数由以前的一百一十人扩招到五百余人，差不多确保每个州府县都可以分配到一个监察御史，每个监察御史另配五到十名新的锦衣卫，作为他们的辅助力量帮他们查案或者缉捕犯事的贪官污吏。

其实都察院和锦衣卫经过改造之后，职能更接近于后世的纪检部门，虽然他们品级不高，但是权力很大，而且直接对朝廷负责，不受任何地方官员辖制，办案完全属于独立性质。

另外这些监察御史不在本地任职，全部异地用人，抽签决定他们所监察的区域，并且每两年调换一次任职区域，省的他们和地方官勾结起来结党营私沆瀣一气。

再有这些监察御史在前往任事地区行使监察权的时候，全部都便衣轻车简从暗中前往，不许在无事情况下和当地官员照面，让当地官员无法知道监察御史和锦衣卫什么时候到他们的地头上，方便他们暗中监察当地官吏。

另外对于监察御史也又设立了一道监管，在监察御史之上，设了三十余个经过于孝天亲自严挑细选的分巡使，这三十余个分巡使则暗中到各地进行督察，同样他们也不认识下面的监察御史，只是各自做各自的事情，一旦分巡使所查之事和当地监察御史所查之事有严重的分歧，分巡使查知当地官员贪鄙，但是负责当地的监察御史却未查知，那么接下来当地的监察御史便会被以严重失察的罪名逮捕治与重罪。

在如此层层监督之下，于孝天认为，就算是有人想要浑水摸鱼，恐怕也不会太容易了，他的想法就是贪官有一个抓一个，有一个杀一个，不怕杀的多，更不怕因为抓的贪官太多，造成各地官员缺编。

这个世上中国最不缺的就是想要当官的人，只要有空位，那么肯定会有更多的人来争夺这个空位。

其实治贪这件事上，治官容易治吏难，大明的官历来基本上都是异地任事，算是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但是那些吏员们，却基本上都是本地任事，有些地方小吏甚至可以说是已经世袭上百年以上，历代都在当地任事，早已形成盘根错节的地方关系网，有时候甚至于可以把官员架空，自行其是。

所以有官员怒斥曰：天下胥吏皆可杀，这句话包含了多少官员的血泪和无奈，所以管住当官的不贪容易，但是想要管住那些地方胥吏不使坏却很

难。

现如今他推出的都察院和锦衣卫的改革，就是要治贪，不但要治理贪官，而且重点是治理地方的胥吏，杀一大批为祸一方的胥吏，换上新鲜血液，才能真正的治理好地方。

都察院加锦衣卫这样的方式，无疑是目前他于孝天眼下能想到的最好的办法，至于民间监督机制，那都是虚的，现在就算是给普通百姓监察官吏的权力，给他们民主权力，他们也不知道该怎么用，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统治，早已根深蒂固的让百姓们形成了对官吏们的恐惧，如果现在给他们谈什么民主，可以说如同对牛弹琴，还会被人当成疯子看待。

经过几个月紧锣密鼓的准备之后，数百名全新出炉的监察御史，加上数千名新鲜出炉的锦衣卫，各个意气风发从京师之中蜂拥而出，像是一群张牙舞爪的恶犬一般，按照他们抽签的结果奔赴各地，开始去行使他们的权力。

虽然于孝天知道，这些人可能做不到他想要完全达到的目的，但是他却可以预料到，这帮人肯定能在大明这片土地上，掀起一场巨大的腥风血雨，估计在两年之内，全国不知道要有多少官吏人头落地，被抄家问斩。

但是这样的结果，可以预料得到，在不远的将来，将会大大的遏制地方官吏的贪-腐之风，当然想要真正达到这样的目的，肯定还少不了足够强的武力来给这些监察御史以及新锦衣卫们充当后盾。

故此于孝天在这一年中，不遗余力的继续扩充于家军的兵马数量，并且逐步暗中开始对大明的军方动起手来。

一批世袭军将，被他派往一些地方率部进剿乱兵或者乱贼，像这些靠着祖上功劳世袭荫蔽获取兵权的丘八们，当真有本事的人实在是少之又少，他们更多的更像是一些有着军职的地主罢了，当真要他们用兵去打仗的时候，一个个都立即现出了原形。

就算是让他们去进讨一些很小股的山贼流寇，这帮家伙也往往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完不成任务倒是其次，不少人干脆就被他们的敌人给直接干掉或者是被打的大败亏输，落荒逃回家中。

而通过这样的办法，于孝天也抓住了这帮家伙的痛脚，以无能的罪名将其罢官，好一点的回去当他们的富家翁，把兵权交出来拉倒，要是不肯就范，那么就以谋反的罪名将其满门抄斩，直接连根拔起不留后患。

拔掉这些站着茅坑不拉屎的家伙之后，于孝天便用于家军的兵将去填充他们的空缺，渐渐的来把他于孝天的武力渗透到全国各地。

仅仅是一年不到的时间，于孝天就在各省之中拔掉了十余个总兵官，三十几个副将，参将游击一大帮，至于千总把总就不用说了，数量几乎无法统计。

而通过这样的手段，他从麾下的于家军之中，提拔了一大批军官，接替这些被拔掉的萝卜，还是一个萝卜一个坑，另外也把数万于家军的兵卒，填充到了各地之中。

而且于孝天重新以募兵制，来彻底取代原来大明推行的兵户制度，当兵今后不再是世袭职业，取缔军户制度和世袭罔替的制度，军官不再依靠荫荫世袭传承，而是由军方选拔派驻，省的形成地方军阀集团。

当然这些动作暂时没有去触及目前大明各地掌握较多兵力兵权的那些军阀世家集团，像关外的关宁军，暂时他就没有动，因为他还需要祖大寿这帮关宁军兵将们暂时在关外替他盯着建奴那边，现在暂时他还腾不出手去剿灭建奴光复辽东。

第一百零一章开海禁

现在他明白为何当权者总是说什么襄外必先安内的原因了，想要对外用兵，并且集中力量打胜仗的话，国内如果没有一个平稳的局面，就无法集全国之力来打大仗，而他现在也面临着这样的问题，短时间之内，还真就抽不出足够的兵力，立即发动对建奴最后一击。

所以暂时也只能让关宁军先过两年安稳日子，只要他们不闹事就行，等他有朝一日把大明内部给平靖下来，到时候再收拾这帮军阀也不算晚，大不了就是多浪费一些钱粮罢了，反正现在他也不是非常缺钱花。

开海禁以及对商贾征收商业税，使得他现在每年都可以多筹措到大批的财政收入，所以支持十万余关宁军，现在对他来说并不算非常困难的事情，而且祖大寿他们这帮家伙也不见得要多少就给他们多少，这帮家伙就算是胃口不小，只要不逼急了他们，他们也不敢胡来。

对于工业方面的建设，于孝天在崇祯十三年年的时候，也开始动作了起来，他先在已经牢牢控制住的北直隶的顺德府设立了一座新式的半机械化的兵工厂。

顺德府就是历史上北宋最重要的产铁之地，这里有着历史上有名的冶铁历史，当地本身出产煤炭和铁矿，在北宋期间，这里是北宋最重要的产铁之地，和磁州两地的产铁量，就占据了北宋全国铁产量的一大半。

后来北宋灭亡之后，这里开始衰败下来，元朝的时候这里还是一个比较重要的产铁之地，到了明代，这里的铁产量虽然已经大大不如以往，但是这里有着得天独厚的条件，煤铁都可以在当地直接解决。

所以于孝天决定在顺德府先行进行工业化的推进，建立一座兵工厂，来利用当地资源，直接生产于家军陆军所需的枪支和火炮。

而一座大型兵工厂的建立，也会立即带动当地的煤矿和铁矿的开发，同时还会在源头方面，拉动当地许多手工业的发展，像炼钢用的焦炭，在当地就直接可以建立炼焦场炼焦，然后带动建立起土高炉炼钢，最终在顺德府形成北方第一个重型工业产业基地。

至于技术人员，现在他手头已经不缺了，台湾岛淡水工业区这么多年来，已经培养出了相当多的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职业工人，直接调过来一批，很快就可以复制出一大片工厂。

而这样的工业化，他没有交给工部来负责，而是出于私心，还是由海狼集团来牵头，作为他于家的私产来进行，这样可以避免一些保密技术的扩

散，使得他短时间之内，失去技术上的优势。

另外随着海禁被取消，沿海开放了多个通海口岸，使得大明的商人以前偷偷摸摸地下活动，转为了明面上公开出海行商，顿时民间资金便爆发出了巨大的力量，开始越来越多的商贾把资金投入到了通海贸易方面。

而这些商贾想要做通海贸易，第一个要做的就是造船，以前大明禁海，禁止造超过四百料的大船，现在这个禁令已经被于孝天取消了禁令，于是沿海各地的造船业立即便被拉动了起来，一座座新船寮在各地被建立了起来，一时间造船的工匠成了抢手货，到处都在高价招募造船工匠，使得造船工匠成了炙手可热的抢手货。

造船业的猛然爆发，自然而然还带动了许多相关产业，比如造船用的木材、麻、铁料、桐油、大漆等等相关产业，都被拉动了起来。

随着一批批海船造好下海，能在海上行船的船夫马上也成了抢手货，到处又都开始招募船工，特别是像有经验的火长，也就是后世常说的船老大船长这样的人，更是千金难求，这使得原来找不到门路不得不下海为盗的一些海盗，现在找到了吃饭门路，有人高新聘请他们，让他们驾船出海行商，吃得好拿的钱多，他们自然而然也不愿意再轻易去当海盗。

更何况现在当海盗，也不是个容易的事情，随着于家军的海军势力越来越大，手伸的越来越长，渐渐已经控制了整个中国沿海，对于打击海盗从来都不遗余力，使得不少海盗只能洗手不干，上岸另谋生路。

现在有人要请火长或者船工，这帮上岸洗手不干的海盗就找到了新的吃饭门路，开始转投到各个商贾手下，给他们充当船工。

随着出海经商的商贾海船越来越多，大批大明的货物开始被商贾装载到船上，出海被贩运出去，各地市舶司赚的是盆满钵满的同时，也大大带动了各地手工业的发展，以前滞销的一些商品，现在也成了抢手货，价格被拉高了一些不说，也让一些闲着没事做的百姓找到了工作，可以在一些工坊之中做工赚取生活所需。

各种可供出口的手工业作坊，在开海禁之后，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在沿海各地被商贾们筹建了起来，吸纳了大量失地的农民成为职业工人，这样也使得地方的流民数量大量减少，减轻了地方官府的管理压力。

总之开海禁这一件事，可以说是牵一发动全身，带动了大批各行各业的产业，从源头到终端，吸纳了大量的人力财力，并且产出了巨大的效益。

老百姓就这么容易伺候，只要找到一口饭吃不至于活活饿死，绝少有人抄刀子去玩儿命的，而工商业的突然爆发，则吸纳了大量的闲散人力，并且

补贴了一些穷人的家用，虽然开海禁时间还不长，可是这方面的好处已经在各地都体验到了。

而大明许多传统手工业技术以及产品，这个时候在世界各地都是被追捧的对象，只要找对路子，投资建立工坊，差不多都能趁机赚的盆满钵满。

同样作为规则的制定者的海狼集团，在这样的开海禁的大潮之中，肯定也是受益匪浅，他们把持着几乎所有海上的商路，不管是价格还是交易方式，都要海狼集团牵头说了算，谁要是坏规矩，想要以规定的价格出货，那么对不起，这家商贾铁定马上就会被踢出局，以后就别想再在海上混了。

于孝天作为海狼集团的所有者，当然也是赚的盆满钵满，这也是他腰杆子硬气的原因，只要他愿意花钱，那么就算是户部拿不出钱，他自己也可以拿出足够的资金投入，单单是崇祯十二年到十三年他掌权的这一年之中，他在北方以及中原一带，投资建立各种工厂作坊，就投入了三百多万两银子。

这些银子表面上来看，并没有被拿去赈灾，但是当这些资金流入到社会之后，最终还是分散到了很多人手中，并且吸纳了大量闲散或者失地以及受灾的灾民，到各个工坊之中做工，这样同样也起到了吸纳流民，赈济灾民的作用。

这些被吸纳到工坊之中做工的人，可以通过劳动获取报酬，养活他们的家人，自然就不会再被蛊惑，跟着流民军跑去作乱了，所以别看于孝天没有把他的钱直接拿去赈济灾民方面，但是却通过投资建立工坊，还是起到了很大的赈灾的作用。

而中原以及北方之所以灾民众多，除了天灾之外，**也很重要，许多官商勾结，趁机囤货居奇哄抬物价，使得粮食的价格呈现出畸形的高价，使得普通百姓根本无力购买，最终倾家荡产失去了生存的资本，最终被逼走上了铤而走险的道路。

但是在于孝天掌权之后，立即开始在他可以伸手控制到的地方，以极其血腥的手段，严厉打击这种官商勾结，囤货居奇哄抬粮价的行为，抄了数千家哄抬粮价、囤货居奇的奸商的家产，捕杀了一大批和奸商勾结的贪官，硬是生生把北方的粮价压低了下来。

比如在崇祯十二年初的时候，真定府一带一石小米或者麦子的价格，被粮商太高到了几乎四五两银子的价格，甚至连人不常吃的豆子，价格也被抬到了三两银子的价格，比之万历年间和天启初年的时候，粮价翻了好几倍，这样的价格，别说普通百姓买不起，就算是一些小有积蓄的人家也撑不住。

但是于孝天在掌权之后，仅仅用了几个月的时间，在崇祯十二年十月间，就已经把真定府一带的粮价平抑到了一石麦子仅仅只售一两四钱银子，

价格压低了很多，虽然比起万历年间的粮价还高出不少，但是起码回归到了正常的范畴之内。

当然于孝天也很清楚明末北方粮价之所以居高不下，除了天灾和奸商囤货居奇哄抬粮价之外，还有一个重要因素，就是北方特别是山西的晋商之中，有那么一批铤而走险，官商勾结，把粮食大批通过张家口一带，偷运出关，高价販售给建奴和蒙古人，赚取超额的暴利。

这些奸商无疑在大明时代，算是铁杆汉奸，他们在关内缺粮的同时，对关内的灾情视而不见，却把关内民众所急需的粮食，大批的转运出关，赚取暴利，一是大大加重了关内的缺粮情况，二是有力的支持了关外建奴的需求，使得建奴在苦寒的关外，却可以吃到粮食，不至于饿死。

关外的建奴通过不断的向关内侵袭，通过烧杀抢掠获取大量的资财，然后从这些关内奸商手中购取粮食，大大缓解了关外粮食短缺的情况，使得建奴有余力养兵养民，最终不断的扩张实力，不断的南下大掠，最终并且窃取了大明江山。

甚至于连关外的关宁军之中一些军将，也和这些奸商勾结，从中分润大笔的利润，甚至于干脆直接把大明朝廷拨发给他们的兵粮克扣下来，倒卖给建奴，来中饱私囊。

第一百零二章铁腕治国

于孝天对此心知肚明，当他刚刚掌握大权，就立即以崇祯的名义下旨，严查关内任何人朝关外输送粮食，并且派出一个旅的精锐兵马出居庸关，直入宣大等地，卡住了所有通往关外的通道，对于过往人员车辆严查，但凡发现有人试图偷运粮食或者铁器等物出关，就以通敌之名，将其拿问。

在他掌权之后，直接以崇祯的名义下旨，派出监察御史以及一批刚刚换上了锦衣卫腰牌的于家军，直接开入山西境内，着令山西巡抚吴甡配合，对山西的晋商进行了一次清洗。

根据当地细作以及民众的检举，一共查出三十余家晋商大贾，曾经或者正在进行这样的贸易，而且其中有十几家晋商，都富得流油，堪称富可敌国，结果被于孝天下旨，将这三十余家晋商，成年人以上满门抄斩，所有家财以及土地宅院庄寨尽数抄没。

同时根据这些奸商的口供，还抓住了一些宣府、大同官府以及军方之中参与勾结奸商暗中和建奴以及蒙古人交易的官吏军将，这一次也尽数被连根拔起，将他们逮捕处斩，家财同样被抄没一空。

这一次大清洗，对于孝天来说，收获颇丰，单是查抄出来的现银就高达数百万两，加上抄没出来的房产土地，折算下来，价值又翻了一番，另外还从这些通贼巨贾家中，抄出了大量的粮食，其中有不少粮食甚至已经霉烂，总数也高达三十几万石，仅仅是这些粮食，就大大缓解了山西以及周边相当大面积地域的粮荒问题。

这些祸国殃民之辈，被逮住之后，速审速判也不拖到秋后处斩，全部都直接拖出去剁了，杀的是人头滚滚，好不大快人心，闻讯的百姓听说消息，不少人大老远赶到刑场观斩，无不拍手称快，令于孝天再一次大获人心。

虽然办这些事情的人其中许多人同样还是以前的官吏，但是换了个当家的之后，一个个一扫往日的那种拖沓之风，办事溜利，绝少有人再敢欺上瞒下。

原因很简单，他们都看出了于孝天和崇祯的不同，崇祯虽然登基之后，也着实杀了不少大臣，但是他却有所顾忌，很多时候会受到大臣们劝谏的左右，并不能完全照着他的想法办事，所以别看他也杀了一些大臣，可是却并不能真正有效震慑这些官吏们。

而且官吏们之间关系错综复杂，相互之间官官相护，很多时候做的事情，让崇祯并不清楚，所以他们才敢说一套做一套，只因为他们实在是太熟悉以前官场的那些套路了，做事才有恃无恐，实在是没办法了，便使拖字

诀，把事情拖下去，一直拖黄拉倒，导致整个大明官场办事效率非常低。

但是于孝天入京控制了朝廷之后，当官的起初还想用老办法，能拖则拖，拖不了也要想办法来应付于孝天，但是他们很快发现，现在他们使的这一招不灵光了，因为他们发现于孝天性格和以前的皇上大相径庭。

于孝天做事从来不给任何人留面子，吩咐下来很多事情要求立即办的，就必须立即办，谁若是想要抵-制或者拖着不办的话，那么很快就会被拿下，轻则直接投入大牢，重则被立即人间蒸发，连找尸体都找不到。

要么被弄到某处工地上，皮鞭伺候着什么累干什么，什么苦吃什么，好好收拾一通之后，带回来换个地方让他们接着干，一般人被这么一通折腾下来之后，便会吃一堑长一智，办事再也不敢拖沓。

另外他们以前用的那些个欺上瞒下的做法，现在也不灵光了，他们自以为有些事情做的天衣无缝，却很快便被上面查知，于是有人这才发现，于孝天似乎有另一套监控他们的办法，他们干什么似乎都瞒不住上面的眼睛，所以便只能老老实实的办事。

再有他们发现于孝天手段比起崇祯要毒辣十倍百倍，崇祯杀人还需要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和过程，可是于孝天只要逮住一些人的马脚，从来都不留情面，事实查清之后，二话不说喊哩喀喳该杀的杀，该抄家的抄家，一点机会都不给人留。

还有就是于孝天对于地方官常用的一些贪鄙以及结党营私惯用的手段非常了解，往往下旨的时候，就已经把他们的后路堵死，使他们找不到一个更好的办法说不办或者办不成。

就在于孝天上位一年光景，整个大明上下被于孝天捕杀的官吏便高达上万人之多，几乎所有地方的官吏，都被梳理了一遍，改换人的换人，该挪地方的挪地方，搞得官场上的那些官吏们人人自危，知道以后想要继续混日子肯定是玩儿不转了，要么老老实实的干活，要么就等着洗干净脖子让于孝天派人来砍了。

官场上的官吏们对此是叫苦不迭，怨声载道，可是于孝天对他们的这些诉苦却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于是有些自以为是，认为他们自己本事很大，离开他们很多事情办不成，摆出一副舍我其谁的架势，干脆上疏请辞，想要用辞官的办法来逼迫于孝天重视他们的意见，对于这些自以为是的家伙，于孝天从来不加挽留。

你请辞不是？不准！想辞官归乡，门都没有，直接扣过去一个恃才自傲、抗旨不尊的大帽子，一撸到底贬为平民，发配边疆做苦力去吧！想回乡

养老，就别指望了，熬也把你熬死在边镇那边。

着实有一部分人因为这件事吃了大亏，原本想要用辞官来要挟一把，结果要挟不成，却把自己坑到了边镇养猪的养猪，放羊的放羊，而且有些人被罢官之后，还会被深挖一番，当官的没几个屁股干净的，被轻轻一挖，就能挖出不少他们贪腐的罪证，结果连去边镇放羊的机会都没有了，半路被追回去，拖出去剁了的大有人在。

按照于孝天在朝中的说法就是，这天底下想当官的人多了去了，有本事的人也多了去了，只要有空位，就有人愿意干，而且可以肯定，新选拔的人肯定比以前的人干的更好，这大明离开谁都能照转，谁想要再用这种手段，尽管一试！

于孝天的这番话很快就如同插了翅膀一般，飞到了大明各地，官吏们听罢之后一个个心中发寒，心知碰上于孝天这等不讲理的家伙，以前他们用的那些套路都失灵了，现在于孝天摆明车马，让他们知道，想要继续当官可以，绝对没有问题，只要你听话好好干，按照他于孝天的吩咐办，那么就算是以前他们身上有一点劣迹，也可以既往不咎，只当没发生过，但是千万别说一套做一套，否则的话这官你就可以继续当下去。

但是要是你们这帮家伙想当官还不想好好干，还想跟以前那样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靠着当官来给自己捞钱，那么对不起，老子手里面有刀，杀一个不成，就杀两个，直到找到有合适的人干这活为止。

在于孝天如此雷霆手段之下，官场的办事风气在不到一年时间里，便为止大变，一般情况下，只要是于家军手能伸得到的地方，当地的官吏都变得勤勉自律了许多，上面的要求一经下达，一个个跑的飞快，再也不敢像以前那样欺上瞒下说一套做一套了。

当然这也暂时只限于于孝天武力可以触及的一些区域，毕竟于孝天上位掌权时间尚短，于家军的武力还无法很快渗透到大明各地，像一些深入内地或者偏远的地方，暂时还没有感受到于孝天的厉害，继续还保持着他们的老作风，敷衍着于孝天。

但是于孝天并不着急，他把重心先放在了沿海几省以及中原和北方几省，沿海东南的几省，乃是大明最为富庶之地，经济最为发达，每年收取的钱粮赋税占据着大明岁入的大头。

所以他上位之后，便接二连三的把浙江、福建、广东三省的巡抚给找了个由头罢官，换上了他认为听话的人去掌权，接着便开始收拾州府一级的知府知州，接二连三的捕杀了一批，撤职了一批，换上了一批以前在官场上备受排挤或者郁郁不得志之人走马上任。

于孝天对于这样一手操着大棒一手拿着红萝卜的办法玩儿的也是溜熟，先干掉以前那些不听招呼的家伙，然后拔擢一批想要上位，但是以前却因为和东林党政见不合受到排挤，或者是得不到机会的官员。

这些人能力不见得很强，但是他们却很明白为何他们会被拔擢起来，被于孝天重用，于孝天给他们说的很明白，你去走马上任，别的不要求，只要你听话照章办事就行，能力不足不是你的错，但是不好好干那么就是你的不对了，老子能杀了你们的前任，那么就能随时也做掉你们，该何去何从，你们自己看着办。

至于你们去了地方走马上任，推行新政遇上了地方豪强或者权贵的阻碍，那么不要紧，有老子替你们撑腰，明着不方便做掉他们，便暗地里行事，总之为了推行他的新政，不管遇上什么阻力，好言相劝不听的话，那么就用屠刀开路。

所以东南数省在于孝天上位之后，最先被他控制在了手中，本来他就是在福建起家，福建早已就是他囊中之物，推行新政也最为轻松，至于两广和浙江，这么多年下来，他的触角也早已深入到了这些地方很深之处，现在他终于铤而走险一举夺权成功，那么拿下这些地方，自然也没有多大的问题。

（再谢大漠笑春风兄弟的重赏！）

第一百零三章关公战秦琼

控制了东南诸省之后，于孝天也就抓住了大明经济的命脉，那么接下来就是中原诸省了。

大明内乱起于陕西，祸及了河南、山西、湖广、南直隶以及山东南部等地，不把这几个地方控制住，那么就没法将大明的乱局给彻底按下。

所以于孝天收服了洪承畴、孙传庭二人，令他们走在前台，先从军事上挤压各路流民军生存的空间，并且初步取得了成效。

在崇祯十二年底的时候，以张献忠、罗汝才为首的一大批有名有姓的流民军首领，便纷纷被逼投降或者是被杀，使得河南湖广一带的局势渐渐趋于平稳，仅剩下了老回回马守应、革里眼贺一龙等等一批流民军，尚在南直隶与河南、湖广交界的英霍山一带活动。

而陕西也仅剩下了李自成等为数不多的流民军，被赶到了平凉、庆阳、延安府等地，被挤压在一些边远地区活动抑或是苟延残喘。

特别是在干掉了张献忠之后，使得整个流民军的士气都为之大为受挫，一些小股的流民军因为看到继续闹下去，已经没有多大前途，一些首领要么投降了官府，解散了他们的流民军，被遣送回乡安置。

但是李自成很显然比较硬气，却始终不肯低头投降，带着余部继续在平凉府和庆阳府一带流窜。

洪承畴在解决了张献忠之后，开始按照于孝天的吩咐，收拢兵力，把陕军主力向西调动，陈兵于淳化、三水、凤翔、陇州一带，堵住了李自成所部继续东犯的去路，并且得到了于孝天一部分新编练的于家军的支援，使之兵力和战斗力都又一次得到了大幅提升。

李自成到了崇祯十三年六月的时候，已经是举步维艰，他在洪承畴的军事挤压之下，率兵逃往了宁夏，但是到了那里之后，发现根本无处筹粮，于是又只得率部逃往临洮府一带，但是却遭到了新上任的临洮知府鲁方天领兵堵截。

李自成到了这个时候，已经是基本上到了弹尽粮绝的境地，麾下流民军数量也已经跌至了不到两万人的规模，而且核心堪战的兵力，不过只有区区两千人左右。

临洮知府鲁方天集结临洮地方守军，将其阻于临洮府东面龙门镇一带，双方发生了一场激战，鲁方天兵力不足，但是却死守不退，最终临洮官军战

败，鲁方天死于乱军之中，也算是在于孝天当权之后，第一个死于流民军之手的高级官员。

但是李自成虽然打赢了这一仗，但是却也损失很大，突破了官军的阻拦之后，却没有能获得多少战利品，临洮在大明本身就是边镇，算是一个穷乡僻壤，李自成率部突入临洮府之后，却也没捞到多少好处，依旧是筹措不到足够他们应付一段时间的粮饷。

无奈之下，九月李自成率部只得放弃临洮府，带兵东返，试图打回他老家延安府一带，但是这一次他没有机会再回到他的故乡米脂县了。

洪承畴趁着李自成先逃往宁夏，接着又跑到了临洮府这段时间，完成了对李自成进剿的最后布置。

洪承畴一共集结起来了将近两万五千余陕军，沿着庆阳府、平凉府一带层层设防，堵住了李自成东返的去路。

李自成率部一路走一路上和官军交战，虽然屡屡小胜，攻破了数处官军的阻截，但是损失也越来越大，当他率部走到镇原县的时候，他麾下已经只剩下了不足五千兵将，而且几乎彻底断粮。

李自成心知如果再获取不到一些粮食的话，恐怕马上他的兵马就会作鸟兽散，于是他决定铤而走险，攻打镇原县城，试图破城之后抢得一些粮食，让他补充一下，能一鼓作气突破官军的封锁，逃到延安府境内。

只要回到延安府境内，他认为以他乃是延安府本地人士，对于当地地形、人文都熟悉，而且人头也熟，完全可以得以喘息的机会。

但是他没有想到的是，就在他一路朝着延安府挺进的时候，洪承畴已经大致猜出了他要走的路线，提前把大概不到两个整编营的于家军给派到了镇原县一带。

带队的主将说起来让人感到有点世事无常，居然正是当年被于孝天生擒活捉的孔有德，不过现在已经换了一个名字，改成了孔尽忠，早已没有人知道他就是当年制造了登莱之乱的那个叛将孔有德了。

孔有德被于孝天俘虏之后，带回了南方，于孝天念在这家伙多年在关外和建奴征战，对于关外情况十分了解的份上，留下了他的性命，并且把他丢入到了于家军陆军学堂之中，来了一次深造。

孔有德起初很不适应于家军的管制严苛，屡屡犯戒没少被教官收拾，但是后来他也想通了，于孝天能留他一条命，已经算是法外开恩了，加之后来他到了淡水之后，意外的见到了留在淡水现在全心全意做学问的孙元化，两

人相见之后感慨万分，孙元化把孔有德着实又教训了一番。

孙元化开导孔有德，让孔有德以后跟着于孝天好好干，于孝天乃是能成就大业之人，现在跟着于孝天，算是尽早从龙，以后可以洗白他的出身，成就一番事业，而且于孝天识人善用，对于部下相当不错，只要孔有德以后好好干，总是不会亏待于他。

于是孔有德受教之后，也就安心了下来，在陆军学堂之中足足呆了两年时间，改了名字之后，被授予了个少尉军衔，当了一个见习副连长，接着被派往香港岛驻守了一段时间，后来随军南下又去后黎朝跟越南人打了几仗，进而转正提拔为了副营长。

这一次北上的时候，他在第九旅旗下任事，作战相当勇猛，立下了不小的战功，转而被拔擢起来当了营长，洪承畴返回陕西的时候，于孝天让孔有德跟着洪承畴返回陕西，作为监视洪承畴的人员，在洪承畴帐下听令。

孔有德这段时间在陕西跟着洪承畴，进剿罗汝才和张献忠的时候，都立下了战功，现在军衔已经被提升到了中校军衔，但是暂时还是领一营为营长，接下来如果有需要的时候，他随时都可以独领一个旅的建制，成为于家军高级军将。

而这一次洪承畴要剿灭李自成，看准李自成可能要走镇原县一带，于是便把孔有德所率的一个营另外带了一部分在陕西新编练的新兵，到了镇原县坐镇负责堵截李自成。

结果出现了一个令人有点啼笑皆非的局面，孔有德大战李自成，后来于孝天得知这件事的时候，当场就笑的把一口茶喷出了老远，这都哪儿跟哪儿呀！简直就是关公战秦琼嘛！可是偏偏因为于孝天意外出现在这个时空之中，却导致了如此荒诞的事情的发生。

李自成完全不知道这时候在镇原县城，居然会藏了这么一支要他命的雄兵，以为像镇原县城这样一个小县城之中，充其量能有几百官军或者乡勇就算不错了，就算是他们攻城能力不强，只要拼一下，还是可以拿下这座县城的，于是便带着麾下的兵马，呼呼啦啦的把镇原县城给包围了起来。

孔有德其实早就从斥候哪儿得知了李自成率兵攻至镇原县的消息，他琢磨了一下之后，耍了个心眼，决定这一次要在所有人面前露一鼻子，耍一个手段把李自成给留在这里。

于是他下令镇原县提前早早关闭城门，封锁了他领兵驻守在这里的消息，并且将手下所率的两千部下，留下了三个连的兵力留守县城之中，而他自己则率领骑兵连和剩下的精锐，出城不知去向。

李自成率军抵达镇原县城之后，把县城给里三层外三层的包围了起来，然后威胁镇原县的守军立即开城献降，否则的话他攻入城中，便要把县城之中杀一个鸡犬不留。

像这样的事情，李自成干的绝不是第一次了，从他起兵追随高迎祥造反之后，像屠城的事情，已经干的不是一次两次了，往往只要他们攻城的时候，遭遇到城中守军强烈抵抗，为了威吓以后其它的城池守军，他们这些流民军攻下城之后，往往采取极其血腥的手段，在城中大肆屠杀。

但是这一次他的威胁显然没有起到任何作用，镇原县城城墙上毫无反应，反倒是发炮轰死了他派去劝降的几个手下。

李自成大怒之下立即下令开始攻城，数千流民军在李自成核心兵将的驱使之下，开始蜂拥而上，架起云梯蚁附攀城，对镇原县城发动了猛攻。

但是让李自成感到意外的是镇原县城的守军似乎比他想的要多一些，抵抗也相对顽强一些，更让他意外的是守军之中居然有一些可以射很远的火枪，数量虽然不多，但是却很厉害，接二连三的打死了他一些手下的将领，让他的几次进攻都屡屡受挫。

（感动的真是稀里哗啦呀！我这种更新速度，居然弟兄们还给重赏，实在是受之有愧呀！今天特别鸣谢老友鹰之武兄弟，另外还有pangzi刘超朋友的打赏！这本书春节期间大概完本，现在开始考虑新书的问题了！）

第一百零四章梟雄隕落

碰上这样的情况，李自成开始有点紧张了起来，因为他这一年来，他和官军交手数次，其中偶然碰上过一支大量使用鸟铳的官军，这支官军十分厉害，手中所使鸟铳也及其犀利，远超过了他以前对于鸟铳的认知，这些鸟铳打的很远，而且威力十足，可以二三百步之外取人性命，两次他都险些被这种鸟铳打死。

碰上这样的官军两次，他都被打的大败而逃，可以说是丢盔弃甲损失惨重，所以他潜意识之中，对于使用这种犀利鸟铳的官军十分忌惮。

这一次没想到在镇原县居然会碰上守军之中也有这种鸟铳，不过幸好守军之中似乎这种鸟铳并不多，要不然的话他的手下早就被成片打死了，现在看来这里应该有少量的使用这种犀利鸟铳的官军。

虽然李自成有点担心，但是想到眼下他已经粮绝，如果不拿下镇原县城的话，恐怕很难走到延安府，所以不管怎么样，他都必须得要拿下镇原县城，于是他强忍着心中的惊惧，还是下令继续攻城。

城头上虽然偶然响起几声铳响或者是小炮的轰鸣声，但是却并没有出现火-枪成排齐射的情况，大多数守军还是使用的弓-弩进行发射，阻截流民军攻城。

李自成观察了一下之后认为即便是城中有所惧怕的那支官军的人马，也应该数量很少，不足以对他构成足够大的威胁，于是便渐渐放心了下来，开始更加凶猛的对镇原县城发动了进攻。

仗打了一个上午，流民军也未能攻下镇原县城，李自成于是有点着急，他手中现在已经没有一点余粮，为了稳定军心，他早晨已经把所有的粮食都拿出来供兵将吃掉了，为了提振士气，他隐瞒了断粮的消息，只是鼓动兵将一鼓作气拿下镇原县城，如果这一仗拖到晚上还打不下镇原县城的话，到了晚上他就没粮食给手下们吃了。

到时候断粮的消息肯定会立即传遍全军，那时候事情就麻烦大了，所以他没有时间在这里拖延，必须要在一天之内打下县城，然后在城中就粮。

于是他在中午过后，终于忍不住，把最精锐的亲信手下们也投入到了攻城战之中，而这个时候他手头还有两千余精锐的亲信兵将，这两千余人一经投入攻城战之中，镇原县城顿时局势开始变得危急了起来。

而就在李自成把精锐投入攻打西门之后，镇原县城西门便局势告危，守军很快有点挡不住李自成的进攻，一些流民军开始攀上了城墙，和城墙上的

守军展开了白刃战。

就在这个时候，城中突然间升起几支响镗，尖锐的响镗声划破了长空，飞起老高，然后在空中又炸响开来。

而响镗升空之后城墙上突然间涌出了一大票手持火-枪的官军，这伙官军一露面，便瞬间改变了战场的局面。

刚刚攻上城头的流民军几乎瞬间便被他们赶下了城墙，紧接着城墙上就响起了一连串的排枪射击之声。

正在全力攻城李自成精锐手下，几乎瞬间便被放倒了一大片，李自成在后面观战，心中咯噔一下意识到今天恐怕要麻烦了，城中居然躲了一支他最怕的官军，一个上午居然都没有露头，直到这个时候才露面，很显然是想要引他把精锐投入战场，然后将他的亲信手下干掉在镇原县城这里。

李自成吓得赶紧下令鸣金收兵，现在镇原县城之中，有这么一支可怕的官军，那么想要继续攻下镇原县城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打下去他可能要全军覆没在这里，所以他宁可放弃镇原县城，也起码先保住自己残存的这些亲信手下，只要这些人在，那么他便还有复振的可能，如果这些人都拼光在这里的话，那么他可能再无重新复振的机会了。

而李自成的那些手下们，在劈头盖脸挨了一通排枪之后，根本不需要李自成下令鸣金收兵，就已经都吓慌了神，纷纷掉头就跑，可是背后城墙上的官军却丝毫不肯放过他们，一排排火-枪追着他们的屁股打了下来，结果每一通排枪响过之后，都有一批李自成的手下倒在城墙外面的空地上。

在距离城墙二三百米的区域之中，李自成的手下尸体丢的到处都是，剩下的残部如同惊弓之鸟一般的逃到了射程之外。

可是不等他们从惊惧之中恢复过来，在他们背后便又传来了一片马蹄声和震天的喊杀之声，一队大概二百多人的官军骑兵呼啸着出现在了李自成所部的背后，如同一阵风一般的卷向了李自成。

李自成转身看到背后袭来的这支官军骑兵，顿时吓得魂飞魄散，这支骑兵装备精良，所有人都身披轻甲，手中持有一杆骑枪，正在加速朝着他们杀来。

与此同时在他们的右侧一片林子之中，这时候也涌出了一大群官军，在林子之外迅速的集结起来，列成了一个很宽的横阵，朝着李自成的残兵成排推进了过来。

李自成只觉得头猛的一晕，心知坏了，这一次他估计难逃厄运，彻底被

这支官军给坑了。

这支官军其实早就埋伏在这里了，就等他来攻城，官军在城中藏了一些兵马，隐而不发，引他把精锐投入攻城之中，然后趁机暴起给他精锐手下制造了大量的杀伤，接着埋伏在城外的兵马这才发动，对他展开猛攻。

李自成这个时候已经没有多少兵力了，身边仅仅剩下了一千多核心的亲信，虽然骑兵不少，但是这个时候已经是都变成了惊弓之鸟，根本无法再和这帮官军相抗。

官军出现的很突然，在很远距离上一边前进，一边就开始了成排朝着李自成所部这边开火，密集的铳弹在李自成手下们的身边呼啸而过，不断有人被打翻在地，战马也跟着纷纷中弹受惊，开始四处乱跳乱窜，一时间乱作了一团。

而那支仅有二百余人的官军骑兵，这个时候已经呼啸着冲入战场，接近了李自成，李自成不敢再怠慢，立即带着残兵败将开始试图突围而逃。

李自成率领残兵，先是朝着城北方向突围，但是城中北门这个时候冲出了一支官军，拦住了他们的去路，劈头就是一通排枪，李自成身边几个亲兵当即中弹落马，李自成的战马也挨了一下，当场一头栽倒在地。

他的亲兵赶紧救起李自成，换了一匹马给他，李自成手持宝剑一边挥舞着一边大叫着掉头拨马就跑，带着残兵败将开始向城南方向试图绕城而过，但是接着又被官军乱枪打散，堵住了他的去路。

这时候那二百多官军骑兵，已经追上了李自成的残部，这些官军骑兵相当凶悍，骑术精湛不说，而且装备也非常好，刚刚接近李自成的残部，二三十步之外，纷纷先用一种短铳，朝着李自成的手下就是一通呼呼砰砰的乱枪。

李自成的亲兵尚未作出抵抗，就被掀翻了一片，顿时更加混乱了起来，这二百多官军骑兵随后便如同一把利刃一般，一下就劈入到了李自成的乱军之中，骑枪直刺，瞬间便又捅翻了不少李自成的手下。

李自成惊得魂飞魄散，拨马就逃，这时候他已经没有任何抵抗的能力了，身边仅剩下了几十个亲兵大将，但是一个个也都成了惊弓之鸟，纷纷疯了一般的催动他们坐下的战马，拼了命的开始奔逃。

官军骑兵毫不放松，死盯住了被护在中间的李自成，同样也都疯了一般的催动着战马狂追不已。

没多久李自成身边的亲兵便差不多被官军骑兵杀了个七七八八，最终李

自成被这伙官军骑兵包围在了当中，再也没有逃走的路。

李自成眼看着陷入重围，再无逃脱升天的可能，于是只得哀叹一声看了看身边仅剩的几个亲兵，叫道：“天要亡我！横竖是死，今日尔等便随我跟他们拼了！”

叫罢之后李自成挥舞着他最钟爱的那把宝剑，猛的一抖缰绳狂叫着朝着官军骑兵冲去……

于孝天看着桌子上洪承畴派人呈上来的这柄宝剑，轻轻的拿起来，一按绷簧，咔嚓一声脆响，宝剑弹出了剑鞘一截，露出了一丝寒芒。

于孝天抓住剑柄缓缓的将宝剑抽出剑鞘，仔细观看了一番宝剑，说了一声：“果真是一把好剑！只可惜你以前却明珠暗投了！”说罢之后他轻叹了一口气，把宝剑还回了鞘中。

李自成的覆灭，对于他来说，也彻底放下了心中的一块石头，虽然他和李自成从未谋面，甚至于没有什么直接的利害冲突，但是作为一个统治者来说，他和李自成之间就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更不可能成为朋友。

李自成的存在，对于眼下的大明来说，乃是一个毒瘤，必须要切除掉，才能还中原一个太平，所以只要李自成一日不死，那么他就一天放不下这块石头。

第一百零五章一个时代的终结

历史另一个时空的后世，某朝因为意识形态的原因，对于李自成多是一些正面的宣传，但是对于生活在这个时代的人们来说，他就是一个贼人，而且是一个巨寇，他所带给这个时代的虽然有正面的影响，但是更多的却是杀戮和破坏。

曾几何时，于孝天小时候读到有关李自成的书的时候，还曾经对李自成十分佩服甚至可以说是敬仰，但是随着年纪的增长和知识面的增加之后，渐渐的对李自成、张献忠等人却有了一个重新的认识。

特别是当他来到这个时代，了解了这个时代的背景之后，更是对李自成、张献忠以及很多流民军首领，都重新有了一个全新的认知。

这些人虽然很多人都是苦命（张献忠不算）出身，但是当他们走上了揭竿造反这条路之后，却因为站得角度不同和狭隘的视野，使得他们最初还能百姓着想，渐渐的开始走上了一条残暴不仁的道路，他们的存在对于这个时代的社会，已经完全起到了负面的影响，而渐渐的失去了正义性。

他们更多的是为了自己的荣华富贵，抑或是权力地位，重新回归到了封建君主的思维模式上面，再也没有为所谓的民族着想，甚至于在历史上李自成攻入京师之后，已经完全背弃了他当初造反的初衷。

而张献忠历史上后来入川，建立了一个大西国，更是变成了一个杀人狂，可以说是残暴到了极点，甚至可以说是完全站在了人类的对立面，各个都犯下了滔天罪行。

现如今大明已经落在了他于孝天的手中，他的理想即将实现，那么对于李自成和张献忠之辈来说，他们也就完成了他们的历史使命，该被扫入到垃圾堆了。

可以说于孝天现在能走到眼下的这一步，李自成、张献忠等人可谓是功不可没，如果没有他们这些年来时时刻刻的给大明添乱，那么他于孝天也没有机会，能安安稳稳的在福建一隅，悄然无息的扩张着他的实力，直至他羽翼渐丰，挥师北上突如其来的将大明京师攻克，成功的窃取了大明的江山。

他很清楚现在他的身份，在大明很多明白人眼中，他应该是一个绝对负面和叛逆的角色，他身为大明臣子，却对大明不忠，拥兵自重窃据了大明江山，挟天子以令诸侯，整个一个翻版曹操曹文德，而崇祯则是汉献帝。

但是这又如何？于孝天并不在乎这个名声，他要的是结果，他突然北上控制京师，软禁崇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下就掐住了大明的脑袋，这使

得大明上下立即失去了头脑，地方官府以及官员们群龙无首之下，不知道该采取何种行动来面对这样的局面。

这样做，使得他夺取天下，省掉了太多太多的麻烦，减少了太多太多的杀戮，如果不是使出这个奇招的话，虽然他有信心能靠着他的武力，一步步的打下天下，夺取政权，但是这个过程将会是一个漫长的过程。

大明虽然官场**，效率极差，朝廷官员无能，但是毕竟百足之虫死而不僵，有崇祯这个老大坐镇调度，大明还是有很强的反扑的力量，到时候就算是他打下了天下，恐怕这个天下也会被摧毁小半，不知道有多少大明百姓，要死于战祸之中。

一个国家的重建，会消耗掉太多太多的时间和金钱，这都不符合他的诉求，他要的是中国尽快的恢复平静，然后使得他有力量把目光投向大海，投向更远处的那些尚未开发的土地，而不是把他的一生都浪费在重建这个国家上面，维持这个国家稳定的事情上。

一个人满打满算不过只能活几十年，他现在已经来到这个时代十几年了，老天给他剩下的时间并不是很多了，如果一旦错过的话，那么对于中国人来说，就错过了这个时代，以中国人的惯性思维以及文化积淀，中国人并不善于扩张，一旦他不在的时候，一切可能都停滞下来，那么中国人可能就会永远失去这个难得的机遇。

这才是他冒着天下之大不韪，悍然北上控制朝廷，甚至于暂时不登基称帝，把崇祯供起来，继续保留着大明的壳子的原因，至于功是过，就任由百年之后的后世之人来评述好了。

而李自成的败亡，则代表了流民军时代的基本终结，仅剩下的在英霍山一带活动的老回回马守应、革里眼贺一龙等流民军，在失去了所有同行之后，覆亡也是顷刻之间，只需要集结起湖广、河南、南直隶以及山东等地的精兵，将英霍山一带彻底包围起来，给他们来个坚壁清野，那么他们根本无法再继续坚持下去。

所以大明内乱，至此已经基本上画上了一个较为完美的句号，虽然很多地方还有小股的乱民尚未最后讨平，但是这些都只不过是一些小打小闹罢了，根本不足以再闹出多大的幺蛾子。

随着于孝天控制了朝政之后，整个海狼集团都彻底忙碌了起来，海军和商船队全部都行动了起来，源源不断的将于孝天前些年不遗余力储备下来的大批粮食，源源不断的开始被运往北方。

于孝天真可谓是有先见之明，提前储备下了这么多粮食，否则的话就是他掌控了朝政，但是想要平定北方乱局，没有粮食来打底也根本是巧妇难

做无米之炊。

崇祯之所以这么多年拿流民军没有办法，并不是官军真的就打不过流民军，官军之中并不乏一些猛将也不乏像卢象升、洪承畴、孙传庭这样的能吏，但是是一个根本问题还是缺粮。

历史上不管是杨鹤还是熊文灿，都曾经招降过不少流民军，但是用不了多长时间，流民军降而复叛，害得历史上的杨鹤和熊文灿都因此掉了脑袋。

其实最关键的问题，还是朝廷拿不出钱粮，来安置这些投降的流民军，就算是勉强筹措一些，但是一旦吃光用完之后，投降的这些流民军又没有吃的，只能选择继续作乱下去。

但是于孝天和崇祯不同，他提前把这些问题看得很清楚，做足了充分的准备，同时祭出了几个大招，一是严惩囤货居奇哄抬粮价的奸商，平抑北方的粮食价格；

二是大力推行新政，给老百姓减负，取消了以往大明不断的加派，让百姓可以回到他们的土地上耕作，而不必再担心入不敷出的问题。

三是他改组都察院和锦衣卫，全力以赴的对官场进行清理，大力抓杀了一大批贪官污吏，从根本上整治官场风气，以强力手段刹住了大明官场贪鄙之风，在较短时间之内便使得官场开始呈现出了一片清明的景象，老百姓根本上可以少受很多不必要的勒逼。

通过这几个手段，他对很多奸商以及地方劣绅还有地方的豪强以及权贵勋戚狠下死手，从他们手中硬是扣出了大量的钱粮，使得他有经济能力来投入到赈济灾民的事情上去。

这几条推行下去之后，可以说起到了立竿见影的效果，很快便大获民心，让不少原来已经失去希望，走上揭竿造反之路的流民，看到了希望，选择返回了他们的故乡，重新开始耕作土地。

但是这几条都是需要一个过程和时间的，最关键的是想要让这些流民们回到他们的土地上，就要先解决他们吃饭的问题，哪怕吃不饱，仅仅是能够活命就行，可是北方连年战乱，加上天灾**，整个社会结构和农业生产都已经遭受到了巨大的破坏，大批农田撂荒，就算是老百姓愿意回去种地，可是在一茬新粮收获之前，吃饭的问题还是没法解决。

就算是于孝天恨着心通过抄家的办法，从一部分为富不仁的大户手中抠出了一些粮食，但是也是杯水车薪远不足应付这么多需求。

这也是他这么多年来，不遗余力的在福建台湾以及山东、济州岛等地囤

积粮食，像个饿死鬼一般的到处求-购粮食，然后像老鼠一般的储藏起来的原因。

现在他提前做的这些准备，终于用上了，成百上千条大型船只，载满了各种粮食，源源不断的从海路运往北方，先是在山东卸货，第一时间稳定住了山东和北直隶的局势。

接着在他控制了长江沿岸之后，大批海船入长江，在长江强征到了大批船只，将粮食走长江航道，逆流而上运往中原腹地，很快就让南直隶和湖广以及河南等地得到了大量的粮食补充。

这么一来，在较短的时间之内，就让那些饥民们获得了最基本的食物供给，虽然于孝天做不到让所有饥民们都吃得饱吃得好，甚至于只能做到让一部分人每天获得极少量的粮食，可是这毕竟还是让饥民们获得了难得的喘息机会，他们再自行想办法弄一些野菜之类的东西补充一点，起码活下去问题不是很大了。

第一百零六章轮到皇亲国戚了

而老百姓对于朝廷突然间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又是惩治贪官污吏，又是抄杀那些土豪劣绅，又是减租减负，取消各种加派，本身就已经是对朝廷感激不尽了，现在又看到朝廷想尽办法，从外地调入大量的粮食，给灾民难民饥民们发放赈济，虽然不多，但是却已经让他们各个都感恩戴德了。

民间有人刻意的对这些突如其来的朝廷举措大肆宣扬，说这都是当今朝廷的于监国于大帅一力所为，这老百姓一听对于孝天更是感激的无以复加，很多人在家里面，都供奉了于孝天的画像，搞不来画像就写个名字，把于孝天当成活神仙供奉了起来。

老百姓其实很容易满足，只要谁对他们稍稍好那么一点，他们就会对你感恩戴德，只要能有口饭吃，饿不死，就很少有人去揭竿造反，干那种掉脑袋的事情。

所以短短不到两年的工夫，整个北方的乱局便得到了根本的扭转，一股股流民军纷纷被官军剿灭，大批流民开始回转他们的故乡，重新回到了他们丢弃的土地上。

而各地官府这段时间抄没了不少贪官污吏以及奸商劣绅地方豪强的土地，使之变成了无主官田，于孝天也下旨让各地官府，把这些无主官田暂时以较低的地租佃给一些失地的百姓，或者是佃给那些被裁撤的兵卒们租种，使之有一块属于他们的土地。

只要有土地，对于中国的老百姓来说，就有希望，他们就愿意被固定在土地上，辛勤的劳作。

特别是经过于孝天改动过的进化版摊丁入亩的制度的推行，使得许多地主失去了继续兼并土地的动力，就算是他们兼并了更多的土地，不但不能像以前那样，获取到更大的利益，相反还会因为他们的土地数量多，而要缴纳的税赋也水涨船高。

于孝天对于土地税赋的收取，提出了逐级递增的方法，拥有土地数量越少，所需缴纳的粮赋比例就越低，相反谁要是拥有土地数量越多，那么每亩地缴纳的税赋比例就越高，一些像通过几代人兼并下来大量土地的地主们，这一下可就倒了霉了。

有些大地主虽然够不上被于孝天抄家灭门，可以继续当他们的大财主，可是他们却拥有大量的土地，甚至于有些人家拥有上千亩土地，这些人每年要缴纳的粮赋，简直就是天文数字，这可就坑苦了他们。

原来谁地多谁牛叉，可是现在是谁地多谁倒霉，谁要交的田赋就更多，比例更高，而这些大地主们本身土地太多，不可能都自己耕作，那么唯有佃给无地的农民来种，农民交了佃租之后，要留下足够他们生活的粮食，所以佃租不能太高，否则的话就找不来佃户租种。

可是佃户缴纳的佃租，按照新的税赋制度算下来，却还不够给朝廷官府缴纳的，这么一来土地越多，赔钱就越多，谁还有兴趣继续兼并土地。

这样的制度当然地主们不会答应了，各地地主们也为此搅闹了一番，联名上书朝廷叫苦不迭，甚至于为此还闹出了一些地方的地主，纠集武力试图对抗官府的情况。

对此于孝天稍微调整了一下，略微降低了一些这些拥有土地多的地主们的负担，但是也是经过仔细测算过的，即便是降低之后，这些地主们也仅多就是能靠着佃租维持而已，想要通过佃租继续大发横财，还是不太可能的事情。

这么一来，就从根本上暂时遏制住了土地兼并的势头，拥有土地多，给地主们并带不来多少好处，谁还愿意去兼并土地呀！

当然像一些世代通过精打细算，并且省吃俭用才赚取下一些田产的小地主，于孝天的政策还是给予保护的，只要他们的土地数量不超出一定额度，那么他们还是可以在他们的土地上获取到交好的收成的，也不会出现种地较多，而被收取高额的田赋的情况。

这么一来就保护了一大批通过自身努力，才积攒下来一些田产的富农或者小地主，而不至于出现一竿子打翻一船人的情况，真正吃亏大的还是那些早先通过巧取豪夺的手段兼并大量土地的富绅以及权贵勋戚们。

于孝天在崇祯十三年时，还真对朱家的那些被安置在全国各地的皇亲国戚们下了狠手，这些被分封安置在全国各地的藩王皇亲们，各个都富得流油，侵占了大量的土地，大明几百年下来，他们这些皇亲国戚在全国各地，都通过分封赏赐以及强取豪夺，获得了大量的土地。

但是他们就因为姓朱或者是和朱家有亲戚关系，而从来不为国家承担任何责任，却占有了非常多的资源，早就被于孝天看不过去了，之前他忙于对付那些土豪劣绅，没有先动这些皇亲国戚们，但是现在他已经稳定住了中原局势之后，终于想起了这帮皇亲国戚们。

于孝天以崇祯的名义，下旨给各地分封的藩王以及皇亲国戚们，告知他们既然他们也是大明皇族，都是皇亲国戚，那么就应该承担对大明的责任，而不能像以前那样，什么都不承担。

所以今后他们的田产，除了按照勋位不同，每个人给他们留下一百到三百亩田地免于收取田赋之外，其余多出的田地，也按照普通田地一样，收取田赋，但是考虑到他们是皇亲国戚的面子上，只是在收取田赋的比例上，比起正常的降低了一些，就算是他们佃租出去，多少还是可以赚取一些差价的，算是对他们的特别优待了。

这道圣旨一下，各地的皇亲国戚们当时就炸窝了！他们自有明二百多年来，躺在祖上的功劳簿上，就一直享受着最高的待遇，什么时候收田赋能收到他们的脑袋上？现在世道真是要变了，现如今朝中那个于监国居然要从他们身上拔毛，这还了得？

于是这些各地的皇亲国戚当即就不干了，纷纷上书怒骂于孝天，说此举绝非当今圣上本意，乃是于孝天假借圣上名义矫诏，他们绝不会答应，如果于孝天不收回成命的话，那么他们就要起兵入京勤王，要掀翻于孝天云云。

而且一些地方藩王也得到了当地一些官吏士绅的支持，这边李自成刚刚被剿灭不久，崇祯十三年河南洛阳的福王朱常洵便干出了一件让于孝天早就憋着等着的大事。

于孝天下旨收取藩王田赋的圣旨下达之后，洛阳新任知府亲自上门到福王府中宣召，告知福王以后你的这上万顷田产，不能还继续免赋了，除了留下五百亩土地，可以享受免赋的待遇之外，其余多出的田亩，都要交赋！

福王朱常洵一听就勃然大怒，当场就令王府的奴才和侍卫把洛阳知府给打了，并且剥去了洛阳知府的官袍，打掉他的官帽，直接丢到了大街上，对其进行了一番羞辱，并且口出狂言，这天下是他们朱家的天下，哪儿有让他们朱家子孙交赋之理，谁若是敢上门收他福王府的田赋的话，那么不管是谁都照打不饶。

洛阳知府被羞辱一番，回到府衙之中，立即上疏朝廷，把这件事给于孝天呈报了上去，于孝天一听就乐坏了。

河南现在因为运输问题，粮食运入速度慢，对于当地饥民赈济困难，河南各府都一直叫苦，而且河南这么多年来连遭兵祸，各府财政都十分紧张，于孝天虽然给河南拨发了不少赈济资金，但是粮食问题和资金始终都没有办法得到根本解决。

而天下人谁不知道福王府富可敌国？这个福王乃是明神宗万历皇帝之子，和明光宗乃是兄弟，自幼招万历皇帝的喜爱，多次想要立他为太子，引起了国本之争，后来幸好大臣们坚持，才没有让光宗被废。

因为万历疼爱朱常洵，后来将其封为福王，就藩于洛阳，但是朱常洵住在京师迟迟不肯到洛阳就藩，后来还是被大臣们强逼着才去了洛阳就藩。

万历给福王分了两万顷田产，据说洛阳当地的土地根本不够给福王的，后来只能拿其它府的官田给他，以至于福王的田产遍布整个河南，甚至于连山西都有他的封田。

而且福王这家伙十分贪婪，就藩之后还是嫌不够，在洛阳当地横征暴敛，兼并土地，据传他家财富可敌国。

这家伙贪婪不说还吝啬的要死，另一个时空的历史上，李自成攻打洛阳，洛阳守军要吃没吃要饷没饷，守城官员知道福王府上存银存粮巨多，于是上门求告请福王拿一点钱粮出来应急，可是朱常洵却到了那时候还是一毛不拔，说什么都不肯出钱出粮，结果洛阳守军人心涣散，心有不平，不肯卖命导致洛阳被李自成攻破。

最终福王这个死胖子也没落得好处，被李自成剥光洗净，又宰了几头鹿找了口超大号的铁锅，连人带鹿煮了，把肉分给了兵将们吃掉，戏称为福禄宴！

于孝天早就在打这家伙的主意，但是因为他现在好歹还披着大明的马甲，不太方便对付这家伙，所以上位之后一直没有动这厮。

现在这家伙这么嚣张，把他派去的洛阳知府都给揍了，还剥光了知府的官袍，打掉他的官帽，这事儿说大不大，说小不小，照着大处去说，他如此行径就算是谋反了，敢打朝廷命官，这还了得？

第一百零七章讨平福王

得知了福王闹事的消息之后，于孝天兴冲冲的就赶紧下旨，称福王朱常询此乃是造反作乱，有不臣之心，下旨削去他福王之职，贬为庶民，并且没收他所有家产，同时将其举家拿下，送京监管。

这一下福王可就倒了霉了，于孝天亲自派出手下大将孟飞到河南去，主持削藩之事，带兵入洛阳抓捕福王。

福王没想到于孝天还真敢对付他，说削他的藩就削了他的藩，还要抄他的家，抓他的人，吓得是屁滚尿流，命王府侍卫们关上王府大门，说什么都不肯开门，还令王府侍卫以及家奴们拿兵器抵抗，谁都不许进他的王府。

孟飞这一下可就乐坏了，当即装模作样的给京师报信请旨，说福王拥兵自重，要造反了，请示于孝天怎么办，还派人把消息散布出去，把福王的行为扩大了几十倍，说福王纠集了数千兵马，要占据洛阳起兵造反。

于孝天得知消息，乐的屁颠屁颠的赶紧下旨，昭告天下说福王意图谋叛，诏令天下共讨之，下令孟飞将福王叛军讨灭。

孟飞装模作样的带兵驻在洛阳城外，城内只派了少量的兵马把福王府给包围了起来，也不攻打福王府，就在洛阳等候于孝天的命令，顺便也趁机大造声势，把福王造反的消息宣扬的天下尽知。

福王的行为，无疑也促使了一些皇亲国戚们有些蠢蠢欲动，他们不甘心看着朱家的大明天下，就这么被于孝天玩弄于股上，更不敢信看着他们朱家的既得利益，被于孝天这么随手拿去，于是又有几个地方的藩王，勾结地方官员，招兵买马，开始响应福王，在各地闹腾了起来。

于孝天很快收到了消息，更是乐不可支，以前他没借口对付这些家伙，现在这些家伙自己终于主动跳了出来，虽然他们某种程度上占了一些道理，但是却一下子站在了天下百姓的对立面上去。

于是于孝天令人暗中在民间广布消息，说这些皇亲国戚看不惯他于孝天这么厚待老百姓，试图重新夺权，继续奴役天下百姓，总之趁着这个机会，把这些皇亲国戚们给彻底搞臭。

另外他也将消息通报给了崇祯，崇祯一听于孝天要取消天下皇亲国戚们的优待，直接把刀锋对准了他们朱家子孙，于是顿时怒不可遏，在皇宫之中又是好一通发脾气，摔碟子打碗的大骂了于孝天一番。

可是事后于孝天亲自入宫，和崇祯进行了一番争论，怒斥这些皇亲国戚

对于大明的危害，他们贵为皇亲国戚不假，但是这些人却早已成为大明身上的蛀虫，他们靠着皇亲国戚这层关系，享受着天下最好的资源，但是对大明这个国家，却没有任何贡献，相反却在各地鱼肉百姓，甚至横征暴敛，来满足他们的私欲，非但对国家没有任何贡献，反倒是大大损害了大明这个国家的健康。

正是因为他们这些人占据了太多不该占据的资源，才导致了大明土地兼并严重，现如今他于孝天并未说要把所有东西都收回来，只不过是让他们也替大明这个国家承担一些分内之事，这些人便如同被挖了祖坟一般跳将出来，要兴兵作乱，而全然不顾大明中原刚刚平靖下来，要继续把大明百姓拖入水深火热之中。

崇祯则以大明乃是朱家天下，朱家子嗣享受这些优待有何不妥来反驳于孝天，两个人又是争得面红耳赤不欢而散，事后崇祯冷静下来想了一下，感觉于孝天所说的话似乎确实有道理，身为朱家子孙，这些皇亲国戚享受的确实已经够多了，但是对于大明来说，他们却从来没有任何付出可言。

在他们看来，他们只需要享受既得利益就可以了，至于当初他崇祯当权时候的那些为难之处，却从不关心，更无人肯出一文钱来为他提供一丝帮助，现在于孝天只是要收他们一些田赋，这些人就不干了，确实有些说不过去。

特别是这个福王，说起来福王算是他的亲叔叔，福王的富裕是天下人无所不知的，他拥有良田数万顷之多，家财万贯都是少说了，他一个人几乎就占去了数万顷良田的田赋，所有所得都让他自己享受了，可是大明危难之际，福王却一文钱也不肯出，洛阳兵乱和受灾的时候，福王更是不管不问，只是一些田庄被流民军袭掠之后，便上疏哭诉，要朝廷给他补偿，他何曾为大明考虑过半分。

所以于孝天虽然这么做，是有点过分，但是这些皇亲国戚们这么多年来所作所为，也确实令人齿冷。

于是他干脆一甩手，不再过问这些事，反正他再生气也是白搭，现如今于孝天掌控大权，可以说是羽翼已丰，任谁想要现在把他拉下马，都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

这朱家天下，经过于孝天掌权这不到两年时间，已经彻底被于孝天从里到外的折腾了一边，只剩下了外面一层朱家的皮，名义上还是大明，其实基本上各地官府，都被他掌控的差不多了。

崇祯这一年多来，也不是没有想过复辟的办法，不是没有打过诛除于贼的主意，什么玉带诏之类的办法，他也用了，趁着于孝天准予宫中少数人出宫走动，或者是太医入宫为宫中之人诊病的机会，他也曾经试图让人带他的

旨意出去，联络天下忠于大明的臣子，替他诛除逆贼于孝天。

可是这一两年来，他的所有努力，似乎都如同泥牛入海一般，从未反馈回来过任何消息，各地虽然有人打着要勤王的旗号起兵，和于孝天对抗，但是在于孝天强大的军力面前，这些星星点点的谋叛行动，全部都被于孝天一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彻底扑灭，每一次这样的抗争，最终不过只是导致一些忠于大明忠于他们朱家的人被屠杀一大片，但是却始终没有任何人把事情真正的闹大，闹到于孝天无法收拾的地步。

所以随着时间一天天的过去，崇祯的心也越来越凉，现如今他已经基本上彻底绝望了，心中自知他想要重新夺回大明的王权，已经是彻底不可能了。

所以他现在很多时候，都心灰意冷，也懒得去关注太多的事情了，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于孝天仅用了两年不到的时间，便把大明在他手里时候的这幅烂的已经没法再烂的烂摊子，逐步的收拾起来，并且回归到原来正常的轨道上。

虽然于孝天使出的很多招数，他颇为不齿，认为肯定推行不下去，很可能会招致天下重新大乱，但是事后他发现，于孝天居然能果真把他的一些想法，给强力推行下去，并且最终还收获了非常不错的结果。

眼瞅着原来让他头疼不已的流民军，在于孝天掌权之后短短一年之中，便被于孝天一股接着一股的给扑灭，先是张献忠、罗汝才被灭，现在又把李自成给灭了，中原局势渐渐的开始恢复了平静，连崇祯自己有时候都感到很是惊讶，不知道于孝天为什么能做的这么漂亮，怎么他在位的时候，就没法做到呢？

虽然崇祯想不明白，也不甘心，但是事到如今，他也知道想要把于孝天剪除掉，对他来说，已经是一件不可能完成的事情了。

所以崇祯也渐渐的心凉了下来，也就不再多想那么多，整日间不是在书房看书，就是在宫中陪伴妻儿，日子过的倒是也比较平静。

一些原来宫中的太监和宫女也看到了当今圣上的这种转变，也不再指着圣上能光复皇权，纷纷开始想办法离开这个巨大的豪华监狱，使得宫中专门伺候皇家的太监宫女逐步的渐渐减少。

一些太监宫女想办法找借口离开皇宫之后，便一去不返，不肯再返回皇宫，对于这些人的去向，也没人知道最终他们的归宿，但是绝少有人返回家乡，大多数不知所踪，也使得皇宫成了现在大明最神秘的地方，没有多少人知道目前崇祯的状况，只是坊间传言，圣上龙体欠安，一直不能视事。

而福王的事件，也在很短的时间之内便被平息了下去，就凭福王府那些王府侍卫和临时武装起来的一些太监，想要挡住孟飞拿下福王府，简直就是笑话。

当孟飞受命讨平福王“作乱”之后，他仅用了两刻钟不到的时间，就率兵攻入了福王府，而且据后来传言说福王拒不投降，趁着混乱居然带着两个儿子，其中包括小王爷朱由崧趁乱逃离了洛阳城，最终不知去向，总而言之福王府被攻破之后，福王和他的儿子就失踪了，没人知道他们最终的下落。

后世有人对此说法表示严重怀疑，在大将孟飞的率领下，整个洛阳城被于家军包围的水泄不通，福王又是一个三百多斤肥猪一般的大胖子，就算是王府侍卫再怎么厉害，除非他们是神仙，有通天只能，否则的话绝不可能从洛阳城之中逃走。

（今天腊八，大家可要记着吃腊八粥呀！美味！呵呵！）

第一百零八章改漕为海以工代赈

但是到底福王父子最后的下落，却成了一个千古之谜，再无人说得清楚，福王父子就这么在洛阳之乱当中莫名其妙的失踪了。

至于剩下的几个省里面试图纠集武力和于孝天对抗的皇族，也同样没有一家能安然度过崇祯十三年年底，在于家军这种新式军队强大的火力面前，那些临时纠集起来的叛军，根本就是战五渣，不出意外很快便都被于孝天派兵纷纷讨灭。

而且到了崇祯十三年底的时候，连以前于孝天一直没有把势力渗透进去的云贵等地，于家军也攻入了其中，迅速击溃了当地一些不听朝廷使唤的抵抗势力。

而且于孝天下令，把朱家所有在册的皇亲国戚，全部交由当地官府严厉监管起来，非特准的情况下，只能留在府中，不得擅自出府，一切府中所需用度，皆有当地官府统一配送供应，等于是彻底将朱家子孙给关到了笼子里面。

于孝天这样的手段已经算是相当温和了，比起一些改朝换代的时候，将原来的皇族尽数屠杀的手段，已经算是相当宽厚了。

两年时间过去之后，整个北方以及中原的局势也就基本上彻底稳定了下来，虽然个别地方还有一些像白莲教之类的邪教试图作乱，一些不肯安分的豪强还在试图给朝廷捣乱，但是在于家军强力压制之下，这些都是小打小闹，基本上翻不起多大的浪花来了。

随着各种新政在大明土地上逐步推行，官场风气逐渐清明，各种以前官吏们惯用的一些敲诈勒索百姓的手段一点点的被取缔，使得老百姓们身上的负担大幅度的减轻，各地的农业生产也逐步在恢复起来，就算是遭受灾害最严重的陕西地区，现如今百姓也回到了土地上，开始重新整理土地。

连年的战乱，使得北方人口剧减，许多遭受严重兵祸的地方都出现了十室九空的情况，就算是流民返乡回到故土之后，也存在严重的人口缺乏的情况，使得原来很多土地都因为没有足够的人力和畜力耕种撂荒。

于是于孝天下旨，让山陕河南一些地方，特别是以前的山地之中不适合进行农耕的村庄进行搬迁，把有限的村民移出山区，转到一些人口较为稀少但是土地较为适合耕作的地方进行重新安排，令其租种官田，把原来的一些山区之中的村庄废弃掉，退耕还林来保持水土，在自然环境方面，踏出了保持水土的第一步。

崇祯十四年四月，于孝天终于下旨取消漕运，改漕运为海运，南方调往北方的钱粮弃运河走海路，从沿海的港口装上海船，运往北方，彻底革除漕运耗费太多国家资源的弊政。

但是这件事，同样也招致了剧烈的反弹，因为废弃漕运就会影响到数十万以前依赖漕运为生的船民以及漕丁还有各种管理漕运事务的官吏们的生计。

对此于孝天给出的解决办法是一部分漕船由国家给予补贴，收购处理，或者是拆毁或者是改为在江河之中做短途运输之用，安置一部分漕船的船民上岸给予他们土地转为农民。

另外一部分还愿意在船上讨生活的船夫，则迁至沿海一带，招募其上海船充当船员使用。

至于各处的漕丁，则重新改编，该遣散安置的遣散安置，该招入军中继续当兵的则招入军中听用。

还有一部分以前漕运方面的官吏，则另行安排，抑或是遣散，抑或是调用其它地方，仅仅保留一部分水利条件比较好的运河河段，继续维持，至于许多地段严重淤积的运河则选择废弃。

表面上来看，这样的做法很妥善，已经考虑到了绝大多数人的利益，但是实际上还是严重的影响到了不少原来在运河漕运事务上大捞实惠的部分人的既得利益。

这么一来，这些人肯定很是不爽，于是便在民间大肆鼓动漕民闹事，更有一些别有用心之人，参与其中暗中出钱招买人手试图趁机作乱。

对此于孝天也提前早有预料，这样大规模的影响到几十万人生计的问题，他不可能没有准备，在这个圣旨出-台之前，大批细作已经提前被安插混入到了漕民之中，所以当一些人开始纠集闹事的时候，各地军方以及地方官府，立即就开始使出了雷霆手段，将一批挑头闹事之人抓了起来，就地正-法。

顺带还拔出萝卜带出泥，牵扯出了不少浑水摸鱼的官吏，其中单单是南直隶方面，就抓了上百官吏，也都速判速决，将其斩首弃市。

结果刚刚闹起来不长时间的运河沿岸的民乱，仅仅三个多月的时间，便被纷纷按了下去。

掐去了这些挑头或者暗中指使的头脑之后，剩下的漕民也就好对付多了，加之朝廷给出了他们较为优惠的待遇，这些底层的漕船船夫们对比一

下，他们在漕船上当船工的时候，和现在朝廷给出的待遇，他们自然也就偃旗息鼓，开始接受重新安置。

这一下朝廷就每年可以节省下巨额的漕运费用，最关键的是免去了以前因为漕运，而多被扒几层皮的普通百姓的负担。

而省下来的这笔钱，一部分改投到了海运事务上去，新建了大批用来南粮北运的货船，安置了不少因为取消漕运而失业的船工，减少了大量的因为漕运的浪费情况。

另外剩下节省下来的资金，于孝天也不准挪为它用，而是尽数投入到黄淮地区那些常年容易泛滥的河流的河道整修方面，特别是黄河和淮河两条大河，更是投入巨资治理的主要目标。

历史上黄河多次改道，给黄河下游黄淮一带的人民带来了无尽的灾难，黄河多沙容易淤积河道，造成下游经常决口，也就是万历年间有大臣潘季驯极力治黄，才算是把黄河下游河道稳定了下来。

但是到了天启崇祯年间之后，国事日乱，财政捉襟见肘，加之官员贪鄙之风盛行，使得朝廷根本无力也无能对黄淮泛滥区进行综合治理。

现如今于孝天取消漕运，节省下来大笔资金，便干脆一股脑投入到了黄淮流域河道治理之中，正好老百姓也很穷，于孝天选派了一批精干的官员，专司奔赴各地进行治河工程，而且命令不得随意征发民众，可以以工代赈的方式，来招募闲散灾民，以给粮给钱的方式，来对河道进行修缮施工。

以工代赈的办法，给老百姓带来了实惠，这时候民间尚有许多百姓没有被安定住，这些流动的灾民，随时都可能会给社会带来不安定因素，一旦被有心人蛊惑或者牵头带领，就可能闹出大乱。

而以工代赈的办法，则将大批流动的灾民给吸引到了治河工程之中，朝廷给工程拨发钱粮，抑或是发钱抑或是给粮，来换取流民出力出力，对各处经常泛滥的河道进行加固修缮，在工程结束之后，还负责给这些百姓安置土地住处将其固定下来，使其有田可种，有家可归，从根本上解决流动灾民无处安置的问题。

于孝天印象特别深刻的就是李自成三打开封，后来掘开黄河水淹开封城的事情，现如今李自成已经覆灭，开封暂时安全了，但是开封旁边的黄河却依旧如同选在开封府、归德府一带百姓头上的一把利刃一般，随时都可能会出现决口泛滥。

所以于孝天特令工部，加强洛阳下游黄河河段两岸大堤的修葺工作，并且派出都察院的监察御史到各地治河工地上进行暗查，对于治河工程进行严

格的财务审查，确保投入的钱粮能真正用到治河工程上面，而不会被那些官吏们给中饱私囊。

为此也着实抓住了一些贪官污吏的脏手，于孝天也不杀他们，查实之后，命人将其双手活活剁掉，却不让他们死，就把他们吊在治河工地上，受风吹雨打，供人参观，以此来震慑那些接替他们的官吏们，使之不敢再伸出脏手去治河的钱粮之中贪墨。

整个崇祯十四年间，大明全国各地都进入到了一个相对安定的状态，虽然是不是还是有不少地方会出现小规模骚乱或者民变，但是规模却都不算大，很快便被各地派驻的于家军扑灭。

而随着于家军把触角伸到了全国各地之后，各地的旧式军队也逐步开始被于家军所取代，大批以前的明军卸甲归田，脱去了世代兵户的身份，成为了正儿八经的农民，划给了他们土地，让他们安置下来进行耕作。

这也使得大明减少了许多冗兵冗员，减少了朝廷的财政负担，但是这样对就是官军的裁撤，也遭到了不少大明军将的强烈抵制和反弹，许多地方的军将得知自己的兵马要被裁撤，而他们马上就会变成光杆司令，于是当然不肯轻易就范。

一些拥兵较多的军将，干脆就率兵谋叛，攻打周边的州府县城，大掠地方，强行裹挟民壮入军给他们充当炮灰。

其中闹得最厉害的就算是驻守襄阳府一带的大将左良玉，这家伙在另一个历史时空之中，就不是个好鸟，这个时空之中，照样还是老德行，在湖广一带拥兵自重，经常不听调遣，为祸一方百姓。

第一百零九章整军

这一次于孝天下旨裁撤左良玉麾下的两万兵马，左良玉闻讯便立即率兵谋叛，带兵猛攻襄阳，试图攻下襄阳然后控制周边府县，以此来和朝廷抗衡，短短十几天时间，就攻占了南漳等地，强行裹挟民壮加入叛军之中，短时间便将兵力扩至四五万人的规模，大有要闹一出大戏出来给于孝天看的架势。

左良玉的想法很简单，那就是拥兵自重，以无力抗衡朝廷，也就是于孝天，试图拖延下去，让于孝天感到他这块骨头不好啃，最后招安他，那么他就可以继续拥兵自重，作威作福下去了！

但是于孝天对左良玉岂能不防，提前已经在襄阳城派驻了部分于家军坐镇，左良玉领兵攻打襄阳城，这些于家军就据险而守，接连击退左良玉叛军的进攻，接着孙传庭受命领兵对其进剿，以孟飞等武将为辅，迅速的堵住了左良玉朝周边扩张的势头，并且分兵几路，将左良玉所部堵在了襄阳府境内，并且连续将其击败数阵。

左良玉最终被堵在了南漳县城一带，一万多于家军“包围”了左良玉所部的三万余兵力，将其围困在了南漳县境内。

左良玉见势不妙率部试图突围，逃入四川境内，但是孟飞岂能给他这样的机会，率军对其发动了最后的猛击。

左良玉所部叛军基本上都是临时裹挟的民壮，装备质量极差，和武装到牙齿的于家军放对，简直就是找死。

结果双方一接战，左良玉麾下的叛军便当即大溃，最终左良玉也被孟飞生擒活捉，随即将其举家打入囚车送往襄阳城之中进行处置。

孙传庭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将左良玉凌迟处死，其家人举家满门抄斩，包括那些跟着左良玉混的军将，也一并满门抄斩，杀了个人头滚滚彻底扑灭了左良玉的兵乱。

左良玉所部被剿灭，也大大震慑了其它那些地方武将们，原本一些地方武将还打算跟着起兵作乱，也指望着回头能逼得朝廷对他们做出让步，重新招安他们，使得他们保留下他们的武力。

但是当听说左良玉从起兵到被剿灭，总共不到两个月时间，左良玉包括手下军将一个全家老少都被满门抄斩，遭受了灭顶之灾以后，这些武将们之中原本一些不安分的家伙，顿时打消了起兵作乱的念头。

现在朝廷当权的可不是以前的崇祯皇帝了，现在可是于孝天这个大煞神当政，这家伙手黑不说，心更比崇祯黑几百倍，更何况他手上现在拥有近二十万精锐无匹的于家军，虽然在各地驻军都不算太多，兵力上似乎并不占优，但是任何人都不敢小觑这些于家军，他们装备实在是太好，手中的火-枪实在是太犀利了，往往都善于以少胜多，极难对付。

左良玉号称十万大军谋叛，但是于孝天只派出了一万多点于家军给孙传庭，就把左良玉轻松给灭掉了，他们这些人手头上拥有千八百兵将，就想和于家军抗衡，简直就是自寻死路，他们死了不要紧，搞不好老祖坟都可能被刨了，所以这些地方武将，最终也只得接受了裁撤命令。

于孝天也没有太为难这些武将，原来他们的家产都给他们保留下来，另外每个人给了一笔不菲的遣散费，让他们可以置办田产，起码当个小财主没有一点问题，一些地方的大将，还特许他们原有的田地免赋三年，算是特别优待。

但是即便如此，这些地方武将，也很是不情不愿，因为于孝天在裁撤地方军队的时候，收回了原来那些军方的屯田，将其分给了那些遣散的兵卒们耕种。

而原来这些卫所的屯田，基本上都被这些武将世代掌控着，那些兵户们基本上算是他们的农奴，只能给他们做事。

现在这些当兵的都分掉了他们控制的屯田，一下子就让他们失去了赖以中饱私囊的土壤，他们如何能不肉疼。

可是在于家军强大的军事压力之下，不答应也不行，起兵谋叛更是直接让他们举家老少去送死，不管他们乐意不乐意，也只能捏着鼻子认了。

裁撤掉这些地方的官军之后，于家军便成了大明真正的武力依仗，成为了唯一的军事主体，于孝天一改大明以前的兵户制度，将军队全部改为募兵制，大幅度提高兵将的收入和地位，使得兵将们可以活的更体面，虽然继续要求军队不干涉地方政务，但是同时也不让地方官员去管束这些军队。

这些新的官军，是国家的军队，只听从兵部的调遣，不再听令于地方官员的节制，但是在必要的时候，兵部可以把部分地方驻军，交给地方官员临时节制使用，整体上让军人的社会地位拔高了一大截。

这一点虽然文官们有点不爽，觉得以后这些丘八们可以和他们平起平坐，实在是侮辱斯文，但是于孝天现在乃是大明监国，本身就是武将出身，他们也不敢指望以后还骑在于家军的脑袋上为所欲为了。

而且于孝天在朝中说过一些话：“如果一个国家的军人连最起码的地位都

没有，连最起码的尊重都无法获得，那么谁还能指望这些军人为国家效命，谁还能指望国家在受到威胁的时候，能让当兵的奋勇当先？

所以军人乃是国家的利剑同时也是坚盾，他们必须要有尊严，那么国家才能有尊严！……”

于家军的兵将上下人等闻之之后，各个都十分感动，就连一些以前大明官军的兵将听到之后，都觉得这话听着实在是顺耳，特别是那些普通的士卒们，心中暗想，要是早一点遇上于监国的话，那么他们的日子哪儿还会像以前那样过的如同牛马一般！

在于孝天这番话传遍大江南北之后，于家军再募兵的时候，不少农村的青壮，都开始踊跃报名。

现在当兵比起以前可算是好太多了，先是他们不用担心入了军籍之后，就世代成为军户，其实也跟贱民差不了多少了。

而且现在当兵也的待遇也相当不错，一个月可以拿到足足的二两银子，而且无人敢于克扣他们的军饷，同时当兵一天可以吃三顿饭，每年还发给两套军服，可以说是吃得饱穿得暖，还能养活家人。

最重要的是他们再也不用像以前那样，处处受人鄙视，当面称他们军爷，背后就戳着他们的脊梁骨骂娘，起码现在他们穿着全新配发给他们的军服，敢抬起头当人了，这一点比什么都重要。

所以于家军现在虽然名义上已经算是大明正牌官军，但是私下里当兵的却还是都认同自己乃是于家军的一员，这一切都是于孝天赐给他们的，所以他们生是于家军的人，死也是于家军的鬼，对于于孝天差不多都是忠心耿耿，毫无二心可言。

虽然现如今大明整个官军数量比之以往降低了很多，但是战斗力却比之以前强悍了不止数倍八倍。

至于他们的装备就更不是问题了，随着于孝天的掌权，原来海狼的军工厂也随即开始获得大量的订单，开始在福建、广东、北直隶、山东等地纷纷设立新厂，为新军全力以赴的生产各种新式武器。

各种陆军用的火炮以及步枪，现如今早已拥有了成熟的生产工艺和技术，另外也培养出了不少技术工人，加之淡水和泉州的机械厂，现如今已经可以生产出精密程度相当不错的水力机械。

这些新式水力机械不断的被投入使用，也不断的扩建原来的老厂，使得现在淡水和泉州两地，都形成了两座大型的机械厂，所生产的各种专用机

械，被源源不断的运往各地的新军工厂之中，安装使用。

这些兵工厂很快便开始源源不断的为新军制造出了大量的新式武器，然后装备到了新军之中。

这些新式武器被严格监控起来，每一件武器都打上了编号，出厂之后交由新组建的兵部之下的后勤部进行分配。

这些新式火器全部只装备给于孝天直辖之下的新军使用，像以前大明的旧式军队，是根本不可能获取到这样的武器的。

而且武器下发到部队之后，也实行了极其严格的监管制度，所有武器严格的进行了登记造册，随时可以查到任何一支编号的步枪甚至于刺刀的去处，然后军中的纠察官分别前往各地对各处的部队定期进行武器清点，任何一支枪都必须落实到位，战损的武器必须在战后战后说清楚战损原因，如果是损坏的话要有东西在，才可以换取新的武器。

如果是战场上丢失或者被敌军缴获，那么就必须要说得明白，有足够的人证明才行，这也就杜绝了以前明军之中，那些军将们偷偷摸摸的把库房之中好的武器卖掉，然后换上一堆破烂滥竽充数的情况。

而现在由于海狼集团生产的步枪已经全部采用了新式的火帽击发，弹药生产方面，也非常严格，特别是生产火帽的工厂，实行了最严格的管控，包括后勤部门配发弹药的时候，火帽都属于监管最严格的火工产品，绝不容轻易流失。

这么一来，就算是军中的一些火-枪在战场上被敌人缴获或者是遗失被普通人拿到，这些步枪也因为没有火帽，而无法进行发射，离开火帽的话，就是一根烧火筒，一点用处都没有。

所以几年的大规模军事行动下来，虽然这些新式步枪也在战场上有所遗失，但是却极少能被敌人重新利用，就算是丢一些火帽，只要敌人用完了这些火帽之后，这些步枪也就同时失去了作用，成为一根废铁。

第一百一十章开诚布公

就算是有人拥有超强的手工技术，可以仿制出狼牙步枪，但是只要火帽生产技术不被泄露出去，那么就算是能仿制出狼牙步枪也没有用处。

而狼牙二式步枪的大面积装备使用，也使得于家军拥有了更强的全天候作战能力，受到天气影响也就越来越低，不管是大风天，还是雨天，狼牙二式步枪，都可以比较有效的击发，这也是于家军屡战屡胜的关键因素之一。

在装备这么多新式武器的于家军面前，大明的那些旧式军队或者是一些乱民组成的乌合之众的军队，完全无法与之对抗。

于家军往往可以以少于敌人很多倍的兵力，最终取得作战的胜利，这也是于孝天能在短短两三年之内，以少量军队屡屡平定国内无数次反叛行动。

到了崇祯十五年初的时候，整个大明已经差不多基本上全面安定了下来，再难听到某些地方出现新的动乱。

虽然北方很多地方依旧受到气候影响，出现各种天灾，但是在各地官府较为高效的赈济之下，基本上没有再闹出什么人相食之类的惨剧，灾民也基本上可以获得最低限度的保障，没有再酿出太多的祸乱。

在崇祯十五年上元节过后，于孝天也终于腾出了一些时间，刚好宫中传出消息，说崇祯想要见他一面，说是不知有什么事情，要和他面议。

于是于孝天考虑了一下之后，又一次入宫面圣，在文华殿之中见到了已经被软禁在皇宫之中三年时间的崇祯皇帝。

三年不理政事的崇祯，到了这个时候，也已经基本上放下了，见到于孝天之后，显得很平静，甚至于还和于孝天天南地北的闲聊了一通。

而且崇祯因为不必再劳心劳肺，天天日理万机，在宫中的日子过的相当清闲，人也变得胖了一些，精神看上去也相当不错。

于孝天去年发明了一种扑克牌游戏，被人带入了宫中，偶尔崇祯接触到了这种新游戏，很是感兴趣，于是经常和宫里面的嫔妃以及太监们打牌，日子倒是也过的相当清闲有趣。

当于孝天入宫，崇祯和他闲聊了一通之后，忽然间对于孝天问道：“于孝天，朕现在还当真有些佩服于你了！”

虽然当初你入京夺权，朕对你恨之入骨，但是这么长时间来，朕思前想

后，朕也不得不承认，朕不如你！

大明在朕登基掌权之后十余年之中，确实不得不承认，虽然朕日夜殚精竭虑，但是却并未力挽狂澜，却使得国事日渐混乱，外不能御建奴于关外，内不能平各地乱民。

但是你却在这短短三年时间里，便做到了朕所不能之事，所以朕现在即使是不情愿，但是也不得不承认，你确实强于朕很多！”

这次于孝天入宫，崇祯也没再端着架子，坐在龙案之后和他说话，而是让人摆了两张椅子，一个不大的小桌子，又在桌上摆了一些茶点，两个人相视对坐，看不出什么君臣之分。

所以于孝天也很享受这样的待遇，听了崇祯的话之后，点头笑道：“圣上也莫要妄自菲薄，微臣能做到现在这等地步，也并非是微臣就真的强过圣上什么！

只是微臣生于这世上的底层，比圣上更知道民间的饥苦，更明白官场的弊端罢了，另外微臣侥幸获得了一些旁人所不知的事情，使得微臣有机会得以练就出了一支雄兵，这才会做到了这些事情！

对于圣上登基之后勤于政事，微臣一直都很钦佩，虽然现在微臣执掌大权，但是微臣为人却比较懒惰，远赶不上圣上那么勤勉。

有时候其实当权者，并不见得要事必躬亲，只要抓住要害，让有能力之人，放在该放的位置上去，偶尔鞭策一下，让专业人士去做专业之事，比起万事事必躬亲，有时候还要好上百倍！

最关键的就是监督，把权力关在笼子里面，一旦要是失去监督的话，那么这些官吏们绝不会像现在如此勤勉！

其实现在微臣并不算太忙，很多事情其实微臣并不亲自过问，下面的官员们便可以做的很好了，微臣只需要告诉他们，该做什么，该怎么做，那么剩下的事情就是让他们自行去办就是了，建立起一套完善的监督机制，比起微臣亲自去督促要省力得多！”

崇祯喝了一口茶，品了品于孝天的话，点点头叹息一声道：“说的有道理！朕当初最大的失误之处，就是并不能做到知人善用！另外也受到了那些大臣们的蒙蔽，以至于他们在下面一手遮天，各自自行其是，但是朕却始终被蒙在鼓中！

而朕生于皇家，虽然也听闻不少民间饥苦之事，但是却远没有你对于民间的事情了解更多，对于官场之中的那些贪鄙手段，更是无法了解清楚，所

以虽然朕很勤勉，但是却始终不知道该怎么做！

倒是你起于民间，对于这些事情知之甚清，当你上位之后，正可对症下药，一击而中其要害！才得以做起事情来，可以起到事半功倍的结果！朕不如你！”

于孝天很好奇崇祯为何今日会变得如此谦虚，按照他对崇祯的了解，崇祯的性格一直比较刚愎自用，从来都很少认错，但是今天不知为何，却连连对他进行了肯定和称赞，这让他还真是有点不太习惯。

于是于孝天开口对崇祯问道：“圣上谬赞了！不知圣上此次招微臣入宫，有何事吩咐？”

这句话算是正式把话题扯到了正题上面。

崇祯看着于孝天稍稍沉默了一阵，开口说道：“现如今你已经把大明天下置于你的羽翼之下，朕也猜得出，你想要什么，但是朕想要问一下你，你以后打算如何处置于朕？”

于孝天也微微的沉默了一下，喝了一口茶，看着崇祯，而崇祯的脸色变得紧张了起来，死死的盯着于孝天的眼睛，试图从于孝天眼中看出一些东西。

于孝天思量了一下之后，笑答道：“圣上不必为此担忧，不瞒圣上，于某却有夺天下而居之之心，但是却并未想过要加害圣上，虽然圣上的存在确实对于我是一种威胁，但是于某认为，只要我能将天下治理好，让天下百姓安居乐业，那么谁又愿意回到以前呢？

就算是有些居心叵测之人，想要利用圣上兴兵作乱，但是于某也有信心将其轻易扑灭，所以圣上的存在，对于我来说，反倒是一种鞭策，所以微臣不会加害圣上！”

听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崇祯脸上现出了一丝怒色，但是还是强行忍住了想要发火的**，闭上眼稍稍平复了一下心情之后，再次睁开眼望着于孝天道：“事已至此，你谋朝篡位也已经水到渠成，朕虽然心有不甘，但是也无可奈何！

朕并不怕死，你如何处置与朕，朕都无话可说，但是朕膝下几个皇子，却并无错可言，他们只是生于皇家罢了！朕只是希望你能留下他们的性命，哪怕是今后让他们隐姓埋名，做个普通人也好！不知你可否答应朕？”

于孝天摇头道：“圣上言重了，于某虽然双手沾了很多血不假，但是却并非嗜杀之人，请圣上放心，于某可以保证，只要圣上和几位皇子没有重复

大明之心，那么我可以保证，绝不加害你等！哪怕是一根毫毛都不会动你们！这一点于某自认为还有这点信誉，绝不出尔反尔食言自肥！

当然前提是圣上和诸位皇子，也要答应我，不可做出过格之事，那么微臣绝对可以保证诸位的安全！”

崇祯深吸一口气，强自忍住心中的愤怒，于孝天今天的话已经说的非常明白，这皇位他是已经决定谋篡定了，而且当着他的面毫无掩饰的说出了他的野心，对于他这个当今的记名皇帝来说，任谁恐怕都不会欣然受之。

但是这三年来，崇祯在宫中软禁的生活，天天陪伴嫔妃皇子以及公主，使得他的心变得软了许多，如果是三年前于孝天入京的时候，说要谋朝篡位的话，他会毫不犹豫的自杀殉国，并且会毫不犹豫的带着这些妃嫔、皇子公主一同陪葬，但是现在他发现他已经舍不得了。

以前他身为父亲，因为日理万机，绝少有时间陪伴一下皇子和公主们，所以即便是疼爱他们，感情上也不是非常深，可是经过这三年时间之后，他已经和皇子公主们建立起了深厚的感情，想想有朝一日于孝天要图穷匕见，将屠刀加在他们的项上，崇祯就觉得不寒而栗。

这也是他这次招于孝天来见他的原因，他不求于孝天在那一天到来的时候，能放过他一条生路，但是却希望于孝天能放过这些皇子公主，不要加害他们。

今天于孝天也终于说出了他的野心，摆明车马要夺取他的大明天下然后自己居之，崇祯作为皇帝，岂能不生气，但是现在他也很清楚，一切都已经无法挽回，他只有听之任之的份，却没有一点反抗的能力了。

第一百一十一章誓师出关

于是崇祯努力按耐住了想要掐死于孝天的想法，点点头道：“如此甚好，朕自会告诉皇子们，令他们以后安分守己，不做非分之想！但是也希望你能恪守承诺，莫要食言！”

于孝天点头答应了下来，对于今天他把话说透，他自己也觉得轻松了一些，这几年来，他麾下原来最早跟着他起事的那些手下们，已经多次劝进，劝于孝天废了崇祯登基称帝，但是都被于孝天给拒绝了。

但是他也很清楚，这些手下们心中想的是什么，虽然现在他已经执掌天下，但是毕竟名不正言不顺，虽然他可以让这些手下们当官的当官，为将的为将，但是这些人还是希望能有一个从龙的身份，而不是穿着一件大明的马甲，这方面于孝天是有一定压力的。

今天崇祯把话挑明了，他也不想再干那种当婊子还想立牌坊的事情，索性也干脆把话挑明，把他的野心毫不掩饰的说了出来。

但是崇祯的反应还是让他有点惊讶，崇祯居然按耐住了暴怒的心情，能平静的和他商量，这说明崇祯这次在招他来之前，已经把该想的事情都提前想透了，做好了一切思想准备。

崇祯沉默了一阵之后，忽然对于孝天问道：“那么你想要何时登基称帝？是现在吗？”

于孝天摇摇头道：“不急于一时！于某还答应过圣上一件事，到现在尚未做到，当微臣做到这件事之后，自会来和圣上商量的……”

崇祯十五年夏，平静下来的天津卫以及山东的登州府、浮山所（现如今已经被于孝天改称为青岛），又一次开始变得热闹了起来，一支支军容整肃的于家军从大明各地收到了军令，开始按照命令赶赴了这些地方集结了起来。

一共大概有八个旅的于家军，一共大致有六万人左右的兵力，被集结在了这些地方，包括海军方面，也调集了大量的战船和货船抵达了登州和青岛两地，做好了装运兵马启程的准备。

同时还有各种入山一般的物资，也被从全国各地调至了这些地方，囤积在了出征的出发地。

这些地方的人声鼎沸，一队队身穿新式军服的于家军兵将，来来往往，还有大批民壮，在帮着军方运送着各种物资，在码头上帮忙装卸各种物资。

一群群膘肥体壮的战马，也在骑兵们的引领下，在各个军营一带活动，军医、兽医也纷纷到位，检查兵将的身体情况抑或是战马的情况，为最后的出征做着准备。

一列列的四轮或者两轮轻便马车，在军营之中整齐排列，还有一门门罩着油布的火炮，同样整齐排列在军营之中。

各处大营之中旌旗招展，人喊马嘶，好一番出征之前的热闹景象，官兵上下人等，各个精气神十足，把他们的盔甲和武器擦拭的盔明甲亮。

特别只在天津卫集结的四个旅，兵将们自上而下，更是收拾的整整齐齐，干干净净，连带着把他们的战马也梳洗的整洁异常，列队于天津卫城之外的大校场之中，队列如同刀切一般的工整，横成排竖成列，从任何角度望去，都呈现出一条条的直线。

各种武器整齐的持握在兵将们的手中，抑或是手持，抑或是背于背上，近三万兵马列队于校场之中，除去风吹旌旗发出的猎猎声响之外，就只剩下那些兴奋的战马时不时的打几声响鼻，掩饰不住它们的兴奋，不时的在骑手们的约束之下原地踏着马蹄。

近三万大军如同钢浇铁铸的一般，无形之中散发着一股肃杀的气氛，让人一眼望去，无不叹服不已，忍不住都要暗自叫一声好，竖起大拇指称一声当真乃是一支铁军也！

这样的军容，有着一股天然的暴力美感，他们代表了一个国家的实力，任何人当见到这样一支雄师的时候，都恐怕兴不起与之对抗的念头。

就在这支兵马在大校场之中列队完毕之后，一队人马护着一些车仗缓缓的从远处开入到了大校场之中。

令人惊讶的是已经几年不曾视事的大明皇帝崇祯的车仗以及全套的皇家仪仗这个时候居然也出现在了天津卫城外的大校场之中。

而一辆大辇被装饰的金灿灿的，充满了皇家的威严，崇祯安然端坐于大辇之上，黄袍素带颇有一些气势，在全套的皇家仪仗护卫之下，进入到了大校场之中。

而陪同在崇祯的大辇之侧的，却正是现如今的大明监国于孝天，而今天于孝天同样也身穿了全套的银盔银甲，披着一件薄薄的大红披风，胯下骑着一匹神骏异常的枣红色的高头大马，配上他原本就高大健壮的身材，使得于孝天看上去颇有点喧宾夺主的感觉，风头大大的压住了乘坐在辇车上的崇祯皇帝。

当于孝天陪着崇祯进入到大校场的一瞬间，迎接他们的官员立即纷纷跪下，高呼道：“恭迎圣上驾临！恭迎监国大人驾临！”

那近三万于家军兵将们，则立即两眼发光，一个个满怀着热切的神色，用崇拜的目光紧紧注视着于孝天的身形，在军官们的带领下，忽然间山呼海啸一般的高呼道：“参见大帅！”

但凡在于家军之中的兵将们，都一直习惯于称呼于孝天为大帅，在他们眼中只有于孝天，却完全无视了应该作为主角的崇祯皇帝，所有人都忽然间单膝跪下，发出了一片哗哗的甲冑碰撞的声响。

崇祯听到这些兵将们的呼声之后，脸皮微微的颤动了一下，眼神中微微流露出一丝愤懑的神色，但是很快就又控制住了情绪，开始仔细观察起了眼前的这支兵马。

虽然他在三年前就已经领教过了于家军的厉害，并且偷偷的登上宫墙，偷眼打量过皇宫外守御抑或是可以说是监视皇宫的于家军，但是像今天这样，第一次正视这么大一支部队的兵马，却还是第一次。

当他见到了这支岳峙渊渟的兵马的时候，崇祯还是被彻底震撼了，这是一支完全不同于他曾经见过的大明官军的兵马，这支兵马所散发出的这种气势，是他平生仅见过的最令人震撼的一支部队。

虽然他们旌旗和服饰并不花哨，但是却让人产生出一种如同山岳一般，忍不住有一种高山仰止的感觉。

这支兵马虽然只是朝那里一站，便产生出一种不动如山的气势，让任何人都可以看出来，此乃是一支完全可以纵横天下的雄狮的感觉，无法与之抗衡。

崇祯不由得心中微微叹了口气，他在位十几年里，虽然励精图治，整日里想要打造一支雄师出来，替他平靖天下，但是不管他如何努力，最终都未能如愿以偿，但是于孝天却不知道怎么做，就轻轻松松的打造出了这么一支钢铁一般的雄师，成就了他的一番大业。

这一次于孝天破例请了崇祯一起出京，到天津卫钦点大军，誓师出关对关外建奴发动反攻，彻底收复辽东失地。

崇祯虽然不情愿，但是也耐不住寂寞和好奇，最后还是答应了于孝天的邀请，随同于孝天亲自来天津卫为这支出关的于家军送行。

今天当抵达了这里，见到了这支兵马之后，崇祯便知道，建奴这一次当

真要完了！他不相信这世上还有什么兵马，能挡得住这支钢铁洪流，虽然他们人数并不是很多，在这里集结的不过只有区区不到三万人的兵力，但是却让人有一种强烈的放心感，根本不担心他们会吃什么败仗。

建奴大军当年在崇祯十二年初的时候，就曾经栽在了这支兵马面前，现如今虽然建奴得到了三年的喘息之机，但是却恐怕依旧无法抵挡得住这样一支雄兵。

扭头看看在御辇旁边骑于马上的于孝天，于孝天这时候也同样容光焕发，脸上微微露出一丝得意的神态，但是同时身上却散发着一一种难言的豪迈之情。

崇祯可以理解于孝天这个时候的心情，这世上任何一个人，当面对着这么一支由他亲手打造出来的雄师的时候，恐怕都会产生出这样的豪情，只可惜这支兵马不是他朱家的兵马，而是于孝天的私兵，如果当年他崇祯能拥有这么一支雄师的话，如何会落到眼下这种地步。

崇祯不由得心中一阵阵的酸楚，但是却还是强自控制住了自己想要落泪的情绪，深吸一口气故作镇定的被请下了大辇，于孝天也翻身下马，陪着崇祯，一步步的步上了在大校场之中坐北朝南的那座高台。

高台之上这时候已经有人提前不知停当，摆放了一张大椅，大椅后面竖着一顶硕大的黄罗伞盖，于孝天请崇祯坐在了黄罗伞下的这张龙椅之上。

此时那些于家军兵将，这才把目光投注在了居中而坐的崇祯身上，不少人脸上微微露出一丝惊讶的神色，同时似乎还有点不屑的感觉。

现如今他们乃是于家军的兵将，虽然名义上顶着大明官军的名号，但是任谁都清楚，他们真正效忠的是何人，今日他们誓师出征，乃是奉了于孝天的军令，完全不是为了眼前这个曾经的大明皇帝，但是这个大明皇帝，今日不知为何，却也来到了这里，参加了这次他们的誓师出征。

第一百一十二章越俎代庖

于孝天请崇祯坐定之后，转身走到了高台前面，一抖肩膀上的大红披风，对着下面单膝跪地的兵将们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大声喝道：“免礼！”

数万于家军兵将闻令立即整齐划一的哗啦一声，齐刷刷的站了起来，异口同声的高呼道：“谢大帅！”说罢之后，瞬间校场之内便恢复了安静。

于孝天满意的扫视了一眼面前台下的这支兵马，点了点头朗声叫道：“诸位！今日乃是我朝一个重要的日子！于某特别请来了当今圣上，来为你等送行！

曾几何时，在北方的关外，有这么一股暴徒，侵占了整个辽东，奴役了我们辽东汉人数十年之久！

他们凶厉残酷，杀我汉人，屡屡犯边，无恶不作，为祸了数十载，却无人能治，但是现如今他们将要为此付出代价，于某此次将会亲自挂帅，率领你等出征辽东，将其彻底从这个世上抹去！光复我朝故土！

拿回我们失去了数十年之久的荣耀，让这些建奴从此之后永远在我们脚下战栗！你们能随同于某得幸参加这一次出征，乃是我等的幸运！

我们将要昭告天下，从此之后，这个世上任何人都永远无法再骑在我们头上，当年的屈辱将会被我们彻底洗刷！

.....”

于孝天用极为洪亮的声音，足足说了大致有十分钟的时间，这才终于结束了他的演讲，虽然时间不算很长，但是却听得下面众人各个都忍不住热血沸腾，在军将们的带领下，再一次山呼海啸的怒吼了起来，所有兵将都拔出了武器，高举过头振臂狂吼了起来：

“誓杀建奴，光复辽东.....”

这片吼声，如同平地响起了一声惊雷一般，滚滚朝着远方传去，久久回荡在天地之间。

随后作为副帅出征的孟飞，策马从高台下的兵列之中冲了出来，奔至高台之下，拔出腰刀，对着高台上的于孝天以及崇祯行了一个持刀礼，高声叫道：“请大帅与圣上检阅兵马，誓师出发！”

于孝天还礼大声叫道：“准！”

言罢之后，下面的兵将们，立即开始以营为单位，随即开始鱼贯出场，每个营组成一个横排五十人，竖列二十五人的方阵，精神抖擞的踏着整齐如一的步伐，隆隆从高台前面走过。

崇祯心中酸楚，但是心情同时也很复杂，默默的坐在龙椅上观看着眼前的于家军的检阅仪式，这些兵将眼中，根本没有他这个大明皇帝的存在，一切都在以于孝天马头是瞻，根本就没把他放在眼里，今天他虽然以当今圣上的名义前来观礼，但是却始终都是一个配角，这让他内心之中充满了一种屈辱和挫败的感觉。

他知道从今以后，大明朱家王朝已经彻底成为了一个过去式，从今以后这天下已经彻底改姓了于字，今天他只是作为大明的末代皇帝，来为大明举行一场葬礼罢了，虽然这些人目前还顶着一个大明官军的名头，但是他们却是在当众向着于孝天宣誓效忠。

眼前的这个身材高大的于孝天，已经遮挡住了他所有的荣光，使得世人现在只知一个于孝天，已经忘却了他这个曾经的大明皇帝。

崇祯面无表情的注视着眼前这一个个方阵，缓缓的从高台下面通过，但凡每一支方阵通过的时候，都无一例外的对着于孝天施以了他们军人最高的礼节，但是少有一个正眼观望一下他这个皇帝。

幸好于孝天还没有完全忘掉他的存在，在检阅开始之后，请了崇祯也上前观礼，崇祯无奈之下，只得走到了前台，和于孝天并肩而立，直至看着所有兵马列队通场，然后返回到他们的列队位置。

于孝天假模假样的请崇祯也给将士们说两句，但是崇祯却摇头拒绝了于孝天的邀请，只是开口道：“朕今日预祝于爱卿和诸位将士们，能出关之后，旗开得胜马到功成，望于爱卿你等早日得胜还朝，朕到时候在京师等你们归来！到时再说不迟！”

于孝天点点头笑道：“请圣上放心，建奴不足为虑，此行微臣有十足把握，将其一战讨平，彻底绝其后患！请圣上静候微臣的好消息便是！到时候就一切有劳圣上了！”

于孝天最后一句话让外人听得有点云里雾里，不知道他此话何意，但是崇祯却很清楚他的话中的含义，点了点头道：“朕说到做到，到时候也望于爱卿能践行诺言！”

于孝天点点头道：“君子一言驷马难追！你我君臣岂能戏言！请圣上保重……”

崇祯站在高台上，望着这一支兵雄马壮的人马，在于孝天的率领下缓缓开出大校场，随即转而向北，朝着山海关方向行去的时候，久久没有说话，当这支人马渐渐消失在大路尽头的时候，他才忽然间趑趄了一下，险一些跌坐在地，整个人的力气似乎都被抽空了一般。

跟随他前来的大太监王承恩，眼含着热泪，上前扶住了崇祯，轻声道：“圣上保重！咱们该回京了！”

崇祯点点头道：“是呀！咱们是该回去了！”

而与此同时，在登州水城以及青岛两地的码头上，另外几个旅的于家军，也开始在军将们的率领下踏上了栈桥，鱼贯开始登上了一条条战船，然后起帆拔锚，扬帆驶离了码头，想着辽东半岛方向驶去。

自从获知了入关大军，在关内遭遇到了于家军拦截，最终几乎全军覆没的消息之后，整个后金建奴便彻底陷入到了惊惧和混乱之中。

所有建奴上下人等，都从未想到过，崇祯十一年他们挥师入关，最终却得到了这么一个结果。

他们几乎没有捞到任何好处，却把建奴数万精锐都丢在了关内，连带跟着他们入关的大批蒙古八旗的兵将，随着这次惨败，也仅仅有少数人最终得以逃回关外。

而领兵入关的副帅杜度最终仅率领着不足三千残兵败将得以逃出了关外，其余的那些建奴大军兵马，差不多都丢在了关内。

如果不是后来大明朝廷在于家军战败了建奴大军之后，突然间对于家军发难，派兵偷袭于家军的话，这一次恐怕连杜度等人也难以成功潜回关外，也正是因为如此，杜度才趁乱收拢了一些残兵败将，最终绕过大明京师，从关口突围而出，最终花了两个多月的时间，才绕回到了辽东。

原本坐等多尔袞等人带着大批财货人口出关返回的皇太极，闻听消息，差点当场一口气没上来被活活气死，幸好左右侍从连忙给他捶胸揉背才让他缓了过来。

皇太极清醒过来之后，顿时放声大哭，咬牙切齿发誓要为自己的兄弟多尔袞报仇雪恨，但是任谁都清楚，他们后金经此一役之后，恐怕是再难复振了。

满洲八旗经此一役之后，除了两黄旗和正蓝旗这三个皇太极直隶的上三旗之外，其余下五旗此次都精锐尽出，随军入关，但是却招致了灭顶之灾。

包括随行入关的蒙古八旗和汉八旗的兵马，也都损失殆尽，这对于后金来说，无疑是一场致命的打击，这才是应了那句话，偷鸡不成蚀把米，建奴这一次算是把老本蚀的是连内裤都给当了。

但是这个消息让皇太极如何都不敢轻信是真的，因为他很了解明军的本事，这一次多尔衮和岳托领兵入关，所携兵马都乃是八旗中的精锐，战力极为强悍，加之还有三万余蒙古八旗助战，以明军的战力，想要吃掉他们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

到底是谁干的这件事？皇太极即便询问了起来，结果逃回关外的溃兵哭诉着告诉皇太极，说这一次在天津卫领兵将他们打的丢盔弃甲的并非北方的明军，而是来自南方福建的一路官军，被人称作是于家军。

溃兵详细的陈述了于家军这一次如何将他们彻底击败，如何又把多尔衮留在了关内，并且把传言中于孝天和朝廷之间的关系也对皇太极陈述了一遍。

皇太极是个极有头脑的家伙，甚至历史上有人称之为怪才，绝不是个笨蛋，即便把事情大致弄了个清楚。

于是他立即大怒，认为多尔衮这一次算是干了一件蠢的不能再蠢的事情，如果换做是他的话，在杜度领兵到天津卫碰了一头疙瘩，被于家军痛揍了一顿之后，他立即就会放弃那些虏获的人口、牲畜以及笨重的财货，立即轻骑放弃走天津卫出关，选择远遁京师西部绕行，然后择地率兵攻出关外。

这样的话虽然等于白跑了一趟关内，但是起码把兵马给保全了下来，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以后他们总还是有机会重新来过。

而且皇太极可以判断出，于孝天此次北上，恐怕醉翁之意不在酒，并非完全是为了对付他们建奴大军，实质上更深层次隐藏了一个巨大的野心，那就是恐怕他这次最终的目的，其实还是为了大明朝廷，有谋权篡位的想法。

如果多尔衮选择放弃那么多所虏的人口和牲畜以及沉重的车辆，选择绕行大明京师出关的话，那么以于家军当时的情况，绝难追击他们，并且把他们堵在关内，接下来肯定会和大明官军大打出手，完全没有任何人能截住多尔衮所部。

（特别鸣谢大漠笑春风、xellos、书友1727653兄弟们的打赏！）

第一百一十三章苦逼的皇太极

想明白这一点之后，所以皇太极大恨多尔衮实在是太愚蠢，愚蠢到了透顶的程度，可是这话说着容易，办起来却恐怕不容易，换做是他的话，带着十万大军入关，折腾了小半年的工夫，带着人马直入大明腹地两千里，费劲巴拉的攻破了几十座城镇。

好不容易才虏获了这么多人口财货，一句话说丢就丢了，恐怕就算是他也不容易下定这个决心，另外多尔衮肯定也受到了下面部将的影响，他就算是舍得掉这些人口财货，恐怕那些蒙古诸部也舍不得，包括各旗的诸将恐怕也舍不得。

所以皇太极虽然想得明白，可是当真要是让他在当时就壮士断腕下这样的决心和命令，恐怕也会非常困难。

而且他通过逃回来的溃兵们所说，也意识到了于家军的厉害，于家军使用了一种他们完全不熟悉的战术以及一些他们完全不熟悉的武器，取得了在野外战场上压倒性的优势，获取到了一种令人难以望其项背的战力。

这样的于家军几乎是无敌的，别说是当时多尔衮麾下的那些兵马，就算是把他手下这三旗精锐一起加上去，恐怕都不见得是于家军的对手。

这一下他们后金算是有难了，而这个于孝天据传还是跟他们做生意的福建的海狼集团的当家人，皇太极开始有点想不通为何于孝天会和他们后金为难，突然间对他们发难。

但是仔细考虑了一下之后，发现这一次他们后金军算是为了孝天充当了一块绝好的垫脚石，于孝天充分的利用了大明上下以及民众们对他们建奴的痛恨，先是大败他们建奴大军，获得了民心民意，然后再和大明朝廷反目，便不会招致大明上下人等的一致指责。

所以他们后金这一次算是被于孝天利用到了死，皇太极想明白这一点之后，气的浑身直哆嗦，大骂于孝天阴险。

果不其然，就在他获知他的入关大军覆灭的消息之后不久，就有听闻关内传出了消息，说明朝朝廷在于家军大败他们后金军之后，没几天时间就派兵开始和于家军大打出手。

可是令所有人意外的是，于孝天非但没有因为刚刚和他们后金军激战一场，而就此败北，反倒是又把两路大明官军都打了个落花流水，并且还阵斩了关宁大将吴襄。

随后于孝天便打出了清君侧的大旗，要大张旗鼓的杀入大明京师。

这一下便印证了所有皇太极的猜想，证实了于孝天这一次率兵北上，确实是利用了他们后金，把他们充当了垫脚石，皇太极哀叹一声，猜测这一下恐怕是连大明朝廷也要有难了，弄不好于孝天这一次就要改换大明的旗号，谋朝篡位成功了。

但是不管他猜的多准，现在他们建奴都面临着大麻烦，得知消息之后，原来还在关锦一带作势虎视眈眈，大有要对关锦一带大打出手的皇太极，大哭了一场之后，连屁都没有放，利马就率部返回了盛京沈阳，因为他知道这一下他们麻烦大了。

从现在开始，不是他们到处找人家麻烦的时候了，而是随时都会有人来找他们的麻烦，特别是蒙古诸部，估摸着这一次别想让他们继续给后金当狗腿子了。

还有朝鲜，估摸着得知这个消息之后，肯定也会变得不像以前那样安分恭顺，而是会想办法重新回去找他们以前的主子大明去了。

所以皇太极决定先下手为强，趁着各方还没有反应过来，回到盛京之后，便立即派兵先入朝鲜，逼着朝鲜国王又给他们出了一批粮食，勒逼了朝鲜国王十几万两银子，把朝鲜国王逼的差点上吊，然后纵兵又在朝鲜西部各州大掠了一番，抢了数万朝鲜人带回了辽东。

至于蒙古诸部那边，皇太极也没闲着，派人去蒙古诸部一边联络，一边进行挑唆，挑唆他们之间的关系，使得蒙古诸部自己先狗咬狗的打了起来，一时之间暂时无法对他们后金下手。

另外皇太极也从关内获知消息，于孝天果不其然攻入了大明京师，最终控制了大明的朝政，把大明的崇祯皇帝给软禁在了皇宫之中，并且血洗了大明朝廷官场，抓杀流放了一大批大明的朝官，成功的上位，当上了大明的监国。

这一点和皇太极最初的预料有些出入，原本他以为于孝天入京之后，可能会谋朝篡位，把大明颠覆另起炉灶，但是现在看来，于孝天要比他原来预计的还要毒辣一些。

于孝天现如今还是在隐忍不发，而是要用软刀子把大明给彻底肢解，然后一步步的把大明慢慢的吃下肚中，他现在要借着崇祯皇帝的名义，来先对大明内部进行清洗，逐步的将大明各地都掌控在手中，等他把大明内部彻底平靖下来的时候，恐怕才是于孝天把崇祯一脚踢开，到时候宣布登临天下的时候。

虽然皇太极很聪明，把于孝天肚子里面的小九九看的透透的，可是现在不管他如何聪明，也已经无法挽回眼下的困境了。

于是皇太极也赶紧放低了姿态，多次修书派人送往关内，投给于孝天，声称他们后金愿意从此之后，奉关内朝廷为主，甘愿充当关内朝廷的藩属国，对关内的朝廷称臣纳贡，永不谋叛。

皇太极只提他愿意当关内朝廷的藩王，却从来没提大明朝廷，就是想要示好于孝天，告诉于孝天他不管于孝天以后当不当皇帝，就算于是于孝天当了皇帝，他也愿意给于孝天称臣纳贡，而不是单单只针对大明朝廷来说。

但是他多次派人投入入关，给于孝天投书，但是却都如同石沉大海一般，没有得到任何回复，于孝天完全无视了他的这些提议，仿佛根本就没有听到他的这些诉求一般。

渐渐的皇太极意识到事情恐怕很麻烦，多放刺探有关于孝天的事情，后来从多方花重金打探到的消息之中，发现一个令他感到异常恐怖的事情，那就是传言于孝天平生最为痛恨的就是他们建奴，似乎天生就带有一种对他们建奴的强烈敌视感，曾经屡次在人前说过，也灭掉他们建奴，并且称他们建奴为华夏最大的敌人，不除不足以绝后患。

这么一来，皇太极便知道为何他屡屡投书给于孝天，放低姿态表示愿意俯首称臣，却得不到对方任何的回应。

另外通过一些渠道，他还打听到现如今占据旅顺堡的那伙海盗，其实背后就是于孝天的势力，而是于孝天打下的一枚钉子。

皇太极闻听消息，顿时勃然大怒，下令捕杀那些在辽东和他们做生意的福建人，另外调集重兵，去攻打旅顺堡，将这个钉子从辽东彻底拔除以绝后患。

但是当派去抓人的人回来之后，他才知道，其实那些和他们做生意的福建人，早就提前溜之大吉了，在他们的商栈之中，留下的基本上都是雇请的辽东当地的人，完全跟他们没有什么关系，皇太极气急败坏之下，还是下旨把这些人全部都杀掉以泄私愤。

至于被派去攻打旅顺堡的兵马，就更不用说了，旅顺堡在这些年来，早已被海狼经营成了一座坚堡，城墙被加高加固了很多，另外构筑了许多炮垒，还改建了原来的城墙，将其建成了一座形状怪异的有棱有角的堡垒，几乎各个方向都没有死角可言。

另外在旅顺堡之中，驻守了大约八百于家军海兵，装备了各型大炮数十门之多，在旅顺港之中，还有三条常驻的中型炮舰，每一条炮舰上面，还都

装备了二十余门各型火炮，基本上一半以上都是二十四磅的重炮，一是可以巡防旅顺口一带的海面，防备建奴乘船从海上偷袭，另一个可以帮助旅顺堡守卫。

结果被派去攻打旅顺堡的建奴军可就悲了催了，五千正蓝旗的兵马派去之后，一天之内就被打成了一锅粥，连派去领兵攻城的主帅阿济格也在堡外中炮直接被碎尸，只收拾回去了一堆烂肉，脑袋都只剩下了半拉，死的简直没法再死了。

五千清兵被当场打死打伤近两千余人，损失过半，剩下的又被堡中的海兵出城突击了一番，结果是卷旗大散，落荒而逃，一直逃出了几十里才算是缓过来气。

皇太极这才又一次领教了于家军的厉害，慌忙之间赶紧下旨，集整个大清国的所有能工巧匠，赶忙大铸红夷大炮，还有想办法打造明军使用的鸟铳，以用来接下来和于家军抗衡。

通过这一次清军关内大败，皇太极意识到了但凭着他们以前那种骑兵和弓箭还有刀枪，已经是不足以再和于孝天麾下的那支新军相对抗了，对方火器犀利，已经超出了他对火器的认知，如果想要与之抗衡，那么就只能用火器克制于家军的火器，否则的话他们满清根本没有再和于家军抗衡的本钱。

这时候建奴通过连连入关大掠，掳回关外的人口之中，不乏一些大明的匠户，这些匠户之中，自然少不了有人懂得铸炮，也有人懂得如何打造鸟铳。

对于红夷大炮，也有人曾经见过如何铸造，对于红夷大炮的形制以及铸造方式有所了解，虽然于孝天以前阻止了孔有德叛投建奴，但是他们还是想尽办法获取到了红夷大炮的铸造技术，当然只是不怎么精通罢了，所铸造成的红夷大炮工艺简陋，笨拙不堪，但是整体上好歹还是红夷大炮，威力倒也不容小觑，只是质量上实在是有些堪忧罢了。

第一百一十四章拉一家打一家

对于鸟铳这种东西，放在明末时期倒不是什么高科技的东西，许多大明的匠户曾经学过如何打造鸟铳，而且实际威力也不能算太小。

一杆高质量的鸟铳，其实射程精度和威力三个方面，都不算差，在一个好射手的手中，也可以发挥出相当不错的威力。

但是以前大明的官员贪鄙不堪，主管打造兵器的太监还有官吏总是克扣铁料，中饱私囊，使得工匠们不得不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打造一些不合格的鸟铳交付给明军滥竽充数。

这么一来导致了明军之中所用的很多鸟铳质量很差，经常出现炸膛的事故，也导致了鸟铳始终没有正式成为明军的主战装备，并且留下了恶名，很少有人愿意使用鸟铳作为武器。

但是这些工匠被建奴俘获之后，被甄选了出来，全部集中到了盛京城外的工坊之中，本身沈阳一带就盛产煤铁，这里就建起了很多工坊，集中了大批铁匠为建奴军打造各种武器铠甲，形成了很大的生产规模。

建奴常年征战，对于器甲的需求量也很大，并且管理严格，所造器甲质量，远超过大明官军以前所用的器甲质量，他们制定了极为严苛的管理制度，监督工匠们打造各种器甲，一旦有工匠偷工减料，打造出不合格的器甲，便会招致严酷的惩罚。

所以当皇太极下旨不惜代价尽可能多的打造鸟铳的时候，他们是不存在像大明以前那样，偷工减料滥竽充数的情况的。

所以建奴在试制成功鸟铳之后，他们所产的鸟铳质量要远超过明军以前使用的鸟铳质量，射程威力也都有所提高，最远可及七十步之外还有一定杀伤力，但是也仅限于此了，毕竟他们不会弄出米涅步枪的膛线，更不懂得米涅弹的原理，所以能做到这一步，也算是逆天之举了。

皇太极一边关注着关内大明的局势，查知于孝天暂时没有对辽东他们后金用兵的计划，只是保留了关宁军暂时留驻关锦一带监视他们，正在集中全力在大明清洗官场，更换官员，掌控大明各地的局势，同时在集中力量镇抚关内中原流民军，短时间之内没有对关外用兵的迹象。

皇太极知道这是留给他最后的机会了，于是他倾尽国力，日夜不停的令工匠打造各种火炮火枪，试图在未来于孝天对辽东后金用兵之际，可以用这些新式的火器与之抗衡。

什么满清以骑射立国，到了这个时候都早就被皇太极抛至了九霄云外，通过连连在于家军火器面前吃瘪的教训，使他们认识到了火器在战场上的威力，也知道了以后离开火器，再勇猛的武士也只有被屠宰的份。

他们放下了以前对于骑射的那种依赖和骄傲，拼了老命勒紧裤腰带开始拼命的准备，这两年下来，着实打造出了不少红夷大炮和鸟銃等物。

但是关外的后金日子却一天比一天难过，因为随着于孝天当政之后，于孝天对于关内朝关外输出物资，实行了极为严苛的管控，抓杀了大批以前勾结建奴，将关内粮食等物资偷运出关，出售给建奴的奸商以及和奸商勾结的官吏，使得许多奸商世家遭到了灭顶之灾。

如此一来便从源头上卡住了粮食输出关外的根源，进而逐步控制住了陆上通往关外的道路，另外海军方面也完全封锁了辽东一带沿海，也同样阻断了海路，基本上阻断了建奴从关内获取粮食的所有渠道。

重压之下，也就彻底的压制住了关内奸商冒险朝关外输送物资的势头，等于一下掐住了建奴的脖子。

辽东一带因为小冰川时期的气候影响，导致关外酷寒，一年到头无霜期极短，也严重影响到了关外粮食的生产以及农耕经济的发展。

这么一来也导致了建奴常年所产粮食不足以满足他们的需要，这也是建奴这么多年来始终坚持冒险入关大掠的原因，他们一是可以通过掳掠获取粮食或者资财，然后把这些资财转而用于从关内奸商手中购取粮食布匹等生活必需品，甚至于他们对于输入商品的品种也做了相应很严格的规定，属于享受的奢侈品一概不要，只购取他们日常必需的生活物资。

现如今于孝天实行严苛的管控制度，就断绝了他们继续从关内获取粮食等生活必需品的途径，本身他们产粮不足，也导致了这两三年来关外迅速的出现了粮食严重短缺的情况。

虽然皇太极倾尽全力下旨勒令各部想尽办法开荒种粮，但是无霜期太短限制了他们粮食产量，始终无法从根本上解决粮食的问题。

这也是当年努尔哈赤大举在关外屠杀汉人的原因，正是因为关外粮食不足，为了生存，野猪皮才想出了这等缺德的办法，通过屠杀关外汉民来减丁减口，节省粮食，就连最早投靠建奴的大汉奸也险一些被宰掉，可见关外粮食的紧张程度。

连续三年下来，关外出现了严重的粮荒，甚至于出现了大批奴隶饿死的情况，就算是建奴自己的兵将，也常年处于半饥饿的状态，再也不复当年的那种骁勇。

另外于孝天还使出了一招狠得，那就是想尽办法挑拨蒙古诸部和建奴的关系，在关内于家军大败建奴大军之后，蒙古诸部也遭到了严重的损失。

另外蒙古诸部也意识到了建奴恐怕要麻烦，继续跟着建奴跑恐怕会落得一个很悲惨的下场，所以崇祯十二年下半年之后，蒙古八旗就已经不怎么再听建奴的使唤了。

而皇太极也察觉到了蒙古八旗的不安分，决定先下手为强，派兵去经常性的袭击屠杀蒙古诸部，用这种办法来消除蒙古诸部对于他们的威胁。

这也招致了蒙古诸部最终各个都跟建奴彻底反目，将建奴重新视作了寇仇，为了他们自己部落的生存开始和建奴不断的发生冲突和抵抗。

于孝天又下旨让宣大一带的官府，刻意的给蒙古诸部抛出了一些诱饵。

众所周知蒙古诸部在元朝覆灭之后，被重新赶回草原之中以后，经济和技术都严重倒退，特别是许多生活必须品，都严重依赖关内提供。

大明历代都通过互市来限制蒙古诸部的发展，通过互市盘剥蒙古诸部，后来因为建奴的原因，还下旨关停了互市，导致了蒙古诸部最终大部分倒向了建奴，跟着建奴混，通过从大明抢掠的手段，来获取各种生活必需品。

别的东西不说，其中两样东西蒙古人始终离不开大明的供给，那就是茶盐两样物资，蒙古不产盐，而且不临海，所有食盐全部都靠关内供给，没有盐吃，人就没力气，连他们的牛马也需要盐分的补充，所以他们对于食盐的需求，也造成了他们对关内的依赖性极高。

另外就是茶叶，因为食物结构的原因，蒙古诸部的人多以肉食为主，因为他们是游牧民族，本身不进行耕种，自然也没有蔬菜和粮食吃，只能吃放牧的牛羊等肉食品，这就产生了他们对茶叶的严重依赖，离开茶叶他们同样也没法活。

在大明关停互市之后，蒙古诸部就建奴产生了严重的依赖，通过建奴获取茶盐等物，另外他们也不会炼铁，铁器都需要从关内或者建奴那里获得。

虽然建奴本身也不产盐和茶叶，但是他们却一直可以通过关内的奸商获取到这些商品，而且他们本身产铁，蒙古诸部获取这些物资的时候，就少不了被建奴盘剥一道，建奴充当二道贩子，从蒙古诸部手中获取战马，大大的赚上一笔。

但是随着局势的变化，于孝天掐断了对关外物资的走私活动，也断掉了

建奴获取茶盐的渠道，建奴自己都不够用的，当然不可能再给蒙古诸部充当二道贩子了。

另外建奴方面意识到蒙古诸部将会不听他们的使唤，将其当贼防范着，自然也不会给他们提供铁器，这么一来蒙古诸部可就惨大发了。

一年下来，茶盐尽断，铁器也得不到补充，没有铁就没有法打造武器，以至于仅仅一年下来，蒙古诸部就回到了原始人状态，武器得不到补充，就连弓箭的箭簇，都没有铁料打造，只能重新使用一些动物的骨头来充当箭簇，至于刀枪等武器就更不用说了，根本得不到任何补充。

蒙古诸部还想着用老办法入关大掠，但是随着于孝天控制了朝局之后，不断用于家军替换边军，镇守各地边关，蒙古人再难像以前那样入关抢掠，每每冒险干一票，结果都是被打的头破血流，死伤惨重，赚的没有赔得多，使得他们开始严重失血。

这时候大明抛出了一个诱饵，那就是散布消息，告诉那些蒙古诸部，想要获取茶盐也可以，但是必须要让他们脱离建奴的控制，今后不得再给建奴充当狗腿子。

如果他们放弃和建奴合作，继续给建奴助纣为虐，那么就可以在宣大一带，重开互市，跟他们交易茶盐等物，使得他们可以生存下去。

蒙古诸部到了这个时候，已经被逼到了死角，继续跟建奴混，建奴也不信任他们，经常袭击他们屠杀他们，他们得不到一点好处，和大明作对已经成了死路一条，所以他们唯有选择屈服。

一些蒙古部落开始对大明表示臣服，表态只要大明给他们提供茶盐互市，那么他们就愿意臣服大明，不再为建奴效命。

于是于孝天便网开一面，同意一些蒙古部落用他们的牛羊、战马到宣大指定的关隘，和大明进行互市，用茶盐换取他们的战马和牛羊以及皮张等物，蒙古人一尝到甜头，便发现大明是讲信誉的。

而且于孝天还下旨释放了一批以前在关内战场上俘获并且收降的蒙古人，把他们送出关外，回到他们的部落之中，为大明充当奸细，监视各部的活动，省的这帮蒙古人又用通过互市所得的茶盐，跑去和建奴交易。

这些被俘的蒙古兵将，在关内见识了于家军的厉害，算是被彻底的打服了，被释放之后，不敢再有二心，变成了大明忠实的仆人，开始为大明在各部充当眼线和奸细，不断的散播于家军的厉害，威吓那些部落的族人，使之不敢产生继续和大明对抗的念头。

第一百一十六章关宁军之议

这一次于孝天领兵出关，山海关的吴三桂这个时候已经被于孝天架空，只能干瞪眼看着于孝天这个杀父仇人大摇大摆的到山海关，接了山海关守务，将他们这些关宁军都调出了关，名义上是随军出征，但是将他们带到了广宁中后所一带之后，就将他们丢在了这里，仅仅把一些军将带在了军中，等于是彻底将他们切断了和他们旧部之间的联系，带到了身边给看了起来。

接着于孝天领兵一路北上，一直走到了锦州，一路上不断的接管了沿途的屯堡卫所，实际控制住了关外的这些屯兵点，解除掉了一些关宁旧将的实际统兵权。

抵达了锦州之后，以祖大寿为首的一部分尚且掌握着兵权的关宁旧将，纷纷出城迎接于孝天的到来，当他们看到了于孝天麾下兵精马壮的于家军以及他们精良的已经武装到牙齿的武器，一个个都顿时彻底心凉了下來。

虽然关宁军素有大明第一强军之称，但是那也都已经成为了过去式，到了这个时候，关宁军和于家军放在一起一比，让这些关宁军的兵将们各个都自惭形秽了起来。

人比人该死，货比货该扔，虽然他们此次出城迎接于孝天的时候，也都令他们的部下打足精神，披挂整齐，好好的提前收拾了一番，试图在于孝天的面前，不太掉价。

但是当他们带着麾下的关宁军出城之后，摆在对面于家军面前这么一比，就顿时高下立判，不管是装备方面，还是官兵的精气神，以及队列还有军纪，完全都和于家军没有任何可比性，放在于家军面前，他们简直就如同一支叫花子军一般。

当看到了于家军之后，这些关宁军将们各个都收敛起来了他们心中的那份倨傲，再也不敢小觑于家军了。

说实在的，以前他们大多数人只是听说于家军厉害，对于家军比较忌惮，但是却并未亲眼所见于家军的军容，所以也仅仅是停留在他们自己的理解之中，但是当日看到于家军之后，这才第一次真正的有了直观的感受，见识了于家军的军容鼎盛之后，无疑彻彻底底的将这帮关宁军上下都给震慑了。

就连一直以来，都很是倨傲的祖大寿，也在远远的见识过了于家军的军容之后，放低了姿态，带着一众关宁军部将，赶紧主动朝着于孝天所在的位置迎了上去。

于孝天对祖大寿也是很感兴趣，历史上祖大寿曾经诈降建奴，但是事后骗取了建奴的信任之后，跑回了锦州，接着领兵和建奴作对，把皇太极搞得没有一点脾气，但是在历史上祖大寿最终和洪承畴被建奴所俘，到底还是选择投降了建奴。

不过于孝天对于祖大寿并无多少恶感，他不同于其他那些投降建奴的汉奸，祖大寿对大明还是比较忠诚的，要不然他也不会第一次投降建奴之后，又重新复叛建奴，继续领兵和建奴作战。

只能说这个人并不是那种愚忠之人，只是没有太过坚持罢了！而且他最后投降建奴之后，也并不被皇太极所信任，并未帮着建奴干了多少祸害关内明人的事情。

他最终之所以放弃，投降了建奴，很大成分上可以说他已经对大明朝廷彻底绝望了，他们被困锦州，洪承畴兵败投降，使得镇守锦州的祖大寿粮尽援绝，最终为了避免锦州城中军民尽数被屠，无奈之下才选择了投降。

这样的投降，于孝天在心理上觉得是可以接受的，当时即便是祖大寿率军战至全军覆没，其实也已经无济于事，只不过是多死一些人罢了，已经阻挡不了建奴控制整个关外了。

所以一直以来，于孝天对于祖大寿并无多大的恶感，这也是他这段时间一直没有动祖大寿的原因。

当看到祖大寿率众前来迎接他的时候，于孝天也放低了姿态，下马与之见礼，双方都互相打量了一番对方之后，各自都暗叹对方确实是一个豪杰，相互之间倒是也颇有好感。

祖大寿虽然不太满意近一年来，于孝天分化关宁军，并且架空了不少关宁军军将，将大批关宁军最终至于他的控制之下，这无疑对他们关宁诸将未来的地位，构成了很大的威胁。

但是今天见到了于孝天之后，他却兴不起兴师问罪的念头，一是看罢了于家军的军容之后，他自感惭愧，他和于孝天都是带兵出身，他怎么也想不通，人家怎么能把兵带成这等模样，二是他也清楚，于孝天之所以这么做，其实也是为了控制兵权。

任何上位者，都不可能眼看着他们这些军将拥兵自重，和当权者讨价还价，当初大明朝廷拿他们没有办法，是因为对他们有所求，要仰仗他们镇守关锦防线，防备建奴叩关而入。

现如今任谁都知道，于孝天才是大明的真正掌控着，原本祖大寿他们认为，于孝天即便是挟天子以令诸侯，但是想要短时间掌控大明全局，也不是

朝夕之间可以做到的，肯定需要很长时间才行。

但是任谁都没有想到，于孝天靠着软硬兼施，在强大的军事后盾支持之下，居然两年时间不到，就基本上掌控住了整个大明的全局。

而且现在于孝天已经羽翼已丰，对于他们这些关宁军的依赖已经是可有可无了，以前大明离不开他们这些关宁军，但是现在他们对于孝天来说，非但不是助力，相反却还成为了一种威胁。

于孝天现如今完全已经不需要他们这些关宁军来镇守关外了，凭借着他们目前于家军的实力，他完全可以自己就把建奴给打趴下，而他们这些关宁军，已经失去了被利用的价值。

换做是他们的话，估计也不会坐视他们这些关宁诸将继续在关外拥兵自重，所以于孝天这么做，也算是人之常情。

这一次于孝天亲自率军北上，出关讨伐建奴，其实目的并不全都在建奴身上，另外一个目的也很清楚，那就是趁着这一次出关，要一劳永逸的把整个关宁军的问题一并解决。

在得知于孝天要领兵出关的时候，关宁诸将就已经乱作了一团，他们意识到他们的好日子恐怕要到此为止，许多人并不甘心他们苦心经营了这么长时间，才经营出这样的场面，就这么被于孝天给拿走。

所以几个掌兵的关宁军将，便找到了祖大寿商议对策，有人提议干脆领兵反了拉倒，反正于孝天也不是大明的正主，而是一个背负着骂名的奸佞之徒罢了。

他们完全可以同样祭出清君侧的旗号，割地自治，不听从于孝天的使唤，也不交出他们的兵权，继续走拥兵自重的旧路，把整个关宁一带，划为他们的地盘，不容于孝天插手。

但是这样的提议马上被祖大寿给按了下去，他只说了几条原因，就打消了这些人的这个念头。

第一他们如果这么做，于孝天肯定立即会掐断对关宁军全部的物资粮饷供应，仅凭关宁一带的粮食产量，他们可以维持多少兵马？所以只要他们无法自给自足，这么做就纯属自讨没趣，于孝天甚至可以不派兵进剿他们，紧靠着封锁，就可以把他们给活活饿死。

第二以关宁军现在的实力，有没有能力扛住于孝天派兵对他们的进剿，于家军的战力他们可都是知道的，当初他们派入关内了两万大军，跟着吴襄去帮朝廷进讨于家军，结果呢？

两万关宁军偷袭天津卫，结果却被于家军像是屠鸡杀狗一般打的落花流水，连主帅吴襄都被当场轰成了人渣，最终逃回山海关的仅剩下了不到两千人，而且当时于家军还是刚刚结束了和建奴大军的激战，已经算是强弩之末了，还能把吴襄所部打的这么惨。

现在于孝天已经控制了整个大明，随时可以调集远超过他们兵力的大军出关对他们进剿，凭着他们这些兵力，还有物资储备，想要和于孝天划地自治讨价还价，根本就是在找死。

恐怕这边他们宣布什么狗屁清君侧，那边于孝天便会派出精锐人马出关，讨伐他们，结果是可想而知的，于孝天现在可是有权利以一国之力来对付他们，而他们仅凭着关宁这一带穷山恶水，想要和整个关内对抗，根本就是打着灯笼上茅厕——找死！

这么一说，那些提议谋反的家伙顿时就蔫儿了下来，这两三年来，他们也听闻了许多有关于孝天做事的风格的事情，于孝天此人一方面心狠手辣，一方面办事果断，但凡是关内试图和他作对之人，往往都落得一个满门尽灭的下场，于孝天可不是什么心慈手软之辈，他们敢这么做，于孝天当真敢把他们举家上下，最后连只鸡都不留的全都给干掉。

既然造反不行，那么其他人又问祖大寿还有何好主意，祖大寿当时摇头没好气的说道：“我能有什么好办法？现在于孝天已经控制住了大明江山，早已不是当年刚刚入京时候了，那时候我们都不是他的对手，现在又能如何？

这几年你们也都睁眼看着呢，关内各地那些不听话的当官的还有军将们都落得的是什么下场，就连那些皇亲国戚，现在一个个都像狗一样的夹着尾巴做人，一不小心就被于孝天像杀鸡一般的给做掉，

左良玉领兵作乱，号称拥兵十万，结果呢？在于家军兵锋面前，连两个月都没有撑到，就被打的大败，左良玉全家上下被于孝天杀的连只鸡都没能留下，你们以为就凭咱们手头的这些关宁军跟他死磕，能有什么下场？

我等恐怕现在除了对这于孝天表示恭顺之外，大概还能落得一个善终的结果，但是如果诸位想要与之对抗，恐怕最终所有人都只能落得一个身首异处的下场！

所以我奉劝诸位，还是莫要打什么主意，此次他率军出关讨伐建奴，我等可先跟着看看，他麾下的这些于家军，到底是不是有传言中的那么骁勇，假如他麾下兵马，确实厉害，那么我奉劝诸位，还是乖乖交出兵权，主动请辞，这样的话还能落得一个好的下场。

但是如果此次他出关进讨建奴同样也铩羽而归的话，那么我等便还有被

利用的价值，接下来便还能与之讨价还价，保住眼下的地位！

除此之外，恐怕再难有更好的办法了！”

（跪谢大漠笑春风兄弟一次次的重赏支持，真是不知该如何报答！）

第一百一十七章敲山震虎

有人对祖大寿问道：“难道说我们只有坐以待毙，或者是观望风向吗？”

祖大寿点点头道：“恐怕也唯有如此了！”

所以经过一番商议，他们这些尚还控制着一些兵马的关宁诸将，最终达成了一个统一的意见，那就是静观此次于孝天率军出关，和建奴一战的结果，如果于孝天果真将建奴讨灭的话，那么他们除了老老实实交出兵权，回家养老之外，再也别无他法。

但是如果于孝天此次率军出关，却没有能干掉建奴的话，那么他们这些人便还有机会，和于孝天继续讨价还价，保留住目前的在关外的地位。

但是今天当他们亲眼见到了于孝天麾下的这些精悍无匹的于家军兵马之后，已经是各个都心凉了半截。

他们在关外和建奴打了几十年交道，也算是都相当有见识了，但是却从未见过如此精锐的人马，于是几乎所有人都潜意识之中，已经判了建奴的死刑，再也兴不起和于孝天阳奉阴违对抗下去的念头了。

于孝天也没有端着架子，下马和祖大寿一行人见了面之后，亲自拉着祖大寿与之把臂言欢，倒是相谈甚欢。

而且于孝天谢绝了祖大寿等人请他入城设宴款待的邀请，以军务在身，不便讲这些排场，而是下令全军就地在锦州城外安营扎寨，请祖大寿等人在城外大营之中，简单的吃些饭，商量一下接下来对建奴进剿的事情。

祖大寿等人无奈之下，只得应命，现在于孝天虽然没有登基称帝，但是却挂了个监国的名头，他的身份，现如今在大明可以说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实际上连当今圣上崇祯皇帝，恐怕也只有听他摆布的份。

所以于孝天留他们在大营议事，他们也不敢轻易谢绝，只能捏着鼻子答应下来，看着那些于孝天的手下，用一种让人眼花缭乱的速度，便在城外扎下了营盘，短短一个时辰不到的工夫，一座各项设施都相当完备的庞大军营便在锦州城外布置完成。

于家军用这么短的时间，扎下了这么一个完备的军营，仅凭着这一件事，就让祖大寿这帮关宁诸将开了眼。

所有于家军的兵将，在统一调度之下，如臂使指一般灵动，各司其职丝毫不乱，效率之高，可谓是让所有人都开了眼。

而在做这一切的时候，于家军对周边情况完全没有丝毫放松，骑兵根本没有解散，而是分头在营地周边巡逻，对于任何周边的风吹草动都立即作出反应，可见得于家军的警惕性之高，就算是这里乃是大明控制区，他们也没有半分的放松。

同样也刚祖大寿他们感觉到，于家军对他们这些关宁军的不信任，这令他们颇有点尴尬，同时也很有点泄气。

今日幸好他们没有做出什么不轨之举，要是他们当真试图对于孝天不利的话，恐怕今天他们就要直接栽在这儿了，于孝天所率的这些虎狼之师，绝对有能力将他们这座锦州城给一脚踏平。

特别是当他们看到于家军炮兵部队开入营中的时候，一个个心中都暗自吃惊，他们没有想到于家军居然能在野战行军之中，携带这么多的重炮，这些大炮虽然披着炮衣，但是仅从炮衣包裹的大炮外面看，便可以发现这些大炮的炮架设计极为精巧，运动起来相当省力。

每一门大炮都挂在一辆式样新颖的前车后面，炮兵则或乘坐于前车之上，或者跟在炮车两侧，每一门火炮，都有两匹或者四匹辕马牵引，运动的时候，十分便捷。

粗算一下，于孝天此次出关，单是这一路兵马，就携带了过百门的重炮，而且一色齐都是红夷大炮，这样的火力，着实让人看着就感觉到心惊肉跳。

关宁军以前也算是装备相当精良了，大明有什么好东西，往往都紧着他们先用，红夷大炮也第一个先交给了关宁军使用。

当年袁崇焕在关外率众打了宁远大捷的时候，就是依靠着关内给他们提供的数门红夷大炮最终取得了胜利，所以关宁军的火器还是比较厉害的。

但是这也仅限于此，这些年来虽然他们也获得了几批红夷大炮，但是这些红夷大炮相当笨重，并不适合用于野战使用，多被分散在各城之中，作为城防炮使用，在野战之中，绝少能携带一些大型的红夷大炮参战。

而于家军却一次就从关内带出了这么多红夷大炮，而且还如此轻巧，这样的装备让这些关宁军兵将无不叹为观止。

而且他们还看到大批于家军使用的不是一般的刀矛等冷兵器，绝大部分于家军士兵，都是携带了一支看上去打造极为精良的火-枪，这就更让他们感到惊讶，现在任谁都听说过于家军善使火-枪作战，他们的火-枪可以及远，甚至可在三四百步之外取上-将性命，相当犀利异常。

这次见到了他们所携带的这些火-枪之后，而且是数量如此之众，让关宁军兵将们更是心中生怯，不敢再对于家军有任何不轨之心了。

趁着安营扎寨的空闲时间，于孝天也没有直接便询问祖大寿等关宁诸将有关建奴近期活动的情况，而是就地随便找了个空地，随便招来了一个排的于家军的火-枪手，给祖大寿等关宁诸将现场做了一次射击表演。

在于孝天的吩咐下，有兵卒迅速的在一百五十步到二百步之外立起了十几个胸靶，一个排的火-枪手并列而立，在排长的命令声中，举枪瞄准。

祖大寿等关宁诸将的胃口当即就被吊了起来，一个个都瞪大了眼睛望向了那些胸靶，他们都是行伍之人，当然一下就判断出了胸靶距离这些火-枪手的距离，一个个都充满了好奇心。

传言中说于家军的火-枪可以远在数百步之外取人性命，但是这些都是传言，他们这些关宁诸将都没有亲眼见过，这些年来他们也曾经试图花重金从关内搞几只于家军的火-枪，但是因为于家军对于枪械管控极其严格，使得他们始终未能如愿。

当今天于孝天当面要让他们见识见识这些于家军火-枪的厉害的时候，这些人当然胃口被吊了起来，一个个都屏住呼吸，瞪大眼睛望向了那十几个胸靶。

这么远就算是让他们调来大炮轰，也不见得能打得中，用鸟铳就更不用想了，所以他们多少都心存一些怀疑。

但是随着一通排枪声响起之后，他们的眼珠顿时都掉了一地，虽然距离很远，他们看不清胸靶上面的情况，但是却还是看到有几个胸靶因为固定的不太牢靠，居然当场就被打翻在了地上。

射击结束之后，于孝天邀请祖大寿等人亲自过去验靶，于是在近卫的护随之下，这些人一起走到了设立靶标的地方。

祖大寿和几个关宁诸将凑过去仔细观察了一下胸靶，一个个不由得都倒吸了一口凉气，这些胸靶每一块上面，起码都留下了几个弹弓，而且胸靶是用厚木做成，每一颗铳弹，都有效的穿透了胸靶，这样距离上，就算是打在人身上，也可以确保把铳弹射入人体之中。

于是祖大寿和几个关宁军将心中一阵阵的发寒，各个都暗叫侥幸，幸好他们当初没有选择和于孝天武力对抗，要不然的话，这会儿估计他们就是这些胸靶，被于家军的火-枪打的满身窟窿了。

现在他们算是彻底明白了为何当初吴襄率兵去偷袭于家军占领的天津卫，会被打的那么惨，连他自己也被当场打成了零碎，原来于家军手中的火枪，果真不是吹的，这玩意儿着实犀利到了极点。

起码目前没有人能想出克制它们的办法，这家伙打的又远又准，就算是他们守城，估计也讨不到好，人家可以远远的在城外，把守在城墙上的守军一个个的敲掉，而不用担心会遭到守军的反击，这仗想想就让人觉得绝望，根本就没法打呀！简直只有纯挨揍的份，却没有还手的机会。

现在他们算是知道了于家军为何可以在短短几天时间，就把京师给拿下来的原因了，别说京师是那些银样镗枪头的京营镇守，就算是把他们这些关宁军拉去守城，估计也比那些京营强不到哪儿去。

今天于孝天看似让他们观看射击表演，说白了就是在敲山震虎，让他们先了解一下于家军手头上火枪的厉害，省的他们心里面打什么歪主意。

经此一次敲打之后，祖大寿和几个关宁军将，更是收敛起来了心中的那种倨傲，变得对于孝天更加恭敬了许多。

大营扎好之后，于孝天请他们入营到了刚刚搭起的大帐之中叙话，双方落座之后，于孝天也不跟他们做过多的寒暄客气，简单的询问了一下锦州这边关宁军兵力和训练装备的情况之后，便开始询问他们有关建奴的情况。

祖大寿等人也不敢欺瞒，差不多据实把他们目前手头的兵力情况以及装备训练的情况简单对于孝天讲述了一遍，接着便开始对于孝天汇报有关建奴那边的情况。

第一百一十八章交出兵权

自从崇祯十二年于家军在关内大败入关的建奴大军之后，关外的建奴就变得消停了许多，战略上开始全面收缩，将他们的防线后撤到了大凌河北岸以北，这两年来，已经减少了对锦州一带的侵扰，变得安分了许多。

这也使得整个关外的局势变得缓和了许多，关宁军差不都算是在这边过了这几十年来最舒坦的两年多时间。

祖大寿也不是没想过趁着这个机会，趁机收复一些辽东失地，起码把广宁卫和义州收复回来。

在去年崇祯十四年春末的时候，祖大寿也曾经召集了一批关宁军，对义州发动了一次进攻，试图把义州城给夺还回来，但是当祖大寿领兵抵达义州之后，却发现建奴在那边防御很严，义州的建奴守军不知道什么时候，也装备了不少红夷大炮，关宁军在祖大寿的指挥下，连攻数日，却未能将义州夺下，反倒是损失很大。

不得已之下，祖大寿只得放弃了克复义州的想法，率军撤回了锦州一带，双方再一次回到了对峙的状态。

建奴很显然也失去了主动进攻的能力，摆出一副严防死守的架势，关宁军不去招惹他们，他们也不再轻易发兵来招惹关宁军。

双方这两年来，最多的也就是夜不收之间经常会发生几十人最多一二百人规模的冲突，基本上再没有打过什么上规模的大战。

所以整个关外这两年来，基本上可以说是近些年来最为平静的时期，建奴方面已经全面从攻势转为了守势，失去了以前的那种嚣张气焰。

于孝天听罢之后，让人在大帐里面挂起了一张相当详尽的辽东地图，祖大寿等人一看，都暗自又吃了一惊，在这个时代，地图可是相当珍贵的东西，私人一般情况下很难拥有，而且也不会批量印刷，基本上都是手工绘制出来的。

也只有官府才有能力调集人力物力绘制出地图，而且因为制图技术的限制，这个时代中国的地图绘制都比较粗糙，非常不精确。

而且即便如此，也只有高级军将或者高官府中才可能会收藏有地图，普通的军将都很难弄到一张很详尽的地图。

但是于孝天今天挂出的这张地图，却相当详尽，地图比例绘制的十分精

确，上面除了用各种颜色标注出了各种城镇乡村之外，山川河流也进行了标示，甚至于有些地方画了很多一圈一圈的线，标有数字，不知道是做什么用的。

而且地图上很多地方标注的颜色也不同，经过于孝天解释之后，他们才知道这些颜色不同的地方，代表了森林、丘陵、耕地、草地等。

这张地图的详尽程度，远超过他们以前所见过的所有地图，把整个辽东的地形地貌以及城镇都囊括了进来，下面还标注了比例，只需要用尺子量一下地图上的距离，根据比例换算一下，就基本上可以得到两地之间大概的距离。

如此精确的地图，是他们以前闻所未闻过的东西，这需要投入多大的人力物力，才能测绘出这样详尽的地图呀！

他们身为辽东军将，这么多年来也没有搞出过这么一份精确的地图，但是没想到于孝天手头却不知什么时候就绘制出了这么一份地图。

这些关宁军将们就算是用屁股想，也猜得出来，肯定于孝天早就暗中派人把整个辽东的情况调查清楚了，这不但包括了建奴的占领区，同样也包含了他们控制的区域，把整个辽东的情况都做到了心中有数。

幸好他们这次没有在关外没有做出起兵和于孝天对抗的举动，要不然的话于孝天肯定可以把他们给轻松收拾掉。

于孝天也不管这帮人在想什么，挂出了地图之后，便根据地图开始和众将研究起了这一次出关讨伐建奴的具体作战事项。

在详细的询问了祖大寿等人他们对建奴的情况的了解之后，再根据于孝天自己情报系统侦得的一些消息，相互印合之后，便基本上得出了建奴目前的军事布置情况。

于孝天也不跟祖大寿等人客套什么，直接便开始布置起了接下来对建奴的作战方案。

于孝天暗讽了一下这些关宁军将们，嘲笑他们的无能，建奴在崇祯十二年之后，就已经实力大损，但是关宁军却基本上还保持着实力的完整性，但是这将近三年下来，关宁军却可以说是寸功未立，在建奴大军实力损失超过一半的情况下，居然寸土都未能收复回来。

虽然于孝天把话说的比较隐晦，可是祖大寿等人还是听出了他话中的意思，不由得都颇有点惭愧。

于孝天其实没亏说他们，当年于孝天领兵三万余人，在关内大战建奴十万大军，还把建奴大军给打了个落花流水，差点将他们全歼在关内，但是这三年下来，他们在关外却基本上都在享受太平日子，却连一寸旧土都没有能克复回来。

大明朝廷花重金供养着他们，于孝天上位之后，这三年来，少说也起码给他们拨发了近百万两银子，但是他们却只花钱不办事，仅仅是保住了眼下的地盘没有再被建奴夺走罢了，说起来也确实不好听。

现在倒是还要于孝天率军亲征，来关外进讨建奴，而且他们也看出来于孝天此次出关，其实带的兵马数量并不是很多，甚至还没有他们关宁军的兵力足，但是人家却是要来把整个辽东都给克复回来的。

这话说出来确实让人不好受，但是这也确实是事实，他们关宁军几十年来，在关外确实是没有做应该做的事情，整个辽东被建奴逐步蚕食，而他们却在一步步的后退，如果不是于家军在关内崇祯十二年干掉了建奴十万大军的话，估计现在连他们这里，也架不住已经被建奴过夺了去了。

所以虽然他们听出了于孝天在暗讽他们的无能，可是慑于于孝天的武力，他们各个都连屁都没敢放一个，低头不语，算是默认了于孝天对他们的指责。

当晚于孝天留下祖大寿和祖大寿长谈了一番，于孝天也没有隐瞒祖大寿，直接说明了他对今后关宁军军将地位的考虑和安排。

于孝天告诉祖大寿，这次他讨灭建奴之后，关宁军必须也重新接受改编，在他御下，决不允许像关宁军这样一支属于半私人化的军阀集团的存在，军队乃是国家的军队，不属于任何人，这一点不容挑战。

但是对于他们这些掌兵的关宁旧将，念在他们这么多年来，为大明镇守边关，也算是劳苦功高，以前的事情一概不予追究，准予他们卸甲归田，回乡荣养，但凡主动放弃兵权，交出兵权的，可以给予每个人五千两银子的安家费，并且回乡之后，可以给予他们二百亩私田供其养老之用。

但是如果有人不肯交出兵权，试图拥兵自重和朝廷对抗的话，那么后果自负，有人如果想要试试的话，大可放手一试，他于孝天不会在乎。

而对于祖大寿本人，于孝天则表示对其颇为器重，事后可以让祖大寿进入兵部做事，绝不会埋没祖大寿的才干。

祖大寿听罢之后沉默了半晌，摇头苦笑道：“多谢监国的厚爱，既然如此，那么祖某也无话可说，猛然让我等这么放弃麾下的这些弟兄，确实让我等不太好受。

但是既然监国大人心意已决，那么我等也只有遵命行事了，至于未将年纪已大，也早无进取之心，愿意归乡养老，还望监国大人看在我等为大明效忠数十载的份上，能善待我等！

另外我等麾下的那些兵将，虽然建功不多，但是也都为大明镇守边关如此多年，监国大人今后整编关宁军的时候，还希望能善待他们！”

祖大寿之所以答应的这么爽快，也是出于无奈之举，如果但凡他还有一点办法，就不会轻易答应于孝天的条件、

他祖家世代都是大明的重将，他兄弟几人，祖大乐、祖大弼、祖大成等人皆为关宁重将，可以说掌控着大批关宁军，在关外几乎无人可以辖制他们祖家，而且他们的子侄也多在军中效力，同样控制着大批兵马，势力之大，在关外几乎无人可望其项背。

但是之所以他答应交出兵权，也是因为看到了关内这两年的变化，虽然于孝天一直没有公开动他们关宁军，但是在关内各地，却逐步的拿掉了那些地方重将的兵权，用他的于家军取而代之。

关内不少重将并不肯轻易就范，起兵谋叛的不在少数，但是结果却无一能得手，往往都是刚一起兵，就被于孝天强力镇压了下去，结果导致满门覆灭。

特别是这次他见识过了于孝天麾下的于家军的威势之后，更是叹息自愧不如，以他麾下的关宁军和于家军相比，根本不具备与之抗衡的能力。

就算是他不答应，最后领兵谋叛，但是下场估计也可想而知，非但落不得一个好的下场，恐怕还要牵连整个祖家上下，最后都和他同殉。

第一百一十九章光复第一战

现在于孝天保证他们只要交出兵权，就既往不咎，而且还会给他们以厚抚，让他们回家荣养，当一个富家翁，已经算是特别开恩了。

如果他们不抓住这个机会的话，恐怕等于孝天回头解决了建奴之后，就不会再给他们开出这么优厚的条件，到时候他们恐怕除了要交出兵权之外，连一个好下场都很难得到。

祖大寿迫于形势，最终也只能服软，接受了于孝天给他开出的条件，至于孝天邀请他入兵部做事，他也选择了婉拒，因为他作为一个外系之人，今后兵部肯定都是于孝天直系的手下，他即便是入兵部，估计也会受到排挤，绝难掌握多少权力，倒不如干脆现在就急流勇退，回家当个富家翁，不问世事的好。

现在他已经可以确定，大明已经不是以前的大明了，眼前的这个于孝天，才是以后真正的主宰者，他是绝不容有任何军将，在他的眼皮下面拥兵自重的，与其与他对抗，倒还不如老老实实听命于他，可以落得一个好的结局。

于孝天说服了祖大寿之后，也松了一口气，对于关宁军，一直以来都是他的一块心病，甚至于此次率兵出关之前，他已经做好了最坏的打算，如果祖大寿等关宁诸将不肯听命于他，交出兵权重编关宁军的话，他甚至已经做好了准备，在收拾建奴之前，先把这帮关宁军将给收拾掉，以解后顾之忧。

但是现在看来，他不用再担心这个事情了，祖大寿是个很聪明的人，而且知道事情该怎么做，还没有自大到认为凭借他们关宁军之力，可以和他于孝天对抗的程度，这次较为爽快的答应了他的条件，那么这对于以后他经略辽东，便是一个好事。

起码免去了一场不必要的杀戮，可以让关外少死不少人，这对于以后恢复辽东的生产，也可以起到不小的作用，在这方面祖大寿这么做，可以说是有功於社稷，有功於民族，于是于孝天起身对祖大寿深施一礼道：“于某多谢祖大帅如此开明，于某代整个辽东百姓，谢过祖大帅！”

但是此事还不急于一时，一切可以等到我等联手讨灭建奴之后再说！此次于某亲征辽东，还望祖大帅能不吝配合于某，一雪我大明数十年之辱！

如果这一次关宁军能建立功勋，那么于某此后可以重新考虑对于部分有功之人的安排！……”

祖大寿回到锦州城之中以后，立即将跟着他混的那些关宁诸将召集到了

一起，将此次他和于孝天谈判的结果告知了众人。

众人一听顿时一片哗然，不同意的人大有人在，许多人当场就蹦了起来，咋呼着决不答应，甚至于有人当即就要回去点兵带兵自立山头去。

但是这些人的器闹很快被祖大寿一声怒喝给压制了下去，祖大寿冷眼扫了在场之人一遍，冷森森的对他们呵斥了一番，对他们陈明利害，把该说的又对他们说了一遍。

并且告诉这帮人，他已经同意了于孝天的提议，决定在此次于孝天讨灭建奴之后，便第一个交出兵权，如果谁要是不肯就范，非要带兵去自立山头的話，他第一个不答应，谁这么做就是跟他为敌，就算是于孝天暂时不去理他们，他祖大寿也会率兵对其进行进剿。

听了祖大寿这么一说，这帮家伙顿时都蔫儿了下来，心知事情恐怕已经是无法挽回，如果祖大寿不肯带着他们闹事的话，那么仅凭着他们这些人自己下去胡闹，估计完全没有半丝胜算，这样蹦出去跟于孝天作对，其实就是自己找死，而且估计于孝天也很乐意有人这么跳出来，当出头鸟！

现如今要是有人主动跳出去充当这个出头鸟的话，无疑将是于孝天最希望看到的，他肯定会用雷霆手段将这些个出头鸟给全部干掉，这一点在场的这些关宁军将们都不是傻子，肯定是没人愿意充当这个出头鸟的，既然没有人敢跳出去，那么他们也就出了接受之外，再没有任何办法了。

祖大寿这才算是彻底把这帮关宁诸将给按了下去，接下来又告诉他们，事情还有转机，于孝天有言在先，如果这次他率军对建奴进剿之中，他们这些关宁诸将愿意全力配合，并且立下战功的话，那么事后可以重新考虑对他们的任用问题，但是如果有人想要趁着这个机会给他添乱的话，于孝天丑话也送到了前面，诛其九族绝无二话，必将他们举家上下满门连根拔起，绝不心慈手软。

如此一手打一手拉的情况下，这些关宁诸将就算是不情不愿，也只能接受眼下的这个事实，纷纷偃旗息鼓，表示愿意听祖大寿的吩咐，按照祖大寿的吩咐行事。

崇祯十五年八月初七，一场大明和建奴之间的最后对决终于在辽东上演了，于孝天率领三万余于家军主力，从锦州出发，直扑大凌河。

一支早已在渤海湾之中待命的北方舰队的船队，随即派出众多小型船只，直入大凌河口，协助于家军主力强渡过了大凌河，直扑大凌河堡，也挑起了第二次大凌河堡之战。

只是这一次攻守双方却交还了位置，建奴军成了守方，明军也就是于家

军却成了攻方。

大凌河堡现如今也乃是建奴在辽东防御关内明军的第一道防线，所以这几年来，被建奴大力经营，不断的扩建加固，使得大凌河堡已经形成了完善的防御体系。

而且皇太极把最信任的济尔哈朗作为主帅，放在了大凌河堡亲自坐镇，并且把重新扩编的镶蓝旗放在了大凌河堡一带镇守，和西面的义州相望守护，共同构筑起了第一道对大明的防线。

于孝天没有先取义州，而是直接督师强渡大凌河，先是以船只上的火炮击溃了北岸的建奴守军，进而掩护帮助陆师强渡大凌河成功。

济尔哈朗随即率军反扑，但是却被于家军成功阻住，在大凌河北岸站稳了脚跟。

济尔哈朗见势不妙，于家军太过厉害，于是不敢再和于家军在野外浪战，率军赶紧撤回了大凌河城之中，关闭城门作势死守。

这时候建奴通过皇太极全力以赴的督造，现如今已经也铸造出了不少红夷大炮，虽然建奴所铸红夷大炮质量上远差于于家军所用的大炮，但是威力也不容小觑，单单是大凌河堡之中，就装备了二十余门大约十八磅左右的红夷大炮。

另外建奴也打造了不少火绳枪，形制上和明军所用的旧式鸟铳相仿，质量上还有所超出不少，济尔哈朗试图以这些火器和于家军进行对抗。

于孝天领兵攻过大凌河之后，便兵围了大凌河城，开始对大凌河堡发动了进攻。

大凌河堡之外的建奴兵马，很快被于家军骑兵肃清，剩下的建奴兵马尽数退守大凌河堡之中，死守大凌河堡。

于孝天下令架炮对大凌河堡发动猛烈炮击，双方展开了一场激烈的炮战，在于家军的新式炮兵面前，虽然建奴这两年来极力打造火炮，但是却还是完全被于家军的炮火压制。

三天激战下来，大凌河堡之中的那些红夷大炮几乎尽数被于家军大炮击毁，济尔哈朗大为惊惧，于是遣城中镶蓝旗的骑兵出城逆袭于家军，试图以骑兵将城外于家军的炮兵阵地摧毁。

但是他们的出击立即也遭到了于家军步兵和炮兵的猛烈打击，一千多出城偷袭的骑兵，根本连于家军炮兵阵地的边都没有摸到，便被打了个落花流

水，剩下的残兵败将掉头逃走，但是又遭到了于家军刚刚组建不久的蒙古骑兵营的追杀。

结果一千多建奴骑兵，最终只有几十个人逃回了大凌河堡之中，剩下的基本上被聚歼在了城外。

济尔哈朗大为惊惧，于是只得派人夜间潜出大凌河城，赶往义州求援，命令义州守军前来救援大凌河城。

于孝天等的就是济尔哈朗的这一招，当初皇太极率兵攻打大凌河堡，也是采用了围城打援的办法，包围大凌河堡之后，接连敲掉了几路前来救援大凌河堡的明军，最终迫使镇守大凌河堡的祖大寿第一次降清，也导致了一万多关宁军精锐最终投降了建奴，成为了建奴的爪牙。

这一次于孝天以牙还牙，也采用了这个办法，义州建奴兵将，闻令不敢不从，起三千兵马出义州赶本大凌河城应援，但是半路上遭到了于家军的强力阻击，结果援军根本无力冲破于家军的防线，就被于家军击溃。

溃兵逃回义州城的时候，才发现这个时候连义州城也回不去了，原来于孝天这边领兵攻打大凌河堡，那边已经命令祖大寿率领两万关宁军，偷袭义州。

等义州建奴守军出城赶往大凌河堡的时候，祖大寿领兵出现在了义州城外，瞬间便把义州城包围的如同铁桶一般，开始不要命的攻打义州城。

这个时候义州城中仅剩下了不足两千建奴守军，加上部分民众，就算是把所有旗丁都全部加上，也不过只有区区不到五千守军。

而且义州城之中有不少汉人，并不愿意为建奴跟明军拼命，在这样的情况下，一部分汉兵故意放水，最终义州城终于被祖大寿麾下的关宁军攻破。

第一百二十章两路夹击

谁都没有想到，这一次光复辽东之战，夺回的第一座城池，居然不是于家军所为，而是关宁军建了第一功，这也让关宁军上下，为此大为扬眉吐气了一番。

不过此次参战的关宁军兵将其实也心中清楚，如果不是于孝天领兵包围大凌河堡，牵制住了这一带建奴的主力，并且还把义州守军吸引了出去，凭借他们的战力，想要这么轻松攻下义州，简直就是做梦。

但是不管怎么说，他们还是打赢了一场仗，克复了义州城，这让一直以来都被建奴压制的关宁军也为之军心大振，恢复了一些信心。

祖大寿领兵攻克义州城之后，迅速开始分兵在周边进行清剿，这时候义州和大凌河堡之间的那些建奴的屯堡，已经只剩下多少奴兵了，所以短短数日，这一带便被关宁军给清洗了一番。

关宁军军纪远不如于家军，手段也很残忍，而且多年征战下来，每个关宁军兵将多少都和建奴有一些血仇，现在建奴失势，他们杀起人来不比建奴心慈手软到哪儿去，一时间几乎把能见到的建奴旗人给杀了个干干净净，着实算是一场血洗。

这边义州城破，大凌河堡被围，奴酋皇太极闻讯大惊，立即着令镇守广宁的建奴出兵应援，但是于孝天继续领兵围城打援，把广宁一带跑来的建奴援军，也来了个包圆，两千多建奴兵马，也被于家军给收拾了个干净。

等打掉了这两路援军之后，于孝天这才下令强攻大凌河堡，一万多步兵在炮兵的掩护下，开始对大凌河城发动了最后的猛攻。

虽然建奴这个时候也装备了一批大炮和火-枪，但是相比于家军占据的整个大明的资源以及海狼独有的机械化流水线作业还有更先进的生产技术，建奴所产的这些大炮火-枪，在质量上和数量上根本无法和于家军装备的那些大炮火-枪相抗衡。

于家军也发现了建奴这两年装备和战术的变化，但是对此于家军根本就对他们手头上的那些火器不屑一顾，火炮对火炮，建奴的打的没他们的远，也没有他们的准，火-枪对火-枪，建奴的鸟铳对于家军的狼牙二式步-枪，更是只有挨揍的份。

所以虽然皇太极倾尽国力，这两年打造了上百门大炮和数千杆鸟铳，但是对上于家军之后，却依旧是没有一点还手之力。

在于家军密集炮火之下，守城的建奴军被打的根本抬不起头，他们的一切防御设施，在大炮和狼牙步-枪面前，都变得如同虚设一般。

守城的建奴兵将，往往刚刚在城墙上一露头，就被劈面而来的铳弹撂翻在地，大批于家军兵将就这么在炮火掩护下，迅速的抬着云梯以及推着各种攻城器械奔至了城墙脚下。

工兵再次投入到了战场之中，如同土拨鼠一般的迅速在城西一段城墙下面刨出了一个深坑，然后挖到了城墙脚下。

一大堆火药被迅速的填入到了城墙脚下，一声巨响之后，城西的这段城墙猛然跃起了一下，随即便呼呼啦啦的坍塌了下去，原本工整的城墙瞬间便出现了一个硕大的缺口。

大批于家军兵将立即如同潮水一般的从这段缺口之中灌入到了城中，在城里和建奴守军展开了近身搏杀。

守城的济尔哈朗城破之后他绝对不幸，于是率军在城中和攻入城中的于家军死战不已，双方在巷战之中都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建奴之中特别是那些久经战阵的老卒，各个悍勇无匹，身披重甲堵在街巷之中于家军死战不退。

在近身搏战之中，于家军显然也占不了多大的便宜，所以损失较大，可是于家军气势如虹，前赴后继的不停发动猛攻，实在是攻不下，就干脆用手-榴-弹解决问题，对着躲在街垒后面的建奴军猛丢手-榴-弹，直到把他们全都崩飞拉倒。

巷战整整持续了一天一夜，整个大凌河城才被于家军基本上控制，最终济尔哈朗带着不足百名奴兵退守到城中一座库房之中继续顽抗。

于孝天也懒得跟他们劝降，直接派兵封锁了这个库房，然后弄来了大批柴薪，堆在库房周边泼上火油点燃，像是熏老鼠一般的熏烤里面躲藏的建奴兵将。

最终整个库房之中的建奴兵将包括济尔哈朗在内，都被活活的烤成了人干，等大火熄灭，于家军清理火场，最后在库房之中发现了一堆烤熟了的人肉，连济尔哈朗本人都无法弄清楚到底是那一堆熟肉了，只好扒拉出去弄了个大坑一起埋掉拉倒。

大凌河城和义州城两地被破，也宣告了建奴第一道防线彻底被攻克，通往辽东腹地的通道也彻底被打开。

这还不是最可怕的事情，就在于孝天亲自领兵走山海关出关开始对建奴发动讨伐之战的同时，在辽东半岛那边，也燃起了熊熊战火。

另外两支于家军，兵分两路在孔有德和毛承祿等原来东江军降将的引领之下，一路从登州出发，直扑镇江堡，另一路则从青岛出发，前往旅顺堡登陆。

先行抵达旅顺堡的于家军，登陆之后稍作休整，便在孔有德、尚可喜等原来的东江镇旧将的率领下，开始一路向北攻进，直扑建奴控制下的金州卫，在行至大连湾北侧青泥洼的时候，他们遇上了一支建奴军的阻拦。

孔有德率领一个旅的兵力，轻松将这支阻拦他们去路的建奴打成了人渣，接着率兵直逼金州卫城下，并且随机开始对金州发动了猛攻。

金州驻有建奴一支兵力大约有三千多人的兵马，虽然他们也号称相当凶厉，但是那要看对谁了，建奴控制辽东半岛，把东江军彻底剿灭的时候，这些建奴兵将确实很是凶厉，但是这两年来他们屡次试图攻克旅顺堡，但是却在驻守旅顺堡的于家军海兵面前，屡屡被揍得是满地找牙。

现如今的金州守军，基本上都是这几年来被击溃过的残兵败将，面对着突如其来的于家军陆军的猛攻，他们根本无法阻挡，金州城在孔有德的率领之下，仅仅用了四天时间，便宣布告破，金州城中数千建奴守军，被孔有德杀了个一千二净，城中但凡是旗人，差不多被孔有德也都屠杀殆尽。

孔有德这次率领的于家军之中，多是在济州岛组建起来的陆军，其中不少人都是以前东江军旧部抑或是东江镇这边的汉民，这些人在早年和建奴军之间各个都有着血海深仇，这次终于踏上了故土的时候，他们看见建奴就红了眼睛，所以上阵杀敌的时候极其勇猛，而且攻下金州城的时候，孔有德故意放纵兵将，不怎么管军纪的事情，结果这些以前的东江军旧部和辽东汉人兵将们，各个都把人性最阴暗的一面给展露了出来。

这一下建奴算是倒了大霉了，遇上这些红了眼的于家军兵将，基本上都难逃一死，整个金州城被破之后，单单是被屠杀的建奴，事后经过统计，差不多就有近万人之多。

孔有德一直到了攻破金州城之后的第三天，才下了封刀令，停止了对金州一带的建奴的屠杀，但是这个时候早已为时晚矣，这一带的建奴差不多几乎被于家军屠杀殆尽，仅留下了那些被建奴所掳，后来归服建奴，要么当了包衣奴，要么被强行编入了各旗之中成为了旗丁的汉人。

这些包衣奴全部被于家军救下，先临时安抚了一番，给予他们了一些粮食衣物，令他们暂时自行留在金州为生。

至于那些被编入各旗之中，成为了旗丁的汉人，则抓捕惩治了一批，杀掉了一批，剩下的则被编入到役夫队之中，给于家军充当役使的劳力之用，跟随于家军随军进行接下来的军事行动。

孔有德控制了金州之后，便开始把兵锋指向了复州，整军再次开始朝着复州开进。

而另一路于家军则在于家军陆军大将于振山的率领下，由毛承祿等东江旧部引领，直接走海路直扑向了鸭绿江口西岸的镇江堡。

镇江堡以前是东江镇的总部，但是实际上在毛文龙手中控制的时间并不长，虽然东江镇以镇江堡得名，但是实际上有些名不副实，东江镇存在的大部分时间，镇江堡其实是被建奴所控。

毛文龙真正的总部其实是在皮岛上面，但是这一次在毛承祿等东江旧部的引领之下，这一路于家军在于振山的率领下，直扑镇江堡，战船由鸭绿江口直入江中，逆流而上一直挺进到了镇江堡岸边。

数十条战船和运兵船在岸边集结，乱炮齐发把镇江堡轰的是砖石乱飞，虽然镇江堡也有建奴几门红夷大炮，但是刚一开战，就被于家军海军乱炮打哑，接着舰炮集中火力猛轰城墙，一个钟头左右过去，临近江岸的这一面城墙便被彻底轰成了渣子。

镇江堡之中的一两千建奴守军，当场被轰杀了不少，其余的则被吓得屁滚尿流的从堡中逃了出去，于振山领兵登陆，很快就控制了镇江堡，在这里站稳了脚跟。

第一百二十一章连战连捷

至于海军方面也不肯示弱，不想让陆军方面一枝独秀把所有功劳都给抢了去，他们虽然主要负责给陆军提供给养以及运送陆军登陆，但是还是抽调了一部分海兵，对沿途的那些目前被建奴控制的岛屿发动了清剿作战。

建奴在清理掉了东江军旧部之后，多多少少的获得了一些船只，拥有了一支很弱小的水师，也控制住了沿岸的这些岛屿，但是在于家军海军的面前，他们这样的水师船队，根本就不够看的。

整个建奴有限的水师几乎瞬间在于家军海军的大炮面前，就灰飞烟灭，要么被打成了渣子沉入了大海，要么在岸边直接就被摧毁，个别船只则被于家军海军俘获。

而那些沿途的岛屿上的建奴守军，更是根本不够海军看的，海军的战船过去先是一通猛烈炮击，然后掩护海兵登陆强攻，几乎可以说是没有遇上像样的抵抗，基本上就把守岛的建奴给清理了个干净。

随着陆军展开行动，海军也在很短时间内，将一座座辽东半岛沿岸的岛屿攻克控制在了手中，摧毁了建奴极其有限的水上力量。

在八月底的时候，海军自行组织了对皮岛的攻势，几十条战船投入了作战，另外投入了一个满编海兵营登陆。

两天不到的时间，皮岛便被海军夺占了下来，守岛的几百名建奴守军，过半被打死，剩下的则全部被生擒活捉，无一人得以侥幸逃脱。还缴获了岛上建奴守军三门建奴自铸的红夷大炮，检查之后直接被海军嗤之以鼻，砸碎当废铁回收。

而于振山在领兵攻占了镇江堡之后，也没做过多停留，把周边建奴的村堡给清理了一番之后，立即逆流而上，朝着义州（后世隶属于朝-鲜的义州）攻去，这时候朝-鲜尚还算是臣服于建奴，这两年虽然有点不太-安分，可是毕竟于孝天也没空搭理他们，所以他们也没敢重新宣布不再臣服建奴。

但是这一次于孝天行动之前，却派人以大明朝廷的名义，先行前往朝-鲜通报了大明将要进讨建奴的行动，要求朝-鲜国王重新选边站，要么派兵参与对建奴的征讨，要么就等待大明把建奴收拾掉之后，对他们的雷霆之怒。

朝-鲜国王是两面作难，这个时代因为消息闭塞，他们并不太清楚大明现在的情况，但是他们根据以前的情况，却不敢相信大明短短数年之中，可以振作起来，能做到和建奴大军分庭抗礼。

所以对于大明他不敢得罪，但是对于建奴他同样也不敢得罪，这时候就陷入了两相为难的境地之中，一时间无法做出决断。

于振山这一次率军攻打镇江堡，其实就是要敲山震虎，让朝鲜方面看看大明的厉害，让他们明白以后该跟着谁走，顺便也敲诈一下朝鲜方面。

这也是他在打下了镇江堡之后，没有立即朝着辽东腹地进攻，转而朝着义州方面进攻的原因。

义州这个时候是在建奴的实际控制之下，因为要监控朝鲜方面，这里驻有一批兵力较强的建奴兵马，由杜度坐镇在此。

杜度在关内被于家军大败，好不容易逃回了辽东，事后被皇太极抓起来囚禁了一段时间，削去了他贝勒的爵位，但是后来考虑到杜度的才干，又放了杜度，让他坐镇在义州，负责监视朝鲜方面的动向。

这一次于振山率军攻打义州，算是又碰上了这个老相识，当初于家军在天津卫堵住建奴大军去路的时候，杜度领前锋试图打通去路，就是在天津卫那边碰上的于振山率领的第七旅，和于振山大战了几场，被于振山率兵打的灰头土脸退了回去。

这一次于振山领兵攻打义州城，正好又碰上了杜度，两个人也算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杜度率军立即出城和于家军放列，准备用他新编练的火枪兵，碰一碰于家军，和于家军决一个胜负。

于振山岂会怕这家伙，当即下令麾下兵马放列，双方都排出了横阵队列，缓缓朝着对方逼近，双方炮兵也各自发炮，对敌军进行炮击，但是相对来说，建奴方面的炮队就弱爆了，一通炮击下来，他们的炮队便差不多基本上被打哑了下去。

当双方距离两百步左右的时候，杜度忽然间派出一支骑兵，对于振山所率的于家军发动了突袭，于家军立即停止前进，收缩阵线，先是用空心方阵阻住了敌军的攻击，进而又用密集火力大量杀伤建奴骑兵的，所以虽然杜度这一个战术很漂亮，但是在绝对实力面前，却根本还是没有起到任何作用，骑兵的偷袭被击溃之后，于振山指挥麾下的于家军立即转而开始对着杜度手下的那些火枪兵开了火。

而杜度麾下的建奴火枪兵都是持的普通滑膛的鸟铳，射程不足百米，在这样的距离下，和于家军放列对射，玩儿枪毙党游戏，根本就是在自取其辱。

结果建奴火枪手眼睁睁的看着于家军在二百步左右的距离上对着他们开始排枪齐射，使出了三段击的战术，而他们却只有干瞪眼的份，却够不着对

方。

于是杜度只得让手下的火-枪手列队顶着于家军的炮火，朝前行进，试图进入到他们开火的有效射程之中。

可是就着百步的距离，却成了建奴火-枪手的埋骨之地，大批建奴火-枪手在前进途中，如同被枪毙一般，一片接着一片的被于家军的步-枪给打翻在地，不等他们抵达有效射程之内，就已经被打的七零八落，失去了反击的能力。

杜度见势不妙知道坏事了，赶紧下令收兵撤回义州城中，但是于振山这个时候却下达了冲锋的命令。

骑兵在前，步兵在后，发动了于家军最善于干的白刃冲锋，要是用小鬼子的说法就是猪突战术。

端着步-枪上了刺刀的于家军步兵，一个个狂吼着开始朝着建奴军猛冲了过去，建奴军几乎可以说是毫无招架之功，在于家军步骑结合的突击之下，全军崩溃。

杜度最终虽然得以逃回义州城之中，但是带出去的三千建奴兵将，回去的却只剩下了不到千人之多，剩下的都丢在了城外，成为了正在逐渐冰冷的尸体。

于振山下令架炮攻城，杜度率领残兵败将进行死扛，激战两日之后，义州城告破，杜度心知罪不可恕，也无可能突围逃走，于是在于家军包围他的城中府邸之后，正在攻打府邸的时候，之中点燃了府中囤积的大量火药，炸死了自己不说，同时也把府中最后残存的一些建奴兵也给炸死。

连带着正在攻打他的府邸的百多名于家军兵将，也成为了牺牲品，整个府邸被夷为平地，到处都是炸碎的人体血肉，爆炸中心甚至炸出了一个坑，气的于振山跳脚骂娘，当场下令把城中俘获的一批建奴兵将拖出去都给剥掉，来为那百多名阵亡的手下殉葬。

义州城被于家军短时间攻破，大败建奴大军的消息很快便传到了朝-鲜国王耳中，他这个时候才知道，现在的明军不是以前的明军了。

现在来这里的明军，是一支可怕的军队，在他们眼中已经非常凶厉的建奴大军，在这支明军面前，根本就是菜。

而他们朝-鲜的兵马，原本就是战五渣中的战五渣，要装备不行，要士气没有，现在要是得罪了大明的话，灭国都是眼巴前的事情。

所以朝鲜国王，慌忙赶紧宣布，不再听命于建奴的调遣，把留在汉城的一些建奴的人员给抓了起来，送往义州交给明军处置，另外想方设法筹了两万两白银，又弄了几千石粮食，送往义州，还征发了几千朝鲜军，前往义州协助明军攻打建奴。

总之这些姿态是要做一下的，至于大明瞧得上瞧不上他们提供的这些帮助，他们就顾不上了。

仅仅是一个月的时间不到，于家军在整个辽东几路同时发难，接连大败建奴兵马，消息传入盛京之后，皇太极震惊异常，他自认为这两年来，他极力打造火器，装备清军，原以为可以和大明的军队抗衡了，可是没想到明军一经发难，各路就传来了这么多坏消息。

整个辽东半岛，原来东江镇控制的范围，现如今短短一个月的工夫，就被打回了原形，又被明军夺去，而且复州也在几天之前，被于家军攻破，复州一带的建奴兵马，也被于家军打的差不多全军覆没，剩下极少的人逃回了盖州。

而镇江堡、义州也很快被于家军攻占，朝鲜也宣布了脱离他们的控制，不再臣服于他们。

而大明监国于孝天，亲领大军走陆路那边，一路连克大凌河城和广宁等地，兵锋直指海州，沿途攻城拔寨，建奴控制的屯堡纷纷被他们拔牙一般的拔去，清军根本无法阻挡。

特别是明军这一次采取的行动，是兵分三路同时动手，在东西两侧对后金发动进攻，使得他们后金方面根本无法集中兵力，去对明军进行阻截。

要么他只能分兵前去抵御各路明军的进攻，要么便只能坐等明军攻至盛京城下，皇太极赶紧召集文武大臣商议对策。

于是最终他们又想到了当年的萨尔浒之战，当年萨尔浒之战的时候，明军也是占据着绝对兵力优势，但是却也是分兵进击，以至于兵力分散，最终被当年的努尔哈赤所乘，集结兵力分头击破，大败明军。

这一次明军又是分兵进击，这些后金的文武大臣们又认为，他们可以效仿当年先祖努尔哈赤那样，集结兵力，先吃掉于家军一路，然后再逐步吃掉所有明军。

（感谢g zg1972的打赏！）

第一百二十二章牛压驿之战

虽然皇太极认为这么做不太靠谱，毕竟现在的明军可不是当年的明军了，现如今的明军，实际上应该是于家军才对，于家军的战力绝对不是当年萨尔浒之战时候的明军堪比的。

所以这么集中兵力先吃一路的打法，能否奏效，是个很值得怀疑的事情，更悲催的是现如今蒙古八旗已经土崩瓦解，绝大部分已经倒戈相向，趁着这个机会，蒙古诸部也纷纷开始出兵，对他们后金方面发动了袭扰，牵制了辽西一带大量的清军。

更让皇太极感到忧心忡忡的还有一件事，那就是今年由于各种原因，后金完全断绝了进口粮食的渠道，而且本身关外这一年农业情况也不乐观，入夏之后天气干旱，许多农田根本无水可用，导致粮食减产，现如今天气已经转冷，于孝天又在这个时候选择出关对后金发动战争。

在于家军取得了初步的胜利之后，他们开始分头派出大批骑兵，对后金很多地方深入破坏，放火烧毁了很多已经马上要收割的农作物，这么一来，就算是后金军接下来获得了战争的胜利，入冬之后也会面临着严重的饥荒情况，这个冬天铁定会有大批人饿死。

连续两年的饥饿行动，已经扼杀了建奴扩兵的可能性，他们因为兵力缺乏，无力发动对关内的侵袭，不得不将更多的人力投入到农业生产之中，这也导致了他们兵力在这两年来始终不能提升。

再加之皇太极为了对抗明军未来对后金发动的战争，倾尽整个后金之力，打造各种火器，占去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更使得他们的经济情况雪上加霜，完全陷入到了举步维艰的程度。

现在他们虽说定计集结重兵，先吃掉于家军一路兵马，但是就算是他们把所有能动的兵力都调集起来，也只有区区三万余人，再也不复当年的那种强悍了。

即便如此，皇太极也深知此战干系着整个后金生死存亡的大计，不打迟早被人逼到盛京的大门外，他们照样也撑不下去，盛京之中的储粮已经见底，未来马上就要霜降，气温将会急剧降低，到时候他们的日子将会非常难过。

他们唯一的机会，就是现在趁着天气还未彻底冷下来，彻底击败“入侵”的明军，那么靠着缴获的粮食，他们估计还能撑过这一冬，否则的话恐怕入冬之后饥荒，就能把他们彻底击倒。

于是皇太极最终还是下定了决心，集结一切可战之兵，前往海州和于家军正面进行一场决战，胜之他们则可以获得一个苟延残喘的机会，败之那么也就宣告着他们建立不久的大清国，随之便会彻底消亡。

这一次皇太极也下了最大的狠心，把这次会战指挥权交给了他的年轻的兄弟多铎，任命其为奉命大将军，以七哥阿巴泰为副，统兵近四万余人，尽起后金可用的所有精锐，并且随军还征调了大批包衣助战，对外号称大军十万，前往海州阻挡于孝天亲领的这路明军，与之在海州决一死战。

九月初七，于孝天督师包括于家军和祖大寿麾下等关宁军一共四万多精锐，兵抵大辽河西岸的西宁堡，轻松拿下了西宁堡，然后开始渡河，朝着海州方向挺进。

与此同时在多铎、阿巴泰率领下的建奴大军，也抵达海州，得知明军已经夺占西宁堡，要渡过辽河进逼海州（后世海城一带），于是立即加速行军，赶往双台子河东岸一带布防，准备御明军于双台子河。

这一次皇太极可以说把压箱底的货都拿了出来，从库中取出六万八千两银子，发放给军中兵将犒赏兵将，并且把能调集的近年来铸造出的红衣大炮都拨给了多铎，还筹措到了数万斤的火药，以及三千余杆新打造的鸟铳供其使用。

另外还调集了骑兵近万人，战马一万五千余匹，驮马以骡子两千余匹，用来拖运那些沉重的红衣大炮。

总之皇太极把能拿出来的东西，都拿了出来，与此同时诏令建奴各地的留守之人，全力以赴的开始抢收粮食，供应大军食用，另作越冬储备。

九月初十，明军在于孝天督师之下，抵达了双台子河一带，开始搭便桥渡河，多铎立即派骑兵对先头渡河的明军发动了猛击。

第一批渡河的是被于孝天拿来当炮灰的关宁军，结果渡河的关宁军遭到建奴骑兵的迎头痛击，溃不成军退回了对岸。

于孝天亲领主力赶来之后，用火炮压制住了对岸的建奴骑兵，随后派工兵在下游和上游两地同时搭建便桥，开始强渡双台子河。

最终一批于家军在上游牛压驿一带，隐蔽行动，终于搭建起了一条便桥，两个营的于家军步兵和一个连炮兵连夜渡河成功，偷袭牛压驿，夺取了牛压驿，这才在双台子河东岸抢占了一个桥头堡，并且建立起一个相对稳固的防线。

多铎闻讯大惊，立即派出大量骑兵猛攻牛压驿一带先期渡河的于家军所

部，两个营的于家军步兵和一个连的炮兵在牛压驿遭到了近万建奴大军的猛攻。

这两千多于家军步兵，仅仅依靠着牛压驿简陋到极点的工事，生生阻住了建奴大军的猛攻，掩护了更多的于家军从便桥突过双台子河，到达了河东岸。

随着于家军渡河的兵力越来越多，领兵攻打牛压驿的阿巴泰之子博洛中炮身亡，使得多铎意识到已经无法击敌于半渡，挡住明军渡河，于是下令收缩兵力，在东岸下游通往海州的地方构筑工事，准备和渡河的于家军决一死战。

九月十三，于家军主力全部渡过了双台子河，后续关宁军在祖大寿的率领下，绕道下游一带，重新选择渡河地点，从下游另行渡河，配合于家军主力，对后金军形成夹击之势。

经过短暂休整之后，九月十五，于孝天督师抵达了建奴大军驻扎的地方，大致位置也就在后世的盘锦市一带，这里地形平坦开阔，很适合双方大军主力进行会战。

对于建奴来说，他们占有了地利的优势，因为他们抵达这里较早，在这一带已经构筑了一定的工事，并且修筑了一些炮垒，安排好了他们此次携来的三十余门红衣大炮，另外做好了决战的准备。

而对于于孝天来说，他麾下的于家军劳师远征，初抵战场立足未稳，兵力上也略微处于劣势。

但是于孝天在通过望远镜观察了战场之后，又听取了斥候反馈回来的消息，对战场做出了大致的判断，丝毫没有感到紧张，抵达战场之后，立即下令扎下大营，当天就挡住了多铎派兵进行的突袭，在战场上先站稳了脚跟。

第二天一早于孝天便精锐尽出，把兵力投入到了战场之中，开始主动朝着建奴大军发动了进攻。

双方随即在后世的盘锦市一带，展开了一场事关后金生死存亡的大战。

虽然多铎此次领兵出征，带来了建奴最精锐的人马，包括一些他们引以为豪的白甲巴牙喇兵，还有大量的火器，但是面对着于家军的进攻，他们却丝毫没有能占到任何便宜。

双方先是骑兵发生了正面的接触，建奴自认为他们骑兵相当彪悍，但是却没想到于家军的骑兵丝毫不比他们弱到哪儿去。

于家军骑兵之中，主力乃是新编不久的蒙古骑兵营，另外剩下的也皆为多年训练出来的以北方人为主的骑兵队伍，这些蒙古骑兵虽然以前并不是建奴骑兵的对手，关键是他们装备质量差，另外隶属于不同的蒙古诸部，没有统一的指挥调度，所以不是建奴的对手。

但是现在他们被打乱重新整编之后，情况大为不同，首先他们获得了极为精良的武器和甲冑，战马也都是蒙古各部提供的最好的战马，包括战马也获得了轻甲的保护，虽然于孝天没有给他们装备火器，但是却给他们换装了最好的骑弓，拥有这些甲冑武器之后，他们的战力立即提升了一大截。

另外他们获得了良好的指挥调度，军官都是于家军嫡系出身，这些蒙古骑兵们本身性格憨直，获得了良好的对待之后，各个对于孝天都十分归心，他们从来不缺乏的就是勇气，现在成军之后，更是变得骁勇异常。

所以当双方骑兵接触之后，立即厮杀的是难解难分，建奴这才发现，他们的骑兵对付于家军的这些蒙古人组成的骑兵，居然一点便宜都占不到，双方激战一番之后，忽悠损失，但是建奴方面的损失却要高于于家军这边不少，于是多铎只得收回了骑兵，开始转为了阵地战。

这一次调整，可以说顿时便决定了建奴的命运，打阵地战这个时代没有人能是于家军的对手，别看他们建奴也装备了不少火绳枪和红衣大炮，但是面对着武装到牙齿的于家军步兵的时候，他们却只有挨揍的份。

于家军把随军火炮拉到阵前，一字排开构筑起了临时的炮垒，随即便开始和对面建奴的炮队展开了互攻。

双方的大炮拼了命的开火，炮弹在空中呼啸着交错而过，砸向对方的阵地，但是论炮战建奴充其量在于家军炮兵面前，充其量只能算是幼儿园小朋友的水平，而于家军的炮兵则属于大学本科毕业的范畴。

第一百二十三章恶报

于家军的所有炮手，都接受过严苛的训练，并且掌握了非常现代的操炮技术，火炮技术也远超过建奴起码两百年以上，无论是火炮威力还是炮击精度方面，都让建奴的炮队只能望其项背。

结果一通炮战下来，建奴的炮阵便像是下雹子一般，落入了无数的各型炮弹，打的建奴炮阵上是土石乱飞，建奴炮手的尸体也是漫天飞舞，各种尸块下雨一般的四散落下，时不时还有炮架被崩飞，沉重的大炮炮管被掀起老高的场景。

整个建奴的炮阵，总共坚持了不到一个钟头，便差不多就被于家军的炮兵给打残了，虽然火炮未被全部摧毁，但是炮手却也死伤惨重，已经无力再战。

随后于家军步兵便投入了战场，以营为单位，派出了横阵鱼贯开始朝着建奴大军的防线推进。

二百步标准排枪齐射战术，使得多铎当场就想哭出声，这个距离下，他们的炮阵被毁之后，便只剩下了挨揍的份。而他们手头上的那些火绳枪，根本够不着于家军，仅有他们部分使用了强弓的步弓手，使出了吃奶的力气，不顾弓臂受损的情况，进行高角度抛射，射出的少量轻箭才能够得着于家军。

可是这样的反击在于家军密集的火-枪齐射之下，很快也被瓦解，那些射至于家军阵列之中的轻箭，却无法有效的射穿于家军兵将的胸甲和头盔，只是稍稍起到了一些骚扰于家军火-枪手的作用。

大批两军阵前在前面列队相迎的建奴兵将，跟割草一般的被于家军撂翻在了两军阵前，这样的打法对于建奴兵将们的士气，完全可以说是起到了摧毁性的打击。

很快建奴的队列便开始出现混乱，一些奴兵失去了继续站着等着被对方枪毙的勇气，开始骚动着后退。

多铎看着这样的战况，惊得是魂飞魄散，早已失去了大将之风，一时间乱了手脚，倒是脑筋不怎么好使的阿巴泰这个时候做出了惊人之举，他的儿子已经被于家军击毙，阿巴泰本身又是个莽夫，号称勇将。

这时候阿巴泰率领一帮白甲巴牙喇护兵，如同猛虎一般突然间纵马出阵，朝着于家军发动了逆袭。

这些巴牙喇兵乃是建奴从各旗之中每个牛录里面，选出的最强悍的旗兵组成，历来号称天下第一强兵，各个身披两层甚至三层重甲，善使各种沉重的兵器，拥有万夫莫敌的称呼，虽然数量不多，但是往往能在战场上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这一次阿巴泰率领数百巴牙喇护兵，突然间发动冲锋，也是想要破釜沉舟，故技重施突然间打乱于家军的阵线，拯救整个战场局面。

但是很可惜，他们这次碰上的不是旧式的明军，而是手持着目前为止天下最犀利步枪的于家军，。

他们身上虽然披有两三层护甲，但是在高速飞行的米涅弹面前，却根本起不到多大的作用，很多巴牙喇护兵，连敌人的脸都没有看清楚，便身上腾起一团团的血雾，一头从战马上栽倒在了地上，有些巴牙喇护兵干脆连人带马被疾飞而来的铕弹直接一起打翻在地。

包括阿巴泰自己，在冲至于家军阵前不到百步的时候，也身上连中数弹，当场被打翻下马，落地就被另一匹猛冲过来的巴牙喇护兵的战马踩在了胸口上，只听咔嚓咔嚓一阵骨头断裂的声响之后，阿巴泰胸口被生生踩塌了下去，当场喷出一口鲜血，瞬间便被活活踩死在了战场上。

数百建奴最精锐的巴牙喇护兵，发动的这次死亡冲锋，面对着数千于家军火枪手，虽然尽显了他们的大无畏精神，但是却也遭到了他们史上最悲惨的失败，几百让建奴引以为荣的巴牙喇护兵，如同下饺子一般的被铕弹击中跌落下马。

最终仅仅只有十余人成功的冲过了弹幕遮蔽，杀入到了于家军的步兵队列之中，但是这时候他们也各个都身上带伤，已然成了强弩之末，虽然他们拼尽最后的力量，杀伤了一些于家军的兵卒，但是也瞬间被无数长枪和刺刀从马背上捅翻了下去，眨眼间便全军尽墨，无一人得以生还。

当看到这些巴牙喇护兵以如此悲壮的结局完成了他们人生最后一次冲锋之后，整个建奴兵将全体上下一起崩溃，再也无人对于胜利心存幻想了。

上万的建奴兵马开始集体骚动了起来，纷纷掉头开始逃离战场，大战之前，如此士气崩溃，也就宣告了一支军队的覆灭。

最先只是几十几百人开始溃散，接着如同传染病一般向着全军弥散，一**建奴兵将开始转身加入到了逃命的行列之中，几乎可以说是瞬间便弥漫到了建奴全军，眨眼间三万多建奴便集体崩溃，朝着战场后方拼了命的撒丫子狂奔而去。

不用于孝天亲自下令，各旅旅长就已经各自下达了刺刀冲锋的命令，骑

兵们更是欢声雷动呼啸着高举着手中各式武器，如同旋风一般的卷入到了战场之中，如同死神镰刀一般向着建奴大军猛然挥去。

后续过万的于家军步兵们，也都全部端着上了刺刀抑或是长枪，发出震天的欢呼和大叫的声音，如同滚滚狂涛一般，朝着建奴大军席卷而去。

于孝天嘴角微微翘动了一下，接着身体放松，吐出了一口浊气，露出了一丝笑容……

海州之战使得建奴最后的精锐几乎全军覆没，甚至也导致了在于家军追击之下，连带着海州也被于家军一鼓而破，使得于家军彻底打通了通往后金盛京的通道。

同时建奴也彻底失去了所有抵抗的力量，成为了俎上之肉，只能坐等于家军的宰割。

这时候建奴已经没有任何能力，再阻挡任何一路于家军对他们的进攻了，随着天空飘下这一年第一片雪花的时候，整个建奴的后金国已经国已不国，最后的一批后金鞑子在各路于家军和明军还有助战的蒙古诸部的兵锋面前，退守到了盛京城中。

这一年冬天似乎来得比往年稍晚了一点，似乎专门在和建奴作对一般，使得于家军多获得了难得的十几天时间，在辽东高歌猛进，对于建奴残余的势力进行大举涤荡。

海州兵败的消息如同飞一般的传遍了整个建奴的控制区，顿时八旗旗人们各个都放声大哭，因为这一次他们出兵海州和明军决一死战，已经尽起了他们八旗几乎所有堪战之兵，大战失败之后，几乎所有旗人家中都有人丧命于这一场大战之中。

所有旗人也瞬间崩溃，知道他们的末日已经到来，不等于家军抵达他们的地头上，大批旗人就扶老携幼的朝着盛京逃去。

在所有建奴心目之中，盛京已经成为了他们最后的荫蔽之所，也是他们最后的心理防线，这里是他们清国的国都，也是他们最后的圣地，自当年野猪皮起兵，后来建都沈阳改称为盛京之后，他们便一直攻无不克战无不胜。

可是谁曾想这才数十年不到，刚刚建立不久的大清国，就面临着如此灾难，曾经在他们眼中羸弱不堪的大明军队，突然间就变得如此凶悍，几年下来，便将他们几乎打回原形。

当得知大军兵败，多铎兵败之后不知所踪，阿巴泰当场阵亡，四万大军几乎全军覆没在了海州一带的消息之后，皇太极当场就大叫一声晕了过去。

整个盛京建奴的文武上下这时候都已经彻底乱了套，一些人甚至立即便开始收拾细软，趁乱逃离了盛京城，开始奔向他们认为安全的地方躲避，因为猪都知道，下一步明军铁定会前来攻打盛京，留在这里无兵无马根本无法御之，他们清国完了，后金完了，接下来能否躲过这一劫，谁都不知道。

另外在辽东的大批以前被建奴掳出关外，被迫成为包衣奴或者是被编入八旗之中的汉人，这个时候纷纷剃掉了脑袋上的猪尾巴，胆大的直接便鼓动身边的那些包衣们，抓起了可以找到的任何武器，对着曾经对他们随意施虐的那些主子们，下了死手。

不等明军席卷到很多建奴的地盘上，这些地方就已经乱了套了，到处都是人喊马嘶的声音，到处都充斥着人濒死的惨叫声，大批旗人这个时候遭到了他们的包衣的反噬，成为了刀下亡魂。

这些被建奴曾经欺凌的汉人抑或是其他部族之人，纷纷夺取了刀枪，到处寻找旗人进行屠杀，然后哄抢他们的财物，甚至于奸-淫他们的女人，夺走他们的衣物和粮食，用他们想得到的最残忍的方法施加到曾经奴役过他们的那些旗人主子身上。

俗话说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现如今也算是这些建奴们收获他们以前种下恶果的时候了，几乎一夜之间，他们以前的控制区之中，便成了无数建奴的埋骨之地，其中甚至包括了女人和孩子，这已经是不再受任何人所能左右的了。

第一百二十四章困兽之斗

特别是这些包衣之中，除了大批建奴从关内掳来的汉人之外，还有不少是这些年来在战场上被建奴俘获的辽东抑或是关宁军兵将，还有一些是曾经的东江军兵将，当得知建奴被明军大败，整个建奴现如今已经基本上快要无兵可用的时候，这些曾经被建奴们收拾的俯首帖耳的奴隶们，爆发出了最强烈的逆袭。

虽然建奴两年前关内兵败的消息，被皇太极下旨封锁消息，但是这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大批建奴没有归家，家中的妻小少不了哭哭啼啼，那些他们家的奴隶少不了多少听到一些风声，时间一长这事儿便人尽皆知。

加之建奴这两年来开始显现出了弱势，虽然对于这些奴隶们还是很刻薄，但是很显然已经没有往昔的那种嚣张跋扈，所以这些被掳到关外的汉人奴隶们都多少看出了一些眉目。

这段时间有人在建奴的控制区之内到处暗地宣扬，说明军近期要反攻关外，建奴大军根本无法抵挡，于是一些有点胆量的汉人便开始暗中联络，等待机会揭竿而起。

当确认这个消息不是假的，又听闻大明军队已经势若长虹连败建奴军的消息之后，这些被掳出关外的汉人奴隶们终于再也忍耐不住，纷纷开始动手造反，将他们的主子全家老少杀掉，然后纠集在一起和建奴大干了起来。

这也导致了整个建奴的人口，在短短半个月的时间，便大批被杀，很多地方不等明军抵达，就已经易帜，被揭竿造反的包衣奴们控制起来，并且派人远远的赶去迎接明军的到来。

在打完了海州之战以后，各路于家军和明军长驱直入，几乎再未遇上任何像样的抵抗，沿途建奴的寨堡城镇，在他们兵锋面前，如同摧枯拉朽一般的被纷纷击破。

很多地方甚至不需要于家军或者明军动手，内部的那些包衣奴就已经自行动手，将他们的主子举家老少屠杀殆尽，然后开门献降，重归大明怀抱之中。

十月初三，仅仅距离海州大战结束半个多月的时间，于孝天便已经亲自督师，大军前锋已经兵临沈阳城下。

皇太极这些天来，多次派出使臣前往于家军之中，找于孝天投递降表，表示从此之后他愿意退位，取消清国的名号，不再称帝，愿意归服于孝天麾下，只求于孝天能给他们一条生路。

但是于孝天对此完全无视，连建奴派出的使臣都不见，直接命人将这些使臣杀掉，挑着他们的人头，继续挥师直逼沈阳城。

沿途一些建奴见势不妙，再也不复往常的那种嚣张，纷纷主动献降，只求一条活路，但是结果往往不少人还未见到于家军的主力，就被关宁军抑或是那些于家军的夜不收或者斥候们给直接杀掉，只有少数人侥幸成为了俘虏。

几十年建奴和汉人之间积存下来的那些积怨，至此全面爆发，没有任何仁慈可言，没有任何怜悯可言，让建奴也彻彻底底的品尝到了失败者的滋味。

当崇祯十五年也就是清国的崇德七年初冬十月初三，随着这一年的第一场雪飘落在这片大地上的时候，于家军和关宁军终于兵临盛京城下，另外分兵绕过盛京城，开始朝着盛京以北的方向攻进，清除在盛京以北的建奴余孽，接受大批已经哗变的建奴的地盘，开始恢复各地秩序。

皇太极多次派人求降无果之下，心知这一次于孝天已经彻底动了灭掉他们后金的念头，心知继续讨饶已经没有任何结果，于是只得下令召集盛京以及周边所有残余的建奴，进入盛京城中，做出最后一搏。

而这个时候，整个盛京城中，就算是把所有能拿得起刀枪的建奴全部召集起来，加上正黄旗和镶黄旗两旗之中最后留下的精锐，总共盛京城中也仅余下了不足五千兵马，另外就只剩下了数万建奴旗人的老弱病残，根本无力再出城和于家军进行任何形式的决一死战了，他们唯有最后据城死守，直至他们最后的覆灭。

于孝天远远驻足于沈阳城外的高坡之上，透过望远镜观察了一下这座关外最重要的城池，这里虽然是建奴的国都，但是不管是规模还是气势，都远逊于大明的京师。

但是也不能就太过小觑沈阳城，毕竟建奴在这里建都已经数十年之久，多年经营下来，这里的城墙业已被建奴打造的相当坚固，拥有了相当完善的防御体系和设施，如果不是城中建奴自行崩溃的话，想要轻松攻克这里，根本也不是很现实的事情。

而且现如今天气已经转冷了下来，他率军出关的时候还是炎炎夏季，短短数月时间，这里已经变成了冰天雪地，前两天的一场大雪，给这片土地上裹上了一层银白色的素装，天地之间变得都干净了许多。

只有远处那座沈阳城，在白雪之间，如同一个黑沉沉的野兽，盘踞在天地之间，再极目远眺，就是很远处的巍巍群山，一条宽阔的大河，如同一条

长龙一般横卧在沈阳城东面的大地上，城外的农田这个时候早已被收割一空，被大雪覆盖在了下面，看上去一马平川，毫无阻挡。

一队队于家军开至了沈阳城之外，逐步的把整个沈阳城包围了起来，还有不少关宁军以及近期不断投降于家军的那些关外被掳的包衣奴们，这时候也都作为助战人员，在沈阳城外汇集起来，等候着最终报仇雪恨。

各种四轮辘重马车还有各型炮车，在骡马的牵引下，在雪地之中喷着热气，奋力的拖拽着车辆，缓缓的进入到指定的位置。

兵将们这个时候都已经换上了簇新的暖暖和和的棉衣棉帽，依旧保持着军容整肃，各自在城外忙碌着。

趁着土地尚未完全冻结厚实，各种工事被迅速的开挖出来，一辆辆炮车抵达炮垒附近，在无数炮兵的号子声中，一门门重型攻城炮被推入到了阵地的临时炮垒之中。

而沈阳城的城头上，则是一片死气沉沉的模样，那些代表着八旗的各色旗幡，在城墙上无气无力的耷拉着，偶尔随着一股小风，微微的飘动一下，但是却见不到任何人影在城墙上晃动。

先期抵达的斥候们已经让城墙上的那些建奴最后的兵将们体验到了于家军火-枪的厉害，不知利害的一些建奴，被于家军斥候的冷枪，一个个的撂翻在了城墙上面，使得他们再也无人胆敢在城墙上轻易显露出身形。

所以整个沈阳城在雪地之中，都显得是一片死气沉沉，毫无一点生气，有限的鞑子兵将，都胆战心惊的躲在垛口后面，偶尔通过垛口的望孔朝外张望一下，赶紧又缩回了他们的脑袋，因为谁都不知道，下一刻会不会有一颗铕弹精准无比的从望孔中射入，把他们的脑袋打开花，这样的事情也不是第一次发生了。

于孝天这个时候也换上了一身厚厚的裘皮大氅，脚下蹬了一双暖暖和和的裘皮长靴，背后披着一件专属于他的红色披风，整个人虽然站在冰天雪地之中，但是却丝毫感觉不到寒冷。

到了这个时候，于孝天的心情多少有点复杂，他想要的结果，现在就摆在他的眼前，民族最后的一个强敌，马上就要在他眼前灰飞烟灭了，这反倒使他产生出一种仗剑四顾找不到敌人的孤独感。

这么多年来，他面临着各种各样的挑战和敌人，现在他终于将一个个阻挡在他前进到道路上的绊脚石一一踢开，现在仅剩下了眼前最后的一块绊脚石，马上也要被他踢入到历史的垃圾堆之中。

从此之后，这个满清再也不可能威胁到中原，再也不可能把中华民族带到一个深不见底的深渊之中。

曾经嚣张到了极点的建奴，在这个时候已经变的穷途末路，找不到任何重振的机会了，而眼下的大明也早已不是以前的大明，一切都因为他的出现，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历史似乎进展到这个时候，已经变得似是而非了起来。

忽然间于孝天产生出了一种茫然的感觉，似乎有点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做，但是很快他摇了摇头，自嘲的笑了一下，其实未来他要做什么，在很早以前，就已经被他想明白了，现如今他距离成功，也仅剩下了一步之遥，还有什么好犹豫的？

两天的时间，于家军和关宁军联合起来，便把整个沈阳城给包围了个水泄不通，包括孔有德和于振山所部，现如今也已经从辽东半岛赶来，加入到了这最后的决战之中。

称之为决战，其实这个时候已经太过抬举建奴们了，现如今他们除了躲在城中瑟瑟发抖之外，已经没有任何能力，再对于家军构成任何威胁。

于孝天深吸了一口气之后，挥挥手道：“开始吧！给皇太极下最后通牒，令他自缚开城投降，否则的话等我们攻入城中，将会鸡犬不留！同样让他们也尝尝被屠城是什么滋味！”

一起快马四蹄翻飞溅起了一溜的积雪，迅速的冲到了沈阳城的南门之外，一个骑兵操着一口辽东口音，放声对着城中大吼了起来，将于孝天给皇太极最后的通牒通报给了城中的建奴。

城内没有一丝动静，但是却有人飞奔着将消息送入了盛京城中的皇宫之中，禀报给了呆坐在皇宫中的皇太极。

皇太极听了奴才禀报的消息之后，一脸的木然，久久没有说话，眼神也显得很木然，过了半晌才开口说道：“虽然朕不否认他于孝天乃是枭雄，我大清确实非他敌手，但是事已至此，想要辱我大清，他于孝天还不够格！

朕继位以来，虽然励精图治，但是何奈天不眷我，我大清国终归还是没有能入主中原，反倒是今日要倒在这于孝天手下，朕自觉愧对父皇，愧对那些大清的功臣！

但是要朕现在自缚开城乞降，却不要再想，朕决不能继续辱没先人，既然他要攻下朕的盛京，那么就让他来吧！

朕将会亲自与他们战至最后一兵一卒，也绝不能继续受他们之辱了！去

告诉那于孝天，请他只管攻城便是！朕在这里等他！”

于孝天听罢了皇太极的答复之后，微微点了点头，叹道：“皇太极终归乃是人杰也，只是他生不逢时罢了，如果不是于某的出现，恐怕他当真有机会登临天下，可惜这世上世事难料！我于某敬他有如此气概，那么于某就让他如愿，像一个汉子那样死去吧！

传我将令，现在开始总攻！……”

（感谢铁手有情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二十五章禅位

不多会儿工夫，整个天地之间便突然间响起了一连串的轰鸣声，一股股硝烟在城外腾起，转眼间沈阳城墙上便开始砖石乱飞，同时守城的建奴也终于打响了他们的大炮，几十门他们最后留下的红夷大炮，还有上百门各型旧式的火炮，这个时候也开始鸣响了起来。

天地在这一片隆隆震天的炮声之中，似乎都在颤抖了起来……

十月初十，建奴的盛京沈阳城宣布告破，大批于家军和关宁军蜂拥入城，建奴奴酋皇太极亲自提刀在宫城之中与攻入宫中的于家军兵将激战，最终负创三十余处，倒毙于台阶之上。

整个攻城战几乎没有什么值得一书的，一切几乎都按照于家军标准攻城战在逐步进行，先是连续三天时间的炮火准备，将城上大批建奴的有生力量以及反击的火力点一个个的敲掉，然后才开始组织步兵以及工兵进行攻城。

城中建奴残部也算是尽到了他们能尽的职责，做了最强烈的抵抗，城墙失守之后，残余的建奴兵将退入城中，继续与攻入城中的于家军抑或是关宁军兵将进行巷战，可谓是做到了战至最后一兵一卒，基本上无人投降，整个沈阳城之中，喊杀声一直持续了两日时间，才算是渐渐平静了下来。

于家军在事后清点城中残余旗人的时候，整个盛京城中，仅剩下了不足两千旗人尚还存活，其余的旗人基本上都于城同殉，这也是于家军历史上干过的唯一一次屠城之事，自此关外立国的大清国，也彻底成为了过去式。

于孝天在安排过关外之事以后，十一月底从沈阳城启程返回关内，同时也携带上了被冰冻起来的奴酋皇太极的尸身，与之一起还师关内。

盛京之名自此也重新取消，恢复了沈阳城的称呼，大批建奴旗人，作为俘虏，也一同被带入关内，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将彻底打乱，重新安置在关内各地，不得他们进行聚居，交由各地官府进行编管。

这么做也算是最终满足了建奴的一大愿望，让他们终于进入了关内定居在了中原各地，不过只是换了一个方式罢了，从此满族作为一个民族，最终在上百年之后，融入到了中华民族之中，彻底泯灭在了历史长河之中。

后世之人对于这一段历史，只能通过以前存留下来的文献才能获知曾经在辽东关外，还出现过这么一支强大的异族势力，并且建立过一个曾经令大明王朝为之战栗的国家大清国。

从一些文献上，后人获知，这个曾经存在的满洲旗人，曾经给关内和辽

东的汉人造成过无以伦比的灾难，甚至于多次威胁过大明王朝的国都，这让后人几乎不敢想象。

直至二三百年之后，才有一些中原的人提出，他们就是当年大清国满洲旗人的后裔，并且翻出一些所谓的族谱，来证明他们的身份，但是这样的寻根问祖的事情，却并未得到多少人的认同，反倒是招致了一片骂声。

崇祯十五年年末腊月初十，于孝天终于还师京城，从他出关到灭掉后金，总共也仅仅只用了三四个月的时间，曾经在大明百姓眼中，那庞大无匹甚至凶厉到了极点的后金建奴，就在于家军的兵锋面前灰飞烟灭，从此再也不存于世间。

整个辽东也随即光复，重归到了大明怀抱之中，包括关外的蒙古诸部，也都纷纷派人入京，投了顺表，立誓永世将不会与大明为敌，愿意永世做大明的顺民，希望大明朝廷能既往不咎，饶恕他们以前的罪过。

对此于孝天表态可以接受他们的顺表，并且对其中部分部族首领进行了册封，着令他们在关外草原临时代大明对蒙古诸部行使管理权，有事要请示朝廷，每年各部都必须要对朝廷进献战马以及牛羊，作为岁贡。

而朝廷也特准重新在张家口一带，重开互市，准予蒙古诸部到互市进行贸易，用他们所产的牛羊骡马以及各种皮张来换取关内所产的茶盐布匹等物，但是对于铁器的出口，还是采取了相当严格的控制制度。

另外这一次加入于家军骑兵的那些蒙古骑兵们，也都获得了相当丰厚的赏赐，对于他们所属的部族，同样也给予了丰厚的赏赐。

明眼人仔细品味了一下于孝天的这些做法之后，发现于孝天这么做，其实并没有真正的给蒙古诸部带来什么和平，他的册封的对象，基本上都是蒙古诸部之中，并不是很强大的部落，反倒是一些实力较强的部落，却没有得到册封。

这么一来，未来这些蒙古部落之间，肯定会因为利益的问题，相互之间发生冲突，想要再把他们捏合在一起，恐怕就算是再出一个成吉思汗，也万难做到这一步了。

于孝天在得胜还朝回到京师的时候，京师的文武百官都尽出永定门，在永定门之外迎接于孝天的还朝，而当今圣上崇祯，也亲自乘了御辇到永定门外迎接于孝天的归来，规格之高可以说在大明历史上前无古人，当然肯定也后无来者了。

于孝天还师之后，将奴酋皇太极以及众多擒杀的建奴奴酋的尸体都悬于各个城门之外，供天下百姓参观，使得很远地方的百姓闻讯，都赶往京师城

外，来看一眼这么多年来，给他们关内以及辽东百姓们造成深重灾难的这些建奴的奴酋。

不少人捡了石头砖块去投掷这些奴酋的尸体，没多久时间，便把这些奴酋的尸体打的是面目全非，虽然现在处于严冬季节，这些尸体冻得邦邦硬，可是也架不住这么摧残，不到过年就已经看不出人形了，于孝天只得下旨将这些奴酋尸体收殓起来，随便找了个地方埋掉，以至于后世之人想要考证当年的清国皇帝的埋身之处，都无从考证。

至于关外野猪皮的陵寝，在攻打沈阳城之战之中，陵寝也被关宁军拆毁，将陵寝所用的砖石运往了沈阳城下，用于了填埋城外的护城河，以至于后世仅存下了一个遗址。

但是就在于孝天返回京师之后的第十天，大明当今的圣上朱由检崇禎皇帝，却亲自下了一道圣旨，顿时令天下再一次大震，所有人几乎都一片哗然！

因为崇禎昭告天下，算是一份罪己诏，在诏书之中自陈了继位以来他的一些错处，表示以他的能力，无德无能继续当这个大明皇帝，宣召昭告天下，将于腊月二十六当日，在皇宫之中禅位于当今的监国于孝天，从此结束朱家大明王朝对天下的二百余年的统治。

这道诏书一经发布，便在大明掀起了一片惊涛骇浪，大明立国二百余年，有相当一大批读书人甚至是普通百姓，早已潜移默化的形成了一种对于大明的归属感，也自发地形成了一种对朱家的大明天下的忠诚。

这其中绝对不乏一些性情耿直之人，也可以说是好人，当然也有不少曾经受惠于大明各种优惠措施之人，这部分人之中当然也以读书人为主。

特别是大明对于读书人以及许多曾经受惠于大明的士绅勋戚，虽然现在于孝天上位之后，已经取缔了很多这些士绅勋戚的优惠政策，但是在这批人眼中，大明皇朝对待他们还是有恩的，错在于孝天身上。

现如今崇禎皇帝宣布退位，要禅位给于孝天，如何能让人轻易接受，以前虽然大家都明白，这大明是于孝天篡权，好歹还有一块遮羞布挡着，朝廷里面好歹还坐着一位皇帝陛下，好歹这天下还是姓朱的天下。

这就给很多人了一丝希望，希望有朝一日有人能匡扶皇室，重新让朱家人掌权，那样的话，以前他们失去的，估计还有一丝希望能在皇权重归皇家之后，能给他们还回来。

可是现在一旦要是崇禎禅位给于孝天，那么今后大明就不是大明了，朱家的天下也不住朱家的天下，以后这天下就姓于了，于孝天从他们身上拿走

的那些东西，便永远都不可能再拿回来了，所有的希望也就彻底破灭。

闻之消息，全国各地有不少人顿时就放声大哭，捶胸顿足，如丧考妣一般，甚至有人当时就跳起来大骂于孝天，誓称要光复大明，重新把崇祯皇上给扶上皇位，更有个别死心眼的人，当即表示要死谏，说什么都不能让崇祯禅位给于孝天。

当然个别地区一些士绅大族，利用他们在当地的影响力和控制力，立即就暗中谋划要起兵清君侧，彻底和于孝天决一生死，匡扶皇室。

总之消息所到之处，顿时都是一片哗然。

当然也不可否认，天下为了这个消息感到高兴的人也不在少数，特别是这两年来，受到于孝天各种新政优待的那些普通百姓，大部分人是对于孝天感恩戴德的。

而且有这么一些人，每当有新政推出的时候，便会在民间进行一些宣讲或者暗中宣传，历数这些新政给普通百姓所能带来的好处，以及这些新政为何会被推行，在百姓之中宣讲，这乃是于孝天于监国体恤百姓之举。

第一百二十七章忠将救主

至于把崇祯外放送往泉州荣养之事，朝中还是起了一些争执，有人认为，把崇祯外放荣养，会有一些风险，这天下现如今反对于孝天登基称帝的人大有人在，难保这些人得知崇祯退位被移出京师到外地荣养之后，会有人想办法去营救于他，然后假借他的名义，回头起兵作乱，打出反中复明的大旗。

毕竟大明立国二三百年来，忠于大明的人士并不少，一旦要是崇祯被这些人控制的话，那么很可能很快凝聚成一股极为庞大的反对势力，这对于于孝天未来执掌天下，将会构成很大的威胁。

但是也有人提出，一山不容二虎，崇祯既然退位，那么就不能继续留在京师之中，岂能让一个废帝留在京师和新帝并列，所以还是将其迁离京师为妙。

当然暗地里还有一种来自于孝天嫡系的声音，那就是斩草除根，最好是崇祯退位之后，将其举家上下，干脆回头找个机会和借口，直接一刀咔嚓了，这样的话，才能永绝后患，即便是现在不方便明着杀，以后也最好找个由头，暗中弄到大海上丢到海里面销尸灭迹比较稳妥。

当然对于这个意见，于孝天还是立即否决了，他于孝天立于世间，有他做人的原则，既然他和崇祯已经达成了协议，当初答应了崇祯，只要他退位禅让，把天下交给他于孝天，那么他于孝天就保证对他和他的子孙绝不加害，这是他做人的原则，绝不容商量。

最终经过一番商议，众人终于达成了一致意见，那就是把退位之后的崇祯迁出京师，迁往于孝天起家之地泉州一带，在那边建立一座信王府，来供崇祯荣养，当然将其移至泉州之后，还是会派一支精兵，对信王府进行监控的，崇祯并不可能获得真正的自由，也不可能让人随随便便的把他给劫走，再一次站在于孝天的对立面上了。

确定了这些事情之后，过年期间京师朝野上下便开始紧锣密鼓的准备了起来，上元节过后，正月二十这一天，于孝天在监国府之中，像是个木偶一般的，被一大帮手下指挥的滴溜乱转，又是更衣，又是给他讲各种接受禅位之时的礼仪，把于孝天搞得是晕头转向，但是也无可奈何。

古代最讲究一个礼制，一切都要以礼当先，不能胡来，要不然的话就等于失去了法律上的效力，这方面是绝对马虎不得的。

所以虽然于孝天极不耐烦，但是生活在这个时代，就要入乡随俗，一切从礼制出发，他要登临天下，这是天大的事情，当然不能在礼制上面，出什

么纰漏，让一些人趁机抓住把柄大做文章。

于是在经过好一番收拾之后，于孝天这才被簇拥着，走出了府邸，在府门外，登上了一辆全新为他登基打造的御辇，然后乘坐御辇，朝着宫城行去。

礼部方面为此为于孝天准备了全套的皇家的仪仗，并且在年前的时候，把远在泉州的于孝天的妻妾子女也全部接到了京师之中，待于孝天登基之后，另行对他们将会进行册封，丝毫马虎不得。

京师百姓闻听消息之后，纷纷都聚集到了街头，黄土垫道净水洒街，全城上下张灯结彩，当看到于孝天的御辇在仪仗的护卫之下，出现在街头的时候，在街上维护秩序的于家军兵将，一声厉喝，街头所有人等，都立即集体跪下，只剩下了兵将们，举起了手臂对着于孝天的仪仗行了一个标准的军礼，这也是于孝天当权之后，对于军礼的一场变革，现如今军人见到上官，已经无需动辄跪下施礼，只需要抬手敬一个标准军礼既可，包括他这个马上登基的皇帝也一样。

但是也仅仅是这么一个小小的改变，也招致了很多人的非议，认为当兵的见到上官甚至圣上，居然不行跪礼，实在是一种僭越之举，简直无法容忍。

但是也正因为于孝天的这个坚持，改动过的军礼，却意外的救了他一条命，就在于孝天的御辇在全套仪仗的护随之下，缓缓朝着宫中行去的时候，在路边跪着的几个人，偷偷的偷眼朝着于孝天御辇来的方向望去，眼神之中纷纷闪过了一丝决绝的神色还有一丝凶光。

当于孝天所乘的御辇快要接近他们的时候，这几个人之中有一个人按耐不住，突然间将手伸入怀中，掏出了一个黑乎乎的东西，大叫了一声：“逆贼！你逆天行事，倒行逆施！谋权篡位，人人得而诛之，今日便是你的死期，受死吧！……”

他一边狂叫着，一边突然间托了一下手中那颗黑乎乎的铁瓜雷，这家伙居然不知道哪儿弄来了一颗于家军最新配发的手-榴-弹，而且是使用的拉发式引信的短木柄手-榴-弹，被他猛地一拉，这颗手-榴-弹立即便嘶嘶的冒出了蓝烟。-

这家伙拉燃了手-榴-弹，立即振臂就要朝着于孝天的御辇投掷过去，这时候他不远处有一个在街边维持秩序的于家军军官，被突发的事情搞得愣了一下，当看到这家伙手中的这颗手-榴-弹之后，他怒吼了起来：“贼子尔敢！”

话音未落他便纵身扑了过去，一把抓住了这厮的手腕，愣是阻止了他把这颗手-榴-弹投掷出去，把这厮一下生生扑倒在了地上，这时候周边顿时一片

骚动，百姓也都被吓了一大跳，没想到在这个时候，居然有人在这里埋伏，要刺杀新皇，这还了得？

周边正在街头行走的那些仪仗人员也都是于家军的兵将，乃是近卫营的成员，突然间发现有人在街边要行刺于孝天，于是几个就近的近卫二话不说便猛扑了过去。

这时候和这个高举手-榴-弹要投掷出去的家伙一起的几个刺客，也都突然暴起，纷纷从怀中取出了短刀或者是短铳，瞪着血红的眼睛，朝着于孝天的御辇扑了过去，试图要谋刺于孝天，但是随即便被近卫挡住，三下五除二的便将他们撂倒在地。

就在这个时候，街头响起了一声巨大的轰响，那颗手-榴-弹最终还是爆炸了，但是却没有能被刺客丢出去，而是被街头那个维持秩序的于家军士兵按倒在地，他们两个人的身体压在了这颗手-榴-弹上，一声轰鸣之后，他们二人都顿时被炸得血肉横飞，刺客因为被扭住扑倒在地，刚好压在了手-榴-弹上，承受了大部分爆炸的冲击力和弹片，所以当场胸腹便被炸得开膛，内脏飞出了老远，当场就咽了气。

但是那个制止他的军官，也被弹片所伤，身上到处都是鲜血，倒在地上，痛苦的呻吟着，但是脸上却流露出一丝欣慰的神色。

这时候街头一片大乱，许多百姓受到了惊吓，开始站起来逃走，但是为了保护于孝天的安全，街边的于家军兵将已经早有预案，厉声喝止民众混乱，令他们原地跪着不许乱动，否则的话以刺客同谋处置。

而那些充当仪仗人员的近卫，也迅速的把于孝天的御辇围成了铁桶一般，牢牢的把于孝天保护了起来，以免这里还有隐藏的刺客。

扑倒刺客被炸伤的那个军官也迅速的被几个士兵围住，开始对他进行抢救，这时候于孝天拨开了围在他御辇旁边的那些近卫，冷笑了一声说道：“尔等休要如此紧张！此种事情难道你们没有预料吗？这又算得什么？让开，让我看一下受伤的这位将士！”

众人劝不住于孝天，立即进行清场，护着于孝天走到了那个受伤的军官身边，受伤的军官挣扎着想要爬起来，但是被于孝天上前按住了肩膀，亲自检查了一下他的伤势。

因为刺客承受了绝大部分的爆炸力和弹片，这个军官受伤并不是很重，大腿上挨了一块弹片，扯去了一大块皮肉，腰间被一块弹片击穿，出现了一个透明窟窿，但是都没有危及要害，只是出了不少血。

于孝天忽然发现眼前的这个年轻军官颇有点眼熟，但是却一时间想不起

来他是谁，在什么地方见过，只是低头温和的对他说：“你的伤可以治好，多谢你今日舍命相救！我好想认识你，但是却想不起来在什么地方见过你，你叫什么名字？”

这个年轻军官带着满脸的崇敬，自己捂着腰间的伤口，对于孝天激动的说道：“圣上莫要为小的担心，小的名叫于德成，圣上当然见过小的！小的正是当年在淡水染了疟疾的那个少年，若不是圣上的话，小的现在恐怕早已变成一堆枯骨了！就连小的的姓名，也是当年圣上所赐，小的这条命乃是圣上所赐，即便是为了圣上肝脑涂地，小的也在所不惜！”

于孝天这才忽然间想起了当年在淡水医馆之中的那个侥幸被救活的身染疟疾的少年，原来这个年轻军官，居然就是当年被救活过来的那个少年，现在已经长大成人，并且进入了于家军之中当上了中尉军官。

而且他依稀记得，当年这个少年被救治成功之后，于孝天特别关照过，特别照顾这个少年，其父母感激于孝天，令这个少年改姓为于，后来被于孝天赐名叫于德成，之后进入了学堂之中读书。

第一百二十六章改元大中

当然也有人暗地里散布一些传言，说当今于监国这么做，可以说冒了天下之大不韪，为了老百姓得罪了大量有权有势以及有钱之人，这些人时时刻刻的都想要反扑，将当今的于监国置于死地，重新把这些新政收回，重新把各种沉重的负担再次加在这些老百姓的头上。

所以很多老百姓对此也深感忧虑，认为这天下虽然目前是于监国当权，但是毕竟还是朱家的天下，有朝一日万一监国大人失势的话，那么会不会也导致他们刚刚才享受了不久的这些新政，重新被朝廷官府收回，让他们回到以前那种民不聊生，被官府欺压，被权贵勋戚们压榨的时代。

现如今当他们听闻说当今圣上崇祯皇帝，下了罪己诏，并且要禅位给当今的于监国，不少百姓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说实在的普通的老百姓对于大明王朝并无多少留恋抑或是忠诚可言。

朱家的皇帝当权的时候，并没有给他们带来什么好处，这么多年来大明的朝廷，给普通老百姓带来的只是一些无尽的灾难，**的官场，各种加派加饷，无穷无尽的勒逼，多少普通百姓被官府朝廷逼迫的家破人亡，多少人不得不卖儿卖女，甚至于遭灾之后，为了活命，易子而食，辗转沟壑之间，却无人问津。

所以这才会在前十几年间，流民军纵横中原数省，一呼百应从者无数，流民军大有星火燎原，要翻天的架势，岂不是正因为大明王朝不足持，所以才官-逼-民-反的吗？

现在好不容易才有个好官于孝天于监国执掌了朝政，推出了一项又一项的新政，把压在普通老百姓身上的沉重负担一件件的拿去，强力整治官场吏治，抓杀了大批为祸地方的官吏，还惩治了不少在地方为祸的士绅大户，还天下百姓了个朗朗乾坤。

现在当朝的崇祯皇帝，终于也算是个明白人，肯把皇位禅位给当今的监国大人，这对老百姓来说，当然是好事了，监国大人继位登临天下，那么以后就不存在失势之说了，那么以后也就不必担心，他们刚刚享受了没两年的这种太平日子，随时朝不保夕，各种惠及他们的新政，会被重新收回了。

所以许多对此事支持的百姓，闻讯之后立即奔走相告，额手相庆，并且凑钱去买一挂鞭炮，点放起来，高兴的如同过年一般。

这就造成了民间的两极分化，民间处于社会高层的人士，对于此事大多数持反对的态度，认为当今圣上禅位给于孝天，肯定是受其所迫，不得不禅位给他，于孝天这是在公开谋权篡位，谋取大明天下，乃是大大的奸臣，奸

佞中的奸佞，应该天下人共讨之，人人得而诛之才对。

而另一部分人则属于社会底层的普通百姓，却持着对此支持的态度，觉得这是对他们来说好的不能再好的好事，这天下有德者居之，现如今的监国大人正是这种有德者，他给天下百姓带来了无数福祉，当有登临天下的德行，自然万心归一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至于朝中官员们对于这件事的反应，就比较为妙了，虽然现如今朝廷官员之中，有相当一部分人还算是以前留下任事的官吏，对于孝天如此玩弄朝权于股上暗地里大为不满，但是却不敢当着外人的面说出来，充其量躲在被窝里发一发牢骚。

现如今久未露面的崇祯帝突然间下诏，昭告天下要禅位给于孝天，这就代表着大明时代的终结，对于他们来说算不上利好的事情，于孝天的脾性他们现在都领教过了，做事刚愎自用，从来不讲情面，一意孤行，靠着武力强行推行他提出的各种新政，完全不顾及官员们以及各种既得利益集团的感受，奉行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强力手腕，让他登基称皇，那么以后在他手下办事，恐怕日子就更难过了。

但是这丝毫不妨碍这些官员们闻讯之后，立即文武百官一起跑去找于孝天劝进，一个个表现的都无比的热忱，力劝于孝天接受当今崇祯帝的禅位，并且有人还洋洋洒洒的写了文章，引经据典的称这件事乃是顺应天下的好事，阿谀奉承的嘴脸昭然若揭。

于孝天回京之后，很委婉的婉拒了一番，然后装作在百官劝进之前，不得不顺应民心，最终答应了下来，如此惺惺作态，连他自己都觉得想要干呕一下。

于孝天暗自腹诽，这事儿明摆着就是他一手操纵，现如今还要装成一副无辜的样子，惺惺作态的表示不能接受，这样做人也太有点失败了，其实老子早就想要当这个皇帝了。

之所以老子要当皇帝，倒不是老子很在乎这个皇帝，而是只有当了皇帝之后，才能办事更理所当然一些，完全不必像现在这样，名不正言不顺的把持着朝政，做事总是别别扭扭的。

当然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原因，那就是他很清楚那些被他得罪到死的以前的既得利益集团，虽然目前在他的强力压制之下，一个个偃旗息鼓暂时没有再蹦出来与它正面为敌，但是他很清楚这些家伙所拥有的能量之大。

现在他把持着朝政，掌握着天下最精锐的兵马，拥有着强大的军事后盾，但是以后呢？特别是他百年之后怎么办？他这一带可以掌控朝政，但是可以保证下一代还掌控着朝政吗？

到时候一旦他有朝一日驾鹤西去，找阎王爷报到下棋去了，那么会不会在他死后，他现在做的一切努力，都付之东流，那些以前的既得利益集团，肯定要做出反扑，一旦要是让这帮家伙重掌大权的话，那么他于孝天的子孙后代，恐怕就要受到最恐怖的清洗。

所以就算是为了他的子孙后代，这天下他也要拿在自己手里面，哪怕是他以后实行民主虚君制度，这要给后世子孙们留下一笔遗产，他倒不想让后世子孙都永远像以前朱家的后裔们那样，躺在祖上的功劳簿上，作威作福，奴役天下百姓，去充当社会蛀虫。

他的子孙除了继承皇位之外，每个人必须要作为一个平民，去自己给自己讨生活，而不能躺在他这个老子的功劳簿上，以后永远享受下去，那样的话他们可以享受一时，但是却迟早也会导致严重的社会矛盾，有朝一日遭到新来者的清洗，到那时候他的后世子孙后代，恐怕就没机会像现在的朱家子孙们，受到他如此温和的对待了。

虽然他强行从这些皇亲国戚手中，夺走了他们很多既得利益，但是起码他没有祭出屠刀，将他们斩尽杀绝，而是留给了他们可以体面活下去的权力。

但是一旦要是让这帮原来的既得利益者们复辟的话，那么他于孝天的子孙后代恐怕就当真要遭了殃了，到时候他留下的这些根苗，能不能存于世间，恐怕都是未知数。

这也是于孝天之所以要逼迫崇禎退位，禅位给他的一个原因之一，总而言之这大明天下，他是要定了。

虽然他很清楚这么做，未来数年之中，肯定还会招致天下各处起一些乱子，很多大明旧臣或者是受到了他当政影响到了利益的家伙们肯定不肯甘心坐以待毙，会搞出很多幺蛾子，想方设法的打着光复大明的伪旗号，来造他的反。

但是只要他能继续掌控这个天下，那么就不怕这些人跳将出来，总而言之为了推行他的政策，实现他的理想，这些人什么时候跳出来，他就什么时候拍死他们，任何人都无法阻挡他带着中华民族走向称霸世界的脚步，这是他来到这个时代，所能带给华夏子孙的最大的福祉，绝不容心慈手软或者面子的问题，就阻碍了他的理想的实现。

于是就这么在京师之中，随后君臣之间上演了一场禅位于婉拒，接着继续禅位，继续婉拒的闹剧之后，于孝天终于最终答应了下来，把继位登基的时间，改在了正月二十，这样做也不算太仓促。

既然于孝天接受了崇祯的禅位，那么就要另立国号，还有改元的问题，于孝天力排众议，最终确定改国号为中。

于孝天认为，中字有和四方之意，同时也代表了中国历朝历代，特指了中华民族，所以改国号为中，也就正了中国的国名，以后华夏便可以名正言顺的称之为大中，开创一个以中国为天地之间最强的历史。

所以于孝天最终确定改国号为中，而改元嘛，就采纳了现在已经位列朝班之中，在吏部当礼部侍郎的林易阳的意见，以至哉坤元，万物资生，乃顺承天。这句话之中的承天二字，改元承天，从崇祯十六年起，于孝天继位，便改元为承天元年。

至于对于退位让贤的崇祯帝，于孝天和众臣商议之后，决定册封崇祯为王，继续以他登基称帝之前的信王为他的封号，退位之后，信王将移出京师，迁往福建的泉州，在那里为崇祯另建一座王府，由大中朝廷为其奉养终身，其膝下之子，也可以世袭罔替，承接他的王位。

（抱歉了弟兄们，昨天又犯了个低级错误，家里面有事，急着更新，结果把章节更新错了，今天补上，以后注意，自己先打自己一个嘴巴！我说今天一醉人兄弟怎么会赏我了个二百五呢！汗！）

第一百二十八章决不食言

但是后来于孝天忙于各种事务，就再没有见过这个少年，没想到他现在居然成长为了于家军的一个军官，并且今天在这个情况下，舍命救了他于孝天。

这真真是天理循环因果报应呀！当年他极力寻求治疗疟疾的方法，救活了这个少年，种下了一个因，现在结出了这么一个果。

于孝天点点头笑了起来，拍了拍于德成的肩膀，笑道：“我想起来了！你就是当年的那个小家伙！很好！你安心养伤，伤愈之后来见我，我会另有重谢！来人，速速将他送下去尽全力救治，我要他活下去！必须要活下去！”

近卫们立即接令，迅速的有人取来了一个床板，把于德成简单包扎了一下伤口抬上了门板，飞快的赶往了城中军队的专属医院。

至于被炸死的那个刺客还有几个被活捉的刺客，则立即被清理了下去，活着的刺客铁定是要接受一番地狱式的拷问，直至查明他们背后的指使者为止，想要再活下去，肯定是不可能了。

可以预知，这件谋刺时间发生之后，又将是一场腥风血雨，不知道要牵扯出多少人来，最终会人头落地，也不知道这一次又会有多少大户，被牵扯进来，最终满门抄斩，财产抄没充公，对于这些试图谋刺于他的敌人，于孝天是绝不会轻易留手的。

虽然这个插曲有些大煞风景，但是于孝天却并未受到多大的影响，这些年来，谋刺他的事件可以说是多了去了，可以说几乎每个月都有发生，甚至最频繁的时候，一个月能查出几起对于孝天谋刺的事件。

这些意图谋刺于孝天的人背后往往都代表了某一个势力或者是某一群既得利益者，其中既有被罢免的官吏主使，也有以前的盐梟主使，更有一些是皇亲国戚，权贵勋戚以及地方士绅主使，总之这些人之中，绝大部分人都属于原来大明的既得利益者或者既得利益集团。

于孝天的出现，导致了他们丧失了被他们垄断或者控制了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既得利益，如何不让这些人恼羞成怒？所以自从于孝天掌权之后，像这样对于孝天的谋刺事件可以说是屡见不鲜。

至于刺杀手段就更是花样翻新，近身谋刺的有之，使用弓弩的有之，投毒的有之，试图用女色勾引的也有之，甚至出现过一次使用狼牙步-枪远程狙杀的也有过，还有在于孝天必经之路上放置大量火药，试图把于孝天炸死的也有之，但是像今天这样，使用手-榴-弹想把于孝天炸死的倒是还第一次。

甚至于为此于孝天还受过伤，去年的时候，一个刺客暗杀了一个于家军的巡逻士兵，抢得了一支狼牙步-枪和配套的弹药，在于孝天到中书省议事的途中，趴在一个屋顶上试图狙杀于孝天。

于孝天当时被集中了腰部，被腰间携带的钢刀挡了一下，未能要了于孝天的命，但是让于孝天受了一些轻伤，为此当时为了抓这个刺客，京师闭门大索三日，最终才抓住了这个刺客，事后揪出了刺客背后的一大帮人，当时受此牵连，被杀的人数达到了上千人之多。

这些年来，单是查获的谋刺于孝天的事件，就多达数十起之多，但是于孝天似乎蒙天照顾，却始终没有大碍，每次都能安然躲过，充其量受一点小伤。

但是这么多的谋刺事件，把近卫们给紧张的够呛，刘旺这个大舅哥更是紧张的要死，天天都为了于孝天的安全担心不已，生怕稍有疏漏，于孝天便会受到伤害，到时候他没法向所有人交代。

为此他专门找了几十个对于孝天极其忠诚的近卫，日夜守护在于孝天身边，随时准备给于孝天充当肉盾，还给于孝天想尽办法弄了一身用细钢丝精心编织出来的护身软甲，经过测试可以有效的阻挡箭支或者是刀刺，死乞白赖的逼着于孝天出门的时候，必须要贴身穿在身上。

于孝天现在自己都有点麻木了，对于这些谋刺他的行为，早已习以为常，以至于现在遇上这种事，连震怒和紧张的情绪都懒得升起，反正事后肯定会有刘旺亲自督查，把案子查一个水落石出，到时候他只要点点头，自然会有大批人头落下。

这样倒是也好，于孝天把自己当成了个香饵，引得了不少敌人对他出手，这么一来，还真就揪出了大批试图对他不利的敌人，将其连根拔起，剪除掉了不少跟他为敌的家伙。

甚至于有时候于孝天还亲自暗中授意办案的人员，把矛头指向一些跟他故意为敌的家伙，生生把屎盆子扣到这些政敌脑袋上，然后将其诛除，现在通过查办谋刺他的事件，几乎每次都可以拔起一大批他的政敌，然后将其彻底诛除。

于孝天也不是那种非常喜欢滥杀的人，往往只诛杀一些主要案犯，并不多使用满门抄斩的办法，但是对于这些富得流油的家伙们，他更多的是采用抄家的办法，将其家产抄一个底掉，财产全部充公，为此倒是着实年年能发些小财，快成了于孝天一个生财之道了。

在经过这次谋刺事件之后，入宫的仪仗队伍变得更加紧张了起来，沿途

增加了防御力量，在高处也布置了一批狙击手，严密监控所经途中的那些聚集在路边的人员。

但是接下来的路上，却没有再出什么意外，一直快到午门的时候，又一次谋刺事件发生，几个刺客侯在距离午门很近的地方，突然间取出了蘸了剧毒的小型强弩，对着于孝天的御辇发射，但是这样的手段，在几十个近卫死士的维护之下，根本无法伤及于孝天，倒是两个近卫为于孝天挡箭，受了伤，很快毒发，被送下去抢救。

几个刺客当场有两个人被直接击杀，另外四个也被当场击伤拿下，迅速的拖了下去。

短短一个时辰不到，连续发生两次对于孝天的谋刺事件，可以想象于孝天这一次逼迫崇祯禅位于他，已经招致了多少人的震怒，宁可铤而走险，也要阻止于孝天登基称帝。

于孝天这个时候心情终于变得恶劣了起来，心中暗骂老子天天累得跟狗一般，为了这泱泱中华殚精竭虑，可是有一帮混账东西，抱残守缺，或者是为了他们的各人抑或是集团的利益，天天琢磨着要老子的命，难道老子不发火当老子是病猫不成？

既然你们这帮混帐不知好歹，那么老子也不介意登基之后，把你们这帮王八蛋给清理清理，老子要做变革者，但是绝对不会像历史上那些改革者那样，最后落得一个凄惨的下场，任何想要阻挡老子前进的人，都是民族罪人，杀掉一些又有什么了不起的，就算是后世之人说老子是个暴君又能如何？

有了这个念头之后，在于孝天登基之后的三年之中，整个大中天下，发生了一次大规模的清洗行动，几万颗人头落地，数千户大户就此彻底被于孝天收拾掉，着实震慑住了一大批试图反中复明的所谓的义士，这才使得于孝天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得到了一丝安宁，渐渐的止住了这种试图谋刺于他的势头。

整个禅位的仪式规模相当宏大，而且被搞得非常庄严，各种礼仪轮番上阵，把于孝天折腾的是筋疲力尽。

宣布退位的崇祯这一天脸色非常不好，想必提前起码多日都没有休息好，于孝天入宫接受禅位的时候，崇祯早早就已经换掉了他的龙袍，换上了一身红色的衣袍，在太和殿大殿门外等候于孝天的到来。

另外还有数百名文武百官，入宫在太和殿外的广场上观礼，崇祯这三年多来，第一次重新见到了这么多文武百官入朝的景象，但是举目望去，却已经物是人非，早已没有几个他认识的大臣了，整个朝中的文武百官，到了这

那个时候，已经基本上被于孝天更换了一遍，再也找不到几个曾经的旧臣，出现在宫中。

崇祯不由得心中发苦，大明数百年基业，到了今日，却终绝于他的手中，整个朱家的天下，在这一天也算是彻底易手，交到了于孝天的手中。

于孝天入宫之后，在太和殿举行了受让的仪式，崇祯手捧着传国玉玺，亲自将其交到了于孝天手中，并且对于孝天施了大礼，算是彻底交出了皇权。

于孝天上前搀住了崇祯，低声对崇祯说道：“今日信王能晓之大义，禅位于朕，此乃是天下人之幸，也乃是我华夏民族之幸！”

此功可比日月，信王肯定可以青史留名！后世之人肯定会为今日信王的大义之举大书一笔！

于某答应过信王你，就绝不会食言，信王尽可放心前往泉州定居，只要于某在，便无人敢动你和你的家人半根汗毛！于某说到做到！

至于诸位王子的未来，如果信王愿意让他们回归平民的生活，于某可以另行安排，只要信王守诺，那么一切都按照之前的约定，于某愿意做一个信人！不会让信王失望！”

（昨天我对前面所有章节进行了一次统一的审查，发现个别章节有更新错误或者是漏更的情况，所以对以前的章节进行了一次整理补充，调整了一些章节次序，在此对弟兄们再次说声抱歉！）

第一百二十九章励精图治

这也算是于孝天给予崇祯最后的承诺，崇祯不过现在已经改回了信王，听罢之后心中苦涩，但是也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他很清楚当权者的心态，像他这样的人的存在，无疑始终都是于孝天的一块心病，换做是他的话，也肯定不会留下自己的性命。

所以这些天来，他一直在暗中担心，于孝天会食言自肥，当他禅位之后，留他一年半载的之后，找个由头将他举家处死，最终害死他们全家老少，对外随便说一下病逝或者其他的原因，到时候也没有人能怎么样。

但是听了于孝天今天低声的保证之后，他不知道为何，却还是相信了于孝天的话，心中变得安定了下来。

自见过于孝天第一面之后，这几年来，他也渐渐的了解于孝天的人，于孝天绝对称不上是心慈手软之人，对于那些敢于跟他对着干的人，他可谓是心狠手辣，这些年来死在他手中的敌人，没有十万起码几万人应该是有的。

但是同时他也知道，于孝天是个守诺之人，一般情况下只要他答应的事情，就绝少食言自肥，这一点就连他的敌人，也不得不承认，现在于孝天屡次向他保证，只要他禅位之后，安分守己，便不会为难与他，那么崇祯就相信于孝天不是在故意骗他。

如果换成是几年前于孝天入京之时，逼迫他禅位，把大明天下交给他于孝天来坐的话，那么以崇祯的性格，当时绝对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就算是全家殉死，也绝不会答应于孝天的要求。

但是几年下来之后，崇祯的性格已经逐渐的在这种圈禁一般的生活之中被渐渐的磨平，再也没有了当年的那种锐气，现如今他早已经对重振大明这件事不抱任何幻想了，天天陪伴着妻儿，使得他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活，他开始害怕失去这些他最后所拥有的亲情，更多的开始为他们的未来考虑。

既然大明已经名存实亡了，他继续留在这里当这种傀儡皇帝，也没有什么意思了，与其这样，还不如彻底撒手，把大明终结，把天下彻底名正言顺的交给于孝天来坐，他只求能保住几个儿女的性命，除此之外再也不做他想。

既然现如今一切都已经无法挽回了，继续留恋这座宫城和这个皇位，还有什么意义，现如今他已经不再是高高在上的皇帝了，虽然他明知到了泉州之后，依旧只能被限制在王府之中，继续做笼中之鸟，但是只要能保住他的那些子女，总比现在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要强吧。

于孝天还私下里和他达成了一个协议，那就是如果崇祯愿意，那么于孝天可以给他的这几个儿子一个机会，让他们改头换面，隐匿身份，在未来局势稳定之后，可以还他们一个自由，给他们一个重归外面世界的机会，甚至于可以让他们在世上建功立业一番。

但是前提是他们要遵守诺言，永不向外人透露他们的身份，否则的话一切都将成为空谈，就算是不杀他们，那么他们也只能重归笼中，永远无法再获自由。

这对于一个过气的废帝家的人来说，已经算是特别的法外开恩了，崇祯也知道于孝天能答应他这些条件，已经算是极为难能可贵了，至于更多的东西，他已经不敢奢望了。

随着禅让大典的结束，崇祯退位正式把皇位让位给了于孝天，于孝天改国号大中，改元承天，也彻底宣告了大明统治的结束，也宣告了一个时代的结束，整个中国也正式进入到了一个新纪元之中。

虽然还有不少人并不赞成于孝天登基称帝，一天两次行刺于孝天，试图阻挡于孝天登基称帝，但是还是没有能挡住历史巨轮朝着前方行进，在于孝天的驾驭之下，中国开始进入到了一个全新的时期。

于孝天一经上位，除了维持各地稳定，祭出了对那些反对者的屠刀，捕杀了一大批试图想要将他置于死地的政敌，并且连续扑灭了各地数十起试图公开武装对抗他的武装谋叛行动，用了半年的时间将局势稳定了下来，仅剩下各地一些敌对势力无奈之下转入了地下活动，但是也已经是翻不起多大的浪花了。

而且于孝天坚持对这些试图反抗他的统治，意图光复大明的势力，下旨始终采取高压政策，绝不枉纵，牵连到了前朝不少权贵勋戚，把这些地方势力逐步的清除掉，渐渐的稳定下来了他对国家的统治权。

于孝天登基称帝之后，先是立即取缔了南京陪都的地位，将原来南京那一套官府机构，全部撤销，原来的官员择优录用，改调其它地方任事，另外对于其中大部分混吃等死的一帮官员，则请他们各自回家，别占着茅坑不拉屎，一下子就裁撤掉了不少官员，留下了不少开销。

而原来的南直隶，一分为二，重新设立两个省，一个安徽一个江苏，在刚刚平定的关外辽东，设立两个省，一个吉林省一个辽宁省，至于后世的黑龙江省，暂时因为那边天寒地冻，人口稀少，暂时归在辽宁省之下管理。

另外他下旨，派出一支三万人的部队，由孟飞率领开入到蒙古草原之中，进驻到前些年毁于战火的归化城一带，重新筑城，将原来的归化城扩

建，成为一座大型的城池，由大中军驻守，并且派出官员，在这里对整个蒙古诸部行使管理，以后蒙古诸部的区域，将会设立蒙古行省，省府就设在归化城。

对于蒙古一带的管辖问题，于孝天决定一步步的来，下一步他准备大批朝蒙古一带移民，开荒种地，逐步的增加关外蒙古一带的汉人数量，然后逐步建立起蒙古行省，并且逐步建起更多的城池，通过这些城池，以点带面，逐步的全面控制住蒙古诸部，最终完成将其彻底控制。

至于蒙古诸部高兴不高兴，愿意不愿意，这就不是他管的事情了，现在他手头兵强马壮，谁不听话对不起，先断你们的互市权，接着召集蒙古各部随军助战，将其讨灭，这会儿大中的军力极为旺盛，当然不容他们翻起多大的浪花。

另外对于皇宫之中，于孝天下旨禁止继续阉割的制度，停止增招太监，原来的太监进行分流安置，将其逐步迁出京师回乡安置养老，仅留下了极少量的太监在宫中留用，至于原来大明皇宫之中的宫女，也尽数遣散回乡安置，将他原来在福建那边府中一批丫鬟调入宫中。

这么一来，整个皇宫仅剩下了不足百人的太监宫女，远远低于前朝宫中太监宫女的数量，使得皇宫里面顿时变得清冷冷了下来，这么多宫殿根本就用的不完，于孝天于是下旨将大部分空闲的宫殿全部都封存起来，包括各种以前宫中的物品也封存到了宫殿之中，没有他的旨意，不得启封。

他仅留下了少量的宫殿，供他和家人以及那些宫女太监居住，并且让宫女们在宫中服务到二十岁之后，便可以离开宫中寻找一个婆家嫁出去，至于那些留下的太监，以后等他们老了之后，另行进行妥善安置，彻底终绝中国历史上畸形的太监制度，而且现在留用的太监，也不再干涉任何政务，违旨者严惩不贷。

接着就在奉天元年秋天的时候，于孝天又干了一件让天下读书人瞠目的事情，就是他力主改革在中国已经推行了上千年的科举制度。

在经过和官员们之间反复的争论以及博弈之后，于孝天推出了新的科举制度，虽然继续保留科举制度，但是在原来科举制度上，大副削减了八股文在科举考试之中所占的比重，同时对于诗词歌赋等方面的考核也不再给予很高的重视。

但是在原来科举考试之中，增设了一些全新的科目，其中对于策问之中经义方面的学问也进行了大副削减，不再以经义作为策问的主题，而是大副提高了策问之中关于政事方面的学问，以此为策问的主题。

而策问主要涵盖了经济、民生、吏治、行政、管理、农业、水利等方面

的问题，另外增加了工商业方面的一些问题，提出各种问题，让应试的生员对这些实政方面的各种问题，提出他们的见解以及他们的对策，更多的考核学子们对于实务方面的能力，而不再过度关注他们对于墨义、贴经、经义、诗赋等方面的造诣，写的一手好文章，以后就不见得能获得好成绩，但是如果在时论和实务方面，有交好的表现的话，以后将会在科举之中获得交好的成绩。

这就倒逼着以后的读书人，不得不放弃以前读死书，死记烂背的那种做学问的方式，而是逼迫着他们必须睁开眼，多关注各种实务方面的学问，关注更多有关民生、经济、工商业等方面的学问，更重视为官的实际工作能力。

另外在策问之外，还增加了数算方面的考核，想要当官可以，但是在数学方面，就必须也要有所造诣才行，就算是不要求太高，起码的一些有关数算方面的学问，是必须要学的东西。

这也算是一种变相的妥协，暂时还要照顾一下以前那些读书人，起码不能完全站在读书人的对立面，治国方面，现在于孝天还离不开这些旧式的读书人，必须要给他们留下一条晋身的途径才行，否则的话以后恐怕他很难找到足够多的人来给他办事，这也算是任何一个朝代的当权者，都要面临的一个问题，所以最终于孝天才在这方面进行了妥协。

当然于孝天还在科举制度之外，另外增设了一种全新的考试方式，那就是在各部之下，设立了一种新的考试制度，称之为专业考试。

有些读书人以前不是诗赋经义学的不好吗？但是在某些方面却业有所专，但是这种人却基本上无缘能中举，也就无法踏上仕途，充其量只能给当官的充当小吏，管一些事情罢了。

但是现在好了，给你们开一条新路，你们不是业有所专吗？这也可以，只要业有所专学有所成，在某些方面具有较强的专业技能，那么就可以到各部之下，去参加专业考试。

这些专业考试不考诗经之类的东西，只考核各种专业方面的学问。

吏部之下设立的考核项目，主要是行政管理，对于精通管理的人员，可以选择到参加吏部的考试，如果确实在行政管理方面有很不错的能力的话，而且还在各种有关实务方面有独到的见解，可以判定在这方面学识突出，那么好了，就可以录用，以后可以到地方官府之中任职，起点稍低一些，但是也是一个晋身的途径。

第一百三十章科举改制

而户部下面也有专业考试，那些对于经济管理以及财务管理方面有本事的人，可以参加户部下面的考试，以前的一些精于账务的账房先生，现在也有了一个晋身当官的途径，可以在户部下面任职。

如果其中有些人对于账务方面管理十分精通的话，甚至可能被专门抽调出来，到都察院下面新增设的审计署之中任职，设立了审计御使这种职务，专司负责对各地地方官府进行账务审计，从源头上控制地方官府财政收支的问题，每年各地地方官府的账务，都要受到一次审计，以此来监督地方官府对于财政收支方面的控制，加强了这方面的监控。

而工部下面，则设立的考试科目最多，因为工部目前负责全国各地的土木营建以及道路交通、水利建设等等方面的的事务，现在于孝天又把各地兴建各种工厂的事务也交予工部主持，这就大大加大了工部的职责和权力，所需要的专业人才就更为广泛。

所以很多在这方面学有所专的读书人，就可以参加工部设立的有关考试，其中既有土木营建，又有道路水利工程营建，自认为在这方面业有所专之人，可以参加考试，考试合格之后，可以在工部下面任事。

这么一来，就开了很多新的招录人才的口子，不再仅仅只依靠科举考试，来录用官员，而以前的科举考试，虽然录用了不少士子，可是这些人在僵化的科举考试制度之下，绝大多数人更善于读死书，只学一些可以应试用的东西，八股文各个都写的很好，但是实际工作能力却烂到了家，很多地方事务交给他们，办的是一塌糊涂，但是钻空子捞钱的本事，却各个都很有一套。

现如今各部之下增设了这些考试，通过各种专业考试录用官员，使得这些官员基本上都学有所专，可以被直接放到他们擅长的工作岗位上去，专司一些需要很强专业知识的工作，这么一来就避免了以前科举考试所存在的众多弊病，起码可以让很多学有所专的人，得到了一个可以晋身当官的机会。

这么一来也就逼迫着以前的那些读书人，必须转型，去多学一些有用的知识，而不能继续像以前那样光读八股文，写八股文，那样的话以后他们是基本上不可能再有前途可言了。

于孝天这么做，无疑又触动了天下以前那些读书人的利益，搞得顿时天下又是一片哗然，许多读书人当仔细研究过新颁布的科举制度以及各部下面设立的考试制度之后，当场就崩溃了。

他们这么多年来，学的东西，在新的科举制度之下，基本上都成了废

物，等于是白学了，想要当官的话，那么就要重新去学更多的新东西，并且要选择某个专业，去进行钻研，以后才有机会晋身当官。

这一下如何是好，于是各地的读书人、士子当场就炸窝了，纷纷到地方官府之中去闹事，纷纷上书朝廷，力陈这样新的科举制度，实在是侮辱斯文，强烈要求改回原来前朝的科举考试。

以前有些读书人对于孝天登基称帝，还没有太激烈的反应，因为在这些人看来，不管是谁当皇帝，总是还要用他们这些读书人来治理天下吧！只要当朝还要治理天下，就要进行科举考试，他们可以继续在新朝之中，参加科举考试，然后继续晋身当官，给谁干不是干呀！只要能继续有晋身当官的路子，谁当皇帝不是当呀！

读书人在没有当官之前，很多人其实还是知道廉耻二字的，并不是想当官就一定要当贪官，很多读书人都是在参加科举考试得以晋身之后，进入官场才逐步的学会了当贪官捞钱。

所以大多数读书人在读书应试之前，其实还是想当个好官，报效朝廷光耀门楣的，以前大明时代当官的俸禄很低，不想办法捞钱，就没法养活家，也没法过上体面的生活，所以逼得他们不得不想办法捞钱，当拿了第一笔脏钱之后，就挡不住他们的**，想要捞更多的钱，以至于最终彻底丧失良心，成了黑心烂肺的贪官。

现在于孝天登基称帝，当了皇帝之后，大中对于官员是比较照顾的，在俸禄方面，比起先朝的时候，要提高了很多倍，当官之后，凭着发放的俸禄，基本上就可以过上不错的日子，养活一大家子是没有多大的问题的，而且以前官府衙门之中，需要他们自己掏腰包养活的一些小吏差役，现如今也是朝廷给钱养活，减轻了他们很大的负担。

加之当今圣上于孝天现在已经改称承天皇帝，对于吏治管控的非常严苛，设立了各种层层监督的制度，使得官吏们不敢轻易再伸手贪墨，既然俸禄已经够他们过上体面生活了，捞钱弄不好要掉脑袋，还要抄家，落得一个很惨的下场，所以官吏们自然而然一般情况下就尽量控制一下他们的私欲，能不伸手就不太敢伸手了。

这也使得大中的吏治显现出了一片清明，地方官府办事的时候清廉了许多，官府清廉了，那么老百姓的负担自然而然也就减轻了很多，老百姓渐渐的靠着种地或者做一些手工业，虽然不至于可以很快致富，但是起码养家糊口问题不大了，有饭吃了，自然也就没多少人愿意去干造反的事情，使得大中在立国之后，各地除了一些别有用心之人，还试图不安分之外，普通百姓就不愿意再跟着瞎胡闹了。

虽然这时代还有大批失地的百姓没有得到土地，但是随着于孝天大兴工

商业，开海禁想办法出口，鼓励经商开办工场作坊，各种作坊商铺开始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在各地涌现出来，这些工场也吸纳了不少闲散的劳动力，让以前那些失地流民，可以到工场之中做工，赚取工钱养家糊口，自然而然的也就减轻了社会矛盾。

但是读书这件事，在天下人眼中，却还是最好的出路，特别是以前的那些读书人，依旧在幻想着有朝一日能金榜题名，混个一官半职，然后光耀门楣。

可是新的科举制度的改革，却让他们之前所学基本上成了废物，失去了继续通过科考晋身的途径，这如何让他们能够接受呀！

于是当然他们不肯答应了，所以各地的读书人立即就闹了起来，纷纷到官府之中进行请愿，抵制这种新的科举制度的推行。

甚至有的地方的读书人，干脆提出来共同抵制科举考试，不参加明春以后春秋两季全国各地的会试和乡试，来给当朝施压，驳一下现如今朝廷的面子，没人参加科举考试，看看你把科举制度改不改回去。

于孝天听闻了这些消息之后，冷笑了一声道：“由着他们去闹好了，不参加正好，反正他们也考不中！那就先从各部的考试开始，少了他们难道朕的天下还就转不动了吗？要是有人再闹事的话，让各地官府别对他们客气，给我揍，揍到他们不敢闹事为止！

但凡是所有参与闹事或者抵制科举之人，取消他们原来的功名还有以前对他们免税以及各种优待，不考正好，回去种田也饿不死他们！对于那些各地挑头闹事的士子，更要严办，革去他们以前的功名，永不录用！我看看他们学一肚子八股文，能当饭吃？”

于孝天的圣旨马上就传旨了全国各地，那些挑头到官府闹事之人，正好集体递上去的都有共同签名的请愿书，结果正好被各地官府拿来当做名单使用。

一大帮各地地方的生员们，这一下倒了霉了，被一一逮到了官府之中，以前秀才不是可以不给当官的下跪吗？现在不成了，先按住按趴下，一顿板子下去，打的屁股开花，然后丢出衙门，让他们家人把他们拖回去，然后取消他们的功名，取消以前给他们的各种补贴以及免收税赋的优待，回家种田去吧！

这一下这些读书人可算是悲催了，一下子啥都没有了，特别是那些挑头闹事的生员们，更是倒霉到了极点，居然被革去了所有功名，并且永不录用，永久性的取缔了他们参加以后科举考试的资格，这一下他们傻眼了。

他们读书不就为了有朝一日能混出头，通过科举考试来获取功名，然后踏上仕途，就算是当不了进士，能当上举人，最不济当个秀才，也起码能想办法，补一个位子，实在不行可以到一些当官的门下，去当个幕僚清客，也能体面的混日子。

可是现在于孝天把这帮挑头闹事的家伙，革去了所有功名，直接永久取消了他们参加科举考试的资格，以后便就失去了所有晋身当官的可能，只能自己另想办法去找生活门路了。

这一下就把这些试图闹事的学子们给敲懵了，顿时让一些胆小的学子偃旗息鼓，不敢再继续闹事，只能老老实实的回家，翻出一些以前没用的书，拿去擦屁股，想办法去找一些新书，赶紧学一些新的东西，希望学有所成之后，再说参加科举考试，寻求晋身之路了。

（恭祝弟兄们新年快乐，虽然很俗套，但是还是要给大家拜个年，在新的一年里，希望大家赚钱赚得手抽筋，泡妞泡的大腿软！估摸着这是很多**丝兄弟们的梦想！希望弟兄们各个梦想成真！在赚钱和泡妞的道路上高歌猛进无往不利！呵呵！顺便说一声，明天大年初一，我要请假一天！成不？）

第一百三十一章教育

于孝天当然不光是在科举考试方面进行改革，他在进行科考制度改革的同时，也令人选择了相当多的实用的书籍，令工部大力刊发，印制出大量的书籍，然后发放到各地供学子们购买阅读学习。

这些年来于孝天在福建和台湾隐伏期间，就通过各种手段，从西方弄来了不少各学科的书籍，翻译过来进行了印刷，供给当初他在台湾等地设立的学校以及学生们学习之用。

现在孙元化被他从淡水弄回到了京师，在六部之外，又成立了一个教育部，直接把孙元化委任为了第一任教育部部长，独立于六部之外，专司负责教育方面的事情。

原来的京师国子监和南京国子监则都归入教育部之下，专司培养有用的学生，原来国子监之中的学生，择优留用，其余的遣散回乡，从福建和台湾等原来他成立的各种学校之中，录取了一大批年轻学生入国子监进行深造。

而国子监之中教学科目，也进行了大幅度的改制，取消了大量以前所学的东西，重新开设了很多课程，其中既有几何代数又有一些机械、化学、物理方面的学科，还有行政管理等学科，所学的东西比之以前国子监设立的科目要丰富很多倍。

至于师资方面，由孙元化负责寻找，他的三个儿子在很多学科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全部进入国子监任职，称之为教授。

另外一部分以前在台湾各地传教的有扎实学问根底的传教士，也被特准移至国子监之中任教，特准他们在监管之下，教学之余，在京师和南京两地建立教堂进行传教，同样要求不得他们在国子监对任何学生宣传他们的教义，否则的话便将其逐出中国。

教会方面得知消息，高兴的屁颠屁颠的，因为他们长期和于孝天合作，发现于孝天并不十分抵触他们传教的事情，算是一个亲教分子，虽然他拒绝入教，也决不许任何家人军人入教，但是却一定程度上允许他们在地方传教，虽然要对他们监管，设定了很多规矩，使得他们无法敞开了传教，但是这已经让他们相当满意了。

现如今于孝天登基称帝，成了大中国的皇帝陛下，有这么一个亲教的皇帝支持，他们认为以后在中国传教，将会是一帆风顺的事情，所以对于于孝天的要求，他们绝对不敢不答应，倾其所有想尽办法从欧洲搜罗具有相当高学识的教士，前来中国传教，并且在国子监之中兼任职教，传授各种他们所学的知识。

甚至于孝天对教会提出，连带一些被教会认为是异端学说而准备加以迫害，甚至已经准备处死的一些学者，他也要，将他们尽数送来中国，于孝天可以开放更多的地方，供他们建立教堂传教，换取这些异端学说的学者，至于这些人来到中国之后，将会给予丰厚的待遇，提供足够的资金供他们研究。

特别是有关航海学、机械学、天文地理以及化学、医学方面有建树的学者，更是欢迎他们前来中国进行继续研究，于孝天特意在他私人的小金库之中，拨出大笔资金，交给教育部方面，专司提供给这些愿意到中国来继续进行研究的学者使用。

当然只设立两座国子监是根本不够的，于孝天所推行的治国理念和前朝历代都不相同，现如今他随着社会的发展，会强力推动各种社会分工的细化，随着社会分工的细化，对于行政管理者的需求数量也会显著提高，今后各行各业都需要大量的专业人才。

这就需要教育先行，培养出更多的读书人，而不是像以前那样，只有社会上少数人才能读书，而是逐步要普及教育，提高全民素质，让越来越多的人能学到新的东西，直至最终做到全民教育普及。

而且以后像工商业方面的发展，对于技术工人的数量会需求越来越多，全都是文盲肯定会制约发展，他想要工业发展进程加速，就要让更多的工人在生产之中，对于生产技术知其然而且还要知其所以然，不能全都依靠他一个人开金手指，把后世技术移植过来，一旦有朝一日他驾鹤西去，那么很可能造成工业机械技术的停滞。

所以他需要更多的人进入到研究领域之中，去琢磨去探索，去研究各种学科的知识，掌握其中的精髓，然后学会创造，这样才能使得中华民族始终站在世界科技领域的最前沿，才能始终控制着世界的脉搏，成为世界霸主。

一旦要是不重视教育的话，那么别看现在他干的热火朝天，但是铁定会造成科技发展缺乏后劲，所以现在他对教育方面的投入，可以说是在干百年树人的事情，在他有生之年，培养出越来越多的科技人才，就算有朝一日他驾鹤西去，那么这些人就是他留给这个民族的最大的遗产。

所以他绝不会满足于仅仅改造两座国子监，建立两座新式的大学就满足了，故此在教育方面，他开始在各省推行新的教育方式，以国家投入，在各省条件较好的府一级地方，先行建立起一座义学，就是由国家地方一起投入，招收寒门子弟入学，当然也不回避那些贵族的弟子，只要入学考试通过，都给予录取。

课程方面，也先以国学和数学为主，期间穿插传授一些自然科学方面的

知识，自然科学之中也涵盖了基础的地理、天文、医学、农学、水利、物理等方面的入门知识，学制三到五年，招收六岁以上到十岁之间的孩童入学。

这样的义学其实就是后世小学的前身，传授的也都是浅显一些的知识，文理并重，同样也不会全面推翻中国古代的文化教育，毕竟中国数千年灿烂文化，积累下来了太多精华，这些东西于孝天并不抵触，也绝不想在他这一世，把中华灿烂文化给摧毁，毕竟中国很多人文理念，还是相当不错的。

当然与此同时，强力推广理科方面的教育，避免学生以后只会读死书这样的弊端，让他们可以接触到更广泛的知识。

暂时他无力做到普及全民教育，但是起码也先让一部分开明一些的人家，愿意让孩子上学的人家，得到第一步的义务教育，享受到他推行的教育的好处。

毕竟古代读书这种事，基本上被垄断在一个较高阶层之中，能读起书的基本上都是一些大户人家的子弟，或者是官宦世家，他们有财力和能力享受到读书的好处，但是绝大部分普通百姓，因为没有财力，举家上下都要从小就让孩子在土地中劳作，根本也没有时间让子弟接受教育，更没有能力让他们读起书。

毕竟古代因为印刷业的限制，书的价格是相当昂贵的，没有点积蓄的人家，根本连书都买不起，许多寒门子弟，都要靠着到处说好话，求爷爷告奶奶的去借书，然后自行抄下来，才能获得读书的机会，所以一般人家靠着自家的经济能力，根本无力支撑起一个子弟读书，更别说让子弟脱产接受教育了，有个男孩儿的家，还指望着男孩子早早的能帮着他们下地干活，来养家糊口呢。

所以在各府推行义学，就先让一部分愿意送子弟读书的人家，首先获得到接受教育的权力，只要他们愿意送子弟上学，那么食宿方面就都由国家承担，并且读书免费，每个人都可以获得到最低限度的免费的书本，前提是这些家庭，必须要舍得让家中的孩子脱产，送入义学之中接受教育才行。

至于今后这批学生在结束了小学初级教育之后，如何进阶开展更深层次的再教育，那是三年到五年之后的事情，起码有三到五年的缓冲时间，到时候于孝天认为，在他的努力之下，国家财政到时候将会有更大的起色，而且通过国子监这几年时间的培养，也会先期培养出一批拥有较高层次的学者，用来投入到下一步的中级教育之中，充当老师推行更高层次的教育。

于孝天这样的做法，也让很多人感到很惊讶，大中新立，现如今可以说还是百废待兴的时候，于孝天便如此大的手笔，从财政之中拿出大量的钱财，投入如此多的巨额资金，来在各府兴办义学，广招天下寒门学子入学。

这种行为很明显是需要相当大的魄力的，虽然他力主推行新的科举制度，招致了眼下天下读书人的反对，但是他现在如此兴办义学，又充分的说明了他对于天下人才的需求，那种招贤若渴的迫切感。

很显然于孝天并不满意以前历朝历代选材的那种方式，也不满足当下那些读书人的所学，所以他通过改动科举制度，来寻求他需要的各种人才，并且通过兴办义学，传授他需要人才所具备的的学识，为今后大量招募他需要的人才提前夯实基础。

（感谢一醉人兄弟的打赏！）

第一百三十二章币制

明眼人很快就意识到了于孝天想要做什么，认为这将是一个很不错的机会，纷纷赶紧将他们的子弟送入各地刚刚筹建起来的义学之中，去接受于孝天推行的全新的教育，这样一来，谁下手快，谁就最有可能首先受益。

所以别看每年现在大中朝廷可以收到的赋税，远超过大明时代的财政收入，但是有于孝天这个花钱阎王在，户部还是被压得头皮发紧，要不是把口袋捂得紧的话，这一年下来收到的财政收入，估摸着根本就不够于孝天折腾的。

于孝天为了节省财政浪费支出，把以前专门为了伺候皇室的八局四司十二监纷纷撤并，除了御马监之外，都进行了裁撤，而兵仗局则划归兵部之下的后勤部进行管理，以前大明遗留下来的各种专门制造兵器的工坊，和现如今他一力打造出的兵工厂进行合并，工匠分流到各个新建的兵工厂之中继续留用，为大中军队继续提供武器生产。

其余的那些局监等专门伺候皇室的部门，则尽数裁掉，省的占用太多的财政支出，算是把能挤掉的东西都挤掉了，大力从他开始，推行从俭的生活，作为皇帝都这么做了，下面的人也就不敢再大手大脚的花钱，所以单单是这些事情，每年就节省下来大笔支出。

于孝天从在充当监国的时候，就大力推进工商业的发展，现如今在登基称帝立国之后，立即便开始着手筹办国有银行，把原来的茂盛源旗下的钱庄改造为了大中国有银行，在全国各地开始大面积设点，成为大中朝最大规模的银行，并且开始着手筹备推行银本位的货币制度。

明朝最初的时候也曾经发行过大量的宝钞，也就是纸-币，并且也想了不少办法，试图控制纸钞贬值，但是最终这件事却做的很垃圾，从朝廷自己开始，就没有尊重纸-币的价值，反倒是把发行纸钞当成了一种敛财的工具，发钱的时候发纸钞，但是收取税赋的时候，却不肯收纸钞，这么一来纸钞很快就变成了废纸，导致了很多人收取纸钞的普通民户因此破产。

这也造成了纸-币在发行之后，迅速的失去了货币价值，成为了一张废纸，最终因为无人肯收这些纸钞，导致了纸钞彻底被废弃，后来随着大量白银涌入大明之后，银子也就成了最硬通的流通货币。

另外大明历史上先是推行纸钞，为了推行纸钞停止铸钱，但是后来纸钞因为信用破产，只能重新推行铸钱，渐渐的各地蜂拥而上，纷纷开炉铸钱，所铸的铜钱也良莠不分，含铜量不同，造成货币十分混乱。

随着白银的涌入，于是渐渐的市面上开始把白银当做了流通货币，民间

沉淀了大批的白银，这对于国家来说，不是什么好事，而且白银流通也相当麻烦，首先银子的成色不同，重量也不同，小额支付的时候，大块的银子不容易支付，要剪成小块的银子，重量不等，更导致了交易不便。

随着大中朝建立之后，极力推行工商业发展，社会交易行为也随之会越来越多，继续使用明朝的铜钱和散碎的银两作为货币显然不合适了。

而且纸钞是未来的一个发展方向，货币纸-币化也是趋势，有着很多优点，所以于孝天决定，成立大中国有银行，统一在户部管理之下，在全国发行新币。

当然直接发行纸-币肯定不会招人待见，弄不好连推行都推行不下去，所以第一步于孝天不着急发行纸钞，而是决定先发行银币和铜币，在发行新的银币和铜币之前，于孝天也下旨令各地停止一切私自铸币的行为，一经发现就给予严惩。

这时代欧洲国家涌入中国的银子之中，还有很多是以银币的形态进入到的中国，被称作鹰洋，很受欢迎，因为这些银元重量固定，成色也足，用于交易的时候很方便，于是于孝天便下旨令国有银行仿照这些鹰洋，推行银币和铜币。

而且于孝天改以前的铸造方式，为冲压方式进行生产，这样冲压出来的银币和铜币，相当精美不说，而且重量稳定，不会轻易出现有的钱小有的钱大，形制上统一，更重要的是可以防止有人偷偷的私下仿造制造伪-币，毕竟冲压技术现在还是绝对的高科技技术，一般人绝对难以做到仿造这种技术，使用铸造方式仿造的话，那么所制成的伪-币质量会很差，一眼就可以看出真伪。

另外有人会把银币外圈剪下或者刮下来一些，以此来赚一些黑心钱，这种事以前在明军之中就曾经出现过，还有就是在银子里面掺杂铅锌等金属，来降低银子的银含量，现在通过制造冲压的银币和铜币，也就彻底让这些人断了这种财路。

所冲压制造出来的钱币，在边缘处留有纹路，谁也别想继续从边缘剪下或者刮下一些碎银子，重新熔铸起来，这样刮过或者剪过的银币，就没了这些纹路，以后就没人要了，所以这么做，会自己打自己的脸，谁也不会傻到把自己的钱搞得没人要。

所以这种新式钱币的发行，对于今后货币统一化会起到很好的作用，在流通使用的时候，也会更加方便交易。

至于发行方式，也很简单，就是全国目前收取的各种赋税，交到户部之后，全部进入到大中国有银行之中，由大中国有银行统一在铸币厂铸造成钱

币，然后财政支出的时候，使用这些新式的钱币进行支出。

各地都设立大中国有银行分行，可以办理存储业务，也可以把市面上现在的银子和旧钱兑换成新的钱币，并且规定了兑换的比例，让国有银行从中也多少赚一些利润，算是手续费吧。

在一切准备妥当之后，承天二年初，于孝天颁旨昭告天下，停止市面上直接流通各种旧式的钱币以及银两，以后商业交易或者是其它交易的时候，全部使用新的大中朝的新币进行交易。

以前民间存储的那些用于流通的银两和铜钱，则必须要先到各地大众国有银行分行之中进行兑换，特别是那些旧式的铜钱，更是规定了兑换的时间，给他们半年时间进行兑换，在规定时间内，如果不去兑换的话，那么就全面废止，成为废铜到时候等着哭吧！

各地官府派人在坊间严查对于新币的使用情况，禁绝继续使用旧币或者继续使用银两交易。

而新币本身做工精美，而且分量标准，不管是铜钱还是银钱，都成色相同，使用携带相当方便，商家也非常愿意收取这种新币，所以推行起来并不困难，一经发行，就很受欢迎，各地兑换的业务也非常火爆，老百姓纷纷把手头上存的各种旧钱送到银行排队兑换新币。

包括一些有钱大户，也很愿意把他们存的一些旧钱，赶紧拿去兑换，否则的话再存在他们的地窖里面，过不久就成了废铜了，谁也不敢怠慢。

这么一来也就造成了银行方面很大的压力，一是涌来兑换的人太多，他们就算是日以继夜的进行兑换，也忙不过来，另外一个就是他们提前准备的新币数量不足以兑换民间所有的旧币，许多人等半天，却拿不到新币，怨声载道很是不高兴，甚至于有一些地方还闹出了事端，连大中国有银行在各地的分行，也被砸了不少家。

对此于孝天也早有预料，提前就印制出来了大批和银币以及铜币等值的纸钞，这些纸钞同样使用了专门让高明工匠研发出来的纸张，同时采用了最为精美的雕版印刷技术，并且使用了半自动化的机械印刷，还有使用的油墨也是特别生产的，印制出来的纸钞，比起以前大明发行的那些宝钞，简直精美到了天上了。

这些新式的纸钞，还打了水印，做了很多防伪的措施，于孝天把后世所知的一些纸-币防伪的技术，也都弄了过来，利用这个时代现有的可达到的技术，比如在制造纸钞专用的纸张的时候，在里面添加一些各种颜色的细纤维，使得纸钞用纸表面可以看到这些彩色的细线、

这么一来起码现在的那些造假者，想要仿制这种新式的纸钞，根本就不可能，真假纸钞放在一起，用屁股也能分辨出来真伪，可以说是做足了防伪的措施，起码保证几十年之内，无人可以仿制这种纸钞。

各地银行拿到了这些纸钞之后，开始用纸钞给百姓兑换他们手中的旧币，并且官府贴出告示，任何人不得拒收这种纸钞，纸钞可当钞面所印的币值使用，而收到纸钞之后的商家，可以在每个月规定的几天时间之中，到大中国有银行各地分行之中兑换成等值的银币或者铜币。

这是一个相当复杂的过程，最初当银行给人们兑换这些纸钞的时候，绝大多数人根本不要，非要兑换成那些金属新币才行。

第一百三十三章币制2

银行便以现在新币数量不足，临时用这些纸钞替代，一个月之后如果他们没有把这些纸钞花出去的话，就可以拿来兑换，只是一个过渡措施，各地官府出面担保，并且派人维持秩序。

人们将信将疑之下，虽然很不放心，但是想到这纸钞也是当今圣上承诺过有效的东西，现如今于孝天在民间声望很高，可以说是为普通百姓做了大量实事，颇受底层百姓拥戴的，而且第一批领到纸钞的也是当兵的和那些地方官吏们，他们拿着纸钞在市面上购物，市面上商家奉命不敢不收。

所以人们也就捏着鼻子先兑换一点试试再说，抱着试一试的心理，开始兑换了一些纸钞，然后有些人赶紧拿去花掉这些纸钞，试试看能不能买来东西，商家不敢不收，收了之后，也赶紧在规定时间内跑去银行兑换成新币。

这个试验的过程持续了相当长的时间，于孝天甚至为了推行纸钞，把旧币兑换的时间延长了半年，让百姓们有更充足的时间来验证这些纸钞的货币价值。

另外于孝天下旨，各地官府在收取税负的时候，以后全部收取这种纸钞，暂时不收取那些金属新币，以此来强力发行这些纸-币，建立起纸-币的货币信用。

老百姓试验来试验去，发现这些纸钞似乎没他们想的那么不堪，拿到市面上去可以跟那些金属币一样，买来东西，而且不会因此降低币值，官府也公开收税的时候，收取纸钞，完全可以抵用新币。

特别是商家们，更是小心，他们多次试验，发现收取的纸钞确实可以拿到银行兑换出新币，渐渐的也就放心了下来，当然推行新币的时候，也存在一个问题，那就是中国人有藏钱的习惯，拿到新币之后，并不急于使用，而是储藏了起来，使得大量新发行的新币，很快就沉淀在了民间，无法进入流通领域。

这就造成了新币在市面上流通量不足的问题，针对这些问题于孝天也想了很多办法，但是坚持一条，那就是确保这些币值不会出现问题，国有银行必须要有足额的银子储备，而不能擅自超发货币，保持货币的稳定性，特别是发行的纸-币的稳定性。

人们习惯性的把新币留在手里面储存起来，把纸-币尽快的花出去，这么一来就加速的纸-币的流通性和流通量，时间一长，纸-币的币值始终被强有力的支撑着，渐渐的纸-币也被越来越多的人所信任，于孝天相信时间一长，只要保持住纸-币的币值，迟早老百姓会渐渐的习惯于使用纸-币，而不再使用那

些金属币。

金属货币虽然保值更好，但是毕竟沉重，不容易携带，随着商业流通越来越快越来越大，南来北往的商旅携带纸-币要比携带金属货币方便得多，各地兑换业务也都全部统一，逐渐的纸-币肯定可以成为市面上流通货币的主力，迟早会把金属货币挤成辅币，只是这需要一个过程罢了。

另外于孝天还下旨，禁绝任何私人钱庄或者钱号钱铺私下兑换新币，规范他们的业务行为，并且要求他们在大中国有银行之中，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方能继续营业，省的他们发生挤兑事件之后垮台，造成民间的混乱。

总之新货币政策的推行，也完善了大中的货币制度，虽然现在推行起来还有困难，但是新货币政策还是得以推行了下去，这对于以后工商业发展都会起到很好的作用。

那些工部户部之下花钱的地方，全部都开始使用纸-币，来取代金属货币，还有那些国有工商业以及于孝天原来私有的皇家企业，现如今也最先接受纸-币的交易。

最关键的还是纸-币推行之后，官方对于纸-币的态度，以前大明发行的宝钞，因为贬值剧烈，到了老百姓手中之后，却无法使用宝钞缴纳税负，连官府都不肯收的宝钞，肯定就立即失去了信用，故此大明时期发行的宝钞，很快便变成了废纸。

但是大中朝在发行纸-币之后，却始终坚持稳定纸-币币值，官府也摆明态度，但凡缴纳税负的时候，以收取纸-币为主，这使得老百姓才会彻底放心下来，既然这些纸钞官府认，那么久没有问题，大不了花不出去的时候，给官府交税用就是了，所以对于纸钞的信誉问题，也就不再那么担心了。

如此一来，纸-币的推广也就渐渐的推行了下去，开始初步建立起了纸-币的货币信用，使得越来越多的百姓愿意使用或者接受这些纸-币。

可以说在大中朝建立之后，于孝天忙的是不亦乐乎，不停的废止前朝留下的各种弊政，推出各种新政，使得大中朝的发展开始迅速的进入到了一个快车道之中，坐火箭一般的开始发展。

随着吏治的清明，使得原来官场浪费和贪墨情况受到了极大的遏制，也为大中朝的财政支出，节省了大量的资金，于孝天在推行各种新政的同时，也开始将余钱大量的投入到了各地的基础建设之中。

其中兴修水利工程，在崇祯在位的时候，就已经开始，各处经常泛滥的河道，在这些年里，投入了大量的资金进行了修缮，而且由地方官府牵头，在农田之中，也大力修建各种水利设施，北方农田之中，则大量的打井。

为此于孝天还着令工部，利用现有的技术水平，亲自设计了一种新式的打井的畜力打井机械，用来取代以前完全靠人力开挖打井的方式。

古代打一口井出来，是相当费力而且相当危险的事情，基本上全靠人力朝地底下挖，直到挖出水为止，期间经常塌方，把挖井的人给活埋在下面，打井是个绝对冒险的行业，搞不好就死人，而且耗费很大。

但是新式的畜力打井机械，却可以让打井这种事情变得简单一些安全许多，这为北方农业抗旱也提供了很大的帮助，使得北方农业发展的时候，抗旱能力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当然这都是一些琐碎的事情，像这样的小事，于孝天也都在始终关注着，不断的在推行新的政策。

而且为了以后大力发展工商业，在基础设施方面，他立国登基之后，开始大力兴修道路，以前大明年间的官道，因为年久失修，缺乏维护，加之修路技术的限制，使得各地官道的情况非常非常恶劣。

许多官道长年累月的行车，加之缺乏维护保养，简直就成了一条条深沟，不下雨的话上面是厚厚的浮土，下雨的话就成了一条条水沟，根本无法行人或者行车。

于是于孝天在朝中开玩笑照搬了后世的一个口号，那就是要想富先修路，把道路先修好，那么各地就能更快的富裕起来。

至于修路的资金，他下旨让户部想办法拨发，先从北方开始，采用他在台湾岛上的那些修路的方式，先期资金不够，就挑选主要的官道进行修筑，然后随着以后财政状况越来越好之后，再开始修筑更多的官道。

至于修路的人力，则在各地就地征发，但是工程只能选在农闲时候开工，在农忙时候必须停工，只允许在五十里之内征发民夫进行修路，不得长期占用民夫在工地劳作，另外也不许各地官府，让民夫自备口粮，就算是不给民夫发放工钱，起码也要供应他们在工地做工时候的粮食供应，让他们吃饱干活。

虽然这么做老百姓赚不到钱，但是作为商业意识很差的普通百姓们，在农闲的时候，闲着也是闲着，虽然闲着的时候，吃得少吃的不好，一天两顿总是免不了的，就算是只喝粥，也是要吃自家的粮食的。

现在官府征发他们在农闲之时去修路，虽然他们要付出劳动，但是这段农闲的时间里，他们却可以在筑路工地上，免费吃饭，不用吃自家的粮食，这就为他们自家节省了一些粮食，这比起前朝时候，官府动辄征发劳役，还

要他们自己出粮，已经让他们感到待遇相当不错了，就算是付出和收入完全不成正比，仅仅是一天可以在工地上吃两顿饱饭，也已经让他们很是满足了。

而且在公敌干活，吃的是实实在在的干饭，基本上可以管饱，比起在家喝稀粥要强的太多了，所以老百姓单单只奔着这口饱饭，也愿意去工地上干活。

所以其实这个时代，修筑道路和河道，真正投入的资金并不是非常大，地方官府主要付出的只是一些粮食和一些工具，修筑道路的用料也是就地取材想办法解决，成本并不是很高。

甚至各地还出现了一些原本让每家每户只出一个劳力，到筑路工地上做工，但是一些穷人家为了省下自家的口粮，居然把家里面用不上的劳力都赶到了工地上去干活，只为了工地上免费提供的两顿饭，可以吃饱，还能省下他们自家的口粮，可见得老百姓在这个时代，日子过的还是相当的饥苦的。

就在于孝天登基称帝的第三年开始，也就是承天三年的时候，随着大中朝内地各地局势基本上完全平靖下来之后，于孝天下旨开始扩编海军，让这些年来始终都处于绝对配角的海军终于迎来了他们的春天，开始进入到了一个高速发展的快车道之中。

从崇祯十二年底于孝天下令开海禁之后，中国沿海的海上贸易活动就开始发生了井喷式的发展。

大量的商贾开始把资金投入到了通海贸易之中，有人开设工坊生产各种可供出口贸易的商品，也有人把资金投入到了建造海船招募水手出海贸易的投机之中。

这也就带动了整个中国沿海一带的造船业的爆发式增长，原来已经因为大明二百多年禁海政策，导致的中国造船业严重停滞甚至倒退的情况，短短几年间就得到了扭转。

于孝天下旨开海禁，同时也取消了原来对所造船只大小的限制，只要你有钱，船寮也有这技术，想造多大就造多大，但是前提是要结实，能承受住海上的狂风巨浪才行。

第一百三十五章兵发马尼拉

于孝天甚至在尚未登基称帝，建立大中朝之前的崇祯年间，已经开始了对澳洲的移民活动，采用招募的手段，甚至是强制的手段，已经朝着澳洲那边的东澳城和西澳城两地，运送去了数千人口，甚至还运过去了两支人数大概各有五百人左右的陆军士兵和海兵，到两地驻守，并且派驻了官员，对当地开始探索和管理。

海军方面在东澳城和西澳城两地，都派遣了五六条常驻的炮舰，作为在当地的海上武装力量，在中大朝建立之后，于孝天更是加大了对澳洲的移民活动，通过强制性的手段，在承天元年之后朝着澳洲移民了过万人之多，并且建立了一条固定的定期航线，每年有十几条到几十条大型海船，来往于中大朝和澳洲两地，源源不断的将新移民-运往澳洲，并且完善当地的管理机构和基础设施。

至于美洲那边，中大朝的海军探险船队，已经在墨西哥和智利等地登陆，并且碰上了在那边的西班牙人的船只，双方发生了冲突，西班牙宣称那边的土地都是他们西班牙的领地，不许中大朝海军探险船靠岸登陆，更不许中大朝海军探险人员在这里圈占领地。

双方已经在海上发生了正面的冲突，小规模的海战打了好几场，但是现在相对来说，中大朝探险船队并不占优势，毕竟他们是后来者，在这边还没有拥有足够的实力，探险船队虽然有自保之力，但是却还不足以靠着他们的能力，驱逐那些西班牙人，抢占他们的城堡，所以几次交手吃了一些亏，甚至出现过船毁人亡的情况。

当承天三年的时候，于孝天在从美洲探险返回的船长口中，得知了这些情况，顿时便勃然大怒，将内阁召集起来，好好的发了一大通脾气。

内阁的大臣们对于孝天突然间发这么大的火，开始的时候有点莫名其妙，但是于孝天随后开始给他们讲起了有关吕宋的事情，把以前吕宋和中国前朝的关系，以及后来西班牙人如何控制吕宋，又如何建立了马尼拉城。

于孝天重点对内阁大臣们讲述了在前朝万历年间，大概是万历三十一年或者三十二年的时候，西班牙人在马尼拉发动了一次惨绝人寰的对当地华人华商的大屠杀，受难华人高达三到五万人之多，只因为他们发现当地的中国人太过勤劳能干，数量也太多了一些，担心当地华人会取代他们对吕宋的统治，便毫无道理的对当地华人华商举起了屠刀。

而当时万历年间，这件事消息传至大明万历朝廷之后，当时的万历皇帝居然以这些华人都是大明弃民，不足以怜悯，所以对他们的遭遇不管不问，结果大大助长了西班牙人的嚣张气焰，原来西班牙人还干了这件事之后紧张

的要死，生怕招致大明朝廷的报复，可是没想到大明朝廷居然会是这种态度，所以以后对于当地的华人华商更是肆无忌惮了起来。

后来西班牙人还试图抢占台湾岛，但是却栽在了当时的于孝天所率的海狼舰队手中，阻止了他们对台湾岛的侵占，后来海狼实力越来越强，并且明确告诉西班牙人，必须要善待当地的华人，否则的话于孝天发誓要对他们发动战争，对他们进行报复。

西班牙人这才收敛了一些，不再敢肆无忌惮的对当地华人华商进行杀戮，但是却始终还是对待当地华人采用相当严苛的管制，并且暗中经常鼓动当地的黑皮猴子们侵害华人。

现在大中朝建立起来，于孝天早就叫出，但凡是在海外的华人，也乃是大中朝子民，有权获得大中朝的庇护，绝不容许任何国家，肆意滥杀在世界各地的华人，否则的话就是对大中朝的侵犯。

现如今西班牙人在美洲那边，击沉了大中朝的探险船打死打伤了不少大中海军探险人员，这是不可容忍的事情，另外据消息说，西班牙人在吕宋又一次加大了对当地华人华商的迫害，生怕这些华人华商受到大中朝的指使，对他们的统治权提出挑战，从承天二年初开始，多次发生大规模的针对当地华人华商移民们的侵害活动，有不少当地的华人华商被杀。

所以这次他决不能继续容忍下去，令内阁立即拿出一个章程，来解决这个事情，第一步先把西班牙人逐出亚洲，逐出吕宋，恢复大中对于吕宋的管辖权，把吕宋重新置于大中朝的属地之下。

内阁大臣们听罢了于孝天这番说教之后，顿时明白了过来为何于孝天突然间会发这么大的火，原来是因为西班牙人侵害了他们大中朝的利益，居然敢打沉他们的探险船，杀他们的探险人员。

现在的大中朝可不是当年的大明了，这些大中朝的大臣们，可不再会对这些事情视而不见，这些年来，于孝天率领着他麾下的于家军也就是现在的大中官军，历经百战，几乎战无不胜攻无不取，这也养成了大中朝的官员们内心的一种倨傲心理。

谁敢招惹大中朝的人，那就是对他们大中朝不敬，必须要进行惩治，要收拾他们才行，现在西班牙人撞到了枪口上，当然不能轻饶他们，所以内阁商议了一下之后，最终拿出了一个章程，那就是正式和西班牙人断交，宣布和西班牙人进入到战争敌对状态，发动一次对西班牙人的惩治性的战争，先把吕宋岛拿下来，把西班牙人逐出吕宋再说。

于是在承天三年秋，当海上的风向以及气候平稳下来，转为有利航行的风向之后，一支由数十条大型炮舰以及大型运兵船组成的舰队，随着于孝天

的一道圣旨，在围头湾之中点响了出征的号炮。

一张张船帆迅速的被水手升起，一个个铁锚在碇手的号子声中，被缓缓的拔出了水面，牵引的长龙快舟，在大批精干的水手奋力划桨之下，拖曳着战船，开始缓缓的驶离锚地，将其送出了港湾。

一条条大型的战船，在海面上缓缓集结起来，独眼龙带着一个眼罩，身穿着一身整洁笔挺的新式大中海军军官军服，肩膀上带着金色绶带，器宇轩昂的站在一条排水量一千五百吨左右的三桅大型改型盖伦船的船艤楼上面，志得意满的扫视了一眼海面上集结在他坐下旗舰周边的那些战舰，然后非常装逼的将手朝着前方一挥，大声叫道：“传令，航向东南，以标准航渡队形编组，全速前进……”

数十条战船同时鸣响了三声礼炮，海面上响起了一连串的炮声，与此同时在港口的炮台，这时候也一同鸣响了礼炮，欢送这些出征的弟兄们，预祝他们旗开得胜马到成功。

这一次大中海军，抽调了东海舰队和南海舰队两个舰队之中的主力战舰和条件最好的大型运兵船，其中千吨级炮舰二十二条，八百吨级炮舰十二条，五百吨炮舰十条，另外还有两千吨级大型运兵船二十条，专用牲畜运输船两条，大型补给船六条。

海军一共出动兵员两万余人，另外抽调福建广东江西精锐陆军六千人，其中步兵五千人，炮兵五百人，骑兵五百人，两军一共出动兵力高达三万人左右，可以说是自明朝以来，最为庞大的一支舰队。

虽然这支舰队在数量上没有当年郑和下西洋时候的多，但是在质量上却可以完爆当时的郑和船队，人员兵力上也远超过郑和船队许多，放眼整个亚洲乃至是整个世界，能一下拿出如此大手笔的恐怕也屈指可数，在亚洲绝对首屈一指。

于孝天这一次也动了真怒，下定决心要让西班牙人知道知道他雷霆震怒的结果，既然他们将美洲视作他们的禁脔，那么先从亚洲开始，这里只能是他大中朝的天下，任何人都不得冒犯他大中朝，哪怕是那些流落海外的华人移民。

这支船队交给了现如今是东海舰队的独眼龙率领，这家伙虽然不能说有勇有谋，但是却相当果敢，善于打硬仗，敢于冒险而且脾气暴烈，正适合拿去立威。

于是独眼龙奉旨出征，率领着大中第一支远征舰队，驶往了马尼拉。

马尼拉的西班牙人提前已经侦知了大中朝即将对他们用兵，发动对他们

的“入侵”，这也并不出他们的意外。

这两年来，随着大中朝立国之后，大中朝海军便经常出现在马尼拉附近活动并且对马尼拉一带进行侦查，另外大中朝的探险船队出现在了美洲沿岸，特别是出现在了新西班牙总督区（墨西哥）沿岸，以及在秘鲁总督辖下的圣地亚哥等地沿岸地区，试图在那边登陆，圈占土地，为此和在那边的西班牙殖民总督派出舰队和他们发生了正面冲突。

可以预料得到现如今大中朝皇帝于孝天这个从来不吃亏的主，知道了这件事之后，肯定不会善罢甘休，作为就在大中朝家门口的马尼拉，铁定会遭到他的报复。

所以既然无法避免，那么马尼拉总督这两年来紧张的要命，倾尽所能的加强马尼拉的防御设施建设和增加招募当地的黑皮猴子组建新的连队，还不断向西班牙国王请援，请西班牙国王朝马尼拉增派战船，加强这边海上的实力。

另外他也极尽所能的在当地大批铸造各种大炮，打造火绳枪，来武装当地的守军，构建炮台增强防御能力。

而且当地华人也成了他们的眼中钉肉中刺，随着大中朝的建立，这些华人似乎有不听话的势头，为了防止当地华人今后在大中朝海军来袭的时候，成为大中朝海军的帮凶，当地的西班牙殖民者开始又一次对当地华人动手，这一次他们没敢搞大屠杀，但是却怂恿当地的那些土著黑皮猴子们挑起事端，对华人进行迫害。

而西班牙殖民者则一屁股坐歪，完全无视被害的华人，并且抓捕了大批华人，将其投入劳役营之中充当苦力，对当地不怎么听话的华人进行清洗。

随着大中朝宣布和西班牙人进入战争状态，全面禁绝了中国商船驶往马尼拉，这也断绝了马尼拉发财的途径，使得马尼拉的西班牙殖民者陷入到了恐慌之中。

当地的不少西班牙商人，都纷纷开始提前撤离马尼拉，躲避即将到来的战祸，但是作为殖民地总督，却肯定不能跑，硬着头皮也要死撑下去。

菲律宾总督认为，如果他们坚持一下的话，以他们目前在这里的防御能力，应该还是可以守得住马尼拉的，所以他在这一年来，基本上可以说是穷兵黩武，想尽了一切办法，增强马尼拉一带的防务力量。

第一百三十四章内阁

沿海各地开始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的出现了新的船寮，开始建造各种通海用的海船，其中以近海常用的沙船和适合远洋航行的福船以及坚固耐用的广船这几种船型为主，体积也越建越大。

最初刚开始开海禁的时候，各个船寮以及新建的船寮因为船匠手艺不成熟，大多只能造二百料左右的海船，但是随着各地船寮的船匠们的手艺提高，船只建造的也越来越大了，从四百料开始，到七百料八百料，船桅从单桅到双桅，现如今到三桅甚至四桅，使得海船的性能也越来越高。

当然这些船寮之中的翘楚，还是要算海狼集团旗下的那些船厂，在于孝天北上控制了朝局之后，海狼集团旗下的船厂便开始在陆上沿岸设立分厂。

他们现在泉州和香港建立了两座造船分厂，接着又在松江府建立了一座分厂，后来又在青岛设立了一座分厂，当承天元年的时候，于孝天刚刚收复辽东，他们便第一时间跑到了旅顺那边，在后世大连的地方，建立了一座超大型的船厂。

而这一步干的可以说是非常之漂亮，因为自宋元开始，中国航海业就一直在发展，南方大批的森林被采伐，然后造成了船舶远航于各地，到了明代之后郑和下西洋的时代，整个南直隶一带都已经找不到可以造大船的大树了。

现如今随着海禁开放，南方建起了大大小小的船寮，对于木材的需求就越来越大，现在南方造船所用的木材，要么是从南洋进口，要么从台湾岛进口，海南那边也是一个木材出产之地。

但是这还是无法满足各大船寮的需求，只能从四川采伐木材，然后再走长江放木排出长江口，运到船寮之中供造船之用。

而且木材还需要一个干燥的时间，采伐的木材最短的需要干燥三个月到半年时间，一些硬木甚至需要两年以上的干燥时间，才能用于造船，否则的话强行造船使用，造出的船只也无法保证结构强度，下水之后会出现变形开裂，弄不好就发生沉船事故。

这方面目前海狼集团的造船厂占有了很大的优势，他们控制着整个台湾岛的木材出产，原料只能先紧着海狼的造船厂使用，多余的才会卖给其它船寮使用，而且他们掌握了木材干馏的工艺，拥有建造大型木材干馏厂房的技术，采伐的原木可以在较短时间内通过干馏烘干工艺，尽早的投入使用。

还有就是海狼的造船工艺也最为先进，他们采用的是标准化生产，预制

构件，然后船台组装下水，船只生产工艺流程集约简单，造船周期比起一般的船寮短很多，一般四百料到八百料的标准船型，从定船到交船，最短的一个月到两个月就可以交船。

而且他们所造的船只质量上也最好，坚固耐用，抗风浪能力强，抗沉能力强，价格虽然高，但是却还是被各大海商追捧，订单如同雪片一般的落在了海狼的船厂之中，使得海狼在各地的船厂，都不得不断的扩大规模，招募船匠。

随着建奴的覆灭之后，辽东回归到了汉人之手，而辽东目前木材资源极其充分，而且运输也相当便利，木材在山中伐下来之后，可以通过水路直接运出海，大部分走鸭绿江出海，一些地方则可以走大凌河、大辽河等大河出海。

在于孝天的提醒之下，海狼集团飞速的抢占了后世大连湾之中最好的一块土地，并且调集了大量人力物力，飞一般的在那里建起了一座大型的造船厂，并且配套建造了大量的木材加工厂和烘干厂，仅仅两年不到的时间，那里便被兴建成了一座大规模的造船基地，并且开始大量的造船下水，供给海商使用。

另外通过引进技术，海狼集团的造船厂已经通过逆向复制等等手段，拥有了全新的西式海船的造船工艺，并且加上了中式造船法，改进船只性能，现如今造船能力极强，加之中国目前拥有用不尽的人力，使得他们可以建造出目前世界上最强的战船，和性能最好的海船。

再加上于孝天这个bug的逆天存在，他掌握着世界船舶发展史的脉络，知道很多更新式的船型，现如今到了承天三年的时候，海狼造船厂已经可以建造出排水量高达一千五百吨到两千吨的巨型海船。

这些海船基本上都是盖伦船，拥有极强的承载能力和航海能力，放眼整个亚洲，现在起码没有任何一股势力，可以和大中海军相抗衡。

要不是头些年于孝天要争霸陆地，逐鹿中原，需要对陆军进行大力投入，不断的扩充陆军的兵力，把有限的资源都倾斜到了陆军身上，现如今海军早就拥有了可以远征世界各地的能力了。

现如今随着陆上中原彻底平靖下来，陆军的发展也已经到了一定的程度，不需要继续大量给陆军投入更多的资源了，仅凭现在大中朝拥有的三十余万陆军，已经足以横扫整个亚洲没有一点问题。

于是于孝天终于把目光再次投到了大海上，开始正式圆他的梦想，于是整个军费开支，也随即开始朝着海军方面倾斜。

于孝天这个时候，在朝中重新对于执政结构进行了一次相当大的改制，正式推出了内阁制，设立总理大臣一名，另外协理大臣六名，其中总理大臣总理天下事务，直接向他负责，按照于孝天的指示，对国家进行管理。

而六大协理大臣，则分别负责农务、教育、工商、军事、司法等事务，受总理大臣管理，另外各部尚书也入阁参与理事，由内阁负责对大中朝国家事务进行管理。

当然于孝天目前权力凌驾于内阁之上，他可以全权否定内阁做出的任何决定，撤销内阁已经发布的命令，以及随时可以撤换内阁任何成员。

但是一般情况下，内阁拥有相当的自主权利，可以为于孝天分担去绝大部分的政务，只要大方向没有问题，于孝天决定让这些内阁大臣们放手去做，他只需要做好掌舵的工作，让他们知道自己的想法，一旦要是这些人之中有人出现了偏差，那么他可以随时撤换，并且收回权力。

暂时他没有把兵权交给内阁，只有调动兵力的时候，必须要经过他的首肯才能调动兵力，发动战争的权力也全部在他手中，这样先保证他对于天下的绝对控制权，以免出现权力失控的情况。

但是内阁制的推行，确实确实让于孝天从繁重的政务处理之中解放了出来，不需要再天天起的比鸡还早，去上朝听政，也不需要天天晚上批阅奏章，直到深夜撑不住脑袋了。

内阁每天只需要将他们处理的各种政务，汇总成一个简报，第二天呈交给于孝天，于孝天审阅一下简报就可以了，一旦要是他发现简报之中某些政务处理不符合他的想法，那么他可以有权利召回内阁已经发布的指令，撤销内阁已经做出的决定。

有需要的话，他随时有权召集内阁开会，而不用事必躬亲的召集所有朝官入宫上朝，把他从这些杂务之中彻底解放了出来。

内阁制建立之后，于孝天算是大大的松了一口气，最后一次早朝结束之后，他直接回到后宫里面，蒙头大睡了半天，才神清气爽的爬了起来。

好好休息了几天之后，他动手的瘾便又犯了，把以前他手下配合他制作各种模型的工匠招入了宫中，并且派人给他制作了一个大型的绘图板以及全套制图工具，开始在御书房之中挥洒了起来。

到了这个时候，经过于孝天提前很多年的准备，现如今大中朝已经拥有了一支近百条远洋探险船队，并且招募了过万的远洋探险船队水手。

这些探险船队的船只，都是非常适合远洋航行的盖伦船，式样一条比一

条新，不断的进行着改进，虽然排水量并不见得都很大，但是船速快，船体建造的异常坚固，拥有很强的武装，船上也配备了这个时代最为完善的物资储存设施，可以长时间在大海上远航。

而水手和船长们，也都是精挑细选出来的，各个都拥有很强的冒险精神，对于孝天也极为忠诚，并且全员接受过远洋航行的培训和实习，拥有很强的独立航行能力，可以应付大海上瞬息万变的各种情况。

这些年来，这支远洋探险船队，分批被派往了世界各地，探索以前中国人从未到过的地方，负责探查新的大陆，并且负责对沿途发现的岛屿、大陆进行考察，绘制海图。

到了承天三年的时候，这些探险船队的探险船，已经抵达了世界上很多地方，南美洲北美洲沿岸一带，已经都留下了他们的足迹，像印度洋之中的阿拉伯海、孟加拉湾、阿曼湾、亚丁湾早已都留下了他们的足迹和帆影，远至马达加斯加岛和好望角也已经被他们征服，甚至于有探险船，已经按照于孝天给他们提供的指点，绕过了好望角，沿着非洲西岸，行至了欧洲。

而有些探险船则穿越了太平洋，沿着获取到的海图，远航到了南北美洲的西岸，并且沿着南北美洲的西岸，朝着两边航行，沿途考察了很多地方，绘制出了一副完整的海图。

甚至于他们已经在南北美洲和非洲等沿海地区，建立起了属于大中朝的桥头堡，宣布这些地方归属于大中朝所有。

最重要的是他们按照于孝天的指点，早已在南半球那边，找到了澳洲，并且在澳洲的东西两岸登陆，各自建起了两座城堡，被于孝天命名为东澳城和西澳城，宣布整个澳洲成为大中朝的领地。

（昨天出去玩了一天，本来设定的是更新两章，出门的时候设定的自动更新，结果自动更新出了问题，这一章没有更新上去，今天回来才发现只更新了一章，所以今天补上！以后再也不相信自动更新了！呜呼，已经被坑了好几次了！）

第一百三十六章吕宋行省

就在菲律宾总督上蹿下跳的布置马尼拉防务的时候，在独眼龙率领下的大中朝海军远征舰队，这时候已经在历经十几天的艰苦航行之后，接近了马尼拉。

虽然这时候已经进入到了秋季，海上的台风数量已经明显减少，但是舰队却还是在途中遭遇到了大风，幸好船上的水手们经验丰富，而且船只结构坚固，虽然造成了一些船只损坏，但是损失并不严重，在穿过了风团之后，散开的船队缓缓重新集结了起来，最终只损失了一条轻型炮舰，其余的船只只是遭受到了轻微损伤，这样的损失对于这个时代来说，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这也算是拜大中朝所建的战船足够坚固所赐，要不是大中朝以远超过普通商船的建造标准来建造战船的话，像在海面上遭遇如此强风的话，这样一支舰队损失远不止如此。

还有一点就是船上的军官以及水手们各个都算是精英，所有军官全部接受过系统化的教育，起码都随船经历过多次远航，至于水手们则都是优中选优，算是久经战阵的老海狼了，就算是船上那些随船的见习军官们，也都经过水师学堂的专门培养，所以船上的人们上下齐心，也是确保船只安全的一个重要因素！

各船上都随船携带的有工匠，而且其中一条船在出发之前，被改装成为了维修船，船上装上了几座铁炉，还携带了大量的工匠，这些随军工匠在航渡途中，竭尽全力对受损船只进行抢修。

当他们船队抵达马尼拉的时候，船队各船已经得以基本修复，恢复了可以正常作战的能力，只是随船出征的那些陆军士兵，遭了大罪，在经历风暴洗礼的时候，绝大部分人晕船晕的厉害，上吐下泻苦不堪言，到了这个时候，还没有能恢复体力，大多数人身体处于比较虚弱的状态，很明显登陆暂时指望不上他们了。

但是独眼龙还是毅然决然的下决心发动进攻，在十月间的一天，独眼龙率领舰队抵达了马尼拉湾的口部，在这里终于遇上了获知消息出来迎战的西班牙驻菲律宾舰队。

说是驻菲律宾舰队，其实这里的西班牙战船，大多数都是武装商船，如果在二十年前的话，面对着明朝的水师船队，他们可以说都是属于巨无霸一级的战船，火力极其旺盛，但是现在当面对着全新的大中朝海军舰队的时候，这些西班牙的武装商船，却已经都变成了小不点，火力羸弱到了极点。

当双方舰队遭遇之后，独眼龙亲自指挥着旗舰，率领着炮舰编队，如同饿虎一般的猛扑向了这些西班牙舰队。

本身这里的西班牙舰队数量就很可怜，只有区区十几条大小不一的战船，而且船上多是一些雇佣的水手，属于商船水手，完全没有为了西班牙国王效死命的决心和斗志，加之他们实力完全处于劣势，对上了独眼龙的舰队之后，根本就没有他们冒泡的机会。

大中舰队完全占据着绝对的优势，而且在独眼龙的率领下以狮子搏兔亦用全力的气势，对西班牙舰队发动了猛攻。

一场海战下来，十几条西班牙战船和武装商船，当场战沉三分之一左右，另外剩下的大半残存船只，也被打的是千疮百孔，伤痕累累，船长只得下令挂白旗宣布投降，被大中舰队俘获。

接着独眼龙率领舰队立即攻占了马尼拉湾口部的那座岛屿，后世这座岛屿被称作科雷希多岛，乃是马尼拉湾的门户之地，而科雷希多岛左手就是巴丹半岛，右手则是甲米地，正好扼守在了马尼拉湾的口部，可以说是历来兵家必争之地。

在科雷希多岛上面，西班牙人建有灯塔，并且派驻了少量的守军驻防，但是面对着庞大的大中舰队，岛上守军根本连炮都不敢放，就宣布了投降。

独眼龙控制了科雷希多岛之后，进而率军攻打右手的甲米地，并且迅速的将滩头西班牙守军扫清，令运兵船队靠岸卸载。

运兵船上的陆军这才得以踏上了坚实的土地，上岸之后几乎个个都手软脚软，有点晕的感觉，脚下老半天都找不到根。

幸好有海军战船在附近为他们看着，要是没有海军舰队保护他们的话，这会儿就算是来个一两千土著黑皮猴子，突袭一下登岸的陆军，估摸着也能把他们给生擒活捉了去。

独眼龙令随军出征的陆军各营在岸上就地休息临时设防，构筑简易防御工事，并且进行两天时间的休整，然后再投入接下来的战斗。

而他本人一刻不停，便率领大部分战船，直扑向了马尼拉湾的马尼拉城。

马尼拉总督没想到大中朝这一次居然派来了如此强大的舰队，当场就被吓尿了裤子，慌忙组织所有能战的人员进入到工事，登上城堡，发放火绳枪，把弹药取出弹药库，运至炮位上，开始备战。

独眼龙也不跟这里的西班牙总督谈判什么的，直接就开打，带着船队分配目标，然后开始炮击。

岸上西班牙人的炮台火力也很凶，炮战之初大中舰队并没有占到多少便宜，舰船多次被各个炮台的西班牙人的大炮击中，给船上的水手造成了相当的杀伤。

但是独眼龙丝毫不为所动，按照他的说法打仗不死人，那就不是打仗，死几个人算什么，死了的人回去都是烈士，可以得到厚抚，怕他个鸟，继续抵近射击。

各船的水手咬牙坚持，不断把船只抵近岸边的炮台，直接用船上的重炮对炮台和城堡进行猛烈炮击。

毕竟炮台火炮数量有限，相对位置固定，虽然射击比较精确，但是却也架不住群殴呀！而且大中舰队很多船的船首，都装载了现在他们最强的四十八磅重心卡隆炮，这家伙可是大杀器，一颗实心弹就足足有四十斤重，就算是砸，也够西班牙人喝一壶的。

在中舰队集火射击之下，西班牙人在岸边建立的炮台开始一座接着一座的被摧毁，有些炮台被轰塌的时候，甚至把炮台内的西班牙守军干脆全部活埋一个也没逃出来。

这样的炮击整整持续了一整天，虽然大中舰队弹药消耗很严重，但是却也去的了相当好的战果，几乎把马尼拉港的西班牙炮台全部摧毁，就算是没有被彻底摧毁的炮台，也基本上已经失去了多大的战斗力。

第二天一早，独眼龙命令各船从补给船上补充了弹药，再一次驶入马尼拉港，开始集中火力炮击马尼拉城。

西班牙守军拼死抵抗，但是在如此密集的炮火之下，他们的损失惨重，城堡上面的炮位纷纷被摧毁，守军也被打死打伤不少。

连续两天的舰队岸轰，把整个西班牙人在马尼拉的防御体系给轰的一塌糊涂，基本上已经丧失了完善的守御能力。

第三天在甲米地登陆休整的陆军已经恢复了过来，将士们解除了晕船的感觉之后，也随即开始投入了作战，他们从陆地和水上分头在马尼拉城周围包围了马尼拉城。

直到这个时候，西班牙人才知道大中军陆军的厉害，独眼龙还从舰队之中，抽调出了五千水兵，手持短版狼牙二式步-枪，协助陆军一起攻打马尼拉城。

马尼拉城中西班牙守军原本打算倾尽全力，据城死守，但是却没料到大

中军的步-枪居然能打的这么远，这么准，大中军也不在太远的地方列队，干脆直接抵近到马尼拉城的百米左右的距离，构筑简单胸墙，然后在胸墙后面，开始对马尼拉城西班牙守军发动了集火射击。

军中的一些射手以上的神枪手和狙击手全部列队于胸墙后面，其余的步兵则专司负责给他们装填弹药，只是短暂的一通猛烈开火，守城的西班牙步兵们便被打倒了个人仰马翻。

而且悲催的是他们手中的那些火绳枪，却完全够不着城下的大中军，只有被动挨揍的份，他们好不容易复活一些火力点，把大炮重新架上，但是马上便会遭到大中舰队的猛烈火力覆盖。

激战两日之后，城中西班牙守军几乎彻底丧失了抵抗能力，菲律宾总督眼瞅着坚持不下去，于是只得派人找独眼龙谈判。

独眼龙下令他们立即无条件投降，否则的话攻入城中，将屠杀掉所有城内的西班牙人以及抵抗过大中军的所有人。

西班牙殖民者实在是没有办法，只得宣布投降，打开了马尼拉城的城门宣布投降，然后被大中军全部抓起来，其中军官和总督被送回到大中朝，入京献捷，随后独眼龙指挥兵马，在菲律宾各地开始清除西班牙人残存的据点和势力，并且率领船队四处出击，把西班牙人在周边岛屿上的一些城堡据点也纷纷摧毁或者攻克。

对菲律宾的整个战事，整整持续了三个多月的时间，一直持续到了大中朝承天四年初的时候，才算是彻底结束，西班牙人在菲律宾建立起来的所有殖民点全部都被大中军攻占，俘获纯种西班牙人两千余人，另外还有西班牙人雇佣的欧洲和亚洲甚至还有印度的雇佣兵水手七百多人。

至于那些本地土著黑皮猴子们，就更是被俘了五千多人，当然被大中军干掉的那几千人不能算在其中。

随后大中皇帝于孝天，宣布彻底收复吕宋，并且把菲律宾全境宣布改称为吕宋省，并入大中朝疆域之中，派驻官员前往马尼拉城，将马尼拉城也改名为南吕城，今后负责对整个吕宋省进行管理，派驻六千大中军和一支拥有二十艘战船的吕宋分舰队驻守马尼拉以及吕宋岛各地。

至此西班牙人在菲律宾的殖民历史也彻底告终，被赶出了吕宋岛。

第一百三十七章收复热兰遮城

这件事在南洋一带引发了巨大的反响，最受震撼的恐怕就算是荷兰东印度公司了，这些年来荷兰人和于孝天之间相处的绝对不能说很愉快，在以前海狼的炮口之下，荷兰人勉强维持着在台湾岛的热兰遮城，做着和中国人的生意，但是日子过的很不痛快，每年要给予孝天缴纳租金，才能继续留在台湾岛上做生意。

后来对于到底该不该继续维持台湾岛上的热兰遮城这件事上，荷兰东印度公司发生了很大的争论，很多人认为不应该继续维持下去，反正横竖在哪儿也不赚钱，一切都要看于孝天的脸色行事，完全没有一点必要坚持下去，赚到的一些钱，基本上大部分都要交给于孝天作为租金。

于是最后在承天三年初的时候，他们做出决定，这一年租期到了之后，他们便放弃台湾岛上的热兰遮城，撤回到巴达维亚，彻底放弃那里。

但是这样放弃掉热兰遮城也让他们很是肉疼，因为这些年来他们在热兰遮城已经投入了巨大的资金，建设热兰遮城也消耗了巨大的人力物力，就这么丢给大中朝，他们不太甘心，想要跟大中朝讨价还价，放弃这里的时候，让大中朝给他们一些钱或者是物资作为对他们的补偿。

但是不等他们放弃热兰遮城，跑去找大中朝讨价还价，大中朝就悍然发动了对马尼拉的西班牙克的战争。

荷兰人感到十分震惊，赶忙派人打听消息，得知是西班牙人在美洲那边冒犯了大中朝的探险船队，导致了大中朝皇帝于孝天雷霆震怒，悍然发动了对马尼拉的“入侵”

荷兰人关注着马尼拉的战事情况，他们本以为马尼拉被西班牙克们经营这么长时间，坚守住马尼拉应该问题不大，但是很快他们便得到消息，说马尼拉仅仅在大中军的进攻之下，坚持了不到半个月时间，就宣告投降，结束了他们在菲律宾的殖民，整个菲律宾都落在了大中朝手中。

于是荷兰人被吓得不轻，知道现在的大中朝已经不是当年的大明了，大中朝在于孝天这个皇帝的率领下，军事力量以及海上力量呈现出了爆发式的增长，拥有了绝对可以和他们在海上正面抗衡，并且将他们彻底击败的能力。

而且荷兰人也不笨，他们很清楚中国这么样的大国所蕴藏的力量，在大明时期的时候，他们虽然船坚炮利，但是也不敢贸然的大举进犯大明沿海，只是小规模地进行袭扰，希望能占领一个口岸，作为他们经商的基地。

但是现在情况不同了，自从于孝天崛起于-大海之上以后，他们惊诧的发现，于孝天集团居然拥有大量的黑科技，不管是造枪还是造炮，技术上都远超过了他们西方所拥有的技术，并且在造船方面，也展示出了极高的水平。

于孝天集团这么多年来一直都在尽力的创造新的船型，他们有效的将西方造船技术和中式造船技术有机结合起来，创造性的开发出了很多种新式的帆船，这些船只不但坚固，而且很适合在大海中航行，速度也占有着很大的优势，这些年来更是如同下饺子一般的有大批大型战船下水，然后装载着大批训练有素的水手，奔赴向了世界各地，开始和他们这些老牌海上强国争夺海上利益，圈占大量的殖民地。

现在想要还通过武力，和大中朝海军对抗，已经纯属找死行为了，就算他们把荷兰整个舰队都从欧洲派到巴达维亚这边，如果和大中朝海军进行对决的话，也不一定就能战而胜之，弄不好照样还是被大中朝海军击败甚至于全歼，闹得他们血本无归。

而且这也是不可能的事情，荷兰国王肯定不可能把所有舰队都派到亚洲这边来，现在仅凭着荷兰东印度公司的武装力量，想要和大中海军相对抗，根本就是以卵击石，他们在重新评估过了大中海军的实力之后，悲哀的发现，他们根本无法继续和大中朝对抗。

于是他们也就断掉了和大中朝讨价还价，撤离热兰遮城时候索要一些赔偿的念头，直接派出使者，赶往福建，通报了他们将不再续约，继续租赁热兰遮城，全面放弃热兰遮城，撤回到巴达维亚。

但是大中朝福建官员告诉他们，撤离可以，但是要他们必须赔偿在当地这些年来，对环境造成的各种损失。

荷兰人听罢之后，差点就喷了，环境损失？这个名词听都没有听说过，真不知道大中朝是怎么想的，于是荷兰东印度公司的使者开始和福建官员据理力争，但是大中官员也抛出了一套环境理论，把环境破坏的问题说的有鼻子有眼，而且说的十分严重，最终把荷兰使者气的够呛，只能写信给公司汇报请示。

荷兰东印度公司一听就炸窝了，一个个公司的人员气的吹胡子瞪眼，认为这是绝对不能接受的，大不了什么都不要了，直接把人撤走不拉倒了？可是这也不成，就在荷兰人通报福建方面，要退出热兰遮城的消息以后，大中舰队和驻台湾岛的陆军就把热兰遮城给包围了，包括在这里停泊的几条荷兰船只，也被解除了武装，被大中海军接管了过去。

这时候大中官员提出了另外一个索赔，那就是对于天启年间荷兰人在中国沿海烧杀抢掠，所给中国人造成的损失提出索赔，虽然现在大明已经没有了，换成了大中朝，但是这账不能抹掉，必须要清算一下。

结果算来算去，最终大中官员告诉荷兰人，连带环境损失赔偿加上以前荷兰人在中国沿海抢掠，一共要给大中朝赔偿五百万两白银。

荷兰东印度公司得知消息，当场就哭了，五百万两白银，就算是把他们荷兰东印度公司给砸碎，把每个银币都收拢起来，也赔偿不了这么多银子呀！

这简直就是讹诈，**裸的讹诈，他们说什么都不能答应，于是双方就这么开始了拉锯战，后来干脆大中朝官员，又提出了一个事情，那就是以前的马六甲素丹国乃是中国的藩属国，现如今马六甲被荷兰人占据，是不合法的，必须要退还给大中朝才行。

这个事情被大中官员提出来之后，荷兰东印度公司就更想哭了，这明摆着下一步大中朝就要对他们动手了，要把他们这些欧洲人都赶出东南亚，最终彻底把整个东南亚都控制在他们的手中呀！

于是荷兰人当然不肯就范，双方也就谈崩了，接下来于孝天下旨，强行收回了热兰遮城，没收了在热兰遮城之中所有荷兰人的财产，并且没收所有在热兰遮城的船只，然后把荷兰人给驱逐了出去，让他们乘坐了壕镜澳的葡萄牙人的一条船返回了巴达维亚。

原本于孝天想要接下来就开始对荷兰人占领的苏门答腊岛发动战争，将马六甲以及整个东南亚诸岛，都收归大中朝之下的时候，却发生了一件事，迫使于孝天不得不暂时中断了这个计划，暂时和荷兰人达成了一个缓和意见，暂时搁置这些争议，暂时维持荷兰人对巴达维亚的占领和马六甲海峡的控制。

但是要求荷兰人全面开放马六甲海峡，不得对过往大中任何船只进行检查收税，否则的话就要发兵收拾荷兰人。

荷兰人迫于大中朝的海军实力现在越来越强，只得捏着鼻子答应了下来。

而迫使于孝天暂时搁置了这次征讨荷兰人的计划，主要原因不是别人引起的，而是在中国东北方向的那个倭国引发了一个事件，使得于孝天改变了主意，决定先对倭国发动战争。

原本经过这么多年来，于孝天不断的派出掠私船前往倭国和琉球群岛一带对倭国发动的一系列的袭击事件，大大的削弱了倭国对于琉球国的控制。

琉球国国王也感受到了倭人在琉球国的地位越来越受到新来的中国人的挑战，使得倭人在琉球国越来越不敢嚣张，于是便在大中朝立国之后，开始

挑战倭人对于他们的控制。

于孝天的手下在琉球国也故意支持琉球国众对倭人的抵抗，并且暗中直接参与到琉球国的义军，发动对驻守在琉球国的倭人的征讨，最终在承天三年的时候，将驻守琉球国的那些倭人战败，将其彻底驱逐出了琉球国。

琉球国王感恩大中朝对他的帮助，使得他重新得以复国，于是便派出使臣入大中朝进京对于孝天进行朝贡，重新请于孝天对他进行册封，承认他国王的地位。

于孝天于是欣然答应了他的请求，正式册封了琉球国王，并且和琉球国王达成了一个协议，那就是大中朝有权在琉球王国驻军，帮助琉球王国防御倭人的袭扰。

同时也给予了琉球王国相当的自治权，并且要求琉球国保证在他们国家的华人的地位，等等一系列的不平等和约。

琉球国王念于他们早就是大陆政权的附庸国，这些条件是可以接受的，于是全盘同意了于孝天提出的和约。

于是大中海军在琉球正式派驻了一支分舰队，隶属于东海舰队之下，驻守琉球王国，并且还派出了一支为数五千人的陆军，在琉球王国驻守。

倭人那边的德川幕府掌权的德川家光，闻之消息，顿时勃然大怒，以前他们倭人经常欺负大明，现在怎么反过来成了中国人欺负他们倭人了？

这时代因为德川幕府实行闭关锁国的政策，使得他们对于大陆上发生的事情知之甚少，只知道大明现在好像没了，换了一个姓于的皇帝登基称帝，改国号为大中，但是却不知道现在大中朝有多厉害。

他还以为大中朝跟以前大明也差不多，就算是现在厉害一些，能厉害到哪儿去？于是他下令把在倭国之中经商或者定居的华人全部抓了起来，还杀了不少华人，同时下令加强封关锁国的政策，完全终绝对外的贸易活动。

这一下就把于孝天给惹毛了，敢杀老子的人，抓老子的人，现在你以为你是什么东西，居然敢不跟老子做生意，要知道老子现在还惦记着你们的银子呢！你说不做买卖就不做买卖了？

这绝对不成，这是对他的冒犯，是对整个大中朝的冒犯，现在终于到了新帐老账一块算的时候了，当年倭寇大举袭边，袭扰了中国沿海上百年还多，不知道屠杀了多少中国人，屡次进犯朝鲜这个大陆的小弟弟，让大陆上的国家不得不派兵入朝作战。

而小小的倭国，却从未接受过惩罚，后世更是成为了中国人最大的敌人。

第一百三十八章皇子亲征

于孝天越想越恨，终于决定，宁可暂时搁置荷兰人那边的事情，也要先把这个混账到极点的国家先给灭掉再说。

于是他再次召集内阁，着令内阁立即拿出一个全面对倭国宣战的计划。

内阁对于于孝天这个要求感到有点为难，现如今大中也还没富裕到可以随便年年发动一场大规模战争的程度呀！这才刚刚结束了对吕宋的征讨，这边就又要发动一场大规模的对倭国的征讨。

而且于孝天这次说的非常明白，目的只有一个，就是灭绝倭人，彻底将整个倭国从这个地球上给抹去。

要知道倭国人口也不少呀！就这么给全部灭掉吗？但是于孝天对这些内阁大臣一点都不客气，告诉他们，如果他们不肯同意征讨倭国，发动征倭战争的话，那么就全部滚蛋回家养老，永远都别再想当官了。

这一下内阁大臣们都慌了手脚，立即开始着手安排，飞一般的拿出了一套征倭的计划书。

这个计划非常庞大，一共调集海军战船二百七十余条主力战船，另外征调一千余条商船货船。

一共调集十万余大中军陆军参战，海军五万余人，总共快把大中军队的一半都投入到征倭之战。

于孝天一看到这个计划，当时就气晕了，把内阁召集起来又是大骂了一通，把这份计划摔到了他们的脸上。

于孝天骂道：“对付一个小小的倭国，你们居然把大中军队的一半兵力都投入到了战争之中，现在大中真的富到了这种程度了吗？这要消耗多少财力物力人力？你们还打算不打算让朕过日子了？”

就这样一个动辄几十人几百人打个群架，就号称是什么什么大战，杀三五个人就称之为什么大捷的蕞尔小国，也配让朕派出这么多精锐兵马和舰队去收拾他们吗？

再说了就算是要多派点兵马过去，你们难道都是猪脑子不成？修理一个倭国，灭掉他们，难道非要都让咱们的人去不成？

放着他们的世仇朝-鲜人不用，让那些朝-鲜人都在家养老吗？现在老子要

征讨倭国，也是要为他们报仇，也该他们出点人力和财力了！

下旨给朝鲜国王，让他给老子准备三万青壮，有一个老弱病残，老子就废了他！另外命令他们给朕筹措二十万石兵粮，供大军使用！如果他能满足这些条件的话，那么朕可以考虑给他一个册封，但是如果他做不到的话！哼哼！朕看他这个国王也没什么必要留了！我不在意再多一个高丽行省！

给陆军下令，把这三万朝鲜青壮，全部编练成为挺刀队！一半用长枪，五千装备刀牌，剩下的把库房里面撤装下来的那些南日式步枪给他们，装备五千人，还有五千充当役夫！-

给他们半年时间，编练完毕，练得好的升官，不吝给赏，不好好练的也别客气，杀一儆百，不怕砍的人头多！总之必须拥有足够的战斗力才行！

至于陆军方面，最多出两万人，把北直隶和山东以及安徽三省的兵力抽调一部分，加上辽宁吉林部分驻军，编成混编师，作为主力投入征倭战争之中足以！

至于海军方面，就倭人那些破船，也用得着调遣二百多条主力战船过去？让北海舰队随便抽调五十条主力战船，加上驻琉球分舰队，还有现在在倭国周边活动的掠私船队，足够了！

还有运输船，可以多一些，但是也用不了一千条，二百条足够了，把兵马运过去登陆，他们主要任务是往回运送物资，把所有值钱一些的东西都给老子运回来！

还有就是倭人的年轻女人，漂亮的留下，运回来成立一个教坊司，让他们物尽其用！这可是能征得不少税的！以后汉语学的好的，可以分配给有功将士为妻为妾，顺便也解决一下将士们讨不到老婆的问题！”

内阁一听，于是立即又是手忙脚乱的按照于孝天的吩咐，开始忙活了起来，重新修订了作战计划。

朝鲜国王接到圣旨一听当场就嚎啕大哭了起来，三万青壮他倒是可以拿出来，可是二十万石粮食却让他哪儿去找呀！还有十万两军饷，他现在库房里面快要跑老鼠了，哪儿去筹措十万两军饷呢？

打倭国他倒是赞成，倭人确实不是好东西，经常骚扰他们朝鲜，动不动就想吞并他们朝鲜，大中皇帝要发兵打他，这事儿他朝鲜国王举双手双脚、满地打滚的欢迎，但是你要打倭国，却总不能让朝鲜来负责出军饷军粮吧，就算是让朝鲜出一些，也不能要这么多呀！这大中皇帝也有点太过分了吧！

可是这话他也就敢偷偷说说拉倒，现在大中皇帝很显然很不待见他的朝鲜王国，原因很简单，还是以前他们投降过建奴，现如今见到建奴不是大中的对手，便赶紧转风向，重新投回大中的怀抱。

所以大中朝立国之后，于孝天根本不给他好脸，断然拒绝对他进行册封，并且禁止他派出使团前往大中进行朝贡，并且占据着济州岛拒绝归还给他们朝-鲜国，还把整个朝-鲜西部的地区都给抢占了去。

现如今朝-鲜王国上下都为此既感到生气郁闷，又感到无奈的要死，他们也都见识过了大中朝现在的兵威，当年建奴那么厉害，但是现在却被大中朝皇帝亲自率兵，杀了个灰飞烟灭，他朝-鲜王国要是现在敢放个屁，弄不好下一步也会被杀的鸟兽不存，彻底成为一个过去式。

而且天朝使臣也说的明白，这一次他干的让圣上满意的话，可以给他一个册封，让他坐稳这个国王的位子，但是如果他不接受这些条件的话，那么当今圣上也说的明白，不介意换个人来干这个国王的差事，甚至于不介意将他们王室废掉，将整个朝-鲜纳入到大中朝之中，成为大中朝一个直接的行省。

这可是要了命了，朝-鲜国王听罢之后，当然知道这次这件事的轻重，他如果能做到的话，就可以获得敕封，继续当他的国王，但是如果他做不到的话，弄不好这国王当不成不说，甚至于可能丢了性命，甚至于可能连整个王室都会被彻底废掉，孰轻孰重他当然清楚，而且他也相信以现在大中朝的能力，完全可以轻松做到这一点。

所以当接到了大中朝皇帝的圣旨之后，朝-鲜国王就算是再不情愿，也没敢放个屁，只能赶紧上蹿下跳的想尽办法，给大中朝筹措所需的粮食和军饷，并且到处抓人，想尽办法的弄到三万朝-鲜的青壮，送入到辽宁交给大中朝去编练成挺刀队，下一步跟着大中军开始发动征倭之战。

而这一次征倭之战，于孝天又一次把孟飞给派了出去，令其领兵入倭国对倭国发动战争。

这两年一直在蒙古负责弹压蒙古诸部的孟飞奉旨，立即返回了京师，入宫面圣，于孝天对这个爱将，亲自耳提面命了一番，对他面授机宜。

孟飞一边听于孝天的吩咐，一边先是露出了惊讶的神色，接着脸上便露出了一脸的坏笑，后来连连点头称是，脸上更是露出一脸**的笑容，待于孝天吩咐完毕之后，他这才恢复了一脸正色。

“请圣上放心，微臣知道该怎么做了！绝不会辜负圣上的重托，此次微臣前去倭国，定要让他们知道，什么才叫雷霆之怒！这些小鬼子也确实该付出一点代价了！”

于孝天这会儿也收起了脸上的贱笑，恢复了一脸的庄严，点点头道：“你小子办事我历来放心，该交代的都已经给你交代过了，你要是办不好的话，那么你小子就等着回来之后，挨板子吧！总而言之，此次你去之后，就算是亲自拎刀剁，也要把他们给老子剁的差不多干净！”

要是实在是杀的手软的话，留一些青壮阉掉，回头送去各地苦役营劳作到死，也倒是可以！”

孟飞连连点头称是，接口道：“微臣明白，这倒也是个不错的办法，把他们阉了送去劳作到死，倒是也乃上上之选，正好现在各地百业待兴，修路修桥筑城都需要不少人手，全部宰了倒是也可惜的紧！微臣知道该怎么做了！请圣上放心便是！”

两个人对视了一下，忽然间都又爆发出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怪笑声，于孝天甚至留孟飞在宫中吃了一顿饭，不许其他人伺候，席间两个人交头接耳，不时爆发出一阵怪笑，让几个太监远远的听着鸡皮疙瘩掉了一地，不知道今天圣上怎么突然间变得如此龌龊，这事儿估计说出去，打死都不会有人相信。

当最后于孝天送孟飞出宫之前，于孝天忽然叫住了孟飞，对孟飞说道：“对了，还有一件事，你这次也代我办了！”

现如今振华年纪也已经不小，也该建功立业了！这次就随你一起出征，到倭国历练历练！

朕只有一个要求，你不要把他护在身边，要让他放出去，带兵见见血，让他也知道战争的残酷！

一个民族的虚弱，对于一个民族来说，将会是一场灾难，闭关锁国唯一的结果就是永世不得翻身！

该告诉他的道理，朕已经都给他说过了，但是他不能永远留在朕的身边，靠着朕的护翼走下去！

我希望他能跟着你，这次东征亲手建立一番功勋，但是记住，不得让任何人知道他的身份，他就是一个少尉，先从副连长做起！

我不希望他的身份被人所知，更不希望他躲在别人的背后！”

孟飞听了之后吓了一跳，振华是谁他比谁都清楚，于振华乃是由于孝天的长子，生于天启六年，到现在已经快二十岁了。

但是于孝天登基称帝之后，却根本没人见过这个大皇子，为此还有人颇为好奇，但是却又打听不出来大皇子现在在什么地方。

今天于孝天突然间把大皇子托付给他，跟着他东征倭国，这可是一件了不得的大事，而且于孝天说要让大皇子从少尉副连长做起，而且要让他隐瞒大皇子的身份，让他亲自到战场的第一线冲杀陷阵，真正的见一见血。

这就把孟飞吓得不轻，有心想要拒绝，但是他马上又明白了于孝天的用心良苦，不由得深为感动，于孝天现在贵为一国之主，但是却要让他的大皇子亲自投入到战场去在血与火之中锤炼，这样的皇帝，恐怕天下少有之，如果他拒绝的话，那么就辜负了于孝天的一片苦心，于是他点头答应了下来。

第一百三十九章征倭

“但是不知大皇子现在身在何处？”孟飞这时候才想起来问一下于孝天有关大皇子的下落，现在极少有人知道大皇子在什么地方干什么，他总是要先弄清楚大皇子在哪儿，干什么的吧！

“哦！这小子不太安分，你弄不好还见过他，去年他刚在陆军讲武堂结业，先干了个见习军官，就在你手底下办事，现在刚被擢升为正式的少尉排长，就在归化，这次朕已经让兵部把他也调回来了！明天他会找你去报到，先跟着你去辽宁那边，去练兵吧！”于孝天淡然答道。

孟飞一听头猛的一晕，立即想起来，去年的时候陆军讲武堂结业了一批年轻军官，其中几十个被派到了归化，在他手底下听用，这帮年轻的见习军官一个个心性很高，孟飞颇有点看不惯他们，于是便把他们那儿苦那儿危险就丢到哪儿去。

他还记得其中有一个个子很高的家伙，当时见到他的时候，脸上颇有点倨傲的神态，很不被他所喜，专门收拾了这家伙几次，派他带着小队人马，去很危险的地方巡逻，杀一杀他的威风。

但是让孟非没有想到的是那个家伙，却没有被他给难倒，相反往往能很好的完成任务，做事也很勤勉，后来很受孟飞喜欢，于是便留他在身边当了个见习参谋，但是那家伙居然不肯接受，要求去单独带一个排，驻守到一个经常发生骚乱的蒙古部落附近，负责监视那个蒙古部落。

孟飞很生气，觉得这家伙给脸不要脸，于是便把他打发去了那个地方，后来那里果真遭到了数百蒙古部落叛军的袭击，而他愣是指挥着一个排的驻军坚持了下来，在屯堡与叛军连番激战，在屯点坚守了两天，最后险死还生，才等到了他派出的援军抵达出事地点，最终当援军抵达击溃了叛军之后，进入屯堡发现屯堡之中只剩下了不到三分之一的士兵还能站起来，而那个家伙自己也身负数处战伤，呲牙咧嘴的还能笑出来。

这件事给孟非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作为一个老牌军将，他很清楚当时屯堡面临的困境，孤立无援之下，弹药有限，兵力严重不足，伤亡惨重之下，即便是大中朝的军队，也极易发生崩溃。

想要做到像他这样的地步，对于一个军官要求非常高，这样的军官除了要悍不畏死和身先士卒之外，还要有相当强的个人魅力，能够在最困难的时候鼓舞士兵的士气，让一个团体自上而下拧到一起形成最大的合力，同时还要对于战场每一个细节拥有极强的把握，任何些许的失误，都可能造成他们全军覆没，可是那个家伙却成功的做到了，并且率领少量的兵力，毙伤了大量的敌人，差一点就彻底打垮了敌军。

后来那家伙因为受伤，在野战医院接受处理之后，被送回到了后方，孟飞当时还特别关照过他，让他伤愈之后回到他麾下效命，并且准备大力提拔他。

现在他仔细回想一下，这家伙的眉眼怎么看都有点像于孝天，当时他就开玩笑，说这家伙有点像当今圣上的眉目，没想到那个叫于大山的家伙，居然就是当今的大皇子，而且被他丢到了最危险的地方呆了很长时间，还险些死于叛军之手。

孟飞只觉得这冷汗刷的一下就流了下来，两条腿软的撑不住身体，扑通一声就跌坐在了地上，哆哆嗦嗦的说道：“圣上！你不会说的就是那于大山吧！”

于孝天点点头笑道：“正是那个小子，他回来告诉我说，你小子在关外做事很有一套，他很敬佩你！”

孟飞坐在地上，爬起来赶紧跪倒在地叩头哭丧着说道：“圣上呀！我的圣上呀！你这是要把微臣给吓死呀！我……微臣……唉！好险！真是好险！险一些酿成大祸呀！我的老天爷，圣上想要把微臣给活活吓死呀！”

这……这……要是当时万一有个闪失……！那岂不就……”说到这里孟飞有一种控制不住的尿意，想起来就后怕，再也不敢朝下面想了。

于孝天摇摇头道：“别人是人，朕的儿子也不是神，别人能去做的事情，朕的儿子也能去做，你不必为此感到后怕，就算当时这小子折在了那里，朕也不会怪罪于你的！你只管放手让他去干，生死自有天命！由着他好了！”

孟飞老半天才被太监给搀扶了起来，苦笑着摇头道：“微臣遵旨！微臣对圣上实在是佩服！佩服！请圣上放心吧，明天让大皇子前来找我报到就是，微臣知道该怎么办了！”

原来于孝天这些年来，已经有了四个儿子，两个女儿，自孩子们长大之后，除了女儿留在身边之外，儿子都让人带离身边，然后隐姓埋名，当一个普通人家的孩子，去体验人间疾苦，一切跟普通人一样，享受不到任何特殊照顾。

他们先进学堂之中从小学开始读书，接着逐步升学，利用假期时间，还要到各地巡游，去观察这个天下，去体会天下百姓的疾苦，每个人都要吃很多苦，每年只有很短的时间，可以回到于孝天身边，享受一下和父母呆在一起的幸福生活。

这四个皇子，平时都不在于孝天身边，除了他们的贴身侍卫之外，也极

少有人知道他们的下落，除了要他们作为普通人得到锻炼之外，同时也是对他们的一种保护。

大皇子于振华从小就机灵聪明，上学之后成绩一直名列前茅，长大之后，先是在海军学堂之中进修了一年，一年时间读完了海军学堂的课程，并且作为见习军官，在船上服务了半年时间，曾经随船出海，捕过鲸鱼，也曾经追击过海盗，甚至还随船参与过当年征讨建奴之战，只是他那时候在海军之中，没捞到什么大战。

后来这家伙自作主张，又求于孝天把他弄到了陆军讲武堂，进修了两年时间，获得了陆军见习军官的身份，结业之后要求到关外去，结果被于孝天丢到了孟飞那边，孟飞完全被蒙在鼓里，根本不知道原来大皇子就在他身边，还被孟飞丢到了一个最危险的屯兵点，险一些命丧蒙古叛兵之手。

所以这家伙的经历也相当具有传奇性，深受于孝天的喜爱，但是越是喜欢这家伙，于孝天就越是对他要求严格，这一次东征倭国，他和大皇子谈了一次，希望他也去参与这一场大战。

很显然这家伙不是个安分的家伙，一听就来了兴致，当即表态愿意前去，但是条件是他要亲自领兵，于孝天答应了下来，这才把他交给了孟飞。

承天五年冬，经过了一番厉兵秣马的准备之后，一支大型船队，终于从旅顺港集结完毕之后，踏上了东征倭国的去路。

其实倭国现在根本就承受不起大中朝如此兴师动众的征讨，这些年来一直又一直凶残的以华人为主的海盗集团，天天围着倭国转悠，干的事情可以说是令人发指，天天都袭击倭国沿海一带，大肆烧杀抢掠，干的可以说都是丧尽天良的事情。

倭国的德川幕府多次组织船队和兵马对其进行进剿，但是打一仗败一仗，从未占过便宜，这也逼得德川幕府更是加大了闭关锁国的力度，为了防备这些海盗的侵扰，他也祭出了当年大明所用的那一套，采取禁海的政策，把沿海岛屿的一些民众迁入到内地之中，对沿海一带进行坚壁清野。

另外他们也不得不处处设防，消耗了大量的国力，现如今可以说是疲惫不堪，整个倭国到处都是风声鹤唳。

大中朝派出大军征讨倭国，虽然动用了大量的朝-鲜人所组建起来的挺刀队，战斗力存疑，但是在主力大中陆军和海军支援之下，随着他们登陆之后，倭人的军队却根本还是挡不住他们的进攻。

这些高丽棒子组成的挺刀队，现在被武装起来之后，登陆倭国，倒是也都充分的发挥出了他们的凶残，屠杀起倭人，比起大中军的兵将还要狠上许

多倍。

别看倭国武士作为脱产职业军人，个人格斗战斗力非常强，但是面对着集群作战的大中军，哪怕是大中军训练出来的这些高丽棒子组成的炮灰仆从军，也一点便宜都占不到。

一个多月的时间下来日本九州岛便全境陷落，九州岛上的几个藩国肥前、萨摩、大隅等藩国纷纷被灭。

随即四国岛也被攻陷，岛上藩国也瞬息被灭，随后孟飞毫不留手，自本州岛南部登陆，开始由南向北攻进。

期间孟飞还招募了一批日本武士，就地编成新的挺刀队，让他们充当带路党和炮灰，为大中军开路，而这帮强行招募的日本武士，一旦换了主子之后，干的也很起劲，虽然是对他们的同胞下手，但是却绝不心慈手软，杀的人比那些高丽棒子一点都不少。

德川家光感觉到大事不妙，赶紧召集所有藩国出兵阻挡大中军和跟随大中军侵入他们倭国的朝-鲜仆从军对他们的进攻。

双方随即展开了连番激战，日本也算是亚洲最早仿制西式火绳枪，并且将其运用于战争之中的国家，称之为铁炮，制作相当精良，也装备了相当数量，对上朝-鲜挺刀队的时候，他们并不吃亏。

手持南日式滑膛枪的挺刀队和他们进行对射，往往讨不到多大的便宜，双方伤亡都不小，但是由于大中军军纪森严，对这些挺刀队监管十分严厉，毫不吝惜屠杀那些敢于阵前崩溃的逃兵，如此一来前有恶狼后有猛虎的情况下，这帮战五渣一级的高丽棒子，居然也爆发了小宇宙，在阵前死战不退，（不是他们不想退，而是实在是不敢退！）结果往往还能做到以少胜多，打了不少漂亮仗。

但是一旦倭军正面碰上大中军主力的话，那么日本军队就只有挨宰的份了，日本因为铸炮工艺落后，装备大炮数量很少，碰上大中军的时候，大中军随军炮兵往往可以集火射击，把日军给打的落花流水。

接着双方列队对战，碰上了使用了火帽发火的狼牙二式步-枪，日本军队就更是只有挨宰的份了，在远射程的线膛枪面前，日本人使用的铁炮根本够不着大中军。

这一次老天爷再也不帮日本人了，再没有出现什么神风来救他们，在大中军和朝-鲜仆从军的进攻面前，日本军队是打一仗败一仗，败一仗就死一大片，被俘一大片，精锐兵力很快就消耗殆尽，接着大中军朝前挺进，对占领区便展开了大屠杀。

第一百四十章历史谜案

这一次孟飞领兵攻入倭国，下达了一个让所有兵将都有点震惊的消息，那就是取消了大中军以前的许多军纪约束，什么烧杀抢掠、强奸滥杀，完全不受约束，前提是只要作战的时候听从命令，不乱来就行，打赢了之后，随着他们随便抢，随便杀，女人随便玩儿。

这一下这些兵将们有点傻眼，但是很快人类的原始兽性便被彻底他们释放了出来，日本人算是彻底倒了大霉了。

大中军所过之处，可以说是严格执行了三光政策，烧光杀光抢光，先把那些身强力壮并且愿意倒戈投降，跟着大中军当带路党的家伙收编，然后逼着他们把剩下那些带把的公的能杀的都杀掉，有些则就地阉掉，然后用铁丝穿住他们的琵琶骨，穿成串填入运输船之中，能活下来的就运回国内去，填入到各种劳役营，去做各种苦力，修路、修河，修桥、筑城都需要人来干，正好这些被俘的倭人，就成了最好的劳力。

吃的不讲究，只要暂时饿不死就行，住的简单，天为被地为床，冷的话挤一挤暖和了，实在是架不住冻死了，正好是不错的肥料，反正这些人不是人，圣上有旨，可以不把他们当人对待。

至于那些年轻的日本女人，则俘虏之后装船运回国内，大批被通过新成立的教坊司填入到了勾栏瓦舍之中，充当了妓女，着实招来了不少好色之徒前去尝鲜，大大的给大中财政增添了一笔不菲的收入，也满足了很多齷齪男人的怪癖**。

反正现在也没有什么日内瓦公约，在这个时代屠杀战俘，是不会遭到任何人谴责的，也不会招致其他国家的武力干涉，所以东征倭国的大中军兵将，着实把人性最丑陋的一面给挥洒的淋漓尽致。

于孝天给孟飞下的旨意，是给他两年时间，把倭国给灭掉，孟飞显然是个干将，忠实的履行了他的职责，率领着麾下的大中军和朝鲜仆从军，用了九个月的时间，便攻克了日本的京都，将被日本人视作为神的后光明天皇生擒活捉，大中军纵火烧毁了京都。

德川家光最后集结日本残存的所有兵力，又召集了所有可以参战的农民，在承天六年夏天，对大中军发动了最后一次反击。

双方展开了一场鏖战，整整激战了四天天，虽然倭军方面做的是背水一战，意图拼一个鱼死网破，但是这些临时征集的平民组成的倭军，不管是士气还是战斗技能亦或是装备质量，都完全和大中军无法相提并论，甚至于连和那些被充作炮灰的高丽棒子和倭奸自称的挺刀队也完全不是一个级别，只

能凭着最后的一腔血勇蜂拥而上，这样的战斗已经不能称之为战斗了，完全可以说是一边倒的屠杀，七天下来，足足十几万临时拼凑的倭军成为了尸体，整个战场上尸山血海，就连那些久经战阵的大中军精锐兵将们，看着眼前这等惨状，也感到有点不舒服。

七日之后整个倭军终于彻彻底底的崩溃，残存的倭人如同雪崩一般的朝着四面八方逃去，而德川家光眼看再无翻盘的可能，在战败之际切腹自尽。

至此整个日本的抵抗全部瓦解，只剩下了零星的地方武装还在做着垂死的挣扎，但是在大中军和朝鲜仆从军的围剿之下，一股股的逐渐被绞杀。

而倭国也就此彻底宣告覆灭。

随军的一些大中朝军中文员记录下了这一场灭国之战，后来带回了国内，一些大中朝的官员看到了着一些有关东征之战的记录，感觉这么做实在是太过残忍，于是向于孝天建言，劝于孝天能下旨阻止大中军如此暴行。

但是于孝天对此置之不理，并且下旨查没所有有关东征的书面记载，并且向孟飞下达了封口令，着令孟飞对所有东征参战的人员，下达封口令，不得将他们在倭国所制造的各种暴行，传回国内。

整个东征倭国之战，算上后期对各地的清剿，一共历时两年时间，整个倭国基本上没大中军全面控制，可以说倭国各地，都被杀的是尸横遍野，后来以至于连收尸的人都找不到了，无奈之下孟飞为了避免给大中军造成瘟疫蔓延，这才下令减少了屠杀，留下一部分倭人，专门收尸，大量尸体就直接挖出大坑掩埋，靠近海边的则把尸体直接投入大海喂鱼。

后世有史学家曾经对这场东征之战进行了一番考察，当时日本人口总共已经达到了将近五千万人左右，但是在战争结束之后，整个日本据说只剩下了不到五百万人口，整个人口十去其九，史称戊子之屠。

即便是后来剩下的这不足五百万倭人，在后来持续的十几年反复的屠杀事件之中，也基本上彻底泯灭，包括倭国留下的各种历史文献以及诸多建筑遗迹，也都纷纷被泯灭，甚至于连倭国的文字，也被禁绝使用，最终导致历史上东方岛国日本，成了一个谜一般的过去式。

因为后来在东征结束之后，当时的主帅孟飞，下令焚毁了所有在日本找到的文字方面的资料，除了极个别的有关技术方面的文献翻译留存，其余的基本上都进行了焚毁，同时还下令废止日文，残存下来的倭人，也全部改学汉语，任何人不得再说日语，或者使用日文记载事情。

以至于后世的史学家，基本上找不到有关日本历史的记载，这个民族在大中朝承天年间，就如同人间蒸发了一般，彻底的泯没在了历史长河之中。

后世史学家只能从一些大中朝的地方历史记载之中，寻找到一些有关倭奴方面的记载，只知道在这一段时间，大中朝曾经发动过一次大规模的征倭军事行动，但是具体发生了什么，都没有详细的记载，仿佛经此一战之后，倭国如同人间蒸发了一般，只能从其它一些国家历史文献之中，寻找到有关倭国的一些记载。

当然于孝天想要从这个世界上彻底灭绝倭人，也并不可能，因为这个时代因为日本禁止天主教在日本传教，并且迫害当时日本的天主教徒，逼迫不少日本的天主教徒离开了日本，逃亡在外，分布在东南亚很多地方，于孝天即便是灭了倭国，也无法彻底将这些流散的倭人全部干掉，导致了部分流散的倭人得以了幸存，多多少少的在世界上留下了一些倭人的遗种。

大中朝一些地方史之中记载了当时在承天年间，东征倭国之战以后，大中朝各地都出现了大量的被阉割的倭奴，在各地从事最艰苦的劳役。

这些倭奴在承天年间，可以说为大中朝本土的基础建设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也付出了极其惨重的代价，因为他们都是被阉割过的人，长期极其沉重的劳作，使得他们死亡的很快，仅仅十年之间，这些倭奴便基本上全部死亡，而且他们无法留下任何后代。

在这一时期，大中朝的色-情业也得到了极大的发展，大中朝各地涌入了大量的倭女，被充入到了各地官办的妓院之中，同时一些私人妓院，也打量购买了许多倭女，但是随着这些倭女年老色衰之后，渐渐的也就退出了妓院，嫁给了一些穷人，或者有钱人为妾。

后世之人只是从一些据传是这些倭女生下的后裔那里，多少流传下来了一些有关当年大中军东征倭国，所制造的一些惨案。

在二三百年之后，一些考古学家在后世已经改称为东海省的旧日本的一些地方，发掘出了大量的万人坑，特别是在京都一带的地方，曾经发掘出来了一个超大型的万人坑，根据面积和单位面积之中尸骨的数量，大致判断出这个超大型万人坑之中，起码填埋的尸体，超过了十万人之众。

还有一些山谷之中，后世也发现了大量的白骨，数量根本无法进行统计，总而言之，在中大朝承天年期间，旧时的一个曾经被称作日本的国家，就这么像是人间蒸发了一般。

而那些当年参战的大中军兵将，在回国之后，对于他们在东征期间所作所为，绝大多数人都闭口不谈，甚至连家人询问，也绝不肯多说他们都做过什么事情。

只有极少数人，偷偷的记载了一些有关这次东征的一些他们的所见所

闻，还有他们亲自干的事情，后来被他们的子孙后代，流传到了后世，成为了对于这一段历史极少量的文字记载，证明了在承天年间，大中皇帝于孝天，曾经下旨对一个民族，进行了一次惨绝人寰的大屠杀，将一个曾经自称大和的民族，彻底从这个世界上抹杀掉了，甚至连他们存在的历史，也随着一起被抹杀掉，以至于这个民族，成了后世很多好奇的学者心中的一个谜。

后世有史学家评价于孝天的一生的时候，说于孝天乃是一个天纵之才，同时也是一个手上沾满血腥的刽子手，可以说是一个非常非常的矛盾结合体。

一方面他对华人宅心仁厚，出台了非常多惠及广大普通民众的政策，但是同时他也是一个极其凶残的人，在他在位期间，曾经灭亡了很多个国家，甚至是灭绝了很多个民族。

而历史上东征倭国之战，可以说是他人生之中，干过的最为残忍的一件事，虽然后世之人知道曾经历史上的倭国，有过很多劣行，在大明朝的一二百年之间，有大量的倭寇活动于中国沿海一带，曾经给中国沿海一带的百姓造成了极其惨重的损失。

但是相比于孝天后来屠灭了整个倭国，灭绝了史上自称为大和民族的行为相比，却可以说用千倍万倍以上的手段，报复了这个民族。

很多人想不通，作为一个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明君，于孝天为何如此痛恨这个大和民族，以至于灭掉了倭国之后，甚至还要把整个大和民族给灭绝掉，这件事也最终彻彻底底的成为了一个不解之谜。

就在东征倭国之战，还没有最终结束的时候，承天六年初，于孝天离开了京师，亲自前往了大连造船厂，参加了一条船的下水仪式。

第一百四十一章飞剪船

当于孝天的御驾抵达大连造船厂码头的时候，在造船厂的船坞之中，停泊着一条式样十分新颖的帆船。

这条船并不是很大，排水量也只是一千多吨的样子，但是船型却极为优美，船舷低矮，上层建筑很低。

整条船完全脱离了现在海上各个强国都在建造的盖伦船的船型，可以说是一种完全新型的船型。

这条式样新颖的帆船，长宽比差不多大于6：1，其水下形状被设计成了很小的阻力体，并且但保持一定的横向阻力剖面，导致水线部位特别优美，首部水线面有内凹，长长而尖削的曲线剪刀型首柱呈一种适合于赛跑的态势，可以在海上能劈开波浪前进，以减小波浪阻力，

首柱也延伸了船体的长度，沿首柱外伸一斜杠，就可在首部多悬一些支索三角帆，有利于扩大撑帆的容量；

更奇特的是这条船的船首应该是中空的心空船首，完全不同于以前的盖伦船，空心船首使船在浪中便于抬首，提高了它在浪中的航向稳定性。

后体逐渐变瘦的有倾度的水线十分协调地过渡到狭窄的圆尾，与优美的船首型式和谐地混成一体。

这条船拥有三个船桅，可以悬挂面积非常大的船帆，而且船桅很高，基本上可以达到船只总长的四分之三，是一种标准的高桅，而且因为船体比例较长，三个船桅之间相互干扰会比较小，而且横桅非常宽，大大超出了船体的宽度。

但是这条船的武装似乎并不很强，只有上下两层火炮甲板，这也是因为这条船干舷较低，根本无法布置出三层的火炮甲板，就算是布置两层，也已经可以说是勉强了，所以这条船最多也只能装载三十门火炮左右，分上下两层配置。

下层可以装载十多门二十四磅长炮，上层火炮甲板可以装载十多门十二磅长炮，在船舷甲板上，还可以布置少量的轻型火炮，所以武力并不算是很强。

虽然这条船还没有下水，但是懂行的不懂行的人，看过这条船之后，第一印象就是这条船一定是一条速度非常快的船只，肯定十分适合高速航行。

于孝天当看到这条船之后，也心情十分激动，疾走几步来到了船坞旁边，驻足开始仔细的打量起了眼前的这条船，眼神中流露出一種像是看待兒子一般的温和目光，透露着一種溺愛的神色。

“好呀！终于还是造出来了！很好！基本上可以说是按照我的设计，进行建造的！哈哈！好！好！好！”

于孝天难掩心中的激动，连说了几声好。

这时候大连造船厂的总监，轻轻走到于孝天身后，对于孝天说道：“启奏圣上，这条船正是按照圣上当初派人送来的图纸和船模，进行复制放大建造出来的，在此之前，微臣们已经建造了五条小型的试验船，在海上进行了试航，航速极快，远超出目前我们所能建造的所有船型的船速，甚至是航速超出现有船型了一倍之多！”

于孝天点头笑道：“做的好！这种船本来就是为了高速航行所生，当然跑得快了，如果它的速度连现在其它船型都赶不上的话，那么朕还要它何用！

这种船可以做快速运输船使用，同时也可以做高速炮舰使用，充当掠私船更是再合适不过了！有了这种船之后，从青岛出发，前往澳洲那边，如果风向比较有利的话，最快一个月就能抵达！

如果前往美洲的话，顺风航行，最快三个月就能抵达美洲！虽然我没见过这条船下水试航，但是据朕估计，这条船的船速，每小时可以至少达到三十里以上，可以说是快如奔马！”

随同前来接船的海军军官们，听到了于孝天的话之后，各个都一脸惊喜的同时，还露出了震惊的神色。

如果于孝天所说的不错的话，那么这种船实在是一种超级利器，想想看这条船在战场上，可以以超出敌人船速一倍的速度进入战场，就可以比敌人更方便夺占有利风向，如果敌军舰船火力太强，无法将其击沉的话，那么驾驶这种船，就可以迅速的脱离战场。

这将会改变海战的模式，使得拥有这种船的一方，彻底掌握住战场的主动权。

虽然这种船的火力并不是很强，但是依靠着速度，却可以打了就走，掉过头来，继续袭扰敌军，直至将敌军彻底拖垮。

如果是拿来充当掠私船的话，专门追捕海面上的敌人商船，那就更是好到了天上了，只要被这种船盯上，那么任谁都别想再跑掉了，除了被俘获之外，几乎没有任何逃走的可能。

要是拿来充当运输船的话，那么一样也是一个神器，可以比任何船只都快一倍甚至两倍以上速度，抵达目的地，这要是和商业对手竞争的话，拥有这种船型的一方，到地方把市场抢占完了，竞争对手才姗姗来迟，到时候恐怕连屎都吃不上一口热的了。

于是海军军官们都凑了过来，流着哈喇子对于孝天问道：“那么敢问圣上，这种船应该叫做什么船型？还请圣上赐名！”

于孝天扫了一眼船坞之中的这条船，哈哈一笑把手一挥道：“这种船叫做飞剪船！今后在帆船之中，此船将会成为最快的船只，再无出其右者！好了，别废话了！赶紧剪裁！开坞门放水，把这条船下水，朕已经好久没坐船了，今天必须要第一个登上这条船，亲自指挥试航！”

随着于孝天用一把金色的剪刀，把一条红布剪断，并且把一瓶玻璃瓶装的美酒砸到了船首位置之后，有船工立即敲开了坞门，缓缓的用绞盘提起了坞门。

海水立即奔腾着灌入到了船坞之中，很快开始淹没过了船底，渐渐的给这条船提供了浮力，随着船坞中的海水越来越深，浮力越来越大，这条飞剪船渐渐的开始从船架上飘了起来，所有人都紧张的盯着这条船，观察它的稳定性。

结果让人非常满意，造船厂的工匠们很好的控制了这条船的平衡，压舱石放置的很到位，船只浮起之后，稍微摇摆了几下，便被稳定了下来，基本上看不出有侧倾或者前倾后倾的情况。

于是所有人都长长的松了一口气，顿时锣鼓喧天，鞭炮齐鸣了起来，纷纷上前向于孝天道贺。

于孝天在坞门打开之后，看着这条船被拖出了船坞，然后移到了附近的栈桥旁边，停靠在了栈桥旁边，工匠们立即登船开始做最后的系留检查，确认这条船的建造质量，检查船舱之中漏水情况。

经过一天时间的检查和最后的修补堵漏，以及在码头上的系留试验之后，这条这个时代第一条正式建造的飞剪船，算是基本上拥有了试航的能力。

于孝天亟不可待的驳回了众臣的劝阻，坚持第一个登上这条飞剪船，亲自指挥出海进行第一次试航。

最终众臣架不住于孝天的坚持，只得让于孝天登船，并且吩咐近卫，一定要照顾好于孝天，以免发生危险。

但是于孝天立即笑着斥骂他们道：“你们这帮家伙，难道是不信任朕设计的这条船可不可以飘在海面上，还是不信任咱们造船厂的工匠们的手艺？”

朕可以保证，这条船一定会让你们瞠目结舌！而且绝不会出现什么问题。”

众臣肯定不敢说不信任于孝天的设计，现在谁不知道，他们的皇帝陛下乃是一个全才，特别是精于船只设计，现如今海军使用的很多船，基本上都是出自他的设计，使得大中海军，现如今成为了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海军，谁敢说于孝天不行，那么这个世界上恐怕就没有行的人了。

这条全身被漆成乳白色的飞剪船，在于孝天的指挥下，缓缓驶离了码头，然后升帆朝着港口外面驶去，随行的人员纷纷登上了其它几条船，护送着这条新船使出了港湾，进入到了宽阔的海面。

“升满帆，右舵三十度！”于孝天站在舰楼上面，亲自下达了命令。

临时水手长立即重复他的命令，舵手则按照命令，开始迅速操纵舵轮，船只转入到了顺风状态，朝着东南海面驶去，船帆在水手们熟练的操作之下，开始被升起。

这条船随即便如同被抽了一鞭子一般，船身朝前一窜，不断的开始加速，在所有人的眼前，开始如同脱缰的野马一般，加速朝着宽阔的海面驶去。

最终这条船的速度，被提高到了令人瞠目结舌的程度，在海面上劈波斩浪，如同利箭一般的朝着远方驶去。

所有参加这次海试的人员，都目瞪口呆的望着绝尘而去的这条船只，半晌才有人大声叫道：“好船！太漂亮了！圣上万岁……”

各船上都顿时响起了一片欢呼之声。

于孝天在海面上过足了船长的瘾之后，这才下令返航，回到了出发的码头上，站在码头上背对着这条飞剪船，面对着在码头上站着的所有人大声说道：“朕现在可以正式宣布，从今以后，大海将是我们中国人的大海，这个世纪和未来的世纪，也将会成为我们中国人的世纪！”

我们来晚了，但是并不太晚，现在我们已经赶上来了！美洲将是我们的，澳洲也是我们的，非洲同样也将是我们的！这个世界将会成为我们中国人的世界！……”

于孝天的声音，在整个码头上空回荡着，而这番话，也从此之后被永远的记录在了史册之中，成为了承天皇帝对整个世界的宣言。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于孝天这个大中皇帝，似乎又当了甩手掌柜，绝少亲自上朝，有事也多是召集内阁大臣们商议，或者直接对内阁大臣们作出指示。

而他自己则似乎沉湎于一些奇技淫巧的事务之中，不是跑到皇家机械厂之中带着一帮工匠们鼓捣钢铁机械，就是时不时的跑到大连造船厂或者是青岛海军基地去观看海军训练。

有时候他甚至在宫中，招来一些欧洲过来的传教士，日夜的讨论一些技术问题，并且在宫中还搞了个化学实验室，亲自带着一些学生在宫里面捣饬一些气味怪异，甚至有些危险的东西。

为此还在宫中引发过一次爆炸，险一些引起大火，幸好于孝天跑得快，被烧伤了屁股，搞得满头满脸像是在煤窑里面钻出来的一般，狼狈不堪，头发胡子也被烧掉了大半，眉毛干脆被烧光了。

为此内阁大臣多次对于孝天上书劝诫，劝于孝天多理政事，不要沉溺在这些奇技淫巧的事务之中，以免荒废朝政。

但是于孝天却振振有词，说要是让朕事必躬亲，大事小事都管，那么要你们这些内阁大臣还有其它那些官员作甚？

既然朕已经把权力交给了你们，你们就在职权范围之内给朕办事就是了，谁干得好谁干的不好，朕也不瞎，可以看得到，朕要做的事情，是你们不懂的东西，同样也乃是利国利民的大事，你们休要唧唧歪歪的乱说。

为此一些人在坊间暗地里腹诽，说当今圣上这么下去，可是有当年大明的天启皇帝的遗风，当年天启皇帝就沉湎在捣饬木工，漆工以及各种奇技淫巧的事务之中，荒废朝政，以至于导致天下大乱，当今圣上如此下去，恐怕不会是什么好事。

第一百四十二章中兴之世

听到了这些传言之后，于孝天一笑置之，该干什么还继续干什么，为此一些大臣开始动了心思，觉得当今圣上现如今已经不是当年的那个锐意进取的圣上了，于是便开始懈怠下来，甚至于开始在下面做起了小动作，试探着干一些中饱私囊或者结党营私之事。

但是让他们没有想到的是，事情似乎没他们想的那么简单，一些大臣官员，刚刚懈怠下来，或者是干出了一些小动作，马上便被都察院逮住了马脚，立即奏明于孝天，很快将其逮了起来，送交了刑部审问之后，移交了大理寺速审判决，又一次抓杀了一批贪官污吏。

这一下很多大臣意识到现在的这个圣上，表面上看似乎是不怎么过问朝政，但是实际上心里面却亮堂着呢！想要在他手下做小动作，恐怕当今圣上眼里面揉不得沙子，所以很快就把这种歪风给压制了下去。

承天六年，东征倭国之战基本上宣告结束，于孝天下旨将原来的倭国改为东海省，并且下旨招募移民，移居东海省。

这时候大中国内已经开始呈现出了初步的国泰民安的状况，各种惠民新政的推行，让老百姓们获取到了最基本的生存条件，所以各种零星的骚乱，也逐渐的烟消云散。

随着前期对于河道的巨量投入修缮工程的结束，原来各地河流泛滥区重新恢复平静，大量泛滥区的农田开始得以复耕，加之配套的水利工程的建设，使得北方产粮区的农业生产开始进入到了平稳提升阶段。

随着连续几年的复耕面积扩大以及各种良种推广种植，使得北方虽然继续在受到小冰川气候的影响的情况下，但是粮食产量却年年都在稳步提升，而且随着各种高产作物比如良种稻子、旱稻以及选育出来的良种小麦还有红薯、玉米、土豆等农作物的推广种植，使得整个北方的粮食产量年年都在用一种翻跟头的速度，得到大幅的提升。

而北方农业的逐步恢复，也使得北方对于南方粮食的需求量开始大幅度的减少，这也就大大减轻了南粮北运的压力。

加之于孝天登基称帝之后，竭力推行鼓励工商业发展的各种措施，使得北方经济也在迅速的恢复并且大步提升，这也使得大中朝的财政收入年年都在翻着跟头的提高。

这还是于孝天始终在坚持较低税赋结构的基础上所获取的结果，采取轻赋养农，轻赋养商等措施，多年未增加税赋收取比例和额度，并且要求这样

的轻赋政策，一直推行下去。

老百姓们从中获取到了大量的实惠，以前他们吃饭问题都解决不了，当然手头不可能有多少闲钱。

但是随着于孝天推行轻赋养农的政策，使得农民们渐渐的开始通过种田，可以得到少量的积蓄，虽然他们还是很穷，但是手头却多多少少的有了一点闲钱，人手中有了闲钱，肯定会大方一点点，对于各种日用品的需求也就随之提高一些，积少成多之下，也带动了小手工业者的发展。

社会分工到了这个时候，开始变得比以前更细化一些，原来农民的那种几乎完全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开始出现了一些变化，社会消费能力得到了大幅的提升。

而虽然明朝期间，表面上明朝重农轻商，但是所谓的重农不过是不断的压榨农民，从他们身上榨取更多的财富罢了。

而轻商看来表面上是对商业很有好处，不收取商业税，但是实际上却只是便宜了一些和官府官员勾结的大商贾，真正对于普通的商人来说，官府经常性的强行采购，要么不结账，要么给的价格极低，使得商户或者小手工作坊经常性的因为这些原因，导致倾家荡产，最终只能走上破产，流落街头成为乞丐的道路。

但是随着大中朝建立之后，吏治清明，严查严办各种官商勾结，或者是强行对商户进行加派的事情，表面上大中朝增加了对商人的收税，似乎增加了他们的负担，但是实际上对于很多商人来说，他们免去了被官府敲诈勒索的重担之后，却大幅度的减轻了他们的负担。

另外随着大中朝推出统一的货币政策，发行了统一的货币，把金融市场给控制了起来，大大方便了商业流通领域交易的过程，也推动了商业化的发展。

还有就是大中朝不断的进行各种基础建设投入，官方采购数量逐年增加，于孝天在很多工程或者官方采购方面，推行了公开招标制度，取消以前的暗箱操作，把官方采购放在明面上，让商人们竞争。

这就很大程度上遏制了官商勾结暗中作弊的手段，使得一些有技术有能力的商人，不再需要去贿赂官员，通过正常的竞争获取到官方订货，而且中标之后会和官方签订和约，也就是合同，官方被严令必须按照合同进行结算，不得拖欠或者是拒不结算。

这样大批的官方订货，也大大推动了工商业化的发展，致富了很大一批商人。

但是中国人有一个很不好的习惯，那就是有钱之后，不知道该怎么理财，他们最喜欢也最习惯的办法，就是购买土地，好像土地是他们最放心的理财方式。

而大中朝的大陆上，现在因为土地税赋结构的变化，从根本上遏制了这种土地兼并的**，买的土地越多，就要交税越高，以至于买的地多了，反倒非但不能赚钱，还要年年赔钱。

这就让很多有了钱的人，不知道赚了钱之后，该把钱投到哪儿去，只能在家挖地窖把钱藏起来。

这将会造成大量的货币最终沉淀在社会之中，对于经济发展将会构成相当不良的影响。

在这方面户部方面和国有银行方面，也颇为头疼，于是于孝天指点他们，推出利息存款和放贷业务。

其实放贷业务，在很早很早以前，钱庄或者钱铺就在做，但是这个时代私人钱庄的贷款业务，还有地主们私下里的借贷利率非常之高，一个月的利率最高的可以达到三成甚至五成，并且很多地主通过这种贷款的手段，来控制 and 剥削那些小户农民，从他们手中榨取更多的财富。

这样也导致了很多人迫不得已从他们手中借贷的小农小户或者小手工业者，最终因为还不起利息，而走上了破产的道路，不得不把他们的土地或者是房屋抵给借钱给他们的那些地主或者钱庄。

在大明时期，这种情况十分严重，在最为富庶的南方等地，许多农户或者桑蚕养殖的农户，就因为这样的情况，而最终破产流离失所成为乞丐。

现在于孝天在承天五年，随着新货币政策逐步落实，统一的货币，已经全面获得了民众的认可并且开始取代了旧式的货币，成为了唯一的货币之后，下旨从原来的大中国有银行之中，分出了两个分支机构，一个专司负责经营对农民的小额贷款，另外一个则主要负责针对工商业的较大额度的贷款。

同时准予他们吸收存款，但是存款利率较低，贷款的利率也较低，使得老百姓从这两个分支机构贷款，免去了被那些地主或者私人钱庄的重利盘剥。

本身大中国有银行的信用现在已经建立了起来，放眼那些私人的钱庄怎么都不可能在规模和信用上和大中国有银行相媲美。

虽然国有银行吸纳存款利率不高，但是却相对比把钱放在私人钱庄之中稳妥万倍，大部分老百姓还是愿意把富裕的闲钱，放在国有银行之中，吃一点利息的。

另外通过户部，颁布了一套规范私人钱庄的制度，限定了私人钱庄和私人借贷，规定了不得超出的最高利息额度，以及收储的利息额度，准予他们吸纳存款的时候，可以比国有银行高一些，但是也不能高的太多，同时放贷的时候，利息也必须被限定在一定比例。

随着国有银行贷款的业务开始拓展之后，低廉的贷款利率立即吸引了大量的民众到国有银行借贷。

这么一来原来靠着放高利贷过活的那些地主劣绅还有一些钱庄，就失去了业务，没人找他们贷款了，他们的钱就放不出去，放不出去还要给把钱放在他们手里面的人出高额的利息，他们就成了纯赔钱的买卖了，赔钱买卖谁都不干，所以他们只能迫不得已关停他们的业务。

这也导致了大批私人的借贷逐步的被逐出了市场，倒闭了一大批小型的私人钱庄，表面上看来是一个坏事，但是却实际上使得大中朝廷掌控了整个金融市场，规范了金融市场，同时也避免了小型的私人钱庄出现风险，导致民间闹事。

这也就把不少闲散的资金收到了国有银行之中，可以让大中朝廷有能力调度更多的资金，集中力量办一些大事，投资建立更多的国有工厂。

（有兄弟可能发现前两章内容重复了，我解释一下，问题出在了‘历史谜案’这一章上，里面内容牵扯到了某些人不喜欢看的内容，所以刚刚更新就遭到了大量的投诉，以至于可能导致本书被封，所以无奈之下，只能将这一章内容大量删减，将后一章内容顶上，这才导致了这两章内容大量重叠，并不是我想要骗字数骗钱，而是某些内容得罪了某些哈、日的家伙，只能做出妥协！在此对大家说一声对不起了！）

第一百四十三章殖民之路

当然这还不够，还是有很多有钱人的闲钱没地方放，于孝天便又推出了一个新政，那就是准许这些有钱人，到现在他们已经占领的一些殖民地购买土地，而且在殖民地之中，对于土地的税收政策，完全区别于本土国内的税收政策。

在殖民地之中购买大量土地的话，税赋额度稳定在一个比例之中，税赋比之国内算是很低，而且不采用阶梯式的收税办法，这就使得有钱人可以购置更多的土地，并且利用这些土地来获取更高的利益。

这个政策一经推出，立即获得了不少有钱人的欢迎，他们正愁没地方把闲钱投出去，现在朝廷开了这么一个口子，正好满足了中国人对于土地占有的**。

虽然很多人对于在殖民地购买土地，有点不太放心，但是大中朝的国家信誉现在已经经过检验，这世上总是有第一个敢吃螃蟹的人，于是一些有钱人便跑到了刚刚被占领的吕宋，试探性的在那边购买土地，并且顺便购买了一些被俘的奴隶，为他们进行耕种土地。

当第一批人在购买殖民地土地，获得了成功之后，殖民地管理方面，也切实落实了低廉的土地税赋政策，于是这一批人马上开始购买更多的土地，来扩大他们在殖民地的农庄。

没有不透风的墙，这第一批在殖民地购买土地的人获得了成功，消息立即便开始在大中朝本土扩散。

于是更多的有钱人便开始蜂拥而上，纷纷跑到殖民地购买土地，建立属于他们私人的农庄或者庄园，顺便也带动了一些小手工业者，跑去在那边开始做买卖。

承天六年，倭国被灭，于孝天将倭国改称为东海省，但是地位却划为殖民地，准予华人前往在那边购买土地。

于是立即便招至了很多有钱人，蜂拥而上，跑去东海省圈地。

于孝天这一下鼻子乐歪了，同时户部官员们的鼻子也同时乐歪了，包括银行的人鼻子也乐歪了。

因为打下这些殖民地之后，单单是卖掉这些土地，所获的收入，就是一大笔不菲的收入，这就是战争红利，使得大中朝单靠着这些卖地收入，就顶上了以前大明全年的财政收入还要翻几个跟头。

户部有钱了，当然高兴了，银行也高兴，因为户部的收入，要放在国有银行里面进行控制，这些钱很多时候闲着没用，便可以贷出去，赚取利润。

而于孝天高兴了，他现在手头有钱了，就可以进行更多基础建设投入，可以招募更多的手水，建造更多的战船，铸造更多的大炮，建设起更多的国有工厂。

所以大中的财政困局，在第一批殖民地开始销售之后，终于开始得以缓解，另外奴隶贩售的买卖，也相当赚钱。

于孝天自认为他不是那种残暴的人，但是那也要看对谁了，他对于中国人可是爱护有加的，但是对于那些黑皮猴子和倭奴们，他就没那么善良了，土地以前是他们的，现在被于孝天的大中朝抢了来，就要把他们赶出他们的土地，全都杀掉肯定也不合适，这会影响到殖民地的开发，使得殖民地严重缺乏劳动力。

所以这些黑皮猴子，便又有了被利用的价值，好吧！那就把他们卖掉，卖给那些跑到殖民地购买土地的农场主们吧，让农场主们来管理他们，利用他们耕作土地吧！

跑到殖民地买地的农场主们，当然需要有人给他们种地了，但是国内现在在他们吸收不到多少劳动力，正好殖民地管理者手中，有大批军方俘获的奴隶可供他们购买使用。

奴隶和招募的佃户，是不一样的，看似购买时候价格高一点，投入看似比较大，但是却是一劳永逸的事情，买回来奴隶，就可以用到他们死，甚至于他们生下的孩子，还继续是他们家的奴隶，可以接着用，世代代的用下去，这可是非常划算的事情。

中国人很善于打小算盘，这道理一想就透，于是马上奴隶贸易便开始变得异常火爆，价格也炒得绝对不低，甚至于有些海盗或者欧洲的商人，发现了这个商机，也开始纷纷到处抓捕奴隶，低价卖给大中朝官方，再通过大中朝官方，卖给那些农场主们。

后来居然连本土的一些地主，也发现了这个机会，于是跑去购买奴隶，取代他们的佃户，来替他们种地，比他们把土地佃给佃户，收取一些佃租，要更划算一些。

这也导致了一个新的问题出现，一些原来自己没地种，要靠着佃租地主家土地种田的佃户们，因为地主东家现在购置了奴隶，顶替了他们种田，使得他们又一次失业，丧失了生活来源。

这么一来也就又为大中增添了不安定因素，失去生活来源，无法维生的佃农，自然是要想办法生存的，于是捕头则抢，导致了一些地方出现了新的乱象。

但是于孝天很快就想出来了新办法，对付这种局面，佃农不是失业了吗？而且他们对于土地不是具有极高的占有欲吗？

不要紧，现在大中有得是殖民地了，另外在辽东、蒙古，现在于孝天也在鼓励移民，在那边暂时推行一些土地税赋收取的特惠措施，暂时甚至不收田赋，只要有人愿意过去种地开拓就行。

现在国内还有不少无地的百姓，一时间工商业也吸收不了这么多人口，那么不要紧，签个协议，从大中国有银行之中贷点长期嫡系贷款，把他们运到殖民地或者辽东蒙古等地，去购买土地好了，而且田赋还很优惠，就算是那边气候寒冷，无霜期短，只要肯卖力种田，多开垦一些农田，照样比当佃户要强得多。

所以这么一来，失去土地的农民，也就重新找到了可以赖以生存的土地，这也大大推进了关内朝关外移民的速度，大批农民开始转到了关外，购置土地，进行拓耕开发，大大填充了关外那些大中领地的汉人人口，这么做有什么好处，就不用多说了，汉人很会生养，人口会越来越多，最后嘛……就不多做解释了。

所以奴隶买卖，也让大中朝赚的是盆满钵满，这也导致了于孝天后来，给孟飞下旨，在东海省那边，除非对待那些试图反抗的家伙，一般情况下不得再肆意屠杀，对于那些试图反抗的倭人，都抓起来将其变成倭奴，运回国内卖掉，比杀掉还要找人埋更划算一些。

于是这才保住了倭国剩下的一大批倭人，最后得以逃脱一死，被装入到运奴船之中，塞得跟沙丁鱼罐头一般，运回了国内。

运奴船后来数量不够，干脆就把那些以前专用的运输大牲口的船只也投入使用，像是运送大牲口一般的把这些倭奴运回国内销售，或者干脆拉到吕宋那边卖掉，总之倭人不能继续留在东海省，必须要从根上，把这个狗屁大和民族彻底收拾的服服帖帖。

至于东海省以后需要奴隶充当劳动力，那么不要紧，从东南亚抓黑皮猴子就可以了！实在不行去非洲抓黑奴也无所谓。

整个殖民史其实就是一些弱小民族的血泪史，后世欧洲列强之所以发财，不也是靠着这样的途径发家致富的吗？所以于孝天决定昧着良心，也走这条路，只要中国人以后能雄立于这个地球，那么就算是他后世背上一些骂名也无所谓了。

随着征倭战争全面胜利，大批倭奴开始被运回国内，各地基础建设在这个时候开始进入到了快车道之中，获得了大量的免费劳动力，道路施工和河道修整工程，解决了以前人力不足的问题，解决了必须要在农闲的时候征发民众才能施工的问题。

现在有了大批倭奴，这些工程就可以全面铺开，不间断的进行施工，施工进度也得到了极大的提升。

仅仅是承天六年下半年，这半年时间，全国各地特别是北方，就开工了上百条道路的施工，投入了大量的倭奴，在工地上进行施工，开建修缮官道里程，达到了数千里之多，另外还修缮了上千里的河道。

而官府方面的投入，却可以说寥寥无几，反正倭奴不算是人，随便给点正常人不吃的东西，饿不死拉倒，至于累死了就埋掉，反正用起来也不可惜。

只是让军方陆军方面，对此有点不高兴，他们必须要抽调兵力，到工地上监管这些倭奴，不让他们闹事，整天不像是当兵的，倒是像工头。

倭奴也不是都很温顺，肯定有人闹事，那么好吧，反正刀把子在咱们中国人手里面，闹事就宰掉拉倒，而且必须用最残酷的手段宰掉他们，至于活剥也好，点天灯也罢，剁掉手脚吊起来活活饿死也成，由着监工们去折腾好了。

而连年于孝天发动对外战争这种事，起初大中官方的很多官员是持着反对的态度的，认为这么做劳民伤财，还加重了大中朝财政负担，担心长时间这么做，会拖垮大中朝，导致大中朝再次陷入混乱。

（这本书再有两天就彻底完本了，由于之前准备不足，新书无法跟上，所以这本书完本之后，新书上传可能需要一定时间，这段时间我休息休息的同时，治疗一下眼睛和脊椎长年累月下来积累的病痛，新书上传之后，还望弟兄们能继续支持我！谢谢！）

第一百四十四章战争红利

但是随着殖民地的开拓，对外战争开始不断获取到大量的战争红利，还有就是殖民地卖地收入以及奴隶贩售收入，使得大中朝上下官员甚至百姓们，从这些对外战争之中，看到了获得的好处。

人嘛，逐利性是基本的人性之一，以前于孝天极力发动对外战争，他们认为有损于大中朝，但是现在通过这些战争，他们发现事情似乎不是他们想的那样，通过战争手段，大中朝不但不赔钱，还可以获得大量的战争红利，单单是征倭之战之中，就为大中朝带回来了起码上千万两白银的收入，还占领了倭国的那些银矿。

殖民地买地生意和奴隶生意，也给大中朝带来了巨额的收入，把许多民间闲散的资金挤了出来，收到了大中朝的手中，这钱赚起来太容易了，只要打胜仗就可以发财，大中朝就可以养更多的兵，造更多的战船，可以发动更多的战争，抢占更多的殖民地，继续发更大的财。

更何况殖民地还能不断的反哺大中朝，把各种原料源源不断的运回国内，土地卖掉之后，被开拓出来，大中朝在殖民地还可以收取赋税，回馈给本土，让本土得以更加富庶。

这就使得大中朝的官员们彻底改变了以前的观念，不再认为对外发动战争，是一件劳民伤财赔钱的买卖了，这种战争，只要打赢，就可以获得大笔的战争红利，并且大发横财，这就使得大中朝的官员们，有了对外扩张和发动战争的动力。

而且商人们也从战争之中获得了相当丰厚的利润，毕竟每次发动战争，朝廷都要大量的采购各种军需物资，同时也要采购很多武器船只，另外占领殖民地之后，作为嗅觉最灵敏的商人，往往第一批登陆新殖民地，大量的圈占土地，不管是以后开矿还是干什么，都是赚钱的买卖。

商人们自然而然也希望看到朝廷不断的发动战争，使得他们获取更大的利益，如此一来，不管是官方还是民间，都有人开始支持发动战争，这就更加促进了大中朝对外扩张的速度和脚步。

这才是最关键的事情，以前汉人多是一直处于农耕经济之中，对外扩张没有足够的动力，所以汉人的朝廷，多是处于一种安定或者是抱残守缺的态度，很少主动对外发动侵略战争，所以才会屡遭游牧民族的入侵。

但是现在不同了，通过不断的对外发动战争，这些大中朝的官员们以及百姓们，都从中得到了实惠，官员的工资一直在涨，他们当然高兴了，老百姓的日子过的越来越好，他们也当然高兴了，商人们赚得盘满钵满，更是高

兴了。

所以这就造成了一直以来汉人对外扩张动力不足的状态发生了天翻地覆的改变，举国上下人等，都希望朝廷，可以发动更多的对外战争，占领更多的殖民地，抢占更多的领土殖民地，可以让大中朝更加富庶。

这种动力就驱动了军事行动的拓展，海军和陆军在承天六年之后，又一次开始大量扩充了起来。

利用各种战争带来的红利，于孝天终于可以放开手扩编海军和陆军，于是一批批青壮，又被招入到了军中，海军学堂和陆军讲武堂也不断的扩充，在各地增设新的学堂，培养更多的海军和陆军军官。

这时候大中朝的海军和陆军，都已经形成了他们自己的文化和传统，变得积极而且好战，军人的待遇也越来越好，地位也随之大幅提升，使得军队也拥有了更强的侵略性和兽性，变得更加野蛮。

这对于孝天来说，是乐见其成的好事情，他一直都说，军人必须要有狼性，同时要拥有很强的纪律性，在听从命令的同时，却不能抹杀掉他们的野性，必须要让他们在服从意识之上，还保持足够强的野性和侵略性才行，这才是真正的军人，和平是不会让军队变成强军，只能抹杀掉他们的战斗力，使之变成一群穿着军服的绵羊罢了。

要想让军队拥有足够强的战斗力，那么传统是一点，最重要的是要让他们不断的在战争之中学习进化和锤炼，这样才能保持军队的战斗力。

随着征倭之战到了承天七年彻底结束之后，这时大中的海军规模也扩张到了一个空前的程度。

一条条全新建造的大型战船，开始编入到了海军序列之中，包括最新式的飞剪船，在承天七年，也开始在全国各大国有造船厂甚至是一些私有造船厂之中被投建，大中朝有足够富裕的钱袋子，投入到海军建设之中，接连不停的下饺子一般的把新船下水。

这时代的战船本身和商船其实区别并不是很大，既可以充作战舰使用，必要的时候也可以装载货物，这就使得海军对外的投送能力越来越强。

经过统计，现如今大中海军各地舰队，拥有的战舰数量和运输船、补给船等等船只，不计那些吨位小的小型船只，单单是超出五百吨的中大型战船，数量就已经突破千条之多。

其中超过千吨级别的战舰，就有四百多条，还不包括那些大吨位的运输船和补给船以及运奴船等等船只，这放眼整个世界，可以和大中朝海军实力

相媲美的国家，已经没有了。

海军的兵力也从最初的不到十万人，开始扩张到了三十余万人，拥有各种火炮，已经过万还多。

至于陆军方面，原来大中只有三十万陆军，到了承天七年，陆军规模被扩充到了五十万有余，编制成了二十多个整编作战师，被分成了几个大军区。

其中有负责东南的福广军区，主要负责对南洋方向的攻略和守卫，其中暂时处于殖民地地位的吕宋省驻军，也归在福广军区下面。

北方则设立北方军区，包含蒙古、辽宁和吉林三省，主要负责北方攻略，震慑蒙古以及关外诸部，以及顺带控制朝-鲜国，这时候朝-鲜国王虽然名义上还存在，但是却已经被于孝天下旨，取消了朝-鲜的军队，只给朝-鲜国王留下了五百护军，不准朝-鲜继续拥有自己的军队。

原因很简单，于孝天说现如今朝-鲜无需拥有军队了，有大中这个宗主国，他们拥有军队是一种浪费，以后朝-鲜的守务，交给大中军就行了。

至于朝-鲜的很多官府，也都被取消，交由大中朝派官吏代管，就连收取税负的权力，也交给了大中朝的官员控制，就更不要说对外的外交之类的事情了。

对此朝-鲜国王不肯答应，于是于孝天立即派出驻辽宁的一批军队，开入了朝-鲜，强行解散了朝-鲜的军队，直接入驻到了朝-鲜国都之中，美其名曰对朝-鲜国王提供保护。

这么一来朝-鲜国也就名存实亡，国王被完全架空，只是名义上继续保留，每年给王室拨发一些生活所需，让他过的很舒服就可以了。

朝-鲜的一些官吏，不肯答应，私下里谋求武装复国，但是在大中军面前，他们的武力抗拒，根本就是闹着玩儿，几场仗打下来，这些不老实的朝-鲜人就被打服了，挑头的被抓起来满门抄斩，有谁跳出来，就杀他全家。

未来估摸着很快，朝-鲜就该平静下来了，而且有倭国的先例在朝-鲜人眼前放着，不想亡国灭种，那么就老实一点，听从大中朝的管理吧！

在京畿地区，组建了卫戍军区，囊括了北直隶、宣大、山西和山东几省，负责整个京畿地区的防务，同时东海省那边，也归在了卫戍军区管控之下。

在中东部设立南京军区，管控江苏、安徽、浙江、江西四省，负责当地

地面的稳定。

西南方向组建成都军区，负责四川云贵三省的守务。

中部成立中原军区，负责河南湖广两省的守务。

在西部成立西部军区，负责陕西军务，今后西部军区将会主导向西领土的扩张，未来将会把吐蕃和亦力把里纳入到大中领土之中，而且朝着中亚地区继续扩张。

整体上各大军区之中，东南西南和北方军区武力最为强大，兵力也最多，这些地方地方矛盾比较多，而且地处边疆，有职责继续扩张的责任，所以在兵力上和武器装备上也对他们进行倾斜。

陆军火炮数量也达到了几千门之多，拥有步-枪超过三十万支，各种手枪数量也超过二十万支以上，几乎全面火器化。

战斗力嘛，就不用多说了，倭人和西班牙人的体会最深，另外体会很深的恐怕就算是越南人了。

承天七年春，在于孝天的指示之下，内阁做出了南征的决定，由南海舰队和福广军区联合行动，对越南黎朝发动战争，原因嘛，不用多说，这儿本来就是中原政权的领土，最早在汉朝就是交趾郡，当然不能任由他们继续分裂下去了！

在大中军强大攻势前面，黎朝军队根本没有能坚持够半年时间，就全面覆灭，随即越南再次改为交趾省，暂时地位也是殖民地的地位，派驻了交趾总督负责管理。

承天七年末，在顺德国有机械厂之中，发生了一件大事，一台靠着烧水，居然能产生动力的原形蒸汽机，终于试验成功，在蒸汽的驱动之下，缓缓的运转了起来。

承天皇帝于孝天亲自到场观看了这台蒸汽机点火试运行，虽然这台蒸汽机还只是很原始的一台蒸汽机，结构很简单，也没有产生出多大的驱动力，马力很小，安全性也让人存疑，但是毕竟这是这个世界上第一台真正意义上的半实用化蒸汽机，也是第一台人工操作的原动机，意义之大，不言而喻。

于孝天激动的要死，恨不得抱住这台傻大黑粗的蒸汽机亲一口，差点老泪纵横，要不是大皇子于振华在旁边劝解的话，他当真要掉眼泪了。

为了这一天，他不知道付出了多少不眠之夜，带着很多技术人员，日以继夜的试验，不断的研制一些加工机械，并且不断的制造各种模型，绘制各

种图纸。

现如今终于得到了回报，看着这台喘着粗气的笨拙简陋的蒸汽机，于孝天心情万分激动的当场对在场之人大声宣布，大中朝将要正式进入一个机械时代。

(祝兄弟姐妹们元宵节快乐！)

第一百四十五章大结局1

但是于孝天也没高兴多久，仅仅三天之后，这台蒸汽机的锅炉就在运行之中爆炸了，当场还炸死了一个锅炉工，炸伤了几个技术工人，这让不少人对这台可怕的机器，产生了恐惧心理。

但是于孝天却不以为然，依旧下旨，继续改进开发这种机器，花多少钱没问题，只要把这种机器改进的更加安全，输出功率更大就行。

而且随后一年多时间里，于孝天多次亲自前往顺德府国有机械厂，亲自带领技师还有一些技工，包括最新成立的中华科学院机械研究处的专家们，不断的对蒸汽机进行各种改进，不断的进行试验。

先期的蒸汽机经常发生事故，他们就不断的寻找原因，加以改进，而最初的蒸汽机因为设计或者是材料亦或是加工问题，结构简单粗糙，故障率高，输出功率小，于孝天也亲自到场，带着技术人员，提出不少让人眼前一亮的改进意见，想尽办法进行改进。

经过一年多的时间下来，一共制造了十余台试验性的蒸汽机，最终在承天八年夏天，一台正式量产型蒸汽机终于定型，并且试验成功，坚持过了连续一个月的试运行，使得这种蒸汽机得以定型成功，并且被于孝天下旨，大批量开始投入生产，用以各种机械厂和兵工厂的机械生产，作为原动力使用。

这么一来，大中朝的机械工业，也就彻底甩脱了要依靠水力抑或是锋利来给工厂提供动力的束缚，使得许多地方，在没有足够的水源可供提供工厂动力的情况下，依靠着蒸汽机，便可以为工厂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输出，大大的推进了工业化的进程。

史称从这一年开始，大中朝彻底进入到了蒸汽机时代。

而承天八年末，一支大型船队，在香港再次集结了起来，这一次这支船队一共集结起来了近百条大型海船，既有庞大的盖伦船，也有优雅的飞剪船，船上装载了大量的食品淡水，还有高达两万多人的水手和水兵。

承天皇帝于孝天不远万里，亲自赶到了香港，参加了这次出征典礼，这支船队是一支标准的远洋舰队，目的地并不是马六甲，他们此行的任务，是穿越整个太平洋，前往北美洲的新西班牙也就是后世的墨西哥，去那里进行征服，将西班牙人在那里盘踞了几十年的势力，彻底逐离那里，占领当地的银矿，当然后世的美国的地盘，顺便于孝天已经提前划归到了大中的版图之中。

而这次的舰队司令，则是当年跟着他起家的兄弟罗贤彬，现如今罗贤彬已经成为了南海舰队的副司令，被于孝天钦点成为了这支远征军的总司令长官。

更让舰队所有人感到骄傲的是，此次还有两个人也随同舰队一起出征，他们乃是当今圣上膝下的大皇子于振山，这一次正式作为登陆作战部队的总指挥官，也是舰队副总司令长官。

另一个是圣上的二皇子于振洋，不过他的职位比较低，只是一条主力战舰的副舰长，地位比大皇子于振山要低不少。

不过二皇子却算是正儿八经海军出身，乃是海军学堂第十二期毕业学员，已经在海军服役五年，从最初的枪炮长提升到了目前的副舰长，但是任谁都清楚，这一次回来之后，二皇子估计可以提升到支队长没有一点问题，如果这一次立功的话，甚至可能提升到舰队副指挥官的职务上。

皇上把两个皇子一起派出，进入到远征军之中，可见得于孝天对于这次远征的重视，而且这一次他们做的准备工作也非常之充足，把能想到的事情都想到了，至于接下来能否成功征服新西班牙，那么就看看罗贤彬和大皇子于振华的表现了。

于振华在前几年跟随孟飞参加了征倭之战，起初没人知道他的身份，他只是一个普通连队的连长，但是在两年时间的征倭之战之中，于振华战功赫赫，战争结束的时候，已经一跃被提升到了少校军衔，成为了副旅长。

倭国覆灭之后，于振华被授命为东海省副总督，在东海省呆了一年多时间，才返回了国内，这才公开了他的身份。

让所有人都大跌眼镜，这才知道他居然是大皇子，而且居然亲自领兵参加了这样的大战，并且在大战之中获得了极高的战功，并且两年之中，负伤三次，一次险些身亡。

国内的华人，顿时对于孝天更加崇敬，作为皇帝，他居然肯把皇子派往最危险的战场上去，亲自领兵作战，出生入死，那么谁还能说他不是？

于孝天包括于振华这个时候的声望，在大中朝声名鹊起，声望之高，可以说达到了一个空前的程度。

但是于振华这一次在得知要派出远征军远征北美洲的时候，还是请命出战，被于孝天点头答应下来，任命为了远征军副总司令，兼登陆作战总指挥官。

对于这样的任命，可以说是众望所归，完全没有任何人提出一丝的异

议，也使得于振华凭借着他自己的努力，终于站到了这个大中朝的最前台之上。

后世评价这次远征，说此次远征，于振华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在舰队抵达新西班牙之后，率领登陆部队，打的非常漂亮，西班牙人的军队和殖民地军队，在他率领的大中军面前，如同摧枯拉朽一般，迅速的崩溃，最终使得大中军顺利取得了胜利，逼迫西班牙人最终选择了投降，彻底退出了新西班牙。

随后在接下来的数年之中，于振华回国，二皇子于振山担任了新设立的北美总督，在他的领兵之下，将整个北美一带，基本上都收归到了大中朝的旗下。

承天九年，于孝天下旨，将澳洲改称为大澳行省，正式对世界宣布了大中对于澳洲的领主权，不得任何人再覬觐澳洲领土。

西班牙人不甘失败，在承天十年，除了自身调集大量船只和兵力，试图反扑之外，还放弃了以前和荷兰人敌对的政策，说服了荷兰国王，争取到了荷兰人的支持，甚至于还说服了和他们处于敌对状态的英国人，一起加入到了对抗大中朝的行列之中。

西班牙人、荷兰人、英国人，甚至联合了法国人，组成了一支庞大的远征舰队，远征北美洲，试图夺回新西班牙，和整个北美洲，西班牙人承诺如果夺回北美洲的控制权之后，可以和这些国家利益均分。

于是欧洲联合远征舰队，随即开赴了北美洲，并且在那边的海上和陆地上，同时和当地驻守的大中军海陆两军展开了激烈的战争，史称北美之战。

承天帝得知消息，立即调集了更多的海陆两军，奔赴北美战场，投入到了和欧洲联军的作战之中。

在北美洲那边，大中军和欧洲联军双方在经过了近三年的激烈海战和陆战之后，欧洲联合远征舰队最终还是失败而告终，登陆的陆军几乎被大中军陆军全军歼灭，这一次西班牙人的最后一搏，几乎输掉了他们整个国运，因为他们损失了大部分战船，从此彻彻底底的一蹶不振，再没有任何复振的可能，在战败之后，欧洲本土那边的西班牙国内，也发生了内乱，变得四分五裂。

至于其它几个参战国，也都损失惨重，不得不撤回了欧洲，整个欧洲的海军力量，经此一战之后，都损失巨大，很长时间之内，已经无法恢复过来。

后来欧洲人不肯轻易承认失败，继续派出了不少私掠船活动在大中朝船

队经常活动的航线上，对大中朝的军舰和商船发动袭击战，双方展开了为期数年之久的海上交手。

大中军海军，在主要航线上派出了大量的高速飞剪船，作为反击力量，专门对付那些活动在他们航线上的欧洲海盗船，最终因为大中海军的高速飞剪船具备的巨大优势，彻底击败了欧洲各国派出的掠私船，击沉击伤俘获了大量敌船以及水手，迫使他们最后不得不下令撤回了这些掠私船，减少他们的人员和船只的损失。

承天十二年，大中北美远征军攻占了西班牙人控制的秘鲁，进而又攻占了圣地亚哥也就是后世的智利，这时候大中朝已经成为了这个世界上最大的殖民国家，拥有了真正的日不落帝国的称号，殖民地遍布整个世界除了欧洲之外，几乎所有大陆。

承天十五年，大中军兵进印度，将印度也置于了大中管辖范围之内，并且彻底控制了全部通往欧洲的商业贸易。

承天十五年冬，在大中军强大的武力压制之下，荷兰东印度公司，宣布向大中朝投降，将苏门答腊岛和马六甲海峡，全部交给大中朝，撤出了东南亚，宣布了荷兰国对于东南亚的殖民地统治的结束。

第一百四十五章大结局下

还是承天十五年，大中朝第一台三百马力船用蒸汽机试制成功，并且运抵青岛造船厂，开始装船。

承天十六年年末，第一艘蒸汽动力为主，风帆动力为辅的木质新中华号蒸汽轮船正式下水试航成功，经过为期一年时间的反复试验和修改之后，交付给了海军使用。

随后在承天十七年初，于孝天下旨停止部分风帆战舰的订购，下旨改为建造以蒸汽动力为主的新式蒸汽轮船。

承天十七年夏季，第一门后装线膛炮被试制成功，而且一并被试制成功的，还有铜质的整体弹壳，配套试用，结果发现威力之大，震惊了所有参试人员。

随后于孝天下旨，停铸所有旧式的前装滑膛炮，把新式的线膛炮投入大批量生产，并且逐步替换掉战船上的那些旧式前装滑膛炮，装备舰船使用。

而且原来陆军的花炮，在随后也逐步开始以线膛炮取而代之，使得大军的作战能力再一次得到了巨大的提升，更加完全掌握了战争的主动权。

而后在架退式火炮的基础上，大中朝先是研制成功了弹簧式管退火炮，接着又突破了液压式管退火炮的技术瓶颈，使得火炮的技术又一次得到了巨大的提升。

总之在承天年间，几乎每一年，大中朝都能创造出一些可以改变后世作战方式的新技术，并且迅速运用到武器生产改进之中。

而冲压技术的发展，以及冶炼技术的提升，使得大中朝最终解决了弹壳制造的技术难题，于是一种最新型的栓动式后装线膛步枪被研制了出来，经过试用之后，迅速的投入到了生产之中，又一次改变了陆军作战的方式，将原来的排枪射击的标准作战方式，也扫到了历史的垃圾堆之中。

承天帝于孝天，一共在位四十年，成为了一个长寿的皇帝，在承天四十年的时候，宣布退位，将皇位让给了大皇孙于海天。

而且于孝天一生不准为他建造陵寝，下旨在他死后，火化他的遗体，将他的骨灰洒入大海之中，他说他一生做了很多好事，同时也做了很多残暴的事情，不希望百年千年之后，他的陵墓被后人挖掘，挫骨扬灰，而且是他开创了中华大海世代，他死后要魂归大海，永世为中华镇守大海。

就在新皇登基称帝的第三年，承天帝无疾而终，含笑而去，身后葬礼简单但是却极为隆重，一支由新式的蒸汽机轮船组成的舰队，护送他的骨灰，进行了一次环球航行，将他的骨灰播撒到了世界各地大洋之中，再次成就了一次传奇。

承天帝一生成为了后世的传奇，本身也创造了太多传奇，在他退位之后，新皇于海天，在经历了三十年统治之后，宣布了一个再次让世界震撼的消息，那就是他推出了君主立宪制，宣布将权力移交给了内阁负责，全面结束皇家对于国家的直接统治，还权于民。

而且大中朝在这个时候，已经彻底推行民主化，组建起来了两个政党，一个利民党，一个亲民党，采取了民选制度。

数百年之后，人们回忆起大中朝开国皇帝承天帝的时候，评价不一，有人说他是个暴君，有人说他是个仁君，而且各有他们充分的理由，特别是后世一些独立的国家中的少数民族，更是将他描述称了一个无恶不作，残暴不仁的皇帝。

而后世世界华人，却绝大多数人认为，于孝天乃是一个仁君，对待华人非常宽厚，在位的时候，推出了无数惠及天下华人的制度，惠及了无数华人，并且推动中华民族，最终成为了屹立于世界之巅的最伟大的国家。

为此后世各国学者，都很热衷讨论承天皇帝的事情，并且纷纷为他著书立说，争论不休，甚至于后世中国国内，也有一小撮所谓的人权主义者，谩骂于孝天，但是这些人却很多都遭到了那些于孝天后世的崇拜者的攻击，为此不知道打破了多少脑袋。

当然后世一些学者，在考证过大量有关于孝天生平事迹之后，发现了一个奇怪的问题，就是在于孝天出现在天启年间之前，他二十多岁之前的人生，完全是一片空白，只有一些有关他自己说的身世，这些记载很混乱，也很多相互矛盾。

根本无人说得清于孝天到底在二十多岁之前，具体生活在什么地方，也无人能证明他所说的身世的真实性。

更让后世学者想不明白的是，于孝天在出现在大明天启年间之后，怎么可能拥有那么丰富的航海知识，造船知识以及各种机械化学知识，甚至于还懂得英语，当时乃至后世在世界上，英语不过是一个很小的语系，使用英语的国家和人群很少，远没有当时的西班牙语和荷兰语在世界上流行。

承天大帝于孝天为何莫名其妙的会说英语，这是一个后世之人打破脑袋也想不明白的问题。

这也导致了后世小小的英国之中，有英国人自豪的宣称，于孝天少年时期，很可能是生活在英国的一个华人，是从他们英国学会了英语，而且从英国学到了丰富的航海知识和造船知识，以及各种机械知识。

但是这样的说法明显有点站不住脚，因为没有任何证据支持他们的说法，而且更没有任何证据，说明当时英国国内，具有这样的科学水平，可以让于孝天学到那么多丰富的知识，否则的话，英国恐怕早就崛起了，而不至于在承天末年的时候，被大中远征军击败，沦为了大中朝的附庸国。

所以最终后世一些学者，提出了一个大胆的设想，猜测于孝天应该是一个穿越者，可能是从后世某个时代，穿越到大明天启年间的。

但是这样的猜测，却没有任何证据可以支持，一切都随着于孝天的去世之后，彻底泯没在了历史长河之中，被于孝天永远的带走了，就连后世皇室之中也没有任何相关的记载，这也成为了一个千古之谜，永远没有人可以揭开，只剩下了后世之人无尽的猜测和遐想。

但是不管世人后世如何评论承天大帝，却都有一个共识，那就是谁都无法否认，他乃是中华历史乃至是世界历史上最伟大的皇帝，华人的最大的功臣，是他开创了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华人时代。

（全书完）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奇书网—<http://Www.Qisuu.Com>